

★长篇悬疑灵异连续小说

MiaoJiangDaoShi

苗疆道事

南无袈裟理科佛
— 著

典藏版



苗疆巫蛊、九尾白狐、走阴遁体、转世重修、
转战万里、黄山龙鳞、百鬼夜行

 希才集团媒体出版社
Xi Cai Groups Publishing House

藏书
午夜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长篇悬疑灵异连续小说

MiaoJiangDaoShi

苗疆道事

南无袈裟理科佛 著

典藏版



苗疆巫蛊、九尾白狐、走阴遁体、转世重修、
转战万里、黄山龙蟒、百鬼夜行

希才集团媒体出版社
Xi Cai Group Publishing House

藏书
午夜

苗疆道事

作者：南无袈裟理科佛

百年前的今天大拿尽出，群星闪耀，一时间风起云涌；百年后的当下天地大劫，众神陨落，叹天下几人能活？

一百年前是李道子、屈阳和洛十八的时代，一百年后，左道一出，天下谁能与之争锋？而在这百年之间，却是翻天覆地的年代，这里面有着什么人，在演绎着何等的慷慨悲歌呢？

我书写的不是陈二蛋的个人传记，而是一个时代，以及身处于这个大时代之中，那些一代宗师的故事。

苗疆巫蛊、九尾白狐、走阴遁体、转世重修、转战万里、黄山龙蟒、百鬼夜行.....黑手双城和他的七个小伙伴，将为你娓娓叙述，陈老魔到底是怎么炼成的！

第一卷 饥饿年代

第一章 十八劫和小白狐儿

我生于六十年代，身负十八劫，是一个早就不应该存在于世的男人……

我是一个自出生起，便有可能夭折的人，那个时候的我还没有学名，听人说这娃儿刚刚生下来的时候，隔壁村的接生婆将这孩子给高高地举起来，扯着那能够吓死人的嗓子大声喊道：“嘿，是个娃崽！哎哟喂，看这两个蛋，忒大了咧，我这辈子都没有见过这么大的蛋呢！”

这位姓王的接生婆是这麻栗山这十几个村和自然组的送子娘娘，从业几十年来，除了条件好得能去乡卫生院和县医院的人家，大部分的娃儿都是经过她这双糙手从大肚婆子那儿弄出来的，这话儿一出口，就奠定了我“陈二蛋”的这个诨号来。早先的时候，卫生条件不好，小儿容易夭折，所以乡下人在给自家孩儿起名号的时候，讲究贱名穷养，越不像是人名越好，好避过阴神野鬼的耳目，免得被鬼神嫉妒，让老天收了去。

龙根子、罗大扁、王狗子……听听，乡人的眼界普遍不高，通常也就只是这样的见识了，相比之下，我这陈二蛋的名字，其实也还算是高雅，对不对？

我生下来就与别人不同，村子里别的人家，孩子一生下来，哇啦哇啦地哭，那个欢畅劲儿，听着就喜庆，而我却是一言不发，一双漆黑的眼眸子咕噜噜地转，好奇地打量这个世界。王稳婆接生的经验足得很，不过看到我这幅模样却有点儿吓坏了，用指甲掐了一下我的屁股，结果瞧见这娃儿愣是一点音都没有，所以她又说了一句话：“这娃儿，怕不是来讨债的吧？”

说到讨债，这其实说的是一个在麻栗山传了很久的故事，讲的是田家坝有一户人家，被自家儿子害得家破人亡，那还是民国年间的事情，后来县上枪决那小子的时候，他突然说出一番话来，说自己以前是那户人家的仇人，转世投胎到了他家，就是专门过来讨债来的。

山里面消息闭塞，不过山鬼野物的传说却数不胜数，可以说每个村子前晒太阳的老头都能够跟你讲一箩筐的鬼故事，那户人家早就绝了种，也不晓得是真是假，不过却一直流传了下来。不过听我爹，也就是龙家岭的赤脚医生陈知礼陈医师的说法，这是小孩儿在妈妈肚子里，吸

得气都是那脐带输入的，临盆之后，脐带剪断，就要靠自己的肺来吸气，如果不哭，说明体质忒弱。

但是后来村子里面的人说，我娘分娩之前，龙家岭突然刮起了一阵狂风，这风黑，大中午的突然一下就乌央乌央，好似黑夜，整个天地便变得一片漆黑，狗吠牛咩，吓得村里人抄起家里面带响的盆啊碗儿的，使劲敲，以为是那天狗食日呢。可是当我一声不吭地生下来时，那黑风就没了，好像一点儿迹象都没有一样，后来村里人晓得了这件事情，结合我生下来不哭的情形，都传言，说陈医师家的这个崽子，邪性。

村子里还说我娘为了生我，生了一场大病，后来不晓得是咋个好，但是也总有人说我不详，是个讨债鬼，山里人迷信，时至今日，我还能够记得童年总是被村子的老人在背后指指点点的情形。

当然，这些都是后来我听我爹我娘零零散散说起来的，印象总也不深，不过好在小时候的我特别顽皮，也没有太多的自尊心，小孩子嘛，喜欢玩闹，大人虽然也会说，但是倒也不会做得太出格，毕竟我爹是这大山里面的赤脚医生，在道路不通的七十年代初，十里八乡的人家都是要找他看病的。

我出生便有一劫，那个只有我爹娘晓得，不过八岁那年碰到的劫难，却是记得清清楚楚。

俗话说男娃七八岁，狗都嫌得很，那个时候正好赶上了风潮，虽说大山里面的影响并不算大，但是学校也停了课，那个时候的我才上二年级，本来就没有什么上进心，闲下来就跟着几个小伙伴漫山遍野的胡跑。先前说过一个儿时的玩伴，叫做罗大扁，他爹是猎户，以前还没有收枪，他家有一把装铁砂子的猎枪，那是解放前留下来的，塞满火药和铁砂子，一撙火，碰地一声巨响，啥都拿下了。

那个时候罗大扁他爹外号叫做撵山狗，缠着头巾，扎着腰带，背上一杆枪，简直就是所有孩童心中的偶像人物，我眼馋得很，磨了罗大扁好几回，他终于找了个机会，偷了他爹的枪，带着我、龙根子一起进了山。

麻栗山地处湘黔川三省交界，靠近湘西的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已经属于十万大山的范围，到处都是深山老林子，那个时候很多地方都没有被开发，人迹罕至，到处都是野物，更有猛兽，说起来十分危险，不过既然是那狗都嫌的年纪，所以我们也没有多少的担心，傻乎乎的三个人扛着一把枪，两把柴刀，就兴冲冲地四处逛。

我们出了龙家岭，过了田家坝子，又过了螺蛳林，于是就进了深

山，小孩子好动，一进山就没得边界地疯跑，那个时候正好是夏天，山里面有好多野果子，山杏、野桃还有蛇刺果，都好吃，不过我更加在乎的是罗大扁背上的枪，眼珠子一直都盯在了那铁管子上。

“大扁，给我揍一火？”我和龙根子不停地磨他，不过罗大扁就是不肯，他爹是猎户，他也晓得装药开枪，不过舍不得，说一枪要有一块肉，要不然就亏了，肯定不能给我们拿来玩的。

不晓得过了多久，我们来到了一处山弯子，旁边有一条小溪，龙根子指着前面的一丛草，说哎，大扁、大扁，那里有一个东西，好像是狐狸摆子咧。

听到龙根子的轻喊，我们低下身子，眯着眼睛去看，果然，在那绿色的草丛子里，有一抹白色的绒毛，微微一动，突然露出了一个拳头大的狐狸脑袋来，白乎乎的，眼睛黑黝黝，像玻璃珠子一样，漂亮极了。山里的猎人对于狐狸这种东西很忌讳，说它能通灵，一般是不会惹的，不过我们这几个小子哪里懂这个，罗大扁一边装着铁砂，一边去瞄那只小狐狸。

山里的孩子莫看着土里土气，不过有灵性，罗大扁那年才九岁，不过跟着他爹，可打过不少的兔子，这一回说不定能够打一只狐狸回去呢。

罗大扁在那儿装枪，我也在旁边看，不过不晓得为哪样，我看着那只小狐狸的脸，尖尖小小，柔柔弱弱，总感觉像是人一样，等到罗大扁把猎枪装好的时候，那小狐狸好像是感应到了一样，把头扭过来，一对眼睛朝着我们这里看。

我看着那小狐狸的眼睛黑黝黝的，晶莹剔透，一下子就觉得我们这三个人蹲在草丛这儿朝人家瞄准，实在是太损阴德了，所以下意识地推了罗大扁一把，喊莫打了，莫打了。

罗大扁正在瞄准呢，结果被我推了一把，莫名就扣动了扳机，轰的一声响，吓得我们几个都尿了裤子。

我和龙根子是听到这枪响，罗大扁是被打偏的猎枪吓得，结果等我们回过神来，却发现那小狐狸早就不见了踪影。

为了刚才那一下，罗大扁跟我干了一架，不过打完之后，我们又和好了，一模裤裆，尽是尿骚，这猎是打不了了，天气又闷热，于是我们就下溪去洗澡。

谁知道我这一番下水，我却是差一点儿死掉。

第二章 龙家岭第一密子王

山里面的孩子，打小就是从烂泥巴里面滚出来的，爬得山也过得水，我那个时候虽然年纪小，不过水性却是一流，一口气闷在水里面，可以憋好久都不用起来，整个龙家岭，没有一个能够比得过我的。

说起来好笑，我们偷了罗大扁他爹的猎枪跑出来，是琢磨着来打猎的，结果这边一搂火，三个小鬼头都尿了裤子，不得已，也就跑到旁边的小溪边，把衣服裤子一脱，甩在旁边的岩石上，就直接跳下了溪水里去。六月天燥热，钻了大半天山林子的我们一身是汗，也管不得许多，扑通、扑通都跳进了溪水里面去。这条溪水不宽，所以有点湍急，不过深不过半米，也难不倒我们这些天天在水潭子里泡着的山里娃。

因为刚才擦枪走火的事情，罗大扁跟我打了一架，泡到水里面还打了两回水仗，接着又好得跟亲兄弟一样了，他过来搂我的肩膀，说二蛋，你狗日的是不是看上那小狐狸，想要带回去做媳妇啊？

山里的老人肚子里都有一箩筐的故事，其中也不乏那纣王和妲己娘娘的传说，罗大扁刚才瞄准的时候也看到了那小狐狸的脸，也觉得像人，小女孩儿一样，回想起来止不住地后怕，我不理他这嬉笑，说我是为你好咧，打了小的，招来老的，这狐狸最记仇了，要是它们家里的老狐狸晓得你杀了自家的崽子，到时候你家就别想养鸡了，也别想安宁。

龙根子在旁边笑，他话不多，人老实又胆小，稍微洗了一会儿就上岸，把尿湿的裤子拿来洗，我懒，又贪玩，求他帮着洗一下，我再去水里面去耍一会儿。

我们那个时候穿的裤子都是自家做的土布，裆下面补了又补，又渗透着我刚才那一泡热尿，龙根子当然不肯，我数了数自己的家当，发现也没有啥可以交换的，于是就不管了，说放那里就是了，我先去潜两回，到时候再洗。罗大扁也有玩心，说好，我们两个一起比打密子，看谁打得久。

这所谓的“打密子”，其实就是把头沉到水里面去，看谁潜得久，我历来就是龙家岭的潜水冠军，哪里会怕他的挑战，于是大声说好，打就打，谁怕谁。

罗大扁让龙根子把我们的衣服、随身物品和他的猎枪看好，接着跟我齐声倒数三二一，然后就一起沉下了水里去。

两人一起沉水，我看到那家伙比我稍晚了一点，知道他是在耍巧，

也不管，这点时间我也不怕他。我沉到溪水下面去的时候，那溪水往下游冲，人也跟着往下漂，下面是一个水潭子，我怕冲下去后罗大扁耍赖，于是把两只脚盘在一起，像庙里面的菩萨老爷，观音坐了莲台，然后用手去抓住那溪水里面的一块很大的岩石，把身子固定住。

在水憋过气的人应该晓得，这憋气分三个阶段，第一是下水的时候，胸口里有一股气，怎么着也能够坚持十多秒，然后气完了，就开始要憋，难受得紧，忍、忍、忍，忍到过了那个劲儿，就差不多又能舒坦好一会儿了。

我在水里面憋气的功夫从来没有输过，最是自信，所以在第二个阶段的时候也还是蛮轻松的，偶尔还会睁开眼睛来，去看罗大扁，瞧见他脸鼓鼓的，仿佛很难受。

看他难受，我的心里面就安慰了一点，一直鼓励自己坚持住，坚持住，过了那一个坎儿，我就赢了。

我给自己心里面数着数，那个时候的我上过一年级了，能够从一数到一百，不费劲儿，一点一点地数，就等着赢呢，结果乐极生悲，我一直抱着的那块大石头终于承受不了我的重量，下面漂了起来，开始往下滑去。

这突然而来的变故让我有些惊慌，手往下面摸，想要抓到一个可以固定住自己的东西。没想到那岩石一起来，下面就好像有东西冒出来，我手掌上面就摸到了一块滑滑腻腻的东西，好像是烂泥，又好像是大鱼摆子。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我就感觉到那东西滑到了我的脖子上面去，尾巴拍了一下，我脖子上面有刺痛，半边身子如坠冰窟，于是使劲地挥了一下手，感觉不在了，心里面放松了一点，还想着继续蹲着呢，结果一看前方，罗大扁已经站起来了。

那家伙起来了，就代表我赢了，我陈二蛋龙家岭第一密子王的名号就还在，所以我也没有坚持，从水里面一下子就站了起来，结果不但没有得到小伙伴的欢呼，而且还看到罗大扁发疯一样地爬上岸去，而在岸上面，我还看到几个野猴子在草地上又蹦又跳，一边呲牙裂嘴，一边朝我这边丢石头。

麻栗山靠近外面的世界，山里面虽然有猴子，不过不多，我看到那几个红脸猴子也觉得新鲜，一时间就愣了神。

不过我看到罗大扁爬上岸，朝我大喊大叫的时候，才晓得我耳朵里面有水，什么都听不清楚，只是瞧见他疯狂地挥手，于是一甩脑袋，这才听到了他话语里的下半截：“……快上来，水里面有鬼啊！”

罗大扁的脸好诡异，像见到鬼一样，我还想笑，结果这个时候站在水里面的脚被什么东西猛得一拽，整个人就扑通一下，被拖到了水里面去。

我感觉一对脚踝被像铁钩子一样的东西死死勾着，然后把我猛地往下游拽，我几次栽到水里面，又几次地爬出来，结果每折腾一次，力气就少了几分。

那是我这辈子都难以忘记的记忆，整个世界都是黑乎乎的水，我奋力挣扎的唯一目的，就是想多呼一口空气。

不晓得翻腾了多久，我感觉拽在我脚踝处的那铁钩子突然就松开了，然后下意识地往岸边扑腾两下，接着就被几双温暖的手给硬拽上了河岸来。

当时我灌了太多的水，整个人的记忆都是模糊的，等清醒过来的时候，耳边充斥着龙根子嚎啕大哭的声音，像号丧一样。

那个时候的小孩不懂得什么叫做人工呼吸，醒过来的我一阵恶心，吐了两回，肠子都打结了，一打听才晓得罗大扁和龙根子把我拖到林子里后，大扁跑回村子里面去喊大人了，而我刚才之所以得救，是因为林子里面突然有几个野猴子帮忙，把水下面的鬼打走了。

我问那鬼长什么模样，龙根子吓到了，结结巴巴，说像黄鳝，又有多好多毛，后来又好像是一个小孩子……

“那些野猴子呢？”我又问，他说跑了，我们上岸来之后，就跑到林子深处去了。

罗大扁没多久就回村子里，把大人叫了来，有他爹，也有我爹，还有村子里好几个管事的大人，以及邻村的猎户，乌泱乌泱一大堆。我们这一次出来，最主要的是受了我的怂恿，我爹本来都准备好了大柳条子的，结果看到我这脸色惨白的模样，心就软了，没有多说什么，只是黑着脸，朝着水里面骂了几句。反倒是罗大扁回家了后，被他爹吊在房梁上，用那根牛皮带抽了半宿。

在山里面，小孩子不能私自玩枪，这是犯了忌讳的。

这件事情算起来是我坑了罗大扁，所以他被他爹锁柴房里面挨饿的时候，我还去自家院子的鸡窝里摸了点鸡蛋，给他送了好几次。

本以为这事情差不多就结束了，毕竟是三个小屁孩子，那溪水里到底有没有水鬼，这个谁也说不得准，不过没想到我第三天脖子就痒了起来，一开始还直以为是蚊子叮的，结果越抓越痒，足足抓了一晚上，到

了第四天早上我起来的时候，才发现自己半边的脖子都是血淋淋的，手上满是沾着鲜血的鱼鳞片。

第三章 四姑娘山的老道士

小孩子瞌睡重，一夜翻来覆去地挠，却一点儿感觉都没有，等到早上醒过来的时候，看到这一枕头的血，就吓得哭了起来。

我爹在我之前还生了一个女孩儿，取名叫大凤，是我姐，大我三岁，那个时候还跟我睡一块儿，听到我哭，也醒了过来，看到我满脖子血肉模糊，也吓得半死，大声哭喊，说我弟弟要死了，我弟弟要死了，爹你快来看啊。喊了好几声，我爹就从吊脚楼下的院子里“蹬蹬蹬”地跑了上来，冲进房间里一看，只瞧见我半边脖子都是血，那填着稻草的枕套子也都是血沫子，吓得魂都飞了，拍拍我的脸，问我难受不？

我点头，说难受，脖子好痒，痒得要命，忍不住就想耍抓。

我把右手举起来给我爹看，那手上也有好多干涸的血浆，一夜变长的指甲壳里尽是肉沫子，看着十分的恐怖。我爹是山里面的赤脚医生，除了去县里面培训过之外，祖上也传了一些中医，看到我的瞳孔没有涣散，虽然身子虚弱，但精神头也还好，于是松了一口气，让我姐去厨房端盆热水过来。

我姐乖巧，很快就去拿了布帕子和热水木盆来，我爹抱着我，换了一边床，将双手洗净，然后小心翼翼地帮我脖子上的鲜血给洗尽。

我因为挠了一夜，好多伤口都结痂了，血迹也硬，所以很难弄，那水太烫了或者手上的劲儿重了，我又疼得直哆嗦，我爹表面上是个粗声粗气的大老爷们，不过却也心疼么儿，我的每一声喊都仿佛戳在他的心窝里一样，眉头皱起，手脚越发地轻了。

我爹足足给我擦洗了半个多小时，这才把我的脖子给洗干净，仔细一瞧，只见我的脖子右边处有一大片火红色的嫩皮，表面有灰白色或灰褐色多角形菱形的大片鳞屑，大部分呈圆形，前端斜斜插进真皮里，彼此作覆瓦状排列于表皮之下，边缘还有数排锯齿状的突起，看着好像是那鲤鱼的鳞片一样。

昨天还只是红红的，结果一夜之间我的半边脖子竟然长出了鱼鳞来，而好多鱼鳞被我不知不觉地抓脱下来，洗净的伤口吐着清亮的黏液，散发出一股恶臭的鱼腥味，我爹闻得一阵恶心，不过到底是自家孩子，他也不能撒手不管，吩咐我姐帮我不断用布帕子敷水后，跑会房间里去找自己那本赤脚医生指南去了。

当天我爹连早饭都没有吃上一口，跟我娘在堂屋里商量了好久之

后，就匆匆下了山，跑到乡上面买药去了。

那一天我坐立难安，感觉脖子火辣辣的，想伸手去抓，我姐却在旁边看着，她坚决地遵守了我爹走前的吩咐，绝对不准我用那脏兮兮的手去抓，看我憋得难受，就用湿帕子帮我轻轻地擦一下。那个时候乡下还用不起柔软的毛巾，自家织出来的土布又硬又挺，刮得我哇哇直叫，我娘在旁边看得直掉眼泪水，说这娃儿造孽，生下来就没消停过。

我之前听村子里的人说过我生下来的时候，发生过一件事情，差一点就活不了，不过这事情在我自己的家里是禁忌，连提都不准提，当时的我疼得头昏脑胀，也没有心思打听这些，不过倒是能够忍得住疼，也没有让过来找我玩的龙根子笑话。

中午的时候，我娘罕见地做了一碗鸡蛋羹，用瓦罐蒸出来的，盛在白色的瓷碗里，水亮水亮，嫩呼呼的，看着就让人流口水。

山里的日子过的艰苦，我有记忆以来都没有吃过什么白米饭，苞谷和洋芋经常是锅里面的主食，有的时候断粮了，还要上山去挖一种芒根子，熬一种叫做“芒粑”的食物吃，家里面虽然养鸡，不过鸡蛋什么的都是拿下山去还盐的，这日子过得很紧巴，而这鸡蛋羹差不多是用三个鸡蛋做的，这对于好久没有过荤腥的我家，简直就是太奢侈了，我姐看得只添嘴唇，流了好多口水。

我当时人小，但是却和我姐很亲，用调羹舀了一大口，吞进肚子里，鲜得舌头都要咽下去了，看到我姐在旁边眼巴巴地看着，就推给她吃一口。

我姐虽然馋，但那个时候已经懂事了，于是就看了我娘一眼，谁晓得平日里一碗水端得很平的娘这个时候却虎起了脸来，训我姐道：“吃吃吃，你吃什么啊，你弟总共也没几口……”

我娘平日里很和善的一个女人，这个时候却显得十分严肃，一张脸崩得紧紧的，我姐受不住这个气，眼圈一红，扭着身子跑出去了。

当时的我就感觉气氛有些不对劲了，不过小孩子扛不住肚子饿，我娘哄了两句，我就把那碗鸡蛋羹混着苞谷饭吃完了，瞌睡又上来了，迷迷糊糊到了太阳落山，我爹这才赶了回来。从麻栗山龙家岭到乡上，走路不用三个小时，我爹之所以这么晚回来，是因为乡卫生站里没有他要的药。按照我爹的说法，我这病叫做鱼鳞病，需要用西药，维甲酸和那个啥维生素D，这两年世道乱，药品难买，他也是求爷爷告奶奶的，这才弄了一点回来。

我爹说得胸有成竹，不过我娘紧绷的脸色却一直都没有松下来，不

过还是招呼着我吃了点饭，然后把药服下了。

吃了药，我感觉好像舒服了一些，脖子上面的那一片鱼鳞也没有那么痒了，又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不过我没有睡多久，就感觉耳朵边有人朝我吹起，凉飕飕的，像有人往我脖子里面放了冰棱子一样，隐约间我还听到了有小孩子哭的声音，是那种三两岁的毛孩子，呜呜、呜呜、呜呜……

我听得心烦，翻来覆去，一直还在，于是猛然睁开眼睛，正想要骂娘，突然看到一对白眼仁，死死地盯着我。

啊……

我使劲儿地大叫，一下子就从床上跳起来，朝着前面使劲儿地挥拳，接着眼角看到床边有一个白影子，更是吓得魂飞魄散，咬着牙，朝着那白影子使劲儿扑过去，又踢又打。

结果我还没有踢几下，那白影子就喊了起来：“弟，弟，是我啊，我是你姐！”

我低头一看，瞧见这个白影子还真的是我姐，我脖子上面的病要不停地敷水，她手上还拿着帕子，这是在照顾我呢。瞧清楚了这些，我整个人都软了下来，这时我爹我娘又匆匆赶到房间里来，问清楚情况后，让我姐去他们房间睡觉，由他们守着。

我姐忙活了大半晚上，困得要死，又挨了我的打，听到这话松了一口气，去隔壁房间睡觉了，而我爹娘则守在房间里头，哄我睡觉。

刚才那一下实在是吓坏我了，不过有爹娘陪在身边，倒是安了一点儿心，不过脖子火辣辣的，又麻又痒，也是翻来覆去好久才睡着，不过这会儿瞌睡就浅了很多，不晓得过了多久，我听到我娘在旁边哭，就醒了一点儿，迷迷糊糊地听她说道：“老陈，二蛋他这不是病，是中邪了啊。”

我爹在旁边闷不吭声，也不表态，过了又一会儿，我娘又说道：“当初那个疯疯癫癫的老道士说二蛋的命太硬了，我们养不活，不如由他领了去，看来这话是应了啊。”

这时我爹才粗声粗气地回了一声，说放狗屁，这是我儿子，凭什么要让他来养？

我娘又哭了，说他养你养，这不都是你儿子？难道说你就想这样眼睁睁地看着你家崽被那邪鬼子索了命去？你咋个就这么狠的心哟？

我爹沉默了好一会儿，最后叹气道：“唉，晚咯，当初他生下来的时

候，就让那个疯道士抱走就好了，现在说这些，有个屁用？”

第四章 麻栗山里的捉猴人

“哪个没得用，哪个没得用？”我娘的情绪有点儿激动起来，声音也不由得高了，说我前几天听罗大扁他老子讲了，说他最近在螺蛳林过去的五姑娘山那边还看到了那个老道士呢，说不定是人家根本就没有走，连道观都设在了那边呢，我们去找一找，说不定就能够找到呢。

我娘充满希望地说着，然而换来的却是我爹的沉默，这僵硬的气氛一直沉默了好久，我在床上都等得难受，睁开半边眼睛来，却看到我那从来没有抽过烟的老爹不晓得从哪里找来了一根烟杆子，弄了点干烟叶，正一口一口地抽着呢。他显然是没有怎么抽过烟，而且这自家种的叶烟又呛，结果眼泪水都给呛得滚滚落了下来。

打我有印象开始，我就没有瞧见我娘跟我爹红过脸，不过这一回她显然是有些急了，一把抓住我爹的衣袖，激动地说道：“你自己也看清了，那溪里解放前的时候就死过好几个孩子，二蛋他这分明就是被那些水鬼给缠住了，吃药根本就没办法，如果不去找那个老道士，我家二蛋说不定就没有几天活头了。你咋个就忒狠心咧，我跟你讲，我家二蛋要是活不成了，我也不活了……”

我听到这话，这才琢磨过来，昨天中午的时候，我娘一反常态，原来是觉得我可能活不久了——不过，我真的就活不成了么？

我从来都没有想过这种问题，一想到我像这些年死的那些人一样，躺进一口薄皮棺材里，然后埋进土里去，吃不得喝不得，没有父母，没有姐姐，也没有小伙伴们一起玩，那岂不是无聊死了？就在我胡思乱想的时候，听到了我娘这以死相逼，我爹终于开了口，说我不是想我儿死，不过你是不晓得那些出家的人，无父无母，心里面根本就没有祖宗长辈，要是养这么一个儿，我宁愿白发人送黑发人，至少我晓得他晚上躺在哪里。

我爹的这心思一说出来，立刻被我母亲一顿臭骂，骂完之后又开导他，说人家未必就是像你想的一样，即使是，他总是比死了好吧？

那天夜里，我爹和我娘商量了一整夜，有时候哭，有时候又闹，不过那个时候我只是感觉眼皮子重得很，脑袋也沉，好像有人在头顶上坐着一样，迷迷糊糊的，不知不觉就又睡了过去。

第二天清早我醒过来的时候，我娘就已经开始张罗了，她去灶房的陶罐里掏出了一篮子的鸡蛋，梁上的两挂腊肉也带着，再拿上两只带毛

的死兔子、一大袋子米，这些礼物备齐了之后，跟我爹在楼下商量了半天，接着就上了楼来，让我起床，梳洗了一番，接着我娘把所有东西都用了一个竹背篓背着，而我爹则带着两把磨得锋利的柴刀，一番准备之后，留我姐看家，而我们则趁着天蒙蒙亮，就朝着五姑娘山那边走去。

五姑娘山是麻栗山一带的主峰，顾名思义，有着五个山头，过了那儿再往里走，就进了老林子里，听说那里有好多野兽，还有那些不交粮、不纳税的生苗子。

我虽然只是脖子上面染了病，不过这几天折腾下来，也没有了什么力气，身体虚弱得很，远远没有先进山玩耍时的那般轻松，不过我这个人有一点，那就是好胜心比较强，倔强，这么大的人了，也不愿意让我爹我娘背着，咬着牙包谷硬挺。

昨天夜里我爹和我娘的对话我已经听到了，晓得我身上的这病可能是那溪水里面的冤魂作的怪，普通的药是治不了的，只有那山顶上的一个老道士才有可能治得好，不过那老道士也不是什么好人，想要跟我爹抢儿子——我是我娘身上掉下来的肉，是我爹一口饭一口饭喂大的，这么可能又去给别人当儿子？

不知不觉间，我对那个还没有见面，不晓得找不找得到的老道士，在心里面就有一股子恶感。

我之前洗澡遇劫的那小溪在南边，而五姑娘山则在东边，不过要去那儿，都需要经过螺蛳林，这个村子是离深山最近的地方，过了这儿，就需要进入莽莽林原了，我爹虽然采药的时候来过这里，不过也不熟，反倒是我娘就在这麻栗山上长大的，所以还能够辨别方向，没有走错路去。

山间林密，人迹罕至，那路也不成路，都是一些猎户和采药的人踩出来的，有的甚至还是野兽走出来的，我们从清晨开始出发，一直走到了太阳正高，才将看到那五姑娘山最高的那一座，远远地耸立在云层中。说实在的，我们那儿山峰的海拔一直都不高，不过密，放眼望去，哪儿哪儿都是山包子，连绵不绝，让人有一种绝望的感觉。

不晓得走了多久，大家都累得不行了，我要不是我爹扶着，恐怕就已经倒在了那山路上，磨刀不误砍柴工，走累了就要休息，我爹找了一块林间的空地，帮我娘把东西卸下来，然后摸了几块蒸过的红薯和盛水的竹筒出来，分给我们吃。

这红薯香甜，却不扛饿，不过那个时候的条件就是这样，也没有啥子好抱怨的，半大小子，吃穷老子，我三两口一个，一下子吃了三个，

噎得慌，正拿那竹筒喝水，突然听到远处有种奇怪的声音。一开始我还不觉得，后来听到又是吱吱叫，又是公鸡吵，就晓得真的有事了，赶紧跟我爹娘说。

我爹本来不想管这事儿的，不过耐不住我死磨硬泡，我娘也担心有啥子问题，去看看也好，这才同意了。不过这深山老林子里面，防人之心不可无，我们也没有沿着路走，而是从树林子这边缓慢地摸过去，走到跟前一瞧，只看到有四个膀大腰圆的男人挤在林子里，前面还有一个枯瘦老头儿，也不晓得他们弄了什么手段，在他们的旁边竟然围满了整整一圈儿的野猴子。

我们麻栗山的猴子跟别地方的猴子不一样，老人们讲这些猴子以前跟人是一个祖宗，有灵性，脾气也坏，一般都不怎么出现在人前，野性得很，却不晓得怎么都围到了这儿来。

我爹不是这儿的老住户，他是解放前逃荒过来的，也见过一些世面，瞧见这些人身边带着竹笼子和铁锁链，就低声跟我娘说：“这些人是捉猴的，这些跑码头的人最是血勇，身上都带着家伙，小心一点，别出声。”我娘没说话，我却低声问了：“不出声，就让他们把猴子给捉走？”

我爹苦笑，说这些猴子又不是你家的，你管那么多干嘛，要是惹急了那些人，这深山老林子的，人家拿刀捅你怎么办？

我没有说话了，不过总感觉这样是不对的，而那边林子开始闹了起来，我瞧见那个瘦老头子提着一只芦花大公鸡，一刀杀了，把血洒在那些猴子的面前，而那些猴子平常看着凶得很，这会儿却全部都给那煞气吓到了，动也不敢动，就低着头，结果一个一个地被捆了走，不多时，这些人走搞完事了，离开了这里。

我爹看到那些人走远了，这才拉着我们小心地过去看，结果发现这伙人吝啬得很，不但把十来个猴子带走了，连那只死了的芦花大公鸡也给带走了。

看着地上只剩下这一摊子血，我爹只骂晦气，又舍不得地四处刨了一阵，突然旁边的草丛子一动，探出了一个脑袋来。

第五章 这孩子哭声能招狼

这小脑袋儿毛茸茸的，黄中带灰，往下看，却是一双乌溜溜直转的黑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我。我瞧见这皱巴巴的粉嫩猴脸儿，才晓得竟然是一个幸存的小猴子，漏网之鱼，刚才那些捉猴人不知道是怜悯，还是没有瞧见它，所以才留下了它一个，此刻瞧见空空荡荡的林中空地，不由得发出了声来：“吱吱、吱吱……”

这叫声短暂而急促，好似在悲鸣，不知道怎么回事，我的心里面就好像被茅草塞住了一样。

跟这可怜的小猴子对视了两眼，我突然发现那天我淹到水里面的时候，往溪水里面砸石头救我的猴子里面，就有这么一只。如果是这样，那么刚才那些捉猴人抓走的那些，可不就是我的救命恩人？一想到这里我就无比的懊悔，悻悻地看了一下我爹，又看了看我，想着那几个家伙的身板真硬，不过要是我回去喊龙家岭和田家坝的后生仔，扛着锄头过来，不晓得能不能拦下他们？

不过我们家做主的可不是我，而是我老爹陈知礼，他原本期待着那只被宰的鸡没有被带走，拿回家又是一顿荤腥，结果发现只是个小猴子，就觉得有些扫兴。

猴子和人长得差不多，就算是再饿的人，都不会那它们来当食物，而且我们麻栗山的猴子灵性得很，性子又暴躁，离得越远越好。

我爹没有管这小猴子，摸着腰后的柴刀就要离开，然而不晓得为什么，刚才还被人抓的那个小猴子，居然一下子就蹿到了我的肩膀上来，然后用粉嫩的舌头舔我脖子这一大块鱼鳞。我晓得这小猴子是我的救命恩人之后，也不怕它，反而觉得好玩，伸手去逗它，它朝我呲牙咧嘴，我就笑，然后觉得脖子上的鱼鳞本来火辣辣的，结果它舔过之后，却有一股子丝丝滑滑的冰凉。

这小猴子一下子蹿过来，我没有吓到，我爹倒是吓了一跳，他以为这猴子当我们是掳走它父母亲人的仇家，想要报复我们呢，于是扬起了柴刀，说嘿，你别乱来啊，我的柴刀可是厉害得很咧，砍你了啊？

我爹学过点中医，相信“万物有灵”，所以说着话吓着猴子，不过他倒也没有真砍——他这辈子连只鸡都没有杀过，都是我娘弄的，善良得很。

那小猴子蹲在我的肩膀上，我从小身体也不太好，这是从娘胎里就

带来的，瘦瘦弱弱的，不过这小家伙更瘦，身子缩起来不比我的脑袋大多少，我看不到它的模样，但是听到它好像在向我爹咧嘴，又发出了刚才那短促的吱吱声。

我爹是太过紧张了，我娘倒是瞧出来这小猴子对我没有什么恶意，拦住我爹，说老陈你紧张啥，你没看到那小猴子跟二蛋亲热着嘛？

我也跟着喊道：“爹，我上次在水里面被那水鬼儿拉，就是这小猴子和几个大猴子把那鬼东西赶走的。”

听到我和我娘的劝，我爹这才放了心，把柴刀收起来。他是个实诚人，晓得这个小猴子是自己儿子的救命恩人之后，从身后的竹背篋里摸出半块煮熟了的甜红薯，伸到那小猴子的面前，蹲下身子，念叨说你莫怪我们没管刚才的事情啊，那些人凶得很，一个就能够料理我们这仨了，我们惹不起，对不起啊。

我爹认真真地跟这小猴子道歉，奇的是那小家伙好像是听得懂了一样，直接跳下来，接过那半块红薯就吃。

我看到这小猴子吃得好急，噎得直翻白眼，顿时就有点儿心酸——红薯是最没有油水的东西了，吃到肚子里，没一会儿，放个屁就啥都没有了，偶尔吃一下还好，吃多了，人都是飘的。我不爱吃，从小就不喜欢，不过家里穷，没办法，没想到这个猴子吃得倒是香。

我爹站了起来，因为要赶路，所以也没有久留，而是整理了一下肩上的竹背篓，然后带着我娘和我朝着五姑娘山那边走去。

我爹给的那半块红薯很大，那小猴子正吃着，也不管我们，让我们自行离开了。它不理我们，我却有点儿失落，总觉得那个小猴子跟我好亲近，就像我的弟弟妹妹一样，于是忍不住老是回头，一直到它的影子消失在了林子的尽头，我都担心不已，问我娘，说这小猴子没有了爹妈，它会不会饿死啊？

我娘低头看了我一眼，抿着嘴巴，想了一会儿还是告诉我，说有可能……

听到这话儿我就停住了脚步，转身就要回去，结果被我爹一把捞住，厉声骂我：“你这个鬼崽子，自己的命都活不成了，还管那小猴子做什么？”

我爹是山里面的赤脚医生，又自谓文化人，颇受人尊敬，平日里说一不二，我也有点儿怕他，虽然心里面十二分的不乐意，也只有被他拽着，朝着前面的主峰爬去。我一边爬，还一边在心里面想，说小猴子，

你等着，等你二蛋哥治完病回来，我天天偷家里面的红薯给你吃，撑死你个饿死鬼投胎的龟儿子。

我心里面这么想着，结果没走一两里地，便总感觉后面有东西，一开始还只是我，后来连我爹我娘都感觉得出来了，我娘的文化低，最是迷信，说哎，老陈，你感觉到没有，莫不是有山鬼在跟着我们啊？

我爹虽然心地里面发虚，但是作为一家之主，他也只有鼓足勇气，紧紧握着柴刀说道：“鬼扯，哪里来的山鬼，我来你们麻栗山十多年，也没有瞧见过……啊！”

这最后一句话，居然就是直接从肺里面喊了出来，我朝着后面看过去，却见有一个小黑影子在我们的身后跟着，突然一下冒出来，却是把我爹给吓到了。我爹是文化人，有点儿近视，我却瞧得分明，这黑影子可不就是刚才被我们抛到后面的那小猴子么？瞧见它，我满心欢喜地跑过去，而那小猴子也兴奋地吱吱叫，一下子又跳上了我的肩膀上来，帮我舔那块渗血的鱼鳞块儿。

在小猴子上了我的肩膀时，我当时就下了一个影响我一生的决定——我要收养它。

我扛着这小猴子，兴冲冲地跑到我爹娘面前，将这个决定告诉他们，我爹立刻就虎着脸来，说不行，我不同意。这儿我可不干了，当时也就跟我爹顶了牛——小孩子顶牛能有啥招呢？无非就是干嚎，于是我就哭了起来，哇啦哇啦，一开始还没觉得啥，瞧见肩膀上小猴儿那张皱巴巴的脸，越看越丑，于是就伤心了，泪水哗啦啦地也跟着留了出来。

我娘最受不了我这个，于是就劝我爹，说他都这样子了，你就顺他一回心意会死啊？

我爹表面上心硬，但耳根子是软的，劝两回就投降了，板着脸说好了好了，别哭了，再哭小心把狼给招来。你要是肯负责照顾它，就收留着吧，反正我是不管的。我爹气呼呼的，我却欢喜得要炸了，猛地一跳起来，使劲儿叫，那小猴子也跳到地上，跟我一起跳。我瞧见这瘦猴儿，高兴地对我娘说：“娘，它以后就叫胖妞，我一定把它喂得肥嘟嘟的！”

我娘见我这么开心，略有些发苦的脸上也有了笑容，然而我爹却仍旧气，往那小猴儿的胯下一看，一个小雀雀，气得扇我一脑门儿，说这猴子是公的。

我说我不管，就胖妞啦，胖妞、胖妞、胖妞……

我爹拿我没办法，也只好笑，然后招呼着我们再离开，然而刚刚准备起身，突然从小猴儿胖妞刚才出现的那草丛中“跣溜”一下，竟然蹿出一头灰色的野兽来，舌头长长，眼睛绿油油。

第六章 命里当有十八劫难

这野兽灰不溜丢，长得像大狗，不过身形矫健，一身油光水滑的皮毛，脖子上面的毛竖起来，嘴巴长又大，白森森的牙齿看着就瘆人，龙家岭村民家里养的那种土狗跟它根本就比不了。这东西一下子就冲到了距离我们十来米远的地方，整个身子朝下低伏，一双绿油油的眼眸子凝聚起来，有着骇人的凶光，我虽然看不出个所以然来，但是感觉整个人就好像掉进了冰窟窿里。

六月份的野林子里面又湿又热，结果被这野兽盯着，我们一家人止不住地就打起了摆子来。

“我的娘唉，是狼！”瞧见这畜生，我爹的声音顿时就发颤儿了，他跟罗大扁爹撵山狗不一样，是个地地道道的赤脚医生，连家里的农活都差不多是我娘做的，像老人家摆古时说的那书生一样，哪里能够应付得了这个？说来也奇怪，这五姑娘山虽然大，但是狼却真的少，我爹来麻栗山这十多年，都没有遇到过，哪里想得到随随便便一句话，竟然还真的把那东西招了过来。

这一头灰狼停在我们前面不远，爪子刨着土，一脸凶光，喉咙里面发出了可怕的声音，那身子好像绷起来的弹簧，随时都有可能扑过来。

我爹这人其实胆儿并不大，龙家岭稍微凶一点儿的狗都不敢惹，何况是一头狼，不过这老婆孩子在旁边，他也只有硬着头皮，拿了一把柴刀挡在我们面前，而我娘也拿着一把柴刀，带着哭声喊道：“老陈，老陈，这可咋办啊？要不然我们两个挡着，让二蛋跑开去啊？”

我娘六神无主，而我也是被吓到了，搂着肩膀上那小猴子不知所措，而就在这个时候，从我们的身后又传来了一声低沉的嘶吼，我们下意识地扭过头去看，却瞧见又有两头身形稍微小一点的灰狼从我们的后路蹿了出来，直接将后路给堵上了。

还没有等我们瞧清楚那两头新出来的灰狼，接着只感觉身后一阵腥臭的风袭来，一扭头，却见前面那头大灰狼呼的一声，直接扑到了我爹面前。

我爹的精神本来就高度紧张，瞧见这一道黑影子扑来，下意识地就将那柴刀挥去。不过这一刀根本就没有砍到那头灰狼，这畜生是一种十分狡猾的动物，虚张声势地一扑，结果提前落下，瞧见我爹这边甩了个空，立刻一个腾身，竟然朝着我这边咬来，措不及防下，我一下子就被

那狼给扑倒，一张腥臭的嘴巴几乎就凑到了我的面前来。

我摔倒在地，只感觉整个世界都变得又腥又臭，连用手挡的功夫都没有，就瞧见那白森森的牙齿朝我脖子咬来。

然而这个时候，在我肩膀上的胖妞，突然却跳到了那头灰狼的脑袋上面，唰地一下，伸爪去挠它的眼睛。

这小猴子别看没多大，但是爪子却硬得很，也不知道是咋回事，一下子就真挠到了这头狼的眼睛上，这畜生一甩脑袋，我也就暂时脱离了被咬死的危险。

这个时候的我也已经反应过来了，伸手去推它的身子，结果这头狼别看跟一条大狗般大小，但是却重的很，死沉死沉的，我还没有脱开，它就把那小猴子给甩开去了，再次低头下来欲咬我的脖子。

我整个人被熏得晕晕乎乎的，这时才真正感受到了死亡的可怕，也不晓得哭，心里头一百个念头，一千个念头，一万个念头，尽在想着我要死了、我要死了、我要死了……

一声尖利的叫声如洪泉般爆发：“啊、啊……救命啊！”

就在我心头被死亡的恐惧所全部占据，慌不知所措，无可选择地只能无助面对之际，突然间我整个身子只感觉一轻，原先压在我身上的那条灰狼竟然整个儿被凭空托起，接着“砰”地一声，栽倒在了地上。

而遭受死亡恐惧过后，稍微缓过神来的我眼珠子跟着瞧过去的时候，却瞧见灰狼在地上翻滚了好几圈，又猛地爬了起来，整个身子绷得紧紧，一张腥臭的大嘴使劲儿地张着，对着空中一张缓缓燃烧、凭空飞舞的黄纸片儿，发出了一声凄厉到了极点的嚎叫声：“嗷……呜……”

而与之遥遥对应的，则是一道似远又似近，沧桑而空灵的声音在半空中遥遥响起，像是来自天际，又似是近在耳畔：“……若在鬼庙之中，山林之下，大疫之地，冢墓之间，虎狼之藪，蛇虺之处，守一不怠，众恶远进……”

魂飞魄散的我本来被那灰狼嚎得浑身发麻，不过待听到那空灵之声时，不知为何，心中顿时竟变得一片安宁。

而那条狼，也并没有再朝这边扑过来，不但是它，就连另两头稍微小一点儿的野狼，也灰溜溜地跑到了它的身边，嘴里低嚎着，瑟瑟发抖。

微风一动，我才发现我的身旁，不知何时竟多出了一名脸色冷峻，仙风道骨的老道士，一身青色的袍子，头上挽着一个发髻，两鬓斑白，

唇边有两缕规整的胡须垂落下来，一双手特别干净——我从来没有看过这么干净的手指，又长又白，比大姑娘的还要好看，像抽条儿的嫩芽茬子，玲珑剔透。

刚刚跟那野狼搏斗，我爹也是惊魂未定，待瞧见这青衣老道之时，我爹眼神之间，突然间变得无比激动：“道爷，道爷，您怎么会在这里，谢谢您救了我们全家的性命啊！”

那青衣老道一脸严肃，不过对着我爹的热情，还是勉强地挥了挥手，道：“我路过这里，搭一把手而已，小事一桩。”

我在旁边看着这青衣老道，心想看这这打扮，还有爹那态度，莫非我们这回进山过来，找的那个老道士就是他？

我小脑袋里面装不下太多的事情，不过就是好奇，刚才他到底是使了什么法子，竟然把那么凶恶的畜生给弄得凭空托起来，又是怎么突然一下就出现在了这里来的呢？

他跑得有这么快么，连声音都没有？

青衣老道此时却又淡淡地瞥了一眼那三头瑟瑟发抖的野狼，随后道了一句：“走啊，还留在这里干嘛，等着吃肉呢？”

那几条野狼似是能听懂人话一般，待听的老道此言之时，顿时一声呜咽，夹着尾巴，跑得不知要多快有多快。

我看见那几条野狼跑开，脸上顿时一急，忙拉住青衣老道的衣角喊道：“唉，别让它们跑啊，打死它们！”

青衣老道看了焦急的我一眼：“上天有好生之德——每一条生命在这个世界上都是独一无二的，要懂得尊重，能不下死手，就不要下死手，这样子手才干净，心也干净。”

我看着他那一双干干净净的手，心里面不认可，说要是像你说的一样，那狼怎么又要吃我呢？

青衣老道原本冷峻的脸上竟露出了一丝笑容，说这狼要吃你，那是它的本性，因为不吃你它就要饿死了，不过你要打死它呢，是仇恨，跟生存没有关系——因为仇恨而生起来的杀戮，这就是人们心头上的魔性，要摒弃，这样子你以后才会活得安宁、痛快，心里面也没有挂碍……

我听得懵懵懂懂，感觉这老道士说的有那么一点道理，但是却又不知道道理在何处，一时间也不知再说些什么。

而这时，一旁我爹见那野狼跑了，心中稍安之后，走几步近距离来到老道面前，眼神之间激动盎然，指了指我，张口就要说话。

然而他还没讲呢，青衣老道已是一个手势打断了我爹，道：“我知道你想要说什么，也知道你们此行来的目的为何……”

随后，他摸了把胡须，目光如炬，望向我，一字一句：“这娃儿，印堂发黑，死气萦绕，五行犯水……更重要的是，命犯十八劫，最多活不过十八岁啊！”

第七章 山鬼老魅聚邪纹

倘若是别人听到了这话儿，说不定立刻就给那青衣老道跪下来了，不过我爹自谓读过一两年书，又在外边见过些世面，晓得这道士啊、算命先生、神棍之类的人物，他给你断命的时候，总是先给你断生死，吓得你半死，然后再等着你求活命的法子，这叫“先抑后扬”。于是我爹梗着脖子，小心翼翼地说道：“道爷，你八年前的时候去过我们家，当时不是跟我们说，这孩子跟了你的话，你是能够给他改命的么？”

听到我爹的话语，那青衣老道的眉头便高高扬了起来，大声说道：“改命？天下之大，想要改变命运之人何其多也，但古往今来，又有几人能成功？不论是这扶抑、通关、调侯，或用神、或用理、或后天五行、或命理预测，以及这四柱扶圆，或者是那传说中的金篆玉涵，所做的都不过是小运而已，于命理无关，你家娃儿，病入骨髓，非人力所能及也，自归去，不要打扰老道我修真得果了……”

青衣老道大袖一甩，就要离开，我爹有些愣住了，然而我娘却不晓得哪儿来的勇气，一把就跪在那青衣道人的面前，抱着他的大腿，便哭了起来：“道爷、道爷，求你救救我家二蛋啊，他才八岁，还没有给我们老陈家传宗接代呢……八年前的时候你不是说要收他为徒么？你现在就收了他吧，求求你了！”

我娘这不管不顾地抱着那青衣老道，他也走不脱，有点儿尴尬地看着我娘，摸着唇边的胡子，好言相劝道：“呃，大嫂，你别这样，先起来。”

我娘心系么儿，也要起了赖来，说道爷，你收了我这儿吧，让他给你端茶送水，端屎端尿地伺候你——八年前的时候你说过要收他为徒的，你可不能反悔呢……

青衣老道哭笑不得，说：“八年前的时候，我帮着封了那个神魂，本以为是我的一个老友，收了他当徒弟呢，是因为以前被他耍得厉害，现在风水轮流转了，图一个心里面爽利而已。后来我发现你儿子就是一个‘山鬼老魅聚邪纹’的绝脉，这个是死结，天罚人受，硬着头皮活下去，不但害己，还会延祸家人，所以当时才想着说带他走。不过你们不答应，我却是少了一份事情，乐得自在，现在嘛……劝你们一句话，这孩子是个祸端，早死早投胎，说不定还能投个好人家……”

那青衣老道说得一本正经，不但我娘崩溃了，就连我爹也跪了下来——他本来还以为这老道士看上了自家娃儿呢，结果人家根本就把这当

作是件麻烦事，于是一个偌大的汉子哭得不像样子，说道爷，我就这么一个娃儿呢，求你救救他吧。

我爹我娘两个人在那里哭得稀里哗啦，我反倒是没有什么感觉，反而有点儿讨厌这个青衣老道——虽然他刚刚救了我们，但是把我爹我娘弄哭了，就就该死。

这时刚才被甩开的小猴子胖妞“嗖”的一下就跑了过来，爬上我的肩膀，仔细看着这个青衣老道，而我的心里面也凭空生出一丝不乐意，说爹娘，人家不肯给咱治病，我们就回家吧？鬼才愿意给他当徒弟呢，走、走……

谁知道我还没有说完话，正在那儿求人的我爹突然就扭过身子来，“啪”的一下，给了我一个大耳刮子。

我有点儿被扇懵了，直挺挺地倒在了草地上，耳朵旁边“嗡嗡、嗡嗡”地响着，接着听到我爹朝着我大声喊道：“鬼崽，还不跟道爷道歉？赶紧跪下来，给道爷磕头，求他收你当徒弟，要不然你就不要认我这个爹！”我听到这话语，眼泪一下子就流了下来，我长这么大，跟别人家的孩子一样顽皮，但是罗大扁总被他爹吊在房梁上打，但我就没有被我爹打过，没想到今天他倒是下了这么重的手。

不过哭归哭，我爹一吩咐，我就骨碌一下爬起来了，跪在那青衣老道面前磕头，说道爷，求你收我为徒，求你收我为徒……

我像一个磕头虫一样，一个又一个地磕，然而那道人却看也不看我一眼，而是轻描淡写地对我爹我娘说道：“万事皆讲究一个‘缘分’二字，我当初跟你们家娃儿有缘，不过尽了，就不要再讲了，这个……”他还待多说几句，突然眉头一皱，一声冷哼道：“好你个耍猴的，竟然敢在我的地盘撒野，真当我在这五姑娘山上是摆设么？”

他这一句话说完，身子微微一晃，突然就不见了，没了踪影，我愣住了，都忘记了磕头，而我爹我娘也傻了，过来好一会儿，我娘才哭喊着推我爹，说你看看，人家道爷真是有个本事的神仙呢，可是当初你这也肯，那也不肯，结果愣把我们家二蛋耽误了，现在你看看，到底怎么办？

我爹被我娘闹得凶，要是搁以前，他早就发火了，然而现在心中却是一阵憋闷，缓慢地蹲下身子来，长长叹了一口气，整个人仿佛就老了好几岁，捂着脸，用一种近乎于哭泣的沙哑嗓音说道：“唉，这都是命啊……”

我爹是个铁打的汉子，平日里总是坚强地支撑起整个家庭，然而这

两天却是哭了好几回，像个娘们儿一样，一双肩膀不停地抖，显然是伤心到了极点。

我娘一把就将有些发愣的我搂入怀里，哭着说：“我这苦命的娃哦，早晓得这样，我当初就不该把你生下来受苦呢……”

我爹哭，我娘也哭，然而我却没有哭，只是紧紧握着拳头，咬着牙，心里面暗暗发誓：“我不信，鬼才信那个死道士的话呢，他们都说我要死了，即使过了这个坎，最多活到十八岁也过不去——那我就活到十八岁，一直活到老，活到我牙齿也掉光了，头发也脱完了，我也要活着，笑咪咪的，看你比我还要早死去……”

哭完了，闹完了，我爹把背篓上面的东西小心翼翼地放在草地上，然后拉着我娘回家，我也要跟着回，结果刚刚一站起来，就给我爹一脚踹倒在了地上，他的脸有些狰狞了，不过还是一字一句地说道：“你给我跪在这里，他一天答应你，就跪一天；三天答应你，就跪三天！”

我哭了，说要是他一直不答应我呢？

我爹拉着我娘走开了，听到这话儿，脚步挺住，肩膀抖得厉害，但是却没有回头，而是从嗓子眼里面迸出一句话来：“那就死在这里算了。”

说完这话，我爹和我娘就走了，我因为跪在那里的缘故，所以没有看到他们离开的样子。我爹我娘有多疼我，虽然当时我的年纪小，但是心里面却啥都晓得，别的不说，我娘估计回去时得哭一路。不过我也来不及多想，脑海里面只有我爹那句“绝情”的话，于是又继续磕头，朝着空气一直磕——弯腰、额头贴地、直起，复弯腰……

周而复始，我磕得头昏眼花，然而小猴子胖妞却也没有跟我父母离开，而是跪在我对面，也跟我学，两个人搞得像是在拜天地一样。

不知道过了多久，头昏眼花的我几乎就要撑不住了，却感觉多了一个身影，抬头一看，却瞧见先前离开的那个青衣老道又出现在我的面前，不过他的怀里面，却是多了一个白色的小狐狸，脸儿好漂亮，就是身上有好多血。青衣老道诧异地问：“你在拜什么？”

我想了想，然后恭敬地说：“拜天、拜地，拜父母！”

他点了点头，说起来，跟我走吧。

第八章 黄芽白雪神仙府

我跪得太久了，从烈日当头到夕阳西下，年少的我竟然不知不觉地磕了几千个头，结果这一站起来，整个人就要晕了，眼前发黑，感觉马上就要死过去。不过就在我身子往后倾倒的时候，一只温暖的手掌扶在了我的背上，而一声清冷的声音则在耳畔响起：“舌抵上腭，搭鹊桥，长呼吸，任督二脉两聚首，舌下生津细吞咽，好似琼浆瑶台流……”

这好像是一句口诀，我听到耳中，不知全义，但是却晓得用舌头死死抵住了上腭，然后像刚才水里面爬出来一样，使劲儿呼吸，口水流出，气息入鼻，整个人就觉得眼前一亮，世界焕然一新，不由得惊喜地喊道：“道爷，这就是修行的门路么？”

青衣老道哼了一声，不太愿意理我，不过还是说道：“什么修行门路，只不过是让你能够自己走路的法子而已。你起来了，能自己走么？”

我激动地点头，大声说：“嗯，师父，我能！”

小猴子胖妞爬上了我的肩膀，嘻嘻地笑，而那受伤的小狐狸也睁开眼睛来，一双琥珀一样好看的眼睛好奇地瞄着我。这老道同意让我跟着他走，我满心欢喜，然而他的一句话却直接把我从天上打落到深渊去：“我带你回去呢，不是收你当徒弟，只是看不过眼，不像你死而已，作为报酬，你帮我照顾一下我怀里这只小狐狸，同意么？”

我心里沮丧得很，不过转念一想，出家当道士是要住山里头，苦兮兮的，又没人陪着玩，我本来就不愿意，他又能治我病，那不是正好？

我忙不迭地点头：“好，我晓得了。”说完这话我去瞅那头小狐狸，咦，它好像是我们先前在溪边看到的那一只呢。

青衣老道年纪很大，两鬓斑白，但是人长得好看，像画像里面的神仙，不过就是脾气不太好，也不愿意说话，转身就要走，我怕他把我给甩了，三步两步地紧跟着他，然后仰着头问道：“我不叫你师父，那叫你做什么啊？”那青衣老道未作思索，直接回答我：“叫道爷挺好，别人这么叫，你也这样叫好了。”他这么说，我有点儿不愿意，别人能叫道爷，我二蛋哥为什么也要叫？一定要把我撇开得这么干净啊？

行，我明面上叫你作“道爷”，背地里叫——死杂毛、臭杂毛、杂毛老道士……

我在背地里暗暗骂着这青衣老道，表面上则屁颠屁颠地跟着他的后面走，走了一会儿，他手搭了一个棚子，抬头看了下即将落山的夕阳，

自言自语：“这样子走有点慢啊，这可不行……”他说完话，又来看我，我的脸立刻要哭了：“你可别扔下我，这深山老林子里到处都是野兽，你要走了，我就只有等着喂狼了。”

青衣老道瞧见我害怕的样子，冷峻的脸上多了一丝笑容，并不管我，而是从身上摸了摸，掏出了两张鬼画符的黄纸符，上面用错乱的笔锋勾勒出了一匹小马驹的样子，用过蜡的红线绑在我的腿上，又从怀里摸出了点青草沫子来，洒落其上，口中慢慢念叨道：“小马儿，快快跑，回到家里面的时候我给你们上好料，一定是那春季刚刚长出的嫩芽草……”

我看着青衣老道蹲在我脚下鼓捣，莫名感觉到一股古怪的气息从脚下蔓延开来，止不住心中的害怕，颤声问：“道爷，你这是做什么？”

青衣老道抬头看了我一眼，站了起来，一边拿着我爹留下来的背篓，一边拉着我的胳膊，说：“深呼吸，然后不管发生了什么，都不要叫，免得惊走了阴灵，知道不？”我心里直打鼓，脑袋却不停点头，还没回过神来，就听到旁边突然传来一阵清喝：“天地无极，玄心正法，神行千里，疾！”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我感觉整个人好像是要飞了起来，两只脚像不是自己的一样飞速迈动，两边的树木倏然往后面跑去，耳边风声呼呼，眼睛也被风吹得睁不开，偶尔从缝隙瞧过去，又见到自己直接朝着大树上撞去——啊！

我差一点儿就要疯了，想要叫，但是却记得青衣老道的吩咐，他可不是我爹娘，也不好说话，我若是叫，他说不定就把我扔这儿了，于是我只有咬着牙，任心脏在胸膛里面打鼓，扑通扑通，像那雨打芭蕉，没有停歇。不过还在这时间过得飞快，就在我一双脚都要发麻的时候，身子突然就停住了，我睁开眼睛一瞧，却见我们居然上了五姑娘山主峰的峰顶，这儿山石嶙峋，宽阔的平地上好多高高的松树，靠着山壁那里有一个半掩着的石洞，像个门，两边用石头雕着字，我读书不多，瞧了半天，就认出一个“士”字。

青衣老道见我瞧那石雕的对联，淡淡跟我念道：“黄芽白雪神仙府，瑶草琪花羽士家！”

我听不懂，但是感觉念起来唇齿留香，使劲儿拍手，说：“好，好听……”话儿还没有说完，脑袋就被拍了一下，青衣老道不满地说：“小小年纪就不学好，言不由衷，如此腹黑，以后未必是个好人啊，我到底要不要救你呢？”马屁拍到马脚上，我顿时就又要哭了，彷徨间，青衣老

道却不再说话，而是走进了那石洞里面去。

我紧随其后，进了石洞，顿时一阵阴凉遍布全身，说是神仙府，其实跟山窝子洞也没啥子区别，这儿分两间，里面小间瞧不见，但是外面这儿，左边一堆稻草梗子，估计是睡觉的地方，旁边挨着就是一个火坑，上面架着一个黑漆漆的铁罐头，还有一些柴火堆，米、面、油、盐都有，不过不多，总体看就是乱得很，像个流浪汉的家，不过让我奇怪的事情是，这里面一点蚊子都没有。

山里面的蚊子可凶了，乌央乌央的，可是这儿哪怕是一只，都没有瞧见。

回到了神仙府，青衣老道冷冰冰的脸上就多了一些生活气息，他从那堆草梗子下面抽出一张黑乎乎、油光水滑的毛皮来，垫在草上，又把小白狐儿放在毛皮上，检查了下伤口，开始劈材生火，从旁边一口大陶缸子里面舀了两瓢水，烧开水。我晓得自己的身份，就跟《西游记》里面神仙家看火的童子一样，是个干杂活的，于是上前帮忙，又是捡柴又是添火，青衣老道也不拦，过了一会儿，吩咐了一声，就直接进里屋去了。

我小心地生着火，看那火越来越旺，铁罐子里咕嘟咕嘟，水汽把我的眼睛润湿了，分不出是眼泪，还是水汽。

我在家里是么儿，有爹娘疼，我姐大凤也惯着我，哪里会让我做粗活？可是这是别人家，我要是想活下来，就得像包身工一样，小心翼翼。出门在外，方知家人亲。不过还好旁边有个胖妞，这瘦猴儿屁颠屁颠地给我递柴火，又拿根棍子来拨火，竟然比我还能干。这小东西鬼头鬼脑，又会逗人，有它陪着，我倒也不是太寂寞。

太阳慢慢落山了，火坑里面的火却越来越大，水也咕嘟咕嘟烧开了，然而就在这炎热的夏季，我突然感觉到脖子上面一阵冰寒。

我晓得这是我落水里面时候沾到的邪物又在闹了，忍不住靠近火堆，谁知整个身子像掉进冰窟窿里面一样，我看着里间那黑黝黝的通道，哆嗦了好一阵子，终于下定决心过去找青衣老道。这石洞蛮大的，我踮着脚走过去，还没到，便瞧见门口竟然竖着一面半身铜镜子，我下意识地往那儿一瞧，顿时吓得魂飞魄散。

第九章 净手摸骨言转世

我原先感觉自己的肩膀上沉甸甸的，好像是坐了一个人，阴嗖嗖，后来胖妞一屁股坐上来，才感觉好一点，当时也没有多想，谁知道当我往那铜镜子里面看过去的时候，却见到一个湿淋淋的小孩子正坐在我的肩膀上面，一两岁的样子，手和脚都肥嘟嘟的，但不白，青幽幽的，上面布满了水草和爬来爬去的小虫子，脑壳烂了半边，一双像刀尖一样锐利的怨毒目光，死死盯着我，好像要把我吞掉了一般。

啊.....

我哪里见过这样恐怖的场面，顿时就吓得大声地叫了起来，一屁股坐在地上，裤裆里面也热烘烘的，发疯一样的使劲儿往头上拍去。

世间，怎么会有这么可怕的东西？

我的一双手都挥舞成了风车，但却是一点儿用都没有，我的一双手根本就碰不到那烂乎乎的小孩子，我挥得越使劲，它就笑得越厉害，嘴一咧，整张嘴巴居然裂得比我的头还要大，里面黑乎乎，一股阴气儿顺着我的脊梁骨一直爬到尾椎。我感觉自己整个人都动弹不得了，身子麻酥酥的，气也喘不过来，我在地上使劲儿翻滚，天旋地转。

突然间，我又瞧了那铜镜子一眼，看见我整个人的脸绷得像死人，青幽幽的，一双眼珠子几乎就要凸出来，舌掉嘴咧，而在我脖子上面，两只湿乎乎的手紧紧掐着.....

“前有黄神、后有越章，神师杀伐、不避豪强；先杀恶鬼、后斩夜光，何神不服、何鬼敢当！”

就在我胸膛里面最后一点儿气息即将泯灭的时候，突然洞中一声暴喝，我浑身一震，感觉一阵暖意涌上心头，寒气稍减，抬头朝那铜镜看去，却见骑在我身上潮乎乎的小鬼脸上那怨毒邪恶的表情不见了，十分惊惶，缩进了我脖子上的那片血肉模糊的鱼鳞里去。我一嘴的牙齿咯咯直响，抬起头来，看到那青衣老道慢条斯理地走到我跟前来，眼泪水一下子就涌出来了：“道爷，救我！”

直到了这个时候，我才晓得他先前对我父母说的话不假，被那样的恶鬼缠上了，我别说活到十八岁，这八岁的当口都不晓得过得了不。

我泪水涟涟，青衣老道却一点儿也不理会，用那双黑布鞋踢我：“起来吧，有我在，它不会出来的。”

为了怕惹他生气，我也不敢违反他任何的命令，一骨碌就爬了起来，一边揩着眼泪水，一边说道：“道爷，这是什么东西啊，我到底该怎么办？”青衣老道看我这副没出息的样子，不由觉得好笑，拉着我来到了火边，两人坐下，他笑着说道：“你这个没出息的怂货，以前出生时，可是一声哭腔都没开，怎么养了八年，就成了一个哭哭啼啼的小娘子了？”

我有点不好意思了，使劲把眼泪水揩干净，吸着鼻子，好奇地问道：“道爷，我出生的时候你见过我啊？”

青衣老道不置可否地笑了笑，然后开始料理起了那只受伤的小狐狸来——先是用开水兑换些净水，仔细清理伤口，然后又拿出两张黄纸来，无火自燃，接着将灰小心洒在伤口上，又有一块干净的白布包好，最后撬开它的嘴巴，喂了一颗香气四溢的红色药丸进去。我看着那药丸，好香，忍不住咽口水，肚子就咕咕叫了起来。

我是中午的时候吃了两口红薯，接着疲累一天，滴水未沾，小孩子最熬不住饿了，但凡看到一点儿能吃的，一双眼珠子就能够放光。

咕咕、咕咕，这肚子叫开了，像布谷鸟在唱歌。青衣老道士看了我一眼，然后问我说饿么？我很诚地点头，他明白了，招呼我去把我爹送来的那两只死兔子剥皮，清理好。我得了差事，就从竹背篓里面把这两只死兔子拎出来，走到大水缸旁边，那儿有一个小水沟，可以洗东西，旁边有把锋利的小宝剑，垫着石头往水缸里看，里面晃荡着半边葫芦瓢。

我爹心善，不敢杀鸡，我因为馋，在家里面也帮着弄过活物，所以晓得怎么做，规规矩矩地忙活开来。

扒皮切肉，这是个技术活，我并不擅长，但是好在那把不知道是什么金属材质的小宝剑却是锋利得很，没多久我就弄好了，两只肥兔子弄了整整一大陶罐，青衣老道接过来，弄了一个铁锅子来，趁着火势，裹点油，生姜、蒜头、小辣椒，扔进去爆香，然后把一大盆兔肉放进去去爆炒，待去了血色，就放了点酒去焖，不一会儿又加水，咕嘟咕嘟，那香气布满了整个山洞，我看着那翻滚的油汤，口水咽了一回又一回。

这兔肉焖熟煮烂，再撒上一把小野葱，我感觉自己就好像到了天堂，不过等到青衣老道把一副碗筷放到我面前来的时候，我还是忍不住问出了心底里的疑惑：“道爷，你不是出家人么，能吃肉？”

青衣道人也馋了许久，弄了一点儿小酒，抿一口，忙不迭地夹了一块肉往嘴里塞，刚出锅的肉热乎，他却吃得欢畅，听到我这般问，突然忍不住笑出声，哈哈，眼泪都流了下来。笑完过后，他跟我解释：“小

家伙，我是上清派符篆宗的，行画符念咒、驱鬼降妖、祈福禳灾的本事，不忌荤腥。”我点头，说：“对呀，肉这么好吃，要是不能吃，那得多伤心啊……”

在这一锅热腾腾、香气四溢的兔肉面前，又喝了点儿小酒，青衣老道的心情似乎也好许多，我瞧见他嘴角上翘，也不再拘束，甩开了膀子吃，旁边的小猴子胖妞吸着鼻子直跳脚，我小心地看了青衣老道一眼，挟了块没肉的胸脯骨架给它，胖妞伸手接过来，一边吹，一边吃得眼泪流，我见青衣老道不管，又扒拉了好几坨大肉给胖妞。

身子瘦得尽是排骨的胖妞哪里见过这阵势，蹲在地上，吧唧吧唧，吃得可欢畅了。

那一顿饭是我记忆中最美好的场景，吃完饭，我主动去刷碗，收拾锅台，完了之后，我洗干净手，小心翼翼地来到青衣老道面前，恭恭敬敬地问有何吩咐，他看了我一眼，平静地说：“你坐，我跟你讲一讲你的事情。”

得到了青衣老道的善意，我欢天喜地地盘腿坐下，兴奋地看着他，而他却没有说话，而是用净水清洁双手后，伸过来，在我的身上开始摸起骨来。

这摸骨寻命，弄了好久，他才收回去，又洗了一回手，轻轻叹道：“二蛋，你可知道我先前为什么不想救你么？”

我摇头，这个老先生别看脸冷，但是他连几头恶狼都不舍得伤害，肯定是个心善的人，但是他救得恶狼，怎么就救不得我呢？我奇怪，他却解释道：“你身上有‘山鬼老魅聚邪纹’，一般有这种东西的，要么就是恶鬼投胎，要么就是阴灵遁世，我当初以为你是我老友转世，所以想要拉你一把，但是后来仔细观察不是，反而发现在你身上，有魔，有憎恨这世间一切的恐怖恶魔，如果让它转世重修了，世间又是一场劫难，所以我宁愿让你死，也不会让你活！”

这话一说完我就哭了，激动地说：“怎么可能，我二蛋从小虽然调皮，但是却从来没有做过恶事呢！”

青衣老道也叹气：“你是无辜的，但是却投错了胎，若当初我没有出手镇压，只怕你早就做起了恶来。”

我吓坏了，整个脑子都是空的，只晓得不停磕头，青衣老道看我可怜，叹了一口气，说：“大道五十，遁去的一，你若真的想活，我却有一个法子，但是不比那唐僧的九九八十一难简单，你可愿意？”

我重重磕了一个头，哭了：“只要能活，我什么都愿！”

第十章 道门三戒血咒生

大难当头，由不得我多说什么，想也不敢想，这一个响头磕下去，青衣老道便笑了，说：“孺子可教也！按理说，你是魔，我是降妖除魔的上清派道士，咱们是天生的死对头，不过一来你此世从未作恶，杀你我手中不净，作符就不会稳，二来我适才摸骨，发现你虽与我无师徒之缘，但是隐隐中又与我有挂碍。命运河流，源远流长，我看不透，也不晓得此番结了这因果，养的小树苗，能长多高，所以得让你明白三件事情。”

我恭恭敬敬地磕头，额头点地，朗声说：“道爷请讲！”

一坛浊酒，青衣老道喝得略高，长身而起，朗声说道：“其一，术法险恶，修行路长，所有术法皆乃凶恶之气，是重器，如无温良和善之心缓解，便会入魔，所以其一你需向善，这可依得？”

我叩首，一字一句复述，然后高声说道：“我晓得了。”青衣老道颌首，又复说道：“其二，善恶随心，又随性，天下间有几人能够说清，我既然救得你性命，传你活命之法，便有成全你的功劳，以后如果你遇到我宗门之人，千万需要退避，不可忤逆，这可依得？”

我不晓得青衣老道还有什么亲戚朋友啥的，不过也是叩首允诺，而他也不停歇，继续说道：“其三，邪魔扰心，诱人向善，最是擅长，日后你若能够活命，有人引你向善，若是真恶，你自应当与之敌，便是死，也不能与之同行，助纣为虐，这可依得？”

我不解其意，也不知道这三句承诺会对我的一生有何影响，只是复述叩首，完毕之后，青衣老道哈哈大笑，说：“既然都应允了，那么我为你做血咒，你可有意见？”

血咒？

这名字听起来忒吓人了，不过我却是没有什么后路可选，磕头虫一样地说好，青衣老道走进里间，不一会儿抱着个小箱子走了出来，让我坐到铜镜之前，盘腿坐好，然后闭上眼睛。我不敢违背，依样照做，然而没过多久，我感觉到双手手腕处突然一阵刺痛，接着就有血往外流，我想要睁开眼睛来，却听到青衣老道一声厉喝：“闭眼！”

我被吓到了，死死闭住眼睛，然而却感觉手腕上的鲜血留得越来越多，接着是脚踝，这种流血的痛苦在黑暗中，显得更加阴森恐怖，我不敢哭，也不敢动，只有咬牙硬忍着，结果感觉到一只手指开始抵在了

我的额头上，青衣老道开始沾着血，在我的脸上涂抹起来。

他一边抹，口中一边念念有词：“勒令通尊急刹灵毙雷电缴消绝瞻、勒令护法四门尊者运教成本经集、勒令奸贪枉魔神显灵光气霾除退……”

如此持续良久，突然我感觉头顶被猛地拍了一下，他一声暴喝道：“青龙白虎队仗纷纭，朱雀玄武侍卫我轩，急急如律令！”

我感觉全身的血液都在这一刻沸腾起来，忍不住地睁开眼去，却见到青衣老道双手拇指处迸发出两滴金色鲜血，竟然朝着我的一对眼睛射来，我啊的一声喊，感觉灵魂都被洗涤和燃烧了一般，当下也盘坐不住，在地上翻滚好几圈，发疯了一般的哭嚎，然而仿佛重音一般，我感觉我身体里面还有另外一种哭声，呜呜呜，是那种直入骨髓里面的阴寒。

我痛，但是却睁开了眼睛来，瞧见先前骑在我脖子上的那个鬼小孩竟然也在我的面前，湿淋淋的，一双惨白的眼睛里，开始往外面冒出鲜血来。

哇哇哇、哇哇哇……

不知道怎么回事，我的心中莫名的愤怒，伸手去抓，这回竟然给我抓到了，我顾不得这水鬼孩儿脑袋上尽是水藻和鱼虫的恐怖，愤怒地去撕它的脸，原本无比凶恶的它竟然一点儿还手之力都没有，只是哭。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感觉到后脑勺一痛，抬头去看，却见那青衣老道轻声喝道：“你若要向善，就要遏止杀戮之心，它虽然缠你数日，让你辗转难寐，但也是可怜之人，还不如把它超度了去？”

他用的是一把戒尺，敲得我好痛，不过我还是咬着牙，求教道：“怎么超度它呢？”

青衣老道收起戒尺，双手结印，抵在了我的后背上，然后朗声说道：“我这里有《登真隐诀》终卷残部一份，你且随我念来——天地自然，秽气分散，洞中玄虚，晃朗太元……”他朗声念，听在我的耳中却似那雷声轰鸣，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脑海里仿佛也浮现出了相关的记忆来，一声不差地念诵起来。我诵得仔细，而就在这样的经文之中，那头水鬼孩儿的身形开始慢慢地化作虚无，接着脱离了我的身体，朝着上方飘去。

我看见那水鬼孩儿似乎在笑，原本尽是怨毒和狠厉之色的眼睛里，现在竟然有着感激之情。

善为海，德为根，人心感激，则四季安宁，我的心中暖暖，也觉得

让这水鬼孩儿解脱了，远远比掐死它，将其击溃得身形俱灭，更加欣喜。

这便是得到的力量，也是被人需要的那种成就感。

将这水鬼孩儿超度完毕之后，我从铜镜里面看到了自己，被那张尽是诡异血色纹路的小脸吓了一跳，不过很快我就稳定下心神来，回头看青衣老道，瞧见他也是出了一身的汗，那双本来干净无瑕的手上尽是污垢，瞧见我望来，他笑了笑，说：“我这血咒，与他们南疆缅泰的讖法又有不同，除了你体内之魔作恶时才会响应之外，别的时候也不损害你——不但如此，而且这两滴精血注入你体内，你倒是因祸得福，种下了道果，日后说不定能够有一番成就呢！”

我看着青衣老道满是虚汗的脸，心中顿时就被一股无以复加的感激之情充斥着，双膝一跪，再次磕头道：“二蛋谢谢道爷的活命之情！”

我跪了这么多次，这回他倒是回应了，大袖一挥，我就不由自主地坐了起来，接着他的眉头一掀，郑重其事地说道：“此前我也不管你，乡野小孩而已。自此之后，你也算入门，我便有话交待——男儿生于世间，膝盖可比黄金，可跪天，可跪地，可跪生养的父母，最后的最后，只可跪授你一身技艺的师父，除此之外，天下皆无你可跪之人，这你可曾晓得？”

我恭恭敬敬地拱手，诚恳地说道：“我记住了，以后也会一直记在心里的。”

青衣老道拉我起来，语气稍微和缓了一些，然后认真跟我说：“你别以为刚才你就万事皆休了，此为水劫，乃你命中劫数之第二劫，而后你还有十六劫，每一次都比此番更加凶险。若是想要化解，天下间或许只有一个法子，那就是祖灵融煞。什么是祖灵融煞呢，就是以毒攻毒、以恶制恶，用更凶的祖灵来镇住你身体里的这魔，这里面的讲究很多，说了你也未必懂，总之一句话，若想活，就要吃很多的苦……”

我坚定地点头，一字一句地说道：“我都死过一次了，就不怕吃苦了！”

青衣老道认真地看了我一眼，轻轻一叹：“你跟他真的很像啊，可惜不是他……他在哪儿呢？孩子，天晚了，你先睡，这山上寒，不要熬夜。”

我洗过脸，乖乖地跑去草垫子那儿眯瞌睡，吃饱喝足的胖妞也过来跟我挤，而青衣老道则走出了神仙府，不知道去了哪儿。我经过这一天的变故，身心俱疲，不知不觉就睡着了，而我醒过来的时候，却感觉到

脖子处那块鱼鳞湿湿滑滑的，不知道是怎么了。

难道是.....

第十一章 神仙洞府一打杂

任谁睡得迷迷糊糊的时候，突然被来这么一下子，肯定都是吓得魂飞魄也散，一阵冷汗爬上背脊梁，鸡皮疙瘩遍地走。

我的脑子里混乱一阵，猛然睁开眼睛，却见到一抹白色。

我仔细一看，却是青衣老道托我照顾的那只小狐狸，不知道什么时候竟然爬到了我的怀里，跟我睡了一晚上，这会儿醒了，正用舌头舔我的脖子呢。当时是六月份，虽然是盛夏，但是山里面的早晚温差大，也有点儿冷，难怪它会钻到我的怀里来。那小狐狸伸着粉嫩的舌头，眼睛滴溜溜地转，看到我醒过来了，倏然而动，又缩回了旁边的黑毛草上面，身子紧紧缩着，一束大尾巴遮住头，但是那小眼睛却还是在看着我呢。

我冲它笑了笑，那小狐狸不好意思了，扭过头去，不再理我。

我感觉脖子上有些痒痒的，下意识地伸手过去一抓，结果抓下一大把的干皮来，手指往里摸，原先模糊一片的烂肉，一夜之间竟然全部结痂，摸着滑滑，虽然昨天将那水鬼儿超度，但是我没有想到脖子上面居然这么快就好了。这情况让我满心欢喜，刺溜一下就爬了起来，四处转了一圈，发现青衣老道并没有在，我跑出神仙府，发现胖妞居然拿了一把竹枝编制的笤帚在扫地，它个儿小，那笤帚大，结果一来一往，十分可笑。

不过瞧见连胖妞都这般自觉，我也应该用实际行动，来证明自己不是一个无用之人，要不然依着那位道爷的脾气秉性，说不定哪天不高兴，就把我赶下山去了。

他还没有告诉我那“祖灵融煞”，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我可不想回家了去，过两年，就又要面临死亡的威胁。

六月天，一大早，一个八岁孩童，一个瘦弱的小猴子，我们哥俩儿开始忙活了起来，胖妞负责神仙府门口的清洁，而我则先是回去看了一下那只小白狐狸，发现它把身子缩得紧紧，也不理我，于是我就把石洞外间收拾起来——家务活我经常看我姐和我娘做，并不复杂，只是需要耐心，要是搁以前的时候，我或许就待不住，跑到外面去野了，然而经此大劫，我也晓得了对错，于是老老实实在做着事情。

相比之神奇的道法，青衣老道的生活水平属于那种入门级，除了做得一手好饭，其余的都不行，这石洞子里乱得不行，我为了体现出自己

的价值来，努力地清洁，然后归拢起这里的物件来。我忙活了好久，累得够呛，瞧见那小白狐儿又睁开眼睛过来瞧我了，就弄了一点儿凉开水，用碗盛着，放到它面前来。

小白狐儿的眼睛很亮，像刚出生的婴儿儿，我们两个互相瞪了好一会儿，它突然把头伸过来，小口小口地舔舐。

看到它喝水的模样，我的心中不由得一片柔软，轻声对它说道：“小狐狸，你是不是爹娘不在了，所以才跟的那个杂毛老道啊？你别害怕啊，二蛋哥哥会好好照顾你的。”我这边念叨着，那小白狐儿好像能够听懂一样，朝着我“嗷、嗷”一叫，这声音像狗，不过更加尖锐，像女人的声音一样。胖妞看见我在跟小白狐儿说话，把笤帚一甩，也爬了过来，朝着这小白狐儿扮鬼脸，三个小家伙嘻嘻笑，好是亲切。

我们三个就只有我会说话，于是我拍着胸脯，说小狐狸，胖妞，我们都是离开爹娘的可怜人儿，你们放心，我一定会照顾好你们的。

胖妞一见我拍胸脯，也照着做，我哈哈笑，它又爬到我身后来，小拳头没轻没重地给我捶，一副讨好的模样。

我知道胖妞又饿了，于是翻开锅盖，找了一块熟烂的兔子肉丢给它，胖妞吃得满嘴流油，而小白狐儿则舔着嘴唇只羡慕，我瞧见这小家伙体型不大，估计只能喝奶，但是见它饿得慌，不忍心，给它盛了一点儿肉汤，结果小白狐儿吃得也可欢了。照顾完这两个小家伙吃完，我自己也啃了两个骨头，完了把垃圾兜着到外面松树下埋着，四处转了一圈，依然还是没有瞧见青衣老道，我就有些心慌，想着他莫非把我们扔在这儿了？

这么想着，我就更加有些害怕，想起神仙府里面还有个内室，他会不会在里面睡着了呢？

我虽然对那个门前有着神奇铜镜的内室有些惧意，但犹豫了一下，最后还是鼓足了勇气，蹑手蹑脚地走了过去。

路过铜镜，我朝着里面看了一眼，我还是我，细胳膊细腿，脸上绷得紧紧，全是紧张。过了铜镜，我往里走，是一个通道，起先有些黑，而后便亮了，呼呼的风刮了过来，走进去一看，这里哪是内室，分明就是一个悬崖边的敞口，比一般的房子都大，正中间有一个巨大的铜炉，旁边有一个石案，上面放着好多东西，有黄色的符纸，有十多只挂起来的毛笔，还有无数装着墨汁的瓷盒，以及许许多多古里古怪的东西。

山风从对面呼呼吹来，刮在我的脸上生冷，不过石案那些更轻的黄色纸片儿，却一点儿也没有动。

我知道，这里面是那个青衣老道的布置，能够让那些风绕开这儿，从通道这边过——难怪昨天这么冷，原来是这里的原因。

青衣老道没在内室，不过这里面有好多琳琅满目的东西，看得我发愣，没想到身后突然传来一声冷肃的喝问：“你在这里干什么，谁叫你进来的？”我吓了一跳，扭过头去，却发现一个人也没有，不由得更是心惊，声音儿发颤地说道：“我，我进来看道爷在不在……”

我眼神四处晃悠，结果那墙壁上突然浮现出一张石脸，吓得我一屁股坐在地上，浑身发凉。

石脸瞧了我半天，这才缓缓说道：“他去找一个老朋友去了，这里是他的禁地，你以后没有吩咐，就一定不能进来，知道么？”这张脸棱角分明，是个中年男人，我心中忐忑，不过却晓得它跟青衣老道是一起的，于是小声问道：“哦，我知道了——我叫陈二蛋，你叫什么名字？”

“老鬼！”石脸吐着了这么两个字来后，便吩咐道：“水缸旁边有两个木桶，沿着峰顶山路往下，到半山腰的时候有一眼泉水，你以后每天都负责打水吧，快去……”

这是我和老鬼的第一次对话，很奇怪，我除了一开始的惊恐之外，心中对于这个山壁之上冒出来的人脸竟然充满了好奇。得了它的吩咐，我很快使用扁担挑着那两个木桶，带着胖妞，去老鬼说的那口泉眼去打水。上山下山，差不多要一个多小时，而且这桶大，我人小，来来回回折腾了一下午，傍晚的时候青衣老道回来了，没有怎么理我，只是给那小白狐儿带了点鱼虾，还有一种叫做黄精的东西。

青衣老道不怎么理人，而胖妞和小白狐儿虽好，但是又不会说话，我心里面憋了一天的话儿，除了对胖妞和小白狐儿之外，竟然没有人理会，于是满心地想和那个墙壁上的人脸说话，不过又不敢，没想到半夜的时候，我听到有人喊我，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瞧见老鬼又出现了，笑嘻嘻地问我：“二蛋，二蛋，你想学道么？”

我一阵激灵，立刻就清醒过来，连忙点头说道：“想，我想的！”

那老鬼笑着说道：“要想学道，首先得学写字，我教你啊，天地玄黄、宇宙洪荒；日月盈昃，辰宿列张……”

第十二章 如有缘江湖再见

时光飞逝，岁月如梭，几度红尘来去，人面桃花长相忆，不知不觉，又是一年春华成秋碧。

我本以为自己在这五姑娘山上待不得多久，没想到匆匆三年就过去了，时间真的很跳脱，你不想它，它便匆匆如流水。三年的时光过去了，我的个子也长高了许多，在也不是当初那个小不点，小白狐儿的伤早就好了，出落得一身炫目的光滑皮毛，至于胖妞这个小瘦猴子也终于能够名副其实地叫这个名字了，因为它这三年时间里不知道吃了多少鸟蛋和小虫，营养好，肚腩都要出来了。

五姑娘山主峰离龙家岭不过半天的路程，抬抬脚就到了，然而我这三年来，却没有一次回过家，也没有见过我爹娘和我姐一面。

青衣老道说我是个妨人的命，最好不要回家，免得给家里人带来灾祸——“七尺留外，年不过旬”。所谓七尺，讲的是南北朝的度量，这判词的意思就是说一旦我差不多长到一米七的身高，就不能在家里面待着了，而后归家，一年不能待十天。这事情对于从来没有出过远门的我来说实在是一件无比煎熬的事情，我想我那又善良又刻板的爹，也想我娘，还想把我从小带大的姐姐大风，可这一切，都被青衣老道告诉我的事情给阻隔了。

山鬼老魅聚邪纹，魔头转世又一生，我陈二蛋就是这么一个命，这辈子都要辗转漂泊，难以安生。

不过好在青衣老道虽然不许我回家，但是却不会阻止我给家人写信。

我二蛋也上过学，不过没两天山外面就闹运动了，接着田家坝的小学也停课了，于是我们就成了漫山遍野胡蹿的野孩子，眼看就要成睁眼瞎了，结果上山来后，却因祸得福，碰到了一个人能够教我功课的人。这人并非青衣老道，而是神仙府中那个神秘的老鬼，我也不知道它到底是不是鬼，但是却知道它是这山上除了胖妞、小白狐儿之外，对我最亲的人。

一开始，老鬼给我发蒙，教我《千字文》、《小儿语》、《三字经》，而后教我《易经》、《道德经》，此乃总纲，随后便是《登真隐诀》、《清微丹诀》和《太上三洞神卷》三部，又叫我用青衣老道给我种下的两滴精血习得气感，然后打熬身体，修习那入门的拳脚功夫。我

并非愚笨之人，又时时都有性命之威胁，所以修习得格外勤奋，整日里除了一日三餐和挑水清洁的工作之外，基本上都是在学习。

没有经历过苦难，就不知道什么是勤奋，那段山上的日子里，我几乎投入了自己全部的精力，但是却一直都不能像老鬼所说的那样，感应到无所不在的“炁”——虽然在此之前，我已经熟读了教授的道典经藏，虽不甚解，但是却能够朗朗上口，历历在目。老鬼告诉我，说我之所以感受不到炁，是因为我的意识被压制了，不过也无妨，你身上有两滴精血，到时候自然也可以徐徐转化而出。

我依旧不能学道，但是却学会了写字，每隔一两个月，我就会写一封家书给我父亲，然后托着胖妞带回龙家岭去。

就凭着这，我跟家里总算是没有断了联系，他们知道我在山里面活得好。

三年的时光过去，我依旧不晓得青衣老道的名字叫做啥，他不爱说话，特别不爱，最常做的事情就是待在内室里不出来，有一次我不小心走进内室，正好瞧见他在扎着马步，在那石案之前挥墨泼毫，一只跟胖妞手臂那么粗细的笔锋沾上了朱砂、香灰水和石墨的颜料，笔走龙蛇，龙飞凤舞，在黄纸上鬼画符，空中不是传来风的呜咽声，青衣老道整个人都仿佛一块发亮的玉石，灼灼其华。

那是我又一次认识了青衣老道的本事，不过换来的代价，是我被绑在神仙洞的石柱上面，狠狠地抽了一回屁股，两天走不得路。

青衣老道认识老鬼，老鬼也认识青衣老道，但是他们两个不会同时出现，就好像王不见王，彼此遵守着某个约定，我有一次跟老鬼问起了青衣老道的身份，老鬼没有说话，隐入了石壁中，三天没有出现。事情吓坏了我，这山峰顶上只有老鬼能够陪着我说话，还教我东西，它要是也不理我了，我就真的要哭了。好在老鬼第四天出现了，若无其事，而我也晓得了规矩，那就是好好学，别的不要多问。

青衣老道很忙，他有的时候整日待在内室，有的时候十天半个月不见踪影，回来的时候会给我们带上足够的食物，有时候是大米，有时候是糯米、红薯、苞谷或者别的杂粮，都不一定，如果这些都没有，他会带一些黄精之类的素食——野物也有，山鸡野兔田鼠子，我十岁那年他还扛了一头野猪回来，四百多斤，我忙活了一个多月，方才弄成腊肉，吃了整整一个冬天。

当然，这是青衣老道弄不到主粮的时候，他才会出手去打猎物——做他这样的道士，不嗜杀，存善念，只有活不下去了，才会让手沾上血

腥。

我也不知道怎么的，天生就会做饭，有了我，青衣老道便不再动手，神仙府也没有菜刀，他给我一把锋利的小宝剑，自己弄，而他则在旁边洗手。青衣老道的手，修长、白净，一天不知道要洗几次，对于我，他说不上喜欢，也说不上不喜欢，就是一件物品一般，不过他倒是蛮爱和胖妞和小白狐儿玩的，有一次我听他感慨外面世道太乱，说了一句话：“这世道，有时候人还不如畜生和善……”

这是我记忆最深的一句话，后来的时候我明白了，青衣老道当时是对人性已经彻底失望了。

五姑娘山主峰并不是青衣老道常待的地方，他经常会离开，很久才会回来，我晓得他好像是在寻找一个老朋友，据说那人被害了，又好像准备转世重修，他欠那个朋友一份人情，想着守护那位朋友的安全，以作报答——他以前以为我就是那个人，后来不是。

算上我出生的日子，青衣老道整整在这一片区域找了十多年，我不知道到底是什么友情，能够让这个脾气并不是很好的青衣老道这般坚持，不过越到后来，他的脾气越是暴躁，而让我担忧的事情是老鬼越来越少出现了，最开始带我发蒙的时候，几乎是天天都在，后来两天一次、三天一次，再后来，它十天半个月才会露一次面，而且每次露面都很匆忙，不知道要做什么。

我最后一次在五姑娘山神仙府见到老鬼，也是第一次瞧见它跟青衣老道对话。

那时我已经睡得迷迷糊糊了，突然听到内室门口的铜镜边缘，两人低声说话，我醒过来，竖着耳朵听，听到青衣老道说道：“……姓王的过来了，好像也是在找他，我怕他要是被提前找到，只怕要吃些苦头。”

老鬼说道：“他能不能从幽府回来，这还是两说，说不定给你托的梦，做不得准呢？”

青衣老道咬着牙，狠狠地说：“不管了，姓王的要敢到这边来，我就让他好看，大不了功归于尽，我倒是要看看那狗日的，祸害了他前世，难不成还能祸害今生？”他说完这话，朝着我这边看了一眼，走入了里间去。

过了几天，一天晚上，我听到五姑娘山往东几十里的林子里一直在打雷，整个地界都在发抖，后来青衣老道回来了，一身的血。

他没有久留，带着小白狐儿离开，并且告诉我，让我回家，以后如

果有缘，江湖再见。

第十三章 阔别三年又返家

青衣老道走了，带着小白狐儿离开，没有给我一点儿解释，只是留给我一句劝告：“二蛋，你这三年所学，也算是有点儿本事了，记住，万勿凭术为恶，否则无论千里万里，我都会将所有给你的，一一收回。”

他离开了，而我则二话不说地跪在了他的面前。这几年来青衣老道表面上虽然冷冰冰的，但是心思却是极好，经常会开炉炼丹，给我调养身体，使得我血气两旺，不再跟以前一样瘦弱，生得跟个小牛犊子一般。人非草木，孰能无情，我发蒙受的是古言教义，知道什么叫做感恩，青衣老道对我有活命和供养之恩，而老鬼则对我有教授之意，这恩情大如天，我陈二蛋一定会还的。

青衣老道既走，老鬼自然也不会再出现，我的心中不由得多出了几分空虚，站在五姑娘主峰之上，看着莽莽林海，风呼呼刮来，感觉到一阵迷茫。

在待了好一会儿之后，还是胖妞把我彷徨的心思拽了回来，瞧见这小猴儿又蹦又跳，一副难过的表情，我的心中也多了许多悲凉。

哼，杂毛老道，我感激是感激你，不过你把小白狐儿带走，是什么意思？我、胖妞和小白狐儿三个苦命孩儿在峰顶相依为命，现如今你却又把我们给拆散了，真的是太可恶了。我心中愤愤不平，但却也知道那小白狐儿十分不凡，身份远比我们这一人一猴儿尊贵得多，并不能够相比较的。我无奈，折回了神仙府里，想着我也是有好久没有回家了，书信虽好，但是总不及见面亲切，既然没人管我，那我便回家好了。

反正我现在还没有那七尺身高，总不会害到我家里人。

青衣老道走得匆忙，只是带走了他画符的一应物件，至于其他东西都没有收拾，我挑了一圈，想着那张硝制好的野猪皮算一件，再加上我平日里用来做饭切肉用的小宝剑也算一件，换洗衣物带上，梁上两挂腊肉提走，就这些，我陈二蛋也算是衣锦还乡了。收拾完外间，我的眼睛不由得又看向了里头，这三年来我几乎没有进去过，天生就有一股畏惧感，思前想后，我最后还是迈开了步子。

神仙府的里间是因为青衣老道而神秘，他走了，里面便也没有什么稀奇的，就连门口那面铜镜，也都没有什么可看的。

里间一片狼藉，不过我却在石案上瞧见了一个明黄色的符袋，半掩的袋口处码着六张符箓。

这三年内我习过《太上三洞神卷》，虽然没有气感，但能够认出这六张符篆分别是落幡神符、破地狱符、甘露符、风符、斗母玄灵秘符以及雷符，这六种符篆各有妙用，而且我也都知道激发之法。瞧见这符袋规整地摆放案台之上，我心中顿时一阵激动，青衣老道此番回来，一身鲜血，行色匆匆，没想到竟然还给我留了这么一个符袋，显然还是在担心我。

我心中一阵温暖，眼泪就止不住地往外流，恭恭敬敬地往那石案之上磕了三个响头，然后退出内室，小心地把符袋贴身放好，席地而眠。

此时天色已晚，我需要等到明日天亮，才能够下山回家。

我在五姑娘山主峰之上生活了三年，并无多少防范之心，一觉睡起，却想不到半夜里竟然听到胖妞“嗷嗷”的叫声，睁开眼睛，却瞧见一个身型雄壮的身影出现在我的面前，黑暗中，一双眸子宛若太阳，正仔细地打量着我呢。我修习道经三年，谈不上多少进步，但是却练了一身的胆量，骨碌一下爬了起来，朝着黑暗中的这个黑影喊道：“谁，你是谁？”

一阵风响，挂在头上的一盏油灯亮了，露出了这个黑影子的脸容来——他是一个有着一脸又黑又粗络腮胡的大汉，很高，足有两米，像道经里面的黄巾力士，或者天兵天将。

不过长得如此粗豪，但是他并不会给人鲁莽的感觉，那双眼睛光芒收敛，晶晶亮，充满了智慧，让我感觉他跟青衣老道一样，是一个有大本事的人。

“天兵天将”的脸有些白，蹲在我的面前，一手拎着不断挥舞双手的胖妞，一手摸了摸大胡子，慢条斯理地问道：“你，是李道子的徒弟？”

我蹲着身子，往后缩了缩，摇头，说：“我不认识李道子？他是谁？”

“天兵天将”哈哈笑，指着这神仙府说道：“你不认识李道子，怎么会住在他这里？小屁孩子，你别骗我，我用鼻子一闻，就能够晓得你在这里住了多久，还不快承认，再撒谎，我一巴掌打得你脑浆开花！”他说得恶声恶气，圆铃大的眼睛朝我一瞪，煞气凛然，而我则是一脸惶恐，无辜地说道：“原来那杂毛老道叫做李道子啊，我真不晓得，我只是被他抓上山来，帮着给他做饭洗衣的小杂役，什么也不知道呢，你别杀我？”

“天兵天将”狐疑地看了我一眼，有些不相信，他懒得和一个小屁孩子啰嗦，直接一把将我抓过来，跟拎胖妞一样，然后摔在地上，开始在我身上摸了起来。

小宝剑和符袋很快就被他搜出来了，然后他开始对我摸骨。

跟青衣老道的手法不一样，“天兵天将”摸得更细致，从头盖骨到脚丫子，又到我的小雀雀，足足摸了十多分钟，他疑惑地看着我，口中喃喃自语道：“咦，奇怪了，这个小家伙根骨虽然不错，但没有一点气感，脉象滞涩，神魂郁发，比普通人还要差，难道真的跟李道子无关？”我哭着接腔，说：“我真的不晓得，我连那杂毛老道的名字都不晓得呢，他上半夜回来，收拾一下就走了，我正打算明天回家呢——我就是山那边龙家岭的人，叫陈二蛋，不信你去打听？”

我哭得稀里哗啦，那“天兵天将”反倒是笑了，朝我脑袋就是一巴掌，嘿嘿说道：“妈了个巴子的，我就晓得，依李道子那老不死的个性，向来都只择良才，这世间有几人能入得他眼？小老弟，你莫怕，老子虽然被人说是邪魔外道，但是从来不乱杀人——‘杂毛老道’？好，骂得好，天下间敢骂他的人不多，你算一个。行了，老子也不扰你清梦，你且睡，我还有事情要办呢？”

从冷酷寒天到朝阳升起，转换却只有区区一秒，我不知道怎么的，就对这个“天兵天将”心生好感，笑着朝李道子走的相反方向指去：“他从哪儿下了山！”

“天兵天将”啥也不说，啪的一下，又给我脑袋来一巴掌，说：“你敢骂李道子，老子还敬你是条汉子，结果你他娘的又来诓骗我？小小年纪就如此腹黑，我倒是有些转变主意了，要不然直接把你扔山下去得了？”他这话说得我静若嘘声，不敢再言，就在我心生忐忑的时候，他竟然放开了我和胖妞，连地上的那小宝剑和符袋都没有拿，然后转身离开了神仙府。

这个家伙行为诡异得很，我再也睡不着了，出去瞄了一眼，人影无踪，于是跑回了神仙府，将东西稍微收拾了一下，看着天际有些亮光，也顾不得许多，跌跌撞撞地就跑下山去。

从五姑娘山到龙家岭这条路，我日思夜想，整整想了三年，下了山来，一时间呼吸一声沉过一声，胖妞老马识途，带着我一阵飞奔，终于出了深山，过了螺蛳林，终于到了龙家岭，看着雾色慢起的这栋又一栋的吊脚楼，我激动得心都要炸了，一屁股坐在地上，眼泪就哗啦啦地往外流了出来。

第十四章 学成归家把名装

一张野猪皮，两挂长毛的腊肉，还有几件不知道青衣老道从哪儿给我弄来的换洗衣服，给我全部都丢在一旁，我看着这熟悉而又陌生的景象，眼泪水止不住地就要往外面冒。不过我强忍住了，我现在已经不是小孩子了，以后的路漫漫，我要一个人走，怎么能够这么脆弱呢？不过越是咬牙坚持，那情绪越是控制不住，而就在我泪眼朦胧的时候，突然肩膀被人猛地一拍，一个炸雷般的声音在耳边响了起来：“嘿，这是谁呢，二蛋啊！”

我抬头一看，这货膀大腰圆，脸大眼小，剃着一丑恶大光头，可不就是我儿时一起玩尿泥的伙伴罗大扁么？

瞧见他，我心底里所有的伤怀情绪就立刻收敛起来，一跃而起，一拳捶在他的胸口，兴奋地喊道：“大扁，好久没见了啊？”罗大扁一把抱着我，又笑又跳：“你咋回来了咧？我听你爹说你上了五姑娘山里面去，跟一个老道士当徒弟去了，你咋有空回来呢？”我跟他解释，说我不是去给人当徒弟，而是去治病——就是上次我们在小溪里面遇到的那个水鬼，它附在我身上了。

罗大扁吓了一大跳，连忙蹦开去，拍着胸脯大声喊道：“我的天啊，你不说还好，一说，我就想起了那个鬼娃子，它的脸好恐怖啊，就没有一块好肉……我后来整宿整宿做噩梦，发高烧，要不是你爹陈医师，说不定就死了呢！怎么它还附在你身上没？”

我摇头，说：“没在了，它被我超度走了……”

这话我只说了一半，那水鬼儿虽说是被我超度走的，但大部分却是青衣老道在导引，不过那个时候我十一二岁，又刚刚出山，穿一身破破烂烂的，心里面难免就有些小虚荣，罗大扁一听这话，顿时两眼就起了小星星，敬佩地说道：“二蛋，没想到你进了几年山，竟然学了这么一番本事，没想到啊，没想到，这是因祸得福啊！”

罗大扁原本没怎么信，不过看到我带着的这一张野猪皮，又看着我旁边还蹲着一个人模人样的小猴子，便信了大半，使劲儿蹦起来，去村子里报信去了。

瞧见往昔的小伙伴这般快活的样子，我那近乡情怯的情绪就得到了很大的舒缓，带着胖妞朝着我家走去，到了半路便瞧见我姐大风飞奔着跑了过来，搂着我就哭。我姐哭，我却笑，瞧见几年没见，她真的变成

了大姑娘了，圆脸变尖脸，大辫子，村里没有谁比她好看呢。这时村里的好多人都围了过来，纷纷跟我打招呼，问我的情况。

这个时候我还没有说话呢，罗大扁就自豪地大声说道：“二蛋他在山里面跟道士学法术呢，抓鬼拿妖，不在话下！”

他这话说得我一阵脸热——我三年学道，一天的气感都没有，算啥子法术哦。不过这大话都说出去了，我也没打算把这个谎言揭穿，旁边的那些大人发出了善意的笑声，也不知道是相信了，还是觉得小孩子吹牛。在一众人的簇拥下，我来到了自家路口，瞧见我爹我娘正翘首以盼地站在那儿，激动得手脚都不知道往哪儿放，刚才忍住的眼泪顿时就流了出来，冲到跟前一跪，呜咽道：“爹，娘，我回来了。”

我娘一下就哭了，而我爹则激动地无法自己，摸着我的头，手都有些颤抖：“哎，回来就好，回来就好呢……”

回到家，拜完爹娘，走进我家那吊脚楼，我姐一溜烟就跑到厨房里面去，说要给我烧水洗澡，而我娘担心我饿到了，张罗着要给我弄吃的。我把带来的两挂腊肉和野猪皮给了我娘之后，就跟我爹讲起在山里面的事情，因为旁边还有罗大扁和几个邻居，也没有深讲，只是说原先那个老道士帮着我治病，后来他有事走了，我就回家来了。

我讲得简单，听众也没有太多的耐心，只是关心我到底有没有像罗大扁讲的一样，学得了一身的本事，我邻居王狗子他爷爷是个最迷信的人，那个时候的条件就算是再差，他初一十五的香都不会断，拉着我问：“那你跟那老道士学了什么呢？”

我瞧见旁边一众人等都围着，也抹不开脸皮，沉吟了一番，说：“发了蒙，三字经、千字文，这些都有学，后来学道经，哲学圣典、道门经诀都会些，不精，但是都懂。”王狗子他爷爷拍着手大笑，说：“好，好，当真是学了本事了呢，听着就厉害，二蛋啊，你爷爷我真的没看错你，你从小就跟别的娃崽不一样，看来以后我们这十里八乡的要有什么事情，可要得你来掌一掌咯……”

王狗子他爷爷洋洋得意，好似我的伯乐恩师，我却清楚记得以前就是这老头子最爱在背后讲我，说我是个讨债的冤鬼，是祸害呢。

我以前蛮不待见这老头的，不过经过青衣老道的把断，觉得他虽然嘴臭，但是讲得也有几分道理，倒也没有太多的厌恶了，不过瞧他转变了态度，言语之间也多了几分恭敬，于是不咸不淡地说道：“王爷爷你别抬举我，我也只是学个皮毛，能不能派上用场呢，这个还真的要看什么事情呢……”

家里面来了好多人，闹哄哄的，到了饭点就各自回家了，只留了我爹在堂屋，我才把全部的事情给他讲明。

我爹仔细地听我将我，一丝细节都不能放过，完了之后，他摆摆手说：“不要紧，你先在家住着，那老道士讲的话，其实也有好多都是诓人的，做不得准。不过你说你会读书写字了，我倒是很欣慰。这两年世道乱，大家都觉得读书不好，不过它总要结束的，到了那个时候，知识能够改变命运呢……”

我爹说话，洋洋洒洒，没多久家里就开饭了，煮了一小钵的糯米，其余的都是红薯，菜也是刚刚地里摘的，用我带回来的腊肉炒香，油绿绿的，透着股香气。

看得出来，家里面的这日子过得也紧巴巴的，我娘把那钵糯米给我，让我吃，他们吃红薯，而我姐则看着碗里面那油汪汪的大肥肉只吞口水。

我再也不是几年前什么也不懂事的小孩儿了，挑了两块肥肉给胖妞后，就拿起了红薯，一边吃，一边对我娘说道：“跟着那老道士，尽吃好的了——他虽是道士，但是不忍荤腥，总能弄到肉吃，养得这猴子的嘴都刁了，我却还是喜欢吃红薯，又香又甜。”胖妞听我说它，也讨好一样地把肥肉递给我姐，自己抱着一块红薯吃。

胖妞这几年经常给我送信，我家里人都熟悉，瞧见它这么懂事，不由得都笑了，我姐把那肥肉塞它嘴里，说你吃吧，多吃点好长个儿。

这一顿饭吃得大家都好高兴，而我也终于回到了家里来。

那个时候是七十年代中了，外面没有太乱了，就听说毛主席他老人家身体不太好了。麻栗山地靠深山，行政不深入，也没有啥集体公社，大家自己种田自己吃，纳粮就好，不过这里没有太多水田，地里面只能种点红薯玉米这种粗粮，村里人忙活一年，也没有多少嚼裹。我回家来后也没有再玩闹，也不上学，就是跟着家里面做农活，挖地刨土担大粪，一把好手。

我起先吹了牛，但很多乡亲也只是听听，也不在意，不过没有多久，竟然还是有人死马当作活马医，找上了门来，说要陈医师家的二蛋，帮忙看看。

第十五章 半夜枕边鬼唱歌

其实这件事情最早跟我没关系，人家找的是我爹，龙家岭的赤脚医生陈知礼。

生病的是田家坝张知青家的闺女，叫小妮的，五六岁，到底是知青家的孩子，种好，跟我们这些山里娃就是不一样，白白净净，像洋娃娃一样。我出生的第三年，也就是红卫兵运动的晚期，毛主席他老人家就号召“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有一千七百万城市青年赶到了农村去，这张知青就是其中一个。听我爹说他是南京人，也不知道怎么的，既没有去新疆建设兵团，也没有到云南边疆，反倒是来我们麻栗山插了队。

张知青到底是城里人，嘴滑手快，一来没多久就把田家坝一枝花给追到了手，紧接着小妮就呱呱落地了，这孩子长得漂亮，人人都说以后肯定是一个大美人儿，张知青和他媳妇一枝花可疼了，宝贝得不行，我以前去田家坝的时候，总是跟罗大扁和龙根子去看那小妮子，说以后要能娶这么白的一媳妇，值了。

带着小妮过来的是张知青，连夜过来，直敲我家的门。

麻栗山地处十万的大山深处，靠山吃山，基本上都是木质吊脚楼，这一顿猛敲，谁都睡不着了，我爹去开门，我也披着外衣跟着胖妞一起出来，瞧见张知青抱着全身无力、已经昏迷的小妮进了堂屋来，一脸惊慌，拉着我爹瞧病。我爹开诊这么久，经验十足，摸摸那孩子苍白的脸，烫得惊人，又把了一回脉，脸色便沉了下来，问：“咳嗽不？”

张知青都要哭了，摇头，说不知道，我爹又问：“那发作之前，有没有呼吸困难，打冷摆子？”

张知青依旧是摇头，我爹就有些火了，一拍桌子，大声骂道：“姓张的，我知道你在托关系回城，想扔下这娘俩儿，不过我告诉你，小妮毕竟是你的骨肉，不能因为你那点破事，就耽误了孩子的性命！这也不知道，那也不知道，孩子他娘呢？”我爹这连骂带劝地一出口，张知青的眼泪水立刻就流出来了：“孩儿他娘，她、她疯了……”

我爹一听，立刻火冒三丈，揪起张知青的衣领，恶狠狠地问道：“怎么，是你弄得鬼么？”

张知青猛摇头，说：“陈医师，你听我说，这跟我没关系，是因为几天前我媳妇掉了孩子的事情……”我爹听他这么说，倒是想起来了，张知

青他老婆今年又怀了一个娃，肚子鼓鼓的，还来他这里看过，前些日子听说那孩子做农活的时候滑了，听说还是个男娃，挺可惜的。孩子很大了，这事情搁谁都不好受，一枝花想不开，这个也是正常的。

我爹想了想，也没有再多说什么，叫我去弄点冰凉的井水过来给小妮敷一敷，这孩子有点儿怪，脑门烫得很，像是发高烧，不过身子有发凉。

我去弄了一桶井水过来，拧干毛巾给小妮擦脸，听到张知青在跟我爹讲起他老婆发疯的事情。

张知青的老婆自然有名字，但是我那个时候也记不住，就知道是田家坝一枝花，美得很，山里面好多少少年郎都馋她，却没想到给张知青这个外来人给摘了。为这事儿张知青背地里没少被人骂，不过到了后来，上山下乡的知青开始陆续回城，张知青就有些慌了，在城里面待过的人，自然是不想一辈子留在农村，他和一枝花是事实婚姻，没领证，于是就琢磨着先回城，到时候再把一枝花她娘俩儿弄回去。

他忙着这事，却不想一枝花又怀上了，张知青鬼迷心窍，一心在弄回城的事情，整个人的精力都扑这事情上了，家里面的活都扔给了身怀六甲的一枝花和年迈的岳父岳母做，结果一枝花因为劳累过度，就流产了。

流产之后，才晓得是个男娃，一枝花命大，身体没多大事，留在屋里休养，就是不说话。她不说话，张知青他岳丈就火了，为这事跟他闹了两回，每回都很凶。张知青他是从城里来插队的，就住在自己岳丈家，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心里面更是难受，跟自家老婆说话呢，一枝花伤心过度，根本就没有搭理他。

张知青心里面苦闷，只有跟自家可爱的女儿说，小妮懂事，说的话像小大人一样，给了他许多安慰。

那时候山里的农村生活条件差，活计又重，医疗条件也不好，基本上都是靠我爹这种没有经过正经考试的赤脚医生，女人流产也属正常，不过一枝花想留住自家男人，太想要一个男孩了，心中执念，所以才郁郁寡欢，闷得厉害。本来这件事情差不多就算是过去了，结果到了第七天的时候，张知青睡觉睡正迷糊，半夜里突然听到一声幽幽的歌声，在自己的耳朵边轻轻地哼了起来：“阿宝阿宝树上睡，下面有个野狼追，莫害怕啊莫害怕，妈妈就来了……”

《野狼追》是麻栗山的一首童谣，哄小孩儿睡觉的歌儿，本来是一首很简单的摇篮曲，然而听到了张知青的耳朵里，却是那么的瘆人，声

音又尖又锐，而且还伴着一股婴孩的嘤嘤哭声，张知青浑身发冷，寒毛直竖，连忙爬起来，瞧见自己老婆一个人坐在床头，抱着个枕头，一边拍，一边哼歌。

自从小孩滑了之后，一枝花就没有露过一丝笑容，说过一句话，而现在她的脸上，竟然满是发自内心的幸福微笑。

这场景看得张知青有点儿害怕起来，连忙拉住一枝花，喊道：“素素，素素，你怎么了？”

一枝花见丈夫一脸惊恐地喊自己，连忙把手指放在嘴唇上，噓了一声，认真地说道：“你小声点，不要吵醒我们儿子。”张知青一听这话，心想坏了，咱儿子七天前就滑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是自家老婆日思夜想，把脑子想坏了？他是城里人，想的也不多，只以为是神经衰弱了，跟一枝花解释，谁知道一枝花脸一翻，瞪着眼骂道：“你这个鬼扯的，我儿子明明在我的肚子里呢，你干嘛咒他？难道你以为他不是你的种，是别人的？好嘛，我跟你这么多年，清清白白，你竟然这么想我？呜呜……”

一枝花在这里哭闹，张知青便头大了，连忙爬下床来，去找隔壁的岳丈岳母商量。

他白天刚跟岳丈吵了一架，正憋气呢，不过也顾不得这么多了，找过去，正好他岳丈也找了过来。木房子隔音不强，他岳丈隐隐听到一些，走进房间里一瞧，却见自家女儿抱着枕头，不吵不闹，正哼着儿歌呢。张知青他岳丈毕竟见识多一点，守在门口这里商量，说这妮子莫不是相思成疾，惊走了魂咯？当时的场景十分诡异，几个大人都慌了神，七嘴八舌地议论，讲到后来，他岳母说要不然找个神婆看下吧。

农村人迷信，遇到事情都想找神婆神棍，不过那个时候破四旧不久，又闹动乱，但凡有点名气的都给游大街去了，只有那深山的苗寨子，才会有一两个。

张知青岳母说自己娘家附近倒是有一个姓龙的神婆，不过太远了，远水救不了近渴，先等等再看。

这样到了白天，一枝花仍然觉得自己肚子里有一个娃，是男的，还跟她说话呢，叫她妈妈。不过她前几天病怏怏的，这会儿倒是精神了，也下了地，干起家务麻利得很，一点不像是动了大气的人。张知青不知道是喜是悲，也不敢走远，就和自家小妮守着一枝花，地里的活让两个老人去做。

到了黄昏的时候，一枝花突然又抱起了枕头，说要给孩子喂奶，张

知青苦笑不得，然而他伸过头去，一看，却是吓得魂飞魄散。

第十六章 婴灵不散

一枝花自从流产之后，各种烦心事一齐涌上心头，这两口子夜里关了煤油灯睡觉，相互不挨着，也没有啥子心思弄那种事情，连摸都懒得摸，所以他这几天都没有瞧见自己媳妇衣服下面的身体，然而就在一枝花掀开衣襟喂奶的时候，他看到那白嫩嫩的胸脯上面，竟然有一个青黛色的牙印子，包裹着出奶的地方来。

一枝花流了孩子，整整七天，张知青都陪在身旁，就是怕她想不开，出了事，这些日子以来，一枝花根本就没有出过房门，自然也不可能有野男人过来，而且就算是野男人，用嘴吸吮，只能是红的，哪里可能会出现这种青黛色，泛着油光的黑气来呢？

张知青是城里人，受的是无产阶级革命教育，从来不信牛鬼蛇神，第一反应只是过敏得病，下意识地伸手过去摸，结果被一枝花甩手打开，不满地说道：“走开啊，别挡到孩子吃奶呢。”

一枝花脸色甜蜜，充满了母亲的慈祥，一切都是那么的正常，反而显得越发诡异，此刻天色已晚，太阳落山，张知青往后退两步，突然感觉到一枝花的怀里好像有一股黑气，过了一会儿，那黑气就化作了一个肥嘟嘟的大胖小子，脸青色，眯着眼，无牙的嘴叼着自家媳妇的胸口，正吧嗒吧嗒地吸着奶呢。突然间，那婴孩儿猛地睁开眼，深深地瞧了张知青一眼，里面充满的愤恨与怨毒，让张知青感觉仿佛重锤砸到脑壳一样，整个人就感觉嗡嗡嗡，脑浆都要炸出来。

张知青感觉世界都变得一片黑色，“瞪、瞪、瞪”往后连退了几步，脚绊倒了门槛，直接摔出了房门去，后脑勺又磕到地板，咚的一声，摔在了地上。

等他爬起来，再看过去的时候，发现那个婴儿又变成了枕头，而一枝花好像根本没有瞧见自己一样，抱着那枕头自顾自地摇啊摇。

胸口那青黛色的牙印子，依旧还在。

张知青摸着自己后脑勺上鼓起的大包，心中的寒意一股一股地涌了上来，回过头去，瞧见女儿小妮在楼梯角那儿看着自己，不知道是哭还是笑。他虽然很想要回城，但是却还是爱着一枝花的，即便是再惶恐，也不敢离开，只是叫小妮去地里把外婆外公叫回来，说家里出事了。小妮很懂事，张知青一吩咐，就跑开了，没多久就将在地里干活的外婆外公叫回来了，张知青把刚才的事情说了一遍，小妮她外婆进去看了一回

自己的女儿，出了门，一屁股就坐在地上，开始骂了起来：“哎哟，素素啊，我这苦命的娃儿，到底是哪个缠着你嘛……”

大家这个时候都晓得，一枝花恐怕是被那个流产的婴孩给缠住了身子了。按理说，人鬼殊途，鬼怕人，因为人身上的阳气很壮，一般都是不会看到这种东西的，如果看到了，只能说明两点，要么就是当事人的身体太虚了，容易被邪物侵染，要么就是那东西太厉害了，怨气浓重。

总结下来，一家人都觉得两者都有，一时间愁云密布。

张知青他岳丈虽生了个漂亮女儿，但是自己也是个没主意的人，倒是他岳母，也就是小妮她外婆门路清楚，从米缸里面弄了点新年的糯米，洒在门口，又去邻家弄了点线香，扯开嗓子，足足骂了两个钟头，回头一看，一枝花还在那里奶枕头呢。她口干舌燥，没了法子，就过来跟张知青和自己老伴商量：“现如今也没有法子，素素是真的撞到了鬼，躲也躲不脱，我听说龙家岭陈医师家那个二小子，是刚从五姑娘山回来的，学过道，要不然找他来看看？”

小妮她外公摇头，说：“那熊孩子才十一二岁，开裆裤都没有收两年，哪里得行？你尽听王老二瞎说，要说真的厉害，听说螺蛳林往西，有一个生苗寨子，那里有个蛇婆婆，倒是对这个有经验，要不然我们还是找她？”

张知青他岳丈一说起“蛇婆婆”，大家都点了头，说不错，她要是肯出来，那就是没有什么事儿了。

说起“蛇婆婆”，她可真的是我们麻栗山的一个传奇，据说是在五姑娘山过去有一个生苗寨子，蛇婆婆就住在那里。她本来是没有名，抗战的时候，有一伙日本勘测队在日军的护送下，进山勘查铁矿，听说那儿有一片品质很不错的赤铁矿，要是探察明白了，到时候日本人就会来这里建矿，把山里所有人都抓去洞子里挖矿。一时间人心惶惶，结果后来总共五十多人的勘测队只回来了八个，哭着说山里面有个老太婆，能操蛇，同伴都被蛇咬死了。

蛇婆婆一时间名声大噪，后来日本人还想要进山实行报复，结果全国进行了战略反攻，后来又投降了，一时间就搁置下来。

深山里面的生苗子，是一伙很封闭、很独立的人，听说那些人喜怒无常，又会使弄那传说中的蛊毒，所以很是让人害怕，不过我们同根同源，他们也不会出来害我们，各自相安无事的过活着。蛇婆婆名声大噪，后来生苗子出山来换盐巴和布、铁器的时候，又带来了许多传闻，更是如雷贯耳。

这样的人物，也不是说请就能够请的，不过老两口膝下无子，就这么一个女儿，自然是殚精竭虑，想来想去，想起了龙家岭的猎户撵山狗，他经常跟深山里面的生苗子打交道，或许能够说得上话。

说做就做，老两口连夜去龙家岭找了撵山狗，求得他进山去找蛇婆婆，撵山狗不知道人家会不会卖他这面子，不过还是答应第二天就进山。

回到家里后，这一家人也都在愁眉苦脸，小妮她外婆看了一圈，指着小妮，对张知青说道：“这一家人里面，我和你爹是老家伙，半截黄土埋身，阳气不旺，你呢，虽说是它爹，但是这些事情都得怪到你头上来，它怨你，也不行，只有小妮年纪小，娘胎带着一股阳火，又是它的姐姐，应该不会害她，就让小妮陪着素素吧？”

张知青不懂这些，岳母说是什么，就是什么，当天就让小妮陪着一枝花睡，他不放心，就在地板上铺了床席子。

为了要男娃，小妮懂事起就一直跟外公外婆睡，这会儿能跟母亲睡，十分开心，躺在床上，不断地跟一枝花讲话。到底是自己肚子里面掉下来的肉，小妮童稚的话语打动了一枝花，恢复了一些正常，跟小妮有说有笑的，没多久就安然睡去。第二天无恙，第三天也是，张知青觉得没有什么事情了，放松下来，然而第三天夜里，他上茅房回来，瞧见一枝花在放里面大叫大闹，把楼板跳得震天响，而小妮则直挺挺地躺在了地上。

.....

讲完这些，张知青一脸的泪水，他是想回城，但是却根本没有抛弃妻子的想法，只不过是让自己的妻儿过上更好的日子，这些天来他受到了好多白眼和误解，最亲的两个人有都成了这样子，叫他怎么不伤心？我爹晓得了事情的经过，拍了拍张知青的肩膀，说小张，莫伤心，事情总会解决的，这么说，你家小妮是中邪咯？

他低头看去，瞧见原先晕迷不醒的小妮突然睁开了眼睛来，嘴角上面挂着一丝诡异的笑，用一种尖锐的声音大声喊道：“你说谎！”

第十七章 小妮中邪

“你说谎，你说谎……”

刚刚还躺在竹床上面昏迷不醒的小妮发出了一声尖锐的喊叫，像豹子一样，猛地跳起来，将张知青扑倒在地，然后骑在他的身上，一双小手死死地掐住了自己父亲。所有人没有防备，包括我，正拧着毛巾，准备给这女孩儿降一降体温呢，便瞧见小妮将自家老爹扑倒，一双怨毒的眼睛几乎就要凸了出来，满脸都是密布的蚯蚓血管，牙齿白森森。

张知青被自家女儿扑倒在地，瞧见她这般恐怖的面容，当时也有些慌了，想伸手推开，结果发现原本没有什么气力的小妮居然像一头蛮牛一般，死死掐住自己的脖子，根本就无法呼吸，顿时就有些慌了，使劲儿挣扎、翻滚，然而掐在自己脖子上的小手却是越来越紧，越来越深……

要死了么？

瞧见张知青口中发出“嗬嗬”的声音，双手双脚胡乱蹬，我爹就知道坏了，伸手过去拉小妮，想把这个小女孩儿给拉起来，然而也真是中了邪，那小女孩一挥手，我爹四十多岁的人，连脚都站不住，蹬蹬蹬，直往后面退。深夜，煤油灯下，瞧见这样一幅诡异的场景，我心中暗道不好，有过这样的经历，我知道这一定是中邪了，脑海里面过了一遍，下意识地抬起手，将这一桶井水就朝着前方泼去。

井水属阴，化而显形，一下泼到了小妮的背上，我立刻瞧见一个不一样的透明气团，附在了小妮的脑袋上。

在那井水落地的一瞬间，我瞧见了一双怨毒的眼睛猛然回过头，朝着我狠狠瞪了过来。

我被这么一瞪，小心肝都不由得颤了起来，然而随后便是一阵气恼——哼，那山溪里面的水鬼儿，积阴不知多少年，都被你二蛋哥给超度了，我未必还会怕你这生下来没有几天的小婴灵？心中想着，我三两步冲上前去，朝着小妮的肩膀就是一抓。小妮正在死死掐着张知青呢，被我这么一抓，就想甩我爹一样，把我甩开，结果却发现我依旧缠住，猛地扭头看来，却见我口中念念有词，一副捉妖驱鬼的模样。

我口中念的是“登真隐诀”，当日超度附在我身体里那小水鬼儿的法子，不过当日是那青衣老道的功劳，与我无关，而没有气感的我此番念来，倒是没有啥子威胁性，反而使得那婴灵的仇恨转移到了我的身上。

“啊.....”

一声厉喝，就在张知青准备咽下最后一口气的时候，他女儿终于放开了他，而是朝着我这边扑来。

我学道三年，无数道经充斥于脑海，然而真正派得上用场的本事却并不多，一就是念念超度，二来就是持符念咒，三也就是有点儿入门的粗浅把式，原本拼气力是比不过中邪的小妮，只有引火烧身，瞧见她听不得我念叨，朝着我这里扑来，我便往旁边闪开，然而刚刚一回头，便听到一阵阴风拂面，接着一阵巨大的撞击力，将我给朝着墙壁推去。

我回身一搂，正好抱住了小妮，那年我十一二岁，而小妮才五岁半，个子矮我一大截，却没想到那力气比牛犊子还要厉害，我刹不住脚，三两下，后背便结结实实地撞到了墙上。

前面说过，我家是木房子，楼板都是木头做的，我这后背一接触，便感觉那木板像纸糊的一样，喀嚓一声裂开了，竟然被小妮扑出了房子外面去。

龙家岭的房子是依山而立，一栋挨着一栋往坡上爬，我家的下坎是王狗子家，而我被扑出了房子后，直接坠落三四米，掉到了王狗子家的房顶上。那个年代的人家房顶上面铺的不是瓦，而是从杉树上面剥下来晒干的皮，我和小妮一起坠落王狗子家，三两下缓冲，就又砸落在地上，我垫在下来，被摔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一口老血就喷了出来，扑来了小妮的脸上。

这一口血救了我的命，当初青衣老道镇压我体内的邪性，从双手中指各进出一滴血来，射入我的眼睛里，融入血脉，行于周天，已经跟我整个的体内融为一体，此番吐出来，却听到那小妮整个人一声厉叫，一阵青烟就冒了出来。

被我的血一激，附身在小妮之上的那婴灵顿时就开始分崩离析，然而它仿佛在瞬间又恢复了气力，双手又朝着我的脖子掐来。

而就在此时，一道寒光出现，小妮吓了一跳，翻身滚落一边，我抬头看，却见胖妞居然也从我家跳了下来，手上还捧着我从神仙府里面带回来的小宝剑。屋子里面像打雷一般，王狗子他爷爷人来了，瞌睡本来就不多，出门一瞧，吓了一跳，朝着我大声喊道：“二蛋，你在做什么？你.....”这话儿还没有说完，便瞧见旁边的小妮张开嘴，一双眼睛蓝幽幽的，顿时就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手捂眼睛，吓得背过了气去。

我接过胖妞递过来的小宝剑，心中稍微有些安宁，这小宝剑是青衣老道留下来的，虽然只是切菜切肉的小玩意，比匕首长不了多少，但锋

利无比，说不定也有镇邪的功效。

不过当我举起这剑来的时候，那小妮又朝着我扑来，口中还含糊不清地喊道：“为什么，为什么，爸爸不爱我，妈妈喜欢别人多过于我，你这臭小子，也要与我为敌？”

她不管不顾，朝着我这边扑来，我的心中就有些害怕了——不错，我手中有剑，又尖又快，但是作恶的是那怨气不散的婴灵，而不是小妮，我总不能把她给捅了吧？这么一想，我也没了主意，就朝着旁边跑，而那小妮则跟着我屁股后面追，一逃一追，两人就在王狗子家的堂屋躲起猫猫来。这时候王狗子他爹和他娘都起来了，喊住小孩不要出房间，然后掌了灯来看，问我是怎么回事？

我摔得七荤八素，又给小妮追得狼狈而逃，哪里有时间顾得上回答，只是闷着头跑路，这可把王狗子他爹惹恼了，冲过来拦住我。

我脚步快，一下就闪开去了，而小妮却被他给拦住。

我冲到门口，去拉那木门闩，手忙脚乱，听到后面“啊”的一声叫喊，回过头去，瞧见拦住小妮的王狗子他爹一屁股坐在地上，僵直不动，而那小妮又朝着我这边跑来。胖妞在我旁边吱吱乱叫，而我也有些慌了，几次都没有摸到门闩的位置。不过在最后关头，我终于将门给打开了，跳了出去，就在小妮冲到近前来的时候，我把门猛地一关，身子死死抵在了上面。

轰——

那门一阵巨震，背靠着门的我感觉到五脏六腑都在打结，整个人都是要飞出去了。不过我暗自扎着马步，终于定住了身子来，就在我准备迎接第二次冲击的时候，前边打来一道手电，照在我惊惶的脸上，接着我听到了罗大扁他爹撵山狗的声音：“二蛋，你这是在做什么？”我血气翻涌，哪里还能回答他的问题，一张嘴，就是一口血喷了出来，撵山狗好像没有看到，走上前来继续问：“二蛋，张知青有没有在你们家……”

他这句话还没有问完，我预期之中的第二次冲击如约而至，轰的一下，撞在了我的背脊上，我再也抵不住了，整个人一飞，直接摔到了王狗子家门外的田坎上。

我摔得晕晕乎，却还是扭过头来，瞧见小妮桀桀怪笑地冲出，朝着我这边走来。

而就在这个时候，从撵山狗身边突然闪出了一个黑影，直接迎上了中邪的小妮。

第十八章 哑巴努尔

来人身手极好，正面迎上小妮，并不与其较力，而是以一根木棍子压住了小妮，连消带打，居然将势猛如虎的小妮给压制住，一点儿也不落下风。

我从天边爬起来，瞧见那是一个头上包着蓝黑色布条的苗族少年，看年岁要比我大两三岁，骨架挺大，英姿勃勃，抿着嘴不说话的时候，十分冷酷，一根长木棍舞得虎虎生风，眼睛目不斜视，很认真地盯着面前这个少女，一棍一个动作，缓慢而有效，将不断咆哮的小妮给制服着，不让她伤到自己。我瞧他的动作，行云流水，简直可以说得上是舞蹈，或者艺术，心中不由得一阵敬佩，想着我要有这等本事，那就好了。

很快，那个苗族少年便将小妮给按倒在地，用木棍死死抵住，将左手中指在嘴中一咬，然后在小妮的额头上画了一个“S”字。

一道微微的光华升起，原本暴躁不安的小妮身子瞬间柔软下来，眼神发直，轻轻叹了一口气，人就再次昏迷过去。

瞧见这利落的身手，我不由佩服得五体投地，拍了拍身上的泥土，一抹唇边的鲜血，便凑上去打招呼道：“这位大哥，好身手啊，不过你可千万别伤害这个小女孩，她是无辜的，只是中了邪……”那人回过头来，看了我一眼，目光立刻就落在了我手上的小宝剑上，瞧那出鞘的剑刃寒光凛冽，眼睛就变得狭长起来。

我看着他冷冷不说话，心中便有些不满——不过就是耍一手好棍法而已，有什么了不起的？

不过人家到底救了我的性命，便算是热脸贴上冷屁股，我都要感恩的，于是上前来，跟罗大扁他爹撵山狗热乎道：“罗叔，你们怎么赶过来了？”撵山狗拍着我的肩膀，说：“你别着急，我们刚从田家坝赶过来，是专门赶过来找张知青和小妮的，努尔判断张知青家的脏东西转移到了小妮身上，没想到你们这边正好就打了起来——没想到大扁说的是真的，你竟然有这等本事，不错，不错！”

他拉着我走到门口来，跟我介绍那个冷酷帅哥：“这个是努尔，梁努尔，是蛇婆婆的徒弟，专门过来给张知青家解决麻烦的。”

撵山狗瞧见我冷帅哥努尔不说话，露出了善意的笑容：“努尔是个聋哑人，有时候听得见，有时候听不见，也不会说话……”他说完，开始

朝那冷帅哥做手势，他眨了眨眼睛，明白过来，朝着我露齿一笑，展现出了十分阳光的笑容，还张嘴说道：“阿巴、阿巴……”不知道为什么，我刚才看到这小帅哥又帅又厉害，心中莫名生出几许敌意，然而瞧见他这般阳光灿烂的笑容，又有些心酸，这老天还真的是不公平，这样完美的一个翩翩少年郎，竟然是个哑巴？

难道这世间又帅又有本事的少年郎，就只有我二蛋哥一个么？当真是寂寞如雪啊！

这心思一转，我走上前来，跟撵山狗讲起了刚才发生的事情，而我爹、我娘、我姐和张知青也从我家匆匆跑了下来，再加上王狗子一家，一时间热闹极了。张知青过来看自己的女儿，先是道谢，忧心忡忡地问她女儿的情况，我是完全不懂，努尔倒是懂一些，连比带划地通过撵山狗的翻译，告诉我们：“这小女孩是被婴灵附体了，这可不是普通的婴灵，是天上的星辰转世，以后是要做大人物的，可惜还没出声就夭折了，心中怨愤不平，所以才会闹事。”

听到这说法，我不由得想起了自己，青衣老道说我是山鬼老魅聚邪，所谓聚邪，就是能够勾引一些邪物着附，难不成这小妮的弟弟，也是这么一位？

要真的是如此，也就解释了刚才那婴灵为何这么厉害、连我口中精血也不惧的缘故了，这样的孩子，当真是不如不生出来。

便是我，倘若没有生出来，说不定这世间就少了许多麻烦事。

努尔是名震麻梨山的蛇婆婆徒弟，虽然是个聋哑人，但是通过手语比划，却是能够指挥着我们行事——无论是张知青、一枝花还是张狗子他爹，所有被小妮或者婴灵触及过的皮肤都呈现出一种油黑发亮的怪异色彩，这些是凝聚成形的阴气，最是污秽，一旦沾染在身，便会持续不断地招惹阴灵，并且会虚弱无力，过不了多久，就只有死路一条。反倒是我，因为血精气旺，倒也没有什么大事，只是受了震动，腰酸腿疼。

破解的法子也并不是很复杂，让人用生姜和红糖熬煮，先是大火，再改小火，又复大火煮熬至浓浆状，一半涂抹伤处，一边吞服入口。

完成这一切，杀一只天天打鸣的芦花大公鸡，取最早流出来的那一股血，涂抹干涸的糖壳外面，即可。

生姜性味辛温，有散寒发汗、化痰止血的功效，红糖性温味甘，益气补血、缓中止痛，一将一臣，辅佐有功，而大公鸡每天对日打鸣，吸食朝气，第一股血最是阳刚，对于驱除阴寒也最是了得，在五姑娘山顶我虽然主习道经，但是旁门杂类的也都学了一点，看完顿时心生敬仰，

看来这哑巴少年倒也是有真本事的。经过这一番动作之后，三人身上的阴寒也得到了极大的缓解，黑色渐淡，不知不觉就已经是白天了。

这一夜哑巴努尔一直都在忙活，而他所有的话语都通过撵山狗来翻译，胖妞这个小猴子跟在后面学，竟然也有模有样的。

忙活一夜，我也顾不得身上的酸痛，凑到撵山狗旁边打听努尔的情形：“罗叔，这努尔到底是咋哑的啊，我看他会得可多，一点也不像是不正常的人……”撵山狗叹气，看着一脸认真地给三人查看伤情的哑巴努尔，说：“他也是个苦命的孩子，听说是蛇婆婆从山里面捡来的孤儿，养大到了六岁的时候，被一条罕见的铁骡火线蛇咬到，结果就说不说话了，听力也越来越下降，不过越是苦难，他越是有灵性，跟着蛇婆婆学了一身本事，这回我进山求助，蛇婆婆老了走不了路，便由他陪着过来，我也不晓得行不行，不过现在看来，绰绰有余，颇有蛇婆婆当年作风啊……”

我二蛋最是重英雄，听到撵山狗这么讲，便凑上先去跟哑巴努尔热乎。他那人也好玩，不笑的时候冷冷的，一副生人勿近的样子，而露齿一笑起来，就显出了孩子的稚气，手语并不难，我连蒙带猜，跟他聊得不亦乐乎，旁边的胖妞也加入了我们的队伍，不时扮个鬼脸，惹得我们哈哈大笑。

看得出来，哑巴努尔人很不错，就是平日里跟人的交往比较少，也不太会笑。

努尔出手，终于三个受到牵连的人给弄得差不多，便是接触婴灵最久的一枝花，也逐渐清醒过来，明白了此时的状况。解决了其他人后，现在我们唯一头疼的，就只有被那婴灵附体的小妮了。我瞧过了，那头婴灵十分的顽固，执念过重，非要来世间走上一遭，受到我和哑巴努尔的干涉过后，就紧紧地缩在了小妮的意识中，使得那小女孩儿昏迷不醒，面目发青。

我跟努尔自我介绍，说是修道之人，于是他便跟我商量一通，我也听不懂，胡乱应答，连连点头，努尔露出了雪白的牙齿，准备今晚驱灵。

吩咐一应之物，张知青都准备齐全，月过中天，我们来到了田家坝小妮家中，准备了驱灵之术来。

为了不丢人，这次我带了青衣老道留下的符袋。

第十九章 巫门除灵

尽管身上带伤，但是为了瞧一瞧这苗疆的驱灵之术，我还是带着胖妞赶到了现场，同时来到张知青家的，还有撵山狗和我爹。

白天的时候，我已经缠着撵山狗学了很多手语的意思，此刻连蒙带猜，也能够了解哑巴努尔的好多想法，但见他找来了一个香案，摆在了堂屋神龛的前面，用今天早上杀的那只芦花大公鸡剩下的血，在自己脸上，左右均匀地抹了三道，本来一个清秀少年郎，此刻却是显得有些狰狞起来。接着他开始往房屋四角撒米，这米是新季的糯米，散发着谷香，然后他用积年的香灰在地板上画起了一个大大的圈子来。

这圈子古怪，又不圆又不方，仿佛随意挥洒，然而我瞧见他脚步规则，那手稳定，一丝不苟，便晓得这圈子，有着极深的讲究。

瞧见哑巴这般的认真，一步一撒，嘴角紧紧抿着，我不由得一阵羡慕。

有时候，人真的是需要对比，比起龙家岭的村民来说，我自觉是读过几年道经的，然而面对着这样精通巫术的苗家小子却打心底里敬佩，这不同于对青衣老道那种高山仰止的敬仰，而是作为同龄人的一种艳羡。

在画完圈之后，哑巴将小妮平平放在圈起来的地板上，然后将神龛上面的蜡烛点燃，开始随着那烛火闪烁，摇动手中小鼓，跳起了大神来。

跳大神是一种宗教祭祀，是一种用特定的舞步和音乐、与非人交流的手段，不仅仅流行于东北，而且在苗疆的许多偏僻地方，都有出现，不过那个时候破四旧已经很多年了，红卫兵打砸抢，就算是山里面这封建迷信也得收着，所以瞧见的人并不多，我便是从未有见过，自然是十分好奇，一边看，一边与我所学的道经作比较。

我所习的，无论是《登真隐诀》、《清微丹诀》还是《太上三洞神卷》，都是高屋建瓴的大道之法，提升的是眼界和精神修为，但是对于具体和细致入微的东西，却并不是很明了。

我知道，这其实也是因为我自己本身的缘故，许是老鬼怕我学了本事作坏，所以才只传道，不传术，希望我能够休养心性，也让我空有屠龙术，却无施展之处。

一阵极具癫狂的跳动之后，原本直挺挺躺着的小妮突然睁开了眼睛

来，哗的一下，半边身子就坐直了，冷冷地看着一边跳大神，一边摇小鼓的哑巴努尔。

她安静极了，不吵也不闹，旁边围着的有张知青一家人，别人且不说，一枝花刚刚失去了孩子，又见到自己的女儿这般模样，心早就碎了，瞧见女儿突然醒过来，便哭喊着上前：“妮儿，妮儿，你到底怎么了？”哑巴跳动不休，我在旁边拦住，冷静地劝告道：“姨娘你先等，现在小妮还没清醒。”

张知青和撵山狗等人过来把一枝花拉住，而哑巴则拿眼神看我。

先前我们有过约定，他言语不便，则由我来与那婴灵交流。为了和这英俊的哑巴少年平辈论交，我特地将自己吹嘘得师出名门，此刻走上前来，迎着小妮那平静而无畏的目光，腿肚子不由得又打起了哆嗦来，深吸一口气，这才问道：“孩子，你既然没有来到这个世上，不如就回去吧，不要再闹你爹娘了。”

小妮的脸上浮现出一丝冷笑来，嘴唇上扬，寒声说道：“凭什么，凭什么你们就来得，而我就只有回去--我不愿！”

这婴灵太过执着，脾气又硬，智商也是极高的，我没有办法，只是晓之以情、动之以理地劝，然而这东西倘若肯讲道理，就不会一直缠在这里了，说到后来，它便不怀好意地摸着自己的脖子，恶狠狠地说道：“你们快滚，要不然就放我好好在这里活着；要不然，我就跟她同归于尽。”

它说得狠厉，不知不觉手指突然变得又黑又尖，竟然是朝着脖子处抹去。

我们没有人怀疑它的决心，这世道，穿鞋的总怕光脚的，它本就后是个死物，未必还会怕死么？一枝花当场就崩溃了，瘫坐在地上，泪眼婆娑地喊着“作孽”。她哭得越伤心，那被婴灵附体的小妮便笑得越得意，而就在此时，一直忙乎着跳大神的哑巴突然一顿，抓一把香灰塞进嘴里，口中“阿巴、阿巴”地叫，一喷，那香灰便全部都喷在了小妮的脸上。

这香灰，供奉的是往来的神仙灵物，天生就含着一股子信念之力，小妮猝不及防，迷瞎了眼睛，“啊”的一声叫唤，伸手去抹眼，而就在此刻，哑巴一步踏前，整个人的脸上无比威严，受呈揽雀式，轻轻拍在了小妮胸口。

他这看着仅仅只是一拍，然而在短瞬之间，却连着拍打了三次，一击更比一击重，房中凭空生出一股阴风，围绕着小妮盘旋而起。

我晓得这是哑巴将小妮体内附着的婴灵给强行地逼迫出外，当下也是不做犹豫，口中默念道：“上清有命，令我排兵。罡神受敕，佐天行刑。追问鬼贼，立便通名。唵吽吒唎，聚神急摄！”

此乃捉缚咒，源自《太上三洞神卷》这本符篆宗的大典之中，最为有效，但对于我这等连气感都没有的人，原本倒也没有什么作用，只不过我在刚才偷偷地咬破了双手中指。这中指血最是阳刚，而我二蛋又是正正经经的童子之身，一番导引下来，那婴灵竟然被我给定在了当场。

而这个时候，哑巴直接抄起旁边预备好的无根水，朝着小妮的身上洒去。

这所谓无根水，也就是晨露夜珠，或者做饭时锅盖上面的水汽，准备得匆忙，所以不多，但是仅仅这么一小碗便已足够，被那无根水淋过之后，那婴灵便显了形，而且还回不得小妮的身体内。

凭空中浮现出一个透明的小娃儿，眼睛鼻子都长在了一块儿，口中发出一种超越了听觉范围的尖利喊叫，我正当前，感觉脑袋好像被重重一敲，耳膜都要裂开一般，不过面临当场，我也不怯，抬手便是一巴掌，朝着那空气打去。

无根水转瞬即逝，那婴灵化作一股气，消失不见，我的手打到了空处，指间没有触感，只是感觉半边胳膊都发凉，阴疹疹的，接着我感觉到一股阴风贴着我的衣服，从背脊滑走，朝着不远处的一枝花扑去。

这婴灵虽然先天极强，但到底还是一个没有孕育出生的孩子，一遇到危险，便想着往母亲的怀里钻，然而此前哑巴用香灰画得那道圈子又岂是摆设呢，刚刚一奔出，便好像碰到了无形的气墙之上，整个堂屋都是一阵颤抖。我与哑巴对视一眼，一起弯腰，将躺在地上的小妮拉着，抬着跑出圈子外面。

我走前，哑巴押后，我们各拉着小妮的一只手，这小女孩儿还没有长开，体重轻得很，我们一提就起，然而就在我即将跨出那香灰圈外的時候，感觉到后背被撞了一下，浑身冰冷发麻，一个踉跄，便跌倒在地上去。

连滚带爬，不过好歹也逃出了香灰圈，那婴灵依旧留在里间，看不到形，但不断地撞击，弄得整栋房子不停摇晃，哑巴掏出腰间一个竹筒，准备将这婴灵浇灭，然而我却拦住了他，盘腿而坐，念诵超度经文。

我足足念了两个多钟，口干舌燥，那动静小了，又过了许久，凭空生出一道烟，朝着房梁飘去。

这个时候的小妮已经苏醒过来，虽然虚弱，但是却已经恢复正常，所有人都欢欣鼓舞，然而这时，哑巴却走到我面前，用碗底剩余的净水在地板上写下六个字：“她没事，你有事……”

第二十章 通家之谊

我的超度咒文，并非什么强力的东西，不过就是劝人向善，消磨斗志和戾气，听久了，自然而然的受不了，这是一个水磨功夫，但凡能够闯荡码头的和尚道士，都会这么一点。

婴灵虽然无形，但是却能够去感受，这并非通过炁场，而是一种心灵上面的沟通，我能够感受到那一缕青烟，便是婴灵化散、度化的具象，心中正想着大功告成之时，瞧见哑巴在我身前的地板上写下这么一句话，顿时就有些疑惑起来。

我与哑巴努尔，相熟不过一天，按理说不会有太多的信任，然而人之间总是不同的，有的人相交一辈子，都疏远，而我与这个笑起来有如春风拂面的哑巴少年却是一见如故，他说的话，可比那真金还真。

面对着我的疑惑，哑巴开始给我解释，配合着手语和撵山狗的旁白，我大概清楚，原来在刚才最后一下，那东西自知必死无望，便将一部分戾气递出，钻入我的体内。

此戾气属阴，性刁且寒，平日里如冬眠毒蛇，毫不起眼，但却如附骨之蛆，源源不断地祸害于我，并且还会在关键时刻，置我于死地。此物深入膏肓，药力不能达，唯有缓慢调养，徐徐化解。

虱子多了不痒，债多了不愁，听得哑巴的意思，我反倒是笑了起来，说：“我二蛋本来就是倒霉蛋儿，若是换了别人，这还要哭上两场，是我的话，过眼云烟而已。”我说得豪气，哑巴似乎听懂了，从腰间解下一个皮囊来，拧开盖子，自己喝了一口，然后递给我。我闻了闻，浓香甘爽，微微带辣，是酒，我没喝过这玩意，但是瞧青衣老道喝过，甘之如饴，知道是好东西，也抿了一口，火辣辣，只烧心，结果呛得只咳嗽，不过咽过味儿来，倒是绵长。

哑巴咧嘴大笑，然后过去看小妮去了，撵山狗过来拍我的肩膀，说：“二蛋，真男人。努尔他这样的生苗人，最重英雄，肯把腰间的酒给你喝，算是认下了你这朋友了……”

我抹着嘴边的酒液，也跟着笑，心里面豪气十足，觉得能够交上哑巴努尔这样的朋友，怎么样都值得。

哑巴忙活好久，终于确定小妮无事，弄了点宁神养气的汤药，使其睡去，又找到张知青一家，告诉他们，这婴灵之所以会困扰许久，是因为它天生就是不凡人物，如果生下来，必定名扬天下，然而这回走投无

路，才会心生怨恨，这怨灵虽解，执念未消，五年之内且先别要孩子，不然它还会过来叨扰，以后的初一十五，上一炷香，也算是尽一尽父母的缘分。

这些一一应下，哑巴便不再停留，而是提着张知青家准备的礼物，与我们一同返回龙家岭。

他是住在撵山狗家里，我也没有归家，而是腆着脸一起混过去。那婴灵十分难以对付，所以即便是蛇婆婆的弟子，哑巴也有些精疲力竭，不过他并没有多说什么，很认真地走着路，一步一个脚印。我从小顽皮，伙伴也多，但是从来没有见过这般模样的同龄人，虽然他才比我大一两岁，但是给我的感觉，好像那大人一般，心里面有着许多心事，和悲伤的过往。

那天晚上我是在撵山狗家睡的，我和哑巴睡床，罗大扁被我们挤得只有睡地板，我跟哑巴说了好多话，从小时候的各种囡事，到后来上了五姑娘山，与胖妞、小白狐儿一起生活的日子，都讲。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对这个哑巴少年有着特别的亲近之感，他很认真地听着，不时还点头比划，又冲蹲在房梁上的小猴子胖妞笑。

本来十分疲惫，但是这一聊天，不知不觉东方的天色就明朗了起来。

哑巴本来是打算解决完这里的事情，就回山的，然而跟我聊得默契，第二天居然也没有动身的念头，而是与我把臂言欢，同游龙家岭，在后山的山坳子里面，他也不藏私，给我亮起了他嫡传的苗巫十二路棍法。他手上的那个木棍是用那杉树芯做的，自小就有，表面早就被汗水浸透，气息养足，长不过三尺，两头滚圆，耍弄起来，却给人予重影无数的威风。

我跟老鬼修习的都是些粗浅的法子，站马步、打直拳，黑虎掏心，要么就是各种持符解咒的法子，像这种千锤百炼的套路，倒是少有，看得津津有味。

哑巴平日里应该很少跟人交往，除了跟我这话痨之外，也就和胖妞亲近一些，其他人，无论是罗大扁还是我爹，都不太爱搭理，唯独撵山狗跟他们寨子有些渊源，才会听一些。我们两个在一起玩了三天，他才返回深山里面的生苗寨子去，临走前依依不舍，还送了我一个小银牌，上面是一个硕大的牛脑袋，表面发黑，看着好似古物。我也不客气，收下后翻遍身边的物件，想把那小宝剑赠予他，他坚决不接受，最后拿了我的一颗塑料纽扣。

哑巴走后，我有事没事就往罗大扁家窜，缠着撵山狗叫我手语，那段时间把罗大扁他爹缠得没办法，后来看到我就躲，弄出了好多笑话。

张知青家出了那么一件事情后，他终于没有再想着调回城里去，每天依旧出工干活，安心地照顾一家人，不知道是不是出于愧疚，在得知我为了就小妮而受到了隐疾之后，一枝花总是带着小妮过来看我，有时带些吃的，有时就纯粹是走动，我还瞧见一枝花跟我娘在背地里嘀嘀咕咕，也不知道说些啥。

那时候我迷着学手语，整天净去逮撵山狗去了，倒也没有怎么留意这些，不过小妮在我家出现得多了，也明显地感觉到两家人亲近许多。

张知青是外来的，我爹也是解放前才到的龙家岭，两个男人还算是有一些共同话题，田家坝和龙家岭离得不远，两家走动频繁，不知道怎么地，小妮就认了我爹当干爹，而我也莫名其妙多了一个妹子。小妮从小就漂亮，皮肤像雪一样白，多了这么一个妹子，其实还是一件不错的事情，特别是这粉雕玉琢的小娃娃喊我二蛋哥，哎哟喂，骨头都有些酥了。

不过唯一让我不满的，就是罗大扁、龙根子和王狗子这几个龟孙，总是笑嘻嘻地缠着我，说二蛋哥，我给你当妹夫吧，以后都叫你哥。

当然，这些家伙都逃不过我的一番痛揍。

时间慢慢流走，又是一年过去，山外面早已经换了天，浪潮平息，拨乱反正，不过这些都不是我们所关心的，农民嘛，最关心的不过就是土坷垃里面的产出，是否能够填饱这一家人的嘴巴和肚子。我十三岁那年，龙家岭来了一支勘探队，说是要进山找矿，让村里出两个认识路的村民。细数整个麻栗山，要说熟悉这片深山老林子的，恐怕撵山狗要说第二，没人敢认第一了，所以他算一份。

后来有人听说山里面的瘴气重，又过来找我爹。我爹本来不愿去，但是人家出的酬劳高，他沉默了好一会儿，就接了这活。

那些人去探矿，来了近二十号人，说是最多几天就回来，然而这一入了林子，十来天都没有消息，留守的人和我们家属都慌了，我看着我娘和我姐那一日比一日担忧的表情，想了想，将小宝剑和符袋带在身上，便去找罗大扁，问他要不要和我进山。

第二十一章 林中吊尸

生于麻栗山的我们，在八岁的时候，就敢往山里面闯，时光匆匆，五年过去，如今的我和罗大扁都已经长成大人模样，那家伙他爹是猎户，肉食多，身体格外强壮，说是十六七岁的大小伙也不为过，而我也在五姑娘山生活数年，也一点怯意没有。

两个胆大包天的家伙那叫一个情投意合、干柴烈火，几句话说完，一拍即合，找到了村子里面留守的勘测队领导，说准备进山寻找。

勘测队这次总共来了二十多人，就留了三个在龙家岭，一个做饭的老头儿，还有两个领导，一个姓刘，一个姓马，刘领导四十多岁，穿着蓝色的干部装，四个兜，还带着黑框眼镜，马领导小他一点，眼睛狭长，脸颊上面有一道疤，十分凶悍。这勘测队进山二十多天，毫无音讯，他们也是焦急得很，但是我和罗大扁这般找来，还是觉得可笑，不想理我们，马领导还想把我们撵出门外去。

他们这德性让罗大扁十分气愤，勘测队里面有他爹，本事比他大得多，他不好比，便把我往前推，趾高气扬地说道：“知道他是谁不？上清派宗师李道长的关门弟子，本事厉害得很呢，我们也不问你们要什么，只要告诉我们，他们去哪儿勘探了，我们自个儿找去。”

罗大扁说得硬气，而我这些年来在青衣老道跟前打杂，回家之后又没有放下道经，隐然间有有一种超越罗大扁这种同龄人的沉稳，他们也是病急乱投医，拱手问起：“未曾请教？”

我瞧见这两个认真起来，倒也没有领导的架子，反而有些江湖的路数，于是不卑不亢地说道：“我早先遇劫，福缘深厚，倒是遇到一位老师，学了点毛皮。这事情本来也不想过问，不过随同勘测队一起进山的陈知礼医师，他是我爹，所以也只有冒险进山一看。”我说得淡然，旁边自有罗大扁将我的光辉事迹一一讲明，从溪边水鬼，到怨咒婴灵，抹去旁人功劳，然后娓娓道来，无限凸显出了我高大伟岸的形象，那两位领导倒也不敢怠慢，连忙把我们请进屋子里，一番盘问之后，那个姓刘的领导一拍大腿，说妥了，破釜沉舟，我们进山。

两个半大小子，带着一只猴儿，忽悠着两个勘测队留守的领导一起进山，太阳初升，我们就已经过了螺蛳林。

莽莽麻栗山，上百里的山路曲折，螺蛳林是最靠近外界的地方，进了里面去，就是大山——无边无际的大山，从东走是五姑娘山，打南便

走是我先前遭祸的小溪，再过去就是哑巴他们的生苗寨子。勘测队跟以前日本人的不一样，不是勘测铁矿，所以走的是北方。

出了螺蛳林，一进山，这路就不成路，兽径两旁的茅草愣是能比人还高，十分难行。

罗大扁这些年也不读书，跟着自家父亲满山窜，学到不少本事，他家那铁砂枪被撵山狗拿走了，手中只有一把磨得锋利的快刀，一路在前探路，身形矫健，倒也有他爹的几分风范。走了小半天，他发现了撵山狗留下来的标识，那是一种在树上刻出来的印记，他用手摸了摸，眉头发皱，反过来跟我商量：“二蛋，这印子可有些时间了，我爹他们怕不是遭了什么灾？”

这山里有狼，我是知道的，除了狼，据说还有老虎，还有好多老人口中奇奇怪怪的东西，但是二十多人啊，没有一个能够回来，莫非是像蛇婆婆这样的人，出了手？

没道理啊，罗大扁他爹常年跟这深山里面的生苗寨子换盐巴，结交下了很深的交情，要不然他也不能够将哑巴努尔从山里面叫出来办事啊？

事情有点超出了我们的想象，不过再难，那失踪的人里面还有我们两个人的爹，我们一定会找过去的。我们把事情反馈给了随同而来的两位领导，他们也没有多说，讲没关系，直接进去，到了指定的地方，我们再说。

说来也奇怪，这两位领导跟我们以前看到的干部不一样，背着两个大包，跑了这么久的山路，脸不红气不喘，神采奕奕，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常年在山里面跑的缘故。现在的时间还早，我们也不耽搁，再次往前走，每走一段路程，罗大扁总能够找到他爹留下来的独特印记，然后跟着这指引前进。

那两位领导对我和罗大扁十分满意，他们其实早就想进来了，主要就是因为不熟悉这山，怕转迷了路，现在有罗大扁在这里，就没有什么好害怕的了，催促着我们赶快前行。

山路难行，却挡不住我们对于失去亲人的恐惧。我们走得匆忙，而且还是瞒着家里人来的，所以除了几个粑粑，也没什么准备，但是勘测队的两位领导却是准备周全，军用扁水壶，还有好吃的罐头肉，都能够补充体力。一路走走停停，脚步匆匆，不知不觉就已经到了下午，我们来到一条宽敞的小溪来，两边是高高的山涧，那溪水也湍急，夕阳透过林间落下，能够看到那溪水的表面，有金色的反光出现。

我看到两位领导的喉咙不由自主地蠕动，立刻明白过来，这溪水下面的沙砾里面，有金砂，倘若是能够淘弄出来，还真的是一门绝佳的好生意。

果然，瞧见这场景，两位领导就走不动路了，将身上的背包放下来，从里面拿出一个簸箕形的漏斗，然后挽起裤脚，朝着下游稍微平缓一些的溪水里走去。若搁在平日里，我和罗大扁说不定也跟过去了，然而这金子再好，也没有爹亲，于是我站在岸边的石块上朝两位领导喊道：“刘领导、马领导，我们还要赶路呢，可不能在这里停留啊？”

刘领导低头在溪水里面寻找着金砂，而马领导则不耐烦地朝我们挥手喊道：“小孩，你们先在岸上找一找，我们勘测一会就上来。”

看到他们都掉进钱眼里了，十几口子的人命都及不上那些溪水里面的金砂，罗大扁立刻就想发火了，脖子憋得通红，我一把拉住他，低声说道：“你先别急，他们不找，我们自己找。”罗大扁被我劝下，仍然愤愤不平地嘀咕道：“这两个人，一点都不像是领导干部，反而像是掉钱眼里的资本主义。”

我没有回话，环目四望，瞧见在上游的一片草地那儿，好像有些东西，连忙拉着罗大扁过去看。

这溪水在山涧下面，上游下游都有巨石阻隔，便是我们，都足足爬了一刻钟，才到现场，瞧见这里就是勘测队的临时营地，有帐篷，有被褥，锅碗瓢盆，我在一个帐篷里还翻到了我爹的桐木药箱子。

地方是找到了，不过人呢？

我和罗大扁对视一眼，都觉得一阵古怪的感觉爬上心头，跑出这营地，朝着下游喊，说找到了。罗大扁的嗓门大，虽然隔着几块大石头，不过整个山涧都有回响，然而那两位领导都没有回话，我不知道他们是被金砂眯了眼，还是咋地，吸了吸鼻子，突然闻到有一股浓郁不散的臭气，便拔出腰间的小宝剑，紧紧握着，然后对旁边的小猴子说道：“胖妞，去看一看！”

胖妞得令，鼻间耸动，然后朝着旁边的小林子那儿窜去，我紧紧跟在后面，越往里走，那臭气越重，等我来到了跟前的时候，听到胖妞凄厉的嘶喊声，抬头一看，却见前方的树上，吊着四个舌头长长的尸体。

这些尸体已经半腐烂了，滴滴答答的尸液往下滴落，白乎乎的蛆虫在皮肤真皮层下穿梭，四肢垂落，那风一吹，我就跪倒在地，哇的一声，中午那午餐肉直接都给吐了出来。

第二十二章 茅山养鬼术

这四具尸体吊挂在杉树林中，两具面朝我们，脸已经腐烂，嫩肉外翻，蛆虫横流，实在是不堪入目，不过我却还是能够瞧出他们，即是勘测队里面的成员。

还有两具，背对着我们，风吹晃动，瞧那体型，跟我爹倒是有着几分相似。我吐光了胃里面所有的食物和酸水，胃疼，看着那尸体又心肝儿颤。在此之前，我哪里见过这阵仗，龙家岭倘若死了老人，那都是放在薄皮棺材里面发送的，吊起来这般腐烂，简直就是一件灭绝人性的事情，更何况其中还有一具尸体，跟我爹还有那么几分相像呢？

我吓得腿肚子直抖，而后面跟过来的罗大扁更是吓得“啊”的一声叫喊，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我皱了皱鼻子，感觉浓郁的尸臭里面又夹杂着新鲜的尿骚，低头一看，却是罗大扁的裤裆湿了一片。

瞧见了看来，罗大扁脸上露出了极度惊恐的表情，牙齿咯咯直响：“二蛋，这到底怎么回事啊，是谁把这些人都给吊起来了啊？”

他问的这问题，我也想知道，可是我问谁去？盯着那两具背过身去的尸体，我一个唿哨，胖妞便得了令，一个刺溜，身子便冲到了那吊着尸体的树下，爬上去，将绳子一拧，那两具尸体晃晃悠悠地转过脸来，一双眼珠子都掉了出来，白惨惨的，不过都不是我们认识的人。瞧见这，我的心中也放下了大半，此行凶险莫测，无论是罗大扁的老爹撵山狗，还是我爹，其实生还的可能都不大，然而没有见到尸体，那希望就仍在。

想到我爹，我便把所有的恐惧都压回了肚子里面来，口中暗自默念着“敕身咒”，朝着前方走去。

这“敕身咒”源自于《太上三洞神卷》雷霆、除病、驱疫、保生、救苦、捉鬼、伏魔等合计七百八十余则咒文之一，能够让人的心情快速放松。不过所谓“咒法”，需要言传身教，这话儿是有道理的，因为无论是语速、语音还是韵律，都会影响到咒文的通灵，我虽然熟读《太上三洞神卷》，但是身无气感，真正能够领悟精髓的也只有“敕身”、“火铃威光”、“消灾”、“捉缚”、“绝瘟”以及“会雷”几种，而且还都需要相应的符箓来配合施行，十分不便。

两遍敕身咒出口，我心稍安，强忍着那腐烂恶臭，走到那尸体之下，瞧见旁边有一对巨大的血色脚印，朝着林子深处行去，而在旁边，

则有好多凌乱的脚印。

瞧见这诡异的场面，我晓得事情已经十分不妙，肯定是出了什么岔子，要不然是不会有这么出奇的场面发生，我回过头来，喊罗大扁：“大扁，我++，你别蹲在那里了，快过来，我们过去瞧瞧。”

罗大扁没有移动脚步，连站起来都没有，而是带着哭腔喊道：“二蛋，我想回家，我不想再待在这里了……”

罗大扁萌生去意，然而我却是反而坚定了一直走下去的心思，回过头来，抱着罗大扁的肩膀，一字一句地说：“兄弟，行百里路半九十，也许我们在往前走一段路，就能够看到你和我的老爹了。你愿意现在就做一个逃兵，回去面对你娘么？”罗大扁想一想他爹缠着头巾，扎腰带，背着一杆枪的飒爽英姿，整个人便站了起来，咬着牙说：“行，我们过去看看！”

然而就在这时，从我们的身后传来沙沙的脚步声，从远而近，在这种充斥着恶臭和尸体的环境中，听着是那么的瘆人。

罗大扁的脸都变得跟纸一样白，猛地扭过头去，一看，“啊”的一声叫，浑身直打摆子，接着一声压低嗓门的声音响了起来：“这尸体，一直就在这里？”我抬过头去，来的是刘领导和马领导，两人浑身湿漉漉的，挽着裤管和袖子，一脸严肃地望着我们。

我也没有问他们在溪水里面到底有没有淘到金沙，而是站起身来，低声说道：“四具尸体，来的时候就已经这样了，看着腐烂程度，应该有些时日。”

刘领导深深吸了一口气，点头说道：“应该是来的第二天晚上，或者第三天清晨死的，老马，把人放下来，看看是怎么死的。”两人之中，以刘领导为主，马领导听了命令，走到树下，手连续挥了四次，那四具尸体便跌落到了下面的落叶间。他速度极快，但是我却能够听到有锐物的破空声，心中奇怪：“这勘测队的领导，怎么还有这耍弄飞刀的身手？”

我心中疑惑，不过为了避免麻烦，也没有多说，而是走到近前，瞧见马领导在那里嘀咕道：“妈的，小午、阿龙、伟杰、小七……死得真惨，早知道就不带你们出来了！”

他的话语冷冷，心中几乎要滴血了，然而刘领导却好似没有听到，而是从随身的包中掏出了一对塑胶手套来戴上，又有一把黄色小刀，开始翻检尸体。

这尸体各自在树上十来天，风吹雨淋，这山里面又闷又潮，早已腐

烂，小刀轻轻剖开那发胀的皮肤，立刻有一股子的尸气喷出来，我和罗大扁都受不了，站得远远，然而刘领导和马领导却是丝毫不受影响，一丝不苟。当时现场的气氛简直是凝重极了，别说罗大扁，我都有一种当即逃离的想法，不过最终还是忍住了，过了一会儿，我听到刘领导在对马领导低声说道：“是中尸毒死的，瞧这布置来看，是茅山养鬼术啊——你看他们几个腰间以下，大腿以上的皮肤，都是被剥走了……”

他说得玄乎，我的心却不断地往下掉——这勘测队的领导，怎么还懂解剖尸体？而且还能够把这些说得头头是道，好似真的一般？

莫非，他们跟那青衣老道是同行，也懂那些诡异的奇门法术？

若真的是如此，我先前在他们面前的吹嘘，可不就是鲁班门前耍大斧了么？

我的脑子里乱糟糟的，一时间没了主意，而这个时候，那个刘领导突然抬起头来，脸上还有几滴黄色的尸浆，冲我笑道：“二蛋，你说你学过一些道术，来帮我们参谋一下，弄成这么一个场面来，到底是什么目的？”

真人面前不说假话，我一点也不敢虚瞒，摆手推脱道：“两位见笑了，我只是个乡野小孩儿而已，就读过几天经书，也用不到实际的地方来，你们说，我们听就是了。”那刘领导看了我一眼，仿佛看穿了我一般，也不再说什么，而是跟马领导商量几句，接着站起来，将手套上面的尸浆擦干净，然后朝我们招呼道：“事情大概清楚了，他们撞到了不该招惹的东西，又没有拜好码头，所以殒了命。跟我来，我们一起去看看就是了。”

瞧见这极度恐怖的场面，刘领导居然没有一点儿紧张的表情，而是带着马领导，沿着那血脚印，朝着前方走。

我和罗大扁对视一眼，赶忙跟在后面，不过前面这两人也不知道怎么的，走得飞快，一转眼就快没有影子了，我们只有甩开膀子在后面跑，跑了一盏茶的功夫，我还在招呼胖妞，余光突然瞧见前面的罗大扁身子“嗖”的一下就不见了，吓得半死，而后便是脚下一空，整个人就朝着下方摔去。如此一落下去，顿时就摔得我鼻青脸肿，还没有反应过来，突然感觉到一只冰凉的手摸到了我的脖子上来。

旁边的罗大扁则大声地哭：“哎哟，你爷爷的，别摸我裤裆……”

第二十三章 暗夜惊变

罗大扁人如其名，这事儿我们一起玩尿泥的时候我便知道，听到他叫得这么犀利，我觉得摸在我脖子上面那只冰冷的手，反而没有那么阴森恐怖了。

接着黑暗中有一个人影站了起来，一把抱住了罗大扁：“我儿，你咋来了？”

我一听这声音，哎哟，居然就是我们一直在寻找的撵山狗，本来以为他这回九死一生了，没想到居然窝在了这个陷坑洞子里面来。罗大扁也听出了他爹的声音，浑身一阵激动，反过来搂住，大声喊道：“爹，你没死？哈哈，哈哈……”他笑得合不拢嘴，撵山狗却是一阵郁闷，敲了他儿一脑壳子，愤愤地说：“怎么，你狗日的想我死啊？”

两人一番热闹，解释完为何进山之后，我过去拉撵山狗的胳膊，小心地问道：“罗叔，我爹呢？”

撵山狗听我问起，刚刚激动的情绪又回落下来，一声长叹，说：“唉……”这一口气叹得我浑身发毛，脑海里立刻回荡起了那树上吊着的几具尸体，一屁股坐在地上，抓着撵山狗的大腿摇晃：“罗叔，你快讲，我爹到底怎么了？”

我这一摇晃，撵山狗也站不住了，跌倒下来，这时我才感受到了他的虚弱，问怎么回事，撵山狗苦笑着说：“你叔在这里待了十来天，随身带着的，能吃的都吃了，现在是饿得头昏眼花，怕是不行了。”旁边的罗大扁一阵激灵，立刻从腰间摸出一个铁盒子来，还有一个水壶，递给他爹。撵山狗低头一瞧，竟然是一盒午餐肉，喉咙里咕嘟一响，根本不作思量，一会儿的功夫，所有的东西便已经下了肚子。

午餐肉吃完，撵山狗美美地喝了一口水，长长出一口气，这才说道：“二蛋，我没有遇到你爹，当时太乱了，我见机不对就跑了，结果掉进这里，日月不见。”

我爹不知生死，我强自收敛起惶恐不安的心情，说：“罗叔，当时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弄成这个样子？”

撵山狗背靠陷坑边缘，又灌了一口水，摸着有些撑的肚皮，这才缓缓说道：“妈了个巴子的，原本以为这勘测队拿着正正经经的介绍信，是国家派来的人，没想到居然是资本主义的走狗……”

撵山狗是在进山第二天的时候发现不对劲的，一般来讲，国家的勘

测队等级都比较分明，有领导，也有技术员，还有做苦力的大棒子，然而这些人普遍都有些江湖气，称兄道弟这且不算，整个队伍除了一个姓王的老棺材盖子，其他人说话都是没上没下的。

他撵山狗是见过大世面的人物，心中仔细揣摩，心想着这些家伙莫非是那些盗墓的？听说很久以前，汉朝楚王的暗墓就藏在这片山里面，好些个做这种营生的土贼，走遍祖国的大好河山，就是挖这些老祖宗的墓地，然后把里面的文物刨出来，通过香港、老山等边界卖出去，拿到外国人的博物馆里面展示，能赚老鼻子钱。浪潮这么多年，整得肚子都吃不饱，人心思动，别说是这些人，就算是他撵山狗，都有些心动。

撵山狗把这事儿跟我爹讲起，我爹说他也知道了，而且还在想，这些人做的买卖不正当，心黑手辣，说不得还要害我们的性命。

说到这儿，两人就开始琢磨着到了晚上的时候，溜号走人了。

头天扎了营地，第二天白天的时候，勘测队十多个人开始撒了网地散开，有的还真的拿了仪器测量，有的人却是拿着一种古里古怪的长铲子，往土里面掏弄，还有的人就是观山看水，口中还念念有词。下午的时候出了事情，勘测队有一个半大小子不知道受了什么伤，那些人拉着我爹去查看，接着就没有见他回来，到了半夜的时候，撵山狗悄不作声地爬起来，带了白天准备好的东西，摸出来找我爹，结果刚蹲草丛里，就瞧见一股浓黑的烟子从山口那边飘过来，他心想坏了，连忙扯了块布，一泡尿弄湿，捂在鼻子外边。

他还没有忙活完，就听见有人的惨叫声传来，循声望去，看到一个高瘦的身影，带着几个身形僵直的家伙，从上风口走过来，四个守夜的勘测队队员迎上去，结果没两下，人就栽倒在了地上。

营地中间有篝火，旁边还有油灯，那几个黑影子走上前来的时候，撵山狗抬头便瞧见了一张僵硬的老脸，那脸好是三伏天的腊肉，油光水亮中又带着一种腐烂的气息。

麻栗山靠近湘西，这湘西三怪，赶尸蛊婆落洞女，他也都是有听过的，相比于心狠手辣的疑似盗墓团伙，这些神神怪怪的东西，更加恐怖，那死了都不算是一件事，可着劲地折腾人呢，撵山狗这纵横麻栗山的汉子再也扛不住了，也顾不得去找我爹，瞧见营地里冲出几个人影来，一边咳嗽一边朝来袭的人冲去拦截，他便猫着身子，朝着反方向跑，结果没跑出多远，这林子里黑漆漆，也没有见着，一步落空，直接掉进了这个土洞子来。

这土洞子是以前山里的猎人用来陷猛兽用的，挖得又深又陡，根本

没有着力点，而且时间久远，旁边走长了一圈草，十分隐蔽，他当时试了一下，爬不上去，正努力呢，结果没多久那声音就过来了，他只有蹲在这儿，不敢动了。

结果这一蹲就蹲了十多天，他把身上带的所有东西都吃完了，要不是下了两场雨水，说不定我们发现的，就是他的尸体了。

说完这些，撵山狗打了一个饱嗝，一把抓住我的胳膊，愧疚地说道：“二蛋啊，罗叔对不起你啊，没有把你爹也一起带出来。”这一日之间，我的心情起起伏伏，此刻也早已麻木，淡定地听着撵山狗讲完这些，平静地说：“没事，我爹不管生死，都要弄明白的。现在先不急。”

稍微歇了一会儿，撵山狗还发愁我们这三个是不是都要困在这儿了，我却站起来吹了一个口哨，接着这陷阱口掉落下来一根藤条来，又伸出一个脑袋，却是胖妞这小猴子。

瞧见这小家伙朝我扮鬼脸，我的心情不由得好了很多，胖妞跟了我三年，比人还精，根本不用我吩咐，就弄好了藤条。先是我，然后是罗大扁，最后我们两人一起将撵山狗给拉了上来。这一过程十分费力，三人上来之后，一起躺在草丛里直喘粗气。此间林深幽幽，阴森恐怖，我们也没有敢多歇，缓口气，便站起来，我看着团圆了的罗大扁父子，沉声说道：“罗叔，大扁，你们先回去报信，我这里，还要再找一下，没有我爹的消息，我不死心呢。”

才出虎穴，又入狼窝，这还是需要一定的勇气，撵山狗到底是顶天立地的山里汉子，几乎没有半点思量，一手拍着我的肩膀，说：“二蛋，叔这命是你救的，我跟你走。”

罗大扁也要与我同生共死，情况紧急，我也不推辞，带着两人一猴，悄不作声地往前面的林子里摸去。

走了不过一刻钟，前面的林子就开始稀了，接着原本静寂无声的林中响起了一阵嘈杂的响声，我们屏住气息，从旁边绕过来，摸到前面一看，却见到勘测队的刘领导和马领导正在一片低矮的茅草屋前，跟一个驼背独眼的麻衣老头儿对峙呢。

第二十四章 老鼠会与茅山宗

在此之前，勘测队的刘领导和马领导显然是已经跟那个麻衣老头儿，闹出了点儿动静，不过当我们过来的时候，双方已经在对峙了，那刘领导双手抱拳，恭声说道：“开门的山，走路的水，四海之内皆兄弟，兄弟我刘元昊，河南洛阳老鼠会，弄点小买卖，不晓得冲撞了前辈，还请见谅。”他摆明车马，我在旁边听得一阵心惊，瞧着架势，刘领导果然不是国家派来的勘测队。

麻衣老头儿一听，却是桀桀怪笑起来：“弄出这么大的阵仗，我当是何方人物呢，原来是一堆挖地洞、发死人财的家伙。实话跟你说了吧，你们的人，挖洞子挖到我这儿来，给我顺手都料理了，敞亮的买卖，管杀又管理。事情已经这样了，你说怎么办呢？”

这老头儿又驼背，又瞎了一只眼，脸上的皱纹还老得像松树皮，我打出生就没有见过这么丑的人物，然而偏偏是这么一个人，讲出来的话，却是那么的嗜血和邪恶，让人听了，不寒而栗。

他毫不客气，勘测队的两位领导也是勃然变色，脾气最是不好的马领导一步跨前，指着麻衣老头大骂：“你他妈的狂啥，茅山的人就了不起是吧，茅山的人，就能够胡乱杀人，是吧？”

马领导色厉内荏，而那麻衣老头显得更加淡定了，微微一笑，平静地说：“对啊，我就是这么一个人，怎么，你咬我？”

这话就像火星蹦到油桶里，双方谈不拢，瞬间就炸了，我瞧见勘测队的两位领导从背包里面，各自拿出了一把古怪的圆铲出来，就朝着那麻衣老头儿扑去。这两位爷都是体格强壮的中年男人，营养又好，跟当兵的一样，而麻衣老头儿佝偻着腰，根本就是個一碰就倒的糟老头子。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到有一种羚羊扑向狮子的悲壮和凄凉。

结果真的没有出乎我的预料，刘、马两位领导气势汹汹，结果冲到那麻衣老头儿的面前来时，身形突然一下就有些扭曲，仿佛脚下变得很滑，一下就摔倒出去。麻衣老头儿虽然看着风烛残年，但伸手却比我那胖妞还要敏捷，那人一腾空，像个大马猴儿，咕噜一滚，竟然出现在了刘领导的面前，右手高高扬起，眼看着就要朝着那刘领导的脖子间抹去。眼看就要得手，关键时刻，刘领导一个懒驴打滚，逃过一劫，而旁边的马领导也过来接应他，终于逃脱了危险。

经此一下，这两位领导的动作也就变得谨慎了许多，围在旁边与其周旋。

看得出来，两位领导都是练家子，那把式耍得有模有样，寻常三五个人，还真的对付不了他，然而他们强，那个麻衣老头更强，敏捷如狐，迅如猎豹，厉害得简直能算得上怪物，眼看着他们两个就要处于下风了，旁边的撵山狗轻轻碰了一下我，低声说道：“二蛋，你爹要在，估计就在那场屋子里面关着了。”

麻衣老头说把营地所有的人都给料理了，这话不知道说的是真是假，不过说明营地所有的人，基本上都落在了他的手上。我点头，没说话，继续关注场中的状况，虽然我们已经确定这勘测队的领导不是国家的，但是也希望他们能够赢。

比起喜怒无常、杀人如麻的那麻衣老头来说，他们还算是比较好说话的。

不过事情往往不会如人所愿，交手没多久，麻衣老头突然一晃动身体，刘领导的右臂便给他又尖又长的指甲给划了一下，一开始还没有感觉，结果没一会儿，半边膀子都开始发麻了，接着伤口处竟然冒出了烟雾来，腾腾而出，一股恶臭挥发。

“尸毒？”刘领导又气又急，朝着麻衣老头厉声叫道：“你好狠的心，难道你就不怕我们老鼠会大档头的报复么？”

麻衣老头一步踏前，将又尖又锐的指甲高高举起，丑陋的脸上浮现出了一丝狂傲的笑容，桀桀怪笑道：“老鼠会是吧，别说是你，就算是俞麟亲自来，你看我会给他面子不？”

刘领导捂着半边发麻的身子，看到麻衣老头一步一步地走上前来，一股凭空而起的恐惧涌上心头，不由得朝旁边大喊：“马韩九，救我啊……”然而这一转身，却瞧见原本与他并肩作战的马领导在不知不觉间，竟然将身上的背包丢开，撒开脚丫子就跑了。

“我++！”刘领导还没有从被同伴抛弃的失落感中走出来，听到风声一起，下意识地挥铲去挡，结果发现脖子一热，整个视界竟然直接朝上面飞了起来。

硕大人头，凭空飞起。

我紧紧捂住嘴巴，瞧见刘领导的脑袋朝着天空飞起，巨大的体内气压将那鲜血喷出了七八米的高度，而造成这一切的，仅仅只是一个驼背瞎眼的老头，用那又尖又长的手指甲弄出来的。这场面实在是太让人震

撼了，我感觉自己陷入了巨大的惊恐中。

杀完了人，麻衣老头毫不在乎，甚至将舌头伸出来，舔了舔漫天的血雨，然后一点儿不停留，朝着远处马领导的背影追去。

两人远走，刘领导的无头身躯还在那儿痉挛抽动，我豁然而起，朝着撵山狗说道：“罗叔，你们在这里放哨接应，我去那屋子里看看。”我抬腿便走，撵山狗也没有阻拦我，而是嘱咐我道：“二蛋，小心，他还有同伙的。”

说话间，我已经带着胖妞绕过林子，慢慢地接近了那片茅屋。

这茅屋一共五间，连成一行，建得一点也不符合常规，歪歪扭扭，好像一推就要垮掉一样，跟那麻衣老人的长相倒也是绝配。有胖妞这飞檐走壁的小家伙在，我也没有贸然进去的心思，而是挥挥手，让胖妞先去打个前站。胖妞不是寻常的猴子，跟了我这几年，最是机灵，一低头，直接就攀上了屋梁，朝着里面钻进去，没等一会，我听到“嗷嗷”两声，却是胖妞给我发了信号，于是推开门，走了进去。

一进屋，便有一股浓烈的尸臭迎面而来，没有准备的我几乎一头栽了地。

好不容易忍住了这一股让我胃中翻江倒海的恶臭，我抬头打量这房间——我去，空空荡荡的，除了角落有一个木板床，比我家都还要穷。我瞧见胖妞蹲在对门的屋梁上面嗷嗷叫，晓得它是有了发现，于是强忍着心中的恐惧，推开第一扇门，瞧见两旁都有黑幕垂落，也没有心思打量太多，一路“蹬蹬蹬”，穿门过户，一直都在了第四间，突然感到温度骤然变得好高。

胖妞从上面一下蹿来，将旁边的幕布掀开，我抬头一看，却见五个光着膀子，下身就穿着一条大裤衩的男人，正在往一个大灶里面添着柴火，而那大灶之上，有一口巨锅，里面咕嘟咕嘟地煮着什么，因为太高，所以我没有瞧见，但是一股带着腥味的肉香充斥着整个房间，与之前的气味一冲，整个人就感觉又要吐了。

胖妞把遮住这灶间的幕布拉下，将这整个场景都显露在我的面前，那些人一点儿反应都没有，继续地往灶里面添加柴火，还有两个一身肌肉的汉子，站在高高的灶台边，用巨大的铲子在锅里面搅和着。

我看着其中有一个人格外眼熟，一脚走上前去，拉住胳膊，一把转过来，不由得大声喊道：“爹！”

第二十五章 勇闯尸屋

这人的确是我那失踪十来天的老爹，龙家岭的赤脚医生陈知礼，几天不见，他变得又黑又瘦，眼睛小了，眉毛没了，浑身湿淋淋的，汗出如浆，像刚从水里面捞出来的一般，散发着一股浓烈的汗臭味。

不过被我拉着，我爹却根本没有认出我来，而是一挣扎，将我的手甩开，对我不管不顾，若无其事地继续往炉灶里面加柴火。

我的目光从我爹那茫然而没有焦点的眼神中，移动到了他的额头上面来。

我看到了一张黄黑色的符箓，中间用大笔勾勒着四个大字“敕令吾尊”，两侧用狂草连续，一路拖下，首尾相连在了一起来，形成了一个完美的回路。这符箓的颜料，与青衣老道的那朱砂不同，完全就是凝练而出的鲜血和尸油，看着十分狰狞可怖，我心中震撼，晓得我爹之所以认不得我，就是因为这个东西。

我退后两步，瞧见没有人管我，于是使劲儿吸气，也顾不得这肉香和尸臭在鼻腔里如何翻腾，心中不断地告诉自己，冷静，冷静，要想活命，要想将爹救出来，我只有冷静下来，才可以。

在沉思了一会儿后，我终于从三年所学的道经中，找到了破解的办法，虽然没有试过，但是值此之机，我也没有太多的法子，只有拼了。

当下我将右手中指咬破，然后一步跨上前去，将我爹再次拉拽过来，带血的手指抵在了他的额头上，口中快速地喝念了一遍《太上三洞神卷》中的净秽咒：“玄天正气，黄老之精。吐水万丈，荡涤妖氛。三魂守卫，七魄安宁。形神俱妙，与道合真……”

一遍念完，我也不管这是否是老鬼当初教授的韵味，将这黄纸符一把扯下，然后咬破舌尖，伴随着一阵剧痛，朝着我爹的脸上喷去。血雾中，我瞧见我爹的脸色几经变化，从麻木不仁，到戾气横生，接着回复清明，愣了一会儿，抓着我的胳膊问道：“二蛋，你怎么在这儿？”听到我爹这么叫我，我整个人都感觉到了一阵无比的快活，紧紧抱着我爹，说：“爹，你终于醒了，你自己瞧瞧，你在干啥呢？”

刚才离得远，而我又矮，所以看得不仔细，这会儿走近了灶台，才发现这巨锅里面散发出来的肉香为何腥味十足，全部都是因为这里面熬煮的东西在作怪。

这里面是什么呢？剥得光光的人，横七刀竖八刀，斩得规规矩矩，

全部扔到大锅里面熬煮，那些胳膊啊腿、脑袋什么的在里面翻滚不休，蜜色人油浮在表面，厚厚一层，散发出浓烈异香。瞧见这场景，我爹顿时就忍不住了，一股酸水从胃中翻腾而起，化作水箭，全数喷洒在了旁边一人的脸上。

这酸水又臭又腥，然而那人根本就顾不得这些，表情僵硬地往灶底里添加着柴火，那认真的劲儿，别说别人，就算是我都有些佩服了。

我爹吐完，自己缓过劲儿来，一把抓着我，说：“二蛋，快跑，快离开这里。”

我爹平平凡凡、普普通通的一赤脚医生，哪里见过这种场面，下意识地就想逃，而我下意识地瞄了一眼旁边几个还在熬煮人油的勘测队成员，想着一来那马领导挡不住麻衣老头多久，时间不够，二来这舌尖之血，全凭一口精气，我吐完了我爹，也就弱了，唤不醒他们，贸然撕下那黄纸符，说不定还要生出许多祸端，于是点了点头，拉着我爹朝着回路走。

胖妞在房梁上带路，而我们则在后面跟着，然而刚刚走过第三个房间，便听到前面传来一阵脚步声，我吓得半死，左右一打量，拉着我爹就闪进了旁边的幕布里。

我们刚刚躲入幕布，便瞧见一双白嫩嫩的光脚丫从前面走过，朝着我们刚才走过来的灶房过去。

麻衣老头自然不会有这么一双嫩脚丫，来的因为是另有其人，我这会儿成了惊弓之鸟，也不敢与其接触，这边避开来人，刚刚要松一口气，结果我头顶突然滴下一点油腻腻的液体，冰冰凉，一下就滑落到了我的额头上面来，我下意识地一抬头，却瞧见头上有一对手，那手像鸡爪，又黑又干，指甲半寸，上面长着黑乎乎的绒毛……我吓了一跳，退了两步，抬头一看，却见一头全身长着浓密黑毛的高大干尸，直挺挺地站着，而在它旁边，还站着两个跟它一般模样的同类呢。

原来这房间里面，用黑色幕布遮挡着的，全部都是这样的尸体啊！

我吓得魂飞魄散，不过却也能够压抑住嗓子的喊声，然而就在此时，我爹却是再也忍受不住了，发出了一声凄厉到了极点的喊声来：“啊……”

我爹一喊，我心想坏菜了，暴露了，当下也管不得许多，一把拽住我爹的衣角，拉着他就冲出旁边的幕布，朝着外面跑去。

我们这边一急躁起来，那个就有了动静，我听到咚咚咚的声音从灶

房那边传来，也不敢回头，跟着我爹一阵跑，结果就要冲出这草屋门口的时候，前面突然出现了一个黑乎乎的身影，挡在了前头。看不清面目，我爹下意识地往旁边闪，而我却直接一个飞脚，朝着那东西踹了过去。

脚尖中物，那东西朝着后面倒开，我和我爹就冲出了茅屋，我回头一看，瞧见刚才挡在门口的那黑影子，竟然和屋子里面僵直站着的那毛茸茸尸体一样。

养尸人、养尸人！

我的脑海里盘旋着这三个字，立刻就不淡定了，一把拽住我爹，大声喊道：“爹，你快走，朝着那个方向跑开去，罗叔和大扁在那边等着你，你们见面之后，直接出山，不要管我。”

我陈二蛋，出身便有那“山鬼老魅聚邪纹”，前些日子又中了那婴灵寒咒，这都是劫，避无可避，不过作孽都是我的，可不能祸害我的家人，所以我让我爹赶紧走开。然而我爹不肯，回头来拉我，说一起走。我爹平日里是一家之主，十分威严，也很少流露出温情，不过我晓得对于我这个么儿，他最是喜爱，要不然当初也不会为了我的生死奔走不休，哪里肯让我独自留在这里抵挡。

这父子情浓，我也左右不得我爹的想法，只有诓骗他：“爹，我在山里面，跟那道长学本事，别的没学着，倒是学了一门逃命的本事，从无失误，你走了，我自然能逃脱；不走，反而是累赘！”

我爹也就是一个寻常人，胆子也不大，当时是焦急恐惧到了极点，一听我说得确定，言之凿凿，悬空的心思也就安静了点儿，一边与我狂奔，一边不确定地问道：“当真？”

我一把甩开他的手，很肯定地说：“真的！”

得到了我肯定的答复，我爹整个人都放松了下来，拍着我的肩膀说保重，然后朝着撵山狗和罗大扁他们藏身的草丛那边就要跑去，然而这个时候，一个身影突然拦在了我们的前面来，一声稚嫩而阴霾的声音凭空响起：“想走？那也要问一问姑奶奶我，愿不愿意啊？”

我转过头来，首先看到的是一双白嫩嫩的赤足，再接着，我瞧见了一张宜喜宜嗔、明艳无比的小脸，却是一个娇媚的绿衣少女，正拦在我们的面前，而在她的旁边，两个面无表情的高个儿僵尸，抱着膀子，一脸白毛。

我心中一阵焦躁——我艹，这到底是什么情况啊，老子陈二蛋，难

道就要交代在这里了么？

第二十六章 杨小懒

关键时刻，我的手不自觉地摸到了内兜里面的符袋。

这是青衣老道当初离开的时候，送给我的，里面装有符箓六张，分别是落幡神符、破地狱符、甘露符、风符、斗母玄灵秘符以及雷符。

青衣老道究竟有多厉害，这个我不知道，但是共同生活了三年，却无时无刻地能够感受到他的行为，无论是生活还是修行，都贴合自然之法，远远比我面前这些通过旁门左道弄出来的家伙，要厉害许多，所有我想要脱险，恐怕就只能够拜托他留下来的符袋了。

我在一瞬间就冷静下来，心中盘算着这六张符箓，倘若用上风符，我自然是可以逃之夭夭，可怜我老爹又要跑到那灶台边去熬人油了——到底应该用什么呢？

我的脸色阴晴不定，而拦在我面前的那个绿衣女孩嘴角却翘了起来：“小子，你是老鼠会的吧，人挺贼的啊，趁着我爹去追人，自个儿却溜到了这里来，还将我爹那镇魂符给解了，不错，是个人才，不过遇到你姐姐我，还是要吃瘪啊！”

这小妞瞧着不过十四五岁，但是长得有模有样，要胸脯有胸脯，要脸蛋有脸蛋，跟画片上的美人儿一样，平日里倘若遇见，必然是我、罗大扁和龙根子几个人意淫的对象，不过瞧见刚才灶房里面那熬煮的人油，还有拱卫在她旁边的那两具僵尸，我可没有半点儿轻松的心思，也顾不得仔细思量那个七老八十的麻衣老头是如何生出这么水灵的小妞儿来的，只是深呼吸，然后低声对我爹说道：“爹，一会儿我一出声，你就朝着那儿跑，不要回头，也不要停留，懂不懂？”

我爹此刻都还没有从那种巨大的恐惧中走脱出来，再加上我这超越年龄的沉稳和淡定，以及这些日子以来我的表现，觉得我是道门中人，比他这老子还厉害，于是毫不犹豫地点头回答：“好，我晓得了！”

我爹这么一说，我就没有一点负担了，右手在符袋里面一阵摸索，终于挑中了一张，口中默默念道：“幡悬宝号，普利无边，诸神卫护，天罪消愆……”

我念咒引导，这法门是老鬼一言一语带着我学会的，原本并无大用，然而有了青衣老道这符箓，我却是夷然无畏，随着那符箓之上回荡而来的巨大力量，与我的咒诀共鸣而生，我立刻感觉到了信心满满，一步踏前，开始吼了起来：“经完幡落，云旆回天……”

就在我这一般吼的时候，我爹就迈脚步，朝着撵山狗他们藏身的那草丛飞奔而走，而这个时候，那个绿衣女孩也感受到了附录之上传递而来的恐怖力量，也来不及阻拦我爹，白藕胳膊往前一挥，大声喊道：“拦住他！”

她所说的“他”，不是我爹，而是我，那两具高大的白毛僵尸原本僵直不动，如同摆设，然而一得了命令，就如同猛虎，嘴一张，黑色獠牙显露，便朝着我扑来。

这样两具浑身是毛的尸体突然一动，并且朝着而我这边冲来，那画面感真的是让人毛骨悚然，然而我却感觉到了满满的信心，全身的鲜血沸腾，用一种吼叫的声音大声喊道：“急急如、玉皇上帝律令！”

一声念完，我感觉那符箓仿佛一个巨大的黑洞，一瞬间就将我所有的气力都抽光了，我脚一软，瘫倒下来，而那符箓却“轰”的一下，燃烧起来，接着化作一道白光，像烟花，朝着天空升起。我瞧见那两具僵尸就要冲到我的面前来，双手的指间油黑锐利，僵硬的脸上似乎还流露出一丝兴奋……

不会吧，这符箓没用？

我心中几乎生出一丝绝望，然而就在此刻，一道炸雷当场生出，我瞧见天空之上，垂落旗幡无数，无风而起，簌簌飞扬，接着充斥在我眼中的一切世界，而我也被那急剧而起的气流卷起，在地上翻滚不休。

我当时的记忆充斥着满满的白光，整个人都晕过去了，等我恢复意识的时候，感觉一只毛茸茸的小手在摸我的脸，耳边传来胖妞焦急的叫声。我睁开眼，发现自己全身酸痛，勉强撑起身子来，瞧见我已经滚落到离刚才所站之地十几米远，旁边软软的，一摸，竟然还是刘领导那具无头尸身，而在另一头，我瞧见那两具吓人的白毛僵尸竟然炸成了碎片，而拦在我面前的那个绿衣女孩则半坐在地上，一脸怨恨地朝着我这边看，显然也是刚刚醒过来。

我强忍着巨大的疼痛爬起来，看了一眼我爹跑开的方向，没见到人影，说明已经走远了，几乎没有思量，我便毅然转过头去，朝着另外一个方向踉踉跄跄地跑开，而后面则留下了那个绿衣女孩愤怒地喊声：“那小子，你等着，我不会让你好过的！”

这威胁软绵绵的，我只当是在放屁，拼命迈开双腿，带着胖妞朝另外一个方向逃离。

我见过勘测队的刘领导和马领导和麻衣老头之间的拼斗，晓得马领导就算是逃，恐怕也逃不开多远，等到那个麻衣老头回来的时候，我们

恐怕就是砧板上面的肥肉，想怎么刹，就怎么刹了。

在我的生命里面，这麻衣老头和绿衣女孩是我见过的最残忍最恐怖的人物，倘若落在他们的手上，生不如死那是妥妥的，这痛苦，我宁愿我来享，也不愿生我养我的老爹来受，所以我只有南辕北辙，背道而驰，这样才能够引开那人的注意。这样一想，我便是满腔的悲壮之心，自觉得牛逼无比，脚步便越发地快了几分。然而我终究还是太小，没有跑过一刻钟，便感觉脖子后面来了一阵风，我往着前面一缩，结果还是躲不开，后脑勺被狠狠磕了一下，两眼一黑，人就直接晕死过去了。

等我再次醒过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被剥得光光的，双手被捆在溪边的一棵树杈上面，凉风一吹，我下意识地夹紧了双腿。

睁开眼睛，入目处正是那个麻衣老头，旁边过还有那个又凶又美的绿衣女孩，正恶狠狠地瞪着我呢。

似乎预料到了我的醒来，正蹲在地上抽旱烟的麻衣老头吐了一口烟雾，平平静静地说道：“我呢，比较急，事情也多，就不跟你废话了，就问你几句话，答得好，或许能活，答不好，溪水长流，愿你得以安眠。”

咬人的狗不叫，叫人的狗不咬，我二蛋纵横龙家岭这么多年，自然晓得这个道理，麻衣老头说得越是平静，我便晓得自己后路越发的少，想起那灶台上面熬煮的人油和尸体碎块，我原本无比悲壮豪放的心情立刻沉到了谷底里。不过这世界上又没有什么后悔药吃，于是只有极力表现出配合的意图来：“嗯，嗯，你说，我听呢。”

麻衣老头拿出了从我怀里搜出来的符袋，平静地说道：“这个东西，是哪里得到的？”

“一个青衣老道送的，我给他打了三年杂，临走的时候，他给了我，说留一个念想。”我忙不迭地说道，这才瞧见麻衣老头的脸上绷得紧紧，继续又问我：“他人呢？”

真话？还是谎话？

电光火石之间，我几乎是凭着本能地说道：“他走了，不晓得到了哪儿。”

这句话救了我，他手一挥，我就滚落在了地上，接着他吩咐道：“把你的衣服穿上，然后跟着我们走。”我可不会习惯光溜溜地出现在别人面前，忙不迭地穿衣服，那绿衣女孩急了，一把拉住她爹，问：“爹，你怎么这样就放过他了啊？”

麻衣老头不答话，只是走向了旁边的一堆物件，绿衣女孩受了气，

走到我面前来，一脚把我踢在地上，踩着我的脑壳，恶狠狠地说道：“小子，算你幸运，不过你记住，碰到我杨小懒，你这辈子的好日子，就算是到头来！”

第二十七章 胖妞噩耗

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面对着这样恶声恶气的威胁，我知道最正确的做法，就是用沉默来应对，于是闭着眼睛，默然无语。

杨小懒？哼，听名字就不是什么好鸟，虽然你长得漂亮，但是在我的心中，却跟那长着白毛的僵尸，没有什么区别。

无他，恶毒的女人讨人嫌。

然而我这一闭眼，肚子又挨了几脚——这少女也忒狠毒了，每一脚都仿佛使上了全力，我直感觉自己的肚子翻江倒海，仿佛里面的肠子全部都打了结，使劲儿拧巴呢，难受得哇哇大叫，不过这麻衣老头在旁边，我也不敢反抗。再说了，即使我奋起反击，全身物件被缴的我，估计也抵不过这个自小就凶悍如狮的小娘子，于是只有在草地上翻滚，尽量避开这拳脚。

这一阵胖揍以麻衣老头的喝止为结束，也仿佛是那“杀威棒”一般，让我深深记住了这三个字：“杨小懒！”

自此以后，我一想到“母老虎”三个字，脑子里便自动浮现出这个绿衣少女的名字来。

杨小懒揍我走得欢畅，凶恶得紧，然而在他爹面前，却是无比的娇憨，抱着麻衣老头的胳膊，一边晃，一边撒娇：“爹，我们为什么要走啊，凭你的手段，将那几个逃走的山民给办了，谁能够晓得我们住在这儿？”

麻衣老头手中忙着活计，不过看得出来，他对这个年幼的女儿十分喜爱，细心解释道：“那几个村民倒是小事，主要是老鼠会那个姓马的家伙从溪水里跑了，他一走，我们就暴露了；还有，那天来的人里面，有一个人跑了，不过却被我认了出来，是凤凰王家的，想来他们的目的，是又在找白莲教的那个墓地，王家跟邪教扯得上关系，这里必定会是风口浪尖，我们还是躲开的好一点。”

杨小懒有些奇怪，问：“怕什么啊，爹你可是江湖上鼎鼎有名的邪符王，无论是老鼠会的俞麟，还是凤凰王家，哪里比得上你？再有了，实在不行，不是还有我哥么？”

说到这儿，麻衣老头就变得有些严肃了，停下手上的活计，看了我一眼，肃声说道：“胡扯什么？我告诉你，以后少提你哥，知道没？他是有大前途的人，没我们这号亲戚。再说了，你没听这小子说李道子出现

在这附近么？李道子自上次从两弹一星的实验基地回来，就一直神龙见首不见尾，你难道想我们撞到他枪口上啊？”

杨小懒更加不乐意了，指着我，说：“要不然，我们把这小子种荷花算了，神不知鬼不觉，不然带着他在路上，多不方便啊？”

我感受到了杨小懒最深的恶意，心中忐忑，不过麻衣老头并没有同意，而是告诫她道：“不管怎么说，他跟李道子还是有些渊源的，做人留一线，日后好相见，这道理你要记住，以后也不会吃亏……”

两人说完，麻衣老头递给我一副担子，平静地说道：“小子，你命好，本来我不准备带上你的，不过你说了实话，蛮对我的胃口，所以你这命呢，暂时寄放在我这里，表现好了，就活着，表现不好呢，谁也救不了你自己，懂了没有？”我将那副担子接过来，扁担两头是一对沉甸甸的封闭式木桶，里面有液体晃动，我担着，好沉，不过还是装作无恙，腆着脸跟杨小懒套近乎：“小懒姐，这里面是什么啊，挺沉！”

杨小懒似笑非笑地看了我一眼，一双眼睛在夜里面泛起了微微的光芒，平静地说：“这里面啊，是熬煮好的尸油啊，之所以沉，是因为有好多冤魂在里面作乱呢。”

她这话说得我一阵踉跄，整个人都不淡定了，感觉一阵又一阵的阴寒从扁担那儿传递过来，身体冰凉凉的。

启程了，我听到麻衣老头一个唢哨，口中高喝道：“喂乎哟，开门行路，慢慢走，路在脚下，行程在心头，注意着呢。”他这话儿像山歌子，韵律古怪，又有些绵长，不过那话音一落，从黑暗中竟然走出了二十多黑影子，身上背着大包小包，脚步僵硬地朝着左边的一条小道走去。

而在末尾，有一个两米高的巨大黑影，一身的杂毛，有白有黑也有紫色，那脑袋像是猿猴一样，杨小懒足尖一蹬，竟然跳上了那个巨大黑影的肩上，坐着，喊道：“大个儿，我们走。”

她手上不知道什么时候出现了一条皮鞭子，在空中一甩，啪的一声响，那巨大的黑影就缓步朝前走。

麻衣老头在最前面领路，而杨小懒则骑着大个儿僵尸押尾，好像是没有人管我，不过我知道，我只要是敢流露出一点儿跑的意思，恐怕就要跟我担着的这两桶尸油一样，怨魂不散了。

经过了先前跟青衣老道三年的经历，我明白了一个道理，就是这些有本事、有手段的人，大抵都是些疯子，脾气古怪、随性而为，根本就不按常理出牌，若是想要安安稳稳地活下来，那就必须表现得无比的顺

从，并且没有一点儿威胁性。所谓伸手不打笑脸人，只要我不是表现得太过人厌，他们总不会无缘无故地下黑手的。

更何况，麻衣老头说了，留我一条性命，也是为了给青衣老道，也就是李道子结善缘。

在得知他们并没有谋害我父亲，而是让他们自行离开之后，我将受到的所有羞辱和打骂都收敛在了心里，一边咬牙挑着担子，一边跟绿衣少女杨小懒攀起关系来。

结果那女孩瞌睡得很，根本就没有跟我聊天的意思，噤里啪啦训了我一顿之后，行程陷入了沉默。

一路缓行，在前头领路的麻衣老头专挑那偏僻难行的路走，有的地方甚至根本没有路，走得十分艰辛。这样的路，空着手走都够呛，何况是担着一副架子，可以想象得到当时的我有多狼狈，然而这一切困难，在生死威胁的面前，都显得没有那么的严重。

黑漆漆的夜里，其实视线也是有限的，不过我能够看天山的星斗，晓得大概是一直往西。

走到了下半夜，前面的僵尸群好像有一些躁动，麻衣老头便吩咐停歇下来，将尸体全部藏在了草丛中躺下，然后吩咐我去捡干柴来生火。我做这一切，都没有人监督，不过我知道这是在考验我，极尽谨慎，一点也不敢异动。

麻衣老头显然常年都在山林行走，火很快就生好了，上面驾着一口锅，咕嘟咕嘟煮着水，然后开始弄来了路上搞的野物，两只花羽毛的山鸡，一个肥硕的山鼠，还有一些野地里的蔬菜。这些我都熟门熟路，自告奋勇地上前帮忙，麻衣老头本来就不愿意做这事儿，瞧见我忙活得利索，便索性让我来做，而我也为了凸显出自己的价值，大展身手，一只荷叶叫花鸡，一锅浓浓的鸡鼠汤，绿油油的野菜在锅里飘荡，这味道香得在旁边睡觉的杨小懒都给馋醒了。

麻衣老头对我刮目相看，那张丑脸难得地露出了笑容，朝我举起大拇指，而杨小懒则拍着手，欢快地喊道：“不错啊，好香呢。”

我发现这个时候的她，笑起来好漂亮。

到了这个时候，我才终于将闷在心里面的话讲出来：“杨老爹，先前跟着我的那猴子，你有没有见着啊？”麻衣老头没说话，在旁边拿勺子往锅里舀肉的杨小懒接茬道：“死了，一掌拍死，利落得很。”

“啊？”

我一屁股坐在地上，浑身发凉，想起胖妞陪在我身边的这些岁月，眼泪水就止不住地往外流。

第二十八章 受尽屈辱

瞧见我这悲伤欲绝的模样，正在啃着热腾腾鸡腿的杨小懒噗嗤一笑，呛了一下，眼泪水都流了出来。

她一边擦眼泪，一边笑着喊道：“你叫二蛋是吧，陈二蛋？不错，你爹可真会取名字，笨蛋加傻蛋，真正是应了这景儿……”她笑得欢畅，我心中却越发地悲凉，这小娘皮子心思恶毒得很，漠视生命，有朝一日，老子一定要弄死你，在你的身上踏上一万脚。

杨小懒笑了一会儿，低头一看，瞧见我那一副愤怒到了极点的模样，这才轻飘飘地又说了一句：“放心啦，骗你的，那瘦猴子有什么好玩的，被我爹甩丢了而已。”

我见她说得轻描淡写，不过言语之间，倒也没有太多调侃的意思，又看麻衣老头正自顾自地捞着锅里面的肉喝，没有发表任何意见，一颗心这才放了下来，脸上堆着笑，从火堆里面将那用泥土包裹着的叫花鸡刨出来，将外面包裹的碎泥敲开，荷叶剥开，露出了里面香气四溢的鸡肉来，撒上盐，笑着说道：“姐，尝尝这个，香！”

杨小懒一双眼睛瞪得硕大，鼻子猛地吸了一阵香气，忙不跌地撕下一条鸡腿，也顾不得烫，使劲儿咬了一口，猛地咀嚼，完了长叹一声：“啊，很好吃呢……”

她吃饭的时候，露出来的小儿女神态好迷人，看得我都不由得愣住了，又想着胖妞没死，心中也放松了许多，瞧见麻衣老头和杨小懒不停地吃着，舔舔嘴唇，肚子不由得咕咕叫了起来。

这一整天，我就中午的时候吃了一点午餐肉罐头，不过全部都吐了出来，熬到这半夜，自然是饿得不行了。

我那个时候的年纪，最是饿不得，瞧见别人吃得津津有味，心想着我忙活这么久，你们只顾着自己吃了，也不招呼我一声。不过我转念一想，他们不招呼我，难道我就不吃了？皇帝不差饿兵，他们总不能饿死我。这么想着，我伸出手，朝着那快被吃得只剩一点儿骨架子的叫花鸡抓去。然而我指间还没有摸到那骨架子，凭空伸出一条腿来，踹在我的胸口，我稳不住劲儿，朝着后面翻滚而去。

等我爬起来的时候，瞧见杨小懒已经站在了我的面前，用脚踩住我的那只手，恶狠狠地骂道：“我们还没吃完呢，你伸什么手？还懂不懂一点规矩？你这是想要找死，对吧？”

这小妞发起飙来，无端凶恶，瞧见她那张娇艳的小脸，我一瞬间就想起了在五姑娘峰顶上的岁月，那个时候，青衣老道虽然总是板着一张脸，但背后总有着一些小小的温柔，我身边也有小白狐儿和胖妞陪着，最重要的是有着老鬼这样的良师益友，教我做人的道理和很多知识，然而在这里……哎，同样是修行者，为什么做人的差距就这么大呢？

教训在前，我不敢反抗，只是小声地说不敢了，杨小懒的脸上这时才有了笑容，踢了踢我的脸，洋洋得意地说道：“昨天弄那个符咒的时候，你不是很能么？原以为是个铁骨铮铮的汉子呢，原来就是个软蛋。”

她教训完我，摸了摸吊在脖子上的符袋和腰间小剑，折回去喝汤，而我则爬起来，揉了揉被踩得生疼的手，没有敢去看那女神经病，只是在心底里暗暗嘀咕，想着总有一日，她加诸于我二蛋身上的所有屈辱，我都会加倍奉还的。

阿Q精神就是这般有效，原本憋屈无限的我想着想着，那人又终于从极度的愤恨和痛苦中恢复过来。

嗯，来日方长嘛。

杨小懒刚才吃得凶猛，然而本身的食量却不是很多，吃完之后，把碗筷一甩，然后伸着懒腰，像一只懒猫一般地趴在旁边睡觉了，麻衣老头宠溺地看了她一眼，回过头来对我说：“二蛋，你也来吃吧，吃完了收拾妥当，我们还要赶路呢——天亮了才能睡觉，知道不知道？”

相比于杨小懒，麻衣老头对我倒是客气，倘若没有瞧见他之前的手段，我说不定还觉得他有多么的慈祥呢。不过我知道，能够养出杨小懒这般刁蛮的女儿，她爹也不是什么好鸟，我点头应是，然后小心翼翼地过来盛汤。

鸡骨架上面几乎都没有什么肉了，然而我却吃得无比细致，一边吃，我一边打量旁边瞌睡中的杨小懒，想着有朝一日，我一定要报仇。

吃完饭，没休息多久，我们又开始赶路了，一路往北，凌晨的时候麻衣老头找了一处浓密的树林，将僵尸藏好，然后弄了两张网绳吊床，歇息，而我没有，只有靠着大树而眠，无数次被虫子和蚂蚁咬醒。

如此昼伏夜行，速度并不快，足足走了两个星期，大都是避开了人群密集的地区，专走山路。

终于有一天，我听麻衣老头跟杨小懒说到了一个叫做“神农架”的地方，便不再走了，麻衣老头在这大山里面有一个藏身之处，叫做观音洞的，位于一处悬崖陡壁的半山腰，十分隐秘，通过藤蔓攀爬上去，易守

难攻。一路上杨小懒都变着法地欺负我，有时捉弄，有时体罚，我常常被她揍成猪头，倘若不是麻衣老头时常维护我，说不定我已经被她玩死了。

麻衣老头之所以维护我，这一半是看在李道子的面子上，还有另外一半，估计也是因为我的机灵。

麻衣老头是老来得女，极为宠惯，在此之前，他这个又当爹又当妈，忙碌得很，而这一路上，我表现得无比的乖巧，做饭洗衣，卫生处理，什么都做得妥妥帖帖，极大地解放了麻衣老头的劳动力，所以对我这个打杂的怎么看都顺眼。

然而麻衣老头看我越顺眼，杨小懒便越发对我不爽，如此南北极周转颠倒，让人几近崩溃。

麻衣老头在神农架大山里的老窝叫做观音洞，里面的生活设施齐全，地方也宽敞，总之比我以前在五姑娘山那儿要好上许多，只可惜此间的人，却是真正的恶，让我反而没有欢快的感觉。

不管怎样，我又开始了一段悲催的杂役生活。

到了观音洞的当晚，麻衣老头忙活了好久，将所有的僵尸走吊上了悬崖半壁的山洞里，这事儿基本上都是由那大个儿来做的，那个长得跟巨大猩猩一般的僵尸最早由我和麻衣老头弄上去，接着它便轻松地将二十一具尸体给拖拽上去。观音洞分为两大区域，一边是存放僵尸的敞厅，靠里间，阴森寒冷，有滴滴答答的水声，而另外一边则由几个大大小小的套洞组成，我分到了一个小小的居所，还没有停歇，就被叫起来，去给那些僵尸刷油。

刷的是尸油，或者说是人油。

真正的僵尸，大都是聚集天地阴气、怨气，经年日久，积聚了太多的执念而成，而麻衣老头这些，却并非如此，大多都是人为，所以需要每日刷上一些富含怨力的人油，不但能够保持尸体不会腐烂，而且还能够加强僵尸的强度。这是一件十分痛苦的事情，没人愿做，而我则被赶鸭子上架，接受过来。除了做这些，我还要照顾杨小懒的生活，衣食住行，这都得操心。

说句丢人的话，那个时候，杨小懒的内裤，都是我帮着洗的。

这是一件让人悲伤的事情，麻衣老头经常会出山，而我知道即便是杨小懒，我也绝对逃不过她的手掌心，所以非常悲催。

杨小懒对我从来都是非打即骂，然而有一天，她突然找了我，一脸

的痛苦。

第二十九章 女神和女神经病

经过两个多星期的行路，以及半个月的山洞生活，我已经完全接受了杨小懒就是一个女神经病的悲惨现实，她做事完全不按常理出牌，面对我的时候，向来都是横眉怒眼、阶级敌人的态度。

然而当她一脸汗水，眉头紧蹙地过来找我的时候，却又把我给吓了一跳。

我的第一反应是她又在耍弄什么阴谋，然而瞧见她捧着肚子、一副快要死过去的表情，我终于明白过来，她可能是生病了，而且还是大病。

那个时候的我十三岁，刚刚开始了变声期，裤裆里面的那啥也开始长了出来，按理说山里的小孩，生理卫生方面的知识完全就是没有，但我爹陈知礼是赤脚医生，这家庭的熏陶，日积月累，我也算是入了点门道，瞧见她脸色惨白、恶心、呕吐、全身畏寒、剧痛得几乎虚脱，便知道她这是在痛经。

痛经这事儿，差不多女孩子都会有经历过，下至和她一般年纪的少女，上至生儿育女一大群的大妈，都会有，这个东西主观性很强，不过她这样子，可比那些来找我爹瞧病的所有人，都要厉害。

我脑瓜里面首先思量的不是别的，而是麻衣老头走了好几天，这观音洞里面，除了杨小懒，就只剩下一堆没有咒文就不会动的僵尸，难道上天眷顾，我陈二蛋重获自由的日子，终于要来临了么？

从落入敌手的第一天起，我就在想着如何逃离这恶人的掌控，然而机会来了，我却只是在脑子里面转了一圈，接着便忙活了起来。

我马不停蹄，烧开水，冲红糖，然后在征得杨小懒同意的情况下，给她按摩小腹，不断地缓解两侧紧绷的肌肉，并且还通过让人心神宁静的道经，来让她减轻痛觉。足足忙活了一下午，到了晚上的时候，她那快要死去的模样才终于缓解了一些，然后抬头问我，说：“陈二蛋，你刚才为什么不跑？你应该知道，如果你刚才跑了，我是拦不住你的……”

我露出了憨厚的笑容，挠挠头，说：“男子汉大丈夫，我可不能扔下你一个人不管，再说了，这么大的山，我就算是跑，能够跑到那儿去？”

“啪”！

杨小懒直接甩了一个大耳刮子给我，打得我脑袋嗡嗡嗡地响，我捂

着头脸，心中郁闷，果然是女神经病啊，刚才还好好的呢，怎么一会儿就变了脸。然而打完我之后，这少女比我还要气愤，挣扎着站起来，指着我的鼻尖说道：“陈二蛋，你知道我为什么看不起你么？”

我摇头，露出了无辜的表情来，而杨小懒气哼哼地说道：“我最不喜欢你的，就是你这性子，明明很有本事，却甘愿做人奴仆，一点儿骨气都没有，是个懦夫！你那天救你爹的气概，到哪儿去了？”

我瞧见她说得一脸激昂，心中更是委屈——这位姐姐，你二蛋哥我当初倘若是铁骨铮铮，傲然而立，倒是让你瞧得起了，但现在说不定就埋骨烂泥，真正就剩下一副脊梁了。

老的杀人如麻，小的喜怒无常，我他妈的得有多小心，才能够活到现在啊？

心中万千草泥马奔腾而过，然而我却抱着头，一声不吭。我本以为性子暴躁的杨小懒会站起来对我拳打脚踢，然而等了半天，却没有，反而是听到了一声幽幽的话语：“二蛋，你想不想学针灸之术？”

我抬起头来，诧异地看着面前这个少女，有点儿捉摸不透她这话里面的意思。

杨小懒面无表情地说道：“我这毛病，一开始就有了，到了后来，越来越痛，以前都是我爹帮我针灸止痛，不过这次他忙着找一个东西，所以没有算好日子。我教了你，算是个备用的法子——你学不学，不学就算了。”她的脸上几乎没有什么表情，然而语气却比以前那颐指气使的太多好了许多，我心中一阵激动，说不出是这漂亮妞儿对我的态度改变，还是因为能够学到一门傍身的手艺，连忙点头答应。

瞧见我答应，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我似乎感觉杨小懒松了一口气，接着我们两个盘坐在床边，她开始给我讲起了针灸这一门子手艺来。

所谓针刺，就是把针具按照一定的角度，刺入患者体内，运用捻转与提插等针刺手法，刺激人体特定部位，从而达到治疗疾病的目的。这是老祖宗留下来的一门手艺，有着很严密和系统的讲究，刺入的地方，也叫穴位，人体有409个穴位，其中致死36，这个东西需要牢牢记住，非常讲究，而且方法不同，效果也各不一样，除此之外，无论是道家的修行，还是寻常武术、禅修、养气、信仰凝聚，都跟这个有很大关系，熟络了，对修行也有很大帮助。

杨小懒并不会教我太多，只是给我讲解了一些手法，以及相关的穴位刺激，不过她到底还是懒，又不愿脱下衣服来，跟我手把手地讲解穴

道位置，于是扔给我一本书，名叫《道家穴位概学修》，让我自己看。

当天晚上讲完一个段落，她突然笑了，问了我一个问题：“二蛋，你知道今天下午的时候，如果你真的想对我不轨，或者想要逃走，会怎么样么？”

我摇头，说不知道，也没有想过这个问题，杨小懒瞧见我说得真诚，不疑有假，于是露出了两排雪白的贝齿，缓慢说道：“告诉你，大个儿一直都醒着呢，如果你真的做了什么不轨的事情，现在恐怕就是它的晚餐了，知道么？”

我吓得一身冷汗，不过却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憨笑：“我又没有什么坏心思啊，大个儿肯定不会吃我的。”

许是放下了防备心思，又或者是好久都没有跟人愉快的聊天了，杨小懒当天竟然没有放我回去，而是拉着我说了很多事情，她告诉我，说她爹是一个很厉害的人物，叫做邪符王，你听过没？想当年，江湖上的人物听了闻风丧胆，风头一时无两，可惜英雄总有迟暮时，他爹一次修行，走火入魔，丧失了大部分的修为，然后为了回复功力，开始盗取了茅山外门之术，结果被人发现，赶出了宗门。

他爹这些年来老得厉害，一直都在奔波找寻，试图找到一种能够让自己重新回复巅峰的法子，好让那些瞧不起他的人，看一看。

“我知道你那天被吓到了，觉得我爹好凶恶，不过我告诉你，那些老鼠会的人，也不是什么好东西，他们总是做一些见不得人、生孩子没屁眼的生意，发死人财，杀了他们，一点也不冤，至于像你爹这样的无辜山民，我爹他只是不想走漏消息，迷魂几日，等事情过了，就会把他给放回去的——我爹做事是有原则的，要不然，你早死了！”杨小懒平日里怪里怪气，此刻却将心底里的话语一股脑儿地说出来了，我唯唯诺诺，心中却在想：“好多人命呢，这样夺走，好么？”

投桃报李，那一夜我跟杨小懒聊了很多，从我悲催的命运，到十八劫，到青衣老道对我的评语，以及后面的一些事情，我除了老鬼这段掐掉没播，基本上都讲了明白。

杨小懒对别的都没有什么兴趣，但是对青衣老道和我那两个小伙伴，问得最是详细——我感觉，她对青衣老道有一种近乎崇拜的情感，至于小白狐儿和胖妞，从小就没有母亲、十分孤独的她则羡慕得要死。

那天晚上，我们两个聊着聊着，竟然躺一块儿睡着了，半夜醒来的时候，我瞧见她那蜜色的嘴唇，美得像是天上的仙女。

接着，我发现自己裤裆可耻地湿了。

麻衣老头在第三天的时候回来了，瞧见自家女儿对我的态度亲切了不少，还一本正经地给我手臂上扎银针，颇有些奇怪，两人嘀嘀咕咕一些事情，我瞧见麻衣老头不时对我投来疑惑的目光。结果到了晚上的时候，忙完活计的我刚刚躺在石床上，麻衣老道就找了过来，说要和我好好聊一聊。

第三十章 被逼拜师

这么些天来，说实话，我最看不透的就是麻衣老头。

最开始，在我的眼中，麻衣老头就是一个十分霸道、凶厉的人物，一言不合就杀人，再加上林中茅屋里面的那些僵尸、大锅煮熬的人肉漂油，简直就是一个十恶不赦的恶魔，然而后来我被他擒获之后，杨小懒无数次找我茬，羞辱我，对我各种打骂，他虽然不怎么管，但是一旦过份了，他还是会出言制止。这些天我跟麻衣老头的交流要多过于杨小懒，平时的时候，我感觉他倒是没有表面上看起来的那般凶恶，反而是一个不错的老父亲。

而从杨小懒的角度来看，她的父亲是一个顶天立地的大英雄，只可惜天道无常，练功入了魔，所以才转移法子，依靠这茅山外门的法子来治伤续命，并且奔波各处，就是想要找一个能够恢复巅峰的方法。

然而我看到的所有一切，都只是表现而已，我这才屁点大的年纪，哪里能够看清楚那纵横江湖几十年的老江湖，于是毕恭毕敬地坐在他的面前，挨着石凳的屁股，都是悬空着的。

瞧见我这般服服帖帖的表现，麻衣老头十分满意，上下打量了我一会儿，脸上有笑，平静地说道：“我听小懒说，李道子曾经给你看过命？”

我原本不知道麻衣老头为何有了这闲心，专门过来找我聊，一听他说了这话儿，终于明白过来，点头，将青衣老道对我所有的判定都一一道来。麻衣老头听得十分认真，不清楚的地方还会追问两句，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总感觉麻衣老头没有了平日的冷漠，那张丑陋的脸上虽然纹丝不动，但是一只独眼却闪烁着一种古怪的光芒，显露出了内心中的激动。

当我说完这些之后，麻衣老头长长地吸了一口气，然后问我：“不介意的话，我也给你摸一会骨，你说行不？”

青衣老道摸得，他自然也是摸得的，我根本抗拒不了这件事情的发生，只有由着他做。大体的程序，以及手法，两人其实都差不多，不过那个时候我已经十三岁了，有了最基本的反应，被这么一个老男人摸来摸去，实在是一件难受到了极点的事情，特别是这老人身上，还有着一股浓郁不散的尸气，熏得我几乎都呼吸不过来——这种尸气与我平日里刷油保养的僵尸还不同，不知道如何形容，总之就是让人作呕。

时间十分漫长，然而他终于完成了这一场摸骨，我瞧见麻衣老头脸上充斥着几近扭曲的笑容，鼻翼张缩，独眼中流露出了难以压制的兴奋。

不过到底是混迹江湖一甲子的人物，他深吸一口气，终于收敛了激动的情绪，死死盯着我，然后一字一句地说道：“二蛋，起初我还不觉得，但是现在越看你越顺眼，咱爷俩有缘，这是上天注定的，所以我想收你为徒，继承衣钵，你可愿意？”

我万万没有想到麻衣老头竟然会说出这么一句话来——我自然是极想有一个师父的，不过在我的心中，要么就是像青衣老道那般顶天立地，厉害无双，要么就是像老鬼一般，谆谆教诲、和善周全，至于这麻衣老头，要相貌没相貌，要本事都是些邪门歪道，而且心狠手辣，一点情谊都不会讲，做了他徒弟，我肯定是不愿意的。

不过这话儿我只敢在肚子里面腹诽，因为我晓得一旦说出了口，说不定就要身首分离了。

于是我很坚定地点头说道：“徒儿愿意。”这话说着，我便直接跪倒在地，给麻衣老头结结实实地磕了三个响头，一边磕，我心里面一边念叨：“你爷爷的，让你二蛋哥给你磕头，可要折你的寿呢。”

我心中腹诽，麻衣老头忍不住喜笑颜开，摸着我的头，不停地笑：“好孩子，好孩子……”

这番完毕，麻衣老头倒也没有什么讲究，而是让我坐起来，这才缓缓跟我讲道：“二蛋，你可知道当初李道子为何要封住你的经脉，不准你修道么？”

我摇头不知，当初老鬼给我发蒙，授我道经，我几乎将那三部道经和两部总纲倒背如流，然而却是一点气感都没有，十足废物，这里面必然是受到了青衣老道当初的血咒限制，不过至于为何，我也只能想到我悲催的命运。

瞧见我懵懂无知，麻衣老头笑了，一拍桌子，愤然而起道：“李道子这人，就是个伪君子，他那是怕，怕你真正觉醒成形了，为祸人间。然而他费尽心机，锁住你的气脉，却想不到你竟然遇到了我。二蛋，我跟你讲，在你体内的，是位大人物，不过它不是李道子那伪君子跟你讲的魔，而是一个能够拯救世间的领命之人，可以颠覆一切，你不应该压抑它，而是要让它的本能释放出来。你今日既然拜我为师，那么我一定会传你一身本领，从此天下之大，谁若逆你、辱你、骂你，你便有本事，给他瞧瞧，知道不？”

“这天下间，倘若最让我恨得牙痒痒的，恐怕就是你女儿了。”我心中默想着，口中应诺道：“全凭师父栽培！”

麻衣老头十分高兴，然后给我继续讲道：“二蛋，你既然入了我的门中，便需要清楚我的身份——我叫杨二丑，江湖匪号‘邪符王’，跟李道子是师兄弟，是上清派茅山宗门下，现任掌教真人瞧见我，也得叫我一声杨师叔。不过我这一脉，跟宗门不和，也懒得去乱攀亲戚，你知道便好。”

我恭声应是，接着麻衣老头杨二丑又说道：“我一身本事，浩繁不止，不过若是想要让你尽快走上正途，却只有一本《种魔经注解》，可以让你徐徐回归，所以今天先跟你讲解此法，你需要仔细听着。”

麻衣老头倒真是急性子，不但拜师的仪式十分简单，也不用赌咒发誓，也不用拜见列代宗师，随口允诺便是，接着这还没有喘一口气呢，便开始教我修行之法了。

不过奇怪的事情是，他教的这《种魔经注解》，无论是遣词造句，还是运行的脉络，以及观想的声明，都透着一股子邪异，真正跟那功法名字，有着几分相同。当时的我虽然心中有着几分疑惑，但是想着倘若真的能够有几分本事，说不得就能够逃脱这对父女的魔爪，到时候天大地大，可不由着我二蛋哥纵横？于是我也是用心地学，说来奇怪，我跟着老鬼学道经，十分生涩，往往要讲解无数回，方才能够明了其意，而听麻衣老头的经诀，却是一遍就有印象，仿佛直接印在脑子里面一样。

不知道是老鬼教得太差，还是我对麻衣老头交给我的这经文，有着一种本能的熟悉。

仅仅一晚，我就通学了大半，而后面几天，麻衣老头也都没有再出门，而是悉心地教授于我，督促我勤奋练习，就连给那些僵尸刷油的工作，他都给包揽下来。这样的转变，倘若是什么心思的小孩，恐怕会欢天喜地，然而我却总感觉到哪里不对的地方，知道一日夜里，我吃了饭之后，突然特别疲倦，莫名就睡了过去，然而没过多久，我感觉腹中几股阴寒之气在翻腾，结果把我疼醒了，有意识的时候，感觉自己浑身光溜溜的，接着有一把刷子，在我的肚皮和下身上柔和地抚弄着。

我没有敢睁开眼睛，大致估摸了一下那刷子的宽度，得出了一个让我毛骨悚然的答案——这刷子，就是我平日里给僵尸刷油的那一把。

第三十一章 鼎炉之期

这个结论吓得我魂飞魄散，首先浮现在我脑海里面的想法，麻衣老头是不是准备把我也炼成一具僵尸，供他驱使呢？

不过我很快就否决了这个猜想，所谓僵尸，除了时间年头之外，其实跟它生前的本事修为有着很大的关系，生前越厉害，死后就越恐怖，而像我这样几乎没有什么特征的普通人，即便是被练成了僵尸，只怕也就能跳一跳，滥竽充数而已。

他杨二丑不但有了二十多头僵尸，而且还有了一个十分厉害的大个儿，应该是瞧不上我这二两肉，再说了，他若是有心把我炼成僵尸，又何必还要让我拜他为师，传我那门功法呢？我心中稍微淡定了一点儿，突然听到不远处传来了脚步声，听着动静，应该是杨小懒的。果然，杨小懒那像香糯米一样软柔的声音在随后，传入了我的耳畔中来：“爹，你这是在干啥呢？二蛋怎么了？”

麻衣老头停下了手上的活计，嘿嘿笑道：“他啊，我晚上的时候，在他的汤里面加了点料，给我迷昏过去了。”

杨小懒好奇地问：“爹，你这是打算干什么？”

麻衣老头在我面前尚且忍得住，在自家女儿面前，却放开了心怀，得意洋洋地说道：“小懒，你可不知道吧，这个家伙的身体里，可藏着大秘密，一旦挖掘出来，为我所用，别说是李道子，便算是茅山掌门陶晋鸿我也不怕了。没想到啊，我在麻栗山那块儿千辛万苦地找南明古墓，想从那个白莲教楚南舵主那儿寻摸好处，却放着这金山不管。小懒，有了这小子，你爹以后说不得还能够焕发第二春，重归山门，在所有的老家伙身上，踏上一万脚呢！”

杨小懒也显得十分激动，似乎在拉着麻衣老头，兴奋地说道：“爹，你是准备把他收为关门弟子，然后让他为你报仇么？”

“不、不、不……”

麻衣老头大摇其头，语气凝重地说道：“小懒，爹的日子不多了，要不是这几年来炼尸丹以自用，爹恐怕早就撒手离去了，本以为这次能够挖出那南明白脸颊楚南舵主墓，获得传闻中的鬼丸丹，能够再活几年，谁知道麻栗山那边风云聚会，我上次回去看，宗教局的人来过了，有那些狗腿子在，任何想法都实现不了，所以我准备安心在这儿教授二蛋，并且在他身上绘制这聚魂神符，只要完成了这个，等到他临了开窍的时

候，我便兵解，附于他的身上，到了那个时候，我便可以重新过来了……”

麻衣老头这般说着，语气也止不住的快活起来，开始憧憬起了之后的美好日子：“到了那个时候，我就可以再次修行，然后重归山门……”

麻衣老头无比快活，然而我的心却一直往下沉去——我说这父女俩对我怎么突然一百八十度地大转弯呢，这并不是我时来运转，而是他们准备把我当成猪来养，等猪肥了，就要开宰了。青衣老道说得果然没错啊，我这一生多劫，前路坎坷，瞧这一次，可不就是一大劫么？想着我自己的身子好好的，却要给人鸠占鹊巢，我浑身就是一阵冰冷，脑海里想着：“原来如此，原来如此……”

麻衣老头在我的食物里面下了药，而且他对我这个几乎没有什么修为的小孩儿也没有多少防备心，所以言语轻松，然而他却不知道，我当初在小妮家，协助哑巴除掉婴灵的时候，身上中了一缕怨力，不时发作，痛彻心扉，反倒是让我醒过来，听到了这一切。

那疼痛一阵一阵，一会儿消解了，药力又涌了上来，我似乎听到两人还在说着什么，意识却止不住地往下沉沦而去。

次日醒来，我发现自己还是躺在石床之上，一切如旧，昨夜发生的事情，好似做梦，然而我下意识地将胳膊抬到鼻子间来，细心一闻，却还是能够感受到一股若有若无的腥臭味，这是那尸油刷过之后留下来的特有味道的。

想起麻衣老头昨夜所说的话语，我心中一阵又一阵地寒战，掀开衣服，看见肚皮上面还没有纹上那聚魂符文，不知道后背有没有。

观音洞里面没有镜子，不过水缸那儿倒是能够瞧见，我摸出房间，来到做饭的地方，打一盆水，正准备将衣服掀开打量，这时耳边突然响起一个声音：“你在干什么？”

我吓得手一抖，那盆水都要泼出去了，好不容易稳住心神，扭头一看，瞧见杨小懒正俏生生地站在我的面前，一脸疑惑地看着我呢。

我不敢露出半点儿心虚的样子，笑着问她早，并且说道：“小师姐，我准备做早饭呢，寻思着完了再去找你学针灸。”

瞧见我这灿烂的笑容，杨小懒的脸却显得有些阴沉，扭过脸去，莫名其妙地说了一句话：“学什么针灸？不学了，学了也没用。”这话说完，她气冲冲地朝着外面走去。我望着杨小懒的背影，心中思量，这小妮儿到底没有她爹杨二丑那般老谋深算，绷不住劲，不过也由此可以知

晓，我昨天迷迷糊糊地那段，千真万确。

这般想着，我深深吸了几口气，筹谋起了后面的事情来。

首先，任何事情，都非一时之功，麻衣老头想要夺我的身子，必须让我熟练那《种魔经注解》，然后还需绘制好那聚魂神符，而这段时间里，我一边要表现得十分配合，一边还要隐瞒住自己的修行进度，让他产生一种时间上的错觉。其次，我一定要在这个时间节点之前逃走，至于如何逃，这是一个大问题，我需要一个时机，一个麻衣老头不再的日子，接着我还要避过杨小懒，以及一直隐藏在暗处的僵尸大个儿。

最后我还要穿过这莽莽林原，找到有人居住的地方，这样才能逃脱出麻衣老头的掌控。

心中大概地计划好了之后，我尽量让自己表现得十分正常，每天依旧做杂役，完了之后便跟着麻衣老头学习。我表现得十分认真，然而理解能力却有限，麻衣老头不疑有异，只觉得我没有打好基础，于是事无巨细，给我讲解了许多修行中会遇到的小问题，并且旁征博引，说起了很多我闻所未闻的事情来，让我获益匪浅。

麻衣老头给我上课的时候，杨小懒也会在旁边听，我和她的关系本来是有所缓解的，然而自从那天她跟自家父亲的对话过后，就陡转直下，越发的冷淡了，给我的感觉，仿佛我就是个死人一般。

我心里明白，但还是装着糊涂，什么也不知道。时间推移，不知不觉又过了两个多月的时间，尽管我一再拖延，但在麻衣老头填鸭式的教育下，我终于还是感应到了一丝灼热的气息，从小腹之下，缓慢游动上来。我感到害怕，然而麻衣老头却是喜出望外，拉着我的手不停地笑。既有气感，自应勤奋修行便是，然而麻衣老头却等不到那天，开始张罗着给我准备一次药浴，激发潜能。

既然是药浴，那么就需要准备许多药材，神农架林深茂密，物产丰富，许多药材都有，不过需要慢慢寻药。

麻衣老头说为了不耽误我的修行，他自己张罗这事儿，让我在观音洞中好生待着，不得懈怠。

说是要给我药浴激发，但是我知道，这应该是麻衣老头完成那聚魂神符最后的一个步骤，而如果一旦成了，恐怕就是我的死期之日。

在麻衣老头离开的这几天里，我必须，逃出神农架。

要么生，要么死，就是这么简单。

第三十二章 自由，以及林中小屋

时光荏苒，不知不觉又到了冬天，我记得麻衣老头离开的那天早上，天格外的阴沉，远山不停打着闷雷，轰隆隆，轰隆隆，让人的心情无比压抑。

这样的打雷天，是僵尸最怕的时候，临走前麻衣老头还特地嘱咐我，让我看好在山洞深处的那些僵尸，千万不要闹出什么幺蛾子来。我满口答应，而心中却一直都在盘算着如何离开这里，在此之前，我已经在厨房的角落找到了麻衣老头每次迷昏我的那东西，是一种面粉一样的白色粉末，压抑着跳动不休的小心脏，我和杨小懒目送着麻衣老头的背影，消失于丛林深处，然后下意识地用余光看了旁边的杨小懒一眼。

熟话说日久生情，养只狗，久了都有感情呢，何况是人？然而杨小懒却没有这种情感，瞧见我瞥她，狠狠地瞪了我一眼，走到我的面前来，拧着我的耳朵骂道：“看什么，信不信我把你的眼珠子挖下来？”

我不想惹事，生出事端，顿时就怂了，说：“小师姐，我什么也没看呢……”

“什么也没看？刚才不是拿眼珠子戳我咪咪呢？”杨小懒一脸认真地说道：“你以为我不知道是吧，每一次给我洗衣服的时候，我的内衣你都是洗得最久的，你心里面，到底装着什么龌龊事呢？”

面对着杨小懒的咄咄逼人，我无言以对，都十五六岁的大姑娘了，这懒得连自己的内衣都不愿意洗，你以为我就愿意啊。

面对着杨小懒的质问，我没有辩驳，只是解释说我要去修行打坐了，便折转回了房间。

那日白天，杨小懒几次来到我的房间里，似乎要找我说话，不过我都装作在修行，不理睬，她许是得到了麻衣老头的吩咐，也不敢过分打扰我，于是气哼哼地离开。到了下午的时候，我开始做饭。麻衣老头走的时候留下了足够的食物，光鸡蛋都有满满一篮子，我做了一大盘的炒鸡蛋，分两次炒的，小分量的在一旁，大分量的加了料，装盘的时候，小分量的放在了角落。

杨小懒又馋又懒，吃菜不吃饭，那盘炒鸡蛋我几乎都没有夹几筷子，便给她给吃个干净，她一边吃，一边还喜笑颜开：“今天的炒鸡蛋，怎么这么好吃呢？”

我心中冷笑，想着你现在吃得欢畅，过一会就要哭了。果然吃完晚

饭没多久，杨小懒就呵欠连天，等我从厨房那儿收拾完回来，瞧见她竟然趴在主厅的木桌上睡着了。

那一刻，我全身激动得一阵战栗，想着老子终于海阔任鱼跃、天高任鸟飞了，血液就朝着脖子上面涌。

几秒钟之后，我平复了心情，缓步走到了杨小懒的面前来，凝望着她那双紧紧闭着的眼睛，眼睑下面的眼珠子没有一点儿动，呼吸均匀，小脸红扑扑的，睡得正熟。我知道那药奏效了，不过还是有些虚，轻轻喊了两声：“小师姐、小师姐？”没有回应，只有轻轻的鼾声。我一颗心终于放了下来，想起这几个月来杨小懒对我的各种恶言恶语，忍不住伸过手去，捉起她的脸就揉。

我一会揉成包子，一会儿又往两边扯开，感觉男女果然有别，这小师姐的脸蛋儿滑滑嫩嫩，一掐就像要出水儿来一样。

我原本是想要报复来着，结果摸了两把，望着她那娇艳的面容和撅起来的可爱小嘴巴，以及眉目之间的憨态，止不住地浑身发热起来，吞咽着口水，一时间有些发呆。

过了一会儿，我感觉到自己这样有些不对劲了，赶忙停止住了这场试探，将杨小懒给抱起来，放回了她房间的床上去，然后开始找我的那把小宝剑和符袋。结果小宝剑很快就找到了，但是符袋却没有了踪影。洞外的雷声还在持续响起，我回头望那边的小道看去，害怕大个儿会出来，便不再寻找，而是将小宝剑放好，回头看了躺在床上昏迷的杨小懒一眼，不再停留，匆匆离去。

观音洞悬空而立，位于悬崖半腰，上下都要攀附其间的藤蔓，不过这难不倒我，借着傍晚仅剩的一点儿亮光，我直降三十多米，然后双脚着地，伸了一个懒腰，迎接我盼望了已久的自由。

当然，这只是一个开始，此刻的我已经是破釜沉舟了，如果要是走在路上被麻衣老头抓住，那我是绝对没有好果子吃的。一想起得罪了那恶人的下场，我浑身就是不寒而栗，当下也没有再做停留，而是迈开脚步，朝着印象之中的南方开始走去。

麻衣老头采药的方向是往北，而我则是朝了南方，这是我们当初来时的路，虽然过了好久，倒是我却依稀还能够认得一点，趁着天还没有完全黑，我夺路而走，马不停蹄，狂奔不休。

差不多走了一个多小时，天已经完全黑了下来，那天的天气特别不好，没有月亮，整个天空仿佛被一张幕布给蒙上，黑乎乎的，我在此之前到达了一条小溪，这溪水宽约一丈，溪流湍急，我那个时候已经失去

了方向感，为了防止自己迷路，又转了回去，于是沿着溪水的河滩，往下游走。

我当时的想法很简单，有水的地方，总是有人家的，我只要一直走，就能够找到外面的出路，另外一点，那就是夜太黑了，反倒是溪边能够有一点儿可视度。

寒冷的冬夜，一个少年沿着小溪，跌跌撞撞地行走着，那画面想想都有些可怜，然而当时的我，除了一点儿被抓到的害怕，充斥在心头的，却是满满的快活。

我像风儿一般自由……

我走了大半夜，摔了无数跤，到了后来，疲惫终于开始爬上了我的身体，我开始感觉自己的身体越来越沉重，而呼吸也开始变得有些困难，终于有一次，我一脚踏空，跌落在了溪水中，虽然我赶紧爬回了岸边，但是半边身子都湿了，冷风一吹，我直打寒颤，冷得发抖。直到此刻，我终于意识到这样子走下去，只怕不行，我还没有走出这大山呢，可能就要累死在这里了。

明白了这点，我变得无比沮丧，脱光光，将水给拧干了之后，继续缓步慢行，不过没有了先前的拼命。半身湿，冷风吹，我觉得自己肯定是活不出这座大山了，然而就在我几近绝望的时候，瞧见前面突然出现了一座小屋。

瞧见那个，我顿时就像是打了鸡血，一阵狂奔，走上前一看，果然是一座小屋，茅草顶，旁边搭着一个棚子，前面还开着两垄菜地。

我心里面欢喜得快要炸开了，冲到这屋子的门口，然后开始敲门。敲了两回，第三次的时候，里面传来了一个老奶奶的声音，问是谁？我说我是过路的，在这里面迷了路，掉溪水里去了，又冷又饿，能不能进来，讨一口热水喝，歇歇脚。

说这话的时候我忐忑极了，因为这儿荒郊野岭的，半夜里突然冒出一个过路人来敲门，的确是有些唐突，人家未必肯开门。不过就在我忐忑不安的时候，屋子里突然有一盏灯亮了，发出了窸窸窣窣的声音，过了一会儿，门后面的木闸一松，有一个老奶奶捧着灯出现在了我的面前。这老奶奶有七八十岁了，一脸的皱纹，眼睛里面白的多过于黑的，衣着跟我们龙家岭的老人家差不多，她打量了一下浑身瑟瑟发抖的我，沉默了一下，然后转身说道：“可怜的孩子，进来吧。”

我跟着走进了屋子，发现就两间房，外间放着些农具和零碎，杂乱无比，而里面是卧房，关着灯，啥也瞧不见。

屋子里面好像比外面还冷，我一边关门，一边跟老奶奶套近乎道：“奶奶，家里面就你一个人啊？”

老奶奶拿了一件长衫出来，喘着粗气，对我说道：“没呢，屋子里还睡着乖孙，他爹和娘给人叫去修水库去了，十天半个月，怕是活不了。孩子，你全身湿透了，我这里有孩他爹的一件衣服，你先换上吧。”我接过来，是长衫，白色的，心中不由得有些奇怪，这式样好像是解放前的，怎么还有人穿呢？

不过我也不作它想，点头称是，然后看了她一眼，老奶奶就笑了，说这孩子，还挺害羞的，行，奶奶进里屋去，你穿好进来啊。

我摸了摸脑袋，不好意思的笑了，脱衣服开始换，结果一蹲身，瞧见左脚上面，不知道怎么回事，竟然沾了一张纸钱。

第三十三章 燃魂点灯

瞧见这纸钱，我有些发愣，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给踩上的。

这边的纸钱跟我们那儿不一样，我们家的，黄色糙纸，方方正正，用印子印上三排，然后三张叠成一块儿，算是一套，而我脚跟的这纸钱，却是那种圆型的，跟铜钱一样。不过不管怎么说，这纸钱是阴钱，死人用的，发送且不说，路上遇到了，最好绕开点，这是忌讳，免得被死人觉得你把它的钱带走了，到时候来缠你。

断人财路，如杀人父母，那鬼可比人不讲究，到时候真缠上来，实在不好。

我也不知道荒郊野岭的，为什么会这么倒霉，一边小心地取下来，作了两回揖，然后开门，把这纸钱抛出去，一阵冷风吹来，那纸钱晃悠悠地飞走了，还迷了我一眼。

这边有动静，里屋的老奶奶问怎么了，我怕人家嫌晦气，没敢说实话，只是说风有些大，我把门锁好点儿。

里面没音了，我赶紧把衣服换上，没想到还挺合身，仿佛专门给我定制的一般。干衣服比起湿衣服来说，自然是舒爽很多，我抱着湿衣服走进里屋，瞧见老奶奶坐在床上，旁边有一个襁褓，裹得严严实实，她一边摇一边哄，唱着当地的小歌。

我望了那襁褓一眼，没敢细看，只是在旁边赔笑道：“奶奶，这儿是哪里了啊？”

老奶奶诧异地看了我一眼，眼神中流露出了浓浓的狐疑，过了一会儿，她才缓声回答道：“我们这里啊，是神农架啊。”我点头，说我知道这里是神农架，但是我想知道这里具体是那，我往哪儿走，能够走出去，到附近的公社，或者县城……

她点了点头，说：“哦，这样啊，我们这里是下谷坪，公社往东走二十多里山路就到，至于大的，老婆子我也不太晓得，上次听宣传的干部讲，我们这里划归了郧阳地区革命委员会管理。”

她说完这话，我就放心了，还有二十里，我就能出山了，到了公社，我把情况讲一下，到时候自然有公家人送我回去的。心中的担忧少了，但是那疲倦却涌上了心头，我跟这老奶奶寒暄了几句话，她瞧见我这般困，指着另一边的一铺床，对我说道：“我儿子儿媳，他们去修水库去了，这里空着一铺床，我看你这么累，天黑又不好赶路，要是不嫌

弃，先在我家里歇一会，到了早晨，吃点东西再上路……”

不知道是不是太困了，我的思绪都有些飘忽，听到老奶奶这么热情，我的心中不由得一阵温暖，朝着她鞠躬道：“奶奶，谢谢你，我躺一会儿，天一亮就走。”

老奶奶摆了摆手，露出了慈祥地微笑：“你莫客气，出门在外，哪里有什么好讲究的，有瞌睡就睡呗，与人方便、自己方便，你把湿衣服晾起来，天亮的时候，差不多就干了。我哄一下孩子，你自己忙哈……”

老奶奶说得随便，我便将还有些湿气的衣服拧了拧，然后挂在屋子里的麻绳上，忙完之后，也没有再跟那老奶奶寒暄，而是躺在了旁边的床上，和衣而睡，老奶奶十分贴心，等我躺下了之后，这才将灯给吹熄了，轻轻哄着孩子睡觉。

说是哄孩子，但是从我进到这屋子里面来，那孩子都没有哭一声，实在是太乖了，弄得那襁褓里面包着个假人儿一样。

一夜奔走，摸爬滚打，我疲倦欲死，躺在床上，整个人都变得昏昏沉沉的了，不过不知道怎么回事，每当我就要闭上眼睛的时候，脑海里都会浮现出刚才被风吹走的那纸钱，晃晃悠悠，一直都在黑暗中飘荡。我一开始还并不在意，只是搂着胳膊，感觉到越来越冷，过了一会儿，我觉得可能是我太累了，心神不宁，于是在脑海里面念起了清心宁神的咒诀，这才将那不断跳动的小心脏给抚平了一些。

没过一会儿，困意席上心头，我便顾不得许多，长长伸了一个懒腰，睡了过去。

按理说我疲倦欲死，眼睛一闭，应该就是白天的，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做着各种的噩梦，翻来覆去，一会儿出汗，一会儿呼吸急促，总是不安稳，如此迷迷糊糊，不知道过了多久，我感觉全身冰冷，下意识地坐了起来，睁开眼睛，瞧见黑暗中那老奶奶正站在我的床头，认认真真地看着我呢。

我被噩梦吓醒了，心砰砰跳，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问道：“奶奶，你怎么了？”

老奶奶没有回话，而是认真地看着我，我被看得发毛，突然感觉到浑身发冷，原本封闭的小屋变得无比宽敞，四处都是风，而还没有等我往四周打量，突然瞧见面前的这个老奶奶，她那张满是皱纹的老脸开始变得扭曲，一双眼睛里，流出了两行血色泪水来。

平白无故的，两行泛着亮光的血泪突然就流了出来，当时那场面简

直就是让人崩溃了，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啊的一声大叫，想要从床上蹦起来，然而我发现自己根本动不了。

老奶奶原先给我换上的那件白色长衫将我死死地绑在了床上，让我根本就动不得，无论怎么用力，除了那床脚咯吱咯吱地摇晃着，一点用都没有。

我定是心慌意乱，已经完全没有了主意，就只有看着那老奶奶缓步走到我面前来，一蹲，那张麻木的脸就凑到了我的面前来，一双眼睛死死地盯着我，仿佛都能够凸出来一般，而我们就这么面对着面，我却感受不到一点呼气，也没有一点儿温度。

过了好一会儿，我以为自己快要吓断过气去的时候，那老奶奶的脸上露出了一丝诡异的微笑，然后她突然说话了：“你知道我儿子和儿媳，到哪儿去了么？”

我拼命摇头，哭着说道：“我不知道，不知道——奶奶，你放过我吧，我好久没有回家了，我想我爹，也想我娘和我姐姐……”

“放过你？那谁来放过我们呢？”老奶奶幽幽地说道：“我儿子儿媳，年纪轻轻，被他们拉去修水库，结果他们触动了水王爷，哑炮炸了，两个人都被压在了岩石块里，粉身碎骨，连尸体都找不回来；我有三个儿子，大子被拉去打小日本，就再也没有回来过，二子被拉了壮丁，跑到了台湾，人倒没死，我们家倒是变成了刮民党家属，三子又死了，连魂都没有回来……他回不来，我只有把你的魂点燃，引他前来，只有这样，我们一家人，才好一起上路啊……”

神经病啊！

我顿时就一股怒火涌上心头，气得要死，破口大骂：“滚蛋，想拿你二蛋哥的命，去换你那死鬼儿子？没门！你有儿子，我就没有父母么？这么大的人了，该上路就上路呗，一个人害怕么？”

我一边骂，一边拼命扭动着身子，那老奶奶的脸也变得越发的恐怖起来，一对眼珠子凸出来，牙齿白森森，一双手伸过来掐我的脖子，厉声喊道：“我说行就行，杀了你，我点燃你的魂，我儿子就可以回家了！”

脖子被掐，我顿时感觉头晕目眩，浑身冰寒，那气息一点比一点少，而就在我以为自己即将就要死去的时候，突然怀里面有一道金光迸射出来。

这金光充斥在了我所有的视线之中，而我也仿佛被一个大锤击中了

胸口一般，两眼一黑，再次昏死过去。

第三十四章 逃亡被抓

第二天，我被冻醒了过来。

睁开眼睛一看，我没有看到屋顶，而是铅色低沉的天，下意识地坐起来，才瞧见原本的小屋还在，不过断墙残垣，不知道破败了多久，我的衣服被一根绳子晾着，风吹的时候，不断飘扬，而我低头一看，却瞧见自己身上穿着的那里是白色长衫，分明就是死人的寿衣，瞧着脏不拉几的，都不知道是从哪儿扒出来的呢。

那冷风一吹，好几张纸钱在空中飘扬，我瞬间明白了，我昨夜遇到的并不是什么小屋，而是一个老鬼，要不是青衣老道留给我的小宝剑，只怕我就要交代在这里了。

一想到我身上的这衣服，有可能是死人穿过的，我浑身就是一阵鸡皮疙瘩，连撕带扯，终于脱开了，然后将我的衣服给穿上，接着我上下左右摸了一圈，心中发凉。

昨天救了我一命的那小宝剑，到哪儿去了？

我到处找着，心神慌乱，然而这个时候，屋外突然传来一个清脆的声音：“你在找这剑么？我帮你收起来了……”

我抬头看去，瞳孔瞬间收缩，瞧见一身绿衣的杨小懒竟然出现在了我的面前，一脸寒霜，冷冷地瞧着我。我被这娘们整治了小半年，有一种下意识的畏惧感，一瞧见她走出来，我的心就直往下面落，也不敢说话。两人沉默一会，杨小懒掀眉骂道：“好你个陈二蛋，当真是咬人的狗不叫啊，我真的以为你蔫不拉叽的呢，哪里晓得，你小小年纪城府居然这么深，腹黑得很啊，等待着这么久，才趁机逃走啊？我爹对你这么好，你这样做，对得起他么？”

我的心神大乱，不过还是勉强解释道：“我、我、我想我爹娘了，快过年了，我要回家过年呢……”

这话儿一开始说还有些别扭，然而到了后面，我却越发地当了真，指着杨小懒说道：“马上要过年了，你有你爹在身边，陪着你，而我呢，凭什么我不能回家，跟我爹娘过年呢？”

杨小懒一开始还趾高气扬，然而听到我这话儿，反倒是觉得说不过我，自个儿理亏了。不过这小娘们从来都不是一个讲道理的人，说不过，她便直接来横的，一步踏前，扬着手上锋利的小宝剑说道：“不管你怎么讲，反正你就是逃跑了，要是让我爹晓得，还不把你吊着炼成僵尸

啊？你不跟我回去？”我倔强地昂着头，坚定地说：“不，我要回家，就算是死，也不跟你回去。”

瞧我说得眼泪水都要冒出来了，杨小懒一点儿感动都没有，而是气势汹汹地走上前来，大声喊道：“那就打死你吧！”

她冲上前来，我却夺路而走，朝着旁边跑开。杨小懒自小就跟这麻衣老头修行，她最得那老头子的喜爱，不知道喂了多少天材地宝、灵丹妙药，根本不是我这种刚刚入门的小子所能够比拟的，我就算是跟她硬拼，也是根本就弄不过的。

然而我昨夜遇鬼，身体本来就虚弱得很，猛然这么一转身，结果两眼一黑，根本没有跑开两步，人就直接栽倒在了地上，还没爬起来，杨小懒就一屁股坐在我的头上，伸手一绞，我的双手就给她拿住了，接着我脑袋埋在泥土里，然后屁股被那小娘们狠狠地揍着。

啪啪啪、啪啪啪……

杨小懒这回可是用上了劲儿，她本身力气就大，三下两下，疼得我脸直抽抽，不过我在她面前，又好一个面子，忍住疼，就是不喊，过了好久，杨小懒打累了，鼓鼓的屁股离开了我的脑袋，把我给掀起来，恶狠狠地威胁道：“你再敢逃，我下次就不跟你客气了，直接把你这两条腿给锯了，信不信？”我看着她那邪恶的笑容，顿时就蔫了，心中忍着恨，嘴上则屈服了：“好了，我知道了，以后不敢了。”

瞧见我服了软，杨小懒脸上这才露出了一点儿笑容，用脚踢了踢我，问我能够起来不？我爬起来，感觉屁股至少肿了一圈，走了两步，一个踉跄，差一点儿就摔倒在地，快要哭了：“你就不能打得轻点儿？”

杨小懒仰着头，嘿嘿笑，说：“不打重一点，你怎么记得住教训呢？”说完这话，她环顾一周，指着我刚刚换下来的那件寿衣说道：“你啊你，跑就跑呗，没事怎么还在这里过夜？这儿三方汇聚，五阴走齐，怨灵不散，风吹回绝，是个大凶之地，在这儿睡，你能睡得着？”

我苦着脸，指着她手上的小宝剑道：“别提了，我昨天真遇到鬼了，要不是这把小剑，我只怕就看不到今天的太阳了。”

杨小懒飞过一脚来，直接踹到了我的屁股上面，大声威胁道：“赶紧走啊？我不知道今天会不会出太阳，但是我知道，如果我爹回去的时候看不到你和我，你反正是看不到明天的太阳了……”

这娇蛮的少女在我身后大肆威胁着，我想起了麻衣老者杨二丑的那张冷脸，心中不由得生出了许多恐惧来，一边往回赶，一边恳求她高抬

贵手，把我当做一个屁，直接放了就好。

然而这话儿又惹得杨小懒一顿抽，噼里啪啦，身上又多了几分乌紫。

祈求无望，我也不再低声下气了，只是埋着头赶路。昨天夜里我走得急，但其实因为太黑的缘故，所以并没有走多远，杨小懒别看她整日都在睡觉，但是对这一代的地形最是熟悉，她在前面领着路，七转八转，便回到了我们上次回来的道路上。这时候的我，心中已经断了逃脱的念想，感觉自己就像那连环画上面的孙悟空，再费尽心思，都逃不了如来佛祖的手掌心。

我沉默不语，杨小懒倒是显得十分开心，不断地追问我昨夜遇鬼的经历，听完之后花枝乱颤，不时还掏出那个皮鞭子来，在空中扬一下，甩出一个炸响，瞧见野兔子还去追，没多久就刨出两只准备过冬的肥兔子来。

杨小懒是出游踏青的，而我的心情，则是被押送到刑场，就等着吃一个花生米，好来世投胎了。

这路说远不远，说近倒也不近，我们走到了中午时分，才赶回了观音洞所在的那一片山区，到了这儿，我感觉自己的每一步都变得无比沉重，而杨小懒也不说话了，时而会偏过头来，睁着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打量我。

她也许是怀疑我晓得了麻衣老头的计划，或者是别的什么，不过我连大气都不敢出，小心翼翼地走着，生怕这小娘子一个气不顺，就又给我一顿毒打，要知道，走了足足三个多钟头，我的屁股还在疼呢。

终于，天空上露出了一缕阳光的正午时分，我们回到了观音洞前，我四处打量了一下，没看到有人的样子，心里念叨着：“杨二丑，你龟儿子千万别回来，要不然二蛋哥就惨了！”

我一边在心里嘀咕，一边攀着绳子爬上去，而杨小懒则在后面跟着，时不时地还催促我两句。

我爬上了观音洞，瞧见大厅里空空荡荡，心中不由得一松，拎着杨小懒的猎物往厨房那儿走去，然而还没有走进厨房，旁边突然出现了一个佝偻的黑影，挡在了我的面前。我吓了一跳，后退一步，瞧见麻衣老头竟然背着手，站在我的面前，面无表情，那一只独眼死死地盯着我。

他的声音，好像是从喉咙里面发出来的一般：“二蛋，你到哪里去

了？”

我被问得浑身发麻，僵直在了当场。

第三十五章 化茧成蝶

我原本以为麻衣老头要进山好几天，没想到第二天就回来了，而我却被抓了个正着，当时脑袋就短了路，膛目结舌，不知道说什么好。

就在这个时候，一直对我又打又骂的杨小懒却站了出来，对她爹说道：“啊，我在这洞子里待得闷烦了，就带着二蛋出去转了一圈，还打了两只肥兔子，爹，一会儿中午做兔子汤啊，过冬了，可肥了呢……”

杨小懒聊家常一般地说着话，我不知道她为何要帮我，不过麻衣老头那紧绷的脸色却松动了一些，确认一般地又问了我一句：“是么，二蛋？”我忙不迭地点头，笑着说道：“是啊，小师姐可厉害了，只要是入了她的眼睛，什么都逃不掉。过冬了，这兔子肥，一会儿我弄好，给师父您尝尝鲜。”麻衣老头点了点头，不再追问，而是回头吩咐了一下杨小懒：“最近外面的形势变动，宗教局的人跳得厉害，你以后出去的时候，最好给我留一个言，知道了么？”

杨小懒浑不在意地摆了摆手，说：“好了，好了，我知道了，以后我叫二蛋留便是了。你呀你，太谨慎了，什么都小心翼翼，一点都没有邪符王的威风……”

杨小懒伸了一个懒腰，回到了她自己的房间，而麻衣老头宠溺地看了她一眼，回过头来跟我认真地说道：“二蛋，这一次呢，还真的是凑巧，基本上的药材都准备好了，你今天什么也不要练，放松一点，明天我就给你洗髓伐经，知道不？”

我心中发苦，脸上却露出了惊喜，说了几句欢欣雀跃的话，然后拎着那两头肥兔子到厨房去了。

接下来的整整一天，我都有些魂不守舍，连那两只兔子都没做好，杨小懒拎着我的耳朵骂，说是不是盐不要钱呢？我心中在哭泣，然而却还是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晚上安眠之前，又流了一回眼泪。

次日醒来，我瞧见大个儿僵尸在厨房那里劈柴火，它拿的是大斧子，雪亮的斧刃，往下一斩，两人腰身一般粗的树干就被劈成了两截，再一斩，又对半，三下两除二，就是一大堆。我被麻衣老头叫到观音洞的深处去帮忙，那是一个我从来没有到过的小厅，正中间有一个巨大的石釜，圆底无足，下方有一个凹型火坑，里面正烧着熊熊的烈火，将洞中寒气一驱而光，而麻衣老道则在旁边调配起了各种各样的材料。

这些材料品种繁多，有矿物质的三仙丹、黄丹、砒霜、无名异、赤

石脂、磁石、石灰、丹砂、雄黄、云母、滑石、阳起石、不灰木，有药材的八宝、虎杖、十大功劳叶、百合、千斤草猴头藤、鸡血藤、狗耳朵草、猪沙草天南星、地骨皮、血见愁、千日红春辛草、夏枯草诸多重重，又有无根水、阴巢土不等，这些都需要分门别类，依次而放，他一个人根本忙不过来，不但是我，就连向来都是撒手掌故的杨小懒，都给他拽了过来。

麻衣老头为这一次的药浴准备良久，那石釜传热并不好，地下的火足足从早上一直燃到了中午，里间的药材也煮熬过了大半，他才停火，然后让我脱光衣服，给我身上涂抹薄荷汁，以及一种很特别的冷油。

这个过程，杨小懒一点儿回避的意思都没有，我从小在溪水里光屁股到大，本来是没有什​​么羞耻感的，只是那个时候已经开始发育了，我越发觉得自己那玩意儿丑陋，不敢露出来。

如此磨蹭了好一会儿，麻衣老头回过头去瞪了杨小懒一眼，那小娘们才露出洁白的牙齿，一笑，然后离开。

杨小懒走了之后，麻衣老头忙活开来，给我从头到脚地涂上了薄荷汁，以及香气四溢的冷油，犄角旮旯，就连指甲缝里都没有放过。他一边涂，口中一直念念不休，仿佛在完成某种仪式。完了之后，他抓着我的胳膊，一脸严肃地问我，说：“二蛋，那种魔经注解最后一句话，你可记得？”我点头，复述道：“……我欲成魔，身心皆奉，克心、抑性，杜绝所有加诸于罪身的痛苦，痛乃存在，乃爱，乃无所不在的关怀，我欲成魔，奈何奈何！”

听到我一字不差地复述起以上文字，麻衣老头点了点头，很认真地告诉我：“记住，当你痛苦的时候，你要记住，这是上天对你独有的爱，你幸福，整个世界便也圣光生出。”

我很坚定地点了点头，然而下一秒，却感觉我的脖子被麻衣老头像揪小鸡一样地抓起来，然后朝着上方一抛。

我呈现出一个歪曲的抛物线，掉落进了那滚烫的石釜之中。

这石釜里面的药汁，足足煮熬了一个上午，虽然刚刚撤了火，但是里面的温度绝对超过八十度。我在即将入水的那一刹那，听到麻衣老头大声喊道：“闭上眼睛！”我下意识地遵着做了，结果一瞬间，感觉自己整个人像是着了火一样，每一寸皮肤都在吱吱的响。

整个人烧着了，会是什么样子？

我不知道，在那一刹那，我几乎以为自己已经死了，然而随后又感

觉到了一丝清凉。这灼热的世界中，陡然间的一丝清凉就像溺水者所能够抓到的最后一根稻草，我用力抓住了它，将所有的心神都集中其上，接着我又终于重回了人间，感觉这一丝清凉瞬间扩大，将我整个人包裹成了一个茧，身体依旧灼热，肌肤仿似剥离，然而我却能够看到希望，还在头顶高悬着。

几乎是处于本能，我开始在经脉中运行起了麻衣老头教授给我的《种魔经注解》，当初所有让我觉得千奇百怪、不可思量的脉络，竟然在这一刻，自动连接。

世界仿佛一层膜，一捅即破，接着我感觉自己的身体里，仿佛孕育出来了一个小生命。

种魔，种魔，我身体里面，已经种上了一个“魔”。

百骸畅通，流畅无比。

这感觉仅仅只是一霎那，接着无数的热意又要将我给吞噬，不过那个小生命似乎源源不断地开始回馈出一种让人惊讶的力量，使得我没有被这滚烫的气息打败。我几乎忘记了呼吸，只是通畅的运行着《种魔经注解》的周天，这种感觉好像是便秘之人突然一泄如注，像个婴儿，在装着古怪药汁的偌大石釜中，静静地吸收着所有的药材精华，让自己的身体接受洗涤——后来我才知道，那种感觉，叫做入定，而且还是能够忘我、忘它和忘神的一种至高境界，后面的回忆，便已经消失了。

一切的一切，都化作了乌有，仿佛死一样的寂静，又如同得道了一般，静谧祥和。

我的意识再次恢复，居然又是腹中的一阵剧痛，这是婴灵在我体内最后的一点力量，纠缠不休，正当我即将要睁开眼睛的时候，却听到了旁边一声长叹。

这声长叹让我感觉自己被人注视着，有一种从里到外的透明感。

我听到杨小懒问麻衣老头：“爹，他是不是扛不过去，快要死了？”麻衣老头长叹尾声，凝重地说道：“不愧是它，竟然能够撑得住。小懒，爹问你一件事情，这小子是不是私自跑了，然后被你给逮回来的？”

杨小懒支支吾吾，不过麻衣老头人精一般，立刻晓得了事情的过程，语气变得更加严肃了：“看来，他应该是晓得了一些东西，那么，我们的计划，要提前了啊！”

第三十六章 地包天

计划？是让我身死魂消、夺舍而替的那个恶毒计划么？

再一次被婴灵残念给弄醒的我，先是恐惧于麻衣老头的老道毒辣，又听到这话儿，心中一阵发紧——不知道为什么，本来应该是报复我的那婴灵残念，竟然两次都在紧要关头发作，让我能够识破麻衣老头的阴谋，难道这里面，还有什么纠葛不成？

我无心多想，只是听杨小懒有些吃惊地说道：“爹，你不是说这小子还有一两年的修行，才能够达到你对鼎炉的期值呢？”

麻衣老头喘着粗气说道：“我原本想着可以，然而现在不行了。我最近越来越感到身体崩溃了，随时都有可能不行，而这小子在经过洗精伐髓之后，修为却能够突飞猛涨，他的身体跟常人不一样，有魔，即便是符阵也困不住，反而会触导那魔提前觉醒，而他如果真的意识到我在利用他，只要一年时间，无论是你，还是我，都止不住他了。所以，我必须走捷径——上次我跟你讲的那个南明墓，凤凰王家在几十年前曾经有人去过，只不过没有真正进去，里面据说有一颗‘护魂珠’，如果真的如此，我便可以完成聚魂神符，换魂成功了。”

“爹，如果换魂成功了，那你是不是就变成了他？”

“对的，到时候我就恢复了年轻，再来一次了——孩子，青春是这世界上最珍贵的宝物，只有失去了，才懂得它的可贵，所以你也要珍惜。他还有三天才会醒过来，一个星期恢复，趁这时间，我去一趟湘西，看一看能不能把那件事情敲定下来；小懒，我走的这些天里，你照顾好这小子，让他尽快恢复过来，但是不要让他再跑了，知道么？”

.....

两人嘀嘀咕咕好一会儿，杨小懒表示自己从来都不会照顾人，连饭都不会弄，而麻衣老头则说他临走时会蒸一大锅的馒头，不会让她饿着的。

他们的话音渐渐低沉，而我的意识也慢慢陷入了黑暗中去。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醒过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被用白色布条，像裹尸体一般地包裹着，静置在一块暖石上面，浑身都痛，那皮肤像是给人剥开了一般。睁开眼没多久，杨小懒就凑过来了，打量我好一会儿，展颜一笑，说：“二蛋，不错啊，眼睛变得漂亮了很多呢。”

我不想表现得通晓一切，一边喊痛，一边哭，问到底怎么回事？杨小懒被我弄得有些烦了，直接甩了我一巴掌，然后扭着屁股离开。

整整两天，我躺在那暖石上面水米不进，饿得前胸贴后背，杨小懒仿佛忘记这里面还有我这么一个人了一般，我没办法，只有默默地修行和观想，试图通过转移注意力，来抵抗饥饿。不过吃喝不用，但是下面还是会出来，这个东西是人的思维所控制不住的，结果到了第三日杨小懒进来的时候，整个石洞里面臭气熏天，杨小懒哪里受得了这个，扔给我一碗稀粥，捏着鼻子又跑了。

我是在意识苏醒的第五日，恢复的自理能力，艰难地爬起来，回望着这些天噩梦般的日子，心头无端生出了许多的恨意。

这五天里，杨小懒就给我送了六次饭，一律稀粥，然后就不管不顾了，我就像蛆虫一样的生活着，身体僵硬，吃饭需要一点一点地舔舐，然后包裹在布条下面的皮肤像是钻进了无数的蚂蚁，或者虫子，那种旧皮脱落，新皮复生的痛苦让我几乎要疯了，然而却不得不清醒地忍受着。所以可以想象得到，当我能够爬起来，将布条撕开，将那结痂的老皮一点一点地撕下来的时候，那种心情，得有多么的畅快。

将全身的老皮都扯下来的时候，我感觉自己好像是脱胎换骨了一般，整个人变得无比的精神，而浮现到我脑海里面的第一件事情，竟然是将杨小懒这个恶女人给杀了。

这种感觉无比强烈，我踉踉跄跄地走出那个臭气熏天的洞子，像一个鬼怪一般地走出来时，却瞧见我最憎恨的对象，正抱着一个男人的胳膊撒娇。

麻衣老头杨二丑回来了，一切仿佛都是命运的指引。

瞧见我像一个鬼怪一样，赤身裸体地出现在了大厅里，麻衣老头表示出了无比的高兴，他对我表示了祝贺，并且告诉我，说我现在才算是真正走上了修行之路，从此之后，只要不出意外，江湖之上，一定会有“陈二蛋”这么一号人物。说完这些，他另外还告诉我一个好消息，等我养好身体之后，他会带着我，以及我的小师姐杨小懒再次返回麻栗山，去一座古墓之中寻找一种丹药，如果成功了，不用几天，我便能够出师了，到了那个时候，我便可以回家，拜见爹娘了。

麻衣老头的脸上充满慈祥，仿佛一个桃李满天下的慈师，然而因为当时的我实在是太脏太臭了，所以他不得不与我保持一段相对的距离。

我对麻衣老头表示了十二分的感谢，然后自己找到水缸前，大冷天，外面都要飘雪，我自己用冰水一点一点地冲洗。

我告诉自己，这是命，是劫，也许我陈二蛋扛不过去，但只要我还活着一天，还能够呼吸，就要跟这操蛋的命运作抗争，至死不息。

我休养了三天，这三天几乎不用我干活，整日安好，麻衣老头给予了我贵宾级的待遇，等到我终于恢复了正常，他也准备好了行装，出发之前，他把那把小宝剑从杨小懒那儿要来，还给了我，并且郑重其事地告诉我：“二蛋，这一次事关重大，关系到你一辈子的命运，所以你一定要重视起来；你现在已经能够有一定的力量了，剑给你，希望你能够用来保护好自己。”

我点头，接过剑，千恩万谢，却没有瞧见他将青衣老道留下的符袋还给我。

这说明符袋的价值，要远远超出我的想象。

行路，一如来时，不过这一次麻衣老头除了那个壮如猩猩的大个儿僵尸，其余的只带了十二只，听说是要送人的，作为引路者的酬劳。我心想麻衣老道这一次还真的有点儿破釜沉舟的意思，要知道，他或许曾经辉煌过，但是要维持现在的状态，其实都是靠了这些僵尸的死气，一下子将大半身家送人，可见他对此行下了多少重注。

我有的时候逼急了，就琢磨着，实在是没办法，我就将自个儿弄死算球，让你龟儿子啥都得不到。

嘿嘿，到时候，看你傻眼不？

那段时间我感觉自己活得压抑极了，整个人都陷入了一种双重性格之中，这或许对我以后的行事产生了许多影响，不过当时的我也来不及深想，依旧是昼伏夜出，尽量避开了人群密集的场所，走山区，深山野林中蹊遛。不过相比来时，我已经变了许多模样，人白了，眼锐了，整个人精神十分，活脱脱的小牛犊子。

走了十来天，山势更密，麻衣老头告诉我们，快到了我的家乡麻栗山了，不过我却认不得这是哪儿。

一天夜里，我们走到了一个山口，麻衣老头看了山壁上的印记，便没有走，而是就此扎营，过了几个时辰，林中有身影晃动，过了一会儿，从那儿走来了一矮个汉子，脸白皙，有麻子，两撇小胡子，一双眼睛滴溜溜地转，像个老鼠。碰了头，寒暄过后，麻衣老头跟我们介绍：“这是我女儿小懒，这是我徒弟二蛋；嘿，这是地包天，姓王，叫王叔吧！”

我和杨小懒恭恭敬敬地喊道：“王叔好。”

第三十七章 勾心斗角

杨小懒在我面前是霸道小魔女，然而在外人面前却乖巧得很，这甜甜的一声“王叔”，喊得面前这个精干矮小的男子喜笑颜开，忙不迭地摆手说道：“别这么说呢，杨老前辈名满江湖的时候，我都还没出生呢。不敢当呢，不敢当……”

他说完，转向麻衣老头拍胸脯：“符王，您能够找到我，而且还这么慷慨，我地包天不甚感激。俗话说‘士为知己者死’，下面的事情，一定会尽心尽力的，你放心。”

这个黑衣劲装打扮的矮个儿汉子倒是个知颜色的人物，虽说那落地凤凰不如鸡，走火入魔的邪符王虽然已经趋于平庸，但是江湖地位在那儿，高高抬起，总比安之若素地接受，要让人感觉愉快，果然麻衣老头的脸上露出了高手特有的那种风轻云淡的笑容：“好汉不提当年勇，过去的事情都过去了，不提也罢。今天既然大家走到一起来了，就要把劲儿往一块儿使。我们刚来，什么事情都不了解，你坐，给我们讲一讲最近的情况……”

麻衣老头引导着地包天坐下，黑灯瞎火的，也没有什么好讲究的，地包天随便找了一块石头，刚刚坐好，便告诉我们：“前辈，上一次您和老鼠会的纠纷，闹得有点大了，他们的人过来找了两次，后来还跟官面上的人有了冲突，这才消停一点。不过您在麻栗山炼尸的事情曝光了，上面查得严，据说虎门张晓涛都被调过来。我的建议，您最好还是再过几个月，风声小了，春暖花开，我们再行动，您觉得如何？”

麻衣老头连连摇头，说道：“等到那个时候，黄花菜都凉了。富贵险中求，我们夜里行动，人不知鬼不觉，倒也不会有什么意外，只是那墓，你确定地方了没有？”

地包天摸了摸两撇胡须，然后看了一眼旁边那十来具僵尸，咽着口水说道：“当年我爹，能够进得那墓，也是机缘巧合，虽然得了些好处，但是惊惶而逃，十三个兄弟，相继都因为各种意外而死，只有他一人能活；即便如此，还活得跟死人一般，唯有行修鬼道，方才存世。为此，他从来都是缄默其口，不过我在他箱底里，倒是翻出了一些当年的记录，有心琢磨，倒也有些收获，后来接到了您的消息，方才用心寻找，大约能够确定了山头，只是……”

他低着头，长吟不止，这是在坐地加价，麻衣老头的眼中闪过了一丝狠戾，随即收敛，脸上露出和煦春风的微笑来：“此行的确凶险，这样

吧，我除了这十二头僵尸之外，我还余一些，放在了神农架，如果一切顺利，墓中财物，皆归你不说，那些僵尸也都由你领走，重现你王家当年辉煌，皆在于此，你说可好？”

地包天脸上露出了欣喜的笑容，拱手说道：“杨老前辈慷慨，那小的就却之不恭了，一会儿劳烦您将这控尸的手段给我交接一下，接着我们立刻出发，争取今天晚上，就把事情给办成了。”

两人又是搂肩膀，又是笑嘻嘻，然而我却能够瞧得出这和煦春风之后的寒冷，想着这地包天的名号到底还是叫错了，他应该叫做胆大包天才对——胆敢勒索心黑如墨的麻衣老头，他到底是有真本事，还是不知死活啊？

这般勾心斗角的谈话结束之后，两人便走向了旁边的那十二头僵尸，开始交接起来，我和杨小懒在远处待着无聊，便小声地问起了话来：“小师姐，你说这地包天怎么这么大胆，尽然敢说出这样的话儿来？他，就不怕师父他老人家翻脸啊？”

杨小懒一把扯住我，义正辞严地说道：“拿人钱财，替人消灾。那墓中的物件，对你和我爹极为总要，特别是你——所以那些僵尸，即便是我爹养了十几年，也没有什么好吝惜的。”

她说得冠冕堂皇，一本正经，反倒让我生出了好多疑惑来，下意识地抬头瞧去，看见远处的地包天有意无意地朝着我们这儿瞟了一眼，笑容若有若无，心中不由得一阵惊讶，没想到这个地包天看着圆滑有礼，却也是个不好惹的高手啊？

我捏了捏拳头，不再说话，旁边的杨小懒狠狠地瞪了我一眼，脑袋转到了别的地方去。

我默然不语，从神农架出来的这些天里，我已经感受到了《种魔经注解》在我身上的变化，也感受到了药浴在我的作用，已经逐渐地体现出来，无论是从体质，还是精神，都有着质的提升，自觉能够有了一些反抗之力，然而在这一刻，我才晓得这天下之大，高手林立，修行的道路上，我还需要走很远，很久，方才能够跟我面前的这些敌人并立。

麻衣老头和地包天两人在山口转角处商量了好久，过了一会儿，麻衣老头过来告诉我们，说他和地包天先去把这些僵尸给存放起来，然后跟我们一起出发。

两人离开，留下了我和杨小懒，以及僵尸大个儿在附近的林子边等待，我心情郁闷，蹲在那儿不说话，而杨小懒却有了聊天的兴致，走过来踢我的屁股，招呼道：“二蛋，知道刚才我为什么瞪你不？”

我摇头，说不知道，杨小懒谨慎地朝四周打量一番，让大个儿挡在我们的前面，然后低声说道：“像地包天这样的角色，若是以前，我爹连正眼都不会瞧他一下；不过虎落平阳被犬欺，才不得不委曲求全而已。那个家伙，身上带得小鬼，能够耳听八方，所以你最好不要乱说话，小心隔墙有耳。”

带小鬼？我有些不明白，杨小懒瞧见我懵懂无知的模样，也懒得解释，只是告诉我：“就是他能够跟看不见、摸不着的鬼魂交流，而那些脏东西，就在我们身旁，防不胜防，所以你自己小心些就是了。”

我点头，没有再多说话了，杨小懒瞧着我闷不做声，气不打一处来，又踢了我一脚，恨恨说道：“你就知道‘哦’，不会说些别的么？”

我看了杨小懒一眼，心中想着：“老子话可多了，要是有可能，我先把你吊起来，像撵山狗打罗大扁一样，抽你一宿！”不过时机未到，我也只是在心中想一想而已，根本不敢付诸于实践，杨小懒瞧见我像那粪坑里面的石头，又臭又硬，就没有了跟我闲扯的心情，反过去跟大个儿玩去了。

我们并没有等待多久，麻衣老头和地包天两人携手而归，然后招呼了我们，朝着前方的深山走去。

麻衣老头给出了足够的酬劳，而地包天也表现出了相应的价值来，他在此之前就已经进行过了周密的勘测，带着我们一路疾行，几乎没有半点儿停留，翻过了几个山头之后，我们来到了一处长着茂密云杉的悬崖口，路到一半，中间折断，他蹲在悬崖峭壁间，将右手中指放在了舌尖，舔了舔，然后放在了风中。

没多一会儿，他回过头来，对麻衣老头说道：“杨老前辈，瞧这里，龙过中折，莽原滔滔，巨石折转之下，下有深潭数口，岩口悬棺，差不多就在这里了……”

麻衣老头左右一看，眉间不由变得十分凝重，慎重地又问了一句话：“你确定？”

地包天拍着胸脯说道：“当然，不瞒你说，我之前就来瞧过，只是因为我这本事低微，所以才没有成行，这一回有了您，也才有了那胆儿。”

麻衣老头深深吸了一口夜空的凉风，点了点头：“嗯，我闻到了，很浓的煞气啊，应该没错，走，我们下去。”他一挥手，地包天反倒有些诧异了，左右一看，犹豫地问道：“都去？墓中危险，不如留小姐，或者这位小哥在外面，也好有一个照应啊……”

听到这话，我整个心脏都开始跳了起来，想着倘若是要留下我，那这不就是我最后一次逃跑的机会？

第三十八章 南明古墓阴阳灯

就在我兴奋地以为我能够留守在崖顶之上，等所有人进入墓中之后，我就能够趁机逃脱的时候，麻衣老头一挥手，果断地说道：“走，都进去，同甘共苦，一个不留！”

这老头倒也是谁都不信任，我就罢了，因为他本来就已经察觉了我心中的想法，至于杨小懒，估计也是被他吩咐着紧盯着我，所以才会如此。

地包天虽然有些诧异，不过此行，毕竟还是以麻衣老头为主，所以也没有多说什么，只是从腰间抽出一捆麻绳，在附近一棵结实的杉树上系好，然后开始往下放，接着整个人纵身下去，没一会儿，下面传来了声音，说好了，下来吧。

这话儿十分低沉，突然间我们身后的林子有一只夜枭飞出，不知道是乌鸦还是猫头鹰，扑腾的翅膀发出一股“呼啦啦”的风声，麻衣老头的眼睛瞬间变得十分的锐利，往后仔细地瞧了过去，良久不语。

气氛顿时变得十分紧张，杨小懒有些害怕了，拉着她爹的衣袖问道：“爹，你咋了？”

麻衣老头的目光一直追随着那只飞鸟遁入夜空，这才回过神来，舔了舔嘴唇，摇头说没事，这时下面的地包天已经等得不耐烦了，扯了扯绳索，再次催促，然后麻衣老头便没有再理会，而是让我先下去。我不敢违抗，拉着这麻绳开始往下滑。这段距离很长，若说以前，我或许会心惊胆战，然而此刻却无比顺利，没一会儿就到了一处横在半中间的敞口处停下，瞧见地包天在那儿拽着绳索，手中还举着一盏铜灯，散发着朦朦胧胧的灯光。

就是这灯光，指引着我下来的路，我有些好奇，问地包天：“王叔，这东西叫做什么，看着好有意思啊？”

一路上，地包天都没有怎么跟我交流，听到我这般问起，疑惑地看了我一眼，大概是不太明白我和麻衣老头的关系，不过他也不好怠慢，而是仔细地给我解释道：“这灯呢，是我们行当里面的老物件了，叫做阴阳灯，灯油是用产子母牛的子宫熬制，设计也巧，能够感受不认识的脏东西，一旦有，这灯火便闪烁不休，以作提示……”

说完，他将那盏铜灯往前一抛，这东西竟然没有掉下去，而是悠悠地现飘浮起来，照亮了偌大的平台敞口。

瞧见他这一手，我估摸着刚才杨小懒所说的地包天养鬼，倒也不是虚言，心中敬畏，没有再问。地包天瞧见我面露惊讶，估摸着我也就是一个刚收不久的弟子，没有什么本事，于是就不再理我，而是开始接应着杨小懒下来。

没人理我，我乐得清闲，借着这幽幽灯光，打量里面，瞧见这儿外面就是一个风化的豁口，旁边还有一些灌木丛和野树遮挡，然而往里面走一点，便能够看到一个土洞子，很小，但是足以容纳一人爬入，而这崖间并不算高，往下十几米，便是几个小水潭，都不大，夜里面往下瞅，有光亮晃荡。我打量着，没一会儿杨小懒下来了，接着是麻衣老头带着大个儿一起下来，地包天将那麻绳晃荡一下，然后掩藏在了藤蔓中，跟麻衣老头解释道：“往上是一条路，而如果不行，从这儿跳到那边，顺着斜坡下山谷，也是可以的。”

麻衣老头点头，然后问道：“明白了，你看过你父亲的笔记，应该知道如何进入吧？”

地包天一下子就激动起来，脸色突然变得有些红，一字一句地说道：“我爹被这南明墓害惨了，我从懂事起，都在旁敲侧击，就是要揭开这座古墓神秘的面纱，让我爹能够像正常人一样生活。古墓危险，在进去之前，我先跟大家讲一下这里的情况——这墓是南明白莲教楚南分舵的舵主修建的，根据流传下来的秘录，总共分为三层，当年我爹他们进入了第二层，然后就折转了，而真正的秘密，在第三层，只有进入那里，所有的谜团才能够揭开”

我心想原来这人他爹就是个挖人家坟地的，难怪会受那罪，不过想一想，其实他还是蛮有孝心的，要不然这儿如此危险，连他爹都一直阻拦，但是他却又无反顾地来了，倒还真的是一条汉子，跟我二蛋哥一样。

地包天拿了一根树枝，在地上开始给我们画起了里间的地形图来，我努力地看着，琢磨着倘若要有什么不对劲，我铁定原路折转回来，然后赶紧溜号。

讲解完了这些之后，地包天站起来，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各位，清楚了没有？”

我们都点头，然后摩拳擦掌，地包天又交代了一些进入里间的注意事项，然后一拍手，大声喊道：“开山了，动土了，祖师爷保佑，各路土地神仙，咱也是没活路了，给口饭吃呢。”他这般自我安慰地说完，旁边的那盏铜灯便悠悠地朝着旁边的土洞里飘去，麻衣老头回头瞅了我一

眼，口中念了一句咒诀，大个儿便动了，补在了第二个位置，接着他跟上了前去。我没动，结果杨小懒踢了我屁股一脚，喊道：“走啊，待在这里干嘛呢？等死呢？”

杨小懒说得凶悍，我便知道自己的位置在第四个，而她的责任，就是监视着我。

我没有说话了，跟在麻衣老头的身后，往那小洞子里面钻。那是一个人工挖出来的土洞子，足够大个儿那般的壮汉进出，两边的泥土都比较干燥，显然是有些时间了，我埋着头爬，足足爬了几十米，都没有到尽头，心中不由得感慨，这洞子是地包天他老爹挖的么？这得耗费多少的工程量啊，田家坝那次修水坝，要是能够请他们来，就不用那么费劲儿了。

思绪就这么飘忽着，我们已经到了土洞的尽头，前面突然出现了停顿，因为隔着三人，所以我也没有瞧见，大概又等了几分钟，又开始动了，于是我继续匍匐前进，前面突然一空，便瞧见我们钻到了一个还算是宽敞的空间里来。

我来得晚，前面地包天已经在此处点燃了四根蜡烛，分别放置在东南西北四个角处。

这蜡烛放得很有讲究，并不是房间的四角，而是用一个罗盘仔细计算，放在了正东、正西、正南、正北的四个方向，一丝偏移都没有，而我也瞧见了旁边有一堆的尸骨，看头颅就有四个，不过骨头似乎更多，这才明白刚才为什么会被堵住。这东西看着怪吓人的，要搁以前，我得要叫出声来，然而给麻衣老头的一堆僵尸刷了小半年的人油，我倒也能够免疫了。

我们所在的这个房间里啥东西都没有，就是个土房间，有些零碎，估计也被前任给弄走了，旁边有个豁口，是条地道，地包天朝着里面走，一边走，一边说道：“这地道很危险，处处陷阱，当年我爹他们填了四条人命，才到达的第二层，这么多年过去了，不知道会不会有什么变故或者遗漏，大家小心一点。”

没有人应声，这个狭长的甬道口，最前面是那盏阴阳灯，一晃一晃，而我们则在后面小心地走着，走了一会儿，又来到一个空间，这儿比外面的大一倍有余，出现了好多零碎的玩意，桌椅床榻，都是漆器，艳红的颜色并没有随着时间的推移而黯淡。

正中间，有一樽棺柩，厚重的黑曜石材质，从地上直接长出来的，足有两米多高。

除此之外，再无通道。

麻衣老头皱着眉头，问第三层在哪儿？地包天一边深呼吸，一边指着那黑曜石棺柩说道：“如果记录中的没错，应该在这里。”

第三十九章 棺中有梯

听到地包天这般解释，我们不由得有些愣神，若说在这樽棺柩之中，躺着的是那名传闻已久的白莲教鬼道高手，这个倒也还可以理解，但是谁会把这么完整的黑曜石棺柩，拿来做一个通道的出口呢？

这不是暴殄天物么？黑曜石其实并不算贵，但是这样完整而纯正的黑曜石棺柩，还真的是世间少有呢。

墓地乃人临终的归宿，能够修得起如此大墓之人，为了防止自己身后被人摸了手脚，里面自然是机关重重，不过此处因为之前就有人来过，诸多设置差不多都被专业人士给破除了，而且我们这儿又是老马识途，故而才会如此顺利，瞧见这棺柩，麻衣老头突然想到了一点，问地包天：“既然如此，当初你父亲他们，为何又折转而返，而且同伴还相继死去呢？”

这樽奇怪的棺柩，地包天也是久有听闻，但从来没有见过，睁大着眼睛打量，听旁边问起，吞着口水说道：“当时，我爹他们按照秘录的指示到此，将此处的陪葬之物一扫而空之后，开始琢磨起这棺柩之中的东西——但凡墓葬，最值钱的就是陪在死人身边的东西，便如传说中的护魂珠，就是塞在那舵主的肛门里面。这棺柩盖子沉，用什么工具都打不开，后来有懂这个的，说要找童子，先围着尿一圈，然后用中指血涂抹，方才能够开。他们找了一个，结果真的开起来了，然后一阵大雾，大家慌乱，夺路而逃……”

麻衣老头沉吟半晌，然后出言道：“一阵大雾，众人惊慌——说明此处煞气浓重，一般人抵挡不住，直接被迷惑了心志。无妨，我这里有静神符一张，可以镇场。”

说完，他摸出一张血色黄符，然后转头瞧向地包天，地包天一边笑，一边摆手：“之所以会与您一同来，就是瞧中了您的本事，不过要打开的话，我可不行——我结婚了，孩子就比二蛋小一点儿……”我在旁边也算机灵，不用催促，直接把裤子撙下来，背着杨小懒，开始围着这黑曜石棺柩尿尿。

这些天赶路忙，火气大，这尿液都有些浊黄，不过不打紧，数量倒也凑合，完了之后我还意犹未尽地抖了抖，结果麻衣老头直接抽出我腰间的小宝剑，随手一挥，我的中指就是一阵刺痛。

我几乎是被麻衣老头野蛮地举起来，手指在棺材盖上涂抹一番，完

了之后，连人带着小宝剑，给扔在了一旁，接着他开始作起了法来，脚踏罡步，身形变换，三两下，大袖一挥，整个空间的温度陡然间竟然拔高了好几度。

在一阵飞速的舞动中，麻衣老头倏然静止，整个人停了下来，然而挥挥衣袖，手伸在了半空中。

他整个人宛如石佛，手缓慢地抬起来，一点一点，向上推移，而让人诧异的事情发生了，原本重若千斤的那棺材盖子，居然发出了“喀喀喀”的声音，然后朝着上方，缓慢抬起，仿佛无形之中有一双巨手，将其凭空托起一般。这场景十分离奇，显示出了麻衣老道厉害的手段。我在旁边瞧着，发现地包天小心地往后推开，那盏铜灯被他收起，脸上似乎显得有些害怕。我起初不知道他在害怕什么，然而当整个棺材盖子完全离开了那黑曜石棺柩的时候，突然间就冒出了一股黑色如墨的浓雾，朝着我们这边席卷而来。

“疾！”

麻衣老头早有准备，手往袖子里一缩，当挥出来的时候，却是一道火光飞起，朝着那黑雾迎了上去。

两者皆是来势汹汹，一旦撞上，便如同那火星掉进了油桶，轰地一声，那符箓竟然化作了一道火墙，直接将所有的黑雾格挡，接着在麻衣老头的诵念之下，那火墙摇曳，然后宛如江中巨石，稳稳地将所有的黑雾燃烧殆尽，接着自己也化作了一片虚无之中。

让人奇怪的事情是，就算这火烧连天，空间中的温度却反而变得更加的冰冷起来，我下意识地抱着胳膊，瞧见地包天已经走上了前去，对麻衣老头说着恭维的话。

麻衣老头无心聊天，草草说了两句，手上接了一个法印，然后向前。

这黑曜石棺柩十分高大，大个儿很自觉地跪在前面，让麻衣老头踩着自己上去。我在旁边，瞧见攀上了棺柩之上的麻衣老头的侧脸，很明显地一愣，过了好一会儿，他才回头说道：“果真是一个通道，走吧，我们继续下去，看看有什么幺蛾子。”麻衣老头率先翻身而下，地包天心中激动，也借着大个儿的身体，翻了下去，我扭过头来，看到杨小懒在瞪我，不敢拖延，也乖乖地攀上大个儿的身体，趴在棺柩旁边一瞧，不由得吓了一跳。

这么大的棺柩里面，果然没有躺着什么尸体，而是生长着一堆墨绿色的苔藓，而在正中，有一个口子，是向下的楼梯，我上来时，正好瞧

见地包天走下去的背影。

我还待仔细看，屁股那儿猛然一痛，愤愤地扭过头去，瞧见杨小懒正拿指间戳我那儿呢。

这貌美如花、但心思狠厉的少女一点儿男女之防都没有，又或者说她根本不拿我当一男的，我咬着牙，没有多说什么，只是翻身而下，落在了那堆苔藓旁边，脚一滑，就直接滚落到了棺柩中间的台阶口处。我根本没想到那苔藓会这么滑，结果摔下来，脑袋就磕到了旁边的台阶，额头处立刻有鲜血冒了出来。

血很快就从额头蔓延到了眼眶，我赶紧用手捂住伤口，接着旁边的杨小懒也跳了下来，瞧见我这副衰样，气不打一处来，又来踢我，口中恨恨骂道：“你不能小心一点啊，咋咋呼呼的，准备去投胎是怎么的？”

我不敢跟她斗嘴，想起了身后的背包中有鱼骨粉，连忙掏出来碾碎，然后求杨小懒给我洒在伤口处。

杨小懒嫌脏，忒埋汰，本来不愿意，然而这棺材虽大，但容不下几人，我挡在了口子里，也有些耽搁时间，于是把这些鱼骨粉洒在了伤口处，一边撒一边笑，说：“二蛋，嘿嘿，你这伤口好可爱，像那婴儿的小嘴巴一样。”我脑门火辣辣的，心里面却听着有些凉，尼玛，这么大的伤口，会不会留疤啊？

好在杨小懒到底还是有些恻隐之心，她给我伤口撒好止血的鱼骨粉，然后从兜里弄了一个小瓶子，在旁边涂上一抹绿油油的膏药，然后接过我手上的纱布，在我脑袋上缠了一圈，笑着拍了我的伤口一下，说道：“好了，一会儿就没事了。”

她说完，挤开我，然后朝着下面的楼梯走去。我本来不愿走，然而抬头一看，却瞧见大个儿居然也开始要爬进来，我知道那东西别看着像狗一样听话，一旦发起狂来，没有几个人能够敌得过，于是吞了一口唾沫，跟在了杨小懒身后。

这棺柩里面的口子不大，但是走下去，却是一节一节的台阶，旋转而下，直着身子走也不费劲，我手摸了摸旁边的墙壁，都是砖砌的，上面有好多同样的苔藓，感觉这下面还是蛮潮湿的。

我们在口子那儿耽搁了一下，没相当刚刚还在前面的麻衣老头和地包天一转眼，人就不见了踪影，一开始我们还没觉得，以为就在前面，然而连着下了好几圈，还是没有看到，杨小懒急了，大声地喊着：“爹，爹……”

没有回答，只有回应，整个楼梯通道回荡着杨小懒那惊慌失措的声音。

地包天用的是一盏铜灯，而我们别的人，手上都有手电筒，照着这黑黝黝的楼梯处，听着这回声，心中不由得越加的惊慌起来，前面太黑，杨小懒不敢往前走了，回头来看我，结果这手电筒一扫过来，她脸上立刻露出了极度惊恐的表情，张大嘴巴，使劲儿地一声大喊：“啊.....”

第四十章 呼啸迷魂梯

黑暗中的视线毕竟是有限的，这手电筒的强光一扫过来，我就感觉眼睛一阵刺痛，刚刚闭上眼，杨小懒这震撼莫名的声音就直接响了起来，在整个楼梯处直接回荡。

听到这尖利的叫声，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只是这心脏一阵收缩，莫名地感觉身后凉风一阵，倏然就往着我的后颈这儿钻，凉飕飕的，吓得我一屁股坐在地上，然后赶忙睁着眼往上面瞧去。这不瞧不要紧，瞧一眼，也把我吓得够呛——原来我们刚才从上面下来的路，在这儿竟然凭空消失了，空空如也，什么也没有，就是一团黢黑，手电筒的光芒照过去，楼梯空了，根本没有实物存在。

我扶着墙，诧异地爬起来，还没有站稳，后面就飞来一道劲风。我下意识地伸手去抄，捞到了一条修长美腿，扭头一看，却是杨小懒气势汹汹地骂道：“都怪你，拖拖拉拉，搞得我爹不见了，回去的路都消失了！”

她还要伸手过来打我，然而这一刻，我却稳稳地避开了她挥出的这一巴掌，反手抓住她的手腕，沉声说道：“如果你还想活着走出去的话，就收起这小性子，跟我一起想办法！”

杨小懒十几年的修行，自然比我这刚刚入了门道的修为要高得多，不过瞧见我不再软弱，一时间竟然忘记了挣脱，而是有些发愣地看着我。

我甩开了杨小懒的胳膊，然后顺着她手中的电筒光芒，开始往回走，一直走到了那楼梯的尽头，果然是突然就没有了，手往下摸，一点触感都没有，我往空出的地方看，黑乎乎的，什么也看不到，而再往上走，则是真正的空荡荡。杨小懒回过神来，没有再对我打骂，而是蹲下身，与我一同打量这突然消失了的台阶，摸了两回之后，她从墙壁上面抠出一点儿泥块碎屑，然后朝着下方扔去。

泥块跌落下方，在手电筒的光芒照耀下，很快就消失在了黑暗之中，一点儿动静都没有。

前方黑暗，后面无门，恐惧爬上了我和杨小懒的心头，那小娘们四处看了一下，然后小心翼翼地问我：“我们下了多少级台阶？”我哪里能够记得，回忆了一下，说大概三十多级吧？杨小懒又丢了几回石子，都是空落落的，然后与我商量道：“我们刚才下来的时候，这台阶都还在，

如果我没有猜测的话，可能是我们中了幻觉，我们所看到的一切，都是假的，眼前没路，实际上是有路的，只要往回走，我们就够得到……”

杨小懒自小就跟随她爹杨二丑闯荡江湖，见多识广，而是我这山村农家娃，啥都不晓得，所以她这般说，我也点头，然后问：“那么，我们接下来怎么做？”

杨小懒的眼珠子骨碌一转，然后轻轻推了我一把，指着上方的回路说道：“这样子，你不管别的，直接往回走，相信我，你一定能够脚踏实地的。”

她尽量让自己的语气变得平和，然而我却还是能够感受到她的紧张，脑袋一转，就知道她是准备让我去试水，心中立刻变得反感起来，往后退了一步，不同意：“不，掉下去的话，一定会死的；我不去，要你去。”

杨小懒瞧见平日里百依百顺的我竟然频频违反她的意志，不由气得火冒三丈，一声大叫，伸手过来捞我，想要给我两个大耳刮子。我虽然打不赢杨小懒，但是却还是能够避开她的手，后退两步，将小宝剑拔出来，一字一句地说道：“杨小懒，狗急了跳墙，兔子急了咬人，你别逼我，不然的话，我也不知道自己会做出什么事情来……”

杨小懒听了我的警告，更是生气，抬起手来，一根牛筋和人筋编制在一起、浸过尸油的皮鞭子就抖落出来，接着她那张秀美的脸上立刻露出了冷冷的笑容：“陈二蛋，长本事了啊，你以为我现在制服不了你了，对吧？”

狗咬狗，一嘴毛，在这种生死未卜的情况下，跟杨小懒贸然发生冲突，并不是一个很好的选择，于是我摇了摇头，冷静地说道：“迷魂梯，升天路，这个是种魔经里面讲到的一种法阵，我不是不知道，即便是那前路真的就是实打实的台阶，但是依我的修为和意志，恐怕抵受不住心灵的侵袭，便以为自己真的死了。这种蠢事，你不愿干，我也不愿干。我们还是谈一谈如何找到师父，这才是正理。”

杨小懒将鞭子甩了一个响，然后像不认识我一般，仔细打量我，半天才悠悠说一句：“陈二蛋，这才是真正的你，对不对？”

旁边有点儿杂音，我没有听清楚，问怎么？而杨小懒直接厉声喊道：“小小年纪，如此城府，以前那个勤劳憨厚的陈二蛋，是骗我们的吧，对不对？我爹告诉我，你什么都知道，但是却闷着不说，对不对？”

鞭子是长兵器，而我手中的小宝剑却只能近身搏斗，不过瞧见杨小懒这般咄咄逼人的气势，我还是忍不住往后退了一步，平静地说道：“我

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杨小懒，我只是对你让我去送死，不满而已。”

杨小懒见我死不承认，不由得怒意勃发，又甩了一个鞭子，大声喊道：“你这个狗日的，欺骗老娘感情，我今天先弄死你再说……”

这小娘们当真就是个神经病，无缘无故的，就露出了獠牙来，我心中一紧，想着在这楼梯中跟她交战，一是我敌不过她，二来麻衣老头不知道什么时候回返，我也不敢拼命。然而正在我不知道如何是好的时候，突然整个台阶一震，我们刚才站立的那几节台阶突然垮了，朝着下方跌落而去，而这种垮落的趋势，正在顺着我们这儿蔓延过来。

生死关头，我们也顾不得刚刚生出的仇怨，脑子一热，当下也是扭过头来，朝着下方开始奔跑。

我和杨小懒一起跑，在手电筒的微光照耀下，大跨步地往下冲，身后轰隆隆，那坚实的台阶开始不断地垮落，速度越来越快，几乎就是追在我们的屁股后面，压迫着我们所有的力量，好像我们只要稍微一点儿懈怠，就有可能掉落下去。

那种压迫潜力的极限狂奔，普通人坚持不了几分钟，即便是进入了修行养气的门道，也持续不了多久，跑了十多分钟，我也终于有些扛不住了。

瞧着前方仿佛永无止尽的道路，我也有一点儿觉悟了，一个古墓，无论耗费了多少的精力修，都不应该弄这么一个几里长的台阶，更大的可能，应是杨小懒所说的，我们中了迷阵，陷入了幻觉而已。想到了这儿，我再也没有了跑开的心思，而是直接盘腿坐下来，开始下意识地念起了《种魔经注解》之中的经文，安定心神。这些日子以来，我几乎是被逼着将此经读熟，下意识地念着，根本来不及一点儿犹豫。

我当时的心中在想，这是假的，如果我当真了，那我就死了，如果没当真，那么一切都应该消解了吧？

台阶垮落的速度太快了，我几乎一坐下，就感觉整个人都在往下坠落，无尽的黑暗把我整个人的精神都给拉扯到了下方，而灵魂则在往上飘散……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体内一阵狂躁的气息狂涌，猛地睁开眼睛，发现我并没有跌落深渊，而是出现在了环形甬道口，环目四望，瞧见旁边有一个出口，还没有等我明白过来，瞧见杨小懒从我身边呼啸而过，然而却仿佛看不见我一般。

一圈，两圈，三圈……

我愣愣地看着杨小懒疲惫欲死地绕着圈儿跑，正想上前将她给唤

醒，然而凭空伸出一只手来，将我给直接拖拽到了一边去。

第四十一章 我弄死你

那人的力气十分大，我根本来不及防备，整个人就被直接拽了过去，下意识地要反抗，却瞧见拉我的这个人，竟然是先前下来的地包天，不过更让人惊讶的是，此刻的他，上身的衣服竟然浸满了鲜血，整个人的脸色都变得格外苍白，如纸一般。

我没有反抗了，地包天将我一路拽到了旁边的出口处，低声说道：“你如果不想她死，就不要贸然把她叫醒，要不然，后果会很严重的……”

我有些不明其意，瞧见地包天没有再拉我，而是从身后的背包中掏出了一卷白沙布来，直接塞在了自己胸口处，然后又抓出一把药丸来，吞进了脖子里。这些药丸拇指大，他又没有用水，太干了，噎得直撑脖子。

曾经有好几次，我都想让那个总是欺负我的漂亮少女死去，然而真正到了临头，我却又没有那么狠厉的决心，瞧见这儿只有地包天一个，不由得觉得惊讶，问道：“王叔，我师父呢，他到哪儿去了？”我刚刚从幻境中挣脱出来，一时间有些摸不清方向，地包天一脸惨白，指着里间说道：“你进去看看，就知道咯。”

地包天这副模样让我感到奇怪，总感觉他哪里不对劲，不过也没有多想，抬腿往那出口走，结果没走几步，脚下一滑，一屁股坐在了地上，这通道有些向下倾斜，一时间滑溜着，朝前方掉去。

我用背部靠着地下，顺着惯性溜出了好几米远之后，终于停下，瞧见这是另外一个大房间，方方正正，比第二层的还要大上许多，装扮跟上面的差不多，不过多了许多古怪的旗幡和铜铁器皿，最中间什么都没有，而四周的墙壁之上，都有一团暖黄色的火焰，不知道是刚刚点燃，还是一直都存在。在中间，我瞧见了两个人，一个是麻衣老头，而另外一个，竟然是——地包天。

对，是地包天，这个留着两撇小胡子的矮个汉子，手中多了一根甩棍，而先前的那盏铜镜则围绕在了他的身旁，不断的旋转着，而那里面的火焰，不停地闪烁着，简直就是信号弹一般。

阴阳灯，能够感受脏东西，越是阴气十足，闪烁得便越厉害。

地包天身手矫健，然而最吸引人眼球的却是麻衣老头，我原先只瞧见过他和老鼠会的刘领导、马领导的交锋，伸伸腿脚而已，并不算精

彩，然而在此刻，我瞧见他果真不愧是“邪符王”之名，手上不断有符篆飞出来，刷刷刷，那软软的纸片飞在空中，就如同硬刮纸、画片一般，戳到空处，立刻无火自燃起来，将整个房间都给点亮，接着黑雾缭绕，某些无形、却能够让人感应到的气息不断地上下游动，我甚至还能够听到有尖厉的哭叫声。

整个空间，充斥在一种莫名的诡异当中。

这场面十分精彩，让人看了目不暇接，大气不敢喘，然而麻衣老头和地包天都在这里跟不知名的东西拼斗，那么刚才指引我来到这儿的那个地包天，到底是谁呢？

我下意识地扭头过去看，瞧见一张苍白的侧脸，嘴角含着诡异阴森的笑容，隐没在了转角。

他不是地包天，转眼之间，就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我下意识地看了一下我刚才被拽的胳膊，只见那衣服上面，竟然有着一个诡异的黑手印。我心中震撼，一骨碌就要爬起来，然而双手撑在地上，却感觉身下又滑又黏，将手掌抬起来，放在眼前一看，却见竟然是黏稠的黄色液体，有过经验的我自然晓得，这种液体一般都是来自于尸体腐烂或者分解的时候，变质产生的尸液。

见得多了，我也顾不得脏和臭，一咕噜爬起来，仰头看去，瞧见那儿有一个小洞口，有一滴一滴的液体滑落下来，晓得这些东西，来自于上面的某一处。

我的心思还震惊于刚才指引我前来的那个假的地包天上面，不过要是让我独自返回去，却又不敢，于是朝着场中叫喊道：“师父，师父……”

麻衣老道燃符镇阴，颇有些焦头烂额，听到我叫他，抽空瞥了一眼过来，朝着我大声喊道：“二蛋，你小师姐呢，快让她过来，我需要她符袋里面的东西。”杨小懒贴身而放的符袋是来自于青衣老道之手，本来是我的，后来却落到了杨小懒手里，麻衣老道虽然被人叫做邪符王，然而事到如今，想要摆脱困境，却还是需要别人的符篆，说起来实在讽刺，不过现在他也没有太多的忌讳，朝我大声地喊，然而我却没有办法，朝着回喊道：“师姐中了幻觉，我弄不醒她啊！”

正在奋力拼杀的麻衣老头听到这话，手里面的活计倏然一顿，错愕地望着我道：“那你没事？”

麻衣老道此人虽然凶戾无比，又心黑手狠，然而对于杨小懒这个小

女儿却最是疼爱，听到消息，便有些慌了，我多的也不跟他说，简单跟他讲了两句话，心中还在疑惑，这两人对着空气这般舞动，那敌人到底在哪儿呢？

听完了我的讲述，麻衣老头下意识地看了旁边的地包天一样，然后身形开始前移，然而他一动，旁边的地包天脸色就变得一阵苍白，朝着麻衣老头大声喊道：“杨老前辈，你可别走啊！你走了，我怎么办？”

地包天苦苦哀求，麻衣老头却丝毫没有动容，一步跨前，直接冲出了房间的中央，朝着我这边大步而来。

就在他一步走出的时候，空中突然出现了一道黑色的网线，无形又有形，直接勒在了麻衣老头的身上，眼看着麻衣老头就要给这些丝网勒死的时候，但见他左脚一踏，一口精血喷出来，那些网便仿佛被火灼烧一般，烟消云散。不过他这般硬闯，却也是受到了许多冲击，脸色变得更加红艳，而在他身后的地包天也想跟着冲出来，却没想到无形之中，又生出一道墙壁，将他给挡住，我置身事外，并不知道其中的凶险，却瞧见地包天的脸上露出了极度惊恐的表情，接着整个人像是被什么东西重重一锤，向后面跌飞而去。

我还想看地包天的结局，却不想麻衣老头一阵风地冲到了我的面前，问我说哪儿呢？我回头指向那通道，然后问：“王叔怎么办？”

“让他先扛着吧……”

麻衣老头轻飘飘地说了一句话，拉着我就往回跑去，我没敢再问，跟着他折转回来，瞧见刚才明明还在狂奔的杨小懒，此刻却瞧不见了踪影。麻衣老头心中发紧，问我到底怎么一回事？我只有把刚才遇到那个跟地包天几乎一模一样的人，说给麻衣老头听，我刚刚一讲完，便瞧见麻衣老头的手“呼”的一声就扬了起来，几乎还没有反应，脸上就被重重一巴掌扇到，眼前一黑，整个人就腾空飞了起来。

我被麻衣老头一巴掌扇得晕晕乎乎，眼前金星四冒，感觉脑子成了一滩浆糊，嘴里、鼻子里面全部都是血，接着我又被麻衣老头给揪着脖子，提起来，只听到他朝我大声说些什么，然而我的耳朵一直都在嗡嗡响动，什么也听不到。

麻衣老头瞧见我被他盛怒之下，扇懵了，也有些后悔了，从怀里掏出一颗黑色的珠子来，先是按在我的脑门上，然后一路下滑，最后塞进来我胸口的兜里，紧紧一顶，这时我才隐约听到：“……好凶的家伙，不愧是修炼了几百年鬼道的家伙，不过被我击中了凶魄，开始耍阴谋了，对吧？”

我不知道麻衣老头到底在说些什么，睁了睁有些模糊的眼，瞧见刚才跌落在了地下的地包天，从我们刚才来的那个房间缓慢地走了过来，于是使劲地拍了拍他，以作提醒，麻衣老头这才反应过来，刚刚将我放下，一转身，却被地包天给直接扑到在了地上。

“啊！”地包天撕破喉咙地一般叫喊着，然后死死掐住麻衣老头的脖子，大声骂道：“你这恶鬼，我弄死你，我弄死你！”

第四十二章 斩草不除根

地包天形如厉鬼，满脸狰狞，变得无比疯狂，我不知道他这是因为麻衣老头抛下他的缘故，还是别的什么原因，想着麻衣老头若是挂了，我必然是活不成的，于是上前去拉。

然而地包天的劲儿可远比我强，我刚一凑上前去，他便是一甩手，我感觉一阵大力袭来，整个人直接跌飞而去，周围景色变化，刷的一下，我以为自己就要撞墙而死了，结果后面竟然碰到了一个柔软的东西，还没有反应过来，直接跟其滚作了一团。

我猜想自己是撞到人了，一阵急剧的翻滚之后，左手无意识地往下一撑，却没想到摸到一坨又软又棉又挺的软肉，赶紧一瞧，却发现刚才挡住我的，竟然是失踪不见了的杨小懒。

而我的手，正好是放在了杨小懒的胸前——哎哟，触感真的不错哦？

那一年我十三岁，而杨小懒大我几岁，虽然发育了，但是平日里穿衣打扮的缘故，反倒感觉不出来，这回一摸，倒是有许多异样的味道。那个时候的我已经开始有了男女之别的意识，下意识地捏了捏，不过很快反应过来，爬起身来，低头一看，却瞧见杨小懒双目紧闭，呼吸急促，却是昏迷了过去。地包天诡异非常，我肯定是弄不过他的，在这个时候，反而是麻衣老头活着，对我更加有力，于是我再次冲了上去，并且大声喊道：“师父，我找到小师姐了！”

麻衣老头当年何等辉煌，按理说并不会怕地包天这末学后辈，然而他自从走火入魔之后，生命完全靠豢养僵尸的死气维持，身体每况日下，一时之间竟然跟地包天形成僵持，几近昏迷，不过听到了我的喊话，却是斗志横生，整个人又来了一股劲儿，继续去掰脖子上面的一双铁钳。

两人僵持，任何一点儿小小的因素，都有可能变成决断胜负的关键，我深吸一口气，将体内的那一股气在足尖飞速运行一遍，然后飞身而起，朝着地包天踹去。

我陈二蛋，苦修道经三载复两年，学无所成，而后修魔，洗髓伐筋，方才成就气感，脱胎换骨，这一脚，若是依旧踢不上，算我蠢笨。

我心中憋气，一脚飞出，那地包天依旧甩手而来，却被我给避开了，一脚揣在了他的屁股上。往常都是别人踹我的屁股，这一回踹到了

别人的身上，我并没有感觉到想象之中的柔软，而是仿佛踢到了墙上一股，足背生疼。然而就是这一下，天平终于向麻衣老道这边倾斜了，他将双脚回缩到了胸口，一蹬，地包天整个人便直接朝着天空飞起，麻衣老头并没有追击，而是就地一滚，拉着我朝杨小懒那儿跑去。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一边跑，一边问道：“师父，这人没有你厉害，我们跑什么？”

麻衣老头也不回，另一只手便往怀里一摸，接着朝着后方甩出了一张符箓，定住当场，然后大声说道：“我们刚才翻找东西的时候，惊动了此间的鬼灵，那东西与我们纠缠，不过被我符箓吓止，又另外想了办法，附身其上，准备一网打尽。所以那个人已经不是地包天了，而是一个有年头的老鬼——它的主体意识虽然已经消弭，但是修为仍在，不过仅凭着本能，也能够将我们所有人都给料理了。”

我听麻衣老头说得慎重，心中不由得一阵发苦，说既然如此，那我们还能够做些什么呢？

说话间，麻衣老头已经来到了自己女儿的身边，从她的怀里翻了一下，直接掏出了那个装着剩余五张符箓的符袋，挑出那张破地狱符，用右手中指和食指夹住，口中默念了一边，脸色突然一变，大声喊道：“天啊，李道子这狗东西，竟然加了道法印记？”

他这边刚刚一说完话，地包天便携着一阵阴风扑来，麻衣老头咬着牙，一脚将这个凶恶的家伙给踹了回去，眼珠子一转，然后瞧向了我，大声喊道：“二蛋，这符箓，你会用？”

我跟老鬼学了三年道经，熟读《太上三洞神卷》，当日一点儿修为都没有，我便能够驱动落幡神符，此刻我已经踏进了修行者的门槛里面来，这符箓却自然是用得的。见我点头，麻衣老头犹豫了一会儿，接着就在抽身上前与那地包天搏斗之前，他一咬牙，将这黄色的符袋直接塞进了我的怀里，然后将那张破地狱符递到了我的手上，大喊道：“你，赶紧将这符箓给用了，要不然，就得给我们几个收尸了。”

落地的凤凰不如鸡，麻衣老头说得有些悲壮，毕竟这七老八十的家伙回过身去，与一个中了邪的壮年汉子贴身相搏，实在不是一件稳妥的事情。

我接过麻衣老头儿塞过来的符袋，有些发愣，没先到青衣老道竟然能够在这符箓之上动了手脚，除了我之外，就算是号称“邪符王”的麻衣老头杨二丑，都用不上，而从来都是被人视若无物的我，在此时此刻，才是真正囊个掌控全场的人。心头一瞬间涌起的那种快意，让我几乎想

要和这对年龄差异极大的父女同归于尽，然而下一刻，我终究还是感觉到了生命的可贵，深吸一口气，一步踏前，口中喝念道：“茫茫酆都中，重重金刚山，灵宝无量光，洞照炎池烦……”

此言一出，我又能够感觉到一股磅礴的力量，从那符纸上面流动到了我的身体里，接着直接打了一个弯儿，又将我身体里面的力量，抽取到了那符纸之上去。

若知书符穷、惹得鬼神惊。不知书符穷、惹得鬼神笑。

此咒文一经加持，立刻风云变幻，正在跟麻衣老头缠斗的地包天脸上，突然露出了一股扭曲到了极点的愤怒，口中一阵狂吼，然后朝着我这边奋力扑来。

他凶煞莫名，然而麻衣老头却是铁了心地要将其拦住，这位爷虽然走火入魔之后，修为陡转直下，但是烂船也有几斤钉，铁了心地拦截，中邪的地包天也还是冲不过来，然而就在我即将这破地狱符给用出的时候，身后突然有一个人动了，朝着我扑了过来。

若是往日，我或许就给逮了个正着，然而那符箓在手，我所有的感知都在瞬间放大，身形微微一闪，避开了那人，接着口中如雷一般暴喝道：“……定慧青莲花，上生神永安——急急如律令！”

辞令消解，那张符箓便飘于空中，微微一晃，便消弭于无形，然而在视线之外，肉眼所看不到的炁场之中，却是惊涛骇浪，八方风起、四面云动，巨大的动荡冲击着在场中的所有人——轰！

我当时就感觉浑身一阵软绵，直接瘫软到了地上。而就在我屁股落地的那一刻，瞧见刚才从后面冲过来的人，竟然是一直昏迷着的杨小懒——到底是怎么回事？

当然，此刻的杨小懒，一个踉跄，竟然又倒在了地上，昏迷过去。

破地狱咒一出，场中一切阴物鬼魅皆化作一空，中邪的地包天也瘫软倒地，麻衣老道与之纠缠许久，自己也是汗出如浆，极为勉力，地包天一倒，他也一屁股坐了下来，喘了两口粗气之后，朝着我竖起了大拇指，赞扬道：“好孩子，干得漂亮。”

他一脸的欢欣，浑然忘记了刚才一巴掌，打得我差一点就双耳失聪的凶悍，我爬起身子来，走到他的旁边，瞧见地包天又动了，吓了一大跳，指着他大喊，而麻衣老头则迅速地就地一滚，直接将地包天给控制住，然而被他压在下面的地包天哇哇大叫，瞧那动静，倒不似中邪的样子。地包天回复了清醒，但是麻衣老道却一点儿也不放松，抽出了一把

匕首，抵在地包天的脖子上，缓声说道：“破地狱咒，只能伤害到游离的厉鬼，而若是附在这体内，只有将其逼出来，方才能够奏效啊……”

地包天刚刚恢复清醒，却瞧见麻衣老头往自己的脖子间比划，顿时吓得魂飞魄散，大声叫道：“哎，杨老前辈，您别开玩笑，我没事的……”

麻衣老头那里管这些，匕首的锋刃上面已经开始见血了，地包天瞧见他动了真格的，立刻吓尿了，大声喊道：“别、别，邪符王，可别杀我啊，我家里面还有一个半死人的老父亲呢，膝下还有几个娃儿，一大家子人都要养活呢。大不了，你的东西我不要了……啊，不，你不能，我死都不会放过你……”

这求饶和咒骂声断然而止，接着被那鲜血从气管中喷射而出的“嗤嗤”声代替，麻衣老头若无其事地从地包天的脖子里将匕首抽出来，瞧见旁边目瞪口呆的我，沉声解释道：“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为了大家的安全，我不能冒险。”

他这话儿刚刚一说完，躺在地上一动不动的杨小懒突然就睁开了眼睛，用一种极为怨毒的眼神，死死盯着他。

第四十三章 黄雀在后

杨小懒这双目凶光毕露，里面充斥着慢慢的恨意，瞧见她这状态，我便估计她跟之前的地包天一样，估计也是中邪了。

凡事都有一个过程，杨小懒此刻并不是一下子就能够变得无比厉害，而是只能够停留到表面，唯有用那一双宛如尖刀的眼神，来刷麻衣老头和我。麻衣老头刚刚杀完人，一身的杀气，能够镇住很多生魂，然而他杀地包天，淡然无比，仿佛就跟出门买菜一般的轻松平淡，但是对于自家女儿，他却没有了那种“有杀错、不放过”的磅礴气势，脸上一阵发冷，开始掏出怀里的各种物件起来。

他的心情复杂之极，反倒是给了杨小懒一点儿机会，我瞧见地上的那个漂亮少女一骨碌地爬起来，一声厉叫，竟然朝着我这边扑来。

刚才的破地狱符，虽然动到深处，静寂无声，然而到底还是将此间最猖狂的鬼气给镇压封锁住了，这对于此间鬼物来说，是最大的威胁，谁知道这符袋里面，还有没有又一张相同的符箓？然而她这么一动，我却赶忙将符袋收入怀中，忙不迭地退后而去，而旁边的麻衣老头也反应过来了，与我错身而过，一把将杨小懒给抓紧，死死按在了地上，然后不过杨小懒疯狂的挣扎，直接将中指咬破，在其额头之上，画了一个古里古怪的符文来。

这符文有点儿像那小孩子的胡乱涂鸦，然而却代表着麻衣老头毕生的精血修为和经验，杨小懒稍微一挣扎，接着双脚又是一软，再次陷入了昏迷之中。

我知道杨小懒这是中了邪，心中暗爽，然而表面上却装出十二分的焦急模样，大声喊道：“师父，小师姐她到底怎么了？”

麻衣老头一脸严肃地将杨小懒身子给放平了，沉声说道：“那脏东西，并没有除干净，反而是进入了小懒的身体里面，试图抢夺控制权。不过小懒自小与我学道，又岂是那么容易就范的？我暂且用中指血将其封住，出了此间后，再想办法就是了。对了，大个儿怎么没有跟你们一起进来？”

麻衣老头问起，我这才将我们两个坠入那打转儿的迷魂梯之事完整说明，他点了点头，赞扬我道：“这么说起来，你倒是个机灵的好孩子。”

我把手上的尸液抹在地上，然后瞧了里间一眼，然后问麻衣老

头：“师父，东西你找到了么？我们要不要再进去找一下？”麻衣老头沉吟了一番，四处一望，然后说道：“东西倒是找到了，不用刚才匆忙，瞧见里面好东西倒也还是蛮多的，只是来不及整理，你照顾好你小师姐，我再回去看一看……”

里间的诱惑貌似有些大，即便是这会儿如此诡异，他也还是忍不住再返回去，我走到杨小懒的身旁，低头看了一下这个额头上画着古怪血痕的少女，居高临下，总算是找到了一点儿安慰。

任你刁蛮任性，这个时候，还不是要求你二蛋哥？

看了一会儿，我又瞧向了旁边还在哗哗流血的地包天，心中又不由多了几分悲凉，想着有朝一日，如果我承载不了麻衣老头的计划和期待，说不定也会像地包天一样，杀小鸡一般的弄死，一点儿心理负担都没有。

就在我陷入了那种莫名恐惧的时候，突然瞧见地包天的上方，开始有一点一滴的液体洒落在他的身上，接着有黑色的烟雾腾然而生，并且散发着强烈的恶臭。

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我听到里间突然传来一声巨大的震响，轰隆隆，整个空间都有一股震荡不休的响声在轰鸣，我感觉脚下的地砖都在抖了三抖，一个站不住，直接跌倒下来。还没当我从这莫名的震荡中苏醒过来，便瞧见麻衣老头一身鲜血地从里面冲出来，踉踉跄跄，脸上突然黑漆漆的，就像刚从煤窑里面摸出来一般。还没有走到跟前，麻衣老头便朝着我挥手，大声喊道：“走，带上你小师姐，我们出去！”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只是感觉到整个墓穴都在抖动，像地震一般，随时都有可能坍塌下来，当时也是吓坏了，一把将地上昏迷不醒的杨小懒给抄了起来，然后背着，跟在麻衣老头身后跑。

杨小懒身高腿长，足足比我高出了一个头，不过身上的赘肉并不多，应该是很轻的，然而此刻不知道为何，我将她背在身上的时候，却感觉她的身体里，灌得有铅一般重。

但即便如此，在这生死关头，我也是顾不得许多，感觉身体里面的力量瞬间爆发了一般，三两步，就跟在了麻衣老头的身后。

我们原先下来的那个旋梯，就在前方的左边，一样的台阶，两旁依旧是湿漉漉的苔藓，不过并没有我们之前下来的时候那般漫长，而仅仅只有两个弯儿，便冲到了先前那樽黑曜石棺柩的口子处。这个时候，我们身后的空间已经十分不稳定了，不断地有大块大块的石方垮塌下来，卷起烟尘无数，这种砸落下来的真实效果，已经远远地超过了刚才回魂

梯中的那种惊魂，我知道这一次是真的，倘若我们慢上一步，说不定就要葬在这墓底之下了。

有着这样的威胁，我们很快就来到了第二层，翻过黑曜石棺柩，麻衣老头有些惊讶地四处望去，回过来，一把抓住了我的手腕，厉声问道：“大个儿呢？”

我不知道麻衣老头是中了什么邪，整个脸上全是黑紫色，鲜血已经将他的衣服给浸透，那一只独眼凶光四露，我心中不由得一阵忐忑，一边后退，一边摇头说道：“我不知道啊，它好像没有跟着我们一起下来。”

这话儿说完，我们身后突然传来一声巨大的“轰”声，扭头过去，瞧见那黑曜石棺柩微微一晃，竟然直接沉入了地下去。

整个陵墓，眼看就要毁了。

事到临头，麻衣老头也晓得与其在这儿争论僵尸大个儿的下落，还不如早些逃出去，再论这些不迟，于是一把推我向前，大声喊道：“走，快走。”他着急，我更是焦急得很，三两下便冲到了先前进来的土洞子，然后我在前面拽，麻衣老头在后面推，三人便这般艰难地往外面逃去。那个时候，我的手电筒都不知道丢在哪儿了，直感觉前方一阵黑暗，那土洞子似乎随时都有可能垮塌下来一般，命悬一线，几乎没有一点儿的安稳。

就在我几乎陷入绝望的时候，突然前面一丝凉风吹入我的眉间，我浑身一阵激动，晓得马上就要来到刚才的那个崖间悬口处了。

希望在前方，身体里便凭空又生出一股劲儿，连拉带拽，我终于将杨小懒给拉出了土洞子来。

这个时候，我终于没有再感到一丝震动，说明此处离那陵墓已远，震荡波及不到了。

我抱着杨小懒，一屁股坐在地上，长长地吸了一口夜间的凉气，还没有回复过来，突然瞧见这并不算宽敞的口子里，似乎多了些什么东西。我暗感不对，抬起了头，瞧见这儿竟然站着四个人，正冷冷地看着刚刚爬出土洞子的我，和麻衣老头。

黑暗中，他们的眼神锐利如刀。

麻衣老头久趟江湖，一出来就知道自己是被伏击了，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想一想就是憋气得很，所以几乎不问缘由，一声厉喝，便冲向了前方。

我看了一眼昏迷不醒的杨小懒，又看了一眼正在与伏击者恶战的麻衣老头，心脏不由得一阵狂跳起来。

我，能跑么？

第四十四章 银牌子

这个世界上的很多事情，都是没有理由的，比如机会，它也许有且只有一次，如果错过了，也许就这一辈子都不会再有。

先前在墓中，我之所以会去帮麻衣老头，是因为他暂时不会杀了我，而被恶鬼附身的地包天才是敌我矛盾，但是出了墓外，海阔天空，我若还是一直待在他的身边，这身体迟早都是他的。而想要脱离他的掌控，此时此刻，是我唯一的机会。

什么是机会，那就是稍纵即逝，追之不及。

我几乎没有一点儿思想缓冲的时间，就在麻衣老头如旋风一般，怒吼着向前冲的时候，我也是猫着身子，朝着旁边的角落溜了出去。

我记得地包天在此之前曾经介绍过，这儿离下面的谷底，只有十几米的距离，跳过那个平台，斜坡往下，一路就可远离。这条路我观察过，以我现在的身手，有很大的机会逃脱，于是这边一纵，人便逃开。前面混战一团，那四个黑影子都是极厉害的角色，麻衣老头在他们的前面也算不上压倒性的优势，不过他眼观四路，一下就瞧出了我的目的，朝着我一声怒吼道：“孽畜，你还敢跑？”

我是麻衣老头继续生存于世间的希望，相对而言，他最是在意我，所以十分焦急，围住他的那四人之中，也有一人想要过来拦我，旁边的一个矮壮中年人却拉住了他，低声喝道：“点子扎手，放过小鱼，先料理正事！”

两方一牵扯，我却已是逃过了一劫，整个人纵身一跳，直接冲出了这悬崖敞口，朝着旁边的一个土坡那儿飞去。

夜风呼呼，我一下就跳到了对面来，手抓到了藤蔓之上，几乎是出于惯性，根本就没有停留，直接向下滑去，手上鲜血淋漓，然而还没有倒地，那藤蔓就到了末端，我心中好像有一只巨手在紧紧抓着，身后催促，结果眼睛一闭，人便再次往下跳去。

下跳的时候，我的双膝自动弯曲，结果很快便落了地，巨大的力量使得我朝前一阵翻滚，整个人像滚地葫芦一般在泥地里扑腾。

冲势一止，我便一跃而起，顾不得浑身的伤痕，借着天边的一点儿星光，朝着前方的树林子就撒丫子地跑。

就在我逃进林子里面的时候，我听到一声巨响，忍不住回过头去，

瞧见一道黑光从那悬崖口子处飞逝，半空中传来一声凄厉的叫喊，似乎是麻衣老头的声音。我心中更加紧张，心想着这个老家伙这么厉害，居然能够在身受重伤的情况下，在那么一堆人的围困之中逃离，果然不愧是江湖上曾经鼎鼎有名的“邪符王”，不过他这般仓惶而走，杨小懒肯定是自顾不暇了。

伏击他的那些人，到底是什么来头呢？

我来不及多想，一来那些在洞口伏击的人，能够悄无声息地将大个儿搞定，并且逼迫麻衣老头远走，必然是强人一伙；而麻衣老头又逃遁了，倘若让他把我找到，又是一场血光之灾。这些人都不好惹，好在二蛋哥我已经暂且逃离，他们最好去追麻衣老头，狗咬狗，一嘴毛，而我则在山里面隐藏起来，等到风头过来，我再悄悄回家，见我爹娘去。

马上要过年了，离家半年多，我还真的是想死我爹娘和我姐了。

此时的我脑门流淌着鲜血，头被麻衣老头扇了一巴掌，到现在还有些晕乎，不过浑身的鲜血却都在沸腾，自由和希望就像灯塔一般，指引着我，朝着前方的林子处狂奔不已。

我不知道自己跑了多久，十分钟，或者半个小时，一开始林深黝黑，又是浑身热血，跑得那叫一个酣畅淋漓，然而到了后面，力有不逮，一双腿就像灌了铅一样的沉重，呼吸一声沉过一声，到了最后，万籁寂静，唯有虫吟，我突然听到有一阵极有律动的脚步声，在身后响了起来。这些脚步声轻灵，而且不止一人，我便晓得，这恐怕是刚才在洞口伏击麻衣老头的那些人，顺着我的痕迹，追踪而来。

他们是什么人？老鼠会的人么，若是如此，按着麻衣老头将他们的这些人熬成尸油的仇恨，只怕我要是给逮到了，恐怕也没有什么好果子吃啊。

以及之道还施彼身，他们会不会被仇恨蒙蔽了双眼，也要把我给弄死，才算是消解仇恨啊？

我若是对他们说，我也是受害者，他们会相信么？

我的脑子里面乱糟糟的，无数的念头生出，感觉最终的脚步越来越近，几乎就挨在身后了，心中越发地惊慌起来，身体也乏累得很。

终于，在一个山弯子处的时候，我终于跑不动了，身子一低，直接钻进了旁边的草丛里面去，还没有歇两分钟，那心脏都还在咚咚敲击我的胸膛时，身后的林子里突然就毫无预兆地蹿出了几个身影来，身姿飒爽，朝着我的前方奔去，领头的是一个短发青年，口中低声照应道：“大

家快点，朝东边跑的这个，应该是杨二丑的徒弟，也是个重要角色；杨二丑跑了，功劳亏了，小鱼小虾也要算上来！”

这几人从我身前呼啸而过，我屏着呼吸，一动也不敢动，看着他们消失在了黑暗之中，紧张得一身冷汗出来，冷风一吹，直打哆嗦。

瞧瞧这身手，矫健如龙，跟我简直就是天差地别，我若是被他们给逮到，哪里会有好果子吃？

我心中恐惧，便没有再作停留，转身朝着另外一个方向逃开，然而没走十几步，突然感觉脚下被什么一拌，整个人便腾空飞了起来，砰的一下，直接撞到了对面的一棵树上，疼得我眼冒金星，泪水肆流。我知道中了人埋伏，手往怀里掏，想要摸出小宝剑出来与人搏斗，却不想三两个人就直接压到了我的身上，结果我的一对胳膊都给按得死死的，耳边传来好几个人的欢呼雀跃声：“抓到了，抓到了！”

我奋力挣扎，结果后心给人饱捶了两拳，肚子里一股气给打到了嗓子眼，憋得慌，整个人就没了力气，然后被人翻转过来，七手八脚，将我怀里的小宝剑和符袋给扒了出来，然后强光手电照在了我的脸上，有人问道：“是这小子？”

旁人点头，接着用绳子将我的手腕捆住，这人手法粗暴，而且又一身臭气，熏得我直咳嗽，他反而更加用劲儿了，勒得我眼泪水直流。

领头的那个年轻人走过来，低头看了我一眼，拍了拍那个汉子，说老江，轻一点，这个少年应该刚刚入门道，别把人家的手给弄断了。那个臭气熏熏的汉子应了一声，没有再用劲，只是将我抬起的脑袋死死压低，恨声说道：“这小兔崽子，跑得还挺快，搞得老子差点儿岔气了。”

我没逃开多远，就被人制服，接着被那个叫做老江的汉子押着往回走，几人交谈，我才晓得这个叫做老江的汉子，名字蛮好听，叫江南，而给我讲好话的那个人叫做王朋，是这几个人的头。

时间有限，我听到的并不多，被拽着往回走没多久，前面突然就出现了几堆篝火，那儿人影憧憧，熏臭汉子老江将我提留着到了近前，朝着人群大声地邀功道：“张队，杨二丑的那个徒弟找到了，就在这儿……”他将我往地上使劲儿一扔，我滚了几周，差一点儿掉进了篝火里去，瞧见中间有一个满脸愁容的中年汉子正蹲在昏迷着的杨小懒旁边，回过头来冷冷地瞥了我一样，然后吩咐道：“哦，审一下，问他知道杨二丑的落脚点在哪里。”

我被人拖到了一边，接着先前抓到我的那个年轻人王朋走了过来，上下打量了我一样，突然伸手，从我的脖子里，拽出了一块银牌子来，

仔细一看，脸色不由变得凝重，蹲下身，举到我面前，沉声说道：“这东西，是你的？”

第四十五章 归根溯源

王朋手上拿着的这块银牌子，表面有些黑垢，上面纹着一个硕大的牛头，并没有什么值得说道的地方，所以麻衣老头当初也没有给我收走。

不过它虽然普通，但是对于我来说，却是代表着一份最纯真的友谊，象征着我和一个哑巴少年最深的情感，这会儿被人给拽走了，当时我脑子就是一股热血往上冲，朝着他大声喊道：“那是我的东西，还给我！”我大声地喊着，脖子上的青筋直露，结果还没有伸出手，旁边就飞来一脚，那个臭烘烘的大汉老江将我给踹到在地，哼声说道：“嘿，这小兔崽子倒还挺横，不知道自己现在是什么境况么？”

这家伙好像看我不爽，话儿没说两句，直接上来就踹，我挨了两下打，也知道自己斗不过这一伙人，于是蔫了，蹲在那里不说话。

我沉默，那人显得更暴躁了，又要过来踹，结果主审我的那年轻人王朋过来拦住了他，好言相劝道：“好了，好了，老江，杨二丑是杨二丑，他是他，你瞧他才十三四岁，未必能做什么恶事，先审一审再说，你看好不？”

老江这脾气火爆，但是却挺信服王朋，摆了摆手，到旁边去喝水去了，留下了王朋，蹲在我的面前，仔细地打量我。

他打量我，我也打量他——这个做事沉稳的年轻人并没有多大，恐怕也就只有二十岁左右，眉毛往上扬，眼睛黑亮，显得很英气，嘴唇含着笑，轻声问我道：“你好，我叫王朋，你应该听他们叫过我了，能自我介绍一下么？”

我盯了他一会儿，被他嘴角那微笑感染了，心情舒展一点，从喉咙里面进出话来：“我叫……陈二蛋——你们是做什么的？”

“很好，不错的开始。”王朋点了点头，然后直接忽略掉了我后面的问题，而是再次问道：“这个牌子，是我一个朋友的，却不知道怎么落到了你的手上，能告诉我它怎么来的么？”

或许是有了先前那熏臭汉子老江的对比，让我感觉面前的这个年轻人真的很不错，于是也放下了浓重的戒心，闷声闷气地说道：“这不是抢的，而是我一个朋友给的。”

“朋友？”王朋的脸上有了一丝紧张，一把抓住我的手，问道：“什么朋友？”

我瞧见他好像认识这银牌子一样，心中一动，直接说道：“努尔，梁努尔，我的一个好朋友，是他给我的。”这话说完，果然不出我所料，王朋激动得直接站了起来，然后又坐下来，拉着我的手说道：“你居然认识努尔，哈哈，这天底下的事儿，未免也太巧了吧？能告诉我，你是怎么认识他的么？”

瞧见他那灿烂的笑容，我也咧开了嘴来，把我当初与努尔相遇之事，一五一十地跟他讲了起来——债多了不愁，虱子多了不痒，瞧他这模样，好像跟努尔是朋友一般，那么我把事情一摆清楚，他们说不定就会把我给放了。

听完我和努尔交往的经过，王朋有点儿没有反应过来，愣了好一会儿，才好像是突然醒悟过来，问我说道：“这么说，你其实就是这附近的村民？”

我点了点头，说：“对，我家住在麻栗山龙家岭，我爹是……”

我说道一半，打住了，然后跟他确认道：“你们是……”我大概猜到了对方的身份，然而还是有些心虚，对面的王朋笑了，从兜里面掏出一个黑色的本本来，封面印着国徽，翻开正面第一页，却是他的黑白标准像。我还打算瞧仔细，他却宝贝地收了起来，然后笑着跟我说道：“我们呢，是国家的人，之所以会出现在这里，是要抓那穷凶极恶的歹徒杨二丑，你若有什么消息，尽管告诉我。”

他这话儿说完，我激动得几乎跳了起来，瞧见旁边的老江又要走过来踢我，立刻蹲下，大声喊道：“太好了，你们终于来了。我叫陈二蛋，是麻栗山龙家岭的人，我爹是陈知礼，村子里面的赤脚医生，我半年前被杨二丑掳到了神农架，一直想逃走，这回可算是得救了！”

我激动得不行了，拉着王朋就说了一大堆，他摸着手上那努尔送给我的银牌子，又问了我几句，然后回头喊那个矮个中年人：“张队，这里有点情况……”

张队长正在篝火中间查看昏迷过去的杨小懒，听到王朋的喊声，走过来，听王朋说了几句，他皱着眉头，偏头喊道：“叶凡！”

一个戴着啤酒瓶子般厚的眼镜男走了过来，双腿并拢，立正道：“张队，什么事？”

“半年前龙家岭报案的那个赤脚医生，叫什么来着？案子是你跟的，你来说说看。”张队长平淡地说着，那个眼镜男扶了扶厚重的镜框，郑重其事地说道：“案子的确是龙家岭的赤脚医生和一个老猎手报的，赤脚医生叫做陈知礼，老猎手叫做罗曲奇，当时的确是失踪了一个小孩儿，疑

似被杀害了，叫做陈.....二蛋！”

我举着手，大声叫道：“我就是陈二蛋！我就是那个失踪的少年，我没有死，而是被他们带到了神农架的一个山洞里，凭着给他们打杂，干些活计，才活到现在。我一直都想跑，跑了两次，被打得下不了床，才罢休.....”

我开始哭诉起了痛苦往事来，张队长邹着眉头，听了一会儿，然后把目光投向了旁边的王朋，想听取一下这个手下的意见。

王朋看了我一样，脸上依旧挂着淡淡的笑容，指着东边说道：“反正这儿也靠近西熊寨，不如我们歇息一晚，明天找人问问，不就清楚了么？”

这个年轻人说话的声音不重，但是却能一锤定音，张队长点了点头，说行，就这样吧。说完他又转到了杨小懒那边去，离开之前，轻飘飘地说了一句：“看他也没有什么威胁，先把绳子给解了吧，免得勒坏那孩子的手。”

他这话说得漫不经心，然而我却感受到了里面的关心，瞧着王朋拔出一把刀来，给我解绳子，眼泪水不知不觉地就流了下来。

当夜篝火很旺，我躺在王朋给我归拢的干草丛中，那是我这么久来，睡得最踏实的一觉。

早上我被一阵鸟叫给吵醒过来，伸了一个懒腰，感觉碰到了谁，扭过头去，瞧见那个对我很不爽的老江恶狠狠地瞪了我一样，咕哝道：“嘿，这死小子居然没跑啊，害我昨天没睡好觉.....”他爬起来走向别方，我站起身来，瞧见昨天的那几堆篝火余烟袅袅，周围的人都起身了，收拾起周围的东西，活力十足，仿佛一天的美好即将到来。

王朋走了过来，拍了拍我的肩膀，跟我问好，然后说道：“老江他家人受过杨二丑的茶毒，所以脾气难免有些暴躁，不是针对你的，别放在心上。”

尽管我还没有证实身份，但是这个年轻人的友好，还是让我感到特别的惬意，十三岁的我长得跟个小大人一样了，特别需要认同感，所以也故作沉稳地点了点头，说没事的，我了解。王朋瞧见我这副模样，哈哈一笑，转过身去张罗了。没多久，这儿总共是三个人都差不多收拾妥当了，然后开始往东行走，我虽然没有被捆着，不过还是有人专门负责监视我，而杨小懒则被一个五大三粗的妇女给背着，一颠一颠儿。

往东行，走了两个多小时，前面突然出现了一个河湾子，朝阳照耀

下，银色带子一般，这伙人有派出人去打尖，这会儿回来了，还带来几个穿着苗家土布的男子来，双方见礼，颇有些乱。

我走在后面，瞧不见，努力探着脖子往前瞧，结果冲出一个身影来，一把将我给紧紧抱住了。

第四十六章 老友重逢

抱着我的这个人，是不能说话的哑巴努尔。

这是一个久违的拥抱，包含着最真挚的友谊，和浓浓的关心，是我在麻衣老头手下低声下气、苦苦挣扎的时候，所不能够感受到的。

这就是所谓的“尊严”。

在此之前，很多人都以为我命丧于麻衣老头之手，努尔也得到了消息，如今瞧见我死而复生，十分的激动，我们两个紧紧搂着，热泪直流，旁人都瞧出了我们之间的感情，并不打扰，任我们将情感宣泄出来之后，王朋走了过来，将那块银牌子递给了我，笑着说道：“既然有努尔证明你的身份，那么就没有什么好说的了，二蛋，欢迎回来！”

我握着那块银牌子，看着王朋宽厚的笑容，心中无限温暖，而旁边的人也都过来拍我的肩膀，无论是那个领头的张队，还是先前对我横竖看不顺眼的老江，脸上都露出了笑容来。

在那一刻，我感觉自己的心里面欢喜得都快要炸开了，然而更加让我惊喜的事情却接踵而来。

一个瘦小的身影从树上跳了下来，冲入了我的怀中。

我摸着又肥了一些的小猴子胖妞，高兴得几乎都要跳了起来，旁边的哑巴给我比划一番，我才晓得，当日胖妞被麻衣老头父女甩脱了之后，去找回了我爹，但是它不愿在我家待着，又重新进了山里，后来它遇到了哑巴，因为相互之间也有些渊源，然后就暂时留在了这西熊寨里，却没想到我竟然会出现，于是便带着它，欢喜地跑了过来。

人生四大喜，他乡遇故知，这死里逃生、久别重逢，自然是让人欢喜得心中要炸了，不过总在这田坝前一直待着，也不算是个事，于是苗寨的人领着我们往寨子里面走。通过旁边的王朋介绍，我才晓得虽然有很多苗寨子与世隔绝，但毕竟跟很多修行中人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所以倒也没有我们想象的那般冷淡，当年的蛇婆婆一人尽灭日本勘测队，名声大震，后来有人慕名而来，彼此相交，倒也成了朋友。

王朋的师父便是其中一位，他和哑巴自小就认识，所以认得我的这银牌子，昨天才没有让我吃苦头。

西熊寨是一个藏在山窝窝里面的寨子，放眼一看，全是梯田，阳光洒落水田上，金灿灿的光芒连着半天的天，进了寨子，和外面的村子差

不多，不过建筑似乎陈旧一些，而且时新的东西几乎都没有，让我晓得偏安一隅，避世不出，看似自由自在，其实反倒是失去了许多发展的机会。不过我不说，随着众人的脚步，一直来到了寨子的宗堂鼓楼前，早前有人联系了，这边也有人接待，桌子一排摆开，大碗的苞谷酒，大块的肥肉，载歌载舞，热闹得很。

我在这一群身穿苗族服饰的寨民里面，开始寻摸着传奇人物蛇奶奶的声音，结果愣是没有看到能够对应得上的，后来一问，才晓得蛇奶奶这些年生病了，一般都不会露面。

押送我的这队人马里面，似乎就王朋跟苗寨的人挺熟，其他的人也是第一次来，不好乱走，在宗堂鼓楼旁边安排了一顿饭，全部都是饱满油光的黑糯米，然后是大块的肥猪肉，有些人吃不惯，尝几口便停住了，然而我却是好久没有吃到这种饭菜了，一连吃了三大碗，最后噎得直打嗝，这才罢休。

王朋他们这队伍，对外统称工作队，是国家的人，而哑巴他们寨子出面的又是头面人物，双方在一起有很多事情要谈，哑巴和王朋作为牵桥搭线的人物，必须要在场，而我呢，就给安排在了旁边的一个小房间里，因为确定了我只是受害者，而不是杨二丑的同党，所以没有受到特别的关照，也没有人过来监视我。

没人管我，我倒乐得清闲，跟胖妞在一起，像个小孩子一般玩儿。

瞧着胖妞那憨态可掬的模样，我整个人的情绪便已经从先前麻衣老头的阴霾中走了出来，不由得想起了当初青衣老道说过的一句话：“有时候，动物比人还可爱。”

我跟胖妞两个玩了好久，不一会儿哑巴也进来了，跟我比划了一下，还没有谈几句，王朋就过来了，说张队长找我。

我没有拒绝的权力，于是跟着他一起到了旁边的一个房间，瞧见里面只有张队长一个人，而旁边的木床上面，则平躺着杨小懒的身体。瞧见我进来，他一丝不苟的脸上勉强地挤出了一丝笑容，然后闷声说道：“昨天一战，众人埋伏，严防死守，结果还是让杨二丑给逃了。这家伙是个极度邪恶的人物，你估计也知道，所以有一些事情，我想向你了解一下……”

了解案情，我自然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当然，为了保护自己，我也没有说关于杨二丑留我，是因为换魂之事。

当我把这前因后果讲清楚的时候，张队长的眉毛又皱了起来，问我道：“你是说，杨二丑带了十二头僵尸，还留了十来头，放在神农架老

巢？”我点头称是，只晓得大概区域，不晓得具体位置，他问了一下当时的情况之后，就没有再追问，而是将从我身上搜出来的三件物品，一把小宝剑、一个符袋以及一颗黑黝黝的珠子摊出来，问起了来历，前两者是别人相赠，而后者则是麻衣老头自墓中而得，我坦然说起，张队长倒也爽利，直接将小宝剑和符袋交还给我，然后把那黑珠子收起来。

做完这些，他拍了拍我的肩膀，说小同志，目前基本上已经确定了，这儿基本上没有你什么事，不过以后有需要，还是希望你能够配合。

这是自然，我忙不迭答应，郑重其事地跟张队长握手，离开的时候，我瞥了一眼旁边昏迷不醒的杨小懒，下意识地问道：“张领导，她怎么了？”

张队长虽然有些意外，不过还是认真地给我解答：“她啊，我找队内的专家问了一下，说她是有些失魂了，不过不要紧，等出去了，我们会有专门的人员来对她进行处理的。”他挥了挥手，有些心不在焉，我虽然还想提醒他一句，后来想人家是领导，是专家，哪里会容我一个小孩子胡乱插嘴，就闷了下来，然后离开。

下午的时候，我瞧见工作队只留下了王朋和老江，其余人再次出发，应该是去找我所说的僵尸去了。

然而晚上的时候他们回来，却是一脸扫兴，张队长又找我确认了一下，然后没有再说了。我回来的时候听到王朋跟哑巴讲，说他们去的时候，扑了个空，不知道是麻衣老头给转移了，还是那个地包天弄的手脚。十二头僵尸是一个隐忧，让人实在放不下心来，所以工作队暂时决定不走了，先在这麻栗山附近盘查一下，免得让人民群众的财产和生命安全收到威胁。

西熊苗寨有吃有喝，还有我的朋友，哑巴和新交的朋友王朋，以及小猴子胖妞，我倒也没有太多的抱怨，只不过有一些想念家人，归心似箭。

哑巴告诉我，让我放心，他已经找族人传信到龙家岭去了，应该很快就会有消息回来的。

他这么说，我就没有什么好说的了，当晚被哑巴和王朋找去他家喝酒，凛冽的苞谷酒喝到喉咙里面，火辣辣的，到肚子里，整个人像烧起来了一般，不过没一会儿，浑身暖洋洋，人直打飘，我没喝几口便有些上头，不知不觉，人就是醉眼朦胧起来，然而正在这个时候，突然有人从后面冲过来，一把将我给拉了起来。

第四十七章 胖妞出事了

我喝得正酣，突然来这么一下，酒顿时就醒了三分，不过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就被人给紧紧抱住，大声喊道：“哎哟，二蛋，真的啊，你娃还活着呢！”这话儿还没有落，旁边又想起了更大的一声嗓门：“二蛋，你真的没死啊，太好了！”

抱着我的这个人劲儿十分地大，我努力了好一会儿，才将其推开，抬头一看，却是撵山狗，而旁边的那个，正是我儿时的小伙伴罗大扁。

哑巴告诉我，说他已经叫族人去龙家岭报信了，我没有想到居然这么快就回来了，而且撵山狗和罗大扁是一起来的。在外面这半年，我担惊受怕，只有思念家人，才是我唯一的寄托，此刻瞧见他们，就好像看见了我的父母亲人一般，流着泪水放声大喊，宣泄自己的情绪。过了好久，王朋和哑巴请这父子俩落座，我才想到问起我家里的情况。

撵山狗有些激动，脸通红，说上次离别之后，他们跑回去报了案，国家也来了人，调查的结果很不乐观，村子的人都以为我已经死在了那儿，当时都准备办丧事了，不过我爹不答应，说活要见人死要见尸，这才拖下来。这次得了消息，我爹本来也想过来确认的，只可惜他走不通山路，于是撵山狗便带着自家儿子，先过来探路了。

撵山狗擅长翻山越岭，却拙于言语，不过他这稍微讲了几句话，我却能够想象得到当初得知我死去的时候，我家里面的情形。

当时的他们，应该是生活在悔恨和绝望之中吧？一想到这儿，我心中对麻衣老头和杨小懒本来还有些香火之情，此刻全部都消弭于无形之中了——这世间，无论是谁，做什么事，都不能够以伤害我的父母为前提。

撵山狗他们深夜来访，走了一天的路，也是精疲力竭，聊着天，哑巴弄了点儿饭菜，他们随便吃一点之后，便安排他们去歇着了。王朋瞧见我听到了家里的消息之后，又是亢奋，又是激动，恨不得立马回家，于是站起来，拉我坐下，又给我倒了一杯凉水，逼我喝下，瞧见我眼神开始凝聚之后，这才说道：“二蛋，我长你几岁，算是兄长，有些话呢，不知道该不该说？”

当时我们是围着哑巴家的灶房一起吃饭喝酒的，就三人，苗寨子的灶房是中间挖一土坑，里面燃着柴火，烟熏火燎，环境并不好，然而我却至今难忘——王朋在那儿，对我说出了一番几乎影响我人生的话

来：“二蛋，张队他们今天去找了十二僵尸，结果没有发现，这说明杨二丑逃走了，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

我摇头，而王朋却居高临下地看着我，一双眼睛认真地与我对视，平淡地说道：“二蛋，你其实也并没有说实话，对么？”

瞧见他这般笃定的模样，我莫名就是一阵心慌，正要辩解，然而他却不容我质疑一般地挥了挥手，满不在乎地说道：“你不用告诉我，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这个不要紧。我只是想告诉你，你应该会被杨二丑给盯上了，这个时候的你就是个炸弹，如果没有足够的能力，那么就会延祸家人——所以，我只想问你一件事情，从此之后，你将何去何从？”

王朋平淡的话语，却是一石激起千层浪，在我本来还有些懵懂无知的心中掀起了波澜来。

对啊，我是麻衣老头生存下来的希望，如果没死的话，那么他一定是会卷土重来的，他虽然畏惧国家的工作队，但是对于我，却是随意拿捏，对我的家人也是，如果我要是回了家，被他撞到，以他那残暴狠戾的性子，几乎百分百都会拿我父母做文章。所以我一回家，虽然解了相思之苦，但是却会牵连家人，要是如此，我又何必回去呢？

然而我如果不回去的话，我能去哪儿？远走他乡，隐姓埋名，还是待在这个苗寨子里面，跟哑巴搭伙过日子？

王朋瞧见我茫然无措，拍了拍手，示意我坐下来，然后很认真地问我道：“二蛋，努尔告诉我，说你年少时遇过异人，学过道法，这事情是不是真的？”我点头，也不相瞒，将我所学的东西讲给他听，王朋没有深究，而是哈哈一笑，指着哑巴说道：“你知道我们这一次来西熊寨，除了落脚之外，还有别的事情么？”

我愣住了神，指着自己的鼻子说道：“不是说要查实一下我的身份么？”

王朋善意地笑了一下，说要落实你的身份，其实非常简单，去龙家岭问一下，就知道了。这次我们过来，是想让这一片寨子能够走出大山，和外界一起交流，帮助寨民们能够过上更好的日子，同时，也会邀请一些人加入我们，为了和平，为了人民安康，而共同奋斗。所以呢，努尔这一次也会跟我们一起出山……

我看了努尔一样，他含笑着点了点头，然后用手比划，说王朋讲的没错，他会加入工作组所属的相关部门，以后会为国效力。

“为国效力”，这是一个神圣的字眼，让人听了热血沸腾，我不由得露出了羡慕的目光，然而这个时候，王朋却把手搭在了我的肩上，沉声说道：“二蛋，你的事情，我找张队长谈过了，他觉得你现在的情况很特殊，一来是有家不能回，二来呢有着一定的技能，所以我和他愿意成为你加入组织的介绍人，不知道你愿不愿意呢？”

王朋说得很认真，我的心中却是波澜四起，那个时候的我才十三岁，年纪太小，根本想不了太多，一时之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所以瞠目结舌，没了话语。

王朋瞧见我没有欢呼雀跃，也没有立刻表态，倒也没有再多说什么，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不急，这几天，工作组得搜寻那些僵尸的下落，不会离开，而后估计还会让你带路前往杨二丑在神农架的藏身之处，完毕之后，你会获得自由。所以这些日子里，你好好地考虑一下，不要有心理负担，即使不加入也没关系，放下包袱，轻装前进。”

对于他的开明，我表示了再一次的感谢，我们又喝了一会儿酒，这时外面有人叫王朋，他也没有停留，跟我说了一声便离开了。

这个温和的年轻人离开之后，我又问起哑巴的意见，他笑了笑，跟我做手势，希望能够与我一起并肩而战。

我依旧还是没有决断，总想着先见过我爹娘，再决定后面的事情。

哑巴并没有劝我，而是拉着我的手，开始了劝酒。我们两兄弟好久没有见面，此刻也无人打扰，几乎不用怎么讲，气氛就很不错。这苞谷酒都是自己酿的，熏香扑鼻，一开始喝不惯，几口之后，感觉喝下的不是酒，而是琼浆玉液，肚子里暖。我喝得有些多，扭头去找胖妞，想要给这小猴子也尝一尝这好酒，然而找了两圈，都没有瞧见那小家伙的身影，于是作罢。

胖妞在西熊寨待了小半年的时间，应该不会出什么岔子的，我当时是这么想的。

那天夜里喝得有点高，我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睡得，依稀记得哑巴将我给奋力抬着上了床，两人挤在一起，那床下铺得有厚厚的稻草，闻着有阳光的气息，眼睛一闭，连梦都没有。然而第二天，我还没有从酒后的状态中完全苏醒过来，就感觉有人推我，爬起来，瞧见哑巴朝我比划，说胖妞出事了。

这话儿吓得我半死，忙问怎么了？

哑巴也说不清楚，拉着我往外走，我连鞋都没时间穿，便匆匆赶了

出去，一路跑到了宗堂鼓楼那儿，瞧见张队长正在对几个手下大发脾气：“你们到底怎么看的夜，半夜里，这么大一猴子跑进去了，你们都不晓得？现在出了事，到底谁负责？”

第四十八章 大闹天宫

张队长大发脾气，模样还真有点儿吓人，旁边的这些手下都低着头，一句话都不敢说，乖乖地挨着训。我有点弄不清状况，虽然有些怵那个雷霆大发的领导，但是终究还是太关心胖妞的安危了，挤上前去，大声问道：“胖妞怎么了、它怎么了？”

瞧见我匆匆赶来，大声询问，正在训人的张队长猛然扭过头来，狠狠地瞪了我一样，低声喝道：“那只猴子，是你的？”

这个张队长的一双眼睛，宛如利剑，瞧我这一样，我感觉好像一双大锤打在了我的脑仁儿上，轰然作响，下意识地后退一步，整个人的气势就矮了几分，低声说道：“对，是我的。”张队长凝视了我的脸几秒钟，然后冷哼一声，竟然什么也没有说，便拂袖而去了。他一走，整个场面就变得缓和多了，我瞧见刚才那几个低头哈腰的工作队同志都直起了腰杆子来，其中有一个是老江，他瞧见了，我，三两脚走到我面前，愤然说道：“二蛋，你老实说，那猴子是不是你指使的？”

我懵然不知，焦急地拉着他的衣袖问道：“老江大哥，我家胖妞到底怎么了？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昨天晚上和王朋、努尔一直在喝酒，后来就醉了——它到底怎么了？”

“二蛋，唉，这件事儿，也不知道是好事，还是坏事，你自己进来看吧。”王朋不知道从哪儿钻了出来，引着我来到了旁边的侧房之前，这儿是砖石结构，被工作队当做了监牢，用来关押杨小懒，我跟着进去，发现杨小懒被转移了房间，而在角落处，有一个巨大的身影被绑住了，这是大个儿，杨二丑身边的僵尸中最厉害的一个，我昨天没有瞧见工作队的人带着，却没想到竟然被偷偷地运到了这里来。

而在那大家伙前面的草堆上，四脚朝天地躺着一只小猴子，可不就是胖妞么？

瞧见那小家伙，我顾不得旁边有人，直接跑了过去，一把将其抱起来，身体温热，而鼻息……嗯，似乎也在——哎呀，它没有事情啊，难道是它闯祸了么？

我紧紧抱着胖妞，不愿意放开，没有人能够理解我对这只又胖又机灵的猴子的情感，五年了，它就像我的家人一样，一直陪伴在我的身边，不离不弃。也不知道怎么回事，这猴儿除了体型胖了一圈又一圈，个头倒也没有多长，变化不大，不过现在，我却发现它的额头之上，突

然出现了一个黑色印记，竖立而生，微微发光，很难形容，仿佛是那二郎神一般，额头多出了一只眼睛一样。

这是昨天我最后一次瞧见胖妞，所没有看见过的情况。

王朋走到了我的旁边，指着我怀里的这个小猴子说道：“这个小家伙，昨天趁我们不注意，把你上交的那颗黑色珠子吞了，然后又跑到这儿来，将这头被我们给制服了的僵尸额头符篆撕开，简直就是大闹天宫啊，差一点闹成事故……”

是护魂珠么？我抚着额头，轻叹了一口气，然后问后面的事情，王朋叹息道：“也是巧了，这小猴子穿堂过户，竟然无人知晓，它揭开了那僵尸符篆之后，却不晓得用了什么办法，没有让它发疯，我们的人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早上起来巡查的时候，才发现这小猴子躺在了僵尸的旁边，一检查，小猴子没事，僵尸却是恶魄消亡，已经是真正意义的死去了。杨小懒给转移到了别的地方，刚才张队长查了一下，说这猴子的品种不对，有点异种，说不出来的古怪……”

王朋这般说着，我也算是明白了事情的前因后果，不由得感叹，这胖妞倒也还挺能闹腾的，竟然整出了这么多么蛾子，不过，它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我拎着这肥货脖子上的赘肉，抖了两抖，这货方才醒转过来，瞧见我，伸出手，吱吱叫了两声，似乎想要爬到我的肩膀上面去。

我本来倒也没啥事，不过为了做给被人看，大声地呵斥了它几句，胖妞却装出一副无辜的表情，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看着我，好像听不懂我的话语一样。我装模作样地训完了，回过头来对王朋说道：“王大哥，这家伙油盐不进，我也没有办法，它既然坏了工作队的事情，我就把它交给你们，要杀要剐，悉听尊便。”

我这话儿说出来，也只是做做样子，他们若是真的蹬鼻子上脸，我大不了找准机会，带着胖妞溜走，不过好在王朋并不在意，摆了摆手，看了外面一眼，然后压低声音说道：“这小猴儿总共没有几斤肉，我们拿它做啥？那黑珠子根本没有鉴定，用途不明，既然是你从墓中带来的，你家猴子吞了，也就算了；主要还是这僵尸，我们本来是打算拿回去交差立功的，结果给它弄没了，张队长心里有火，也属正常。你呢，也别急，我去跟张队长说说好话，说不定也就没你的事儿了，你看好这小猴子就好……它叫胖妞对吧？”

王朋温和的态度让我十分感动，一边点头，一边催促胖妞道：“听到没有，给你王大爷磕头，多谢不杀之恩。”

胖妞这会儿倒也是听懂人话了，知道自己闯了大祸，连忙有模有样地拜倒在地，给王朋又是鞠躬，又是磕头，模样滑稽得很，王朋笑了，摸了摸胖妞的小脑袋，走出了门去。

瞧见胖妞没事，哑巴也十分高兴，跟着乐呵了一会儿，自觉跟张队长说得上话，又是东道主，于是也跟在王朋后面去说好话去了，我这个时候插不上嘴，也没有办法，带着这小偷儿出了房间，去找撵山狗、罗大扁父子。我去的时候，这两人正起床，老友见面，久别重逢，昨日没说几句话，现在倒是聊得热闹，罗大扁告诉我，说村子里现在复课了，孩子们都去田家坝上小学，不过他没有，一听书就脑仁儿疼，于是在家里帮着干点活计，然后跟着他爹开始跑山打猎。

罗大扁读书不厉害，跟着学打猎和在山里面钻来钻去，却是悟性很强，十分有小猎人的气势，我跟他聊了一会儿，忍不住地低头瞧胖妞，瞧见它额头那裂纹，随时都有可能睁开，露出第三只眼睛来一般。

我这边担心得很，不过张队长没多久又带着人出去了，没有人再理会此事，如此早出晚归，又忙碌了两天，还是没有收获，在此之前，撵山狗和罗大扁已经带着我给我爹娘写的信，折回了龙家岭去。

我不敢回家，诸多心思全数寄托于信纸之上，一如我当初在五姑娘山顶学艺的时候一般，到了第三天早上，张队长他们没有再离开，而是点齐了人马，然后准备离开此处。

王朋告诉我，说虽然尽了力，但还是没有找到那十二具尸体，所以张队长准备让我带着他们，前往神农架观音洞，找到麻衣老头的藏身之处。

这事儿有点儿突然，当所有人收拾好行李的时候，我才发现哑巴也赫然在此行列。这场行程势在必行，也由不得我，所以我老实地跟在大部队后面离开，瞧那路线，倒是一点也不靠龙家岭，而是错肩而过了。队伍出发了，没有大个儿，听说残骸被埋了，只有先前那个壮妇背着昏迷的杨小懒，一步一个脚印。我跟在后面，无精打采地走到了中午，突然瞧见前面山口处有些人影，起初还没觉得，然而当我瞧清楚的时候，不知不觉间，眼泪便已经流了下来。

爹、娘，好久不见。

第四十九章 重返观音洞

时隔半年，我再一次瞧见我爹，发现他头上面平添出了许多的白发，使得人到中年的他显得分外老相，我母亲也是，泪水盈盈，不住地擦着眼泪，让我的心都碎了。这一次会面是工作队的领导安排的，把路线提前告诉了撵山狗，让他带着我爹娘过来，见上一面，一来解了我亡故的谣传，二来也是让我安心，免得去神农架那边，出工不出力。

不管他们什么目的，反正我还是挺感激的，跟父母见上一面之后，虽然也没有说上什么，便匆匆离开了，但是那心里面，却是十分的温暖。

亲人是最温暖的港湾，这话儿从来都不假，在接下来行路的过程中，我虽然还是有些伤感，但没有了一开始的那种惆怅，因为我想着等我帮助工作队解决完剩下的事情，就有机会再见到他们了。

离别，只是为了更好的相聚，如此想来，便没有了太多的不舍。

哑巴是个很敏感的人，他瞧见了我情绪上面的兴奋，也替我开心，陪在我身边，不时还逗一下我肩膀上面的胖妞，完全没有以前那种沉闷之感。看得出来，他对于这一次出远门，还是蛮期待的，甚至希望有着一个不一样的生活开端。不过这情绪感染不了胖妞，这小猴子自知闯了祸，没脸见人，于是一开始就蹲在我的肩膀上面，低着头，一会儿睡着了，一会儿又悄不作声，眼睛滴溜溜，四处打量人，瞧着就不对劲儿。

不过工作队倒是没有太追究此事，王朋不时过来与我们说话，并且还逗一下胖妞。

对于这个为自己说话的“王大爷”，胖妞倒是知道好歹的，瞧见他就用手作揖，这副可爱的模样，弄得王朋哈哈大笑，摸了摸这小小的猴头，挠痒痒。王朋的鼓励让胖妞终于有了一些活力，然后开始琢磨着将功补过，从我肩头往树上跳，没多一会儿，献宝一般地弄了些野果和白乎乎、蚕蛹一般的肥虫子来，给工作队的人吃，又在休息时间，屁颠屁颠儿地跑到张队长身旁，给敲背揉肩，虽然用的力都错了方向，但是这热情却感染了所有的人，没多久，大家都开始喜欢上了这个机灵又勤快的小猴儿了。

爱屋及乌，他们又顺带着喜欢上了我，我几乎不用很努力，便融入了这些人里面。

一聊天，才发现大家都来自于天南海北、五湖四海，有的是退伍军

人，有的是家学渊源，还有的则没有讲明来历，不过我却了解到，他们所在的部门，其实是一个相对而言，比较神秘的所在，就像一个专案组，一旦有类似于这种事情的发生，他们总是第一时间站出来，处理妥当，而因为面对的都是一些穷凶极恶的人物，有时牺牲的可能比较大，经常会有朋友在任务中失去性命。这让工作队的气氛通常比较紧张和压抑，算起来，属于一种比军人还要危险的职业。

不过这些东西，在我的生命中已经是非常的神秘和好奇了，想到能够像电影里面的英雄一样，为人民群众和国家奉献自己的生命，我就忍不住热血沸腾，心动不已。

不过王朋先前虽然还提出说让我加入他们部门，但胖妞偷吃的那件事情出了之后，他便没有再提起，我也不好问，只有憋在心里。

从神农架而来，麻衣老头几乎是昼伏夜出，走的也都是偏离人群聚居地的山路、丛林，这是因为我们一路上都带着十三头僵尸，生怕引起惊慌，造成不必要的麻烦，然而工作队却不用，直接翻出了麻栗山，沿路而下，然后到了我们县城，工作队从武装部联系了一台解放卡车，将我们直接拉到了鄂南。

这是我第一次坐车，在此之前，麻栗山根本没有通车，我只能和罗大扁、龙根子这些小伙伴去乡场上面赶集的时候，蹲在路边看那些钢铁怪物鸣着喇叭远去，羡慕得紧。这回坐在那车上，听着那车轱辘在马路上面转，发动机的轰鸣声和飘散的汽油味儿，一切都是那么的新鲜。

有了车，所有的节奏都变得无比的快，第二天我们就到了鄂南的一个小镇，张队长他们根据我的描述，特别是我那次私自逃出观音洞，在溪边不远处遇到的那个凶宅子，打听到的地名，大概确定了几个地点，而我们所到的第一处，便是最有可能的地方。

不愧是专业的工作队，再次进山的时候，我便瞧出了那路十分熟，往山里面再深入一些，我便对上了号，连忙拉着王朋，告诉他当日我和麻衣老头、杨小懒等人，就是从这一边，翻过那片山的，他很激动，拉着我的手，问我说这儿离杨二丑的老巢，到底还有多远？

我低头想了一会儿，说如果脚程快一些，估计不用三、四个小时。

这消息传回去，大伙儿都不由发出了一声欢呼，工作队跟着这件案子也有一段时间了，别的不说，光是领头的张队长，他据说是从南方那边调过来的，小半年都没有回家，如果这一回能够将麻衣老头儿的老巢找到，把那些剩余的僵尸给铲除了，也算是能够结案了。

此番前来，为了双保险，工作队还带上了杨小懒。

这小娘们儿昏迷了三天，在车上的时候苏醒了过来，神志还在，但就是不愿说话，时间匆忙，工作队也没有怎么审她，更没有把她留在地方上，而是由一个身高体壮的健妇带着她。这小娘们瞧见我没有被逮住，反而是领着工作队前往观音洞，便晓得我背叛了她爹，于是有事没事，就总拿那种恶毒的眼神死死盯着我，让我感觉总有一条毒蛇，在脖子后面爬。

这种情况大家都知道，但是没有人提起，我当时虽然不知道什么叫“投名状”，但隐约也能感觉到这是工作队故意的。

不过既然想要重新获得自由，我就需要表现出跟杨二丑一点儿关系都没有的样子来。

我们进山，一路找寻，很快就来到了溪边的那间烂房子，接着再往里走，其实就已经十分熟悉了，大概到了下午，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终于来到了观音洞的山崖前，山谷交夹，林密树深，张队长瞧见我指的那处隐没在藤蔓之间的洞口，点了点头，说道：“嗯，很不错的藏身之地，一般人即使路过，也不一定会发现那儿还住着人呢，不过不知道杨二丑是否有回来过……”

他沉吟了一番，然后回头喊道：“江南，你带着陈冰、江霖，先摸上去看看……”

脾气很不好的汉子老江听令，立刻带着两个身型比较瘦弱的队友走了出来，大约地瞧了一下离地十几米的洞口，然后开始往上爬。这三个人十分灵活，三两下，便翻上了洞口，然后一人在外面等待，另外两人结伴而入，没多久，便传来反馈：“张队，没有人，上来吧！”

听到这话儿，下面的大队人马便只留下几个人在下面照应，其余的人，全部都攀爬上了去，包括看着杨小懒的那个健壮妇人。

重回观音洞，一切都还是那么的熟悉，我领着人一路往前，走到了最里面的石厅，却没有发现当初麻衣老头藏在这儿的那十几具僵尸，不过从里面的布置，还有余下的那股浓重尸气，还是能够取信于工作队的一干人员，看着石厅凹口处留下来的尸浆，张朋十分懊恼地说道：“唉，到底还是来晚了，没想到那个家伙反应居然这么快，到底还是跑了一个空。”

众人纷纷表示遗憾，然而张队长在沉思一番之后，却表示先不用着急，我们今天晚上，先住在观音洞中，明天再想办法。

此刻天色已晚，出山不易，还不如就在这儿休息，我在这里生活半年，十分熟悉，然后开始生火劈材，准备众人晚饭，不过这儿的食材虽

然都有，但是因为担心麻衣老头在这儿下手脚，张队长还是制止了我，吩咐大家吃携带的干粮即可。

那天晚上，我没有跟哑巴、张朋以及老江一伙人挤在大厅，而是带着胖妞，回到我以前住的那个小洞子里，临睡前还瞧见张队长他找人在对杨小懒进行突击审讯，我瞧着那小娘们看我时，那诡异的笑容，莫名就有些心慌，生怕她说出什么诬陷我的话。虽说清者自清，但是被人泼了脏水，总是会有许多麻烦的，万一工作队的领导一个念头没有想好，我可是冤得慌。

我辗转反侧，好久才睡着，然而半夜里，迷迷糊糊间，总感觉有一丝凉气在身边徘徊，好似毒蛇吐信，猛然一睁开眼睛，便有一张惨白的女人脸孔，印入我的眼帘。

啊.....

第五十章 危机进行时

啊.....

我几乎是下意识地就大声叫喊起来，接着这声音戛然而止，因为我感觉到喉咙里猛然被掐，一股大力传来，仿佛想要我闭嘴一般；与此同时，我感觉自己脑袋好像被一块湿布给罩上了，然后紧紧一勒，弄得我根本无法呼吸，无法喊叫，整个世界都变成了一片黑暗。

这是，怎么回事？

我心中大惊，下意识地从小宝手中掏出那把小宝剑，朝着头上猛然一戳。

吱——

小宝剑是青衣老道给我留下来的，虽然平日里只是用来切肉切菜，但是却有着一种奇异的力量，被我这么使劲儿一戳，我便感到笼罩在我脑袋上的那东西好像被捅扎实了，奋力一动，我只感觉天旋地转，直接摔倒在了石床下面去，接着我握着小宝剑的右手手腕就被一股冰凉的寒意抓住，想要把我的小宝剑给夺走。

我自然不会让其得逞，紧紧抓着那小宝剑，奋力地绞，而就在此时，有一阵风突然从石床的另一边跳起来，扑倒了我面前。

刹那之后，我终于恢复了视线，瞧见我面前有一个胡乱舞动的黑影，而在它的身上，则是胖妞，死死地缠在，一双爪子去抓那张苍白凄冷的脸。“来人，有鬼啊！”我几乎是从肺里面喊出了这么一句话儿来，接着也顾不得心中的惊恐，抬起手，又朝着那黑影给戳去。这小宝剑能够辟邪，当初溪边的厉鬼便是被它给逼走，此刻这半夜突然生出的黑影子，也是有些害怕，一边奋力甩开胖妞，一边朝着墙上飘去。

工作队全天都有人执勤，一听到我的叫喊，立刻有一阵脚步声从近处传来，而那黑影子竟然硬生生地融入进了墙壁里面去。

第一个冲进来的是王朋，旁边还有我的好哥们哑巴，王朋瞧见一脸青紫的我，还有地上吱吱叫唤的胖妞，大声问怎么回事？我指着那黑影刚刚逃入的墙壁说道：“刚才有一个东西，突然出现，然后掐着我的脖子，差一点弄死我，后来我反抗，加上胖妞帮忙，它就跑进这儿去了——是一张脸，惨白惨白的，一双眼睛几乎就要凸出来.....”

王朋瞧我这番焦急惊恐的模样，也晓得我没有在开玩笑，从身后抓

来一人，喊道：“叶凡，拿出罗盘来看一看！”

被王朋拉住的那个带着黑框眼镜的男子从怀中掏出了一块红铜罗盘来，朝着盘面吹了一口气，口中念念有词，然后紧紧盯着那根指针，只见这根尖细的金针竟然大幅度的晃动，剧烈抖动，给人感觉好像要跳出罗盘中来。旁人都齐声呼道：“好重的阴气，到底是谁？”

这话声还没有落下，外面突然传来一声厉喝：“什么人，胆敢冒犯？”

这声音是张队长的，我们对视一眼，知道外面也出事了，都折转回去，我连忙跳下床来，朝胖妞吹了一个口哨，然后跟着人群往外跑。我们匆匆跑到了外面的石厅处，瞧见几个朝着崖间跃下的身影，其中一个，好像是张队长。我跟着众人冲到了崖间，往下一看，借着暗淡的星光，瞧见有一个矮瘦的身影正飞快地朝着林间飞奔，在其后面，张队长正带着五个工作队中身手很厉害的同伴，一起追去。

王朋也想跟着去追，这时老江过来拦住了他：“张队长让我们不要妄动，待在这里，小心敌人的调虎离山计，他离开后，这里以你为主。”

此番进山，工作队一共来了十四个人，加上我和哑巴，共计十六人，张队长总共六人去追凶，还有十人，个个的身手都不错，还有三人身上配了手枪，但是没想到被张队长指定留下来负责的，却是王朋。我瞧了那个年轻人一样，感觉在他那温和平缓的性子里面，应该还有许多我所不知道的事情。

经过老江一提醒，王朋打消了跟着过去的念头，而是聚拢众人留在了石厅之中，往中间的篝火里面添了两把柴。

大家坐拢过来，王朋看了一下自己手腕上面那块上海机械表，这才是凌晨三点，阴气正盛之时，安排了两人在洞口放哨，然后问起了我刚才的事情。我如实回答，旁人都惊呼，而王朋则扭头看了一眼被捆在旁边的杨小懒，那小娘们从头到尾都没有任何动作，脸上冷冷的，一双眼睛空洞无神。他咽了一下口水，然后走到杨小懒面前来，沉声问道：“刚才捣乱的，是你爹杨二丑吧？”

杨小懒依旧不回答，而是把头扭到了另外一边，王朋脸色一冷，从腰间抽出了一把小刀，递给了她的脖子前来，冷声哼道：“别给我们玩什么花样，一切牛神蛇鬼，都哄骗不了我们的，你现在说，念你年纪小，我会给你说些好话，如果还是不说，到时候把你送到白城子去，这辈子，都不得安生！”

杨小懒哼了一声，脸上露出了轻蔑的表情，看向了别处，那个年

代，男女之防是大问题，众目睽睽之下，王朋也不敢怎么着，将那小刀递给了旁边的健妇茂茂大姐，吩咐道：“茂姐，一会儿如果发生了什么事情，她若是有任何异动，便直接将这刀子，捅进她的脖子里去。”

茂姐接过刀子，嘴一咧，脸上油光直露，拍着胸脯说道：“放心哩，俺会把这小浪蹄子给看好的。”

王朋吩咐完毕之后，又给大家布置警戒任务，虽然所有人都困得要死，不过在张队长还没有回来之前，需要轮岗值班，一半人醒，一半人睡，门口随时都要保持有两人警戒，防止有人摸上来，露出破绽，给人端了窝。工作队的年龄有大有小，年纪最大的老江四十多了，王朋算是年纪比较轻的，不过他在这里威望大，所有人没有异议，按着他的吩咐行事。

工作队围着篝火开会，我在旁边看着，瞧见王朋指挥，威风凛凛，心中不由得生出许多羡慕，想着我若能够如此，不知道有多爽利。

开完会，为了明天赶路，一半人先睡，还有一半人则留下来值夜班，我没有被安排任务，可是睡不着，四处看，视线不由得瞧向了杨小懒，这时她也正好看向了我，我瞧见她那张娇艳的脸上一片冰冷，桃花眼眯着，狭长，里面的光芒好像那碎了的玻璃渣子一般，看着刺眼，浑身直打寒战。

时间一点一点过去，半个多小时了，张队长还没有回来，这时杨小懒一双腿开始不断地摩擦，脸有些红，茂姐问她干嘛了，她回答说内急，茂姐起初叫她忍着，结果她脸憋得通红，露出了十分难受的样子，几乎就要哭了。

茂姐别看人壮实，嘴也厉害，但是心软，瞧着这小姑娘也不大，长得又好看，要不是有杨二丑这么一个老爹，其实也还算好，于心不忍，于是便说要带她去角落解决问题。我喊了一声，说小心点，茂姐露出了宽厚的笑容，挥挥手，说我晓得的，这么一个小姑娘，未必还能有啥子猫腻，再说了，你小看你茂姐了，我参加工作多少年，怕啥呢？

王朋知道我最了解杨小懒，既然提出警告，便是有危险的，不过左右一看，也没有一个女同志，于是也说了一句：“快去快回，不要久了，过五分钟，还没回来，我就派人过去找你。”

两人离去，我瞧见她们两人走进隔壁房间，心中越发觉得有些不对劲，站起来，左右看了一下，去拉胖妞，让它去跟着，别让杨小懒出什么岔子，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洞口处突然传来一声大喝：“谁在哪儿，出来！”

这话音还没有落，突然就听到几阵风声响起，接着我瞧见守在洞口的那两个人好像在与人搏斗。

在洞口站岗的那两人都是工作队中佩枪了的，然而没两下，竟然连手枪都没有来得及开，就直接栽倒到了崖下去。

这儿离下方足有十几米，直接这般没有准备地摔下去，不死也重伤吧？睡着的人都给惊醒了，连着值班的，一起冲到出石厅，只见在刚才人员执勤的平台口，一个佝偻着身子的黑影子，正一步一步地走上前来。

第五十一章 杨二丑逞凶

“陈冰、韩九……”

众人纷纷呼喊在洞口执勤的那两位同伴的名字，然而却眼睁睁地瞧着他们跌落崖间，冲到前方来，瞧见走来一个佝偻的黑影子，此人个头不高，吊眉歪嘴，一脸狰狞，独目凶恶，王朋伸手，拦住众人上前，而是沉声问道：“杨二丑？”

那人脸上露出了得意的笑容，抖抖肩，露出一双如鹰爪般枯瘦的手来，回答道：“正是我这老头子，怎么着，见到我很意外？”

王朋的肩膀在抖，然而声音却显得平淡无奇：“我有些意外，没想到你竟然蠢得会自投罗网。”

麻衣老头哈哈一笑，用鸟爪一般的指头，平平指着我们，来回一圈，然后得意地笑道：“就凭你们这些小鬼，也能够号称这儿是‘网’，你说什么笑呢？”王朋的脸波澜不惊，只是瞥了旁边的老江一眼。留守观音洞的人里面，有三人佩枪，然而刚才守门口的那两人，连枪都没拔，人就栽落下去了，现在只有老江身上，还有手枪在。

老江若无其事地往怀里摸去，而王朋则在这里拖时间：“我们都是江湖后辈，论辈分，自然不如您老人家，但是你若想凭着一个人，便将我们这些人都给镇住了，这也不可能。时代在进步，一代新人换旧人，别的不说，只要张队长回来了，你还不是得屁颠屁颠儿跑开？”

麻衣老头似乎没有瞧见老江的动作，而是平静地说道：“张晓涛嘛，这疯狗近年来名声渐大，我也怕他，不过没关系，自然有人拖着他，不让他赶回来，而在这段时间里，我并不用太多的担心……”

他这话儿还没有说完，老江便猛然掏出了手枪来，一声大吼道：“杨二丑你这王八蛋，老子打死你！”

他这把枪是警用五九，射速快，火力猛，啪啪直射，然而就在他胳膊一抬的那一刹那，麻衣老头竟然身形一动，直接退回了洞口的黑暗中去，老江射出的子弹落在了空处，弹头和石地擦出火花，跳弹飞射，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外面一阵狂风生出，阴森森的，将石厅之中的篝火给吹得一阵摇曳，几乎就要熄灭了一般。

我以前听王朋说过，麻衣老头对老江的家人犯有血仇，虽然不知真伪，但是瞧见他几枪落空，便跟着要冲出石厅去，便知道这事儿错不了。

仇人见面，分外眼红，老江这个人本来脾气就暴，脑子一热，直接就冲了出去，然而这时，旁边的王朋突然身子一动，一把将老江的腰给拉住，脚下一拌，将老江压在了地上，凑在他耳朵边大声喊道：“老江，冷静，要想报仇，就不要给他激怒——你出去干嘛，你弄得过他么？”

老江一股血直冲脑门，却给王朋一盆凉水浇灭，清醒过来，这才晓得麻衣老头是想让他冲到洞口，然后将他手上的枪给卸下来。

人乃血肉之躯，无论再厉害，其实也罕有能够生扛枪弹的，这事儿早在百年前闹义和团的时候，就已经被无数的鲜血和亡魂给证实了，所以麻衣老头若想冲进来拿人，那么这把枪，是他最大的威胁。想到这里，他极力收敛起心头的怒火，朝王朋点了点头。老江冷静下来，王朋立刻吩咐众人持械上前警戒，并且呼唤里面的茂姐拉着杨小懒出来，用麻衣老头女儿的性命，来威胁他就范。

这点子说实话，有些过分了，不过工作队中最厉害的人都不在，能够防住麻衣老头的手段并不多，两把枪被麻衣老头给弄没了，现在我们这边虽然人多，但是反而成了弱势。

然而就在王朋吩咐的时候，又是一阵寒风吹了进来，我感觉一阵黑暗笼罩着石厅之中，接着老江手中的枪坚定地响了起来，啪、啪、啪，朝着一个冲进来的黑影子射去。打中了，血花四溅，然而当我恢复视线的时候，却瞧见躺在地上流血的，却是先前跌下山崖的一个同伴，身上开出了巨大的血口子，血肉翻卷，而那麻衣老头，却趁着这混乱，已经冲到了老江的身前来。

老江抬手便射，然而那麻衣老头速度更快，直接偏头，避开了这最后一发子弹，接着手一伸，直接老江的手腕给抓住。

别看他的手如鸟爪，却十分坚韧，用劲一捏，老江根本握不住枪了，那坨铁直接掉落了下来。

麻衣老头突进上前，速度简直可以称得上是鬼魅，然而工作队长期与这些人打交道，个个都练就了一身的本事，几乎没有用上什么反应时间，围攻而来。第一个上前的，自然是离得最近的王朋，他能够被离去的张队长委以重任，自然不是没有道理的，此番短兵相接，立刻显示出了十二分的强悍，朝前一掌，直接印在了神威大发的麻衣老头背上。

麻衣老头已过辉煌时期，无论是力量，还是速度，都已经大大降低了，然而经验却依旧还在，大伙儿一拥而上，他反而是如鱼得了水，旁人的拳脚倒也不用防备，只是避开王朋的那一记掌，便在众人之中翻腾起来。

几乎是一道身影闪动，三两下，便有人吃了亏，啊的一声，倒在地上，王朋在旁边看得仔细，不由得气炸了肺：“亏你是个前辈，居然还用毒！”

麻衣老头嘿嘿笑，说我老头子年纪大了，比不得你们这些小伙子，用点取巧的手段，倒也没有什么不好意思的。

他正得意，旁边突然抢出一人来，却是哑巴，一根滑溜溜的榉木棍，朝着麻衣老头的身后捅来。这棍子来势汹汹，麻衣老头一时间也有些心慌，往旁边移动去闪，却不料这使棍的人也是个招式连绵的老手，那棍风几乎是擦着他的衣角而动，麻衣老头连踏了几个方位，那步伐诡异，身形变换，却不料依然还是给捅了一棍，一个踉跄，在我旁边跌过去。

我虽然对麻衣老头有着天生的畏惧感，然而真正到了你死我活的这一刻，恶向胆边生，捏紧了小宝剑，便朝着麻衣老头捅去。

许是太过于熟悉了，麻衣老头对别人防备，对我却多了一丝懈怠，结果闪避不及，右臂给我的小宝剑划拉了一下。

这小宝剑锋利无比，顺带着划一下，便是一个大大的血口子，麻衣老头“啊”的一声大喊，腾身后撤，不管旁边围上来的众人，而是死死地盯着我，一字一句地质问道：“陈二蛋，你居然胆敢弑师？”

“师父？”旁人纷纷疑惑地看着我，都没想到我跟这凶煞盛名的杨二丑，居然还有这么一层关系。我没有理会旁人诧异的目光，而是死死盯着面前这个丑恶的老头子，胆子也长了毛，一边摸着怀中的符袋，一边紧紧抓着小宝剑，大声喝道：“去你妈的师父，一个天天谋夺着我性命的老头子，有什么资格当我师父？我这半年来吃了无数的苦头，低声下气，装够了孙子，今天我倒是要告诉你杨二丑一句话——滚你妈的蛋！”

我骂得痛快，杨二丑却是真正发了怒，仰天一阵笑，那冰冷的声音却在石厅中飘荡起来：“哈哈，难怪我心里面一直感觉不安，原来你什么都知道。陈二蛋，你才十三岁吧，居然会有这么深的城府，如此能忍，果然不愧是‘特别之人’，如果让你长大了，这天下还了得？择日不如撞日，我今天就把你给度了吧！”

他这话儿一说完，那只独目突然就变成了血红色，身子一动，竟然直接冲到了我的面前来。

他动了，我却也能反应过来，闪身后跳，瞧见他诧异的目光，我恨意地大声骂道：“你这个老不死的，你以为我除了打杂，什么都没有学么？”麻衣老头哈哈大笑，身上的衣服无风自动，无数的黑气散发，整个

石厅里面充斥着浓烈的尸臭味，抵抗力稍微低一点儿的人，直接就吐了出来，接着他像恶魔一般，朝着我这边一步一步地走了过来。

麻衣老头表现出了势不可挡的气概，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从旁边冲出了一个身影，直接抱住了他的大腿。

误杀战友的老江，用生命，拦住了麻衣老头。

第五十二章 恶枭陨落

“王朋，快点弄死这个老东西，我坚持不了多久，快……”

老江的手枪被麻衣老头给踢飞了，晓得自己如果上前搏斗，也和其他人一般无用，这仇人的身法最是灵活，若是让他缠战，越久越厉害，如此一想，直接横下心思，飞奔而来，竟然趁着麻衣老头的精力被哑巴和我给缠住的空挡，一下子就将这老家伙的大腿给抱住了。他人到中年，虽然常年在外跑，但是也有一两百斤的体重，此刻死死抱住麻衣老头，那家伙便再也腾挪不得了。

老江的舍生取义，不顾危险抱大腿，一下就将高手搏斗变成了街头混混打烂架的级别，麻衣老头又气又恼，右手呈鹰爪状，指甲又尖又锐，直接掐住了他的脖子，一用劲儿，立刻有鲜血冒了出来。

然而就是这么一空挡的功夫，最先反应过来的王朋、哑巴和被麻衣老头狂追的我都有了机会，王朋一身卦衣，一双肉掌，而哑巴则是一根滑溜溜的榉木棍，两人冲将上前来，榉木棍长，当头便是一棍，敲在了麻衣老头的后脑勺上面，而王朋则从侧面而来，一双八卦掌舞动如飞，掌沿斜劈，一把砍在了麻衣老头抓住老江脖子的右手上面。

而这个时候，脖子被抓得尽是鲜血的老江也是颇为硬气，不喊不叫，直接张开嘴巴，一口咬在了麻衣老头的大腿上。

他是恨极了这个老头子，舍命也要其亡，这恨意转化做了力量，这一口就咬了结实，麻衣老头的大腿立刻就被老江的牙齿给深深嵌入。

场中的情况，随着洞口的两人栽落崖间而变得极其危险，而随着老江舍身而出又逆转过来，然而我们终究还是猜错了麻衣老头的实力，哑巴这凌空一棍，虽然打得结实，然而却像砸在了皮球上面一般，几乎没有多少受力时间，便给反弹了回去，而王朋这一掌也没有解救到老江，反而是给麻衣老头横甩过来的一掌，给直接摔落到了另外一边。

恐怖！

麻衣老头自从身上开始有冉冉黑气冒出之时起，便完全像是变了一个人，强得让人心悸。

就在哑巴和王朋双双失利的那一刻，我的小宝剑也递到了麻衣老头的胸口前。

那一刻我没有逃，因为我知道此刻的我与麻衣老头，是不死不休的

结局，这是从他准备在我身上夺舍重生的那个念头一起，便已经注定了的，我若是软弱了，退却了，让他逃去了，那么受到威胁的便不止我一人，便连我的家人，我的朋友以及我们整个龙家岭，都会生活在整个恶魔的阴影下，一想到我那些淳朴的乡亲们，有可能会被炼成我在林间小屋中大锅子中的人肉块儿，我就不得不拼命。

我几乎是依着本能地递出了这一剑，身处其中的我根本没有感觉到自己有多厉害，我只晓得，杀了他，不然我就得死。

噗……

小宝剑直入麻衣老头胸口，一切仿佛都是做梦一般，这么强悍的高手竟然被我给再次伤了。然而幸运并没有一直伴随在我的身边，我用尽全力，但是剑尖也仅仅只入了一寸，便有巨大的力量阻止其再往前。我憋着劲儿往里捅，然而瞧见那伤口处流出来的血，呈现出黑色，继而化作了一团又一团的气息，围绕在小宝剑上面，一路蔓延，竟然朝着我的手臂上爬了过来。

这黑气如蛇，又滑又凉，我感觉胳膊肘都有些僵直，不过当时也是福灵心至，直接运转起了他教予的《种魔经注解》，竟然化于无形。

“你这个逆徒，没想到你竟然会这么做！”瞧见我用他教授的法门来化解，麻衣老头完全就陷入了怒火之中，整个人好像吹气球一般，皮肤血肉一起鼓胀，继而收缩，那黑色气息便在这一张一缩之间，往外喷涌而出，这劲儿大，无论是王朋哑巴，还是紧紧抱着他大腿的老江，又或者其他的人，都感觉仿佛这儿有巨大的爆炸一般，踉跄着朝后面翻滚而去。

最惨的是老江，整个人直接飞了起来，然后直接撞到了石壁之上，滑下去之后就再也没有起来。

我当时直感觉眼前一花，再次睁开眼睛来的时候，瞧见自己整个人已经完全被这个麻衣老头死死地抵在了岩壁上，那双独眼死死地瞪着我，仿佛要将我给吞下去一般。

当时的我如遭雷轰，举剑去刺，也被他轻易给制住，此时方才晓得自己与麻衣老头之间的差距，远远比我所想象的还要远。

不过即便如此，人死气不倒，我竟然也没有什么好害怕的地方，依旧破口大骂道：“你这死老头，有种弄死我啊——弄死我吧，我死都不愿给你做那替身的！”麻衣老头不顾我喷他一脸的口水，脸上挤出一丝诡异的笑容，桀桀笑道：“小子，任你鬼精鬼精，也逃不脱我的手掌，我就带你离开，今晚我们便换！”

他说着话，然后开始往我的怀里摸，摸索一阵，先是疑惑，然后陡然大怒起来：“臭小子，我给你的护魂珠，你放哪儿去了！”

果然，他当初塞住我怀里的珠子，竟然真的是护魂珠！

瞧见他惊怒的表情，我心中莫名一阵快意，大声喊道：“没有护魂珠了，没有了！你百密一疏，竟然想着把那东西放我身上，你以为我会当宝贝一样，帮你给供奉起来么？”我疯狂地喊着，麻衣老头却不再理会我，而是回过头来，打量旁边围上来的人，寒声说道：“那珠子，谁拿了，赶紧交出来，不然，所有的人，都活不过今天……”

他说得阴寒，然而王朋、哑巴他们虽然投鼠忌器，但却也没有什么好妥协的，只是拖延道：“你放了他，我们什么都好说……”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突然一道瘦小的黑影，直接窜上了麻衣老头的头上，一双爪子，抓到了麻衣老头的那只独目之中。

这突如其来的攻击让麻衣老头陷入了完全的黑暗之中，出手的是胖妞，它出手很准，一抓，竟然将那老头子唯一的眼珠子都给挖了出来，眼珠子后面还连着一长串的筋肉，模样实在是恐怖。麻衣老头眼睛一瞎，下意识地松开我，去抓胖妞，结果那小家伙屁股一扭，直接蹦到了另外一边，麻衣老头几乎是凭着气息去追，然而他哪里有胖妞灵活，三两下，居然引到了人群的另外一边去。

我滚落地上，哑巴立刻冲上前来照顾，麻衣老头方才清醒过来，返身来抓我，然而这个时候，却突然听到一声巨大的枪响：“砰！”

我抬头看去，却见那个黑框眼镜男叶凡竟然捡起了甩落在角落的手枪，装上子弹，在这关键时刻，直接朝着麻衣老头的身上开了一枪。麻衣老头身子一阵巨震，当时就感觉到了不妙，他眼睛被胖妞给挖下了来，视线全无，却还能够凭着感应，纵身朝着洞外冲去。此人浑身诡异，黑雾萦绕，在场的所有人都不是对手，眼镜男后面跟着的几枪也落到了空处，眼看着他就要逃走，然而这个时候，洞口却又出现了几个身影。

只见麻衣老头跟领头那人过了两手，一口气提不上来，便直接栽倒在了地下，我们冲上前一看，却是折转而回的张队长，以及其余几人赶了回来。

再看地下，麻衣老头已经气息全无了，一代恶枭，竟然就此终结。

第五十三章 尘埃落定，各处离散

杨二丑死了，被张队长拎着脖子走过来，瞧见地上死去的韩九，以及我们这边的一片狼藉，脸色十分的不好看：“这狗日的勾结了龙家寨的人，故意将我们引走了，然后用僵尸将我们的大队人马缠住，声东击西，竟然又过来偷袭这里，实在是卑鄙啊……”

他解释完自己为何会来得如此之晚，然后走到了瘫倒在地上的老江身旁，蹲下，然后柔声问道：“老江，怎么样，你没事吧？”

老江刚才被麻衣老头浑身一震，摔落在岩壁上，滑落下来的时候就已经没有起来过了，刚才我们所有人都把精力集中在麻衣老头身上，倒也没有注意他，张队长走进来，视线一扫，就瞧出了老江的不对，伸手扶了一下他，便感觉到老江浑身的骨骼都已经断了，一摸，口中的鲜血就溢了出来，我围上前去，瞧见老江整个人已经出气多进气少，看着已经没救了，但是视线却不时地往中间移去。

张队长回头看了一眼，回过头来，瞧见老江拼尽全力，从喉咙中间涌着血，问道：“老九、他怎么样了？”

他在临死的时候，已经忘却了对麻衣老头的仇恨，自己的生命安危也抛开了，唯一记挂的，却是那个被自己误伤的同伴。韩九已死，毫无疑问，不过刚才的场面实在是太混乱了，老江也没有来得及查验，此刻拼尽最后的力气，只想得到一个确切的答案。张队长在犹豫了两秒钟之后，撒了一个谎：“他啊，重伤，不过应该能够抢救过来的，你放心，我们也会尽力抢救你的……”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老江苍白的嘴唇上翘，没有说话了，而是安静地闭上了眼睛——张队长回来了，他知道自己的仇人杨二丑绝对会在黄泉路上陪他而行，那么也就没有什么遗憾的了。

此生已死，却随家人而归。

老江闭上了眼睛，一条鲜活的生命又离我们而去了，所有人的眼中都有泪花闪耀，张队长站起来，又来到了刚才那个被麻衣老头下毒的同伴旁边来，查看了一下伤势，旁边的黑眼镜叶凡是队医，告诉我们这是尸毒，他已经准备好了新鲜的糯米拔毒，问题不大，得到了这个回答，张队长那紧绷的脸色才好了一些，不过没停顿一会儿，又皱了起来：“茂茂和嫌犯呢？”

这时我们才想起了一开始离开石厅的这两人来，王朋瞬间就感觉不

妙，拔腿就往里面跑，我怕紧跟其后，结果还没有走到另外一个石洞，那家伙突然停住了身子，我直接撞到了他的身上。王朋的身子绷得紧紧，我后退一步，从间隙看过去，只见刚才还自信满满的茂姐面对我们跪着，脑袋后仰，像请求救赎一般。

在她的脖子处，我看到了一个巨大的血口子，占据了大半个脖颈，正嗤嗤地往外面喷着鲜血呢，至于旁边，什么也没有。

没有杨小懒，也没有任何人，只有茂姐的尸体跪在这儿，仿佛在嘲笑着我们所有人。

到底是谁干的？这个巨大的疑问，瞬间就充满了我们的心头。

此番我们虽然将杨二丑这个恶名远扬的大贼人给杀死，他剩余的十多头僵尸也全数被灭，但是工作队这边，老江身死，韩九被老江误杀，陈冰掉落崖间的时候头颈着地摔死，茂姐不知道被捆得结实的杨小懒用什么手段杀害，而杨小懒也不知所踪，留守之人身上几乎都有伤，跟着张队长出击的几名成员也各有损伤，经此一役，工作队折损小半，实力大打折扣，实在是有些让人窝火。

我虽然并不是工作队的成员，但是死去战友的那种沉重心情，却也能够感同身受，并没有因为麻衣老头的死去而欢欣鼓舞，反而一起陷入了沉默中，静静地听着张队长分配任务。

烛火跳跃，空气像死一样的凝重，每个人的脸上都是僵直的，我想他们心中估计也和我一样，充满了懊悔。

今天晚上大伙儿的表现十分糟糕，如果能够再仔细、再谨慎一点儿，也不会是现在这样的结局，然而事实便是这样，无论有再多的后悔，都无法改变现在的结局。我拉着胖妞坐在旁边，心情沮丧无比，虽然这并不是我见过的第一次死亡，然而老鼠会的人跟老江、茂姐他们，根本就不能比，原本来一起嬉笑亲密的队友，此刻却成了一具又一具的尸体，实在是让人心中发堵。

我的眼中，无数次地浮现出了老江临死前的表现，虽然这个年纪比我大好几轮的男人并没有多么让我喜欢，甚至还一度让我讨厌，然而在他刚才舍身抱出杨二丑的一刹那，我却觉得他就是一个英雄。

当时的他，心里面到底在想着什么呢，他又是为了什么，会连自己的性命都不要，明明知道差距这么大，还要舍命而为呢？

我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一直到第二天启程的时候，都还没有走出来。

昨夜损兵折将，死的死伤的伤，大量减员，张队长也没有安排人员再次去搜寻神秘失踪的杨小懒，而是等到了天亮，然后背着同伴的尸体出山，这一路走得沉重，我落在后面，瞧见大伙儿都沉默不语，几乎没有人说话，偶尔因为路途的缘故而说两声，讨论完了之后，再次息声。从天刚亮，到中午时分，我们终于走到了下谷坪公社，张队长去公社里拨打了电话，然后没多久，区革委会便派了车子过来接我们。

坐上了解放牌卡车的后厢，便什么也不知道，昨天后半夜大家的精神都处于高度紧张状态，接着又赶了一上午的路，我虽然修炼《种魔经注解》有了些底子，但到底还是十三岁的少年，吃了点干粮之后，扛不住困意，搂着胖妞就睡了过去。

睁开眼睛来的时候，已经是天黑了，车子到了地方，我们被安排在一处附近没有民居的院落里，张队长和王朋，还有两个负责人被人带走了，而我和哑巴，以及其他队员则被安排在一个小食堂里面就餐。没什么好菜，但是米饭管饱，而且汤里面也放够了味精，热乎乎的汤泡饭，让疲累一天的我胃口大开。半大小子，吃穷老子，说的就是这个年龄，胖妞因为昨晚的表现，在旁边荣幸地分到一碗，我们两个狼吞虎咽，吃得像上战场一般。

不过我们在这儿吃，旁边的人却没有胃口，有个矮个儿，叫做江霖的，在角落，正跟旁边小声议论道：“哎，你说这一次张队长会不会受到处分啊？”

听到的人看了我们一样，然后压低嗓子说道：“有可能，他最近风头太盛了，邪符王不管他现在实力如何，总归还是局里面在名册里面的要犯，如果办得漂亮，说不定就有可能扶摇直上了，但是张队没有后台，根基又不牢，很有可能被一些人借题发挥，打压下去。黑白两边事，上下一片嘴，如果是这样，我们这个工作队就有可能解散了，大家以后，各回各家，各找各妈了。”

江霖又问：“那王朋呢，这一次事故，他也逃脱不了责任啊？”

他似乎不理解这事儿，然而另外的人却是门儿清，看了旁边的我一样，也没有防备，接着说道：“王朋啊，他是青城山太清宫梦回真人的弟子，当下茅山封了山门，悬空寺避世不出，崂山、蜀山、百里窟，都禁止门人下山行走，在朝的除了开国元勋，就那么几家，还都以龙虎山为首，凡事皆需平衡，所以上面肯定希望青城山的人出来做事，自然不会为难他——不但不会为难，而且还会大肆提拔，千金买马骨，这个你应该晓得的……”

我是小孩子，两人对我也没有什么防范之心，低声说了一会儿，一直到有人过来安排住宿，方才罢休。

第二天，果然如这两人所说，张队长不见了人影，听说是被叫去调查去了，接着这些人也陆续接到一纸调令，各自返回了自己的驻地——他们是从各地抽调过来办理此案的，现在杨二丑身死，也算是归了案。

他们都有去处，而我和哑巴却只有待在这大院里面，几乎没有人理睬，哑巴是个恬静的性子，只要有吃有穿，他也不闹，盘腿修行，而我呢，到现在也没有人给我一个说法，心中忐忑得很，工作队里唯一能够说得上话的王朋，也是找不到人，急也没用，于是便按捺下心中的不安，也和哑巴一样，修炼起了我的《种魔经注解》来。

如此过了一个星期，大院的工作队人员走尽，就剩我和哑巴，像两个被遗弃的人，不过终于在一天中午，王朋风尘仆仆地找了过来，告诉我们，这些天他都在忙着跑手续，现在政审通过，他已经帮忙联系好了，带我们到附近的一处提高班里集训。

第五十四章 巫山后备培训学校

王朋告诉我们，他们所在的部门叫做宗教局，当然，这只是一个外皮而已，真正的宗教局与与他们，其实并没有太多的联系。

这是一个十分神秘的部门，处理的事情，也是许多神秘的事件和人物，一般来讲，基本上都用不到他们，但是一旦发生了类似于杨二丑这样的人物和事件，他们便会第一时间到场，维护国家、以及人民群众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因为神秘，所以选员也十分慎重，除了必要的政审之外，还需要进行入岗之前的培训，然后再因材施教，分配工作，派遣任务，这是一个十分有必要的过程，即便是哑巴这种被点名出来的人物，或者像我这样托了关系、走了后门的家伙，都不可落下。

对于王朋的安排，哑巴并无异议，我知道自己也就是一个搭头，人家要不是看在哑巴的面子，说不定根本不会管我死活，于是也点头表示同意。

瞧见我们都没有什么别的想法，王朋笑了，让我们带上随身的行李，他送我们去报道。

我除了符袋和小宝剑，也没有什么好拿的，连换洗的衣服都没有，哑巴倒是有好多零碎，回房收拾去了，而我带着胖妞出来，瞧见场院中有一辆绿色的吉普车，两排座，宽敞极了，瞧见王朋在那儿按喇叭，不由得兴奋极了，冲到他面前大声喊道：“王朋大哥，这车是你的么，好厉害啊！”

我带着胖妞，王朋让我坐后面，等我关好车门，他笑呵呵地告诉我，说这车是军区的，他也是专门借过来开的。

我摸着吉普车里面的座椅和各种装饰，问东问西，好奇死了——在此之前，我只坐过解放牌的卡车后厢，也是跟着工作队一起的，实在没想到我竟然能够坐上小汽车，而且王朋这个年纪大不了我多少的年轻人，居然还会开车，这简直是太神奇了。王朋在此之前，看见我小小年纪，这么沉稳，总感觉有些疏离，现在瞧我露出了这般好奇的模样，心中也放松了许多，跟我讲起了这开车的要领，离合、刹车和加油门，其实都不难，只要想学，一两个星期便能够掌握的。

我一边羡慕地看着坐在驾驶室的王朋，一边想着有朝一日，我也能够开上这样的小车，然后载着我爹我娘，还有我姐，在宽敞的大马路上面兜风。

嘿嘿，想一想就感觉幸福满满啊。

哑巴努尔没有让我们多等，不一会儿就带着行李出来了，他一坐好，王朋便油门一踩，车子就朝着远方驶去。

我来的时候坐在那车厢后面，什么也看着不着，而后一直待在这院落里面，没有理由也不好出去，此刻坐在这吉普车里，通过透明的车窗往外面看，这才发现我们这儿真的好大，好多好多的房子，都是砖的，三四层，林立在道路两旁，路上行人纷纷，有的骑着单车，叮铃铃，洒落一阵清脆的铃声，再往远处看，在东边靠河边的地方，竟然有好高好高的烟囱，上面有黄白色的烟雾吐出来，好像是巨人的手臂，直指苍穹。

这是小妮的爹，张知青跟我描述的世界，山外的世界，这儿虽然远处还是有山，但是平地却远比我的家乡多得多，到处都是房子和人，人们的脸上洋溢着灿烂的笑容，自行车、汽车、马车还有好多大大的铁门，让我感觉自己眼睛都不够看。

瞧见我和哑巴东张西望，一副乡巴佬进城的样子，王朋就笑了，说这个地方，只是个小城市，你们是没有去过北京，那里可是祖国的心脏，人山人海，到处都是房子和工厂，气派极了。我举手，说我知道，我知道，那里有天安门，有人民纪念碑，有人民大会堂，有长城，还有毛主席……

这话儿刚落，王朋原本喜气洋洋的脸变得有些低沉，车速都慢了一些，过了一会儿，他才低声说道：“毛主席他老人家，已经故去了。”

他这么说，我才想起来，心情也十分沉重。

车子出了城市，开始朝着郊区行驶，道路两边的房子越来越少，而田地却越来越多，这会儿是冬天，地里面的土冻得硬邦邦的，田野里一片灰冷，前面的道路也开始变得曲折起来，转来转去，最后又进了山里面，往山腹走，接着就看到有很多禁止标志，也看到了很多当兵的人，山谷中绿色的岗哨和营房，也有哨卡拦在路上，不过在王朋出示了证件之后，打量了一会儿车，就放行了。

这山里面有军营，但是我们没有进，最后来到了一处紧挨着军营的地方来，大铁门，上面竖着一个破旧的牌子，写着“宗教局巫山后备培训学校”这么几个字。

铁门旁边有门卫室，王朋上前交涉，接着将车开了进去，到了里面，能够瞧见左边一排三层两层的楼房，而在右手边，则是一块大操场，五十多个汉子在那儿挥洒着汗水，有的在跑步，有的在蛙跳，有的则在两两捉对厮杀，这么冷的冬天，红背心蓝裤子，一副热火朝天的场

景。我们开车进来的时候，好多人都往这边瞧过来，似乎还指着这边议论，不过立刻有穿着黑色中山装的教员呵斥，低下头去。

这个培训学校的校长是一个戴着厚厚黑框眼镜的老头子，姓戴，个儿才一米六多一点儿，跟我差不多高，在接过王朋递过来的牛皮袋档案之后，点了点头，然后一丝不苟地审查起里面的内容来，差不多十多分钟之后，他才扶了扶眼镜，点头说道：“好了，这两个学生我们收下了。”

他话语不多，表现得也很冷淡，王朋客气两句话之后，拍了拍我和哑巴的肩膀，又揉了揉胖妞的头，什么也没说，直接离开了办公室。

王朋一走，原本显得沉默不语的戴校长抬起头来，从厚玻璃镜片后面打量了我和哑巴一眼，然后拿起桌子上的红色电话，吩咐教员过来领人。我和哑巴在旁边，瞧着戴校长冲着那个话筒叽里呱啦讲着话，感觉好神奇，不愧是神秘的有关部门，这么先进，居然有电话这种东西。

没多久便来了一个留着地中海头型的教员，进了办公室，先请我们在门口等一下，他和戴校长交接。

两人在里面说话，我本来也没有打算仔细听，却不想那戴校长的声音，竟然就这样飘进了我的耳朵里：“这两个人，一个呢是哑巴，说不了话，另外一个还没有满十四岁，居然送进我们这儿来，摆明了是混饭吃，不知道是托了哪儿的关系。不过刚才开车来的那人，也有点儿背景，那就先收着吧，别照顾，该怎么练，就怎么练，别练废了就成了……”

两人嘀嘀咕咕说了一下，结果那个地中海教员出来的时候，脸上就没有了多少笑容，带着我们往左边走，过了两栋建筑，来到一处红砖苏联楼里，一楼靠里的第四个房间，这儿就是我们的住处，里面两排大通铺，散发着一股浓烈的男人汗臭味，他指着靠角落的那里，说那便是你们的地方。

这儿的被褥用具都是军用品，一会让我们自己去库房领，地中海教员让我们先歇一会儿，他先去帮我们办理归档手续。

那人离开了，我和哑巴都松了一口气，放松下来，胖妞从我的肩头一纵而下，在房间里面四处蹿，显然对这儿的环境并不满意，不时吱吱叫，捂着鼻子，让人发笑。新地方，新环境，哑巴十分坦然，然而我心中却是忐忑不已，坐立不安，而我们等了好久，并没有等来地中海教员，而是迎来了我们的同屋，六个膀大腰圆的汉子。

这些人里面，其中有一个是剃着短寸，左脸有疤，一脸的凶悍，打量我们一会儿，沉声问道：“新来的？”

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我们都是新来的，不敢贸然说话，点头哈腰，说是，那疤脸打量我们一阵，然后目光落到了胖妞身上，眉毛一竖，大声喊道：“当这儿是动物园吧？这儿不准养猴，赶紧扔了！”

第五十五章 十天禁闭

我和哑巴刚才还在交流，不知道和我们处于同一个屋子的同学，到底是个什么样子，没想到别人一回来，就给我们来了一个下马威，面对着这个疤脸男气势汹汹地指责，我将胖妞藏在身后，然后小声解释道：“它很乖的，不会乱跑，而且它还会做家务，大家休息的时候也不会打扰到你们……”

“臭死了，宿舍里面养一只猴子，拉屎拉尿怎么办，这像话么？走走走，赶紧扔出去，要不然连你们一起，都给我滚蛋！”

疤脸十分不耐烦地挥手，一副嫌弃的模样，我无语地看着这两排大通铺，若说臭，好像没有人能比得上这儿，关一只小猴子什么事情？

哑巴也看不下去了，走到前面来，摆手，开始做手势，试图跟疤脸解释，然而他这一出来，旁边所有人的脸上都露出了惊讶的神情，一脸诧异地看着哑巴，还没等哑巴比划完，旁边一个娃娃脸就大笑起来：“天啊，我还以为我们这儿是培育精英的学校，没想到一个哑巴，还有一个养猴的小家伙，都能够混进来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出现幻觉了么？”

他说着，旁边几个人哈哈大笑，疤脸和另外两个人也学着哑巴的样子，“阿巴、阿巴”地嬉笑起来。

面对着这些人的奚落，哑巴还没有怎么反应，而当我瞧见这些人这么地欺负我朋友时，便感觉一阵邪火，直接从心底里往头盖骨窜，刚刚露出脸上的赔笑瞬间收敛，脑袋一热，也顾不得什么前途或者别的，拳头一捏，就往那个最讨厌的疤脸汉子头上砸去。我之前只有一米五几，后来经过麻衣老头用药浴给我洗髓伐经之后，个子生生蹿了十公分，不过在这一伙个个都有一米七、一米八的汉子面前，还是显得瘦小——不过我小归小，却狠，一上来便用上了劲气，右臂发热，砸在那家伙的脸上，一拳就将他的鼻子给打歪了。

打斗在一瞬间就爆发了，这六个汉子膘肥体壮，又受训已久，从来都不畏惧事儿，我一动手，他们立刻一拥而上，拳头雨点一边地砸落而来。

我虽然半边身子入了行内，但是却没有系统的训练，不过就是力气大些，反应快些，但这些对于群架的帮助并不高，于是很快我就被擂了几捶，一阵酸疼，而就在这时，哑巴也终于放弃了和平共处，“啊”的一

声闷喝，也冲了上来。相对于我，哑巴可是从小就是受过巫门训练的人，面对着这六个人，虽然不能说一下就占了上风，拳脚之间，倒也并不吃亏。

胖妞也加入了战团，这小猴子见过血，麻衣老头的死便跟它有着直接关系，所以一出手，便有人叫了，我在拳风腿影的间隙瞧过去，但见那娃娃脸的后背给它挠了一记，整块衣服都给抓烂了，血淋淋一道口子就显露出来。

胖妞出手，没轻没重，这些人也来了火气，砰砰砰，宿舍里面乱成了一团。

“别打了，都给我住手！”

这场混战最终在地中海教员的介入而中止，在一片混乱中，他推门而入，一声大喝，那六个学员竟然顾不得与我们的厮打，挺直着身子，一动也不动，那个疤脸就连我不甘罢休地一拳也没有去避，硬生生地挨了一下，也咬着牙忍着，哑巴瞧见气氛不对，冲上来把我抱住，而抓得指甲缝里面全部都是血的胖妞见势不对，竟然跳出了窗户，朝着外面跑开。

这小家伙机灵得很，我倒也不太担心它，而是被那地中海教员冰冷的目光给吓到了，哑巴一拉，我就顺势停了下来，低着头不敢说话。

地中海教员抱着两床绿色被面的被子，站在门口，目光扫视了这乱成一团的房间一圈，狠狠地将被子扔在地上，冷笑道：“造反么？我才离开没一会儿，就闹成这样了，你们是想关禁闭，对吧？”

他的眼神如刀，锐利得吓人，瞪过来，所有人都低下了头，不敢与他对视，我心中委屈，明明都是这些家伙率先挑事，并且侮辱我们的，可不能让他们占了便宜，哑巴说不了话，我便来辩解。这么想着，我抬起了头，看旁人都不敢作声，便朝着地中海教员辩驳道：“老师，是他们……”

我的话刚刚说出口，那脸冷得几乎都要凝出水的的海地中海教员便是一阵暴喝：“闭嘴！”

我的两耳如有雷鸣一般，所有的话语都堵在了喉咙口，看着那半秃男人冲到我面前来，指着我的眉心，大声喝骂道：“刚刚入校，你就敢殴打同学，制造斗殴事件，目无法纪，为所欲为——我不管你走了谁的门路，只想告诉你一点，进了我们巫山后备培训学校，是龙你得给我盘着，是虎你得给我卧着，这一次，关你十天禁闭，而再有下一次，学校会直接开除你，以后你有多远，给我滚多远，知道么？”

我被这家伙的口水喷了一脸，余光之中，瞧见疤脸和娃娃脸几个人嘴角那若有若无的笑容，以及哑巴担忧的眼神。

我没有再争辩，而是地下了头，紧紧捏着拳头，将自己所有的愤怒都收敛起来。

这个世界，没有实力，那就好好装孙子，不然就得被收拾。

当我表现出了屈服的态度之后，事情就变得简单多了，他将我随身携带的所有东西，包括我的小宝剑和符袋都给收走，给我换了一声冬训服，然后领着我除了宿舍，朝着后面走去，过了一片小树林，来到了一处钢筋混凝土结构的两层建筑前。门口有守卫，是荷枪实弹的士兵，地中海教员上前与其交涉一番之后，领我进了屋子里。

这儿是一处潮湿阴森的建筑，散发着一股霉味，穿过长长的走廊，我被带到了铁门前，地中海教员跟看守说了几声，然后离开了，而看守打开了铁门，又带着我进去。

我瞧见里面是一个又一个格子般的小房间，铁门紧锁，偌大的走廊上面只有一盏昏黄的灯，黑影憧憧。

我被带到了角落的一间格子里，铁门打开，然后被推了进去，接着门被重重地摔上。

我进了这格子里，才发现这哪里是房间，根本就是一个“笼子”，又窄又小，黑乎乎的，在这儿，只能坐着、站着，但是就连我这般的小个子，躺着都很困难，里面除了一个散发着霉味的草席子和一个尿桶之外，别无他物。瞧见这些，我才晓得为什么刚才暴躁如雷的学员们都乖得像小猫一般，原来关禁闭这件事情，还真的是很可怕。

一入学，就受到这种待遇，实在是让人沮丧，然而这情况总比随时都受到生命威胁要好一些，我安慰着自己，刚一坐下，突然听到有声音从隔壁传来，一开始还听不仔细，过了一会儿，我听到旁边有人一边敲着墙壁，一边跟我打招呼道：“嘿，新来的，没见过你啊，怎么称呼？”

我左右看了一下，才晓得应该是同样被关了禁闭的学员，而且在隔壁，别人跟我打招呼，我不应也不礼貌，毕竟以后还要在这儿待很久呢，于是便自我介绍了一番。听到我的名字，那人哈哈笑，说不错，你的名字够霸气的，刚来就被关了禁闭，二蛋，你可真厉害啊，比我强——欺负你的是脸上有疤的那货吧，我认得，贱男春和谢毅他们几个对吧，38军转过来的，浑身军痞气，最不是东西了，你等着，哥哥我还有两天出去，完了收拾他们！

这人大包大揽，豪气十足，引得我一阵好奇，小心地问道：“大哥，你怎么称呼呢？”

那人哈哈一笑，似乎还拍了一下胸膛，朗声说道：“我啊，行不更名坐不改姓，句容萧应忠，日他奶奶个腿，这名字没你娃霸气！”

第五十六章 静室修行

禁闭室里，站也不是，躺也不是，本来就是一个十分难受的去处，然而有了隔壁这个怪人，倒也没有那么的难过了。

通过交谈，我才晓得在这个学校里面，最厉害的惩罚便是关禁闭，总共有十五天、十天、五天和三天四档，在这黑不隆冬、睡都不能睡的鬼地方待着，一天都难受，别说这么久，所以学校里所有的学员，最害怕地便是这里，然而这位姓萧的大哥，却是禁闭室的常客，短则三五天，长则十五天，连铁门前的看守，都熟了。

这一次，他把学校领导家属养的鸡给偷了，荷叶子一包，泥巴一裹，扔进火堆里去，拿出来就是香喷喷的鸡肉，吃得舌头都要吞下去了，结果被发现了，领导家属闹得不行——妈咧，那可是能下蛋的母鸡，屁股一撅，白花花的鸡蛋就一个，领导家属宝贝得不行，结果一扭头，就剩一堆鸡架子了，那可不愤怒？

于是这一回他便受了最重的惩罚，十五天禁闭，闷得整个人的骨头都发霉了，至于为什么没有被开除，他跟我解释，说学校领导不敢。

为何不敢？那是因为他有本事，真闹起来，学校的教员都弄不过他，他就是过来修身养性来着，没多久就要派出去卖命了，像他这样的人，学校一般是不会为难他的——当年燕太子买凶刺杀秦始皇的时候，招了一汉子叫荆轲，好酒好肉伺候着，要钱给钱，要女人给女人，恨不得将自己老婆给人睡了，这才叫做诚意，他吃学校领导家的几只鸡，这也算是个事儿？

我在此以前，从来没有和这样的人打过交道，他粗豪，脏话随口就来，但是却让人倍感亲切，聊着天，天文地理，古今轶事，啥都能掰扯一通，而且还好像很有道理，越琢磨越有劲，最重要的是他三言两语，便能够让你心生好感，觉得这朋友好像认识了很久一样。

我听我爹说过，有的人，天生就让你感觉亲切，一般这种人都是做大事的，遇到了，好好学着——我想，他便是这样的人。

当时的我并不晓得这不过是他在禁闭室待太久了，闲得蛋疼，反而是觉得人家看得起我，才会跟我说这么多。

说到后来，我叫他“忠哥”，他叫我二蛋，说以后在这个学校，好好待着，要是碰到被人欺负的事情，直接报上他的名字，那些人还敢猖狂，便来告诉他，日他奶奶个腿，一个破地方还那么多的事儿，弄不死

他们，我就不姓萧了。

我们一直聊到了晚饭时间，看守用勺子敲门，把铁门下面的一个小窗户打开，递进来一个碗，不是什么好吃的，红薯糊糊玉米粒，这玩意不吃还好，越吃越饿，还容易打屁，噗噗噗，没一会儿我自己都不敢坐着了，生怕被这屁给熏到。

饭后时间，忠哥跟我讲了一下这个学校的情况，说前些年闹得厉害，什么都废止了，后来风云变幻，总局的几个大佬也出山了，百废待兴，这儿其实也是才开不久，从教员到校长，都是扯淡的，啥经验也没有，学员也大多都是从部队里面调过来的，这样培训出来的人，有个屁的用处？真正厉害的，其实还是那些隐藏在山林中的高门大派，才算牛逼，知道我为什么这么横么？那是我祖上曾经出了一个茅山的长老，知道什么是长老么？全国轮下来，能够称得上对手的没多少，要不是后来……

他大肆说了一通，我有些不知真假，且听他吹着，脑子里朦朦胧胧的有了些概念，结果没多久，他口渴了，喊看守弄点水来喝，人家一开始没理他，后来实在闹腾了，就嘲笑道：“你说你茅山厉害，对吧，那你来一个穿墙术，我这谁就摆在外面，你穿出来，就有得喝了……”

被人这般直接打脸，忠哥便没有了吹牛的兴致，大声争辩一句：“我++，穿墙术是崂山的旁枝末术好不好，老子才懒得理你。”

这话说完，他倒也没有再说话，没一会儿，我便听到有轰隆隆的鼾声，从隔壁传了过来。

听到忠哥并没有理会那看守的挑衅，反而是选择了睡觉，我不由得大失所望，也不知道他刚才跟我说的，到底是真的，还是在吹牛皮。不过这些并不重要了，我得在这儿生活十天，然而这没两个小时过去，我就有一种强烈出去的想法——不知道哑巴有没有受罚，不知道胖妞跑到哪儿去了，在这个又闷又窄的格子间里面，坐着难受，躺着不能，我到底要怎么熬过去呢？

没想多久，我感觉腹中一阵膨胀，结果菊门一松，又打起了屁来。

噗、噗、噗……好吧，这样子，可就真的没有办法玩儿了。

我只用了一个晚上，就明白了那些家伙为什么那么恐惧禁闭了，在一个连躺着都很勉强的方格子里面，除了吃饭睡觉，大部分时间里，都是一片死一样的寂静，忠哥呼呼睡去之后，黑暗中，又冷又饿，我只有听着自己的心跳声，辗转难眠，感觉每一秒都是那么的漫长，向往自由的心，像野草一般生长，然后希望永远被那冷冰冰的墙壁给浇灭。

希望变成失望，失望变成绝望，然后有的人就会变得疯狂，至于我，却突然好像找到了一些事情做。

那是在我被关禁闭的第二天晚上，而这件事情，其实就是修行。

我八岁起，便已经跟着老鬼开始学习道经，我知道所谓的修行，其实就是让人变成一个容器，然后可以容纳充斥着在这世间所有的“炁”。

常人感受不了这构成世间一切的最基本元素，所以只有刺激潜能，强壮身体，然而入了修道门中，便能够用自己的皮肤、毛孔甚至意志，去感应它，了解它，甚至引以为用。过程很简单，然而却极为困难，这世间有着潜能和根骨的人，万中无一，而且即便是有，无法门，无师长，也不能成事——我曾经就是熟读道经，通晓法门，却根本进不了这个行当，因为我的血脉，曾经被青衣老头给封印过。

成也李道子，败也李道子，当初谋害我性命的水鬼儿已经超度，然而我却一直都没有入得门中。

还好后来我碰到了麻衣老头，这个被许多人视为十恶不赦的恶魔，却是一举把我引到修行门中的推手，无论是传我《种魔经注解》，还是为我洗髓伐经，都让我陈二蛋比之以前，都有了质的变化，不过我药浴过后，一路奔忙，几乎没有心思真正地沉浸下来，好好地体会一下其中的好处。

道门之法走不通，那么我只有另辟蹊径，从种魔经之中，去走一走，让这奇经八脉，强行地推动一下，看看我到底能不能成事？

这般想着，我盘坐双腿，双手自然垂落于腿上，作那菩萨状，开始行起气来。

致虚极，守静笃。见素抱朴，少私寡欲。

众生所以不得真道者，为有妄心。既有妄心，即惊其神；既惊其神，即着万物；既着万物，即生贪求；既生贪求，即是烦恼；烦恼妄想，忧苦身心；但遭浊辱，流浪生死，常沉苦海，永失真道。真常之道，悟者自得，得悟道者，常清静矣，坐而后忘，身随宇宙，心宁天空，炁伐入体，力伐成型……

我的心中一片空明，万事皆忘，不记得自己的来历和过往，不记得身处何方，心海之上，陡然浮现出一尊大神，背生双翅，人身牛蹄，四目六手，耳鬓如剑戟，面如牛首，头有角，手持刀、斧、戈三般利器，环目而望，凶煞莫名，它仿佛在时间和空间的尽头，俯仰整个世界，每瞧向我一眼，我便感觉一阵寒流在我身体里肆意洗刷，凭空又多出一股

力量。

如此来回震荡，时间不知过了多久，我觉得自己每一分都变得强大，恨不能永远沉浸其中，不愿醒来。

然而就在这时，我的耳边听到了一阵又一阵的震响，接着那种玄妙的境界就像脱手的风筝，朝着天际飞去，当我睁开眼睛来的时候，只听到隔壁的忠哥大喘气地喊道：“二蛋，我++，你娃搞什么鬼，老子要被你吓死了！”

第五十七章 李道子的威名

在醒过来的那一刹那，我心中凭空生出了一股凶戾之气，恨不能把这个将我吵醒的家伙，给生生撕碎。

然而当我想到他就是我隔壁的忠哥，而且这两天人家对我其实很不错之后，这才将那股莫名而生出来的戾气给压下去，摸摸自己的身子，一身的冷汗，几乎将我身下的这草席都给浸透了。我的心跳十分剧烈，砰砰砰地不停歇，我一边深呼吸，一边自责：到底怎么回事，我怎么会生出刚才的那种想法，难道这就是我的本性么？

还是修炼《种魔经注解》，所产生的副作用？

隔壁的忠哥还在敲墙，问我道：“二蛋，你到底怎么回事，快告诉我啊？你别吓我啊，日你奶奶个腿，快回话！”

我抹了一把额头的汗水，然后跟他说道：“忠哥，没事，我刚才在练功，一不小心就入定了，有什么问题么？”

听到了我的回答，隔壁的忠哥长长舒了一口气，说我++，你吓死老子了，我还以为发了魔怔呢。刚才我在睡觉，突然梦到有一个怪物冲出来，带着八十一个兄弟在战场上厮杀，它的兄弟铜头铁额，八条胳膊，九只脚趾，个个本领非凡，杀得那叫一个惨哦，放眼望去，到处都是死人，那脑袋啊，残肢断手啥的，多得看都看不完，结果后来我感觉好像它就在隔壁，以为你被鬼捉了去呢……

我大吃一惊，怎么感觉忠哥说的那人，跟我刚才入定坐忘，观想的那尊魔神，竟然有几分相似？

不过我心中虽然惊疑，却不敢跟他讲实话，呵呵应付几句，把他给劝睡了，这才抬起手来，看着自己的一双手掌，心中波澜四起——麻衣老头给我修行的《种魔经注解》，一听名字，就知道不是什么正经东西，难道说我就这样炼下去，就真的变成了一个魔头了？不对啊，他杨二丑是杨二丑，我二蛋哥可是纯洁善良的小哥，别人不惹我，我就不会欺负人，而要想不被人欺负，我必须有着足够的实力。

而《种魔经注解》，则是保证我以后不被人欺负最重要的东西，所以，我是绝对不会放弃的。

当夜我没有再继续打坐修行，而是靠着墙壁，闭目假寐，第二天一早，忠哥的禁闭期结束了，欢天喜地地离开了这儿，并且跟我约定，说外面见。送走了他，我感觉分外的孤独，不过闲着没事，便更加用心地

琢磨起了我这些年来所学的东西，加工整理，暗自下定决心，一定要混出一点儿样子来，到时候也能够衣锦还乡，让我爹娘和我姐脸上，也有些光彩。

禁闭室的生活十分单调，吃饭、打坐、睡觉，我没有闹，也没有吵，安静地过活着，反倒是那个看守有些不忍，偶尔还回过来，跟我闲聊几句，看到我一点儿暴躁的情绪都没有，啧啧称奇，说你这个小子虽然看着年纪不大，但反倒比很多人要沉稳许多，不错啊，是个人才。

这样的生活我本以为要持续十天，然而在第五天的中午，地中海教员突然出现在了铁门之外，吩咐看守之后，将我又带到了校长办公室。

我好多天没有见到阳光了，出来的时候，总感觉有一些刺眼，往远处眺望而去，瞧见哑巴跟着一众学员在草场上面蛙跳，十分的认真，但他很快便瞧见了，朝着我奋力地挥手，露出了阳光灿烂的微笑，并且对我比划，说胖妞他帮我照顾着，一切都好。我朝着他使劲儿挥手，心里面也高兴极了。

不知道为什么，原本十分严肃的地中海教员，此刻却并没有对我做过多的限制，反而罕有地等待了我一下。

办公室里，戴校长依旧坐在桌子后面，翻看着我的档案袋，待我进来，而地中海教员离去之后，他才拿下了厚厚的眼镜，仔细地打量了我好一会儿，这才指着桌子上的东西对我说道：“这两样东西，是你的么？”我垫脚看了一下，上面摆着两样物品，一件是牛皮鞘的小宝剑，一件是黄色的符袋，都是先前地中海教员从我身上找出来的，于是点头，说是的，是我自己的。

戴校长右手放在木桌上，轻轻叩动，发出一阵有节奏的响声，过了一会儿，他这才又慢条斯理地问道：“怎么来的？”

“长辈送的。”

“你那长辈姓什么？”

“姓李。”

“嗯，姓李？”戴校长直接站了起来，绕过办公桌，走到了我的面前，急促地问道：“你那长辈，全名叫做什么？”

我瞧他样子显得有些失态，心想难道他认识青衣老道么？那他们到底是朋友，还是仇人呢？我琢磨了好一会儿，想着这戴校长是国家的人，而青衣老道跟杨二丑这种人又有着本质的区别，应该也是一个好人，两人结仇的概率应该不大，于是回答他道：“他的名字，我本来也不

晓得，后来听别人谈起，说叫做李道子……”

“真的是他？”戴校长的脸色一会儿白一会儿红，不知道他受了什么刺激，接着他神经质地折回过去，翻看王朋交给他的档案，确定完了之后，皱着眉头问我，说：“原来你们还有这样的关系，怎么没有瞧见这上面有提起？”

我也是十分光棍，直接将当初差点儿死去，然后我父母带着我进山寻道的事儿，给他一一讲来，有详有略，那些该讲、那些不该讲，这里面的门道我早就明白，一番讲述完成，戴校长才明白了我和青衣老道之间的关系，沉思了一会儿，又看了看桌子上的东西，这才跟我说道：“二蛋啊，这些东西，目前来说，对你还过于珍贵，学校暂时给你保管，等到你毕业之后，再还给你，你觉得如何？”

小宝剑和符袋，都是我的个人用品，按理说我可以自己保管的，不过这宿舍是大通铺，基本上没有什么可以放的地儿，我也总不能背着到处跑，戴校长既然是国家的人，总不能昧去，所以我也没有什么担心的，点头说好好呀。

戴校长显得有些激动，脸一下子变得通红，拍了拍我的肩膀，说：“好样的，二蛋，你既然曾经受过李道子的启蒙，说明资质不错，我很看好你啊，希望你能够在以后的学习和生活中，获得更好的进步，为我们学校，为李道子，为茅山争光！”

他说得激动，而我则有些莫名其妙，不知道怎么回复，好在他也没有留我，而是把地中海教员喊了进来，当着那老师的面，一字一句地说道：“陈二蛋同学呢，他是刚来的，年纪小，不懂事，所以犯了什么错误呢，我们主要是以批评教育为主，劝人向善，教育救人，这才是我们的真正目的嘛，所以这禁闭呢，就先别关了——哎，青虬老师，陈二蛋和梁努尔两位同学，跟那些当过兵的学员不一样，你看看是不是能够给他们换一个房间，比如……二楼那儿？”

地中海教员有些为难，摸了一下光溜溜的前额，说道：“校长，二楼那儿倒是有两张空床，不过是那个麻烦住着的……”

戴校长摆摆手，说没关系，他们有共同的背景，住一块儿也没有什么的，反而能够让那个家伙学点儿好，嗯，就这么办吧，你带陈二蛋同学去宿舍。地中海教员惊讶，小心地问道：“那，他还要不要关禁闭啊？”戴校长脸上浮现出一丝不满，声调也扬了一点儿：“刚才都说了嘛，面对这种年纪小的同学，要以说服教育为主，懂不懂？”

“懂、懂了！”地中海教员忙不迭地点头，然后带着我离开校长办公

室，朝着宿舍楼那边走去，他大概想不通，一直皱着眉头，最后终于忍不住了，扭过头来问我：“你到底给校长吃了什么催眠药，他怎么就放过你了呢？”我也不知道，无辜地说道：“我哪里晓得？”

两人一路走，来到了宿舍楼，这儿是三层楼的，一楼学员，二楼教员，三楼领导，他带着我到了二楼楼梯口左边的房间，推开看了一眼，然后说道：“你先去里面等一下，我去找个人。”

说完他便离开了，我走进房间，看见这里面挺大的，就只有三铺床，而且只有靠窗边的那床上才有被褥，不知道是何方人物能够一个人霸占这么一个房间。我没待多久，正四处往着呢，结果门砰的一声被踢开，一个满脸络腮胡的汉子冲了进来，大声喊道：“日他奶奶个腿的，还反了天呢，我看谁敢过来跟我挤房间？”

第五十八章 我要一直活着

听到这粗豪的声音，我不由得惊喜地转过身来，大声喊道：“忠哥？”

我面前的这个汉子个子倒是不高，但是人很壮，一身肌肉横着长，满脸的络腮胡子，眉毛粗、眼睛大，瞪起来像铜铃一样，十分威猛，妥妥的张飞式猛汉，至于年纪，看着二十多岁。他本来是怒气冲冲，然而听到我一说话，脸上的怒容立刻一转，嘴咧开了来，右手搭在了我的肩膀上面，大声喊道：“我去，你娃是二蛋？就是一来就进了禁闭室里面的那个陈二蛋？”

他下手没轻没重，这一拍，弄得我都有点儿散架了，不过我却很高兴，原本以为地中海教员口中的麻烦很难相处，没想到竟然就是忠哥，于是回身与他抱住，说嘿，就是我啊，校长说既然我跟那些当兵的不和，就另外安排去处，没想到竟然能够和忠哥您一起，真的是缘分啊。

我们两人拉着手，聊了一下，忠哥不敢相信地看着我这体格，说二蛋，你说你才十三岁，还真的不能够信呢，说十七岁都有了。

我嘿嘿笑，说翻了年就十四了。

忠哥问我不是要关十天禁闭么，怎么这么早就出来了，我想着有些事情也瞒不过，便把在校长办公室里面发生的事情告诉他，没想到忠哥一下就跳了起来，大声喊道：“什么，你是李道子的徒弟？”我瞧他反应这么大，晓得青衣老道应该是个了不得的人物，有点懊恼地摇头说道：“不是，人家看不上我，没收我当弟子——我就是帮着打了几年的杂，被启了蒙而已……”

老鬼是个存于石壁之上的神秘所在，青衣老道闭口不言，所以我也没有跟任何人说起，不过光青衣老道就已经够让人吃惊了。

忠哥惊诧过后，蹲下来跟我说起这人的传奇之处来——李道子是天下间顶级道门茅山宗的传功长老，什么是传功长老呢，就是一个宗门派别里面，为了防止镇派绝技失传，就得有一个双保险，基本上掌门会的他都会，所以掌教真人之下，就他最牛逼了。不过天下道门何其多也，无论是龙虎山天师道，还是青城山，都不逊于茅山，为何大家会如此惊异呢？那是因为李道子有一个外号，叫做符王——也就是说，天下间会画符的，没有一个人，玩得有他溜，见到他，要么绕着走，要么就低头，规规矩矩地喊一声：符王！

“哎呀，我++，你想想，做人能够这地步，还有什么可追求的？”说到兴高采烈之处，忠哥口沫四溅，手舞足蹈，然后拉着我说道：“说起来，我跟你也有缘——怎么讲，我祖上曾经也是茅山长老出身，后来虽然落叶归根，娶妻生子，但也算是茅山一脉，所以呢，咱们兄弟伙儿，真的是太有缘了！”

我和忠哥说着话，脑海里却想起了那个不苟言笑的老帅哥，以及他那方沉重的石案，原来，和我一起生活了三年的老道士竟然这么厉害啊，天下人，都在称颂着他的名字呢，什么时候，我也能够有这般成就，就算是死，也甘愿了啊。

两人聊得热切，这时地中海教员走了进来，瞧见这房间里面的气氛，不由得笑了，说好，好，瞧见你们两个相合，我也就放心了，二蛋，你的被褥我给你带过来了，一会儿你整理一下，然后萧应忠同学，你带二蛋熟悉一下环境啊。

地中海教员仔细交代，忠哥却是不耐烦地摆手，说晓得了。我想起了哑巴和胖妞，赶忙站起来，问哑巴能不能搬过来一起住？两人都同意了，忠哥还表示，说胖妞那小猴子看着就机灵，连李道子他老人家都喜欢，那咱不得把它给供起来？赶紧的，我去帮你们搬家，我前两天看到那个哑巴小子了，脸阴沉沉的，一看就知道跟那伙当兵的不对付……

当天晚上，哑巴结束了一天的课程，我便帮他搬了家，并且把忠哥介绍给他认识，哑巴这人随遇而安，为人也和善，虽然与忠哥性格迥异，但是相处起来也没有什么困难，所以大家都还算和谐，并且一起去食堂进行了晚餐，萝卜烩白菜，清汤寡水，不好吃，不过米饭管饱，对于我来说也没有更多的要求了。

第二天，我正式地加入了巫山后备培训学校，接受宗教局后备力量的正式培训。

学校目前为止的学员只有五十六个，三个班，但是固定教员却有二十多个，这些教员来自不同的地方，有部队上的、有机关和地方，教授不同的领域，有基础文化课、纪律、体能、刑侦、格斗、射击、驾驶以及思想教育，还有许多高级课程，于此同时，还会请许多不同身份的人前来教学，不过好像都没有涉及到我所了解的道学以及诡异之事，想来我们这儿，只不过是一个初级的提高培训机构而已。

只有真正对忠哥了解之后，我才晓得他说这些没有意思，到底是什么意思——专门教授格斗的教员，体格雄壮、八块腹肌，结果被忠哥三两下，就给直接撂倒在地，轻轻松松，不费力气。

不过那只是对于忠哥而言，学校里所有的一切课程，对于我来说都是一种充满诱惑的事物，要知道，一个来自山里农村的小孩，连上学都是一种奢望，能够有这么丰富的课程学习，那真的是像老鼠掉进了米缸里，有着一一种前所未有的幸福。在单独上完了一堂保密培训课之后，我便和哑巴一起加入了初级班的课程，与我们一批的二十来个同学，其中也包括上次与我和哑巴打架的那六个兵痞子。

巫山后备培训学校总共就分三个班，高级班里面只有忠哥等几个屈指可数的学员，他们都是自己有着一身本事的人，在经过短暂培训之后，将直接前往最需要的地方，中级班则有十几个，他们在结业之后，有的会继续进修，有的则进入对口单位，至于我们这些初级班的人，前途暗淡，成绩优异的进修，不行的便直接下基层，或者滚蛋，哪儿来的，滚回哪儿去。

哑巴他有对口单位，而我则没有地方可以滚，灰溜溜地回龙家岭去，这也不是我所愿意的，于是学习起来的时候，格外地用劲。

或许正因为我有这样的危机意识，所以我在初级班里面的表现格外的出众，无论是文化课，还是技能课，都能够排到前三，即便是体能，我也不比那些从军队大熔炉里面出来的人差多少——正如之前疤脸说过的，能够来这里的，无论是部队还是地方，都是精英人物，能够在这些人里面脱颖而出，必须要有着一定的本事，以及绝对的耐力和恒心。

那段时间，我简直就是疯了，海绵吸水，疯狂地学习着，直到有一天，学校突然放了一天假，我才晓得，过年了。

大年三十的那天晚上，学校食堂杀了猪，做了饺子，我记得有两种馅的，一种是猪肉韭菜馅，一种是鸡蛋玉米馅，还 unlimited，管够，哎哟，那个香哟，馋得人舌头都要咽下去，而且还每人发了半斤酒，是二锅头，清冽的酒液散发着浓浓的香气，比我老家那浑浊的米酒香一百倍——那天我第一次喝得有些高了，我、哑巴和忠哥三人在宿舍吃完饺子，忠哥突然拍着我的肩膀，问我这辈子，有什么理想。

理想这玩意，还真的是一个崇高的字眼，我的脚有点儿飘，口齿不清，一时间想不起来，一边喂胖妞吃饺子，一边反问他：“你呢？”

忠哥一口吃了三个饺子，有些噎着，想了想才说道：“他奶奶个腿的，我爹太能生了，我是老大，下面还有三个弟弟，两个妹妹，饭都不够吃，我就想着赶紧工作，当大官，帮我爹，把后面这一堆鼻涕娃儿都弄大了……”我拉着他的胳膊，说还有吗？这个粗豪的汉子在那一刻，眼

神有些犹豫了，然后抬起头来，坚定地说道：“我祖上也兴盛过，要是有可能，我要挑起我句容萧家的大梁来，让别人以后提到俺们家，都要竖起大拇指！”

家族责任啊，好厉害的样子——我又问哑巴，说你呢？哑巴也有点儿醉了，眼眉儿都在笑，跟我比划道，说要是有可能，让他们全寨子，过年的时候都有大肥猪杀，都有饺子吃。

这话儿都朴实，我们又喝了几杯，辣得我不行，忠哥再次问我，我看着窗外的一抹月牙，不由得想起了我爹娘，我姐，还有龙家岭的乡亲，以及青衣老道、老鬼和杨小懒……我么，若是有什么理想，那就是活下去呵，一直活下去，管它什么十八劫，管它什么命运多舛，一直活到老，活到白发苍苍，儿孙满堂。

是夜大醉，不知所云。

第五十九章 跪与不跪，事关尊严

好日子匆匆而短暂，正月十五一过，便来了三辆绿色吉普车，把忠哥和几位高级班的学员给接走了，一点儿预兆都没有，忠哥临走的时候找到了我和哑巴，说他这次有可能会先去帝都，然后折转西北，但都还没有定，不过没关系，等他稳定下来，会给我们来信的，能够住在一个寝室是缘分，以后常联系。

时间紧迫，来不及说太多，虽然依依不舍，但忠哥终究还是离开了，他走了之后，学校进行了一次的统一考试，结果哑巴因为底蕴深厚，直接升入了中级班，而我虽然各项成绩优异，但因为入学的时间还不多，很多都没有了解，于是还留在了初级班里面。

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考试之后，有的人结业离开，又有人来到学校。

这一次来的人很多，大部分都是从部队直接过来的，使得学校的人数达到了一百多人。人多了，宿舍就不够了，我们寝室又住进来了六个人，形成了标准的十人大通铺，胖妞不喜欢人多，于是每天便往山上跑，自个儿玩去了。它性子野，胆儿大，倒也没有谁能够欺负它，我并不担心，而且之后的学习任务比较重，所以也没有太多的心思关注。

我是学校最小的学员，同班的大都是十七岁到二十四岁的年纪，许是年龄的差异，让我跟这些同学们有一些隔离，跟哑巴的分开，让我显得更加孤独，不过这些并没有让我太在意，因为当时的我，满脑子都只想着变得更强大，学习、学习、再学习，所以几乎也没有什么心思，放在别的地方。

与我不同的，是先前与我们打架的疤脸等人，新来的学员大部分都是部队出身，因为共同的背景，他们很快就能玩儿到一起。

经过这一段时间的接触，我知道了那个疤脸叫做刘春，外号贱男春，娃娃脸叫做谢毅，这两人是部队大院出身，家里面的长辈都是在职的领导干部，所以性格多少也有些强势，在学校和教员面前还能够收敛，但是在下面的学员之中，却拉帮结派，以这两人为首，形成了一股很强大的势力来，总是欺负不听话的学员，十分嚣张，然而学校似乎为了鼓励竞争，也不怎么管。

我和哑巴进校的第一天，就把他们打了，后来有着忠哥罩着，倒也无事，只不过忠哥走了之后，那两个家伙就开始蠢蠢欲动起来，先是在

学员之中疏离我们，然后不断地挑衅，变着法儿地欺负我们，不过这事儿也只是点到为止，不敢挠得，因为他们到底还是畏惧哑巴的那一根棒木棍。

每一届学员里面，都有一些怪物，先前是忠哥，一人单挑两名格斗教员，轻轻松松，再之后，便是哑巴。

哑巴师从麻栗山蛇婆婆门下，自小便是一身本事，受限于年纪，拳脚倒也不是最厉害的，但是一根棒木棍在手，整个巫山后备培训学校里面，无论是高级班，还是一般的格斗教员，都找不出一个能够与之抗衡的对手来，唯有学校从外面请来的一些在职干部，那些见过血、眼神犀利的高手，才能够驯服这个巫门棍郎。

很多人都在打听这个不能说话的哑巴，蠢蠢欲动，然而在得知这个人有级别很高的对口单位之后，都丧了气。

哑巴的性子十分平淡，他的文化课不高，业余时间里，除了跟着我补习文化课，就是教胖妞耍棍子。

时间匆匆流逝，不知不觉就到了夏天，七月末的一天傍晚，我再一次见到了分离许久的王朋，并且得知了一个由他带来的消息——哑巴要走了。时隔半年，王朋再一次回来，他的使命是将哑巴接走——他告诉我，说他现在是在西南局供职，哑巴的培训成绩已经获得了上面的认可，最近在西川与藏边的那一块儿，发生了骇人听闻的僵尸变异事件，需要大量的人手去排查。

这半年来，我跟哑巴除了上课的时间，几乎是形影不离，亲得跟兄弟一般，他突然地离去，让我饱受打击，望着两人离开之后，学校那紧闭着的沉重铁门，我默然不语，心情低落到了谷底，然而我却不知道，哑巴的离去，使得我再一次陷入了一次蓄谋已久的危机里面。

事件发生得毫无预兆，在哑巴离开的第三天晚上，我被一帮人堵在了楼道的厕所里。

那天正好是建军节，听说军区里有文艺汇演，毗邻军营的学校领导和教员都被邀请过去做嘉宾，就连学校表现得最出色的十名学员也获得了名额，不过我并不是其中的一个。领导和教员一走，学校就变得很空，宿舍楼的厕所和冲凉房是在一起的，我刚刚洗完澡，结果灯一黑，立刻有十来个人涌进了里面来，将我给结结实实地堵在了厕所里，出都出不去。

在同伴们守好了门窗之后，疤脸贱男春和谢毅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来，冷冷地盯着我，贱男春冷笑着说道：“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我等了

大半年，就是为了报一拳之仇，养猴的小子，现在你还有什么话，好说么？”

大半年吃喝不愁的校园生活，让正处于发育中的我像吃了化肥一样，个子又蹿了十来公分，此刻已经并不输给人多少了，黑漆漆的楼道厕所里，面对着这么多人，我倒也没有太多的畏惧，而是死死地盯着面前这张疤脸说道：“好一个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忠哥在的时候，你们不敢出手，努尔在的时候，你也还是不敢出手，他们走了，就剩我一人落单，你们就觉得自己有机会了，对不对？”

瞧见我并没有惊慌失措，贱男春显得有些失望，不过这么多学员将我团团围住，想着一会儿就能够将我给随意揉捏，他又笑了，并不理会我的讽刺，而是捏了捏拳头。

伴随着骨骼啪啪的响声，他居高临下地俯视我道：“那两个人，是怪物，他们的来头太大了，我是惹不起，这我承认。不过你不一样，我都已经了解清楚了，穷坷垃来的乡巴佬，除了能吃能睡，你还有啥本事？我比你大，欺负你，传出去也不好听，这样子，春哥我要的是面子，只要你肯跪下来，自己扇三耳刮子，跟我说对不起，那我就原谅你了，行不行？”

他说着话，旁人纷纷起哄，说嘿，养猴儿的小孩，春哥大人有大量，你跪下认个错，这事儿就算过去了，没有人会为难你的。

贱男春旁边的一众同伙纷纷起哄，然而我却没有一点儿回应，而是小心地把手上的水桶给放好，这里面有我刚刚洗好的衣服，做完这些，我转过身来，然后认真地问他道：“那个，你刚才要我说什么啊，这儿闹，我没有听清楚，再说一遍。”

贱男春不疑有诈，抱着膀子，得意洋洋地说道：“我是说，对不起，听清楚了么？”

我点了点头，一字一句地回答：“嗯，没关系，我原谅你这一次愚蠢的行为，不过不要有下次了，你这样子，真的让人很为难的……”听到我这认真的回答，所有准备嘲笑我的人都倏然止住了笑容，场中静寂无声，气氛凝重得几乎能够滴下水来，大家瞪起了眼，死死地看着我，都没想到这个乡下小子这么不识趣，竟然敢说这么一句话——他这是……不要命了么？

“我++！”第一个反应过来的是娃娃脸谢毅，他一个拳头就砸了过来：“你他妈的是不见棺材不掉泪啊！兄弟们，弄死他！”

黑暗中，我往后面退了一步，瞧见所有人都变得无比的暴怒，汹涌

而来，而在这个时候，我口中默念着一句口诀：“我欲成魔，身心皆奉，克心、抑性，杜绝所有加诸于罪身的痛苦，痛乃存在，乃爱，乃无处不在的关怀……我欲成魔，奈何奈何！”

第六十章 坎坷毕业路

八月一日夜里的建军节厕所斗殴案，是巫山后备培训学校成立以来，第一件轰动全校、甚至整个分军区的大事，没有人会想到一个平日里沉默寡言、勤奋刻苦的小子，竟然在瞬间爆发，跟十三名学员在厕所里面疯狂斗殴，重伤三人，轻伤九人，然后狂追着一个学员十里地，吓得那人魂飞魄散，屎尿一裆，最后在一群教员和分军区稽查队的宪兵团镇压下，才最终被制服。

陈二蛋这个名字，在此之后，也成为了巫山后备培训学校所津津乐道的话题，很多人把它和萧应忠、梁努尔并放在一起，称作巫山三怪。

这个头衔听起来挺侮辱人的，不过在当时人们的心里，却代表着一种实力的象征。

当然，这都是后面的事情，当时爆发的我在被制服之后，稍微地处理了一下伤口，然后就给再一次扔进了禁闭室里面，没有人告诉我需要在这里待上多少天，所有人看向我的目光，都好像是瞧一头怪物一般，充满了陌生，我当时也没有任何惧怕，人死鸟朝上，不死万万年，妈了个巴子的，他们忍我很久了，我也忍这些家伙更久。

我陈二蛋自生下来，除了杨小懒欺负我之外，就没有吃过啥亏，就连邪符王杨二丑这样的人，都在我面前死了，我受够了白眼，受够了冷漠，到了今天，老子未必还会怕贱男春这样的小杂鱼么？

人要是活着不痛快，那还活着干嘛地？在禁闭室里面，我蜷缩着躺好，啥也不想，呼呼大睡。

我不知道我睡过去的时候，学校以及军分区里，到底发生了怎样翻天覆地的争论，只知道在此之后的三天时间里，没有一个人来提问我，除了送饭的看守，我没有见到任何一个人，得不到任何的消息，也不知道后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三天的时间里，我不断地回忆起那天厕所里面发生的事情，想着当时的场面还真的混乱，要不是我突然接通了《种魔经注解》中的功力，说不定就要被打死了。

贱男春和谢毅当时的计划其实十分妥当，十三个人里面，有中级班的，有初级班的，基本上都当过兵，而且还受训许久，一拥而上，把我弄成肉饼都有可能，然而他们终究没有想到，我除了跟他们受过一样的训练之外，暗地里还有着别样的修行。

当他们在睡觉的时候，我在打坐修行，他们在玩闹的时候，我在行

修动功，吃饭睡觉，拉屎拉尿，我无时不刻，都在努力。

因为我要成为一名有力量的人，成为能够改变命运的人，所以我从来都没有放松过。

我跟他们不一样，我命中应有十八劫，是一个有可能活不过十八岁的家伙——别人不努力，或者只是一生默默无闻，而我若是不努力，便有可能活不下去。

我在禁闭室里面关了三天，第四天清早，负责学校后勤的地中海教员李青虬过来提我，带到了校长室里。

一路上，他都显得小心翼翼，不时打量我的脸色，瞧见我一点儿攻击性都没有，这才舒了一口气。而在校长办公室里，我规规矩矩地站在了办公桌前，瞧见戴校长泡了一杯浓茶，雾气冉冉，他在仔细地打量着我，而我则浑然无惧，笔直地站着。过了好久，戴校长才缓缓地地说道：“陈二蛋，你知不知道自己，闯了多大的祸事？”

这会儿我倒没有示弱，而是梗着脖子说道：“架是他们要打的，十几个人，黑灯瞎火地堵在厕所里面，我要是不反抗，岂不是要被打死？”

戴校长瞧我理直气壮，不由得被气笑了：“你啊你，我真的不知道说你什么好了。这半年来，你的表现我一直都看在眼里的，聪明勤奋，好学刻苦，本来学校已经准备将你提到中级班，并且评选为十佳优秀学员的，结果闹出这么一档子事儿来。别人欺负你？他们能欺负到你么，好嘛，一个揍十三个，还追着刘春同学十里地，疯起来十多个教员和宪兵都制不住你——你知道这些天来，别人都是怎么议论你的么？”

我低着头，不答话，戴校长猛地一拍桌子，大声喝道：“能耐！别人说真能耐，巫山学校啥时候出了这么一个怪物！”

我不知道他这话儿是在夸奖我，还是在骂我，低头不语，接着听到戴校长后面又跟了一句：“你知道么，学校方面现在的压力非常大，很多人给我提建议，说这样的学生太难管了，实在不行，就开除得了——你说说，我该怎么办？”

开除我？这不就是说，我哪儿来的，就要滚回哪儿去了？

我心中一惊，直接冲到了戴校长的办公桌前，双手按住台面，大声问道：“为什么？事情是他们挑起来的，为什么要惩罚我，而不惩罚他们？”戴校长也霍然站了起来，冲着我骂道：“你倒还好意思说这事儿？三个人重伤，九个人轻伤，还有一个人给你吓得到现在还没有恢复正常，都搁军分区医院里面躺着呢，不处理你，处理谁？”

戴校长这么一吼，我整个儿的心都往下面沉，颓然地蹲在了地上，抱着头，不知道说什么好。

说起来，学校的生活其实很不错，除了少数日子，大部分时间的米饭都管够，虽然缺盐少油，但是我却十分满意了，最重要的是在这儿我能够学习各种知识，听说到了中级班、高级班，他们还会组织真正有本事的人过来教学，什么画符啊，阵法啊，以及各种诡异事件的处理，都会教，从那儿毕业了，以后工作对口，工龄直接从入学的那一天开始算起，成绩优异还能够提级……

然而所有一切美好的前途，都给我一瞬间的暴怒给毁了，这叫我怎么不懊恼，就这样回家去，我还真的没有脸。

就在我万分懊恼的时候，严肃的戴校长却突然问起了一个问题来：“陈二蛋同学，你打伤刘春、谢毅这些同学的本事，是不是跟李道子学的？”他问得很突兀，我陡然醒转过来，麻衣老头曾经说过，《种魔经注解》是一门魔功，什么是魔功，那就是投机取巧、另辟蹊径，不为正统道学所容的手段，我要是让戴校长晓得我学的是这儿，别说被开除出学校，只怕连自由都不能保证了。

在这千钧一发之机，我果断地说道：“是，不过他不准我在别人面前使，说是威力太大，容易误伤旁人……”

我说得欲言又止，戴校长立刻会意，他用食指叩了叩桌面，沉默了好久，这才说道：“这件事情闹得很大，毕竟那些学员都在医院里面躺着呢，学校也受到了很大的压力，不得不处理你。不过怎么处理，这事儿还是有待商榷的——是开除你，还是给你安排一场考核，让你立刻毕业，主要还是看你自己的态度，以及选择……咳咳，你入学的时候，学校帮你保管了两件东西，那把法剑，可以护身，至于那四张符篆，很有科研价值，如果你肯贡献出来给学校作研究，我想对于你这样的学生，其实学校也是可以酌情处理的。”

青衣老道当初走的时候，留下六张符篆，被我用了两张，剩下的甘露符、风符、斗母玄灵秘符以及雷符，都一直放在符袋里面，小心收藏着，当初被戴校长收起来的时候，我并没有异议，而如今他突然说出了这么一个提议，我便陷入了沉默。

十分钟之后，我选择了妥协，同意了戴校长的提议，作为我慷慨的回报，中午我就被安排了考核，而下午我便从巫山后备培训学校毕业了，带着胖妞和我的那把小宝剑，悄无声息地离开了这处大山。戴校长帮我联系了一家位于金陵的对口单位，而在此之前，我有十天的假期，

可以回家探望亲人，接着就要到新单位去报道了。

离开位于大山里面的培训学校，我归心似箭，几番周折，终于返回了三省交界的麻栗山来，看到雾霭中的大山，恍如隔世。

第六十一章 所谓少年，就是要追逐希望

一年多以前的时候，我随着杨二丑、杨小懒父女赶尸离去时，是一个身材矮小，黑黢黢的一乡下小孩儿，然而回来的时候，穿着绿色军衣，斜跨绿军包和扁铁水壶，腰杆儿挺直，个儿跟正常的大人差不多，头发短而直，精神抖擞，照镜子的时候，回想当初，连我都不认识了。

我回家的那天，正好是麻栗场镇赶集的日子，我在乡集上面转悠了一圈儿，竟然瞧见了出山来卖野物的撵山狗和罗大扁父子。

见面的时候十分戏剧，我站在两人面前，搁那儿好一会儿，他们都没有反应，撵山狗蹲在地上抽着他的烟枪子，罗大扁大概是看我站得久了，便小声地试问了一句：“解放军叔叔，你看上了啥，尽管问，我算你便宜一点儿！”

他根本就认不得我，这让我止不住地发笑，罗大扁瞧见我笑得古怪，一时有些愣了，上下一打量，突然瞧见我肩膀上窜上来一只小猴子，肥嘟嘟的肚子，整个人不由得跳了起来，一把将我给搂住：“嘿哟，二蛋，你是二蛋？”

蹲在地上抽旱烟的撵山狗也霍然站了起来，看了我一眼，脸上立刻露出了笑容来，哈哈大笑道：“嘿哟，真是的咧，才一年多没有见，你娃居然长这么高了，比我都还高一点了呢，认不出来了……”

寒暄一会儿，撵山狗也没有心思再卖野物了，拉着我到旁边的一家食店里，央求人家把他带来的野兔子给杀了，弄一锅兔子肉，然后配点小菜和米酒，三人围一桌，喝了起来。在培训学校里面，我给家里寄过几封信，大概讲了些状况，不过寥寥几百字，而且还要经过严格审核，也说不了什么，我十分迫切地想知道家里面的情况，这菜还没有上桌，我便焦急地问了起来。

撵山狗告诉我，说你家里面的一切都好，现在政策宽松了，一切都不是主要讲政治了，大环境好，农村也好过了一点，你爹又是有手艺的人，生活倒也过得去，就是很想你，老是念叨你，有时候你娘一说起你来，眼泪水就掉了下来……

撵山狗说得我又多了许多伤怀，谈起我这一年多的过往，我便说自己跟国家的人走了之后，在一个学校里上学培训，然后毕了业，这次回来探完亲之后，就要去金陵的新单位报道了。

罗大扁羡慕极了，说好咧，你这个可是铁饭碗，没想到你遭了一回

劫，反倒是赚足了便宜。

我不敢将自己在学校闯的祸事讲给他们听，心不在焉地给胖妞喂吃的，这顿饭没吃多久，撵山狗便让罗大扁陪着我回村子，而他则留在这儿，继续卖货。我没有拒绝，带着罗大扁去镇子的供销社买了好多东西，盐、油、肉、饼干糖果，还有一些做衣服的布，满满一大堆，这些都是我在学校时领的津贴买的，还剩下一些，我准备留给父母，补贴家用。

麻栗山是一个很穷困的去处，不过我相信，以后的我，绝对能够挑起这个家庭的责任。

从麻栗场镇到龙家岭，不通车，我们只有走回去，在去除了一开始的陌生感之后，罗大扁跟我无话不谈，说了很多我离开之后的趣事，家长里短，这些事儿对于我来说本来无比新鲜，然而现在听在耳朵里，却发现一点儿吸引力都没有。

于是我跟罗大扁说起了我的经历，说起了高高的楼房，说起了长长的列车，拥挤的人群，以及位于深山的军营和学校，格斗、射击，还有好多学校里面的恩怨和朋友，这些都是罗大扁的生命里所从来没有经历过的事情，他听得出了神，在一阵长时间的沉默过后，他小心翼翼地问道：“二蛋，外面的世界，真的有那么精彩么？”

我点头，说对，大扁，你如果没有出去过，是不会发现这个世界上，竟然会有这么多神奇的东西，如果眼里只有麻栗山这么小小的一片地界，那么人生还真的是非常遗憾。

罗大扁没有说话了，他似乎陷入了一种莫名的沉默之中。

三个小时之后，我回到了家，重新见到了爹娘和我姐，一切似乎都没有什么变化，但是一切又变得那么的多，让我使劲儿看，都看不够。对于我的回来，我的家人充满了巨大的惊喜，我姐生火劈柴，给我做饭，而我爹我娘则围在我身边，拉着我的手，眼眶红红，紧紧也不肯放松。除了我的家人之外，村里面很多人都跑了来，要瞧一瞧老陈家那个去外地的老二。

我高了，也壮了，站在堂屋里，相貌堂堂的一大小伙子，很多看到我的邻居都纷纷竖起了大拇指，说老陈家的二小子，真的是一表人才。

开饭了，人群散去，我爹我娘才问起我这一年多来的经历，我净挑些好事儿说，我爹频频点头，说瞧这样儿，竟然成了国家干部，真不愧是我老陈家的儿子，我娘则流着眼泪，说你这个崽，尽报喜不报忧，瞧你瘦的，也不知道吃了多少苦头。我姐在旁边笑，眼眉儿弯弯，说我弟

弟越长越秀气了，好一个后生仔，整个麻栗山，都没有能够配你的妹子了呢，要是张叔他们家没走，说不定小妮还能够跟你凑成一对。

张知青离开了麻栗山，回了老家，然后还把一枝花娘俩儿接走了，这事我知道，想一想当初那个粉雕玉琢的小孩儿，也不知道现在怎么样了。不过这天南海北地隔着，大家也许这辈子都见不上面了，想也没有用。

我回来那天，家里面喜气洋洋，我爹破例喝了点酒，不知不觉就喝高了，拉着我的胳膊就哭，唠叨着，说娃啊，你命苦，爹帮不了你啥，也不牵绊你，以后的路你自己去闯，不管怎么样，能不能闯出名堂另说，活着就好，不用老是惦记着家里面，你放心，啥事儿都有你爹呢。

家是心灵的港湾，不管如何，我都能够从中获得了宁静，以及力量。那一晚我睡得十分安详，甚至都忘记了修行这一回事儿。

我在家里呆了五天，帮着翻新了房顶和猪圈，然后又帮着地里干了些农活，每天汗水滴落泥土，心中却是热火朝天。然而虽然十分眷恋于家的温暖，但是我始终记得青衣老道给我的判词，“七尺留外，年不过旬”，我是一个灾难深重的人，留家久了，就容易给家人带来祸事，于是第六天我就离家了，先是去西熊寨那儿看了一下哑巴的家人，得知他在西川那边工作之后，然后步行折转，与家人告别。

我步行出山，带着胖妞翻过了两个山梁子，回头看向龙家岭，突然百感交集，直接跪倒在了地上，郑重其事地磕了三个响头。

此去经年，不知何时回返。

然而就在我准备转身离开的时候，一个身影突然出现在了 my 面前，我眯着眼睛看过去，瞧见罗大扁背着行李朝着我这儿跑来，并且向我大力的挥手。我不知道怎么回事，等了他一回，瞧见这家伙冲到了我的面前，咬着牙，犹豫一会儿，郑重其事地喊道：“二蛋，我要跟你出去闯世界！”

我摸了摸下巴，笑着说道：“我是去新单位报道的，你过去干嘛？”

罗大扁的眼神在那一瞬间就变得无比的坚定起来：“那天我回来的时候，翻来覆去地想过了，我要出去，累死、饿死，我都要出去闯一闯。我如果一直待在这儿，连走出去的勇气都没有，那就会和我爹一样，眼里面就这巴掌大，心也只有这么宽，只有出去，我才有机会看看这个世界，世界那么大，我不想只知道麻栗山，只知道龙家岭，我要去拼搏，去奋斗，去改变自己的命运，去看看这个世界，到底有多美好！”

听到这个家伙说得这么慷慨激昂，我心中的血也不由得一热，拍了拍他的肩膀，说好，我们出去，也许外面很残酷，但是我们就算是死，也要死在自己的梦里面。

那一个夏天，我和罗大扁一同走出了麻栗山，怀揣着梦想，怀揣着希望，两个少年并不知道自己的以后，会是个什么模样。

但是，梦想就在远方，所谓少年，不就是应该流着汗水，去追逐它，就如同追逐朝阳么？

第一卷 卷尾语

《苗疆道事》第一卷《饥饿时代》卷尾语

之所以取名叫做《饥饿时代》，是因为那个时节，很少有人能够吃得饱饭，许多人一直以来的目的，就是能够填饱肚子，正如同二蛋的目的，是活着一样。

陈二蛋的少年时光，总是在饥饿和死亡之间徘徊，这是很多人所没有过的经历，这些东西，对于一个少年来说，是一件不堪回首的往事，然而很久之后，未尝又不是一种财富。

第一卷的风格，相对而言，变得有些舒缓了，这个是我刻意为之的，因为我想，少年时代的陈二蛋，他除了命运多舛，其实还是有着许多美好而幸福的回忆，比如五姑娘山上，陪伴他三年时光的小白狐儿和胖妞，面冷而心热的老帅哥李道子，神秘而无所不知的岩壁老鬼，乡里小伙伴罗大扁和龙根子，粉雕玉琢的干妹妹小妮，一见而投缘的哑巴，恨之入骨又偶有柔情的杨小懒，以及温和王朋，豪放萧应忠，这些都是以后的以后，一个男人脑海里面的温情，每每回忆起来，嘴角都能够浮现出微笑的记忆。

这些，对于一个性格多变的男人来说，对于整部道事来说，都是不可替代的部分，我现在回看过去，自己其实感觉很满意。

然后，饥饿时代结束，青春如飞扬的风筝，脱手即飞，紧紧拽在手里，它却是越飞越远，让你难以掌控。

下面的一卷，是一个小办事员陈二蛋的故事，老鼠会，集云社，法螺道场，十四凶煞案，魔猿莫睜三只眼，否则天下便无光，风云陡转两千里，南疆斗法威名扬……后面的故事，一个比一个精彩，一个比一个玄奇，一直到了那个少年，年满十八岁。

李道子曾言，他活不过十八岁，十八岁是一个坎，跨得过，就活，跨不过，早死早投胎，如是而已，陈二蛋，他将何去何从呢？

敬请收看下一卷《青盲年代》

第二卷 青盲年代

第一章 行动处二科室

江南佳丽地，金陵帝王州。

金陵乃六朝古都，山水环伺，人杰地灵，即便才是七十年代末，但却也是繁花似锦，人流如织，厚重的古城墙以及宽敞的秦淮河，让从大山深处小地方来的我和罗大扁看得目不暇接，感觉腿都没有长在自己身上，根本就移不动路。看着那些十几层的高楼，我们都大开眼界，罗大扁拍着胸口，对我大声说道：“二蛋，我的乖乖啊，万万没想到，这世界上竟然有这么高的楼房，它到底是怎么盖起来的哟，哪个就不倒呢？”

相比从来没有出过麻栗山的罗大扁，我倒也还算是有些见识，不过也是有限的，站在这人流如织的街道上面，顿时有一种“世界那么大，自己如此小”的感觉，扑面而来。

戴校长给我安排的新单位，是江宁民族宗教事务局，这是他以前的单位，走的是老关系，从这里来看，他对我还算是比较照顾了。

这一点让我十分感激，虽然我付出了四张符篆的代价，但是我却获得了毕业的机会，以及一份稳定体面的工作。这些是我以前想都不敢想的，特别是那一份铁饭碗，让我真的是感觉到了戴校长浓浓的情谊，想起离开时他的谆谆教诲，我就有一种流泪的冲动。不过，除此之外，我还有一点儿担忧，就是戴校长倘若知道那符篆除我之外，无人可以使用，不知道还会不会对我这般好。

金陵十分广阔，我和罗大扁辗转许久，终于找到了我的新单位，望着那栋四层小楼和封闭着的大门，我吞了吞口水，然后让罗大扁带着胖妞在外面的树荫下等着我。

我心中忐忑，但是报道的过程却并不复杂，当我在大门那儿给门卫出示了介绍信和身份证明之后，那老头子挂了一个电话，接着便从楼里面来了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姑娘，马尾辫，脸白白净净的，有几颗可爱的小雀斑。她跟门外大爷打过招呼之后，便领着我进了去。这姑娘是个比较热情的人，自我介绍，说她是人事科的，名字叫做欧阳涵雪，叫她欧阳就好，我的调动，上面已经打过招呼了，由她来给我办理入职手续。

我跟着这位大姐来到了二楼人事科，发现办公室里面没人，一问才晓得这局也没有恢复没多久，人手紧缺，他们科长去省局办事儿去了，另外两个科员一个孩子生病，一个请了长病假，就只有她一人在这儿。

不过人少有人少的好处，欧阳让我把表填完，然后请我现在办公室里坐一会儿，她带着登记表和档案，去找领导签字。

我刚刚来，什么规矩也不懂，别人说什么，我自然是照办，等到欧阳出去之后，我才下意识地往走廊上面看了一眼，感觉这个局里面的人真的好少，刚才上楼来，几乎没有瞧见几个人，空空荡荡，像鬼楼一样。不过这事儿，我也只是心中估量一番，不敢表现出来。就这般傻乎乎地等，足足过了二十分钟，欧阳方才回来，跟我说局里面的领导，只有吴琊吴副局长在，听说来新人了，便让带着去见一下。

我跟着欧阳一起，蹬蹬蹬来到了四楼吴副局长的办公室，走进去，瞧见又是一个地中海大叔，腆着个大肚子，正拿那一条缝儿的小眼睛戳我呢。

我规规矩矩地上前问好，吴副局长指着桌子上的档案，问我道：“陈二蛋，十八岁？”

我心中一紧，这档案是戴校长之前弄的，我也不知道他为何要给我做大三岁，不过他做事总是有理由的，吴副局长这般问，我也只有点头称是。没曾想那大叔竟然在摇头，对我说道：“嗯，巫山学校真不靠谱，年纪这么小的毕业生，都塞到我们这儿来，看看你，还只是初级班毕业的，这学历，恐怕也就是个初中生吧？啧啧啧，你自己说说吧，对于自己的以后，你有什么想法？”

吴副局长一脸嫌弃的样子，让我感觉新单位可能并不如我想象的那般好待，面对着他的责问，我感觉倘若把自己未满十五岁的真实年龄报给他听，这人会不会顿时就炸了。

我规规矩矩地说了些套话，无非是好好工作，认真努力，一定不会辜负领导的期望之类的话儿，那吴副局长又问了几句话，接着埋头签了几个字，然后冷冷地说道：“试用期一年，我会盯着你的，如果你在年终考评的时候成绩太差，到时候，无论你是走了谁的关系，都不顶用的。”签完字之后，他将表格递给了欧阳，然后便再也没有看我一眼。

我失魂落魄地走出了吴副局长办公室，跟着欧阳一起下楼来，刚才还颇为热情的欧阳现在却显得有一些冷淡，递给了我以一个条子，告诉我入职的行动处二科室在一楼左手第二间，凭条子可以去后勤科那儿领取食堂饭票和宿舍钥匙，至于工作证，过两天才会发给我。交代完这些，她一甩马尾，竟然就直接把我给扔在了楼梯口。

这前后反差强烈的态度，显然是受到了吴副局长的影响，我愣了愣，然后苦笑着往下走，去寻找我入职的科室。

到了地头，我瞧见门虚掩着的，里面传来一阵欢声笑语，听着气氛不错，我便抬脚往里走，瞧见这宽敞的办公室里面有四个人，三男一女，其中一个眉毛往两边滑落、长得十分有趣的年轻人正在这儿说笑，大伙儿正笑得前仰后合呢，瞧见来了人，都一齐看了过来。被人注视，我恭恭敬敬地给大家点头，然后打招呼道：“各位前辈，我是科里新来的同志，叫陈二蛋，请大家多多关照。”

我一说完自己的名字，几个人都乐，一个四十来岁、长相颇为成熟的中年男子站起，过来与我握手，一边摇一边说道：“欢迎欢迎，早听说上面要调人过来了，没想到今天过来。嘿，怎么没人带你来呢？”

我刚想解释，那人便揽着我的肩膀来到了办公室的中间，给我介绍道：“孔梓丞，老孔，他是我们科室的老同志了；这是你向荣大姐，还有这位，鲁子颌，小鲁，比你早一年来这儿——对了，我叫做申重……”申重这边说完，我立刻挨个儿地打招呼：“孔哥、向姐、鲁哥、申哥，大家好……”

相比之吴副局长办公室的冷漠，这儿倒也还算热情，一番寒暄之后，我也熟悉了行动室二科室的人员，了解到除了他们，我们还有一个科长和另外两个科员，不过他们去外地办事了，所以此刻没有在。老申在这儿资历最老，是副科，科长不在的时候就他最大，在了解到我刚刚从外地过来报道，什么都没有弄之后，直接给我批假，让我先去后勤科那儿将住处处理妥当，然后歇两天，再来上班。

有这样开明的领导，我自然是没口子的感谢，跟二科室的人道别之后，我去了后勤科领了饭票，接着又给带到了单身科员宿舍。

出乎意料，许是局里面人太少的缘故，我竟然分到了单独一间，虽然是筒子楼，但是也足够让人惊喜了，当天我便将罗大扁和胖妞领进了宿舍，也算是在金陵这地界安了家。接下来的几天，罗大扁每天出去找事做，而我则在二科室里面，跟着申重熟悉情况。这不了解还好，当我真正深入，才发现所谓的行动处，其实就是个新架子，跟张队长领导的工作队完全不一样，十年浪潮，摧毁了太多的东西，很多工作都处于停滞状态，现在虽然正在努力恢复，但是一切都属于草创阶段，上面下面，都有些找不到头绪。

找不到头绪，那就是很闲，我每天都像无头苍蝇一样，不知道自己干嘛好，瞧瞧别人，捧着报纸，喝着茶水，优哉游哉，让我困惑不已。

我这边闲得厉害，而罗大扁则忙得不可开交，这是因为我有工作，而他则啥都没有，当初雄心万丈地出来，然而如果找不到事情做，灰溜

溜回去，这可不丢大脸了？有着这样的想法，他几乎每天清晨就出去了，很晚才挨家，躺下就呼呼大睡，也不知道在忙什么。

我找了他几次，都说不清楚，一会儿在码头上看人卸货，一会儿在中山陵跟人跑腿，然而在九月末的时候，一天晚上，他很激动地回来，一把抓住我的胳膊，兴奋地问道：“二蛋，你猜猜，我今天碰到谁了？”

第二章 再遇小妮一家

罗大扁在来金陵之前，也就只在麻栗山那一带转悠，根本不认识别的什么人，那个时候正好是我最苦闷、最迷茫的日子，跟几位好友写过信，都没有收到回复，想一想，还以为是哑巴努尔找过来了，然而没想到他卖了一个关子之后，最后竟然告诉我，说碰到了张知青一家。

这事儿说来也巧，张知青的老家虽然也在这个省份，但是并不在金陵，之所以会遇上，是因为去年恢复高考，张知青考上了金陵大学。

张知青的背景，罗大扁并不知道，但是却不会瞒着我爹，毕竟两家是干亲，当初我舍命救了小妮，并且和努尔一起，将他们家的那婴灵给整治妥当，这是一份浓浓的情谊，所以我晓得张知青他爹其实也是一位老干部，先前他下乡，是因为老子进了牛棚，后来反正，又重新走上了领导岗位，这才有了他回城，以及将一枝花、小妮一同带回的事情，而这一次，罗大扁告诉我，说张知青在读大学，而一枝花则调动到了金陵的一家钢厂里面，做工会干部，把家也安在了这儿。

他乡遇故知，这是一件让人高兴的事情，不过张知青在我们麻栗山，是属于落了难，未必会想人知道，也未必会认我们这些穷亲戚。

我心里面是这么想的，但是罗大扁却告诉我，说无论是张知青，还是一枝花，对于能够在金陵碰见他，都感到十分的高兴，张知青学校里有课，平日里不回家，但是等到周六，他邀请罗大扁和我去他家里做客，说要款待一下两位麻栗山来的人。听罗大扁说得眉飞色舞，我晓得他大概是想托张知青一家帮着找一份生计，而我却不由得想起了小妮，那个总是叫我“二蛋哥”的干妹妹，不知道她长大了一些没有。

罗大扁已经代我答应了人家，自然没有爽约的道理，到了周六，我不顾旁人讶异的目光，带着胖妞，然后和罗大扁去商店里买了一瓶麦乳精和新鲜水果，然后乘车到了省钢厂的住宿区附近。

地方是没错，但是我们没想到省钢厂实在是太大了，无数的房子看得我们两人都有些晕，偏偏罗大扁这会儿又忘记了张知青家的地址，越想越纠结，一时间愣在了那里。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一个水灵灵的小姑娘出现在了我们的面前，然后朝着我们招呼道：“罗哥哥！二蛋……哥？”

我低头一看，嘿，这不就是张知青家的女儿小妮么？几年的时间没见了，她个儿高了一截，脸也瘦了，瓜子脸，粉嫩粉嫩的，一双眼睛

忽闪忽闪，黑黝黝的泛着光芒，像天上的星斗，可真好看。这个时候的小妮，是九岁，还是十岁了？罗大扁之前跟小妮见过一面，倒也不会陌生，不过我和小妮，彼此看着都有些惊讶，因为我们的变化实在是太大的，一时间都有些愣，不过好在那小妮子倒也不惧生，一把过来拉我的手，兴奋地喊道：“二蛋哥，你的个子长得真高，要不是胖妞在，我都差点认不出来了！”

小妮对我十分亲热，叽叽喳喳，三言两语便将我们这几年没有见面的陌生感给直接扔到了爪洼岛，对于小妮的亲热，罗大扁充满醋意，在旁边不满，小妮噘着嘴，说：“二蛋哥是我的干哥，我对他肯定亲了。”

乡里乡亲，一枝花对罗大扁什么样子，十分了解，就怕我们找不到地方，所以派小妮过来寻我们，一路领着我们，来到了她家，是一栋水泥楼，走进屋，我才发现这儿居然是两房一厅的小居室，这条件，恐怕一枝花的官儿可不小呢。一枝花和张知青都在屋里呢，瞧见我们进来，好是一番热闹，看见我们买了东西，一枝花一阵埋怨，说这两孩子，就来呗，还带啥东西呢？

礼多人不怪，口头这么说，但是她还是满脸笑容地收下了。

大家坐在客厅里聊天，我感觉人果然还是因为多走一走，看一看，见见世面才是好的，以前一枝花在山里，虽然那样貌没得说，但是总干着农活，也感觉不出什么，现在到了城里，整个人的言谈举止，仿佛都上了一个档次；至于张知青，他是大学生，说起话来，更是一套又一套。当然，不变的是往日的情谊，当得知我在金陵这边已经有了正式工作，而罗大扁还晃荡着，一枝花大包大揽，说由她来想办法，把罗大扁先弄进厂子里面来。

这话儿说得罗大扁整个人都变得无比激动，要不是我们几个拦着，他恨不得直接给张知青一家跪下。

那天晚上一枝花做了好几个拿手菜，都是硬菜，吃得我和罗大扁筷子都没有停，胖妞也噎到了。饭后，张知青拉着我聊天，谈起了最近的工作，他告诉我，说他考入的是金陵大学考古系，跟了一个老教授，那老教授也懂一些我们这个门道里面的东西，学了很多，说别看我们现在没事做，那是因为以前太乱了，什么工作都停滞，等到拨乱反正结束之后，一定会进入一个快速发展的时期。

张知青是个不错的人，或许是因为当日我救小妮的事情太让人震撼了，他倒也不会把我当做寻常小孩，而是跟我讲起了很多从他老师那儿传下来的故事。

他是个讲故事的行家，什么楼兰古尸，丝绸之路大盗王，什么凤凰眼，讲得我们一愣一愣的，小妮便抱着张知青的大腿看我，小眼睛忽眨忽眨，可爱极了。那天我们很晚了才回去，没车了，张知青借了一辆永久牌的自行车，我骑车，罗大扁在后面，刚刚出了厂区，罗大扁就满是懊恼地说道：“哎呀、哎呀，我的对象飞了。”

我不明白，听这家伙一解释，才晓得他所谓的对象，就是小妮，我又好气又好笑，说人家小妮才十岁，你就这么猴急了？

罗大扁摇头晃脑，说我可是一见到那女娃儿，就喜欢到了现在，不过今天瞧见张知青和一枝花那样儿，恨不得直接将你认下来当女婿，我就知道自己没戏了。

这家伙的话儿让我感到好笑，不过我们山里面的娃娃成熟得早，一般到了我们这个岁数，家里人都会张罗着找对象了，要是到了二十岁，还没有婚嫁，这事儿就算是不正常了，所以他这般未雨绸缪，其实也是惯例来着。这事儿过了两天，接着一枝花打电话到二科室人，让我叫罗大扁去钢厂，那家伙回来的时候，喜气洋洋，告诉我，说一枝花给他安排在了钢厂浴室锅炉房，给人烧锅炉。

这是份苦差事，但是一来罗大扁还没满十六岁，二来又不是钢厂子弟，能够安排一份临时的活计，人家指不定费了多少心思，所以罗大扁感恩戴德，说以后要是出息了，一定报答人家。

张知青一家是我们在金陵唯一认识的熟人，而且罗大扁去了钢厂，也是托了人家的关系，所以我们之间的来往十分热切，一来一去，彼此都十分熟悉了，而局里面也和张知青所说的，开始忙了起来，我开始被频频派遣出差，都不是什么大事，要不然就是重修道观，要不然就是安排寺庙僧人，我都快忘记了自己的职责，然而有一天周日下午，本来我们约好在张知青家里吃饭，结果科里面临时有任务，说南郊瓦浪山那儿出事了，申重将我给抓着，连同着老孔、小鲁一起匆匆赶往。

第三章 瓦浪山水库案

时间紧任务重，我连通知张知青一家的时间都没有，也没来得及找去外面玩儿的胖妞，就给匆匆拉上了一台吉普车，然后直接朝着南郊那儿行去。

在车上，申重给我们讲解了这一次的事情，并非是什么清闲的活儿，而是真正的案子，命案。

按理说，即便是命案，也轮不到我们这边来管的，但是那件事儿透露着一股邪性，而正好碰巧被我们局里面的领导给晓得了，于是就随口说了一句话，让我们这边也积极参与一下。有的事情，那就是上面一张嘴，下面跑断腿，结果我们就给临时抓来了。事情发生在前天中午，在瓦浪山那边有一个水库，农村学大寨的那个时候修的，不过这水库修好之后，频频出事，附近的村民总是教育自家孩儿，不要去水库玩水，但是每年总有几个人会莫名死于水库里面，邪性得很，根本就拦不住。

今年夏天，这水库足足死了六个人，三个大人三个小孩，创了历史新高，附近的村民就开始有些恐慌起来了，有的老人又提出了之前的说法，讲瓦浪山这儿，本来藏有龙脉，后来虽然被清朝鞑子组织萨满给截断了，但还是留了一段龙尾巴，本来也是相安无事，但这水库一修，乱了风水，结果龙王爷恼怒了，每年都会派些夜叉出来，找人索命。

这话儿着实迷信，搁早几年，肯定要被打成封建余孽反动派，“坐飞机”、游大街，弄得惨不忍睹，不过现在思想回潮了，私底下，老百姓可都有些心思浮动。

有的时候，有的事情，就怕人想，这惦记多了，就容易出事儿。这不，瓦浪山下的孟家村，也不知道从那儿打听到一个叫做黄养神的神汉，颇有些本事，早些年闹得乱，人家直接进了深山，后来稍微安宁了，又出了来，卜卦算命，测人吉凶，安家定宅，都是一把好手，于是琢磨着找这人出来看看。村子里几个长辈一合计，就遣人去请了，结果回来一个四十啷当岁的汉子，一脸枯黄，走到水库那儿看了一圈，说这儿阴气太重，邪性得很，他自个儿把握不大，需要夜里作法，再看一下。

当时村子里安排了三个胆大的后生陪着他守夜，结果在第二天清早的时候，人们在水库里，看到了那个神汉的无头尸体漂在湖面上。

没有人能够讲得清楚，这个神汉到底是怎么死的，跟他一起守水库

的那三个年轻人反应，说他们也不知道怎么回事，那天瞌睡特别重，几乎是眼睛一闭下，整个人就睡着过去了，这里面有一个人，是村支书的二子，他说他后半夜的时候，朦朦胧胧是仿佛听到什么声音，但就是没有能够醒过来。

这事儿十分诡异，而且到现在都还没有将那神汉的头颅给找到。以前这儿死人，大多都是溺死，一般都没有什么人追究，然而这回，无头尸体，绝对是人为的，所以就闹得有点儿大了。

事情闹得大，就轮到我们出马了。我们这个部门是新竖的牌子，但听说最上面的领导都是从8341出来的，底气硬，很需要成绩，几乎是看到什么能够相关的，都恨不得派人去看，二科室的科长带着两位得力助手，在余扬待了好几个月都没有回来，就是要弄点效果，而申重也是个犟脾气，有一种要跟科长打擂台的心思，所以上面的领导一吩咐，立刻点齐兵马，直接杀来。

车是小鲁开的，从局里到瓦浪山，走了三个多小时，到地方的时候天都已经黑了，当地的公安机关已经介入了，因为是件大案，所以来了十多人勘查，进展很快，原先说找不到的头颅，现在也已经找到了。

听说是在水库的一个水湾子里找到的，打捞的人用捕鱼的网兜弄上来的时候，那头颅骨碌一下滚落下来，那人惊恐地发现这脑袋上，嘴唇挂着一种诡异的微笑，一双眼睛瞪得滚圆，好像在看他一样。

捞尸人吓得半天都没有回过神来，要不是旁边还有人在，说不定拔腿就要跑开了。

最为科室里资历最老的成员，申重负责跟这些官家打交道，一开始别人并不怎么理会我们，后来去村头用电话确认之后，这才认可了我们的身份，也带着我们到了停尸的草棚，去看了尸体。被水泡肿的尸体特别恐怖，整个人仿佛膨胀了一圈儿，手脚粗大，旁边有一个矮坛子装着脑袋，我认真地打量了一下，直感觉这脑袋的端口很平滑，脸冻得铁僵，抿着嘴，眼睛也闭着，并没有他们先前所说的那种诡异微笑。

人总是喜欢以讹传讹的，我们刚才听到的说法，说不定就是个谣言。

这草棚是临时搭起来的，因为这样的一具尸体，村里没有人愿意抬回去，这儿的村支书组织人用夏天留下来看瓜的草棚子加盖成的，虽然已是深秋，温度不高，但是这儿却还是有一种肉类腐败的气息，熏臭得不行，申重和老孔都还好，毕竟是老江湖了，然而小鲁就有些受不了，他以前没有见过这东西，脸没多久就变成了惨白色，过了一会儿，直接

奔出去，然后我们都听到了剧烈的呕吐声。

这声音伴随着秽物的排出，此起彼伏，申重宽容地看了一眼旁边若无其事的我，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二蛋，你别绷着了，要是想吐，赶紧去，一会还有事做呢。”

他们都以为我是故作镇定，殊不知给二十来头僵尸刷了半年人油的我，对这种场面早已是免疫了，我摆摆手，说：“不用，我还好。”

瞧见我并非强装，而是真的毫无畏惧，不但是申重和老孔，便连引我们进来的刘公安也竖起了大拇指儿，说：“这位小哥，面无惧色，泰然自若，当真是一个人物了。”说着话，他继续介绍道：“我们现在呢，已经开始在孟家村和隔壁几个村庄进行排查了，昨夜陪着这个神汉一起的三个年轻人，我们也审过了，事情有点儿奇怪，按理说，杀人都是有动机的，但是我们至今为止，并没有发现这人跟谁有结过仇。”

无头命案，这事儿的影响很恶劣，附近都已经传开了，对他们的压力也是十分重大的，上面明确指示，一定要限期破案，要不然他们都有被拔掉皮子的可能，所以比起我们这些准备过来打酱油的家伙，要更加的着急，看得出来，在用过正规的行政手段而没有线索之后，他们开始对我们的到来，充满了期待。

在二科待着的这几个月里面，我也大概摸清楚了这几位同事的底子，申重是老侦查员出身，老孔是有些本事的旁门左道之辈，而小鲁，则是部队转业回来的，他甚至连类似于巫山培训学校这样的地方都没有去过，但据说枪法极好——只可惜我们都没有佩枪。就这些人，别说是别人，就连我，他们都对付不了，更何况这被传得神乎其神的无头命案真凶？我在听到事情经过的那一瞬间，突然感觉到，说不定这水库里，有我小时候遇到的水鬼儿一般的東西。

难道说，我二蛋哥扬名立万的机会，马上就要来到了么？

这般想着，我颇有些小激动，而申重则带着我开始检查起尸体来，他也是想带带我，一边检查，一边讲解，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耳畔突然想起了刘公安神经质的叫声：“啊，他又笑了，又笑了，怎么办？”

我下意识地转过头来，看到刘公安指着盛放头颅的那个矮坛子，整个人的脸上散发着一股惊恐到了极致的表情来。

第四章 二蛋童尿安天下

刘公安的叫声让所有人都感到毛骨悚然，我扭过头，往着那矮坛子盛放的头颅看去，但见那个叫做黄养神的神汉僵直铁青的脸孔，阴郁得吓人，却根本没有任何变化。

没有变化，那么就是刘公安的幻觉咯？

这停放尸体的草棚子里面，除了我和刘公安，还有申重和老孔两人，除此之外，没有办案人员再愿意进来了，他们都嫌这儿的气息太过于阴霾，让人有一种透不过去的沉重。四个人，我们二科的三个人都确定那脑袋并没有笑，然而刘公安却有点不能控制自己的情绪，告诉我们，刚才那脑袋笑了，嘴角一抽一抽，眼睛直勾勾地看着他，仿佛要索命一样，看得他汗毛直竖，感觉有人趴在他身上一般。

刘公安仓惶离去，草棚子里面就只剩下了我们三个人，申重递了一根烟给老孔，两人点上，长长抽了一口，老孔突然说道：“老申，这事儿真的有些不对劲啊，要不要打电话回局里，请一科的人过来支援啊？”

申重看着那骇人的死人脑壳，然后盯着老孔说道：“嗯，这事儿是挺邪门的，不过虽说科长不在，但是你不是也会些小玩意么？别藏私了，拿出来吧，何必去让一科的那帮孙子笑话？”

老孔摆摆手，猛摇头说道：“老申，别笑话我了，我的那点儿小玩意，也就是避避邪、消消怨的小把戏，我爹死得早，我也没有学全，单独弄，我也没把握呢。”老孔谦虚，而申重则转过头来，看向了我，说：“二蛋，我看过了你的档案，晓得你是老局长的巫山后备培训学校毕业出来的，而且之前也有些底子，你觉得呢？”

十年磨一剑，霜刃未曾雪；今日把示君，谁有不平事？

我来到新单位，一直都憋足了气力，准备搞点儿大事出来，建功立业，也免得那个吴副局长总是瞧不起我，今天听到申重在这边跟我问起，顿时就感觉到一阵激动，也顾不得别的，点了点头，说：“我试试！”这话儿说完，我便一步走到了矮坛子前面来，解下了皮带，直接掏出那话来，酝酿了一下情绪，然后手掐净身法诀，然后口中念念有词：“灵宝天尊，安慰身形；弟子魂魄，五脏玄冥……”

申重瞧见我这架势，慌忙拦住我，喊道：“嘿，别啊，你别破坏证物啊？”

不过我这情绪已经酝酿得差不多了，拦也拦不住，膀胱一松，立刻

一泡热烘烘的尿液就浇到了那死人脑袋上面。

申重拦不住，一脸郁闷，然而扭头一看，却见那死人头颅上面竟然冒出了滚滚黑烟出来，翻滚着，不断聚散，竟然凝现出了一个扭曲的脸孔来，跟那神汉的脸长得一模一样，不过一双孔洞的眼眶里面，竟然充满了浓浓的怨恨。

有怨便对了，莫名惨死的人，魂魄一般都是不容易自动消解的，因为它有执念，然而这世间便是如此，人有人路，鬼有鬼道，大家各走各的地界，最好别相交。

傻小子火力壮，我并不顾那黑色烟雾中的鬼脸，而是将尿液往上移了一点儿，浇在其上，这一淋，草棚子里几乎所有人都听到了一声尖厉的叫声，接着黑烟一卷，消失于无影无踪了。

那黑烟一消散，草棚子里顿时就恢复了原状，申重过来拍我的肩膀，嘿然笑道：“小子，不错啊，你怎么办到的？”我一边穿上裤子，一边解释道：“这个人死的时候，走得心不甘情不愿，他自己又有些本事，所以魂魄留在体内不走。他不走，有两种可能，一是还有牵挂，想要最后再见一见自己的朋友和亲人，二呢，就有些恐怖了，他可能是死得不甘心，想要多拉几个人一起陪葬，也就是所谓的黄泉路上，一路同行，不寂寞……”

我说得头头是道，申重如获重宝，而老孔又请教起我刚才的手段来，我告诉他，刚才我那一泡呢，是持咒了的童子尿，阳气最盛，一般阴晦之物，都不能够经受得住的。

这里面的原理，老孔也懂，他这一边点头，一边坏笑道：“不错，有了这源源不断的辟邪之物，我们倒也没有太多好担心的——老申啊，二蛋是个人才啊，特别是这童子尿，利用得好，我们这几年的日子都好过了啊……”

我们虽然清除了头颅里面的邪性，但是因为我并不能够与那“东西”交流，所以也没办法知道他到底是如何死去的，事情的进展依旧还是没有，我们出来之后，申重跟当地的公安同志们商量了一番，然后决定我们在这儿驻村，共同破案。对于我们的到来，当地的同志们都表示了欢迎，前些年特别乱，很多工作都停滞了，他们的业务其实也并不熟练，而且即便厉害，那也是跟穷凶极恶的歹徒斗智斗勇，倘若涉及到别的东西，那就有些专业不对口了。

我们这边领头的是申重，而对方则就是刘公安，得知我们已经把那死者头颅里面的“东西”给驱走了，他表示出了最大的热情，研讨一番之

后，我们决定连夜上山，去水库那儿驻扎。

既然一切线索都停滞了，那么只有在最危险的地方，才能够有可能发现新的东西。

当天晚上我们在村公所那儿吃过了饭之后，就开始上山去，我们二科四个人，留下小鲁在村子里看车，其余三人上山，而刘公安他们，则有五人一起，持枪的就有三人，如临大敌。就这八个人，再加上村子里面两个熟悉水库情况的村民，总共十个，组成了这一次案件的勘察队伍。

瓦浪山并不算高，而且水库就修在半山腰，所以不费多少时间，十个阳刚火旺、正当年的壮汉，也没有太多好害怕的，直接就住进了出事的那间木棚里面来，趁着天色还有点光，申重、老孔和我在水库周边巡查了一番，发现这儿的水很冰，湖面上还好些，手往里面一放，下到十几公分，感觉就跟冬天了一样。

老孔祖上是给人看风水的先生，这行当传了几代，后来他爹在大批斗时期的时候死了，不过手艺也传了些下来，他围湖走一圈，告诉我们：“这水库修得太乱了，又伤风水，又截水脉，难怪这么乱。”

我没有学过风水十三术，看不出一个子丑寅卯来，不过总感觉这水库周围的林子茂密繁盛，阴气太过于浓郁，估计即便是到了夏天，只怕也是冷飕飕的。

金陵是出了名的火炉子，夏天的时候，这样的地方只怕会有好多人想来避暑。人多了，就容易死人。

老孔左右瞧了一下，然后压低声音，跟我们说道：“那个神汉，恐怕是有些本事的，只可惜还没有弄完，人就死在这儿了。这个地方不太平，需要布点法阵出来，压一压这里的煞气，要不然，不但是以前，以后恐怕这儿也会不得安宁。”老孔的话有道理，申重跟我们谈起了他办案子的思路，希望能够通过找出凶手的事情，让上面引起重视，然后到时候从上面或者总局那儿，派一位真正有大本事的人物来，给这里布一个镇灵的法阵，免得这儿的乡亲们，总是深受其害。

谈完了案子，天已经是黑蒙蒙的了，我们在手电筒的指引下，深一脚浅一脚地摸回来，刘公安和他的几个兄弟也已经回来了，大家打了招呼，又研究了一会儿案情，然后两两一组，准备夜里执勤。

事情有点儿邪门，所以大家都要加强防范，我因为年纪小，被分配了上半夜，到点了之后，与人交接，然后躺在木棚子的地板上睡去。

因为是出任务，我睡意也不重，半夜的时候有人推我，便一下就醒了，骨碌一下爬起来，瞧见是老孔，在我的耳朵边轻声说道：“二蛋，刚才李冠生出去了，恐怕有事情要发生啊！”我脑袋迷糊了一阵，而后突然想起来，李冠生不就是和我们一起山上来的村民老李么？想到这儿，我立刻拉着他问道：“村民是不安排值班的，他跑出去干嘛？”

这会儿大伙儿都爬起来了，旁边的刘公安一脸的紧张，抿着嘴唇说道：“他刚才迷迷糊糊地爬起来，朝外走，我问他干嘛，他说尿尿、尿尿，我就让他走了，结果过了五分钟，还没有回来，喊名字也没有应……”

申重脸色一变，催着大家说道：“走走走，赶紧出去找，别让人在我们眼皮子底下死去，到时候这可就要闹笑话了！”

大伙儿纷纷穿衣，然后三人一组，朝着水库边摸去，我们走的是堤坝方向，走了几分钟，突然听到旁边的湾子那儿有刘公安他们几人的声音喊了起来，十分嘈杂，心知出了问题，于是发足狂奔而来，匆匆跑到岸边，突然瞧见刚才不见了的老李突然出现在了河岸边，而水里面还冒出一个人来，湿淋淋地，正在拉着老李往水里面走呢。

一个在前，一个在后，在他们的前方，是黑黝黝的水库。

黑漆漆的夜里，这样两个人出现在水岸边，一阵阴风吹过，让人心中无端生出了一阵凉意。

我++，好恐怖啊……

第五章 水库大鱼长两米

刘公安他们来得及时，三两下就冲到了跟前，一个猛扑，一人一个，直接将这两人扑倒在了地上，旁边还有一个人，是我们二科的老孔，把手电照在那个从水里面爬起来的人脸上，不由得诧异地大声叫道：“孟老二？”

我们匆匆赶到，听到这话儿，我眯着眼睛瞧去，看见那个被按倒在地下的，竟然是前几天和那个神汉一起来山里面勘察地形的村支书二子。

这人因为神汉之死，被刘公安他们审过了，嫌疑不大，不过给勒令留在家里，不得外出，没想到这深更半夜的时候，不好好在家待着，竟然从水库里面爬了出来，拉着村民老李一同沉入水里去。我们都没有想到，然而当这手电筒照在了他的脸上时，不知道是光线太摇晃，还是别的原因，总感觉他的脸上有一点儿模糊，朦朦胧胧的。

而接下来，更是发生了一件让我们都想不到的事情，他竟然很轻松地将压在自己身上的刘公安给一下甩开了，然后像狗一样爬到了老李的身前，搭着他的胳膊，就往水里拽。

老李身上也压着刘公安的一个兄弟呢，那兄弟是六名公安同志里面体型最健硕的一位，一个能顶俩，然而却被连带着，直往水里拖去。

岸边的泥地里，竟然被拖出了一条长长的人形痕迹来。

天啊，孟老二到底有多大的力气，才能够将两个拼命挣扎的成年人，给拉成这般模样啊？

所有人都感觉到一阵寒气从心头生出来，不过老孔倒也是反应及时，眼看着这地上两人就要给拖到水里去，他毫不犹豫地冲了上去，拦在了孟老二的身前，伸手搭住了孟老二的胳膊。相对于那些干警，老孔还是练了一些把式的，下盘也稳，瞧见那孟老二甩手过来，他的身子明显的抖动了一下，但还是稳住了，手往腰间摸去。

这个时候我们这组也反应过来，飞快地冲到了跟前，搭手的搭手，按脚的按脚，七手八脚，准备将孟老二压倒地上，不让他发狂。

然而整整五个人，却都没有能够制服孟老二，他像一头发疯的公牛，不怕疼也能吃劲，无论是谁，一旦搭住他的身子，便猛然一甩，根本让你把握不住他，我拉住了他的胳膊，结果胸口就不知道怎么回事，中了一脚，直接摔在了水边去。这时申重也带着人赶了过来，瞧见这场

景，大声喊道：“他中邪了，掐他人中！”

这时老孔终于从他的兜里面掏出了一个东西，混合着鸡血的朱砂，抽空狠狠地按在了孟老二鼻下的嘴唇上面。

人中穴属督脉，为手、足阳明，督脉之会，内有地部经水，故而又被称为鬼客厅。

噉.....

老孔这般一掐，那孟老二便发出了一种类似于猛鬼出笼一般的吼叫出来，接着他甩开了死死拽着的老李，浑身如同筛糠一般地抖动，这剧烈的幅度让所有的人都已经他的身子几乎就要摇散了。申重摸摸衣服的兜，然后伙同旁边几人一把将孟老二按倒在地，朝着我大声喊道：“二蛋，撒尿，快撒尿！”

这领导一发话，我也顾不得羞涩，直接冲上前来，一撩裤子，一泡宿尿就激射而出，劈里啪啦地浇在了孟老二的身上。

一泡尿撒完，孟老二终于停歇了，软绵绵地趴在了地上，旁边几个按着他的人也累得够呛，瘫倒一旁，老孔爱开玩笑，一边瞧着我系裤子，一边笑着说道：“嘿哟，二蛋，还别说，你爹可真会取名字，这两个蛋儿还挺大的呢。”

旁边的刘公安却在抱怨：“小子，你的尿怎么一点儿准头都没有啊，也尿了我一身！”

他刚才拼命得很，所以按住孟老二也用上了老命，这会儿孟老二趴下来，他一边指挥着手下的兄弟将其铐起来，一边走到水边去洗脸——刚才横七竖八，我直接尿到了他的头上。屎尿惹人嫌，谁也搁不住，因为刚刚将孟老二给制服，所以大家都有些放松，没想到刘公安刚刚一走到水边，蹲下来洗手还没一会儿，突然我们听到扑通一声，扭头看去，却见刘公安整个人都栽进了水里去。

这到底是什么情况啊？这人刚才还好好的，怎么一下子就往水里面扎去了啊？

关键时刻，还是我这麻栗山龙家岭第一密子王站了出来，一个箭步，直接冲到了水里，将在水中扑腾的刘公安一把捞起来，没曾想他刚刚爬起来，一抬头，竟然是满脸的鲜血，口鼻之间，尽是泡沫。

我心中一跳，又一个人中邪了么？

我有些愣住了神，又想要去解裤带，结果刘公安一把抓住了我的手，大声哭喊道：“救我啊，底下有东西在抓我！”

我一听，往下面一看，黑不隆冬地，什么也没有瞧见。

不过没有瞧见不要紧，这儿的水也就齐膝盖，有什么东西，只有把他推上岸上就好了，于是我来不及追根问底，直接将他往岸上顶去。两人奋力往岸上扑腾，然而刘公安的双腿如有千斤，根本就抬不得一步，这时大伙儿都反应过来，朝着我们这边跑来，第一个来的是老孔，他一把抓住了刘公安的手，拽了拽，然后朝着我大喊道：“二蛋，水下有东西，你看一下是啥？”

几道手电筒的光束照过来，我硬着头皮，伸手往水里摸去，结果一抓，竟然只是一把水草，刚才刘公安手忙脚乱，一不小心就给这些水草给缠住了。

“水草而已，大家别慌！”我拔出两把水草来，挥了挥手，然而抬头看去的时候，发现所有人都用一种极度惊恐的目光瞧着我，在这昏暗的环境下，让我感觉有的人甚至整个眼睛都凸了出来，这让我十分不适应，郁闷地问道：“怎么了，我没说错啊，这就是一把水草……”

我说着话，突然听到申重大声喊道：“二蛋，小心背后……”伴随着他这尖利的叫声，是随之而起的枪响，巨大的声音在我的耳边轰鸣，我不知道他们为何如此害怕，甚至还直接拔枪射击了，下意识地扭头看去，瞧见一道巨大的黑影子朝着我这边撞来。

时间太紧迫了，我根本就没有反应的时间，只能随手一抓，竟然拽到了一根滑溜溜的东西，接着一股巨大的力量，将我给撞到了水里去。

触不及防之下，我根本就来不及多做思考，感觉整个人好像被砸入了水下的淤泥里面，骨头都仿佛散架了一般，不过好在我也是练家子，丹田一憋，立刻有一股暖流将身体护住。

我不知道这个突然从我背后出现的东西，到底是什么，不过却晓得被抓在我手掌里面的那滑腻之物，应该是对方身体的一部分，于是紧紧不敢放松，同时双脚往泥土里一踩，整个人腾空跳出了水面。我这几乎是下意识地行动，来源于巫山学校的培训，那就是无论什么时候，都不要让自己处于被动挨打状态，谁知我这一落下，竟然没有摔在泥土里面，而是坐在了一处冰冷而滑腻的东西上面。

这种感觉，好像是沾到了一泡屎。

接着我感觉到一阵剧烈翻滚，在水中不停地跳动，一会儿泥里，一会儿水中，不过我的左手却攀到了一个可以固定住我的东西。

是鱼鳃，我很快就准确地感受到了，被我紧紧骑在身下的，竟然是

一条比成年人的身高，还要长的大鱼。

麻栗山处于十万大山的东北部，都是小溪小河，我从未有见过这般巨大的鱼，而实际上，即使在金陵这处地界，这样巨大的鱼也显得实在罕见，事出反常必为妖，刚才孟老二突然中邪，接着刘公安双脚被水草绊住，一动也不能动，一直到这一条大鱼出现在河岸边，只怕此次瓦浪山无头尸案的缘由，恐怕就要落在这条反常的大鱼身上了。

不过当所有的疑团似乎就要豁然解开的时候，骑在鱼背上面的我虽然并没有被甩脱下来，但是就在众人一片惊慌之中，那水中畜生尾巴一摆，竟然带着我，朝着水库的湖中间一跃而起，接着将我往水底里带去。

我的天啊，俺陈二蛋虽然号称龙家岭第一密子王，但是跟这么一头成精了的大鱼比水性，似乎真的是一件找死的事情啊？

第六章 巨型鲶鱼藏珠

找死不找死，这玩意儿如人饮水，冷暖自知。

常人落在这大鱼背上，三两下，必然就给甩脱下来了，然而我却死死地黏在了它的身上，无论如何甩尾翻转，都没有用。

我曾经跟随老鬼，苦修道义，《太上三洞神卷》中的雷霆、除病、驱疫、保生、救苦、捉鬼、伏魔诸咒，总共七百八十余则，我死记硬背，熟知于心，虽然因为青衣老道的血咒封印，皆为屠龙之术，然而后来邪符王杨二丑给我洗髓伐经，授我《种魔经注解》，却是将一粒种子埋下，这些日子以来，虽然缓慢，但是它却已经生根发芽了。

虽然在二科这个小小的地方蛰伏着，被那个秃头肥肚猥琐相的吴副局长极尽奚落，被科里老人呼来唤去，甚至有些找不到方向，但我很清楚一点，那就是我陈二蛋，就是比别人强。

我所欠缺的，只是一个表现自己的机会和舞台，而这条古里古怪的大鱼，也许就是我更好前途的开段。

在一阵恐怖的翻滚中，那条大鱼带着我，潜入了冰凉的水库底下。如鱼得水，这大鱼在浅岸的时候，还没有表现出太大的力量来，然而一入水中，便如同一匹发狂奔跑的烈马，带着我不停地激流，忽左忽右，就是不上潜，存着心思要将我给淹死，或者等我受不住放了手，再过来撞我，然而此时此刻的我，虽然整个人被颠得天昏地暗，两腿抽筋，但是却依然还记得一事情。

那就是我几乎映入心头的咒文，降魔咒。

我几乎用进了全身的力气，一边在心中默念着《太上三洞神卷》中的降魔咒文，一边从怀中抽出了小宝剑，然后扎在了这条大鱼的脑子里。为此我还差一点被甩脱出去，不过最终那锋利的小宝剑最终还是切断了这条大鱼的脊梁，深深地扎在了它的脑袋中。鱼不会发声，但是我却还是听到了一阵刺穿耳膜的厉叫，而且还是在水中。

一阵剧烈挣扎之后，它那庞大的身躯终于停止了动弹，与我一起，缓慢地朝着水面浮去。

我不知道自己和这条大鱼在水里底纠缠了多久，但当浮出水面的时候，我那几近干涸的肺部终于可以肆无忌惮地舒展开来，从没有觉得空气是如此可爱的我，足足持续了三分钟的深呼吸，才从与死神擦肩而过的兴奋中走脱出来，打量自己的处境，只见四周都是一片黑漆漆的

水域，水岸离我远得很，而宁静的夜里，我依稀听到了几声沙哑的喊声。

从眩晕中恢复过来，我终于听到了这是在叫我的名字，而喊我的，除了我们科室两位老前辈，还有刘公安他手下的几个兄弟。

当时的我也是沉得住气，发现我抱着的这条大鱼，许是鱼鳔鼓胀的缘故，竟然漂浮在水面上，便开始推着这货，朝着声音传来的方向游过去——一开始我还想要一鸣惊人，悄不作声地出现在众人身旁，然而没多久我发现自己的体力，在那短暂而激烈的搏斗中已经消耗殆尽了，而水库在夜里，水温格外冰凉，冻得我直哆嗦，于是也顾不得面子，扯着嗓子求援。岸上很快就反应过来，接着我瞧见有人纵身一跃，竟然也跳下了水，朝着我这边游来。

在刚才那般诡异的情况下，还敢跳入水中，这么大胆儿的人，自然是我们二科此行的头儿申重，他游到我身边，一边拽着我的胳膊，问我有没事，我摇头，然后他又瞧向了我怀中的这条大鱼。

在幽幽的月光下，抹了两把拳头大的鱼眼睛之后，申重十分确定地告诉我：“这是头鲶鱼啊，这么大的，说不定就成精怪了！”

这句话奠定了瓦浪山无头凶杀案的基调，那个叫做黄养神的神汉之所以身首分离，说不定就是被这鱼儿的背鳍给斩断的——你看看这背鳍，真的是比刀锋还要坚韧，也不知道二蛋你到底怎么弄得，竟然将这家伙给搞死了，干得漂亮。

“干得漂亮！”当我和申重两人费劲千辛万苦，将这头巨大的鲶鱼给拖上岸边来的时候，几乎所有人都争先恐后地凑上前来，有人跟我握手，有人使劲儿拍我的肩膀，冲我大声说着这句话。

瞧见这些人兴高采烈的模样，我将青衣老道留给我的小宝剑给收好，然后很谦虚地摸着后脑勺，笑着回答道：“狗屎运，这是赶巧了呢。”

我很谦虚，但是所有人的眼神中都透露出一股尊重，特别是先前被水草绊住的刘公安，后来他被救上岸来的时候，告诉别人，当时他的一双腿好像陷进了水泥里面一样，现在回想起来，应该是中邪了——只有中邪，才能说明两把水草，就能够将他这个身经百战的老公安给困在水中。大家对于这一条两米多长的鲶鱼都表示出了极大的畏惧，它巨大，硕长，腹下有黑色纹路，一对鱼须像传说中的龙一般长，然而这样的怪物竟然死在了我的手里，实在让人震撼。

我毕竟是二科出来的，这些人的夸奖让申重颇为得意，众人合

力，将那条巨型鲶鱼给拖上了岸，接着老孔又把先前中邪的孟老二和老李给弄醒，一番盘查，发现两人都做了一个奇怪的梦。

梦里面，河神老爷要请他们到水里面去，于是迷迷糊糊的，他们就来到了水边。

跟很多人被催眠了，对自己所做过的事情一无所知不一样，两人依稀还记得刚才的一些事情，回想起来，感觉自己好像被恶鬼给控制住了一般，止不住地直打寒颤。大家折腾一会儿，天竟然就蒙蒙亮了起来，水库离山脚下的孟家村也不远，于是便派了几人先下山去报信，然后我们则在这儿看守那巨型鲶鱼的尸体。

申重是老侦察员出身，对于道门玄学方面来说并不擅长，然而他之所以比老孔的级别高，倒也不是熬资历熬出来的，闲着没事，他便开始围着那巨型鲶鱼转悠，过一会儿，又从背包里面拿出了一个盒子来。

我一身淤泥和鱼腥，洗过身子后连换洗的衣服都没有，不过傻小子火力壮，光着屁股也不嫌冷，上前来查看，只见这木盒子里装着一堆黑乎乎的粉末。

这是磁铁石，被申重放在了巨型鲶鱼身边绕了几圈，根据那磁石粉末的分布，一番观察，最终停在了我用小宝剑插出来的伤口处，探出手去，在这鱼脑袋里面摸了一通。这鱼大，脑袋足有脸盘宽，胳膊都能伸进去，没一会儿，他竟然从里面摸出一颗龙眼大的珠子来，用水洗净，手电一照，竟然有绿幽幽的光华闪耀。旁边的老孔很激动，惊呼道：“妖丹？”

申重笑着推了他一把，说：“放屁，你以为是你偷藏着的还珠楼主小说么？龙、蛇、鱼、龟、蚌，这些的脑袋里面都能够产珠子，是一种结石沉淀，不过看样子，是好货，回去鉴定一下。”

旁边还有地方部门的同志，申重倒也没有想着多表露，而是不动声色地收入了怀中。

孟家村离这儿并不算远，所以我们并没有等待多久，村子里就来人来，小鲁也来了，除此以外，还来了十几个拿着扁担挑子的村民，大伙儿过来之后，看着地下这么大的一条鲶鱼，都被惊呆了，议论纷纷，而村支书却没有容我们多想，一挥手，直接将那鱼给捆住，担回了山脚的孟家村。

经过凌晨的这件事情，申重和刘公安基本上达成了一致意见，那就是近几年来水库频频发生溺水事件，此番那神汉又在深夜里离奇死

亡，应该就是跟这条成了精的巨型鲶鱼有关。

事儿就是这个事，不过至于如何向上面解释和交代，却是用不着我这样的菜鸟来操心，我在昨天与巨型鲶鱼的搏斗中，胳膊受了点伤，被安排在当地村民的家中休息，结果还没有坐下多久，突然感觉村公所那边一片热闹，连忙出了门，拉住一个朝着那边跑去的小屁孩子问怎么回事，那孩子端着一个巨大的碗，一边奋力摆脱我的手，一边大声喊道：“村支书说县里来的公安抓住了凶手，是条鲶鱼精，今天要把那鱼给宰了，剥皮抽筋熬鱼汤，给全村的人压惊还债呢，快去，快去，不然就吃不着了！”

我心中一惊，这是闹的那门么蛾子啊，当下也顾不得休息，跟着他来到村公所前，果然瞧见那儿垒起了一个巨大的灶台，上架大锅，我们捕获的那条巨型鲶鱼，果真给分拆了来，扔在锅里煮熬。

这锅应该是大食堂留下来的产物，煮饭用的，有点类似于鼎器，足够半人高。

灶台下面的火焰滚滚，旁边蹲着里三层外三层的村民，全部都端着大碗，眼巴巴地瞧着那口巨大的铁锅，闻着浓香四溢的鱼汤，吞着口水，像过年了一般。

第七章 铁釜煮熬鲜肉

那年头，百业待兴，工农剪刀差，农村苦得很，很多人有日子没有沾到荤腥了，见到肉就流口水，虽说这条巨型鲶鱼不知道活了多少年，肉质可能都老了，但是到底还是肉，这大锅一煮，嘿哟喂，隔着好几里地，都能够闻到那种特殊的香味，把人肚子里面的馋虫都直接勾了出来。

当时的场面简直是热闹极了，无论是白发苍苍的老人，还是拖着鼻涕的小孩儿，又或者为人父母的成年人，眼睛里面都冒着光，喜气洋洋，然而我却总感觉有些不对劲儿，要知道，这条巨型鲶鱼可是我们刚刚认定好的杀人凶手，还没有得到上面的鉴定呢，现在就给搁锅里面煮着了，这样子实在是太草率了。

而且这东西倘若真的是瓦浪山水库频频溺水事件的真凶，那么肉质里面一定含着死气，太阴寒，一般的老人和小孩肯定都受不了的，吃了，很容易出问题。

看着这些满怀期待的朴实村民，我觉得我一定要站出来，不然万一发生了什么事情，上百号的人命，谁也耽搁不起。

我在村公所门口找到了老孔和小鲁，问申重在哪儿，他们指着房间里，说在里面跟人吵架呢，一时半会儿恐怕出不来。我侧耳倾听了一下，发现申重正是为这件事情在跟人争吵呢，瞧那火爆的劲儿，便晓得我们的头儿也在极力反对这件事情。申重在房间里面关着门吵架，我肯定也不会像二愣子一样冲进去，于是在门口等着，小鲁昨天在村公所这儿看车，没有赶上机会，现在瞧见我，连忙拉着我问起昨天的事情。

高调做事，低调做人，我年纪虽小，但是却明白枪打出头鸟的道理，面对着小鲁的盘问，我也没有过分的夸大，只是说当时手忙脚乱，一不小心就把剑给插进了那家伙的脑袋里面，歪打正着，碰运气就撞上了。

果然，小鲁一脸遗憾地表示自己当时没有在现场，要不然的话，说不定也能够立上一功了。

老孔是明眼人，在旁边看着，嘴角挂着笑。

竞争无处不在，相比于科室里面的老油条，比我先来一年的小鲁表现得十分积极，他是退伍的老兵，托了关系，七转八转才来到的二科，就是牟足了劲儿，准备向上爬呢，没想到我这个比他后来的人，竟

然捷足先登，在这一次案件中独占鳌头，怎么让他没有危机感呢？说完昨天的事情，我把心中的担忧讲给老孔听，他叹了一口气，说：“谁说不是呢？无论是老申，还是刘队长，都极力反对，结果这村支书当面答应得好好的，结果身子一背过去，那鱼儿都给剁成大块，扔锅里熬油了，还叫上了这么多的乡亲，赶鸭子上架，你说我们怎么搞？”

我们正发着牢骚呢，房间的门给打开了，一脸恼怒的申重和刘公安给孟家村的村支书拦着走出来了，那老头儿脸上浮着笑容，又是作揖，又是告饶，不过这生米都煮成了熟饭，再气愤也无可奈何，申重绷着脸走到了我们这儿来，耸了耸肩膀，撇着嘴摇头。

老孔有些惊讶，站起来，拽着申重的胳膊质问道：“就这么算了？我说老申，你不会这么没有原则吧？”

申重苦笑道：“能怎么办？老孟头说了，他们村子这些年来，连续死了二十口子人，损失最大，所有人都恨不得将从凶手身上啃下一块肉来。这是其一，二来他们村子太苦了，好多人家半年都没有见过肉了，放着这么大一条鱼扔那儿臭，还不如把它煮了，给村子里的人加餐呢——他一不贪、二不瞒，光明正大，你找谁说理去？”

“可是那鱼太古怪了，不但长了这么大的个儿，还能够迷惑人，特别是它害死了这么多的人，身子里有着一股死气，一般人吃了，肯定受不了，上吐下泻，这是小事，说不定会闹出人命案呢……”我也不甘心，在旁边劝导道。

申重依旧摇头苦笑，说：“这道理你懂，我也懂，不过人家就是不信，那老孟头自己都说了，一会儿开餐，他先吃第一口，没事了，别人再吃。我们只是上面派来的，跟这里的村民没打过交道，刘公安他们都同意了，我们也没有强行制止的道理——你看看那些村民，如果要是说不准他们吃，你看看会不会把我们给生吞了？”

我看着场院里那些伸着脖子吞口水的村民，便有些没话儿了，我也饿过，也馋过肉，能够理解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情绪。

见我没有再坚持了，申重指了指自己的兜儿，拍着我的肩膀，低声说道：“到时候我们回去了，这颗鱼珠子就可以交差了，二蛋，这一次你表现得很不错，我一定会跟上面讲的。我知道吴副局长对你很严苛，那是因为他以前跟戴局长就一直不睦，才会迁怒到你身上来，不过你已经用实力证明了自己，我想到时候，一定不会再有人对你指手画脚了……”

在申重给我许诺的时候，煮鱼的大锅已经蒸气滚滚了，那鱼太

肥了，一熬，鱼油都有手指深，经过一加热，香得简直就让人根本无法思考，不过在大家都一片陶醉的时候，我却闻到了一股很熟悉的腥气。

这腥气不是鱼腥，而是一种来自于人体脂肪分解的气味。

开饭在即，这时炉灶前面的老支书开始讲话了，他讲了三点，第一，感觉县上面派来的同志，帮助孟家村以及整个瓦浪山清除了那祸害，从此以后，水库再也不会发生人命案了；第二，今年在水库有人被淹死的家庭，可以获得双份的鱼肉；第三，为了保证大家的安全，由他老孟头第一个试吃，等没事儿了，再分发给大伙儿尝鲜。

肯为了村民利益跟上面顶牛的村支书，在村里面的威信还是很重的，他每说一句话，便迎来一阵欢呼和掌声，说到最后，不用招呼，有人跳上了旁边的八仙桌，用一个大勺舀了一碗鱼汤出来，雪白的鱼肉，上面厚厚一层鱼油，撒上青色白色的葱花，微微的胡椒粉，说不出的美味，闻着就让口水直流。

老支书轻轻喝了一口，烫得直哈气，不过随即他又乐呵呵地喊道：“好吃，好吃得很啊……”这话儿说完，大伙儿纷纷往前挤，将手中的大碗高高举起，朝着八仙桌上面的那个人大声喊道：“林杰、给我来一碗！”

“杰娃子，给你三舅姥爷来一碗，多加点肉啊！”

“我也要，我也要，杰哥，给我多弄点，你和我姐的事情就没问题了……”

大伙儿一齐向前，立刻乱成一团，八仙桌上的年轻人正用大勺搅着锅子呢，瞧见这模样，一边摆手，一边大声说道：“先别忙，等孟爷爷吃完了，半小时了，再给你们舀。不要急，都有呢。”他说完，旁边的老支书又拍了桌子，人群才传来一阵失望的叹息声，老支书正待又喝鱼汤，结果他老婆找过来了：“老头子，老头子，你先别忙了，咱家二子不见了……”

一听到这话儿，老支书顿时就没有再喝那美味鱼汤的心思，将碗一放，脸色立刻变了，大声喊道：“怎么回事？我出门的时候，不是还好好的么？”

老支书二子就是昨夜中邪的孟老二，被老孔用朱砂点中鬼客厅之后，先是瘫软在地，而后又吐了几回，虚弱得不行，天亮的时候我们一起送回了村子里来，一直搁家里待着呢，怎么就出了事？老支书家就挨着村公所，亲儿子出事，当下也顾不得这边，匆匆往家里跑去。

孟老二中邪是有前科的，他若是再出问题，那么说明这条巨型鲶鱼并非凶手，或者还有其他状况，我们都站不住了，紧跟着后面去找。

老支书家不大，翻箱倒柜地一通找，就是没找到，老支书在那儿骂着自家老婆，屋里哭哭啼啼，申重则在屋外跟刘公安商量，说得发动人手，将孟老二找出来，晚一分钟，就多一分的危险。刘公安点头称是，叫了几个兄弟去外面查看，又找到老支书，说人手不够，要发动村民才行。

任何事情，涉及到自己亲儿子，都变得不那么重要了，人都在村公所的场院前集合呢，老支书匆匆赶回来，结果发现已经有人等不及这几分钟，跳上桌子去捞了。那叫做林杰的年轻人阻止不得，也就随着他们了，好几个人舀了一大碗，也顾不得烫，一边喝，一边幸福地大喊：“好喝啊，好喝……”

场面有些乱，老支书不知道怎么叫村民先停下来，帮他找儿子，然而这个时候，从村口那儿大步流星地跑来一个算命打扮的先生，一路冲到面前来，突然拿着手中的幡子，将这些一边吹起一边喝汤的村民手中的碗，给一一挑落。

第八章 算命先生姓刘

那年节的人，真穷，旱的地方，几担水都能够操家伙拼命了，而在金陵这地界，虽然大伙儿都还能吃得上饭，但是活得也不畅快，便比如这海碗，一家里面可能就没有几个，那算命的家伙拿着竹竿儿旗幡给全部打翻在了地上，立刻就有人恼了，直接站起来，怒气冲冲地朝着这个穿着旧式青衫长袍的家伙破口大骂，有脾气不好的小伙子，直接就上前推搡了。

算命的？哼，他也是遇到好日子了，要是搁前两年，绝对是要算在批斗任务里面，直接押到乡上去，台上一站，尖尖帽子一戴，批得头破血流。

这方圆几十里地，从事这个行业的，哪个不是被弄得哭爹喊娘，承认自己的这点儿破玩意是封建余虐，奶奶的，竟然敢把俺们的饭碗给打翻？

群情汹涌，然而那个留着三撇飘逸青须的先生却满不在乎地喊道：“老夫是在救你们的命，你们倒真不识好歹，竟然还骂起了我来？”他被四五人围攻，连连后退，余光往我们这儿一瞥，便趁着自己在被围殴之前，挤到了我们身旁，拉着我的衣袖说道：“小兄弟，你来评理，世上哪儿有这般不讲道理的人，对自己的救命恩人，竟然恶言相向，实在是太让人绝望了……”

我被这穷酸算命的拽着，然后被顶到了前面来，那些村民知道我便是抓获这条大鱼的人，是上头的干部，于是这才停歇了一点儿，不过还是有人不甘愿，捡起地上碎成几块的破碗，愤愤不平地说道：“我这碗，是娶我媳妇的时候置办的，碗底下还印着喜字呢；这且不算，这么一大碗鱼肉汤，划拉一下就没，这不是糟蹋粮食么？”

糟蹋粮食！这罪名对于农民来说，简直就是可以比拟杀人，在天天就发愁一口嚼头的当下，所有人的情绪又都上来了，眼里充满怒火，死死盯着这算命先生。

我这时才有得闲来打量这人，但见他穿着一身还算齐整的青衫长袍，挑着一张算命卜卦的旗幡和包袱，戴着圆圈儿的眼镜，三撇青须，仙风道骨，不过年岁却也不大，估计也就三十啷当，四十出头的样子。他听到这个村民的话，眉头一竖，将手中的这旗幡往泥土里面一插，回手指着这煮沸的铁锅说道：“鱼肉汤，你们真以为自己在喝鱼肉汤？呵呵……”

他轻蔑地回望了一眼，瞧见了我们脸上迷茫的表情之后，这才凝重地说道：“我打远处而来，隔得有十里地，就闻到了一股浓浓的腥味，一开始还以为哪儿死了人，没想到光天化日之下，你们竟然在这里煮熬人肉，这也罢了，那凶煞非常的精怪之肉，竟然也有人敢吃——你们这帮蠢货，只闻到了香，却不知道那罍粟花越娇艳，果实就越毒，蘑菇越花哨，吃的人死得越快……”

这人在大放厥词，主持这场鱼宴的老支书就不干了，他也忘记了去找自家儿子的事情，挤到前面来，指着这算命先生大喊道：“哪里来的家伙，装神弄鬼的，都以为我们乡下人好欺负是吧？什么煮熬人肉？这锅里面明明是煮着鱼呢，我全程照看着的，除了鱼，你找不出第二样东西来——至于凶煞，哈哈，老头子我刚才吃了肉、喝了汤，你看我现在，哪里有问题么？”

他拍着胸口大声喊着，而那算命先生仔细扫量了他一眼，突然冷笑道：“嘿嘿，果然是老子债，儿子还啊，你既然不信，那我就验证给你们看！”

这话儿说完，旁人也没有见到他怎么动，那身子却倏然一下，移到了大锅旁边的八仙桌上来，接着他从负责分配的那小伙子林杰手中接过了勺子，在锅子里面使劲儿地搅了一搅，眉头越发地皱得紧了。那些村民瞧见他这样，都不由得纷纷大叫道：“杰娃子，别让这老头趁机占了便宜，他就是个叫花子，说不定是过来抢吃的呢！”

在一片闹腾之中，那算命先生突然踢出一脚，直接将架在土灶上面的锅子给踹翻在了地上。

轰——

那锅子本来就不稳，这一脚踹了个正着，整个灶台都给垮了，偌大的铁锅子倒向了一边，许是磕到了什么大石头，发出一声巨响，半边锅壁就给砸碎了，里面立刻有浓白的汤汁溅洒出来，而灶台下面的火焰在那一霎那，竟然腾然而起，足足蹿出了两三米，差一点儿就要烧到了这算命先生的眉头来。

这突然来的一下，将所有人都吓了一跳，当瞧见那铁锅倾倒在一旁，大块大块雪白的鱼肉和汤汁洒落在了泥地里面的时候，别说是村民，我都觉得这算命先生是不是来闹事的了。我瞧见围在前面的二十多个村民在一瞬间就站了起来，口中高骂着什么，朝着这个算命先生冲过来。场面再次陷入混乱之中，我虽然感觉那算命先生的确欠揍，然而想着总不能让他被村民给活活打死吧，于此冲上前去，准备拦下众人。

这些人都站在那巨锅的锅口前，因为角度的缘故，我需要绕过这一片汤汤水水，才能到达算命先生的前头，结果我这一冲，感觉脚下踩中了什么东西，低头一看，竟然是一根手指。

一根人的手指，虽然被煮得半熟，但是我却能够清晰地了解到，它来自于一个人的手掌之上。

接着那些冲上前来准备围殴算命先生的村民突然停下了脚步，人群在那一刻呈现出死一样的宁静，每个人都露出了极度惊恐的表情，有的人直接蹲了下来，开始呕吐，哇啦哇啦，似乎想要将胃都吐出来一般。我心中一动，三两步冲到了跟前来，往那巨锅里面瞧了一眼，却见在锅子底下，竟然蜷缩着一具被煮得十成熟的尸体，因为被煮熬得太久了，整张脸都变得模糊，红彤彤的，眼珠子掉出了眼眶，头发被煮成了一堆一堆，人仿佛膨胀了一些，沾着那诡异而香浓的气味，有一种让人忍不住想吐的强烈意愿。

不过我的第一直觉，却突然想到了一个可能——难道这个蜷缩在锅子地下的尸体，就是老支书家失踪的二儿子？

不可能吧？不是说做着鱼的时候，几乎都有人在边上瞧着的么，那么什么时候锅子里面就跑进去了这么一个大活人，并且还悄无声息地给煮熟了呢？世界上，怎会有这样蹊跷的事情呢？

然而即便是我们不再相信，这煮鱼的锅子底下竟然藏着一个人，准确的说，应该是一具被煮得烂熟的尸体，铁一般的事实就摆在了面前，容不得我们选择性地忽视。

一阵又一阵剧烈的呕吐声从我的身后传来，所有看过这种惨状的人，胃里面都忍不住往外面冒酸水，至于那些喝过了鱼汤的人，直接趴在地上，横不得直接将胃都给吐出来。死了人，又是一桩人命案，刘公安等人立刻如同打了鸡血一般，招呼着周围的人帮忙将这锅给弄开，将人整出来，他们还命令所有人都不得离开，到时候他们会盘查，一一对质，看一看到底是谁这么穷凶极恶，竟然将人活活地煮死。

申重晓得是碰到了高人，立刻迎上前去，跟那个算命先生握手，讲明了我们的身份，而那算命先生也比较友善，自我介绍道：“我姓刘，家中排行老三，你们叫我刘老三就好，这一次过来呢，是因为我一个同门的师兄弟，他叫做黄养神，听说在这儿死了，我就过来看看，处理后事，顺便查明一下缘由，也好给他的家人一个交待。”

这人不卑不亢，倒也是个厉害的人物，申重请教他，问是怎么知道这锅底藏得有人的，又是谁在这么多人的眼皮子底下，做的这等

荒唐事？

刘老三掐指一算，摇头说道：“这不难，我晓得这锅鱼肉，一直都有人看着，按理说不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但是你们却不晓得，鲤鱼过百便成精，鲶鱼更是凶恶，成精之后，能吞人魂，壮大身体，且能够分泌一种迷幻的腺体来，扰乱人的意志，即便是死，明明很臭的气味，在这种腺体的影响下，也香气四溢，从而将这些村民给上了障眼法，别说是一大活人，就是一群，只怕也是视若无睹的。”

这些年来，无数人莫名其妙地进山溺水，孟家老二也曾经被迷得力大无穷，如鬼附身，说明这巨型鲶鱼迷惑人的本领实在厉害，别说普通村民，就算是我们二科的，能够闻出气味的也几乎没有。

这解释倒也行得通，申重见此人轻描淡写，举手投足都透着一股泰然自若的劲儿，有心结交，然而这话儿还没说出口，便听到旁边的老支书扑通一下，直接跪倒在那熟透了的尸体面前，放声大哭道：“天啊，我的儿……”

第九章 刘老三风水局

锅底下那具已经被煮成一坨烂肉的尸体，果真就是老支书的二儿子。

这是老支书那老婆子认出来的，儿子是娘身上掉下来的一块肉，不管怎么样，她都是能够找出一些特征来的。自己的亲儿子，就这样被活活地煮死了，这样的打击实在是太大了，老支书整个人都瘫在了地上，越想越气，越想越悔，感觉这两眼一黑，整个人就直接昏倒了过去。

他晕了，老婆却还清醒着，伸手去拉自家二儿子的手，谁料人都给煮熟了，轻轻一拽，半边胳膊都脱了下来，整个人就不行了，厉声一叫，面目狰狞，如同疯过去一般。

老太太这是受刺激了，当然，这场面也实在是太过于血腥，我们赶忙将这老两口给送回了家里，安顿好，折回来一看，发现许多人都已经散去了，而原先抢着吃肉喝汤的那几位，现在还搁那儿吐着呢，原先还只是吐一些酸水，等我们回来的时候，大块大块的黑色血块，都已经吐了出来，看着十分恐怖，他们的家人陪伴在旁边，瞧见我们走过来，立刻冲过来，跪倒在地，求我们救人。

申重带着我们几个，来到这些人面前，也不避秽污，伸手检查了一番他们的呕吐物，脸色发苦地跟我说道：“果真和你所猜的一般，那鱼肉太寒，结果将他们的气血停滞了，由胃中激发，遍布全身，身体发冷，要是没法子，估计都活不成呢……”

“木香4两，砂仁4两，苍术16两，厚朴16两，广皮16两，甘草4两，共为细末，煎熬吞服便可解。”旁边有人泰然自若地说着话，我们抬起头来，瞧见竟然是刚才指出锅中有尸体的算命先生刘老三。我听了这方子，脑袋一转，下意识地接了一句话：“这个，是《涓子鬼遗方》中的法子么？”

刘老三有些意外地看了我一样，嘿然笑道：“呵呵，小同志你倒是蛮博闻广识的吗，这鬼遗方知道的人多，但是具体入药的方子，却少人得闻，你是哪儿晓得的？”

这《涓子鬼遗方》并非老鬼所授，而是在我爹的房间里头，跟县里面发的赤脚医生培训教材放在一起的，我也不坦言，只说瞧过几眼，申重瞧见我们两人说得头头是道，跟我确认了一下，然后吩咐旁人

赶紧去置办，完了之后，这才请教他道：“刘先生，您是高人，还请帮忙指点一下，这事情，到底该怎么办呢？”

人的地位，通常都是由他的本事决定的，先前我们都只以为这就是一个混江湖的算命先生，然而他这出了两次手，却已经将我们都给镇住了，所以申重方才会向他讨办法，那刘老三倒也不是一个谦虚之人，他摸了一把胡子，黑眼镜后面的眼睛不知道转了几圈，这才说道：“走江湖，跑把式，这都是混口饭吃，凡事呢，都需要有点搭头，所以呢，在办事儿之前，我先要点东西，你们觉得妥当不？”

申重听到这话，看了刘公安一眼，然后点头，说：“可以，先生你但有所言，我们都尽量满足。”

刘老三走到了倾倒的锅前来，也顾不得腥，俯身将那条大鱼的骨架给抽起来，这鱼的肉质部分全部都给切开了，然而那骨架却是完整的，听说当时想着把它整块剁成几截，这样好煮，然而废了好几把刀，都伤不得这鱼骨分毫，这才想着弄这么一个大锅来煮的。刘老三指着这副骨架，对着申重说道：“举凡成精之物，皆有宝出，本来这条大鲶鱼最值钱的，是它鳃下的腺体，结果都给你们煮了，这根鱼大骨，若是给那手艺好的师傅，或能制出一把韧性不错的鱼骨剑，这个我要了，你们可有意见？”

这巨型鲶鱼果真不凡，那骨架在烈火煮沸之后，不但没有松散，而且还莹白如玉，太阳光一照，灼灼生辉起来，让人看着就知道并非凡品。

不过这东西再好，跟咱也没有关系，再说了，人命关天，孰是孰非这个申重还是能够分得清楚的，当时也没有太过犹豫，点头答应。

瞧见申重一口应允，刘老三嘿嘿一笑，然后又说道：“除了这骨架，其实还有两样最值钱，其一是那鱼眼睛，吞食之后，夜能视物，不过给这人肉汤给毁了，吃了容易遭灾，晦气，我也不要；其二呢，是这鱼身子扒下来的皮，不知道在哪儿了，一并给我吧。”

他倒也不客气，张口就要，不过这鱼皮是村里人扒下来的，在谁那儿，这还未定，申重把情况跟他讲明了，刘老三却不干，说这东西应该就在那个孟老头家里，他若想自己二儿子死得不明不白，就留着吧，若是不甘心，还是得把鱼皮交给我的，我这人做买卖，童叟无欺，东西给好了，我便干活，不但将这怨气冲天的鲶鱼精给整治清楚，便连这山上的水库，也可以布一个风水局，将阴气收敛一些……

他大肆许诺，言之凿凿，申重想了一下，代着老支书答应下

来，刘老三并不担心申重会坑他，从背后拿出一个布袋来，问道：“第三呢，帮我问问谁家有吃的，无论是米饭，还是馒头，都给来点吧，老夫接到小黄的死讯，赶了几天的路，这一天一夜没吃过东西了，肚子都饿瘪了呢……”

众人莞尔，没想到这个牛逼哄哄的先生，竟然还有这么有趣的一面。

我们今早下山来的时候，村里为迎接我们，蒸了白馍，刘公安让人去给拿了来，刘老三狼吞虎咽地吃了四个，噎得直打嗝儿，这才停歇，问起了我们昨天的事情，大概也认可了我们的看法，当得知这条巨型鲶鱼竟然是给我手刃而死的时候，他难得地收敛了一点儿傲气，拍着我的肩膀，说小同志不错，风水相舆之术，我比你高一点儿，但是徒手肉搏，还是你猛，能够将这样成年精怪斩于手下，后生可畏啊！

谈完这些，我们又带着刘老三来到放置神汉尸首的草棚子，虽说是自家师兄弟，但是面对着这泡肿了的尸体，他也没有表现出太多的悲伤来，而是在沉默了一阵之后，扭头过来看我们：“我师弟他应该还有一些话儿，要留给我的，怎么魂魄给驱散了？”

啊？这话儿问得我们都愣住了，原来被我一泡童子尿浇灭的恶鬼，所谓的执念，竟然是想要给这刘老三带一句话？

当时的场面为之一僵，不过好在刘老三在了解到事情的缘由之后，倒也没有怎么怪我们，而是让人准备了好些东西，然后上了山。刘老三习的是相学，风水堪舆之术却也十分精通，上了山来，水库旁边，我们虽然感觉阴气阵阵，却说不出什么具体的东西来，而他却不一样，一个罗盘在手，走走东，走走西，步子一步一步，算计得一清二楚，遇到重要的方位，他还会叫人看了青竹而来，在这儿扎上标记。

瓦浪山水库很大，我们足足跑了一个下午，太阳落山之前，刘老三终于找到了十三处结穴，在这里布上了“炎上太运走马局”，这风水局乃五行风水的一支，以木生火，以火聚阳，以水走阴，如此源源而流，必然能够将此处的阴气驱散，不至于再生祸端。

在夕阳即将西下之时，我们在正东方向挖了一座坟，将那头巨型鲶鱼的尸身给安放入内，由东方初升之太阳，每日洗刷其暮气沉沉的死气。

我整天都跟在人家后面打杂，也跟着学到不少东西，不过和我一样菜鸟身份的小魏，下午的时候就总是走神，有一次甚至差点掉河里去，这让申重有些意外，问他怎么了，小魏慌忙摇头，说没事。申重忙

着要去跟刘老三套近乎，没有再理会，然而老孔瞧见我也是一脸疑惑，于是悄声告诉我：“今天处理那锅鱼肉的时候，我瞧见小魏将那一对鱼眼睛，给偷偷地藏了起来。”

第十章 好吃不过饺子

刘老三在此之前，曾经说过，那巨型鲶鱼精的眼睛，吃了能够增强夜视能力，不过因为沾染了死人肉，吃了晦气，所以他就没要了。

那鱼骨可以做剑，虽然沾染了人肉腥气，不过是用来砍人的，自然不能和吃的物件相同，所以我们虽然知道那鱼眼睛浪费了，不过却也没有当作一回事儿，没想到这话被小魏听到了耳中，却留了心思，竟然偷偷将那鱼眼睛藏了起来。老孔告诉我后，我立刻表示了解：“人家刘先生不是说那玩意吃了，容易遭灾么，小魏他还真敢拿啊？”

老孔撇了撇嘴，说人嘛，总是只图眼前一时之利益，而看不见长远的东西，心存侥幸，小魏说不定也是这么想的呢？

我问他要不要制止，老孔摆了摆手，说这事儿，不但他一人看在眼里，那算命的，还有申头儿，说不定都门儿清，不过人嘛，大浪淘沙，到底能不能成事儿，这个要看缘分。小魏既然有这个心思，就让他自己弄，我们劝多了，反而会惹人讨厌。老孔是老江湖，为人处世都有着自己的一套理论，我虽然感觉不对劲，但想了想，也没有再做声。

刘老三布阵的时候，表情极为严肃，然而我瞧他步踏斗罡，左右腾挪，除了步伐凝重几分之外，看着似乎并没有太多的煞场牵扯。

然而就是这区区的物品摆放，或桃木、或碳块，或石块堆积，简简单单，几乎没有什么出彩的地方，但是当我们走到远处，回头一望的时候，却瞧见整个水库波光荡漾，充满了勃勃生机。这发现让我对这个留着几撇胡须的算命先生产生了一种强烈的敬意，太神奇了，通过谋算，以及一些东西的摆放，便将整个空间的生气给提升了几倍，这活计简直就是绝了。

然而面对着我们的夸赞，这个算命先生却叹了一口气，沉默半晌之后，这才说道：“我这风水局，只不过是治标不治本而已。”

事情解决了，大伙儿本来十分开心，然而他这话儿一下子又将大伙儿的心思给提得高高，忙问怎么回事。

刘老三倒也不隐瞒，而是叹气说道：“我今天找了十三个结穴，发现有八个被人在很久以前动过手脚，这样就是说，有人故意而为之。后来我站在山顶掐算了一下，才晓得此处之所以阴气这么重，之所以会孕育诞生出这么大的一条鲶鱼，这都绝非偶然，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这水库底下，某一个地方，应该是有一个万人坑，可能是抗战时留下来

的，无数的死尸铺垫，方才会有这么浓的煞气产生，而这些死人被水压在了地下，怨愤不休，这才有了后面的一切……”

说完这些，他总结道：“我布的这‘炎上太运走马局’，只能镇一时，真正治本之法，便是将那水库放干，将下面掩埋的死尸给弄出来，找地方安葬妥当，这才算了结。然而这事儿，只怕是遥遥无期了……”

狗日的日本人！

所有的金陵人，提起日本人几十年前在这片土地上面造下的孽，就是牙齿痒痒。算命先生讲的这法子实在是耗时耗力，上面根本就不会批准，所以也没有办法，至于到底是何人，在那结穴上面动了手脚，助纣为虐，这事儿倒是可以好好查一下，当年是谁在这儿倡导建的水库，中间的各个环节，又是谁在推波助澜，不过这是后续的事情，我们此行前来，大概齐也算是结案了，申重便开始跟那算命先生讲起了别的事情来。

这人有本事，那是真本事，一点儿都不带虚的，而我们部门刚刚恢复不久，求才若渴，便希望他能够跟着我们一起回去，见一下我们的领导。

为国谋才，申重当仁不让，然而人家却未必认可我们这套牌子，当得知了申重的招揽之意，刘老三想也不想就断然拒绝了，说自己只不过是一个江湖浪荡客，受不了那整日忙忙碌碌的日子。他将黄养神的尸体烧了，骨灰一半留在山上，一半自个儿留着，然后带着自己的收获离开了。

临走之前，他告诉我们，说他怀疑这件事情，并非这么简单，为了给黄养神的家里面一个交代，他这些天应该不会离开金陵，所以如果有缘，我们来日再见。

刘老三离开之后，我们这边也没有再留下来的理由了，后续的事情自有刘公安他们在这儿处理，所以申重在跟局里面汇报完毕之后，次日也开车离开。

车行路上，回望瓦浪山、以及山脚下的孟家村，这是我一战名扬的地方，我以为这地方我以后可能再也不会来了，忍不住多看了几眼。

回到局里，申重单独跟我们行动处的处长做了汇报，接着当天中午，我就被全局通报表扬了，分局局长李浩然还单独将我给叫到了办公室去，跟我面谈了五分钟。说到这李局长，他还真的跟申重这些人不一样，是个已入门中的修行者，听说还是龙虎山一脉，手段斐然，要不

然也镇不住这么一个单位，不过他很忙，我来单位好几个月了，都没有见过他几面，一时间也有些忐忑，好在他也只是表一个态度而已，没说什么，便让我离开了。

人逢喜事精神爽，我们单位虽然挂靠宗教局，但其实是一个独立的部门，福利也高，通报表扬之后，人事科的欧阳便来到我们办公室，乐呵呵地给了我们几个参与办案的人员每人一个信封，说是我们这一次给单位大大地挣了一次面子，这是李局特批的奖金，用来奖励有重大突出贡献的办案人员，让我们收着。

交代完公事，欧阳笑嘻嘻地让我们二科请客，我们几个摸了摸这信封的厚度，就我的最多，于是我便说由我来做东，请大家伙儿去下馆子。

这事儿有人赞同、也有人反对，毕竟我刚刚入职也没多久，手上并不宽裕，不过我却还是坚持了，跟着麻衣老头混了那么久，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与人为善，平日倒不觉得，到了真正关键的时候，说不定能够救自己一命，特别是我们这样一个性质的部门。

约定好了下班去附近的饺子馆吃饭，申重就让我下午不用上班了，去医院看看胳膊，毕竟那么大一口子呢。

我们二科的科长带着两位同事还蹲在余扬，科里面都由申重做主，这点儿小伤，对我并不妨碍，不过离开了这几天，我一直没机会跟小妮一家人解释缺席的事儿，也不知道满世界乱窜的胖妞过得怎么样，于是也没有拒绝，匆匆赶回了宿舍。

罗大扁去了省钢厂之后，就搬离了这里，回到家，我没有瞧见胖妞，问了一下宿舍守门的大爷，他告诉我，我家猴儿早上还在呢，那小东西找到了一个好去处，那就是隔壁不远的机关幼儿园，凭着自己天生的亲和力，跟小屁股蛋儿们混得熟得很，连幼儿园的老师也特别喜欢它，整天混吃混喝，我一年不回来，它都饿不死。

完了之后，我给一枝花单位挂了一个电话，把那天爽约的事情讲清楚了，她很挂牵我，让我没事了，就去家里玩儿。

当天晚上，我请二科的所有人，以及人事科的欧阳和另外一个办事员吴恬雪一起吃了一顿饭，菜不多，但大肉饺子和山西老陈醋都管够，还有火辣辣的二锅头，吃得大家直呼过瘾，言谈之间也热切起来，人事科的小吴说要给我介绍对象，旁边的欧阳脸红红，而申重则拦着，他很紧张，说二蛋可是我们二科的宝贝，他还小，，可不要拉他下水哦。

气氛很热闹，就连一直存心跟我竞争的小魏都过来拉着我，要敬我酒。

这顿饭喝得很晚，大家各自离去之后，我掏出两个铁皮饭盒来，让人又弄了两份饺子，然后借了小魏的自行车，朝着江边行去。

罗大扁总跟我抱怨在省钢厂锅炉房里面做事辛苦，工资少，吃得也差，这次同事聚会叫他不合适，不过我白天让一枝花转告他，让他晚上在江边等我，我弄点好吃的给他送去。有车，我很快到了江边，找到了这小子，果然，又黑又瘦，只有那一对眼睛贼亮，瞧见我手上提着的不锈钢饭盒，他冲过来，一打开，香气四溢的大肉馅饺子，乐了，抓一个就往嘴里塞，嚼着那肉馅，好吃得眼泪都要下来了。

我们两个是一起穿着开裆裤、玩尿泥长大的伙伴，坐在江堤边看着对岸，一边吃，一边聊着天，倒也开心自在。

然而就在这时，从我们身后竟然走了一个人过来，瞧见罗大扁饭盒里面的饺子，眼睛就发亮了，嘿嘿笑道：“这位小同志，没想到我们又见面了，这是缘分啊；嘿嘿，那啥，老夫也还没吃饭呢，不介意的话，我们搭个伙？”

第十一章 摸骨算命言改名

罗大扁正一边吃饺子，一边跟我讲起他在省钢锅炉房里面，被那个锅炉师傅欺负的事情，说着说着，委屈劲儿就上来了，泪水朦胧，却不想到旁边突然伸出一只手，三指一捻，一个饺子就不翼而飞了，这速度，简直就是训练有素的贼祖宗啊。

罗大扁顾不得讲那个欺负他的锅炉师傅了，赶忙护住自己的饭盒，结果旁边的另外一盒饺子，直接给人抽走了。

罗大扁暴跳如雷，伸手就过去抢，作为麻栗山第一猎户的儿子，他的身手倒也敏捷，然而却没有那人利落，三两下，便闪开了他的手，在远处一站，将那盒盖儿打开来，瞧见满满一盒饺子，深深吸了一口香气，贱兮兮地笑，满足地说道：“我就知道今天晚上有好吃的，幸亏没有填饱肚子。”

罗大扁还待上前纠缠，我一把拉住了他的胳膊：“大扁，别闹了，这是我一位朋友，他闹着玩儿的呢。”

听到我这话儿，罗大扁才停下了来，不过瞧见那满满一盒饺子，心不甘情不愿。这中途杀出、来抢饭盒的人，正是昨天刚刚分别的算命先生刘老三，他一身的本事，却是个怪人，年纪不大，自称老夫，申重的盛情相邀，却弃如敝履，反而是屁颠屁颠儿地跑过来，抢罗大扁这一盒饺子，实在是一个有趣的人，我站起来，朝着他挥手招呼道：“刘先生，没想到你也来金陵了。”

刘老三永远都是处于饥饿状态，三口两口，半盒饺子都进了嘴巴里，噎得够呛，这才跟我说道：“嗝，别叫先生啊，搞得怪难听的，你以后就叫我刘老三，我呢，也叫你……咦，对了，你叫陈二蛋对吧，论辈分，你倒是比我大一点儿。”

似乎怕我们反悔，刘老三把饭盒里面的饺子全部都给吃完了，这才还给我们，一边打着饱嗝，一边说道：“我都说了，瓦浪山那儿的的事情，还没有完，事情复杂着呢，我最近会在金陵这带混口饭吃，到时候也查一查，应该是集云社的那伙人搞的，这帮龟儿子，潜匿这么久，死灰复燃了，实在是讨厌得很呢。”

我愣了一下，问他什么是集云社？

刘老三这才反应过来，晓得自己说了不该说的话儿，立刻顾左右而言他，我瞧见他不愿意提起，也没有再追问，而是谈起他为何如此

落魄，还跑过来抢我哥们的饭吃，说到这儿，刘老三一脸愤怒，大骂道：“还不是于墨啥那个老抠门儿？仗着自己有把子手艺，就漫天要价，老子倾家荡产，才求得他帮忙做了那鱼骨剑和鱼皮软甲，靠，几十年的交情了，一个大子都不肯少，他以为他是李道子么？”

刘老三发了一通牢骚，瞧见我一脸茫然，晓得这是鸡同鸭讲，摆摆手不谈，又看到旁边的罗大扁眼睛直勾勾地看着那吃得空空如也的饭盒，搓着手笑道：“小兄弟，不好意思哈，把你的夜宵都给吃完了。我刘老三出来混，从来不欠人情，这样吧，我给你俩算一回命，也算是值当了饭钱了，你们看怎样？”

罗大扁大概是不信这个疯疯癫癫的家伙有多大本事，白了他一眼，没理睬；而我呢，当初曾经被李道子和杨二丑摸过骨算过命，晓得自己不多不少，命有十八劫，苦得跟黄连水一样，那会儿的我已经晓得了李道子到底有多牛逼，所以就没有必要让这个江湖算命的再来一遭了，于是也没有啥兴趣。

刘老三本来优越感满满，就等着我们期待的眼神呢，结果这话儿一说出口，我们两人没有搭理他，立刻满满的挫败感涌上心头，愤愤不平地说道：“嘿哟，我说你们两个傻孩子，脑袋进水了吧？我铁嘴神算刘出自麻衣世家，搁东北三省，那可是响当当的人物，平日里，别人千求万求也求不来的机会，摆在面前，你们两个竟然都不搭理？真的是把黄金当牛粪了……”

我瞧见刘老三满腔抱负，无法施展，于是劝罗大扁，让他勉为其难，就给这人算一算吧，权当做是逗个闷子。

罗大扁无所谓，便由着他弄，而这刘老三摩拳擦掌，准备大展身手，免得让我们两个小屁孩给小瞧了，问了罗大扁的八字之后，又看了手相，闭目掐算一番，然后突然问道：“你母亲很早就不在，平日里跟这父亲一起过活，手上杀气很重，看来是玩过凶器，少年离家，今年莫非还没有成年？”

一般算命的人，云山雾罩地瞎扯，怎么玄乎怎么掰，然而刘老三一上来，字字到位，本来没怎么当真的罗大扁，不由得直起了身子来，点了点头，说是啊，你怎么知道的呢？

刘老三得意洋洋，说天下之间，熙熙攘攘，命运之线密密麻麻，却并非不能开解的，我等相学，上演天机，下推地势，区区人物，不过小技而已——你现在的一切，都在脸和手上写着呢。我还晓得你父亲杀气太重，他自己阳气足，不受影响，可怜你母亲体虚阴弱，没躲过

那杀气缠集。不过每个人的命格不同，你若是想问以后，则需摸骨了，要不要来？

罗大扁被唬得一愣一愣的，任他施为，结果刘老三也是来了兴致，一双刚吃完饺子、油乎乎的手，随便擦了擦，便朝着罗大扁的身上摸去。

摸骨算命，这讲究的就是一个细致，全身二百零六块骨头，那得摸上一大半，罗大扁没经历过这个，给刘老三这般或轻柔或粗鲁地摸着，一身鸡皮疙瘩便起了来，脸也红了，气也粗了，十二分的不自在，结果到了后来，刘老三往下面开始摸的时候，自己也吓了一跳，眼睛都瞪得滚圆。

不过在片刻之后，他似乎发现了什么，整个人却突然变得极为严肃起来。

这摸骨，整整一刻钟方才结束，两人都是一身的汗，罗大扁还好，他只不过是适应而已，而刘老三却仿佛在这江水里游了几个回合一般，大汗淋漓，脸色苍白，我瞧出了不对劲，问他怎么了。

足足沉默了好一会儿，刘老三这才说道：“亏了，亏了，这笔买卖真的做亏了，一盒饺子，弄得我差一点儿就脑袋爆掉——罗大扁，虚的呢，我也不跟你多讲，老实跟你说，你命不好，近日必有大劫，度过则生，不过则死，就这般简单，至于安然渡过，这里有讲究，名乃命根，你这名字虽然应景，但是却不上台面，需要改，如何改，须记两句，‘贤于己者、颠乾倒坤’，而这也只是起始，真的要过，你需要遇到贵人，那人在东南，卧虎藏龙之地……”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刘老三突然喉口一甜，一口鲜血就喷了出来，他脸色剧变，站起身来，招呼也不打，竟然扛着自己吃饭的家伙什儿，仓惶逃开。

罗大扁有些莫名其妙，指着刘老三的背影说道：“二蛋，这人神经病吧，莫名其妙的？”

我知道这个算命先生并非凡人，瞧见他这么狼狈地逃离，心中也有些戚戚然，拉着他的手，说大扁，他的话，你还真的要往心里去，名字看看能改就改了吧，我自己也想改名呢，二蛋、大扁，别人听到都想笑，你也是，好好想一想。另外这几天，你自己小心点，别出了事儿……

罗大扁蛮不在乎地摆了摆手，遗憾地舔了舔嘴角，说：“好吃不过饺子，这味道真不错，可惜还没吃够呢，就都给那混蛋吃完了……”

朋友之间的相聚匆匆，完了我又开始了悠闲的办公室生涯，彼此都没有怎么把那刘老三的话儿放在心头，因为毕竟这事儿对于普通人来说实在是太遥远了，然而现实却仿佛在嘲笑着什么，还没有一个星期，我在办公室接到一个电话，是一枝花打来的，她问我，罗大扁到底怎么回事，都旷工三天了，人也没有露一面，现在他们厂后勤的负责人找她要人呢，让她到底怎么说啊？

第十二章 省钢风云变幻

罗大扁的失踪让我十分吃惊，我们两个都是从麻栗山一起出来的，两个热血少年曾经共言要一块儿闯世界，结果现在他竟然就这么消失不见了，实在是让人不知道如何是好。

一枝花只以为罗大扁是在锅炉房师傅那儿受了委屈，想不通，就跑回了我那儿去，还打算让我劝他回来上工呢，毕竟像他现在这样，年纪未到，能够谋到一份活计做，已经是十分不易了，如果见异思迁，下一次未必还会有人乐意收留。她为了罗大扁进省钢的事情，也是托了好些关系，不想留下坏印象，然而当我告诉她，罗大扁也没有来我这儿，她立刻也跟我一样，着急起来。

一枝花虽然来了城里头，但是善良的心思却并没有太多的变化，到底还是关心罗大扁的，倒也没有了责怪那孩子的心思，这是问我晓不晓得他到底去哪儿了？

我虽然不知道罗大扁到底去了哪儿，但是却不由得想起了那日夜里，在江边的时候，刘老三给罗大扁摸骨算命，说大扁命中该有一劫，过之如鱼得水，不过则灰飞烟灭。这事儿当时看着有些唐突，然而现在想起来，刘老三说的只怕是真得不能再真了呢。

一言成讖。

只可惜当时刘老三就说出了改名一事，后面遇到的那贵人，说了半截，就慌里慌张地跑掉了，到底是怎么回事，恐怕只有找到他，方才能够晓得。

出了这事儿，我也坐不住了，看着办公室里也没有啥大事儿，便跟申重如实说了，我进入二科这几个月了，彼此都已熟识，他们都知道我养了一个乖巧可爱的小猴儿，也知道我有一个关系极为要好的同乡，所以在得知此事之后，申重倒也没有为难我，而是告诉我，让我先别急，只管去找，他这里跟当地的派出所也熟，到时候也会帮忙问一下的。

有了申重的理解和支持，我便光明正大地离开单位，先是回家，找门卫大爷打听了一下罗大扁有没有过来找我，在得到一个否定的答案之后，我在机关幼儿园找到了胖妞，然后带着它，前往省钢查探消息。

单位到省钢有一段距离，等我到的时候，跟我约好的一枝花早

已在门口等待，得知消息的她心急如焚，也是待不住了，便陪着我，前往罗大扁的宿舍去盘查。

罗大扁的宿舍在青工区，一排又低又矮、污水横流的平房，因为上班，所以没有人在，一枝花找到宿管员要了钥匙，然后带着我们找到了罗大扁的房间，一走进去，一股浓烈的汗味和臭脚丫子味儿，就涌进我的鼻子里——这是一个十二人的大通铺，床上的被褥乱七八糟，宿管员将罗大扁的床铺指给我们看。

我又盘问了两句，发现不多，但是可以看得出来，罗大扁并非是有意识离开的。

好端端的人，突然一下就不见了踪影，这话儿说起来，实在是有些蹊跷，我询问了一下宿管员罗大扁在这儿的生活状况，那老头儿告诉我，说这孩子个性比较生僻，不怎么爱跟人说话，平日里呢，在宿舍里总是喜欢发呆，跟同宿舍的人，相处得也不是很好，有时候还会有争执。

我看向了一枝花，她明白我的意思，点了点头，对我说道：“小罗他也许是在山里面待惯了，年纪又小，受不得拘束，朋友又少，后勤那边跟我说过几句，意思是想把他给退回去，我这边都压着呢，说再给他一点机会……”

罗大扁宿舍前面有一棵老槐树，一枝花跟我说的时候，我蹲在那树荫下，胖妞蹲在我的旁边，我们两个，眯着眼睛，盯着他住了几个月的那个狗窝。

我心中有些迷茫了，不知道将罗大扁带出大山来，到底是对是错。

外面的世界是很大，然而对于罗大扁来说，却显得十分残酷，虽然他找到了一份工作，但是年纪并不算大的他，整日里在锅炉房里面给热烘烘的炉子里面铲煤，这样的活计，日复一日，让他感到无比的迷茫——当初我们一起出来，想要征服全世界，然而此刻，却在方寸之间，被生活的重担给压得气都喘不过来。

罗大扁一天的活动范围，甚至就只有宿舍、食堂和锅炉房这儿。

我十分自责，难道罗大扁的归宿就是麻栗山，而不是这个充满了人流和机遇的大城市么？

难道是我错了么？

短暂的停留之后，我又去了罗大扁工作的地方，后勤处锅炉房。省钢是一个几万人的大型国有企业，光其中的一处锅炉房里就有十几号人，按理说来这里办事，必须要保卫处的同意，不过一枝花工会的身份到底还是好使，就带着进了来，我找罗大扁几个工友问了一下，他离开之前，到底有没有什么异常，大家都摇头，说没有，而当我找到罗大扁的师傅，一个驼背老头的时候，那人却不愿意见我。

旁人告诉我，说王驼子平日里很照顾大扁的，现在大扁悄无声息地就离开了，他最受伤。

我在二科这些天来也不是混日子的，经过了一番细致入微的盘问，我大概了解到罗大扁是在三天前上班的途中不见的，因为他之前曾经表达过想要离职不干的想法，还请过两回病假，所以一开始单位都还没在意，到了这第三天，方才想起通知一下一枝花这中介人。事情很简单，没有人关心一个刚来不久、人际关系又不好的临时工，我和一枝花商量了一番，双方都去罗大扁有可能出现的地方找一下，如果再不行，那就报案吧。

那一天我都在寻找罗大扁，胖妞的鼻子挺灵，也帮着四处寻找，然而金陵这么大，想要找到这么一个人，凭我们的力量，实在是没有办法。

到了下午，我才想起了借助我们单位的力量，毕竟罗大扁是跟着我出来的，他若是平白无故地失踪了，我实在是没办法给撵山狗一个交代。

然而我打电话回单位的时候，科室里却半天都没有人接，这情况有些奇了，我有心托申重帮忙，便急急赶回单位，来到二科办公室，发现除了向荣大姐之外，其余的人都不见了。瞧见我匆匆赶回来，向荣大姐招呼我道：“二蛋，你回来了？”我点头，问申重他们人呢？向荣大姐告诉我：“刚才局里面来了任务，说省钢那边出了事儿，吴副局长亲自带队，奔省钢去了，在家的，老申、老孔和小鲁他们都跟着去了。哦，对了，吴副局长还特意问起了你，你不在，为这事儿老申还挨了批评呢。”

什么？省钢那边出问题了，这跟罗大扁的失踪有没有关系？

听到这个消息，我没有多做犹豫，问清楚了向荣大姐老申他们的具体的去处，然后借了一辆自行车，又朝着省钢那儿折回去。

路上的时候，我一直都在想两个问题，一是省钢出事，跟罗大扁到底有没有关系？第二，那就是如果找不到罗大扁，我估计就只能去

找刘老三了，他那儿，应该会有一些消息才对。

只是，那个死算命的，到底在哪儿呢？

这来回折腾，等我赶到省钢的时候已经是夜幕时分，我在厂门卫室那儿说了一下，他们打了一个电话，没一会儿，就看到小鲁在两名保卫处人员的陪伴下走了过来，瞧见我，小鲁一脸的不高兴：“二蛋，你怎么这会儿才来呢？你没在，吴副局长都发了两回脾气了……”

他念念叨叨，而旁边两人则是没见过还有人办案还带着一个小猴子的，好奇地看着我肩膀上的胖妞。

我没有跟小鲁多说什么，忙问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小鲁告诉我，说炼钢二车间两天前发生了事故，一炉钢从模具里面泄露出来了，接着模具炸裂，造成了三死五伤的重大生产事故，随后调查小组进行盘查取证的时候，竟然发现凝结的炉水中多了第四具尸体，原本简单的事故就变得复杂起来。这情况本来就有些扑朔迷离，然而更奇怪的是当天晚上，这事故现场竟然有人听到了有人唱歌，幽幽怨怨，吓人得紧，看守的人都吓尿了，于是层层上报，最后落到了我们局里面来。

因为这事情实在是太重大了，所以吴副局长亲自带队，将行动一科和二科所有的留守人员都拉上，全部都来到了省钢进行调查，这才使得请假开了小差的我撞上了枪口来。

不过此时此刻，吴副局长的怒火并不是我所在意的，听到小鲁的描述，我心头一紧，两天前发生的事故，现场莫名其妙多了一具尸体，而罗大彪三天前又神秘失踪，这里面难道有什么联系不成？

这般一想，我恨不得赶紧赶到那炼钢二车间的现场去，然而小鲁带着我匆匆赶过去的时候，前面突然走来一行人，我心神紊乱，一开始还没有怎么留意，然而当头那人却一把叫住了我：“嘿，你，站住！”

我抬头一看，却瞧见喊我的人，正是我们单位的吴副局长，而他旁边，还陪着一科科长罗小涛以及申重几人，另外还有几个省钢保卫处的领导，都往这儿瞧来。我心中焦急，不过还是鞠躬问好，然而那老家伙脸色一冷，竟然指着我的喝骂道：“上班时间，人影无踪，这样的人要来何用？你别来了，回去写份检讨，要深刻，要警醒，合格了，再回来！”

第十三章 临时抓丁遇险

虽然我知道吴副局长一直对我有成见，也晓得他跟前任戴校长之间的龃龉颇深，但是我万万没有想到，我一路狂奔而来，却直接给他叫停，不准参与此案，并且责令我回家反省。

被他这一通喝骂，我愣在了当场，脸一瞬间就红了，感觉心头有一团烈火，将我的血液都烧得沸腾。

少年人气盛，而我这个从大山里面走出来的土包子更是藏着一团火，当初在巫山后备培训学校，疤脸贱男春辱我，愣是被我生生追出十里地，那凶悍震撼了整个山里头，这档案被戴校长给我亲自销了，吴副局长也许不晓得，不过当时我的确是有一种想要从他身上咬下一块肉的冲动。

还好在这个时候，申重上前来打圆场：“嘿嘿，吴局长，这孩儿有个朋友失踪了，也是这个厂子的，我让他先过来调查，倒也不是开小差……”

吴副局长瞥了一眼赔笑的申重，哼了一声，然后跟着保卫处的领导朝着远处走去，旁人都离散开了，一科罗小涛和他手下的几个兄弟幸灾乐祸地打量了我一样，扬长而去。

这时老孔才从旁边走了过来，揽着我的腰，发现我全身绷得僵直，拳头攥得紧紧，于是宽慰我道：“二蛋，你别生气了，这儿的有些事情有点复杂，吴副局长也是有些控制不住情绪，你别介意。”我想起了罗大扁的事情，这才收敛了怒气，问老孔现在的情况怎么样，老孔把刚才小鲁的话儿又跟我说了一遍，然后讲道：“目前毫无头绪，然后吴副局长说留下来，等到晚上的时候，我们在看看。”

我问老孔那几具尸首在哪儿，我想要去看看。

老孔有些奇怪，问我为啥要看这个？那些死者因为被高达几千度的钢水浸泡，完全就看不到人形了，所以在保卫处拍照存档、并且征得家属同意之后，就直接给火化了。我当时就沉下了脸来，看着老孔，说：“老孔，你没觉得程序不对么？”

老孔四处望了一下，然后压低声音对我说道：“我晓得你的意思，这事儿是透着一股邪门，大家都了解。不过有的东西，根本没办法去追究——省钢是副省级国企，养着好几万口子人，他们有自己的学校、银行和邮局，保卫处的权力也大得很，土霸王一样，根本没办法

管。”我急了，说那现场死的不只是三个人，还有一个呢，那个莫名其妙出现的死者，到现在都还没有查清楚，他们倒也真敢直接毁尸灭迹啊？

老孔耸了耸肩膀，表示没有办法，我心里面憋着一肚子的邪火，感觉憋屈死了，他大概是看出什么来了，问我到底咋回事儿？

我把罗大扁失踪之事，和此次省钢钢水泄露事故联系到一起，老孔也有些紧张起来，他见过罗大扁的，明白我和大扁之间的感情，而旁边的小鲁则插嘴说道：“现场的照片，在一科的手上，一会儿叫申哥去要一下，让你认一下，免得你这么担忧。”

得了小董的提醒，我赶忙想着去找申重，结果老孔一把拉住了我，告诉我省钢的领导请吴副局长他们吃饭，这会儿可能正吃着呢，你急也急不得一时；再说了，吴副局长最重权威，他刚才叫你回去写检讨，结果你又出现在他面前，要万一较起真来，得不偿失，还不如让小鲁去跑一趟腿，你跟我先去现场看一下吧。

老孔说得我没办法反驳，于是求了小鲁帮忙去和一科沟通一下，而后便跟着老孔来到了出事的炼钢二车间。

钢厂属于重工业，分为很多车间，光常化炉、外部机械化炉、车底炉、淬火炉、回火炉这些高炉都让人目不暇接，高高的烟囱、粗大的管道以及灯火通明的宽敞厂房，这些曾经是我和罗大扁最为羡慕的一切，然而此刻，在夜幕的衬托下，所有一切的重工业都变得是那么的恐怖和黑暗，让人感觉呼吸不过来。

到了出事的二车间，发现事故现场刚刚收拾妥当，不过别的车间灯火辉煌，工人都在等着上夜班，而这里则一片寂静，除了几个出入口和大厅有灯光照明之外，别的地方，都是一片昏暗。

省钢保卫处安排了三个人守在这儿，跟老孔也算是熟悉，见我们进来，打了招呼，然后转到了里面的调度室去了，我看了一下这偌大的车间，但见到到处都是楼梯和巨大的产线，地下积得有厚厚一层钢渣，可以想象得到，在事故之前，这里热火朝天的生产场面。

老孔瞧我四处张望，在旁边跟我解释道：“今天吴副局长带人勘查一天了，初步判断有人在压模里面动了手脚，那多出来的一具尸体，就是被塞进了那儿去的。至于凶手为何这么做，有两种可能，其一，无外乎就是想要毁尸灭迹，第二，有可能是要炼一炉血钢。”

“血钢？”我瞪大了眼睛，止不住心中的惊讶问道，而老孔则点了点头，说：“对，若是如此，那事情可能就变得有些复杂了。”

我明白老孔的担心，在冶金技术如此发达的现在，血钢这东西是很少有人能够听闻的，但是搁在古时候，用生命来填入铁炉之中，使得铸就的兵器天生就有一股煞气，这法子并不新鲜，有的铸剑师甚至直接在剑即将成型的时候，跳入火炉，成就凶兵，这行为虽然没有什么科学根据，但是古往今来，却成就了许多名剑。人与器之间，是有很多方法可以联系在一起来的，血钢则是一种神秘的邪法，为的就是达到孕育某种凶灵的目的。

如果真的是这样，那么我们此番，恐怕又有许多麻烦了。

这炼钢二车间占地极广，我在老孔的带领下，大致地瞧了一圈儿，这时小鲁赶了过来，他用网兜拎着三个铝皮饭盒，瞧见我们，愤愤不平地嚷道：“真操蛋啊，那些家伙吃香喝辣，就给我们弄了点馒头咸菜，真的是很过分呢。”

小鲁走到我们面前来，将手上的盒饭递给了老孔，而我则挡开，着急地问道：“现场的照片，讨到了么？”

小鲁见我这般着急，也没有开玩笑，直接从兜里面掏了两张照片来，嘴上还不满地埋怨道：“你是不知道，一科的黄歧有多讨厌，我求了他半天，连申哥都帮忙讲了话，这才心不甘情不愿地给了我两张，你拿去看吧，一会儿我还要还给他们呢。”

一科二科，前者负责县区，自谓精兵强将，一直都看不起二科，而二科负责周边镇子和乡村，总是动不动就出差去乡下，心中也有怨气，所以两个科室关系向来不睦，小鲁受气也属正常，而我则迫不及待地抢过他手中的照片，接着昏暗的灯光查看，发现两张照片，一张是四个人一起的，另一张则是那具神秘的尸体。

不过这些死者都被钢水包裹，剧烈的高温在瞬间将人体里的水分给气化了，留下来的只有一具焦黑的尸体，还是缩水了的，看不出个所以然来。

然而从这身形上面来看，娇小瘦弱，看着跟还没有发育完全的罗大扁，真有那么几分相似。

老孔瞧见我脸都变黑了，便过来揽住我的肩膀，劝道：“二蛋，你别着急，人呢，都已经这样了，真是看不出什么来的，到底怎么回事呢，还是需要调查的。今天你既然来了，就跟着我们二科一起值班，吴副局长这人脾气虽臭，但是本事不错，相信用不了几天，就水落石出了。”他劝着我，然后把饭盒打开，招呼我吃饭。

小鲁打的饭菜，每人两个大馒头，一点儿咸菜，还有半碗苞谷

粥，平日里倒也不错，不过我却没有胃口，心中阴郁得很。

吴副局长他们有省钢相关领导的招待，吃吃喝喝，一直到了晚上八点多，才有一科的人过来交接，他们会在这里守到凌晨一点，然后由我们二科接班，这事儿本来只用一个科室就够了，人多了反而指挥不畅，不过最近好多人出差，我们二科是被临时抓了丁。

跟一科的人交接完毕之后，自然有人安排我们到厂招待所先行歇下，我心事重重，没有怎么睡，到了凌晨的时候，申重过来叫人，于是我、老孔和小鲁便深一脚浅一脚地赶到了二车间，与我们一起的，还有省钢保卫处的三位同志。

事情到没什么事情，不过申重去跟一科的罗小涛交接，回来的时候脸都黑了，瞧着交接完的这些人扬长而去，申重朝地上呸了一口，说小人得志。

分局长李浩然不怎么管事，局里面一般都有吴副局长主持事务，一科傍上吴副局长，春风得意，倒也没有什么好说的，所谓值班守夜，其实就是七个人留在调度室，灯点亮，然后聊天说话，开始熬着。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不知不觉就到了下半夜，保卫处的几个人都有些熬不住了，小鲁也昏昏欲睡，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不知道怎么回事，调度室的电灯陡然变亮了之后，又熄灭了，接着整个车间陷入了一片黑暗之中。

那一刹那，每个人的呼吸都变得粗重了几分……

第十四章 天黑请闭上眼

习惯了光明，眼前的世界骤然变成了黑暗，而且还是毫无预兆地发生，所有还清醒的人都一下跳了起来，几个打瞌睡的人也慌慌忙忙地站起来，问到底怎么回事？

慌乱还未结束，那灯又亮了起来，白炽灯里面的灯丝忽明忽暗，这让我们的脸上显得阴晴不定，看着十分纠结。

瞧见这状况，保卫处领头的那位同志姓马，揉了揉一堆眼屎的眼眶，一脸不爽，悻悻骂道：“电路又不稳定了，那帮电工，连照明电路都搞不定，真的是吃屎长大的。”旁边两人附和这骂了两句，马同志站起身来，去拿桌子上的电话，摇号，转接，一阵忙乎，结果愣是没接通，他脾气也不好，又骂骂咧咧说了好几句，然后跟我们商量道：“几位同志，你们看这等，一直都这么闪烁，也不是一回事儿，不如我带个兄弟去找个电工过来看一下？”

虽说省钢保卫处的工作人员是在配合我们行动，不过到底不是自己手下，申重也没有什么可说的，让他们自便，那马同志朝着旁边一个憨憨的小伙喊道：“牛得志，你跟我走，去把管这个车间的电工师傅喊来。”

两人匆匆离开，我们站在调度室看着他们的背影消失在车间门口，回过头来，瞧见这车间大半的灯都熄了，就剩三两盏，一闪一闪的，越看越感觉有些不对劲。

沉默了一会儿后，申重带着我们在车间又巡了一圈，并发现没有什么异常，于是折转回了调度室来，这回大家都没有什么睡意了，左右也是闲着无事，申重领着我来到门口，瞧了一眼我肩膀上的胖妞，低声问道：“二蛋，以前呢，我们不熟，我也不好问，不过现在看见吴副局长实在是不待见你，所以我就想问你一件事儿，你跟戴老局长，到底是个什么关系？”

申重突然跟我提起这件事儿来，让我有些不知所措，转念一想，县官不如现管，怕是今天他也挨了吴副局长的批评，所以才会来找我谈心。

我跟戴校长之间，除了那一笔交易之外，倒也没有什么可以隐瞒的，于是将事情一一说明，申重沉吟一番，疑惑地问我：“二蛋，你没有隐瞒什么么？”我摇摇头，他则十分不解：“不对啊，你来了这么久，

也知道咱们这儿有多吃香了。按理说，巫山后备学校并不是一所级别特别高的地方，毕业生走出来，如果没背景，一般都是往云贵川送的，那儿条件艰苦，待遇也差，你和戴老局长若是没有什么紧密的关系，他为什么会费这么大的力气，把你送这儿来呢？”

申重疑惑归疑惑，不过他却是江湖老把式，察言观色的功夫也十分了得，倒不疑我在骗他，沉吟一番之后，跟我讲起了戴校长和吴副局长之间的恩怨来。

其实这事儿并不复杂，同一个单位的一把手和二把手，永远都很难有和睦的时候，而这冲突在戴校长离开这里，组织考察的时候并没有成人之美，而是讲了一些吴副局长的不利言论，达到了巅峰。最后的结果，是戴校长去巫山后备学校了，而上头大笔一挥，却把现任分局局长李浩然给弄了过来。

坐了一任又一任老二位置的吴副局长自然是怨气十足，这口恶气他撒不到有着龙虎山背景的李浩然身上，揉捏我却是手到擒来——如此看来，我倒是送上门来的受气包，不弄我弄谁呢？

听申重讲完这里面的缘由，我不由得苦笑，只叹自己倒霉，然而申重却摇头，说这还算好的，机关里面，其实最是复杂，像吴副局长这样表现在脸上的，发发火气，那都是小问题，倘若他要真心整你，悄不作声地背后使绊子，那你才叫冤屈呢。

好嘛，敢情我还得要感谢一下吴副局长对我的另眼相待啊。

前辈之言，重如泰山，都是血和泪凝结而成的经验，我和申重撅着屁股在门口的角落处聊着天，他拍了拍我的肩膀，赞扬道：“二蛋，之所以跟你说这么多呢，主要是看你娃做事勤奋，奋勇当先，为人也清楚明理，不像小鲁，总是自作聪明，都以为别人是傻瓜一样……”他压低声音说着话，这时调度室门口吱呀一响，小鲁和留在这儿的那个保卫处同志一起出来，跟申重招呼道：“申哥，浓茶喝多了，我们两个去解个手。”

这厕所在车间隔壁，申重扭头看了一下，朝着角落指了一下，说别出去了，人太散了不好找，出事儿了怎么办？你们两个人，随便找一个排水沟解决一下就行，免得麻烦。

那保安处的小张同志不同意，咕啷了一声，小鲁有些急，拉了他一把，催促道：“走了走了，尿到排水沟去，也没事的，这黑咕隆咚地朝外面跑，跌一跤也不是什么好事儿，对吧？”

他连哄带拉，带着小张跑到炉子后面的排水渠那儿走去，老孔

在调度室里待着怪孤单的，倚在门框上面，丢了一根烟给申重，又问我要不要，我摇头，他划了一根火柴，自个儿点上，深深吸了一口气，叹道：“不知道咱们张科长什么时候回来，唉，没人罩着，就当孙子，他们一科值前半夜，到点了就直接睡去了，留我们这几个倒霉蛋儿在这里拜菩萨，第二天都回不过神来。他娘的，想一想就冤屈……”

他在这儿自顾自地发着牢骚，然而刚刚说到“冤屈”二字，陡然之间，我们都跟感觉到空气中的温度，似乎就降了好几度，一股冷风不知道从哪儿升起，凉飕飕的，背脊骨都不由得挺立起来，一阵鸡皮疙瘩迅速爬上了来。

【呼……呼……我好冤……枉啊……】

【呼……呼……】

宁静的车间厂房里面，一道又一道形如便秘的声音，从半空中悠悠扬扬地洒落下来，阴森恐怖，雌雄莫辨，这声源似乎是在黑暗中，又仿佛就在耳朵边，让人毛骨悚然。它并非歌声，但是却能够将人心底里那种彻骨的寒冷，都给勾了起来，不过我们三个都是见过一些类似场面的，倒也不会被吓到，老孔脚步一转，风一样地冲回了房间里去，然后摸出了他的那个红铜罗盘，回到了我们的跟前来。

我们低头一看，在这忽明忽暗的灯光照耀下，罗盘天池中的指针，正在疯狂的摆动着。

红铜罗盘天池中的那根指针，经过特殊磁化处理，能够感受到轻微的负能量变化，而当它出现这般的状态时，说明满满的负能量就在我们身边萦绕。

看来，省钢反应这车间里面有鬼在唱歌，倒也不是妄言啊。

瞧见那罗盘磁针几乎就要甩飞出去，申重第一时间朝着空地大声警示道：“小鲁、小张，赶快回来。”这边喊完，他朝着我吩咐道：“二蛋，立刻接招待所，让吴副局长他们带着人赶紧过来，所有人！”

我接到吩咐，转身朝着调度室里面冲，伸手抓起电话来，拨动转盘，结果等了好一会儿，电话那头还是没有声音，我等得不耐烦了，朝着那边大声喊道：“快点给我接招待所……”结果在一阵沙沙的电子声之后，竟然传来了一道如怨如诉的哭声来：“我好冤……啊……”

听筒里面突然传来的声音，吓得我差一点儿将电话都给甩脱出去，等我回过神来时，发现那边又是盲音了。

“你妈，装神弄鬼的，想吓唬谁呢？”我冲着电话那头破口大

骂，挂了重打，根本就没有接通了，低头一看，顺着线路捋了一下，瞧见这电话线竟然不知道什么时候，给人剪断了。我心想不对，朝着门外喊道：“申头，这电话给人动了手脚。”我喊了两声，门口都还是没有回音，我下意识地抬头看去，根本就没有瞧见申重和老孔的身影。

房间里的灯依旧在闪烁着，这时的我终于感受到了一丝恐惧，将电话扔下，冲到了调度室的门口来，左右一望，四处空空如也，哪儿还看到什么人啊？

这偌大的车间，人多了还没有怎么觉得，而一旦陷入了一片死一样的寂静之中时，却让人怎么看都不自在，哪儿都蕴含着无边的恐怖来。我朝着空处大声地喊了几句话，无论是申重、老孔还是先前去解手的小鲁，都没有回应，我下意识地朝车间门口跑去，然而没有跑几步，那儿突然传来了一阵巨大的关门声。

轰——

车间的大铁门居然在这个时候突然关闭上了，那钢铁撞击的声音在空旷的车间中回荡不休，胖妞受了惊吓，一下就躲入了黑暗之中，不知所踪，我冲到了前面，使劲儿拉门环，结果一动也不能动，这时我终于晓得害怕了，眼神无意识地四处转动，想要找寻一个出口。

很快我就瞧见了旁边铁架楼梯之上，那儿有一个窗口，当下也是健步如飞，一下子就蹿上了二楼的平台处去，然而我刚刚一冲上来，便有一个白色的影子，也朝着我这儿撞来。

第十五章 肩上骑着个人

在那种压抑到了极致的环境之中，我的心本来就已经悬在了半空中，陡然瞧见这么一个白影子朝着我冲过来，满心戒备的我直接抬起了脚，朝着这白影子使劲儿踹去。

没想到那个白影子倒也是反应敏捷，往后退了一步，避开了我这一脚，瞧见我像疯狗一样猛扑而来，又往后蹬蹬蹬地连退了好几步，突然出声喊道：“二蛋，是我，我是鲁子颌啊！”那人叫得大声，我这才停下来，定睛一看，可不，这不就是刚才转到炉子后面去撒尿的小鲁么？

我当时还有些不敢相信，缓步走过去，一把抓住他的胳膊，手指抵在了他的手腕上，感受到那时缓时急的脉搏，这才疑惑稍解，凑上前去问道：“鲁哥，到底怎么回事，你刚才不是在钢炉后面么，怎么又跑到这儿来了？小张呢，还有申头和老孔呢，他们到哪儿去了？”

小鲁的脸色灰白，浑身都打着摆子呢，一双腿都有些站不稳了，听到我焦急问起，他凑到我的耳朵边，低声说道：“申头和老孔我不知道，但是那个小张，他妈的是头鬼啊……”

小鲁当时的表情诡异极了，怨恨、恐惧、兴奋以及莫名其妙的优越感糅合到了一起来，使得他整张脸都变得扭曲了，瞧见我愣住了神，他压低了嗓门，轻声说道：“你不知道吧，刚才陪我们在一起的那三个保卫处的家伙，他们根本就不是人，我先前还只是感觉有些奇怪，后来才回想起来，那三张脸，根本就是钢水泄露事故里面死去的工人，真的，一模一样——你能够想象得到么，打猎的给鸟啄瞎了眼，我们竟然和三个刚刚死去的鬼，待了半宿……”

小鲁的一双眼睛死死盯着我，脸上的肌肉一跳一跳的，我也觉得有些不对劲了，脑子里回想起刚才那三个保卫处的同志，虽然一开始好像是说了很多的话儿，但是现在竟然连他们的脸，一点儿都记不起来了。

我越用力想，就越想不起来，那三个人的脸容在此时回忆起来，仿佛都是一片朦胧，像蒙上了一层白布一样。

或许，他说的，也许是对的。

小鲁见我还在犹豫，反过来，一把抓住我的胳膊，喘着粗气说道：“你不相信么？你以为你眼睛看到的东西，就是真的么？我告诉你，

假的，我刚才跟那个家伙去后面尿尿，你知道我看到了什么吗？焦黑如炭的手，搭在了我的肩膀上面，雪白的牙齿就要咬到我的脖子上来……”

小鲁并没有解释自己是如何从高炉那儿跑到的这里，但是我却能够感受到他临近崩溃的情绪，于是喝念了一遍“净心神咒”，将拇指抵在了他的额头上面，几阵深呼吸之后，小鲁这才说道：“你知道，我是怎么晓得他们是鬼的么？”

我不知道小鲁受了什么刺激，不过还是点头说道：“晓得，孟家村的时候，你将那鲛鱼精的眼睛给留了下来，那玩意清净明目，能够增长夜视，相比对感应阴晦之物，也是有帮助的吧？”

我这边一说完，小鲁一把抱住我，整个人就嚎啕大哭起来：“二蛋，你是有真本事的人，我知道瞒不过你，也晓得吃了这东西，容易遭灾祸，但我只不过是想要变得更强大一点儿而已，免得被单位给淘汰了啊，我没有坏心思。二蛋，你救救我啊……”

小鲁突然的崩溃，让我有些莫名其妙，拉着他，询问道：“鲁哥，等等，你先别哭，到底怎么回事，你赶紧跟我讲，我好帮你想想办法。”

听到我的安慰，小鲁大概是想起了我在瓦浪山孟家村的表现，抬起了头来，小心翼翼地问我道：“二蛋，你帮我看看，我背上，是不是有一个人趴在上面？”

啊……背上？有人趴着么？

小鲁这话儿听得我毛骨悚然，这时我才发现平日里昂首挺胸的小鲁竟然是佝偻着身子，仿佛背上有很沉的玩意一般，他今天穿着蓝黑色的中山装，里面是的确良的白衬衫，我将他稍微推开了一点儿，仔细打量，这才发现他的背上几乎都潮湿了一片，手往肩膀上面一晃，一阵冰凉，好像寒冰旁边的气息，总比旁边低上好几度。

我受过了杨二丑的洗髓伐经，已经能够感应到炁场了，然而对于无形无色的阴灵之体，却是一点儿也把我不到，不过这并不影响我对于小鲁此时状况的判断，想必他现在，就是给那个小张骑在了脖子上面。

或许那家伙还在冲着我笑呢，只不过我根本看不到而已。

这是我才明白了小鲁为何一出现就变得这般的神经质，任谁脖子上面骑着一头鬼，脑子肯定也清醒不了。我没办法瞧见那鬼灵，也就无法施治，强忍着对那东西的厌恶之感，指着旁边不远的窗户对小鲁说

道：“鲁哥，你什么都别多想，没事的，我们一定会没事的。你想想，我们出了这里，去招待所找到吴副局长，什么都解决了。”

说完这些，我拖着他朝窗户那儿走去，然而走到跟前，才发现那窗户玻璃虽然破了，但是却用钢条稳稳焊住，人根本就出不去，我踢了两脚，反倒是将自己的脚跟弄得痛死，旁边的小鲁瞧见我努力无效，突然桀桀地怪笑了起来。

他笑得我毛骨悚然，忍不住推了他一把，责问道：“你干嘛啊，赶紧逃出去，我们还有生还的希望，要留在这里，迟早都要给吓死的！”

小鲁发觉我情绪里面的不满，然而他却仿佛看不见一样，神经质地指着这铁门铁窗，抖着脸说道：“这是一道鬼门关，进来了，就出不去了——我们都出不去了，不管是我，还是你，又或者是申哥和老孔，他们都逃不脱这命运的，我们要死在这里了……”

小鲁拖长了音调，尖锐得吓人，我瞧见他神经病一样，也懒得理他了，蹬蹬蹬，扶着梯子往下走，下到了地面来，他瞧见我跑开了，以为我要抛下他不管了，也赶紧儿跟上了我来，生怕我跑远去。

他刚才表现出自暴自弃的样子来，不过我一走开，又诚惶诚恐，看来受到的压力不小，我左右一看，整个车间空空荡荡的，灯光时暗时灭，申重和老孔也不知道跑哪儿去了，也没有了主意，瞧见小鲁屁颠屁颠地跑到我跟前来，咬了咬牙，问道：“鲁哥，我问你一件事情，你自己……能够瞧见自个儿肩膀上面的那东西么？”

我说得小心，本以为小鲁会发火，结果他泪水都流了出来，哭着说道：“从刚才尿尿开始，就一直骑在我身上了，我搁地上滚了三回了，都没有下来，你没瞧见么？它就骑在我的身上，看、看——它用那手撩我头发呢，我的妈呀，这手都黑成焦炭了啊！”

小鲁间歇性地抖着脑袋，整个人处于一种高度紧张状态，他正说着话呢，我的确有瞧见他的头发飘了起来。

无形之中，虚空之间，说不定有一张脸，正冲着我笑呢吧？

我心思一转，手往怀里一摸，当伸出来的时候，一道寒光划过，青衣老道传承给我的小宝剑被我以极快的方式，朝着小鲁的上空斩去，收回来的时候，我又问他：“现在呢，还在么？”

小鲁依旧还在哭，死命地点头，泪水潺潺。

看到他，我不由得想起了当年被爹娘送入五姑娘山去的我，当瞧见那面铜镜子里面的小水鬼儿，怕也是这般的恐惧。按理说，像我们

这样的单位，类似的事情应该并不少见，只是小鲁去年才分配过来，虽然所知泛泛，但毕竟还是没有遇见过什么事儿，难免慌了神。别说他，便是见过更厉害人物的我也是脚底发虚，朝着头顶喊了两声“胖妞”之后，没有回应，我一咬牙，下定决心说道：“鲁哥，鲛鱼精的眼睛有两颗，你都吃了么？”

小鲁摇头，从怀里掏出了一个布袋来，说道：“没有，我就吃了一颗——现在想起来，后悔死了，这东西坐我身上，而没有缠着你，说明我真的是在作孽呢……”

我看着那布袋，瞧那里面的形状，乒乓球一般大小，应该是剩下的那一颗。

咬了一下牙，我心想着自己身负十八劫，每一劫都无端凶煞，这鱼眼珠子上面含带着的煞气，哪里有我强？这般一想，我当下也顾不得许多，手一抓，看都不看就直接往最里面塞去，这玩意被煮得有些硬，我使劲儿一嚼，汁水四溅，一股强烈的鱼腥味充斥在我的口腔里面，而就在这时，我感觉好像是喝了度数极高的烈酒一般，一股热劲儿从胃里直冲头顶，情不自禁地打了一个嗝。

随着这股气息冲出了食道，我感觉双眼一热，抬头看去，却瞧见一个连脸都没有的黑影子，正朝着我笑——对，就是笑，一种轮廓模糊的笑容，诡异而神秘，而我却想也不曾想，右手上的小宝剑再次朝前一划。

黑影子很自然地往后面缩了一点点，然而这时的我，掌心挪动，却在这一刻也多递出了一分。

小宝剑正中无脸黑影子，接着一阵黑烟冒起，无数的鬼啸之声，凭空而生。

第十六章 你们都得去死

但我刺出那一剑去的时候，世间万千恐怖，而当我收回来的时候，一切烟消云散。

所有的恐怖都化作了一片飞灰，再无任何狰狞表象。

而这个时候的我却来不及作任何庆祝，又连着打了几个嗝，感觉整个胃中都在翻腾起来，无数的陈腐之气喷薄而出，将小鲁也熏得一头栽倒在地，半天爬不起来。我一屁股坐在地上，感觉胃里面好像一锅煮开了的粥，又烫又稠，而且还冒着十足的臭气——不过我很明白一点，这所谓的臭气，其实就是当日煮熬孟老二时留下来的尸气。

这玩意被熬进了鱼眼珠子里面，一直存留下来，而我这不停地打嗝，其实是因为身子里面的力量，很自然地在排斥这种气息。

不过即便如此，我也觉得够呛，感觉全身有一股热意四处涌动，最后停留到了一对眼睛的眼皮子上面来，一会儿凉、一会儿烫，说不出的难受。

这感觉并没有持续多久，当我瞧见小鲁从地上一蹦而起，欢呼雀跃的时候，我也没有再在地上停留，而是一骨碌站了起来，开始念起了往生超度咒——不管那头被我小宝剑金光击溃的鬼魂，到底会是个什么下场，人都应该保持怜悯和慈悲之心，该做的，还是应该去做。

这是当年的青衣老道，交给我的道理，不敢忘，也不能忘。

肩头上蹲坐着的那头鬼消失不见了，最高兴的便是小鲁，他直接从地上蹦了起来，一跳老高，什么负担都没有了，他也挺直了腰杆来，甩甩手，一切无恙，这才走上前来，使劲儿地抱住了我，大声感谢道：“二蛋，兄弟欠你一条命！”

我瞧见他眼中那浓浓的感激，这是对我在关键时刻，顾不得性命之危而吞食了鲛鱼眼珠子，所表现出来的那股子勇气的敬意，小鲁晓得吞食那鱼眼珠子之后的反噬，有多么恐怖和强烈，便更能理解我拼死给他解围的行为，有多么受人尊敬。

然而当时的我其实并没有想那么多，债多了不愁，虱子多了不痒，我大概就是这般的心态，所幸在瞧见了那阴晦之物后，小宝剑竟然能够真的将其击溃，这件事情让我感到无比的惊喜，安全感也成倍的增长。

人因为未知而恐惧，现如今我瞧也瞧得见，杀也杀得死，却也没有了刚才那种紧张到极点的心情，甚至还有些期待下一头阴灵恶鬼的出现。

一剑在手，天下我有，我信心满满，而小鲁也是激动得难以言喻，不过现在并不是我们情绪宣泄的时候，大门被堵死了，不过我们还是有些不甘心，两人一起，冲上前去，又是踢又是踹，然而却怎么都弄不开来，拳头砸在那铁门上面，根本听不出金属的声音，反而像是一堵沉闷的墙。

小鲁狂暴地踹了一下，突然拉住了我，脸色发青：“二蛋，别弄了，我们另外想办法吧，我总感觉这门后面，不是大路，有好多红色的血在流啊……”

吞服完了那巨型鲶鱼的眼珠子之后，我们都能够瞧见一些平日里根本不会出现的脏东西，不过我这只是刚刚吞服，还没有囫圇个儿消化完呢，小鲁却是不晓得吃了多少天，他这么讲，由不得我不信，于是问他怎么办？

小鲁也是手足无措，但想起了刚才巡查车间的时候，高炉后面有一个来料房，那儿有一个小门可以出去。

我们两人一合计，既然申重和老孔暂时找不到人，那我们菜鸟则应该先保全自己，然后去把人叫过来，这才是正理——至于胖妞那只死猴子，杨二丑它都不怕，这阴灵哪里近得了它身？商量完毕，两人小心翼翼地朝着来料房那儿摸去，车间的灯光闪烁，过了高炉背后，光线就变得十分朦胧了，这里面的设备很多，一步小心就会磕到碰到些东西，所以我们走得也不快，然而越往来料房那边走，灯光就越暗，几乎完全就被那高炉给挡住了，我们都是趟着脚在走。

这样子肯定不行，磨刀不误砍柴工，我提出折回调度室那边去拿手电筒，不然来料房那儿黑漆漆的，进去了也得抓瞎。小鲁被吓得一愣一愣的，对我产生了一种依赖感，虽然没有几步，也不肯留在原地等，一定要跟着我一起走。

然而我们两个刚刚一转身，突然瞧见高炉的墙壁上，挂着一个漆黑的头颅。

“啊……”

“申头儿？”小鲁和我一起发出了叫声来，他是无意义的尖叫，而我则是震撼于突兀出现在高炉墙壁上面的那头颅，竟然就是刚才突然间不见了踪影的申重。

二科的科长自我入职以来都没有露过面，一直都是申重在负责，所以我向来都亲切地称呼他为“申头儿”，然而万万没想到，此刻竟然是一言成讖，真的就剩一个头了。申重这些日子以来，对我一直都很照顾，此刻瞧见他头颅镶嵌在那高炉的墙壁上，我立刻有一种撕心裂肺的痛苦，紧紧握着小宝剑，朝着空处大声吼道：“你他妈的到底是谁？有本事就给我滚出来啊，来跟你二蛋爷爷斗一斗，偷偷摸摸地藏在那儿，算个屁的本事？”

我这一番叫骂，原本也只是宣泄一下情绪，并没有想着能够有什么回应，没想到先前充斥在空气中的那声音，却又悠悠然地传了出来：“呼……呼……我好冤……枉啊……”

伴随着这哭声，墙上的人头缓缓抬了起来，面对着我，我瞧见申重双眼被挖了，泊泊血泪从黑乎乎的洞子里流出来，划过脸庞，滴滴答答地落在了下面的地上，而他的嘴唇，却是向上翘。

“申头儿！”我走上前去，想要去触摸那脑袋，身后的小鲁一把将我给抱住，大声喊道：“二蛋，别上当了，那不是申哥，不是！”

经得小鲁的提醒，我这才将心神给稳住，净心神咒念出口中，然后举头看去，发现那张脸又变得朦朦胧胧的了，果然还是一个不甘心的凶灵。我不知道这几个死者为何没有往生，而是留在这儿吓唬我们，但这种被欺骗的感觉让我一点也不好过，握着小宝剑，就像将那东西给弄灭，不过就在这时，我们听到来料室那边传来一阵响动，在这样的场景中显得格外的突出，我回头看去，瞧见黑不隆冬的门口，竟然出现了一个高大的身影来。

也不知道怎么了，我一点儿害怕都没有，握着短剑，一个箭步就冲上了前去，大声喝道：“装神弄鬼的狗东西，你终于露面了啊，看你二蛋哥怎么收拾你！”

我冲到跟前，举剑就刺，然而那个黑影的身手倒也了得，避开我的攻击，三两下，竟然擒住了我的胳膊，我还待用力，结果听到那人沉声喝道：“二蛋，噤声，你吵到老孔作法了！”

这话儿说得我如遭雷轰，倒不是因为说得如何，而是这人，竟然就是刚才脑袋还挂在高炉墙壁上的申重。我眯着眼睛去打量，大概是巨型鲶鱼眼睛的缘故，昏暗的光线中，我倒也是能够分明瞧出这人就是申重，而在来料房里面，还盘坐着一个念念有词的人，却正是刚才消失不见了的老孔。

我说他们怎么突然不见了踪影，原来竟然是跑到了这来料室里

面来，不过我刚才四处找人，叫得那么大声，他们怎么就不应一声呢？

我满肚子的疑问，然而刚刚一张口，申重便拦住了我，低声说道：“有什么事情，一会儿再说，老孔他现在正是关键时刻，别打扰到他……”申重小心翼翼，一脸的谨慎，我瞧见他如此神秘，也不敢多言，小鲁也围了过来，瞧见老孔盘腿坐在来料室门口不远处，双手合十，眼睛紧闭，面前点了一根蜡烛。

那蜡烛跟我们平日里用的并不一样，是根红烛，灯芯特别大，噼里啪啦地冒着火星，而老孔口中，则念念有词，似乎在招魂。

我一开始还以为是在念咒诀，然而凑近一站，却听到老孔口中竟然在唠家常：“……姑娘，你出来呗，既然有冤屈，那我们就唠一唠嗑——你哪儿的人啊，家住哪里，有几个兄弟姐妹啊，父母应该还健在吧？”

老孔四十多岁的一糙老爷们，平日里两斤二锅头的酒量，豪气横生，然而此刻说起话来，和声细气，温柔似水，让我都有一点儿认不出来。不过在瞧见他浑身不停地抖动，特别是左手，不停地在摩擦，便晓得他现在是在扶乩状态。何谓扶乩，这也叫做鸾生或乩身，其实就是请得阴灵附身，彼此沟通的方式。老孔家学渊源，懂这个，但是一般也不显露出来，我瞧见申重一脸紧张，晓得他也是没有把握。

不过在一阵颤抖之后，小鲁突然捏住了我的胳膊，在我耳边轻声说道：“二蛋，你看，有一个白衣女人，坐在老孔的背后呢……”

这话儿还没有，老孔突然睁开了眼，一双黑黝黝的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我们，开口说话道：“你们，都得死！”

第十七章 手很黑的小子

“你们，都要死！”

老孔抖动半天，一睁开眼睛来，突然就说出这么一句话，实在是惊人，不过更让我震惊的，是他的声音，老孔原先的声线粗犷沙哑，然而现在说出来时候，却是另一种音调，跟一个少女的声音差不多，阴柔、飘忽不定。

我和小鲁都极为惊讶，而申重却还是个老江湖了，他直接一屁股也坐在了老孔的对面，接过话茬来说道：“妹妹，这话儿说的倒有些过分了，我们是来帮你的，你若想不受人奴役，就跟我们好好说实话，这样子，大家都能够各取所需，避免不必要的争端，你说对不对？”

申重跟老孔一本正经地说着话儿，而我则在旁边瞧，小鲁说的白衣女子，我是瞧不见的，不过却感觉在老孔的身上，有着一股微微的白光，随着这白光流转，老孔的脸色变得有些扭曲了，却还是在说着话：“我是很想解脱，但是却不能将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你们太弱了，根本不知道他的恐怖，他想做的，是集齐九条人命，给他做血引，好炼成那把饮血剑。这还只是他的一个计划之一，要凑足九九八十一条人命，他或许就能够炼就传说中的饮血飞剑，而我们，都是被他看上的剑灵之选……”

申重的眉头一掀，低声喝道：“他是谁？”

老孔的脸上也露出了一种奇怪的恐惧表情，说：“他？他是一个潜伏在人群之中的恶棍，他是一个亵渎神灵的人，他把自己的灵魂出卖给了魔鬼——不，他自己就是一个魔鬼，大魔鬼！”

申重又问：“那你要我们怎么帮你，你想解脱么？”

老孔摇了摇头，语气依旧阴柔，但是却透露着一股失望：“你们连自己都救不了，还谈什么救我？这车间的地下，被那个人动了手脚，布下符阵，所有在这儿死去的人，都不会得到解脱，只有不断地受着他的驱使，一直到最终融合，化在那血钢之中，才会以另外一种形势真正消失——啊，他来了，我感觉到了，你们之中，有人消灭了一个被他奴役的死灵，他感受到了，你们快跑吧，早点走，或许还来得及，不然，你们也要被他血祭了的……”

这个女人嘴上说得恐怖，不过却还是蛮善良的，竟然催促着我们离开，然而申重却不这么认为，我们前来此处，就是为了查明真相，

至于别的，倒也没有太多的害怕，毕竟在这几万人的省钢，凶手未必还敢铤而走险，真的重下杀手不成？

他浑身轻松，继续盘问，然而刚刚从生死边缘徘徊而来的小鲁却是没有半点安全感，上前催促，申重却并不理会他，而是跟扶杖着的老孔继续聊着天，小心翼翼地诱导话题。

我一开始还真的没有瞧出什么来，然而时间一久，我便发现在老孔的身后，竟然真是一个白衣女子。

她穿着白色衬衫，蓝色长裤，年纪不大，可能跟哑巴差不多，瓜子脸、麻花辫，模样儿挺清纯的，那女子就坐在那儿，嘴巴一张一合，而老孔这边则跟申重一问一答，聊得热切。在警告了几次之后，她竟然也不避讳什么，直接告诉了我们，她其实是四分厂调度室的女工，名叫做白合，去年刚刚顶替她病故的母亲上岗，平日里活计不多，过得倒也不错，没想到在几天前，下班在浴室洗澡的时候，突然间就是两眼一黑，昏死过去，结果给人装进了模具，用钢水烫死……

原来，钢水泄露事故那名神秘的死者，竟然是这个叫做白合的女鬼？

虽然对她的遭遇表示同情，但是想到罗大扁暂时没事，我的心还是一阵跳动，有一种说不出的高兴。这种情绪太自私了，我自然晓得，于是强忍住，没有表达出来，而老孔作为引灵入身的鸾生媒介，则一脸怨恨地说道：“你知道他为什么挑中我么？”

申重摇头说不晓得，而白合则愤愤地说道：“生辰八字！我爹最近在给我张罗婚事，便把我的生辰八字到处地散开，结果就被人盯上了——我生于农历七月十五，那人告诉我，那一天六道出、鬼门开，孤魂野鬼游走，是阴气最盛的一天，那天出生的人，天生都更容易见阴，不过这还不是他要整治我的理由，更重要的，是他给我相过了面，认为我是咸池白虎之体，作为鼎炉，最为合适……可怜我人生还没有开端，便被那恶人给弄得生生死死，都不得安宁了……”

白合自怨自艾地说着话，在她前面的老孔泪水哗哗地往两边流了下来，小鲁原先极度恐惧这个幽幽女鬼，然而听到老孔的这一番转述，不由得一阵叹息，又瞧见那女孩儿飘飘忽忽，眉目精致，不由得多了几分仰慕之意。

少年慕艾，这是正常，然而申重却还是想要找到事情最关键的地方：“姑娘，你告诉我，将你们神魂拘禁起来的那个家伙，到底是谁，到底什么身份，你快告诉我，到时候我给你们做主！”

凶手是谁，这是最关键的一点，这事儿弄清楚了，整个案子就算是了结，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个盘腿坐在地上的女鬼白合竟然站了起来，微微一晃，整个人化作了一片混沌之中，而在他身前的老孔则发出了一阵毛骨悚然地叫声来：“你们不信吧？他来了，他来了，你们快跑吧，要不然就和我一样了……”

这高亢的叫声在攀到最顶峰的时候，陡然断掉，而这时老孔一阵哆嗦，口鼻之间竟然有鲜血溢了出来。

在他之前的那一根红色蜡烛，也适时而灭，几乎是一分一毫都不差。

申重有点儿吓到了，上前过去，一把扶住了瘫软在地的老孔，问他怎么样了？这时的老孔睁开眼睛来，整个人显得无比的虚弱，站起来，结果一个踉跄，差点儿又要摔倒，我们几人扶住他，还没有多问几句，他便大声吼道：“走，快离开这里！”

老孔是我们这几个人里面，门道最通的一位，既然他都已经觉得实在是太危险了，我们便也开始焦急起来，先前我们朝这边过来，是因为来料房这里有一个侧门，可以出去，离开这里，也不会舍近求远，于是迅速越过房间里面的几个输送管道，朝着侧门冲去，然而当我们真正到了门口的时候，发现这门给外面锁得死死，根本就弄不开。

在不知不觉中，黑暗中有一只大手，将我们所有的通道都给堵死了，这副架势，莫不是要将我们给堵死在这儿？

既然是钢厂，用料自然都不差，那侧门无论我们怎么用力，都弄不出去，情形和先前一般模样，脚踹上去，几乎没有钢铁那种铮然清脆的声响，而是一种仿佛踢到了厚重石墙上面的沉闷之感。

在经过一番努力，又有了我讲述了在正门的遭遇之后，申重这才明白过状况来，而就在这个时候，相隔不远的车间正门处，突然也传来了一道哐啷响声，好像是有人将那铁门给打开了来，我们几人对视一眼，不约而同地朝着外面跑去，十几步，绕过了高炉，来到前面空地，瞧见先前出去找电工的保卫处马同志和另外一个同伴走了进来，而在他们的旁边，还有一个驼背老头，肩上斜挎着一个箱子。

瞧见我们四人冲到跟前来，那个马同志一边作揖，一边道歉道：“对不起啊，大家！电工下班了，我们整个厂区找了半圈，这才找到一个老师傅。对了，你们怎么没事把那铁门给锁上了啊，要不是我们带着钥匙，还进不来呢……”

经历了这么多，马同志却仿佛出去溜了一趟弯儿一般，又转了

回来，跟那驼背老头吩咐道：“杨工，这里的照明电路好像哪里坏了，您受累，帮忙查一查。”

那老头好像是刚刚给人从那热烘烘的被窝里面叫出来，虽然低着头，整张脸都陷入了黑暗中，但是我却能够清晰瞧见他眼眶里面的眼屎，以及乱糟糟的头发。听到马同志的请求之后，那驼背老头朝着角落一组配电箱走去，不过就在这个时候，我朝着前方一阵猛冲，手中的小宝剑从斜下方刺出，朝着那个马同志的腹部捅去。

没有人会想到我这么做，决绝而凶狠，就算是亲口喊出这三个保卫处的同志其实就是鬼的小鲁，也被他们这装模作样、煞有介事的对话给唬得一愣一愣，不知道是不是此处有过布阵的缘故，所以没有人能够瞧出马脚来——我们被欺瞒了半晚上，这会儿也是瞧不出来的。

然而我却凭着直觉，冒着误伤好人的风险，将这把小宝剑插入了马同志的肚子里。

时间在那一刻仿佛冻结了，而下一刻，刚才还谈笑风生的马同志化作了一团扭曲的气息，带着厉啸，融入了空气中。当我一击得手，浑身一震，再想把这剑插入另外一个人的身上时，那人朝着天空一跃，消散于无形，而正门则再次封闭，发出了一声巨大的响声来：“轰……”

车间再次封闭，而我们所有人都瞧向了这个突然间多出的一个人，那个驼背老头也抬起了头，意外地看了我一样，脸上竟然露出了欣赏的表情来：“手很黑的一个小子，不错！”

第十八章 寒光剑将出世

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一直觉得穿着打扮，跟人的气质有着很重要的联系，然而当我瞧见这个驼背老头的时候，却发现人其实真的是可以千变万化的，真正有深度和演技的人，根本不会让你一眼就能读懂，比如此刻，在说话之前，那个驼背老头就是一个半夜被从被窝里面拉出来的可怜老电工，然而当他抬起头来，眼神放光的时候，一股让人心悸的霸气，却从他身上流露出来。

被人说是“手黑”，我不知道这是夸奖，还是别的什么，在我出剑的那一霎那，便能够感受到身后所有人的惊讶，然而当这个保卫处马同志化作了一团黑雾消散的时候，我又能够感受到旁人奇异的目光。

我是一个敏感的人，很在乎别人的态度，而面对着这个驼背老头的话语之时，却突然语塞，一时无语。

驼背老头此人个子看起来虽然矮小，背如弓形，然而当他走到我们的跟前来，双腿站定，却给人予泰山般的稳重，每一个人瞧向他去的时候，都不由自主地有种仰视的感觉。此人出场威风凛凛，目光如电，寒光乍露，我们四人竟然没有一个能够与他对目而视，都低下了头，而在说出了对我的评价之后，那人打量了我一番，竟然有些好奇地说了一句话：“呵呵，竟然是你，没想到我们还真的有缘啊？”

这话儿说得我完全愣住了神，下意识地反问了一句：“我们认识么，我怎么不晓得？”

驼背老头背着手，平静地说道：“你不认识我，但是我却认识你——后勤处锅炉房里面，来了一个黔北大山的小子，叫做罗大扁的，他就是跟着我干活的，嘴虽然笨，但是人却蛮勤快的，也好用，可帮了我老头子不少忙呢。只可惜呢，看到了不该看的事情，让我给处理掉了，哎，他的根骨不错，我本来打算考察完，收当徒弟的，结果……”

“什么？你把大扁给我处理了？”我听到后面，睚眦欲裂，也管不得此人带给我们那种巍峨如山的压力，一步踏前，大声问道：“你到底把大扁给怎么了？”

那驼背老头瞧见我如此焦急，不由得笑了起来，要挟我道：“小子，不如这样吧，你若想要知道自己老乡的消息，就跟着我做事，你好好干，我就把那衰货的下落，告诉你。”

所谓下落，那就是说罗大扁现在的境况并不会让人着急，至少

还没有死。

这一点确定之后，我便没有了后顾之忧，左脚一蹬，朝着前方就扑去。我修道法魔功，却并无道术相辅助，全凭一双肉拳，和青衣老道留下的小宝剑，先前那女鬼白合谈起此人，不寒而栗，能够让一个已故之人都感到恐惧的，手段必然也是极为厉害，而瞧见他这杀人不眨眼的凶焰，我便晓得此人肯定比杨二丑还要难以对付。

杨二丑走火入魔之后，身体向来不好，一直都是靠着僵尸死气维持，早已不复巅峰状态，就连画符的精力都难为，然而这个驼背老头，却是潜伏在钢厂多年的一条毒蛇，卧薪尝胆，苦忍爪牙，一旦显露身形，必然是雷霆手段。

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若想要在这个家伙手上逃脱性命，便得趁着他还没有什么防备的时候，近身缠斗，让他没有施展手段的时间。

我手上的是小宝剑，跟把匕首差不多，一寸短，一寸险，抢的就是一个“凶悍”二字。

我动得出人意料，然而那驼背老头却仿佛能够看透我心思一般，我奋力前扑，他则轻飘飘地朝着后方退开去，我冲了三两步，发现那人竟然退到了配电箱那儿去了，我的身后传来了申重的一声大喊：“二蛋，小心那个家伙关电闸……”

这话音未落，结果便听到“啪嗒”一声响，整个厂房都陷入一阵伸手不见双手的黑暗中去。

我凭着印象朝着前方刺去，结果落了一个空，那人将配电箱里面的电闸全数破坏之后，很短的时间里，衣袖飞动，人却转移到了别处去了。

骤然的黑暗让所有人都变得一阵慌乱，而就在这凌乱的脚步声中，那驼背老人的声音，却从空旷的头顶上悠悠传来：“很高兴见到诸位，特别是那位叫做二蛋的小同志。我这个人呢，有一个讲究，那就是但凡死在我手下的人，我都会告诉他我的名字，以及死因，以便他下了幽府，或者黄泉路上，有一个念想——我呢，叫做杨从顺，老伙计们都叫我杨大愣子，也有人会把我于墨晗那老不死的并在一块儿，成为金陵双器……”

他停顿了一下，不屑地说道：“姓于的那个家伙，就是个迂腐愚昧的老不死，跟他相提并论，是我这辈子最大的悲哀，不过呢，从他手底下，流落出过一把六转的雷击枣木剑，这一点比我强；所以我现在，

需要练就一把超越巅峰之作，而这些，则需要诸位的配合，我本来还准备再瞒几天的，只可惜，你们都已经找上门来了……”

“杨大倖子？”申重低沉的声音从我左手边的四米处传了过来：“集云社头号炼器师，据说擅长用人命来填制法器，脾气暴躁诡异、秉性冷漠多疑，是局里面通缉榜上的重犯。没想到这样的人物，竟然会隐藏在这钢厂里面，真的是小隐隐于市啊……”

申重的话语让那驼背老头略微有些吃惊，他的声音悠悠传来：“嘿哟，没想到你脑子还真的好使啊，不过你们来的人，我都看过了，除了那个喝得晕晕乎乎的地中海，其他人倒还真的入不了我的法眼，至于你们几个，还是乖乖地给我做鼎炉阴灵吧，弄完今天这一波，我亲手打造的寒光剑，也就可以正式出世了！”

这话儿一说完，我立刻感觉到一阵劲风吹起，有股阴柔的风朝着左边，也就是申重的那个方向吹来。

这是准备杀人了么？

我心中一紧，申重这人虽然江湖门道够多，但是他依靠的是经验丰富的头脑，而不是道门中的修行，若说打架，我或许都不是他的对手，但是若有阴灵附体，只怕他也是没有什么抗衡的手段。这般一想，我没有再作犹豫，快步向左移动，口中大声提醒道：“申头儿，小心了，我来应付那东西。”

所谓那东西，其实就是事故当年死者的其中之一，被驼背老头凶化之后的它显示出了极强的迷惑性和攻击力来，不过这些刚刚凝结成灵的东西，并不是小宝剑那锋利剑刃的对手，先前骑在小鲁脖子上面的小张，还有被我毫不犹豫就捅灭了的马同志，都是前车之鉴，所以面对着汹涌而来的我，那股阴灵之仅仅只是作了一个停顿，便朝着我们头顶上飘了开去。

我一剑刺了个空，不过却是给申重解了围，然而就在此时，我突然听到小鲁在旁边朝我大喊道：“二蛋，小心上面！”

小鲁吞服过人肉汤煮的鲶鱼精眼珠子，夜能视物，而刚刚吃的我效果还没有那么明显，所以他一出声，我几乎都没有考虑，就地一滚，朝着旁边避开去，却听到驼背老头吆喝道：“给我将那个愣小子给我制住，他好像可以看到你们……”

这一声吩咐刚落，我便听到了小鲁那边传来了撕心裂肺的叫声，惊慌失措，心道惨了，我们这四个人，都只是二线人员，申重擅长经验谋略，老孔和我半瓶水晃荡，至于小鲁，给他一把AK或许还有得

玩，但是现在徒手空空，可不就真的给人捏在手上，动弹不得了？

小鲁这尖叫声还在持续，而我又听到了两声沉闷的击打声，申重和虚弱的老孔似乎都给人撂倒了，甚至反抗的气力都没有。

黑暗中，我感觉面前几米外突然又多了一个人，却正是那个驼背老头，嘿然笑道：“小子，我说过吧，收拾你们，我手到擒来。不要奢望会有人来救你们，这二车间的地下，被我铺设了九阴聚魂阵，只要你进来了，而我把握中枢，任谁也逃脱不出去。你根骨绝佳，不过那又怎么样，这天下间的天才多得是，多你一个不多，少你一个不少，我觉得作为鼎炉，你更合适……”

他桀桀怪笑着，伸手过来抓我，然而这个时候，一道白影飘过，竟然挡在了他的面前。

是白合，先前通过老孔之口诉说自己遭遇、并且催促我们离开的那只女鬼，没想到她竟然突然出现，挡在了我的面前。这是怎么回事？我不明白，驼背老头也不明白，停住了脚步，寒声骂道：“你个吃里扒外的浪蹄子，居然还敢反叛我？”

那白影子伸出手来，接着空间中冥冥有声而出：“我便算是飞灰湮灭，也不会让你得逞的！”

这话语倔强，透露出了一个早夭女孩子的坚强，然而驼背老头却桀桀一笑，骂道：“好，那我就让你神魂俱灭，让你晓得，背叛我的下场。”昏暗之中，他手腕一抖，似乎弄了一串珠子出来，朝着那白影子甩来，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单听“刷”的一声，有破空声而起。

接着，一个得意洋洋的声音竟然从我们上面的管道那儿传来：“我++，我就说是集云社的人在捣鬼，果然是你啊，杨大侉子，好久不见？”

第十九章 饮血寒光剑，铁齿神算刘

漆黑而封闭的厂房中，突然破空声起，一道碧绿光华从无中生有，将驼背老头打向女鬼白合的珠子给荡开了去。

听到这猥琐而得意的声音，我浑身一震，这可不就是我先前想要去找的算命先生，刘老三么？

我瞧见那道白影仓惶无措，竟然朝着我这边扑来，眼睁睁地瞧见我们就要撞到一起，结果那玩意竟然朝着我手上的剑上面钻了进去。这什么节奏？还没等我反应过来，突然又瞧见头顶上面一阵光芒四射，接着有十二盏灯光，陆续亮起，将整个车间给照得透亮。这会儿我瞧见了，闯入这禁闭空间中来的，还真的是算命先生刘老三，此刻的他拢着袖子，正蹲在空中一根粗大的管道上面，看着下方。

他那根布幡招牌竖在旁边，有阴风吹动，猎猎作响。

这出场，简直就是帅爆了，然而瞧见他灰头土脑的模样，也不知道从哪儿钻过来的，一副落魄，跟这骤然而出现的高手风范，十分不搭。

灯光的亮起，让我瞧见了滚落一旁的小鲁、老孔和申重，也看到了驼背老头，这家伙被突然闯入的刘老三给吓了一跳，人竟然已经退到了十米开外，一脸谨慎地看着头顶上的刘老三，脸色数变之后，这才寒声问道：“你是谁？”刘老三得意洋洋地抬起头来，手指着旁边的那杆旗幡，对着上面的五个字念道：“认不认识字？老夫叫做——铁、齿、神、算、刘！”

驼背老头一脸茫然，说：“铁齿神算刘，哪个犄角旮旯蹦出来的小角色？你怎么进来的？”

刘老三站了起来，提着幡布招牌，往着上面的铁架子楼梯走，转了下来，大声地说道：“孤陋寡闻啊，孤陋寡闻！我们其实是见过的，刘大侉子，我师父曾经给你兄长算过命，说他戾气过重，性格无常，年少易折，当时我在场，你也在场，当时你们都不信，你看看现在，他不是躺下面去了么？你们这家传的手艺，太残暴了，邪门外道，总是活不长的。实话说吧，我从西郊的瓦浪山过来，那儿的聚邪敛魂阵，是不是你布下的？”

驼背老头面无表情，双手反复地搓着，然后反问道：“哦，原来是麻衣世家的人，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这事儿重要么？”

刘老三嘿然而笑，说：“这太有关系了，你知道你惹到了谁么？对，我们这伙人，学得是文功夫，推算测字，算的就是一个命，跟你们这些武行出身的人不能比，不过黄养神虽然是我的师弟，但他是黄家远支，知道黄家么？就是荆门黄家，如今黄家的人死在了你手里，莫说是你，就算是你们集云社的大档头、白纸扇，都扛不住的……”

“荆门黄家的？”驼背老头一脸严肃，眼睛似乎左右转了一下，然后试探着说道：“刚才出手的不是你吧，让那人出来，我见识见识。”

说话间，刘老三已经走到了地面来，不理他，而是自我感觉良好地跟我打招呼：“嘿，二蛋，又见面了，是不是有一种很惊讶的感觉啊？我说过了，水库的事情还没完，这不，老夫现在就已经找到凶手了。”

似乎对先前我和罗大扁并不怎么搭理他这事儿，耿耿于怀，刘老三走过来，揽着我的肩膀，洋洋得意地说道：“你知道这货是谁了吧，集云社你别听着名字文气，其实就是你们这一带最凶残毒辣的社团帮会，虽然解放这几十年，被瓦解许多，但是依旧余孽仍在，可以这么说，你们这儿但凡出现点什么坏事儿，九成都是他们集云社弄的鬼。不过呢，今天倒是让你瞧好，老夫是怎么灭了他们的！”

刘老三年纪顶了天也就四十，不过老喜欢在我面前说起“老夫”二字，倚老卖老，不过罗大扁这事儿上面，我有心找他帮忙，倒也在旁边捧眼，拱手说道：“倒是请先生施法，将这魔泉给灭了，免得遗祸群众。”

刘老三这边得意，却没晓得驼背老头早已忍耐不住，这儿是他的地盘，整个车间的地下都被他暗中布置了法阵，哪里能容刘老三在这儿撒野？

他本来还准备将那个黑暗中的高手给逼出来，却没想到刘老三根本不接招，于是厉声喊道：“你这个家伙，莫非真以为将荆门黄家搬出来，我就会怕了？你当我杨大侉子是刚出来混的是吧？今朝就将你们给全部弄死，祭炼进那寒光剑里去，有了那深水怨灵和钢铁怒火的淬炼，我看到时候还有谁，能够过来找我的麻烦？”

他大声喊着，身子朝着高炉那儿退去，不知道要做什么，我扭头看了说大话的刘老三一眼，发现他只是光喊喊号子，身子却是纹丝不动。

这个家伙，他特意跑到这儿来，莫非是来吹牛的？

刘老三给我的感觉十分不靠谱，手握短剑，我想要再次冲上

去跟驼背老头拼了，心中估量着如果我将《种魔经注解》中的魔功施展而出，能不能拼得过？然而刚走一步，刘老三却伸手拉住了我，沉声说道：“你别动，让那个家伙先吹一下，我倒是想要看看，他到底有什么本事，敢说出这么牛逼的大话来。”

刘老三这话儿一说完，我就晓得他应该是另有所图了，而驼背老头却是毫不在乎，三两步走到了高炉旁边，脚在一块地上很有规律地踩了三次，手朝着空中一挥，竟然凭空抓出了一把长剑来。

这长剑，剑长三尺，非金非铁非石非木，给人的感觉，好像是珊瑚上面镀了一层胶质，然后有浓郁的血光将其笼罩，煞气逼人。

刘老三瞧见这玩意，整个人的眼睛都不由得亮了起来，大声喊道：“不错，以血钢为构架，以深水凝胶为媒介，虎楼石碾碎而附着其上，先是在阴气逼人的水底凝练，而后又用含血煞的现代钢铁技术熔炼——杨大侉子，金陵人称呼你为天才，是可以并肩于墨晗的大师，这话儿倒真的不是吹捧，这把饮血寒光剑一出，只怕就算是于墨晗大师，都压不住你的风头了……”

面对着刘老三的夸奖，驼背老头的脾气也变得温柔了，他轻轻抚摸着那把长剑的剑身，就像抚摸自己情人滑腻而白皙的肌肤，投入了十二分的感情，这般腻乎好一会儿，他才抬起头来，回复刘老三的话：“这剑呢，目前还只能算是半成品，所有的功效都还没有完成，不过杀了你们，差不多就能够出炉了！”

刘老三嘻嘻笑，指着驼背老头说道：“剑都是有灵性的，认主人，而世界上最了解这剑的，是它的创造者。一般来说，如果用铸剑师的鲜血和性命，来给这剑开光，我觉得这才算是完美，对不对？这事儿古人就有典范，如果真的这样做，我相信，这三十年内，将没有人能够做出超越这把饮血寒光剑的作品，而你，则将永垂不朽，惊醒后人——怎么样，我给你想的结局美丽吧？”

刘老三自说自话，而驼背老头整张脸都变黑了，他将剑给提起来，做了一个标准的起手式，冷声说道：“这结局，我不喜欢。”

这话说完，他脚步一动，整个人就宛如鬼魅，一步竟然就跨到了刘老三的跟前来，那把剑的剑身上面有好多孔洞，一动，无数呼啸声便滚滚而起，宛如万千的魑魅魍魉，一齐狂啸，整个天地都化作了一片扭曲，无边海海陡然而生。我心中骇然，感觉空气在那一瞬间凝固了，浑身僵直，动弹不得，而旁边的刘老三也是有些猝不及防，唯一能够做的，就是将手中的那杆旗幡往前一挡。

刷.....

一道清脆的撕裂声骤然响起，刘老三的那杆旗幡碎成了一大片，漫天飞扬，而我和他则终于一齐往后退开，我心中发麻，朝他大声喊道：“大哥，你不是信心满满，胜券在握么？现在是咋回事啊？”

我痛苦，而刘老三并不亚于我：“我++，我的招牌！那可是我混饭的玩意啊，没了它，我吃啥呢？杀猪的，你再不出现，老子就死了！”

这话音未落，持着饮血寒光剑大步前来的驼背老头突然停住，那把红光滚滚的长剑往前一绞，竟然给一道碧绿色的寒光给缠住。

叮叮当当.....空中发出了一阵爆响，跟打铁一般模样。一开始我的视线被那漫天的剑光给吸引，然而过了一会儿，我才发现那碧绿色的光芒末端，竟然有一只手把握，凭空之间，出现了一个矮个儿男人，鼻孔外翻，满脸麻子，长相极为丑陋，然而他的身手却是出奇的好，与这个手持饮血寒光剑的驼背老头，竟然战得不相上下，隐隐还有反超之势。

漫天的剑光宛如星光，能够将人的眼睛都给耀瞎，高手较技，在于剑招，也在于剑势，两人在一阵交锋之后，双双后退，驼背老头握剑的手都有些颤抖，朝着那个丑汉子厉声喝道：“哪里来的家伙，报上姓名来！”

第二十章 飞剑？飞剑！

这个丑汉浑身有一股浓烈的杀气，无形，但是却能够让人从心底里感受到恐惧，驼背老头虽然以此为主场，却还是显得十分谨慎，这边郑重其事地询问，而那丑汉先是瞧了刘老三一样，见对方不反对，这才抱拳说道：“锦官城中一字剑，黄晨曲。”

他这架势作得有些假，一看就知道并不是久跑江湖的人。

我这时才发现，他刚才用来与驼背老头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对拼的，竟然是一把玲珑可爱的碧绿短剑，看着仿佛玉质，比我手中的这小宝剑，并没有长多少——这真就是厉害了，以这样的长度，竟然和对方拼得你死我活，看来刘老三这回找来的帮手，倒是一个强势人物。

听到丑汉报出了自己的名号，这边的驼背老头眉头紧皱，想了好一会儿，还是没有想起西川江湖之上，怎么突然多出了这么一号人物来，又问一句：“阁下可有师门传承？西川之地，朱作良你可认得？”

丑汉摇头说道：“我无门无派，你不用查，至于朱作良，他是鬼面袍哥会的坐馆大哥，我自然认得，不过他却认不得我罢了。”

驼背老头说起那一个人名来，自然是想要攀交情的，然而瞧见这个丑汉不理不睬，根本就一点关系都不牵扯，也不给面子，便晓得有些不好对付了。不过他的右手捏了捏剑柄，感觉指骨一阵发酸，想要再努力一下，免得节外生枝，于是又说道：“其实呢，我跟小良也算是个忘年交，他们鬼面袍哥会很多骨干成员手上都有我的作品，所以面子蛮大的，这位兄弟，你若是不插手此事，以后西川之地，任你横着走，你看如何？”

他努力劝着，然而那个丑汉突然有些不耐烦起来，挥了挥手，呛声说道：“嘿，驼背，你他妈的到底是干嘛的？你以为你是窑子里面倒茶壶的龟公么？正打架呢，要砍就砍，你费他妈的什么话？”

丑汉黄晨曲不耐烦地挥了挥手，这话儿直接将还待攀谈的驼背老头给气得不行，胡子都翘了起来，寒声说道：“无名小辈，得志便猖狂，连自己是谁都不知道了对吧？老头子我不过是惜才而已，你若是执迷不悟，饮血寒光剑下，再多一条亡魂，那又如何？”

对于驼背老头的奚落和讥讽，丑汉浑不在乎，平静地说道：“我刚刚出道，知道的人的确不多，不过杀多几个人，以后就会好了。”

他这话儿刚说完，驼背老头的剑就已经递到了跟前来。这把饮

血寒光剑虽然并未成型，然而却已经是峥嵘初现，拿在手里，根本就不是一柄长剑，而仿佛一根火把一般，将整个空间的炁场牵动，从势之上，果断紧压。两人再次纠缠在一块，一边是红光四溢，凶猛如潮，而另外一边，则是星星点点，疏密有致，叮叮叮，剑尖相交，让人感觉狂风劲雨，扑面而来。

这是我第一次瞧见这么高级别的拼斗，两人身形宛如鬼魅，忽闪忽现，让人连气都透不过来，不过不知道怎么回事，我却有一种十分熟悉的感觉，竟然还能够瞧出这里面的蹊跷，指着那个驼背老头，对旁边的刘老三说道：“这个人的身子，好像诡异得很啊？”

刘老三正心疼自己的招牌呢，听到我谈起，他点了点头，说道：“一字剑呢，虽然是大器晚成，但也是正正经经的学剑出身，无论是基本功，还是剑招，都是有传承，千锤百炼的架势；而那个杨大愣子，他就是个铁匠，手艺人，论拼斗的本事，十个他都及不上一字剑。不过这儿是杨大愣子的主场，你瞧他的步法，每一脚都能够踩在点子上面，阵法玄妙，他一步能当别人五六步，而你在看看他舞剑的姿势，这哪里是他在跟一字剑对砍，分明就是那饮血寒光剑，在跟人对拼呢，能不诡异么？”

他这般说，我果然瞧出来了，驼背老头完全就是被那把红光四溢的血剑给带着走的，这种不连贯不但体现在剑招之上，而且还体现在了他的脚步上，十分凌乱，好几次，差一点儿就要绊倒了。

然而驼背老头隐藏在这省钢里面，可不是一年两年，费尽心思打造的主场，并不是我们能够想象得到的，两人交锋良久，一字剑不但没有将优势发扬光大，然而随着那血饮寒光剑的气势越来越盛，他竟然被步步紧逼，颇为狼狈起来。我仔细看，却发现原来一字剑的双腿之下，似乎有黑色影子拉扯，将他的动作变得异常缓慢，而驼背老头却一刻都不停歇，血剑之势宛如暴雨勃发，瓢泼而下，让他顾头不顾尾，难堪得紧。

瞧见这场景，驼背老头洋洋得意起来，一边出剑，一边还有闲心奚落道：“麻子，身上有点儿本事，你就真的不知南北和西东了？实话告诉你把，这车间里面的血煞阵已经被我给启动了，天明之前，是不会有任何人能来援助你们，你们自个儿也出不去的。你且猖狂，老头儿一会儿就将你给斩杀了，让这剑，也沾一沾高手的精血……”

驼背老头笑得狂戾，手上的凶剑更加急迫，如雨落芭蕉，化作了一道血影，一字剑有些吃不住劲儿，朝着我们这边移来，大声喊道：“刘老三，我日你先人板板，你不是说就一个打铁的么，这家伙咋这

么凶悍啊？”

刘老三也有点被吓住了，一边往后退，一边喊道：“我哪个晓得咧，他自个儿水得很，凶的是那把剑，你本事不是蛮大么，一剑取他头颅啊？”

刘老三这撒手不管的架势让那丑汉十分受伤，破口大骂道：“算命的，虽然老子贫贱之时，蒙你一卦易运，但是这些年来，老子给你做了多少苦力，到今天，更是把命都要给扔在这儿了，这情分老子还完了，以后你他娘的别找我了，知道不？”这话儿说得绝情，然而刘老三却是死皮赖脸，笑嘻嘻地说道：“别啊，咱们两个人，说啥情分不情分的，朋友之间，帮帮忙而已，别闹了——二蛋，你去帮忙，将那个缠人的小鬼给除了！”

他谨慎得很，自个儿不敢冒头，却一脚踹在了我的屁股上面，我一个踉跄，直接朝着前面跌倒而去。

贸然闯入战团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情，尤其这交手的还是十分凶悍的高手，我刚走两步，便被一阵剑风给吹得差一点就要毙命了。不过这关键时刻，我反倒是清醒了，就地一滚，避开了这腰间以上的剑刃，然后举着那柄小宝剑，朝着一字剑脚底下的黑影子扎去。我不厉害，但是这把小宝剑却是十分犀利，这一晚上都已经捅了两头恶灵，凶煞之气都出来了，但见我这般一出手，缠着那丑汉子的黑影竟然一扭身，下意识地朝着旁边跑开了去。

鬼灵之物，飘飘忽忽，我也是吃了那巨型鲛鱼的眼珠子，方才能够瞧得清楚的，一字剑未必得闻，然而黑影一散，他立刻得以解脱，周身一阵舒畅，口中便开始念念有词起来。

此咒文细碎，宛如鼓点急落，迅速升起，而与他敌对的驼背老头显然有些慌了，手中的血剑一震，竟然发出了一道比血还要浓郁的光芒，朝着丑汉斩来。一字剑咒文已致关键时刻，满脸大汗，眼看着就要被斩中，突然有一道黑影子竟然腾空而落，伸手一抓，这犀利无匹的光芒竟然给接了过去，一点儿杀伤力都没有。

所有人的眼睛都瞧向了那道黑影子，好奇地以为又来了哪门子的高手，却不曾想到这家伙个儿并不大，缩头缩脑，竟然是……

“胖妞！”我诧异非常，刚才受到惊吓，不知道跑哪儿去了的胖妞，这么一个麻栗山土生土长的小猴子，竟然在关键时刻，空手接下了驼背老头那凶煞莫名之血剑，鼓弄出来的绝杀剑芒，这世界到底是怎么了，我怎么感觉自己有些看不懂呢？而就在所有人都陷入一阵思维停滞

状态之时，持咒完毕的丑汉子右手前伸，无名指和小指弯屈，令拇指压在该二指的指甲上，食指中指并拢伸直，朝着驼背老头犀利一指。

一道碧绿色的青芒从丑汉子的手中，倏然而起，带着最犀利的呼啸声，朝着驼背老头电射而去。

电有多快？那几乎是转瞬即逝，别说是视线，就连炁场都无法把握，所以当那道碧绿色的青芒出现的时候，所有人没有反应过来，就瞧见它下一次出现，竟然插在了驼背老者的胸口上。这剑并没有透体而过，而是将驼背老头整个人给带飞了，然后稳稳地扎在了高炉墙壁之上，而出剑的那个丑汉一字剑，全身精力陡散，竟然直接瘫软到了地上，气喘如牛。

驼背老头被钉在了高炉之上，饮血寒光剑滑落下来，嗡嗡直鸣，而他一双眼睛几乎都要凸了出来，吸了好几口气，这才艰难地问道：“飞剑？”

坐倒在地的一字剑点了点头，很认真地回答道：“飞剑！”

第二十一章 小哥赐我一死

在得知了插在自己胸口处的那柄碧绿石剑，竟然真的就是传说中的飞剑之时，驼背老头眼中那熊熊燃烧的斗志，在瞬间就被恐惧给浇灭了，整个人的精气神都瞬间垮落下来，低下头，喃喃自语道：“飞剑啊，天——这东西的技艺都已经消失几百年了，每一次出现在江湖之上，都是一片腥风血雨，能够死在这样的凶器之下，我也算是死得其所了，只可惜……”

那丑汉子缓步上前，小心翼翼地打量着这个刚才还差点要了自己性命的驼背老头，确认威胁，发现他口鼻之间皆是鲜血，英雄迟暮，一片悲凉，心中不由得一阵软。

我这时已经将胖妞给抱了过来，浑身一通检查，发现它并无大碍，刚才去握住红芒的双手，也是一点儿伤害都没有，这让我想起了两件事情来，第一，自然就是胖妞当日偷了麻衣老头杨二丑从南明古墓之中带来的护魂珠，那玩意本是杨二丑准备用来转世附身的护持之物，最是珍贵，结果就给这猴子吞服了，而后它又将杨二丑最为得意的僵尸大个儿给直接弄死。

这种死，是真正意义上的死亡，魂魄全消，能够做到这地步的，不多，可以想得到，吞入护魂珠之后的胖妞，已经不是我理解中的小猴子了。

再一想到当初青衣老道对胖妞的期待，似乎还高过于我，我就觉得这小家伙，真的不简单。

就在我给胖妞检查身体的时候，驼背老头也跟一字剑对起话来。那个家伙虽然跟杨二丑一个德性，都不把人当人看，双手血债累累，但是对于自己擅长的领域，却最是关心，趁着自个儿还能够说话，问起那飞剑的来历。一字剑是个实诚人，并不相瞒，说这是他师父所授，他师父的尊号名曰“南海剑魔”，是个化外之人，世人罕有得闻，但那手段却是南宋的传承，这剑也是师门留下来的，据说是先辈采用了一块遗留着先古灵兽血脉的石头，雕琢许久而成。

一字剑虽然容貌长得极丑，但是为人却颇为认真，也不夸大，听到他这般说，那驼背老头的眼中反而有了神采，桀桀怪笑道：“嘿嘿，我就知道，这是古物——飞剑之术断层几百年了，现在怎么可能有人，能够再做得出来呢？”

这话儿说完，他便放下了心中的执念，低下头来，用手去抚摸那石剑之上的符文，仔细感受。结果手一触动，上面竟然如同触电了一般。

这是飞剑自身蕴含的反击，非主之人，一旦抚摸，皆受其害，不过他并没有放开，而是像碰触到了绝世美女的肌肤，而且还是修长美腿一样，如饥似渴地摸着，还问面前这丑汉：“玩剑制器的人，哪个不想做出一把飞剑来，扬名立万？我其实也是尝试着打造一把飞剑来着，可就是先人的笔记太过于晦涩，而且又没有可以参照之物——这飞剑，它内中应有剑灵才对，你是如何驱动，又是如何与之沟通的呢？”

两人刚才还斗得你死我活，现在竟然又聊起了这话题来，如逢知己，让人摸不着头脑，而一字剑先前对这个驼背老头不屑一顾，但是与他制出来的饮血寒光剑交手过后，脸上也有了敬意，跟他恭声说道：“内中的确是有剑灵的，这个需要以气养剑，不断地……”

他说着自己的心得，然而驼背老头却已经没有时间听下去了，那碧绿石剑倏然而至，插在了他的胸口，看着伤口不大，但其实剑气早已经将驼背老头全身的经脉给震碎了，他已然是没有多少时间好活了，瞧见这状况，刚才一直都在后缩的刘老三英勇了，大步冲上前来，一把将明显有些脱力的一字剑给推开，然后俯身捡起了地下的饮血寒光剑来，高高举起，大声喊道：“成就如此凶兵者，为了慰藉此前牺牲的亡灵，主事者在剑成之日，必将已死祭之，这是天命所归，你应该明白这下场的，受死吧！”

刘老三将那把嗡嗡叫个不停的血色长剑给举起，手腕一转，眼看就要将驼背老头给枭首而下之时，旁边的一字剑突然出声喊道：“不要啊……”

他不愿意看着这个跟他聊得不错的驼背老头，这般屈辱的死去，然而刚才发出了那一记飞剑，明显地耗尽了他所有的力气，这一把推去，结果并没有阻止到刘老三的剑势，反而将那本来准确无比的一剑，给推歪了。

这一歪，本来就等着一个痛快的驼背老头眼睛一鼓，发现这剑砍到了半边脖子，结果就卡在了骨头那儿。

这上不上、下不下，半死不活的样子，可让本以为能够痛快往生的驼背老头疼得半死，眼泪倏然流下，扯着嗓子开始呐喊起来，刘老三本来也是鼓足了勇气，结果这一剑没死人，他便仓惶地将手放开了，骂一字剑搞啥子鬼，吓得他半死，而一字剑则厉声问道：“他不过就是个

有些追求的打铁匠而已，你为何要用这种残酷而羞辱的方式，了结他的一生？”

两人原本就有些嫌隙，此刻一斗上嘴，就对骂起来，刘老三骂一字剑忘恩负义，翻脸不认人，而一字剑则骂刘老三是黄世仁地主佬，两人对掐，刘老三最后说不过了，大声喊道：“这事儿说到底，还不是你们黄家的事情？我不过就是伸了把手而已。”

一字剑火气更甚，揪着刘老三的领口，破口大骂道：“我是我，他们荆门黄家是荆门黄家，老子虽然也姓黄，不过我就是肉联厂一杀猪的，跟那种高门贵阀攀不上半点关系，你要是再不说人话，我日你先人板板，信不信老子以后，都不管你这点破事了啊？”

他说得决绝，刘老三有些心虚了，但终究还是不肯认错，这可苦了被钉在墙上的那位爷了，半边脖子被砍，自该流血而死，结果不知道是那饮血寒光剑的缘故，又或者是别的，反正他就是没死透，嚎叫了一阵子，嗓子都喊哑了，发现自己还没死，这两位爷倒是吵得不亦乐乎，委屈地说道：“两位，你们能不能腾出点功夫来，给老头子我一个痛快啊？妈的，痛死了……”

驼背老头苦苦哀求，然而那两位爷好像吵嘴上了瘾，当做没听到，他无奈，又瞧向了我来，说这位小哥，您见笑了，给我来个痛快的，赐我一死吧？真的，哎哟，太他妈痛了……

手上无数人命官司的邪道头目，居然怕痛？我有些疑惑，不过我有心从他身上得到罗大扁的下落，于是便跟他商量道：“这事儿倒是没难度，只不过我那个朋友，罗大扁的下落……咳咳，你应该懂的。”

我话儿说完，他立刻急促回答道：“我没杀他，那小子根骨不错，我把他交给白纸扇了，希望能够培养出一个后辈来——你别问我白纸扇在哪儿，我若是说了，灵魂将堕入深渊，永世不得安宁的，快来，痛啊……”他扯着嗓子喊道，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我瞧见他说话倒也诚实，也不忍他再这般痛苦，于是上前，将手握紧了那把血饮寒光剑，感觉那剑柄温凉适度，有着一一种十分默契的舒适感。

接着我的手一带，驼背老头的脑袋，便轻轻松松地掉了下来，朝着地上滚落而去。

头颅掉下，满腔热血朝着空处喷涌而起，按理说这血液足以喷出七八米，然而却全数被那饮血寒光剑给吸收了，而这把剑突然就开始剧烈的震动起来，我吓得想要甩脱，却仿佛黏在了我的手上一样。刘老三和一字剑停止了争吵，扭头过来看我，但见这血剑红光凝聚已久，陡

然爆发，一股血光之气，陡然而升，直刺苍穹之上，浩然磅礴之处，简直就是一场神迹。

瞧见面前这番景象，刘老三激动得嘴唇直抖，拉着一字剑的手喊道：“看到没有？看到没有，神兵现世，天有异象生出，这简直就是奇迹啊！”

刘老三兴奋得像个小孩儿，抱着一字剑的手又笑又跳，完全忘记了刚才还和这个又丑又矮的男人吵得不可开交。

在持续了十几秒钟之后，那道血光突然收敛，我也终于将这滚烫得跟发红炭火的长剑给扔在了地上，向后退开，一直退后十几步，不小心就踩到了一具身体上面来，低下头，却见申重一脸郁闷地瞧着我。我当时有些懵了，手忙脚乱地将他给扶起来，问他没事吧？申重先前被驼背老头制住了，不过倒也多大伤势，旁边的老孔和小鲁也都没事。

一切无事，我们走到了刘老三和一字剑面前，连声道谢，感激援手之恩，刘老三心不在焉，随便应付两句之后，将驼背老头的衣服撕下，用布包着那饮血寒光剑匆匆离开，我们送他俩刚到门口，这时外面突然传来了剧烈的敲门声。

咚、咚、咚.....

第二十二章 这是原则问题

敲门声一阵强过一阵，这让刚刚从危险之中走脱出来的我们，难免有些心慌，左右一看，我们二科也就只有我还有点战斗力，而刘老三就是个花花架子，一字剑刚才飞剑斩杀驼背老头杨从顺，也是有些脱力，我们这些人，几乎没有谁可堪一战，倘若来的是驼背老头集云社的同伙，只怕我们真的就得死在这儿了。

然而在一阵激烈的敲门声后，铁门那儿传来了一阵洪亮的嗓音：“开门、开门，里面的人快点开，不然我们就砸门了啊？”

最先反应过来的是申重，他耳朵一动，伸手示意道：“大家别慌，这是我们局行动处一科的罗小涛，是自己人！”

他这么一说，老孔和小鲁都听出来了，纷纷点头表示确认：“对，自己人，是自己人呢……”原本显露出十二分戒备的一字剑不由得都松了一口气，不过刘老三的脸上却并没有露出太多释然的表情，而是颇有深意地笑道：“自己人？嘿嘿，一会儿见面，还不知道什么情况呢，小黄，我们走后门吧，别跟他们照面了。”

说话间他就要转身了，申重侧移一步，挡在了他的面前，诚恳挽留道：“刘先生，上次我出言邀请您到我们局里面做客，你嫌太远了，这一回，无论如何都不要走，您救了我们两次，怎么着，我都得请您吃顿饭，表示一下谢意，你说对不对？”

我也有心让刘老三帮着找寻一下罗大扁的下落，于是也附和道：“刘老三，三哥、三爷，您到底担心什么，我们又不能把你吃了，一会儿出去，我请您吃大肉饺子，纯肉馅，不放韭菜和大葱，包管香，你觉得咋样？”

刘老三一听说有饺子吃，口水都流下来，不过他举起了手中这用驼背老头外衣包裹的饮血寒光剑，说道：“你们几个，我都了解，为人不贪不恋，这都是不错的性子，但是未必人人都如你们一般。这剑，是金陵双器杨大侉子费尽毕生之力，铸就而成的凶器，定会有许多人贪图——但是，这剑乃不祥之物，煞气十足，太邪，铸成起便有异象，以后定是一代凶物，或能成魔。若想让这魔剑消解煞气，这一带也就只有于老头儿能弄，所以我们才不能与你们的同志见面，以免多出事端来……”

他这番解释，倒也诚恳，申重是个知道好歹的人，在明白了刘老三的意思之后，也没有再挽留了，而是朝着来料房那边指去：“既然如

此，我也不好留你，以后若有机会，我们再叙旧情。那边还有一个门，不过被杨大倨子封住了，他死去之后，说不定能解开……”

刘老三摆摆手，指着头顶上面说道：“杨大倨子是个杂家，阵法也精通，人虽死，但是效用还在，破了也要些时间，我们是从上面的气孔进来的，原路返回，虽然狼狈，不过倒也快捷……”

他与我们拱手作别，拉着一字剑朝那边铁梯走去，然而还没有上得楼梯，铁门那儿突然传来一阵巨响，哐当一声，竟然被人从外面给弄开了。

门一开，立刻涌进来一堆人，领头的竟然是那个自吃过饭后就一直没有露过面的吴副局长，而跟在他旁边的，则是二科的罗小涛以及他手下的几个兄弟，旁边还有钢厂保卫处的七八人，总共加起来十来个人，居然有四人佩枪，一冲进来，便将枪对准了里面的所有人，大声喊道：“都别动，蹲下——快点，蹲下来！不然就开枪了！”

放声大喊的那个壮汉，是一科的黄岐，罗小涛手下大将，也是专业军人出身，在部队练就了一手的好枪法，指哪打哪，是我们单位有名的神枪王。

面对着这一伙气势汹汹的家伙，我们几个都有些无语，然而申重到底是老江湖，立刻将双手给举起来，然后踢了我一脚，让我跟着蹲下。

我明白申重的意思，这儿来的，除了我们单位的这些人，还有钢厂保卫处的，这些人按照规定也能佩枪，而且有几个陌生脸孔，并不认识我们，一旦慌乱，误伤了谁，这可都是说不清楚的事情。好在我们这儿刚刚一蹲下，吴副局长就走到跟前来了，将申重给扶起来，然后看了一眼僵直在铁楼梯那儿不动的刘老三和一字剑，沉声问道：“申重，刚才那一道冲天而起的寒光，到底是怎么回事？还有那具尸体……”

随后而来的一科罗小涛跟保卫处的同志解释，说这几个是自己人，那些人才转移枪口，对准了楼梯上的两人，而申重在确定局面已经稳定过来之后，站了起来，拦住大家道：“别误会，那两个也是自己人，大家把枪都给收起来。”

申重好是一顿劝，然而所有人都看向了为首的吴副局长，这个腆着大肚子的中年男人眼睛转了一圈，这才悠悠说道：“不做亏心事，不怕鬼敲门，既然是自己人，为什么又不肯见面，而是准备跑呢？”

这一句话，便将话儿封死了，四把枪都指向了刘老三和一字剑的身上。功夫再高，板砖撂倒，刘老三他们不晓得我们的人会这么快

就闯进了来，被枪一指，立刻不敢动弹，毕竟这万一擦枪走火，伤了性命，实在划不来，在黄岐的呼喝下，两人缓慢地回到了平地上，申重瞧见这如临大敌的场面，忐忑不安，又挤到了吴副局长的面前来，将整件事情的经过，给地中海解释清楚，再次表明，这个穿长褂的男人，就是上次在水库帮我们布阵封阴的先生，这会儿也救了我们的性命，这样指着人家，不合适。

申重做这行当久矣，对于案件的脉络把握得十分清晰，表达得也明确无疑，在他这般娓娓道来下，这些人都了解了事情经过，那两个保卫处的同志，甚至都已经将手枪都给放了下来。

但是黄岐没有放，另外一个一科室的家伙也没有放，他们有纪律，上面没发话，下面就照做不误，不会因为自己的观感而胡乱行事。

在听完了申重的讲述之后，吴副局长的脸上面沉如水，在长时间的沉默之后，他点了点头，示意手下人将枪收起来，然后平静地对刘老三说道：“如此说来，两位倒是拯救大局的英雄了，这件事情，我们记下了。不过两位如果有空，最好能够跟我们回单位，做一趟笔录，这样子，整个案子也才会清晰明了，你们说对不对？”

刘老三嫌麻烦，挥了挥手，笑着说道：“你们自己人其实都已经将事情经过说清楚了，至于我们两个，不过是乡野之人，路过而已，如果没有事儿，我们就先走了。”

他并不喜欢跟官面上的人打交道，稍微应付一下，就准备离开，一字剑无所谓，跟在他后面走，然而吴副局长一个眼色，罗小涛带着一科几个人，团团拦在了跟前。这场面让刘老三有些意外，扭头来看吴副局长，而那地中海大叔则面无表情，一字一句地说道：“人可以走，没问题，不过剑留下，那是证物，需要我们单位来保管！”

这话儿不但使得刘老三和一字剑都变了脸色，就连我们几个二科的当事人，都感觉到有些无耻。

刘老三此人，虽然极不靠谱，但是他关于饮血寒光剑的解释，倒是真的，那是魔兵，我握过那把剑，一握紧，便感觉仿佛有一种极为放纵的意志在影响着自己，无边的暴戾和仇恨就疯狂涌上心头，寻常人根本无法控制，必须要消解怨气，方才不会造下冤孽，而吴副局长要把这剑留下来当做证物之事，未免有些太强人所难了

刘老三担心的事儿，果然还是发生了，他回过头来，凝视着吴副局长的眼睛，平静地说道：“我如果要是说不呢？”

吴副局长没有说话，旁边的罗小涛却站前一步，一板一眼地说

道：“如果你们要是强行带走，我们将会以妨碍公务以及涉嫌杀人的理由，将你们拘留。”他说得决然，刘老三和一字剑脸色又是一变，我瞧见一字剑的右手悄然无声地伸进了怀里，那里有他刚刚擦拭干净的碧绿石剑，这是一个有本事的人，绝对不会受屈辱，然而就在这时，黄岐两人，果断地将枪口对准了他。

“放下你的手！”黄岐沉静地说道：“任何有可能涉及到危害办案人员人身安全的行为，都将被视为袭击，我会毫不犹豫扣动扳机的，别挑战我的耐心。”

一字剑并没有示弱，而是一字一句地回应道：“你有本事，就开枪，再来摸摸自己的脑袋，还在不在！”

面对着如此强硬的态度，霸道惯了的黄岐暴跳如雷，想要冲上前去理论，然而旁边的罗小涛一把抓住了他，然后将目光投向了默然无语的吴副局长，这时所有的人，都等待着吴副局长的态度，而这个地中海男人却还是淡然说道：“笔录可以不做，人也可以走，但是证物，必须要留下，这件事情，是原则问题，谁都不能违反。”

第二十三章 此事只关公义

刘老三原本只是觉得颇为可笑，不置可否，然而当吴副局长缓慢说出这话儿来的时候，他的腰杆一挺，本来显得有些佝偻猥琐的身子倏然就挺立起来，一双眼睛像利剑一般锐利，直指吴副局长。面对着这样的挑衅，吴副局长无动于衷，仿佛没有瞧见一般，而旁边的罗小涛则伸出了手，催促道：“你好，请将你手上的证物，交给我们，谢谢你的配合……”

这个家伙也是一个能挑事儿的主，刚才一字剑与黄岐顶牛，他心中便生出许多的气来，此刻见吴副局长表了态，更是得意，伸手来抓。

然而他刚一伸手，刘老三便往后推开一步，整个人就像发怒的公鸡，指着吴副局长骂道：“我日你娘的，刚才杨大倌子在这里逞凶杀人的时候，你们在哪儿？钢厂领导招待得不错啊，闻着味儿，是不是上了茅台，你们喝得是不是都找不着北了？区区一个迷魂阵，连人是鬼都分不清了，因为你的玩忽职守，你们部门负责值班的这几个人，一、二、三、四！四个，差一点就活不到明天，结果这些事儿，你连问都没有问，一点儿关心都没有，现在瞧见有好东西出来了，就屁颠屁颠地跑过来拦截，抢回去——我是你爹么？我凭什么惯着你啊，有本事，你自个儿破案啊，装什么大尾巴狼？”

刘老三到底是个算命的，一说话，滔滔不绝，一套一套的，讲得城府颇深的吴副局长脸在那一瞬间就红了起来，原本平静如水的眸子也有寒光露出，不过他到底是领导，犯不着跟刘老三这样的家伙街头撒泼，退了一步，冷笑着摇头，没再说话。

他不说，自然有人帮着出头，罗小涛是个极有眼色的人，跟着吴副局长混了有段日子，默契得很，刘老三一开骂，他便挤上了前面来，帮着领导挡刀道：“算命的，别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不管怎么样，这儿死了人，这就是大事，你俩行踪诡异，大半夜的不睡觉，跑到这儿来，本身就值得人怀疑，鬼晓得你们跟那罪魁祸首是不是一伙的？不过你们既然把自己搞得干干净净，这我们也就不追究了，吴局甚至都点头让你们可以离开了，但是这剑，是本案至关重要的证物，没有了它，我们拿什么说服上面？”

旁边的黄岐也帮衬着说道：“对啊，这剑跟你们有半毛钱关系啊，你们想拿走就拿走，哪里有这样的道理？你们这么一来，更让人怀

疑目的不纯了。”

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将怒意勃发的刘老三撩拨得怒气更盛，而将自己的诉求渲染得合法合理，说话间，罗小涛就准备伸手，强行从刘老三手中夺下那把饮血寒光剑来，这时突然一片碧绿荡开，罗小涛的指尖摸到了一片冰凉，低头一看，却是一把圆头石剑，正好放在了他的前方。

这柄短剑看着十分圆润晶莹，现对于杀人的凶器，更像是一件艺术品，然而他却能够从那剑身之上，感受到凌厉的煞气来。

这剑也算是刚刚杀了一人，杀意凛然，罗小涛心中一阵寒意勇气，下意识地退了一步，朝着面前这个丑汉子厉声喊道：“怎么着，你还打算将我们都给杀了不成？你到底是哪儿冒出来的丑八怪，是不是不想活了？”罗小涛能够胜任行动处一科科长，自然也是有本事的人物，不过面前这丑汉子锋芒毕露，倒是让人有些心慌，故而说出来的话，怎么听，都透着一股色厉内荏的意思。

被人喷得一脸口水，那个黄晨曲并不介意，丑脸上面反而露出了一丝冷冷的笑容来：“你不认识我，很正常，不过等我多杀几个人，就会听过了。”

在旁边愤愤不平的我，听到这话儿，突然有一种很想笑的冲动——我原本以为这个丑汉子刚才回答杨大倨子的话儿，不过是随口一说，没想到这竟然是他的口头禅。没事就说要多杀几个人来立威，这样的冷面杀手，倒也是个十分危险的人物。不过我听了好笑，罗小涛却是一脸愤慨，这样的奚落让他有些受不住，冷声又说道：“好，有本事，你就把我杀了，到了那个时候，你当真就天下闻名了！”

他这是气话，然而一字剑却当了真，很认真地考虑一下，点头同意道：“也好，既然你愿意，那么我通往成名的道路上，就不妨让你成为其中一块垫脚石吧……”

一字剑此人相貌虽丑陋，但是名利之心极强，说着话，喉咙蠕动，突然有一种古怪的声音从他腹中传来。

我低头瞧去，脸色大变，这声音自然是咒文，跟刚才他斩杀杨大倨子的持剑咒诀几乎是一模一样，而更让人惊讶的是，他这居然是腹语，速度还快上好几倍。认真的！一字剑刚才说的话，居然是认真的，而罗小涛显然也感受到了倏然而来的危险，他其实也是修行中人，多少也了解一些观气的法子，脸色剧变，大声喝骂道：“你敢？你杀了我，自己也跑不脱的……”

这话说起来，气势终究还是弱了许多，即便四把枪指着一字剑，也丝毫带不来一点儿安全感，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有一个人闯入其中，挡在了一字剑的身前。

我一看，这人竟然是申重，只见这个沉稳的男人拦住了双方的中间，一边示意一字剑不要冲动，一边认真地朝着吴副局长说道：“吴局，这两位兄弟，刚刚救了我们的性命，而转眼之间，咱们就把枪口对准了他们，这样做，不合适。”他说得极为诚恳，而一直装作局外人的吴副局长眉头一掀，竟然有些怒了，罗小涛察言观色，立刻指着申重的鼻子说道：“申重，你知道自己在干嘛么？你是准备要包庇嫌疑人，让他将至关重要的证物带走么？”

然而他这话儿刚刚一说出口，死里逃生的二科，包括我在内的三个人，都一齐挡在了枪口之前，愤怒地看着自己的同事。

我是在申重动身之后，第一个走到场中的，带着胖妞的我，四只眼睛，狠狠地瞪着一科的这帮同事，越想越气，这些猪队友，危急时刻没有出现，而到收果子的时候，却都挤在了这里。我不管刘老三拿走饮血寒光剑这行为，到底有没有违反我们的办案条例，但是随口诬陷别人，然后将枪口对准自己人，这样操蛋的行为，也足以让我挺身而出，拦在了这之前了。

我所做的一切，无关恩情，无关立场，跟所有的都无关，我站出来，只是为了公义——他娘的，没有这么办事的，太欺负人了！

二科的所有成员一齐站了出来，将一触即发的冲突给制止了，然而却狠狠地扇了吴副局长一耳光，那地中海被气得吹胡子瞪眼，再也没有了从容之色，旁边的罗小涛更是暴跳如雷，指着申重的鼻子骂道：“好你个吃里爬外的叛徒，申重，还有你们几个家伙，立场有问题，阶级不明确，你等着吧，回到单位去，你们就等着卷包袱，滚蛋回家！”

面对着罗小涛的指责，我们没有一个人面露惧色，而申重也有些火了，冷然说道：“这件事情，我会亲自跟李局汇报的，孰是孰非，到时候自有公道。”

申重将李浩然局长搬了出来，却把吴副局长给气到了，他的眼神立刻变得阴郁无比，脸上却露出了寒冷的笑容来：“很好，申重，既然你提出来，让李局来处理，说明你对我这个常务副局长，有很重的意见啊。不过这个没关系，我们要容许同志，有不同的意见嘛，我等你，到时候我倒是要看看，李局长会怎么处理此事。不过现在，所有人听好了，收拾现场，把所有相关人等都带回去，如果有人阻止，将视为嫌疑

犯，直接抓捕！”

吴副局长终于露出了态度来，强势得让人窒息，而旁边这些人早就已经是蠢蠢欲动，一得吩咐，立刻都涌上了前头来。

我手上握着一把锋寒锐利的小宝剑，肩膀上面还有一头呲牙咧嘴的小猴子，被视为是危险对象，一科的一个胖子和两个膀大腰圆的保卫干事过来捉我，我正犹豫要不要反抗，便瞧见本来就受过杨大倌子伤害的申重被罗小涛一拳打到了心窝里，像一头煮熟了的大虾，蜷缩着，直接跪倒了下去。申重对于我来说，是长辈，是兄长，是生命中一个值得尊敬的人，他受了欺负，我感觉自己的眼睛在那一刻瞬间就变得通红，像受伤的狼崽子一样，“嗷”地一声叫，就朝着前面的人冲了过去。

一科的那个胖子，来自内蒙，是我们单位有名的摔跤高手，而我当时也是发了怒，冲上前去，一挑脚，将这厮给直接撂翻在了地上，但是旁边两个人则趁此机会，直接将我给压到了地上来。

在落地的那一瞬间，我瞧见一字剑出手了，一道碧绿即将启程，然而吴副局长却更快，提前一步，竟然将那剑给紧紧抓住，旁边几人则一拥而上，将虚张声势的一字剑和刘老三给扑倒在地。当时的场面一阵混乱，漫天的拳脚和人影在动，我听到胖妞一声大叫，似乎朝着上方跳去，心中一惊，正想拼命，然而这时车间之内突然传来一声炸雷般的响声：“都干嘛呢，停下来！”

第二十四章 李局如沐春风

平地之中，这炸雷般的声音一响起，最先停手的是我们单位的所有人，无论是一科，还是二科，都没有再继续。

接着是保卫处的几人，他们已经陷入了一片混战之中，手忙脚乱，然而瞧见旁边有关部门的领导们都停了手，也都站起了身来，只有那刘老三还在拼命大喊道：“我艹你爷爷的，你们这帮孙子，还真动手啊，你们别逼我啊，真逼急了，等老子出来，到你们单位布阵，天天遭火灾……”

刘老三吵吵嚷嚷，这才发现周围变得一片寂静，抬起头，瞧见有一个面目庄严的国字脸走了进来，所有人都不自觉地将双手贴在了腿上，低头不语。

内讧，自己人打自己人，这绝对不是一件光荣的事情，而正好被上面的人瞧见，更是丢脸。

唯一没有感觉到畏惧的，恐怕就只有出手制住了黄晨曲手中石剑的吴副局长，他扭过头来，瞧见这国字脸中年，脸色有些难看，不过还是打招呼道：“老李，你怎么来了？”

来人正是我们单位的头头，空降而来的分局局长李浩然，他缓步走到了长中来，平淡地扫视了一下场中，然后看着手上握着枪的几人，脸色有些冷，寒声说道：“内部冲突，有必要动枪么？”他这话儿一出口，黄岐和另外一人慌忙将枪锁好保险，收回套中，而另外两人被他的目光逼视下，也讪讪收了起来。刚才的冲突，虽然都有肢体接触，闹得也凶，但大家都晓得这不过是内部之争，所以倒是明智地没有开枪。

这枪一收起，场中的气氛也都变得缓和了些，李局朝着吴副局长点了点头，算是打了招呼，然后伸过手来，轻易就从他手上拿过了那柄嗡嗡响着的石剑。

一字剑刚才御剑杀敌，实在有些脱力，结果给吴副局长趁乱夺了去，双眼凶光四溢，在被人松开之后，整个人的身子绷得紧紧，宛如弹簧，随时都有可能暴起。我听说过一个说法，那就是一个剑客，他手中的剑，就跟自己老婆一样，谁都摸不得，这样执念的剑客才能够有大成就，而偏激的一字剑显然就有这种倾向，就在他即将发狂之前，李局却并没有再多打量，直接就双手恭敬地送到了他的面前来。

“不错的剑，相信在今后的日子里，这把剑会在华夏大地上，平

地惊雷，跃然而起的。”

李局温和地笑着，态度显得有一丝真诚的推崇，一字剑这个丑汉子是个顺毛驴，脾气暴，但就是听不得软话，瞧见这国字脸这般说起来，感觉好像是吃了人参果，满腔怒气也就消解无踪了，这手段让我看着佩服不已，真正的大人物，就得像李局这般，和风细雨，什么事儿都在片刻之间解决了。一字剑怒气消解之后，在吴副局长一脸惊容的注视下，李局又看向了旁边喋喋不休的刘老三，拱手说道：“先生可是东北道上，鼎鼎有名的铁齿神算刘？”

花花轿子人抬人，伸手不打笑脸人，这道理大家都懂，刘老三久趟江湖，自然也不会对这新出来的国字脸表示出太多的敌意来，大喇喇地挥手说道：“唉，别这么说，我就是在东北那疙瘩混口饭吃而已，谈不上什么鼎鼎有名……”

他这话说得谦虚，但被这么一夸，脸上还是止不住露出了得意的笑容来，李局又抬了一句话：“先生何必自谦？我曾经听九神堂的封先生说过，麻衣世家里面，谋算国运者众，然而真正能够有所大成、出类拔萃者，自当是不拘一格的刘先生。”

被架得这般的高，刘老三骨头都轻了几两，嘿嘿谦虚几句，这才问起来者何人，而李局自我介绍了一番，他“哦”了一句，倏然转冷，然后指着周围这副场景，轻飘飘地说了一句：“哦，原来你是他们的头啊，既然如此，我倒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了，来，手铐在哪儿？把我们两个闲人给铐上吧，免得为难你们。”

他以退为进，算盘打得极响，而李局此番前来，自然不是要惩治众人的，他先是虚晃一下，没有搭理这茬，然后又问起了旁人来。

他问了吴副局长，又点了申重的名字，同一件事情，两种立场，在听完大概的经过之后，他轻轻叹了一口气：“集云社，我还没来就有听闻过他们的凶名，乃邪灵一脉，本以为早就被铲除干净，却没想到死灰复燃，竟然还折损了这么多的人命，当真遗憾。”李局在为那些逝去的生命伤怀，过了一会儿后，他双手抱拳，朝着刘老三和一字剑长身而躬，郑重其事地说道：“浩然在这里，多谢两位的援手之情，若非你们及时赶到，我恐怕就要给自己手下的同志，开追悼会了。”

他说得诚恳，看不出假，有着吴副局长行为的对比，让我们几人看得心中暖暖，而刘老三则挥挥手，谦虚不已。

道完谢，李局问刘老三要那饮血寒光剑来一观，那家伙竟然毫不犹豫地给了，李局拿过来，将包裹的破布一揭开，立刻有红光闪耀，

嗡嗡颤动，凶煞之气透剑而出。他只看了一眼，点到为止，便没有再理会，而是询问道：“刘先生，不知道你拿走这剑，有何用途？”

刘老三言明这剑太过凶煞，易入魔道，他也没有办法，只有拿给于墨晗大师，或者消减魔性，或者封印地底，这都未定。

这话说得敞亮，刘老三双目纯净，倒也没有什么贪婪之意，李局已经将这剑双手捧好归还，待刘老三接过去之后，他出言再次感谢，然后恭送两人离去。刘老三愣了一下，然后笑了，朝着李局拱手说道：“李浩然，不错，不错，没想到六扇门中，倒也不是皆如乌鸦，妙哉妙哉……”

刘老三带着一字剑离开，临走之前，他竟然还拍了拍申重的肩膀，然后朝我笑着说道：“嘿，二蛋，你小子不错，有大造化，以后老夫若有空，定来吃你那顿饺子，记得啊，一定要是大肉馅的，一丁点素菜都别放……”

目送着两位江湖奇人离去之后，脸色一直阴郁的吴副局长终于忍不住了，出言说道：“老李，你不能这么做，那把剑是魔兵凶器，倘若流落出去，定然会掀起一场腥风血雨。你这样做，是不是有些太冒失了？”吴副局长在我们单位，资格最老，地位也仅次于局长，脾气难免会有些大，他这么一说，搁别的地方那就是顶撞上司，然而在这里，大家都不觉得奇怪，李局笑了笑，然后指着杨大倌子的无头尸体说道：“老吴，他逞凶施威的时候，你在哪儿？”

这一句话将吴副局长噎得半死，本来想摆出来的老资格，也被这无能之举给弄得一点立足之地都没有了，随后李局又说道：“这个人，铁齿神算刘老三，是麻衣世家当代最杰出的人物。这样的人，跟我们武夫是不能比的，如果有机遇，一飞冲天，谋算国运都有可能，不但你惹不起，我们江宁分局惹不起，就连我的师门都惹不起——当然，你若觉得你惹得起，你就去惹，自个儿去，别给我们分局惹麻烦就成！”

李局长话儿说得并不重，但是振聋发聩，吴副局长再愤愤不平，也无济于事，毕竟一把手发话了，什么都算是敲定了。

至此，省钢闹鬼案也算是基本结束，我们二科大都负了些伤，后面破解那车间法阵，以及那头遗漏亡魂处理等杂活儿，跟我们都没有什么关系了，在李局的首肯下，我们都在附近的医院接受了检查，老孔和小鲁都只是轻微撞伤，唯有申重，内脏受到了些暗伤，需要住院观察几天。但我们得知这事儿的时候，不约而同地想起了罗小涛的那一拳来。

申重的伤，一半是杨大侉子弄的，还有另外一半，这个需要算到一科科长罗小涛头上来，这仇我们且记下，有时间得还上才行。

我没事，杀人红尘中，脱身白刃里——拼得最凶最狠的是我，结果反倒是没有什么事情，果真应了那句老话，叫做“越不怕死，越死不了”。我无大碍，在照看了他们几个之后，天蒙蒙亮，我便去找了一枝花，将罗大扁暂时的下落，告诉了她。当得知罗大扁有可能落到了一个邪恶的帮会里面，一枝花表示了很大的担忧，不过我倒还好，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命运，当初我被杨二丑掳走，别人都以为我死了，现在我不是还活得好好的么？

人都有命，操心太多，反而是自寻烦恼，经历了一夜恶斗，我的心态反而放松下来，张知青也在家，叫妻子去买了豆浆油条，然后跟我聊天。

张知青学得是考古，跟我讲起他们的老教授，说最近风气渐变，一切向钱看，有很多人开始打起了老祖宗的主意来，结果中原之地，一到夜间，野地里到处都是挖坟刨地的家伙，说到这些，张知青痛心疾首，而小妮在一旁听着，拉着我的衣角，一对小眼睛滴溜溜地看着我们，小脸上面写满了崇敬。说到了盗墓，张知青突然说道：“过段时间，我的导师有一个科考计划，你能不能拨冗参加一下？”

第二十五章 胖妞，我想和你聊一聊

张知青把我当作同辈，说话一向随意，这回特意用了“拨冗”二字，可见这邀请是十分的郑重，我有些好奇，问他到底怎么回事？

张知青告诉我，说他的导师最近正在研究一个关于干尸和湿尸的课题，老头前几年曾经参加过马王堆的挖掘工作，目睹过马王堆那具不朽女尸的出土过程，简直就是违反了当今科学上发现的所有自然规律，这里面有很多值得研究的东西，而最近他的导师又收到了一个消息，神农架北部的一个地区，可能有一个类似古墓的存在，现在正在申请经费和手续，如果能够批下来的话，将会带着他一起，前往那儿进行挖掘工作。这事儿有些危险，所以想找人陪同保卫。

马王堆的发现和出土，我也曾经在单位里听别人谈论过，听说那是一个深达二十米的方形大墓，里面的所有东西都保存完整，琳琅满目的文物、古籍和神奇的四层棺材，以及那具保存了两千多年而几如活人一般的女尸，举世震惊，老孔他们几个人私底下揣测，说这个东西，应该是先秦时代的方士弄出来的，甚至还有传言，说有人在那儿获得了先秦两汉时期的修行功法，获益颇多，不过可惜的是跟我们没有关系。

那个时候太乱了，据说负责保卫挖掘事务的部门也十分混乱，到底有没有人藏得有私货，又或者全部上缴国库，这些都是未知，也轮不到我们这些小人物来操心。

不过如果有机会，我倒是可以跟当事人，也就是张知青的导师讨教一下的。

对于张知青的要求，我并没有答应，也没有拒绝，而是提议倘若真的要成行的话，可以建议金陵大学考古系的领导，跟我们单位联系一下，如果我们上头同意的话，到时候不仅是我，还会有精兵强将，人身安全都会得到保证；不然的话，这种行动还是极其危险的。我当初曾经跟杨二丑一起到过湘西的南明古墓，晓得这里面的凶险，所以再三提醒他。

小妮现在已经十岁多了，越发的可爱，跟在麻栗山一样，她特别黏我，每次过来都拉着我的衣角，恋恋不舍，一口一个“二蛋哥”。

一枝花瞧见小妮跟我这么亲近，有时还会跟自家女儿开玩笑，说你这么喜欢二蛋哥，以后就给他做媳妇得了。小妮也点头，嘻嘻笑，

她还没有到害羞的年纪，倒是我有些挂不住脸，十分羞涩。小妮还小，我在生死之间挣扎，也没有什么想法，但对于张知青的安全，也是特别的在意，所以再三叮嘱他，万事都需小心，到时候，一定要跟我商量一下。

我是见过这个世界有多恐怖的，所以凡事都考虑得比较周全一些，张知青点头说好，到时候，他会跟他导师说的。

离开了张知青家，我并没有返回单位上班，昨天忙碌一夜，离开的时候申重告诉我，说可以休息两天，不用去坐班。回到了宿舍，我什么也不想，倒头就睡，一觉便睡到了天蒙蒙黑，醒过来的时候，躺在床上半晌，才想起胖妞的事情来。我一个唿哨，那小猴子便刺溜一声，从窗外窜进了来，蹲在我的面前，一张可笑的小脸凑在我面前，讨好地笑，双眸晶莹而透亮，跟人一样，充满着智慧的光芒。

胖妞跟了我六七年了，其实我早就发现了它的不凡，除了得到青衣老道的认可之外，这小家伙的体型这些年除了胖了些，几乎没有什么变化，蜷缩起来，就跟一篮球大些，我早些年是习以为常了，没有在意，现在想想，我家胖妞，说不定还真的是异种呢。

再想想昨天夜里，胖妞陡然而出，将杨大倖子那一道凝聚煞气的剑芒接下，我顿时就心生敬佩，坐直身子，拉着胖妞的小手，虎着脸问道：“大胆胖妞，你小子究竟有多少秘密瞒着我，还不从实——招来？要是再敢隐瞒，小心屁股受罪！”

我拉起了架势，结果胖妞瞪着一双黑黝黝的眼睛，一脸无辜地看着我，倒是不知道我在看猴戏，还是它在看猴戏。

我被它这一脸无辜的样子气得不行，捏着它肥嘟嘟的脸，气愤地说道：“别跟我装不知道，你老实说，你到底是不是敌人潜藏的特务？你看看，护魂珠，转眼就给你吃了，那大个儿僵尸，也给你吞了恶魄，现在那能够将人斩成两半的剑气，您老人家像揉面团一般，揉吧揉吧的就消失不见了，你倒是给我交一个底啊，要是厉害，二蛋哥以后跟你混，也是可以的……”

我嘴里咕噜说了一通，胖妞还以为我在夸它呢，不好意思地捂着脸，咧开大嘴笑了起来。

得，它心思单纯，根本就不晓得我在讲什么，瞧见它这可爱逗人的模样，我叹了一口气，不管胖妞到底是什么，反正它就像我从小长大的兄弟一般，彼此的情谊都在这儿，我倒也不担心它会害我，反而说不定有一天，我还得靠它给我罩着呢——毕竟当年在五姑娘山顶之上，

人家李道子对它的态度，可比我这小打杂的强上许多呢。

一想到这儿，我就赶紧讨好这小猴子，想着以后它若是出息了，可不要忘了咱，于是跟它说尽好话，胖妞腆着肚子，听我马屁如潮，甘之若饴。

我这一通马屁狂拍，自个儿都觉得有些鸡皮疙瘩渐起了，结果就在这时，我突然听到身后有一阵轻轻的笑声，从墙壁那儿传来。

“嘻嘻……”

这声音阴气森森，就像冬季三九天里，突然给我浇了一瓢凉水，从头到脚，全部湿透，吓得我一阵哆嗦。前番说过，我们单位宿舍宽敞，安排的是单人宿舍，以前还有罗大扁在这儿暂居，这些天来都是我和胖妞两个在这儿，怎么突然之间，又冒出来这么一个女性的声音呢？我浑身发麻，寒毛直竖，缓缓地扭过头去……突然，我瞧见那墙壁之上，竟然出现了一张惨白的女人脸孔，正对着我笑。

“嘻嘻……”她抿着嘴，好像碰到了什么抑制不住的可笑事情，眼眉儿都笑得弯弯。

鬼啊！我当时就吓得屁滚尿流，翻滚着跳下了床铺，然后慌忙地去找我的那把锋利小宝剑。结果我找了好一会儿，都没有瞧见，却听到墙上的那张女人脸孔笑着说道：“嘿，小哥，你别怕啊，我是没有恶意的。”我刚醒过来不久，整个人都还有些迷糊，又是弱者心态，所以惊悸。不过听到她的调笑，反而觉得没那么阴森了，想着自己剑下，也有好几条亡魂，胆气不由得壮了几分，双手结了一个法印，恶狠狠地回道：“没有恶意？没恶意你突然跑到我墙头干嘛？”

那女人也挺委屈地，一双杏眼里面莹莹有泪光，泣声说道：“人家是无家可归了，这才躲在这儿的，求你别把人家赶走。”

我收敛了慌乱的心神，仔细一打量，嘿，这女鬼年纪不大，模样长得端正清纯，可不就是昨夜在二车间里面装神弄鬼的女鬼白合么？我终于想起来了，昨天她似乎在杨大倌子的追击下，慌乱之中，就朝着我这儿冲来，接着……呃，接着她不会就缠在我身上了吧？我想一想，顿时感觉霉运当头，不过这女子本质并不坏，也是个苦命的人，而且当时杨大倌子袭击我的时候，她还出来帮着挡了一下，我陈二蛋是个知恩图报的人，就冲这一点，也不能对人家怎么样。

就在我脑子里胡乱想着这些事儿的时候，白合跟我讲起了她之所以会出现在这儿，是因为她的魂魄被杨大倌子的阵法束缚，使其不能往生，她唯有寄身于极阴之所，方才能够避免灰飞烟灭的下场，而当时

一片混乱，正好我的小宝剑符合这一特质，于是就进来了。

白合哭着求我别把她赶走，然而后面怎么做，我不晓得，她也不晓得，毕竟在这个行当里，我是初哥，她刚刚做鬼也没几天，更是不懂。

两人对坐了一会儿，我问胖妞：“呃，对于这位大姐姐的加入，你有什么意见？”

胖妞这小子最色了，瞧见是美女，一双眼睛眯成了缝，不停地点头，我这个人吃软不吃硬，耳根子最软了，所以白合一哀求，就同意她先暂住几天，等有机会，我再帮她打听打听，后面到底怎么做。白合当天不停地感激我，还告诉我，说她虽然死没几天，但是杨大倖子却通过法阵，帮她把阴灵之力聚集加强了许多，最擅长幻觉，我若是有需要，她也可以帮些小忙。

我没有理会她的好意，想起之前老鬼曾经提过，说鬼魂之体，人间常有，但不长久，盖因两界之间，有阴风洗涤，没多久便给吹灭了。

所以我一定要尽快找到办法，让她往生。

因为多了一个生人，又或者睡得太多，那天晚上，我辗转不能入睡，第二天也恍恍惚惚，第三天来上班的时候，本想找申重问下此事，结果老孔告诉我一个坏消息，说申重有可能要被调走了。

第二十六章 机关苦闷生活

这话儿让我大吃一惊，因为我来到金陵这么久，申重从一开始就对我照顾有加，不但教会了我很多业务上的东西，也教我如何做人，这种亦师亦友的情感，让我们之间超越了同事和上下级的关系。所以若说金陵之中，最让我牵挂的，除了罗大屌、胖妞和张知青一家，也就只有申重了。他的突然离去，让我十分不舍，联想到那日一科罗小涛所说的话语，心中一口怒火就涌上了来：“是不是吴副局长的报复？”

老孔瞧见我一脸怒容，便晓得我想岔了，拍拍我的肩膀，笑着说道：“不是报复，是高升，省里面需要有资历的老侦查员，而正好老申这段时间表现不错，李局又给了推荐，于是就准了。到省局里面去呢，不但眼界会更广，而且工资啊、房子什么的，都有得谈。老申他这几年挺辛苦的，也该升一升了。”

我这才晓得申重调职，是高升，这个我自然替他欢喜，不过想到要跟他分离了，心中有些不舍。

老孔瞧出了我情绪有些低落，拍着我的肩膀说道：“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这是人之常情，你也别太在意了。真的英雄，重相聚，轻离别，我们别给老申拖后腿，你说是不是？”

我同意老孔的说法，想起一事，问他申重走了之后，我们二科怎么安排？老孔的脸色有些不好，沉默了一会儿，这才低声说道：“人事问题，向来保密，不过又是谣言四起。现在的说法，是要将黄歧调到我们的二科来负责，不过也不一定，我们科长，也要回来了。”

我们二科的科长叫做张北，据说是余扬高邮龙虬镇张家的人，这龙虬张家的祖上，是漕帮的，水里的活计利索得很，后来漕帮分解，化作了青洪，他们家就退隐了，不过却有着祖传的手艺，这一次余扬出事，我们二科调了人手过去，连同张科长带着另外两个科室兄弟，大半年都没有回来。我知道申重对二科科长这个位置有心思，也知道老孔对申重这个负责人有心思，结果申重高升省里，而老孔原地不动，便知道老孔心中，其实也并不好受。

那边上班，二科的所有人都心不在焉的，钢厂的事情是一科在处理，而我则被人叫过去做了两次笔录，事儿我倒也不会隐瞒，只是对于白合这女鬼，我还是搁下了。

就一科那些人的德性，要是晓得白合的存在，说不定要将人家

给弄出来研究研究，我可不敢冒险。

下了班，我立刻买了点营养品，去医院探望申重。躺在病床上面的申重并没有对我隐瞒什么，跟我说这次上面要得急，组织上已经跟他谈话了，等到一出院，就要到省里面去报道了。

申重还记得罗大扁的事情，他告诉我，说这事儿他已经跟省钢那个片区的朋友打过招呼了，他们会留意的，一旦有所消息，就会通知我。

他已经把二科的电话号码，以及我的通信地址都留给了派出所。

瞧见我一副天塌下来的样子，申重笑了，拍着我的肩膀说道：“二蛋，说实话，我很喜欢你这个小子，一个大山里面来的小孩儿，在城市里不容易，所以平日里也经常照顾你。不过呢，人这一辈子，最值得靠的，只有自己。你是个有本事的人，以后的成就，定会超出我很多，所以我也不担心你。但我想告诉你一点，一个人，真正的成熟，在于他懂得取舍，懂得妥协，有的时候，你觉得世界不公、满腔愤慨，最好先将它收在胸中，当你真正有能力了，再来实现自己胸中的抱负！”

成熟与年纪无关，而在于你对事情的态度。

那天申重跟我聊了很多，关于机关里面的人与事，关于现在和未来，以及如何处理工作中的人与事……他像是交代后事一般，倾囊相授，也不管我听得懂与不懂。这些都是财富，足以让人一生回味的经验，听得我津津有味，都忘记了时间。

离开的时候，我将白合的事情轻声告诉了申重，问她如何处理，申重不知道此事，一脸慎重，让我暂时不要跟别人说，连老孔都不能，他先去找行内的人问一问，到时候再联系我。

这事儿暂且搁下，女鬼白合就一直住在了我的小宝剑中，晚上的时候，没事就出来吓人，她做鬼没多久，在认命之后，倒也感觉新鲜，整夜整夜飘来飘去，搞得我有些精神衰弱，总感觉哪儿不对劲，新鬼怎么会是这样？二科没两天就进行了人事调整，一科的黄岐果真调到了二科来，临时负责二科的日常业务。这个家伙是一科罗小涛的心腹，对二科的这些人一向都看不过眼，没事就组织大家学习上面的会议精神，然后又严查考勤，搞得大家都有些精力交瘁。

我们这个单位，平日里也没有什么事儿，清水衙门，人员也闲散惯了，比如向荣大姐，她上有老下有小，买菜做饭带小孩，迟到早退都已经更习惯了，老孔和小鲁也都差不多，结果怨声载道，难过得不

行。

几天之后，申重出院，然后过局里面来调档，中午的时候请大伙儿在外面吃离别宴，他们几个人便满腹怨言，而我因为之前有被打预防针，倒是能够将这闲话吞在肚子里，专心吃饭。

机关单位，人事调整都是上面的决定，下面的人再多怨言，也是没办法的事情，只有苦苦熬着，不过没有两天，二科的科长张北终于回来了。

但是他当初借调出去的时候，带了两个兄弟，这次回来，不但没有带回来，而且连自己的左胳膊都给丢了。

当时的气氛很严肃，我都不知道这事儿，只是瞧见一个留着络腮胡的猛男去局长办公室谈话，才听到老孔跟我介绍，这是我们二科的科长张北。他在三楼待了一下午，然后才来到我们二科，脸很冷，黄岐上前跟他攀谈两句，也没有怎么搭茬，倒是老孔介绍我，说这是今年来的新人，本事不错，这时他才点了点头。张北待了没一会儿，就离开了，不知道是回家，还是去别的地方办手续，而黄岐则也跟着离开了，去打听消息，没多久，回来跟我们谈起了张科长在余扬的事情。

余扬发生的事情还是蛮恐怖的，盛况仅次于马王堆出土，附近都抽调了人手，张科长深谙水性，信心满满，但还是折损了，两个兄弟再也没能回来，自个儿的左臂也断了。

黄岐说得有些兴高采烈，因为如此一来，二科不但可以安插人手，而且说不定张北的位置都不稳了，然而我们科室里面的人却大多没有发言，默然以对。

一个以自己同志牺牲为晋升台阶的家伙，真心是让人觉得面目可憎。

那段日子我过得十分压抑，申重离去了，而张科长左臂断去，显得十分消沉，也不怎么管科室里面的业务，而黄岐虽然表面上很尊重张科长，但是背地里却不断地指手画脚，俨然一副即将登台的小丑模样。

转眼间又到了年尾，科室里补充人员，又来了三个人，其中一个还是我们巫山后备学校的毕业生，是中班的，听过我的名声，所以在瞧见我的时候，一脸的惊诧，好像见到鬼了一般。黄岐对这三个人极为拉拢，又是谈心，又是吃饭，于是小小的二科就分成了三个派别，一派是我、老孔和小鲁三人，一派是黄岐以及三位新人，张科长撒手不管，而向荣大姐则左右摇摆——庙小妖风大，池浅王八多，这勾心斗角的事

儿一多，让我人都老了十来岁。

我没有准备回家，而是将工资都存了起来，一份寄回家过年，另外还有一部分，我以罗大扁的名义，给他爹撵山狗寄了回去。我不敢跟撵山狗说起罗大扁的事情，但每个星期都去那派出所，打听消息，只可惜这家伙像凭空消失了一般，一点儿音讯都没有。

说实话，我在这儿过得一点儿也不开心，行动不自由，机关里面，整日勾心斗角，还需要看别人的脸色过活，有时候我总是回忆起五姑娘山上的日子，一个小猴儿，一条小白狐，岩壁上的老鬼，和一个冷脸热心的青衣老道。

唯一让我心中觉得温暖的，就是张知青一家，健谈的张知青，热情的一枝花和对我充满依赖的小妮，是我心底里的一抹阳光。

当然，胖妞和突然出现在我生活里面的女鬼白合，也让我感觉到生活有所期待，只可惜，申重询问了好几位行内的人，对于被那法阵拘过魂的鬼灵，都没有什么特别好的办法，鸡鸣寺倒是有一位高僧愿意给她超度，但是白合却不愿意虚无飘渺地离开人世。

死亡总是神秘而可怕的，我们习惯了这世间，就害怕别离。

就在我感觉生活实在是太过于烦闷的时候，春节前的一天下午，步行回家的我被一个家伙给拉住了，朝着我嘿嘿笑道：“二蛋，好久不见啊，你还记得欠老夫的那顿大肉饺子吧？”

第二十七章 这魔剑归你了

我一生中遇到有趣的人很多，但是让我感觉到最特别的，恐怕就是面前这个笑眯眯看着我的猥琐大叔了。

刘老三是一个性格很有特点的人，他有真本事，这个我瞧见过，布阵谋局，那叫一个条理分明，然而当他跟你嘻嘻笑着说话的时候，却有一种“此人就是个江湖骗子”的即视感。这样的人很特别，讨厌他的人讨厌得要死，而喜欢的人也喜欢得要死，所幸我是后面的一种。

能够再见到刘老三，我十分地高兴，瞧见他一身黑色中山装的干部打扮，中规中矩，便笑了，兴奋地跟他说：“我正找你呢，都一个多月了，你跑到哪儿去了？”

刘老三也哈哈大笑，说这真的是巧了，我也找你呢，怎么样，你有空么，我带你去见一个人？

两人聊了两句，我问他什么事儿，他不肯说，就说到地方就知道了。我想着这大街上的，也不好跟他讲起白合的事情，于是让他等我一下，我先回宿舍去，带上了小宝剑和胖妞，然后想起他的饭量，又在箱子里面摸了摸，把饭钱和粮票拿够了，这才回来。

刘老三看到我带着胖妞一起下了楼来，不由得多看了两眼，问我道：“上次我就想说这小家伙的事儿了，我问你，这猴子是你的？”

我点头，说对，也不对，它是我朋友，而不是我的。刘老三点头，对于胖妞，他似乎知道些什么，不过到底是个算命先生出身的家伙，也颇能卖关子，硬是把半截话儿给咽了下去。

出了单位宿舍，我想带着他去饭馆子，他摆了摆手，说这顿先记下，他要带我去见一个人，那儿也管饭，算是有来有往。对于刘老三这人，我大体还是信任的，再说了，我也这么大的一个人了，他未必能够把我给卖了。两人沿着除了街口，沿着河沿一直走，刘老三似乎对这一代很熟，七转八绕，带着我往江宁老城区的胡同串子转，七走八拐，倒是把我给走晕了。

我也是在巫山后备培训学校结过业的，一瞧见他这架势，顿时就笑了，拉着他说道：“刘老哥，你若是觉得不信任我呢，大可另外约地方，不必这般绕，你也累，我也晕。”

刘老三挥挥手，低声说道：“倒不是我不信任你，说到底，还是

你小子自个儿惹了祸，我出于谨慎，不得不防啊。”

他这话儿让我有些莫名其妙，停下脚步，拉着他的胳膊问道：“嘿，你别吓我啊，到底什么个情况啊，什么我自己惹了祸？”刘老三瞧见我一脸懵懂无知，这才晓得我一点儿风声都没有收到，这才压低嗓子说道：“哎呀，你真是个好实诚人呢。这么说吧，可能是你们内部走漏了消息，结果有人把你亲手杀了杨大倌子这件事儿，给捅出去了。你想想啊，杨大倌子是什么人，集云社头号炼器师，顶尖的技术人才，交游广泛，所以你就一战成名了。”

刘老三这话儿说得我一阵背脊发凉，我这明明是成全好事，怎么传到别人耳中，好像杨大倌子就是我杀的一样？

这强加到了我身上的荣誉，让我顿时就不淡定了，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见识过杨大倌子那狠辣手段，我并不会期待他的同伙有多么的仁慈善良，要万一我真的被盯上了，被灭了那是分分钟的事情。这般忐忑着，我浑身就不自在，结果七转八绕，我们竟然来到了一处院门口来。这旧城区建筑拥挤，不过这里倒是独门独院，幽静得很。刘老三先是在门上敲，三长一短，接着那大门“吱呀”一声打开了，有一个留着小辫子的少年站在了门口。

“南南，你爷爷在么？”刘老三脸上堆满了讨好的笑容，而那个留小辫儿的少年却毫不客气地一扭头，朝着房里头喊道：“爷，那个老骗子又来了！”

小辫儿少年南南的话让刘老三很受伤，干咳了一阵，带着我走进了里面，这处屋子只有三间，小院也并不算大，但是院中有几颗桑树和葡萄藤，一口古井，旁边还有歇凉的石桌石凳，感觉颇为雅致。刘老三带着我走进来，看我盯着那桑树瞧，于是就笑了：“你是不是觉得院子里种桑树，不太好？”

我点头，说书里面不是这么说的么？刘老三摇摇头，说道：“家中种桑，易招鬼煞，这话儿自然不假，不过这风水之说，对于真正的大师，却又是另外一回事……”

他正说着，这时从屋子里走出了个须发洁白的老头来，他中等身材，一双手的手掌跟蒲扇一般大，冲着刘老三说道：“少在别人面前说这口舌是非，怎么，你又来催剑了？我不是告诉你了么，你送来的那鱼骨，应该有孕育出妖丹，有了那玩意，鱼骨剑才算是真正完美，要不然，做出来也会砸了我老于头的手艺。”

刘老三瞧见他，拉着我到跟前来，嘿嘿笑着说道：“于叔，嘿，

这回不是为了那鱼骨剑，而是他，”这家伙指着我说道：“上次送那把魔剑来的时候，您不是问我说用它砍下杨大侉子脑袋的那孩子么，就是他，我这回把他给您带了过来了，您帮着瞧瞧，提点两句呗。”

刘老三将我给推到了前面来，我瞧见这个白胡子老头儿，便想起了前因后果，知道他便是与杨大侉子齐名的金陵双器于墨啥，连忙拱手问好。

我称呼他为于大师，而他则摆摆手，笑着说道：“这个年代，大师死得快，我不过就是个藏在小巷子里面苟且偷生的手艺人而已，你叫我老于头就好了。”他说得谦虚，不过我还是坚持着，他也不管，拉着我来到葡萄藤下的石桌前坐下，打量了我一会儿，又看了胖妞你几眼，这才击节称赞道：“这位小哥，当真是好相貌，福缘也好，难怪那魔剑对你念念不忘，刚才都还在嗡动呢——看来，降服这魔剑的办法，可就在你身上了。”

我听着一脸糊涂，然而旁边的刘老三却豁然站了起来，失声说道：“不会吧，这事儿真的可行？”

于大师笑了笑，然后点头，刘老三一副饱受打击的样子，喃喃自语道：“这世界上真不公平，费煞苦心者，鸡飞蛋打，人去财空；机缘巧合者，什么都不用做，好东西自己就找上门来了……”说话间，那个留辫子的小孩儿给我们上了一壶茶，然后扭头到了旁边，蹲着身子，拿着小刀专心致志地削起木头，而于大师瞧见我一脸懵懂，则跟我解释道：“小哥，今天找你过来呢，是有一件事情想要找你帮忙，不过在此之前，我还有一些问题，想要请教你，不知道可否如实相告？”

我在二科混了这么久，多少也懂得察言观色，瞧见于大师一脸郑重其事的样子，便晓得他有心考较，于是恭敬地回复道：“长者问，不敢辞，但有所问，只管讲来。”

于大师摆摆手，让我不要紧张，然后问道：“你的事情，我大概听刘老三说过了，他说你虽然是六扇门中人，但是另有师出，不知道能否讲来？”

刘老六眼睛很毒，跟我没有照过几次面，便已然通晓大概，而我此刻已然晓得茅山宗和李道子这面大旗的厉害，也不隐瞒，说起了当年于五姑娘山求医问药之事。果不其然，我这一说到青衣老道之名，无论是于大师，还是刘老三，都变得肃然起敬，当得知我就打了几年杂时，刘老三更是失望地喊道：“你真傻啊，当时为何不求李道子，拜他为师？你若是能够学得他的一两分本事，这天下之大，哪里去不得，何必

窝在你们那个小小的地方，白受这么多憋屈？”

我想起当年青衣老道的评语，于是捡着好的说道：“他当年曾说我与他无缘，但是与茅山有缘。”

这话说完，刘老三有些激动，拍了拍我的肩膀，低声说道：“最近一直有消息，传言继青城山之后，茅山也将开启山门，重归尘世。到时候观礼，你一定要去，说不定能够被哪位长老招为徒弟哦……”这话儿说着，他转而又说道：“你小子除了李道子那儿，还有点邪门的东西，别藏了，快一并说来吧。”

刘老三这般一说，我便晓得瞒不过他，于是又将曾经被杨二丑掳走之事讲出，在得知我因为李道子的血咒，无法奠基，打底的功夫是《种魔经注解》之后，他这才点了点头：“原来如此，我就说哪儿不对嘛。你修行的这门东西，是最著名的嫁衣神功，修得越厉害，就死得越快，杨二丑他分明就是想要拿你当鼎炉，方才会传你的，以后能不修，最好不要修了。”

刘老三这边问完，看了旁边的于大师一眼，没再说话，而我万万没想到，那于大师在沉默良久之后，竟然郑重其事地站了起来，宽厚的手掌搭在了我的肩膀上，一字一句地说道：“饮血寒光剑，从今日起，归你了！”

第二十八章 天黑了别出门

当于大师郑重其事地说出了这话儿来的时候，我虽然从先前的对话中已经有所预料，但还是大吃了一惊。

同样被吓了一跳的还有刘老三，他豁然站了起来，不可置信地看了一眼于大师，又看了一下我，喘着粗气问道：“为什么？”于大师在做出这个决定之后，显得十分平静：“茅山的虚清真人，对我曾有活命之恩，这孩子既然跟茅山有缘，我也算是提前还了一份人情。”这解释太简单了，刘老三有些不情愿：“嘿，于叔，你这话可不对啊，那剑，是我和杀猪的费劲千辛万苦才弄回来的，你拿去送人情，是不是该问一下我的意见呢？”

刘老三死皮赖脸，非要穷根问底，于大师可就怒了，吹胡子瞪眼地说道：“刘老三，你是个学文的，手无缚鸡之力，这剑给你，你能拿得住？”

那家伙只是笑，也不答话，而我也有些不好意思地站起来，搓着手说道：“无功不受禄，我怎么好意思收这东西呢？”饮血寒光剑的确厉害，能够让杨大愣子这样一个半瓶子晃荡的家伙，力压剑道高手黄晨曲，不过它剑身魔性强烈，一旦控制不住心性，反倒容易受起所伤。于大师瞧见我也说了话，晓得不将缘由说清，是不可行的，于是起身，领着我们往里屋走。

穿过外间，来到里屋，墙边有一个机关，轻轻一摸，只听到“喀嚓”一声机械响，便有一个暗梯从地下冒了出来，幽幽一阵冷风，从里面吹来，让人不寒而栗。

于大师带着往下走，而胖妞却不喜欢这样的地方，从我身上跳了下来，扭着屁股，找外面雕木头那个长辫子少年南南玩去了。

小院不大，但是到了地下室，才发现这儿的空间并不小，光我们身处的这一个大厅，便足有整个儿院落那般宽敞，而旁边还有几个暗室，想必是不同的分区。于大师的地下室里摆满了各种各样的物件，有设计别致的火炉子，也有一整套打铁制器的行头，光是那刻刀，琳琅满目地摆着，都有上百多种，宽的窄的，长的短的，看得人目不暇接，赞叹不已——不愧是冠绝金陵的制器大师，这番架势就是让人心生崇敬啊。

这场面我看着新鲜，但是于大师和刘老三却是已经十分习惯，

带着我一路走，一直来到了西边的一面墙上来，停住脚步。

墙上是一整面的大理石浮雕，上面有无数贴着符篆的锁链，发黄的古籍以及旗幡垂落，则在正中间，则是那柄红光四溢的饮血寒光剑，不过此时的它多了一幅银亮色的剑鞘，我瞧着有些眼熟，又过了一会儿，这才反应过来，那剑鞘，可不就是当日我们在瓦浪山水库那儿猎杀的鲶鱼鳞皮么？

没想到，竟然给于大师制成了这么绚丽的刀鞘来。

那魔剑被那些锁链给死死地锁在墙上，有八股白色气雾从墙壁上不断地朝它喷来，上面还贴满了符篆，本来静寂无声，然而我一走到近前，它却突然发出了嗡嗡的响声，很像是那夏夜里面的蚊子叫声。都不用解释，于大师指着这剑，问刘老三道：“瞧瞧，我推断得不错吧，凡剑皆有灵，这魔剑对于第一个用它杀人的主人来说，有一种天生的认同感，这一点值得我们重视。炼器虽易，精品却难，这把魔剑是杨大侉子倾尽毕生心血之作，很难不散戾气地强行毁去，消解又需时日，易生事端，还不如给它找一个可以控制的主人，变废为宝。”

刘老三并不反对他的意见，只是对我能否把握这魔剑有些分歧，匹夫无罪，怀璧其罪，这事儿还是有些悬。

于大师点头，说这一来封印此剑的法子，还需琢磨，时日还久，二来的确是要等这小孩儿能够有一定自保的能力，方才会交予，不然反是祸端。两人在征得了我的同意之后，商量三年之后，等我能够有一定力量，便将此剑最终交予我手。此过三年，我正好十八，到时候是什么模样，又当另外述说。谈完这些，我也没有再等，而是将腰间的小宝剑拿出来，将白合之事跟他们提起。

对于此事，两人都表示了不同程度的惊异，毕竟一般来说，这新鬼刚死，最是力弱，影响不得阳间的一切事物，就连与人沟通，都只能通过请灵附体，怎么可能与我对话？

两人一齐否定，让我有些焦急，连忙将白合催出来，这妮子也是，平日里没事就晃来晃去，结果事到临头，却躲在剑里，不敢出来。

我催了半天，气得半死，还好于大师思路清晰，说既然这女鬼是当日杨大侉子为了炼制饮血寒光剑而炼，必然对那魔剑有着天然的害怕之感，相比不会轻易同室而存。这般说了，我们来到了另外一个阴气十足的房间，这儿摆了好多的坛坛罐罐，看着像是骨灰盒一般，结果那门一关，白合便已亭亭而立，朝着这两位有模有样地鞠躬问好。

白合自然是能说话的，然而这问好，无论是于大师，还是刘老

三，都听不到。这事儿我们再沟通了好一会儿之后，才推测到或许是因为我吞食了那巨型鲙鱼的眼珠子，才会如此。刘老三笑了，说当日他的确瞧见我们部门的小刘悄悄收走，不过人肉煮熬过的东西，再灵光，他也不愿沾染，因为这个有因果。

你看看，现在来了吧？

刘老三幸灾乐祸时大肆嘲讽，不过真正低头想起办法来的时候，倒也没有怎么含糊，总共给我出了三套方案。这方案一得于大师配合，就是按照杨大侉子的思路，将白合强行融入饮血寒光剑中，做一器灵——白合之所以能新鬼而能言，便是因为杨大侉子用阵法聚集前人阴灵所致，不过这法子很容易让其湮没本性，不得本我；第二套方案就是超度，这个简单，我会、刘老三会，于大师也会，就连门外那小孩儿也会，无非是法子不同，念个几天几夜，得返幽府；至于第三种，这可就有点儿麻烦了，那便是转世重修。

所谓转世重修，最为外人熟知的便是活佛转世，有佛法高深的大德喇嘛，在生命耗尽，即将圆寂之时，将一缕智慧凝聚，化作千里，投身于新生婴孩之上，而后寺院根据高僧圆寂之前的指引提示，将其从茫茫人海中找寻而出。这是佛家，是最高深的法门；至于别家，也有，不过高下之别，各有千秋，若是白合，想转生也可，不过需要谋对诸多条件，掐算方位、时辰、人家、往来以及阴灵之脉，这事儿复杂之极，又受诸多苦难，能不做，最好不做。

然而将这些选择都放在白合面前，这姑娘却铁了心地选择了第三种。

她是花季少女，心中憧憬无数美好，又恐惧死亡，既不愿做器灵，也不愿往生，这事儿倒是不好办了。刘老三是个没耐心的人，一力劝白合超度往生，那妞儿拼命摇头，然后可怜巴巴地看着我。我陈二蛋，最记恩仇，虽然她这些日子来在我房间里飘来飘去，吓得我胆子都毛了，不过想起那日她的倾身一扑，心中又不由得软了些，也哀求刘老三。

刘老三被求得没有法子，只得答应让我把白合，以及她暂存于身的小宝剑留在此处，他耗些心血，帮忙谋算一下，贴身打造，弄出一个应对的方案来。

这提议于大师也很赞同，当我将小宝剑一拿出来的时候，他的眼睛就放了光芒，恨不得抢过来，研究一番。

嗯，李道子的东西，无论到了哪儿，都是响当当的货色。

这些聊完，于大师留吃了晚饭，在物质匮乏的当下，居然还有半只盐水鸭，说明生活倒也不差。除了盐水鸭，还有些时令蔬菜，是那个留着小辫儿的南南做的，味道不错，我发现刘老三这家伙别看着瘦弱，当真是个大肚汉，这家伙是饿鬼投胎来着，一桌饭他包了一大半，让人汗颜。席间我还瞧见胖妞居然跟南南很投缘，那小猴子居然一直黏在了南南身边，还腆着脸，让人家喂东西。

饭后，南南跟小猴子依依不舍，而这时于大师又提出了一件事来，说要给胖妞做一件法器，量身定做，这两天先留这儿。

于大师出手，自然都是精品法器，我心中欢喜，又问胖妞的意见，那小家伙倒也是个自来熟，抱着南南给它雕的木猴子点头。我跟胖妞好多年的感情，自然不怕它拐走了，于是便趁着夜色出门，刘老三没有跟着我走，不过好在我也能识路，倒也没有怎么迷路。然而我自认为记忆不错，但走了半个多小时，突然感觉两边的景物变得陌生起来，影影绰绰，似有鬼魂尾随。

我当时心中就有些慌了，因为可以凭恃的小宝剑，可落在了于大师家里，于是快步疾奔，结果不知不觉就跑偏了路，一下闯进了一个死胡同里面来。

那死胡同黑，我到了跟前才发现，而就在我猛然转过头去的时候，瞧见身后竟然站着两个黑影，犀利的目光，正冰冷地打量着我。

第二十九章 转眼就被虏获

此时的天色一黑，四周一片昏暗，只有远处有一丁点儿光芒传递过来，我瞧见这堵在门口的两个身影，左边一位，身形高挑，一身白衫，脸色苍白，头上戴着前几年批斗时的那种高帽子，上书“一见生财”，嘴紧紧抿着，但是唇角上翘，浮出一丝神秘而诡异的微笑；右边一位，矮个儿胖墩，一身黑色，黑得几乎都看不到脸儿模样，同样的高帽儿，却是“天下太平”这四个大字。

我的目光随后落到了他们的手上，一身白的那位手上是一根白色的哭丧棒，而黑家伙则拿着一串枷锁。

这锁链似乎是黑色的铁锁一个连一个，然而拖在地上，一点儿声音都没有。

不但没有声音，四周的声音在这一瞬间，似乎都消失了一般，我感觉一进入了这死胡同巷子里，与这个世界就仿佛被完全隔开了来。当我真正打量清楚了堵在胡同口的这两位尊容，浑身就是一僵，连一步都迈不动——天啊，这都是谁啊？瞧他们的这穿着打扮，可不就是跟人死之后，来阳世间索命而回的黑白无常两位阴神，一模一样么？

我陈二蛋到底是走了什么狗屎运，竟然会遇到这么两位？

我在僵直的那几秒种里，被阴影之中的四只眼睛凝视，出于本能，我能够感受到他们——哦，错了，应该是它们并非是路过，而是专门过来拘我的。这判断让我浑身就是一激灵，想也没有多想，便折身朝着死胡同那儿一通狂奔。这一阵跑，我相信应该是超越了我自己的潜能，所有的一切，在死亡的威胁面前，都显得那般的苍白无力，于是我瞬间就冲到了跟前来，双腿在末路尽头一蹬，整个人朝着死胡同的那面墙上跃去。

这一堵墙，足有两米过半，对于年幼的我来说已是天堑，不过当是不知道怎么回事，竟然一跃而上，双手扒到了墙头的野草来。

双手抓到了东西，便感觉好像有了希望，我奋力抓着那墙头的野草，希望着能够翻过去，避开后面那两位爷的注意。我越是怕，越忍不住回头，瞧见那两个身影已经呼啸着冲来即将就要到达我的脚下，然而我抓着的那野草似乎也不怎么受力，胡乱地动。这让我惊悸到了极点，越想要翻上去，越受不住力，忍不住朝着上面看了一眼，骇然发现我这双手抓着的，哪里是墙头的野草，分明就是一把一把黑色的长发。

而这长发的尽头，则是一张毫无生气的女人脸孔，那一双木然的眼睛正死死地瞪着我，当我抬头看过去的时候，它还礼貌地冲着我笑了笑。

这笑容让我陷入了绝望之中，下意识的一拽，那脑袋便跟着我一起往下坠落，从墙头直接跌落下来，刚刚背部着地，一阵剧痛，世界一片黑暗，结果感觉到有一股巨力，正朝着我的背上踩来。我当时也是有一口气在，下意识地就地一滚，在急剧的翻滚间抬头看去，瞧见我所认为的那黑白无常，两位阴神已经冲到了我的面前，正挥舞着手中的哭丧棒和锁魂链，准备将我给捉拿呢。

对方来势汹汹，反而让我感觉到一丝不对劲的地方来，想着我又不是阴魂，即便对方是阴神，拿我也是没有办法的。

既然如此，那么瞧他们这副架势，难道是人装的？

这么一思量，我也生出了几分勇气，使出了当年在巫山培训学校里面学得的下三路打法，连滚带爬，朝着那个看着下盘最不稳的“白无常”蹬去。所谓下三路，就是腹部以下，这腹、裆、腿三处，属于格斗中比较凶残的路数，特别是裆，这个对于一个男人来说，一旦被狠狠击中，便有可能会昏厥或者死亡，向来为正道众人所不齿，不过我们学的，都是军中技击，实用招数，再配合我个子并没多高，所以这般抢攻，倒也凶悍。

我一上来，直奔裆下而行，断子绝孙脚，猴子偷桃术，那叫一个连绵不绝，结果那“白无常”还真的有些招架不住，连连后退。

他这般的表现，倒是让我平白生出许多胆气。要知道，对方倘若正是阴神，哪里会理睬我这凶残招式，直接大手一挥，那哭丧棒将我击打，神魂离体，然后用那锁链一捆，就给拖走了。他若是避，说明是心虚，在装神弄鬼而已。然而我猜对了结果，却忽略了过程，能够悄无声息地将我引入瓮中，又将如此气氛渲染得如此阴森恐怖之人，又岂是我这刚学了几手三脚猫功夫的小子，所能够比拟的？

于是间，在一阵顺风强攻之中，我的鼻子间突然闻到一丝腥甜，下意识地想要闭气，结果却双腿一软，朝着地上跌落而去。

我意识在消弭的最后一刻，瞧见旁边那个浑身漆黑的矮胖子正在拧着一个瓷瓶的盖儿，也不知道是在打开还是在关闭，不过我能够感受得到那腥甜的气息，正好是瓷瓶中飘散儿出来的，隐约之间，我还感觉到颜色似乎是一片粉红，宛如桃花瘴。我昏过后，万事皆休，当再次恢复意识过来的时候，却是被一桶冰冷的水从头泼到了脚后跟，那时

节，可就是春节的前几天，所有人都等着放假了，出门穿一件棉衣都嫌冷，结果这冰幽幽的水从头淋下，我便猛然醒了过来。

苏醒过来的我第一感觉就是冷，真他妈的冷，而后才发现自己被入用绳索捆得结实实，那绳子甚至都深陷入了我的皮肉之中，稍微动弹一下，就感觉到火辣辣的痛。

这痛觉让我的意志迅速恢复过来，睁开眼睛，瞧见了一盏并不明亮的煤油灯，以及一个脸上长着大片白癜风的丑恶男子。

房间不大，四周都是墙，空间中有着沉闷的气息，显得这空气流通不畅，我所受到的培训告诉我，这有可能是一处地下室，而面前这个白癜风，我就真的不晓得是谁了。不过我不知道，对方却并没有打算饶过我，一桶水让我彻底醒了过来，接着第二桶水，又直接淋到了我的身上，这一次我直接叫出声来，感觉那冰水顺着绳子勒出来的伤口往里走，全身火辣辣的，难过得不行。

当我表现出了十二分的痛苦时，白癜风终于停止了第三桶水倒下的想法，而是拖了一个带着靠背的竹凳坐下，悠悠说道：“知道我们为什么抓你么？”

这话儿问得十分霸道，我特么的根本就不认识这孙子是谁，好端端的回家，就给装神弄鬼地劫到了这里来，我还冤着呢。不过好汉不吃眼前亏，我装惯了孙子，不差这一回，于是摇头说不晓得，那个白癜风突然站起来，一下冲到我面前，踩着我的脑袋，恶声恶气地骂道：“不晓得？你自己做了什么好事，你真的不知道？要不要我帮你回忆一下？”

这说着话，我突然听到了皮鞭子在空中炸响的声音，这是一种听着清脆，然而恐怖无比的动静，在下一秒，它便落在了我的身上。

啪、啪、啪……

皮鞭在我身上迅速留下了无数火辣辣的血痕，我抑制不住的叫声成了白癜风的助兴，歇斯底里地抽了好一阵子，他似乎累了，终于停手，然后喘着粗气说道：“敢跟我们集云社作对的人不多，小子，你有种。我看出来了，你年纪不大，这事儿其实跟你也没多大关系，就问你一句话，杨从顺做的剑，在哪里？”

对方身上有一种凶悍到了极致的特质，显然对杀人这活儿，并不陌生，而他在一番折磨过后，提出来的问题，并不出乎我的意料之外。

我在醒过来的这段时间里，就一直在思量这件事情，其实在此

之前，刘老三就已经提点我了，说有人已经将我杀死杨大倖子的事情传播出去，会有人找我报仇；这事儿既然别人还知道了，想必也知道那剑，最后落在了刘老三手上，那家伙时隔一个月才露面，一露面我就遭了灾，说不定就是被那个家伙给算计了。这般想着，我心头窝火，然而却晓得我倘若松了口，一定不会有好下场，于是死守着嘴巴，并没有露出底去。

事到如此，这事儿就是一个筹码，我可不能轻易就认输了，屈服于酷刑之下，说不定我死得更快。

果然，我猜得并没有错，当我被抽得奄奄一息的时候，还是硬着嘴不说话的时候，那个白癩风终于还是停手了，嘴里咕哝一声，然后吐了一口浓痰到我的身上，离开了这里。我趴在一滩冷水中，遍体鳞伤，心中又怒又恨，一会儿想到是不是被刘老三坑了，那小子说不定拿我做饵，引出集云社的凶蛮，一会又期望着刘老三或者我们单位的人神兵天降，救我于水火。

然而什么都没有，我就像一个无人理会的死狗，趴在那儿等死。

我被绑得严实，根本动弹不得，先是一阵冷，过了好一会儿，就开始迷迷糊糊的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有一阵香风传入鼻翼，我听到了一道熟悉的声音响起：“陈二蛋，看来我们又在一起，过春节了啊？”

第三十章 恶鬼缠身杨小懒

这声音听着情意绵绵，让人浮想联翩，然而语气之中，却充满了直入骨子里的寒冷，躺倒在地上、浑身伤痕累累的我不可置信地抬起头来，瞧见了一个绝对让人感到意外的人物，那就是当日诡异失踪了的杨小懒。

从声音上面来说，的确是杨小懒无疑，然而我瞧见的却并不是一个窈窕少女，而是一个丰乳肥臀、妩媚风骚的女人。

瞧她那丰满挺翘的身材和一双媚力十足的眼眸，让我很难将先前与我一同生活过大半年时光的小师姐杨小懒，和面前这个宛如蜜桃一般成熟妩媚的大美女，联系到一起。

光从身材上面来说，此刻的她，比一年前整整高了一个头，胸口多了一大团——难道这段时间里，杨小懒是吃了化肥，才会这般蹭蹭地往上长么？

不过就在我惊异的目光中，我面前的这个美艳女人笑盈盈地蹲下身子来，高耸挺翘的胸口差点儿就碰到了我的鼻尖来，她伸出手，一把托着我的脑袋，满怀恨意地笑道：“陈二蛋，风水轮流转，一年又一年啊，去年我沦落为阶下囚，饱受屈辱，而你转眼就成了朝廷的狗腿子。那个时候的你，大概是没有想到，有朝一日，你会落到我的手上来吧？”

她吐气如兰，一股成熟女人的气息直扑我的脸上，让我有一种飘飘然的感觉，身上伤口的灼痛在这一刻也似乎减轻了一些，然而听到了她的话语，再看看这张依稀有些熟悉的脸孔，我不由得一阵哆嗦——哎呀，我的妈呀，这可不就是杨小懒么？虽然我不知道在她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光想一想杨二丑的死，以及在工作队的那个时候，杨小懒朝我投射而来的那种极度恨意，我就感觉自己可能逃不过这一劫了。

唐僧西游八十一难，一难更比一难强，而我这个算什么，桃花劫么？

心中虽然慌乱无比，但是我却还是能够勉强稳定住心神，朝着已然有些面目全非的杨小懒嘿然笑道：“小师姐，嘿嘿，我们好久没见了，没想到会在这种情况下，再一次见面，想一想，果真是缘分啊……”

啪……

我的讪笑被一记狠狠的耳光给打断，原本还春风拂面的杨小懒银牙一咬，直接给我来了一个大耳刮子。这耳光可不是男女之间调情的那种，狠狠一记，我一脑袋就直接栽倒在地，感觉这天也旋转，地也旋转，漫天的金星飞舞，脑袋里面像开了法会，嗡嗡作响，左边的耳朵当时就什么也听不见了。然而一耳光之后，我的领口一紧，整个人又被那狠毒的女人给拎了起来，狠狠一扔，朝着角落撞去。

“啊……”我凄厉一声叫，将受到的所有痛苦都呼喊出来，本以为会又迎来杨小懒一阵狂风暴雨的毒打，然而硬着头皮挨了半天，却没有等到。

但我睁开眼睛来的时候，瞧见这个妖艳的女人蹲在我面前，双手抱着脸，肩膀一耸一耸，泣不成声。

这状况比杨小懒暴打我一顿更让人惊讶，从认识这妞开始，我就没有瞧见她哭过，即便是当初她被工作队捉住，也只是冷冰冰的，拽得二五八万，怎么这会儿竟然在我面前哭了起来。我坐在角落里，有些不知所措，看着杨小懒好一会儿，她才抬起头来，凝视着我，一字一句地说道：“陈二蛋，你毁了我的一生，你知道吗？”

我感受不到她话语里面的情绪，不过却十分委屈：“小师姐……”

这称呼刚刚一出口，杨小懒就愤然喝断了我的话头，愤怒地骂道：“够了，我爹没有你这样的徒弟，勾结外人，将我爹弄死，这血海深仇，你当我忘记了么？你还好意思叫我‘小师姐’？”她勃然大怒，然而我的火气也上来了，晓得此遭左右也是难免一死，于是也梗着脖子，大声骂道：“哼，你当我不知道你们的阴谋么？道心种魔，这事儿我正不晓得？你爹根本就是想把我当做鼎炉，培养出来，好取而代之，我若不奋起反击，此时此刻，在这副躯体里面的，想必就是你爹了。”

“哼，果然，你什么都知道！”杨小懒的脸色冰冷，死死地盯着我说道：“我爹说得果然很对，你这个腹黑的小子，装作傻乎乎的样子，其实你什么都懂。”

面对着她的责问，我闭上眼睛，也算是默认了。我二蛋是山里娃，但不是傻子，任何人把我当做傻瓜，那他自己的智商也不咋地。

我不知道自己的下场会如何，然而杨小懒似乎并没有立刻杀我的意思，而是在旁边缓缓说道：“当日我仓惶逃出，一个人在荒山野岭里面，吃尽苦头，人不人，鬼不鬼的过了大半年，一夜变老，心中那个恨啊，感觉全天下的人都欠我的。不过后来我想明白了，这世界上，你有

实力，才轮到你说说了算，若没有，再怨恨又有何妨呢？我杨小懒，前半辈子享受，后半辈子孤苦，有个哥哥，结果没办法找，有个远方的堂叔，结果没两天，就又给人杀了——陈二蛋，你说我们到底是不是孽缘啊？”

远方堂叔，说的是杨大侉子么？我睁开眼睛来，瞧了杨小懒一眼，只见她此刻的眼里并没有恨意，或者其他，平静如水。

她就是一个神经病，我不知道她的脑海里到底在想着什么，低声低气地说道：“杨大侉子的事情，真的跟我没多大关系，他当时半边脑袋都快要掉了，又死不成，哭着喊着让我帮他，我是心软，受不住求，所以才出了手。至于后面的事情，我一个小跑腿打杂的，更是一点儿关系都没有……”

“二蛋，你看看我，有没有什么变化？”杨小懒突然打断了我，一双宛若皓月的眼睛，直直地瞧着我。

杨小懒的节奏一向比较飘，我完全把握不住她这话语里面的意图，余光不由瞧向了这大妞俯下身来时，胸口露出的那深深沟壑，吞了下口水，敷衍着说道：“变化啊，好像一下子长大了十来岁呢……”这话说着，我突然瞧见杨小懒媚眼如丝，那小脑袋突兀地凑了上来，双手托着我的双颊，红润而饱满的嘴唇竟然附在了我的嘴上，接着一条冰冷而软绵的东西，伸进了我的口中。

我那个时候已经十五岁，什么都明白了，杨小懒这举动把我给吓了一大跳，感觉舌头被人紧紧吸吮，舌根发麻，脑袋也放空。

一开始我还如在天堂，美得不知道东南西北，突然之间，心生警兆，猛然朝着嘴里面那冰冷的物件咬去，结果杨小懒先知先觉，头猛然往上一扬，避开了我唯一的反击。从迷糊中清醒过来的我，瞧见杨小懒明眸里竟然有绿光荡漾，那张明艳脸上尽是青筋，形如厉鬼，接着舌头居然有寻常人的两倍还长，在唇间微微一舔，妩媚地笑着，收回口中。

这情形让我浑身发冷，刚才口中还馨香萦绕，然而此刻却有一股腥臭挥散不去，胃中一阵翻腾，结果一口苦水喷射而出。

杨小懒早已站立在了我的两米之外，避开这秽物，看着缩在角落的我，冷冷地说道：“瞧见了吧，当日那白莲舵主的亡魂，已经上了我的身，这是我的报应；不过你放心，我会因此变得更强，当天观音洞里的所有人，都会在我手上一一死去，而作为我最喜爱的二蛋小弟弟，你将会是最后一个，而我将会让你在快活中，升入天堂，或者地狱……”

杨小懒飘然离去了，剩下我一人在黑暗中颤抖，而后两天，她并没有再露面，头天还有人过来审我，是那天捉拿我的“黑无常”，这个矮个胖子又将我抽了一顿，不过我死都不肯开口，这并不是为了刘老三那个打短命的，而是因为胖妞。在得知了杨小懒也现身集云社之后，我就开始深深地担忧起了胖妞来。

杨二丑唯一的眼睛，可是胖妞给挖下来的，这事儿杨小懒若是知道，非要将那小猴子给生剥活刮了不成。

现在的杨小懒，美丽得宛若妖精，然而性情却更像疯子，她给我的感觉，甚至比杨二丑还要恐怖了。

黑无常审过我后，感觉从我嘴里面撬不出什么东西，就不再理会，扔我在这地下室里待着，死活不管。我躺在那角落里，整整三天，没有人给我送过饭，我湿漉漉地待在角落，享受着寂寞和孤独。我缩在那儿，绳索紧紧捆住，动弹不得，实在没有了办法，唯有再次修行魔功。这功法虽然被刘老三称为“邪功”，但是为了维持生命，避免被饥饿和寒冷夺走性命，我不得不靠它继续。

这一打坐修行，做而后忘，我几乎都忘记了时间，当我再一次听到那地下室的铁门有响动的时候，意识从沉寂中恢复过来，却意识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此次此刻的今天，竟然已经是春节了。

多么吉祥而欢庆的日子，而我就要在这么一个潮湿而幽黑的地方死去么？

铁门打开，我瞧见一个竹篮子先进来，而后面那人，让我吓了一跳。

第三十一章 除夕艳福不浅

就在我缩在角落自怨自艾、顾影自怜的时候，地下室的铁门打开，有一个人提着竹篮子走了进来。

我抬头一看，愣了半天——来人倘若是杨小懒，我倒也没有任何奇怪的地方，然而我瞧见的，竟然是失踪了好久的罗大扁。这小子当初在省钢离奇失踪，后来我逼问临死前的杨大侉子，得知他被送往了集云社，准备当一个后备力量来培养。杨大侉子一死，线索全断，不过我并没有放弃对罗大扁的寻找，春节前，还将工资分为两份，给他爹也寄了一点儿去。

我万万没有想到，这个小子竟然会和掳走我的那一伙人混到了一起来，而且瞧他这模样，似乎过得不错，个儿长高了一些，人也壮了一点儿。

更重要的，是他的一双眸子炯炯有神，好像里面有光，这种情况，一般都是已经开始有了修行门道，精气不受控制外放的缘故，可以想得到，罗大扁已经在敌人内部，有一定的地位了。他的到来让我整个人充满了惊喜，正想叫他，结果瞧见他眼神不断地朝着我挤，便闭住了嘴，而正在这时，旁边有一个年轻人招呼他道：“大扁啊，这个家伙死鸭子嘴硬，死活不肯招，上面说饿死他得了，你何必还给他送饭？”

罗大扁朝着门口低头哈腰地笑道：“雁回大哥，话是这么说，但是今天不是除夕么，多少也给人吃口饭啊，对不对？再说了，这事儿可是杨姑娘吩咐的。”

那人咕哝一句，似乎在轻笑，然后催促道：“那你快一点啊，别出了岔子。”

罗大扁唯唯诺诺，然后提着竹篮子走到我的面前，蹲下身来，口中念叨道：“哎呀，你也是可怜人啊，有事没事，给人拉在这儿来受苦，连过个年，都不得安生。这位小哥，你可记住了，这顿饭可是杨小懒杨姑娘赏你的，你好好吃，当作是年夜饭，心中可要念着人家的好呢……”他一边说着话，一边朝我使脸色，我知道这儿人多眼杂，罗大扁肯定是没办法跟我说上话的，瞧见他毫不做声地将我双手的绳子给解开，又从袖子里递了一张折得整齐的纸条来，悄无声息，便晓得他有话儿跟我讲，于是口中也回应道：“多谢杨姑娘，也多谢您了……”

竹篮掀开，两碗白米饭，一碟咸菜，一碟炖烂肉，还有一小罐

的水，那米饭上面，竖插着一根红筷子，特别不吉利。

这架势，我算是看出来了，摆明了断头饭的节奏啊。

罗大扁也就是过来送个饭，没有办法在这儿多待，打过照面了就离开，我不晓得这房间里面是否监视的东西，身处此中，我自然晓得这些人的手段，当下也不急，先将纸条收好，然后一点儿不避讳地开始大吃大嚼起来。事实上，已经饿了快三天的我也实在没有办法挑剔这东西，这些饭菜几乎是倒进了喉咙里一般，而后咕嘟咕嘟，我将那水罐大半的水都喝掉了，然后用了极大的意志，才留了一点儿。

长期处于收缩状态的胃部在这一会儿终于得到了填充，我深深地呼吸着陈腐的空气，将这些食物转化成力量，分散于各处而去。

我在这儿待了三天，若是常人早就已经崩溃了，然而我之所以能够一直活到现在，还是因为修行了魔功的我，对自己的身体有着一部分控制力，方才没有那么不堪一击。我坐在角落假寐，耐心地等了好一会儿，判断应该没有什么人在旁监督之后，小心翼翼地贴身之处，将罗大扁递来的纸条一点一点抽出，然后借着门缝处的一点儿微光看去。

这房间里面的光线昏暗，所幸我曾经吃过了那巨型鲶鱼眼珠子，倒也能够面前提见罗大扁写在纸条上面歪歪扭扭的字。

罗大扁文化不高，字写得也特别丑，不过表达倒也没有什么问题，他通过纸条告诉我，说他也是刚加入这儿不久，跟了集云社大档头朱建龙做弟子，不过那大档头跟后来某著名笑星一样，是个收徒狂人，总共收了二十八个弟子，绰号朱家班，他是最不受重视的一位，没有什么地位，就跟这儿打杂呢，三天前就听说我被人抓了，而那些人并不晓得他和我的关系。罗大扁让我稍安勿躁，他到时候，就算是拼了老命，也要将我给救出来的。

纸条的意思大体如此，结束的时候，他让我把纸条吞下去，免得被人给发现了。

瞧见这吩咐，我便晓得罗大扁在敌巢之中，倒也是学了几分谨慎，于是毫不犹豫地这纸条往嘴里塞，忍着不适，将其吞下了肚子。

之后我就躺在了一处相对比较干燥的地方，思考着如何能够逃离虎穴，如何摆脱这凶残的集云社。我想得越多，心中就越发地恐惧起来，对手显然并不是乌合之众，无论是从杨大倌子，还好将我提溜至此的“黑白无常”，又或者是白癫风和杨小懒，都是远比我厉害的角色，更何况还有罗大扁口中的朱建龙和他麾下的朱家班，在这群鲨鱼之中，哪里有我这小虾米的活路。

我越想越气，老子在二科待得好好的，本来第二天就等着领年货，虽然不能回家，但是却也可以去张知青家里蹭一顿年夜饭，要饺子有饺子，要肉有肉，还有热情的张知青一家人，以及总是黏着我的小妮，几多好，结果刘老三那孙子一出现，假作好心地邀我吃一顿饭，竟然生出这么多的麻烦来。

那个家伙，是不是故意设计，让我被人抓到，好引蛇出洞，将这些潜藏在群众之中的集云社，给一网打尽啊？

这个想法从开始就一直浮现在我的心中，起初我并不愿意相信刘老三会这般龌龊，然而越到了后面，却越希望这背后有着他的谋划，因为只有如此，我才有可能获救，要不然，我也没有几天好活的了。死亡对于任何人来说都是一件可怕的事情，不过对我来说，却是习以为常，但这并不代表我害怕，而是更加地小心翼翼。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了，我待在这个小小的地下室，什么也不知晓，周围是死一样的寂静。

大概到了晚上，盘腿而坐的我心中一动，抬起头，向不远处的那扇铁门看去。

在几秒钟之后，一身很轻微的吱呀响声一起，铁门缓缓打开，我先是瞧见了一条修长的美腿，接着杨小懒带着一阵香风，走进了囚室之中来。来人并不是救兵罗大扁，这让我无比失望，而来的是杨小懒，负负并没有得正，我感觉自己的心似乎在往深渊滑落。

杨小懒走进来之后，瞧见我情绪不高，不过这也在她的意料之中，款款走到面前，蹲身而下，一双眼睛凝视着我，半晌，她才淡淡地说道：“你不想对我说些什么吗？”我愣了一下，转而想起了罗大扁早上的吩咐，于是勉强地挤出了一丝笑容，说道：“谢谢你的关心，断头饭，我吃得饱。”

杨小懒凝视了我的眼睛好一会儿，没有看到一点儿惊慌，若有所思地问道：“你消息满灵通的，送饭的跟你讲的？”

这妖女竟然一下就联想到了罗大扁身上去，这让我有些吃惊，不过我却稳定住自己的情绪，指着旁边的碗筷说道：“将筷子竖直插在饭上，这是临死前最后一顿的习惯，我读书少，但并不是不懂。看来你们对我已经有了决断了，对不对，什么时候处死我？今晚，还是明天？”

“明天早晨，集云社的大档头朱建龙会亲自过来，如果不出意外，他们会让新入社的那个小子交投名状，处死你——我跟王斌他们争取过了，但是没办法，他们认为你是杀害我表叔的凶手，只有将你给三刀六洞，方才会维护社中威严。我救不了你了，也实现不了答应你的诺

言，不过我倒是有一样东西，可以给你……。”

杨小懒一点一点地朝着我这边移动，我瞧见她眼中有一团烈火，燃烧自己，也燃烧着别人，心中没由来地一阵慌乱，不安地问道：“你要干什么？”

杨小懒穿着厚厚的棉衣，此刻一件一件地脱下来，平静地说道：“朱建龙那老色鬼，明天过来，一定会对我下手，老娘这身子，还没有沾过男人，也不能便宜了那老乌龟，既然没有实现对你的诺言，今天就便宜给你吧……。”说话间，杨小懒已经脱得只剩内里一件小衣，猛然一扑过来，骑在我的身上，开始扒我身上的衣服。

杨小懒身上有恶鬼，昨日夺走我的初吻，唇齿间有一股腐烂的死气蔓延，常人不可闻，但是吃过鲶鱼精眼珠的我却是晓得，自然不愿，结果一番挣扎，这女人竟然放浪地低下头来，抱着我的脖子一阵狂吻，我到底是血气方刚的少年郎，被这么一弄，一种全所未有的情绪顿时弥漫全身，下意识地紧紧抱住面前这个女人的娇躯，手便要揉过去，然而就在我两人即将成就好事的时候，铁门外突然传来了一声大喊：“不好了，杨姑娘，出事了！”

第三十二章 社友莫慌，我来助你

当时的我脑袋昏昏沉沉的，那是我人生的十五个年头里完全没有遇见过的情形，感觉杨小懒口中的热气一吹到我的耳边，浑身的血液都开始燃烧起来，然而在这个时候，那铁门的大喊让我倏然回过神来，身子一缩，就朝着旁边滚开去，杨小懒也没有心思过来抓我，而是朝着门外喊道：“张雁回，我在审问犯人呢，到底什么事情，不能过一会儿再说么？”

外面那人焦急地大喊道：“杨姑娘，是白纸扇让我过来叫你的，外面来了一个拿剑的麻子，很厉害，已经伤了我们好几个兄弟了，白纸扇让你赶紧过去助拳呢。”

外面的人正是白天罗大扁送饭时的那个看守，他语气焦急，仿佛天都要塌下来了一般，杨小懒听到，也没有再拖延，一把将我的左胳膊给拽过来，俯下身子，狠狠地咬了一口。这妞儿是真咬，牙尖嘴利，我立刻感到了一阵剧痛。然而此刻的我却并没有在意这细节，因为从看守口中的描述，我听到了一件事情——拿剑的麻子，这特征可不就是跟一字剑黄晨曲有着重叠么，难道说是刘老三过来救我了么？

杨小懒咬完我，一嘴鲜血，一口白牙，朝着我妩媚地笑了一声，意味深长地刮了我一样，接着转身离开。

随着铁门再一次轰然关上，我从地上一跃而起，将捆在我身上的绳索给解了下来，揉了揉手脚，感觉血痕处一阵火辣辣的痛，然而心脏在不断地跳着，源源不断地朝着全身传递强大的力量来。这是修魔带来的后遗症，那就是劲气洗刷经髓，肉体力量变得强大，恢复能力也强。我将罐子里存着的水一口饮尽，感觉全身热烘烘的，口渴得很，摸摸脖子，先前那股若有若无的死气又传了上来。

我移步来到了铁门前，悄不作声地拉了一拉，发现这门给从外面锁住了，我暗中发力，一次、两次、三次，丝毫不动。

我感受到了这铁门并非人力可以打开，心中就谋划了一会儿，接着往后退开了几步，大声叫了起来：“哎呀，哎呀，要死了，快来人啊，我这血流不止了，快来人啊，要死人了。”我扯着嗓子喊，而身子却绷得紧紧，就等着那人一打开门，我就直接冲上前去，一拳撂翻。然而我喊了半天，外面才幽幽回了一句话：“要死快点死，利索点儿，省得明天还要弄死你！”

那人防范心极严，根本不搭理我这茬，而且我这么做，也算是打草惊蛇了，弄得我哼也不是，不哼也不是，颇为尴尬。

随着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我开始烦躁起来，一来是担心一字剑说不定弄不过集云社的人马，二来还担心对方要是见势不妙，先下手为强，斩草除根，那我可惨了。这般纠结着，结果外面突然传来了一声惊呼声，接着嘎然而止，我心一跳，从这铁门这儿摸过来，在停顿了几秒钟之后，我听到有钥匙的声音，哗啦啦地朝着我这儿走来。

来人很紧张，连试了几次钥匙都没有对，弄得我小心肝儿一阵扑通跳，还全神戒备，猜度着来人到底是谁。

叮——铁门终于开了，接着有人推开了一条缝，我早就等待良久，一把将那门给抓住，朝着里面一拉，接着一个身影就跌落进来。来人倒也机灵，晓得这儿有攻击，就地一滚，就在我还待继续的时候，他大声叫出声来：“陈二蛋，你娃住手，是老夫！”我认识的人里面，自称“老夫”的，就只有刘老三一人，我低头看，瞧见地上这家伙，果真就是刘老三，他瞧见我停手了，嘻嘻跑起来，拍着我的肩膀说道：“嘿嘿，我还以为你被辣椒水、老虎凳地伺候着呢，没想到生龙活虎，日子过得不错啊！”

他不说还好，一说，我就想起了这几日的怨恨，顿时一把揪住了他的衣领，闷声喝道：“我日你爷爷的，这事情是不是你搞的鬼？”

刘老三虽然身形敏捷，但到底是个算命的，比不得我们这些武夫子，我一用劲儿，他就有些喘不过气来了，连着拍打我的手，让我放松些。瞧他这难过的样子，我想到他自个儿的身手也不强，还跑到这么危险的地方过来救我，也算是有点儿良心，这才放开他的衣领，恶狠狠地说道：“没有下次，要不然，我……”

我的狠话都还没有撂完呢，眼尖的刘老三却发现了新大陆，指着我的脖子笑道：“嘿哟，这是什么？天啊，二蛋，这是什么？这不是刚才从这儿走出去的那个美女，给你留下来的吧，我闻闻，啊，好香啊……”

刘老三这猥琐的样子让我一阵恶寒，也顾不上追究他给我挖坑下套的事儿，匆匆朝着门外走去。

出了这房间，我才发现外面这儿有个大厅，中间一条长桌子，两个人倒在了地上，在尽头处有一个旋梯，那儿就是出口。来不及打量太多，我回过身子，拉着刘老三问道：“外面什么个情况，你赶紧跟我讲一讲。”身处敌营，刘老三此时其实也非常紧张，跟我说道：“现在外面

的大部分人，都被杀猪的给吸引过去了，不过这儿是集云社在江宁的一处巢穴，人手非常多，我怕杀猪的有点顶不住，所以我们得赶紧逃，要不然大家都得陷在这儿……”

这家伙是个无聊之人，明明这么急迫，他还非要拉着我说脖子上的红印，我没有再理会，而是让他赶紧带路，我们离开。

刘老三此人也是个珍惜生命的家伙，贼眉鼠眼地打量了一下，然后领先朝着旋梯那儿冲去，我瞧见那人的脚步很碎，但是每一步，都好像踏到了最合适的地方，就仿佛打鼓，行走得十分有节奏。他这一手，叫做罡步轻功，走的是那先天八卦结合的洛书九宫，疾如水火，鼓舞风雷，变泽成山，翻地覆天，不求施法，专司那逃命和躲避之术，最为巧妙，然而当他一冲上那楼梯口，突然横空伸出一个拳头，朝着这家伙的脑壳砸来。

刘老三早已是如临大敌，全身备注，这边偷袭一来，他立刻避开了，往着下方跳来，我跟在后面，瞧见来的正是前日审问我的那个“黑无常”。

黑无常膀大腰圆，一脸肥膘，瞧见了刘老三和后面的我，又瞥见了地板上躺下的那两个同伴，不由得冷笑道：“白纸扇说那个麻子在不停地拖时间，必然是另有目的，而这地牢之处，最是嫌疑，让我过来瞧一眼，果然就被抓个正着。你们两个家伙，倒也狡猾，不过在我郭道子面前，就全部白瞎了。”

黑无常从身后掏出一根黑色哭丧棍，得意地抖了一个棍花。

这长棍发出一声“嗡”响，手劲倒也了得，不过听到他这名号，我和刘老三对视一眼，都忍不住笑。刘老三朝着我喊道：“小子，李鬼碰到李逵，这人还得你来教训。”刘老三害怕那人的哭丧棍，但是听到那人的名字，我心中也有火起，天下间，能够叫做“道子”的，有且只有一个，世上哪里冒出这么多鸟人来？我脚步如飞，再次冲上了那楼梯，来人冷声一哼，朝着我当头一棍打来。

对于棍法，我并不陌生，毕竟我的好友哑巴努尔，是那巫门棍郎，耍得一手好棍法，我也跟着受益，学会许多，瞧见他当头打来，脚步一错，避开锋芒，然后抱住他的腿，想要将其往下面扯开。然而我到底还是低估了对手，没想到那厮下盘极稳，根本就挪不动，反而是回手过来，要拿棍头戳我。

若要拼命，我并不怯这黑胖子，当日之所以被他们给擒住，主要是中了暗算，被吸了迷药，而如今发现暂时动不得他，于是我翻身朝

下闪去。

黑无常郭道子守在楼梯口，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当真厉害，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又跑来一人，瞧见了这堵门的门神，一声大吼道：“社友莫慌，我罗大扁过来助你！”来人化作一道黑影，从上往下扑来，郭道子并不在意，却不曾想这人走到身边时，手上突然多了一把锋利匕首，悄不作声地捅到了他的后腰处。

后腰连肾，痛得连心，郭道子一阵惊慌，脚底一空，直接滚落下来，刘老三最能痛打落水狗，抄起墙角一块板砖，冲上前去，劈啪一阵抽，那黑胖子顿时昏迷过去。

罗大扁在上面叫我，而刘老三则一脸戒备，我来不及跟他们介绍，只是说一句“自己人”，便匆匆跑出了地下室。

重见天日，星光点点，我瞧见我们置身于郊区的一处大院落里，前方灯火通明，似乎还有拼斗之声，而在前面的走廊上，那个留着辫子的少年南南正在张望，瞧见我们出来，使劲挥手，让我们翻墙离开。为了救我，刘老三还真请了不少人，我心中感激，匆匆赶到墙边，然而这时突然听到一声喊，扭头瞧去，却见那个放风的少年，竟然被突然出现的白癫风给一把抓住脖子，高高地举了起来。

第三十三章 魔猿莫睜三只眼

那留着小辫儿的少年南南，是炼器大师于墨晗的孙子，看来也是被刘老三诓骗过来帮忙的。望风这活计并不困难，没想到的是那白癩风身手竟然这么好，突然就出现了，一把就将南南给制住。刘老三自谓甚高，然而却叫于大师为“于叔”，十分尊敬，而南南是于大师的亲孙子，此番被制，当下也没有敢抛下不管，停止了脚步来，怒目而瞪：“王斌，你他妈的别拿孩子撒气，有种冲我来！”

白癩风走到院子里来，环目而望，视线最终落到了罗大扁的身上，冷冷说道：“罗贤坤，朱老大对你不错，没想到你竟然吃里扒外，做出这等事情来？”

面对着这样的责问，罗大扁并没有反驳，而是移动身体，走到了我的身后。我不知道罗大扁竟然还按照刘老三的吩咐，改了这么一个文绉绉的名字，瞧见那白癩风一副想要将罗大扁吃了去的模样，便顶上前来，冷声哼道：“白癩风，你们就是帮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大扁他这是弃暗投明，不想跟你们这伙败家玩意一起玩耍罢了，你牛逼个屁啊？”

通常来说，人对于自己的缺陷最是自卑，向来不喜欢别人谈论自己的缺点，白癩风也是一样，一听到我的这话儿，脸上顿时狰狞起来，眼睛眯成了一条缝，喊声说道：“你这小子，不但能扛打，而且还牙尖嘴利，当初我直接弄死你就好了，省得跑出来叫嚣。”

我毫不客气地说道：“去你娘的，白癩风，你记住了，你欠我的债，我会一笔一笔地要回来的。”

我们两人撂着狠话，毫无意义，然而刘老三却一脸愁容，瞧见南南被白癩风举得高高，脖子掐得紧，双手不断摇晃，一双眼睛就开始翻起了白眼来，进气多出气少，知道南南也坚持不住了，于是出来，打断了对骂，小声求和道：“王斌，你是集云社堂堂白纸扇，脸面最重要，没必要难为一个小孩，你先放下他，有什么条件，我们都可以谈，行不行？”

刘老三轻声软语的求饶，让白癩风有了一些缓气，他将南南放下来，掐着这小孩就像小鸡仔一般，然后寒声说道：“跟我集云社讲条件，嘿，过江龙，我还真是少见呢。刘老三，我知道你，麻衣世家这一代最杰出的人物，好好的东北三省不待，跑到我们金陵来捞过界，没拜码头，我们也就不说了，毕竟井水不犯河水，但过分的是，你们竟然将

我们集云社首席炼器师给杀了，这可就有些不地道了吧？”

刘老三瞧见白癩风暂时没有为难南南，这才说道：“白纸扇，这话儿又是两说了，本来这事儿跟我也没啥关系，不过杨大侉子他惹了不该惹的人，杀了我师弟黄养神——荆门黄家，你知道这代表着什么吗？官面上的那人，我们就不说了，你们集云社，不是还有一上家么？我听说那人，可是有望成为右使呢，他虽然表现得大公无私，但若是那人有半点怨念，只怕这样的大人物，别说是他杨大侉子，就连你们大档头朱建龙，也是惹不起的吧？”

听得刘老三说出这般牵连，白癩风的眼色一变，皱着眉头说道：“这么说，你们倒是做了好事，帮我们清理门户咯？”

刘老三瞧见白癩风这般通情达理，脸上浮现出了笑容，点头说道：“然也！”

然而他这稍微显露出了一点儿得意，那白癩风却骤然翻脸，怒骂道：“你这泼皮，当真以为我们集云社是泥捏的啊，现在的江湖，一片混乱，谁他妈的管得了谁啊？不给你点颜色看看，真以为能够跟我谈条件了？告诉你，三件事情，第一把杨大侉子做的那把剑，给我乖乖交出来，第二把这小子和罗贤坤那叛徒留在这里，第三，你他妈的给我磕三个响头，再给我滚回去！不然就算是会招来你们麻衣世家和九神堂的报复，我们集云社也接着了。”

白癩风陡然翻脸，刘老三有些无所适从，他若想跑，后院的这片矮墙也难不倒他，不过他若是把我、南南都留在这儿，估计也没有脸在江湖上混了。

瞧见刘老三脸色一瞬间变得极为难看，白癩风伸出舌头，嗜血一般地舔了舔，然后威胁道：“我数三声，你要是不照着做，先看这个小孩儿死去——我数了，一、二……”他念得并不缓慢，刘老三整个人都有些僵直了，然而就在白癩风准备数“三”的时候，突然间一道黑影从天而落，跳到了白癩风的脑袋上，伸手便是一抓。来者何人？胖妞也！但见这小猴子从房梁上一下蹿了过来，像当日对付杨二丑一般，将白癩风抓得一脸的血。

胖妞爪子尖锐，一来就朝着双眼抓过去，这家伙可比别的吓人，白癩风下意识地将南南扔开，伸手来挡。

然而那个留着小辫子的南南也不是什么善茬，他在被抛出去的一霎那，脑袋一转，那小辫子竟然朝着白癩风的脖子甩去，啪的一声，竟然带下了一大块皮肉来，只可惜没有割到大动脉，要不然白癩风立刻

就垮下来了。不过作为集云社的白纸扇，排名前几的大人物，哪里能够被这点小事给难住，但见他双手一托，竟然就将胖妞给甩到了一边去，接着他恨声喊道：“我集云社潜伏这么久，江湖上的威名淡得连几个小屁孩都敢来招惹了，看来不杀几个人，是没有人把我们放在眼里了啊？”

他双手往上一举，突然间这院落红光四起，黑雾弥漫，周围的那些院墙都消失了，只见几竿旗幡孤零零地耸立，再远处，则是一片翻腾不休的血海。

天地之间，一片混沌，唯有我们这几个人在这儿耸立着，相互对峙。

刘老三的脸上也开始变得严肃起来，缓步走到了我们面前，缓缓说道：“天地烘炉、八卦为方，左右摇摆，禁锢中央，这是集云社传闻已久的歃血阴灵阵么？”

白癩风嘿然而笑，点头说道：“你们既然打到了我们家里来，自然要做些大餐，给你们尝一尝的；关门打狗，好叫你们晓得，这集云社并不是你们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他这边说着话，身后的朦胧之中，突然浮现出一个黑影，朝着他赫然扑来。

黑暗之中一点绿芒，骤然升起，眼看着就要插入了白癩风的后背，结果此人脚步一错，竟然平移到了五米之外，而那黑影扑了个空，一个踉跄，出现在我们面前，却正是满脸麻子的一字剑黄晨曲。

跟着他后面的，还有十来个人，除了高个儿白无常，还有男男女女，皆是凶相毕露，精光冒出。

不过我并没有瞧见刚才匆匆而去的杨小懒。

这些人冲到面前来，围在了白癩风的身旁，有的询问，有的看向了我们这儿，发现罗大扁居然也在我们的阵营中，纷纷喝骂。而一字剑也受了些伤，衣衫之上好多血痕，脚步踉跄地走到我们身前，拿剑指着刘老三骂道：“我日你先人板板，老子又被你当枪使了，让我一个人在前院扛住这么多集云社的精英成员，你真当老子是铁打的？”

大战临头，内讧是最忌讳的事情，刘老三陪着笑脸哄一字剑：“老黄，嘿嘿，你别这样，今天我们要端了这个巢穴，你以后在江湖上的威名，不是又鼎盛了几分么？”

瞧见这边众人将我们团团围住，一字剑从怀里掏出一包止血粉，洒在了自己的伤口上，大声喊道：“你说的援军，在哪儿呢？”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白癩风那边立刻有了反应：“嘿呀，还有援

军啊？兄弟们，操家伙赶紧上，把这些家伙料理了，我们好过年呢！”这一声号令，众人各站一处方位，鼓动手中的物件，一时间这空间立刻变得模糊，鬼影重重，凶险便倍增几分来。首先中招的是罗大扁，敌人对叛徒最是仇恨，凭空中伸出一把铁钩子，朝着罗大扁的肚子掏来，想要将这叛徒的肠子掏尽。罗大扁学过些功夫，千钧一发之际，终于推开了关键一步，结果裤子给一下撕开，被那铁钩弄成了碎片。

罗大扁虽然光着腚儿逃了一命，但接下来的战斗却更加艰辛，我手无寸铁，问刘老三要我的小宝剑，那家伙却说东西在于大师那儿，他也没办法。

没有武器，便只有靠一双手来硬抗，在这里的所有人中，除了一字剑这个用剑高手，便只有我勉强算是打手，于是硬着头皮朝前顶。然而对方可都是正规的修行中人，特别还有白癫风、白无常这般的凶厉角色，我们不由得步步后退，接着我被那白无常飞来一根铁锁链，套在脖子上，猛一拽，人就往地上摔落，旁边有一人想上前补刀，然而这时，一个小东西拦在了他的面前来。

那人瞧见就是一只小小的猴子，不由得哈哈大笑道：“一个小猴子，还想拦住我？”

就在他张狂的笑声中，胖妞额头上的那个肉疙瘩，突然微微一动，艰难地往外面，翻了开来。

轰——

第三十四章 冥火魔身，铜钱破阵

胖妞当日吞噬了南明墓中盗出来的护魂珠之后，额头之上，就一直长了一颗瘤子，罗大扁还曾戏言，说这家伙可不像它的祖宗孙悟空，反而像是杨戬。

杨戬什么特征？除了没事遛一条狗之外，不就是额头之上，长了第三只眼睛么？

当初我们都以为是戏言，然而此刻胖妞额头上面的肉疙瘩艰难地翻动，两张粉嫩的皮往外一开，竟然真的睁开了第三只眼睛来。

那眼睛，自然就是护魂珠，又或者说，是融合了胖妞血肉的护魂珠。私底下不算，这是我第一次瞧见胖妞将额头上面的肉疙瘩剥开来，露出了里面玻璃珠子一般的第三只眼，因为是侧面，我瞧得并不真切，然而先前嘲笑胖妞的那一个壮汉，浑身莫名就是一僵，一股寒气直往脊梁骨上面涌起。

几乎没有缓冲时间，胖妞的第三只眼睛中陡然射出了一道橘黄色的光，那家伙整个人就化作了一团火焰，黑色的火焰冲天而起，将此人吞没其中。

这黑色的火焰一点儿也不灼热，将这么一整个人都给点燃之后，不但没有散发出半点儿热度，反而像是将其化作了一大坨冰块，寒风呼呼，整个空间都减低了好几度。

“冥火！天啊，宋泳，你要小心……”白癩风倒是一个见多识广的家伙，瞧见胖妞额头第三只眼弄出来的火焰有些特别，大声朝着离我最近的白无常提醒道。

被黑色火焰灼烧的那个人脸上充满了惊悸，嘴巴张得大大，然而他的声带已经被那火焰给灼烧破坏，根本发不出一点儿声音来。不过这种无声、无法言喻的痛苦，更能够传递给别人一种强烈的恐惧，瞧见这张被黑色烈焰吞没的脸孔，以及化作虚无的青烟，所有人都下意识地向后面退了一步。别人倒也无妨，那白无常往后一退，我则给生生拖了一大截，这状况让胖妞怒不可言，它陡然抬起了头来，像大猩猩一般身子前倾，仰天一阵大吼：“嗷、嗷、嗷……”

胖妞这一番愤怒，突然间，有一个巨大的黑影子从它的身上倏然浮现出来，仔细一看，此物几近人形，浑身绿毛，尖嘴猴腮，手长过膝，皮肤上面有沙糖桔一般大小的密集脓包，胸口和下体等主要部位，

皆有兽骨遮护，独目单眼，宛如蜘蛛一般的复眼，凶煞莫名。

这黑影子一旦浮现，身長足有三米，巨大无匹，伸手过来，一把就将白无常手上的锁链给抓住，微微一扯动，那白无常便有些猝不及防地朝着这边跌落而来。

白无常那人跟我交过手，那劲力一般人根本比较不过，二般人都不行，然而此刻，却像一个刚刚蹒跚学步的小孩，给胖妞身后幻化而出的黑影一把拽了过来。不过他到底是个极为厉害的角色，即便是有些意外，但还是稳住了身形，使劲儿一扯，没有拉过，于是很光棍地将那锁链扔开，朝着旁边推开。他反应速度极为惊人，然而却不曾想蹲在地上的胖妞也跟着一跃，直接冲到了这人跟前来。

胖妞的本体并不答，蜷缩起来，跟一篮球差不多，然而第三只眼一睁开，身后幻化而出的黑影足有三米，身高手长，一把就将此人给抓了起来。

这东西虽是黑影幻化，然而却宛如实质一般，将白无常给抓起来后，往天空一抛，自个儿朝着上方一跃，接着再次抓住了他，然后张嘴一咬，直接将此人的脑袋给咬了下来，这还不算完，那黑影简直就是暴戾到了极点，杀人不算，还要分尸，好端端的一个人，竟然给它三两下，给撕成了碎块，细碎的血肉化作了漫天的雨，洒落在了场中所有人的身上，也将下方的胖妞给淋得湿透全身。

嗷.....

杀人过后，这会儿胖妞的一声叫喊，当真是把威风给鼓荡充足，将场中所有的心思牵绊，我固然是仓惶地从地上爬起来，将脖子上勒得紧紧的铁锁链取下，而原本胜券在握的白癩风一千人等也是大骇，为首的白纸扇更是调兵遣将，全数朝着胖妞攻击而来。仅仅胖妞一个，并不算厉害，但是这小家伙额头上的眼睛一睁，虽然并没有再冒出吓人冥火，却好像坐入了坦克的驾驶员，直闯敌营，横冲直撞，竟然莫有能与之抵抗者，便算是最厉害的白癩风，也不跟掠其锋芒。

胖妞这突然之间的暴起，虽然不知道缘由，但是却给我们这边的人减轻了许多压力。

此刻的它凶猛得宛如恶魔，却并没有伤害我们这一方的任何一人，就在它追着场中所有人满地乱窜的时候，刘老三也蹲在了角落，在我们几人的护翼之下，用一副铜钱，谋算着如何破阵的方法来。

他这一副铜钱卦象总共有九枚，分属不同朝代，一边根据周围的情境排列，口中还一边念念有词，显然是在高强度的破解。

胖妞突然狂暴，但是这并不代表我们能够对集云社战而胜之，在短暂的慌乱之后，那白癡风到底是此间大拿，仔细一打量，便瞧出了漏洞，双手一挥，立刻有三人站位，与其结成了四象阵法，将胖妞牢牢围在其间，其间有呜呜鬼啸之声，萦绕其上，与其较力。胖妞身后的那黑影子虽然强悍，然而到底不是实物，当白癡风召集人手布置了对应的步罡斗阵之后，竟然步步都受限制，而瞧见此景，那家伙更是从身后取出一面令旗来，朝着胖妞的身上招呼道：“这猴子身上的投影，并不长久，兄弟们，只要再坚持一两分钟，便能够守得云开见月明了！”

白癡风眼光强悍，胖妞此刻却也真的有些难以为继，被一众人等围着，施展不开，唯有嗷嗷大叫，我瞧见这状况，也顾不得危险，再次上前，结果旁边的一字剑一把抓住我的手，冷静地说道：“小子，你还不够强，上去不够塞人家牙缝，就在这里好好守着刘老夫子。硬仗，还是看我一字剑的手段吧。”

这个丑汉说完，手中的碧绿石剑微微一晃，再次朝着前方冲去。

在此之前，一字剑以一己之力，硬扛住了此处集云社所有高手的压力，还斩杀数人，不过他到底不是神仙，在赫赫战绩之后，是累累的伤痕，他能够坚持到现在，已经是勉力了，然而在这个时候，他却义无反顾地再次站了出来，冲进了集云社一干高手之中。白癡风是集云社此处巢穴的首领，也是集云社的白纸扇，手段颇为了得，更重要的是他的眼光，能够一样看穿复杂的局势，他在一字剑在前院吸引众人注意的时候，便已经来到后方，而在胖妞大肆冲锋的时候，却选择了退守，以柔化刚，此等人物，最是难缠，瞧见一字剑冲上前来，大声指挥，让人拖住这个杀气凛然的家伙。

不过他即便是指挥得再如臂使，却不料一字剑太过于凶猛，竟然三两步，便闯入了正中，与胖妞汇合一处。

眼看着两者并立，傲视豪雄之时，却不料那胖妞果然如白癡风推测的一般，嚎叫一声，竟然瘫软而下，倒在了地上。一字剑与这魔猿并立，本待并肩而战，却不料竟然是来收尾，慌忙将胖妞揽于怀中，结果被前后两处杀招击中，一口老血吐出，朝着我们这边跌落而来。

兵败如山倒，瞧见我们这边两位可以凭恃的靠山相继倒下，白癡风一阵狂笑：“好，看你们现在，还如何猖狂？来人，将这伙闯入分社的蠹贼给我抓住，老子要让这些人的鲜血，来扬我集云社的威名，免得蛰伏日久，江湖人都忘记我们的凶名了！”

白癡风一声令下，诸人纷纷嘿笑着走上前来，仿佛我们就是那案板上的肥肉，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一直在用铜钱排演破阵的刘老三猛然跳了起来，哈哈大笑道：“成了，妈的，居然是这样！”

他一边大喊，一边毫不停歇地将这九枚铜钱射向了不同的方位，这速度飞快，简直就像是开枪一样，然而我们却能够感受到每一枚铜钱落在那准确方位的时候，一种蓬勃的炁场变动陡然发生，这是一种莫名的律动，看似短暂，却宛如一场华美的音乐会般漫长。

终于，随着最后一处铜钱的到位，我们的耳中突然传来一声类似玻璃破碎的声音，接着周围那无边黑暗全部消退，屋子还是屋子，墙还是墙，全部都还原了。

刘老三做到了，他将集云社最为闻名的歃血阴灵阵，给生生破掉了。

然而破了阵，不过是解除了禁制，然而我们能逃过此劫么？

我心中担忧，而白癡风却笑容不减，大声招呼周围的兄弟将墙头占领，不要让我们跑了。这一声令下，立刻有两个身子轻巧的社员飞身上去，刘老三一声哀嚎，说我艹，那家伙还没来，这回惨了。不过这话儿还没说完，墙头的那两个集云社员却一下子栽倒了下来，我扭头看去，却见一脸淡然的李局出现在墙头，朝着刘老三歉然说道：“刘大师，大过年的，找人手花了些时间，抱歉！”

第三十五章 琳琅真人苏冷

来人却是我们单位的头儿，李浩然李局长，他朝刘老三表达着歉意，一片温和，然而抬起头来，扫向院落中的集云社一伙人的时候，双目之中，凛冽如冰。

尽量这院中还剩下了近十人的集云社高手，然而在李局的眼中，这些人就跟死人一般，几乎没有什么差别。

这白癡风，其实就是集云社的白紙扇王斌。所谓白紙扇，就是旧式帮会之中的一种暗语——坐馆大哥就是大档头，又唤作龙头，下方就是二路元帅，又作长老数人，再往下便是红棍、白紙扇和草鞋诸人。这红棍，顾名思义，便是当家打手，白紙扇则是负责社内财物以及出谋划策的狗头军师，至于草鞋，则是对外联络的行走，这三种职位一般都是平级的，不过集云社中，白紙扇的地位要略高于红棍和草鞋。

这是为何？其实也不难猜，现代社会，掌管了钱财，便已经足够证明其地位所在了，更何况王斌此人，精于谋略，擅长阵法，是个不可多得的技术性人才。

有本事的人，难免心高气傲，向来都有些小瞧旁人，但见墙头突然多了这么一个家伙，白癡风先是一愣，继而怒极而笑了起来：“看来我们集云社真的没落了，什么阿猫阿狗都冒出来，真当我们这儿是公共厕所了……”他的脸色一冷，旁边的手下脸上就挂不住了，有一个光头巨汉一声巨吼，一个箭步就冲到了墙角来。此人手上有一根长索，蚕丝编织，末端束着一根西瓜大的铜锤，耍得极溜，手腕一抖，那铜锤便宛若流星，朝着那墙砸去。

“轰”的一声巨响，那墙边塌了半边，而李局则顺势从上方跳了下来，还不忘朝后面拱手喊道：“苏师叔，有请……”

这一声之后，但见一个鹤发童颜的青衫老道从虚无之中，一步跨来，也不知道他使了什么手段，便见一根青丝拂尘陡然散开，缠在了那个光头大汉的脖子上。这个老道长着一张娃娃脸，看着就像个小孩儿一样，不过他出手却并不仁慈，拂尘一拉，一个头颅便冲天而起，漫天的血雨喷出几丈高，落下来的时候，竟然像遇到屏障了一般，从他的身边滑落，一滴都没有沾到身上。

炁场，竟然已经强大到这种地步，连落雨都沾不得半分，修道修至这样的境界，怕已是行当中高手的境界了。

被我拽到身前的一字剑双眼骤然眯紧，竟然不去看白癜风等人，而是瞧向了这个跟着李局一同前来的娃娃脸老道士。我们自己人都纷纷侧目，而作为敌人，自然是如临大敌，白癜风一个闪身，本来想要将手下抢出，却晚了一步，只有弓紧全身，做出全神贯注防御的姿态来，打量了好一番，这才缓声说道：“阁下好身手，不知道来自哪个码头啊？”

他套着话儿，那人倒也坦荡，嘿然笑道：“龙虎山苏冷，你可识得？”

这边报了姓名，白癜风直接就吸了一口冷气。我分不清楚这里的门道，也不知道来人的身份，扭过头来，则听到刘老三压低嗓门跟我说道：“这苏冷的道号叫做琳琅真人，在龙虎山，是能够名列前五的大拿——前五，你有概念吧？朝堂之上，最活跃的顶级道门，便只有龙虎山一家，而龙虎山派驻帝都的长老，实力连前十都排不上，天晓得这位到底是因为何事，竟然会出现在此处……”

我对于这宗门之类的事情，并不熟悉，也不晓得在龙虎山排名前五，到底有多厉害，只晓得这名字一摆出来，原来牛逼轰轰的集云社一千人等集体歇火，除了一两个愣头青，其余人的眼神直接就朝着退路，寻摸而去。

不过这并不是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毕竟琳琅真人只有一个，大家伙打不过，分头跑，总是能够跑得脱几个的，然而就在他们这般小心思刚刚浮出来的时候，周边一阵响动，我瞧见一科的罗小涛，我们二科的张北以及黄岐、老孔、小鲁等人也都冲进了院子，几乎能佩枪的所有人都拿着黑黝黝的铁壳子，对准了场中的人。

“不准动，举起手来！”黄岐是个大嗓门，每次喊这句话的时候，都能震天响，然而就在众人一出现的时候，场中的集云社众人并没有如我们所想象的一般举手投降，而是爆发出了一声巨大的厉喝，各自朝着空隙处逃去。

敌人反抗的意志最为坚决，我们这边也就毫不客气，黄岐作为单位里第一神枪手，毫不客气地扣动了扳机，随后小鲁等人也乱枪齐射，手枪射程虽短，但是在这种并不宽阔的空间里倒也够用了，不过时间实在是太快了，为了避免误伤，大家还是有些谨慎，没有尽数射杀，对于冲将上前来的人，三两个围着，争取将其拿下。

白癜风逃生的意志最为坚决，他身法好，左脚一蹬，人便越上了房梁，刚要转身撤离，却瞧见原本站在院墙前的那个娃娃脸老道，竟

然就挡在了他的身后，而当他暴起反击的时候，那人更是宛如鬼魅，与其在极短的时间内交手几十回合。白癡风自己是个全能高手，近战并不怯弱，然而越打越惊，感觉处处受制于人，根本就容不得一丁点儿发挥的地方，而且越往后，那节奏快得根本就停不下来，因为只要他一停下，那狂暴的攻击立刻骤然而至。

然而白癡风到底还是没有能够跟上节奏，给琳琅真人一记窝心脚踹中心口，直接从瓦梁上滚落下来，旁人一拥而上，将其拿下。

白癡风身为集云社的白纸扇，在金陵这一代也是凶名赫赫之辈，便连一字剑都不能与之力敌，然而在短暂之间，竟然就被那琳琅真人制服，让人对那龙虎山一般的顶级道门，心中不由生出许多感慨来。随后的战斗依然还在持续，不过首恶已除，在这般严阵以待之下，倒也没有人能够逃脱。这时的我已经不再关心什么战况，而是从一字剑怀里，将昏迷过去的胖妞接了过来。

瞧见缩在我怀里呼呼大睡的胖妞，我的心中一阵柔软，这小家伙，我不知道它的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变化，但是却深深晓得，它是为了我，才忘死作战的。

我紧紧搂着胖妞，不管旁边的风云变幻，而这时大局已定，李局走到了我的面前来，将我给扶了起来，温言说道：“二蛋，自你失踪之后，局里面一直都在寻找，还好有铁齿神算刘帮忙，这才将你给找到。怎么，你身上的伤这么重，要不要紧，我找人把你送到医院去看一看？”

这大过年的，谁愿意到医院待着？我莫说没多大的事，就算是真的受了重伤，也接受不了，宁愿明天再说，估量了一阵伤口之后，我摇头，说不用。

我这伤势看着吓人，但是没有伤到筋骨，李局长是个明眼人，倒也没有坚持，而是跟旁边的刘老三、一字剑等人招呼。

当初申重瞧见刘老三断阴布局的本事，热情招揽，然而身为一个单位的头目，李局对这事儿却看得十分清楚，晓得刘老三、一字剑这等奇人虽然一身本事，但对这公门中人却还是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并不热切，跟他能够有些联系，倒也是看在他人不错的份上。能够保持良好的关系，这已经达到了李局的需求，寒暄两句，然后回首过来，将那娃娃脸老道介绍给我们：“这是我师叔，琳琅真人苏冷！”

面对着这等高手，我们都不敢矜持，纷纷上前点头问好，只有一字剑没有表现得太多热切，一双铜铃似的牛眼睛眯着，仔细地瞄着苏冷。

高手之间总是有一种气场在的，一字剑虽然还没有到达琳琅真人的境界，但是心中却有着一股熊熊燃烧的好胜之心，琳琅真人也瞧见了，平缓地说道：“年轻人，你的剑不错啊？”一字剑年纪足有三十多，加上长得丑，说是四五十也有人信，平日里向来自恃甚高，然而被琳琅真人这“年轻人”一叫，顿时就有几分不舒服了，冷声哼道：“剑是不错，人更不错。”

他这强硬的回答让那来自龙虎山的高手略微有些意外，忍不住再看了他一眼，点头，也不知道是称赞、还是讥讽：“后生可畏，后生可畏啊！”

李局瞧见这气氛僵硬，便插言，继续介绍，先是刘老三，然后是南南，又把我介绍了一番，言语之间，颇多推崇。

这刘老三是麻衣世家的出色之人，南南是于大师的孙子，这些也就算了，我根本就是李局麾下一无名小卒，他却用上了“天之骄子”这几个字，着实让我有些汗颜，琳琅真人眼界何其之高，只是应付两句而已，然而就在此时，他微微一偏头，却瞧见了旁边的罗大扁。

罗大扁在刚才的战斗中，裤子给人绞得粉碎，这会儿稍微安全些，正光着腚，四处找可以蔽体的裤子呢，这模样着实狼狈，然而琳琅真人瞧见到处晃荡的罗大扁，眼睛陡然一亮，朝着李局问道：“浩然，那一位是？”

第三十六章 龙虎山罗贤坤

李局没有见过罗大扁，一时间有些恍惚，不知道如何介绍。

我想起了罗大扁那集云社大档头朱建龙弟子的身份，害怕他被那些人给牵扯进去，于是赶忙将这前因后果，一一讲明，并且跟李局拍着胸脯保证，罗大扁当初进这集云社，真的是被逼的，而且他在瞧见我关在这儿之后，就冒着巨大的风险，毅然前来救我，就这一点，便说明他跟集云社这伙穷凶极恶的歹徒，没有一点儿关系。

虽然没有见过，但是因为牵扯到省钢悬案，李局却晓得罗大扁这个名字，也知道他与我的关系，是从小一起长大的伙伴，便没有再追究这些，而是回过头来，问自家师叔：“苏师叔，这位小弟倒也不是坏人……”

“哦，不是集云社的人啊，这就好，这就好。”琳琅真人兴致盎然地看着罗大扁，招呼他过来道：“你且过来，让我瞧一瞧。”

罗大扁光着腚，本来就已经羞死了，正想着偷偷摸摸找块布给遮着呢，结果琳琅真人这一句话，将他直接弄成了场中焦点，顿时就有些想找个地缝转进去的冲动。不过这个家伙在山里面打了那么久的猎，眼光倒也是极好的，瞧见场中所有的人，地位最高的便是这个娃娃脸的老道士，一听吩咐，便乖乖地走上前来，还羞答答地伸手，往下面挡去。琳琅真人也是一个急性子，顾不得旁人的眼光，走上前去，根本不容罗大扁拒绝，便上下其手，好是一阵摸。

罗大扁比我稍微大一些，这个年纪的男孩子什么都明白了，然而这男女之间，是享受，男男之间，怎么感觉都别扭，不过好在琳琅真人并没有观察太久，而是将身上的长袍脱下，将这孩子给包裹起来，然后亲切地说道：“小子，你天赋异禀，浪费可惜，可愿与我一起，回山中修行？”

罗大扁虽然已经被这号称“收徒狂人”的集云社大档头朱建龙收为弟子，入了行当之中，但干的一直都是打杂的活儿，也不明白这里的门道，这话问得他一阵晕乎，没了主意，目光游离了一阵，向我可怜巴巴地求助道：“二蛋……”

在场的所有人里面，罗大扁最信任的便是我，这并不只因为我是他的老乡，他儿时的挚友，而是因为在这大大的世界里面，我们两个才是真正同病相怜的孤独者，只有彼此依偎，才能够在外面这个世界里

面生存下来。龙虎山到底有多牛逼，这个我已经听得耳朵都要出茧子来了，在人们的描述中，天地间成规模的顶级道门中，龙虎山、茅山和青城山是三处不可不提的存在，而后两者一直隐世，唯有龙虎山，打南宋以来，便一直接受朝堂册封，时至今日，势力已经冠绝群雄之首，在这样的宗门之中，能够名列第五，找到这样的师父，怎么算，罗大扁都不吃亏。

至少，要比在集云社这么一个泯灭人性的地方要好得多，也比在省钢锅炉房里面吃煤灰好。

我朝着罗大扁报以最肯定的答复，脑袋点得快要掉下地去了，罗大扁也不是笨人，晓得这机会是千载难逢，当即就跪倒在地，朝着琳琅真人结结实实地磕了三个响头，大声叫道：“师父在上，受弟子罗贤坤一拜！”他这般行为，倒也超越年纪，琳琅真人苏冷看得喜欢，摸着罗大扁的脑袋笑道：“小子，我们龙虎山拜师呢，可没有这么简单，这要上告列代宗师，下传江湖道友，光明正大，宴请亲朋，复杂着呢。不过呢，你这一拜，我们师徒倒也算是结缘了，为师暂且收下你这弟子。至于仪式，回山再补！”

说着话，他从腰间解下了一块系有红色中国结的玉佩，送到罗大扁的手上，说道：“这是为师的见面礼，你且收着。”

罗大扁有些不懂路数，愣在当场，接也不是，不接也不是，旁边的李局拉了他一把，让他将东西收下，这才笑吟吟地说道：“罗师弟当真好福气，苏师叔的这鱼龙玉佩伴随多年，可避百邪，众鬼退怯，是了不得的法器，你且收好，日后入了山门，可要勤奋用功，也不枉费苏师叔这一番美意才对啊……”

瞧见李局一下子就将罗大扁认为了师弟，三人好是一番热切，我的心中就不由得有些泛酸。

按理说，我自八岁在五姑娘山遭遇青衣老道李道子，便算是入了行内，然而李道子并不肯收我为徒，反而是用一滴精血，将一点契机封印，而后杨二丑是想拿我当做鼎炉，借以自用，磕磕绊绊来到金陵，整日在办公室中勾心斗角，耗费青春，相比之下，罗大扁起步虽晚，但先是朱建龙，又有龙虎山苏冷，算是一步登了天，连我心中的偶像李局，都与他称兄道弟，真的是让人羡慕都不得。

不过这点小心思，我倒也不会表达出来，待这边基本已经妥当，统计战果，现场十二人，六人被击毙，其余等人都是死战不退，各有伤势，不过所幸抓到了为首的恶徒王斌，而且无一人逃掉，算是大获

全胜。

这边收拾妥当，李局问我是回局里面去，还是去医院，我瞧见刘老三朝我眨眼，想起我跟他还有几笔旧账没清，便说跟那家伙走。李局没有阻拦，又看向了罗大扁。大过年，罗大扁虽然新拜了师父，但却还是想跟我一起，琳琅真人对于这一点倒也没有什么限制，说他大年初五才回山，给这新收的弟子放几天假，处理一些家里面的事务，这也正常。

如此一商量，众人皆忙，而我则跟刘老三、一字剑、南南和罗大扁一起离开此处，李局长想得周到，竟然还给我们安排了一辆吉普。

不过这也是应有之理，饱受三天折磨的我浑身伤痕累累，而一字剑则也是一身鲜血，反倒是刘老三，本事不大，伤口却是一个都没有，让人啧啧称奇。这吉普是小鲁在开，我倒也没有什么好忌讳的地方，挤在后排，掐着刘老三的脖子问这事儿，是不是他挖好的坑，给我跳？刘老三打死也不承认，不停唠叨着他这几日找寻我的辛苦，反倒是一字剑，用药止血之后，一样不发，生怕说漏了嘴。

集云社所在的巢穴在郊区，进城都已是新年，不过当我们到达了于大师的小院时，热腾腾的饺子却是刚刚出炉，南南引着我和一字剑去沐浴更衣，顺便帮我俩上药，至于胖妞，给南南小心地放在了他的床上睡去。

热水是备好的，我和一字剑在淋浴间里坦诚相对，我瞧见这个儿跟我差不多的丑男人一身横肉，那肌肉像岩石一般坚硬。

我们两人都不是什么能言善辩之辈，一时间也有些尴尬，我看着一字剑浑不在乎地用水清洗着婴儿口子般的伤口，没话找话地说道：“黄大侠，你这伤没事吧？”我和一字剑认识，但没有怎么说过话，这称呼让他的脸上肌肉一抖，不习惯地说道：“又不是旧社会，叫什么黄大侠？你跟刘老夫子是忘年交，直接叫我老黄，或者一字剑便好。”

一字剑长得丑，性格也偏激，但是对朋友倒也不错，我跟他谦虚两句，也没有客气，聊了两句伤势，我突然问道：“刘老三总是坑你，你干嘛还跟他在一起啊？”

这话题有些严肃，一字剑愣了一下神，这才说道：“我啊，在遇到刘老三之前，不过就是个杀猪的屠户，虽然有个铁饭碗，但是因为长得丑，总是被人看不起。后来经过刘老夫子的指点，跟了一位奇人学艺，练得了一身本事，只可惜那奇人撒手人寰之后，我又得一个人闯荡江湖。我这个人，其实自己也知道，脾气臭，没几个人喜欢，也没有人

瞧得起，后来闯了几次祸，也是刘老夫子帮忙收的尾——他曾经跟我说，跟他混，以后这江湖之上，顶尖的高手中，必有我的一席之地，我也信了，就这么混着呗……”

一字剑说着这话，我顿时就感觉这人真蠢，刘老三这样的江湖骗子，说的什么大话，他都信，活该被玩死。

沐浴更衣，重新来到了小院，大家都在等我们吃饭，于大师是靠手艺吃饭的，从来不愁吃喝，虽然当下物资紧凑，但桌子上鸡鸭鱼肉倒是都有，酒也有，茅台陈酿，于大师说是黔州的一个朋友送的，当做酬金。有好酒，而且又是死里逃生，大家喝得都很开，连受伤了的我和一字剑都忍不住喝了两杯，刘老三好酒，但酒量不高，几杯下了肚，人就飘了起来，拉着我的胳膊，嘿嘿笑道：“陈二蛋，我告诉你，你大难临头了知不知道？”

我不知道他在说什么，只以为他醉了，扶他回房休息，然而他却又灌了一杯酒，接着猛然一瞪，朝着我的脖子上一喷，我感觉酒液沾身，一阵灼烧般的火热从脖子上传来，手一抹，竟然是那黑乎乎、散发着恶臭的浓浆。

第三十七章 口嚼大蒜夜话长

这情况让我瞬间就不淡定了，一把抓住了刘老三的胳膊，问他到底对我做了什么？

我这当然是胡乱蛮缠，喷这一口酒，怎么可能将我脖子弄成这般模样，这终归还是我自己的问题。不过我当时也是急得不行了，没有办法。这时所有人都为了上来，罗大扁瞧见我的脖子，吓了一跳，大声喊道：“二蛋，你脖子上，怎么有这么多流淌黑血的印子？”他这般一说，我顿时就想起了大战之前，跟杨小懒的那一场贴身缠绵，让人面红耳热，接着我又想起了后面那一场战斗，杨小懒从始至终都没有露面，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心中有鬼，自然不敢当着众人的面说出此事来，只有将喝得醉醺醺的杨老三拉到一旁，压低嗓门问道：“到底怎么回事？”

刘老三睁开一双醉意朦胧的眼，打着酒嗝，脸上浮现出坏坏的笑容道：“呃，你给我老实交代，你跟当初走出房间的那个女人，到底是什么关系？”他瞧着仿佛醉了，然而眼眸深处却还是有光芒浮现。我晓得这个老家伙的八卦之心，肯定在熊熊燃烧，不刨根问底，是决不罢休的，于是告诉他，那个女人就是我曾经提起过的杨小懒，也就是邪符王杨二丑的女儿。

我说的是实话，没想到刘老三却嗤之以鼻，摇头表示不信：“你娃哄鬼咧，当老夫不晓得是吧？那杨小懒才十六岁，而从地牢里走出来的那女人，足有二十五六，你当人是西瓜咧，催点肥料就蹭蹭往上长啊？”

我见刘老三不信，便将此事的来龙去脉给他讲清楚，在得知杨小懒曾经被一埋葬了白莲教舵主的墓中老鬼附身之后，刘老三这才勉强相信，沉吟：“如此说来，倒也可以解释她为何一年时间的变化为何这般大，也晓得你脖子上的这鬼啃黑印，是为何来的了。”这个家伙是算命的出身，没事就喜欢藏着话头，我没办法，求他破解，刘老三推阻四，过了好一会儿，他才给我开出了条件：“帮你解开这鬼啃黑印，倒也不是什么麻烦事。不过情分归情分，生意归生意，我刘老三对你真不错了，忙活到头，那饮血寒光剑，居然就这么给你了，若以后你发达了，可得帮我办三件事情才行。”

这家伙当真是想像使唤一字剑那般弄我，我心中不愿，跟他讨价还价道：“三件太多，一件行不行？”

我本以为那家伙寸土不让，却不料他嘿然间就答应了，反问了
我一个问题：“嘿，二蛋，你小子不错啊，这么小就有女人缘。那我问你
一个事儿，那女人啃你的时候，爽不爽？”

这人别的事儿倒也好说，唯一一提起这那男女之事，满脸的猥
琐，让人十分难以接受。

不过我想到他的厉害之处，倒也没有隐瞒，老老实实地说
道：“嗯……爽！”

刘老三瞧见我这般老实，一拍大腿，哈哈笑道：“行，二蛋，冲
着你这实诚劲儿，老夫今天就给你打个五折，帮你讲一讲了——那杨小
懒呢，之所以会变成这般模样，是因为她身体里面多了一头恶鬼，吸食
她的阳气，加速了她的衰老，以至于一年之内，长了快十岁，如果她再
这般下去，恐怕活不过四五年，就会阳气枯竭而死。不过女人嘛，先天
还是有优势的，特别是像她这么漂亮的女人，只要豁出去，倒也不愁
——她这次来找你，恐怕也是看中了你的童阳之身，还未破戒。此事并
不复杂，只需吞服半斤生大蒜，然后姜汤熬煮过后擦拭身体，阴气自然
便会消解的……”

我心中郁闷，大蒜能够驱腥去邪，生姜能够活血化瘀，这都是
最基本的法子，然而就是这两句话，结果我就欠了刘老三一个承诺。

难怪那个家伙答应得这么快呢，说不定我去问于大师或者一字
剑，人家随口便会告诉我了。

刘老三吩咐完，自个儿跑到于大师的房间睡觉去了，旁边的南
南倒是肯帮忙，去弄了一大摞的大蒜来，还去厨房帮我煮熬姜汤，这少
年话语不多，手脚却十分勤快，给我的感觉，跟我那哑巴哥们挺像的，
也讨人喜欢。当时已经到了后半夜，大人们相继睡去，而我和罗大扁则
还在葡萄藤下面的石桌前坐下，一边剥蒜，一边聊天。

对于未来，罗大扁有些彷徨，他曾经在集云社待过一段时间，
晓得这江湖行内，并不平静，稍有差池，就会殒命。这跟他之前的生
活，天差地别，不过今天那个琳琅真人苏冷的表现，也让他憧憬不已，
幻想着有朝一日，自己也有了如此的身手，衣锦还乡，却也是风光无
两。他心中忐忑，惶恐不安，嘴里面的话儿便多了起来，一会儿忧心忡
忡，一会儿又浮想联翩。

我先前虽然有些羡慕嫉妒，但是看到罗大扁有一个好的前程，
却也是替他高兴，安慰了好一会儿，再想想自己，心中又有些难过。

此去经年，罗大扁已是名门子弟，而我呢？我陈二蛋身负十八

劫，能不能活到十八岁，都还是一个谜题呢。

我心中伤怀，口中又嚼着大蒜，泪水都往心底留，拉着罗大扁说了好久的话，那话儿啰哩啰嗦，至今已记不清楚，大概的意思，便是“苟富贵、勿相忘”之意，罗大扁信心满满，拍着胸脯说自己进了龙虎山之后，一定好好混，到时候，把我也接过去，他当龙虎山老大，然后给我个一字并肩王坐一坐，就像隋唐演义里面的靠山王杨林一样。

那夜我和罗大扁谈了很久，畅所欲言，说的话抵得上我在单位闲聊一个月的还要多，那个时候的我们，现在回想起来，都感觉好单纯。

那是我跟罗大扁最后一次促膝长谈，他并没有再待几天，次日中午的时候，因为琳琅真人有急事返回龙虎山，他甚至都没有来得及与我道别，便离开了金陵。而后我因为伤势，也获准不用上班，直接搁宿舍里休息。我倒也是个闲不住的人，没事就整天跑于大师那儿，不过我去那儿，一不是惦记那把让许多人眼红的饮血寒光剑，二不是要跟刘老三拉什么关系，主要的，是跟一字剑黄晨曲讨教些功夫。

我认识的所有人里面，一字剑绝对不是功夫最高强的，也不是手段最厉害的，他虽然能耍得传闻中的飞剑，但基本上一剑过后，腿都要软，不是逼急了，轻易不会使出来，但是我却不知道为了什么，跟他特别投缘，而他也肯指导我一两手功夫，让我不只是凭着一股血勇，和蛮力上前争斗。

那天在集云社的经历给了我强烈的刺激，一个人，如果没有本事，谁都能够欺负你，不但生死不在自己的掌控之中，就连节操这玩意，都保留不得。我先前心忧畏惧，没有怎么修习种魔经注解，不过这回即便有人拦住，我也得咬着牙上了——因为之前，我在金陵闲适无忧，但是杨小懒和集云社的出现，让我顿时就感觉到危机重重，一点儿也不敢马虎，即便修魔会有后患，但是此时也顾不得了。

刘老三把这些看在眼里，但他除了劝，也没有办法，不过他总是对一字剑说道：“这个家伙，以后若是真成了一个魔头，你可得为民除害。”

一字剑嘿嘿笑，不怀好意地看着我的脖子，仿佛随时都有可能飞出一剑，取我项上首级。

刘老三是个极为聪明之人，对于我的小心思，他多少也能够把握得请，有一天他拉着我到角落，问我道：“你是不是觉得你应该比你朋友罗大扁强许多，为何那琳琅真人收徒，选他不选你？”他这话儿简直就

问到了我的心坎上去，我问他为什么，刘老三嘿嘿地笑了起来：“当初我给他摸骨，一抓那裤裆，便晓得他跟龙虎山天师道有缘。这是为何？龙虎山分属正一教符箓宗，与符箓三山中的茅山和皂阁山不同，他们一直都是国师之位，历来最重双修之法，就本钱而言，你真不如你那兄弟……”

刘老三一席话说得我哑口无言，较劲的心思也就淡了许多，不过依旧辛苦修行种魔经注解，希望能够在杨小懒接下来的报复中，得以幸免。

不过我整日恐惧狼来了，杨小懒却并没有来，反而是一天我返回宿舍，门房大爷告诉我，说申重白天来找了我两回，让他帮着转告我，明天早上，还会过来找我的。

申重调到省里去了，虽然我们还在一个城市，但是彼此的联系却算是断了，我不知道他找我这么急，是为了何事，于是第二天也就没有出去，申重如期而至，告诉了我一个让我十分意外的消息——金陵大学组织科考队奔赴神农架，请求配合，省局抽调了精干小组护送，而刚到省局不久的申重奉命组建，这会儿，是过来招揽人手的。

第三十八章 分离不过是另一种的开始

那年代，百废俱兴，一切都在重头而来，申重由我们二科，上调到省里去，没过多久，便获得了机会，负责牵头这个任务。

这是申重领到的第一个任务，自然是极为费心，不过这事儿能够落到他的手上来，只能说明一件事情，那就是踢皮球的结果，上面其实并不重视，也没打算投入什么力量，一切都需要申重白手起家，自己拉起队伍来。对于这件事情，申重表示了十二分的无奈，不过当局已经被余扬那边的事情闹得十分心烦，他也没有办法再去找上级闹些什么，于是在思考了一番之后，跑回了老单位过来寻求支援。

申重告诉我，我这儿是他的第一站，当接到这个任务的时候，他脑海里面想到的第一个人，就是我陈二蛋。

他永远都记得这么一件事情，一个刚刚加入科室的新人，冲入黑漆漆的水库之中，与一条巨大的鲶鱼精怪搏斗，最后竟然还将其弄死了，这样的人，才是他的工作组里面最需要的。申重讲起此事的时候，我心中并没有一点儿得意，通过后来的事件，我已然得知，那鲶鱼是杨二丑通过阵法引导，怨魂注入身体而产生的精怪，这里面还有着很深的纠葛，只可惜我们并没有再深入一点儿去挖，如果真的那般，说不定就能够找出许多尘封已久的往事来。

比如集云社的大档头朱建龙，我们或许能够顺藤摸瓜，将此人给找到，并且送入监牢。

面对着申重的要求，我并没有表现出明确的意见，而是问他，整件事情，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申重告诉我，说这件事情，其实是金陵大学考古系的程老提议的——程杨程教授是考古系的国宝，精通两晋先秦的历史，还曾经参加过几年前长沙马王堆的科考工作。而此次的科考工作，据说是由马王堆中得到的线索，衍生而成的，两者有一定的关联，如果成功，必将是我国的考古工作有着极大的促进作用。

马王堆的出土牵扯了十分复杂的事情，乱像纷纭，据说还有人为此付出了性命，而这时间过得不久，如果消息传出去的话，说不定又会引起巨大的纷争，到时候陷入到这场争端中去的话，就需要我们出手，将局势稳定下来。

申重的解释是这样的，不过我总感觉这也就是一个响亮的口号而已，上面若真的重视的话，这位老大就不用千辛万苦地跑回原单位来

招兵买马了。

由此可见，上面对金陵大学这一次的请求，并不是很在意，说不定派出申重，也只不过是走一个过场而已。

我心中明了，不过却也不会说穿，只是问申重的打算是什么。他瞧见我一脸平静，也晓得骗不了我，苦笑着说道：“我是从江宁这儿调上去的，如果去别的地方要人，说不定人家根本就不理会咱；我之能够去省局，其实还是因为李局的大力推荐，所以我呢，有事情找娘家，到时候从我们江宁分局找些人，再去部队上面弄点人来，到时候有人有枪，却也没有多少好害怕的地方了……”

我想了想，然后问申重：“金陵大学那边，有没有把科考队的名单报上来，有没有一个姓张的……呃，他叫什么名字来着，一时忘了，反正就是一个年纪挺大，三十来岁的男人，应该就是那位程杨教授的学生。”

申重眯着眼睛想了一下，这才回答道：“嗯，还真有这么一位，听说是个头脑很厉害的角色，本来没有他的，后来那程老准备被他当做衣钵传人来教，于是也将他带上了。”张知青是小妮的父亲，一枝花的丈夫，跟我也算是半个朋友，他既然也要去，那就算是为了那娘俩儿，我也得争取一个名额，要不然，我自己都有些不放心。

申重在我这里得到了确定的答案，非常高兴，接下来他将会去接触我们二科的几位同志，也会找一科的熟人，这事儿也还只是在筹备，真正出发，可能要到三月中旬，那一段时间我们单位应该不是很忙，所以暂时有人手可供借调。

申重离开之后，我带着胖妞再次前往于大师家，却没想到正好碰到过来与于大师告辞的刘老三和一字剑两人。

刘老三当初赶来金陵，是因为他一个师弟黄养神在金陵郊区瓦浪山水库离奇死亡，他过来调查情况，并且看看能不能查找到凶手，而如今事情的真相已经水落石出，罪魁祸首杨大侉子已经认罪授首，就连知晓些内情的白纸扇和一众喽啰都死的死，伤的伤，溃不成军，他总不能挖地三尺，越俎代庖，将集云社的大档头都给弄出来吧？事情也就基本上算是解决，所以来与于大师祖孙两人辞行，跟我也打一个招呼。

刘老三并没有透露自己的下一站在何方，也没有给我留下联络地址，区区一句“有缘再会”，并不能够表达我们之间的情谊，他过来将我紧紧抱住，嘿然笑道：“二蛋啊，你要加油啊，一定要强大起来，到了那个时候，饮血寒光剑用起来，当真是牛逼轰轰呢。而那时你可别忘记

了，你欠我一个承诺。”

都到了这档口，他倒也没有忘记提醒我对他的诺言，这言语让本来满腹离愁的我顿时就笑得不行，指着他的鼻子骂道：“滚，滚得越远越好！”

话儿是这么说，然而刘老三的离去，却让我的心中骤然一空。这家伙表面上看着十分不靠谱，然而走的时候，却还是给我留下了一个东西。那是一张纸条，里面写着一个耗费大量精力而做出来的推算，这东西与我无关，却与寄居在我小宝剑里的白合有关系。因为那个鬼妞儿倘若是想要走第三条路，便需要纸条上罗列出来的诸多款项一一对应，方才能够真正实现她的愿望。

所有人对刘老三的离去，都没有表现出太多的伤感，然而当他和一字剑的背影真正消失于小巷子的尽头时，我们的眼中都不由得一阵发酸。

无论如何，刘老三都是一个让人恨不起来的可爱人物，我想我一定会想念和他在一起的日子。

刘老三离去，而这时于大师则带给了我一个新鲜玩意，准确的说，这东西应该是给胖妞的，当日胖妞额头上面的第三只眼睛陡然睁开时，所爆发出来的巨大力量，让小辫子少年南南震撼不已，心中也生出了许多仰慕之情，后来一直缠着自家爷爷，而于大师在受过了无数次的纠缠之后，从自己的家当里面，找出了些神秘的东西，耗尽周折，终于给做出来了。

这东西就是一根特殊金属制成的圆筒，平日里就挂在胖妞的脖子上面，而一旦它发狂，将额头上面的第三只眼睁开，那么它便能够将外放的气息给收敛起来，化作了一根炁场铸就的棍子，上捅天，下立地，十分的神奇。

不知道是不是天赋，胖妞对棍子之类的东西最为擅长，当初跟努尔学的时候也有模有样，不过它在后来，却一直都没有再睁开眼睛，无论是旁人如何努力，都动不得分毫。这圆筒是一件小东西，充满了别致的理念和简约有效的风格，胖妞喜欢得不得了，就像当初对王朋一般，向于大师和南南又是鞠躬、又是作揖，模样十分滑稽，根本瞧不出当初手势敌手的那种残暴和刚烈。

这样善解人意的小猴子实在是太稀少了，有时候它给人的感觉，比人还要精明。

刘老三离开金陵，我便没有再继续赖在宿舍，而是返回了工作

岗位。然而不知道是因为我离开太久的缘故，还是另有变化，我总感觉哪儿有些不对劲。接着我很快便发现了，原本在科室里有着二老板地位的黄岐总是迟到早退，原本总是处心积虑地挖掘问题，针对我们，而此刻他却是以身犯法，往往半天都没有见到人影。那个时候的清查工作已经接近尾声，省局也派了人过来插手，我们倒也没有太忙，日子过得十分悠闲。

私底下，对于黄岐离奇的表现，我还是十分好奇的，听向荣大姐说，黄岐好像真的在跟一个女孩儿搞对象，所以经常没有在岗位上。

我以前不喜欢上班，大部分的原因都在黄岐身上，而办公室里很少见到此人，倒也是一件极为愉悦的事情，便感觉日子也没有那么难熬了。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转眼又到了二月末，先前我们一直都在忙集云社的事情，然而事情并没有进展，存活的几人虽然都被关了起来，但是他们什么也不知道，所有的事情都是有白纸扇一人所操作的，若是想要一网打尽，必须得那雷霆手段。

只可惜大家还没有将方案讨论成功，所有被抓的集云社众，都在同一个晚上相继毙命，就算是社内有头有脸的白纸扇，都未能幸免。

这事件发生之后，几个科室的负责人相继被叫入局长室谈话，而我不知道怎么回事，也被人事的欧阳给叫了过去。

第三十九章 三月初旬工作组

局里面出了这么大的事情，而且还是最让人忌讳的杀人灭口，我几乎不用打听，都能够想象得到上面的震怒。

整整一个早晨，楼里面都能够听到李局和吴副局长办公室传来的咆哮声，我们行动处的处长唐曦，以及一科罗小涛、二科张北、后勤科的皇甫凌云，这几个中层干部被轮番训斥，仿佛天都要塌下来了一般，同时以张局为首的內勤自检小组也立刻成立了，对此事进行调查。不过目前被叫去谈话的，都是各科室的头脑，连下面一级的副科，也就是负责人，都没有涉及到，所以人事的欧阳过来找我，说李局有请，所有人那诧异的目光，都看向了我这儿。

我心中无鬼，倒也不慌，来到李局三楼的办公室外，敲门，在得到吩咐之后走进去，瞧见这个国字脸的威严男子一脸凝重。

他心情不好，不过对我倒也没有什么牵连，而是平心静气地让我坐下，然后问道：“小陈，怎么样，最近工作得还顺心么？”

在这风口浪尖的当下，领导突然找我谈心，这情况让我倒是有些摸不着头脑，勉强说了两句，他瞧见我一脸紧张，好言宽慰道：“最近局里面的确是出了些事情，也的确让我们大吃一惊。不过跟你没什么关系，这次找你过来呢，是因为省局那边发来了一个借调的公函，具体的事儿，我相信申重那个家伙已经跟你通过气了，所以我想要了解一下，你自己的想法是什么？”

李局时间宝贵，说话从来都是直截了当，而我没有思想准备，一时间愣在了当场，瞧见我在这儿支楞半天，没有回话，他笑了，轻轻地扣动桌子，对我说道：“小陈，你知道新进的这几批人里面，我为什么最欣赏你么？”

我摇头，表示不明白，李局看着我，微微笑道：“我欣赏你，并不因为你是我那新来小师弟的儿时伙伴，在我的字典里面，人情有，但从不能体现在工作之上。在我看来，我们国家、我们单位，人从来都是多的，天才者，多如过江之鲤，但是真正能够做事的、能够倾尽全力搏命的人，不多，而我在你的身上，看到了这样一个特质。龙游浅滩遭虾戏，虎落平阳被犬欺，每个人都有低潮，但你却有一飞冲天的资质。江宁分局这儿，事情有，但不多，作为一个单位领导，我爱才，但是作为一个长辈，我还是希望你能够到更大的舞台去，所以，对于这次借调，我是持赞成态度的。”

李局说得斩钉截铁，这么一番好夸，倒是将我说得浑身暖洋洋，我之所以努力工作，遇事打拼，不就是为了这么一份认同感么？

李局在表达了赞同的意见之后，接下来的事情就简单很多，省局的借调令是三月初才生效，现在还有大半个月，不过李局批准我上班时间不用太固定，如果有事，也可以不用来局里——翻年之后，分局的首要工作是自查，到时候人人自危，他不希望因为这事儿，影响到我的情绪。再说了，真正的修行者，如果案牍劳形，实在是走不远。这事儿他会通知到我们二科张北那儿的，让我不要担心。

晕晕乎乎地回到二科办公室，我还为李局的另眼相待而感到兴奋，说实在的，我这个人呢，别的不好说，就是一直都很幸运，无论是巫山学校的戴校长，还是江宁分局的申重，以及李局，对我都是照顾有加，虽然总是会碰到一些看我不顺眼的，但踉踉跄跄，总能够囫圇个儿地一路走下来。

局里出了这么大的事情，人心惶惶，黄岐也在办公室，瞧见我回来，便上来开玩笑：“嘿，我说二蛋，李局不会是通知你下午去内勤自检小组报道吧？”

我瞧见他眼神恍惚而闪烁，又想起这些日子来他的狐假虎威狗仗人势，心中顿时一阵恶心，反正我要走好长一段时间，再说这借调虽然关系还在分局，但是看李局意思，好像是想让我去更大的舞台，既然如此，老子干嘛要理会这种人，于是恶狠狠地盯着他说道：“李局说我们内部有奸细，问我是谁，我说就是你，黄岐！瞧瞧你这段时间，整天不见人影，一看就没有什么好事……”

我也就是随口一说，黄岐顿时就暴怒起来，伸手过来抓我，大声喝道：“你狗日的敢诬陷我，你不想活了？”

黄岐这般作态，倒是有些色厉内荏了，论枪法，我没他强，不过说到打架，我虽然年纪小，但是却能够甩他一条街，随手拨动三两下，他便直接倒在了地上。这家伙是个狗脾气，从来没有人跟他这么教过劲，顿时就不依不饶，还要来挠我，这时张科从外面回来，一通呵斥，他才悻悻停歇。我回了座位，旁边的老孔便轻声问道：“二蛋，李局找你，是不是省局调人？”

申重能找的人手就这么多，我一个，老孔肯定也算一个，我点头，问他去不去？老孔摇头，说申重倒是找过他了，不过他没有答应。

我有些疑惑，而老孔则摇头苦笑道：“二蛋，我自己有什么本事，自己晓得；再说我年纪也大了，不能跟你们年轻人比，拖家带口

的，冒不起险。”老孔闭口不谈，我感觉他这理由其实也有些牵强，不过每个人都有秘密，我也没有必要究根问底。说完李局的安排，老孔还告诉我一个消息，说到时候小鲁应该也会跟我一起去，他毕竟是年轻人，也有些受不了黄岐这个家伙了。

我们两个谈着，电话响了，张科长接了电话，听了两句，郑重其事地点头，完了之后，他站起身来，宣布了张局对我的决定。

有了张局的吩咐，我倒也没有再假惺惺地坐班，与民同苦，中午在饭堂吃过后，我便返回了家中。

胖妞依旧没在，这个家伙那日惊艳亮相之后，恢复过来，还是一胖乎乎的小猴子，得了于大师帮忙炼制的那圆筒也没用，就吊在脖子上面，当个挂饰。不过这个家伙可比我有名，出门一打听，我便晓得它又去了附近的机关幼儿园，陪着小孩儿玩耍。我闲着无事，走过去找它，到了地头，瞧见一群小萝卜头儿围为一个大圈儿，而中间那个上蹿下跳的家伙，可不是胖妞么？

城里人没怎么见过猴子，特别是这么通灵的家伙，不过这些小萝卜头跟胖妞已成朋友，围成这般模样，倒是有些稀奇，我走近一看，却瞧见胖妞不知道从哪儿拿了一根树枝，正在那儿耍棍呢。

我以前也见过胖妞耍棍，不过就像是小儿游戏，然而此刻，但见它舞棍风风，耍的竟然是一个源自少林的套路，名唤那猿猴棍法，这四平搭外扎里、大梁枪、一提金、上封枪、勾挂秦王跨剑……诸般棍法，雷霆惊出，倘若忽视其外貌，俨然就是一方名家大拿在舞动行走，让人感觉一口气血憋在胸口，恨不得大声呼唤一个“好”字出口，方才罢休。

这个跟着我好些年头的小猴子，现如今，竟然已经这么厉害了
啊？

那一天我没有去打扰胖妞，而是在远处，默默地看着胖妞将这一整套棍法犀利地耍完，心想着倘若是我自己，在胖妞暴起的时候，只怕也扛不住这一通揍。这么一想，我便决定了，以后出任务的时候，多带着胖妞，即使被人误会也没关系，到时候有劫难，我也能够有一个帮手在旁边。另外，刘老三虽然将白合转生的方法给了我，但是我仔细一看，的确有些难，机遇难得，而白合在我小宝剑中的这段时间里，是不是也可以帮点忙？

那个女鬼，据说是杨大侉子用九阴聚魂阵凝练而出的，还有一些本事呢。

这么想着，顿时满满的安全感。

二月中下旬，我都没有怎么去局里面了，集云社白纸扇一千人等离奇死亡一事从最开始的沸沸扬扬，到后面竟然被压了下来，接着就是一系列的人事调动，吴副局长和一科科长罗小涛相继调离江宁分局，随后又是一阵洗牌。不过这些跟我，倒也没有什么关系，三月初，我接到调令，前往省局工作组报道。

老孔说的没错，小鲁果然跟我一起，不过让我意外的是黄岐居然也一同前往。

有车来接，我们分局的三人被拉到了西郊的一处大院里来，下了车，申重亲自在门口迎接我们，我和小鲁跟他很熟，言语之间十分热切，而黄岐则在旁边，默然不语。申重领我们进了院子，直走而入，来到了一处很大的办公室，给我们介绍工作组的其他成员。工作组目前包括申重在内已有六人，四男两女，成员很杂，来自各处，正介绍着，这时门推开了，一个戴着黑框眼镜的短发女人走了进来，环视一圈，问道：“我是戴巧姐，请问谁是申重？”

还在跟我们说话的申重回过头来，看着这个年轻的短发女人，顿时笑容就堆积到了脸上，忙过去握手：“巧姐，老局长跟我打过招呼了，欢迎，欢迎啊！”

第四十章 抵达神农架林区

这个新来的女人年纪并不算大，估计也就二十来岁，不过这利落短发、黑框眼镜的装扮，硬是将她原本青春的气息给生生压下来，给人的感觉，就好像四十多岁，暮气沉沉的大妈。不过这并不是我们所好奇的地方，而是在于申重对这人的态度。

他是这个工作组的负责人，刚才还在拿捏强调身份，没想到这个女人一进来，却立刻露出了可以说得上是谦卑的态度，这就有些值得琢磨的地方了。

而申重这般热切，那女人却露出了一脸不怎么乐意的笑容，压低声音说道：“申队长，我父亲是我父亲，我是我，请不要因为他的原因，给我任何照顾。”

她说得郑重其事，而申重则有些尴尬，讪讪笑道：“话儿是这般讲，不过将门虎女，你的名声在外，一等一的高手，工作组有你的参与，那可真的算是蓬荜生辉，而我的工作也算是好做许多了。”申重的话语后之间，极为推崇，这话儿让人听着舒服，这个叫做戴巧姐的年轻女人则微微颌首笑道：“我来这儿，也是组织安排，至于后面怎么做，全凭你做主，一切以你为主，不用担心太多……”

戴巧姐看着蛮有本事，而且为人也十分平和，申重如释重负，又将她好好夸了一番，然后领着她过来与我们介绍道：“这位同志姓戴，名巧姐，是个了不得的人物，一手段，刚刚加入我们单位，大家认识一下。”

戴巧姐与我们见礼，表情淡然，有一种不经意就流露出来的优越感，而我从刚才的对话中晓得，她是申重老上级的女儿。

所谓老局长，莫非就是戴校长？若是如此，这个带着黑框眼镜的女人可就是戴校长的女儿了。

如此一来，这办公室中的十人集聚，便是申重领导小组的大部分人马，而据申重介绍，到时候行动开始，还会从军区派一个班，也就是十位战士过来，进行加强，然后组成工作组最终的阵容。大伙儿集聚一堂，除了那些不用管太多事情的战士之外，我们人员已齐，申重给我们介绍起了此次任务的特殊性来。

事情的最先，还将溯源到很久之前的马王堆汉墓出土工作。位于长沙东郊的马王堆汉墓是在七十年代的第一个年头，被人发现的，那

时当地驻军准备在这儿建造地下医院，结果施工中经常遇到塌方，而用钢钎进行钻探时，从钻孔里冒出了呛人的气体，用火一点，立刻化作神秘的蓝色火焰，后来经过勘查考古，被确定为一处墓葬群，埋藏着汉初长沙丞相轅侯利苍以及他的妻、儿子。

马王堆汉墓的发掘，出土了三千多件珍贵文物，这里面有五百多件制作精致，纹饰华丽，光泽如新的漆器，也有大量绢、绮、罗、纱、锦等丝织品，鼎器、铁器以及各类珠宝金银若干，不过最为珍贵的，是三号墓中出土了大量的帛书，包括《易》、《老子》、《战国纵横家书》、《养生方》等汉初学术与方术文献，涉及到了占卜、星相、医术、房中术等诸多内容，相传这里面，有着最为宝贵的先秦两汉方士修行法门。

财帛固然动人心神，然而对于修行者来说，能够接触到这两千多年前的修行法门，那才是最为珍贵的事情，据说当时有人为了这些法门起了争执，最终又动了手，闹出了许多是非来。

而作为马王堆科考工作的成员之一，金陵大学考古系的程杨教授根据当年出土的两副古地图，经过了这么多年的潜心研究和对比，终于确定了另外一处墓葬群落，而在那儿，则有着与之息息相关的联系，如果能够将其确定，并且挖掘出来，定然是一件堪比马王堆汉墓群落的大事件。当然，这也只是程老的一面之词，只有最终确定下来，上面方才会投入真正的人手和力量，而我们这一次，主要还是护送和保护科考队，能够顺利的进行确认工作。

不过即便如此，上面对于此事还是已经体现了足够的重视，不但我们这些人被从各地抽调而来，组成了工作组，而且上头交代，程老交代的一切事情，都有我们去地方上进行协调，力保此次的科考工作，得以顺利实施。

谈完了此事的背景，申重一脸的凝重，环视着我们所有人，然后一字一句地说道：“这件事情，关系重大。一旦被证实之后，必将引来无数人的窥探觊觎。所有人从今天开始，都不能私自与外界联系，把紧口风，统一行动，任何将工作组的事情透露给外人的行为，都将受到最严厉的惩戒，我希望各位明白一点，那就是马王堆当初的混乱绝对不会存在，有些人也不要产生侥幸心理。”

宣布纪律之后，工作组中的气氛便显得有些凝重，不过我们也晓得，这件事情倘若真的得到证实了，必然是轩然大波，很多江湖中人一旦知晓，便有可能像是闻到鲜血的鲨鱼，寻味而至。

申重一开始就将此事的意义给我们讲明清楚，而后便是封闭式训练，进行团队默契的训练，也让我们这些从各处抽调而来的人员得到一些彼此的熟悉。这段训练让我印象最深的就是那个姓戴的年轻女人，模样平平无奇的她竟然是修行者，也是我们这个小组里面实力最为雄厚的人，她精通咒诀，无论是画符还是布阵，都有一套手段，按理说她这样的人来做领导最为合适，只不过她也只是刚刚加入我们部门，于是还不足以担当大任。

除了戴巧姐之外，还有两个修行者，一个是来自余扬的丁三，另外一个是来自建邺的谷夏。

这两人，前者是出身河帮的水性高手，一身的暗器功夫，而后者祖上则是搬山道人，精通各类盗洞挖掘之事。不过作为工作组中年纪最小的我，也受到大伙儿的关注，这一来是因为我肩膀上面一直蹲着的那肥猴子，二来也因为我这些日子以来的修行，使得我整个人都有些精气外露，一双眼晴止不住的锋利如刀。

队伍的磨合在继续，不过我在这里一来有着申重这老领导的照料，二来则为人也算和善，不与人争，倒也跟众人保持了良好的关系。

一个星期之后，金陵大学考古系里，以程杨教授为首组成的科考队也已经准备齐当，总共有九人，六男三女，这里面除了两个助教和一个行内好友老孙之外，其余的都是程老的学生，其中便包括了小妮的父亲张知青。我们在这处西郊的大院中见过了面，然后程老便马不停蹄地去跟申重磋商起科考的工作进度，而我则找到了张知青，谈起了此行的事情来。

我在工作组的事情，在此之前，我就跟张知青有通过气，他也表示了期待，如今在此见面，好不高兴。张知青是程老的得意弟子，晓得很多不为人知的事情，他低声告诉我，说具体的地址是他和那个行内好友参照马王堆的古地图，确定下来的，为了确保安全，除了他们两人之外，没有任何人晓得，当然也不会告诉我们这边。

这事儿我倒也不操心，听说就在神农架北部那一片区域，至于具体的，我一个小小人物操心不得，跟着大部队就是了。

科考队并非空着双手，还有许多便携式的勘探设备，这些都被程老带了过来，而他与那名白胡子的行内好友孙策符、申重以及戴巧姐几位领头的干部开了一下午的会过后，当天晚上便宣布了行动计划，我们将于次日奔赴鄂北，开始此次科考工作。大家憋闷了一个多星期，终于成行，几乎都欢呼起来，与我一个房间的小鲁甚至整晚都没有睡着，

第二天早上的时候，睡眠惺忪。

我们是被三辆绿色军车从金陵一路拉到鄂北的，与我们同行的还有省军区抽调的十名战士，这里面有两个竟然还是刚刚经历过南疆战火考验的，这一点比较稀罕，因为那一年还没有进行全军轮战，像他们那种情况的并不多。工作组几个当兵出身的对这个特别感兴趣，连程老手下的学生也是，围住他俩，好是一顿打听。

真正的战争，并不想宣传上的那般波澜壮阔、热血豪情，而这两个兵又还没有学会如何表达得更传奇，所以在最初的好奇之后，倒也没有人再追着缠问。

路况不好，军车的后厢颠簸了两天，方才到达了鄂北靠近神农架林区的一个小县城，我们在这儿休整一天，在采购了足够的物资之后，又来到了林区北部的一个乡。到了那儿，就已经没有可供车行的公路了，申重拿着介绍信，在当地一个村子里暂时落下了脚，接着大部队在此歇着，而程老则带着人，先行进山，去勘测地形。

他带的人并不多，而我则正好就是其中一个。

第四十一章 离奇失踪，山中夜行

神农架位于鄂北省西部边陲，东与鄂北省保康县接壤，西与西川巫山县（渝城1997年才建市）毗邻，南依兴山、巴东而濒三峡，北倚十堰房县、竹山且近武当，林区的方圆面积足有三千多平方公里，是一处极为广阔的山区，我虽然曾经在神农架南部待过半年，但几乎都是在观音洞活动，所以倒也谈不上有多熟悉，不过我是山里娃，走惯了山路，并不会很吃力。

我们这个工作组主要的工作，是配合科考队的一切行动，程老要进山勘察地形，申重他需要在村子里整顿，不能陪同，便派了戴巧姐和我跟着一起来，同行的还有程老的一个朋友老孙，以及张知青。

一行五人，早晨进的山，在此之前，那个白胡子老孙已经来过这儿，老马识途，带着我们一路往山里走，来到了一处两个小山包旁的密林中时，已是中午，烈日正高。老孙六十来岁，就比程老小一点儿，虽然也被叫做孙老师，但并不是学术界里面的人，一路行来，我总能够从他的口中听到一些风水学的术语，如此可见，老孙应该跟刘老三差不多一个行当，不同的是，一个看风水，一个则给人算命。

程老年岁颇高，而且在这个学术界中的地位也常人所不能及的，所以性格上难免有一些古怪，行走的时候，除了跟老孙聊起古墓地址，与旁人基本都没有什么交流，而平日里口才甚佳的张知青，在自己的老师面前，也显得格外的沉默。

我人小，也没有什么好忌讳的，时而跟张知青聊两句，时而又跟戴巧姐搭几句话，那个戴巧姐性格也是比较沉默，不太能言，我认识她这么些天，都没有怎么见过她主动跟人说话，之前想问她跟戴校长是不是有些关系，也一直没有成功。不过即便如此，我还可以和胖妞玩儿，这小猴子一进了山，就跟鱼进了水里一样，欢乐得很，一下跃上枝头，在林间穿梭不停。

胖妞有灵性，我也不担心它走丢了，任它跳来跳去，程老这会儿有了兴致，找我问了几个问题，在得知小猴儿就是我的伙伴时，他竟然和当年的青衣老道一般，意味深长地说了一句话：“嗯，这小猴儿不错，有时候，人还不如这畜生……”

终于到达了目的地，程老和老孙两人在这两个小山包之间的凹地处来回巡视，不让我们靠前，两人不停地讨论着，一会儿指着旁边的树林，一会儿又指着天空，两人从包里面掏出了帛书的拓本来，根据上

面的描述和抽象到根本无法辨识的地图，一一指明，说到激烈的时候，甚至还会大吵，接着又让张知青从背包里面掏出一个古怪的铲子，在他们选定的地方挖出几个坑来。

挖坑是个苦力活儿，张知青即便下乡种过地，一个人也有些气喘吁吁，我想过去帮忙，却被程老制止了，让我和戴巧姐在远处待着便是了。

我认出了张知青拿着的那铲子，跟当初冒充探矿队的那些个领导所用的，几乎是一样的款式。

这东西叫做洛阳铲，那时的我已经知道了，这东西是用来盗墓挖坟的著名工具，配上白蜡杆子，甚至能够知晓十几米的地下，到底埋藏着啥。我们这次前来，轻装简行，并没有带什么大型的勘测设备，因为我们只是先行确定，如果真有，到时候立刻将现场保护起来，然后申请经费进行挖掘工作。保护科考队成员的人身安全，是我们的责任，然而面对着程老有意识的疏远，戴巧姐还是表现得有些不满，在远处冷脸看着，并不上前凑趣搭手。

挖挖停停，张知青汗水淋漓地在这山凹子下面总共挖了四个坑，程老和老孙一个一个打量，很仔细，每一处的泥土都仔细翻看，那老孙甚至还抹了一把泥，往嘴里面送，也不知道他这么砸巴，到底能够尝出什么滋味来。

太阳偏西，我们带着四份泥土回去，程老决口不提关于古墓地址的任何事情，小心翼翼的防范着。我一点好奇心都没有，帮着张知青背土，一路走在前头，回来的时候，程老找到了申重，几个领导在屋子里商量了好久，也不知道说些什么。

这些麻烦事儿，自有领导们操心，而我则在一个老乡家里找到了小鲁，他今天无所事事，蹲村口晒了一天的太阳，瞧见我，乐呵呵地问吃了没。我和小鲁之间，往昔还有些竞争的劲儿，不过自从黄岐来到了我们二科，同仇敌忾久了，彼此之间倒也亲近了许多，再说了，当初在省钢那儿，我还救过他的性命，关系自然有所不同。

闲聊两句，小鲁问我，说这些人到底是为什么，竟然会这么重视这事儿？

埋在土里面的东西，又不会长腿跑了，早一天挖、迟一天挖，这个有什么区别，而弄得这般如临大敌，还真的有些人心惶惶呢。

此行的意义，在出发之前申重就已经给我们统一过思想了，不过小鲁这人一向觉得，死物不如活物，那些从土里面刨出来的东西，以

及所产生的历史意义，跟他半毛钱关系都没有。这几天工作组紧张的气氛让我们所有人心中，都好像压着一块大石头，私底下的怨言也颇多。这些牢骚话，我也懒得附和，又闲着扯了两句，我问起黄岐，小鲁告诉我，说那家伙不肯与我们为伍，今天一整天，都在跟那些战士们混在一起。

天已入夜，有人送来晚饭，是托老乡做的白面蒸馍，我们吃完之后，也没有再多谈，工作组有纪律，不准私自外出，所以就早早地歇了。

不过这一觉并没有睡好，半夜的时候，外头突然传来命令，说要紧急集合，这话儿可真的是要人老命了，我们这一个屋子里的五个人都开始骂起娘来，没想到传话的人更凶，直接在外面拉起了枪栓，大声喝道：“所有人，立刻起来，到村口的晒谷场集合，再啰哩啰嗦，就动枪了啊！”这话儿说得所有人都醒了，枪乃凶器，当兵的一般都不会说这话儿，而一旦说出了口，就说明他们真的就有这种心思了。

我和小鲁慌忙爬起床来，草草将衣服穿上，跟着屋子里的其他人一起急急忙忙地朝着村口晒谷场跑去，到达的时候，发现大家也都在，四周燃着几只火把，将程老、申重几个领头的脸，照得无比严肃。

场中大部分的人都是刚刚醒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不过一报数，才知道少了一个人。那人是科考队的，程老的一个学生，叫做张快。

我对这人完全没有任何印象，小鲁倒是记得，告诉我，说是一个戴着黑框眼镜，老老实实的一个男学生。这人失踪了，到底怎么回事？无人知晓，而领头的几个人一脸严肃，当查清楚了失踪的人就那个张快时，程老和申重进行了再一次的讨论。他们起初还能够压低嗓音，然而说了几句，双方的火气都大了起来，我们在旁边也听得到几分，大意是程老害怕会有风声走漏出去，被人捷足先登了，我们需要立即出发，前往山中，而申重则以安全的问题出发，认为夜里赶路太危险，不如等到天明，我们再走。

从村子到我们白天到达的那个小山包，路程远不说，关键是还有几条溪水，夜里走，的确不太安全，然而程老却抓住这个问题不放，一定要立即出发。

为了坚定自己的决心，他甚至很强势地对申重说道：“此次行动，一切以我为首，如果你执意违反我的意图，那么我自己带人进山。”

这话儿让申重完全无语了，也再没有跟这个倔老头争辩的心

思，而是犹豫了一阵之后，吩咐所有人将大件的行李暂存村中，留四名工作组的成员在此看守，而其余人等，则立刻进山，前往被程老唤作“双包丘”的地点行去。这吩咐一下，大部分人顿时就怨声载道，不过这事儿，上面既然有了命令，就必须遵守，于是大家伙儿便在手电筒和火把的照耀下，开始朝着山中行进。

在山里面，白天行路和夜里行路，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工作组的这些人都还好，程老带领的科考队就惨了，走得磕磕绊绊的，没多久，程老和申重等人临时决定，将队伍分成两截，老孙和戴巧姐领头，带着五名身体素质不错的队员先行，而他们在为大部队，随后赶到。

我白天跟着程老去过双包丘，所以也被列入了这个名单，除此之外，还有张知青、小鲁、工作组的谷夏以及一个当兵的。

程老十分焦急，嘱咐几声之后，我们匆匆前行，一路小跑，终于在两个多小时之后，踉踉跄跄地到达了双包丘，然而还没有等我们靠近，却发现白天张知青挖出来的那几个坑中，竟然有蓝幽幽的火焰，十几朵，在那山凹子里上下漂浮着。

这场景，在黑暗中显得格外的诡异。

第四十二章 老鼠会又现行踪

瞧见那朵朵绽放的蓝色鬼火，领头的老孙将手一挥，让我们所有人都将身形给隐藏了起来。

出发前，程老再三嘱咐过，我们此行，一切都以老孙的意见为主，这一点绝对不可以动摇，所以老孙一吩咐，我们都将身子蹲在了草丛中，不敢动弹。我因为吃过那鲶鱼眼珠子的缘故，视力好，看得很远，瞧见那莹蓝色的火焰悬空浮起，而在下方，似乎还有好几个人影，伏在地上，鬼鬼祟祟的样子。我心中估摸着，这几个人，恐怕就是程老所担心的那些家伙，也就是专门的盗墓贼，这半路截胡，倘若让他们成功了，明天早上过来的我们，只怕就要哭了。

这样的家伙我也见过，无论是湘西凤凰的地包天，还是洛阳老鼠会，都是这个行当的，随着现在的风气逐渐变得开放，金钱在人们的生活中占的比例，越来越重要，这些人也就开始把发财的主意打到了这地下的老祖宗身上来，挖坟刨坑，无所不用其极，不过这盯着科考队的目标而下手的，只怕是有着更深层次的企图才对。

我心中在这里考量着，以为老孙会让我们几个上前过去抓贼，没想到他在沉默了一阵之后，竟然扭头过来，问我们带了几把枪。

此行前来神农架，除了军区分配的士兵，工作组里面也有人配了枪，小鲁一把、谷夏一把，这两把都是64式警用手枪，口径小，威力也还算不错，而另外一个跟来当兵的，则配备了一把56式冲锋枪。总共三把枪，上战场是不够，不过对于区区盗墓贼，却已经是完全可以掌控场面了。我本以为老孙会吩咐大家对那蓝火下面的黑影警示制服，却没想到他竟然告诉我们，对准那些黑影射击，格杀勿论。

说实话，这事情若发生在战场上面，大家估计都会毫不犹豫地执行了，但是和平年代，贸然开枪杀人，这事儿实在是有些让人不能接受，而老孙根本就不是我们的直属领导，没有人会贸然地犯这种险。结果老孙一说出这话，三个佩枪的人都愣住了，却没有一个人照着他的话去执行。

老孙对于这种情况，显然也有所预料，于是转头看向戴巧姐，让她执行命令。

不过这戴巧姐虽然被申重任命为副队，但她并不是一个很好的领导者，天生的性格沉默没有给她带来好人缘，也得不到认同感，小鲁

和谷夏枪都没有掏出来，沉默以对，至于那个战士，他正好就是之前提过的两个参加过南疆战斗的其中之一，见过血，但是心里面有阴影，枪口也朝着下方。老孙有些狠厉的决定让我们这个先遣小队有些僵持，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几个黑影却消失了一两个，看模样，似乎下到了地里去。

老孙有些急了，没有再与谁商量，而是一把夺过了那名战士的微冲，快步上前，几乎都没有怎么瞄准，就朝着山凹子那儿射了一梭子过去。

我在巫山学校也学过射击，瞧见老孙这老头儿开枪的姿势竟然很标准，而且微冲射程并不远，但是这一梭子扫过去，还留在外面的两个黑影却一下就倒了下去。一轮射击过后，老孙一点儿也不做停留，从矮林子中一跃而起，端着冲锋枪就向前冲去，我们也没有再含糊，紧紧跟在了身后。彼此之间，相距不过百米，一下子就冲到了跟前，但见在这蓝幽幽的鬼火之下，有两个全身漆黑的男子倒在了血泊当中，而白天张知青挖出来的那几个坑里，靠最右边的一个，侧面已经被人挖得黑黢黢的，成为了一个可容一人爬行的盗洞子。

老孙匆匆来到了这洞口，朝着底下望了一眼，大声喊道：“里面的人出来，不然我们就扔手榴弹了！”

他这是威胁，护送任务，用不着手榴弹这么夸张，虽然我们也带了炸药，不过这些都留在了村子里，没有拿出来，但这话儿倒也是挺有威胁的，因为这洞口一炸垮，里面的人立刻失去了出口，空气蔽塞，立刻就活不成了。然而里面的人并没有听信老孙的话，而是传来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似乎更往里去了。这洞子黑漆漆的，连转身都不易，老孙也没有敢直接冲入其中，而是回过神来，在血泊中的那两具尸体上面翻了翻。

转眼之间，人便死在了我们眼前，这变化死在太快，我和谷夏都还好，而其余的人当时就有些不自在了，打量向老孙的目光之中，多少都有了些防范。

老孙并不理会这些，他从这尸体的脖子上面，翻出了一个铜牌子来，上面绘声绘色地浮刻着一种尖牙利嘴的小老鼠，用手电筒一照，那小老鼠的眼珠子现出凶光，似乎都还能够晃动。瞧见这东西，他重重地捶了一下泥土，恨声说道：“妈的，就知道老鼠会的人会插手此事，那个家伙，为了这件传说中的魔筒，当真是变得越来越聪明了！”

旁边没有人知道老孙在说什么，然而我却把握到了一点儿，因

为他自言自语之中的那个“老鼠会”。

老鼠会，顾名思义，其实就是一个十分专业的盗墓组织，他们最早起源于十三朝古都的乡野，活跃于中原一带，据说最鼎盛的事迹，就是曾经给东陵大盗孙殿英提供技术支持，将慈禧墓给盗了，在此后的一段时间里，老鼠会曾经一直依附于孙殿英的军中，做官方的买卖，后来孙殿英落了势，老鼠会也在战乱中遭受重创，仅剩一些骨干返乡，消没无声，不过近年来听说老鼠会的大头目俞麟频频活动，又有重出江湖之势。

这些都是我在二科无聊的时候查到的，这就是特殊部门的好处，别的地方当做机密的东西，在我们这儿，只有有心，多少都能够查阅得到一些的。

老孙这么一说，我就晓得他为何如此担心了，此事若有老鼠会插手，说不定就真的有可能被截胡，毕竟那是一帮专业盗墓的团伙，所能够掌握的手段，远远要比我们了解的还要多。我能够理解老孙的急躁，但是旁人看到的，却是老孙在胡乱杀人，戴巧姐自恃身份，伸手拦在了老孙的面前，严肃地说道：“孙老师，这些人犯了事情，自然会有我们来解决，你这样贸然杀人，只怕会很麻烦的……”

老孙瞧见被老鼠会先走了一步，心中一股邪火，此刻又被这个黑眼镜女人熟络，顿时就有些愤怒了，指着戴巧姐说道：“麻烦的恐怕是你，这件事情若是搞砸了，到时候你们这些家伙，全部都吃不了兜着走。”

老孙的态度让在场的所有人都有些不满，连我也有些不高兴，要知道我们此番前来，只不过是给科考队提供安全保障，而科考队呢，他们主要的工作是发掘古墓和文物，而不是杀人逞凶，真正论起来，老孙这行为实在有些越权了，即便他是程老吩咐的临时指挥，但是说到底，连程老都不是我们的直属上司，他发这通脾气，实在是好没道理。

场中的气氛有些僵直，而老孙却根本不顾，打量了一下还在漂浮着的蓝色鬼火，口中念念有词道：“……十三朵冥火，藏祸胸子沟，预言是对的，如果真的让他们给放出来，只怕这整个一片区域，都会遗祸无穷啊……不行，不行，我要阻止他们！”

他口中似乎在念着某种古文，神情变得越来越焦躁，不时还看了看天，又看了看那黑黝黝的盗洞子，整个人都变得神经质起来。

老孙这般模样，让人十分担心，不过好在大部队应该再有半个

多小时就会到达，所以我们也没有太多操心的，在这儿等待就好。然而我们这般打算，那老孙却并不消停，他在一阵默念之后，竟然转身跳下土坑，准备朝着那个只能容一人爬入的盗洞钻去。他这行为把我们都吓了一跳，离他最近的戴巧姐一把抓住了他的手，大声阻止道：“孙老师，你不能进去，这里面太危险了！”

张知青在这里跟老孙最熟，也劝他：“孙老师，要不然等一等我老师他们吧，这洞口不大，一会儿我们在这里点堆火，就能够将里面的人给熏出来了。”

我们都在劝，然而老孙却将刚才从那战士手中夺过来的微冲对准了我们，大声喝道：“你们根本什么都不懂，不要拦着我，要不然我开枪了。”

话儿都说到这个份上来了，我们也都僵直着身子不敢动，生怕神经质的老孙扣动扳机，将我们都给“突突”了。被这枪指着，戴巧姐的脸阴晴不定，眼看着老孙的情绪越来越暴躁了，她放开了他的胳膊，偏头跟那战士说道：“同志，给他一个弹夹。”

老孙接过弹夹，一句话不说就往里面钻进去了，而就在这个时候，我肩膀上面的胖妞一阵吱吱乱叫，我抬起头来一看，却见先前那十几朵游离不定的鬼火，竟然在空中，化作了一张诡异的笑脸来。

第四十三章 要么你去，要么它去

所谓鬼火，通常是说法是动物骨骼里面所含的磷，自燃成火，不过在我们这个行当之中，却又另外的解释，那就是人的灵魂，在这个世界上的投影。

当然这些并不重要，一般来讲，野地里面出现的鬼火，没有人知道它们什么时候出现，也不晓得它们什么时候消失，这是一种无意识、不可控的现象，不加理会，其实是最好的选择，然而这个时候，那些随风飘荡的莹蓝色鬼火竟然凝结成了一张诡异的笑脸来，朝着我们发出了无声的嘲笑，这可就真的有些诡异了。

最早发现的是胖妞，而最早反应过来的却是戴巧姐，但见她将手一伸，在半空中画了一个圈，这一个圈有零有整，接着在中间又画了一个“S”型。

太极，一字划分阴阳。

戴巧姐的指尖处呈现出一抹浓密的鲜红，那是沾了朱砂之后的效果，而当她弄出这么一招来的似乎，那团游动不同的鬼脸竟然微微一动，消失了。

这手段让人啧啧称奇，我不晓得这到底是一个什么原理，但却知道申重之所以让她来当副队长，是很有道理的。

这个女人很强，比我强，比申重强，比工作组绝大部分的人都强。

或者说，我仔细琢磨一会儿，竟然找不出能够跟她对抗的人。

鬼火构建而成的诡异脸孔瞬间消失了，而老孙也钻入了盗洞之中，听那动静，已经走了一段路程。我的目光落在了旁边的一处土丘那儿，老鼠会的人在小半天的时间里，已经在这儿打出了一条极长的洞子，这本事让人啧啧称奇，而那些土，便是从盗洞里面运出来的。

或许在别处，还有土，不过瞧着分量，便晓得这盗洞若是往下，足有三四十米。

没有人想到老孙走得这般坚决，戴巧姐在将那鬼脸驱散之后，脸色变得阴沉了几分，左右看了一下，目光落到了胖妞的肩膀上面来。

在犹豫了几秒钟，她终究还是说话了：“小陈，你这猴子，可通人性？”

我点头，给了她一个肯定的答案，没想到这女人接下来，却欣喜地说道：“是么？那好，你让它也下洞子里面去，一旦发生任何情况，便上来跟我们汇报。”戴巧姐算盘打得极响，这盗洞里面还有老鼠会的人，贸然闯入，生死未卜，除了老孙这疯子，无人愿去，所以才想让胖妞去冒险。

在她的心里，一头小猴子的性命，自然没有人的性命珍贵。

然而，她的这看法我却不同意。

胖妞在我的心中，独一无二，说句不客气的话，这些跟我相处才十来天的工作组队友，他们的性命或许还不如胖妞珍贵。

戴巧姐和我对是否让胖妞进洞去的事情，发生了激烈的争执，她是个不太懂得领导艺术和回旋技巧的人，当自己的要求得不到满足的时候，顿时就火冒三丈，指着我的肩膀上面一脸无辜的胖妞说道：“我就是让它去看看情况，如果有事儿，就出来报个信就好了，这样子很难么？”

这女人是那种很容易将自己的想法，强加于别人身上的那种人，在感觉到自己说话不好使了之后，直接祭出了绝招：“要么你去，要么它去，你自己选吧！”

我们单位虽然不像军队一样，等级分明，但好歹也算是纪律部门，公然违反上级的命令，这事儿还真的不好解释，回去之后，即便申重罩着我，恐怕也得穿小鞋，混不下去。所以当戴巧姐直接祭出“官大一级压死人”这大杀招，我就真的没脾气了。不过就这般屈服，自然不是我陈二蛋，于是在停顿了几秒钟之后，我坚定地说道：“好，我去！”

当我做出这个决定的时候，旁边的张知青和小鲁拉了我一把，劝我不要下去，这根本就是茅坑里点灯笼，找死。

不过当我瞧了那个怒气勃发的女人一眼之后，心中也生出了一股火气，想着我陈二蛋好歹也曾经让人闻风丧胆过，当初在巫山学校的时候，好歹也跟萧老炮、巫门棍郎齐名过，哪里能受得了这等气，于是一咬牙，也跳下了那土坑里。

我那个时候才十五岁半，人都还没有彻底长开，这盗洞是按照成年人的体型挖掘而成的，对于我来说，竟然还显得有些宽敞，再接着，我带着一个手电筒，在张知青等人的挽留下，便匍匐前进，朝着里面摸了过去。

我进洞，一来是争一口气，二来呢也是有经过考虑的，毕竟这个盗洞里面的人，如果只是老鼠会的话，我未必会怕一群挖地的土夫

子。

进洞之后，我第一时间将小宝剑给拔了出来，轻轻一弹剑锋，立刻有一泓寒光浮现于剑尖。

接着白合出现在了我的前方，睡眼惺忪地揉眼睛，打着呵欠问我：“干嘛，这儿黑乎乎的，到底是哪儿啊？”阴灵需要睡觉么？答案自然是否定的，这种东西跟拥有实质身体的人类，无论是生存状态还是生理机能，都是天差地别，完全不同，然而白合这小妞整日一副没有睡醒过的样子，让我十分好奇，一问，方才得知，以前在省钢的时候，上班太累，连个囫囵觉儿都没睡过，现在在补觉呢。

好吧，这个当初将我们吓得一愣一愣的女鬼，就是这么一个自欺欺人的二货。

不过再迷糊，她总是能够派得上用场的，我将她唤出来，就是帮着我领路，免得被前面的人给埋伏了，这一夫当关万夫莫摧的气势，我还真的需要先知先觉才行，要不然，随随便便，就有可能死在这儿。

我进来的时候，胖妞也想挤过来，它再胖，也比我瘦小许多，不过我为了做给戴巧姐看，让它在洞口等着我。

有着白合在前面探路，我便也暂且放下了些心神，一点一点地往前移动，没想到这倾角往下的洞口没走多远，便出现了一个向下的竖井，下方除了几处可供攀登的口子，再无他物。这竖井并非尽头，然而从这里面的痕迹来看，却注意判定老孙从这儿下去了。

我最主要的责任，并不查探此处的墓藏，而是保护好科考队的人，而老孙是科考队里除了程老之外最重要的人物，他的地位和那两名助教以及其他学生是不一样的，我既然有已经冒死进来了，自然还是要完成任务的。

我朝着下方的竖井喊了好几声“老孙”的名字，听着回声挺空旷的，显然下方还有很深的空间，不过让我郁闷的是，老孙没有回应我。

我和老孙相继进入，这前后间隔的时间很短，也就几分钟的模样，按照这个竖井的深度，老孙下去应该是有难度的，他走得肯定不快，那么到底出了什么问题呢？

短暂的沉默后，我感觉到老孙的处境有可能不是那么的好，他当初急吼吼的进来，不顾任何阻拦，甚至还将枪口对准了自己人，到底是为什么呢？

难道就是眼巴巴地跑到这儿过来送死的么？

这话儿自然不是，不过这死一样的沉寂让我心中生出不好的预感来，忍不住打起了退堂鼓。而就在我准备折身返回的时候，却听到那竖井下方传来一声微弱的呼声：“救我，求求你，救我啊……”

这呼救声让本来都已经准备抽身离开的我顿时就没了去意，将耳朵贴在洞壁处，这回听清楚，还真的是老孙的呼救声。

原本生龙活虎地冲进来，就是想将这些准备截胡的家伙给一网打尽，然而让人没想到的是，老孙出师未捷身先死了，直接就受了伤来。我转身很难，不过还是对外面说起了此事来，结果话儿还没有传出去，我又听到了老孙的一声尖叫。

这是只有惊悸到了极点，方才会发出的叫声来。

我让白合下去瞧一瞧，没想到这个女子却大摇其头，告诉我，这洞子里有一种东西，让她感觉到十分不舒服，甚至连外面都待不得了，唯有进入我的小宝剑中，方才能够得以避免。

白合罢工，钻回了小宝剑里，我听到老孙叫得凄惨，也没有再停留或者折返的心思，而是在此爬到了竖井跟前，仔细打量了一下，我找到了一个东西。

一根麻绳，贴着井壁垂落而下，我拽了拽，还挺结实的。

我几乎没有多考虑什么，直接将这婴儿手臂般粗细的麻绳给拽在手上，然后开始往下方降落而下。

这事儿我以前在观音洞的时候经常做，这会儿倒也没有太费精神，很快，借助着绳索以及竖井壁上面的脚踏，也从上方下了来。然而我这边刚刚一落地，便感觉到脚下不对劲，低头一看，却瞧见刚才还在奋力呼救的老孙，竟然已经躺倒在了血泊里面。

不会吧，他这是摔死了么？

我的手还停留在老孙的鼻子之下，温度犹在，然而口鼻之间，已无气息了。

整件事情充满了古怪和迷雾，我一瞬间就想到了消失在这坑中的那几个黑影，是不是他们捣的鬼，将老孙给杀害了呢？我的脑海一转，就想到此处，然而也就在此时，我的后背被一根坚硬地铁管子指着，接着有人压低着嗓门说道：“站起来，小子！”

我浑身僵直，不敢动，小心地站了起来，然后将双手举起。

在我身后，顶着我后背心的，就是老孙先前夺来的那把微冲，

稍有反抗，对方必然会一撙火，而我则化作了蜂窝块。

千钧一发。

第四十四章 不是烂泥，是肉泥

我刚刚将双手举起来，手上的小宝剑便被从后面夺了过去，接着有人朝着我的屁股踹了一脚，我受不住劲，骨碌一下，滚落在了地上。

我的手电掉落在了地上，不过却还是有光，这光是一盏油灯散发出来的，我眯着眼睛看过去，心中却是惊讶万分，这灯火竟然是之前地包天给我展示的阴阳灯，也就是那种一旦有阴灵近身，立刻火焰闪烁的那种神奇灯具。

而在这灯光照耀下，我瞧见这竖井尽头是一处狭窄的石室，周围站了六个人，虎视眈眈。

拿枪顶在我后背的那个家伙，是个光头壮汉，眼睛闪烁不休，充满杀气，不过旁边还有一个面目通红的家伙，拿着一把血淋淋的短刀，冲着旁边一个汉子喊道：“三哥，我宰了他，给王二和吴哥报仇？”

老孙那一梭子，连杀了他们的两个人，老鼠会的这些家伙，都是本乡本土的同乡以及亲戚，感情最是深厚，这回一开张就死了人，自然是气愤不过，然而我抬起头来，瞧向他们为首的这个汉子，不由得一阵惊讶，直接喊出了声来：“马领导？”

我这一声，那个汉子走上了前来，低头，疑惑地打量着我道：“你是谁？怎么知道我姓马的？”

此人正是当日去我们麻栗山谎称勘探矿产的勘测队领导，后来在麻栗山北界遇到了杨二丑，结果刘领导给杀死，而剩下这个马领导，跳河逃生，却没想到竟然会在这里出现。我心生一计，朝着喊道：“马领导，是我啊，我是麻栗山龙家岭的二蛋，陈二蛋！”

我大声喊着，马领导的眉头皱紧，想了好一会儿，才从我脸的轮廓中瞧出了个大概，笑了笑：“嘿，想起来了，你是麻栗山里面的那个小孩儿吧？竟然长这么大了。”

我站起身来，嘿嘿笑道：“是啊，是我，就是我呢……”

我还待上前套着近乎，结果马领导一下就翻了脸，又是重重一脚，直接将我给踹到了墙上去。这个家伙当日对付杨二丑，根本不是对手，然而这一脚踹在我的身上，却是重得很，我一阵腾空，后背传来一阵巨大的力量，喉咙一甜，双眼都有些发黑。

瞧见我软绵绵地躺倒在地，马领导冷笑道：“咱们是有些交情，不过我的兄弟刚刚死了，总得有人负责不对？”

我哭丧着脸，大声叫屈：“我冤枉啊，我跟那些人不是一伙的，我就是来我舅家玩，这些人说帮忙挑担子进山，给钱，我就来了，刚才下来，也是被他们逼着的……”

我这边说得惟妙惟肖，自己都不禁佩服自个儿的演技，然而马领导却不买账，而是在旁边冷笑连连，我有些莫名其妙，却见旁边走了一个剃着小平头的男子来。虽然没有见过几次面，这人也将眼睛摘了下来，但是我却还是第一时间，认出了他。

这个家伙，就是昨天夜里离奇失踪的程老的学生，那个叫做张快的老实男孩。

有他在，我再厉害的演技都表现不出来了，低下头，不再说话，心中不由得后悔起此行来了。张快毫不留情地揭穿了我，然后掏出一把刀子来，比在我的胸口说道：“说，现在外面什么情况？”

这落入了敌人之手，对于我来说是常有之事，不知不觉，已成习惯，我当然知道“要节操就没有性命”的道理，连忙将实情讲出：“程教授在得知你离开之后，立刻召集所有人进了山，我们现在这里，只是先遣队，后面的大部队马上就赶来了，你们要走，得赶快。”

我一副为他们考虑的样子，然而马领导却嘿然笑道：“你们是来得快点儿，至于后面的人，哼哼，半里坡那儿还有人帮着料理，红魔的徒弟，可不是那么好惹的，简单一个鬼打墙，就可以将这些人弄得团团乱转，天亮之前，是会有人过来烦我们！”

他笑完，脸色一冷，头一偏，朝着手下吩咐道：“好了，送他一程！”

光头壮汉提刀上前而来，我心中剧震，没想到这伙人当真是杀人不眨眼，一点儿缘由都不问，全身顿时就绷得紧紧，准备劫持这个光头壮汉，跟这伙人周旋，而就在这个时候，角落处传来了一个阴柔的声音：“等等……”

这人的声音很低，几乎不可闻，然而原本摩拳擦掌的光头壮汉却一僵，停止了动作，我顺着瞧过去，却见到角落里，有一个将全身包裹在黑袍子的男人，他一说话，场中立刻就是一静，显示出了他超然的地位来。所有人都看向了他，而黑暗中的那一双眸子发亮，平和地说道：“一会儿要下墓了，让他先走，帮我们趟一趟路也好。”

光头壮汉刚准备替兄弟们报仇了，结果被这么中途阻止，有些不满，正想出言反驳，结果那人一挥手，直接说道：“一切都是为了把活干好，这个你们是专业的，自己评估一下，找到那东西之前，到底会不会死人？这小子反正都是要死，临死前，贡献一点剩余价值，岂不是更好？”

黑袍子这般说了，马领导考虑了一下，点头，然后冲着我说道：“小子，你不要耍花样，要是有任何异动，这枪可不长眼。”

这话说完，光头壮汉过来推我，让我朝着左边的一个通道走去。

古墓凶险，这个我也是有过经历的，心中虽然有一万个不乐意，但是被枪给指着，却也不敢不走，而后面，马领导则在吩咐一个小矮子：“张鼎，这人死透了没有？”小矮子回答说弄死了，妥妥的，马领导还不放心，吩咐道：“办事仔细点，再补一刀……”

后面说着话，而我被赶在了前面，这洞子里空气沉腐，让人透不过气来，被人拿枪逼着，我一步一步地挪，左右打量，发现老鼠会果然专业，这半晚上的时间里，他们竟然挖出了这么长的一个盗洞来，而且瞧见这前面的坑道，已经露出了厚厚的白膏泥。这玩意是地下墓穴的外包裹，粘性甚强，渗透性极低，一旦堆积得厚实均匀，封固严密，能形成一个高标准的恒温、恒湿、缺氧的无菌环境。

只有在这样的环境中，尸体才能够保存长久。

墓葬在人类文明的历史中，是一件十分神圣而庄严的事情，人们相信死亡并不是终点，而是另一个起点的开始，所以手握权力者，便想要将此间的辉煌延续到另外的世界，而还有一种信仰，是相信人可以永生的，而通过墓葬祭祀的方法，可以让人获得新的生命。

而这所有的一切，都是需要保存完好的尸体，作为承载工具。

这些都是巫家的理论和手法，而后被诸门各派发扬光大，不过一般有能力实现的，非富即贵，而投入了这么多的资源，对于那些谋图不轨者，更是有许多缜密凶险的手段防范。

所以，盗墓，绝对是一件凶险至极的事儿。

我被一路逼到了左边通道的尽头，这儿正蹲着两个家伙，小心翼翼地那儿商量着什么，跟在后面的马领导问道：“老云，咸颖，怎么样，查清楚了么？”

有个胖子扭过头来，嘿然笑道：“三哥，那个老家伙找得还真

准，这儿应该就是真正的軟侯墓，破了这一层墓壁，我们就能够进去了。”

“云篆，有把握么？”那个黑袍子跟了上来，略有些紧张地问道。

那胖子笑了，拍着胸脯说道：“毛爷，你放心，我们老鼠会做事，向来都是有谱的，这样的汉朝墓，我经手的就有五处，失不了手的。”我瞧见黑袍子和科考队的叛徒张快走在了一起，而其余六人则以马领导和胖子云篆为首，另成一伙，便猜想到黑袍子和张快应该是雇主，而老鼠会的人，则是被人请过来助拳的。

胖子信心满满，胸有成竹，却也是有着几分本事的，他跟旁边的助手咸颖一起，合力在这通道尽头的墙壁上面，布置了一个精铁打制的机关，这玩意前头是锋利切刀，上面还纹得有符文，后面是摇杆，两人轮番上阵，只见那切刀一阵寒芒闪动，坚硬的石壁竟然在短时间内，就给削得跟烂泥巴一般，没多久，就给他们弄出了一个篮球大的硕长圆孔来，接着对面似乎传来了一落空声，这坚硬的墓壁竟然就给凿穿了。

整个过程不到十分钟，黑袍子感叹道：“不错，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你们这‘钻山甲’，当真是好东西！”

胖子将那隧洞扩大一倍之后，小心地将这一副机关给收入木箱中，嘿然笑道：“老祖宗留下来的玩意，当年挖慈禧的东陵，可就是靠这玩意进去定点，才炸开了大门呢。”几人说着话，那隧洞里面突然吹来一阵风，冷飕飕的，所有人都不由得打了一个哆嗦，而这时马领导则瞧向了我，面无表情地说道：“你，下去。”

我根本没有辩驳的机会，就给那枪指着脑袋，从那刚刚挖出来的隧洞，一点一点地往里面爬，这段路程大概有三四米，我一点一点地挪进去，结果后面的人嫌我慢，蹬出一脚，我一急，直接踩了个空，就滚落了下去。

这隧洞离地半米，我倒也没有摔倒什么，只不过一落地，摔到了什么东西上面，用手一撑，好像陷入了烂泥之中。

呃，不对，这不是烂泥！

是肉泥啊！

第四十五章 临仙遣策

“啊……”

我摸着地下那软烂的肉泥，忍不住发出了一声巨大的惨叫，而头顶上的隧洞那儿则传来了马领导的喊声：“怎么了？怎么了？”

我没有出声，而是忙不迭地爬起来，扭头来看，却瞧见我正好掉进了一个巨大的石鼎中，而这儿鼎底下正好是一大坨黏稠不化的油膏，厚达一尺，我刚才撑着的触感软绵柔滑，竟然有一种肉泥的感觉。不过即便是油膏，也透着一股子腥臭的气味，让我很怀疑这玩意的出处，于是双手攀着那石鼎的边缘，朝着上面爬去。

我在这石鼎中忙着，而上面的隧洞则传来了一阵慌乱，我听到了拿着阴阳灯的小矮子惊慌喊道：“啊，好浓重的煞气，这灯要熄了……”

“别进去，先别进去，等那个小子出声——姓陈的，下面什么情况，快点说，慢一点儿，一会立刻弄死你！”

上面一片嘈杂，我也只当做听不到，翻上那石鼎，瞧见这儿竟然是一个巨大的墓室，面积比我们单位的会议室还要大上一倍，而高度则有一丈多高，在墓室的中间以及四角，有微微的光亮传来，是昏黄的颜色，像夕阳。

我眯着眼睛看，发出这微光的是一颗拳头大的珠子——夜明珠？

我身处的这石鼎在墓室的边角处，同样的石鼎在墓室里面还有三个，分镇四方，而在墓室的正东方位置，则有一个巨大的棺柩，感觉比一辆吉普车还要大上几分，黑漆素棺，微微的光照之下，显得十分的威严肃穆。除了这棺柩，旁边还有许多木俑以及石雕，而大量的铁器、漆器和木箱、竹箱堆放在墙壁两侧，使得这宽阔的墓室显得十分充实。

石鼎高约两米，我从上面翻落下来，没想到脚底全部都是油膏，结果脚底一滑，整个人身体失衡，又跌倒在了地上。

这地下铺着方方正正的青石砖，我滚了好几圈，前面突然出现了一个深池，一股呛人的气味从里面散发出来，说不上臭，就是让人感觉难受，好像口腔里面的粘膜在这一刻都糜烂了一般。我赶忙屏住呼吸，低头一看，这深池长两米、宽两米，离地面半米处，有浓黑如墨的液体，似乎还泛着些血光，原本还宁静如水，然而此刻，似乎因为墓室

被打开的缘故，咕嘟咕嘟，貌似有气泡由下而上地冒出来，不断翻滚，好像烧开的水。

这深池里面的液体，到底是什么？闻着这气味，似乎有些硫磺的气息。

我还在想着这问题，结果听到“哎哟”的一声叫喊，扭过头去，瞧见又有人顺着那隧洞朝着墓室里面爬了下来，也是跟着掉进了刚才的那石鼎里面去，接着我听到那个光头壮汉的声音：“三哥，老云，毛爷，这儿没事，那个小逼养的逗我们呢。”

我听到这声音，心叫不好，四处一打量，发现这墓地左边斜角处和正对着那巨大棺柩的方向，有两个通道，如果我撒腿逃开，是否能够逃脱他们的追杀呢？

正琢磨着，那光头壮汉身手矫健，已经准备从石鼎上面翻滚而下，我知道自己如果落在了这伙人手上，必然就是一死。

我这心一沉，直接翻身滑落进了这个深池之中。这池中的液体翻滚不休，似开水一般，然而我一下去，却一阵冰一般的阴寒，水很深，即使踮着脚，也能够漫到我的脖子，那气息冲得我有一种要晕过去的想法，不过我还是咬着牙，闭气，左右一打量，瞧见这下面竟然有一个凹口，正好可以容一个人头。

我悄不作声地移动过去，听到了光头壮汉翻身下来的脚步声，接着他气急败坏地大声喊道：“那小子不见了！”

“不见了？”陆续有人从上面翻了下来，我用心数着，这伙盗墓贼总共有八人，除了留两人在上面照应，防备我们的人进洞之外，其余的人都跳了下来，马领导厉声喊道：“不可能，找！”

这话儿一出口，立刻就有人朝着我这边跑了过来，我心中一紧，暗道糟糕了——我刚才掉落到那石鼎里面的时候，双脚上面是沾满了油脂，而下地一滑，一通乱滚到深池边，这些都是有痕迹的，这些就像黑暗里面的明灯，我如何躲，都是躲不过的。

想到这儿，我不由觉得口中发苦，看来老子陈二蛋真的要报销在这儿了，不过也无妨，就算是要死，老子也要拖一个人下水，要不然我怎么会甘心呢？

我双拳捏得紧紧，听到那脚步声一点一点地靠近水池，接着有人喊了起来：“唔，这是什么味道，好冲啊？”

墓室夜明珠散发出淡淡的光芒，我瞧见有两个人的倒影出现在

了那黑乎乎的液体上，先前说话的是科考队的卧底张快，而那个叫做毛爷的黑袍人则说道：“小快，你可知道这是什么吗？”

两人竟然没有发现我留下的痕迹，反而是说起了这池子的水来，我不由也心生好奇，竖起耳朵听，张快说不知道，而毛爷则解释道：“长沙国丞相轺侯利苍，是西汉时期最有名的方士之一，据说他曾经在神农架遇到过天外飞仙，得授《临仙遣策》一书，只要假以修行，便能够存活千年。虽然后来利苍终究还是没有活过百年，但是他却凭着这书中法门，成就了绝顶的名声。不过我跟你讲，《临仙遣策》此书，说是临仙，实际上却是求魔，明朝白莲教中的圣典《夷数佛帙》和《四天王帙》，据说都是此书残卷，后来的厄德勒，据说也沿用此经，只不过一直没有得到全本，而这深池，则是无数巫门传说中提到过的育魔池。”

“育魔池？”张快轻轻念着这三个字，而毛爷则肯定地说道：“对，这玩意的作法，只有《临仙遣策》有载，据说在墓地里面放置这个，那么墓地的主人灵魂则不会溃散，而在积累成百上千年的时间过后，当力量达到极限，便会破茧而出，孕育出一条崭新的生命来！”

他稍微停顿了一下，然后斩钉截铁地说道：“我毛旻阳花了二十年的时间，终于找到了长沙马王堆汉墓，然而这盗洞都差不多挖好了，却被姓黄的那个老家伙截了胡，不过那儿终究不是正墓，今天在这里看到了育魔池，那《临仙遣策》也必定就在此处！”

他说完，兴奋得难以自抑，这时那胖子走到了这边来，问他俩道：“有没有瞧见刚才的那个子？”

黑袍人摇头说没看到，而张快则好像指向了一处出口说道：“他是不是跑到那边去了？”

胖子应了一声，然后朝着别处跑去，我心中莫名生出几许诡异来——这么明显的痕迹，他们都看不到么？这怎么可能，难道是毛爷和张快这两人在替我掩护么？这也不对啊，若真的如此，以那胖子那么精明的人，怎么可能也没有发现这地下的痕迹呢？

难道说……有什么东西，已经在此之前，将我所有的痕迹都给抹除去了么？

这么一想，我顿时浑身就发凉起来，而这时也有些憋不住劲了，忍不住又吸了一口气，感觉肺里面都辣麻麻的，整个人都不自在了，头昏昏的，恨不能直接栽倒到水里去。

我感觉我就要坚持不住了，这时马领导走了过来，征询黑袍人的意见道：“毛爷，你看，那小子找不到人影了，时间紧迫，我们也不知

道您的那位兄弟能够挡得了多久，我们是不是现在就开始找那东西？”

对于我这个小人物，黑袍人是一点儿都不在意的，他同意了马领导的建议，然后说道：“先找那东西，传说中，它大概是一块玉简，不过也不一定，帛书、竹简，都有可能，我只要这个，至于其他的珠宝文物，你们自个儿选，能拿多少就多少，不过有一点——若是找不到那东西，你们也是知道我和我后面那人的手段的。”

马领导答应了一声，然后嘿然笑道：“你就放心吧，我们是专业做这个的，只要东西在这里，那就飞不走。我建议先从那个棺材开始找——那棺材是套棺，我估摸着有三副，每一层都有至宝，而你要找的，必定就在第三层里面。”

“要开棺？”黑衣人并不惊讶，而是沉吟了一番，然后说道：“开棺可以，不过这里面的讲究，你们晓得吧，别诈尸了——马王堆的事情你知道吧？软侯利仓的老婆，辛追她当初要是没人镇压，只怕在场的所有人，都活不成了！”

马领导嘿然笑道：“瞧您说的，咱们老鼠会干这个行当，都有几百年的历史了，点灯开棺，封绳禁墓，这法门我们都懂！”这边保证完，他朝着旁边一声招呼道：“嘿哟，升棺发财了，兄弟们，走起来哟……”

随着他一声招呼，下到墓地的这四人便开始跳了起来，口中念念有词，大概过了五分钟，一声暴喝响起：“升棺！”

我听到一声轰然而响的声音，应该是那巨棺给人开启，而就在此刻，我突然看见面前的池水涌起一股暗流，中间处，出现了一个小漩涡。

第四十六章 四层套棺

混沌漆黑的池水中央，幻化出了一个旋转不定的旋涡来，我吓得浑身冰凉，再加上这液体那刺鼻的气味，整个人差一点就要缩进了这黑漆漆的池水中去。

然而旋涡在转动了好一会儿之后，竟然像是那肥皂泡泡一般，鼓出了一个椰子一般大的气泡来。

黑色的水泡表面上面有光洁镜面，浮出了水面数寸，那个时候的我，吓得浑身都在颤抖，生怕这里面突然露出了一张脸孔来，死死盯着我瞧。不过我上一秒种还瞧见自己那苍白的脸，而下一秒，那气泡一旋动，竟然将墓室上面的景象，投射到了这球面上来。

虽然气泡是球形的，镜面虽然有些失真，但是多少也能够瞧见上面的情形，只见下到这墓穴里的，除了刚才站在池边的黑袍人和张快之外，马领导、胖子老云、光头壮汉和那个叫做张鼎的小矮子，四人站在那巨大棺柩周围。

他们启棺，最上面的棺材盖子给那胖子四两拨千斤地甩了下来，在地板上面发出重重的响声。

那椁板上面有机关，当一被打开来的时候，立刻有一层红色雾气朝着上方喷出，而胖子老云早有准备，从怀里往外面掏出一件黑色的碳巾，在空中兜了一阵，然后一个翻滚，跳了下来，与他一同跌落的则是那棺柩的四面木板，居然也在同一时间垮下。

胖子老云手上的丝巾丢在了地上，上面竟然凝结出了许多银白色的汞液，在地上不断地滚动晃悠。

巨大的响声过后，一阵耀人眼睛的珠光宝气出现，我瞧见了五光十色的珠宝，有鸽子蛋般大小的珍珠、夜明珠，有碧绿翡翠，有精美的金器和散落一地的红蓝宝石、钻石、欧泊、水晶……除了这些之外，还有许多漆器和造型优美的铜器。

我敢打赌，这是我这辈子里面，见过的最多的财富，如果将它转化为钱，足够我们龙家岭每一户村民都过上小康生活。

不，包括田家坝和螺蛳林，麻栗山的几个村子都可以了。

这样的财宝让几个老鼠会出身的土夫子都忍不住咽起了口水来，即便是那个吹牛说经手过好几个汉墓的胖子老云，也止不住地舔嘴

唇——恐怕他们盗了半辈子的墓，都没有瞧见过这样的情况。

一时之间，财宝就像野草，已经将人的那股兴奋之情给麻木得动都不想动了。

墓室里响起了一阵口水的吞咽声，接着我听到胖子老云跟马领导建议道：“三哥，要不然咱们把这墓给炸了，派人在这里耗一段时间，然后点齐人手，再将这里全部都给取出来？”

财帛动人心，然而马领导回头看了黑袍人一眼，眼中却突然浮现出了惧意，吐了一口唾沫在手心上，然后恶狠狠地说道：“事情都没有办完呢，扯啥淡，赶紧干活！”

他这一吩咐，这些人的目光都从那金银珠宝移向了正中来，但见这是一副黑底彩绘漆棺，时过千年，色泽如新，棺面漆绘的流云漫卷，形态诡谲的动物和神怪，体态生动，活灵活现，图案想象力丰富，线条粗犷，洋溢着远古时代的神秘气息。

马领导跳下那墓基来，给放置在四角的阴阳灯各添置了一点儿油，然后回返，与其他几人口中念着号子，而胖子老云则在上面动手脚，三两下，又将这第二副的棺柩打开了。

当上面的盖子再一次被解开的时候，这回喷出来的是一股凝如实质的黑风，眼看着就要包裹住胖子的头了，结果他竟然快了一步，将一张黄色符箓给点燃了。

黑风被火符烧去，空间中传来一阵凄厉的叫声，接着那黑底彩绘漆棺的四面也往外面倒塌下来，露出了里面朱底彩绘的漆棺，以及成堆的帛书。

当外面的那些珠宝出现时，黑袍人纹丝不动，最为淡定，然而当这些帛书现世，他的身子明显地抖动了一下，然后朝着上面四人喊道：“快点看，瞧一瞧那帛书的名字，有没有一卷叫做《临仙遣策》的。”

老鼠会的人常年与古墓明器打交道，却也能够识别这些，不过相对于最外面的珍宝来说，这些帛书虽然承载了几千年的知识和风貌，却根本无法与金钱对比，因为珠宝是硬通货，而这些帛书，除了上面的内容，在当时的环境中，几乎都没有什么变现的价值。

不过即便如此，他们倒也能够忠实于黑袍人的指挥，纷纷查探。这些帛书略多，看得有一些吃力，黑袍人和张快也上前帮忙，争取将这些所有的东西都给辨识出来。

六人一起，毫不珍惜地一阵乱码，很快就被辨出了许多，我瞧见那原本应该珍而重之地放置在图书馆中的帛书，被垃圾一般地丢在地上，心中就愤怒不已，这愤怒并不是对这些没天良的盗墓贼，而是外面的同伴。

时间过了这么久，他们竟然也没有派个一两人进来查看，老子在这儿这么久没回应，难道就真的没人管了么？

时间匆匆，很快就简单的清了一遍，毫无结果，站在一堆被胡乱丢弃的帛书面前，黑袍人看向了那具朱底彩绘漆棺，一字一句地坚决说道：“开！”

这被称为“育魔池”的黑色池子中心，那神秘气泡的光线变换，我第一次看清楚了黑袍人的脸，那是一张近乎骷髅般的面孔，除了骨头便都是邹巴巴的皮肤，双眼深凹，跟鬼一般，他这边一吩咐，老鼠会没有二话，立刻照做。

最先出现的珠宝给了这些家伙无限的动力，每个人都期待着赶紧找到那魔简，接着各取所需，他们将那满满的珠宝带足，多带点，再多带点……

在这样的情绪支配下，第三副棺材也被打开了来，本以为还会出现某种机关，结果没有，当第三副套棺也解体的时候，留在最里面的，是四件闪耀着各色光华的物件，以及一樽涂满黑漆，外面用帛和锦绣装饰包裹着的内棺。

且不说那涂满黑漆的内棺，单说外面那四件流光溢彩的宝贝，一件为七层宝塔，一件为乾坤金圈，一件为五色长绶，最后一件为一方铜镜。

如此四件，上面均有细密而复杂的符文密布，这些符文跟当今主流的符篆有着明显的区别，荒蛮而粗犷，显然是另外一种体系，但是光第一眼瞧过去，就有一种独一无二的独特气质。

在这样的东西面前，先前老鼠会当做宝贝珍而重之的“穿山甲”，简直就是乞丐装。

心动了，所有的人都被这四件法器弄得心摇神驰，恨不得全部揽入怀中。然而就在我期待着这六人发生内讧的时候，黑袍人却淡定地说道：“这四件东西，依旧归你们老鼠会，来，把最后一副棺枢给打开，那临仙遣策，应该是跟主人贴身而葬。”

这话儿说得坚决又大气，马领导惊喜地点头，让胖子老云将这

四件东西用预备布袋给包裹起来，然后将精力投向了最后的内棺。

他们先是将第一层帛布给剥了下来，这布上是一副精美的帛画，里面总共分为三个部分，分别表现了天上、人间和地下的场景，栩栩如生，这是指引人类的灵魂走向彼岸之地，而帛布之间，还有文字。

因为这文字的字体接近于汉隶，所以我能够看得懂——上面写着：“事皆过盈则缺，见利而收，万勿穷根问底，招惹横祸。”

这几句话，如果在古代，算是很白话的一种，大意也就是——得了好处，你便收敛点，不要过分，否则有你好看！

事实上，如果是一般的盗墓贼，这巨大棺室中的几层财物，已经算是天大的收获了，如果没有什么追求，随便拿一点，都已经足够在这个世界上很好的生存下去，然而对于黑袍人来说，世间财物再多，于他都只是粪土。

他要的，是被所有外道视为总纲的《临仙遣策》，一种据说能够成就永生的修行法门。

“继续！”凝视了这血淋淋的字体，稍微停顿了几秒钟，黑袍人毫不犹豫地高声喊道，而骤得宝贝的老鼠会等人干劲十足，开始用手上的工具，将这包裹在内棺的各色丝绸给剥离下来。

上面的丝绸足有二十多层，想要一层又一层完好无缺地剥下，这是一个很费力气的活计，被满目财物耀花了眼球的老鼠会众人自然静不下心来，于是开始用利刃，将这些丝绸给切断。

然而随着那丝绸断开，分置在四周的阴阳油灯，开始疯狂地跳跃闪烁，如在风中，随时都有可能熄灭。

“人点火，鬼吹灯！”

瞧见这场景，老鼠会的四个人顿时就不淡定了，直接从上面跳了下来，慌乱地冲黑袍人喊道：“毛爷，不行，得走了，若这灯灭了，我们都得死……”

黑袍人摇了摇头，平静地说道：“死不了，我带了一张杀鬼符，李道子的杀鬼符——你们只管开了便是，谁若是要走了，休怪我不客气！”

这李道子的威名，让惶惶的盗墓贼安稳了一些，将那内棺的盖子最后开启，随着最后一块盖子落地，我面前的气泡景象骤然变换，转向了那内棺之上，我瞧见一具被包裹得严严实实的尸体，被浸泡在浓浓的棺液中。

尽管被绸布包裹，但是我却能够感受到，那尸体，正朝着我诡异地笑了一下。

就这一下，我浑身冰寒，不由自主地从那寒池之中，一跃而起。

第四十七章 内棺摸宝

真的，我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在突然之间，就从这池水中一跃而起的。

要说受不了这池水的气味，一开始我就晕乎得不行了，何必轮到现在？而且，我也不可能从这么深的池子中跳跃而起。

一切都仿佛是有有人在背后操纵，我就想一个被连上了线的木偶，出现之后，踉踉跄跄地朝着场中的几人冲了过去。那是一种奇异的感觉，这明明就是我，却仿佛自己置身事外，看着另一个自己。

一瞬间，我瞧见了这些人脸上流露出来的恐惧。

的确是，这池水深深，原本看着不像是有什么活物的去处，却突然蹦出另一个东西来，无论是谁，都会吓一跳。我脚步如飞，一瞬间就冲到了几乎被拆散架了的棺柩之前来。

“育魔池，天啊，这玩意到底是什么？”正准备查看内棺的老鼠会几人瞧见这状况，顿时就吓得不敢站在上面了，一跃而下。

短暂的恐惧之后，有人从这黏糊糊的液体中，瞧出了我的真面目来：“别怕，是刚才逃掉的那个小子……”

说这话的是科考队的卧底张快，他离我最近，一把冲过来抓我。而我几乎没有什么意识的，一下就将他给抱住了，对准了张快的嘴巴，嘴对嘴地亲了下去。这行为不但张快没有想到，就连我自己，都给吓了一跳，然而事情发生的太突然了，张快根本来不及躲闪，一下被我给咬中。所幸的是，这姿势虽然正确，但是我和张快的嘴唇之间，却没有碰触到。

我感觉先前火辣辣的肺部一阵蠕动，接着有一大团蠕动的血块，集中在了我的胃部，然后顺着食道，一路向上，最后落在了张快的嘴里。

我肚子里好像存着了许多瘴气，结果这么一番呕吐，整个人就轻松了许多，然而张快却活生生地吞下了我这一大口蠕动的血块，直接翻滚在了地上，双手伸入嘴中，大声的呕吐起来。

我刚轻松没多久，结果感觉后腰被人一脚飞踹而来，没有避开，一骨碌就滚到了一边，而这个时候，一双手搭在了我的肩上，我抬头一看，却见一个硕大的拳头朝着我的脸上砸了过来。我硬生生地挨了

这么一下，金星直冒，鼻血呼啦啦地往外流，而在这时，有人将我给拎了起来，死死按在了旁边的棺材板上。是马领导，他恶狠狠地笑道：“我艹，是你小子啊，刚才还说搞完这儿，就去解决你呢，没想到你提前就刨出来送死了。行啊你，竟然想到躲到那个池子里去，那地方比粪坑还臭，你可真能忍！”

有人抽出一个皮带子，三下两下，便将我的双手给捆了起来，而与此同时，黑袍人蹲下身，将张快扶稳了，沉声问道：“小快，你没事吧？”

张快双腿跪地，从胃里面呕吐出了一大堆腥臭的秽物来，好一阵干呕之后，舒缓了些，摇了摇头，显得特别虚弱：“毛爷，我没事，就是有些恶心。”在得到确定答案了之后，黑袍人转过身来，看了我一眼，竟然没有多说什么，而是朝着旁边的马领导说道：“马三，赶紧进内棺，将那东西给找出来！”

马领导摊开手，上面有三根银针，又长又短，不过前端皆是乌黑发臭，他有些犹豫地说道：“这内棺里面，全是棺液，我刚才试了一下，那液体有毒素，虽然不是腐蚀性的，不过一旦融入血脉之中，就会发挥毒效，你先等一下，我让老云组装出一个捞爪来……”

黑袍人挥了挥手，指着旁边的我说道：“不用，让这个小子来找，连育魔池那样的地方，他都能够憋得住劲儿，这区区棺液，应该也是不在话下的。”

黑袍人轻描淡写，然而我瞧见马领导手上那三根前端发黑的银针，却止不住地打冷战。

不过到了这个时候，却也由不得我愿不愿意，在马领导的一番逼迫之下，我被松开了双手，然后逼着走上了棺枢基座，翻上一层又一层，终于来到了最高处的内棺处。

我人还未到，便闻到了一股奇异的的味道，这气味说不上香，也说不上臭，就像煮熬的中药，浓郁不散，不过就是这常人闻着便要呕吐的气息，却将我刚才在育魔池中所受到的那股呛人气味给中和了，总算是好过了一些。正如刚才我在那水泡中所见的一样，这内棺之中，一大半都浸泡在浓稠的棺液里面，不过一具被丝绸布帛包裹得结结实实的尸体，也躺在了里面。

如果真的按照这伙人的说法，这个地方，就是軟侯利苍的真正墓地，那么这相距两千年来，别说是人，就算是骨头都没有几根了，然而这具尸体，那被包裹着的身体和头部暂且不说，唯一露出来的双手，

就仿佛那人刚刚躺入棺材之中一样。

这棺液，浓黑之中泛着一丝绿色，仿佛生命的光辉，我瞧了好一阵子，愣是没有敢伸手往下捞。

然而我这边一停顿，屁股立刻被人用枪口捅了捅，是那个矮个子，用微冲比着我的脑袋，恶声恶气地喊道：“小子，我知道你害怕，不过如果你再拖延时间，这枪子就要钻进你脑袋里面了——我还没有试着用这玩意爆过别人的头呢，不知道是一个什么情况……”

他嗜血地舔了舔嘴唇，而我旁边则站着黑袍人和马领导两人，一左一右地看着我，我知道不能再拖下去了，一咬牙，踮着脚，手就往棺材里面摸去。

尽管我不是土夫子，但是多少也能够了解一些事情，那就是但凡墓葬，一般都是将最好的东西，贴身放在主人的棺木之中，这是风俗，便算是麻栗山，好多老人故去之后，都会将什么金戒指啊、玉手环之类的东西贴身搁着，这《临仙遣策》如果真的是成就鞅侯利苍一生的东西，要么就在这内棺之中，要么就流传给子孙了。

我的手浸入棺液之中，那玩意黏黏滑滑的，有点儿像是鼻涕，似乎有稀疏一点儿，并没有我想象中的冰寒，然而冥冥之中，还有一丝儿温暖。

这棺液到底是什么，没有人能够说清楚，不过跟过杨二丑的我多少也能够猜测道，至少有一部分，是这尸体分泌出来的尸液，因为人毕竟在死了之后，肉体防腐保存得再好，也不可能完好如初，总是会有一些改变的。

这般让人头皮发麻的摸索，我终于抓到了一样东西，有些沉，不过我还是费力地将其提了出来。

当这东西一浮出了棺液表面是，我瞧见是一方巨大的印记，是用玉石做的，印面足有饭碗大。我将这玩意小心地提出来，放在了脚边的地上搁着，这方印黏呼呼的，胖子老云弄了一个粗糙的吹气筒来，对着这东西一阵鼓起，将黏液弄散了，然后用一张黑色的毛皮包裹，翻转过来，仔细地看了一下这上面的印文，朝着黑袍人点头说道：“嗯，是利苍，没错……”

我低头瞧着，黑袍人竖眉一瞪，如骷髅一般的脸上流露出了几分凶横，阴森森地呵斥道：“看什么看，继续摸！”

我不敢再分神，开始努力地攀在棺壁边缘摸着，陆续又摸出了

几支毛笔，一把刻刀，一把锋利的玉剑以及好几个黏糊糊的玉佩，这些东西都被黑袍人和马领导、胖子老云相继检测，不过都被否定了，时间拖得越久，场中的人便显得越发的急躁起来，隧洞那边值守的人也催了两回，说上面的人好像有异动，似乎准备下来了。

上面的两人，此刻正在用老鼠会的镇帮之宝“钻山甲”开凿另外的一条通道，免得被人在洞口封死，枪火交射，而且最开始的那条盗洞有几处落点，他们随时可以弄塌，倒也不用很急，只不过这墓室之中的气氛越来越凝重，没有人想在这儿待上太久。

这些家伙一急躁，就开始催我了，恶言相向，倘若不是我身上满是那黏糊糊的液体被嫌弃，说不定就有人上来推搡了。

这时候我也有些急了，倒不是说心急找不到那东西，而是因为我在害怕对方在得到东西之后，第一时间杀人灭口。

双方这般纠结，我在那尸体脑壳下面的枕头旁边一阵摸，突然间摸到了一个狭长的玩意，感觉质地冰凉，而这形状，好像是卷起来的竹筒。黑袍人一直都在观察我脸上的表情，我这边一有异动，他立刻发现了，沉声问道：“嗯，发现了什么？”

我也不敢相瞒，说：“好像……摸到那玩意了！”

我这边正说着话，黑袍人像是打了鸡血一般，冲着我大声喊道：“快，快拿出来……”这激动的话音还未落，接着我的手腕突然之间，就感觉被一只手给紧紧抓住，使劲儿往那内棺里面拉。

我受不住这劲儿，感觉捏在我手腕上的那只手有种神秘的力量，让我全身发麻，接着整个身子腾空而起，被拉进了内棺之中。

棺液淹没过了我的头顶，四周一片漆黑。

第四十八章 墓室乱局

我感觉自己特倒霉，任何事情，其实如果没有我，说不定就平平安安，万事无恙了，然而只要我一掺和进来，保管立刻就会变了模样。

比如现在，这具尸体本来应该安安稳稳地躺在棺材里，根本什么事儿也不会有，这些家伙倘若能够将这内棺给倾斜一下，将里面的尸液倒出，慢慢找寻，定能够将他们所要的东西给找出来，然而他们偏偏硬要逼着我，让我来掏。

我是谁？我陈二蛋简直就是霉运当头的祸害转世，身负十八劫，李道子当初曾经断言我活不过十八岁，这样霉运缠身的我，他们居然放心我来弄。

结果我刚刚摸到了那疑似魔筒的玩意，便被一只手给拽着，整个人都给拖入了内棺的棺液里面，浸泡下去。

我感觉脚似乎被黑袍人拉了一下，不过这边的力道甚大，就算是这个神秘的家伙，也根本弄不动，最后我感觉自己被那棺液覆盖，世间瞬间变得无比的沉重起来。寒冷在一瞬间侵袭了我的全身，我拼命地挣扎着，然而发现无数缠人的力道从四面八方席卷上来，将我的身子给紧紧包裹住，让我根本挣脱不得。

棺液开始从我全身的毛孔渗入，我感觉这似乎是一种交流，整个人的热度一会儿流逝，一会儿又缓缓流入了我的身体。

这过程，怎么说，好似换血。

在经过了初步的惊慌之后，我突然发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我在这黑色和绿色混杂的棺液之中，竟然能够呼吸，虽然那液体依旧能够顺着我的口鼻渗入气管里，但是却并不呛人，反而是将刚才在育魔池中被折磨得火炙一般灼热的肺部，给深深的舒展开来。

很自然的，我睁开了眼睛，瞧见我沉入了内棺的地下，而那具被无数绸布包裹的尸体，交叠在了我的身上。

此刻的我，即便是身体得到了最大程度的恢复，但是却依旧被这种诡异的情况给吓得半死，正要再次反抗，结果感觉天地一阵颠倒，几个倒转磕碰之后，我被甩出了下方的地面上来。

古有司马光砸缸，今有老鼠会踹棺，前者是救人，而后者则是

另有目的，我被摔得七荤八素，挣扎着坐起来，发现先前缠绕在我身上，使得我无法挣扎的东西，竟然是一束又一束的黑色长发，这玩意将我的四肢缠得满满，慌乱之中，又打了无数的结，我根本无法自解，左右扭头一看，朝着旁边的光头壮汉乞求道：“大哥，这头发古怪，帮我割一下！”

光头壮汉一脸嫌弃地看着我，不过在征求了旁边马领导的同意之后，还是抽出了从我身上缴获而来的小宝剑，将这些头发给挑掉。

这些头发韧性极强，即使是以小宝剑的锋利，完全割断也有些麻烦，光头壮汉勉强帮我把手给解开，又被马领导叫了过去。我一边解开脚下的头发，一边转头过去，只见这内棺被从上面踢落下来，而尸体也给甩落在地上，马领导叫他过去，是将那绸布给解开呢。

我被扔在了在一旁，除了拿枪的小矮子警戒，无人看管，于是不动声色地将那卷东西，小心地藏在了衣服里面。

这东西，自然就是我才摸到的那疑似魔简的玩意，不大，就在刚才兵荒马乱的时候，我将它给揣进了兜里面去。没有人注意我，所有的人都开始在地上这一摊棺液中寻摸起来，而马领导则让光头壮汉将这尸体上面的绸布割开来看。

黑袍人在旁边，点了两盏油灯，一盏放在头顶处，一盏放在胯间，那火焰冉冉而动，随时都有可能熄灭。

而先前在巨棺四周点起的那四盏阴阳灯，此刻早就已经被那棺液给浇灭了。

时间紧迫，光头壮汉下手也没轻没重的，横几刀竖几刀，那具缠了几十件衣物的尸体就暴露在了我们的目光之下，只见是个白白胖胖的小矮子，鹤发童颜，高不过一米六，头发长长，无论是肌肉，还是面容，状态几乎如同常人，只是那脸色有一些发青而已。

黑袍人站在旁边打量，也确定了此人的身份，轻声叹道：“任你生前纵横万里，死后不过是烂肉一堆，辉煌之时的你，可曾想过，自己有朝一日，竟然被这么几个后辈拖出棺材，暴尸于地上？若是你知道，是不是后悔这般张扬，还不如平平淡淡地化作一堆黄土呢……”

这家伙此时还有时间叹息，不过旁人却是一脸着急，大声喊道：“毛爷，没找到你要的那玩意……”

黑袍人先前焦急，而见到这利苍的尸体之后，却淡定了下来，平淡地说道：“你们先收拾其他东西，那东西，我自有计较。”说完话，

他挥挥手，让别人离开，而自己则从怀中摸出了一个小瓷瓶子，抖了一点儿白灰在尸体上，结果神奇的事情发生了，那尸体竟然在几秒钟之列，迅速地软化瓦解，一阵浓烟升起，没一会儿，这具尸体竟然只剩下了一副皮囊，在一滩浓液里面冒着气泡。

咕嘟、咕嘟……

做完此事，黑袍人扭过身来，看着我，平静地说道：“小兄弟，我毛旻阳做事向来公平，你的性命，是我替你给讨要下来的，他们几次说要将你灭口泄恨，是我救了你，这一点，希望你晓得。那么，你是不是也得投桃报李，报答我一下啊？”

黑袍人在这儿的人里面，地位最高，他若是开了口，我说不定还能活，于是他这么一说，我立刻接茬道：“老人家这话说得，只要能活命，您说什么，便是什么。”

黑袍人瞧见我这么上道，指着我的胸口说道：“既然如此，那便是极好的。既然如此，那你就把《临仙遣策》的玉简，拿出来，交给我吧？”

他这话儿一说出口，在旁边忙着收拾财物的所有人都停了下来，扭头过来看我，被众人团团围住，特别是被那把枪给指着，我心中发寒，晓得此事既然被黑袍人看在了眼里，自然是逃不过一死了，不过我现在就是案板上面的肥肉，生死由不得自己，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于是讪笑着说道：“入宝山而空手回，我不由得也生了点贪婪之心，大家不要怪罪啊，莫怪罪……”

我一边笑着，一边将那玩意从怀里掏出来，众人的目光都汇聚到了我的右手手，这东西我只摸过，也未曾得闻，于是低头一看，却见竟然是一根擀面杖大小的棍子，表面圆滑，温良如玉，上面有好多细小的文字，尽头好像有一个机关，可以将其拆解成卷书。

瞧见这东西，黑袍人一直如水平淡的眼眸顿时光芒乍现，激动地伸出手道：“给我，快点！”

这东西也不知道有什么魔力，场中所有人的呼吸都沉重了几分。我将这玉简从右手交到左手，结果上面黏糊糊的棺液在我的两手之间，拉出了许多黑亮的黏丝。黑袍人离得远，而旁边的胖子老云生怕我不给或者摔碎，便挤上前面来，朝我讨要。

我在这盗洞和墓地之中，一露面起，从头到尾，给人的感觉便一直都是一个人畜无害的形象，仿佛他们随意揉捏我，都是可以的一般，不过这只是因为最早与我交手的，是老鼠会的头目马领导。

那个家伙久趟江湖，身手远非我这菜鸟所能比拟，而后我一直被用枪或者短刀比着，于是只有低头装孙子。

但是到了这个时候，我如果再装，恐怕就连黄泉路上，都抬不起头来了，而这个胖子老云虽然是盗墓摸洞的行家里手，但是看这一声肥膘，却不是一个擅长近身格斗的高手。

这并不是说胖子里面没高手，有的胖子虽然肥，但是那肉都是紧绷绷的，真正练就起来，金钟罩铁布衫，乌龟壳一样，根本就无法挡，但是这个家伙，一身虚肉，走路都直打晃荡，根本就不是我的对手。

没有人会想到一个刚才还被踢来踹去的家伙会奋起反击，黑袍人还在为胖子老云突然插出来的这行为而猜忌的时候，我一个错身，漂亮地将胖子老云的手肘给扭到了身后，接着右手的拇指和食指紧紧掐住了他的喉结。

这是我当初在巫山学校学习的杀招，以我手指的握力，只要使劲儿一捏，这胖子的喉结便会给我捏碎，接着他的呼吸道就会阻塞，血液返回了肺叶之中，呛血身亡。

一招制服这老鼠会中占有重要地位的胖子老云，我立刻将身子一缩，躲入了他肥硕的身躯之后，厉声喊道：“都退后，谁要是轻举妄动，我立刻将这胖子弄死！”

这变故让所有的人都十分意外，手中拿枪的那个矮子张鼎有些犹豫，而旁边的黑袍人却厉声大喝道：“蠢货，开枪啊！”

这人一声吼叫，我们所有人的耳朵一阵轰鸣，我心中一跳，感觉这话里面，竟然有一种迷幻的心理暗示。

果然，拿枪的矮子双眼一红，竟然毫不犹豫地扣动了扳机。我心中大叫失算，浑身恐惧，然而就在此刻，那枪口竟然朝着上方翘起，而矮子的胸口，则突然多出了一只血淋淋的手掌来。

第四十九章 死伤无数

轰然的枪声在这墓室狭窄的空间里面响了起来，这儿相对于别的地方，倒也还算是宽敞，然而墓室毕竟是墓室，一旦发生枪战，根本就没有什么可以腾挪移动的空间。

所以当矮子张鼎举起枪瞄向我的那一刹那，我除了尽量地将身子缩进胖子老云宽敞的身后之外，再也没有其他办法。

微冲不是手枪，一旦扫射起来，这狭窄的距离根本就没有发挥的空间。

然而就在我惊悸莫名的时候，我瞧见了张鼎的胸口，突然多了一只尖锐而鲜血淋漓的手掌，在那手掌之上，则有一颗还在扑通扑通跳动的肝脏。

那心脏之前还属于这老鼠会中凶悍的矮个儿，然而此刻却已经被彻底地取了下来，虽然它的跳动依旧有力，但是每一次的搏动，都在肉眼可见的减缓。这样生取心脏的手段实在是太让人震撼了，以至于我们所有人都忽略了还在持续的枪声，瞪大了眼睛，朝着矮个儿后面的人瞧去。

是张快！

竟然是刚才还跪在地上不断呕吐的张快，此刻的他嘴唇边还留有秽物，几丝菜叶子挂在下巴上面，模样显得十分可笑，但是当我瞧见他那种宛如蚯蚓爬过一般、满布青筋的脸孔时，却一点儿也笑不出来。

对自己的同伴悍然下了死手，这事儿就算是傻子都晓得不对劲儿，而再瞧向他这般的表现，我的心中嘀咕——这家伙莫不是中邪了？

这自然是中邪了——瞧见张鼎双手捧着胸口的血孔，一脸惊诧地跪倒在了地上，那一双死不瞑目的眼睛瞪得几乎都要凸出来了，远处的马领导一声哭喊道：“张鼎，我的兄弟啊……”

马领导这一声哭喊，可不只是为了心脏给人掏了的张鼎，还有被我挟持着的胖子老云，这个家伙作为老鼠会的资深打洞专家，无论是经验还是手艺都是一等一的强，掌管着“钻山甲”这等厉害装备，便连马领导也得敬上三分，然而没想到他的运气简直是背到了家，脑壳竟然被张鼎误打在了头顶上方的跳弹给击中，开了瓢，一句话都没有说，直接就一命呜呼了。

胖子老云一死，我就没有可以凭恃的人质了，不过此时这些家伙的对手已经不是我了，但见刚刚把张鼎心脏掏出来之后的张快，竟然将这心脏放到了自己的嘴前，先是用猩红的舌头舔了舔，然后竟然像吃火龙果一般，大口咬下。

之前有过传言，说生吃心脏，能够壮阳，所以有些人宰猪宰羊的时候，就好这一口，便连罗大扁的老爹撵山狗，也在我面前吃过一次，看着都感觉恶心，不过那些比起此刻来，场面却是又弱上了几分。

人的心脏，终究跟那些四蹄畜生要多一些区别。

所以张快对着这心脏啃，吃得满脸都是鲜血的样子简直就是恐怖极了，在这样的家伙面前，我也只能算是小麻烦了，就在我假装胖子老云还活着，小心地往旁边移动的时候，马领导已经冲到了他的面前，从身上掏出了一把雪亮的钢铲，铲刃边缘锋利如刀，朝着这张快的脖子砍去：“我操你大爷！”

张快浑然不动，仿佛没有看到这一记杀招一般，不过旁边的黑袍人却是反应了过来，一把抓住了马领导的手腕，将那钢铲固定在了半空，寒声说道：“先等等，他是中邪了，不是有意的。”

马领导一股邪火被拦住了，眼睛瞪得比牛眼睛还大，顾不上先前的融洽气氛，朝着黑袍人大声喊道：“中个屁邪，他杀了我兄弟，就算是中邪了，我这做得也没错。”

黑袍人将马领导一把推开，凝重地说道：“让我来处理！”

两人一番争执，张快却终于将这拳头大的心脏给吃完，喷爆的鲜血将他整张脸给染得血淋淋，猛然回过头来，一声招呼也不打，便朝着黑袍人扑去。

马领导之所以能够从杨二丑手下逃脱，那是因为他有着真本事，冠绝此番老鼠会的一众人等，然而却被黑袍人给轻松拿捏，这说明黑袍人至少要比马领导厉害好几层楼。张快作为黑袍人的后辈，按理说是不如黑袍人的，然而两者一旦纠缠在了一起，却是张快攻得多，步步紧逼，而黑袍人则是不断地后退，似乎有些挡不住这个蛮性十足的家伙。

场中战火连连，而我却是一刻都不想停留在此，那个时候的我已经隐约晓得了张快的中邪，应该是跟我刚才从胃中呕吐出来的蠕动血块有关，而这诡异的墓室，却是与那千年前的大方士利苍有着关联。

黑袍人刚才还笑话尸体化作一滩尸水的軟侯利苍，万千手段、

费尽心力，最后尸体还给他这后辈毁掉，此刻却吃了教训，原来这墓地的主人一直都在，在旁边静静地打量着它的领地，一旦有触犯底线的事情发生，它终究还是会出现的。

何为底线？比如这一伙儿不听帛布上面的警告，非要将内棺给打开来。

神秘的黑袍人与中了邪的张快在墓室中央纠缠，而马领导也牵涉其中，余者皆死伤，这样千载难逢的机会，我自然不可能傻乎乎地冲上去帮忙，而是借助着胖子老云的身体移动到了角落，然后收起魔筒，在场中所有人的视线之外，朝着我们刚才落下的石鼎处跑去。

我原本是受了许多伤，然而在那内棺的棺液之中浸泡一小会儿，伤势竟然也好了大半，这一番冲刺，速度十分快捷，接着纵身一跳，直接就跃上了石鼎。

我的眼睛径直盯着那开凿而出的隧洞，就想着逃脱生天，然而旁人却并不容许我这般离去，就在我双手攀住了石鼎边缘，准备向上攀爬的时候，却感觉双足一沉，那腿儿竟然给人紧紧拉住了。

我低头，瞧见抓住我不能离开的，是那个光头壮汉。

这是个肌肉猛男，金牌打手型的，练的是硬气功，一咬牙一跺脚，便有一股怪力凭空生出，将我给往下面生生拽落。

我跌落地上，屁股摔得生疼，却瞧见那个光头壮汉一脸狰狞地抽出了我的那把小宝剑，雪白的牙齿映着寒光，冷然笑道：“小子，这一回，没有人拦着我杀你了！”

他对杀我这件事情，十分执着，小宝剑毫无花俏地朝着我的脖子间抹来，眼看着离我的大动脉就只剩下几指的距离，突然莫名一阵停顿，接着我的脑海里陡然响起了那只飘荡女鬼白合的声音：“傻小子，快啊，我能帮你的就只有这样了，坚持不了多久的啊……”

光头壮汉浑身僵直，脸上一副见鬼了的表情，而我也在第一时间反应过来，将那把小宝剑给断然夺下，回手就是一抹。

小宝剑锋利无比，一道寒光闪过，光头壮汉半边脖子都给我切了下来，朝着旁边斜斜歪去。

在白合出奇不意的帮助下，我瞬间就将这个霸蛮壮汉给杀掉，而后一点儿也不停歇，紧紧握着小宝剑，纵身往上一跃，攀住了那石鼎，收身再翻，站立其上，回望场中，瞧见那棺柩四层，散落一地的珠宝法器，而马领导和黑袍人正在跟中了邪的张快火拼。

短短的一瞬间，已经有了三条性命冰消瓦解，化作虚无，这让我深深明白一点，炼尸穷三代，盗墓毁一生。

张快的身子原本有些停滞，然而时间越久，动作便越流利，一人酣战两位高手，毫不吃力，这时黑袍人开始往兜里揣东西，这是准备发出据说来自李道子的“杀鬼符”了。

这是压箱绝技，一次性用品，过期不候，场面必然恢弘，然而我却丝毫不做停留，朝着石鼎斜上角的隧洞那边跳了过去。

隧洞长约五米，我爬到了一半，那边传来了询问：“是谁？下面什么情况？”

墓里墓外，两个世界，我不敢搭腔，生怕自己给暴露了，于是更是加劲，连滚带爬地冲出了隧洞。我这边匆匆忙忙，而留守外面的人显然也有了觉察，刚刚一滚出隧洞口，立刻有一道劲风由上而下地袭来，朝着我的要害扎。

土夫子是一件十分凶险的活计，讲究的就是一个反应敏捷，在我选择了沉默之后，对方立刻就感觉出来了危险，直接上了杀招。

留在墓外照看的有两人，一人是胖子老云的助手咸颖，另外一个是一脸凶相要杀我的红脸汉子，前者是技术工种，也不好斗，不过后者看来是个硬茬子，下手狠厉，追着我一路砍杀。

这边其实就比外面的盗洞大上一些，左右也腾挪不得，我没办法逃避，只有咬着牙，抽出小宝剑来应敌，与其周旋，刀刃相拼，立刻火光闪耀，叮叮当当，每一招都凶险莫名。

对方是个杀人越货的老油子，心理素质超强，一边与我针锋相对，一边调侃道：“小子，使出你吃奶的劲儿来，一点儿也不够味。”

面对着他的挑衅，我气沉丹田，猛然挥出一记，凶悍得很，红脸汉子也不敌，连着退了几步，正待反攻，结果身子僵立当场。

我抬头瞧去，却见他的身后，又出现了一个黑影，一把雪亮尖刀，扎在了脑门顶上。

喀！

第五十章 杀伐果断

人的头盖骨究竟有多硬，这个实在是难以用言语去表达，然而我却晓得这个红脸汉子究竟有多厉害。

论贴身肉搏的能力，他绝对比我们在巫山学校的时候，请来的那些教官还要凶悍几分，很多时候，这已经跟技巧、套路无关，而是在于杀人的胆气，以及生死之间的领悟有关。

但就是这么一个人，在全神贯注的交战中，被人从后面偷袭，一把刀，噗，生生扎入了后脑壳子，双眼一直，连一句狠话没有说出口，便软趴趴地倒在了地上。

我瞧见了出手偷袭他的那个人，整个人顿时就浑身发麻，大声地喊道：“孙老师？”

由不得我不惊讶，原来此人竟然就是刚才提前我一步进入盗洞，接着又死在了老鼠会手中的孙策符，孙老师。那个留着花白胡须的老头子，他不是死了么？我们到这儿之前，还听到马领导吩咐手下，对他的尸体补刀啊，怎么竟然又出现在这儿，还出手将红脸汉子刺杀了？

难道是……鬼魂？

孙老师的出现，不但将我给吓了一跳，老鼠会的咸颖也给吓得直哆嗦，他被我和孙老师给夹在当中，左右一看，孤孤单单，顿时大叫道：“鬼啊！”

他一叫，声音自然就传到了下方去，我提着小宝剑，上前想要让这个家伙闭嘴，没想到孙老师却朝着我摆手说道：“别，他们用机关，把双包丘那儿的盗洞给弄塌了，没了他，我们一样出不去。”

听到这个白胡子老头的话语，我一边想着难怪戴巧姐她们没有下来，一边高兴地喊道：“孙老师，原来你真的没有死？”

孙老师苦笑着指指胸口，叹气道：“内脏移形术，龟息缩骨功的一种，他们人多势众，特别是毛旻阳在，我也只有通过装死，才能得活。小子，你不错，竟然能够从那伙丧心病狂的家伙手中全身而退，怎么样，下面什么情况？”

我瞧见老头的胸口上面一片模糊，不晓得被戳了多少刀，实在很难想象得到，这被戳成布袋子一样的身体，是怎么活下来的。我将下面的乱局告诉了他，孙老师的眉头一阵纠结，大声骂道：“狗屎，那帮疯

子，以为将尸体毁灭了就行了，要是真的如此，利苍就不会是当时最强大的方士之一了。”

我有些听明白了他的想法，问道：“你指的意思是，利苍依旧还在，不过是通过灵魂转移的方式，附身在了张快的身上了？”

孙老师的脸色凝重得都能够滴出水来，寒声说道：“是，也不是，一时间很难把这事情讲清楚。他们这些愚蠢的家伙，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们放出了一个连自己都控制不住的东西来……”

在一阵咬牙切齿的话儿之后，他的双眼突然一瞪，看着我的胸口说道：“魔简在你身上吧，拿出来给我。这魔我们是挡不住了，先出去，从长计议！”

孙老师遥遥伸出了手来，朝我讨要，然而我却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步。

这东西，倘若是李局或者是申重朝我讨要，我给了也就给了，毕竟这怀璧有罪，以我自己的能力，也拿不起，但是这孙老师是程老的人，跟我基本上都不熟，知人知面不知心，此刻的他这般诡异，让我怎么放心交给他？

再说了，那魔简我是贴身而放，但是他却能够一眼瞧出，很明显对这东西是十分的熟悉，倘若他并不是好人，我岂不还是有危险的可能？

我一犹豫，孙老师就察觉出来了，他在停顿了几秒钟之后，妥协道：“那好，你先将东西收起来，等我们出去了再说。”

我同意了他的方案，这时我们才将精力集中在这个惶恐不安的老鼠会成员身上来，那家伙并不擅长武力，瞧见我们两人手持凶刃，除了浑身打颤，也只有将希望投入到了我身后的盗洞中去。

孙老师年纪虽大，但是手段却强，一步跨过来，轻轻松松地将这老鼠给拎着，还染着白花花脑浆子的尖刀顶在了他的心口，喊声说道：“第二套方案，在哪里？”

他对老鼠会的操作方法十分熟悉，而这刚刚杀过人的气势让那叫做咸颖的老鼠会成员一阵瘫软，结结巴巴地说道：“你说什么？”

孙老师顶着他的胸口，来到了下到墓地去的隧洞口，朝着里面望了一眼，看得不真切，不过还是能够感受得到里面激烈的拼斗，他回过头来，轻描淡写地说道：“看到没？不要指望马老三和毛旻阳了，他们现在被那墓中恶魔给缠住了，脱不开身呢。他们死定了，想活命，快点

告诉我你们的备用方案。”

也许是红脸汉子凄惨的死状，也许是胸口尖刀的锐利，那老鼠竟然结结巴巴地指着远处的一处岩壁说道：“从这儿走，有一处结构层断点，我们在附近有一条备用盗洞，挖通了，应该就能够出去了。”

这边一确定，孙老师也是毫不客气地从身上摸出了一张狗皮膏药的东西，贴在了那隧洞的中间部位。

接着他把我们都给拉到了一边儿去，口中念念有词，然后打了一个响指，那隧洞一阵抖动，竟然就直接垮塌下来。那隧洞可不是泥土筑成，而是墓壁石板，外面还有白膏泥，这一番垮塌下来，立刻烟尘四散，整个通道都是飞散的细碎尘埃。

孙老师并没有立即走，而是返回到隧洞口子处，掏出一支金色的毛笔来，一边踏着罡步，一边在这乱石堆中画出了许多怪异的线条来。

这行为足足持续了三分钟，他才停歇，转过头来，跟我解释道：“稍微封印一下，免得它很快出来。我们赶紧走，出去之后，联系上面，调集人手，要不然让这东西肆掠，就没有人能够阻挡了。”

我们三人来到了刚才所指的岩壁处，老鼠会的钻山甲并没有带下墓穴，给了我们很大的便利，在这个咸颖的教导下，我们将这玩意给重新组装起来，然后不断地摇动摇杆，在这岩壁处开凿出一个可供人通行的通道来。

严格来说，“钻山甲”也属于一种法器，或者说部分属于法器，一人在前面引导，一人在后面摇杆，通过绘满符文的锋利切刀，那岩石便如橡皮泥，柔软得很。

经过了十多分钟的作业，我们终于来到了另外的一处隧洞，这儿是老鼠会提前布置好的退路，孙老师在前，咸颖居中，而我则在后面，走之前孙老师吩咐我，说这个老鼠一旦有什么异动，立刻就将刀子给递出去，要坚决，一点犹豫都不要有。

我嘴上应着，但是总感觉这个白胡子老头儿，当真是有些凶戾过份了。

不过这话儿，我也只是在心中想一想而已，孙老师能够带着我离开这个鬼地方，那么我何必要对一个在此之前想要我性命的老鼠会成员，产生怜悯呢？

这一回的盗洞有些长，我们在那潮湿的洞子里足足爬了二十几

分钟，才感觉到前面有空气的流动，清新而带着青草的空气吹入鼻子中，让我已经麻木的嗅觉恢复了一些，然而就在我们即将到达尽头的时候，那洞口方向的位置，突然传来一个声音：“谁，报上名字。”

这个后退的盗洞，居然还有人在看守？

我心中大惊，而在最前面的孙老师也停了下来，伸脚踢了过来，挨了两脚，这个仅存的老鼠倒也知趣，朝着那边喊道：“鲁汉、老鲁，是我啊，我咸颖。”

那个声音停顿了一下，然后幽幽问道：“小咸，就你一个人么，其他人还没过来？”

我们开始继续往前爬，而咸颖则回答道：“是啊，我们找到利苍墓了，发现了好多好东西，不过那边的通道被堵住了，所以我先把这里打通……”说着话，我们都已经走到了盗洞尽头，上面那人嘿然笑道：“我++，我们足足打了五条备用盗洞，没想到那墓地竟然离我这儿最近啊……”

那人还待说，结果走在最前面的孙老师突然从盗洞中暴起，朝着守在通道出口的那人杀去。

我听到洞口有厮杀声响起，心中也着急，不知道外面什么情况，拿着小宝剑捅前面那人的脚，催他快点。那人背着一个巨大的铁箱子，十分疲累，不过还是勉强爬出，我跟着滚出去，只见孙老师正在跟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家伙拼得正凶，而那个咸颖想要跑开，被我一把抓住，死死按在了地上。

孙老师是个厉害人，在一阵激烈的交锋之后，他终于将尖刀送入了对手的心口，然而自己的身上却又多了几道吓人的伤痕。

这时的我才发现，经过这一阵时间，孙老师已经是人不成人，鬼不成鬼，浑身鲜血浸染，十分的恐怖。

杀完了那个留守的络腮胡，他转过身来，只一刀，便将这个把我们辛辛苦苦带出来的咸颖给杀了，我正好按着那家伙，结果鲜血飙了我一脸，正纳闷着呢，结果孙老师的刀口又比向了我：“小同志，把东西交给我，快！”

第五十一章 魔筒生光

也许是从小的心理阴影，我一直对有种类的人十分恐惧，那就是不懂得尊重生命的人。

我遇到过很多这样的人，比如杨二丑，比如扬大倖子，还比如我面前的这个朝我讨要魔筒的孙老师。

在这短暂的一段时间里，他竟然已经亲手杀死了五个人，虽然这些人都是十恶不赦的老鼠会成员，同样视人命如草芥，但却远远没有此人，让我更为恐惧。

五条生命啊，除了前面那两个是被远射而死，其余的三个人，都是在我的眼皮子底下，用一种极为利落的手法，一刀毙命。

杀完人之后，他竟然连一点儿不适感都没有。

仔细想一想，这心得有多硬。

而这刀子，随时都有可能捅到我的胸口，或者我的脑壳上面来。

所以当一身煞气的孙老师拿着刀，扭头看向我的时候，我遍体身寒，但却一点儿都不肯屈服，一边从那人的尸体上面爬起来，一边说道：“孙老师，我觉得，这东西我会上交给我的领导的，你若是想要，可以通过老，跟我的上级讨要……”

我这边在敷衍着，身子一步一步地退后，而孙老师则和颜悦色地继续伸出了手，说道：“给我，小同志，这东西会害了你的，你不能留着……”

孙老师这边逼来，我则尽量逃开，双眼一瞪，寒声说道：“孙老师，你过分了！”

我这边来了火气，而对方也是满脸愤怒：“我就知道你小子有问题，闻闻你的身上，全部都是血浆脓液的气味，你入魔了，对不对？你一定是被那魔头给诱惑了，我要杀了你，把那魔头给赶回去！”

他说着，举刀就朝着我这边冲来，我被这老头给吓了一大跳，转身就跑，而对方则一直在我的身后发足狂追。

按理说，这个家伙绝对是一个高手中的高手，我估计都能够有萧大炮那么厉害了，不过他到底是受了很严重的伤，又在底下匍匐前进这么久，跟我比速度和耐力，自然还是稍逊一筹，结果没一会儿，我已

经远远地超出了他的掌控范围去。

硬的不成来软的，他开始跟我妥协，跟我说刚才只是吓我的，让我不要跑了，有事好商量。

再美妙的谎言，也不能骗人第二次，我根本没有停歇，而是继续快步跑开，而后面的孙老师追得急，结果一下摔倒在了地上。这一疼，他顿时就发了邪火，大声喝骂道：“小子你站住，你若是跑了，再将那魔筒给弄丢了，我便是穷尽宇内，也要将你给抓住，让你的神魂永不得安宁！”

这狠毒的话语让我顿时就火冒三丈，回身就骂道：“老头，你有本事你就追过来，看到时候是你二蛋哥凶悍，还是你这老儿牛逼！”

孙老师言语间跟那邪魔中人，几乎无异，这让我心中愤然，瞧着这左右周围几乎没有什么人，顿时就一股邪火，想着我要不要阴一下这老头，直接把他给弄死了，免得他喘过气来，真的像他所说的一般。

不过我虽然经历了那么多的事情，但到底还是个熊孩子，这种杀人越货的事情，也就只是想想而已，其他的还真的做不出来，骂完之后，顺着山脊往林子里面跑去。

我陈二蛋生于大山，长于大山，对这种连绵的山窝窝最是熟悉，对着头顶上面的月亮，我朝着前面的路跑去，只求离这个疯子远一点儿。

我足足跑了二十多分钟，这才在一条小溪旁边停歇下来，感觉浑身都是黏糊糊的东西，特别是鞋子里，给我搓成了泡沫，当时也顾不得溪水冰凉，直接跳入那还不及腿肚子的小溪之中，将全身那污垢给冲洗干净。

这一通忙碌，结果一不小心，就将那魔筒给掉了出来。

这让所有人都为之疯狂的魔筒，其实也就是一根擀面杖一般大小的玉棍儿，末端有一个纽扣的开关，应该是展开的机关。这夜里虽然也有月亮星光，不过暗淡，而溪水还是有些湍急，我赶忙伸手去摸，左弄弄，右弄弄，总算是找到了这东西，结果一不小心，就碰到了那末端的开关。

咔嚓……

掉落水中的时候是一根棍儿，结果我捡起来、出了水面的时候，却整个儿都展开了来，足有两本书宽，溪水洗涤而过，那玉筒之上的文字亮晶晶的，好像有点儿光华闪烁。

这东西的威名，我也是听得耳朵生茧，那么多的家伙抢来抢去，自然是有道理的，我也难免好奇，凑近去一看，结果感觉那玉简之上，有金光升起，好似有一个复杂到极点的符文透体而出，朝着我的眼珠子射来。

我吓了一大跳，下意识地闭上了眼睛，然而终究是躲不过，那眼睛好像是被锋利的尖针扎过了一般。

眼睛是人体最柔弱的地方，平日里掉一根眼睫毛，都要痛哭好半天，这一回遭了难，我感觉整个脑袋都好像被重锤敲了一下般，啊的一声叫喊，又掉进了溪水里去。

那金光充斥了我整个脑海里，仿佛全世界都只有这颗包罗万象的神符。

过了好一会儿，差一点儿溺死的我挣扎着又仰起了头，这溪水不深，我跟随着爬起来，感觉眼珠子不疼了，努力睁开眼睛来，虽然依旧有泪水往外流，但是却也能够看清楚景物了。我又找了一下，将玉简给收拢成棍，也不敢再看了，贴身放好，急冲冲地上了岸，拧巴拧巴，又朝着双包丘大致的方向跑去。

即便是有着巨大的危险，我也依旧要赶回去，那是因为在双包丘的下面，胖妞、张知青和小鲁都在那儿呢，他们都是我最熟悉的人，我可不能让他们出了事。

深更半夜，黑咕隆咚，在这山里面其实特别容易迷路，然而我可能是运气，竟然跌跌撞撞地找对了地方。

大概半个多小时之后，我瞧见了双包丘，那儿的鬼火已经不见了，点燃了一堆篝火，有几个人影在那儿矗立，我小心翼翼地走上高丘，往着那远处望去，却瞧见戴巧姐带着其余等人，围在这几个泥坑旁边焦急地走来走去。

然而让我感到心寒的是，时间过了这么久，程老和申重率领的大部队依旧还是没有赶到现场，可以想象得到，必然就是马领导口中的红魔徒弟将他们给拦截住了。

红魔，哇，一听到这个名字，就知道是不好惹的人物。

我怕张知青、戴巧姐他们着急，于是匆匆往着双包丘那儿赶过去，然而就在我即将接近的时候，突然瞧见前方的草丛中，竟然蹲着三个鬼鬼祟祟的黑影子。

我们的大部队如果及时赶来，自然不可能只有三个人，也不会

偷偷摸摸地蹲在草丛之中，那么这几个人，到底是谁呢？

我心中警戒生起，缓步走到了这三个人的身后。我一开始走得还算快，然而越接近，脚步便越轻缓，宛如狸猫，而就在这时，我突然听到其中有一人在轻声说道：“老鼠会和法螺道场的人进去了，现在六扇门的人都在这儿盯着，要不然我们撤了？”

这人建议着，而旁边的人心中有些不甘，缓声出言道：“要不然，再等等？机会难得，这《临仙遣策》的出土一定能够改变这江湖十年的格局，要倘若是我们集云社拿到了，岂不是妙哉？”

中间那人也说话了：“妙哉个屁啊，发螺道场跟我们集云社同根同源，信的是同一个老大，虽说这些年大家也相互不来往，但是这半路抢活的事情，咱也做不出来——即便是想做，就我们这几个喽啰，还是算了吧！”

三人各有各的意见，一时间有些争吵不休，我不了解他们的本事，不过想起当日那白纸扇王斌之凶蛮，也不由得打了一个冷战。

此间关系，太过于负责，集云社再掺和进来，实在不恰当，我心生一计，拍着小宝剑，唤出白合来，让她去将这些人赶走。

白合先前在墓中，恐怕是被那利苍的气息给镇得不敢出面，而现在倒是如鱼得水，被我唤出来，不用言语，也能够明了我的意思，朝着我竖起大拇指，微微一笑，然后飘飘啊，朝着草丛三人飞去。

那女人……呃，不，应该说是女鬼还真的是好手段，我才刚刚蹲下身去没多久，脑袋还没伸出去呢，便瞧见这三人“啊”的一声叫唤，撒丫子就朝着树林里面狂奔而走。

这三人像风一样地从我面前经过，倒是把我给吓了一跳，这三个家伙还好意思自称集云社的，见个鬼都吓成这样子，果真不愧是“小喽啰”啊。

吓走这三人，我快步朝着双包丘那儿跑去，很快就冲到了火堆前来。

然而还没等我走近，就被人发现了，有人直接举枪警告道：“站住，什么人，不要靠近，再过来，我可开枪了！”

说话的是小鲁，我使劲挥了挥手，表明身份，在得到确定之后，我走到了近前，他们瞧见原本应该在盗洞里面的我竟然从外面跑了过来，而且还浑身湿漉漉的，大为惊讶，纷纷上前来问我，然而我扫视一圈，抓着张知青的胳膊问道：“张叔，我家胖妞呢？”

第五十二章 危机未解

在场之人几乎无恙，我走的时候什么样，这会儿也就什么模样，但是胖妞却不见了踪影，这让我怎么能不着急。

被我紧紧拽住胳膊喝问，张知青先是一愣，接着犹犹豫豫地说道：“二蛋，你先别冲动啊，这事情有点儿复杂……”他这话儿说得有些结巴，我当时一听，顿时就感觉有些不妙，因为我跟张知青还算是比较熟，彼此的脾气秉性也算是了解，他这么说，便证明这里面是有难言之隐。

可是，就胖妞的行踪一事，这玩意还吞吞吐吐，到底是咋回事呢？

我一脑子浆糊，抬头一看，却见张知青眼神闪烁地瞧着不远处的戴巧姐，而小鲁也是愤愤不平地看着那个女人，心中顿时有了计较，扭过头来，看着这个此行中的为首者。

当我扭过头来的时候，戴巧姐也正好凑了上来，假模假式地跟我打招呼：“小陈，你怎么会出现在外面了，还湿乎乎的，里面到底是个什么情况，快点跟我们讲一讲……”

我没有理会她的问题，而是反问道：“我家胖妞呢？”

戴巧姐的话说到一半，被我打断，顿时就有些不乐意了，眉头一掀，不满地说道：“别闹，里面到底是个什么情况，老鼠会的人有没有将那墓室挖通，孙老师到底有没有事，快告诉我们。现在的情况很复杂，我们一定要……”

她还准备长篇大论，忽视我的问题，不过我却是一字一句地再次问道：“胖妞在哪？”

我抬起头来，跟这女人的眼睛直视，两人相互瞪着，几秒钟之后，我从她眼中看到了怒气，指着我的鼻子骂道：“都火烧上房了，你还就顾着你那小宠物，真的是一点大局观都没有。那猴子不是跟着你么，你问我作甚？”

她没好气地回答，让我惊讶——我家胖妞最听话的了，我让它留在洞口等我，它怎么可能跟着我呢？

这一路上，我都没有见过它啊？

我第一时间就感觉戴巧姐在说谎，将小宝剑抽出来，寒光一

耀，大声说不可能，然而戴巧姐却嘿然笑道：“不可能，你那猴子就是进洞去了，至于是死是活，可跟我们没关系……”

她不笑还好，一笑，旁边的小鲁顿时就受不了了，站在了我的身旁，指着戴巧姐说道：“戴同志，你这话儿说得就真的不合适了吧？要不是你瞧见二蛋去了这么久没有回音，又怂恿着胖妞下去，它会离开？结果它刚刚一进去不就，那盗洞就塌了，这件事情说到底，你还是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现在把自己摘清楚，不太地道吧？”

什么？胖妞进洞了，而且还被压在了坍塌的盗洞中？

小鲁的话儿让我如遭雷轰，一屁股坐在了草地上，感觉两耳轰鸣，整个世界都开始旋转起来。

那狭长的盗洞我爬过，所以更加晓得，一旦上面塌落下来，就胖妞那小骨架子，肯定是一命呜呼，没有第二种下场的——只是，我都已经代替胖妞亲自犯险了，它怎么又进去了呢？

我坐在草地上，半天才琢磨出小鲁话语里的意思来——胖妞可没有主动去，只是因为戴巧姐瞧见我进去了这么久，也还是没有出来，便怂恿胖妞进去找寻我们。

胖妞对我的安危最是担心，也能通人言，戴巧姐这么一说，它便真的有可能进去。

只不过，它的运气实在是太不好了，没进去多久，老鼠会的人为了防止这边后路被截，便直接将这一条盗洞通过先前的布置，给弄塌了……

难怪张知青会闪烁言辞，难怪大家会吞吞吐吐，难怪所有人都不自觉地看着戴巧姐，原来整件事情，竟然是这般模样的——我当时就感觉到一股热血冲到了天灵盖，一下就“蹭”的站了起来，指着戴巧姐的鼻子就喊道：“你还我的胖妞！”

我这话儿一说出口，眼泪水就哗啦啦地流了出来，戴巧姐瞧见我情绪一下就崩溃了，反过来劝我：“小陈，这件事情，我们都不想让它发生，不过事已如此，无可奈何，就先把它搁置下来吧。现在的情况很复杂，我们的大部队到现在都还没有到，而这边的盗洞坍塌了，下面什么情况，只有你晓得，所以你赶紧把事情给我们汇报一下，好做出判断来；刚才谷夏贴在地皮那儿听了一下，感觉地底有强烈的震感，而我还能够感受到强烈的阴气汇集……”

戴巧姐在这儿夸夸其谈，而我的脸色一片铁青，老子在下面出

生入死，结果连自家猴儿都被人暗算了，这怎么让我释怀。

我提着小宝剑，一步一步地走上前去，寒声说道：“我都已经亲自下去送死了，你还觉得不满意，非要我家胖妞下去，是不是在你心里，我的命、胖妞的命、都不如你自己的命来得重要？”

我当时的眼神，据说就像一头受伤的孤狼，戴巧姐也有点被吓到，一边后退，一边说道：“小陈，你可别乱来——事情不是这样的，胖妞死了，我们都很难过，不过我们的任务就是这样的，一直都很危险……”

“去你妈的危险，有事儿你他妈的干嘛不扛？老子们的命贱是吧，那好，我跟你一命换一命，看看谁的更贱！”我也是气昏了头，提着小宝剑就朝着戴巧姐冲了过去，然而这时，旁边的小鲁和张知青一瞧见了我的情绪不对，立刻一左一右，冲了上来，将我给紧紧抱住。

张知青在我的耳朵旁边大声喊道：“二蛋，你先别急，这事情一定会有一个定论的，你犯不着让自己下水——再说了，胖妞福大命大，不一定会死的……”

我满脑子的怒火中烧，恨不得将戴巧姐撕成碎片，然而张知青最后的一句话，却又给我一点儿希望——对啊，胖妞现在生死未卜，我犯不着跟这个臭女人较劲，还是先把这件事情搞清楚再说。

清醒过来的我使劲晃了晃头，才发现旁边的人都如临大敌，戴巧姐、谷夏和另外一个战士都站在了一起，谷夏的手枪也都已经提了起来，枪口若有若无地指向了我。

可以肯定，如果我一旦暴起，无人可制，谷夏出于责任，这枪说不定就会落到了我的腿上，或者其他非致命的地方。

我冷冷地指了指戴巧姐，然后扭过头，朝着原先的那个坑中跑去。

到了地方，我跳了下去，接过张知青递过来的手电筒，朝着里面一照，发现在离洞口十几米远的地方，果然被堵死了。不过这只是一处塌陷，如果胖妞的运气足够好，说不定不会被压个正着，而要是如此，以胖妞的机智，铁定能够活着回返的。

一想到这儿，我的心中舒缓了许多，不过要如何确定，我还是有些迷茫，难道要我重新折回山那边的出口去，仔细搜查么？

我捏了捏手中的小宝剑，意识一下子转了过来，对了，咱不是有白合这小妞儿么，她是鬼，无形无质，即便是前面堵住了，也妨碍不

了她啊，让她去查探一番，最好不过了。

这般想着，我立刻唤出了白合来，别人看不见她，也交流不得，不过我却能，这般一说，白合有些为难，脱离小宝剑而远走，这个危险很大，这要是别人，她断然否决便是了，但是那个小猴子跟她关系不错，若是有生命之危，她也是十分焦急的。

在考虑了好一会儿之后，白合最终还是勉强答应了，微微一扭身，消失在了盗洞的尽头。

我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感觉浑身似乎轻松了一点，虽然此刻依旧还是不知道具体的情况，但是也好过一番瞎猜。然而我还没有从忐忑不安中走出来多久，突然听到上面一阵杂乱的动静，几个人的叫声传来，我一愣，站起来，趴到坑边往上看去。

这不看不要紧，一看吓了我自个儿一大跳。

我瞧见了老鼠会的人。

准确的说，是老鼠会的死人——原本应该死在墓地里面的胖子老云，以及矮个儿张鼎，红脸汉子，这三个本来应该死掉的家伙，不知道怎么回事，竟然神奇地离开了几十米深的地下墓穴，出现在了这上方的双包丘来。

是的，就是他们，我确定无疑，这三人正摇摇晃晃地朝着火堆这边走过来，谷夏上去接触，结果被红脸汉子一把抓住了胳膊，直接下嘴咬去。

谷夏原本有些防备，也是工作组里面身手相当突出的一位，结果竟然还是中了招。

当左边的胳膊那一大块肉给撕咬下来的时候，谷夏这才醒悟过来，在剧烈的疼痛和难以抑制的恐惧之下，将手枪弹夹里所有的子弹，都倾泻到了袭击自己的这个家伙身体里。

安静的夜里，谷夏的痛叫声和枪声相映成彰，显得是那般的刺耳，我瞧见那个脑壳被孙老师凿穿了的红脸汉子，像一块破布般地抖动。

然而当谷夏手枪里的子弹都打完了的时候，这个紧紧咬着谷夏胳膊的家伙，突然又动了，将谷夏一把扑倒，一口咬在了他的脖子上。

第五十三章 专属符袋

谷夏猝不及防，一下子就给人咬住了脖子，痛得哇哇大叫，而我们这边则被对方中了这么多枪，都还没有倒下的事实给震到了，旁边的小鲁果断扳开保险，开枪射击。

能够进我们单位，并不只是靠着关系就可以的，小鲁在部队的时候就是一级射手，此刻眼睛、准信和目标，三点一线，枪声响起，那子弹便已经钻到了红脸汉子的脑袋上去。

谷夏被脑浆子洒了一脸，结果那家伙不但没有停歇，反而更加用劲，三两下，就咬下了大半个脖子来，谷夏一身本事，但是被咬掉了气管，生命瞬间就流失了，软趴趴地倒了下去，而在这个时候，另外两人已经嘶吼着，朝着我们这边冲了过来。

对方来势汹汹，连枪都失去了震慑性，这让我们都有些惊慌，戴巧姐本来准备上前救助谷夏，然而眼瞧着谷夏半边脖子给啃了下来，晓得这边可能是来不及了，便跟着我们几人往后退。

小鲁几次点射，将弹夹的子弹打空了，接着朝着戴巧姐大声喊道：“戴同志，怎么办啊？”

戴巧姐也被这情形吓得不行，一把抓住了我的胳膊，大声喊道：“下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这些家伙怎么会这样？”

危机当前，我也忘记了刚才的龃龉，指着那踉踉跄跄冲过来的几个家伙，解释道：“这三个家伙是老鼠会的，不过他们刚才被孙老师给杀死了，我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出现在这上面的，但是老鼠会已经将利苍之墓给找到了，而且有人已经中了邪……”

“什么，你怎么知道是利苍墓的？”戴巧姐死死地瞪着我，而却没有理会她，而是将目光投向了几步奔来的那三个死人，停顿了一下才说：“你若有勇气下去，自然也会知道这些。”

戴巧姐见我又在讽刺她怕死，没有搭理我，而是领着我、小鲁、张知青和另外一名战士顺着左边的山坳子往上跑。

我和小鲁都还好，多少也见过些世面，另外两人瞧见这枪都打不死的家伙，整个世界观都崩溃了，那个战士发足狂奔，一阵好跑，直接就翻过了双包丘的山包子，朝着另外一边冲去。

我和戴巧姐都不是怕死之人，一边缓步跑，一边扭头来看，想

着如何能够将这三人给弄趴下，然而就在此时，却听到前头又传来了一声凄厉的叫喊声。

这声音是那个战士的，冲到了山顶头的张知青哭着朝我喊道：“二蛋，这里还有两个，小乐被他们咬死了，怎么办？”

小乐就是刚才的那个战士，我快步冲到山顶，瞧见在山后那边，又出现了两个黑影，正趴在那个战士的身上狂啃，有一个看不清楚，而另外一个，则是先前被跳弹给击中了胖子老云。

我当时的背脊梁便有些发麻，这情况简直是让人有些措手不及，不过仔细想一想，倘若附在张快身上的果真就是那古墓主人利苍，那么对方自然能够有出来的通道，而这些死去的人，只怕都中了邪咒，即便是死，也转不了生，反而被奴役着。

我若是死了，恐怕也是这副模样吧？

短暂之间，这儿就只剩下了我、戴巧姐、小鲁和张知青四人，而那些不知道从那儿冒出来的老鼠会死人，则在啃完了血肉之后，开始朝着我们围了过来。

张知青没有见过这场面，腿肚子都直打哆嗦，拉着我的衣服哭，问这是啥玩意？我说可能是僵尸吧，戴巧姐摇头说不是，僵尸是集天地怨气而生，自己体内本有恶魄，而这东西，根本就是死尸一具，应该是被邪魔意志所控制住的傀儡，天啊，到底是多么强大的东西，才使得这么多家伙都能够动起来啊？

她还在感叹对手的强大，然而眼看着这五个家伙都已经走了上来，我浑身都绷得紧紧，指着对方喊道：“怎么办？你能够打得过这些家伙么？”

戴巧姐从腰中取出了一把软剑来，一抖落，立刻寒光升起，接着她恶狠地说道：“是骡子是马，总得拉出来遛遛，我去看看，你照顾好他们。”

她话音一落，身子一扭，便朝着前方扑去。此女冲得义无反顾，气势汹汹，然而她的对手却并不是活人，根本不懂得欣赏这种美丽，瞧见有人迎了上来，立刻兴奋得哇哇大叫，挥着手冲了上去。两伙相交，一番拳风剑影，我瞧见戴巧姐果然不愧是名门之后，那软趴趴的软剑竟然被她使得一团大花，让人大开眼界。

这剑法犀利，一上去就将三人身上的诸多零件给卸了下来，鼻子耳朵，纷纷掉地，然而这些对于常人来说都是致命的伤害，但是对于

这帮被人操控的尸体，却连挠痒痒都不算。

一方灵巧，一方则根本就不惧刀枪，谁也奈何不了谁，形成胶着，然而我这边却看不成戏了，因为刚才将战士小乐扑倒的那两个家伙也冲了上来。

这两人走路的姿势虽然踉踉跄跄，但是我却能够感觉到它们并非僵尸，而是木偶一般的死人。

这样的东西虽然力量大、不畏疼痛，但到底还是没有僵尸那般，有自我的意识，我当时也是狠下了心，瞧见这两人冲上山坡，一个飞脚下去，踹在了那胖子的脑袋上。

我这一脚踢得结实，只听到喀嚓的一声响动，那人的颈骨都给踢断了，然而当我落下来的时候，这胖子的脑袋都一百八十度转弯了，都还是能够继续站起来，朝着我横扑而来。

我当时就吓得不行了，这样的对手，根本就不是肉搏或者火器能够解决的，唯有用道法，方才能够与之镇压。

可是我陈二蛋自小修道，但除了一把子气力，其他的还真的不擅长，这边一交上手，顿时就感觉对方虽然行动迟缓，但却像是那带壳的乌龟，根本就打不动。不但如此，而且对方左右而动，好几次我都差一点儿被扑倒在地上。

小鲁又打空了新换上来的弹夹，瞧见这两具尸体居然还能够站起来，顿时就崩溃了，啊的一声叫唤，朝着远方跑开去，张知青也想跑，我叫住了他：“走开点，但别跑太远，外面还有更厉害的家伙呢！”

交手不久，我和戴巧姐再次碰到了一起来，她瞧见手持小宝剑的我战意浓烈，也没有受到多大伤害，有些惊讶地说道：“嘿，没想到你居然还有些本事？”

此刻的戴巧姐可比我狼狈，她身上的衣服给人撕成了布条，露出了洁白的胸口来，没想到长相平平的她竟然有着好身材，白花花的胸口晃得我眼前一亮。不过因为胖妞的事情，我对她倒也没有啥好脸色，只是恶狠狠地说道：“我要是没本事，就不可能活着出来了。”

我们三人且战且退，短短的时间里，气喘吁吁，累得不行，戴巧姐瞧见这情况，眉头皱得紧紧，似乎在准备下一个很纠结的决定。

而就在这关键时刻，张知青许是过于恐惧，一个踉跄，竟然将腿给崴了一下，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去。

张知青这一跌倒，立刻就掉了队，冲在最前面的红脸汉子一个

猛扑，抓住了张知青的腿，往回拉。这劲儿大，张知青吓得半死，大声地喊叫起来。眼看着张知青就要落入众人之口，我再也没有退开，而是转过身来，一个飞冲，一剑斩在了这家伙的手臂上。

许是运气，我这匆忙一剑竟然将那手臂给卸了下来，而我还赶在了那群家伙冲上来的间隙，将张知青给拉着往回走。

张知青腿上紧紧握着只断手，脚步踉跄，崴了脚，根本就走不了几步，瞧见这状况，戴巧姐终于下定了决心，从怀里面猛然掏出了一件东西来。她是如此的郑重其事，而我看到这东西却愣了一下，瞧见我双眼发直，戴巧姐得意地笑道：“知道这是什么吗？这就是我的底牌——符王李道子亲手所制的符箓。就这样的东西，根本扛不过一张！”

戴巧姐手上所拿的，自然就是我当初在巫山学校毕业的时候，被戴校长扣下的符袋，只见戴巧姐在这里面翻了翻，发愁地说道：“到底用哪张好呢？”

我将张知青背在了我的身上，嘿嘿笑道：“哪张都没用，你根本就用了！”

戴巧姐一剑刺中了胖子的肚脐，结果对方双手一握，将这软剑给紧紧抓住，她抽了一下，没回来，旁边的敌人又围了上来，她立刻弃剑而退，从符袋里面掏出一张斗母玄灵秘符，大声问道：“你个乡下小子，连李道子都不认识吧，说什么大话？”

有这女人挡在前面，我也乐得轻松，背着张知青在前面跑，哈哈大笑道：“你若是会，就用用看啊？斗母玄灵秘符用于镇妖，使那妖丹不稳，神灵溃散，而此刻，你应该用符袋中的甘露符——这几个东西是染了脏物，将其清洗干净，超度亡魂，自然什么都了结了！”

戴巧姐不信，强行驱动这张符箓，一手举天而起，气势凛然。

结果，冷风吹过，什么效果也没有。

第五十四章 乡下小子

戴巧姐使符的时候，气势汹汹，然而却根本无效，这情形让她诧异莫名，而却在我的意料之中。

匹夫无罪怀璧其罪，当年李道子给我留下这六张符箓的时候，便已经考量过我这个小子，到底能不能够将这让很多江湖人珍而重之的符箓给保存下来，所以在落笔的时候，特意加了几笔，使得这符箓只有我一人可用。

专属符箓，这事儿对于别人来说，自然是匪夷所思，然而对李道子来讲，却是最正常不过的事情。

因为，他是符王。

这也是当初戴校长跟我谈条件的时候，我毫不犹豫答应的缘故，因为我晓得总有一天，这几张符箓终究还是会落入我手里的。只不过，我没有想到它竟然来得这么快。

戴巧姐伸在半空中的手被一个家伙给抓住了，她先是一愣，接着一个流畅的过肩摔，将这个家伙给狠狠甩到了一边，然后回头过来问我：“你怎么知道我手上的符箓，叫做斗母玄灵秘符？”

符箓无效，她第一的反应就是手中的这玩意是假货，而后才想起我刚才的话语来，大声问我，我则一边跑，一边指着她手上的符袋道：“这东西，本来是我的。”

戴巧姐又出脚蹬开了两人，回过头来，一副见鬼的样子：“你，就是我父亲说的那个学生？”

说话间，那些附有邪灵的尸体都已经冲到了跟前来，再不反击，只怕我们就真的要赴谷夏和战士小乐的后尘了，我没有跟戴巧姐再多说，而是指着她手中的符袋，牛逼轰轰地说道：“天地间，能够使用的除了我，就只有李道子了。李道子远在天边，而我却近在眼前，你若是不想你我都死在这里，便把符袋给我，让我来对付这些家伙！”

符袋得来不易，戴巧姐还有些犹豫，一咬牙，从兜里掏出一把糯米、一把黄豆，口中默念一遍咒诀，然后朝着这五人兜头洒去。

这糯米和黄豆都是精心炼制的，有讲究，对付僵尸一类的不死之物，最是有效，然而这些洒落在这几个老鼠会的死人身上，却是一点儿用处都没有。

这可就真的没有法子，戴巧姐此番前来，因为身有符箓，倒也没有备上其它压箱底的东西，一时间就犯了难。

再好的东西，它总得用出去，才算是一个事儿，戴巧姐没有法子，这思想一通，便立刻果断地将符袋扔给了我。这东西离我太久了，接在手里，感觉符袋上面，一股女人香气直入鼻中，指尖似乎都有胭脂的滑腻。符袋在手，我顿时就胆气横生，将背上的张知青朝着戴巧姐一扔，大声喊道：“接着，看我的。”

张知青给我轻飘飘地扔过去，戴巧姐下意识地伸手来接，手一沉，双眉一竖，整个人都不愉快了，大声骂道：“你要干嘛？”

“干嘛？”我冷笑了一声，一步冲前，却是折回了那五具活动的尸首之中，将斗母玄灵秘符纳于袋中，又将甘露符给夹了出来，大声喝道：“你不是说我是那乡下小子么？那就让我这个乡下小子，来给你演示一下，李道子的符箓，到底是怎么用的！”

此言方罢，我先屈食指，大指压上，大指尖掐丑纹，再屈握中指、无名指、小指，如握拳状并藏甲壳，然后错开了两人的抓咬，通过瞬间的调身、调心、调息，进入松、静、自然的三阶段。

画符者师法天地，引自然之力而凝于符箓之上，而施为者，除了特定的咒诀之外，还需将自己的心神放松，呼吸自然，思想自然，形体自然，顺其自然，自然而然，这样才能充分解脱识神的束缚，进入识神和元神同步修炼的佳境。

“悲夫长夜苦，热恼三涂中……二洒法界水，魂神生大罗，三洒慈悲水，润及于一切！”

此咒诀乃当日老鬼口传心授，无论是语速、咬字还是唱腔，都是几乎无二，此诀一出口，我立刻感觉到指间的符箓之上，有一种强烈、深刻、清晰的力量传递而来，而就在我将其往上扔出的那一霎那，有一种整个人身心神魂都渗透到筋骨皮肉里面去的投入感。

接着我瞧见符箓升空而起，化作了一道青色的光华，将这个一片区域笼罩，十米之内，雾气蔓延，无数的水汽凝结，然后从上而下，有雾气落下，宛如毛毛细雨，将场中所有人都给沾染。

冥冥之中，似乎还有仙乐传来，就像是那古筝，铮然而动，悠远绵长，让人回味不已。

这露气于我们身上，疼痛消解，精力恢复，宛如那灵丹妙药，然而落在了这几个老鼠会的死人身上，却是一阵白烟冒起，无数扭曲的

光线气息凭空而生，虽然听不到那凄厉的叫喊，但是我的耳膜却是一阵剧痛。

这频率，虽然听不到，却真实存在，并且已经将我们的耳膜震破。

当那五具尸体悉数倒下的时候，我一屁股坐在了泥地上面，浑然顾不得旁边的这几具尸体，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呼吸着如此清新美好的空气，感觉世界都是如此的美好。

瞧见我真正使出了这符篆，戴巧姐整个人就有些懵了，先前还只是怀疑，然而此刻却是实打实的战绩，由不得她不信，但是常识却又告诉她，这不可能，于是她傻乎乎地上前确认道：“就这样？”

我艰难地爬了起来，使用符篆的后果是体力透支过度，不过在这甘露的沐浴之下，我倒也没有如之前那般倒下，点了点头，算是回答，然后朝着张知青问道：“张叔，脚怎么样了？”

张知青揉了揉脚，尝试着站了起来，一愣，不由得惊喜地笑了：“哎呀，好神奇，居然好了。”他走了两步，感觉无恙，而旁边的戴巧姐则伸手过来，与我讨要符袋，我没有理她，而是平静地说道：“物归原主，这不是正好么？”

戴巧姐眉头一皱，正想辩驳，而就在此时，突然间我们脚下的土地一阵剧烈颤抖，我们三个人都站不住脚，失去平衡，跌倒在了地上。

轰、隆隆——

我躺倒在地上，大地仿佛被变成了一个搅拌机，左右摇晃，根本就起不来，张知青在旁边大声喊道：“地震了么？”

我的后背紧紧贴着大地，感受着震源的方向，深深吸了一口气，长叹道：“有人在下面动了手脚，墓塌陷下去了，我估计就算是以后调集了大量的设备，恐怕也挖不到那个利苍墓了。”

法螺道场的黑袍人嘲笑利苍不过一具残尸，却不知道人家早在两千年前就谋算好了，不但通过育魔池将自己的灵魂保存下来，最后附着到盗墓贼的身上，最后好将自己的墓室沉下地底，让谁都找寻不到。

这震撼足足持续了半分钟，当一切结束之后，戴巧姐站起来，却忘记了问我讨要那符袋，因为这个时候，她的视线已经被一个剃着小平头的年轻人给吸引住了。

犹豫了一阵，她诧异地喊道：“张快？”

来人正是被利苍附身了的张快，也是科考队曾经的卧底张快，我并没有将墓室中发生的事情讲得太过于明细，所以戴巧姐只知道后面的那个身份，当时就恼了，想着所有的一切，都是这个卧底和叛徒所造成的。

我们的队伍里死了人，这可是大事，说好了保护别人，结果却造成了这般的结局，怎么让这个自名为领导的女人释怀，所以一瞧见张快的出现，她便一个飞身冲了过去，想要将此人擒下。

至于擒下了，是用皮鞭抽，还是滴蜡烛，这都是后话。

然而当时的我却在想张快到底是怎么出来的，与他对阵的马领导和黑袍人，到底什么情况。等我回过神来，喊出声“小心”的时候，戴巧姐却已经冲到了张快的面前来。

不出意外，这个女人虽然强悍，但却并不是附魔张快的对手，一个摆手，她便哀嚎着朝旁边滚了过去，生死不知。

张快的目光越过山坡，朝着我看了过来，我感觉得到，最终还是落在了我胸口处的魔筒。

我们的目光在空间的某一处点上交错，我晓得他从墓地里爬起来，所为的就是那魔筒，于是二话不说，撒腿就朝着下方冲了过去，张知青想要跟上我，被我骂住了：“张叔你蠢啊，那家伙是来找我的，你不要跟过来，找死咩？”

张知青停住了脚步，而我则是从上到下，越跑越快，几乎是箭步如飞。

我感觉自己的身子都开始飞了起来，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前方的路上突然出现了一个黑影子，来不及停止冲势的我跟这家伙重重撞在了一起。

我感觉自己好像撞到了墙上。

张快竟然如此快，提前一步堵在了我的面前，我摔倒在地上，一路翻滚，手却伸到了怀里去，心想着还有三张符，我到底应该用哪张才好。

然而就在此时，张快的身后突然出现了一个瘦小的身影，手中一根长棍，腾空而起，朝着他的后脑勺兜头打来。

第五十五章 大队来袭

倏然而出的身影虽然瘦小，然而棍势却恢弘庞大，一旦舞出，便是漫天的棍影，呼呼而生，将那中邪附身的张快给拦在了半中间。

来者搏击腾踔疾奔，轻利倏忽，一根棍影简直牵引了漫天星光，却是先前陷落于盗洞之中的胖妞。

这小猴儿个人不大，但是将金陵于大师赠送给它的法器拿在手中，那棍环注入罡气，顿时就是一股宛如实质的棍气喷薄而出，张快没想到半路杀出这么一个恐怖的小家伙，一时间竟然被那棍子追着敲打，顿时就有“砰砰”的金铁之声，从他的胳膊、手臂上传来。

胖妞仿佛不是在和一个人类在战斗，而是跟一大坨生铁。

不过这又如何，这小猴子就像小人书里面的齐天大圣，一棍在手，简直就没有停下过，三两下，竟然将索命亡魂一般的张快给逼得节节后退。

胖妞如此给力，我怎么能够落下太多，当下也是一个翻身爬起，手拿宝剑，朝着这家伙再次扑了上去。我气势虽足，但毕竟不如张快，无论是敏捷还是力量，都差得有些远，只能够在旁边帮衬，反而是胖妞以一己之力，力扛住了张快。

张快的双眼里面，有红芒闪耀，一边笨拙地抵挡，一边朝着我沉呼道：“把临仙遣策给我，给我……”

孙老师如此忌惮对方，必然是有其道理的，倘若真的让它得到那魔筒，两相交叠，只怕这附近就真的是再无宁日了，这般一想，我也只有咬着牙，拼死向前。

我不给，那张快就变得失望起来，朝着我遗憾地说道：“我们来自同一个地方，本来应该同气连枝的，然而你这般作态，实在让我很为难啊，魔尊，你还是再入轮回吧——恕我无礼了……”

张快讲着让我丈二摸不着头脑的话语，突然之间，那头发竟然根根竖起，接着一双眼睛宛如太阳，爆发出灼热的光芒来。

当张快爆发的那一刹那，我已经下意识地闭上了双眼，然而那浅浅的眼皮依旧挡不住这耀眼的光芒，我感觉到眼前一片白茫茫，整个脑海都被一阵光亮照耀，一双眼睛似乎就要爆炸一般，然而就在此时，我却能够感觉到我身前的胖妞突然往前一站，身子微微一抖，一股磅礴

的气息从它那痴肥而短小的躯体中，猛然散发出来。

魔猿莫睁三只眼，否则天下便无光。

我眼前的整个天际似乎在那一刻重回黑暗，我感觉到胖妞似乎在跟张快斗成了一团，而耳边则听到张快一阵惊诧的喊声：“天啊，你这个老狐狸，竟然还安排了护法？”

我下意识地往后退了几步，咬牙，强行将泪水模糊的眼睛给睁开，瞧见胖妞先前的那头魔猿黑影此刻正附着在了它的身上，一道黑色的光华从它的额头喷涌而出，洒落在了张快的身上。

先前胖妞对付集云社的凶徒，这道黑色光华被唤作冥火，能够将人的神魂燃烧殆尽，然而它的对手却并非易与之辈，但见张快结了一个古怪的手印，朝前一拍，那黑色冥火洒落一半，便仿佛遇到了一处无形的气墙，再难前行半步。

一击不成，胖妞一个跟斗，落在了我身旁，作护卫状。

这个小家伙也就到我的腿肚子高，然而身上幻化的黑影却有三米，宛若巨人，而再加上于大师给它精心炼制的地罡棍，简直就是一头让人胆颤的魔猿。

不过它虽凶狠，但是此刻的张快却并不是人，双手一收，脸色狰狞地朝我喊道：“把魔简还给我，他不属于你！”

我当时也有些吓傻了，没有回话，而胖妞则撅着屁股，毫不客气地朝他一声大吼：“噉……”

这吼叫是一种挑衅，张快晓得了我的决心，一咬牙，准备在上，突然这时枪声大作，噼里啪啦，他中弹了，身子一阵抖，好多血口咕嘟冒出。我和他几乎是同时朝着枪源瞧去，只见我们的来路那儿，出现了十几个黑影子，其中前面五六个，正蹲身在地，毫不犹豫地朝着这儿开枪。

子弹从枪口射出，在夜空中发出了亮黄色的枪焰，看着是那么的美丽。

张快又中了几枪，不过他却似乎并无大碍，只是没有再留下来的打算，恶狠狠地打量了一下我，接着脚步一动，便宛如猎豹一样，双手双脚着地，朝着双包丘的山坳子上面飞奔走去。

他快得就像一阵风，在夜里简直就是一串黑影相连，别说子弹，就连目光都难以捕捉。

跟这样强大的对手较劲，我已经是倾尽了全力，根本就没有追逐的余力，而是和胖妞一起，朝着这一伙新来的人看去。

我首先瞧见了刚才一个人撒腿飞奔而走的小鲁，这个家伙实在是太幸运了，并没有遇到张快的拦截，反而是让他找到了大部队，将援兵带向了这儿来，此刻见我一副防备的模样，出声大喊，让我放轻松。

事实上，当小鲁一出现，我便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气喘吁吁，感觉全身的肌肉都如同浸透了山西老陈醋，酸得我牙齿都要掉了。

张知青过来扶我，并且小心翼翼地看着我旁边宛若凶神的胖妞，一双眼睛瞪得跟牛眼睛一般大了。

这一晚上，张知青已经经历了无数闻所未闻的事情，心脏本来已经无比坚强，然而胖妞这个他自认为十分熟悉的无害小猴儿，竟然还有这么牛逼凶厉的一面，这让他开始有些怀疑自个儿的人生起来。

然而胖妞脸上虽凶，但是对这个老熟人倒也没有太多的警戒，咧嘴笑了一下，一摇晃身子，背后的黑影便开始朝着它的天灵盖收了进去——这小家伙，竟然也能收放自如了。

胖妞额头上面的那只眼睛也闭了上来，然而张知青还是被胖妞这嗜血的一笑，给吓得腿软，一屁股坐在了我的旁边。

他本来是过来扶我的，结果自己却倒了下去。

当小鲁带着大部队赶到跟前来时，戴巧姐也从角落处艰难地爬了过来，她胸口中了一掌，那中邪附魔的张快掌力凶悍，但却用错了地方，有了缓冲，戴巧姐倒也没有收到太多的伤害，一阵昏迷过后，又艰难地爬了过来。

瞧见现场一片的狼藉和尸体，还有我们这些人，或多或少都受了一些伤，特别是我，一身湿漉漉，身上溅满了自己的、别人的鲜血，这情况让他脸沉似水。

申重关心自己人的安危，但是程老却更关心自己的科研成果，瞧见这双包丘之间竟然垮塌除了一个巨大的深坑，脸顿时就黑了，左右一看，抓着张知青的胸口，问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张知青能知道什么？他这一夜的前半程都在赶路，而后面半程，则是孙老师暴起射击，然后在无尽地等待之后，原本潜入盗洞中的我湿淋淋从林子间钻了出来，接着有打不死的人将两个同伴咬死……

他不知道，而且整个人的情绪已经陷入了恐惧的边缘，不过戴巧姐却晓得一些，讲述三两句之后，开始把问题抛向了我。

从头到尾，整个事情救我最清楚不过。

因为我经历了所有的生死。

于是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了来这里，我看了申重一眼，然后开始讲述起进入盗洞之后发生的所有事情来，这所有的一切，我就打算隐瞒两件事情。第一件，就是我有可能会在育魔池的时候被利苍附过身；第二件，就是我在溪中清洗身体的时候，被魔简上面的字给耀花了双眼。

魔简上面浮现出来的那个复杂到极致的符文，我隐隐感觉对我似乎有着很大的好处，也将是一个天大的麻烦，所以我决定隐藏在心中。

然而还没有等我讲到出得那盗洞的时候，旁边负责警戒的战士突然朝着远处一声厉喝：“是谁？站住！”

我们回过头去，瞧见有一个佝偻的身影从黑暗处慢慢地走了过来，来人举起双手，缓慢靠近，接着手电筒的照耀，我们瞧见那人竟然是消失已久的孙老师。

听着我的讲述，程老的脸一直都沉着的，而当他瞧见孙老师返回，却露出了一丝笑容，三两步走上前去，与老友紧紧拥抱。

他们是朋友，铁杆的交情，自然最是关心对方的情况，瞧见孙老师行走踉跄，立刻慌了神，上前询问。

孙老师跟程老说了两句，然后顾不得身上还在流血的伤口，径直走到了我的面前来，伸出手，一脸寒霜地说道：“现在把东西叫出来吧，立刻，马上！”

我在讲述的过程中，有意省略了魔简在我手上的事情，而经过孙老师的这一提醒，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了这里，我晓得此事既然孙老师晓得了，那么就瞒不住，我也无意占为己有，于是从怀中将玉简拿出，递给了申重。

申重拿在手里，还没有仔细打量，程老便从他手中抢了过来，而孙老师也过来，两人齐力将这玉简打开。

然而这玩意一展开来，两人瞧了一眼，脸上却露出了仿佛见到鬼一样的表情来。

第五十六章 事件将尽，又生祸端

这一夜匆忙逃命，我并没有仔细打量那玉简，唯一瞧了一次，结果眼睛都给亮瞎了，所以那玉简之上，到底有什么东西能让他们如此惊讶，这事儿我也不晓得。

在看了几秒钟之后，孙老师的脸顿时就变得无比的怨恨起来，扭头找了一圈，看向了，我，三两步就冲到了我的面前来，揪着我胸口的衣服喊道：“你敢拿假货来骗我们？”

在只有两个人的时候，我怕他，是因为他凶狠，神经质，说杀人就杀人，说灭口就灭口，一点预兆都没有，让人感觉根本就没办法把握；不过众目睽睽之下，我倒也不惧他，一把就将这老家伙的手给拧开，然后一大脚，将他给踹了开去。

我受够了这老家伙咄咄逼人的闲气，出手也不顾后果，没想到那孙老师本身就是受了重伤，结果被我一脚，倒在地上，半天都没能爬起来。

我这态度让程老顿时就火了，质问我道：“年轻人，你这是干什么呢？”

程老是考古界的泰山北斗，也是此行的首领，天生自带这一股威严，我能够对曾经想要对我图谋不轨的孙老师恶言相向，但是却不会挑战程老的权威，不过我到底是少年人，性子转不过弯来，只是生硬地回答：“这东西，就是我从古墓中摸出来的，是不是我不知道，但是我绝对没有换过！”

旁边的申重和张知青等人也上前来劝，申重揽着我的肩膀说道：“二蛋这孩子为人向来诚实，是绝对不会说谎的，再说了，他若是要掉包，这黑灯瞎火的，上哪儿找来的代替品呢？”

孙老师艰难地从地上爬起来，从程老手中一把夺过了那展开的玉简，扔在了我的面前，大声喊道：“你们看看，这上面一颗字都没有，根本什么都不是！”

他气愤莫名，而我则低头一看，瞧见原本闪烁着亮光的那些符文竟然全部都消失了，这玉简之上，根本就是光板白条，啥都没有。

这情况让我大吃一惊，因为我分明瞧见过上面有文字，然而此刻，这到底是什么状况呢？

我在这边发愣，而旁边的申重则将这东西捡起来，一脸无所谓地说道：“这东西，或许还有别的奥秘，或许根本就不是，正品还留在下面的古墓之中，只要将其挖掘出来，事情就能够明了。”

程老一脸凝重地从他手上接过来，然后将其卷住，旁边有一个他的得意门生上前来，用一个盒子装好，而旁边的孙老师则有些绝望地说道：“利苍出来了，这个两千多年的老鬼现世，只怕江湖之上，要永无宁日了。”

他十分沮丧，然而申重却并无太多的感触，指挥着手下开始收拾现场，而我则和戴巧姐作为伤员，给安排在了山丘之上，还在旁边给我们生了一堆篝火。

看着忙碌的人群以及天际的浅白，戴巧姐长叹了一口气，似乎是在感叹自己又活着见到了第二天的太阳，而我则搂着胖妞，默然不语。

我这样子看着似乎好像是受了很重的伤，然而却不知道怎么回事，泡过那育魔池和内棺棺液的我却感觉浑身一阵暖洋洋的热流，在奇经八脉之间左冲右突，让我焦躁得难受，恨不得撒开腿丫子跑上几圈才得劲。不过我不敢跑，也不敢将自己身体的异状说给别人听。

我隐约晓得一点，这可能是跟我修习的魔功有关，它或许是经过了这样的浸泡，跟当初杨二丑对我的伐经洗髓一般，有了重要突破。

越是如此，我越不敢张扬，因为刘老三曾经告诉过我，所谓正邪不两立，这可不是说着玩儿的，要是碰到一些个脑袋里一根筋、嫉恶如仇的正道高手，说不定就要将我这样子的小杂鱼给净化了。

我从小便饱经磨难，对生死之事最是在乎，所以刘老三的交代我谨记于心，一点儿雷池都不敢越过。

不过旁人没有瞧出来，但是戴巧姐离我很近，却能够感受到我急促的呼吸和略微偏高的体温，扭过头来看我，问：“你怎么了？”

从我成功地使出了甘露咒，将那几个被邪灵附身的尸体给净化，又与胖妞恶斗被利苍附身的张快之后，这个女人对我的态度也就好了一些，至少没有那种高高在上的感觉，不过我还是记着她先前的事情，不愿意理她，嗯了一声，转过头去。

然而我不想理她，她却翻过身来，蹲在我的面前，伸出手说道：“甘露符被你用了，符袋里面还剩三张，还给我！”

戴巧姐想要回自家父亲送给她的压箱之物，不过这东西既然已

经物归原主了，我哪里还会再还给她，于是耍赖道：“这东西，原本就是我的，你也用不了，还不如还给我算了！”

我赖着不给，戴巧姐却也没有强求，而是对我提出要求道：“这东西是我父亲给我留下来的，现如今交到了你的手上，既然是物归原主，倒也不是不可以，不过你可得答应我一件事情，要不然我是不会同意的。”

符袋与我，不仅仅只是一份得力的道法屏障，而且还是我与青衣老道之间的一种联系，能够不放弃，我自然是不肯流入别人之手的，听得戴巧姐提出了要求，我立刻点头答应，说要做什么都可以。

这女人脸上竟然露出了一丝微笑，没有立刻说出来，而是告诉我，说现在还没有想好，那就暂且搁下，以后若是想到了，再来告诉我，可不许赖账。

我拍着胸脯说道：“你二蛋哥别的优点也不多，但是有一点，就是说到做到，这是绝对的。”

大战结束，众人环卫，特别是有着那一群带着枪的兵哥哥在周围警戒，我和戴巧姐倒是能够安心心地聊着天，也不用担心孙老师的危言耸听。

实力是一切人际交往的前提，戴巧姐一旦收敛起了先前的高贵冷艳，倒也还是一个可以聊天的人，而且我跟她之间也没有什么不可调和的矛盾，在她一阵软言讨好之后，我也收敛起了先前那满身的刺，平静相待。

戴校长是戴巧姐的父亲，而这符袋则是戴校长不放心女儿送出的心思，所以她其实也听说过我这么一个人。

不但是我，便是巫山三怪，她也都有耳闻，别人不说，对萧大炮特别感兴趣，问了我好多关于忠哥的事情，而这些结束之后，她才想起了问我，说我在学校那么牛逼轰轰，一个人干翻了包括教员、宪兵在内的二十多人，咋就在这地界窝着，死心塌地地做一个小科员呢？

“……萧大炮在西疆都已经开始带队伍了，而巫门棍郎据说在西南局也是特殊应急队的骨干，而你呢，要不是刚才那手段，我都不晓得你就是巫山三怪中鼎鼎有名的陈疯子呢？”

听到戴巧姐这话儿，我一阵郁闷，没想到我竟然还有这么一个外号。陈疯子——我招谁惹谁了，谁没事把我往神经病人那一拨划拉啊？

两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天，天色也渐渐开始亮了起来，这时白合悄不作声地出现在戴巧姐身后，那女人似乎感应到了什么，背脊一挺，坐直身来四处望，瑶鼻一嗅一嗅，似乎在闻着什么。

白合有心作弄这女人，不过我怕这大水冲了龙王庙，示意她别闹了，天都要亮了，赶紧回来，白合不情不愿地回了小宝剑，而当她一进来，戴巧姐立刻朝着我轻声责问道：“你养阴神？”

我含笑不语，没有回答，而戴巧姐则不依不饶地说道：“这件事情虽然能够短暂的提升修为，但是很容易损伤自身，而且还会折寿的，你最好不要弄……”

她唠唠叨叨，而这时下方一阵吵闹，我瞧见有几人从远处抬来了一具尸体，其他人都围了过去，不过离得远，我并没有瞧见什么，我被身体里的那热流搞得懒洋洋的，也不想起来，瞧见小鲁走了过来，连忙叫住他，问怎么回事，小鲁告诉我，说刚刚找到了那个叛徒的尸体了，身上被打了十五枪，居然还拖着跑了五里地，是黄超班长带着两个兄弟从松树林子里面，把他给拖出来的。

听到这话，我也顾不得什么了，立刻爬起来，朝着人群那儿跑去，到了地方，瞧见刚才凶如恶魔的张快此刻也就是死尸一具，脸苍白，嘴唇紧紧闭着，早无生气。

旁边的程老、孙老师和申重小声议论着，音量压得很低，不过都在怀疑那利苍应该是另外找人附体还魂了，至于那人是谁，就不得而知了。

我走过来，孙老师总是不怀好意地打量我，一副看贼的样子，我受不了，又返回了火堆旁边去。

天已经完全亮了，几个领头的商量了一番，决定派人在这里看着，其余的人先返回山口的那个村子，我们这些伤员安置在老乡家，而后请求上级，立刻派人过来增援，并且开展挖掘工作。

我、小鲁、张知青和戴巧姐四人都受了不同程度的伤害，暂且歇在村中。

没想到这一歇，又闹出了一桩公案来。

第五十七章 一片死寂

天亮之后，我们折转回村，申重带人留在了坍塌近半的双包丘。

临走之前，他拉着我交待了好一会儿，大概的意思，是让我将脾气收敛一点，不要对科考队的同志流出不配合的态度，甚至是敌意，这样子很不好，说不定回去之后，他们会向上面投诉，到时候有可能会毁我前程。

在此之前，申重曾经跟我说过一件事情，那就是此次行动只是磨合，等完结之后，省局会抽调精干人员，组成数支队伍，专门处理应急事件，他虽然不够资历做队长，但是应该可以担当副职，到那个时候，应急队里面，铁定会有我的一个名额，让我千万要把握住了。

这样的编制十分特殊，哑巴努尔在西川那边就是这样的情况，一般都是精锐的精锐，处理事情，也绝对迅速快捷，很能够锻炼人，也有更多、更好的机会和待遇。

我能够明白申重的好意，于是全程保持了沉默，返回山口小村之后，我被安排和张知青同一个院子，小鲁受了刺激，也被安排休息，至于戴巧姐，她虽然胸口受了一击，不过不重，勉强负起了申重的责任，安排人员，并且护送孙老师和另外一名科考队的成员去乡里面，一是转移那玉简，二来也是去向上面求援。

村子里面没有电话，十分不方便，不过戴巧姐还是跟当地的民兵队长取得了联系，组织了十多个精壮的村民进山，到双包丘那儿去值守。

事情颇多，不过这些跟我都没有什么关系，我被安排在老乡的家里面，单独一间，喝过了玉米混合红薯熬煮的稀饭之后，铺盖一卷，就躺着睡觉了。

说是睡觉，其实也就是巩固身体里面肆意乱串的热流，我曾修习过《种魔经注解》，这行周天之法虽然偏僻诡异，但却也是一种修行巩固的法门。我入此门之中，最先学的是道经，而修的却是魔功，惯来小心翼翼，也不敢与别人交流，往屋子的床上一躺，闭目修行，人已入定，不知不觉，便已经到了夜间时分。

睁开眼，我长长舒了一口气，感觉那气如剑，吞吐似雾，浑身暖洋洋的，先前所受到的所有内伤外伤都已无碍，站起身来，一握拳

头，全身的骨头都噼里啪啦地作响。

炼精化气，炼气化神，炼神化虚，此三步为中国道家内丹修行中的三个阶段，而当最后一个阶段达到大圆满的时候，则能够成就地仙之位，超凡脱俗，不理人间事务。如我一般，刚刚跨入行当之中的，则大都停留在“炼精化气”的阶段，打熬筋骨皮肉，凝固意识载体，如此骨骼啪啪作响，乃筋骨的经脉皆通，修为又越一层楼的表象。

这情形让我有些安心，因为我只有越强大，才能够越安全，那十八劫，我是否能够安然度过，也都取决于我自身的机缘和努力。

天色已晚，外面麻麻黑，胖妞不知道去了哪儿，我站在窗前往外望，瞧见整个村子都陷入了一片昏暗之中，而在远处的村头，却仿佛升起了几盏高高挂起的红灯笼，这样的景象让人莫名就感觉到有一丝诡异，我也不由得慌了起来，匆忙披上衣服，然后推门朝外走。

我没有找到这房子里的老乡，整栋房子空空的，别说大人，连孩子也没有，静谧得可怕。

我记得张知青在左手边的第二个房间，老乡去窜门了，这情有可原，而张知青他因为凌晨所受到的惊吓，再加上崴了的脚又开始发作了，所以应该是会留在屋子里面的。

来到了左手边的第二个房间，看着那虚掩的木门，我突然有一种很不好的预感。

这并不是一种直觉，而是因为我闻到了一股淡淡的血腥味。

这味道很淡，应该是被人刻意处理过的，一般不仔细闻，是感觉不出来的。然而越是如此，我越是没由来的心慌，在停顿了两三秒中，我将贴身的小宝剑给抽了出来，然后深深吸了一口气，将木门猛然推开。

这木门在开了一道很大的门缝之后，突然像是被什么东西给挡住了一样，又反着关了过来。

我暗自感觉不对，将手放在门上，一点一点地往前推，但再次推到一半的时候，我感受到了门后有一股强大的阻力，让我难以再推开。

大约地感受了一下这阻力的构成，我的心突然一沉，咬牙，一脚踹过去，将那门给往里面轰然踢开，而就在门朝着里间挤过去的时候，突然间一个黑影从门口面朝着我晃荡过来。

我下意识地往旁边推了两步，闪开，然后伸手一捞，将这东西

给把握在了手中，抬头一看，却是张知青。

吊在房梁上的张知青，一脸狰狞和恐怖，铁青的脸色，舌头长长地掉落下来，一双眼睛几乎就要凸了出来，双手下垂，整个身子已经僵硬地跟块木头一样了。

张知青死了，在这个诡异的夜晚，吊死在了房门的后面，我失魂落魄地放开了他的双腿，结果他便开始晃荡起来，我头顶上面，吱呀吱呀地响。

我当时的心情复杂极了，恐惧、懊恼、后悔、害怕以及深深的失落感，一齐用上了我的心头，给我的感觉，就好像我的心脏给人紧紧攥住了一样，有一种想要放肆大喊的冲动。

被吊着的张知青在房梁上晃荡来、晃荡去，我不忍心他的尸体被这般糟蹋，手一挥，小宝剑立刻钉在了房梁上，而张知青的尸体也掉落了下来。

我接住，放平在了地上，然后开始给他检查起了死因来。

张知青并没有死于窒息，而在他的全身上下，除了口鼻之间有血痕之外，其他的都没有致命的外伤。排除了这些之后，我掏出了一根银针来，直接刺入了张知青的大腿上面。这针是刘老三用剩下来之后，给我私自摸过来的，没想到现在倒是派上了用场。

我瞧着那根发黑的银针，一脸愤怒，这说明张知青是被人用毒给鸠杀了，我此行所来的目的终究还是没有完成，我没有保护好张知青，回去以后，如何向一枝花和小妮交代？

到底是什么人，竟然就这么强无声息地夺走了张知青的性命，还将他给吊了起来呢？

望着张知青铁青僵直的脸，我感觉胸口之中有一团冒火，下意识地猛捶了两次地下，依旧是郁闷得不行。

不过这会儿，也不是什么伤春悲秋的好时间，从张知青的尸体上，我大致猜得出他是在几个小时之前被人给弄死的，心中虽然悲伤，但也没有太多惊恐的情绪，天大地大，活着最大，我也没有必要留在这里跟人死磕，于是将他的尸体给轻轻放置在地上，而我则转身出了院门。

我走得时间匆匆，出来的时候，感觉身后一片阴凉，嗖嗖的冷风一直朝着裤管里面钻，四处一瞧，一片宁静如水，没有一处人影出现。

整个村子，也仿佛死去了一般，根本什么都没有回馈，静悄悄地，吓人得要死。

这时我才感觉到了害怕，倘若说我们居住的院子里什么人都没有，张知青离奇死亡，这事儿还算是突兀，那么这一村子的人，都往哪儿去了呢？这么一想，我立刻一阵发虚，猛地掐了一下自己，看看我到底是不是在做梦。

剧烈的疼痛从腰间传来，我整个人一阵激灵，才发现面前的景象如假包换，真的不能再真了。

站在村子中间空荡的大路旁，我的目光被远处那几盏灯笼给吸引住了，大红灯笼高高挂，遥遥笼在了村子的东南西北的四个角落，仿佛就像一个阵子，让人走脱不得。我第一时间跑到了离着不远的小鲁那儿，想要晓得那名同伴的安危，结果不好也不坏——不好是因为我没有见到人，而不坏，是我没有见到尸体。

四周一片寂静，唯有天际的红灯笼在遥遥高挂，这让我有一种被抛弃的孤独感觉，整个人有些紧张过度，下意识地朝着空荡荡的大街狂喊了一声：“我++.....”

这一声脏话好像投入平静湖水的石子，一切宁静都化作了无形，我似乎听到了好多嘈杂之声，从村头那儿响起，嗡嗡嗡，然后朝着这边传来，正想走上前一看，结果这时一道白色身影从旁边略过，伸手朝我抓来，我正要反抗，却听到一个熟悉的声音焦急喝道：“你这家伙，是我！”

来着是戴巧姐，听到她的声音，我也不做反抗，只见她从角落滑出，一把拽住我的胳膊，将我往黑暗中拖了过去，我任她拖拽，不过还是焦急地问道：“这里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戴巧姐气急败坏地掐着我的胳膊，低声骂道：“本来那些东西喊不到人的，你瞎叫什么？进入了这法螺道场之中，本来还有希望挣脱着出去的，结果你这一吼，我们估计都活不成了。”

第五十八章 撒豆成兵，剪纸成灵

戴巧姐说得严重，不过在这样的情形下，倒也容不得我不信，左右一打量，我更加着急了：“巧姐，到底是什么个情况，你赶紧告诉我啊？”

这女人将我给拉回了角落，然后压低着声音说道：“法螺道场是神农架这边的一个道法组织，虽然修行的是旁门左道，但是对于阵法的研究却远远超出了许多正道中人的理解，现任的首领姓屈，据说跟当年如日中天的阵王有着一些关系，最是厉害不过。简单地说，这个村子被装到了一个道场之中，而我们几个人，跟原本的村子出现在了同一地点，不同的时间里，如果偷偷摸摸地找到阵眼溜出，说不定可以得活，但要是被这主阵的人发现了，只怕就一步都走不脱了。”

我还是不明白，问难道我们是被引魂出体，然后装入某种法器之中了么？

戴巧姐摇头说不是，这东西很难讲，法螺道场的人有一种特殊的法螺，不过并不是将人的神魂给扯入其中灭杀，而是将同一个空间分离出来，并且通过头发、名字、画像等特征，将想要整治的人兜入其中——换一个说法，所谓阴阳两隔，人鬼殊途，各有各的道路，我们这算是走岔道了，你明白？

我明白了，完全明白了，这也就是说，阴阳两立，现在的我们被从正常的时空剥离出来了，这不是幻觉，而是实打实的存在，若想要回去，可能又是一场极为艰难的道路要走。

一想到这其中的艰辛，我的眼泪就流了下来，我陈二蛋的命到底是有多苦，这刚刚安生没多久，怎么又碰到这桩事呢？

我自怨自艾没多久，想起一事，问戴巧姐：“既然是要找特定的人，那么除了你我，还有谁呢？”

戴巧姐摇了摇头，说这东西，最讲究的就是一个“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神不知鬼不觉，就中了招。我也是刚刚爬起来，瞧见村口的那几盏红灯笼，才想起我父亲跟我讲起的这典故。那红灯笼叫做离魂灯，它是维系法螺道场至关重要的东西，不过它若灭了，只怕我们就再也回不去了。我想找人手过去看，结果找了大半天，就发现你这小子，在路上大吼大叫……

我突然想起跟我同一个院子的张知青，脸色顿时一阵黯然，跟

戴巧姐说起此事，还一脸期冀地说道：“你说，张叔会不会根本没有死，只不过是一种幻象？”

戴巧姐苦笑，摇了摇头道：“我也想跟你说他也许没死，不过既然进入这法螺道场，那么你见到的所有一切，那都是真的。我知道了，这次针对的，应该是我们先遣队几个得以回来的人，而他只怕因为阳气太弱，第一个中招了……”

提前到达双包丘而最后得以回返的，除了去乡场求援的孙老师之外，还有我、戴巧姐、小鲁和张知青四人，我和戴巧姐是修行者，气血强大，而小鲁转业军人出生，龙精虎猛，唯有张知青，守着一枝花那般如花似玉的美貌妻子，阳气自然有所亏损。

不过这并不是重点，据我所知，先前雇佣老鼠会盗墓的那个黑袍人毛旻阳，以及在程老手下卧底的学生张快，可都是法螺道场的人，此番出现这种状况，我也晓得应该是他们的报复，但是村中之人那么多，为何偏偏选中了我们？

难道说，他们以为从这四个生还的家伙身上，能够挖掘出他们想要的秘密来么？

好吧，这些家伙的思路是正确的，因为如果我估计得没错，那魔筒上面的内容，只怕已经化作了一个复杂至极的符文，印入了我的双眼之中，而孙老师手中所拿的玉筒，根本就是一个样子货而已。

科考队说小不小，说大也不大，他们能够安排一个张快，说不定还有内线在其中，那么必然也会怀疑到我们几个的头上来。

特别是我。

我和戴巧姐一番叽咕，突然瞧见一个身影从村口那儿狂奔而来，而且还一边跑，一边歇斯底里地吼叫。

这声音我太熟悉了，来人正是和我来自同一个科室的小鲁，这小子不知道受了什么惊吓，撒腿跑，整个人都仿佛崩溃了一般。别人我倒也可以不理，不过小鲁再怎么也是我的老同事，于是不顾戴巧姐的拉扯，朝着冲着我们这儿狂奔而来的小鲁喊道：“小鲁，这儿！”

小鲁仿佛没有听到我的喊声一般，顺着道路朝着村尾那儿跑去，我瞧见他整个人都有些不正常了，害怕张知青的事情再次发生，也不能由着他不管，于是一个纵身，将小鲁给扑倒在了村中的烂泥地面上。

小鲁拼死反抗，手抓脚蹬，异常激烈，我猝不及防之下，给他

抓得脖子几道血口，火辣辣的，而这时戴巧姐也冲上了前来，小手微微一抖，作了一个手印，稳稳地落在了他的额头上。

小鲁吐了一口血，然后浑身一哆嗦，终于醒了过来，抬起眼皮，看了我一眼，有泪光涌出，嚎啕大哭道：“二蛋啊，那些东西又来了……”

“什么东西？”我有点儿莫名其妙，然而小鲁却紧紧地抓着我的手掌，一双眼睛瞪得硕大，声音几乎是从嗓子眼里蹦了出来：“二蛋，村口那儿，有纸片一样的人儿和马，像古代的将军，有挡路的树木，一刀砍过去，腰身粗的老槐树一下就倒了——它们来了，朝着我们这边冲了过来……”

“撒豆成兵，剪纸成灵，这是法螺道场里面的凶灵，不可硬撼，我们赶紧躲起来！”一听到小鲁的描述，戴巧姐立刻反应过来，指挥我和小鲁朝着那边的黑暗藏过去。

然而小鲁刚刚被我给扶起来，脸色却突然变成了白纸：“不行，它们来了！”

横在马路中间的我们三人，扭头瞧去，赫然瞧见在那低矮屋子相间的尽头，突然涌出了一大片的白色影子来，这些东西整体生光，模模糊糊，不过勉强还是能够瞧出一些古代兵甲的模样，当头一人，骑着高头大马，手握长戈，一出现，目光便锁定在我们的身上，左手握拳，大声地吼了起来。

呼……呼……呼……

果真如戴巧姐所说，这撒豆成兵，剪纸成灵，这些东西可都是有些年头的凶灵，给人的感觉，那叫一个阴森凶厉，小鲁受不住吓，一屁股又坐回了地上，全身的每一个零件都在颤抖。

戴巧姐一边朝着旁边的屋子旁跑去，一边还恶狠狠地骂道：“你们两个家伙，干啥呢，现在傻了吧，被它们缠住了，怎么躲都逃不过的……”

也就在戴巧姐动身的那一瞬间，道路尽头那一大群身泛白光的凶兵也在这排山倒海的呼啸声中，纷纷扑上前来，我和小鲁跟在戴巧姐的身后，刚刚躲到了一老乡的小院之中，结果那大门一闭，立刻有巨大的撞击力量朝着这儿冲了过来。

咚……

这一声巨大的撞门声儿，仿佛是敲在了我们的心头，抵在门后

的我感觉双臂一阵酥麻，整个脑袋都是一昏。

来人撞得凶，不过我和小鲁则死死顶在了大门处，我朝着正在往兜里面翻东西的戴巧姐大声喊道：“你懂这个，那赶紧说，现在怎么办啊？”

我催得紧，而戴巧姐也有些慌，她从身上抽出了一方令旗、一方铜镜，还有几张符纸，不过都没有她满意的东西，一脸沮丧地说道：“此类附身纸灵，最怕雷罡与火符，我之前有一盏烛火，可以灭之，不过这回过来没有带……”

想到这儿，她指着我的胸口喊道：“对了，雷符，那符袋里面，可不是有雷符么，你赶紧用！”

雷符珍贵，冠绝所有的符篆，因为此乃至阳至刚之道，是所有的道法里面攻击力最强大的一种，不过时至如今，我也没有得选择，为了活命，只有如此了。

然而正当我想要去符袋拿那雷符之时，与我一起顶着大门的小鲁突然一声惨叫，我低下头一看，有一根精铁长戈将那这木门戳通，正好将小鲁的左手给刺到。小鲁左手大出血，整个人跌落院中，而这时一道巨力冲来，我再也顶不住，整个人随着木门的碎片，朝着后方跌落而去。

大门一开，纸灵悉数涌入了小小的院子里，将我们三人给围得紧紧，这时我才得以打量对手，但见这些纸灵皆无面目，整张脸仿佛蒙上一张皮，不过手腿胳膊都在，比常人更加雄壮。

说是纸片儿，不过此刻真的和我们没有什么区别。

这些来势汹汹的家伙围住我们之后，却并不下手，而是在等候着什么一般，我和戴巧姐有些惊诧，将小鲁给扶了起来，背靠背地看着这些家伙，而就在这时，那门口处的空间突然一阵扭曲，接着有一个穿着黑袍子的人从黑暗中走了出来。

来人正是那个叫做毛旻阳的黑袍人，他淡然自若地跟我们打招呼：“三位好啊，又见面了，有些事情，还是想跟你们请教一下，希望不要拒绝我。”

第五十九章 生死取舍

黑袍人的出现在我的意料之中，而戴巧姐和小鲁却是吓了一跳，领头的戴巧姐大声喝问道：“你到底是谁？”

面对着这无力的质问，黑袍人倒也没有生气，而是平静地整了整衣衫，煞有介事地自我介绍道：“鄙人毛旻阳，法螺道场的供奉堂里面，混口饭吃，小角色，恐怕诸位都不认识我吧？不过这不要紧，我今天来呢，左手掌生，右手掌死。各位若想囫圇个儿地离开此处，还需要回答我的一些问题才行。”

他倒也坦然，戴巧姐的脸色立刻凝重了许多，眉头一竖，也不说话，而我则将衣服撕下一边，给小鲁的左手紧急包扎起来，他的伤口很奇怪，表面上看一点口子都没有，但是血却哗啦啦地往外冒。

瞧见这伤口，我心中明了，周围这汹涌的兵潮看似恐怖，不过恐怕都是些凶灵，它们力量强大，但是若想要伤害人，恐怕还是要依托承载其身的纸片。

不过就是这般，其实也挺恐怖的，想一想，那么薄的纸片儿，却能够做到锋利如刀，实在是挺不容易的。

我们没有说话，而黑袍人则继续说起了自己的诉求来：“之所以费尽心思，将诸位请到这儿来，是因为你们之中的某一个人，拿了不属于他自己的东西，这样的行为，是小偷，是要受到人唾弃的，不过我毛爷这人，向来最是宽容，只要你们谁将东西拿出来，那么我就放你们出去。”

我身旁的两人，都瞧向了我，而我则呵呵冷笑道：“且不说那魔筒是非主之物，就算是您毛爷的，恐怕你也找错对象了吧？要知道，那魔筒我已经上交给了我的领导，最后落在了科考队孙老师的手里，你若是要，自己去找他便是，何苦为难我们。”

“不、不、不……”黑袍人摇头摆手，淡然说道：“你不是傻子，我也不是，魔筒变成了无字天书，这件事情整个科考队都传遍了，而从内棺之中，一直到你交出来，这一段时间魔筒一直都在你的手上，你到底动了什么手脚，我不想知道，但是那东西，你一定得还给我们！”

黑袍人认定了我对魔筒动了手脚，这猜测其实离真实答案并不算远，唯一的区别在于那并非我主动的，整个过程，根本不可控。

我这是躺着也中枪，想想都觉得冤枉呢。

不过即便如此，我依旧对张知青的死耿耿于怀：“你既然怀疑我，那就他妈的冲我来，找这些无辜的家伙做什么？我院子里的那个人，是不是你杀的？”

黑袍人点了点头，竟然毫不隐讳：“先前到达双包丘的人，命数都应该死，然而你们四人却得活了，那所有的事情都产生了变化。这是命，你们逃不过的，至于那个男的，所有人里面就属他最好弄，我这法螺道场驱动，需要有人亡灵做引子，很不幸，我的人选中了他，这个我很抱歉。不过也没事，他不过就是先你们一步死去而已，你们随后就到，若是赶一赶，黄泉路上，说不定可以搭伴呢……”

他得意洋洋地说着，似乎想要给我们施加强大的压力，然而就在这时，我旁边的戴巧姐突然错身插入我们之间，将手中的铜镜一扬，朝着黑袍人照了过去：“现出原形来吧！”

她突然的介入让我吓了一跳，然而这铜镜之上，似乎有一股无形之气喷出，笼罩在了这黑袍人的身上，但见一阵光线扭曲，黑袍人竟然消弭于无形。

一招得手，戴巧姐笑着说道：“真当老娘是乡下佬啊，不但在这儿装大尾巴狼，还想攻心为上，屁话！你以为我们不懂，那主持法螺道场的人，只能够借助于心中怨灵行事，是绝对不可能投身而入的，弄个意识投影，吓唬谁呢？”

这周围的纸灵都是黑袍人操控的，而这投影被戴巧姐弄没了之后，顿时就出现了一个短暂的空挡，瞧见周围这些穿着古代盔甲的无面人身体僵硬不动，都不用人催促，我和小鲁便跟在了戴巧姐的屁股后面，冲出了院子。

这刚刚走了几步路，结果身后的整个院墙都垮塌了下来，身上泛着白光的纸灵蜂拥而至，踩着极有韵律的鼓点儿，紧紧地跟在了我们的后面。

从村头跑到了村尾，一番狂奔，好像都没有用多少时间，然而我旁边的小鲁却突然绊到了石头，整个人都飞起出去，在地上滚了好几个滚儿。我冲到他的旁边，手忙脚乱地将他给扶起来，结果瞧见小鲁的脸白如纸，惨然笑道：“二蛋，我估计是不行了。”

我给小鲁检查身体，瞧见他左手上面的伤口依旧还在哗哗地渗着鲜血，这流了一路，身体里的血也都已经流得差不多了。人失了血，就会感觉寒冷易困，而小鲁此刻便是如此，眼睛不停地眨着，昏昏沉沉，我鼓励他，然而他却摇头苦笑，反过来抓紧了我的手，竟然有几分

平静地说道：“二蛋，我以前瞧不上你，嫌你是山窝窝里的农民，名字也土，还总在欧阳、向姐她们那儿说你坏话，对不起……”

我拖着小鲁跑路，身后的纸灵被我们甩开了一截路程，听到这话，哭笑不得：“都啥时候了，小鲁哥，有事咱以后说成不？”

小鲁猛然摇头，大声说道：“二蛋，我自己的情况，自己晓得，跟你道完歉，心里舒坦了，再求你一件事！”

我点头答应，问他干嘛？小鲁紧紧拽着我的胳膊说道：“我家里就两兄弟，下面还有一个七岁的小弟，我死了也无妨，总有香火，不过你以后若是出息了，能不能帮着我照看一下我的小弟？”

小鲁这临终托孤的架势让我生不出拒绝的话语，刚点了头，他使劲儿推了我一把，朝着我和戴巧姐喊道：“那些纸灵，欺软怕硬，总是找软柿子捏，我不行了，血流干了，跑不动，干不得别的，你们跑吧，朝村口那儿去，村尾都是恶鬼呢，我帮你们引开……”

这话一说完，他大步朝着村尾走，这个家伙以前吃过鲶鱼精眼珠，能够瞧清阴阳，最是明白不过，我心中不舍，正要挽留，结果旁边的戴巧姐硬生生地拽着我离开。

我一反抗，她便在我的耳朵边大吼：“他流了那么多的血，本来就活不成了，现在他在用自己的性命，给我们争取一点儿机会，你若是跟着一起死去，对得起他刚才的嘱托么？”我被戴巧姐的话给镇住了，还没有来得及仔细思量，便被她拖到了旁边屋子的角落，而随后她燃烧了一张符篆，那些纸灵竟然汹涌往前，根本就没有理会黑暗角落的我们。

戴巧姐也是跑出了一身香汗，虽然她刚才一系列手段仿佛是早有预料的一般，不过瞧见小鲁竟然将自己给舍弃，为我们争取时间，多少也还是有些惊讶。

一线生机，稍纵即逝，戴巧姐带着我绕过了旁边的房子，朝着村口那边冲了过去，两人深一脚浅一脚地跑，没多久就到了村口来，只见这儿果然如先前的小鲁所说，竖着许多白纸竹篾扎着的纸人儿，有灵童霞女，有黑白无常，有仙鹤楼阁，当然，还有我们刚才所见到的那些盔甲士兵。

这些东西错落有致地摆放着，显得很有规律，不过似乎不结实，轻飘飘的，一吹就能够倒下去一般。

但它们就是稳稳站立。

我刚想走上前去，戴巧姐一把拉住了我，轻声喝止道：“且慢，

这里面是有讲究的，刚才小鲁就是因为误碰了纸人，导致被一路追杀……”

戴巧姐一讲到小鲁，我整个人的情绪又有些低沉了，她瞧见我这幅模样，轻轻叹了口气，说道：“二蛋，你的心到底还是太软了，见不得生离死别。其实在我们这个行当里，死亡率是最高的，因为我们一直以来，都是在跟最邪恶、最恐怖的一批人打交道，你以后若是不能控制住自己的情绪，只怕很难走得更远啊。”

戴巧姐的话就像一记警钟，让我惊醒过来，使劲儿深呼吸，然后问她：“那好，我们接下来，到底怎么办？”

她摇了摇头，说不知道。我惊诧，说你怎么能不知道呢？戴巧姐一阵好笑，推了我一把道：“你真以为我是百科全书啊，这东西我也就听我爹讲过一点，至于别的，我还真的不晓得……”

听到她的话语，我的心不由得往下一沉，若是如此，那么我就只能靠自己的，然而，这法螺道场的生门缺口，到底又在何处呢？

我要怎么走过去，才能够不惊动这些附身在纸扎的恶灵呢？

我心情忐忑，眯着眼睛瞄了村口的那些纸扎好一会儿，突然之间，感觉一对瞳孔处灼热非常，接着整个世界仿佛都有了变化，不再有树木、田野和木屋，所有的实物都在一个旋转的符文作用下，化作了一条又一条的细线。

一条亮光从我的脚下升起，直指某一处缺口，我浑身一阵激动，拉着戴巧姐的胳膊大声喊道：“我看到了，我们走！”

第六十章 法螺道场的招牌硬菜

瞧见这么多纸扎的人儿，此刻的戴巧姐已经都有些绝望，却不料我这个乡下小子却是一把抓住她的胳膊，拉着她往村口冲，不由得吓了一跳：“你这是要干啥？”

我来不及解释太多，生怕眼前这些发亮的线条稍纵即逝，埋头一阵猛跑，而戴巧姐没了主意，也只有跟在我的后面一阵小跑。

两人从小巷中一阵跑，越过了村口的几家土屋，然后来到了村口的晒谷场，这才稍微地停止住匆忙的脚步。之所以停下脚步，并不是因为我眼中的亮光熄灭，而是因为这晒谷场上面摆下的纸扎已经多得落不下脚了，特别是摆在最前头的这一排，在头顶红灯笼的照耀下，显得格外的诡异神秘。

我此刻的眼中是两个世界，一个是正常的世界，晒谷场、出村的马路以及两边的田野，三月天，水清凉，放水肥田，准备插秧早稻了，一派农村寻常风景；然而透过那神秘的复杂符文，我却看到了无数细线和弧形构成的古怪世界。

一眼看透阴阳。

法螺道场，说到底，依旧还是依靠道法剥离出来的世界，如果想要出去，我依靠这符文指点出来的亮光，应该是最关键的东西。

我们来到了村口的晒谷场之前，左右一打量，瞧见在左边几米处的古代盔甲士兵群中有一个缺口，这个缺口十分突兀，再回想起先前的事情，估计是被小鲁误闯引发的，时间紧急，因为这每一秒，都渗透着小鲁的鲜血，我没有半分停留，而是直接从那个缺口闯入其中。

这原本还没有怎么觉得，然而一入其中，便感觉到一盆凉水从头浇到脚后跟，阴风习习，整个人都感觉一阵发麻。

阵法！

法阵！

易卦乾坤！

我身后的戴巧姐一脸忐忑地喊道：“二蛋，你别鲁莽，这儿十分危险，并不是没碰到那纸扎就不会触动机关的，小鲁刚才在外面，勉强能逃，而如果你陷在这里面，到时候上天无路入地无门，那就惨了……”

戴巧姐的碎碎念听在我的耳中，突然多了一些温暖，无论这人

原先到底有多让我讨厌，不过此时我却还是能够感受到她的关心，微微一笑道：“别废话了，跟紧我，一步都不要错，要不然，大家都得死！”

我的眼中，一处又一处的亮光升起，而我便依着这指引，朝着前面走去。

看见我安然无恙地穿过了那有着纸扎马儿和将军士兵的区域，然后又绕过了那纸扎的彩轿和牌楼，居然没有一点儿动静，戴巧姐终于相信我能够带领她离开此地的事实，忙不迭地依着闯入了阵中，我等了会儿，待靠近一些，然后继续往前。在神秘符文的指引下，两人有惊无险地穿过了晒谷场那密密麻麻的纸扎阵，终于来到了村口处，望着前方，远处的景色就像透过毛玻璃一般，朦朦胧胧，一片迷茫。

来到了村口，并不意味着就能够逃脱出这个法螺道场，我们还需要找到生门，方可出去。

大道五十，遁去的一，任何的杀阵都会有一处缝隙，这个是规律所在，必定存在的真理，然而如何找到这处生机，这个需要对法阵的参透以及对规则的感悟，以及诸多经验，方才能够推衍而出，这一点，我没有，戴巧姐也没有，所以之前才会如此头疼。

不过此刻，我却感觉自己应该能够活着逃出此处，因为这个莫名浮现在我眸子深处的神秘符文，它给了我无比强大的决心。

在沉默了好一会儿之后，我碰了碰旁边戴巧姐的胳膊，低声说道：“那个，有没有香炉灰，或者朱砂粉末之类的东西？”

戴巧姐一愣，问我干嘛要这东西，我没有思考，而是下意识地回答道：“此方为阴司属性，非蕴含岩火烈阳的朱砂，或者日夜供奉、沾染神性的香灰等物，不能夺其气息，进而改变这儿的空间结构，你有没有，赶紧给我。”我语气坚定，毫不作假，有了先前带着她闯过晒谷场纸扎阵的事实，她也没有再多疑问，从怀中摸出一个纸包来，递给我道：“这朱砂，选自湘西怀化最上等的红岩深矿，所剩不多，希望你不要骗我。”

我接了过来，笑着说道：“我自个儿都跑不掉，干嘛要骗你，有钱么？”

这话儿说完，我将纸包解开，瞧见里面有均匀分布的红色朱砂，数量虽然少了一点，不过却还算合适，于是伸手捻了一把，朝着前方有光华闪亮的地方撒去。

那朱砂顺着阴风，朝着前面飘扬，落在了黑暗之中，而就在此

刻，景色突然一阵旋转，就仿佛一面镜子，在我们的对面，竟然也出现了一个村子，跟我们背后的一模一样，一样的晒谷场，一样临山而起的小村落，破旧的土屋以及小路，然而不同的是，那晒谷场上面停着科考队的几辆汽车，而那个临山而起的村落里，有好多未灭的灯光，还有人影闪动。

我们这儿，是法螺道场之中的静寂鬼村，而在这镜子的里面，才是真正的现实世界，只要我们往前跨上一步，便可以离开这个该死的地方。

这情形让我和戴巧姐兴奋得每一个毛孔都在张开，旁边的戴巧姐几乎不用我招呼，便跨步朝前冲去，想要冲过那个镜子，到达现实世界，然而就在她往前冲去的时候，我突然瞧见在对面的那晒谷场那儿，有一个黑影闪动。

这个黑影就是黑袍人毛旻阳，我简直太熟了，瞧见他陡然出现在这个缺口处，心中狂跳，正想向戴巧姐示警，结果便听到这女人一声惨呼，朝着后方跌飞而来，我伸手去接住她，却没想到这力道甚大，我被她带着，一起朝着后面晒谷场的纸堆那边滚落而去，而空中则出现了黑袍人低沉的声音：“没想到啊，你们两个小鬼居然能够找到唯一的缺口处来，不过这最薄弱的地方，你以为我们就没有防备么？哈哈哈，要么交出那东西，要么在道场里面，受死吧……”

那如同门一般的镜子逐渐收缩，最后化作了虚无，我眼中的亮光也跟着开始消失，而此时的我，则在一堆纸扎里面扑腾着。

几秒钟之后，我站了起来，突然瞧见后背一阵灼热，扭过头来，瞧见有一个胖头胖脑的光屁股娃娃正死死地盯着我。它的眼神是那么的怨毒，以至于让我想起了以前在麻栗山偶尔见到过的毒蛇，而当我看过来的时候，它竟然笑了，露出一口白牙。

这牙齿白森森的，不齐整，全部都呈现出倒三角形的模样来，我吓得往后一退，旁边的戴巧姐抓着我的衣服，挣扎着爬起来，然后突然发出了一声尖厉的叫声。

她先前嘲笑我和小鲁的叫声找来了凶灵，然而此刻却也发出了同样惊悸的叫声，那是抑制不住的惊恐，因为在那个光屁股娃娃的周围，有着和它一样，密密麻麻的同伴，童男童女，数以百计。

戴巧姐的叫声仿佛是一种信号，一旦出了声，那些纸扎鬼灵的脸上立刻浮现出了极端的凶恶，都朝着我们这边飞扑而来，个个都跟蝗虫一样，蹦得老高，一往无前。

我当时的腿肚子都开始发麻了，然而这生门被堵，消失转移，我们却也不得不正面这纷纷扰扰的麻烦，于是一咬牙，将小宝剑拿在手中，朝着前方的阴灵戳了过去。小宝剑有过道法加持，锋利无比，此剑一出，我感觉整个人反而冷静下来，瞧见扑到我跟前的那小鬼儿被小宝剑戳中，身形一阵扭曲，竟然消弭于无形，顿时胆气茁壮了几分，一步向前，开始冲杀起来。

这一冲突，我便发现事情变得有些奇妙起来，原本的我，与人拼斗，都是凭着自己修习魔功的蛮力，以及在巫山学校所学的格斗技巧，面对普通人来说，倒也算犀利，然而与修行中人或者非人之物，却有些勉力。

因为修行中人，向来都有一套诡异而神秘的身法或者手段，你与他干仗，忽前忽后，忽左忽右，根本难以捉摸；至于非人之物，更是难寻踪迹。

不过此刻，我却发现眼前这些凶煞莫名的东西，全部化作了一根又一根的线条，我根本无需去思考它们会在何处，只需顺着先前一阵狂戳，利用小宝剑的锋利，便能够击中这些凶灵的短处。

如此简单，我已然厮杀许多，然而旁边的戴巧姐却突然传来一声惨叫，我扭头看去，只见她捂着左臂朝后退去，而在她的身后，有三个鬼娃娃腾空而起，朝着她的头上跳来。

我离她有些远，根本来不及救援，而就在此刻，我的小宝剑上一阵光芒闪烁，白合化作了一根流线，出现在了戴巧姐的上空，遥遥印出一记，整个空间都为之一震。

接着，所有的一切，都倏然静了下来。

第六十一章 半路杀出三个程咬金

白合单脚站立在戴巧姐的头顶处，一手指天，一手举在胸口，五指微张，瞧见我一副惊诧莫名的样子，傲然说道：“有什么好惊讶的，在这样的鬼地方，我比外面要强大十倍呢。我能够迷惑这些没有思维的家伙一分钟，你们快点找到出口，要不然，谁都帮不了你！”

白合的话语让我立刻醒悟过来，紧紧攥着剩下的那一点儿朱砂，眯着眼睛巡视，开始寻找已经走移开去的生门缝隙，幸运的是我眸子中的那枚符文虽然在开始缓慢地淡去，但是却依旧有效，于是我很快，又瞧见了左边十米处的亮光。

我拉着戴巧姐就往那儿跑，而这女人还惊奇地看着头顶上的白合，朝我大声问道：“这就是你养的那鬼灵？”

法螺道场之中，连这些纸灵都能够拟形，白合自然能够入得戴巧姐的眼中，她早就知道了白合的存在，还劝我不要玩火，不过此刻瞧见这个美兮兮的小娘子，却又多了几分羡慕。白合浮于空中，勉力维持，而周边的那些阴灵则一副迷茫的模样，仿佛瞧不见我们——这是当初杨大倖子在省钢二车间里面给白合炼就的法子，专司魅惑，此刻却也有了用场。

白合出场，得立大功，得意洋洋，遇到戴巧姐惊奇的目光，顿时傲娇地说道：“瞎看什么呢，人家才不是这家伙养的鬼灵，我只不过是没房子住，暂居他这儿，现在是还房租罢了。”

我不理会两人的争吵，快步走到这生门之前，深吸一口气，朝着前方再次洒下了朱砂，那粉末化作一阵风，朝着前方卷去，果然又勾勒出了一处不规则的大门来。

大门如镜，而这一回，黑袍人没有再出现在这缺口，但我瞧见了另外一个带着京剧面具的男人，白脸曹操，抓着一把苗刀守在这儿。

我这边一打开缺口，那人的目光正好从别处收敛回来，与我相遇，然后寒光一闪，流露出一股凶悍莫名的光芒。

他举起了手中雪亮的苗刀，横刀立马，扼守其间，而这个时候的我却晓得此乃唯一的一线生机，紧紧抓着了手中的小宝剑，感觉小肚子里一股热烈蕴积，就好像爆炸了一般。

我身似流星，脚一蹬，整个人就化作了一团风，与那家伙撞到了一起。

铮！

小宝剑与雪亮苗刀对撞，我感觉到了一股巨力袭来，手腕一阵酥麻。然而与此同时，先前一直宛如毒蛇般游走在我身周的冷气却骤然收敛，我没有停顿，那小宝剑宛如流水，连抹带挑，朝着这个家伙的下阴处鼓捣而去。

我打得凶悍，出招又阴损得很，招招致命，那个带着白脸曹操面具的男人有些猝不及防，三两招之后，连连后退。

身周那带着田野泥土芬芳的气息传入鼻中，让我晓得自己已经脱离险境，重回现实，然而我并没有因此有多高兴，那个莫名其妙的法螺道场，让科考队中我最熟悉的两个人就此殒命，无论是悄无声息就已经死去的张知青，还是慷慨而别的小鲁，他们都是我记忆组成的一部分，有着我难以割舍的情感所在，他们的死亡让我整颗心都沉浸在无尽的悲恸之中，一咬牙，恨不得跟敌人同归于尽。

这打法，何止是拼命三郎，简直就是拼命十八郎，白脸曹操有点儿扛不住了，一边后退，一边朝着旁边大声招呼道：“毛爷，老八，平哥，那个小疯子跑出来了，凶得很，你们谁过来帮一下！”

临阵厮杀，最忌怯弱与分心，而此人却是两样都占了，自然不得好下场，我瞧见戴巧姐突然出现在他的后方，飞起一脚来，这人反应迅速，扭身躲开，然而刚刚一回头来，我却把小宝剑送到了他的心脏那里。

白脸曹操身子猛然一震，一双眼睛瞪得硕大，几乎都要挤出来，接着像蛮牛一样，剧烈地扭动着。

我在巫山学校，学的都是军中一击必杀之术，哪里还容他再生事端，于是错身上前，将他给紧紧抵住，后面的戴巧姐也扑了上来，将拼死反抗的他给紧紧控住。剧烈的挣扎让这白脸曹操失去大量的生命力，而我插在他胸口处的小宝剑则将心脏搅成了碎肉，他吐着血，不甘地说道：“我王光琦……”

他纵有千般豪言壮语，结果却都淹没在了喷涌而出的鲜血之中，双眼一闭，软绵绵地倒在了地上去。

将此人给捅倒在地，我才有闲情打量左右，只见我们正身处于村口不远处的土路上面，不远处摆着一个香案，有人端坐于后，双腿跪地，轻声念诵着，而旁边则有两个垂髫少女，手持碗口大的海螺，无声地吹着，而在路口那儿，围着七八个家伙，为首的正是黑袍人毛旻阳。

白脸曹操一声喊，立刻有人转了过来，遥遥围住我们，不过还是有人堵在了路口，在他们的对面，还有三个人，正在与其对峙。

在我与白脸曹操交手的时候，所有人都朝着我们这边看来，也有人朝着这边赶，然而当白脸曹操被我果断地捅死倒地的时候，跑过来的人却反而停住了脚步，回头看向了为首的黑袍人。

安内必先攘外，黑袍人没有理会我们这边，而是朝着村外的三人拱手说道：“三位，我再说一遍，法螺道场在此办事，有什么不周到的，还请海涵，不过现在，希望能够回避一下，以后定当酬报……”

村外三人，一个三十来岁的干瘦汉子，一个十岁左右的少年，还有一个虽然穿着常服，但却挽着一个道髻，年纪也不大，估计也就二十来岁。能够让手段毒辣的黑袍人如此相待，说明对方也不是好相与的人物，不过法螺道场的这般礼遇，对方却并不在意，只见那干瘦汉子嘿然笑道：“大路不平众人铲，这儿都死了人，自然不是小事，有什么情况，无妨说来，我们适逢其会，做个见证也好。”

半路杀出个程咬金，这让黑袍人一阵火大，特别是那干瘦汉子如此好事，这让他顿时就愤怒起来，喊声道：“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偏进来！好，好，我法螺道场门下从来不杀无名之辈，报上名号来。”

一言不合便要杀人，这气派若是常人，也就吓着了，然而那干瘦汉子夷然不惧，一步踏前，傲然说道：“巴东万三，这是我徒弟赵中华，而这位道兄，是……”

他话音未落，旁边的那道人却上前抱拳说道：“武当方离，见过诸位，瞧见这阵势，原来是江湖上久闻大名的法螺道场吧，既然碰上了，倒是要跟诸位讨教一番。”

这道人话语温和，然而平淡之中，却有着有一股刚烈之气，而他的名号一报出来，虽然这些法螺道场的人都戴着面具，但是却有人抽了一口凉气。我也有些惊喜，因为这武当乃三丰道人之道场，曾经也是顶级的修行门派，虽然这些年来逐渐没落，并不如茅山、龙虎山和青城山盛名，但是就内丹派来说，却是一流。三人依次报上名号，还待说几句场面话，突然间那黑袍人手一挥，旁边几人立刻动了，朝着这三人围了上去。

旁人都朝着前方冲去，而黑袍人却双脚一蹬，如一只夜蝙蝠，朝着我们这边横扑而来。

醉翁之意不在酒，而在于利苍古墓之中的收获，那三个半路杀出的多事者再可恶，也终究不是他的目的，而外人介入，更应该速战速

决，所以他才让手下的人挡住来客，尽力将我给拿下。

黑袍人乃法螺道场供奉堂的高手，当初孙老师曾言不如他，而我则根本打不过状态良好的孙老师，双方并不是一个等级的角色，结果似乎不言而喻，然而就在此人袭来的时候，我的脑海里，却不断地闪过了张知青和小鲁的脸。

他们欢笑的脸、平静的脸，痛苦的脸和哀伤的脸，无数的音容笑貌充斥在了我的脑海里，鲜活无比，然而此时此刻，他们却永远地离我而去了。

因为某一个缘故，因为我的原因，他们都躺倒在了这个亲人一辈子都没有听说过的小山村里。

因为我，都是因为我.....

我的脑海如火在烧，心中却似铁坚硬，仇恨将我全身的潜力都给激发出来，面对着黑袍人横空袭来，小宝剑在手，我不避不退，反而朝着对方大步冲去。

啊.....

一声厉喊，两人错身而过，我瞧见了黑袍人那骷髅一般的脸上，流露出了诧异的面容。也对，或许在他的想法中，我应该是往后退，或者往旁边仓惶闪避才对，然而我却偏偏硬着头皮往前冲锋，大大出乎了他的预料，而就是这样的差池，使得他并没有在第一时间，以泰山压顶之势将我给击败，然而就在回身而来的时候，那个挽着道髻的武当山道士却接过了他的攻势，嘿然笑道：“欺负小孩子算什么本事，来，我方离与你一战！”

这话儿刚刚说完，我这“小孩子”的小宝剑，就扎在了法螺道场的一个家伙后背上，狠心一拉，喷出的鲜血瞬间就将我的脸给染红。

宛如恶魔一般。

第六十二章 受伤的狼

“好黑手的小哥……”

那个闯入人群之中的干瘦汉子万三瞧见我以这狠厉手段，再杀一人，脸色也变得有些凝重，朝我劝道：“这位小哥，做人留一线，日后好相见，不管有多大的仇恨，万事皆留一手，方能活得更久啊！”

此乃充满诚恳的真理，也是好心之言，然而当时的我已经被张知青和小鲁的死亡给冲昏了头脑，哪里管得这些逆耳忠言，僵硬的脸勉强挤出了一丝笑容，以示友好，而握着小宝剑的右手却更加用力一搅，将那人的内脏搅得一塌糊涂，接着一脚踹了过去，那人悲鸣一声倒地，便再也没有起来。

这时戴巧姐也加入了战团，她刚才受了黑袍人一掌，又是中了胸部，多少受了些内伤，佝偻着腰过来，与这三人禀明身份：“宗教局戴巧姐，这个是我们局的同志陈二蛋，多谢三人的援手之情。”

这身份一表明，那个少年便咕哝着说了一声：“哦，原来是六扇门的人啊……”

他是少年郎，说话浑然无忌，而那干瘦汉子则一边与旁边之人应付，一边含笑说道：“哦，原来是官家的人，那就不用多说了，这乃应有之事，且莫多礼。”

短短三言两语，我们便已然结成同盟，法螺道场在此间的人手十来个，不过复仇心满满的我杀掉两人，而还有三人在香案那儿维持那法螺道场，剩下八个，对我们倒是形不成压倒性的绝对优势，彼此一纠缠，我便发现那个自称武当出身的道士虽然算不得一流，但是却也能够与黑袍人形成僵持，而这个干瘦汉子万三也不是弱者，他也不是赤手双拳，而是手拿一根红线，不断地结绳，一旦有人冲上前来，他便做出复杂的绳技，炫目至极，来人三两下，便给捆住手掌，施展不得。

他这是仁术，不伤人，只制敌。

相比自家师父，那个叫做赵中华的少年郎就显得戾气许多，他才十来岁，个儿也不大，也就一小孩儿，不过一对脚却仿佛踩在了弹簧上面一般，前后踢、侧踢下劈、勾踢旋踢、推踢跳踢……那花样多得很，简直就让人眼花，凡事觉得他小好欺负的，都莫不被他那花样迭出的脚丫子给踹中，跌倒而去。

双方一交手，便陷入了胶着，黑袍人暗觉不妙，与武当道士方

离交了几回合手之后，突然朝着香案边的那个红脸面具的人喊道：“老黄，转虚为实，法螺道场，超脱物外，起！”

此声一吩咐，那个端坐香案之后的红脸面具突然一跃而起，踩在了香案之上，掏出了一把小匕首，朝着自己的手腕一抹，鲜血飏射而出，旁边两个小娘皮则大声的娇喝着，脑袋一甩一甩，整个人都陷入了癫狂。

这三人一有异动，万三立刻有所察觉，朝着自家徒弟喊道：“中华，阻止他们！”

这边一吩咐，那少年立刻冲天而起，朝着香案那边冲了过去，我和戴巧姐也想过去支援，然而立刻有两人拦在了我们面前，一脸狞笑地说道：“好小子，杀了我们两名兄弟，老子可得把你的皮给扒下来，给他们作祭奠……”

旁边一个眉目清秀的汉子却桀桀笑了：“平哥，别介啊，这小子细皮嫩肉的，要不然先给我玩玩，容后再谈？”

两人彼此调笑，说得十分轻松，不过却是严阵以待，我脸上没有任何愤恨，然而却是招招搏命，一副亡命徒的样子，这状态简直就是发了魔怔，那两人也是一方高手，无论是面对万三还是戴巧姐，都是应付自如，然而跟我一开搞，却有些手忙脚乱，步步后退。

然而就在此时，突然周围一阵阴风刮起，我们的头顶处一阵漩涡生出，接着好多脸上涂着圆形腮红的小娃娃便从天空掉落下来，随之而来的还有长舌头的吊死鬼，以及身披兵甲、骑着大马的武士，这些东西极多，一下就将村前的整个土路给堵满，有的甚至没地方站，给挤到了两边水田里去。这模样实在吓人，特别是那些脸色惨白、却涂着腮红的鬼娃娃，有男有女，一双眼睛怨毒得让人相对一眼，便浑身发毛。

纷纷掉落的纸灵之中，有一个灵巧的声影也在翻滚，却是那个叫做赵中华的小孩儿，他被那两个小娘皮给逼退了，一脸气急败坏地说道：“师父，她们搞鬼，把衣服给撕开了，我根本不敢碰她们！”

我听到了，下意识地抬头望去，没有瞧见那两个撕衣服的少女，而是瞧见那个红脸面具挥动着一方沾有鲜血的令旗，朝着我们这边挥来。

这一挥，所有的纸灵都纷纷朝着我们这边冲来，而法螺道场的人却抽身往后退去，任这些纸上凶灵消耗我们，我的小宝剑犀利无比，连挑带抹，斩落好几个纸面娃娃，然而对手确实无穷无尽，宛如炮灰，根本就抵挡不住。对方援引了法螺道场的纸灵而来，不到一分钟，我们

五人都挤到了一块儿来，望着满天满地的纸灵汹涌，而法螺道场的人则都退到了幕后看戏，那武当道士方离苦笑道：“今天真的是要栽了，贫道我名字里虽然有一个离字，却没有修习离火之法，应付不得这种场面啊……”

我们节节败退，戴巧姐也是一声苦笑，说道：“即便有火，也没法子——你看这纸灵，从那法螺道场之中，源源不断而来，唯有斩断其根本，方能与之拼命……”

“斩断根本？”干瘦汉子一愣，突然笑道：“我倒是有一样东西，可以将这玩意给弄掉……”

他说完，从怀中往外一掏，朝天撒去，但见是一张银白色的金属小网，不过它一腾空而起，便化作了一张透明而泛着亮光的大网，朝着云雾连绵的上空罩去，而这一笼罩，空中那些纷纷落下的纸灵便都被隔断，另一处端口，原本静寂无声的凶灵竟然都发出了巨大的惨叫，显然是被伤到了根本。万三此举一出，那个挥舞着令旗的鲜红面具立刻浑身一震，他带着面具，所以鲜血倒也没有喷出来，只是全数流到了胸口，一团晕红。

截断此阵，我们所有人的士气大震，凭空又生出了几许气力，而就在此时，我前方突然一片混乱，那些汹涌而来的纸灵却都纷纷散开，我眯眼一瞧，竟然是胖妞寻得了我的气息，从村中杀来，搅动一番风云。

胖妞昨夜方才睁开额头上的眼睛，损耗严重，此刻却不能再次将身体里面的魔猿逼出，也使不得脖子上面挂着的法器，不过它不知道从哪儿摸出一根木棍，却也是凶悍异常。

卤水点豆腐，一物降一物，胖妞不知道是有什么气质，它并不强大，但是一出现，却将场中的纸灵给搅得一阵惶惶，那些悍不畏死的纸灵竟然不敢与其交锋，让开一旁。

这情形让我们所有人都大为振奋，五人齐出，终于冲到了香案之前，戴巧姐抓住其中一个小娘皮的辫子，拽到了地上，而我则是一腔愤恨，也顾不得心软，冲上前去，一剑给了那个红脸面具封喉而杀。

香案一倒，那纸灵立刻变得软弱无力，有人上前而来，将那法螺给踱去，然后往后面退开，村子里也开始有了动静，砰的一声响，却是工作组鸣枪示警了。

这大势已去，黑袍人不再纠缠，而是吩咐手下撤离。

不过他们想走，我却是不依不饶，感觉杀了好几个人，不但没有力竭，反而是浑身的血液都在沸腾，一声叫喊，发足狂奔，朝着那些家伙追去。这一追一逃，一下就离开了村口好远，那些人哪里瞧见过这般凶悍的对手，一时间有些心慌，有一个人顿时就崴了脚，掉队了，我野狗一般扑上去，与他紧紧抱在一起，滚落在了旁边的水田里。

那水田耕过了一边，放得有水，正等待插秧，里面尽是烂泥，我们两人好是一番滚，他按住了我拿剑的手腕，而我的左手则死死掐住了他的脖子，两人较劲，他前面的同伙一声惊呼：“老八……”

法螺道场的人想过来救援，然而戴巧姐和那三名援手也匆匆赶了上来，黑袍人瞧见村口已经有战士持枪追来，没敢停留，而是拉着那人离开。

我没有参与追逐，而是与这个老八在烂泥田里面扑腾。

那可是个身高一米八以上的壮汉，一声肥膘，口中喷出熏臭的气息，像头狗熊，然而即便是这样，他却依旧害怕我，因为我就像一头受伤的狼，死死咬住他不放，小宝剑给弄丢了，我就一双手，紧紧掐住了他的脖子。

老八还准备翻过手来弄我，结果胖妞这帮凶适时一棒子，将那人敲得浑身无力，放开了加在我身上的手臂。

”妈的，去死，去死！”我整个人陷入了癫狂之中，脑海里唯一一件事情，就是要干死这些个伤害我朋友的家伙，而这时旁边有人过来拉我了：“小哥，别弄死他，要留活口吧……”

第六十三章 弱者忿恨

我一腔怒火正要倾泻，旁边却有人过来拉我，下意识地甩手过去，结果根本甩不动，我回过头来，瞧见是先前帮手的那个干瘦汉子万三，正笑盈盈地看着我。

伸手不打笑脸人，而且人家刚刚救了我们的性命，这般一想，我也收敛了几分杀意，松开了手。

谁知道我这手一松开，被我压在身下的那个老八居然就地一滚，朝着我一个后蹬腿，正中我的胸口，我被他踢得腾空而起，摔落在了泥田中，而那人借机想要跑开去。不过那水田里面一片泥泞，根本就迈不动几步路，走两步便摇摇欲坠，而那干瘦汉子果然也不是好惹的，手一长，竟然便将那人的衣服抓住，微微一抖，那人便腾空而起，腾云驾雾一般，摔倒了土路上面去。

胖妞在我旁边，屁颠屁颠地过来搀我，还殷勤地递上了那根不知道从哪儿找来的木棍，我借着木棍站起来，它便一出溜，爬上了我的肩膀上面来，万三看得有趣，指着胖妞说道：“这猴子，是你养的？”

对方虽然阻止我，但也是为了大局，我自然不会不识好歹，点了点头，说是。

这干瘦汉子颇有深意地瞧了我一样，感叹道：“后生可畏啊！”他似乎对我出手如此狠辣的作风有些不太认同，也没有与我多攀谈几句，而是跳上了村口土路，然后手朝着虚空中一抓，将先前隔断法螺道场的那张金属小网给收了回来。

我拄着木棍重新回到了土路，这时村子里的工作组成员和战士都已经赶了过来，不过因为人员并不充足的缘故，也来不及去追赶逃掉的黑袍人一伙，而是在戴巧姐的指挥下，将那个残余的老八押下，又将尸体给收敛起来。

作为此行中的援手，万三和他的小徒弟赵中华，以及武当道士方离三人自然受到了工作组的热烈欢迎，戴巧姐和协助她的负责人丁三邀请三人到村里里面一叙，交流一番心得。

万三等人之所以夜里赶路，是因为要去鄂北的一个村子，帮人解难，因为着急，误了村镇，本来就准备找一个歇脚的地方，此刻倒也没有推辞，与我们一同入了村。

这一番闹腾，半个村子都给弄醒了，程老也赶到了村口，询问

此事，得知缘由之后，意味深长地看了我和戴巧姐一样，然后带着学生离开，戴巧姐要招待这三位援手的江湖朋友，而我则顾不得多说什么，跟着丁三他们去确认张知青、小鲁的生死。

我带着两名工作组的成员直扑我住着的那老乡家，冲进院子，来到了张知青房间的门口。

在这房门前停顿了几秒钟之后，我撞门而入，瞧见张知青好好地躺在了床上，而并没有出现在房梁之下。这让我凭空生出许多希望，然而当我冲到了床榻前的时候，借着外面的微光，却瞧见他的脖子处出现了一个深深的勒痕，嘴张得大大，舌头搭在了下巴那儿，早已是气息全无。

我沉默了许久，此时此刻的张知青，虽然没有跟法螺道场之中一样，吊在房梁上面，但是死状，几乎是一模一样的。

张知青死了，莫名其妙，稀奇古怪，我连那些人是怎么杀了他的，都不晓得，这让我沮丧无比，感受到了一种强烈的不安感，而与此同时，心中有充满了愤怒——为什么，这世界上有这么多的不公？

为什么，那些人可以随意地杀人行凶，毫无忌惮？

为什么，实力弱的，就该死？

我跪在张知青的床头，看着他那因为血液上头而变得一片紫红的脸，以及凸出眼眶的眼球，心中感觉到一种小人物的悲哀，以及浓浓的仇恨——法螺道场，惹到你二蛋哥，你他妈的死定了，老子穷极一生，一定要将你们这个狗屁团伙，赶尽杀绝。

就在我们发现张知青的尸体没多久，有人在村后的山脚下找到了小鲁的尸体，这个年轻人倒在了草丛中，身上有四十多道薄如蝉翼的伤口，鲜血方干，整个人苍白得像个布娃娃。

张知青和小鲁的死讯让工作组陷入了一种深深的恐惧之中，而我晓得，倘若没有那半路杀出来的帮手，只怕我和戴巧姐也不过就是这样的下场，于是强行压下了心头的悲伤，来到村公所那儿，找万三他们道谢。

我到的时候这三人正在吃饭，虽然村里面有意准备些荤腥，但他们都是吃素的，就了点咸菜馒头，倒也自在，旁边有戴巧姐和另外两个村子里的长辈在陪着说话，瞧见我来了，戴巧姐站了起来，给我引荐道：“哈哈，我们的小陈来了，三位，这就是你们刚才问起破了法螺道场邪阵的人。”

我与三人见过，寒暄两句，戴巧姐问我情况怎么样，我将张知青和小鲁的死讯给她讲明，这话一出，三人皆肃然了，万三站起身来，拱手说道：“先前还觉得小哥出手过于残暴，现在看来，法螺道场的人，倒是罪有应得！”

旁边的戴巧姐帮衬着说道：“可不是，这两人都是小陈工作组里面最好的朋友，也正是如此，他才会那般的拼命！”

万三、方离等人原先瞧见我如此暴戾，并不太喜欢，这知道原由过后，倒是热情许多，纷纷出言相劝，让我的心情好了许多，那方离还提出来，说一会儿给这两位做一场法事，让他们早些超生，免受其苦，这话儿让我也有些感动，一并谢过。

冰释前嫌，大家又都是并肩子过命的交情，便也没有太多的隐瞒，方离告诉我，说这位万三哥是巴东楚巫传人，最是厉害不过，而这小赵是河北沧州人士，罕见的习武天才，是万三哥刚刚收的徒弟，此番受人相邀，没想到适逢其会，也正是缘分。同道中人，自然会聊起师承，我此时也晓得了门第的重要，自言曾跟茅山李道子学过一段时间的道法，只可惜他老人家看不上我，没有收做徒弟。

这话儿一说出口，众人皆惊，恨不得立刻站起身来，以示敬意。随后万三、方离等人纷纷感言，说这真的是可惜了，如果能够让那老神仙收作徒弟，当真是天大的福分。

当然，即便不能当那记名弟子，便是能够得到指点一二，也足以受益终身了。

李道子的名头很好地掩盖了我的魔功，以及突兀的破阵行为，因为任何的不可能，只要联系到了那个传奇人物身上，都变得理所当然了，两人又跟我确认了一下李道子的一些具体细节，顿时就像疯狂的追星族一般，问了我好多问题，弄得我头昏脑胀，竟然有些后悔起抱那个青衣老道的大腿起来。不过这有了共同的话题，倒也能够很快地拉近距离，没多久，我便与这几人成为了朋友，特别是那个叫做赵中华的孩儿，很有灵性，一脸崇拜地看着我，让我不由得也有些飘飘然。

在他的世界里，自家师父就是天底下最厉害的人，而那李道子则是他师父的偶像人物，那么与李道子沾点边儿的我，便多少也值得尊崇了。

再加上我今天夜里的凶悍表现，也颇和这小孩的脾气，以及旁边威风凛凛的胖妞，一时间便“二蛋哥、二蛋哥”地叫我，然而这“二蛋”两个字，记虽然容易记，但是登不上大雅之堂，于是也不知道怎么

着，他便开始叫我“陈老大”了。

我与几人相谈甚欢，随后歇息妥当之后，武当道士方离也摆下香案，开始给张知青和小鲁超度亡魂。

这活儿虽然我也会，但毕竟不专业，远远地看着，而这时白合也从黑暗中返回来了，戴巧姐忙活完审问俘虏之事后，神出鬼没地来到我的身旁，幽幽说道：“陈二蛋，你到底还有多少秘密，是我不知道的？”

我这几日的表现实在是太醒目了，戴巧姐从原先的忽视，到现在的好奇，心态几经转折，这里面的心路历程自然不能与旁人所说，我跟她并不算熟，也不可能交出根底，随口敷衍两句，而这时她突然拉着我说道：“利苍古墓里，那所有人都在找寻的东西，是不是给你拿了？”

她这突兀的话语让我一愣，扭过头来看她，而戴巧姐则一字一句地说道：“别以为自己做得神不知鬼不觉，那玉简变成了无字天书，而神秘莫测的法螺道场竟然被你找出了生门，就算是你搬出了符王李道子，骗得了别人，也骗不了我——不止是我，你没看到程老和孙老师他们几个，都是一脸狐疑不信么？”

我身子僵直，冷冷地说道：“是又怎么样，不是又怎么样？你是不是还打算去程老那儿，告发我呢？”

我到底还是城府太浅，被戴巧姐一诈便露了馅，不过她却噗嗤一笑，轻声说道：“干嘛告发你？说句实话，我也顶不喜欢程杨那老家伙的作派，所以与其便宜别人，不如让你得意咯？不过你可要记住，你还欠我一个人情哦……”

第六十四章 两场丧事

戴巧姐到底要我做什么，这事儿她迟迟不肯讲，不过她却实现了自己的诺言，好多事情都帮我兜着，让我少受了许多盘查，而我也颇为感激。

能够做到一个分局的局长，并且又成为巫山后备培训学校的校长，这是需要很厚重的资历和背景，而这样的家庭出身，给戴巧姐带来了许多不一样的手段，她之前表现得有些冷淡，只不过是一个女人固有的矜持，一旦她觉得你有成为她朋友的资格，就会如沐春风，让人觉得蛮好相处。

我不认为这是一种势利，而是一种正常的表现，而我年纪虽小，却早已经看淡了世间冷暖，倒也没有什么不适应的地方。

方离作为一个道士，不但打架厉害，而且作法超度，也是中规中矩，蛮值得学习，我默默地看着他将一切应有之法事流程都认真做完，恍惚听到静谧的虚空之中，有两声长长地叹息，这似乎是幻觉，不过我还是将双手合在胸口，泪水流了出来。

因为还要赶路，做宪法事，三人找了一个地方歇息，在第二天与我们依依惜别，然后离开了。

临走的时候，那个叫做赵中华的小孩儿对我肩膀上面的胖妞特别不舍，还特地问了我的工作单位，说以后若有时间，他会去找我玩儿的。对于他的请求，我自然是一万个的欢迎，于是留了在江宁分局的地址，说以后如若有缘，定会再见，我到时候请他吃大肉饺子。

那个时候，在我的心中，最美味的，不过就是我们单位附近那家饭馆的饺子。

三人离去之后，工作依旧还在继续，次日正午，工作组前往县里面去求援的同事带来了一个排的援兵，是附近驻军的部队，而后科考队申请的人员也源源不断地调拨而来，在程老的指挥下开始了科考挖掘工作的准备活动。不过我并没有再瞧见孙老师，也不知道他带着那个玉简，到了何处。除此之外，背地里的工作也依旧在继续，因为利苍有可能从墓中逃出，所以这整个一片区域都处于戒严状态，防止那个在古墓中待了两千多年的老鬼，会做出什么丧心病狂的事情来。

听戴巧姐告诉我，报告已经达到了上面，不是省厅，而是中央那儿，到时候会派遣一些镇得住场面的高手过来，保卫任务就不会这么

重了。

我满心期待地等待着中央那些传说中的高手前来，然而很快就得到通知，让我护送死去和受伤的同僚，返回金陵。

我知道这是申重的一番好意，因为随着张知青和小鲁的死去，我在这儿基本上也没有什么留下来的兴致，那传说中的高手再厉害，终究跟我没有关系，于是便接受了命令，跟车一起返回了金陵。

和我一起回去的还有另外一个老机关，丧葬的一切事务都是他负责，张知青是科考队的，归属于学校那边，而小鲁则是我们内部系统，这里有两场追悼会。

最先举行的是小鲁、谷夏的，因为是秘密战线，所以场面并不大，但是来的都是大人物，包括我认识的江宁分局李浩然局长，还有省局的一个副局长，以及一大堆中层领导，对家属好是一番慰问。会后李局找到我，问起了当日之事。这些事情其实我回来都是有过备案的，不过李局在听完我精简过之后的过程之后，还是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然后问我以后的打算。

我的表态很中庸，我是个革命一块砖，哪里需要哪里搬，这个事情，坚决服从上级的安排。

李局没有多说什么，也没有让我返回分局报道，而是说工作组的事情还没有完，让我先回到工作组的驻地等待，到时候上面自然会对我有所安排的。

其实这事儿我已经听跟我一起回来的那个老机关说过了，这一次，我算是立了功，表现优异，成了香饽饽，体制内很多单位对我都有想法，就等着这临时工作组一解散，就过来讨人呢，按理说作为原单位的领导，李局自然应该大力招揽才对，不过他这般模样，估计是对我的去处，也有了定论。

这些都不是我关心的，办完了小鲁的追悼会，我又去了苏北，参加张知青的丧礼。

相比于小鲁、谷夏等人追悼会的隆重，张知青的丧礼显得有些冷清，虽然他父亲是当地重新启用的领导干部，不过可能是在运动中受到了惊吓，所以场面一点也不敢张扬，而且金陵大学那边也没有什么表示，张知青的恩师程老因为忙于利苍墓的挖掘工作，甚至连一个慰问的口信都没有带过来。那丧礼是在张知青苏北农村的老家办的，下葬的时候除了他的父母和几个亲戚，便只有一枝花和小妮了，我赶来的时候，张知青的家人对我有些冷淡，不理不睬。

我当时并没有多说什么，事后找到一枝花了解，才知道老爷子对张知青的死耿耿于怀，觉得一枝花没有起到管束的责任，除此之外，老太太对他的这一桩婚事也并不喜欢，一是嫌她是农村的，山里人，二来嫌小妮是女的，不能传宗接代。

一枝花自从那一次的流产事件之后，虽然很努力地怀二胎，但是一直都没有成，老爷子虽然是老干部了，但是重男轻女的思想一直都有，所以她在张家的地位很尴尬，以前还好张知青在中间斡旋，现在张知青死去了，她们母女两人的日子，只怕会很难过。

听到一枝花的叙述，又看着抱着我大腿的小妮，我心头沉甸甸的，感觉脸好热，羞愧极了。当初我曾经拍着胸脯，保证张知青的生命安全，然而回来的时候，却带来了一具冷冰冰的尸体，这叫我怎么能够不难过？

不过我人微言轻，除了羞愧之外，也只有在心中默默地想着，以后如果我有了能力，一定多照顾她们。

小妮是个早慧的孩子，受到了爷爷奶奶家的不少白眼，又因为张知青的突然辞世，精神收到了很大的打击，对我依依不舍，我反正也没有人管着，时间也只有，于是便多陪了她几天，这才返回了金陵。

返回了工作组的驻地之后，我并没有接到再次前往神农架的调令，而是在后方组织起了后勤来，作为工作组的一个联络人员，跟各个部门打交道。

随着时间的推移，到了四月份，陆续就传回来了一些坏消息，说科考队确定的地点并没有找出那古墓，反而是挖掘出了一个坑，以及一条地下河流。初步估计那利苍墓已经因为某种原因，跌落进了河流中，然后所有的东西都被水冲走了。这消息让人沮丧，忙活了几个月的科考队颗粒无收，程老并没有放弃，而是组织人手，在研究了那地下河流的走向之后，去下游找寻，试图能够找到一些零碎的东西来。

然而一直到了五月，都没有任何发现，上面的耐心总是有限的，于是开始陆续地撤离了人手；至于程老和孙老师先前所说的利苍成魔，逃出了古墓，会引发大灾祸的事情，也是一点儿消息都没有，一切都仿佛没有发生过一般，利苍也泯然众人，于是工作组便返回了金陵。

程老并没有放弃利苍墓的追查，他还带着自己的学生在那神农架的莽莽山林中搜寻，不过却再也没有得到什么强有力的支援。

当然，这些都是纸面上的东西，在这样的部门待久了，我也能够晓得很多东西，表面的和背面的，截然不同，但是这都与我无关了，

至于后面到底有着什么隐秘的事情，我都没有再关心。

申重和戴巧姐五月中旬带队返回，亲自去省局汇报了很久，回来之后，宣布解散了临时工作组，大家各回各家，各找各妈，劳燕分飞而走，申重回了省局，戴巧姐去了余扬，而我则返回江宁分局，重新回到了二科。这是一个让很多人惊掉眼镜的结果，对于我的回归，提前返回的黄岐显得格外的开心，这世界上总是有些人，见不多别人好，每天都会拿我来嘲讽几句，让我的心情变得无比的糟糕。

不过这家伙倒也没有坚持多久，六月份的时候因病被调离了江宁分局，听说去了雨花台。

五月是我最沉闷消极的一段时间，罗大扁跟随这琳琅真人去了龙虎山，张知青和小鲁已经与我阴阳两隔，我感觉自己的朋友圈一下就变得无比的狭小，好在这个时候，我相继收到了王朋、努尔和忠哥的来信，彼此的信件来往让我多少也舒了些心，虽然因为是保密部门，有很多东西不能够讲，但是看到他们熟悉的笔迹，都已经让我的心情由阴转晴。

努尔还告诉我一件事情，说他现在正在学习一种技能，到我们在见面的时候，他一定会让我大吃一惊的。

我表示很期待。

这样的日子，一直到了七月初，我终于收到了一纸调令，将我从江宁分局行动处二科，调往省局特别行动队，听候安排，当时的我并不知道，从那个时候开始，我开始走上了搅动天下风云的道路。

卷尾语

《苗疆道事》第二卷《青盲时代》卷尾语

以前刚开始写文的时候，不知道如何定量，现在差不多了解了，所以这一卷，也就是一本书的数量，而这么说来，咱们的第二本，也算是结尾了。

如果说第一卷讲述的是二蛋的童年险境，那么第二卷，讲述的是一个少年的性格成长史，之所以叫做《青盲时代》，是因为这段日子，是二蛋既青春飞扬，又迷盲无措的一个阶段，十来岁到十六岁，你们那个时候，都在干什么呢？想一想，估计都在读书学习，初中高中，书山题海，或者叛逆，或者迷茫，对未来充满了憧憬，然而二蛋却不是，他勉强成为了一个分局办事员，然而大部分的时间里却无事可做，总是在办公室的勾心斗角中过活，机关生活对一个人的性格最是磨砺，这也使得他少年老成，心里腹黑。

很多时候，这样的日子其实回忆起来，最是痛苦，不过就如同分娩，没有疼痛，又如何迎来生命的希望呢？

毛毛虫在化作蝴蝶的时候，总是经历了蜕皮的痛苦，那是一种灵魂的升华，必不可少。

这段日子让二蛋记住了一点，青春和命运，宛如飞扬的风筝，它无比美好，但是唯有抓在手心处，方才能够成为一种美好，要不然，就如同自己那些曾经无比熟悉却悄然而逝的朋友一般，与世长辞，永埋冷土。

不过他终究还是幸运的，虽然他经历了生死、经历了惊魂、经历了离别与痛苦、经历了诺言背弃之后的无奈，但是终究还是遇到了一些人，一些事。

比如刘老三，比如一字剑，比如李局长，比如万三爷，以及那个小屁孩子赵中华……

这些人，在他以后的人生里，是不可多得的亮色。

当然，二蛋也收获了一些敌人，集云社、老鼠会、法螺道场……所有的反面人物背后都会有一条线，而最终，他还会遇到一个叫做利苍的宿敌，以及一个来自南疆、叫做弥勒的天才对头，那个对头，将横贯了他的一生。

嗯，下一部的名字有点长，叫做《热血燃烧的年代》，会讲到十四凶煞案，以及南疆斗法，讲到一些隐秘而飞扬的热血，以及兄弟会首的感动，一定会越来越精彩，敬请期待。

第三卷 热血年代

第一章 省局特别行动队

目标一千米——跑完。

目标又一千米——跑完！

目标一万米——跑完！！

.....

从七月到九月，每天早上，雷打不动一万米，也就是二十里路，这样高强度的训练让被借调到省局特别行动队的很多成员折戟于此，黯然离去，也表明了总局组建这样队伍的决心和魄力，并非寻常的过家家，以及坐在办公室里动动嘴皮子就能够胜任的；而与此同时，在高强度的体能训练之后，是每天花样翻新地针对性培训，给我们上课的老师，有部队里面的神枪手，有公共安全局里面多年的老刑警、法医以及政委，有民间的武术大师，有庙里面的和尚和道观里面的道士，也有贼眉鼠眼的街头混混与小偷.....

培训的科目五花八门，不过最多的，就是如何对付修行者，以及阴灵、僵尸等死物，这里面的讲究很多，也是我在此之前，从来没有涉及到的东西。

比如修行者，从道家的角度来讲，分为符篆派和丹鼎派——前者主张以符咒等方术治病驱鬼，后者主张炼金丹求仙，又分外丹与内丹二脉，皆为道法；而除此之外，还有佛家，讲究修行于红尘，度化世人，以功德为念，自有神通五法；又有巫术，诡异匪思，医蛊降头，除此之外还有邪魔外道的修行方法，和各密宗法门.....诸如此类，玄之又玄，让人根本就无从追根溯源，探个究竟。

这里的门道多了去，有一个白胡子老头给我们讲述高明的道术时，曾经给我们举了一个例子——他在解放前的时候，曾经遇到过当时茅山宗的掌教虚清真人，曾经一苇渡江，然后横空飞跃，一掌震天雷，甘霖而下，润泽大地。

这样的人物，已经宛如陆地神仙一般，只可惜不理世务，要不然当今天下，又会有许多传说。

那些是顶级的，而我们所学，则是为了防备突发状况，以及培养良好的职业素养，借以成为省局足以信赖的力量，处理各地的突发事件，免得当地的力量不够，持续拖延。

培训的日子枯燥而又丰富，每天都会有这样或者那样的新知识可以学习，但是负责培训的教官却能够总是挥舞着鞭子，将我们每一个人的体能都给榨尽。

这样的生活，让我很多刚刚认识的准同事叫苦不已，然而我却是乐在其中。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越来越发现了一个现实，那就是在利苍古墓之中，浸泡了两次神奇液体之后的我，在《种魔经注解》上面的修行，已经开始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我的魔功，也开始慢慢地走上正途，我更加强壮了，个长高了，也有力量，反应速度和敏捷度都有了极大的提升，恢复能力也让人惊诧，而且体内的炁场越来越强，我甚至能够空手模拟出一些印记，然后驱动我当初所学的道经了。

所谓修行，一为入定观想，体会自然，二为内视经脉，大小周天，老鬼交予我鼓荡经脉气血之法，堂堂正正，此乃道家内丹修行之术，却因为李道子一滴精血而停滞不前，不过我走了魔功的路子，却能够另辟蹊径，从此也算是踏入了修行者的行列之中。

如此曲线救国，使得我在特别行动队的培训学员之中，成绩出类拔萃，跟几个世家出身的家伙一般无二，唯一让我遗憾的，就是当初在法螺道场之中，眼珠子里突然出现的那个复杂而神秘的符文，后来一直都没有出现。

封闭式的培训一直整整持续了两个月，在此期间，陆陆续续淘汰了一大半，还剩下的十几个人里面，个个都是各局挑选出来的尖兵，响当当的人物，而在最后一次考核之后，我们终于被正式宣布成为了特别行动队的一员，并拥有了为期一个星期的假期，自由活动。

这鸟儿一出了笼子，我马不停蹄，立刻奔着江宁老城区的于大师家里赶去。

我之所以去那儿，倒不是因为那把被不断消磨戾气的饮血寒光剑，而是因为我家胖妞在我封闭训练之前，被我交给了于大师的孙子南南帮忙照顾，这都两个多月没见了，我自然是十分想念。

当然，其实我最害怕的，就是胖妞那小家伙变节，以后就跟南南亲了，便不再理会我。

不过我这担心显然是多余的，当我出现于大师家的院子里，正撅着屁股在葡萄藤下面荡秋千的胖妞立刻感受到了我的气息，转过身来，“吱”的一声叫喊，纵身一跃，便跳上了我的脑袋来，将我的头发抓成了鸡窝。

南南对于我的到来也表示了友好的善意，他没有上学，而是跟在自家爷爷家里打杂，学习技艺，他主要的爱好就是木雕，我瞧见院子角落摆着一排的胖妞，有笑的、怒的、凶的以及嬉皮笑脸卖萌的，十分可爱。于大师不在家里，南南告诉我，说他爷爷最近刚刚完成了一把得意之作，就是上次刘老三送来的鱼骨，后来拿到了李局长给的外丹之后，弄出了一把能够具有迷惑能力的鱼骨剑，这会儿正在跟人试剑呢。

听到刘老三这人的名字，我就莫名有些高兴，问那个家伙在哪里？

南南摇头，说来的不是刘老三，那个家伙已经把这东西卖给一个叫做慈元阁的无良商家，他爷爷正在跟他们的阁主谈生意，说不定以后会跟这个商家达成一些定期的协议，要真的如此，以后天天都能够有肉吃了。

胖妞很好，这我就十分高兴了，在省局特别行动处封闭培训的日里，我最担心的就是它，不过这小猴儿没心没肺，倒也不太用我操心。

我当天没有在于大师家久留，而是带着胖妞离开小院，前往省钢那边去探望一枝花母女，结果到了地方，才晓得她们搬了家。

我好是一番打听，才晓得一枝花搬到了附近的一处筒子楼，当我走进那狭窄的楼道，敲响房门，看到略有些憔悴的一枝花时，心中不由得生出了几分难过。见到了我的来访，一枝花还是满高兴的，又是倒茶，又是忙着张罗我坐下，只不过这房间比原先的要小上许多，着实感觉有几分紧迫，一打听才晓得张知青的去世，让一枝花跟老张家的联系断开了，老两口对这个儿媳以及小妮这个孙女并没有太多的感情，这种冷淡传递到关系户那里，立刻让一枝花变得很难安宁。

不过即便如此，一枝花的生性还是蛮乐观的，她告诉我，说现在能够在城里面生活，进屋有电灯，楼道里面还有自来水，上厕所也不用在臭烘烘的猪圈旁边，已经是十分知足了。

一枝花的话语说得我心中一阵酸涩，这个家庭本来可以更幸福的，然而一切都因为法螺道场而变得如此的悲哀。

我留下了一点儿礼物，几乎是仓惶地逃离而去，走出了省钢的时候，我被内疚的心思给逼得快要疯了，恨不得立刻出任务，将那个法螺道场的一帮垃圾都给清除了，给张知青和小鲁报仇。

只可惜这怎么看都是奢望，因为我也是刚刚晓得，法螺道场一向都是在鄂北和神农架林区一带活动，基本上都不会挨着江阴省。

放假七天，然而没等到了第四天，我就被紧急通知归队，这情形让人有些诧异，不过在这一点上面，我基本上没有什么发言权，于是乖乖地回到队里，这时我瞧见了久违的申重，这个男人两个月不见，竟然戴上了眼镜，一副疲惫的表情。

申重是作为省局特案专员的身份，前来总局特别行动队预选基地的，他或许在个人能力上面，还不如我们之中的任何一人，但是对于案子的破解，人际的处理以及对人员的统管上却深得上面的信任，这使得他能够继续留在总局，并且从还没有建立的省局特别行动队里面挑人，加入他的专案组里面来。

作为老相识，有案子，申重第一个想到的就是我了，然后他又挑了两个人，一个是老相识丁三，还有一个是淮南易经世家出身的蒋纯，万绿从中一点红，是个女同志。

将我们匆匆召集而来，一辆吉普车从集训基地一直开到了以前工作组的驻地，就是位于郊区的那个大院办公室里来，我在这儿瞧见了久违的戴巧姐，这女人正伸着懒腰，朝我打招呼，瞧她这优美的扩胸运动，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我总感觉她的胸口，似乎又肿胀了一些。

难道，这是那个黑袍人毛旻阳的功劳？

时间紧迫，闲篇少扯，路上大家都已经差不多熟悉彼此，申重便将卷宗拿出来，给我们开门见山地说道：“这一次紧急召集大家过来呢，是为了一起离奇的凶杀案。”

这若说是凶杀案，直接找公安便行了，找我们算是南辕北辙，然而很快我们的脸色就变得凝重起来，因为申重告诉我们，这是近年来，第十一起作案手法几乎一样的诡异杀人案，至于地点，申重卖了一下关子，笑着问我道：“二蛋，你晓得是在哪儿么？”

第二章 白布烛火演阴阳

我跟申重一起办过的案子并不算多，他这么一问，我立刻反应了，说是不是瓦浪山？

申重点头，说就是那儿，先前刘老三曾经布阵设局，散去阴气，然而后来因为无人看管，又被人给破坏了，没想到那儿不压制还好，一经压制，反弹地更加厉害，附近的好几个村庄都说一到夜里，就听到有阴鬼哭泣的声音，还有田间路上，总是有黑色的、白色的影子飘来飘起，一会儿蹲在路边看你，一会儿又藏在了林子中，村子里人群聚集，阳气鼎盛，倒也还没有怎么觉得，但是倘若有人胆敢夜行，必定深受其灾。

不过这些都只是小事，按理说民不举官不究，之所以上升到了我们这儿，是因为在瓦浪山附近，连续有十一人死亡，这些人或者车祸，或者掉入粪坑淹死，或者上吊自杀，死法不一而足，最恐怖的一个，是瓦浪山下、孟家村附近的龙旺庄，一个新婚小媳妇，将自家的公公婆婆、丈夫和小叔子给全部杀死，挖心掏肝，然后将四个亲人给藏在水缸下，后来邻居闻到了腐肉的气息，心生怀疑，趁着这新媳妇外出的时候，翻进屋子来，才发现了这一档子事。

最恐怖的，是村子里的人翻他们家厨房的时候，发现锅灶里面煮着香喷喷的肝脏，用八角、大料等香料一同炖着，让人口水都流了下来。

然而这一家人平时的日子过得并不算好，就算是过年，都未必会有这么好的伙食，再一联想到那发烂发臭的尸体，好多人顿时就将隔夜饭给吐了出来。

是的，申重告诉我们的疑点在于，翻年过后，瓦浪山附近发生的这十一起案件，无论是如何死亡的，共通的一点，都是心脏不翼而飞。

这心脏，除了先前说的那个新媳妇煮熬的几个之外，要么就是下葬之前不翼而飞，要么就是发现的时候胸口就空了，也就是这样诡异的场景，使得瓦浪山附近的村庄都在传言，说这瓦浪山上除了一个妖怪，专门吞食人的心脏，借以维持自己的性命。

这是迷信传说，鬼鬼怪怪的，本来没多少人信，不过去年的时候，出了孟家村的那档子事情，那两米多长的巨型鲶鱼，以及主人家二

小子莫名被煮的恐怖情况，便有乡野之人传得绘声绘色，南郊那一带都有些人心惶惶了。

按理说这些都是冤有头、债有主的案子，改结就结了，不过再加上这样的传言一起，很多人便都坐不住了，于是省局这边受到了压力，便有申重牵头，带着我们下去看看。

我们一行五人，申重牵头，戴巧姐为副手，而丁三、我和蒋纯则在这两个月的集训活动中也算得上是熟悉，所以彼此间也都没有什么隔阂，当天便乘车赶住了南郊的凌云镇，当地江宁分局的同事在接待我们，正好就是老孔。老熟人见面，自然许多话语要讲，谈了一下近况，老孔问申重，说要不要去看一看那个叫做王亚楠的新媳妇儿？

申重问在哪里，老孔说在看守所，沉默了一会儿，申重点头，让老孔带着我们前往。

路上的时候，申重跟我们一起研究，说虽然老百姓的传言有许多漏洞之处，但出现了这么诡异的“掏心案”，说不定还真的有一些诡异的事情，如果又是上一次那鲶鱼精的延续，只怕到时候真的要弄个比较正式的祭祀，来消解亡魂了。

老孔同意申重的说法，对我们讲，他这边已经提前去了瓦浪山水库那儿查探过了，发现当初刘老三所布置的锁阴之阵，已经被人为地弄开了，这行为，绝对是有古怪。

我想起一事来，问申重：“当初杨大侉子亲口承认，说这瓦浪山水库的聚阴邪阵，是他弄的，所为的是提炼亡魂，铸就一把犀利宝剑，虽然后来此事已经败露，他也落了个身死魂消的下场，但是这瓦浪山的事情，说不定被他留在集云社的同党给知晓，方才会出现这么些个祸事。”

我的猜测是有根据的，当初刘老三曾言，说江阴省不敢说，但是这金陵的地界，但凡发生了跟我们挂钩的事情，十有八九，就是那集云社弄出的事情。

对于我的这个猜测，申重点头，表示了一定程度的同意，跟旁边的戴巧姐吩咐，说一会儿打电话回省局，查一查集云社这几个月的行动，看看是否跟我们这边有关联。

两辆吉普，很快便来到了当地看守所，看外表一派森严，一打听才晓得，这建筑根本就是几十年前日本人留下来的，结果后来被改造成了看守所。相关的手续，自然有老孔这识途老马来弄，不过我们这儿六个人，有些多，申重决定带上我、蒋纯和戴巧姐三人，去会面室与那

个疯狂杀人犯接触。

那个时候的看守所，条件非常差劲，会面室是一个黑黝黝的房间，申重和这两名女人都有位置坐，而我便只有蹲在角落里，传讯没多久，便有两名凶悍的女管教将王亚楠押送了过来。

门开，我抬头看去，瞧见一个脸色苍白的小女子被人蛮横地推搡进来。

她脚上捆着脚铐，一步一瘸，不过旁边的女管教却是个膀大腰圆的中年妇女，使劲儿一推，她便倒在了地上，还没来得及喊疼，那管教便像一头暴怒的女狮子，朝着她大声吼道：“装什么装，赶紧自己爬起来！”

那女管教蛮横惯了，而这小女子则勉强地爬起来，愤恨地瞧了她一眼，虽然没有说话，但是女管教还是给看得有些后背发麻，还待发作，旁边有人劝她，于是将这女犯的双手拷在了审讯台前的椅子上，关门离开。

我蹲在角落，仔细观察这个女犯王亚楠，发现她一个很清秀的女子，年纪估计还不到十八，柔柔弱弱的，很难把她跟先前我们所说的那个重案要犯，给联系到一起。

申重对照了一下档案，然后开始中规中矩地询问起来，在此之前，王亚楠对自己杀人害命的行为供认不讳，不过一问细节，以及杀人动机的时候，她就一直以沉默来对抗，实在逼急了，就疯狂地叫喊，像发癫了一般，这事儿我们已经听老孔说过了，所以没多久，那小媳妇儿便陷入了沉默中，抿着两张淡薄的嘴皮子，头垂下来，将自己埋在了阴影之中。

这样的情形，说配合也配合，不过用正常的手段，却实在难以撬开嘴巴，在僵持了一阵时间过后，申重扭过头来，看向了新人蒋纯，试探性地低声问道：“小蒋，我听说你家学渊源，懂一些通灵走阴的法子？”

蒋纯点头，说勉强懂些。申重很高兴，低声商量道：“既然如此，那么我们看看能不能通过走阴的方法，给她一点刺激？”

蒋纯苦笑，说申队，你想得太简单了，我这所谓的通灵走阴，可不是前往幽府勾魂，而是跟留在这人世间、心存执念的阴灵交流，带它说出心声而已，现在既然不能判断那四名死者的亡魂是否已经离去，我哪里敢跟您在这儿打包票呢？

申重摆摆手，看了一下那双眼发直的王亚楠，然后跟蒋纯解释道：“老孔先前已经给这女犯做过检查，并没有从她身上发现什么邪门的东西，可见应该不是被邪灵附身，那么事情到底是怎么回事，可能就需要一点技巧了——我的意思是，你能不能通过‘通灵’的方法，弄出对方的亲人回来的样子……”

蒋纯还是表示不行，说巧妇难为无米之炊，而这时我突然想起了白合，便凑上前来，跟申重说道：“申头儿，你说到这事，我倒是想起来，如果蒋姐将那气势做足，我倒是能够请个‘演员’过来。”

申重大喜，跟我确定之后，几人轻声商量一阵，然后蒋纯站了起来，去外面拿了随身的包裹，这里有诸等香料，分撒四周，接着在审讯台上，将香烛点燃，线香袅袅，烛火幽幽，蒋纯和戴巧姐拿出一张白布，遮在了这烛火之前，而申重则蹲在了女犯王亚楠的跟前，沉声喝道：“王亚楠，那几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不肯跟我们说，那便让你杀死的亲人，过来问你吧！”

他这一声厉喝，双眸里面死气沉沉的王亚楠一愣，抬起头来，瞧见我从蒋纯手中接过白布，而那女人则直接口中持咒，往冰凉的水泥地上面坐了下去。

蒋纯是易学世家，因为体质特殊，故而跟老孔一般，能够走阴，不过与老孔不同的是，她弄这事远比老孔来得轻松，然而一阵癫狂之后，她朝着我看了一眼，显然是没有从王亚楠的身上，感受到任何眷恋不去的亡魂来。

没有阴魂，我们制造阴魂也要上，我悄不作声地摸了摸随身小宝剑，白合抱着胳膊就走了出来，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然后一扭身，朝着那白布扑了上去。

一阵阴风袭来，背后有着香烛作为光源的白布之上，突然浮现了一个男人的身影来。

第三章 一个神秘的女人

“贱人，你好好看一看，我回来了！”

一声跟男人一般粗豪的嗓门从蒋纯的口中喊出，倒是将我给吓了一跳，我愣了一下，扭头过来，瞧见盘坐在地上的蒋纯脸红脖子粗，十分入戏地大喊着，倘若不是我瞧见，还真的以为是个男人在说话呢。

这样的口技让人惊叹，而被锁在了铁椅上面的那小媳妇却猛然抬起了头，一双眼睛惊诧地朝着白布上面的黑影瞧去，整个人不受控制地开始发抖，接着两排牙齿咯咯哒，就像清脆的米粒，我和申重对视一眼，暗自感觉有戏，然而就在我们都以为王亚楠即将就要老实交代的时候，她那瘦弱的躯体里却迸发出了巨大的力量来，猛然一拽，险些就要将铐在铁椅子扶手上的手铐，给强行拉开来。

但是无论她如何挣扎，那手铐始终还是将这小媳妇儿给牢牢铐在了铁椅子上面，摆脱不得，而她也陷入了癫狂之中，冲着那黑影大声喊道：“你回来做什么，滚回去，赶紧走！”

申重从戴巧姐手中接过了白色幕布，而戴巧姐则上前将狂躁不安的戴巧姐给紧紧搂住，防止她做出什么自残的事情来，我略有些担心地看了蒋纯一样，只见这小娘们一边装着极度癫狂地颤抖，一边模拟着男人的声音责问道：“下面好冷，我死得冤啊，不想一个人走！”

蒋纯学得惟妙惟肖，而王亚楠似乎相信了，一边低着头，一边喃喃自语道：“你冤枉？哼哼，你这个薄情凉性的男人，你还好意思说你冤枉，怎么就不想一想我？”

蒋纯：“你什么你，你把我杀了，把我爹我娘、我兄弟都杀了，要我想你什么？”

王亚楠原本一直都在低着头，而一听到那三个人，顿时就像一头发怒的雄狮，试图站起来，然而无果，于是半蹲在椅子上面，大声争辩道：“别说你那两个挨千刀的爹娘和那好色的兄弟——我嫁到你们胡家三个月，你爹娘就没有给我一个好脸色看过，每天想着法子地羞辱我、折腾我，这且不算，还把我弄昏了，给你兄弟污辱——我是嫁给你，不是嫁给你家兄弟两个，你们做这些肮脏丑事，让我一个妇道人家怎么活？”

蒋纯：“就算如此，那你也不必将我们都给杀了啊？掏心挖肝，哼哼，这事儿你可真能做出来，也不怕我们回来，将你给带走！”

王亚楠突然拼命摇头说道：“不对，不对，怎么可能，她告诉我，说只要将你们的心脏煮熬过后，你们的亡魂就不会再来找我的——不对，你不是胡晓天，你不是他。你是谁，你到底是谁？”

眼看就要出了错误，蒋纯连忙回嘴说道：“我就是胡晓天啊，亚楠，你好好看看我，我死得好惨啊……”

王亚楠双手想要抱住头，结果被手铐给限制住了，只有缩在了铁椅子后面，大声惊叫道：“你是假的，你骗我，你骗我啊……”

审讯的对象如此执着地确认，按理说即便是蒋纯这边，也差不多就要放弃了，然而就在此时，我和申重两人拉着的白布之上，突然浮现出了一个立体的黑色影子，摇身一变，竟然变成了两个青年，一个佝偻的老头子和一个老妇人，那模样幻化不定，竟然有滴滴答答的鲜血从白布之上流了下来，在王亚楠一片惊悸的尖叫声中，两相比较，显得格外的刺耳和惊悚。

瞧见这四个人影，王亚楠反而显得平静了许多，她睁着一双几乎就要凸出来的眼睛，柔弱无神的眼珠子里面泛着一种哀大莫过于心死的痛苦，似乎解脱了一般地梦呓道：“对了，七天回魂夜，你们回来了啊？”

这一回，并不是蒋纯那口技变出来的声音，而是一种空灵无定的回响：“媳妇儿，是啊，七天回魂夜，我们这一次真的要走了，放心不下你，过来看你呢……”

看你呢……

看你……

看……

这股阴测测的声音跟蒋纯故意模拟出来的那种声音有着本质的区别，后者宛如凉水，而前者便似冰块，一盆浇到头顶，便感觉浑身就是一阵哆嗦，全身毛孔都在张开，忍不住地打摆子，被这般喊魂似的回荡声音一叫，王亚楠的一双眼睛都直了，嘴中喃喃说道：“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有意的，但是她告诉我，如果不将你们给彻底度化，我就会有罪，永远翻不得身，要在黑暗的深渊中，永世不得宁日……”

王亚楠两次提到了那个“神秘的她”，这让我们几个心中痒痒，申重看了我一眼，那意思，让我晓得这个“她”，应该就是整个案子的关键所在。

申重的意思，是想让我找的这帮演员能够将那个“她”盘问出

来，然而我一双手拿着白布，瞧着这白布上面的几个黑影子有模有样，一脸怨恨地看着王亚楠，心中也有些发虚，不晓得这到底是白合在幻化万千，还是真的将那四名亡魂从幽冥之地，给招惹了上来。

申重以为一切都在我的掌控之中，然而我却是一阵迷茫，而就在我们两人愣着的时候，那白布上面的四个黑影突然显露出了各自狰狞而苍白的脸，变得无比的凶恶起来，为首的那个男人咆哮道：“你这个吃里扒外的贱女人，下面好冷啊，好冷啊，我们都是没心的人，全身上下都冷死了；这次回来，就是要将你心里面的血给吸了，拿来给我娘驱寒——她老寒腿了，受不得这苦啊……”

这话说着，那个老妇人突然仰起了头，我在旁边，看到了一张满是腐蛆横行的老妇人脸孔，上面是粉嫩翻白的烂肉和肉呼呼的爬虫，一颗眼珠子从中间裂开，脓水流了一脸，而另外一颗眼珠子，则由一根发红的筋线拽着，吊在眼窝口处。

似乎感受到了我的目光，那老妇人扭头看了过来，我感受到一股森寒凛冽的目光，好似那冰水临头，一阵哆嗦，接着她竟然笑了起来。

我下意识地甩开了那白布，便瞧见这布上面的四条黑影径直朝着铁椅子上的王亚楠身上扑去，而那个可怜的小妇人则拼命大叫，仿佛感受到了这全世界的恶意。

眼看着那四条黑影就要扑到了王亚楠的身上，紧紧抱着她的戴巧姐突然动了，只见她手上竟然是上次用的那面铜镜，微微一抖，竟然将这四鬼给全部都兜到了镜面之中。说到这镜子，当真是个神奇的东西，我曾听老鬼闲聊的时候说起过，每一面镜子，都是一个虚拟和现实交汇的世界，戴巧姐能够操纵这力量，显然她自上次之后，又多了几分本事来。

我一开始还有些担心这四个黑影子是白合所化，这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结果刚要出声，耳朵就给揪起，旁边的白合恶狠狠地朝我骂道：“嘿哟，你可知道，刚才老娘差一点就给那四条残魂弄伤，你以后悠着点，别什么事情都往我这儿揽，听到不？”

旁人并没有吃过什么清睛明目的东西，瞧不见白合，也听不到她的话语，而我也是第一次感受到白合天大的好处，陪着笑道歉，那小娘皮得意洋洋地自我吹嘘一番，然后提醒我：“刘老三的条件，你好好对一对，可得帮我找一个好人家往生，知道不？”

我好是一通许诺，刚刚将那姑奶奶哄回了小宝剑中，便瞧见戴

巧姐一手抓着镜子，一手揪着王亚楠胸前衣襟，开始了最后突破心理的拷问。

大概是被吓透了胆子的缘故，这一回的审讯结果让申重十分满意，那个惊魂未定的小媳妇儿说出了让我们所有人都感到不寒而栗的消息——人是她杀的，不过全程都是另外一个妇人唆使的，从如何在夜里暴起，行凶杀人，到藏尸缸中，以及将死者的心脏挖出来，煮熬并且食用……

所有的一切，都是一个叫做江小雅的女人唆使的，至于这个女人到底藏身何处，是哪个村子的，这个连王亚楠都说不上来。

这个女人凭空而生，突然就出现在了她的生活里，她对于这个女人的记忆十分模糊，然而却是言听计从，从一个唯唯诺诺的小媳妇儿，到杀人不眨眼的恶魔凶手，绵羊变老虎，都是遵循着那个女人的言语而为之。

戴巧姐问了半天，只得到一个消息，说那个女人年纪约二十七岁，长得妖娆美丽，是王亚楠这辈子见过的最美丽的同性，除此之外，那个女人的肚子里面，还怀着一个孩子。

那一锅心脏煮出来的汤，第一顿的时候，是江小雅和王亚楠一同食用的，而在她被抓起来的时候，那人还在人群之中看着自己，似乎还安慰她来着。

她那天说什么话来着？

哦，对了，江小雅告诉她：“不要怕，很快就能够出来了，到时候，一家人便可以团圆，在一起了……”

嗯？不对，团圆？怎么团圆？

我们都觉得奇怪，而这话音刚落，王亚楠的一双眼睛突然凸出来，接着嘴角浮现出了一抹诡异的微笑。

啪——

她的一对眼珠子突然炸裂开来。

第四章 辗转夜探龙旺庄

王亚楠脸上的一对眼珠子轰然爆开，汁液四溅，有一颗眼珠子甚至都飞到了白布上面，这让我们所有人都猝不及防，而旁边的戴巧姐却大声喊道：“不好，有人在她这里下了手段，二蛋，你快来帮我！”

戴巧姐说完，双手微张，弄出了一个净身加持的手印出来，在王亚楠的头上使劲一拍。

十指连心，而那眼睛则直接就是心灵的大门，这一番爆裂，王亚楠直接就有些崩溃了，往后倾倒而去，然后口中痛苦地大声叫着，而就在这个时候，戴巧姐的这一个印记，让她从极度的痛苦之中舒缓过来，我将手中的白布往旁边一抛，走上前去，开始持咒，念诵净身咒诀。

两者的修为相互叠加，终于将王亚楠脑袋上面的那一股暗劲给掐灭，而这时申重也从那白布之上撕下一块来，给王亚楠的眼眶抱住，蒋纯身上备用得有那快速止血的伤药，手忙脚乱地给她敷上，一番忙碌，最后终于将她的半条命给救了回来。

这事发生得有些突然，王亚楠在生死的边缘，得立刻送医院治疗，申重也没有了再继续审问的心思，喊来了看守所的人处理之后，出了审讯室，然后来到楼道口抽烟，旁边的老孔一脸讪讪，上前来跟他解释道：“老申，这事情是我的疏忽，我当时太粗心了，竟然没有发现有人在那女子身上埋下的暗桩子……”

我在旁边蹲着，申重没有说话，默默地抽完了那一整根没有过滤嘴的劣质烟，那火星都要将申重的指尖烤熟了，看得让人直揪心。

不过好在他适时掐灭了烟头，然后拍了拍老孔的肩膀，示意一脸自责的老孔蹲下来，看了旁边的我一眼，语重心长地说道：“老孔，上一次呢，有那江湖奇人刘老三帮忙，这才让我们顺藤摸瓜，找到了潜伏在省钢锅炉房里面的杨从顺，那是幸运。不过这一次，我们可没有这么幸运了，我们这回的对手，只怕远远要比之前还要强大、狡猾和邪恶，这点挫折也只是小意思，后面还会有更多的麻烦，所以你也不要太自责，以后做事，万事小心谨慎为妙……”

申重之所以沉默一阵，是为了敲打老孔，而后面说的这话儿，却是在稳定军心，个中妙处，自不必言。

两人又点了一根烟抽完，丁三找了过来，告诉申重，他已经打

电话到省局那边去确认过了，自从上一次集云社白纸扇一千人等全部都被灭口在江宁宗教分局之后，便一直都没有它们的消息，这个团伙就仿佛消失了一般，这些时日以来，也没有犯过什么案子。

当然，狗改不了吃屎，集云社这样的邪门歪道，虽然还在蛰伏，不过终究一身桀骜之气，而这一回，之所以悄无声息，可能是在酝酿着更大的风波。

我们在看守所没待多久，就赶往附近的人民医院，一直等到了王亚楠没有生命危险的时候，这才放心地离开，六个人聚拢在一起来开会，讲起了今天审讯室里发生的事情，戴巧姐谈起了一个说法：“我以前还很小的时候，曾经听家里的老人谈起过类似的事情，这世界上有一种生灵，因为天生异禀，洪荒而生，故而能够吞噬月华精气，用潮汐之力重塑身形，幻化成人类模样，这种东西，叫做九尾狐狸，它能够混迹于人群之中，但是因为筋骨穴窍毕竟与人类不同，所以需要吸食人气，甚至人类的心脏，借以塑形……”

申重的眉头一跳，平静地看着戴巧姐，缓声问道：“你觉得，这瓦浪山除了先前的那一只迷惑心智的鲛鱼精之外，还出了一头九尾妖狐？”

这话儿听着就像天方夜谭，不过我们这个部门，可不就是跟这些东西打交道么，所以戴巧姐也不讳言：“也不是这么说，人心乃身体最重要的动力部位，它是人类获得能量的源泉，这玩意对很多肮脏的东西来说，都是一种诱惑，不过那些资历深一些的老家伙，行事最为谨慎，不可能做出这么张扬的事情来，所以我觉得可以采用一种手段，将那玩意给引诱出来……”

申重是老侦察了，眼睛一亮，小声问道：“钓鱼……？”

这一句话便将我们接下来的行动给定了性，此番前来，我们有两辆吉普车，一台是我们自己的，一台是老孔从分局开来的，结果都舍弃不用，然后开始乔装打扮，鬼子进村，悄悄地干活。

我们一行六人，申重、我、戴巧姐、蒋纯、丁三和老孔换上了当地老乡的衣服，然后以过路赶山客的身份，步行到了瓦浪山东边的龙旺庄，这一路从午后两点走到了五点，不过有之前的集训打底，倒也不算太累，反倒是戴巧姐脚上起了泡，走路一瘸一拐，我又给她分担了一些行李。

一路辛苦，自不必说，等到了龙旺庄的时候，还没进村，到了村口，就感觉夕阳之下的村庄冷冷清清的，村口的路旁有一些飘荡的纸

钱，浸在泥土里面，夕阳下破败的农村土屋，看着十分荒凉。

这一路走来，田里路边，几乎没有几个人，在村前十里地我们碰见几个打柴的，上前去打招呼，也是慌慌张张地避开，完全没有我们之前在孟家村遇见的那种热情。可以想象得到，这十一桩人命，让这瓦浪山附近的村民的心中有着多么沉重的伤口，如果不将此事给彻底查清楚，绝对会影响到整个瓦浪山乃至南郊人民的正常生活。

因为没有提前通知到龙旺庄的基层组织，所以自然也没有人来接待我们，好在老孔在龙旺庄有一个远房亲戚，我们便在那一户人家的家里面先行住下。

农村的房子虽然破旧，但是宽敞，主人收拾了一下，弄出了两间干净的房间来，男的一间，女的一间，看着天色已晚，便开始热情地张罗着吃晚饭。不过这都不急，老孔拉着他那远方表叔，来到院子前坐下，问询起此事来，那七旬老头一听说要谈这事儿，立刻叫老伴将大门前的红灯笼给点起来，然后低声说道：“这事儿，可正悬了，老汉我活了这么多年，可真没有见过这么邪乎的事情，先把灯掌上，免得被那鬼听了去……”

这大红灯笼，也只有过年的时候才会挂上，不过天黑莫谈鬼，谈鬼会上身，这道理老人懂的，点一盏红灯笼，壮点儿阳气，免得被鬼寻来，七十三、八十四，阎王殿里就得走一遭了。

点上了灯笼，老汉这才小声说道：“老胡家的那媳妇呢，其实真是个好孩子，小小年纪嫁过来，勤快极了，洗衣做饭，有时还下田干活，真是个没得挑理的女娃，让人羡慕，只可惜老胡那两口子，对自家媳妇实在苛刻，总是找茬，听说老胡那老掉牙的货儿，竟然还想着老扒灰——你自己看看，多丢人啊……”

王亚楠将胡晓天一家四口给全部杀害，而且还骇人听闻地将其心肝煮成了一锅浓汤，毫不畏惧地将其分而食之，这事情听起来都骇人听闻，然而在这个同村的老汉口中，却充满了几分同情的意味，这让我们疑惑不已，再一听，这才晓得胡晓天一家，在村子里的名声并不算好，胡晓天的老爹解放前就是个老混子，投机取巧，胡作非为，而胡晓天更是在那一次让中国人记忆犹新的运动中搞风搞雨，做了许多恶事，平日里对隔壁邻居，从来不睦，倒没有这个新嫁过来的媳妇儿招人喜欢。

事发的当天，这老汉也曾经去看了，当那小媳妇被押走的时候，老汉瞧见她眼眸中一点儿光华都没有，哀大莫过于心死，忍不住地

替她心疼。

这话儿说着说着，就有些偏题了，申重问老汉，说村子里面，有没有一个叫做江小雅的媳妇或者姑娘？

老汉摇头，说从来没有听过这么一个女人，又问邻村，也都没有听过，那个时节的农村人，要么大妮，要么二妹，图的就是一个叫得利落，这个名字文文气气的，就像是城里人的叫法。老孔的这个亲戚在龙旺庄生活了大半辈子，一草一木，村前村后都了如指掌，他说没有，那就不会有什么了，由此可见，那个神秘女人要么就是王亚楠心中的幻想，要么就是此番凶案藏头露尾的罪魁祸首。

回想起今天王亚楠那爆裂的眼珠子，我们都晓得，这应该是后者。

一句话，那个神秘女人就是我们此番破案的关键所在。

是夜，我们吃完晚饭过后，天已经麻麻黑，几个人商量了一下，决定夜谈胡家，蹲守一番，如果没有发现，第二天便直接上山去，用那察觉阴气的红铜罗盘，指引此番诡案的线索。

月上中天，夜凉如水，我们六人趁着夜色，朝着胡家摸去，四周凉风习习，左右一看，整个村子宛若鬼域。

第五章 误中副车叩门声

胡家在龙旺庄的村尾处，那里不远处有一条小溪，月光下的溪水亮悠悠的，有雾气慢腾腾地浮在水面上，背后还有一片绿油油的竹林，让人看着就有一些鬼气森森。

当然，这也是我们先入为主的印象，在平日里，这溪水给龙旺庄的村子提供了必要的饮用水和生活用水，也是好多小孩儿幼时最开心的记忆，至于竹林，每到了春暖花开的季节，长满了新鲜的竹笋，放锅里一炒，简直美味——所有的一切，都已经习以为常了，反倒不觉得恐怖，然而在当时的案件背景下，我们的每一步都走得无比沉重。

不过再沉重，也总有到达的时候，出门没多久，我们终于来到了村尾的老胡家，放眼看去，大门紧锁，两张白色的封条，上面写着当地公安局的名字，而旁边的篱笆墙漏风，看过去，黑漆漆的。

我们是过来易装侦察的，自然不会走正门，不过猫有猫道，狗有狗道，对于这么一个四面都透着风的房子来说，我们倒也不愁找不到进去的缺口，很快，翻墙而入的我们就来到了院子里面，将门给推开。

房间里面一股古怪的气息，充满了灰尘、腐败的臭肉以及泥土的味道，隐约还有一点儿肉香，一种用香料所掩盖的浓重气息，让同行的两位女人胃部一阵翻滚，接着就有了呕吐的想法，不过相比于她们，丁三和老孔倒是十分的敬业，虽然眉头一直都在皱起，但是双眼却一直都在紧紧盯着这罗盘。

我也凑过头去，瞧见天池中的指针一直都在晃动，一会儿东，一会儿西，摇摆不定，显然实在感受着某一种灵场的变化。

这红铜罗盘是采用特殊的工艺和匠人打造，特别是中间的那天池以及指针，都是经过了神养以及某些骇人听闻的手段，方才能够感应灵性的，比如说指针，据我所知，这里面不但掺杂了死人的骨灰粉，而且还会放在深山老井之中，静置二十九天。

胡家果然破败，除了三间正房，就只有旁边的厨房和柴棚，很快便已经走完了，当我们来到了那简陋的厨房之前时，静置之后，那指针竟然开始缓慢地动了起来，仿佛有人手推动一般，最后停留在一处方格子里。

老孔低头一看，脸色就有些变了，转过头来对申重说道：“那东西果然是来过的，而且根据这罗盘的情况，对方显然并不只是一个

人……”

申重扬眉，沉声说道：“啊，除了那个叫做江小雅的女人之外，还有谁？”

老孔低头研究一番，然后说道：“未必是人，说不定还是别的东西呢。”

两人一番交流，旁边的我有些后悔没将胖妞给带出来了，倘若有那家伙在，只怕事情反而会变得简单起来，毕竟胖妞最擅长的，就是密林追踪，那嗅觉跟狗鼻子可有得一比呢。

这罗盘虽然有所反应，不过毕竟是一个星期以前的事情，即便是得到了这样的结论，也并没有能够帮助我们抓到凶手，几人在屋子里查探了许多，没有发现一点儿线索，在这儿撞运气的想法实在是太不靠谱，而针对于近段时间瓦浪山附近经常有鬼神出没的消息，申重在沉思了一会儿，然后提出我们要不然从这村尾，上山去巡察一番吧？

深夜入山，这事儿常人绝对是不会做出来的，不过我们却并无大碍，毕竟都是一线人员，皮糙肉厚，倒也没有什么可以顾虑的，不过这老百姓向来胆小，死人多了，草木皆兵，传言也就盛了，而我们没事上山喂蚊子，这事情其实有些儿戏。

不过很多东西，讲的就是一个凑巧，比如说我们上次在瓦浪山水库那儿，头天晚上宿营，就发生了事情，而后我更是一举将那捣乱的巨型鲶鱼给擒杀了，立刻结了案子，说不定我们此回，也能够有这运气。

这般一想，一伙人都没有再作停留，老孔回了他表亲家里说了一声，然后我们乘着这美好夜色，便开始上山而行。

我们走的是瓦浪山的北部，跟以前从孟家村的路有一些区别，这瓦浪山说大不大，说小也不小，这路途都是附近的村民走过的，倒也不担心无路可走，于是我们顺着道路，穿过了青竹林，一路朝上，没过三小时，便已经到了北部的山峰顶上，站在一块突兀而出的巨大石头上麦呢，看着莽莽山野，习习山风吹来，竟有一种说不出的惬意。

两个女人和年纪有些大了的老孔、申重受不住累，也没有我们这般的兴致，挨着巨石下面歇息，而我和丁三则在那峰顶的巨石上面跑来跑去，像兴奋的猴子，好一会才停歇，两人坐了下来，一览众山小，丁三从背包里面拿出一个军用水壶，喝了口水，然后递给我。

我也渴了，不做多想，直接拿过来灌，结果一入口，竟然是香

浓的米酒，一诧异，结果就呛到了，连着咳了好几下，将这军用水壶递回去，结果推了丁三两回，他都没有反应。

第三回，丁三豁然而起，冲着巨石下面的申重喊道：“申队长，对面山头，我好像看到了两个白衣服的女人，有一个下巴尖尖，真的好像戴姐说的九尾狐狸。”

狐狸什么样？锥子脸，尖下巴，一双眼睛妩媚如水，不过在这样的黑夜之中，隔着这么远他还能够瞧见这个，真的是鬼扯，我眯着眼睛，顺着丁三指引的方向看了过去，乌漆墨黑的，什么也没瞧着，然而下面的申重一阵激动，朝着上面回应道：“丁三，你可瞧准了？”

丁三激动得浑身都打摆子，低声喊道：“准，准得很呢，我一喝酒，就能够看得很远，就在对面的山头，荒郊野岭的山林子里，突然出现两个白衣女人，这里面真的有鬼了！”

他说得兴奋，一个飞跃而下，直接从五米多高的巨石上面跳了下来，拖着申重朝着对面跑去，我也跟着下了来，瞧见这道路曲折，若是真的到了对面的山头，怎么着也要半个小时，就算对面真的有啥玩意，只怕也早就跑得连鬼影子都没有了。

不过即便如此，总算是有一个希望在前方，也比之前茫然四望要好得许多，于是大家几乎没有抱怨什么，便匆匆忙忙地顺着山势，朝着对面的山头跑去。

我在麻栗山生活了十几年，对于这山里面的情况了如指掌，情形果然如我所料，即便是一路小跑，但是从这边一直跑到对面山头，也足足花了近半个小时的时间，等我们到达的时候，一片寂静，别说穿白衣服的女人，就连穿黑衣服的女鬼，都没有瞧见一个。

老孔又掏出了罗盘，开始测起了附近的阴极磁场，结果那指针放平之后，一动也不动，显示此处之前并没有任何阴灵之物走过。

我习惯性地沉默，而申重和老孔都是老成之辈，问了两句之后，便不再言，然而蒋纯却是个跳脱性子，这一番匆匆忙忙的白跑，累得这姑娘一阵眼晕，揪着丁三的衣领，咬牙切齿地叫道：“你个小子，一惊一乍的，跑得我这一阵颠儿啊，大姨妈都给吓出来了……”

到底是行内之人，蒋纯的性子向来大大咧咧，我那个时候已经懂了，这大姨妈就是女性的月经，每个月总有几天会来，十分尴尬，好在她在来之前就有所准备了，骂完丁三，自个儿躲到前面的角落去换上防备的物品，而我们几人，则在这儿歇气。大概过了五分钟，大家都起来了，结果蒋纯还没有回来，这时间略久，戴巧姐便过去叫，结果一走

去，哪儿还有人影，正要喊叫，突然前面的草丛一动，钻出了一个人影来。

这人正是蒋纯，她将手指比在唇间，嘘了一声，然后低声问我们道：“你们有没有听到什么声音？”

她不说还好，一说，便感觉前方好像有挖地的声音传来，我们几人小心聚拢一起，然后问蒋纯什么情况，她告诉我们，在前方的那个断崖下面，瞧见有几个鬼鬼祟祟的黑影子，正挥着锄头挖地呢，这样的家伙，十有八九，是在刨死人的坟墓呢。

捉鬼探案，却误中了副车，找到几个挖坟的小毛贼，这事儿说起来有些搞笑，不过蚊子再小也是肉，申重还是带着我们摸了过去。

这山顶往前，是处断崖，崖下五六米处有个背阴的坡，我们过来的时候，还真的四个黑影子在那儿，而且都已经将坟给刨开了，一个胖子正拿着铁钎，呼哧呼哧地撬那棺材盖儿呢，旁边还有两人在谈话：“董老二，你确定这个点儿，不会有人过来么？”

那人点了根烟正抽着呢，红星一暗一明，听到这话儿，得意洋洋地说道：“当然，听说这一带有好多值当的墓地，我提前一个多月，就散播了闹鬼的事情，还演过几回鬼呢，现在谁还敢出门？”

这话刚说完，阴风一吹，他嘴上面的那根烟突然就熄灭了。

而就在这时，那棺材里，居然传来了一声清脆的叩门声。

扣、扣……

第六章 棺中藏猫夜奔忙

在这样漆黑静寂的夜晚，刚刚刨出来的坟墓旁边，那棺材突然响起来的扣动声，让所有人都为之一愣，细思极恐，感觉一盆冰水立刻从头顶上面浇下来，鸡皮疙瘩一下子就爬满了全身。

这从棺材里面传来的叩门声，怎么听，都感觉是那鬼在敲门呢。

清脆的声音响起，吓得旁边的几个蠢贼一阵哆嗦，有一个胆子小的，一个箭步，就跑到了十几米开外，而旁边两个正在抽烟吹牛的两人也是“妈呀”一声叫，一个箭步，就跑开了去，唯有那个正在拿铁钎的胖子气喘吁吁地大骂道：“我+你们大爷的，都进了这个行当里面来了，还他妈的这点儿胆？董老二，你他娘的前几天穿着娘们的白衣服去扮鬼，自己搞得乐滋滋的，怎么现在就怕得要死了？”

站得远远的那抽烟哥回过头来，大声喊道：“狄彦你这死胖子，没听到那棺材里面有敲木头的声音么，你还敢撬？要万一把这棺材儿撬开来，是一头大粽子怎么办？”

大粽子也就是僵尸的意思，这最早是土夫子行当里面，对那包裹得严严实实的死物统称，胖子自然晓得，他却并没有离开，而是不屑一顾地喊道：“屁啦，真佩服你们，就这点鸡毛胆儿，还好意思跑到这里来丢人现眼，老子还不信了，就这刚埋了几十年的地主墓，它还真能变成僵尸来？”

这也是个蛮横的家伙，同伴的劝阻并没有让他放弃任何行动，而是将那铁钎使劲儿一捅，然后一跃而下，双脚踩在了那悬空的铁钎之上。

这家伙足有两百多斤好肉，一身的肥膘，这猛然一跺脚，那棺材即便是上好的楠木，封口又都是上好的契钉，却终究挡不住这千斤坠儿，轰隆一声，那整个棺材盖儿竟然腾空飞了起来，气势十足。

而就在那棺材盖儿腾飞而起的一刹那，突然有一道灰色黑影从棺材里面射出，朝着胖子的脸上抓去。

胖子有些猝不及防，给那灰色黑影一下扑中，仰身朝着后面倒了下去，重重地摔在了旁边的泥地上，而这时我们则听到了一声凄厉到了极点的叫声：“喵！”

这从棺材里面射出来的，竟然是一头皮毛油光水滑的灰色大

猫，这玩意一身的肥肉，一双琥珀色的眼睛在黑暗中，闪烁着绿色的光芒，手脚并用，在胖子的脸上抓出了许多的伤痕来，仰头一声叫，就跟那野狼一样。胖子凄厉的叫声立刻引来了他的同伴，董老二几人急吼吼地冲上前来，飞起一脚，将正在胖子脸盘上面肆虐成灾的那头肥猫给一脚踢飞，呜咽一声，钻入了旁边的草丛中去。

“狄胖子，你没事儿吧？”

旁边两人过来将地上的那胖子给扶起来，嘘寒问暖，而在度过了最初的慌张之后，狄胖子摸了摸脸上火辣辣的抓痕，一脸郁闷地吐口水：“呸、呸、呸，他娘的，这棺材里面竟然养着一头肥猫，还真的是滑天下之大稽了，它怎么活下来的啊？”

那一头肥猫足有十来斤，一身褶子肉，很难想象这么肥的猫儿它是怎么钻进那棺材里面，并生存至今的，董老二来到墓前，低头一看，立刻释惑了：“哦，看看，这棺材的底破了，有老鼠在里面，而那只猫，是进去抓老鼠的……”

楠木作为棺材的一种材料，按理说是能够存放百年的，不过材质到底有优有劣，底薄了，被老鼠啃通，这事情倒也不奇怪，几个人也算是挖坟掘坑的行家里手了，瞧见这古怪的叩门声，不过是只误入其中的肥猫，便没有在意，低头一看，那狄胖子顿时就笑了起来：“嗨呀，老子这苦头吃得真值，到底是地主老财出身，这狗日的竟然在棺材里面放了这么多的金条，兄弟们，赶紧把袋子拿出来……”

财帛动人心，一瞧见那金光闪闪的钱财，几个人顿时就控制住了对于未知事物的恐惧，全部都趴在了墓边，朝着棺材里面摸财务，七手八脚，从那棺材中摸出了大小黄鱼若干，以及一对晶莹剔透的瓷瓶，和数块美玉。

那几块玉一看就知道是好货色，那手电筒一照，碧绿翡翠散发出一抹浓郁到了极致的绿色光华来，就像是生命力的象征一般，让人看着忍不住吞咽口水。

有好东西拿，四人顿时就抛开了所有的顾虑，开始从棺材里面掏出各种陪葬品，用几个不同的袋子分类装好，这才停歇下来，有人一屁股坐在旁边的土堆上面，大声指挥道：“这里面的老头子可真够阔的，董老二，它的嘴里面还有几颗金牙，一并敲下来，然后完了我们还要将这土坑填满，遮盖好——我们下个月还要在这山里再干几票大生意呢，可别被人给发现了……”

他在哪儿念叨着，几个人也终于搜刮完毕，蹲在跟前来，清算

起了今天的收获来，你一言我一语，就像秋天时田里面有了好收成的农民伯伯，一脸的笑容灿烂。

然而他们高兴莫名，却根本没有发现到，在他们的身后，竟然站着一个脸上生蛆的佝偻老头，穿着旧式长袍黑褂子，孤孤单单地站着，一脸怨毒地死死盯着他们呢——那场景，看着就感觉疹的慌。

有两个土贼正面对着那个一脸怨毒的老头子，然而他们的眼中根本就瞧不见那个老家伙，而是满地金光闪闪的大黄鱼。

眼看着那老头愤怒地举起双手，朝着那个叫做董老二的吸烟男子掐去的时候，我捅了捅旁边的丁三，低声问道：“你看到几个人？”丁三有点儿愣了，眯着眼睛数一数，疑惑地问道：“不就是四个笨蛋土贼么？你难道连数儿都点不清了？”

丁三的话语让我确定了一点，那就是那老头儿估计就是这坟墓的主人，不过它是鬼灵阴体，常人是瞧不见的，也就是我，吞食过那鲮鱼精的眼珠子，方才能够得以一见。

我这边正确定着呢，旁边的申重瞧见差不多了，低声吩咐道：“行了，大家出发吧，千万要将他们都给擒住了，我们明天也好交一半的差事！”

这头儿一吩咐，在旁边潜伏已久、蓄势待发的我们便弓着腰，如那猛虎下山，飞身跃下了断崖，几个落点一踩过后，跳到了这背阴坡上面来。那几个人挖坟勘测是一把好手，察言观色、耳听八方的功夫却也不弱，我们这边一有动静，立刻反应过来，有的抓着贼赃，有的直接空手而逃，朝着旁边散开。眼看着这几个土贼就要跑开了，申重终于亮出了身份：“都给我站住，官家办案，求者轻饶！”

这话儿文绉绉的，实在是没有什么杀伤力，反而刺激了贼人的运动神经，四人朝着四个方向，撒腿就是一通跑。

我冲下来的时候，已经瞧不见那个佝偻背影的老头儿了，就看到几个迈着一双大脚丫子飞奔的背影，当下也是顾不得许多，照准了一个家伙的身影就直追不懈，好是一顿猛跑。

这一追一逃，竟然跑了十多分钟，我这边后劲十足，而对方也是越野高手，一对腿就跟电动小马达一样，上山下坡，穿林而过，一直都没有停歇的时候。不过这山路艰险，故而没跑多久，我们两人就已经累得气喘吁吁了，我朝着前面埋头一通猛跑的家伙喊道：“董老二，你他妈的别跑了，值当么，还真要跑断这一双腿不成？”

那董老二也是难过得眼泪水都快要掉下来了，头也不回地大声喊道：“兄弟，你别尽盯着我跑啊，要不然我这大黄鱼分你一半吧，要不然我还真的有些拿不动呢……”

我是个急躁的人，瞧见对方一下子将手给伸进了袋子里面，掏出几块黑乎乎的东西朝着我们这边甩来，我下意识地一接，低头一看，却瞧见这东西并非什么金光灿灿，而是沉甸甸的石块儿。我当时也是努力上前，顾不得许多，躲开了几下之后，一把将人给扑在了一处坑里面，连滚带爬地滚落到了地上去。

我带着任务来的，当时的手也没有软，死死按住这人，大声喊道：“别动啊，别动知不知道，再开跑，打断腿，晓不晓得？”

我跟董老二两人在地上一阵扑通，他终于勉强翻身爬了起来，然后看到了我，突然脸上露出了一副见了鬼一般的表情，哭丧着脸大声说道：“天啊，你到底是什么东西，别过来！”

他激烈地挣扎起来，我却是一阵得意，上前一阵耳光，抽得他直哆嗦，然后随身拿出了一根绳子来，将他的一双手给捆得严实。然而当我将他给绑得结实的时候，疼得晕迷过去的董老二又睁开了眼睛来，咬着牙，一脸惊恐地哆嗦喊道：“小哥、小哥，你别忙着捆我，你先回头看一下，你背后到底是什么鬼东西，好么？”

第七章 蠡贼团伙谣言凶

董老二的表情是如此的精彩，以至于我真的以为那个坟地老头就出现在了我的身后，结果下意识地扭头瞧去，黑漆漆的，什么都没有，而就在此时，突然感觉小腹一痛，低头下来，却见一把森寒的匕首出现在了那儿。

匕首的尖端插入了我的肚皮，而把柄则握在了董老二的手中，那个刚才还满脸惊恐的家伙此刻一脸狰狞，眼眸之中，寒光乍现。

终日打雁却反而被啄了眼睛，我跟杨二丑、集云社和法螺道场那样的凶人都交过手，本以为这几个连盗墓行规都不懂的蠡贼就是个小活，结果反倒栽在了阴沟里，这事儿让我憋着一肚子气，一手紧紧抓着他拿匕首的手腕，不让他进，接着愤然一拳，捶在了董老二的脸上。

我这些日子一来，魔功修炼，一直都没有停歇，总感觉那筋骨凝聚，气血旺行，心脏里面好像装了一台小马达，劲儿大得没使出，所以这拳头上面的力量也就重了许多，一拳下去，我便感觉到董老二的半边牙齿都给我捣碎了。

一拳，仅仅只有一拳，那个家伙就横空飞了出去，然后重重地摔在了地上，呻吟两句，好像是要断过气去了一样。

我当时的心情好像那火山爆发，一股热火而出，将插入我小腹之中的匕首给缓缓拔出来，用罩衣将伤口勉强堵上，然后走到了这家伙的面前，抬腿就是一阵猛踹。被人打很痛，然而打人其实也是一项剧烈运动，这般狂暴的踢法牵扯伤口，实在很痛，然而越痛，越容易发泄出我心中的怒火，结果这一阵猛揍，董老二就像一滩烂泥一般，瘫倒在地，眼看着就要挂球了，这时有人来拉我，我猛然一甩，对方一声娇喝，我这才发觉竟然是戴巧姐。

有人在，我也终于将心头那股邪火给压了下来，没有再动手，而戴巧姐则手忙脚乱地将我给推开，俯身下来查看那董老二的伤情，这才发现对方也就只剩下一口气了。

瞧见这状况，戴巧姐顿时就来了火气，回身过来推我道：“陈二蛋，有你这样的么？这些人虽然是罪犯，但他好歹也是个人啊，你犯得着把人家往死里面打么？”

她一推我，指间不小心就沾染了鲜血，低头一看，这才发现我受了伤，脸色这才好了一点，关心地问我道：“你受伤了？伤情怎么样，

来给我看看！”

我推开了她的手，一脸苦笑道：“别脏了你的衣服，一不小心就给这家伙给暗算了，丢脸着呢。”

两人说着话，戴巧姐掏出了随身的医用纱布来帮我包扎，完毕之后，不安地看了一眼地下跟死人几乎没有什么区别的董老二，一脸担忧地问我道：“二蛋，你刚才有多疯，你自己知道么？”我浑不在意，将罩衣搭在了肩头上，笑了笑，说阴沟翻船，一时气愤，没有忍住火……

“不对！”戴巧姐一脸严肃地说道：“二蛋，你老实告诉我，最近这段时间里，你有没有感觉到心烦意乱，小腹莫名发热，突然间就厌世，很想去杀几个人，这才觉得畅快？”

瞧她说得一派凝重，我自然明白戴巧姐的担心，讪讪地笑道：“戴姐，你多虑了，事情并不是你想象的那个样子……”

有着先前的暴戾表现，我的解释徒劳无力，戴巧姐摆了摆手，沉声回答道：“二蛋，那魔筒有这么多的人在抢，自然有其独特之处，不过你倘若是因为这东西而性情大变，并且做出了伤害他人、伤害自己的事情，那么我想告诉你，我会第一个将你给逮捕，送到最著名的白城子监狱去，信不信？”

这婆娘恶狠狠的话语，让我不由得想起了一个满脸麻子的丑汉，他也说过类似的话语，不过可没有这么客气，那家伙所说的，是要亲手砍下我的脑袋来。

这话语让我心中感觉一阵温暖，只有真正关心你的人，才会这般表态。

我点头说信，戴巧姐重重捶了我一拳，问我还能走路吧？我又点头，结果她一只手便将那瘫软如泥的董老二给提溜起来，押着与我一同返回了刚才事发的断崖之下，瞧见除了我们两人之外，其余的人都押着那三个土贼返回了这里来。

墓地旁边，点燃了一堆篝火，而那三个土贼给捆得结实，擦成一排地押在了地上，丁三瞧见我们过来，惊讶地喊道：“嗨哟，什么个情况啊这是，这蠢贼被你们玩坏了？”

戴巧姐看了我一样，平静地说道：“这个小子暗算二蛋，差一点就成功了，结果在厮打中，二蛋将他给制服了，连路都走不了。”

听说我受了伤，几人纷纷围上来关心，申重看了一下我包裹过的伤口，拍着我的肩膀说道：“别太拼了！”

一句话关怀完毕之后，旁边的老孔检查了下董老二身上的瘀伤，倒吸了一口冷气，抬头看我道：“二蛋，你这下手也真的是没轻没重啊，差一点这家伙就要给你打死了。”我摸了摸鼻子，不好意思地解释道：“生死关头的厮打，我哪里还能留手……”

这边说完，懂些急救术的蒋纯过来给我和董老二都做了检查，旁边的申重等人便开始审问起了这几个夜间盗墓的土贼，那些家伙瞧见董老二的这惨状，顿时就吓坏了，一凶，便什么都抖落出来了。

这事儿其实倒也并不复杂，这四人为首的是那个叫做狄胖子的，他居然还是老鼠会出身，不过这小子只是一个外围，养了一身肥膘，后来因为内讧，所以就给踢了出来，他倒也不气馁，回家拉起了杆子，找齐了董老二、李桀等人过来帮手，先是踩点，然后趁着瓦浪山附近连续发生的凶杀案做文章，传谣弄影，弄出了许多妖言惑众的传闻来，除此之外，董老二等人甚至还穿着白衣，扮作女鬼，四处招摇，将这一传言搞得愈演愈烈。

而当这传言发酵得差不多了之后，他们这才放心大胆地出现在荒野坟地里，有条不紊地挖掘起之前踩点的目标。

这事儿的手法，是狄胖子从老鼠会那儿学来的，虽然只属于末流，但是却也能够唬得住不少人，神不知鬼不觉地连续盗挖了好几处墓地，有肥有瘦，正是干劲十足呢，却不料就闯到了我们的视线里来。

这事儿也只能说是他们倒霉，审讯结束之后，申重忍不住问了一句，说这黑不隆冬地干这些事儿，你们难道不害怕那个传言中的凶手么？

旁边一矮个子嘿然笑道：“怕个鸟啊，我们既然出来干这个，就是豁出去了；再说了，话儿都是我们自个儿传的，我们怎么会害怕？”

我们一阵无语，没想到先前闹得满城风雨的鬼阴漫山，竟然是几个不入流的土夫子、盗墓贼弄出来的把戏，我们先前那如临大敌的模样，还真的是有些过激了。不过这事儿才完了一半，我们还得揪出那个十一桩连环凶杀案的幕后黑手来，方才能够算是了结此案。

将整件事情的条理给疏通之后，天色已晚，而且我又受了伤，自然不会再在山上蹲守，于是申重提出将这四个人以及赃物给押解下山，然后等到明天天亮的时候，再将其送到有关部门去继续审查。

眼看着众人就要准备着下山了，我突然想起了刚才从棺材底下跳出来的那只灰色肥猫，以及在那四个土贼身后怨恨相向的老头子，便拉申重到一边来，说起此事，问他们有没有发现？

申重摇头，说一只猫儿，哪里能够抓得到，至于那个鬼老头儿，倒是麻烦，不过像它这样的孤魂野鬼，形不成气候，棺材一开，过几天可能就烟消云散了。

我们工作组四男两女，而且还有我这么一个伤员，实在是不宜多生事端，所以我也没有再坚持，于是在人的搀扶之下，押解着这四个盗墓贼下了山，重新返回了龙旺庄。这庄子最近一段时间，安排得有人巡夜，出去的时候没发现，结果回来的时候倒是闹出了点事情。

与当地民兵一番对峙之后，我们来到了村公所，而申重也出示了工作证以及介绍信，龙旺庄的村支书这才安抚好了那些民兵，当得知被我们押着的这几个家伙，就是最近风言风语的幕后主使者，顿时气不打一处来，跟着也踹了几脚。

事情仿佛已经结束了，申重让蒋纯给我再次检查了伤口，还换了药，让我先会老孔亲戚家歇着，第二天的时候，庄子外面已经派了车子，我出门之后才得知整个庄子都已经知道了这事儿，都围在村口看热闹呢。

这人一多，我们隐姓埋名的行动就再无法继续了，申重过来找我，问我是选择跟车一起回去，还是留下来，继续工作？

一觉睡过，我感觉伤势好像轻了很多，便说留下来，于是申重安排了老孔跟车押送，我们送车到了村口，瞧见那四人陆续给押上了车子，我突然瞧见那奄奄一息的董老二，突然冲我诡异地笑了一下。

第八章 第十二凶煞案生

董老二被我一顿胖揍，到早上都还没有恢复过来，刚才还是被人抬着上的车，然而透过那车玻璃，我瞧见他竟然冲我诡异一笑，心顿时就咯噔一下，等我回过神来的时候，哪里还瞧见什么董老二，那车早已启动，一路烟尘而走。

我愣了半天，旁边的戴巧姐过来推我，问道：“你干嘛呢，傻不隆冬地杵在这儿，像根电线杆子似的？”

我回过神来，指着那扬尘而去的车子说道：“董老二那孙子是不是忌恨上我了啊，刚才把脸贴在玻璃上，一副要将我给吃掉的模样？”

戴巧姐推了我一把，不相信地笑说道：“得了吧，你都将人家打得昏迷不醒了，哪里还有精力冲你凶呢？不过我要是他，说不定还真的把你恨上了，好家伙，那人给你打得，浑身上下，愣是没有一处好肉。昨天你去睡觉的时候，老申那儿可头疼呢，不知道回去的报告怎么写？不过话说回来，老申倒是蛮维护你的，你可要记得人家的好……”

我点头，说我又不是不知好歹的家伙，这个自然晓得。戴巧姐笑了笑，说还有我呢，你可记得，你欠我一个承诺，到时候可记得兑现才是。

我来了好奇，问到底是什么事儿，她羞涩一笑，又不肯说，反而是问了我的伤情来。昨天董老二偷袭我，一下刺入我的小腹，深达一寸，按理说这样的伤口虽然并不致命，但也足以让我行动不便，然而我昨夜不但愣是凭着自己的能力下了山，而且早上醒来的时候，解开包裹的纱布，发现那伤口竟然神奇的愈合了，只有一道结痂的疤痕在。

这事儿说来神奇，蒋纯特制的金创药固然起了一定程度的作用，但是我的直觉却告诉我，当初我在利苍墓里面浸泡的两次积液，说不定才是事情真正的原因呢。

当然，人心隔肚皮，这些细节都不能在戴巧姐的面前谈及，我也没有继续，只是推说我当初学道的时候，练就了一些养生的功法，恢复能力还算不错，只要不是剧烈运动，倒也无妨。道家的养生功法源远流长，最是神奇，戴巧姐倒也没有多问，车子离开了龙旺庄，申重回头来，召集了我们几个留守在这儿的人开会，商议下一步的行动计划。

若是按照地方上一般的习惯，其实这场灵异事件到这会儿就已经算是结束了，至于那些凶煞之案，自然会有公安刑侦部门去处理，毕

竟我们的性质，主要是处理类似的灵异事件，不过申重这人之所以能够得到省局诸位领导的重视，也反映在他对待事情的认真态度上面，既然接了这个任务，那么就要刨根问底，一定要将事情的真相给找出来。

对于此事，其实大家都没有什么意见，毕竟那一系列的死亡案件其实都是找得到根源所在的，冤有头债有主，所有的一切要么都能够找到责任人，要么就是意外，唯一的关联，就只有死者的心脏给人掏了。

我们讨论了好一会儿，感觉拿着红铜罗盘，去山林里面巡查，找几个可疑的地点守株待兔，或许不失为一种好方法，这件事情不需要动用太多的人力资源，有我们几个便足够了，简单方便。申重同意了这个方案，不过鉴于我受了伤，这两天就暂且留在龙旺庄养着，好一些了再说。

当天中午这四人就上了山，而我则留在了龙旺庄，名义上是做一个联络员，实际上就是无所事事地养着，好在老孔家的那个远方亲戚倒也算是和善，不但给我煮了两个鸡蛋，还让他家孙女陪着我聊天。

十一二岁的小女孩正是好奇心最浓重的时候，在得知今天那几个坏人就是被我们给抓下山来的时候，拉着我好是一顿仰慕的询问，搞得我好是郁闷，还好她们家大人懂得眼色，瞧见我没有聊天的心思，没一会儿就以“不耽搁陈同志休息”为由，拉着自家孙女离开。

这人走了之后，一片寂静，我便盘腿在床上，开始了每天坚持的修行来。

种魔经修行，不同于正常的任督二脉，而是剑走偏锋，气起于足大趾内侧端的隐白穴，沿内侧赤白肉际，上行过内踝的前缘，沿小腿内侧正中线上行，在内踝上八寸处，交出足厥阴肝经之前，上行沿大腿内侧前缘，进入腹部，属脾，络胃，向上穿过膈肌，沿食道两旁，连舌本，散舌下——将气如此缓缓推行一遍，便为一个周天之数，因为需要全神贯注，而且还得控制力度，其行程之艰难，不足外人道也。

这玩意跟锻炼身体不一样，是一种厚积薄发的奇异过程，也是改变一个人身体的神奇经历，不断地将体内经脉拓展，而到了使用时，只要控制好输出的频率和力度，便能够达到常人所不能够想象的效果。

无论是飞檐走壁，还是胸口碎大石，又或者抓鬼拿妖，皆以此为基础，宝剑风寒磨砺出，梅花香自苦寒来，没有这些默默的努力，是绝对不会有所成功的。

我躲在老乡家中，埋头修行，伤口在次日早晨起来的时候，竟然已经完全愈合，虽然刻意按到的时候还会有所阵痛，但是好歹也算是能够正常行走了，而这两天的时间里，申重他们回来过一次，并无收获，到了第二天下午的时候，老孔也返回了来，找到我询问伤情，当瞧见我活蹦乱跳的出现，顿时就乐了，说他还害怕我伤口发炎之类的，带了些西药，结果都白担心了。

傍晚的时候申重又带着人返回了来，一询问，还是没有什么收获，他们漫山遍野地走，有时候罗盘一阵晃，结果啥都没有，有时候罗盘一动不动，结果又处处疑心，搞得几个人神经一阵衰弱，难过得不行。

不知道是那家伙见风声不对躲了起来，还是我们根本就走错了方向，情况陷入了僵局，我们商量了一下，决定先在这龙旺庄住上一晚，明天收工回城，先去将那四个土贼的案子给办实了，再看要不要回来继续。

事情差不多决断好，我继续睡觉，就等着明天回城，然而到了第二天，突然接到消息，说又有人命案了，而且就发生在我们上次去过的孟家村。

这事情一传过来，我们立刻马不停蹄地赶往孟家村，到的时候，村子已经来了当地公安机关的人员，过去一问，竟然还是老相识，就是之前一起破过案的刘公安对于我们的到来，他表示了欢迎，并且给我们介绍了案情，说出事的是村子里一个三十多岁的光棍汉子，独门独户，跟村子里面的人来往也不多，属于突然消失不见了，都没有人关心的那种。那家伙死在了村后面的一个水洼里面，被发现的时候，胸口的心脏被掏了，经检查，发现死者的下体有体液残留，估计死前曾经跟人有发生过关系，不过具体的，还需要把结果拿回去检查才行。

现场暂时还没有被破坏，刘公安带着我们来到了水洼旁，瞧见了一具男尸，上面盖着一床破床单，掀开来看，脸铁青，一双眼睛睁得大大，刘公安告诉我，说帮他抹了一下，结果愣是没有闭上眼睛。

抹眼而不闭，这可是死不瞑目啊！

最近的事情太多，而这一回又有人死了，围观的村民很多，里三层外三层，将整个水洼给围得满满，因为我们先前曾经来过整个村子办案，所以好多人都认识我、申重和老孔，老支书也来了，紧紧抓着申重的手，流着眼泪说道：“领导啊，你们可一定要将那凶手给抓到啊，要不然，我们老百姓可没有活路可以走了。”

老支书之前痛失爱子，头发全部都花白了，人好像都老了十几岁，让人看着心中发酸，也更加愤恨起那个作孽的凶手来。

申重跟老支书握手，说了好多话儿，然后让老支书帮忙将村民给遣散离开，老支书一应照做，接着我们就开始搜查起了现场来，当老孔将红铜罗盘给拿出来，放在尸体附近的时候，我们可以瞧见那指针正在疯狂的转动，显然在此之前，曾经有过很强烈的负能量在此停留。

很快，蒋纯又在水洼附近瞧见了几个浅浅的猫爪印子，从这个形状上来看，跟我们那天瞧见的肥猫，似乎有几分契合呢。

看到这个，我感觉真相似乎离我们越来越近了。

这痕迹挺新鲜的，论追踪，丁三算是行家里手，于是当下也不停歇，让刘公安带着他的兄弟们在村子里面排查情况，而我们则顺着痕迹，一直朝着村子后面的小路，朝着山上走去，一路摸，越过好几个山丘，终于到了一个山弯子里，失去了踪迹。不过这也没事，对方的踪迹突然消失，只能说明一点，那就是它的巢穴，说不定就在附近。

申重手一挥，我们便开始四散开来，没多久，我和戴巧姐便来到了一处掩藏在灌木丛中的山洞前。

第九章 疑团冰释异端起

众人分头行动，四处搜寻，没想到却给我和戴巧姐找到了这么一个山洞来。

所谓山洞，这个我并不陌生，一般来讲，大概分干燥的岩石洞，和湿润的丛林洞，前者如果宽敞，可以住人，比如我在五姑娘山顶时的神仙府，以及神农架的观音洞，而后者因为太过于湿润，里面长满了苔藓和野草，有的时候还是蝎子、蜈蚣和毒蛇的住所，根本无法住人，另外还有一种，那就是山中野物的居所，譬如狼、狐狸、豹子甚至熊瞎子。

当然，豹子和熊瞎子在这金陵故地，想来是不多的，但是狼和狐狸，以及夜猫之类的小东西，却很正常，如果再意外一点，倘若里面还有一个专门掏心掏肺的家伙，可就更是危险了，于是我下意识地将小宝剑给拔了出来，以作防身。

我在前，戴巧姐在后，两人亦步亦趋地走进了洞子，里面一股湿气，黑漆漆的，我停在洞口，而戴巧姐则将手电打开，给我照亮。

继续走，经过了一条将近十米长的通道，我们竟然来到了一处宽敞的石厅里面来，这空间深入山腹之中，进去之后，我们发现了一些鸡骨头以及熄灭的烟灰，在左边的角落里有一块平坦的石头，上面滑润光泽，感觉就像一张石床一般，四处一打量，便能够瞧出许多有人生活过的痕迹，而且时间不等，有很久远的，也有至少一个星期前的，戴巧姐俯身在那石床上面闻了好一会儿，抬起头来，盯着我说道：“闻到没有？这里有一股很浓的……骚气！”

所谓骚气，其实讲得通俗一点，也就是男女之间，情动之时发出的气息，也有可能是汗水体液滞留而存在的味道，戴巧姐的鼻子很灵，这居然也闻得出来，我不由得好奇，问她道：“那你说说，这地方最近什么时候住过人？”

戴巧姐沉思了一番，小心地说道：“多久？还真的不知道，这东西哪有那么好判断？不过我可以这样说一点，待在这儿的那个人，修行的必定是邪功。”

瞧见她这般笃定的样子，我不由觉得好笑，问为什么？

戴巧姐伸出右手来，食指在红唇间舔了舔，然后结出一个类似于莲花印一般的手势，食指高高翘起，在空中晃荡了一会儿，这才回答

我道：“很浓重的阴煞之气，这气息已经浓厚到了足以改变周边环境的程度，说明那人要么修行的是邪恶之法，要么就根本不是我族类！”

即便如此，这到底还是一个空洞子，并无其他的人和线索，我们出了洞口，老孔得知之后，也带着罗盘过来了，当下一静止，那指针竟然停止不动，根本没有戴巧姐所说的阴灵之气，反倒是说有一种女人的香味来。

我们在这儿查探了好一番儿，这时申重过来，告诉我们，他和蒋纯在那边发现了一个火堆，从余烬的温度来判断，很有可能是昨天夜里点燃的，叫我们过去查探。

这发现让我们所有人都振奋不已，匆匆赶到现场，发现这火堆附近，还有一处明显被人碾压过后的草地，瞧那被滚来滚去的痕迹，我不由得想起了一个猜测——那个死去的单身汉，昨天晚上最后的光阴，难道就在这儿度过的？

果然，在经过一阵细致入微的考察之后，申重竟然在那草地上面找到了几根弯曲九转的毛发。

呃，好吧，还真的有人在这儿滚过草地，至于到底是不是那个死者的，这个就需要一些更具体的技术手段，方才能够得知了。

一番考察之后，再无结果，于是众人准备下山，返回孟家村去，然而这个时候，蒋纯提出了一件事情，那就是这个地方，说不定就是第一现场，是不是需要派人在这儿坚守着，要万一有什么情况，也好有人照应。申重同意了这个说法，在问道谁人留守的时候，我因为总是感觉刚才那个石洞有一些诡异，所以坚持留了下来，最后经过商量，我和蒋纯两人将留在山上，等待其余人等下山交接之后，再行返回。

随着众人离去，我与蒋纯协商，她留在这儿监视，而我则前往刚才的那处洞子附近，两人以一长两短的鸟叫为信号，一旦有情况，立刻通知对方。

蒋纯将自己伪装好，掩藏在草丛里面，静静观察，而我则与她辞别，返身来到了附近不远处的那片林荫之前，拨开了草丛，缓步走回了那洞子前，小心进入，重新返回了洞中查看。这一次重新回到了石洞的时候，我再一次地毯式搜索，终于被我发现了其中的一处离奇地方。

在西北角的一处突出的石笋之上，我瞧见了好几处深深的鞭痕，这鞭痕的粗细我很熟悉，让我陷入了一桩很不好的往事里面去。

难道，真的是她？

我的脑海里不由得想起了一个人来，她时而是一个稚气未泯的少女，时而又是一个风骚妩媚的女人，然而不管怎么样，那根由人皮混合着蜥蜴皮、兽筋的皮鞭，却差不离就是如此。想到这儿，我似乎能够在心中勾勒出了一个大概的情形来，越想越生疑，也越感觉这石洞之中，突然变得无比的阴森起来，于是下意识地往外出去，然而刚刚走到洞口，我却突然听到有人由远而近的脚步声。

来人是谁呢？

蒋纯么？我心中一阵疑惑，正要走出去与之打招呼，突然听到一点，那就是这脚步声并非一人，而是一前一后的两个人，身子顿时一僵，准备抽身往回走，然而又想起那石洞之中的空间并不算大，虽然说不上一览无余，但是要藏住一个我，还真的是有些困难，于是左右一打量，发现在进洞的那狭长通道旁边，竟然还有一个“L”型的凹口，正好可以藏住一个人，不用被发现。

这真的是天助我也，我心中一阵狂喜，赶忙闪身入内，而就在我刚刚躲好的一瞬间，那两人便已经出现在了洞口处。

凭着第六感，我能够察觉到来者应该是一男和一女。

或许是要印证我的猜测，两人竟然并没有立刻入洞，而是在门口停顿了一下，接着那男的开腔了：“小雅，你放手吧，最近你闹得实在是太厉害了，连我在雨花台，都听到许多关于这边的消息，省局震怒，听说已经派了最精干的队伍过来查办，万一要真的把你给堵在这里，一番缠斗，到时候不光是你，就连你肚子里的孩子，都有大麻烦的……”

这人一开腔，我直接就傻眼了，整个人愣了半天都没有回过神来。之所以如此，倒不是他话语之中的内容，而是说话的这个人，我认识。

是的，这个人就是我以前在江宁分局二科室的时候，总是对我横挑鼻子竖挑眼的那个黄歧，这个家伙跟我有好长一段时间的相处，不但在二科，而且后来申重组建工作组，前往神农架，给科考队保驾护航，他也在其中，对于整个人的声音，我熟悉得很，甚至脑海里还能够随时回忆起一两段他挑拨离间，或者讥讽我的话语来。

竟然是他？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呢？

我脑海里一片混乱，然而这是又听到了另外一个女性的声音：“你就知道说，但是呢？要不是肚子里面这个小鬼每天拼命地吸干老娘的生命力，我何至于整天在这里奔波忙碌？事情是你弄出来的，但是你何曾给我分担过一点？我若不是自己出来做这些事情，恐怕早就被那

个小鬼给吸成肉干了，哪里还有闲情，在这儿听你废话？”

这女人一阵埋怨，而我更是直接就想要晕倒了去——果然如我所料，虽然声调有了一些微微的变化，但我却还是能够听得出来，她就是杨小懒。

杨二丑的女儿，我曾经的“小师姐”杨小懒！

这两个人，怎么就搅到一块儿去了呢？而且听他的谈话内容，我几乎可以肯定，这些被掏空的人心，可都是进了杨小懒的肚子里去。正在我疑惑的时候，两人一边聊天，一边进了里面的石洞。那里面我们刚才进去过几回，但凡有一点儿警戒心的人都能发现蹊跷，我不知道杨小懒现在到底有多厉害，但是黄岐这厮，倘若我估计得没错，可是佩枪的，我根本玩不过他们。

这边思量着，一待他们进了去，我立刻闪身跑出了洞口，然而就当我闪身出洞，准备去叫援兵的时候，耳边一动，下意识地朝地上一滚，接着便听到了一声清脆的枪声。

砰！

第十章 猥琐供奉范英杰

一声枪响在身后轰然炸开，我一个翻滚避了开去，却能够感觉到那弹头从我的耳边过去的时候，“刷”的那一声。

黄岐当年可是江宁分局有名的神枪手，而我又恰好瞧见了他与杨小懒私通的消息，说得严重一点，当初江宁分局集云社白纸扇等人被灭口一案，说不定就是黄岐这个卧底干的，这可是败名节、毁一生的大事儿，若是传出去，他这一辈子可就完了。天大地大，毁人前途最是大，黄岐要明白这一点，必然就会是不死不休的场面。

而要倘若只是黄岐一人，我倒也不害怕，因为枪火虽凶，但我到底还是一个修行中人，扛着子弹顶住头皮的风险，也能够拿下这个家伙，关键的一点在于，他的身后还有一个杨小懒。

身为邪符王女儿的杨小懒到底有多厉害，这一点我最是明白不过，我这才练了一两年功夫的家伙，绝对是比不上她那个含着金汤匙出身的世家子，就算能够僵持几下，只要我给缠住，黄岐这边立刻就是咬人的子弹射来。我对杨小懒从小就有一种心理阴影，这么一想，当时也没有半分停留，从草地上一蹿出来，立刻就朝着山坡下方狂奔而走。

我要跑到林子里去，到了那儿，视线被阻挡，黄岐便算是百步穿杨的神射手，必然也是没有办法的。

我想得没错，然而就当我冲到下山湾子下面去的时候，我却听到了坡上的杨小懒朝着林中喊道：“范供奉，不要让这个人跑了……”

我不确定杨小懒是否认出了我来，但是她这一声喊，我的余光处却发现左边的林子出现了一个瘦高的身影，遥遥地看着我。我下意识地扭头看过去，便被那个家伙宛如毒蛇一般的眼睛给盯住，莫名就感觉自己好像一只进入猫视线里面的老鼠。这种恐惧的感觉让我更是不敢停留，快步飞奔，并且开始大声地发出了信号。

我不敢发出之前与蒋纯所约定好的鸟叫，生怕她一不小心误入此间，反而丢了性命，于是只有急促地叫，相信以我们之间的默契，她会明白的。

不过我这边一分心，立刻就闯入了敌人的包围圈里，虽然我已经深入了丛林，距离也远，不用担心黄岐的手枪，但是那个被杨小懒称为范供奉的高瘦男子却已经追了上来，在我身后不远处隐隐跟着，桀桀怪笑道：“小子，你别跑了，省点体力吧，免得一会儿大爷玩你的时候，

根本坚持不了多久，浪费大爷的表情……”

这说儿一说出口，我便感觉到身后这人的邪恶，必然不输于我以前遇到过的任何凶人，而听他这名字，所谓供奉，顾名思义，就是一些自命帮派社团中请来的高手，没事好吃好喝伺候着，有事的时候，帮忙出手，便比如杨大侉子，他虽然号称集云社的首席炼器师，但是另外的名号，也就是其中的供奉而已。

能够混上这名号的家伙，必然不是等闲人员，我心中没底，朝着下山的道路一阵狂奔，就想着赶紧跑回孟家村去求得援兵来。

然而我越着急，却显得越乱，当我从一片山枣树之间穿过的时候，身后突然出现了一阵风声，骤发即至，豁然出现在了我的头顶上。就在这危急时刻，我也是因为修行者的缘故，反应敏捷，下意识地低头，朝着旁边滚去，结果在我前方的道路上，突然出现了一个深深的脚印。

我一阵翻滚，接着一个鲤鱼打挺，直接翻了起来，瞧见面前站着一个留着一脸胡渣，眯眯眼的老头子，戏谑地笑着，左右打量了我一番后，饶有兴趣地说道：“如果我没有认错的话，我想你应该叫做陈二蛋！”

我一阵惊讶，一边拔出了怀里的小宝剑，一边问道：“你怎么认识我的？”

这一脸猥琐的老头子嘿嘿笑，指着我的脸说道：“我瞧见过你的画像，我们社里面的首席炼器师和白纸扇，可以说都是栽在你的手里；据说你是邪符王杨二丑的徒弟，跟铁齿神算刘，和最近在江湖上名声鹊起的一字剑黄晨曲君，关系也十分不错，对不对？”

我紧紧抓着小宝剑，故作轻松地说道：“嘿哟，没想到我的老底可都在你们的眼里呢，不过一字剑不是叫做黄晨曲么，何时多了一个君字？搞得像个日本人一样，真不好听。”

那老头咧嘴一笑，嘿嘿说道：“那个家伙就是个杀猪匠出身，总觉得自己出身卑微，古有孟尝君、信陵君、春申君，所以他也就附庸风雅，擅自主张在自己名字后面加了一个君字；不过土包就是土包，这话儿说出来，不过是贻笑大方罢了……”

他嘿嘿地笑着，然而我却打断了他：“你是集云社的人？”

老头傲然说道：“然也，集云社供奉堂范英杰，就是在下！”

这老头说得正式，一身的江湖味道，赫然将先前那猥琐气息给

掩盖干净，我哪里有过这般的经历，顿时就觉得对方一阵高大上，心中也不由模仿起来，拱手说道：“宗教局江阴省局办事员陈二蛋，这是我的名字！”

瞧见我有模样学模样，拱手为礼，范供奉嘴角含笑，盈盈说道：“不错的小子，倘若你不是这六扇门官家的狗皮身份，老子都不由生出那爱才之心来。不过既然是对手，而你又得罪了杨姑娘，那么我就做一回坏事，将你这样大有前途的年轻后辈，给捏死在腾飞之前吧——这样想一想，不知道怎么回事，还有一点儿兴奋呢！”

到底是个变态性子，两句话不到，这老头儿便露出了本相来，嘴一咧，露出一口森寒的白牙，纵身一扑，便宛若大鹏展翅，朝着我这边杀来。

范供奉来势汹汹，想以一番泰山倾倒之势，力求将我给一击而杀，迅速解决战斗。

然而他越是如此瞧不起我，却越将我心中的那股斗志给激发了出来，原本连遇到杨小懒和黄岐这些人都要仓惶而逃的我，凭空生出几分蛮气来，也冷静下来，面对飞扑而下的范供奉，我朝后面滚落一边，瞧见一个硕大的拳头凭空砸来，我一激灵，拔剑而上，拿那锋利的剑尖去刺。

那拳头硕大，坚实若铁，原本拥有着高高在上的绝对信心，然而在即将临到了那剑锋之上的时候，却陡然犹豫了一下。

李道子的剑，即便是只能拿来切菜做饭的小剑，都不是任何什么人都能够忽视的。

范供奉变招了，身形一错，与我交晃而过，左手似长鞭，不经意地一个揽雀尾，朝着我的背脊拍来。这手段行云流水，简直就是一种艺术，显示出了对方那一种如陈年老酒的厚度，然而就是他刚才的那一停顿，竟然给了我一股充足的信心。

是的，他怕了，他对我手中的这把小宝剑产生了恐惧。

那么他将不再是一个恐怖的反派高手，而是一个我可以抵挡、甚至战而胜之的敌人。

我陈二蛋生于贫贱又怎么样？我是个山里娃，啥也不懂，那又怎么样？我这一辈子命苦如黄连，随时都有可能嗝屁，我艹，那又怎么样？

这个世间，有几人能够见到传说中的符王李道子？有几人能够

跟李道子一同生活三年，一同吃饭，一同拉屎，一同睡觉？有几人能够得到李道子的一滴精血，有几人能够修得失传已久的种魔经，有几人能够得到那众人抢夺的魔简，传承千年的临仙遣策？

没有，除了我陈二蛋之外，没有一人有此经历，别人没有，这个叫做范英杰的集云社供奉也没有，凭什么他觉得杀我，就如同杀小鸡一般？

我+你大爷的，要干，也是老子干你好不好？

一点精血燃腹中，万千魔气贯胸膛，我便觉得十万雄心充斥胸膛，一股寒光生于手掌，面前这气势十足的范供奉不再是索魂恶魔，而是一个很寻常的……木头！

是的，木头，它就算是有多么厉害，有多么强大的力量和敏捷的身手，以及匪夷所思的手段，也不过是一坨老朽的木头而已。

我怎么能够败在朽木手上？

一念成仙，一念成魔，我从来不知道那意志的力量竟然有这么的强大，以至于当我那一股气息从胸腹之中燃烧起来的时候，竟然跟宛若高山一般雄奇的范供奉给一点一点逼住，缓慢地站稳了脚跟来，不再是那副惊慌失措的弱者模样。而范供奉也是越战越惊奇，感觉这一场争斗便仿佛在与弹簧较劲，敌强我弱，敌弱我强，根本就看不到速战速决的影子。

又一次的交锋之后，范供奉朝着后方一跃，看着浑身宛如刺猬的我，摸了一把额头上面的汗水，难以置信地喊道：“等等，你小子这手法，可不是正正经经的路子，老实交代，你是不是在修魔！”

“修魔？”我的眼睛一红，一股杀气腾起，反而生出了一股杀人灭口的心思来。

第十一章 被辱家人心魔起

范供奉原本是前来追杀我的，务必要将我的性命给留下，然而此刻我却反而生出了一种杀人灭口的心思，这般想着，还真的是有趣。

不过心中即便有着浓烈的杀意，我却还是调整呼吸，不慌不忙地说道：“你应该听杨小懒说过我的事情，当初她老子哄骗我，想以之为肉鼎，却不想被人给杀了，而我修魔修道，关你屁事？”

瞧见我嘴硬，那老头儿的脸上反倒是多了几分笑容：“不错，我就说你这么一个小子，怎么会如此难啃呢，原来竟然是跟我们同一根源的。不过你真以为身手不错，那就一切安好了么？”他冷笑着，手中突然拿出了一方玄色令旗来，在手中抛了抛，自嘲地笑道：“没想到我范英杰的这驱神玄英旗，这么多年来，第一次开张，竟然是在你这么一个小辈身上。小子，光这一点，你就足以自豪，死而瞑目了……”

我瞧见他手中的令旗，三角玄红，周边纹绘锯齿状的花纹，中间用黑色隶书写着“敕召万神”四个大字，显得赫赫威严，十分神秘。

我从上面能够感受到一种莫名的力量压制，当下也是心知不敌，二话不说，猛然一转身，就朝着树林子深处一阵狂奔。我走得突然，范供奉一阵错愕，没想到刚才还跟他打得风生水起的这小子竟然一点儿脸面都不顾，直接逃开了去。不过他到底是见过世面的老家伙，却也并不惊慌，而是快步跟辍在后面，悠悠说道：“陈二蛋，便纵你有不错的修为，不过在没有系统的道法学习，又怎么能够敌得过我这驱神玄英旗？你年少得志，实在轻狂，不过我倒是要让你晓得一件事情，那就是我们修道之人，除了拼拳脚之外，更多的，还是要有门手段才行，要不然，那岂不就成了武夫了？”

我在林子中一阵狼奔豕突，慌不择路，然而范供奉却是有条不紊，紧紧跟随着，两人一追一逃，便已经远离了刚才石洞的那一片林区，基本上也摆脱了我被随之而来的杨小懒和黄岐夹攻的危险。

不过就在此时，那范供奉却已是追够了，双脚一错，腾飞若大鸟，一下冲到了我身后的一块巨石之上，然后手一扬，那面令旗便插在了我前方几米的位置。

令旗一插入土，周围的空间便是一震，就好像前方突然出现了一张蒙皮巨鼓，有人用那兽骨巨棒，在上面重重一锤。

轰……

我整个身体的血气一阵动荡，突然眼前一花，瞧见两个金盔金甲的大汉出现在前方，一人持偃月刀，一人持蛇矛，朝着我横扑而来。

所谓驱神玄英旗，便是能够驱动内中法灵，与人为恶，这手段实在恐怖，不过这两个金盔金甲的大汉虽然与常人无异，但周身还是微微有光华透出，又多了几分虚幻之意，到底是不是货真价实，这个倒是有待商榷，我又不是战阵初哥，当然也不会太过于惊诧，瞧见当先一人持矛来袭，宛若毒蛇追洞，于是下意识地举剑去挡。

我并不认为对手的力量有多么强悍，然而当两者一交锋，我便从手中的小宝剑上面感受到了一股巨大的力量，贯足而来，不但当下的冲势止不住，而且自己整个人都倒着飞了回去。

我倒飞而起，后面又出现一人，手持金铜，朝着我当头打来。

依着先前持矛之人的力量，这一铜若是打中了，我的脑袋只怕就如同西瓜一般，直接爆裂开来，这情形让我莫名一阵恐惧，足尖在空中轻点，强止下坠之势，就地一滚，当我爬起来的时候，瞧见那一铜落在了草地上面，泥土飞溅，一个深坑立刻出现在我的眼中。我一身冷汗，退后几步，仰头朝着巨石上面的范供奉说道：“你这是什么？”

范供奉居高临下，有风吹来，将他的衣衫吹得猎猎作响，悠然说道：“三才阵，驱神玄英旗中之魂，分别取武圣关云长、燕人张翼德以及唐初名将尉迟敬德之念想，铸就三位阴灵神将，此乃社中首席炼器师杨大侉子亲手炼制，采用了著名的天山雪蛛蚕丝以及冥河之物为材料，我社大档头传功铸就，如此之荣幸，你小子真的是死得其所啊……”

这玩意厉害，然而我却并不想死，瞧见那三位阴灵神将徐徐围上，我下意识地朝着胸口摸去。

我胸口，贴身放在青衣老道传给我的符袋，里面还有三张符篆，必要之时，我可以驱动一张，比如风符，可以逃命。然而那范供奉似乎能够看穿我的想法，就在我手往胸口一伸的时候，他果断地厉声喝道：“恭请三位神将，且莫让这小子给逃脱了！”

此令一下，那三名神将立刻一跺脚，大声喊道：“喏！”

态度一表，三人便纷呈而上，刀劈矛来，金铜如鞭，将我给完全笼罩，瞧着架势，倘若我执意要逃，只怕还没有驱动符篆，那人便已经如同肉糜，死得不能再死了。我虽说不是身经百战，但是战阵取舍，却也是十分明了，眼看时势不对，也没有仓惶逃离的想法，而是凭空一番，逃出了第一番的攻击，然后身子一转，与那关云长和张飞贴身缠斗而上。

这两名神将虽然以那著名的蜀国五虎上将为型而铸，但毕竟只是山寨，并非本尊，反而多出了几分愚钝刻板，原本持着长兵器的阴灵神将被我缠身而近，反而显得有些乱。

然而这也只是相对而言，这令旗之中的阴灵神将实在厉害，倘若不是这么一点点缺口，只怕我就已经命丧黄泉，但即便如此，当那个手持金铜的尉迟敬德上前而来的时候，我却只有忙乱逃脱的份。不过即便拼命躲闪，我也还是被金铜刮到一下背部，感觉如有重锤敲击，整个人的气血都是一阵翻腾，一口鲜血就喷了出来，洒落到了前方的关云长胳膊上。

让我意外的事情发生了，那威风凛凛的阴灵神像被我这一口鲜血喷到，脸上竟然一阵扭曲，接着黑烟腾腾升起，动作也随之迟滞。

这让我兴奋莫名，晓得这生机稍即逝，当下也是一咬牙，避开了几件兵器的交击，冲到了那个痛苦不已的关云长怀中，小宝剑就顺着他右臂伤口之处插了进去。没想到那小宝剑竟然顺利的一插而入，接着那剑身之上，有一排亮如金黄的符文显现，分别为“斩邪断瘟使院”此六个草字，被刺中的那关云长身形一阵恍惚，就像盛开怒放的烟火，整个人从手臂出开始焚烧起来，继而化作了一团烈焰，迅速勾勒。

人生就是这样，峰回路转，斗转星移，就在我自知必死无疑的时候，对方最强大的铁三角反而被我一口残血给喷出一个缺口，而那把跟了我多年的小宝剑，也骤然发威了。

我没有时间去穷根问底，当下也是避开了这倏然而起的火焰，回过头来，朝着捅我后背的尉迟敬德吐出一口鲜血，没想到那家伙竟然还懂得闪避，躲开了我的这一血口喷人，不过已杀一人，我信心倍增，手持那把濯濯发光的斩邪小宝剑上前，正想杀个痛快，却不料眼前黑影一晃，横空飞出一脚来，我猝不及防被踹到，整个人往后跌飞而去。

当我爬起来的时候，只见范供奉一脸扭曲地大声喊道：“你这个小偷，毁我旗灵，坏我宝物，老夫我……”

他激动得不能自抑，好是一顿长吸气，这才怨毒地喊道：“哼，光杀了你，怎么能够解得我心头的恨？我一定要找杨姑娘打听一下你的家人，我要将你父母的双手双脚斩断，养于瓮中，如蛆虫供之；将你所有的亲人朋友给全部弄死，抹除你在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一切痕迹，让你的亡魂永坠深渊，没有一刻，能够得到安宁……”

他说得怨毒，一字一句，恶意的笑着，绝对没有开玩笑的意思，这一点让我的心中灼烧如火，每一颗字都仿佛敲打在了我的心头，

让我感觉整个世界，都是一片眩晕。

这个家伙，他居然敢去找我父母姐姐的麻烦？

他杀了我都不算，居然还要去伤害我的家人？

我感觉一点火星跌落到了心湖之中，顿时间脑袋就是一炸，好似火山喷发，在那一刹那，世间的所有一切都消失了，化作了红色的鲜血和黑手的岩石，而下一秒，我恢复了意志，就像一头野兽，一匹嗜血的狼，不顾力量，不顾身份，不过所有的一切，脑海里面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杀死他！

杀死他！

我只有杀死他，才能够顺着自己的心意活下去。

在那一刻，所有的力量对比都失去了意义，仅剩的两个阴灵神将我都不知道什么时候就自燃起来，而我面前的这个集云社供奉，在我还有意识的那一刻，却是在大声哭喊：“妈呀，这是什么魔头？”

瞬即，他化作了一滩烂肉与鲜血，而我则晕倒在了无数污秽的内脏和碎肉之中，世界失去颜色。

第十二章 案情陡变被接手

当我的意识稍微有一些恢复的时候，耳边听到有人在议论：“……这个陈二蛋，他到底是怎么回事？你瞧瞧这方令旗，那可是集云社中著名的驱神玄英旗，而持此物的人，应该是集云社供奉堂中凶名颇盛的血手人屠范英杰。你知道这个家伙有多厉害不？别说是他陈二蛋，便算是我吴琊（读Ya），只怕对起手来也是胜负难分——申重，你给我解释一下，现在是什么情况？”

前面的那个人，声音并不是很熟，不过与他对话的，却是工作组的头儿申重，只听到他笑着对那人说道：“吴主任，我也是刚到现场不久，这事儿最好还是等我的人醒过来之后再说，你看这样好不，二蛋受了伤，我先将他挪出来，免得有什么闪失不是？”

两人述说一番，我这是才反应过来，原来跟申重对话的，竟然是打我来金陵就一直看我不怎么顺眼的吴琊吴副局长，不过让我奇怪的是，这尊大神不是调走了么，怎么又出现在这里来？

而且还是什么破主任？

我不明所以，不过感觉浑身一阵酸疼，仿佛散架了一般，艰难地睁开眼睛来，发现自己居然躺在一片血泊之中，旁边好多断肢碎肉，我的小宝剑甩落一旁，而旁边不远处，站着我们组的几个人，还有吴副局长，以及五个穿着黑色中山装的男子，冷冷地看着我。瞧见我醒了过来，申重没有再与吴副局长纠缠，而是招呼老孔和丁三将我给扶起来。

我一身浸透血浆，十分狼狈，还没有来得及问是怎么回事，申重便急切地问道：“二蛋，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怎么就躺倒在这里了？”

我当时也没有多想，便将与蒋纯分开之后发生的事情，一一道来，当我讲到在石洞中遇到杨小懒和黄岐的时候，旁边一直阴着个脸的吴副局长突然出声说道：“陈二蛋，我提醒你一句，请不要将个人情绪带到工作中来。据我了解，黄岐在离开江宁分局的时候，跟你个性十分不合，两人之间经常有冲突吧？你确定自己不是在公报私仇？”

我身体虽然虚弱，但骨头却坚硬无比，被人这般抢白打断，眉头顿时就扬了起来，下意识地回了一句：“冒昧问一句，吴副局长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呢？”

我的意思很明显，那就是你他娘的又管不到我，我凭什么跟你

掰扯这些？这话儿有些冲了，那地中海懒得理我，而申重则在旁边给我解释：“吴主任是省局派来督办的援兵，现在这件案子算是归他负责了。”申重一说这话，我心头顿时一阵疙瘩，想着以吴副局长对我的观感，这回可能要麻烦了。果然，一等到申重确定了自己的身份，吴琳主任便板着脸说道：“有什么事情，你好好交代，不要编造故事……”

果然，这吴主任一上来就是这一通让人心火发作的态度，我不知道时间过了多久，但是一想起刚才那范供奉的模样，两者相互重叠，顿时就寒了脸：“吴主任，我是局里面的办事员，而不是你的犯人，也不需要交代什么，你若是有本事，自己去抓几个凶手过来，想让他们怎么交代，那就怎么交代吧！”

是人便有一口气，吴主任既然不待见我，我也没有必要腆着脸上去给他舔屁股，该发脾气就发脾气，我挣扎着转身要离开，然而吴主任旁边的两个冷脸中山装立刻堵在了我的面前，不让我走。

吴主任的声音从我身后悠悠传来：“你还没有说明，这个碎成一地的死者，是不是你所杀的呢？”

我猛然扭过头来，死死盯着吴主任的眼睛说道：“我已经将实情讲清楚了，我先是碰到了集云社的杨小懒，以及我的前同事黄岐，通过他们的交流，我判定这十几起凶煞案应该跟那个杨小懒有关联，而后我被发现，仓惶逃离，这个家伙是集云社的供奉范英杰，想要杀我，反而被我杀了，就是这么简单。至于现在，我身受重伤了，能不能去治一下呢，吴主任？”

在那一刻，虽然虚弱无比，但是我表现得如同一头斗志昂扬的雄狮一般，吴主任还待再问，旁边的申重看不下去了，围上来说尽好话，吴主任这才挥手让我离开。

因为需要有人留在这里来探察现场，所以不可能有多少人陪着我离开，最后还是戴巧姐自告奋勇，将我给架着往山下走。

我任戴巧姐像麻袋一样将我给拎着，一言不发，紧紧抿着嘴唇，一直走过了两道山弯，戴巧姐才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嘿，你小子不错啊，我虽然没有见过血手人屠范英杰，但是他的恶名却是大名鼎鼎，每一个能够进集云社供奉堂的，都是一代凶人，没想到你单对单，竟然能够将他给干掉，而且还这么惨，搞得我们赶到的时候，还以为到了屠宰场呢！”

离开了那些家伙的视线，倒也不忙赶路，戴巧姐将我扶到路边的树桩前坐下，然后盯着我说道：“二蛋，告诉我，你的魔功已经修行到

了什么境界？”

我没有理会她的问话，而是问起了我昏迷之后的事情，戴巧姐恨恨剐了我一眼，唠叨着说道：“你啊你，这是在饮鸩止渴，你知道吗？”说完这些，她告诉我，是蒋纯听到了我的示警之后，发射了信号弹，而他们在山下正好遇到了前来问询的省局吴主任一行，于是就匆匆赶来山上，没想到在半路闻到一股浓重的血腥，摸到跟前的时候，一地血腥，所有人都吓了一跳，有人还吐了，后来一番争论之后，我就醒了过来。

就是这么简单，不过我却晓得他们并没有跟杨小懒和黄岐给撞到，而且听吴主任的意思，他竟然对我的话语并不信任，这情形听起来有些蹊跷，难道那老家伙也跟集云社有一腿？

不过这只是我的猜测，在别人看来，我和黄岐的关系一直都不睦，经过吴主任一引导，说不定还真的有可能。

这么一讲，我顿时没有了先前的快意，忧心忡忡，旁边的戴巧姐瞧见我脸色阴郁，推了我一把道：“吴主任位高权重，深得总局领导的器重，你最好不要得罪他，要不然可有你的好果子吃。你看看丁三、蒋纯他们，平时还可以，但是一到这关键时刻，连送你下来这事儿都避嫌，这里面的东西，你自己掂量一下吧。”

我心情郁积，不再说话，在戴巧姐的搀扶下一路下了山来，在老书记家里没歇多久，众人也都返回了来，申重过来，找到了我，再次询问起此事，对这老领导，我倒也没有什么可瞒的，一五一十，都讲清楚了。

当我说出自己对于吴主任的怀疑时，申重第一次对我露出了严厉的表情来，呵斥道：“二蛋，领导如何做事和决断，自然有他的道理，你不能因为个人情绪，就这么怀疑自己的上司，这是一件很严重的事情，你知道吗？”

申重对我一番教训，并且再三跟我声明，让我这话就埋在肚子里，以后见谁，都不能这么说，要不然就算是他，都保不住我。

申重走了之后，这件事情对我的心灵还是蛮震撼的，这并不是因为申重第一次对我如此严厉，而是他试图给我传达一件事情，那就是很多事情并不是我们表面上看起来的那么简单，我看到的，并不一定是真相。

申重之所以如此失态，是因为他想要保护我。

没过多久，换了另外两个人过来给我做笔录，这些人是跟着吴主任一起来的，询问得一板一眼，倒也没有什么刻意为难我的意思，结束之后，将记录给我审阅一遍之后，让我签字，然后让我好生休息，不要多想。等到下午的时候，城里来了车，说我因工受伤，不能再继续参与案件侦破，于是将我给拉回了市区，送入了军区医院里去。我在医院养了几天，伤势基本恢复，中间就戴巧姐过来看了我一次，告诉我工作组已经被吴主任接手，申重和她都已经被靠边站了。

不过案件其实已经进行得差不多了，有了先前的那几个盗墓贼，以后后面的杨小懒等线索，接下来的就是海捕文书了，听说吴主任正在张罗鸡鸣寺、玄奘寺、毗卢寺和大报恩寺的僧人前往瓦浪山，给沉冤水库之下的那些无辜亡魂做一场法事，超度往生呢。

事已如此，我便也没有继续问，因为我对杨小懒到底还是有着一份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感，也没有亲手将她捉拿的兴致。

一枝花得知我伤病入院，那两天也总带着小妮过来看我，有着小妮这小美女陪着我玩闹，心情多少也好了一些，第三天晚上，我正躺在病床上面跟小妮讲故事呢，那病房的门被推开，一个笑嘻嘻的声音传入了我的耳中：“二蛋小友，最近日子过得不错啊，老夫又要来叨扰你了……”

第十三章 圆灵掌心雷秘解

病房的大门推开，进来一人，破旧的青色长衫，三缕长须，一双老鼠眼滴溜溜地转，十足的封建迷信，一看就感觉不像是个好人。

不过瞧见此人，我的心情却莫名好了许多，朝着他招呼道：“嘿哟，刘老三，你怎么过来了？”

来着正是铁齿神算刘，我朝着身后看了一下，没瞧见一字剑。刘老三笑盈盈地走上前来，摆摆双手说道：“别人说来看病人，要么卖水果，要么买点麦乳精，不过老夫我最近生意没开张，又给姓于的搜刮了不少，实在是凑不出余钱来了……”这人向来洒脱不羁，自然不会虚礼，我摆摆手，说这个倒不用，你人来了，这比什么都强。

这话说完，我给刘老三介绍小妮，瞧见这粉嫩嫩的女孩儿，刘老三的眼睛都眯了，发出了古怪地笑：“嘿嘿，陈二蛋，你还真的不老实啊，金屋藏娇呢。”

小妮也已经不是懵懵懂懂的年纪了，刘老三这坏笑立刻将她羞得脸一阵红，起身说了两句，然后逃也似地离开了。

我埋怨刘老三这家伙，好端端的，那人家小女孩开什么玩笑，真的是荤素不忌啊。

刘老三笑嘻嘻地坐在小妮刚才余温未消的凳子上面，从兜里面掏了一阵，摸出了一本蓝色封皮的线装本，扔在我的怀里，得意洋洋地说道：“水果虽然没买，但是见面的礼物，却还是给你备齐了，拿着吧，自己没事多看看，会有好处的。”我莫名其妙，从怀里拿起这书来，很陈旧的一本破书，边上都起了毛，翻到正面，瞧见上面竟然写着《圆灵掌心雷秘解》这七个大字。

这字是繁体字，魏碑，仔细看一看，书本发黄，不厚，区区十几页纸，年代看起来已经十分久远了。

我拿起这本书来，问刘老三道：“你这是什么意思？”那厮不答，反而笑了笑，说你自己先翻一翻，看看有用没。我依言而为，翻开第一页，便瞧见上面写着：“雷法出于天上雷霆之府，有符有咒，用以治痛去疾，祛邪伏妖，惩恶扬善、求雨祈晴。故心合于道，万法灵通，便能作法召感神灵，无一不应……”略过文字，我又翻了几页，瞧见了几个或坐或立的人，以及一些运气行法的图脉。

一开始我还不当一回事儿，然而细细一读，有过道经底蕴的我

立刻明白了，这一本书，如果内容不错，应该是道家之中，最为出名的攻击修炼法。

掌心雷！

何为掌心雷，那就是积聚雷电灵子于掌心，存思画符，从手掌心解放雷电的能量和信息，以达治病祛邪、护身自卫等作用，此法虽然并不如引天雷轰击那般凶猛恐怖，但是就道法而言，只要修炼至巅峰之处，寻常的近身搏击，几乎没有几个敌手，而且此法针对于鬼灵邪魔之辈，最是有效，简直可以说是鬼挡杀鬼，妖来灭妖的蛮横之境。

瞧见我倒吸了一口凉气，一双眼睛瞪得巨大，刘老三洋洋得意地说道：“我和杀猪的前一段时间去黔西做了一趟生意，结果得了这么一个东西，此乃乌蒙山圆灵门中五雷天罡大法中的近战之法，杀猪的耍剑，我又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文人，想来想起，也就只有你适合了。正好你这小子空有一身力气，却没有一个具体的法子可用，只能跟别人扳手腕子，实在丢脸。怎么样，要不要？”

我的脸笑开了花儿，说要，肯定要啊。

我正高兴着呢，可刘老三的话音一转，盯着我说道：“二蛋啊，老夫我这次来呢，除了给你送这玩意，还是有事儿找你。”

我心中防着这家伙，瞧见他这般说，知道肯定又有说辞准备将我给绕进去了，于是小心翼翼地问道：“您说，有什么我可以出力的，但说无妨。”

瞧见我说得敷衍，刘老三却早有预料，站起身来，走到了病房的临窗一边，叹了一口气道：“二蛋，你的事情呢，我大概知道了一些，很为你可惜。就我个人的看法而言，你的前途，并不是在这片方寸之间，也不是在那个招牌下面——你现在的视野，永远都只能看到这短短的一点点，做任何事情都收到无所不在的束缚，而你自己，却不知道这天下之大，已经超乎于你的想象之外了……”

刘老三突然说得如此沉重，倒是让我生出了许多的好奇，问他道：“那你说说，我的出路在哪里？”

“江湖！”

刘老三斩钉截铁地说道：“在江湖！二蛋，虽说六扇门中好修行，但是那是对于顶层的那些人来讲的，就你这样的小小办事员，人家随便一个小拇指，都能够掐死你，你知道么？你不觉得压抑么，不觉得郁闷么，不觉得身上有好些座大山，压在你的身上，让你连气都喘不过

来么？你为何不懂得说‘不’呢？你应该跳出这一切，做回真正的自己，恣意而为，让自己真正的价值，得到最好的实现！”

刘老三做的是街头摆摊卖嘴的行当，最能够忽悠，我给他说得一阵热血，然而回过神来，一想起当下的情形，心气又低落几分。

我们部门虽然挂靠在宗教局下面，一个招牌两套系统，但到底还是秘密战线，是一个纪律部门，就算我不顾一切地跟着他浪迹江湖，像一字剑一样，跟他做一个狗腿子的打手，但是上面却未必肯啊？刘老三瞧出了我的犹豫，拍了我的肩膀一下，没有再劝，而是指着 I 手上的线装本说道：“这东西不是送你的，你待会儿死记硬背住，完了正本我还要送给别人的，知道不？”

刘老三不再提拉我入伙的事情，交代完这些去，瞧见门口躲躲闪闪的小妮，哈哈一笑，说我跟这小姑娘挺有缘的，以后定当指导一番，说不定又是个女诸葛呢。

他与我约定明天过来取《圆灵掌心雷秘解》，然后离开。

小妮代我送了刘老三一程，回来问我，说这个伯伯挺有意思的，不过就是人看起来有些怪。我哈哈笑，怪就对了，就没有几个人瞧见他说正常的。小妮是过了给我送饭的，自个儿还要回家，她走了之后，我便翻开了刘老三给我带来的这本书，开始仔细研读。果然不愧是道家最著名的几种手段之一，这掌心雷的修行，当真是极为苛刻，不但需要有各种禁忌，而且还得敬信诚行，诸多讲究与条件，然而一旦功成，那掌纹之中，便有雷意，与人交锋，简直就是如有神助。

这书上的说道弄得我恨不能立刻就付诸于实际，然而我终究还是躺在病床上，于是也是发扬了当年学习道经那种艰苦拼搏的精神，一颗字一颗字地背诵。

整整一万多字诀，我背诵一夜，至于其余的图录，我也找来了纸笔，将其一一摘抄完毕，以备后面的需要。

刘老三交代得郑重其事，我也晓得此法的隐秘，故而除了图脉之外，其他的倒也不敢再付诸于纸面上，而是牢牢记在心中，次日下午，他过来收了秘籍，然后告诉我，说让我有空，去一趟于大师的小院，我那只小猴子可想我了，恨不得跟着一起过来。对于胖妞，我也是极为思念，告诉他，说我出院了就去看它，等什么时候，我将那小猴子接过来，不再麻烦于大师了。

刘老三笑，说麻烦到不至于，不过南南那孩子挺喜欢你家胖妞的，这骤然分别，他估计得有好长一段时间的不适应吧。

我已经知道于大师家的孙子南南有一点儿轻微的自闭症，平日里倒也正常，但是偶尔还是会有一些麻烦。

我因为只是皮外伤和过度脱力，所以也没在医院待多久，因为受不了病房里消毒水的味道，于是在第三天傍晚就出院了，站在医院门口，我想了好一会儿，不知道是该回省局报到，还是先去于大师的小院。不过我最终还是决定去看胖妞，毕竟那才是我真正关心的。然而我没有走出多远，突然间，感觉身后有人在跟在我。一开始我并不觉察，然而到底还是受过正经的培训，我很快就发现了，于是下意识地进行反跟踪，结果好是一通甩，终于在离医院不远的老城区，将人给甩丢了。

气喘吁吁地靠在胡同的墙壁上，我闭着眼睛响了好一会儿，思虑自己到底是得罪了哪路神仙，我刚才其实想将跟踪的那人给抓到，然而却发现那人的身手，其实比我还要好。

这让我诧异非常，望着四下的黑暗，我决定先回省局，把这件事情跟上级报告一下，要是什么凶徒，我一个人可担不了。

然而就在我刚刚准备离开的时候，突然发现四周变得一片寂静，而胡同两边的通道，却出现了好几个人，将我给堵得死死。不能善了，我的脸立刻变得一阵严肃，将小宝剑给拔出来，一步一步地走向前，突然间，我看到了一个让我没有想到的人，出现在前方。

杨小懒！

第十四章 巷口围堵大鱼现

我瞧见了杨小懒，此时的她虽然容颜依旧艳丽，然而给我的感觉，似乎又长了好几岁，二十七八，妩媚年华。

然而实际上，这个女孩儿的真实年纪，应该只有十八才对。

我知道这是当初我们在南明古墓之时，附身于杨小懒身上的那头恶鬼的功劳，它使得杨小懒多了常人所不能想象的力量，比自己以前厉害了不知道多少倍，然而这所有的一切，都是以自己的迅速衰老作为代价。人生匆匆数十年，照着这个速度，只怕杨小懒活不了几年。艳丽如初，小腹微凸，杨小懒饶有兴致地堵在了我的前方，在她的旁边，还有一个矮胖的秃顶老头儿，正揽着这美艳女子微微凸起的腰，眯着眼睛看我。

他的脸上挂着笑，然而眸子里的光芒，却比那三九天的冰雪还要寒冷。

而在我的后面，有一个全身都陷入了黑色袍子中的男人，就像一个电线杆子似的挺立当场，稳如泰山，而在他的右肩之上，则斜挎着一把弯刀。

高手！

直觉告诉我，将我围堵在这儿的，每一个露面之人，都是绝对的高手，像这样的人，每一个，都比我之前所遇到的范供奉，都要强上许多。这情况让我顿时就有一种被小羊羔闯入狼群之中的感觉，而杨小懒瞧见我拔出了那把小宝剑，不由得笑了：“二蛋，我们好久没见，没必要一见面就拔刀相向吧？”

她当着我的面，毫无顾忌地依偎在那个光头佬的怀中，这情形让我莫名地就有些吃味——虽然我并不喜欢杨小懒这个恶婆娘，但是好歹……我的初吻也是给她夺走的吧？

不管怎么样，好歹也得尊重一下我吧？

然而对方却不会管我的想法，那光头佬眯着眼睛瞧了我好一会儿，这才微微地笑道：“我真的很好奇，就是这样一个小子，竟然能够让我的白纸扇、首席炼器师和得力供奉都栽在手里。这回我可算是瞧见了，不过天啊，是这个世界变坏快，还是我已经老了？我怎么看不懂，到底是怎么回事了？”光头佬自嘲着说道，然而听到这一句话，我全身上下莫名一颤，胆寒不已，惊讶地说道：“你是……集云社的大档头，朱建

龙？”

这是一个大胆的猜测，集云社是一个盘踞在金陵一代最具破坏性的恶性肿瘤，而它的首领朱建龙以及他麾下直属的朱家班，则是最有破坏力的团伙，这个集云社大档头向来诡异莫测，神出鬼没，这些年来更是几乎都没有露过面，最为谨慎，无论是分局省局，除了一些文字描写，几乎都找不到他具体的消息。

他怎么可能会出现在这儿，还堵在我前面的路口呢？

但是，这个世界上，有几人会说出这般的话来？

而就在我震撼莫名的时候，似乎是嫌我不够震惊，他居然笑了：“嘿哟，这小炮子还挺机灵的，没想到竟然一下子就猜出是我了。这样机灵的家伙，我都有点儿忍不住想收他当个徒弟了。”这话儿也算是承认了自己的身份，旁边的杨小懒却紧接着说道：“老朱，你自己可想好了，这个家伙虽说是一块好材料，但是沾上他的人，却从来都没有好下场，当初我爹开始收了他当徒弟，可是结果呢，被官家的人乱枪打死，你难道还想重蹈我爹的覆辙么？”

杨小懒这么一说话，那光头佬便嘿嘿笑着摆手了：“哈哈，小宝贝儿，你不用说了，我知道的，血海深仇嘛，把这个小子做掉才是正理，对不对？”

杨小懒娇哼一声，眼色一飘，光头佬立刻眉飞色舞，转过头来，冲着我说：“虽说你这个人，是个可造之材，不过却是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惹我的宝贝不高兴，既然如此，那么就只有死字一途了。小子，你别想着跑，在你后面的，是老子的贴身护卫，夺命快刀景辰，一刀可以将出膛的子弹都给劈开两半，这整个金陵城里面，没有谁的刀有他快，所以呢，你有什么遗言，可以快快讲来！”

对手出人意料地强大，随便一个人出来，都能够将我给碾压，这情形让我沉默了好一会儿，然后苦笑着说道：“对付我一个小人物，有必要这么隆重么？”

杨小懒放荡地笑了：“我们也是路过，正好碰到你，顺手料理了，也算是了却一桩心事。再说了，你当日曾经受过我父亲恩惠，浸泡一锅好药，想必内里的东西，也比旁人要来的有效。我找人瞧了，我的这心病，需要十四条亡魂来填住，仔细算一算，你应该就是第十四個。想想还真的是缘分啊，看来你的心脏，是我父亲给我留下来的宝藏，吃了之后，我便能够好一点儿了。”

这狠话撂完，自然是要上前动手了，光头佬朱建龙身为一社之

主，自然不会撸着袖子上前来拿我，而杨小懒也没有那个意思，于是动手的是那个叫做夺命快刀景辰的家伙。

我的右手拿着小宝剑，左手偷偷摸摸地伸到了怀中去，想要捏破风符，赶紧跑路，然而刚刚一有动作，杨小懒便说道：“你以为我不知道你身上有李道子的符箓了？不过你真的不要浪费了，在老朱的面前，一切把戏都是白费，你还是拿出那天将范供奉撕成碎片的本事来吧，要不然，分分钟就得死在这儿。”

杨小懒的警告轻描淡写，但是我却晓得她在这一点上面，是不会骗我的——李道子的符袋，曾经一直都在她的手里，我到底有什么底牌，她也最是清楚不过。

那夺命快刀已经一步一步地逼近上来，刚才光头佬所说的是干掉我，而不是将我掳走，这让我感受到了一种将近绝望的情绪，就好像是当初狼牙山五壮士瞧见漫山遍野的敌军，汹涌而上的感觉。我握在剑柄之上的手紧了紧，一咬牙，想着这回可能是没命了，不过我就算是要死，也得拼一拼，看能不能拉两人下水才行。这般想着，当那刀手持刀而上，简洁明了地一刀斩来的时候，我身子猛然一动，接着朝着旁边闪开，挥手刺了过去。

我这一剑，直刺那人的胸口，然而就在我刚刚出剑的那一刹那，对方手中的刀便如同一道闪电，朝着我的手腕斩来。

这一刀，一点儿拖泥带水的停滞都没有，果断而坚决，充满了肃杀之意。

对方是一个绝对的冷血杀手。

就在刀锋即将要把我的手臂给斩断下来的时候，万分危急之时，我总算是收回了手，避开了这一刀，然而那刀锋之上所带着的劲风，却是将我半只手的气血都封得发麻，无法流畅。仅仅一招，我便是处于了下风，然而到了此刻，我却也终于放下了生死之间的恐惧，回忆起当初与法螺道场、范英杰等人拼死搏斗的场景，感觉一双眼睛开始发亮，竟然也将这快刀给生生地接了下来，虽然有些狼狈，但是却也成了僵持之势。

这时间一久，朱建龙本来搂着杨小懒腰间的手也放开了，摸了摸鼻子，哈哈大笑道：“小子不错啊，竟然能够跟我的贴身护卫斗上这么几个回合，这回我倒是相信了，杨大倌子和王斌他们，砸在你的手上，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

这话儿是在夸我，然而听到了夺命快刀景辰的耳中，却是自家

领导在述说对他的不满，心中一紧，手上的刀势却又加急了几分。

我本来就是在拼死逃避景辰的快刀夺命，早就已经狼狈不堪，难以应付了，没想到他陡然间又快了几分，很快我就被一道疾锋斩到，左臂之上，一道血口飞扬，火辣辣的伤口一瞬间绽放，我一个踉跄倒开，而那夺命快刀腾空而起，手中弯刀旋转，眼看着就要将我这大号头颅从脖子上面取下来了，然而就在此刻，一道金星闪耀，“叮”的一声炸响，那快刀中途停止，接着景辰一个翻身，当再次站到地上的时候，拿刀的手不受控制地抖了好几下。

我瞧见朱建龙和杨小懒的目光都朝着我身后的墙头看去，于是我也跟着瞧去，却见到一个高大的身影立于上头。

朱建龙的脸上依然留着微笑，拱手，不过语气却是客气了很多：“集云社在此办事，这位朋友若是方便，还请务必给我们一个面子，现在离开，当做什么也没有看到。如此，以后我集云社必有回报。”这光头佬先礼后兵，然而那个高大的身影纵身一跃，停在了我的身边，微笑道：“各人自扫门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这话儿说得是没错，不过你们要杀的这个人，以前是跟我混的，眼看着他就要丧命于刀下，我怎么忍心袖手旁观呢？”

来人如此不识趣，朱建龙的眉头都扬了起来，冷冷说道：“听阁下的口气，倒是六扇门的人，未曾请教？”

那人客客气气地拱手说道：“龙虎山，李浩然！”

第十五章 李局神符狂澜挽

李局淡定自若的表现让我心生崇敬，然而他这龙虎山弟子的身份虽然在系统里面吃得开，但是在集云社大档头的眼中，却并不算什么，光头佬嘿然一笑，伸手过来，将杨小懒搂入怀中，淡然说道：“这一回，倘若是张天师、善扬真人前来，我老朱也就屁颠屁颠地跑开了，不过你算是哪颗大头蒜，还跑到我面前来装葱？朋友，你这回出来装逼，算是走错门道了，小心性命不保啊……”

果然，光头佬在左右一扫量，确定来者只有一人之后，不慌不忙，而李局却也是苦笑：“这事儿，本来我的确可以置之度外，不过守土之责，便是如此，你们是匪，我是官，天然相对，我怎么做看不见呢？”

两人简简单单聊了两句，不再多言，光头佬朝着我们的身后看去，而那夺命快刀得了大档头吩咐，手中的快刀一紧，倏然而上，再次冲杀而来。他脚步踩着的方位是有规律的，通过身位和刀势的变换，来达到光与影的衔接和位移，使得让一眼看去，漫天刀光，十分厉害，然而李局名门出身，却也不是善茬，双手一震，立刻有一双道罡令牌滑落袖口，这令牌长约五寸，宽两寸，材质非金非铁，上面绘着猛虎龙纹，交击之间，竟然有金石之声。

夺命快刀上前而战，他的一个特点，就是快，更快，出于意料的快，让人应付起来，有一种手忙脚乱的感觉，然而李局却是另外一种风格，平缓，柔顺，万事皆安，自然就有一种节奏，让人情不自禁地跟着他的意念而动，而贸然跳出他规定的格局，便会有一种格格不入的感觉，没三两下，便憋得难受。

这是夺命快刀的感觉，然而作为与之配合的我，却是感觉如沐春风，抽空而上，偶尔一剑，便有倍增的效果。

缠战没一会儿，李局的道罡令牌便被戳中了夺命快刀的左臂，并不算尖锐的牌身在这一刻竟然如同铜锤一般，发出一声爆响，那夺命快刀狂退三五步，回护肩上，脸上露出了一抹痛苦之色，汗水便从额头之上，顺着鼻翼滑落下来。瞧见自己的人并没有如期解决对手，朱建龙的脸色也不好看，肥厚的嘴唇轻轻吧嗒一下，冷声哼道：“连这点小事都办不好，我真的是养了一个废物！”

这话说完，朱建龙的身形陡然一换，竟然出现在了李局的左边，伸手一抓，就朝着李局的手腕抓来。

此人竟然能够缩地成寸，这实在是一种极为高深的造化，我突然有一种很不详的预感，然而李局却仿佛预料之中的一般，一对道罡令牌交击，陡然间竟然有一道青光冲出，打在了朱建龙的身上。骤然之间，那大档头有些轻敌，竟然被一下击中。这青光也不是什么致命之物，只不过那朱建龙的身形由鬼魅恢复了正常，而李局陡然之间，连吸了三口气，整个人的皮肤似乎都在发光，然后大喝一声，朝着朱建龙一令砸去。

朱建龙仓促之间回手，伸出一拳，与李局长猛然一拼。

轰……

一声震响，旁边的我根本就站不住脚，朝着旁边退开，瞧见那朱建龙向后退了两步，而李局的身子竟然直接飞起，重重地摔在了胡同的墙壁之上。

砰！

李局的后背撞到了墙上，滑落下来，我赶忙过去将他扶起，只见李局脸色暗红，眼神突然之间有些游离，这让我心中难过，晓得是自己连累了他，而后听到身后风声一起，扭头看去，瞧见朱建龙再次冲上前来，李局受了暗伤，可扛不住这老家伙的连续攻击，我心中一定，一步上前，气血由奇经之中灌足，陡然间，我突然又瞧见了一个点。

一个黑点，在这漫天拳影之中，我瞧见了当初在法螺道场之中曾经出现过的那种情况。

临仙遣策，化繁为简。

小宝剑顺着诡计，朝着这个点猛然戳去，而当我刺出去的那一刻，漫天拳影在陡然之间，化本归元，又变成了朱建龙那短短的拳头，势消，神散。瞧见我竟然能够击出如此精准犀利一剑，朱建龙陡然一惊，朝着旁边一闪，腾身跃出了几米开外，眼神一下子就变得无比的阴霾起来，肥厚的嘴唇蠕动，沉声说道：“你这小子，倒是给了我许多惊喜呢？”

旁边罩住场子的杨小懒慵懒地说道：“那是当然，我爹当初曾经说过，这小子骨骼精奇，倘若是让他发展起来，便是我爹都不能压得住他……”

杨小懒的话语就像往火上面泼了油，朱建龙的脸上一阵扭曲，肥肉轻轻颤抖：“嘿嘿，这么说来，我倒是不能养虎为患了！”

此言说罢，朱建龙步踩斗罡，整个人一晃，竟然陡然间就高大

了几分，接着他一声狞笑，豁然而前，眼看着朱建龙即将杀到跟前，在我后面的李局突然冲出来，一把将我给推到了后面，从怀中飞出两张符箓来，激射在了前方。他几乎没有了持咒，然而这符咒一出，立刻化作了黑色的火焰，由一化三，由三化九，九条翻飞的黑色火蛇将这个小巷子给笼罩，轰然一声，气势俨然。

那翻飞的火蛇长约两米，表面冷焰温度不高，不过那火焰冉冉，却十分吓人，朱建龙陡然退后几步，瞧着这不断小心翼翼接近自己的火蛇，脸上阴郁地说道：“怎么可能，我明明在这里设了免符令，隔断炁场，你怎么还能够弄出这般动静来呢？”

杨小懒走到了他的身边，担忧地看了两眼，然后低声说道：“这是他们龙虎山望月真人的快符，念发由心，全凭一股意念而为，我曾经听我爹说过，这叫做九龙夺嫡玄符，由阴火淬炼，最是歹毒。”杨小懒他爹名号叫做“邪符王”，对于这符箓之道，也算是家学渊源，这般一说出口，朱建龙的脸色就变得无比凝重，而李局的手指舞动，那腾空而起的火蛇便游弋着，朝着这三人靠近而来。

不过这符虽然能够召灵燃火，但是朱建龙身为集云社的大档头，却也只是小玩意，他脸色一变，从怀中掏出一个淡黄色的小葫芦来，口中大声喊道：“吞天！”

此言一出，只见朱建龙的脸色陡然黯淡几分，似乎受了什么重击，然而他手中的那小葫芦却像活过来了一般，如活物一般蠕动，接着传来一股诡异的吸力，有两条靠近的火蛇猝不及防之下，便被那火蛇给吞噬进了葫芦嘴中。吞入一物，朱建龙的脸色才恢复了一些，而李局则凝重了数分，驱使着剩余的火蛇散开，免得被他一网打尽。集云社这大档头到底强悍，这便一交锋，立刻将我们给打回了原型，这时在胡同口那儿望风的夺命快刀出言喊道：“大档头，快些，我瞧见那边好像来了几个人……”

有人催促，朱建龙便不再多言，将小葫芦抛给了杨小懒，让其跟着收那上下翻飞的火蛇，而他则疾冲而来。

李局虽然也算是龙虎山翘楚子弟，然而跟这般横行一方的魔头，却还是有些距离，即便是我在旁边帮衬几下，也还是有些勉力，两人节节败退，然而这时那个夺命快刀又杀了过来，抄我们的后路，杨小懒更是腾身跳上了那墙头，将李局放出来的火蛇给悉数收住，这朱建龙一出手，交战不及几分钟，我们便已经溃不成军了，李局再次与朱建龙对上，接着被一掌击中了令牌侧面，手拿不住，便直接跌飞而去。

我与夺命快刀也对拼上了，他招招夺命，我步步后退，脚被砖头绊了一下，身子朝后倾倒，眼看着那刀锋即将抹在我喉咙之上时，突然间一道碧绿光华陡然升了起来。

叮！

一声清脆的响声凭空而起，接着我瞧见一个黑影冲入了我和夺命快刀之间，两人开始交锋了，那是一场速度和力量的对决，刀光剑影，叮叮叮叮，两者交击之时的那铮然之声，不绝于耳，就仿佛一位高明的古筝琴手，拨动琴弦。这样的战斗简直就是炫目极了，衣袂翻飞之中，让人连气都难以喘息过来，在这样的拼斗旁边，让我有一种热泪盈眶的感动，而音乐再美妙，却终归还是有停止的时刻，一曲奏完，两个纠缠在一起的身影骤然而分。

两人僵立，夺命快刀在左，那个神秘人在右。

三秒钟之后，夺命快刀脖子上面一条血线逐渐浮现，接着他口中艰难地说出了一句话来：“好快的剑！”

玩了一辈子快刀的景辰轰然倒下，将李局给拍倒在地地的朱建龙也缓缓扭过头来，瞧着这个突如其来的不速之客问道：“你是谁？”

来人抱剑而立，傲然说道：“一字剑，黄晨曲君！”

这人正是那杀猪丑汉，相比于之前，他的名气倒是能够入得了朱建龙的耳中，于是这个大档头从身后一抓，竟然摸出一根乌漆墨黑的短棍来，嘿然说道：“来得够齐的，看来今天，我是要大开杀戒了啊！”

第十六章 小懒进补反受害

夺命快刀景辰不但是朱建龙的贴身护卫，而且还是他的手下大将，集云社中武艺最为精湛的其中一员，虽然他在此之前，对这高个儿快刀手呼来喝去，各种不满意，但是这样的损失却还是让朱建龙脸色大变，将手中这根墨黑色的短棍头掂量起来，便是动了浓重的杀心。

然而面对着这个准备杀人的一代枭雄，一字剑却冷冷问道：“你姓朱？”

朱建龙的脸色顿时就不好了，他这些年来虽然罕有露面，不过但凡进入金陵这一带的江湖中人，没有一个是不知道他名号的，这种明知故问，简直就是对于他威严的一种蔑视。但是面对着一个值得尊重的对手，他倒也没有太过于狂妄，而是冷冷地说道：“对，我姓朱，怎么了？”

一字剑的丑脸上面莫名地浮现出了一抹笑容，嘿然说道：“正巧了，我就是宰猪的出身！”

这话儿就像火星跳进了油桶里，朱建龙顿时就勃然大怒起来，右手紧紧捏住了那黑棍儿，往上一扬，但见一股黑色气息滚滚冒出。这气息并非是那颜色或者烟尘，而是一种从炁场反应过来的古怪状态，那儿翻滚着的，仿佛是无数冤屈的亡魂，单个来看，并不恐怖，而诸如此类的气息叠加起来，却给人一种强大的压迫感。朱建龙与一字剑两者交击，剑棒相交，立刻就斗成了一团，气势汹汹。

这两人一个是横行魔梟，一个是新锐剑客，战得那叫一个凶险，以我的眼光，一时之间，倒也瞧不出一个所以然来，也不敢上前相帮，生恐殃及池鱼。

我左右一看，想去找倒地的李局，然而杨小懒却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来。

在两大高手的对决中，我和杨小懒之间，却显现出了另外一种平静，但见她娇媚的脸上没有再现风骚，而是浮现出了母性的光辉来，然后盯着我说道：“二蛋，当初在神农架观音洞中，所有在场的人里面，我已经杀了四个，不过很遗憾，里面还有好几个硬扎子，我暂时上不了手，所以给你的承诺，依旧实现不了。不过现在呢，最后一个死，和现在就死，这里面的意义并不大了，所以既然如此，那么就让我来送你一程吧。”

我看着这个小腹微凸的女人，不知道怎么想的，竟然就醋意十足地说道：“你肚子里面的孩子，到底是谁的？”

杨小懒没想到我在这个关头，竟然还会说出这样的话来，不由得乐了：“呵呵，我这肚子里面的孩子，是谁的很重要么？反正不是你的！陈二蛋，你要记住，当初要不是我爹为了你，去那湘西的南明古墓中找寻那护魂珠，他就不会死，我也不会变成这等鬼样子！你害了我一生，这是你应该赔给我的！”

这话音刚落，随之而来的是皮鞭抖落在空中的炸响，接着杨小懒倏然一冲，抵临到了我的跟前来。

面对着这样一个女人，我心中即使恐惧，又多了几分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愫，眼见她杀上前来，那鞭子朝着我的脖子卷来，一副誓要将我弄死在鞭子下面的架势，我心中咯噔一下，也晓得我与她难有善了，于是脑海里开始浮现出当初这娘们对我的各种恶言恶行来。坦诚来说，杨小懒偶尔的时候，对我还算是不错，但更多的还是将我当牛做马，我犹记得当初洗精伐髓，整整几天没吃没喝，动弹不得，她竟然根本就不管不顾，稍有不和便是拳打脚踢，恶言相向……

杨小懒的恶，太多太多了，这样日积月累留下的愤恨，陡然之间，就被我放大了无数倍，然后如同火山，终于喷发了。

一把剑，名曰“斩邪断瘟使院”，宛如我的第三条手臂，倏然之间，朝着杨小懒的鞭子斩去。杨小懒善用巧劲，是个玩鞭子的行家里手，虽然那小宝剑锋利无比，然而她却能够把握住这股劲道，然后微微一卷，连剑带人，将我拉扯着朝她那儿扑去。我一开始还悠着，结果杨小懒一使劲，这才感觉到对方哪里是什么小姑娘，简直就宛若一头蛮牛，于是不由自主地走动，接着那娘们抽出了左手，朝着我的天灵盖儿遥遥拍来。

杨小懒的小手还是那么的莹白如玉，然而此刻却是十分的恐怖，我晓得这一掌倘若是要拍实了，只怕我就要真的报销了。

然而我修行日久，哪里能够让她牵着我的鼻子走？这般猝不及防，也能够扎紧下盘，接着一个“地翻龙”，将其稳住，避开了这凶猛一掌，然而我与杨小懒交缠，两个脑袋不由得碰到了一起来，当我意识到这一点的时候，突然瞧见她的双眼，竟然是一片诡异的红色。

这红色如血，里面宛如有无边血海，波涛汹涌，而在海洋底下的最深处，则有一个小姑娘在对着我浅笑。

这个小姑娘，正是当年素净典雅的杨小懒，那一个完全没有被

老鬼俯身的小女孩儿。

我被注视得一阵迷糊，稍微回过神来时，瞧见这女人红唇微启，接着就像那蛇吐信子，粉嫩的滑舌竟然伸出了口中好几寸，诡异无比，朝着我的口中卷来。许是那红唇粉舌太过于诱人，以至于我几乎都忘记了这么长的舌头，它根本就不应该出现在一个正常的人类女性身上，于是我便被一道滑腻的舌头挤开嘴巴，整个脑袋都有些僵住了。

我口中的舌头被一阵撩拨，有滑腻的液体涌入而来，接着我的呼吸开始急促了。

这急促，并非是因为男女之间那种情动之后的紧张和兴奋，而是我感觉自己的阳气，从丹田之下流出，源源不断地朝着上方喷涌，最后通过两人嘴唇之间的接触，流转到了对方的身上去。杨小懒的脸开始变得越来越红，粉嫩无比，一双眼睛也水汪汪的，仿佛含着大量的水分，我的眼神开始越来越模糊了，瞧见面前的这妖媚女子，就好像梦中的美人儿，发疯了一般地想要与之亲近，将她揉进我的怀里，化作一体。

在一阵幸福的激动之中，我突然感觉到无比的虚弱，于此同时，我胸口处的位置，也出现了五处尖锐的痛感。

余光下移，我瞧见了杨小懒的手指尖锐如刀，一副想要将我的心脏给逃出来的架势，而与此同时，她的鼻息咻咻，想要与我这一长吻，到地老天荒。我的心脏开始不受控制地剧烈弹跳起来，扑通扑通，完全就不算控制，而我也了解到杨小懒的温柔杀人，即将到来。

这情况让我焦急万分，伸手抓住了杨小懒的手腕，下意识地猛一咬牙，结果她那信子一般的舌头提前撤离了，光洁的额头紧紧抵着我的脑门，恶狠狠地说道：“我爹当初给你弄了那么多好药，你全部都还给我吧！”

我没有咬到她的舌头，懊恼不已，死死磨着牙，愤然说道：“去你娘的，有本事你弄死我？”

杨小懒突然咧开了嘴，桀桀怪笑道：“你以为我舌头出来了，就没有用了么？老娘刚才已经通过了口水，在你食道里面种下了阴控，几秒钟之后，只怕你就要跪下来，求着我将你的心给吃掉了！”我们两人紧紧相拥，谁也不让着谁，听到杨小懒的笑言，我心中剧震，一种死亡的恐惧紧紧将我的心脏抓住，剧烈挣扎，然而却动弹不得，接着在杨小懒那得意洋洋的笑容之中，我感觉所有的阴寒都倏然朝着心脏集中过去。

然而就在这时，我感觉到心房附近，有一丝温暖升起，挡住一

切，而杨小懒则是一副见了鬼的表情，大声喊道：“天啊，你体内，还有谁的精血？”

我体内，自然是当初李道子为了封印让我无限倒霉力量时，血咒而下的那一滴精血，这是杨小懒意料之外的东西，结果她的脸色剧烈转换，整个人顿时就萎靡而下，瘫软到了一旁。我没由来一阵兴奋，将瘫倒的杨小懒给搂在怀中，小宝剑横在了她的脖子上，朝着将一字剑逼得节节败退的朱建龙喊道：“姓朱的，快住手，要不然我将你孩子他娘给杀掉，让你儿子连出生的机会都没有！”

我这也是病急乱投医，瞎蒙一句，然而即将战胜一字剑的朱建龙却还是在这关键时刻放弃了追杀，扭过头来，凶神恶煞地看着我，冷冷说道：“小子，你以为她肚子里面的崽子，是我的？”

他这么一说，我立刻晓得事情或许并不是我所想象的，不过倒也嘴硬，大声喊道：“我不管。你要让她活，就住手，要不然你就算是杀了我们所有人，得到的也不过是一具尸体！”

我强硬的态度让朱建龙哈哈笑了起来，他将手中的黑棒子望天空一抛，陡然间，这整个一个胡同居然都垮落了去，一股傲然煞气，直冲云霄。

而这个时候，一个身影从碎砖堆中爬了出来，咳咳说道：“我++，骑墙头看个把戏，这都中招，老子也太倒霉了吧？”

第十七章 金猴奋起千钧棒

这从碎砖堆里面狼狈而出的，自然就是铁齿神算刘，我刚才还在想着一字剑出现了，刘老三怎么没来呢，没想到这个家伙居然偷偷摸摸地骑在墙头，坐墙观望呢。不过这个家伙的出现，并没有影响到盛怒之下的朱建龙，但见那个家伙抛出的黑棍儿悬空而立，从上面竟然施加了庞大的压力，隐隐笼罩全场，而这个家伙口中念念有词，似乎在做什么巫降请神的准备。

刘老三忙不迭地爬起来，抬头看来，瞧见这般状况，顿时朝着一字剑大声喊道：“杀猪的，快干掉他，不要让他将玄天魔喉棒中的魔猿给弄出来！”

这家伙平时悠然自得，几乎都没有什么着急上火的事情，然而瞧见这倒塌的胡同和头顶上面的黑色短棒，却一反常态地焦躁不安，大声催促着，显然是预料到了之后的效果，到底有多恐怖。一字剑跟这刘老三混了这么久，自然了解这个吊儿郎当的算命先生，关键时候不会瞎弄，于是也是呵气成剑，将那碧绿石中剑往头顶上一抛，手掐剑诀，朝着一片废墟之中的朱建龙指去。

剑指一成，意志牵连，那碧绿石中剑便发出了一道嗡然之声，倏然而飞，这一招，便是当初斩杀杨大愣子的那一记飞剑。

然而当初他出剑斩杀杨大愣子，凭的是一个出乎意料，几乎没有人能够想象到这个麻脸丑汉，竟然能够使得出传说中的飞剑，故而才会中招，但是随着此君在江湖上的名声日益显著，身为集云社大档头的朱建龙，却已然是知晓了一些底细，当这宛若流星的飞剑倏然而至的时候，我们头顶上面那根被刘老三称作“玄天魔喉棒”陡然一沉，朝着下方压来，正好敲中了这碧绿石中剑。

两者相交，倏然而下，常人倒也瞧不出什么蹊跷，然而独具一双慧眼的我，却陡然间感觉到了一头巨大的魔猿，正与一头无名野兽在肉眼瞧不见的地方拼斗着。

飞剑失去了陡然而起的突然性，便也就丧失了大部分的威胁，当那嗡嗡颤动的碧绿石中剑被玄天魔喉棒压得死死的时候，朱建龙却是将空中无形凶煞融入体内，整个人陡然变换，由原先的那个矮胖老伯伯，化身为了一个肌肉猛男，个头都足足高了好几公分，扭头过来，视线巡视一圈，竟然朝着并不起眼的刘老三冲了过去。这行为让在旁边优哉游哉的刘老三一时有些发愣，瞧了有几分虚弱的一字剑，又瞧见将杨

小懒给押着的我，惊恐地大叫道：“我++，救我啊？”

刘老三是个文夫子，并不擅长战斗，绝对不会是朱建龙的对手，然而他在紧急关头，脚步轻挪，竟然使出了罡步闪避术，在斗转之间，将那魔梟给晃了过去。

不过他虽然避得开一时，却并不能够逃脱朱建龙持续的追杀，于是哇哇大叫道：“我++，你们谁救我啊？老子才四十来岁，还没有玩够呢，可不想就死在这儿了。”他喊得凶，结果朱建龙却也是追得更凶，但是很奇怪的事情是，无论朱建龙如何袭来，却都还是难以抓到这条狡猾的鱼儿，三两下，顿时就气得暴跳如雷。而就在此时，我视线的远端，瞧见又有一人加入了战场，却是于大师的孙子南南，那小孩儿眉头紧锁地站在坍塌一片的胡同口，然后朝着旁边喊了两句。

他口中喊的是“悟空”，然而我却瞧见是胖妞从墙头冲了下来，但见这小猴子一上来便是毫无保留地睁开额头上方的肉眼，一道黄芒而动，朝着朱建龙射来。

到底是久经考验的老江湖，朱建龙此刻却也能够分清楚哪儿的威胁最重，几乎是极限地逃开了胖妞的这道黄芒，接着我瞧见这玩意射到了砖堆旁边的一棵书上，陡然间那树便化作了一大团火焰，将整个空间给照得透亮，也让我瞧见了在胡同尽头，以及黑暗之中，有着好多好奇的群众。这些人也是恐惧，并没有敢上前而来，不过好奇的他们却也没有君子不立危墙之下的觉悟，不远不近地看着，一点也不知道自己随时有可能陷入到危险之中。

大伙儿打得兴起，哪里顾得上这些小老百姓，朱建龙与那黄芒擦肩而过，也是惊得一身冷汗，低头瞧向持棍奔来的胖妞，瞧见这小猴子身上，竟然浮现出了一头凶戾狂暴的巨猿来，微微一愣，脸色大变道：“怎么可能，这世间居然还有那通臂猿猴这样的神魂存在？”

他这一惊讶，胖妞便已经一跃而起，手中的法器将罡气凝结成实质，朝着朱建龙一棒打来。

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今日欢呼孙大圣，只缘妖雾又重来。

胖妞这棒子一抄，还真的有一点大闹天空的大圣风范，然而当这棒子与朱建龙的玄天魔喉棒交击到了一块儿，却终究还是露了底，那罡气在黑棒子的侵蚀之下，再也撑不得多久，一击即溃。朱建龙手中的法器简直就是凶悍莫名，这情况让胖妞有些猝不及防，接下来的两招，被那家伙给步步紧逼，退到了一面还未垮掉的墙根处，眼看就要退无可

退，身子一扭，身上那头浮现而出的巨猿伸出一双手，将这黑棒子给死死托住。

朱建龙乃集云社的大档头，修为自然是冠绝群雄之辈，不过这一番车轮战下来，到底还是有些气虚，被没有将胖妞身上的那头巨猿给一下敲死，我瞧见杨小懒对他没有一点儿威胁，反而有些投鼠忌器了，留在手中无用，于是便将昏迷不醒的她推到了刘老三的怀里，接着朝着朱建龙冲了过去。

我自然知道自己并不是那魔头的敌手，然而却不能够忍受胖妞独自受罪，而与此同时，李局长也踉踉跄跄地从地上爬了起来，奋不顾身地朝着朱建龙砸去。

同样做这件事情的，还有一剑射出便虚弱无比的一字剑，他在缓过了这口气之后，终于回过神来，重新加入了战团。

四方齐出，然而平日里完全就没有默契，一先一后，攻击也基本上没有什么层次，这让朱建龙应付得无比轻松，然而我们的加入，使得胖妞不用再独自一人面对这魔头，腾起之间，也不至于太过于被动，因为它的身形灵巧鬼魅，能强攻能腾挪，倒也能够在我们之间，形成一种润滑剂的作用，将这战局给勉力维持起来。这一番僵持，旁观者刘老三开始给我们讲解起了周易八卦的方位阵法来，口头之上，一番排兵布阵，而我们下意识地照做，竟然还对朱建龙形成了围殴之势。

这情形让刘老三喜出望外，一边指点，一边拍着手掌大笑道：“三个臭皮匠，难倒诸葛亮！朱建龙啊朱建龙，你可曾想过，会被这样三个远逊于你的家伙给围困，转眼之间，就要将你给弄死？”

他这边得意洋洋，朱建龙则脸色扭曲，桀桀怪笑道：“你当真以为四个临时拼凑起来的小辈，便能够将我给拿捏住？”

朱建龙信心满满，那黑色短棒陡然一扭，从里面突然也浮现出了一头凶灵来，此物尖嘴猴腮，手长过膝，浑身的绿毛，看起来跟胖妞身上那一个，十分相像，唯一不同的，就是它没有满身的脓包，以及脸生双目。此物一出，双手擂胸，接着凶目一扫，立刻盯上了胖妞身上的那头魔猿，异性相惜，同性排斥，这两头看似差不多的家伙，却最是仇恨非常，于是那凶灵立刻扑到了胖妞身上，两者交缠，好是一顿翻滚，卷起碎砖无数。

铁四角一旦被摧毁，朱建龙立刻占据了绝对的上风，尽快护翼在刘老三的南面也冲上前来，试图顶上胖妞的位置，然而他一个手艺活大师的后辈，哪里是什么搏击好手，没两下，被劲风一带，便给弄得跌

落到旁边去。

胖妞和那凶灵在周边一阵翻滚，动静颇大，而朱建龙此时则气势大盛，一拳将李局给打飞，而后又盯上了我来，紧追不舍。

我除了先前那灵光一现的线条和点，哪里能够跟这等凶魔缠斗，于是只有跑，好是一阵绕，旁边的一字剑则强撑着伤痕累累的身体，在旁边帮我拉扯。然而就在我们即将抵挡不住的时候，那朱建龙的脚步却突然停止了下來，喘着粗气，死死盯着刘老三身后的胡同口。激烈战斗之后的短暂平静，让所有人都常常舒了一口气，也下意识地朝着他目光注视的方向前去，但见黑暗之中，又走来了一个风度翩翩的青衣道人，停在了我们身后不远处。

这青衣道人生得一副好皮相，年纪不大，却留有三撇美须，目光一阵漂移，并没有注意到战场之中的一干人等，而是瞧向了刘老三，平静地说道：“这位先生，能够将你怀中的那个女人，交给我么？她再不懂事儿，毕竟还是怀孕了，通融一下，可否？”

第十八章 集云大档头落网

来人年纪看上去不大，也就年近三十，青衣道袍，风度翩翩，十足的美男子，瞧见这样的家伙，特别是一个能够让朱建龙这般疯狂之人都不由得停止下来的人物，刘老三吸了吸鼻子，却是嘿然笑道：“这位道友，闻闻你身上这股檀香味儿，应该也不是跟集云社同流合污之辈啊，何必掺和进来，让自己沾上这么多腥味儿呢？”

刘老三虽然还在调笑，但是话语却充满了严肃，显然对于来人，他还是有着几分把握不住，而那人微微一笑，嘴唇上翘，扬眉说道：“这事儿我倒也不想管，不过你怀里的那个女人，她是我的亲妹妹！”

此人这话儿一说，所有人都惊呆了，唯有我一个人想起了一件事情来，那就是我记得当初杨二丑和杨小懒的对话之中，她还有一个哥哥，是在茅山宗里，据说名头很大，甚至比杨二丑还能够罩得住场面，却没想到竟然是这么一个温婉飘逸的青年道人。

我没想到，旁人更是没有想到，刘老三看了看此刻的杨小懒，又瞧了瞧那道入，发现眉目之中，果然还是有一些相似之处的。这道人到底有多强，从朱建龙的反应便能够瞧得出来，狂暴如他，此刻却也只是收了手，安静地在旁边观望。有着这么一个半路杀出来的程咬金，这让场面充满了不确定因素，刘老三脸色变了变，接着说道：“那么，你是准备从我手上，将她强行抢走了？”

刘老三心中忐忑，不晓得对方会如何出招，而旁边的朱建龙却是桀桀怪笑起来：“以多欺少？你们现在看到了，老子的帮手来了！”

朱建龙的一句话，让我们所有人的心情都变得沉重了数分，看向那道人的目光也开始充满了怀疑和敌意，不过这个贸然而出的道人却并没有理会我们的态度，而是认真地问那个色眯眯的光头佬道：“我妹妹，你碰过？”这话儿说得直接了当，一点回旋的余地都没有，朱建龙先是一愣，继而嘿然笑道：“突然问起这个话题来，我还真的有些不好回答你啊——上是自然上过，不过你妹妹又不是原装的，肚子里面的孩子，还得生下来，滴血认亲，那个时候咱们才能够算得上亲戚，我也可以喊你一声‘大舅哥’……”

刷——

朱建龙也真的是一个骄狂自大的人物，即便面对着如此强援，

说话也是根本不着调，却不料那个道人竟然并没有对我们为恶，而是朝着与他有着共同立场的朱建龙下了手，扬起一巴掌，朝着这光头佬的脸上扇去。

朱建龙一身修为，自然不可能被这一下扇中，不过却还是被这个家伙表明立场的耳光给震到了，愤怒不已，朝着对方吼道：“嘿哟，还想打人了？老子是看在小懒的面子上才理会你的，真当自己是一根葱啊？”

他愤愤而骂，然而那个道人却是一步跨前，冲到了他的跟前来，双手一兜，就朝着朱建龙的胸口轰去。

两人交手，立刻一阵狂风暴雨，噼里啪啦的拳风腿影，让我们周围的人都看傻了，不晓得是怎么回事儿，这杨小懒的哥哥，怎么会跟与杨小懒同行的朱建龙交上了手？不过这双方一接触，我倒是能够瞧得出来，那道人的道人虽然看着温柔潇洒，年纪也并不算大，但却是一个硬茬子，面对着朱建龙的步步紧逼，绝对不处于下风，而且一双手掌上下翻飞，击打在空气之中，陡然间还是有爆豆一般的炸响而出，空气中充满了一种浓烈的阳光气息，显然也是使用了类似于掌心雷之类的道法。

两人缠战，倒是将我们给单独抛开到了一边儿来，我将李局给扶起来，瞧见旁边的刘老三正在翻看杨小懒的眼睑，朝着挤眉弄眼，一副“你刚才到底对她做了什么事情”的态度。

这两人都是极为厉害的高手，交手的战场之上，劲气纵横交错，无数的暗流汹涌，而他们脚下的青砖条石则惨了，即便是坚固无比，但是那脚踏在上面，一用劲，便有龟纹状的裂缝朝着周围，四散而去。这情形让人吃惊，而就在此时，陡然之间，我瞧见那道人的衣袍陡然间竟然壮大几分，好像吹气球一般，整个人体积倍增，从他那青色道袍之上，竟然有许多扭曲的人脸出现，而那人一个空中翻转，竟然有无数哭泣声从无到有，凭空而生出来。

“茅山养鬼术？”刘老三脱口而出，一下便将那道人这一招给叫了出来，一副不确定的样子，而就在此刻，那家伙摇身一晃，也不知什么手段，竟然将朱建龙给扑倒在地。

朱建龙给死死按翻在了地上，这时与那胖妞纠缠的恶猿又挣扎着翻了起来，朝着这道人下手，然而却瞧见这青衣倏然而缩，全部吸附在了身躯之上，一张一缩之间，那恶猿一下子就受之不住，判断失误，而后便是凭空一掌，击在了胸口，竟然一声厉叫之后，烟消云散。那恶猿被灭，朱建龙悬浮在空中的黑色短棒跌落在地上，失去了神秘的色

彩，黯淡如始，朱建龙顿时就怒意勃发，刚刚要发作，结果道人再次挥了一巴掌，将这个大魔头给甩得昏迷不醒。

“金光临刺？”刘老三又喊了一声，显然是这其中的变化，又被他看到了蹊跷出来。

淡然自若地将这集云社大档头给料理干净之后，那道人的脸上这才露出了一点儿浅笑，旁边的一字剑瞧见了刘老三的眼色，上前拱手问道：“不知道您是？”

道人笑道：“茅山宗，杨知修，知识青年的知，修正主义的修。”

他淡然而笑，走到了刘老三的跟前来。这一位，刚刚将集云社的大档头给揍趴下，而且镇住了场面，刘老三自然也不敢有任何质疑，让杨小懒从自己的怀中拉扯出来。这时的杨小懒陷入昏迷，依旧还是当初双眼紧闭的模样，不过却被杨知修空若无物地轻松扶着，然后朝着我们名正言顺地说道：“这天下间，孕育新生命的本身是最伟大的，而小懒的情况比较特殊，她与朱建龙等人并非合作，而是一点儿误会，有任何事情，都有我帮忙担着！”

青衣道人杨知修出现，将杨小懒所有的罪过都给揽住，在他强势的态度之下，倒也没有人敢有异议，便是我，也不敢说起此事，惹得他人不高兴。

不过要知道，就其根源来说，杨小懒这娘们虽不是集云社中的大人物，但跟朱建龙来往甚密，而且还跟大名鼎鼎的十四凶煞案有着直接关联。

那些心脏缺失了的尸体，说起来大部分都是给她给吞食了去，也就是说，虽然孕育着新生命，但是这一个女人的生存，却是需要很多的人命来填的。这事情说起来实在骇人，不过那青衣道人杨知修到底是能够将朱建龙给击倒的角色，当他带着杨小懒扬长而去的时候，所有人都选择了缄口不言，李局也是同样如此。好在那个杨知修倒也是知情知趣，临走时把朱建龙给留在了这里，这集云社大档头的落网，也算是一桩天大的功劳，足以、甚至远远超过了杨小懒归案之事。

我们所在的巷子胡同，垮塌一大半，黑暗中影影绰绰许多人，不过一直到李局找来了大队人马，方才蜂拥而上，靠近围观，不过这时的我已经离开了战场原址，做好笔录之后，与刘老三、一字剑和南南带着胖妞离开。

朱建龙的落网让系统内的人都是大喜过望，然而当得知由头，

竟然是在伏击和追杀一个小小的办事员，这事情说起来就是十分蹊跷了，而我因此也名声大噪。尽管这是因为建立在那集云社大档头的身上，不过却也是一种名声远扬，当然由此而来的，还有一个后果，那就是我接下来还将可能面临集云社其余人员的追杀，于是上边出于安全的考虑，还是选择让我进行半放假式的休息。

这意外而来的假期让我多了将《圆灵掌心雷秘解》由文字、图录转化为一种修行手段的时间，小心翼翼地按照秘解上面的文字内容，我进行了一系列的修行准备，坛斋忌口，祭炼绘形，然后于甲子日的子、寅时开始洗手焚香，依势按诀观想修行，如此持续一周，便隐隐能够喝念口诀，然后通过“替身图”的观想，以掌心雷祛邪法，容雷意而上身，凝于双臂，融汇于双拳之上。

所谓掌心雷，手掌之间，隐有雷意，此乃登堂入室、初级入门之道，真正的巅峰，乃拍出一掌，宛如雷霆降临，轰隆而下，惶论是鬼怪与妖魔，皆不能掠其锋芒。

如此说来，此行任重而道远，我还有很多路要走。

我被放了大假，反而有时间修行，日子兜兜转转，一直到了七月中旬，我的掌心雷之法也算是入了门道，终算是有了一门强悍些的手段，而一直对我处于放养状态的省局特别行动队那儿也传来消息，让我赶往一个秘密基地，说有一件最为光荣的事情，需要对我进行征召。

第十九章 你爱这个国家吗

我是被一头雾水地拉到了位于玄武的省局，然后在人的指引之下，来到了省局大楼后面的一个小院子里，没有我熟悉的人，一个戴着黑框眼镜的中年男子过来与我对资料，将我一年多来的履历给过了一遍，那酒瓶子底厚的黑框眼镜后面，一双眯着的小眼睛盯了我好久，然后告诉我：“排队吧。”

黑框镜扔下我在这儿，自个儿进了屋子里，院子里面已经有了七八个陌生人，叫到名字的，就走进厚帘子的屋子里区。

我与这些人素未蒙面，当他们瞧向我的时候，我微微欠了身，点头，算是招呼，那些人都抱着善意，点头致意，一个红鼻梁的男人凑上来问我：“你就是配合着江宁分局的老李，将集云社大档头朱建龙给擒下来的陈二蛋？”

来人十分热情，我也客气地回答，这事儿当初结束得简简单单，然而只有真正身处于这个城市的人，只有我们这种秘密战线里面明白所有来往的家伙，才能够明白那件事情的功劳，究竟有多大，即便是作为并非主力的我，在这一次案件之中，也获益颇深，虽然由于一些原因，我并没有得到立即的晋升，但是这几个月的假期也不是白给的。不过将朱建龙擒下一事，出力最大的是那个来自茅山宗的道士杨知修，李浩然李局长也居功至伟，至于我，只不过是适逢其会而已，实在不是可以拿出来炫耀的资本。

与人交往，最重第一印象，那人瞧见我“居功至伟”而不骄不躁，十分投缘，主动介绍道：“不错，能够有这样清醒认识的人不多，我叫萧子斐，是句容地方上来的，交个朋友。”

我跟他握手，听到“句容”一词，脑海里突然想到一个人，说句容我倒是认识一个人，跟你同姓，叫做萧应忠，你可认得？

那人哈哈一笑，拍着手说道：“这世界可真小，天王镇的萧大炮嘛，他是我的堂侄……”

这事儿兜兜转转，竟然还有这般联系。有了忠哥的联系点，我们两个倒是能够很好的交流起来，也没有觉得这等待的时间有多长，没多久，前面就只剩一个人了，我这才想起问萧子斐，说今天找我们过来，到底是什么事？萧子斐摇头，说这个他也不晓得，不过他瞧了今天来这个院子的这些人，都是整个江阴省中，属于基层骨干的精英分子，

估计又有什么重大的任务，需要选拔吧？一会儿别人问你，你有事说事，不要有什么心理负担就好。

这话交待没多久，萧子斐就被叫了进去，我后面还有两人，他们彼此也认识，轻松地聊着天，给人的气氛倒也不像是犯了什么错误，在此审核的。

很快，萧子斐就出来了，脸色绷得紧紧，目不斜视地离开了，我还想跟他打个招呼，结果下一个就叫了我的名字，我与萧子斐擦肩而过，掀开帘子，走进了房间，发现让好几个人脸色变换的屋子并没有什么特别，中间摆放着两张桌子，后面坐着三个人，中间的一个老者满头白发，旁边一个黑眼镜严肃无比，而另外一个齐刘海的中年妇女则埋头，在文件袋里面翻了翻，将一个档案给挑了出来，摆放在老者面前。

“陈二蛋？”老者说话明显带着浓重四川话的味道，我立刻立正，挺直腰杆说道：“到！”

他哈哈笑，摆摆手，让我坐下，说道：“你莫紧张，我又不是大老虎，坐嘛。嗯，二蛋，抓到朱建龙那一次，听说是你跟李浩然那小子一起办的？不错啊，二蛋，朱建龙一除，从源头上面就将他们的组织顶端给端了，我们近段时间来对集云社进行密集性扫荡，现在的成果斐然，主要还是得感谢你呢……”这领导一夸赞，我顿时就感觉有些飘，屁股挨着椅子，心情舒畅，不过立刻又稳住，谦虚地说道：“全凭组织培养，而且那天，我只不过是个配角而已。”

闲着无事的话语，只说三两句，接着老者脸色一肃，沉声说道：“陈二蛋同志，我现在代表江阴省宗教总局给你谈话，问你几个问题。”

我双腿并拢，恭敬地回答，说是，老者说出了第一个问题：“你热爱这个国家和民族么？”

这话一说出来，我很自然地一愣，不过我虽然还小，但毕竟是从那个年代走过来的，条件反射地回答道：“是，无比热爱。”这话儿让老者一阵满意，继续问道：“那么，你愿意为了这个国家和民族的事业，倾尽自己所有的力量，甚至付出自己年轻的生命么？”

这是第二个问题，然而一连串地问起来，却让我莫名有一些犹豫。

付出生命？到底是什么样的任务，可以会让我们付出自己的生命呢？我并没有立刻回答，而是在沉默了好一会儿之后，才依照着自己

的心意，缓缓说道：“我热爱这个国家，也热爱这片热土上面生活的人民，我愿意为了这些人，付出自己的力量，在必要的时刻，我甚至愿意献出自己的生命——如果它牺牲得有价值的话！”

这番经过沉思的回复让老者十分满意，他笑着点了点头，然后扭头看了一下旁边的黑眼镜。

那人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于是老者这才说道：“陈二蛋同志，最近省局接到了总局通知，需要选拔出一批秘密战线出身的基层精英，前往滇南的老山前线，进行战争观摩，以及参与对安南非军事力量的非常规打击活动；我们呢，现在已经紧急从各市区抽调了相关的档案，而你则是这里面表现格外优异的一位，而且经过了调查，我们觉得你完全符合这里面的要求，那么，你自己的看法呢？”

我一听到，心脏顿时就跳个不停，两年前的那场对安南自卫反击战，是我国至浪潮之后，第一次与外国交手，报纸上以及宣传中，将那些把自己的性命和鲜血挥洒在南疆战场的战士们渲染得无比伟大，而为期一个月的战斗，我国在忍无可忍地情况下，在国境线反复进出，有力地将安南小霸称霸东南亚的狼子野心，给予了最坚定的反击，这让所有的热血男儿都十分的向往，我也不例外，有时还会幻想着自己出现在南疆的战场，朝着漫山遍野的敌人冲锋。

然而我却从未有想过，连军人身份都没有的我，居然还会有机会前往滇南国境线边界，参与进去。

两年过去了，边境线一直都不平静，当初发出自卫反击战的时候，因为国际政治大气候的缘故，所以我们准备得并不充足，去也匆匆，回也匆匆，安南军趁我国边防部队后撤之际，竟然大摇大摆地占领了边境上两国交界线上的许多骑线点，又再次非法侵占罗家坪大山、法卡山、扣林山、老山、者阴山等我国边境地区。这几年，安南军的正规部队和民兵还不断向中国境内农场、村寨、学校开枪开炮，制造摩擦和流血事件，这样的行为，但凡是一个热血男儿，怎么可忍？

我当时什么想法都没有，一阵热血激上了脑海里，大声表达了自己的决心，义正言辞，而老者点了点头，挥手让我出去等待。

我晕晕乎乎地离开了这儿，出了院子，然后被带到了旁边的一处院落等待，这儿还有几个人，不过我刚才认识的萧子斐并没有在。大概过了半个多小时，那个黑眼镜的人过来宣布了保密纪律，然后告诉我们，给我们三天时间处理好单位和个人的所有事物，然后在第四天的上午再来省局报到，接着就安排我们奔赴南疆前线。

关于单位，我当时的档案其实还是留在了江宁分局，不过是借调到了省局特别行动队，但是最近一段时间，都是出于养伤放假的阶段，倒也没有什么工作好协调的，我都不知道自己的上级是谁，只是告知了申重一声，然后又去拜访了于大师和一枝花，至于刘老三和一字剑，这两人全世界漂泊，居无定所，过着放荡不羁的江湖生涯，重相聚轻离别，倒也不用特别的告别。给家里写了信，连带着将自己所有的工资都给邮回了家，我收拾好了行囊，然后在第四天，带着胖妞，一起前往省局。

养猴的小家伙，这是很多人对我的印象，所以带着胖妞，倒也不显得突兀，那名老者是省局的李庆亮李副局长，又对我们一番勉励，然后派车送我们离开。

从江阴省一路往南，汽车火车，一路辗转，花了三天多才到了滇南小县，当地有人过来接我们，然后将我们一路带到了大山深处的一个军营附近，下了车，拎着行李的我瞧见那些战士在训练得热火朝天，号子拉得震天响，心中不由得一阵激动，然而就在这时，旁边突然出现两人，一左一右，将我给抓住，朝着地上按倒去。

第二十章 兄弟聚首腹语奇

虽然在这军营旁边，断然没有人敢在没有得到允许的情况下随意抓人，但是骤然的袭击还是让我条件性反应，反手一抓，想要将来人给甩开，然而那两人却出乎我意料之外的厉害，微微一摆手，竟然使出了那四两拨千斤的办法来，抵住了我的反击，强行将我给按到地上去。

一来就要给我个下马威，这情况让我顿时就一肚子火，当时就来了脾气，双手一翻，将那两人的手腕给抓住，整个人腾空而起，向后翻转，移到了他们的后面。

然而我这瞧得一仔细，原来满肚子的火气都化作了乌有，将这两人紧紧搂在了一起：“忠哥、王朋！”

这两人正是当初在巫山学校十分照顾我的忠哥萧大炮，还有另外一个，则是青城山的王朋，可以说我进入宗教局，王朋便是引路人，这两人出现此处，的确让我有一种意外之喜，萧大炮拉着我的胳膊，哈哈笑道：“刚才听联络人说过，江阴省来的人里面，有你的名字，让我和四月、努尔都高兴死了；更没想到的是，你这个小子多日没见，居然进步这么快，我们两个人，都差一点儿拿不住你了！”

四月？努尔？萧大炮的话语让我有一点儿晕，转念一想，忠哥向来就有给人取还好的性子，这四月倒也可以理解，不过努尔，他也来了？

我四下一看，瞧见不远处的树下，我那从麻栗山一块儿出来的老朋友，苗家少年梁努尔正在远处冲我招手呢。

瞧见他，我满心欢喜得几乎都要炸起来——在金陵的那段时间里，虽然李局、申重以及一些朋友对我多加照顾，但是罗大扁的离去终究还是让我感觉到了许多孤单，此番兄弟聚首，却也让我一阵激动不已。瞧见我脸上情不自禁地流露出那开心莫名的笑容，萧大炮和王朋夹着我，不顾旁人的阳光，朝着树荫下走去，胖妞在我身后一个蹿，早我们一步，飞快地扑倒了努尔的怀里去。

努尔是使弄苗家巫棍的高手，说起来也算得上是胖妞的老师，故而那小猴子最是巴结不过，四人聚首，我开心地朝着努尔喊道：“努尔，没想到我们又混到一起来了。”

我跟努尔打招呼，只是眼神交流，并没有期待他的回应，然而这个时候，我突然听到了一句古怪的话语：“是啊，二蛋，欢迎加入我们

的队伍！”

这突如其来的话语，让我顿时就觉得特别怪异，有一种含糊不清的感觉，不过我还是能够听清楚其中的含义，不过这话儿并不是王朋和萧大炮的声音，我左右一看，瞧见两人脸上副得意洋洋的表情，顿时就变得十分惊讶了，拉着努尔，兴奋地大叫道：“天啊，努尔，你能够说话了？”

我的反应让努尔有些害羞，他摸了摸蹿上他肩膀的胖妞，嘴唇不动，然而却有声音从他的身体里面传递出来：“嗯，不过我也是刚学不久，本来准备成熟点儿，再给你惊喜，不过现在也只有……”

他说到这儿，突然卡壳了，不过我还是觉得好神奇，问他道：“是腹语？”

努尔点头，我则连呼神奇，旁边的王朋解释道：“其实腹语也没有那么的神奇啦，它就是肚子用力，将气息在腹腔调和，打在声带的特殊部位，声带被动震动，形成的一种特殊的发音技巧。努尔虽然因为小时候声带受损，不过幸运的是那个部位还行，而西南局又有一位前辈懂得这方面的技巧，所以他才能够重新开口说话。”萧大炮也说：“的确，很多高明的修行者也会腹语，通过腹语与口语之间的交叠共鸣，提高持咒的速度和准确率，这很正常。”

我们几人没聊几句，与我同行的人就在远处叫我，我扭过头去，瞧见他们走到了旁边的一处建筑里，旁边的王朋拍拍手说道：“好了，叙旧的事情，我们以后有很多时间，先让二蛋去那边报到吧，免得耽误了时辰。”

我把胖妞交给他们帮忙带着，而自己则跑到了同行者那儿去，不过报到的程序很简单，就是将介绍信交给这儿的工作人员，然后会给我们安排住处，先行歇下，后面的安排，到时候会有指导员过来跟我们讲的。

这个住处的安排，原本我得跟江阴省同行的这几个人一起的，不过这时王朋走了过来，跟那工作人员讲了几句话，看得出来，这家伙在此处很吃得开，对方倒也没有怎么坚持，就把我安排在了他们的房间。办完了手续，我跟同行的几人道了别，然后被王朋领着往外走，突然想起一事，问他，说忠哥怎么叫你四月？

王朋耸耸肩膀，一笑，说：“我的本名呢，应该叫做王翳，四月堆叠，音同郎，道号刺督，不过这回下山来，很多人不明真义，便直接化繁为简，作王朋，不过被萧大炮听说之后，便叫我四月。”

我说四月挺好，又好记又好听，比王狼或者拉肚子好听。

我们四人重新走到一起来，然后接着里走，我瞧见这军营就是靠在一处傣族村寨的旁边，临时盖起来的竹棚，周边有一条蜿蜒透亮的河流，能看到穿得很少的傣族姑娘在河岸边洗衣服，那长长的头发放在水里漂，看着诱人得很。萧大炮瞧我望过去，嘿嘿笑，告诉我：“二蛋，你晓得不，我们这边的傣族姑娘还好一点儿，安南猴子那边，那些少数民族的妞儿洗澡根本就不穿衣服，嘿哟喂，一到傍晚，那河边啊白花花的，到处都是姑娘，看得那个人呀，口水都流得停不下来……”

萧大炮说得夸张，我看向了旁边的王朋，他也点头，说忠哥说的确实不错，一来他们那儿有这个习惯，二来呢，他们那个地方穷得很，以前还有我们国家援助，现在他们靠上了北极熊，飞机大炮倒不少，但是生活用品真的不多，安南北边的村子，很多男人都打光，剩下的妇女生活困难，穷得衣服都穿不起，只能用以前我们援助他们的尿素袋子，改成简陋的衣服……

从报到处回到竹屋，差不多有一里地的路程，两人跟我讲了很多见闻，听着他们的意思，感觉其实有到国境线对面去看过，不过当我问起，他们又故作神秘，说这个先不谈，明天北方几省的人员可能就要到了，到时候会有人给你们上形势课的。

话说到这个程度，估计还是牵扯到保密条例，这个东西是红线，能不碰就不碰，所以我也不再多问，跟着到了属于我们的竹屋，将行李放下，然后我们几人就坐在门口的台阶上，开始讲述起了这两年各自的遭遇来。首先是王朋，这两年他一直跟努尔在一起，两人隶属于西南局，然后也是特别行动队的编制，不过与我们那个新成立的部门不同，西南局在全国的几大板块来讲，事务最多，其实实力也属于数一数二的，强手如云，他们在一个叫做贾团结的队长带领下，奔东走西，做了许多事情。

至于萧大炮，这哥们倒也没有闲着，他没有入仕之前就已经是小有名气了，当初在巫山学校之所以那么横，凭的就是一身本事，毕业之后，直奔西北边疆。那边的事情也不少，一边又要协调边疆兵团的建设，一边还要打击拜火教，十分的忙碌。

唯独是我，在国家腹地，金陵古都那儿，一直都坐着冷板凳，结果后来遇到了几回事儿，还狼狈极了，说起来都是徒增笑料，于是也没有多言。

不过我不说，王朋却是自有信息来路，问起了集云社大档头朱

建龙遭生擒，而后被押赴白城子一事，说我是不是有所参与。

此事重大，旁人问，我自然不会提，而这几个哥们儿说起，我倒也没有什么可以隐瞒的，平铺直叙，当听说将朱建龙给擒下的，是那个自称杨知修的茅山道士，王朋这才释然，点头说道：“我当初听到消息的时候就在想，李浩然以及你，再加上近来在江湖上声名鹊起的一字剑，其实并不足以将朱建龙弄垮。不过如此说来，倒也通顺了，那杨知修据说是茅山宗前代掌教真人虚清的关门弟子，天资聪颖，名头很响，旁人评价，说他有执掌茅山宗的潜力……”

我双目一瞪，有些吓到了：“天啊，那个人，居然有掌门之资？”

旁边的萧大炮笑了：“杨知修固然天纵之才，只可惜，他有两点不足，其一是他年纪太小，虚清真人没教他几年就仙去了，其二——既生瑜何生亮，有了陶晋鸿在前，今后四十年，不会人能够超越那位强人的！”

这话儿聊了没多久，突然旁边的屋子有好多人都涌了出来，后面也有人往前赶，我们便暂且停止了话题，王朋拉着一个人，问怎么回事，那人一脸激动的说道：“总局的许老过来来，说要看看我们这些新兵蛋子呢，快点儿去迎接！”

第二十一章 南疆战场背景深

总局许老，他是何许人也？

我一头雾水，根本不晓得，不过瞧着大伙儿纷纷朝着前面的那个小广场涌了过去，于是也随着人群往前走，王朋回过头来，跟我们介绍道：“刚才那兄弟讲的总局许老，估计是总局的顾问许映愚，他是8341部队出身的，是第一批组建我们这个部门的元老，同时也是浪潮之后主持总局事务里面最有发言权的人之一，如果是他来了，那么还真得隆重一点呢。”

王朋说的8341部队，这个是红军长征时期组建的中央警卫连，后来在延安的时候，一直负责中央的警卫任务，建国后分流，各种去处，一部分与之相关的人员则来带宗教事务局，借着这个牌子成立了我们这个部门，看来这个许老的地位，还真的是我们需要仰望的。

萧大炮拉着王朋的胳膊问道：“四月，这人厉害不？”

王朋点头，不过这话儿实在是白问了，能够做到那个高度的人，自然不会是我们所能够琢磨的，于是萧大炮又追问了一句话：“那么四月，他比起你师父来，到底谁的道法厉害？”

王朋出自青城山，师从青城山名士梦回子门下，那梦回真人可是青城山上面有名有数的人物，可以这么讲，十万万人里面，将全国的修行者归拢在一块儿，他也能够算是排得上字号的。这话儿其实是萧大炮的一个实力对比问询，然而王朋却苦笑着说道：“这个真的没法比，第一呢，许老常年都在大内行走，江湖不曾得闻，也不会与我师父这种离庙堂之远、规规矩矩行事的修行者打交道；第二，许先生是一个蛊师，虽说蛊师也是修行者，但是他们更加注重的，恐怕还是杀人的手段，谈谁更厉害，这个实在难以把握……”

这话讲出来，饶是以萧大炮直来直往的性格，也晓得不能再深问了，于是嘿嘿一笑，一路走到了小广场旁边，瞧见这里围了一两百来号人，他最是壮实，使劲儿地往里面挤，我们也跟着进了去。

小广场围得里三层外三层，我们面前挤到了前面一点的位置，就瞧见一个被众人如星捧月般的白胡子老头站在前方，正在跟旁边的几人交谈，他年纪看着挺大的了，须发皆白，不过瞧着精神矍铄，那脸上的皮肤根本就不像一个老年人，紧紧绷着，既没有老人斑也没有密密麻麻的皱纹，给人的感觉就好像是那神仙一般的人物。

这就是总局许老，许映愚？

我一阵疑惑，而就在这时，那白胡子老头终于停止了跟旁边人员的交流，瞧向了围堵在身旁的一众人等，脸上露出了一点儿习惯性的笑容，双手上扬，然后压下，示意大家安静一点。

就好像是乐队里面的指挥一样，许老的手一举起来，旁边如同蚊子苍蝇一般的嗡嗡响个不停的声音陆续停了下来，所有人都瞧向了这个让人感觉无比强大的老者，而他的眼睛也微微一睁，里面仿佛有一股自信的精光流动，接着平静地说道：“到场的诸位，都是我们国家、我们宗教局的新生一代，是精锐，是百里挑一、千里挑一精选而出的基层人员，这一回叫大家来呢，是因为我们的肌体有一些毛病，生锈了，僵住了，所以要拉出来练一练，宝剑锋芒，需要不断擦拭嘛，对不对？希望你们能够在接下来的工作中，能够做得更加的出色！”

这话儿一说完，大家都自发性地鼓掌起来，还待聆听许老的教诲，结果负责接待的领导和工作人员此时已经隔出了一条道来，引着许老朝着前方的木屋走去。

萧大炮告诉我，说那儿是我们这儿的指挥所，许老一来就直奔那儿，说不定有什么重要任务要交给我们呢。

这高层对话，自然轮不到我们来参与，于是我们就蹲在操场便看风景，瞧见这么多的人，我感叹，说人还来了不少。萧大炮感叹，说可不是，浪潮对于这个国家，大有损害，结果弄得我们的军队战斗力大大下降，两年前的那一场自卫反击战，说是我们控制了安南部地区的诸多重镇，威逼河内的态势已经形成，达到了战略目的，所以才会撤军，实际上是因为我们的后勤和部队协调能力已经跟不上了战争的需求，国际上一片哗然，承受了巨大的压力。

那一场战争，双方各有说辞，都说自己胜利了，我方是因为达成了自己的战略目的，而且走的时候，将曾经支援这个小兄弟的所有援助和项目能拿的拿，拿不走的就炸，而安南则说因为我方的撤退，使得他们的战斗胜利完成。

然而不管怎么说，我们的部队在这一场局部战争中，表现出了诸多问题，步炮不协调，装甲部队和步战部队不协调，部队与部队之间的沟通和协调也完全没有办法达成，最让人遗憾的是空军，几百家的飞机停在边境机场，但是我们连一次空中增援都没有；然而与此相反的是跟美帝打过二十年的安南军队，他们虽然曾经是我们的学生，小兄弟，但此刻的他们，已是经过这个地球上最强大战争机器洗礼，并且还战而

胜之，拥有了丰富而实用的战争经验，全民皆兵，是一个绝对不好惹的刺猬。

此战很苦，比我们所知道的还要苦，也暴露出了我们国防疏于训练的诸多缺点，这也是我们出现在这里的主要原因。

大国气概，那就是虽然局部地区并达不成优势，但是我们却能够纵横开阔，拿你这点力量来当作磨刀石，一点、一点地将我们手中的长刀，磨得雪亮。到了那个时候，哼哼，看谁敢惹？

所以不只是军队，而且还有像我们这样的二线人员，都被拉了过来，经手那战争的洗礼，方才能够达到自我的救赎，成为最坚实的钢材。

许老进了里面，很久没有出来，于是大伙儿也都散了，王朋、萧大炮带着我来到不远处的河，继续跟我将那些没有穿衣服的越南女人，说到口水飞扬，突然感觉身后有人，我们扭过头去，瞧见原先被众星捧着的总局许老，竟然在几人的陪同下，出现在了我们的身后。

我们连忙站起来，恭恭敬敬地招呼，那老者含笑，示意我们不要紧张，然后问王朋：“你师父身体近来可好？”

王朋回答：“山上风寒，身体略有些发虚，不过这都是小事，烦扰许老关心了。”

他说得简单，但是这情况倒是第一次听他谈及，那许老也是点了点头，鼓励道：“青城三老，炼神返虚，皆有冲击地仙，超脱人间的期望，倘若如此，今后西南则应是安平无乱了。”这话说完，他又看向了萧大炮和努尔，竟然问起了萧家老爷子和努尔的师父蛇婆婆的境况来，一副了如指掌的模样，这超卓的记忆力在让人惊讶的同时，也让我们有一种被人重视的温暖。

话说到最后，许老的目光落到了胖妞和我的身上来，凝视了许久，然后问道：“这位小同志看着面生，你叫什么名字啊？”

“陈二蛋！”我回答完毕，他立刻就记起了来：“哦，是江阴金陵那儿，把集云社大档头朱建龙生擒的那个陈二蛋吧？我听说过你的！”他顿了一顿，微笑着说道：“不错，英雄出少年！你这小猴儿，是哪儿来的？”

我回答说是我老家麻栗山的，许老愣了一下，没有就此多言，而是拍着我的肩膀，说我是青山界那边的人，相隔不远，如此说来，我们两个是老乡呢。许老的亲切让我心中激动不已，不晓得说什么话，就

听到他跟其余等人又聊两句，旁边的随行人员上前催促，他准备离开之前，拍着我的肩膀说道：“小同志，你的命不好，这个名字得改，方可一飞冲天！”

他交待完毕，转身要离开，萧大炮着急了，朝他喊道：“首长，我们什么时候能够出发启程，去跟那帮安南猴子干架啊？”

许老已经走远，不过还是停下脚步，认真回答：“快，很快了！”

按理说这样的计划是不应该讲给我们听，不过他说了，便是我们的荣幸，望着许老登车离开，王朋、萧大炮和努尔都有些兴奋不已。当天晚上，晚饭过后，我们被叫到空地上面去看电影，一开始我们挺激动的，然而一看方才晓得这个是内参影片，讲述了在上一场战争期间，安南对我方犯下的罪行，包括不按照国际公约，贸然袭击我野外医院，将伤员以及医务人员给残忍虐杀的场面，那血腥程度，简直就是令人发指，我瞧见周边的人，原本还带着笑容，结果没多久，个个都捏紧拳头，眼角泛着泪光。

太欺负人了，妈的，老子以前节衣缩食给你们援助，没想到竟然养着这么一个白眼狼出来，那些物资，简直就是喂狗了。

一部电影看完，群情激奋，恨不得立刻就要上战场。

然而在此之前，我们还有许多路要走。

第二十二章 哎，狗日的战争

内参电影看得人满脑子都是仇恨，恨不能直接冲到边境对面的安南去，将敌人给揪出来，打得一个稀里哗啦。

这事儿要是搁在别人的头上，倒也算了，可是安南不行，要知道，这片土地以前可一直都是我们国家的藩属国——什么是藩属国，那就是小弟的意思，我让你干什么，你就得干什么。后来中法战争过后，虽说放弃了宗主国的权力，但是冷战以来，我们可一直都是同一阵营的友邦，你们自个儿穷得吃不上饭，可不都是我们帮着拉扯的？帮你们修路铺桥，建学校建工厂，自个儿的人民饿死成千上万，却勒紧裤腰带给你送来大米白面，枪支军火……跟老美打仗的时候，我们可没少无偿援助你，现在战争结束了，怎么就翻脸不认人了？

这是我所听到的说法，然而看完电影，回到住处的竹楼里躺下的时候，四个人，一个猴儿，闷热的天气让人烦闷得难以睡去，王朋却说出了这么一句话来：“哎，这狗日的战争！”

这一晚上，我们看到了太多的血腥，即使是早已经习惯了那种血肉模糊的场面，以及无数种死亡方式，然而任何事情都没有战争来得让人恐惧，每一个踏上了战场的人，即便怀揣着各种或者崇高、或者自以为崇高的目的，但是最终都会一点一点地丧失美好的人性，从而迷失自己。

那时的我，已经差不多十七岁了，年少时期的颠沛流离，以及后来的诸多纠葛，使得我更能够独立思考一些东西，我明白王朋这句话里面所要表达的意思，也晓得有些东西，其实我们都是身不由己。

不过，不管怎样，此刻的我们都是在为了自己，为了自己身后的这片热土在战斗，有这么一个理由，也足以让我们心安了。

四人许久没有见面，本来应该会秉烛夜谈的，然而看完了那内参电影，大家都没有说话的意愿，草草睡去，一夜无梦，次日早晨起来，军号吹响，萧大炮将我们都给踢醒过来，然后拉着我们每一个人去外面拉练，做体能训练，这个是有人考核的，如果不想灰溜溜地回去，那就乖乖地去做。

这事儿对我来说倒不是什么大问题，于是将胖妞放出去自个儿玩，我们则沿着河畔开始跑步，人从各个竹屋开始聚拢，然后汇成一条长龙，滚滚东流。

我左右观察同行的人，发现这些人来自天南海北，操着不同地域的口音，有老有少，男多女少，大家表情轻松地迈动步伐，朝前奔跑，显然都是有着一定基础的。跑步的时候，萧大炮和王朋在前，我和努尔在后面跟着，他们不断地跟人打招呼，一副很熟络的模样，让人心生羡慕，十公里的简单行程过后，大家又折转回来，然后开始十人一班，配备一个生活班长，三十人一排分流，接着给我们配备一个指导员，这个班长和指导员是部队上面派过来的基层军官，经历过两年前那一场战火中表现得格外优异的军人。

体能训练结束了，整整一个排，大家围在草地上，指导员给大家讲述自己当年参加那场战争的经历，以及这两年与安南争斗时的新变化和新形势。

然而让我万万没想到的一件事情，那就是我们这个班的班长，居然是谢毅，而那指导员竟然是疤脸贱男春。

疤脸刘春和谢毅当初是从三十八军转调到巫山学校进行专项培训的，跟萧大炮、巫门棍郎努尔和我这巫山三怪，一直以来都不对路，后来努尔一调走，这两个家伙纠集了十几人，就将我给堵在了厕所，想要给我一点儿教训，让我知道花儿为什么这么红。然而遗憾的事情是，那些家伙根本不知道，原本平静如水的陈二蛋，骨子里究竟有着多么的强势，结果后来我发了狂，不但将这十几人全部撂倒，还将贱男春给追了十几里地，后来我走的时候，他们还在医院里躺着，没有出来。

结果这风水轮流转，他们居然又重新返回了部队，并且参与了那一场战争，并且更加巧合的事情是，他们居然是以班长和指导员的身份，出现在我们的面前。

这场面让我十分诧异，然而萧大炮和努尔却不以为然，因为毕竟我们这儿是一个比较特殊的部门，这些班长和指导员之类的人员，不过是对我们做一些战场知识的指导，而我们并非就是他们手下的一个大头兵，就级别而言，并不存在上下级的关系，也没有跟传统军队一样，令行禁止。

不过对于贱男春和谢毅而言，在这儿见到其他人倒也罢了，见到我这么一个家伙，心中多少也有些惊讶，毕竟他们跟萧大炮和努尔之间，并没有过什么具体的冲突，彼此见了面，倒也能够和和气气，算是半个熟人，然而见了我，情况可就有些不一样了。

我当初可是发了狂，将他们都给送进了医院，这事儿先不论谁对谁错，总之一见面，大家彼此的心中，都不舒服。

不过除了这么一件窝心事，其他的都还不错，其实能够来到这儿的，都是各省各局精挑细选的精英，体能训练其实都已经用不着太多的着紧，唯一的一点，那就是我们都不是军人，如果没有一定的训练和纪律性，虽说我们这次是过来进行战争观摩的，但是倘若真的碰到安南一方的非军事非常规力量，说不定我们也要亲自压上去，那么到时候伤亡比例一定会太大，从而使总局以及我们个人，都蒙受许多不能承受的损失。

培训在不尴不尬的气氛下进行，一个指导员，三个班长，给我们讲起了两年前的那一场战争，究竟有多残酷。

那个时候，经过十年浪潮的我国部队，虽然占据了人数以及火力的局部优势，但是却在进攻途中屡屡受阻，部队与部队之间，经常失去联系，相反的是经过战火磨砺过的安南军队和游击队，他们在面对战争这个问题上，有着充足的经验和坚决的战斗意志，往往正规部队拼光了，那就游击队上，路边放牛的老头，奶孩子的妇女以及十来岁的小孩儿，说不定就会操起一把破旧的步枪朝你射击，或者就是一颗手榴弹飞了过来。

人民战争，安南从我们学到了很多，最后用到了我们自己的头上，这让突然经历战火的我方部队十分痛苦，瞧见那些手无缚鸡之力的百姓突然化作了死神，有的战士甚至连枪都没有意识抬起来。

能够从这场战争中或者走出来，其实刘春和谢毅已经是变了很多，经历过战火的人，总是有一些让人难以琢磨的气质存在，让我不由得多了几分佩服。

培训完毕之后，我想上前去找这两人，握握手，相逢一笑泯恩仇，然而发现对方远远比我想象的更加难以接近，根本就不给我机会。

不过这样也好，我整个人，对于这些说辞，其实也是十分的不擅长。

就这样，每天上午体能训练，下午和晚上就开始了战场知识和国际局势的培训，有时还会给我们安排打靶，简单来说，其实也算是另一种形势的新兵营，不过级别和段位颇高，而且空闲的时间也颇多。从全国各地赶来的同行众人陆陆续续都已经到齐了，不过由于人数的关系，据说分为了三个营地，分别位于滇南文山州的老山、阴山一带，以及广南的上石法卡山，目前的边境形势虽然并不安全，不过倒也没有什么大型的战火，所以刚刚到达的这段时间里，基本上都是这样的状态。

训练培训，然后空闲的时间颇多，这对于我来说其实倒也没有

什么不满意的地方，每天完毕之后，跟王朋、萧大炮和努尔切磋修行，倒也算是一件快事。

我们四人之中，以萧大炮的年纪最大，而王朋的出身最高，这两人平日里在一起交手玩儿，虽然肯定都留了一手，不过就我看来，他们要倘若是真的生死对决起来，估计应该不分伯仲。

这让我有些惊讶，要知道王朋的师父梦回真人，在总局许老的口中，可是这个行当中有名有姓的大拿，作为他的真传弟子，王朋自然也是远远超出同龄人，而能够与之并肩抗衡，便足以衬托出萧大炮这人的不凡来。

下来便是努尔，他是苗寨的巫门传人，自有一手秘法，不过最让众人吃惊的，是我这个年纪最小的小弟弟，当我露出了掌心雷一法之后，众人皆叹。

时间缓慢推移，不知不觉过了大半个月，然后有通知下来，说集训马上就要结束，到时候会分组分班，然后安排大家直接前往一线，不过在此之前，估计得要进行一场实力摸底，大比武，到时候还会评选出一些优秀成员出来，直接参加战略执行小组，而且总局也会派领导过来参加。

听到这个消息，我们所有的人都摩拳擦掌，准备在这一次结业评选中，出人头地，一鸣惊人。

第二十三章 大比之前集市乱

文无第一，武无第二。

这个世界从来都是充满着激烈的竞争，部队里面，有全军大比武，有各种各样的技能比赛，这都是用来检验平日的训练成绩，当然，最好的检验办法，唯独只有通过战场，优胜劣汰，适者生存，不适者亡魂。

至于我们这儿，其实倒也简单，经过了一段时间的培训之后，结业评选总共分为两级，第一级是笔试和临场考核部分，通过考核的成员可以继续留在这里，不及格的则会被遣返回去；第二则是从通过第一级考核的人员里面，分出三个项目来，分别是徒手、器械以及秘法三项内容，可报多项，也可以单报一项，不过据说如果能够在这一场大比武上面获得不错的名次，便有可能进入快速上升通道，步入到总局领导的眼中，这是其一，其二则是在原本固定的人员之外，局里还会组织一个战略执行小组，专门应付对面的非军事、非常规的力量。

这样的执行小组，是三个营地、近四百多人里面挑选出来的最精锐成员，它将要面临着安南凶名赫赫的黑巫僧人，以及来自东南亚的黑巫师，属于最危险的一种。

然而像我们这些人，最怕的就是平淡，而不是危险，对手越强大，越能够引起我们的兴趣，因为唯有与这样的对手过招，我们方才能够变得更强。

这个世界上的修行者，除了那些修心唯上的老道学，基本上能够入得此门中来的，莫不都是想着如何让自己变得更强。

因为你只有厉害了，方才能够不被人欺负，去实现自己心中的理想和抱负。

所以当这个消息一出来，整个营地都闹疯了，众人摩拳擦掌，而我们这同一个宿舍的四个兄弟也彼此约定，说一定要拿到一个好名次，争取一定要进入那个劳什子的战略小组，到时候能够参加几次真刀真枪的战斗，拿几个安南猴子的人头，免得以后回去跟人聊天的时候，说半天，连个吹牛的根据都没有，合辙真的就是过来观摩旅游的了。

争斗果然还是雄性动物的本能，除了寥寥可数的一些女同志，大部分都是斗志昂扬，连接下来的训练也格外的卖力。

不过这事儿虽然传得沸沸扬扬，但是一直到了八月中旬，方才

有了正式的方案出来，果然是三大营地集合，进行完最基础的考核之后，然后在滇南文山州的一处大军营校场上面开始分批比武。我们这么一个营地，差不多也就一个连的建制，方案宣布没有多久，就开始了第一级的考核。

考核的内容并不复杂，除了一些军事管理条例和平日里的培训内容之外，也就是些敌情要点，这些并不算复杂，只要在这段时间里用心听过的人，都不有什么问题。

不过话虽如此，但是总是有一些人，因为各种原因而被刷了下来，然后黯然离去，其中有一个是与我一起，从江阴省过来的，我去送了一回，瞧见那人离开的时候，眼睛一直都是红的。

那是一个不苟言笑的男人，性格也是十分的坚强，然而在上车的那一霎那，却哭得就像一个孩子，我当时突然明白了一些东西，或许在他们的心中，在那一刻，荣誉，才是他真正想要的东西，做一个失败者离开，这事情但凡是一个有着自己想法的人，都不会去想。

我不想像这哥们一般离开，于是暗暗下定决心，一定要做的更好，至少要在接下来的全局演武之中，拿到一个靠前的名次，方才能够和同宿舍的这些哥哥们一起，去那个叫做战略执行小组的编制。

不过其实仔细想一想，刘老三送给我的《圆灵掌心雷秘解》，已经被我练得算是入了门道，拳脚功夫方面，在有了《种魔经注解》的魔功加持，我倒也不会弱于常人；至于器械，这个我也能够有发言权，毕竟跟努尔和一字剑学过许多，特别是一字剑的教导，更是让我明白如何将剑当做朋友，化作敌人最可怕的对头，而且我这把从李道子传承而来的“斩邪断瘟使院”，也是不错的兵刃；至于秘法，这个还真的有些头疼，但是我修行道经这么多年，虽无手段，但身怀李道子的符篆，文可驱白合魅惑，武可驭胖妞化形，如此说来，倒也是信心满满。

在第一级考核成绩宣布的第二天，便开始了前线总局大比武的报名活动，我是广撒网大捕鱼，全部都报了，而萧大炮、王朋和努尔三人，三人都只报了两项，除了大家都报了秘法之外，前者报了拳脚，而后面两位，则报了器械。

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每一个人都有自己所擅长的领域，而重复报名，只会过多的牵扯自己的精力，导致场场的成绩都不佳，所以我是这个营地里少数一些全部报名的人，给我们填写表格的是娃娃脸谢毅，他给我在报名表上面打了勾，然后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样，也不多言。

我和谢毅、刘春虽有私怨，不过在为国而战的大背景下，彼此倒也没有太多的表露，但他这一笑，却让我心中有些发毛。

因为人数众多，所以大比武需要持续三天时间，我们这营地离得近，便按照野外行军的装备，步行前往位于三十公里之外的军营校场，而广南那边的营地据说能够坐军用飞机提前赶来，这让所有人都流出了口水，恨不得自己当初也分在了广南就好。

在当时，飞机可是稀罕货，能够坐着它上天兜一圈，那可是一辈子吹牛皮的好谈资。

报完名，很快就到了大比的日子，我们收拾好了行装，然后朝着北方开始行进，我们配发的是无肩章的绿色军服，一路上倒也是斗志昂扬，有说有笑，路上的时候王朋问起了我一件事情，说你是不是跟一字剑黄晨曲君很熟？

我点头，对他说我使剑，有一部分可是跟他学习的。这情况让旁边几人都十分好奇，我有些不明白，一交流方才晓得，那个杀猪匠在最近又干了几件大事，将江湖上几个恶名昭著的凶人给料理了，这里面的其中一个，真名不具，外号叫做魅魔，此人可是解放前一个神秘组织的大头目之一，鼎鼎有名，结果却丧命于此人剑下，让很多人都感到震撼。后来那魅魔留下了两个徒弟，一男一女，男的叫做耿传亮，女的叫做刘子涵，纠集了一些邪道高手对其进行追杀，从东三省一直到内蒙赤峰，而后还越过国境，到了苏联境内，动静闹得颇大呢。

这事儿一起，然后就有人开始着手进行调查，才发现这个一字剑几乎是横空出世，在此之前，他还仅仅只是在锦官城中的一个肉联厂工作，杀猪掏下水的活计，而后便开始名声鹊起了，其中的一项战绩，就是在金陵擒拿臭名昭著的集云社大档头朱建龙。

另外还有传闻，说许久没有出现在江湖之上的飞剑，他手上就有一把。

一字剑因为出身于锦官城，正好是青城山的势力范围，所以王朋倒也十分关注，我将与那麻脸丑汉子的交往跟他谈及，王朋点头，说不错，他倒是个真汉子，而且既然和麻衣世家的人在一起，倒也不是什么坏事。

谈完一字剑，我们又是一阵埋头急行军，终于到了地点，有人引导我们进入军营中歇息，用过午餐过后，开始过去勘测场地，以及了解大比武的行程安排。

给我们带队的是疤脸刘春，他去开过会之后，回来告诉我们，

说第一天会举行粗步筛选，而第二天会进行各项目的十强选拔，到了第三天，则会最终决定名次，至于本次比武的比试规则以及需要注意的事项，一会儿营房前面的公示栏里面，会有公告贴出来的。

这一次的承办方是滇南省宗教局，而且第三天的时候总局的高级顾问许老也将亲临现场，附近驻军的首长也将受到邀请前来观摩，刘春希望我们大家努力表现，比出我们自己的风采来。

大战在即，需要养精蓄锐，我们几个也没有太多的活动，也不会再临时抱佛脚，而是放松心情，与指导员报备过后，出了军营，朝着外面溜达而去。

这军营离附近的乡场蛮近的，我们四人，外加一个小毛猴儿，溜溜达达，便来到附近不远的集市上面，瞧见泥泞道路的两侧，有好多小摊子，很多附近的乡民过来卖山货。我们几个人在军营里待太久了，嘴馋，于是凑一凑，来到乡场上面的一家小馆子，要了点酒菜吃。胖妞这小东西喜欢饮酒，但给萧大炮灌了三连杯，就头晕，熬不住，就跑了出去，我想去追，他们拦住了我，说那小猴儿鬼精鬼精的，还能跑到天边去不成？

我一想也是，没有再多在意，等吃得差不多的时候，我突然听到外面一声叫唤，却正是胖妞，扭过头去，瞧见这小猴子额头上面竟然挂着一张黄色符篆，正跌跌荡荡地朝着我们这边跑来。

再看它后面，则追了五个跟我们一样打扮的青年，为首一个，剑眉方脸，鼻若悬胆，却是一个挽着道髻的人物。

第二十四章 师承龙虎赵承风

我站起来，两步走到了店门口，胖妞瞧见我，异常高兴，一个箭步就冲到了我的身上来，紧紧抓着我的肩膀，龇牙咧嘴，朝着自己的额头指指点点，然而却不敢碰触到那一张皱巴巴的符纸。

一股焦糊的味道，从它的额头上传到了我的鼻子里面来，我伸手过去，想要将那张符箓给扯下来，然而这个长得格外英气的道髻男子却朝着我喊道：“这位同志，不可，这猴子有古怪，万万不可将这符箓揭开，不然那后果……”

他还说着话，我右手的食指和拇指却捏在了那黄色符纸边际。

刚刚一接触，我立刻感觉到一股酥麻麻的电意从上面流转过来，接着仿佛有几根银针，朝着我的拇指扎了下来，一阵刺痛。

不过我却还是当做没事一般，将这纸符从胖妞的额头揭了下来，然后直接扔在地上，用鞋子底将其碾烂。

我这看似漫不经心地行为让道髻男子身边的几个青年十分气愤，其中一个立刻越众而出，朝着我大声骂道：“小子，你知道这猴子到底是什么来历不？明明都已经提醒你了，然而你却还是将我师兄贴的符箓撕下，是不是想找死？”

道髻男子默然不语，脸上看不出什么表情来，然而这个壮汉却已经冲到了我跟前，那手指几乎就要指到了我的鼻子上面来。

在旁边喝酒的萧大炮、王朋和努尔都站了起来，萧大炮想上来帮我挡住这人，然而眼看着那家伙的手指都已经要戳到我的鼻孔里面来了，我余光中瞧见胖妞那被符箓烫得焦糊的额头肉瘤，心中一阵愤恨，于是将这个家伙伸出来指点我的手给抓住，然后错身而上，将这个家伙一个过肩摔，直接摔到在了小馆子前，泼满污水的石板地上面。

我心怀恨意，这一招使得简单粗暴，直接明了，那人虽然瞧见我们都是穿着同样的绿色军装，不过也没想到太多，却不料这刚刚一接触，便是一个腾云驾雾，接着屁股落地，差一点儿都摔成了八瓣，顿时就懵了，躺在地上唉声叹气地喊。

“刘子铭！”

众人惊呼，而有人受伤，立刻便有人涌了出来，朝着我大声喝骂道：“你这个同志好不讲理，怎么一上来就动手？”

面对着这人的指责，口水都差一点碰到我的脸上，我只是淡淡地说道：“不讲理的，应该是你们把？二话不说，一上来就伤害我家养的猴子，这是什么意思？”

听到了我的这句话，那个道髻男子这才眉头一掀，沉声问道：“这个小猴子，是你养的？”

我摸了摸有些受到惊吓的胖妞脑袋，然后这才平静地说道：“自然，要不然这热闹集市，哪里来的猴儿？坦白讲，我这一摔，只能算是轻的，倘若胖妞有受到什么伤害的话，我很明白地告诉诸位，在场的，有一个算一个，绝对逃不掉我的报复！”

这话儿语气平淡，然而内容却是霸道无比，这并非平日里与人为善的我，所秉持的宗旨，但是即便是龙，也有逆鳞，而胖妞以及我的家人，那才是我心中最值得珍贵的地方，绝对不能碰。

谁伤害了他们，我就让谁付出最沉重的代价，就这一点，我绝对不会妥协。

直到此刻，来人终于瞧见我，以及我旁边的三位人物，脸色也变得严肃起来，不再将目光投向胖妞，而是拱手说道：“哈哈，瞧见诸位的衣着，这真的是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啊。几位莫怪，我们也只是因为在这市集中陡然瞧见这魔猿遗种，唯恐伤及无辜百姓，方才会贸然出手的。不过现在看来，它既然是认主了，那么倒也不会为非作歹，是我们多虑了。嗯，在下赵承风，师承龙虎山天师道，是从广南赶来参加南疆大比的，幸会，幸会！”

伸手不打笑脸人，此人在明白事情的来龙去脉之后，脸色倒也转得十分快速，并没有再来顶牛，而是与我们友好和谐地沟通起来。

这人一说起自己的师门，我心中其实多少也消减了一些火气，毕竟我跟龙虎山有缘，不但认识里面的琅琊真人苏冷，而且李浩然李局，以及我儿时小伙伴罗大扁都是龙虎山上的，所以对这个门派其实心中还是有一些好感，而且人家笑咪咪的，我倒也不能在板着脸儿。

双方这么简单一交流，然后就是自我介绍，简单讲两句之后，那龙虎山赵承风便不再多言，朝着我们拱手，然后离开。

这人离开之后，我们重新落座，王朋给胖妞检查额头上面的伤口，那儿原先还只是一片黑色，此刻却是显得有些焦糊了，轻轻一碰，胖妞立刻委屈地呜咽一声，显然是十分的痛苦。

“除邪驱灵火符！”

王朋认出了我刚才解开的符篆，念出了这名字，然后告诉我道：“那伙人下手可真够重的，也不管胖妞到底有没有主人，直接一上来就是用了火符。这东西采用地罡烈火炼制，一旦沾身，立刻能有阳毒入体，十分的凶险，胖妞体质特殊，倒也不会受太重的伤害，不过这几天，你恐怕是不能再指望它能帮你干啥了！”

他的话儿虽然并未挑明，不过我却还是读懂了，确定道：“你是说，他们其实明白胖妞背后有我，只不过是剪除可能存在的对手，方才会做出这般赶尽杀绝的事情来？”

萧大炮在旁边嘿然笑道：“人心险恶，这事儿其实没有谁能够猜出来，不过刚才四月所说的，就是结果之一；其二，你家胖妞以前大大咧咧，对谁都没有防范，只怕以后心中会留下阴影，对陌生人，不会太友好了。”

胖妞本身的修为其实很不错，倘若真的与人斗争起来，孰胜孰败，犹未可知，但是被这般一突袭，立刻就抓了瞎。拿这般纯真的小动物来下手，说实话，这伙人还真的不是东西。

几个人一番商议，王朋和萧大炮对那个为首的赵承风赞叹不已，那小子年纪不大，不过城府却极深，不管我们怎么猜测，但是人家表现给我们的，却是极友好的状态，就算心中有一团火，也根本发不出来。

这就像一个人全力打出一拳，但是却打到了棉花上面一样。

对于这件事情，萧大炮磨着牙，恶狠狠地说道：“这个小子，应该就是其他营地的培训生，他既然出现在这里，那么必定是要参加明日大比武的，瞧他的模样，进入最后阶段，应该没有问题，到了那个时候，兄弟们无论是谁碰上他，手底下可都不能留手啊！”

看着胖妞委屈的模样和额头上面的伤痕，我们自然是同仇敌忾，不过说是这般说，但那赵承风师出龙虎山，倒也不是可以随意揉捏的角色，到时候真的碰到了，倒也是一桩麻烦的事情。

这事儿发生之后，我们都没有了喝酒的兴致，跑到水池边去洗脸，然后施施然返回。

次日一大早，便有军号吹响，滴滴答滴滴，我们一骨碌爬了起来，然后到军营旁边的训练场集合，雄壮的运动员进行曲已经充斥在整个军营，好多部队的士兵被借调过来帮忙，忙着布置场地，在用过了简单的早餐之后，我们按照原来的连队编制，开始进行抽签配对。

徒手格斗在上午继续，器械格斗在下午，而秘法比斗则被排到了晚上，这个是日程的简单安排，我和萧大炮上午都有比赛，而努尔和王朋上午倒是无需太忙，于是各跟一人，有个照应。

上午参加徒手格斗的人数，足有两百来人，占了此番人数的一大半，我抽到了一个号码，78号，看着好看，但是听着呢，“去死吧”，还真的不是什么吉祥的意思。

比赛的方法原先是两两捉对厮杀，然而没想到临时却有所更改，居然是五十人一场大乱斗，以击倒的人数积分。

这方式虽说节约了很大一部分时间，够简单粗暴，不过这个需要很强的场面掌控能力，因为单对单的时候，一旦出现意外，裁判能够随时中断比赛，然而把五十人放在一起，难免会有所顾及不到。

不过这并不是我所考虑的问题，在听到宣讲的指导员仔细讲完规则过后，我终于找到了萧大炮，发现他抽到了二百多名，跟我根本分不到一个区。

萧大炮拍着我的肩膀，让我自求多福。

第一轮是一至五十，一群人依次进入大校场，我瞧见这场地突兀地立起了十根柱子，高约三米，上面会站着身穿干部服的裁判，负责处理这之中的任何问题，接着主席台一方出来一个人，开始念起了本场规则，大意就是不能够攻击几个人体致命的部位，然后就是击倒对手躺倒或者出界皆可得分，还有一些简单的注意事项，比如不得畏战，三分钟不与人接触的，绕场而逃的，算做自动弃权。

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这五十人里面，只有三人可以进入明天的第二轮选拔。

比赛开始了，我在第一波的人里面，看到了昨天的龙虎山赵承风。

他一脸盈盈笑容，仿佛是来度假的。

第二十五章 半百男人大混战

在比赛还没开始的那一刻，场中的每一个人脸上神情各异，但是像赵承风所表现出来的这种由内而外的轻松惬意，却并不能算多。

只有对自己的身手有着真正信心的人，才会流露这种态度，那是一种“就算是前面有刀山火海，老子趟过去就好”的想法，他要是没有足够自信的手段，是不可能装出这么举重若轻的淡定来。

我们四人围坐在校场旁边，瞧见这五十人被执行裁判分离成一个又一个的小区域，这里面是有讲究的，根据不同的来历出身，以及培训的营地，将这些人给划分出来，最大限度的防止抱团现象的产生。当然，这种情况其实并不可能防止，比如倘若我和忠哥萧大炮在一块儿，必然是会联手在一块儿来的，到了那个时候，就得看哪个组合和团体最为厉害了。

所以即使是比赛，也不可能做到绝对的公平，毕竟在这个世界上，还有一些不可以确定和捉摸的东西存在。

一切完毕之后，十个现场裁判来到场中，一跃而上，直接跳上了立柱。

至于边场的执行裁判，全部都是如刘春、谢毅一样的部队指导员，而立柱上面的裁判，则都是主办方最拿得出手的局内高手，他们都是有着一定的镇场能力，比此间的成员水平，至少要高上几层楼，方才能够及时制止不可控事件的发生。

我们全部都是无肩章的绿色军装，而裁判则都是四个兜的干部服，泾渭分明，一眼可见。

现场的规则里面有一点，那就是攻击裁判，直接驱除出场。

主席台有一位谢顶领导将手高高扬起，然后果断地往下一斩，大声宣布道：“开始！”

一声铜锣声随之而来：“铛！”

两相叠加，立刻形成了一种奇妙的律动，紧接着那些全身绷得紧紧的场中学员第一时刻，朝着身边的那些竞争对手出手。

这倘若要是街头打架，倒也没有什么可以看的，无非是两个阵营，敌强我弱，敌弱我强，敌人基本上都在前方，然而此刻却不是，身处于危机四伏的混战之中，你需要在很短的时间里面，判断出离你最近

的这些人里面，哪些厉害，哪些不如你，对手的选择会决定自己能够走多远。除此之外，在场的一半人以上都是修行者，这之间的战斗，即便是有裁判在场，也充满了无数的不确定性，只要不是冠绝场中的实力，那就得小心翼翼行事。

混战在一瞬间爆发了，我的目光一直都盯着昨天招惹我们的那个龙虎山弟子赵承风，但见此人在第一时间，与一个身高臂长的壮汉开始对拼了上来。

这五十人的站位很有意思，每一个人的周边，几乎都没有同省的人，就算是同一个营地，那也不是一个班的，基本上都没有什么交情，所以也不会达成什么默契。不过这赵承风选择了这个壮汉，而不是旁边几个看着若于他的对手，这让我有些惊讶。

我很快就发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他走得这一招实在是太妙了，因为好几个实力十分突出的成员，他们在第一时间撂倒了身边好几个人之后，竟然很快就遭到了旁人的同仇敌忾。

其实场中所有人的心思都是一样的，那就是先将最厉害、最拉风的那几个人给撂倒，要不然弱者自相残杀，岂不是给那些厉害的强者更多机会了？如此一想，结果那几个最先出头的人都相继遭到了大部分人的围攻，这修行者之间的战斗，可不是一加一等于二的结果，一番蜂拥而至，便算是实力比旁人厉害几分，最终还是得跪在当场。

五十人打架，这场面颇为壮观，然而在一番交手之后，立刻就有大量的人倒了下去，接着无数的人影开始在这儿其间闪动，当最开始出头的那几个强者被围殴而倒了之后，我瞧见一直在装模作样地跟大个儿缠斗的赵承风，一个揽雀尾，抵在了那壮汉的胸口。

砰！

这一掌居然打出了击鼓一般的震响，接着那人竟然没有站住脚，直接朝着场地边界飞了出来。瞧见这轻松惬意的一招，我旁边的萧大炮霍然站起来，低声惊呼道：“龙虎雷音功？”

我瞧见萧大炮一副诧异的表情，拉着他的胳膊问道：“什么龙虎雷音功？”

萧大炮没有回答，而是一脸严肃地盯着场中的那个道髻男子上下翻飞，开始了骤然地发威起来，他身体的骨骼似乎有雷音鸣动，然后矫健如猎豹，出招并不狠厉，充满了力量的柔性美感，步法缥缈，那些与他接近的学员总是被他给晃得一阵眼晕，接着下盘不稳，一阵天旋地转，直接就倒了地。

旁边的王朋给我解释：“龙虎山天师道乃国中顶级的道门高阁，向来服务正统王朝，故而功法颇多，但是最为著名的有三种，其一为秘而不传的双修之法，顶级房中术，其二为圆融天意、内丹外修的丹鼎观想之术，其三便是这以观想雷鸣之律动，震动骨髓，继而肉身成圣之法——雷音功能以龙虎冠名，便是顶级的修行功法之一，向来都是门内核心真传子弟，方才得传。这个赵承风，十分不简单啊！”

我瞧见两人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心中有些不忿，说：“再厉害，还能有我们分局的李浩然李局厉害？”

这时萧大炮才回过头来，用一脸不屑回应了我：“李浩然的名字我也听过，不过是龙虎山长老之徒，而这个赵承风，只怕是龙虎山的掌舵人张天师，或者最强王者善扬的衣钵传人呢……”

忠哥这么说，我倒也分不出什么太多的区别来，不过当我将注意力回到了校场之中的时候，发现不到十分钟过去，场中就只剩下了八个人，这些人里面，个个都是身上带伤，不过瞧着态势，那七人居然都隐隐地围上了赵承风。

身处其间，对于战场的态势最敏感不过，光是这站位，我就明白，那些人应该都感觉到了赵承风的巨大压力，将其视为第一对手，要想将此人撂倒，方才能够谈及他。

一个松散的联盟，在所有人精疲力竭的那一个当口，便已经不用言语地结成了。

面对着这最后站着的七人，他们虽然不一定是场中最厉害的成员，但是能够撑到最后，必定都有着自己独到之处，面对着这么一群人的围逼，那赵承风并没有像一开始那般卧薪藏胆，低调地后退，而是稳稳站在场中，然后伸出了右手食指，朝着周围勾了勾。

这是挑衅，赤裸裸的挑衅。

温文尔雅的赵承风，在这一刻终于将他骨子里的那股傲气，给直接张扬了出来。

回应他的，是七个人几乎如一的呐喊，这些人朝着赵承风错落扑去，有的直拳，有的飞脚，有的一个暴烈无比的硬肘和飞膝，眼看就要将赵承风给淹没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瞧见了一副精彩绝伦的格斗术，赵承风虽然表现得无比简单，但是却将这七人给一一料理了，简单明了，充满了男性最阳刚、激越的一面。

“铛……”

结束的铜铃响起，在一群扶着地上伤员的边场裁判面前，傲然而立的赵承风显得是那么的耀眼。

第一场，只有这个男人真正站到了最后。

瞧见这场景，尽管我们之前不对付，也不由得为这战绩齐声高呼，朝着他送去了激烈的掌声，萧大炮更是将巴掌拍得震天响，不过当赵承风退场之后，他一把搭在我的肩膀上面来，沉声说道：“二蛋，看到没有，这个就是你的对手，论城府、论实力，那都是一等一的强，你有没有感到害怕？”

我摇摇头，坚定地说道：“没！我满腔热血，差一点就要燃烧起来。”

旁边的几个人都过来给我鼓劲，而这时场地已经迅速地收拾好了，开始准备下一场的准备，我有些尿急，跑到不远处的厕所尿尿，然而刚刚走出来，就听到拐角处有一个熟悉的声音：“刘哥，下一场比赛，是陈二蛋那个小子，你一会儿可得多照看点！”

另一个人嘿嘿阴笑道：“放心，当初我们受到的屈辱，我可都没忘呢，要是让他有了好成绩，让上面的首长看上了，我们以后哪里还有出头之日？”

“记得就好，嗯，马上开始第二场了，你赶紧去吧……”

两人从拐角处朝着校场跑去，而我则一下闪到了旁边，瞧见这两人，可不就是疤脸贱男春和谢毅么，我还以为这两个家伙一直没有动静，是舍弃小我，完成大我呢，原来是在这儿打伏笔呢。

无意中听到这一幕，让我心中有些隐隐不爽，刘春做的是边场裁判，倘若漏我几个数，或者判我犯规，那我岂不是很冤枉？

然而就在我一阵胡想，努尔过来，把我拉回，当点到我的名字后，我随着人群，迈步进入了校场中间。

我原本忐忑，然而瞧见周围这些或熟悉，或陌生的脸，心情一阵激动。

随后，我瞧见了昨天和赵承风一起的那个壮汉，就在我身旁，朝我微微一笑。

第二十六章 兔子逼急奔雷掌

我记得这个人的名字，叫做刘子铭，昨天被我陡然之间摔倒在地，弄得一身的臭水，要不是赵承风给拦着，他说不定就要上来，与我捉对厮杀了。

昨天有人拦着，而且赵承风对他似乎有着很强的控制力，故而才没有发作，然而现在一下场种，交手拼斗却是名正言顺，所以他一来就直勾勾地看着我，虽然在笑，不过那一双眼睛里面，却透露着恶狼一般的狼厉。

这也许就是所谓的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吧？

各位相隔两米左右站定，接着主席台那边又开始讲解起规则来，而我则一脸郁闷地朝着场边看去，瞧见那几个损友正一脸阳光灿烂地朝我摆手，特别是不用参加徒手搏斗的王朋和努尔，显得是那么的幸灾乐祸。

视线收回来，我开始打量起周围的学员，发现这签应该是特别设计过的，基本上都是不认识的人，这样一来，大家下狠手基本上都不会有什么心理负担。

规则念过了一遍，洋洋洒洒，而我则一直都在调整着自己的呼吸，尽量让自己进入一种自然而然的境界。

然而这仅仅只是我的起手，就我修炼的魔功而言，讲究的是一个恣意妄然，猖狂畅意，由着自己的心思而来，一会儿倘若真的打将起来，我绝对做不到想赵承风那般的圆滑，以及收放自如。

一通口水话之后，主席台上同样的一个领导，与那铜铃一起，宣布了第二次比拼的开始。

所有人的身体都绷得紧紧的，几乎是在那铜铃一声清脆响声发起的瞬间，那个姓刘的便一个跨步，朝着我一个鞭腿踢来。

啪！

气劲凝如实质，直接在空气中发出了一声炸响，那腿风好似利刃，朝着我扑面而来。

昨天被我像面口袋一般，一下撂倒，这刘子铭充满了一股劲儿，极力要证明自己，于是一上来就发出了狠招，然而我已经不是当初那个拖着鼻涕的山村少年，经历了这么多事情的我，也不可能让这人一

上来就将我给撂倒，当他一跳起来的时候，我便朝着旁边躲闪开去。

我很轻松地避开了这一击，然而场中人员密度的程度，让我根本没有任何腾空挪移的空间，这边一闪，旁边立刻就有一个国字脸朝着我的腰间肘击而来。

这人的手法那叫一个干净利落，一看就知道是军中的风格。

我的年纪不大，脸看起来嫩，连带着被人看起来就感觉有些实力不济，那人偷袭，其实也是想占一个便宜，然而真正到了拼斗之时，我又哪里会和和气气，一个翻滚，从他的旁边钻过，接着手一伸，缠在了此人的腰间。

一肘落空，人影无踪，那国字脸顿时就是一顿错愕，然而我这边却是稳住了阵脚，将那人给紧紧搂住，然后一记膝顶，直接砸在了他的屁股上面。

屁股多肉，能缓冲大部分的力道，教育小孩儿算是一个不错的落点，然而用于格斗，却最不方便，但是我这一顶，却是直接奔着他的菊门而去。

这儿连带着腹股沟，汇聚了丰富的神经元，那人立刻中了招，痛苦地跪倒在地上去。

然而就在此刻，我听到场边有人朝我摇旗，抬头看去，却见疤脸贱男春一脸严肃地朝我喊道：“陈二蛋，警告一次，不准攻击下体！”这说法让我一阵诧异，我们都知道，男人所谓的下体，就是裤裆里面的命根子，这个东西，平时就连训练都不能碰，然而屁股这儿，哪里能算下体？

我瞬间明白了，刘春这个家伙在公报私仇，看样子是想要从规则上面对我进行束缚，如果没有别的裁判站出来给我说话，我估计得被他弄得死死的。

这就是他先前跟谢毅说的，“好好照顾”。

这说法我自然是要反对的，然而正当我想要上前与其辩驳的时候，旁边的人却朝着我这里再次袭来，猝不及防之下，我的后背被重重打了一拳，那时的我已经将气劲都集中在了背上，痛倒不是很痛，不过却下意识地将这愤慨，集中在了这人的身上。

一个冲天炮，我一拳击在了那人的下巴处，然而这个却比刚才那个还要厉害许多，伸出手，一下就拿出了我的拳头。

我这一拳，气势颇足，要倘若是一个普通人，就要给一拳打

飞，然而来人却轻而易举地接了下来，然后伸脚一拌，想要把我往地上摔去。

能够来到这里的人，没有一个会很简单，这人不是，那么我也不是，就在他想要将我给绊倒的时候，我直接一个纵身而去，并不用力，而是使用那巧劲，像胖妞那小猴儿一样，缠在他的身上，一个晃悠，左一下，右一下，绕得他连找寻我的时间都没有。

在一阵眼花缭乱地身形变幻之后，我终于蓄积了气力，趁着那人一个闪身，失去平衡的时候，飞起一脚，将这入给踹到地上去。

然而就在我以为自己得了个积分的时候，却瞧见正好有另外一个人扑在了他的身上，接着我下意识地朝着场边看去，只见作为边裁的刘春竟然举旗示意，是刚才那个一不小心碰到的那个家伙，得分。

木桩子上的十名高手，他们所要做的，是掌控全场，防止过激的比斗和意外发生，而作为边裁，则是检查犯规以及积分的人员。

边裁只负责计数和提醒犯规，并不需要太厉害的手段，所以都会选择个营地的指导员和生活班长来担当，因为这些日子以来，他们算得上是与我们同吃同住，一旦打出了火气的人员暴怒，他们介入的时候，多少也会给些面子，而在一片混乱中，刘春作为我们的指导员，按理说，应该不会对我有多大的偏倚。

然而这厮的确是在整治我，倘若是一直下去，说不定我就真的有可能输掉了。

说什么要拿一个好名次，跟着萧大炮、王朋和努尔一起，加入那个战略执行小组，这话儿说得太早了，我说不定就要灰溜溜地离开这里。

要倘若是因为我没有实力，这个我自然认栽，但是被这样窝囊地整治，又怎么能够让我服气？

愤怒，愤怒，那怒火将我烧得一双眼眸都几乎要充血了，然而在众目睽睽，一片混乱之中，我倘若中了计，冲出场中去殴打疤脸贱男春，痛快自然是痛快了，但是却将我自己都给搭了进去。

如此一来，倒是附了那家伙的心思。

到底应该怎么办？

就在我怒火中烧的时候，我的前方突然又冲出来了一个黑影子，飞起一脚，朝着我的胸口踹来。

这速度快得就像一根离了弦的箭。

是刘子铭。

场中一片混乱，每个人都主动或者被动地选择着自己的对手，刘子铭与我擦肩而过，两人便失去了交集，然而他再次回来的时候，气势更甚，我扭身躲开了他的这一脚，然而却不料在他的身后，竟然还有一个人，将目标定在了我的身上。

我再躲，结果旁边又来了一人。

一阵周旋之后，我环顾四望，发现在短暂的时间里，那刘子铭居然找到了两位帮手，而这两个人，正好昨天也曾站在赵承风的身后。

有个脸上有青色胎记的家伙，昨天骂我骂得最狠。

很显然，就在我们昨天谈论赵承风的时候，他们这些人，其实也是暗暗地憋着一股劲儿，就等着在这种场面拿下一个人出气呢，没想到我这么倒霉，竟然在同一场中碰到了他们的三人。

三人将我团团围住，周围的攻击顿时一阵停滞，而那刘子铭则咧着嘴笑道：“小子，我听说你报了三项，不过，估计后面是参加不了了。”

青色胎记则狠狠喊道：“兄弟们，废了他！”

一声招呼，三人朝着我疾步冲来，而就在这间隙，我还看到边场那儿的刘春，他露出了幸灾乐祸的表情，我瞧见他那一双带着恶意的眼眸，心中不受控制地回忆起了多年前的那一个夜里，一堆人高马大的壮汉，将我给堵在了厕所里面的场景。

再之后，我突然灵光一闪，想清楚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如果我能够像赵承风一样，所有人都倒下了，只有我屹然站立在场中，就算贱男春再徇私舞弊，还能将我给淹没了去么？

绝无不能。

于是我握紧了拳头，然后朝着朝我围攻的对手冲去。

我的第一个对手，是刘子铭，不但因为他在这三人之中最是最强悍，而且还以为我曾经一把将他给摔倒在地。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有心理优势，而如果将他给一下弄倒，对付剩下的两个人，我也不会很差。

刘子铭腾身于空，看着似乎十分凌厉，然而在某一刹那，在我的眼中却是空门大开。

他们一直都以为我不过就是个运气好的小子而已，却从未晓得我在这背后的艰辛和汗水，我所有的努力，并非是自愿，而是因为我时时刻刻都面临着死亡的威胁。

箭步朝前，长手击空。

我的耳畔，听到有人在惊呼：“奔雷掌！”

第二十七章 一个字，就是猛

奔雷掌是一种高端国学，而掌心雷则是一门高深道法，然而外在的表象，都是隐有风雷之声。

一开始就表现得无比积极的刘子铭确实是一个出类拔萃的人物，就在刚才短短的时间里面，他已经击倒了五个学员，而他的两个帮手也各自清理了两个，使得我们这一片显得有些空荡。

然而他错就错在自己太过于轻敌，太想要表现自己的优异，反而忘记了一件事实，那就是昨天在小馆子之前，我仅仅只是一个错手，便将他给掀翻在地。

我昨天那只是下意识地一番举动，然而此刻却是极尽全力，蓄势待发，就在刘子铭再一次轻视于我的时候，我这暗含着隐隐雷劲的一掌正好击在了他的胸前，那股意念，将空中的刘子铭给牢牢笼罩住。

刘子铭只来得及回了一掌，与我隔空交叠相印。

“啊！”

他痛苦的叫了一声，整个人像断线的风筝一般，朝着场外跌飞而去，不知道是不是天意，他整个人，正好就砸在了在场边朝我冷笑的刘春身上。掌心雷灼热阳刚，这劲儿并非常人可受，那刘子铭也是修行中人，跌倒在地之后，下意识地祸水东引，将我掌心处的这一股雷意，朝着旁边导去。

接着刘春也是一声杀猪般的叫声，唱响了起来。

不过这人一出了场地之外，我便没有再给予过多的关注，因为我的身后，已经有两人交相夹击而来，虽然因为刘子铭的斜斜飞出而显得有些意外，但是出手却更是凶狠了。

因为他们知道，如果不用上杀手锏，将我给快速拿下的话，很有可能自己就要跪了。

然而我一击得手，敌我之势便陡然逆转，心中不由得也狂放了几分，双手一翻，将青色胎记打出来的一拳给架住，一拉、一推，便将此人给逼得往旁边倒去。

最凶的人退了，抢上前来的这人在三人帮里面，属于最弱的一位，我也是深吸了一口气，将魔功缓慢催动，接着一双肉掌之上，有这几个月来接引的雷意连绵，与其交错几掌之后，猛然一拳，击在了他的

腰眼处。

那人如遭雷击，双眼一闭，直接瘫软倒地。

这一次，我没有再理会场边的刘春到底有没有给我虚瞒，而是一个箭步抢上，将后面那个青色胎记的衣袖拉住，微微一抖，那人浑身的筋骨都在这一刻发麻酥软，而我则错身上前，一个霸王举鼎，将此人给高高地举了起来，然后四顾一望，瞧见了刘春那小子在旁人的帮助下，又爬了起来。

这段过程多少也显得有些艰辛，然而我却并没有让他得意多久，将手中的这位青色胎记给直接朝着那儿扔了过去。

一阵肉与肉的激烈对撞之后，刚刚爬起来的刘春又一次栽倒在地，而且也没有再爬起来。

连斗三人，这赵承风的小伙伴也算是全军覆没了，然而还没等我稍微缓一口气，抬起头来一看，却见我的周围，居然站着一圈的人，对我虎视眈眈。

直到这会儿，我才晓得连续将两个人给扔出去，这事儿干得实在是有些太招摇了，比起先前的赵承风，拉风程度有过之而无不及，大家刚才其实也看到过第一场的结果，对这种鹤立鸡群的人物，最是敏感。

木秀于林，风必摧之。

没人想再出一个赵承风，傲立当场，这最后剩下的那人固然是风光无两，而在旁边躺倒做背景的，却又是何其悲凉。

首长都在呢，凭什么你出彩了，我就得躺倒在这儿，配合你呢？

结果我这刚刚收拾完三人，周围便一窝蜂地冲了上来，我粗略一看，发现场中居然还有二十多号人物，结果一大半都朝着我这儿攻击了，一时间拳风腿影，那叫一个热闹。

我原本也想学赵承风一般，手指勾勾，要多拉风有多拉风，然而还没有来得及摆造型，人家便已经冲到了跟前来，于是什么帅都没有来得及耍，硬着头皮，就跟那人顶了上去。

打群架这事儿，其实是有讲究的，那就是一个气势。

这事儿是我后来看李小龙的功夫电影，才有所总结的，不过当时的我，还真的是有一股劲儿，瞧见这一窝人冲上前来，顿时就脸一

黑，一声大吼道：“骂了隔壁，谁想死，就凑上前面来一点！”

这就是一个狠劲，再配合了我的一记杀招，将当头一个络腮胡子给一拳轰飞之后，它就变得格外的有威胁性来。

雷鸣于掌，轰击于身，阳刚之气，肆意纵横。

我用的是掌心雷，这门刘老三给我的功法真正用于实战起来，简直就是一个大杀器，一旦使唤出来，不但速度陡然提升几分，而且我这手印一结，口中念念有词：“天地清明，雷神降临，隔山劈山，隔水劈水，左手阳五雷，右手阴五雷，金木水火土，五行变五雷，雷声一震，隔山立应……”

这口诀凝于唇间，而雷意则流连于双手之上，那些家伙，不管是修行者还是格斗高手，单凭肉掌，却是不能和我相对，只要一接触，甩手就要麻半天。

我就像一个刺猬，一连撂倒好几人，这时一个方脸汉子朝着头顶木桩上的裁判大声喊道：“我抗议，明明是徒手搏击，这小子却用了五行秘法，一交手，半边身子都麻半天，这还打个屁啊？”

他这一叫苦，旁边的人也纷纷停了下来，围着裁判投诉，然而无论他们如何诉说，但裁判却是面无表情，仿佛旁边只是几只小蜜蜂，在嗡嗡嗡一般。

然而这话儿说得越多，我却越有时间回气，没过一会儿，旁边的边裁开始说话了：“两分钟过去了，你们再消极迎战，那就全部准备弃权处理了……”这话音还未落，早已将气息调节妥当的我便是一个箭步，朝着喊得最凶的那方脸汉子扑去。

几招之后，我终于顶着被揍了两拳的危险，将这个方脸汉子给撂倒在地，一阵暴风骤雨的拳头，将他给生生打趴了下去。

而这个时候，场中的人开始分化为两极，一部分人围着我，开始了试探性的进攻和防御，而另外一部分人，则实行了最实用的战术，那就是我不争第一，争第二、第三，尽量多打倒旁边的人，增加积分。

这劲儿一使乱，让我终于有机可乘，在十分钟之后，将最后两人给全部劈倒在地，那剑指一挑，立刻有风雷之声传出，威风赫赫。

我与赵承风一样，坚持到了最后，成为了本场的最终胜利者。

这胜利来得并不容易，除了先前与赵承风那几个小兄弟的拼斗之外，倘若不是后面那些人闹内讧，只怕我就算是有掌心雷这般厚重的道法加持，也抵不住这么多人的轮番攻击。

当然，胜利总是让人欣喜的，在裁判宣布了胜利的结果之后，萧大炮、王朋和努尔三人直接冲过来，将我给抬起，朝着天空抛了起来，大声欢呼。

这种抛飞，跟格斗中的那种感觉完全不一样，我在空中，可以自由地伸展四肢，让自己的全身心都得到最好的放松，因为我知道下方，会有几个好兄弟将我给接住，绝对不会让我摔倒地上。

胜利让我心醉，我能够从旁人的眼神之中，看到流露出来的那份郑重。

接下来是最后两场，第三场又出了一对强人，听王朋介绍，说是来自海东横练门的一对兄弟，这两人一身横练功夫，金钟罩铁布衫这都只是小术，拳头打在身上，竟有金属之声传出，这相一亮出来，立刻没法打了。

结果也不出意料，他们两个在最初的混乱之后，打翻全场。

再之后，就是忠哥上场。

这个来自句容萧家的猛男子平静地上场，往那儿一站，立刻像那冬天的白杨树，一片肃杀之意。

接着他给我们掩饰了什么叫势不可挡的战将，那是一个什么情形。

七进七出，出手之后，竟无一人可敌。

开站不到五分钟，几乎所有人都在围着一个人在转。

这种猛，是没有任何商量余地的阳刚，没有谋算，没有计较，没有任何的思量。

到了后来，场边所有人的呼吸都粗了，而我瞧见主席台上的首长们，都忍不住的站了起来。

他们在笑，大浪淘沙，许多金子纷纷而起。

忠哥不是最后在场之人，他也倒下了，不过在他的手下，已经有将近三十多人的积分，而且这种积分，还是在无数人围攻的情况下。

上午的赛制结束了，立刻有一个白胡子的老头儿带着一帮中医弟子过来，给所有受伤的人查看。

很多人都不能再继续赛程了，包括下午和晚上的对比，比如忠哥。

这家伙特别遭恨，所以被揍得趴下了，被抬走的时候，他拉着我的手笑：“二蛋，要拿个第一，把那个赵承风给干倒！”

他笑着离开，我莫名觉得他之所以这么拼，是想给我机会。

中午匆匆休息，日头一到，器械组的比试又开始了，这一回却是五分钟速战，我们一伙，首先出场的是努尔。

巫门棍郎！

第二十八章 冤家见面眼很红

上午的比试看着击怀壮烈，然而最后一统计，即便有着一众高手镇场，仍然有近五十多人受了不轻的伤势，难以进行后面以及其他项目的比试。

这效率虽然上去了，但是如果弄成这一副场面，那么实在是得不偿失。

拳脚无情，刀剑更是无眼，下午的器械组比试要倘若还是按照这种规则，那么只怕这一次的伤亡指标，根本填不了这个大窟窿。

所以上面的规则是五分钟速战，也就是说，双方持械，要在五分钟的规定时间内，与对手进行快速战斗，以击中对手的得分点，或者打倒对手为胜负标准。在经过一系列的抽签之后，我们小团伙里面，第一个出场的是努尔。

努尔的对手是一个身高一米九的东北壮汉，他从器械栏中抽出一把全场两米的大关刀来。

何为大关刀，这玩意讲得明白点，就是关帝爷手里面的那根青龙偃月刀，长长的棍身，刀片子巨大，本来是那马战的利器，然而配合着这壮汉的体型，倒也有着十足的威慑力。

努尔有自己用熟的专属棍子，然而比试的时候并不能够用，所以挑了一根普通的少林僧棍。

两人入场，站定，裁判讲解完规则之后，铜锣一响，那壮汉瞧着矮自己一个脑袋的努尔，凛然一笑，大声喊道：“小子，你自己可得小心了，老子这刀厉害着呢。”

那人其实也是好心，不过这威风凛凛的大刀片子还没有使出几回，面前的这个刷棍的男子就已经将棍尖戳到了自个儿的脚踝处。

立圆舞花，提撩前压，努尔在极端的一段时间内，几招，便见对手给撂倒了。

不用五分钟，五秒钟足以。

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了王朋的身上，一柄钝铁剑，在他的手上舞出了漫天光华，当落下来的时候，他的对手那一身绿军装全部变成了碎布条，根本不堪一见。

我的同伴都表现出了势不可挡的态度，然而我却在第一场，就

遇到了一个强悍的对手。

赵承风。

当听到这个名字的时候，我的心中一阵抽搐，我的确曾经渴望过与这个对手有一场激烈的过手，不过在我的预想之中，至少也应该是打过了几场，前十的时候，然而没想到一上来，就有了这样的交锋。

当名字一念出来，这场比斗，立刻受到了所有人的关注，因为我们两个，都在上午的徒手比赛中，都取得了不俗的成绩。

这时的我已经从旁人的口中得到了这个赵承风的来历，他竟然是龙虎山第一高手善扬真人的弟子，而且据说是龙虎山准备落足朝堂之上的重要棋子，简单来说，或许几十年之后，一代新人换旧人，他就会成为总局许老那样的顶尖人物，让我们为之仰望。

而我呢，且不说能不能活过十八岁，就算是改了命，只怕也只能仰人鼻息。

然而那有怎么样，无论做什么，要打过才知道。

下场的王朋和努尔过来与我鼓励，让我一定不要怯，器械比斗是不能使用功法的，单单考验那器械技巧与招数，所以他那龙虎雷音功是用不出来的。

即便如此，然而我却还是有些虚，因为我跟他的差距实在是太大的，一个是名门大派出来的真传弟子，一个是乡野小子，根本不能同日而已。

我选了一把钝铁剑，赵承风也选了一把钝铁剑，两人将长剑前指，对准了彼此。

场外挤满了看客，想要看一下上午大发神威的两位，到底谁更强。

旁边的裁判在念规则，大意就是比斗只凭剑招，不可用上功法。

赵承风不管旁人，而是对着我咧嘴一笑，露出了两排白牙，欣喜地说道：“没想到又遇到你了，还真巧！”

这事儿巧不巧，还真的不能去猜测，毕竟有着刘春和谢毅上午的前科，我实在无法相信比试的绝对公平，不过既然面对面地站着了，我也不能弱了气势，而是平淡地说道：“早晚都会相聚的，早一点，晚一点，这个都没关系。”

赵承风点了点头，说道：“也对，今天早上的时候，瞧见你跟子铭他们打得热火朝天，就一直想要跟你讨教一番，没想到愿望竟然实现得这么快。”

我们两人说着话，裁判有些不满，没有说完，直接在旁边宣布道：“比试开始！”

赵承风剑尖前伸，与我轻轻相碰，脸上露出了微微的笑容来：“请多赐教！”这话儿说完，他抽身后退，作了一个起手式，剑尖下沉，一副先守后攻的架势。

这是一副十分笃定的态度，也凸显出了名家子弟的风范来，我瞄了他一眼，并无动静，反而心中稍安了，也做了一个当初一字剑教授的起手剑势，不悲不喜，不动不摇，一副老僧入定般的情形。

两人对峙，都不主动出手，这让旁边的看客议论纷纷，各种指责便都出来了。

我脸皮厚，倒也不打紧，但是这情况让赵承风的脸上有些挂不住了，他脚本中的想法，是我一派抢攻，接着他轻描淡写，将我的一众攻势给接下，然后几招厉害招数，便将我给拿下，这样子就能赢得漂漂亮亮，满堂喝彩。然而我根本没有动，这让他有些不适应。

这是一场意志的比拼，僵持了两分钟，旁边的裁判语气沉重地提醒道：“还有三分钟，如果你们再不出手，那就双双弃权！”

这话音一落，那赵承风的脸上顿时就露出了笑容来：“既然如此，那么我就不客气了。”

赵承风手中的铁剑一抖，便朝着我的心口刺来。

这角度刁钻诡异，看似直线，然而隐约中又带着一丝弧线，充满了爆炸性的力量。

这一剑引动了一场争斗，我即使地脚步错动，伸剑去挡，轻轻一黏，便将这剑招化解，然而此次他却是虚招，接下来那剑锋一转，又朝着我的手腕处狠狠斩来。

先前若是用了三分力，那么这剑势足足用了七分。

叮、叮、叮、叮……

双剑一阵交击，即便不是用上龙虎雷音功，赵承风手上的力道也足以让人诧异，此人剑法一展，行如蛟龙出水，静若灵猫捕鼠，运动之中，手分阴阳，身藏八卦，步踏九宫，内含其气，外合其形，立即将

一代宗师的雏形，给显露了出来。

能够有着这样的手段，难怪他刚才，会有那般的自信。

不过在交手几个回合之后，赵承风原本淡定无比的脸上，也露出了几分难以置信的惊讶来，因为作为他的对手，我并没有如他想象的那般，三两招，便落于下风。

事实上，一剑在手的我，快慢相兼，刚柔相含，剑随身走，以身带剑，神形之中便做到形与意合，意与气合，气与神合，此三合一，剑招对拆之下，并没有给他一种畅快淋漓的快感，而从力量上而言，我当初经过了洗髓伐经之法，全身的筋骨皮肉自然就有所不同，而后又是有着魔功淬炼，这魔功与道法走的两个路子，一个淬炼肉身，一个沟通外力，所以这气力也并不输于他这龙虎山上的真传子弟。

两人一交手，那剑锋立刻化作了无数光华闪亮，剑风呼呼，一时间竟然分不出伯仲。

场边不断地有人在惊叹，有人瞧出了赵承风的这一套剑法，是那龙虎山上威力惊人的龙虎擎天剑法，这剑法我上场之前听王朋谈及过，此剑法分为阴阳两片，阴者乃道术，用来向天祈雨，坛祭神求，而阳面则是杀人之法。

龙虎山天师道当年入京，张天师就是用这一套剑法，将当时的一众国师给拉了下来。

然而也有人瞧出了我的剑法，喊出了一个古怪的名字——南海一字电剑法。

所谓电剑，便是快疾如电。

其实这只不过是当初一字剑交给我的一些小法门，并不全，不过在此时应付起来，倒也没有太多的压力。

时间在剑光摇曳之间匆匆而去，离结束只有一分钟了，然而我们两人并没有占到对方的便宜，这情形让赵承风的脸色越来越凝重，因为器械比试的规则很苛刻，淘汰赛就是淘汰赛，如果打平了，双方一起淘汰。

我无所谓，正如萧大炮的看法一般，我也可以输掉这一场，因为还有王朋和努尔——只要不输给赵承风就可以了。尽管这是一项事关荣誉的单人比赛，但是因为友情，我更愿意将我们四个人视作一个团队，一荣俱荣，一损俱损。

然而赵承风却不能，我已经看出来了，出身与龙虎山天师道的

他有着太多的骄傲，这让他不能够忍受任何的失败，他的目标不是我，而是第一名。

三科项目比试的第一名，三冠王，这样的名头念起来，方才会符合他的身份。

所以他很急，到了后面，那柄钝铁剑几乎都被舞成了风，也给了我最为恐怖的压力，然而我却最终顶住了。

赵承风宛如疯狗，在裁判即将宣布结束的时候，他腾身于空，将手中铁剑朝天举起，一声大喝道：“吴钩、霜雪明！”

一道疾电，陡然而生。

第二十九章 有舍有得有仇怨

一招“吴钩霜雪明”，那钝铁剑之上，竟然有那锐利的光华闪耀而出，然后朝着我这里疾射而来。

这光华简直就是一道闪电，根本就来不及躲避。

连闪避一下的时间都没有。

我瞧见那一道光华落下，几乎只是下意识地伸出了手中的剑，朝着上面挥去，然而剑出半路，便感觉钝铁剑突然变得很轻。而就在边裁大声喊道“结束”之时，我却感觉那剑光入体，好似有万千力量一齐涌上心头，接着我身上的衣服化作了无数碎片，朝着两旁击飞而去。

不过我并没有后退半步，因为那剑光直中我的胸口，而我胸口处，则挂着一个黄色符袋，两者相遇，顿时消解。

刷！

这时我才听到这么一声凌厉至极的剑声，低头一看，瞧见我刚才挥出去一半的钝铁剑之所以突然变得很轻，竟然是斜斜断开了，断口平滑。

这厚重的钝铁剑居然被赵承风一招剑式，给斩断了。

紧接着便是我的身上，无数衣服的碎片飞出，露出一身精壮的膀子肉。不过当那剑光消失在我胸口的符袋之上后，赵承风后续的剑招被一个干瘦的老头子，用一根旱烟袋给拦住了。

赵承风显然不甘心于被我拖至双输之地，于是这一招的后续显得争分夺秒，毒辣无比，然而大概是浪费了两分钟的缘故，所以时间结束了。

边裁喊停，他还继续地攻击，这显然是违反了比试的规则了。

不过更让人诧异的是，他刚才直接逼发出来的那一道光华，竟然将我手中的钝铁剑给斩断，边裁很自然地认为他是用了劲力。

丹田出气海，真元透剑身，方才会有剑气脱体而出，力量和气势自然是倍增，然而却是违反了规则，所以边裁给出了这一个结论，然而被干瘦老头旱烟袋给拦下的赵承风却只是冷笑，没有解释。

这时走来了一个脸色有些黯淡发黄的老者，他在刚才一直都坐在主席台上，显然是滇南局的大领导，他替赵承风说了一句话：“刚才那

一道光，不是剑气，而是剑意。”

剑气乃真气灌入其中，而剑意却是一个人的战斗意志在那一刻攀升至巅峰状态，有一种有我无敌、一往无前地慷慨气势，然后凝如实质，接着光华顿生。

这是对剑有着一种接近悟道的境界，方才会有这般的现象生成，整个过程中并没有任何真气的流动，所以其实并不算犯规。

剑意凝如实质，这境界别说在场的学员，就算是负责镇场的高手，估计也没有几个有这般的本事，说明了赵承风对于剑法的理解，已经超脱了一般的武器，反而更像是一种伙伴，以及灵性的关系。

不过即便如此，在经过一番紧急的讨论之后，上面判定他这一招，是在裁判喊结束之后发出来的。

这也就是说，此战为平局，就器械组的项目来说，我和赵承风双双被淘汰了。

常规的比试竟然出现了赵承风这样的怪胎，所以器械格斗失败了，我也没有觉得太多的可惜，然而当得知了结果后，赵承风虽然没有表示出太多的异议来，但是瞧向我的眼神，似乎有一种想把我吃掉的意思。

他本来的想法，是三项第一，这才符合他的身份，却不想到器械第一场，就被淘汰了资格。

他可是拥有着实质剑意的人，可是龙虎山重点培养的真传弟子。

这结果让骄傲如他的赵承风有些接受不了，念完之后，他走到了我的身前，压低着嗓门说道：“不错，真的很不错，小兄弟，我现在无比地期待着我们下一次的交手了！”

我微笑，光着膀子，露出一身结实的肌肉说道：“是的，我也很期待！”

赵承风表面平淡，内心风起云涌地离去，而王朋和努尔则跑过来将我紧紧搂住，王朋开心地说道：“二蛋，我++，你把这个家伙给拼掉了，那第一的头衔，我就有信心拿到手里了！”

旁边的努尔不同意，一边摇头，一边用腹语说道：“胡说，第一是我的！”

这话说完，我们三人对视一笑。

我这两个好友果然没有说大话，接下来的淘汰赛中，他们皆以全胜的战绩，晋升十强。

王朋的剑，努尔的棍，我很期待他们在决赛上面的表现。

下午的器械结束之后，我们吃完晚饭，然后去临时休息区找到了萧大炮。瞧见这个男子包裹得一身绷带，像个木乃伊，我们不由得都笑了，他也笑，一笑便扯得伤口疼，于是直骂娘。

他这状态是参加不了晚上的秘法比试了，十分的郁闷，跟我们抱怨，说他自觉得家传的萧家十八路趟拳最擅群战，本以为能够在混战中占得优势，却没想到那些家伙竟然全部将矛头对准了他，所以还是倒在了偷袭上面，想一想，就是有一个字——++！

不过俗话说得好，凡事都是需要对比的，当他得知赵承风的遭遇之后，立刻愁容变喜，大声笑道：“我日你奶奶个腿，那孙子现在指不定在哪儿蹲着哭呢。”

众人哈哈大笑，不过我心中却有一句话没有说出口来——赵承风说不定有多恨我。

不过那又如何？

恨我的人多了，他赵承风未必能够排得上队。

秘法比试是在傍晚，准确地说，是在太阳落山，暮色爬起来的那个时候。

说到秘法，这个其实就是牵涉到了鬼神之术。三百多学员里面，有一半以上的人，其实或多或少，都是修行中人，而又有一部分人，还有这除了武力之外的其他手段。

比如说步罡请神、持符念咒、驱鬼伤人、御兽而行，比如说养蛊炼毒，还比如说是布阵作降，诸如此番等等，这些都是秘法的其中一种，因为这玩意的伤害实在是太过于惊人，故而没有安排对练之人，而是选择了与考官面对面的交流，由考官来评判这秘法的等级和胜负标准。

当得知了这个消息之后，我犹豫了好一会儿，没有将白合的存在暴露出去，而是以我家小猴子身体不适为由，而放弃了比试。

所谓秘法，其实就是自己的底牌，这些东西只有自己一个人掌握，才会有着最大的杀伤力，贸然说出去，我不愿。

这可以说是防备之心，不过谨慎一点也是没错的，毕竟我现在

所修习的，是主流所最不能容忍的魔功。

王朋和努尔对我的决定表示了支持，并且在当晚的比试中双双胜出。

如此一来，这两个哥们进入那个战略执行小组的事情几乎是板上钉钉了，而至于萧大炮，我听到他的说法，好像也有一个大人物向他表示，局里面需要更多像他这样敢于冲锋陷阵的猛将。

那个大人物是谁，萧大炮不肯说，不过这橄榄枝一抛，即便他不能参加后面的比试，也几乎是半只脚跨入了其中。

唯独我，要是不能在第二天的比试中胜出，那么就有可能跟我的这些兄弟们背道而驰。

这也是我不愿的。

所以我一定要跻身上前，甚至拿到头名，方才能够保险，能够和我的兄弟们在一起。

是夜，夙夜难寐，辗转反侧，到了第二日早晨，军号吹响，众人又重返校场之上，瞧见一夜之间，竟然搭起了一个离地两米的擂台来，这擂台呈正方形，长宽七八米，刚刚够腾身挪移，比昨天那临时的校场，更加专业。

来的人也更多了，除了我们宗教局的人，所在军营的一千多号战士也获假，前来围观。

不管怎么样，挑出来的都是一等一的高手，能够瞧见这些人的交锋，其实也是一种振奋士气的作用。

现在都已经到了这般的时刻，就不用再藏着掖着了。

根据积分，每场挑出前三名，然后去掉无法参与比试的，第二日早上总共会有八个人参与，两轮对决，然后挑选出明日最终的决赛人选。

一轮抽签，我第一个对手，是昨天表现得特别优异的那对横炼门兄弟之一，哥哥张良馗。

这对兄弟俩用那横炼功夫将一身上下的筋骨皮肉都锻炼得宛如钢铁，贯足真气时宛如移动的人型坦克，根本无从下手，这使得他们在昨天的混战中，最是轻松。

我上了擂台，瞧见这个一米八的壮汉揉捏这一双巨大的拳头，咔咔直响，心中突然有些忐忑。

上去的时候，王朋告诉我，过盈则缺，但凡练这门功夫的人，总是有一个地方是练不到的，而因为全身皆硬，只有那一处罩门，所以只要找到，那就能够将其战胜了。

他跟我说了几个可能的地方，让我一会儿轮番尝试一遍。

所以我上台后，眯着眼睛瞄着对手的下体，这眼神让张良馗没由来一阵心慌，我一开始以为是他怕了，而后才感觉到，有可能是我的目光太过于猥琐。

对方是个老实人，在裁判宣布开始之后，还一本正经地朝我拱手，抱出了自己的名号：“佛家皈依子弟，释真慧！”

第三十章 八仙过海显神通

所谓皈依，也就是皈依或依靠之意，将会受到三宝的加持。而三宝，指的是佛、法、僧——佛为觉悟者，法为教义，僧为延续佛的慧命者。

这是佛教徒入门的基础，所以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面前的这个大汉，其实算是一个还未有受戒的大和尚。

不过我实在无法把这一个一脸横肉的壮汉，将那慈眉善目、与世无争的僧人给联系到一起，而且像他们这样的身份，为何会出现在这里，也是值得考量的。不过所谓佛陀也有真怒，佛陀座下也有护法金刚和罗汉，作为居士，这张良馗介入此中，也不算什么稀奇之事。

来人礼貌相待，我自然也不会失了礼数，拱手说道：“陈……叫我小陈，请指教！”

陈二蛋这个名字，我以前还未觉得，后来总局许老谈及过后，我便越发觉得粗俗了，也知道有些场面，叫出口去不好听，于是便换了一个称呼，那个未受戒的大和尚点了点头，恭声说道：“我这法门，开山劈石，最是凶猛，小陈你可小心了。”

这话一落，张良馗一步跨上前来，当头就是一掌。

此掌有力劈华山之势。

先声夺人。

此人给我的感觉，要比赵承风好许多，不过单论难度而言，却更是让人头疼。他因为身体的巨大优势，力大势沉，大开大阖，宛如奔走的野牛，让人难以正面捍敌，唯有不断游走，在他的长拳鞭腿的范围之外，不断地游走。

张良馗使得拳法，是佛家入门级的罗汉十八手，此法为少林拳一脉，讲究攻则不露蔽，防则寻机攻，遇强不挨打，遇弱必取胜，有战则胜敌，直来直往，以力取胜。

这样的对手或许缺点多多，我只要加快速度，倒也能够有机可乘，然而让我郁闷的是，每当我拳骨击打到了他的身体部位之时，便会感觉到一股巨大的反震之力涌出来，反而将我给震得不轻。

横练，横练，一身功夫全在身体的筋骨皮肉里面，这反击几乎是下意识的行为。

这样的对手让人头疼，你打吧，拳头痛得要命，得不偿失；不打吧，对方追着你，让你一口气都没办法喘匀。

然而敌人强，我却也不甘示弱，当下也是退、转、闪、躲、缩，一番折腾，充分返回了我短小精悍，而且还能旋转的优势，让这大个儿对我也是无从下嘴，除此之外，我不断地测试着上场之前，王朋跟我讲的那些有可能是罩门的部位。

比如双目，比如太阳穴，比如脐下三寸丹田处，比如胯下……

呃，这话说出来都有些害羞脸红。

近身缠战，最著名的手段莫过于沾衣十八跌，这门国术我虽然没有学过，但是一近身之后，却能够大概地领会到其中的意思，围绕着张良馗不断地击打。

然而这些部位，却是交手者最能防范之处，实在很难打得到，而且即使被我抽空打中了，却也是根本没用。

时间慢慢地进入了后半段，双方的体力和意志都开始不同程度的减低。

就在我一个强行扭身的时候，张良馗一个伏虎跃踢，脚尖重重擦到了我的右腿，我受不住力，一个飞起，朝着场边倒去。

身子重重落地，还未有消化好这伤害，对方化作了一股旋风，朝着我这里横扑而来，誓要赶尽杀绝，不让我有一点儿可趁之机。

看着那即将飞起，与我身体接触的巨大脚背，我心中陷入了一阵绝望——要输了么？

对方就如一辆钢甲战车，一声横练功夫已经练到了大成的境界，就算是那镇场高手下来，也不一定能够占到许多便宜，败在这样的对手之下，我的脸面其实倒也不会太差。

只是，倘若我真的就这样认输了，跟兄弟们在一起的承诺该怎么履行？跟赵承风对决的狂言该如何应下？还有，我要是如此认输了，那些兄弟们该如何看我？

陈二蛋，不过就是个孬种，是吧？

不，不要，我不能认输！

我抬起了头来，使劲一咬牙，一股力量便从丹田之中，通过种魔经注解中的奇经而上，一直流到了我的双眼之中。

接着，我瞧见了，在张良馗身上，有一团很明显的阴影。

罩门！

横练功夫中最薄弱的一处，竟然被张良馗练在了左心房下的两寸之处，并非王朋之前给我指的乱七八糟处。我心中狂喜，眼看着对手的攻击即将而至，脚一蹬，整个身子便横空跳了起来，然后一个揉身而上，与张良馗狠狠地撞在了一起。

拳是一扇门，我的双手舞动地肉眼都难以看到，而唯一的杀招，却是落在了张良馗的左心房下两寸处。

两人紧紧抱在一起，而我的背上则被张良馗狠狠砸了两拳。

我口中有鲜血溢了出来，然而最终倒下的，却是他。

罩门被击中，我留了手，所以倒也不会将他那一身横练功夫给破掉，不过他却没有了再还手的力量。

我赢了。

当裁判宣布结束的时候，我就像一个死囚被宣布释放一般，全身上下都充满了情不自禁的喜悦，而那个被我击倒的佛家子弟张良馗也勉强站了起来，一脸难以置信地表情，问我道：“你是怎么了解的？”

我微微一笑，很平静地说道：“直觉！”

这个答案让他十分郁闷，不过我是不会将“临仙遣策”的一丝内容，告诉任何人的，直觉告诉我，有朝一日，当我能够真正理解那颗复杂符文蕴含的意思的时候，也就是我一飞冲天的日子。

更何况利苍从墓中逃出，不知道附身在毛旻阳还是谁的身上，无时无刻，就是想要找回属于他自己的东西，我怎么可能暴露自己？

即便如此，张良馗还是对我的留手表示了感谢。

这是个老实人，而且许多行为，还是谆囑于佛教徒的许多行为规则，让人觉得如果能够成为朋友，其实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第一战胜利之后，我撤离了擂台，昨天过来给大家治疗伤病的那个老头子出现了，让我躺下，给我做全身按摩。

他的这按摩可跟后世的大保健、泰式按摩不一样，无论是对穴道、肌肉的拉伸和复原，以及其他经脉的疏通，都有着一套极为行之有效的方法，而且一阵抚弄之后，我感觉他那宽厚的手掌上面，竟然有灼热发烫的暖流涌动而出，全身顿时轻松许多。

这是一个绝对的高手，局里面为了这一次的比试，看来是十分用心了。

我一边在接受着按摩，一边观察接下来擂台上面的战斗，第二场比试的胜出者是张良馗的弟弟张良旭，没有我这般灵光一现的观察，他的对手面对着怎么一个硬核桃，无从下手，最后被拖至精疲力竭。

第三场胜出者是一个叫做张世界的男子，个儿不高，只有一米六，然而那动作矫捷得让人目不暇接，料敌预先，将对手给生生玩坏了。

他昨天是萧大炮他们那一波的胜出者，我记得忠哥被阴的时候，是这个男人最先出的手。

因为我离王朋和努尔略远，所以不晓得这个人到底是什么来历，不过能够进入到前列者，必定不是籍籍无名之辈。随着他的下场，最后一场拼斗来临了，赵承风对一个叫做赵中棣的男子。

听说那人是自河北沧州的，我瞧他的眉目，总感觉好像在哪儿见过一般。

名字也有些耳熟。

两人交手，你来我往，那个叫做赵中棣的男子已然将国术炼至明劲巅峰的状态，在进一步，便是暗劲之地。

明劲、暗劲、化劲，此为国术的三重境地，与道学修行隐隐有所对应，任何一名能够步入暗劲的人，都是受人尊敬的国术名家，即便是明劲巅峰，也实属难得，这样的年纪，绝对是天才。

不过再天才，碰到了赵承风这样的龙虎山真传弟子，都没有出头的机会。

赵中棣展现了出神入化的格斗技巧，然而最终却在赵承风的一招风雷夺命手中落败，随着一声响如巨雷一般的劲气对撞，将这“双赵大战”给落下了帷幕。

继续抽签分组，仿佛是天意，结果是我对阵张世界，而赵承风对阵张良旭，那个法号名曰释真飧的铁甲坦克。

比试隔了一个小时之后依次进行，赵承风先开始，他继续以引吭高歌的气势，获得了胜利。

没人知道他是如何找到张良旭罩门的，不过这一回他可没有像我一般留手，在长达十多分钟的对峙过后，赵承风断然出手，结果张良旭跌飞出了擂台，给我按摩的那个老头子飞快赶到，结果这壮汉还是晕倒了过去。

那老头子脸色十分难看，显然是对赵承风这狠辣的出手有些不满。

不过赵承风结束之后，却意味深长地看向了我。

我能够感受到他的威胁之意，不过却没有再理会，而是登上了擂台，与矮个儿张世界开始了争夺决赛权的交手。

第三十一章 这就是我的朋友

总体上来说，我和张世界走的是同一个路子，那就是通过灵活多变的身形和走位，让对手捉摸不住，继而给予定锤一击。

不过不同的是，张世界受过很系统的训练，有着一整套的手段和套路，而且还有所师承，并不如我一般，大多是的法门都是东拼西凑，从实战之中一点一滴地悟出来。

我登场之前，王朋在我的耳边低语，说整个人昨天阴了一下忠哥，说如果有可能，最好给忠哥报仇。

我、努尔、王朋和萧大炮，四人在这一段时间里的情感已经得到了最浓烈的升华，四位一体，荣辱与共，这种抱团是由心而发的，一荣俱荣，一损俱损。

王朋这么说，我便知道一下子如何把握这个出手的节奏了。

不过即便如此，这个对手还是让人感觉到了十分的难缠，当开战的那一刻之始，他就踩着迷踪步，动作轻灵敏捷，灵活多变，脚下厚实，功架端正，发力充足，让人难以捉摸，而一番缠斗过后，插裆套步，闪展腾挪，窜蹦跳跃，简直比胖妞还要神出鬼没。

我听到有人在台下喊出了一句：“燕青拳！”

我心中一跳，要晓得这燕青拳可是子午门三十六杀手功之一，此拳刚柔相济，内外兼修，招式大开大合，有排山倒海之势，内藏杀机，专击人身之要害，往往一招半势能制敌于死地。

此拳还有另外一个名字，叫做迷踪拳，又名秘宗拳，是民国时国术大家霍元甲的压箱之技。

霍元甲和精武体操会的名头有多大，这门手艺就有多强。

很快，我便明白就徒手格斗的技艺来说，我跟这个叫做张世界的男子相差得有些远。

这有可能是二楼和五楼的差距。

此刻的我，唯一的优势在于身具魔功，一身筋骨皮肉连淬炼日久，算得上是坚硬难摧，而气血也充足，比拼气力也不弱下风，而因为包含临仙遣策的那颗神秘符文一旦激发，就会在我的眼眸之中，浮现出一些指导我的线条和圆点来。

这是我的优势，于是尽管对手的燕青拳法耍得风生水起，我无数地被那拳骨交叠而印，但是我却最终没有倒下去。

野马急奔槽！

老僧双推门！

顺手牵牛羊！

立地冲天炮！

.....

校场周边，围得有上千的看客，这些人要么就是我们系统中精挑细选而出的学员，要么就是军营中的现役军人，这些人大部分都是男人，瞧见这般精彩纷呈的战斗，不由得热血喷张，加油欢呼声震天响，不绝于耳，而我和张世界反倒像是两片小舟，在人生鼎沸的狂潮之中，挣扎漂流。

时间在一点一滴地走移，张世界的身形越来越快，最后竟然化作了一道幻影。

迷踪拳，迷踪步，乱花渐欲迷人眼。

张世界越打越快，而我则是越来越慢，到了最后，便宛如那入定的老僧，勘破所有的虚招，如果不是必要，绝对不会出拳相对，一招一式，沉缓得让旁人看来，仿佛是在使慢动作。

场边懂行的人脸色开始逐渐浓重起来，我瞥见昨日裁判赵承风那剑意的领导也站起了身子来。

我知道他们或许看出了蹊跷，但是面对着张世界这暴风骤雨的攻击，我也没有办法，只有将蕴含着临仙遣策的神秘符文给激发出来。

这东西的激发需要新鲜的血液作引，我将嘴唇咬得鲜血淋漓。

比试还在继续，在旁人看来，那张世界的优势巨大，仿佛一直都是他在压着我打，雨打芭蕉，倾盆而下，然而我脸上的表情越来越轻松，张世界的脸色却凝重得几乎都要僵硬了。

时间仿佛到了某一个节点，就在我将所有的劲力都集中而来，准备爆发的时候，那个家伙居然从擂台上面一跃而下，举手示意道：“我弃权！”

他的这行为让我有力使不出，一股血气在胸膛震荡，有一种难过之极的痛苦，不过能够胜利，这让我终于笑了起来。

裁判宣布了比试的结束，我是胜者，将获得明天徒手比试的决赛参与权。

主动放弃比试的张世界也是一脸轻松，当我下来的时候，他找到我，友好地问道：“兄弟，刚才我若是不主动放弃，你会使出哪一招来？”

对方的态度让我感觉不到敌意，再瞧见他那一脸明朗的笑容，我伸手与他相握，简单地说道：“黑虎掏心。”

黑虎掏心就是很简单的直拳，听到这话儿他顿时就有些遗憾，说早知道如此，我就不下去了。我微微一笑，说招式简单，但是就算你防范得再严，我依旧能够瞧见你胸口的破绽，你要是被我全力在胸口打上一拳，现在就不会站在这里与我交流了。

我说得有些骄傲，然而张世界却听懂了我的话语，紧紧与我一握，低声说道：“嗯，不错！这样的敌人，还真可怕，希望以后，能够和你并肩站在一起，而不是作为对手。”

我与他碰了碰拳，笑着说好，我们本来就是一块儿的。

我这边结束了，在一千多人的欢呼声中，这代表着上午的比试也同样完结，我下意识地去找人群中找赵承风，不过还是没有能够瞧见。

他不关心我的胜负么？还是另有决断？

我心中充满了疑惑，然而这些全部都被几位好友蜂拥而上的祝贺给冲散了，努尔和王朋揉着我的头发，大声的笑，跟每一个旁边的人宣告：“这是我的兄弟！”

他们显得无比骄傲，这让我心中充满了一种难以抑制的兴奋。

不过一切都是胜负未分，王冠上的明珠是第一名，我只有拿下了，方才算是将这名声给扬出去。要不然，几年过后，大家谈论起这事儿来，谁还记得第二名，姓甚名谁呢？

徒手比试过后，会场休整，然后到了中午，烈日正当头，又开始了器械组的比试。

因为没有徒手组的那种高淘汰率，又有高手镇场，及时喊停，所以这一回是十二个人共同参加。

刀枪剑戟、斧钺钩叉，这刀片子的比斗永远比徒手要来得好看许多，围观的一众群众大呼过瘾，喊声整天，而那十二个器械组的竞技者，则受到了偶像级别的待遇。

参与的每一个人，都有着自己所擅长的绝活，这些精选而出的家伙一旦耍开起来，简直就是目不暇接，无数让人眼前一亮的高手都露出了峥嵘。

这里面最出风头的，就是来自青城山的王朋，以及来自麻栗山的努尔。

士别三日当刮目相待，与几年前相比，这一剑一棍，已经到了惊艳的境地，好多围观的人在旁边惊呼：“天啊，他们怎么能够将手中的东西用得这么好？简直就是出神入化！”

结果不难想象，通过一番角逐，努尔和王朋双双晋级决赛。

这之中自有一番曲折，同台竞技的一众人等也各有让人惊叹之处，然而这个世间就是这般现实，强中自有强中手，一山更比一山高，如果不出彩，没有强悍的实力和意志，自然会有人把你踩在脚下。

下午的时候我瞧见了赵承风，他和刘子铭、青色胎记等人站在一起，瞧见在台上大出风头的王朋和努尔，他表现得十分淡然。

然而低下头去的时候，我却感觉他将自己整张脸都藏在了阴影之中。

此时此刻，倘若说要有个最恨的人，我估计赵承风无疑会将我列为头号，因为我一次又一次的让他的计划难以实施，作为一个师出名门的完美主义者，那恨意，估计能过滔天。

这也代表着，明天早上的决赛，将是一场非常让人期待的比试，不过对于当事人的我来说，也绝对凶险。

我瞧在了眼里，不过却并没有多说什么，人便如弹簧，压力越大，反击便能够越大，倘若永远平平淡淡，你便也从来不会知道自己的潜力，有多深。

在双双获得了决赛资格之后，我们几人出现在了萧大炮的临时病榻处，发现这位老大的伤已经恢复得不错了，也能够下床了。

瞧见我们，他大声招呼，说外面的校场喊得震天响，日他奶奶个腿，害得老子心里痒痒，好几回就想偷偷跑去看，结果被那巡查的护士给揪回来了，好没面子。

王朋抢着告诉他，说昨天偷袭他的那个小子，已经被二蛋给淘汰掉了。

萧大炮回忆起来，说：“你说的是那个矮个儿？那小子手底下却

是有几手厉害的绝活，能够阴我，也算是一种成就！”

他这人就是这般，大大咧咧，英雄重英雄，并不会一些东西而劳费心神，不过说到了赵承风明天将要与我争夺徒手第一名的好事情，他在沉默了好一会儿之后，跟我讲起了明天的策略来。

在他的眼里，阴他的张世界那是最正常的搏击格斗，各尽其责而已，唯有费尽心思、祸害胖妞的赵承风一伙人，才是让他念念不忘的对手。

是的，他萧大炮就是这样的人。

是的，这就是我的朋友。

第三十二章 山雨欲来风满楼

忠哥对我一番面授机宜，总体的策略就是要用掌心雷，以势压人，一上来就将赵承风的抵抗意志给压垮。

显然，他并不看好我的手段，时间一拖久之后，当赵承风了解了我的实力和搏斗思路，必然会反客为主，占得上风，到了那个时候，只怕我不但不能战胜赵承风，夺得头名，还有可能被那个小子下重手，名正言顺地将我给废掉。

这个担心王朋和努尔都有，在他们看来，我的进步虽然已经让人惊喜，然而如果对上赵承风这样的人物，只怕可能也走不了多远。

所以他们一直都在给我鼓劲，又圆场，说其实只要闯入决赛，便已经入了上面首长的眼，到时候前程自然远大。

这话语里面的意思，明里暗里，都觉得我终究还是太小，并不能与赵承风这样的人物抗衡。

人最怕看不清自己，或者妄自尊大，或者怯弱胆小，我其实对自己的底牌是什么，最是清楚，此番倘若想要战胜赵承风，唯一可以凭恃的，就是那枚与《临仙遣策》有关的神秘符文。

明天是龙是虫，就得看那符文到底给不给力了。

看过了忠哥，天色也完了，过了初试的王朋和努尔则将进行秘法方面的考量。

由于此类东西的特殊性，所以第二次评选，则将在封闭的军营中完成，组织里会挑出一些有着丰富经验的评选领导，然后私对私的进行交流，接着就给这门秘法从实战角度和等级评分。

我早早地就返回了住处，搂着胖妞睡去，至于后面的结果如何，我还真的没有给予太多的关心。

相比于秘法，徒手比试对我来说显得是那么的重要。

第二日清早，我活动手脚，准备着最终比斗的来临。看管尽管我感觉着这一次比斗有可能会一败涂地，毕竟双方的实力终究不是一个档次，但是我仍旧让我自己变得更加斗志昂扬一些。

我不想让旁人瞧出了我心中的担忧和胆怯。

天有些阴，乌云低垂，我闻到了空气里面有一股风雨欲来的水

腥味。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当我来到赛场的时候，发现了一件奇怪的事情，那就是虽然也有好多跟我一样不明了情况的学员，但是如昨天一般人山人海的场面，却并未有瞧见。

主席台上的领导一个都没有见到。

我和王朋、努尔对视，不晓得发生了什么事情，竟然会发生这样的情况。

还是王朋对这儿比较熟，左右一打量，找到了一个工作人员，问上面的首长到那儿去了，怎么决赛快开始了，人却没有踪影？

那人看了周围一眼，小心翼翼地说道：“前线好像有消息传回来了，几个大佬关在房间里面研究了一夜，现在什么情况，谁也不清楚呢，听说有人进去汇报比试的事情，结果给扔出来了……”

给扔出来了？那么说明大佬的心情可不是很好呢。

又等了好一会儿，我瞧见了赵承风的几个小弟也出现在了校场的边缘，不过赵承风却没有露面。

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王朋没有原地等待，而是直接走过去与那个刘子铭说话，没一会儿回来了，告诉我，说赵承风刚才被工作人员喊走了，他们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努尔这个闷葫芦瞧见我一脸不开心，捅了捅我的胳膊说道：“他不会是被抓进去了吧？”

这笑话一点儿也不好笑，两个宿命对决的人，满心斗志地奔赴决赛之地，结果一方竟然放了鸽子，这事儿搁谁身上，都不好受。

不过没有让我们等候多久，刘春和几个做过指导员的工作人员突然出现在了边场，挑了几个前两天表现十分优异的人挨个儿说话。

没一会儿，刘春走到了我们三人的面前，没有看我的眼睛，而是低声说道：“上面的新通知，你们三个人，立刻前往小会议室，有一个重要的会议要在八点钟召开，不要耽误时辰。”

说完话，他就要离开，这时王朋伸手拦住了他，问到底怎么回事？

刘春躲开，匆匆说道：“你们去了就知道。”

他不远多解释，扭身离开了，我们几个对视一样，均感觉好像要出大事了一般，于是也没有再在操场边停留，而是朝着军营那儿排办

公楼的小会议室走去。

到了地方，我瞧见昨天交过手的张良馗和张世界都在，见到我之后，都上前来打亲切招呼。

比斗不过是一时之事，交情却是一辈子。

我很自来熟地问他们，知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张良馗摇头说不晓得，而张世界却告诉我们，有可能是边界发生了一些不可控的事件。

也就是说，在双方各安边界不动的时候，安南猴子那边却已经开始挑衅我们了。

这话一说，我们立刻理解了为何明明到了决赛，怎么突然又打住了。

所有的一切事情，都没有战争来得紧急。

正说着话，又来了两人，其中一个，是昨天跟赵承风比斗的那个国术高手赵中棣，他瞧见我们的时候，点了点头，却没有过多的言语。

看得出来，这是一个骨子里比较傲的人，昨天的失败对他的打击还是蛮大的。

人员似乎都到齐了，我们几个瞧了一下，发现都是此番比试中的佼佼者，因为这里面的人员有些重叠，所以人数并不算多，屈指一数，只有十五个人。

王朋在我的旁边低语：“倘若这比试真的要取消了，也不错，我才懒得跟我兄弟比个高下呢。”

努尔也点头。

他们两人双双晋级器械组的决赛，如果真的要比，那么他们下午就要分出一个高下，孰强孰弱，就要真刀真枪地分晓出来了，这事儿别人或许愿意，但是他们却有些不喜欢。

兄弟阅墙，终究不是什么好事，所以萧大炮才会放弃。

人员到齐，没等多久，就有人过来整顿会场纪律，让我们各自坐好，不要妄动。接着那会议室的门被推开了，就在我们齐刷刷地望过去的时候，走进来了一个人。

赵承风。

来的竟然是这个家伙，我、王朋和努尔都感觉到十分诧异，然而瞧见他却是面无表情地走到前排来，安静坐下。

随着赵承风的到来，后面陆续走进来了一干人等，有第一天宣布比试大会开始的那个秃头首长，有昨天指出赵承风剑意的黄脸老者，还有给我按摩的白发老头，最后走进来的一个人，让我们所有人都不由得站了起来。

总局许老！

没想到，这个传奇中的人物，竟然也过来开会了，看来事情还真的是有些严重了。

首长们在主席台上面纷纷落座，那个秃头首长位于正中，将手轻轻一压，四周立刻变得一片静寂。

他咳了咳，然后环顾四周，平静说道：“你们心中一定都有一个疑问，那就是为什么马上就要比试了，怎么我们这一群老家伙，会将你们都找到这儿来，而不是出外面去主持比试呢？对吧？”

我们都没有说话，而他则继续说道：“很多人都猜到了，发生了一些事情，所以我们才会中断比赛！那么，到底是什么事情呢？”

他又停顿了一下，过了十几秒钟，才开门见山地说道：“今天凌晨三点，安南夜叩边关，将我方一队巡逻的战士给全数杀害，我们部门布置在边境的人员立刻赶到，一番激战过后，对方退回国境，而我方的增援人员则全部躺在了祖国的土地上，这里面死者，还有我局的特勤队长张金福……”

张金福，外号“烈火岩豹”，是滇南局里面享誉盛名的高手。

敌寇越境，不但袭杀了我们方战士，而且还将我们局里面有名有数的高手以及增援队给大部歼灭，这里面表露出来的意思不言而喻。

挑战，赤裸裸的挑战，安南一方不满双方逐渐开始平静下来的国境线，于是准备开展一场不一样的战争。

这就是所有的原因。

几乎不用动员，群情激奋，所有人眼中都有一种强烈的求战欲望。

秃头长老宣布我们在场的人将进行整编，然后会分成两个战略执行小组，然后随队一同前往出发地点，随时会与安南进行非常规战斗。

下面开始编组，赵承风被编在了一组，而我们几个则被编在了二组。

最后，是总局许老发言，他凝视着我们，就说了一句话：“祖国和人民，都在看着我们，不要丢脸。”

一句“不要丢脸”，让我们浑身的血脉贲张，此战一起，我们的所有一切行为，有关国格。

事发突然，还有很多事情需要去做，所以会议并没有召开多久，在要求我们所有人都一级保密之后，领导让我们花一个小时回去收拾东西，然后到军营右边的小营地集合，准备开拔前线。

我跟王朋、努尔一起出了会议室，结果没走几步，赵承风却叫住了我。

我扭过头来，瞧见这个来自龙虎山的帅哥盯着我，好一会儿才说道：“不得不承认，我一直期待与你的比试，不过现在是完不成了。不过不要紧，自己人打自己人，一点意思都没有，不如我们来一个赌约吧？”

第三十三章 铁线虫掌黑魔砂

无事不登三宝殿，赵承风此人从来都是喜欢挖好了坑等人跳，脑袋里面不知道在想着什么东西，听到他骤然这般提起来，我心中便有些犹豫了，小声应道：“你说……”

赵承风眼珠子瞥了一下旁边，然后看着我说道：“也许是天意，我们分在了不同的小组里面，那么，我们来比一比，看看谁杀的安南人多？”

对于赵承风的提议，我笑了笑，解释道：“这怎么可能，安南人都已经退回去了，而且这一次出发，什么事情都会有上面来扛着，我们不过就是过来体验一把而已。”

我说得轻松，赵承风却寒声说道：“小子，亏我还把你当做对手呢，原来竟然是这么一个人，痛快点，敢不敢吧？”

他的眼睛里面突然冒出一缕轻蔑的意思来，我原本倒也平淡无奇，然而不知道怎么回事，突然就受不了他的讥讽，上前与他碰拳说道：“只不过是觉得事情并非你所想而已，答应你，那又如何？”

赵承风与我拳骨交碰，心满意足离开，王朋出现在我身旁，看着他的背影，意味深长地说道：“决赛的比试突然被中断，恐怕最难以释怀的，就是这家伙吧？”

努尔在旁边点了点头：“对！”

两人的话语让我不由得一阵好笑，说来也是，我那日在器械组中与赵承风双双淘汰，这家伙自然是憋足了一口气，想要将所有的不满都爆发在今天的比试中，从而一雪前耻，然而又出现这样的事情，叫他如何能够咽下那口气呢？

所谓的赌约，说到底，也不过是他自己安慰自己的一种借口而已。

留给我们的时间有限，我倒也没有再在赵承风的身上花心思，于是返回了住处，并且将胖妞给找到，一番收拾之后，连跟萧大炮告别的功夫都没有，便重回了集合点，接着分在我们小组的所有人被全部都装上了一辆军用卡车，开始上路。

车上，一只手伸到了我的面前来：“世界真是奇妙，没想到我们竟然真的就并肩站在了一起。”

说话的是张世界，昨日比试之时，他说希望做我的战友，而不是敌人，没想到我们还真的分在了同一个小组，面对着他的热情，我与他紧紧握手。

同样分配在我们小组的，还有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以及那个国术高手赵中棣，另外还有一男一女，但是跟我们却并不算熟。

通过这几天的比试，大家也都有了一个比较深刻的印象，所以交流起来并不算困难，我、王朋和努尔三人组自然是其中的实力派，毕竟我们三人都有入围决赛的资格，不过队友的实力其实也非常不错。

这就是打过之后，大家彼此的想法，聊了一会儿，我问起那对横练兄弟，说弟弟昨天看着好像问题比较严重，现在好一点没有？

张良旭点头，说在经过殷老连夜的治疗之后，现在基本上无恙了。

殷老就是昨天给我们按摩治疗的那个白胡子老头，全名殷义亨，跟烈火岩豹张金福、以及黄脸门神、旱烟罗锅几人齐名，是滇南局里面几个比较能够镇得住场的行内高手。

车内总共九人，年纪全部都是三十以下，性子都还算是比较活跃，所以气氛倒也融洽，而且因为胖妞的关系，所以我特别受欢迎。一路车行，不知不觉大家也都熟悉了，我这才晓得那个国术高手赵中棣，他居然真的有一个堂弟，叫做赵中华。

世界其实也就这么大。

车行一路，到了正午时分，我们就被赶下了车来，前面聚集了一群人，我瞧见了今天说话的那个秃头领导，他给我们分配了一个组长，就是那个旱烟罗锅。

接着我们步行往事发的山里前进，大概走了一个多小时，终于在一片热带雨林中，瞧见了被处理过后的战场。

一地死尸。

这些尸体都已经被先期到达的部队给处理过了，成排地搁着，然后白布单盖住，远远看着，就透着一股凝重的气氛，旁边的那些战士脸上都露出了愤恨的表情，因为需要一些现场调查，所以倒也还没有收拾清楚。

旱烟罗锅因为要等我们，所以没有第一时间过来，他跟烈火岩豹是多年的好友，到了现场之后，快步走到了好友的遗体前面，掀开了盖在脸上的布单。

露出来的，是一张狰狞而不屈的脸孔，发青，一双眼睛几乎都要凸了出来。

旱烟罗锅将布单一把揭开，从头到脚。

我们突然瞧见，烈火岩豹的上半身没有任何衣物，黝黑结实的胸膛上面出现了一个偌大的手掌破口，令人震惊的是，在他的伤口处，居然有一大堆密密麻麻的黑色小虫在蠕动，那些小虫长如细线，肉眼几乎不能瞧清楚，一节一节的身躯和两旁不断摆动的短足，粗略一看，有一种微缩版蜈蚣的感觉。

随着旱烟罗锅的揭开，好多附着在布单上面的虫子纷纷掉落下来，有的正迅速朝着他的身上爬起，充满了攻击意识。

面对着这些虫子的攀附，旱烟罗锅很淡定地退了一步，然后将布单盖了回去。

烈火岩豹尸体的周围布置了一圈的黄色粉末，那些虫子一触及到这些，纷纷退回，十分畏惧，而旱烟罗锅则跟旁边的人确认道：“这是黑魔砂的铁线虫毒掌，对吧？”

那人点头，说是。

旱烟罗锅的嘴唇在发抖，不过却还是一字一句地说道：“既然是中了铁线虫毒掌，为什么不立刻将阿福的尸体给焚毁？你不知道这些虫子会一直在他的体内繁衍，甚至能够将他腑脏中的魂魄给吞噬了么？”

面对着他的质问，那个先期到达的同志没有答话，抿着嘴不说话，而旁边一个中年女人瞧见这气氛太尴尬，上前解释道：“罗老，我们到的时候，张队长的魂魄已经被拘走了……”

“既然如此，那还不赶快将他给火化了？留在这里养虫么？”旱烟罗锅勃然大怒，将这些人骂得那叫一个狗血淋头，四下一片沉寂，再也没有人胆敢答话。

最后，旱烟罗锅亲自找来了干柴，堆成一团，将死去的烈火岩豹给放在上边，淋上油，在点火之前，他用指甲在自己的额头上面划出了一道血痕，一字一句地说道：“我以日月星辰、诸天神君之名起誓，阿福，我一定会手刃黑魔砂那个老东西，给你报仇！”

誓言方毕，火把便飞了出去，在火油的助燃下，那个一脸铁青的男子真的如同他的外号一般，化身为了一团火焰。

尽管得知老战友的神魂被人拘走，但是面对着冉冉而起的火焰以及化身在火焰之中的尸身，旱烟罗锅还是念诵起了超度亡魂的符咒

来。

我们几个会的人，也跟在后面默默地念诵着。

如此持续了半个多小时，火焰逐渐散尽，哔啵哔啵的虫尸燃烧声方才停歇，先前跟旱烟罗锅对话的那个人从火堆中抛出一些骨灰，将其包裹好，询问旱烟罗锅的意见。

额头上面的血痕结痂，他没有再多说什么，挥挥手，说给阿福的家人带去，多少也留一个念想吧。

此行前来，我们一队是过来勘测现场，了解情况的，而赵承风他们那一队，则是跟随者总局许老他们一起行动，然而旱烟罗锅作为领头之人，来到现场，并没有立即插手此事，而是给故友超度焚身，显然并不是很冷静。

不过其实事情倒也没有需要做太多，具体的现场已经有人看过了，安南的人从边境越过来，先是在场巡逻的一队战士悉数斩杀，接着又与得信千里增援的部队交锋，战而胜之。

烈火岩豹死了，而那些家伙却轻松地离开，有人说他们已经折回了国境之内，不过根据足迹，似乎有一小队人马，朝着西边去了。

西边是老林深处，山高坡陡、森林密布、草棘丛生，那儿有几个彝族、傣族和蒙古族的寨子，如果再往西走，就到了老山主峰，在那儿，安南军队精心构筑了无数大大小小的工事，战壕、暗堡和坑道纵横、地雷密布，形成了一套进可攻、退可守的防御体系，特别是大片大片的雷区，让人望而生畏。

了解完情况之后，旱烟罗锅将我们都给召集过来，询问我们这些新兵蛋子的意见。

有人说往西走，跟过去看个究竟，有的人则说要不然等一下大部队，看看上面的调遣，究竟是什么样儿的。

旱烟罗锅看了一眼在我肩膀上东张西望的胖妞，突然问我：“你的看法呢？”

突然听到一介主官问起我决策性的问题，我下意识地一阵惊讶，随后便是一阵激动，双腿绷得挺直，大声说道：“追上去，捅死他们！”

旱烟罗锅很满意地点了点头，先是赞扬了我的勇气，接着话锋一转，平静地说道：“原地休息，等待上面的指示。”

这命令说出，我一阵错愕。

第三十四章 人民战争寻踪迹

看到我难以置信的表情，旱烟罗锅慢条斯理地抽出了他那杆赖以闻名的铜杆旱烟枪，用脚底磕了磕烟锅里面的灰，然后问我道：“你知道黑魔砂有多厉害么？”

我摇了摇头，表示不知道。

我刚从训练营中摸出来，四面一阵黑，谁跟谁都说不清楚，哪里知道这人是谁，有多厉害？

旱烟罗锅瞧见我无语作答，环顾四周，问所有人道：“你们知道越境而来的这一伙安南人，到底是什么目的？有多少人？来的都有谁呢？”

众人皆摇头，一头雾水，瞧见我们一脸迷茫的表情，旱烟罗锅轻叹道：“真是一群嫩货啊……”

他一脸无奈，这是王朋突然插话了：“罗老，对方既然能够将这么多人都给袭杀了，而且还能够将我们烈火岩豹这样的高手都给杀害，如果我们遭遇，显然胜算也不会很大。不过张前辈他们也不是吃素的，肯定会给对方留下伤亡，安南人要将这些伤员和尸体带走，必然就会成为拖累，我估计他们声东击西，明里折回，暗地里必然是向老山主峰移动，而这中间的几个寨子，应该就是他们的必经之路，如果我们在那里扎住，说不定会有发现。至于实力，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这黑魔砂以及所来的是何人，还请明示。”

王朋在此之前，曾经是西南局的精锐执行成员，思维和手段都不差，一番话说得旱烟罗锅眼前一亮，抬头问道：“你是……王朋？”

王朋点了点头，说是，西南局王朋。旱烟罗锅停顿了一下，这才释怀道：“嗯，你们都是从全国各局骨干中选拔的精锐，我应该对你们更加有信心才对。”

这话说完，旱烟罗锅叫来先前与他对话的那个中年妇女，让她给我们介绍。

从她的口中，我们这才得知，原来这个黑魔砂竟然是一个名震南疆的大人物，他最早是黑巫僧出身，曾经追随过胡志明，却因为一些政治原因离开了，返回丛林修行，后来成为黎笋卫士班的供奉，接着又转入秘密部门，虽然并不是主要头目，但却也是安南有关战线中的一条大鱼。

难怪连烈火岩豹这样的高手都栽了，原来是这么一个人，听说当初安南和我们还是兄弟之邦的时候，黑魔砂还曾经来滇南这边学习交流过，跟旱烟罗锅、烈火岩豹他们几个都打过交道。

就是因为认识，所以旱烟罗锅才会有那种悲观的想法，因为他晓得自己手下带的这帮子人，十几二十年之后，将是宗教局最重要的一批骨干，甚至会执掌大权。

闪失不得。

在经过了又一番的讨论之后，旱烟罗锅将王朋的判断以及目前现在的状况通过电台给反馈了出去。

回复很快就过来了，指挥部那儿已经得知了详情，并且认可了王朋的判断，在封锁这儿边境线的时候，也将布重兵在老山主峰一带，秣兵厉马，那些窝在防御工事里面的安南猴子倘若有异动，我们不介意用一场局部的战斗，来处理这件事情。

指挥部命令我们，沿着踪迹，朝着中间的那几处寨子移动，防止以黑魔砂为首的安南特别行动人员丧心病狂，将手段用在普通的山民身上。

说句实话，现在的两国势同水火，这种事情只不过就在一念之间。

既然已有了命令，我们便不再耽搁，点齐人马，然后朝着西边的林子寻了过去。这山路难行，尤其是两国边境，那路都只是附近的山民脚板底踩出来的，又窄又滑，所以我们的行程并不算顺利。

路途之中，王朋在请教努尔，说那个黑魔砂的什么铁线虫毒掌，到底是怎么回事，你知道么？

努尔来自麻栗山生苗，其实也就是蛊苗，所谓的蛊苗，就是会玩弄蛊毒的生苗，巫蛊之祸，沿袭千年，历来都是当政者所需要打击的一脉，然而屡禁不止，一直都有残余，努尔的师父蛇婆婆，便是这么一个养蛊的神婆。

巫蛊之术与东南亚这些黑巫僧所修习的降头巫咒之法，其实都源自于一本叫做《讖》的奇书，这是当初西行漫记中的唐三藏记载的，不一定是真，不过彼此之间的联系，却也广泛。

努尔新学腹语之术并不长久，不过却也能够将这事情给我们解释清楚。

这种东西，其实就是将那受降之虫（也就是苗蛊中常说的蛊

虫)养在手掌处，平日里以精血喂养，以怨咒控制，而到了需要用的时候，以心交流，然后一掌击出，印在对手的身上。

铁线虫会在掌力逼迫之下，进入对手的身上，迅速完成受降过程，然后直取心脏部位。

当死者在心跳停止的那一刹那，神魂丧失的力量会让铁线虫在瞬间爆发，繁衍生殖。

这是一种很痛苦的死法，中了这掌法的人生不如死，灵魂永无宁日。

一番跋涉，我们终于赶在日落的时候来到了最近的一个寨子。

这是一个傣族的村寨，依山而立，门口有巨大的木栅栏，这个是很以前留下来的，是当地寨民为了自保而弄出来的防卫措施。

傣族是源于怒江、澜沧江中上游地区的哀牢人，云贵高原上最古老的人类之一，他们在泰国、柬埔寨、安南等国被称为“泰族”，在老挝被称为“佬族”，在缅甸被称为“掸族”，在印度被称为“阿洪族”，而在中国则被称为“傣族”，很多时候，这些人的心中其实没有太多的国家观念，更多的，还是一种民族的认同感。

所以在这个寨子不远处，我们犹豫了好一会儿，不知道进去之后，是否会受到欢迎。

然而旱烟罗锅却没有这个顾虑，他一路领先，一直来到了寨门之前，然后大声地唱起了一首低沉的山歌，这歌词，却是傣语。

歌唱到了后半段，从里面来了一拨人，领头的一个，是一名披着彩色长袍的老者，脸上纹得有许多古怪的刺青。

这种刺青乍一看无比美丽，然而仔细瞧过去，却感觉好像有无数的小虫子，在他的脸上游动。

特别是他的额头上面，用白色勾绘出两个如同眼睛一般的圆形，旋涡状，看久了，感觉自己整个人都好像会陷进去一样。

一首歌唱完，旱烟罗锅和这个花脸拥抱，然后给我们介绍，说他是这个村子里的长者，叫做老刀。

老刀自然是外号，不过姓刀应该是没错的。这刀姓是傣族古时首领的姓氏，看起来老刀应该来自于一个传承已久的望族。

旱烟罗锅与老刀看着应该有着很深的交情，双方说这我们听不懂的傣语，然后热烈地聊了好一会儿，接着便将我们给迎入了寨子里

去。我们不知道旱烟罗锅有什么打算，于是跟着一直来到了寨子里最大的一处房子里，大厅处，各人落座，有风情的傣族少女给我们奉上了茶，以及一种切成两半的硬壳植物果实。

少女请我们吃这种切成两半的硬壳果实，我瞧见王朋、努尔他们都没有拒绝，于是拿了一颗往嘴里一扔，感觉到一股怪味顿时就冲到了喉咙眼里，差一点没忍住吐出来。

接着那怪味顺着唾液吞咽如腹中，我感觉到一股热意往脸上散去，脸立刻红了起来。

那少女瞧见我一副憋得难受的模样，咧嘴一笑，露出了黑漆漆的嘴唇和牙齿来，唾液如血，让人感觉十分的古怪。

当她离开之后，我悄然吐出了这东西，旁边的王朋轻声告诉我：“这东西，叫做槟榔，他们最喜欢嚼这个，据说经过他们特别调制的槟榔，可以防止毒虫和蛊毒……”

我想起了烈火岩豹死时的惨状，于是又将这东西咽了进去，满鼻子里都是那种怪味儿。

我在这边反复折腾着，而旱烟罗锅则已经跟老刀交涉出了一些结果。

他同意我们在此驻扎，并且派村中的年轻人去附近的几个村寨联络，让他们小心防范那些越境而来的安南人，一旦有什么异状，立刻过来汇报，让我们第一时间，获得敌人的信息。

得到这个承诺，赶了小半天路的我们总算放下心来，因为在这个时候，那些过江龙和我们这些坐地虎，终究不如老刀他们这些地头蛇有用。

果不其然，没有一个小时，老刀派去联络的人就回来了，告诉我们，在北面的一个侗族村寨里，有人曾经瞧见过一些行踪诡异的人，甚至还跟他们起过冲突，不过那些人最后还是没有闹得太大，反而是赔钱了事，然后默默离开了。

事发之后，当地的军队大规模调动，已经将口子给扎好了，这伙人其实应该并不会立刻突围出去。

那么也就是说，他们就隐藏在这一片浓密的山林之中。

得到这个消息，旱烟罗锅并没有先询问那些人的下落，而是问起了那个侗家寨子，有没有人不舒服，或者突然发生什么变故。

因为按理说，黑魔砂那人，可不是这么好说话的，即便是四面包围，他也会闹出一点事儿来。

要不然，他就会不痛快的。

第三十五章 努尔的意外发现

去办事的人呢，心思单纯，倒也没有想到太多，所以旱烟罗锅这么一问，其实倒也是白说，一问三不知。

在考虑了一会儿，旱烟罗锅决定前往侗寨一观。

老刀虽然极力挽留我们，说这香喷喷的酸肉糯米饭都已经在准备了，怎么能够过门不入，一口饭都不吃呢？

这话儿说得的确是有一些道理，不过烈火岩豹的死，却让旱烟罗锅心中充满了浓浓的哀伤之意，将这件事情仔细讲来，那老刀便沉默了，抓着旱烟罗锅的胳膊，说行，老友，你自己考量，有需要我老刀的地方，只管说来。

烈火岩豹也是老刀的朋友，当年的兄弟如今反目，却也是让人难过。

我们离开了这家傣族村寨，朝着不远处的侗寨走去，半路上，我们落在后面，看四周无人，努尔突然跟我和王朋说道：“那个傣族村寨里面，有一股新鲜的血腥味。”

王朋脚步一听，下意识地往前面看了一眼，那儿是老刀给我们派来的两个向导，正在前面跟旱烟罗锅说着话。

待他们离得有一段距离后，王朋压低声音说道：“你这话可当真？”

努尔点头，说道：“应该不假，大概在村子的东南角，有一股死气弥漫，一两个死人是生不出这么多死气的，除此之外，先前给我们倒茶的那个女孩，她的衣襟下摆处也有血斑，显然是从另外一个地方过来的……”

所谓死气，这个还真的难以述说，不过努尔师出蛇婆婆，自然有一套自己的观察模式，倒也不用怀疑。

然而如果努尔说的是真话，那就是老刀骗了我们。

他将安南人的死者甚至伤员都给收容在寨子里，给黑魔砂等人创造了巨大的便利，然后又过来忽悠我们，善意满满，两边都不得罪，其心可诛啊。

我先前吃了槟榔，全身都有一种古怪的醉意，又听到两人谈及此事，有些惊慌，问起他们有没有在茶水里面，给我们下毒？

努尔摇头，他虽然不是养蛊人，但是跟蛇婆婆学过许多苗疆巫蛊之事，有毒没毒，这个还是能够判定知晓的，再说了，旱烟罗锅带队，我们这一票精锐在此，借老刀十个胆子，他都未必敢做出这样的事情来。

几人在后面一番推断，得出的结论，是这个傣族村寨夹在两国之间，因为对未来的时局看得并不透彻，所以老刀就是想左右逢源，保全自己的寨子。

他并非刻意欺瞒，不过却并不知道，这覆巢之下无完卵，安南人倘若真的打过来，他们这般左右摇摆，能走多远？

我们商量了一下，然后派王朋上前去引开两位向导，而我则跟旱烟罗锅说起了努尔的推测。

当听到我将此事娓娓道来之时，旱烟罗锅很是意外地瞧了我一样。

在沉默了一会儿之后，他这才低声说道：“不错，老刀藏得这么深，都被你们给看出来了。不过你没发现我们这里，少了两个人么？”

我左右一看，瞧见原先跟我们一个队伍的那对男女不知不觉就不见了。

这两人在队伍里面一直都没有什么存在感，不过就这般没有预兆地悄然不见，却也是不可能的事情，除非是在旱烟罗锅的掌控之中。

我看向了旱烟罗锅，他一边瞧着前面的王朋和那两个从傣族村寨中陪出来的向导，一边低声说道：“你们说的事情，其实我也发现了，这事情我并不能怪老刀，他也是为了村子里那两百多口人的性命着想，才会撒这慌。王森和苏苏，已经被我派回去联络了，相信到了晚上的时候，指挥部会派人过来将那些死尸和伤员给搜走！”

我跟着他，低声说道：“这是其一，另外还有一点，那就是既然老刀靠不住，那么他所说的事情，说不定就是一个陷阱，黑魔砂有可能就在前面的某一个地方，张着口袋等我们走进伏击圈呢？”

我的话让旱烟罗锅停下了脚步，他有些迟疑地说道：“以我对老刀的了解，他不至于——他不愿意得罪安南人，更不愿意得罪我们，毕竟他们的村落，还在这一片国土上。他更愿意做的事情，是将祸水东引，让我们在葛囡侗寨那边耗时间。”

他对自己的话语也有些不自信，我看着渐渐陷入了暮色中的天际，脸色肃然地说道：“其实对于老刀来说，他最希望看到的结果，不是

祸水东引，而是一了百了。”

我们且不说，旱烟罗锅那是绝对的老江湖，看不出蹊跷来是不可能的，老刀应该也知道这一点，然而他既然敢做，那么自然是把希望放在了黑魔砂等人的身上，倘若我们被弄死在这莽莽林原之中，谁还能追究他的责任不成？

死无对证，这就是最好的保护措施。

这事儿我都能够分析清楚，旱烟罗锅自然明白，不过他最主要的，却还是被当年与老刀的交情给一叶障目了，所以才会将希望期待于下一个侗家寨子去。

思路转变过来之后，旱烟罗锅立刻决断过来，一挥手，吩咐旁边的我和努尔道：“将那两个家伙给我拿下。”

这命令一出，我和努尔立刻一个箭步前冲，来到了前方，王朋瞧见我们气势汹汹的模样，晓得已经跟旱烟罗锅谈妥了，手出如电，一下子就将这两人给绊倒。

我和努尔一个纵身，将这两人给捉拿住。

不知内情的人纷纷惊诧，特别是那对在家的居士张良馗和张良旭，他们跟这两个向导谈过一点佛学，感觉良好，却不知道我们这是在做什么，生怕有误会，上前来劝解。

然而当得知了事情的前因后果，性情比哥哥暴躁的释真飧张良旭一拳，就将其中一个家伙给擂得吐了半口血。

不过老刀这人做事，十分谨慎，他派给我们的这两个人，对所有的东西一无所知，一问寨子里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回答我们，说前两天上山采药去而来，天麻星、茯苓子，好大一背篋，又讲到两人的出身来历，原来是外姓人，也就是父辈是汉族，母辈是傣族，在寨子里得不到承认、地位也不高的那一类人。

这根本就是两个弃子，死了都不心疼的家伙，审讯结果一出来，旱烟罗锅脸都黑了。

万万没想到，相交多年的老友竟然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来，到底是黑魔砂的威胁有那么恐怖，还是给的利益已经足够让人心动，这个无从得知，但有一点，那就是我们原本以为将那一伙安南人给团团包围了，却不想竟然落入了敌人的圈套里。

此刻的我们，离所要前往的侗寨有一个多小时的路程，而离傣族寨子有一个半小时的距离，如何取舍，这是一个很严重的问题。

旱烟罗锅暂时也没有决断，将目光投向了我們，得知了消息之后的众人一阵后怕，然后商议，基本上觉得既然前面是虎穴，那便放他们一个鸽子，我们杀个回马枪，将老刀那狗日的给扣下来，召集人马，慢慢磨住黑魔砂不迟。

然而赵中棣却提出了另外一个说法，在这个敏感时期，黑魔砂越境而来，必然是有着一个很重要的目的，如果我们能够将这事儿给破坏了，那便是第一功劳。

他说得很有道理，以黑魔砂的身份，说是要越境而来，单单就是为了挑衅，这事儿还真的有些不靠谱，要知道安南那上百万的炮灰不用，干嘛要烦他这么一个大人物？

这结论获得了所有人的同意，于是我们将这两个向导给敲晕，然后绑在林子深处的树上，周围做了防虫防兽处理。

他们其实也是可怜人，事后我们会放过他们的。

安南怎么做不管，我们自己，终究还是要以“仁义”为纲。

虽然还是继续往前，但是路途却已经变了，我们绕开了大道，朝着林子深处摸了过去，我有着胖妞这第一号侦察兵，倒也不会浪费，驱使着这小家伙上前，去帮我侦查出潜藏在林子中的任何人。

对于我这个小猴子，旱烟罗锅一开始倒也不在意，但是瞧见它纵身隐入了林中，便显得十分的好奇，拉着我问道：“这通臂猿猴可是洪荒异种，你是在哪儿找到的？”

我不止一次地听到有人说胖妞是那通臂猿猴，为此还特地找来了《西游记》查看，发现传说中的通臂猿猴竟然是不入十类的混世四猴之一，拿日月，缩千山，辨休咎，乾坤摩弄，端地了得。不过那都是传说，实际上的通臂猿猴听闻是洪荒异种，世间罕有能见，唯有幽冥之处，偶有得闻，所以当我说起胖妞的来历，旱烟罗锅倒也没有再说什么。

绕路潜行，天色越加地变得昏暗下来，我们在林子里快速移动着，时而停下，左右打量，离那侗寨越近，越能够感觉危机之感，浮上眼前。

来到一处针叶林里，前面突然一道身影闪过，接着胖妞从天而降，往地上扔了一坨重物。

我接着月光低头一看，却瞧见居然是一头比猫还要肥硕的老鼠，正呲牙咧嘴直叫唤呢。

到了，到了！

第三十六章 旱烟罗锅身独行

那肥硕的老鼠被摔得七荤八素，然而没两秒钟，骨碌一下又翻转起来，朝着人群的间隙钻去。

我想要上前捉拿，而旁边的努尔却是一把抓住了我的胳膊，腹中低鸣道：“我来！”

努尔一步上前，那根常年随身的榉木棍微微一抖，朝着空中一抡圆，砸下来的时候，正好将那肥老鼠的尾巴给钉住了。这老鼠可跟壁虎不一样，尾巴连心，根本挣脱不得，于是只有围着棍尖团团转动，吱吱地叫。

行进的队伍骤然间就集拢了过来，有人开了手电筒一照，瞧见这肥老鼠当真是体大如猫，然后一双三角眼凶光四露，不停地叫唤。

这时胖妞从树上落了下来，朝着那肥老鼠“嗤”了一声，这家伙方才消停了些。

旱烟罗锅蹲身来看，没两秒钟，又站了起来，语气沉重地说道：“原来除了黑魔砂，御鼠王也来了。”

御鼠王？我们都诧异，而旱烟罗锅给我们解释，所谓的御鼠王，其实是安南丛林中的一位奇人，这个人倒不是黑巫僧出身，自己也不修行，不过却天生能够与老鼠沟通，后来开宗立派，巅峰时期据说能够御使上百头老鼠行事，而且此人与南疆的降头毒物结合，培养出来的老鼠，身上往往都有剧毒，只要一被盯上，那实在是一件恐怖之事。

只不过这人脾气最为古怪，向来都不与政府来往，自己在山林中驱兽收徒，自由自在，却不知道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来。

努尔刚才阻拦我十分及时，此刻我们低头看去，却见这老鼠身上散发出一股苦栗子混着硝石一般的古怪气味，显然是有剧毒在身，这么一想，我不由得担心地瞧向胖妞，只见它朝着我嬉皮笑脸地摆手，显然这小猴子自有破解之法。

努尔右手握棍，左手在棍子上面画了一个符文，腹中陡然念出一声：“莫勒定！”

榉木棍朝天陡然而立，仿佛生根了一般，无论那老鼠蹦得再欢，却被定得牢牢，努尔这才躬身下来，从怀中的布袋中摸出了一根两指长的银针，缓慢而有力地插入肥老鼠体内。

银针入体，那老鼠竟然显得无比的恐惧，不再反抗，而是蜷缩成一团，微微颤抖。

努尔的银针在肥老鼠的体内探了一番，抽出来的时候，尖端不断地有白色烟雾腾身而起，不断勾勒，竟然有一种诡异人脸的感觉。

接着，这肥老鼠在银针抽出来的一瞬间，双腿一蹬，性命结束。

努尔站了起来，脸色十分不好，王朋上前来问，努尔这才说道：“御鼠王，冤魂降……”

旱烟罗锅在旁叹气：“果然，之前就隐隐有所传言，御鼠王为了达到更强大的御兽目的，与一个叫做萨库朗的邪恶组织合作，将人体的亡魂强行灌入老鼠体内，导致其畸形生长，并且得以操控……”

王朋注意到一点，问道：“二蛋，你能问一下你家胖妞，这些老鼠到底有多少不？”

胖妞能懂人言，我都不用复述，而是转头看向它，这小猴子双手画圆，比划了一下，这意思就是前方两里路的地方，上百来头的老鼠漫山遍野游弋着。

摆出这么大的阵仗，显然不是只为了伏击我们，我们对视一眼，心中忧愁，而旱烟罗锅则对努尔提出了一个问题来：“努尔，你有没有什么好办法，让那些老鼠发现不了我们？”

努尔苦笑，带着比划说道：“这些老鼠倘若单单只是受到御鼠王的控制，倒也能够通过气味避免，然而它们个个体内都藏着一个亡魂，谁能避开？”

这是一件难事，倘若是那种高来高去的人物，倒也不会怕这些肥硕巨大的老鼠，但是我们这一行人之中，虽然还算精锐，但是跟黑魔砂、御鼠王这样的安南大拿，却还是有一些距离，即便是对上那肥老鼠，也不能说是来无影去无踪。

在考量了一番之后，旱烟罗锅一咬牙，然后把王朋拉过来，对大家说道：“从现在开始，此行将有王朋领头负责，你们在这里原地待命，一旦有所异动，立刻离开，重返傣族寨子附近待命！”

这话一说出口，王朋眉头一竖，紧紧抓着旱烟罗锅的手说道：“罗老，你是准备独闯龙潭么？”

旱烟罗锅点了点头，平静地说道：“倒也不是独闯龙潭，我这番过去，不过两点，第一，我能够确保自己的身手，不会被这些外围的老

鼠给发现；第二，我只不过是去探听一下，看看这些人出现在这里，到底是为了何事。过去查探完毕，我立刻返回，这期间由你负责，你能担得住么？”

听到旱烟罗锅说得如此清楚，王朋点了点头，斩钉截铁地说道：“保证完成任务！”

旱烟罗锅将命令吩咐下去，见其余等人都没有表达反对意见，于是便身形一矮，朝着前方黑黢黢的林中的摸去，倏然消失。

旱烟罗锅一走远，四月便将众人给召集到一起来，我、努尔、明劲高手张世界、横练兄弟张良馗、张良旭兄弟以及国术高手赵中棣，总共七人围成一团，接着他压低声音说道：“罗老此去，虽然表明轻松，但却是十分危险，这些冤魂老鼠最是机敏不过，他毕竟不能与胖妞相比，所以我们得提前做好准备。”

赵中棣皱眉问道：“依你看，又该如何？”

王朋说道：“敌势颇大，我们的联系电台又被王森和苏苏带走，必须要有人找到他们，将消息给带出去，让指挥部知道这儿有事情发生，老赵，你可以联络到指挥部，找来援兵么？”

赵中棣点头，说他能够在一个小时找到王森两人，这个问题。

赵中棣的任务安排妥当，王朋对剩余的人说道：“罗老随时都有可能退回来，我们立刻做好接应撤离的准备，各位自己找好伏击点，等待时机。”

这两道命令下去，赵中棣离开了林中，朝着归路走去，而我则和努尔一起伏在草丛之中，听着虫子在吱吱的叫，声嘶力竭。

努尔将榉木棍放平，然后将插入肥老鼠体内的那根银针抛来抛去，心思一片宁静，我瞧得发晕，低声问道：“努尔，你觉得罗老什么时候能够回来？”

努尔低头看了我一样，微微一笑：“这可说不准，罗老因为老兄弟的死，有点慌了神，所以此次行动，波折很多啊。”

他是用腹语在说话，所以有一种古怪的口音，不过努尔到底是在刀尖上趟过的，竟然能够看出旱烟罗锅那份淡定下面的情绪波动来，这话儿让我有些担心，四处望了一下，瞧见其余人都埋在各处，皆不动弹。

四下寂静，一片虫鸣，月光如水，洒落在林中，透过树叶的间

隙，将整个世界都照得一片光怪陆离。

旱烟罗锅离开的一刻钟后，前面的林子深处突然传来了一阵细微的动静，我弓着的腰陡然就挺了起来，右手紧紧握着那小宝剑，朝着那个方向眯眼瞧去。

来人速度很快，我们刚刚听到动静，他便出现在了我们的视野之中，这种疾奔而行的速度让场中的所有人都紧张起来，下意识地低下了头。

来的人，不一定是旱烟罗锅。

果然，一个四肢着地的黑影子从黑暗中倏然而出，飞快地冲到了我们刚才的剧集之地，然后健步如飞地朝着远处跑去，瞧他的那动作，脚尖一点就是三五米远，矫健得跟猎豹一般。

不是旱烟罗锅，那边是敌人，跟随着黑魔砂的安南高手。

我望了旁边的努尔一样，他的脸色平淡，仿佛入定了一般，接着我又下意识地朝着四周看去，发现大家都藏好了身子，没有一点儿动静。

猎豹男在这儿画了一个大圈，然后朝着另外一个方向飞奔而去，瞧他的这个行动轨迹，似乎是在巡逻。

随后我想起了一件事情来，目光落在了刚才被我们抛在草丛中的那具肥老鼠尸体。

不对，那人过来找那老鼠的！

显然，跟我有一样想法的人也有，当那人离去之后，前面的草丛蹿出一个身影来，却是矮个儿张世界，他一下就冲到了丢弃鼠尸的草丛，用一张布将其包裹住，刚刚想要带着离开，突然黑暗中又冲出了一个家伙来，飞脚，直踹张世界的后背心。

来人正是刚才那个猎豹男，那人显然是已经发现了此间有埋伏，所以故意过去之后，又折了回来。

我听到有人在叹气，显然是对这番暴露心有不甘。

张世界身手极为利落，被人偷袭也能够第一时间反应过来，一个翻身，避开了这一脚，然后左手勾带，抓住了那人的衣服。

刷！

张世界将那人的上衣给直接撕扯了下来，露出了一身油津壮硕的腱子肉来。

八块腹肌。

两人的拳头狠狠撞在了一起，结果张世界飞退开去，而那猎豹男只退了三步，便稳住了身形。

接着他的手朝着裤兜里面掏去，应该是要发信号。

就在这一刻，包括我在内的所有人，都从草丛中蹿了出来，朝着此人扑去。

就算是死，也不能让这人发出信号。

第三十七章 敌军凶猛蜂拥至

猎豹男刚刚稳住身子，手往下摸的时候，便已经有人冲出了草丛。

第一个到达的是努尔，以及他的桦木棍。

一寸长，一寸强。

巫门棍郎手中的桦木棍既重且坚，天然自带一抹红色，乃努尔自小就一直随身而携，此番事关紧急，他倒也是一点都没有懈怠，一步冲出，便是漫天的棍影翻飞，将猎豹男的后路给全数断掉。

他凶悍，然而那猎豹男却也不是吃素的，他随意一击，便能够将张世界给击得一阵踉跄，在格斗方面，却也是一个绝对的高手，于是反手一抓，想要将努尔的棍尖给抓住。

他认为自己应该能够抓得住，然而却一把抓空了。

巫门棍郎的棍，哪有那么好抓？

接着那棍尖出现在了结实的小腹处，短暂的距离爆发出了巨大的力量，一下就捅到了他的身上。

猎豹男受不住这棍上面蕴含的劲道，朝着空中跌飞而去，而就在这个时候，张良馗、张良旭这兄弟连却是已经杀到，一左一右，离着最近的张良馗伸手一抓，正好抓住了他的裤脚。

又是一声布帛撕裂的声音，那人的裤子给张良馗给撕扯了下来，裤兜里面掉出了一个拳头大的纸包来。

猎豹男在空中一个翻身，一脚落在了地上，双手一挥，低声喝道：“谁？”

他说的却是带着滇南口音的汉语，充满了浓浓的古怪味道。

安南人！

就是这么一句话，让他彻底失去了逃脱的机会，王朋手上一把青城剑，带着寒光朝着他的脸上招呼而来，那细碎的剑锋像雨滴，倾泻而下，将他的整个眼球给闪耀一片花。

猎豹男下意识地狂退而走，然而后面突然传来了一阵飓风。

他下意识地又转过身来，结果被重重地一阵撞击，腾飞而起，感觉心口一阵剧痛，低头一看，却是一把毫不起眼的剑柄，留在了胸

口。

猎豹男在落地的时候，已经成为了一具死尸。

终结他的人，是我。

这是一场酣畅淋漓的配合，所有人都在先前烈火岩豹等人惨烈的死状之中陷入了最深沉的愤怒，而在那个猎豹男一声暴露了自己来历的“谁”，让我们在瞬间爆发。

每一个人都在这一刻都使出了自己的巅峰之力，而我更是像一头愤怒的公牛，穿越一众弟兄，将小宝剑捅进了对方的心口。

干净！果断！直接！

当他在空中绝望地闭上双眼时，我的心中莫名一阵高潮般的战栗。

这是杀人的快感，一种愤怒宣泄之后的痛快。

猎豹男一落地，王朋便一把揪住他的脖子，朝着旁边的草丛里拖了过去，双手不停地在他的头颅上面拍。

南疆这边的黑巫僧手段诡异，王朋生怕此人虽死，但是神魂却飘散而出，去给自己的同伙通风报信。一般人也就算了，像这个人，身手几乎超出我们一截，自然需要防范。当我跟过去的时候，瞧见王朋一张火符贴在了那死尸的额头上。

火焰一点一点地燃，隐隐之间，似有冤魂哭嚎的声音在耳畔回响。

火符燃魂，这是一件十分歹毒的手段，一般来说是不会有人做这种事情的，因为太恶了，把人家往生的希望都给掐灭。

不过战争就是这样，容不得人心软。

张世界揉着拳头，将刚才从猎豹男裤兜里面掉出来的纸包拿到跟前来，低声说道：“这个东西，不晓得是什么。”

王朋拿到手里，将其拆开，看到纸包里面有几片铜环铁片，用一个竹笼给穿到一起来，旁边有一些细碎的泥巴和粉末。他也不明白，给努尔看，努尔捻了捻那泥巴，脸色一变，指着树林方向说道：“不好，这东西是百里鸣镝，是以前苗人用来传递信号的一种方式，这边的纸包一破，对方立刻有一个鼓能发出声响，只怕他们已经发现了。”

这话儿讲得为时已晚，刚刚一说出口，前方的林子里立刻传来了一阵骚动。

人算不如天算。

王朋霍然而起，朝着旁边招呼道：“众位，扯呼！”

大伙儿撒腿便跑，朝着上一个傣族村寨方向跑去，我则朝着林子上面看，招呼着胖妞跟我一起逃开，然而这黑灯瞎火的林子里，胖妞纵身上树之后，便已经不见了身影，实在难以找寻。

不过这林子就是胖妞的老家，情形危急，我倒也不能留下来找它，于是跟着众人朝着山下跑去。

三张在前，我、努尔和王朋押后，分成两个箭头朝着回路疾退，我们身后的动静越发地强烈了，偶尔回过头去，还听到有风声呼啸而来。

对方就离我们有两个山头，脚程快一些的，十分钟就能够追上来。

一个过来探路的斥候都如此精锐，倘若是主力过来，还真的有些让人把握不住。

一阵发足狂奔，然而当我冲上一条山道的时候，发现前面的三张都停下了脚步来，张世界、张良馗和张良旭两兄弟呈扇状，围住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军装中年人。

穿着安南军装的男人。

三人没有冲上去开战，而是散落四周，显然是被这个男人的气势所震撼住了。

安南跟这个世界的头号霸主美利坚鏖战十年，死的人一批又一批，从精壮男子到老弱妇孺，不事生产，生活那叫一个苦，所以除了高级干部之外，几乎没有几个胖子。

安南猴子，安南猴子，这话儿是蔑称，不过的确如此，安南人个个都精瘦精瘦的，一双眼睛饿得直发亮，像狼。

然而这个家伙，却是个胖子，看规模，约莫有两百多公斤。

黎笋都没有这么胖。

这个世界上不是因为胖子就显得气势十足，而是因为此人站在山口处，一双眼眸宛若皎月，双脚一站，便有那一夫当关万夫莫摧的气度，我们三个断后的人挤上前来，那人的脸上则露出了笑容来：“就你们几个小鬼，居然敢杀我大将？”

我再此之前，一直笃定地认为胖人从来都是善良的，因为他们

笑眯眯的时候，真的很像是那庙里的菩萨，然而此人一笑，却有一种诡异的恐怖。

我发现了，原来这人的嘴角上面，有一根蜈蚣似的疤痕，狰狞可怖。

后面似有追兵汹涌而来，前方又有拦路虎，一时之间，我们一行便陷入了最危险的境地，王朋提着青城剑冲上来，不管不顾，一脸的桀骜不驯：“我+你大爷，在爷爷们的底牌，你这头猪还敢撒野，兄弟们，弄死这几把玩意！”

两军交战，最重气势，那胖子居高临下，一副渊渟岳峙、气度非凡的模样，使得三张皆不敢前，然而王朋却是来了一个初生牛犊不怕虎，上来就是一通骂，接着左右招呼而上。

他这一声吼，反应最强烈的就是张世界，国术修行，到了明劲巅峰的时候，身体里便仿佛有一团火，恨不得随时都泄出来，王朋一招呼，他便抢身而上，当头就是一掌。

这一掌劈在空处，立刻就有破空声，啪的一声响。

然而这一掌虽然劈实了，却被那胖子给架住了，两者一较劲，张世界脚站不住，一骨碌跌飞而走。

张世界败退，接着就是努尔的榉木棍直捣而来。

努尔舞出了一大片的棍花，然而最终的杀招却藏在了捅往丹田的那一招暗棍，当他使出来的时候，棍尖却被带着皮手套的胖子给抓住了。

努尔的棍法有多快，那些摆在了他棍法之下的同辈学员最是了解，刚才被捅到腰眼的猎豹男也能了解。

然而却被这人轻轻一捞，便给抓住了。

那人抓住榉木棍之后，微微一抖，那巨大的劲力便传到了努尔的身上来，倘若他直接弃棍而走，倒也不会有什么伤害，然而努尔却是一个倔强的苗家小子，硬是生生抓住了另外一端，就是不放手，只是通过腰身的扭动，卸掉了一部分力。

这样木棍的争夺，以努尔的一口鲜血画下了句号，随后王朋的青城剑已经杀了上来。

还有我的削铁如泥、锋利无比的小宝剑。

双方的差距实在是太大了，所以我们一上来就用上了拼命的打

法，胖子的命金贵，所以他在面对着我们这种疯狗一般的逼迫之下，却是放开了努尔的棍尖，朝着后面退开。

双方错身而过，而横练两兄弟则挡在了胖子的前面。

虽然修持的是佛法，然而两人却是金刚之忿，巨大的拳头捏得紧紧，朝着这胖子的身上砸了过去。

胖子不闪不避，任这拳头砸在身上。

张良馐、张良旭的拳头打在那一堆肥肉上面，却仿佛砸在了棉花上面一般，空落落的，止不住心中一慌，然而接下来却是那棉花之上，涌起一股巨力，将两人给推得跌飞而去。

仅仅是一个照面，这胖子便让我们所有人都吃了苦头。

攻守之势易也，然而这是王朋却突然出声攀谈起来，剑收身后，抱着拳头问道：“前辈好身手，不知道是何方人物，姓甚名谁？”

那胖子倒也是个体面人，朗声回答道：“好叫你晓得，我便是北部协调部队的阮将军……”

话音还没落，努尔一直暗扣在袖子里面的那根银针便倏然而飞，直插此人的胸口。

叮！

第三十八章 虎口夺食身狂奔

北部协调部队是安南军方一个非常机构，专门召集和处理突发性的神秘事件，性质跟我们宗教局差不多，负责人是一个叫做王亚东的大拿，而不是这个阮将军。

不过自称隶属于北部协调部队，而且职称能够叫上将军的，显然也是一个绝对厉害的大人物。

难怪能够一出场就将我们这一干精英都给镇住。

然而镇住那有怎么样，难道还想让我们乖乖投降，然后蹲在地上让他随意践踏不成？

我们又不是萝卜。

努尔的这根银针长约两指，一直都是他拿来验毒和消解亡魂所用的凶物，尖端部分，早已是毒液浓稠，常人难解，但凡被刮中一点，便有亡命的可能。

眼看着努尔的偷袭有效，银针没入胸口，然而传到我们耳中的，却是一声清脆的声音——叮！

这声音只有可能发生在金属与金属之间，碰撞而出。

阮将军并没有倒下，那根银针出现在了手指间。

被夹住了。

胖子的脸上浮现出了一抹恨意，从胸口取出了一枚勋章，用刚才的那种语速说道：“这枚‘胡志明勋章’，还是当年总理亲自给我挂上去的，没想到竟然会救我一命。年轻人，你们够强，也够不讲规矩，倘若再给你们十年、二十年的时间，我的祖国，可能要承受不可估量的损失了，所以……”

他那一双藏在肥厚脂肪里面的眼睛，陡然间冒出了最狠厉的光芒来：“让北国天才，皆丧于我手！”

阮将军动了，一动，仿佛整个山体都在走移。

咚、咚、咚！

胖子一出，气吞万里如虎，然而最先行的，却是努尔发出的那一根银针，以极快的速度，朝着它原先的主人射来。

寒芒一现，我下意识地扭头看过去，却见努尔一棍朝前。

银针打入了榉木棍顶，接着巨大的力量得不到释放，半根榉木棍都给炸了开来。

榉木棍有多硬？这玩意又名南榆，是绝对有名的硬木，然而却扛不住一根投掷的银针，劲力继续释放，努尔“蹬蹬蹬”一阵后撤，差一点儿就要逃出了山道外面去。

危急时刻，张家兄弟拦在了阮将军的面前。

这一对自小便修习横练功夫的禅家居士，双手一连，铁索横江，想要抵挡住这头发狂了般的大象。

他们的筋骨皮肉都已经淬炼得宛若钢铁，只要不中罩门，便算是尖刀砍在身上，也不过是有个白印子，然而面对着这身型巨胖的阮将军，不知道怎么回事，整个人都在颤抖。

两者相撞，不用一秒钟，那气势凛然的坚固防线便被撞得稀巴烂。

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腾空而起，口中鲜血狂吐。

这已经不是修为上面的问题了，能够对这么两个一身横练功夫的国术高手给予瞬间击垮，阮将军定然是用上了什么秘法。

不过这个时候我们却没有心思去考虑这个问题，随着张氏兄弟防线的垮败，能面对他的，便只有我和王朋了。

王朋向前冲的时候，总是比我快一步。

青城剑尖寒芒动，一大蓬光华闪耀，将前方笼罩，然而在这剑网之中，阮将军却轻松地闯了进来，就像抓住努尔的棍一般，他拈住了王朋的剑尖。

两头静，中间确实劲气鼓荡，发出了嗡嗡的声音来。

王朋的脸在瞬间就变成了猪肝色。

两人相持，然而我飞出一脚却蹬在了阮将军的肚子上面——并非我有多强，而是对方不闪不避。

与我脚尖接触的那一片肥肉以一种波浪般的震荡方式不断地回荡着，所有的力度都在这缓冲之中消解，阮将军右手拈着剑尖，而左手却朝着我的脑袋上扣了下来。

我感觉到一股寒劲临体，这手掌边缘带起来的风，就像十二月冬天的寒冷。

果然是用了巫术秘法。

我当时也是豁出了性命去，瞧见这宛如天擎而下的肉掌，右手一紧，那把从李道子手中得来的小宝剑便朝前直刺而去。

劲气灌注，剑身之上有微微字芒浮动，却是“斩邪断瘟使院”六字。

一直显得十分无所谓阮将军瞧见这光芒，脸色却是变了一下，右手一弹，将王朋连人带剑给逼退几米，接着以他那庞大的身躯在狭窄的山路上与我交手。

身型虽然巨胖，但是阮将军却灵活得如同一个猿猴。

对方的力量实在是太强了，我跟他只过了四手，便被他铁钳一般的手掌给抓住，小宝剑易主，而我的脖子则被他单手给掐住了。

阮将军将我给凌空举了起来，我感觉全身的血液在瞬间都往头皮上面涌了过去，呼吸受阻，整个人就陷入了一阵无力的痛苦中。

这胖子虽然将我给举了起来，然而注意力却并没有放在我身上，而是直视着手上的小宝剑。

“斩、邪、断、瘟、使、院！”

他一个字一个字地念，不知道为什么，我能够感受到他话语里面，竟然有一种无端的恐惧存在。在沉默了一会儿之后，他望了一眼四周又倔强围上来的人们，目光又看向我，脸上的肌肉在扭曲，凝重问道：“这把剑，是哪儿来的？”

瞧见阮将军这般作态，我立刻想起了那一位两鬓斑白、一脸古板的青衣老道士。

不知道怎么回事，也许是慌了，我顿时就有一种扯起虎皮拉大旗的想法，于是大声吓唬道：“自然是我师父送的——我师父是天下符王李道子，你若是杀了我，他一定会追杀到南疆来的！”

李道子的威名响彻中原大地，我也享受过了无数不知情者敬重的目光，所以下意识地说了这话，然而我并没有从阮将军脸上看到我所期待的表情。

他那扭曲的脸上甚至连恐惧都收敛了。

接着他寒声说道：“当年李道子就因为两个愚蠢而无知的山民，便将我兄长杀害在金沙江畔，我本以为今生都没有机会报仇了……”

这话还没说完，我的整个脸都绿了。

他乡遇故知，仇人。

随着这话说出口，我感觉自己渐渐被举起来，而阮将军的手臂之上，却有浓浓的冰寒之气传递到我的身上，将我整个人都冻得一阵僵直，连手指都伸不出来。

然而就在阮将军准备为他老哥报仇雪恨的时候，突然从那小宝剑上面，蹿出了一股寒光，直刺他的胸口。

“啊！”

阮将军根本就没有防备这么一把掌握在自己手上的利刃，结果被那寒光击中，仿佛受到了莫大的刺激，下意识地一挥手，结果我整个人腾云驾雾，朝着天空飞了出去。

世界一片混乱，而我却并没有撞到什么东西，空中有人跃起，将我给揽了下来。

我鼻翼间充斥着一种浓烈的旱烟味，刚刚一站稳脚跟，抬头一看，却见将我给救下来的，竟然是先前潜入密林中去的旱烟罗锅，只见他从我怀中塞了一包东西，低声吩咐道：“小陈，拿好这东西，然后趁机突围！记住，它比我的命还要珍贵！”

这话一说完，旱烟罗锅将我推开，然后纵身朝着前方的阮将军迎了上去。

一双肉掌，一根铜杆烟锅，寻寻常常的两个物件，竟然能够发出重鼓雷鸣一般的声音来。

两人交手十数招，骤然分开，阮将军不断地喘着粗气，而旱烟罗锅则一脸惨白，两人对视好一会儿，那宛若肉山的胖子突然哈哈大笑：“旱烟罗锅，你老了。当初在春城见到你的时候，还是一个意气风发的汉子呢，现在就一老头儿了。”

旱烟罗锅则平静地说道：“阮钱铮，我是老了，不过还能杀人。”

胖子脸色变得好冷，寒声说道：“那么我今天倒是要看一看，到底是谁杀谁？”

他摆起了架势，而旱烟罗锅则将手中的铜杆烟锅高高扬起，吩咐我们道：“你们赶紧走，这人我来解决！”

旱烟罗锅此言一出，阮将军陡然色变，厉声笑道：“你解决得了么？你能挡我多少？就算是杀你会耽搁一些功夫，他们能跑得了多远，

能跑出我缩地成寸的手段么？”

他说得自信满满，然而旱烟罗锅陡然回过头来，瞪了我和王朋一眼：“走！”

我刚才只顾着藏好旱烟罗锅交给我的东西，旁边白合将小宝剑幽幽捧了过来，正不知道如何是好，这时王朋过来一把抓住我，大声喊道：“走，不要让罗老白白……”

我被王朋拉着狂奔，朝着山道旁边跳了下去，旁边的努尔和三张踉跄跟随，脑海里还一直想着王朋话语里那没有说完的意思。

白白什么？

牺牲么？

当我想清楚这里的曲折时，我们已经从山道便撤离，朝着另外一个山口跑去，回头瞧，看见月光下的两人一追一逃，旱烟罗锅似乎想把阮将军给引到另外一边去，然而这时，从另外一个方向，传来了十来个矫健的人影。

我听到了怒吼，呐喊而出的那个人是如此的愤怒，以至于这话语充斥在了整个山头，连我们这边都能够听得清楚。

他说的是安南语，我虽然在前一段时间学过一点简单的生活用语，但是却没有能够听得清楚。

而就在这时，旱烟罗锅递给我的那包东西，突然剧烈地跳动起来。

第三十九章 硕大光头小白龙

旱烟罗锅匆忙交到我手中的那包东西鼓鼓囊囊，摸上去还有一些软，我原本只以为是死物，却没想到在这紧急时刻，里面的东西居然就动了起来。

这一动，我下意识地就去稳住，却摸到了一根滑腻腻的东西，虽然隔着布袋子，却还是让我感觉到一阵没由来的恐惧，鸡皮疙瘩一下就布满全身。

这一包东西，要么是蛇，要么是蜥蜴，反正应该就是一条冷血滑腻的爬虫。

我甚至听到了它吐信子时，“嘶嘶”的声音。

我浑身发寒，脚步下意识地就停顿了一下，王朋立刻感觉到了，下意识地回过头来看我，沉声问道：“怎么了？”

我听到了王朋语气中的急躁，身为青城山顶尖高手梦回子的徒弟，他拥有着超过同龄人的成熟和执行，然而对手的强大已经远远超过了我们的想象，此行最厉害的黑魔砂都还没有露面，光一个阮将军，便已经让我们狼狈不堪了，倘若敌方全上，只怕我们真的就要将性命留在这片热土上了。

我不敢在做停留，一边跌跌撞撞地跑，一边将我怀里的这包东西递给他看。

然而我还没有递出去，王朋便拦住了我。

他一脸严肃地说道：“二蛋，罗老既然将这东西交给了你，自然是有他的用意在的，他刚才的交待我也听到了，此物比他的性命还重要，所以你千万要拿好，不可让罗老的心思白费了！”

旁边的努尔也跟着说道：“这东西，应该是罗老从敌人手中强行夺来的。那些老家伙，不管对头不对头的，都跑了过来，必然是事关重大，二蛋，你，小心！”

两人同一个腔调，便将我的重要性给凸显了出来，旁边的三张瞥眼看了一下，见到那布袋不停蠕动，也不晓得是啥，张世界扭头回去看，听到风声呼呼，沉声说道：“二蛋手里有他们最需要的东西，必须有人将对头的注意力分开，不然我们朝着一个方向突围的话，那个胖子说不定真的能够缩地成寸，将我们给再次拦住！”

王朋点了点头，环顾四周，当机立断道：“老张说得对，这里是我们的主场，只要指挥部的人一到，这些家伙都不足为惧，所以我们得分头突围。这样，老张和我一起，我们朝前走，去傣族村寨；张良旭、张良馐，你们往北边走；努尔，你保护二蛋向南，万万不可让这东西，再落入敌手！”

情形危急，王朋是旱烟罗锅指定的临时负责人，他的话就是命令，我们深深明白这一点，所以倒也没有再辩驳，当下分道扬镳，朝着不同的方向开始跑去。

直路往东，这是我们的回路，也是最危险的方向，王朋把危险留给了自己，而向北则是朝着内地走，这个方向也容易被人追堵，唯有向南，这个方向因为靠近安南，而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这使得在最开始的时候，我们不会受到追捕。

这个是思维的死胡同，也就是说，王朋把活着的最大希望，留给了我和努尔。

这就是兄弟。

倘若是在平时，我或许还会跟他争执一番，然而当旱烟罗锅把东西给我的时候，我就知道我的性命不仅仅是自己的，而且还承载着许多人的希望。所以我没有一点儿拒绝，跟着努尔朝前，一路狂奔。

风在我的身后呼啸，不知道为什么，我感觉脸上凉凉的，泪水盈眶。

我有多少年都没有哭过了。

然而即便是如此，我和努尔没有跑开二十多分钟，前面的林子里突然发出一阵动静，前面的努尔脚步骤停，将手往着头上一举，五指张开，示意我停下来。

空气像死一般的宁静，我努力调整着自己的呼吸，试图让自己那拉风箱一般的胸膛平静下来。

陡然间，那林子的树上一片喧闹，接着一大群的乌鸦从我们的头上飞过，发出“呱呱”的叫声来，让人在骤然间，不由得心跳加速，一阵恍惚。

努尔朝着那向东飞去的乌鸦吐了一下口水，转过脸来，冲我笑，试图说点什么话，来缓和一下气氛。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从前方的草丛中突然就蹿出了一头黑影子来，直扑我的怀中。

体型似猫，身形如箭。

吱、吱！

这叫声就像刀子刮在玻璃上面，发出来的那种让人发狂的声音，整个脑袋都要炸开了一般。

我下意识地递出了一剑。

小宝剑将这东西的半边脑袋毫无悬念地削了下来，一大瓢鲜血淋在了我的右手胳膊上面，我顿时就感到半边身子发麻，回过头去的时候，瞧见那个黑影子被努尔一棍，像打棒球一样，打上了天。

这东西竟然就是先前胖妞捕获的那种肥鼠。

努尔冲到了我的跟前，二话不说，将半截榉木棍插在地上，双手在我的脑门上面结了一个巫印，紧接着口嚼舌尖，一口血箭喷在了我染血的胳膊上面。

冷热冲撞，我感觉到有亡魂哭泣的声音。

努尔开始作法，手印不断变换，一分钟之后，他方才停歇，抬起头来，脸色变得十分严肃：“不好，那东西回去报信了！”

我怀里的那包东西又开始动了，我甚至感觉到它隔着布袋，想要朝我咬来，然而这布袋看似普通，却内含金属丝编织，那玩意根本就咬不透。

我们两个开始继续跑，不要命的狂奔，为了方便，努尔甚至将那半截跟了他十多年的榉木棍都给扔掉了。

然而我们没走十分钟，在上山的过程中，两边的林子里不断地传来了动物快速的跑动声。

闭上眼睛，我甚至能够想象得到五六十头肥硕如猫的巨鼠在黑暗的角落飞快爬动。

我们的脚步不停，然而终究还是敌不上那些只有小短腿的啮齿性动物。

当第一个出现在我们面前的时候，第二个则离我们不远了。

老鼠蜂拥而上。

努尔后来换了一根有些弯曲的木棍，枝桠被我帮着削去了，然而就在短暂的几分钟之内，这木棍竟然因为受不住力，被他打折了。

我们两个边逃边还击，最终在一片悬崖口那儿停住了。

前方是山崖，是绝路，上百米的落差，掉下去，想来应该是没有什么藏着绝世宝典的山洞。

只有死。

我们被三十多头肥硕的老鼠给团团围住，这些老鼠有的跃在岩石上，有的爬到了树枝间，还有的则围堵在我们的前路，它们有的大，有的小，然而共同的特征，是一双嗜血的眼睛。

这眼睛红悠悠的，黑暗中给人的感觉，像是鬼魅。

我的衣襟已经染红，那些鼠血在我的衣服和皮肤间不停地翻滚着，似乎有些腐蚀性，而且还与无数亡魂在呐喊，倘若不是刚才努尔那一口舌尖血，只怕我早就跑不动了。

努尔拿着一根折断了的树棍，一脸苦笑道：“我小时候，因为寨子里穷，吃了无数山鼠，没想到这报应来得忒快，现在就要被老鼠吃了。”

我胸口的那袋东西又在动，看着这一大群将我们团团围住的肥老鼠，我突然在想，旱烟罗锅为什么偏偏将这玩意交给我？

他干嘛不交给身形更矫健的张世界，或者是主持全局的王朋呢？

我心中隐隐有所答案，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些不停叫唤的老鼠突然停歇了下来，只见我们前面陡然一暗，然后有一个人从黑暗中跃了上来。

本来就是黑夜，只有隐约月光和星光，谈不上什么光明与黑暗，然而此人一来，的确让我眼前一黑。

接着我瞧见了一个满脸络腮胡的大光头。

大光头慈眉善目，除了这一脸宛如钢针的络腮胡子之外，倒也没有什么让人惊奇的地方，样貌有点像是我们之前训练时营地附近的一个村民。

不过他的眼睛亮，微微一动，就感觉他就是这个世界的中心。

大光头穿着富有安南特色的长袍，有点像僧衣，不过又不全是，上面绣着一些蜘蛛和蜈蚣。

他走到我们面前不远处，裂开了嘴笑，露出了一口白牙来，然后朝我伸手讨要道：“年轻人，把小白龙还给我。”

小白龙？

我下意识地摸了一下怀里面的东西，不明白这小东西跟《西游记》里面的白龙马有什么联系，然而那人见我下意识地抓胸口，骤然变得有些紧张起来，努力地和缓着语气说道：“别乱动！小心点，年轻人，你把怀里的东西给我，我放你们一条生路，如何？”

这人口气如此之大，想来必定是一个大人物，我紧紧抓着小宝剑，努力平心静气地问道：“你是御鼠王？”

那大光头嘴角一咧，露出了颇为古怪的笑意道：“你们还知道御鼠王？不过我不是他，我是……”

“黑魔砂！”努尔瞧见我的手往怀里伸，于是一步上前，挡在了我前面，寒声说道：“你就是杀害了烈火岩豹的黑魔砂，对吧？”

大光头微微一笑，双手合十，躬身说道：“对，就是我，黑魔砂。”

第四十章 风符一开百里外

大光头倒也不讳言自己的身份，双手合十后，有些好奇地看着努尔，笑着说道：“腹语？很有趣的本事啊？”

这人和颜悦色，一点都没有旱烟罗锅形容的那般恐怖，反而就像一个乡间老农，双手抱在胸前，表示自己没有攻击意图，努尔反而是一副咄咄逼人的气势：“有趣？呵呵，没有你将自己多年的好友烈火岩豹杀害，更加有趣吧？”

黑魔砂的脸变得有些深沉了，凝声说道：“两国交战，各为其主，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对于张金福的死，我表示很抱歉，但是年轻人，一场战争，并不是像你们所理解、和看到的那般简单和纯粹，这些是不能够用是非对错来衡量的，只不过是立场不一样罢了。好了，这些肮脏的东西，我不想跟你们谈，我们还是来聊聊老罗刚刚拿走的东西吧？这玩意儿，你我都用不着，但是有人却十分有用，所以我们来做一个交易，把它还给我，而我，则让你活着离开这里……”

“杳杳冥冥，天地昏沉，雷电风火，官将吏兵；上有六甲，下有六兵，借我御风，逍遥于行，急急如律令！”

黑魔砂唯恐我们狗急跳墙，做了些鱼死网破的荒唐事情，故而耐着性子跟我们兜圈儿，然而知晓其为人的我们，哪里信得过他？

世间万事，皆是求人不如求己。

我在被逼到绝境的时候，突然想起了胸口的符袋之中，有一张符篆，恰好适用于此时此刻的这一份场景。

风符。

我不知道旱烟罗锅是因为直觉，还是别的原因，将这么重要的东西交予我手，但是我却晓得此物倘若是落入了敌手，那么不但烈火岩豹的牺牲白费了，而且舍身给我们拖住敌人的旱烟罗锅也算是白走了一遭。

于是我没有在吝啬这符袋中越来越少的纸张，回忆起当初老鬼教予我的咒诀，在努尔的掩护下，缓慢而坚决地念了起来。

《登真隐诀》、《清微丹诀》、《太上三洞神卷》，我幼时所学道经，没有一刻曾经忘却。

老鬼的教诲一直藏在我的脑海中。

当律令出口的那一霎那，我一步上前，紧紧抓住了努尔的胳膊，紧接着我眼中最后的一副画面，是黑魔砂接近扭曲的脸。

那一刻，他应该很后悔自己的磨蹭，然而时机却已经悄然流逝。

我感觉自己的身子在后退，好像被一种强大的力量给碾扁。

我感觉自己抓不住努尔的手了。

不过我心中却一直有一个意念，那便是我就算是死，也不会放开拉住兄弟的手。

因为我若将他留下，狂怒的黑魔砂一定会将努尔给碾碎泄愤的。

时间在那一霎那似乎失去了意义，我起先感觉自己仿佛被碾碎了，化作了一张薄薄的纸，然而片刻之后，感觉自己好像在空中飞翔，又或者浸泡在水中。

很难形容的感觉，唯一让我有些安慰的是，能够有感觉，说明我活着。

这便是极好的。

有一段时间里我感觉时间仿佛是停止的，而很快我便感觉又回复了正常，双脚踏踏实实地踩在了地上，然后下意识地往后面退了几步。

我的身子没有想象中的那种冲势，于是很快就站稳了，抬头一看，努尔被我紧紧抓着，黑夜里他笑了，露出一口白牙。

接着他跪倒在地，狂吐不已。

馊臭的呕吐物让我也有些顶不住了，当时也就跪倒在地，大口大口地往外面吐出了尚未消化的压缩饼干来。

过了好一会儿，我们两个昏昏沉沉的家伙方才晓得观察起周围的环境来，这才发现这儿跟两国交界的丛林地带有很大区别，我们站立的地方，是一个荒山，下面还有一些耕田，以及零落的村落，不过那村子黑乎乎的，陷入到一片死一样的静寂里。

我和努尔擦干了嘴唇，面面相觑，不知道自己到了哪儿来了。

接着我下意识地摸了摸胸口的布袋，发现那东西已经停止了动静，彻底偃旗息鼓了。

我不敢打开来，理了理思路，然后对努尔说道：“既然有村子，那么我们就过去瞧瞧，看看能不能联络上指挥部，要知道王朋和三张，以及罗老他们都还没有脱离险境呢，一定需要支援的。”

对于我的提议，努尔表示同意，于是我们两人相互扶持着，朝着荒山下面的村落走去。

然而走到一半路程的时候，我们便感觉有些不对劲了。

因为我看到了半山腰上面，有巨大的弹坑分布。

虽说是自卫反击战，但是战争其实是发生在安南北部山区一带，倘若这是老山附近，这炮弹绝对不可能落在村子附近的，难道说，真的如同宣传上面所说的，安南部队没事就炮轰我们的村子？

努尔捡起了弹坑旁边的一截化作焦炭的木头，好一会儿都没有说话。

看着弹坑，似乎还有些年头了。

继续往前走，我们发现这耕地几乎都抛荒了，没有任何农作物在里面，野草丛生，而当我们来到这个规模并不算大的小村庄时，发现好多房子都已经垮塌了。

靠村口的地方，墙壁上面都是弹孔。

我心中有些发虚了，不知道青衣老道的那风符，到底把我们给送到了哪儿。两人继续往前摸，弓着腰，小心翼翼。不过没多久，我们便挺直了腰杆儿来。

因为我们发现整个地方就是一个鬼村，一个活人都没有。

我们随意找了一间还算是完整的房子，走进去一瞧，家徒四壁，格局跟我们在滇南边境看到的完全就不同，墙上连家家都会有的老人家挂象都没有，再仔细一瞧，努尔的脸色变得有些严肃起来，拉着我说道：“二蛋，我们有可能走过了。”

我看着努尔，苦笑道：“难道我们已经越境，到达了安南人的地盘了？”

这猜测说起来就让人揪心，深入敌后，这倘若是主场，倒也没有什么，而这个地方我们一点儿都不熟悉，语言不通，人也生疏，别人一眼就能看得出来。

两国交恶，战火燃边关，对敌国的人向来都是怀揣着十二分的仇恨，就如同当初赵承风跟我打赌，说看看谁杀的安南人多一样，这里

的每一个人，其实都把我们当做猎物、仇人，无论是老人，还是小孩。

那一场战争过后，安南出现了好多寡妇村，男人基本死绝了。

这时的安南人可没有什么国际公约好讲，当初他们和整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美利坚战斗，倘若是有所俘获，能活下来的也不多。

十年战争，已经让它的国民变得相当的凶厉，对于生命，也到了一个十分漠视的程度。

尽管如此，我和努尔还是没有打算立即离开，往北走，越境回国。

这一晚上的战斗，已经给我和努尔太多的内外伤了，倘若是强行支撑着往北走，恐怕随便来一个小兵嘎子，都能将我们两个给撂翻到底。

特别是努尔，跟阮将军的比拼让他受到了很严重的内伤，而后也是一直都在强撑，此刻稍微安宁一些，便迈不动腿了。

眼看着努尔随时都有可能昏迷过去，经过一阵简单的商量之后，我们在这个废弃村落一个不起眼的地方落下了脚，我让努尔躺在一张破草席上面先休息，而自己则在外围布置了几个警示机关。

其实也就是通过线以及一些能够发出声响的东西组成，给沉睡的我们提前警告。

布置完这一切，我返回了临时落脚点，紧挨着努尔，靠墙坐下，那屋子上面有一个大洞，月光洒落下来，我这才将心思放在了旱烟罗锅交给我的那个布袋上面来。

这么多人为了它舍生忘死，那么这玩意，到底是什么呢？

我突然之间，十分的好奇。

这时我才发现，包裹着它的那个布袋，光华照耀下，隐隐有些发光，是金属交织制成，上面还有用鲜血描绘出来的符文图案，看着有点儿像是佛家的绘制风格。

隔着布袋，我仔细地抚摸着里面的那条长虫。

这玩意其实并不算长，曲曲折折，最多不过一米，隔着布袋摸上去，爽爽滑滑的，然而却没有了先前的那一股狂躁和富有攻击力的动静。

布袋的口子是用一根棉线、头发丝和金属丝交织而成的绳子，我犹豫了好久，不知道是否应该解开来。

以刚才这东西的反应，只怕我一解开绳子，它应该就会立刻蹦出来，然后朝我咬来。

努尔吃过了随身携带的药之后，昏昏沉沉睡了过去，有我看着，他表示出了十足的信任来，然而我却在天人交战，不知道是否需要将布袋解开，将里面的那玩意给拿出来一瞧。

不管怎么说，我都是要看一下死活的。

这般想着，我深吸了一口气，小心翼翼地唤出白合帮我照看着，然后解开了那绳子。

我预想中的情况并没有发生，直到我将整个袋子给完全打开来的时候，里面的东西都没有一点儿动静。

我伸手去捞，掐住七寸提溜出来。

果真是一条白色的长蛇。

不过它的脑袋上，为何还有一根小犄角呢？

第四十一章 穷途末路饱口福

此蛇头骨如鳄，口大，两颌有多行细牙，半露而出的舌上也有细牙，身有微小圆鳞，体背是浅白色，腹部白色，侧线发达平直，侧线鳞明显突出，身长一米不到，双目紧闭，额头有角。

我一边紧紧捏着它的七寸，防止其暴起伤人，然后用手掌内侧轻轻摩挲那肉芽一般的犄角。

犄角不大，黄豆芽儿一般，摸上去有一种玉质的感觉。

这就是让一众身居高位的安南高手冒着巨大危险，越境而过，到我国边境犯险的根本原因？

它就是黑魔砂口中的小白龙么？

我读书少，但是也晓得一点，那就是蛇生单角为蛟，双角为龙，从表面上看来，这东西应该属于传说中的蛟，的确是有资格劳烦一众高手出动，不过我在它尾巴附近瞧见了一个对称的瘀伤，看起来是被人给捏住了一下，没有把握住劲儿，使得这东西受到了很严重的伤害。它落入我手中的时候，估计已经是在垂死挣扎了，而后我风符一用，巨大的风压传递到了它的身上，便已然是没有了生机。

这条让无数人追逐争抢的小东西，已经死掉了。

活着的蛟蛇，和死去的蛟蛇，两者自然不可同日而语，我瞧着这条瘫软如面条的生灵，心中一阵酸楚，看得出来，它的年纪并不算大，要不然也不可能才不到一米长，然而这般早年夭折，倒是跟我有几分相似。

我命中当有十八劫，苦得跟黄连水一样，说不定哪天也跟它一样，躺倒在地上，谁也不会管了。

我小心地将这条蛟尸给收起来，想着如果有可能，我还是将其带回去的好，毕竟是旱烟罗锅拼命夺回来的，怎么着也要交差。

背靠土墙，月光皎洁如水，此处或许真的就是安南境内，异国他乡，不过这空气依旧是那么的潮湿温热，不时有嗡嗡而飞的蚊子，那些小家伙似乎能够感受到我袋子里面的蛟尸余威，并不敢靠近。瞧见这么一条神奇的生命悄然而逝，我心中不觉有些莫名悲凉，然而还没有等我伤春悲秋，躺在破草席上面的努尔突然一阵呻吟，身子不自觉地扭动了一下。

我听着有些古怪，借着月光低头来看，瞧见努尔的脸上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赤红如火，不时有蚯蚓一般的黑线从皮肤下面游过，呼出来的气息滚烫灼人。

不好，努尔中招了。

我心中一阵警兆陡升，伸手过去，一把抓住努尔的脉搏。

这寻诊把脉的手段，我是跟我那当赤脚医生的老爹学的，虽然只是皮毛，但是在炁场辅助下，倒也能够捉摸一二。轻轻一搭，我便晓得努尔是在先前与阮将军比斗的时候，那根银针不但将他手中的榉木棍给刺破，而是无形之中，还有隐隐的气劲通过棍子的传递，入侵到了努尔的身体里。

那一股阴寒幽冥的气劲我也有接触过，十分阴毒，必然是通过死者亡魂，或者折磨生灵而获得的力量，以努尔的修为，本来是可以守得住的，不过他在悬崖那边，却将蕴含着自己精气的舌尖之血，附在了我的手臂上。

这会儿我没事了，他却受不住这阴火焚入，腑脏火烧而起。

这是阴火，然而表现在人体身上，却是滚烫无比，它使得努尔整个人处于晕迷状态，而且还无限痛苦，额头上面的汗滴狂涌而出，青筋直露。

这温度，我生怕努尔血管里面的血液都沸腾了。

瞧见努尔这般痛苦的模样，我也没有办法，使劲儿掐他人中，却一点儿反应都没有，于是去翻他随身的袋子，悉数倒在破草席上面。在此之前，努尔是服用过了一点药物的，那是他随身携带的苗家秘药，然而我翻出来的时候，四五个小瓶子，根本不晓得哪个是哪个。

这里面，有伤药，也有毒药，胡乱喂是会死人的，我在一阵慌乱之后，终于稳定住了心神，双手在胸口结了一个“净身印”，然后加持咒诀，印在了努尔的额头上，使劲儿一震。

魔功加持，昏迷的努尔终于艰难地睁开了眼睛来，看了我一眼，那眼球不由自主地打转，显然还是处于一阵迷糊之中。

我大喜过望，将这几瓶药摆在努尔面前，大声问道：“努尔，哪个？哪个？”

我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这话语，并且不断摇晃，试图让烧得迷糊的努尔能够听清楚，注意到这些，然而他却不断地眨眼，仿佛处于巨大的眩晕中。足足过了十多秒，他扭曲的脸上突然露出了苦笑，艰难地

说道：“二蛋，不用费劲了，这些药，应该都不行……”

努尔的这笑容里包含着很多种意思，我阅历浅，只能读出决绝和释然来。

难道他知道自己活不久成了？

一想到这一层意思，我就感觉到一阵巨大的悲伤冲上心头来，鼻子一下子就酸了，紧紧抓着努尔的衣襟，大声喊道：“不可以，努尔，你要振作一点，你不会死的，我们都不会死！”

努尔一双眼睛不停地往上翻，喃喃说道：“不行了，我感觉到那些东西爬到了我的肚子里面了，它们要吸我的血，吃我的肉——二蛋，你死了，你帮我超度一下，引魂，别让我找不到家。帮帮我，好么……”

他用的是腹语，说到后面，音调越发地古怪了，我脑子里面一片混乱，想着努尔即将就要离我而去，永永远远，泪水就止不住地往外流出来。

然而努尔说完最后一句话，又陷入了昏迷之中，这让我一下子就有点儿崩溃了，抓着他的身子不停地抖动。

努尔没有回应，鼻息虽然还在，但是却越来越弱了。

不知道为什么，这个时候，我整个人突然之间却镇定了下来。

真正到了关键时刻，哭也没用，闹也没有，还是要想办法的。有什么办法，能够让努尔摆脱那巫毒寒劲的侵袭呢？我将思路迅速地捋了一遍，目光不由得瞧向了怀里的那个布袋子来。

里面装着小白龙的尸体，一种类似于蛟的生灵，而它则是安南诸多高手所找寻的对象。

它死了，努尔也即将死去，我则根本不知道自己是否能够安然返回国内。

这东西既然这么多人抢，必然是有着一定原因的，那么如果把它放血嚼肉，是否能够镇住那巫毒，救活努尔呢？

这个我真的不知道，然而却是唯一的希望。

虽然我也知道有些东西不错，却不能乱吃，说不定会吃死人，然而我现在已经陷入了绝境，与其费尽千辛万苦将这东西带回去，还要防备被人截胡的危险，我还不如拿它出来试一试，即便是死，也让黑魔砂、阮将军这些恶人，不能得逞。

对，你们牛逼，不过那又咋样？那玩意都已经进了小爷肚子，

你们还能挖出来不成？

仿佛溺水之人抓住了救命的稻草，我当时也是有些着了魔，看着努尔渐渐丧失意识的脸，一点儿犹豫都没有，一把将那小白蛟的尸体给掏出来，然后熟练地在它的颈下部分开了一个口子，立刻有鲜血涌出。

这鲜血呈现出暗红色，边缘处似乎还有一点儿金光。

很吉祥的颜色。

蛟肉细密，鲜血不多，我将努尔的嘴巴给撬开，尽数滴落在了他的口中。

似乎有用，努尔的呼吸好像平缓了一些。

这情况让我顿时就是惊喜万分，将伤口开得更加大了些，尽量将蛟血挤出来。然而这蛟毕竟不长，血滴了一会儿之后就没了，我用小宝剑一划，从腹中掏出了一个拇指大的东西来。

这是蛇胆，又或者说是蛟胆，这玩意性凉，味苦微甘，具有祛风除湿、清凉明目、解毒去痒的功效，还可调补人的神经系统、内分泌系统和免疫系统，延缓机体衰老，是一宝贝，从小就在麻栗山上打蛇的我最明白不过，于是将其塞进努尔的口中。

谁知他嚼了嚼，脸立刻皱成了一团，又将其吐了出来。

太苦了。

努尔吐了出来，可将我心疼得要命，当下也顾不得许多，将那咬破的蛟胆抓起来，往嘴里面丢去——我++，当真是很苦。

不过我却不敢浪费，强忍着恶心，将其吞进了肚子里。

一不做二不休，我瞧见努尔的呼吸变得趋于平缓，便将放开了血的蛟身剥了皮，将那莹白的蛇肉嚼吧嚼吧，然后喂到努尔的口中。就靠着这样的方法，他吃了半条，到后面牙齿紧闭，看来是吃不下去了，我也不浪费，自己全部吃掉了。

还别说，这玩意吃起来也不腥，细细一嚼，还有一丝甜意，吞到腹中，一股热流往上涌，不自觉地打摆子。

旁边的白合不知道什么时候出现了，看得吞口水。

一条小白蛟，给我吃得只剩下一个脑袋。

上面的玉质小角和皮，给我取下收好，我又将这脑袋给剖开，

竟然掏出了一颗玉米粒大的小珠子来，白合瞧见，一下子就惊住了，指着这玩意就叫：“等等，这个别吃，我要。”

第四十二章 有钱能使鬼推磨

我有些奇怪，白合就一阴魂，也就是人们常说的“鬼”，即便是被杨大倌子用聚阴阵给加强了一些，但终究还是一个女工化身的可怜鬼儿，就等着刘老三给她找好人家，略过某些至关重要的步骤，转世投生便好，怎么要起这玩意来了。

她的急切让我下意识地就将手掌一翻，紧紧抓住这玉米粒大的小珠子，狐疑地说道：“你要这干嘛？”

白合与我的关系十分特殊，有点像是朋友，又有点儿像是契约的双方——她走投无路，落户在我的小宝剑中，这辟邪小剑能破阴晦，却成为了一直阴魂的落脚点，倒也有些好笑。不过这并不意味着白合与我之间有从属关系，大部分的时间里，她都不会打扰到我的生活，安安分分地待在里面，只有当我有事求她的时候，她才会伸手帮忙。

白合一直都是帮忙的一方，所以姿态难免会有些小骄傲，然而此刻这妹子的脸上却写满了谄媚，嘻嘻笑道：“这东西，是那蛟蛇脑袋里面的分泌物，都还没有形成内丹，它对于人的修为来说，几乎无用，然而对于我这样的阴魂，却是最好的介质。”

她舔了舔嘴唇，语气变得无比的欢快：“有了它，我甚至可以夺炁修行，舞刀弄剑，完全介入现实，所以……”

小姑娘的眼睛里面满是星星，馋得不行，我听到她说完，将手掌再次打开，瞧见这小珠子是不规则状的，有点儿像结石，凉凉的，里面不时有亮光闪烁，似乎有一种魔力，让人沉醉其中。

白合见我并没有表示什么，便小心翼翼地伸手过来抓，然而我却再次合拢拳头，藏在身后，呵呵笑了：“这东西是我的，为什么要给你？”

白合一阵诧异，不敢相信地喊道：“你又没用，干嘛不能给我？”

我大声叫屈道：“我没用，也没有必要给你啊？这东西是罗老交到我手里的，现在为了救努尔，我们吮血嚼肉，已经算是过分了，这东西要再给你，我拿什么回去交待？”

我装得大义凛然，然而白合到底还是了解我，立刻装可怜道：“二蛋哥，好哥哥，你就把这东西给我吧。给了我，你不是也在帮自己不是？”

我摸着鼻子说道：“那可难说，某些人总是抱怨自己卖力不讨好，消极怠工，我怎么知道以后会不会是这样的啊？”

白合像一个讨糖吃的小女孩，巴结地笑着说道：“那咋能呢？二蛋哥，这样吧，你把这东西给了我，我发誓，以后你指东我不敢往西，你叫我撵狗我不敢抓鸡——你看这总成了吧？”

有钱能使鬼推磨，区区一颗小珠子都能够让这么一只有些小傲娇的女鬼卑躬屈膝，实在是让我心生许多快慰来。我并不是小气的人，而白合与我相处日久，多少也算得上是朋友了，瞧见她一副饥渴难耐的模样，我也不再逗她，伸出手，将这小珠子给平摊开来。

事实上，我也很好奇这么一个难以触碰实体的阴魂，到底是如何用上这小珠子的。

我瞧见白合飘到我的面前，然后躬身，苍白而柔嫩的嘴唇轻轻地凑到我的手掌上面，接着她轻轻地吸了一口气。

鬼喘气。

随着她的几个呼吸，鼻翼微动，那颗小珠子竟然开始旋转起来，一开始还只是缓慢地挪动，接着速度越来越快，就像陀螺一般，最后竟然化作了一道白色的雾气，消失在了白合的瑶鼻之下。

白合隐约的身形在那一刻，似乎陡然间凝结了许多，宛若实物。

然而这个时候，我不知道怎么回事，突然打了一个嗝。

这饱嗝伴随着一股冲鼻的气息朝着我的头顶上面涌，然后我感觉到自己的胃好像被火灼烧了一般，一口气冲出来，自己都觉得烫。

接着两眼一黑，世界一阵摇晃，我心中哀叹。

靠，果然还是不能乱吃东西。

我昏迷了过去，再次醒过来的时候，睁开眼，瞧见了一张脏兮兮的小脸儿。

这是一个小女孩，年纪不超过七八岁，穿着一件脏兮兮的衣服，正拿着一根树枝拨我的衣服，已经将我胸口挂着的符袋给挑了出来，正准备伸手过来拿呢，瞧见我陡然睁开眼睛来，吓得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我瞧见那小女孩身上有汉字，下意识地看过去，瞧见竟然是“尿素”两个字，这才想起来，这件衣服有可能是当初我们援建安南的化肥袋

子改的。

由此可以见到安南穷兵黩武到了什么程度。

我脑子开着小差，然而那小女孩却吓得半死，七手八脚地从地上爬起来，大喊大叫，我下意识地跟她说道：“小妹妹，别害怕，我不是坏人……”

然而那女孩却用安南话大声喊道：“中国人，中国人……”

她转身就跑。

我们在刚来的一段时间里，培训过简单的安南话，正好我又比较刻苦，倒也能够听出这话语的意思来，当下身体一僵，这才想到自己还是身处敌国。

我下意识地 from 旁边抓起了小宝剑，一步跨前，想要将这个小女孩给控制起来。

然而旁边却伸出了一只手，抓住我的手腕，沉声说道：“算了，她还是孩子。”

我扭过头去，瞧见旁边竟然是昨天差一点儿就要死掉的努尔，他此刻依然还是有些虚弱，然而一双眸子却像月光下溢满的井水，晶莹发亮。

瞧见同伴康复，我顿时就高兴得忘记去追那小女孩了，反过来将他抱住：“努尔，你没事了？”

努尔点了点头，说没事了，接着认真地说道：“战争会让人变成了畜生，但我们不是，我们是正义之师，所以不能干这种畜生的行径。”

努尔说得很坚定，很执着，我能够明白他这话语里面的力度，看着那小女孩仓皇而逃的背影，叹了一口气，将小宝剑给收了起来。

的确，我们是人，不是畜生。

人已走远，朝着村口那条路往南跑开了，我也没有再关注，而是问起了努尔的身体情况来，他告诉我，说巫毒阴劲已解，但是不知道怎么回事，丹田之内有一股浓郁的气息盘旋，就好像一口吃了个人参果，有些消化不良，走路都有点儿飘。

我将昨天发生的事情告诉了他，努尔一脸诧异，略有些担心地说道：“这东西众人争抢，肯定是十分珍贵的，你把它给我吃了，这样不好吧？”

我嘿嘿笑，无所谓地说道：“再珍贵，能有我的兄弟珍贵？再说

了，我不是也吃了么，放心，法不责众，而且我们现在是在安南，上面是不会怪罪我们的。”

两人一番商议，觉得事已如此，无可奈何，当下之策，应该先确定自己到底在哪里，然后再伺机潜回祖国去。

毕竟这儿不是我们的国土，随时随地，都有可能陷入敌人的包围之中。

我和努尔两人穿着训练营出来的绿军装，没有肩章和编号，不过这两国交战日久，安南的边民也能够从衣着上看出我们的身份来，那小女孩口中所喊的，就已经确定了我们的判断，所以此地不宜久留，我们还是潜回山林里面去，倒会安全些。

不过这边的山倒也绵延，林深茂密，藏两个人，想来也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情。

当下也是收拾好行装，然后走出了昨日寄居的小屋子。我俩都是见过些世面的人，倒也不会显得太惊慌，努尔想要在这个废弃的村落里找一两件当地人的衣服，结果忙活了好一会儿，别说衣服，连根布条都没有瞧见。

感觉时间差不多了，我拉着努尔，小心地朝着附近的树林中撤去，而这刚刚进了树林，努尔便拉住我，示意我往回看。

我扭过头去，瞧见原先跑掉的那个脏兮兮的小女孩竟然带着十几个人返回了这村子。

这些人有男有女，老的老少的少，只有领头的是一个三十多岁的黑瘦男子。他们一半的人佩了枪，有我们的国产五六式半自动步枪和五六式冲锋枪，也有老掉牙的二战步枪，还有的人直接拿着砍刀。

他们应该是当地的游击队，或者民兵组织，因为安南主力部队轻武器的火力十分强劲，自从认了老毛子当大哥之后，一水的俄式武器以及缴获的美式装备，苏制的AKM和捷克的V258式突击步枪，以及美制M16A15自动步枪才是主流，以前咱们援助给他们的轻武器都已经退到了二线部队，这使得两年前的那场战争，局部对抗上面，我军一直处于被压制的劣势地位。

小女孩引来的游击队在村子里面开始搜寻，我们则在林子里隐藏着，远远地看，一开始我们倒没有太在意，想着不过是三四线的部队，再厉害还能到哪儿去？

然而很快我就将这个想法收敛起来了，因为那些游击队竟然顺

着我们的踪迹，朝着林子这边追来。

十几年的战争，教会了这些普通人太多太多的东西。

我和努尔对视一样，暗自骂了一句，然后转身，朝着林子深处狂奔而去，接着身后便传来了一阵爆豆般的枪声。

第四十三章 两次犯错因心软

子弹在我们的身后呼啸，落点很准，几乎就是擦着我们的身边飞过。

好枪法！

点射的节奏沉稳而轻快，一听就知道是老枪手。

这事儿就算是搁在撵山狗身上，也未必有这么厉害。

这些游击队都是有过最真实的战场经验，打过仗，杀过人，对于两个从北边游荡过来的游兵散勇，他们有着充足的自信。

北兵疏于训练，连枪都没有仔细开过，倘若没有兵力上面的优势，根本就不值一提。

他们可是“世界第三”的陆军。

然而他们遇上的两人，却不是普通的士兵，而是两个前途大好的秘密战线从业人员，倘若认真起来，就算是再来一队，我们也不在乎。

不过我们就算是能够将这一伙游击队给击溃，却顶不住同样人数的正规部队，更不用说专门处理此事的北部协调部队。

所以我们两个开始逃，大步跨前，在山林中行走得几如飞奔。

很快我们便甩掉了这一群游击队，不过却迷失在了这一片莽莽群山之中，没有指南针，没有地图，任何可以当做标志性的山川河流都没有瞧见，放眼望去，到处都是千篇一律的茫茫丛林，让人心中不由得生出几许绝望。

一路跑到了中午，我和努尔在一处矮峰山脚下停歇，这儿有一湾溪水，就着这水，我们将随身携带的压缩饼干吃了一些。

这种东西一小块，和水吃之后便能够很饱，不过就是味道差了一点儿。

努尔对我们饮用的水做了处理，用一种溪边找到的青藤碾汁滴入，搅和了几分钟之后，再将上半段的水层取出食用，据说是因为南疆这儿的水质别看着清澈透明，然而里面不知道有多少微小虫子呢。

果然，他处理过之后，那盛水的饭盒底下，密密麻麻一层黑色浑浊物体，让人看着就有些心中发寒。

补充过体能之后，我们继续朝着北边的方向前进，然而没有走多远，林中又出现了人声。

我和努尔身子一低，躲入了附近的草丛中。

然而我们很快就发现自己可能躲不过去了，因为比人更先出现的，是一条浑身黑漆漆的猎犬。

这狗东西比狼还要凶横，鼻子一抖，便能够闻出草丛中间的人味，于是在我们面前不远处站定，然后朝着这个方向一阵狂吠。

然而它就只是叫，却也不肯再前进一步，不知道是不是我们昨天刚刚吃的那蛟肉的缘故。

跟着那黑色猎犬出现的，还有五人一组的搜索小队，他们从林子里快速地接近而来，然后看着毫无动静的草丛，有些不晓得是怎么回事，领头的两个人商量一番，有一个人便骂骂咧咧地朝着草丛这儿探了过来。

他手中的枪口一直对准了草丛，稍有异状，便立刻准备扣动扳机。

我全身贴在地上，一动不动，让自己像一条蛇。

死一样静寂的草丛使得安南搜索小队产生了疑惑，那个人一点一点地移了上来，终于，当他看到了趴在草丛中的我们之后，口中下意识地叫了一声：“啊……”

这时他正好将其他人的视线给阻挡。

食指扣动扳机的反应时间也许只要0.02秒，然而就在一恍惚之间，趴在草地上的两个人却骤然消失了，他冲锋枪的子弹打在了空处，接着感觉胸腔一阵剧痛，整个人都骤然腾飞而起。

一抹寒光在空中闪烁，不着痕迹地抹在了他的喉咙上面，那惊悸的叫喊声戛然而止。

一击得手，我和努尔并不停歇，朝着搜索小组的其余四人杀去。

对方早已反应过来，手中的枪也果断开火。

我们在子弹之中跳舞，死神擦肩而过。

努尔用的武器依旧是木棍，这棍子是路上找的柳枝木，剥皮削枝，倒也能够凑合，关键是长，跟那长枪一般。年刀月棍一辈子的枪，说的是耍棍不用时间，而弄枪则需要悟一辈子，其实不然，倘若用棍如

枪，也需要极高深的领悟力。

努尔一步跨出，然后挑大枪。

棍尖像出洞的毒蛇，精准地点在了那四个人持枪的手上，接着微微一动，棍尖发出了一阵距离，将这些枪械给挑飞出去。

骤然而起的爆豆枪响，很快就以哑火告终，那四个人捏着手腕，一阵剧痛，眼中充满惊恐。

没有枪，还有刀。

搜索队的装备十分齐全，有的人第一时间拔出了随身携带的兵刃，领头一个还配得有手枪，看来是个干部。

所以我的第二刀，正好扎在了那个干部的肝脏那儿。

鲜血从强劲的心脏处，沿着新出现的通道进射而出，洒落在我的手上，这种温热的液体让我陡然之间有一种莫名的兴奋。当初赵承风跟我打赌，说咱们看看这回谁杀的安南猴子多，可曾想过我转眼之间，就掉进了米缸里面？

我感觉自己浑身的血液都在沸腾，对于死亡的那一霎那，充满期待和渴望。

这个是修行魔功的后遗症，还是我眼中的临仙遣策在作祟？

飞起一脚，将那只扑腾的黑狗踹飞，还剩下三个，我挑了最旁边一个又矮又瘦的小家伙下手，小宝剑一阵疾刺，将那人手中粗劣的砍山刀给挑飞，然而就在我准备将此人送上西天的时候，她的一声娇哼，让我意识到这是一个女人。

脏兮兮的脸上，瞧那轮廓，确实是一个年纪并不算大的少女，长相其实算不上好看，但是很小，估摸着也就十四五岁。

我的手有些抖了，恰好旁边有一个像狼一般的男人冲上前来，于是我便跟他交锋了起来。

在战争中，生与死边缘练就的本事还真的不是虚的，我们遇上的这几个人，可比国内的士兵要强上许多，但他们终究是普通人，意志和经验并不足以让他们获得胜利，又一番的战斗过后，我和努尔又各自解决了一人。

我凭的是小宝剑锋利，别人挥刀砍来，我连刀带胳膊，全部给卸下来，而努尔靠的却是棍法神奇，微微一抖，那坚硬无比的脑壳都给捣碎，脑浆四溅。

只剩下了最后一个人，就是我刚才略过去的那个女人。

她年纪真的很小，虽然有狼一般的目光，但是也就只是一个小女孩儿而已，倘若在国内，她还生活在父母的疼爱之下。

我下不去手，而努尔就更加心软了，一棍前指，用腹语说了一句安南话：“走，离开这里。”

努尔这话我感觉有些不妥，贸然放这女人离开，岂不是暴露了我们的行踪？还不如绑着呢。然而努尔是我的兄弟，他的话说出了口，我便没有再辩驳什么，缄默不语，但就在这个时候，我瞧见那个女兵的手朝着腰间摸去。

“小心！”

我一把抓住努尔的胳膊，朝着后面飞退，然后直接压在他的身上。

轰！

那年纪轻轻的小女兵在最后居然选择了拉响手榴弹，与敌同归于尽。巨大的爆炸声骤然响起，接着风压陡然而生，我感觉浑身一阵刺痛，气浪过后，背部一阵发麻，耳朵边嗡嗡直响。

当烟尘消失的时候，被我压在身下的努尔爬了起来，瞧见他想要放走的小女兵已经化作了几块烟气腾腾的肉块，而我则是一身的鲜血。

努尔把我放平在地上，将我浸透了鲜血的上衣给剥了下来，哽咽着问我感觉怎样？

我苦笑，说感觉自己就像一破筛子，哪儿都漏风。

努尔沉默了一下，没有说感谢，而是对我很认真地说了一句话：“对不起。”

我瞧见他说得怪郑重其事的，怕他心里有负担，于是笑嘻嘻地说道：“努尔，别啊，我知道你心软，看到妹子就下不去手，不过你不知道，他们这些人，看我们完全就是仇敌，心硬着呢。”

诚然，让一个花季少女毅然决然地拉响手榴弹，慷慨赴死，这得多刻骨铭心的仇恨和勇气，我们无从知晓，只是更深刻地认识到，这儿是敌国，危机处处。

努尔让我趴下，从我身上取出了九处弹片，不过因为在那一瞬间的时候我将肌肉绷得紧紧，倒也没有进得太深，但这一身的伤，也不

适合再赶路，努尔给我上完止血药，然后让我休息一番，看他收拾现场。

完毕之后，我们各自带上了一支步枪，那名军官的手枪也落入了我的手上。

林间交战，有枪还是不错的。

继续向前，很快努尔就找到了一处可以藏身的地方，那是一个深入山腹里间的溶洞群，不知道有多大，因为我们深入了十分钟，还看不到底，地形复杂，可以暂时藏住。

溶洞里面还有地下水，是一条蜿蜒的小溪，努尔试了一下，还算是干净，于是我们在水源附近找了一块岩石歇了下来。

我趴在石头上面，感觉背部一阵灼烧的痛，努尔帮我看了一下，说弹片上面被硝化了，有毒，导致伤口发炎了，他得出去，帮我找一点草药来。

我拦住了他，说别处去，外面太危险，我们两人，最好还是呆在一块儿，要不然分散了，还真的不少找。

而且昨天的蛟肉我也吃了，相信不会有事的。

我劝他，但是努尔却很固执，看得出来，他对自己今天犯下的两件错事，十分自责，于是我也没有再坚持了，只是再三地吩咐小心之后，让努尔独自离开。

他走之后，我趴在岩石上，瞧着黑黝黝的洞穴，听哗哗的水流声，心中莫名地就是一阵恐惧。

第四十四章 花裳少女小观音

我不晓得自己在害怕什么，就好像当初在巫山后备培训学校，自己被关进了禁闭室里面的时候，那一种对未来无可预知的恐惧。

不过想到了禁闭，我就不由自主地想起了萧大炮，那一个豪爽的老大哥，不问缘由，就是让人觉得亲近。

然后我想起了当初在静室里面修行的魔功。

我这几年来，一直都很努力地修行，然而却很少有静下心来，认真地体会这一种四下无人，一片黑暗的混沌状态。不知不觉，我便盘起了腿来，吸气，呼气，让自己与周边的炁场相连，让自己变成一个空空荡荡的容器，与周围相接处。

洗精伐髓之后的我，已经跨入了修行的行当里，然而当初杨二丑曾说《种魔经注解》能够让我变得让他都恐惧的预言，却一直都没有实现。

他不会拿自己的性命去开玩笑，一定是藏着一手，让我明白不了其中的关键诀窍。

或许我真的应该找一个师父，一个真心实意的师父，为我答疑解惑。

想到师父，我不由自主地想到了青衣老道，想起了五姑娘山上面打杂的美好时光，想起了小白狐儿，想起了老鬼，想起了好多往事，当年倘若李道子收我为徒，岂不是省去了许多麻烦？

只可惜，我错过了，没有福分。

思想一直在游弋，突然间我感觉到头顶上面有一些动静，让人心中发麻，下意识地抬头看去，但见有一大群飞舞的小东西在头顶上环绕，黑乎乎的，也看不清楚什么，突然间，那些东西陡然而下，朝着我这边冲刺而来。

黑暗中的东西最是可怕，我抓紧小宝剑，抬手刺去，抖落一大蓬剑光，然而那些东西却是分外的灵活，一下子就从我的身边越了过去，朝着外面飞走。

离得近了，我才发现这些小东西都是些拳头大的蝙蝠，模样可怖，毛茸茸的。

这些东西都是靠超声波来判断方位的，无论我挥舞得再快，也

定然是刺不中它们一根寒毛的，不过让我奇怪的事情是，这些蝙蝠不是夜间才会出来活动么，平日里也不会攻击人啊，刚才是怎么回事？

我疑惑不解，然而就在这时，我突然感觉到溶洞深处传来了一阵重物跑动的杂音。

我骇然地扭过头来，朝着里间看去，只见我们刚才探索过一点儿的溶洞深处，一阵急切脚步声，不是人，反而有点像是大型牲口。

在我的老家麻栗山附近，其实也有类似的溶洞，打小就听老人家聊起，说起了很多溶洞里面的事情，有说鬼的，有说里面住着捉星拿月的妖怪，也有说里面住着传说中的龙，无论哪一种，都不是我所能对付的。

我强忍着身上的疼痛，缓慢地爬了起来，然而还没有等我站稳，视线尽头突然冲出一个巨大的黑色身影，四脚着地，拔腿就朝着我这儿冲来。

溶洞很大，中间甚至还有一条一米多宽的小溪，而我正好站在那小溪最窄的地方，那东西来得凶猛，一下子就朝着我的身上撞来。

说时迟那时快，我只是下意识地朝着上方一跳，避开这一撞，而当我落下来的时候，却发现自己竟然落在了这东西的背上。

我手上抓着一大撮毛，才发现胯下的这东西跟牛犊子一般大小，不过更胖，毛也根根都硬，口中发出了“嗷嗷”的叫声。我整个人附在这东西的身上，将其牢牢拖住，它跑不动了，就地一滚，我被它朝着旁边狠狠甩去。

在地上滚了两圈，我还没有爬起来，便发现这东西似乎迁怒于我，脑袋一低，朝着我这儿拱了过来。

我这时才发现，这黑乎乎的大家伙不是别的，而是我们麻栗山家家户户经常见到一种畜生——猪。不过这猪可不是我们圈里面那傻乎乎的夯货，而是山林里面生长的野猪，这玩意虽然没有东北老林子里面的那般一身松脂，但是就刚才的那凶相，也实在是让人惊悚。

两根獠牙，尖锐得像那匕首。

这般近距离交锋，我还真的有些怕被这货给伤到了，来不及去想这溶洞深处怎么会跑出这么一头野猪来，连忙往旁边闪开，跟其拉开距离。

这头野猪刚开始本来是在往外面逃开的，却没想到跟我一遭遇，却不管不顾地朝着我攻来，让人诧异。

我背上有伤，一动就疼得直咧嘴，然而却不得不和这东西周旋，要知道这野猪跟人不一样，它是讲不通道理的，比安南人更加难缠。野猪拱前，一对獠牙简直不像它的同类，反而跟这附近的特产大象有几分相似，我左避右闪，抽空朝着这畜生挥出一剑，正中脑袋。

然而让我诧异的事情是，这削铁如泥的小宝剑并没有能够劈开这野猪的头颅，反而好像是斩在了岩石上面一般，还有火花溅了起来。

我的心中咯噔一下，心想坏了，这哪里是野猪，分明就是岩石做的猪猡啊？

这一剑斩得让我心慌，看到这野猪不受影响地转身过来，鼻子里面喷着白气，朝着我发足狂冲，我下意识地朝着旁边一闪，这货正好撞上了一根凸起的石笋，结果让我震惊的事情发生了，这根人腰一般粗细的石笋竟然被那野猪给撞得碎成好几块。

天啊，这简直就是坦克啊！

我感觉自己的思维陷入了一片混乱之中，对这个世界简直又是重新地认识了一番，不过这会儿也没有容我感慨的时间，我晓得跟这货硬拼，基本上是没有什好结果了，不过看样子它好像方向感不强，于是我便跟它绕圈子。

绕了两圈，这货便懵了，气喘吁吁，突然暴起，朝着我刚刚闪进去的一面岩壁，猛然撞了上去。

砰！

我感觉脚下都在抖了好几下，接着这货从岩壁上面滑落下来，我从旁边冲过来，瞧见那岩壁居然被它撞得出现了一个蜘蛛网状的巨大裂缝。

这尼玛得有好几十吨的力气吧？

瞧见那野猪滑落下来，还在气喘呼呼地摆头，挣扎着想要再爬起来，我心中胆寒，手上却没有半分客气，一步跨前，小宝剑一个横抹，将它那狰狞猪头的眼珠子给划破。

接着剑锋一转，插在了它的喉管那儿，死死抵住。

脑袋坚硬如铁，但是脖子下面却算是柔软一些，小宝剑充分发挥了锋利无比的属性，将这坚韧的猪皮给切割开来，顿时就有一大泡的鲜血飙射而出。

三连击重创，使得这头古怪的野猪终于死去了挣扎的力气，躺

倒在破碎的岩壁之下，呼呼地喘着粗气，而这些气息因为喉部气管被割开，根本就传递不到心脏部分去，不断地冒着血泡，四肢伸直，终于停歇了下来。

我带伤杀猪，那叫一个辛苦，要不是当初一字剑黄晨曲教会了我几手杀猪的活计，说不定就被这头蠢猪给拱了。

此猪一丧失威胁，我便直接躺倒在了它的身上，呼吸着这血腥的气味，莫名感觉到一股兴奋。

然而当我准备将小宝剑给收起来的时候，突然发现了一件诡异的事情。

这猪身上流出来的血，居然是蓝色的。

是的，一开始我还以为是暗红色的，但是仔细一瞧，隐隐之间竟然有一点儿蓝，吃过巨型鲶鱼眼珠子的我有夜视能力，不过却也不敢确认，连忙打开手电筒一照，差一点就吓趴了。

天啊，这头野猪不但流着蓝色的血，而且还长着两对眼睛，我刚才仅仅只是划破了一对，另外两只，正狠厉地死死盯着我呢。

我的脑子一懵，不晓得这是怎么回事，然而这时，从野猪出现的洞穴深处，又传来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

我闭上眼睛，心中哀叹：“我靠，这是要组团么？”

我捏了捏拳头，感觉倘若再来一头，我绝对扛不住了，心中悲凉，想着就这样靠着，多休息一会儿，储存能量。没想到过了一會兒，竟然有一双莹白而小巧的赤足出现我的眼前，接着目光上移，我瞧见了一个穿着碎花衣裳的少女。

这女孩儿十一二岁，跟小妮差不多大，但是个子要高一些，瓜子脸，大眼睛，白净俏丽，一脸惊奇地看着躺在野猪身上的我，小声地问了一句，我听不懂这话，摇了摇头，她又换了两种话，说第四种的时候，我终于听清楚了：“嘿，你没事吧？”

我眼睛瞪得大大，激动地站了起来，大声喊道：“你会汉语？你是中国人么？”

少女笑了，伸手来拉我道：“兵哥哥，我会汉语，不过我不是中国人。”她的手像春芽一般柔软，我有些心慌，而这时，突然听到她一脸紧张地说道：“这黑玄是我在追的，刚才都已经被我伤到了，虽然被你放倒了，不过你可不能吞独食啊？”

我被她患得患失的表情逗乐了，笑着摆手说道：“这东西，我不要，你有用就拿着吧。”

我没事带一头猪，自然没用，所以表示不要，没想到这女孩儿一下子就笑了，快活地拉着我的手，自我介绍道：“兵哥哥，你真的是个好人。我叫小观音，你呢？”

第四十五章 厉害呆萌邻家女

小妮子快活地拉着我的手，自我介绍，而这个时候我突然感觉到自己的名字是那么的不好听。

陈二蛋？

这名字……老爹啊，你当初到底是咋想的，怎么就顺着我娘的意思了呢？

身处敌国，瞧见这少女天真无邪的模样，我不由得想起了早上遇到的那两个同样年纪很小的女孩儿，心肠不由变得冷了一些，睁眼瞎话道：“我啊，我姓陈，陈皮的陈，我在家中排行老二，所以就叫陆老二。”

小观音不疑有假，认真地复述了两回，然后笑嘻嘻地叫我道：“陈老二啊，你比我大，那我就叫你陈二哥好了。”

从我表达了对这头野猪没有任何想法的时候，这小女孩表现得十分热情，我也不好太过于冷淡，不过为了安全，我开始不动声色地盘问起她的底细来：“小观音，你的名字还真的好听呢？对了，你是哪儿的人呢？”

“我啊？”小观音下意识地摸了摸头，一副懵懂无知的表情，努力地想了好一会儿，结果却告诉我：“我也不知道唉？”

这少女的样子好可爱，表现得也不作伪，让我不由自主地心生好感，忍不住笑了：“这世界上，哪有人不知道自己是哪儿的人呢？”

小观音鼓着腮帮子，瞪眼说道：“我就是不知道啊，我从小就被我师父收养，懂事起就只晓得在山里面，后来师父带着我们到处走，一会儿安南，一会儿泰国，一会儿柬埔寨，一会儿缅甸和马来西亚，我哪里知道自己是哪儿的人？”

她一脸无辜，而我想起她刚才说的，将这么凶猛的一头四眼野猪赶得飞奔，又提到了自己的师父，想来应该是东南亚这边的高人学徒，于是小心地试探道：“你师父？你师父叫什么名字啊，说来听听？”

小观音瞧见我一副好奇的样子，顿时就来劲儿了，指着我腰杆上面别着的剑，得意洋洋地说道：“这黑玄虽然受了伤，但是能够把它杀了，说明你也是修行中人，告诉你也无妨，我师父就是大名鼎鼎的‘山中老人’——怎么样，吓着了吧？”

她讲到自己师父的名字是，语调拖得长长，一副骄傲无比的模样，然而我却脑袋一片空白——啊，山中老人？

我之所以惊讶，倒不是我不晓得这山中老人，当初巫山学校培训的时候曾经听老师当做趣闻谈及过，此人本名哈桑-本-萨巴赫，是波斯籍的突厥人，开创了伊斯兰教中著名的阿萨辛派，三十岁之后足不出户，却掌控着震惊伊斯兰教世界的恐怖杀手组织，学究天人，修为盖世，是一个绝对恐怖的家伙，最后丧命于横行中世纪的蒙古大军之手。

不过那可是一千多年前的家伙，这东南亚一带，什么时候又出现了一个山中老人？

我一片茫然，不过却晓得倘若说不知道，这天就没法聊了，于是好是一番敬仰，将这少女给哄高兴了，这才问道：“小观音，你可是跟你师父一起来的？”

能够调教出这样的女徒弟，那师父可也不是一般人物，此刻敌友未分，我也不敢贸然露底，小心试探，而那少女却没有什么想要隐瞒的，挥挥手，说道：“不是，我这次是跟我师兄偷偷跑出来的。那个家伙啊，最可恶了，带着小胖，说要去北边找什么，结果就把我给扔在这儿了，我自己无聊，就在山里玩，却给我找到这黑亥的行踪，好是一通追，没想到竟然被你给弄死了——你刚才可说了啊，不跟我抢的？”

话儿说到一半，她又记起这么一回事，小心翼翼地问我，再次得到了我肯定地回答之后，她又有些不好意思了，挠挠头，说：“这样也不好啊，师父说占小便宜吃大亏，这黑亥到底还是你弄死的，不分你，我心中有愧，以后会妨碍我修行的。”

她难以取舍，一脸犹豫，我想起一事，问道：“这东西叫黑亥？你认识啊，那能告诉我，它的血，怎么是蓝色的么？”

小观音习以为常地说道：“对啊，黑亥的血就是蓝的啊，这有什么问题么？”

她理直气壮得让我无语，当时也不晓得怎么接茬了，感觉这个女孩子简直就跟我不是一个时代的人，没想到她眼珠子一转，接着说道：“我想到一个好办法了，我们把这黑亥给一起吃了，问题就解决了。”

少女欢天喜地，开始忙碌起来，而我则因为身体不便，被她催促到了旁边的岩石上歇下，我不知道这小女孩要怎么处理这么一头大肥猪，也不晓得这岩洞里哪里能够找来生火的工具，心中一直担心一个问题，那就是要不要告诉她，我现在的处境。

我瞧见她一副毫不介意的样子，不晓得将此刻我们还正在被安南军方追捕的事情告诉她，会不会有所变故。

她是会举报我们，还是当做江湖事，伸出援手，又或者别的什么……

我脑子乱糟糟的，不知道如何开口，然而这个时候，我眼前一亮，突然一片光明绽放。

我吓得陡然站了起来，眯眼瞧去，难以置信地发现在小溪的不远处，竟然生出了一个很大的火堆来，而那个少女将这几百斤重的肥猪给扔到了溪水里面去，轻松无比，然后摸出了一把剔骨刀，熟练地给这猪拆骨剥皮，忙得不亦乐乎。

我咬着牙，三步两步走到跟前来，瞧见这火堆真实存在，上面已经架好了烤猪的铁架子，旁边一堆陶瓷罐儿，我揭开盖儿，瞧见了盐巴和好多种香料。

我尝试着问这少女，所有的东西都是哪儿来的，然而她却哼着欢快的民谣小调，自顾自地干着活，没一会儿就把这头猪给弄好了，除了主要的骨架和好肉，零零碎碎往旁边一扔，黑暗中浮现出一对发亮的眼睛，接着开始咀嚼这些内脏。

小观音将那猪给架到了篝火上面放好，瞧见我一脸惊恐地看着黑暗之中，于是好心地告诉我道：“那是小熊，它脾气很好的，你别害怕……”

随着她的话语，黑暗中浮现出一张百兽之王的脸孔来，此物通体发白，毛发蓬松，脑袋上面有一些黑斑纹，额头之上，隐约有一个象形的“王”字，一张嘴，獠牙毕露，威严无比。

我整个脸都黑了——你妹啊，这分明就是一头白色老虎，虽然看着还没有成年，但是你也别指鹿为马，指着一头白老虎，说是小熊啊？

小观音不理我的情绪，继续说道：“小熊它比较害羞，不喜欢跟陌生人玩，我就不叫它过来了……”

在经过了最初的震惊之后，我终于算是缓了过来，也不敢再问她这些奇异之事，而是跟她随便地聊起了天来，没想到对于别的事情缄默其口，但是说起自己生活中的趣事来，她倒是个小话唠，一边给这头野猪身上刷油，转着角度，一边喋喋不休地跟我讲起她在师父身边，跟自家师兄一起的趣事。

所谓的趣事，不过就是捉猫斗狗的小事儿，小女孩子的生活其实也无趣，大部分都在修行和吃喝拉撒中度过，不过她提到最多的两个人，一个就是她的师父山中老人，还有一个，就是将她扔在这里，自己北上的师兄弥勒。

好吧，当听到这个名字的时候，我当时真的有一种想把她师父给臭骂一顿的想法。

太糟蹋佛陀名字了，张良馗、张良旭这两兄弟要是听到，估计都要暴跳如雷了。

接着小观音还做出了一件让我惊诧莫名的事情。

她从随身的袋子里抽出了两张绘着古怪符纹的黄符纸，口中持咒，一本正经，接着就丢进了篝火里边去，没一会儿，那篝火的火焰开始变得十分烈，汹涌而出，小观音忙着去掌控火候，就没时间聊天了。

天啊，她居然奢侈到拿火符来做烧烤？

这谁家孩子啊？

不到一个小时，偌大的一头肥猪就烤炙得差不多了，小观音在上面刷了香油、蜂蜜和辣椒孜然粉，香气四溢，让人忍不住吞咽起了口水来。

此时的我已经完全麻木了，没有再追问任何我感觉神奇的事情，就等着开伙吃饭了。

然而许是这烤猪的香气实在是太过于浓烈，这时溶洞靠出口的方向，也传来了一阵脚步声，我站了起来，一开始还以为是采药返回而来的努尔，心中欢喜，然而过了几秒钟之后，我的脸立刻变得无比的严肃。

这是一群人的脚步声。

我的全身都绷得紧紧，左右瞧了一下，想要朝着溶洞深处躲去，小观音有些奇怪，拉着我的胳膊问道：“你干嘛，马上就可以吃了。”

我一脸严肃地说道：“不好，那些人是过来找我的，如果我被他们发现，必死无疑。”

她一脸茫然：“啊，为什么呢？”

我来不及多做解释，紧紧抓着她的手说道：“小观音，来不及说这么多了，我要往里面躲开，若是有人过来问你，你就说这儿只有你，

好不好？”

第四十六章 恐怖吃货逞威风

小观音一双眼睛瞪得大大，还是有茫然地问道：“到底为什么呢？”

脚步声渐近，外面的人似乎闻到了烤肉的味道，以及篝火的光亮，越发地急迫了，我不再与她解释，而是捡起刚才落在一旁的长短枪，转身朝着溶洞深处跑开，当我路过白虎小熊身边的时候，这头比肥猫大不了多少的小老虎朝着我警戒性地咆哮一声，作势欲扑。

小观音制止了它，扬声说道：“陈二哥，那你别走远了，烤肉马上就好了呢……”

人和人之间的联系和信任，说起来还真的难以捉摸，听到小观音说出了这话儿来，我心中还是莫名地生出了几分信任来，脚步停歇，从白虎小熊身旁缓步走过，然后走到了深处石坎之后，蹲着，静静等待。

我刚刚藏好身形，立刻有七八人冲入我的视线中，这些人有的一身短打，有的身披猩红长袍，还有一个嘴唇乌紫的女人，各持兵器，而为首的，则是一个额头上面镶着一个铁箍的精瘦男子。

像小人书里面的孙行者。

这些人一冲出来，立刻将小观音给团团围住，然而那小妮子却浑然不觉，给那烤猪身上均匀地撒着孜然粉。

篝火明旺，肉香四溢，充斥着整个溶洞大厅。

铁箍男冲着小观音哇啦哇啦地说了好几句话，小观音并不理会他，而是自顾自地做着自己的事情，而就在那家伙准备上前动手动脚的时候，小观音脚步却微微一晃，众人眼前一花，竟然出现在了篝火的另外一边。

好快的速度！

诸人皆诧异，而小观音这才慢条斯理地抬起头来，气呼呼地说道：“这头猪是我自己弄好的，我是不会分给你们任何一个人的！”

小观音说出这话来的时候，我起初还没有觉得，然而回味过来，整个身子都变得僵直起来。

她说的是汉语——在安南之地，她说汉语，这不是茅坑里点灯，找死么？

然而这一帮人却并没有如同我所想象的一样暴起而出，为首的
那个铁箍男反而是走上前来，沉声询问道：“小妹妹，我们是北方协调部
队的，你到底是谁？”

实力是获得一切尊重的保证，小观音默然不语的时候，他们甚
至敢上前动手，然而当这个小女孩展现出了鬼魅一般的身法之后，即便
是她说的是汉语，为首者也保持了必要的尊重。

我突然明白小观音说汉语的意思，想来是想要我听懂吧？

面对着铁箍男的盘问，小观音恍然大悟，说道：“哦，原来是请
我师兄过来的北方协调部队啊？我是谁不重要，你们认识我师兄弥勒
么？”

弥勒？

这两个字仿佛是有魔咒一般，听到这名字，众人肃然起敬，身
子都挺直了几分，旁边那个嘴唇乌紫的女人用结结巴巴的滇南汉语，巴
结地笑道：“哦，你是弥勒大师的师妹小观音吧，我听留守行营的同事说
你不见了，正急着不知如何是好呢，没想到你竟然跑到这儿来了？”

剑拔弩张的气氛顿时冰消瓦解，然而面对着众人的讨好，小观
音却显得十分淡然，老母鸡护蛋一般地紧张说道：“我饭量很大的啊，这
猪我一个人吃不够，可分不了你们的。”

铁箍男干笑道：“咳咳，贵客说笑了，我们这些下人，餐风饮露
惯了，吃不得油腻。不过阮梁静说得对，能早些回留守营地，还是早些
回去的好。”

小观音不理睬他，气鼓鼓地说道：“我在山里，有我师父管我；
出来了，弥勒也管我，现在弥勒抛下我独自北上，你们还要管我么？”

铁箍男左右一看，低声商量道：“贵客，小的们自然管不了你，
不过最近不太平，我们现在不是在和北边打仗么，刚才营地接到举报，
说有两个北凶潜到了我们河宣西昆岭，这两个人简直就是恶魔，将我们
的巡逻队员用残忍的手段杀害，从当时现场的痕迹来开，他们应该是北
凶那边的修行者部队，所以我们这也是为了你的安全着想不是？”

小观音满不在乎地说道：“这个破地方，能够拿得住小姐姐我的
人可不多，你还是关心自己好一些。”

她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模样，让一众北方调查部队的成员无
从下手，于是悻悻离开，临走之前，铁箍男再次警告道：“贵客，如果你
在西昆岭碰到两个身穿北凶绿色军装的男人，一个骨架很大、英姿勃

勃，一个模样俊朗、两眼生光，千万不要靠近——他们极度凶残！”

一番警告之后，这八人撤走，小观音继续转动烤猪，认真得让人诧异。

过了一刻钟，大功告成，她这才拍了拍手，朝着我这儿大声喊道：“陈二哥，黑亥烤好了，快点过来吃啊。”

我朝着溶洞出口那儿看去，不确定那伙人是否走了，小观音却笑了，切下了一块肌肉，丢给白虎小熊，嘻嘻取笑道：“亏他们说你是个凶残的恶魔呢，我看你就是个没胆鬼。”

大人还好说，这小孩子的激将法，却让我忍不住，从黑暗中走出来，来到篝火盘，一脸坦然地说道：“我们真的没有做什么坏事，昨天是不小心用了一个符箓，就到了这儿，没想到却被追得这么狼狈。”

我坐下来，小观音给我端来一个盘子，上面有切得齐整的肉片，连着蜜色的外皮，外焦里嫩，油脂肥美，想得让人连口水都流了下来，我忍不住了，也不怕热，拈着便吃。

香，太香了！

虽然没有多少盐味，但是那食材本身的新鲜和浓郁芬芳，却强烈冲击着我的味蕾。

这是我这辈子吃过的最美味的猪肉，比大肉饺子都好吃十倍。

小观音瞧见我整张脸都舒展开来，于是便笑了，摆摆手，无所谓地说道：“你不用跟我解释了，我师父说过，江湖恩怨江湖了嘛，没什么必要，不要牵扯官府的。你们打架，打你们的，跟我可没什么关系啦……”

两人达成共识，便放下了防备，开始朝着面前的美食发起攻击。

让我再次震撼的事情发生了，这少女个头并不算大，然而她一边翻动烤猪，掌握火候，一边用那把剔骨刀不断削片，焦脆的烤猪肉不断地飞扬而起，最后落入了她那粉嫩的樱桃小嘴里面去。

所有的一切行云流水，一心二用，也一点儿都不耽误，那削肉的刀法快得不见影，使得这就食仿佛一场艺术表演。

相比于小观音，我吃得倒是很慢，不过说真的，这猪肉真的很特别，除了烤炙的肉香，还有一种很难说出来的药香味，仔细一嚼，唇齿流向，吞咽入腹，感觉浑身暖洋洋的，连我身上的伤都感觉消解了几

分。

两人不断地进食，根本就不晓得何为饱腹感，根本就停不下来。

吃了好一会儿，小观音突然停了下来，转头瞧向了溶洞出口处，眼睛眯了起来，像是被打搅了进食的小猫咪一样，有一种压抑不住的愤怒感。

我听到了脚步声，很谨慎，一步一步地挪动。

一个身影从黑暗中逐渐地走了出来，小观音没有说话，而是用手隐秘地做了一个手势，接着我瞧见一道白光，暗处的白虎小熊“嗷”的一声叫，然后朝着那人扑去。

棍影骤起，白虎小熊并没有占到便宜，反而是被横空而出的棍子一黏，接着摔到了一边儿去。

那畜生的平衡感十分好，几乎未落地，又跃了起来。

我跳起来拦在了小观音的面前，大声喊道：“小观音，快叫小熊停手，来的是我的兄弟。”

小观音瞥了我一眼，然后吹了一声口哨，那白虎小熊这才不情不愿地缩回了去，剩下一脸惊魂的努尔看着我，打着手势问道：“怎么回事？”

我将情况给努尔解释清楚，然后给小观音介绍，小观音看都没有看努尔一样，不停地吃。

努尔这人性本来就有些偏冷，自然不会热脸贴冷屁股，而是将他刚才在外面碰到修行者搜索小队的情况讲完，说他很担心我，于是就匆匆赶了回来，结果还是没有找到足够的草药。

我告诉努尔，说现在已经好了许多，应该是用不着了，不过努尔为了小心起见，还是将采回来的草药嚼碎，敷在了我的伤口上面。

整个过程，小观音都没有理会我们，也没有招呼努尔过来吃烤肉。

小妮子就像一只小猫咪，小心地守护着自己的食物。

一切完毕，我们不想在此久留，决定离开，这时小观音才扔了两套衣服出来，对我说道：“你们的衣服太扎眼了，走到哪儿都醒目，换上这个，至少不会见面就抓你们。”

我和努尔换上，然后与小观音道别。

这小妮子摆了摆手，十分豪气地说道：“青山不减绿水长流，我们有缘再见。”

我离开的时候，发现三百多斤烤肉，都已经被她吃去一小半了。

真恐怖！

我们两人离开这溶洞，匆匆出来，然后朝着北边继续走去。

然而没走多远，在一片林子中，草丛处传来一阵动静，我们下意识地扑到了角落去，刚一落地，就听到有人用安南语喊道：“你们两个，出来！”

第四十七章 一场战争的开启

虽然说的话儿不同，但是我一下子就听出来是先前在溶洞里面，跟小观音对话的那个铁箍男。

我本以为他早就已经离去，没想到居然就在这朝北的必经之路上伏击我们呢。

我下意识地将肩上的自动步枪给取了下来，打开保险，朝着发出声音的地方瞄了过去，心中那个恨啊，没想到这短短的一天里面，竟然被三个女孩子骗了。

不过我又有些疑惑，小观音倘若真的是跟这些人站在一块儿，又怎么会在溶洞里面掩护我呢？

林中可以隐蔽的地方不多，我和努尔在地上蠕动，终于找到了一块满是青苔的巨大石头，缩身藏在其后，探出头来，便瞧见那个铁箍男从前方的林中一下跳了出来，不遮不挡地出现在我们的视野中，朝着我们这边看来，大声喊道：“两位既然有胆孤军深入，为何又不敢显露于人前呢？”

他这一副自信满满、掌握全局的样子，让人看着心中愤怒。

我左右一看，发现林子四周都有人在不断地走动，变换方位，营造出了一种插翅难飞的气氛来，心思一转，将步枪取下，给努尔一个眼色，然后从石头后面一跃而出，冷声说道：“我怎么会怕你？”

瞧见我居然坚决地站了出来，铁箍男耸了耸肩膀，眯着眼睛说道：“哇哦，中国人，我很佩服你的勇气，居然敢在这样敏感的时刻，跑到我们的国境里面来，真的当我们是摆设么？”

站出来了，我反而觉得无比的轻松，活动了一下腿脚，微微笑道：“你们不是也有人跑到我们那儿去么？礼尚往来而已。”

铁箍男眉头一掀，疑问道：“你是指黑魔砂大师、御鼠王、阮将军和弥勒大师的北方之行么？”

这人倒也坦诚，我不想跟他在此事上面纠结，免得暴露了我们曾经拥有小白龙一事，于是便岔开了一句话：“你的汉语很不错，哪儿学得？”

铁箍男回答我：“1973年夏天，我曾经去过滇南的红河培训基地进修过两年，我当时的老师，是鼎鼎有名的烈火岩豹张金福。”

听到这个名字，我心中一阵刺痛，几乎是咬着牙说道：“你的老师，现在死了。”

铁箍男眉头一掀，下意识地惊叹了一声，接着追问道：“怎么死的？”

我一字一句地说道：“被你们的黑魔砂给杀死的，铁线虫毒掌，被发现的时候，整个肚子都变成了虫巢，到处都是翻滚的黑色铁线虫……”

我本以为这个家伙会因为当年的师徒情谊而感伤一下，然而铁箍男没有，而是认同地点了点头：“滇南这边，能够拿得出手的人不多，张老师算是一个，死了也好，我们的人也会多几分安全保障。”

这句话说得我整个心都凉了，看来此人的心智已经被战争磨砺得成熟狠厉了，一切皆以实用主义出发。

跳过此事，我继续问道：“你是怎么找到我们的？”

这话儿问得铁箍男洒然一笑，指着我们的回路说道：“你们真的以为那弥勒大师的小师妹来打一下掩护，就可以瞒过我们？其实阮梁静早就已经发现了你，只不过是给那小女孩一个面子，不当面揭穿罢了，你真的当我们北方协调部队是吃干饭的么？”

这话说着，那个嘴唇乌紫的女人出现在他的身旁，用古里古怪地腔调说道：“我从小就能够分辨一百多种气味，你们身上的血腥味实在是太好闻了，想要找到你们并不复杂。不管你们是什么人，还是乖乖束手就擒吧，免得浪费大家彼此的时间……”

得知了我们为何会被发现的缘由，我释然地点了点头，接着还没等这女人把话说完，便朝着后面一滚，然后大声喊道：“哑巴！”

我叫着努尔的外号，而一直在旁潜伏的努尔则直接冲出来，朝着面前不远处的这两个人就是一梭子。

哒哒哒、哒哒哒……

巫门棍郎不但耍棍子不错，使弄这烧火棍儿也是一把好手，射击精准无比，然而当我从草丛里面爬起来的时候，却并没有瞧见铁箍男和阮梁静躺倒在原地，而是失去了踪影。

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前面的努尔一把将我拽到了那块巨石的后面向去，力气大得吓人。

接着我们刚才站立的地方被一阵风暴似的的弹雨给淹没。

在巨大的枪火声中，努尔一脸苦笑：“对方是高手，刚才并不是本人，而是纸偶替身，结果我们不但暴露了行踪，还浪费了弹药……”

正说着话，突然右边冒出了一个人影来，朝着我们这边扫射，我和努尔连忙趴下，然后朝着那儿开火。

那人被我和努尔交错的子弹给击中，一声惨叫倒下，然而与此同时，那人身后又冒出了更猛烈的火力来，将我们两人压制得头都太不起来。

可以感觉到，对方来的绝对不仅仅只有八个人，听这节奏，至少还找了一个排的游击队。

枪声骤停又歇，接着我听到那铁箍男再次喊话道：“两位，放下武器投降吧，我保证你们会得到公正的审判的。”

两军交战，除非是投敌叛变，哪里有可能受到公正的审判？再说了，既然是要审判，那么今天早上与我们交火死掉的人又怎么算呢？我想也不想就大声痛骂起来，让自己像电影上面的烈士一般，然而对方在陷入了一阵沉默之后，接着飞来了几个铁疙瘩。

手榴弹。

对方确实不准备留活口了，落点准确得很，眼看着就要飞到跟前，努尔往怀里一摸，右手暗扣几颗圆滑的石子，朝着这几颗手榴弹射去。

石子飞出，弹无虚发。

手榴弹相继爆炸的一瞬间，整个丛林中都是一片震动，白雾横生，而趁着这时机，努尔拉了我一把，然后纵身朝着左边的方向开始快速跑开，而我也是心有灵犀地紧随其后，夺命狂奔。

爆炸之后的那一瞬间，成为了我们逃出包围圈的契机，然而右边有火力压制，左边怎么可能没有人呢？

当我们冲到近前，草丛中突然爆起了一大团刀光，朝着努尔当头罩了下来。

对手刀法娴熟，一看就是见过血、杀过人的角色。

不过一寸长，一寸强，努尔随手弄来的木棍在这一刻发挥了巨大的作用，陡然而出，扫开了一大片的区域，而那刀光也被棍影给搅和得一片凌乱。

所幸这左边虽然有好几人埋伏，但是却皆非强手，于是我们两

人也就强冲了出去，我将肩上的步枪取下，一边跟着努尔往前冲，一边回身射击，将这些人压制得不敢贸然追逐上来。

弹夹很快就打完了，我将这变成烧火棍子的步枪往旁边一扔，而努尔则回身继续射击，保持压制。

这一前一后，给我们争取了宝贵的时间，当努尔将弹夹也打完了之后，我们已经跑出了两百米开外，跟对方已然拉开了距离。

接下来，就是脚板底的比拼过程了。

在这一点上面而言，两个来自麻栗山的年轻人，有着不输于任何人的决心和勇气，我们发足狂奔，进一步将这优势给扩大。

双方一追一逃，开始了漫长的追逐过程。

然而我们虽然在山林之中跑得飞快，但双方到底还是距离太近，根本就甩不开对方，而且因为不熟悉地形，好几次，都被对方给堵上，情况简直就是惊险万分。

太阳西沉，天色越发地变得昏暗。

我不知道跑了多久，但是这番长时间的奔行，对我和努尔两个人来说，都是一种绝对的煎熬，此时此刻的我们已经将身上的子弹全部打空了，奔行的路上还干掉了三个普通士兵。

我浑身气血翻涌，然而却意外地发现背上先前中了弹片的伤口却已然愈合了，不知不觉。

这是我自当初在利苍墓浸泡液体之后就一直表现出来的能力。

终于，努尔坚持不住了，奔跑中绊倒了树根，整个人飞了起来，然后重重地摔倒在了铺满腐质树叶的林子里，用手撑了一下，却没有再爬起来。

我冲到他跟前，想要扶他起来，然而努尔却一把抓着我的手，喘着粗气说道：“那个女人不死，我们永远都逃不出去。”

这是实话，一个人的鼻子能够分辨出一百多种气味来，无论我们走到哪儿，她都能够循着味儿，找到我们。

我同样喘着粗气，胸膛剧烈起伏，想了好一会儿，这才问道：“那你觉得该怎么办？”

努尔冰冷的脸上突然浮现出了一抹狠厉来：“我们不跑了，在这儿设伏，然后跟他们游击，尽可能地将敌人的有生力量给消灭掉——杀光了，就不会有人来追我们了。”

他的话让我一阵震撼，很难想象这么坚决狠厉的话语，是会从这么一个沉默寡语的年轻人“口中”说出。

接着我的脑海里浮现出无数的悲催的场景，有内部电影的，有我瞧见的。

也对，凭什么黑魔砂、阮将军能够潜进我们的国土为非作歹，而我们却要被这些安南猴子追得像狗一样奔逃呢？

爷们今天也硬一回，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第四十八章 麻栗山少年之反击

努尔因为不能说话的缘故，向来沉默，即便是学会了腹语，但大部分时间还是不太会表达自己，然而这并不代表他会很软弱。

恰恰相反，我第一次认识他的时候，这个巫门棍郎可是位捉鬼拿邪的大拿，冷酷得紧呢，自然不会是什么老实孩子，这几年他又跟着王朋在西南局，据说也处理和经历了很多事情，心思缜密，远远要比当时的我厉害许多。

所以努尔的提议我并没有反对，与其在这林中疾奔疲劳而死，好不如多宰几个人来得痛快。

只有将那些人打痛了，他们才会懂得什么叫做收敛。

如此一商定，我们两人便开始匆忙地因地制宜，布置起各式陷阱来，竹签阵、绊马绳、堵门网……林中陷阱这事儿，努尔是一把好手，只可惜敌人跟得太紧，留给我们的时间并不算多，所以做不到太精致。

我和努尔分头行动，一个在东，一个在西。

还没有忙碌十分钟，身后便传来了脚步声，我立刻收敛身形，不再忙碌，而是静静地等待着敌人的到来。

因为追逐的缘故，所以接近四十多人的追兵被拉成了许多不同的小组，有的三人，有的四人，有前有后，以一种大范围的规模包围而来，这就给了我们步步为营，逐一攻破的机会。

不过时间也极为珍贵。

第一波步入我视线的，是一个四人小组，为首的就是先前遭遇的时候，在右边埋伏的那个快刀手，而与他一起的，则是三个一脸精悍的安南士兵。

经过一顿漫长的追逐，这些人的体能也被榨到了极限状态，除了那个快刀手，其余的人，走路脚步都有些飘忽。

我的目光越过这些人，瞧向远方，两百米之内，并没有瞧见再有人跟了上来。

也就是说，就目前为止，我所需要面对的敌人，就是这四个显得有些精疲力竭的家伙。如此想想，倒也不是很复杂。

当这些人快速接近的时候，我不敢再瞧过去，生怕眼神之中流露出来的些许敌意，都被这些在战场上摸爬滚打过的老兵油子所察觉，提前做了防范。

不过我低下头，却并不代表我没有关注对方，反而用余光，牢牢锁定四人。

快刀手脚程最快，在三个摇摇欲坠的同伴之中，他身形矫健，一直都处于领头羊的位置。

眼见着那人即将冲到了我的跟前，我不动声色地吸了一口气，接着将隐藏在地面下的藤条猛然绷直，而这藤条其实是一处“Z”型的结构，我一拉，猝不及防之下，那快刀手的身子便在空中腾飞而起。

就着这个冲势，我从阴影处一跃而起，朝着这人的胸口刺去。

到底是修行中人，遇事之后并不惊慌，而是凭着自然的反应，挥刀而来。那一刀斩得快如闪电划过，又狠又直，唯独有一点，那就是他预判错了方向。

斩歪了。

小宝剑死死插在了快刀手的心脏处，暗劲勃发，立刻将他所有的生机给摧毁。

生命是如此的脆弱，一点儿重来的机会都不讲，任此人刀法精湛得让人震撼，但是当他挥错了刀的那一刻起，便已经决定了自己的命运。

就在我将快刀手的心脏绞碎的那一刹那，在我的左边方向，也传来了一阵枪响，那是努尔在动手了，我不知道这位兄弟是死是活，只晓得倘若不能将面前三人速杀，我就是活不成了。

于是在双脚落地的一瞬间，我整个身子绷得像弹簧一般，朝着对方疾奔而走，狠狠地撞入了人群之中。

连环步，肩臂撩挂，甩膀抖腕，我一连三个让人目不暇接的动作，将其中一个举起手枪的家伙肩膀卸下，然后一个弹腿，踹入此人的心窝里。

短暂的距离爆发出了巨大的力量，那人胸腔一阵骨裂，腾飞而起，重重地砸落在了五米之外的树干之上，接着就是爆豆一般的骨头响声。

五马奔槽！

我一脚得手，再次上前，将另外一个人的双手掌控住，让他不得开枪，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却还是有另外一个人对我举起了枪口。

这人离我不到三米，只要扣动扳机，子弹在瞬间就能掀开我的头盖骨，送我上西天。

没办法，时间短暂。

然而他最终还是没有能够开枪。

一袭白衫浮现在了他的面前，这个一脸精悍的安南士兵脸上立刻变得一阵迷茫，接着他将枪口朝天而举，一梭子打光之后，扔到了地上，双手捏着一朵指花，脚步活跃，轻舞飘飘。

消化完小白龙内丹过后的白合终于在关键时刻出现，救了我一命。

赠人玫瑰，手有余香，白合在最短的时间里让我明白了这个道理，而就趁着这么一个当口，我将控制住的那个人重伤，接着又朝着这个翩翩起舞的士兵挥出了几刀。

依旧是重伤，两人倒地，开始放声嘶嚎起来。

这并非是我心软，不敢杀人，而是因为死人就是一堆尸体，而重伤的活人则需要有人分心，留下来照顾。

这些战士就像韭菜，整个安南北部几十万，一抓一大把，根本杀不过来，所以我和努尔商定，只要不是修行者，我们便将人重伤，好最大程度的降低敌人的可持续战斗力。

既然决定留下来拼命，那么我们就应该选择最合适自己的战术，反正手脚筋被挑断的人，以后也上不了战场。

白合用幻境救了我，得意洋洋，然而还没有等她邀功，我便一个招呼，朝着我与努尔约好的集合地点跑去。

当我到达的时候，努尔还没有来，而我将耳朵伏在地上，却能够听得到大量的队伍正朝着我们交手的地方迅速赶到，煎熬了几分钟，努尔终于出现了，胳膊上面多了一道伤口，不过被他包扎过，一刻也不停留，而是朝我闷哼道：“走，下一个伏击点。”

第二个伏击点我们选在了一处视线并不开阔的山道附近，前方曲折横转，前后互不相见。

追兵循着我们逃离的方向急速追来，这时已经是几个小队合流了，我瞧见了黑暗中有十来个人冒了出来。

人多并不重要，这些从地方上面找来的游击战士，虽然也经受过战火淬炼，有着不错的枪法和强大心理，但是对于修行者来说，终究还是羊与狼的关系，只要拉近了距离，我们有一百种方法与其对敌。

能够真正威胁到修行者的，终究还是修行者。

当这十几人完全冲出了黑暗的时候，我并没有瞧见铁箍男，也没有瞧见嘴唇乌紫的那个阮梁静。

谈不上失望或者希望，我和不远处的努尔对望一样，彼此都瞧见对方眼中熊熊燃烧的火。

既然如此，那么就全部吃掉。

努尔藏在了岩石之后，而我则爬到了树上去，他在前，我在后。

追兵匆匆而至，长期的追逐让他们所有人都陷入了一种极度的期盼和亢奋之中，就想着将我们这两个短命鬼儿抓到或者杀死，接着他们就可以回营地里面去，洗个澡，吃个饭，再美美地睡上一觉。

看看，多舒坦？

不过一切的一切，前提就是得要人给逮住，不然一切就是浮云，是不实际的空想。

所以他们就像狼一般，急得嗷嗷叫。

是狼是羊，这个在我和努尔几乎同时地跃出之后，便有了定论。安南的修行者很好认，那就是与众不同，不着军装，所以当对方靠近的时候，我很快就确认出了三个人，一个长袍光头，一个短打壮汉，还有一个脸上刺满青色纹身的高大女人。

这三人，分布在队伍的前后和和中间，掌控着这整支队伍。

在追兵从我身下经过的时候，我选取了队伍最后的那个长袍光头，一跃而下，小宝剑泛起了一抹凛冽的寒光，朝着那光溜溜的大光头刺去。

然而这一次的突袭，却远远没有先前那么奏效。

同伴的死亡，已经让这些人有所防备。

我这一剑刺了个空，没想到大光头竟然是一个瑜伽高手，他能够活动全身一百多块骨骼和肌肉，就在剑光临体的那一霎那，他优雅而平缓地避开了这么一击。

接着我的余光瞧见努尔的这一棍也落在了空，那个短打壮汉竟然将身边的安南战士往前推，挡住了这暴烈一击。

骨骼脆响，但却不是修行者的。

双双失手，我和努尔陷入了巨大的危机之中，虽然我用一种最决绝的气势与那长袍光头进行缠斗，两人僵持，旁边的战士也不能上前来相帮，更不敢贸然开枪，但是被一众人给围住，怎么说，都有点儿像是自投罗网。

战斗在一瞬间爆发，而抓着长棍的努尔以一己之力，牵扯住了两个修行者，巫门棍郎逞凶威，一根长木棍，不停地将那些战士手中的武器挑飞。

棍影几乎幻化成了一条线，努尔此刻也已经是拼尽全力，却因为人数的压制，始终打不开局面。

我在抢攻无果之后，开始转变了方向，很快，那些只会一些普通格斗常识的士兵纷纷丧命于我手，在几分钟之后，场中只剩下了浴血奋战的五个人。

鲜血滴落，众人对视。

这是一场只关乎于修行者的战争。

第四十九章 峰回路转死亡谷

我和努尔在偷袭无果之后，施展了田忌赛马的战略，将那些防护能力很差，但是拿上武器之后又很具威胁的普通士兵给全数灭杀。

倚强凌弱，这并不是一个修行者所应该做的事情，然而战争便是这样，不问过程，只求结果。

这一个过程说起来其实也十分艰难，因为敌人之中，还有三个实力十分强悍的修行者坐镇，在他们的缠斗之下杀人，实在是一次让我们绞尽脑汁都难以为继的战斗，不过我们最终还是完成了战略目标。

原因无他，敌存我亡。

为了活命，那一刻我们两人都爆发出了巨大的潜能来，完成了连自己都难以想象的任务。

然而当一切停歇下来的时候，这三个人却并没有对我们的这种行为，表现出太大的情绪来，而是眯着眼睛，看着因为着急杀人而受了好几处伤害的我们，冷笑连连。

这些临时找来的战士对于他们来说，命如草芥，对于这些自视甚高的北方协调部队成员来说，我们刚才的做法，实在是有些本末倒置，缘木求鱼了。

呼吸，呼吸，场中的每一个人都在喘着粗气，我和努尔背靠着背，整个世界，只能依靠彼此。

长袍光头冲着我们叽里呱啦一大堆，说得我们似懂非懂，而刺青女人则上前来冲我们喊道：“不想死，就投降。”

她的汉语也并不算好，然而一开口，却将我和努尔都给震惊到了，倒不是这话儿，而是因为她说话的声音，粗声粗气，隐约间还有一点儿男人的味道，这时我才注意到了他的脖子处，竟然有一个若隐若现的喉结在。

雌雄莫辩，非男非女，此人看来就是五行之外的阴阳人了。

通常来说，阴阳人和同属东南亚一带的泰国人妖，有着本质的不同，后者为人工炮制，美则美矣，然而却腑脏受损，活不过四十，然而前者生来便能够分辨阴阳，通晓神鬼，绝佳的修行根骨，只要法门得当，成为一方大拿也不过是时间问题。

这就是天赋，寻常人羡慕都羡慕不过来。当然，阴阳人这种诡

异的存在也有一个致命的缺陷，那就是不能生育。

当明白敌人到底有多强了之后，我和努尔都晓得时间拖得越久，就会越危险，于是没有一点儿停顿，两人交互而出，朝着最具威胁性的纹身阴阳人袭杀而去。

胆敢让我们放手屠杀一众小杂鱼，来人自然有着足够的自信，那阴阳人一声狞笑，微微一摇晃，竟然抖落出了另外一个人影来。

一个和她衣着一模一样，只不过显露出来男性特征的人影。

左边这个，丰乳肥臀，美目曼妙；右边那个，肌肉壮硕，硬气阳刚。

两人一声狞笑，分别朝着我和努尔冲来，与我交手的正好是那个刚刚出现的男人，我一开始留了几分力，只以为是一个虚影，然而两个拳头顶在一起来的时候，我却感觉自己好像撞上了一堵墙。

交手不到两个回合，我便落入下风，回头看努尔，瞧见他刚刚新找到的棍子也被那女人一个鞭腿，给从中间劈断。

这鞭腿就像刀锋一般锐利。

碰到硬茬子了，眼看着后面那个炼瑜伽的光头和一身泰拳手段的短打汉子快步围了上来，努尔突然朝着我大声喊道：“二蛋，你走，我拦住他们。”

他这一句话将我的眼泪都喊了下来，然而我哪里会让这么一位兄弟为我牺牲性命？

值此紧急时刻，我狠狠地咬了一下嘴唇，立刻有鲜血流出，被我和缓地吞咽入腹，接着一股血色从眼中升腾而起。

临仙遣策！

直线与点，世间仿佛变成了另外一种形式的存在，我一步跨前，拉着努尔喊道：“跟着我走，不要犹豫。”

我不顾身后之人的攻击，朝着阴阳人扼守的区域快步前冲，眼看着这铁拳即将落在了我的胸口，我的脚却古怪地往旁边微微一移动，避开了这带着尖啸的拳劲。

无论是阴阳人的本体，还是她分离幻化而出的异体，攻击都落在了空处。

再厉害的防守，总是会有空隙，而临仙遣策藏身的神秘符文，则将这唯一的生机，给我用最简洁的方式做出了指引来。

死亡擦着我们的肩膀而过，我和努尔冲过了阴阳人的防线，而对方却因为收手不住，与后面的长袍光头、短打汉子撞到了一起来。趁着这功夫，我和努尔都不用任何交流，直接朝着东边的方向跑了过去。

这个伏击点是我们预定的集合点，而下一步，我们却还是没有方向，唯有奔跑。

一跑一追，又陷入了一个无解的循环。

不过夜幕却已经降临了下来。

夜幕是一切丑恶最好的掩饰物，也是逃亡的好时机，然而在修行者眼里，却还有一个事情，那便是阴魂亡者最喜欢的时间。

我这边虽然有白合，然而她却绝对比不上东南亚一众巫毒邪术练就而成的恐怖之物。

所以接下来的时间里，更加让人头疼。

但是我们却并没有放弃游击杀人的战略，在二十分钟之后，我和努尔合作，两人再次伏击，将那名短打汉子给制住，我负责吸引敌人的注意力，而努尔则一棒子敲破了对方的脑壳。

棍尖处劲气吐发，血光与白色的脑花四溅，代表着敌人的力量又一次的减弱。

然而此时我们则已经陷入了体能极限的严重问题之中。

剩下来的，似乎变成了意志的比拼。

随后的几次伏击，我们又杀掉了十来个普通的战士，以及一名北方协调部队的成员，然而我的腰部被那人飞踹了一脚，疼得厉害。

身后一直都有追兵，时不时就有流弹飞来，努尔连拉带拖，将我给朝着前方的林子中带，但是因为那个叫做阮梁静的女人存在，我们始终都不能够找一个地方躲着，停歇下来。

有过几次伏击之后，她开始意识到我们针对的目标便是她，于是总是将自己藏在了大部队的中间，让我们狗咬刺猬，无从下手。

到了凌晨的时候，我和努尔终于再也跑不动了，在一片有着参天巨树的山谷之中停歇下来。

夜里的乱风呼呼地吹，将陷入脱水状态的我和努尔吹得一阵凄凉。

“还能跑么？兄弟？”努尔喘着粗气问我，我一脸苦笑，连说话

的力气都没有了。虽说我们这一路上已经宰了不少的安南佬，算是不亏本了，但是真的即将面对死亡的时候，没有人能够坦然笑对。

我们毕竟都还是年轻人，暂时也堪不破生死。

既然跑不动了，又不想躺在这儿任人宰割，那么就找一个易守难攻的地方占着，我们两个四处一望，却意外地在山谷的左边山壁前找到了一条石缝，此处野草茂密，荆棘丛生，两山交叠而成缝，仅仅只能容一人进出，看不见地，但是有“嗖嗖”凉风从里面吹来，让人浑身寒毛直竖。

安南地处热带、亚热带，气候潮湿闷热，在这样的天气里，即便是晚上都酷热难耐，然而这儿却幽冷得很，让人望而却步。

寻常人是望而却步，但我们确实走投无路，唯有朝着那儿走去，刚刚走到石缝前，便听到后面的追兵已至，于是脚步便更是加快了几分。

石缝中幽冷湿润，脚下的岩石颇滑，我和努尔走得急，连着摔了好几跤，双手乱抓，才发现这石缝并不荒凉，周边都是黑绿色的苔藓和藤蔓，从上方垂落而下，在星光之下，张牙舞爪，十分吓人。

我们朝着里面踉踉跄跄而行，而追兵则在石缝口这儿停住，朝着里面放了好几枪。

他们似乎有些犹豫，不知道是否要进来。

我和努尔虽然不清楚这是为什么，但是也能够晓得我们所走的这条石缝必然是有古怪的，要不然他们是不会停下脚步的，然而眼前只有一线生机，怕虽怕，但也只能硬着头皮走。

在停顿了一会儿后，似乎大队人马汇合了，商议一阵之后，追兵也跟进了石缝中来。

石缝忽而窄，忽而宽，狭长幽深，不过越往里面走，就会感觉风力越大。

突然，在前面一直领路的努尔停下了脚步来，回头抓着我的手，一脸凝重地说道：“二蛋，不好，我晓得他们之前为什么不敢进来了。”

我问为何，努尔指着前方说道：“这石缝的对面，并非山洞，而是另外一个封闭式的峡谷，我闻到了大量的瘴气，是桃花瘴，倘若吸入鼻中，不出一炷香的功夫，便得死在这里——这儿是一个死亡之谷！”

我心中凜然，问他该怎么办？

努尔从怀中拿出了一粒蜡封的药丸来，说道：“我这有一粒师父传的解瘴丸，我两个分吃了，应该能够扛一个时辰，趁着时间，我们再另找出路！”

接过努尔分来的半粒药丸，我吞服入腹，感觉腥气冲鼻，难受得紧，当下脚步更加快了，很快便穿过了石缝，居然真的来到了一处山谷。

一走进来，石缝的出口这儿便躺倒着一大堆白花花的骸骨。

第五十章 瓯雒城寨幽冥浮

这山谷不知道有多大，月光下一片静谧，安静地能够听到我们自己的心跳。

然而放眼望去，果真的如同努尔刚才所说的一般，林子之间有那么浓浓的白雾萦绕，或浓或淡，虽然行走在石缝之中还有些冷风，但是走进这山谷里面来，却感觉十分沉闷，心中压抑万分。

所谓瘴气，此乃原始森林里动植物腐烂后生成的毒气；而桃花瘴，则是这山谷里千百树野生桃花因雨多潮湿，落花片片而蒸腾成的瘴气。

这些气体呼吸入肺，即便是侥幸不死，也会大病一场，然而依照此时此刻的情况，估计当场身亡，也有可能。

努尔此人说话，从来不含水分，说是一个钟，就是一个钟，当下我们两人也来不及多做犹豫，便越过谷口这一堆森森白骨，朝着谷中疾行而走。然而没有走两步，前面的努尔身形陡然一矮，竟然朝下陷落而去，好在他反应倒也及时，将新找来的一根长棍前探，撑住了一块坚实之地，接着猛一用劲，身子从陷落之处腾飞而起，方才脚踏实地，脱离危险。

有努尔这前车之鉴，我倒也能够避开这塌陷之处，跃了过来，这才回头看去，瞧见努尔用长棍前探，接着告诉我道：“这里是个死水潭，不过却给落叶给挡住了。”

死水潭中不知道积累了多少年的花泥，一旦陷入其中而无人搭救的话，性命立失，想到其中危险，我便是倒吸了一口凉气。

没想到这用劲呼吸，便感觉喉咙一阵酥麻，舌头处麻麻的，有一种头晕目眩的无力感。

努尔的手搭在了我的肩膀上，低声说道：“千万别大口吸，我师父的解瘴丸虽然有效，但你我终究只服用了半颗，还是抵受不住这强力的刺激的。”

两人小心翼翼地朝着林子深处前进，这时追兵众人等也抵达了石缝末端，因为今夜月光皎洁，我倒也能够瞧见所来的人并不算多，但是铁箍男、阴阳人和长袍光头都在，此三人皆是一时豪雄之辈，单打独斗，我和努尔倒也还有些胜算，倘若是凑在一起，我们还不能与之交锋。

这几人到达石缝口，瞧着谷口处的一堆白色骸骨，脸色有些微微变化，不过那铁箍男却还是高声劝道：“你们两位，年纪小小，何必如此负隅顽抗呢？咱们虽然身处敌对，但是能够击杀我方这么多的战士和队员，必然都是在自己国家有着一定地位的人物，漫漫人生足够长，何必折戟于此呢？这瓠雏桃花谷百年以来，无人能进，入者必死，没有一个人能够活着出来——且出来吧！我们到现在都不晓得你们什么身份呢，能不能好好地谈一谈呢？”

铁箍男说得诚恳，然而我们却晓得血债既已成现实，实在是没有必要将希望寄托于对手的仁慈之上。

再说了，两国交战，此乃国仇，除非双方和谈成功，要不然绝对没有放过我们的道理。

我可不想作为一个俘虏的身份回国，于是继续往林中潜行，然而没走几步，努尔却又拦住了我，我上前一看，却瞧见前方的林子中，竟然有一大团一大团的浓雾，左右漂浮，像气球一般，而且更加让人诧异，这些雾团竟然五彩斑斓，有一种说不出的诡异。

自然界有一个规律，那就是外表长得越美，内中其实反而越毒，比如蘑菇、比如蝴蝶，比如毒蛇，也比如此间的迷雾。

如此诡异的迷雾，不用去试，就能够想象得到其间蕴含的危险，也让我们明白这山谷之所以静寂无声，并非是夜间静谧，而是因为这迷雾将大部分的动物都给杀死，所以才会如此的安宁。“桃花瘴！”努尔告诉我，然后小心翼翼地沿着这些雾团的间隙而走，朝着深处走去。然而我们越往里面走，那雾气更加浓郁了，根本就没有缝隙可走，努尔这时也没有了法子，唯有将手中的木棍往那雾团之中伸去，想要瞧一瞧这五彩斑斓的桃花瘴，到底有多厉害。

然而那棍尖刚刚一接触这桃花瘴，上面竟然冒出了滚滚的黑烟，接着那还没有剥去树皮的木棍居然被腐蚀了好大一片。

我和努尔面面相觑，没想到这桃花瘴竟然堪比硫酸一般，有着极强的腐蚀性。

两人沉默了好一会，突然听到后方传来一阵水花声，转头瞧去，只见追兵居然真的有一队人冲进了山谷中来，这些人的头上带着橡胶做的防毒面具，如此倒是能够防住呼吸中的毒素，但是视线受阻，所以便有人落入了被陈腐树叶掩盖的水坑里面去。虽说那些人一阵手忙脚乱地抢救，拖延了时间，但是我和努尔还是感受到了巨大的压力，倘若要是被这些人发现我们的行踪，根本不用修行者靠近，集中火力一同扫

射，再加上步兵手榴弹，剩下的事情就只有收拾尸体了。

然而前方雾浓，桃花瘴宛如硫酸，根本就无法前进，这可如何是好？

我正发着愁，努尔突然猛地拉了我一把，朝着紧挨着山壁的那个方向低声说道：“二蛋，走那儿，我感觉生路在那里。”

努尔刚才似乎作了什么秘法，脸色苍白，我顿时就想起了自己眼中的神秘符文，当下也是一咬牙，通过血气将其唤出，果然瞧见一条亮光，从山壁那儿延伸出来，当下也是大喜过望，紧随着努尔，亦步亦趋地走过去。到达山壁的时候，瞧见这儿果然雾气淡薄许多，朝前看去，那桃花瘴一点儿都没有见。我当下也是有些欣喜，朝着努尔低声说道：“到了这儿，那个狗鼻子女人可就没有用武之地了。我们只要找到出口，便能够逃脱生天。”

嗅觉灵敏，也代表着最容易受到瘴气的伤害，所以作为追兵队伍中的王牌，阮梁静应该是不会进来赴死的。

说白了，他们其实并不了解我和努尔到底是谁，只不过当初接到消息，过来查看，结果又被我们陆陆续续杀死、杀伤这么多人，心中窝着一团火，为了面子，方才会这般不依不舍而已，犯不着将自己的老本都给赔进来。

安南人最懂得算计，自然不会作因小失大、买椟还珠的蠢事儿。

我和努尔此刻虽然精疲力竭，但是因为这希望，凭空又生出了几分力气来，沿着山壁继续朝前走，磕磕绊绊，足足走了二十多分钟，峰回路转，突然前方雾气一散，我们瞧见前方的山谷之中，居然多出了一大片的古式建筑来，层层叠叠，差不多有一个大城寨、上千人口的规模。

月光如水，山丘下一弯银亮的河水，宛若世外桃源一般，让人心中不由得生出了许多的感慨来。

我们两个驻足于前，呆若木鸡地看了好一会儿，努尔这才仿佛记起了什么来，捅了捅我的胳膊说道：“二蛋，对了，刚才那个脑门别着铁箍的家伙，说这个山谷叫什么名字来着？”

我仔细回忆了好一会儿，这才不确定地回答道：“好像是叫做……‘我罗’桃花谷吧？”

努尔恍然大悟，摇头说道：“应该是瓯雒，这是安南古代的一个

王朝，其实也就是秦国灭亡古蜀国后，开明王朝王子开明泮逃到越南北部时创建的。那是一个继承神秘古巫的国度，他们凭借着传承上古的巫咸神术收服土著西瓯，统治十区，射生为活，吞噬昆虫，建立了一个囊括安南的神秘国度，后期他们甚至扩张到了我国的广南、滇南一带，而且还与古耶朗王朝有所冲突，我师父曾经跟我提起过它，说后来因为它的王做了一件极恶之事，遭受天谴，随后被南越武帝赵佗所灭……”

努尔出身苗疆古巫一脉，通晓许多秘辛之事，却不料连这南疆几千年前的事情，也都晓得，我心中惊讶，待他说完之后，我疑问道：“你的意思，也就是说此处乃瓯雒遗民后裔的居住地咯？”

要是遗迹，几千年沧海桑田，早已昨是今非了，唯有后裔在这一个与世隔绝之地繁衍，方才会有这么一座城寨出来。

理清了关系，我们下意识地往来路望了一眼，然后小心翼翼地靠近那座城寨。

这儿没有前面桃花谷的寂静无声，多了几分虫鸣鸟叫的生机，不过整个城寨都掩映在一片黑暗之中，没有灯火，没有人声，仿佛死去了一般。我们心怀敬畏地走到了跟前来，发现这儿果真是没有人烟，城寨的门楼都破旧不堪，行于里间，四处一片死寂，灰尘扑扑，应是遗弃许久。瞧见这幅模样，努尔与我商量，既然如此，不如我们就在此处设伏，将这些一直跟在身后的苍蝇给拍死几只？

所做就做，我们两人开始熟悉地形起来，然而在这巨大的城寨中没走一截，突然间，努尔猛然抬起头来，长棍上扬道：“什么人，出来！”

我扭头瞧去，看见前面的牌楼上面，居然浮现出十来对火红色的眼睛。

第五十一章 邪灵入梦险恶生

空寂而宁静的古旧城寨之中，陡然瞧见这么十几双红芒闪烁，将我给吓得脚底发麻，下意识地 from 旁边抓起一根木块，朝着那牌楼甩了过去。

木棍带着我的惊恐飞去，正中那牌楼之上。

这建筑说是牌楼，其实也只是按照我当时的经验来形容的，它大概就是一个竹楼拱门形状，高约五米，样式古怪，看着挺结实的，然而我这一根木块甩过去，也没有怎么用劲，那牌楼便一下子就倒塌了下来，掀起许多粉尘，连带着周边的建筑都摇摇欲坠。

那十几双红色光芒四散，接着我瞧见这些并不是我所想象中的恐怖之物，而是十来头扁毛畜生，也就是被人们视为不详的黑色乌鸦，在我们头顶上面盘旋一圈，接着朝着狭窄的天空飞去。

努尔的视线随着乌鸦的踪迹而走，望天，好一会儿，这才凝重地说道：“二蛋，此处有布置，很古老的阵……”

说道阵法，我和努尔都是门外汉，不过感觉此间十分古怪，外面桃花瘴封山，这儿的天空又显得分外的狭小，自然是有所布置，然而这些都与我们没太多的关系，只不过这乌鸦的眼睛本为漆黑，此番却闪动红芒，让人由不得生出了许多寒意。我记得在江宁二科的时候，老孔有一次告诉我，说小鲁吃那鲩鱼精的眼睛，还不如生吞乌鸦的眼睛有效，这方子，可是本草纲目上面有所记载的。

我将此事讲给努尔听，他微笑，说这东西也不是随意生吞就行的，有讲究，就跟牛眼泪一样，不得法门者，永远难捉摸。

当然，人鬼殊途，能够见到鬼，也不是什么好事情。

外面追兵随时会来，我和努尔也没有来得及细想，大致地将整个城寨都转了一遍，然后找到一处结实的四高层楼落下脚，两人轮流休息和警戒，等待着那些家伙的到来。然而我足足守了一个多小时，却并没有发现有任何人从前方的桃树林中走进来，这时努尔休息结束，起来与我交班，一询问，跟我分析道：“看来那些人是不知我们到底是什么来路，所以也不想冒这个险。听戴铁箍的那家伙说起此谷，估计他们就守在石缝那儿，等着我们受不住自投罗网呢。”

我有些诧异，不解地问道：“难道那些人不知道这山谷的桃花林后面，还有这么一个地方存在？”

努尔想了一会儿，也无解地摇了摇头，表示不了解，许是那些家伙并不了解沿着这山壁而行，却还是别有洞天呢？

一切都是未知的，在那些人眼中，或许这山谷口桃花树林的瘴气就足以让人窒息而亡，便不再前行，又或者他们是想趁着我们放松警惕，再行前来追杀，不过努尔却没有再让我猜度，而是叫我先将随身的补给吃点，然后眯困一下，他去前方，做几个警戒布置，也免得我们一会儿被摸了窝。

狂奔一天，我算得上是精疲力竭，将水壶里面的水喝去一半，然后随意嚼裹了一点儿压缩饼干，便靠在角落，昏昏沉沉睡去。

本来我还与努尔商量，说两人夜里轮流守夜，然而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我也眼睛一闭，就困得不行了，迷迷糊糊就睡了过去，香甜无比，不知道过了多久，我突然被人拍醒了来，睁开眼睛，瞧见一双宛如迷梦的白眼仁儿，紧接着视线收敛，却是一个脸容严肃刻板的少年，蓝色对褂，灯笼裤，浑身湿漉漉的，好像是刚从水里面捞起来的一般，朝着我沉声问道：“年轻人，你是谁，怎么睡在这儿了？”

我瞧见努尔并没有在我的身边，反而是莫名出现了这么一位少年，悄无声息，老气横秋，顿时一骨碌就爬了起来，背部紧紧靠着墙，一边小心防御，一边反问道：“你是谁？”

那少年瞧见我不但没有回答他的问题，反而还这么问，脸色不由变得很难看，磨着牙说道：“你来到我家，反而说这话，简直就是不可理喻。告诉你，不管你是怎么来的，都给我滚出去，这里不欢迎你们。”我一听，虽然心中诧异，却还是有点儿过意不去，小声说道：“对不起啊，小哥，我们也是被人追逐才会误入此处，不是存心有意打扰的，你能够告诉我这山谷的出口在哪儿么，我们会自行离开的……”

“你们？”这白眼仁儿少年眉头一皱，讶异地说道：“除了你，还有别人么？”

他这么问，我突然想起了努尔来。

对啊，努尔到哪儿去了，他不是说去布置几个预警机关，就回来守夜的么，怎么不但没有叫醒我，反而人都不见了？

我正想询问努尔的下落，这时突然木楼梯“蹬、蹬、蹬”地一阵响，下面传来了一个闷声闷气的叫声：“食狗鲛，你在上面干什么，奶奶叫我们四处看看，说有人闯进来了，让我们将那些小东西给揪出来呢？”

听到这声音，白眼仁少年有些慌乱，一边将我藏在旁边的凹口

处，用几个竹编箩筐给挡住，一边朝着下面喊道：“鳄鱼鳍，我晓得了，所以才上来看一看的。”

“有什么发现没有？”那声音越发的近了，白眼仁少年开始往楼梯口处挤去，不耐烦地说道：“我看了好一会儿，什么都没有，你确定奶奶不是在说别的事情么？这个鸟不拉屎的地方，怎么可能会有人来呢？”

那上楼的声音停住了，咕啷了一声，接着离开了。

这时白眼仁少年则等了好一会儿，才走到了我的面前来，低声催促道：“你赶紧走，要不然就没有命了……”

他连拉带扯，将我给赶下楼，出了门，这时我突然发现原本漆黑一片的古城寨在此刻居然灯火通明起来，好多人在街道上走来走去，就好像是夜市一样。白眼仁少年瞧见人多，便拉着我朝着后面跑去，然而刚刚一推开门，便有一个巨大的脑袋印入我的眼帘中。

这脑袋上面的五官跟人类几乎没有什么区别，但是比例却十分奇怪，比如嘴巴，简直能咧到了耳朵上去，而那一双眼睛，就好像两个大灯泡——这种扭曲的不和谐，形成了极具冲击力的画面。

我朝着后面退开，而那人则一步一步地紧逼上前，朝着我桀桀怪笑道：“既然来了，你以为你能够走得脱么？”

我不知道为何，对这个大头人感觉到十二分的害怕，连反抗的意志都没有，一步一步地后退。

然而退了好几步之后，我突然感觉身后一阵晃悠，猛然扭过头来看，却发现消失不见了的努尔竟然被吊在了房间正中，脸色铁青，舌头长长，身下滴落一大滩鲜血，显然已经是死了很久。

努尔的死吓了我一大跳，下意识地扭过头来，还没有平息这剧烈浮动的情绪，接着我突然感觉胸口一阵剧痛，低头一看，却见那个大头怪人已经出现在了 my 面前，一只手倏然而出，掏进了我的心脏处。

我耳边响起了那人的轻喃：“既然来了，你就不要想活着出去，把命永远留在这里吧……”

把命留在这里吧……

留在这里……

剧烈的疼痛和失去挚友的悲伤心情，让我陷入了巨大的眩晕之中，口中大声喊叫着“努尔”的名字，伸出双手，想要与这个罪魁祸首同归于尽，然而我越是发了狠，整个人的精神则陷入了另外一种癫狂之

中。

“二蛋，二蛋？醒醒，你快醒醒！”

就在我即将陷入死亡之中时，我感觉到凭空生出一场巨大的力量来，推动我的身子，我的眼皮变得无比沉重，然而额头却好像被人不断地拍打，声音是那般的熟悉……

不对，这是梦！

当我意识到这一点的时候，猛然醒转过来，使劲儿地睁开了眼睛，当黑暗全部散去的时候，我瞧见了努尔一张充满担忧的脸孔。

“你没事啊！”

我满心欢喜，感觉整个人高兴地几乎都要炸开了，顾不上什么，冲上去抱住他，又笑又跳。

努尔一脸严肃地抓着我，询问我刚才到底怎么了，我不敢隐瞒，一一道来，他沉吟了好一会儿，这才说道：“二蛋，这个地方，应该有一个邪恶的意志在，而你刚才入梦，则被它侵入了，不让你醒来——如果不是你意志力强，说不定就精神假死，变成植物人了。”

这时我才发现原来黑夜并没有结束，一问，才得知我睡了不到一个时辰，此刻也就是凌晨三点多的样子。

我感觉自己仿佛睡了一个世纪。

想起刚才梦中的情形，我有点不自在，左右看了一下，瞧见整个城寨都是一片空寂，问努尔，说这可如何是好，我们要不要离开这个诡异的地方？

努尔摇了摇头，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你随我来，我刚才在这城寨的祭堂那边，发现了一个很有趣的东西。”

努尔带着我下了高楼，两人来到了一处占地广阔的建筑面前。

由外往里望，但见无数的灵牌，与宛如点点繁星的冷焰。

第五十二章 王权象征赶神棍

在此之前，我和努尔出于在这城寨之中伏击追兵的需要，曾经大概地逛过一遍，然而我并没有在这儿瞧见过这片占地广阔的建筑，它有点儿像是宗族祠堂，最中间竖起一根高高的桅杆，下方有无数用于供奉的神龛，上面摆着许多灵牌。

而充斥在这里间的，则是无数的油灯，冷冷的青色火焰浮起，平白生出许多幽幽鬼气。

我望向努尔，问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平白无故，怎么突然就出现了这么一处祭堂了呢？努尔告诉我，说他刚才回来的时候，经过这里，总感觉跟他师父当初跟他说的一种情况“吃鼓藏”很相似，于是下意识地结了一个手印。

努尔的这个手印叫做“格蚩爷老印”，是为了表达对三苗九黎的祖先蚩尤的一种崇高敬意，也是一种祈福之法，然而却没想到此印一出，前方景色变换，才显现出这祭堂来。

当年北越的瓯雒国虽然曾经与耶朗大联盟互为敌手，但其实都为九黎后裔，一脉相承，故而被努尔误打误撞，给解了开来。

我与努尔缓步走进祭堂之中，里间广阔，比篮球场还要宽一些，正中有三位神像居中为一样貌雄奇之君主，两旁为持剑大将，威风凛凛，而之下则皆是灵牌与灯火，我凑前一看，却见这上面的文字歪歪扭扭，根本无法认出，而那青色火焰，却是没有一点儿温度散发出来。

什么样的火焰，可以燃烧足以上千年，又或者说正是努尔刚才的那一“格蚩爷老印”，将其唤醒？

无人得知，我和努尔两人检查一番之后，并无所得，于是一路直行而走，来到了正中的神像之前，我还待仔细瞧看这高的神像到底是石质，还是泥塑，却见努尔郑重其事地将手高高举在头上，接着身子呈九十度直角而拜。

他的表情是那般的虔诚，好像自己就是瓯雒国的遗民子孙一般。

我在旁边看着，不言不语，待努尔三拜九叩之后，方才问道：“努尔，你为何拜它？”

努尔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正中君主像，好一会儿，这才凝重地

说道：“二蛋，我有一种很强烈的想法，想要得到那东西，不过我也能够预感到如果我拿下来，必然会出现很不好的事情，所以才拜一拜，希望它手下留情——可能会很麻烦，你会支持我吗？”

我顺着努尔的目光瞧去，但见那君王双手放在丹田位置，拄着一根鸡卵粗的黄色旧木棍儿，这棍身之上凹凸不平，一开始只以为是疙瘩，然而当我凝目望去，上面却是许多古怪的浮雕，有仙翁，有童子，有灵兽，也有长蛇。

这些浮雕在周遭的冷光照耀下，竟然投射到了我们头顶的天花之上，栩栩如生，光怪陆离。

很古怪的一根棍子，很古怪的一派场面。

我看向了努尔，发现这个平日里淡薄如水的朋友，眼中似乎藏着一团火。

但是我却能够瞧得出来，他此时此刻，无比清醒。

少年有梦，就去装逼，就去飞。

反正我们已经退无可退，生死不过两面，当下我也是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而努尔则早已忍耐不住，脸上的肌肉一阵抽动，脚尖一点，人就朝着高台之上飞跃而去，落在了居中神像的下方，双手紧紧握在了那根黄木棍上面。

他一脸严肃，然而事情却简单得让人诧异，但见他微微一扭，那长约四尺的木棍便被他给轻松取了下来。

这木棍对于高大的神像来说，也就一小拐杖，然而努尔拿在手里，却是爱不释手，我叫他下来，给我看看，他一跃而下，递到了我的手上。

我伸手一摸，发现这棍儿应该就是用桃木做的，然而摸上去的时候却温润如玉，指甲轻轻一弹，竟然还有金属之音。

查看完材质，我有琢磨这棍子上的雕纹，感觉虽然并不精美，但是粗犷之中，却有一种难以言喻地美感，随后我在中间的纹饰中发现了四个古怪的字符。

努尔得到我的提示，接了过来，对着灯光仔细一看，然后告诉我道：“这是古苗文，我正好认识——赶神杀威！好大的口气，居然胆敢驱使神灵？不过看这上面的纹饰，应该是当年瓯雒国的王权信物，就跟我们古时候的尚方宝剑一样……”

说着话，努尔爱不释手地挥舞了一下，摆出几个棍势来，微微一抖，竟然无端生出几许妖风，呼呼拂面，我心中羡慕，眼睛一转，打量起了旁边两神将手中的长剑去。

努尔这赶神棍是一件宝器，旁边这两个神像手中的剑，说不定也是什么好东西，我的心思蠢蠢欲动，然而刚要往前走，突然间，平白无故就卷起了一道旋风，朝着堂中吹来。

呼——

这风吹得人浑身僵冷，好似掉入了那冰窟窿里面去了一般，周围的冷焰呼呼跳跃，我和努尔心中凜然，晓得这棍儿却不是那般好拿的，于是左右一看，却没有发现有任何动静。

然而刚一扭头，我便感觉身后无端生出一阵阴风，朝着我的脑袋招呼而来，我当下也是朝着旁边一滚，避开这一下，扭头看去，却见一个青色而扭曲的身影出现在我刚才站立的地方，双手如刀，狠狠地斩在了空处。

“青焰恶灵！”

努尔一声喊叫，却是认定了此物的来历一般，手中的赶神棍一抖，朝着那身影横扫而去。

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我感觉努尔将这赶神棍拿在手里，就仿佛如虎添翼，速度都陡然快了好几分，这青色身影根本就来不及闪避，便被那棍子给一下砸成了粉碎，化作寥寥微光消逝。

与此同时，旁边灵牌前的一盏青芒熄灭，余烟袅袅。

好厉害的棍子！

我诧异地盯着那熄灭的青色冷芒，心中想着倘若那青焰恶灵是这玩意所化，那么这灵堂之中，可得有成百上千的火光，难道会幻化出无数的恶灵出来？

还没有等我想明白，旁边的一盏灯光开始剧烈地跳动，接着从那火光之中，开始浮现出了一张扭曲的人脸来，双目空洞，不过脸上却浮现出了极为怨毒的表情，而下一刻，大半个身子就已经从火焰中，一点一点地爬了出来。

“走！”

努尔一把拽着我，朝着祭祀祠堂的门口走去，然而我们还没有迈出几步，前面便拦住了十来条飘忽如影的青焰恶灵，皆是鬼气森森，

一脸怨恨。

“啊！”努尔一声大吼，整个人便像是那猛虎出笼，一马当先地撞入其中，手中的赶神棍挥舞出漫天的影子，重重前砸。

赶神棍，既然号称“赶神”，对付这火焰而生的恶灵，自然也不是什么难事。

但见那棍身之上的浮雕宛如活物一般的蠕动，此乃炁，顺着努尔的棍影而动，然后棍影之中，便多了几分黑色气息，就像重锤，狠狠地击打在了这一群恶灵身上，就宛如热刃破牛油，棍风过处，几无抵御之法。

这赶神棍就仿佛天生就是为努尔准备的一般，靠着这个宝器，他硬生生地冲入了一片青色身影之中，打出了一片天来。

我在他的身后查遗补缺，小宝剑不断挑动，横挑竖抹，竟然也割破许多恶灵。

情形似乎并没有我们所想象的那般恶劣，这些青焰恶灵虽然看起来十分恐怖，而且密密麻麻，但是对于我们两个来说，却如土鸡瓦狗，根本不值一晒。

然而努尔的表情却越加严肃了，以一种一往无前的气势，奋力向前扑腾。

只差一步，我们就即将冲到了大门口。

外面是空空荡荡的古老城寨。

然而就差一步，不知道哪儿凭空生出一股妖风，将这两扇门给吹起，接着吱呀一声，这门便关闭了上来。

这扇门的关闭，仿佛将整个世界都做了隔断，空气中的温度陡然冷了几分，气息也变得凝重。

努尔一棍前冲，想要将这门给轰开。

然而他却仿佛撞到了城墙之上，那两扇薄薄的木门纹丝不动，反而是努尔向后腾空飞了起来。此间便是如此诡异，偌大的一个牌楼，我一根木块就直接轰倒，而这不值一踢的两扇门，却生生承受住了努尔倾尽全力的一击。

我将半空中的努尔一把抱住，往旁边滚开，瞧见刚才还被我们舞动得不敢靠前的青焰恶灵，此刻身形变得凝固许多，无形之间，变得多出了好几分狠厉。

努尔在我的帮助下站定身形，一脸悔意：“不好，我大意了，这灵堂已成法阵！”

法阵初成，这些青焰恶灵就变得无比的穷凶极恶，努尔依旧是挥动赶神棍，然而却再也没有能够一挥而就，大部分都变得敏捷十足，而即便是打了个结实，没有两三棍，也是消散不得的。

开门关门，形势天翻地覆。

面对着仅仅只是上百来头的青焰恶灵，我和努尔便有些难以招架，然而就在此时，我的身后突然浮现了一个巨大的身影，一道剑风，贴着发梢吹来。

我的余光处，瞧见台上的那两尊神将，已然不见身影。

第五十三章 朝天一棍翼蛇生

虽然努尔说过会很麻烦，然而我却万万没想到会这般麻烦。

不过想想也对，这赶神棍是人家代表王权的信物，并不是说身死魂消，便没有手段抑制的，当年的利苍不过是长沙国的一个丞相，利苍墓中便有这么多机关限制，而此处更是一国遗民之地，怎么可能没有防备？

然而决定既然已下，后悔却是最蠢的事情，当下之计，唯有努力地活下来，方才能够谈及更多，我一个“铁板桥”，避开这凶猛一剑。

我“看到”了一道近乎实质的透明剑锋，几乎是擦着我的头皮略过，斩在了身后不远的几米处，那青石铺就的地板上面，立刻出现了一道深深的剑痕，长达一米。

好恐怖的剑，好恐怖的手段！

人家的倘若是飞机大炮，我的小宝剑，充其量也就是一小米加步枪啊！

我的心脏剧烈跳动，几乎都没有思考，便将还没有愈合多久的嘴唇给再次咬开了来，当鲜血流入喉咙之间时，右眼的上方处，又浮现出了神秘入眼的旋转符文。

临仙遣策。

世间再次从我的眼中分离出来，阴阳两立，线条分明，透过神秘符文，我瞧见这两米神将居然是一大团蠕动流转的紫色气团，有的地方特别亮，有的地方则是晦暗一片，而让人刺眼的，则是那一把我刚才垂涎不已的巨剑。

这剑跟他的身高一般长度，挥舞起来，简直就是一片风，然而此刻却被努尔用赶仙棍给挡住了。

双方对撞，发出了撞钟一般的巨大响声。

咚！

努尔双膝一软，然而最终却还是屹然而立，但是他脚下的青砖条石却悉数裂开，化作了蜘蛛网一般的碎块，范围足足有一张方圆。

无形之中的炁场化作了劲风，朝着四周吹飞而起，那些实力强劲了好几倍的青焰恶灵，都给吹得飞了起来。

敌手是如此的强悍，我们两个小鬼头还真的有些难以应付。

这代表着瓯雒国王权的赶神棍倘若真的有那么好拿，肯定不会留到今时今日，让我们两个从北国而来的小子给贸然闯入，并且拿走。

巨剑神将退后了一步，而努尔则一口鲜血喷在了这棍子里。

血顺着棍子浮雕的纹路往下流淌。

而此刻的我已经在没有精力关心那一边的情况了，因为另外一个神将找到了我身上来。从阴影之中崛起的大个儿，剑锋凌厉，有着一一种让人震撼的效果。

所谓强势，不过平推。

对上我的这名神将有着一脸的大胡子，显得更加凶悍，倘若是先前，我只怕就要被它这逼人的气势给吓住了，然而在《临仙遣策》的效用之下，我步步后移，闪躲得十分轻松。

每当那大剑挥舞而来之时，我总是能够提前一步避开，这种感觉，有一种掌握战场的高度自信。

然而倘若是单打独斗，我还能够僵持许久，但是此刻除了两名陡然而生的神将，还有那些受到法阵加持的一众青焰恶灵。

它们如同附骨之蛆，不停地围着我打转，稍微有可趁之机，便挤上前来，一口咬下。

短暂的时间里，我便被三头青焰恶灵给咬到背部。

所谓鬼灵，其实说起来还算寻常，大部分的阴灵都不会影响到人间之物，肩不能提，手不能扛，更别说利刃杀人了，所以它们倘若要害人，通常都会以最惊悚的方式来吓人，或者使人陷入幻觉之中，自己将自己给杀死。然而还是有一些例外，比如此刻。

通过法阵的集束，它们便能够凝结成型，从而影响到现实世界之中的人和物。

尽管我很快使用辟邪小宝剑，将这些附着在我身后的家伙给直接斩杀，然而那一道又一道的阴劲入体，却让我的身子变得有些沉重起来。

情形十分不利，仿佛我们两人随时都有可能要被对方所斩杀于此，成为又几个误入谷中而死的亡者，或许我们的魂魄得不到救赎，说不定就入不得轮回，永远就被束缚在这里，供人驱使。

如同这些青焰恶灵一般。

想到这儿，我便晓得再这般下去，只怕我真的就如同预料之中一样了，当下思虑一番，想来左右也没有办法，只有用青衣老道留给我的符箓了。

青衣老道留给六张符箓，只剩下了两张，分别为斗母玄灵秘符和雷符，这玩意用一张，少一张，然而却一直都是救命之物。

我将小宝剑交于左手，然后已经将右手摸入了怀中。

符袋暗扣之机，我瞧见努尔摇摇欲坠，以一根干神棍力撑全场，抵住了绝大部分的攻击，心中越发着急，口中高念道：“玄灵节荣，永保长生；太玄三一，守其真形；五脏神君，各保安宁，护翼我身——赦！”

符咒的每一颗字都有着其真义，语调、念文皆有讲究，是需要用类似于古汉语的口音来念喝，当我说出口的那一刹那，我感觉凭空之间，有无数的力量涌入我指间的符箓之上。

这种力量里面，有所熟悉的真义，一如当年五姑娘山上，那一个孤傲独立的青衣老道。

轰！

纸符燃烧，在一片青芒之间，轻轻浮现了一抹黄色。

这抹黄色像夕阳，淡淡的，不过却真实存在。

斗母玄灵秘符跟我之前所用的四张符箓完全不一样，它燃烧起来的时候，一点儿气势都没有，云淡风轻，就好像天边的云彩，慵懒无力。

然而即便是夕阳，它也是太阳。

黄色的光芒一开始只能笼罩一小团火苗，然而几秒钟之后，它便将方寸之间充满，有误入其间的青焰恶灵被这么一照耀，就像晴日里的雪，冰消溶解，连一点儿火星都没有剩下。

绝对净化。

短瞬之间，我周围的十多条青焰恶灵身形扭曲，发出尖锐的叫声化于无形。

这些阴灵一直都无声，然而此刻却让人听得鸡皮疙瘩直冒。

黄色的火光还在一直扩散，那些青焰恶灵终于感到了本能的畏惧，朝着四面散开，而我则冲到了努尔的身前，一把将其扶住，大声地喊道：“努尔，你怎么样了？”

斗母玄灵秘符浮空而起，将努尔身周一众阴灵给全数净化，无数的哀嚎声中，努尔抬起了头来。

我瞧见他的一双眼睛里面红芒翻腾，一抹唇间鲜血，释然说道：“无妨，所有的痛苦，都不过是一场考验而已，我想要拿起这赶神杀威棍，想要变得更加强大，便需要承受得住更多的痛苦——它们刚才不是想要杀死我，而是想要教会我，这世间，若想强，必须要有一颗挑战一切的勇气！”

这是我听到努尔能够用腹语表达以来，他讲过最长的一句话。

语气里面充满了领悟与决绝。

接着我瞧见他再次举起了手中的赶神棍，朝天一棍，面容肃然，就像先前虔诚拜见一般的仪式感油然而生。

而就在这时，那两名神将虽然怯于斗母玄灵秘符的神光而不敢靠近，却紧紧地扼守在了大门处。

他们宛如两尊门神，协同上百来头青焰恶灵堵在了这儿，显然是要誓死守住此处，静待我手中神符燃烧殆尽之后，再将我们给一一消除。

努尔轻轻念道：“纳摩，阿利呀，及泥呀纳，萨阿葛啦……”

这一阵念诵足足持续了一分多钟，而我们头顶上面飘荡的神符却是已经逐渐烧灭，就在那温暖的昏黄光芒逐渐陷入黑暗之中的时候，努尔一跃而起，口中大喝道：“萨姆呀个萨姆布台，破呀！”

他就像当年的胖妞一般，一跃而起，手中的那赶神棍积聚了巨大的力量，由后而前，缓慢而坚决地向前一挥。

使劲一挥！

这棍势凝聚在上指苍穹之时，已经攀升至巅峰之期，而当它落下来的时候，竟有宛如天雷轰击，山岳倒塌一般的气势，而从棍尖之上，竟然陡然涌出了一大团黑色罡气。

这罡气在一瞬间化形，成为了一条长着翅膀的巨蛇，十几米长，张开大嘴，朝着前面扑去。

瞧见这蛇，那两名神将的脸上突然浮现出决绝之意，一左一右，挥剑来挡。

在我们面前宛如山神一般强大的阴灵神将，在这一刻竟然如同薄纸一般脆弱，黑色罡气化身的带翅巨蛇横跨十几米，将那两尊神将给

摆开其外，结合猛然一撞，看似宛如城墙一般的灵堂大门，化作了碎片纷飞。

这一击，似乎将笼罩在灵堂上空中的法阵给强行破解了一般，又或者说使出了这带翅巨蛇，使得此处已经承认了努尔有资格带走赶神棍，灵堂中的青芒骤然停歇，一切阴灵之物，化作乌有。

不是谁都能够拿起这根棍子，然而这个来自麻栗山的哑巴少年，却直接使出了精髓来。

一切回归宁静，努尔手腕一抖，将那黑色罡气给收回，然后走到门口来，朝着居中的那尊神像再次鞠躬。

他认真无比，隐约之间，台上的两尊神像又重新出现，回复泥身。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们的身后却陡然生出了一个阴寒的声音：“没想到这桃花瘴之后，居然真的如传说中的一样，是瓯雒遗民之地啊！”

第五十四章 城寨伏击与求生

刚刚从瓠雒灵堂的法阵笼罩中走将出来，还没有等我和努尔将这一口气给喘匀了，便听到又出现了这么一个还算是熟悉的声音，我浑身一僵，循声望去，瞧见在不远处，倒塌的牌楼废墟之上，赫然站立着一个长手长脚的英伟男子。

此人头戴青铜紧箍，眉毛狭长，一双眼睛像野狼一般锐利，却是一直追杀我们的铁箍男。

此人乃安南北方协调部队的高级官员，接到群众举报之后，就一直跟着我们，本来只以为是一次很寻常的任务，然而却没想到在追逐过程中，竟然有那么多的手下相继死去。

这种钝刀子割肉的痛苦让这个意气风发的骄傲男子胸口，有着一股浓郁不化的怒意。

有国仇，有私恨，就没有什么可以阻挡铁箍男将我们给揪出来的决心，当在谷口石缝处等待良久，还无消息之后，他终究还是摸进了谷中来。

此时的我和努尔，两人经历过夺棍考验，早已是精疲力竭，伤痕累累，自然不愿意再继续交战，于是我一步跨前，与之周旋道：“如你所见，这是一处巨大的瓠雒城寨，千百年而不朽，必然是有许多秘密的，与这样的宝藏比起来，我们实在不算什么，你若是不想拼个你死我活，那么不如放过我俩。今日起，你礼送我们折转北方，而这偌大的瓠雒城寨，则落入你们之手，千年秘密，尽由你们拥有……”

我口舌生花，铁箍男却突然狞笑起来：“好能说的小子，不过我只想问一句——关我屁事？”

我滔滔不绝地输送着我的想法，然而却被这人粗鲁的打断了，一时间有些愣住，下意识地回答道：“啊？”

铁箍男见我不明白，一步踏前说道：“这城寨里面纵然有千般秘密，与我何干？我的责任，是维护这一方的安危，捉拿所有威胁到人民和群众安全的敌特分子，如果抓不住你们，我刘彦悦的脸往哪儿搁？整个北方协调部队，河宣省纵队的脸面，又往哪里搁？”

一言表达立场，铁箍男不再给我们喘息的时间，而是身子一扭，快速冲杀了上来，双手一抖，竟然是两把锋利之极的雪亮苗刀。

与此同时，从左右两边还扑来了两条鬼魅一般的身影，我瞧见是那个满脸纹着青色符文的高挑阴阳女，还有另外一个，则是精修瑜伽的长袍光头，一脸苦相，赤脚如飞。

三人不知道来到这儿多久，伏击于此，一旦发动，立刻展现出了巨大的威胁。

面对着这样的压力，我和努尔对视一眼，不进反退，折身返回了我们刚才拼命想要逃出的灵堂去。

凡事皆为此一时、彼一时也，当初我们挣脱灵堂，是因为里面有那千般青焰恶灵附体，另有神将斩杀，绝非幻境，而是具象现实，而此刻面对着这三名安南北方协调部队的高手伏击，历经大战的我们却也只能凭借着地利而为。

返身折回灵堂，我们两人颇有默契地分散而走，朝着灵堂深处快步跑开。

铁箍男带着两名最精锐的手下急冲冲而来，然而灵堂骤然变得一片漆黑，虽然能够凭借着听力、炁场和一点儿微光分辨方位，但终究还是有些勉强，于是速度骤然下降。

我和努尔先前曾经计较过在这偌大的城寨中游击，利用复杂的地形将敌人给分割开来，通过快速的机动性来最大程度的杀伤敌人的有生力量——不过所有的计划，前提在于我们得保持着一种局部的优势。

此刻大战力竭，我们两人唯有先逃脱升天了再说。

如此一想，目的便十分明确，两人很快从灵堂另一面的窗户间逃脱，一个鲤鱼跃身，然后从后面的小巷子里夺命狂奔。

几分钟之后，我们摆脱了铁箍男等人的追击，摸着黑返回了四层高楼处。

两人回来，精疲力竭地躺倒在地，任由胸口剧烈起伏。

太累了，实在是太累了，我们两人都有一种躺下去就不愿意醒来的冲动。

不过敌人却是跗骨之蛆，随时都有可能跟过来，所以当下我们也不敢直接瘫倒在地，而是将放在这里的补给全数打开，将那最后一点儿压缩饼干给分吃干净，并且饮水而饱。

在这一刻，才能够真正领会到“时间是生命”的这一真谛，我和努尔一句话都没有说，便对面盘坐，用每一秒钟，来回复自己的劲力，

并且行得周天之法，使所有受伤的经脉和肌肉得以最大程度的恢复。

我们还有一场恶战要打，所以唯有战前修行，方能有胜算而出。

还好阮梁静没有进得谷中来。

两人无语，对面而坐，如此足足持续了半个多小时，在此期间，楼外不断传来了飞速的脚步声，显然是那三人正在满城寨地找寻着我们。

我体质特殊，先是有杨二丑的伐经洗髓，而后又在利苍墓中经受过两次千年积液浸体，恢复能力天生就比常人要厉害许多倍，所以总算是将这一口气给喘匀了些，然而努尔的眉头却是越来越皱。

然而就在此时，我们听到了下面传来了“蹬蹬蹬”的一阵脚步声。

有人上楼了。

几乎不用招呼，我和努尔便直接缓慢站起，然后朝着这房间里面的犄角旮旯里面藏了过去，隐住身形。

刚刚藏身入了阴影，便有一人一跃而出，我们因为角度的问题，没有瞧见那人是谁，不过凭空之中，却陡然生出几许檀香来，不用想，便知道是那个修习瑜伽的长袍光头。

看来他应该是个和尚。

王朋能以道士的身份入局，这人是和尚倒也没有什么可以争议的，虽说东南亚是一个性格平和的佛教区域，大部分僧职人员都能够谨守戒律，但是人性就是这样，越压抑，就越变态，黑巫僧也是数不胜数，邪法更是纷呈迭出。

长袍光头停在了楼梯口，一动也没动，这情形着实有些古怪，我连气都不敢喘，硬憋着，生怕被着人给发现。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感觉到肩膀一沉，半边身子都有些发凉。

我下意识地扭头过去，陡然间，瞧见一个脑袋硕大的孩子正趴在我的肩上，一双发白鱼眼睛正怨毒地盯着我瞧。

它的脸上，无数的鳞片堆叠，接着就是脸皮之下，有宛如游蛇一般的血管在涌动，此消彼长，此长彼消，给人一种诡异的节奏在流动，我们两者目光一相对，那东西突然之间，张开了嘴巴，朝着我的脖

子咬来。

这是我所见过最恐怖的嘴巴，米粒大的牙齿密密麻麻地分布其间，尖端就像刀锋一般锐利，彼此之间，还有无数熏臭的黏液，如胶水，丝丝缕缕地粘连在一起。

“啊！”

我和努尔几乎是一同的呐喊起来，我的叫声嘹亮高亢，而努尔则几乎就是闷哼，整个胸腔都在共鸣，显然也是被这一下惊悸到了极点。

极致的惊恐带来的是不留余地的攻击，我下意识地将阳火积聚在左手之上，使劲一记轰出。

此为初级入门的掌心雷，隐隐之间却有风雷之音，然而这一击却落了空，那恐怖的鬼娃娃微微一动，却是倏然不见。

鬼娃娃不见，但是我们却暴露了行藏。

就在我叫声一起的那一瞬间，我感觉到一股阴柔的拳风朝着我的这边奔袭而来，我当时还沉浸在鬼娃娃消失的低沉情绪中，也没有与其争锋的斗志，下意识地朝一旁滚落而去。

啪！

我刚才藏身的木板处被重力轰破，碎木飞溅而起，木刺划伤肌肤，火辣辣的疼痛，不过我却闪落在了另外一边。

努尔堵在了楼梯口，干神棍竖起，脸色阴晴不定。

我们两人，一前一后，将这个长袍光头给围主。

这人倒也不急，一个古怪的翻身，站在当场，那两头出现在我们肩膀上面的鬼娃娃护翼左右，我看得好奇，沉声问道：“这玩意，到底是啥？”

长袍光头用生硬的汉语回答：“古曼童，没有这玩意傍身，我们都不好意思出门。”

原来如此，古曼童乃东南亚的一种特产，又名“金童子”和“佛童子”，本来是佛教招引那些纯净善良的童子灵魂而成，却不料被许多黑巫僧进行改造，化身为了一种恶毒的攻击手段。我和努尔不再继续，一人持剑，一人持棍，两人像饿狼一般，横扑而来。

此战一启，当的是凶猛异常，那长袍僧人所使瑜伽极为恐怖，能够活动全身一般以上的骨骼，往往能够在最关键的时刻避开刀锋，又

能够以出人意料的角度，予以还击。

然而他终究失算了，没想到两个穷途末路的小子竟然在这一刻爆发出了这么恐怖的力量来。

交手之后的半分钟后，援兵还没有来，长袍光头却想要跑了。

可是我和努尔却死死将其缠住，让其不得挣脱。

而就在此时，那长袍光头猛然一跺地板。

这坚持了不知道多少年的高楼似乎被他跺到了节点，陡然间整个楼层都开始抖动，接着轰隆一声，直接垮落下来。

那人想要凭此逃脱，我却满脑子杀人的心思，混乱中飞身过去，一剑插入了他的心窝。

啊！

第五十五章 倾天铜镜覆岩顶

高楼倒塌的那一瞬间，我飞身而过，将小宝剑刺入了长袍光头的胸口。

因为主要的精力都集中在了如何逃生和防备努尔之上，他并没有能够避开我的这一剑，当众人都朝着下方跌落的时候，我感觉刺中了这个难缠的对手，然而当我们一起跌下第三层的时候，收手回来，却没有看到鲜血。

这人竟然在一瞬之间，竟然将自己心口的肌肉倏然收缩，让我刺了一个空？

我惊诧万分，然而上方的楼层终于一起往下垮塌，发出了巨大的轰隆声，这时我感觉到一阵巨力从旁边冲来，伸手一抓，却是努尔的棍子，用劲将我给黏住，然后朝着旁边甩去。

带我飞。

在空中的我尽量蜷缩好身子，感觉自己破壁而出，撞破壁板无数，最后“咚”的一声，后背狠狠抵到了一处墙壁，滑落下来时，瞧见几米外的高楼轰然跨下，木屑飞扬，轰隆隆地化作了一片废墟，掀起尘埃无数。

一扇窗户擦着我鼻尖，砸落在了我的面前来。

我摔得七荤八素，却心系努尔，举目望去，瞧见一个灰色的身影落在了另外一边，挥棍朝上，将无数砸落下来的残骸给挑飞到了另外一边去。

然而就在我心刚落定的时候，前方隐约一现，突然浮出了两个面目狰狞的鬼娃娃，一嘴利齿地朝我啃来。

我砸落此处，浑身一阵僵直，想要站起来抵抗，却不曾想就在这一刻，全身一顿，竟然用不上力气来。

这只是下意识地一次停顿，并无大碍，然而这些鬼娃娃却是已经冲到了我的跟前来，眼看着就要咬到我的皮肉，突然一袭白影出现，双手一挥，将这两个小东西给挡了下来。

是白合，这小妮子道行不高，并不能出现于世间长久，不过此时此刻，她却也救了我一命。

不过她到底不如这长袍光头精心炼制的古曼童那么富有攻击

性，双方一交手，白合就有些吃不住劲，朝着我大声喊道：“你好了没有？姑娘我可挡不住这些小鬼头。”

我深深吸了一口气，劲气行于全身，感觉好了许多，一边爬了起来，一边朝着她喊道：“你把你手上拉着的那个，给我丢过来。”

白合虽然不擅杀戮，但是迷惑之术却颇有心得，眉目流转间，却是将其中一头给拿住，并无办法，听到我的喊声，便直接朝我扔了过来，我当下也是憋着一肚子的气，一步抢前，掌心暗含雷意，腾空一击，重重地拍在了那鬼娃娃的头顶处。

但听凭空一声炸响，那鬼娃娃一声厉啸，呜咽着灰飞烟灭。

就在我心中一片通达之时，突然间瞧见一道身影从废墟之中豁然而出，朝着我这边疾走奔行而来，这气势汹汹，白合不能抵挡，下意识朝着旁边飘开，我抬头一看，却正是将高楼整踏了的长袍光头。

这人一身血淋淋的，脸上尽是伤痕，以及满满的恨意，冲到我跟前，猛然拍出一掌。

这一掌诡异得很，似缓实疾，而且右手陡然间还长了一寸。

他来的太快，就是想要打一个措手不及，我当时也是来了火气，当下也拍出了一掌；而当我拍出去的时候，才发现他的手掌之上，绿油油的，就好像发霉了一般。

看到这个，我突然想起了黑魔砂的铁线虫毒掌。

长袍光头脸上浮现出了一抹冷笑。

这是一种拥有绝对自信的笑容，他仿佛觉得自己的这一掌能够吃定了我一般，然而很快他的笑容就变得扭曲了。

我一掌挥出，隐约有那风雷之声。

掌心雷，根本就不需要与其接触，而是凭空打出，便能够产生出富含雷云的气爆，可灭阴灵，也可以击打于实物之上，我想起了这些日子一来的艰难和气愤，于是在陡然之间，罄尽了全力。

双掌没有接触，而长袍光头则像破布口袋一般，朝着后方跌飞而去。

中了掌心雷的人，全身的毛发直竖，还好他是个大光头，要不然真的就有好看了。不过这一下，并没有让他致命，我还待再上前去，这时努尔从对面飞跃而来。

铛！

赶神棍虽为桃木材质，然而却硬若金石，硬生生地砸在了他的脑壳上面，这一回，倒是没有再用瑜伽之术。

全力而下，脑袋宛如鸡卵破碎，而这时我们瞧见有两条身影已经倏然出现，却正是闻讯而来的铁箍男和阴阳人，瞧见这两人，努尔一点儿也不停留，拉着我就往外面跑，大声喊道：“走！”

努尔一拉，我便将白合招呼入了剑中，挣扎着与他一同飞速撤离，然而铁箍男与阴阳人反应也快，飞步走来，瞧见废墟之上脑袋稀巴烂的长袍光头，气愤地怒喊道：“北凶，我要是不将你们给剥了皮，我就不姓刘！”

他们瞧见长袍光头的惨状，顾不得再多停留，而是朝着我和努尔快速追来，这一会儿被盯得死死，我们也没有地方可以再绕，于是只有朝着城寨外面疾跑。

瓠雏古迹的外面是一条小河，很快我们便出了城寨，来到了河边，沿着这宽阔的河流，我们朝着下游跑去，而那两人紧紧追随，一路疾奔，很快我们就来到了这河流的终点，一处深入山腹的河道口，努尔毫不犹豫地喊道：“跳吧。”

努尔先前曾经趁我休息之时去外面查看过，想来是已经有了主意，面对着这显得湍流的河水，努尔一点儿犹豫都没有，领先朝着河水中一跳。

我瞧见努尔整个人直接潜入黑黝黝的河水中去，扭过头来，瞧见铁箍男和阴阳人已经快速冲了过来，当时也没有再犹豫，跟着下了水。

我陈二蛋号称龙家岭第一密子王，水性自然是极好的，不过黑乎乎的一片，根本没办法游，然而这时前方伸出了一根棍子，却是努尔的赶神棍，在前引导着我。

我们这一前一后，没有一分钟，终于游了进去，我随着努尔浮出水面，但见四下一片漆黑，隐隐之间，这河道两岸是结实滑腻的岩石。

努尔带着我，朝着河边游去。

两人上了岸，还没有来得及歇一口气，努尔便急匆匆地拉着我往旁边的一处洞口钻去。

如此直走了一百多米，前面出现了一个倒扣碗状的巨大溶洞，里面的石笋和钟乳石无数，上下交错，似乎还有一些微光从荡漾的洼地

里面冒了出来。

这情形让我一阵诧异，连忙拉出了努尔，问他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是怎么晓得这儿的？

然而我这一拉，努尔竟然受不住力，直挺挺地栽倒在了地下去。

这事情把我吓了一跳，连忙将他给扶起，瞧见努尔一脸苍白，额头上面虚汗连连，眼睑下的晶状体安宁，再一探鼻息，缓慢而稳健，这才晓得他是虚脱过去了。

努尔既然已经如此，自然不是带我来到这儿的人，那么……

难道是他手中的赶神棍，将我们带到了这里？

我心中疑惑，朝着他的右手看了过去，只见那根古旧的雕棍被紧紧握着，仿佛粘连在一块了般，而棍子里面，似乎有隐隐的黄色光芒生了出来。

浮雕蠕动，宛如活物一般。

我心中震撼，然而就在这时，从我们身后的那个甬道处传来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显然是铁箍男等人追了过来。

此刻的我已经是被这几天的大战弄得精疲力竭，实在是不堪一战，而且努尔此刻也是昏迷了过去，那赶神杀威棍也变得如此古怪，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已然是绝境了，我也没有再拼搏的心思，而是背起努尔，就朝着这大溶洞的深处跑去。

我跑了一阵子，突然感到一阵乏力，脚下被什么东西牵绊到，结果整个人就直接摔到了下来，两个人像轱辘一般，一阵翻滚，最后落在了一处巨大的石笋处。

当我停歇下来的时候，竟然再也生不出爬起来的心思，心里面就想着：“我++，就这样吧，死就死了！”

是的，我真的就是这么想的，紧接着我抬起了头，绝望地仰视头顶的岩壁。

我的眼睛变得硕大——我终于知道这溶洞里面为什么会出现亮光。

因为在我们的头顶上面，竟然有一个巨大的铜镜，这东西足足覆盖了这堪比足球场还要宽阔的巨大溶洞的中间位置，表面呈现出无数的浮雕，风格与赶神棍一般，似乎在讲述着一个什么故事，或者是别的

什么，不过这洞中水汽十足，千年风霜，使得镜面之上，染上了许多青色的铜锈。

天啊，这么一面铜镜子，那得多少斤重啊？

倘若这儿真的跟那瓯雒古国有关系的话，我似乎能够预测得到当年它为何会灭亡——在那个冶金技术相当不发达的时代，尽全国之力来铸就这么一面铜镜，哪儿还有余力，给士兵铸就刀枪？

没有刀枪，怎么打仗？

得，活该被灭。

我心中无数吐槽，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眼前出现了一个面容俊俏、遍布蓝色纹身的男人，意味深长地盯着我一眼，然后朝着身后喊道：“刘队长，他们在这里，快点过来！”

第五十六章 无端落木鲜花生

这人是阴阳人的分身，我也不知道到底是人是鬼，不过躺在这地上，却感觉浑身乏力，于是只有不断地调整呼吸，想着最后的时间里，看看能不能再沾点儿便宜。

这一路上，我不知道宰了多少安南猴子，若是按照数学上面一减一的算法，我基本上算是够数了，而且还大大的赚。

然而世界上的事情说起来很操蛋，那就是别人的命，终究不如自己的值钱，临到了死，我还是感觉到一些害怕，抿了抿嘴唇，这儿已经被我来回咬了好几次，疼得很——我发现包含着临仙遣策的那神秘符文，虽然能够让我用鲜血驱动，但是仅仅只能维持十几分钟，一会儿就消失了。

这人一喊，那边就传来一阵急切的脚步声，紧接着铁箍男和阴阳人便出现在了我的面前。

那个发现我的男人模样开始变得模糊，微微一抖，竟然直接就钻进了后面到来的那个阴阳人身上去了。

这速度很慢，一点一点地融入，所以看着特别的诡异，让人寒毛直竖。

铁箍男站在了我的面前，居高临下望着我，脸色阴郁，凝神说道：“啊哈，你们终于不跑了，对吧？”

我苦笑，琢磨着怎么才能够占住最后一点儿便宜，于是不说话，两人似乎也晓得我正在这儿憋着坏呢，也不忙着靠近，仔细一观察，才发现努尔已然昏迷过去，而我也遍体鳞伤，有一种难以为继的痛苦。

什么是束手就擒，这就是束手就擒！

铁箍男顿时就变得十二分的得意起来，面目狰狞地说道：“不跑了，那就好，接下来我陪你们好好玩玩，免得北边的同志们说我招待不周——对了，咱们折腾这么久，好不知道名字呢，自我介绍一下，我叫刘彦悦，代号黑狼，是河宣省纵队的负责人，她叫美女蛇，而刚才被你杀死的那光头和尚，则是契努卡的阿巴桑。你们呢？”

他说到后面，脸容变得有些玩味起来，我也是想要拖时间，便也无所畏惧地说道：“我叫陈二蛋，这是我的兄弟哑巴，我们也不知道怎

么回事，应该是误触了某种符阵，结果就出现在了这里，并不是有意前来挑衅。”

“某种符篆？”

铁箍男桀桀冷笑道：“并不是有意前来挑衅啊？你们足足杀死了我们二十来个兄弟，特别是我负责的纵队，这么多兄弟都死在你的手里，就连阿巴桑这样的高手……”

他说着，心情一阵激动，脸色都潮红起来，这是仇恨，浓郁得化解不开的仇恨，我却显得十分淡然：“好像要杀人的，是你们，我们不过是反击而已。”

双方说到这个地步，基本上就没有什么好说的了，铁箍男朝着旁边吩咐道：“美女蛇，将他们两个给捆起来吧！”

那阴阳人默不作声地点了点头，一步上前，俯身想要过来缴我手中的武器，我憋足了劲，瞧见那人贴身上来，便将小宝剑虚晃一招，朝着他的胸口扎去。

然而这美女蛇当真不愧于她的称号，双手柔软如面条，朝着我的胳膊缠来，还没等我瞧仔细，她微微一用力，我便被控制住了。

一招被制，并非对手有多强，而我有多弱，只不过是因为我太累了。

我真的太累了，这几天连续的奔劳和高强度的战斗，已经差不多透支了我的体力，所有的一切都在努尔昏死过去的那一瞬间，将我给压垮。

美女蛇将我一下给撂倒，自己都有些惊讶，不过她却是一个只做不说的人，双手上下翻飞，将我的小宝剑夺下，接着毫不犹豫地用一根粗绳子将我给捆将起来，待我被扎成了粽子，他又俯身朝着已经陷入昏迷的努尔给抓去。

我被捆之后，铁箍男一把将我给拽过来，啪啪就给了我两耳光，口中骂道：“小逼崽子，杀了老子这么多的手下，这一次不把你的皮给剥了，我誓不为人！”

我被铁箍男给扇得头昏眼花，牙龈出血，然而目光却死死地盯着努尔那儿。

美女蛇将努尔依样捆住，然后想要将那根赶神杀威棍给取下来，然而不管他用什么办法，那根棍子就仿佛生长在了努尔的右手上面一般。

生根了。

美女蛇双手握住赶神杀威棍，使劲儿拽，将努尔在地上拖来拖去，瞧得我心中滴血，忍不住大声骂道：“你欺负一个昏死过去的家伙干嘛？有本事，你他妈的过来动我啊？”

然而口舌之快，终究不能解决问题，铁箍男挡在了我的前面，左右开弓，啪啪啪，给我直接上了十来个大耳刮子，扇得我两耳嗡嗡响，整个人都晕了。

然而就在铁箍男还准备再一直扇到我昏迷的时候，突然间，我们都听到了一声凄厉的叫声：“啊……”

这声音是美女蛇发出来的，拖长了音调，听起来格外渗人。

铁箍男终于停住了手中的动作，扭头回去，我也透过他身体的间隙，朝着声音的来源望去，然而我们两人都给惊呆了。

原本被捆得结结实实的努尔，和戏谑一般玩弄着努尔的美女蛇，在这一刻都不见了踪影。

仿佛他们就没有存在过一般。

事情是如此的诡异莫测，铁箍男大为惊讶，将我给猛然推开，然后纵身朝着石笋后面跳了过去，接着很快又出现了，左右地打量，一副见了鬼的表情。

他几乎没有片刻停留，而是快速在附近各种石笋之间飞快走动，搜寻着自己同伴和美女蛇的踪迹。

过了好一会儿，他喘着粗气返回了我的面前来，一把揪住我的衣领，恶狠狠地问道：“是不是你那同伙捣的鬼，人呢？”

铁箍男问我这个问题，而我也着实不了解，脸都被抽肿了，一脸茫然，默然不语，他瞧见我这副模样，也晓得什么都问不出来，于是将我狠狠地往地上推下去，愤恨地仰头呐喊喊道：“到底是谁，你他妈的给我滚出来啊？”

铁箍男喊了好几声，接着又换了安南语讲，整个溶洞空间里，不断地回荡着他愤恨不平的话语。

回声，不断地充斥在整个空间，来来回回……

就在他陷入极度癫狂的时候，我瞧见黑暗中突然垂落下来一根柔顺的枝条，在他身后的不远处晃动。

是枝条，就如同秦淮河畔的杨柳，那种随风摇曳、不断挥舞的

枝条，不过它显得更加长，更加柔顺，晃晃荡荡，宛如藤条，或者麻绳一般朝着铁箍男游弋而来。

它就像幽冥之中的杀手，眼看着铁箍男即将就要被靠近，我想要提醒他，不过最终还是闭上了嘴。

这东西邪门得很，估计我们谁撞上了都得死，不过我反正都是死，死在这玩意手上，比死在铁箍男的手上要安逸许多。

至少还有两个家伙陪着我们，这么想一想，真不亏。

我脸上浮现出了畅意的笑容，正好被铁箍男给看到，满腔的愤怒终于找到了发泄口，于是指着我不耐烦地怒骂道：“是不是你？是不是你搞的鬼？你以事到如今，你还能耍出什么花样么，信不信我现在就弄死你？我++.....”

铁箍男正在愤怒狂骂，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根纸条陡然间朝着他的下身猛地一扎。

噗！

铁箍男的一双眼睛瞪得滚圆，两把雪亮的尖刀跳到了他的手上，挥手就是一割。

纸条入菊门，那是一件痛苦到极致的事情，而铁箍男满怀信心的一刀却终究还是落了空，锋利无比的刀刃碰到这坚韧的枝条，根本斩不透彻，而就在这时，黑暗之中陡然又钻出了十多根相同的树枝藤蔓，宛如游蛇。

这些树枝藤蔓在空中游动好一会儿，终于在一个时间节点骤然爆发，飞速而上，三下两下，就将铁箍男给捆得紧紧。

然后“刷”的一下，朝着空中拉扯而去。

我几乎是目送着铁箍男飞上了天去，一路滑行，来到了溶洞最中间的一根贯通上下的巨大石笋之上，我在那儿还看到好几个黑影子，不用想，就是刚才消失不见了的努尔和美女蛇。

到底是什么东西？

容不得我多想，作为旁观看客的我也终于不能再置身事外，这一回是我，但见那些藤条无端飞来，因为我也被捆得结实，所以倒是只有三两根，凌空飞渡，接着我也被绑在石笋上面。

咚！

背部重重地砸落在了巨大的石笋上面，这才发现我的脚下是铁

箍男，努尔在我左边的不远处，至于美女蛇，则在我的头顶上。

努尔依旧昏迷不醒，但是美女蛇和铁箍男作为此战赢家，形势陡转直变，还有些转换不过来，继续朝着莫须有的空处破口大骂，似乎想要将这溶洞之中潜藏的黑手给骂出来一般。

不过骂人这一招果真有效，几分钟之后，我瞧见头顶处的那面铜镜开始生出光华，接着汇聚在了一个点上面。

那是一株巨大的树干，树枝上面盛开这一朵大如莲座的鲜花。

鲜花绽放，有一个苍老的老婆婆颤颤巍巍地走了出来。

第五十七章 人脸虫子镆铍树

这是怎样的一个老婆婆啊？

枯木皮般满是皱纹的脸孔，一双浑浊的眼睛里面泛着绿光，不知道承载了多少岁月的风霜，那银白色的头发就像散乱的玉米穗末，穿着一身不知道什么材质的破衣烂衫，看着就有一种风烛残年，仿佛即将老死一般的感觉。

然而一个真正昏昏沉沉的老人，怎么可能会出现在这里呢？

老婆婆出现之后，抬头瞟了我们一眼，并没有说什么话，嚅动了一下嘴唇，似乎在呼喊，又似乎在嘟囔，接着那铜镜汇聚的光亮消失了，转移到了我们这儿来。

光亮透过我的身子，照在下方，让人有一种凉悠悠的古怪触觉，好像是在皮肤上面，涂上了清凉油一般。

不过这玩意仅仅只是从我的身上一扫而过，接着就定格在了我头顶的美女蛇身上。

这两人的骂声从那花婆婆出现的那一刻，就停止住了，接着我听到了两人牙齿一顿咯咯哒的响声，当她消失于黑暗之中的时候，美女蛇突然哭了，咸咸的眼泪水从上面滑落下来，正好掉落进了我的嘴里。

就是这么寸。

哭泣中的美女蛇带着哭腔喊道：“老刘，这玩意，是不是佛经里面的那个东西？”

原本肆无忌惮怒骂的铁箍男声音也变得有些颤抖了：“天啊，好像是呢。不过怎么可能，世间怎么可能会出现这么恐怖的食人树？而且还化了形？这东西，不是早在佛陀时代，就已经灭绝了么？”

美女蛇有些崩溃了，大声喊道：“对啊，传说中的镆铍食人树，早就已经在燃灯古佛的时代，就已经被度化了啊？”

说到这儿，他似乎想到了什么，沉声说道：“难道，当初的幽雒安阳王就是因为这东西，才集尽全族之力，弄出来的这么一个古怪地方？他就是为了这个么，为什么？”

两人浑身发抖，不知道在说些什么，而就在这时，我突然听到了黑暗之中，传来了一种“嗡嗡、嗡嗡、嗡嗡”的声音。

这声音我最近听得比较多，就好像是蚊子在你耳边不断的飞。

不过听着似乎更加有力，更加雄浑。

美女蛇像是被戳到了要害，当时就不受控制地颤抖，身子反复地挪动，结果那藤条将她给捆得死死的，动弹不得。

她的口中又念着咒文，似乎想要通过秘法，将自己从这束缚之中分离出来。

然而原本很轻松的男女分离之法，到了此刻，却根本施行不得，美女蛇表现得十分痛苦，我仰头看，只见她身上的那些青色纹身也仿佛活过来了一般，每每欲挣脱出来，然而却被那藤条上面的绿意给直接逼了回去。

难道这藤条能够将我们的修为给封印住？

想到这里，虽然丹田之中的劲力几乎枯竭，但我仍然挤出了一些来，往外一放，却发现如石沉大海，毫无反应。

显然，我们就像是那案板上面的肉，一点儿反抗能力都没有了。

我算是已经认命了，然而美女蛇和铁箍男作为大优势的一方，被这么陡然翻盘，心中终究有些不爽。就在这个时候，那些嗡嗡的声音终于近了，我抬头一看，却见来的竟然是一堆拳头大的蚊子。

事实上，说是蚊子，到底还是有些不对，这些东西长得的确有些像蚊子，一对薄翼，长而尖锐的口器，不过让人感到诡异的是，这些蚊子的头部，居然跟人头有着七分的相似。

一大群飞行的大头怪婴么？

这足以吓得人浑身颤抖的神秘虫子从黑暗中飞出来后，成百上千地在我们面前盘旋不定，接着开始朝着光线照耀的美女蛇那儿积聚而去。

虫群宛若乌云，忽然而来，一下子就全部扑在了美女蛇的身上，就在我向上抬起的那一刻，只能瞧见一大团的黑色蠕动的东西。

有的还落到了我的头上，节肢在我的皮肤上面滑过，锋利得很，然而它们似乎就听从一个命令，拼命地朝着美女蛇的身上挤去，反而对于我们另外三个人，几乎没有什么兴趣。

啊——

我听到了这一辈子所能够碰到的、最凄厉的叫声，原本还是人

生赢家的美女蛇在这一刻发出了对生命的哀鸣，很难想象被这拳头大、成百上千的虫子包围吞噬的感觉，到底有多么恐怖，但是我也吓得不能自己，想着很快就轮到我了。

那个时候，我是不是可以做得比美女蛇还要勇敢一点？

我能不能不叫？若是叫，可不可以轻一点？

我想死得有尊严！

我满脑子都是这样的想法，然而头顶上面传来那让人头皮发麻的咀嚼声，接着因为我就在美女蛇下方的缘故，大量的鲜血喷溅下来，以及内脏和肠子，这些都林林落落地洒在了我的身上。

这一点一滴，落在头顶上面，都仿佛在我的心里面敲下巨鼓，扑通、扑通……

美女蛇继续叫道：“啊，啊，啊……”

一声比一声小，一更比一声弱，接着若有若无，几近无声。

我当时吓尿了么？好像有，好像又没有，我宁愿时间变得无比漫长，又期待着它很快就要过去，然而时间却是一点一点，让人觉得煎熬无比。

终于，美女蛇被吃光了，当那些黑乎乎的神秘虫子一哄而散的时候，我瞧见头顶上面，只剩下了一副被啃得稀巴烂的骨架子。

光线下移，照到了我的身上。

我扬起了头，无数的神秘虫子，铺天盖地地附着到了我的身上来。

我闭上了眼睛，感觉到无数的东西拍打在了我的身上，密密麻麻，附着于身，有的柔软，有的坚硬，更多的是一种充斥于身的恶臭，那种让人几乎陷入绝望的死一般的味道。

然而却没有任何一只虫子咬我一口。

真奇怪，我感觉自己跌入了虫堆里面，感受到无数的绒毛在我的全身上下蠕动着，似乎在嗅着我身上的味道。

它们就是没有咬我。

我忍住了，从开始到最后，连一声都没有叫唤出来。

不知道过了多久，仿佛是一瞬间，仿佛是一万年，那些人脸的神秘虫子纷纷从我的身上飞开，接着转移到了努尔的身体上面，而让我

奇怪的事情又发生了，沉睡中了努尔紧闭双眼，而他手中的那根赶神棍却一直灼灼生光。

那光华将努尔给笼罩其间，结果那些虫子畏惧地飞来飞去，最终还是没有一只落下。

它们似乎也在恐惧。

这又是一个无比漫长的过程，最后，我瞧见铜镜汇聚的光亮挪到了铁箍男身上，终于松了一口气。

我感觉自己的性命，似乎能够留下来了。

铁箍男一直都在关注着场中发生的一切，当瞧见美女蛇给活生生地啃成了白骨架，他的确是整个人都拔凉拔凉的，然而瞧见我和努尔都被放过的时候，心中又生出了一些希望。

没有人愿意死，有了范例，就无比地期待着自己能够活下去。

然而很快，铁箍男发现这个世界当真不是公平的，当那神秘虫子咬下第一口的时候，他破口大骂：“为什么，为什么吃我不吃他们两个？”

没有人回答他，我惊魂未定，努尔昏迷不醒。

当铁箍男周身都被神秘虫子覆满，并且开始噬咬起他来的时候，他终于感受到了恐惧，求不得别人，只有向我求饶了：“二蛋同志，二蛋哥，你刚才到底是用了什么手段，让它们不咬你的，教教我，快点教教我啊，我保证逃过此劫，就不再追究你们的责任，将你们礼送出境……”

我没有说话，耳边只有虫子疯狂噬咬的声音，铁箍男的声音都已经变形了：“二蛋同志，求你了，帮帮我吧……”

忽然之间，我突然想起了铁箍男所代表的那个国家，当他们跟美帝斗的时候，求我们跟求孙子一样，而赶走美帝了，就把自己当成了大爷，居然跟我们说起了领土要求来。

这种白眼狼，现在承诺的话，能信？

再说了，我也一头雾水呢。

很快，铁箍男也和美女蛇一般，被啃成了一堆骨架，接着那些神秘虫子围绕着我和努尔飞了两圈，然后消失不见。

溶洞在一会儿之后，恢复了平静和黑暗，连努尔手上的棍子，都变得黯淡无光。

我们两个，就像被遗忘的时光，给扔在了在一旁。

时间久久，一开始我还心怀忐忑，以为一会儿又会闹什么幺蛾子，然而一只过了好久好久，都再也没有任何动静。

世界仿佛静止了一般，我坚持了好一会儿，感觉到疲倦如潮水，涌上了我的心头。

眼皮如铁，好沉，好沉。

我睡了过去。

不知道多久时间，朦朦胧胧间，我耳边听到有人在轻声说道：“食狗鲶，你好生看着这两个人，奶奶说了，他们都是上好的炉鼎，说不定以后要在他们身上栽上种子，当成傀儡，以后我们就能够出去了……”

另外一个声音闷声闷气地回答道：“晓得了，啰嗦……”

我当时就清醒了过来，顿时响起来了，这两个声音，可不就是我梦中的那两个家伙么？

食狗鲶和鳄雀鳝！

第五十八章 我是一条浑噩鱼

在那一霎那间，我的浑身发麻，整个人却清醒了过来。

我眯着眼睛瞧了下去，只见脚下的不远处有一个水洼子，有两个趴着的黑影子在那儿，不过他们并非我之前所瞧见的那个面容严肃的少年郎，和大头怪人，而是两头黑乎乎的、佝偻着身子的古怪东西。

我说不上来是什么，总之就不是人。

而就在我低下头去的那一刻，其中有一个家伙抬起了头来，我瞧见这家伙居然拥有着一个如同鱼一般的头颅，凸起的硕大眼球和鱼唇，让我吓得魂飞魄散。

我本以为这个家伙会注意到我，没想到它根本就不理，而是跟另外一个黑影子低声咕哝两句，接着对方朝着水洼之中一跃而下。

那东西的身子入了水，我瞧见了一条巨大的鱼尾巴，在水面上扑腾，紧接着就消失不见了。

那个有着鱼脑袋的家伙却站了起来，我这时才瞧见它居然有着人一般的四肢和身体，别的地方也不瞧，径直地朝着我的这儿走来。

我不确定自己到底是在做噩梦，还是真正的清醒，不过瞧见这么一个东西朝着自己走来，心脏到底还是扑通地一阵乱跳，生怕这怪人过来，将我给杀掉，然而当它走到我身前时，仰起头，一双鱼眼睛死死地盯了我好久，突然出声道：“当初催你离开，你就是不听，现在看看，后悔了啊？”

这话说得我惊诧万分，这时才反应过来，这人正是那个被叫做食狗鲶的木脸少年。

想通了这一点，又回想起他一直以来的言行，似乎是在对我警告，但终究也是为了我好，于是我嚅动了一下嘴唇，终于颤抖着出声道：“这里，到底是哪儿？”

我声音带着哭腔，实在是有些怯弱，不过就在这说话的功夫，鱼头怪人微微一抖，那一张丑恶的脸孔居然扭曲了，当我说完的时候，它居然又凝成了我那天所见到的那个僵脸少年来，拍了拍僵硬不化的脸，它抬头说道：“这里是树奶奶的领域，你们闯入其中，还不第一时间离开，那就只有死！”

它似乎是在警告，又好像是在叹息，总之有一种很异样的情绪

在里面，我很敏感地察觉出来了，犹豫地问道：“难道没办法了么？”

它说：“没有办法了，树奶奶十年不醒，前天却醒了过来，指定要留你们当做种巢。没机会了，你只能怪自己的命太差……”

我又问：“种巢是什么？”

食狗鲶回答道：“你见过花盆没有？种巢就是栽种培育种子的地方，而这种子，有可能是我或者鳄鱼这样被她度化了的家伙，也有可能是奶奶她自己的分身。有了你们这些种巢，奶奶她就可以走出这个禁闭的山谷，去外面的世界了。”

我问：“你又是什么？”

食狗鲶回答道：“我啊，我本来就是一条鱼，一条水里面浑浑噩噩的鱼，不知道什么时候，被奶奶点化了，就给她当一条看门的狗。”

我问：“那为什么又要救我呢？”

一问一答，本来十分默契，然而此刻食狗鲶却陷入了沉默，过了好一会儿，当我以为他要翻脸的时候，它突然扬起了头来，平淡地说道：“有一次，有一个姑娘误入了这里，然后遇上了我，我们相处了两天，后来她被奶奶的腐蛆蝇给吃了，而我现在回忆起来，发现自己，爱上了她……”

短短的话语里面，似乎蕴含着某个让人心醉的爱情故事，突然间我感觉自己喜欢上了这个家伙，尽管他之前的面容，是那么的丑陋。

我不太擅长安慰别人，也不晓得它是否需要安慰，于是双方都陷入了沉默。

我想让它帮助我离开，然而却无法开口。

痛苦的食狗鲶连自己曾经爱过的人都无法帮助，更何况是违背它点化者的意志，将我给救出去呢？

食狗鲶似乎明白我的意思，转身，扭过脸去，一边朝着黑暗处走，一边扬声说道：“我去给你们弄点吃的，让你们能够熬到被栽种的那一天，也希望能够减少一点你们的痛苦……”

他离开了，过了半个多小时之后返回了来，我被绑在离地四米的石笋上面，而它则身轻如燕，脚踩藤条上了来，摸给了我一个桃子，还有几条处理过后的生鱼。

我毫不客气，来者不拒，再将那腥咸的生鱼肉给嚼裹干净之后，我瞧见它再给努尔喂水，于是又搭讪道：“喂，你满意自己现在的生

活么？”

努尔还处于昏迷状态，食狗鲶喂得有些吃力，粗鲁地将努尔的头托起，然后撬开他的牙关喂水，听到我问起，沉默了好一会儿，扭过头来，反问道：“你觉得呢？”

我感受到了他情绪里浓浓的惆怅之意，心中不觉有些悲哀，又问道：“倘若你能够出去，想过自己会做什么吗？”

食狗鲶无言，喂完了努尔之后，滑落了下去，然后朝着水洼那儿钻去，在头顶没入水面的那一刻，有一句话儿悠悠地传了过来：“如果能够出去，我想去当一个道士，听说道士都会有一个道号，我都想好了，叫做布鱼……”

这怪人虽然脾气古怪，但是给人的感觉却是莫名的好，我看着那涟漪不断的水洼，想着那儿说不定是联通外面的水道吧？

食狗鲶、鳄鱼鳝，听这名字就知道是水中的凶鱼，有这样两头被点化了的凶兽守在洞口，当真是不错啊。

吃饱喝足，又睡了个大饱，等到食狗鲶离去之后，我眼珠子一转，开始筹谋着如何离开。

食狗鲶已经给我解释过了什么叫做种巢，想到自己的肚子里面会生根发芽，长出些稀奇古怪的东西，我就浑身发寒，这种痛苦是缓慢而长久的，真正说起来，还不如美人蛇和铁箍男死得痛快。

如果我不想这么死，就必须逃走。

然而我们被捆得死死，如何逃呢？我思前想后，突然想起了白合这妞儿来。她吞服了小白龙尚未成型的内丹，拥有了修行的资质，而且实力也有了突飞猛进的增长，此刻也就只有她能够救我了。

不过白合呢？她到哪儿去了？

我满脑子疑问，回忆起来，这才想起我的小宝剑已经被美女蛇给夺了去，接着不知道甩到了哪儿，现如今美女蛇都死了，而那小宝剑的去处，也成了谜题。

更何况白合也不晓得靠不靠得住，她倘若是怕了，自个儿溜走，我也找不到她的麻烦。

指望不住别人，我便开始折腾起自己来，不断的扭动身子，然后尝试着能不能够得着那些藤条，并且解开。

然而被这个藤条树枝给束缚住，连修为都提不上来，哪里还有

任何作为呢？

忙碌大半天，我都没有任何进展，回过神来查看努尔，发现他居然还是昏迷不醒，不知道是不是因为那根赶神杀威棍的原因。

我无法了，感觉颓丧不已，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间，在我左侧的方向传来了一阵轻微的脚步声。

然后我瞧见了一个让我欢喜得快要炸开来的人物。

小观音。

这个宛若精灵一般的少女从黑暗中缓缓走出来，赤着脚，东张西望，一副十分好奇的模样，而她的旁边，则是被我认为已经逃开了的白合，飘飘飘，正一脸谄媚地跟小观音说着什么呢。

两人悄无声息地走到了石笋前面来，小观音瞧见我这一副狼狈模样，轻声笑道：“陈二哥，几天不见，你怎么变成这副模样了啊？”

我一脸激动，压低着嗓门问道：“小观音，你是从哪儿过来的？”

小观音指着溶洞深处说道：“这儿跟我们上次见面的地方，是相通的啊，我这几天一直在地下行走，刚刚不晓得怎么的，正好碰到白合姐姐，她就把我给拉来了。”

我虽然兴奋，还是有些担忧小观音的安危，压低声音说道：“小观音，这里很危险，你看到那边的那棵大树了没有？它十分恐怖，里面孕育了一个千年老太太，还点化了一帮妖灵手下，以及无处不在的藤条……”

我紧张地说着那天的见闻，然而听到这些恐怖之事，小观音却并没有表现出害怕的表情，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瞧见中间的水洼处又有动静，连忙让她俩躲起来。

小观音和白合闪身躲入黑暗中，而这时食狗鲶又爬了出来，它与我不咸不淡地聊了两句，然后问我，说你饿不饿？

我本来想摇头，想到它又会去找食物，于是猛地点头说饿。

食狗鲶倒也没有多说什么，起身准备离开，然而就在这个时候，远处的洞口传来了鳄雀鳝的叫声：“食狗鲶，快过来，有闯入者！”

听到这话儿，食狗鲶不再理会我，而是匆匆朝着声音的来源走去，瞧见食狗鲶庞大的背影，心中急跳，一脸担忧：“难道小观音和白合被发现了么？”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小观音却从旁边的黑暗中走了出来，望着食狗鲶的背影若有所思地说道：“你说的妖灵，就是这个啊？”

我看见小观音，心中疑惑万分——她既然在这里，那么洞口的闯入者，又会是谁呢？

第五十九章 似狼似虎似仇怨

我心中充满了好奇，然而却知道这个时候再去计较那些细枝末节，只会耽搁逃命的时间，既然食狗鯰和鳄雀鳝都不见了，时机正好，我连忙叫小观音想办法将我给放下来。

小观音心不在焉，听到了我的呼唤，这才将精力集中在了我的身上来，仰着头，似乎在思考如何将我身上的藤条给弄下。

然而就在此刻黑暗中突然跑出了两个黑色的身影来，粗手大脚，身强体壮，正在朝着洞口处奔跑，路过这里的时候，瞧见小观音正赤着脚站在这石笋之下，顿时就停住了脚步，当前的那个家伙粗声粗气地吼道：“你这个小姑娘，怎么进来的？”

他走到前来，顿时就是一大股鱼腥扑面而来，再看模样，秃头光脸，一双眼睛硕大，而脸颊处则各自出现了一道巨大的鱼鳃，一开口，吐出一串泡泡来，实在是吓人得紧。

而另外一个，光个子都有三米多，瘦竹竿一般，整个脑袋都黑漆漆的，头尖如鼠。

果然还是两头被树奶奶点化了的妖物！

这两头家伙模样恐怖，然而小观音却并没有表现出一点儿害怕的感觉，而是天真烂漫地问道：“我叫小观音，你们是谁？”

这两个家伙模样虽丑，但是却也诚实，小观音一问，先前说话的那个人便拍着胸脯说道：“咱叫暹罗巨鲤，它叫巨古蛇鱼，我们都是树奶奶门下的守护神灵……”

这家伙十分骄傲地宣告着自己的身份，却不想就在它自我介绍的那时间里，小观音却是从怀里甩出了两张符篆来，朝着它们面前飞去。

这少女冷声哼道：“果然，还是两头水底里的畜牲，一点儿脑子都没有。”

随着她的嘲讽，那两张符篆无火自燃，陡然间散发出了巨大的热量来，将这两个家伙给吓了一大跳，下意识地跳开了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一道白光从黑暗中蹿了出来，直接将那个巨古蛇鱼给扑倒在地，一条粗糙的舌头便朝着此物的头上舔去。

虎舌有倒刺，随便一舔，便是一大块皮剥落下来了。

这突然杀出来的白光，正是小观音家里面养的白虎小熊，这头有着与自己身份不符名字的猛兽个儿并不大，全长加起来也不过半米，一身肥硕直晃荡，而被它扑倒的那家伙虽为人型，却是三米多高，乍一看，十分不对称。

然而体型终究还是决定不了战局，被这头白虎扑倒在地，巨古蛇鱼却最终还是使不出什么可以抵挡的手段，两者一阵翻滚，伴随着哀嚎声翻腾不休。

天生压制。

巨古蛇鱼出师不利，而暹罗巨鲤这边却没有什么好进展的，小观音别看这人小，然而敢在这漆黑的地下溶洞群中走来走去，却并非只有白虎小熊傍身就可以的，但见她双手一挥，那暹罗巨鲤便好像喝醉酒了一般，根本就站不住脚。

七摇八拐，暹罗巨鲤就直接跌倒了地上来，而小观音则双手则开始指挥起了刚才的那两张火符，倏然贴近，直接拍在了这浑身腥臭的家伙脑袋上。

轰——

一道火焰骤然而生，青白色的火焰将暹罗巨鲤给吞没，接着在一瞬间燃遍全身，一团火焰出现在了眼前。

这个凶悍的家伙直接就滚落在地，翻滚了两下之后，竟然变成了一条巨大的鲤鱼。

这鱼儿长约三米，头和尾巴不停地摆动着，使劲儿跳，然而那青白色火焰一点一点地蚕食着它的生命力，没有过多久，它终于停止了动静，直挺挺地躺在了那儿。

我隐约之间，似乎有闻到烤熟了的鱼肉香味，然而再想起刚才说话的暹罗巨鲤，一种止不住的恶心感就油然而生。

不管怎么样，我都无法接受智慧生物被做成一盘菜。

然而小观音却不一样，她踮着脚走到了这条被烧得黑漆漆的巨大鲤鱼之前，低下头来，撕了一块肉往嘴里塞，结果咀嚼了两下，又吐了出来，一边呸，一边骂道：“这肉好臭啊——果然一旦被点化开启了灵识，肉就臭了……”

听着这个漂漂亮亮的小女孩叨咕这么一件事情，我满头是汗，而此时她又转头看向了正在和巨古蛇鱼厮打成一团的小白虎说道：“小熊，你好逊啊，再快点，就要打你屁屁了哦？”

小白虎似乎感受到了危机，闷吼一声，直接将那妖灵给扑入了黑暗的角落去。

一切解决完毕，小观音拍了拍手，仰头来看我，嘻嘻笑道：“陈二哥，容你久等了，我这就来救你。”

她说完这些，然后走到石笋前面来，旁边的白合虽然没有办法，但是也紧紧跟随着。马上就能逃脱生天了，我心中激动，不过却还是出言提醒她，别被那藤条给弄住了，要不然麻烦可大了。

不知道是不是我的乌鸦嘴，我这里刚刚一说出口，黑暗中立刻伸出了几根同样的藤条，在空中游弋一圈，然后甩向了小观音这儿来。

小观音正在努力地攀登这石笋，准备上来解开我们的束缚，结果这么一挥而来，她展现出了惊人的瑜伽功夫和柔术，那身段竟然能够直直折断过去，全身上下仿佛没有一处是硬的，随意扭曲，每每一下，都能够避开这藤条的突袭。

天啊，小观音这功夫厉害得让人诧异，她这么小的年纪，到底是怎么做到的，竟然比先前的那个阿巴桑还要厉害十倍？

一阵精妙到了极点的闪避之后，小观音终于爬了上来，她倒也大大咧咧，晶莹如玉的一双赤脚直接踩在了我的脑袋上面，有些发愁，跟我商量道：“陈二哥啊，这事儿难办呢，这东西不知道是什么的树根，虽然没有什么意志，不过自我防卫的机制却一直都在开启，根本就无从下手呢，拉也拉不断……”

她说这话，那藤条像触手一般地袭来，眼看着就要钻进了她的身体里，小姑娘又一个翻身避开，结果这藤条尖端直接钻进了那坚硬如铁的石笋里面去，洒一堆粉末出来，落在我的头上。

小观音躲闪两回，从我头顶一跃而下，又落在了地面上，白合倒是趁着这功夫，将铁箍男黑狼捆在我身上的普通绳索给全数割开。

不过绑在我身上的那几根藤条却是韧劲十足，她没有办法，碰都不能碰。

倘若食人树是一片火海，而她仅仅只是一团小火苗，实在比不了。

当小观音落地的时候，黑暗中已经生出了二十几根不断摇晃的树枝藤蔓，张牙舞爪，就像是恶魔在游弋，小观音虽然每每都能够避开，却也没有什么法子，能够将其给制服。

看着小观音这样厉害的少女都难以将我救出，我突然心灰意

冷，朝着她大喊道：“小观音，你快跑吧，别把自己给折在这里了。”

小观音听到了我的话，很奇怪的看了我一样，突然转身，目光越过一众石笋和钟乳石，朝着岩洞的口子那儿看去。

在那个方向，出现了两个人，一个肩上面扛着一条巨大鱼儿的高大胖子，还有一个，则是身穿灰色僧袍的光头青年，剑眉朗目，眸若寒星，嘴唇微微抿着，有一种独特的男性魅力。小观音瞧见了那个光头青年，像被踩了尾巴的小猫，“啊”的一声叫，就想要朝着黑暗处跑开去。

光头青年瞧见了小观音，不由得笑了，扬声喊道：“小观音，你别躲了，刚才你家小熊一吼，我在外面都听到了……”

小观音没有再藏了，一边避开那忽倏而来的藤蔓，一边娇声说道：“师兄，你好慢啊，在外面这么久？”

光头青年一步跨前，竟然跨越几十米的距离，直接走到了跟前来，不好意思地耸了耸肩膀，说道：“外面有两个很凶的妖灵在呢，它们在水里比在地面上要厉害十倍，我可是费了好大的力气。”

小观音仰着头问：“那结果呢？”

光头青年的笑容有着让人亲近的魅力，平淡地说道：“呃，杀了一个，还有一个见机逃了；不谈这个，你这里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指着这漫天的藤蔓和被绑在石笋上面的我，小观音三言两语，就将她和我的关系讲了清楚，光头青年点了点头，然后仰头看向了，我，亲切地打着招呼道：“陈二蛋兄弟是吧，我叫弥勒，是小观音的师兄。”

他讲的是汉语，有很浓重的口音，我仔细一琢磨，好像有我们家乡的味道，似乎是镇宁、凯里一带的话儿，于是跟他打招呼：“你好，我叫陈二蛋。”

这时小观音倒是奇了，睁大双眼看我，惊讶地问道：“陈二哥，你不是叫陈老二么？”

她这么一问，我陡然想起啦，小观音刚才给光头青年弥勒介绍的时候，只是说“陈老二”，而弥勒是怎么知道我真实叫做“陈二蛋”的呢？

这时我突然从石笋的间隙瞧见了和弥勒一起过来的那个胖子，一双眼睛立刻瞪得硕大——阮将军？

第六十章 小观音和帅弥勒

仅仅只是一眨眼，我整个人就像冰浇过了一般，整个人都透着一阵凉。

原本以为小观音过来了，能够将我给救出来，去没想到这刚出了狼窝，又进了虎穴，真的是有完没完了——我的命，难道就这么苦？

而就在我心中哀叹的时候，石笋下方的光头青年弥勒和小观音则已经没有时间再聊天了，而是与这些密密麻麻的藤蔓开始交起了手来。

这些怪舞乱手一般的藤蔓灵活极了，而且又极为坚韧，在空中乱舞之时，我瞧见这师兄妹两人当真是一个师傅教出来的，那身段柔软得真没话说，让人大开眼界。

两人好是一段闪避，那瞬间就能够将我、美女蛇和铁箍男给捆住的藤条对他们却没有办法，一时间形成僵持，而远处的阮将军也没有走过来，这胖子将见上面那条巨大的鱼狠狠地摔在地上，一屁股坐下，开着拿着一把尖刀，刮起肉来。

我瞧见那一条黑乎乎的大鱼，心中有些悲伤，又期冀着这是那个恶狠狠的鳄鱼鳢，而不是有着一颗真挚之心的食狗鲶。

虽然非我族类，但是食狗鲶给我的感觉，却比大部分的人类善良，它唯一的错误，就是没有投好胎而已。

战斗一直都在持续，弥勒和小观音在这一场说不上对手的对拼之中，显得是那么的闲庭信步，让人感觉当真是出自于名门之后，绝对比我们这些野路子出身的家伙要厉害许多。

山中老人，当真是一个顶尖的人物啊。

弥勒和小观音这师兄妹两人离开了捆住我们的石笋这儿，一步一步地朝着远处那棵生长在岩洞之中的巨大神树走去，脚步坚定，而白合则清楚这里面的蹊跷，围在我身边，小心翼翼地看着远处那个一直都坐在地上生吃鱼肉的大胖子。

小观音说过，但凡被点化过的生灵，肉里面都有一股腥味，很难吃，但是这胖子却吃得津津有味，满嘴流血，瞧他那一副架势，好像自己眼中的整个世界，就只有面前的这一大条鱼尸一般。

白合试了无数办法，她甚至还找来了我的那把小宝剑，想要帮

我给割开，结果惹到了这东西，上面绿意一扬，沾到了百合的身上，这小妞痛苦万分，呜咽一声逃回了小宝剑上。

辟邪小剑没了支持，径直掉落了下去。

百合这种焦急的模样让我由不得一阵心疼，想起刚才还怀疑她私自跑路了，心中就不由得一阵内疚，当下也是想着如果有未来，我一定将她当做了最亲的朋友来对待。

只有朋友，才会这般舍生忘死地帮助你，她或许并没有太多的力量，但是这份心意，却已经是满满的了。

就在弥勒和小观音即将接近那棵巨大的食人神树之时，昏迷了不知道多少天的努尔却醒了过来，他喊了我几声，一开始我心绪不宁，没有察觉，后来听到了，扭过头去，瞧见努尔左右挣扎着，喊我道：“二蛋，这到底什么个情况？”

我当时也来不及多讲，只是简单地讲了两句，努尔嘴上不能说话，心里却特别的清楚，紧紧抿着嘴唇，胸口却在动：“那东西，应该是《太平御览》中所说的饕餮食人树，相传是洪荒之种，如果真是，我们都活不出去了。”

努尔说得悲观，我心中一跳，望着小观音和弥勒的背影，瞧见这兄妹俩在乱藤之中漫步云端，一副胸有成竹的模样，轻声说道：“不能吧？”

努尔眼中透露着一股绝望，动了动手上的那根赶神棍，告诉我：“这棍子上面，真的有一股神威，我一开始还以为是山谷前面那一片桃林之中生出来的桃元，然而现在才明白，原来是来自于这食人树。二蛋，有的事情，说了你不信，这树或许年岁没这么久，但是它第一次出现，是在佛经里面，跟燃灯古佛一同出现的，它根茎之下有一种十分恐怖的东西，后来被度化了，早已灭绝，却不想竟然还有一株残留……”

努尔说的，我还是有些不信，人嘛，不管怎么样，求生的意志总是最强的，能不死，最好还是能不死。

而且也正如我所希望的一般，那个叫做弥勒的光头青年当真是强得厉害，竟然穿越了无数垂落下来的树枝，然后走到了树根之前，这让众人恐惧的食人神树躯干庞大，占据了洞中的好大一片出来，它的藤蔓枝条遍布岩洞之中，然而到了近前，却少得可怜。

弥勒和小观音也不是没有办法对付这些藤蔓，后者火符，没完没了，而前者更是凭借着一双肉掌，但凡有靠近的，抬手就是一削。

铁箍男那两把快刀都难以削断的枝条，却被他那凛冽劲气一触碰，立刻就断成了两截，绿色汁液蔓延。

这得有多么厉害，自不必言，连悲观绝望的努尔都睁圆了双眼。

弥勒和小观音冲到了食人神树的近前来，一切的枝条似乎都变得缓慢，望着则看不到尽头、尖端已经没入了岩石之中的大树，小观音惊奇地喊道：“天啊，好大的树啊，这树儿要砍下来当柴火烧，我们山谷小院得有多少年不用打柴啊？”

她说得幼稚，旁边的光头青年忍不住擦了一把汗，汗颜说道：“小师妹，这些柴火你来劈？”

小观音一脸理所当然地说道：“当然是你了！”

两人临危不惧，一连闲聊，一边观察着洞中巨树，突然间，黑暗中又出现了一种古怪的嗡嗡响声，我想起了被咬成骨架子的铁箍男和美女蛇，不由得朝前警告：“小观音，小心，那些人面腐蛆蝇很厉害的……”

这话音还没有落，从树冠之上就飞落下一大片的黑云来，这黑云便是由那些长着人脸、拳头大的巨大蚊虫组成，振动翅膀，朝下而落。

瞧见这密密麻麻、层层堆叠的神秘虫子，普通人会叫喊，而即便是修行高手，也说不得要被吓得双腿发麻，然而那光头青年仰头而瞧，俊朗阳光的脸上却浮现出一抹邪魅的微笑，嘴唇微翘，淡淡地说道：“在我面前，玩弄这些虫蛊，当真是欺负我师父的名声啊……”

他双手画了一个圆，简简单单，而里面竟然有红色的雾气浮现，接着蒸腾而上，将自己和小观音给包裹住。

那些附着而下的神秘虫子但凡碰到一点儿这红色雾气，便直接失去知觉，浑身抽搐而死。

乌云一般的神秘虫群刚刚出现的时候，简直就让人毛骨悚然，然而弥勒这一番手段施展而出，立刻如雨落而下，根本就没有靠近的机会，便全部堆叠在了两人的脚下。

这一个俊朗邪魅的光头男子，一个娇俏可爱的赤足少女，站在神秘而巨大的树下，仰首望天，一起来看虫子雨。

而就在此时，小观音的那头小白虎终于吞完了对手，出现场中，仰起头来，朝着天空沉声一吼：“嗷呜……”这呼啸声听着莫名威

严，就仿佛我们在庙里面拜见菩萨一般，有一种想要直接跪下的冲动。

这种威势之下，那些神秘虫子不再相逼，而是仓惶地向上盘旋，然后消失于黑暗之中。

在空中乱舞的藤蔓枝条也终于不再动弹，一根一根地垂落下来。

我旁边的努尔已经激动得不能自抑了，腹语都说得结结巴巴：“白、白虎？这真的是传说中的白虎？”

所谓白虎，有很多种说法，有患了白化病的孟加拉虎，也有女子无毛的俗语秽言，而所谓“传说中”的，那便只有道教历史上鼎鼎有名的四圣兽——青龙白虎，朱雀玄武。这种白虎是最受推崇，乃百兽之长也，能执持挫锐，噬食鬼魅，岁中凶神，事杀伐，乃军中崇拜之物。

要是这玩意，那头还没有半米长、一脸萌态的小老虎可就牛逼大发了！

就在我们震撼莫名之时，铜镜聚焦在了一朵大如莲座的鲜花之上，花儿绽放，中间走出了个绿脸木纹的老太太来，眯着眼睛，居高临下地看了下来，空间中传来了一个沧桑的声音：“你是谁？为何要打扰我？”

弥勒仰头，微笑着说道：“老奶奶你好啊，我只是路过，没想到这也谷中竟然还有这般洞天，当真是巧啊……”

他说着话，而那树奶奶则莫名愤怒了，手上突然多了一根木杖，使劲往下面一顿，大声喝骂道：“滚出去，统统给我滚出去！”

树奶奶一发怒，整个溶洞都变得一阵摇晃，那些原本安静下来的藤条也是群魔乱舞，直接将我们的视线给遮蔽住，什么也看不到了，而勒在我们身上的那藤条也越发用力，有一种准备将我们给勒死的架势。

这时我听到弥勒喊了一句：“阮将军，快过来帮忙！”

一直坐着吃鱼的大胖子应了一声，宛如一头大象般地朝着前方冲了过去，而就在此时，我的头顶上面突然一重，接着我瞧见一个黄乎乎的大松鼠，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来。

第六十一章 当面朋友背后刀

这小畜生也不能说是松鼠，它贼眉鼠眼的，尾巴硕大，浑身金灿灿的，一看就很洋气，一双眼睛黑乎乎的，透着光，一看就感觉鬼头鬼脑的，滑稽得很。

这小畜生冲着我“唧唧”地叫了两声，眼神中似乎透着一股善意，我当时真的有些懵了，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它就爬到我的身上，帮着啃起捆着我的那藤蔓的时候，我才晓得，这肥乎乎的小东西竟然是过来救我的。

不过尽管如此，我还是没有抱着太多的希望，毕竟先前小观音已经试过，这玩意实在是太难解开了。

然而原本被绷得几乎快要死去的我，在那一刻，突然松开了一点儿。

我低下头，瞧见捆在我胸口的那根藤蔓居然被咬断了，而这头肥硕的小畜生正磨着牙，朝着我“唧唧”直叫唤呢，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愣是从这小家伙的眼神里面，读出了“洋洋得意”几个字来。

好吧，这几天我当真是遇到了太多神秘诡异的事情，此刻也终于算是有些麻木了。

有着这一只突然出现的肥硕小松鼠，以啃松果儿一般的速度，将我身上的藤蔓和绳索给咬断，我滑落下来，刚刚俯身将地下的小宝剑给拾起来，努尔也滑落了下来，一脸难以置信地看着上方的那头肥老鼠，而这小东西眼睛眨了眨，接着朝着前方交手的区域拔腿跑去。

它的腿短，然而跑动的速度却出奇的块，不一会儿就没了踪影。

我看得出神，而这时努尔却一把搭在了我的肩膀上面，附在我的耳边轻声说道：“二蛋，我们走吧，离开这里，逃出去。”

努尔的建议十分具有诱惑力，然而我却犹豫了一下，看着前方。

在那儿，小观音正在和她的师兄弥勒、阮将军一起与那恐怖的食人神树在交手，他们之所以出现在这儿，弥勒和阮将军且不算，小观音却是为了救我而来的。

不行，我不能做这种连自己都瞧不起的胆小鬼，就算是死，也

不能将她给抛弃了。

我没有往回走，而是朝着前方冲了过去。

努尔瞧见我毅然决然的表情，苦笑着咧了一下嘴唇，也没有多说，跟了上来。

万千枝条垂落下来，我们根本就看不清楚前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埋着头往前冲，却被这些藤蔓给追得十分狼狈，而就在这个时候，前方突然冲过来一个倩影，瞧见了奋力前冲的我和努尔，又气又好笑，拉着我的手就往前跑：“兵哥哥，你们干嘛往前走啊，快点跑啊……”

这人正是小观音，瞧见她脸上洋溢着灿烂的笑容，我便晓得事情也许没有我想象的那么糟糕，于是问她道：“情况怎么样，你没事吧？”

小观音一边带着我们往外面跑，一边指着后面说道：“放心，有我师兄在，什么都没有问题。”

这话儿说得信心满满，让我感觉到她对自己的师兄，有着十二分的信任，当下也就不再前进，而是跟着小观音往回跑，而没有等我们跑开多久，突然听到身后一声巨响，我忍不住地回头过去，没瞧见后面竟然化作了一片火海，而小观音的师兄弥勒跟着那个阮将军，也正在朝着这边奋力飞奔而来呢。

天啊，弥勒到底使用了什么手段，竟然能够将这么一棵传奇大树给直接烧毁了？

因为藤蔓枝条遮蔽的缘故，所以我们根本无从知晓什么，小观音拉着我的手往前跑，她的小手儿柔软得像新春刚发的嫩芽，我当时也顾不得许多使劲儿跑，一门心思想要逃出这儿去。

火光滔天，而整个岩洞都在抖动，那食人神树承受了巨大的痛苦，深植在地下不知道多少年的树根也从坚硬的地下拔了出来，我们身边的岩石不断抖动，不时就有一道树根飞起，从我们的脸庞划过。

当我们一路跑到了出外水道的时候，我突然发现努尔不见了踪影，扭头过去找，视线几乎被一大片的火光给淹没，心中惶然，而就在此刻，那个大胖子一身鲜血地冲到我跟前来，一把将我的脖子给掐住，然后纵身一跳，带着我沉入了水里。

那胖子抓我的姿势就像拿小鸡一般，弄得我心中一阵气愤，然而在水中的我使劲儿挣扎，却根本逃不脱此人的束缚，最终还是给他从

水中一路拖拽着，来到了外面的山谷中。

此刻已是白天，大太阳，我被一路拖着上了河岸，那胖子也累得够呛，直接躺倒在了我的旁边，虽然还是伸着手将我控制住，但是躺倒的他就像一坨肉山，呼噜呼噜，气喘吁吁。

我故意表现得虚弱无力的样子，也不再反抗了，阮将军方才松开了手，瞧见弥勒和小观音也从水下浮出，再接着又过了一會兒，白虎小熊驮着那肥嘟嘟的小松鼠从水中冒出。弥勒不理睬我和阮将军的争斗，而是冲着那个小松鼠喊道：“龙象，东西拿到了没有？”

那小畜生跳上了岸，使劲儿地抖动着身上的皮毛，那一身金色的毛在阳光之下，有些刺眼。

它不理睬弥勒的提问，而旁边的小观音则趴在草地上抗议：“它叫小胖，不叫龙象！”

弥勒不理睬自己这没脑子的小师妹，而是一把揪起了那小松鼠颈后肥肉，使劲儿地抖，焦急地催促道：“小东西，快点告诉我，再虚张声势，我直接将你给炖了，信不信？”

这威胁有些吓人，那小东西显然是信了，跳上弥勒的手臂，一对小爪子捧着胸口，一阵干呕，结果吐出了一个鸽子蛋一般大小的虫卵来。

这虫卵看着十分柔弱，跟以前我们养的蚕蛋一般，不过呈现出来的是金黄色，而且上面竟然还有许多细密到极点的符文，这种符文跟现在我所见到的完全不一样，我虽然读不懂，但是隐隐之间，感觉好像有一种佛家的禅意。

那种符文，就算是隔着十几米，都能够感受到它传递而来的威压，让所有人都心头沉重。

瞧见这东西，一向表现得十分淡然的弥勒脸上也有着抑制不住的狂喜，手掌一翻，将其收了起来，不经意地瞥了旁边的我和阮将军一样，然后关心地问道：“阮将军，你还好吧？”

蠢肥如猪的阮将军倒也是个识趣的妙人，当下也没有问那虫卵的事情，而是勉强站起来说道：“那老东西当真难对付，我挨了那一下，这小身板可有些虚。”

弥勒微微笑，像一个无害的阳光青年，满怀感激地对小观音说道：“刚才要不是阮将军挡住了那老妖婆的青木乙罡之法，说不定这把火就根本点不燃，而我们所有人，都得葬身火海了……”

他说道这里，我心中黯然，有心再潜回去查探一下努尔的死，然而却也知道此刻的我，身不由己。

果然，两人聊了几句，注意力终于集中在了我的身上来，阮将军一脸狞笑地看着地上的我，冷声说道：“姓罗的那个老家伙当时从黑魔砂眼皮底下，将小白龙偷走了之后，据说是交到了你的手上——小子，别跟我们打哑谜了，把东西交出来吧？”

这话儿一说出口，弥勒和小观音都看向了我，面对着众人的虎视眈眈，我苦笑，摊开双手说道：“我要是说那东西没有了，你们信么？”

阮将军的那一张肥脸上面肌肉扭曲，恶狠狠地说道：“在把你抽筋扒皮之前，我是不信的。”

弥勒也耸了耸肩，微微笑道：“我也不信。”

不管他们再不信，不过他们千辛万苦，越境而入所要追寻的东西，确实是已经死掉了，而且为了治疗阮将军和黑魔砂给努尔留下的伤害，我已经将尸体都拿出来分食了，全部都吞入腹中，一泡屎给拉没了，哪里还能交得出来？

见我一副死鸭子嘴硬的模样，阮将军终于忍耐不住了，手往腰后一抹，弄出了一把尖锐的刀子来。

他的绝学是冷若冰霜的铁手，然而用来吓人，还是这么一把雪亮的刀子管用，当他抵到我脖子上面，然后翻动我怀里的东西之时，我闭上了双眼，心中哀叹：“唉，我终究还是躲不过啊……”

一阵翻弄，阮将军将我一堆零碎弄出，扔在地上，并没有瞧见小白龙的影子，愤然喊道：“你当真是不见棺材不掉泪，那我就把你杀了，拷问你的神魂看看！”

他手上正准备用力，这时小观音给我求起情来，让他刀下留人，千万别杀了我。

小观音到底心思纯良，也没有什么国界之分，阮将军虽然不怎么在乎这一点儿不管事的小妮子，却还是有些看重弥勒的感受，扬眉看了那光头青年一样，结果对方笑咪咪地抬手，一副请你自便的模样。

阮将军心中稍定了，感觉这小子倒也识趣，没有再理会小观音的请求，而是紧紧握住刀子，朝着我的脖子这儿猛地捅来。

然而这刀子还在半途，阮将军一对死鱼眼中，却突然冒出了难以置信的恐惧。

第六十二章 最好他乡遇故知

就在刀尖即将扎到我的脖子上面时，一只手握住了阮将军胖得惊人的手腕。

胖子的这只手比寻常人的两个还要肥一圈，力量惊人，这个我很早就已经有过领略，然而那只手却稳稳地拿住了他，定在那里，让阮将军没有办法再进一步，那怕仅仅只是一寸而已。

接着我瞧见阮将军的胸口处多出了一把刀来，是刀尖，从后背直入前胸，尖端处还有血往外面流，哗啦啦……

阮将军难以置信地扭过头来，瞧向了那个握住他手的男人，正是旁边那个岁月静好，人畜无害的光头青年弥勒，此刻的他也是一脸的无辜，仿佛捅刀子的，根本就是另外一个人。

另外还有人么？

连小观音都在旁边一脸的惊讶，不晓得为什么自己的师兄会下此辣手。

“为什么？”

喘了两口粗气，阮将军顾不得口中不断溢出来的鲜血，双手紧紧抓着弥勒的手臂问道，而弥勒则看向了，我，平静地说道：“为什么啊？你相信么，我跟这孩子是老乡，我是黔州晋平青山界的，他是麻栗山那块儿，我们两个的家乡，相隔不过百里——亲不亲，家乡人嘛。”

噗通！

阮将军这么厉害的汉子，在弥勒的偷袭之下，却根本没有一点反抗之力，一下子就跪倒在了地上，临死之前，不服气地说道：“弥勒，你杀了我，我山谷外面你的那些手下，是不会放过你的。”

面对着阮将军临死之前的威胁，弥勒毫不在意地说道：“你死了，理由还不是由着我编么？赶紧走吧，你前面那几个手下说不定还在等着你呢，莫耽误了时辰。”

轻描淡写，浑不在意，这是弥勒表现出来的状态，这让阮将军感觉到无比的冤屈，愤恨一起，涌上心头，立刻一口血没咽满，直接栽倒在地。

这样一个猛人，位居安南北方协调部队的将军，能够以一人之力，将我们当时全队精英给横扫，要不是旱烟罗锅拦着，说不定我们的

性命早就没了，然而此刻的他，就像一头死狗一般倒在地上，而凶手脸上却挂着风轻云淡的笑容，场面让人感叹。

逝者已矣，生者还要过着自己的生活，弥勒拍了拍手，与我正式一握：“我叫弥勒，祖籍黔州省晋平，很高兴见到你。”

我慌忙与他握手，将自己的来历跟他说起，弥勒微微一笑，说这些我其实早就听阮胖子他们说过了，之所以会帮你，也是看在这份上的。我很小就出了国，一直在师父门下学艺，不过那个时候的记忆已经有了，所以对家乡人感到十分亲切，你能讲老家话么？我听着就喜欢。

他这般和善，我倒也不担心再有什么危险，赶忙用麻栗山的方言跟他随便聊了几句，感觉这光头青年不但人长得帅，而且言谈举止之间，让人十分舒服，如沐春风。

小观音也加入了我们的谈话，她对自家师兄小时候的事情十分感兴趣，不过没聊多久，我担忧起了还留在洞里的努尔，不晓得他到底是个什么状况，于是跟弥勒提出来，说再潜回去一下，不说救人，至少也要知道一个死活，对不对？

弥勒耸了耸肩膀，指着河面说道：“不用了，他没事的，你叫他出来吧。”

我不明白弥勒的意思，然而弥勒话音刚落，只见那河水起了涟漪，接着浮现出了一个人头来，我眯眼看去，却正是努尔。

瞧见努尔拖着赶神杀威棍从水中爬到岸上，我便晓得他之所以失踪不见，倒也不是因为那一场足以将食人神树吞噬的大火，而是留了一个心眼，就知道阮将军会秋后算账，所以才会隐匿起来。

我也想起来了，当时努尔似乎拉了我一下，不过我心思却沉浸在小观音那柔软的小手上面，都差不多忘记了自己的立场。

唉，当时还是太年轻。

努尔出来之后，弥勒的注意力放在了他的那根棍子上面来，我也瞧过去，只见原来古旧的颜色此刻更是破败，仿佛也被火烧过了一般，透着一股尘灰，不过给我的感觉，似乎里面掩藏着更深的澎湃力量。

弥勒抿了抿嘴唇，上前与努尔握手：“看来你似乎有了不错的收获。”

努尔微笑：“托福，托福。”

弥勒对努尔的腹语并不惊奇，稍微聊了几句话，然后问我们道：“我们在老山附近挖出来的那根小蛟，真的不见了？”

我拍了拍肚子，说对，当时我翻出来的时候，当时就已经死了，后来我直接把它给吃了。

“吃了？”

弥勒显得很惊讶，似笑非笑，而这时那只小松鼠却在阮将军搜查我身之后扔在地上的东西一阵翻，将那根蛟角给叼了出来，跃上了弥勒的手臂上，丢在其手掌，然后得意洋洋地冲着我乐。

瞧见这蛟角，弥勒终于信了，不过他似乎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失落，而是不置可否地笑了笑，提醒我和努尔道：“蛟未成形，肉质实有剧毒，不过你们两个人体质特殊，倒也不会立即生效，日后回国，可以找齐甘草、贝母、瓜蒌、半夏、白芷、石脂和犀角煨药服用，将其寒毒消解，方才能够事半功倍。”

弥勒说了一个药方，让我们记下，接着抛了抛手中那根玉质蛟角，看了一眼小观音。

小观音摇头，这时弥勒才交还给我，说道：“凡事不可圆满，过盈则缺。此番前来，我也是有了一番天大的机缘，所以此物虽然贵重，我就不再贪图，你且收着，回去之后也最好自己留着，别傻乎乎地交公了。”

他说出这话儿来，倒也不像是背后阴人的作派，我和努尔当下也是放了心，询问起前几日之事来，弥勒倒也不讳言，说在老山密林之中的时候，他其实也是在的，不过他去，只是因为他的这只龙象黄金鼠能够识别宝物，最擅探索，至于交手之类的，他虽然长期在国外生活，倒也是不会和自己国家为敌的。

这话儿说得冠冕堂皇，不过他到底有没有动手杀人，这个我们也无从追究，接着又攀谈了一些话语，扯了些老乡关系，这时整个山谷都开始晃动起来，地面上也不断地摇晃，弥勒便提议我们不要再驻留，得赶紧离开这里。

这岩洞之中的镆铳食人树根基已经被弥勒用秘法摧毁，一会儿即将死去，到时候一定会让整个山谷都给它陪葬的。

此处充满了秘密，特别是瓯雒文明，让人心醉不已，然而我们也不敢再做停留，匆匆而走。

越过了倒塌大半的瓯雒城寨，我们沿着山壁往外走，快要走出

桃花林的时候，我有些犹豫了，问弥勒道：“外面有安南的大部队守着，我们出去，会不会有麻烦？”

弥勒笑了，露出了一口白牙，指着小尾巴一般跟着他的小观音道：“没事，这事儿你们就让她来犯愁吧，到时候出去，只管往外走就好，不会有人拦住你们的。”

小观音也笑，说对，只管走。

他们信心满满，我倒也不敢表现出太多的怯弱之意，生怕被人瞧不起，于是硬着头皮往外走。

事情当真是出乎意料的顺利，那石缝之外果然守着一众安南士兵，我除了先前我们碰见的那些人之外，阮将军又带了一票人来，既有北方协调部队的修行者，也有精锐的正规部队，他们对山谷里发生的一切惶恐不已，而当弥勒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时候，纷纷围了上去。

然而这些人对于小观音以及我、努尔，却是熟视无睹，就连先前撵我们像撵狗一般的阮梁静，此刻的注意力也集中在了弥勒的身上。

我们就像透明人一般，在小观音的带领下，有惊无险地走出了人群聚集的地区。

一直过了两个山头，我们的脚步方才会放缓一些，惊魂未定的我问小观音，说刚才到底是怎么回事，是他们被集体催眠了，还是我们施展了隐身之法？

小观音只是笑，却并不说话，待吊足了胃口，也只是说一声“师兄安排，无可奉告”，便算是完了事。

走出了好远，小观音停下了脚步来，她自己也有事情，并不能“送佛送到西”，不过她却从怀里掏出了一张皱巴巴的地图来，递给了我们。

这是一份中方和安南交界的详细地图，并且标注了最近几日安南军方的兵力部署，这对于任何一方来说，都是一份绝密的情报，是弥勒吩咐小观音给我们的，让我们绕开安南军方的据点，赶紧返回自己的祖国去，免得到时候又被人给盯上。

对方做到这一点，已经算是仁至义尽了，临走前小观音还给了我一个皮包袱，里面有那烤炙的野猪肉。

双方挥手离别，瞧见小观音折回那边山头，去找自家师兄，我心中感慨，对努尔说道：“多好的小姑娘，我们这回算是遇到贵人了。”

努尔捏了捏自己的棍子，若有所指地说道：“这小姑娘，是好人；不过她师兄嘛，我看未必。”

第六十三章 离国境只有一步

努尔的话语让我感到一阵惊讶，要知道小观音的师兄弥勒可就在刚才，从阮将军的刀下将我给救了起来，而且为了留我性命，甚至将实力远超于我们的阮将军给下手杀害，这般的情谊，说实话已经是够意思了。

所谓的好与坏，这个其实是要看立场的，从安南的角度来说，阮将军是为国尽忠，而从我们的角度来说，只不过是拼死求存而已。

努尔看我的模样，笑了，说难道你不觉得弥勒杀阮将军，是另有所图么？

他这般说，我倒想起了当时的猜测来。

当时弥勒杀阮将军，所为有二，其一的确是如他所说，是听从了自己师妹的请求，以及顾及老乡情谊，所以才不得不拔刀杀人；其二就很简单了，四个字，杀人灭口。

虽然仅仅只是片刻，但是我当时却能够瞧见弥勒从龙象黄金鼠口中得到了那枚佛威加持的神秘虫卵之后，究竟有多兴奋。

连奔波万里的小白龙蛟角都可以舍之不用，连努尔这根富有传奇色彩的赶神杀威棍都看不上眼，便可以推断出他纳入囊中的虫卵到底有多珍贵了，然而这事情不但被我瞧见了，被他师妹小观音瞧见了，却也被实力不逊他多少的阮将军瞧见。

当时的阮将军提都没有提起此事，但是并不代表他出了山谷之后，占据了绝对的优势后就不会再提。

财帛动人心，而对于修行者来说，还有什么比这些稀奇古怪的珍宝，更加让人心动？

这个世间为十块、五块而杀人的事情都存在，更何况这个？

不过即便如此，弥勒放过了我们，终究还是顾及了一些情分，我和努尔两人商量一番，决定不再停留，匆匆北上。路上的时候，努尔告诉了我一件事情，那就是瓠雏山谷中的镆铍食人神树虽然已毁，但是不知道怎么回事，他手中的赶神杀威棍却得了好处，在水里的那段时间里，并非他有意潜伏，而是赶神棍被一股庞大的意志牵扯住——他有一种感觉，觉得这赶神杀威棍似乎进驻了某一种意志。

又或者，说不定那镆铍食人树的树婆婆，还留得有后手，在

了他的棍子里。

对于努尔的这个猜测，我大为惊讶，借过那棍子过来看了好一会儿，结果终究没有瞧出这黑漆漆的桃木棍上面，有什么变化。

当然，此棍是努尔的，如人饮水，冷暖自知，旁人倒也察觉不得。

我们不知道自己在岩洞中绑了几天，不过也正是这几天的休养，使得我和努尔得到了充足的休息，此刻赶路倒也精神奕奕，先前连场大战的疲惫也不再影响，而后更是按照着地图，一路翻山越岭，昼伏夜出，足足走了两天的路，终于来到了两国交界的一处原始森林边缘。这里的苏仙岭山形挺拔险峻，江流湍急，是天然的屏障，也是两国的交界之处，双方部署的兵力很少，是越境而过最好的途径。

唯一的坏处，那就是双方在这几天的交战期间，为了防备敌人奇兵突出，所以在这片方圆上百里的土地上，埋下了数以十万、几十万的地雷。

作为一种低廉而简易的国防手段，地雷获得了交战国双方的青睐，在这几年时间里，无数的地雷成为了两国交流的屏障，充斥在山林、河滩以及任何一处兵力所不能及的区域，不过相对于硬闯重兵把手的关隘来说，还是从此处行走，希望要来得大一些，毕竟只要入了夜里，我们还有另外一种手段，那就是一直寄居在我小宝剑中的阴魂白合。

是的，之所以敢走这条路，就是因为有白合这个底牌在，她虽为阴魂之体，但是却能够比我们更多一些视野，也能够从茫茫林原之中，给我们指出一条出路来。

在山林中潜行两天，我们尽量地避开人群聚集的地方，餐风饮露，在第三天傍晚的时候，我和努尔分别从一棵大树上滑下来，然后我拍了拍小宝剑，将白合使唤了出来。

白合吞食小蛟未成形的内丹，凝住身形，努尔也能瞧见，而在此之前，我就曾经就此事与她做过确认，有了同生共死的几次经历，我和白合之间倒也能够说得上是默契，调笑了两句之后，我们就开始往着林子深处进发。

东南亚的热带雨林之中，湿气很重，而且夜间的蚊虫乌央乌央的，俗话说“三个蚊子一盘菜”，凶猛得很，虽然没有那人面腐蛆蝇恐怖，但是寻常人也绝对受不了，不过这些日子以来我和努尔却没有怎么为此烦恼过，我们两人猜测，可能是因为前些日子吃过的蛟肉缘故。

但凡灵兽，不说像小观音的那头小白虎，就算是这一条没有成型的小蛟，天生也有一种威压，这种东西对人没有什么感觉，但是那些虫子啊什么的，最是敏感不过。

就比如猫狗、蚂蚁能够提前预感地震一般，经过这成百上千万年的演化，趋利避害的生物本能早已根植在它们的基因之中。

正因为如此，我们的行程倒也还算是顺利，除了因为下雨之后的林中之路有些潮湿难行，倒也没有太多的麻烦。我们一路行，大概走到了月上中天，努尔观星定位，然后对比弥勒提供的军用地图，判断如果我们再直行往前，应该能够在天亮前的两个小时内，赶回国境线内。等回了国，一切都变得简单了，我们只要找到最近的部队或者基层政府，便能够回归，跟宗教局的大部队汇合了。

想到这里，我和努尔心中不由得一阵激动，然后又开始对起了这几日的事情来，关于小白龙，以及瓯雒山谷发生的情况来。

要知道，那个时候的政审可是相当严格的，倘若出点儿什么差池，到时候可是会很麻烦的。

然而事情终究还是没有我们想象的那般简单，前方排查探路的白合突然折转回来，告诉了我一个让人震惊的消息，那就是她在前方雷区探路的时候，发现了一个老朋友。这老朋友不是人，而是一头肥硕如猫一般的大老鼠，黑夜里，一双眼睛直泛红光。

这个消息让我和努尔浑身发寒，大老鼠的出现，代表着安南一方名震东南亚的御鼠王有可能就在附近。

他为何会在这里呢？要知道这一片区域是交战两国共同确认的雷区，一般人是不会出现在这里的，就连黑魔砂、御鼠王、阮将军一行人越境而过，走的也都是另外一条关隘，而不是这里，就是因为如果在这儿行动，实在是太容易出事了，真的踩到地雷，那可不管你是不是修行者，一样炸得血肉模糊。

黑暗中，努尔扭过头来，看着我，低声问道：“是不是弥勒出卖了我们？”

我摇了摇头，否定道：“弥勒只是提供了军用地图，他也不知道我们具体会走哪一条路线。不可能是他，说不定御鼠王前来此处，是因为别的事情。”

不管是因为什么事情，御鼠王的麾下的一众肥鼠出现，就意味着我们此行的风险陡然上扬无数倍，想在他那几百号肥鼠的眼皮子底下

悄无声息地越境而过，这事情对于我和努尔两个刚刚出道的生瓜蛋子来说，实在是一件难如登天的任务，要知道那些老鼠可不如弥勒的龙象黄金鼠可爱，大部分身上皆种得有冤魂，战争年代，人命贱如草，提供了御鼠王足够的材料，十分难缠。

出于安全考虑，我和努尔商议了一番，决定不得急躁，既然御鼠王出现此处，那么我们还是规避一下，先折转回去，等过了这个风头，我们再另外想办法。

我和努尔两人并不是实力卓著之辈，也犯不着与御鼠王这么一个成名已久的江湖大拿死磕，于是两人转身便走。

我们当时正在一处山梁之上，上山容易下山难，又不敢使用任何照明手段，行走得颇有些艰难，好在当时的月光还算是足够，而我和努尔的夜视能力也强，所以倒也无大碍。然而一路往下，走到一片矮树林之中的时候，依旧在前方探路的白合突然停下了脚步，回头过来说道：“不好，前面也有。”

我和努尔听到她的提醒，走前一看，只见月光下的树林中，有两个黑乎乎的身影，正在前面的林间小道中蠕动，一耸一耸的，黑暗中有红芒闪烁。

当我们看过去的时候，那两对红色的眼睛也正好越过林间，看了过来。

这老鼠的嗅觉，可不比铁箍男手下的阮梁静差。

目光相对，我立刻晓得我们被发现了，当下也顾不得隐藏身形，拉着努尔起身就往旁边跑开去，然而就在我们两人从草丛中蹿出的时候，这两头老鼠吱吱一叫，音不大，却清脆得能够穿越山林，而我们还没有跑出百米，便感觉四面八方的黑暗中都有细小的脚步声跑动，不知道有多少的老鼠，出现在了我们的周围。

终于，还是被发现了。

第六十四章 御鼠王及其弟子

奋力急奔，我和努尔有一种要跑断脚的感觉。

然而即便如此，在这植株密布的丛林之中，人总是会受到各种各样的束缚，终究不如那些兽类来得自由，没有逃出多远，突然间我的头上一阵异动，抬起脑袋，便瞧见一头肥硕的老鼠从树枝上面飞跃而下，尖锐的利齿在夜里面闪烁着寒光，朝着我的身上攀附而来。

单个零散的老鼠并不会让我产生多少恐惧的感觉，它们对于寻常人来说或许是噩梦，然而在历经无数艰辛苦楚的我来说，还不值一晒，当下小宝剑一挥，一道寒光闪过，此物立刻身首分离，鲜血挥洒满地。

我脚步微动，避开了这些发酸的鲜血，但见血落地下，立刻传来一阵硝石的腥臭味，而后还有黑色雾气，却是被白合一把拍散。

初战告捷，干净利落，然而我却并没有多少畅意，更是加快了脚步，然而没有等我和努尔再跑出多远，又相继有四五头悍不畏死的肥硕老鼠从黑暗角落冲了出来，挥舞着尖齿和利爪，誓要从我们的身上占上一点儿便宜出来。远棒近剑，我和努尔两人相互配合，一边奔行，一边驱逐着这些受过秘法培育而出的肥硕老鼠，脚程也越来越慢。

不过努尔却并不慌乱，而是平静地对我说道：“二蛋，别慌，这些小东西其实并不强，我们能够应付的。”

他说着，手上的活计却从不停歇，一根赶神杀威棒舞动如风，被火焰熏得黑漆漆的棍面上浮雕流动，轻轻一挥，便有劲风传来，黑气盎然，那些老鼠虽然体型肥硕，劲道巨大，然而他却总能够及时地用棍子一棒打过，这玩意有点儿像是打棒球，奋力一挥，那老鼠便直接飞出去很远，不沾荤腥。然而我们两人边打边撤，那些老鼠却越来越多，当我们冲下了山头之时，身后已经跟着密密麻麻的一大群老鼠了，那磨牙的声音，让人听着就是一阵心寒。

然而老鼠终究只是老鼠，上不得大雅之堂，一旦我们迈开脚步来，倒也很难接近，不过就在这时，我们的前方突然蹿出了一个黑影来，持棍而立。

而就在那人出现的一刹那，我的脚下突然一绊，这才晓得有人在林间拉起了绊马索。

当我明白这一点的时候，整个人都已经凌空飞了起来，而这时

紧跟其后的好几只老鼠便附上了前来，小爪子紧紧抓住了我的衣襟。

当我落地的时候，至少有五只老鼠傍在了我的身上来，而且我的左臂和臀部都有剧痛，显然是那些家伙在下嘴咬人了。我在地上滚落一阵，将两个肥老鼠给直接压死，而另外几个则直接甩开了去，刚刚站起来，感觉浑身一阵僵直，脸上的肌肉也在扯动，显然是这些老鼠的牙齿上面有毒。

不过我当下气行于全身，那《种魔经注解》上面的魔功激发，却也能够将这毒素给压制住，不让其爆发出来。

我从地上翻滚而起，瞧见努尔已经给拦住我们的那个黑影交上了手来，双方都使棍，而且还都是个中的行家里手，一时间棍影如幻影，交击之声不绝于耳，如那大珠小珠落玉盘，叮铃直响。

就修为程度而言，对方并不如努尔这般娴熟厉害，倘若正常交手，必然撑不过十招便会败亡，然而在此时此刻，这样的环境之中，那人的目的只是想要拖延我们逃离，别无所求，反而在陡然间打出了气势和凶悍来，一根棍子在手，舞动如飞，而旁边的那些老鼠却蜂拥而至，如此顾此失彼，努尔却也挨了两棍子，而我更是被一大群的肥鼠追击，每一秒钟都过得如此艰难。

本来想悄不作声地越境而过，却不想突然遭遇到这般事情，我肚子里面也是一腔怒火，这些悍不畏死的老鼠固然可恶，而操纵这些东西的人，才是真正的罪魁祸首。

努尔与那棍郎交战，一寸长一寸强，我根本插不得手，不过却瞧见了旁边，还有两个拉绳的家伙，正鬼鬼祟祟地躲在角落查看，顿时双脚一蹬，朝着那边冲去。

我手中的小宝剑寒光雪亮，身上至少攀着三头老鼠，却不管不顾，悍然朝着那蹲在背地里阴人的家伙猛扑。

什么是气势？这他妈的就是气势！

麻栗山的少年从来不服输，也不认命，就算是死，我也不愿意拿那些混沌无脑的老鼠来陪葬，而是看准了这些幕后黑手，当时一马当先，冲将上前，瞧见左边是一个瘦弱少年，惊慌失措地往后推开，我却任由白合在我的背后拍打那些肥老鼠，自己冲到少年的跟前，扬剑捅下。

这一剑耍得漂亮，这个少年看来还是有些本事，知道要躲，然而他毕竟没有正面与人交锋的经验，当下也是慌乱，结果我一剑就抹到

了他的脖子，血线显露。

一剑过后，我转过身来，避开身后几只老鼠的扑击，而当我朝着旁边躲开去的时候，那个少年轰然倒下，头颅与身体分离，咕噜噜地朝着坡下滚落而去。这些老鼠嗜血，闻到鲜血的气息，顿时就控制不住这本能，有的竟然不再追向于我，而是纷纷朝着那少年的尸体扑去。而这个时候，另外一边突然响起了哨子声，随着这哨子声陡然出现，那些疯狂扑在少年尸体上面的老鼠们都开始回过了头来。

操控者，是御鼠王么？

我浑身一阵激灵，脚步一错，人直接就朝着对面的草丛中飞身过去，管他有人没人，直接一剑刺去。

这一剑又快又凶，舍尽全力，对方也有点儿怯了，哨子声陡然消失，接着草丛中站起一个黑影子，转身就跑。我好不容易见到正主，哪里能够让他给逃脱了，再说了，如果能够杀了此人，这些肥老鼠就限于混乱，那我们才能够乱中求存，或者返回祖国。这般一算定，我更加凶猛，不管不顾，发足狂奔。两人一追一逃，我冲势太猛，一下子就跟上了，剑虽刺空，但是却一把将起扑倒在地。

当两人滚落地上的时候，我才发现这个家伙竟然是一个女人，而且还是一个身材十分不错的女人，胸口之间的柔软，简直超乎人的想象。

不过双方既然已为生死之敌，也就是不管生死，我右手一抖，想要横刀来割，结果那女人伸手抓住了我的手腕，膝盖一顶，朝着我的裆部袭来。对方不是一个善茬子，我自然更不会客气，微微一扭身，将她给死死压住，左手将中指鼓起，然后去捶她的太阳穴。然而对方早有防范，双手与我交缠，接着猛一抬头，想给我一个头槌，被我避过之后，张嘴朝着我的胸口咬来。

这咬可不是情人暧昧调情时的调调，而是一口见血见肉的真咬，我微微抬起身来，却还是给撸到了一点儿皮，火辣辣地痛。

对方一曲膝，我便没有再作纠缠了，论贴身缠斗，到底还是身子柔软而灵活的女人更加占据有优势。我翻身起来，与她较了一回力，明明比她强上许多，然而却因为对方擅使巧劲，都给她卸了力。这时我才晓得对手并不是刚才那个被我一举击杀的少年那般柔弱，于是也不与之纠缠，转身而走，想要努尔赶紧离开，别给对方缠住了，脱不得身。

然而当我折回场中来的时候，却发现刚才斗成一团的努尔和那个黑影却分开了，乱成一团的肥老鼠也全部缩在了黑暗中，除此之外，

还亮出了四盏火把，周围七八个人，已然将我们给围了起来。

努尔横棍而立，傲立场中，而与他对峙的那一群人里面，一个模样十分猥琐的矮瘦老头儿，正眯着眼睛打量我们呢。

我缓慢地靠近努尔，怒睁双眼，狠狠地回瞪过去，当后背与努尔紧紧相靠的时候，我低声问道：“什么个情况？”努尔将棍子扎在泥土里，下巴扬起，指向了那个为首的猥琐老头，不动声色地说道：“那个人，就是御鼠王了。”

我得了努尔提醒，抬头看去，瞧见我们两人被上百号的肥老鼠、八个家伙给围住，当真有些难以逃脱生天，心中悲凉，而对方也是议论纷纷，过了好一会儿，刚才与我交手的那个女人站了出来，厉声喊了一句话。

这句话是安南话，意思是：“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我和努尔换上了小观音提供的当地服装，又在山里面奔行这几日，一脸风尘，着实不好认。这胡乱打了一顿，连我们是谁都闹不清楚，这架打得够冤的，不过我虽然能够听得懂个大概，却不会说，与努尔对视一眼，也不敢言。

对方看着我们像闷葫芦一样，小声地嘀咕几句，似乎也觉得十分冤枉。

然而就在这时，那个刚才与努尔交手的那个持棍男子突然走出，指着我们说道：“我知道了，你们就是大闹河宣省的那两个北凶！”

第六十五章 扬眉吐气逞威风

他说的是汉语，听到这话的时候，我明白了两件事情，第一件事情就是对方并非有意在这里埋伏我们，那么也就是说小观音和她的师兄弥勒并没有算计我们；第二件，那就是我们的运气实在是太糟糕，竟然闷头撞进了敌人的天罗地网来，而且我们前几日的动静，也惊动了很多人，算是出名了。

我还想装一回哑巴，然而努尔却是一把抓住了我，示意我看了一下他手中的赶神棍，以及我的小宝剑。

这两样兵器，已然暴露了我们的身份，多说无益。

凡事摊开来讲，倒也无妨，努尔是君子坦荡荡，挡在了我面前，沉声说道：“对，是我们。你们之所以埋伏在这里，就是在等我们？”

听到这话，猥琐老头旁边的女人笑了——通常来讲，安南这边的女人外貌并不好看，然而这女人年纪不大，瓜子脸，一双含着秋水的媚眼如电，虽然长得略微有些黑，但是比我见过的大部分女人都好看，所以她这一笑，倒有一种百媚生的感觉。

不过她的话语却并不好听：“哼，你当真以为你们在河宣省做的那些事情，有多厉害啊，就算是阮将军死于你俩之手，也没资格劳烦我们在这里蹲守卖力气；我们之所以在这里，却是为了许映愚那个老头儿……”

她说的我眉头一跳，许映愚何许人也，那可是我们总局的大人物，创始者之一，许老亲自赴南督战，怎么可能出现在这儿呢？

难道双方冲突日盛，相约在这里干一炮……呃，干一架么？

想到这里，我感觉嘴里面直发苦，早知如此，我们何必要避开什么关卡要道，费尽心思跑到这儿来呢？

既然御鼠王这些大拿都已经来到此处，我们若是按照原计划，恐怕早就逃脱生天了。不过这世间并没有后悔药吃，既然已经撞到了敌人的埋伏圈里面来，我们就得硬气一点，当下我也是一步跨前，恶狠狠地说道：“没资格？一会儿我就让你们晓得什么叫厉害！”

我狐假虎威，虚张声势，然而就在这时，突然在东南方向传来了一声巨响，像是放炮，又好像是风云雷动。

这声音听得人血液沸腾，我一开始还有些纳闷，而后突然想起来，当初在五姑娘山，青衣老道浴血遁走之前，山下就传来过这般的声响。这声音听在了其他人的耳中，也是一阵兴奋，先前点破我们身份的那个持棍男子激动得直颤抖，大声吼道：“开战了，开战了，定然是黑魔砂大人和许映愚那老怪打起来了，兄弟们，北凶的宗教局一脉猖狂，即将败亡于此了！”

他兴奋莫名，而其他入也是欢欣鼓舞，就连那个眉眼分为猥琐的老头也露出了不齐的烂牙，而就在此刻，我身前的努尔突然使劲儿一捏手中长棍，大声吼道：“山神野鬼，为我驱驭，且借道路，供我通行，疾！”

努尔将那根赶神杀威棍高高举起，面容严肃，像是奔赴一场宣法的仪式，而当他念完最后一句咒诀的时候，左手猛然抓住了我的胳膊。

御鼠王原本还在微笑，然而瞧见这一副场景，立刻大喝一声，也不晓得是在说什么，反正他自己也冲了出来。

我感觉手臂被努尔抓紧之后，双脚好像被某种东西一托，接着所有的景象都在瞬间变得扭曲，倏然之间，所有朝着我们扑来的人和动物都被我们莫名抛在了身后，两耳生风，呼呼而起。

我直感觉自己的五脏六腑都在翻滚扭曲，然而这种感觉跟当日使用风符还不一样，速度似乎慢了一点儿，而且还有一股意志护佑。总之在一场天翻地覆的变化之后，时间不久，骤然停止，我和努尔两人直接翻滚在地，感觉天旋地也转，顿时就控制不住了，趴在地上直吐。

我几乎将肚子里面能吐的东西都下意识地全部吐了出来，这才稍微清醒了一点，瞧见旁边的努尔正一脸冷静地擦拭着那根毫不起眼的棍子呢。

不过瞧他的身前，也有一摊秽物，显然也是刚刚呕吐了一回。

我左右一看，发现我俩已经不在刚才被围堵的那片山林了，惊讶万分，捅了捅努尔的胳膊，问到底怎么回事？

努尔因为口不能言，所以话特别的少，不过对我却并不隐瞒，他告诉我，说这几日赶路过程中，他一直都在琢磨赶神棍的用处，发现此物能够驱赶山魅神物，不过也看对象，倘若对方怯于威势，倒也能行，若是不怕，反而会招惹祸害。

当然，这法子并不成熟，他也在摸索之中，刚才也是被逼得没

有了法子，方才会贸然使用——所幸有效，不然真的就要死在那儿了。

所谓天无绝人之路，说的就是我们，我当下也是顾不得一身腌臢，赶忙爬起身来，确定了一下方向，然后就要准备离开，然而努尔却没有动身，而是不断地动着耳朵。我疑惑不解，问道：“怎么了？赶紧走啊！”

努尔的目光却看向了另外一个方向，低声说道：“二蛋，你没有听到什么声音吗？”

经他提醒，我这时才晓得侧耳倾听，果然从那个方向有传来刀剑对拼的铮然之音。我有些犹豫了，问道：“那我们怎么办？是过去看看，还是直接往北离开？”

努尔又听了几秒钟，眉头皱了起来，不确定地说道：“不对，我好像听到了忠哥的声音。”努尔和我一样，在巫山学校时候曾经与萧大炮同宿同寝，承蒙他多多照顾，感情十分深厚，待他一说出这话来，我们两个便没有片刻犹豫，而是扭身直奔而走。

相隔不远，所以我们来得很快，在一片洼地附近，我们瞧见了交战的双方，那十几个身形瘦弱、身穿黑袍的安南猴子自不必言，有一个凶猛若张飞的汉子，提着一把阔剑横冲直撞，却正是句容萧大炮。

这交手的双方力数量有些悬殊，对方十四五黑袍汉子，而我方则除了萧大炮，认识的还有张世界那个国术高手，另外则只有三个身手只能算是马马虎虎的家伙在撑场面，至于其他的，则不知道是落下了，还是给人撂倒在地。

萧大炮一马当先，无人可挡，然而安南人却十分有战斗经验，派了六人缠住他，敌强我软，根本不与他正面冲突，另外八个身手明显高出一个档次的家伙则一直压着张世界等人，优势占尽。眼看着同伴险象环生，萧大炮倒也是晓得中计，想要撤回来，却不曾想对方也是久经沙场之辈，既然下了套，让他钻进来，怎么可能放其离开呢？于是萧大炮战得不快，顿时就哇哇大叫起来。

安南人按部就班地将埋伏圈收拢，一点一点，冷笑地看着放声呐喊的萧大炮，以为马上就能够建功立业了。

他们以为萧大炮不满的呐喊只不过是软弱的表现，然而却不知道引来了两个满腔怒火的杀神。

我和努尔冲到洼地附近，瞧见自己人被欺负得节节败退，几乎没有一点儿停留，便从侧面快速直插对方的阵型之中。努尔棍长，自然

是一马当先，这巫门棍郎自小习得就是以一敌多的战地棍法，有了赶神杀威棍这传奇之物后，更是凶危莫名，如虎添翼，陡然间掀起一场棍影暴风，一时间棍子与皮肉之间交叠而出的啪啪之声，骤然响起来，立刻就有人直接栽倒在了地下去。

努尔一招建功，我却也不甘示弱，这些日子一来，要么就是像老鼠一般东躲西藏，要么就是和那些远远超出我们的大拿而战，憋屈死我了，此刻瞧见这些与我们相差不多的安南黑袍，我一剑再手，虽然不如努尔那般棍打一片，但是却也是一招突出，招招致命。

我一肚子的火气，杀人自然不会手软，趁着这陡然杀出，敌人慌乱之机，一连捅翻了两入，旁边的张世界这才反应过来，朝着我惊喜地大声喊道：“陈二蛋？你还活着？”

“老子活得好好的，你娃别咒我死！”

敌人终究还是占据优势地位，我也没有来得及跟张世界多套交情，跟面前一个黑袍人交手两下，感觉对方手段十分毒辣，显然是杀过人、见过血的扎手角色，当下也顾不得许多，一咬嘴唇，鲜血流入喉咙，右眼之上的那颗符文立刻浮现，顺着指引，我再次凶猛而上，小宝剑险之又险，与其贴身缠斗，就两下，一剑扎进了那人的心窝子里，使劲儿一扭，那人的内脏便被搅成了碎肉，滑落倒地。

我一上来便连杀三人，而努尔更是凭着一根棍子将其余人全数牵制住，张世界等四人顿时就士气大振，汹涌上前，将敌人给打得连连后退。

噗！

就在我从那人的胸口拔出小宝剑的时候，努尔骤然出棍一捅，安南一方为首之人头部中招，坚硬的脑袋竟然被这赶神棍给生生捅破，大半的头盖骨被掀了开来，脑花四溅。

第六十六章 生死与共真兄弟

这手段实在是太凶猛了，原本不急不慢地缠着萧大炮的那六人也一阵失神，结果被那家伙趁机暴起，一把阔剑疾出如雨，叮叮当当一阵暴响之后，一个人头便腾空而飞了起来。

萧大炮的这一剑杀人虽晚，却是起到了决定性的因素，敌方的阵脚大乱，再也形不成一个稳固的防线，而萧大炮阔剑粗豪、大开大阖，努尔滚扫四方，我则是势若疯狗、招招见血，就连张世界也带着其余三人围在旁边，防止敌人溃散而逃，在这样的气氛之下，你一刀我一剑，整整十四个身穿黑袍的安南人，都给我们分而食之，全部给击杀当场。

翻盘大逆转！

这是一场搏命的拼斗，安南一方虽然单个的优势并不突出，但架不住人多势众，而且也都是打过仗、见过血的狠角色，出手毒辣，绝对不是我们这边所能够比拟的，这也是为什么一开始萧大炮一行人被压着打的缘故，然而我和努尔的出现却打破了僵局，一场血战下来，尽歼敌手，而我方则只有一人，在刚才不小心被抹了喉咙，剧毒发作而亡——这样算起来，实在不亏。

当最后一个逃脱不成、负隅顽抗的安南黑袍人被努尔砸碎了脑壳，在场的所有人都不由得松了一口气，萧大炮走到那个毒发身亡的兄弟面前查看了一番，再无救活的希望之后，扭过头来，一把将我和努尔给紧紧抱住，整个人激动不已：“兄弟，你们还活着，真他妈的好！”

萧大炮平日里一向大大咧咧，情感内敛，最讨厌扭扭捏捏的模样，不过这一次倒是矫情了一回，嗓音哽咽不已，旁边的张世界则在旁边问道：“你们这几天，到底去了哪儿？巡逻队找了你们好久，一直都没有消息传来，都以为你们死了呢。”

酣战良久，所有人都疲惫不堪，尸山血海之中，倒也无所畏惧，席地而坐，努尔说话不方便，我便将此行粗略讲起，当得知我们当时碰见了黑魔砂追击，使用风符逃遁而走，竟然被移到了安南北部省份河宣，好是一番周折才得已返回，刚才又遇到御鼠王以及众弟子伏击，旁人感叹连连，而萧大炮一拍大腿，哈哈笑道：“我在指挥部那儿听到情报，安南人说有我们的同志深入他们内部为非作歹，几个大佬还在奇怪到底是谁这么厉害，还准备派人去查呢，原来是你们两个臭小子——厉害，厉害啊！”

说完我们这边的情况，又谈及了他们为何会出现在此处，萧大炮告诉我们，说那日在山中交手过后，黑魔砂一伙见机不对就撤了，后来我们这边一直都在组织人手搜寻我和努尔的下落，下了死命令的那种，可是一直没有消息，后来上面来了命令，加强了人手，派遣精锐来这儿，似乎是要阻拦某人北上，具体的事情，他也不晓得多少。

说到这儿，他压低了嗓门，拉着我和努尔低声说道：“我听说那天老罗把一样很重要的东西交给了你，到底是什么东西？”

萧大炮一脸好奇，显然他也不知道具体的原因，我想起了那条白色小蛟的特殊之处，以及它最终的下场，晓得日后必定又是一场麻烦。本来对他，我没有什么可以隐瞒的，不过隔墙有耳，旁边还有张世界以及另外两个我们都不熟的人，小心为妙，所以我也没有接茬，而是问道：“忠哥，接下来我们应该怎么办？”

人已经杀了，十四个没有一个能活，不过到底是怎么碰上的，后面又是怎么回事，这事儿实在有些乱，萧大炮站了起来，说这一回可能是被人算计了，那些家伙突然从黑暗中蹿出来，一下就杀了我们三名兄弟，加上刚才一个，我们也有四个兄弟折在这里了。他说得伤感，回头看了一下，说道：“我们不能让自家兄弟的尸体留在这里，魂魄不能返乡，不过现在也不是背尸回国的时机，先把人藏起来吧，一会儿找到上面的领导，再作计较。”

因为还要守前线，所以此行带队的大佬不多，但是总局许老、黄脸门神、旱烟罗锅以及白胡中医殷义亭等人也都来了，只不过刚才对方突袭，大家都打散了。

此刻还处于战斗之中，我们也没有办法将死去的同伴带走，于是将战友的尸体藏在了大树的树杈上面，还在周围做了标记和布置，做完这些，萧大炮凭着记忆，带着我们朝西边那儿摸了过去。一路上我们尽量小声，而且也不走正常的路径，尽量避开对方的埋伏，然而没有走多远，在一条小溪的上游，我们又发现了一场拼杀。

依旧是我方被伏击，而且还是被打得很惨，因为有两具尸体随着溪水漂流而下，其中一个我不认识的战友拉到岸边确认，告诉萧大炮，说是我们的人。

听到这话儿，萧大炮再也耐不住了，带着众人分成两路，摸向了战场。

真正到达的时候，我们才发现情况远远要比我们想象的还要艰难，这儿竟然有三十多个黑袍人，而且还有六七个打扮与别人不一样的

家伙，或男或女，居中指挥的是一个大光头，瞧那身手，竟然与当初在河宣西昆岭遇到的铁箍男黑狼、阴阳人美女蛇和光头和尚阿巴桑等人实力一般，显然是北方协调部队的精锐高手。

而他们的对手，大部分都已经被斩杀于地，剩下的十来人还在奋力反抗，不过却也是岌岌可危了。

我缓慢摸到近前来，发现那还在反抗的人里面，竟然有我们的至交，青城山王朋。

此刻的他再也没有往昔的潇洒和气度，一柄青城剑，剑尖都折断了，不过他却还在坚持着，也就是他，还有我所认识的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以及沧州赵中棣等人，将敌方的高手拖住，稳住了阵脚，才不至于被敌人分而歼之。不过尽管如此，形势还是危急万分，眼看着好几个受伤严重的兄弟又要倒下了，对面的萧大炮终究还是忍耐不住，一声大吼，带着张世界就从角落冲出，咬着敌人的尾巴杀去。

萧大炮一动，我和努尔便再也藏不住身形，于是带着那两个死里逃生的兄弟，也从侧腰而入，直插敌方的软肋。

这陡然而出的援兵的确是让对手好是一阵惊慌，然而当瞧清楚了所来之人，不过六位，安南人心中稍定，虽然被我们骤然间直接撂翻好几个，不过前方却是一声令下，接着分出了十几人来，将我们给缠住。

这一回倒没有先前那般好打，我和努尔作为两个锋利箭头突前，没有斩落几人，便给拦住了，攻势一受阻，旁边的压力便纷呈而来，这安南人也是不拿火器，皆佩锋利苗刀，那刀光雪亮，在夜里甩出来，晃瞎人眼。这边是主战场，所以人员的素质要超过刚才唯独萧大炮的那些人，而且高手的比例颇多，并不是那种凭借着一时悍勇便能够突破的敌阵。

敌方势大，战况一时有些胶着，不过努尔却凭借着手中一根棍儿，打出了一片天地，硬生生地冲进了敌人的包围圈，与王朋等人汇合一处。

我们所来之人，除了那两位不知姓名的战友之外，皆是一时之选，百里挑一的人物，所以人虽不多，但是却也给沉闷绝望的战场注入了一丝希望，王朋瞧见我、努尔和萧大炮联袂而至，更是激动不已，手中的剑也快了几分，稍微一用力，竟然又划破了一人喉咙，接着张良馗一个头槌，直接将那人的胸口给撞塌了半边去。

张良馗信佛，然而真正逼到了这个份上，佛也是有真怒的，当

下也是出手狠辣，能下狠手，便下狠手。

杀，杀，杀！

众人汇合，相互依偎后盾，萧大炮浑然不顾周围这些敌人，而是哈哈大笑道：“四月，你看看，我都带了谁来？”王朋一脸严肃，尽管酣战已久，手臂酸痛，不过还是将手中的剑举得笔直，对着这三十多个安南人中最突出的为首者，一边喘着粗气，一边凝声说道：“你不该来的，而且不应该把二蛋和努尔带过来，唉……”

他这一声叹，显露出了他心中的疲惫，然而萧大炮却浑然不觉，一边挥剑去挡对手的刀，一边奋力大喊道：“所谓兄弟，就是同生共死，这世间，哪有看着自家兄弟白白死去的道理，那不就成了畜生了？”

萧大炮说得我浑身热血，浸透了鲜血的小宝剑被我抓得紧紧，与王朋并肩而立，恣意狂笑道：“对，不过就是几十个安南猴子而已，老子这几天杀进杀出，不知道杀了几多个，哪里还会在乎这些！”

萧大炮和我纷纷表了态，而作为铁四角中的努尔，则仅仅只是说出了一个字：“干！”

他使用腹语共鸣而出，声势惊人，紧接着赶神棍攥得紧紧，以那种一往无前的姿势奋力而走，一棍挥出，便有了搅动风雷之势来。

第六十七章 相约之事你可忘

战场之上，交战双方唯一的目的，就是将对方从肉体上面消灭，从来没有任何人情可讲，所以努尔也没有寒暄许多，而是一棍挥出了去。

随着这一棍子出去的，还有努尔用腹语说出来的古怪咒文，也就是当日在瓠雒灵堂之时，他喊出来的：“萨姆呀个萨姆布台，破呀！”

赶神棍竖立朝天，落于直线之前，顿时间从棍身之上，便凭空生出了一大股山峦并列之势，紧接着棍尖处冒出好大一团黑色雾气，瞬间就转化而成了一条巨大的带翅巨蛇，大口一张，利齿满嘴，朝着安南人之中那身手最是强悍的一伙人疾冲而去。

这巨蛇乃罡气所化，并非实物，然而其势汹涌，宛如狂潮，最前一个安南人瞧见此蛇而来，也有些发愣，避之不及，结果就给直接吞没入腹。

被带翅巨蛇吞入口中的那人依旧还在原地，仿佛这恐怖的灵像只不过是透体而过一般，然而在下一秒钟，他便化作了纷飞的碎肉，洒落一地。

这一招棍气化形，乃努尔根据蚩尤一脉秘法召出，哪里可能止步于一人，于是便如狂潮，席卷而至，第二人、第三人，第四人……一瞬间便有六人化作了漫天血肉，那带翅巨蛇这才劲气力竭，嘶嚎一声，不甘不愿地消失于无形。努尔此招一出，虽然没有伤及到最中心的那几个高手，但是也将安南人给吓了一大跳，事实上，不光是他们，就连王朋、萧大炮以及我方的一众人等也给震惊得口不能言，眼睛瞪得硕大。

这个耍棍的哑巴小子，啥时候竟然变得这般厉害了？

努尔一棍使出，终究有些精力透支，气势陡然一弱，然而我与努尔相伴日久，却也算是配合默契，他这一招使出，前方一片空荡，而我则趁此机会，一步冲前，朝着对方的首领直取而去。

我这般杀入，其实危险万分，毕竟对方头目并不是弱者，而且恰恰相反，几乎能够跟我们当初在瓠雒山谷中见到的那一伙人相提并论。不过我也是没有法子，所谓交战，最重气势，倘若你的意志稍微动摇一分，便会被敌人直接压倒，而此刻我们已经算是陷入了绝境之中，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若是能够将其领头人给干掉，那么形势必将会得到逆转。

想到此处，我才会如此拼命，而萧大炮显然也晓得了我的想法，一步跨前，紧紧跟在了我的身后。

我们两人，一前一后，朝着敌方众人而冲，意图明显之极，而对方明白过这一点来，当下也是恼羞成怒，居中的那个大光头开始调兵遣将，前来阻挡。

我使惯了这小宝剑，向来都是喜欢贴身缠斗，体会生死之间的瞬间快感，所以倒也不会跟对方拉开距离，一旦有人迎上来，便一躬身，错肩而过，手上的小宝剑便顺手划了过去。我讲究的是一个精巧，而萧大炮却直来直往许多，他一把阔剑，拎着相当沉重，挥舞起来却轻巧得很，当我这边受阻之时，他则成了向前冲锋的猛将，此刻的他似乎也用了秘法，这阔剑挥舞过去，对方斩来的苗刀无一不被荡开，居然被他直接砍出了一片天地来。

然而无论是我，还是萧大炮，此时此刻，都还是太年轻，根本没有形成那种一锤定音的强烈效果，一旦被人拖延，就陷入了敌人的重重包围之中，那刀枪剑戟，从各处杀来，根本就防不胜防，结果我们两人在即将接近目标之时，被三四个人分别围住。

这一围，意味着我们的突进行动即将陷入了失败的境地。

此刻的我被几人围住，好是一顿刀风剑影，却也瞧不见其他的情形，当时我也是发了狠，在步步惊心之际，硬是凭着自己的胳膊受伤的风险，强行冲入一人的怀中，一个直钩拳、撩阴腿，将此人的防备给全部卸掉，接着就以这人为依靠，左右周旋，方才避免了被乱刀砍死的下场。

当时的场面一片混乱，然而就在此刻，突然东南方向传来一阵骚乱，我一开始还没有感觉，然而很快就发现周围的攻击变得有些迟缓了，这才抬头看去，却见那边又杀出了一队人马。

那一队人马皆作中山装打扮，头缚道髻，脚步如飞，足有十人，一上来便直接围着边缘处的安南黑袍人追砍，基本上是三两个对一个，一照面就砍翻。

这一队生力军的出现使得倾斜的天平立刻得以扭转，这些人的手段也极为狠辣，装备统一，凶悍莫名，看得我心中一阵凛然，想着什么时候我要是掌权了，也弄这么一票人马，进退如山，疾风如电，到时候那可就真的风光了。不过当我瞧见那为首之人，心情却没有那么的爽利了，但见此人却是与我素有仇怨的龙虎山赵承风，此人手中一柄青光剑，剑尖宛若游鱼，在人群之中不断滑动，而后总能够出现在敌方的软

弱处，一击而杀。

此人到底还是龙虎山极尽全力培育出来的真传弟子，一旦什么限制都没有的话，立刻发挥出了让人难以想象的力量来，东突西走，将安南人的防线给撕扯得一番稀烂。

赵承风一番搅和，终于将整个场面给直接扯破，当我们面前的阻力不再，萧大炮则终于发挥了他雄壮万分的战将之风，一步跨前，汹涌而上，将核心外围的人给全数逼退，而就在此时，努尔和王朋则挤上了前来，与我和萧大炮并肩作战。而这时居中的那个大光头也终于感受到了危机，脸色沉重，口中开始大声地呼喝起来，布置妥当之后，从旁边的手下那儿拽过来一把雪亮的苗刀，腾身而下，朝着我们这儿挥刀而来。

铛！

苗刀飞快，第一下斩在了萧大炮的阔剑之上，萧大炮这么凶猛的家伙，结果那一下愣是没有握住阔剑，手抖一下，差一点就将剑给丢了。

萧大炮往后退了两步，大光头又斩了出来，我的剑短，不敢硬拼，不过努尔却是站了出来，一棍朝前，顶住了这一击，双方对拼，谁都没有退一步，接着又是一阵眼花缭乱的对拼，那人锋利的苗刀斩在努尔的赶神棍上面，却有金属撞击的叮叮之声，这让他诧异万分，结果没打两下，这刀就钝了，他猛瞪眼，朝着努尔大声喝道：“你这棍子，到底是什么来头？”

这人说话，一股浓浓的怪味，努尔一抖棍花，那根赶神杀威棍依旧漆黑，然而却一点儿刀痕都没有，一脸冷酷：“吃两棍，再告诉你！”

努尔一棍在手，自信满满，而那个大光头与他硬拼几记，锋利苗刀应声而断，气得哇哇大叫，回头找手下给他再递一把刀，却不料这一看，发现自己三十几个手下倒的倒，跑的跑，竟然有一大半都没踪没影了。安南一方大溃退，这是赵承风的功劳，他趾高气昂地冲到跟前来，旁边几个同伴将那几个安南高手给截下，接着他也冲过来，与这个为首的大光头较量。

一时间我们场中最厉害的五个人，都围在了这大光头身边。

此人虽然在安南一方是一个绝对厉害的角色，然而却也不是铁打的金刚，一番攻击下来，难免会有纰漏之处，结果给赵承风钻了空子，一剑削断了手腕，这时努尔一个“乌龙摆尾”，正中其下盘，这大光

头立足不稳，朝着我这边倒来。

他即便是失去了平衡，倒也能够避开王朋和萧大炮伸出来的剑尖，然而我却是直接飞扑上前，以一种大无畏的气概，直接将小宝剑扎在了他的脑瓜子上面。

喀！

此人的头骨很硬，但是再硬也不能够和我那锋利的小宝剑相提并论，故而一剑扎入，他双眼一瞪，连一句场面话都没有讲，就直接惨死过去。

我这一剑，将场中最厉害的安南高手给杀死，然而却并非皆大欢喜，就在大家都流露出轻松面容之时，赵承风却是双眼一翻，闷哼一声道：“讨巧的小子，你知道么，我只要再一剑，仅仅只要一剑，就能够送这个家伙上西天，要你多此一举！”他说这话，是在嫉妒我抢人头了，我心中晓得，一边得意，一边装作很无辜的样子，耸了耸肩说道：“大家急着杀人，哪里还顾得了这些？再说了，杀人，也没有什么奖励不是？”

瞧着我一脸无所谓的表情，赵承风急眼了，一步跨前，死死盯着我说道：“陈二蛋，你忘记了我们当初的约定了？”

所谓约定，说得实在暧昧，却不过是当日我们两人的比试取消，他与我谈及，说比一比谁杀的安南人多。

我都差一点忘记这一茬了，听到他提起，方才想起来，而赵承风瞧见我一脸疑惑的模样，不由得意洋洋，拍了拍自己的胸脯，大声说道：“今日一战，死于我手下的安南猴子便有十七个，怎么样，你服不服？”

第六十八章 赵承风翻转风云

赵承风一脸得意，然而在我眼中看来，却未免太过于着相了。不过他终究还是救了我们，我也不愿意与他为难，于是低头说道：“约定什么的，都只是小事情，现在到底什么个情况，你能够给我们讲一下么？”

我这是给他台阶下，然而赵承风却一点儿都没有觉察，反而是环顾四周，微笑着说道：“陈二蛋，当日我与你比武，因为意外拖延，不过我们曾经有过约定，看看谁杀的安南猴子多，谁就是胜利者——我这一夜，酣战良久，总共有十七人死于我手，查有所据，绝无虚假。来，说说你吧。”

我缄默不言，赵承风只以为我这是心怯了，更是得意洋洋，眉目都不由得飞了起来，然而这时萧大炮却看不过眼了，在旁边冷笑道：“小赵，你可知道许老他们这几天谈及的河宣省之事？”

赵承风带来的一干龙虎山兄弟团已经开始在扫荡剩余的安南部队，我们这边也是奋发余勇，士气陡扬，他倒也不用亲自盯着，于是才有时间与我们交谈，不过萧大炮这莫名其妙地提问，让他十分不解，问道：“河宣省？你说的可是河宣省被闹得沸沸扬扬，风云搅动之事？我听有人说了，有可能是我方同志……”

萧大炮也得意起来，拉着我的胳膊说道：“二蛋和努尔消失了这些天，你猜猜他们去干嘛了？”

这话语的意味已经变得无比的明显了，赵承风的脸色变得十分精彩起来，指着我的鼻子诧异喊道：“你的意思，难道是……天啊，这怎么可能？”

萧大炮抱胸冷笑，嘿嘿回答道：“生活往往比艺术更加精彩！”

赵承风难以置信地看着我，又看了看别人的反应，都在用似笑非笑的表情瞧着自己，这才晓得他刚才的举动是有多么的傻逼，老脸顿时一红。

他这一夜带着这九位进退统一的龙虎山子弟，的确是屡建奇功，整整十七人，那也是一剑一剑砍出来的，倘若跟在场的其他人相比，那绝对是可以骄傲的，然而跟大闹河宣省，将整个安南北部搅动得心神不宁的我们，却真的是大巫见小巫了。

跟谁比不好，偏偏自己要来找虐，来和我这样深入敌后的家伙

来比，不是傻逼，又是什么？

当下赵承风脸上虽然没有什么表情，不过心中却是一阵郁闷欲死，连跟我们确认一下的勇气都没有，仓皇走到旁边去，带着手下去追击那些逃走的安南人，嚷嚷着务必要一网打尽。

我们几个人对赵承风向来都没有什么好感，所以瞧见他如此狼狈，不由得对视一笑，爽快之极，不过此刻也是交战之时，我们最主要的敌人，是安南一方，而不是自己的同志，这一点我们都无比清楚，所以倒也没有再去计较。

此战疲惫，不过我们现在还是身处敌国交界，却也不敢多加停留，赵承风带着一票人追杀回转，然后跟着我们商量一番，决定不再前进，而是折转返回。

达成了这个意见之后，我们便不再停留，而是将战友的尸体给小心掩藏好，做了记号，接着便沿着原路返回。

越过小溪，返回了先前的山洼处，一路上萧大炮和王朋紧紧黏着我们，特别是紧随努尔，非要这个小子，将他手中的这根坚硬如铁的黑色木棍到底是从何而来的，说个清楚。

此事说起来有许多蹊跷之处，自然也不容多言，山间行走，暗夜潜行，更多地还是关注脚下与周围的动静，所以努尔这个闷葫芦也没有讲明白。

努尔腹语之术并不纯熟，他们又将希望转接到了我的头上，而此事隐秘，隔墙有耳，我也不会多言。

萧大炮和王朋被好奇心折磨得难受，不过他们也晓得情况，倒也不会多逼着我们讲明，而且还在为努尔的成长感到欢饮鼓舞。

就在我们继续向前之时，前方突然瞧见一追一逃，好多人影浮动。

这情况让我们陡然间就警醒过来，在前领头的赵承风将右手举了起来，让我们都不要再前行，而是各自找地方隐蔽好，不要给敌人乱了阵脚。

大浪淘沙，适者生存，能够活到现在而不死的人，都是此行之中的精锐分子，赵承风一番指令下了，各人都开始找地方隐蔽起来，而就在这个时候，对方已经在快速靠近了。

轰隆隆.....

一直沉默不已的地雷也终于表达除了它的存在。

一声炸响，陡然间将气氛被弄得无比紧张，我瞧见一个我方人员在火光中直接化作了飞灰，血肉四溅，而与此同时，所有人都瞧见了那几个被撵得飞跑之人的面容。

这些人所剩不多，不过却让我们惊讶万分。

白胡子老头儿殷义亭、黄连门神还有旱烟罗锅。

这些滇南局的高手们，也是此次行动的一众领导，此刻却被人追得一阵逃窜，实在是让人疑惑不解，然而这时我们瞧见在他们身后的百米处，则有十来个看似普通的安南黑袍人远远跟着。

三人冲到近前，立刻有人叫住，小声问道：“领导，我们该干什么？”

这话儿一出口，将这三人给吓了一跳，转头一看，瞧见草丛中竟然藏着二十来号人。不过他们没有表现出太多的惊喜来，而是朝着我们挥手喊道：“走，快走！”

大声呵斥我们的，是那个会中医推拿术的白胡子老翁殷义亭，而当旱烟罗锅一转眼，瞧见我和努尔也在当场的时候，却猛然转身，朝着反方向横扑了过去，毅然而且决绝。

“老罗，你要干嘛？”

瞧见旱烟罗锅这般作态，殷老有些惊诧，大声喊住那佝偻身子的老友，然而旱烟罗锅却仅仅只是微微停顿一会儿，接着坚定无疑地说道：“我老了，刚才又受了伤，走不得多远了，还不如将生的机会，让这些孩子们吧……”

此言方罢，他从怀里揪出一把烟草，朝着手中的旱烟铜杆扎去，接着一道火焰无中生有，便陡然幻化成了一条火蛇，朝着追击来的人逆冲而走。

刚才三十几人，给我们冲击得一败涂地，此刻追击的只有十来人，倒也给不了我们这些人多少压力，而且殷老虽然资格深，但毕竟跟我们相处的时间不多，所以一时之间，尽管他说得危急，倒也没有多少人跟着他们走。

说实话，那个时候，我也有些犹豫了，不过瞧见旱烟罗锅以这种一往无前的气势折回，心中担忧，于是便放目瞧了过去。

旱烟罗锅是滇南几个有数的大拿之一，一身手段，上一次能从

重重包围之中将小蛟抢出，让人刮目相看，然而此刻他脸上所表现出来的那种决然赴死的状态，却让我心中不由得浮出几分担忧来。

第一个人很顺利，旱烟罗锅以力敌之，很轻松地叫此人给直接砸倒，而随之他双手不停，在空中画了一个小圈，那铜杆儿烟锅上面的火焰陡然燃起，画出了一个巨大的火球，将第二个人直接燃成了火球。

这出手凶猛，然而就在他大发神威的时候，横空之中，突然冒出了一个漆黑的手掌来，五指虚张，朝着旱烟罗锅给笼罩而来。

一击得手的旱烟罗锅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得意，而是如临大敌，瞧见这手掌劈来，下意识地往后一退，想要避开了去。

然而对方手段猛烈，一掌拍出，没有效果不收兵，那手脚似乎又长了几寸，一下子就打在了旱烟罗锅手中的那杆红铜塑造的烟杆之上。

肉掌和铜烟杆相对，结果应声而裂的，却是旱烟罗锅手中的那兵器。

在折断的那一刻，好几朵悠然浮现的红色火莲陡然冒出，分外美丽。

火莲绽放，而旱烟罗锅却被迫伸手，与此人对拼了一掌。

这一掌，一向以战斗风格极为硬朗而著称的旱烟罗锅根本就抵受不住，人直接朝着后方飞了起来。

仅仅一招，旱烟罗锅便陷入败亡之绝境，然而除了七八个实在是疲惫不堪的同伴听从上级吩咐而逃离开去的时候，其余人却都没有走，而赵承风却更是直接冲了出来，将在空中摔落的旱烟罗锅给接住了。

动作行云流水，潇洒之极，在那一刻，所有人的目光都是聚集在他的身上，这让赵承风刚才饱受打击的心灵有了一丝安慰，然而躲在暗处的我瞧见了将旱烟罗锅给打飞的那人，双眼却不由瞪得硕大。

这人我和努尔当初在断崖之前曾经见过，也就是那个满脸善意的大光头。

这个大光头跟我们刚才直接捅死的那一个，有着极大的区别，宛如云泥，瞧见他那如鹰锐利的眼神，我满脑子都在徘徊者这几个字：“黑魔砂，黑魔砂！”

对，这个将滇南局一众高手追得走投无路的家伙当真是一个厉

害到了极点的人物，先是一掌劈飞旱烟罗锅，接着又拦在了我们的面前，寒声说道：“我以我黑魔砂的名义起誓，在场的所有人，都不留活口，全部都得死，”

第六十九章 把生留给年轻人

赵承风将旱烟罗锅跌飞的身子接住，表现得十分轻松，心有余力，自我感觉极为不错，还沉浸在自己的世界中，等待着众人的欢呼呢，结果瞧见这个陡然而出的光头大汉说起这威胁的话儿来，顿时就有些不高兴了，脸色一肃，皱眉说道：“你何人，胆敢说出这种大话来，也不怕闪瞎了你的舌头？”

黑魔砂也有些惊讶，嘴角上扬，似笑非笑地说道：“那你又是何人呢？”

赵承风一步跨前，横剑而立，傲然说道：“龙虎山弟子，赵承风！”

安南在此之前，一直都是我们的小弟，无论是物资援助，还是效仿学习，都是有模有样，联系十分密切，所以听到赵承风自报家门，那人也能够明白，桀桀怪笑道：“难怪如此狂，原来是国教门下的高徒啊；即如是，那就让我黑魔砂，领略一下你着龙虎山的手段吧！”

这林中跳出来的人里，虽然只有赵承风一个，不过周遭的草丛和密林之中，还埋伏着十多个悄不作声、敲闷棍儿的家伙，不知来历，所以黑魔砂出手无比震慑，双掌一抬，立刻就有风雷涌动，黑雾滚滚。

实力不是吹出来的，行家一出手，就知有没有，黑魔砂的这个架势一摆出来，着实让人心中发慌，而他将自己的名号念将出来的时候，赵承风的脸直接就绿了。

黑魔砂是什么人？

那可曾经是黎笋卫士班的御用高手，能够力压北方协调部队一众高管，统辖群雄的大拿人物，这样的人物若是总局许老来，自然是不在话下，而他赵承风何德何能，哪里敢小瞧这巨枭？

黑魔砂一出，赵承风便陷入了绝境，眼看着就要死去，却也不甘心，从怀中掏出一张符篆，向前一扔。

此张符篆倒也厉害，根本不用持咒的时间，离手便化火，一道火幕陡然而生，烈焰滚滚。

龙虎山也有符篆宗，当世之时，长老望月真人也是一代大家。

这火符燃化，瞬间而成，却到底还是在黑魔砂的算计之中，只见此人在抵达火幕之前，身子往后一缩，整个人就像一个蜷缩的肉

球，接着超前一挺，整个人都弹射上了天。

火符化强，燃势虽旺，却到底高不过两三米，黑魔砂弹上空中，完全就避过了这火势，垂落而下的时候，身子舒展，头朝地脚朝上，冲着赵承风落下。

瑜伽术，落地生花。

赵承风已然早就将旱烟罗锅给放置一旁，当下也是锐剑上扬，一剑前斩。

这剑又快又疾，充满了速度和力量集合而成的美感，是他集毕生修为而大成的倾力之手段，陡然而出，竟有剑势蔓延而出。

然而黑魔砂却在千钧一发之际，微微侧动身子，避开了过去。

高手便是高手，差之毫厘，谬之千里。

黑魔砂从凌厉一剑之中侧身让过，朝着赵承风拍出一掌，这一掌击出，显然是用了秘法，周遭的空气被挤压成团，四下凝固，将赵承风的气机锁死，不让他能够躲避。

赵承风脸变得扭曲，力道用老，避无可避，眼看就要被拍在了这一掌之下。

烈焰岩豹张金福就是死于这么一掌，赵承风能够扛得住？

显然不能！

死期将近，赵承风的眼中这才充满恐慌，而就在此时，一个身影却突然豁然而立，站在了他的面前。

抓着一杆从中折断铜烟枪的旱烟罗锅居然没死，又爬了起来，用那断口，朝着黑魔砂刺去。

这情形是如此的诡异，黑魔砂也避之不及，被刺中了左手胳膊处，从下到上一划拉，立刻鲜血飙射而出，然而黑魔砂集满怒气的一掌，却结结实实地印在了旱烟罗锅的胸口。

一张一缩，即便是站在远处的我，也能够感受到那一位己方大拿的生机泯灭。

旱烟罗锅倒下的时候，目光正好越过赵承风，与白胡子老头、黄脸门神对视，他似乎瞧出了老伙计眼中的诧异，在生命即将消亡的最后时刻，口中艰难吐出了几个字来：“把生，留给年轻人……”

一句话未完，他就闭上了眼睛，永久地沉眠。

这个平日里拙于言语、不苟言笑的滇南高手，为了救一个比自己年轻许多的同志，就这般死去，唯一留下的，就是一句“把生，留给年轻人”这么朴实的话。

赵承风屁股尿流地朝着后方退开去，旱烟罗锅的死给了他逃脱的时间，来不及太多的伤悲，他便逃到了灌木丛中来。

这里有他的一群伙伴，还有我们。

人多，便是安全。

他也怕了。

黑魔砂一掌拍死了旱烟罗锅，晓得这一下不能够速杀赵承风，倒也不着急，而是往后望了一眼。

他身后的十几个手下这时也赶到，掩杀上来，因为赵承风的暴露，我们这些潜伏在草丛中的人也没有办法再隐蔽，于是只有抽身而出，不得不跟这些人贴身而战。

跟随在黑魔砂身边的，自然都是北方协调部队的精锐，双方一接触，便能够感觉到比先前我们截杀的那些人，陡然高上一个层次。

即便是陡然而出，却也只给我们袭杀了两人。

而我方却也死了一个。

现实就是这般的残酷，每一分钟都在有人流血，也在有人死去。

龙虎山朝中势力颇大，和赵承风一起而来的另外九人，皆是出身龙虎山，同根同源，自然是同气连枝，眼见敌方势大，立刻接阵自保，环环相扣。

所谓剑阵，并非只是花花架子。

每一个人都在步踏斗罡，每一下都踩在了星宿罗辰之位上，每踏中一方，相互之间的气机牵引，以及冲天而上，接引天上的星辰之力，这都是有所讲究的。

别看他们舞得天花乱坠，没完没了，那剑光腾地而生，似乎只是一片光云，然而绚烂璀璨之后，却是森森杀机而存。

就在敌势凶猛、我方即将崩溃的那一刻，赵承风的龙虎山兄弟团坚定地站了出来，宛如海堤，坚实地防卫住了这一道倾天之浪，力挽狂澜，将阵脚给临时稳固下来。

这一下赵承风也从惊魂未定的情况中清醒过来，抽身入内，口中一声大喝，喊起了俚语古调。

这就仿佛是在喊号子，三两声之后，这剑阵立刻就变成满身是刺的刺猬，啃不得、咬不动。

安南一方压倒而来，受了几次挫折，便换了黑魔砂在前。

这高手的修为简直可堪恐怖，即便是十人连阵，相互之间的气机牵扯以及援引自星辰之力，却也显得有些摇摇欲坠，随时都有可能崩溃覆灭。

对手太过强大，而我方却还是有些稚嫩。

危急而至，当是时也，却见两个身影横空而来，拦在了气势汹汹的黑魔砂面前。

他们便是先前朝着我们大家奋力警告的白胡子殷义亭和黄脸门神。

这两人与烈焰岩豹张金龙、旱烟罗锅一般，都是滇南有名有数的高手，当初选拔比试，他们是场中的坐镇裁判，有着能够力压全场的绝对实力。

他们先前在安南一方的大部队碾压之下奔逃，却绝对不可以抛弃这么多人独自离开，即便这些，都是我们的错。

这便是老家伙的骄傲，也是为什么旱烟罗锅会为了一个年轻后辈去舍命的缘故。

非舍生，是骄傲，一生无悔。

白胡子老头与黄脸门神的加入，使得黑魔砂不再是一往无前的锋利，当他被这两人缠住的时候，龙虎山兄弟团的剑阵终于不再岌岌可危，一边稳住了战线，一边朝着前方冲击。

我和萧大炮、努尔、王朋等人瞧见旱烟罗锅的惨死，也是气得眦睚欲裂。

旱烟罗锅曾经带过我们一段时间，虽然平日里不苟言笑，但是却给了我们一种宽厚温和的长辈印象，我们每一个人都相信，倘若异地处之，如果刚才的赵承风是我们，他也会挺身而出的。

长辈将生的希望留给了我们，但是我们又何尝不想着能够让这些关心我们的长辈能够长存于世呢？

因为仇恨，便舍生忘死，故而锋利无比。

一盾一矛，我们竟然稳固住了形势，甚至还开始有所反击，这让精于形势判断的黑魔砂感受到了一丝压力。

他立刻将这丝压力转而施加在了面前的两人身上，一时之间，白胡子和黄脸门神便显得有些艰难。

黑魔砂可是安南的御用高手，即便是西南小国，那也绝对算得上是恐怖。

他们的每一分、每一秒都过得如此艰难，眼中也都有了决绝之意。

妈的，还能怎样，不过一死！

然而就在两人都感觉到支撑不了，一根又黑又粗的棍子出现在了黑魔砂的面前来，担下了黑魔砂的大部分攻击，瞧着那棍子后面显得有些年轻而稚嫩的脸孔，黑魔砂一时间有些迷糊，难以对上号。

到底是哪路人物，竟然还能够与他正面对抗，哪怕只是这么一点儿时间。

黑魔砂想不通，但努尔的强势介入，却给两位长辈一针强心剂，当下也是咬牙而上，顶住了黑魔砂的攻击。

形势渐好，然而就在此时，我们身处的林子深里，突然出现了密密麻麻的红光。

冤魂肥鼠。

第七十章 层出不穷少年子

我正在跟一个手段厉害的安南高手交手，对方虽然并不如我厉害，但是却有一种悍不畏死的气势，这种气势并不是平日里就能够练就出来的，而是战场厮杀，手上沾血太多所致。

这样的对手，很难对付。

事实上，无论是正面战场，还是秘密战线上面，都存在着这样一个古怪现状，那就是浪潮刚过，百废待兴，很多东西都是白手起家_奔赴战场的士兵，可能连子弹都没有射过几发，甚至还没有安南这十年战争中那些用子弹喂出来的民兵强悍；至于我们部门，因为被压制得太久，整个滇南局里，能拿出来的高手并不多，真正的主力，都是我们这些紧急培训出来的角色。

很难打，但也还是要打，那人招招必杀，颇有些搏命之态，然而我却不断找空，终于在一次交手中，我陡然变换方向，接着小宝剑从他的小腹划了过去。

小宝剑锋利无比，轻轻一划，立刻切破衣服，皮肤，大片的鲜血洒落在地上来。

对手轰然倒地，而我冲到了战场的中心处，白胡子殷义亭退后而来，浑身的衣衫仿佛是从水中捞出，显然是受尽了压力，我耐不住地朝他喊道：“殷老，许老呢？”

总局许老，那是宗教局有关部门的创始人物之一，实力顶尖，此刻能够降得住黑魔砂的，恐怕就只有他了，然而此刻殷义亭和黄脸门神都在，他却不知所踪，这叫人好是郁闷。

白胡子中医行气是专家，但是对于方寸争斗，却并没有特别突出的手段，听到我的提问，回过头来，瞧见了，脸色变了两番之后，这才说道：“许老被他们从缅甸请来的高手拖住了，一时半会，可能赶不过来。”

他这般说，我想起了先前听到的那几声恐怖巨响，这种响动让我想起了当初五姑娘山青衣老道离开的那一夜，也是这般的雷响。

顶尖高手之间的较量，方才会有这般的场面出来，向来那拼斗就是刚才的事情了。

希望不见，说实话的确让人有些惆怅，不过我反而被激出了凶

厉之气来，瞧见那个黑魔砂竟然放着黄脸门神这样的高手不管，反而是朝着努尔处处为难起来，当下也是大声一喝，朝着他就冲了过去。

黑魔砂对努尔，招招凶猛，甚至远远超出对付赵承风的强度，这是因为努尔的年少和强大，已经让他感受到了太多的威胁。

将隐患消灭于出现之前，这是一个常识，特别是对于敌对双方的两国，这种少年天才，见一个，灭一个，这就是最基本的，所以表现得越突出，他便越有凛然的杀意。

然而我冲上前来的时候，那个与我交集不多的黄脸汉子却是朝着我们一声大吼：“快跑啊，跑！”

我有些发愣，不知道他这话儿是什么意思，然而黄脸门神手中双刀舞动如花，抢攻几次无果之后，他转过身来，一脸泪光地喊道：“老罗已经死了，我们也离死不远了。我们是老家伙，国家的未来还是要靠你们，快跑吧，能逃得了一个，那就逃一个，记住今天的这一场战事，多年以后，为我报仇！”

他这一句话并不是对我所说，而是对在场的所有人讲起的，说话的时候，泪光盈盈，让人心中不由得得了许多的悲楚。

我们曾经很强，只可惜自废武功，闹成这副场面，国家的未来，在新一代手上，然而他们却愿意成为奠基石，被人踩过，虽死无悔。

门神使刀，天花乱坠之象，听他的这个语气，似乎有要与敌方玉石俱焚的气势，而先前从黑暗中纷纷涌出的肥大老鼠则已然冲到了近前来。

尽管被骂了，尽管也有人听到黄脸门神的话语，开始朝着后面狂奔而走，然而我却还是没有退半步，努尔、萧大炮和王朋，也没有离开，赵承风以及他的龙虎山兄弟团，也依旧在坚持。

老辈人有老辈人的打算，而少年子也有少年子的骄傲，这种骄傲，不容亵渎。

老鼠冲到近前来，它们似乎能够感受到黑魔砂一群人的气味，并没有冒然冲上前来，见人就咬，而是围在了四周，一双眼睛红亮有光，几百对在黑暗中出现，让人浑身发凉。

有了这些老鼠作为依托，黑魔砂的气势越来越足，虽然被多人围攻，却轻松自在，洋洋得意地说道：“我看你们还是投降吧，如果现在举起双手，我将给你们最好的待遇。”

“什么待遇？”黄脸门神似笑非笑，双刀不停。

“饶你们一命，那又如何？”黑魔砂道。黄脸门神眉头一耸，嘿然笑了起来：“落在你的手里，虽能活命，不如速死，今日既然逃脱不得，那我们就并肩子上，将你这个传奇人物给弄死掉，黄泉路上，也好一路相伴才是。”

黄脸门神一身招呼，王朋\萧大炮也加入了围攻黑魔砂的战场，而赵承风则带着龙虎山兄弟团将我们给护翼起来，不让余下的安南高手，有过来救援的可能。

战局越紧，兵势凶危，大家也都拿出了自己的真本事，攻势骤急，而我则是直接咬烂了嘴唇，浑身一哆嗦，眼前世界陡然转换。

在此之前的一群人中，黄脸门神和白胡子无疑是我方最厉害的人物，不过他们终究离黑魔砂有些差距，而努尔一出，竟然承担了黑魔砂大部分的精力，实在让人觉得惊艳，黑魔砂一开始想对努尔下杀手，然而发现这巫门棍郎年纪虽少，但是风格却十分沉稳，以棍为门，绝对不会露出太多的破绽来，也让黑魔砂无机可趁。

黑魔砂这边进攻受挫，就开始想着转移目标来，其余人不少速杀，但我这个新加入者却看着好下手，当下也是腾身过来，双手黑雾萦绕，朝着我横空拍了过来。

黑魔砂以为我是鱼腩，难道我就真是鱼腩？

神秘符文一转动，所有的一切在陡然间，立刻变得无比的清晰起来，黑魔砂的手段就是那一双含着虫蛊的手掌和翻滚黑雾，然而我却能够凭借此法，找到万千迷路之间的唯一途径，走过去。

理论上，我绝对不是黑魔砂的对手，若在平日，根本就入不得他的眼睛，然而在这一刻，黑魔砂有些诧异的发现，这个小子，不好杀。

不仅是不好杀，而且还让人有一种感觉，就像啃不动的硬骨头。

他每一次出手，我都能够找到其中的破绽之处，躲开，并且反击，而黑魔砂立刻变招，再次袭来，我又一次偏偏避过。

如此一二，好几回，黑魔砂的脸就开始变得严肃起来。

这种情况，便是他面对黄脸门神\殷义亭等人，都不会出现的状况，这个小子，仿佛能够提前感测到自己的心中所想一般，每一次，都是稍微晚一步。

第一，这绝对不是巧合；第二，既然不是巧合，那么就是这个小子有古怪了。

交手几回合之后，黑魔砂一掌逼开所有人，跳到一处空地上面来，回头看了一下鼠群，它们虽然将我们团团围住，不过可能是因为没有操纵者的缘故，所以并没有上前，当然这也只是迟早的事情，于是他将目光投向了，我，寒声说道：“小子，你这是什么手段？”

我们总共六人将其围住，然而面对着这个家伙，我却感觉到一种近乎绝望的恐惧。我知道这是精神威压，当下也是稳固心神，接着硬作毫不在意的微笑：“你猜猜？”

“你开了天眼？”黑魔砂的眉头皱了起来。

所谓天眼，此乃道家之中的不传之秘，使用某些秘法，在人的后脑勺上面点化出一种区别于肉眼的观察器官来，这种器官并非肉眼，却能够感应到许多不能言喻的东西来，比如能够料敌于先。

每一个能够开得天眼的人，日后都将前途无量。

我笑而不答，等于默认，黑魔砂立刻变得严肃起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之后，开始朝我凶猛而来。

我凭借着神秘符文给我启用的视野闪躲，然而黑魔砂给与了我巨大的压力，仿佛慢半秒钟，就即将被其斩杀当场一样，不过我却一直咬着牙在坚持，因为我坚持得越久，我的战友才越有机会。

场面一直胶着，然而就在此时，密林的尽头突然冲出了一行人来，为首者正是我们先前瞧见的猥琐老头御鼠王。

真正的指挥到了，一声尖锐的口哨声响起，那些徘徊于圈子之外的所有老鼠都发出了磨牙的叫声，然后纷纷涌涌，朝着我们这里扑了过来。

众鼠围攻，首当其冲的便是赵承风领导的龙虎山兄弟团，立刻陷入困境，而黑魔砂声东击西，陡然间突然变招，朝着黄脸门神横冲而去，两人狠狠地撞到了一起，朝着地上滚落。

乱刀落在了地上，眼看着鼠群即将要把我们给淹没了，这是赵承风一步踏前，大声地喊道：“十方八面火狱，起！”

此言方罢，无数火光冲天而起。

第七十一章 穷途末路绝境地

龙虎山之上，总是有一些强悍而出人意料的手段在，而这“十方八面火狱”，便是其一，但见十人持符，一朝挥出，立刻有那火焰滚滚，热浪逼人，冲天而出，那些汹涌前扑的肥老鼠，要么投身于火海之中，受尽煎熬，要么直接回转过身去，仓皇逃离。

此法随着龙虎山兄弟团的步伐移形换位，开始不断地形成了各种复杂而繁琐的大阵，将周围给掩映住，里面的人逃不出去，而外面的人也进不来。

这是赵承风竭尽全力，给我们创造出来的最后的希望。

就算我们即将会被这些豢养的变异老鼠给生生扑死，被一种安南高手给围堵而往，但是如果能够击杀黑魔砂，就算我们全部身死，那又何妨？

黑魔砂是安南北部大拿的象征，将他干掉了，北部防线一定会冰消瓦解，而在后续的军事进攻之中，我们的战士，就只用思考正常层面上的问题，不用再担心自己莫名其妙地死去。

决战之期，即在此刻。

首先出手的是萧大炮，这是我没有想到过的，在此之前，他一直徘徊在外围，悄不作声，仿佛隐形人一般，而就在火起的那一瞬间，他突然将阔剑给插在地上，眉头猛然扬了起来。

怒眉一睁，陡然间就有风云之势，一道虹光从他的头顶蓬勃而出，接着他的口中陡然吼出了一声古怪的话语来：“三茅术，一茅附体！”

这声音沧桑而富有威严，并非是萧大炮那爽朗的口吻。

身处侧面的我再旁边瞧见萧大炮的脸孔已经变得青狞，好多细小的黑线从他的脖子上面，一直朝上蔓延，分枝开叉，宛如蚯蚓一般的游动。

不知不觉间，萧大炮便已经变成了另外的一个人。

请茅术！

我曾听萧大炮谈及过一件事情，那就是他句容萧家的祖上，曾经有一位茅山的长老，后来他老人家返乡，开枝散叶，才有了世代相传，也才有了他萧大炮，而这“请茅术”，则是茅山道法中十分奇葩的一

种，那就是勾引天地，通过秘法，将茅山祖师的意志和力量引导入身，继而达到降魔除妖之责。

萧大炮所请来的，到底是不是茅山祖师，这个还有待商榷，但是当他的脸色变得一片狰狞之时，却有那磅礴的力量喷涌而出，一步跨前，迎上了态势越发张扬的黑魔砂。

黑魔砂双手已经被一团浓郁不散的黑烟萦绕，此刻一旦挥舞起来，没有人敢与他正面交手，这个安南老牌的高手修为比我们高出一大截，虽然一直被牵牵绊绊，但是颇有些“人生寂寞如雪”的清高，此刻瞧见萧大炮不遮不挡，直接冲上前来，也高兴得折转回去，与之回应。

两人的身形似电，骤发即至，轰然撞到了一起。

见到有人敢于自己对掌，黑魔砂的脸立刻高兴得几乎都要扭曲起来，狂声笑道：“好小子，够直接，让你看看铁线虫毒掌，到底是因为什么能够震惊南疆！”

黑魔砂一掌击出，萧大炮也一掌击出。

两掌相对，黑魔砂手掌的黑雾瞬间扭曲，化作了百十条黑色细线，朝着萧大炮的胳膊上面蔓延开去。

这些细线其实就是被黑魔砂凝练过的铁线虫母体，一旦钻入人体，立刻就会疯狂繁衍，不用多时，那肚子里面就会有万千的虫子翻滚，而人的生命力则立刻被耗空而去。

这便是黑魔砂之所以能够横行南疆的最大屏障，也是交手以来，我们几乎没有一个人胆敢与他正面对峙的缘故。

我们不敢，萧大炮敢。

一掌击出，萧大炮的身子陡然沉了好几分，黑魔砂的这一掌又急又沉，然而萧大炮也只是将力量转移在了脚下，但是修为冠绝全场的黑魔砂，却朝着后面退了好几步。

力量的比拼之上，萧大炮竟然胜出了？

然而着胜利并非没有代价，萧大炮身上的虹光在那一刻全部集结在了他的手臂上面，虹光开始吞噬那些游绕不定的黑雾，双方纠缠在了一起，力量各异，而萧大炮却成了其中的战场，受不住力，一屁股坐在了递上去。

黑魔砂在狂退几步之后，脸上诧异的表情都还没有消除，忽然感到身后一阵暴风腾生而起，直逼身后。

此时此刻，哪里可能有暴风？

他没有来得及在于萧大炮交手，会转过身去，却瞧见一个面容冷峻的年轻人，手上一把断剑，舞动一方风云，剑如疾雨，忽而至，忽而飞，凛然间，竟有大家之法。

好恐怖的剑招，就仿佛一张连绵不绝的大网，将其包围，不得挣脱。

剑势连绵，汹涌如浪，陡然间竟然产生了莫大的威能，如雨大芭蕉，急烈如火，黑魔砂的脸色也变得颇为严肃，眉头紧皱，脚步错乱两下，突然双手一挥，凭空又出现了三个黑影来。

这三个黑影，有两个皆为光头僧人，一高一矮，我们都不认识，然而最后一个出现，所有人的脸色都变得一片肃冷。

烈焰岩豹，张金福。

当初曾经躺倒在边境线的那位滇南高手，竟然出现在此刻，显然是被黑魔砂炼过了魂的。

所谓炼魂，从字面上的意思便能够明了，就是反复的折磨逝去的死者，用痛苦，将其潜能给挖掘出来，这过程残忍之极，比死要难受一万倍，让人心生恐惧。

我们脸上凄然，而身为老伙计的白胡子和黄脸门神则是激动得不能自己了，眉头一掀，带着厉喝就冲了上来。

然而他们却被那两个影子一般的僧人给拦了下去，双方好是一番龙镇虎斗，而另一边，傀儡张金福也拦下了不知道什么时候变得这般凌厉的王朋。

王朋的剑势凶狠飘逸，然而面对这虚无缥缈又恐怖异常的炼魂，却有些支撑不力。

黑魔砂看向了跌坐在地上，光华凝聚的萧大炮，一脸愤然。

这个大胡子竟然让他错步后跌了？

真是羞辱啊！

已经很久没有被他有这般感受了，这样的人，一定要死。

黑魔砂的眼睛死死盯着萧大炮，然而这时有两个人挡在了他的面前，一棍，一短剑。

瞧见拦在自己面前的这些年轻人，黑魔砂突然感觉自己好像变

得有些老了，心中颇为感慨，长长叹息道：“这样的国度，果真是伟大啊，短短时间里，竟然会有这么多英杰出现……”

这是夸奖的话语，而后黑魔砂也是话音一转，森然说道：“杀了你们，我们这边的人才会死得少些，对不起了，要怪，只能怪你们自己太过优秀！”

黑魔砂似风而走，骤发即至，冲到我们面前的时候双掌齐推，我瞧见他的脸都有些发白了，显然是在转瞬之间，用上了秘法。

果然，双掌平推，陡然之间竟然有一股狂暴的飓风凭空生出，朝着我们扑面而来。

风中有无数扭曲的面孔，正朝着我和努尔两人扑来，这些脸咬牙切齿，充满了怨毒和狠戾，似乎想要将我们两人给吞入腹中，生吞活嚼了去。

这一击，应该代表着黑魔砂修为的巅峰状态，当时给我的感觉，就好像是天一下子就要倾倒下来了。

说实话，我挡不住。

然而就在此时，我旁边的努尔却是越众而出，手中的赶神棍紧紧握住正中，然后开始飞速地旋转起来，棍影呼呼，竟然转成了一面圆形的镜面。

棍影连接如盾，而那风却一股吹来。

两相交集，努尔的身子陡然一震，一口鲜血喷了出来，凭空之中发出了一声炸响。

轰！

接着努尔的身子跌飞而去，我冲上去，将他接住了，结果发现这一股力量根本就不是我能够阻挡的，结果两人就像滚地葫芦一般，连着翻滚了好几圈。

我们尽管如此狼狈，但是黑魔砂却更是惊讶。

本以为必杀的一招，怎么到了现在，却成了软绵绵的小手段了呢？

一定是那里出现了问题吧？

黑魔砂一时之间有些失神，然而他调教出来的炼魂黑影却陡然间变得十分厉害起来，摇身一变，身形陡然间壮大几分，其中有一个缠着黄脸门神的黑影倏然而上，将这个双刀客给紧紧抱住，返回拖拽到了

黑魔砂的身前来。

黑魔砂一掌，黄脸门神就毙命了。

干净，果决。

接着是王朋，他到底酣战许久，力弱了些，刚才还在强行催动潜力，持久之后，有些腿软，也给拖到了前面来。

眼看着王朋也要被依法炮制，我没有再管受伤的努尔，而是抽身上前，一剑挑向了那个黑影。

我成功阻止了那黑影，然而却被黑魔砂盯上了，飞起一脚，踹在了我的身上，我感觉自己好像被大象撞到了一般，腾空飞起，半空中被人接了下来，抬头一看，却是满身是血的赵承风，朝着我大声吼道：“我这边也挡不住了，怎么办？”

我抬起头来，瞧见周围的火势消减，隐隐间瞧见一大片的肥老鼠，龙虎山兄弟团个个带伤，摇摇欲坠，而场中几乎没有还手之力了，黑魔砂狞笑着，即将收割。

第七十二章 对不起我来晚了

在很短的那一段时间里，我心里面几乎是绝望的，然而赵承风松开双手的时候，我的胸口却滑落出了一份符袋出来。

当年我在五姑娘山上打杂，青衣老道离开的时候，送了我六张符篆，这几年之间，已经被我用去五张。

我后来才知道，这青衣老道李道子，虽然避世不出许多年，但是威望仍在，名满天下，而很久以前，他的名号叫做“符王”。

所以他的符篆特别珍贵，也特别好用，这些年来，每一张都能够救得我的性命。

符袋之中，只剩下了一张，它的名字叫做雷符。

雷符的全名，叫做雷光疾电符，我毫不犹豫地摸了上去，感觉这符纸的材质十分特别，跟其他的都不一样，有点儿硬，仿佛纸质里面还掺杂着许多金银之物，给人的感觉无比威严。

此刻的我来不及细细地去体会这张符篆，因为缓过气来的黑魔砂，已经将注意力投向了被黑影子缠住的王朋。

这个小子，曾经用暴雨一般的青城剑，差一点点就伤到了他，就年纪而言，这已经是十分让人惊讶了，倘若再放纵他成长下去，说不定十年、二十年，他黑魔砂就要倒在地上了。

不光是使剑的小子，还有那个使棍的小子，请神上身的小子，开天眼的小子以及在场中领导一众人布下火阵的小子，统统干掉。

这样就圆满了，在无后顾之忧。

黑魔砂想到自己手下即将沾染这么多北凶的少年天才，掐灭了无数未知的威胁和希望，顿时就兴奋得浑身发抖，然而这个时候，突然头顶上面落下来一个东西。

他下意识地抬起头来，却发现是一张纸，一张柔软的黄符纸，正好就落在了他的额头之上。

这玩意出现得实在是有些诡异，让他一时间有些发愣，不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然而很快，他的耳边便听到了一句铿锵有力的声音：“敢有违者，雷斧不容，急急如律令，敕！”

黑魔砂第一次感受到了最真实的恐惧，他想要去揭下额头上面

粘连的符纸，然而手臂却僵直不动，微微抬起头来，却看到一束巨大的雷光，从九天之上，垂落云间。

啊.....

向来淡定的黑魔砂不知道自己为何会感到如此的害怕，死亡从来没有一次像今天这般，离自己那么的近，近得让他忍不住就大叫起来。

黑魔砂浑身僵直，放声大叫，而这时眼前只有一片白光，辉耀天下之间。

我在远处，看着天上一道神雷而落，轰然砸落在了黑魔砂的头顶，这个不可一世的男人在这一刻，露出了孩子一般的恐惧来，让人心中颇多感慨，而后，雷光将黑魔砂直接轰击，整个人的生机在一瞬间就流逝了，化作了一团焦炭。

死了，一代巨梟，便这么死去。

在那一刻，所有人的脸上都是一副难以置信地表情。

震撼，实在是太震撼了！

没有人相信，不可一世、镇压全场的黑魔砂居然在即将胜利的那一时刻，被如此干脆利落的杀掉了，生机全无。

一如他杀了旱烟罗锅、黄脸门神一般。

我自己也给吓住了，李道子留给我的符箓里面，竟然还有这般的大杀器在。

当黑魔砂化作了一团焦炭，轰然倒下的那一刻，四周都还充斥着一股浓郁的雷意，每个人都感觉到自己皮肤上的毛发和头发都竖了起来。

周围的火墙在这一刻消散，龙虎山的火符阵就算是再厉害，在这种天地之威前，也终究不能脱颖而出。

接着我瞧见了一副神奇的场景，原先围绕在我们外面的那些凶猛老鼠，此刻竟然死的死，逃的逃，盛况不再了。

想来也是，雷符乃至阳至刚之物，当这一道雷电轰然而下的时候，虽然最主要的都落在了黑魔砂的身上，但是那些饱受怨灵侵袭的老鼠却也受不了，能动的都出于本能地逃散了，不能动的，直挺挺，四脚朝天。

“毒尊，毒尊！”

火幕消散，场外的人也都看到了倒下的黑魔砂，御鼠王跟他没有什么交情，所以他一脉的倒也没有什么，其余一种安南高手，却都如丧考妣，发声哭嚎起来。

哭声渐起，哀兵已成，黑魔砂这边还有近十个黑衣高手，而御鼠王这儿也统带着十来个弟子，将我们给团团围住。

黑魔砂虽然身死，但是为了围剿于他，我们这一方已经算是竭尽全力了，除了先前有五六个人听从吩咐，朝着北边跌跌撞撞而走之外，其余的人要么死，要么伤，差不多都各受伤害，几无再战之力。

御鼠王带着围了上来，黑魔砂一死，他便是这儿的老大，一双三角眼迷得几乎成了一条缝，寒声说道：“我费尽心思，殚精竭虑炼就的几百只福安鼠，就全部被你们给弄死了；不错，很不错，不过你们的死期，也到了……”

我站立起来，众人开始回缩，聚到了一起来，而我则顶在了前头，冷冷说道：“黑魔砂曾经想让我死，不过他现在死了；你也想让我死，难道没有考虑过后果？”

我雷符用完，此刻也只是虚张声势，然而对方却不知道，刚才的雷落实在是太惊人了，没有人敢小觑，我这么一说，御鼠王顿时就语塞了，眼睛里面也流露出一丝担忧来。

见他被我吓住，周围的人脚步也一阵停滞，我心中稍安，目光一转，瞧见我关心的几个人虽然受了些伤，但是却也没有生命之危。

然而就在这时，先前与努尔比拼棍术的那个家伙突然越众而出，大声喊道：“这东西，你当真以为是说有就有的？你若有本事，老子站在这里，你倒是劈一劈我看？”

这人极有胆色，就在旁人纷纷恐惧之时，他却站了出来，言语相逼，就是认准了我不会有再有一张符箓。

这样的人当真可怕，他其实是在用自己的生命做赌注，但凡出现一点儿危险，他都有可能挂掉。

然而我偏偏就是只有一张。

我沉默了几秒钟，而那人就立刻步步上前而来，得意洋洋地说道：“来，劈我啊？有本事你就劈我！”

我的沉默不语给了他许多勇气，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努尔突然提棍而出，脸色冷峻不已，腹中微鸣道：“雷光杀你，就像牛刀杀鸡，大刀小用，你若是想死，我来送你一程。”

先前的一番激战，面对黑魔砂的努尔承受了巨大的压力，特别是最后一下，努尔以棍为盾，虽然挡下了那一击，却也是摇摇欲坠，不过此刻他却坚定地站了出来，要跟面前这个同样耍棍子的人，延续上一场未尽的战斗。

努尔是一个话不多的人，一言而出，立刻提棍就上。

巫门棍郎，一棍出，百棍舞。

先前我们逃得匆忙，又有老鼠相帮，所以这个御鼠王的徒弟能够与努尔单挑不败，底气颇足，本来看到努尔此刻摇摇欲坠之势，心中狂喜，就想要杀人立威，结果双方一交手，才发现面前这个冷酷的哑巴，竟然是如此厉害。

两棍交击，没有几下，他手中的棍子便被努尔以一粘一拉一退的三式，给直接甩飞了出去。

当努尔转身，一个身后藏棍式陡然而出的时候，他才感觉到了巨大的危险，一边大叫“师父救我”，一边想要逃开。

然而还没有等御鼠王等人冲将上前的时候，努尔手中的赶神棍陡然而出，带着一股巨大的力量，直捣黄龙，从那人的胸口进去。

鸡卵大的棍子赫然而出，从那人的胸口穿过，就像穿豆腐一般，从他的后背冲出。

鲜血顿时将那人的喉间充满，他的眼睛一瞬间瞪得滚圆，接着颓然倒地。

努尔又是将棍子一抖，然后朝着向这边扑过来的一众人等给甩飞过去，一直站在御鼠王身边的那个少女腾身而起接住了他，落下来的时候，眼泪滚滚，哽咽着喊道：“大师兄，大师兄”

言语之间，颇多悲切，让人动容，也激发了御鼠王手下一众子弟同仇敌忾，顾不得先前的恐惧，纷纷涌上前来，努尔还待上前，这时那个白胡子老头殷义亭将他拦住。

老头凝望一众敌手，坚定而沉稳地说道：“我来！”

滇南一众豪杰，烈焰岩豹、旱烟罗锅、黄脸门神几人在这短短的几天时间里相继死去，作为他们曾经的好友，殷义亭的情绪此刻一直处于一种莫名的悲壮之中，就想着与故友同去。

然而他终究也是受了很严重的伤，此刻上前，只为牺牲，所以努尔把他送回了人群。

接着，我站了出来，努尔站了出来，王朋站了出来，萧大炮也终于将手上的黑线虫迷雾，也艰难的站了出来，连赵承风这个让人讨厌的家伙，他也一脸平和地站在了我的身旁。

张世界、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赵中棣等几个我认识的战友，也摇摇欲坠地站了出来。

此战便算是死，我们也不能倒了骄傲。

新一代，有新一代的倔强，为了这些骄傲，我们也不惧死亡。

不过就在御鼠王准备不顾一切地发动时，远处的林子深处，却传来了一声悠悠的话语：“对不起大家，我来晚了。”

第七十三章 诸位一路走好啊

“对不起大家，我来晚了。”

简简单单一句话，这人说得无比诚恳，充满疲惫，音量不大，但几乎所有人都能够听得到。

一开始我还没有听出来，不过瞧见旁边的萧大炮和王朋脸上浮现出来的狂喜，我突然也想了起来，来人正是消失许久的许映愚，也正是此行的领导者。

众人士气大震，然而御鼠王一方却没有听得出来，感觉还是有些远，于是继续冲上前来，交锋在一瞬间开始，我们奋力向前，拼死挡住了第一波袭击，因为受伤的缘故，所以极为勉力，然而就在一瞬间之间，所有人的眼前一花，只见一个浑身是血的老头出现在了众人之前，尽管当时的人员是如此混乱，但是他仅仅只是一挥手，众人便不由自主地分开了。

两方之间，陡然间竟然好像生出了一道无形之墙来。

一步跨前，挤进了人群，总局许老展现出了“缩地成寸”的高超道法，而后他动作并不是很快，而是抬手一挥，洒落了许多纷飞之物，一开始宛若柳絮，而后纷飞自旋，转瞬之间，竟然变成了许多指甲盖一半大的小蝴蝶，朝着前方的安南一方飞去。

这一手漂亮至极，因为那些蝴蝶五颜六色，缤纷绚丽，盘旋而出，美如烟花璀璨，然而御鼠王却看得脸色大变，朝着前面的弟子大声喊叫。

他说的是安南话，不过我还是能够听得到一个词，那就是“危险”。

有人听到了师父的话，果断转头奔走，而有人却没有理会，还待上前，结果那些细小的蝴蝶立刻扇着翅膀，在空中一阵盘旋，接着全部都附着在了前面七八人的身上去。

无论多么美丽的东西，一旦密密麻麻地堆积在一起，给人的视觉都会是很具有冲击性的，一瞬间这些人的脸都被小蝴蝶布满，接着翅膀收敛，露出了丑陋而诡异的虫尸来，皱巴巴的黑色，一节一节，给人的感觉就好像肢节诡异的蚕茧。

接着小蝴蝶张开了嘴，朝着这些人的脸上开始咬了下去。

别看蝴蝶美丽，然而咬合力却绝对是非常强大的，小小的口器三下两下，就将那厚厚的脸皮给咬开了来，接着这虫子奋勇向前，收敛翅膀，朝着伤口里面钻了进去。

没有及时能够撤走的御鼠王弟子和安南高手，总共八个，每一个人在一秒钟之后，脸上就出现了蜂巢状的空洞，黑乎乎的，彼此的间隔不大，接着里面流出了黑色的鲜血来。

鲜血并没有流多久，因为在几乎一眨眼的时间里，这些孔洞都给一个又一个白色的虫卵堵住了，白色的虫卵、黄色的脸孔以及黑红色的血浆混合在一起，让人看到了，不寒而栗。

事情发生很多，然而其实只是不多的时间，当这些人捂着脸倒下，在地上拼命翻滚的时候，我才反应过来，这个总局许老其实并不是我概念中的道家高手，而是蛊师。

所谓蛊师，也就是麻栗山中所说的养蛊人，这其实是起源于苗疆一带的一种巫术，通晓此法的巫汉神婆通过对于毒虫的了解，运用蛊斗、培育、祈愿以及繁衍等神秘手段，将一些我们寻常可见的毒虫或者生物，孕育出某些细小不可见的虫子，用来伤人性命，或者达到控制他人的目的——有的据说也可以用来救人，当然，这种说法并不算多。

因为制蛊的成本并不算高，有的甚至连普通人都是可以操作，危害却极大，所以自古以来，巫蛊之道便是一直饱受打压的手艺，除了深山苗寨子，很少有人能够接触得到。

努尔的师父蛇婆婆，据说就是一位精于蛇蛊的苗家神婆。

即使是到了现在，巫蛊之术都是一直被禁止和诅咒的手段，却没想到这总局许老，居然还有这般本事。

中了许老蝴蝶蛊的安南高手迅速倒下，死又死不了，翻来覆去，哭声凄惨，这雷霆手段一出，御鼠王方知厉害，脸色一变，朝着一身鲜血的许老说道：“你是……”

许老的面容十分平静，这种平静给人予无比的威严和力量，当御鼠王问起的时候，他不悲不喜，淡淡地说道：“苗疆许映愚，见过御鼠王。”

许映愚！

听到这三个字，御鼠王的脸色顿时就是一变。

他是什么身份，虽然能够横行南疆，讲起来却也不过是一养鼠专业户，哪里能够和许映愚这样的北国巨擎相提并论，然而本来高高在

上的许老却恭称他为御鼠王，让他听得怎么都不自在，脸色发白，额头虚汗，结结巴巴地说道：“你怎么在这？山中老人没有把你……”

“对，你们的确请了一个值得我重视的对手，不过那个家伙，我熟悉他，便如他熟悉我一般，指望他拖住我，分而食之，这算盘你倒是打错了。事有波折，不过他最后还答应了我，终生不踏故土，我们也算是有了个了结，那么现在，让我来给那些枉死的孩子和战友们，讨一点儿债吧。”

许老缓步走前，平淡的脸上终于有了一些悲愤。

旱烟罗锅死了，黄脸门神死了，一路走过来，有多少祖国好男儿，躺倒在了这片热土之上？

许老越是轻描淡写，御鼠王越是紧张，他不是黑魔砂，也不是阮将军，就是个占便宜、捞一把的家伙，哪里有跟许老对拼的勇气？当下也是结结巴巴地解释道：“你等等，这里面有误会，我只不过是临时过来帮帮忙的，真正的主谋，是黑魔砂他们……”

御鼠王想要将自己摘干净去，然而许老却没有再做理会，双手做了一个古怪的手势，口中则好像青蛙一般地鸣叫起来。

无形之中，便有一股力量从他的身上传递而出，似乎是某种信号，接着躺倒在地上的那八个人，脸上孔洞中的虫卵开始破裂，从里面爬出了湿漉漉的幼虫来，这些幼虫就像黑头铁蚂蚁，头顶的触角在不停地接收着信号，当听到青蛙一般的音频之后，立刻兴奋起来，往前一跃，再振翅而飞，化作一片乌云，朝着御鼠王一行人扑了过去。

总局许老一身鲜血淋漓的模样挤到前来，好像也受了十分沉重的伤害，然而他就是这么简单地一挥手，再加上一点儿手印和音域引导，便再也没有其他的手段。

然而御鼠王却被这漫天而起的乌云吓了一跳，刚才那些被当做培育虫蛊的人体，坑坑洼洼、满是孔洞的脸实在是太恐怖了，这种手段便是在东南亚一带，也算是惊世骇俗的，当下也没有了主意，唯有奋力逃开。

逃跑的时候，御鼠王便已经不再注意自己的形象，奋力往前，至于他的那些弟子，以及同伴的安南高手，皆是抛下不管。

然而他跑得再快，却终究还是乌云重点的照顾对象，转瞬间他就被一大团的乌云围住，紧紧咬着。

御鼠王左冲右突，却并不能挣脱出去，就在那些乌云附体的一

刹那，他也看开了，朝着我们这边冲来，口中呐喊道：“妈的，老子跟你们拼了。”

这气势实在很凶，然而却并不能够实现起来。

他甚至都没有能够再冲几米，这个刚才还准备将我们给一网打尽的男人，在此刻，却被成百上千的小虫子给攀附而上，这一回倒也没有再能咬出孔洞，不过它们却能够灵活运用，朝着御鼠王脸上的眼睛、耳朵、鼻孔和嘴巴等处往里爬，而下体，也还有几个可以钻入的地方。

虫子堆积在一层又一层，奋力往里钻，被这种虫子钻到皮肤和肌肉的缝隙，那是一种恐怖到极点的事情，又麻又痒，真的就有百千只虫子在身体里面爬行。

御鼠王也是人，他也会痛苦，也会叫，也会跪下来痛哭流涕。

然而他无论是再忏悔，也弥补不了我们的人员损失。

一代枭雄，却也不能善终。

许老在又一次挥手之后，几乎就没有再将注意力集中在他们的身上，而是回转过身来，看着挤在了前排的我们。

他的目光扫过了我们每一个人，充满了赞许和欣赏，没有说话，只是默默地点头。

他又看向了白胡子殷义亭，走上前去，拍了拍他的肩膀，平静地说道：“他们走了，对吧？”

殷义亭哽咽着点头，然后将许老带到了黄脸门神和旱烟罗锅的尸体前面来，给他讲述每一个人壮烈牺牲之时的情形，许老不说话，默默地听着，完了之后，他将两人挪到了一起来，然后双手在空中划了一个诡异的圈。

我瞧见许多前去追击安南高手的虫子折返了回来，伏在了他们俩，以及所有死于黑魔砂掌下的人身上，不断地吸着什么。

没一会儿，这些虫子纷纷死去，但是尸体鼓胀的小腹也终于变得平缓。

许老将这身体里面的铁线虫给销蚀掉了。

接着他念起了祝愿超度的咒文来，我们默默地跟在身后，一同和念，如此良久，天空中传来几声轻叹，许老抬头望天，轻轻说道：“诸位，一路走好啊。”

第七十四章 请记住这些英雄

众人肃穆而立，与之交叠在一起，连绵不绝的，则是御鼠王与一众安南高手和弟子的哭嚎声。

这是我第一次瞧见这般诡异的场景，软刀子杀人，折磨的意义远远大于最初的想法，心志坚定者，还能够跟在一起，坚持念咒，而有些经不住好奇和恐惧的，总是忍不住扭头去看，只见二十来个安南人在地上翻滚挣扎，而他们的身上，则有许多密集的血孔，有的只有米粒大，有的也有小拇指甲盖儿那般大，接着不停地冒血流脓，虫瘕滋生。

场景恐怖，然而回想起先前死去的战友们，又是那么的解恨，我心中不由得庆幸，还好许老是我们一方的人，要不然，这种死法，我宁愿一刀抹了痛快。

并非人人心中都是恣意畅快，我瞧见自己之人，特别是龙虎山兄弟团的，不少人都频频看向了许老，眼神畏惧，不知道在想什么。

我听说龙虎山在朝堂之上，势力颇大，在茅山、青城、崂山等众门派都闭观不出的当下，恐怕也就只有白云观，能够面前与之抗衡了。不过它并非是一家独大，像许老这些革命前辈在世，倒也没有能够达到权柄在手、尾大不掉的态势。虽说大家都是为了共同的一个目的，走到一起来的，但是在大的层面之上，许老跟龙虎山并非一派，所以双方之间，还是有许多分歧和猜疑的。

当然，这些都只是私底下的话语，此战到了现在这个阶段，基本上算是我们胜利了，不但将侵犯我国尊严的黑魔砂给予击毙，而且还将一众安南高手消耗在了这莽莽林原之中，尽管我方也有人员伤亡，不过这样是没有法子的事情。

战争，不是玩过家家，总是要死人的。

将被黑魔砂杀害之人皆超度了之后，许老的目光巡视，最后落在了王朋的身上，朝着他微微点头，然后说道：“你是梦回真人的弟子吧？人呢？”

我们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人，然而王朋则恭敬地从怀中拿出了一个土黄色的小葫芦来，祭于双手之间，口中默念了一番咒文，这才小心地问道：“许老，它并没有被降服，所以如果贸然放出来，危险很大的，您帮我镇场。”

许老点了点头，王朋开始摩挲起了宝葫芦来，没一会儿，壶口

突然喷出一股黑烟，凝结成型之时，竟然就是先前缠住他的张金福。

此刻的张金福，在经受过黑魔砂的炼化之后，已经不复当年模样，面容丑恶，牙尖嘴利，十分恐怖，一旦被放出来，便张牙舞爪，四处作恶。

刚才那一道落雷而下，黑魔砂的那两位炼魂皆被牵连，烟消云灭，我却不晓得这张金福竟然被王朋给收了起来。此刻的张金福一脸凶意，许老的脸上也难得地浮出了哀伤，伸出手，微微一抓，那炼魂便倏然而到了他的身前，全身僵硬，动弹不得，唯有挤眉弄眼，表达狰狞和愤怒。瞧见老手下变成这般模样，许老的心中百味杂陈，回过头来，看了王朋一样，平静地说道：“它神志已失，不如早些前往幽府，得享宁静，你说可好？”

这烈焰岩豹生前虽是滇南高手，死后惨遭炼制，又被王朋收住，按照惯例，就算是王朋掌控，所以许老才会这般好声商量。

那前辈混沌沌的魂魄来当助力，这可不是什么光彩事，王朋心思玲珑，明白这事儿可是原则性的问题，当下也是恭声说道：“理当如此，先前雷意纵横，阴魂皆有魂飞魄散之危，我不过是给张老提供一处避居之所，此刻既然万事皆定，自然是送他老人家离开。”

王朋的明事理，让许老十分满意，手一挥，一道白光从袖中飞起，笼罩在了张金福的头上，那黑雾被迅速地吸收，几秒钟之后，它清醒了过来，环顾左右，也不能言，朝着许老和王朋拱了拱手，然后朝着天上飞升而走。

看完它的离去，许老吸了吸一口气，问道：“杀死黑魔砂的这天雷，是谁弄出来的？”

萧大炮和王朋都指向了我，许老有些诧异，看了一眼我，而我则将雷符之事说出来，得知此事，他问我雷符处于何处？萧大炮立刻给我将家底捣腾出来：“陈二蛋以前还在老家大山里面的时候，曾经有幸经过茅山符王李道子，伺候过几年，所以得到这般馈赠。”

许老眉头一扬，若有所思地点头说道：“李道子老先生，是国之瑰宝，能够与他得识，是万幸之事，不错，不错。”

他连着用了两个“不错”，来赞扬我，当真是难得了，而后许老开始调度起来，让大家将战友的尸体收拾起来，全部都存在一处山谷之中，待过几日之后，再行折转回来，将他们迁回去厚葬。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毕竟我们此行一众人等，身上都带着伤，连自己都顾及不了，何况是死者呢？

再说了，我们需要穿过的这一片山麓里，到处都是隐患重重的雷区，稍不注意，直接上天。

热带雨林之中，既有蚊虫，又有猛兽，更加上那潮湿闷热的天气，使得尸体也不能就存，所以还需要许多布置，弄出一个隔绝法阵来，方可为之。

我们带着战友的尸体离开，临走前，一身窟窿的御鼠王声嘶力竭，不知道是不是有意，居然还能够发出声音来，哭喊着朝许老恳求：“杀了我吧，杀了我吧，求求你了！”

许老没有理会，径直离开，我走在后面，看着这地上一大堆浑身窟窿的仇敌，满目放过去，好像只有先前御鼠王的那个女弟子得以逃脱，有些担心：“不彻底杀死，他们会不会又活过来了？”

旁边的努尔挤出一丝苦笑，在我的耳边轻声说道：“杀人不过是最下下的策略，而中了许老的这手段，三日之内，估计都还留得有一口气——你想想，千百条虫子在自己的皮肤里面钻来钻去，那种感觉，得有多恐怖？骨子里面都烂了，安南的人即便是赶过来了，难道还能救得活？救不活，又看到这番惨状，这种立威的手段，你想想，得有多大的震慑力？”

努尔出身苗疆蛊寨，对于这些东西，最是了解不过，我心中明了，不再盘问。

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们将同伴的尸体给妥帖安放好，然后由许老亲自出手布置，能够保证在三天之内，得以周全，这时天已微微亮，不过由许老领路，我们倒也能够规避住那些密集的诡雷，相互扶持着，翻过山麓，原路返回。一路上大家的精神都还算是亢奋，特别是我们这些在此战中立功的人员，倒也能够从战友逝去的冲击中走出来，其间我还找到赵承风道谢，对于此事，他也表达了自己先前太过于执着于输赢的执念，而今想起来，在战争面前，一切，都不如活着重要。

在境内的边界，自然有人接应，来到了可以通车的地方之后，精疲力竭的我给人扶上了车子，然后一路拉向最近的战地医院，给予治疗。

尽管有着比别人更加强大的体质，但是我因为黑魔砂临死前的那一脚，受创太过于严重，最终还是在战地医院里治疗了三天，而后又转到了滇南春城的康复疗养院里待了四个多月，方才恢复。

与我相同的还有努尔，愣是陪着我一起康复，至于王朋和萧大炮，则提前返回了前线，执行观察任务。

张世界、赵中棣、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等人也各有受伤，不过却都无碍，也都返回了一线，和王朋、萧大炮、赵承风一起，替代了逝去的老一辈，成为了滇南新生代的主要力量。

我们那些英勇就义的战友，并没有被遗忘，次日由从西南局调遣过来的贾副局长带队，在几位没有受过伤的成员带领下，将他们找了回来，在第五日的时候被埋在了离老山不远的烈士陵园里，追悼会的那天我坚持去了，坐着轮椅，现场庄重而肃穆，不过并没有瞧见总局许老，找了一个朋友打听了一下，才得知许老在这一战中，也受了很严重的伤势，坚持带队回来之后，就爆发了，现在已由专机送回了首都养伤。

听到这个消息，让我震撼不已，那天许老的出手，何等惊才绝艳，简简单单一挥手，不可一世的御鼠王就像狗一样的趴在了地上。

跟他交手的那个人，到底得有多厉害？

我和努尔在春城休养完毕，又重新回到前线，得到了提拔，而后某次著名的战役爆发了，因为安南的北方协调部队在那次交手中饱受重创，所以我们一众“前线观察员”表现良好，具体事宜，不宜公开。

在战后庆功会上，我喝得有些高，这时有一个中年人过来找我，说是转告来自总局许老的一句话，说茅山重开山门，让我离开前线，返回金陵，跟随观礼团，前往茅山。

第三卷 卷尾语

《苗疆道事》的第三卷，热血年代结束了，按照惯例，好像要做个总结。

事实上，热血年代是我很喜欢的一卷，因为它有少年的热血，也有兄弟之间的情感，以及很多我想要表达的事情。

赵承风和弥勒也都出来了，他们有着一些我很喜欢的品质，是个不错的人。

不过不错的人，并不一定能够走到一起。

对于二蛋来说，萧大炮、王朋和努尔，才是他最值得珍惜的兄弟，因为这一场特殊的经历，友谊才会显得那般的弥足珍贵。

另外还有一个人物，叫做小观音，我很喜欢这个女孩子，可是二蛋却还是有些懵懂。

匆匆一别，已是十八，二蛋即将面临人生最大的考验。

如何能够转变命运，这是一个很让人头疼的问题。

另外，白合也应该转生了。

说了这么多，其实还想另外说一句，谢谢大家的支持，也请外站的朋友，如果条件允许，还是能够支持一下正版，谢谢。

另外，前段时间因为在上海书展的缘故，所以好多事情的进度一直都停滞，参加的朋友可能知道，我白天出版社活动，晚上还要赶稿，一直写到凌晨，说两段小故事，第一天，林齐鸣跟我一起睡的，结果他怕自己打呼噜吵到我，一直等我写到了四点，完了才睡，结果悲剧的发现我的呼噜声比他还响；第二件，我跟王朋局长一起睡的，他睡的时候我在写文，结果第二天早上，却被我的打字声吵醒了。

上海之行，我每天几乎只睡几个钟头，都在忙工作，不过好多读者过来一起捧场和玩，见到了很多帅哥和美女，有的朋友，比如黑龙江的木木，西安的仓颉和鸦片等等，都是从好远好远的地方过来的，十分开心，累并快乐着，下次如果还能去上海，好好玩几天，谁帮我导游？

并不是我不努力，不加更，实在是太忙了，大家理解啊，谢谢。

第四卷 花样年代

第一章 开山观礼

接到通知的我，其实并不想返回金陵。

原因有三，其一是因为此战初起，虽然获得阶段性胜利，但我们还需要面临着敌人的反扑，我不能够离开自己的战友独自北上；其二是因为我跟努尔、萧大炮和王朋等人这些日子以来，已经混得情同手足，实在是很难割舍；至于第三点，那就是我这些日子以来，一直都在山林之中寻找胖妞，然而到现在，却都没有找到。

胖妞在我们遇袭的那天晚上，就失踪了，我问遍了当天所有参与的人，都没有人能够说得出来它的下落。

我曾经在那一片山林反复地巡查，然而一直都没有找到任何蛛丝马迹。

这情况让我有些难过，要知道胖妞自从我八岁那年开始，与我相遇，除了我被杨二丑抓走的半年，我们就几乎没有太多的分离过，这一下子突然不见了，实在是让我有些接受不了。不过事已至此，也没有办法，我反复的巡查，而且几兄弟也托了边关的兄弟部队、山民帮忙搜寻，甚至还找到因为私自帮助安南一方而受到制裁的老刀傣寨，说如果能够找到那个耍棍的小猴子，就可以减免一些责任。

然而这么久过去了，依旧是没有胖妞的消息，我心情沮丧，不过努尔却安慰我，说当初我被杨二丑抓走的时候，胖妞还能够找到他们的寨子，完全就是一个心思聪颖的小家伙，而且它自己也是一身本事，说不定还有奇遇，日后若是有缘，自有相见之期。

话是这么说，不过我终究还是存着一点儿心思，希望以后还是能够在这边境，找回胖妞来。

因为如此，所以我并没有返回金陵，去参加那个劳什子茅山的开山盛典。不过来人似乎能够猜得到我并不希望离开，于是低声说道：“许老料定你有可能对此处还心存眷恋，不过他让我转告你一句，你身上有劫难，易招灾，命中十八，当有大劫，如果放任你留在南疆，只怕会血染疆场，他帮你测算过了，你若是想要跳出这命运怪圈，必须北上，在那儿，才会有你的一线生机——你可晓得？”

他这般说，我终于妥协了，南疆虽好，兄弟情真，但是我却晓得自己是一个多灾之人，自己死了不要紧，倘若是牵连到兄弟，那可就不好了。

当晚我跟几个兄弟做了告别，当大家得知我可能要返回北上的时候，纷纷过来与我说话，一时间气氛十分热烈，有的人羡慕，有的人嫉妒，有的人则表示出了愤慨，觉得我是一个逃兵，赵承风更是喝高了，拉着我的肩膀说道：“听说你要回去了？”

我点头，他深深地看了我一样，说二蛋，如果你走了，那么我们之间的比赛，赢家就是我了。

赵承风转头就走，我能够感受到他隐藏在心里面的蔑视，不过还是没有将缘由说出来。

我不想让自己变得很特殊，不想让别人同情我，不想自己的人生在命运的规则之下，总局许老是一个有大智慧的人，在我的眼中，他甚至可以和青衣老道堪比，他既然说我改命能有转机，那我便去一试，即便是不成功，也不会留下遗憾。

次日清晨，我手持介绍信，乘坐一辆军车直奔附近一处通火车的小城，接着一路北上，历经波折，终于返回了金陵。

因为身上有事，所以我一回来，就直接奔往了省局，李庆亮李副局长接待的我，在得到许老给我开的介绍信之后，他表现得十分重视，拉着我在沙发前坐下，满面笑容地攀谈道：“陈二蛋同志，我听说了，你在南疆表现得十分好，屡立战功，功勋卓著啊，给我们江阴省大大地争了一口气，上个月局长去总局开会，面子上很是有光，回来时还特地说了你，说等你回来，一定要重点培养呢。好，许老的信上面讲得很明白，你去找行动处的申重科长，他负责配合相关事宜。”

兜兜转转，没想到居然又到了申重这里来，我与李副局长告别，然后在总局转悠一圈，终于找到了申重。

相别颇久，申重见到我的时候，啥也不说，直接上来就是一个熊抱。

两人搂着许久，这才放开来，申重上下看了我好一会儿，眼中有泪花地说道：“不错，不错，现在当真是个大小伙儿来，看来经历过战火的男儿，果真是不一样啊。咦，二蛋，我怎么看着你那么像唐国强啊？”

我摸了摸脸，嘿嘿笑，说有什么？

当时的唐国强演过了《小花》、《今夜星光灿烂》、《路漫漫》和《四渡赤水》，后来还饰演《高山下的花环》的男主角赵蒙生，红极一时，算得上是国民小生，帅得让人眼瞎，申重这般说我，当真是

有些太抬举我了。我也没有跟他多聊，讲起了李副局长让我过来找他的事情，申重有些诧异，说竟然还有这事，人员不是早就已经拟定好了的么？

在经过我解释之后，申重释然，说这就对了，如果是总局的许老发了话，那就没有什么问题了。

接着申重跟我讲了一下这件事情的背景，说这茅山本来和龙虎山、青城山一样，都是天下间最有名的顶级道门之一，茅山道术在解放前曾经横行于世，端的是了不起，在民间也多有开枝散叶，势力十分庞大，不过后来听说茅山掌教虚真人死后，接任的陶晋鸿韬光养晦，陆续地将茅山宗留于世间的分支给舍弃，而后在那一场浪潮之中，彻底地关闭山门，隔离于世间，不再出世。

陶晋鸿是一个战略大家，因为他的小心谨慎，所以在那一场浩劫之中，茅山根本就没有什么可以冲击的，反而是青城山、崂山等地，因为封山比较晚，受到了一些平白无故的损失，十分遗憾，而后时间更替，那些封闭的道门佛宗又陆陆续续地出世，在经过几年的沟通和酝酿之后，茅山宗开始了正式的开山收徒，而这个仪式，国家也会派人观礼，总局和更上面都会来人，而我们只不过是适逢其会，茅山位于江阴境内，所以负责一下接待工作。

听说到时候会来很多人，不管是国家层面的，还有江湖同道，以及一些闻讯而来，准备投入茅山门墙的世家子弟。

特别是那些有着茅山传承的各处世家子弟，更是摩拳擦掌，准备就这一次机会，进入茅山宗。

当申重说到这里的时候，我突然想起了萧大炮来，这哥们以及他背后的句容萧家，据说祖上曾经就是一位茅山的长老——所谓长老，就是茅山之上，除了掌教真人之外，最牛的十个人之一，也正是因为这样的原因，使得萧大炮能够在巫山学校中脱颖而出，而且还在南疆战场大放异彩，他雄壮的身影出现在哪儿，那里的敌人就会遇上一场噩梦。

萧大炮于我如兄长、如挚友，他曾经告诉过我， he 有三个弟弟，两个妹妹，因为老头子生太多了，所以才不得已出来做事，好养家糊口。

他们萧家，会不会也有人出现在茅山观礼之上呢？

不知道为什么，我的心中多了一点儿小期待。

茅山观礼，重开山门是要在六月初，离现在还有十天时间，倒

也不会特别的匆忙，申重告诉我，说可以给我三天假期，然后在二十四号集合，跟随总局来的大部队，一同前往句容茅山。得到了假期，我去会计那儿领了工资和津贴，一大半寄回了老家，然后拎着礼物去了一枝花家里，结果上了门才知道一枝花已经搬走了，至于去了哪儿，问了好几个人，都不晓得。

一枝花在省钢工会的职位，是张知青父母的面子，而张知青已死，老人又跟她们反目，没有了靠山，所以也没有能够做多久。

得知此事之后，我找了一天，却没有得到一枝花的任何消息，金陵实在太大了，茫茫人海，这么一对可怜的母女，到底能去哪儿呢？我心中戚戚然，蹲在省钢的门口好久，脑海里一直徘徊着那个一直喊我“二蛋哥哥”的小女孩，她那瓷娃娃一般的脸容不停浮现。

失落许久，我这才收敛了些，将礼物拎到了于墨晗于大师的家里，看望了这位赫赫有名的炼器大师。

我的到来让他和他的孙子南南十分高兴，于大师拉着我的手，跟我讲起了很多事情，说后来刘老三好几次过来找我，说是要应对十八岁大劫之事，不过听说我去了南疆，便不再言，又谈及了一字剑，说这个杀猪匠当真是在江湖上名声渐隆，剑下据说又多了好几位名震江淮的道门大拿，江湖之上在排名号，说要推选天下正道十大，他便有可能凭借着手中的剑，位列其中呢。

天下人，所为者，不过名利二字，据我了解，黄晨曲对于“名”，最是看重，倘若能够跻身其位，的确是算得上修得圆满。

讲到这儿，于大师将我朝着房里叫去，神秘地说道：“二蛋，你来，我给你看一样好东西。”

第二章 茅山茅山

于大师将我一路领进了屋子，然后一直来到了卧室密道中的地下室，在那一整面大理石浮雕上面，我又重新看到了当初正邪两道抢得凶猛的饮血寒光剑。

依旧是被无数贴着符文的铁链给捆住，不过那八道不断喷涌而出的白色冷气，却也没有再滚滚冒出，饮血剑悬停于空中，外面罩着银色剑鞘，乃鱼鳞而制，再外面，有用细碎的麻布给小心细致地包裹着，如果仔细看，能够发现这些麻布之上，也有密密麻麻的细线勾勒，无一不用上了巧妙心思。此间再看宝剑，我突然有一种感觉，那就是犀利不再，反而给人一种沉稳平淡之感，好像是宝器蒙灰，深沉内敛。

于大师得意地看着自己的这份佳作，在两米之外站定，然后看向了我，充满期待地说道：“二蛋，你去拔剑。”

我还在仔细观察这饮血寒光剑，瞧见它再无当日那荡漾连绵的红光溢出，晓得这几年的磨砺，已然使得其凶气减退许多，不过此剑乃魔物，凶性只能消减，而不能绝灭，一旦有楔子引导，立刻就会重新恢复。不过这些都是后话，听得于大师吩咐，出于信任，我也不会拒绝，而是走到大理石墙壁之前，伸出手，抓住了半空中的剑柄，然后用力，缓缓地往外面开始拔了出来。

这剑里间，有一股磅礴的吸力，一开始就仿佛石牛入河，难以为继，而后当我的气息传递入内，似乎才松动了一些，接着剑鞘之上的鱼鳞似乎开始活过来了一般，不停地蠕动，每一次韵律而出，我都能够感受到那阻力减轻几分，而在几秒钟之后，一声铮响，一道雪亮的光华从我的手间抖落出来。

寒光凛冽，剑凉如水，再不复当日那红腾腾的杀气，反而像那月光一般淡凉，剑尖之上不停颤动，发出“仙翁、仙翁”的震响，让人心中凭空生出几许冷意来。

于大师见我顺利地拔出了，脸上露出了满意的笑容，和颜悦色地拍着我的肩膀说道：“我这几年，心血皆附于它上——此剑当初祭炼之时，太过于血腥，吞噬了无数性命，是一把凶名赫赫、血染剑纹的魔剑；而我在其上面，加诸了无数手段，凝固于身，也为你量身打造了这鱼鳞剑鞘，名曰‘忍惕’，便是想让你在杀人沾血之前，警惕忍心，以慈悲为怀，你可晓得？”

当初于大师和刘老三决议此剑将交由我的手中，如今几年过去，我也快满十八，如此交接，也算是约定，不过此番瞧见于大师郑重其事，我的脸也不由变得严肃起来，躬身回答道：“小子晓得，定不负于老赐剑之恩，也不会忘记初心，持剑行事之前，一定再三以此戒律为准，不添无妄血债。”

两人一问一答，算是交接仪式，于大师将这剑身上的锁链取了下来，连带着那毫不起眼的布裹都给我拿好，然后拉着我重回小院。

南南将茶水添上，于大师语重心长地又吩咐道：“我再唠叨几句，你这几年，成长极为迅速，特别是去了南疆一趟，整个人的气质，都变得沉稳和内敛了许多，这也是我为何会将这饮血寒光剑交付于你手上的缘由，不过这剑是凶物，也是宝器，许多人都盯着它，虽然被我改变了外观，抹杀了杨从顺的印记，但若是被集云社或者其余邪派瞧见，保不得会起贪心，所以不到万不得已，还是少用的好。”

这饮血寒光剑，乃杨大侉子为了超越于大师的雷击桃木剑，费尽毕生心血而成的作品，就连于大师也夸赞不已，而这几年又耗费了于大师的无数心力，这金陵双器以这种形式联手打造出来的东西，可是我们这个行当里面的梦寐以求，财帛动人心，的确应该低调。

我依旧点头，如啄米之鸡，长辈经验比晚辈都足，多听多学，都还是有好处的。

聊完饮血寒光剑，我将其收起来，用麻布包裹之后，十分不起眼，这时南南问起了胖妞这个曾经和他一起玩儿过的小伙伴，我心中难过，讲起了胖妞在边境山林中失踪一事，南南听完，一言不发，沉默许久之后，走到院墙边，揭开一截雨布，只见那儿竟然有几十个木雕，都是胖妞的形象，有大有小，被摩挲得光亮无比。南南挑了又挑，终于从中选了一个核桃核大的小木猴，递给了我。

这小木猴儿是用黄梨木雕制，正面是胖妞惟妙惟肖的造型，而在背面，却有它化身魔猿之时的恶相，宛如阴阳双面之相。

他不怪我，反而晓得我心中的痛苦，这才给我一个猴儿木雕，一解相思之苦。

离开于家小院，我背着饮血寒光剑，来到了邮局，给几位相熟的朋友写过了信，然后又前往江宁分局那儿，去拜访李浩然局长。他在办公室接见了，我，相比总局的李庆亮李副局长，他倒没有说太多的套话，而是跟我谈及了南疆前线的事情，说安南人并不甘心于自己的失败，还将会在几日之后进行反扑，不过我方肯定不会让其得逞的，一定

会守住阵地。

谈到了龙虎山的人，我着重讲了一下对于赵承风的观感，沉稳有力，长袖善舞，给人的感觉十分不错，而且本事也极为了得。

李局长点了点头，不过还会说道：“赵师弟这人，自小就天资聪颖，无论是对道法，还是对人情世故的领悟，都很高，不过唯独有一点，那就是没怎么受过挫折，古语有云，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将苦其心志，劳其筋骨，没有受过苦难和折磨的人，考虑问题并不全面；二蛋你以后如果有机会跟他共事，可一定要记得提醒他，不要让他走了弯路。”

看得出来，李局长对赵承风那小子还是蛮关心的，如此说来，龙虎山想要重点培养赵承风的传言，看来的确属实。

聊完了赵承风，我又问起了好兄弟罗大扁的近况来，几年前他入了龙虎山苏冷门下，因为山门管得颇严，倒也一直没有再联络过。说起他，李局长满脸微笑，说贤坤天赋异禀，一入门便获得了诸位长老的重视，连张天师也对他另眼相看，如今在苏师叔门下修研道法，进步很快，如果他达到了出山门的标准，说不定你们兄弟，以后很快就会见面的。

从局长办公室出来，我又去了二科，向荣大姐和老孔都在，另外还有一些人，眼熟，但人不熟，总感觉物是人非，十分感伤。

假期匆匆，很快我便返回了省局，这时总局和中央都已经来了人，申重忙得脚跟踢到后脑勺，有一人抓一人，忙乎接待工作。我闲着也是闲着，于是就帮衬着，忙前忙后，大概数了一下，发现这回帝都来人不多，也就十二个，再加上我们省局的四个，总共就十六个人——倒也是巧了，世界太小，我到了这才晓得，省局的另外两个人，居然就是戴巧姐和丁三。

帝都来人虽少，但个个的气度皆是不凡，十分难伺候，我这才晓得当时申重为何会感觉到诧异，原来还真的是一份劳心劳神的苦力活。

除了一些行政人员之外，我特别注意到了一个浑身素净的长者，没有人跟我说过他是谁，为人十分低调，基本上不出面做任何事情，也不负责具体的业务，不参与讨论各种细节，而是深居简出，让我差一点儿都以为他就是一个哑巴，不过帝都来人无论是谁，再牛逼厉害，见到他，都得毕恭毕敬地喊一声“黄老”，瞧那恭敬模样，简直让人觉得好像是天大的人物一样。

至此，我才晓得这些人里面，地位最高的，就是他了。

我们是在二十五日上午乘车赶往的句容，路程并不算远，到了乡下之后，所有人开始下车，然后雇了当地的乡亲，抬着许多礼物，一路朝着山林间走去。前前后后，总共有二十多人，算是一条比较长的队伍，然而山路之上，除了我们还有其他的人，除了山民和樵夫，还有一些一看就知道不是此地的外乡人，这些人身上鼓鼓囊囊，行李也十分古怪，一看就知道藏着很多东西，丁三有些草木皆兵，问申重，说要不要盘查一下，开山观礼，兹事体大，可不能出了岔子。

申重看着前方的领导们，一脸苦笑，对丁三说道：“老丁，进了这山林，便不是我们做主了，人家茅山自有行事，还轮不到我们来操心。”

这话儿说得丁三一阵郁闷，看着几个身上佩剑的小子从我们身边呼啸而过，耸了耸肩，说得，咸吃萝卜淡操心，我不管了。

如此用那光脚板走，风景倒也极美，峰峦叠嶂、云雾缭绕、气候宜人，奇岩怪石处处耸立而出，大小溶洞深幽迂回，灵泉圣池星罗棋布，曲涧溪流纵横交织，绿树蔽山，青竹繁茂，物华天宝，端的是一派好风景，如此闷头而走，突然前方有人叫道：“到了，到了，茅山到了。”

我猛一抬头，瞧见一座雄山，居中而立，心中突然莫名激动起来。

第三章 心口一疼

秦汉神仙府，梁唐宰相家。

茅山是中国道教上清派的发源地，相传上古时，帝喾高辛氏展上公修炼于句曲山伏龙地；周燕国人郭四朝也修道茅山于玉晨观，后被封为太微葆光真人；先秦时，李明真人修道于古炼丹院，至今丹井尚存。汉时，陕西咸阳茅氏三兄弟茅盈、茅固、茅衷在句曲山下修道行善，终于成就茅山名声。

茅山上面的宫观道院，最盛时多达三百余座、五千余间，后来太平天国剿灭道藏，毁了一波；日寇中华时，茅山是全国六大山地抗日根据地之一，惨遭报复，又毁了一波；再就是十几年前，破四旧的浪潮中又毁了一次，基本上就只剩下残垣断壁了，不过前两年又陆续地修复了一些，我有些不明白，不晓得这茅山宗关闭山门，为何还会被焚毁于此，于是将这个疑问，说给了申重听。

得知了我的疑惑，申重笑了，指着那云雾缭绕的上茅峰说道：“你当真以为这山上的道场，便是茅山宗的宗门之地了？”

申重的问话让我感到十分奇怪，反问道：“难道不是么？”

“当然不是！”申重回望云峰，充满神秘的说道：“‘第一福地，第八洞天’，此乃茅山在道教之中的名号。道教中所谓的‘洞天’，是指神道居住的名山胜地，天下间有十大洞天、三十六小洞天，构成道教地上仙境的主体部分。天无谓之空，山无谓之洞，人无谓之房也。山腹中空虚，是谓洞庭；人头中空虚，是谓洞房。是以真人处天处山处人，入无间，以黍米容蓬莱山，包括六合，天地不能载焉——也就是说，洞天是独立于这大千世界中的另外一个小世界……”

申重所讲的，是道家中的宇宙观，也就是宇宙由多层空间组成，宇宙中的时间、空间都是相对的，有中存无、无中生有、大中有小、小亦含大。

茅山宗的真正山门，并非这句容茅山之上的峰顶，而是在某一处与大千世界勾连，又独立其中的地方。

申重以前是一个刑事重案的侦查员，对于道家之学，了解不多，跟我讲的这些，其实也只是现学现卖，说不透，不过我也基本上能够明白，那就是所谓的茅山宗，存在一个秘境之中，钥匙掌握在人家的手上，想开就开，想关你也找不着，而现在国家百废待兴，就求着人家

出来做事，所以才会组织这么声势浩大的仪式，算作是补偿，也算是一种认可吧。

进茅山的路并不好走，一直到了早上从金陵出发，一直到了下午太阳快要落山的时候，我们才来到了峰顶的九霄万福宫。

这九霄万福宫也才是这两年开始修复的，宫殿并不算大，走到正宫前面，一个大鼎炉，香火缕缕，说不上有多盛，我瞧见了几个青袍道士，有老有少，神情悠闲。申重在此之前，曾经来过了一趟这儿，跟观中的道士们都还算挺熟，所以进去联络，商量着给我们提供一处歇息的地方，这三天我们得吃斋沐浴，虔诚等待，到了第四日，方才会有消息传来。

对于这安排，首都来人其实还是有些不满的，觉得这谱摆得实在有些大，我私底下还听到几位干部在角落低声嘀咕，说茅山宗可比龙虎山、青城山要难搞多了。

这话说得我有些好笑，你十年前的时候烧人家的产业，愣是不留片瓦，此刻想叫人家出来做事站台了，连一点儿姿态都摆弄好，这样真的合适么？

不过这话儿我也只有藏在心中，毕竟这些都是我要伺候的大爷，而我陈二蛋，不过就是金陵一个小小的办事员，虽说在前段时间立了许多战功，不过因为评定缓慢，所以一直都没有得到落实，搁这儿我就是一孙子，怎么也都得伺候着。因为是新建的缘故，所以九霄万福宫里面的道舍很多，民夫放下行李就下山了，我们一行十六人，大家挤一挤，其实并不困难，不过这道舍除了观中的几个道士、居士之外，还住着好些人，所以显得有些杂。

我和申重负责在这儿安顿领导，而丁三和戴巧姐出去转了一圈儿，回来的时候告诉我们，说来了好多江湖人物，不知道是茅山邀请观礼的，还是来热闹的。

得到这消息，申重立刻去跟首都来的领导汇报，回来的时候忧心忡忡，我问他怎么回事，申重告诉我，说洞天福地的山门所在，最为保密，一般都是不会让外人知晓的，现如今闹得这般沸沸扬扬，估计连带着我们也进不得那洞天福地去了。

我撇了撇嘴，说进不得就进不得呗，我们不过就是过来递交一下文书而已，那里面有什么好看的？

瞧见我蛮不在乎的模样，申重一脸无奈，说道：“当然，内中胜景，自不必言，光是茅山宗这一代的人物，掌教陶晋鸿、符王李道子，

以及十大长老，这都是冠绝天下的人物，能够见上一面，说不得又是莫大的机缘呢。倘若是被人瞧上了，收入门中，只怕下半辈子的人生，就会就此改写了。”

申重这般说着，我的心中一动，不由得也想起了那一个满脸冷酷的青衣老道，我这一回，能够再见到他么？

他还会不会认得出我，这个当初在五姑娘山上给他打了三年杂的小孩儿，可是已经长到了十八岁了呢，而当初与我和胖妞相伴朝夕的小白狐儿，是否也变了模样了呢？

这么想着，我不由得对茅山重启山门之事，充满了期待。

一番忙碌，不知不觉太阳就下了山，大家在斋堂里面用过了饭，饮食清淡得很，吃完之后申重叫住了我，递了一个食盒过来，让我给首都的黄老送过去。我的身份，就是一打杂的，也不会挑活干，于是带着食盒，一路来到了道舍这边的偏院来。黄老是我们一行人中身份地位最高的人物，自然住的是单间，我敲了半天门，结果一点儿声音都没有，推门而入，瞧见里间果然没有人，将食盒放在原木桌子上面，我下意识地扫量了一圈，发现床上居然放着一块宝玉。

这宝玉碧绿如洗，盈盈之间还有光华闪耀，符文流动，似乎是一种法器，我看了一眼，有些出神，忍不住再看了一会。

没想到这一看，我整个心魂都沉浸到了里面去，根本无法自拔，有一个声音像恶魔一般，在我的脑海中不断地说着：“反正没人看见，拿走它，它就归你了……”如此反复良久，然而我却终究还是忍住了这恶念，拿出笔来，给黄老留了一张条子，准备离开，然而刚一转身，突然感觉到后面一阵光华闪耀，原本空空如也的房间里多出了一个黑影来，出声说道：“慢着，先别走。”

我扭过头来，却见一个老头出现在黑影中，一开始只有小娃娃那般大，每走一步，人便陡然间大了一分，当走到我跟前来的时候，便和平日里一般模样了。

这场景十分神奇，不过经历了南疆血战之后，我倒也能够收敛性子，眼观鼻鼻观心，不动如山，只当做什么也没有发生。黄老走到了我的面前来，沉默了两秒钟，然后问我道：“是送吃食么？”我点了点头，说是，稀粥和咸菜，还有两个窝窝头，因为要吃斋，所以并不丰盛。

这位黄老是中央来人，我怕他以为怠慢，特意说了一下，而他则平淡地说道：“不错了，搁前几年，能不饿肚子就算是好的了，肚子里

面没油水，和尚也吃肉。”

他说的话别有意味，我不敢接茬，而是躬身说道：“那好，您慢慢用餐，食盒先放在这里，晚些我过来，带回去处理。”

说完话我准备离开，然而刚走出门的时候，他却叫住了我，待我回头的时候，他一边把玩着那碧绿的玉佩，一边询问道：“你叫陈二蛋？”

我有些惊讶，一路上他老人家都沉默不语，基本上除了闭目养神，就在闭目走路，没想到竟然记挂得了我这样的小人物，当下也是恭敬地回答，说是。黄老点了点头，说道：“我记得你，听说你是许映愚介绍过来的，那个老毒虫一般不会做无用之事，让你过来，想来也是有想法的。说起来，我很早就听过你的名字，这一回，倒是应该当面感谢一下你呢。”

我有些诧异，问这是为何？我们之前，应该是没有过交集的吧？

黄老微微一笑，伸手过来与我一握，闻言说道：“黄养神是我荆门黄家的人，也是我的内侄，当初被集云社杨从顺使坏所害，我听到这消息，气愤非常，不过苦于指责所在，脱不开身，所以搁置不理；后来你亲手斩杀杨从顺，也算是给我报了仇，当得起一谢啊……”黄老跟我用力地摇了摇手，他的手掌宽厚而温热，笑容满面，让人感觉十分温暖，当下我也是谦虚两句，脑子里面一阵乱，还没有说什么呢，突然瞧见他的眉头一皱。

我诧异，问他怎么了？黄老摇摇头，笑着说没事，有点儿心疼。

接着黄老的情绪就不太高了，草草说了几句话，便不再言。我知趣地离开了这小院儿，刚刚走到前方大殿的拐角处，没想到心口也是一疼，突然感觉一阵热血直冲头顶，当时脑子里就是嗡的一下，浑身僵直，一下就倒在了旁边的草地上去。

第四章 萧家小颜

山上夜里寒露深重，草地上面全部都是露水，风又大，十分潮湿，然而倒在地上的我却感觉到自己好像一块烙铁，正面烫，反面更烫。

丹田之中一股火，这火焰冲天而起，将我灼烧得几乎就要疯掉了，我感到窒息了，使劲儿呼吸，然而却感觉每吸进一口气来，就有一种肺叶要被灼烧熔炼的后果。磅礴的力量横空传来，集中在了我的身上，我双目瞪得滚圆，使劲儿吼叫，却根本喊不出声音来，随着温度的陡然升高，世界变得一片漆黑，而不晓得过了多久，被无尽力量撑得几乎就要爆炸的我突然瞧见了一束光亮，从天空而落，直入我的双眼。

我抬起头，看见一尊巨大的魔像浮于九天之上，人身牛蹄，四目六手，头有四角，耳鬓如剑戟，一双怒目，狠狠直刺于我的心中。

这滔天威势，一举压下而来，让我无比恐惧，心悦诚服，口中不由自主地高声喝念道：“无上魔尊，无上魔尊……”

我狂热的叫喊似乎引来了那魔神的注意，他从九天之上俯身看了下来，瞧见我，并没有说话，然而那冰冷透彻的眼神却仿佛如冰水浇下来，让我感觉到整个灵魂都在战栗，感觉整个世界的怒意都坍塌了下来，将我给掩埋，而就在我陷入绝望之中的时候，它似乎微微移动了一下身子，口中吐出了一滴精血，从九天垂落而下，仿佛直接要灌注进了我的灵魂之中来一般。

我浑身宛如过电，不断地抽搐抖动，整个世界一会儿好，一会儿坏，感觉自己仿佛下一秒就要死去。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耳畔突然传来了一声稚嫩而清脆的声音，一开始仿佛十分遥远，而后又好似近在耳边，我接近模糊的意识有重新凝聚起来，观想之中，心脏那儿流出了一滴金色的鲜血，从《种魔经注解》所著的奇经八脉经过，一直聚集在了我的右眼球之上。这般一激发，黑暗无垠的世界突然变得简单很多，我瞧见一丝一缕的光束从头顶上垂落而下。

这光束一缕又一缕，将我全身给捆得严实，然而当那滴精血流过之处，却又齐刷刷地断开了去。

这一争一夺，斗得激烈无比，然而作为主战场的我，却感觉到了这个世界满满的恶意，想起了刚才那宛如山间清泉的声音，勉强的睁

开另外一只眼睛，瞧见一个清秀温婉的少女正蹲在我的面前，朝着我紧张地喊道：“……你怎么了，回答我，有没有事？”

我一开始感觉还是颇为朦胧，而当意识从痛苦之中极力挣脱而来的时候，这才瞧见那少女年纪并不算大，十三四岁的样子，娇美的脸蛋儿莹白似雪，翘唇粉嫩，眉目如画，一双星眸如点墨，明眸流盼之间，比黄老的那块碧绿玉佩还要勾人心魂，一袭白衣，落落大方；于此同时，我还闻到了一股似花似麝的香味，从她的身上飘散而来，让人感觉好像是活在了天堂一般。

美人如美景，虽然说这少女年纪比我还小上几岁，但是却已然给予了我前所未有的冲击感，真的感觉如天仙一般。不知不觉间，我心中那求生的意志竟然强烈到了极点，猛地一咬牙，朝着上方使劲儿一挥。

这一挥，竟然将无尽虚空中垂落的光束给全部斩断，我耳边传来了一声隐隐的轻叹声，而后那所有沉重如山的压力，也都消失于无形之中了。

这一刻我终于感受到了由内而外的轻松，再次躺倒在了地上，浑身汗出如浆，感觉口鼻处湿漉漉的，下意识地去抹了一下，手掌上面全部都是鲜血，这才晓得刚才我的身体承受不住这种巨大的压力，已经呈现出了不同程度的破损了。然而尽管如此，我不知道哪儿来的劲儿，忙不迭地爬起来，冲着那面露焦急之色的天仙少女笑道：“没事，没事，我刚才有点儿走火入魔了。”

“走火入魔？”天仙少女噗嗤一笑，说道：“你刚才是走火入魔呢？我以为你绊倒了门槛，自己摔到这儿来了呢。”

虽然有些不信，不过那少女却还是很认真地扶着我路来到了附近的小院儿处，那里有几个大水缸子，都是九霄万福宫的道士从山腰处的清泉打来的，那水缸子又大又高，踮着脚都够不着，她瞧见我一脸鲜血的模样，十分恐怖，连忙扶着我来到墙根这儿坐下，然后搬来了凳子，打水给我冲洗。

我瞧见身材窈窕的她像一只小喜鹊一样忙上忙下，心中不知道怎么回事，突然燃起了一团火，感觉自己坐在墙根下怎么都不自在，于是也过去打水。

我比她高出一个头儿还多，打水倒也不困难，不过月光下，看见荡漾的水面上自己的脸容，不由得十分惭愧，慌忙将自己的脸给洗干净了，湿漉漉的，眼帘上面全是水，这时那天仙少女伸出柳条一般柔软

的手指来，递给了我一方白色手帕，让我擦一擦。我小心翼翼地接过来，感觉那手帕柔软，上面还有同样味道的芬芳，有点舍不得，瞧了她一眼，做贼似的飞快擦了个干净。

待我擦完了，她露出了笑容，问我道：“嘿，你好一点儿没有，刚才到底怎么回事啊？”

我没有还她的手帕，而是下意识地紧紧拽着，然后挠着脑袋解释道：“我也不知道，刚才一下子就感觉脑袋都要炸掉了一样，应该是走火入魔了……”我再一次的强调，使得她认真对待起来，凝望着我好一会儿，这才落落大方地道：“这样子啊，原来你也是修行者呢，我叫萧应颜，家里面的人都叫我小颜，本地人。你呢，你叫什么？”

这女孩子年纪虽然不大，但是端庄得体，很大方的样子，给人的感觉并像是小门小户的出身，我也点了点头，自我介绍道：“我叫陈……”

陈……二蛋？

好吧，在那一刻，我深深地感受到了我老爹当初给我取名字时候的恶意，他老人家到底是怎么想的，“二蛋”这么粗俗的名字，居然也给我取出来？

平日里我倒是不觉得，但是在这个冰清玉洁的美丽女孩儿面前，我却怎么都说不出口来，磨蹭了好一会儿，我才说道：“我叫陈二，来自金陵，是官方的工作人员，不过我老家是苗疆的……”

仿佛竹筒倒豆子，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直接将就将自己的来历给这个相识不过半小时的女孩子，给捣腾出来不少。

等我结结巴巴地将自己介绍清楚，天仙少女小颜有些失望地叹了一口气，蹲在我对面说道：“啊，我还以为你也是过来参加茅山遴选的呢，原来是官方的工作人员啊？”

我瞧见她失望的表情，不知道为什么，自个儿的情绪也变得有些失落起来，下意识地问道：“什么是茅山遴选呢？”

“茅山遴选啊？”说道这个话题，小颜变得颇为兴奋，紧紧捏着拳头说道：“茅山封山已经有三十多年了呢，失联之后，除了少数机遇十分幸运的人之外，就再也没有人能够拜入茅山门墙了，听说这次重启山门之后，茅山将会重新授徒传业，将神秘的茅山道术，和对道学的感悟与修行继续地传承下去，很多得到消息的人都已经纷纷赶来了，就是希望能够拜入茅山的山门之内呢，我以为你也是……”

我当时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傻乎乎地说道：“拜入茅山门墙，有那么重要么？”

小颜坚定地点了点头，黝黑的眸子里面流露出了很锋利的光芒，大声说道：“当然，我一定要加入茅山，成为我曾祖父那样的人，成为茅山的长老呢！”

我瞧见她一副很坚决的模样，心中不觉多了几分敬意，不过继而有些疑惑，总感觉有什么东西没有想清楚一样——等等，萧应颜.....本地人，那也就是句容咯，还有祖上曾经是茅山长老？

那么，她莫非就是——我心中狂喜，大声喊道：“天啊，难道你就是.....”

我的话儿还没有讲完，突然远处传来了一个男人的声音：“小颜，小颜，你在哪里？”

小颜听到这声音，立刻吓了一跳，就像被踩到尾巴的小猫咪，慌不择路地左右看了一下，然后朝着声音的方向跑了过去。我有点儿愣住了，直到她走远，这才想起手中还有她的手帕，出言喊道：“哎，你的手帕.....”那个小精灵一般的女孩儿扭转过头来，朝着我展颜一笑道：“你改天还我.....”

小颜走了，我颇有些失魂落魄，过了好一会儿，才想起自己刚才跌倒在草地上的情景，不由得一阵害怕。

方才到底是因为我即将面临十八岁，所以心脉突发，还是那黄老使出了什么手段，让我变得如此呢？我陷入了沉思，然而没坐多久，这时身后传来了一道熟悉的声音：“嘿哟喂，真的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啊，二蛋，没想到你也在这里？”

第五章 改名之说

这声音十分熟悉，我抬起头来，正好瞧见两撇翘起的小胡子，和一双滴溜溜转动不停的小眼睛，再看这张脸，可不正是我的老友刘老三么？

他乡遇故知，而且还不是债主，这种事情的确是值得让人欢喜的，我大喜过望地上前，将他紧紧给抱住，才发现在他身后的阴影处，还站着一个抱胳膊的男人，却是杀猪匠黄晨曲。

那个丑汉子浑身都是化散不去的浓郁杀气，不过瞧见我倒是蛮开心的，也与我紧紧相拥，彼此都很惊喜，当聊到为何会出现在此处的时候，我讲明了是上级派遣，而刘老三则一脸无奈地表示，是黄晨曲一意孤行要来的，他拦都拦不住，又怕出乱子，只有跟过来了。

经过几次波折，如今的一字剑已经是江湖上炙手可热的新晋大拿，突然出现在这里，的确有些耐人寻味。

我转头看向了那一字剑，只见他的丑脸上面肌肉抽动，目光却还是平静，说道：“茅山避世不出久矣，如今重开山门，是修行界之中的大事情，我有腿有脚，怎么着也是要过来看一看的。”

他说得淡然，而刘老三则一脸无奈，我瞧见此中似有内情，不过多加盘问也不好，于是便将刚才发生的事情，说予两人听。

一字剑是个莽夫，只会玩手中的剑，杀该杀的人，所以说不出个什么来，而刘老三则眉头紧皱，让我将手伸出来，给他看一看。我照着做，结果将紧紧攥着手帕的那拳头伸出来了，当下慌忙将其收起，刘老三猥琐地吸了一口残存的香味，享受地闭上了眼睛，然后说道：“好香的味道啊，此女出生之日，必是圣母娘娘开了那瑶池蟠桃会之期，沾染了仙气，方才会如此模样，倘若是能够专心修行，只怕又是一白莲圣母之尊啊……”

我不知道刘老三在说什么，只是感觉他流着口水的这模样，实在是有些亵渎冰清玉洁的小颜，顿时上去就是一顿掐，弄得他哈哈大笑，也终于忘记了这一茬，接过来给我把脉，没多久，他的眉头一竖，双眼就瞪了起来，一副见了鬼一般的场景。

他有些把握不住，开始问起了我病发之前的事情来，我如实相告，他一边听一边抹汗，完了之后，低声骂了一句：“那个姓黄的，果真不是好东西。”

他骂了人，还左右一看，仿佛有些心虚一般。

我不明白状况，还待深问，却见刘老三回头看了一眼，那丑汉也不含糊，直接从兜里拿出了石中剑，在空中随手划了几剑。他出剑，如羚羊挂角，天马行空，不过却能够将炁场之间的联系和变化给算上，几剑之后，我们所处的这一空间竟然被他用剑气给隔绝开来，两处的炁场也停止了交流，凝固于此。

别的不说，光着简简单单的两手，便已经透露出了一字剑炉火纯青地领悟之力，显然在这一段时间里，他的进步也是让人心惊的。

做完这一切，刘老三抿了抿嘴唇，一脸严肃地说道：“二蛋，我刚才帮你切脉，往来流利，如盘走珠，应指圆滑，往来之间有一种回旋前进的感觉，你可知道这是什么吗？”我噗嗤一笑，说道：“三爷，您别逗了，我爹也是医生，自然晓得你说的这脉象是什么了，我堂堂一男子汉大丈夫，怎么可能会有喜脉呢？你是在开玩笑的吧？”

刘老三十分严肃地说道：“这个时候，我能给你开玩笑？男人就不能有喜脉么？当初唐僧师徒路过女儿国，还不是三个都有了喜脉？”

我瞧见他一本正经，也不好嬉皮笑脸了，不过还是有些难以置信地说道：“三爷，西游记是什么？小说话本而已，上面说的，难道还是真的？”

刘老三眉头一竖，扬声说道：“上面就没有真的么？你那只小猴子，可不就是异种之非天非地非神非人非鬼，亦非羸非鳞非毛非羽非昆，四猴混世的一种么？”

刘老三重重地说着，瞧见我一副迷惑不解的模样，叹了一口气，平静地说道：“你呢，本身就麻烦缠身，命中该有这么一劫，不过黄天望那家伙也不是什么好东西，当初黄养神死于金陵瓦浪山水库，我蹲守金陵好几个月，也算是将凶手给揪出来了，你还是帮他手刃仇人，算是做了一个了结。没想到他这短短一瞥，竟然还将你这诱因给导发出来，也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当真是天上的九头鸟，地上的鄂北佬，果然不好惹啊……”

刘老三感叹，我则皱起了眉头来，回忆一下，感觉先前被黄老拉着手的时候，的确有些古怪，难道就是因为他，我方才会跪倒在地，走火入魔的么？

我将心中的疑问说出，刘老三刚要回答，这时一字剑突然从后面走上来，拍了拍他的肩膀，刘老三脸色一变，没有再言，而是凝声说道：“这件事情，不可说，也不要再追究。总之你的运势虽然凶险，但是

既然来到了这里，也算是走对了一步棋，那个总局的许老看得很透彻，你是否能够逃过劫难，的确是应该改名字；不过这名字，不可乱改，需由某位大人物亲自动手——总之你能不能活下去，可能就要看这一次的茅山重开山门了。”

他说完，竟然匆匆而走，连招呼都没有打一声，让人感觉颇为奇怪。

两人走后，我仔细地琢磨刘老三意犹未尽的话语，心中也算是有了一些概念，抬头看去，只见皎洁繁星于天际，一轮皎月其间，星辰热闹，反而更显地上之人的孤独。

人越孤独，便越想要得到某些东西或者情感来依靠，我亦如此，不知不觉间，想着倘若此刻有那么一袭白衣相伴其间，人生或许就不会这般寂寞如雪吧？

我在小院子旁边徘徊许久，当时的我不知道自己是为了什么，总感觉心中的某一扇窗户给人撬开了来，有另外一种月光流入，就像山涧清泉，徐徐而走，不知道在想什么，但是回忆起来，满是温馨与微笑。如此朦朦胧胧许久，碰到了过来找我的申重和丁三，问我饭是不是已经送过去了，怎么这么久都没有回应？我不敢讲起先前之事，又恐惧与黄老的见面，连忙胡乱推脱，而申重看我一副扶不起阿斗的模样，便叹了一口气，让丁三去黄老那儿照应着。

丁三欢天喜地过了去，在他看来，黄老可是中央来人，要倘若能够攀上一点儿关系，日后必然是受益无穷的。

别人都在忙，而我的神情恹恹，跟申重请了假，就回房间里歇息。黄老这种级别的是单间，而我则和申重、丁三和另外一个首都来的干部住一起。人都不在，我躺在床上，看着外面皎洁的月光，又看着墙上面挂着的那把毫不起眼的宝剑，心中乱糟糟的，不得头绪，翻来覆去睡不着，一直到了后来，我迷迷糊糊之间，脑海里先是浮现起一双洁白无瑕的赤脚，而后又看到了一张宜喜宜嗔、清秀动人的小脸儿，以及闻到了某种动人心魂的香味，这才终于得享安宁。

次日我醒过来的时候，感觉裤裆一片滑腻，十分地不舒服，正想起来查看究竟的时候，突然瞧见我挂在墙头的那饮血寒光剑竟然不见了。

这情形让我诧异得很，倒不是因为这剑有多贵重，而是当初我拿走的时候，于大师再三交代我，说这剑因为第一次开光之时，是我使用的，所以只有我能够控制其意志，因为这剑认得主人，要不然也不会

便宜了我；而倘若是由别人之手，只怕会反之逆行，成为魔剑，喋血狠戾。

我连忙爬起来，瞧见那个与我们同屋的首都干部正在把玩这剑，而申重和丁三则在旁边劝：“顾干部，这是我们同志的，还是不要玩的好。”

这人是我认为几个难以伺候的大爷之一，一路上满脸骄横，颇有些天子脚下的贵气，听到劝解，浑不在意地说道：“我就是看着好奇，玩玩而已；我顾愉欢也是玩剑高手，见过的好剑数不胜数，就是乾隆爷的御剑，也要过几回，还能贪了你这把不成？”

看见剑在，我这才放下心来，平静地看着那人，沉声说道：“领导说得是，这剑就是把破剑，家传的，所以小子才一直带着；不过您若是喜欢，拔出来，便算是您的了。”

我刚刚起床，心中本来就有一股气，看到自己的剑给别人随意把弄，自然不爽——别人说剑客的剑，可比老婆还要珍贵，除了自己，谁都摸不得，这顾干部不经我同意，就随意摸我老婆，我怎么都得让他出一回丑。

我说得客气，顾干部却也听出了其中的火气，当下也是一咬牙，猛然一拉，嘿然说笑道：“你这般说，我倒也不会客气，那这剑可就归我了啊……”

第六章 乱云纷起，茅山来客

顾干部信心满满，然而片刻之后，他的脸顿时就憋成了猪肝色。

因为他根本就没有能够将剑给拔出来。

所谓魔剑，其实也是有灵性的，它就像名种马儿，对人的要求特别苛刻，除非是那种对“道”有着特殊领悟的大拿，要不然基本上是拔不出这把魔剑来的。整个队伍里面，黄老或许能够做到这一点，但是这个整日混在机关里面、自我感觉良好的顾干部，显然不具备这一点能力，所以即便是他指骨发白，脸色发黑，咬牙切齿无数回，也没有能够拔出哪怕是一点。

在努力了好一会儿之后，顾干部有些气馁了，“啪”的一下，将剑给拍在了桌子上，气哼哼地说道：“搞了半天，原来是弄了一个整体的模型骗我……”

说完这话儿，他板着脸出去了，而留下申重和丁三两人在房间瞧着我。

省钢厂二车间的闹鬼案，申重是有亲自参与过的，刘老三和一字剑从李浩然局长和吴瑯副局手上将饮血寒光剑夺走，这事儿他也是知道的，先前或许忙着接待上级，所以暂时顾不上这些，今天这么一闹，他便瞧出来了，待顾干部离开之后，他低声问我道：“二蛋，那把剑，现在怎么在你的手上？”

我从桌子上面将剑给拾起来，右手轻轻握住把柄，微微一用劲，剑出鞘，势如闪电，倏然而出，一剑斩断了桌子巴掌大的一块边角，接着又收了回来。

整个过程，不过半秒，两人不过眼前一花，而后，我将剑又重新挂在了墙上，慢条斯理地说道：“申头，这剑认主，我当初那它斩杀了杨大侉子，所以它就将我视作了主人。不过有邪性，旁人是碰不得的，刚才那货在这儿，我敬他是上级，所以没有跟他吵，不过回头你告诉一下他，若有下一次，这桌子什么样，他的脖子就是怎么样。”

我说得斩钉截铁，一字一句，申重看了好一会儿，才深吸了一口气，长长叹道：“二蛋，南疆一行，你真的成长了。”

我微微一笑，平静地说道：“也不能说是成长，见过了太多的血，太多的人在我的眼前死去，想不变都难。拿我们的忍让当做软弱，

这只会助长某些人愈加猖狂。申头，我为国拼死，血战边疆，不是为了给这种人当奴才的。”这一番话儿，我说得淡定从容，而申重也终于明白，面前这个小子，已经不是当年那个刚出茅庐的小家伙了，南疆血战，已经赋予了他太多难以形容的品质和性格。

早上的事情发生之后，我没有再做理会，不过中午的时候我碰见了顾干部，发现他看向我的眼神之中，颇有些躲闪，晓得申重已经通过委婉的方式，告知了他。

我不管他是什么样的看法，因为我的直属上司并不是这个老机关油子，根本就不会影响到我，即便是影响了，凭着我在南疆的表现，天下之大，哪儿都可以去的。

在宗教局的这个有光部门里面，存在着一个真理，那就是有本事的人，在哪儿都能够做得下去，而且还能够做得比别人好、别人强。

我很忙，顾及不得这种小人物的看法，接下来的三天都得吃斋，沐浴静修，所以事情倒也不多，我到处闲逛，想要再会一下昨晚上的那个少女，然而我逛遍了整个九霄万福宫，却都没有找到她的影子，打听了一下，都说没有瞧见，这让我感到十分诧异，结果中午的时候又碰到了刘老三和一字剑，两人相邀要去逛九峰、十九泉，以及灵泉圣池，问我去不去？

我苦着脸，指着观里面的一大摊子事情，说我哪里有时间去玩儿？

刘老三不耐烦地说道：“你呀你，这狗屁工作，要不然就辞了呗，反正也没有什么前途。还不如跟我和老黄一起，纵情于江湖之上，徘徊于山水之间，大口吃肉，大口喝酒，岂不畅快？”每回见面他都揶揄我几回，我也没有理他，说你倒是畅快了，可回回来金陵，都找我打秋风，你倒是无忧无虑，我老家还有爹娘和姐姐呢，可不能让他们受穷不是？

刘老三摆摆手，说我穷不过是一时的，你等着吧，等以后的人有钱了，我随便动动嘴皮子，保管衣食无忧，财源滚滚。

我哈哈大笑，说那到时候我再来投奔你吧。

我目送两人离去，这时不断地有人上山来，三五成群。因为我们并非是此间的主人，也不知道他们是否受到了邀请，所以管不着，只有姑且由之。不过申重和戴巧姐还是蛮重视的，带着我们跑了好几趟，找九霄万福宫里的道士了解这些香客的情况。这些道士并非是茅山宗的人，九峰之上，上清、正一、全真多教并存，所以也只负责接待事宜，

基本上还算是配合。

然而不知道怎么回事，我瞧见山路下方，有一个身影一闪而过，我感觉到很是熟悉，过了好一会儿，我这才想起来此人是谁。

九年前的五姑娘山上面，他曾经闯过神仙府，并且追责青衣老道的那个“天兵天将”。

我是后才出山之后，才晓得青衣老道又多么厉害的，几乎我认识的所有人，提起“李道子”之名，都是肃然起敬，而此人曾经逼得青衣老道远遁而走，从此不再回来，便能够感受得到其中的厉害，而他出现在这里，到底是所为何事呢？

我心中颇为不安，将此事告知了申重，申重又跟上面的领导商量过一番之后，将我叫进了房内，里面有黄老，以及来自首都的两位老干部，询问我具体事宜。

事涉重大，我也不敢隐瞒，将事情的来龙去脉都讲了清楚，其中的一位领导显得难以置信，有些惊讶地问我，说你当初真的有跟李道子在苗疆麻栗山一起生活过三年？

我给了他确定的答复，他盯了我好一会儿，然后回头过去，问那个一直闭目不语的老者道：“黄老，这江湖上，能够胜得过李道子的人，都还有谁？”

黄老一直都显得很沉默，不过那人恭敬问起，他倒也不会闭口不答，沉吟一番，这才说道：“李道子名气很大，不过那都是在符篆之道，以及对天道的领悟上面；当然，论面对面的战斗力，抛开符篆，这世间能够胜过他的也很少，据我所知，抛开三秘境的人，也只有三五位，而照这位小友的描述，恐怕只能是邪灵教的左使王新鉴了。”

“王新鉴？”

那人的眉头立刻就扬了起来，而黄老则点了点头，肯定地说道：“邪灵教上承白莲教，创始人沈老总統合了很多邪教性质的教派，纳于麾下，是当今国内最恐怖而庞大的黑暗组织，虽然后来沈老总离奇失踪，邪灵教因为左右分歧导致内乱，从此潜伏下来，不过左使王新鉴乃雄才大略之辈，先是谋害了右派领袖屈阳，然后一拉一打，勉强维持了濒临奔溃的邪灵教。这老家伙十分厉害，要不是他与邪灵教的一众魔星并不对付，估计会闹出大事情来的。”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邪灵教这么一个黑暗组织，在此以前，我感觉集云社或者像是法螺道场这样的组织方，才是让人恨得牙痒痒的，反

倒是那位豪爽的中年大叔，更加让人心生好感。

毕竟当初他本来可以随手将我给杀了，但是却轻飘飘地将我放过，而且他连李道子留给我的符袋都没有拿。

这样的品质，怎么可能是那传说中的黑暗组织的头目呢？

几人商议一番，感觉到有这样的人过来，着实还是需要防范一些的好，不过黄老却显得并不是很担心，因为他自己就是非常厉害的高手，而茅山重启山门，一众茅山高手也即将现世，何惧于此？

此番商议结束，我被请出了房里，他们又有别的事商量。我基本上不会掺和太多，连着过了两日，第三日，我终于再次瞧见了天仙少女小颜，她和一个满脸威严的中年男人在一起，应该是她的父亲，看见我，水汪汪的大眼睛朝着我眨了眨，满脸笑意，不过瞧见她父亲那威严的表情，我摸了摸被我洗得干净的手巾，终究还是没有敢上前去搭讪。

到了下午的时候，从半山腰处走来了头上用草绳扎着道髻的白胡子老头，拄着拐杖一路顺着云梯而上，来到了九霄万福宫的广场之前，朗声唱到：“北方正气名祛邪，东郊西应归中华。离南为室坎为家，先凝白雪生黄芽。黄河流驾紫河车，水精池产红莲花。赤龙腾霄惊盘蛇，姤女含笑婴儿呀……”

此歌悠远，众人纷纷驻足而往，申重跟着首都一众领导匆匆赶到了宫门之前，连黄老都出了来，那人歌罢，刚才拱手朝着我们说道：“茅山宗执礼长老雒洋，见过各位贵客，皆因我宗山门紧闭，故而招待不周，还请多多见谅。”

第七章 道门排场

来人竟是茅山宗之人？

我下意识地朝着那人望去，只见他一头乱糟糟的灰色长发，道髻胡乱地用草绳扎着，脸色喜气洋洋，样貌并不算突出，而且还有些黄黑色的老人斑，邋里邋遢的麻灰色道袍，怎么都当不起这“执礼”二字。

我心中不以为然，然而围观的众人却都显得特别激动，大家来到这茅山峰顶，多则三四天，少则一两天，人都待着傻了，茅山宗的人愣是没有任何一个出来，每一个人的心中，多少都会犯嘀咕，不知道此番前来，是否有收获，要知道茅山封山十多年，几乎与世隔绝，要是人家心血来潮，不开了，那么这些人岂不是白白浪费表情？

如此一想，便也能够理解旁人激动的情感了，我瞧见一大群人朝着那执礼长老雒洋围了上去，最为热情的就是申重和首都的那几位领导，反倒是黄老，因为自重身份，所以反而远远看着。

我是省局派过来打杂的，所以倒也没有与这重要人物交流的机会，只是在外围维持秩序，将雒洋长老给护送到我们居住的院子里去，与领导们商量接下来的行程安排。

除了我们这些人，还有好多想要拜师茅山的江湖中人，混乱之中，我瞧见和小颜待在一块儿的那个中年男人似乎接近了雒洋，结果被总局的工作人员给挡在了外面，但他还是隔着众人朝着雒洋喊话，还亮出了手中的一个白色信物来。雒洋瞧见，叫住了我们的工作人员，然后与其交谈两句，接着那中年人欢喜地带着小颜离开。

从这里我可以看得到，小颜那天对我所说的话语，有可能是真的，说不定她的祖上，还真的就是一位茅山长老呢。

雒洋长老被接进了院里面去商议观礼事宜，而我和戴巧姐则被安排在门口守着，不让人进去打扰到长老的清静，此刻九霄万福宫内已经聚集了三百多号人物，男女老少，显得十分混乱，要倘若有人心怀不轨，只怕到时候很难收拾。

这几天发生的怪事颇多，戴巧姐忧心忡忡，跟我谈起这话儿来，说干嘛要搞什么观礼啊，麻烦死了，人家青城山，还不是悄不作声地就开了？

我们两个小喽啰站在门口，瞧着附近影影憧憧，不知道来人都是什么目的，所以也不敢大声说话，只是小声嘀咕着，我回复戴巧姐，

说人的脸，树的皮，凡事都有这么一个讲究，需要一个名义，这也正是我们过来的缘由，你说对不对？

双方商量没多久，待太阳落于西山，雒阳长老被一众人等簇拥着走了出来。

他一路走到了宫前的广场之上，站立其间，脸容一肃，这时不知道哪儿竟然又走来了四名头扎黄巾的力士，大旗一展，结果无端之中就有礼炮一炸，砰砰砰，震天响，整整十二连发，将场面直接镇住了，围观之人都不由自主地静了下来。

响声震天之后，迷雾中浮现出了隐隐的鼓声，鼓点时有时无，不知不觉间居然就变得波澜澎湃起来，我循声望去，只见崖边有一个浑身湿漉漉的中年汉子，正抱着一座大鼓，使劲儿地擂着。

咚、咚、咚……

鼓点震天，整个山顶都在应和，我感觉脚底下的尘土都在随之而动，浑身的血液也开始沸腾起来，仿佛随着这节奏，整个人都好像要呐喊，挺身而出一般。

“好强悍的音律道术！”

身边突然有人感慨，我扭头一看，却见刘老三不知道什么时候，竟然出现在场中，目光直勾勾地瞧着那个浑身湿漉漉的汉子，凝声说道：“这个人，应该就是茅山宗的徐修眉了，此人练就了一身翻江入海的好本事，能够在水中浸泡七天七夜而不起身，想不到竟然还是精通音律的大拿。”

茅山底蕴，如此深厚，实在是让人感叹，随着那鼓声将所有人的情绪都调动起来的时候，横空之中又出现了两人，扛着一方大旗，左边上书“上清”，右边写着“茅山”。

这旗子足有三四丈高，根本就是直接用一整颗松树削制出来的，底部足有海碗大，却被那人舞动地如一根牙签一般，轻松惬意。

这些人都是徒然一下就出现了，恣意狂舞，在这样的鼓声之中，开始有人高声念诵起了《道德经》：“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一开始还只是嗡嗡细语，而后开始充斥在了我们的耳中，再过了几秒钟，就仿佛浪潮一般，直接铺天盖地，汹涌而来，整个天地间都充斥着这种铿锵有力的道经，仿佛万千人在一同念诵，回荡不休。

我虽是外行，但是瞧见这副场面，心中难免有些心情激荡，这才晓得茅山所谓的重启山门而观礼，便是这般气派，足以让在场的所有人都肃然起敬。

所谓观礼，实则立威。

茅山闭门久矣，通过此等方法前来立威，这也属于正常，而且只有将獠牙亮出来，方才能够让虎视眈眈者，减了那坏心思。我瞧见这些人里面，唯独有一个特征，那就是双脚之下，都绑着一个纸扎的角马，上面炁场凛然。就在这铺天盖地的诵经声之中，居中而立的雒洋长老朝天祭祀道：“三清在上，三茅祖师护佑，我茅山宗于今日，重临世间，弘扬道法，传承古今，临于世，敏于行，有请诸天神灵见证，玄之又玄，众妙之门，开！”

这仿佛是一句诀咒，当最后一声呐喊而出的时候，也正是那鼓点瞧到最急促的时候，那两个挥舞大旗之人摇得旗杆都要折断，黄巾力士跟在其后，旌旗招展，无数的旗幡舞动之中，一点光芒凭空而出，将整个天地都照耀得一片光华四起。

我在那一刻，双眼都给晃得一阵刺痛，下意识地闭上了眼睛，而当我流着泪睁开眼睛来的时候，只见一道恢弘大门，足有三丈之高，陡然而立在了广场后面的悬崖之上。

这时有二十多个或老或少的道士，从那巨门之后缓缓地走了过来，门前是万丈深渊，然而他们脚下去仿佛有着一层无形之梯一般，陆续地走出来，我眼皮一跳，瞧见上回接走杨小懒的那个青衣道士，竟然也在其中，眉宇凝固，脸色淡然，抱着拂尘，斜背道剑，翩翩而来。

这些道士的身上，都有萦绕的白色气雾，将其承托得宛如天上真仙一般，他们在广场之上站定，那四个舞动旗幡的黄巾力士终于不动了，彼此相距五米，立于阵前。

那两个舞动大旗的道人将旗杆往地上轻轻一放，这广场上面的条形长砖就像豆腐烂泥一般，直接被插入了半米。

强风凛冽，将那大旗吹得猎猎作响。

茅山，茅山！

这就是被人称作道门三绝的茅山宗，一个遁世十多年的顶级道门，这种开场，让人浑身的血液都在沸腾，觉得当真是吊炸天，每一种道法都是无迹可寻，让人心中除了震撼，还是震撼。

而当这二十几人的道士刚刚走到广场之中，突然间有光华冲天

而起，好几十束，朝着天上飞去，到了半空之中，光束陡然炸开，幻化出万千的色彩出来，呈现伞状，久久未曾停歇。

在滔天的鼓声和绚烂的烟花之中，刘老三在我的身后酸溜溜地说道：“茅山宗当真是底蕴深厚啊，不过搞这般花花架子，倒是让我看轻了他们。”

我不理会这个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的家伙，自己也被这顶级道门的磅礴气势所折服，心中暗自下了决定，想着一会儿人家倘若是要招徒弟，我也硬着头皮上——奶奶的，等老子也攀上了那茅山的大腿，倒是赵承风那小子在我面前，可就真的没有什么好炫耀的了。

再说了，咱在茅山不是还有熟人么，青衣老道也曾经说过，我虽然跟他无师徒的情分，但是跟茅山，却是极有缘的。

这般想着，我心中一阵热切，而就在烟花最是绚烂的时候，所有的道经念诵和鼓点之声也骤然一收，一个形貌奇特，额尖颈细，招风耳，大眼睛，须髯如戟的白胡子老道士从人群的最后面走出来，但见他胸阔腿长，身欣而伟，龟形鹤背，十足的奇人。我看他十分眼熟，只见所过之处，所有人都恭恭敬敬地低下了头来，口中高呼道：“有请掌教真人。”

那在场中主持山门开启仪式的执礼长老雒洋高声喊道：“恭迎掌教真人陶晋鸿，莅临茅山峰顶。”

瞧见这传奇中的高人大拿，在场的好多人都激动得控制不住情绪，高声欢呼，那老道人脸上露出了童真的笑容，朝着旁人挥挥手，这时首都来人开始走上前来，将国授册封文书与雒洋交接。

双方中规中矩，我没有瞧见黄老上前，晓得这老者恐怕跟茅山宗，怕是不对付。

然而这交接刚刚完成，突然间有一个黑影冲到了广场正中，朝着那掌教真人高声喊道：“陶晋鸿，我要向你挑战！”

第八章 锦官城中一字剑

这陡然而出的挑战，不但让茅山宗一方的人都愣住了，场边的所有人都给吓了一跳，不晓得怎么还会冒出这么一个胆大包天者。

陶晋鸿是什么人？

这位大神当年跟随虚清真人行走天下，吃遍世间苦头，见过人生百态，杀过鬼子，救过百姓，修心修性，于华山云雾峡中顿悟，是时天雷滚滚，云上似乎有天神嫉妒，打下无数落雷霆，陶晋鸿盘坐其间，止退了师父护法，而是平静地诵念道经，后来他身周百米的植株皆被落雷轰杀，然而百道雷电，竟然无一道能够轰到他的身上，至此得悟天道，跻身化境之中，继而成为了茅山宗的指定传人，名扬于世。

茅山宗封山多年，但是人们倘若只要一提起它，便会不得不说起三个人。

第一个，就是已故的前掌教虚清真人，那是一位几乎成就地仙之位的大德至圣，威服天下；而后就是江湖上鼎鼎大名的“最天才”，符王李道子；再一个，便是这一位现任的掌教真人，陶晋鸿。

他最厉害的一次出手，是誉满东瀛的鬼武神社阴阳师大野武藏来华，在金陵连战十八名中国大师，无一败绩，一时间嚣张得无可复加，日本人得意洋洋，后来陶晋鸿去了，仅仅三招，杀人碎尸，飘然而走，潇洒利落之极。

陶晋鸿一战成名，堪比国术界的霍元甲，此老年轻气盛之时，手段当也惨烈，搞得日本人都不敢声张，灰溜溜地收拾一堆碎肉离开了去。

当时有一句童谣，叫做“关公温酒斩华雄，晋鸿三招定日寇”，在敌占区广为流传，大大振奋人心。

此事并未声张，然而却在行内广为流传，据说那个大野武藏是日本阴阳师中顶尖的大拿，天才人物，败在他手下的人物也有许多道家闻名之人，特别是后面几位，更是当时国内一时之选。此战有关国格，陶晋鸿战而胜之，让所有中国人都大大出了一口气，即便是跟茅山并不对付的人物，提起这人的名字，也不得不竖起一个大拇指，说一声“好汉子”。

很多人都已经将陶晋鸿看作了顶礼膜拜的绝顶大拿，然而这个人却在这个关键的时刻，站了出来，昂首挺立地要挑战对方。

来人是谁？

一把剑，一个人，一张丑脸，锦官城中杀猪匠，一字剑黄晨曲君。

我当时真的被惊到了，这一字剑就算近年来进步再神速，跟这顶级道门中的掌教真人，想来还是有着差距的，没想到来人竟然不是我瞧见的那“天兵天将”，反而是他，着实让人吃惊啊。

我心中惊诧，然而余光中却瞥见刘老三那厮一副理所当然的表情，嘴角还在微微上扬，便晓得，此事应该是在那个不良算命先生的盘算，要不然以一字剑的性格，就算是再没有眼色，也不可能这么蹦出来的。

他一出现，立刻有人不愿意了，当先的就是那天早上玩我长剑的顾愉欢顾干部，他正处于人群的末尾，瞧见一字剑站在场中，立刻气势汹汹地冲上前去，口中大声嚷嚷道：“你是哪个犄角旮旯里面蹦出来的小丑，赶紧滚开去，不要乱了我的仪式。”

他嚷嚷着冲上来，然而手还没有伸到一字剑的身前，那一字剑朝着旁边踩了一步，眉头一瞪，顾干部的那身子就好像喝醉了酒一般，脚步一乱，朝着旁边斜斜倒了开去。

他也是一个练家子，当下也是努力地调整平衡，踩了两三脚，终于稳了过来，执着地伸手过来抓，气势汹汹，而一字剑则一挥手，就像拍苍蝇一般，将其直接拍出十几米，差一点儿就要跌下广场边缘的山崖下去。

他这一动手，旁人就纷纷围了上来，为首的大领导寒声说道：“你到底是谁，哪个单位的，知道今天这事儿的后果不？”

面对着一众人等的指责，这个杀猪匠浑不在意，而是抬起头来，看向了众人围簇着的茅山掌教，将碧绿石中剑双手抱住，然后恭敬地再次说道：“陶晋鸿，我要向你挑战。”

一字一句，说得铿锵有力，掷地有声。

场中终于寂静了，说话的那个领导脸色寒冷，然而一字剑却连瞥都没有瞥他一眼，最大的侮辱在于漠视，领导终于发火了，正要招呼左右之人上前来收拾，这时一脸天真笑容的茅山掌教终于发话了：“小兄弟，你要挑战我？敢问一下你是谁？”

一字剑抱剑而立，铿然说道：“锦官城中一字剑，黄晨曲君。”

一字剑现在的名气很大，要不然江湖人评选十大时也不会有人

提名他，然而那掌教真人却并不知情，点了点头，仿佛用力地把这个名字记进去了一般，然后摸着自己的胡子说道：“少年人勇气可嘉，不过今天是茅山山门重开的大好日子，不宜刀兵，恐惊上仙，然而你又千里迢迢赶过来，不陪你玩玩又不太好——嗯，这样子吧，你来攻三招，倘若无果，便自己退去罢，好么？”

老头儿的反应让在场的所有人都出乎意料，一字剑这行为看着就是过来砸场子的，然而人居然就有商有量的，根本就没有一点儿动怒，也没有倨傲地让手下人过来处理，这样的修养，当真让人望尘莫及。

一字剑显然也愣了一下，那丑脸之上，一下子就变得柔和起来，眼中的光芒数变，恭敬地低头说道：“如此最好，那便请前辈赐教了。”

“请！”

双方互行礼，中规中矩，然而两人的江湖地位却是天差地别，难得陶晋鸿还能这般平静，他站在茅山众人之首，双脚不丁不八地站着，眼神和蔼，看着这名丑汉，等待着他的出手。

一字剑是个心志极为坚定的人物，行为绝对不会为情绪所动，当将那碧绿石中剑执于手中时，脸上就变得一片森寒起来，深深一呼吸，脚步便往前错开，踏着诡异弧度的罡步，倏然之间，便跨越十米，出现在掌教真人的身前，凛然一剑送出。

秋水寒光月似勾，一剑陡然凌霜降。

这一剑陡然而起，意外折中，倏然而近，结合了奇、诡、快、疾、刁等许多剑法精要，倘若是毫无经验之人，只怕是要被这么一下就给直接刺倒在地了，然而掌教真人脸上那孩童一般的微笑却并没有半分减免，别的道士或者拂尘，或者道剑，或者各种法会之中的法器仪仗，然而他却是双手空空，毫无戒备，唯有当一字剑的剑芒临体之时，他才将右手戳成剑指，与这剑芒硬对硬、刚对刚地那么一碰。

碧绿石中剑的锋芒之处陡然生出了一头凶恶猛兽，连带着剑尖朝掌教真人猛扑，然而老头儿剑指一出，便如一剑，锋寒屹然而起，两相对撞，竟然有铮然之声。

如此对拼一剑，掌教真人纹丝不动，而一字剑则摇身一晃，毫不停歇，幻化出了数十位的杀猪丑汉来，或腾空而起，或落地递剑，或疾刺，或缓行，或攻或守，变化万千，一时间竟然幻化出了几十人围攻的汹涌之景来。

此乃道术结合极致剑术而演化出来的一招，一招似千招，倘若说先前那一剑诡奇狠厉，而这一招绝对是富丽堂皇，让人心中忍不住心驰神摇，满目生光。

铁精苍玉龙，景潜万丈虹。孤电走白日，老冰立秋空。

一字剑幻化万千，然而那掌教真人却仅仅出了一剑。

指出如剑，这一剑，落在了北斗七星的摇光之位，一剑刺出，万千一字剑身形僵滞，恍惚空间凝固，渐渐停止，在我们眼中的景象，又从几十号人恢复一个。

掌教真人这一招，当真应了他那一句话，就是不动刀兵，他甚至都没有半分攻击意图，然而一字剑却难受得不行，酣畅淋漓的剑招使到了一半，却被骤然停住，这实在是让人憋气，而作为剑客、修行者，更是有走火入魔的危险，不过那掌教真人却也没有再攻，这使得他平缓了一口气息来，脸色几经变换之后，口中朗声说道：“真人，这是最后一招，您小心了！”

陶晋鸿面色如常，平静地说道：“请！”

一字剑在提醒完对手之后，口中便一直在急速地念着咒语，低沉而迅速，不过几秒钟，他手中的那剑居然倏然而起，朝着空中飞去，然后直接隐没在了无尽虚空之中。

“飞剑！”

有人忍不住喊出了这一个传奇的名字，围观的人群立刻就是一阵骚动——此物已属传说，人们除了在还珠楼主这样的小说家书文中瞧见，便再无相见之期，传说中的飞剑，那可是千里之外，取人头颅的恐怖利器，叫人怎么能够不惊讶？

没有人想到这茅山观礼，居然还能够瞧见飞剑。

是的，飞剑，一字剑之所以能够以一介杀猪匠出身，横行江湖，便是凭借着此法。

群情汹涌，每一个反应过来的群众都疯狂往前挤过来，想要一睹真颜，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黄晨曲君那手一扬，无数力量自虚无中生出，集中在了他的手掌之上。

接着，他重重地朝着掌教真人一挥。

一剑，天地无光！

第九章 只为每天见她一眼

虚无的力量，从无尽的虚空滚滚冒出，全部都积聚在了一字剑的前方，石中剑承载着意念之力，朝着前方的茅山掌教真人倏然而去。所过之处，地上的地砖立刻炸开一道深刻的划痕来，深刻而厚重，那飞行的石中剑仿佛超脱了人类的想象极限，带着倾天之力，转瞬即逝，很快就抵临了陶晋鸿的身前。

这一剑，是黄晨曲君赖以傍身的最后一式——一字剑。

剑成一字，而整个人的精神意志也化作了一道剑光而飞，一往无前，剑势凜然而凌厉，仿佛用整个生命在为这一次拼斗而努力。

这剑到底有多快，没有人知道，至少我不知道，但是引发而起的风，却将那两杆大旗的旗帜吹得哗啦啦作响，仿佛九级台风即将到临一般。我瞧见那个茅山的掌教真人脸上也露出了凝重之色，这种严肃是在前面那两招的时候，没有能够展露出来的，显然这一招，即便是被人尊作大神的陶晋鸿，应付起来也感觉有些吃力。

而下一刻，我瞧见他并没有偏身避开这剑芒，而是伸出了两根手指来，左手挥袖画圈，而右手则直直地朝那剑芒抓去。

这剑快疾得肉眼都难以瞧见，仿佛就是一道光，他能够抓得到么？

即便是抓得到，他能够受得住这承载了黄晨曲君全部意念之力的剑势，保证将其制服，而不是滑脱，反受其害么？

所有人在那一刻，心头都升起了这么一道疑问，然而当陶晋鸿双指并拢，万千寒芒尽数而收的时候，我们终于得到了答案——茅山依旧是那个茅山，传说中的陶晋鸿，也不会是一个新晋的江湖后辈便能够挑衅、并且战而胜之的。陶晋鸿稳稳地抓住了石中剑圆润平滑的剑尖，而尾部因为承载了巨大的力量，不得前，唯有左右摇晃，大幅度地摇摆，发出了“嗡、嗡、嗡”的震声来，听到人的耳朵里，直感觉浑身发麻，鸡皮疙瘩冒出一大堆来。

光只是这声音，就能让人浑身都不舒服，更何况上面蕴含的力量了，所有人再一次看向掌教真人时，眼中除了倾慕，便只有敬意了。

剑过之处，那一道深深的剑痕在广场上面狰狞而现，十分惊人。

作为当事人，陶晋鸿并没有我们看到的那么轻松，这嗡嗡之声过了一分多钟，方才停歇下来。夹着这剑，他终于收起了先前那种若有若无的轻视感，正视着面前的这个对手，说道：“不错，江山代有人才出，一代新人换旧人，茅山宗封山十五年，世间又变换了一个模样，天下间玩剑能够玩到你这种水平的人不多了，难怪敢过来挑战我。小兄弟，本来我们还有很多可以玩儿的，不过今天是我茅山重启山门之日，日后再说，你看可好？”

此话说完，掌教真人也不管对方是否答应，直接将手中的石中剑给抛了回去。

无论在哪儿，有真本事的人都是值得人尊敬的，即便是像一字剑这种脑子里只有一根弦、傻乎乎冲出来的家伙。

当然，一字剑心中到底怀揣着什么心思，这个除了刘老三，谁也说不清楚，能够炼就这么一番本领的人，或许有着这样那样的缺点，但到底不是一个蠢人，晓得对面这位大拿心怀慈悲，道行颇高，方才不会和他计较，他下意识的瞥了刘老三一样，刘老三像见鬼一样的扭过头去，不敢看他。果然，这里面的猫腻，还真的跟刘老三这个家伙有关。

在没有得到提示之后，一字剑朝着陶晋鸿拱手说道：“真人果然是世间传闻的一般，修为化玄，手段通天，今天能与您一战，是我一字剑的荣幸，此生畅哉，再无遗憾了！”

他大笑三声，扭身便朝着山下大踏步而去，周围的众人都摄于他刚才那一剑的威力，没有一个人胆敢上前阻拦，即便是先前喝止他的那个首都大领导，在屡次看了黄老的脸色之后，也只有将这一口气给咽下来，让人将受到惊吓的顾干部给扶起来，接着朝茅山众人讪讪地笑道：“诸位，不好意思，都是我们的防卫工作没有做好，让真人为难了。”

他想大包大揽，然而陶真人却并没有在意，挥了挥手，平静地说道：“茅山不出世间久矣，江湖上的很多人都想要看一看，当年执道门牛耳的我们，是否还能够继续走下去；而且刚才那位麻子小兄弟不过是人怂恿而来，本质倒也不坏。”

他说这句话的时候，若有若无地瞥了刘老三一眼，意味深长。

我站在刘老三那家伙的旁边，倒也没有什么感觉，但是他却如坠冰窟，整张脸刷的一下就变得惨白，嘴唇发紫。我不知道是陶真人给刘老三隔空施加了压力，还是他自己心虚，不过好在人家陶真人倒也没有打算跟刘老三认真追究，而是顾着与这位大领导又寒暄了两句。

不过看得出来，陶真人似乎对于应付这种官僚的场面话儿，并不热切，稍微聊完，将官方这些人都安顿妥当，转身朝着周遭这几百号人扬声说道：“今天良辰吉日，倒也不用在这里多计较。茅山封山十五年，久未传道，人才凋零，如今山门既开，择日不如撞日，我瞧见今番来的人也多，不如这样，有意愿加入茅山的诸位居士，只要是二十岁以下的，都可以举手，走到广场上面来，或许大家还会有一场缘分。”

这话儿一出，早已望眼欲穿的一众人等立刻潮水一般地朝着广场中间冲了过去，敢情这些人之所以聚集于此，竟然就是为了拜入茅山门下。

在这汹涌的人群之中，我瞧见了天仙少女小颜，她被一个脸色严肃的中年男子牵着手，那男人倒也是很有本事，旁人纷纷朝前挤去，却没有一人能够靠近他半米之内，但凡想要闯入其间者，都莫名其妙地朝着旁边倒去。我在想一件事情，倘若情况真如我所猜测的一般，那么他或许还真的是萧大炮的老子，而小颜，就是萧大炮口中，一直经常跟我提起过的乖巧而可爱的小妹呢。

句容萧家，能够称得上这个名号的人，应该不多。世间是那么的，而又是这么的小。

小颜和应该是她父亲的那个中年人一路走到了广场，然而却被其中一个黄巾力士给拦住了，准确地说，被拦住的是萧父，再往里走，便是广场的中心，这儿只准参加拜师入茅山的人进去，所有超过二十岁的人都不能往前。萧父显然晓得此事，他拍了拍小颜的肩膀，脸上努力地挤出一丝笑容来，而小颜则显得有些沉重，无辜地回过头来，看着自己的父亲。

两人对望，然而身处于远处的我，却莫名感受到小颜似乎还瞥了我一眼，就是这么一眼，让我浑身不由得热切起来，忍不住站起身，就朝着场中走去。

此刻的刘老三已经悄然走开，然而我刚走两步，丁三却拦住了我，冲我喊道：“二蛋，那边有点混乱，申头让我叫你过去维持秩序呢……”

他高声喊着，然而我却理都没有理，仿佛遭了魔怔一般，径直朝前，丁三瞧见我不理他，有点儿着急了，一把抓住我的胳膊，大声喊道：“你干嘛？你身上有工作呢，跑那儿去瞅什么热闹？”我被丁三扯住了，顺着他指的方向看去，原来是有人已经年过二十，却非要走入场中，给那个浑身湿漉漉的汉子拦住，一时间闹得厉害，申重和戴巧姐等

人都在那儿处理呢。

我顾不得这些，瞥了一眼，又回头，只见小颜已经走进了去，在几十人的场中盘坐下来，我一把推开丁三，朝着他大声喊道：“去他妈的破事儿，我要加入茅山。”

是的，我要加入茅山，我要跟那个叫做小颜的少女一起，我哪怕是每天能看上她一眼，都会感觉幸福得要死。

哪怕仅仅只是一眼。

没有什么能够阻挡。

丁三被我推到在地，一脸诧异地看着我奔向前方，好一会儿才愤怒地大声喊道：“陈二蛋，你他妈的神经病啊？”

我没有理会他，直感觉此时此刻，加入茅山，是我最想要去做的事情，当下也是拨开了人群，朝着前方跑去，丁三追上来拉我，然而到了场边，年满二十的他却被那黄巾力士给拦住了，他还不罢休，朝着那黄巾力士大声喊道：“那个小子，是我们的工作人言，不是过来拜师学道的！”然而那黄巾力士面如金箔，似乎不是活物，根本就不予理会，将他拦着，却让我长驱直入，一直来到了场中央。

此刻的场中，已经有将近五十多人在里间，有年纪和我差不多，十八九岁的年轻人，也有如小颜一般的少男少女，还有一些才六七岁的童子，一脸惶然地朝外张望，试图在人群之中，找到自己的亲人。

小颜也有些忐忑，左右一看，瞧见我竟然径直来到她的旁边坐下，当下也是一喜，脸上露出了盈盈笑容，跟我招呼道：“你来了？”

我点了点头，努力地挤出了一个好看的笑容：“对，我来了，陪你一起。”

第十章 你走了，我留

我觉得自己很真诚了，然而听在了小颜的耳中，她却调皮地翻了一下白眼，压低声音说道：“呸，你这个人满口胡话，没一句正经的。那天晚上，我问你是不是要拜入茅山的门墙里面来，你跟我说你是国家的工作人员，只是过来参加观礼，结果现在又屁颠屁颠地跑进来了，当我傻子么？”

这少女并没有我想象中的那么浑身仙气，不过言语之中，却有一种邻家小女孩儿的娇俏可爱。

我不好意思说是看到她，就不知不觉地跑进来了，脑子当时卡了壳，傻乎乎地从怀里将她的手巾给掏出来，小心翼翼地递给她面前，说道：“我其实是过来还手巾的，给完就走。”

小颜接过我洗得干净的手巾，颇为遗憾地说道：“啊，你说的是真的么？要不然你也加入茅山宗吧？我告诉你哦，这茅山宗可是当今世上最顶级的道家门派了，他们的修道之法和对天道的感知，很厉害很厉害的，你刚才也看到了，那个耍剑的麻子叔叔那么厉害，能够驭使天地间传说中的飞剑，但是在陶真人面前，却还是敌不过。你自己想想，倘若是你也有这么一身本领，那该有多么棒啊！”

她说得无限憧憬，我却下意识地跟她唱反调：“谁说茅山宗是最厉害的，人家白云观、龙虎山、青城山、崂山、天台宗、悬空阁……这些地方，个个都是精英辈出，人杰地灵，而且比茅山更有优势的，是别人的年轻一辈都很厉害啊，反观茅山，你看看，都是些老家伙，年轻人基本上都瞧不见呢，倘若过上十年、二十年，他们就不会再像现在那么厉害了……”

少年人，为了寻求更多的关注，凸显自己存在的价值，总是为了反驳而反驳，其实也只是无聊。而小颜听到我这么说茅山，顿时就气呼呼的，横眉怒眼，瞥了我一眼，就转过头去，不理我。

我等了好一会儿，原本以为她是要反驳呢，结果人家根本就不打算与我讨论这个问题，于是苦着脸跟她道歉，如此说了好一会儿，小颜这才理我，说你嫌人家茅山宗，别人还不一定要你；我昨天听我父亲说了，茅山开山收徒，这事儿很早就传出来了，来的怕得有六七十人，而且都是有门道的世家，不过人家估计就只会收一二十人，你我未必能有这么幸运呢。

我拍着胸脯说道：“不用怕，他们茅山的人我认识，到时候给你求求情——李道子你晓得不，我以前跟他在老家混了三年，差一点儿就拜师了……”

我气不喘脸不红地吹着牛皮，小颜一脸难以置信，睁大双眼说道：“怎么可能，符王他老人家建国之后，除了两弹一星时出去过，其他时间都在茅山后院修行，参悟天道，怎么可能还在你老家待过？你告诉我，他什么模样？”

小颜的质疑让我有些坐不住了，看见广场中的道士已经积累得有三十多人，便仔细寻找，然而却根本没有瞧见，心中颇为遗憾，想着要是青衣老道他老人家在场的话，我一个招呼过去，他跑过来与我相认，那个时候小颜一定会将眼睛瞪得滚圆，一脸吃惊，想想她那时候的表情，不知有几多好看。为了证明自己没有撒谎，我努力回忆青衣老道的形象：“他很高，总穿着青色道袍，头发斑白，两撇胡须，手很干净，特别干净，又长又白，像姑娘家的手……”

小颜浑不在意地说道：“符王他虽然不行走江湖久矣，不过关于他的传说，却是遍天下，你晓得这个，也没有什么好奇怪的。”

我急于证明自己，于是继续说道：“他平日里是一个很严肃的人，不苟言笑，话也不多，但是人很善良，喜欢动物更甚于人，不过他喜欢我做的菜，每回打到了野猪或山鸡，我做杂碎汤的时候，他都能够喝上三碗，而且我烤的肉串，他基本上可以吃上几十串……”

“你撒谎！”

小颜连憋得通红，朝着我大声骂道：“你就是个骗子，符王他老人家一生茹素，六根净尽绝尘埃，嚼蜡能寻甘味回，何曾吃过荤？”

因为我曲解了自己的偶像，小颜终于不再理我了，气呼呼地转过了头去，看都不看我一眼。

而我也很是无辜，谁说李道子不吃荤啊，往年在五姑娘山上，他吃肉可比我吃得厉害，满嘴流油，可没有漏下什么啊？我冤枉，而小颜则不再理我，好在茅山宗这时也差不多将头绪整理清楚，所有二十岁以下，有志加入茅山宗的少年人都已经盘坐在广场之上，以一字剑的剑痕为界限，左边是十岁以上的少年组，而右边，则是十岁以下的童子组。

至于其他，则都被黄巾力士手持旗幡，给直接挡在了外面去。

我大概看了一下，瞧见少年组的人比较多，差不多有近四十

个，而童子组的，则有三十多人，或许是茅山宗有意放风的关系，我瞧见身周的这些人里，或多或少的都有一些修行的基础，有的双目明亮，在夜里濯濯生光，有的则抿着嘴唇，气息悠长，不过总体来说，像我这样年纪的人并不多，只有五六个。大概是因为到了这个年纪的，或者有师承，或者已经行走江湖了，即便是我，本身在宗教局也谋得了一份工作，倘若不是因为小颜，鬼使神差，我怎么可能出现在这儿？

广场边缘，丁三还在跟申重和戴巧姐解释时，看过来的眼神，恨不得将我给剁了。

人员入场，位于正中的掌教真人往旁边站了一点，而执礼长老则居中而立，念诵了一段宣扬茅山宗筭路蓝缕、披荆斩棘的光荣历史，好在这话儿是通过七字道歌唱出来的，听得倒也不烦，而且还能勉强懂了三四分，并且渲染气氛，一派庄严凝重之景。

完毕之后，执礼长老告诉在场的所有人，此番开山收徒的，全部都为当今的二代弟子。所谓二代弟子，即为虚清真人之下，上溯三茅祖师，则为第七十八代，收徒之人有掌教真人陶晋鸿，刑堂长老刘学道、水蛭长老徐修眉、烈阳真人茅同真、外门长老梅浪、英华真人杨影、执礼长老雒洋，一共七位，此番收徒，只是开端，为了弘扬道学，今后当广收门徒，择良而纳。

这茅山收徒，是以慧字作根基的——所谓慧修性命，命靠师传，性靠自悟。

若真入门中，则需真心向道，修德为先，静为虚户，虚为道门，泊为神本，寂为和根。修道之人，当以忍为戒，悔过迁善，涤除心灵，明心见性……

这个连道髻都是用一根草绳随意扎起来的半老头子行走在一众盘坐于地的求道之人身边，开始滔滔不绝地讲解起了茅山宗内的门规戒律，所谓《道门十规》、《老君二十七戒》、《初真十戒》、《太霄琅书十善十恶》、《妙林经二十七戒》……诸如此类，等等之属，皆是劝人向善，合乎天道的规矩，我细心听了好一会儿，并没有听到有不准娶妻生儿的戒律，也晓得茅山宗隶属正一，不禁婚嫁，这倒也是个不错的宗门。

要晓得，很多全真道士虽然本事高强，手段厉害，但是光溜溜一个人终老，连个女人的味道都没有尝过，几多遗憾？

而我陈二蛋是老陈家唯一的儿子，倘若是我做了全真家的道士，我那指望着我传宗接代的老爹可不要打死我了？

如此戒律足足讲解了一个多小时，方才罢休，我听得昏昏沉沉，旁人却也好不到哪儿去，而就在此刻，那执礼长老陡然厉声喝道：“以上所有，你们可曾晓得？”

这话儿仿佛石破天惊，我顿时就清醒过来了，听到旁人说话，于是跟着一同大吼：“谨遵上师之令，我等皆情愿受此戒律，悉心向道。”

这话儿自然是有人领着的，我也不晓得是谁，只是随着大部队喊，完毕之后，便有七人走入我们之中，开始像骡马市里面挑牲口一般，走来走去，这感觉让我有些难受，而后我余光中瞧见不断地有人被点到，然后朝着虚空之中的那扇大门走去。没过多久，一位道袍美妇走过了我的面前，来到了小颜的面前，蹲下身子，笑咪咪地问道：“你可是句容萧家的萧应颜？”

小颜很用力地点头，那道袍美妇伸手，温柔地摸了摸她乌黑的长发，亲切地笑道：“我道号英华，俗名杨影，你可愿意跟我一同修行，参悟天道？”

那小丫头的脸上立刻露出了一抹惊喜，当下也是磕了头，说愿意。

道袍美妇牵着小颜离开，留给了我一个美好的背影。很快，诸人皆已选定，零零落落，场中竟然还剩下四十余人，而我竟然也是其中一个。我左右一看，瞧见跟我一般年纪的，基本上都没有能够入选，当下也是有些绝望，晓得年纪越大，越容易定型，别人自然不要。当看到茅山宗收了排场，返回那虚空之门，陆陆续续地散场时，我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悲从中来。

我靠，我的命，真就这么苦？

第十一章 符钤的圆满，和我的执着

我悲伤失望，只因为我明白一件事情，那就是错过了今天，今后只怕再无机会了。

茅山宗所谓的重开山门，其实也就是一个仪式，倘若真的觉得那山门就在这九霄万福宫广场前的山崖之外，那就实在是太天真了。茅山的山门另有方位，此处巨大的拱门，不过是人家作法平移过来的法阵幻象而已，因为倘若茅山宗真的如申重所说，处于秘境之中，自然是不会将自己的山门暴露于有心人眼中的。

晓得了这一点，那些没有被选中的人立刻就陷入了绝望之中，除了我这种临时起意的家伙之外，前来此处者，基本上都是期待满满，准备充足，如此一失意，立刻就闹腾了起来。

说来也奇怪，这茅山选徒，一不考究学问，二不摸其根骨，而是如逛菜园子，看到这颗白菜水嫩，那根萝卜顺眼，直接拔了便是，让人根本就不晓得从哪方面下手准备。

在此之前，我曾经有过了解，道门收徒，跟教书育人的正常学校不一样，是师父找徒弟，不是徒弟找师父，彼此之间，讲的就是一个缘分——有缘，师父便能倾囊而授，竭尽所有；无缘，当下也只能轻轻一叹，错过一生。

当日青衣老道与我，便是属于时机错过，这并非他不喜欢我，而只是简简单单的本心，无可违背，唯有遵循。

即便如此，他当初在最危险的时候，还是留下了六张符篆，让我这些年能够凭此救命，存活至今。

如此综合看来，想必茅山宗并非他们表面上宣扬的那种隐世不出，早已经在众人前来之时，就已经将场中的所有底细摸清，方才会这般直截了当。

一如京华门前放皇榜，有人欢喜有人愁，被选中的人欢天喜地，踏入拱门，进入了茅山宗神秘的洞天福地之内；而没有选中的，则是世间百态，有的哭，有的笑，有的垂泪不止，有的状若癫狂，更有甚至，当瞧见众人即将散去的时候，竟然直接站起来，朝着那悬于虚空之中的拱门狂奔而走，仿佛那边就是黄河之上的龙门，一步跨过，万事无忧。

这般冲击的人还不算少，三个如我一般年纪的年轻人，还有两

个十四五岁的少年，联袂而至，不求生、只求死，意志决绝，然而他们最终还是被一名面无表情的黄巾力士给拦住了。

我先前仅仅只是在观感上觉得那身高两米的黄巾力士并非活物，此刻果真验证，但见其将旗杆一挥，身上陡然射出无数根黄色、白色、红色相间的长布，朝着这几人飞去，那布一缠，人便给包裹成了粽子，接着轻轻一拉，人就栽倒在地，再难挣脱。

倒地不起的那几人伤心欲绝，哀声请求，有的甚至表示不用收为徒弟，挑水打杂都可以，然而那些道人却当做没有听到，头也不回地离去。

有了前例，没有人敢再异动，不过那心情沮丧，自不必言，被选走了二十多人之后，盘坐场中的人群显得有些稀稀拉拉，我左右一看，瞧见有的人已经脸色戚戚然地站起来，朝着场边走去，他们年纪都不算大，需要家人的安慰；有的人则盘坐在原地，一动也不动，不过在不动的这些人里面，唯独我旁边一个土头土脑的农家少年，一双眼睛之中，还冒着满满的期冀。

见我看来，那农家少年咧嘴一笑，说道：“大哥，他们是回去拿东西么？怎么都走了啊？”

他态度热情，而话语间却让我差点儿跌倒，心情不知变得好了一点，回应道：“人家选完了，没有被选中的，只怕就没有机会了。”

我这么一说，他这才惊得豁然而起，慌张地喊道：“这不行啊，我还要找那白胡子老头拜师呢，他不收我，就不圆满了。”从这么一个土里土气的少年嘴里说出“圆满”二字，让人颇为惊讶，我笑着问道：“你知道什么是圆满么？”

少年努力地点头，说：“当然知道，我从佛山走到茅山，足足走了两个月；从山下到山顶，我三步一磕头，足足走了三天。而圆满，就是那个最厉害的白胡子老头，收我为徒。”

他表达言语的能力有些欠妥，然而我瞧见他伤痕累累的额头，却莫名地有些相信了他的话语。

别的不说，若论求道之心，在场的所有人恐怕都没有这个少年虔诚。我忍不住问他：“你叫什么名字啊？”

少年有些心不在焉地回答：“符钧。”

两人对话一阵，这时茅山诸人差不多都已经折回那悬崖之上的巨门中去，人群散落，那些没有被选中的孩子家长没了阻拦，纷纷涌进

了广场中央来，孩子们看到自己的亲人，再也坚强不得，纷纷哭泣起来，我瞧见符钧依旧盘坐在广场之上，没有人过来找他，也没有多做动弹，不由得好奇，问他没有人陪他来么？符钧摇头，说没有，家中已无亲人，他卖了所有家当，也没有能够凑齐路费，一路乞讨，方才能来。

茅山不收他，那也无妨，他直接从这悬崖之上跳下去，万事皆休，也是圆满。

我见他不像是在开玩笑，于是好心相劝，符钧人虽然实诚，但是却也有自己心头的执拗，无论我说什么，他只是笑，我也有些无力，想起小颜已经入了茅山门下，日后恐怕再无相见之期，心中不由得又有百种滋味泛上心头，五味杂陈，一时间难以消受。

而就在此刻，丁三和戴巧姐走了过来，后者倒也没有说什么，默默在旁，丁三心有不满，不由得嘲讽了我两句话。

我跟丁三算是老相识，彼此间开这些玩笑，也是寻常，不过所谓少年情愫，难以言妙，此时此刻听在心头，不由让人觉得好多烦闷。

不过他倒也是能够忍耐，却不料旁边又来一人，竟是与我们同屋的那个顾干部，他刚才被一字剑扫了面子，此刻怕是听说了我和刘老三、一字剑认识，还是朋友，便忍不住过来讥讽，扬声大喊道：“世间想飞上枝头变凤凰的人太多了，不过别人都还算好，像你这般的无知小儿，想要拜入茅山门下，简直就是痴人说梦，回去撒一泡尿，好好照一下镜子再来吧，哈哈！”

他故意说得怪腔怪调，言语之间，让人难受之极，偏偏旁边好多没有被选中的许多人，听到这话儿，反倒是得了安慰一般，不由得哈哈大笑起来，议论纷纷。

我这人，最是忍耐不住嘲讽，冷着脸站了起来，看着这个算是我领导的中年人，手往后面一放，搭在了饮血寒光剑之上，那人被吓得往后退了一步，惊喊道：“陈二蛋，你想干嘛？”

我没理他，而是微微一用劲，立刻一道寒光在夜间凭空而生。

多么锋利的一剑，宛如寒霜凝雪。

我手腕微抖，一大蓬的剑光宛如繁华绽放，最后尽敛，众人凝神一看，却见整把剑竟然被我直接插入了坚硬的砖石之中。

将剑插好，我一脚踏在那剑柄之上，愤然说道：“我陈二蛋，一生命运多舛，然而八岁学道，十一岁便通晓道经典藏，十四岁洗髓伐经，明了炁场，十五岁奔走他乡，流离失所，十七八岁在南疆战场，血

战边疆，自问不输于任何人。有梦想，就去追，嘲讽别人理想的行为，很爽么？老子在安南边境保家卫国的时候，你他妈的在哪里？”

我当时也是气愤极了，言语之间多了几分铿锵铁血之气，那顾干部被指得脸色惨白，当时南疆战事正酣，全国上下都在宣传，他是个政治嗅觉很强的干部，自然不敢多说什么，一时间愣在当场，无言语对。

旁人听到了我的一番自白，纷纷鼓起了掌来，而这时黑暗中突然走出了一个人来，高声喊道：“好不错的小哥，当世之杰也。他茅山有眼无珠，不收你为徒，这不必失望，不如拜入俺门下，别的不说，出师之后，这世间便也任你横行，自由自在！”

那人从黑暗中走出，竟然是一个身高接近两米的巨汉，一脸的络腮胡子，跟先前的那黄巾力士一般模样，我抬头瞧去，却见竟然是白天瞧见的那个人，也就是七年前我在五姑娘山上看到的那个天兵天将。

他走得很快，一步几米，很快就到了我的面前，居高临下地一望，不由得大喜过望地喊道：“魔气外溢，气守中虚，此乃魔功大成之景象，天啊，老夫我今天算是捡到宝了——小子，快快快，立刻磕头，拜我为师，今后之天下，为师带你装逼带你飞，包爽！”

此人本事高强，这我是知道的，要不然当日李道子也不会身受重伤而逃，然而此刻这像拐卖人口一般的话语，却让我有些发虚，不敢答应。

而就在此时，虚空之中又传来一道清越的声音：“姓王的，你当真以为我茅山无人了？竟然敢跑到我们前来做这勾当？”

白光一现，大袖一挥，一个人挡在了我的前面，竟然是那茅山的掌教真人陶晋鸿。

第十二章 大师兄

这是我第一次离这个传奇人物这么近，感觉眼前一晃，便出现在了 my 的面前，接着一股宛如檀香般的气息便萦绕在了我的鼻间，当时脑子“嗡”的一下响，脑子一热，耳朵也烫得惊人。

这都是激动的，在远处看，和近处打量，完全就是两种概念，尽管陶真人只给我一个后背，却让我整个人都感觉幸福到了极点。

他站出来了，他为了我，竟然站出来了！

陶晋鸿，这三个字被人供奉为上尊，然而那个天兵天将却并不在乎，而是皱着眉头说道：“老陶，这就是你不对了吧，人小孩儿老老实实地在那儿给你挑，你不要，我过来吃你的残羹冷炙，收他为徒，也没有惹到你什么吧，难不成你还想凭借你这茅山的主场，以势压人不成？你当我老王是受你欺压的人？”

茅山掌教真人出现的一瞬间，无数目光都朝着我们这边看了过来，我感觉这儿仿佛就是整个世界的中心，心中扑通扑通地一阵乱跳，而那陶真人却微微一笑，长袖一挥，认真地说道：“以一己之力，撑起摇摇欲坠的偌大邪灵教，天下间能够欺压你邪灵左使的人不多，便算是我，也没有这么大的气派；再说了，收徒拜师，全凭机缘，凡事都是强求不得的，老王你说对不对？”

两人招呼倒也热切，但是听到陶真人这般一说，我不由得倒抽一口凉气，敢情这络腮胡巨汉竟然还真的是中央黄老口中的那个黑暗组织大头目啊？

若是如此，这两人的立场就算不是对立，想来也不会有多和睦了。

不过尽管如此，两人却在我面前表现出了极大的风度来，并没有说大打出手，反而稍微地拉开了一点儿距离，接着彼此都扬起了右手来。

这手一举过额头，立刻平白无故地起了一道旋风，将我们周遭的人都给屏退开去，接着那炁场凝固，逐渐成形，竟然是凭借着双方之力，将此处空间给隔绝开来。

如此完毕之后，天兵天将指着 me，得意地说道：“这小子修行的是魔功，这算是入了门道，天下间魔功修至巅峰的人，有，但不多，我算是其中一个；第二，我七年前曾经见过这小子，这就是缘分，不信你

问他？”

掌教真人扭过头来看我，在这样的大拿面前，我也不敢说谎话，努力表达道：“是，当初我在五姑娘山上，曾经见过王公一面，不杀之恩，还未谢过。”

我如实道来，那人的脸上立刻露出了浓厚的笑容来，陶真人也不恼，沉吟一笑：“如此说来，你们还真的是有缘啊。”

天兵天将一挥手，嘿然笑道：“那是自然，老陶，正道中人大都表面一套、背面一套，虚伪得很，但你是少数表里如一的人，也还算是讲道理，我很喜欢。既然如此，你还不赶快让开，我好带我的小弟离开，想必不出多时，他必定能够继承我的衣钵，并且发扬光大……”

天兵天将伸手过来，然而却被掌教真人给挡住了，那人的眉毛一扬，便有些发怒了，哼声说道：“怎么，难不成你还想强拦不成？”

陶真人摸了摸胡子，平静地笑道：“老王，你说你与他有缘，却不曾问过我？”

天兵天将瞪着眼睛说道：“怎么，难道你还能掰扯出什么来吗？”

陶真人不再与他言语争锋，而是扭头过来看我，温言说道：“二蛋，你说八岁便开始学习道经，那么我问你，是谁交予你的？”

他温和的话语抚平了我忐忑不安的心思，深吸一口气，我讲起了当年在五姑娘山上与李道子、老鬼、小白狐儿与胖妞的事情来，待我讲述完毕，天兵天将并不服，插言说道：“教你的是那岩壁之上的老鬼，跟李道子并无关系，你拿这事情来讲他早就拜入了茅山门下，当我好骗是吧？”

“非也，非也！”陶真人低头，接着猛地一抬起头来，朝我喊道：“二蛋，你且看看我是谁？”

我闻声抬头，只见陶真人的脸上，竟然凝固了好几分，眉目之间，竟然……天啊，我整个人都变得无比的激动起来，感觉天上仿佛掉下了一块大馅饼，直接将我给砸中了，脑海里面突然浮现出了某年某月某一天，石壁上的石脸笑嘻嘻地对我问道：“二蛋，二蛋，你想学道么？”

天啊，原来这茅山的掌教真人陶晋鸿，竟然就是当年在五姑娘山上的老鬼！

我激动得难以自己，用尽全力地大声喊道：“老鬼！”

这一声喊出来，我热泪盈眶，感觉这些年经历过的万般委屈，全数都涌上了心头来，那掌教真人朝我伸出了双手，我当下也顾不得什么礼仪和尊卑，直接扑入了他的怀里，大声地哭嚎起来。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听到天兵天将在我身后轻轻叹了一声：“世间机缘，还真难料，没想到你们竟然还有这般因缘，我到底还是晚了一步。罢了、罢了，你们师徒团聚，俺在这里就是个灯笼，左右都不自在，那个姓黄的家伙盯了我老半天，不走就难走了，回见了您！”

他说到最后一段话的时候，声音已然飘忽悠远，而我听到掌教真人朝着远处拱手说道：“慢走，不送！”

天兵天将远走，掌教真人这才将我分离，看着泪眼朦胧的我，温言说道：“二蛋，茅山封门十五年，我从不外出，不过却能神游远走，当年李师叔瞧你与我有缘，特意呼唤我前去，为你奠基。不过当年万事皆难料，因为某些因果，我也不能提前告知于你。你需要历练，磨砺心性，方才能够在这世间继续走下去，所以这些年来，我和李师叔都没有管你。不过你已经十八岁了，再拖下去，恐有变故——你可知茅山重启山门，为何会安排在今日么？”

我刚才哭得太过放肆，将掌教真人胸口的衣襟染湿了一片，此刻看见，有些不好意思，一边擦眼泪一边问：“为何？”

陶真人微微一笑，平静地说道：“因为你要满十八了……”

一句话说得我泪如雨下，这些年一个人漂泊流离的孤独感终于一下子找到了归宿，然而支吾半天，却不知道如何称呼面前这一位茅山的掌教真人。他瞧出了我的为难，拍了拍我的肩膀，微微笑道：“跟我走吧，清池宫中已经准备了拜师大典，诸人皆已准备，刚才之所以不选你，却是因为李师叔的主意，我还奇怪，原来是邪灵左使在这儿的缘故呢。”

他拉着我的手，宽厚而温和，又有婴儿般的细腻，有一种父亲的感觉，我整个人都有些飘飘然了，而就在转身的那一刻，有一个人却拦在了我们前面来。

那人正是符钧，一个要么拜师、要么跳崖的少年，他的话语里充满了决绝，我听不出有任何作秀的痕迹在。

心诚纯真。

陶真人瞧见了，嘴角微微一翘，温言说道：“孩子，你刚才和他的话语，我已经听到了。诚然，这世间之事，很多都是靠先天的根骨

和出身决定的，不过却还有一种情况，那叫做人定胜天，只要意志够坚决，心思够纯粹，一样能够修得真我。孩子，你告诉我，你以后依然能够保持现在的心态么？”

符钧重重地点了一下头，接着伏地便拜：“我意已决，求真人收我为徒，引我参悟天道！”

“修道之路漫漫，多一些人，也未尝不可。”陶真人点了点头，接着手一抄，大袖一卷，将拜倒在地上的符钧给抄起来，一边一个，带着我们朝着山崖上方的大门飞去。

我紧紧握着陶真人的手，便感觉即便是临于半空之上，也没有半点儿惊恐，心中安定无比，感觉自己飘飞而出，那巨门在身后关闭，化作无形，而后四周的空气陡然一清，肺叶舒张，左右一瞧，发现我居然出现在了另外一座山峰之上，这山峰奇峻，往下是漫长的山梯长道，而峰上，则有一座巨大的道宫群落。

道宫正中为清池宫，此刻先前的一众人等皆以拜过了师父，分立其后，唯有一个马脸少年孤独站在一旁，陶真人放下了我和符钧，接着腾身上了正位，旁边走出一个青衣长袍的老者来，递了三柱香烛给他，而他则恭恭敬敬地拿着香拜祭殿上的三清和祖师，躬身说了一番中规中矩的祷告。

我瞧见那个递香的老者，却正是天下闻名的符王，青衣老道李道子。

我心中震撼，而这时陶真人也祭奠过了先祖与上天，回身朗声说道：“我陶晋鸿今年已然六十有余，自觉德行不够，修为稀松，故而从未有过传人，今时神州震荡，百废待兴，正是弘扬我道门之时，勉力收尔等为徒……”

我们堂下三人皆拜倒在地，口中高呼道：“徒儿陈二蛋、符钧、杨坤鹏，拜过师父！”

如此拜师结束，茅山掌教真人陶晋鸿，从此之后，便是我陈二蛋一生的师父。而后三代弟子一齐拜祭先祖完毕，诸位子弟皆朝着我拱手喊道：“拜见大师兄！”

如此三声呼唤，震耳欲聋。

第十三章 世间再无陈二蛋

祭拜完先祖，还需要拜见诸位师长。

茅山道宗，源远流长，上演千年，时至如今，轮到我师父这一代执掌，但他的上一辈，还有几位宿老存留，如传功长老李道子、守山老者坐清真人、散人周俊利，这都是名列十大长老之列的，当然还有许多只修真、不修行的宿老，他们皆在山中搭一草庐，体悟天道，却也不会出来理会世事。

除此之外，还有一名长老在把守茅山宗通往世间的真正大门，故而无缘参加此次盛典，只得作罢。

此番开山收徒的有七位尊长，再加上周遭的一些长者，我们皆需一一拜过，因为我被认定为第三代弟子的大师兄，故而需要带领大家，逐一相见。

此间礼仪颇有讲究，不过我到底还是在外历练多年，倒也不会怯场，执礼长老在我旁边耳语一番，也能够行云流水地做下来。待到拜见传功长老李道子的时候，我的身子几乎是快要折到了地上。

因为我知道，就是这个不苟言笑的老人，改变了我的一生。

直到今日我方才知晓，道门收徒这里面的讲究，而正是他，当日以千里传音之术，请得陶晋鸿——哦，不对，我师父，从此之后，我生命中除却了父母之外，对我最亲的人——前来，给我奠基，引上正途。

世间万物，皆有因果，而李道子则就是我之所以能够站在这里的缘由，叫我怎么能够不感激涕零呢？

拜过掌门以及十大长老，执礼长老雒洋又带着我们见到了其余的二代弟子，特别让我记忆深刻的，就是杨知修。在此之前，我曾经在金陵有见过他，一个人，一双肉掌，便将横行金陵、凶名赫赫的集云社大档头朱建龙给直接生擒，我永远记得他在办完事情之后，脸色平淡地说道：“茅山宗，杨知修，知识青年的知，修正主义的修。”

举重若轻，高手风范显露无疑，也正是那个时候，茅山宗的强大，方才最终深入了我的心中。

此人是杨小懒的哥哥，也是虚清真人的关门弟子。

在传说中，他是除了我师父之外，唯一备选的掌门人选——茅

山人杰地灵，高手大拿层出如云，成为此间的掌教真人，那可得天大的手段，方才能够执掌其中，能够被考虑成为掌门备选，便可以瞧得出他的资质和根骨。

事实上，他也是十大长老之后，最受推崇的茅山二代弟子。

今日茅山宗开山收徒，整个气氛庄重而严肃，然而即便如此，我依旧还是忘不了自己的初心，在仪式的空隙，我找到了小颜，此刻的她英华真人杨影的弟子，而她旁边还有两个女孩，一个比我小一两岁，叫做程莉，还有一个女童，叫做张欣怡，小颜给我介绍了她们，然后欢乐地喊道：“陈大哥、哦，不，大师兄，天啊，想不到你真的过来了，你竟然被掌教真人收为徒弟了，而且还是我们的大师兄……”

她脸上展露出了小女孩子特有的雀跃，眉啊眼儿弯成了一道线，让人感觉到那洋溢的青春从她小小的身子里面荡漾出来，心儿也跟着怒放了。

她十分开心，旁边的师姐妹瞧见三代弟子中的翘楚人物过来打招呼，交结熟识，也显得很激动，在小颜帮着介绍完了之后，都十分热切地邀请我过几天去她们那儿玩，欣怡还奶声奶气地说道：“大师兄，你晚上会和我们一起去么？我怕黑，晚上没人睡不着……”

只有六岁的欣怡这话儿简直就说到我的心坎里面去了，倘若是条件允许，我还真的想跟着她们一同回去，要是能够跟小颜一张床就更好了，那个时候，我抱着她，给她讲故事……

哎哟喂，如此想想，可就真的有些小激动呢。

可惜这美好却让小颜给亲手打破了，她疼爱地拧了拧欣怡的脸，没好气地说道：“男孩子和女孩子是不能够睡一块儿的，我们和大师兄的师父不同，到时候肯定是各回各处啊，小笨蛋。”

欣怡也蛮可爱的，一边去拨小颜的脸，一边噘着嘴说道：“不要，我是大姐姐，不是小笨蛋……”

茅山收徒，仪式感还是蛮强的，通过繁复的仪式和戒律来给新入门的弟子增强凝聚力以及归宿感，这是一种常用的宗教方法，耗时也久，不过我整晚都处于一种飘飘然的状态，其一就是因为茅山掌教就是老鬼，而老鬼现在已经是我的师父了，这种强烈的归宿感让我整个人都显得无比亢奋，感觉找到了能一生为之奋斗的目标；其二则是因为小颜，我和她竟然真的一同进了茅山，而且她先前还觉得我骗她，此刻却得乖乖地喊我大师兄。

你说说，人生如此，夫复何求？

如此持续了几个小时候，一切皆定，执礼长老雒洋宣布大典结束，各峰长老带着自家徒弟离开，返回峰上好生教养。

如此一结束，我还来不及找到小颜道别，便被一名道童给引导进了偏殿之中。

这道童不大，也就是十一二岁，穿着中规中矩的道袍，我不知道他是什么身份，也不敢相询。与我同行的自然有符钧和那个叫做杨坤鹏的马脸少年，一路穿殿过廊，来到一处偏殿，瞧见堂上坐着师父陶晋鸿，正笑盈盈地瞧着我们。

这是我们第一次私下见师父，我和符钧有些愣住，而马脸少年极有眼色，上前跪倒，高呼：“拜见师父！”

他一跪，我和符钧也要朝地上跪倒，这时师父长袖一挥，一股劲道涌起，使得我们都不能俯身而下。

师父平静地看着我们，挥挥手，说道：“世间不缺磕头虫，而少能够真正独立审视这个世界的人，我们平日相处，重在情，而轻乎礼，没事跪两下的事情，这就不要再有了。”

说完这规矩，他老人家开始对我训诫道：“二蛋，你入门最早，又在外间流落多年，历练通达，世事人情皆在心中，应当担起大师兄真正的责任，替我教育督促诸位师弟的修行进度和态度，可能做到？”

我躬身点头，心思激动地说道：“能！”

师父又对符钧说道：“符钧，你根骨并不精奇，但自小心志坚定，性格执著，能否一生坚持，走过荆棘，看见彼岸呢？”

符钧也是躬身应诺道：“能！”

师父又对那马脸少年说道：“坤鹏，你年纪最小，心思伶俐，日后能否尊师重道，礼让师兄，不偏不倚？”

马脸少年也应诺：“能！”

如此简简单单几句话，便将我们三人的关系给定了下来，随后师父又对我们劝勉几句，然后把我留下，而让道童带着其余两人离开。

符钧和杨坤鹏走了之后，师父也不忌讳我在场，长长地伸了一个懒腰，然后走下座位来，招呼我道：“二蛋，走，我与你有一些事情要交谈，且随我走。”他伸手过来，拉住我的手掌。师父一头白胡子，然而手掌却宛若婴儿般细腻，我长期独自在外，对这亲切的行为，既温暖，

又有些害羞，师父察觉出来，温言笑道：“小鬼头！”

我问师父，说我们去哪儿？

师父平静地说道：“去我家。你抓紧了，为师可是要带你飞了。”

这话语还未落，他便一步跨前，带着我出了清池宫的殿门，移形换位，让人心惊，接下来，周边的景物倏然朝后退去，顺着山道而下，呼呼生风，我这才发现自己根本停不下来了。这当然不是飞，但是却跟陆地飞行也差不离许多，想必是通过奇门遁甲之术，缩地成寸，才会有如此想过。时间仿佛在一瞬间过去，我前面突然出现了一个山谷，遍地花香，而山谷之间，则有一处漂亮的竹苑，灯火寥寥。

来到了竹苑，师父方才停歇脚步，走到第一间客厅，我瞧见里面有一个鲁钝的年轻人和一位清秀的少妇，少妇怀中还抱着一个襁褓摇晃，里间有婴儿的声音传出来。

师父领我进去，给我介绍，说这是他的儿子和儿媳，而襁褓里面的，则是他的孙女，大名陶庭倩，小名叫做陶陶。

我恭敬地喊师兄师嫂，师父的儿子嘿嘿憨笑，拉着我的手，不停地说好。

两人给我的印象，感觉并非修道之人，许是资质驽钝的缘故，不过师父还是蛮喜欢自家儿子的，拍了拍他的肩膀，温言吩咐他照顾好陶陶，然后带着我直走，一路来到书房，这才遗憾地说道：“世间并非人人都可以修行，与其拔苗助长，还不如让他们享受平淡人生。来，你坐，讲一讲这些年来，在你身上发生的事情。”

竹苑烛光，两人相对，四下静谧，唯有远处有婴孩的哭声隐约，我把自己这些年来的经历，毫无保留地一一讲出来，师父时而点头，时而叹息，情绪与我一同跌宕起伏。

待我讲完，过了好久，他才长叹一口气，对我说道：“我当初能够预料你必定会受苦，却不料竟然会这么多。你已十八，当务之急，得给你改命更弦。而改命一术，得先改名，瞒过天神阴灵，你自己可有想法？”

我摇头，说全凭师父赐教。

师父沉吟好一会儿，方才说道：“清时蒲松龄曾有著言，‘有志者、事竟成，破釜沉舟，百二秦关终属楚；苦心人、天不负，卧薪尝胆，三千越甲可吞吴’，此乃励志的话，也可以成为你的人生坐标，不如

叫做陈志成吧？哦，不对，此名不合父母……你母亲的姓氏是？”

“家母姓程。”

“如此甚好，那你便改名唤作陈志程吧；从此之后，世间再无陈二蛋，而只有你这茅山大师兄，陈志程！”

第十四章 十八劫，了几桩

陈志程！

听到这个名字，我的心莫名其妙地忍不住地跳动了一下，好像熟悉得我本来就叫做这个名字一般。

我父亲姓陈，母亲姓程。

好名字！

我当下也是直接跪倒在地，朝着师父又真心实意地磕了一个头，激动地喊道：“多谢师父赐名。”

师父脸上流露出一丝不满，不耐烦地摆摆手，说道：“我已经讲过了，不要当磕头虫，这世间能够独立思考的人不多，我不希望自己的徒弟以后只是一个唯唯诺诺的人，你要多花一些时间来思考，什么才是道，什么才是整个世界的本质和真谛。”

我这老鬼师父性子简单，不喜欢就不喜欢，我也陆续地找回了当初与他相处的感觉来，嘿嘿笑道：“这一跪，主要是为了这个好名字，以后出去，再也不会说不出口了。”

作为茅山的掌教真人，我师父他表现得颇为威严，而在这竹苑之中，他也如同一个寻常的父辈，招呼我好生坐下，然后自己却站了起来。

他在一排书架之上，抽出一卷竹简来，在我面前踱步，然后开始讲解道：“姓名生辰，此乃人生存于世的灯塔，也是大道之外的意识，俯视世间的唯一途径，改名不代表改命，但是改命，最好还是能够改名。二蛋，当初李师叔或许未曾与你多说，如今你给我交一个底，最近这几年，或者这一段时间，你是否总是会观想或者梦到一位人身牛蹄、头有四角的魔神？”

我点头，说是，就在前几日，我还曾经被那魔神给瞧上，他从九天之上俯身而下，看了我一眼，我就感觉自己浑身如火燃烧，差一点就死去。

师父摇头说道：“你不会死去的，只是会被夺舍。什么是夺舍？这是一种非我的意志，控制住你的身体，它或许会压制、或许会融合，或许会直接将你给掐灭，你的躯体仍在，但是灵魂却消亡，你不再是，这个世界，也将不是你的世界。在西方，有人将这种叫做降临，而

那个时候的你，就会是使徒；在佛教中，则是摩萨利，意为非主之灵；而在道教之中，则简单很多——此事复杂，不必多言，我只问你，你可愿意？”

我摇头，说我不愿。

师父含笑，说是，这世间除了虔诚的狂信徒，谁也不愿，每一个独立的生命都是值得尊重的，清静无为，方才是世间的根本。不过你的命线已定，即便是我，或者李师叔，都无力更改，现在只有小心改命，瞒过那人。具体的细节，我晚些时候再与你说，志程，你刚入茅山，一切皆新鲜，不过相比你的师弟师妹，你的年纪算长，而且本事也兼具了很多旁门杂学，为师需要为你量身定制一套方案才行，另外……

他说这话，突然手一伸，一把长剑就出现在了他的手中来。

我瞧见这剑就是被我给插入九霄万福宫广场之中的饮血寒光剑，不知道竟然被师父给收了起来，他平托于手，打量一番，然后递到了我的手上。

我接过来，听到师父说道：“这剑是魔剑，金陵双器的名声，我也有听闻，于墨晗无论是制器还是品行，皆是上选，这剑的魔气也消磨颇多，与你也契合，算是一件法器，为师倒也不用费心为你再做打算了，而你身上所修习的种魔经，只是残篇，它全名应为《道心种魔》，你暂且搁下，不要修习，而有一件事，我想提前与你得知——因为你的特殊性，所以茅山对外，将会称呼你为我的外门大弟子，不作道籍，为师百年过后，也不能成为掌教真人的候选，这你可省得？”

师父言语诚恳，生怕我有所想法，然而我听到却不由得一阵兴奋。

要晓得这做了道士，虽说是正一的，娶妻生子也会受到世人白眼，不做就不做；至于当掌门，茅山上面有什么好玩儿，请我我都不当呢。当然我也晓得自己身份特殊，师父的这番考量，也是有理由的，于是点头，表示知晓。

今夜也只是粗浅交代，道家讲究养生，师父倒也不会与我秉烛夜谈，而是最后告诉我两件事情，其一，是让我写一封信给父母，将我此间的情况，以及改名之事，告知他们；其二，则是让我好生歇息，明天早上，前去拜访他师叔李道子。

我这拜入师门之后，老鬼成了我师父，而往昔的青衣老道，则是我的师叔祖了。

当夜我没有返回别处，而是住在了深谷竹苑之中，师父的儿子帮我准备了客房，一应被褥毛巾，皆是土制，不过却透着一股精致，连洗脚水都给我打了过来，还准备了笔墨纸砚，不过我毛笔字实在拿不出手，当天也就搁下，跟他聊了好一会儿。

师父的儿子有三十多岁，叫陶一尘，我叫他一尘哥，他告诉我，说打小就没有见过他爹留人在这竹苑过夜，我算是头一份，可见老爷子有多喜欢我。

我师父陶晋鸿执掌茅山，纵横江湖数十年，但是他儿子却并不算高人，也没有养成什么公子哥儿的毛病，平日里就在竹苑附近种地为生，言语诚恳，态度和善，待老爷子为了介绍过后，真的就将我当弟弟一般看待，这话儿说得我心头温暖，再也没有感觉到半点儿拘束。

原以为这顶级道门，高处不胜寒，却不料竟是寻常百姓家，是夜我合被而眠，少有的一夜无梦。

次日清晨，为了在师父面前好好表现，我早早地爬了起来，洗漱完毕，结果天才蒙蒙亮，四周一片迷雾，师父他们一家人都还没有起床。

我振奋精神，打了一套拳，浑身热气蒸腾，正打算着出外，绕着山谷跑几圈呢，然而师父却叫住了我，此刻的他穿着一身白色的起居袍，朝着我喊道：“这山谷之中，有许多禁制，飞鸟不过，你倘若是胡乱跑，只怕要吃不少的亏。”

我像个犯错的小孩儿一般摸了摸头，他挥了挥手，让我背诵一遍《登真隐诀》，完了之后，他带我去见李师叔。

这道经我烂熟于心，很快便背完了，这时师父他换了一身青色道袍，来到我身前，然后给我拿出一双硬纸画儿，捆在我的腿上告诉我道：“这个叫做纸甲马，是一种赶路工具，在茅山宗内，无需补充能量，而倘若是在外面，则属于一次性的符箓之物。”

贴心地帮我扎好，他告诉了我使用方法，然后拉着我的手，一步踏前，开始赶路。

纸甲马赶路，简直就是脚底生风，两边的景物呼呼往身后飞去，不过师父为了让我认清来路，走得倒也不会很快，一路上跟我仔细讲解，让我对此方境地有了一个大致的地理概念，最后方才来到了本门的禁地，一个被叫做茅山后院山门的地方。

越过一众浮屠石碑，李道子在山下结庐而居，他应该是早就得

到消息，所以在门口等候，依然是老样子，平淡如初，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情绪来。

跟师父一样，李师叔祖对于跪拜之事，最是不喜，我也只有躬身行礼，表示敬意。

双方见面，他与我师父也没有多礼，两人寥寥说了几句之后，我师父说在清池宫上有事，让我先在李师叔祖这儿待着，他便自行离开。师父一走，我瞧见李道子神情肃冷，不觉有些拘束，双手贴在腿上，不知所言，瞧见我这般模样，李道子那张俊朗的脸上不由得露出了笑容来，平静地说道：“怎么，一别六七年，是不是觉得不太认识了？”

当年五姑娘山，我和李道子、老鬼相处倒也融洽，此刻也是久别重逢，心中忐忑而已，他这一笑，有些勉强，却让我回忆起了当年的温暖来，也是笑了笑，出言说道：“李师叔祖您说笑了，不管过多久，我依然还是当初那个农家少年，您也依旧是救我性命的老道士。这件事情，永远不变。”

两人聊得几句，颇多感慨，李道子带我穿过药园，一路来到了草堂里间。

两人对面而坐，他对我说道：“当初我寻老友，却不料遇到了你这么个奇葩，有心管，却无力。你也不必多谢于我，坦白说，你若是不加以管束，必将是当世之害，我让掌教收你为徒，也不过是预防祸灾而已，当然，你不是祸源，这是命，不由你，昨日之事，掌教已经传符与我得知，我且问一问你，你命中应有十八劫，你可知自己过了几遭？”

我命中有十八劫，这是对面这位誉满天下的符王与我的判词，而自我懂事以来，颇多磨难，几近生死，但若算起来，到底遭了几场，我倒也是算计不出来。

瞧见我迷糊，李道子伸出双手，与我仔细算到：“出生第一劫乃天地怨劫，黑风降世，祸害父母；八岁第二劫乃水劫，水鬼夺命，禽兽恨憎；第三劫乃尸劫，僵尸临体，夺命脱舍……”

第十五章 有意义的事，只为一瞥

“……第四劫乃刀兵劫，魔兵现世，涂炭生灵；第五劫乃尸墓劫，千年老尸，今朝苏醒；第六劫战祸劫，两国相争，怨灵无数。此为前六劫，每六次劫数为一个轮回，首尾之劫难，最是难度，前六劫即便是有人为你挡灾，也是九死一生，当初我说你活不过十八岁，便是因为你的第七劫，为天神降劫，魔神睁眼，举世而降——这样的劫难，光凭你自己，根本没有希望能够避祸。”

李道子伸出手，一个一个地给我算计清楚，当他说到第七劫难，也就是天神降劫之时，似乎心有所动，我的心脏突然一阵剧烈跳动，胸腔扑通，一时间没有坐住，身子朝后一仰，直接跌倒在了地上。

轰——

我都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恢复过来的，恢复意识的时候，发现自己躺倒在了一张草席之上，师叔祖李道子缚手站在窗前，看着外面的景色。

就在我瞧向他的那一刻，他说话了：“果然，改名并不能够骗过它，世间一切，皆有因果，当年我在你体内种下一滴精元，帮你度过劫难，然而却让你难以修行；杨二丑教你种魔功，引导你走入魔道，却已是在你体内栽下了种子，该是你的，就是你的，一饮一啄，皆由天定啊。”

他一声长叹，让我感觉到好不自在，当初刘老三也对我说过，种魔功剑走偏锋，十分邪门，能不练，最好不要练，然而我这些年来过得异常艰难，倘若没有修为，只怕早就死翘翘了。

修行种魔经也不过是水到渠成之事，但此刻听到李道子说来，就有一种做贼被抓的不安之感。

不过好在他并没有太纠结此事，而是转过头来，平静地说道：“离你的生日，还有十天，我和你师父这些日子，帮你筹谋改命一事，若是度过，你还有十五年好活；而倘若是度不过，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你若是被下了降头，我和你师父都不会有半分留情，一定会将不是你的你，给就地正法，免得遗祸人间的，你可晓得？”

我爬起来，朝着他拱手说道：“志程一定全力配合，而倘若实在过不了此关，还请师叔祖千万不要留情。”

两人约定之后，李道子倒也没有再留我，只是吩咐，这几日前往不要再炼魔功，也无需多想，甚至都不要去观想那尊魔神，一切准备工作，皆由他和我师父来操持，我所要做的，就是保持一个好心情，要对未来充满希望和憧憬。

说完这些，他感觉语气颇为沉闷，又好言安慰于我：“你也不要太过担心，我看你这面相堂堂正正，也算是一个有福之人，不可能中途夭折的。”

我唯唯诺诺，想着倘若如此，我这几天在茅山宗倒也没有什么好做的，也没办法努力练功，不如四处看一看，做一些有意义的事情。

什么是有意义的事情？

对于符钧来说，或许就是修真得道，而对于我来说，或许去跟小颜见上一面，说几句话，就很有意义了。

临走之前，我想起一事，问起李道子，说当初他从五姑娘山上带走的小白狐儿，现在可还在这里？

不知道为什么，李道子在此之前还算是和善，然而一提到小白狐儿，脸色就变得有些不好看了，虽未勃然大怒，但是立刻就黑了，沉声说道：“你先管好自己的事情，至于她，以后你们若是有缘，自会相见，若是无缘，这辈子不见了，也不算是什么遗憾。”

我是一个敏感之人，一听到他这么说，当下晓得是碰了壁，也不敢再问，低头告辞。

从李师叔祖的草庐出来，我往前走了没一会儿，就到了刚才瞧见的那塔林，这些石塔或高或低，三十来个，里面有幽幽灯光，在一阵雾色之中，显得有些诡异。我晓得这茅山宗内，处处都有禁制，贸然而入，最轻松的便只是被困住，而倘若人品太差了，当场死在这儿，说不定有可能，于是也不敢进去，而是绕开旁边而走，一直除了这塔林的范围，方才躬身下来，双手掐了一个法诀，念那师父教授的“足底生云法”。

“望请六丁六甲神，白云鹤羽飞游神。足底生云快似风，如吾飞行碧空中。吾奉九天玄女令摄！”

万事皆有因果，此法一念，顿时脚底生风，呼呼而起，身子一下子就朝着前往飞纵而去。

要倘若是没有经验的人，怕是一下子就要闯入旁边的竹林之中，好在先前师父心细，带我适应了一下这纸甲马，故而还算是能够掌

控，如此箭步飞奔好一会儿，我也终于算是掌握住，撒丫子狂奔而走，不知不觉，竟然就出了后山，一直来到了茅山宗的山谷平原之上来。

茅山宗乃第一福地，第八洞天，洞天之内最大的就是这一处山谷平原，中间的两河汇交处，还有一个几百人的小村庄，里面住着的都是茅山宗道士的家人和后人，所谓一人得道鸡犬升天，总有人喜欢将自家的亲人接近山里面来。村庄旁边有肥沃良田，而在平原附近，则有许多山峰，不同的峰上有不同的殿宇和建筑群落，能够开堂的道士便在其上收徒授业，至于最高的那一处山峰，则是我们昨日举行大典的清池宫。

清池宫上，供奉着三清，以及茅山的诸位先祖，是最重要的地方，也是掌教真人的道场所在。

我坐在村子外面的石板路上面，看着高耸入云的清池宫，有些发愣，不知道自己要去干嘛。师父说让我跟着李师叔祖那儿待着，而李道子则让我这几天保持良好的心情，对未来充满希望，至于我干什么，倒也没有做特别规划。

那么也就是说，我这几天，完全就是一个闲人，可以四处晃荡。

在考虑了三秒钟，我决定去见小颜。

在做完这个决定之后，我先是找到村庄的一个普通人，询问起英华真人的居所在哪儿。有人认出了我，晓得我是掌教真人新收的大弟子，也是三代弟子中的大师兄，不疑其他，只以为是掌教真人派我做事呢，于是给我指，东南方向那一座秀气玲珑的秀女峰，便是英华真人的住处，往那儿走，直上峰顶，便能见到她了。

我与那人再三确认之后，挥手告别，一鼓作气就跑到了山峰脚下，这时有人从我身边路过，瞧见我的模样，拱手招呼道：“大师兄。”

我记不得来人是谁，也躬身还礼，那人微笑着说道：“刑堂长老门下，冯乾坤，日后还请大师兄多加照拂。”

这人倒也是个八面玲珑的角色，我记得刑堂长老叫做刘学道，修为也十分了得，不过像他这般的性子，跟着刘师叔做内务刑堂，着实有些古怪。我当时也是心中忐忑，下意识地跟他多说了两句，待他离开之后，我抿了抿嘴唇，看着那并不算高的山峰，颇有些不敢前行的勇气。不过那忐忑终究抵不过我对小颜的期待，犹豫再三之后，我还是大步上了山。

秀女峰供奉的是素有道教四大女神之一的紫虚元君，又称南岳夫人，她是上清派所尊第一代太师，民间称之为“二仙奶奶”，而上面的殿宇，名曰二仙殿，我到的时候，英华真人正在带着自己刚刚挑的三个女徒弟，在大殿之中做早课呢。

晨钟暮鼓，道家修行虽然并不如佛教那般，最终仪式感，不过通过诵读经文来让自己的心情获得安详和宁静，也是很有必要的。

茅山曾经是六大抗日根据地之一，在那个波澜壮阔的年代，许许多多的茅山道士出山抗日，谱写了许多可歌可泣的壮烈事迹，却也遭到了残酷的报复，茅山之上的殿宇几乎无几处幸存，而茅山宗的人才也凋零，此刻偌大的殿宇之中，也只有这么区区四人，说来十分可怜。我不敢上前打扰，只是在殿外等候，不过瞧见一抹朝阳，正好斜落在了盘坐殿中的小颜脸上，脸颊上面细密的绒毛呈现出一片金黄色，让人觉得宛如谪仙降临，无限美好。

仅仅只是一瞥，我竟然看痴了。

英华真人看见了偷偷藏在殿外的我，也并不理会，做完了早课，她便给三位徒弟讲解起了修行的入门起来。

这一讲解，便能够瞧出差距，小颜家学渊源，聪敏慧明，举一反三，而程莉和张欣怡，或多或少，都一些磕磕绊绊。瞧见小颜这般聪慧的模样，我整个人都感觉沉浸到了蜜糖水里面去了一样，幸福满满。

接连好几天，我都没有露面，只是在大殿之外路过，或者静静相伴，也不多言，饿了就回谷中竹苑，在师父家蹭饭，抽空还把家书写了，让那位道童给寄出去。

这样的日子当真悠闲，搞得我都有些乐不思蜀了，然而终于有一天，师父把我严肃地叫道一旁来，告诉我，说他和李师叔已经准备妥当了，今夜子时，作法改命，所谓生死，只此一举了。

第十六章 可敢答应

夕阳西下的那一刻，我去找了小颜。

她见到我的时候，问我，说欣怡告诉她，说我这几天都曾经到过秀女峰，对不对，大师兄？

这几天我已经听惯了别人心怀敬意呼唤大师兄的话语，本来以为会熟惯，然而当小颜说出这话儿来的时候，我的心却激烈地跳动了一下。哎哟喂，这少女的声音可真好听，都喊到了我的心里面去。

我一阵心神荡漾，好一会儿，才问她道：“最近心绪不宁，想找你聊聊天，不知道你有没有空？”

小颜有些为难，回头看了二仙殿一眼，说道：“马上就是晚膳时间，我师父和师妹还等着我给她们生火做饭呢……”

她说着，看到了我失望的表情，于心不忍，于是接下来又说道：“你等等，我去问问师父，看今天能不能换一个轮班。”说完这话儿，她像小燕子一般地朝着殿中跑去，没一会儿，她喜笑颜开地跑了出来，跟我说道：“大师兄，我师父说没问题，还有，她说你这几天应该有事儿，可以让我多陪你说会儿话。”

她这般说，我才晓得英华真人为何这几日瞧见了，我也不点破，原来她是晓得我身上有问题，命不久矣，方才会如此。

我没有多说什么，而是带着小颜一直来到了秀女峰临崖的一方巨石前坐下，此刻夕阳西下，朦朦胧胧地如同隔了一层毛玻璃，金黄的光芒照在人的脸上，有着许多温暖。我和小颜并肩而坐，余光瞧见她那张秀丽而美好的侧脸，心情有些紧张，过了好一会儿，都不晓得说个什么话题出来。气氛有些尴尬，不过倒是小颜开了口，出言问道：“大师兄，这里的太阳为什么跟山外的不同？”

尴尬的气氛被打破，我如释重负，这洞天福地的说法，我也是刚刚跟申重学过一点，当下也是王婆卖瓜，现学现用，完了之后，我想起一事儿，问她道：“小颜，你知道我为何见到你会如此亲切不？”

小颜方才十三四岁的年纪，对于情愫懵懵懂懂，也不知晓，天真地问为什么，我看着她如此年幼，暗感自己太过禽兽，也不敢将自己心中的那点儿小心思挑明，生怕吓到佳人，从此再无联络，于是心中一转，接着嘿嘿笑道：“因为我认识萧大炮啊！”

“萧大炮？”小颜认真地点头，想了好一圈儿，这才睁开一双宛若繁星的双眸，惊喜地喊道：“你认识我大哥？”

小颜与我，不过是比陌生人要熟识一些，贸然凑到一块儿来，还真的很难言语，而提到了萧大炮，她的表情立刻亲近了许多。我总算是找到了突破口，心中对着忠哥道了一个歉，接着很认真地将我跟萧大炮认识的往事跟她一一讲来。显然，萧大炮真的是将我当做了朋友，小颜竟然也听说过我的名字，这种相互之间的关联让我们之间的陌生感迅速地消除，没多久，小颜就显得十分随意了，并且开始询问起了她大哥的近况来。

我其实也是刚才南疆战场赶回来的，跟萧大炮相处久矣，便将这两年发生的事情给她一一讲解，当得知我们所经历过的危险之后，小颜显得有些担忧，对我说道：“没想到你们居然还经历过这么危险的事情，而我大哥他还在那儿，真的让人放心不下，倘若是……”

她是个善良的女孩子，这话儿最终也没有能够说出口，但是眼圈却变得有些红了，我宽慰她，说不用担心，最危险的时候，我们都已经度过了，现在这个时节，就像农民到了秋天，是割稻子的时间，不但没有危险，反而还会有无数功勋，你放心，等下一次你回家之后，说不定忠哥就是一方大人物了呢。

“是么，大师兄？”听到这话儿，小颜用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看着我，模样让人心醉。

此情此景，让我瞬间忘记了南疆那血肉横飞的场面，心中郑重其事地对萧大炮说一声“大舅哥”，然后很认真地点头，说是的。小颜破涕为笑，笑容舒展起来，就像刚刚绽放的花朵。小颜放下了心结，开始跟我讲起了她大哥以前在家的糗事来，说她这大哥在家就是个饭桶，很能吃，而她家呢，孩子又多，她上面除了大哥，还有三个哥哥，一个姐姐，所以她父亲最是劳累，为了一家老小的吃食奔波忙碌，辛苦得很。

我给她讲起我的事情，除去我修魔入道之事，倒也无需忌讳，听得小颜忍不住惊诧连连，呼出声来。

说到最后，太阳都已经落了山，我的言语里面就后充满了遗憾，对着小颜说到：“我今天夜里，子时，我师父和传功长老会为我结界改命，倘若是能够成功，我便还有些活头；倘若是失败，只怕今夜就去了。不过今天能够和你好好地聊聊天，我没有什么遗憾了，希望世间一切都宛如昨天般美好，太阳再次升起，如昨日，如今天。”

小颜的眼圈儿一下子又红了，忍不住伸出手来，抓住我的胳膊。

膊，紧紧握住，带着哭腔说道：“大师兄，你不要死啊。”

她情绪爆发，而我却莫名有一些感动，带着笑意说道：“为什么啊？”

小颜想也不想地回答道：“因为你是好人啊，大师兄你可千万不能死，你若死了，这茅山之上，可真的没有什么好玩儿的了。”

她这话儿说得我整个人都蛮激动的，当时也是表态了：“那好，我争取活下来！”

小颜很认真地点头说道：“今天应颜不会睡，我要在二仙殿里面给大师兄祈福，我要拉着程莉和欣怡给你祈福，让道尊和祖师保佑你，让你能够一直活下去，长命百岁！”

这话儿听得我充满生机和斗志，也重重地点了点头，却莫名地在心头补了一句：“便算是长命百岁，今生若不能与你相伴，怕也是无趣得紧呢。”

我的心中，对这个认识没几天的女孩儿颇多牵挂，少年人的情愫总是那么没有由来，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等到真的情根深种，却又无可奈何。然而小颜终究懵懂，我也不敢唐突佳人，此刻这大哥朋友和大师兄的身份挺好，我也不再奢求其他，两人又聊了一会儿，小颜要回殿中准备祈福，而我则需要赶到清池宫中去，故而两人离散。

脚下纸甲马，距离并不是问题，我很快就到了清池宫，偌大的殿宇，符钧和杨坤鹏正拿着一大扫帚，在广场上面扫地呢，瞧见我，皆长身而立，朝我恭敬地喊道：“大师兄。”

符钧入门，与我有部分联系，他自然是心存感激的，而杨坤鹏晓得师父早在十年前就已经收我入门，也不敢有所造次，都颇为恭敬，我与他们招呼，问得师父和李师叔都在偏殿，便前身而往，到了地方，果然瞧见两人正在偏殿的八卦池中布置，瞧我来了，师父笑道：“你这家伙，这几日都没有见到人影，到底在忙些什么？”

我躬身行礼，然后回应道：“师叔祖让我寻找生命的真谛，并且要对未来充满希望和期冀，我这几日，都在忙这事儿呢。”

师父问：“那你忙得如何了呢？”

我点头，说效果不错。

师父不再言了，而是让我矗立一旁，而他则与李道子开始在八卦池中布置。所谓八卦池，乃偏殿中间的一处水池，正中为太极阴阳鱼，周边则为八卦，乾代表天，坤代表地，巽代表风，震代表雷，坎代

表水，离代表火，艮代表山，兑代表泽，八卦相连，皆为石材构成，囊括世间万物。两人身形忙碌不歇，从我到来的时候，一直到月上中天。

这偏殿为“回”字结构，中空处正好容纳八卦池，月华如水落下，师父他方才抽空出来，拍了拍我的肩膀，问道：“或者生，或者死，你可怕了？”

我摇头，说不怕。

师父问道：“为何？”

我说有您和师叔祖在，别说是区区一天神降劫，就算是那老家伙亲自下来，我也是不怕的。师父笑了，说天塌下来，让个高的顶着，你倒是好算计。他笑完，池中布置的李道子双手一挥，十几张材质不同的符箓飞出，定住各处方位，接着仰首朝天，看了好一会儿，平静地说道：“时间快到，志程，你且就位，等待做法。”

我师父走到八卦池边，朝着李道子商量道：“师叔，志程是我的徒弟，此阵理应由我主持，还是我来吧？”

一身八卦道袍覆体，盛装出席，手中一柄桃木剑，李道子肃然说道：“你是茅山宗掌教，此番百废待兴，振兴茅山宗，还指望落在你身上，不必多言。”他话语不多，让我走入水深过膝的八卦池正中，长剑一指，四周的符箓开始无火自燃起来，接着这水池居然自动走移，不停直转，而李道子也在水面上不断地变换身位，口中道诀疾出。

此番法阵，其疾如风，其徐如林，侵掠如火，不动如山，难知如阴，动如雷震，我一阵眼花缭乱，正迷茫中，忽然听到一声震喝道：“陈志程，我叫你一声，你可敢答应？”

第十七章 李道子的担当

“敢！”

我竭尽全力地大声回应，而李道子一剑挑空，从水池之中凭空生出一条水龙来，将这桃木剑给托住，而后他长袖一抖，竟然就有九根一寸长的银针出现在手上。

李道子手一张，我的身子就不由自主地朝着震位走去，结果他一脚踢在了我的膝盖处，我猝不及防，一下就跪倒在地，接着他的手掌轻轻印在了我的后背上面，只听到一阵衣帛碎裂的响声出现，我全身一凉，浑身上下除了一条底裤，全数尽毁。

好一招“善解人衣”！

我浑身几乎赤条条，还没有反应过来，突然后脑一痛，很清晰地感觉到玉枕穴被刺入一根银针，直入头颅之中。

这种痛楚让我下意识地叫出了声来，然而在八卦池外旁观的师父却出声制止道：“志程，莫慌，守明台，稳住心神！千万不要惊慌，一切皆任由你师叔祖来施为。放心，有师父在呢，我们不会害你的。”

“有师父在呢”，这句话就是定海神针，我即便是痛得几乎都要尿出来了，却也莫名地感觉到心安，强忍着这疼痛，让李道子在我后脑壳上面连扎了九根银针。

还好这银针的扎法十分奇特，一开始剧痛，而后开始变得舒缓，一针比一针浅，到了后面几根，我根本就感受不到半分触觉，不晓得这是为何，不过眼前的世界却开始变得模糊起来，景色在旋转，眼睛忍不住眨了又眨，仿佛自己就要睡着了去。

不过很快我又变得无比清醒，因为我感受到了一股又一股凭空而起的阴气，这些阴气没有任何预兆地出现在我们眼前，像风，又像是掉落水池之中的墨水，浓妆淡抹，随风飘荡。

不过很冷，这些阴气仿佛有着自己的意识，在空间中不断地游荡，试图闯入这八卦池中来，然而我眼前这位穿着华贵八卦道袍的老道人却总是能够及时出现，从水龙之上将桃木剑给接了过来，每挥出一剑，便有一道阴气被击溃，消失于无形，接着就是尖厉的哭啸声，声声入耳，让人浑身直起鸡皮疙瘩。

这寒劲让我陡然一清醒，这时才发现自己的身子不知道什么时

候，竟然从水面上悬浮而起来，往下一瞥，水中竟然有数十双手，朝着上方伸出，大部分朝着我的脚踝处抓来，而另一部分，则朝着李道子那儿游去。

这些手，上面尽是弯曲的黑色毛发，手掌巨大，好像猩猩的爪子，手臂上面还有许多黑色斑点，密密麻麻，然而无论如何，就是没有露出手臂下面的内容。

我凭空而浮，九针过后，已然失去了身体的掌控权，而李道子在我的身周不停踏着罡步，迅速走移，他似乎并没有时间来理会这些水池中伸出来的手，而是不停地朝着八卦池外面挥剑，只有当那手抓住了他的脚，或者我的脚时，方才会勉强挥出一剑斩去。

这一剑而过，即便是没有斩中，凌空而起的剑气也能够将其直接划到，化作一阵黑烟升腾而起。

我这师叔祖口中不停地在念着咒诀，似乎告了一个段落，那冷肃的脸上方才轻松了一点，瞧见我一副惊恐的表情，他勉强挤出了几丝笑容，说道：“你不要怕，你身上有那山鬼老魅聚邪纹，能够招惹灾祸，我这是用银针将你体内的秘素给引导出来，放在这法阵之中熔炼，免得放任以后，将你害了。”

他宽慰着我，手上剑出如电，疾风暴雨，然而外围的那些阴气却呈现出了山雨欲来风满楼之势，乌央乌央的，至于我们脚下的那些手，也终于遍布了整个池子。

瞧见这些，我终于明白为何以师父和师叔祖这样的地位，还会如此郑重其事，也不是没有理由。

不过这所有的一切，都还只是开场，被无数的黑色阴气包围着，脚下的八卦池也开始旋转，一切都仿佛不在清池宫的偏殿内一般，世间一片混沌，李道子越走越快，越走越疾，身似幻影，眼看着情形将好转的时候，我头顶突然出现了一道光。

抬起头，上面居然裂开了一个口子，有强烈的光源从上方射入其中，照在了我的头上。

那裂缝处传来了一声震天的巨吼，那所有的阴气陡然一震，竟然直接溃散了去，而我脚下的八卦池，无数挥舞的手臂也都一阵枯萎，悉数落下。

这样的吼声充满了不甘和愤恨，然而这样的情绪居然浓烈到万邪皆需避讳，简直就是一种无上的威严。

我心中一紧，立刻不由自主地想起了那个夜晚的场景，高高在上的魔神俯下身子来，看了我一眼。同样的感受让我浑身发冷，突然听到李道子朝着我喊道：“二蛋，稳住心神，不要去想它，你越想，死得越快。你到底还想不想活，若是想活，你就得控制住自己的意志，不要让别人来主导你的思想！”

说这话儿的时候，他的脸几乎都已经在扭曲了，我能够感受得到李道子的恐惧，也晓得这裂缝之后，应该就是隐藏着我这一番劫数的幕后真凶。

我将眼睛紧紧闭着，然后开始想起了往事来。

我想起了童年的快乐时光，罗大扁、龙根子，王狗子，有小伙伴儿在一起，总是没有来由的快乐，泥地里面滚三滚，脸乐得开花；除了他们，还有父母和我姐，还有小妮，还有山村里面许许多多好玩儿的事情；接着我又想到了五姑娘山，与小白狐儿、胖妞相依为命的时光，严苛而温和的老鬼，冷峻的青衣老道，接着许许多多的人脸走马观花一般地从我眼前经过，努尔、王朋，萧大炮，杨小懒、刘老三、一字剑……

画面最后定格在夕阳西下的时候，某一张宛如太阳花一般明艳可人的小脸，以及那微微颤动的睫毛。

小颜，年少的我或许还不懂爱，但是我却晓得，倘若是可以，我愿意守护你一生。

一生何其漫长，我怎么会死？

几乎是在一瞬间，我仿佛被打鸡血一般，猛然睁开了眼睛来，瞧见有一个透明的人头从那裂缝中探出来，一双手攀在那黑色的裂缝中，然后开始寻找，接着我旁边的师叔祖有些紧张地捏了捏手，轻轻叹了一口气：“想不到，我李道子这辈子，居然还有跟这上古神话传说中的人物交手。屈阳，洛十八，你们若是知道，不知道是该羡慕我的运气，还是给笑话我的倒霉呢……”

此言方罢，他朝着八卦阵上的那透明人飞去，在腾飞而起的一刹那，我却直接跌落到了水中，仰着头，瞧见他每上升一寸，那八卦阵中先前的布置便有一股猛烈的力量积聚在了他的身上。

一股一股，如此交叠十八重，全数凝聚于他的一双肉掌之上，然后李道子毫不犹豫地朝着那东西拍了一掌。

他一掌挥出，而那家伙也正好感应到了地方，低头看了下来。

这是一张跟人脸有着七分相同的脑袋，不过头生四角，鼻子处还有银环，凶恶非常，它虽然是透明之色，不过通过光暗和阴阳对比，却也能够大致勾勒而出，当瞧见李道子这积聚阵法之威甩出的一掌，它顿时就变得无比愤怒，硕大的鼻孔立刻喷出滚滚白雾来，随手拍出了一掌。

两相而对，反而是蓄谋已久的李道子有些吃亏，凭空而下，不过那家伙的半边身子却也朝着裂缝之外滑落，而就在此刻，我瞧见坠落而下的李道子又甩出了一张符箓。

李道子究竟有多么厉害，在外面闯荡多年的我自然明了于心，倘若说这世间评选出顶尖的道门高手，那么他绝对是其中的一位，然而就这么简单的交手，他却骤然间落入了下风，实在让人心生恐惧，不知道我招惹的这玩意儿，到底是谁？

不过我瞧见那一张符箓飘飘荡荡地向上飞去，心中不由得又多出几许期冀来。

举世之间，符箓之道，没有一个人，能够超越李道子。

符箓材质是黄符纸，飞到了那裂缝处，既无光，也不燃，就那么轻轻地贴在另一只伸出的透明之手上。粘连之处，陡然间一阵炁场荡漾，这种强度仿佛一阵烈风，从上而下地吹来，宛如泰山压顶。

在我的视线之中，却瞧见那个恐怖的家伙竟然如冰雪一般消融了去，接着裂缝以肉眼可见的速度开始合拢。

我听到了李道子的一声叹息，扭过头去，瞧见宛如山神一般屹立的师叔祖竟然一下子就跌倒在了水池中，那水将他的身子给漫过，而上面竟然漂浮起一大片的红色来。

红色是血，艳丽的鲜血。

难怪刚才师父和李道子会为了谁主持法阵而争论，原来为我改命，竟然会这么危险？

这个向来严肃冷酷的老头子，他竟然愿意为了我，陷入这般的境地？

我心中焦急地几乎都要哭了，然而就在此时，那即将关闭的裂缝处突然滑下了一滴巨大的黏质，落在了我的头顶，我顿时感觉到一阵窒息，脚底一滑，自个儿也跟着栽倒进了水池中去。

世界一片漆黑。

第十八章 功成身退

滴落在我头顶上的那玩意到底是什么，我也讲不清楚，像鼻涕，黏性，乳白色，含有灰白色凝块，滴得我一头一脸，一大包混在脑袋上，沉重得很，让我根本无法呼吸，在水中扑腾了好久，感觉肺部的气体根本无法供应大脑，窒息过后的那种无力感，让我感觉黑暗侵袭，世界缓慢地停止，四肢无力，仿佛即将就要死去一般。

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到脖子被人小鸡一般地拎了起来，脱离了水面，微微一抖落，那玩意便一撮一撮地掉落下来，接着我瞧见了是我师父。

他盯着我的瞳孔看了一眼，确定我还有神志之后，便将我给放在了八卦池中那突出水面的阴阳鱼上，接着朝旁边跑去。

在我旁边的不远处，是主持阵法、最后受到那透明四角魔物重创的李道子，此刻的水面已经有一大片的鲜血晕染，我师父冲到了水池中，伸手一捞，将李道子给扶了起来，放在我旁边。

我低头，瞧见刚才还宛若天神一般的李道子此刻脸色发青，嘴唇发紫，双目紧闭，一副有进气、没出气的模样，心中顿时就焦急了起来，带着哭腔喊道：“师父，师叔祖他这是怎么了，他不会是为了我……”

那话儿还没有说出口，师父的手便一把将我的嘴巴给捂住了，没好气地说道：“帮你改命，此事隐瞒天机，迷乱命运，的确是一件危险至极的事情，而且你的命还如此特殊，独一无二。不过你师叔祖福大命大，怎么可能会玉石俱焚呢？刚才李师叔布阵，将八卦池完全开启，便已经与这个洞天福地都隔绝开去，外面一片混沌，什么也探知不得，你且与我所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也不敢隐瞒，当下便将进入八卦池中之后的所有事情，都与他一一说来。

当听到那无边无际的阴气，以及万千手臂之时，师父他的脸色如常，并不惊讶，然而当得知上空竟然出现了一道裂缝，而那个像我梦境魔神一般的透明人与李道子交手的时候，他的脸终于变得一阵黑色来：“原来如此，我道李师叔为何会这般惨淡，原来竟然是那家伙分神而来。”

我满脑门的雾水，不晓得他到底在讲什么，连忙问他，说师

父，你知道那家伙到底是谁么？

师父看了我一样，帮我将湿漉漉、黏糊糊的头发给捋了捋，叹了一口气，语重心长地说道：“那家伙其实也是此间中人，不过我们这会儿，乃末法时代，天地灵气日渐萎缩，而它则时逢乱世，应劫而生，又乃远古大巫，故而能够与中原逐鹿，然而以杀证道，到底不是正途，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最终兵败身亡，被处与车裂而死。然而此身虽死，却已入魔，自此超脱于世，倒也乐哉，却不想它又要惹是生非，搅动风云，实乃人间大劫。志程，这一次你师叔祖可是豁出了性命，寿元都会折损十几年，你可得记住这份恩情。”

我点头，说那是自然，弟子一定牢牢记住，至死不敢忘。

的确，扪心自问一下，我是什么身份，不过就一苗疆山里一小子，而李道子又是什么身份，他如今是天下间顶级道门中的传功长老，而在几十年前，就已经是誉满天下的符王。

这样的人物，就像是天上的星星，就算是见到一面，那都是天大的福分，两者之间，一个地下，一个天上，根本就没办法比拟，然而他却愿意为了我而死去，一想到这样的结果，我心中不但没有欢喜，反而多了许多的诚惶诚恐。

小子何德何能，竟然能够让李道子他老人家来给我挡灾呢？

然而就在我心情激荡的时候，旁边却传来一句清冷的话语：“你可别瞎感动，我这样做，并不仅仅只是为了你，而是为了更多的人，不会因为渡不了劫的你而死。你刚才也看到了，那个盯着你的家伙，到底有多可怕，所以呢，你以后无论如何，都不能将他给放出来，倘若是你坚持不住了，告诉我，我会亲手将你给杀了，免却了许多的麻烦，你可曾晓得？”

这煞风景的话儿自然是苏醒过来的李道子说的，他双手撑地，努力的站起来，我适时扶起他，他并没有拒绝，我师父问道：“师叔，你感觉怎么样？”

李道子挣扎着站了起来，长长地伸了一下懒腰，眉头一皱，又咳出了几口黑血来，完毕了之后，这才说道：“我还没死呢，你们别担心。”

说完这话，他对我师父说道：“事情呢，差不多算是办完了，这孩子也算是度过了此劫，不过后面的路到底怎么走，这个真的很难说；我的事情完了，接下来就看你的了。至此之后，我封山五年，如果没有至关重要的事情，就不要过来打扰我了——五年过后，会有一个小孩儿

入山，到时候你带他过来见我便是。”

他说完这话儿，身子微微一动，直接越到了八卦池之外，接着从地上收拾起几张残破的符箓，仰天大笑道：“原世上逍遥客，若许年间爱自由。将相从来多鸟事，爱权贪利是贼头。飘飞前世番番乐，散落今生处处仇。成恨只因一念起，尘间恩怨几时休……”

李道子身受重伤，却能踏歌而行，一把推开殿门，看着门口分立两旁的符钧和杨坤鹏，也不理会，拂袖高歌，身形渐行渐远，接着宛如谪仙，飘飘乎不见了踪影。

我和师父一直目送着李道子离去，他谈了一口气，然后伸出两根手指，搭在了我的手腕之上，闭目倾听了好一会儿，这才对门外的两位徒弟说道：“你们两个，将你们大师兄扶回房中歇息吧。”

我在清池宫中的道舍里有一间单独的房间，符钧和杨坤鹏赶忙上前来扶我，临走之前，师父吩咐我道：“你累了，先回去歇息，明日我来找你。”

我晓得今遭也算是度过了此劫，心中感激淋漓，不过却晓得师父不愿意在其他人的面前提起此事，于是也只是躬身问好，然后在两位师弟的搀扶下离开。之后的情况我有些迷糊了，不过那是我睡得最安稳的一夜，感觉身上的枷锁给解开了，整个人放松到了极点，沾床就睡，呼噜呼噜。

到了第二天早晨的时候，我感觉到鼻头痒痒，忍不住打了一个哈欠，跟着就听到有银铃一般的笑声，一个女孩子奶声奶气地说道：“萧师姐，亏我们昨天还给他念了一晚上的经，他自个儿却睡得跟小猪一样，哼……”

我一听到这声音，顿时就是一激灵，睁开眼睛，瞧见英华真人座下的三位弟子，居然全部聚集在了我房间的床头，正看着呼呼大睡的我呢，而小颜，则一脸倦意地看着慌张爬起来的我，脸上笑盈盈的，十分开心。

要晓得，人刚起床，总会有一些倦容，形象难免不是很好看，我心中有所企图，抱着被子，却也不想在小辈的面前丢了面子，出声反驳道：“昨日死里逃生，竭尽全力，难免会困倦异常。”

小欣怡则不满地讲道：“谁信？我们昨天也很辛苦啊，为你祈福到半夜，特别是萧师姐，整整一宿都没有合眼呢。”

这女娃娃的话儿虽然是在责备我，不过听到我的心中，却是暖

洋洋的，没想到小颜居然真的在二仙殿内给我祈福到天明，又急冲冲地赶到了清池宫来打探情况。这情谊让我激动得难以自己，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师弟符钧从外面过来，对我说道：“大师兄，你赶紧洗漱一下，师父已经到了讲经殿，要准备讲解早课了。”

这话儿一说，小颜便拉着口无遮拦的小欣怡和程莉向我告辞，红着脸，像一只受惊的小鸟儿，我还未换衣，倒也无法送客，只有叫符钧帮忙代送一下。

洗漱完毕，我赶到了专门讲经授徒的讲经殿，瞧见符钧和杨坤鹏已经在那儿了，正在诵念《登真隐诀》上半阙，十分认真，而我师父则负手而立，时不时打断，仔细讲解注意的口音和错误。

这便是有师父的好处，远远不是自我摸索所能够比拟的，而且现在茅山刚刚开院，这般基础的东西也只能由掌教真人来亲力亲为了。

师父见我过来，吩咐两位师弟一句之后，朝着我招手，待我来到了旁边的一处隔断，对我说道：“你的基础打得牢，我就不用从头教你了，前几日和李师叔曾经对你的事情进行过探讨，他告诉我，说他在你体内种下了一滴精血，妨碍了你的修行，昨日已经将禁制解开了，往昔的道经你皆可以修行观想，厚积薄发，此为其一；其二，种魔经还有上篇，名曰道心，我也将传授于你，算是补漏……”

我点头应诺，而后师父开始给我讲解起了《道心种魔》的功法来：“世上之事，原本一片混沌太极，并不阴阳，而后……”

第十九章 山中无岁月

《道心种魔》一共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就是种魔，以奇门之术逆转经脉，独辟蹊径，剑走偏锋，将自己的修为迅速地攀升至一定的境界之后，通过道心，上感天心，下体民意，感悟天道，方才能够突破瓶颈，进入第二阶段；第二阶段为化魔，此身为魔身，然而魔虽是魔，但是却行道家之事，怀慈悲之心，化魔虽然容颜丑陋，世人唾弃，然而意志却独善其身；而当跨越了化魔的痛苦，机缘巧合之下，便到了第三个阶段，是为破茧重生。

此番破茧重生，方才到达了道心种魔的最终目的，那便是修成正果，此身合道，勘破生死，进入化境玄门之中，不必再为世间事而烦恼。

也就是说，就能够成为如同我师父、李道子这般，天地间顶级的人物。

此行路漫漫长，非一时之功效，据闻创立此法的，是先古一道魔两精的前辈大拿，以大智慧而为之，然而千百年传承下来，却无几人能够入得化境，后来此法落入了苗疆万毒窟中，而后又辗转散播，我师父当年跟随前代掌教虚真人游历天下，机缘巧合，便得了完本。

世间事，便是如此的巧合，它有时候如同乱麻一般四处分支，而有的时候，却如同钟表一般，精确得让人震惊。

修炼此法的条件和机缘皆十分困难，而且难以达到成效，远远不如茅山的入门之功《登真隐诀》那般妥帖，然而我却还是毅然同意了师父帮我选择的道路，这里面除了信任之外，还有一个原因。

那就是我自出生之日起，便鬼怪缠身，修炼此法，也算是一种天赋加成，更何况，我眼中还有一个东西，名曰临仙遣策，这玩意，又是一种助力。

洞天福地之中，时间显得是那么的微不足道，里间的一切都是那么的安详和谐，修行的时间匆匆流逝，不知不觉地从手指间流走，从身边流走，从我们的言谈举止中流走，让人生不出几分遗憾来。

茅山之上，日升日落，师父这些时日几乎都陪在我们身边，他为了量身定制了一整套的修行方案，从道经的基础巩固，到道心种魔的突出，再到我眼中的临仙遣策的开发，所有的一切，我所不曾知晓的东西，根本没有意思过的事物，都会被他给挖掘出来，掰开了、揉碎了，

一点一点地从原理上面，给我讲解清晰。

这样的时光，就如醍醐灌顶，让人顿时就明了所有的事物和规律，从而对这个世界看得更加清晰。

除了根基，师父还教我学剑。

所谓修道，就是去追求大悟大彻的极致之路，真诚在于自心，觉悟在于自心，光明在于自心，圆满在于自心，让自己去体悟天地间终极的真理，从而达到天人合一的境界，此为目标，而过程，则需要很多手段，当然，勘悟剑道，也是一种方法。我很幸运，在于我有一把好剑，此剑被于墨晗大师消磨了魔气之后，显露真言，非金非铁，非木非石，然而交击之时，却有金属般的铮然之声，此剑沉重，然而在我之手，却翩翩起舞，如蛟龙翻腾，鱼跃大海，让人心中雀跃，剑气纵横。

从茅山入门的三十六式，到起手、应势、变通、击杀、回旋、缠绕等诸番实用之法，又到了茅山清池宫十三剑招、真武八卦剑，师父手把手地教我，并且帮我喂招。

在热兵器还没有兴起的时候，人们一直都是以冷兵器来决胜战场的，特别是修行者一途，总会有比人世间的更加血腥和惨烈的事情发生，所谓除魔卫道，那并不仅仅只是口头上说说而已，而是一种道门的责任所在，所以茅山宗虽然并不以剑法闻名于世，但是压箱底的，还是有着许多精妙绝伦又大气凛然的剑法存在，这真武八卦剑，快而不乱，静而不滞、柔而不软，决满天地之间，巍然间便有恢弘之势；而清池宫十三剑招，或诡异、或瑰丽、或堂皇、或绝杀，一招更比一招叠叠，让人望而生畏。

我以前一直以为所谓的套路，都是花花架子，只不过是用来观赏的，然而到了后来方才明白，这些都是前人经验和智慧的结晶，每一招都是一个变化万千的应变机制和方案，化繁为简、化简为繁，一切的一切，最终的目的就是打倒敌人。

除了剑，我又学习了道术，远比圆灵掌心雷要正统许多的茅山掌心雷法，请神上身的茅山神打术，降妖捉鬼的炼妖壶观术，内观、守静、存思、辟谷、炼丹、推演、卜卦、祈神……我师父他修行将近一甲子，从未收徒，然而这事儿就像是那事儿，憋得越久，就越磅礴，他对于教徒一事，充满了异常的热情，无论是给我开小灶，还是给我们诸般弟子开大课，从来没有见过他有什么疲惫之处，精神奕奕，让人叹服。

然而掌教真人终究不是一个教书匠，他自己也有修行，也有教务，茅山宗崛起的责任也还是落在了他的肩上，所以很多时候，进度远

远超出同辈的我，也担当起了一部分的授业之责。

多年之前，当师父还是老鬼的时候，他给我奠基道学，淳淳教诲，而多年之后，我也如他一般，为两位师弟做起了同样的事情来。

世间因果，莫过于此。

这事儿并不简单，却也不复杂，需要投入许多的精力和时间，以及一点点的感悟，而最后一点，却反而是最重要的。人有分别，各凭天赋，这一点在符钧和杨坤鹏两位师弟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作为之前唯一被挑选出来的掌门弟子，杨坤鹏有着远远超乎超人的灵性和根骨，做任何事情都是事半功倍，一点就通，这使得他能够在入门半年之后，便已经感知到了，从而跨步成为了修行者；然而符钧，他虽然刻苦得几乎算是自虐，然而进度却一直停滞不前。

很多时候，我都已经认为他不再适合修行了，然而师父总是会含笑地告诉我：“再等等，再等等，要给他时间；有志者，事竟成！”

这句话是我名字的由来，也是师父对我的期盼，它鼓舞着我继续向前，也鼓舞着符钧师弟拼命修行。

早晨的时候他在练剑，吃饭的时候他在念经，夕阳西下的时候他在奔跑，别人入眠的时候他在打坐，他仿佛就是一台永不停歇的机器，竭尽全力，用一种让人难以形容的坚持和苦行僧似的生活态度，实现着他当初对师父的承诺。

这是一种坚持的力量，即便是他此生一事无成，却也值得人敬重，值得人心生敬仰。

一年之后，师父又收了几名徒弟，而茅山宗渐渐地开始繁荣起来，越来越多的生面孔出现，充满着勃勃的生机，香火旺盛，一切仿佛都变得无比的美好，而我这大师兄的名头也越来越响了，不仅仅只是限于我师父这一脉，而是所有三代弟子的大师兄，行走这样的气氛之中，我的心态和肩头的责任也越加的沉重起来，师父说我因为修行魔功的缘故，所以不能够成为茅山宗的执掌者，不过茅山需要屹立在中原道门之中，那就必须内外兼顾，我的未来，可能需要在山门之外。

内圣外王，这才是我这外门大师兄真正的含义，也是我一生所需要奋斗的目标。

当然，茅山给了我太多太多的东西，我也愿意为它而奋斗一生。

匆匆忙忙的时间里，总是有着太多的回忆，然而最让我欣喜

的，并不是我日益成长起来的修为和道学，而是我能够每一天看到小颜，感知到她的成长，分享到她的快乐，这才是我进入茅山最初始的愿望。小颜一天一天地长大，在英华真人杨影的调教之下，显得越发的出尘而美丽，小女孩的娇憨也逐渐流去，尽管还没有完全长成，但是却也显露出了绝世美人的胚子来，我将自己小小的心思藏在深处，努力守护着，不让人知道，就仿佛最珍贵的美好，不容亵渎和玷污。

我本以为自己会在茅山中这么一直待下去——事实上我也愿意这般一直守护着成长中的小颜，守护着我喜欢的茅山，以及师父，地久天长，然而一件小事儿，却最终让我不得不提前离开茅山。

这件事情的由头也就是白合，这个女鬼儿这两年来倒也自在，茅山宗灵气充裕，她得了小白龙尚未成型的内丹，勤加修行，却也进步神速，自由自在，不过有一天，她突然告诉我，说天地阴劫而落，此为至道，届时就会有无边阴风洗涤而来，她预感自己并不能够超脱，要么身死魂消，要么浑浑噩噩，不复意识，求我不要忘记当初的约定，让她转世重生，再回人间。

此事复杂，以我的学识并不足以解决，于是我求助了师父，他告诉我，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此为外门之术，而茅山宗最擅长此术者，是我梅浪师叔。

第二十章 茅山后裔

自从茅山重启山门，我入茅山宗已有一年多余，对于山中事务倒也算是熟稔，晓得梅浪师叔他是十大长老之中，少数几个精修外丹之术的人，也就是所谓的外门长老。

茅山术有很多种，正统的比如《登真隐诀》、《清微丹诀》等，这些都是精修内丹，通过行气，导引，呼吸吐纳，在身体里炼丹以达到长生不老、参悟天道的目的，这些方才是茅山宗的精华道义所在，至于民间传说中那些神秘的道术，反而算是下乘。

不过就算是下乘的道术，也足以让很多旁门左道仰首而望，这便是顶级道门的底蕴，而梅浪长老他精修的，便是闻名已久的茅山养鬼术。

茅山养鬼术跟杨二丑那种谋害人性命、通过折磨灵魂而获得力量的手段是不一样的，它是一种类似于白合与我这般的关系，不过不同的是，修行此术的道士他们通常寻找那些幻化凶灵的孤魂野鬼，将其收服，并且化为己用，比较著名的就是五鬼搬运术，用来投身建筑业，绝对是一大利器。茅山宗各峰之上，有如此巍峨雄奇的建筑和殿宇，这些神奇道术功不可没。

每个修行此术的人，对于鬼道阴魂都是个中行家，而以此闻名的梅浪师叔，则是这里面最厉害的人。

茅山后院是茅山宗的禁地，整日巨木森天，无数禁制和法阵，是寻常门人所不能去的地方，而那儿附近有三个驻地，一为埋葬列位祖灵的墓地，一为茅山刑堂的深谷，再一个，就是梅浪长老的鬼谷峰。

这三个地方，鬼气森森，一般人是不会去的，我也没有去过，不过倒也是能够认识路，于是得了师父的吩咐之后，便朝着那儿行走。

虽然宗门之内有纸甲马，但是为了平日的修行，除非是有紧急情况，我一般是不会用的，而且这玩意拥有的人并不多，所以我也不想表现得自己太过特殊，毕竟作为道门大师兄，很多时候我的一举一动都会有很多人瞧着，所以我便是步行前往。

一路走，从清池宫下来，越过了谷底平原，我朝着密林夹道的后山走去。

一般来讲，洞天福地之中的气候通常都是晴朗的，行走于山林之中，空气清新，阳光明媚，实在是一件很不错的东西，只可惜这茅山

宗虽然人气逐渐旺盛，不过到底还是不多，所以一路上都没有怎么见过人，显得格外冷清。不过好在我出发之前已经打听过路了，一路行走，倒也不会迷路。过了一个多小时，两边的林子逐渐稀疏，前面一道矮峰出现，这儿林深叶密，空谷幽深，刚才还明媚的天空此刻一片阴沉，呜呜的阴风从四面八方席卷而来，将此处勾勒成了一个宛如鬼域的地方。

鬼谷峰，这名字当真是贴合啊，让人身处其间，不寒而栗。

果然，当我走到矮峰之下的时候，瞧见上面立着一处石碑，赫然就是“鬼谷峰”三个苍茫有力的红色大字。

此处甚是恐怖，不过到底还是茅山的地盘，所以我倒也没有太多的担心，径直而上，感觉那道路缺损，杂草丛生，无一处不荒凉，让人心中几多感慨，走到半山腰的时候，我突然听到一阵婴儿的哭声，心中顿时就生出几分凉意来。

呜呜、呜呜.....

哎呀，这声音当真是吓人得紧，仿佛哭到了人的心中去，我虽然没有带饮血寒光剑，但是辟邪剑却一直贴身而藏，当下也是条件反射地将其拔起来，朝着那声音的来源探寻过去。

一步两步，我缓慢而行，感觉那声音越来越近了，心中没由来的一阵慌乱，这是我许久都未曾感受到的，而在最后，当我将草丛拨开来的时候，终于给吓了一大跳。

我既没有瞧见恶鬼，也没有瞧见妖魔，反而是看到了一个抱着婴孩的美妇。

这妇人瞧年纪，得有三十多岁，容貌狐媚，身材火爆，然而这都不是我所恐惧的缘故，而是因为她的脸，像极了我的一个故人。

杨小懒。

是的，无论是从容貌，还是身材，还是那眉眼之中的气质，都几乎是一模一样的——除了年纪。我认识的杨小懒，她也就比我大上一两岁，然而此刻的这位美妇人，虽然容颜仍在，却是徐娘半老了。

然而当她扭过头来，瞧见一脸惊诧的我之时，却表现得很淡定，平静地说道：“陈二蛋，好久不见了。”

她一发声，我终于认出了这就是杨小懒，当下也是惊讶中全身戒备，将辟邪小剑反手执着，横眉看去，然而她的脸上却浮现出了一丝久违的微笑来：“哦，不对，你现在叫做陈志程。我们两人常居茅山，却素未谋面，天才向左，疯子向右，说来倒也好笑，不过说实话，当初我

的高高在上，而现在的你，整个茅山都能听到你陈志程的名字，连我哥哥都给你比下去了……”

我皱了皱眉，说道：“你哥哥？”

杨小懒自嘲地说道：“杨知修，你应该认识的，就是他将我带到了茅山上，不过现在的他，即便是对自己人，也只是将我称之为姐姐。”

我在说话之后，就想起了当日在金陵救出杨小懒的那个青年道人，其实杨小懒出现在茅山，并不算意外，她口中的杨知修我虽然接触不多，但是也经常听说，他是虚清真人的关门弟子，是一个悟性极高的道人，也是茅山新兴力量之一。

杨知修在茅山，地位仅仅只在十大长老之下，是一位实权人物，有他作保，杨小懒在茅山也不算什么事情，我跟她虽然旧日曾有恩怨，不过时至如今，倒也不算什么，于是没有再问，而是指着她手中的婴孩说道：“他是？”

杨小懒的脸上充满了幸福，跟我说道：“我儿子，鹏飞，鲲鹏高飞之意，你觉得怎样？”

她这般说，我突然想起了当日在金陵之时，她的肚子已经颇大，如今已经过了三年，这孩子方才出来，果真有“哪吒”的即视感，不过我也不会多言，突然想起一事，询问道：“孩子的父亲是谁？”

这话儿问完，杨小懒的脸上露出了自嘲的表情，哼然一笑道：“何必多问，反正不是你。”

这话儿讲得许多幽怨，我呵呵一笑，没有再答，而是用平常心询问道：“你知道在哪儿能够找到梅浪长老么？”

我并没有穷追猛打的询问，也没有表达对杨小懒太多的好奇，这让她的自尊心有些受挫，脸色变得有些冷，朝着山上随手一指，说道，你往上走，看到一个鬼气森森的野庙，那儿就是鬼谷宫了，不过如果你要找梅浪，恐怕会失望了，他只怕不在。

我对杨小懒有一种本能的排斥，这可能是童年时期留下的心理阴影，得到消息之后，没有再多做停留，而是继续朝着山上走去。

杨小懒在我身后久久驻足，不知道为什么，我虽然没有回头，却能够感受到她那一股深深的怨毒，凝视着我。

这感觉让我有些冷。

鬼谷殿是一处庙宇一般的建筑，昏黄的院墙看上去尽是青苔蛛网，比起外面那些饱经战火的建筑只好上一点儿，我走到门口，朗声喊道：“茅山掌教门下陈志程，前来拜见梅长老。”

如此喊了两声，还没待我喊出第三句，便有一人走了出来，朝着我拱手喊道：“在下徐淡定，见过大师兄。”

来人是一个黑袍少年，十七八岁，双眉如剑。我认得他，晓得他是茅山后裔。

所谓茅山后裔，其实是一群特殊的人群，他们也就是茅山上一辈道门子弟的家属子弟，比如我师父的儿子一尘哥，而比如此刻的这位徐淡定，他就是水蛭长老的儿子，他们家学渊源，出身名门，虽然之前各种缘故并未真正拜师，但是如徐淡定这样有着修行天赋的后裔，其实基础并不比我差上许多。

黑袍少年徐淡定出身名门之后，待人接物都是极好的，当得知了我的来意之后，很抱歉地告诉我，说他师父这半年都一直在外面漂泊，并没有在鬼谷峰中。

情况果然和杨小懒所说的一样，我闹不明白师父为何叫我过来找梅浪长老了，难道他不晓得此事？

正当我准备离开的时候，徐淡定却说道：“虽然如此，不过师弟我也曾经跟师父学过一些鬼道本事，大师兄倘若信得过在下，我倒也可以帮你看上一看。”

虽然不知道水蛭长老的儿子为何会拜在梅浪长老门下，但是我也晓得像他这般带艺入门的弟子不可小觑，于是拱手道谢，并且将白合给呼唤出来。

果然不愧如此自信满满，在瞧见了白合之后，徐淡定掐算一二，也讲出了与白合同样的话语来，当我问及如何处之的时候，他给出了一个答案，那就是当务之急，必须要给她找到一处可以转世投胎的人家，要不然，连前往幽府的机会都没有了。

而且要快，最快一个星期，最迟十天。

第二十一章 道士下山

白合只是稍有预感，然而黑袍少年徐淡定却已然将日期都给掐算了出来，如此这般，却也让我晓得了这少年应该也是一个肚子里有料的人。

那么如何寻找那一处可以投胎的人家呢？

此事当初我曾经跟刘老三谈过，十分困难，不但需要各种机缘契合，而且还不能伤及天理。这是为何？因为一般的大拿转世重修，或者如藏边密宗高僧转世，那都是前世修得的功德，然而白合何德何能，不过就是一个钢厂的女工而已，虽然这辈子也没有做过什么坏事，却也算不得什么人物，就凭她，想要走这么一条路，简直难如上青天。

但是上天总是很公平的，从来都不会只有绝路，大道五十，遁去的一，只要找到这一线生机，便可以成就此事。

然而老天爷哪里是这么容易对付的，故而此事一直耽搁下来，几年都没有落定，这几天哪里就能够办妥？想到这诸般困难，白合的脸顿时就变得十分难看，阴魂不能哭，然而瞧她那般模样，却还不如哭出声来痛快些。

我心中难受，相处这几年，我发现白合其实还是一个很善良而单纯的小姑娘，没有什么坏心，对我也算不错，屡次救我于危难，而此刻她又遭了劫，我怎么能够袖手旁观？

我身负十八劫，李道子这与我毫无半分瓜葛的顶级大拿都能屡次出手，第七劫时甚至耗费了大量的修为和心血，以至于闭观不出，如此的情义在前，作为茅山一脉，我自然责无旁贷，问徐淡定有何计划，那黑袍少年一双眼睛之中陡然冒出精光来，慢悠悠地说道：“事在人为。”

事在人为！

太对了，我整个人完全精神起来，是啊，世间如此困苦，那又如何？我命运如此多舛，不也好好地活到了现在？

只要你努力，这个世界总还是希望的。

我和白合都重新燃起了斗志，而徐淡定则告诉我们，说事情是这么巧，越是危急，越有生机，不如我们出山而走，凭借卦象而行，说不定就能够赶在大限之前，帮这女孩儿找到下家。

我和徐淡定一拍即合，不过当务之急，并不是如何找到白合的落魄处，而是得出山。

进入茅山，大不易，然而出山就更是不容易了，虽然不像是传说中那少林十八铜人阵一般困难，但是也必须得到掌教真人的批准，除非是像梅浪这般的长老，方才能够自如地在山下行走。

这并不是因为别的，而是茅山山门隐蔽，此前又多仇家灾祸，所以会禁止那些没有太多自保能力的弟子下山，当然这些都只是传统，当我找到师父，将此事给说明清楚的时候，他想也不想地就同意了，并且告诉我，最近他也有可能要出外，参加一次全国道教协会的会议，所以不能陪我一同前往，不过相信经过山上这么久的修行，我也应该有了自保能力。

师父给了我一个令牌，让殿前的道童带我去山门处便可，我得了令，回房收拾好了行李，跟随着这名道童下山，在峰脚下看见带着大包小包好像要去旅游一般的徐淡定，我当时就吓了一跳。

我们是出去办事儿的，带这么多的东西，不累么？

这已经换了一身常服的少年很坚持，说这些都是路上用得着的，如果有可能，他还有几件大家伙想带出去呢，他还问我，说你能不能帮着带一点儿？

我敬谢不敏，跟这前面的道童匆匆往前赶。

这小孩儿也是茅山后裔，此刻并未正式入门，不过却对茅山甚为熟悉，也懂规矩，一路走，我们来到了谷底平原村庄的外面，碰到了小颜和英华真人新收的女弟子李诗楠，她们正好出来买菜，瞧见我，还有大包小包的徐淡定，顿时挥手兴奋地喊住，问我干嘛去。

我与小颜这些日子相处得还算不错，因为萧大炮，哦，不，我大舅哥的关系，十分亲近，我把我要出山一趟的事情告诉于她，小颜显得比我还要激动，问我道：“大师兄，我家就在句容天王镇，你能帮我带几封信回家么？”

一入茅山深似海，虽说我当初还寄了一份家书回去，不过那是因为改命的原由，必须要抹除我作为陈二蛋存在的痕迹，方才会如此，至于别人，可享受不了这样的待遇。

若是别人，我自当推脱，而小颜一开口，就什么问题都没有了，当下也是妥妥答应，瞧见小颜顾不得别的，身轻如燕地返回秀女峰，我摸了摸鼻子，不由得想到，这莫非是提前见老丈人和岳母的节

奏？

小颜很快就折返回来，递给了我好几封信，显然这些都是不同时期的，看得出来，这个少女对于家，还是有着许多思念。

我拿着手中的信，看着信封上面娟秀的文字，笑了笑，说道：“我能不能看啊？”

小颜脸憋得通红，故意装作恶狠狠的模样瞪着我说道：“不能！你要敢看，我、我.....我就不认你这个大师兄了。”

这是小颜所能够想象得到的最严重的惩罚，跟她的人一般可爱，我也没有再逗她，要了具体地址之后，与她辞别过后，一路东行，来到了一处阡陌相通的肥沃土地，中间有一条青石板搭成的长长大路，一直深入山腹之中去。

道童带着我们来到了黑黝黝的隧洞之前，然后朝着我拱手说道：“大师兄，送行于此，你顺着隧洞一路走，里面自有守山长老照应，你将令牌与他便可。”

我躬身道谢，然后带着徐淡定走入了隧洞之中，一开始黑暗一片，难以行走，但没走多久，我就瞧见阳光从设计巧妙的山腹之上漏了下来，左右一看，瞧见这隧洞长廊两侧，有许多彩绘、石刻、壁画和版雕，我和徐淡定都有些心急，没有仔细瞧，匆匆而走，然而前方突然一暗，有一个身穿麻衣道袍的老者拦在了我们面前。

来人应该便是镇守山门的守山长老，他向来神秘，从未露面，好在徐淡定认识他，上前躬身行礼，又让我将令牌拿出，待检验过令牌过后，那长老也不言语，递给了我一张纸条，然后朝着迷宫一般的前方随手一指，退入了黑暗之中。

我和徐淡定再次躬身行礼，然后顺着道路前行，走到某一个节点的时候，眼前突然一阵晃动，接着整个人仿佛从一个气泡，到了另外一个气泡，陡然间天地旋转，眼前一阵光明大放。

我和徐淡定出现在了一处青石平台之上，脚下是一个碎花石拼凑而成的阴阳鱼团，四周雾气朦胧，不能远视。

我将手中的纸条展开来查看，发现这是茅山山门秘径的方位以及开启方法，字数不多，当下看过之后，便随手毁去，然后问徐淡定道：“好了，总算是出来了，我们接下来该怎么办？”

那少年懒洋洋地伸了一个懒腰，一脸笑意地说道：“走吧。在那闷气的鬼地方待得太久，人都要发霉了，我从来没有出来过，也不认路

呢，一切随缘吧。你不是要送信呢，我们就去萧师妹的老家去，先混一顿饭再说吧？”

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总感觉这少年人前人后，颇有些不符，十分不靠谱，于是担忧地问道：“那白合的事儿怎么办，她的时间可不多呢？”

徐淡定背着一堆东西，朝着前方便走便说道：“随缘，随缘。”

总是说“随缘”的徐淡定一辈子都没有出过茅山，自然是个路痴，而我也好不到哪儿去，所以两个人在山里转悠了好久，终于在太阳落山之前方才下了茅山，天色已晚，什么都看不清，两人只有借宿附近的农家，好在老乡还算淳朴，当得知我们是茅山上来的道士，立刻将最好的房间让了出来。

徐淡定对一切都充满了好奇，问了东，又问西，我懒得搭理，他又跑去纠缠可怜的房东老爷子，却不曾想那老头儿也是一个话痨，两人一问一答，不知不觉竟然聊了一夜。

次日清晨，我跟着呵欠连天的徐淡定出发，依依不舍的他还给老爷子留了两张镇宅的符纸，接着又开始滔滔不绝地唠叨起来，完全没有鬼谷殿前那冷酷少年的半分影子，让我只以为是换了一个人。

小颜的家在句容天王镇，离茅山并不算远，我和徐淡定徒步而行，走到了中午，便到了她萧家所在的村子，我们一路打听，乡人说村中最大的那家宅子便是了。

我们明了，沿着乡路直行，走到一半，徐淡定突然停下了脚步，朝我问道：“大师兄，你可曾感觉到有什么东西在脚下？”

他特意提起，我仔细感觉了一下，果真有某种隐隐的脉搏在跳动，点了点头，他沉声说道：“此处有高人，小心。”

所谓高人，恐怕就是萧家吧？

能够培养出萧大炮这样豪爽的汉子来，自然不差，我不理会他的担忧，一路走到了村中最大的一户门前，瞧见这儿有一个两三岁的小屁孩子在那儿玩尿泥，便俯身问道：“小孩，请问这是句容萧家么？”

那小孩儿抬起头来看了我一样，一双眼珠子晶晶亮，紧接着，他猛然一回头，奶声奶气地喊道：“爷，有人上门来砸场子了！”

第二十二章 寻觅来生

一声招呼，那大门顿时就被打开，两个精壮的小伙子立刻冲了出来，一个与我年纪差不多大，另外一个则小上几岁，不过却是一脸的桀骜不驯，手中一根长木棍，磨得溜圆。

年纪大一点儿的那小伙子眯着眼睛打量我和徐淡定，而小些的那个则直接朝着我大声喊道：“黄家的狗腿子，赶紧给我滚蛋，我小妹是不会嫁给你们家的那二傻子的！”

这人上来就是一顿劈头盖脸的臭骂，口水都要喷到我的脸上来，让我和徐淡定都有些莫名其妙，而我心中多少也还是有些发虚，毕竟他口中的小妹，估计就是小颜，而作为小颜的爱慕者，这话儿听到耳中，多少也有些刺耳，不过我脑子一转，却反应过来了，我又不是“黄家的狗腿子”，管我何事？

瞧见我们两人闭口不言，那小哥只以为我们发虚，手中的木棍便朝着我的面门捅来，似乎想要将我给吓走。

说到玩棍，我认识两位高手，这一位是麻栗山的巫门棍郎努尔，名扬南疆，另外一位是我家胖妞，一棍炆炆棍舞动起来，神鬼莫测，而这小哥棍尖捅来虽然来势汹汹，但是却少了许多凶厉之色，也没有什么章法，全凭一股力道在，我却也是没有太多的惧意，一步都没有退，而是伸出手来，朝着前方一捉。

我连临仙遣策都没有动用，但是凭着在茅山之上的修行，却能够准确地把握到了棍势的走向，稳稳地捏住了那快如子弹的棍尖。

那小哥一招被锁，脸颊顿时变得通红，横棍一扫，想要逃开我的掌控，然而我这“道心种魔”虽然还未修至第二境界，但是力量却也远超常人，腹中一股热流涌起，手臂绷直，宛如坚铁，使得他即便是憋足了气力，也动弹不得分毫。

一招制敌。

瞧见自家小弟攻势被阻，那个眯眼旁边的小伙子也站不住了，涌上前来拉架，然而瞧他这走向，似乎更像是要偷袭我。

与此同时，旁边那个玩尿泥的小屁孩儿居然抓了一大把烂泥，朝着我甩来。

我此番下山，换洗的衣服可就两套，当下也是顾不得与人较

量，抽身后退，避过了这一大把的烂泥，心中郁闷，没想到这才两三岁的小屁孩子，竟然还有这般的眼力劲儿？

我这边棍子一放手，那使棍的小哥还待扑上来，好在这个时候一个威严的中年人走出了院门，瞧见了我之后，口中大喊道：“应武我儿，住手，这位可是贵客。”

贵客？

正准备围攻我的这几个人都有些傻眼了，扭头过去看那人，被喊住的那小伙儿疑惑地喊道：“爹，你认识他？”

“自然认得！”威严中年人走到我面前来，朝着我抱拳说道：“原来是陶真人的高徒，不知贵客前来，有失远迎，如有唐突，还望海涵。”

他的恭敬让旁边的几人都十分诧异，而我也有些好奇地问道：“前辈，你怎么知道我的身份？”

中年人笑道：“当日茅山重开山门，我也是曾经有幸观礼的，小女更是在当天被茅山英华真人收入门下，当时的场景自然晓得。小哥你真了不起啊，邪灵教的王左使和茅山掌教都在抢着收你为徒，甚至还大打了一架，这事儿虽然大家瞧得不真切，却是大概也能够了解的。所以刚才一见到你，我就都记起来了。”

事情原来如此，我点了点头，从背包中抽出了小颜让我带的信件，躬身递给了他手上，然后说道：“我这次出山，萧师妹得知之后，委托我带几封信给您，我这次也不过是个邮差，您请收好。”

养移体居移气，我在茅山之上，受许多人尊敬，平身自有一股气度，旁人自然是不可能接受我这般的敬意，不过倘若对方是我心中认定的老丈人，那就另当别论。

中年人接过信，确定是自家小女儿的笔记之后，顿时喜笑颜开，将手中的信件分发：“老三，这是你的；老么，这是你的。哦，这里还有一份，是给你们大哥和二哥的……”

那两个年轻人接过信，顿时就兴高采烈，查验过后，也晓得自己是错怪了我，上前来道歉，而萧父帮我介绍道：“这两个小子，是我不成器的儿子，这是老三萧应文，他是老么萧应武，旁边那个娃娃，是我家老二的崽——那孩子，打小就顽皮，你莫当真啊……”

我与众人一一见过面之后，对于他末尾的话语，倒也没有在意，微微一笑，说孩子小点顽皮好，长大了能有大出息。

我这算是拍老丈人家的马屁了，心想着这熊孩子以后指不定闹

翻天，不过对方却是十分受用，连连点头，反而是当事人有些不好意思，做了一个鬼脸，屁颠屁颠地朝着远处跑开去。

萧父和两个儿子将我和徐淡定迎进堂屋，满怀愧疚地张罗着，又是添茶又是倒水，还招呼着自家的女眷弄饭菜，徐淡定自然是笑眯眯，流着哈喇子等待，然而我却不敢让这一屋子人围着我转，生怕以后报应回来，便推说要离开了。

众人一阵好劝，而徐淡定也不说话，于是就没有坚持住，一边等待中午饭，一边给他们讲起了小颜在茅山的境况。

萧父也没有多忌讳，当着我的面拆开了信，读过一边之后，抚掌大笑道：“原来如此，志程小友，没想到你跟我家老大竟然是生死之交，而且在茅山还一直都很照顾小女，实在是感激不尽，应颜能够有你这么一位大师兄，实在是幸运啊。”

有了这么两层关系在，我和徐淡定在萧家受到了最隆重的接待，大中午的，萧父去村东头打了两坛子酒来，拉着我和徐淡定就是一阵猛灌，至于菜肴，琳琅满目一大桌，在那个年代置办这么一席在，着实是煞费了苦心。

我是没有怎么喝过酒，而徐淡定却是完全没有接触过，被那浓郁的酒香给吸引，第一口辣，第二口甜，第三口回味绵长，一双眼睛就直打飘了，等到还准备再喝第四口的时候，人都已经栽倒在桌子底下去了。

酒劲上来，再高的修为都扛不住，我给萧家两兄弟挨个儿劝酒，也有些迷糊了，不过终究还是记得一事，拉着先前最为激动的萧家老小问道：“应武，刚才我们上门来的时候，你说我们是黄家的狗腿子，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能够说说么？”

我喝得有些晕乎了，这两兄弟也差不了许多，萧家老小酒劲上来了，便告诉我说：“今天这事儿真的很抱歉，原因是荆门黄家的一个分支，他家有一个傻小子，不知道怎么回事，就看上了我们家小颜，找了几波人上门求亲，每回都给请回去了，那小子也就横了，说要回去搬救兵，直接打上门来——结果第二天，你们就来了……”

事情原来是这样，竟然有人打起了我家小颜的主意来，我当时就是血冲头顶，想要留下来助拳，跟那萧应武越说越激动，然而刚才趴倒在桌子底下的徐淡定又慢悠悠地说了一句话：“我艹，人都在茅山，他娶个几把啊？”

这话儿不但是我，就算是萧家也是豁然开朗——也对啊，人小

颜在茅山宗里面呢，就算是那个傻小子再有本事、再执拗，他未必还能够跑到茅山上面去？

有本事，让他找我师父陶晋鸿去！

这话儿一说开，便是皆大欢喜，我和徐淡定喝了点酒，头晕乎乎的也赶不得路，于是在萧家大宅歇息到了下午，这才懒散地爬了起来，徐淡定不想走，准备继续在萧家蹭饭，结果给我赶了起来，与萧家依依惜别，结果萧家老三和老小听说了我们的事情，还抄着家伙也闹着要跟过来。

萧父好拦歹拦，总算是将老小给拦住了，反而让沉稳的萧老三跟着我们一起出发，说左右也好有个照应。

这话儿说出口，当真是盛情难却，我们也没有拒绝，于是带着干粮继续上路，徐淡定出发前信心满满，说能够通过白合的阴极磁场和罗盘的方向，来判断大概的方位，然后再通过卜卦测算，最终敲定下来，然而一上路我心道坏了，这家伙居然是个路痴。

指望路痴来带路，实在是一件让人痛苦的事情，我、萧老三和徐淡定三人在句容转了三天，才开始转道苏北，一路边走边看，废了许多功夫。

不过这也不能说是徐淡定没有本事，他对于转世阴魂的大概方向，却也还是能够把握的，这也才是我最终忍住了火气的缘故，然而眼看着大限之期一天一天的即将到来，我心头越发地沉重起来，面沉如水。

然而徐淡定不愧是名字叫做“淡定”，不慌不忙，仿佛出来就是要玩耍的一般。

时间一天一天过去，我的耐心也终于到了极限，一天傍晚，我们在苏北云龙山附近的时候，我一把捉住徐淡定的手腕，就准备翻脸了，然而就在此时，我怀里的辟邪小剑突然“嗡”的一声，响动起来。

第二十三章 机遇总随危机在

小宝剑陡然而动，显然是白合在此处感应到了一些东西，所以才会如此焦急。

我也顾不得跟徐淡定翻脸发火，赶紧找了一个背阴的地方，将白合给唤出来询问，虽然此刻已是傍晚时分，但是阳气依旧浓重，白合显得无比的虚弱，不过脸上却露出了欣喜的笑容：“好像就是这个地方，我感受到了一种很神秘的召唤，它让我整个灵魂都感觉到了一种悸动……”

我四处打量了一会儿，瞧见这里荒郊野岭的，哪儿有什么人家可投？

来的路上也就瞧见几窝山鼠和野兔，难不成这白合转世，就变成一头肥肥的兔子？

听到白合说了这话儿，徐淡定立刻一阵激灵，从背上将一个木箱子给放下来，然后将其七拼八凑，弄成了一个玄门方桌，此桌就是那罗盘的放大版，更加复杂，上面的天干地支七十二海繁复，正中间有一颗圆滚滚的水银珠子，不停地晃动着。

徐淡定很认真地将其放平，还找了几块碎泥垫好桌脚，点燃三根线香，口中念念有词，一开始还十分平静，而后便开始有些状若癫狂起来。

他一举一动，颇有大家气度，旁边的萧家老三看得一阵仰慕，然而我却瞧出有些不对劲来，待他歇了一口气，问他这作法是所谓何来？徐淡定长吸了一口气，面朝着东边说道：“我是在找人气集聚的地方，从这儿走几里地，应该有一个村子。”

我顿时有一种想要气晕的感觉，找一个村子，有必要弄这么大的动静么，好像是在特意卖弄，生怕别人不知道你是茅山来的是吧？

徐淡定这人给我的感觉总是慢上半拍，他并没有感受到我的郁闷，而是慢条斯理地将这家当收成一个木箱，然后躬身对萧老三说道：“三哥，这儿你路熟，还请你带路。”

我将白合收起，继续前行，果然翻过两道山梁，竟然瞧见有一片河湾，而旁边则有几十户人家的小村子，站在高处往下看，瞧见村口似乎挺热闹的，围着一大堆的人，也不晓得发生了什么事情。

出门在外，也没有什么好讲究的，我们一直来到村口前，远远看到人群之中有一个留着三撇飘逸胡须、带着小墨镜的汉子，正胡天胡地侃着呢，我心中正诧异，瞧见那人，顿时就觉得这世间简直就是太小了。

那人正是刘老三，正扛着“铁齿神算刘”的招牌，忽悠村子里面的寻常百姓呢。

徐淡定和萧老三都不认识这刘老三，一脸疑惑，然而我却是径直走了上去，那人并不晓得我过来，还在那儿夸夸其谈道：“……刚才讲了这么久，诸位应该也是了解一些，村子里之所以怪事连连，便是因为这儿的风水不好，此处本来是两山交接，呈那二龙夺珠之势，却不想有人将山口的巨石给滚落，珠走龙游，自然是煞气凛然，凝聚冤魂恶灵……”

他讲得头头是道，那些村民睁着一双惊恐的眼睛，看着这个算命的各种胡吹，不时还聚在一起议论一番，而有一个老太婆却已经率先跪拜下来，哭着喊道：“求先生救救我家儿媳性命啊！”

老妇人哭得稀里哗啦，情真意切，刘老三倒也不好再装，拉长着音调说道：“事情倒也没有那么困难，只不过老夫我这几日奔走忙碌，倒也没有怎么吃过饭……”

他舔了舔嘴唇，旁人立刻一会，纷纷上前过来拉他，热情地说道：“来我家，来我家！”

先前的那个老奶奶抢上前来，一把抱住刘老三的大腿喊道：“谁都别跟我抢，我儿媳马上就要临盆了，还出现这事儿，眼看就要母子双亡了，你们还好意思跟我争？”

刘老三被这么一个老人家抱着大腿，哭笑不得，转过头来，指着我们三人说道：“这三个，是我照过来帮你们破解邪事的帮手，还请一并请回去商议。”

原来这家伙是看到了我们，村民们纷纷上前过来，将我们簇拥着朝村里走去，徐淡定和萧老三一头雾水，而刘老三却自来熟地将手中的旗幡和吃饭家伙扔给萧老三拿着，揽着我的肩膀说道：“二蛋，我们俩得有一两年没见了吧，近来可好啊？”

我压抑住心中的惊讶，平静地说道：“我现在叫陈志程。”

刘老三立刻反应过来，呸了两口，然后哈哈大笑着道：“对，陈志程，听说你现在是茅山大师兄了啊，挺威风的嘛？”

我没有接他这一茬，左右一打量，发现旁人都没有注意到我们，便低声说道：“你怎么出现在这里的？”

刘老三一边朝着旁人微笑，一边说道：“我掐指一算，便能够猜出你剑下女鬼的大限之期，差不多就是这么几天，我当日答应过你，这些年来也未曾懈怠，终于找到了这么一个地方。茅山之上高人辈出，外门长老梅浪更是此中大拿，我估计着你应该能够找过来，所以就在这儿等你了。”

刘老三到底有多神，这个我真的很难讲得清楚，只知道他是麻衣世家当代相术第一人，而且打过这几次交道，我也晓得他的确是有些真本事，这话儿我也不敢说信与不信，想起一字剑，问他人呢？

刘老三一脸郁闷，说道：“这家伙倒也是个忘恩负义的人，自从在茅山之上一战成名之后，就开始嘚瑟起来，跟一个叫做慈元阁的投机倒把组织勾结了，都没有时间理会我了。”

他说得几多委屈，然而我却哈哈一笑，拍手说道：“哎呀，好事呢，一字剑终于摆脱了你这个吸血鬼了！”

刘老三顿时勃然大怒，要不是碍于这些村民的面子，他恨不得直接跟我翻脸，不过他终究还是忍住了，狠狠地瞪了我一样，然后说道：“我们走着瞧。”

到了村民家中，待别人散去，老奶奶开始张罗起了吃食来，苏北的条件并不如金陵和苏南一代，也谈不上有多么精致，不过老太太却是将鸡窝里面的所有鸡蛋都给摸出了来，旁边的萧老三看不过去，上前阻拦道：“老太太，你家里面还有孕妇呢，马上就要临产了，没有营养可不行，我们吃素，给我们把这馒头热下就好。”

老太太家里除了她自己，还有儿子和儿媳，而且儿媳的肚子已经挺得老高，都准备临盆了，萧老三很坚持，这家人也就半推半就地接着干粮袋去热了，刘老三气鼓鼓，说你谁啊？

我赶忙给几人介绍，刘老三也是个见风转舵之辈，听闻徐淡定是茅山长老徐修眉的儿子，顿时喜笑颜开的上前来握手，说久仰久仰。

这家伙是个极有本事的人，然而表现出来的，却有完全跟一个江湖上厮混的术士差不了多少，也不知道他是怎么想的。

寒暄没多久，刘老三便跟我们讲起了此间的状况来，说这个村子也是巧了，就在这个星期，就有三位孕妇要出生，而且恐怖的事情是，最近频频闹鬼，牲口一到天黑，就死命地往外跑，猪爬栏，鸡跳

窝，一堆一堆地往外跑，有的人睡觉，莫名其妙就出现在村外的地里面去，有的人醒来则躺在了粪坑里，差点儿熏死，至于那几个孕妇，则晚晚做噩梦，有一个都差不多要把孩子吓掉了。

这事儿闹得沸沸扬扬，村子里的人报了警，又请了两个附近的神婆，结果都没有效果，此刻正是急得上头，瞧见了我们前来，却也是病急乱投医了。

我来了兴趣，问他刚才在村口那儿说的话，到底是真正的风水论，还是忽悠别人的话语？

刘老三左右一打量，见没有外人，便低声说道：“这事儿呢，说起来倒也有些缘故，不过我感觉跟这最有关系的，应该是这村子里即将诞生的三个小生命里，有一个很特殊的存在，如果我猜得没错，估计跟你差不多。”

跟我差不多？

我想起了我出生时发生的事情，虽然所知不多，但也晓得倘若不是李道子当时给镇压住，说不定就又是一番景象，而若是如此，只怕事情可能就要复杂许多了。

瞧见我明了他的意思，刘老三语气突然变得很沉重起来：“哎，最近这几年，感觉好像一下子就乱了很多，虽然刚刚严打过，但是水面下却暗流涌动，各地更是事故频频发生，说实话，我感觉……”

向来嬉皮笑脸的刘老三变得如此忧国忧民，的确让人有些不适应，而就在此时，旁边一直老神在在的徐淡定却突然插话说道：“我还在想机缘在哪儿，原来落在这里。”

这话说完，他看着疑惑的我们解释道：“按常理来说，每一个新生命都有自己的灵魂，夺舍而生，必然会受到诅咒，而倘若降临的，是上天所憎恨的意志，那我们将其抹杀了，白合进去，那一切都会变得理所当然起来。”

徐淡定这话儿说到我的心坎里去了，不过计划想要实施，还得验证一下，刘老三所说，到底是不是真的。

第二十四章 深夜走魂

馒头蘸酱，并没有什么好吃的，匆匆用完晚餐，天色已经完全黑了下来，乡下人也没有什么好讲究的，当我们提出来，说要见一下他们家的媳妇时，老太太立刻从房间里搀着一个肚子滚圆的孕妇走了出来。

这孕妇一脸憔悴，眼睛里面全部是血丝，也没有一般即将生子的幸福感，而是充满了惶恐和不安。

刘老三先前告诉我，说这村子的孕妇几乎每晚都会做噩梦，一会儿梦到那满目狰狞的魔头，一会儿梦到遍地鲜血的战地，一会儿又梦到那褴褛破烂的战旗，简直就是精神衰弱到了极点。

生儿育女，添丁加口，这件事情在农村里面来说，可是一件天大的事情，然而弄成现在这副模样，却让许多人头疼，就连孕妇本人，也都开始对肚子里面的这个小东西产生一种厌恶的情绪了，我和徐淡定两人围着她看了两圈，我甚至直接运起血劲，开启了临仙遣策，瞧见她身上的黑气显得十分浓郁。

我右眼之中的临仙遣策，经过师父的分析调养之后，已经不用咬嘴唇了，血劲一涌，便能够看清，此物经过千年历练，已然失去了许多原本的东西，仅仅只能够当做一种另类的“天眼”来看，不过却十分有用。

所谓黑气，其实也就是死气，一般这种气息如果浓郁到一定的程度，那么基本上就是死神降临，生还无望了。

而倘若依照这孕妇身上的黑气来看，估计都能够死八回了。

如此一看，情况还真的是有些严重了。

不过如此我也心安，倘若是为了白合的转生而去扼杀别人的性命，这种事情我还真的有些做不出来，也违反了我的道心，而此刻却是为了救活别人，反而是功德一件，我也不会太过于愧疚。

看过了这一家，还有其他两家的孕妇需要去查探，我们商量了一番，觉得人命大于天，决定连夜赶往另外两家查看，发现果然都有些猫腻。

刘老三他是麻衣算学，走的是文路子，靠的是经验和风水堪舆之术，而徐淡定走的是梅浪长老的鬼道，至于我，则直接进入最底层的

一眼看破阴阳，通通走过一遍之后，几人返回了那个老太太家中，围在一块儿商议。

跟刘老三的看法不一样，徐淡定说出了另外一件事情，那就是这孕妇肚子之中，怀的恐怕是魔胎。

何为魔胎？

此事恐怕要牵扯到很久以前的远古时代，那个时候，地仙遍地，飞剑漫天，大巫和洪荒魔兽横行，简单的说，那就是《山海经》卷文中描绘的时代，这话儿说得也有些玄，不过无数历史证明，的确是存在过的。而远古黄金时代的结束，就跟这魔胎有着很重要的关系，所谓久盛而衰，无数从另外一个世界转生而来的所谓“魔”的出世，掀起了一场又一场的大战，将那些精华传承，给打得溃散，从而陡转直下。

早在八百年前的时候，就有人用那推背图之上的手段做过推演，晓得了我们这个末法时代，总是会有一些异变而生，这便是所谓的大劫，若过了，又得几百上千年的安宁，若是不过，便是一个轮回的结束。

说起此事的时候，徐淡定下意识地瞥了我一眼。

我心中明悟，要是徐淡定说的倘若是真，只怕我恐怕也是这魔胎之一，而且还是属于头头的那种，因为将意念留在我身上的那一位四角牛头，哪怕是降下一份意识的分身，也能够将此间世上最负盛名的李道子弄得重伤闭关。

如此发散而想，只怕当初张知青家的那小孩儿，恐怕也是如此一般景象。

我们四人围在院子里商议了好一会儿，终于认可了这么一个说法，那就是此间异象，不过都是那魔胎降临的种种先兆。

按理说，生命的缔结是在孕育而起的那一刻诞生的，但是这三位孕妇之中，恐怕就有一个并非如此，直到此刻，也依然只是一片空白，就在即将降临的那一刻，方才会有某物跨空而来，投入新生的婴孩之上。

一王两将，谁是正主，谁是副车，不到最后一刻，是无从揭晓的，这个需要彻夜蹲守，我们的本意，是想将三位孕妇集中在一起来看护，最好是送到附近的卫生站去，这样也好有所防范。

然而当我们将此事给几家提出来的时候，都遭到了不同程度的反对，原因在于此处的风俗，就是孕妇不能睡别家，不然那就是别家的

种了。

集中可以，那得在我家，不然不干。

这陋俗说起来十分可笑，然而他们却十分坚持，刘老三这般能说的人，磨破了嘴皮子，连恐带吓，都没有能够完成任务，至于说是去乡场上的卫生站，更是没人应和——这生孩子嘛，有接生婆就好，去医院干嘛？

乡下人，才没有这么金贵呢。

遇到这样的情况，我们当真也是没有了办法，不过好在大家并非单独而战，加上刘老三，我们有四个人，我和徐淡定都能够独当一面，那刘老三虽然是文夫子，但是萧老三却能够撑起点场面来，所以一番商议之后，决定兵分三路，各镇守一方。至于谁去哪儿，这个就没有什么好挑选的了，刘老三一番分配，结果我就原地不动，就待在了这一家。

一番周折，此时已是夜间时分，老太太和儿媳都困倦得去睡了，就他们家儿子陪着我在院子里面聊天说话，我心情并不是很好，因为刚才村民盲目的坚持，所以多少也有些气恼，无论他怎么搭话，我都有些不爱理睬。

许是感觉到了我心中的不快，这个老实巴交的田里汉子搓着手，一脸苦相地说道：“这事儿真的不赖我，乡里的老人都这么说，怕名声不好……”

我闭目养神，心中冷笑，想着这人都要死了，还管这么多事情干嘛，搞得现在大家的力量分散了，到时候万一发生什么情况，一时间很难应付，这事儿说到底，还是村民对我们的信任不够。

事情就是这般郁闷，我们有慈悲心，也有救人的手段，但是却得不到充分的信任，然而为了这六条人命，也不能撒手不管。

更重要的事情是，刘老三临走之前，告诉我，说一旦将那越界而来的魔灵赶走，白合就得立刻投身，要是误了时辰，只怕就算是天王老子过来，都不赶趟了。

我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那汉子大概也明白了我不太喜欢他，搓着手离开了，回房歇息。

我没有理会，继续在院子里打坐守夜，虽然已经是凌晨一两点，但是这夜漫漫，倒也难熬，更何况还得时刻注意周边的情况，所以我也没有入定，没一会儿，白合出来了，脸色越加虚弱，我看着她，她

看着我，犹豫了很久，突然说道：“倘若我死了，烟消云散，你也不要在意，毕竟路是我自己选的……”

这话语充满了悲观和决绝，我心中也感觉有些无奈，倘若徐淡定说得没错，只怕白合能够存于世间的的时间，也就这么几天了。

我没有安慰她，也没有多说什么，而是沉默，过了好久，我才摇头说道：“不会的，你放心。”

白合淡然一笑，还准备说些什么，而这时一阵阴风吹过，她的脸色立刻变得一阵苍白，清澈的眼眸子也有些浑浊起来，环手抱住胸口，仿佛很冷一般，我站起来，问她道：“你怎么样，没事吧？”

白合摇头说没事，而就在此时，屋子里面突然传来一点儿动静，一开始我还没有注意，然而当白合也扭头看过去的时候，我侧耳倾听，发现是鞋子与地下摩擦时发出的声音。

沙、沙、沙……

我此番下山，饮血寒光剑和辟邪小剑都随身而带，听到这动静，我下意识地反手摸在了饮血寒光剑的剑柄上面，随着那声音越来越靠近门，手便越来越紧。

吱呀！

门被推开了，我瞧见刚才正磕磕巴巴跟我套近乎的那个老奶奶儿子走了出来，面无表情，一双眼睛没有焦点，脚步一点一点地往外移动。

他根本没有看到任何东西，却晓得院门在哪儿，虽然是拖着鞋子，不过速度却不慢。

瞧见此景，我将放在剑上面的手给松了下来，跟在了他的旁边，在他面前挥了挥手，他一点儿反应都没有，径直往前走。

“老白？”

我轻轻叫了一声，他一点儿反应都没有，推开院门走出去，我没有敢叫醒他，回头看了一眼屋子，想着我也不能离开这儿，倘若走了，要是里面的孕妇生产了，那该怎么办呢？

可是这农家汉子此刻的模样，却是在梦游走魂，倘若贸然打搅，只怕惊扰了他，丢了魂魄可就真的不好了。

犹豫了好一会儿，我看向了白合。

白合会意，双手化作剑指，按在自己的太阳穴上，秀目一凝，

便准备将梦游的老奶奶儿子给叫住，然而还没有怎么着，她突然一声尖叫，仿佛遇到了什么恐怖的事情。

而就在此时，那汉子突然扭过头来，满脸狰狞，一双眼睛之中充满了怨毒。

第二十五章 半夜惊魂

瞧见老奶奶儿子的这副模样，我便知道他不仅仅是梦游走魂，而且还中了邪。

所谓中邪，也就是言谈举止极为反常，原本憨厚朴实的一个农家汉子，此刻双目光露出来的凶光，就连我这般久经世事的“老江湖”，也感觉到心中一阵跳动。

中邪有很多种，有的是被附身，有的是被附灵，有的则是被诅咒了的，如此种种，不一而足，不过我学道多年，这种小场面倒也没有太多的害怕，只是瞧见白合摇摇欲坠之势，心中有些担忧，不管那汉子，而是回头过来问白合。白合贝齿咬着红唇，轻声呢喃道：“这家伙身上的东西，很强，你小心了。”

这话儿说完，她颓然无力地朝着我怀中的辟邪小剑里飘去。

白合曾经吞服过未成年小蛟的内丹，本来也是有一定的修为，不过大限将至，在那阴风洗涤之下，缓慢消亡，此刻倒也强硬不起来。

而就在我和白合交谈的过程里，那汉子已经走上了前面来，二话不说，一拳朝着我的脸上打来。

这拳风呼啸，感觉还是蛮重的，不过我要倘若被打中，也算是白在茅山上面待这么许久了，当下也是往后退了一步，然后伸手过去，一阵缠绕，将其直接擒拿下来。

两人一阵较力，结果这中邪了的汉子终究不如修习魔功的我那般强势，一下就给我掀翻在了地，双眼翻白，口中赫赫而喊，白沫横飞了起来。

我生怕太用劲儿了，把他的魂魄惊走，稍微松开了一点儿手，然而就在此时，他突然从地上一跃而起，仿佛受惊的烈马，朝着门外狂奔而走，我犹豫地看了屋子一眼，决定将其拿下，免得多生事端。

然而就在我回头瞧了那一眼的时间内，那汉子竟然如同兔子一般，蹿遛得就剩下一个身影了，这让我突然一阵气闷，当下也是踏着疾步，快速跟上。

山村农夫，即便是体内邪物凶猛，却也不能与我相比，我几步追上，右手一扬，立刻有一道雷鸣真义凝聚于上，一掌心雷拍在了后背。

他浑身一震，朝着前方的泥地扑倒，而就在此时，我能够感受到一阵阴滑黏稠的透明之物从他体内震荡而出。

就是这玩意！

我一阵激动，学艺多年，降妖除魔这事儿我做得并不算多，此刻也算是派上了用场，一步上前，一把抓住陡然陷入昏迷的老奶奶儿子身体，接着右手出剑，疾刺如暴雨。

那东西滑溜得很，左闪右避，却终究不敌我这骤然而出的十几剑，最终被那剑尖挑中，呜咽一声消亡。

我将剑尖收到面前观察，瞧见那儿有冉冉黑雾挥发。

这不是鬼灵，也不是阴魂。

不是妖物。

不是魔。

.....

我脑子里面一阵空白，不过瞧见旁边昏迷不醒的老奶奶儿子，也不想在这外面耽搁，将他往回扶走，然而刚刚扶到院子那儿，突然听到远处传来一阵尖厉到极致的叫声。

这声音.....是刘老三？

我的背脊就是一挺，当时就没有再多想，将这汉子放在了房门口，然后折身朝着声源处快速跑去。

刘老三平日里不是挺淡定的么，怎么会叫得这么凄厉，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呢？我心中焦急，然而冲到半途，却瞧见前方有两个身影，一前一后，正在追逐着朝我这里靠近。

山村里面黑乎乎的，只有天上的月光能够照亮，我一时间有些反应不过来，然而却听到后面那个人出言喊道：“陈兄，将那人拦下！”

说话的是萧老三，跟刘老三在一起的正是他，听到他这话儿，我下意识地拦在路上，朝着前面的那个人扑去。

那人闪身朝着旁边躲开，然而这行动却已经被我给预料到了，以左脚为重心，侧向偏了过去，伸手去抓住那人的胳膊。然而对手却不是小角色，瞧见我反应如此迅速，嘿然一笑，突然手上一翻，竟有寒光亮起，朝着我的手掌划来。

若说应变能力，两年前的我或许还有所欠缺，而在茅山之后，

最大的好处就是一切修行都有一个系统化的改造，反应几乎都是下意识的，我与他在短暂的几秒钟内，交手十几招，彼此都没有占到好处。

当两人分离的时候，我才瞧见这人竟然是个脸上有一道巨大疤痕的年轻汉子，喘着粗气，在离我四五米的距离之外，虎视眈眈地瞧着我。

他的手上有两把利刃，一长一短，身子伏得很低，摇摇晃晃，就像螳螂一般。

萧老三这时也跟上了前来，我目光一直没有离开那个刀疤汉子，口中却问道：“刘老三怎么回事，叫得跟杀猪一样？”

萧老三喘着粗气说道：“别说了，刚才我们守的那家，她男人中邪了，往外闯，我们拦住了，结果刘老三发现了藏在暗处的他，刚一叫，一大泡牛粪就飞进了嘴里来，你说这事儿搁谁受得了？”

原来如此，刘老三这人是贪吃，但是牛粪的味道差了一点，我心中暗笑，不过此时也顾不得许多，肃声问那刀疤汉子道：“你是什么人，做什么的，赶快说来！”

那人刚才与我交手之后，也有些肃然起敬了，不过却反应过来：“你们又是什么人？”

我心中堂堂，倒也没有什么可以隐瞒的，抱拳说道：“茅山门下陈志程，这位是我的好友，句容萧应文。”

那人眼珠子一转，有些意外的说道：“怎么，茅山现在居然也学龙虎山一样，下山行走，多管闲事了么？”他的脸上平平淡淡，没有太多的表情，我听不出是讽刺，还是别的，于是接口说道：“茅山向来都在弘扬道学，除魔卫道，做这些都是本分，而你出现在这里，鬼鬼祟祟，又是为了哪般？”

刀疤汉子眼珠子一转，嘿然一笑道：“天魔降世，机会处处，你茅山也不能凭着这名头，将来跟我们这些孤魂野鬼抢食，自己小心点，狗急跳墙，兔子急了也咬人呢，别当我们好欺负。”

那人愤愤不平地说着，一个鹞子翻身，朝着后面的土墙跳了过去。

我一直都在注意着他，这人一动，我也跟着冲了过去，两米多高的土墙，我一跃而过，然而落到那农家小院的时候，却发现下面一股黑烟，人却早已没有踪影了。

我将手贴在了那泥地里，静静一感受，发现此人却是采用了旁

门中的五行遁术，事先挖好了地道，使用了障眼法遁走。

我晓得通道的所在，但是却也不想穷追猛打，而是回过来，将情况通报给了萧老三之后，建议他们将孕妇家人叫醒，把情况说明清楚，然后看看能不能转移到我那儿去。

至于我，则先返回那农家小院，免得我离开的这段时间里，又出现什么幺蛾子。

果然，当我匆匆赶往那老奶奶家里的时候，发现我扔在了屋子门口的那汉子竟然不见了踪影，顺着痕迹，我一路寻到了院子角落的牛棚里。

这儿左边是牛棚，养着一头老牛，右边是厕所，臭气熏天，我瞧见一双脚横陈在外面，走过去一瞧，只见这人直挺挺地栽倒在粪坑里面，一双手无力地挥动着，仿佛是在挣扎。

哎呀，那场面当真是腌臢极了，不过我却也不能见死不救吧，一把抓住这一双脚就朝着外面拽。

我将这汉子从粪坑里面拔出来的时候，他脑袋上面全部都是黑色的粪肥和蠕动的白蛆，臭气熏天，看着那有进气没出气的模样，我强忍着恶心，一边给他扇风，带来清新空气，一边呼喊屋子里面沉睡的人。

然而我喊了好几声，里面一点儿动静都没有，这一下将我给吓坏了，当下也顾不得这个掉粪坑里面去的汉子，朝着屋子里面冲去。

我用肩膀撞开房门，冲到里面，瞧见凭空之中，有一只毛茸茸的手正拽着那老奶奶的媳妇，朝着窗户便拖去，而那妇人却是一点儿反应都没有，显然是被迷晕了。

我长剑出手，一剑划了过去，结果落了空，努力一看，瞧见哪里有什么大手，空空荡荡的窗子上面，除了冷风，啥也没有。

我疑惑地看着这剑刃，发现刚才那种黑雾再次出现了。

我心中发凉，不过却赶紧检查这孕妇身子，发现并无大碍，连忙以“净身咒”将其唤醒，然后把今天晚上发生的事情给她讲解清楚，她也害怕了，喊她婆婆和公公，我去另外一厢房里将两位老人给弄醒来，老两口刚忙爬去伺候儿子，一番忙乱之后，看到远处来了两拨人，带头的分别是徐淡定和刘老三、萧老三。

我没有再照顾那跌粪男，走上前去询问刘老三情况，只见他黑着脸，也懒得说话，而问到徐淡定的时候，他话语也不多，只是平静地

说道：“的确，今天是有些邪门。”

我数一数，妈的，十个字都不到。

我们谈及了刚才那个鬼鬼祟祟的男子时，几个人都不知道，反而是萧老三突然想起一个人来：“这个人，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应该是最近名声鹊起的苏北刀疤龙。”

第二十六章 山雨欲来

“刀疤龙？”

我们几个人都有些发愣，不晓得这又是哪号人物。这地头蛇瞧见我们双目迷茫，便跟我们解释道：“刀疤龙是云龙十三鹰中新晋的厉害人物，此人据说是从死人堆里面爬出来的小孩儿，后来被异人收养，练得一身好本事，加入云龙十三鹰之后，声名鹊起，做了许多响当当的大事情。”

我有些疑惑，继续问道：“云龙十三鹰是什么玩意，听着怪怪的，是十三个人么？”

这时徐淡定面露敬容地插话说道：“你可别这么说，云龙十三鹰是解放前横行苏北的一窝土匪，当时最为出名的，有十三个头目，盘踞云龙山，与侵华日军斗争，最盛的时期，活动范围甚至能够到金陵去。可惜它太过于孤立，各路武装谁也不理，最后给日寇剿灭在了徐州城，大头目还给押到了金陵城中斩首示众，仅仅只有一小撮逃脱，继续进行抗日活动。后来解放了，他们却不肯下山，结果又给扫荡了几次……”

刘老三点头道：“这么说来，倒也是个铁骨铮铮的汉子。”

徐淡定却摇头说道：“你若是这么看那可就错了，云龙十三鹰曾经是邪道巨头厄德勒的下属成员，跟苏南的集云社一个性子，你自己想一想吧！”

他这话儿说得我们一阵头疼，刘老三十分感慨地说道：“哎，要是早知道这一趟这么艰难，我就不叫杀猪的去慈云阁那儿挣饭票钱了，这魔胎降世，虽然于世间大害，但是对于这些游走边缘的人来说，却有很多的妙用，只怕到时候来，真的就是一场龙争虎斗了。”

他这话儿说得我一阵无语，他昨天谈及一字剑的时候，我还以为那哥们逃脱了他的魔掌了呢，原来最后竟然是刘老三把一字剑卖给慈元阁，做壮劳力赚钱。

我突然有一种为一字剑感到心酸的苦楚。

成名不容易，且行且珍惜。

谈到这些，大家心情并不是很好，其一是那未知的魔胎不知道到底有多强大，第二则是那在暗处觊觎的家伙实力也不弱，倘若是都赶到一块儿来了，还真的难以对付。

不过话虽如此，我们却没有一个人想着要赶紧离开这个旋涡的，人命大如天，而且还是三对母子，就算是刘老三这般油嘴滑舌的家伙，也都积极地调度起来，将那三位孕妇给安排在同一间房，然后轮流值守，接着我们给那几个中了邪的村民分别念诵了净身咒，还燃符冲灰，让其服下。

已是下半夜，除了几个孕妇之外，却也没有一人能够睡着，徐淡定叫了村民在房门口摆了一张八仙桌，然后从身后背包处搬下画符的工具来，开始现场祈神画符。

画符是符箓派道士的基本功之一，它并非像人们想象中的、随手写写画画如临摹字帖一般简单，“一点灵光即是符，世人枉费墨和朱”，它分为先天符和后天符，前者是灵光一现，一气呵成，而后者则需要一整套严谨而繁复的仪式。能画先天符的，皆是此中大拿，徐淡定自然不会，将一应符纸、朱砂、烟墨、净水和隐秘材料皆准备妥当之后，开始开坛做法，祭告上苍，画起了符箓来。

画符一事，首先得熟练于心，晓得这规程和比划的走向是如何的，接着就得练心走静，接着誓神、请神，一切规则法诀都得丝毫不错，让自己在那一瞬之间，与天地感应而为。

徐淡定家学渊源，身有所藏，即便如此，在连着画了十几道玉华司镇宅符之后，也有些心焦力瘁，而且最终也只有六张良品。

即便如此，那也是十分不错的了，刘老三看得连连称赞，摸着胡子笑眯眯。

画符一事，就宛若是创作艺术品，要么就凭灵感，要么就凭规矩，前者叫做创作，后者叫做匠心，最是艰难，徐淡定退下之后，我也上去画了两把，十张废了六张，剩下几张只能说勉强能用，感觉自己当真不是这画符的料。

如此忙忙碌碌，便已经是到了天明，昨夜出现的异象后来一直都没有来，唯一让人遗憾的，就是那老奶奶的儿子，清醒过来之后，在旁边吐了一夜。

他的脸一直都黑着的，我想他倘若是提前想到自己会有这般下场，只怕会早点将茅厕里给清理干净些，免得如此腌臢。

一夜忙碌，到了天明的时候，太阳出来，熬了一夜的孕妇家属开始陆续地回家，生火做饭，而我们几人在将镇宅符箓各处贴好之后，也是轮流值班，各自歇着，我睡得晚，一觉睡到下午的时候，突然听到院子里面动静颇大，连忙爬起来，找人一问，才晓得有两个孕妇怕是昨

夜受了惊吓，现在相继流出羊水，有准备生产的预兆了。

村民虽然习惯在自己生产，村子里面也有那经验丰富的稳婆，不过这么多年，也没有遇到这事儿，居然都赶到一块儿来了，热闹得很，稳婆早早地就赶过来了，刷锅烧水，忙得不亦乐乎。

我睡不着了，爬起来，在院子里面走了一圈，看到刘老三蹲在院墙角落抽烟，过去打招呼，他递给我一根，我不会，不过心中烦躁，也点燃了，深深吸一口气，让那烟雾在肺叶中翻腾，这才感觉心中的焦虑少了一点儿。

两人撅着屁股默然许久，突然间，刘老三突然问道：“志程，你是茅山大弟子，日后有没有成为茅山掌教的可能？”

我不知道他为何说出这般的话来，想了一想，觉得也没有什么好隐瞒的，于是回答道：“我是外门大弟子。”

刘老三点了点头，叹了一口气：“这么说，他们终究还是防着你一手啊。”

这话儿听得我有些不喜，要知道茅山对我，如同再造之恩，而我这个人能不能够度过劫难，这都是两说，拿什么资格去谈掌教真人的尊位？我立刻反驳了刘老三，他嘻嘻一笑，也不多言，又跟我谈及道：“如果我猜测得没错，今天晚上，会很忙！”

我眉头一扬，问道：“那魔胎的意识会在今天晚上觉醒？”

刘老三笑而不言，站起身来，说他要到村口遛一遛，这年纪大了，老胳膊老腿的就容易潮湿，晒晒太阳，方才不会那么阴暗，霉气缠身。

刘老三离去之后，我进去将呼呼大睡的徐淡定给拉醒了过来，盘问他知不知道这三个孕妇，那个适合白合投胎，徐淡定睡得迷迷糊糊，哈喇子流了一地，撑起身子想了半天，郁闷地说道：“这三家，风水气运，几乎一模一样，不到最后一刻，谁晓得？你若是真有心，就在那儿蹲守着便是了，白合倘若有感应，机缘巧合，自己会吱声的，不用你操心。”

徐淡定又倒下呼呼大睡，我没有办法，只有蹲守在安放三位孕妇的房间门口，安静等待。

我在茅山之上修行也有一两年了，一身本事，还有一把利剑，心中也有着满满的自信，相信就算是来了再厉害的家伙，也能够战而胜之的。

因为我是陶晋鸿的弟子，茅山大师兄。

生命的孕育是一个相当复杂的过程，充满了性福、幸福和辛苦，那两个即将要生产的孕妇从下午一直嚎到了傍晚，结果还是没有动静，搞得另外一个也是紧张兮兮，三人一会儿哭，一会儿沉默，此起彼伏，房间门口几个老娘们走来走去，瞧见肃容守立的我，越加嫌我挡路。

不过即便如此，她们也不敢把我怎么样，说到底，都是被昨夜发生的事情给吓到了，晓得我们四个人来这儿，是救命的师傅。

入了夜，几个人都相继爬了起来，用过晚餐之后，将双手反复洗净，然后看着黑黝黝的天际，感觉突然一下，阴沉阴沉的，大片的黑云从天边蔓延过来。山村里面虽然通了电，不过乡里人总是节省的，一入夜，四下都是黑乎乎的一片，萧老三白天的时候弄了两堆干柴，点燃之后熊熊火焰跳跃而起，房间里面哭声整天，而我们几个则各自站在院子四周，默然不语。

每一个人都感受到了一种凝重如铁的严肃，仿佛是命运的指引，所有一切，就在今朝。

大概到了晚上九点多的时候，房间里面突然一阵闹，在门外守着的老婆子们忙活起来，开始将灶房烧开水往里面递，刘老三抓住一个询问，晓得有一个马上就准备出来了。

也许半小时，也许十分钟，也许就在当下。

所有人都开始激动起来，然而就在此刻，在门口矗立的萧老三突然回过头来，朝着我们喊道：“各位小心，村口来了七八个家伙，看模样，是同道中人。”

大家的精神开始紧绷起来，留了徐淡定守屋，我和刘老三走到门口，瞧见那些人已然走到了小院门口站定，其中一个，果然是昨天逃走的刀疤龙，而被众人簇拥在前的，则是一个眉目如画、脸颊略有些妖媚的年轻男子，凝神打量了我们一样，淡声问道：“你们谁是茅山的？”

第二十七章 风满楼

来人共有八位，除了那个刀疤龙之外，余者五男两女，皆能够瞧出并非常人，而他们之中则以这年轻男子为首，一出来，就询问谁是茅山来客，显然是有些自信满满。

对方人虽多，我却也不会太过于害怕，身为茅山子弟，自然还是有一些傲气和尊严的，当下也是左右一打量，然后一步跨前，拱手说道：“我是茅山陈志程，不知道诸位前来，所为何事？”

那人秀直的眉头微微一扬，脸上露出了和煦的笑容来：“原来你便是茅山大师兄啊，我听我姑父说起过你，说你入茅山算是辱没了良材，天生魔尊，却给带翅膀的虚伪道门做起了奴仆来，这话儿说出去，都要遭人笑话。不过今天一看，果然是让他老人家念念不忘的人物，一表人才啊……”

我没想到这一伙看似前来找茬的家伙，为首者却跟我攀谈起了交情来，着实让人惊讶，有感觉他这话语，不知道为何就有些后脊发麻，于是询问道：“阁下是？”

这个俊美得有些过分的年轻男子并没说话，倒是旁边的一个圆脸姑娘站了出来：“这是依韵公子，尚晴天，邪灵左使王新鉴王公你晓得不？那是他大姑父，小子，就算是你是那啥茅山子弟，最好也别惹我们，云龙十三鹰办事，你们赶紧回避！”

这圆脸姑娘说得趾高气扬，我却是一阵肚子疼，三反五反这么多年，十年浪潮过后，居然还有人自称“公子”，说起来实在好笑。

旁边的刘老三脸色却变得严肃起来，走到我旁边，盯着那年轻男子说道：“尚晴天？你是尚正桐的儿子？”

那年轻男人嘴角一挑，微笑道：“喔，你居然还认识我爹？”

我疑惑地看着刘老三，他用很低的声音告诉我道：“尚正桐是浙东大族的家长，曾经跟随蒋某人一同起家，是退居宝岛的国府第一高手，跟邪灵教的王新鉴是联姻关系，后来四九年败退而走之后，他深居日月潭山中静修，晚年育有一子，便叫做尚晴天。没想到他不在宝岛厮混，竟然跑到这儿来了。”

被一语说破，我心中发寒，这家伙的来头可真不小，难怪敢自称依韵公子，不过他过来，又是为了什么呢？

这当头儿的，只是亮一个相，剩下的自然有狗腿帮忙，那刀疤龙跻身前来，寒声说道：“诸位，此番有魔临世，这魔头倘若是出世，只怕会为祸世间，而我家公子此番前来，就是为了将其炼化为魔丹，这也是拯救苍生的一途，还请你们不要横加阻拦才是。”

他说得冠冕堂皇，那尚晴天则嘴角含笑，一副富家公子万人迷的模样，然而萧老三却寒声说了起来：“说得真好听，不过那魔胎在未临体之前，好歹也是一条性命，难道你们也准备炼化？”

依韵公子淡然说道：“为了大我，牺牲小我，这事儿也是免不了的，既然生来这般命苦，还不如早早死去，重新投胎。”

这所谓魔胎，有两种情况，第一种最是危险，那就是从胚胎产生的那一霎那，就珠胎暗结，神魂投入，不过如此这般的，一旦出得母体，便是一凶残角色；而另外一种，则是在即将出生之时，跨空而来，如此倒也不会有太大的风险，只不过很容易在幼年时期，给人拿捏。

当年的我便是如此，而此刻这魔胎，与我一般无二，它原本也能是一个独立的生命，只可惜……

我心中戚戚然，一步站上前来，平静地说道：“想都别想，要么就和我们共抗魔灵，要么离开，想要拿那婴孩来炼丹，就先过了我这一关吧！”

我说得斩钉截铁，一点儿回旋之地都没有，旁边的那圆脸儿姑娘立刻上前喊道：“给脸不要脸，区区一个入门没两年的茅山弟子，还当真以为自己是大爷了，都给我上。”

那姑娘颐指气使，看来应该是云龙十三鹰中的实权人物，或者是头领女儿，旁边的人听了命令，立刻涌上前来，最前面的一个，是个扎着红头巾的年轻壮汉，他似乎想要在圆脸女孩儿和依韵公子面前展露身手，当头就是一个炮捶，一声炸响而起，端的是气势汹汹。

刘老三一看到要打架，立刻朝着后面退开，而萧老三却是眉头一竖，腾身上前，一把接住了这气势汹汹的一拳，双手在对方的胳膊上面一阵翻滚，便听到喀嚓一声响，那人的胳膊给萧老三折断了。

萧老三这人平日里看挺沉得住气，然而这一出手，却比他老弟还要狠辣一些，动若狡兔，显然是瞧见对方来了八个人，想着伤其十指不如断其一指，能弄翻一个算一个。

上来就这么狠，说明他自己也晓得我们劣势太大，于是破釜沉舟，咬牙顶上了。

这人给我的感觉挺好，我笑了一笑，瞧见那红巾壮汉朝着后方跌去，而其他人都冲了上来。这些人瞧见萧老三一上来就下狠手，当下也是有些怒了，黑色的铁刃刀、硕长的镔铁棍、南瓜大的流星锤，纷纷亮了出来，而前面一个独眼女人更是手一扬，一大把银亮的细针就朝着我们这儿飞洒而来，暴雨梨花一般。

这场面当真是隆重，我和萧老三连滚带爬地跑回小院儿，将房门一关，也算是躲过这一把，在房门口守着的徐淡定瞧见这场面，喊道：“什么情况？”

我扭头看了一眼，回道：“云龙十三鹰的人打上来了，我们这边盯着，房里的你多照顾周全，不要给魔灵趁机而入了——生了没有？”

徐淡定依旧淡然地回答道：“还没，早着呢。”

说话间，那院门传来“嘭”的一声炸响，却是有人用那流星锤在砸门，院子里有差不多十来个人，都是三位孕妇的家人，瞧见这副场景，纷纷探头来看，刘老三吓唬他们：“恶魔上门了，你们看个屁啊，都搁屋里面待着，把门关紧，谁若是不怕死，尽管跑出来遛遛。”

世间谁人不惜命，听到刘老三的吓唬，纷纷挤入屋内，正要关门，却瞧见吓唬自己的那位先生，也屁颠屁颠儿地挤了进来。

院子里面只剩下我、萧老三和徐淡定三人。

而外面却还有七个半。

农家小院的院门并没有多结实，两次流星锤过后，摇摇欲坠，不过却也有人等不及这个，直接从并不算高的院墙那儿跳翻进来，首当其冲的就是那个刀疤龙，他的目的很明确，那就是直取房中。

不过徐淡定却不慌不忙地拦住了他。

徐淡定手上有一把剑，桃木剑，茅山入门的时候基本上都会有剑法和拳脚的功夫在，用的就是这木剑，对阴魂邪物最是有用，但是对付人，就显得有些勉力了。

然而即便如此，在苏北享誉盛名的刀疤龙却终究没有能够进得一分。

徐淡定一人一剑，将他死死地封在了房门口前几米处。

徐淡定谨守门前，而萧老三则显得激烈很多，他也抽出了一把木剑来，这剑却是一把枣木剑，硬木抛光，与两个越墙而来的刀手斗成一团，别人恨他出手狠辣，而他则是一阵死缠烂打，竟然也撑得住了场。

面。

萧大炮战斗的风格是一往无前，而他三弟则连绵许多，那枣木剑不时有剑劲刺出，游刃有余。

然而初次之外，还有五人已经从正门而入，朝着我这边冲了过来。

首当其冲的是两个肌肉壮汉，一个使流星锤，一个使铁棍，都是长兵器，一来就朝着我这儿碾压而来，而他们的后面，则是尚晴天和两位女士，在那儿得意洋洋地看。

他们以为我是鱼腩，根本扛不住这一波进攻，然而却没想到，作为一个从南疆战场上杀出一条血路的家伙，一个师从掌教陶晋鸿的茅山大师兄，哪里会如他们所想象的那般脆弱而好对付？

更何况，使铁棍的那个家伙，左胳膊还给萧老三先下手为强，直接搞折了。

我当时都没有拔剑，跻身上前，一把抓住那流星锤的链子，手掌戳成剑指，就要去戳那人的麻穴，这一下若是戳中，那人毕竟瞬间失去战斗力。

我的想法，只是将人给放倒，却也没有将人家性命留下的道理，然而此人却是也硬气，一个翻身，避开了我的灵犀一指，而后我感觉到一阵狂风回来，扭头一看，却见那尚晴天竟然一把推开旁边的两位女士，按捺不住地朝着我出手了。

他倒不是一个迂腐的人，不会给我分而击之的机会，手中竟然是一把铁扇子，扇叶上面绘着一条几乎要跃纸而出的蛟龙，端口尖锐，宛若一道游龙，朝着我的脖子间抹来。

萧老三狠，但是这人却也不差，刷、刷、刷，一副搏命的态势，跟他公子哥儿的身份，倒是一点儿也不像。

这尚晴天的修为冠绝同辈，一出手自然不凡，我没有拔剑，当下也被他压得步步后退，正想反手而去，突然感觉头顶上面一道雷霆炸起，头皮发麻，下意识地抬头，什么也没有见，却瞧见那屋子里面的门，被从内而外的推开，刘老三屁滚尿流地爬了出来。

第二十八章 久分必合，久合必分

刘老三虽然并不是什么武夫子，但是却也并不代表他没有报名的功夫，事实上，他逃跑的功夫和步伐，并不亚于我们这些修行之人。

他的脚步漂浮而灵动，深谙道罡至理，却也能够在恍惚间，起到那种缩地成寸的效果来。

然而即便如此，他在推门而出的那一霎那，脸上还是充满了惊恐，而在他身后的，是一大股浓郁的黑烟，滚滚冒出，我一开始还只是瞧见了黑，然而在下一秒，我陡然感觉到那股黑烟之中，有着张扬而极富侵略性的意识在翻腾。

我能够感受得到，也立刻反应了过来，这玩意可不就是昨天让老奶奶儿子失魂落魄的那玩意么？

魔灵先驱，临世之前的最后一波疯狂。

刘老三叫得厉害，然而却并没有什么事情，三两步跨出来，我暂时放下了一点儿心，却感觉身后一阵风声吹起，一个铁板桥避过，然后身子横空翻腾，饮血寒光剑倏然而出，抵在了身前。

饮血寒光剑的模样与寻常宝剑并不一样，它非金非铁非石非木，宛如珊瑚琉璃，这几年的磨砺使得它红光收敛，却也是十分奇怪，尚晴天瞧见此剑，脸色也变得凝重起来，双手一挥，喝止住身边手下。

而就是这么一停顿，我突然感觉到身后陆续冲出一大群的人来，这些都是那些藏在屋子里面的村民，只怕也是受到了惊吓，纷纷而出。

这并不算宽敞的小院已成战场，一堆人挤出来，实在是有些危险，我朝着那一脸惊容的尚晴天甩出一剑，见他给避开，然后回过头来大声喊道：“都回去，不要在这里逗留，危险……”

这“危险”还没有说完，离我最近的那村民居然“嗷”的一声叫喊，便朝着我的身上扑了过来。

我有点迷糊了，低头一看，却见这人正是那老奶奶的儿子，白天一天都在拿毛刷子洗身子，没有怎么见过人影，到了晚上才出现，搁人群里面守着呢，没想到竟然朝着我冲出来了。我心想我并没有得罪这位兄弟啊，他掉粪坑里面，还是我给救出来的，难道是觉得还不如死去，是嫌我把他救活了？

然而我这定睛一看，却瞧见他满脸都是扭曲的肌肉，一条一条蚯蚓般的青筋冒了出来，一双眼睛里满是怨毒，嘴一张，白森森一口牙，朝着我的脖子咬来。

又中邪了？

我心中一阵烦厌，虽然我并不怕这种东西，但是在这种关键时刻，突然有这样的情况发生，实在是让人不爽，说时迟那时快，我左手伸出，一把掐住这家伙的脖子，不让他再次靠近。

然而就在我抓住那人脖子的时候，突然感觉到掌心一阵粗糙。

这种粗糙就像你摸在了起麻疹的皮肤上面一样，充满了颗粒状的痘痘，让人心中发毛，就在此时，我感受到面前这人身上突然爆发出了一股巨大的力量，一把将我给推开了去。

这一股力量，无可抵御，我飞身而起，朝着那依韵公子跌去。

两人刚才还打生打死，我心想坏了，这家伙倘若是趁火打劫，我只怕逃不开此遭了。然而就在我心慌之时，却并没有感受到尚晴天的进攻，我翻身滚落在地，瞧见他正一脸严肃地打量四周。

我左右一看，却瞧见周围占满了人，屋子里面的当地村民，那个使暗器的独眼姑娘，还有手臂骨折的钹铁棍男子，都将我们双方给紧紧围住了。

他们来自不同的地方，然而共同的一点，却是一双狼一般的红色眼睛。

红焰翻滚，又隐没于浓烈的黑暗之中，这样的力量已经远远超出了我的想象，昨天中邪的人与现在相比起来，就像那蚂蚁和大象较力一般，根本不是一个等级。

我心中凛然，终于晓得刘老三白天时意味深长地说晚上会很麻烦，到底是怎么回事了。

魔胎临世，必将发动最强烈的一波躁动，而我们根本没有李道子当日的实力，能够度过此劫么？我心中有些忐忑，而场中所有意志都还清晰的人也都停下了手来，彼此聚拢，小心打量着这一场恐怖的变化。

很快我们发现了，这些人之所以会变得如此，是因为我们头顶上出现了一个椭圆形的旋涡，它从先前的那团黑云之中掉落下来，有黑红色的亮光游绕飘落下来，一旦附体，便是满眼红光。

一秒钟，普通人化身恶魔。

还没有等我们反应过来，那些人便已然蜂拥而上了，最先交手的竟然是云龙十三鹰的人，但见那个独目姑娘脸上迅速布满了蛇皮一般的鳞片，接着纵身朝着依韵公子扑来。

她的手上不知何时开始，竟然长满了尖锐的黑色指甲，像小匕首一般。

玩暗器的人是不会留指甲的，她这是片刻之间就长出来了的，朝着依韵公子抓来，那尚晴天不慌不忙地用铁扇去挡，结果火花四溅，而他本人也不由得退了两步。

旁边的圆脸姑娘离得最近，瞧见这独眼女敢伤依韵公子，立刻就想护崽的母鸡，手中一把匕首寒光乍露，一把捅进了她的胸口去。

这独眼姑娘跟她们其实是一伙儿的，而且两女之间的关系似乎十分亲密，正常的思维应该是先看看什么情况，然而她出手即杀人，着实都让我们给惊呆了。

最毒妇人心，这么说起来实在是太可怕的。

独目姑娘猛然转身，一把掐住这圆脸姑娘肩膀，想要报复，这是依韵公子出手了，铁扇如电，在独目姑娘的背上连点了数道，使其暂时失去了行动力，而圆脸姑娘更是一连数刀，直接将对方的脖子给捅了一个稀巴烂，差一点儿脑袋都要折下来了。

我们都搞不清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这些人跟中邪不一样，好像是魔化了一般，不过再怎么样，脖子被戳成了筛子，自然也活不了了，然而就在此时，那独目姑娘伤口处却有一团黑红色的光圈，竟然直接印入了凶手额头上。

圆脸姑娘浑身一阵僵直，一双瞳孔开始发直泛空。

她在杀了对方之后，竟然也便成了同样的一种情况，中邪了，脸上白嫩的皮肤迅速便成了松树皮，眼中也逐渐露出了凶狠来。

瞧见此状，依韵公子大声喊道：“启娜、吴启娜……”

喊了两声，他猛然回头，朝着正在与这些中了邪物的众人喊道：“大家小心了，千万不要伤害这些中邪的人，要不然，你就会变成这般模样。”

不能伤害，不能还击，难道要束手就擒么？

正在我们疑惑之时，一袭青衫在人群中翻飞而起，我抬头看

去，却正是徐淡定，只见此人将长袖一甩，竟然出现了五道光华来，分作青、黄、赤、白、黑，每一道光华都是一个扭曲的身影，所有朝着他冲上来的红眼村民纷纷被引诱，朝着他疯狂地叫喊着。

徐淡定一招而出，便将一众围在我们身旁的红眼村民给全数勾引住，接着他朝外跨步而走，朝着我大声喊道：“大师兄，屋里快生了，你且守住房门，我将这些家伙给引走。”

我没动，而是盯着面前不远处的依韵公子说道：“尚晴天，魔头面前，我们还是先共同御敌，你看可好？”

尚晴天远道而来，到底不是此地的东道主，而那个圆脸姑娘看起来地位还是蛮高的，在沉默了片刻之后，他同意了，点头说道：“既然如此，我便与你并肩携手吧，不过事先说好，你们倘若是要动什么花花肠子，那可别怪我不客气。”

旁边的萧老三一边出剑如雨，将扑上来的村民给逼回去，一边冷笑道：“我们还怕你翻脸不认人呢。”

世界上没有永恒的敌人，也没有永恒的朋友，双方的利益一致，也就立刻达成了协议，在依韵公子的吩咐下，刀疤龙挺身而出，带着两人护送挥舞五色光华的徐淡定离开院子，然而这也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情，这些村民一旦中邪之后，就变得力大无穷起来，就算是我都感觉到难以应付，何况其他人，结果在我们还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先前使流星锤的那个人直接拿锤子将院墙给拍倒了，从那豁口儿，将人给拉了出去。

徐淡定这一招对于那些中邪的村民，简直就像是在饿了三天的野狗面前摆弄一根肉骨头，立刻蜂拥而走了，然而却也有留下的。

留下来的，就是云龙十三鹰中被感染的那两位，也就是镔铁棍男和圆脸女孩儿。

跟普通的村民不同，他们是修行者出身。

身体强度大，也意味着能够承载更多的东西，比如说意志，所以当世间沉淀了好一会儿之后，这两个人就显得有一些格外的不同起来。

我们面对的，好像不是两个人，而是道经中传说中的魔头。

气势滔天。

依韵公子却没有看他们，而是转过头来与我商量：“他们不行，我俩，一人一个，可好？”

我点了点头，说好的，如你所愿。

第二十九章 炼妖壶观术

我平静地将饮血寒光剑给举了起来，平平地指向了前方，在一男一女两个对手的挑选上，我最终选中了那个使弄镔铁棍儿的男人。

至于那个圆脸少女，让尚晴天跟她一起，相爱相杀，这情形想一想都美，让人心醉。

场中还留下了萧老三、刘老三和云龙十三鹰的一个人，他们则都守在了产房那儿，务比不让那邪灵越过符篆构建而成的防线，突入其中而去。

战斗在一瞬间打响了，事实上就在我和依韵公子对话的那当口，圆脸少女便一张嘴，一口血淋淋的尖牙而起，纵身朝着依韵公子扑来。那宝岛国府第一个高手的儿子倒也不是白当的，不慌不忙地将扇子一甩，哗啦一声，接着他好看的眉头一皱，便与那女人交接缠战起来。

两人拼得激烈，不过此刻我却也没有机会了，因为那个使镔铁棍的男子已经拖着棍子冲上前来，铁棍在院子的泥地上面发出一阵让人牙酸的声音。

在此之前，这人对于我来说并不能造成什么威胁，再来三个都不成任何问题，然而当那光华落下的时候，他浑身开始长出了长长的绒毛来，裸露的皮肤上面要么被毛皮覆盖，要么就是如同蛇皮蜥蜴一般的粗糙凸起，嘴上也长出了密密麻麻的獠牙来，如此实在恐怖，然而除了外貌上面的改变，他的反应力和力量也陡然拔高到了一定的境界，起步的那一下还略微缓慢，然而那脚尖一蹬，人却直接冲到了我的怀中来。

一棍朝天，直捣黄龙。

对手凶悍莫名，我却也不会有太多的恐惧，一剑在手，也是凶悍地上前而去，顺着那棍子袭来的方向，朝着他的手斩去。

棍如炮出，剑走入龙，双方一交手，我便感觉到了一股沉重的压力扑面而来，第一感觉就是对方棍子上面蕴含的力量，实在是太重了。

铛！

饮血寒光剑坚固并非寻常宝剑能比，然而与他一番交手，我便感觉握剑的手一阵酥麻，有一种根本难以握住的惊慌，当下也是剑走而过，并不与这人硬拼，而是错身而过，与其缠战。

这人用棍，而我也正好见过许多用棍的高手，比如努尔，然而人和人之间的差距总是巨大的，这人在棍法之上的造诣，其实远远不如努尔，然而却占据了两点，其一为力量，其二为反应速度，凭借这快捷无比的速度和让人根本不敢正面交锋的力量，我却也难以奈何得了他。

不过短暂的交锋并不会给我带来太多的挫折，我在茅山练剑，师父亲自下场给我喂招，当他全面施展开来的时候，那种压力才是幕天席地的，至于面前这位，凶狠倒也不弱，但综合而来，到底还是差了许多。

天下间，能够及得上我师父，茅山掌教真人陶晋鸿的，能有几个？

我咬牙，在我师父的手下都能够挣扎而起，哪里会被这样的阵仗给吓住了，当下也是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使劲儿一抖，立刻有龙吟之声隐隐传来，接着剑走折线，陡转直下，立刻就是一套真武八卦剑施展出来。

这真武八卦剑，最初倒也不是茅山绝技，而是源自于武当的三丰真人，这位大拿传承有王屋山邈邈派、三丰自然派、三丰派、三丰正宗自然派、日新派、蓬莱派、檀塔派、隐仙派、武当丹派、犹龙派等十七支，最负盛名的当属太极拳意，而真武八卦剑乃他的最强守御之法，所谓真武，既为玄天上帝，也是传说中四圣兽中的玄武，也就是大乌龟，此法最擅守，防守反击，最是犀利。

我与这人一来一往，时间倒也颇多，而身后的屋子里，那产妇的声音此起彼伏，似乎越来越大了，情形危急到了极点，突然这时我那对手竟然吼出了声来：“滚开！”

这声音仿佛是从地狱里面呐喊出来的一般，我听得刺耳，却瞧见他也是急了，手中的那一根雕满繁复花纹的镔铁棍猛然甩了过来，那棍子上面承载的力量似乎有点过于大了，看起来就变得有些扭曲。

能够将一根铁棍子甩到扭曲，上面到底有多少的力量，我并不晓得，不过却也不敢掠其锋芒，而是朝着身后退开去。

那人一招得势，步步紧逼，棍子幻化出无数的影子，朝着我的胸口猛戳。

很快，我就被他逼到了墙根上面去，没有办法，只有朝着旁边转移，然而“呼”的一声，又一道风声响起，我低头避过，却听到身后一阵轰隆声，瞧见这人竟然一棍子将我背后的一间房给砸垮了半边去。

所幸这房子并不是产妇所待着的那一间，要不然以这坍塌的面积，只怕里面的人就没有一个能够活着走出来了。

垮塌而落的尘灰中，我滚落一边，想着再这般僵持下去，只怕不行，要倘若这是家伙一番发狂，将小院里面的所有房子都给拱垮，只怕我们就算是阻止了魔胎出世，也没有办法拯救白合了。

硬拼不行，就用道术。

我心中一定，连出了好几招，将那人手中的长棍往着旁边带去，接着将饮血寒光剑插在泥地上面，双手掐了一个法诀，然后一脚踏前，冲到那人的跟前来。

棍开一大片，最适合大开大阖的正面冲锋，然而贴身缠斗，却并不是那么的擅长，我一旦缠身而上，那人就变得有些束手束脚起来，我连着在他的胸口拍出了好几掌，这都是运用了正统的茅山掌心雷，每一下都有雷霆之意，被我拍实之后，那人浑身抖如筛糠，接着从他的背上有一个黑红色的身影缓慢的浮现出来。

别的村民，仅仅只是一颗黑红色的小光球，然而他的身上，却是一个完整的黑影。

这力量，跟昨日我处理过的那种是一模一样的，唯一的区别，可能就如狼和狗，凶狠百倍。然而还没有等我乘胜追击，那人竟然也将棍子一甩，然后伸手捉住了我的手腕，张口就朝着我的脖子上面啃来。

这人肯定不能说是中邪，准确的来说应该是叫做魔化，丑陋的脸容加上细密的獠牙，以及那怨毒的红色眼珠，绝对是一场噩梦，眼看既要被他咬到，我猛然一甩头，跟他撞到了一起，他固然是被我弄得头晕乎乎，然而我却也好像撞到了石墙上面一样，整个脑子嗡的一声响，感觉鼻子里面的毛细血管就破了，呼呼流出了血来。

这一见了血，我那右眼之中的临仙遣策便自动开启了，在这神秘符文的解构之下，我瞧见在棍郎的身体里面，有一头红色魔灵在不断地挣扎怒吼着，仿佛下一刻就要将我给吞噬了去。

两个人一旦靠近，捉对厮杀，那场面就变得有些惨烈起来，我只感觉跟他紧紧抱在一起，然后在身后的废墟上面好是一阵翻滚，耳边传来无数的哭喊声，以及刘老三、萧老三等人对我关心的喊叫。

我感觉自己好像跟一头河马或者大象在跳舞，倘若不是经过洗髓伐经，或者别的筋骨浸泡，只怕就要给他给按残了。

我明白，自己恐怕是挑错了对手，找到了实力有些超过我的魔

灵来战斗。

或者说，我根本就不应该出现在这里，或许还能有退路。

然而我知道自己终究还是不能再退了，左右一思量，想着恐怕只有施展出我并没有完全掌握的炼妖壶观术，来试一试了，因为倘若一直拖下去，只怕后果不堪设想。

炼妖壶又称九黎壶，能够炼化万物，相传曾是九黎族酋长蚩尤所拥有，乃上古异宝之一，后来蚩尤兵败逐鹿，被五马分尸之后，就不知所踪，不过后人却凭藉着观想之术，将其在意识中复原而出，将非属于人间的气息收敛其中，这便是炼妖壶观术的由来。

它当然不是一种法器，而是使用自己右掌的虎口为引导，以自己心腹为熔炉而为之的道术，算得上是茅山宗内比较顶级的手段了，据我所知，这三代弟子之中，没有一人得以学过，即便是我，也没有练得纯熟。

不过凡事不过都是赶鸭子上架，我倘若再不动作，只怕就要给这家伙给弄倒下了。

堂堂茅山大师兄，即便是还没有正式出师的我，要是给这么一头凶悍的魔灵给弄死了，只怕传回去，也要让师父给人笑话，有的人只怕还会又拿出李道子受伤闭关的事情来嚼舌。

炼妖壶观术施展起来很简单，一边口诀念过，只要在脑海中观想着那一尊莫须有的九黎壶，然后将右掌虎口想象成壶口击出，那边对了。

在酝酿了几秒钟之后，我先是朝着这人拍出了一记掌心雷，给挡住了，然后右掌猛然朝着空处扬起。

炼、妖、壶、观、术！

也不知道是走了哪门子狗屎运，此法行云流水，一下施为，竟然成功了，那家伙原本已经将我死死压在身下，结果被我一吸住，我的虎口就像那飞速转动的旋涡，将那体内挣扎的魔灵一下子给收入其中。

刷！

第三十章 当年李道子，今朝陈志程

一声响动之后，我感觉到一大股黏稠之物冲入了我右掌的虎口处，刚要闹腾，我立刻将此道术炼制的部分施展出来，炼妖壶中一片混沌，将其直接抹杀而去。

那附身其上的玩意给我炼化过后，此人恐怖的模样也开始消散了，毛发脱落，鳞片减小，慢慢地竟然恢复如常了。

直到此刻，我终于算是能躺倒下来，感觉浑身上下，无一处不疼，小的伤口就不算了，右腿和胸口处都各有一处血淋淋的擦伤，火辣辣的，疼得我直皱眉。

然而还没有等我喘匀这一口气，我身旁突然有一人狂奔而过，撂下一句话来：“姓陈的，你死了没有？没事的话，用你那道法，将我吴师妹这身上的鬼东西给驱赶出来，若是你能够不伤害她而做成功，我可以答应你，此番我也不再与你搅局，转身就走！”

原来是依韵公子瞧见我将他的手下作法还原了，心生希望，于是跑过来求援，我抬起头来，瞧见那圆脸姑娘已然化作了母老虎，正凶猛冲来。

其实以此人的实力，对付这么一个化魔了的修行者并不算困难，也不会如此狼狈，不过他到底还是顾及太多，反而不能正常发挥，所以才会过来央求于我。

虽说双方合作的基础并不牢靠，不过此刻唯有并肩而战，方才能够共渡难关，我抽身而走，来到了小院中间，朝着那人高声喊道：“想要救你师妹，这也可以，不过你需要发一个誓言，将刚才的话语给我再公禀一遍。”

修行者与寻常人不一样，普通人撒谎，不用打草稿，连眼睛都不用眨一下，因为他们觉得没有什么可以能够惩罚到自己，修行者却不行，因为修行到高深处，则有心魔起，任何一个心有挂碍，便会耽误终身。

然而任何一个在修行之路上有野心和企图的人，都是不会自食其言的。

依韵公子狠狠地瞪了我一样，然后单手朝天，大声喊道：“我尚晴天在此起誓，倘若陈志程能够将我师妹吴启娜身上的魔灵退散，我定然撤离，不再参与此事。”

这人还是对头，但是行事却也干脆利落，让人觉得还是可以相处的，我待他话音一落之后，立刻冲上前去，照着圆脸姑娘的后背遥遥一印。

然而此次我虽然胸有成竹，但是却并不能奏效，一连激发了三五回，都没有一点儿效果。

依韵公子跑了两圈，瞧见我这边一点儿动静都没有，不由得破口大骂道：“你大爷的，你是不是怕我带人走了，你在这儿独木难支，扛不住那魔灵侵袭，魔胎崛起啊？想得真多，我再给你加点筹码，老子一直在这儿陪着你，行不行？”

他这是误会我了，不过我却也懒得说出口，毕竟正如他所说的，倘若他们转身就走，抽身而出，只怕依靠我、徐淡定和萧老三这三个人，还真的有些扛不住。

尚晴天这人虽然古里古怪的，但是身手绝对属于上乘，而且能够派上大用场。

说来也巧了，这话儿一说完，我的念头通达了，手中热力一激，便朝着那姑娘再次甩出了一个手印，虎口之处正对她的后背。

此法上通天罡，下勾地煞，天地两气在我的身体里面暂时汇合，我瞬间感知到自己化作了一个巨大的葫芦，而那壶口，则正是我高高扬起来的右手。

炼妖壶观术，收！

凭空之中又生出几分旋涡之力来，我原本并不知晓，却不曾想如此复杂的道法竟然被我在实战之中祭练纯熟，飞速旋转之下，圆脸姑娘身上的那魔灵被我一点儿一点儿地剥离开来，一开始还浮现出人形，没多久，化作了一束万般光华的细线，融入到了我的右手虎口之上。

此身观想为壶，容纳天地太极均势，净化凶残之气，我以我身为熔炉，望藉壶之炼化，以维大地之和谐。

在熔炼最高峰的时候，我的手掌烫得惊人，然而却有哀嚎尖叫之声，从上面传递而出。

圆脸姑娘已经伏倒在地，人事不知，身上诸般狰狞也都消减，尚晴天在检查过了她的身体之后，抬起头来，凝望着我说道：“你这段，可是茅山传说中的不传秘学，炼妖壶观术？”

我眉头一扬，微微笑道：“哦，想不到你对我茅山竟然还有所研究？”

尚晴天肃然说道：“炼妖壶观术乃茅山上六术之一，你茅山道术在江湖上面闯下的偌大名头，倒是有一半靠它，非常人所能够学也，此法最考究道法领悟力，即便是能学得，也不一定能够练成，难怪我大姑父对你赞不绝口，原来当真是一名人物呢。”

他如此高抬我，发自内心，倒是让我有些不好意思起来，正想谦虚两句，突然间头顶上面一阵雷霆响起，接着那圆形旋涡开始变得无比的凶猛起来，里面风云变幻，吞吐不定，似乎有万钧之力在汹涌。

我们所有人都抬头而望，忧心忡忡地瞧着头顶，生怕又冒出好几个如我刚才炼化的那般魔灵来，倘若如是，我们还真的过不了这一关了。

不过让我有些意外的，倒是那依韵公子，他的人都已经安然无恙了，然而他却依旧遵守约定，留了下来，与我共同担当。

这事儿并不是他发的誓言，而且我还有一些拿捏的嫌疑，然而他却并没有多说什么，而是当着与我并肩而立。

这么说起来，他虽然站在了我的对立面，但是人品却还是有可取之处，甚至还是蛮可爱的。

事态的发展来不及容我们多想，只见我们的头顶上面一阵亮光大方，就仿佛是太阳一般刺眼，就在我们都下意识地闭上眼睛的时候，我听到刘老三朝着我大喊道：“志程，那东西下来了！”

听到这话，我下意识地左移两步，一把将我插在泥地里面的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接着纵身跳到了房梁之上，眯着眼睛瞧。

临仙遣策能够还原事实的真相，就在一片耀眼光芒垂落而来的时候，我瞧见了一股威严磅礴的意志从头顶落了下来。

此情此景，穿越时空，我似乎感受到了多年以前的麻栗山龙家岭上，也曾经有过这么一副场景。

当年李道子，今朝陈志程。

一饮一啄，莫非天定？

我紧紧握着剑柄，双手合拢，然后朝着那股意志返撩而上，一剑斩去。

清池宫十三剑招之北斗挂天。

剑挂九天之上，一剑斩破阴阳，剑意激荡，我感觉那流星垂落的气势似乎就此压制，半空中悬停着一个浑身透明的人形之物，铜头铁

额，八条胳膊，九只脚趾，一根狼牙大棒，朝着我的头顶砸来。

我再出一剑，清池宫十三剑之天璇罗列。

两相交击，那魔怪再次被阻，然而我脚下一轻，低头一看却是整个房间都垮塌了下去，轰隆隆，半边厢房踏下，好在这只是连接那产妇房间的外面一处，倒也没有伤到任何人。

然而这样的动静实在是太过于吓人，原本缩在产房里面催促的几个老婆婆吓得跑出来，结果被萧老三给一剑逼了回去，口中还厉声喊道：“不想死，就待里面。”

交手两个回合之后，我便晓得这一个却真的是正主了，瞧见它这番古怪模样，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到有几分熟悉和亲切，然而对方却并不这么认为，在经过了两次尝试之后，终于不再想着投身到那产房离去，而是摇身一变，化作了一团凝结的黑雾，朝着我这里冲来。

我挥剑，饮血寒光剑在此刻也是舞动到了极致，真武八卦剑防守如龟壳，任它有千般厉害，万般神通，却也终究还是攻陷不得。

投生讲究的，是一个良辰吉时，错过了，那便不可能了，所以对方也是焦急万分，攻势更猛了，我有些招架不住，这时一把铁扇突然从我身边亮出来，尚晴天与我并肩，铁扇翻转之间，有嗖嗖阳风吹拂，却是也将其拖住一些。

不过我们面对的，终究不是什么小角色，它在出事之前的诸多布置，就让人心惊胆寒，本体降临，哪里受得住这般阻拦，当下也是发了狂，八只胳膊不停挥动，攻得我们节节败退，一直退到了房门口来。

这东西虽然看着宛如虚物，但是作用在剑上，却是嗡嗡作响，好在我的饮血寒光剑乃名家所制，方才没有被其破坏了结构。

饮血剑受的攻击越猛烈，红光便越盛，反击的力度也越强，我、尚晴天、萧老三和另外一个不知名的云龙十三鹰勉强将战线守住，而随着里面孕妇的痛叫声越来越急促，那透明魔怪更是急躁，突然猛地退了两步，八只胳膊猛然一扬，刚要做什么，突然间院子里唯一没有坍塌的那房间里面，传来了一声嘹亮的婴儿啼哭声。

终于，一个新的生命，诞生了！

第三十一章 第三个孩子，不哭

新的生命出生，看似普普通通，然而那一种新生命诞生引发出来的蓬勃生机，却让场中所有人的精神都为之一振。

世界上最美好的事情，便是在于创造，在于新生命的诞生，就仿佛那嫩芽顶出了泥土，春天第一声的虫鸣，它并不仅仅只是一种虚无的东西，而是实实在在的，在婴儿啼哭的那一瞬间，天、地、人三魂融合，便有游离出来的天地生机，让坚持良久的我们仿佛那甘露润体，凭空再生出了蓬勃的力量来，然而那透明魔怪却是勃然大怒。

它走了千万里，穿越无数的空间与时间，费煞苦心而来，却不曾想自己竟然被这么几个小娃娃给挡在了门外。

向前一步是幸福，退后一步是孤独。

时不待我，不可饶恕。

原本想要给我们奋力一击的透明魔怪在考虑了一秒钟之后，摇身一变，竟然化作了七八道翻滚不定的龙卷，朝着那透着昏黄灯光的房间里冲去。

它竟然放弃了与我们的搏斗，而是选择赶紧投生。

空间中有一阵诡异的音波也陡然响了起来，由近而远，朝着整个村子里面传播出去，这显然实在召唤自己曾经布下的帮手，赶紧折返回来护法。

我一剑上前，拦住了其中的一束，而尚晴天也用手中铁扇兜住了一束，然而却仍然有好几束朝着房间里面扑去。

剑尖劲气绽放，却根本伤不得这玩意分毫，我心中绝望，想着难道这东西真的就能够进入其中了么？然而情况并没有我想象的那么坏，只见这些透明气团在即将进入房间里面的时候，房间突然传来了一阵反击的幕墙，将其给格挡在外。

徐淡定和我昨夜画的玉华司镇宅符在这关键时刻，终于起到了作用，担当起了最后的一道防线。

房间里面有镇宅符篆，此符连接神念，最是克制此物，尽管其有着远远超出我们的力量，却也不能够与那相克之物较劲，它又想到了别的办法，想要故技重施，盘附在我们这儿的任何一人身上，然而留在此间的，皆是意志坚定之辈，一时间竟然盘踞其间，上下漂浮，根本就

没有任何办法。

然而就在此时，房间里的门帘一掀，有一个老太婆冲了出来，哭着喊道：“哎呀妈呀，咋生了一个猴孩儿，这真的是作孽啊！”

她似乎受到了什么刺激，也顾不得刘老三刚才的警告，一出来，便被那透明魔怪分身的其中一束盘附其上，哎哟一声叫，直接扳倒在了地上。

先前的先锋部队，便已经让我们如此棘手了，此番正体下来，倘若是被附身而上了，只怕会更加棘手，当下那尚晴天也是抽身后撤，俯身将那老婆子的脚踝抓住，朝着我这边抛了过来，大声喊道：“姓陈的，赶紧把她体内的那玩意，给逼出来，不然又是一遭麻烦！”

尚晴天说话没有好气，不过做得倒是聪明，我一把接住了那老婆婆的身子，感觉原本不到百斤的身子，此刻竟然异常沉重，晓得里面已经产生了许多变化，于是一记不伤人的掌心雷，印在了她的心口。

这种掌心雷对邪物而不对人体，对于那种被附身的虚弱无力者，最是适合，然而这一掌落下，却并没有任何反应。

没有魔灵从她身后逼迫出来。

我下意识地一慌，低头一看，之间这老婆婆双目紧闭，咳嗽了两声，结果口中便有鲜血溢了出来。

掌心雷再巧妙，倘若其中没有邪物，也是有一定伤害的，如今全部嫁接到了这普通老婆子的身上，她这脆弱的身子肯定是受不了的。

我当时似乎被迷幻了，浑然忘却了她陡然沉重一倍的事实，下意识地将其放平，然后大致地查探了一番，发现脉搏、心跳都开始变得无比的虚弱起来，更是心慌，想着将她那一头花白的头发给撩起来，看一下后脑勺有没有磕碰到。

然而就在我将剑交到左手，右手撩起来的那一霎那，手掌上一阵刺痛。

那老婆子的后脑勺竟然出现了一张狰狞而恐怖的巨嘴，上面满是黏稠的汁液，充满了酸腐的臭气，我的右手手掌就是被这一张嘴给咬到了，剧痛在一瞬间传遍全身。

炼妖壶观术是一种极为高深的道术，涉及到观想以及道法感悟，然而最基础的，还要在于有一颗平静的道心存在。

然而此刻，连用于观想的壶口都破了，哪里还能够再行施展。

处心积虑啊！

痛苦在一瞬间传遍了我的全身，我下意识地将右手往回拽，然而那张头发下面的嘴巴咬合力惊人，我拽了几次，感觉它那细密的牙齿已经深深进入到了我的手掌里面去，倘若我执意要拉扯出来，只怕就算是出来了，这半只手也就废了。

就在我痛得几乎要发狂的时候，尚晴天也瞧出了不对劲，快步长上前来，手中的铁扇一卷，就想要将这老婆子的脑袋给斩断了去。

人死了，所有的一切威胁也就消失了，然而我想到这仅仅只是一个普通村民，倘若造就杀孽，只怕我心中会难以接受。

道心不稳，这辈子都难以寸进。

就在铁扇临体的那一刹那，我将这位老婆子给往后拉了一步，避开了尚晴天的致命一击，那人一招落空，俊美的脸上立刻露出了几分怒意，寒声说道：“姓陈的，你他妈的什么意思？”

我没有理会他的责备，而是福灵心至，将这些年来修炼掌心雷蕴含的雷意全部积聚在了右手手掌处，猛然一发，那嘴就受不了了，张了开来。

我终于抽出了右手，定睛一看，发现这手掌血肉模糊，上面尽是细密的齿痕，白色的烂肉和黑红色的血混杂在一起，惨不忍睹。

然而越是这般，我越是硬起了心思，沉住道心，深吸一口气，狠狠地拍在了她鸡皮松树一般的额头上。

炼妖壶观术骤然而发，一大股冰凉如雪的气息被收入我的右掌之上，森严如狱，那东西尖叫一声，奋力地挣脱开去，然而既入炼妖壶中，哪里能有这般好挣脱，两相交缠，却一点一点地滑落进来。

眼见不对劲，那七八束分身骤然重聚，归拢成原先那一个透明魔怪，与我抗衡。

论力量，我敌不过它，但是它的分身却已然被我炼妖壶观术给吸住，导致本体也难逃劫难，于是两相僵持，而就在那一霎那，房间里又传出了一声婴儿的初啼声，嘹亮得如同军歌。

生气弥漫，整个空间都是一阵空灵之音，两个婴儿儿交相辉映的哭啼声与里面大人期待已久的欢笑传出来，让我们这些在一墙之外拼命者的心中，生出了许多感动。

就算是死，能够感受到这样生的气息，想必也不会遗憾吧？

我精神猛然一震，源源不断地力量从活跃波动的炁场之中传递而来，然而就在此刻，那个与我一直在做僵持的透明魔怪陡然一震，身子竟然增大了数倍，直接充斥在了整个院子里面。

它将我们头顶的天空都给笼罩，星月无光。

强烈的罡风从天而落，将那本来就有些支撑不住了的产房弄得摇摇欲坠，萧老三、尚晴天等人也都急了，回身而转，围在了院子里仅剩的那一间房前，咬牙抵住这罡风，将其引导到自己的身上来，免得那房顶垮塌，将里面的人给压死了。

我在拼命，这是为了百合，因为了三对新的生命，那透明魔怪在拼命，因为只剩下一个机会了，不投生它便徒劳无功，而萧老三、尚晴天他们也拼了命，在那剧烈的罡风扑面下，七窍都有鲜血流下来。

萧老三能拼命，这个我可以理解，然而依韵公子尚晴天这般站出来，却也着实让人感觉到惊讶。

看来宝岛对面的家伙，不一定是坏人。

或者坏得还不够彻底。

双方都在做僵持，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小院的院墙好大一片突然垮塌了下来，原先被徐淡定引走的诸多魔化村民竟然折转回来，朝着我们这儿纷纷而上。

这些是透明魔怪招来的帮手，此前没有主心骨，全凭本能，此刻一旦有了指挥，立刻如虎添翼。

眼看我即将就要被扑倒，突然斜侧里冲出了一个家伙来，却是云龙十三鹰的刀疤龙，这个疤脸汉子咬着牙，将那人给直接扑倒在地，用自己的身子，将其死死的压住了。

然而他仅仅只对付得了一个，至于旁边七八个，却根本没有办法。

不过还有一人，茅山后裔，徐淡定。

这位淡定哥拦在了我的前面，平静地说道：“大师兄，我能给你争取一分钟的时间，你若是扛不住，我死，你也死！”

这话儿说完，他引五色神光入体，身材陡然巍峨数分，接着双手一伸，那些魔化村民就僵住了。

神魂牵引，毋宁死，不愿生。

徐淡定说得淡定无比，然而我却晓得自己根本不可能在一分钟

结束战斗。

难道事情就这般结束了么？我一阵迷惘，然而万万没想到，结束这场战斗的，却是一个普通人，也就是本村的稳婆，一声高喊道：“生了，她也生出来了！”

没有哭声，一切宁静。

但是生了。

第三十二章 白合转生，但什么情况

虽然没有哭声发出，但是生命诞生时洋溢出来的那种炁场牵引，却是扎扎实实地传递到了我们每一个人的心里。

如此已经三次，所有人都已经习以为常。

三个孩子都已经降生了，那魔胎转世也失去了最后的一次机会，即便是它杀了所有的人，那都无济于事了。

天机便是这样，稍纵即逝，根本就是难以把握住，你越想抓住它，走得就是越远。

很出乎我的意料之外，那透明魔怪在最后的疯狂之后，竟然没有继续维持这种情绪，而是将八只手一挥，让所有魔化过后的村民都停歇了下来，纷纷倒地，而他们身上则浮现有那黑红色的光点，汇聚到了身上来，接着它微微摆动了一下头，将其中的单手一挥，那空间竟然被它陡然分离了开来。

整个世界，只剩我和它。

这魔怪睁开了眼，透明的身子竟然逐渐地浮现出来，黑色的甲壳状，有釉光，给人的感觉好像是犀牛或者大象的笨重感，一双眼睛从血海一般的深红逐渐蜕变，到了最后，竟然变成了海一般的幽蓝色。

它凝视着我，我也不甘示弱地回瞪着它，两者大眼瞪小眼地看了很久，它口中突然念出了一段艰涩难懂的话语来。

这声音，就好像是虫儿在叫秋天。

不过我不知道为什么，似乎能够听懂它在叫我，是在与我交流，而且好像还并无恶意，这让我感觉到无比奇怪，然而我终究还是一言不发。

因为我实在是听不懂。

在试图与我进行沟通和交流未果之后，那魔怪突然脸色大变，朝着我大声怒骂，一连串饶舌的古怪话语，然而最后一句，我却分明听得清楚了：“魔尊！”

这话语里面充满了不甘和愤怒，好像是战场上面被战友在背后捅了一刀的痛楚。

接着它使劲儿一抖手，终于挣脱了我炼妖壶观术的束缚，扭身

朝天而走，几个翻腾之后，竟然消失在了那压得低低的黑色云层之中。

一阵大风吹来，那黑云终于被吹走了，接着皎洁的月亮便露出了眉头来，星光洒落大地，我一片混沌的周围也终于露出了来，我瞧见山村还是山村，小院还是小院，坍塌的房子前面站着好多人，有徐淡定、刘老三和萧家老三，还有依韵公子尚晴天和云龙十三鹰的人，以及那些从地上爬起来、一头雾水的普通村民。

所有人的脸上都露出了劫后余生的庆幸，长长舒了一口气，感知这生命的可贵。

能够活下来，正好。

我刚刚从那魔怪隔绝出来的情形中挣脱出来，一脸迷惘，这时却见到那依韵公子尚晴天站在了我的面前，阴晴不定地说道：“陈志程，你到底什么来历，那魔怪竟然向你行礼？好大的威风啊！”

向我行礼？

我完全就有些懵了，不知道他在说什么，出言一问，方才得知刚才的情形，却是我愣住了神，僵直不动，那透明魔怪将所有分散而出的意识收拢之后，遗憾地看了产房一眼，接着朝我抱拳，深深鞠了一躬。

那东西铜头铁额，八只胳膊，这般弄出来的气势，实在是有些人惊叹。

尚晴天问我的时候，我心中依然还是有些恍然若失，不知道为什么，我能够从那魔怪的脸上读出许多失望，以及被人背叛之后的愤恨，这种情绪让我感觉到十分的不爽，就仿佛它与我之间，就跟努尔、王朋和萧大炮一般，是一种经过命的交情。

瞧见我半天没有反应，尚晴天的脸就变得有些黑了，寒声说道：“怎么，你是不肯说，还是觉得我不够资格打听这件事情？”

我感受到了他在那一瞬间散发出来的杀意，这才从那种极度愧疚的情感中挣脱出来，疲倦地说道：“我也不知道，倘若真的有什么大来历，或者它还顾及到我茅山的面子，只怕也不会闹成这幅模样了。”

我将血淋淋的右手举给他瞧，这只手虽然没有被伤及筋骨，但是看着也是让人不忍目睹的，他将信将疑地看了我一样，又认真地打量了我好一会儿，然后叹了一口气道：“陈志程，倘若有可能，我真的不希望和你做敌人。”

我苦笑，说：“我也希望如此。”

他好看的嘴角突然浮现出了邪魅微笑，伸手过来与我紧紧一握，突然大声笑道：“不，我突然改主意了，人生寂寞如雪，倘若没有对手，那岂不是无聊，做朋友，总不如做对手来得痛快。你要小心了！”

他哈哈大笑，然后带这刀疤龙，以及一众手下离去，至于那个被圆脸姑娘捅死的独目女人，也都给收拾妥当。

依韵公子带着人离开了，他本来是满怀着信心而来，想要将那未成形的魔胎炼化成丹，却不料这东西狡猾得很，竟然做出诸般安排，而且我们几个也在这儿坚持，使得他无功而返，而且还折损了人手。

然而他临走之时，却并没有表露出太多的遗憾，反而好像是很开心一般。

果然也是一个怪人。

我目送着云龙十三鹰的人离开，而这时那些刚刚从魔化境况走脱出来的村民也围了上来，他们显得特别的虚弱无力，抓着我们随便一个，焦急地盘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为什么这房子院子都倒塌成了这副模样，为什么他们好像被二十多头母猪在身上碾压过去了一般痛苦不堪？

我被好几个人给缠住，脱不开身，然而这个时候刘老三冲到了我的面前来，一脸严肃地拉着我说道：“你快点跟我走，里面有情况。”

我的胳膊被刘老三紧紧抓住，这才想起来我们来到这儿的目的，却是为了白合转生，此番那透明魔怪离开之后，第三个孩子降生了，却没有哭出声响来，这跟寻常的新生儿不一样，显然就是那魔胎的预选者。

我们来到那唯一还挺立的房间门口，这时那两家已经出生了的人家正护送着大人小孩一同出来，我瞧见却是村子里另外的两户，两个婴孩都好小，皱巴巴的，其中一个黑乎乎的，全身都长得有毛。

这恐怕就是第一个出生，被叫做“猴子”一般的婴儿儿吧？

新生婴孩毛乎乎，或者有一截小尾巴，这个叫做返祖现象，这附近其实也有过，所以即便是心情低落，也只有自认倒霉了，而且在今天这场面里能够活下来，那就是幸运之极了，虽说刚刚生产的孕妇和新生儿见不得风，不过在这一片废墟里面，也没有什么安全感，所以他们的家人便护送着母子赶回了家里。

这么一番闹腾，其实整个村子都已经醒了过来，好多人过来看热闹，我和刘老三顾不得这男女之别，直接走进了产房，里面一股血腥

之气，我瞧见老奶奶的儿媳躺在床上，哽噎地抽泣着，不知道在说什么。

这时旁边的稳婆将一个襁褓递到了我们的面前来，小声地说道：“看看，这个娃儿长得可真俊呢，只可惜生下来的时候，卡到了脖子，连哭都没有哭出声来——我接过三十多年的生了，还没有瞧见过这么古怪的情况呢……”

刘老三看了我一眼，将襁褓里面的婴孩接过来，然后恭敬地说道：“大姐，你去门口等一下，我们两个有事情要商量。”

那稳婆点头出去了，房间里面就只剩下了我、刘老三和老奶奶儿媳三人，刘老三朝我使眼色，我心知肚明，走到那女人身前，对她念了一段静心咒，让她陷入了平静的沉眠中。

小孩儿没有哭声，没有生机，是因为体内，没有灵魂。

但是白合有。

辟邪小剑一抖，白合从里间浮现出来，此刻的她已经虚弱无力到了极点，连身形都接近于透明，飘飘忽忽，刘老三也看不到了，催促我道：“快点，那魔怪不是此间造物，故而不能融合，白合是，但是如果拖得太久，只怕契合的几律就会越来越低了……”

我往着白合，平静地说道：“听到没有，时间不多了，此去过后，或者生，或者死，全凭你的命数了。你还有什么话儿要说的？”

白合凝望了我一眼，又看了旁边当她做空气的刘老三，凝声说道：“谢谢你，陈老大，其实我早就已经死去了，倘若不成功，也没有什么遗憾的了，而倘若还能活，你到时候，可记得要来找我！”

说完这话，她没有再都说，而是漂浮于半空中，眼睛紧闭，然后开始试图将自己的意识，与那具婴孩达成共鸣。

这是徐淡定和刘老三两人一起谋算的，简直就是契合到了极点，几秒钟之后，白合倏然钻入了那婴孩儿的头颅中，接着我听到了一声幽幽的轻叹。

我紧紧抱着这襁褓里面的婴孩，刘老三则问我道：“她转生了么？转生了么？”

这家伙比我还要紧张无数倍。

而后一声激越的哭声从襁褓里面传了出来，我和刘老三兴奋莫名，刘老三从我手上接过来，高高举起，欢呼雀跃着，结果一泡热尿浇

下来，淋了一头。

而我瞧见那散开襁褓里面的小鸡鸡，一双眼睛睁得滚圆。

等等，这什么情况？

第三十三章 此间事了，各自离散

我和刘老三看着襁褓之中的这小丁丁，愣了半天，都没有回过神来。

说实话，转世重修的人古往今来都并不算少，但是白合绝对可以算得上是修为最为浅薄的其中之一，别的转世大拿，要么就谋算好了生辰日期和性别，要么就直接找到自己喜欢的身体里去，而像是白合这种内心十分女人味儿的小姑娘，投身在一个小男婴身上，绝对算得上一件大乌龙。

此刻的白合，或许因为转世之后的一缕尘染，使得神志并未恢复，不过当她到了五六岁、七八岁的时候，自然就会有记忆苏醒过来，那个时候的她，倘若是晓得现在的情况，不知道有多绝望。

不过这相比已经是很久之后的事情了，刚刚度过这一大劫，能够存活下来，已经是十分的幸运了，事情即便再坏，又能够坏到哪儿去呢？

婴儿嘹亮的哭声引得门口的稳婆一阵欢喜，掀开帘子来瞧了一眼，面带喜色地大声喊道：“恭喜恭喜，白磊你们家媳妇给你生了一大胖孙子啊，还不赶快过来看一看！”

大胖小子？

在外面应付乡亲的徐淡定和刘老三转过头来看我，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

在没有丧失大部分修为的时候，白合跟他们有过见面，他们也晓得我带来转生的可是一位货真价实的姑娘，然而此刻那稳婆喊出口来，却着实让人惊诧，在与我核实过了之后，徐淡定拍了一下额头，叹气说道：“我++，这个世界太疯狂了，我.....无话可说了。”

他无话可说，我们同样也如此。

此刻的白合更需要此生的亲生父母的照顾，我们也没有说要将她给带走的想法，而这小院子里经过一番争斗，当真是一片狼藉，那老奶奶坐在碎瓦砾堆上面抽泣：“作孽哦，作孽！这房子都成这样了，以后我们可怎么住哦.....”

萧家老三是一个贴心的暖男，上前安慰她，说老奶奶，您别急，我们都不走，到时候再给你盖出一间来。

那老人还是不乐意，一边抹着眼泪，一边说道：“盖起来那又怎样，今天这事儿发生了之后，十里八乡恐怕都要议论我们家的风水不好，出了这么多的灾祸呢，这让我儿以后怎么做人哦？”

这事儿说起来倒也是个实情，要知道当时的农村虽说消息传递十分闭塞，不过与鬼神沾边的八卦，却是传得最广，倘若是被那些人晓得了这事情，只怕不但他们的生活会受到影响，就连白合，也要在饱受非议的环境下成长。

不过这时老奶奶的儿子白磊却突然插嘴说道：“实在不行，那我们就搬家。搬远点儿，我媳妇她是滇南丽江人，要不然就搬回那儿去，到时候谁也不知道了。”

这白家人到底要到何处去，这个我们也管不了，不过白合转世重生，我却也是要管的，当下与他留下来通信地址，免得失去了联系。

一间摇摇坠坠的房子，这一家人聚居于此，我们便也没有搭伙的地方，好在隔壁的老乡特别热情，邀请我们过去做客，刘老三十分不要脸地答应了，寻思着是不是还能蹭点饭呢。

临走前，白家老太太拉着刘老三的手，非要他帮着给自己孙子娶一个名字，免得他福薄。

刘老三在思考了一会儿之后，郑重其事地说出了两个字：“白合！”

说完之后，他又说了一堆的废话，为这一个很是奇怪的名字做了备注，讲到倘若叫了这么一个名，以后一定能够有出息，甚至捧上铁饭碗呢。

任何事情，对于一个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来说，都不如一份旱涝保修的铁饭碗，要来的有吸引力许多。

于是这个出生曲折的小子，就叫做白合。

我们当天在白家隔壁那儿草草睡了一晚，第二天醒过来的时候，万物复苏，鸡叫牛哞，世间仿佛如此美好一般，我最早起床，在场院中打了一套拳，浑身热气蒸涌，神清气爽，仿佛一切都已经过去了一般，只可惜我的右手虽然在昨天经过刘老三这蒙古大夫治疗之后，并未痊愈，上面的伤口还没有结痂，一旦牵扯，便火辣辣的。

好在它没有伤及筋骨，也不会影响我手上的活动，要不然变成了鸡爪，无论是掐诀或者是耍剑，都大大受影响，只怕就要变成废人了。

我并不怕自己变得如何，只不过想到师父和李道子两人对我的期待，便下意识地保护好自己，留待有用之身，生怕辜负。

白家人一夜都没有睡，我瞧见那老婆子在废墟里面走来走去，一晚上的功夫，不知道从里面收拾出了多少零碎破烂来，而那男人则矗立在墙角沉默，看着这个不大的院子，眼中充满了留恋。

不过他就算是再舍不得，昨天夜里发生的事情，负作用也立刻凸现出来，早起的村民在路过这儿的时候，总是指指点点，神情隐秘地嘲笑，不知道是在说些什么，不过这种情形，却是让人有些受不了。

没有人愿意生活在这种压抑而沉闷的气氛之中，也不愿意自己的孩子在这种环境之下长大。

所以他们搬往滇南丽江，虽说路途有点长，不过其实倒也可以理解。

我起床来的时候，徐淡定比我起得更早，这位修炼茅山炼鬼术的哥们，黄金的修行时间是夜里，所以白天显得相对的沉闷和平淡，节奏总是慢一拍，我也不知道他去哪儿修行锻炼了，回来的时候，饱了一个嗷嗷待哺的婴儿回来。

我走进一看，瞧见这襁褓里面的，可不就是昨天最早生出来的那个满身细绒毛的小孩儿么？

我问是怎么个情况，徐淡定告诉我，说他刚刚从村外回来，路上的时候碰到这孩子的父亲，背着他往山里走，看着神情不对劲，过去一盘问，方才晓得是不想养这么一个怪胎，所以决定将其送到山里去。

这么屁点大的孩子，送到山里去，能够干什么？

要么喂狼，要么饿死，要么就被那蚂蚁给围着吞吃掉，大山不必城里，有福利院，也有心善的人家，这儿几乎没有别的下场，根本不会被人遇到，好心收养的。

左右没有了活路，于是徐淡定便将他给带了回来。

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

然而徐淡定年方十八，我也不满二十，这两个人如何养一个小孩儿，这是一件让人头疼的事情，小孩儿扯开嗓门儿一哭，面对着那域外魔灵而面不改色的我们当时就慌了，找到那白家老奶奶问了一下，才晓得是这孩子饿了。

这可怜的孩子，生下来的时候最是娇嫩，可惜他根本就没有享

受到家人的温情。

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他长得太丑了。

生活就是这般的不公平。

好在那白家媳妇虽然经过无数惊吓，却在第二天就来了奶水，白家奶奶一家人能够生存下来，全凭我们几人拼命，此刻瞧见这副场面，便叫我们将孩子抱给她媳妇，一边一个。

君子非礼勿视，我们几个虽然一身本事，但是却不敢看孩子吸奶，于是蹲在残破的院落里商量接下来的事情。

首先是刘老三，他出现在这儿，完全就是了结一段因果，此间事了，他自然又是云游而去。

习练麻衣神术的他必须要游荡天下，见遍世间冷暖，方才会有一个境界，更何况，他还有好几个徒弟需要教，自然不可能在这里耗着。

接着就是萧家老三，此番跟我们出来，他只是作为一个熟悉江阴的带路者，没想到竟然还发生了这么多的变故，也足够他回忆好久了。

这两人离开之后，便是我和徐淡定，而后者既然决定收养这浑身毛茸茸的猴孩儿，那么自然不可能现在就上路，要不然小婴儿绝对受不了，刚才我们打听了一下，晓得白家离开，得一个星期的时间，这段日子孩子的奶水是有保障的，那么他便在这儿先等待着，待孩子过了这段时间再说。

这里面有一段空挡，我想了想，决定还是先回麻栗山一趟。

我已经有好几年没有回家了，这不想还好，一旦想了起来，那思念就如野草，长得一发而不可收拾，于是我跟徐淡定讲起了此事，他十分支持，双手赞成。

他家人虽在茅山，不过却也晓得这亲人分离的苦楚，然而当他表现得这般热切的时候，我突然想，他好不容易下山一趟，莫非又要闹什么幺蛾子？

不过我也顾不得了，当下与他约好了再次汇合的时间和地点，我去看过了白合之后，便筹备离开。

八十年代中旬，虽说严打已过，但是我带着管制刀具，毕竟不好坐车，于是只有借道赶往金陵，返回省局里面去开一张介绍信。

然而我的到来，却让整个省局都轰动了。

当年拜师茅山的那个小办事员，居然回来了？

我入茅山差不多已有两年，这段时间的组织关系其实一直处于断档，而我也没有理会，不过终究还是有一些瓜葛在。

一阵鸡飞狗跳之后，省局的李庆亮李副局长派人过来找我，说要跟我见上一面。

第三十四章 姐姐要嫁人

省局的李副局长也算是我比较相熟的老领导，我在他秘书的指引下来到办公室，他在门口迎接，热情地握着我的手，拉我到会客区坐下，还让秘书沏来了两杯香茶，说是下面刚刚送来的西湖龙井，请我尝一下。

这份客气，让我也不晓得如何应付，毕竟说起来，当日在茅山之巔上，我擅自离开工作岗位，而加入茅山，这事儿已经违反了组织纪律，按理说我这个时候会有很多麻烦的。

不过李副局长温和的态度让我也没有太过紧张，他先是跟我寒暄一番，询问我在茅山的近况，在得知我成为了茅山第三代的首席弟子之后，他脸上笑得更是和煦，告诉我一个情况，那就是我师父陶晋鸿刚刚在前两日的全国道教代表大会上面，当选“全国道教协会”副理事的职位，而全国道教协会则是我们局的后台之一，如此说来，我这一次其实算是待岗学习了。

这话儿说起来实在是很有水平，好像我完全没有错一般，不过自上了茅山，拜入师父门下，我便晓得自己从此之后，不再是我自己，更多的时候，我做什么事情，还需要征得师父的许可。

这并非是一种强制性的行为，而是我一种发自内心的尊敬，希望能够有我师父来给予我指导，方才会心安。

至于宗教局，我以前倒也懵懵懂懂，觉得能够有一个安身立命的地方就已经足够了，但是现在看来，并不是我心中期望的所在。

我喜欢这里的很多人，我很多的兄弟和朋友在此效力，不过却也有很多我不喜欢的人。

中立而言，它对于我来说，完全没有一种归宿感。

既然没有了归属感和认同感，对于这个级别高出我许多的省局大佬，我倒也不会像以前那般仰视，而是拿出了茅山大师兄的架子来，与他平等对话，气场上面，倒也不会输上许多。

双方在一种友好而和谐的气氛中进行交谈，在我将架子端出来之后，李副局长对我擅自离岗之事绝口不提，而是跟我聊起了最近发生的一些有趣的事儿。

首先谈及的当然是那一场已经持续了几年的战争，随着两山轮

战的开启，使得这已经不再是一场关乎于国运的战争，而变成了一块磨刀石，无数的部队轮调到前线，将已经生锈了几十年的刀子给磨利，而这个里面也涌现出了许许多多的英雄人物，至于我们秘密战线，李副局长给我提起了几个人的名字来。

重型大炮萧应忠，龙虎长谋赵承风，青城剑道王朋，巫门棍郎梁努尔，这几人，就是于南疆战场上面崛起的风云人物，每一个人都已经能够独当一面，顶替了那些已经牺牲或者没落的前辈高手。

宗教局观察团已经换了三轮，但是真正能够站得住脚的，也就这么几位，余下的也有许多一时俊杰，端的是百花齐放，百家争鸣。

浪潮结束的时候，国家百废待兴，局子里根本就没有多少高手能够镇得住场面，比如说金陵剿灭集云社，李浩然局长与我们拼死奋战，最后还是让茅山杨知修出手方才得活，说起来都是寒酸得很，而现在却是人才济济，形势越来越喜人了。

能够从这领导口中听到我那些朋友的名字，实在是一件让人兴奋的事情，不过想起他们在前线奋战，而我则在茅山上晨钟暮鼓，我心中又有些难安。

闲话掰扯半天，方才进入了正题，得知我是想要省局帮忙开一个证明，好让我可以带着剑乘车，他表示没有问题，立刻叫秘书去办这事儿。

我们是秘密战线，持枪证都有名额，更何况是这种管制刀具的携带呢。

事情办完之后，我便不准备再多留了，然而李副局长却十分热情地拉着我的手，留我下来吃饭，他这边还会给我安排一下，看看能不能给我弄一张火车票，要不然临时去卖，排队都得排死。

这话儿在理，我也没有拒绝，人情社会便是如此，当下李副局长就在单位食堂请我吃了中饭，临时还叫了申重、戴巧姐过来作陪。

这故友重逢，好是一番热闹，李副局长与我不熟，很多话语都问不出口来，而申重和戴巧姐却没有那么多的讲究，当下也是对我好是一般盘问，谈起了那天之后的一些事情来，不过因为李副局长在场，倒也只是点到为止。

好在李副局长并没有时间陪我多做，饭到中途，秘书拿来了火车票，他便让我在这里会友，而自己则离开了去。

李副局长一走，申重和戴巧姐便盘根问底，我倒也没有隐瞒，

将我在茅山已经成为掌教陶晋鸿的首席弟子，以及许多可以透露出来的东西，都给他们讲了一个仔细。

这些话儿，听得两人啧啧生叹。

大家聊得十分默契，不过我归心似箭，瞧见火车票的时间真是下午时分，于是也没有时间来交流，于是准备搭了辆车赶往火车站。

临走之前，申重拿了点钱给我当做路费，我摸一摸兜里面，两手空空，当下也没有拒绝。

我老家麻栗山地处苗疆深处，也是黔、湘、鄂与西川的交接之处，道路并不算通畅，一路上也是颇多的周折，不过所幸还算幸运，终于在次日中午的时候赶回了麻栗山。

麻栗山外面有一个镇子，叫做麻栗场镇，相较于当年我带着罗大扁离开的时候，这儿当真是热闹了许多，即便不是赶集天，也人群拥挤，我以前每隔一段时间都会将工资的大部分寄回家贴补家用，而后入了茅山，身上却也没有什么钱财，于是看着这些新鲜的玩意，只有流着口水，然后紧了紧身上的行李，朝着山路走去。

近乡情怯，特别是我这种离家久矣的游子，徘徊于这魂牵梦萦的山路上，不知道怎么回事，我走得脚肚子都有些抖。

走着走着，我看到了田家坝，看到了那熟悉的稻田和农家小楼，竹林子和杉树在村子边摇曳，看得让人心醉，无论外面到底有多少风雨，无论我曾经受过多少的苦难，这儿都是我的避风港，是我灵魂的港湾，以及寄托。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山里面的空气，依旧是那么的清新自然，还带着植物的芬芳以及泥土的腥味儿，让人的眼泪都忍不住流下了来。

过了田家坝，再往山里走上十里路，就是龙家岭。

苗族在明朝土司时期改土归流，很多苗人就改了汉姓，而“龙”则是其中的一处大姓，龙家岭虽说是苗、侗、汉和布依各族聚居，所以大部分都是苗人，而我陈家，则是外来的人。一路行走，隔了好远我就听到了热闹的唢呐声，吹得是“十八相送小娇娘”，这是婚嫁的喜乐。

虽然不知道是村子里的那家人在办喜事，但是我的心情不由变得很好，脚步也加快了几分，一直走到了村口，发现连闲汉都没有一个，估计都是去看热闹了。

我循着记忆往家里赶，走到半截路，旁边有人疑惑地朝我打招

呼：“你是……老陈家的二小子吧？”

我扭过头来，瞧见是村子里的老人，名字我也不大记得了，但就是看着眼熟，我与他招呼，口中称着“大爷”，他立刻把脸都给笑僵了，露出了一口缺了好几颗的豁牙儿来，跟我说道：“我头几天还问过你老子呢，说你家老二怎么没来呢？他说你工作忙，我觉得不应该啊，大凤不管怎样说，都是你亲姐姐，怎么她嫁人，你都不回来呢？没想到你还是赶回来了……”

他这般说着，我心中一阵激动，敢情这震天响的唢呐声，竟然是从我家传出来的？

我姐姐，她要嫁人了么？

不知道怎么回事，我的鼻子就是一酸，也顾不得跟这老人告别，便匆匆朝着家里面跑去，转过几道弯，我终于看到了半山坡的我家，瞧见我爹我娘果然站在门前，那儿排着一帮草台班子奏乐，而好多乡人都挤在那儿，热闹极了。

几年没见，我爹老了，我娘也老了，头发斑白，身子佝偻，看得让人心酸，不过瞧见他们脸上荡漾出来的发自内心的微笑，却也让我心情好了许多。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了，当时的脑子一轰，一个箭步就冲到了我爹娘面前，纳头便拜。

李道子和我师父曾经告诉我，男儿膝下有黄金，不能随便拜。

但我父母，则必须要磕头，以弥补我这些年常年在外的缺憾。

爹、娘，我回来了。

我的回家使得场面一时失控，我父母当时就哭出了声来，与我抱头痛哭，后来旁人拦住，说今天是件好事情，可不能哭呢，好说歹说，我娘让我先回屋子里面，将行李放下。

我回到房间，刚刚将魔剑挂在墙上，这时门被推开了，竟然是努尔走了进来，我紧紧抓着他，好是激动，问他怎么会在这里。

努尔一把拍着我的肩膀，脸上笑，而腹中言：“你姐就是我姐，她出嫁，你赶不回了，我这个弟弟，自然是不能离开。”

第三十五章 幼时好友齐聚首

努尔与我少时相识，有着几番过命的交情，彼此之间也都把对方当做了兄弟，不过听他这般说起，我却好是一番感动。

真正的兄弟，便应该是如此，只可惜我做得，远远不如努尔强。

努尔并不与我计较这些，他与我紧紧相抱，却对我上茅山之后的事情并不好奇，而是与我讲起了我家里面的情况来，原来我姐这些年来一直都在家里面帮忙照料，前来说亲的好多人家都给退了，就是因为要留在家里面照顾两位老人，而即将成为我姐夫的这位，是螺蛳林的一个老实后生，因为家里面的老人都没了，经人介绍，结婚之后就搬到我家来住，一起照顾老人。

虽说如此，但这可不是倒插门，因为到时候生出来的孩子，还跟男方一个姓。

之所以这样，就是因为我这个家中唯一的男丁长期在外，我姐姐不放心老人，而那个后生对我姐又是一往情深，没有太多的计较，方才会如此。

努尔跟我说了那后生的名字，叫做罗明歌，我似乎记得一些，好像跟我姐姐还是同学，不过印象也没有太深，一问才知道他下午会过来，接着家里面开始摆流水席，招待前来祝福的亲朋好友。

我和努尔有许久没有见过面了，本来有一肚子的话语要说，不过这会儿倒也没有我们交流的事情，刚刚说完这事，我姐抹着眼泪就寻过来了。

她穿着苗家女子出嫁的盛装，因为我先前时常补贴家用，倒也能够打得一整套银首饰，叮铃铃直响，不过她也没有在意，过来一把就将我这个小弟给抱住，摸着我的脑袋哭笑道：“小弟你真的变了，刚才房间里有两个妹崽说我们家里来了一个唐国强，我还不相信呢，原来竟是你。”

我父母农活忙，小时候一直都是我姐在照顾我的，彼此间的情谊都是很深的，此番久别重逢，而且还是这么一个即将成为他人妇的时间点，着实是有许多情绪要宣泄。

我一直觉得，麻栗山最漂亮的女娃就是张知青家的小妮，而张知青返程之后，那我姐就算是麻栗山龙家岭的一枝花儿了。

她本应该嫁得更好，或许还能找一个官儿，或者是大有前途的青年，此番给我找这么一个老实姐夫，只怕也是为了我们这个家，以及我的父母。

想到这里，我拉着我姐，问她是不是被逼的，如果她不愿意，我立刻给她做主。

没想到我姐却是脸色一红，支支吾吾地说道：“二……哦，志程，你别这么说，你姐夫明歌他人其实蛮好的，又老实又勤快，还懂得孝敬老人……”

瞧见我姐姐这般语气，我便晓得她跟未来的丈夫还是有一些情感基础的，于是也没有再多说讨人嫌，拍着她的肩膀说道：“姐，你还没出阁，就别在我这里待着了，我这几天都不会走，等你办完了喜事，我们姐弟再聊。”

撵走了我姐姐，我的心情总是显得有些复杂，努尔感受到了我的情绪，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行了，别多想，你姐姐终归要嫁人的，能够找到一个她喜欢的人，未尝不是一种幸运。”

我心情不好，不过在努尔的开解下，也总算是转过了这道弯儿来，便与他交流起了我离开之后的事情来。

事实上努尔后面的表现，我也曾经跟李副局长交流过，不过都只是泛泛而谈，细节方面，自然还是努尔更加清楚，他跟我讲起了两山轮战，老山、者阴山，拉锯一般的战斗，神秘的南洋降头术，安南军方的御用黑巫僧，被当做雇佣兵或者国际纵队而来的巫师，林林总总的人物依次登场，然而却都给他们给顶了下来。

努尔告诉我，萧大炮和王朋的表现十分出色，不过龙虎山的赵承风却还是最出风头，他与一名叫做皈兰法师的决战，到现在都还在被广为流传。

皈兰法师是安南南部修炼小乘佛教的大师，不过后来开始研习黑巫术，渐渐的名扬江湖，实乃安南修行界的一方大拿。

就是这样的人物，却给赵承风玩弄于手掌之间，到了最后，终于给玩死了。

这件事情让赵承风名声大噪，上面也渐渐有意识地将他给培养起来，后来又陆续地立了几次功劳，努尔便听到有人谈论，说这个赵承风估计以后便会直接上调到中央去，专门负责二处、三处专案组的任务。

所谓专案组，基本上是集齐全国各处的精英分子，专门处理那些疑难杂案，这样的事情，着实让人羡慕。

随着南疆的战斗日益陷入平缓，位于前线的人员也陆续地被调了回来，努尔便是如此，他也是刚刚从前线返回而来的，至于下一步的打算，却也还没有定下来。

努尔不知道自己到底是回原单位，还是再次踏上南疆战场，不过碰到了我姐姐出嫁，他便什么也不管，先过来帮忙张罗事情。

努尔从苗寨赶来了两头大肥猪和一只山羊，使得我爹有底气办一场龙家岭自解放后以来最为阔气的一场流水席，肥肉管够，而在先前两天，已经办了两场杀猪菜，却也绰绰有余。

我姐为了这个家操持到了现在，同龄的姐妹娃娃都能够打酱油了，她方才出嫁，我爹一直觉得愧疚于她，于是想将这一场婚事办得风光一些。

那个时候的风光，最主要的还是体现在酒席的席面上，在所有人肚子里面都没有什么油水的时候，我爹这般敞开了吃，的确是让好多乡亲竖起大拇指，拍手称道。

酒席下午四点半正式开始，大碗的扣肉香气四溢，惹得老人小孩垂涎欲滴，一开席，便甩开了腮帮子跟这些大肉较劲儿。

我瞧见那个即将成为我姐夫的男人，个儿不高，很憨厚，也拘束，不过忙上忙下地张罗，在加上我爹娘和我姐姐对他随意亲切的态度，却是比我这个儿子，更像是老陈家的人。瞧见他这般模样，我心中那股难受劲儿方才好了一些。

乡下场面不讲究礼仪，酒过半巡方才开始拜见父母高堂，然后来到一众客人的中间，由村子里面的老人开始带头，唱起了苗家祝福的歌子来，一遍又一遍，每一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一边喝着浑浊的米酒，一边吃着肉，然后所有人都围在一起大合唱，祝福新人，那场面，着实有些壮观。

就在这个时候，坡脚下又来了两个人，我得人提醒，走到场院往下看，却瞧见来的，竟然是罗大扁，几年前被苏冷道人领入龙虎山的罗大扁。

不过他现在叫做罗贤坤。

这简直就是太意外了，要知道他爹撵山狗此刻正在头席上喝着酒，歌曲唱得正欢呢，完全没有透露他儿子会这个时候回来。

罗大扁旁边还跟着一个眉目清秀的巧妹子，胳膊跟他挎在一起，情意绵绵的，让人羡慕。

那个年代还算是十分保守的，寻常男女，莫说是小年轻，就算是夫妻，这动作也少有，所以好多人都出来看稀奇，罗大扁也不管，径直走到我面前来，给了我一个熊抱，然后递给了我一个红包：“兄弟，我也更是刚刚回来，听说你姐姐今天家人，赶紧就跑过来了。”

得，事情就是这么巧，就好像有人导演的一般。

罗大扁帮我介绍了这个脸色白皙的巧妹子，原来是他的师妹，也是他现在的媳妇儿，他是在两年前的时候，跟他家师妹走到了一起来的。

这巧妹子叫做张秦兰，十分的乖巧懂事，见我们也很热情，不过给我的感觉，好像是大户人家出身的，举手投足都是规矩。

罗大扁这龟儿子，能够讨到这样的媳妇，真的算是走狗屎运了。

婚宴依旧还在继续，罗大扁乖乖地去给他爹请了安，撵山狗是个醉鬼儿，有了酒，啥都不管了，罗大扁自觉没趣，也没有跟他老子坐在一起，我爹在堂屋安排了一桌，专门用来安置我儿时的伙伴，努尔和龙根子、王狗子他们都在，罗大扁带着他媳妇挤了过来，我们也是好久没有见面，感觉恍如隔世一般，一杯酒下了肚子，那话儿就像山泉水，哗啦啦地流了出来。

话说罗大扁被苏冷真人为徒弟的时候，也就十五六岁，那个时候的根骨基本上已经定型了，算不得最好的修行时机，不过好在他天赋异禀，在某一些修行方面，却是异于常人，故而蒙得上面看重，也算是得了真传。

这事儿是好事，罗大扁讲完，拉着我的手，说当初倘若不是我带着他离开麻栗山，很难想象他如今是什么模样。

罗大扁激动，一连喝了好几碗，这才问起我的情况，当得知我后来也上了茅山，并且成为了掌门弟子，茅山大师兄他，他脸上那轻狂之色方才减少了些，拉着我的胳膊，在我耳边低声说道：“兄弟，既然如此，那我求你一件事呗？”

第三十六章 千里之堤

幼时朋友齐聚首，大家坐在一个矮桌子前吃饭，龙根子、王狗子他们是好久没有吃肉，一坐下来就筷子不停，那肥肉咬得咯吱咯吱直流油，等到罗大扁入席之后，又多喝了几杯农家自酿的米酒，气氛颇有些热烈，而酒过正酣之时，罗大扁突然揽着我的腰，说有事相求，这话儿倒是让我有些好奇。

不过我姐姐的婚礼，他能够从龙虎山赶来，小的事情，倒也没有什么可犹豫的，于是便问啥事儿？

所谓钱财或者身外之物，不过是一句话的事情，然而罗大扁却附在我的耳边，略带着一些酒意说道：“兄弟，你是那茅山掌门的首席弟子，可曾晓得茅山之上的最强道术？”

茅山之上，最强道术？

我不晓得他到底要表达什么东西，一边疑惑地看着这个从龙虎山载誉归来的幼时伙伴，一边不动声色地问道：“还有这样的说法，我倒是没怎么听人提起，你且说来与我听听。”

罗大扁用酒杯沾了一点儿残酒，在那桌子上面勾勒出五个字来，“神剑引雷术”，在确定我看清楚之后，他又抹去，然后低声说道：“茅山引雷，乃上引天庭九阳重雷，诸般宵小莫有能与之抵挡者，最是盛名不过。二……哦，志程，兄弟我在龙虎山之上，左右艰难，你若是会，教我一教，到了那个时候，兄弟我也可以扬眉吐气，牛逼一场了！”

罗大扁这话儿说出来，不但是我，就连坐在我旁边的努尔，以及坐在他旁边的小兰都大吃了一惊。

我在茅山之上学艺，自然晓得什么叫做“神剑引雷术”，这是一种强悍的御雷大法，通过剑意传递上天，而后通过天地人三者之交流，引发雷霆无数，此法或为单体，或为群伤，皆由施术者的心意，当初李道子与我的符篆之中，有一张雷罚，也就是轰杀安南高手黑魔砂的那一张，便是此物拟化。

然而如此神术，在每一个门派之中，都是重之又重的压箱底活儿，就算是在茅山，那也有且只能有三个人能够掌握，第一个是掌教真人，第二个是传功长老，第三个，则是被钦定过的继任掌门。

茅山上上下下数百人，就这么几个独苗苗，基本上是越少越

好，算是掌门之术，而之所有还有一个传功长老，主要就是怕倘若掌门有所意外，此术失传。

这玩意儿，论起来还真的有一些传国玉玺的味道在里面。

然而罗大扁这厮见面没说三句话，就直接跟我开口索问此术，当真是没有把我当做外人啊！

几个人的脸色都变了，然而罗大扁浑不自知，拢着我的肩膀说道：“兄弟几个，自小相识，千万不要藏着掖着，我们要互通有无嘛……”

听他说到这儿，我便知道他是完全没有心机了，也不知道他在龙虎山上到底是怎么混的，就这点芝麻大的混帐脑子，还能迎娶这么乖巧的小师妹，当真是让人诧异非凡。我晓得这事儿不能再谈，于是装作很寻常的态度，平淡说道：“贤坤，你当真你是看得起我了，正如你说所，那玩意儿并不是我们这些小角色能够玩得起的，哪里有什么可以教你呢。”

旁边的小兰也站了起来，过来搀扶着罗大扁，看见他几杯急酒下了肚，眼神都打飘，赶忙跟我道歉道：“陈大哥，我家贤坤吃不得酒，一吃酒就说胡话，你别介意啊。”

我摆摆手，说弟妹你别担心，我兄弟也就是太高兴了，兄弟伙分别多年，如今重逢，喜不自胜，你别担心，我脱不开身，让努尔帮你送一下。

我刚说完话而，努尔便站了起来，搀扶着罗大扁，说走，我送你回家，等志程忙完这边的事儿，明日我们哥几个再喝几杯。

罗大扁不愿，又喝了几杯酒，还想闹腾，结果那张秦兰当真是好手段，下手一掐，在他的脖子后面连按了三两个穴道，接着一把将一百二三十斤的罗大扁给搀扶起来，轻轻松松，一脸歉意地说道：“不必劳烦努尔哥哥了，我先送他回去了，明天再让他过来找你玩哈……”

这小娘子别看瘦瘦弱弱，但是罗大扁这般的壮汉一把背着，倒也轻松，我将他们俩儿送到坡口，瞧见那小娘子健步如飞，没一会儿就消失在弯路上去。

直到两人走远，我这才回转过头来，不怀好意地笑道：“看来罗大扁在龙虎山上没学到什么本事，倒是讨了一房好媳妇儿。”

我和努尔两人现在在修行之路上，也都算是已经小有成就了，自然看得出来，若是论修为，罗大扁自然也是入了门，但是离真正的好

手，其实还是有着很多距离的，别的不说，就他这番模样的，无论是我，还是努尔，一个打八个也没有问题，但是他那媳妇儿倒是一个厉害角色，虽然一出场就像大家闺秀一般，含笑不语，但是高手和高手之间都是默契的，我相信这小娘子一旦发起飙来，十个罗大扁都镇不住。

这也就奇怪了，罗大扁哪里会有这般的艳福呢，要晓得，那小娘子就算放到电影上面，也是一等一的俊俏啊？

我和努尔都不是太多闲话的人，稍微聊两句之后，返回了酒桌上面来，刚吃没两口，旁边的龙根子就羡慕地说道：“嘿，罗大扁这狗日的，打小读书就像一泡屎，当初窝在龙家岭上，也没有见到什么大出息，跟陈大哥你出山了去，竟然讨得这么俊俏的媳妇，当真是走了狗屎运啊！”

我当初改名之后，从茅山寄信回来，因为事关生死，我爹也没有含糊，挨家挨户地说起了此事，所以他们倒也没有像幼时一般，“二蛋、二蛋”的叫，都叫上了陈大哥。

论起来，我未必是这一伙人里面年纪最大的，但却是混得最好的，这般叫着也算是理所应当，而龙根子一提起这话题来，诸人都附和，议论纷纷，旁边的王狗子是我邻居，拉着我的胳膊就说道：“早知道，当初我也跟罗大扁一样，跟着陈大哥你出去了。”

周围之人一阵应和，我却摆摆手，说你们光看到人前风光了，却没看到别人后面的苦楚，别的不说，就说罗大扁，刚出去的时候在锅炉房铲煤，一弄一整天，我去看他时候，说三句不到就抹眼泪水。

龙根子浑不在意地说道：“人死鸟朝上，不死万万年，山里人还怕吃苦？”

如此议论一番，不过大家也都是喝到了兴头，说说而已，过一会儿我爹来喊我，又讲起了婚礼的事宜，我也忙着去张罗，倒也没有跟他们闲扯太多。

这一顿流水席从下午一直吃到了晚上，我也忙得不可开交，不过我对家里面的情况并不是很了解，更多的时间，反而是我这个姐夫更加熟悉，而且他整个人见谁都是一阵憨笑，脸上洋溢着幸福，对我也是十分的礼貌，如此一来，我心中的那股不满多少也减轻了许多。

虽说我觉得整个麻栗山就没有配得上我姐姐的男人，不过他既然能够孝敬我父母、与我姐姐又相敬相爱，我也没有太多的苛求了。

平淡的生活，想来便是如此吧？

如此忙得很晚，待送走了所有的客人，我们家人又都聚在了一起，一家人又开始用账本记起来礼金账簿来。那个时候的人家穷，礼金也不多，有的送点钱儿，有的则扯一块花布，我爹都认认真真地记下来，当翻到一个大红包的时候，竟然掉出了三百块来，可把我爹给吓到了，仔细一看，却是罗大扁给包的。

那个时候的三百块，若是论到现在，可就是上万了，一般的人家，哪里会包这么的大额。

如此一盘算，倒是我朋友努尔和罗大扁送得最多。

我爹唠唠叨叨，让我们记住这情分，又讲了好多夫妻和睦的话语，我陪着他们说了一会儿话儿之后，家人各自去睡觉，而我则回到房中来，努尔并没走，于是我们两个秉烛夜谈，聊了好多的事儿。

两人一直聊到了凌晨四五点都没有睡着，越聊越兴奋，接着努尔提出来，说看看我上了茅山，到底有没有些长进，于是两人提了剑和棍，来到了后山深潭边上儿，彼此相斗了一番。

我用的是茅山入门三十六式，努尔使用猿猴棍法，两者旗鼓相当，一开始还彼此谦让，而后又都斗出了胆气来，彼此明了，于是我便将真武八卦剑和清池宫十三剑招都融练而出，那努尔也是不甘示弱，使得巫门秘法，这剑是好剑，棍也是传说之物，两人斗得不相上下，招式虽然汹汹，却没有火气，反而是英雄惜英雄，恣意得很。

如此一直练到了天亮，汗出如浆，我们直接脱光光，在水潭里洗了澡，这才返回家中补觉。

努尔陪我在家里待了两天，这才回了苗寨，而罗大扁也有过来玩儿，却浑然忘记了那天酒席发生的事情。我久不家中，一切都新鲜，还帮着家里将屋顶和房前翻修了一番，开心得很，到底第三天晚上的时候，我娘却突然找到了我，很慎重地谈起了一个问题来。

第三十七章 道士回山

“二子，你都快二十，年纪不小了，你看你的这些同辈——龙根子、王狗子他们哪个不是抱起娃娃了，就连跟你一起出去的罗家大小子，都带了一个城里媳妇回来，反倒是你，到现在都没有个着落。往常的时候，你在城里头也有工作，你爹你娘在这个龙家岭，也算是有面子，不过你后来又去了那个什么茅山上，你爹整宿整宿地抽烟，就怕你们老陈家绝了后，你倒是给我交代一下，你到底有没有中意的对象？”

这是我娘的开头语，一上来就问我的终身大事，不过这也不奇怪他，山里人结婚向来就早，而且我姐一结婚，他们操心的对象，一下子就转到了我这儿来。

这事儿一直搁在我娘心头久矣，所以一唠叨起来，还真的让我有些招架不住，不过我娘一边说，我的心思也不由得飞了出去。

再过两个月，小颜应该就有十五岁了……

怵怵怵，我到底在想什么呢？小颜终究还是太小了，她现在也一直将我当做哥哥来对待，纯洁如天上的月亮，我怎么能够有这么禽兽的心思呢？

还是等等两年再说吧，到了那个时候，嘿嘿……

我脑子里一阵乱想，而我娘哪里晓得，只以为我避而不谈呢，狠狠地瞪了我一眼，然后说道：“这样子吧，其实呢，你姐姐出嫁的那天，田家坝、螺蛳林还有我娘家好些亲戚都有人来，这几天我也接到你村前王婶传了好几回的信，明天她带几个姑娘过来，让你看看，你若是过眼了，就先将八字排一排，到时候过礼啊、下聘什么的，我和你爹都帮你先做，你不用管……”

我娘一使出这杀手锏，我当时就给镇住了，赶忙喊停，告诉她道：“您可别啊，现在已经不是封建社会了，婚姻自由，怎么你还想给我做主不成？”

我娘也来了脾气，叉着腰骂道：“什么婚姻自由？赶紧结婚生小娃娃，比什么都强，你一个人在外面飘着，你姐虽说结了婚，但是生出来的娃娃姓罗不信陈，你以为你爹有多高兴？我们养你这么大，容易么我？”

说着说着，她就开始抹起了眼泪来，我有些受不住了，慌忙应付两声，然后逃一般地跑出了家门。

走到村前的晒谷场，我想起了当年李道子给我的评价，当真觉得不应该在家里面多待，不然容易生事，这话儿不知道在我改命之后还准不准，但是我却晓得，我倘若再不走，只怕就很难收场了。

我在场边踱步，想着何时离开，这时听到有人喊我，抬起头来，看到却是我儿时的玩伴龙根子。

我跟他打招呼，他走上前来，递了一根烟给我，然后给我点上。我低头看，是甲秀，这烟对于麻栗山的村民来说，算是不错了，更多的人，都是自己种烟叶来抽。

两人吸了几口，烟雾缭绕中，龙根子问我：“陈哥，你在外面混得不错，要不然也带兄弟我一起去发发财呗？”

龙根子一脸期冀，然而我却有些无语，这世间并非人人都有如罗大扁那般的际遇，便算是我，当初也羡慕那家伙的运气，而龙根子既然拿罗大扁来当作比较对象，叫我那什么来帮他？

帮人这件事儿，做得少也被人怨恨，做多了又是理所当然，我实在是难以贸然答应。

我将自己现在的情况跟龙根子讲明，问他有什么技能或者特长，龙根子摇头，说农村人能有啥特长，当初读书不上进，现在也就会伺候点土里面的庄稼。

这事儿我也不能给他答复，他一脸失望，将一根烟抽完，一双疲惫的眼睛看着远方，摩挲着粗糙的大手，叹气道：“哎，其实这事儿都怨我，屁大的本事也没得，连胆子都没，当初我要是跟罗大扁一样，跟着你出去闯世界，说不定现在也跟那龟儿子一个样儿了。到现在，娶了一胖媳妇，生了一大儿子，什么都动弹不得……”

龙根子叹气，里面充满了满满的疲惫感，显然是农事辛苦，岁月蹉跎。

我心中默然，倘若没有李道子，我即便能活，说不定也跟龙根子一般，面朝黄土背朝天，一年到头穷忙活，估计也就够找到这一家子人的嚼裹，别的事情，一事无成。

这么说来，我无疑是幸运的。

两个儿时一起玩耍的伙伴，此刻的机遇大不相同，无论是龙根子，还是我，两人就在场院这儿默默地吸着烟，黑夜里那两个烟头一亮一灭，彼此的心事长长。

第二天早上起床，我在院子里练了一套拳剑，接着就被我娘撵

着去梳洗打扮，弄得颇为精神，然后拉着我去说好的人家走一走。

我无比反对这件事情，不过却怕我娘的眼泪，她一哭我就心软，再说她告诉我，说也不是封建包办，我不满意，她也不会强迫着我跟人家姑娘好，再说了，人家还不一定会看上我呢。

不过我母亲说出这话儿来的时候，似乎并没有什么底气，果然，当我来到村子里说好的人家，结果人家那个热情，差不多就要将我给生吞活剥了，而且苗女多情，虽说也有人害羞不敢上前来见面，但是走了四五家，基本上都出来招呼，倒茶摆瓜子，陪着我聊天，不过让我有些郁闷的是，这些人家的家长基本上都在问我工作的事情，在哪儿，什么工作，一个月领多少钱，结婚包分房么……

如此的问题多了，我当真是有些厌烦，然而我娘的心情却十分好，一路上都在跟我唠叨，说这家姑娘屁股大好生养，就是太丑了，以后的孩子随她就惨了，田家坝那姐妹俩都可以，模样清秀不说，家里面也宽裕，不用太拉扯，螺蛳林那家虽然长得最秀气，但是她们家负担大，下面还有三个弟弟，到时候你可要很累的。

整整忙活了一整天，回来的时候，我娘问我，说到底看中了哪一家，跟她说，到时候他让村口王婶去张罗，保证我满意为止。

我自然是哪个都不满意，就是不松口，一直回到家里的时候，她还在说起这事儿，结果我姐看到我这样子，便开玩笑，说别急了，我老弟估计到现在都还没有忘记张叔叔家的女儿小妮呢。

我娘回过味儿来，一拍大腿，说对啊，上次你来信的时候还讲起她们娘俩儿呢，现在在哪儿去了？

我姐将这话题给扯开去了，聊了好一会儿，我这才提了出来，说这边的事情差不多也算是结束了，家里挺好，我姐姐也出嫁了，我还得回去给我师父复命呢，所以明天就准备离开了。

这话儿一说出来，我娘的眼泪水就滴滴答答地掉了下来，先前的那股高兴劲儿立刻就消散无踪了。

我满怀愧疚地好是一同劝，只可惜我娘的眼泪就是停不下来，我爹长叹了一口气，拉着我娘说道：“这就是命，孩儿他娘，他就不是一个落家的人，你想留他，那是在害他，你到底是想要一个活蹦乱跳的儿子，还是一处每年清明去挂祭的坟头呢？”

这话儿说得有点儿重，不过我娘却反应过来了，这才停下哭泣，跟我问询好了行程，然后给我张罗起了路上的行李来。

看着我娘忙碌的声音，我心中很酸，想过去帮忙，却被我爹给拦住了，他带我来到了他问诊的房间，爷俩人对坐，聊了一些话语之后，他很郑重其事地告诉我：“你现在也大了，也改了名字，我晓得你是做大事的人，有甚多的事情要做，所以家里面，你也别太担心。你娘刀子嘴豆腐心，心软，受不得这分离，不过当爹的有一句话想跟你说，那就是做任何事情，都要对得起自己的良心，你晓得吧？”

父亲的交代并不花俏，不过却朴实，我很认真的点了点头，说知道，我一定会记住的。

当天晚上我娘做了丰盛的晚餐，酸汤鱼、血灌肠血豆腐、辣椒骨、老腊肉，弄了整整一桌子，我娘破例还喝了两杯酒，我瞧见她强忍着泪水的模样，心中实在是有些难过。

次日清晨，我早早地就出发了，与家人告别之后，努尔在村口等着我一同离开，至于罗大扁，这小子早在前天晚上就跟我告别，先一步去了赣西。

那天龙根子也过来送我了，不过并没有再说让我带他一起的话语，看到他那局促的表情，我不由得想起了以前上学的时候，读过那鲁迅先生的文章，里面说起的闰土，想着此后的我和他，或许已经是两个世界的人了吧。

努尔接到了通知，让他去西南局报道，与我并不同路，两人分别之后，我直接赶往了苏北徐州，那一个位于云龙山深处的小村子。

徐淡定居然不在，一打听，我才晓得这家伙竟然跑到金陵、余扬等地玩儿去了，第二天才回返而来。

还好他没有玩疯。

白合转世，举家乔迁往了滇南丽江，而我和徐淡定则带着一个还没有满月的毛娃娃，一同折返回了茅山。

第三十八章 山体震动

盼望着，盼望着，春去了，冬来了，一年一年地过去，茅山之上的风景变化不大，但是人却陡然地多了起来。

茅山封山这些年，后辈一时断了层，除了徐淡定这些茅山后裔之外，都没有再有新血引入，导致一开始我们在茅山的时候，总感觉那些殿宇空荡荡的，然而随着山门重启，消息传了出去，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各种各样的途径来到茅山拜师，而茅山的一众二代长老们也有恢复了下山游历的传统，每年总会下几回山，如果遇到了根骨奇佳的子弟，也会收归门下。

诸如此番种种，使得茅山在短时间内实现了人口爆炸，越来越多的生面孔进入了茅山之上，也有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叫我大师兄了。

我师父陶晋鸿，在前往首都白云观参加了全国道教协会之后，也开始大规模的收起了徒弟来，也会有各种各样的关系户将门下插进来，不过到了后来，他的事情就越来越多了，而作为一名修道之人，师父他老人家还是有许多自己的修行需要，所以我这个大师兄，也更多地担当起了一个督导和教育的责任来。

我返回茅山之后，每天都在学习和监督的时间里度过，匆匆忙忙，然而却感觉到了特别的充实，这里面有宗门的归属感，也有对于道的理解和领悟，以及对师父、长辈以及诸位师弟师妹的情感在这里面酝酿。

这所有的一切，就仿佛如酒一般，越酿越醇，我发现自己已经深深地沉醉在这样的气氛中，难以自拔。

修行的生活其实是很繁复的，但是有的时候，每当修行之上有所突破，或者对道的理解上面有了一定程度的跨越，那种快乐也是寻常人所不能够理解和领悟的。

而且在修行之外，我还有一个与常人所不同的乐趣，那就是看着小颜成长。

我当初刚刚开始见到小颜的时候，她还是一个萌萌的小少女，而这几年下来，却是女大十八变，已经变成了茅山之上的一朵娇艳内敛的美丽鲜花，她的美丽与众不同，与程莉、李诗楠等人不一样，充满了秀丽和文静之美，就是站在那儿静静地待着，但哪怕只是微微一笑，却让人感觉此刻便是春天一般，充满了希望和感动。

因为是三代弟子大师兄的缘故，我在茅山之上的地位还算比较高，不过虽然面子大，但是真正亲近的人不多，我那石头一般坚硬而倔强的符钧师弟算一个，梅浪长老的弟子徐淡定算是一个，另外的，可能就是英华真人门下的这几个女弟子了。

事实上，茅山上面的女弟子并不算多，显得有些狼多肉少，所以秀女峰上是最受欢迎的场所，然而英华真人杨影可不是什么好惹的角色，并不是人人都可以自由出入的。

男女终究有别，这是逆转不了的道理，所以很多心怀不轨的男弟子总会被秀女峰上的一堆女道姑给撵下来，更有甚者还会被重重的教训一顿，几天都起不来床。

不过即便如此，也依然有人趋之若鹜，毕竟少年人青春慕艾，这是天性，挡也挡不住的，更何况茅山之上又不禁婚嫁，只要彼此看对了眼，那么娶妻嫁人，也都是正常之事。

茅山之上，能够自由进出秀女峰的人不多，但我算是其中一个。

这一点，除了我大师兄的身份，还有另外一个原因，那就是当初我和徐淡定带上山来的那个毛孩子。那孩子出身之时，浑身都是毛，结果遭到父母遗弃，然而徐淡定看到之后，不忍其丧命，于是将他给领回来自己收养。

不过徐淡定也就是一个不过二十的年轻人，而且平日里还要跟梅浪师叔学习茅山养鬼术，哪里还有时间，他原本打算交给自己的母亲，也就是徐长老的夫人，结果那位却嫌照顾小孩儿太过辛苦，不愿意收养，如此推脱几回，那英华真人看不过去了，便将这孩儿带上了秀女峰，由她收养。

这毛孩子刚生下来的时候，皮肤皱巴巴的，长得特别丑，然而喂过一段时间的羊奶过后，就泛着白，肥嘟嘟的，粉嫩粉嫩，感觉像个洋娃娃。

而他长得越大，遍布周身的那黑色毛发就变得越浅，英华真人门下的好多女弟子都特别喜欢这小孩儿，轮流照顾，倒也不觉得疲累。

这孩子的名字暂时还没有确定，英华真人说想请掌门赐名，暂时就先取了一个小名，叫做小毛豆。

这倒不是秀女峰上面的一众女弟子不会取名字，而是觉得一要朗朗上口，二来这名字跟他倒也十分妥帖，谁知道后来我师父见了，抚

掌大笑，说如此最好，毛豆便毛豆，以后便这么叫着吧。

跟随这位掌教真人久矣，我自然晓得他不过就是为了省功夫，懒得动脑经，然而别人却不曾晓得，兴奋莫名，只觉得自己的思路，居然跟掌门的思路是一样一样的。

当时我师父又随口赞了一句话，说这小孩儿是天生的好筋骨，以后可有大出息，秀女峰上面的一众女弟子更是母爱大发，将这小孩儿照顾得肥肥胖胖。

自此，因为这孩子是我徐淡定从山下带上来的，毛豆也便成了我与小颜沟通的一座桥梁，通过对这孩子的关心，使得我每隔一段时间就能够跟小颜见上一回面，说上几句话，这事儿简直就是太美了，让我恨不得能够永久这般下去。

毛豆一天一天地长大，而小颜也一天一天出落得亭亭玉立，瞧她那乌云堆鬓，肌赛霜雪，眼横秋波，眉扫春黛，容貌犹如桃萼，绛唇犹如樱珠，身姿如柳如烟，娉娉婷婷，让人心中那叫一个疼哟。

除了我之外，我感觉茅山上十五岁以上的少年子，似乎有好多都对这个英华真人门下的女弟子垂涎三尺，有事没事就去找萧师妹，各种借口。

当然，我也没有资格说别人，因为我也是那个经常找借口的其中之一。

小颜对每一个人都是那么的温文尔雅，她就好像是天边的云彩，让你觉得是那么的清新脱俗，然而有时那么的遥不可及。

时间匆匆而逝，山上的生活除了修行，以及这么一点点乐趣，别的其实都有些乏善可陈，略过不提，时间推到了我入门的四年半，也就是八七年末，那一年正好有一些事儿，茅山的诸多长老都下山游历去了，而我师父又去首都开会，我不能离开茅山，便在清池宫中带着一众师弟们做功课，晨钟暮鼓，倒也规律，师父不在，我算是负责一众师弟功课的人，这些年来倒也算是尽职尽责，不敢耽误。

除了我之外，诸位弟子中还有符钧和杨坤鹏能够帮得上忙，杨坤鹏自小就根骨奇佳，这自不必言，要不然师父也不会在这么多人里面挑中了他，而符钧的表现，则是出乎于所有人的意料之外。

没有人能够想象得到这个根本就只是一颗顽石的少年是如何修行出来的，反正一年筑基，两年感炁，到了第三第四年，他便已经熟悉了茅山之上的无数剑法与道术，倒背如流，每一种手段的方位、分别以

及差异，他都能够熟识于心，就像是一移动的人形秘籍，别人倘若有忘记的，只要问他，便能够立刻答上来，而且分毫无错。

在别人感到无比惊诧的时候，只有一些比较熟识符钧的人才晓得，这个少年当真是将当年答应师父的话记在了心头，几年如一日，几乎没有睡过一个囫囵觉，满脑门心思都在修行之上。

这种坚持的精神，茅山上下，古往今来，我感觉还真的没有谁能够比得过他。

在我看来，几乎是自虐，然而他最终却是走出了一条属于自己的路。

一日清晨，我在清池宫带着一众师弟做早课，突然间感觉到整个茅山山体摇晃，仿佛地震，如此震了三番，这才停歇下来。

这情况让所有人都感到无比诧异，要晓得，这洞天福地可跟寻常地方不能比，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必然是有原因的。

什么原因，无从知晓，但是感受着震源，似乎隐隐指向茅山后院。

我入茅山已有四年多，但是茅山后院却从来没有去过一次，我知道，平日里那儿是有李道子，以及和他一般辈分的几个隐世长老在守着，那儿是禁地，不得命令，是不能擅自闯入的，不过发生这种情况，倘若置之不理，却也不是一回事。

我让符钧和杨坤鹏带着师弟们继续做早课，刚刚走出清池宫，远远便瞧见了杨知修杨师叔乘着纸甲马赶了过来。

因为杨小懒的关系，我跟这位杨师叔联系并不密切，不远不近，此刻他匆匆赶来，问我掌门可在，我把师父外出的情况告诉他，扬师叔有些着急了，说这事儿不能拖，一定要去后院查个究竟才行。

他现在在担心一件事情，如果真的属实，只怕我茅山的洞天福地，可能就要有覆灭的危险了呢。

第三十九章 后院石阵

洞天福地构架于小千世界之上，跟我们身处的世界并不是一种概念，所以到底什么个情况，我并不是很了解，而听到扬师叔这般说，我也是有些着急，不知道如何是好。

事发的当时，我师父出山了，而且几位主事的长老也都不在，刑堂长老刘学道倒是在深谷，不过他老人家在闭关，谁也不敢去触他的霉头，数来数去，也就只有秀女峰上的英华真人在这儿。

杨师叔虽然并不列入十大长老之中，但是在二代中的地位却也是极高的，而我则是此间的临时负责，两人在一起好是商量了一番。

扬师叔的意见，那就是我们必须要去查看一下，茅山后院是茅山祖师当初封印诸多魔怪和魑魅魍魉的场所，此番山体震动，必然是下面某些东西苏醒过来，如果不去查看封印是否松动，任其发展，只怕我茅山根基震荡，到时候就大祸临头了。

这话说得危言耸听，不过当时的我却还是有一些被吓到了，忙问那该怎么办？杨师叔告诉我，不如找还留在茅山的长老前来商量，看要不要组织人手前去查看？

我有些犹豫了，回过神来问道：“茅山后院，历来都有传功老老在那儿镇守，李师叔祖他此刻坐镇那儿，问题应该不大吧？”

杨师叔摇头，一脸严肃地说道：“你又不是不知道，符王师叔他受过伤，这些年都不见好转，如今出现了这样的问题，只怕他也是危险呢，我们怎么能够坐视不管呢？”

他说这话的时候，没有半点情绪波动，但是我却脸上一热，晓得当初倘若不是李道子帮我强行改命，现在也不至于如此。

正说着话，英华真人杨影带着两个最得意的徒弟，也就是小颜和程莉赶到了清池宫，询问起此事，也是一副忧心忡忡的神情，在杨师叔与她进行了短暂的讨论和劝服之后，她也同意了先前的提议，并且建议人不需多，她和杨知修，再加上几个三代弟子即可。

三代弟子之中，以我为首，所以无论如何，我都是需要前往那儿的，更何况有的时候，我虽然并不是掌门继任者，但还是能够代表着我师父陶晋鸿的，所以名额之中自然有我。

事实上即便没有我，我也会争取前往的，第一便是因为责任，

第二则是英华真人已经决定带着她的两位女弟子一同前往。

此行貌似还是有些危险的，我可不能让小颜受到什么伤害。

在经过一阵紧张的沟通之后，决定有我、符钧、扬师叔、英华真人和她的两位弟子前往后山查探消息，而其余的人，则各守山峰，一旦有什么消息传出，立刻相机行事。

如此商定此事，我们便都在脚上绑了纸甲马，匆匆前往后山，到了地方的时候，只见那石塔后面的方阵中还有袅袅余烟在飘散，而李道子原先住着的那个茅庐，则已经垮塌了半边来。

茅山后院可是比山门更加重要的地方，这里有许多隐世的闭关之处，也有先祖封印诸般魔怪的场所，据说还有时光乱流，是支撑茅山宗的关键，原本是传功长老李道子在此镇守，而他当初伤重闭关了，接手的则是坐清真人邓震东。此老跟李道子、虚清真人是同一辈的，修为也是茅山巅峰，然而此时却没有瞧见人影，也让我们这些赶来的人心中焦急。

我走到废墟之前，看了符钧一眼，这师弟立刻明了我的想法，跃身来到那茅屋废墟之下查看一番，接着回身过来与我禀报，说没有瞧见邓真人。

杨师叔将目光投向了茅屋之后的迷雾小径之中，深吸了一口气，然后扬声说道：“邓师叔，弟子杨知修，得闻后院震动，举山震惊，特携掌教真人座下陈志程和符钧，以及英华师姐前来查探，不知道您不在？倘若在，还请回应。”

他如此说了三声，皆无回应，口中轻道一声：“得罪了！”

这话儿说完，便长身而起，朝着被迷雾笼罩的小径那儿走去。有人带头，我们也依次而入，但见此处是一个狭长的甬道口，周遭皆有那些神奇的云纹波动，它跟白色的迷雾并不一样，贴在身上丝滑发凉，仔细看，边角还有一些彩光的颜色在。如此直行而走，到达了某一个节点的时候，他突然拱声儿行，一声大喝道：“启开！”

此言方罢，前面仿佛石子投入湖面一般不停地动荡，杨师叔率先而入，走到里间，而我们也陆续进入，感觉一里一外，仿佛换了一个世界，空气的清新已经达到了一个浓郁之极的程度，感觉周遭的灵气都变得无比的活跃。

难怪茅山为什么会有那么多的长老会选择在这儿闭关修行，原来此处的炁场如此活跃，让人感觉好像沐浴在灵气的海洋之中。

走进茅山后院，地下杂草纵横，一开始只感觉这道路颇有些难行，不过直行百米，转折几处之后，突然感觉四周的树木变得好高，几十上百米，巨木森天，让人觉得几多巍峨，而此间十分宁静，偶尔传来一两声鸟鸣，反而是动静相宜。

其实深入此间者，几乎没有几个人来到过这禁地，便算是杨师叔，恐怕也正是从某些道藏典籍之中得来，一路行走，遇到了好几个转折，最后来到了一片平地上，但见此处有一方殿宇一般大的广场，边缘立着十二石柱，石柱之上有锁链连接而下，一直蔓延到了最中间的那两处深井中去。

这儿的布置跟清池宫偏殿的八卦池有几分相似，一样的八卦排列，在最中间，则有一个阴阳鱼的造型在，一边黑、一边白，两者相互缠绕在了一起，而那两点，则是两处深井。

这样的布置突然出现在一片参天的密林之中，实在是有些突兀，也显得并不雄伟，我瞧见那十二根生锈的锁链，各有一半，分镇其中一处深井，而深井直径约有四米，即便是从远处往里面看，也感觉有些森寒。

十二根石柱和锁链之上都有繁复的符文，而那柱子之上更是贴着密密麻麻的符篆，有的新、有的旧，不一而足，将此处紧张的气氛给烘托得足够。

我们缓步走上前来，英华真人一脸凝重地说道：“还在我小的时候，就一直听说茅山的后院封印着很多恐怖的东西，来自深渊的魔王，横行中古的恶龙以及曾经为祸一方的鬼王之物，皆在其列；还在当初那个灾祸横行的年代，茅山道士下山修行，总是能够将这样那样的魔头镇压，因为某些缘由不能斩杀，皆放在后院镇压，而这里，恐怕就是著名的深渊魔王阿普陀之墓了吧？”

阿普陀是佛教传说中的一位著名魔王，它曾经领旗造反，攻打佛教传说中镇压地狱的地藏菩萨，最后虽说没有能够成功，但是却一时名声大噪，也被记载入了佛经之中，此物后来落难于此，被茅山祖师降下，算是此间最出名、也是最恐怖的魔怪。

杨师叔径直走到那石柱之前来，左右一查看，回过头来，严肃地说道：“诸位小心，这里有打斗的痕迹，你们看看这里！”

他寒声说着，我们凑过来看，只见在那外围的草地上面，果然有许多火烧火燎过的痕迹，而且还很新，显然在我们来这儿之前，曾经发生过一场比较激烈的拼斗。

瞧见这场景，杨师叔的脸色十分严肃，吩咐我们道：“我顺着痕迹去那边看看，大家分散开来，查看一下这些石柱上面的符篆有没有明显脱落的，看仔细，也小心一点！”

这般吩咐了，他将袖子一抖，从里面拿出了一方袖珍罗盘来，一边走，一边查看，口中念念有词。

杨师叔将气氛弄得有些紧张，我们在场几人也不敢懈怠，各自分散查看，我瞧见小颜师妹朝着左边走，我也下意识地跟在了后面，在她旁边陪伴着。这石柱足有两三丈，四人合抱，上面布置花纹颇为繁复，我也是努力地根据自己这些年的所学，来判断这些符篆和纹路是否有所松动。当我仔细地检查完了一根，旁边的小颜师妹突然喊道：“哎呀……”

这一声惊呼，让小半心思放在她身上的我立刻感受到了，扭过头，瞧见她正仰头望着旁边的石柱，一脸讶然，我赶忙走到她的身边，询问道：“萧师妹，怎么了？”

小颜皱眉，指着石柱之上说道：“大师兄，你且看，那石柱与锁链的连接处，是不是摇摇欲坠，立刻就要掉下来的样子？”

我抬头望去，正要看个究竟，突然听到杨师叔离开的方向传来一阵乱响，似乎还有拼斗之声传来，所有人的注意力都被吸收过去，而英华真人更是直接脚尖一点，人便倏然而去。

我下意识地拔剑，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石柱之上的锁链突然一下子砸落下来。

还没等我反应过来，我的腰间一紧，紧接着这玩意将我和小颜给一起捆住，朝着那深井之下拖去。

第四十章 天地真魔

这骤然而起的攻击将我顿时吓了一跳，特别是瞧见那粗铁锁链的末端还缠着小颜的时候，更是焦急，当下也是将剑给抽了出来，朝着前端斩去。

我手中的长剑并非凡品，此剑汇聚了金陵双器之一的杨大膀子一生心血，甚至将瓦浪山下浓重的怨气凝练而成，非金非铁非石非木，虽然不及辟邪小剑那般锋利，但是却有着更加厉害的重量加成，倘若是寻常这般粗细的锁链，只怕一斩便断了，然而我连着斩了三两回，却发现这玩意仿佛活物一般，不断的活动扭曲，而传回来的劲儿，却让我的右手巨震。

锁链之上尽是符文，这使得它有着寻常锁链所不能比拟的性质，即便是饮血寒光剑，也是拿它丝毫没有办法的。

空中乱舞，我还待在仔细想些什么办法，便感觉那锁链之上传来了一道巨大的扯力，突然脑袋一阵抽搐，便被朝着那深井之中扯了下去。

深井之下是什么？

我的脑子里面大概迟钝了几秒钟，这才反应过来，然而此时却已经没有办法再阻止什么了，感觉整个身子处于极度的眩晕坠落状态，当下也不敢挣扎，只有下意识地抱紧双膝，将自己紧紧地团成一团。

无尽的下落仿佛是一个世纪，然而却有好像只在弹指之间，很快我感觉自己滚落到了一处地方，似乎有低矮的树木将我给平托而起，在地上滚了好几回之后，我猛然睁开眼睛来，瞧见小颜也要落下，当下也是脑子一热，什么也顾不得，直接扑倒在了她落下的地方去，将她的身子给垫了起来。

也许是因为那铁链拉扯的缘故，这落下来的力量倒也没有我想象中的那么沉重，小颜的身子摔在我的背上，我首先感应到的，是一阵让人惊心动魄的柔软。

小颜娇躯跌落，我反转过身来，将她给护住，两人在地上好是一阵翻滚，终于止住了去势，最后的那一刻，我将小颜给搂在胸口，让她没有再被磕碰到，这样的结果固然使得我浑身疼痛，但是却将小颜给护住了周全。

不知道什么时候，我腰间的锁链便已经悄然离去，消失在黑暗

中，这温香软玉满怀间，自然是无比美好的事情，但是骤然处于这样的境地，我也也不敢享受这温柔，而是躺在地上，左右一打量，瞧见这是一处古怪的地方，四周皆是一片混沌，而我们的身下，则是一片悬空的土地，并不算大，边际处还有火光冲天而起，空间中有一种隐隐的搏动，扑通扑通，响彻了整个天地。

上空一片混沌，下方一片混沌，前后左右亦是一片混沌，让人觉得自己好像给扔进了一锅浆糊里面，给煮着。

“哎呀，大师兄？”

我正四处观察，结果胸口被撑了一下，却是小颜从极度惊讶中醒转过来，从我的身上爬起，拉着我的胳膊喊道：“大师兄，你没事吧？”

小颜的声音里面都有些带着哭腔了，我听着不忍，赶忙爬起来，谁知道她半边身子趴在我的边上，我一起来，两个人又撞到了一起，我的左肩似乎还跟小颜的胸口蹭了一下。先前两人掉落下来的时候，磕磕碰碰，身体自然也是有一些接触的，不过那个时候太过于慌乱，倒也没有什么感觉，此刻却是感受得分明，小颜的脸顿时就红了起来，朝着旁边稍微地闪了一下，而我也感觉到颇为尴尬，一时间愣在了当场。

然而就在这尴尬气氛持续蔓延的时候，突然我们的脚下来了一次剧烈的震动，感觉整块地皮都在抖动，如此三两次，方才停歇。

我和小颜下意识地趴在了地上，等到这震动停歇下来的时候，我从地上一跃而起，提剑冲到了边缘处，瞧见我们所在的，竟然是一处孤岛，勉强地往下瞧，发现脚下的地方，却是像那蘑菇的造型，从黑暗中升了上来，尽管脚底下结实无比，但是我却有一种摇摇欲坠的不安全感。

这儿到底是哪儿，难道是茅山后院封印魔怪的大地洞么？

我已然从刚才的尴尬中走了出来，便不再是一个心怀春情的少年，自然有着大师兄该有的担当，脸色严肃地四处打量一番，瞧见有六根锁链从天而降，牢牢地锁住了这块地方。

这个地方十分诡异，边缘的悬崖下方除了混沌的黑暗之外，还有红色的火光冒起，而那种火光有透出一股暗红色，让人心中不由得生出许多的恐惧。不过不管怎么样，此地不宜久留，我没有再观察什么，而是回过头来，对这小颜说道：“顺着那铁链，我们应该能够返回上面去，你先走，我在后面跟着。”

小颜跟随英华真人修行数载，并非是什么柔弱女子，听到我的吩咐之后，点头应了一声，接着身子一旋，脚尖轻点，人便冲上了边缘的一根锁链，顺着这倾角六十度的垂落锁链向上攀沿。

英华真人因为本身的性别原因，所以修行的路子向来都以轻灵敏捷为主，最重速度，而这轻身功夫，却是重中之重，而小颜又是她最得意的弟子之一，所以身手十分不错，脚尖一点，手脚并用，整个人便朝着锁链的上方快速攀爬上去。

我守在下面，最担心的一点莫过于刚才将我们给拉扯下来的那锁链，然而即便是小颜攀爬的路程近半，却也没有再次出现，心中多少也放松了一点儿，挑了小颜旁边的一根锁链迅速跟上。

我因为本身就有一些魔功的底子，而且这些年来对那“道心种魔”之功法也一直勤练不辍，故而在三代弟子之中，修为也属翘首，小颜即便是轻身功夫再厉害，自然也是不及我的，于是我后发先至，很快就赶在她的面前去。

然而就在我满心欢喜地以为自己能够顺着这锁链攀爬出去的时候，突然间头顶好像撞到了一处透明的玻璃幕墙，咚的一声，整个脑袋生疼。

这疼痛并没有让我失去理智，紧紧抓住粗糙而巨大的锁链，我稍微往下面退了一点儿，抬头看去，瞧见在我上方的半米处，竟然浮现出一圈水平浮动的太极阴阳鱼图案，在不停地旋转，而我刚才的冲撞使得它有些波澜泛起，一阵荡漾，而在边缘处，还有乾、震、坎、艮四阳卦，坤、巽、离、兑四阴卦，交叠分布，围绕着不停旋转。

这些卦象和阴阳鱼通过自转而获得了足够强的力量，将任何从下而上的物体隔绝住，不让逃离。

眼见马上就要逃脱出去，然而却发生了这样的意外，怎么能够让我不失望呢？当下也是发了狂，提着剑，朝着那看不到的幕墙使劲儿挥砍，然而我越是用劲，那玩意却是以柔制刚，虽然荡漾不定，却依旧突破不了，反而是我攀爬的这粗铁锁链晃动不休，搞得我自己都有些抓不住。

我当时有些愤怒，反而是小颜最早认清了这情形，朝着我大声喊道：“大师兄，你别再砍了，不然只怕我们都要掉下去了。”

我们此刻已经攀爬了二十多米，倘若掉下去，倘若没有砸中浮岛的话，跌落深渊，那就真的没有什么生还之路了，如此想想，我虽然不情愿，也不得不想退回了浮岛，再作计较。

回到了浮岛，双脚着地，上天无路，下地无门，我看着小颜的娇容，心中郁闷，还待静下心来，思考这些年在清池宫读过的道籍中，是否有出去的法门，然而就在这时，浮岛的另外一侧，突然出现了一个迷迷糊糊的黑影子，一抬头，一对明亮的眼眸子，盯着我说道：“孩子，稍安勿躁，且听我说。”

这声音有点奇怪，有浓重的鼻音，就好像老牛开口说话一般，我下意识地将小颜揽在身后，站她面前说道：“你是谁？”

那个朦胧黑影子仿佛人形，却并不让人瞧清，只是平静地说道：“孩子，既来之，则安之，前千万不要急躁……”

我瞧见此鬼鬼祟祟，肉眼又看不清楚，当下也是将血劲一催，右眼之上的临仙遣策立刻运转过来，然而当这线与点的视界运转起来的时候，我却发现那儿哪有什么朦胧黑影，根本就是什么都没有。这情形让我心头一紧，然而对方却讶然说道：“哦？竟然还是临仙遣策？茅山之上，竟然还有弟子会这事儿，当真稀奇，让我想想啊，上一个用临仙遣策的人，是谁呢？”

“它”沉思了好一会儿，这才恍然大悟道：“应该是西汉的利苍吧？我如果记得没错的话——你是利苍的后代或者传人么？”

说着话，我突然感觉到地下有几股凉气袭来，下意识地挥剑斩去，方才阻隔，我冷冷地冲前方喊道：“第三遍，你到底是谁？”

对方沉默了几秒钟，突然我感觉到天地在瞬间充满了无上的威严，一个猖狂至极的声音陡然充斥了整个空间：“我是谁？我是谁？哈哈，俺就是天地真魔，阿普陀大人是也！”

第四十一章 永失我爱？

“天地真魔，这是什么东西？”

虽然很清楚此物的来历，但是我却装作懵懂无知的样子，什么也不晓得，果然，那家伙就是一个自视甚高的性子，晓得我对它一点儿也不了解之后，顿时就受不了了，愤愤不平地说道：“什么东西？小鬼你不懂别乱说好吧，小心风大，闪了你的舌头！说，你到底是什么身份，身上虽然些许个道法，但却是魔功的底子，而且还蛮深的，茅山是教不出你这样的弟子的！”

尽管远处的那个身影依旧存在，但是我却晓得那不过就是拿来忽悠人的影像，那意识的主导，根本就是从我们脚下的土地传来的，想必它应该还是被封印在了此处，挣脱不得，要不然以它那大拿的身份，早就逃出来了，哪里还有时间跟我费嘴皮子？

想明白了这一点，我心中大定，不管怎么说，礼下于人必有所求，这么一方大拿会心平气静地跟我摆龙门鬼扯，必然是有所企图的，而我倘若顺着它的话语，应承下来，说不定能够得活，也能够将小颜师妹给保全下来。

我死了不要紧，但是小颜师妹倘若受到了任何损伤，这可是我最不愿意看到的。

这般思虑过后，我深吸一口气，然后冷静地说道：“阁下果然是火眼金睛，不过你却看错了，我乃茅山门下，正正经经的掌教真人首席弟子，你许是听我身边的这个女孩儿说过了，在茅山当代的弟子之中，我排第一！”

“茅山大师兄啊？好响亮的名头呢？不过什么时候，这首席弟子的名位，居然会让一个精修魔功的少年人来坐了呢，我阿普陀大人虽然被封印千年了，但是脑壳可没有生锈呢，眼睛也是看得雪亮的……”

果然，我一将自己的身份说出来，那家伙立刻就表示了不相信。

这也难怪，茅山道宗屹立千年，惊才绝艳之辈纷呈而出，这样的顶级道门之中，虽说掌门的权利最大，但是以十大长老为首的长老会，也是一股制衡的力量，是绝对不会出现像我这般的情况，倘若到了最后，由一个修行了魔功的弟子顺利上位，执掌这个千年道门，那么它如何保证自己的纯洁性？

茅山以后拿什么资格，来除魔卫道呢？

这阿普陀越是怀疑，我们生还的几率就是远大，我故作高深地说道：“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我有我的秘密，你也有你自己的秘密，你若有所求，只管与我说了便是，可以答应的，我便应承下来，不能答应的，你便将我俩给弄死在这里，事情不过就是这般清晰而已，何必多言？”

这话让阿普陀略微一惊，空气中笼罩着的那威严也抖动了几分，过了几秒钟之后，它方才恢复过来，嘿嘿冷笑道：“很不错、很腹黑的小子，今朝你我相见，倒是大家双方的福分呢。的确，我是有事情想要求你，不过求人办事之前，我倒是有一些好处予你的，免得办事不力，心中有怨。”

这般说完，它稍微停顿了一下，然后又是一声大吼道：“小子，你且放开你周遭的防备，让我仔细瞧一瞧你的！”

这一句话说出了口，先前那几道冷气再次袭来，这一回我晓得自己倘若再不放开防备，只怕它可能就要暴跳如雷了，到时候可就不是这般商量的了，而是强上，当下也是出了严守丹田道心之外，别的地方也不再执着，放任这些气息触角在我身周游荡。

不过即便如此，我最核心的地方，却也没有让它注入，也不会让他晓得我被李道子一滴精血镇压的那东西。

那是我人生中最大的秘密，曾经答应过师父，就算是死，也不能随意让人知晓的。

好在阿普陀对我的想法并不多，在大致的扫量了我的身体之后，也没有介意于我谨守本心的行为，而是沉吟了一番，扬声说道：“不错，真不错，你这小子的资质可比那人要强上许多，这种天生魔体，举世罕见，便是我，都忍不住想要转生于你了。不过你们人类的身体，终究是太过脆弱，根本就不是我这种大只佬喜欢的，可惜啊可惜……”

它也不想瞒对我身体的垂涎，这倒让我生出了几分好奇，询问道：“哦？前辈是说我的根骨，是天生魔体？”

阿普陀似乎不愿意谈这个问题，敷衍一声，接着跟我说道：“你的身体，如果我没猜错的话，应该是有人用最初级的熬煮方法，给你伐经洗髓过了，而后又有‘道心种魔’之法修行，接着还有三杯尸筑体，又得临仙遣策加身，如此步骤，便是修魔奇才，也不一定能够走全，只可惜你没有一套行之有效的配合，导致你虽然一身魔功，却并无发泄之处——当然，你也可以说可以用它茅山道法而施为，但是两者方向，南

辕北辙，使出来如隔鞋搔痒，最是不畅快了，我这里有两套功法，其一乃天地真魔法身，重新强化肉体，肉身成圣，其二为深渊三法，最重手段……”

这家伙仿佛根本不是恐怖的魔头，反而比当初的老鬼、我如今的师父更加尽职尽责，循循善诱，我也不客气，询问道：“前者如何，后者又如何？”

阿普陀温言说道：“天地真魔法身呢，是模拟我自己法身的一种具象观想法术，我可以打入一滴精血在你身上，供你观想，此乃重铸肉身之法，修成之后，肉体最是刚硬，便算是天打雷劈也无妨，而且空手接飞剑，也不在话下；不过此法对于人的要求很高，你倘若是寻常资质，倒也无妨，现在的天生魔体，倒也浪费，至于这深渊三法嘛……”

深渊三法乃阿普陀自悟之手段，其一为风眼，通过手段将气场牵引，以自身为旋涡，扯动敌人的身形和节奏，达到破解阵法以及功法的目的，其二为土盾，此法是并非凝土为墙，而是在于引导，将自己身上说受到的伤害转移到自己脚下的土地去，借以不死，其三为魔威，凝固全身的炁场，模拟出无上的威严，让诸般宵小臣服于地，不敢造次……

这三种方法传授起来最为简单，也行之有效，而且一旦修行至高深之处，便能够发挥到难以想象的境地。

这事儿就好像是天上掉下来的美差，不过我也晓得，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阿普陀没事将我和小颜师妹拉扯下来，可不是为了收徒弟的。不过这便是糖衣炮弹，我也忍不住诱惑，定要将这糖衣剥下吞掉，要不然我们也是出不去的。

如此想定，当阿普陀问起我是否想学的时候，我果断地给出了肯定答案，阿普陀也不犹豫，直接在我耳畔口吐真言，让我默默念定，如此反复几次之后，熟稔于心之后，这才算是完成了此事。

教授完毕，阿普陀不再客气，而是直接跟我说道：“天上没有白掉的馅饼，我之所以教你，却是为了一事，你可晓得？”

我点头，说是不是给你解封之事，但我不过是一小小的当代弟子，这茅山后院，基本上都是由传功长老看守，最严苛的禁地，我就算是答应了你，也还是办不到的。

阿普陀嘿嘿地笑了，颇为赞赏地说道：“我喜欢你的直白，这就为我们双方的合作奠定了基础。匆匆几十年，其实并不长，我在这茅山里面沉睡了千年，也不在乎这么一点儿时间。我阿普陀大人最是善良

了，如此也不过是为了结一善缘，你且回去，日后我们自有重逢之期，到了那个时候，嘿嘿……”

它一阵坏笑，仿佛真人，我不知道它为何一点儿禁止都没有，不过听到它要放我离开，顿时心花怒放，询问道：“那我怎么离开，上面有那阵法禁止，我刚才已经尝试过了，根本就逃脱不得……”

远处的那黑影闪烁了一会儿，突然指着我旁边的小颜说道：“你可以走，她留下来吧，我好久没有吃过肉了，特别是这么娇嫩的小娘子，如此娇嫩，看着就鲜美无比，我总算是能够一饱口福了——至于如何出去，那便不是我的事儿了，你们上面的长辈，自会烦恼的……”

这时我才想起旁边的小颜来，回头来看，只见她明亮若璀璨繁星的双眸露出了惊恐至极的神色来，一脸难以置信的表情，看着我，仿佛我就是什么十恶不赦的坏人一般。

我这才想起来，刚才就顾着忽悠阿普陀了，却没有想到小颜的感受，我刚才的话语，半真半假，既然连阿普陀都哄过了，小颜自然也是全部相信了，觉得我就是打入组织内部的特务间谍，所以才会如此，而阿普陀之所以留她不留我，也正是因为小颜在旁边，将我和它所有的对话，都听了个仔细。

既然晓得了太多不应该知道的事情，那么就只有一个下场——死！

就在我一愣神的时间里，脚下的土地又开始剧烈抖动起来，从黑暗中飞出了一道鞭子一般的触角，朝着小颜这儿卷来。

千钧一发，难道我陈志程就要永失我爱了么？

不能！

第四十二章 真真假假谁能看透

“等等！”

就在那触角即将要将小颜师妹给席卷而走之时，我毅然拦在了她的面前，伸开双手，将心上人给护住。

那触角倏然而止，我瞧见这玩意跟婴儿手臂一般粗细，上面尽是滑腻的粘液以及看似粗糙、蚯蚓一般的圆环，让人心中作呕，却难以掩饰上面所蕴含的力量。倘若真的是要给这玩意给缠住，我和小颜师妹加到一起来，都不是它的对手。

它虽然停止了动作，却变得特别愤怒，我们脚下的土地在颤动，而铺天盖地的怒吼从无尽之处层层而来，交叠在一起：“为什么，我需要一个理由，要不然……”

我心中发寒，脑子却在飞速地转动着，突然间灵光一闪，一把将小颜师妹给搂住，二话不说，直接将她给紧紧地抱在了一起，小颜师妹可是一个好姑娘，自懂事起，这辈子都没有被任何男人这般亲密的搂抱过，当下也是下意识地要反抗，我害怕那地下的魔王瞧出端倪来，当下也是更加用劲了，恨不得将面前的这姑娘给揉进身子里面去。

小颜师妹被我这般粗鲁的举动吓了一跳，娇俏莹白的小脸瞬间就仿佛染上了红墨水一样，从脸颊一直红到了耳根子那儿去，接着我瞧见她张开了粉嫩的樱唇，想要出声抗议。

一出声，就露陷了！

想到小颜师妹即将葬送于那被镇压千年的魔怪之口，我的心中就是一阵惊恐，当下也是不顾一切的想要阻止，然而如何阻止呢？我几乎是下意识地低下头，用嘴巴将她张开的唇给紧紧地堵在了一起。

唔、唔、唔……

我一开始也只是无意，然而当湿润的嘴唇交触在一起的时候，我的脑子“轰”的一声，直接炸开了来，接着我瞧见小颜的一双眼睛睁得滚圆，鼻息咻咻，喷着那种好闻的处子之气，让我整个人都迷迷糊糊的，根本不能自己，脑袋里面唯一想的事情，那就是一直吻下去，吻到天荒地老，日月无光。

哎呀，哎呀，女孩子的嘴唇怎么这么柔软，这么香啊？

我的思维陷入了停滞状态，小颜却是激烈地摆动头颅，试图摆

脱我的阻拦，然而她区区一个小女子，哪里能够有我这般的气力，于是无论怎么样，都没有办法，在挣扎了好一会儿之后，她终于选择了放弃，任我的舌头舔舐她的红唇，整个身子都由我托住，仿佛认命了一般。

难道，小颜她对我也有感觉么？

我心中一阵兴奋，然而还没有等我从这股劲儿之中缓过来，突然间，我瞧见小颜那一双明亮的眼睛中，竟然流出了两行清泪来，眼眸中透露出了许多的失望和迷惘。这泪水让我感觉到揪心地疼，立刻让我意识到了一点，那就是我长期以来在小颜面前树立出来的大哥哥形象，轰然倒塌了。

从此以后，我在她的心中，再也不会是一个好人，而是一个满腹黑心，与恶魔暗通曲款的卑鄙小人。

我心痛，但是却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将被憋得浑身无力的小颜师妹给放开，然后在她的耳边很随意地低声吩咐道：“别说话。”简简单单三个字完结，我便将所有的心思都从小颜师妹的身上抽离出来，然后朝着远处的那模糊身影看去，平静地说道：“如你所见，她是我的女人。”

我的手还是紧紧地抓着小颜师妹的胳膊，当我平静地说出这话儿来的时候，我能够感受到她的娇躯在猛烈地颤抖了一下，却没有说话，不过这个时候的我已经没有心思关心她在想什么了，因为对面的那人影寒声说道：“那又怎样，世界上最能够谨守秘密的，唯有死人，至于你的女人，你相信，我却不信。”

我望着在我面前不断摇晃的恐怖触角，晓得此次倘若是过不了关，我或许能够逃脱一命，但是小颜师妹却是性命难保了。

我深吸了一口气，尽量让自己保持平静，然后说道：“我不明白在你的世界和观念中，情感到底放在什么位置，但是对于我来说，她对我的意义，远远比生死还要重要。”

稍微停顿了一下，我想起了当初第一次见到这个小姑娘时的惊艳，以及这些年来默默的陪伴和期待，心中顿时涌出了一股难以遏制的情愫来，激动地说道：“你也许不知道，我愿意为她生，愿意为她死，我生命中最重要意义，就是一直守护在她的身旁，不离不弃，便倘若是死，黄泉路上，我也不忍心她一人同行……”

坦白来讲，我并不是一个会说情话的男人，这些年来，我道经背过上千卷，典籍读过无数，却从来没有想过如何跟一位姑娘表达爱

意，然而此时此刻，我却感觉酝酿了四五年的情绪，一下子就突然爆发了出来，绞尽脑汁，结结巴巴地将自己心中所有的想法都表达了出来，浑然顾不得此时此刻的场景，是否合适。

我在对着魔王阿普陀说着这话儿，何尝又不是对着小颜师妹在表白呢？

所谓男人，何必黏黏糊糊，爱就爱，不爱就不爱，倘若是“爱你在心口难开”，注定孤独一生，也无法给与自己心爱的人幸福。一番表白过后，我浑身激动，面红耳赤，感觉情绪难以自己，然而阿普陀却突然陷入了沉默。

人对于未知的事务总是充满了恐惧，然而我却因为将憋了四五年的时间的心里话说了出来而心情大好，感觉到即便是此刻就死去，那也无妨。

今天我既然已在心上人面前表白了，而且还享用了小颜师妹的初吻，那嘴唇上面的果味儿洋溢在我闹孩子，挥之不散，如此我还有什么好遗憾的呢？

在很长一段时间的沉默之后，阿普陀那充斥空间的话语又重新响了起来，缓缓说道：“愚蠢的人类，总是喜欢让情感这种无用的东西来左右自己，不过你既然坚持，我也不会过分的要求你，反正如果你掌握不了这个女人，那最终受害的不过是你自己而已。也罢了，也罢了，谁人没有青春年少过呢……”

随着那家伙的声音渐渐地淡去，我立刻有一种绝境重生的惊喜，万万没有想到在，这头深渊魔王居然就这么轻易的放过了小颜。

这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满心以为自己面对的即将是一场强烈的暴风雨，然而此刻风消云散，我却有些无所适从，不知道这是为何。不过很快我便反应了过来，从我们的头顶之上，突然有了一道绚丽的光华出来，直接破开了这封堵井口的阴阳鱼图案，接着从上方飞下来一物，虎须鬣尾，身长若蛇，有鳞若鱼，有角仿鹿，有爪似龙鹰，陡然间，竟然是一条两丈半的蟠龙，隐隐云雾缠绕齐身，而在它的龙头之上，却坐着一个邋里邋遢的灰衣老道士。

这老道士用一根桃木枝扎着自己杂乱的头发，双手按着龙角，一直垂落到了我和小颜师妹的面前来，瞪眼喊道：“你俩是晋鸿的徒弟陈志程，和杨影的女弟子萧应颜？”

老道士一说话，我便晓得他是接替李道子镇守后院的尘清真人，当下也是使劲儿地点头，说是，他左右看了一眼，然后压低声音说道：“刚才有没有发生什么事情？”

我与阿普陀的对话，其实倒也没有什么可以隐瞒的，不过这儿可是那深渊魔王的地盘，我也不敢多说，只是摇头，结果余光之中，瞧见小颜师妹的神情显得十分的复杂和纠结，不知道她到底在思考着什么，而尘清真人却并没有想太多，他担忧地看了一眼锁链下方，接着朝着我们喊道：“快点上来，我带你们上去。”

小颜师妹听到了立刻动身，这时我才发现自己还紧紧地抓着她的手臂，这回她挣扎地很执着，于是我放开了，她率先跳上了那头蟠龙之上，而我也没有再多说什么，紧随其后。

不过为了不惹怒小颜师妹，我还是跟她保持了一个身位的距离，那尘清真人待我们坐定之后，猛地一拉那龙角，接着大声喊道：“坐好了，我们走！”

这般一说，我们骑下的蟠龙龙吟一声，悠远绵长，接着尾巴一摆，便朝着我们头顶上面的那八卦太极阵冲去。

龙头顶起，那原本坚实如铁壁的法阵立刻告破，一阵狭长的黑暗之后，便是光明大放，我强忍着流泪的刺痛，睁开眼，瞧见我们再次出现在了外面的石柱八卦台上，尘清真人带着我们在空中游离两圈之后，方才将我们放了下来，而当我和小颜双脚落地，他将手一抖，那条十来米的巨大蟠龙开始躬身缩紧，一点一点地变小，到了最后，竟然化作了一根龙形拐杖，出现在了尘清真人的手上。

我落地，这时符钧、英华真人和她的弟子程莉都围了过来，焦急询问，小颜抱着英华真人痛哭，而这时尘清真人则走上了前来，皱眉说道：“杨知修呢？”

第四十三章 纠结的小颜师妹

我刚刚从石柱八卦阵的井底上来，什么情况都不了解，所以听到尘清长老骤然问起此事，一时无言，反而是英华真人出声说道：“知修他刚才顺着这边留下的痕迹朝着里面追了过去，后来好像跟人发生了搏斗，我赶过去的时候，已然无踪，后来这边又出了事情，所以回来查看……”

尘清长老抚须而立，沉默了好一会儿，这才叹气说道：“好奇心害死猫啊，此番虽说那东西的动静大了一点，但是这八卦锁灵阵可是积聚了茅山列祖列宗的精力和心思，自然还是稳妥的，结果现在反而弄成这样儿，倒是真的有些棘手了。”

尘清长老的修养极高，倒也不会说太多难听的话语来，但他这般说着，基本上的意思我也能够明白，我们这一回，算是来帮倒忙了。

我心中稍微有些难受，不过想起刚才被拖到井下去的时候，终于鼓足勇气出来，当着小颜师妹的面做了一番情真意切的表白，而且还能够一亲芳泽，与小颜师妹吻在了一起，其实倒也没有太多好抱怨的了。

正在尘清长老追问的时候，前方不远处的草丛突然一阵动，所有人的精神都为之紧张起来，然而突然草丛被拨开，杨师叔一脸狼狈地走了出来，衣衫褴褛，脸上还有好几道抓痕，瞧见了尘清真人的长靴到地，恭声说道：“邓师叔，知修在这里。”

尘清真人扬眉，瞧了杨师叔小半天，这才缓缓问道：“刚才什么情况？”

杨师叔略微尴尬地说道：“刚才知修瞧见那边有打斗的痕迹，就跑过去瞧了，结果在半路上碰到了此间的阴山凶猿，那些死猴子不问缘由地朝我进攻，我边走边退，又不敢伤了它们，结果就拖了些时间，一直到后来，它们听到一声哨响吹起，忽然一下就不见了，我这才得以解脱，方才回转而来。”

尘清真人抚须说道：“后院虽然有几窝阴山凶猿，但性子向来温和，从来不会主动攻击行人，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它们如此呢？”

杨师叔耸了耸肩肩膀，一脸疲倦地说道：“具体情况，我也不了解，不过当时它们真的是非常凶悍，仿佛把我当成仇人一般。”经历过一场大战，他似乎不想再多说什么东西，而旁边的英华真人则说道：“会

不会是因为这地下镇压的阿普陀将魔气散出，让那些阴山凶猿受到了影响，继而开始对杨师弟进行围殴呢？”

尘清真人摇了摇头，没有再说话，而是往回一指，告诉所有人道：“此处需要重新封印，不过你们还是先离开吧，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这事儿让掌教真人和刘学道来查，我是没有什么精力来管你们这些小事情。”

他似乎有一点儿不满，不过却也没有太多的表示，只是请我们离开，但是这态度却摆明了在责怪我们贸然闯入禁地来。

我知道，这禁地是尘清真人的地盘，按道理说，没有得到他的允许，除了掌门之外，任何人都是不能够自由出入的，这事儿是我们理亏，那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于是便灰溜溜地往着出口赶回。可能是气氛太凝重了，一路上大家都没有怎么说话，我注意到了小颜师妹，她虽然脸色如常了，但是耳根子后面还是有一些红晕，然后脸上的表情显得十分纠结，有几次还偷偷地看向了小颜，眼神十分复杂。

我阅历浅，读不出她眼神里面包含的情绪，但是却晓得她此刻只怕是在纠结到底要不要将在井底发生的事情，告诉自家师父，还是隐瞒下来。

倘若告诉了师父，就此将我给揭穿了，我可能就要“遭殃”了，而在此之前，她对我这个大师兄一直都是尊如兄长的，于心不忍，更何况我在下面之所以那么对她，也都是为了她能够活命；但倘若不告诉师父，那么宗门之中混进来这么一个修魔的内应，到时候发生了什么事情，有怎么能够对得起教养她的茅山宗呢？

如此想着，小颜那弯弯的眉头就变得更加皱了。

一路走出了茅山后院，来到了石塔群之前，阳光从头顶上面洒落而下，这时的我们方才感觉到先前那种巨木遮天的阴冷有多么的沉重，几人相视，沉默了一阵，杨师叔开口了：“按照惯例，但凡在后院禁地发生什么意外情况的，都需要前往刑堂深谷那儿将事情讲个清楚，所以既然后院无事，那么我们便去刑堂那儿备个案吧。”

英华真人点头，同意了这说法，此次事情，牵连最深的便是我和小颜，以及单独行动的杨师叔，至于其他人，倒也没有太多的事情，所以我吩咐符钧，让他带着程莉先返回清池宫，将此事说明清楚，免得所有人担心。

符钧领命而走，英华真人却坚持留下来陪她的徒弟，我们四人便前往了刑堂深谷。

因为纸甲马的关系，所以行路也快，路过鬼谷峰，旁边就是刑堂深谷。

此处林深茂密，阴气森森，倒也并不输于后院风光，茅山刑堂坐落于深谷天坑的底部，路难行，我们也不敢跑快，慢慢地往下走。

这修道之人，心境远比修为重要，但是有一些人，因为骤然掌握力量，便有些找不到自己，做出了一些伤天害理，违反戒律的事情，那么就需要一些强力的执法机构来处理，而茅山的刑堂便是这么一个单位，因为他们的行动对象是修行者，所以往往能够进入刑堂之中的弟子，是最为优秀的一部分人。

刑堂是一片古老的建筑群落，刑堂长老刘学道虽然在此处，但是他十天倒有八天在闭关修行，不问世事，接待我们的是他的首席大弟子冯乾坤，在得知我们的来意之后，他微微一下，拱手说道：“方才感受到此间震动，颇为反常，正想同去查看呢，却没料到竟然是这么一回事，了解，多亏了邓师叔祖，我们方才能够如此安心。好吧，既然如此，你们且随我来，我给各位备一个案。”

这事儿并不算大，所以冯乾坤也没有太多的纠结，将我们领到了专门的讲述室，然后杨知修单独一组，而我和小颜师妹单独一组。

杨知修是跟刘学道同一辈的，自然有人去伺候着，而冯乾坤则领着另外一个负责记录的弟子坐在我们的面前，英华真人在侧，然后问起了我们被锁链捆落深井之中的情形。

我看了一眼小颜师妹，正好与她躲闪的目光交错而过，想了想，然后平静地交代起了下去的场景，也承认了阿普陀曾经出现过的事情，不过对于我和阿普陀的交易，以及它传我压箱绝技“深渊三法”之事，却春秋笔法而过，并且向冯乾坤表示，因为事情涉及到本门机密，为了防止隔墙有耳，传出了去，所以细节问题，我将向掌教真人亲自禀报。

冯乾坤与我再三确认完毕之后，在记录上面的中间部分画出了一个圈子，备注了“掌门亲询”，然后又问起了小颜师妹。

有了我前面的叙述，小颜师妹倒也没有再多说什么，同意了我的说法，并且在记录上面签了字。

如此完毕之后，我们离开了刑堂深谷天坑，返回茅山峡谷，然而在秀女峰不远的路口，即将分离之时，小颜却对英华真人说道：“师父，我有一些话儿，要对大师兄说，我能够留下来一会儿么？”英华真人并不疑有它，点头离去，而小颜师妹则回过头来，仔细地打量了一会儿

我，沉默了一会儿，突然很认真地问道：“大师兄，你不是坏人，对不对？”

在此之前，我曾经想过很多次小颜私底下问我的问题，然而却没有想到她竟然问起这话儿来，不过我几乎是没有什么考虑时间，直接回答道：“是的，我永远都不会是一个坏人的。”

“真的？”小颜一双眼睛里面闪烁着欣喜之色，整个人就变得又生气起来：“你先前在下面的时候，都只是骗那个家伙咯？”

面对着小颜期待的表情，我本来可以说是，但是却最终没有敢骗她，沉默了片刻之后，低声说道：“小颜，很多时候，事情并非你想象的那般简单，因为关系到本门之中的机密，所以我也不能告诉你，甚至不能告诉你师父，不过你相信我，总有一天，我都会给你一个交代的。嗯，请相信我！”

她点了点头，问了我最后一个问题：“你跟那大怪物说你喜欢我，是不是真的？”

我眉头一扬，有点没反应过来，刚要回答，却见小颜脸色一红，身子轻盈地朝着峰上跑去，就留给了我一个背影。我恍然若失地看了好一会儿，这才返回清池宫，接下来的几日里面，都没有见到过小颜，让我辗转反侧，难以入睡，不知道她的想法和心意，而就在我为情所困的时候，符钧兴冲冲地告诉我，师父回山了。

第四十四章 阿普陀的伏笔

符钧这个消息是守山门的道童那儿传回来的，说师父他回了茅山，便返回竹林小屋休息去了，也没有来清池宫。

其实茅山之上，崇尚的是老子的无为之治，基本上是都不会有什么事情的，即便是授徒，也是师父每半个月开两次大讲，讲授完了之后，便由我、符钧或者杨坤鹏这样入门比较早的弟子监督修行，也不用劳费心思，只有到了每个月月初的那几天，师父方才会根据我们反馈的进度，找到每一个人来量身定制，传授各种道法和手段，以及指点修行之中的误区。

然而因为时间和精力的缘故，后面的弟子除了资质非常高的，基本上都是得不到特别好的照顾，所以也就被天然地区别了开来。

像我们这样的，一般被称为真传弟子。

事实上，在茅山后院事件之后，我总感觉有些不对劲，背后也有人指指点点，后来我找符钧问询了一下，他是个“两耳不闻窗外事”的家伙，自然什么也不晓得，不过他这些年来在茅山清池宫之上一直带着众位师弟，也算是比较有威望，于是私底下去找人盘问，这才晓得，有人传言，说当初后院被镇压的魔头找人传承，结果一个我，一个小颜师妹，两人被一齐挑选上了，成为了恶魔的嫡传，静待以后乱了茅山，将其解救而出……

这股妖风也不知道是哪儿吹起来的，反正被人说得惟妙惟肖，有鼻子有眼睛的，这才有了先前出现的那事儿。

符钧与我算是茅山之上最亲近的师兄弟，他人勤奋而坚毅，却并不傻，我与他商量了好一会儿，先后挑选出了好几个值得怀疑的对象，首先就是当天单独离去的杨师叔，毕竟我和小颜是相互为人证，而他则是空口而言，如果想要转移注意力，另外两人，无疑是最好的选择；还有就有可能是杨坤鹏，这个师弟平日里虽然与我们亲热得紧，但是多少也让人感觉有一些隔阂，而这次谣言的矛头是对准我的，把我搞臭，以后师父就会更青睐于他，说不定以后那掌教真人的位置，可就由他来坐了。

毕竟我乃外门大师兄，而不能担任茅山掌教一事，只有很有限的几个长老知晓，别人是没有这个机会知道这消息的。

不过还有另外一种可能，我没有跟符钧提及，那就是这事儿，

有可能是从小颜师妹那儿流出来的。

当然，我也只是一种猜测，以我对小颜师妹的了解，她倘若是决定将这件事情给掩下，必然是不会再多舌而言的。不过不管怎么样，谣言便是谣言，它总是会有一些杀伤力的，所以我一听到师父回来，立刻就马不停蹄地赶往了竹林小苑，想要与他相见，说一说当天之事，也好请教一些问题。

这个世界上，倘若要问有谁最值得我信任，甚至于相信自己，那么恐怕也就只有我师父陶晋鸿一人了。

我匆匆赶到了竹林小苑，一凡哥正好从农田里面扛着锄头归来，他是个憨实汉子，倒也从来不作伪，说种田，那便老老实实地种起了田来，浑然没有作为一派掌门之子的威风，瞧见我赶来，与我招呼，问我有没有吃过中饭，我老实答曰没有，他立刻喊来自家老婆，吩咐一会儿多炒两个小菜，给志程加餐。

清池宫上的伙食虽然不错，但到底没有这嫂子开的小灶好吃，我赶忙道谢，正想去找师父，结果旁边蹿出了一个小影子来，一把就将我给抱住了，口中奶声奶气地喊道：“陈叔叔，陈叔叔，抱抱，陶陶要抱抱！”

朝我扑来的这个孩子真是我当年来竹林小苑中瞧见襁褓中的那个婴孩儿，现如今已经长到了五岁，粉扑扑一小孩儿，天真又可爱，嘴甜如蜜，一双眼睛眨呀眨，黑黝黝的，就像天上星斗嵌入的夜空。跟她父亲不一样，小陶陶自小就表现出了非凡的修行天赋，半岁能言，一岁念经，三岁筑道基，四岁掐诀念咒，口吐真言，五岁便能够满院子上蹿下跳，一凡哥两口子没有一个能够管得住她的，而小陶陶这般的资质，也最得她爷爷，也就是我师父陶晋鸿的喜爱，不管是什么样的过错，都愿意给她兜着。

我师父的脾气古怪，严肃起来的时候，尽显一派掌门风范，然而有的时候又像是一个小孩，能够撅着屁股，陪陶陶玩上大半天。

我与小陶陶聊了好一会儿，小姑娘小大人一般地跟我说着最近发生的趣事，尽管都是些鸡毛蒜皮的事情，但是在孩子童真的心中，却是了不得的大事，我也耐心听着，不停地点头赞扬，逗得她好是一阵乐，不过没多久，竹林小苑的书屋那儿传来了我师父的喊声：“志程你来了？直接进来吧，正好有事情要去找你呢……”

我闻言，与小陶陶道了一声歉，然后径直来到了书房前，推开门，瞧见师父正坐在书桌后面静思，当他瞧见我的时候，朝着我招了招

手，让我坐到他跟前来。

我上前去，跪坐在木板之上，两人对坐，我恭声打招呼道：“师父，不是说还有一个星期左右的会议么，怎么提前就回来了？”

我师父含笑说道：“那会不开也罢，一帮人吵吵了事而已。我之所以回来，是接到了燃符传信，有人说我茅山后院起火了，让我赶紧回来处理一下，不过我回来之后，也没有发现什么事情，于是就想要先悠闲两天，却没想到你居然就找上了门来。”

我瞧见书桌上有当日我们在深谷刑堂那儿留下的记录，晓得刑堂长老已经派人过来了，当下也不再兜圈子，毫无隐瞒地将那天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地告知了师父，就连拯救小颜时用的借口，都谈了个详细，唯一漏过的，就是我当着阿普陀的面前强吻小颜师妹，这一段我的确是不好意思，所以便选择性的忽略而过了。

师父很认真地听我讲完这事儿，还特意问起了几个细节方面的问题，这才笑着说道：“阿普陀这家伙，就是个跳脱的本性，千年以来，一直就想着越狱而走，这事儿倒是也有它的风格。不过我有点儿奇怪的事情，就是它怎么可能就这般轻易地就放你离开呢，而且临走之前，还煞有介事地教了你那‘深渊三法’呢？”

师父百思不得其解，因为像阿普陀这样老奸巨猾的深渊魔王，倘若没有几次后手，是不会这般宽宏大量的，要不然它装神弄鬼，还真的是想学雷锋做好事不成？

师父就是师父，出去开了几次会，满嘴都是新名词，我疑惑，不过他却是什么都明白，问起了我：“那家伙交给你的深渊三法，后来有没有练？”我挠了挠头，说原本想来着，毕竟听着还是挺有诱惑力的，不过这事情没有得到您的允许，别人我又不想去商量，也就搁了下来，没有理会了。

师父有些惊讶地看了我一眼，他了解我，晓得我因为自家性命的缘故，对修行一道还是颇为积极上心的，此刻竟然有这般的自制力，倒也难得，于是赞扬了我几句，听得我面红耳赤。其实刚才的话儿，也就是是忽悠师父而已，若是有时间，我自然已经练上手了，只可惜这几日我一直在揣摩着小颜师妹的态度，脑子里一直就没有空过，所以才没有来得及尝试。

“深渊三法？”

师父口中喃喃言语着，突然眉头一扬，含笑说道：“阿普陀所说的话语，其实也没有太多的错，你修行的道心种魔功法，是我当初跟随

你师祖游历天下的时候，机缘巧合而得，强力的手段也没有多少，它这些呢，倒也将你的短板补足了，只要你将其修行纯熟，日后出去，虽不至于横行一方，独当一面，也是不在话下的。你之前没使，这是小心谨慎，今天在为师面前耍耍，我也可以帮你把把关。”

我听得师父说起，当下也没有几多犹豫，闭目而眠，回忆起了当初阿普陀交予我之时的场景。

有的东西，一旦深刻记忆，就很难忘，我这几日虽然没有联系过，不过一思及，信息立刻源源不断地涌上心头，当下一出手，便将“风眼”使出，源源不断地气息汇聚于我的丹田之内，而后我几乎没有半点儿周折，又将“土遁”演示完毕，不知怎么回事，感觉这意境与我特别妥帖，不知不觉，便将第三法也一齐使出了来。

这一招“魔威”而出，我凝聚周身炁场，攀升到了一个顶点，突然间脑子里面“轰”的一声炸响，感觉从脑海深处有一条身长过百的巨大变异龙蜥浮现，此物体侧扁而有鬣鳞，背鳞大小不一，眼睛硕大，除了主体之上的一张巨口之外，浑身上下皆是有着细密利齿的口器，雪白的牙齿和流着黑色浓浆的身体形成了最鲜明的对比，它身体上延伸的触手如鞭，在我脑中不断地狂叫道：“杀了他，杀了他！”

我猛然回过头来，冷冷地看着面前这个白胡子老头儿，恍如死仇。

第四十五章 陶晋鸿的考验

完全没有理由和原因，瞧见面前的这个白胡子老头儿，我心中充满了恨意，有一种非要生食其血肉都不能解恨的仇怨，当下也是下意识地常年别在腰间的辟邪小宝剑给拔了出来，举剑便刺。

我这些年来，也学了许多本事，这般骤然突袭，威胁实在恐怖，然而那个白胡子老头却淡定自若地伸出手来，手掌像云彩一般飘忽不定，而下一刻，便已经将我的手腕给握得紧紧，不作动弹。

脑海中的那头愤怒龙蜥奋力挣扎，我也无端生出许多愤恨来，感觉手弄不开，便用嘴巴咬，用脚踢，有指甲抓，如此一番折腾，却瞧见那白胡子老头儿嘴唇微微一咧，嘿然喝道：“天道乾坤，世事无常，识他人，识本我，识世尊，太上老君急急如律令，赦！”

此言一罢，他朝着我猛地喷了一口气，里面似乎有着艾蒿的气息，浓郁滚滚，我脑海中那舞动不休的龙蜥仿佛被万千束缚垂落而下，将其紧紧捆束，不得动弹分毫，接着那些束缚将其朝着虚无之中拖去，我双目一阵刺痛，瞧见这玩意儿被一道游动不休的抽象阴阳鱼给旋绕住，接着尽数消化期间，泯灭于无形之中。

目光再次凝聚，我仿佛从深水里面捞出来的一般，湿淋淋一身汗，接着我瞧见刚才让我愤恨到极点的那个白胡子老头儿，可不就是我平日里最敬重的师父陶晋鸿么？

我当初掏出辟邪小剑行刺的，竟然是我自己的师父？

弑师，天啊，我竟然做出了这么大逆不道的事情来？

一想到这儿，我的脑子顿时就是轰然一炸，手中的小宝剑掉落下去，接着直接跪倒在地，也顾不得别的，就朝着师父磕头道：“师父，徒儿罪该万死。”

师父瞧见我恢复了神志，微微一笑，并没有责怪我，而是解释道：“我一直奇怪阿普陀为什么能够这么大方地让你带着萧应颜，从无底深洞安然回返，原来竟然是在这里面动了手脚——它传你三式最精妙玄奥的功法，看似无害，却不曾想在你的脑海中种下了精神印记，潜移默化，让你每当使用这功法的时候，就会对为师莫名就产生出许多的怨恨来。这仇恨只是潜意识中的，如火山蕴积，待到最终爆发之期，便能够达到它的目的。只可惜它算盘打得蛮响，却不料你并无私心，当着为师的面演示，将这危害提前给引发了，露了破绽……”

听到师父讲完这些缘由，我心中也是一阵惊诧，那个家伙看着憨厚好骗，没想到却是个扮猪吃老虎的腹黑角色，亏我先前还洋洋得意地以为自己成功地忽悠了这么一位大拿，却不曾想人家根本就是将计就计，逗我玩儿的呢。

想来也是，能够被镇压千年而存活至今的，要是没有两把刷子，咱家茅山也未必愿意让你占用这么一块风水宝地来当牢笼。

当我明白这一切之后，再次跪拜道：“既如此，那么徒儿便永远都不使用那深渊三法了，免得再做这等禽兽之事来。”

师父瞧见我一脸赤诚，将我给拉了起来，温言劝慰道：“你也不必太过自责，这事儿倘若是发生在别人身上，那自然是罪无可恕，然而刚才的你，不过是被那阿普陀的潜意识投影控制了而已，发现得越早，就越无害，唯一不好的，就是它传你的深渊三法，当真是为了你而量身定制的手段，倘若你能够得学，便可以独当一面，也可以出来帮为师做许多事情了，放弃了实在可惜。不过对于观想蛊惑术，为师并不是特别擅长，得想一个周全的法子。”

我瞧见师父并没有怪我，心也终于放回了肚子里面，然后又问道：“那可如何是好？”

我师父沉思片刻，这才说道：“当年世界，遑论西洋，华夏之内就属青城山上的重瞳子对这观想蛊惑术造诣最高，倘若想要破解阿普陀安插在这深渊三法之内的手脚，估计也就只能期待他了。我当年跟随你师祖周游天下的时候，曾经跟青城山的人打过交道，也算是有些交情，想来求他们这么一件事儿，问题不大，不过我不能去青城山，这个关乎于当年的一个誓约，虽然在场者都已仙逝，不在人间，不过人生于世，必然要心存敬畏之心，所以我这里便留书信一封，你自己找上门去吧——毕竟你这么大了，也该历练一下了。”

师父吩咐，我自然不敢不答，不过我虽然知道青城山在锦官城西，但是那儿是四大道教名山之一，想必也是洞天福地，一如茅山，我倘若是没有个门路或者指引，恐怕连门都进不去。说起此事，师父他也没有办法，要知道，一般的洞天福地，对于山门最是看重，即便是以我师父的身份地位，也不可能得知这种信息的。

不过如果我师父亲身而至，却也不用这般麻烦，来到青城山下，报上大名，自然会有无数人前来迎接。

师父沉吟一番之后，然后对我说道：“凡事都有我来帮你解决，这也无不可，不过你既然是茅山大师兄，自然也要有自己的担当和责

任，一味的娇惯和纵容，只会让你更加依赖于老一辈的扶助，自己站不起来。这样吧，我不给你太多的东西，信物一件，书信一封，另外你是我的大弟子，不可无排场，茅山三代弟子之中，你可以挑选两人随你同行，一来可以相互照应，二来也是给你撑一下场面，免得到了人家的地头，却被人瞧不起。”

此番青城之行，也算是考验我的个人能力，我并不介意这样的考较，因为这是师傅信任并且重用我的表现，而且听到他说可以带同辈的两人，我脑海里不由自主地就想到了那张宜喜宜嗔的小脸儿来。

因为彼此之间的误会和进度太快，我已经有好多天没有见到小颜师妹了，此番倘若是能够假公济私，使得小颜师妹得以加入，那么枯燥的青城之行也变得格外让人期待起来。

我再次询问了师父，说无论是谁都可以么？

师父答是，他告诉我：“你现在并非当年麻栗山下的那个农家小子，而是茅山的大师兄，你的一言一行，代表的都是我茅山的脸面，所以这一点，你无论如何都要记得清楚，至于诸多师弟师妹，这些都是你的弟弟妹妹，你第一要维护他们，起到兄长的责任，第二你也要有领导和驾驭的能力，须知人力有时尽，唯有物尽其用，善于引导，遮掩才能办成事儿”

这是师父第一次跟我谈起除了修行之外的话题，关于领导力和茅山大师兄的脸面，这让我有些摸不着头脑，不过也能够感受到这里的关心，很认真地点了点头。

这事儿决定了，师父当场就挥毫泼墨，洋洋洒洒写了一封简短的信，然后给了我一方玉佩，龙凤呈祥，并不算是很珍贵，也就是老旧一点而已。

信纸上面的墨迹晾干，师父折好封住，然后递给我，说道：“关于陪你一同去青城的人，你可有想好了人选么？”

我毫不犹豫地說道：“弟子已经想好了，如果一定要选两个的话，我决定是英华真人的弟子萧应颜，和……呃，梅浪长老座下的徐淡定。”

“哦？”听到这么两位意外的人选，我师父立刻显露出了好奇来，询问道：“为了会选择他们两个，我想听听你的理由。”

我在说出人选之前，心中便已经有了计较，此刻也毫不犹豫地說道：“事情其实很简单，选徐淡定，是因为弟子曾经跟他有过合作，他

是一个有本事，也有智慧的人，而且还是茅山后裔，在外的身份和地位都算不错；至于萧师妹，我的想法就是青城山上的门派繁立，有男有女，倘若能够带上一位茅山女弟子，到时候也好沟通一些，而茅山之上，若是论最能够代表茅山女弟子风华的人物，莫过于这一位萧师妹了。”

我说得大义凛然，而师父确实不置可否，似笑非笑地看了我一眼，然后一直等到我心怀忐忑的时候，这才点了点头，吩咐道：“好了，一凡他们差不多弄好饭了，你陪我吃过之后，先回去收拾行李，而我则会通知执礼长老，让他代为转达的。”

听到师父同意了我的提议，我顿时就是心花怒放，当下也没有表现出来，规规矩矩地在竹林小苑之中吃完了中饭，还陪着小陶陶玩了好一会儿，这才拿着师父的书信和信物返回清池宫，还没有等我收拾妥当，我便听到符均过来找我，说鬼谷宫的徐淡定和秀女峰上的萧应颜师妹赶到了殿前，说是奉了雒洋长老的吩咐，过来与我汇合。

我得了消息，连忙整理了一下衣襟，然后朝着前殿走去，刚刚过了一道走廊，正好瞧见小颜师妹与徐淡定站在殿前说话，听到脚步声，一脸狐疑地朝着我这边看来。

第四十六章 大师兄你的路子好野

徐淡定青衣道冠，小颜师妹白衣胜雪，男的风度翩翩，女的风姿绰约，两人并肩站立在一起，那叫做一个男才女貌，金童玉女，让人忍不住称赞连连。

在外人看来，这两人并肩而立当真是般配之极，不过我心中却是十万个不愿意，不过却也不想说出，缓慢地走到两人面前来，他们朝着我躬身喊道：“拜见大师兄。”

顶级道门，自然还是有一些应有的规矩在的，我挥挥手，平静地应道：“两位无需多礼，今天你们来到这里，想必是接到了执礼长老的吩咐，不知道你们都准备好了没有？”

小颜师妹与我之间还有些芥蒂，并不言语，而徐淡定自那次白合转世重修之事开始，就与我的交情匪浅，言语之间也没有什么好顾忌的，嘻嘻笑道：“大师兄，我们刚才上峰顶的时候聊过，也都只是听到雏长老说了一句，说此番下山有重任，至于是什么，这些可都得由您老人家来吩咐才是……”

徐淡定说话吊儿郎当，不过却将自己所要表达的意图给说明了出来，那就是此行你是老大，你说了算，我听着便是了。

这就是他给我的承诺，这个看上去总是慢半拍的家伙，其实是一个拥有大智慧的人，这也正是我除了小颜师妹之外，选择他的缘故，毕竟前者是为了让我对此次旅程更加充满期待，而后者，则真的是被拉过来干活的。

有了执礼长老的铺垫，我也不再卖关子，便与两人说道：“事情是这样的，我这里有一份信件，是我师父陶晋鸿写给青城山重瞳子的，需要我们去送达一下。”

徐淡定一脸无奈，耸着肩膀说道：“不会吧，大师兄，我书读的少，但是你别骗我，现在我们国家的邮政业还算是可以的，要是寄信，只需要在山下找个邮局就好了，何必派我茅山大师兄，再加上茅山的第一帅哥和第一大美女出马呢，劳师动众，劳民伤财啊”

他滔滔不绝地说着，言语夸张，脸一直绷着的小颜师妹都给他都得噗嗤一笑，忍俊不禁起来，弄得我都忍不住吃醋。

不过我也晓得他的疑惑在哪儿，于是平静地说道：“前些日子，茅山后院震动，我和小颜师妹适逢其会，遭了一劫，后来流言纷起，相

比你也是知道的，师父这次回返，其实也是为了此事。不过具体的情况，跟外界传言的不一样，至于是什么，我就不方便透露了。这个问题复杂，连师父都有些束手无策，而在整个修行界中，青城山的重瞳子算是最有权威者，所以才手信一封，让我前去问诊，至于两位，则是帮我交际，以及找寻青城山门的助手，这么说，能够理解？”

话儿说到这里，两人都已经明白了，小颜那一直郁郁寡欢\紧绷的脸上露出了一丝明媚的笑容，而徐淡定则恍然大悟地说道：“原来如此，那么，大师兄，这做事儿呢，我自然最是卖力，不过你可要记住我一份情哦。”

小颜师妹也终于郑重其事地说话了：“大师兄，嗯，应颜一定会努力的。”

放下心防，认真的少女最是可爱，当下我们也再无分歧，于是收拾好了行李，然后下山而走。

徐淡定自幼便在茅山宗门生长居住，而小颜也仅仅只是在句容附近，都没有太多远行的经验，一出了茅山，自然都是看着我，这山门之外的阳光简单而明亮，沐浴在这样的温暖之下，徐淡定伸开双臂，将浑身骨骼弄得咔嚓作响，兴奋地大喊一声，然后冲我说道：“大师兄，行万里路，读千卷书，好不容易出来一趟，河山大好，任务也不急，不如我们乘着这美好的春色，一路东游，去看看传说中的大海，你说好不好？”

他极力鼓动，然而我却一瓢冷水泼了下来：“看大海？看你大爷啊，还没有走到海边，老子就挂了怎么办？你行不行，不行我还有时间回去另外找人！”

徐淡定这人寻常的时候倒也还算妥帖，但是一放出外面来，就像关了多年的囚犯，感觉哪儿都新鲜，恨不得多出两只眼来，倘若是不拦着，还真的就信马由缰地跑得没影儿了。

在我的威胁下，徐淡定总算是妥协了，没有再说出什么奇奇怪怪的话儿来，小颜师妹自然也是乖乖地，于是我也没有再作停留，一路往南而行。

两天后，三个打扮奇特的年轻男女出现在锦官城边，一脸疲惫地打量着这偌大的水陆码头，八十年代的锦官城还没有后来那些高楼大厦以及宽敞的大街，怎么看都充满了拥挤，但是在徐淡定和小颜师妹的眼中，却充满了新奇，和无所不在的惊讶。

这几天来我们过得也颇为艰难，茅山之上并无货币，导致我们

下山来的时候，双手空空，之前倒也有准备好干粮，这一会因为太过于兴奋，导致什么也没有，于是我们餐风饮露，也算是费劲了九牛二虎之力，方才到达。

此番前来锦官城，苦难也算是结束了，徐淡定问我，说那青城山在城西五十公里外，我们在这儿干嘛？又没有钱，与其看着流口水，还不如披星戴月，直接赶过去算了。

我茅山子弟，铁骨铮铮，一不会偷二不会抢，也不会接受施舍，宁愿在城外忍饥受饿，也不会多做其它。

然而他们还待给我将这些道理的时候，我随意找到一个看上去算是老锦官城的人，说出了地名，然后得到了具体的所在，二话不说，一路找了过去。

我找到努尔的时候，他刚刚从局长办公室那儿走了出来，听说是刚刚得到了表扬。

我一打听，方才晓得，努尔一个人，一根棍子，将锦官城北部的一家堂口给挑了，而这一家，则正好是素来颇有恶名的鬼面袍哥会的产业。

袍哥会是西川最出名的一种社会活动组织，它长期活跃于解放前时的西川各个阶层，上至军国大事，下至百姓的吃喝拉撒，均有涉及，而鬼面袍哥会则是最为恐怖的一支，它是依托鬼城酆都发展起来的，精研鬼神之术，最基层的成员一律叫做鬼卒，耍弄阴魂鬼灵之术，最是恐怖不过。

然而这样恐怖的堂口，努尔便凭着手中的一根赶神棍，从头杀到尾，这样的战绩，怎么叫他们的上头不欣喜，不激动呢？

当得知我们几天都没有正经吃过饭了之后，努尔一挥手，带着我们来到了单位附近的一座苍蝇馆子里去。

地方不大，但是窗明几净，还算是讲究，四人围炉而坐，开始吃起了鲜香麻辣的火锅儿来。

那个时节的配菜不多，豆腐蘑菇，青菜羊肉，以及各种各样的牛羊鸡鸭杂碎，锅里面的汤汁翻滚，浓重的辣味充斥在每一个人的鼻子间，嘿，那味道，对于三个饿得有些前胸贴后背的人来说，实在是太具有诱惑力了。

风云残云，一时间万里如虎。

当火锅翻开起来的时候，除了用腹语招呼我们的努尔，几乎没

有一个人闲着嘴巴。

筷子使出如剑，刷刷刷，大家将在茅山之巔上面学到的绝技，都用到了争抢那锅中食物的枝末细节上去，实在是违初衷，然而文静温婉如小颜师妹，此刻也化成为一名伟大吃货，一双大眼睛里面，充满的都是那泛着麻辣鲜香的菜品。

如此几轮，勉强算是将腹中饥饿给止住了，我才想起了前来此处的目的，询问起了努尔这青城山上的相关事宜来。

其实早在师父跟我讲起这考验的时候，我就一直在想着这么一件事情，那就是他当年在青城山上面有朋友，我也不差，我在战场上面处下来的生死弟兄王朋，可也是那青城山上面下来的人物。

他的师父梦回子，可是与重瞳子一起，并且青城三老之位。

倘若王朋在这儿，师父给我的考验完全就像是作弊了一眼轻松地渡过，然而现在麻烦的事情是王朋此刻依旧还在镇守南疆，即便是那场战争也即将步入尾声，双方开始就边界问题进行了磋商和谈判。

然而王朋终究是回不来的，听说他跟赵承风一样表现优异，上面有意将他留在中央，作为战略执勤小组的动员力量。

事实上努尔也即将入选其中，倘若是我来得再晚几天，恐怕这一顿饭也就混不上了。

尽管如此，我既然找了过来，努尔便不会让我空手而返的，吃完这顿饭之后，他安排我们在茶馆那儿喝大碗茶，自己则去帮我们跑这件事情，两个小时之后，他返回来了，递给我一张纸条，让我们去都江堰找一个福云观的道观，那儿的观主，就是青城山在山下挑选根骨优秀门人的代理。

努尔有事，没有再陪我，匆匆离去，留下了两个双眼瞪得滚圆的年轻人。

当努尔的背影离开，徐淡定终于不淡定了：“大师兄，你真牛，这路子也太野了吧，这么简单，你叫我们跟出来干嘛的？”

我举起桌子上的茶杯，浅浅一笑：“吃火锅啊！”

第四十七章 熊孩子闹出的误会

努尔临走之前，给了留我一点费用，给我们路上用。

我没有拒绝，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我这三个人倘若没有钱，怎么过去都费劲儿。

兄弟两人，也不用多说太多话语，从大碗茶馆出来之后，我们上了前往都江堰的车，然后按照纸条上面的地址，前去寻找福云观。

那地方并不好走，就算是当地人，知道的也不多，我们一路找寻，转悠了大半天，终于在傍晚时分的时候，才来到这位于南山脚下的道观前，仔细一瞧，发现这道观的建筑历时百年，本来就有些摇摇欲坠，然后估计是十几年前遭受过一些冲击，大门都给卸掉了，走进观中去，四面都是荒凉，杂草丛生。

殿宇里地三清祖师像倒也还在，不过门倒窗破，一副破败景象，徐淡定轻身而出，四处查看了一下，回来问我：“你那哑巴兄弟是不是忽悠你啊，这道观荒废许久了，哪里有什么青城山的人？”

我也有些疑惑，这道观荒凉，并无道士，自然也没有所谓的观主，而这样，我们去那里找寻青城之门呢？

一时之间，我们都没有了头绪，而这时小颜却出声安慰我：“大师兄，别着急，掌教真人既然这般郑重其事地交待你，自然是有一些周折的，不过这样无妨，即便是找不到这福云观中的人，我们也可以直上青城山，叩见山门，你是茅山大师兄，身份地位摆在这里，他们也不可能避而不见的，切勿担心。”

良言宽心，特别是小颜师妹的话儿，我沉下心来，想起努尔这兄弟自然是不会塞一个假地址来骗我的，要么就是这儿有所蹊跷，要么就是我们没有找对地方。

事情没有追查清楚，也没有必要妄下定论，我想起来的路上，附近还有几户农家，这道观到底有没有人，亦或是别的什么情况，过去一打听，说不定还会有答案。如此想来，我们也没有再在这废院子里面久留，而是往回走，在前面的一大片田地旁边停下，瞧见土路旁边，有一个小孩儿正撅着屁股在那儿拉翔，表情痛苦，双眼睁得滚圆，当我们走到面前来的时候，他终于露出了如释重负的表情，连着几个响屁，然后朝着后面一声大喊：“旺财，快过来……”

这一声叫，左边的一户人家立刻有一条土黄色的大狗屁颠屁颠

地跑了出来，来到他撅起的屁股后面，伸长舌头舔舐。

这场景看得小颜师妹一阵娇羞不忍看，而我则走上前去询问：“小弟弟，你家大人在么？”

天色近晚，不过这儿也没有灯光升起，却也有些荒凉，那小孩儿瞧见我们三人围上前来，也不害羞，等那大黄狗给他舔完了之后，这才施施然地站起来，对我们说道：“你们是谁，找哪个咯？”

这小孩儿跟我寻常见到的乡下娃儿不一样，不怕生，我也来了兴致，逗他道：“小弟弟，我瞧你模样周正，天庭饱满，地阁方圆，将来毕竟是一个不凡之人，不知道尊姓大名？”

小孩儿经不住哄，脸上立刻乐了起来，郑重其事地说道：“我姓李，名腾飞。”

“好名字！”我夸张地举起了大拇指，然后指着夜幕中的那处道观，沉声说道：“我是那家道观观主的故人之后，不远万里地过来拜访的，结果来了之后，才发现根本就没有人在这儿生活，所以想找你大人了解一下情况。”

小孩儿挥了挥手，奶声奶气地说道：“我们这个地方，穷得都没有饭吃咯，哪儿还会有什么人来当道士？叔叔你莫开玩笑，没得的。”

我看他年纪不大，可能晓得的也不多，便再次询问道：“是么，你家大人在不在，我有些事情想劳烦一下他们。”

小孩儿人小鬼大，瞥了我一眼，不耐烦地说道：“孺子之言，不欺暗室，你们不信也罢，不过我家大人都不在，找谁都没有用。”

他说完话，带着将地上清理干净的大黄狗回了院子，门一关，结果院子里空空荡荡，寂静无声，就仿佛没有人存在一般，我们哪里见过这么有个性的小孩子，顿时就傻了眼，过了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徐淡定一脸郁闷的问我道：“大师兄，我在山里面长大的，不太晓得情况，不过现在山外面的孩子，都是这个样子么？”

我没有回答，意味深长地看着前面这几户农家，而小颜则出声说道：“怎么可能，外面的世界要是有这么疯狂，我们又何必入茅山？”

三人交换意见，都感觉这道观附近的农家着实有点儿奇怪，我仔细回想刚才那小孩的话语，他有说过一句话，“穷得都没有饭吃了”，道士也要吃喝拉撒，又不是每个人都会辟谷，生存不下去了，拿什么时间和心情来祀奉道祖？

没饭吃，就耕田种地，又不想离道观太远了，那么……

我看了徐淡定一眼，他心领神会，走到旁边去，在一块平滑的岩石上面打起了坐来，口中念念有词，接着没有几分钟，从他身上浮现出了一个透明的人来，蹑手蹑脚地朝着前方走去。

倘若是不懂这个的人瞧见了此情此景，只怕会惊诧万分，只以为叫做元神分离，不过我却晓得这个是茅山养鬼术之中的替身鬼灵，算是一种级别比较高的道法之一。

那替身鬼灵从徐淡定的后背浮现而出之后，越过院墙和篱笆，从阴影处往里走，而我们身边的徐淡定则开口说道：“东边院子里面，有两个人，刚才那个叫做李腾飞的熊孩子，另外一个，好像是他父亲，或者爷爷……”

介绍完这些，徐淡定尝试着让那替身鬼灵更加近上一点儿，然后又说道：“那小孩儿好像在跟他父亲说起我们的事情，没好话，嘿，这熊孩子居然说我们是什么袍哥会派来的卧底，说我们定然是想要通过福云观拜入青城山下去，当真是可恶……嘿，他老子也不是什么好东西，怎么教的孩子，还说他这样干得不错？”

徐淡定通过那个替身鬼灵，将那边的情况给我们做了实况转播，通过两人的对话，让我晓得到这几户人家，或者说这一家人，应该是跟青城山有一定关系的，只不过好像在戒备什么，所以方才会如此警惕。

然而还没有等徐淡定说太多的话语，突然间他的脸色一变，猛然睁开了眼睛，双手一挥，结果舞弄几下之后，一口鲜血吐了出来，冷着脸说道：“不好，中了人家的设计，我的替身鬼灵被擒住了。”

这话儿说得我们一阵大惊，要知道那替身鬼灵虽说不是三魂分身，但是因为祭炼方法比较特殊，所以一旦被人灭了，只怕徐淡定要功力大减。

他一中招，我们就晓得自己的伎俩被人揭穿了，此事是我们理亏，不过倘若对方出手将这替身鬼灵给超度或者炼化了，那可真的就是结下了梁子，我想了一想，没有再犹豫，折身返回那户人家的小院之前，躬身说道：“这位前辈，得饶人处且饶人，此番是我们的过错，请千万别下重手。”

我朗声说道，然而那院子里却并无半分反应，这让我有些意外，还待再说，结果我听到徐淡定突然尖锐的叫喊道：“大师兄，快让他们住手——不，他们要将我的替身鬼灵给毁去了。”

这话儿说得我心头一跳，没想到对方连对峙解释的机会都不

给，上来就直接下这重手，一点回旋的余地都没有，当真是有些太过刚愎自用了，我自然是不能放任而为的，所以徐淡定一声喊出，我立刻一个箭步疾冲，翻身越过了那低矮的院墙，朝着两人所待的房间冲去，到了门前，我又招呼了一声，结果依旧没有回应，当下也只有大叫一声：“得罪了。”

一声过后，我一脚踹向了那木门，然而就在我抬腿踢出的那一瞬间，木门骤然而开，一个留着两撇浓黑胡须的老人冲了出来，手朝着我的脚兜来。

我本来是准备踹门的，结果发现有人出来，下意识地将劲气散去，止住了去势，然而对方却并不罢休，兜不到我的脚尖，便当头一拳，朝着我的胸口击打而来。

此人拳劲很猛，用的是内家拳的路子，隐约之间还有风雷声起，有点下死手的意思，我不由得也恼了，想着此番我们偷窥，自然有错，但是你连给人解释的机会都没有，上来就下死手明确也是很过分，于是当下也将雷劲运转于手掌之上，然后一声长气吸入口中，口中一声大喝，大声叫道：“雷法正朔，天地为罡！”

这一声喊完，两人全掌对撞，我固然是感觉到有一股狂暴巨力奔涌而来，脚底站不住，踉跄往后，那人的半边胳膊也是瞬间变得焦黑，衣衫绞碎。

轰！

第四十八章 软硬兼施大师兄

修为达到化劲的国术大师，几招便可以决定生死，而到了修行者的手上，场景却也更加凶猛，拳掌交击之下，便有一声雷霆巨响，那老者倏然后退，难以置信地看着自己被震得粉碎的右手衣袖，凝视几秒钟，然后猛地抬起头来，恨声说道：“你这可是圆灵门的掌心雷？”

我掌心雷的这手段，最早是出自于《圆灵掌心雷秘解》，而后当我拜师茅山之后，师父传我的道法之中，又有了天地雷罡正朔的茅山掌心雷，心合于道，万法通灵，他这般说，也无不可，当下也不遮遮掩掩，坦荡承认。

一听如此，对方眼眸立刻凝聚成一线，寒声说道：“七年前，圆灵门曾经被鬼面袍哥会偷袭灭门，我好友王淳安大师也命丧黄泉，秘籍丢失，却没想到事到如今，竟然被你这邪门宵小给融会贯通，自成了一系，可悲啊，可悲！”

他声音越发恨意蓬勃，我却是被说得莫名其妙，挠头问道：“等等，前辈，你到底在说些什么东西？事情是这样的，我是那茅山……”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对方却是一声厉喝，再次横扑而来，不过与刚才的拳风腿影相比，这一下却是看到了他的手上，多了一把戒尺。

这戒尺差不多半臂之长，通体黝黑，黑铁打制，挥舞起来有呼呼风声，随随便便甩出一记，便有一道凌厉的劲风飞出，我往着旁边躲闪开了，回头望去，瞧见那泥地里面，竟然有一道很深的印记。

这玩意是法器，而且还是很厉害的那种，只要运用得法，干掉我并不困难。

我连着翻滚躲闪，避开了他连绵不断地一整套攻击，在换了一口气的功夫，瞧见那人的左手上面紧紧抓着一根绳子，绳子的中间圈着一头奋力挣扎的透明徐淡定，缩小几十倍，面色痛苦而狰狞，仿佛经受了莫大的磨难。

余光之外的徐淡定再也无法淡定，空手立在场边，脸色跟那个替身鬼灵一般模样，显然也是被弄出了真火来。

青城茅山，皆出道门，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这人也许可是青城山在此处设下的一个招生点负责人，但是为人也未免太过于狠戾了点，一点儿余地都不给别人留下，当真是有些欺负人了。

倘若人不如你，被欺负了也就捏着鼻子忍下，但是我们三个，虽说年纪加在一起也不如这老者，但是修行之道，未必走得比他浅上多少。

徐淡定气愤，我也是有些火气，要知道当初我师父曾经有过交代，说我身为茅山大师兄，三代弟子中人皆以我为尊，这不但是是一种荣誉，也是一种责任，我要像大哥一般，维护好这些弟弟妹妹们，徐淡定此番是为了我才失手将替身鬼灵误失人手的，倘若在给炼化了，只怕不但我的脸上无光，而且还会成为以后一辈子的笑话。

如此思虑，我当下也是一边躲避，一边扬声说道：“这位前辈，我们乃茅山门下，奉命前来拜见青城山的重瞳子真人，福云观的地址，是西南宗教局的梁努尔给我的，而我这里也有茅山掌教手信一封以及信物一件，你自可审查。事情就是这般，还请将我师弟的替身鬼灵交还给我，倘若您还是执意挑起冲突，休怪晚辈手下不留情面了。”

我这般认真真地讲自己来历介绍清晰，然而落在对方耳中，却是一文不值，嘴角一抹冷笑，寒声说道：“小子，你要强出头，就给老夫看一看你的手段便是，莫要唧唧歪歪，妄图用言语来哄骗于我。”

这人执意要手底下见真章，我却也不会太过于发怯，当下也是将背上的饮血寒光剑给解了下来，剑花微微一抖，然后迎了上去。

这饮血寒光剑材质特殊，刚刚出世之时红光苒苒，此刻却也有些收敛了，不过到底是魔剑，即便内敛，也会有那阴森之气，呼呼而起，一旦全力催动，更是气势惊人，那人瞧见这副景象，反倒是更加确信了，扬声大叫道：“你看看，还说自己是什么茅山门下，哪个茅山道士还用这般诡异魔剑？恶贼，我看你不但是想要偷师青城，而且还是包藏着天大祸心，便算是死，我老李哪里能够让你得逞？”

此人豪言，抖起了一根戒尺上前相迎，我先前屡屡后撤，那是因为对方手中的法器厉害，但是当拔剑之后，饮血寒光剑不但不弱于对方，而且还更显锐利，两者一交锋，特别是我为了立威，上手便来清池宫十三剑招，将对方逼得忒狠，连连后撤，应付不及。

我虽然恨对方，却也晓得此人跟青城山有莫大的关系，他老不懂事下重手可以，但是我若是伤了他，结下梁子，却也难以完成任务，故而每在关键时刻，却也手下留一两分劲儿，方才维持了这么一个勉强的僵持局面。

我浪迹江湖十余年，茅山苦修近五年，身兼道魔两途，掌教真人首徒，统领茅山一众三代弟子，应付此人却也是绰绰有余，不过我不

得不寻找一个机会，一个能够和平结束此番冲突的契机。

对方在交手没多久之后，也瞧出了自己与我之间的差距，脸绷得紧紧，神情却是越来越严肃。

当我使出了清池宫十三剑招的第九式时，那青城山老李终于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他不如我，不但不如，而且似乎还有一些差距，当这些差距被放大了在生死之战中，稍微一个不留神，那就是身死魂销。

他不知道想了些什么，在某一时刻，被我剑招逼迫得难以喘息的时候，他突然将右手红色麻绳上面捆束的替身鬼灵扬了起来，朝着我大声喊道：“你若是想这东西不灭，就便在进一步了。”

拿替身鬼灵来威胁我，这算是放弃了武力斗争的路线，而是打算谈判了，虽然我最开始的计划是将这鬼灵夺下，束缚解开，但是想着我与此人之间并无冲突，如果能够心平气和地坐下来谈一谈，或许也不失为其中的好办法，当下也是不温不火地将魔剑收起，然后温言笑道：“要打的是你，不打的也是你，此间既然是你的地头，那么我们也就是客随主便而已。不过这鬼灵是我师弟所有，替身鬼灵炼制不易，还请前辈千万不要冲动，不然后果，可不是一人，所能够承担的。”

该软的地方软，该硬的地方必须要硬，人便是这样子，倘若做得不到位，必然被人瞧之不起，听得我一番夹枪带棍的话语，那老李的脸色一阵青一阵白，深吸几口气，然后回应道：“你真的是茅山道士？”

我点头，说然也，如假包换。

那人便顺着询问：“既然如此，那你拿什么来证明呢？”

这话儿终于回归到了正途，我将长剑收起，然后平静地说道：“我有茅山掌教真人陶晋鸿的手书一封，还有信物一件，青城山重瞳子真人曾与我师有旧，只要一观，便可知真假。”

瞧见我如此淡定从容，也颇有些名门正道的气度，他将信将疑地伸出手来，跟我要道：“也好，你拿来与我一观。”

他伸手，我却没有给，而是淡淡地说道：“前辈，先前我们已经莫名其妙地打了一架，还是生死交锋，而我已经表明了自己的身份，但是您，却好像没有说出自己是谁呢？”

我说得平淡，但是傲气却凛然而生，那人被我弄得脸上一片白一片红，拱手说道：“我乃福云观观主之弟李朝耳。”

说完这话，他依旧还是跟我讨要信物，我却并没有给他，而是

说道：“这两样东西，至关重要，非青城重瞳子真人，寻常人拿在手里，也不知真假，阁下既然是福云观观主之弟，那么还要烦请帮忙带路，让我们能够前往青城山，直面重瞳子真人，将信件抵达。”

我言语恭敬，那人却有些愤然，所谓原因，恐怕还是我前恭后倨，让他心中难受，不过我也有自己的考量，对方的态度耐人寻味，将这般重要的东西交于他手，倘若出了什么意外，还真的难以接受。

沉默，双方都陷入了一阵沉默之中，过了许久，那人才说道：“这样吧，这事儿我也做不了主，还要去通知我兄长，你们且回，改日再来可好？”

这答案我并不满意，不过事情既然如此，那也没有什么更好的法子，当下也是应承下来，双方谈得妥当，李朝耳将徐淡定的替身鬼灵给放回，然后不阴不阳地说了一句：“偷听别人话语，这事情真不太好，我们这陋室虽简，但是法阵却多，此为其一，以后不要再有。”

徐淡定颇为生硬地应承一句，也不多言，我们并无去处，瞧见那人折回农屋之后，彼此一商量，决定还是返回那道观之中，遮风挡雨，也算是有个落脚之处。

三人返回福云观，已是夜间，四处一张罗，便在院前生起了一堆火，将路上买的馒头放在上面烘烤，倒也有些香气，正欲用食，这时突然门前吱呀一响，却是走进了几个人来。

第四十九章 破烂道观不速客

在此之前，我们三人还在谈论今天下午遇到的事情，徐淡定和小颜师妹都觉得这事情有些奇怪，特别是徐淡定将替身鬼灵放进去的时候，他们谈论的话题十分古怪，什么袍哥会啊，什么卧底，他们之所以会有如此的态度，只怕这里面有些内情。

或许真的就是我们来得不凑巧，他们这儿正好有事。

到底是什么事，谁也不晓得，也不知道那个李朝耳到底会不会通告青城山，所以我们其实心中还是有些发虚，而徐淡定则提议，说要不然我三人轮班值守，看看那些家伙会不会连夜逃走，消失无踪。

倘若真的如此，而我们又没有防备的话，只怕我们明早起来就真的要抓瞎了。

三人正在商量排班的情况呢，这门口便是一阵异动，我们齐刷刷地抬头看去，只见有五个男子从门口那儿走了进来，这些人年龄跨度很大，从二十几岁一直到五十来岁，衣着也各有千秋，不过普遍都是紧身打扮，而以一个五十多岁，左脸长着瘡子的巨胖汉子为首。

这些人也没有预料到这一个破道观里面还有人，瞧见了火光，脸上满是疑惑，等进到了里面来，除了为首之人，戒备以对，而那个巨胖汉子一身肥肉层层堆积，虽然穿着薄衫，但是却当真是一座肉山，移动的时候脸上和脖子上的肥肉颤颤巍巍，让人担心他倘若是倒下来，只怕会压倒一片，一般人还真的扛不住。

不过人胖有一个好处，那就是和蔼，面善，他温和地走到我们面前来招呼道：“三位后生，我们是过路人，天色太晚了，前面的农家又不肯收留，想找一个有片瓦的地方遮风避雨，所以才找到这儿来，不知道耽误诸位否？”

来人彬彬有礼，而旁边四个汉子则是一脸凶悍，出门在外，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能不与人起冲突，那就不用太计较，于是我站起身来，沉声笑道：“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出门在外，能够碰到一起来，这都是缘分，天注定的，何必多问，诸位兄弟，如果不嫌弃，还请过来一起坐坐——这鬼天气，白天的时候还蛮热，一到了晚上，就是阴风阵阵，冷得直哆嗦。”

我的豁达赢得了他们的尊重，几人在篝火旁边纷纷坐了下来，伸腰捶腿，显然也是走了好长一段时间的路，难受得紧。

路赶多了，这些汉子的身上难免会有一些馊味儿，小颜师妹有些闻不惯，站起身来，说去旁边的柴火堆弄点干柴来，将火堆弄大些。她站起身来，姿态尽显，有人不由自主地吞咽了一下口水，显然是有些意动，不过为首的那肥哥却并不在意，而是就着刚才的那个话题，与我攀谈道：“这儿靠近山中，夜里风大，不过这还算是其次，主要是西川属阴，人民疾苦，改朝换代，经历过许多大屠杀，是一片受到诅咒的土地，无数亡魂在夜里面游荡，最是恐怖不过……”

西川盆地风调雨顺，是著名的天府之国，然而在这肥哥的口中说出，却是十分古怪，让人生寒，不过我却也顺着他说道：“这么恐怖，那人走夜路怎么办，可不是会遇到很多不该见到的东西啊？”

我故作惊恐的模样逗得那胖子笑了，指着我说道：“别人害怕，小弟你可不用，瞧你们三人，皆是一身本事的人，这点小情况，却也不用担心的。”

我、徐淡定和小颜师妹三人皆作道士长袍打扮，这副行装一人倒也好解释，三人成群，其实目标还是蛮大的，出门在外，凡是都需要有防人之心，我微微一笑，平静说道：“这事儿一言难尽，我师兄妹三人原本有个死鬼师父，不过他老人家还没有怎么教过我们，就提前故去了，算是入了门。这不，听说青城山开了山门，就琢磨着过来碰碰运气，看看能不能混入青城山，多些见识，也长些世面和手段。”

这五人之中，四名手下皆是目露精光，太阳穴高耸，即便不修行，也是外门高手，而这个胖子更是不得了，气血内敛，精气收藏，看上去像个弥勒佛一般嘻嘻哈哈，人畜无害，但是我估计这个院子里的所有人都加起来，只怕也及不上他。

我没有跟他交过手，不过这却是一种直觉，也晓得他识破了我们修行者的身份，故而就编了一套谎言来应，肥哥听闻之后，肥厚的嘴唇一咧，嘿嘿笑道：“这青城山上，门派无数，不过最厉害的有三个家伙，一曰梦回子，一曰重瞳子，还有一个，则是个大和尚，法号酒陵，往下算的话，也就只有老君阁地沧海道人还算不错，主要是他们祖上是玩飞剑的，藏剑阁里面还有几把飞剑在，如果机缘巧合，能够得到，还算是有一点吸引力，不然别的，即便是要收你，你自己也得考虑一下。”

此人的口气极大，神情倒也并不倨傲，说得淡然，好像自己跟那些传奇中的人物相差不远一般，而他越是这么淡定，我也就更多地担心起来，相安无事还好，倘若是有了冲突，我不一定能够护得徐淡定和小颜师妹的周全。

不过那人也不过是与我寒暄客气而已，当手下将背包里面的油纸摊开，摆出里面的一只只烧鸡和酱肘子出来的时候，他便没有再多谈一句的兴趣，而是开始专心致志地对付起了这些吃食来。

这些人带的吃食很丰富，除了各种各样的肉食，还是酒，喝酒吃肉，好不快哉，徐淡定一开始还觉得那烤馒头香脆无比，此刻闻到那酱肘子的香味，口水都留下来了，再回过头来看自己的晚餐，好是一阵郁闷。

他郁闷了，便谁也不理，将馒头一摔，自个儿跑到偏殿那儿去找了块门板躺下了，而小颜师妹帮大家添完火了之后，也不太习惯这么喧嚣的场面，自己也进去打坐。

这肥哥一连吃了两个酱肘子，方才停歇下来，伸出油腻腻的手指，朝着我说道：“小兄弟，一起吃啊，别客气——这肘子是锦官城徐锦记的，烧鸡还有其它，都是最有名的熟食店弄出来的，味道不错，来，一起吧——你也叫一下你那两个弟弟妹妹。”

我摆摆手，说不用，我们这些修道的，餐风饮露，吃得素淡，骤然沾了荤腥，肠胃就有些受不了，诸位，你们先吃着，长夜漫漫，小弟先行歇息了。

双方大概地探过了彼此的底之后，便不再停留，我起身而走，那胖子竟然也站了起来，与我招呼道：“小兄弟，我姓朱，长得又跟一头肥猪一般，所以别人都叫我大猪哥，不知道你姓甚名谁？”

我拱手而立，然后对他说道：“小弟姓罗，因为家里人没文化，名字取得粗俗了点，叫做罗大扁，后来师父收留之后，给了一个还算周正的名字，唤做清源……”

自我介绍完毕之后，大猪哥发出了一阵好爽的爆笑，拍着我的肩膀说道：“哈哈，相比你那咸不咸、淡不淡的道号，我还是蛮喜欢你俗家的名字，够直白、简单、有力——罗大扁，你不错，是个人才，又对我胃口，这次倘若进不了青城山，便到酆都鬼城那边去找我，随便找个袍哥，说自己的名字，然后说要找你大猪哥，他们就会领你来见我。告诉你，条条大路通天宫，不光他青城山能够学得真本事，要是论手段，跟我学，说不定会更加厉害！”

他说完，也不拦我，任我返回了侧殿，然后吃酒吃肉，一直不曾停歇。

我在小颜师妹附近找到一块草蒲团，盘腿而坐，开始修行起了道心种魔的功夫来，原先还曾谈及的去那边轮流守夜，也因为这些不速

之客的到来，而都取消掉了。

这些豪客足足吃到了半夜，划拳喝酒，又大口吃肉，那个自称大猪哥的男子也跟下面的人打成一片，划拳总是输，接着就一口喝干碗里面的酒液，端的是豪爽之极。

我尽管在修行，但是也大概地数了一数，难怪那个家伙能够在这个生活条件普遍都不是很好的年代里长成这副尊容，光这晚上的一顿，他就至少吃了四只烧鸡、六个酱肘子和猪耳朵、杂碎等伴食无数。

到最后的时候还发生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其中有一个三十多岁的猥琐汉子惦念起了我那美貌窈窕的小颜师妹，趁着酒劲，准备玩一场夜袭，这话儿一说出口，好几个人都怂恿，我虽然隔得远，但是也有听闻，顿时就是一阵紧张，想着恐怕是要拼命了，然而那大猪哥却是扬起一巴掌，打消了这汉子满脑门子的色欲。

我隐隐听到一句：“……操，你想玩女人，回去有的是，这会儿，我就怕你不但没有得手，反而给人弄死了。”

看得出来，那家伙对我们其实也是蛮忌惮的。

双方都各自有戒备，一直到了凌晨四点多，他们这才悄不作声地离开，我们都松了一口气，徐淡定从熟睡中立刻醒来，攀爬上偏殿楼顶处望了一番，脸色古怪地滑下来，告诉我道：“大师兄，你可知这伙人，准备去哪儿么？”

第五十章 四个高手，一个胖子

徐淡定这般一问，我便不由得眉间一跳，沉声问道：“难道他们也是冲着福云观来的？”

那玩鬼的小子幸灾乐祸，而我却坐不住了，手脚并用，三下两下地攀爬至屋顶，举目望去，但见这五人当真是朝着远处的那几户人家走了过去。先前我与那肥哥谈及青城山，他言语之间，对青城山并不认同，除了屈指可数的几位顶尖高手，余者皆不能入其法眼，而且他年纪这么一大把了，可见并不是前来拜师学艺的。

而不是这种目的，那么恐怕就是上门找麻烦的了。

我们虽然与李朝耳碰面并不愉快，彼此之间也有了一点儿小小的冲突，但是却也并不想他遭了劫难，倘若是出现什么问题，进入青城山的大门也许又要被关闭了。

如此一想，我没有再做犹豫，朝着徐淡定和小颜师妹招呼道：“走，我们跟过去看看！”

这两人虽说一直都在打坐入定，但是却从来没有一刻放松，时刻准备妥当，一听我言，立刻收拾行装，随我一同出了道观，不过两人的性格还是各有差异，小颜师妹并不说话，紧紧相随，而徐淡定确实满腹牢骚地朝我抱怨：“大师兄，那个看门的老李，本就不是个什么好东西，性子这么偏激，非黑即白，不分青红皂白，上来便下死手，我们何必为这样的人去卷入那些破事里面去？你在外行走多年，眼招子最是亮堂，自然晓得那个胖子，并不是那么好惹的，真的要出了什么事儿，我们两个倒还在其次，你不想想萧师妹，这么如花似玉的小美女倘若要是落在那些家伙手上，你说能有什么好果子吃？”

徐淡定这人有些极端，他平日里老神在在，感觉好像总是踩不到调子上面，然而一旦你跟他混得还算是熟，就会发现这小子也就是一个话痨，不过我也晓得这是他表达亲密的方式，于是也轻松地回瞪了他一眼，平静说道：“怎么，你不想趟这浑水？那好，你自个儿行动，我去看看便是了。”

我这么一说，徐淡定自然是不同意了，郁闷说道：“这可怎么行？我来的时候，可是答应了执礼长老，说要积极配合大师兄你的，你说什么便是怎么了，我只是提醒你一下而已。”

徐淡定并不想掺合此事，不过在我的角度来看，又不得不管，

不过鉴于双方的实力确实有一些差距，我在考虑了一下，还是采纳了他的部分提议，决定让小颜师妹在道观这儿留守接应，有备无患。

对于我的决定，小颜师妹自然是千不肯万不肯，我也是哄了几句，最终硬起了态度，她才不情不愿地妥协。

将此事谈妥，我们不在迟疑，而是乘着夜色，快速地摸向了那边的农户去。

两者相隔并不算远，我们匆匆赶到之时，东首的那户农家小院已经燃起了火光，四根火把将小院照得透亮，居中对峙的依然是白天的那个李朝耳，他似乎在冲着大猪哥等人嚷嚷着什么，不过对方却并不在意，而是一路走到了院子里面去，有一个光头高个儿直接一脚，就将那院门给一脚踢了飞。

得，敢情还真的就是过来挑事的。

我和徐淡定悄不作声地从侧面摸了上去，然后伏下身子来，听到李朝耳正冲着为首的大猪哥寒声说道：“……你们鬼面袍哥会未免也太欺负人了，老君阁的李昭旭杀了你们的鬼将，那是他们老君阁的事情，你找他去便好，找我这样的小人物干嘛？再说了，有本事，你们找青城三老去啊！”

这话说得外强中干，根本没有傍晚时对付我们的那种十足的强势，那大胖哥笑笑不说话，旁边的猥琐男则尖声说道：“你们这些道门中人，惹了祸事，就像王八缩进龟壳里面一样，往那洞天福地里面一躲，就自以为什么都可以避过了，你让我去找李昭旭那个混蛋，我怎么找？连你们青城山门朝哪儿开，我都不晓得，找毛啊？我听人说你们这福云观跟青城山上面有勾搭，想必能够联络到老君阁的人，那你便去，帮我找到李昭旭，说老子鬼面袍哥会在这里等着他，他若是还要这张脸，便来，若是不要了，我们杀了那人质便是了！”

“人质？”李朝耳立刻不淡定了，寒声问道：“哪里来的人质？”

猥琐男笑了，往着屋子里面一指，窗子后面的那个小孩儿赶忙躲了进去，而他则不慌不忙地说道：“老子们费尽功夫找上门来，可不是为了将你给放跑的，那小王八蛋是你的儿子吧？老来得子，当真也是铁树开花呢，不过应该挺心疼的吧，你若是没有把话儿带到，恐怕这一炮，也就白干了。”

这猥琐男说得粗俗，旁人纷纷哄笑，而李朝耳的老脸在一瞬间就憋得通红，眼神一阵凶煞，寒声说道：“敢动我孩子，就先从我的尸体上面踏过去！”

他神情一敛，一道戒尺就滑落于衣袖之间，准备拼命的架势，不过他虽然说得凶悍，这群不速之客却并不是很在意，那大猪哥一动也不动，反倒是先前那个光头大汉揉着拳头走了上来，不怀好意地笑道：“要打架啊，那就不劳别人了，我的大拳头早已经饥渴难耐，来来来，让我铁牛来满足你。”

双方说打就打，但见那光头大汉足足高了李朝耳一个头，然而却灵活如狐，欺身而上，两人斗得那叫一个激烈，让人连大气都不敢喘，然而一人光凭拳头，一人却是用上了法器戒尺，光从自信上面来看，李朝耳便是输上一场了。

果然，两人交手片刻，高下立刻分出，只见一开始李朝耳还能够凭借着手中戒尺的优势压过光头大汉几招，但是当那人贴身缠上之时，双方的攻守之势易也，光头大汉的战斗作风走的是实用的路子，最是狠戾毒辣，而看起来李朝耳并不是很能够应付得住，两人好是一阵纠缠，结果却是李朝耳抵不住光头大汉的凶悍，步步后退。

这战斗看得人心惊肉跳，李朝耳到底厉不厉害，下午刚刚与之交过一次手的我最是清楚，徐淡定的替身鬼灵悄无声息，而且还有一定的自保能力，结果说被捉，就给捆得死死，而后与我交手，即便是我比他高处许多，但是想要不伤和气地生擒此人，却是麻烦得紧，然而俗话说得好，强中自有强中手，一山还比一山高，那光头大汉就一个随从的身份，便能够力压此人，说句实话，当真是把我们几个都给吓到了。

光头大汉就如此强，其他人都没动呢，最重要的大猪哥也都还没有出手呢！

这地界，怎么凭空冒出这么几位来，而且还个个都是扎手的硬茬子呢？

还没有等我想明白这件事情，那李朝耳便扛不住了，也不知道那光头大汉使了什么手段，只见他身子一弓，人就倒在了地上，那根戒尺甩脱出了很远之外，当啷一声响。

摔倒在地的李朝耳再也没有昨日那般的硬气，回过头去，朝着屋子里面大声喊道：“腾飞，快跑！”

他喊了两声，光头大汉一脚踢在了他的肚子上面，将他所有的话语都中止了，那汉子下手没轻没重，李朝耳疼得都快要晕厥过去了，这时那大猪哥方才出言阻止道：“嘿，铁牛，我日你爷爷的，还指望着他去青城山传讯呢，你弄死了他，谁去弄那事儿？”

光头大汉这才罢休，而屋子里面的那个孩子也的确往屋后跑

开去，不过小孩儿哪里能够逃得出这一伙人的手心，没几分钟，就像拎小鸡一般地逮了回来。

抓他的是一个竹竿高的年轻人，这时从屋子里冲出一条大黄狗来，冲着这人汪汪大叫，结果那人眉头一竖，一脚叫这大黄狗给提到了墙头上。

那狗呜咽一声，滑落下来的时候，已经死去，没了气息。

小孩儿李腾飞瞧见自家的狗死去了，大声哭泣，一边叫骂，一边喊自家爹爹，只可惜李朝耳躺在地上，被踢得头昏脑涨，哪里还能够爬得起来？

将这孩子给抓在手里，猥琐男走上前来，对着李朝耳说道：“给你两天时间，我们就在这里等着，李昭旭若是没来，你就等着给自家儿子准备棺材吧。”

那李朝耳艰难地爬了起来，恶狠狠地看了这五个家伙一眼，重重地哼了一声，然后朝着东边的道路跑了过去。

望着李朝耳的身影消失在微微发亮的清晨，五人沉默了好一会儿，接着那猥琐男扬起一记手刀，直接斩在了那个哭啼不休的小男孩脖子上面，那孩子一句话也没有多说，双眼一翻白，人就昏死了过去。

处理完这一切，那四人都进了屋子里面去，就剩下了大猪哥留在院门口儿，伸了一个懒腰，然后朝着我们藏身的这片草丛扬声说道：“你们两个小鬼，看了这么久，出来透口气吧？”

第五十一章 深陷江湖约架风波

被人指名道姓地喊了出来，我们也不可能有藏着不动的厚脸皮，于是悻悻地站起了身来，一路走到了东首边的这院门口，那大猪哥瞧着我们两人一身的草屑，嘿嘿笑道：“怎么样？草丛里面的蚊子多不多？”

这几人刚才施展出了一身的本领，与之冲突起来，并不会有什么好果子吃，我瞧见他并没有太介意此事，只有笑着圆场说道：“呵呵，大猪哥，你别误会啊，我们刚才醒来，瞧见你们过这边儿来，心中难免有些好奇，于是就过来看一看。真的没有别的，就是好奇啊，好奇而已……”

大猪哥笑眯眯地看着我，瞧得我浑身不自在，也跟着傻笑好一会儿，他才挥挥手道：“你们以前若是想拜入青城山中，这福云观自然是个不错的跳板，不过一年前这儿的观主得罪了人，给人灭了道统之后，就一蹶不振了。但青城山的山门飘忽不定，真的想要找他们，把山门一封，乌龟壳子一般的，也着实恼人，我们这是没了办法，才使出了这下下之策。你们刚才在旁边偷听许久，可知我们是什么人了么？”

我点头，也不隐瞒：“听那老家伙说起了，你们是西川旁门一霸，鬼面袍哥会，对吧？”

大猪哥点头，叹息道：“想我鬼面袍哥会，原本都是些码头的苦力，自发组织在一起的兄弟袍哥会，拜关公，重忠义，一伙义气为先的苦哈哈而已，当初百万川军上前线，我鬼面袍哥会也耗损了大半，抗战时期也是出人出力，辛苦无数，然而有些事情，终究不是热血和忠义所能够解决的，时至如今，却成了人人喊打的过街老鼠，在犄角旮旯里面勉强求存而已，然而他青城山老君阁的人，真是不把我们这些家伙当人看，我们坐镇一方的鬼将，说杀就杀，你说说，这面子倘若我们不找回来，日后还怎么在江湖上面混？”

这四五百斤的大胖子给我大倒苦水，自言身为苦哈哈，着实让人觉得奇怪，也不晓得他那一身恐怖的肥肉，是如何苦熬出来的，不过我却也不敢忤逆他的语气，不停点头，连连说道：“江湖之上，最重的就是一个面子，这么说来，青城山的确是有些过分了呢。”

“岂止过分？”

大猪哥愤愤然地喊道：“我们的鬼将不管是做了什么事情，你杀

了也就杀了，只怪他自己学艺不精、本事不济而已，不过杀了人，还将人家的魂魄给碾碎了，永世不得超生，这手段就有些毒辣了，你说我还能不能忍？小兄弟，实话不瞒你，你老哥我不大不小也是一个领导，手下那么多的人都在看着呢，我倘若是不替他们出头，说不定明天就给人掀开这个位置去了，你信不信？”

我点点头，说当老大的，自然要有担当，倘若是只享福，不干事，有啥黑锅都让手下去顶着，这样的老大，自然做不长久的。

听到我连连地赞同，那大猪哥仿佛遇到了知己一般，上前过来拦住我的胳膊，哈哈笑道：“好弟弟，瞧你英雄年少，手段不差，这做人的道理也懂得透彻，当真是合哥哥的胃口，来来来，你且进来，陪哥哥再多喝几杯酒。”

大猪哥拉着我的手臂，如铁箍，勒得发痛，我扯不动，只有苦笑说道：“大猪哥，时间不早了，天就要亮了，我还有一个师妹在那破烂道观呢，怕她着急，得先回去了。”

大猪哥摆摆手，表情诚恳地笑着说道：“小老弟，事情呢是这样子的，你也不是蠢货，刚才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也晓得，我若是让你走，你可走得安心？还不如安安心地陪着老哥哥我待在这儿，待到青城山来人了，你就自由了，不然又平白多了许多变故，你我兄弟萍水相逢是有缘，倘若是刀兵相见，可实在是不美了，你说对不？”

话说到这个份上，我若是再不识趣，只怕就要立刻开打了，我斟酌了好一番之后，回过头来，与徐淡定说道：“盛情难却，既然大猪哥这般相邀，那我们就住下来蹭几顿饭吧。”

徐淡定愣了一下，也反应过来，一本正经地说道：“也好，我这人最不恋床，躺倒就睡，给我一张床就成了。”

既来之则安之，我们既然拼不过，那便只有接受被软禁起来的命运了，不过好在大猪哥并不会太过于强势，也没有让我们为难地缴械，只是请我们进去待着，不要离开他们的视线便好。

这条件真的不算差，这便有四处农家小院，旁边几家都没有人在，东首的这边有四间房，徐淡定说到做到，找到一铺床后，躺倒就睡，将整个局面都留给我来处理，我也是被赶鸭子上架，陪着那大胖子喝了几杯残酒，听他给我抱怨了几句。

不过好在他们赶路许久，也是颇为疲惫，所以话儿也没有再多聊，说着说着，那大猪哥便陷在了桌子旁边的太师椅里，呼呼打起鼾来。

这人越胖，鼾声越大，大猪哥的鼾声一出来，整个农家小院儿都在颤抖，那桌子上的酒杯都给震得不停抖动，可见这威力之广，当真是令人汗颜。

而其他入更是不耐，早在大猪哥陪着我喝酒聊天的那会儿，都已经各自找到地方，蜷缩身子而睡了，一点儿都不把自己当做外人，我收拾好桌子上的残酒，左右一看，发现这几人明摆着是毫无防范，但是在小院外面，却有飞速而过的黑影，阴风阵阵，如果我猜得没错，估计是用来预警的祭炼鬼灵。

鬼面袍哥会之所以有如此的名声和气势，便是依托于酆都鬼城的鬼门关，养活猛鬼无数，我身负道法，虽然并不会怵这些鬼物，但是倘若被发现了逃跑的意图，到时候只怕维持不了这般平和的地位。

大猪哥的鼾声越发的响亮了，我低头，看着他这张痴肥如猪的肥脸，想了好半天，感觉能够有这般气魄的，估计也就只有是鬼面袍哥会的坐馆大哥朱作良了。

这位大拿也是一位传奇性的人物，自小就真的就是码头苦力工人出身，后来江边遇到水鬼，被拉扯至水下，几乎半死，接着也是生逢奇遇，听说是与水中奇物猪婆龙签订了某种协议，继而复生而出，然后在西川一带东闯西晃，最后加入了鬼面袍哥会，从最普通的鬼卒开始做起，一步一步地往上攀爬，最后终于在上一届坐馆大哥惨死于江湖争斗之后，一举上位，成就了西川第一帮会会首的地位。

我在茅山学艺多年，自负身上也有好几把刷子，然而跟这样雄踞一方的枭雄霸才，却也是不如的，我的手几次想摸向怀里的辟邪宝剑，一剑夺其性命，然而这冲动最终还是被理智所紧紧地遏制住了。

初生牛犊不怕虎，但是更多地牛犊子却惨死于江湖，所谓原因，也不过是没有认清自己而已。

想明白了这一点，我也不再纠结，闭上了眼睛，倒头便睡去了。

迷蒙之间，我似乎感觉到那大猪哥睁开了眼睛里，打量我好久，这才又重新回归沉睡，双方无言，不知不觉，鼾声四起。

不知不觉便睡了过去，等到我醒过来的时候，瞧见那个叫做李腾飞的小子，正虎视眈眈地盯着我，一脸恨意，我没有管这屁大点的孩子，左右瞧看，发现鬼面袍哥会的人竟然没有一个待在此处，下意识地从椅子上跳了起来，感觉浑身僵痛，却是因为缩在椅子上面太久，血液流通不畅的缘故。我气沉丹田，将气劲行于全身，感觉到身体畅通无

阻，晓得对方倒也没有在我身上做出禁制，心中稍安，这才问那小孩儿李腾飞道：“小孩儿，他们人呢？”

我还待好好哄一下这孩子，结果他却朝着我吐了一口唾沫，恨恨骂道：“骗子。”

说完这话，他气哼哼地转过头去不理我，这时房门一开，先前的那个猥琐汉子走了进来，瞧见我，笑着招呼道：“嘿，小罗兄弟，你醒了？那儿有稀粥和馒头，你若饿了，自可以去吃，老大吩咐了，只要你不出房门，大家便相安无事。”

我转了转头，沉声说道：“早。大猪哥他不在这儿么？”

我装作无意地试探，那猥琐汉子立刻反应过来，冲着我笑了一下，然后平静说道：“小罗兄弟，大家都是明白人，不该问的，最好别问，明白么？”

说完这话，他便转身出去了，我透过门外间隙，瞧见鬼面袍哥会的人正在那儿走来走去，仿佛在布置着什么，不过当我想要走出去瞧的时候，却有人过来挡住了我，不准我再瞧一眼。

我瞬间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大猪哥这一伙人明摆着约战，然而实际上却是想要在这地方摆阵布坑，等着青城山的人跳进来呢。

我心中一凉，身处其中，我安能独善其身？

就在我一阵郁闷之时，突然瞧见屋子里面的那个小孩儿，在一个隐蔽的角落，冲我眨眼。

第五十二章 香粥之中藏虫蛊

李腾飞这娃儿给我的感觉很奇怪，一开始呢非常机灵，有着同龄小孩儿所没有的成熟和懂事，也受过正统的国学教育，要不然也不可能说出那么一番正正经经的话儿来，反正我在他这个年纪，基本上还是拖着鼻涕到处跑，哪里能懂这些？

而后他跟他父亲暗地里筹谋，又经历了几番变故，我早上起来的时候，瞧见他那恨意盎然的目光，不由得又多了几重感受，而此刻他又冲我眨眼睛，确实将我的好奇心给完全地调出来了。

这小屁孩儿，到底想干什么呢？

我不动声色地朝外面看了一眼，发现鬼面袍哥会的几人都在院子里忙碌地布阵，我能够闻到硫磺和朱砂的气息，还有许多腥臭的动物鲜血以及屎尿，只要我们不走出去，便不会有任何人会关注我们，于是走到了他的面前来，疑惑地望了他一眼。

“我没有把你的事情，说给他们听。”

李腾飞开头便是这么一句，立刻将我整个人的心思给勾了起来。

难怪我昨天入梦之时，总是感觉哪里有不对劲的地方，如此一听他说，这才晓得我们几个那茅山弟子的身份，除了匆匆离去的李朝耳之外，还入了这个小孩儿的耳朵，他倘若是懵懵懂懂的小屁孩子，自然什么都不用担心，只可惜小孩儿比猴儿还要精，我的身份随时都有暴露的危险。

而当我这茅山弟子的身份暴露了之后，大猪哥还会这般待我吗？

说实话，这事儿我还真的就没有把握。

李腾飞一句话说完，还待再说，我示意他停口，然后作了手势，问他会不会写字？

他点头，我便拉着他来到了方桌前，就着昨天的残酒，在桌子上面写道：“你到底什么意思？”

李腾飞竟然读得懂，将酒迹抹干，然后在下面跟着写道：“你帮我，不然我就告诉他们。”

这小屁孩子当真是个机灵鬼儿，知晓自己的处境十分危险，在

经过一番分析之后，竟然将求生的机会放到了我的身上来。只不过他忘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倘若我能够动得了那横行西川藏边的鬼面袍哥会老大，那就不用在这边委屈地接受软禁了。

我是陈志程，不是陶晋鸿，天下之大，能够弄死我的人万万千，在没有能够保证自己安全的前提下，我是不会有任何不正当的行为。

我的心思飞速转动，不过表面却是若无其事地在方桌之上淡定地写下一个字：“好！”

写完之后，我瞧见李腾飞那欣喜若狂的表情，又在下面跟着写了一排字：“不过你要听话，不要轻举妄动，不然出了事情，后果自负。”

简简单单几句话，我便和这个机灵古怪的小子达成了攻守同盟，接下来两个人都没有在继续深入的交流，而是保持一定的距离，防止鬼面袍哥会的人看穿了我们之间的关系。

之后我便没有再说什么，而是一直盘在床上打坐，尽量让自己的修为保持巅峰的状态，以便在突发的状况下能够有一搏之力。

我静坐如老僧，而李腾飞却并没有闲着，在尝试着几次闯出去之后，那个猥琐的汉子走了进来，朝着他的后脑勺儿拍了一掌，这精力旺盛的熊孩子便一声不吭地倒在了地上，昏死了过去。

猥琐汉子看了我一眼，招呼道：“忙着呢？”

我点了点头，然后问道：“我那个师弟怎么样了，怎么没有听到他的动静呢？”

猥琐汉子无奈地耸了耸肩膀，然后叹气说道：“你那师弟当真是我见过最能睡的家伙，从昨个儿躺倒开始，到现在都还没有爬起来过，呼噜声震天响，搞得老子们都呵欠连天了。铁牛刚才去叫了他两回，结果都没有起来，要不你去叫他一下？”

我不知道徐淡定在搞什么鬼，不过也晓得他应该是自有打算，当下也是摇摇头，笑着说道：“他就是上辈子没有睡够，这会儿多睡一点，找补回来。不管他，睡死了事。”

那猥琐汉子意味深长地瞧了我好一会儿，这才说道：“不愧是朱老大看中的年轻人，当真是与众不同，小子，有前途，前途无量啊——嗯，对了，人是铁饭是刚，一顿不吃饿得慌，那粥，你还是喝一点儿吧。”

他又一次提到了桌子上的粥，这让我心中生出了几分好奇来，当下也是应承下来，待那人离去之后，我来到了那临门的桌子前面，低头一看，只见那陶罐里面熬煮着浓稠的米粥，间杂着些许红豆绿豆，旁边还有一小碟榨菜，看着当真是爽口得很，再闻一闻那陶罐，粥味浓郁，香气四溢，这让昨天就只吃了几个馒头的我不由馋得都流出了口水来。

不过馋归馋，我还是懂得分寸的，仔细地细闻了一会儿，终于从那粥香之中，闻出了一股膻腥之气来，微微地还有一些发苦。

这味儿一泛出来，我立刻知道不对劲，下意识的催动血气，集中于右眼之处，立刻有一道不断旋转的符文在我右眼处盘旋，而我透过这临仙遣策的神秘符文查看，瞧见这一个粗陶罐中，在粥面之下，有无数细小的虫子在翻滚穿梭，这些虫子恍若蜈蚣，有的细长，有的粗短，不一而足，不过给人的感觉，虽小，却好斗，充满了侵略性，狰狞满目，吓人得紧。

瞧见这些，我终于晓得了鬼面袍哥会为何会对我以礼相待，原来他们并不打算正面将我给擒拿下，而是采用这种迂回的方法来将我们给制住，我浑身发寒，明白那猥琐汉子为何三番五次地叫我喝粥了，而倘若我没有动的话，只怕他会想尽办法，让我就范。

身处苗疆的我自然知晓这黑线小虫就是传中的蛊虫，这玩意一旦进入人的身体，立刻就会迅速繁衍，紧接着咬噬人的骨肉灵魂，受尽无穷之苦。

在犹豫了片刻之后，我瞥了外面一眼，然后不动声色地用勺子将里面的稀粥舀出来，留下痕迹，然后找到旁边的角落倒掉，并且毁尸灭迹，去掉痕迹，弄完这一切之后，我回到了旁边的小床上面，仔细打量了一番昏睡过去的李腾飞，瞧见他嘴角隐隐还有粥痕，晓得这孩子已经中了道。

我并不懂巫蛊之术，认识的朋友里面，也就努尔晓得一些，不过这些东西都是秘而不宣之法，也无从得知，于是也没有大惊小怪，继续返回盘坐。

如此又是一天，我几次试探，都没有机会，中途有人进来查看了一下，发现粥已经有喝过了，便没有再管我，而另外一个房间的徐淡定也是一直在睡，并不起来，而鬼面袍哥会的人也一直没有停下了，围着整个院子，甚至农田都在做布置，我虽然不能一窥全貌，但是也晓得这必然是一场很大的陷阱，别说他们口中的李昭旭，便算是青城三老的

任何一个前来，都有被坑掉的危险。

白天忙，夜里的时候更忙，单听那呼呼的风声，就不知道有多少鬼魂厉魄在活动着，我甚至听到了巨石移动的声音，轰隆隆，轰隆隆，真的不知道他们到底要布一个什么阵。

到底是什么法阵，会耗费这么多的精力呢？

一天一夜，我也大约晓得了这五个人之中，领头的大猪哥实力深不可测，猥琐男应该是个养蛊人，光头大汉铁牛武力强悍，竹竿男是个阵法师，还有一个平平无奇的矮个儿，双眼狭长，却是个阴郁的狗头军师，出谋划策。

大猪哥率先士卒，领着一帮人东奔西走，但是在第二天的时候就不见了，而其他人也在忙碌，如此到了第二天傍晚的时候，终于算是阵成了，感觉窗外风声呼呼，鬼哭狼嚎，天色都暗淡了几分。

完成了这阵法，鬼面袍哥会的人都散开了去，只剩下铁牛看守阵中，而徐淡定也终于被弄醒了过来，推到了我们待着的这个房间里待着，三个人质凑了齐。

这天晚上，光头铁牛显得额外严肃，仔细地观察了我们好一番，这才寒声说道：“两位，你们适逢其会，不小心卷入此事，也算是倒霉，不过等到青城来客，你们也就自由了，到时候是拜入青城门下，还是自寻生路，这些都由你们。不过我这里也是把丑话说前头，一会儿若是有什么动静，你们最好别出门，否则伤了性命，也别怪我没有提醒你们。”

我和徐淡定都点了头，那人也放了心，然后离开了这个房间，我竖起耳朵听，感觉那人走远了，也顾不得别的，一把抓住了徐淡定的手说道：“他们给你的粥，你吃了么？”

徐淡定微微一笑，回应道：“如此腥臭之物，自然有所诡异，你当我傻么？”

旁边被捆住了手脚的李腾飞却是脸色一白，哭丧着脸说道：“我吃了！”

还没有等他哭出声来，这时院子之外传来了一道清越的声音：“青城山老君阁门下李昭旭，应邀前来了，还请鬼面袍哥会的兄弟，出来一见。”

第五十三章 黎山十三尸门阵

李昭旭？

我下意识地床榻上面蹦了起来，从窗户间隙朝着外面望去，发现所有的视线都给一道院墙给阻隔，大门紧闭，也瞧不出外面的额场景来。

此时此刻，在这房间里面的可没有一个鬼面袍哥会的人，而青城山的人恰好找上门来，这里面，到底有什么缘由呢？

还没有等我回过劲儿来，先前那个竹竿男和光头铁牛都闪身挤进了来，瞧见我们一副跃跃欲试的表情，那竹竿男语气生硬地威胁道：“两位可别乱动，实话告诉你们，你们身上都中了我鬼面袍哥会首席蛊师曹砾的阴蛇蛊，此蛊一旦发作，吐、泻，继而肚胀、减食、口腥、额热、面红，再过几日，脸、耳、鼻、肚均有蛊虫翻动作响，全身肿胀腐烂，如果再无解药，三十天之后，千百阴蛇透体而出，吞噬殆尽——后果严重，我便不细讲，这天底下除了曹大师，无人可解，自己斟酌一下！”

铁杆男说得严重，我晓得不但是李腾飞，连我和徐淡定都变成了此中的人质，如此说来，只怕大猪哥早就已经看穿了我们真实的身份，只是不想节外生枝，方才会隐而不露，就等着此刻发难而已。

听到这话儿，我看了徐淡定一眼，这家伙却一副唯我马首是瞻的模样，让我不得不上，于是硬着头皮，鼓作气愤地说道：“我++，你们这是背地里阴我啊？”

那铁牛嘿嘿地笑，摆手说道：“此言差矣，无论是我大哥，还是我们这些下面的小弟，对二位可都是没有什么敌意的，不过有的东西，适逢其会，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此事关乎性命，咱们狭路相逢，自然不可能将这身家性命都付托于你们身上，谈不上信任不信任，不过就是谨慎而已，此刻我们的对头青城山李昭旭既然已来，那么就已经不关你们的事情了，待到万事皆休，我们自然会给你二人解去蛊毒，大家好合好散。”

这人性格爽朗豪放，说起话来，让人心中生不起恨意来，不过我依旧不依不饶，紧跟着说道：“你这么讲倒是容易，可是却不知人家青城山三峰十二门，个个都是屹立江湖之奇士，焉能任你们任意摆布？要是最后的结果，是你们这几人身死魂消，到时候我们身上这玩意儿，找

谁解去？”

我这是试探着说的，语气之间也经过了一些斟酌，颇有些不屑，此为激将法，不过那个亲手布阵的瘦竹竿儿却也吃这一套，当即傲然说道：“我这黎山十三尸门阵布置妥当了，别说是他李昭旭，便算是青城三老亲自过来，也得斟酌一二，看看自己能不能全身回返！”

黎山十三尸门阵？

这玩意听起来可真的有些吓唬人了，何为黎山，此又为骊山，传说中的三清之一，通天教主门下便有一黎山老母，乃上古仙女，为斗佬所化，是上八洞古仙女中的第七柱。斗佬者，先天元始阴神，因其形相象道体，故又称先天道姥天尊，最是了得，而这所谓阵法，一则以太极八卦诸天星斗之术的卦术为名，一则以神仙、来历、缘由为名，能够以黎山而名者，要么就是胡乱扯几句，要么就是有大恐怖。

不得不说，鬼面袍哥会这几天给我的感觉，可真的不是过来开玩笑的。

院子外面的李昭旭朗声喊了好几遍，院子里面都无回音，便直接走到了院门前，这院门上回给鬼面袍哥会的人弄飞了，此刻虽然补上，但是却也松松垮垮，不成模样，他吱呀一声，推门而入，往里面看来，口中还扬声说道：“里面有人在么？”

他这话儿是拉长着音调说的，而就在这个时候，那个瘦竹竿儿却是将双手平平推出，然后舞动如风，在半空中一阵滑动，很柔软，平和而坚定，但是身前仿佛有一方大磨需要推动一般，十分缓慢。

然而即便是再缓慢，一句话的时间里，却也妥当了，当他一个揽雀手回望蓝天的时候，只听到远处的麦田那儿传来一阵连绵的炮响，这炮就像是乡下死人的时候，放的那种铁炮，就是将火药硫磺塞进铁管子里，一下点燃轰出，声音震天，图的就是一个热闹，却也没有什么威力。

然而那炮响从水田那儿一直蔓延到了院子旁边的时候，我们陡然感觉到地底下传来微微的震动，这摇晃虽然轻微，但是却有一种动摇根基的感觉，我脚发麻，但是瘦竹竿儿却脸上一喜，嘿然笑道：“请君入瓮！”

此言一出，我透过窗户间隙朝外望去，看见外面的天空突然一阵黑暗，漫天的星光全部都化作了血色，天空之上垂落许多旗幡，我一眼望去便有四五面，周遭怕有十三面，笼罩天地，那旗幡十分宽大，一面足有六七米，从云端而落，上面有无数的图案和符文布满其间，将整

个空间都给笼罩住。

一个微胖的中年人手持长剑立在院门口，在他的后面，还站着七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皆是一水的青铜剑，在阵起的一瞬间那七人立刻反应过来，结阵而列，长剑高低错落，宛如刺猬一般。

青城山一共来了八人，整个体型微胖的中年人仿佛一柄锐利的宝剑，所向披靡，而他身后的那七个年轻人剑阵一摆，立刻给人的感觉就像是如同刺猬一般的难以进入，进可攻退可守，端地是应付自如。

然而再多的防备也挡不住鬼面袍哥会这几日的谋算，一来便掉入了坑中，身陷迷阵，这几人也是勃然变色，一边小心防备，一边迷茫地四处张望，那李昭旭更是大声喊道：“要打便打，要谈便谈，鬼鬼崇崇作甚么？有本事的，你们就走出来，咱们当面锣对面鼓的大战一场！”

我瞧见他目光扫过，没有任何焦点，一点也没有朝着我们这儿看来，也晓得只怕是阵成之后，我们这儿便化作了阵眼，隐身入了迷雾之中，他们也看不到。

此阵一出，那瘦麻杆儿激动得浑身激动，冲着那铁牛低声喊道：“此阵乃当年那个叛徒留下来的笔记所作，我这些年来一直苦心孤诣地研究，也算是有所小成，不过却‘养在深闺人未识’，无人知晓，如今阵杀了青城山老君阁当代高手李昭旭，和他们飞剑营的七把剑，我李由便要天下名扬了。”

光头铁牛一双牛眼之中露出了嗜血的光芒，嘿嘿地应承着，然后扬起手中的一对铁拳，冲我们喊道：“都老实待着，你们可也都在这阵中，倘若是想开什么小差，丢了性命，可别怪我老牛！”

他带着一双满是荆棘铁钉的手套，上面寒光闪烁之间，隐有红芒微动，显然是还藏得有剧毒，我和徐淡定互看一眼，老实地朝着后面走开，然后蹲了下来。

铁牛有事要忙，也不再照看着我们，而是打了一个响指，这房间顿时就分作了两截，那两人待在一边，而我们周遭的墙上则出现了许多翻滚滑动的明亮刀轮，不停地旋转着，在角落处又浮现出一个满脸鲜血的黑影子，一双泛着红光的眼睛，正死死地瞪着我们，双眼鼓鼓，仿佛我们一旦有所异动，就会刀斧加身一般。

我们这儿，只不过是防备，而在院子之外，或者说黎山十三尸门阵中的青城山一行人，却是一上来就受到了最猛烈的攻击，但见当那个微胖道人向前踏出一步的时候，天上有旗幡垂落到了他的面前，从上面立刻跳出数十头动作僵硬的阴灵死尸下来，脸上犹如被大火灼烧腐烂

过的一般，浑身漆黑，白毛泛起，手中的指甲根根锐利如刀，奋力朝着他横扑而来。

这些是僵尸？

不是，准确的来说应该是阵灵，也就是通过法阵的规则做牵引，将从虚无之中抽取核心的力量，然后灌注在事先准备好的阴灵之上，赋予了它们超出寻常的能力。

这样的阵灵既拥有寻常僵尸的手段，也足够凶悍，不过它们对于那从青城山上下来的八人却不过是开胃小菜而已，但见微胖道人一剑当先，但凡有能够挤到他面前的阴灵死尸，便被他一剑斩落，化作了两半，继而又黑烟一起，无数灰尘洒落，化作虚无。

这人想来便是青城山老君阁的李昭旭，能够让鬼面袍哥会坐馆大哥出面的人，能够斩杀一方坐镇鬼帅，这样的角色自然是不可小觑的，区区阵灵对于他来说不过尔尔，然而他身旁的七把剑，虽说论个人能力并不突出，但是结合在一起来，剑阵牵连，步伐周转，达成了完美无垢的防御状况，没有一头能够入得其间，给死死的挡在了外面。

那面垂落的旗幡上面，源源不断地跳下那些玩意来，结果全数都给灭掉，虽说源源不断，让人有些绝望，但是也没有展示出多少威力来，而就在这个时候，只见一直处于癫狂之中的瘦麻杆儿冷然一笑，冷哼一声道：“真的以为我费尽心血研究出来的阵法，这般软绵绵么？”

第五十四章 一根大棒子

此人是鬼面袍哥会最擅长阵法之人，几十年的钻研聚首，呕心沥血，又得教中前辈的秘籍一本，十年霜刃为曾雪，磨一剑，可不是用来给着李昭旭来试刀耍威风的，此言一落，他的手上立刻多了十三面令旗，颜色各异，青色青光，黄色黄光，赤色赤光，白色白光，微妙香洁，各具妙法，当下摸出一面赤红色的令旗，向下狠狠一挥，立刻有一道肉眼可见的气团凭空而起，接着波纹迅速地传播出去，一直到了房屋之外。

我、徐淡定和被捆在床边的李腾飞三人看着这神奇的一切，目瞪口呆，我和徐淡定即便是师出茅山门下，见多了绚丽奥妙的道法，但是术业有专攻，瞧见了也忍不住惊讶非凡，更何况是李腾飞，一双眼睛滚圆瞪起，不知道在想些什么事情。

鬼面袍哥会的人留在这儿的，一个瘦竹竿儿，一个力大身粗的光头铁牛，至于其他人，则不知踪影，然而就是这么两个人，便已经将那看似十分厉害的李昭旭以及麾下七名剑手给拦住，拿捏于手，这便是阵法的奇妙之处。

周文王推演伏羲八卦术，自此天下阵法大兴，皆有时天地利之势，推演规则絜场，以弱胜强，以少胜多，让无数英雄尽折腰，此法当真无愧于将帅之术也。

瘦麻杆儿李由变阵，天空之上又垂落下一面旗幡来，挡在了另外一面，此处微微一抖，立刻有无数乌黑呈墨的阴灵从布面之上飞遁而出，乌央乌央一阵飞，最后落在了这八人的身周，不停旋转，见缝插针，但凡有所孔隙，立刻飞身扑入其中，然后狠狠地朝着人体之内钻进去。

僵尸阵灵给予的是外部的压力，而这些没有实质、只有阵阵阴风的阴灵，却试图从内部进行突破，这样子的策略反而比先前正面的那种攻城略地，更具有威胁性，果然，此物一出，刚才还游刃有余的青城山诸人立刻感受到了强大的压力，在一剑逼退了周围的那些僵尸阵灵之后，李昭旭一声大喊：“左三缺四，圆环封山！”

此言一出，原本还具有许多攻击力的那剑阵立刻转变方向，由外而内，紧紧地守住内里，剑阵有蒙蒙青光泛起，将那些凶悍下扑的阴灵给悉数挡在阵外，不让其有任何可乘之机，融入内中来。

这么一守，危险性倒是大大的减低了，然而却没有什么杀伤力，导致那旗幡之上源源不断落下来的各类恐怖阵灵越来越多，最终将这几个人给团团围住，没有一丝缝隙得以透出。

青城山的人根底深厚，即便是守，也严丝合缝，宛若长城，不给对手任何可趁之机，如此轮番良久，那主持阵法的李由也有些心急，转过头来，朝着光头大汉叫道：“要是让他们一直拖下去，朱老大的计划就要泡汤了，铁牛，轮到你出场了，怎么样，行不行？”

那光头大汉一声狞笑，手往旁边柜子的阴影一捞，竟然摸出了一把两米长的狼牙棒来，此物杆身宛如鸡卵一握，末端尖锐似长枪，而前头则是一个生铁精铸的巨大铁块，上面尖锐的铁钉无数，和他的拳套一样，上面有剧毒浸泡，这玩意一头重，一头轻，一般人不会用，而此中高手则能通过重力之间的转移，将棒子的势能增大好几倍，便算是前面有一头大象，也是一棒子撂倒。

不过此为战阵武器，最适合冲锋陷阵，而弱于捉对厮杀，且不说这铁牛并不如青城山上的李昭旭，便算是那七把剑联合在一起，只怕他也是赢不了的，不过就在我一脸疑惑之时，瞧见着壮汉左手结了一个诡异的三角印，然后猛然朝着光溜溜的脑门之上猛地一敲。

他带着拳套，即便是掌心，也有铁块加成，如此一掌过后，头上立刻有鲜血滑落，当那鲜血布满他挂着残忍微笑的脸上时，他雪白的牙齿挤出了几个字来：“我杀钟馗，愿入鬼道，请凶戾上君入得我身，好杀敌人！”

此言一出，我瞧见一直监视着我们的那个红眼黑影子猛然一晃，接着从墙壁和天花上立刻跳出了许多只有正常人身高一般的低矮侏儒，恍若虚无，好着光头铁牛的身上猛扑而去，一个两个，九个十个，团团挤挤，全部都跳到了那壮汉的身上去，死死抱住。

这些玩意拼命地往血肉里面钻，连铁牛这般神经粗大的汉子，都忍不住痛哭地呻吟出来，一嘴的牙齿咬得咯咯作响。

无数侏儒一般的鬼灵冲进体内，仿佛刀割一般，无数刀痕乍起，铁牛瞬间就变成了血人，然而此刻的他也变成了一个鲜血和肌肉交织在一起的傀儡怪物，身形几乎大了一半，身子微微向下一沉，双足一蹬，便朝着那阵中飞跃而去。

正在人山人海的阵灵之中奋战的李昭旭和门下七子被这些东西弄得焦头烂额，忽然听到一声怒吼，从间隙瞧了过去，但见一个身高两米多的丑陋巨人从黑暗中横扑而来，扭曲的肌肉和鲜血在它的表面覆盖

纠结，凶狠非常，但凡有敢拦在它面前的，不管是那僵尸阵灵，还是别的什么，一律拍飞，然后气势汹汹地冲到当前来，狼牙棒高高举起，接着往下重重一砸。

轰！

眼见这东西横冲直撞地扑来，李昭旭只有两个选择，一个是抽身躲避，一个是硬扛，前者尽管艰难，但是却也无妨，然而他若躲了，后面的七把剑就遭殃了，而他若是硬扛，能扛得住么？

没有人知道，但是为了身后的那七个前途远大的年轻人，李昭旭决定硬着头皮顶一下。

接着就是一声炸响，漫天尘埃飞起，弥漫四处，喧嚣尘上。

当尘埃散去的时候，我们瞧见一剑屹立的李昭旭被一棒子敲落了七把剑的中心去，而那七把剑则咬着牙，顶在了最前方，此身入鬼了的铁牛狂猛无比，一根巨大而凶猛的狼牙棒举重若轻，忽左忽右，每一棒子敲下来，必然会有三四把剑接住，要不然就根本抵不住他的冲锋。

就这般，铁牛步步紧逼，一根狼牙棒，有要将那沉稳扎实的剑阵碾压得粉碎的气势，李昭旭众人等节节败退，脸色越加发苦了，而这个时候，幽暗之中，突然浮现出了一声凛然的话语来：“李昭旭，你当初杀我鬼面袍哥会的鬼将，可曾想过今天会有如此下场？”

这话乍一听，很像是大猪哥的声音，然而我却能够明白这里的细微区别，晓得这声音要么是那放蛊的猥琐男模拟而出，要么就是那狗头军师，至于体重巨肥的大猪哥，也不知道隐藏在哪儿呢。

生死危急时刻，李昭旭却并无半分悔意，凛然说道：“韩亚星此人在川东作威作福数十年，这并没有什么，不过他将整整一个村子的新生婴孩全部炼制成九九八十一子母鬼，却已经是犯了大忌，我不杀他，天理不容。杀人了，你们来索命，那也是正常之事，不过倘若再来一次，我也会是一样的选择！”

那巨大的狼牙棒一直跟着李昭旭在游走，不过却每一次都只能堪堪划着他的鼻尖而过，并没有伤及太多，哪怕是劲风，也只能挂起一点儿发丝。

即便是落入如此境地，李昭旭仍然保持着最清晰的理智和脚步，不会让对方有任何可趁之机。

那幽幽的声音又响了起来：“不见棺材不掉泪，死到临头了，你都还如此嘴硬，当真不愧是最古板的老君阁出来的家伙，既然如此，那

么就用你的性命，来祭奠我麾下鬼将的亡魂吧！”

那人说完，铁牛一声厉喝，气势陡然间又增大了几分，一棒子又朝着剑阵砸来，这一会应下的有六把剑，也只是刚刚抵住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两头阴灵趁着缝隙而入，直接钻入了两个年轻剑手的脑袋里。

我没有被阴灵什么的钻过脑袋，但是却也能够明白这里面钻心的疼痛，简直就是活生生地将颅腔给弄开来，但见那两人一中了招，立刻“啊”的一声惨叫，直接捂着脑袋，翻滚不止。

李昭旭这时才朝着身后一声大喊道：“真人，你倘若再不出来，我们可都要死掉了！”

这一声催促过后，突然黑暗中有一声清越的铮然声响传递出来，沉闷迷蒙的大地突然有一股清风吹出，接着我瞧见一个灰袍道人从半空中踏步而来，他手上握着一把油纸伞，伞面一直在旋转，那上面总共十八格，每一个格都有一副写意山水画。

此人横空踏来，那第二道旗幡立刻有无数黑色阴灵朝着他附体而去，然而他紧紧只是将伞一收一撑，所有阵灵立刻冰消融解，不在瞧见。

而他则一言不发，朝着某一个方位轻轻一指，那儿立刻有一团黑雾浮现，清风吹过，露出了那毫不起眼的狗头军师面容来。

瞧见此人，灰袍道人轻轻叹了一口气，表示了遗憾。

果真，认错了人。

第五十五章 青城山上重瞳子

一把油纸伞，一袭灰色长袍，这个老道人遗憾地看着显露出了身形的狗头军师，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他想必是一直都隐身于阵外，静静观察着这里间的变化，所为的，就是等待着此间主谋的出现，好达到一击必杀，擒贼先擒王的效果，然而他终究不能看着李昭旭以及那七把剑的性命，枉然逝去。

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真正的修道者会罔顾生命的逝去，即便这些生命即将丧失于他自己的手上，他也会长长地叹息，诚恳而认真，以表达自己对这个复杂世界的敬畏。

那些漠视任何生命的人，被称之为邪魔外道，便比如李昭旭诛杀的那名鬼面袍哥会鬼将韩亚星，施展那山村婴孩炼制手段，这样的事情，方才会遭至杀身之祸。

事实上，换了是我遇到，也定然会忍不住直接出手的。

老者立于阵中，油纸伞一会儿展开，一会儿又收起，而在这来回之间，那两面旗幡则被鼓荡得不断飘摇，青光蒙上，那黑色光华以及诸般血色也渐渐滑落而下，无数纷纷涌下的阵灵被封堵了口子，使得场中豁然一清，接着他用一种快疾到某种恐怖境地的速度不停地挥伞，每一下，都会有一大片的僵尸阵灵飞起，诸般恐怖阵灵，竟然没有一合之将。

接着他根本没有理会那个暴露身形的狗头军师，而是蹲身下来，看了这两个被阴灵入体、痛苦不堪的年轻人，在他们即将爆体而亡的那一刹那，将油纸伞抛向了天空，不断旋转的伞面刚好将着两人给遮盖，接着双手结了一个诡异的手印，口中微微一动，然后分别印在了两人的胸口。

一印击出，空间震动，无数高频率的抖动导致两人的身子不停的颤动，接着一口乌黑浓稠的鲜血喷涌而出，我瞧见先前那两只钻入其中的阴灵黑影也给逼迫了出来，呜咽一声，刚想溜走，结果就被老者随手捻住，手指一招，彻底毁去。

或许是他这般的轻松写意，使得同样残留无数的那些阴灵黑影生出了许多同仇敌忾的心思，结果天空之上那些一直游离不定的阴魂立刻纠结在一块儿来，不断地盘旋，最后化作了龙卷，朝着地上看似孤孤单单的灰袍老者袭去。

这么多阴魂纠集在一块的力量和气势是相当恐怖的，给人的感觉是莫敢掠起锋芒，但凡有所触及者，估计都要被卷到天上去。

然而那老者嘴唇紧紧抿住，只说了一句话：“小伎俩！”

此言一出，他将空中盘旋的油纸伞把握住，收拢，接着由下朝上逆甩一记，伞尖之上，却有红色的光芒浮动，直擦天际。

一记“火云烧”。

火焰从末端燃起，瞬间就席卷了整个恐怖黑色龙卷，将整个空间都给照得透亮。本来这红色的龙卷要比黑色的更加炙热恐怖，然而这凶势本来是靠着阴灵驱动，然而所有的阴灵力量在一瞬间却被灰袍老者的火云烧给全数灭掉了，哪里还有什么自转的力量存在，于是所有的一切，都冰消瓦解，融汇于无形之中。

一把油纸伞，一个人，青城山上面谁能有如此厉害的手段，将整个即将倾覆的危局给尽数消解？

我忍不住心中的好奇，探头看去，但见那人骨骼惊奇，面容矍铄，三撇青须，而那一双眼睛……

天啊，这人的眼睛里面，竟然是双瞳！

何为双瞳，这其实也叫做重瞳，一只眼球里面出现了两个瞳孔，O形变成∞形，使得人一眼望去，感觉好像有四只眼睛一般。

这样的形象实在是有些让人感觉无比的怪异，看上一眼，就有一种心乱如麻的不安感，而我更是想起了道经典藏之中的记载，古时有云，重瞳之人，必为圣贤，造字仓颉、五帝虞舜、晋文公重耳、孔门弟子颜回、楚霸王项羽、汉王莽……诸如此类，皆有史料记载，他们虽然都不是圣者，但是皆是一时之雄才，为何如此呢，皆是因为重瞳之人，天赋异禀，对于修道一途最是通达，很早便能够在某些领域能够达到巅峰。

能以如此形象出现的，如果我猜得没错，相比此人便是我师父要我找的青城山重瞳子了。

青城重瞳子，过往事迹并不细表，我对于他唯一的印象，来自于我师父的一句评价，说这青城三老，皆是当今之时，少数能够冲击地仙之位的修行者。

何为地仙？

超脱物外，游走于天地之间，不受人间这躯体的束缚，豁达而

无阻，这般的境界，宛如陆地神仙一般，能够得我师父这般评价的，哪里能够是什么弱者？

鬼面袍哥会在此布阵，本来是想捡一点儿小便宜，结果却没想到竟然闯来了一头大老虎，真的不知道他们如何收场。

然而我终究还是小看了鬼面袍哥会的野心，但听到那个瘦竹竿儿李由嘿然笑道：“好嘛，就来了一个重瞳子，当真是给面子啊，不过即便如此，弄死青城三老的其中一个，我也算是实至名归了。”

这话儿说完，他完全不顾那阵中已然被清空的事实，双手不断癫狂地挥舞着，仿佛在自己面前有无数细线牵扯，而整个法阵则都由他操纵木偶一般，提在手上。

且不说李由如何兴奋莫名地改阵以待，场中还有两人，一人是引鬼入身的光头铁牛，还有一人，则是被重瞳子一指化形的狗头军师，这二人趁着灰袍道人重瞳子救人之机移动方位，将自己平移到了的一处法阵的制高点上，然后稳稳站定，割据一方，看到重瞳子施展大手段，将场中一切恶鬼阵灵皆驱散之后，不慌不忙地看着，那狗头军师冷笑道：“重瞳子，以你之尊位竟然亲自冒险，我还真的没有见过你这样的尊者，当真是大开眼界，不过你既然入得瓮中，那么性命，可就由不得你了。”

灰袍道人将那两个虚弱无力的年轻人交还给了他们的同伴之后，回过神来，负手而立，油纸伞被他夹在了腋下，一副洒脱之极的模样，轻抚微须，平静地看着那个相貌平淡无奇的狗头军师，笑道：“尊上应该是鬼面袍哥会的坐馆大哥朱作良吧，抛开小李和你们那个死去鬼将的恩怨，你鬼面袍哥会与我青城山同在西川，无恩无怨，看在你们在民族危难之时挺身而出的功绩，大家也是相安无事，为何此番又开始谋算起了我的性命来？”

狗头军师笑言：“这世界上本来就有很多说不清道不明的道理，不过你既然活不出这黎山十三阴尸门阵，我也不妨告诉你，有人自南而来，与天王左使汇合，天下大势缓缓推动，消失于世间久矣的厄德勒又将重现于世间，到了那个时候，天下教友皆一家，团结起来的我们必将不会再受到你们这些名门正派的伪君子欺压。说不定到了那个时候，你们成了邪道，我们反而成了正朔，而这所有的一切，都得落在你们这些阻挡历史前进的老古董尸体上，车轮方才能够滚滚前进……”

狗头军师用一种虔诚得近乎传道一般的语气缓缓而言，那重瞳子一声冷笑道：“好一个天下大势，滚滚洪流，当初邪灵教的沈老总失

踪，你口中的天王左使妥协晋绥，屈阳那好汉子坚决抗战，一分为二，而后屈阳身死于王新鉴手下，整个邪灵教支离破碎，如此匆匆已过半个世纪，王新鉴以江心独木的姿态，尚不能统一这全国第一大派，世间还有什么人，能够完成这般壮举？哼哼，便算是沈老总复生，时过境迁，那也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情！”

狗头军师冷笑连连，轻声叹道：“井底之蛙，焉能知天下之大。重瞳子，你固然已经是站在了这世间很高的位置，但是一叶障目，你终究还是看不清那迷雾遮挡的前方啊。”

两人云里雾里地闲扯半天，而那瘦麻杆儿李由却是已经变完了法阵，骤然之间，天空又落下了两道旗幡，一面土黄，一面玄黑，在抖落的一瞬间，泥土之下，突然伸出了无数腐烂露骨的手掌，将阵中之人的脚踝给紧紧抓住。

与此同时，远处突然飞来许多大石，宛若流星，带着一往无前的气势，骤然而往，仿佛天神降下的愤怒。

这样的每一变阵，都有无数玄妙无比的东西出现，不愧是冠以“黎山”为名的法阵，每一面旗幡都有着让人难以抵御的手段而出，此番才刚刚出了四面，还有九面，叫这些阵中之人，如何抵挡？

当年创下此法的人，是何等的天资聪颖，惊才绝艳？

我终于明白了瘦麻杆儿李由为何会有如此的自信，而想起那场中的灰袍道士，可就是我师父我所寻之人，也是这世上少数，或者说唯一能够解去阿普陀种于我体内禁制的人，我便不由自主地看了徐淡定一眼。

他朝着认真地点了点头，淡然说道：“嗯，是该我们茅山子弟扬名立万的时候了。”

第五十六章 茅山道士，一剑斩破阴阳

徐淡定说得淡定，然而言语之间，却是许多的热血和拼搏，我能够感受到他的决心和意志，也晓得即便是鬼面袍哥会真的办完此事之后，将我们给放了，我们也不愿意安安静静地看着青城山一脉的人在鬼面袍哥会的诸多算计之中，马失前蹄，折戟于此。

有句话儿说得好，天下道门是一家。

这句话更多的时候，我们都把它当做一句虚伪的口号来喊，然而直到此时此刻，我才明白一件事情，那就是倘若供奉同一个祖庭的自己都不同气连枝的话，也无外乎别人会来欺负你。

我手往后摸，饮血寒光剑似乎能够感受到我内心的情绪，嗡嗡作响，轻鸣而出，当我的右手握在那剑柄之上的时候，我突然有一种感觉，就是那剑，活了过来。

所谓魔剑，唯有饮血，夺人性命，方才是最恣意畅然的时候。

铮！

剑出，随手一挥，捆住李腾飞的那绳子立刻断开了来。

他被捆了好一会儿，血液流通不畅，一下子摔倒在地上，下意识地喊了一声“啊”，这一下惊动了墙壁之上的那头恶灵，它立刻发现了此事，猛喝一声示警，然后纵身扑了下来。

这玩意隐藏在角落的时候，还看不出全貌，不过当它猛然扑下之时，我才瞧见它全身都是黑色毛发，油黑发亮，一双眼睛艳红如火，接着嘴一张，一口白牙。

我可以想象得到它的威力，在这阵中，只怕它的力量得到了最充分的加成，一旦纵横起来，绝对是一个极为难缠的对手。

要不然，鬼面袍哥会也不可能拿它来看守我们这些人质。

余光之外，无数的陨石砸落下来，灰袍道人重瞳子将手中的油纸伞给撑开，然后灌注劲力，撑起了一个仅仅能够罩得住此中几位的防护圈。

墙上的恶灵骤然而至，手中的爪子高高挥起，朝着手拿长剑的我冲来。

它对准的是我的脖子，即便不是实物，但是在此阵之中，只要

挥了一个结实，它便能够看着我的头颅呈四十五度角，斜斜落下。

恶灵看守有着足够的自信，但是它可能也没有想到，它面对的整个人并不是寻常的修行者，而是茅山大师兄。

我也拥有同样足够的自信。

一剑。

恶灵因为本身并无实质，所以速度和敏捷超乎了人类的想象力，即便是我能够以炁场来捕捉，但是却也没有办法跟常人一般与之缠斗，所以我也只能出一剑。

一剑必斩，否则后患无穷。

我这一剑怀着一往无前的坚定意志，要么生，要么死。

所以那恶灵死了，魔剑从它修长狰狞的身子划过，魔剑并没有开刃，切口都是圆角，然而这并不妨碍它用来斩人，里面蕴含的无数怨气在这一刻被凝练成了最锋芒的剑意，里面海珊瑚一般的孔洞充满吸力，这恶灵连闪都没有闪开，便被魔剑直接吸收进入了剑身之内。

饮血寒光，活人吸血，死人吸灵，就是如此霸道，方才会引起集云社诸人争抢，才会被我师父评价为“凑合着用”。

茅山掌教真人陶晋鸿，眼界何等之高，能够被他说成是凑合用的法器，那便是许多人一辈子都难以企及的东西了——当然，这也有可能是这老头儿太懒了的缘故。

一剑斩落看守恶灵，我二话不说，纵身扑向了同一个房间的瘦麻杆儿李由。

这黎山十三尸门阵可是都在他的操控之下，倘若是我能够将其制服，那么去除了阵法之威，即便是那鬼面袍哥会的坐馆大哥再次出现，想必誉满天下的青城重瞳子也能够应付。

然而就在我刚刚冲出两米之外的时候，突然间感觉自己仿佛撞到了一面巨大的石墙之上一股，前路受阻，轰然一声响，我翻身而退，跌倒在了地上，气血翻涌，一口气没有顺过来，直接喷血而出，而那操纵法阵的李由则转过了身来，朝着我嘿然笑道：“小子，你真够胆子的，中了蛊毒，居然还有拼死反抗的心思，厉害，不过你当真以为我什么防范都没有做么？”

法阵之中，防范最严的便是阵眼之位，因为此处是操纵法阵者所待的地方，为了自己性命的考虑，自然严防死守。

我原本想要出其不意地杀将过去，但是这打算却因为有了那看守的恶灵，难以实现，当我勉力从地上爬起来的时候，李由已经走到了我的面前来，隔着那无形的气墙，他脸上的表情阴晴不定，寒声说道：“见过不怕死的，没见过你这么蠢的，你当真是不想活了？”

酣战正急，不曾想到内部却出了事情，这让那李由气急败坏，他面目狰狞地看着我，眼中似乎还闪过了一丝慌乱。

他应该没有想到，这么一个小年轻，竟然能够将他放驻在此处的首恶凶灵给一剑斩杀，这样的气势便算是他，也有些心寒，也明白了为何他坐馆大哥会制止那蛊师的淫邪之心。

不过有这阵法护翼，他也没有太多的担心，而我则是持剑而立，淡然说道：“我的性命乃小事，只不过你们若是将重瞳子给击杀了，那道门损失便太大了，而我从北方而来，正巧找他，有一点儿小事，所以呢，我不得不出手。”

我出手的理由千万，胡扯一堆，而那墙壁之上不断地有无数鬼灵爬出，徐淡定跟在我的后面，瞧见这些，大手一挥，立刻有一道五彩毫光飞出。

此道毫光十分霸道，但凡有鬼灵沾身，立刻哀嚎着冰消瓦解，根本进不得半分。

鬼面袍哥会源起酆都，最擅鬼灵之术，而徐淡定师出茅山外门长老梅浪，学的也是那茅山养鬼术，他从小便是玩弄这些玩意儿的，所以自然不惧。

李由瞧见我和徐淡定的手段皆非常人，不由得下意识地后退一步，惊讶地说道：“你们到底是什么人，竟然有这么犀利的手段？”

徐淡定看了我一眼，我瞧见李腾飞也在看我，不由得心中豪情顿生，手中魔剑紧握，一步上前说道：“茅山道士！”

千言万语，聚集成一句话，我们都是茅山门下，我们降妖除魔，捍卫寻常人的性命和尊严，任何人，只要对这世界以及自然没有敬畏之心，那我们就要站出来，主持公道。

公道在人心，也在我们的剑上。

李由的脸在一瞬间就变得无比的扭曲，抽身后退，双手一挥，厉声大叫道：“杀了他！”

一声令下，左右立刻有无数黑雾翻滚，无数手持刀兵的鬼卒冲将上来，气势汹汹，让人未战先怯，不过此等法阵固然雄奇，然而这李

由却并非他所学的那位大拿一般厉害，肯定还是会有破绽的，我紧紧抿着嘴唇，将血劲激荡而出，右眼之中的临仙遣策立刻疯狂运转，那符文不断地解构面前的景象，我瞧见在线条与点之间，农家小屋依然还是小屋，不过无数的炁场牵扯，黑色的、红色的和白色的线条彼此勾连，交织成一道紧密的网状，将我们给紧紧地束缚着。

临仙遣策，换璞归真，还原事物本来的面目，这便是它赋予我最重要的东西，也是我之所以胆敢承认自己身份的缘故。

我眯着眼，在无数复杂而繁密的炁场线条之中，找出了一条道路来。

就是那里，斜走三米，转身走坎位，立身上跳，然后一百二十度转角向左，跳出此间束缚，然后就可以来到李由的旁边了。

法阵千变万化，机会稍纵即逝，我也没有片刻停留，头也不回地朝着徐淡定说道：“淡定，跟着我走，动作要一模一样。”话音一落，我害怕李由再次变阵，健步如飞，顺着临仙遣策指点出来的道路快速而走，几个飞步之后，在李由惊恐地注视下，我已然越过了透明的气墙，来到了他的面前。

身子刚刚落下，我便一剑飞出，朝着李由的脖子划去。

我想要出其不意，一剑毙敌，但是尽管李由不晓得我能够通过罡步走移来到他的面前，但是也总算是有了反应的时间，于是他慌忙后撤，朝着旁边闪开，我的剑落了空，但是并不气馁，那剑势连绵，一直朝着他的跟前刺去，这李由虽说专供法阵之术，但是自身修为也是一等的强，虽说被我逼得手忙脚乱，但是却也没有被我伤及分毫。

高手就是高手，能够被带过来伏击这青城三老级别的道门高手，自然不是什么软脚虾。

不过我也并没有要将其杀死的决心，只要将他给扰乱了节奏，使得那法阵不能正常运转，那么我也就算是达到了目的，于是步步紧逼，朝着此人斩杀而去。

李由东奔西逃，然而这房间终究还是太过于狭窄，在最后的时刻，他不得不破门而出，直接冲到了阵中去。

我和徐淡定互看一眼，没有废话，也是朝着阵中越去。

青城门下，重瞳子和李昭旭正在奋力破阵，瞧见浓雾之中有三人一追一逃冲出，顿时一愣，不晓得这到底是发生了什么状况。

光头铁牛和狗头军师的脸上，却是神色大变。

第五十七章 我只是拉肚子

鬼面袍哥会的人都是脸色大变，因为按照他们的计划，坐镇阵眼之中的瘦竹竿儿李由，是不用出现在这里的。

他的归处，是坐镇阵眼，然后调度各种变阵和调整，将深陷此中的青城山诸人给一点一点地磨死，而不是这般身先士卒地冲将出来，与他们一起，共同面对让人闻风丧胆的青城山重瞳子。

剧本不是这样的，那么李由出现在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变故？

狗头军师的目光一瞬间就集中在了在他身后紧紧跟随的我和徐淡定来，特别是看到了我手上的长剑，表情越发地清冷了，寒声说道：“李由，你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两个小把戏都看不住，这到底要闹哪样？”

狗头军师轻蔑的语气让气喘吁吁的李由恨意顿起，他来到了场中，转了几个方位，终于来到了一面旗幡之下，稍微恢复了安全，然后恨意凛然地说道：“乔建你个王八蛋，要不是你在大哥面前说这两个小虾米不值得大费周章，还说这两人资质不错，可以纳为己用，老子会这么狼狈——终日打鹰反被啄眼，你晓得你眼中的这两个小角色，到底是谁不？”

听到李由这般气急败坏，那被叫做乔建的狗头军师不由得一愣，当时就飞跃而开，与青城诸人保持了距离，朝着我瞧来，而青城一脉，从重瞳子到李昭旭，一直到那七把剑，也都瞧向了我們。

我可是从尸山血海中杀将出来的角色，南疆的战场都压不垮我，哪里会怕这众人聚焦的情景，再说了，身为陶晋鸿的徒弟，我若是畏畏缩缩，也是丢了师父的脸面，当下也是抱拳拱手，朝着远处的重瞳子恭声说道：“茅山门下，掌教首徒，晚辈陈志程，拜见重瞳子前辈。”

与我一起的，还有徐淡定，也是抱拳说道：“晚辈徐淡定，拜见重瞳子前辈。”

我们两人一前一后亮出了身份，鬼面袍哥会的人就像见到了鬼一般，而重瞳子则是满脸欣喜的说道：“陈志程？我听说当年茅山重开山门，邪灵教话事人，天王左使与茅山掌教陶真人一同争一位陈姓少年，最后陶真人喜获高徒，原来便是你啊。不错，不错，少年英伟而沉稳，气度飞扬，不愧是茅山门下。”

说完了我，他又转向了徐淡定，和气说道：“你应该是水蛭長老徐修眉的麟兒吧？长得果然很像，当年你父为了修习闭水功，从长江的源头一直潜到了入海口，路过渝城的时候，我们曾经有过一面之缘，也算是老交情吧。”

这四只眼仁儿的语气和善，让人心生好感，可能也是因为我们的出现，对于他们来说实在是一滴甘露，我们连忙躬身回应，一派祥和，而另一边的鬼面袍哥会诸人则是变了脸色，此番法阵倘若没有那李由的主持，那边只能依靠本身的规律自行运转了，如此虽然也能够有很巨大的加成，但是千里之堤毁于蚁穴，这般不完美了，后果自然是千差万别。

胜负只在一线之间，我们几人很快就达成了攻守同盟，天平立刻就倾斜了，那重瞳子瞧出了瘦麻杆儿李由便是此中最关键的人物，他在鬼面袍哥会的地位或许并不如别人高，但是现在却是能够决定生死，故而在敲定与我们的合作关系之后，身子一扭，便朝着李由冲去。

然而即便在阵中，并非阵眼，阵法师终究还是此中最了解法阵之人，在缓过了神来之后，李由便放下了所有的负面情绪，脚步转移，几个扭身而过，便又隐没在了黑暗之中。

然而这儿终究不如阵眼隐秘，即便他通过光线的变化和空间方位的错觉隐藏，但那重瞳子却又不是那么好哄骗的，这般成名的人物，除非是准备充裕，要不然哪里能够被这么简单的法阵给遮住了眼，更何况眼中有双瞳之人，对于事物的本质更能看透，故而两人一追一逃，弄得李由无比的狼狈。

战端一开，诸人又开始陷入了一片混战之中，鬼面袍哥会的光头铁牛依旧凶猛，请鬼上身之后，他变得十分恐怖，仿佛神话时代的巨人，以一己之力，便敌住了青城山老君观的李昭旭和七把剑，当然，之所以会如此，是因为有两把剑受了伤害，旁人为了照顾他们，故而将剑阵紧缩，步步为营，方才会如此。

那法阵依旧还在运转，狗头军师乔健转过头来，一双愤怒的目光看向了我和徐淡定。

原本天衣无缝的计划，就是我们这两个变数，方才会这般破烂，狗屎一般。

不可饶恕，既然是变数，那么就应该直接消灭掉，免得再生事端！

沉默了几秒钟之后，乔健双脚一蹬，那人便似离弦之箭，飞扑

而来，我一开始没有觉得，过了两秒钟，感觉对方就像是山呼海啸一般，卷起无数尘埃飞扬，但是也是有些急了，晓得这儿终究是他们的主场，而且鬼面袍哥会之所以能够横行一世，雄霸一方，随便一个高手，自然都是让人畏惧的，当下也是将魔剑紧紧握着，朝着前方如暴雨一般猛然一刺。

清池宫十三剑招。

清池宫是什么地方，那是茅山主峰正殿，向来都是茅山掌门一脉的驻守之地，也便是主脉绝学，这门手艺变化万千，有辉煌，有绚丽，有宛若江南细雨的温婉，也有大漠黄沙的苍凉，十三式剑招，包罗万象。

我所学颇多，但是一上来使用上了最厉害的手段之一，便是为了镇住来者凶悍的气焰。

此风不可涨，一旦压不下去，那么我们便要被他给追着砍杀了，一如我刚才歇斯底里地追逐李由一般。

狗头军师乔健飞身而来，剑入其中，但见他刷的一下，甩出了一把精钢骨胎的纸扇来，那白纸面上面挥毫泼墨地写着五个大字“鬼面白纸扇”，不停地打旋，将我此处的气劲给悉数拨开了去，一路势如破竹，一直顶到了我的胸口上来，方才被我凌厉的一招解式化开，两人都受了劲儿，一起向后跃开，我凝望那人手中的纸扇，寒声说道：“好字！”

谈到这字，乔健却仿佛来了兴趣一般，得意洋洋地寒声说道：“当然是好字，这是我的上一任，不远万里地求来张大千先生写下的，搁到如今，每一字都价值千金！”

我没想到他扇面上的字还有这般的来历，不过也晓得这所谓的白纸扇，其实也是延续当年洪门的叫法，是堂口里面专门用来管账或者谋划的智者，这样的人物，在一个堂口里面的位置，要么排第二，要么排第三，妥妥的大人物。不过此战事关生死，佛挡杀佛，神挡杀神，我也是杀红了眼，哪里管得这些，当下也是嘿然笑道：“字虽好，人却不咋地！”

这话儿显然是惹怒了这鬼面袍哥会的白纸扇乔健，这男人脸色肃冷，哼声说道：“小子，当初力主留下你等性命的人，是我，所以李由骂我瞎了眼，这个我承认，咬着牙承认下来，不过既然是我犯下的错误，便由我来弥补吧！”

他表达完了自己的决心，当下也是从怀中掏出了一个造型丑陋的粗陶哨子，放在唇边，轻轻地吹了起来。

也不知道他是怎么发的声，一边吹，一边还能连连冷笑着说：“小子，阴蛇蛊的厉害，你可能还不知晓，但是过一会儿，你就能够清楚而深刻地明白了！”

说着这话，他脚步飘忽地吹着，生怕我上前过来，与他拼命，然而我却抱着胳膊，纹丝不动，冷冷的看着他，一脸平静。

我没有喝过那粥，故而根本不惧此蛊毒发作，乔健吹了一会儿，瞧见我脸上一点儿痛苦之感都没有，不由得一阵诧异，骇然说道：“怎么可能，你难道没有被种下蛊毒？”

我嘿嘿笑道：“粥中藏毒，这事儿你哄得了别人，能哄得住我这个小便在苗疆之地长大的孩子么？哼，天真！”

然而就在我尽情奚落对手的时候，我身后的徐淡定突然一声闷哼，直接栽倒在地。

这情况把我给吓到了一跳，一剑挥出警戒，接着回过头来，看着倒在地上痛苦不已的徐淡定，诧异问道：“师弟，你不是告诉我你没有喝过那粥么，现在怎么又倒下了呢？”

尽管承受着恐怖的苦痛，但是徐淡定却还是一脸微笑，阳光灿烂地说道：“我不是中蛊，只不过有点儿拉肚子了，你别管我，继续干死他！”

瞧见徐淡定平静的表情，我突然一下想明白了这件事情，没有临仙遣策的徐淡定，自然是中了招，只不过他不愿消磨我抵抗和斗争的意志，方才没有跟我说实话而已。

这个徐淡定啊.....

我心中惶然，然而这个时候，一具尸体从天而降，直接摔落在了我身边几米远，脑浆和鲜血四溅，弄个我一身。

我诧异地四处望，发现场中一片混乱，却没有人死去，这人明显是从外面被扔进来的。

我再低头一看，瞧见此人的面容，不由得大惊失色。

第五十八章 你真的惹怒我了

惨死在我面前的这个人，却正是前往青城山去请援兵过来的福云观观主弟弟，李腾飞的父亲李朝耳。

这个老头儿并不讨人喜欢，当初与我们见面的时候，还发生过冲突，当时气得我还真的有些下狠手的心思，不过我到底还是有求于人，所以将这口气给忍下来了。然而我万万没有想到，转眼几天的时间里，他便这般凄惨地躺倒在了我的旁边，脑壳碎裂，脑浆子像豆腐脑儿一般，流淌一地。

我顿时就给吓了一跳，下意识地往旁边移开，接着附身下去，将徐淡定的身子给抓起来，然而徐淡定却并不愿意让我碰触，而是用脚尖将我给踢开，然后朝着我大声喊道：“小心我身上有毒。”

他自己倒是什么都明白，不过我却不能抛下他不管，当即冲他招呼道：“那你自己爬到青城山那边的圈子去，小心一点。”

青城山七把剑少了两把，照样将里间的人给兜住，不出纰漏，而我和徐淡定此番出面，也是为了他们的生命安危，这下徐淡定出了事情，他们帮忙照看，也是应有之事。

徐淡定不许我碰他，那是担心将虫蛊传染给我，并不代表着年纪轻轻的他便能够直面生死了，听到我的吩咐，倒也没有再啰嗦什么，连滚带爬地朝着那青城剑阵跑去，而对方却也并没有排斥它，而是放出了一个口子，将他纳入其中。

徐淡定一走，我的心终于算是安了一点儿，转过头来，瞧见从黑暗之中缓缓走出了个巨胖的身影来，他根本不理睬旁边的纷纷扰扰，而是看着我说道：“你便是让天王左使都想收为徒弟，传承衣钵的陈二蛋？”

我摇头，肃然说道：“我叫做陈志程，茅山门下。”

大猪哥咧嘴大笑，脸上露出了豁达的表情来：“格老子的，我说怎么会有这么优质的璞玉没人开发嘛，原来是被那么多人争抢的家伙，不错，我的眼光真不错，对吧，老乔？”

这巨胖朝着旁边招呼，而白纸扇乔健的脸色也变得黑了起来，寒声说道：“朱老大，快别这么说了，你看看李由，他都已经把放过这小畜生的过错，赖在我的头上来了，不过却忘记了，这事儿可是得到您的首肯并且坚持的……”

乔健在这儿诉苦，大猪哥宽容地摆了摆手，笑着说道：“不要在意这些细节，任何事情，过程总是会有所曲折的，不过只要结局如我们所想，那便没有任何问题。”

大猪哥表现出了一切皆在掌握之中的从容和淡定，而重瞳子却是放弃了对狡猾如田鼠一般的李由追逐，而是闪身来到了我们的面前来，瞥了一眼地下的那具尸体，说道：“原来你一直都蹲守在外面，并没有藏身于阵中？”

大猪哥拍了拍手，然后无所谓地说道：“你如何，我便如何，我们是老相识了，交手也有好几次，不分伯仲，现在所能够比拟的，不过就是耐心和胆气而已，你的勇气可嘉，而我的耐心，却刚好比你多那么一点点。”

“李朝耳？”重瞳子打量着地上这具血肉模糊的尸体，语气不知不觉就变得凝重了许多，沉声问道：“这么说来，外面的人，已经都被你控制了咯？”

大猪哥满脸灿烂的笑容，挥挥手否定道：“世界上哪里会有绝对安全的人，总共十七个随从和伏兵，我哪里控制得住？不过这世界上呢，最安全的人，就是死人，之所以回来得这么晚，就是因为你给我准备的开胃小菜实在是有些难啃。不过再难啃的骨头，终究还是逃不过它最终的命运，你说是不是？”

大猪哥露出了一口雪白的牙齿，就仿佛刚刚吃完人的野兽在展露战果，如此残忍，而重瞳子则有些饱受打击地问道：“你的意思是，外面的人，全部都被你给杀了？”

那胖子优雅地欠了一下身子，表示了确认。

重瞳子咽了咽口水，然后又问道：“一个不留？”

胖子终于开口了：“有一个小姑娘长得挺漂亮的，根骨又好，本来打算留下来当鼎炉用的，不过这里面不是发生了一些事情么，我没有时间在那里磨蹭，所以就没有留她性命——唉，真可惜啊，长成那样的素净美人儿，这世上还真的是少有了……”

他长长叹息着，仿佛很惋惜，不过联系到他那杀人凶手的身份，反而感到更加的诡异恐怖。

胖子笑嘻嘻，看着很仁慈，不过却是活生生的一个笑面虎，面对着这样的家伙，原本风轻云淡的灰袍道人重瞳子终于展现出了难得的愤怒，一字一句地说道：“朱作良你这头肥猪，当真是将我给惹火了！”

鬼面袍哥会的坐馆大哥瞧见重瞳子的一双眼睛变得碧绿幽幽，笑得越加的放肆了：“养尊处优的重瞳子真人，你也有生气的时候？”

重瞳子闭目，仰首望天，过了好一会儿，这才缓缓地说道：“十七条人命，整整十七条，如此对生命没有敬畏之心的行为，所为的不过就是要激怒我，这代价实在是太重了，不过我承认，你的确是激怒我了，此番过后，要么你死，要么我亡，天地间再也不会会有第三种答案。出手吧，让我看看传说中的金钱肥君，真正的本事！”

他这边一说完，那朱作良肥厚宽大的左边手掌之上立刻多了一叠铜钱，但见他右手曲指而弹，频率飞速，接着无数有劲风的铜币从他的手掌之上飞出，倏然而至，朝着重瞳子周身穴道袭来。

空中只听到铜币犀利的破空声响，我瞧见重瞳子的脸上陡然一下，就变得无比的严肃起来，身子似乎不动，然而却在那一刻不停地颤抖，避开无数宛如子弹一般的铜币，在那一瞬间，他表现出了身法之中最高明的境界，也就是入微，通过最少的力量，来达到逃避攻击的目的。

这意思也就是说，即便是在枪林弹雨之中，重瞳子也能够正面冲锋之中，分毫无伤。

所有的子弹，唯一的命运便是错肩而过，绝对不会扎入到皮肤和肌肉里面。

这便是入微，在极短的时间里面迅速判断攻击的方向和力度，从而选择避开或者是拿捏住，这只有真正达到一定境界、对天地人三境有着深刻体悟的高手，方才能够做得到的。

然而就在重瞳子施展这绚丽的闪避身法的时候，我却发现了另外一件事情，那就是朱作良射出的这些金色铜钱，并非只是单纯地拿来当做暗器，而是在排演布阵，只见那些速度极快的金色铜钱到达了某一个预定地点的时候，骤然落下，然后围绕着重瞳子布置出了一个逆北斗七星阵来。

朱作良不停地甩着金色铜钱，重瞳子但凡想要跳出这布置，前方的身位必然就会出现一枚灌足了气劲的铜钱子，划出炸响。

慢慢的，重瞳子陷落于朱作良的阵中之阵，泥足深陷，难以解脱，不过他却也是放松了心思来，浑然不管，一步一步地前进，想要逼进那个几百斤的大胖子，然而朱作良看起来虽然蠢笨无比，但是速度确实比寻常人还要快过几分，终于在某一个时间节点，他将此法布完之后，一步踏前，口中高喝道：“金钱熔火，七星连阵！”

此言一出，地上所有的金色铜钱都开始变得透明，继而化作了光，光束向上升起，密密麻麻，将重瞳子整个身形都给笼罩其间，接着一点一点地缩拢了起来。

眼看着重瞳子即将要被那些充满伤害性的光束给并拢，正在与白纸扇乔健拼搏的我也着急了，使出了清池宫十三剑招最厉害的一式，将其逼开之后，我滑步前冲，一剑挑向了朱作良硕大的板油肚子。

这胖子的要害自然不在腹部，我之所以这般攻击，倒也只是想乱了他的心神，好让重瞳子有机会逃脱而已，然而他却一眼瞧出了我的心思，将手掌前伸，紧接着一翻，猛然一收。

那光圈在瞬间就缩做了一团，最后化作了一个点，烟消云散。

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看着那消失无踪的空间，很难想象威名赫赫的重瞳子，就这般简简单单地被鬼面袍哥会的坐馆大哥给一把弄死了？

我的剑递到了一半，恍然若失，瞧见那胖子目露凶光，顿时抽身后撤，回望空空如也的场地，大声喊道：“前辈，前辈？”

朱作良嘿然笑道：“你找他么？不要急，黄泉路漫漫，他还没有走远，你若是想要，我立刻送你下去陪他！”

我听到他这满含杀意的话语，下意识地后退了一步，然而那家伙却已经冲将了上来，此人体型巨重，一旦冲将起来，立刻就是肉山奔走，气势如虹，然而就在我咬着牙准备硬拼的时候，突然间这狂奔的大象脚底一空，直接朝着旁边倾倒，轰然滚到了一旁去。

第五十九章 风眼立功

就在我们都为重瞳子骤然消失而感到震惊万分、鬼面袍哥会的气势如此滔天的时候，原本是怀着万般凶猛气势而来的朱作良在顷刻之间，竟然马失前蹄，还没有接近我的身前，便直接翻到在了地上，这情况让所有人都大为震惊。

是谁，能够将如日中天的朱作良给一把撞开倒地了去呢？

我下意识地朝着旁边瞧去，但见一袭灰衫出现，接着那布满符文的油纸伞打开，不停地旋转开来，原本消失于无形之中的重瞳子傲然而立，冷然哼道：“区区金钱熔火阵，便想要夺取我的性命，真的当我这双眼睛是瞎了的么？”

重瞳子身负双瞳，四只眼仁儿，能够看破许多我们所不能及的规则和线索，在那火焰燃起的一霎那，通过示弱以弱的手段，提前消失，然后骤然出现，痛下杀手，这手段当真是了得，不过那朱作良在滚了几番之后，却又滴溜溜地爬了起来。

瞧他狗熊、大象一般的身子，自个儿却是灵活得很，上下跳跃，敏捷非凡，一连避开了重瞳子连续而至的进攻，拉开距离之后，他嘿然说道：“我原本也不妄想将你速杀，猫捉老鼠，总得玩一玩，方才会有乐趣嘛，你说对不对？”

重瞳子连续进招而不得，骤然收住身形，叹了一口气，说道：“老朱，你居酆都，我居青城，两者遥遥而望，一直相安无事，今日何必又要闹个你死我活呢？”

这灰袍道人刚才逃离那金钱阵的手段也是有些勉强，此番在匀气，而那胖子则皮笑肉不笑地说道：“我原本也以为咱们会相安无事地一直终老，做一对有默契的忘友，然而现在这个时代已经不同了，国门都打开了，我鬼面袍哥会又何必偏安一隅，在这个穷得连烧猪蹄都不舍得放卤料的破烂地方，呆上一辈子呢？重瞳子，本来你这个人，除了猥琐点，还有点儿恋童癖之外，其实还算不错，不过呢，我们终究还是对头，立场不一样了。”

胖子一步一步地逼近过来，而重瞳子则一动也不动，沉声问道：“那个南来的家伙到底是谁，他到底是怎么说动的王新鉴，你们又会有什么计划呢？”

听到重瞳子这般连续询问，胖子一愣，下意识地看了正在与我

拼斗的白纸扇一眼，然后说道：“是谁不重要，重要的是厄德勒分裂快半个世纪了，久合必分，久分必合，终究还是要走到一起来，将劲儿拧成一股。既然有这么一个由头，不管是我，还是天王左使，都是不能放过这机会的……”

他说完这些，便不再言，冲将上前，与重瞳子继续正面交锋起来。

我在此以前，一直觉得胖子不过就是脂肪堆积，除了体型过大之外，交手起来，几乎没有任何优势，然而此刻的朱作良却让我再一次认识到，所谓胖子，从来都不是好惹的一群人，特别是他这般灵活的胖子，说速度，脚踏便有风，说停却又停，纹丝不动，每一拳都有山岳倒塌之势，而他的手段也是层出不穷，有力量和速度大得惊人的拳脚，有冷不丁的铜钱暗器，有炁场牵引，有口吐火云，简直就是一个人形怪物。

此胖子走得是巫门鬼道一脉，除了脂肪堆积的力量之外，更多的，其实都是无数鬼灵在他的身体里面穿行而得，这些瞒得过别人，却全数都在我的临仙遣策面前原形毕露。

不过即便是如此，能够将鬼道凝练于身这般成功的，当今天下，这样的人也不多。

不但不多，而且少，重瞳子乃青城三老，当今道门之中最顶尖的一群人，当时却被他给压得死死的，要知道，这道法堂皇正统，天生就对邪门歪道有一股压制之意，虽说在这阵中朱作良有了法阵加成，但是重瞳子也有天赋眸术，看破端倪，所以如此说来，那朱作良有可能要比重瞳子还高尚一线。

这便是鬼面袍哥会，一个胆敢挑战顶级道门的帮会组织，只有领头的家伙有这般强悍，方才会做出这般的事情来。

分裂和统一，并不是悄不作声，就能够完成的，当年的天下第一大帮会，邪灵教，或者说是厄德勒，倘若想要重新回归统一，那么就必须要流血，便如当年民国一统江山一般，又拉又打，使尽了手段方才得行，而且还需要斩旗立威。

当初的水泊梁山，还不是兵发祝家庄，攻打高唐州，方才天下震动，从者云集的么？

如此说来，这鬼面袍哥会与青城山老君阁的李昭旭恩怨事小，借题发挥，名扬天下，方才是正事儿。

既然是这样的目的，鬼面袍哥会自然是力求功成，厮杀得也格外凶悍，坐馆大哥朱作良，白纸扇乔健，红棍铁牛，法阵大拿李由以及那个一直没有在露面的蛊师，这样的黄金组合一齐出现，的确是让人心中震撼，我瞧见重瞳子以一把符文油纸伞应对那一身肥膘的朱作良，鬼化铁牛以一人之力迎战七把剑，而李昭旭则盯上了那个阵法法师李由，一路追杀，生怕他再次躲回阵眼去，而白纸扇则扇面翻转，朝着我狂攻而来。

白纸扇用招，阴损刁钻，极尽歹毒之势，不过他却算计漏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我的实力，远远比他想象的更加强大，想要通过如潮攻势的压力来让我屈服，这事儿还真的有些不准，反而是我，一把魔剑上下纵横，将他给逼迫得连连后退。

我胜在法器犀利，要不是那阵法之中无数怨鬼出没，白纸扇还真的有些招架不住我的剑招。

不过我这里形成了局部优势，但是旁边不远处的七把剑，却有些扛不住，他们原本倒也厉害得很，但是自从被内部破了两人之后，撑起来就显得有些勉力了，这些年龄不一的剑手都是老君阁当代不错的弟子，但是远远还达不到抵住一方之雄的水平，倘若有剑阵凭恃，倒也无妨，此刻两名减员，虽说还拿得动剑，但是却也帮不上什么忙，而铁牛则是攻击越发的凶猛了，使得他们手忙脚乱，每每都有崩溃之势。

无论是谁强谁弱，战场的总体还是呈现出一个大概平衡的态势，而倘若七把剑那儿崩溃了，只怕就如同滚雪球一般，劣势越来越大了。

我瞧了重瞳子和李昭旭一眼，晓得他们应该是抽不出时间过来支援七剑了，生死存亡之机，既然干不倒白纸扇，我也不与他多做纠缠，而是腾身过去，一剑斩向了光头铁牛的后背。

身子之中灌入恶鬼的光头铁牛有着敏锐的感知，就在我腾起于空中的那一刻，猛然转身过来，一拳砸在了我的剑脊之上。

仿佛万斤之力猛然灌注在我的剑上，使得我的手臂猛然一晃，剑歪了一边，空门大开，而铁牛的下拳，又轰到了我的面门之中来。

我猝不及防，挥出一拳，暗捏掌心雷的劲气，与其对拼一记。

全掌交击，铁牛浑身一震，退了一步，而我则像断线的风筝，朝着后方跌落而去。

在空中的我瞧见后面的白纸扇含着冷笑袭来，手中的纸扇微微

一晃，铁胎之上出现了尖锐的刺针，朝着我的脊柱那儿划来。

脊柱是支撑一个人的根本，倘若受了伤，轻则半身不遂，重则死于非命。

而我身在空中，平衡顿时，连变招都难以为继。

千钧一发之际，我下意识地使出了一招。

几乎是本能，虽然我在学得之后，就从来没有用出来过，但是这手段却已经融入了我的血脉之中，一到了这生死攸关的时刻，便立刻展现了出来。

深渊三法之风眼。

一股气旋从我的丹田之中流出，接着便有无数的气流左右在了我的身体周围，落势骤然停止，而白纸扇的身子也不自觉地前进了一大步，炁场暗流涌动，不由自主，使得他这必杀一击落了空。

这风眼是骤然之间的一下，莫名其妙，根本无法察觉，我提前落地，瞧见白纸扇一脸的惊诧莫名，心中陡然生出了几分戾气，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一紧，接着顺着一道直中带弧的进攻线路，绕过了乔健下意识的格挡，从他的右胳膊由下而上，奋然一挥。

一剑奏效，立刻有鲜血洒落其间，我瞧见乔健紧握着白纸扇的那只右手脱离了他的身体，朝着天空飞起，而他的脸上，则充满了痛苦，以及满满的难以置信。

天啊，这样的一个年轻小子，竟然把我的胳膊卸了下来，真的假的？

他终究还是接受不了这个现实，一边捂着喷血的伤口抽身狂退，一边在口中大叫着什么，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听到一声炮响，扭头看去，只见此间最强势的两个人，一个重瞳子，一个朱作良，已经战斗得正酣，那个大胖子双手朝天一举，天上雷霆轰鸣，无数黑色光华落在了他的身上。

黎山十三阴尸门阵，意志灌入，引神入体！

第六十章 众人皆诧异，志程立奇功

一声炸雷而出，无数黑色光华落入了朱作良肥硕的躯体之中，我瞧见天际之上那十三面巨大旗幡遮蔽上空，接着鼓荡而下，源源不断地注入，使得他原本肥硕无比的身躯，像吹气球一般的迅速肿大了起来。

重瞳子瞧见他这般模样，顿时就无比的焦急起来，当下也是清啸一声，响彻天际，接着将手中的那符文油纸伞微微一震，那伞面之上的符文迅速汇聚成了一头形体秀丽的巨大仙鹤而来，此物翼展四五米，举止潇洒，神采飘逸，姿态优美，唯有那修长如剑一般的鸟喙，有着寒光一般的锐利。

此物一出，重瞳子便将手中的符文油纸伞轻轻一抖，朝着前方使劲儿一扔，那仙鹤便是一声尖唳，振翅高飞，似箭一般直刺入了朱作良的心房。

没有人知道受到阵法如此加持过后的朱作良到底能够有多厉害，但是重瞳子却知道，刚才两人的拼搏，他便已然处于了下风，而倘若面前的这个大胖子再厉害上几分，只怕他就已然扛不住了，而只要他这最顶端的力量折损，那么所有的一切抵抗立刻冰消瓦解，陷入崩溃状况。

在阵外，已经有十七人死于鬼面袍哥会这位坐馆大哥的手下，而倘若里面的所有人都都陷落，只怕这一回青城山可就是全军覆没，栽了个彻底。

而除此之外，还搭上了两位见义勇为的茅山子弟。

重瞳子倾尽全力，将手中的法器激发，掐诀念咒，终于将符文油纸伞中的器灵给逼将出来，准备给这个专心变得更强的男人予致命的一击。

仙鹤化作利箭，眼看就要戳穿了朱作良的身体，但见那足足大了好几圈儿的胖子突然睁开了眼睛来，双目之中冒出了滚滚的黑气，接着伸手一挥，竟然就只用了单手，便将这锐利之极的仙鹤给拿捏于手上，不言不语，只是冷笑一声，接着伸出了另外一只手，搭在了那巨大仙鹤的脖子上面，用力一拧。

那费尽无数心力炼制而成的仙鹤器灵尖唳一声，声声悲啼，接着双脚直接跪倒在地，四肢伸展，完全就是一副丧失了性命的状态，再

接着那朱作良奋力一扯，那凝结得宛若实质的仙鹤立刻化作了一片一片的光团，消散不见。

时间仅仅只在一瞬间，朱作良一招便将重瞳子祭出来的杀招给拦住，并且将其毁去，那重瞳子瞧见了，一声惨叫，胸口之中血气翻涌，一口气上不来，脸憋得血红。

而当那仙鹤化作乌有之时，重瞳子手上一直当做武器使用的符文油纸伞突然出现几声裂帛一般的响声，低头看去，只见那坚实得宛若钢铁的伞面竟然片片碎裂，化作破破烂烂的模样。

一招废去了重瞳子的法器，如此恐怖，此刻的朱作良，难道真的要碾压全场了么？

我心中发寒，瞧见重瞳子也是起了拼死之心，朝着那巨大肥汉冲去，刚刚斩去白纸扇一条胳膊的喜悦也全部都藏于心中，晓得此事再无善了，当下也是下了狠手，宜将剩勇追穷寇，魔剑飞舞，朝着失去右臂的白纸扇乔健追杀而去。

身为鬼面袍哥会的重要首脑，白纸扇虽然有着不俗的修为，但是却很少有如此肉搏之机，一只胳膊被卸了下来，血流如注，顿时也就慌了神，一边跑，一边朝着离他最近的光头大汉呼喊道：“铁牛，救我！”

此刻的铁牛，趁着刚才所有人都在为朱作良的惊天之威而诧异之时，乘胜追击，一拳将其中的一把剑给击飞，那人啊的一声叫喊，直接消失在了旗幡之后的黑暗之中，心中正是得意，想要将这些家伙给彻底击垮的时候，听到这招呼，扭过头来，瞧见我如同跗骨之蛆，紧紧缠着受伤颇重的乔健，脸上的肌肉如活蛇一般翻滚，接着重新确定了对象，朝着我这边冲来。

此间倘若论武力，除了朱作良，自然是这红棍铁牛，最是厉害，此人便宛若一台轰鸣的装甲车，有碾压一切的气势，常人与其交手，还未有反应过来，便已经被夺去了心志，端地是凶猛非常。

不过别人恐惧，我却没有太多的心理压力。

修行者的斗争，到底没有热兵器战争那般残酷，再厉害的修行者，也是一拳一刀地劈砍出来的，个别能够引雷御风之辈，也还是可以理解，但是那热兵器的战争，一颗炮弹落下，十几米的弹坑烟熏火燎，无数的残肢断体，以及呻吟的伤兵，那才是真正的恐怖。

从南疆战争走出来的我，没有太多的心理压力，因为我见识过

了这世间最恐怖的恶，故而有着最大的勇气，心无畏惧，一见那铁牛凶猛冲来，当下也是一个鹞子翻身，剑倒挂而起，一套真武八卦剑使出，堪堪抵挡。

我这真武八卦剑，快而不乱，静而不滞，柔而不软，将气势汹汹的铁牛给磨得一点儿脾气都没有，脚步逐渐停滞下来，当下我也是柔中带刚，一旦有了机会，立刻一剑探出，在那笨重家伙身上刻下一道痕迹来。

两人走走停停，边走边打，我却也不输于此人几分，瞧得旁人震惊无比，不晓得这个寻寻常常的小子，竟然会这般厉害，瞧那架势，竟然比青城山老君阁的李昭旭还要厉害。

我真要比李昭旭厉害么？

其实不然，与铁牛的手，我之所以能够强行硬撑下来，并不是我的修为比那老君阁的前辈厉害许多，而是因为我身具魔躯。

所谓魔躯，换一个说法，其实也就是我修行“道心种魔”之法而已，那魔功锤炼身体筋骨，道心净化心神，再加上诸般奇遇，譬如利苍墓中所获，又比如伐筋洗髓，又比如生吞蛟肉，如此等等，使得我身躯远异于常人，此为其一，第二点，那就是我此刻下意识地就运用起了茅山后院无底洞下的阿普陀交与的深渊三法之一，也就是加强抵御能力的“土盾”。

何谓土盾？这并非简单的化土为墙，而是将对手汹涌的劲力吸收入内之后，开辟出好几条通道，传导至脚下的土地上面去，让坚实的厚土来承担大部分的伤害，从而得以保全自己。

我先前用了风眼，此刻又作土盾，这些都是还没有得到过破解，很容易走火入魔，化身为狂的手段，不过到了现在这个时候，我也是管不了太多了。

得过且过，倘若是熬不过此时此刻，我便算是永世安宁，那又有什么好处呢？

凭借着土盾，我与铁牛打得有声有色，而在另外一边，重瞳子与朱作良的战斗也终于落下了帷幕，随着一声响彻场中的巨雷轰鸣，重瞳子飞身而退，而朱作良也是滚落在了一边，两人交手的场中裂开了一道宽约半米的裂缝，深不见底。

这样的交手使得这黎山十三阴尸门阵摇摇欲坠，好几面旗幡直接消失，仿佛片刻就要垮掉一般，着情形本来是让人欢喜的，不过当我

瞧见朱作良又艰难地爬了起来，而重瞳子则一头栽在了李昭旭怀中，就晓得此事不妙了。

重瞳子何等人物，他居然受了这般的伤害，那我们还有谁能够挡得住发狂了的朱作良呢？

就在我心中惶然的时候，朱作良已然冲了过来，务必要将重瞳子给斩落于此。

重瞳子何许人也，青城三老之一，倘若不是这恐怖的黎山十三阴尸门阵加成，他朱作良一万年也没有这个机会。

时不待我，机不可失，朱作良就这般轰隆隆地冲了上来。

大地都在颤抖。

一代得道大拿，就要陨落于此了么？

所有人的目光都情不自禁地投向了两者的交战之处，抱着重瞳子身体的李昭旭脸上露出了决绝的神色，准备拼命了，然而却没有人注意到一个身影从侧里杀出，挡在了朱作良的面前来。

那人是谁？

自然是我，茅山掌教真人陶晋鸿门下，茅山大师兄陈志程是也。

冲出去的时候我自己都有些懵了，瞧见那朱作良不屑地挥手拍来，我气沉于丹田之内，血劲狂催，将那魔功遍布全身，一记掌心雷，冲着临仙遣策指出来最薄弱的地方印去。

又一次两掌交替，所有人都以为我可能会像先前被铁牛拍飞的那名剑手一般，直接腾飞而起，消失于黑暗之中。

但是没有，最终往后倒退的，却是朱作良。

这个请神入体了的大胖子与我根本不成比例，但是最终往后跌倒的，竟然是他。

所有人都跌落了眼镜，不敢相信这样的结果，但事实却摆在了他们的面前，不得不信——到底是怎么回事？

一时间所有的人都齐刷刷地看向了朱作良，而那胖子的身体不断地翻滚冒泡，就仿佛沸腾的开水，我看着自己的手掌，自个儿都吓了一跳，回忆起刚才那汹涌澎湃的一道劲气透体而出，不知所以。

我下意识地往后退开，然而这个时候，朱作良的身体突然轰的

一声，直接炸裂开来。

第六十一章 奇谋迭出

事态的发展让所有人都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原本已成碾压之势的朱作良为何在与我一番拼斗之后，竟然就变成这般模样了呢？

我们都没有反应过来，但见那巨大的胖子轰然一声炸响，血肉四溅，而就在我以为朱作良已然身死之时，只见那漫天的肥肉躯体里冲出了一个侏儒来，用朱作良的口音恶声喊道：“重瞳子，你这个阴谋家，老子万万没想到，竟然中了你这般低劣的圈套，众人，风紧扯呼！”

我定睛一看，但见那侏儒头大身小，面目与原来的朱作良却有七分相似，刚要上前阻拦，只见他似一道风，忽然一下就消失于黑暗之中，而旁边的白纸扇乔健和瘦竹竿儿李由也是第一时间遁入了空门，唯有那个红棍铁牛，因为恶鬼入体的缘故，无论是思维，还是行动都要慢上半拍，结果给人拖了一下，我瞧见了，二话不说便拦在了他的面前，将他逃生的希望给予了封堵。

生机被夺，铁牛显得无比的愤怒，硕大的拳头朝着我的脑门砸来，我却是连续翻滚，接着魔剑飞舞，三两下，便在这蛮汉子身上又留下了数道伤痕，使得他的行动终于变得迟缓。

被缠住身形的铁牛哪儿都使不上力，不由愤怒地连连大吼，而这时那灰袍道人重瞳子却也回过了气来，连着吐了两口鲜血，脸色有些苍白，但是眼仁儿却黑得发亮，朗声说道：“铁牛，朱作良、乔健等人业已逃离，就剩下你一个，莫强撑了，束手就擒吧。你不过是朱作良手下的一把刀子，也没有犯下什么恶事，倘若能带着我们出去，自会留你一条性命。”

听到重瞳子的劝解，那铁牛似有意动，然而体内的恶鬼翻涌，却由不得他，当下也是露出一口雪亮的獠牙，冲着重瞳子一声狂吼，接着猛冲而来。

然而在没有了同伴的牵制之下，这铁牛即便是身有恶鬼，也不是那道门名宿的对手，但见重瞳子朝着地上吐了两口残血，然后大袖一挥，舞动了几下袖花，脚步一错乱，迷踪而来，接着轻轻的印在了铁牛的胸口处。

这轻轻的一掌，劲道要远远比我那气势恢宏的掌心雷轻上许多，简直就像是拍一下蚊子腿儿，然而那大汉浑身一震，一股黑气立刻被拍出体内去，我本来可以用那炼妖壶观术收之，不过此刻也晓得藏

拙，没有动手，果然在下一刻，重瞳子双目一瞪，眼中立刻有精光射出，凝如实质，将这黑气给直接炼化了去。

我擦，厉害了，目光都能杀人，没有了朱作良在此对比，那重瞳子当真是让人心中只跳，遍体生寒啊。

黑气一除，光头大汉铁牛立刻恢复了原来模样，跪倒在地，而重瞳子的手掌则在他的光头之上摩挲，淡然说道：“你可愿意臣服于青城门下？”

好死不如赖活着，那光头大汉看着鲁钝，但是却也没有什么气节，并没有如我所料一般慷慨赴死，而是跪倒在地，重重地磕了一下头，恭声说道：“只要能活命，小的什么都愿意。”

两人对话的时候，我瞧见旁边青城山老君阁的李昭旭和其他几名剑手脸上有异常，那李昭旭城府深，倒也能容，但是好几个年轻一点的，却是都露出了难以理解的愤恨之色。

都说“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但是这家伙刚刚弄伤了他们自己好几名兄弟，还有一位直接消失无踪，这叫他们这些手足情深的剑手如何能忍？

不过重瞳子似乎并没有看到这场面一般，一双手在空中结了一个繁复的印结，然后平平印在了铁牛的额头上，口中喃喃念过一回咒，然后将他扶起：“你且起来，不过好叫你晓得，我刚才已经在你的天灵之上结下印记，日后但凡生出反叛之心，我便会了然于胸，到时候我若伤了你的性命，可别怪我不守承诺。”

铁牛恭声应诺，规规矩矩，好似那无害的孩童，重瞳子不再理会他，而是转过身来，朝着我长鞠到地，肃容说道：“重瞳子多谢小友活命之恩。”

他这般郑重其事，倒是让我好是不适应，慌忙将他给扶起来，恭言说道：“我刚开始还有些莫名其妙，不过那从朱作良体内窜出来的侏儒却将答案说出了来，原来一切都是前辈谋划掌控，运筹帷幄，我刚才之举，倒是显得有些画蛇添足，多此一举了。”

我越谦虚，重瞳子却越是执着，认真地给我解释道：“志程小友，切莫妄自菲薄，我刚才施展之法，乃金蝉脱壳，借尸还魂之术，那是没有办法了，拼的只是一个运气而已，真正引发他气息不稳，血气翻滚的，是你刚才那坚定的阻拦，使得他最终陷入了真气冲突、爆体而毁的下场，唯一可惜的事情，那就是没有人晓得这家伙竟然是个双皮人，里外两张皮，方才得以逃脱，要不然，必将丧命于此了。”

我挺他的说法，方才对刚才的来龙去脉有了一丝清晰的认识，再次向他恭声说道：“即便如此，此战也是前辈居功至伟，志程微末，不敢争功，家师陶晋鸿与您同辈，你便不用这般礼待，免得折了我们这些晚辈的福寿。”

我们两人在这寒暄，旁边的李昭旭则在检查地上的李朝耳，翻检两下之后，站起来，对着重瞳子说道：“真人，敌人虽逃，但是阵法仍在，我们当如何破阵？”

重瞳子皱着眉头说道：“一般阵法，我一眼便能看破，只不过这儿的法阵，实在是太过于精妙了，唯有找到阵眼，方才能够破解，而我没有去过，倒也有些难办……”

听他这般说，我倒是想起了一点儿来，拱手说道：“说到破阵，晚辈倒是有些心得，而且先前也是在阵眼之中待过的，不如让我来试试。”

我这般说，众人自然是纷纷说好，不过我却还是将地上的徐淡定给扶了起来，询问道：“你还好吧？”

徐淡定脸色苍白，不过眼睛却还是蛮亮的，点头说道：“先别管我，出去再说。”

我也不多言，开启了临仙遣策，顺着印象之中的方位看了过去，瞧见那农家小屋正好在无数黑雾之后，当下也是按照着先前的法子，小心翼翼地避开那些诡秘复杂的炁场牵动，然后带人摸了过去。

这一个过程十分复杂，因为牵扯每一根气旋，那法阵就会变换一下方位，如此千变万化，便是对法阵推演再有心得的行家大拿，都难以找寻，不过因为临仙遣策，我却是简单得很，三两下，便带着人来到了那农房之前，推门而入，但见地上躺倒了一个人，却正是那小孩儿李腾飞。

他许是刚才听到了那粗陶哨子吹出来的声音，蛊毒发作，方才会这般难受，李昭旭俯身将这可怜的孩儿扶了起来，难过地说道：“这孩子与他父亲相依为命，现如今他父亲身死，自己又中了蛊毒，当真是可怜，这样吧，我去跟沧海说一下，收他为徒吧，也算是机缘一份。”

这般说完，他将孩子给扶到了一边儿去，而重瞳子则站在场中，双手开始尝试着抚摸这阵眼之中的诸般气机。

这些气机，无形无质，无色无味，然而却牵扯整个法阵之中的布置，十分难用，重瞳子虽然因为瞳术的缘故，能够看破此类，然而一

时之间，却也掌握不得，脸上不由得露出了几分纠结的表情来。

解阵需要耗费大量的精力，也需要安静，我们不敢打扰重瞳子，于是都挤到了另外一边来，这时李腾飞也醒了过来，看到抱着自己的李昭旭，激动地喊道：“大伯父，你来了。”

我有些诧异，没曾想这两人之间，竟然还有这么一层关系，而李昭旭则也有些不自然地笑了，嘿嘿两句之后，询问李腾飞的状况。

那孩子也实诚，如实说道：“疼，肚子和胸口处钻心的疼，刚才发作的时候，肚子里面的肠子都打结了，好像有好多虫子在里面爬，太痛了，我就晕了。”

李昭旭颇有经验地抚摸了一下李腾飞的肚子，然后双眉几乎都皱在了一起，转过来又看了一下摇摇欲坠的徐淡定，不由语重心沉了起来，叹声说道：“事情有些麻烦了，倘若是不抓住那个下蛊的人，只怕你们两个都有得苦头需要吃了。”

下蛊的那个猥琐男从头到尾都没有再现身，自然是找寻不到他的，事关徐淡定，我也更加关心了，于是问道：“这玩意除了下蛊者，还有谁能解？”

李昭旭摇了摇头，叹气道：“所谓蛊毒，百门百家，千蛊千户，这世上哪里能够万能解蛊的人？若是找不到那人，只怕事情会很难办。”

这是一件让人头疼的事情，然而当务之急，却是破阵而出，我回头看了正在皱眉鼓弄法阵的重瞳子，但听他叹了一口气，说道：“难，太难了，这法阵到底是谁设计的，竟然会这么缺德，一定要有外力相助，方才能够破解，而我们在外面接应的人，却全部牺牲了”

他一脸郁闷，而这时徐淡定却笑了，举手说道：“说到外力，我倒是有个人选。”

第六十二章 万事皆休，推断功法

他这么一说，我倒是想起了留在福云道观之中的小颜师妹来，这几日我并非没有想起过她，只不过她离这儿颇远，鬼面袍哥会的人也没有闲心去找她，应该是安全的，所以我才没有心思去猜想。

看见徐淡定那特有的笑容，我想起了这个家伙连续两日的长睡不醒，有可能并不是真正在睡觉，而是施展别的手段。

徐淡定年纪不大，修为也没有比我更进一步，所以神游物外，自然是不可能的，但他出身于鬼谷峰梅浪师叔门下，精通驭鬼之术，说不定便能够联系到阵外的小颜师妹。

果然，徐淡定强忍着体内的不适，盘腿坐下，口中喃喃自语，如此一阵之后，双眼陡然睁开，欣喜地说道：“好了，前辈，且等一小会儿，马上就来了，烦请告诉我，这阵外之力，到底如何解开？”

重瞳子大喜过望，连忙将解法跟他说出，其实倒也并不复杂，只不过是移动几处奠基式的物件，一切皆安。

瞧见重瞳子和徐淡定两人一言一语的交流，隔一会儿，徐淡定便又闭目而坐，似乎在与外界，也就是小颜师妹沟通，我心中不由得生出了一点儿醋意来，不过即便是茅山门下，各峰的子弟也各有手段和秘技，道海无涯，罕有人能够精通所有，我也只能是在旁边干看着。

好在这时间并不长久，过了一会儿，外面突然一阵摇晃，空气中一声炸响，仿佛什么缺失了一般，主持阵中的重瞳子脸色一喜，扬声说道：“可让我好等呢，来吧，甚么黎山十三阴尸门阵，给我破！”

一言方罢，他手出如疾电，在半空中连点了十三道，每出一指，便有一面旗幡消失，当最后一指点出的时候，整个空间顿时一清，朦朦胧胧的雾气之外，是大片大片的田野和连绵的山丘，分外开阔。

阵破了，我们的目光都投向了阵外，瞧见一袭白衫的小颜师妹矗立在夜色之中，漫天的星光斗转直下，照映着她清纯明丽的容颜，宛若谪仙当世。

我和徐淡定两人一起走出了屋子，一路来到了她的面前，齐声招呼道：“萧师妹，你没事吧？”

小颜师妹瞧见我们两个一脸焦急的模样，脸上露出了微微的笑容，温和说道：“问这话儿的人，不应该是的我么——你们两个在这阵中，

可还好？”

徐淡定当时便苦下了脸来，而我望着徐淡定，感觉这小子似乎对小颜师妹也充满了好感，有一种“爱你在心口难开”的欲言又止，心中顿时有些乱，好像要长毛了一般，不过小颜师妹对我们倒都是一般模样，而且许是因为之前我曾经与她唇齿相触的缘故，更是多了一丝若有若无的亲昵。

我将这几日发生的事情说给她听，小颜一脸的担心，还待问些什么，这时重瞳子带着青城诸人走上前来，我连忙给双方介绍，那灰袍道人倒也没有道门大拿的架子，很和蔼地赞叹了小颜师妹的美貌，顺便还回忆了一番她师父杨影，也就是英华真人，当年可也是茅山一枝花，如今香火传承，倒也是一桩美谈。

青城山留在外面的人，除了已死的李朝耳，还有十六位，鬼面袍哥会逃遁不见，大家也都没有什么心思闲扯，而是四处找寻，查找这些人的下落。

结果很让人难过，那鬼面袍哥会的坐馆大哥所说之话，并非虚言，我们在农家小院的四周陆续发现了一些尸体，死状很惨，将这些陆续集中到了小院的空地上来，仔细数一数，一共有十八具，这里面除了被朱作良杀害的十七人，还有一位，确实被铁牛一拳砸飞的七把剑之一。

那家伙拥有了恶鬼加成，一拳势若重卡，即便是普通的修行者也扛不住，早在遁身于黑暗之中的时候，便已经咽了气。

瞧见自己同伴的死亡，心有城府的李昭旭还好，其余其他六把剑，瞧向铁牛的目光简直都能够杀人，倘若不是看重瞳子还在当场，说不定立刻就要操起青铜剑上去拼命了。

重瞳子站在一具十二三岁的少女尸体面前，默然不语。

这个女孩儿虽然嘴唇发紫，脸色发青，然而瞧这容颜，却是十分的秀美柔媚，比起小颜师妹来说，又是另外一种味道。

特别是她模样长得乖乖，但是胸口的发育却是特别的早，隆起好大一团，看规模，似乎比现在的小颜还要大上一号，很多年之后，我才明白这种容貌，有一个具体的成语，叫做童颜巨乳。

我一直觉得道门高人应该是不悲不喜，不怒不嗔，然而此刻的重瞳子，给我的感觉，真的就只是一个刚刚失去女儿的老父亲，是那么的伤悲和无助。

过了好久，他才蹲下身来，手掌摩挲在了那女孩儿还没有闭上的眼睛，轻轻叹道：“月依依，小囡囡，你且安息吧，为师一定会为你报仇的，一定！”

大战过后，必有伤亡，无论是收拾场面，还是平复心情，都需要时间来磨合，我瞧见重瞳子如此悲痛，倒也不好上前谈事情，只是在旁边与小颜师妹谈及离别之后的情形，她告诉我，其实那天晚上，那个猥琐男人曾经折返回道观找过她，结果她机敏，藏身躲过，而后徐师兄又遣了替身鬼灵前来说明情况，所以她这两天便一直在外面远远潜伏着，等待时间救援。

先前她也瞧见青城山的人前来，不过因为不清楚是敌是友，所有没有露面，所幸如此，方才逃过一劫，没有被那辣手的朱作良给发现，免去了身死魂消的情形。

如此聊着天，青城山那边也商议结束，因为死了太多的人，所以事情自然是太大了，需要有人回青城山禀报，也得给官家备案，这些人也要扶尸上山，安葬于洞天福地之内，所以一番商议之后，留重瞳子在此坐镇，而李昭旭则带人返回青城山报信。

收拾情绪，重瞳子再次来到我们面前，表示感谢，我与他说了两句，然后将我师父的手信以及信物拿出，恭敬地递给他呈阅。

因为彼此都有并肩作战的情谊，信物自然不用太仔细鉴定，看过了手信，重瞳子点了点头，如释重负地说道：“刚才我瞧见你卸下鬼面袍哥会白纸扇右胳膊的那一剑，以及跟铁牛硬拼的手法，魔气纵横，并非道途，心中还有些疑惑，如今瞧见你师父的手信，也终于算是明白了原由。”

我点头，躬身说道：“真人，晚辈出身奇特曲折，故而与寻常之人不同，恩师曾言，那深渊三法极其适合我的修行，唯一的难处，就是功法被人下了手脚，修行施展得越久，便越容易狂暴入魔，并且还对我师父怀揣着莫名的恨意，不知道您有什么办法可解，求真人助我。”

重瞳子瞧我说得诚恳，哈哈大笑道：“你刚才救我一命，我还寻思如何报答于你，没想到机会便这么快就来了。你师父当真是好眼光，说实话，此法举世之间，倘若说真的有人可解，也莫过于我重瞳子了。”

这话儿说完，他不理旁边的纷纷扰扰，带着我来到另外一个院子，让我将这深渊三法的手段给他一一讲解而出。

这法门对于修习魔功的人来说，自然是千难万难，绝世珍宝，但是与道门却是绝对冲突，我倒也没有什么好隐瞒的，也不讳疾忌医，

当下也是一箩筐地全部抖落了出来。

在听完了这些之后，重瞳子与我面对盘坐，单掌立于胸前，然后开始闭目推理起来。

推演功法的这个过程，最为劳心劳力，我也不敢打扰他，只是在旁边默默等待着，大约一盏茶的功夫之后，他睁开了眼睛来，双眼四瞳骤然凝聚，然后死死地盯着我，好一会儿，他突然说道：“志程小友，你且施展这深渊三法，给贫道看看。”

他这般一说，我完全没有二话，直接从地上一跃而起，气凝于身，双手兜圆，左右一抱，握住了一处浑圆无垢的气韵，魔气一涌，立刻将周遭的炁场疯狂牵扯，鼓荡风云。

风眼。

此法一起，我便又双脚踩地，平趟三四圈，构建几处快捷无比的通道，转引功法力道，承上启下，左右勾连，双掌击出，承载千钧之力。

土盾。

如此行云流水，我信心顿时就拔高了起来，晓得此法最适合于我，当即便使出了第三式——魔威。

当我将着法门凝聚而出的时候，顿时感觉一股气血逆冲而上，在脑子里面一阵激荡，感觉脑袋顿时就着了火，气势汹汹地环顾四望，感觉到处都是丑恶的面目，恨不得一掌拍去过，将所有人都杀掉才好。

这股戾气汹涌而上，而那重瞳子却突然出手，朝着我一掌拍来，我下意识地反抗，却没想到他的速度快捷得很，一掌印在了我的胸口。

一瞬间，我感觉自己的心脏缺了一块。

第六十三章 甜蜜与温馨，不过对视一笑

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重瞳子在的身上连拍了二十多下，几乎每一下都用上了重手，让我感觉浑身的筋骨气血都在翻滚涌动，然而在被他拍中第一掌之后，我满腔的怨恨似乎消解了许多，而他越是拍打我，我的神志越发清明，身上痛，却已经能够控制住自己，没有再次反抗。

重瞳子围绕着我拍打一阵，我感觉自己的胸口越来越闷，忍不住一口甜血喷出，重瞳子伸手一抓，竟然将这雾气给抓在了手中，一番揉搓，最后凝聚在了指尖之上，化作了一颗滴溜溜转动的血珠。

我一屁股坐在了地上，这边的动静引起了隔壁小院的关注，小颜师妹越过围墙，一脸焦急地朝我喊道：“大师兄，怎么回事？”

她以为重瞳子在伤害我，故而忍不住想要出手，我坐在地上，伸手制止了她，温言说道：“萧师妹，别着急，重瞳子真人正在给我治病呢，这是我师父求他帮助的，你不要误会。”

我虽然这般解释，但是小颜师妹却依旧不甘心地瞪了重瞳子一眼，觉得他刚才拍我的那几十掌，实在是太重了，过分得很。

瞧见小颜师妹这么一副着紧的模样，我心中多少也有些欢喜，不过此刻却不是儿女情长的时候，没有多言。

重瞳子不理睬小颜师妹，而是缓步走到我面前，将我给扶了起来，温言安慰道：“志程小友，这门法诀我已然捋过了一遍，发现本身并没有什么漏洞，只不过那深渊魔王在你的脑海之中，种下了一缕精神种子，我虽然有瞳术，帮你暂时镇压，但是最终的炼化，还是需要你自己前来施为。具体的精神蛊惑，我已然解开，你也可以用得此法，不过有一句话我也要让你知晓，那便是你日后，即使用修罗之法，也得怀慈悲之心，可晓得？”

我躬身应答，说是，志程一定管好自己，克己复礼，不会让诸位前辈担心操劳的。

重瞳子笑了，点头说道：“茅山名门大派，自有一番规矩，而刘学道主持的刑堂也是最负盛名的地方，自然也用不着我来担心。”

此番重瞳子以大智慧，看透了阿普陀安排在我脑海之中的暗门，将其拍打而出，凝成了血珠，不过根植在我心府之中的种子，却还需要我以修行和无上智慧来炼化，这个倒是难不住我，因为债多了不

愁，虱子多了不痒，我这体内磨难重重，倒也不介意多这么一处。

将我的事情解决完毕了之后，我们又回到了原来的小院，这时李昭旭已然带着人离开了，不过还是留下了四把剑在此停留，场中一片狼藉，还有许多巨石散乱一地，那些死去的道友也都被抬到了屋子里面去，算得上齐整。

徐淡定和李腾飞被安排在了房间里休息，我走进进去的时候，气氛显得有些沉重。

这两人中了鬼面袍哥会的蛊毒，阴蛇蛊，此法倘若三十天之后还不解开，只怕那繁殖完毕了的长虫就能够将他们给吞噬一空了。

我虽然出身苗疆，但是一直接受的是正宗的道门传承，对于蛊毒，并不是很了解，但是瞧见两人脸色苍白，一片虚弱的模样，也晓得他们的情况并不是很好。

我的问题算是暂时解决了，然而可不能将徐淡定给搁下，我回过头去，找到重瞳子，询问此事的解决办法。

重瞳子久居此地，虽然自身并非养蛊人，但是对于此道多少也是了解的，晓得如果去找那下蛊的蛊师，自然是千难万难，而这世间能够有把握解蛊的人，当真不多。

这是为何？

相比于修道、修禅者，这养蛊人最是神秘不过，他们因为太具有威胁性的缘故，向来都是被历朝历代统治者所打压的对象，外部的压力使得这一类群体向来低调，大都分布在苗疆的大山之中，不世出，也没有什么名气传出来，一代又一代的隐秘传承，使得他们一辈子都隐没于深山之中，无法查询。

重瞳子倒是认识一些养蛊人，不过却也没有把握一定能够治好，而徐淡定和李腾飞的病情却也不能久拖，一时间颇为发愁。

然而聊了一会儿之后，那重瞳子却突然提出了一个人选来：“志程小友，我听说你在拜入茅山门下之前，曾经供职于宗教局中？”

我点头，说是。

我对自己的经历向来都不避讳，坦然承认，只听到重瞳子确认之后又说道：“既然如此，其实你倒是可以换一个角度来看待这个问题，人力有时尽，毕竟太单薄，但是宗教局的有关部门，是分管全国各地诸类事宜的，你不如求助于他们，说不定还会有办法呢。”

他这般说，我顿时就豁然开朗了起来，事实上，我在上茅山之前，也认识两个养蛊人，第一位是蛇婆婆，也即是努尔的师傅，这个瞎眼老太太十分神秘，我见得不多，但是能够培养出努尔这么优秀的巫门棍郎来，必然也是一方大拿；至于另外一个，那便是总局许老。

总局许老许映愚，当年在那南疆边境的惊艳出场，完全将我心中对于蛊师的印象给颠覆了，在此之前，我一直觉得所谓蛊师，应该就是躲在人后，偷偷摸摸下蛊的家伙，哪里想到会有如此厉害？

所以说，无论是什么法门，修炼到了极致，都是让人仰视的存在。

总局许老这么厉害，或许能够解那阴蛇蛊之毒，不过我就怕自己求上门去，人家未必会搭理我。

许映愚许老那是什么身份，顶天一般的人物，而我，只不过曾经是他麾下的一个小小办事员而已，他未必会记得我呢。

不过我转念一想，他应该还是记得我的，倘若是我厚着脸皮求上门去，说不定凭着茅山的面子，也能够求得下来。为了徐淡定，这话我必须张口，当时便也豁然开朗了，将我的想法说给了重瞳子听，他点头，说那个人，确实有听过，不过他一直身居大内，在江湖之上倒也没有多少名声，你若是能够求得上他的门，应该是没有问题了。

如此商议一番，到了天明，重瞳子继续留守此处，看守那些失去的同门，而我则只身前往附近的乡场，找到了一个能够打电话的地方，拨通了当年总局许老秘书留给我的号码。

我的记忆力一直不错，尽管事隔多年，我也一直铭记于心。

电话很快接通了，是一个浑厚的男中音，我表明了身份，没想到隔了这么久，他居然一下就听出了我的声音来，在得知我的来意之后，他让我等他一下，他立刻就去汇报。

过了几分钟，电话又响了，我接通，得到一个确切的消息，许老点头了，让我带着人直接去帝都找他，他会安排后面的事宜。

阴蛇蛊，这玩意对于他来说并不是什么疑难杂症，唯一需要的，就是查找到这里面用蛊的区别，对症下药。

总局许老的一口应诺让我欣喜若狂，此番徐淡定中蛊，其实也是因为我的缘故，倘若是他真的除了什么问题，我不但没办法向他老爹交代，对自己也是无法原谅的。

我几乎是一路小跑，脚步轻快地返回了福云观附近的农家小

院，将这个好消息告诉大家，在场的所有人都感觉无比的高兴，使得郁闷的气氛缓解了许多，中午时分，青城山接应的人马赶了过来，我与重瞳子告别，然后带着徐淡定、李腾飞以及小颜师妹一同北上，同行的还有老君阁的一位师兄。

李昭旭既然已经准备将李腾飞纳入老君阁门下，自然会派着一人陪同，免得这小哥儿先是丧父，又是中蛊，精神上有些受不住。

如此我们便离开了西川，乘坐火车北上，八十年代末的火车还没有提速，慢慢悠悠，不过徐淡定却并不在意，他甚至对自己身上的蛊毒都没有太多的关心，反而是对火车上的一切都充满了好奇，稍不留神就不见了人影，我去一找，发现这哥们正蹲在角落，跟别人聊得正嗨呢。

小颜师妹也是没有怎么坐过火车，一切都感觉新鲜，我也没有别的心思，就一直陪在她的身边，每次她对我浅浅一笑，心里面都感觉暖暖的。

两人以前相处的还算是默契，本来也没有什么，不过因为那次茅山后院事件，我夺走了小颜师妹的初吻，从此两人之间总是有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很美好，也很酸涩，我不知道小颜师妹的心里到底在想着什么，只是感觉她的小脸儿，最近总是会莫名起码地红。

而每次看到小颜师妹脸红的时候，我的心中，都是充满了甜蜜。

然而她并没有陪着我们前往京都，因为离家太久，她魂牵梦萦，一直想要回家一趟，见一见父母和家人。这事儿我也没有办法，于是答应了，让她在金陵附近下了车，而后便一直北上。

我们出发之前，曾经给总局许老的秘书发过车次和时间，到了京都火车站，挤出拥挤的人群之时，一辆吉普车便行驶到了我的面前来。

徐淡定惊叹：“哇喔，大师兄，好厉害啊！”

第六十四章 内应与大势

我有几斤几两，自己也晓得，知道这不过是人家许老给面子而已，难得他老人家还记得住当初我这么一个无名小卒，当副驾驶室上面的那位秘书同志朝我打招呼的时候，说真的，我的心莫名激动了一下。

专车接送，这待遇并非人人可以享受，出车站的人群不时朝我们投来注视的目光，宛如聚光灯一般。

给人高看一眼的感觉，当真是不错，一路从火车站出来，看到道路两侧的首都气象，当真是让人兴奋莫名，在车座上面左右都坐不住。

我在一处离这个国家权力中枢附近的四合院里再次见到了总局许老，跟我想象中的不一样，许老并没有在日理万机，而是悠闲地给院子里面的花花草草浇水，并且拿着花剪子修理园艺，十分悠然自得，瞧见我们由秘书领着进了来，笑呵呵地打招呼，一点都没有南疆战场上那股凛冽逼人的杀气。

前来的人里面，许老只认识我一个，于是便让秘书带着其他人去偏厅饮茶，而与我在后院那儿一边走，一边聊着天。

我们是在南疆相识的，话题自然也逃不开那一场持续了十年的战争，许老告诉我，说国家现在已经跟安南签署了相关的停战协议，目前的大势，一切都是向前看，不要再上纲上线，要以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实现四个现代化为目标，而我们的职责，则是为了这一个目标保驾护航。

那是一场很多人不能理解的战争，无数年轻的生命永远地留在了那片热土上面，不过通过那场战争，确实大大的提高了我们的国防能力，也将我们这条秘密战线上的刀锋，给磨砺得不错，涌现出了无数可用之才，大大充实了这个饱经磨难的组织，也使得宗教局能够浴火重生，重新发挥了它该有的作用。

我们两人一起回忆了在南疆并肩战斗的岁月，同时也谈到了现在当局的发展状况。

许老记忆特别好，又跟我谈及了南疆诸人此刻的去处，萧大炮去了西北，王朋和努尔经过短暂过度，已经上调中央，赵承风现在已经是二处行动队的领导，至于张世界、张家兄弟等人，也都各有归属，只要是表现有所突出的，也都相继走上了不同的重要岗位上，发挥着自己

的热量。

他兜兜转转说了这么多，我突然意识到一件事情，那就是我，与这些兄弟们一同奋战过的我，此刻却是已经远离了当局，在茅山之上偏安一隅，专专心心地学艺修道起来。

我走上了跟很多人都不同的道路，别人是师出而入仕，我却是中途而返，重新回归于道门之中修行。

我们谈了很久，果然，许老峰回路转，又谈到了当今宗教局的势力分布问题。

宗教局除了正常对外的办公之外，另外还有一套牌子，也就是神秘的有关部门，专门处理涉及修行者以及诸般神秘事件，它最早是由8341进驻而成，这一批人是局内元老，构成了局中的基础，而后开始陆续地加入军方、道门以及各方的势力，相互牵扯，陆续形成了现在这样的局面来，许老便是8341出身，他对把持局内事物的龙虎山并不是很满意，言语之间，谈到了很多的坏处。

我人微言轻，不敢插嘴政局，于是也就只带了一双耳朵，只听不说，然而没想到许老之所以要跟我会面，却是有一些心思的，自然不会让我这般蒙混过关，于是问我，说你对道门大派陆续掌握要职重权，有什么看法？

我一个根本不在此间的人，能够有什么看法？

不过我也晓得许老在试探我，于是说道：“道门之中，素来以匡扶正义为要，说到危害，自然有，但总体还是好的，不过是需要引导，需要平衡，需要沟通，需要多方调和的……”

我含含糊糊地胡扯了一堆模棱两可的话语，而就在这时，许老突然问我道：“小陈，你可知道当初我为何会在战局正酣的时候，把你从前线调回金陵来？”

他这话儿倒是将我给问住了，结合我这些年的猜测，我小心翼翼地回答道：“您莫非是算准了我能入茅山宗门之内？”

许老温和的笑容开始凝固，变得严肃起来，沉声问我道：“小陈，如果有一天，当茅山的利益和国家的利益相冲突的时候，你会站在哪一边？”

他陡然跑出这么一个问题，实在是将我给弄得脑子乱糟糟，不知道茅山开山没几年，到底犯了什么王法，让许老说出这么一番话来，我茅山与局里面，不正是打得火热的时候么？

我陷入了长长的沉默中，然而许老却是步步紧逼，再次问道：“小陈，你愿意作为局里面的耳目，帮我们掌控茅山上面的情况么？”

在一连串的幌子之后，许老突然抛出了这么一个话题来，直接将我给震在了当场。

难道，总局准备再次拿茅山来开刀了么？

许老这是准备让我当卧底，潜入茅山宗门之内做内应，等到时机一好的时候，便立刻站出来，将茅山给踩在脚下，踏上一万遍么？

我在经过最初的震惊、诧异和难以置信之后，开始权衡起了这里的利害关系来。

然而每次一想起，脑海里便浮现出了青衣老道、师父、一尘哥和可爱的陶陶，茅山上无数我所熟悉的人物与景色，特别是小颜师妹……所有的一切，都让我连虚与委蛇的心思都没有，而是认真地说道：“对不起，许老，我是茅山大师兄。”

我表明自己的身份，便是间接的拒绝了他的提议，原本以为许老会勃然大怒，没想到他却哈哈大笑了起来。

这笑声爽朗无比，过了好一会儿，他才平静地说道：“我果然没有看错你，小陈，一个人，唯有懂得感恩，懂得有一些东西是有至死不让的底线，方才能够成就大事，这一点，你做得远远要比某些人强，我很看好你啊，希望以后能够在一个旗帜下共事呢。”

我和许老这么一场谈话，在一个莫名其妙的气氛中结束了，随后他带着我来到了偏厅，跟徐淡定和李腾飞见面。

在来的时候，两人已经知道了许老的身份，知道这般高高在上的人物能够前来与他们解蛊治病，那是天大的机缘和面子，当下也是不敢怠慢，又是鞠躬，又是敬言，表现得规规矩矩，十分恭敬。

巫蛊之道，我懂得不多，不过这中医气血之术，倒也是有些研究的，但见许老来到徐淡定的面前，伸手搭脉，闭目而听，仿佛在感受他体内那些不断繁衍的虫蛊。

如此良久，气氛沉默，不过当他再一次睁开眼睛来的时候，却是精光四射，显示出了强大的自信心，接着又开始轮流地询问起了两人中蛊之后的临床表现来，事无巨细，表现出了难得的严谨和专业，李腾飞还小，描述不清，而徐淡定自小接受道门养生功的教育，最是清楚不过，也能够将所有的状况，一一说明清晰。

这一个过程十分漫长，但最后许老却笑着点了头，一副胸有成竹的模样，徐淡定看得有些心虚，赶忙问道：“前辈，我这病，可还有治？”

面对生死，即便是再淡定的人物，也忍不住面红耳赤，说不出来的紧张，而许老也不会逗他，温言宽慰道：“你别怕，这阴蛇蛊虽说手法千变万化，但是万变不离其宗，只要明白了他下蛊的原理和症状，我便能够推断和还原出蛊毒的具体手法来，对症入药，倒也不难。”

这话儿给了两人一颗护心丸，彼此的情绪都不由得放松了下来，而后许老让两人来到西厢边的卧房躺下，然后叫人弄来了艾蒿叶熏蒸房间，又令人取来一篮子的新鲜土鸡蛋，煮熟了，让我帮忙，在两人的身上滚动。

许老弄了一个香炉，里面放入了各种药材和香料，然后用水蒸煮，将房间里面弄得雾气弥漫，完了之后便让我用煮熟了的鸡蛋在他们身上滚动，只要瞧见那蛋壳有裂痕，便放在一边，换另外一个。

如此忙忙碌碌，足足忙活了两天多时间，那煮熟的土鸡蛋都已经有了满满一脸盆，到了后来的时候，先前滚过的鸡蛋表面黄壳已经全部变黑了，上面裂痕无数，用筷子轻轻戳穿表面，便能够瞧见那蛋白之下，有无数比虫子还要细微的小蛇从蛋黄出爬出，在上面翻滚不休。

许老通过特制的药材熏制，将这蛊毒凝聚，又用煮熟过的农家土鸡蛋，将体内的蛊虫转换而出，这等手段，当真是让人惊叹。

到了第三天，这阴蛇蛊的蛊虫已经是完全拔出了，接下来的便只是调养身体而已，没有必要再待在此处，于是许老的秘书帮我们转移到了军区医院去，我在病房又待了两天，某天中午，那房门被吱呀一声推向，我转过头去，却见我师父走了进来。

第六十五章 所谓天下十大

我这几天在病房里面埋头照顾病人，有点儿昏头昏脑，瞧见师父一身白色的练功服，慈眉善目，愣了半天，这才反应过来，惊喜地喊道：“师父。”

我这一声师父将徐淡定给喊得立马爬了起来，我师父可是茅山的掌教真人，即便他也是长老之子，也是有些受宠若惊，刚要跳下床来拜见，我师父一扬袖子，摆手说道：“别起来，你们的事情我也听过了，淡定养身体，且歇着吧。”

我师父和徐淡定随意聊了两句，确定他身体里面余毒已解，也算是安了心，我问师父为何会出现在这里，他告诉我，说最近全国道教协会在搞一个活动，叫做天下正道十大高手的排行，他是被叫过来开会的。

我顿时就感觉到一阵好笑，俗话说得好，文无第一，武无第二，修道界之间倘若要排个你上我下，自然是要撸起袖子来干一架，这样得来的结果方才会令人信服，而问题又出来了，那就是像我师父这般的道门高人，未必会去凑那么一个热闹，很多修道之人隐身山林之中，淡泊名利，那么评选出来的天下十大，又如何保证自己的公信力呢？

我表达出自己的意见之后，我师父也是笑，上有所好，下有所投，八十年代末期，特异功能和气功热兴起，很多不学无术的江湖二混子就跑了出来，办讲座，弄杂志，一时间喧嚣尘上，扭曲歪化得厉害，上面为了正视听，方才有了办这么一个排名的活动，当然也不是拉出来比试，而是将这些名宿召集过来，弄这么一个评选委员会，凝聚人气。

茅山倘若关门封山，自然可以什么都不理会，但是既然抱着开放的态度，那么就必须融入这个社会来，所以即便以我师父这般的修为和地位，也不得不三天两头跑到首都来开会，十分无奈。

这些都是国事，徐淡定一个人在病房里面养着，倒也不适合听得太多，师父带着我来到了医院后面的小花园里，我便将下山之后这些天经历的事情，给他一一说来。

师父含笑听完我的讲述，点点头，先是称赞了我在这一系列事件之中的表现，然后又提出了对我的建议，认为我个人的执行力还算不错，但是没有掌控力，对于有些事情的把握不够，导致发生了很多悲剧的后果。事实上，我们做某些事情的时候，三军未动，粮草先行，要将

很多事情都绸缪过了，这样才会不至于太过被动。

对于师父的说法，我表示了同意，他教我的是领导力，这些年来，我虽然一直在茅山之上带着众位师弟师妹，但毕竟单独出外的机会还算是很少，所以也没有太多的经验。

谈了好一会儿，我犹豫再三，还是将那日总局许老对我试探的话语，给师父讲了出来。

听到我的讲述，师父陷入了长长的沉默之中，不过他的表情虽然严肃，但是也没有变得多么的愤恨，思虑了一阵之后，我师父告诉我：“许映愚这个人，其实我是认识的，他师父叫做洛十八，当年曾经和你师叔祖李道子、邪灵教右使屈阳并称为当世最天才。此人很早就从政，是个比较坚定的战士，考虑问题，也多从国家层面来看待，说出这么一番话来，也是没有什么错的，不过当今之世，贵在制衡，相互之间的平衡和稳定，才是最重要的，这一点也正是我想要跟你谈的一个问题。”

我仰起头，问什么事？

师父沉吟了一番，然后说道：“我茅山封山十几年，自断耳目，不问世事久矣，使得现在在朝堂之上的话语权，远远没有龙虎、青城大，甚至还没有悬空阁、崂山等门第多，我是掌教真人，自然不可能入仕，但并不代表我们茅山在朝堂之上，就没有人在，所以我思前想后，觉得应该派一些人加入朝堂之上，也能够关键时刻，给我茅山说一些话。”

我听懂了师父的意思，茅山树大招风，倘若没有一两个坐镇朝堂之上的代言人，只怕到时候真的有什么对我们不利的事情发生，连说一句话的权力都没有。

师有事，弟子服其劳，我当即表示道：“师父，如果你不嫌弃，我便下山，重新加入宗教局。”

师父点了点头，然后欣慰地说道：“在我的人选里面，有两个人，一个是我的小师弟杨知修，一个是你。你杨师叔这人，有手段有才学，做人做事皆是一时之选，不过眼光太浅，格局不大，至于你，初生牛犊，无论是品行还是修为，都是值得我所信任的，而且本身便是宗教局的出身，方便，唯一的缺点，就是太过于年轻，不知道你能不能在这险恶诡异的官场之中，生存下来”

听到师父对我的评价，我好是一番激动，表态道：“师父，弟子八岁便已经出来闯荡江湖了，经历过的事情也多，倒也不是温室里面长

的花骨朵儿，外面风雨多大，我晓得，也不怕，茅山教我养我多年，现如今要让我为宗门出力，自然是义不容辞。”

师父点了点头，然后对我说道：“此事不急，容后再作商量，你要出山，独当一面，也还是需要一些考验的。”

师父不在与我闲谈，与我约好归程，然后离开了医院。

徐淡定在医院里待了差不多一个星期，用中药养着，总算是将余毒给清除完毕了，又等了我师父两天，方才一起结伴返回茅山。

至于李腾飞，自有老君阁的那名师兄带着，倒也不用我们去操心。

火车上，辞别了前来送行的全国道教协会的工作人员，我问师父，说前些天谈起的那个天下十大，评选出来了没有？我师父笑，说上面当真是出了一个馊主意，原本想要凝聚人心，却不曾想到跑出这么一个果子来，好多人都撕破脸皮地去抢，你是没在，我自个儿倒是笑得肚子痛。

我师父这人平日里鹤发童颜，仙风道骨，看着就像是得道的仙人，而私底下却有点儿像个孩子，十分平易近人，说话也没有防备，我听师父讲起了好几个段子，果然是笑得哈哈直乐。

世间之人，终究还是有好多看不透名利二字，一旦事关自己，就忍不住撸起袖子上去争抢。

徐淡定在旁边询问，说那掌教师伯你能够在这天下十大里面排得上座次么？

我师父苦着脸，叹气道：“所谓名利，当真是害死人，搞得像是一场闹剧般，我都懒得理会，不过那些人也晓得，倘若自己随随便便弄出一些人选来，那是一点儿公信力都没有的，所以就想拉上我们这些老家伙来作陪……”

官僚主义的事情，说多了也憋气，我们不再谈，难得跟师父一起出外，我颇多兴奋，请教了他很多修行上面的问题，师父事无巨细，都给我仔细解答，很多时候，往往一两句话，便让我茅塞顿开，有一种顿悟的感觉。

一路谈，我师父不由得感慨良多，谈及了往事，说当年他的师父，也即是我师祖虚清真人，便是这般带着他游历天下，见过世间百态，他方才会有今天这般成就，如今回望起来，当真也是怀念。

我苦笑，说师父，要不然你也带着我周游天下一番，说不定我

日后也能有你的一半成就呢。

师父叹气，说道：“我当年游历天下，国家遍地烽烟四起，生灵涂炭，一片混乱，而我们则是入世救人，降魔除妖，解除怨气，现如今政权稳固，此类事情皆有国家处理，也轮不到我们这些草台班子来做事，怎么待你做的？一个人的成长，最终还是靠着自己的历练，指望别人，你永远都不能堂堂屹立。”

我敛容，长鞠躬到地。

火车到了金陵，徐淡定提出去接小颜师妹一起回家，我许久未见她，也颇为想念，自然附和，而我师父却也就道：“我跟她父亲倒也算是老相识了，如今路过，不妨也去走一走。”

三人成行，一路直走，我是识途老马，便从金陵一路来到了句容天王镇，到了萧家，那萧老爷子似乎有感应一般，在门口迎接，我师父与老爷子在门口寒暄一番，然后引入客厅之中饮茶。

路过院子的时候，我瞧见了小颜师妹，她正在跟一个小孩儿玩耍，瞧见我们进来了，特别是瞧见了师父，慌忙上前过来见礼。

跟她一起的那个少年虎头虎脑，一双眼睛黝黑明亮，像足了刚刚出生的婴孩，脖子上面挂着一块血玉，莹莹之间有光华溢出，他瞧见了我们，也不怯场，走上来与我们见礼，不卑不亢，实在是个不错的孩子。

我师父对这个毫无畏惧的少年很有兴趣，回望萧父，而那老爷子则笑着介绍道：“这是我家老二的儿子，今年五岁了。”

他说完，看向自己心爱的大孙子，那小孩儿则拱手朝着我师父喊道：“小子萧克明，见过真人！”

第六十六章 明空目和关门弟子

这小孩儿奶声奶气，一本正经地说这话，让人颇有些惊喜，我师父瞧见他那一双黝黑明净的眼睛，里面仿佛有星空闪烁，不由看得痴了，回头问萧家老爷子道：“这孩儿的眼睛很有意思，你有没有查验过，是不是传说中的明空目？”

听我师父这般郑重其事的说起，我也有些惊讶，要知道这明空目便如同那二郎眼、天眼、法眼或者佛家的天眼通一般，都是极为厉害的一种天赋神通，拥有这一种特质的人，在符篆之道上面最是擅长，他能够很好地掌控住自己的意志、身体以及与上苍的沟通，整个人达到一种玄之又玄的境界，而且还十分聪慧，举一反三，最是了得。

天眼经常听说人开启，轻清者为阳，上浮而为天，重浊者为阴，下凝而为地，天地之间自有奇葩而出，但是这明空目，百年以来，能够开启的只有一人，而那个人的名字，则叫做李道子。

李道子成名多年，很早便有符王之名，百年来没有一人能够在符篆之道上面超过他，享誉世间，而如今竟然又有一个身怀明空目的孩子，现世了么？

那萧家老爷子极为得意，抚须笑道：“然也，我家二子，自小便没有什么修行天赋，不过生的这个儿子，倒是满堂芬芳，五彩祥云于天上垂落而来，上天如此厚爱，我唯恐遭了嫉妒，特意用那影子石、蜜蜡石、玫瑰金、法体盐、赤鱗鳞制作成石碑护身符，配合血玉、结印册，做成三元风水阵，用了三年时间，方才将其锋芒给缓缓消解了去。”

我师父点头赞叹道：“令祖当年也是茅山长老，你句容萧家世代传承，倒也不差，不过这孩儿当真是宝玉良才，不知道你对他未来的规划打算，是个什么想法呢？”

萧老爷子微笑着说道：“我萧家乃茅山一脉，后生晚辈，自然还是想送入茅山门墙之下修行。我育有四子二女，除了老二和大姐之外，都是不错的材料，只可惜现如今也就只有小囡得入了茅山门墙，正想着将这小子拉扯再大了一点儿，托关系送上茅山，让你们栽培呢，没想到您今天却是找上了门来，我也就厚着这老脸，求您收留了。”

我这老“岳父”说得谦逊，不过脸上的神色多少还是有些得意，要晓得依他大孙子这般的资质，即便入不了茅山，随便送到任何一个名门大派之下，也是一个抢手货，现在说这话儿，倒是为了照顾大家面子

而已。

我师父听到萧老爷子这般说起，波澜不惊的脸上不由得露出了几分笑意，又问了一句：“这孩子，可曾读书？”

萧家老爷子回答道：“年纪太小，不敢奠基，只是送到了我们这儿的小学插班读书，他自小就聪慧，别人比他大一两岁，但是考试的时候，却远远没有他厉害，从来就没有拿过第二名。”

我下意识地看了一眼这小萝卜头儿，看着应该也就五六岁的年纪，没想到竟然已经上了小学，我虽然没有经历过正常的教育，但是也晓得一般小孩儿上学的年纪，大概是七岁，如此说来，这萧家倒是挺有能量的，竟然能够让这小屁孩提前上学。

当然这个并不是我师父关心的重点，他蹲下身来，看着这个模样可爱的小萝卜头，微微笑着说道：“小弟弟，你可想学道？”

这小孩儿一脸惊喜地说道：“当然了，当然了。”

我师父又问：“你为何想要学道？”

小孩儿很认真地想了好一会儿，这才奶声奶气地说道：“我要全国各地走一走，领略那大好河山，看到坏人，我就揍他，看到好人，我就跟他学做人的道理，我有好多想法，好羡慕你们这些高来高去的人；另外，我好想我小姑姑，我也想上茅山，跟我小姑姑在一块儿……”

小屁孩子唠叨不停，我师父却是有了主张，站起身来，对着萧家老爷子说道：“萧兄弟，你先前说想让你孙子入了茅山门墙，我觉得这是最好，正巧贫道缺这么一个关门弟子，你若觉得合适，便让这萧克明，做我徒弟便是了。”

我师父何人？那可是茅山的掌教真人，闻名天下的真修，能够被他列入门墙之中，那可是天上掉馅饼的好事儿，这萧家人听了，自然是兴奋莫名，萧老爷子也是催促自家孙子赶紧跪在地上，叩首拜师。

那小孩儿也是个机灵鬼儿，得知这机会不易，立刻跪倒在地，连着九叩首，将这名分认了下来。

当那小孩儿脆生生地喊着“师父”的时候，我师父笑容满面，将他给拉了起来，摩挲着他小小的脑袋，说道：“我来得匆忙，倒也没有什么礼物，不过你我无缘，此乃我往日从那神秘的天山神池宫中所得的洗髓伐骨金丹一枚，可以祛除杂质，还原本我，对你这种没有入过门的孩童最是有效，你且收着。”

我瞧见师父伸出右手，上面有一粒金色丹丸滴溜溜的转动，香

气四溢，扑鼻而来，让人忍不住口水直流。

这是我第一次瞧见这般的丹丸，师父这些年为了茅山的崛起，倒也受过许多徒弟，不过却没有瞧见哪个，有这个叫做萧克明的小孩儿这般的待遇，可以瞧得出师父当真是喜欢这孩子。

我仔细地算了一下日期，突然想了起来，五年前的时候，李师叔祖闭关之前，曾经说过一句话，大约就是五年后会有一小孩儿入山，而那个时候，正是他出关之时。

莫非，就是应在了他的身上？

如此想想，我骇然发现当真便是了，要知道，举世之间，能够身怀明空目之人，一个便是李道子，一个便是这孩儿，想必李师叔祖这些年来一直没有收徒，就是在等着这么一个机缘吧？

只不过，我师父又是出于哪般考量，才会将他收为徒弟，而不是留给我师叔祖呢？

难道是不想再认这么一个师弟？

我满心思胡乱的想着，不过这道门之中，不同的门派有不同的规矩，而我茅山对于这辈分之事，倒也不是很在意，三人行，必有我师，强者为尊，当年真武张三丰，前后师法十余人，方才有了这般的成就，自然不会守这陈规旧律。

不过我想着也有些好笑，如此一来，这萧克明可跟他姑姑是一辈了。

这开堂收徒授业，需要上禀祖师，下传世人，是一件十分重大的事情，特别是我师父说了“关门”二字，便显得更加珍贵了，这也就是说，我师父从此之后，便不再开堂收徒，而是专心地授业传道了。

萧克明这九个头磕下来，便算是我师父的记名弟子了，待到回了山门，才是正式的传道授业，当下萧家也是杀猪宰羊，摆开了流水席，邀了村里人前来庆祝。

茅山道士虽然不忌荤腥，但是也不过是浅尝则止而已，所以我们几个自然是另备一桌素席，在房间里面用餐，我这人贪肉，不过在师父面前，却也不敢造次，老老实实地夹着青菜豆腐，还要装作津津有味样子。

办过了酒席之后，次日清晨我们便出发了，这回一行总共五人，带上了小颜师妹，还有这个叫做萧克明的小师弟。

我为了讨好小颜师妹，一路上对这个小师弟十分照顾，那小孩儿刚刚离家，虽然之前表现得十分镇定，小大人一般，不过到底还是有些发怯，故而对我这般主动示好的大师兄，迅速就产生了依赖心理，或许是因为性别的缘故，他特别黏我，就像我的跟班儿一样，亦步亦趋。

我还没有发现自己对小孩儿有这般的亲和力，瞧见小颜师妹无可奈何的笑容，我颇为得意，想着我若是跟这小子混得很熟了，以后跟小颜师妹，又有许多接近的借口了。

接触久了，我边感觉这小子有着普通小孩儿所没有的机灵，路上的时候，我突然想起他当初回答我师父的话儿，不由得好奇地问道：“你到底是为了什么，想要学道？”

这小子嘻嘻笑着回答：“哈哈，我大伯伯告诉我，要是有一身本事了，以后就会有很多漂亮的小姐姐陪我玩儿了”

好吧，听到这个说法，我对现在这个年代出生的小孩儿，已经彻底无语了。

返回了茅山，我师父立刻昭告各峰，办了这个关门弟子的收徒仪式，这孩子因为年纪太小了，所以便一直扔在竹林小苑那儿养着，也算是给我师父的孙女陶陶做一个伴儿，而没有过几天，符王李道子也出了关，传言而来，让那个身具空明目的小孩儿，每个月去茅山后院，待上十天，算是教他符篆之道。

师父在收了最后一个徒弟之后，便再也没有下山收徒了，而是坐镇山中，开帐授业，山中无岁月，如此又过了两年，在八十年代的最后一年，师父找到了我，告诉我一件事情，那就是茅山准备放出一批子弟出山入仕，而只有通过考验的，方才能够出山。

第四卷 卷尾语

不知道怎么回事，道事突然就有了卷尾语的传统，也许是因为小佛的唠叨话语太多了，连小黄框都有些放不下的缘故。

第四卷《花样年代》，听着感觉好文艺小资的感觉，却终究还是披着一层诡变灵异的皮，不过我却很喜欢这一卷，因为无论是二蛋改名，上山之后化身大师兄，这个少年终究算是成长了，不再是当初那个命运多桀的穷小子，在他的身后，有着最顶级的道门，作为依靠了。

简单来说，抱上大腿，穷屌丝变成高富帅了。

然而即便是大师兄，依旧还是各种各样的麻烦和问题，不但有自身的，而且还得罪了很多很多人，无论是集云社，还是法螺道场，又或者是鬼面袍哥会，其实在很多年以前，他们都属于一个横行全国的庞大组织，而这个时候，有一个青年已经从南而来，开始试图将这个曾经被拆解得支离破碎的庞大组织，准备再次凝聚到一起。

那将是一个令人颤抖的存在，而如果没有特殊的人物出现，即便是天下间最著名的道门，或者庞大的秘密战线，都难以应付。

除此之外，还有很多很多我们所不了解的人物出现，譬如利苍，这个沉睡千年的老鬼，他如何甘心临仙遣策被人拿走？

那可是他守护了千年的东西。

有青年自南而上，也有人从茅山而出，他几乎没有什么帮手，又如何白手起家，在朝堂之上，掌握属于自己的话语权呢？

最为欣赏他的总局许老，难道真的就是他的后盾？

大师兄如何组建起完全属于自己的班底，完成一系列看似不可能的秘密任务呢？

瞧见过青城山老君阁的七把剑阵，他心中，未尝不奢望拥有自己的人马。

情谊和背叛，爱情与友情，所有的一切，且看接下来的故事，徐徐展开。

上述关于与道事，下面关乎于小佛。

八月份上海签售，很多朋友从全国各地赶来，我们在魔都见面，感激所有前来捧场的读者，你们也看到了，小佛是一个腼腆的人，

不善言辞，所以可能跟你们交流得没有太深入，不顾真的很感激大家，一群生命之中几乎没有交集的陌生人，我们竟然能够走到一起来，欢歌笑语，多么奇妙的事情啊，感激这个神奇的时代，感激上苍，让我们有这么一次神奇的约会，至今想起来，都觉得恍如在梦中。

我认识了很多很多人，我觉得我们以后，一定能够跨越虚无的网络，成为真正的朋友。

九月份，小佛很忙，不光是文中，还是现实生活中，小佛去年结婚，因为太过于忙碌，所以一直都没有带佛嫂回门，今年中秋前夕回了岳父老子家，一路颠簸，山里面又没有网络，连联通信号都没有，依靠移动2G网络上传，像便秘一般，传十多分钟不见效果，一路各种走亲戚，然后中秋下午赶回老家，我哥哥结婚，我这个当弟弟的，自然要过来张罗，过两天摆酒，完了之后便去北京年会。。。

说实话，真的忙，而且还是比较劳心劳力的那种，但是我并没有厌烦，反而觉得精神上十分充沛，为了写文，我忽略了生活中太多的美好，然而通过这些事情，让我对生活，对世间的很多事情都有了全新的认识和感悟，而这所有的一切，都将积淀在我的笔尖之下，呈现到你们的面前来，很好，真的很好。

当然，最让我感到感动的是我们的读者，尽管有撒娇开玩笑说小佛不努力的朋友，但是你们的理解，是我继续走下去最大的动力。

谢谢你们，为了你们，八点档，我会坚持着一一直持续下去的，这一点，所有人都在为我鉴证。

便如同上个月上海书展其间，我白天忙碌，晚上一直写文到半夜四点，然后白天继续工作一般，这个是一个男人的承诺，它一直都很真实，很沉重。

说句实话，写道事，很累，很多朋友会拿来和蛊事比较，会觉得道事少了很多曲折离奇，对于人物结局也没有太多的猜测，都能够猜到，或者说不好看了，有人甚至拿我的职业道德开玩笑，说小佛请枪手了。。。很多很多，不管是善意的，还是恶意的，我都只能默默的承受着，因为我知道，其实写前传，是最不好写的，很多同行也劝我，说写这种大家知道结局如何的东西，太累了，因为读者们会拿以前460万的文字来跟你对比，每一个错误和细节都给你挑的满满的，火眼金睛，所以写得异常痛苦，必须要不断的回忆前作之中的人物，然后不容许出现太多的错误，不然不会有人给你买单。

的确也是，我写得比较累，没有以前的流畅，因为前传就像一

个命题作文，永远跳不出那个框架，思绪无法自由飞扬，我是一个背负着枷锁行走的笔者，一路上，有喝彩的，更多的是看着我掉入坑里面的看客。

有人劝我和别的作者一样，将道事迅速结束了，然后开始第三部，或者平行，或者后传，你自己好写，读者也爱看。

我想了好久，事实上，确实也有这样的想法和准备，但是说实话，我一直觉得，一部作品，或者说一个系列作品的成功，它必然有自己的完整性，如果缺失了这么多东西，我便会觉得十分遗憾，想必也会有很多人，真正热爱这个世界的人，也会和我一般遗憾。

道事的订阅成绩并不算好，至少没有蛊事好，排行很低，不知道是大家不太喜欢前传，还是盗版太多的缘故，我可以认为这是我的一段低谷，我费劲心思弄出来的东西，得不到认可，的确有些低落，有的时候，情绪也不高，不过我一直觉得，那是一个风起云涌的时代，有李道子、陶晋鸿，有刘老三和杀猪匠，有努尔和胖妞，有很多很多已经逝去，但是却一直停留在我们记忆之中的故事，它一定会有很多让大家感动和喜欢的东西存在，让你们笑，让你们哭，让你们在很久之后，回味的东西在，所以我请求大家，请陪我走过这段艰难的日子，看到大师兄带着那犀利无双的七把剑，在那个众星云集的时代，如何走下去，看到某个从南疆而来的青年，与大师兄做宿命的对决，看到某年某月某日，大师兄看着一个叫做陆左、一个叫做萧克明的两个家伙承担起自己肩头上的责任，会心一笑的场景。。。

多年以后，你们或许不会后悔，这么一段美妙而温馨的时光。

我也不会忘记，有你们相伴的日子。

感激所有人，不管是支持我的，还是反对我的，是你们，让苗疆存在于这个世界上。

谢谢。

蓝胖子敬上。

第五卷 青铜年代

第一章 桃花林下

我上茅山，已经有了六年多的时间，也由当初的那个青葱少年，变成了茅山大师兄，一个有着许多见识和历练的青年人，自从那次在京都的谈话过后，我回来便一直用最严苛的标准来要求自己，时光荏苒，匆匆而逝，我脸上的风霜已经掩映住了毛头小子的稚嫩，至少从面相上面来看，已经变得十分成熟了。

当选拔人员下山的消息传到我的耳中，我便晓得了等待已久的事情终于就要来临了，于是便立刻报名参与。

与我一同的还有符钧，他本来是想着一直待在山上修行，继而成为长老，接着开堂，传道授业，一直如此下去，便如同茅山之上许许多多的前辈一般，然而瞧见我准备离开之后，苦思冥想好半天儿，便决定与我一同前往山下。

符钧告诉我，说茅山之上，他只在乎两个人，一个是师父，一个是我。

这是一个不擅于言辞的人，所能够表达出来的最让人感动的话语，它一下子就让我回到了当初茅山开启山门之时，那一个倔强的少年，说出“要么拜师求道，要么死”那般决然的话语。

多年时光荏苒，当初那个看着似乎没有什么修道资质的少年，已然凭借着自己那变态的努力和难以计数的汗水，成为了三代弟子之中的翘楚。

没有人能够将茅山入门剑法练得如他那般的纯熟扎实。

没有人能够将茅山经典道藏记得如他那般的倒背如流。

没有人能够比符均花在修行打坐的时间多上几分，在符均的字典里面，从来没有“虚度光阴”一说，他从来都是在打熬自己，让自己变成一个意志坚定如钢铁的男儿，一个没有闭关的苦修士。

这么多年以来，他一直记得师父收他为徒的那一句话，并且当做自己最大的人生格言。

一同参加选拔的还有十二峰的四十多名茅山三代弟子，这些都是茅山重开山门之后陆续收纳的弟子，他们有的是茅山后裔，有的则是与我一般的出身，这些年来茅山一直开堂授业，香火倒也旺盛，这些人倒也只是一小半而已，更多的人，要么就是学艺未精，没有把握，要么

就是想要继续留在茅山深造，故而便也没有报名，此次选拔由执礼堂和刑堂联合举办，具体的法子并不清楚，但是也让人跃跃欲试。

我出道甚早，而且作为当代茅山大师兄，对于是否能够通过考验，一点儿担心都没有，当消息传出来的时候，我唯一关心的重点，在于小颜师妹是否会去报名。

是的，倘若我出了外，而小颜师妹留在了茅山，两地分隔，这些年来我与她建立的默契，是否会随着时间和空间的推移，慢慢淡化，最后消失于无形之中？

无人可知，所以我在监督完了一众师弟的早课过后，便拉着小师弟萧克明，让我帮我去打听一下，他小姑姑是否有去报名。

两年过去，这小子也是长高了一截，与我最是亲近不过，而当初我们从山下带上的小毛豆渐渐地长大了，我也失去了总去秀女峰探望的借口，好在有这么一个小传声筒在，倒也没有跟小颜师妹断了联系，萧克明人小鬼大，晓得我对他小姑姑有意思，不过我这两年的刻意亲近，使得他对我这个未来的小姑夫倒也不排斥，甚至一直促成此事，听到我的吩咐，立刻屁颠屁颠地下了山，去找他姑姑询问。

回来的消息让我很振奋，听说小颜师妹在得到消息的第一时间，别的没说，而是问出了一个问题：“大师兄去么？”

这反应几乎和我的是一模一样的，这世界上，还有什么比这个更加让人惊喜的？

夫唱妇随啊！

我顿时就激动得难以复加，恨不得立刻跑上秀女峰上去，与小颜师妹互诉衷肠，然而考虑到周边还有这么多的眼线灯泡，这才按捺下心中的那股冲动，让它化作了美酒，酝酿在心中，久久回味。

大试的日期定在九月一日，一个开学的好日子，初步定为文试和武试两场，分别有执礼长老雒洋和执法长老刘学道主持，随着日子越来越近，更多的消息传了过来，我已经晓得小颜师妹确实报名参加了这场比试，而她也正是秀女峰上，唯一一名参加考核的弟子。

修道可以驻颜，这事儿是很多人都能够晓得的事情，便比如说小颜师妹的师傅英华真人杨影，据说已经有五六十岁了，但是现如今却一直都是三十多岁的美貌少妇模样，女子谁人不爱美，特别是有着榜样在前，谁人想去那浑浊的朝堂、滚滚红尘之中打一个滚儿呢？

不值得，不值当。

在大势的前一天，我终于找到了一个机会，在小颜师妹下峰采买的时候找到了她。

当时的她和小师妹张欣怡一块儿，双手都挎着篮子，里面装得满满，我装作偶遇的模样走到跟前来，跟两人寒暄，打完招呼之后，我故作正经地跟小欣怡说道：“咳咳，欣怡师妹，我跟你师姐有些师门要事得谈，你要不然先上去，不用等我们，好吧？”

我这蹩脚的借口引来小师妹的一阵不屑，她撇嘴说道：“不就是谈谈情、说说爱么，还装什么要事相商，真当我小孩儿啊？”

我跟小颜师妹一直以来发于情止于礼，一层窗户纸没有捅破，现如今给欣怡师妹给一下子点开了，我固然是无比尴尬，而小颜师妹却也是在瞬间，红晕从脸颊蔓延到了耳根子去，不过她终究还是秀女峰上的大师姐，啐了一口小欣怡，轻骂一声道：“你这嚼舌的小蹄子，胡说什么呢，赶紧去，东西都给你。”

小颜师妹在秀女峰上的地位与我一般，到底还是有些积威的，小欣怡一瞧见她故作威势，顿时便吐了舌头，不情不愿地将小颜师妹手上的篮子给接过来，然后恶狠狠地朝我说道：“大师兄，你以后可要给我买糖吃——我要吃上海的大白兔奶糖，整整一袋，你可晓得？”

我朝她挥了挥手，微微笑道：“放心，不止一袋，好事成双，我给你买两袋回来。”

我好言将这小电灯泡儿给哄走，回过头来，瞧见小颜师妹明媚莹白的侧脸，突然感觉气氛颇有些尴尬，而她也撅着嘴巴，没有说话，似乎在等待着什么，弄得我心中一虚，半天都没有能够说出话来。

非是我这人太过拘谨，情字一事，最是磨人，它能使铁汉柔情，铁树开花，让滔滔不绝的雄辩者化作哑巴，也能使内向闷葫芦变成话痨，看着美如画中之人的小颜师妹，我满腔的爱意都堆积在了胸口，一时间当真是不知道如何说起。

小颜师妹瞧见平日里统领三代弟子、威风凛凛的大师兄现在如此模样，不由得噗嗤一笑，捅了捅我的胳膊打趣道：“大师兄，你不是有话儿要说么，怎么现在又变成哑巴了呢？”

我低头看了小颜一眼，瞧见她脸颊虽红，但是眉间却有笑意，晓得她心里面也是欢喜的，我一个大男人，自然不想被一个小女子给笑话，于是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平静说道：“嗯，有事，不过我们边走边说吧。”

秀女峰下，一片桃花林，此刻虽然已经萧瑟，周遭却也绿叶丛生，小颜师妹点了点头，与我并肩而走，两人在桃花林中缓步穿过，我问她道：“你决定出山了？”

小颜师妹颌首，说道：“嗯，感觉山外面的世界，或许有一些值得期待的东西，所以就去报了名。”

我下意识地捕捉道了一些东西：“什么东西，是值得你期待的？”

小颜挑了一下秀眉，看了我一眼，然后平静说道：“也没有什么，只不过觉得有些事情，还是需要去追逐的——你找我，就是问这事儿？”

男女之间的战争，并不是你死我活，然而却更是惊心动魄，我隐隐感觉到了什么，下意识地舔了舔嘴唇，感觉这树林之中，清风徐徐吹来，花泥芬芳，而小颜师妹身上传来的香味也让我心醉，顿时就控制不住自己，那句按捺已久的话语就脱口而出了来：“萧师妹，你可知道，我茅山宗乃上清派符篆宗，不忌荤腥，可以嫁娶？”

小颜师妹笑盈盈地说道：“我当然晓得了，我入茅山并不比你晚，连这等事情都分不清楚，你当我是啥都不懂的小孩儿么？”

我看着面前这个眉眼儿都透着笑意的明丽小师妹，越发地觉得嘴唇发干了，接口说道：“既如此，你应该也知道你是可以嫁人的；萧师妹你现在的年纪却也不小了，不知道可有良配？”

这话儿说出口来的时候，我满脑门的汗水，而小颜师妹却依旧再笑：“怎么，大师兄你是想做媒人，给我介绍一个？那可能就让你失望了，我心里面，已经有人了。”

有人了？

我的双眼一睁，无数师弟的脸浮现出脑海之中，下意识地一把抓住小颜师妹的小手儿，失声问道：“是谁？”

第二章 郎情妾意，一吻定情

那人到底是谁？

我整个脑子嗡嗡一阵乱响，感觉整个身子都变得发冷，生怕从小颜师妹口中说出“徐淡定”、“冯乾坤”、或者“杨鲲鹏”这样的名字来，若是如此，我可真的有些受不了这样的打击。

小颜师妹可是三代弟子心中的女神，谁若是将这枝花给摘走，不知道会伤了多少少年纯真而懵懂的心，除非他自己便是那只摘花的黑手。

然而小颜师妹却并没有说出口来，而是狠狠地瞪了我一眼，扬眉说道：“你当真不知道是谁么？”

我本来不知道那人是谁，不过瞧见小颜师妹那气鼓鼓的脸颊，心中不由得一愣，对啦，这茅山之上，虽然追求和企盼小颜师妹的男人无数，但是与她最亲近的却只有一二人，而我，应该就算是那其中的一个。

倘若小颜师妹口中的那个人不是我，她对我的态度一定是遗憾，是不好意思，是对不起的愧疚感。

然而她没有，一副你好不解风情的埋怨表情，我便算是再蠢，情商再低，也不可能领悟不过来，我可不是符均那般满脑门心思都放在修行之上、不问世事的鲁男子，当下也是惊讶地喊道：“是我？”

萧师妹害羞地转过了头去，撅着嘴说道：“不是。”

这女孩儿越是矜持，我越是心花怒放，想起多年以前在茅山之巔上的那一见钟情，满腹心思围绕其上，继而抛弃了宗教局安稳的工作，入了茅山，到了今天，总算是能够得偿所愿了，当下也是顾不得别的，一把将小颜师妹的娇躯抱在怀里，紧紧搂着，低下头去，用额头抵住她光洁的额头，四目相对，温热的呼吸喷在她的脸上，一字一句地说道：“小颜，你应该知道我有多喜欢你的，除了我，你不可以喜欢任何人。”

小颜身子有些发软，不过神志却是很清楚的，面对着我强势的表达，她有些不习惯地扭了扭身子，颤声说道：“凭什么啊，你以为你是大师兄，我就非得喜欢你么？”

“凭什么？”

我一时语结，脑子有些乱，是啊，所谓爱情，从来都不是对等的关系，你爱了，便强求别人也爱你，世间哪有这般简单而无耻的事情，我凭什么要求小颜师妹，不可以喜欢任何人？

然而很快我就找到了一个借口，脱口而出道：“就凭你夺走了我的初吻！”

这句话对一个未出阁的黄花闺女说出来，的确是有些太流氓了，小颜师妹听在耳中，更是羞愤欲死，双手撑在我的胸口，愤怒地说道：“你这个流氓，那次明明是你强吻了我！”

当初在茅山后院处，我与小颜师妹的那一吻，是我们关系转变的开始，在此之前，小颜师妹一直把我当做哥哥一般，然而唇齿相交之后，再加上我在阿普陀那儿，当着小颜师妹说出来的一番表白话语，使得我们两人的关系迅速就变得暧昧起来，从此也在小颜师妹的心中种下了一粒种子，现如今，也终于算是生根发芽了。

“我那是为了保护你！”我说的大义凛然，然而瞧见小颜师妹的脸上有些挂不住，口气立刻就软了下来，柔声说道：“好师妹，你别急，真的，我以前说过的话都算数，我愿意一直守护着你，不让你受欺负。”

我这首意逢迎，安抚了小颜师妹快要暴走的情绪，她皱着眉头说道：“我又不是你的谁，干嘛要你保护啊？”

我晓得这时也到了关键时刻，鼓足勇气说道：“小颜，我喜欢你，从见到你的那一刻，就喜欢上你了，一直都没有变过，你若是也喜欢我，便点一下头，若是不喜欢，我掉头便走，今生今世都不会再出现在你面前，永远也不会缠着你了。”

这话儿说得决绝，浓烈的情绪弄得我自己眼泪水都快要流出来了，一双眼睛死死地盯着面前的小颜师妹，有一种前所未有的果断态度在。

小颜师妹被我这么一激，顿时就急了，气呼呼地抓着我的胳膊说道：“好你这大师兄，把人家的清白都给玷污了，难道就准备转头离去，不再负责了么？”

她这脆生生的一句话让我兴奋地快要跳了起来，一把抓着小颜师妹白嫩如玉的手，难以置信地说道：“我负责，我负责，小颜师妹你再说一遍，你刚才说的我没有听清楚，快点！”

我感觉自己整个人都欢喜得快要炸开了，只听到小颜师妹羞得头都太不起来了，埋在我胸口说道：“你太坏了，我才懒得跟你说呢。”

听到小颜师妹这情意绵绵的话语，我方才晓得，我与怀中的这小美人儿认识七年有余，从一见钟情，到现在的紧紧相拥，也终于算是水到渠成了，看着她娇羞不已的模样，心中忍不住回忆起了她那娇嫩甜蜜的嘴唇，下意识地勾起了她的下巴，凑上去便是一吻。

这一吻，日月无光，地久天长。

除了在无底洞下，走在死亡线上心惊胆战的那一次，我没有任何亲吻的经历，此番与小颜师妹彼此表白心迹，感觉整个人仿佛泡温泉一样，暖洋洋的，幸福得不行，仔细地享用着小颜师妹那温暖的嘴唇，感受到她那熏香的鼻息，还有娇羞欲躲的推脱，想着即便下一秒死去，我也是情愿的。

我们两个笨拙而忘情的亲吻着，彼此都没有什么经验，当我用舌头撬开她紧紧闭着的贝齿，感受到小颜师妹那不断躲闪的香滑小舌之时，整个人轰的一下，就感觉脑海一片空白了。

然而就在我和小颜两个情窦初开的年轻人徜徉在爱河之长的時候，旁边的林子里突然传来了一阵响动，小颜首先反应过来，像受惊的小鹿，一把将我给推开，然后与我保持了安全距离，我正是舒服，骤然分离，又气又恼地巡声看过去，瞧见树林的间隙有半张脸一闪而过，不知道是不是心里因素，我总感觉好像是杨小懒，然而还没等我仔细思量，便瞧见林中走来一青衣道人，那人相貌堂堂，留着三撇浓黑的胡子，却正是杨知修杨师叔。

此刻我已经知道了，杨师叔即将代表茅山，去京都上任，算是坐镇中央，而我们这些三代弟子，经过考核之后，则将填入各个重要的职能部门中。

本次大试，杨师叔则将协助刑堂执法长老刘学道一起，参与选拔考察工作，也算是给自己选助手。

杨师叔一路走到了脸上到这尴尬表情的我和小颜师妹面前来，平淡地看了我们俩儿一眼，然后温和地说道：“听说你们两个都报了名，准备出山入仕，不知道准备得怎么样了？”

他表现得亲切无比，然而我却总能够感受到一股虚伪的味儿，也许是直觉，当下也是应付了两句，杨师叔叮嘱了我们好好准备应试大比，然后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然后施施然地离开了去。

杨师叔一走，小颜师妹就气急败坏地跺脚说道：“都是你，害我被人看到了，要是传到师父那儿去，可怎么办？”

我摸着嘴唇回味，嘻嘻笑道：“知道了更好，我直接跑到你师父那儿去提亲，看她答应不答应？”

小颜师妹猛摇头，说这可不行，我师父可是打算让我来给她继承衣钵的，我要是成亲了，她一定得气坏了，你得答应我，暂时不要传出去，不能告诉任何人。

她的语气很坚决，我也无奈，小颜师妹能够答应我、接受我的情意，已经是超乎我的期待了，她说什么，自然都应和，于是安慰她道：“杨师叔并不是多嘴八卦之人，你也别着急上火。”

小颜师妹不以为然地说道：“哼，他可不是什么好东西。”

我有点儿奇怪她对杨师叔的评价为何会这般不堪，追问了一下，她也不肯说，看时间不早了，又怕我再轻薄于她，话儿也没有说上几句，便匆匆地离开了去。

小颜师妹害羞而走，留给我一个人在这儿，回味着刚才的一点一滴，感觉整个人都醉了。

时光匆匆而过，不知不觉便到了大试的日子，大清早，铜钟在峰顶晃荡而响，鸣于整个空间，四十多个等待接受考核的三代弟子在清池宫下，有执礼长老雒洋考核我们的道藏基础，通过笔试和面试两轮，将近半的人数给刷了下来，尽管考核的题目十分艰涩生僻，但是我却也没有多少问题，顺利通过，而符钧、徐淡定和小颜师妹也相继进入了第二轮武试考核。

上午的考核结束之后，简单用过午餐，然后我们从峰顶而下，一路来到了通往后院的紫竹林中，刑堂长老刘学道带着一众子弟，以及杨知修师叔在此，告诉大家，我们接下来将要面临的，是茅山著名的九霄慈航阵。

此阵历来便是茅山子弟独自下山闯荡的检验法阵，一如少林寺的十八铜人，最是有名，倘若我们能够凭着自己的能力度过此关，便可以闯荡天下了。

第三更 大试结果即将出现

茅山收徒的一个大方向，叫做宽进严出，也就是说，收徒的时候有教无类，只要是能够修道的，都可以收入门下，即便是我师父，也收了好几个关系户的子弟，但是若是想要独自下山去闯荡，要么就通过考核，下山扬名立万，要么便脱去道籍，回归红尘之中，然而前者可以扛着茅山道士的招牌，横行江湖，而后者则只有隐去自己的师尊名号，作为茅山分支的支脉，传承下去。

当然，也必然会有人打着茅山的招牌在外界行事，不过不出事还好，倘若是有任何负面的消息，那么自然会有茅山刑堂出动，不管多远，必然就会找上门去，清理门户。

茅山之所以能够跟龙虎山、青城山并称为当世之间的顶级道门，并驾齐驱，屹立于世间不倒，自然还是有着许多规矩和讲究的，而这九霄慈航阵则算是一把磨刀石。

能过，则过，不能过，要么回炉，要么开除道籍下山。

茅山道士之所以能够在世间闯出偌大的名头，便是跟这样的制度有着绝大的关系在的。简单用过午餐，在刑堂弟子的带领下，我们来到了通往后山的那一大片紫竹林前。

这是一片竹海，一眼望不到边界，林中寂静，不时传来鸟鸣之声，以及风吹过竹林时哗哗的响声。

茅山宗最重要的地方，不是十二峰上的殿宇以及肥沃的峡谷平原，而是茅山后院，那儿埋藏着无数祖师先辈的尸骨和法器，以及被视为禁忌之地的秘密，是茅山这洞天福地的根本所在，九霄慈航阵并不仅仅只是检验门下弟子修为的法阵，更是扼守这平原通向后院的通道，一旦启动起来，便算是上万大军，一时之间也难以攻克。

我们站在这竹林之前，那刑堂长老刘学道严肃说道：“总共二十三人，每进一人，就变换一次法阵，总共二十三次，以到达道门塔林为胜出，半个时辰不能到达塔林者，视为不能通过考核，此次下山名额只有十人，第十一个出现在塔林者，也算是未能通过考核，你们可听清楚？”

他说出这么一番话来，让我们这些准备考核的人员一阵诧异，要晓得这九霄慈航阵乃茅山守山大阵的一个环节，最是严谨玄奥不过，半个时辰到达塔林，已经算是十分困难之时，而再加上这么一个人

数限制，众人必将拼死前突，一旦发生危险，必将影响成绩。

看来这一次，茅山的前辈对入朝之事看待得还算是比较重的，要不然也不会提出这般苛刻的考核条件了。

我下意识地看了人群最后的小颜师妹一眼，她也正好朝我看来，会心一笑，然后隐秘地比了一个手势，告诉我放心，她一定会通过的。

小颜师妹的手势让我生出了几分信心来，其实我倒也不会害怕自己通不过，我毕竟是茅山大师兄，三代弟子之中的魁首人物，我若是通不过，只怕就没有人能够过得了，至于小颜师妹，方才是我所担心的。

不知道怎么回事，自从那天被杨师叔撞到我和小颜师妹在桃林相会过后，我就一直有一种很不祥的预感在，眼皮直跳。

进入阵中的秩序是抽签决定的，恰好我跟小颜师妹并联排着，分别是十三，十四，这是个好数字，瞧见旁人都没有注意到我们，我低声逗她道：“小颜，你听听这号码，一生一世，缘分天注定，你跑都跑不掉的。”

我在此之前，一直都是叫她“萧师妹”，确定关系之后，才会亲昵的叫她小颜，当然这也只能是在人后，因为我答应过她，这事儿得给她隐瞒着，不能给她师父知道。

小颜师妹听到我偷偷的话语，下意识地鼓了我一眼，然后说道：“大师兄，我听说这九霄慈航阵有人镇守，最是难闯不过，你说我要是万一没选上，那可咋办？”

我跟小颜师妹刚刚开始，正是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的阶段，哪里能够忍受分离之苦，于是我下意识地直接喊道：“那可不行，如果你通不过，我就在茅山陪着你，反正我是不愿意跟你分开的。”

小颜师妹的脸一红，含羞说道：“那可不行，你是茅山大师兄，是要办大事儿的，可不能因为我，耽搁了茅山的大事情……”

我理所应当地说道：“怎么可能，在我的心中，天大地大，终究还是没有我的小颜师妹大。”

小颜师妹瞧我说得认真，恨恨地等我一眼，低声说道：“你敢？你要是为了我，因小失大，我以后都不再理睬你了，哼！”

这话儿说完，她还待说些什么，前方的刘学道长老面面无表情地点名说道：“秀女峰萧应颜，准备进阵。”

小颜没有再来得及跟我多说什么，匆匆向前走去，路过红线，有人挥舞令旗，三两下，我便瞧不见刚刚走入竹林之中的小颜师妹，前方又是一片空空荡荡的林子，唯有山风在林间呼呼地刮过，显得里间危机四伏。

小颜师妹消失影踪之后，下一秒，刘学道长老又面无表情地念下一个：“清池宫陈志程。”

听到我的名字，我当下也没有再多犹豫，立刻往前走去，我走了十步，进了竹林，只感觉身后有旗幡招展，下意识地回头一瞧，只见身后所有的景色骤然一空，所有的人都瞧不见了，只有重复又重复的竹林，望过去，朦朦胧胧，雾气连绵，四周都是一片朦胧的白色，晓得那阵法已经开启，此刻的时间和空间都处于时刻变动之中，稍微一不留意，便差之远矣。

所谓阵法，其实我在茅山之上也是略有研究，无外乎推演卦象，奇门遁甲，不过说得简单，但是这里面的学问却是博大精深，天时地利人和，缺一不可，无数前辈殚精竭虑地推演布置，那可不是可以小觑的，倘若是一般人，还真的难以走出。

别的弟子，一旦进入阵中，自然是原地不动，左右观察地形，然后按照各种景象，对应卦象，接着开始推演，走一段路程，算一段路程。

因为这九霄慈航阵是茅山的守山大阵，所以算计倒也不算困难，不过时间缓慢而已，这也正是规定半个时辰之内必须走出这个法阵的原因，不过我不一样，当下也是开启了临仙遣策，血劲一涌，天地之间就变得那么简单起来，在我的脚下，只有合适与不合适两种选择，所有苍翠的竹林都遮不住我的眼睛，一步一步地朝着终点前进。

然而我终究还是不能顺利的前行到达目的地，刚刚走出不远，突然间前方的竹林一阵抖动，接着我听到了“嗖、嗖”两声，有东西从头顶上破空而来。

我没有抬头望去，而是下意识地朝着侧面滚了开去，一个闪身而过，便感觉有两道劲风从我的身边划过，直接插入了泥土之中。

我稳住身形，低头看去，只见是两根半截的竹筒，斜斜插入了我身边的泥土之中，瞧那深度，入土足有半米。

半米——天啊，这得多大的劲道？

我心中震撼，不过却也晓得这是人为在操控，有人不想我这般

顺利地到达目的地，必然就要出手阻拦，而我哪里能够让对方得逞，当下也是一跃而起，马不停蹄地朝着塔林的那个方向狂奔而去。

我跑得疾，而那攻击也加快了节奏，先是一两根，接着四五根，到了后来，漫天削尖了头的竹子从空中倾泻而下，几乎贴着我的身边划过，让人心惊胆战，而且地上不时还有游藤如蛇一般蔓延而起，十分麻烦。

不过我却也不是那么好欺负的，被弄得胸中火起了，一个壁虎游壁，直接顺着那竹子射来的方向，朝着那些在阵中捣鬼的家伙冲去。

来人并没有想到我不去破阵逃命，反而向他们这边袭来，结果我一番突袭，倒也奏效，双方交手几个回合，我直接下了狠手，结果拉扯了两个人下来，二话不说，拉着揍了一顿，惹得那两人连连喊屈道：“大师兄，别打了，快别打了，我们也只是奉命行事。”

两人是蒙着脸的，我揭开来，一个冯乾坤，一个朱睿，都是刑堂的弟子，被我揍得鼻青脸肿，连连求饶，我又是好气又是好笑，说我不过应付一下考核而已，你们干嘛这么狠？

冯乾坤苦着脸说道：“大师兄，上面的大佬让我们拖拖你的后腿，我们也是没办法。”

我扬起拳头，威胁道：“还玩么？”

冯乾坤苦着脸说道：“得，大师兄，我们祝你勇拿头名。”

两人躬身送我，没有阻拦，以及我很快便一路穿过了九霄慈航阵，来到了塔林之前，穿过紫竹林，雾色立刻消散，前方围着一众人，居中的正是刑堂长老刘学道，瞧见了，我，微微地点了点头，说道：“你是第一个，很快，二十三分钟。”

我是头名，这并不稀奇，当下也是走入人群中，等待着后续的人陆续走出来。

一个、两个、三个……

第四章 你不开心

第二个出来的是徐淡定，通过替身鬼灵的帮忙，他拥有比别人更加强大的分析逻辑能力，而且他自己的破阵能力，也是其中魁首，虽然没有我变态，但是却也一等一的强悍。

不过尽管如此，他也花掉了比我多上一倍的时间。

难怪刚才刘学道身边的那几个弟子，看着我的表情，就像见到了鬼一样。

第三个出来的烈阳真人茅同真的徒弟，符钧是第四个，然而接下来，我却一直都没有瞧见过小颜师妹的身影出现，第九个，第十个，当第十个人出现的时候，我的心已经沉落到了谷底去，脸也彻底地黑了下來。

尽管我不晓得这里面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瞧见后面那几个人，也晓得单论小颜师妹的修为，绝对比他们要高一截。

以萧师妹的修为，竟然拿不到前十名的名次，那么一定是这里面出现了问题。

具体什么问题呢，我下意识地朝着刑堂长老刘学道那儿看去。

在他身边的，只有几名新收的弟子，而其他的人都还在竹林之中主持法阵呢，我突然意识到，跟刑堂长老一起主持此次大试的杨师叔，一直都没有露面。

他既然没有露面，那么一定是在阵中主持，而谁倘若是得到了他的眷顾，那么一定是通不过的。

不得不承认，我们三袋弟子尽管有许多英才杰出之辈，但是跟杨师叔这样成名已久的茅山高手相比，到底还是欠一些火候。

这件事情在根本上面，其实都是不公平的，谁能胜出，其实更多的在于主持法阵之中的这人心中所想，或者说这些刑堂弟子是否能够做到公正、公平、公开，如果被杨师叔这样的人物盯上了，别说是小颜师妹，便算是我，只怕也得跪在那片紫竹林中。

杨师叔虽说并没有名列茅山十长老之位，但是从他当初击杀集云社朱建龙的手段，便能够瞧得出他的厉害之处，并不是常人可以小觑的。

我咬着牙，冷着脸一直在等，结果到了第十五名的时候，小颜

师妹终于出来了，披头散发，十分狼狈，额头和颈间的香汗连连，不晓得在里面吃了多少苦楚。

小颜师妹是三代弟子的梦中女神，不仅是我，除了符钧这个榆木疙瘩之外，几乎所有人都围了上去，询问缘由。

那明丽的女孩子擦了擦额头上面的香汗，装作不经意地看了我一眼，然后无奈地叹气道：“我一开始太粗心了，走错了路，结果绕了一大周，差一点儿就走不出来了。”

我心中不爽，下意识地冷冷说道：“仅仅只是走错了路，哪里会这么狼狈？”

小颜师妹听到了我情绪之中隐藏的怒火和失望，就像一个做错了事情的小孩儿，低着头说道：“我也不知道，可能是自己学艺不精的缘故。”

这女孩儿善良，打碎了牙齿往肚子里面吞，然而我却没有那么好罢休，转过身来，巡视一圈，然后看向了主持此次比试的刑堂长老刘学道，寒声说道：“刘师叔，我有一点疑问，不知道盯着萧师妹的人，是谁？”

刘师叔没有说话，他旁边的一个弟子则出来说道：“大师兄，九霄慈航阵五十多条变道，总共有四十人扼守，走入哪一条道，自然就有哪一个人在看着，这个是随机的，根据个人的机缘和运气来的，这里面是不会有什麼差错的。”

我看了小颜师妹这般狼狈模样，心疼得很，继续追问道：“我只是想知道，到底是谁在盯着萧师妹，是谁？”

我的语气略重了，旁边议论纷纷的声音顿时一轻，都看向了我，晓得我是在闹事了，刘学道师叔这才将眉毛一掀，平静地说道：“是谁，这很重要么？志程，你是茅山大师兄，自该有大师兄的气度和规矩。所有的一切，我们都会汇报给掌教真人的，你若是对比试的过程中存在有疑问，自可以事后通过你师父，了解一切，你若是在再这般闹事，胡搅蛮缠，我可要取消你的成绩了。”

刑堂长老一贯以来，都是一张冷脸，就是对着我师父，都没有笑过，茅山弟子背地里都叫他黑面神，最是凶狠，符钧听到他的话音，立刻上来拉我，压低声音说道：“大师兄，我们回去再说，你可别激动。”

他也越劝我，我越是感觉到一股怒火直冲天灵盖，脑髓都要煮

沸了，想起之前跟小颜师妹说过的，她不去，我便不去，陪着她在茅山终老，下意识地想要跟刘师叔顶牛了，结果这个时候，旁边的小颜师妹突然一声清叫道：“大师兄！”

我扭过头去，正好看见了小颜师妹那清纯而凛冽的目光，在那盈盈秋水里面，包含着很多复杂的情绪，以及告诫。

小颜师妹曾经说过，如果我为了她而罔顾茅山大事，她这辈子都不会理我的。

想到这么决绝的话语，我的怒火也终于算是平息了一点儿，没有再说话了，只是冷着脸站在一旁，符钧瞧见我闷闷不乐，便在旁边小声劝着我，而小颜师妹旁边，也围着一堆人劝解。

那进入前十的人，想起许久不见梦中女神，自然是暗中神伤，而那些没有能够通过考核的，却也没有太多失败的挫折感，想着小颜师妹留在了茅山，而前面这一批最优秀的狼却都离开了，不由得有些摩拳擦掌。

我们一番争吵，半个时辰便已经过去了，能够到达塔林的只有十七人，另外还有六人，则一直被困在了竹林之中，刑堂长老刘学道宣布了结果，然后请没有入选的人回去休息，而让此番通过考核的十人，去清池宫中聆听掌门训诫。

收了尾，法阵消散，又是一片青翠欲滴的竹林子，我瞧见杨知修师叔带着主持法阵的刑堂弟子从林间陆续走出，便死死地盯着那杨师叔，而他则置若罔闻，根本不理睬我，而是跟刘学道师叔镇定自若地交代一番之后，独自离去。

他的嘴角一直都有小弧度的翘起，看在我的眼中，仿佛就是在嘲笑我一般。

我紧紧攥着拳头，却将胸腹之中的这股怒气强忍了下来。

匹夫一怒，血溅三尺，然而杀了人之后，能够有什么用呢，对事情一点儿帮助都没有，那又何必生气，何必发怒呢？我已经是二十多岁的青年人了，自然会有些城府，晓得此时上去争执，只会落人口实，便按捺下来，与众人前往清池宫。

山巅正殿，师父与诸位长老盛装出席，一派得道真修表现，对我们这些通过审核的人多加训诫，告诉我们，此番出山，我们将加入祠堂之中，代表茅山行事，一定要好好表现，给茅山争光。

诸如此类的话语，不过都是些套话，着重的是仪式感，倒也没

有什么好听的，散了之后，我师父陶晋鸿将我和符钧给叫到了偏殿的房间里面谈。

没有了别的人，师父倒也不像刚才那般严肃刻板，开场便拿我表扬道：“志程，你这回拿了一个头榜头名，倒是给为师挣回了不少面子。”

我瞧见师父心情不错，不过也不敢一上来便提小颜师妹，小声应承着，师父又对符钧劝慰了两句，说道：“符钧，你天生资质并不算佳，差一点就没有被列入门墙，难得的是你这些年来一直勤练不辍，完美地履行了当初对为师的承诺。这一点，很难得，你今天之所以取得这般的成绩，也离不开这么些年的努力。”

符钧诚惶诚恐地说道：“弟子不敢，弟子资质驽钝，唯有以勤补拙，方才不会被众师兄甩在身后去。”

师父摆摆手，温言说道：“符钧，你不必妄自菲薄，私底下我说话实话，为师这些年也收了这么多徒弟，但是最满意的只有三个——你可晓得是哪三个？”

符钧恭声答道：“大师兄在八岁之后就被师父您收为弟子，这些年来带着众位师兄弟修行悟道，无论是修行，还是品行能力，皆冠绝茅山三代弟子，这三人，必有他一个；小师弟萧克明，自入山来，天资聪颖，举一反三，突飞猛进，诸法皆熟络于心，而后又与李师叔祖修习，传承符王衣钵，想来也有他一份；至于另外一人，恕徒儿愚钝，不敢妄猜。”

我师父点了点头，然后指着他说道：“猜对两人，却偏偏忘记了你，这些年来，倘若不是你以身作则，树立榜样在前，我清池宫门下的子弟，未必会有这般的勤快。天赋天注定，而你这般的执着，才是最难得的。说到这里，为师倒是有些事儿，要跟你商量。”

符钧恭声说道：“师父请讲。”

师父说道：“你大师兄，名列外门，自该去外界闯荡，不过我还是缺一个督导弟子，所以想留你在这儿，你觉得如何？”

师有令，弟子不敢不从，而且这责任重大，符钧欣喜答应，师父勉励了他几句，让他出去，然后回过头来，盯着我说道：“志程，我看得出来，你不开心，很不开心。”

第五章 棒打鸳鸯的终极秘密

我自然很不开心，因为小颜师妹不能跟我一同出山入仕，两人分别再即，这情形对于两个刚刚确立恋爱关系，恨不得整天黏在一起的青年男女，不管怎么说，都是一件让人郁闷无比的事情。

更何况这里面还参杂着某些我认为的黑幕，某些令人呕吐和肮脏的东西。

矛头直指此番带着我们出山的杨知修师叔，倘若真的是他怀着某些不可告人的秘密，在比试之中使了手脚，只怕连我自己都控制不了自我的情绪。

我跟师父陶晋鸿，这些年相处下来，亦师亦父，本来隐忍不发，是怕冲撞了长辈，而此刻他主动提及，我便也没有再做控制，直接将我心中的怀疑，全数都说给了师父听。

我师父私底下倒也温和平缓，安静地听我说完之后，点了点头，突然问了我另外一个问题：“你跟英华门下那个姓萧的小妮子，是什么时候对上眼儿的？”

我小心翼翼藏在心里面的秘密，竟然一下子就给师父看透了，顿时坐也不是，站也不是，不知道如何是好，师父瞧见我这一副窘迫的模样，笑了笑，说亏你还是从南疆打过仗回来的呢，多大点的事情，至于这样么？

我窘迫得手脚都没处放，抱着胳膊问道：“师父，你是怎么知道的啊？”

我师父笑了笑，回答道：“现场的事情我已经听说了，所有人里面，就你反应最大，一副穷追猛打的态度，叫别人怎么不怀疑呢？我跟你说过无数遍，心里面要藏得下事情，这样才能更好的活在这个世界上，你可晓得？”

我低头，表示晓得，却又不甘心地说道：“师父，这一次比试，真的很不公平，我怀疑杨师叔刻意对小颜师妹进行打压了，方才会出现今天的这结局，你不信，可以去查一查。”

师父深深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平静地说道：“我知道，英华门下的那个小妮子，本来是可以出山入仕的，杨师弟也的确是受人指使，使得她没有通过了考核。”

“师父，原来你知道啊，那人到底是谁？”得到了师父的承认，我兴奋莫名，感觉事情还有转机，于是站起来问道，希望着师父出来主持公道。

然而师父却冷冷地说出了一个字：“我！”

“你？”

听到师父风轻云淡地说出这么一句话儿来，我满腔的怒火全部都变得冰凉——我心里曾经猜测过很多答案，譬如杨小懒对我余情未消，所以指使杨知修从中使坏；又比如杨知修对小颜师妹有一些非分企图，那天瞧见我们在桃花林下的亲密动作，故而打压；然而却万万没想到，最终的结果，竟然是我最敬重的师父，从中下了手。

我思绪万千，然而千言万语最终化作了一个问号：“为什么？”

我入茅山多年，对于面前的这个男人已经是深入骨髓的信任，无论是往昔的老鬼，还是今朝的茅山掌教陶晋鸿，我都不相信他会做出损害我的事情，故而才会有这么一问。

师父瞧见我并没有暴跳如雷，反而是强忍住心头的情绪，缓言询问，晓得我已经能够控制住自己了，欣慰笑道：“此事我若隐瞒，恐怕你会有心结，从而影响到你我师徒之间的感情，所以我也告诉你也无妨。茅山道士不忌婚嫁，更何况你并没有入道籍，看到你能够找到心头所爱，我自然是乐见其成的，更何况那小妮子在这茅山之上，也是一朵令人垂涎欲滴的花儿，采到了算是你小子有本事。不过你可否猜到，为师为何会这般做么？”

我摇头不知，不过却也晓得师父做事，自然是有着自己的道理在，于是再次询问。

师父伸出手来，摆弄了一个“八字”，严肃说道：“你身怀山鬼老魅聚邪纹，命中当有十八劫，是个多灾多祸之人，虽然不如天煞孤星一般命硬，但也还是会妨碍至亲之人，这也是当初李师叔不让你常年在家的缘故；我作为你师父，命势其实也会受了影响，然而李师叔为了茅山，却将这劫难给扛了过去；你和萧应颜那女孩儿，自然是天作之合，然而倘若真的结成连理，那不是爱她，只能是害她，你难道想过两年，就抱着一具尸体，面对一座孤坟，独自话凄凉么？”

我终究是年轻人，想得没有那么多，这些年来在茅山之上稳定的生活已经养成了陋性，心安理得地享受着此刻的安宁，却忘记了我这些年的平静，是李道子用折寿的代价，换来的。

我满心欢喜，满脑子地想着和小颜师妹长相厮守，幸福绵长，却忘记了自己其实是一个命运多桀的灾星，任何与我接近太多的人，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伤害。

越是亲近，便越容易受到伤害，师父刚才的问题，让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一首词。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

苏大先生思恋亡妻的《江城子》，每每读起来，都感觉到无所不在的凄凉和悲伤，而倘若这思恋对象变成了小颜师妹，那我真的不知道自己会变成什么样。

有句话儿说来很假，但是我却感觉，如果有可能，我愿意用自己的性命，换来小颜师妹的一身安康。

思绪千转百回，我立刻感受到了师父浓浓的关切之意，满腔愤恨也消散于无形，然而终究还是有些不甘愿地说道：“师父，难道真的一点儿办法都没有了么？”

师父笑了：“世间哪里可能有绝对之事，你们两个小家伙的情谊若是真挚，十八劫一过，天天腻在一起，也是没事的；即便不过十八劫，只要方法得当，也是没有问题的。现在的问题在于，英华真人的那徒弟终究修为太浅，福运薄凉，此刻跟你出山，性命有损。你须知，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我躬身答道：“多谢师父教诲，志程再也不会胡思乱想了。”

师父摇头笑了笑，说道：“你当我徒弟，也有十多年了，我能教你的，都教给你了，时至今日，你即将下山，白手起家，开创一份基业，也算是出了师，理论上来说，只能靠自己了。不过你且记住，茅山，永远都是你的后盾。”

我点头，表示晓得。

师父又说道：“官场险恶，风波诡疑，这些都要你跌怕滚打，自己去悟，我能送你的不多，这里有《神池大六壬》一本，是你师祖虚清真人从神秘的天山神池宫中所得到，先转呈于你。古易有三式，分为太乙、奇门、六壬，而以起源于河图洛书的六壬为宗，此法依据天时、地利、人和的关系，随日、月、星、辰的变化，改变天干、地支符号的运作状态，谋算世间万态，乃帝王之术，也是市井之术，你若有闲暇，多翻翻看看，可以活络思维。”

我小心地从师父手中接过这一本泛黄的青皮书籍，查看书脊，上面写着“天山清池宫，神机子编撰”，心知此物珍贵，乃师父赠与我压箱的手段，当下也是小心收好，然后道谢。

赠完书，师父又递给了我一个乾坤袋，此物两个巴掌大，外面绣着八卦与太极，黑白两色，简简单单，而将袋子给打开之后，里面有八面巴掌大的小旗，每一个旗子上面都各绣着狮子、鹿、马、龙、麒麟、咬钱蟾蜍、貅以及鳌，花团锦簇，颜色各异，然后上面则有不同的卦象，分别是乾、坤、震、巽、坎、离、艮、兑八种卦象。

我将这几面旗帜掂量在手中，感觉沉甸甸的，并不像是棉布或者丝绸，反而有一种金属的质感，打量一番之后，我疑惑地问道：“师父，这是什么？”

师父说道：“此乃八卦异兽旗，可镇压恶灵异兽、敏捷之徒，最是了得，也是茅山十宝之一，用法和法诀我已经夹在刚才那本书里面了，用作防御之法，最是了得。你既然有了那把魔剑，再加上这八面旗帜，天下之大，也可去得。好了，你且好好拿着，用作防身吧。”

这一文一武两物件交代清楚之后，师父便没有再说此事，而是跟我谈及了离开山门之后的一些事情，如何发展，如何与茅山诸位同门配合行事。

话儿说了很多，但是我记住了最中心的两个意思。

第一，那就是必须要有自己的班底和力量。

第二，杨师叔虽然是我的长辈，但最后还是要我自己做主，不要唯命是从。

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有的事情，终究还是自己去尝试，方才能够知晓酸甜苦辣，各种心酸苦楚，还有两天的时间处理个人事情，然后去宗教局报道，我便不与师父多说，谈完之后，我便出了偏殿，找到小师弟萧克明，让他帮我传话，看看能不能在离开茅山之前，跟萧师妹私下会一次面。

我得将事情最终给定下来，免得夜长梦多，最后总是惦记。

第六章 下山回乡

情定桃花林，分别自然也是约在了秀女峰下的桃花林中，小颜师妹怕我冲动误事，得到了小师弟的传话，便匆匆赶了过来，与我相见。

跟平日里不一样，她来的时候，似乎有过一点儿打扮，束身修长的白色道袍，头发高高束起，露出了莹白如玉的滑腻脖颈，就像一只美丽的白天鹅，让人觉得仙女临前。倘若是往日，瞧见如此明丽动人的小颜师妹，我自然是欣喜不已，然而一想到即将要离别，我心里面就好像塞着一团棉花般，乱遭遭的，怎么都不得劲儿。

瞧见我无言，小颜师妹担心我还处于怒火之中，缓步走上来，像个做错了事情的孩子，可怜巴巴地说道：“大师兄，对不起，都怪小颜实在是太没用了，以至于连下山考核都不能通过……”

她越是这般，我越是自责，走上前去，拉着她的小手儿说道：“小颜，这事儿不怪你，都是我的错。”

小颜师妹不知道我为何这么说，睁大着一双明亮的眼睛看着我，而手一被我抓住，红霞便浮现在了她的脸上来，煞是可爱。

男女之间，最重要的就是坦诚相待，我即将远走，如果不能够给小颜师妹一个交代，只怕就要给那些还留在茅山的师弟撬了墙角，当下也是拉着小颜师妹的手，一路来到了桃花林深处的一块大石前，两人并着坐下，然后我将她之所以没有出线的原因，告诉了她。

听到这里面竟然是杨师叔使坏，而背后的主谋，则是掌教真人陶晋鸿，小颜师妹并没有表现出愤怒或者委屈，而是如释重负，撇嘴说道：“我说呢，我感觉自己可要比周俊利、孙大川和张大明白他们几个强上一些，竟然不能入选，想想还真的不服气，现在终于不用遗憾了。”

这善良的女孩儿，考虑问题的方向，还真的让人怜爱非常。

她没有问掌教真人为何如此这般，但是我却觉得还是应该给她一个交待，于是将自己身负山鬼老魅聚邪纹、命中当有十八劫，而且还会贻祸亲近之人这事儿，给她讲起，这话儿说开了，我便将自己这些年来经历，给她一一讲起，娓娓道来。

我命苦，跟黄连水一般，自小倘若没有李道子，恐怕早就死去，而后一路劫难，其中的艰险与苦楚自不必言，听得小颜师妹连连惊叹，竟然不知道我还有这般的遭遇。

男女之间，情到浓时，恨不得将自己剖开来给对方看个仔细，我将这么多年来诸般秘辛给小颜师妹讲起，特别是自己身怀魔功，魔胎初成之事给她讲明，解开了当初在无底洞下，与阿普陀交谈时引起的误会和心结，让小颜师妹美目闪闪，十分感动。

待我将所有的一切都讲述完毕之后，小颜师妹的眼睛里面蕴含着晶莹的泪珠，不用我说，便直接投入我的怀中，紧紧抱着我的腰间，微微哭泣道：“大师兄，没想到平日里威风凛凛的你竟然还有这么多的苦难和波折，小颜竟然还以为你是……天啊，真的该死。大师兄，对不起，我以前不该那么看你的，对不起！”

小颜师妹的话儿说得我一阵心酸，这个女孩儿如此小心翼翼地待我，让我怎能不敢动，当下也是将她紧紧搂入怀中，认真道歉：“小颜，对不起，当初答应的事儿，恐怕不行了，我们暂时不能在一起，不过你要记得，我的心，永远都寄存在你的身上了。”

小颜师妹反过来将我也紧紧抱住，呢喃说道：“大师兄，你好坚强、好厉害呢，你放心，小颜会一直等着你的。”

我心中感动满满，低头一瞧，如花容颜，美目紧闭，鼻息咻咻，一点红唇娇艳欲滴，当下也是食指大动，忍不住低下头去，恣意怜爱。

男女之间，浓情蜜意，双唇交触，便感觉这个世界，只有你我。

此事懂者自懂，不必多言，与小颜师妹订下约定之后，我这几天也没有闲着，除了每天与小颜师妹见面谈情之外，还去了竹林小苑，与一尘哥夫妇，以及陶陶道别，我这些年待在茅山，与他们也算是家人，离开茅山，自然要跟他们打招呼，没想到萧克明这小子却也正好在，我们在茶室喝茶聊天，他便和陶陶在院子里面玩闹，一会儿猪八戒背媳妇，一会儿又拜天地闹洞房，热闹得很。

我瞧着有趣，问一尘哥，说你家陶陶跟我这小师弟倒也蛮玩得来的，青梅竹马，不如定个娃娃亲，免得日后多事？

一尘哥对萧克明这小子倒也蛮喜欢，不过他是个老实的庄稼汉子，家里面的大事小事，都有父亲做主，只是笑笑，说这个啊，全凭老爷子的意思，不过陶陶可是老爷子的心头肉，我看他也未必会舍得便宜那小子。

我又去拜访了李道子，他劝勉我两三句，然后又送了我一方玉牌，这是我当初上缴蛟魂凝练而成的，可以镇宁心魂，防止我走火入

魔。

如此悠闲几天，终于到了出山的时间，茅山之上说得出名头的人物都来相送了，当真是风光得很，一路走，从清池宫一直来到了山门之前，我瞧见小颜师妹在秀女峰的人群之中，情意绵绵地看着我，心中那股压抑不住的思恋和伤感便止不住地翻腾起来，鼻子酸酸的，颇有些难过。

大家在茅山之上或多或少也度过了这么多年，离别的情绪相互感染，气氛总是有些低沉，好在带队的杨师叔领头，又说了一番振奋人心的话语，说起外面的事业，一定要奋力拼搏，鼓了好一番儿劲。

临走，我与师父以及众位师弟师妹告别，符钧走上前来，紧紧抱着我，认真说道：“大师兄，你且在外面拼搏，任何事情，但凡需要师弟我的，一句话，马首是瞻——一天大师兄，一辈子大师兄！”

这是离别的话，也是承诺，我很认真地点头，而这时小师弟萧克明也跑了过来，抱着我的大腿哭了，颠来倒去地念着“大师兄”，表达难过的心情。

我摸了摸他的脑袋，笑着说道：“这些年，你闯祸不少，有老子罩着你，倒也无事，不过我走了，你最好收敛一点儿，懂不懂？”

这小子把鼻涕揩在我的裤子上面，哭得一塌糊涂，不知道是舍不得我，还是觉得靠山走了，心里难过。

送君千里，终须一别，我之前已经跟众人告别过了，倒也不需十里长亭相送，众人结伴除了茅山山门，回望那太极石台，一片朦胧，心中恍然若失。

通过考核的十人里面，符钧被师父留下监督弟子，而杨师叔作为带队长老，无需考核，一行总共十人，他们九人皆是身家清白之人，此番一出茅山，便直接前往京都挂职入档，而我的档案应该还在江阴省局，所以需要自己去办理调动手续，所以我们到了山下之后，便分道扬镳，各自离去。

我下山，并没有急着前往金陵，山中无岁月，离我上次回家又是数年，我需要回家探亲一番，不过在此之前，我还得前往萧家，送几封信。

来到句容萧家，我瞧见了一个绝对没有想到的人，那就是我在省局的同事戴巧姐，这倒也还不是最让我惊诧的事情，更让我感到难以理解的事情是，这当初精明能干、顶两个男人的女子，竟然挺着一个大

肚子。

瞧见我一副就要崩溃的表情，戴巧姐洋洋得意，摸着肚腩说道：“怎么，不认识了？”

我挠挠头，有些晕，直到当萧家老三和老小叫她大嫂的时候，我才惊讶地发现，这女人竟然将西北豪雄萧大炮给拿下了，并且连人命都快要弄出来了。

我表示有些难以理解，然而戴巧姐笑嘻嘻地说道：“二……哦，陈志程，你还记得我当初说要你帮我一个忙么？”

我点头，说还记得，戴巧姐又着腰轻骂道：“我当时呢，还想着让你帮老娘介绍给萧大炮这愣子，结果你这些年东跑西颠，愣是没有找到你这家伙，实在没办法了，老娘只有咬着牙倒贴上去，好在那蛮子脑壳简单，倒也让我得了手。”

面对着这彪悍的萧家大嫂，我竟然无言以对。

在萧家送完信，我又匆匆赶回麻栗山老家，时间匆匆而过，家里面已经大变样了，老屋推倒，重新又建了一栋宽敞小楼，刷上桐油，看着喜庆宽敞，我父母更老了，母亲驼背，父亲白发丛生，唯一让人欣喜的，就是我姐姐生了一个男娃娃，肥嘟嘟的，特别可爱。

我没有什么好送的，当初在安南弄得一条未成形的小蛟，蛟魂铸牌，还剩一块骨头被我托人雕刻成了平安符，给这小外甥挂上。

我在家里没有待多少天，在瞧见罗明歌这姐夫无论是对我姐，还是我父母都还算不错之后，便离开了麻栗山，准备前往金陵报道，顺便办理工作调动的事情。

麻栗山到麻栗场的山路长长，我背着包袱和一把长剑，迎着朝阳前行，走到半路，总感觉身后有人跟着，然而每次回头，却不见踪影，然而我越走越怀疑，心中一动，猛然回头看去，瞧见一个小小的身影在草丛之中，下意识地喊道：“胖妞？”

第七章 神秘的小女孩儿嚶嚶

胖妞消失于安南边境的森林之中，已经有七八年的光景了，我曾经无数次联络前线的战友帮忙寻找，然而却一直都没有再次出现，让我心中难过，然而这事情也是没有办法的，莽莽林原，哪里能去找这么一个小猴子呢？

不过我倒也不会太担心胖妞的安危，毕竟拥有着狂化怒身的它，只要想逃，应该很少有人能够拿捏得住它。

阔别良久，难道我们终于又要重逢了么？

我的心扑通扑通地跳，小心翼翼地靠近而去，草丛之中的那东西似乎安静了些，停留在原地，在我的炁场感应中，那儿蹲着一个不大的生命，蠢蠢欲动，随时准备逃离。

然而那东西蹲在那儿，似乎对我也有一些亲近之感，我走上前去，将草丛拨开一看，却见竟然是一个清汤秀发的小女孩儿，年纪也就七八岁，身上穿着破破烂烂的衣服，不合身，一看就像是山民家里偷出来的。

这孩子头发乌黑，一双眼睛晶莹剔透，狐媚眼，一点朱唇，尽管脸上脏兮兮的，但是皮肤难掩的特别白，就好像大雪过后的林原，我看着她，她也看着我，四目相对，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总感觉与她是那般的熟悉，就好像认识很久一般。

这孩子哪儿冒出来的？

我看着她，愣了半天，别的不说，麻栗山这一带，可出不了这么一个肌肤赛雪的小女孩儿来。

我们足足凝视了一刻钟，我才反应过来，和颜悦色地出声问道：“小妹妹，你怎么在这里，你的家人呢？”

那小女孩儿黑黝黝的眼睛直视着我，娇嫩的嘴唇嚅动了好一会儿，但到底没有说出什么话来，我瞧见她似乎不愿意说，自觉没趣，也没有继续追问，左右看了一下，发现这里离麻栗场也就十几里路，并不算远，以为就是附近的小孩儿，想一想，便没有再理，继续前行。

然而我刚刚走出没多久，有感觉身后有人在草丛中追逐，那脚步轻盈，身法极快，而当我扭过头去的时候，草丛之中，又停着一个黑影。

这回我算是明白过来，那个一脸无辜、眼睛大大的小女孩儿，并非寻常之人。

这世间能够跟得上我的脚步的小女孩，还真的不多，我这是怎么回事，回一趟家，竟然碰到这么一位神秘而古怪的小女孩儿呢？

我再也没有着急赶路的心思，拨开草丛，走到她的跟前来，蹲下，然后盯着她的眼睛，认真地问道：“小妹妹，你到底是谁，为什么要跟着我呢？”

小女孩儿将手指放在嘟起的嘴唇上，思考了好一会儿，这才艰难地说道：“我、认识、你！”

她说话的口音非常古怪，就好像从来没有开口说过话一样，喉咙里面有一块骨头卡着，十分艰难，不过意思倒是表达得十分清楚，我有些惊讶了，这小女孩儿看模样，也就七八岁，而我上茅山也有那么多年，在此之前，又在南疆战场又待了几年，怎么可能见过面，她又是怎么认识我的呢？

不过面对着这个奇怪的小女孩儿，我也不能用寻常的思维来对待她，于是耐着性子问道：“那你叫什么名字呢？”

小女孩儿歪着脖子想了半天，然后不确定地说道：“嚶嚶、嚶……”

嚶嚶？

这名字倒是不错，我点了点头，继续又问道：“那你的家人呢，也就是你的父母，爸爸妈妈呢？”

小女孩儿摇摇头，眼神有些黯淡：“都、死了。”

“啊？”

我下意识地张大了嘴巴，仔细地看了她小半天儿，瞧她年纪小小，倒也不敢询问她的家人是如何死去的。我又问了她几句话，有的她回答，有的却只是摇头。完了之后，我将得到的信息大概地捋了一遍，猜测这小女孩儿可能是这附近一位隐世不出的大拿之后，父母遭了仇人杀害，就剩她自己一个人在这山里面游荡，饱一顿、饥一顿地过着。

我自觉得我已经是够可怜命苦了，却不料世间还有这般的可怜虫儿，当初我遇难，好歹有青衣老道和老鬼帮助，父母尚在，而她呢，就像山里的野狗，四处游荡，几多可怜。

这小女孩儿长得很漂亮，精致可爱，一双小小的丹凤眼还有几

分狐媚味道，勾人心魂，十分惹人怜爱，我狠下心，也生不出将她再仍在山里的心思，也是跟她商量道：“这样吧，我正好下山，将你带到儿童福利院去，好吗？”

儿童福利院也叫做孤儿院，麻栗山附近没有，但是在金陵那种大城市，却应该能够找到，那里面有好多小孩儿，想来也是不错的去处，然而我这般一说，她却猛摇头，坚决地说道：“不去！”

我看她很坚决，想了一想，又问道：“这样的，叔叔有一个师门，在茅山，我看你也是有一些修行基础的，你若是愿意，我把你带回茅山去，求我师父来带你，你看可好？”

茵茵一听到“茅山”二字，又是奋力摇头，仿佛受到什么惊吓一般，不住地往草丛深处退去，我有些发愣，郁闷地问道：“这也不去，那也不去，你到底想怎么办？要是不行，我自个儿走了，让你自己在这山里面待着哦？”

我想吓唬她一下，结果这小女孩儿一下就冲了过来，紧紧抱着我的腿，小小的脸颊蹭在我的腰间，一边哭，一边说道：“我、我哪都不去，我就认识你，哥哥，我跟你走——带我走！”

这小女孩儿别看没几十斤，但是劲儿可大，抓着我的腿，死死抱着，捏得我生疼，腿都迈不开。

我很无奈，瞧着她好一会儿，跟她小声解释道：“小妹妹，哦，嚶嚶，别闹，叔叔有自己的工作，带着你，真的不合适，我送你去叔叔的师门吧，那儿有好多大姐姐，可以陪你玩儿，也可以照顾你。”

我好言相劝，结果这小女孩儿就是认死理，就是不肯答应，翻来覆去就是一句话：“我就认识你，哥哥，我跟着你，一起。”

两人在山道上面磨蹭半天，我没了办法，一脸郁闷地说道：“好好好，我答应你，你放开我先。”

那小女孩儿认真地看了我一眼，然后犹犹豫豫地将小手儿放开了，我却一个扭身，直接朝着前方轻纵而去，脚尖轻点，飞快而行。

我二话不说就跑了，那小女孩儿先是一愣，然后惊慌失措地紧紧追来，她身法快，都是轻身提纵的法门，一开始倒也不弱于我，不过到底人小力弱，没多久就被我拉开了距离，不过她依旧咬着牙，紧紧追来。

我本不太信这突然冲出来的小女孩所说话语，所以便有意跑开，想要将她的底牌逼出来，然而没想到越走越远，她渐渐追不上了，

我心中不由得有些牵挂，正犹豫着是否回头去看一眼，便听到一声凄叫道：“哥哥、哥哥……等等我，哥哥，等等嘤……曰啊……”

我回过头去，瞧见嘤嘤并没有能再追来了，而是摔倒在了地上，就再也没有爬起来，而是可怜兮兮地嚎啕大哭。

她的哭声很特别，有着小孩子的稚嫩，也有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听着是那么的绝望，好像自己已经被全世界给抛弃了一般，让我也不由自主地感到一阵心疼来。

我停住了脚步，捂着起伏的胸口，思绪陷入了一种纠结的状态。

我想起了自己，想起倘若当年李道子就这般挥手离去，只怕我已经是黄土之下的一杯尸骨了，哪里还有今天这般的模样？

嘤嘤坐在地上哭泣着，破破烂烂的长衣里面，伸出雪白如藕的手脚来，像一个被丢弃的布娃娃，我回到了她的面前来，低头看着她，大概是感受到有人过来，她扬起了头，精致的小脸儿上面全是斑驳的泪痕，眼睛里面充满了绝望和怯弱，我心中不由得一阵爱怜，俯身将她给抱了起来，轻声说道：“嘤嘤，叔叔错了，叔叔不该骗你，我可以带你走，不过你一定要听话，知道么？”

茵茵眼中立刻流露出了金子一般的闪光，死死地抱着我，然后认真地点头：“嗯，嗯，我听话，很听话的。”

我下定了决心，当年我既然能够带着胖妞出山，此番也可以带着嘤嘤离开，她有基础，我可以仔细地教她，教到十八岁，教到她有自主的能力，再让她自己去飞。

嘤嘤，你永远都不会被遗弃，我会看着你成长的。

我牵着嘤嘤的小手，她也紧紧抓着我，生怕我再次逃离，两个人，一大一小，我们朝着山外走去，缓缓而行。

朝阳照在我们的脸上，如此温暖。

出麻栗山，我给嘤嘤换了一身正常的童装，梳洗打扮一番，顿时就光彩靓丽起来，就像闪闪的小明星，然后我们先是乘汽车，又转火车，一番辗转，终于到达了江南省会金陵，这儿是我的大本营，最是熟络无比，我没有多做停留，直奔省局，前去办理调动手续。

我入中央，这是我师父跟总局谈过的，手续一路畅通，倒也没有太多的波折，当我将档案拿回来的时候，便已经意味着，另外的一段人生旅途，即将到来。

第八章 入职总局

九月下旬，我带着说话已经不再那么磕磕巴巴的嚶嚶，来到了京都。

因为某些原因，接近十月的京都戒备依旧很严，我背着这么一把“管制刀具”入城，实在是太过于招摇，在火车站就被人拦住了，就连江阴省局给我开的持械证明都没有用，无论我怎么解释，都把我请到办公室，两个穿着制服的铁路警察虎视眈眈地看着我，一脸戒备。

我没有总局的联络方式，实在是没了办法，只有拨通了许老秘书的电话，电话那头的声音依旧雄浑，不过却没有了以前的热情，在听我的讲述之后，平淡地表示知道了，他会派人过来解决的。

说完之后，那人便挂了电话，而我则继续等待。

我刚才挂的号码特殊，这两个膀大腰圆的铁路警察也大概能够感受到了，对我的态度也和缓了许多，有一个还主动地问我要不要喝水，他去帮我倒一杯来。

我摆手说不用，然后坐在这儿教嚶嚶说话，这女孩儿许是遇见我之前受到了惊吓，有一些失忆，问她几岁也不知道，表达能力也不强，刚开始的时候说话磕磕巴巴的，一路山我教了不少，倒也还算是顺溜了，只不过不爱说话，大部分时间都在沉默，我为了锻炼她的表达能力，有事没事，就逗她玩儿。

茅山之上，像她这般年纪的也有不少，比如小颜师妹的小师妹张欣怡，更小的还有我师父的孙女陶陶，我作为大师兄，跟谁都得招呼，所以对付小女孩儿，自然还是有一套办法的。

不过嚶嚶跟一般的小女孩儿还真的有些不一样，她对我特别有依赖感，也许是先前我骗了她的缘故，所以一旦我不在她的视线之内，立刻就变得焦躁不安，非要四处地找我，找到了，欢天喜地，找不到，就在那儿伤心欲绝地哭鼻子，弄得我去哪儿，都得带上她。

好在她这性格相反的，是她的能力远远超出了同龄人，我在此之前只以为她也就是一个普通懂得修行的小孩儿而已，然而真正深入了解她之后，才发现我在麻栗山山口捡来的这个小女孩儿，究竟有多恐怖。

四五米高的房梁，我跳上去都得费点劲儿，这小妮子一出溜就上去了，我都没有反应过来；几百斤的巨石挡在山道上面，她小手一

掀，滚落下坡；林间穿梭，脚尖一蹬，人便化作了一道影子……诸如此类的状况，连师出茅山的我都有些惊叹，感觉这女孩儿，简直就是一妖孽。

不过再妖孽，也还是有着一颗柔软的心，我不知道她为什么这般依赖我，但是当我真正习惯过后，却发现自己已经喜欢上了这样的感觉，而且也习惯了这个小女孩儿在我身边，倘若是瞧不见她，心中反而会有些难受。

被人依赖和需要，其实也是一种幸福。

我们两个，一人教，一人学，说的也不过是当年在五姑娘山神仙府中老鬼，也就是我师父教授的启蒙道经，嚶嚶牙牙学语，囫囵吞枣，倒也不觉得时间匆匆。

没多久，有两个人进了办公室，不是许老的秘书，一律麻将脸，面无表情地出示了证件，然后将我给带着离开，外面停着吉普车，上了车，坐在副驾驶室上面的那个人跟我自我介绍，说他们是总局人事组织处的，接到许老秘书的通知，特地过来接我。

我在山中，不明世事，问及今年盘查得为何这般严格，我这儿有证明，也不放过？

那人一本正经地说道：“同志，有的事情呢，我们也不好讲，你最好也别打听，这样子我们都不为难，你说是不是？”

他这态度让我一阵心塞，也没有了与之攀谈闲聊的兴致，一路上沉默不语，嚶嚶瞧见我不说话，恨恨地瞪了那人一眼，磨了磨牙，眼珠子转悠，好像想要对付那人一般，我故意一扬手，她便怕了，扁着嘴不说话。

总局在后海那一块，恢宏厚重的大宅子，据说以前还是一座王爷府呢，不管怎么样，从外表上看起来，十分庄重严肃，规矩也很严，我进门的时候，站岗的哨兵让我将身上的管制刀具放在指定的地方存放，不得带入其中去。

我身上就两把刀具，一把是饮血寒光剑，用别人装画稿的圆筒纸盒做遮盖，另外一把则是用来当做匕首的辟邪小剑，这两样对于我来说都极为珍贵，我生怕宵小窥视，所以一直随身带着，跟那哨兵讲明，他却怎么都不肯通融，正交流着，旁边的门卫室走出一个穿着布鞋黑衫的老头子来，背着手，看了我一眼，然后说道：“就搁这儿吧，丢不了你的，别说是你这样的剑，就算是龙涎水、舍利子，有我老狗看着，都不会丢。”

我低头打量这老头儿，只见他神采内敛，气度寻常，就像一个普普通通的看门老头儿，然而不经意间，却露出了一股森寒凛冽的气势来，晓得是名顶尖的高手，当下也是取下了两把剑，交了上去。

我发现这名自称老狗的老头儿并不在意我那把价值连城的剑，而是在认真地打量着躲在我身后的嚶嚶。

嚶嚶也是躲在我屁股后面，一脸怯意，连大气都不敢喘。

老人接过剑，交给那名持枪上岗的士兵，然后朝我盘问道：“年轻人，什么来路？”

我恭声说道：“茅山掌教门下陈志程，来总局报道的。”

老狗点了点头，说道：“哦，原来是陶晋鸿的徒弟，这也难怪了，不过这口味，倒是跟重瞳子那个老不休有点儿相像。”

他说得平淡，但是拿自己跟我师父和重瞳子真人并列称呼，语气颇大，我正要请教他的名号，结果人家根本就不理我会，摇着蒲扇进了屋子里面去，留下我和旁边的麻将脸在这儿愣着。

手续办完，我牵着被吓得瑟瑟发抖的嚶嚶往里走，待走出一段距离之后，我问麻将脸那人是谁，只见麻将脸一脸崇敬地说道：“苟老是宗教局的开创者之一，以前红军爬雪山过草地的时候，他可是给中央守卫保全的；现在老了，是我们局的高级顾问，不过他这人不喜欢指手画脚，也不肯养老，就在门口这儿，说给看个大门，发挥余热。”

听他这么说，我方才晓得那自号老狗的老者，可能跟许老一般的身份地位，而以他这般的资历，竟然自甘在总局守大门，显然也是一代奇人，让人敬仰。

只可惜他似乎跟茅山并不对付，我就算是想贴上去，别人也不会理睬，于是也懒得理会。

总局里是一个大宅子，好多院子，麻将脸带着我一路来到了人事组织处，给我办理调职和归档手续，这些手续比较繁琐，不过好在也用不着我操心什么，自有人帮忙处理。

这组织处里面有好几个大姐和没结婚的小姑娘，办理途中，瞧见粉嫩可爱的嚶嚶，顿时就围上来，好是一番热情，但嚶嚶不知道是不是被刚才老狗吓到了，情绪一直都不高，别人逗她，也爱答不理的，让人觉得没趣，有一个大姐一边帮我办手续，一边说道：“你这孩子挺内向的，平日里很难带吧？”

我笑了笑，点头不说话，这时她正好翻到了我的档案，诧异说

道：“呃，你这里写的是未婚啊，这孩子怎么来的？”

我汗颜，小声解释道：“这孩子是路边捡来的……”

我怕伤了嚶嚶自尊，低声简单地解释了几句，那大姐将信将疑地点了点头，然后告诉我，虽说现在不用粮票了，但那户口迟早是要早上，手续什么的得办齐全点，不然连学都没得上。

如此忙碌一番，也算是入了档，我被分配到了总局二处的行动部门，不过倒也不用现在上班，先给我分配住处，过几天自然会有人来通知我的。

我拿了住处钥匙，跟着麻将牌出了总局，拿了寄存的物品，上了吉普，一路七拐八拐，来到了一个胡同口，走进里面去，是一处四合院，我分配到了一间房，他让我先歇着，安排好生活上的事情，过几天再到局里面报道。

我送走了麻将脸，回到房间，简单收拾了一下，瞧见这几天奔波忙碌，嚶嚶的小脸儿灰扑扑的，张罗着给这小孩儿洗澡。

四合院里热闹，在院子里的一大妈指导下，我烧熟了一锅水，又准备好了衣服，让她自己弄，小女孩儿害羞，把我推出门去，不知道是不是错觉，在她转身的那一刹那，我感觉她裤子的后面鼓鼓囊囊的，有点儿奇怪。

她的这衣服是我在麻栗场的农贸市场随便买的，可能不合身，我叫住她，正想问起，结果她羞红了脸，一把将门给锁住了，我只得在外面等待，跟邻居大妈聊天，听些家长里短。

这大妈倒也是八卦，三言两语，让我对这个小院儿其他几家住户瞬间就有了一大致的认识，不过还没等我深入地聊上几句，那小院儿门一开，却是走进了两个老熟人来。

第九章 精锐工作组之议

来人却是先期到达京都入职的徐淡定和张大明白，两人多日不见，退下道袍，穿上束身的黑色中山装，头发剃成了板寸，跟往昔在茅山之上的飘逸淡然截然不同，显得更加的干练和精神。

模样改变不少，但是人却依旧还是以前的人，对我的敬意犹在，双腿并起，朝我恭声喊道：“大师兄！”

四合院的那位大妈原本以为我就是个带着女儿的普通单身男青年，这八卦的话儿说得正是意犹未尽，骤然瞧见这么两个打扮严肃的汉子上前过来与我恭声招呼，身子一弓，下意识地也站了起来，一脸敬畏地看着我。我见徐淡定和张大明白吓坏了这位大妈，狠狠地瞪了他们一眼，然后平心静气地招呼这大妈，结果她到底还是受到了惊吓，草草说了两句之后，仓皇离开。

徐淡定和张大明白瞧见大妈离去，嘿嘿直笑，然后张大明白对我说道：“大师兄，你可真不够意思，到京都了，也不跟师弟们打个招呼，就这么鬼子进村，悄悄地来了，你让我们这些当师弟的，面子怎么搁？”

张大明白是烈阳真人茅同真的首徒，性格豪爽而暴烈，身手也十分不错，跟我关系倒也还行，而旁边的徐淡定也温言附和道：“对，该罚，该罚！”

三人喧闹一番，徐淡定和张大明白就准备拉着我往房间里面走，我却拦住了两人，说道：“咳咳，里面有人，且打住！”

两人侧耳倾听，听到里面有水声哗哗传来，顿时露出了疑惑的表情，而张大明白深深吸了一口气，神色立刻变得暧昧了起来，朝着我嘿嘿坏笑道：“大师兄，就这几天的时间，你竟然就找到了软妹子，也太厉害了吧？”

徐淡定诧异地看了我一眼，有些疑惑不解。

虽然我与小颜师妹的事情并未公开，但是他却晓得我是喜欢小颜师妹的，然而这刚刚一走出茅山，就又勾搭上一位姑娘，的确有些不像我的作风。

我为了避免误会，将事情跟两人详细说了一遍，特别提出来，说这小女孩儿是修行上面的天才，小小年纪，便有不弱的修为，只不过好像受到了刺激，性格有些怕生，对我也比较有依赖性。

当得知里面的那位异性也就只是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儿，张大明白也没有再开玩笑，只是告诉我，说如果有可能，最好还是送上茅山去，要不然你带着她，还如何工作？

他这话儿说得在理，也正是我所担心的，因为即便嚶嚶修为不错，能够自理，但是她终究还是不能跟着我走南闯北，我这工作有很多危险的任务，我也不可能像带胖妞一样，带着这么一个小女孩儿去，这样子不但是无组织无纪律，也是对嚶嚶的不负责任。

我沉默了，然而这时门“吱呀”一声响，披着一头湿淋淋长发的嚶嚶像一个天使一般出现在我面前，委屈地跟我撅嘴喊道：“哥哥，没有毛巾。”

沐浴过后的嚶嚶肌肤赛雪，穿着我一件大大的确良衬衫，楚楚可怜地站在门口，像一个小天使，着实将徐淡定和张大明白给惊艳了一番，我赶忙从行李包中翻出来，将她的头发给擦干，然后给嚶嚶介绍旁边这两位师弟：“这是你徐淡定徐叔叔，这是你张巍张叔叔……”

我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张大明白就抗议了：“哎，等等，大师兄，你可别闹了，人家嚶嚶叫你哥哥，我和淡定兄哪里敢自称叔叔？小嚶嚶，你就叫我张哥就好了，实在不行，叫我老张也可以。”

瞧见这般可爱的小女孩儿，他表现得格外热情，就连一向冷静的徐淡定，笑容也比平日里多了几分。

嚶嚶就像是一个小天使，温暖着每一个与她接触的人。

我刚刚将嚶嚶收拾干净，张大明白就催了：“走，走，大师兄，东来顺涮羊肉，咱们走着，今天一来是给你接风，二来是认识了嚶嚶，咱们得好好吃些。”

两人簇拥着我和嚶嚶，一路来到了附近一处很有名的京味火锅店，要了一个安静的桌子，翻滚的白汤，薄如蝉翼的鲜嫩羊肉，以及红红的蘸料，热气蒸腾之间，气氛十足。

茅山道士不忌口，平日里虽然也会有所管束，但也不严格，于是又点了些酒，一边喝，一边聊。

酒过三巡，我瞧见嚶嚶瞧见了肉，倒也不害羞矜持，自顾自地涮着羊肉，也不管她，开始询问起两人在总局这几天的情况来。

徐淡定话不多，基本上都是由张大明白来讲的，他告诉我，说杨师叔入了政策研究办公室，任职副主任，那是个高屋建瓴、清贵而重要的工作，负责政策方向上面的制定，不插手具体的内务，至于其他师

兄弟，有的留在了中央部门，有的则直接下放到了各大区总局，就留了他和徐师兄两人，在这总局二处的行动部门挂着，说要参加选拔分组。

说完了基本情况，张大明白叹了一口气，说道：“以前在茅山之中，当真不晓得世事艰难，只以为自己是天下之间的顶级道门，等到真正出来了，方才晓得我茅山封山锁门这么些年，实在是夜郎自大，人家龙虎青城，早已超过我们，特别是龙虎山，局里的各个部门，以及几个大分区的单位，关键位置，或多或少都有他们的人在——有的就是龙虎弟子，有的则是跟他们有密切关系的人，细细一数，这网织得可真够大的，我们想在朝堂之上站稳脚跟，任重而道远啊！”

张大明白长长叹气，语气消沉，我笑了笑，拍拍他的肩膀说道：“龙虎山这么些年，一直跟着风向走，屹立不倒，这也是常理之事，而且这几年是权力跌宕起伏最严重的时间，所以不必太在意。再说了，龙虎山势大，最担心的不是我们，而是局里面的元老重臣，我们目标小，反而好混一点。”

几人相互安慰，我又问道：“你们刚才说的那内部选拔分组，到底是怎么回事？”

这回说话的是徐淡定：“是这样的，最近部门在调整编制，精兵简政，因为地方上面的精锐行动组模式效果不错，所以总局准备抽调骨干精英，组成几个常备的精锐工作组，从组长到组员都还没有定下来，最近正在接受报名，而我和大明白则已经被预留了位置。我们两个这次紧巴巴地找过来，就是想让大师兄你来牵头，夺下一个组长，以后我们好跟着你混，你吃肉，我们喝汤。”

我听在耳中，颇为意动。

要知道，我在来之前，曾经很认真地考虑过我自己的位置，此刻的我可不是当年那个十五岁的小屁孩儿，屁颠屁颠地跟着别人后面转悠，我是茅山大师兄，自然是要走到领导岗位上来的，要不然怎么能够代表茅山，发出声音呢？然而让我跟杨知修师叔一样扎身故纸堆，跟一帮中老年人勾心斗角，又实在不是我所期待的，所以这么一个常备的精锐工作组，既能够让我发挥专长，也可以建功立业，积累升迁的资历和话语权。

我谦虚两句，说可别这么讲，在那工作组，时刻都是要拼命的，既不能吃肉，也不能喝汤，只怕你们跟了我，到时候累了，得骂我的娘呢。

张大明白摆手说道：“大师兄，你是我们茅山三代弟子之中扛旗

的人，若说信任，相比阴不阴阳不阳的杨师叔，我们更喜欢你呢；跟你混，不过就觉得背后不会中枪，有功劳的时候，也不会有人瞒着呢。”

虽然提前我几日来到了京都，不过他倒也是明白了这官场之中的险恶，这是责任，我没有再假惺惺地推脱，而是将杯中残酒饮尽，然后说道：“行，待过两日我去局里面报道，立刻就去报名，参加组长的选拔。”

三人一番商定之后，便没有再多说，低下头来吃涮羊肉，结果这不瞧还好，一瞧只见桌子上的几盘羊肉都给一扫而光了，没肉吃的嚶嚶正咬着筷子，一脸期盼地朝着我们问道：“哥哥，没肉肉了！”

说要请客的张大明白自然是一声哀嚎，怎么都想不明白，这么小小的一姑娘，怎么会这么能吃肉？

他刚才点的，可是四人份的量啊，一眨眼的功夫，就全没了，到底是怎么回事？

吃货伤不起。

好在此番前来，张大明白兜里揣着足够的安置金，付一顿饭钱，倒也是绰绰有余，再看看嚶嚶那可怜兮兮的馋肉模样，一挥手，叫人又上来一大堆。

此番酒饱饭足，我们结伴而回，张大明白大大地破了费，荷包都瘪了，难得嚶嚶叫了他一声“张大哥”，那心儿都化开了，嘴笑得都咧到耳朵上。

我们的住处是一片，都离得不远，大家在胡同口分别，我拉着嚶嚶往家里走，摇摇晃晃，嚶嚶吧唧着嘴巴，嚷嚷道：“张大哥真是好人，明天我们又去好么？”

这话儿差点将我给吓趴，顿顿东来顺，这姑奶奶我可养不起，回到院子，四处都有人家灯火，我瞧见门口蹲着两个人，还没仔细看去，便瞧见有人一跃而起，一把将我给抱住。

第十章 你好，我叫王红旗

从东来顺一路晃荡回家，我并没有喝高，只不过这般晃晃悠悠地牵着嚶嚶，倒也十分有趣，而嚶嚶也以为我醉了，比平日里懂事许多，不但一路小心搀扶，遇到猫啊狗儿之类的，还帮着我赶了开去。

就像一个女儿照顾酒醉过后的父亲，这种感觉让我感到十分舒适，然而回到院子，突然窜出一个人过来，与我相拥，她便像是被踩到了尾巴的小猫，炸了毛，直接踢出一脚，朝着那人的肚子攻去。

那人猝不及防，唯有硬接，结果一捞便抄住了嚶嚶最凶猛的一击，显示出了扎实的功底，然而嚶嚶却并非一招，她松开了跟我紧紧相握的手，一个俯冲，直接将这人给扑倒在地，接着一声凄厉尖叫，挥爪朝着那人的脸上抓去。

她这势头凶猛，不过被她扑倒在地的那哥们反应倒也不差，身子一扭，如游鱼一般脱离了她的攻击范围，轻松躲避，而旁边则有一个朝我喊道：“老陈，你丫从哪儿找来这么凶悍的一小姑娘，再不喊住，努尔可就要失手伤人了。”

这个朝我喊话的，是我的老友王朋，而在院子里被嚶嚶拼命追逐的，则是我的好兄弟努尔，两人深夜来访，在院子里等候，想必也是得到了我来京都的消息，匆匆赶来。

这四合院不连我，一共住了五家人，院子小，一有动静里屋就知道了，白天出现的那个大妈将门推开，有些不满地说道：“大半夜了，能不能别这么吵？你们……”

这话儿还没有讲完，但见一道身影“刷”的一下，从她的眼前掠过，快若鬼魅，还没有回过神来，有一道略小的身影又“刷”的一下，顿时就吓尿了，“乒”的一声，把门管得严严，后背抵住木门，直念“菩萨保佑”，结果那心脏还是扑通跳个不停。

我瞧见这院子里的邻居都给两人惊动了，只怕再闹下去，我刚刚收拾好的房子又得搬家了，赶忙叫停两人，然后将这三个家伙都给叫到了屋子里去。

刚刚搬家，啥也没有，没茶没水，不过我们是老朋友，也没有什么讲究的，嚶嚶这时已经晓得了努尔是我多年的好友，羞红了脸，搬着两个板凳过来请客人坐之后，自己就跑出去洗漱了。

关于嚶嚶的来历，我又得费一番唇舌解释，不过王朋和努尔倒

也不是好奇之人，稍微谈了几句之后，便拿出了打好包的京都烤鸭和猪头肉，以及瓶装二锅头来，拉着我说道：“虽说你跟你茅山的师弟们喝了一顿，不过我们这老兄弟的，若是不再喝一顿，实在是讲不过去。”

我自然是来者不拒，找来了原户主留下来的碗筷，在桌子之上摆开，然后一边饮酒，一边聊起天来。

三个老朋友、好兄弟，自南疆一别，也是多年都没有再重新汇聚在一块儿来，一旦打开话匣子，话儿当真是说不完，努尔只能说腹语，更多的是沉默，王朋这人为人稳重、沉静，不过也是一个“酒逢知己千杯少”的人，讲起当年之事，颇多感慨。

通过谈话得知，王朋当年在南疆战场也是战功赫赫，一直坚持到了战争结束的两年前，方才返回西南局，而后又直接前往中央，在二处的行动部门供职，三十多岁的他现在是居中骨干，无论是修为，还是威望，都足以撑起一片天地来，此番行动部门编制改革，他也要争上一席之地，要知道这组长可是统领着全国最精干的一批修行者，冲锋在前，功劳满满，倘若是能够坚持过十来年，下放出去，功劳浅薄一点儿的，也得是一省负责人。

要倘若积功更重一点，说不定就能够成为一个大区的负责人呢。

什么是大区，我们这个部门跟一般的行政单位是有区别的，所以基本上按照大军区一样的编制，所辖数省，真正发生什么事情，一般都是由大区来解决，实在不行，再求援中央。

王朋后面站着的是青城山，他要争这个位置，那是很自然的事情，不过此番工作组总共会选拔出三组来，倒也跟我倒也不会有太多的冲突，而且有这么一个对手，也是我的荣幸，当下我也是恭祝他能够争得那个位置，也好大干一番。

王朋对我说道：“茅山选取这么一个时间节点，派驻门下弟子进驻局里，当真是恰到好处，相信你师父也是希望你能够争得一个名额，所以你也一定要加油哦！”

我们连着又喝了几杯酒，饮完之后，王朋看了努尔一眼，不经意地说道：“考核组长能力，会选取一些最近突发的奇怪疑难事件，由报名人选抽签选择，然后总局会派驻观察员进行评测，每一个候选人可以带上两人进行辅助，努尔，你帮老陈，还是我？”

努尔放下了酒杯，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他，又看了一眼我。

作为一个有着语言障碍的人，努尔并不适合作为一个行动小组的领导人，而且他出身于生苗寨子，并没有什么话语权的想法，他除了需要弄钱和政策来改善寨子里面的卫生、教育和生活水平之外，基本上没有什么诉求，但是与此相对的，是同样经历过南疆之战的努尔，拥有着寻常人所没有的经验和修为，一根赶神杀威棍字在手，基本上能够挡住一片。

王朋出身的青城山虽然名列顶级道门之中，但因为青城山的门派实在是太多了，劲儿拧不到一块儿来，所以他能够用得上的助力并不乐观，故而对努尔的帮助，充满渴望。

我看到了努尔眼中的犹豫，这些年来，他和王朋出神入死，早就结下了深厚的情谊，倘若没有我，他绝对是会帮助王朋的，义不容辞。

然而偏偏还有一个我。

我跟努尔的情感不一样，同样来自于麻栗山，自小就认识，在努尔长期无法与人交流的那个时候，我算是努尔的第一个朋友。

任何事情，第一个，总是最有代表意义的。

在努尔的心中，我是他的朋友，更是他的兄弟，这也使得当初我姐姐出家，而我还在茅山修行无暇下山的时候，他便毫不犹豫地从此南疆战场请假回家，代我操办。

努尔很为难，而我左右瞧了一番，也感受到了徐淡定的期待，于是合掌说道：“四月切莫担心，虽然此番考核我极想和努尔在一块儿，但是你们终究合作多年，我也不好夺人之美；不过事先我可得跟你说好，考核归考核，日后分组，你可不许跟我抢努尔。”

王朋对于此次考核势在必行，所以压力也大了些，至于做了组长之后的事情，倒也没有太多的担心，于是笑了笑，说道：“努尔你怎么看？”

我提前做出了选择，努尔松了一口气，笑着说道：“他都不要我了，我自然是得跟你了。”

三言两语，大家便将事情协调好了，王朋有些内疚地对我说道：“我把努尔带走了，你这边会不会有问题？”

我耸了耸肩膀，哈哈笑道：“想我堂堂茅山大师兄，倘若找不到人，岂不是很丢脸？”

我这话儿让王朋松了一口气，便没有再多想，而是与我、努尔

继续饮酒，三人一直喝到深夜，菜尽酒干，再瞧见嚶嚶坐在门口的小板凳上面呵欠连天，这才告辞离去。

我喝了两顿大酒，虽然不至于醉，但是脑子有些迟钝，简单收拾一番，一大一小两铺床，吩咐两句之后便睡了。

夜里我口干舌燥，迷迷糊糊之间嚶嚶似乎给我喂了两回水，我即便是在梦中，感觉也是相当的幸福。

次日醒来，我张罗着给嚶嚶办理手续，看看能不能找到一所学校，插班读书，结果刚刚把这想法一说给她听，她便立刻反对，语气坚决地说道：“不行，坚决不行，我就要一直陪着哥哥你，不想跟你分开。”

我汗颜，说道：“这怎么行？我也有自己的工作啊，我需要出任务，怎么可能带你在身边呢？”

嚶嚶噘着嘴说道：“怎么不行，我能够照顾好我自己的，绝对不会成为你的累赘的！”

我摇摇头，坚决不同意，两人讲了半天，嚶嚶却突然哭了起来，伤心欲绝，如此雨带梨花的样子，实在是让人心疼，我沉默了很久，终于算是答应了。

我不明白嚶嚶为何这般黏我，但是我晓得，对于这个素未谋面的小女孩子，我有着一一种宛如胖妞一般亲近的情感在。

当天无事，我带着嚶嚶逛了一天京都，天安门、故宫以及八达岭，总之就是四处游荡，不过到故宫的时候并不顺利，嚶嚶似乎对这处金碧辉煌的建筑群落有着一股深深的恐惧，以至于我也没办法进去一窥究竟。

第三日，我留嚶嚶在家收拾家务，只身前往总局报道，一路周折，最后被带到了个红砖楼靠里的办公室，个光头老头子正在那儿看报纸，瞧我进来了，站起来与我握手道：“陈志程对吧，你好，我是王红旗。”

第十一章 众强云集

王红旗是何许人也？

别人或许不知，但是作为一个资深的宗教局成员，我却晓得这一位，便是最为神秘的宗教局影子局长。

何谓影子局长？

因为秘密战线的缘故，我们部门是挂靠在宗教局的名下，一套牌子，两个系统，明面上的宗教局大佬自然不是他，但是所有秘密战线的人，都听说过这么一个名字。

此名字自然不是他原来的本名，而是后来改的，然而这个名字，在修行界，一直都是一个传奇，至于如何传奇，有些功绩实在是不方便说，但是可以这么说一点，那就是当今的天下，倘若说谁能够问鼎头名首座，那并不是我师父陶晋鸿，也不是龙虎山的善扬真人，或者邪灵教的那一位天王左使王新鉴，又或者是江湖上其他闻名已久的人物，而是这一位。

这个评语不是别人说的——很多人甚至根本就不知道天地间还有这么一位人物，而是从我师父口中，亲口说出来的。

我师父金口玉言，言之凿凿，从来没有半句虚言的，他老人家既然这么说了，说明至少在他看来，此时此刻，他是胜不过这一位坐镇中央的神秘人物。

他既然胜不了，其他人自然也是胜之不过的。

很多人一直以为宗教局强势，是因为背靠着强大的国家机器，却不晓得，倘若没有这么强大的修行者坐镇，它如何阻挡和召集天下间那些桀骜不驯的修行者呢？

我曾经将王红旗想象得无比的强大和神秘，然而没想到竟然这么轻易的就与传说中的神秘大佬见了面。

实在是太意外了，这个灰不溜丢的老头儿，竟然就是王红旗？

我靠！

尽管我心中翻江倒海，腹诽不已，然而表面上却是毕恭毕敬，对这位平易近人的总局魁首马屁一阵拍。老头儿笑咪咪地带着我来到沙发前坐下，然后说道：“你也别拘束，我就是听说你是晋鸿的大弟子，好奇心生起，才叫人带你过来见我一面的，别吓到了。”

我规规矩矩地坐着，然后王红旗盘问我一句，我便回答一句，中规中矩，他聊了几句我师父的身体状况，又问了一下我大概的情况，然后微微笑道：“你晓得么，此次茅山来人，我连你杨师叔都没有见，却偏偏要瞧你一眼，你可知道这是为何？”

我无比荣幸地笑道：“可是因为我长得比较帅？”

王红旗等待良久，却万万没有想到我会说出这么一番话语来，顿时忍俊不禁地笑道：“哈哈，不错，你小子真是挺有趣的，比我们这些老古董强。未来的世界，真的就是你们的了。”

这话儿说完，他便也没有再说原因，而是询问我之后的工作安排，并且提到了此番二处的行动部门编制改革，公开考核选拔精锐行动组组长一事，建议我去参加，也希望我能够取得一个好名次。

作为总局局长，自然是日理万机的，我也能明白这事理，待到言语稍微一停顿，我便起身告辞了，他也不留，拿起桌子上面三部电话的其中一部起来，挂了个电话，叫人过来带我去二处的行动部门报到入职。

有着最上面的总局魁首打招呼，我的入职自然是一帆风顺，档案之前就已经办理过了，这回造了花名册和工资表，接着又给我在人事组织部门报上了名，然后通知我，两天之后，在总局二处的会议室里，将进行抓阄比赛，如果人数没错的话，到时候应该是十个候选人，至于谁能够脱颖而出，这个就得看具体的情况和表现了。

我大概地了解了一下规则，晓得总局为了此处评选，特地从档案室里调出了最近一些经常发生状况的地区和案件来，然后进行难度级别评定，让人抽签，最后根据任务的完成进度，以及总局派驻观察员的评价来做判定了。

每一位候选人都可以带领两名指定助手来协助完成任务，但是这些人得符合两个条件，第一就是属于局里面的工作人员，第二则是人员自愿。

我昨日已经谈妥，让努尔跟着王朋一起去完成考核任务，至于我自己，手里的人选便只有徐淡定和张大明白，不过这也无妨，茅山出山考核的前三名，便是我、徐淡定和张大明白，后面两者虽说没有努尔那般的经历和历练，但是本身的修为并不会太差。

每一个能够通过茅山山门考核，行走世间的茅山道士，都是不可小觑的人物。

我探听了消息，然后去找到了徐淡定和张大明白，两人听说我要找的是他们，二话不说就答应了，而且还兴高采烈的模样，我不得不提醒他们，此番考核并非他们想象的那般轻松，一来这中央工作组的组长选拔，事关重大，难度自然超出我们的想象，其次此番考核必须要全力以赴，否则我茅山这般努力，连一个名额都拿不下来，岂不是太丢脸了？

听完我的话儿，张大明白无所谓地摆摆手说道：“大师兄，我老张脑袋不明白，但是却晓得一点，凡事都听你招呼便是了，你叫我往东便往东，往西便往西，叫我抓狗我不撵鸡，一切行动听指挥就好了。”

张大明白说着这话儿，我便无语了，而徐淡定依旧是老神在在地说道：“大师兄，你怕个吊？凭你茅山大师兄的这名头，难道还拿不下区区一个组长？”

得，敢情这两人都指望着我来开动脑筋，他们坐享其成便好了。

这真的是没办法了，时间匆匆，转眼便到了抽签考核的日子，我跟着徐淡定、张大明白来到了总局，里间有一处小白楼，会场外的招待区，参加此处选拔的人员陆续来齐，王朋是二处的老人，早早的就来了，努尔在他旁边，有一个带着黑框眼镜的青年，也是他们的搭档。

能够参加此番选拔的，都是一时之雄，王朋对这边儿熟悉，便跟我低声介绍，说这位是崂山派最年轻的长老，那一位是悬空寺的护法金刚，这个是荆门黄家当代最有出息的子弟，还有那一个，啧啧，可不得了，那可是总局名宿苟老的亲侄子。

盘点一圈，几乎没有一个善茬，个个都是顶牛逼的人物。

我算了一下，发现连上我，也就才九个人，不是有十个候选人么，还有一个在哪儿？

就在我疑惑的时候，王朋轻笑道：“另外一个啊，说起来，跟你也算得上是老朋友呢……”话儿说到一半，从院子外面走来三人，当先一个，却正是当年在南疆战场与我较劲的龙虎山赵承风。

多年未见，当年还显得有些稚嫩的赵承风此刻已经完全显现出一个顶级道门大弟子的风范来，脸上永远挂着三分笑容，意气风发，神采飞扬。在他旁边，还有两人，一人我记得叫做刘子铭，是赵承风的师弟，力大如牛的莽汉子，而另外一人，却是一个让我根本就没有想到的家伙。

罗大扁，哦，不对，现在的他，应该改名叫做罗贤坤了。

这家伙跟我可是玩着尿泥长大的小伙伴儿，不过他承蒙龙虎山长老苏冷垂青，得入了茅山门下，后来据说又跟张天师的侄女还是啥的一女孩儿张秦兰结了婚，当初我姐姐结婚，我们还见过一面，却没想到他竟然也出了龙虎山，加入了宗教局里面来。

老友久未重逢，自然是十分欢喜，然而我刚想要上前招呼，却发现罗大扁那厮似乎根本没有看见过我一般，从我的身边径直走了过去。

我的招呼都到了嗓子眼儿，却最终咽了下去，憋得我好是一阵难受。

抓阄之局开始之前，大家都聚在一起寒暄，这里的大部分人都算是比较熟络，生面孔不多，估计我便算是一个，不过赵承风瞧见了，却没有了当初那种生涩，熟络无比地跟我打着招呼，嘘寒问暖，一副老友重逢一般的架势，反而是我真正的发小，却在旁边闭口不言，装作不认识的模样。

赵承风让人如沐春风，我却憋得尿疼，抽空跑到旁边去上厕所，好是一番抖弄，总算是舒畅了，一转身，瞧见罗大扁却站在厕所门口候着我呢。

我不明白什么情况，没说话，而罗大扁却迎了上来，一脸无奈地说道：“老陈，刚才多有怠慢，别怪兄弟我，你也晓得，茅山和龙虎山历来都是竞争关系，倘若是让承风他们知道了我和你之间的关系，只怕我更不好混了。”

罗大扁诚惶诚恐，将自己艰难的困境跟我谈及，我表示无妨，老兄弟，只要心里面有着对方就行，何必那么多的话语？

谈完之后，两人一前一后的出了厕所，回到小白楼前，结果发现人都进了会议室，我也赶紧进去，瞧见里面已经在开会了，上面的领导噼里啪啦讲了一堆，然后也没有再多言，而是弄了一个黑乎乎的粗瓷罐儿，让我们这些报名预选组长的人选轮流上去抓阄。

任务如何，那就得看抓到的阄，到底是个什么模样了。

第十二章 黄河石林九曲

这个黑黝黝的粗瓷罐儿挺有讲究，叫做封灵罐，它可以防止修行者使用炁场探测，免得提前抓阄的人能够在这些任务里面，挑来选去，找到一个自己属意的。

至于抓阄的顺序，则是按照报名的时间前后依次而为，而这般算下来，我是最后一个。

每一个人都从封灵罐中摸出了一个蜡丸来，捏碎之后，里面有一张纸条，写着此处任务的地点和要求，以及详细的描述，台上的领导在喋喋不休地说道：“这些任务，总共分为甲乙丙丁四种难度，其中以甲为最高，丙为最低，当然，你们不要以为抽到丙级难度就万事无安了，我们会派驻得有专门的观察员，考察你们处理任务的手段和能力，综合评分，最终才会从中选出优胜者来的……”

他话儿虽然是这么说，但是那些抽到丙、丁级难度任务的选拔者瞧见了自已手中的纸条，却也是忍不住地欢呼一声。

要知道，虽说难度越高，评分也会相应地越高，但是这里面还有一点，那就是即便评分满满，然而不能够将这任务给完成，只怕上面也不会认账的，而那些难度稍微低一点的，反倒是能够完整办成。

前面的人或者欢喜，或者沉默，我则是最后一个从封灵罐中掏出那蜡丸来，将其捏破之后，便有一张纸条漏了出来，我低头一看，上面最大的字体写着：“黄河石林疑天坑，挖地三尺不安宁。”

这什么意思？

我低下头来查看，原来说的是在甘肃白银市景泰县东南部的一处天然石林处，那儿陡崖临空，峰回路转，步移景变，无数一两百米的石柱石笋凸显其间，天造地设，鬼斧神工，内中峡谷蜿蜒曲折，如蛇明灭，人难入其中，黄河路过，最近发生了数起夜间生物突袭乡人的情形，当地围剿了几次，都失败了，据一个生还的人谈及，说袭击他们的是一种浑身皆是黑色鳞甲的爬行怪物，专门将人给拉下水，难以挣脱。

当地已经接到了报讯，开始针对此事进行调查，然而那些东西仿佛能够避开寻常的调查手段，你找它时，无影无踪，不找它时，处处现身伤人，搞得当地头疼不已，便上报而来。

我大概地浏览了一下具体情形，然后立刻查看了一下任务难度等级评定，结果在最后看到了：甲等。

得，果然留在最后的真就不是什么好玩意儿，居然是一个甲等难度的任务。

不过到了我这样的程度，早就已经不再为任务的难易程度而喜形于色了，当下也是按捺住了心中的情绪，然后平静地将蜡丸反扣在掌心中，也不多言，当我们都抓阄完毕之后，台上的领导便开始宣布结束，不过有趣儿的事情在于，他并没有宣布每一个人的具体任务是什么，只是简单的统计了一次之后，然后说了一下每一个人的任务难度。

十个任务，总共有两个甲等，三个乙等，三个丙等和两个丁等，这甲等，我一个，另外一个却是龙虎山的赵承风，而王朋领了一个丙等，至于其他人，则各有不同。

场中，有的人为了自己的任务难度或者高兴，或者沮丧，然而作为此次难度最高的甲等获得者，无论是我，还是赵承风，都表现出了一定程度的淡然来。

这种淡然便是一种平静的态度，一种舍我其谁的气势。

赵承风看向了我，我也看向了赵承风，当年我们的比试因为突发的战争状况而中止，却没想到，多年以后，我们竟然又走到了这样一个针锋相对的舞台来。

英雄惜英雄，目光停留久久，方才收敛。

此番抓阄抽签之后，总局又给每一个临时工作小组配备了观察员，分给我们的是一个四十多岁、带着平光黑框眼镜的中年男子，叫做洪豆，神情内敛，看着平淡无奇，不过眉宇之间颇多锋芒，修为想必也是不差的。

完毕之后，我们立刻出发前往目的地，然而我却不得不跟观察员老洪提出了一个要求，那就是带着我一小妹妹，一同前往。

这事儿说起来其实挺不在理的，然而我这几日总不带着嚶嚶，将她一个人留在四合院的房间里面，回去的时候，被我拜托帮忙照看一下的邻居大妈总跟我说，那孩子整日哭泣，以泪洗面，可怜兮兮的，像小狗儿一样，也不肯吃饭，只有等我在的时候，方才会好一点儿。

嚶嚶这般不开心，显然是怕我又理她而去了，然而此次任务，一走少则十天半个月，多则数月，我哪里能够抛得下这孩子？

若我真的这么久时间不回来，以嚶嚶的身手，自然是会远远跑开的，然而倘若她真的走丢了，跟以前一般流落街头或者山林之中，我的心也是疼得厉害，放心不下的。

没办法，我只有带着她一起，此番过来抓阉，也是将她放在了总局门口等待，这回出来，我跟老洪好说歹说，因为我是茅山大师兄，且之前神秘的王局又特地见过我，打过招呼，所以他倒也不好太坚持，不过还是跟我说一点：“这孩子，你带也可以，不过安全你自己负责，这是其一；第二点，我是观察员，会如实记录一切的，到时候报告上倘若有什么不周全的地方，还请你多见谅。”

这丑话先说前头，也是怕我心中有想法，不过老洪能够答应我带上嚶嚶，这已经足够让人惊喜了，我哪里还能奢望他帮我遮掩，于是高兴地点头答应，连声道谢。

从京都前往甘肃，路途遥远，等坐着火车慢慢地摇晃到，黄花菜都凉了，不过总局就是总局，迅速联系到了一架前往西北的军用飞机，然后空出了几个舱位来，我们出门直走南苑机场，等了没多久，便乘坐着一架运输机，呼啸而起，身入蓝天白云之间，朝着西北方向飞去。

这是我第一次乘坐飞机，尽管这军用运输机的舒适度远远不如民航，但那个时候也是相当兴奋，不过我碍于本身的地位和面子，装作镇定自若的淡然模样，而张大明白和徐淡定却没有掩饰，特别是张大明白，大呼小叫，闹腾得很。

至于嚶嚶，我发现这孩子一升了天，就变得无比的嗜睡，趴在我的膝盖上，没多久儿就睡着了。

飞机在西北的某处军用机场停落，又有当地军区的汽车将我、嚶嚶、徐淡定、张大明白和观察员老洪一行五人，一路拉到目的地附近，跟当地的宗教局接上了头，方才离开。

中央临时工作组想要在当地开展工作，必须获得地方上面的支持，要不然所有的一切都如同空中阁楼，无法实施，我原本没有指望当地的宗教局能够有多配合，只要充分尊重我们的自主权，基本上也就是足够了，然而当我见到此处的这个负责人的时候，一双眼睛瞪得几乎滚圆。

天啊，这人竟然就是我的“大舅哥”，句容萧家的老大，萧应忠萧大炮。

世间便真的就是这么凑巧的事情在，尽管我知道萧大炮一直都在西北局，但是却没想到被抽调过来负责处理这件事情的，正是他，两人见面，当真是一阵惊诧，继而紧紧相拥在了一起。

自南疆一别之后，我们哥俩个也已经有六七年没有见过面了。

出生入死过的老友便是这样，即便是多年没有见面，彼此的容貌和背景都已经变了许多，但是依旧能够一见面便能够跟整天混在一起那般，无比熟络。

完了之后，我们分开了，聊起了分别这么多年之后，彼此之间发生的一些事情。

我的生活轨迹倒也简单，在茅山之上，晨钟暮鼓，而萧大炮则复杂许多，他自从南疆轮战回返之后，便受到了上级重用，这些年来也是不断立功，级别也调整了好几级，本来此次中央选拔工作组组长，他想去报名的，结果因为西北特殊的政治地缘关系，最后给西北局强行留在了这儿，不过待遇却也提高了不少，也能够独立负责许多重大的疑难事件了。

我们虽然多年未见，但是萧大炮对我的事情如数家珍，他告诉我，说她小妹写信回家，讲述琐碎之事时，没事就提大师兄，一会儿说我这儿，一会儿说我那，搞得他对我都了如指掌。

我听了，心中甜蜜，又谈及他结婚生子之事，这粗豪的大汉一说到怀了孕的戴巧姐，脸上立刻多出了许多柔情来，但就是害羞，草草几句，也不肯与我细讲。

寒暄良久，我这才想起正事，询问萧大炮此时的情况，前期调查得如何？

萧大炮告诉我，说他也是刚到没几天，一来便展开了调查，他也找了附近村子好多老人询问过了，事情恐怕没有想象的那么简单，根据他现在掌握的消息得知，在这一片婉转曲折的诡异石林之中，不仅藏得有那些夜间出行、择人而噬的爬行动物，而且还有一个巨大的地下溶洞，并且还与当年的一桩蒙古宝藏悬案，有着脱不开的关系。

第十三章 肩上的责任，心中的公义

这片神秘幽深的黄河石林，生成于距今四百万年前的第三纪末和第四纪初的地质时代，由于燕山运动、地壳上升、河床下切，再加上风化、雨蚀、重力塌陷等缘故，形成了以黄褐色河湖相砂砾岩为主的石林地貌，整片林区陡崖凌空，造型千姿百态，峰回路转。

那一个又一个林立的石柱、石笋矮的七八十米，高的达到两百，里面林深幽谧，无数生物生活其间，而对面则是龙湾绿洲和坝滩戈壁，黄河从中流过，绵延沙丘与河心绿洲遥遥相对，让人感叹上苍神奇。

正是这般复杂而多变的地势，使得这一片黄河石林自古以来就充满了神秘的色彩，传得最响亮的，当属蒙古宝藏之说。

据说当年成吉思汗崛起于茫茫草原之间，创立偌大汗国，而后其孙忽必烈继承其志，东征西讨，南下灭金宋，又灭西夏，复西征，灭河西数国，一路打到了黑海，灭国无数，欧洲人至今提及黄祸，依旧肉痛不已。

蒙古当年灭了河西数国，劫掠钱财无数，因为蒙古铁骑向来都是轻装前进，后勤系统并不完善，故而在经过此地之时，由当时蒙古的随军萨满勘测地形之后，在此处石林之中发掘到了恐怖宽广的地下洞穴，布阵以待，然后将所掠金银宝器皆存放于此，然后离去。

然而后来蒙古军虽然一路西征，灭国无数，建立汗国若干，但是具体操办此事的萨满国师却在与大食阿訇的斗法中，身死魂消了。

当时操办此事的，除了这位萨满以及他的传承弟子之外，其余的搬运储存工作都是由西征奴隶所完成的，为了确保宝藏的隐秘性，所以经手的奴隶事后一律坑杀，而这位大拿一死，就连蒙古军自己都没有了具体线索。

后来蒙古大军彻底分化成了几大汗国，回想起此事，当时领军的皇子还特地派了几只队伍回来挖掘宝藏，结果要么就是找不到路径，在这石林之中迷失了方向，要么就是直接杳无音讯，再不曾出现。

当时有这么一个传说，讲那位萨满国师为了遮掩消息，坑杀奴隶无数，这些怨气凝聚，天坑养魂，却成了复仇的守护者，十分难弄，蒙古灭国无数，财大气粗，手上又没有合适的修行高人，除了请了一次新投的全真丘处机无果之外，便不再追究。

这传说有鼻子有眼，历朝历代都有人怀揣着一夜暴富的梦想来到这儿，却不曾想这石林之中确有迷阵，是著名的鬼打墙，进得去，难出来，这么几百年来，不知道有多少人埋骨此处。

此为历史背景，历时久远，至今已经不得而知了，但是在解放前，的确是有一股黑风匪活跃在这一带，为非作歹，横行一时，当时的国民政府无论怎么围剿，都没有办法，新疆军阀盛世才派了一千大军团包围，竟然无功而返，便是因为这石林过于诡异神秘，厄运连连，这才放弃围攻。

当然，那伙黑风匪在建国之后，也消失无踪，自不细表。

此处黄河石林地形奇特，跌宕起伏，寻常人不敢深入其间，不过因为地靠黄河，绿洲肥沃，所以附近也有一些村子和农田，我们跟随着萧大炮来到出事最凶的一个村庄，这儿短短一个月之内，已经有三个村民被拖入黄河中去了，我们到的时候，还有人家在办丧事，呜呜呀呀的唢呐吹响，自有一股悲凉荒芜的气息扑面而来。

萧大炮带着我走访了这三户人家，死去的总共有两个男人，一个小媳妇儿，都是一个家庭的支撑，现如今支离破碎，留下一堆哭哭啼啼的老人和孩子，分外可怜。

有一家人特别惨，一家人就剩下一个老头，然后留下三个脏兮兮的孩子，这家人的女主人两年前难产而死了，唯一的壮劳力也在前些日子被拖入了黄河之中，三个嗷嗷待哺的孩子最大的也就九岁，最小的不过两岁，那老头儿看着七老八十，其实也就五十来岁，只不过被生活给磨砺沧桑无比，连丧事都办不起，只是在门口扯一尺黑布。

这情形看得我心中悲凉，拉着嚤嚤的小手，眼睛之中始终都是湿润的。

我从这被生活重担压垮了肩膀的老头儿身上，看到了我父辈的影子，也逐渐地感觉到了双肩之上，有着一一种沉重的责任压着。

茅山学艺六载，一身本事，而我来到这宗教局入仕，可不仅仅只是为了茅山在朝堂之上争夺话语权，更多的，是凭借着自己这修为和本事，为这些弱小而无助的平民百姓出头，为了公义，为了心中的信仰，以及天下大道。

这话儿说起来虚，但是我真诚无比。

我摸了摸兜里，这里还有些入职时发的安家费，七七八八还剩下一些，我全部都塞给了那个老头儿，他接过来，想要给我磕头，给我

拦住了，劝解几句，然后匆匆地逃离了现场。

离开此处，萧大炮点了一根烟，递给我，吞云吐雾一番，然后对我说道：“志程，你可能在茅山之上，待得太久了，并不明白他们想要什么——相比于钱，那老头更想知道谁是杀害自己儿子的凶手；而我們最需要做的，是将真凶给揪出来，然后将事情的来龙去脉查清楚，防止在有这般的事情发生。”

我点了点头，然后问道：“我们此番前来，虽说是进行考核的，但是最主要的是破案，我初来乍到，还有很多事情没有弄明白，所以具体有什么安排，你倒是给我说一下，透个底。”

萧大炮说道：“这件事情，大家都想着赶紧破了，以谁为主，这并不重要。倘若是别人，我自顾自行事就好了，不过你我兄弟，何必这般客气。”

表明态度，萧大炮给我讲起了他这几天的布置，首先是在几个出事的村庄派驻人员，联防巡查，建立一个有效的通讯网络，然后在组织精干力量对案件进行回放和破解，确认凶手体态和样貌，这几天他还走访了这几个村子年纪比较大的村民，询问一些传说故旧。

大抵如此，不过进展并不算快，主要就是他们一来，凡事皆消，一点儿事情都没有，而在此之前，也曾经有别的人员来过，对方实行的是“敌退我进、敌进我退”的游击战术，十分麻烦。

毕竟谁也不可能弄这么一队精锐成员在这儿驻守着，整天什么事情都不干，就防着这玩意对不对？

我点了点头，表示明白，然后又跟着萧大炮来到出事的黄河边上来看。

此间黄河宽泛，浑浊的黄河水滚滚东流，河面上不时飘过几张羊皮筏子，这是当地村民的交通工具，简陋而实用，不过最近总出事，河上面的人行驶着也有些心惊胆战，匆匆而过。

来到事发现场，我们蹲在河岸边，瞧见那泥土之上，有好几道深刻的划痕，瞧着痕迹，倒是和之前那位生还者的描述相差不多，不过若说爬行动物，长江下游还有些扬子鳄，这黄河九曲的上游，哪里还会有那玩意？

如果不是鳄鱼，那又是什么东西呢？

旁边的黄河湍流而走，我吸了吸鼻子，满嘴的泥沙味儿，看了徐淡定一眼，他郑重其事地想了一下，告诉我道：“我倒可以用替身鬼

灵来进行推演，不过需要等到晚上。”

我点了点头，想着现在太阳正烈，凡事还需等到了晚上，才好操作，于是准备跟萧大炮一同回到驻所，然而这时嚶嚶突然朝着下游的河岸跑去，我下意识地朝她喊了一声，没有回应，于是着急了，紧跟着追上去，瞧见嚶嚶一直跑到了下面的一处坎儿，俯身在里面刨弄一番，似乎发现了什么东西，转身朝着我这边跑来，欣喜地喊道：“哥哥，给，给你。”

我从她手上接过东西来，瞧见是半块很大的蛋壳，瞧着模样，得有足球那般大，里面还有许多干涸的黑色液体，我闻了闻，腥臭无比，吸多了，便会有些眩晕的感觉。

我看完，递给了旁边的萧大炮，他接过来，认真地看了一遍之后，回转过身来，冲着手下黑脸训道：“你们不是说对这儿挖地三尺了么，怎么人家这小女孩儿随手翻到了，你们却什么也没有发现？”

萧大炮一番训斥，手下人都低着头不说话，有人偷偷瞄着嚶嚶，不知道这个小女孩儿，怎么这么厉害，一下子就发现了问题的关键所在。

此刻的嚶嚶被人瞧着，也不害怕，而是眉眼儿笑着看我，一副“我很厉害吧”的表情。

嚶嚶证明了自己并不是累赘，而是能够实实在在地帮助到我，一天的心情都不错，而我们则返回驻地去开会，布置防守任务，不知不觉就到了天黑，先前徐淡定提出来，说用他的替身鬼灵事发地点做一下推演，看看能不能根据残留在原地的磁场信号，将事情搞清楚，于是到了月上中天之时，我们又重返了黄河岸边。

第十四章 暗夜惊变

最近的村子，离着黄河也还是有一定距离的，我们摸黑来到了事发之时的黄河边上，此时月上中天，视线倒也不错，我能夜视，但是为了照顾别的同志，还是带上了火把。

萧大炮手下驻守在这个村子的兄弟有七人，三人留在村子里，余下四个人便跟着我们一路过来，一行九人，来到河边之后，火把熄灭，徐淡定从身后的行囊之中掏出了白天准备好的东西，依次是黑狗血、山羊角和一张鞣制过后的破旧羊毛毡子，以及一些刚收上来的高粱穗子……

还有酒，喝了便能上头的高粱酒，有整整一羊皮囊子。

弄完这些，整理了清楚，他先是将这羊皮毡子摆放整齐，那高粱穗子按照招鬼的方位摆放清楚，山羊角冲着黄河方向竖立，然后将黑狗血在地上洒下图案，又用大碗的酒碗盛好高粱酒，赤脚站在那羊皮毡子上面，口中念念有词道：“九天有命，上告玉清，促召千真，俱会帝庭。太乙下观，双皇翼形。监察万邪，理气摄生……诰命甲冑，武卒天丁。上威六天，下摄广灵……”

如此一言，咒诀飘飘忽忽，飘渺莫定，让人心中空灵，阴气丛生，不多时，他将这碗酒一口饮干，然后仰首而喷，无数酒液从天而降，哗啦啦全部淋在了他的身上。

就在酒液洒落的那一瞬间，地上的黑狗血瞬时就化作一道黑烟，升腾而起，而那些酒液也并没有浸透徐淡定的身上，而是悬浮其上，隐隐之间，从徐淡定的身上有一股无形的力量透露出来，将这些酒液托起。

浓烈的酒香四溢，徐淡定开始在那张破旧的羊皮毡子上面癫狂起舞，踏着罡步，举手投足之间，自有一股凛然之气散出，将那黑烟给引导凝聚，没多久，那黑烟在空中飘散，竟然凝结成了一个躺倒在地上的，以及一条长约三米的凶兽。

尽管黑烟翻滚不定，但最终还是能够瞧出几分模样来，却是一条宛若鳄鱼或者蜥蜴一般的凶兽魔蜥，背上全是尖刺，四脚健壮而有力，嘴巴死死地咬着地上那人，然后强健的四肢移动，往水面拖去。

这畜生的力气很大，地上的人不断挣扎，结果最终还是没有效果，给生生拖了水里，接着那黑烟在水上凝聚，没一会儿，翻滚的水

面又恢复了平静。

我们憋着气，将这一整段的阴灵推演看完，方才晓得是一头水兽在作怪，兴风作浪，闯下这么多祸端来。

看完之后，萧大炮旁边的一个手下叹服道：“徐领导当真好手段，有了这般的法子，日后倘若有什么破不了的案子，只要如此一弄，立刻就水落石出了，简直是太厉害了。”

被人如此夸赞，徐淡定倒也没有太多的得色，而是平静地说道：“话儿可不是这么讲，我白天也是感应到此间磁场的反应强烈，才冒然一试的，没想到瞎猫撞到死耗子，竟然还真的成了，侥幸侥幸。此法看似简单，其实个中讲究颇多，平日里倘若指望着它来破案，就好比赌博一般，做不得准的。”

两人说着话，而我和萧大炮则都在皱着眉头。

我在考虑一个问题，那就是此番前来，总局给我们的任务难度评价，是一个甲等，什么是甲等，那应该是极难极难的任务，才会有这般的评选，一个小小的水兽，老子一剑就刺死了，虽说寻找起来有些麻烦，但是也评不到那个程度上去啊？

一切显得太过于简单了，事情反而显得有些古怪。

当我将这考虑说出来的时候，萧大炮同意了我的看法，说道：“倘若真的只是这么一头水兽，也轮不到我过来管，事情并没有表面上看起来的那般简单，这里面可能还有更深层次的东西，可能我们现在还没有发现呢。”

萧大炮掂量的是关于石林和蒙古秘藏之事，而我则想着如何将此事彻底解决，正思量着，突然听到远处的村子里传来好几声长短不一的尖叫声，萧大炮竖耳一听，脸色顿时变得冰寒起来：“是小叶他们。”

那样的叫声，是骤然遇袭时自然发出来的，并非刻意而为，想来留守村中的那三人必然是遇到了十分危险的情况，方才会大声示警。

萧大炮这人，别看他平日里对手下这伙兄弟呼来唤去，但是对他们却最是关心不过，一旦有了危险，立刻不在停留，左右一招呼，便深一脚，浅一脚地快速朝着村中跑去。

四根火把燃起，前后一条龙，将道路照得透亮，那村子离黄河边也有几里地，我瞧见萧大炮着急，一下冲得很前，心中也焦急，朝着徐淡定和张大明白喊道：“你们两个在这里照看着嚶嚶和众人，我和萧老大先去看一下。”

这话儿说完，我奋起直追，朝着萧大炮的背影一阵跑，很快便一前后来到了这村子，发现这儿空空荡荡的，道上一个人都没有，先前发出凄厉喊声的人也不见了踪影。

村子里面一阵腥臭的味道，土路上面有好多牛粪一般的黏液痕迹。

我能够瞧见很多村民其实是已经醒了过来的，正躲在窗户后面，小心翼翼地瞧着路上，不敢露面。

没人露面，我们也就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萧大炮站在村口左右一张望，一个箭步就冲到了第一户人家，敲了敲门，结果没反应，他也是猛，一脚就将门给踹飞了开去，接着从里面揪了一个披着挂衫的男人走出来，厉声喊道：“我的那几个兄弟呢，跑哪儿去了？”

那男人吓得直哆嗦，手指着石林方向含糊说道：“那儿，被抓到那儿去了……”

萧大炮剑眉一样，寒声说道：“到底是什么东西，你看清楚了没有？”

男人拼命地摇头，瑟瑟发抖地说道：“不知道，就听到哐啷一声响。我爬起来，瞧见那边的王老七家攀着一堆黑乎乎的东西，王老七家的女儿被弄了出来，这时你们的人来了，结果给那一堆黑影子给扑中了，你们的人使劲儿叫，可是一下就晕了，那些东西就扛着往石林子跑——然后，然后你们就来了……”

这话儿说得并不完整，翻来倒去，我也只是听明白了一点儿意思，目光投向了石林方向，感觉一股庞大的气息正朝着那边席卷，狂奔而走，顿时便不再停顿，朝着萧大炮招呼道：“走，去救人！”

我将背上的饮血寒光剑给取了下来，寒光出鞘，当时便没有再作停留，而是运用起茅山提纵的身法，身形似箭，那风儿在身后呼呼而刮。

我快，萧大炮也不弱，这家伙出身句容萧家，祖上曾经是茅山长老，也算是茅山后裔，这些年来走南闯北，自然也是一身本事，不过他走的是另外一个法子，那就是用力一蹬脚，身子倏然而飞，横跨四五米，冲势凶猛。

我们两人，一前一后，在狂奔好一段路程之后，终于瞧见了那伙掳走萧大炮弟兄的罪魁祸首。

当时的月光皎洁，在看到的那一瞬间，我顿时明白了此番任

务，为何会标注“甲等”。

果然是那宛如蜥蜴鳄鱼一般的凶兽没错，然而在我们面前的可不只是一条，前方虽然黑乎乎的一大堆，但是我瞧这一眼，却也能够估摸得出，密密麻麻地足有三四十多条，而且这些东西的智慧似乎极高，在我们冲上来的时候，竟然分出了十余条回来阻截我们，其余的则继续朝着石林方向逃开了去。

我跑得最快，首当其冲地与这些家伙遭遇，挨近了些，才发现这些东西身体细长，高不过四十公分，体长三米，四肢粗壮，全身皆是指甲大的黑色鳞甲覆盖着，头部有暗红色的角盔，灰白色的角质棘簇沿着整个背部，从头一直蔓延到了尾巴处，看似柔软，然而一遇到危险，立刻竖起，根根宛如钢针。

饮血寒光剑在空中划出了一个弧形角度，与最前面的这一条大蜥蜴相撞。

剑尖与那绷得笔直的剑脊相撞，我劲气一吐，直接将那坚硬如铁的灰色角质削下了好大块儿来，火花四溅。

这一相遇，便是最血腥和原始的冲撞，那十多条魔蜥脚一蹬，一下子就窜到了我们的头上来。我这一剑，从那头魔蜥的背上绕到腹间，长长一道口子，立刻有鲜血倾泻而出，然而我却已然看不到它的生死，淹没在了无数爪牙之间。

一阵血肉飞舞，我和萧大炮却是站住了脚，而这时徐淡定、张大明白和其余人等也都赶了上来，七手八脚，便将这些留下来阻拦的魔蜥给料理干净了。

此物对于常人，那是最为恐怖的魔鬼，然而在我们眼中却也只是费点劲儿而已，然而就是这么一段时间，我们却失去了那些魔蜥大部队的踪影，对方早就已经扛着萧大炮的三个小兄弟，消失在了石林的幽暗深处。

众人刚刚与这么十几头魔蜥拼斗，虽说没有损伤，但也有些脱力，此刻瞧见那黑幽幽的石林，都有些犹豫，然而就在这时，萧大炮却一言不发，毫不犹豫地朝着前方冲了过去。

第十五章 石林惊魂

萧大炮是谁？

那可是我的大舅哥，虽说我跟小颜师妹并没有正式的拜堂成亲，但是这桃花林下定了情，命运便是已经紧紧地绑在了一起，再说了，即便与小颜师妹没有关系，我跟这家伙也是多年的老交情了，他若是有个闪失，我自己心中，也是过意不去的。

就在这犹豫的当口，萧大炮手下的四个兄弟紧紧跟了上去，而我所带的这些人则都看向了我。

我是这组的组长，是大家伙儿的头，他们都在等待着我的指示，就连嚶嚶，都仰着头，一脸期冀地看着我。

在思考了三秒钟，情感终于战胜了冷漠的理智，我低声吩咐道：“所有人都小心了，收缩队形，小心防范，一旦有任何不对的地方，立刻原路折返——淡定，你标注好所有的回路，如果有麻烦，由你带队回来。走！”

我下了命令，身先士卒，快步朝着最近的一个石林路口追去。

仅仅就是这犹豫的片刻，当我带着人冲入石林之中的时候，却只能够瞧见萧大炮等人的背影了，我心中焦急，须知这力量，便是合则强分则散，刚才我们之所以能够这么轻松的解决战斗，便是如此，而倘若如此刻这般，分作了两截，一旦有突袭，立刻就会被各个击破，于是着急地朝着前方喊道：“萧老大，萧老大，你等等我们！”

我一着急，音量就不由自主地大了几分，然而在前方狂奔而追的萧大炮却置若罔闻，一点儿都没有听到，快速地朝着前方跑去，这石林之中，一步一景，诡异莫名，稍微一转弯，便会不见人影，所以我也不知不觉地越走越快。

我正追得急，耳边突然传来隐隐的喊声，仿佛在天边，又仿佛眼前，我下意识地转头望去，瞧见却是嚶嚶，哭着鼻子，一下子冲到了我的怀中，捏着小拳头捶打我胸口道：“哥哥，你不要我了么？”

我心急如焚，不过却也得耐着性子哄这小宝贝儿，苦着脸说道：“怎么会，我怎么可能不要你呢？”

嚶嚶哭着说道：“那我刚才叫你，你怎么就是不回答呢？”

她这话儿就像一支利箭，穿透了我的脑海，我骤然想起来了，

我刚才叫萧大炮一行人，他们也没有回应，是否也和我刚才一般呢？

我眉头刚刚皱起，这时徐淡定等人也都赶了上来，朝着我说道：“大师兄，这石林之中有古怪，从刚才那儿一直到这儿的一段路程，都有静音的法阵在，稍微一隔得远了，就听不到声音了，你可别走远，我们还是得保持下距离。”

我点了点头，瞧见萧大炮他们的身影又要消失在前方的石柱之后，便没有再多留，而是吩咐众人道：“我们继续走，大家得小心了，可不能再走散。”

我们一行五人，我、嚶嚶、徐淡定、张大明白还有观察员老洪，紧紧跟随着前方萧大炮的队伍，我右手提着魔剑，也没有办法照顾嚶嚶，让她自己走，这小女孩儿倒也倔强，紧紧跟随在我的身边，她身法虽然利落，但到底年幼，力弱不持，也唯有咬着牙走，一点儿也不肯露出疲态，让我操心。

我们紧紧追随，足足跟了四五分钟，然而突然之间，前方一阵浓雾飘散过来，将前方萧大炮五人的身影给遮住了去，我心中“咯噔”一下，知道不好，下意识地往前疾冲了几步，手竖成掌，平平一推。

那雾气一震，前方便空了许多，我定睛一看，瞧见萧大炮等人都停在了原地，没有消失无踪，心中也总算是稍微安稳了一点儿。

徐淡定和张大明白都从我身边走过，徐淡定皱眉看着这飘散的雾气，而张大明白则大大咧咧地上前过去与萧大炮一行人打招呼：“萧老大，你这人太不地道了，要救你兄弟，招呼一声便是了，一个人跑，让我们追得好是辛苦……”

他是个自来熟的性子，这两天跟萧大炮关系处得不错，所以也没有什么好忌讳的，伸手上去招呼，然而就在此时，我下意识地心中一跳，大声提醒道：“大明白，你小心！”

我话儿刚刚喊出口，旁边的徐淡定也高声提示，张大明白为人豁达豪爽，但并不代表他傻，听到我们两人都出声提醒，也下意识地往后面一退。

这一退，可救了他的性命，只见前方的那六人转过身来，哪里是什么萧大炮，根本就是六个面目狰狞，满脸脓水的死人，眼眶儿黑乎乎，猛然朝着张大明白扑来。

面对着这样的变故，张大明白倒也没有太多的惊慌，当下也是双拳捏紧，朝着前方用力击去。

他出拳快，脚步不丁不八，用的是道门元拳，气行于拳头之上，任何邪魅之物，一旦中了招，立刻烟消云散而去。

然而他这一拳击中了当头一个伪装成萧大炮的家伙，正中当胸，却并没有将其击溃，反而是感觉拳头仿佛砸到了墙上一一般，回馈之力让他痛苦得一声大喝，感觉右手都好像要废了一般。

我心中也是一阵狂跳，当即血劲一涌，用那临仙遣策眯眼看去，发现张大明白前面的，哪里是什么人或者鬼，分明就是一根下窄上宽的石柱子，多年的风化侵蚀使得它本来就有些摇摇欲坠了，此刻张大明白这么一出拳，却是将石柱好不容易维持的平衡给打破，上方微微颤动，眼看着数十吨的石头就要崩溃坍塌了下来。

我的冷汗，在那一瞬间就刷的一下，流了下来。

救人的时间只有转瞬即逝的一刹那，我当时也是瞬间就冷静了下来，一边朝着旁边的三人大喊逃离，一边箭步冲到了张大明白的身边，一把抓住他的腰，扛起就是飞跑。

此刻的石柱已然坍塌下来，大量的石块纷纷砸下，这玩意倘若不是掉落在脑袋上面，无论是谁，都有些扛不住。

然而所幸的一点，在于我的临仙遣策全力激发，那神秘符文给我指引了一条最为简洁和安全的逃命之路，我当时也是急了，扛着张大明白这壮汉，好是一阵跑。

张大明白也有点儿吓懵了，一开始我抓住他腰间的时候，他还下意识地要反抗，然而当第一块石头砸落地上的死活，他便僵直着身体，任我施为。

我带着张大明白离开了这一片区域，一分多钟之后，被他一拳打中的那石柱终于停止了坍塌，没了动静，只有烟尘四起，呛得我们连连退后。

直到这时，我才将张大明白给放开，尽管也是身怀绝技，但是他依旧被这么大的动静给吓得心里一阵扑通直跳，没由头地后怕，一边抹汗，一边说道：“我的奶奶啊，我总算是知道那天萧大炮跟我们讲起的故事，并非虚言了。”

我回头看了一眼那些依稀尚存的雾气，跟徐淡定询问道：“这是迷惑心智的鬼雾么？”

徐淡定摇了摇头，说：“虽然是阴气充裕，但是并非邪物，要不然刚才那几个幻象，也不可能瞒过我们的眼睛。”

不是鬼雾，又是什么呢？

我有些疑惑，然而这个时候，在旁边的嚶嚶却是动了，朝着那垮塌下来的石柱那儿走去，我想去拉她：“嚶嚶，那儿危险，你别过去。”

然而嚶嚶走路颇快，脚尖几点，便到了十米之外，接着她蹲在地上翻看着什么，很快就回了过来，伸出手中的东西给我看：“哥哥，这种蘑菇叫做蓝饥饕，它可以让人产生幻觉，一个不小心，就容易中招。”

我低头一看，瞧见嚶嚶白嫩的小手之上，有三株如同金针菇一般细长的菌类，体表呈现出暗蓝的颜色，伞面上有星星状的红色斑点。

我想要接过来瞧个仔细，然而嚶嚶却收回了手，认真地说道：“哥哥不可以，你拿了，会做梦的。”

她这般说，让我有些惊诧，我原本以为嚶嚶就只是一个修行者家庭出身的小孩儿，有些本事，却没想到她竟然还懂得这么多。

徐淡定也凑上来看，不过倒也没有发表什么看法，而是跟我说道：“这边的地形比较特殊，我感觉好像可以移动一般，我虽然能够记住了回路的诸般变化，但是如果再往前走，只怕我也会迷了路。大师兄，我们是继续走，还是回了？”

徐淡定这话儿让我陷入了短暂的沉默，是继续去找寻萧大炮一行人，还是先保证自己成员的安全，这还真的是一个两难的抉择啊。

我看了一眼嚶嚶，没有太多的犹豫，而是说道：“这样吧，淡定，你带着嚶嚶，还有大明白、老洪先行回返，至于我，继续深入去，看看能不能把他们给找回来。”

我的提议并没有得到大家的认可，所有人一直地决定，要么走，要么留，不过不管怎么样，都得在一起。

不抛弃，不放弃。

如此统一之后，我最终还是决定继续前行，不过在此之前，我得排演一下，通过大六壬，来预测方向。

然而就在我准备沉下心来谋算之时，前方又浮现出了十来个黑色的影子来。

我眉头一掀，眯眼瞧去，发现这些黑影，并非幻觉，而是实物。

第十六章 三尾碎石柱

从村口遇袭开始，我们这一路来都是被敌人给牵着鼻子走，着实有些气闷，经历了刚才那生死惊魂，每一个人心头都有一股火其，瞧见这十几个从黑暗中冒出来的东西，当下也是有些激动，我凝目望去，脸一下子就变了颜色。

这些围上来的东西，可不是什么人，而是与刚才我们在石林之前的那些魔蜥一般的模样，唯一的区别，是这些东西的后腿格外粗壮，以至于它们全部都是直立。

原来的魔蜥最长的有四米，短的也有两米多，不过此番直立起来，长尾拖地的缘故，所以跟人也差不多高。

这些陡然出现的直立魔蜥看着的确有些奇怪，不过我还发现一个问题，那就是这些直立而行的魔蜥，远远比它的爬行同类要有气势一些。

因为还没有交手，所以谈不上有多准确，但是我的第六感告诉我，现在这些家伙，真的有些麻烦。

不过即便是麻烦，那有如何？

我将魔剑紧紧捏着，然后缓步挡在了嚶嚶的面前，看着这些从黑暗中缓缓走出来的直立魔蜥，沉声吩咐道：“淡定，你照顾好嚶嚶；大明白，老洪的安危就靠你了。大家注意了一旦压力过大，立刻就聚集在一块儿来，不要逞英雄，单独杀出去。”

我瞪着双眼，死死地盯着那些眼珠子泛着绿色光芒的直立魔蜥，感受到它们眼中那股冰凉而漠视一起的冷意，越发地对萧大炮一行人产生出更多的担忧来。

我这一组人，知根知底，无论是徐淡定，还是张大明白，都是茅山三代弟子之中的翘楚之辈，便算是身为异端的我，也难以在短时间内拿下他们，而总局的老洪是个多年的老侦查员，自保应该是没有问题，便算是年纪最小的嚶嚶，也总是给人惊喜。

然而萧大炮那一组，除了他自己能够独当一面之外，其余四人，倘若陷入血战，其实很难扛得过这些畜生的撕咬。

我心中担忧，然而那些畜生却没有再给我时间，当瞧见我们收拢阵型之后，突然有一声厉喝传出，从这些直立魔蜥的后方冲出一头比

同类显得更加巨大的家伙来，一个纵身，便朝着我们这边飞奔而来。

此物巨大，携带着恐怖的重力势能，我虽然胸有成竹，倒也不会硬掠其锋，魔剑微微一扬，脚步错乱，便朝着对方的下身划去。

我的剑尖沿着一个微妙的角度朝着对方要害攻去，这一剑行云流水，浑然天成，连我自己的都有一种畅快淋漓的成就感，然而眼看着即将把对手的下身凸起给切下之时，横空挥来一个巴掌，重重地拍在了剑脊之上。

这速度便如同一道闪电，即便是我的炁场感应全部都集中于前方，然而也有那么一丁点儿猝不及防。

魔剑被重重拍开，我中门大露，而对方眼看着就要撞入我的怀里。

一招即陷入了巨大的劣势之中，原因在于我对于这畜生的力量和速度进行了误判，我心一紧，浑身骤然绷得笔直，想要出脚去踹，然而这时，旁边的张大明白一声大喊，以一种更快的速度，从旁边冲了出来。

他快速伸出左手，重重一掌，印在了这畜生满是鳞甲的侧腰之处，交击之时，传来一声宛如重鼓一般的闷响。

烈阳掌。

张大明白师从于烈阳真人茅同真门下，而最擅长的，则是他师父茅同真赖以成名的烈阳掌，此法凝练于太阳精力，以及无数阳火入手掌，章法与茅山掌心雷有异曲同工之妙，然而更加凶猛歹毒的，是其阳毒会在骤然之间，过度到对手的身上去，即便此战无法杀敌，也能够在接下来的日子里，通过此毒反复折磨对手，一直到对方身死魂消为止。

烈阳掌怀着烈日阳火，而那魔蜥，无论是直立行走，还是快速爬行的，皆是冷血动物，所以这一热一冷，正好是相互克制，使得张大明白这一掌下去，那头巨大的直立魔蜥立刻就像喝醉了酒一般，瞬间就失去了平衡，栽倒在地。

张大明白全凭一双肉掌，将这些直立魔蜥的进攻给骤然截止，然而这世间之事，哪里是这般好应付的，当下也是无数的魔蜥奋不顾身地横扑而来，想要将我们给淹没其中。

倘若是单独对着这么一头魔蜥，我还真的是一点儿怯都不会露出，然而人有强有弱，而对手则个个凶猛，我们在快速的拼斗过程中，不断地变换身形，照顾左右，显得十分的痛苦。

对手太强了，即便是张大明白一掌烈阳掌正好克制这些冷血之物，即便是我一把剑将整整一面给护住周全，此战也依旧有些勉力。

我们边战边走，边走边退，不知不觉就到达了石林深处。

每一秒的神经都绷得紧紧。

死亡擦肩而过。

我们轮流出击，护住圈子，五六头直立魔蜥或者被我斩杀枭首，或者被张大明白给拍在地上倒地不起，然而就在此时，我们一方也终于出现了受伤者。

这人不是别人，正是此番给我们作为观察员的老洪同志。

虽然作为总局精英，老洪有着比地方上面的同志更加深厚的修为，然而终究不是时常奋斗在第一线的战斗人员，他更擅长的，是统计和判断，故而在一番勉力坚持之后，给一头魔蜥给扑倒在地，尖锐的爪子将他的右肩给死死按住，黑硬的爪子深入肉中。

双方跌倒在地，魔蜥低下头来，口中的信子陡然吐出，像一道红色的肉筋血绳，死死缠住了老洪的脖子，口涎滴滴答答的落在了老洪的脸上。

这些口涎有着轻微的腐蚀性，老洪脸上的皮肤竟然浮现出一丝一丝的青烟。

正在与敌全力拼杀的我看到了此情此景，但是一来相隔甚远，鞭长莫及，二来我被四头直立魔蜥死死缠住，稍微一退，或者分神许多，人就要陷入了最悲惨的死亡境地。

张大明白和徐淡定，在那一刻都脱不开身。

我心中一阵悲哀，想着此次测试，倘若连观察员都死了，即便是我们查清楚了此番真相，只怕也是不能通过考核了。

然而就在我几乎陷入绝望之时，我瞧见在老洪旁边的嚶嚶开始动了。

那小女孩看似柔弱，然而在刚才的拼斗中，身法轻灵而飘忽，那些畜生即便是对这鲜嫩可口的小娃娃垂涎欲滴，也连半根毫毛都触摸不及，不过我却从来没有瞧见她去反击。

就在老洪即将被那头魔蜥吞入口中的时候，嚶嚶出手了。

她在动之前，现在蓄势。

她身子一弓，屁股高高撅起，然后在陡然之间，我瞧见有三根白色的雪绒毛短尾从她的尾椎位置冒了出来。

这短尾看着极为真实，然而我却能够感受得到，这些都是炁场具现化凝结出来的产物。

三根短尾一长一收，几乎在一瞬间进行，接着下一秒，嚤嚤一个纵身而上，直接扑向了那头居高临下，准备将老洪给吞噬了去的那直立魔蜥。

那头两米三高的巨大魔蜥，竟然被这么一个小不点儿直接扑到，然后重重地撞在了不远处的一处巨大石柱之上。

轰！

那巨大魔蜥的整个肉身，都给嚤嚤给砸进了那石柱的柱身之上，肉糜纷飞，而那石柱之上，则出现了一道宛如蜘蛛网一般的巨大裂纹。

这裂纹在瞬间生成，然后一刻不停地扩大。

我顺着裂纹仰头看去，但见那高达八十米的石柱居然瞬间布满了这些蜘蛛网一般的裂痕，伴随而来的，是一阵又一阵“咔咔”的岩石碎裂声，充斥于耳。

这石柱，又要坍塌了，而我们则就在这下面，倘若数十吨、数百吨的岩石倾倒下来，无论是我们，还是与我们反复纠缠的这些魔蜥，血肉之躯，可都扛不住这么轰然一砸。

在那一瞬间，我一咬牙，将清池宫十三剑招中的最强一式使出，将周遭敌手皆逼退，然后折转过身躯，将地上躺着的老洪给扶了起来，然后朝着四周大声喊道：“各位，赶紧撤离！”

我虽然是这般大声地喊，然而目光却盯向了嚤嚤那儿。

我飞快地朝着后面跑着，却没有瞧见嚤嚤的身影在哪儿，那巨大的石柱轰然倒下来的时候，场面蔚为壮观，连带着周边好几根都不断垮落而下，我一边大声地喊着，一边后退，不得不将自己的整个精力都集中在了逃命之上。

当万事皆尽，尘烟翻腾而起的时候，我的面前有一头魔蜥，下半身给巨石砸成了肉泥，然而上身却不断地朝着我抓来。

我将老洪给放在了地上，然后上前，一脚将这东西的脑壳碾碎。

我的心冰冷，看着四周宛如末日一般的尘烟翻腾，大声地喊道：“嚶嚶，淡定，大明白，你们在哪里，快点儿出来！”

我的声音掩映在了石柱倒塌的余声之中，不断回荡。

我顾不得旁边石柱还会倒塌的危险，快速冲进了现场，然而除了无数的废墟之外，什么也瞧不见，没有呼救声，也没有人的踪影。

我的目光巡视，最后却落在了一道狭长而黝黑的石缝之上。

第十七章 漫山遍野的魔蜥海

我听到了声音，不知道是风的呜咽，还是别的呼声，然而却下意识地走到那跟前来，低头往里瞧。

这道石缝足有七八米，宽两米，应该还能更长，只不过刚才倒塌下来的石柱碎块将其掩埋住，使得我不能窥见全貌，然而从这趋势看过来的话，无论是嚶嚶，还是徐淡定和张大明白，都很有可能在避之不及的情况下，躲入了里面逃生。

接着我听到了那魔蜥的叫声，以及隐约一道人声。

生死各一半，我几乎没有多想，就准备朝着石缝之中攀爬下去。

然而这时候一道呼声叫住了我，我扭头过来，瞧见总局的观察员老洪一脸严肃地喊我：“陈组长，这石缝透着一股邪劲儿，下之不祥，你最好考虑清楚啊。”

此刻的老洪右肩之上一片血肉模糊，脸上青一块白一块，有点儿轻微灼烧，我几乎不用仔细看，便能够瞧出他惊魂未定的情绪来，晓得今晚这一系列的紧急状况发生，已经远远超出了他的承受范围，倘若能够选择，他一定会叫我跟他一同折返回村子里，然后再跟上面求援。

一切是那么的安全和稳妥，然而我却不能够放弃那些不知道身处何处的兄弟，不能放弃嚶嚶，让我走，那是绝对不可能的。

我平心静气地说道：“老洪，事情的确有些猝不及防，我也不晓得他们是否在石缝里面，不过倘若说要我放弃他们，那是绝对不可能的。当然，或许我的判断有所失误，所以我想请你帮我一个忙。”

瞧我淡定自若，老洪点头说道：“你请讲。”

我说：“老洪，这碎石无数，不知道有没有人被埋其间，所以请你帮我在这石场中把守，监察一番，看看有没有人被压在这里，倘若有，还得活，还请你想办法解救一下。”

听到我的提议，老洪知道我把危险留给了自己，而把短暂的安全给了他，思考两秒，本来想很硬气地随我同行，但是终究对那黑黝黝的石缝心怀恐惧，于是点头答应道：“如此也好，我在外面搜寻，你快去快回。”

我搁石缝外间这儿耽搁许久，将老洪安置妥当，立刻不做停

留，将魔剑背上，辟邪小剑紧握手中，然后顺着纹路往下爬。

我瞧见就在我往石缝之中爬下去的时候，老洪立刻找了一个安全的位置躲藏了起来。

我并没有表达太多的意见，通过这几天的相处，我晓得作为一个工作人员来说，老洪已经做得很尽职尽责了，但人家毕竟有着自己的考虑，惜命，这也是人之常情，并不能指望他过来与我们舍生忘死。

天大地大，能活下来，最大。

石缝倾斜朝下，光线越发地黑了，路滑溜溜的，难以行走，然而我下到一段距离，便能够听到有那魔蜥吐舌头时发出的那种“嗤嗤”声，以及好几声怒吼。

是张大明白，我在茅山多年，对这些师兄弟们十分熟悉，一听到他还活着，立刻振奋无比，脚步也不由得快了好几分。

这石缝逐渐朝下，然后分做了好几条甬道，并非无光，岩壁两旁有一种淡绿色的藻类，散发出微微的光芒，常人只觉得视线一片黑暗，然而我却能够分辨出路情来，再往前看，那儿一片微光荡漾，反射过来，感觉还有河流之类的东西在。

我循着声音冲入了其中的一个甬道，还没有走十几米，便瞧见前方的地上伏着一个人，心中大慌，快步走到跟前，一把翻过来瞧看，却见竟然是跟着萧大炮的一个兄弟。

这兄弟爱笑，年纪不大，满脸阳光，然而此时此刻，却只是一具没有了呼吸的死尸，再无生息。

我快速的简单翻看了一下，瞧见胸膛被掏得血肉模糊，心肝脾肺都不见了，身上还有很多黏糊糊的臭味，让人心中发凉。

人既已死，就实在没有什么再逗留的必要，我紧紧抓着手中的辟邪小剑，快步前方，冲了三十几米，突然发现脚下一空，差一点儿就摔倒在地，原来这儿有一个两米多高的坎儿，而在坎下，则是一处巨大无垠的广阔空间。

我从小就钻过许多山洞子，但是没有一处，能够比这一处巨大，我在金陵时曾经看过别人用来比赛的那种足球场，这儿几乎有那足球场的四五个那么大。

或许有些夸张，总之是一眼望不到边，唯有黑暗连绵。

我知足掉落而下，半空之中，一阵腥气刮了过来，我虽然没有

用眼睛瞧见，但是全身防备的炁场却将其勾勒而出，正是一头浑身鳞甲的凶猛魔蜥，下意识地一挥手，那无坚不摧的辟邪小剑便扎在了这玩意儿的脑袋上面。

铮！

那辟邪小剑与偷袭者坚硬的头颅碰撞，火花闪烁，接着顺着缝隙，艰难地插入了头骨里间去。

巨大的冲击力使得我跟这头畜生一同朝着旁边跌落而去，之后两者一同重重的摔落在地，它死，我活，我从这货的身上艰难爬起来，脚下感觉一阵软，低头一看，却见又是萧大炮的一兄弟，竟然也仰头朝上，惨死于此。

殊途同归，没想到我们一直在找萧大炮，原来竟然离奇地又撞到了一起。

然而瞧见这死者屡屡，实在是让人有些担心。

意识仅仅只是在一瞬间收缩，而后我抬起了头来，朝着远处望了过去，然而我这么一望，整个人的身体却不由得一阵僵硬，一股凉气，从心底里升起，沿着脊柱一直升到了天灵盖。

我终于明白了老洪所说的，下之不祥。

真他妈的不祥，我看到了什么——漫山遍野的魔蜥，有站着的，有爬着的，还有生出一双翅膀在空中扑腾的，无论是地上、岩壁上还是岩穹顶上，遍布皆是，一眼望过去，成百上千头，让人心中顿时生出许多绝望来。

接着我看到了我一直都在寻找的人，有舞动五彩毫光的徐淡定，有一双肉掌闯天涯的张大明白，还有三条尾巴露出、凶悍无比的娇俏小女孩嚶嚶，以及……萧大炮。

我终于看到了萧大炮，他和三个兄弟肩并肩的围成一个小圈子，勉力抵挡着无数魔蜥的攻击，而在那圈子里面，还躺着两人。

他终于救回了自己被掳走的兄弟，然而却将自己都给陷入在了这里。

他便是这么一个男人。

萧大炮组织起来的防线在这么多魔蜥汹涌的进攻中显得是那么的脆弱，摇摇欲坠，让人感觉下一秒就要撑不住一般，事实上倘若不是有着这石笋凸起可以周旋，只怕他们早就埋骨于此了，而我们这边的

人，也是被无数分割，各成一方，根本无法跟萧大炮那一边汇合到一起。

此刻的我，已经来不及思及太多的细节，甚至都不关心此刻的嘤嘤竟然会如此厉害，相搏起来，竟不比茅山高徒徐淡定和张大明白差上几分，而是从这魔蜥的脑壳之中将小宝剑缓缓拔出，又将魔剑给拔出，一长一短，然后高声喊道：“所有人，都朝我聚集！”

我这一声，运用了雷意，一声轰鸣，立刻吸引了场中所有人的注意力，我听到离我不远处的两个师弟发出了一声欢呼雀跃的叫声，也听到了嘤嘤喜极而泣的哭声。

这样漫山遍野的魔蜥，实在是有些让人崩溃，特别需要有一个站出来，承担大部分的压力，而我便是这么一个角色。

远处即将面临崩溃的萧大炮一行人听到这话儿，也不由一阵欢呼，凭空生出许多气力来。

然而我的贸然出头，虽然给在场的同伴都鼓足了勇气，也使得那些魔蜥显得愤怒无比，不但我周边的，就连远处的那些畜生，都源源不断地朝着我围了过来。

这般汹涌的魔蜥大潮狂扑而来，当真是恐怖，我知道倘若是以茅山道法，我当真不能拿捏自如，因为此等场面，可不是妖鬼之物，而是诸般魔物。

何谓魔物，这些皆不是本界之中的产物，也无法融入于阳光之下，但是它们拥有着强健的身体和悍不畏死的爆发力，显得更加恐怖。

不过对待这些东西，我却也并不是没有办法。

一步踏出，接着风眼使出。

此乃深渊三法之一，乃曾经的深渊魔王阿普陀诱惑之物，最是与我的情况妥帖，一经施展而出，所以靠近我的魔蜥都莫名其妙的一阵晃悠，皆偏离了自己攻击的方向，而我当即也是开启了临仙遣策，一条生路画出，曲曲折折，与众人渐渐逼近。

无数魔蜥被我斩于剑下，而徐淡定、张大明白和嘤嘤也都朝着我飞快聚集而来，四人汇合，凝成一股劲儿，又朝着萧大炮那儿冲锋而去。

两股队伍在不多时之后终于汇合，而就在这段时间里，萧大炮又有一名兄弟，被撕扯成了碎片。

当我赶到萧大炮诸人身边之时，他们几乎就要趴下，然而我们身后，却有无数魔蜥汹涌，即便汇合，大家也难免一死，瞧见这场面，我的手不由得伸向了怀里，摸出了一件罕有使用的物件来。

第十八章 八卦异兽，白色的卵

八卦异兽旗，茅山十宝之一。

茅山开宗立派，历时已有千百年的光景，其间得道真修的大拿无数，法器自然也是琳琅满目，然而能够跻身到那名列前茅者，并不多，这八卦异兽旗便是其中一种。

这周围的魔蜥如此汹涌而来，众人皆感到一阵疲乏，我晓得倘若再战，大家恐怕撑不到多久，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装着八卦异兽旗的乾坤袋解开，按照八卦方位，排演布阵，将这八面小令旗都一一射出，扎住阵脚，守住一个不大不小的空间来。

扎阵完毕，当下又是步踏斗罡，手掐法诀，将此旗阵给启动开来。

旗定于外，人在阵中，一旦牵连，无数炁场诡动，当下也是凭空生出一道屏障，炁场凝聚，天上星斗隔空注入无数光芒，那令旗之上的狮子、鹿、马、龙、麒麟、咬钱蟾蜍、貅、鳌八种异兽，皆从旗幡之上跳跃而下，走马灯一般的游走坚守，将这空间守得严实。

这些异兽或大或小，然而皆是凶猛之物，尽管并非实质，然而当那些魔蜥凶猛冲来之时，却是化作了炁墙，将其牢牢抵御其外。

这力的反馈是恒定的，那些魔蜥撞得越猛，受到的伤害越大，所以当这阵成的一瞬间，十来头魔蜥就中了招，直接摔倒在了一边儿去，接着四肢一蹬，身子僵硬，没多久便死了过去。

这八卦异兽旗将防线稳稳扎住，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好几人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来，我瞧见萧大炮的身体有些摇摇欲坠，快步冲上前去，一把将他给扶住，沉声问道：“忠哥，你还好吧？”

我问话的时候，低头看他，瞧见萧大炮一脸的鲜血，虎目之中却有泪光闪耀，显然是对此刻的情形，有些预料不及。

听得我问，萧大炮没有多言，只是简单地说了一句：“妈的，这些鬼东西，狡猾得要死，++……”

这话儿无比懊恼，我左右一看，瞧见连着被救出来的两人，萧大炮一方总共就剩下五个，而且瞧着地上这两位，有一个已然不行了，奄奄一息，另外一个也是身受重伤，连爬起来都有些困难。有的时候，兄弟遭劫，救与不救，还真的是一个比较难以考量的问题，讲义气固然

是好，然而倘若是得不偿失，反倒赔了自己，便如此刻的萧大炮一般，那可真的就有些讲究了。

这也是作为一个领导者，所必须要经历过的痛苦。

萧大炮虽然气愤无比，然而中气十足，显然就他个人而言，并没有太多的损伤，我瞧见那八卦异兽旗定住四周，并不让那些恐怖的家伙透进来，心中方安定一点，然后又左右巡视一圈，跟徐淡定、张大明白和嚶嚶相继确认了情况之后，然后询问萧大炮道：“忠哥，你可晓得，倘若我们要突围而去，除了刚才我们走的原路之外，还没有别的路可以走？”

忠哥说道：“刚才我们是跟着踪迹一路寻入洞中的，走的另外一条通道，所以你讲的原路，我也不晓得；不过来的路上，我瞧见有一个神坛，后面有好多白色的卵。我估计这些玩意往日不曾出现，而最近频频出击，夺人而噬，就是因为这一批新生命，我想你带着我的兄弟们撤离，而我则去将那些虫卵给毁了！”

萧大炮胸膛剧烈起伏，一番奋战之后，此刻得闲，却没有想着逃脱生天，而是反手一下，斩草除根，也要给那些枉死的同伴报仇，性格如此激烈，倒也是一条汉子，我仔细思量了一下，从刚才的那种情况来看，一旦我收起了八卦异兽旗的守护法阵，没了遮拦，别说原路撤回，估计走到那道石坎前边，估计都得有不少人伏尸此处，再无生还之机了。

与其这般被无数的魔蜥给缠死，还不如破釜沉舟，一鼓作气地将此次为祸石林的根源给斩除了，说不定还有一线生机。

我这般思量着，果然萧大炮一小兄弟在旁边也说道：“在神坛旁边的石柱后面，有一个大水潭，我闻那气息，直通外间河道，倘若我们能够制止住这些畜生的追击，说不定我们还能够在水中平趟出一条路来呢。”

他这般说，倒是让人眼前一亮，不过这些魔蜥入了水，便如那老虎添了翅膀，实力陡增，如何实现，倒真的是一个问题。

我没敢想多久，征询大家的意见，然而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看法，表达出来的也各有差异，使得意见打不成统一，然而就在此时，我瞧见远方扑腾跑来了一头远比同类要大上几乎一倍的巨大魔蜥来，冲到阵前四五米的时候，奋力一跃，轰然撞到了这八卦异兽旗组成的炁墙之上。

这么一撞，那巨大魔蜥固然是悲鸣一声，滑开了去，然而我这

八卦异兽旗却显得有些立足不稳，摇摇欲坠起来。

我低头看去，瞧见那身長五米多的巨大魔蜥滚落一旁，撞向炁墙这边的身子几乎是血肉模糊，鳞甲悉数裂开，惨不忍睹，我甚至看到了骨架与内脏，显然在刚才那一撞之下，受到了巨大的反震之力，扛不住，昏死了过去。然而因为这家伙的鼓动，旁边那些刚刚显露出怯意的魔蜥又都骚动起来，悍不畏死地冲锋而来，不顾死活，拼命地往前挤。

它们所为的，不过就是一撞，消磨这令旗组成的法阵。

一头又一头，奋不顾身，悍不畏死，尽管我与这些畜生是敌对的两方，然而看到这生命如草芥一般的消逝，不知道怎么，我的心中就有些受不了。

我的心软，有些受不了这些生命的消亡，然而那八卦异兽旗虽说是茅山十宝之一，但是也架不住这么多不要脸、不要命的攻击，一时之间，我插在地上的那些令旗周边，土地都出现了大量的裂痕，而旗面之上，也显得光华黯淡，不复刚才掏出来的那种凌厉之气。

这八卦异兽旗是我师父赐予，给之前，也有过一些介绍和沟通，使得我能够时刻掌握住它的状态，我闭目测算了一番，突然睁开眼睛来，对着众人说道：“诸位，这旗阵到底只不过是仓促布置，所以撑不得多久，所以必须得做决定了。忠哥，你让你两兄弟背上受伤的兄弟，你和淡定照顾好他们的周全；大明白，你猛，在前面开路，嚶嚶，我先不问你任何问题，你跟着张大哥一起，打开局面来，可以么？”

我问向了嚶嚶，那小女孩明亮而黝黑的眼睛散发出一种奇异的光芒，点头说道：“哥哥，我知道了！”

我又巡视了一圈，所有人都坚定不移地点头，我很满意，捏了捏握着魔剑的剑柄，上面全部都是汗水，好在当初杨大侉子设计巧妙，倒也不会滑手。试过了见，我平静地说道：“好，很好。所有人都朝着前方左边的方向冲锋——我来断后！”

此言说完，我钉在“坤”字位上的那面令旗突然一倒，它周边的泥土裂成了好多块儿，整个防御法阵立刻消失了大半，我不再多言，大声喊道：“走！”

一声“走”字出了口，我俯身过去，箭走如飞，顺手将所有的令旗都收于袋中，纳入怀中之后。

张大明白一声闷吼，接着带头朝着前方冲去，在他旁边的是嚶嚶，那小姑娘一旦将那小白尾巴儿的炁场具现出来，便如同一辆压路

机，轰隆隆不停歇，但凡遇到挡在前面的，要么一脚，要么一拳，便能直接轰飞而走，根本没有任何商量的余地，而萧大炮和徐淡定护住腰间，让这队形中间背着伤员的人能够少受到一些袭击的干扰。

我在断后，一把魔剑，纷飞如雨，将无数狂躁愤怒的魔蜥给一点一点地消磨下来。

当数量已经到达了一定程度的时候，所有的花里胡哨的动作都显得那么多余，所谓剑招，总是或多或少有一些迷惑敌人的虚式，然而面对着这些毫无畏惧心和恐惧感的家伙来说，只有一刀一剑的拼斗，方才能够去征服。

我且战且退，一开始压力沉重得几乎让我都要崩溃了，然而到了后面，许是我杀了太多魔蜥的缘故，无论是面前的，还是头顶上面落下来的，都有些犹豫了。

而趁着这些魔蜥犹豫的档口，我也长长舒了一口气，一道最为凌厉的剑招将所有的魔蜥给逼走，接下来跟着在前方开拓路途的队伍走去。

我绕过了好几道石柱，终于来到了东边的角落，却见了果然真的有那么一个台子，上面摆放着一个蜥蜴脑壳的壮汉，面目狰狞，显得十分恐怖。

我快速冲到跟前去，但见萧大炮正在领着手下一直在地上一阵蹦跶，焦躁得很。走到前方，总感觉有些奇怪，我往地上看去，发现什么都没有，只是一片很普通的地下，心中又是郁闷，那临仙遣策一转，瞧见果然没有，却有两只巨大的眼睛，掩藏黑暗深处，正朝着我们投入最怨毒的目光来。

第十九章 水道逃遁

瞧见这灯笼一般大的眼珠子，我的心脏砰然一阵乱跳，感觉注视过去的时候，有一种心魂都给吸收进入的恐怖感觉，然而就在萧大炮一行人疯狂在地上跺脚的时候，旁边的嚶嚶突然举起了手，双手朝天呈献祭状，大声尖叫起来。

这一声尖叫简直就是天籁，好像一只令箭冲上云霄，所有被那巨目迷惑的人都惊醒过来，左右一看，这儿哪里有什么白花花的东西啊，根本就什么也不是，岩地而已。

神坛附近，似乎有什么让那些魔蜥畏惧的力量在，使得那些尾随而来的家伙全都停留在了不远处，虎视眈眈而望，口中猩红的信子不断吞吐，嗤嗤，将整个空间都弄得此起彼伏，无处不在的恐怖将我们所有人的心脏都给攥得紧紧。

不过当所有人都沉浸在这种恐怖的时候，我只是将魔剑前指，定定地盯着前面的那一双巨大魔眼。

在我的眼中，所有的魔蜥叠加在一起，都不如这头魔蜥给人的感觉那般沉重。

尽管那玩意还没有正式露面，但是我却有一种古怪的感觉，就仿佛它跟我当初在茅山后院的无底洞下，瞧见的阿普陀一般，有着并非本界的恐怖威严。

一想到这儿，我终于算是明白了总局为何会给此次评定的等级，会是甲等，说一句不客气的话，总局评选的人，当真是瞎了眼睛，倘若让他亲自过来瞧一瞧，别说甲等，就算是特等，只怕也没办法形容此时此刻的情形。

在被嚶嚶一声叫唤给震醒过来的时候，几乎不用招呼，所有人都同我一起，看向了深处的那片黑暗中。

黝黑的当下，有凝重而迟钝的呼吸传来，一点一点地吸，一点一点地吐，那状态简直压抑极了，我左右一看，心想此番估计哥们真的就得栽在这儿了，不过就在这时，嚶嚶又做出了将所有人都惊呆了的事情来——但见这小妞儿一步踏前，竟然冒着巨大的危险，一路走到了那黑暗的边界去，然后开始大声地说起了话来。

嚶嚶说话，向来都是结结巴巴的，然而此刻尝试与那黑暗之中的巨目沟通的，却是另外一种语言。

事实上我并不清楚这哼哼哈哈的话语，到底是不是一种语言，但是我听到嚶嚶说得煞有介事，大概持续了两分多钟，然后停了下来，并且再次将双手朝天举起，用鼻腔与胸腔共鸣，发出了一种类似于呼麦的声音来，一直持续，长长久久。我左右一看，发现周遭的人都露出了一种错愕的表情，也都朝着我看来，不晓得我带来的这个小女孩，竟然会有这般的本事，完全就出乎于所有人的意料之外。

他们以为我心知肚明，然而我哪里晓得自己随手捡来的这姑娘，竟然有这等的本事，于是也只有小心防范着，不敢妄动。

嚶嚶说完了之后，黑暗中陷入了死一样的沉默，然而时隔几秒钟，突然传来了一声不甘的怒吼，就像是那大象的咆哮，一阵腥风吹来，我们下意识地往后退一步，感觉浑身黏糊糊的，难受得紧，然而嚶嚶却并没有示弱，而是更进一步，小手一挥，在她的背后，竟然又浮现出了三根蓬松而绒白的大尾巴来。

这每一根尾巴，都比她自个儿还要大上一圈，左右一阵摇晃，将这个腥风抵住，气势陡然而起。

嚶嚶一边扬着自己的尾巴，一边继续刚才的那种语言，我在她的背后，看不到表情，然而却能够感受到她的愤怒，以及隐约的祈求。

然而她的交涉似乎对黑暗中的那家伙并没有太多的作用，我反而能够通过一声高过一声的咆哮声中，感觉到双方似乎有谈崩了的倾向，我眼中的神秘符文一直都在旋转，我眯着眼睛望，一点比一点深入，过了很久，我差不多能够看到黑暗中有一条巨大的生物，这玩意跟我们在外面瞧见的魔蜥很像，但是却有很多的不同，最明显的，就是这东西的额头之上，有一根长长的杈形角质物。

除了那东西，我还能够感受到一股幼小而强大的生命，似乎还在孕育，充满了对这个世界的渴望和征服之欲。

就在我眯着眼睛观察的时候，在前面与其交流的嚶嚶身子陡然一弓，然后扭过头来，朝着我们喊道：“快走，从那边走！”

我们不晓得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此时此刻，嚶嚶必然是不会害我们的，我几乎没有半点儿犹豫，便朝着大家吩咐道：“张大明白带头，跟着我，朝着左边离开。”

这命令一下，我便启程朝前冲去，然而余光之处却还在留意着嚶嚶，却见到黑暗中竟然伸出一条红色的带子，朝着嚶嚶的脖子割来，嚶嚶双手一挥，那大尾巴立刻化作一道墙，将这攻击阻隔。

我瞧见嚶嚶还有一拼之力，便也不再作累赘，一马当先，冲到左边，绕过两道石梁子，发现前方有一个巨大的石坑，在坑底处波光粼粼，不知道有多深。

这石坑的高度足有十几米，从上往下看十分恐怖，我们的人都挤在这儿，惶然失措，而就在这时，一直都在保护别人的徐淡定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朝着我们大声喊道：“这是水道，离外面不到五十米，只要潜过去，我们就到了黄河之上，到了那个时候，我们就能逃脱生天了。来，是生是死，就看这一下了！”

这话儿说完，他竟然毫不犹豫地一个跃身，从十几米的高台之上跳了下去。

这过程有些长久，不知道是不是错觉，我隔了好一会儿才听到水花四溅的声音传来，接着徐淡定在下面喊道：“快点下来，我负责运送伤员。”

徐淡定虽然师从梅浪，但是乃父可是茅山之上的水蛭长老，当世之间水性最好的几个修行者之一，虎父无犬子，水性自然不差，萧大炮看了我一样，我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他便不再犹豫，叫了手下的兄弟相继跳下，接着就是张大明白，最后便是我，以及疾冲而来，投入我怀中的嚶嚶。

两人从石坑上方一同跃下，扑通一声水花，再次浮现到水面上来的时候，瞧见前面的人都已经顺着水道，飘向了下游去。

然而还没有等我回过神来，但听上方一阵愤怒而不甘的巨吼，接着无数黑色身影出现在石坑边缘，没有片刻犹豫的纷纷而下。

糟糕，追了上来。

最坏的局面最终还是出现了，那些魔蜥怎么看都不是旱鸭子，倘若到了水中，别说那些伤员，便算是我，恐怕都有难以避开它们的尾随和撕咬，到了那个时候，恐怕除了水性最好的徐淡定之外，所有人都得遭殃了。

我一边奋力的潜水往前游，脑海里面一边在想着法子，这时突然感到身后一阵涌动，回过头去，瞧见有四五条，已然跟到了我的身后。

在千分之一秒的时间里，我几乎是本能的将体内魔气瞬间凝聚在一块儿，接着陡然喷发了出去。

深渊三法之一，魔威。

此法一出在，整个水域便有肉眼可见的波纹蓬勃而起，朝着远处扩散而去。这魔威当真是恐怖之极，也极为有效，那些被这波纹影响到的魔蜥在瞬间之内，竟然尾巴一甩，直接扭头逃开了去，这情形当真是让人诧异，连我自己都有些难以想象得到。不过此法一经施展，我顿时有一种全身精气都被抽干了的感觉，疲惫感顿时涌上全身，而旁边却伸出了一只小手儿来，将我给牢牢抓住，朝着前方拽了过去。

我大概失神了好一会儿，当我回过神来时，已经不再是狭窄的水道，而是宽阔奔涌的大河，漫天星光在头顶闪烁，我的身子浮浮沉沉，下方有一个小家伙，在将我努力的撑了起来。

我感觉到这力量越来越小，仿佛随时都有可能往下坠落而去一般，晓得嚶嚶虽然让我无数次惊奇，但是水性恐怕并没有我想象的好。

不过嚶嚶水性不好，我却不错，龙家岭第一密子王的称号可不是白来的，当下一个翻转，将嚶嚶给搂在怀里，然后朝着岸边游去。没多久，我游到了岸边，将灌了一肚子水的嚶嚶给拖了上来，低头一看，这个刚才还生龙活虎的小姑娘此刻却是灌了一肚子水，脸色青紫，真的不知道她刚才到底是怎么将我给带出水道的。

我看得心中发疼，摇晃了她一下，发现已经失去了神志，连忙将手放在她的肚子上面，运劲一逼，她便吐出了好多浑浊的河水来。

我连续地将她腹中许多河水给催吐了出，嚶嚶也悠悠地醒转了过来，睁开一双明亮而黝黑的眼睛，打量我一番，惊喜说道：“哥哥，你没事吧？”

我点了点头，深吸了一口气，然后问道：“嚶嚶，你到底是誰？”

嚶嚶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委屈地说道：“哥哥，你当真不认识我了么？”

第二十章 嚶嚶与小白狐儿

我对嚶嚶一直以来，都有一种莫名其妙的熟悉和亲切感，这种情感仿佛是天生的一般。

不过这世间哪里可能会有无缘无故的爱，我盯着这小姑娘黑黝黝的眼睛，思绪不由得飘飞起来，不知不觉，飞到了多年以前的那些个夜晚，胖妞那小猴儿笨手笨脚地拿着笤帚扫地，而另外一个小伙伴儿，娇羞地盘在兽皮褥子上面，看着我有板有眼地练习道经。

眼神温柔，如波光潋滟。

偶尔，墙壁上面的那个老鬼还会出声纠正我的错误，不过那别人看起来恐怖异常的石脸，上面满是宽和的笑容……

现实和回忆交互重叠，无数的情绪涌上了心头来，我几乎是没有任何一点儿犹豫地失声喊道：“小白狐儿？”

是的，是的，我终于记起了嚶嚶此刻的眼睛，晶莹剔透，跟当年在五姑娘山上，神仙府中的那个可爱淘气的小白狐儿，几乎是一模一样的，连里面流露出来的情绪，都没有半分差别。然而我在叫出口的瞬间又疑惑住了，不可能啊，小白狐儿就是小白狐儿，它再怎么变化，也不可能变成现在这般七八岁的小姑娘啊，难道这里面，又有什么蹊跷不成？

我心中忐忑，不知道我这一叫出口，到底是对是错，又是期待，又是害怕，不过嚶嚶并没有让我的心悬得太久，而是展颜一笑，露出两排皎洁的贝齿：“你好笨哦，想了这么久，才晓得我便是小白狐儿啊？”

在那一瞬间，我不知道怎么回事，眼泪顿时就迷住了双眼，欣喜得整个心脏都差一点儿炸开了，一把抓住嚶嚶的肩膀，兴奋地喊道：“你说的是真的？”

嚶嚶点了点头，说嗯，我当然是了——你记住，我永远都不可能对你说谎话的，因为我们是一起长大的。

尽管得到了这么肯定的答案，我还是有些不敢相信，要晓得，我面前的这一位，尽管异象百出，但她真的实打实就是一个小姑娘，哪里像是一只小狐狸？不过我自从修道以来，见过奇异的事情并不算少，故而也能够稳定住情绪，继续问道：“嚶嚶，你倘若真的就是小白狐儿，那么请你告诉我，你当初跟着李道子离开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怎么又会变成这个模样呢？”

嚶嚶又吐出了一口苦水，然后一脸无奈地说道：“哥哥，我说的事情听起来可能有些玄，但是你会相信我么？”

我点头，伸出手，将嚶嚶冻得直哆嗦的小手给握得紧紧，这温度传递过去，她心中稍安，带着笑容说道：“我呢，虽然是只小狐狸，但是从小却有着超出常人的意识，跟别人还真的有些不一样，后来我被李道子带走，点醒了灵识之后，才晓得我是洪荒异种，一种叫做九尾妖狐的大妖遗族，可以幻化人形。李道子点化了我，想让我成为他们茅山的守门妖兽，不过我却并不愿意待在那个死气沉沉的地方，做个看守，就一直求他，结果他就是不肯，有一次我就趁着他不注意，偷偷溜下了山来，一路找寻，才回到了你我相遇的地方。”

听到嚶嚶的讲述，我点了点头，这才晓得当初我问起李师叔祖小白狐儿的事情时，他为何会是那么一番态度。

想来也是，这么一尊大拿，竟然连这么一个小孩儿都看不住，当真是有些丢脸不过话又说回来了，李师叔祖估计对她也没有什么防范，想来便来，想去便去，所以防范如此严格的茅山，才会让她给走脱了，要是真的计较起来，阿普陀都是一脸悲催，更何况是她？

我笑着说道：“茅山挺好的啊，什么都不用担心，多好，你干嘛要跑啊？”

嚶嚶盯着我的眼睛，温柔地说道：“因为我一直都在想你，想着胖妞哥哥，我只想跟你们待在一起，才不要去给那个变态老道士守大门呢。”

她说到胖妞，我的情绪又开始低落了起来，那小猴儿一去八年，时至今日，不知道是如何模样。

不过我虽然难过，却并不是会被情绪影响的人，继续问道：“嚶嚶，你既然是这般的经历，那么为何又能够懂得跟刚才那家伙交流，还懂得好多好多的东西？”

嚶嚶笑了，骄傲地说道：“李道子说了，讲我是大妖之后的子孙，每觉醒一次，就能够多一根尾巴，也会恢复一部分的意识，我在茅山之上，陆续觉醒了三次，所以才会有今天这么多的经验——那话儿叫做阴语，其实也是远古时期的一种通用语言，用这种语言来念诵法诀咒文，更容易沟通上天，不过现在懂的人很少了，你倘若有兴趣，我可以教你啊！”

我点头说好，不再多聊，虽然我对小白狐儿这些年来的经历好奇到爆，但是此刻却不是最好的时机，我和嚶嚶虽然爬上了岸，但是其他人到了哪儿，我还不知道，而且那河道倘若是游出了大批的魔蜥来，如何应对，也是一桩问题，于是朝着旁边找去。

不过我不在，徐淡定办事却也很靠谱，不多时的功夫，他已经将大部分人都带上了岸，只有一个萧大炮的手下，因为本身已经伤重过度，在摔下水面的一刹那，已经停止了呼吸，所以就没有再将尸体带出。

如此一算，萧大炮为了救出这么一个兄弟，反而耗费了两个手下，实在是有些人悲痛欲绝。

我们聚集人数之后，不敢再在河岸停留，而是朝着附近的那个村子匆匆走去，提醒村子里的村民注意了，倘若那几百条的魔蜥冲出石林之中来，只怕这些村子可能就要通通葬送了。

不过当我们赶回村子的时候，发现整个村子都是一片灯火通明，人影憧憧，一副戒备森严的景象，这情况让人心中稍安，等我们走上前去的时候，才发现被我抛在石林里面的老洪已经出来了，此刻正在组织着村子里面的民兵，以及那些男人和壮硕的妇女，举起火把，正在开着动员大会呢。

当老洪瞧见我们这湿漉漉的一行之时，脸上的表情相当精彩，这里面有惊诧，不过更多的，则是如释重负的轻松感。

老洪将人员给组织起来，我们也无力继续进石林之中去，于是分两班值守，而由萧大炮带着人连夜赶往附近的乡镇，联系上面，请求支援。

我不敢闭眼，一直守备到了天亮，心中这才稍安一些，期间跟老洪口述起了洞中发生的事情，当得知了我们的际遇，这位被总局派驻到我们工作组的老侦查员不由得一声感慨，说这样的局面，还真的不是我们所能面对的，能够逃得性命出来，已经是十分幸运的事情了，你放心，我会将一切都如实地反馈到上面去的，不会影响到你的成绩。

此刻的我，已经对这所谓的考核没有了太多的想法，更多的只是担心倘若那魔蜥泛滥起来，别说这个村子，只怕整个这一片大区域，都是触目惊心，民众颠沛流离，那可就真不好了。

萧大炮前往附近的乡场去打电话求援，清晨没多久便派驻来了一支两百多人的部队，这部队是附近驻扎的军人，因为萧大炮将情况说明得很清楚，所以几乎全部都配备了荷枪实弹，携带的给养也能够经得

起一次小型战争的消耗，不过他们除了领头的几位武官之外，其余人也并不知道面对这项任务，到底是什么，只知道听从命令和指挥便是了。

为了怕引起恐慌，所以必须有很多安抚工作需要做，这一点，无论是我，还是徐淡定和张大明白都不擅长，反而是总局的观察员老洪，以及萧大炮剩余的两个手下比较懂，这些都是专业人士，倒也由不得我担心。

不过来着这么多的军人，并不一定能够对那些藏身在石林之中的魔蜥有着威慑性，村子里面的民众依旧不太安全，我心中隐忧，回想起那一位如同阿普陀一般的巨目主人，昨日倘若不是它没出手，只怕我们都逃脱不出来。为此我特地找了嚶嚶询问，她告诉我，说那家伙藏得深，她也不知道，但是晓得，这是一位“妈妈”，肚子里面怀着一个蓬勃的小生命，那些出来掳人的魔蜥，其实也正是因为这个小生命，才会频繁出外的。

平日里，这些阴河黑蜥都是以植物为生的，并没有太多的攻击意识。

对于我的担忧，萧大炮显得并没有那么在意，他告诉我，他打电话去报信的时候，上面那儿正好有一位高手大拿在此做客，得知此事之后，很爽快地答应会过来，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待到那位大拿过来，到时候再组织一次石林之行，尽量将这些在巨型洞穴里面繁衍生息的魔蜥们给赶尽杀绝，不再能为祸世间。

我有点儿诧异，说到底是哪一位，竟然有这般厉害？

失去了众多兄弟的萧大炮一声冷哼，一字一句地说道：“天下十大，你说有多厉害？”

第二十一章 北疆王

天下十大，这名词对于我来说并不算陌生，因为我师父，茅山的掌教真人陶晋鸿本身也在这天下十大之中，所以更能够明白这其中的分量。

每一个天下十大拿出来，都是掷地有声，响当当的大人物，远远要比我们这些后辈要强大许多。

所以听到萧大炮的这般说法，我心中稍安了一点，此行倘若有这样的高手助阵，事情应该会好办许多，不过这人到底是谁呢，我心中疑惑，然而萧大炮却故意卖起了关子来，无论我怎么盘问，他都是只有三个字，那就是“不可说”。

既然不可说，我就不问，找到小白狐儿，询问那洞中的东西，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小白狐儿觉醒了一部分的洪荒记忆，然而终究并不完整，模模糊糊，我说起此事，她只是摇头，告诉我两件事情，第一件，我们瞧见的这些阴河黑蜥跟里面的那东西，并非同一类生物，不过可以肯定，两者之间，存在着一种臣服和领导的关系；第二，那东西身体有孕，所以行动并不方便，这才是它没有对我们赶尽杀绝的原因所在，而倘若我们想要将此事处理干净，只怕光是凭着这么多带枪带炮的士兵，是不能够解决问题的。

所有的事情，最终还是得回归于我们这些人的手上来处理的，至于军队，可以压场，但是不能依靠。

没有人会知道那些士兵看到恐怖的魔蜥之后，会发生什么情况，说不准，那枪口都有可能朝天，也有可能朝着自己的同伴扫射——要知道，这些魔物对于迷惑人的心志，也是很有一套的。

所以还是那句话，叫做解决问题，在于精，而不在于多。

小白狐儿的话语让我明悟许多，不过一切都还得等待那个得到通知过来支援的天下十大，他才是此行的核心所在，我也只有跟他见过面了之后，方才能够将最后的行动计划给确定下来。

谈完了话，我叫了一声“嚶嚶”，结果这小妮子有点儿不高兴了，撇着嘴说道：“人家才不叫什么鬼嚶嚶呢。”

我倒是奇怪了，问什么情况，我都叫熟了，你告诉我你不叫“嚶

嚶”？

小白狐儿用阴语发出了一个奇怪的音调来，然后告诉我她叫这个名字，我听了，感觉还是跟嚶嚶差不多，只不过后面那一下，还有一个提调，问她倘若说汉语，她应该叫什么？

小白狐儿眯着眼儿笑，说叫尹悦，这是李道子帮我取的名字，意寓深远，你以后便这般叫我吧，我眯着眼睛想了好一会儿，摇头说道：“好拗口的名字，要不然我以后便叫你尾巴妞吧，这么听着，跟胖妞倒是一挂的。”

小白狐儿对这么粗俗的名字自然甚不喜欢，不过当听到胖妞的名字，抗拒感顿时就弱了很多。

童年时相依为伴的小伙伴，是这一生都难以忘怀的人儿，尽管此刻的胖妞不知道身在何方，然而每当想起当年的岁月，心中便止不住的温暖涌动，小白狐儿算是默认了我对她的称呼，而萧大炮去上面找来的援兵也出现在了村口，那是一个身材高大的黑胖子，不笑，左手拎着一把比菜刀稍微狭长一点儿的单刀，右手之上有一根莫合烟。

这莫合烟是二指宽、两寸多长的烟纸卷上一小撮的烟粒，用口水封住的，他那肥厚的嘴唇一啜，立刻有青色的烟雾在他后面飘扬而起，别看体型宛若一座肉山，但绝对是一个灵活的胖子，从村口一直走到我们面前，也根本没有花掉几分钟。

我在此之前一直都在猜测这次萧大炮请来的天下十大，到底是何方人物，不过这北疆王田师，却也是意料之中的事情。

西北盛产刀客，所谓刀客，其实也就是些吃不上饭的闲汉子，拿起刀，要剁手帮你剁手，要杀人帮你杀人，这样的活计，而这胖子也是这野路子出道，不过天下没有相同的鸡蛋，人的际遇也是各不一样的，有的刀客，出道没多久便惨死了，有的刀客，却因为因缘际会的缘故，脱颖而出来了，这胖子也是其中一个。

没有人能够说得出田师的师承，有人说他是敦煌石窟中观摩飞天像自行成才，有人说他获得了神秘的天山神池宫的眷顾，还有人说他是昆仑某位散人的徒弟，众说纷纭，不过他从来不屑于解释，收钱办事，抽烟喝酒，恣意人间，名号却一直从开始的“刀侠”，到现在的“北疆王”，不断崛起，一直到此刻的天下十大。

天下十大里面，像他这般的散人出身，为数不多，恰好我却认识一个，那便是当年的一字剑黄晨曲君，不过与拙于言语的一字剑不同的，是北疆王谈话十分风趣。

当他走上前来，与我们招呼寒暄的时候，妙语连珠，用很短的时间，就将我们这儿的气氛打破了，每一个人的脸上都或多或少的挤出了微笑来，感受到这一位能够跻身到天下十大里面的黑胖子身上，散发出来的那种强烈自信。

这自信很重要，因为我们倘若想要将此次任务给办完，还周边这些村民的安宁，就必须要有这样的情绪。

幽默诙谐的黑胖子抽完了手上这根莫合烟，咳了咳，然后转头问我道：“我听说了，你们这儿还有个考核，而你则是被考核的人。另外，你是茅山陶晋鸿的首席大弟子，对么？”

他的肥脸上面带着笑容，然而双目之间，却还是一阵严肃，我也晓得他是要对此行的副手进行考量，于是也变得认真起来，收敛笑容，平静地回答说是，北疆王点了点头，然后试探一般地问我道：“具体的情况，刚才大家也都说了，这样的东西，连我自己，也不是很有把握，所以我想晓得大家的情况，其他人，除了那个小女孩儿，我一样便能看清楚，唯独你，有点儿难。要不然，咱上手一下，来比比？”

我点头，说好，比比就比比。

两人话儿还没有说几句，便摆开了架势，寻常人都以为我们是话不投机半句多，直接要掐将起来，然而我们两人却晓得，那石林地下巨穴之中的魔蜥之事，不能久拖，一旦给了它们最宝贵的时间，那么最麻烦的，只怕就是我们这堆人。北疆王单刀直入，我也没有半分保留，但见此人一声招呼，说俺老田来也，我也将魔剑举起，朝着他抵御而去。

北疆王身高体胖，右手之上的那把狭长单刀，一旦施展起来，宛若一片弯月，无数光华闪耀，看似绚丽，实则只有一招。

一招直入腠理，一击必杀。

没想到这个看似温和的黑胖子，使出的手段竟然这般不讲究，采取的，却是这般凶猛暴躁的攻击路子。

对方凶猛，而我却并不急躁，面对着这样天下间有名的高手大拿，急于求成等于自取灭亡，于是我一来便是茅山之上防守最为合适的真武八卦剑，利用卦象推演的手段，使得他这犀利的刀式能够得以消融。然而我到底还是低估了天下十大的威力，还没有等我将这连绵不断的真武八卦剑给使个周全，北疆王这一刀劈来，刀剑相交，我便感觉顿时就立足不稳了，一道汹涌狂暴的力量从剑身之上传递而来，宛如山岳倾倒而下。

我一连退了五六步，才将这股劲儿给缓冲了去，血气一涌，喉头顿时就是一阵腥甜。

果然厉害，这就是天下十大的实力么？

这就是顶尖高手的威风么？

我眼中越加的森寒起来，晓得倘若以真武八卦剑、清池宫十三剑招这般的手段应付，只怕不是这位北疆王的菜。不过别人若是遇到这样的对手，恐怕就会要绝望了，但是我却不同，因为我平日修行之时，可是有我师父帮忙喂招的，所受的压力，只会更加恐怖，所以越是如此，我越有一种兴奋感传递全身，深深吸了一口气，浑身热血沸腾，一声大叫道：“再来！”

我豪爽大喊，再次纵身上前来，北疆王脸上露出了一丝惊讶之色，不过很快便被笑容这样，手中的刀花一抖，再次斜斜地朝着我腰间斩来。

一刀，宛若秋月，似晚霞收。

临仙遣策瞬间启动，我在冲势不止的情况下，一招清池宫十三剑中最刚硬强势的一剑刺出，而后气凝于身，深渊三法之中的土遁瞬间而成，两者再次拼了一下——砰！

这一下，魔剑的剑尖轻鸣，如响箭而生，炁场对撞之后有炸雷一般的声响，北疆王依旧没有退，而我，却也只退了一步，便稳住了身子，看着剑尖微颤，尽管臂膀一阵酥麻，但是却面不改色。

经此一战，我终于能够明白为何出身微末，这北疆王却能够立足天下之间的原因了，果真是一等一的实力。

而北疆王也没有再与我拼斗，而是收起了到来，又点了一根烟，猛吸一口，接着发出了爽朗的笑声：“哈哈，我++，长江后浪推前浪，小子你还真不错啊！”

第二十二章 预料之外的辛苦

北疆王是个大烟鬼，这件事情与我无关，但是当他将自己卷好的莫合烟递给我，并且为我点燃的时候，我顿时对这位名列天下十大的高手产生了没由来的好感。

这烟是一种由黄花烟草的茎和叶碾碎之后掺和晾晒而成，里面是呈颗粒状、较为粗糙的烟草，抽起来有一种浓烈的劲道，很冲，但是很过瘾，我连着吸了好几口，不断咳嗽，也终于将刚才所受到的震伤给平息了一点儿来。

北疆王是一个人单枪匹马赶过来的，后续的增援大部队还在后方，不过有了这样等级的坐镇高手，再加上这二百多荷枪实弹的武装部队，其实已经具有了一定的剿灭能力，至于如何操作，大家都提出了好多看法，稳妥派的是总局老洪，他主张部队将石林围住，然后缓慢排查，一点一点地围住，而激进派的，则是我和萧大炮，都主张直捣黄龙，一用爆破的方式，打开一个口子，然后将坐镇其中的那东西给引出来，再行后看。

此次行动不存在上下级的关系，所以讨论一时陷入了僵局，北疆王又将两根烟给抽完了，用手扇了扇烟气，然后皱着眉头说道：“好了，谈得差不多，日头快没了，要不咱去实地考察一下吧，不然岂不是白来一趟？”

他这般大咧咧，自然是传递着一种强大的信心，不过见过那东西威力的人，难免有些担忧，生怕这位大拿对此次任务的难度有一些轻视，所以即便是支持立刻前去封堵解决的我，也不得不将这件事情跟他讲了明白，不过北疆王显然是一个比较执着的人，站了起来，就不准备再坐下，与我们说了两句，便抬腿朝着石林那边儿走去。

这位大爷既然已经决定，那么我们便不会再有争议，连忙招呼了人手，除了留下两个班的战士在此留守之外，其余的人，便全部都朝着石林那儿出发。

走出了村口的时候，徐淡定在旁边轻轻说了一句话：“天气不太好啊……”

这话儿说得意味深长，我抬头望天，只见天空的云层低垂而落，不知不觉就起了风，那冷风从黄河对面贴着地面刮过来，嗖嗖的，有一种刺骨的寒冷。我深呼吸，空气中有一种浑浊的泥土气息，这种气

氛让人压抑，使得我忍不住朝着北疆王询问道：“田大师，现在天气阴沉，恐怕那些魔蜥会蹿出来惹事，到时候可怎么办？”

北疆王浑不在意地摇了摇头，摆弄着自己手中的单刀微笑道：“怕甚，直接砍翻便是了。”

好吧，他这般简单粗暴的话语让我实在是有些发虚，不过我跟他有过较量，晓得光凭着他这一身劲气，便能够在漫山遍野的魔蜥海洋中杀进杀出，不在话下，而我们旁边还有这么多专业的部队，一旦构建起了一个强大的火力网，那恐怖的金属风暴便能隔绝一切的进攻，倒也不会像昨天那般狼狈。

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老祖宗的话儿说得其实还是很有道理的，要晓得，未知代表着可怕，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完全了解了这些之后，步步为营，我们并不用有太多的犹豫，强势一点便好。

然而虽然有着这般的兴致，但是一走入石林之中，默然不语的徐淡定便出言说道：“不对劲，这里面的东西被移动过了。”

我们昨日进入石林之中的时候，为了撤退的安全性，我特意让徐淡定记了一下归路，而这哥们当真是死死地盯着所有的一切，诸般变化，皆了然于心，所以这一旦有所差池，便会立刻知晓。听到他的话，我们这个庞大的队伍仍在前进，但我们身边的这几位修行者却停下了叫不来，我看向了总局的观察员老洪，昨日我们下了洞穴，而他则是独自逃了回来，对于此事，他更有发言权一些。

然而面对着我们的注视，老洪的脸色虽然苍白，但却还是告诉了我们一个郁闷的事情——他昨天也是瞎猫碰到死耗子，跌跌撞撞地逃出来，根本没有记住什么路径，只是看着光走。

老洪指望不上，我回过头来与徐淡定仔细核对，发现这儿其实差别不大，主要是有好几个路径，似乎因为阵法的缘故，昨天障眼，今日返璞归真，如此而已。我心中自己卜算着，然后询问北疆王的意见，他原本的表现十分豪爽，然而进了林中，脸上的表情一会儿严肃，一边儿认真，显得冷静而沉着，听到了我的问话，只是简单地说了一个字：“走！”

就这般说着，北疆王带头往前走，一路左转右弯，仿佛前面有一条线在指引着他一般，大约走了十分钟，突然间他的脚步停了下来，转过头，看着我和萧大炮说道：“这个地方，可是有那蒙古王宝藏的传说？”

萧大炮点头说是，又问前辈是如何晓得的？北疆王的嘴唇含着

笑，仰头看着那些高耸的石柱说道：“我闻到了味道……”

他这般意味深长，让我多少也生出了不安，拿眼神瞅萧大炮，想询问这北疆王到底是什么来意，然而萧大炮也只有报以苦笑，不作回答。

队伍继续走，一开始还是徐淡定带路，到了后来，总是北疆王一马当先，带着大家一路行走，不知不觉，他竟然带着我们来到了生长着蓝饥饕蘑菇的那片区域，张大明白拍碎的石柱依旧还在原地倒立，微微流动的风，将一股轻微的异香传递到了每一个人的鼻间。

想起那天几乎每个人都中招的情形，我脸色一变，大声招呼道：“大家都不要呼吸，小心这儿有毒！”

我这一吼，将所有人都吓了一跳，然而北疆王却是一阵微笑，平静地说道：“这倒也无妨。”

他这么说着，叼在嘴上的卷烟随手拿下，然后右手做了一个手势，五指曲住，仿佛在虚抓什么，地上有一股气运被他凭空抓起，接着他将手上抽到一半的卷烟弹向了空中，掌心遥遥一照，就在我们所有人的瞩目之下，前方陡然一阵火云烧，大片大片的红云垂落，仿佛仅仅只在一瞬间，我们的四周都变成了红色的海洋。

这场景让所有人都心头一滞，这才想起来，能够名列天下十大者，除了有着一手好刀法，倘若没有几把手段，哪里能够拼得过若干对手？

这火焰来得快，去得也快，在下一秒钟，火海湍湍，接着化作了虚无，滚滚的热意还在周边流连，但是北疆王刚才弄出来的一切异象都已收敛至虚无，周边好大一片地方都是黑黢黢的烟尘灰土，而那些容易让人致幻的蘑菇，则都已经变成了灰烬。

一曲火云烧，竟然能够直接抽取地下残留的磷素上升而至，然后放出这么一把大焰火，这手段，当真是厉害爆了。

就在我们触目惊心之时，我突然瞧见屹立场中的北疆王动了，他脚尖一点，人便出现在了十米开外，手往空气里面一抓，竟然直接抓出了一头浑身黑鳞的直立魔蜥来。那畜生还想逞些蛮力，然而这嘴巴刚刚一张开，却有一道白色的闪电从它的脖子之间闪耀而过，刷的一声，但见鲜血迸出，却是身首分离。

这一道白色的闪电，自然就是北疆王手中的那把单刀闪耀出来的光华，快得让人的肉眼都难以捕捉，只有惊叹。

一刀毙敌，北疆王并不停顿，而是将手中的单刀玩出了花样来，不断地抖落刀花，每次斩在一处什么都没有的空处，便有一头魔蜥从那虚无之中跌落下来，要不然便是身首分离，要不然就是一刀两断，显得十分的果断，而且节奏紧凑，让人目不暇接。

刀刀，皆是一招毙命。

在场的除了我们，还有那些前来执勤的普通战士，除了领头的干部有一些概念之外，普通的战士都给眼前这个灵活无比的胖子和从无到有的魔蜥尸体吓了一跳，有的胆小一点的，甚至都连连后撤，吓得枪都要丢掉了。

萧大炮和手下，以及部队的干部们都在安抚战士们的情绪，而我则与嚶嚶分别朝着前方冲去。

当我们到达北疆王的身边时，他已然停下了脚步，手中的单刀朝下，那血水顺着血槽往下走，滴滴答答，不绝于耳，而在他的身前，则有超过二十头的直立魔蜥，躺于地下，化作无数肉块。

斩杀这么多魔蜥，北疆王没有一点儿喘息，面不改色，不过脸色却变得有些严肃了，回头跟我说道：“我终于晓得，为何以你这般的后辈，还会这么吃亏了，原来如此。”

我点头，然后说道：“前辈，这些东西到底是隐藏在哪儿的，怎么我看不到？”

北疆王说道：“这里有一个天然的恶灵法阵在，是迷惑人方向的，通过相似的石林和路径来让人的方向感迷失，因为隐在阵里，你自然是看不到的。这些货，远比我想象中的更加厉害，所以此番，恐怕会比想象中的要辛苦。”

第二十三章 重返巨大石穴

北疆王田师在此之前，一直都没有怎么在意此行的危险程度，尽管我们一再强调，但是他总觉得自己跟我们不是在一个维度之上的，所以虽然礼貌听着，但是内心中不一定会在乎，然而此刻瞧见这神秘的石林古阵，以及那些凶狠莫名的魔蜥，他终于还是收敛起了作为顶尖高手的骄傲来，与我们分享起了他的心得来。

“此间的这些大爬虫子，应该不是这儿的土著，倘若是我猜的没错，恐怕这些，都是那传说中奈河边的生灵，最是凶恶不过；但是你说你们昨日见到的那幕后者，跟这东西并不是一种——这世间能够让阴河黑蜥害怕的东西不多，因为这些家伙小小的脑仁儿里面装不下太多的恐惧，除非是那深渊魔王，或者是……”

他停顿了一下，转过头来，用一种低沉的语调平静地说道：“龙！”

龙？

春风时登天，秋风时潜渊，兴云致雨，腾云驾雾，周游于天际之上，翱翔于千万里云海，这神物可是中华民族的信仰，也是我们心中永远的图腾，无数人都以自己是那龙的传人而自豪，但是从来没有人见过这玩意，难道说，这世界上真的有龙么？

我心中疑惑，却听到北疆王又接着说道：“如此说来，我倒是生出了许多好奇了。倘若真是真龙，我老田倒是要真的瞧上一瞧，也不枉来这世间走一遭呢！”

说完这话，他朝着我们招呼道：“你们且随我来，跟紧了，不要掉了队伍，此处的线索实在有限，我可顾不得你们所有人。”

这高大的黑胖子自然是有一套破阵的办法，要不然也不可能一路奔到此处来，不过他乃当世间顶尖的高手之一，自然不可能做得面面俱到，跟我招呼一声，那算是对我今天与他交手的表现认可，至于其他的人，以及那些普通的部队士兵，他却是连一点儿搭理的兴致都没有，抛下这样一句话，便飘然而走。

北疆王如此招呼，我们自然不敢松懈，我负责两个师弟和嚶嚶，至于萧大炮，则带着两个手下，负责部队的联络工作，跑步前进，紧紧跟着北疆王的身影前进。

北疆王脚步很快，不过他到底还是留了些余力，并不狂奔快

跑，反而是不停地定住身子，抽搐着鼻子，四处观望，仿佛在查找这石林之中的漏洞一般。他若狂奔，这里面包括我在内，没有一个能够追赶得上，但这般走走停停，所有人倒也都能紧跟其后，大家在石林之中足足绕了半个多小时，突然间，张大明白一抬头，笑了：“嘿，到地方了。”

我们朝前一看，绕过前方的石柱过去，却正是昨天被小白狐儿三尾撞断的废墟处，此刻那儿黑气弥漫，遮掩了上空，不过仔细感受，还是能够有阴森森的风，从里面徐徐吹出来的。

我不晓得这儿到底是不是洞底天坑唯一的入口，但是却也晓得，倘若一旦下了那裂缝之中，昨日那种恐怖的场景，便会又出现在眼前来，密密麻麻的魔蜥飞身扑来，到底能不能生还，这件事情并不取决于我，而是在于我们前面的这位高大而胖硕的黑胖子，那个一路上不知道吸了多少烟的男人。

这种凡事都不由自己控制的感觉实在并不算好，我心中犹豫了好一会儿，然而北疆王却依旧独来独往，一路走到了废墟前方。

瞧见他这番模样，我心中多少也有了一些计较，感觉这团队里面，即便是亟需那镇场的高手大拿，但是最重要的，还是需要默契的队友在，便如当日我在青城脚下福云观中瞧见的老君阁七把剑一般，要不然就会如现在一般，各自独立行事，劲儿根本就拧不到一块儿来，也发挥不出计划的功效。

当然，我这也不是怪北疆王，事实上，就算是我，也不觉得自己跟这位早就闻名天下的人物有平起平坐交流的资格。

越是厉害的人物，越是有着自己的骄傲和自尊，难以沟通，这是没办法的事情。

停留在了废墟处，北疆王缓缓行走，查看着入口，然而他并没有什么发现，这儿到处都是瓦砾石块，到处堆积，至于我昨天瞧见的石缝，却并没有瞧见。昨日惊慌失措，一时间有些分不清方向，我也围绕着看了好一会儿，心中有些疑虑，难道那些家伙在一夜之间，就将那石缝给填平了么？

就在我这般想的时候，萧大炮开始带着人手上来，指挥着左右的人，轮番上前，在碎石堆中找寻入口。

这人多力量大，当真是硬道理来着，没多久，便有人在西北角的那儿找到了被掩埋得天衣无缝的裂缝，它被几块巨大的石头压在了下面，倘若不将这几块重达数吨的石头给撬开去，可能就达不到大规模进

入的有力条件。

不过这事儿对于旁人，那可能就只有求救重型设备了，但是在我们眼前，也并不是什么大事，但见那北疆王最先使力，将最重的一块大石头掀翻了过去，露出了黑黝黝的裂缝。

在众位修行者和战士的齐心努力下，我们终于算是将这条裂缝给清理出来了，往里面一看，嗖嗖的阴风拂面而来，让人觉得里面，仿佛藏着天大的恐怖，心中一阵发寒。

众人矗立在石缝良久，却没有人愿意带头下去——人对于黑暗，从来都是本能地抗拒，此乃天性。

更何况这下面还等着那么多恐怖的畜生呢，随便蹦跶出来一两头，都有些够呛呢。

清理出了一条道路来之后，这北疆王才有时间过来与我们开会，商量此次下去的人不需要太多，但是有两点必须要有，一是心理一定要成熟稳重，不要遇事惊慌失措、哇啦哇啦地大吼，第二那就是有一定的自保能力，一定要罩得住，所以人不宜太多，在那种狭小的空间里，拿枪拿炮的，很容易伤到自己不说，还不一定有什么事故发生。

下是一定要下的，至于谁下，这里面还有一些说法，我们商量，就带五十人的精锐部队，其余的则在外面扎根，静待我们爬出洞口，重新返回世间。

而这一次，萧大炮和他的两个兄弟被我们留在了地面上，同样留在这儿的还有张大明白，虽然我口头上面说是让他帮我们守着退路，免得到时候走脱不得，但是我最根本的问题，就是在于张大明白逃命的手段，终究没有徐淡定那么多，而且总是会惹到各种损害，还不如在外面等着强一些。

老洪作为观察员，唯有紧跟。

确定了人选，这回倒是不急着立刻下去，征得大家同意，徐淡定没有藏拙的考虑，直接在背阴处将自己的替身鬼灵给召唤出来，这人影一般的东西翻转扑腾了几个回合之后，终于如一道青烟一般的飘落不见。

徐淡定的替身鬼灵在探路，双眼紧闭，脸色一会儿好，一会儿又变得惨白，没多久，他突然双手捧心，接着一口鲜血喷了出来。

我们慌忙过来瞧，发现徐淡定原本的状况很差，气息紊乱，然而在这一口鲜血喷出来之后，身体反而却好了很多，原来刚才那一下，

却是被那种强烈的不适应感给逼得。在此之后，他浑然不理睬我们所有人的提问，而是盘腿在地，口中念念有词，将那逃出来的恶鬼给召唤回去。

好在徐淡定这人办事锐意不足，稳妥有余，不久之后，将那替身鬼灵给收了回来，摇摇晃晃地醒转过来，瞧见周围一群人关切的眼神，站起身来，沉稳地说道：“情况有点儿古怪，岩洞自然还是有的，不过我们昨天夜里看到的那些密密麻麻的魔蜥，却是一个都没有了。”

是梦吗？

自然不是，就在刚才第一堆废墟之处，北疆王便已经斩杀了二十多头直立魔蜥，而昨天那么多的东西，自然是不会离开的。

不过不会离开，也许是在往深处爬走了，倘若我们能够在那空间之中找到出口，将其封印起来，便能够一劳永逸地解决此事。但当务之急，要将那一头孕育着新生命的神秘生物弄个明白，要不然我们前脚走，它后脚便能够破阵而出，一切都是没有意义的——这样的魔物，便如阿普陀那般，封印起来是需要精妙的法阵以及无数心血，方才能成事的，就我们所带的这些材料，远远不能。

时间倘若一拖，又是遥遥无期。

徐淡定将路给趟好了，我们便带着五十名战士往石缝里面钻，一样的道路，倒也并不陌生，我们一路走来，终于到了那个两米高的石坎子处，无数的手电筒朝着空间里面照去，一片空荡荡的，不过即便如此，也引起了初来乍到者那惊叹的声音，连绵不绝。我们陆续从石坎上面跳了下来，接着一众战士围成一圈，小心防范着，而我们则四处找寻更深的口子。

没多久，徐淡定在神坛那块儿，有所发现了，扬起手，高声叫起，然而就在此刻，他的声音戛然而止住了。

有袭击！

第二十四章 法阵封印，秘藏动心

徐淡定的话儿说到一半便戛然而止住了，结束得如此陡然，显然是遇到了袭击，我抬头望去，却见一道身影更快地朝着他靠近了去，眯着眼，却是北疆王，拎着一把单刀似风而过。然而这事儿终究为时已晚，但见徐淡定僵直在那儿，手高高举起，就像自由女神一般的模样，全身僵硬地朝着下方倒落而去。

我有点儿心慌，不过脚步却不停，但见北疆王抱住了徐淡定，又转递给了及时赶到的我，然后纵身朝着对面扑了过去，黑暗中一道辉煌雪亮的光芒陡然而起，着实让人眼花缭乱。

我还来不及弄明白暗算徐淡定的那个对手是谁，当我将这性子慢半拍的师弟接过来的时候，发现他的全身僵直，脸色发青，整个人仿佛石化了一般，只能保持一个姿势，就像一个玻璃娃娃，随时都有破碎的可能。我吓了一跳，不知道该怎么办，这时小白狐儿冲到了我的跟前，伸手托住了他，小手在徐淡定的身上抚摸了两记，最后停留在了他的头顶处来。

小白狐儿的手指在徐淡定的道髻上面摸出一点儿乳白色、带腥味的黏浆来，闻了闻，然后抬起头来对我说道：“哥哥，他是中了千年琼浆。”

我一愣，说这是啥玩意儿？

小白狐儿跟我解释道：“这千年琼浆，本来是好东西，不过也是有分别的，比如还未过那节点的，虽是补品，能够延缓人的新陈代谢，但是同样也能够让人的行为缓慢，僵直如植物人；而倘若有龙盘踞于此，假以时日，却能够成为修道界中鼎鼎有名的龙涎液，也就是雨红玉髓，那可是打通人体经脉最关键的天地宝，最是珍贵……”

这小姑娘解释了一通，我方才晓得，徐淡定虽然中了好东西，但最终的方向，却是植物人，这情形实在是有些恐怖，当下又问该怎么办？

小白狐儿不再解释，而是将粉嫩的小手放在了徐淡定的头上，然后快如魅影一般地不断扯动，随着她的速度不断推移，发须纷飞，一个唇红齿白的年轻道士，却迅速变成了一个低眉顺眼的光头沙弥来。

做完这一切，小白狐儿朝着我笑道：“哥哥，你就别管了，这事儿我来帮你处理吧。”

说完她咬破手指，在那颗光溜溜的大脑袋上面画了几个简易而古怪的血色圈子，口中念念有词，却是念起了法咒来。有着小白狐儿照顾徐淡定，我也收住了心，开始关注起了北疆王和那偷袭者的战斗来，这才发现在短短的这段时间里，北疆王的脚程已经跨越了距离，忽而左，忽而右，鬼魅飘移，不知所踪，显示出了他天下十大顶端的身手来。

然而他的对手却并不是什么好对付的小角色，竟然在这么高强度的对撞之中，表现出了极为淡定的态度，它若隐若现，隐时便宛如一道透明无碍的气流，显露出来的时候，又好像是一头浑身是毛的小人儿，高不过一米，喉咙里面永远都是沙沙的摩擦，不似真实存在的生灵一般。

这般的追逐足足持续了四五分钟，最终以北疆王收敛身形作为了解，这个男人一身大汗淋漓地朝着我们这个警戒圈走了过来，从怀里又摸出了一根粗糙的莫合烟，点燃，抽了好几口，青色烟雾弥漫之中，他朝着我叹了一口气道：“他奶奶个熊，那玩意就是当年蒙古萨满坑杀无数奴隶之后，凝练而出来看守宝藏的亡魂，对这儿的法阵最是精通，我本想以力强取，结果最终还是差上一小步……”

如此追逃久久，却无结果，失意而归，他终究做不到淡定自若，于是跟我们解释了几句，我表示了解，然后问道：“如此说来，这神坛之下，便是传说中的蒙古宝藏咯？”

我并没有表现出对那些宝藏的好奇，相对于物质来说，我更注重精神上的满足，而且这么多人在场，即便是有宝藏，也到不了我的手上，于是没有太多的贪心，而北疆王却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缓声说道：“差不离吧。我一直在想，当年的蒙古灭了河西数国，除了金银财宝之外，恐怕还会有当时那些国度守护者的典籍以及宝器，倘若是得知一二，或许对修为，还会有所帮助呢。”

北疆王长居西北，自然对许多秘辛之事有所研究，这里面有一些他所期待的东西在，倒也不是不可理解的，只不过我真正关心的，在于那些漫山遍野的魔蜥，和那一头坐镇其中的恐怖魔兽到底去哪儿了呢？

当我将这个问题提出来的时候，北疆王却是给了我一个答案，那便是神坛之下。

当年的蒙古萨满将所有搬运宝藏的奴隶都坑杀于此处，然后通过神坛祈祷，引得九天之上自己信仰的神灵降临，其一是凝练恶灵，守

护法阵，其二是将整个石林法阵给驱动开来，使得那些对此心有妄想者迷路，不知西东。这处洞穴千年来都无人发现，本来是会一直这般继续下去的，却不晓得这法阵汇聚，竟然从地底引来了这么多的魔蜥，以及那一头恐怖的魔兽，阴差阳错，就呈现在了我们的面前来。

那阵灵与我们昨日奋战的对手，亦敌亦友，相互依存，又不断抗争，关系极为复杂，这是北疆王刚才揣摩到的一个状态。

现如今阵灵隐藏在了宽阔的巨坑之中，而我们所要做的，就是让这些地底来客不要出现在俗世之间，扰乱秩序，所以其实在某一程度上面，双方还是合作的关系，这也正是北疆王没有再继续追索那法阵恶灵的关系。

将这秩序理清楚了之后，那么我们此刻的选择就变得清晰明了多了，要么就两个对手一起面对，我们既将那洞口封印住，又将这看守石林古阵的阵灵给灭了，到时候又能够完成任务，也可以将那掩埋了千年的宝藏给取出来，重现世间；除此之外，我们还有一个选择，那就是可以与此处的阵灵达成妥协，我们对此处的东西秋毫无犯，只求将那些惹事的魔蜥给封印住，大家相安无事，这便极好。

就成本而言，自然是后者最是低廉，因为此处最厉害的并非是别的，而是那变幻莫测的法阵，倘若能够与这阵灵达成默契，说不定我们就能够提前完成任务，然而瞧见北疆王对那蒙古宝藏表现出了浓烈的兴致，我心中又有些忐忑，不知道能不能劝下他来。

不过北疆王终究还是一个有着大智慧的人，他并没有再继续纠缠，而是叫我帮忙搭一把手，开始布起了阵来。

此番进洞之人不多，除了五十多个负责警戒的战士之外，张大明白被我留在了外面接应，徐淡定中了阵灵暗算僵直，小白狐儿需要照顾徐淡定，便只剩下我一人在旁。不过排演布阵，这在茅山也是基本功，我倒不陌生，已经询问，方才晓得北疆王准备贴合这中古法阵，再制备一个融入法阵的反向封印之阵，断绝路途。

这手段的工程量并不算大，我来到了神坛旁边的这处通道口，瞧见这个直径不过两米的隧道，不晓得昨天那头巨大的魔物，到底是怎么出现到了这巨洞里面来的。

准备做事了，北疆王不再细说，而是朝着周边左右拱手，大概说了一些目的以及威胁的话语，掷地有声，我能够感受到黑暗的角落有不满和怨恨的声音，然而被这黑胖子一瞪，那声音立刻停歇了下来，最后消弭于无形，显然是已经默认了他的行为。

跟这阵灵达成了协议之后，北疆王在内，我在外，两人不断地忙碌起来。

此番前来，北疆王带了好多材料，兽骨、草药、祭炼过的小剑和古铜钱，红线以及松香石墨，墨斗弹线，诸如此类种种，十分繁复，而且他布置法阵的手段，与我茅山终究有些区别，说进度不快，我与他的配合也没有太多的默契，一直忙了两盏茶的功夫，方才算是收了尾。

法阵的框架搭了起来，北疆王开始在其中启动法阵了，但见这一位高大的黑胖子就像慢动作一般地缓缓而动，手指灵巧地动着，仿佛在抹线，一点一点，一根一根，将所有的头绪都弄顺了过来，我在外围瞧看，感觉到无比的美感，晓得此人的手段的确厉害，快则罢，慢也能够有如此视觉效应，让人看得心旷神怡，领略到了另类的美丽。

如此启动到了尾声，北疆王用单刀的刀刃挑开了自己双手中指的指尖，将鲜血滴落法阵之中，一共滴落十二处精血，然后他收起单刀，双手掐动法诀，立刻有一股力量从虚无之中生出，原本寻常的材料立刻变形，嵌入岩石之中，融成了一体，而在那深邃的洞口深处，似乎也感受到了这一股冷意，传来了一声又一声的诡异叫声。

阵成了么？

我们都看向了北疆王，却不知道这位大拿嘴角一抹笑，朝着我说道：“小兄弟，你且在这儿看着，老夫下去瞧一瞧！”

这话儿一说完，他竟然直接朝着那洞口跳入而去，消失无踪了。

第二十五章 莫装波伊

虽说在此之前，北疆王曾经说过自己对那传说中的蒙古宝藏很感兴趣，但是当他叫着我一板一眼地布阵封杀之时，没有一个人想到他准备下洞而去，一探究竟，所以当他陡然跳下洞子里面去的时候，无论是我，还是别的人，脑子里面都是一阵空白。

天啊，他居然就这般跳下去了，真的假的？

我们的脑子里面大概同样闪过这样的一句话来，顿时就有些不知所措。

按理说这封印结束了，我们此行的任务其实算是已经完成，不过北疆王虽说不是我们体制内的人，但是能够评选为天下正道十大高手的，或多或少，都是跟上面有一些联系，要不然怎么会命名为“正道”呢？在上面某些领导的眼中，这十大的命，可比我们在场任何人值钱，倘若是将北疆王抛下不管，只怕我们回去，个个都得受到处分。

这事儿真的是摊上了，让人头疼不已，关键是萧大炮还被留在外面的出口处接应，我连一个商量的人都没有，看了老洪一样，只见他抿着嘴，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估计也是没有什么主意，心中更是懊恼。

不过就在现在，徐淡定却是悠悠地醒了过来，脸色涨得通红，然后问我道：“大师兄，什么情况？”

我用最简短的话语将刚才的情况跟他讲明，徐淡定二话不说，直接喊道：“走！”

我不知道他这是为何，所以并没有动身，然而徐淡定却已经拽着我的胳膊往外面扯道：“北疆王是牵扯那八百年阵灵的定心之人，有他在，一切安好；而倘若没有了他，那阵灵必定会再出幺蛾子，我们此事再不走，只怕就走不了了。”

徐淡定这话儿说得有一定的道理，我不再停留，这十大之一的安危还由不得我来管，当下还是顾全这几十人的性命要紧许多。

我们往回折走，然而刚刚越过那神坛，空气中便有一股阴凉之气蔓延而来，小白狐儿一个箭步，站在了最前面，朝着黑暗中的一声大喊：“你这东西，赶紧放我们离去，倘若敢说个不字，我就直接将你藏身的老窝给掀个底翻天！”

这小姑娘话儿说得霸道，我们本以为那东西会知难而退，然而沉默了几秒钟之后，前方一大团黑雾凝聚，接着有一个佝偻的身影从黑暗中缓缓走了出来，桀桀怪笑。

它走得是那般的缓慢，一步一步，穿着全身遮盖的连帽袍子，一直在我们面前十多米处方才站定，接着一种仿佛来自地狱一般阴沉的声音从它的体内缓缓扬了起来：“烧了我的巢穴？呵呵，这千百年来，无数人想要从我这儿占得便宜，却又有无数人埋尸于此，与我作伴，本来今天有一大补，心情不错，想要放过你们，没想到这么不识趣，那就留你们在这儿作伴吧！”

此物说得颇为嚣张，仿佛北疆王此刻已经入了它的囊中，而我们在它眼里，则都是土鸡瓦狗，插标卖首一般，而就在它说着话儿的时候，我旁边的一个干部朝我使眼色，我点了点头，那人便心领神会，抬手便是三点射，飞尘而出。

有人招呼，立刻有一个班的战士朝着那佝偻的黑影射击过去，一时之间枪响如雨，噼里啪啦，不绝于耳。

然而这火药之物，一旦飞出，速度虽快，却并不能伤得此物分毫，但见一阵弹雨过后，那黑雾扭曲一会儿，又凝结成型，带着愤怒的话语说道：“好吧，当真是敬酒不吃吃罚酒的猴子，就让你们晓得晓得，我老鬼这八百年来，可不是吃素的！”

它这话儿一说完，手一张，结果从地下竟然生出了好多灰白色的手骨来，朝着我们的脚下抓来，而我则是脚尖一蹬，朝着它冲去。

“老鬼”这两个字，对我有着非常深厚的渊源，此生此世，我从来都只认可一个人叫做老鬼，那便是我师父，所以当听到这么一个名字从那可恶的老家伙口中说出，我顿时就一阵热血直冲头顶，魔剑前指，越过那些地上伸出来的骨手，几乎就要伸到了此人的胸口之前。

那阵灵不怕枪火，但是面对于这恶灵铸就的魔剑，却终究还是有些恐惧，呼的一下，身子选在了半空，口中突然高叫了起来。

魔剑与此物擦肩而过，吓得那家伙一阵心惊胆战，然而这儿到底还是他的主场，这般一叫喊，我周边的景色立刻一变，无数恶鬼滚滚冒来。

此为幻象，能够惊吓得住别人，但是恐吓不了身怀临仙遣策的我，当下我也是将雷意凝于左手之上，然后骤然激发，一记茅山掌心雷，劈在了当空。所有人都处于一阵慌乱之中，却听到一声炸雷凭空而起，四周混乱的景色骤然而消，接着我瞧见身后的同伴大多都被地上突

然冒出来的骨手给缠住了，十分麻烦。

跟着我们进来的这些战士，虽然都是野战军种，不过他们受训的作战对象都是人，而不是这些个诡异的场景，多多少少会有些惊吓。

不过能够跟我们进来的，都是有心理准备的，倒也没有再惊慌失措，在徐淡定、老洪和小白狐儿的带领下，朝着旁边的石柱那儿撤离，有的甚至还勇敢地回过神来，打开保险，扣动扳机，将那些骨手给射得稀巴烂。

没有人缺少勇气，只不过他们需要一些适应的时间而已。

众人在艰难离开，而那阵灵却忽左忽右，不断地挥舞着手中一根晶莹剔透的骨头棒子，这棒子似乎是它招呼骨手的媒介，每一下，便有数十双的手破土而出，朝着人们的脚下抓来。这手段倒不是什么厉害法门，不过吓人得紧，好几个战士因为被绊倒了，而徐淡定等人照顾不周，一下子摔倒在地，那爪子便攀着上来，死死地勒在了地上，仿佛要将人给掐死一般。

我离得颇远，来不及回救，只有大声喊道：“尾巴妞！”

小白狐儿听到了我的招呼，一个箭步冲了上来，小脸一变，显露出了三条巨大尾巴的煞场之相，随便一拍，那些骨手便纷纷碎裂了去，将旁边的人都给震得一阵骇然，原以为这仅仅只是一个小女孩儿，没想到竟然这般凶猛。而在此时，我瞧见黑暗中又冲出好多高矮不一的人来，这些人其实都已经死去，不过一脸腊色，黑得流油，显然都是些死而不去的亡者。

这些东西比寻常的僵尸更加凶猛，脚步飞快，朝着人群扑来，这时已经不用命令，战士们纷纷射击，不让这些东西靠近。

有徐淡定和小白狐儿在旁边照顾周全，我并没有太多的担心，而是转过头来，瞧上了那个飘忽不定的阵灵。

此物最是诡异狠毒，昨天我们被困此处，除了那些汹涌的魔蜥之外，更多的恐怕就是这厮的主意，小白狐儿曾经说过，那些打了鸡血的阴河黑蜥，平日里都是吃素的，脑子小，容易受到蛊惑，要不是这玩意在这儿偷奸耍滑，恐怕已是万事太平。

我有心将这家伙给拉下马来，奈何此物最是机警，飘忽不定，连北疆王都拿不下它，我的机会也是十分渺茫的。

不过越是如此，我越是有一种没由来的激动，特别是有着北疆王一比，倘若是让我干成了这事儿，只怕老洪的评语上面，也要高看我

一眼呢。

我心中这般想着，手上则不断悄无声息地将八卦异兽旗给布下，这手法隐蔽无声，表面上我是一直在追着那诡异阵灵在跑，实际上已然将好几面令旗都排列齐整，随着时间的推移，那些狂奔而来的黑风匪尸被枪火扫射大半，我也只差最后一面，没有布下。

然而行百里路者半九十，到了最后一面之时，那阵灵却无论如何，都不入我的瓮中而来，让我心中忐忑，不知道是被它瞧穿了底细，还是别的什么缘故，不过我还是在坚持，为了请君入瓮，我甚至还给徐淡定做了手势，让他带着人朝着我这边赶来，也好引得那阵灵入套。

徐淡定与我，配合倒也有些默契，瞧见我这般手势一动，便故意漏了七八个人不管，结果那阵灵一阵激动，闪身入内，手一张，桀桀怪笑道：“好，先杀了你们这几个小虫子……”

它笑得恣意，却不曾想我早已经是暗棋布下，就等此遭了，我当下也是不再言语，手中一直暗扣着的“乾”字令旗飞射，硬生生地扎在了岩石地上面，定得稳稳。

八卦异兽旗，既可防御，也可留人，这便是它之所以能够排入茅山十宝最根本的原因。

这也还是我修为不够，倘若是我师父，随手一掷，八面令旗扎得稳妥，管你天皇老子，都休想跑，咱们哥几个来溜一圈再说！

那阵灵从得意到惊恐，转变只有一刹那，刚刚想要逃离，结果我一脸微笑地打了一个响指，平静地说道：“你想杀谁？”

八灵腾生，翻飞起舞，气势汹汹地看着这个误入其中的狂妄者。

第二十六章 怕死的阵灵

当八卦异兽阵成的那一霎那，狡诈的阵灵并没有尝试着从这阵中突破，反而是朝着被我们当做诱饵的那几个战士俯身而去。

然而在它的路上，陡然出现了一把中间蕴含无数气孔的黑色长剑。

这剑并不锋寒，然而上面附着蕴含的气息，却让它感觉到一阵恐惧，下意识地后退飘飞而来，不敢尝试着再次靠近而来。而趁着这时机，我放开了法阵，将那几名战士给推出了去。那些战士跌跌撞撞而出，有的倒在了地上，有的勉强站住了身子，不过此处捣鬼的阵灵被我拘束在了里间，外间的危险程度便小了一半，枪声依旧大作，不过我却将主要的精力，集中在了面前的这头阵灵来。

那玩意儿几次突围未果，又惧怕我那饮血寒光剑散发出来的寒气，唯有缩在一个角落，身体悬空，那根通透的骨棒不断摇晃，恶声说道：“你别过来啊，要不然，我跟你鱼死网破！”

我大致地看了一下，瞧见外面只有一些僵硬的行尸，徐淡定和小白狐儿便可以照顾周全，便不再关注，而是扭过头来，仔细地打量面前这个罪魁祸首，但见此物就像一个小孩儿一样，呈现人形，尽管黑色的长袍包裹，不过依然能够瞧见阴影下有着一张皱巴巴的老人脸孔，双眼之中，死死地盯着我，有刺眼的光芒游绕不定。

我曾经听说过一种说法，就是舍生而忘死者，大多都是热血少年，他们刚刚在这世间展示出自己的力量，毫无所惧，也不怕生死，然而不管是什么，活得越久，反而就越懂得生命的可贵，世间的珍惜，也就越怕死，现在看起来果不其然，这家伙还没有跟我交手呢，就显露出了怯意，一副色厉内荏的表现，倒是让我一阵好笑，没想到昨天将我们给耍得团团转的家伙，竟然是这般的胆小鬼。

我将魔剑往下倾斜，似笑非笑地说道：“好啊，我倒是想看一看，你是怎么与我同归于尽的。”

瞧见我不相信，那阵灵将手中的骨头棒子举了起来，再次厉声说道：“你不信？小子，别以为你将我锁在这儿，就能够嚣张，为所欲为，我告诉你，我在这巨穴之中生活的年头数不胜数，你真当我是纸糊的？你信不信你再踏前一步，我就……”

它话儿还没有说完，我便已然踏前了一步，然后坚定地看着

他，默默等待。

这八卦异兽旗一旦封阵，人为地制造出狭小的空间，那阵灵来无影去无踪的优势便立刻冰消瓦解，别说不能依靠外面的大阵为所欲为，便是能够借得力量，我堂堂一茅山掌门首徒，难道还会害怕这样一个家伙不成？我这坚定的一步完全就摧毁了阵灵那脆弱的心理防线，它浑身一颤，竟然是气得整个人都蓬松了几分，接着一声厉喝，朝着我这儿呼啸而来：“妈的，跟你拼了！”

这家伙持着骨头棒子飞来，我却不怕，先是用魔剑将它灌注了巨力的骨头棒子给一剑荡开，接着左手虎口收紧，一记炼妖壶观术，遥遥印去。

这家伙以为自己悬浮于空，拉开距离，便能够有所优势，却不曾想我除了那剑法掌势之外，道法学得倒也不差，这炼妖壶观术也是茅山绝学，一般的弟子那是很少有所接触的，即便是能够学得到，能不能学会，理解和熟练使用，那也都是看着各自的造化在，此番由我施展，倒也是相得益彰，那阵灵在一瞬间顿时被定住了，接着身形开始逐渐地缩小，并且虚幻化。

我瞧见在一瞬间，它的身上浮现出几十上百个扭曲的人脸出来，每一张脸上都写满了痛苦、怨毒、愤恨和郁积于心的委屈苦楚。

这些痛苦给予了它巨大的力量，我这炼妖壶观术曾经在青城山下屡建奇功，然而在此时此刻，那阵灵竟然凭借着自身的意志和力量，生生将其扭转了过来，并且努力地从中脱离开来。

这过程，肉眼上看去，仿佛是慢动作一般，不过我们彼此双方都是灌注了巨大的意志力，别看我这炼妖壶观术如此神通，死死地克制着对方，但是那阵灵到底是存在于世几百上千年的鬼灵，被无数阴风洗涤而存留至今，那便已经是一个奇迹了，自然有着超凡脱俗的表现力，要不然先前北疆王也不会追逐它那么久而不得，而倘若此时此刻不是在我这八卦异兽旗阵之中，只怕这攻守之势也就陡然而转了。

双方坚持，不过那阵灵到底还是强上一点儿，勉力从我的道法之中逃出，这刚脱险境，瞧见我又要持剑斩来，顿时大声喊道：“停，停，等等先！”

它这般叫着，我却有些意犹未尽地冷笑道：“你还有什么话儿要讲？”

阵灵妥协了：“这样吧，我放开一条路，让你们离开，并且我还会管束那些长虫子，不得出去。从此以后，咱们井水不犯河水，两不相

欠，你看如何？”

我依旧笑着说道：“这事儿倘若是你在半个时辰之前说出，那自然是皆大欢喜之事，而到了现在，我为刀俎你为鱼肉，你的生死皆掌握于我的手里，将你给弄得身死魂消，一切都清静了，再无人在此装神弄鬼，那岂不是更加好？是，我此刻与你对阵，也许会有些麻烦，但这都不算事儿，相信我，没有你，事情我只能会处理得更好！”

就在我冷静回击的时候，我面前的这头阵灵竟然出乎我意料之外地揭开了头上的帽子，露出了一张苍老惨白的脸孔来，一双宛如牛一般圆润真诚的眼睛之中充盈着泪水，一边抽搐，一边哽咽地说道：“年轻人，给大哥一个机会好么，我也只是老糊涂了，目空一切，妄自尊大，你原谅我吧……”

我可以忍受这家伙死鸭子嘴硬地跟我唧唧歪歪，却无法瞧见这般的落差，一个刚才还蹲在暗处谋算别人性命的阴谋家，此刻竟然泪水涟涟地求我放过它。不过我晓得，越是这般不要脸的家伙，手段越是毒辣得很，因为它既然能够为了活命而不顾一切，连起码的尊严都不管不顾，那还有什么能够阻挡它的呢？

我最怕跟没有底线的人或者别的什么东西打交道，而这阵灵，便是这么一种类型的对手。

不过对方既然已经服软，我却也不想与之硬拼，要晓得，这玩意不管节操如何，终究还是有一些用处的，比如如何对付那一大波的魔蜥，以及那一头隐藏在黑暗中的神秘魔兽，或者帮助我们了解这迷阵的诸番事宜。

在思考了好一会儿之后，我终于决定与它和谈了，于是开口说道：“每一个人，倘若想要赢得别人的信任和尊重，必须表现出足够的诚意来，然而我却看不到你的诚意，谁知道你脱离了我这令旗的束缚之后，会不会又回归那石林古阵之中，危害我们呢？要晓得，你在此之前，对我们可是向来敌视，恨不得我们都死在这里呢。”

我这么一说，那阵灵立刻赌咒发誓，跟人世间所有的无赖地痞一般，一点儿德性都没有，而我也在思量着如何处理这玩意儿。

倘若是将它给放了，那还是万万不行的，而不放，我也没有把握不受到伤害，而其实将其超度，其实对我们双方都是没有太多用处的……不过我的注意到底还是多，瞧见这家伙为了存活下来，各种誓言说尽，未必不能接受寄人篱下的日子，于是试探性地说道：“要不然，你入了我的八卦令旗之中，与我一同离开此处，否者，我绝对不会相信

你所说的任何一句话。”

听到了我的决断，唠叨不已的阵灵所有的话戛然而止，凝视了我良久，这才平静问道：“只有如此了？”

我点头，说对，别无他法。

阵灵不再说话，而是再次举起了手中的骨头棒子，冲着我再次俯冲而来。

双方一阵激烈拼斗，而最后则以魔剑差一点将其斩落为尾声，这一下终于让阵灵最终感受到了自己离死亡之神，是那么的近，于是它最终还是收敛了身形，一阵长久的沉默之后，它终于双手贴在了腰间，垂头丧气地说道：“既如此，那么就听君处置吧。”

它仿佛彻底地认输了，我走上前去，想要将其打入令旗之中，再行打算，然而这货陡然发难，竟然想要钻入我的身体里面去。

眼看着都已经钻进了一部分，不过在下一秒，它又陡然逃了出来，哭喊着说道：“太可怕了！我的天啊，你还是把我扔令旗法器里面去吧。”

我不知道在它的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不过却也没有精力理会，用炼妖壶观法，将其打入令旗之中，然后收起，还没有来得及跟周围的人打招呼，突然感觉到神坛后方的那处洞子传来一阵惊人的抖动，我心忧北疆王，也是顾不得许多，快步走过去，只见一只血手，从黑暗中升起，死死地抓住了洞口的边缘位置处。

第二十七章 黑纱妇人

瞧见这只稍微显得有些肥胖的血手，食指和中指上面还有长期食烟留下的黄色斑块，我便晓得它属于哪个刚刚跳下洞子里面去的男人了。

这个能够名列天下十大的男人，怎么会跳下去没多久，上来的时候却变成了这副模样呢？

我来不及多想，伸手过去一把将其抓住，然后朝着上面拉了起来。

封印住此洞口的是北疆王，故而这阵口开启和闭合，都在他的一念之间，此法极为玄奥，不宜多讲，不过他倒是还有意识完成此事，我提身一纵，奋力上拉，然而感觉入手的重量颇为沉重，使劲儿一掂量，发现这血手的后面，似乎有千钧之力一般，差一点就没有把握住，俯身朝着里面栽倒下去，倘若不是我下盘功夫了得，只怕也要坠落里间。

不过我终究还是站稳了脚跟，将这血手的主人给拉了上来，而后瞧见一道黑影从我的鼻尖擦着飞过，一股浓香连带着奇异的腥臭一起钻入我的鼻孔，弄得我忍受不住，连着打了十几个喷嚏。

就在我一连打着无数喷嚏的时候，已然观察得到，这血手的主人，便真的就是那个跳入洞中的北疆王，但见他全身都是鲜血淋漓，左侧大腿少了许多肉，脸上仿佛被灼烧过了一半，浑身浸透了红色的、蓝色的和黑色的浆液血水，让人看上去，只以为他从哪个阴沟里面，刚刚爬出来。

而刚才从我面前飞跃而过的那个黑影，则停留在了前方石笋之上，脚尖轻轻点着顶端处，金鸡独立，宛如蜻蜓点水，十分轻盈潇洒。

那是一个只比我矮一点儿的丰满妇人，瞧不清脸面，但是黑纱裹缠之中，大腹便便，却显示出她是一个怀胎八月的孕妇。

世间自然没有这般身轻如燕的黑纱孕妇，也没有能够将北疆王伤成如此模样的妇人，我能够接受化形的小白狐儿，自然也能够猜得到，这个跟人一般模样的家伙，恐怕就是我们昨日瞧见的那双灯笼一般巨目的主人。我不知道北疆王下了洞子去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不过却还是嘱咐大家围成一圈，小心提放着，然后将这个血人给扶了起来，大声问道：“田大师，田大师，你到底怎么了？”

在某一时刻，那北疆王似乎已经失去了意识，不过很快就被我带着劲力的呼唤给叫醒了过来，双眼一睁，满是血浆的脸上露出了两个黝黑的瞳孔来，黯淡无光，凝视了我好一会儿，然后开口说道：“我怀里，有根刚卷好的烟，帮我点上……”

我见过慷慨赴死的豪杰，却没有瞧见过这般嗜烟如命的英雄，不过晓得此刻若是不能让他满意，只怕还真的就这般迷迷糊糊着，于是不再言语，掏出一根潮乎乎的卷烟，塞进了他的嘴里，借了火点上，但见这人深深地吸了一口，接着从肺里捣腾而过，一口长烟缓缓吐了出来，然后抬头看着那黑纱妇人说道：“我万万没有想到，世间竟然还有这般神奇的事情在？”

那瞧不清面目的黑纱妇人屹立于石柱之上，冷冷地笑道：“你也就是趁着老身怀了孩子的机会，才能占点便宜，搁平日里，我一口，便能够吞掉十个八个你这样的了。”

北疆王被我扶着，十分不舒服，抽了两口烟，左右一看，然后踉跄着坐在了神坛旁边的台阶上，平静说道：“按理说，像你们这样的，要么生活在大江大泽，要么就潜伏于九渊之下，何必冒出泡儿来，生出这么多的事端呢？与人类为敌，这应该并不是你们的作风才对！”

黑纱妇人不屑一顾地说道：“强盗的逻辑，强者需要解释任何行为么？再说了，若说传统，这孩子它爹是，我可不是，我就是一条出身卑微的长虫而已，这世间有谁人能看得起我？我做了那么多的事儿，好的如何，坏的又如何，世间谁人与评？那黑汉子一去幽府这么多年，回来便遁居洞庭大泽，真真就是个拔鸟无情的家伙，谁人可曾管过咱娘俩儿呢？”

两人说了半天让人不知所谓的话语，我听不懂，别人也听不懂，而在此之时，一直扶着北疆王胳膊的我不断地气行全身，这才知晓北疆王浑身经络已然截断大半，显然是在洞下便与那妇人拼斗一场了，不知道耗损了多少的功力，此时此刻，不过就是一个花花架子而已。

也就是说，我们赖以擎天支柱的人物，此刻已然是撑不住任何危机和状况了。

他脆得就像一块玻璃，倘若有任何的压力下来，那么他只会碎得更快。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谈话依旧在继续着，许是呛到了的缘故，北疆王开始咳血了起来，不断地有凝结成块的黑血从他的口中涌出来，让人只怀疑他将自己

的内脏都给咳了出来，那黑纱妇人顾影自怜，伤怀久矣，说了一大堆被人抛弃的话儿，到了最后，那话锋突然一转，看向了我们，带着最阴寒的语气说道：“我本来不想多生事端的，不过你既然怕死，自破了其阵，你固然是能够苟延残喘一会儿，却是将这些人的性命，都给拉下了水去……”

她这话儿，确实有些赶尽杀绝的意味，我不知道她为何会这般狠厉，结果那北疆王却呛得笑了起来：“我上来，不是因为我怕死，而是因为我觉得有人能够对付你，与其被你斩杀，还不如瞧你狼狈，更加畅快！”

这话儿说完，他从怀里摸出了一个粗瓷瓶来，递到我的怀里，语气开始变得迟缓了：“小陈兄弟，这里是一瓶龙涎液，一共五滴，你可以拿去上缴——不过得留一滴，我有一个后辈，就等着它救命呢。我信你，你可别辜负了我……”

说完这话，他鼻间喷出了一口青烟，双眼却渐渐地闭合了起来，我心中一跳，只以为这大神陨落，连忙按住了他的脉搏，方才晓得他是经脉大乱，脱力过度，方才会昏死过去。

他昏死过去了，万事皆是一了百了，却抛下了这么沉重一负担给了我，要晓得，那杀意连连的黑纱妇人可是刚刚将天下十大的北疆王给弄成这般模样，而我的修为不管从哪个角度来讲，跟北疆王可是差好几里地呢，让我来面对这妇人，岂不是横竖都是一个“死”字？不过俗话说得好，猫有猫道，狗有狗道，重任在肩，无数人的性命都系于我身，我也不敢怠慢，而是仰头跟那黑纱妇人商量道：“咳咳，大姐，天色不晚了，要不然……咱，就散了？”

我这话儿让那黑纱妇人一阵错愕，过了好久，她才反应过来，一阵银铃一般的笑声，接着她一个纵身，飘落在我的前面来，森寒地说道：“我原本倒是没有什么想法，不过那胖子既然说你对付得了我，我倒有些好奇了，小兄弟，来啊，我想看看，你到底要怎么征服我？”

这话儿前半段森寒，后半段竟然又多了几丝妩媚轻佻，再看那妇人的脸，此刻瞧清楚了，竟然是一风韵犹存的少妇，面若桃花，脸颊飞霞，一股风流模样，勾人心魂，没有孕妇常有的那种臃肿，我反而更加紧张了，紧紧攥着魔剑，不动声色地询问道：“大姐，田师傅是开玩笑的，我看您今天也挺累了，咱还是另外约一个时间单聊吧，打打闹闹的，倘若是动了胎气，那可不好？”

我极力拖延着，好话说尽，然而那妇人的脸上却是陡然生出一

阵狰狞，发生咆哮道：“少废话，小子，你们受死吧！”

她这话儿一出口，早已准备妥当的我便是一步退后，长剑一指，大声喊道：“射击，无差别射击！”

我身边还有五十来个全副武装的战士，这些可爱的士兵已然见过了太多诡异的事情，虽说面对的是一个手无寸铁的妇人，而且还挺着一个大肚子，但是此情此景，连宛如神仙一般的北疆王都力战而昏死，他们哪里还敢有半分的怜悯和同情，当下也是扣动扳机，将那金属弹雨全数倾泻到了那诡异莫测的黑纱妇人身上去。

面对着这弹雨泼洒，那黑纱妇人起初并不害怕，随意一挥，这弹头便发软了，没能再进寸步，然而随后那子弹忽倏而至，携带的动能巨大，她却也有些吃不消，再也不能轻松自如了，我仔细观察，发现洞底一战，北疆王固然是叼着卷烟昏死了过去，但是这神秘的黑纱妇人未必没有受到伤害，此刻看来，反而要比北疆王还要严重一点儿。

终于，那妇人最终还是觉得不能再这么防守了，当一个弹夹打完，她扬起了双手，脚一蹬，身似龙形，箭走如奔马，凭空生出一掌，朝着我当头印来。

此刻的我避无可避，瞧见这一掌宛如泰山倾倒而下，唯有硬拼，当下也是将魔气运转到了巅峰，体内几条通道瞬间构建，一掌迎了上去。

深渊三法。

土盾。

轰隆隆，巨响瞬间传开，整个空间一阵轰鸣。

第二十八章 此事罢休

倾天而来的压力并没有将我给击垮，反而更加地激发出我心中那股坚强，双掌相对，我一步都没有推移，那力量通过深渊三法之土盾的手段，传递到了我脚下的岩石之处，一瞬间，传来了噼里啪啦的裂响，而以我为中心，蜘蛛网一般的裂痕从我脚下出发，一直蔓延十几米，有的深达半米，就好像是重炮轰击一般。

一击而对，双方皆大为震惊，围观者也诧异非常。

这样恐怖的攻击，方才是刚才北疆王所面临的压力，不过我却咬着牙扛了过来，这情况实在是太出乎于那黑纱妇人的预料，她一记重掌竟然没有将我给拍扁，却也没有继续进攻，而是一个翻身落地，揉了揉拳头，骨骼一阵脆响，嘴角含笑说道：“难怪那死胖子说他后继有人，原来你小子倒还有些意思啊？”

即便有土盾转移力道，然而我的半边膀子依旧一阵发麻，不过却也不甘示弱地笑了：“前辈，您比我年长，小子何曾胆敢在您面前逞威风，您若饶过我们，自行离去，自然是皆大欢喜，不过你倘若是想要跟小子玩玩，我这身子骨倒也硬朗，经得起您几下。”

我一边说话，一边走动罡步，暗印章法，魔剑宛若游鱼，不停地顺着气劲而走，将这双方屹立而凝结的气势给消减，让我这所受的压力能够变得小几分，也好换得过气来。

那黑纱妇人凝神瞧了我好一会儿，也笑了，左手捧着自己大大的肚子，缓缓走近道：“我是个妇道人家，本来只想安安稳稳地将这个小崽子生出来，却不曾想竟然会添出这么多麻烦来。不过我这一生，年轻时最是好斗，后来被那茅山派的虚清子追逐三月，遇见它之后，方才罢休一点，但我什么都怕，就是不怕麻烦，咱们遇到了也是缘分，像你这般的少年，我这些年来遇见得也少，看着鲜嫩多汁，又补，跟那些老树皮差别挺大，只是不晓得味道如何？”

说着话，她忍不住地伸出滑舌，舔了舔那蜜色红唇，显示出十二分的性感和妖娆起来。

她这话儿说得暧昧，倘若是旁人，我只以为便是挑逗了，然而我心中却晓得在这一副美女皮囊之中的，到底藏着怎样一头猛兽，于是也知道这所谓的“吃”，并非男女之间的挑逗情话，而是真正的吃，将我连皮带肉地生吞下去，估计连嚼裹一下，都不愿意。

黑纱妇人此番正是待孕之时，最宜加强营养，黄河里寻常的水产已经满足不了她的胃口，便想拿人来填补，而同样是人，老老实实的村民，自然没有像我这般的修行者来的大补，那妇人既然是杀红了眼，我也不必再与她相劝，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不停地缓慢翻转，目光死死盯着对方，当瞧见那女人再次袭来之时，却不再与她硬拼力量，而是一记晚霞收，剑光挂天而上。

与这妇人交手，手持魔剑的我却也并不害怕，我本身习得有真武八卦剑和清池宫十三剑招两大不传之秘，之前又曾经受过现如今闻名天下的一字剑剑意指点，本身修为精深，剑亦为好剑，故而一经施展，立刻便能够缠住对方，倒也不会给她太多的可趁之机。

如此剑来拳往，双方交织在一起，不分彼此起来。

不过我即便这些年进步神速，但跟这黑纱妇人终究还是有一些差距，这女人走的并不是灵巧的路子，更惯于横冲直撞，几步飞奔，一拳便能砸到一根两人环抱的石笋，随手一拍，那一两米的石头直接弹射而飞起来，无端凶猛。这周边围观的，都是些普通战士，倘若是被误伤一二，那可都是罪过，徐淡定倒也不敢怠慢，带着老洪等人，将这些战士都引到了出口去，至于小白狐儿，她插手不得，只能在旁边照顾昏死过去的北疆王。

如此斗了许久，那黑纱妇人性子爆烈，终究还是有些不耐，脚步骤停，然后怒目以对，愤然看着我，寒声说道：“你倒是属蚂蚱的，跳得厉害，还满灵活的？”

我一点也不敢骄傲，谦虚说道：“哪里哪里，前辈此番有孕在身，又重伤在前，即便如此，小子依旧还是被您压着追打，时至如今，再战已经没有太多的意义了，不如你我罢手，聊聊别的话题，比如育儿经，如此可好？”

我越轻松，那黑纱妇人便越是愤恨，左右一瞧，朝着黑暗之中厉声喊道：“那老不死的，先前还说与我共同谋算对手，现在你还不出来？”

她喊了几声，都无回音，而在此时，从我怀里有一个声音幽幽而出：“黑花夫人，我都搁这儿呢，可别说我不积极啊。我现在已经被这后生哥儿擒下了，寄人篱下，前尘往事那就一笔勾销吧。”

这声音真是我刚才擒拿的那阵灵所言，听在了那黑纱妇人耳中，振聋发聩，她一脸惊诧地朝着我喊道：“天啊，你竟然将这千年老鬼都给拿下了，这怎么可能？后生仔，你到底是谁？”

两人交手一轮之后，这黑纱妇人终究还是对我有了一些尊重，此番瞧见我还将石林古阵之中的阵灵给收入囊中，更是惊诧。虽说拿下这阵灵，那是机缘巧合，一来是我师父所赐的八卦异兽旗实在了得，二来也没有人想到那诡异恐怖的阵灵如此怕死，早早妥协，不过这该装的我还是应该装，架子拿住，当下也是一步踏前，拱手说道：“茅山陶晋鸿门下，首席大弟子陈志程，见过前辈！”

一听到我自报家门，那黑纱妇人终于算是露出了严肃之色，目光凝聚，一口白牙露出，寒声说道：“原来是虚清那个老杂毛的徒子徒孙，果然还是有两把刷子的，厉害。只不过，你茅山自谓降妖除魔，玄门正宗，现如今竟然跟一九尾妖狐之后混迹一起，实在是……”

她寒声说着话，然而一直被小白狐儿照顾着的北疆王突然发出了一阵咳嗽声。

这动静就好像是压垮骆驼最后的一根稻草，但见那黑纱妇人连退了三步，脸色剧变，接着健步如飞，身似野马，朝着我这儿冲来。

我本以为她要知难而退了，却不曾想这妇人竟然再次气势汹汹地奔袭而来，下意识地一剑挑去，结果剑脊被她一个揽雀手给拍中，此乃巨力，我拿捏不住，手一松，魔剑猝然朝着黑暗中射去，而黑纱妇人另外的一只手却从底下冒起，朝着我当胸拍来。我匆忙之间，什么招式也凝聚不住，唯有伸手来挡，结果那重重一拳，正好印在了我胸前的手背之上。

一股巨力奔涌而来，我身子朝着后方飞起，而黑纱妇人则没有顾及得了我，与我擦身而过，朝着我们先前逃离此处的那高高水潭通道奔走而去。

这人想逃，我们没有人能够拦得住，我在半空中急速跌飞，眼看着就要撞到天花顶上，结果一阵柔力袭来，将我的身子给牵引住，几个回转，九曲绵长，终于在最后一刻落了地，冲势止住，我低头一看，却是小白狐儿帮着我撑住大部分的劲道，而她本人，却是小脸儿苍白。

小白狐儿晶莹而妩媚的小脸儿看着实在可怜，我伸出手，刚要说出一句问候的话语，结果一口鲜血便喷了出来，全部都溅到了她的胸口前。

我与那黑纱娘子最后一下，显然是我吃了大亏，不过本来闷得难过欲死，但这一口血出来，身体倒也还顺畅许多，话也能说了，问过小白狐儿无碍之后，艰难地爬到北疆王面前来，瞧见这胖子也勉强地睁

开了眼睛，凝望着我，那眼神好久才恢复了神志，冲着我笑了笑，然后问道：“那臭婆娘走了吧？”

我点头，他笑了，心安了一点，哆哆嗦嗦地从怀里摸出了两根卷烟和一包火柴，划伤，点燃，他一根，我一根，一口青烟入了肺，徐徐喷出来，好一会儿，他才长长地吸了一口潮湿的空气，喃喃说道：“得，又捡回了一条命。”

这话儿刚刚说出，又是一口血，从嘴角流了出来。

我没有办法劝解这个嗜烟如命的人不要抽烟，陪着他抽了两口，然后从怀里掏出他刚才给的瓷瓶，认真地说道：“前辈，我不知道这龙涎液到底是啥玩意，不过若是对您的伤有帮助，你还是留着自己用吧。”

瞧见我手上的这粗瓷瓶儿，那北疆王像是第一次认识我一般，足足打量了我十几秒，这才笑道：“你小子果然有趣，别人抢死抢活的东西，你却反而推给了我？你知道么，这玩意，随便一滴，便是天大的功劳，足够你胜任任何职位了！”

我说道：“不管是什么好东西，总没有人重要。”

北疆王左右看了一下，压低声音，意味深长地笑道：“小陈同志，你果然实诚，不过你觉得我这般的老油条，会没有藏私么？”

北疆王这般一说，我顿时一愣，然而还没有等我多说什么，徐淡定、老洪以及那些准备撤离的家伙，便已经全部都涌了上来，巨大的洞穴里面，陷入了一片欢呼的海洋里面。

第二十九章 离开西北

场中所有人瞧见那黑纱妇人遁走，而北疆王苏醒过来，都以为事情结束了，想起这一路上许多艰辛与苦楚，忍不住放肆地喊叫起来，然而我作为其中的领导者，却还是需要询问此行的经过，北疆王拿我当朋友，交了底，我自然也不会没趣地拿捏细节，而是询问下方到底是个什么情况，我与他之前的封印，是否能够使得那些魔蜥，不再出现。

对于洞中之时，北疆王所说不多，只是告诉我两点，第一那边是传说中的蒙古宝藏早已不在，空荡荡的大厅什么都没有，第二那便是之所以不在估计是因为那巨穴之下，又有异动，不知道通向地底哪处隧洞，而那魔蜥则是从那儿出现的。

他不确定这儿是否就是唯一的出口，所以也不能给我打包票，此事过后，还需再次过来，一是加强封印，二来也是梳理一下，免得还有漏网之鱼在外，又生祸端。

毕竟我们刚才在外面，可是遇到了好多直立魔蜥的袭击，天知道还有多少藏在这石林之中呢？

北疆王说到这儿的时候，我下意识地想到了怀里的土著，也就是这石林古阵之中的阵灵来，那个贪生怕死的老东西此刻窝在了我的令旗之中，算是半个俘虏，此刻问它，倒也不算突兀，不过当着这么多人，我也觉得不太好，于是让徐淡定和老洪带着众人原路返回，留几人在后面，搀扶着我们这几个受伤的同志，而趁着这嘈杂之机，我将北疆王的疑惑，给它一一说出。

许是晓得此番大势已去的缘故，那阵灵老东西倒也坦诚，告诉我们，说魔蜥也就那么多，可能有三五头失散，也不会有太多的伤害，毕竟无人操控的话，这些魔蜥都是乖宝宝，除非遇到挑衅，是断然不会伤人的。

至于洞底的情形，以及那些蒙古宝藏的去处，它决然不说，即便是我用其性命作威胁，也没有任何妥协，只是告诉我一点，那就是这洞底之处，另通地底，与它没有半分关系，它从来都管不着，也无从得知，至于宝藏，它是那被坑杀的奴隶怨灵凝聚而生，当真正有所记忆的时候，所有的一切已经都是这番模样了，它哪里晓得别的？

我感觉此物言辞闪烁，总有些不对劲儿，不过此时此刻，我却也是感觉到头晕目眩，精力难以集中，勉强将北疆王递给我的粗瓷瓶分

出一滴红如鲜血的龙涎液来，给了北疆王，然后其余的交给徐淡定保管之后，便再也熬不住了，双目一翻，人便晕倒了过去。

失去意识的那一刹那，我似乎听到了小白狐儿一声惊叫，那声音柔柔的，清脆悦耳，仿佛戳到了我的心窝里面去了一般。

当我再次恢复过意识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躺在床上，眼睛还没有睁开，鼻子里面便闻到了浓重的消毒水气味，捏捏拳头，我感觉到有温暖的阳光洒落在了我的身上，十分惬意，还没有等我表示什么，旁边传来一声惊喜的喊叫声：“哥哥，你醒了么？”

我眯着眼睛，瞧见却是小白狐儿守在我的床头，一脸惊喜地看着我，一对大眼睛忽闪忽闪的，睫毛弯弯长长。

我点点头，舔了舔嘴唇，感觉十分干燥，这时小白狐儿立刻递上了一杯温开水过来，小心翼翼地喂着我喝。

这种感觉十分奇妙，在此之前，我一直把这小女孩儿当做需要照顾的对象，然而现在，她却反过来了，将我给照顾得妥妥当当。温水润喉，我感觉浑身仿佛多了一些气力，清了清嗓子，然后开口说道：“尾巴妞，这儿是哪里？”

小白狐儿微笑着告诉我，说这里是兰州城里的军区医院，而现在，已经是三天之后了。

通过小白狐儿的讲述中，我得知了我昏迷之后的情形，北疆王并没有再停留，而是带着分到的那滴龙涎液匆匆离去，据徐淡定打听出来的消息，听说北疆王有一个远房的侄儿，姓张，从小就得了小儿麻痹，经络不畅，所以这些年来一直都在寻找能够通经活络的天材地宝，此番终于如愿以偿了，自然不愿多留；而相关部门的大部队在第二天上午赶到了，做了两件事情，第一就是对参与此次事件的相关战士下禁口令，第二，则是排查石林。

事后的排查中，的确有找到了那几头逃离在外的魔蜥，不过这些畜牲表现得一点儿都不好斗，经过一番抓捕，终于活捉了三只，被运往了上面，做科学研究之用。

至此，此番任务也终于算是圆满结束了，徐淡定和张大明白留在村中观察后效，小白狐儿在医院里面照顾昏迷过去的我，萧大炮带着一众手下回去履职，至于总局的观察员老洪，也早在昨天便带着装着龙涎液的瓷瓶，返回了京都总局去了。

一切的事情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反而是我这主要的被考核

对象，一昏了事，实在是没有什么好说的，我简单地推导了一下自己的考核成绩，感觉仿佛有些悬。

事实上，换位思考一下，倘若我是总局领导，也不会选这么一个人，过来当一股精锐行动组的负责人的。

一想到这里，我便有些忧伤。

要晓得，此番任务，无论是徐淡定，还是张大明白，都是拼了老命，便连小白狐儿这无关之人，都使出了吃奶的劲儿，但是没有一个好结果，想想都是那么的沮丧。

不过我这样的情绪并没有持续多久，便被小白狐儿给逗笑了，这小妞儿学会说人话也并不算久，或许在与我之前，也就跟我师叔祖李道子有过交流，所以说话特别逗，瞧见我心情不好，就变着法子逗我开心，有着这么一个小姐们刻意讨好，我倒也没有再将情绪表现出来，每日都显得十分开心，也不会愁眉苦脸。

我此番受伤，其实还是蛮重的，送到医院的时候，医生检查，发现有好几根肋骨断掉了，内脏还有些出血，吓得医生张罗着送我进重症病房，结果没两天，这伤就好得七七八八了，医生觉得是医疗奇迹，不过我却晓得，这一来呢应该我是修行者的身份，本来就身强体壮，二来我曾经在利苍墓里面泡过那积存千年的原液，恢复能力自然要比寻常人等强上许多倍。

这事儿我晓得，小白狐儿晓得，可是医生不晓得，大惊小怪的，非把我当做重度伤残一般照看，还得躺上好几个月，却不曾想我第三天就已经能够下床了，医院的伙食跟不上，于是我们晚上的时候，便翻墙出去找吃食。

在这兰州，若是要说有什么好吃的，随便拉一个老乡，便会竖着大拇指儿跟你说兰州的拉面最是劲道，还给我们推荐了几家老字号，我和小白狐儿一家一家地吃过去，果然是汤镜者清，肉烂者香，面细者精，真正做到了“一清二白三红四绿五黄”，色香味俱全。那几日，回想起来，是我离开茅山之后最开心的几天，当得知这个七八岁的漂亮小姑娘，可真是我当年相依为命的小白狐儿，没有人知道我是有多么的高兴。

倘若胖妞仍在，那我们当年五姑娘山神仙府中的小伙伴儿，可真的算是聚齐了。

一想到胖妞失踪这件事情，我总是忍不住黯然神伤，当初战场危急，倘若不是我使用风符，说不定我和努尔便已经没有了性命，但是

那风符一捏，胖妞与我，也算是诀别了。

不过我相信，总有一天，我和胖妞依旧还会再见面，要晓得，小白狐儿都已经出现了，胖妞还会远么？

我在兰州养病，差不多一个星期之后，基本上能够行走自如了，院子里面练了一套拳，也基本上能够晓得，全部恢复也不用一个月的事情。这是幸运，要晓得此番的对手，无论是那漫山遍野的魔蜥，还是那个拟形的黑纱妇人，说出去绝对吓人，能够活着回来，便算是皆大欢喜的结果了。我病好没几天，徐淡定和张大明白也撤回了来，萧大炮负责招待我们，同时也参加了此次行动中牺牲者的追悼会。

会场之上，气氛严肃，我听着国歌响起，红色的国旗覆盖尸体，心中就忍不住响起多年之后的情形。

我是不是也会如此一般，躺在上面，接受无数同行和后辈的敬仰呢？

此身一入公门，这事儿又有谁知道。

事情完结的半个月后，总局来电了，催促我们及早回京，说考核结果已经出来了，询问我的身体是否可以承受远行了，倘若能够，最好还是来一趟吧。在得到一个肯定的回复之后，总局又帮我们联络到了一架运送军用物资的运输机，顺带着将我们几人拉回京都。

我们在南苑机场下的飞机，接着被人一路接回了总局附近的一处大楼前，考核会是在明天的清早举行，不过被考核的其他成员都已经到齐了，说起来，我倒是最后一个。

第三十章 名额初定

这处六层大楼是总局的内部招待所，大部分完成任务后回京的工作人员都会选择停留在此处，一来是可以好好的休息，二来也是随时等待上面的领导质询，好做应答，这比回家歇息更加方便一些。

内部招待所里的美女服务员挺多的，这是历来的传说之事，我们进大厅的时候，张大明白不断地四处瞅，好是一阵眉飞色舞，我也忍不住扭头过去看，结果美女没见着，倒是瞧见了一胖子。

此人是我们此次参加组长考核的其中一人，叫做连城，我有点儿记不起来他的身份，不知道是悬空寺的护法金刚，还是那个道法世家的继承人，出发前的时候，满脸笑容，智珠在握，不过此时却是一脸愁眉，好像吃了黄连，感觉哪儿都不对劲，仿佛变了性别，还直接提前到了更年期，怨气十足的，瞧见我望过来，便以为是挑衅了，眉头一扬，阴不阴、阳不阳地飘过来一句话：“瞅啥呢，不知道自己什么名次啊？”

我有点儿愣了，一开始还没有感受到这语气的不友好，拱手说道：“连兄，不知道……”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对方就是一阵劈头盖脸地说道：“兄什么兄，我跟你有关系么？别跟我扯啊，想你堂堂茅山，名门大派，结果完成一个考核任务，都落了最后一名，还有本事了不成？对，我连城此番出师不利，搞到最后也没有完成考核，铩羽而归，但我那是乙等，没有办法，完不成也不能全赖我，对不对？倒是你们，啧啧，一个个看着人五人六的，出发前趾高气扬，好像做什么事情都手到擒来一般，现在呢？瞧瞧，这不还是最后一个到达的么？”

这噼里啪啦一阵损，徐淡定和张大明白的脸色顿时就不好看起来，不过我这人，最重以和为贵，倒也不怒，而是不卑不亢地微笑说道：“连城，我倒是有些好奇，我茅山与你，向来没有交集，为何一见面，便这般夹枪带棒地讽刺？”

连城冷笑，撇着嘴唇说道：“自己做了什么，自己清楚，还要我来提醒？我悬空寺虽说是小门小派，但是骨头却硬得很，谁他妈的想要骑到我们头上来，那得先看看自己裆下的玩意，是否经得起这一抓。”

他不找边际地说着话，徐淡定还好，张大明白却是个脾气火爆的性子，一步抢出，指着连城的鼻子就骂道：“好你个和尚庙里面蹦出来的死秃驴，早上起床没刷牙是怎么的，满世界的言语，愣没有找到一句

人话。我茅山再怎么着，也比你强过一万倍，你若想比比，咱大明白便跟你练练，好叫你晓得，这世上还有你惹不起的人物——小子，别尽图一时嘴快，把自己给交代了！”

那连城却也不是怕事的主，一撸袖子，连连冷笑道：“练练就练练，来来来，你们是单挑，还是一起上？”

两人越说，火气越大，吵吵得上了劲头，就准备在大堂里面开始练了起来，我茅山被损，心中自然也有些火气，哪里肯做这回事老，也想要教训一下连城这个二愣子，免得坠了我茅山的名头。而就在这时，从楼梯拐角处走来一群人，领头的有两位，一位是给总局看门的那位苟老，一位却是我茅山的替补长老杨知修，旁边还有一些工作人员，瞧见这边有动静，便都走了过来。

首先出声的是杨知修，他二话不说，直接喝止住张大明白道：“张巍，你想干什么？总局是你撒野的地方么，还不赶快退后？”

杨师叔在茅山之上积威甚重，张大明白即便有满腹不满，却也只有躬身而退，而那连城却也晓得分寸，瞧见这场面，也没有再多言，闭上嘴巴。

这一群人走到我们面前来，杨知修瞧见我们满脸风霜，风尘仆仆的赶路模样，点了点头，却止不住还是说了我一句话：“志程，虽说赶路辛苦，但是师叔还是要说你一句，在总局这个地方，凡事都需要守规矩，即便是你在茅山当惯了大师兄，在这儿，也得老老实实的待着，管束好自己的师弟，可晓的？”

杨师叔这话儿，明显地是朝着连城那边偏了，我不晓得他是故意做给别人看的，还是有别的用意，也不想再纠缠，而是拱手，不软不硬地说道：“那是自然，志程记住了。不过有一点，茅山乃我师门，生我养我之地，谁要是往上面泼脏水，我也是愿意用性命去捍卫的！”

这师侄两人说完话，大家都各退了一步，那苟老在旁边打圆场，笑了笑，说都散了吧，大家早点休息，明天还有会要开呢。

人群散去，我牵着小白狐儿，与徐淡定、张大明白将入住手续办好，在房间里面放下行李，然后来到二楼餐厅吃饭。

也没有什么胃口，随意吃了点东西，出餐厅的时候，却瞧见王朋和努尔联袂而至，将我们堵在了门口。这哥俩儿提前到了几天，听到我回来的消息，便过来找寻了，王朋手上拎着两瓶好酒，一瓶五粮液，一瓶茅台，货真价实，努尔手上则拎着些下酒的菜，满腹气闷的张大明白有些酒瘾，心情顿时好了许多，又跑到餐厅那儿要了点儿凉菜和花生

米，我们转战房间去继续。

回到房间，就着小菜，抿两口小酒，王朋开口便是叹气。

这让我惊讶，要晓得，他抽到了一个丙等的任务，凭着他青城高徒的手段，再加上努尔相助，完成不是什么困难之事，怎么会如此郁闷呢？这一了解，这才知晓，原来他们是被分配到了舟山群岛那块儿，说那儿的渔村经常碰到闹鬼，王朋带着人过去一查，晓得是某种人形海兽，类似于传说中的黑鲛人，几人蹲守几夜，结果让那厮给逃了，王朋自然不罢休，想要带着船一路追，结果人家逃到了宝岛方向去了，便无功而返。

不过虽说抓不到元凶，但是也破解了此迷，王朋做足了功课，又是给渔民做宣传，又是布了预警阵，感觉差不多了，刚刚回京都报道，结果那地界又有闹鬼的传闻，气得他是火冒三丈，恨不得折回去，将那闹事的海兽给生吞活剥了。

这事儿跟实力无关，运气使然，我也不晓得如何安慰这哥们，草草安慰两句，王朋摆摆手，不想再言语，而是问我的情况，我跟他一一说来，王朋原本随意坐着的身子，听到半截之后，忍不住挺直了腰杆儿来，静静听完之后，一双眼睛圆睁，忍不住抚掌叹道：“我和努尔刚才还在懊恼呢，没想到你们这任务，难度竟然这么大，就连那天下十大，都差一点折损其中，这哪里是考核任务啊，把简直就是拿人去送死呢。”

我摇头，将我的担忧说给王朋听，他摆摆手，拍着胸脯说道：“兄弟，你当真是‘不识庐山真面目’，担心过多了。别人的情况，我也多少了解一些，你这一回，绝对是榜上有名，妥妥的。”

王朋不断地安慰过，说这回的十人里面，总共完成的只有七个，还有三个，连一点头绪都摸不到，唯一担心的，可能就是赵承风那儿，听说那小子破了一个鬼村之谜，速度又快，力度又强，着实是一个很强的对手。我瞧见王朋这般熟悉，便询问起了先前在大堂处遇到的那胖子，到底怎么回事，王朋沉默了一下，然后说道：“这事儿倒也巧了，那人很倒霉，听说出任务的时候，遇到了邪灵教的人，挂了两个兄弟……”

听到这话儿，连原本愤愤不平的张大明白，都陷入了宁静之中。

次日清晨，大家都早早地起床了，用过了简单的早餐之后，我独自一人，一路来到了三楼会议室里，瞧见当初接受考核的人都到齐了，找位置自己坐下，过一会儿王朋也古来，挨着我一起。没多久基本

上人都到齐了，我再一次瞧见了赵承风，意气风发地坐在靠前的位置，有一种舍我其谁的气度，至于其他人，有喜有忧，更多的，是小心翼翼的期待。

当时间推进到了早上八点的时候，从外面走进了一队人来，为首的是一个黑框眼睛的中年男人，接着是一排老领导，我瞧见了苟老、许老，在最后竟然连总局王红旗都来了，可见上面对于此处考核的重视程度。

会议讲究实务，开场话不多，便直接进入正题，第一个入选的行动组长毫无悬念，那便是赵承风，他用了三天时间，便破解了豫中风门村之谜，当的是了得，黑框中年人对赵承风好是一阵夸赞，说这话儿的时候，这小子有意无意，朝着我这儿瞥来，颇有些挑衅的意味。当然，这也仅仅只是我的观感，此刻的赵承风八面玲珑，在别人的眼中，简直就是一朵花儿。

宣布完了赵承风之后，黑框眼镜又说出了第二个入选的名单，竟然是一个死人的名字——黄养神。

第三十一章 我的女神叫萧应颜

这黄养神之名，我本来早就不记得了的，不过后来考核会前，王朋跟我说有一个荆门黄家的人，我才记得这么一个事儿。

说起此事，倒是我与忘年挚友刘老三相识的引子，那还是我当初在金陵做一个小小办事员的时候，曾经办过一件瓦浪山水库案，有个无头尸体，便是这么一个名字，后来我才晓得，此人乃荆门黄家的外门子弟，刘老三便是为了给黄家一个交代，才会出现在那儿的。同时我也晓得了这荆门黄家，上溯可到汉末三国的荆襄名士黄承彦，延续已有近两千余年的历史，一直以来，都是民间修行门第的个中翘楚。

这荆门黄家的祖上，要说出名之人，数不胜数，单就民间传说而来，武侯孔明的原配黄月英，最是闻名，相传长相丑陋，貌似无盐，然熟读兵书，上知天文，下知地理，文韬武略，足智多谋，一身修为更是惊天，屡次救武侯于危难，顶尖的高手。

到了近代，逐渐没落的黄家又出了两人，一人名曰黄天望，直入大内，近年来更是渐渐有了大内第一高手的名声，名唤黄天望，那人在我茅山重启山门之时，我却也曾见过，是一个说不出的权势人物；另外一人，听说误入了歧途，成为了邪灵教的教内巨擘，资料不详，不过这黄家，一白一黑，近几十年来的资历便已然急剧陡升，隐隐有了一派豪门的景象。

不过我对这黄家，向来没有什么好感，观感不佳，倒不是因为它有什么恶事犯在我手，而是因为曾经有一个黄家人，去句容萧家，找小颜师妹提过亲。

我别的事情都可以不在意，但是事关小颜师妹，这绝对是不能够忍的。

不过念到名字之后，走上台去的是一个我不认识的青年，面容冷峻，长得有点儿像侠客电影里面的男主角，走上前去的时候，脸也是绷得紧紧，整个人给我的感觉，就好像是别人欠了他几百块钱一般。

黑框眼镜开始讲述起了这一位完成任务的情形，原来他抽到的，是奔赴了渝城江北，调查长江水鬼一案。

那水鬼起源于抗战时期重庆大轰炸期间，蛰伏数十年之后开始屡屡犯案，做出了许多诡案来，实力相当厉害，这情形听起来跟王朋有些相似，但是这个来自荆门黄家的子弟思路无比清晰，仅仅用一天就确

定了对手行踪，接着故布疑阵，连环而出，最终穷追了百里地，在某处水泽，将此恶灵水兽给度化了，内中凶险自不必言，尽管难度只为乙等，但是内部的评价，却比赵承风还要高一点。

我没有再去关注那僵硬的冷脸，而是刻意地瞧了一眼赵承风，但见这位长袖善舞的龙虎山首徒，此刻的脸色并不好看，眼睑低垂，仿佛置身事外一般。

第二位人选说出，大家久久鼓掌，给荆门黄家这位当世俊杰给予了最崇高的敬意。

黑框眼镜理了一下自己的眼镜，然后继续说起了第三个，同时也是最后一个的名额：“第三个人，也是本次考核获得评价最高的人，他就是……”

话说一半，他故意地拉长了语调，然后环顾四周，似乎很期待我们所有人的反应，而我则瞧向了列席此处考核结果汇报会的诸位大佬，特别是传奇大佬王红旗，以及许映愚许老，瞧见他们的脸上都没有什么表情。不过越是如此，越是让人紧张，虽说我自己还是有一点儿信心的，但是倘若不能列入，也是常理之事，所以越发地期待起来。

在一阵语调的拖长之后，黑框眼镜最终还是将那个人的名字给叫了出来：“陈志程！”

听到这个名字，我的心脏确实很不争气地抖动了一下，学着赵承风和那个冷酷青年一样站了起来，朝着各人鞠躬，然后走到台上去。

路上，我听到黑框眼镜朗声说道：“陈志程是一名来自江阴省局的同志，他此次的任务是前往甘肃石林，调查村民失踪一案。在此次任务之中，该同志表现得特别出色，不但与当地工作人员的配合协调能力优秀，而且迅速找出根源，并且还以一己之力，逆转乾坤，完美解决此事，并且还寻出总局一直在寻找的战略物资——这样的表现，总局诸位领导一致认为，该同志在本次考核之中，应列头名！”

这话儿说完之时，我正好走到了台上，黑框眼镜将我推到了赵承风和黄养神的中间，接着在场所有的人都起立，给予了我们三人暴风骤雨一般的掌声。

说句实话，此时此刻，我当真是无比的自豪，感觉这荣誉，并非是我个人的那么简单，而是与茅山一起，与有荣焉。

不过我也很清楚，此番我的表现可圈可点，并没有黑框眼镜所说的那般优异，而我之所以能够获得这般的名次，更多的，恐怕还是跟

北疆王从地洞里面摸出来的四滴龙涎液有关——我本来不知道这玩意是啥，后来方才打听得到，此物最是精华，乃万年石乳，有舒筋活络，延年益寿之功效，一滴可值千金，正因为如此，即便是我任务失败了，为了奖励我，只怕也会给我一个不错的补偿。

这件事情说起来，我欠北疆王一个人情，日后若是有机会，还得偿还才对。

如此宣布结束之后，便由总局王红旗宣布对于我们三人的任命，决定由陈志程、黄养神和赵承风三人，分别组建总局业务二司行动部门的特别行动一、二、三组，人员和资源都会集中调配，专门处理全国各地发生的重大案件，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在非常时期，还将担当保全和外事交流活动，以及负责全国各地的后备学校的指导等等。

看得出来，总局对于我们这个特备行动组的建立还是下了很大心血的，首先是级别，给了一个相当于正处级的调研员级别，倘若是搁在古代，这可是正七品，跟我们县上的县长、县委书记一个级别。

这还仅仅只是刚刚履任而已，倘若日后功劳日渐积累，还会一步一步地升迁，前途无量。

很多人混了一辈子，估计都爬不到这样一个级别和职位上来，而我们这三个年纪轻轻的家伙能够担当此位，着实是招人眼红，不过这一分钱一分货，坐在这样的位置上，那就一定要殚精竭虑，冲锋在前，这职权和工资可不是白给的，倘若不是要豁出全部的精力去，说不定过几个月，便会给人直接掀下来。

当然，我也不可能会让这样的事情发生，要晓得，真到了那个时候，可就有些难堪了。

宣布之后，诸位列席的总局大佬与我们三人分别都握了手，然后不再停留，而是离开了会议现场，其余人纷纷上前过来与我们这些新晋之人握手，说些恭喜的话语，我瞧见了那位叫做连城的男人一脸愤恨地离开，也接受了王朋真心的祝福，如此一阵喧闹，赵承风过来与我握手，仿佛特别亲密一般地对我说道：“陈老弟，我们可是老相识了，以后可要多多照顾才对啊！”

这一声陈老弟，叫得特别刺耳，此刻的我多少也有了些城府，不动声色地与他握手，微微一笑，也不多言。赵承风去与别人交流，而这时黄家的那位冷酷青年则走到了我的面前来，伸出手，稍微露出了一点儿笑容道：“你好，黄养神。”

我与他握手，感觉这小子的手特别嫩，像娘们的一般，不由得抬头特别看了一下，轻声说道：“陈志程。”

两人这般清淡地自我介绍完了之后，还没有等我想好要说些什么的时候，那冷酷的小哥儿突然显得有些局促地说道：“陈组长，你我初次见面，本不应该贸然要求的，但养神有一个不情之请，却不得不说，还请您能够帮助一下小弟……”

他欲言又止，倒是让我心中生出许多好感来，微笑说道：“黄组长，你我日后也需长期共事，相互扶持，还请不必这么客气，有什么事情，尽管讲来。”

我的话语让这青年打消了几分疑虑，他长吸了一口气，然后恭声说道：“事情是这样子的——养神当年路过句容，曾经见到过一位姑娘，特别心仪，回家后一直辗转反侧，思念成疾，后来终于下定决心，托了家人上门求亲，不过对方家中却回禀，说那姑娘上了茅山求道学艺，一直不曾回家，无法应允。养神虽说在江湖上略有些名声，但是却与茅山诸位长辈不熟，一直不得办法，今朝见了您，便想着求一门路，能让养神得入茅山之上，再见一见那位姑娘，好将这姻缘成就……”

这人缓缓道来，我心中的疑虑陡升，眉头皱起，待他讲得差不多了，这才耐着性子问道：“黄组长，不知道你口中的那位姑娘，姓甚名谁？”

这冷酷小哥的嘴角浮现出了一丝幸福的微笑，一字一句地说道：“她叫——萧应颜！”

第三十二章 招兵买马

果然，这个家伙，竟然就是萧家老小口中黄家的那个强取豪夺者，也就是我一直以来愤恨的情敌。

我心中明了，当下也是不动声色地打量这个家伙，发现他也不是别人口中描述的那般猥琐龌龊，面目可憎，眉宇之间英姿勃发，除了脸上稍微有些小僵硬，倒也是个硬朗的汉子。不过他越是这般帅气，我心中越是不舒服，越发感觉这威胁还是蛮严重的，当下也是不动声色地笑道：“你刚才这么一说，我还真的猜到是萧师妹了，茅山这新一代的弟子之中，也就属萧师妹出落的最是漂亮了，难怪你会这般心驰神摇。”

黄养神脸上露出了几分羞涩，略有些紧张地说道：“陈组长，这么说，茅山之上，是不是也有很多人喜欢她？”

我心想废话，小颜师妹这么漂亮，自然如此，你面前不就摆着一个么？

不过我自然不会跟他说这些，而是绕着圈子说道：“少年慕艾，这是最正常不过的事情了，不过萧师妹潜心求道，倒是从来没有将心思方才男女之情上面来，至于她到底是否心有所属，这个很难说。对了，黄组长，冒昧为一句话啊，我也是好奇，将我所知，萧师妹上山的时候，差不多也就才十二三岁，不知道你是何时瞧见的她？”

黄养神回忆了一番，这才悠悠地说道：“差不多也就是那个年纪吧……”

他似乎还沉浸在美好的往事之中，而我肚子里面则是一团怒火——太无耻了，太卑鄙了，太没有人性了，小颜师妹那么小的时候，你这家伙就已经惦记上了，当真是个变态啊！我心中一团怒火中烧，却一点也没有想到自己也是在小颜师妹这般大的时候，就一见钟情，屁颠屁颠的拜入了茅山，为的也就只是想着跟这个人间精灵一般的小女孩儿，能够朝夕相处而已。

这话儿说了两句，黄养神又催促我能不能帮他想想办法，看能不能进入茅山里面，跟小颜师妹见上一面，以解相思之苦。

我哪里能让这货得逞，不过为了拖延他，免得又穷则思变，跑去找杨知修那儿想办法。不管怎么样，我反正是挺怵杨知修的，总感觉这位师叔哪儿不对劲，跟咱也不是一条心的。如此一想，我倒也没有推辞，而是模棱两可地说道：“这事儿呢，倒也不是没有办法，不过茅山做

主的，是我师父陶晋鸿，山门隐秘，公开是大事，我日后回山，还需求教一下他老人家，倘若是可以，我第一时间回复你！”

黄养神听到了我的这承诺，顿时就是长躬到地，然后说道：“多谢陈组长。另外，你哪次倘若回山，烦请提前告诉一下我，我那儿有十几封书信，还请你帮忙带回，帮我亲手转交给萧姑娘才好。”

我满口答应，心中却想着你若是给我，到时候直接一把大火烧了，哼，这情话，我自己都说不完了，还轮得到你？

两人交流好一会儿，这时旁人也纷纷上前过来祝贺，黑框眼镜宣布中午的时候会有一个庆功宴，业务二司的相关领导也都会在场，到时候所有人都过来出席一下，也算是给我们这些在外奔波辛苦的同志们一点儿犒劳，酒肉管够，有什么人叫什么人，别客气。听到这消息，在场的人虽说有喜有悲，也都很给面子地纷纷鼓掌，会议在一片祥和的气氛中结束。

一出了会场，在外面等候的小白狐儿、徐淡定和张大明白立刻涌了上来，抓着我问会议结果，我压抑住心中的激动，将这情况说明清楚，三人顿时就高兴得又跳又叫，十分开心。

这时黑框眼镜过来，叫住了我、黄养神和赵承风三人，说上面有事情要交代，让我们跟着他去业务二司报道。

我们不敢怠慢，跟着那人一路走，过了几道院子，终于来到了深处的一栋小楼那儿，一间大办公室里，我见到了二司的司长，以及具体负责我们特别行动小组的业务副司长，司长是个满脸正气的中年男人，梳着大背头，对我们好是一顿训话，讲了很多象征意义的虚话，听得让人直打瞌睡。不过我们也只有小心翼翼地听着，这位老大别看彬彬有礼，笑眯眯的，他可是王红旗手把手带出来的，资深老油条，比谁都厉害。

二司是具体操办各种神秘事宜的大部门，要是没有一点儿手段，还真的坐不上这把交椅上来。

司长讲完之后，副司长给我们讲起了具体的事情来，这特别行动小组的建立，是总局新政的一部分，架子刚刚搭起来了，但是很多事情都还没有开始做呢，所以我们也都是在初步的摸索阶段，人员的配置，设备的添加以及行动人物的介入，这些都得需要协调，不过上面的领导讲了话，说要给予冲锋在第一线的同志充分的尊重，这人事权自然是给的，一应的设备和资源，能够调配的，也尽量调配，做好后勤工作。

说完这些，负责我们的副司长告诉我们，说这几天呢，我们几个组长便可以行动起来，将这个框架给搭起来，人员可以从总局的行动部门调动，也可以从地上各个分局借调，实在不行，还可以从民间或者后备培训学校募征，这些都是可以的。

当然，凡事都需自愿，不管怎么样，都需要得到双方的认可，方才得行。

讲完了这些，副司长又带着我们到了分配的办公室和后勤部门，还特地给我们提及了位于京郊的训练基地，如此完毕之后，差不多也到了庆功宴的时间，便直接奔赴了餐厅会场。

我们转悠了一上午，到了餐厅的时候，好多人都已经到齐了，我满脑子都在想着特别工作组人选的事情，心中算计着，到了会场，瞧见徐淡定、张大明白和小白狐儿都在，心中也总算是落定了，过去与他们一桌，然后谈及了此事，问他们是否愿意与我一同共事，徐淡定和张大明白自然是点头答应，而小白狐儿也是忙不迭地点头，旁边的张大明白笑了：“嘿，我们这是谈工作，你一几岁的小毛孩子，跟这儿瞎凑什么热闹呢？”

小白狐儿不乐意了：“凭什么啊，出力的时候，我不见得比你们少，现在论功行赏了，偏偏把我给排在外面去？”

小白狐儿和张大明白吵吵几句，而徐淡定在旁边劝她道：“嚶嚶，你的能力，我们都是信任的，不过你这个年纪，应该是待在课堂上面，而不是跟着我们吃苦受累，这一点，你可要记得。”小白狐儿就是不乐意，猛摇头，激动地说道：“我不，我就要跟着哥哥，我要一直跟在哥哥身边，永远都不要离开……”

她一边说着话，一边看我，一双大眼睛里面满是溢满的泪水，楚楚可怜。

我倘若不知道嚶嚶就是小白狐儿，估计也跟徐淡定一般的想法，想着要送她去课堂之上，学习文化知识，而现在却再也没有这种想法了，大荒遗种，九尾妖狐，这情况有些特殊，把她扔在学校里，我也真的放心不下，还不如带在我的身边，如此耳濡目染一番，反倒是更加能够有所进步。如此想来，我便也没有再阻拦了，而是告诉两位师弟道：“这小妞儿，以后便是我们小组的第四位成员了。”

小白狐儿一声欢呼，举起了胜利的“V”字，张大明白和徐淡定则是无奈地笑了笑，不再言语。

他们对我这个大师兄，终究还是给予了充分的尊重，事前他们

会有各种各样的意见，而一旦我决定了之后，他们便不会再多言，而是最实际的执行。

确定了三位人选之后，我开始在餐厅里面巡视了一番，瞧见王朋和努尔，以及跟他们同组的那位小兄弟在角落坐着，便起身，朝着那边走了过去。我到了地方，跟三人打了招呼，然后在王朋的旁边坐下，他倒了一杯酒，递给我，语气低沉地说道：“老陈，来，喝一杯。”

求得不得，我晓得王朋心中的痛苦，二话不说，与他将这杯苦酒同饮。

酒入喉中，化作一股热线入胃，暖意升腾而出，旁人又将酒杯满上，我举起杯子，先是跟旁边的努尔说道：“哥们，我们多年的交情了，这话儿我也不多，就想跟你说一句，队伍刚刚开张，人少职缺，过来帮我，行不行？”

努尔笑着与我碰杯，一边喝酒，腹中一边发出了激动的声音：“盼与你共事，艰难险阻一起趟，生死与共，多年矣，今朝得偿所愿，何必说的这般客气？来，干了这杯酒便是！”

努尔与我的交情匪浅，太多的话语倒也不用多说，彼此一杯酒喝干，便算是应允下来，我又将酒倒上，看着旁边的王朋，举杯说道：“四月，努尔都已经答应我了，你难道会让我们身单影只，失望而返么？”

我盯着他的眼睛，真诚地说道。

第三十三章 一支穿云箭

我满心期待着王朋能够给我一个肯定的回复，然而他最终还是摇了摇头，苦笑着说道：“这一次竞争特别行动组的组长职位，是我与我师父的一个赌注，倘若赢了，我继续在总局任职；而若是不行，我就得返回青城山去，跟着我师父修行，只有达到了一定的水准，方才能够再重新出山来。所以这一顿酒，只怕就是我们这几年之内，最后一次相会了。”

王朋这话儿说得略有些伤感，我知道，他在总局奋斗了好多年，一直都没有出人头地，这一次是最后的机会。

错过了，他也只有返回宗门之中，接受师父的教诲。

此时此刻，王朋必定是很不甘的，不过那也是没有办法的，现实总是那么的残酷，在我的眼中，他已经是很优秀了，然而中国地大物博，无数的英雄豪杰辈出，想要在这片天地之间立足，还需要有很多的路要走。我并没有挽留太多，而是与王朋一起，一杯又一杯地喝着酒，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

那天中午的庆功宴，很多人喝醉了，恣意妄然，将自己所有的情绪都宣泄在了酒上面，但是我没有醉，结束之后，我开始马不停蹄地忙碌了起来，首先是去部门报道，跟财务、人事以及后勤部门那儿混了个脸熟，然后跟主管自己的业务副司长，将特别工作组的相关事务聊了一个透，这才开始将整体的架子给搭了起来。

好在总局对于这特别行动组的人事架构并没有太多的限制，对我们的任务也不会一开始就压得很重，一开始也只是磨合的过程，就像是古时候朝廷的供奉，先高薪养着，只有到了最需要的时候，这才会用到，一般的小案子，倒也不会劳烦到我们。

工作组的成员，除了我这个领头负责人之外，我给自己选了一个副手，那就是巫门棍郎梁努尔，我与他是从小一起结识的兄弟伙，对于他，我最是了解，成熟稳重，义气讲究，除了有一些口疾之外，无论是修为，还是经验资历，都是一个能够独当一面的大将之才。

有了努尔在，即便是临时发生了什么事情，我不在场，他也足够撑起一片天地来。

除了努尔，便是我的两个师弟，外门长老梅浪的首徒徐淡定，和烈阳真人茅同真的得意弟子张大明白，这两位都是茅山当代最为翘楚

的后辈子弟，经受过最正统的道门修行，徐淡定擅长玩鬼，水性又佳，张大明白为人虽说脑子简单了些，但胜在听话，而且冲锋在前，刚猛得很，有这一刚一柔的组合，我便不会还怕遇到强敌而没有人手。

工作组还有一个最小的成员，那就是小白狐儿，我们都叫她嚶嚶，然而她化形之时，却给我师叔祖李道子取名叫做尹悦，自从得知了她的身份，我便也绝了把她当做一个正常少女来对待的想法，这小白狐儿既然愿意跟着我一起，那我便也是费尽了心思，最终也给她谋得了一个编制，成为了宗教局内部最小的一名职员。

要不怎么说这一个名不见经传的特别行动组的组长，得花费那么大的功夫来选拔呢，依着小白狐儿此刻的面貌，也就七八岁的小女孩儿一个，但是当我将这报告往上面一递，结果几经周折，没有多久，便给批了下来，级别还按照副主任科员的待遇走，比当初从巫山后备培训学校毕业的我还要高两级，实在是给足了面子，让我有一种大权在握的充实感。

这名册一定，就开始造工资表了，小白狐儿跟着我同吃同睡，哪里还要什么钱，所以这都是我给代领了，张大明白得知此事，不无酸意地告诉我，说我这是吃空饷，绝对的官僚主义作风。

这是闲话，不过工作组只有这么五个人，也不是正事，所以我还需要再选一些人进来，不过总局业务二司之中，有背景有根基的闲暇人物，要么跟了赵承风，要么就跟了黄养神，这前者背后的龙虎山在总局的地位是根深蒂固，而后者可还有一位长辈身居大内，那可都是铁打的关系，我茅山虽说气势不弱，但是在总局也算不得什么根基，所以选了一圈，要么就是别人不满意我这儿，要么就是我看不上那些花花架子，一时间有些发愁。

眼看着另外两组的人员架构陆续地完整，我也并不着急，要晓得，这工作组的人员，倘若是不满意、不顺手，到时候执行起任务来，绝对是一件窝心之事，还不如一开始就严格把关。

不过也正因为我这儿不被看好，反而使得上面安插的关系户不多，人家甚至都不愿意到我这儿来，省去了许多麻烦。

正在我为人选发愁的时候，努尔给我提了一个人选，叫做张世界，让我眼前一亮。

这张世界我并不算陌生，当初在南疆战场的时候，他也是从无数人员里面选拔出来的国术高手，我们也算是并肩作过战，有些情谊，不过我后来临时离开了南疆，却不晓得他们这些人后来又到了何处。努

尔告诉我，说张世界在南疆战事结束之后，返回了老家，他是冀北人，离京都不远，所以这几年和他倒也有些联系，如果我要是有意愿，他倒是可以牵线搭桥，前去游说一番。

努尔的话让我豁然开朗，俗话说用熟不用生，我与其在总局找一些老油条来帮手，又要担心对方脾气秉性与我不合，又得担心会不会有别的宗门安下的眼线，还不如自己培养势力，找一些我熟悉并且有交情的年轻高手，如此反而更好。

我同意了努尔的提议，同时又确定了赵中棣、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的人选，一经打听，才晓得大家都各自返回了老家，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回了晋西，而赵中棣竟然退了役。前面那两兄弟据说在晋西某处地市分局，从资料上面，职位不高，成绩也不显著，显然是混得不是很如意，至于赵中棣，则只有一个地址，其余的资料倒也模糊，只有上门去找寻。

冀北离京都并不算远，努尔出发之后，第三天就赶了回来，还带回了张世界，当初那个擅长使燕青拳的小个子，此刻已经留起了胡须，也变得不再是那么锋利了，在得知我可以解决编制问题，以及京都户口之后，他没有犹豫太多，直接点了头，说愿意跟着我一起干。

给张世界接完风，我和努尔兵分两路，他前往晋西去见张家兄弟，而我则前往冀北石家庄，找寻当年一起并肩奋战过的沧州猛汉赵中棣。

尽管有了地址，但是经过一阵折腾，我终于在石家庄郊区的一家大型国有企业里找到了他。

见到赵中棣的时候，我终于知道他为何早早就退了役——这位老哥的左腿裤管之下，空空荡荡，什么也没有。作为一位国术高手，最终失去了自己的左腿，这实在是一件让人难过的事情，此时的赵中棣是这家国企保卫科的科长，坐在他办公室里，他对自己如何失去左腿的事情并没有多言，当得知了我们的来意之后，他突然提起了一个人选。

他说的那个人，是他的堂弟赵中华，这小子从小便调皮，不过有悟性，对于国术的理解远高于他，后来在鄂北巴东拜了一个师父，行走江湖多年，据说还认识我，一直谈及想要进局里面来，为人民服务，不过他离开了第一线，也就耽搁了，现在正巧在家中。

赵中棣对于自己这个堂弟，显然是有着十足的信心，言谈之间，多有些得意，我却也想起了这么一个人来，一个很有灵气的少年，现如今应该也长大了，我记得他的师父叫万三爷，一个很厉害的楚巫高

手。

我是求才若渴，他这般说，自然是要见上一面的，赵中棣也颇为热情，当下也会挂了电话到家里，让他堂弟赶紧过来。

等人到了，一见面，却是一个英姿勃勃的年轻人，稚嫩已脱，嘴唇青绒，眼睛很亮，我与他对话，倒也还是记得我的，言语之间也颇多江湖历练，我兴致大发，当场试了一下他的本事，感觉当真是一个值得塑造的年轻人，便敲定下来，将他带回了京都。

回城之后，努尔也到这张良馐、张良旭两兄弟到了京都，彼此一见面，颇多往事浮上心头，几多感慨。

这人员初定，许多闲事繁杂，某日我接到收发室递来的一封信，翻开之后，竟然是北疆王田师给我写的，说他有一外房侄儿，名字唤作张励耕，这孩子虽说自幼孤苦，但是所学颇多，懂符篆，也懂炼器，手段也算是不错，听说我这里有个营生，便想推荐到我这儿来。

北疆王的亲戚，这可是求都求不来的，即便是我没有欠他的人情，也是愿意的，当即也是赶忙回信，说随时欢迎。

诸事忙得迷糊，某一天，我到了夜里的时候，突然想起来，那女鬼白合自从投胎之后，我却是一直都没有时间去看过一次她，实在是有些过分了。

第三十四章 故友再重逢

曾子有曰：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

我这些年来除了在茅山之上修行以及督导众位师弟功课之外，一出茅山，日程便都是拍得满满，总感觉会有很多疏漏之处，圣贤之言，振聋发聩，我也在稍微静下来的时候，盘算着乱如麻的诸般情形，如此一算，感觉白合的父母自从搬去滇南丽江之后，再无消息，我曾经答应过白合要去瞧她，却一直没有实践，此刻瞧见这框架也已经搭起，小组成员都在京郊进行适应性的训练，也多出了一点儿时间，所以便起了这心思。

这只是一个起因，朦朦胧胧，还没有定，然而在我生出这个想法的第三天，下班路上，牵着小白狐儿回家的我却听到身后有人朗声笑道：“这位先生莫走，算命的看你印堂发黑，眉宇郁积，定是有不顺之事，可否留步，待我细细给你看来？”

听到这话儿，我顿时就是一阵惊喜，扭头一看，却瞧见穿着一身皱巴巴青衫的刘老三，正蹲在马路牙子上，摆着一个卦摊儿算命呢，那“铁齿神算刘”的招牌，迎风而立，十分醒目，只可惜我刚才与小白狐儿说着话，倒是没有瞧仔细，这家伙估计想与我来一个偶遇，结果就给我错过了，当下有些慌，这才出声提醒。

我与刘老三是相识的老友，此番久别重逢，自然是一阵激动，也顾不得他浑身脏不拉几的，将其紧紧抱住，寒暄两句，又给他和小白狐儿做了介绍，然后抢着给他收拾摊儿，说要带他下馆子去吃一顿。

刘老三还是老样子，别的都好说，就对吃这事儿最是没有抵抗力，一听说要去下馆子，顿时也不想再开张了，问我去哪儿，我告诉他去全聚德，咱吃烤鸭去，他高兴坏了，左右一瞧，拿出半截粉笔，在原来的摊位那儿写了吃饭的地儿，然后拉着我说走，赶紧去，老哥我这儿也是好几天没有吃油水了，空落落的，正准备找你小子打土豪，吃顿好的呢。

我对他在摊位上面写那歪歪扭扭的字有些好奇，问这是怎么回事儿？

刘老三告诉我，说这一回除了他，还带了两人，一时间不晓得跑哪儿去了，就留个地址，让他们自个儿找过来。

我问是不是一字剑？

刘老三摇头，说做他这一行的，需要走街串巷，四处给人谋算命运，最是辛苦，而且还不敢要多钱，生怕上天嫉财遭灾，那个杀猪佬，自从被封为天下十大之后，便不怎么跟他混了，他也不愿意带着一个鼎鼎大名的高手闯荡江湖，太招眼了——他这些年来也收了一些的徒弟，这两个，算是他比较喜欢的，就一直带在身边……

我问要不要等一等，刘老三嘴馋，连说不用，我们便直接来到了就在附近的全聚德，烤鸭卷饼点了一堆，刘老三就像那刚从牢里面放出来的饥荒贼，二话不说，连着吃了好几个卷饼，风卷残云，噎得直打嗝，这才饮了一口热茶，问询起我这些年来的情形。

我这事儿，倒也没有什么好说的，匆匆说完，有详有略，得知我此刻已经是总局二司所辖的特别行动组组长的时候，刘老三不由得哈哈大笑，摸着自己的山羊胡，说得，我老刘总算是有了一个当官的朋友，以后吃饭不用愁了，专门找你蹭得了。

我苦笑，说咱也不是开食堂的啊，再说了，老刘，凭着你的本事，山珍海味不敢说，求一口吃食，这还难？

刘老三耸了耸肩膀，说那倒是不难，不过我麻衣神相一派，谋算命运，泄露天机，倘若日子过得太安逸了，容易遭祸患，所以这般，反而好一些，至少能够保住性命，求得健康。

玄门之中，颇多讲究，我也不细问，讲到了总局考核，突然想起了我的那个冷峻情敌来，询问刘老三是否知道始末，恰好刘老三跟黄家也是有些纠葛，告诉我，说这事儿他凑巧知晓，现在这个黄养神，跟先前死在瓦浪山水库那一位，还真的有些关系，两人是兄弟俩，而且都是当代黄家族长的儿子，不过这一位是庶出，几乎没有根基，而另外一位是嫡传，恰好这正房偏房争气，都给自家儿子取了这么一个名儿。

原先的那位不入族谱，死后就更加难入其中，所以这世间便只有这么一个黄养神了。

说到这里，刘老三还特地将黄家求亲之事提了出来，他这人鬼机灵得很，晓得我跟萧家小女有些情愫，特意提醒我，说你可小心了，这黄家这些年来如日中天，倘若那萧家老爷子把持不住，你可有得哭呢。我想起桃花林下与小颜师妹的种种场景，嘴角含笑，说得了吧，那小子这辈子就做一个情种吧，至于机会，那是万万没有的了。

刘老三瞧见我得意的模样，撇嘴说了一声“小人得志”，便不再多言，而是逗起了小白狐儿来，然而他到底是个有本事的相士，这般一

观察，三言两语一搭，便大概猜出了小白狐儿的身份来，几句话之后，偏过头来，在我耳边嘀咕了一句话：“你这小子，倒是有些命犯桃花！”

我还待反驳他，却见这人站起了身来，朝着门厅处扬手喊道：“在这儿呢，师父找到一个冤大头，你俩快过来，狠狠地造！”

我扭头过去，瞧见那门厅处走来两人，一男一女，男的贼眉鼠眼，长得跟刘老三有异曲同工之妙，而那女的却是个大美妞儿，穿着一件的确良的白衬衫，洗得发黄，一条油黑发亮的大辫子，瓜子脸，杏仁眼儿，唇红齿白，长得跟画报上面的大明星一般……不过，等等，这美女怎么看起来那么眼熟啊？

我见那大美妞儿眼熟，那美女将我也是一震，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顿时就涌出了泪光来，走到我面前，颤抖着声音喊道：“二、二蛋哥？”

当她叫出这一称呼来的时候，我的脑子顿时就是一阵轰响，脱口而出道：“小妮？”

这皮肤白嫩的大美妞儿一对眼眶顿时就充盈了泪水，银牙紧咬，很认真地应了一声，接着扑倒了我的怀中来，嚎啕大哭了起来：“二蛋哥啊，你怎么会在这儿啊……”

小妮哭得热泪纵横，没多久就将我胸口的衣裳给润湿了，好像有很多的委屈想要倾述一般，我不知道如何是好，只得由她将这情绪完全给倾泻出来。我抱着一肚子委屈的小妮，有些不爽地看刘老三，而旁边的小白狐儿，却是狠狠地盯着小妮，一脸戒备。这情形没有持续多久，小妮大概也是晓得了自己的失态，从我的怀里撑开来，一边擦着眼泪，一边对刘老三说道：“师父，对不起，小妮失态了。”

就这么点的功夫，刘老三已经吃掉了半只烤鸭，乐呵呵地伸出筷子，朝着桌子上面指点道：“吃菜，吃菜。”

双方收敛情绪，我又叫了一只烤鸭，落座之后，与小妮交流，这才晓得一枝花和她母女二人被赶出钢厂之后，一直在苏北流离失所，也不愿回麻栗山，一枝花因为生二胎的时候流产，伤了身子，结果没多久就病死他乡了，留下小妮一人，只有投奔她爷爷那儿，但是因为女孩的身份，也一直不受待见，后来刘老三路过苏北，便将她收为徒弟，带在身边，学习相算之术。

小妮这些年颇多曲折，听到一枝花病死他乡，我心中十分难过，想起倘若当初张知青没死，这一家人说不定还欢欢喜喜地在金陵过着小日子呢。

刘老三瞧见气氛有些严肃，便岔开了话题，给我引荐了他的开山大弟子，也就是旁边这个贼眉鼠眼的年轻人，他叫做洛博延，是刘老三最中意的弟子，不过这家伙性子太过于跳脱，一双眼睛滴溜溜地转，还需要许多磨砺。我宽言几句，不知道怎么的，话题绕到了白合那儿来，他便告诉我，说前两年其实也有去过滇南，顺道去了丽江，瞧了一回那孩子。

我问情况如何，刘老三欲言又止，话儿在嗓子眼里转了几圈，最终说出了一句话儿来：“什么情况，你自己去瞧吧。”

刘老三这家伙，对自己的情绪最能掩藏，我也瞧不出个究竟，便寻思着过两天找个时间，真的得去一趟滇南，一来是找老战友再打听一下胖妞的消息，二来也是去探访一下白合，也完成一下当初的承诺。几人聊着天，吃着烤鸭，我和小妮聊得最多，而小白狐儿却一直紧紧地坐在我的旁边，小手儿紧紧地拽着我的衣角不放松。

当饭局快结束的时候，刘老三这才想起一事儿来，跟我说：“你还记得金陵的于墨晗于大师吧，他前两年被人追杀，要不是那杀猪匠碰巧路过，说不定就已经殒命了。”

我大讶，问谁这么大胆？

刘老三沉默了一下，说据说是一个叫做老魔的家伙，你日后若是有机会，还要帮老于报这个仇。

刘老三说他从来没有求过我，这一回，倒是让我帮帮忙。

第三十五章 论如何将白合给掰直了

我这辈子欠的人情不多，刘老三便是其中一个，他这般郑重其事地说出话来，我也不由得严肃了几分，询问到底是怎么回事？

刘老三告诉我，两年前，有一个人找于墨晗大师做一件替身木偶的法器，材料一律备齐，开价也很高，然而于大师到了现在这个时候，接的任何一件活儿，都是有选择的，那替身木偶是什么，那可是需要找一个生辰八字符符合的男童杀死藏阴，制法绝对阴毒无比，所以于大师断然拒绝了，然而对方却是不依不饶，先是上门威胁，后来又将于大师的孙子南南给绑了，借以施压。

南南是于大师的命根子，他这一被绑，于大师就实在是没有办法了，他就是一个手艺人，没有一拼到底的修为以及实力。

不过即便如此，于大师还有一股子手艺人的正义和坚持，以及勇气，故而最终在那替身木偶身上动了手脚，不但将对方送来的那个男孩子给擅自做主放了，而且还找了一头积年大老鼠，炼制其上，而且还天衣无缝地瞒过了，结果对方最后用上的时候，出了岔子，闹出了大祸来，于是开始找老头儿的麻烦，先是将于大师的小院给翻了个底朝天，捣毁无数，接着又对躲入乡下亲戚家中的祖孙两人一路追杀，十分凶戾。

倘若不是一字剑适逢其会地撞见此事，出手拦下了追兵，只怕这位曾经对我帮助颇多的炼器大师，已经不在人世了。

事后于大师回忆，说那个雇主估计不是人，要不然也不会弄这么一个替身木偶，要晓得，这东西一般都是用来装载凶灵的法器，一般人，即便是养个恶鬼，也不会用上这样诡异的凶物。刘老三多方打听，才晓得参与追杀于大师的那伙人里面，有一部分却是法螺道场的余孽，而他们则奉命于一个叫做老魔的家伙行事。

讲完此事，我应承了下来，说以后倘若是有机会，我定当追查彻底，免得让像于大师这样的老实人担惊受怕。

一顿饭吃了许久，刘老三打着饱嗝，带着自己的两个徒弟离开，我将我当时的地址递给了小妮，让她日后有时间，可以来找我，小妮收下，也不多言，随着刘老三离开，旁边的小白狐儿扁着嘴说道：“你啊你，整日都说对小颜师妹矢志不渝，结果一瞧见人家大胸脯俏脸蛋儿，眼睛就直了，连路都走不动，抱着人家一动也不动，真真就是一个

好色之徒！”

这话儿从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儿口中说出来，未免有些酸楚，我将与小妮之间的渊源和她这些年的事情一一讲来，心想着能够让她了解一些，结果这孩子嘴扁得更加厉害了，吸着鼻子说道：“好嘛，居然还是个青梅竹马，哼！”

街头偶遇了刘老三之后，我更加坚定了前往滇南一趟的想法，等到事情差不多弄出了头绪，我将小白狐儿安置在京郊的训练基地，让努尔和徐淡定等人陪着她，接着便买了票，一个人，轻车简出地前往滇南。

从京都到滇南丽江，中途需要转好几道车，而且火车、汽车来回倒腾，十分劳累，路上的辛苦自不必言，终于在好多天之后，风尘仆仆的我来到了闻名的丽江古城。这个时候的古城还远远没有后世的那种旅游开发，不过这小城古色古香的韵味却十足，小桥流水，青砖黑瓦，行走在这样的环境之中，整个人的心情便放松了许多，脚步也不由变得越来越慢了起来。

白合出生于苏北，然而她的出生给村子里带来了巨大的灾难，也给当地的村民留下了难以忘怀的记忆，他的父亲千里迢迢地将一家人迁回了孩子母亲一方的丽江古城，所为的，也不过就是孩子的成长。

白合的父亲叫做白磊，当初离开的时候曾经给我留了地址，我按图索骥，然后又询问了好几个街坊，终于找到了这一户人家。我到的时候正好是白天，家里的大人都出外干活去了，然而当那开门的老奶奶一露面，我便认出来了，这位可不就是当初白合转世的时候，给我们磕头作揖的那位老奶奶么？

白家老奶奶对我也有印象，瞧见我出现在小院门前，顿时就惊喜地招呼我进屋里面，忙前忙后，给我倒茶。

我的好奇心已经被刘老三那个家伙给惹得满满的，却也来不及多做等待，连忙问起了当初被我们护送转生的白合之事，老奶奶脸上露出了奇怪的表情，然后朝着后院子一声大喊道：“白丫，带你弟弟来前面玩儿。”

这一声喊，我转头过去，去听到里屋蹬蹬一阵响，有一个粉雕玉琢的女孩儿，拖着一个拖着鼻涕的小男孩跑了过来。这女孩儿比小白狐儿小一两岁，小脸儿十分精致，长得也很可爱，不怕生，根本就不像是乡下小孩儿，而那小鼻涕娃却是满脸皱巴巴的鼻涕壳，虎头虎脑的，跟寻常小孩倒也没有什么区别，我看得发愣，想着若论年纪，当年转世

的那孩子可是一个男的，然而此刻……

正在我有些摸不清头脑的时候，白家老奶奶说道：“白丫，白蛋，快叫叔叔。”

“叔叔！”

两小孩儿都毕恭毕敬地叫，我上门拜见的时候正好带了些散糖，然后抓了两把给他们，两人欢天喜地离开，我指着那漂亮小女孩的背影对白家老奶奶说道：“这个小孩儿，就是当年我们护送出生的小白合么？”

白家老奶奶点头，苦笑地说是，她告诉我，这就是她家大儿子，不过这小子是男生女相，自小就跟旁人不同，爱打扮、爱臭美，懂事了之后，别人剃他的头发，就像要了他的命一般，他父母坚持了几次，最后放弃了，接着儿媳又怀了一胎，还是一个男孩儿，于是就不管他了，任他去。这孩子长到现在，完完全全就是一个女孩子了，走出去，别人都不觉得他是个男孩……

说到这里，她突然涌出了眼泪来：“我老婆子也是没有本事，什么也做不了。作孽啊，好端端的一个男娃娃，要是再不掰过来，估计就要废了——先生，求求你，你看看能不能帮忙看一下，这孩子到底是中了什么邪？”

白家老奶奶说着说着，眼泪就流淌了下来，还作势想要与我下跪，我连忙扶住她，好生安慰，心中苦笑道：“这还真的就是投错胎了，白合原本就是个女的，所谓相由心生，哪里转得过来？”

这般想着，我便对白家老奶奶提出，能不能让我单独跟那小孩儿见上一面，聊聊天，看看能不能开导她一下？

白家老奶奶自然是千肯万肯，当初我在苏北，曾经豁出了命来救她全家，这是救命恩人的情分，再造之恩，那里会有什么怀疑，当下也是将自家那鼻涕娃儿给带着，然后吩咐白合跟着我，一起出去走走，带着叔叔在古城里玩一下。白合得了吩咐，领着我走出了家门，缓步在这充满诗意的街头巷尾走着，用稚嫩的声音给我介绍起了丽江风情来，虽说角度和专业知识的远远不到味，但这份童真趣味，就已经让人喜欢了。

我不动声色地跟在白合后面，走过了一座石桥，突然出声说道：“白合，你可还记得我？”

小白合仰起头来，仔细地打量了我好一会儿，一脸无辜地说

道：“叔叔，我是第一次见到你啊，怎么会记得你呢？”

这小孩儿无论是外貌，还是语气，跟一个女孩子完全就没有任何区别，让我产生出一种错觉来，以为当初的女鬼白合已经决心，却不曾想这不过是潜意识之中的一种影响，心中叹息一番，然后也没有继续走了，而是与他坐在石桥旁边的石凳上面，聊起了天来。

虽说是第一次见面，但是小白合对我一点儿陌生感都没有，叽里呱啦说了一大堆，从她记事起的一些家长里短，到自己的学习情况，各种各样，都与我讲得清楚明白，从他的讲述之中，我能够感受得到，小白合跟同龄人并不是很合，他总有一种远超出他年纪的孤独感，也不喜欢和小屁孩们一起玩儿，用他的话说，不是一类人。

小白合不喜欢和小孩子玩，也不喜欢和大人玩，不过他很听话，一直都帮助父母奶奶照顾小弟弟，除了学习，很少出去。

别人或许很不理解这是怎么一回事儿，不过我却是很清楚，即便是还没有觉醒，但是白合生来便与别人不同，这是天生注定的。当我这么鼓励她的时候，白合笑了，说有一个大和尚也是这么说的，那长得像弥勒佛的大和尚还想要带他走，收他为徒，不过他没有跟着离开。我奇怪，问为什么，小白合思考了一下，然后认真地对我说道：“我在等一个人，他不来，我不敢走。”

那个人是我么，我无从得知，不过此时此刻的我，却特别想知道这个小东西的裤裆底下，到底藏着什么。

哎呀，这可怎么办呢？

第三十六章 南柯一梦不愿醒

我这辈子其实已经见过了无数诡异的事情，但是这白合当初转生的时候，我可是瞧得明明白白，那小鸡鸡可不是假的，此番却是一个可爱女孩子的形象，实在是让我心中痒痒，非得要闹个明白不可，然而怪叔叔脱小孩裤子这事儿，别说是我这茅山大师兄，就算是寻常人，也做不出来啊，这可急得我一阵郁闷，不晓得如何是好。

不过这活人不能被尿憋死，在发愁好一会儿之后，我终于想出了一招，问小白合渴不渴，我带他去吃凉粉。

小白合的家境并不算好，他们家在这儿是外来户，生活得一直很辛苦，能吃的零嘴也不多，说到凉粉，他便忍不住地舔起了嘴唇来，我也不二话，拉着他来到附近的凉粉摊儿，叫摆摊的大爷先给来三碗。这凉粉，是用一种叫做凉粉包的果实研磨成粉，冲制而成，晶莹剔透，宛如果冻，放在井里面冰镇一天之后，拿出来用红糖水一冲，那便是消暑的最好零食，十分的滑口好吃。

小孩儿贪嘴，没个控制，一连吃了两大碗，眼睛里面还闪着小星星，倘若是寻常家长，这怕孩子肚子凉，必然就打住了，不过我另有所图，便又给他叫了两碗，小白合又是一口气给喝完了，打了个饱嗝，这才罢休。

这四碗凉粉的效果还真不错，下肚没多久，那孩子的眉头就皱起来了，夹着腿来回磨蹭，我心中一喜，询问道：“白合，你是不是想要尿尿啊？”

白合低头不说话，却表示了默认，我赶忙站起身来，带着她朝着家里走去，不过我们这一通逛，也走得很远了，一时半会回不去，这尿意便是这样，不说还好，一说就仿佛洪水猛兽，憋也憋不住，而那个时候的丽江也没有后来那般方便，他低头走路，咬着牙，到了河边终于没有扛得住，没有再理我，而是直接蹲在了河边草丛里，淅淅沥沥地放起了水来。

我瞧见白合这一蹲，心中便喜，这男孩儿哪有蹲着撒尿的啊，接着一个错身而上，目光瞥了过去，结果又瞧见了当年让我震惊的一幕。

触目惊心啊！

我心凉了半截，想着白合这孩子日后倘若是觉醒了过来，不知

道会怎么挠我呢。

要说也是，好端端一娇俏小美女，屡次救我于危难之中，又将自己的身家性命都托付于我，结果却弄成这般男不男、女不女的情景，说起来都有些心酸，要是搁我身上，这般大变身，我可就真的有些生不如死了。不过即便再害怕白合的责怪，我还是得让他苏醒过来，这是我当年的承诺，而我陈志程的话儿，一口唾沫一个钉，绝对是做不得假的。

再次确定了白合此番的性别之后，我觉得有些事情终究还是需要面对的，便开始考虑起如何给他恢复前世的记忆起来。

在来之前，我曾经跟刘老三探讨过这个问题，其实这事儿无论是藏密还是道家，都有着自己一整套的体系和手段，不过就白合的这个情况，倒也是挺简单的，也就是由前世所熟悉并且信任的人，通过一种人为的催眠方法，也就是入定，与其藏在灵魂深处的意识沟通交流，只要将那层窗户纸给捅破了，一切就是顺其自然的事情了。

不过这所有的一切前提在于，潜藏在灵魂之中的那意识是否愿意此刻苏醒过来，或者说他本人的意愿，到底是什么。

这一点，无比紧要。

此刻的白合年纪也差不多了，本我意识再发展下去的话，很容易造成人格分裂的，我考虑了好一会儿，决定择日不如撞日，今天晚上就给白合招魂，唤醒他本我的意识，至于醒过来的白合对我到底是打是骂，那我也管不了许多了。

此番决定，我便带着白合返回了白家，这时已经是傍晚，白合的父母也都收工回家了，对于我这个昔日的恩人，他们倒也十分热情，白家奶奶还特地去市场割了点肉，买了条鱼，说要招待我。

女人们在厨房里面忙碌，白合带着他那小弟弟满院子溜达，而我则在房间里面跟他父亲白磊谈话，讲到自己大儿子一直以来古怪异常的举动，这个汉子一边抽着劣质香烟，一边叹气道：“他就是个灾星，一出生就闹得整个村子不得安宁，搬到了丽江，又古里古怪的，像中了邪一样，上次那个大和尚过来，说要收他当个小沙弥，我同意了，但他大哭大闹，这才没有继续，先生你若是能够帮忙看一下，那是最好的。”

或许是操了太多心的缘故，也或许是因为有了小儿子，我能感觉到，白磊对于这个总是给家庭带来太多不安定因素的白合并不喜欢，恨不得赶紧将他送得远远的，这才好些，这也更加让我坚定了让白合前世苏醒过来的觉醒。

白合与我，何等相似？

这般一打算，我连晚饭都没有怎么吃，因为要茹素，所以几口青菜米饭便对付了，荤腥倒是都让两孩子乐得跟过年了一般，而我则去了附近的香烛祭品店，买来了一对红烛，一把线香，朱砂、烟墨、黄纸若干，又转了一趟菜市场，弄了些新鲜的公鸡血，还有三根鸡毛。

如此准备妥当，我便沐浴更衣，在白家提供的房间里面静心打坐，闭目不言，一直到了子时之前，我走到堂屋来，瞧见这白家的小孩儿都睡着了，大人却都搁这儿等着呢，我也不说话，将白家凑齐的果品肉食供奉于神龛之前，又将红烛点上，插在两边，线香放置在房间四角以及中间处，让白家的大人都靠边站着，朱砂研磨，公鸡血混合，然后在黄纸之上写了招魂咒若干。

我一连写了二十二张，应了天干地支的讲究，分贴各处，接着让白家媳妇将熟睡之中的白合放在堂屋事先准备好的凉席上面，也不惊扰她，盘腿坐在了她的面前来，双手往前一伸，击打空处，那白合便骤然而起，与我相对，双掌也平平伸起。

我顾不得旁人惊奇的目光，将沾染了公鸡血和朱砂墨汁的三根鸡毛，快速贴在了白合上中下三处丹田位置，接着双掌相贴，开始凝神气海，与其神识交流。

当我闭上眼睛的时候，整个意识通过手掌的接触，传递过去，一开始我能够感受到一层模模糊糊的意识，十分弱小，在我的观想之中，就仿佛那刚刚顶出泥土的嫩芽，上面还有一滴晨露，将滴未滴，我的神识迅速在上面扫量了一圈，感觉有一层薄膜，阻隔着我，无法深入里间，我想要寻找空隙进入，却无法门，强行进入，感觉里面的阻力越发强烈了，恐伤了这孩子的本我，犹豫不决。

朦朦胧胧之间，我似乎瞧见了一张清秀的脸，在薄膜之后，如同隔着毛玻璃一般，隐隐约约地看着我，双目无神，充满了迷茫。

我认得那张脸，她就是我所认识的女鬼白合，然而无论我怎么朝她释放善意，结果都得不到回应。

我努力无数次，都没有一个结果，而就在此时，突然感觉到脑袋一阵巨痛，浑身脱力，晓得这种灵魂层面上的交流和沟通太过于损耗修为，自己的精力也是到了油尽灯枯的地步，不敢继续下去，当下也是谨守心神，将围绕其上的意识给小心地收了回来，当一切笃定之后，我睁开了眼来，神龛之上的一对红烛竟然快燃了大半，一股疲倦感传递上来，我扭头瞧见昏昏欲睡的白磊，询问道：“现在什么时候了？”

白磊揉了揉惺忪的眼睛，告诉我道：“五更天了。”

这乡下地方计时，晚上八点算初更，每过一个时辰算一更，五更则是凌晨四点，我子时开始作法，没想到这么一晃眼，不知不觉，竟然过了近五个小时。

只可惜这么久的时间，我却没有能够将白合前世的记忆给唤醒过来，从刚才的情况来看，我感觉她本身的潜意识就是在抵触这件事情，大概也正是因为投错了胎，胯下平白多除了一玩意来，有些接受不了吧。时机未到，我也不做勉强，抹了一把汗水，跟白家人草草聊了几句，便将堂屋收拾了一番，我回屋睡觉了。

白合这儿时机未到，我也不能久久耽搁，想着还要去一趟春城，见见几位老战友，顺便再求人帮忙找寻胖妞事宜，我便不再久留，与白家人告别，便出了门，朝着汽车站赶去。

路上的时候，我瞧见一个女的，长得特别艳丽，忍不住多瞧了一眼，那女人风情万种地回了我一下，那火辣辣的眼神，当真是让人骨头发酥。

我哪里遇见过这般风骚的女子，于是一直到了车上，都还在回味。

然而我越琢磨，越感觉哪儿不对劲，眉头直跳，下意识地用师父传授的神池大六壬算了一卦，顿时就感觉不妙，连忙叫停出城的汽车，快步奔回了白家，然而还没有进屋，便听到一阵哭天抢地的声音传了出来。

坏了，真出事儿了。

第三十七章 白合被掳

我心中焦急，一把推开了那扇门，瞧见那白家老奶奶哭成了泪人，而白家媳妇则抱着那小鼻涕娃娃，指着自家婆婆，一句一句地说着，一边说，一边哭，那眼泪水可比自家婆婆流得更多，至于白合父亲，则一屁股坐在旁边，唉声叹气，难过不已，而这院子里除了他们一家人，街坊邻居也围了好大一圈人，指指点点，议论纷纷。

这场景着实叫人疑虑，我拨开人群，走上前去，一把将颓然坐在地上的白合父亲给拉了起来，问这是怎么一回事儿？

白磊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反而是问我道：“陈先生，你不是离开丽江了么，怎么又回来了呢？”

我之所以回来，一来是回想起来，我先前瞧见的那个风骚女子，隐隐之间的气度不同常人，二来则是心神不宁，下意识地给白合算了一卦，结果显示他该遭一劫，这心中着紧，哪里还能够心安理得地前往春城呢，于是才有了中途下车，匆匆而返的这么一回事儿。白磊听到了我的话语，这才痛苦地将告诉我道：“陈先生，白合丢了，找不到了……”

“什么？”

一听到这个差不多能够猜测得到的情形，我浑身就是一僵，一把抓着白磊的肩膀，一字一句地咬牙问道：“到底怎么回事，快告诉我！”

我和自家大儿子白合之间的情况，白磊多少也能够猜测得到，他告诉我，说白合因为还没有到上学年龄，而且跟同龄人又玩不到一块儿去，所以一直都在家里带孩子，也没有让人操过心。我走了之后，他两口子去上工，他娘在堂屋糊些火柴盒，补贴家用，让白合在房间里带着弟弟玩儿，结果突然听到弟弟的哭声，他娘进去一瞧，发现白合已经不见了。

他娘问弟弟，那孩子只是哭着吱吱呀呀地说被人带走了，至于是谁，这两岁小孩儿哪里说得清楚。

他娘着急了，便托邻居去叫了他两口子回来，周围的街坊邻居又四处帮忙寻找，结果都瞧不见，他回来之后，也在附近找了两回，都没有结果，这才颓然地返回了家中。

虽说白磊有些嫌自家大儿子性格怪异，但是到底还是他们老白

家的根，手心手背都是肉，丢了肯定心疼；特别是他媳妇，那可是肚子里面掉下来的一坨肉，这么多年含辛茹苦地抚养长大，虽说性格长相像极了女孩子，但好在懂事，家里家外的都能照顾，一想到有可能就再也见不着了，也忍不住伤心欲绝，就连平日里半句硬话都不敢对婆婆讲的她，此刻也忍不住埋怨起当时家中唯一的大人来。

一家人这般吵吵，既伤感情，也讨论不出一个什么结果来，我环顾四周，然后沉声说道：“都停下来，先别吵，我有话问。”

我当初在苏北山村之中力战魔胎之事，给白家人太深的印象了，也使得他们对我这人十分盲从，刚才还一阵哭闹声，此刻却也停了下来，旁边的街坊邻里瞧见主家这般模样，也晓得我是个极有本事的人，都静了下来，看向了我。

我左右一看，然后瞧向白家老奶奶道：“白合丢的时候，都有什么动静没？”

那老奶奶泪水涟涟，一边擦着红红的老眼，一边摇头说道：“没有，一点儿都没有。哎哟，作孽哦，要是晓得有人要偷俺孩子，老婆子我哪里会顾得上这火柴盒钱，就守着俺孩子咧……”

我看了一眼白家媳妇怀中的那孩子，满脸鼻涕泡，问也白搭，于是只身进了屋子里去，左右一瞧，然后来到了窗边，瞧见这儿有一个隐隐的脚印，左右一打量，估摸着那个掳走白合的人应该是从窗户里面跳了进来，一阵风一般地将白合制服带走的，而他弟弟反应过来，嚎啕大哭的时候，白家老奶奶进来，已经是远遁而走了。

能够有这般手段的人，白家就算是一家子人在这儿看着，估计也逃脱不了白合被掳的命运，所以喋喋不休地责怪老太太，就实在是没有必要了。

我又查看了一下屋子里的痕迹，然后将我的判断说给白磊听，说出手掳人的，必是高手。

不过这也无妨，不要着急上火，对方之所以对白合下手，估计也是看上了他的资质，或者有其他的企图，一时半会也不会伤害孩子，而我呢，也一定会负责将孩子给带回来的。对于我的承诺，白家人十分相信，感恩戴德，而这时旁边一个围观的邻居大爷突然出声说道：“大白啊，要是这么说，大爷倒是想跟你说一件事情，说不定跟今天小白合失踪有关呢。”

我看向这位大爷，而旁边的白磊则跟我介绍道：“这是于峰于大爷，跟我家最是亲近了。”

我瞧向这位于大爷，而他则告诉了我们一件事情：“大白，你上次不是说那个西川的老和尚要收你家小白合去做个小徒弟，而娃娃不肯，最后黄了么？大爷昨天在城东水桥那边又瞧见了那老和尚，心里面还觉得奇怪呢，这会儿一琢磨过味儿来，莫非是那个老和尚怀恨在心，直接将咱家小白合掳走了去，出家当个徒弟？”

于大爷讲出了这件事情，白磊两口子都不由得连连点头，说怕不得就是这回事了，上回那老和尚来，对白合最是满意，临走的时候，依依不舍得很呢。

两人说得热闹，唯有白家老奶奶提出了反对意见来，说那老和尚看起来慈眉善目的，怎么可能做出这般馊事儿来？不过话说回来，倘若是跟了那老和尚，这事儿倒也还简单了，孩子总算也是有个着落了，至少不用太过于担心。

这边一吵，乱哄哄的，我便也不再停留，安慰了他们几句，然后顺着那窗户上面的踪迹往前追去。

我曾经在巫山后备培训学校学过一些追踪学和痕迹学的课程，但是像这种破旧的居民区，人来人往，根本没有办法顺着痕迹一直往前走，我也只是大概地凭借着自己的第六感，一路找寻过去，不过在这小巷子里面绕来绕去，我自己倒是先迷失了方向，心中一阵烦躁，想着还没有给白合恢复前世记忆，就将他给弄丢了，生死不知，怎么说起来，都是我的错。

我当初倘若是做主将白合一家给接回茅山上去，说不定就免却了这么多麻烦，想一想，认识那个女鬼以来，说是我帮助她，其实她反倒是帮了我不少的忙，倘若没有她，我不一定能够活到现在呢。

这般想着，我越发地烦躁起来，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瞧见前方有一个快速走动的身影，从我面前的那个小巷子口一闪而过。

我愣了一秒钟，突然想起一件事情来，在这么一个小城里面，哪里会有身手这般好的人在？若有，必然跟那个将白合掳走的神秘人，有着直接的关系吧！

反应过来之后，我立刻马不停蹄地朝着那人冲去，脚步如飞地追赶。

这一追，那人跑得更快了，简直就是一头猎豹在地上飞奔，不过我也是紧追不舍，越发近了，我瞧见还真的就是一个光头老和尚，侧面看不出年纪有多大，也许七十，也许八十，一把斑白的胡须拖得长长，一直挂在了胸口。我一开始并没有太多执着，然而左右一打量，瞧

见他的右手握着一串蜜蜡佛珠，左手之上，竟然是一只黑色的布鞋——而这布鞋，看着跟昨日我瞧见小白合穿的那只，一模一样。

瞧见这一幕，我一个激灵，朝着前方的那个大和尚一阵怒喝：“那光头和尚，你站住，别动！”

我这般一声暴喝，那个狂走疾奔的老和尚终于停下了脚步，扭身过来，但见其生得身长八尺、腰阔十围、面圆耳大、鼻直口方，无端凶狠模样，鼻子一翻，恶狠狠地说道：“我站住了，怎地？”

这老和尚还真嚣张，说话宛如炸雷，平地惊起，我因为白合的事情闹得心焦，也不客气地说道：“站住就好，我有话问你……”

话还没有说完，老和尚一声暴喝道：“你跟他们，是一伙的对吧？既如此，那就吃老和尚一拳！”

瞧见老和尚这凶恶面貌，我也晓得他是个好斗之人，却不曾想这二话不说，便开打了起来。

不过论打架，我倒也不怕什么，想着左右不过是一个佛门中人，即便是护法金刚，我堂堂一茅山大师兄，还怕谁不成？既然想要耍拳头，那我就先将你给撂趴下了，再来论一论白合被掳之事。我心中刚刚下了这决心，那老和尚的拳头便递到了我的跟前，我瞧他气势凛然，不过毕竟年老，所以也暗留三分劲，伸手过去抓他拳头。

我这一招叫做小擒拿手，茅山道家的手段，抽身换影，乘势借力，引进落空，避锋藏锐，以横破正，以巧制拙，满心能够拿下此人。

然而这两相一接触，我顿时感觉到一股恐怖巨力从对方拳头之上倾泻而来，脚顿时就站不住了，身子一阵跌飞，朝着墙上砸了去。

轰！

我从墙上滑落，结果后面那一面墙，却倒塌了半边。

好恐怖的手段！

第三十八章 地上冒出老和尚

我从地上爬起来的时候，身后的那面墙在轰隆隆地垮塌下去，喉咙一阵腥甜，没有控制住，一口血便喷了出来。

这情形让我有点儿愤怒，一拳头将我弄得如此狼狈，这事儿得有多久没有发生了？我的脸上烧得慌，当下也是一口气又提了起来，雷意凝聚于手掌之上，陡然震响，朝着箭步奔来的那老和尚再次拼去。此法乃茅山掌心雷，一旦灌足于掌中，施展而出之时，呼轰有声，能够用以震开云障，击杀鬼魅——即便对方不是妖邪之物，中了这么一掌，只怕也是浑身僵直，动弹不得。

我这是为了挽回颜面，故而全力施展而出的得意手段，本以为能够赢回一点儿场面，却不料那老和尚眉头一皱，手掌在空中翻了好几个手势，最后竟然结成了不动明王印，口中微微念诵，接着与我随手印来。

这不动明王印乃真言宗之物，结合天地灵力，降三世三昧耶会，让这禅修得道的法师施展出来，顿时身后仿佛有佛陀耸立，金光临体。

这一方是茅山秘术掌心雷，一方则是真言宗的明王印法，猛然撞击在一块儿，骤然间雷声炸响，炁场震动，我感觉自己的一对臂膀酸麻难过，然而得意手段掌心雷却并没有轰击出一方天地来，反而是被那承接佛陀之威的印法给死死地顶住，接着一股磅礴的反馈力，从那宛如城墙一般坚韧的防卫这之后传递而来，我使出了多少力，对方便有双倍的力量倾泻而来，轰击在了我的手掌之上。

不动明王，当真是纹丝不动！

我为了压住场面，倾尽了全力，结果不但没有寸进，反而连步后退，蹬蹬蹬，朝着后面退开。

每一步都在卸力，我脚下的鞋子在瞬间就磨去了好几分，每一步都有一个尽是汗水的脚印显露出来，将我在此处所受到的压力给尽数显示而出。

先前我毫无准备，只使了七分力，结果腾空而飞，而后全力以赴，结果对方不动如山，稳稳当当，然而我却连退了三步，方才稳住身形，从这对比来看，便能够晓得面前的这个老和尚并非寻常之人，要么就是恶贯满盈的大魔头，要么就是名动一方的土豪霸主，而这一次，恐

怕也是我上回遇到那黑花夫人之后，碰到的最强一位对手。

再次稳住身形，我深吸了两口气，也顾不得许多，将背上伪装好的魔剑给徐徐拔了出来，剑鞘扔在一边，然后死死盯着这个老和尚，并且试图让自己的心情平静下来。

那满脸恶相的老和尚瞧见我手中这把卖相奇异的长剑，脸上也露出了谨慎的表情来，嘿然说道：“剑是好剑，这可就有点儿意思了。”

我将这把饮血寒光剑给横在身前，朗声说道：“这剑名叫做饮血寒光，别看它锋刃不利，但是贯足气劲，那可是能够削铁如泥的！”我提醒完，错步上前，抬手便是一招清池宫十三剑招中最为诡异蹊跷的一剑，剑尖前面虚晃一枪，接着从斜侧里往上刺入，朝着那老和尚的手臂斩去。这一招诡异莫名，一般人只会因为其表象而退却，或者闪避，却很少有料到后续那一连串的杀招侵袭而来。

然而对方不但修为高深，而且眼光却也是十分厉害，乱中取静，对于我这陆续而来的杀招似乎了如指掌一般，三两下，右手的拇指和食指竟然捏在了我的剑尖之上，稳稳地止住了我的剑势，让我运行不得，一口血又憋在了胸口。

虽说这一下，仅仅只是片刻，随后我便立刻变招，使用了那防守厉害的真武八卦剑，防住了对方暴风骤雨一般的反扑，但是就冲着刚才老和尚那潇洒精纯的拈花一指，我便晓得，这一次，哥们估计就得栽在这里了。

越是如此，我越是有些心有不甘，除了不愿意输给坏人之外，还有一个事情，那就是倘若我给这老和尚给制服了，就休想再晓得白合之事了，那小白合被这老和尚掳去，到底是做些什么，伺候人还是拜师学艺，这些我都管不着了，如此一想，心中顿时升腾出许多怒火来，这些年来修习那道心种魔之法养出来的锐气，也骤然发了起来，魔剑一翻，便朝着这老和尚直刺而去。

没曾想我就是使出了吃奶的劲儿，但是差距实在太大了，那满脸苍白大胡须的老和尚简直就是一座难以逾越的高山，即便是我用出了深渊三法中的风眼和土盾，却也实在是有些难以撼动对方的节奏。

有时候，拼斗的双方倘若是修为上面相差不远，更多的手段会让人处于一种优势地位，然而双方实力有着落差，一切技法都不过是延长痛苦的一种办法，我与其斗得痛苦无比，心中也飞速思量起来，想着这江湖上哪儿有这么一位满脸凶狠的老和尚，竟然能够将我给逼到了这个角落里，一点儿脾气都不能发出来。

我越战越心惊，长剑羚羊挂角，剑法越纯熟，脚步却越是慌乱，到了最后，那老和尚凭着一串蜜蜡佛珠，将我手中的魔剑给玩弄于鼓掌之中。

好几次，我都感觉自己好像那蹒跚学步的孩子，而对方则是那捉到老鼠又逗弄的恶猫，心中终于有些发慌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老和尚突然往后急退两步，一改刚才刚猛激烈的作风，与我拉开了距离来，不咸不淡地说道：“哦，你跟她们不是一伙的，茅山跟龙虎山不一样，再怎么堕落，也不会跟这些人混在一起的——瞧你这身手，莫非是陶晋鸿的弟子？”

这人不怒的时候，却展现出了真修大家的气度来，我刚才被压得颇惨，这会儿一放松，晓得对方也是有意放了我一马，这交情一攀，我也就顺驴下坡，拱手说道：“茅山门下，陈志程，拜见前辈。刚才太过于焦急，多多得罪，还请见谅。”

佛门素来崇尚清静，自然不会做违背居士本心的事情，特别是修为得到这个境界的，那更是干净，我不是蠢人，从他刚才的只言片语之中，已然感觉到他虽说可能是那个想收白合为徒的老和尚，但绝对不会做出那般龌龊的事情，如此看来，凶手另有其人，而这位大师恐怕也是如我一般，在追查真凶，两人都是火气十足，撞到一起，生出了误会来。

果然，那老和尚听到我自报山门之后，却是将手中的蜜蜡佛珠给收入了袖中，平静地说道：“我说现在的年轻人怎么能够这般纯熟地使出清池宫十三剑招，果然是陶晋鸿的弟子。如此，我们算是误会了，你还好吧？”

他伸手过来要扶我，我拒绝了，从地上将魔剑的剑鞘捡起来，将其收好，然后拱手问道：“前辈尊姓大名？”

那老和尚摆摆手，不愿意透露姓名，只说老和尚一个，何必关心，不过年轻人，你刚才叫住老和尚我，到底所为何事？

他这般问起，我也不敢闭口不言，而是将我受白家夫妇所托，前来寻找白合之事讲出，老和尚没有再生疑心，而是问起我的身份。我此刻就职于有关部门，这话儿对邪门歪道不可言，但是对有着这般身手的高手大拿，却还是可以拿出来讲一讲，撑一下腰杆的，于是也不再隐瞒，当得知了我在总局供职之事，又与白家有故之后，老和尚便不再多问，而是也坦白了自己的来意。

原来在一年之前，他行脚路过丽江，不经意瞧见了白合这小孩

儿，觉得骨骼精奇，略有些好才之心，深入一了解，发现这白合竟然是两世为人，不过还未有觉醒而已。这情况就让人有些心痒了，要晓得，在藏传佛教里面，能够如此的，都是各派活佛，而即便在大陆各宗，也是极为了不得的佛缘，然而当他想要收白合为徒之时，那小鬼头却断然拒绝了，理由却是他要等一个人。

他要等的这个人没有来，他哪儿都不回去，至于那个人是谁，就连他自己都不清楚。

此番他心有不甘，再次而来，也是想着能够磨一磨，毕竟良才难遇，错过了实在可惜，然而昨日耽搁，今天却遇见几个鬼鬼祟祟之人，正要盘问，结果就遇到了我阻拦，一言不合，便打将了起来。老和尚手中这鞋子，的确是白合的，至于如何得来，他却不愿多讲，与我聊完几句之后告别，自行离去，显然要想自己去追查此事。

我无力阻拦，左右也无线索，便想凭着自己六扇门这身份，去当地的公安机关寻求帮助，发动人民的力量。

我对丽江古城这儿不熟悉，派出所的大门往那儿开也不晓得，于是决定返回白家，然而我走在青石板长街的时候，匆匆路过，却又瞧见一个精灵一般美丽的姑娘，怎么看着都眼熟。丽江这么小小的一个地方，这几日怎么会有这么多的人物呢？我心中好奇，走上前去仔细打量，还没有瞧清楚，那姑娘却一脸惊喜地朝我大叫道：“陈二哥？”

第三十九章 小观音来华

“小观音？”

这一声熟悉的“陈二哥”唤醒了我的记忆，我面前这位精灵一般可爱的女孩子，可不就是我当年在安南境内认识的那个小观音么？当年的小观音不过十一二岁，八年过去了，也没有过二十，正是女人最美好的年华之一，浑身洋溢着纯真的青春气息，面目精致如玉，出落得越发的明丽动人起来，而且瞧见她那一双晶莹剔透的黝黑双眸，与刚出生的小孩儿一般，便晓得她这些年并没有被世事牵绊，真诚如故。

尽管心系被掳走的白合安危，但是这他乡遇故知，怎么说都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情，我走上前来，激动地喊道：“天啊，你怎么会在这儿？”

小观音在确定我便是当年那个跟她一同分享黑亥肉的兵哥哥之后，脸上露出了天真烂漫的笑容来，上前拉住我的衣袖，自个儿也觉得十分兴奋，显然也是没有想到我会出现在这里来：“陈二哥，真的是你呀，太好了。你为什么会在哪里，你是这里的人么，还是你在这里工作？你是大官么，你能不能带我去吃好吃的啊，我已经两天没有吃饭了呢……”

这女孩儿不说话则已，一说话就是一大串的问题，问得我头晕脑胀，不知道该回答哪一个问题好。

不过当望着这少女脸上露出来的那可怜巴巴模样，我便晓得，她最需要的，应该就是将那咕咕叫唤的五脏庙给填满。

九十年代的丽江虽说旅游业还没有开始发展，但是特色的饭馆子倒也有几家，我们随意选取了最近的一家，黑米灌肠、丽江粑粑、烤米油茶、红糖荞饼，还有一个腊排骨火锅，点了满满一大桌。之所以点这么多，也是因为我晓得这少女的胃口，那可不是一般的大，再说了，当初在那安南岩洞之中，小观音请我吃了一顿回味无穷的炙猪肉，而这一回，该是我回请她的时候了。

白合被掳一事，一来有那不愿意透露姓名的老和尚在追查，二来白家也必然报了案，急也急不得一时，而小观音则是我多年未见的故人，当初在安南，倘若不是她在，说不定我早就没有了性命，这救命之恩，要比什么都大，我自然是不敢怠慢。

另外，这小小的丽江古城，先是出现了先前我瞧见的那个妩媚

女郎，又来了一个修为死死压着我的老和尚，而这异国他乡的小观音也出现在这里，一切都是那么的反常，如果我什么都不去了解，那就只能说明我的脑子坏掉了。

小观音果然是饿了好几天的模样，一坐下来，还没有问几句话，那菜就已经上了桌子，她便再也顾不得我了，以一种横扫一切的姿势，来一份消灭一份，那樱桃小嘴不停张合，一盘又一盘的食物都消失不见，这情形不但我瞧得惊异，就连上菜的小哥都有些走神了，看着这个柔柔弱弱的女子，目瞪口呆，不晓得她的肚子里面，到底是不是藏着一头饿虎。

说到饿虎，我不由得问起了她的那只白虎小伙伴儿，小观音喝了一口牦牛酸奶，长长地打了一个饱嗝，这才告诉我，说小熊不方便进城，被她扔在了山里，看看能不能找到一点儿吃食。

说到这里，小观音一把鼻涕一把眼泪，说你们这儿一点也不好，山里面连大一点的动物都没有，害得我连着饿了好几天。

我一头冷汗，虽说滇南山林众多，但是倘若里面真的窝着些野猪豹子或者老虎，那可怎么住人？不过有着一些经历，我对小观音这样的脾气差不多也有了一点儿了解，晓得她对世界的认识终究与我不同，解释太多也是徒劳，浪费口水，于是便直接抓住重点，询问她为何会出现在这里，难道是有什么事情么？

对于我的询问，小观音的回答却是出乎于我的意料之外，她之所以北上而来，却并非是她师父山中老人所派，准确的说，小观音这一回，算得上是离家出走了。

至于她为什么要离家出走呢？小观音告诉我，原来一直以来跟她相依为命的师兄弥勒，在几年前的时候就已经北上回国，好久都没有回去了，她怪想念的，几次说想来看望她师兄，结果师父就是不准，说她师兄在忙一件大事，太苦太累，又十分凶险，所以没有办法照顾好她。但是小观音自小便与师兄最亲，思念成疾，这一回凑巧与师父吵了架，就决定一个人北上，找她师兄玩儿。

小观音师兄？

我脑海里顿时浮现出了一个俊朗邪魅的光头男子，恬淡的笑容、周密的计划以及陡然之间的冷酷，都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尽管他是我的老乡，并且当初将自己同伴阮将军杀害也是为了救我和努尔，但是我至今都觉得那人并不能够成为朋友，而是一个绝对的枭雄人物。当然，这些跟我都没有什么关系，如果真的像小观音这么说，那么她出

现在这里，恐怕也只是一种意外。

我问小观音既然北上，是不是知道她师兄在哪儿，要不要我帮忙带她过去找寻？

小观音摇了摇头，说不用了，她师兄现在做的事情，十分危险，有无数的仇家，如果是借助了我的力量，将她师兄的行踪泄露出去，那她恐怕永远都找不到自己师兄的，而她跟自家师兄自然也是有约定的联络方式，尽管麻烦，但是慢慢找寻，还是能够达到目的——我什么都不用帮她做，只需要好好地请一顿饭，那就足够了。

小观音单纯，但是并不蠢，所以对我多少也是有些防备的，这个我能理解，也不再问，又询问起她是否有相关的证件，她瞪着一双无辜的大眼睛瞧着我，反倒是让我一阵无语。

从小观音这儿问不出太多的东西来，而面对着这个救命恩人，我也不想掺杂太多功利的东西在，所以便也不再多问，而是专心地伺候起了这位巨能吃的小妞儿来。不过好在小观音这年纪虽然大了，但是胃口似乎变得小了一点儿，桌子上的菜换了三轮，连上菜的小哥都有些麻木了，风卷残云之后，她终于长长地吐了一口浊气，平静地说道：“呃，好吧，勉强吃饱了。”

我身为总局二司特别行动组的领导，囊中自然也不会太过于寒酸，行动经费也是有一部分的，不过当伙计上前来结账的时候，我还是小小地肉疼了一下。

不过肉疼归肉疼，小观音一个人从茫茫边境线翻越而来，饮风霜食野物，如此辛苦，我倒也不好不放在眼中，结完了帐，然后又塞了一笔钱在她的手里，交代她倘若是在山里找不到吃的，那就到集市和城里面来买，不要让自己弄得这般狼狈，另外一点，就是一定要管好她的那只小白虎，千万不要伤到了人，要不然到时候可就有些麻烦。

小观音听到了我的交代，认真地看着我，然后问道：“陈二哥，你现在是不是XX政府的大官了啊？”

我一阵无语，告诉她，我虽然在公家做事，但不过就是一个小人物而已，不过我刚才交代的，那是每一个心怀敬畏的修行者应该做的事情，让她千万不要胡来。小观音笑了，说你真的当我还是小姑娘么，这些我自然晓得了，到时候出了事儿，说不定陈二哥你都要找我麻烦的对吧？国内不比东南亚，人命重如山嘛，小熊很乖的，你放心了！

小观音不愿与我同行，我便与她在馆子门口分别了，除了钱，我还将自己在京都的地址以及部门的联系电话留给了她，以方便她随时

能够联络到我。

滴水之恩，涌泉相报，更何况小观音对我，还有活命之恩呢？

送别了小观音离开，我又返回了白家，这时那些邻居都已经散了去，我将那老和尚的状况给白家人说起，当得知那个老和尚比我还要厉害许多的时候，提心吊胆的白家人也感觉多了一些保障，脸色好了许多，问起是否报案，白磊告诉我，说当地的派出所已经过来做了登记，说这几天会组织人手搜寻，并且下发到各市县的兄弟单位帮忙协查。

我在官场也算是待过一段时间，晓得这样的承诺，有真有假，执行的力度是否强硬，这个得看上面的关注力是否足够，压力是否大，而我现在的身份，倒也可以做许多的事情。

我出门找到了邮局，然后给留守总局的徐淡定挂了一个电话，让他帮我查到了当地有关部门的电话，再通过有关部门与当地的公安机关进行沟通，推进此事。做完了这些之后，我带着白合的父亲来到了公安机关，拿出了我的证件，与当地的领导沟通。恰好这个时候，上面的电话也打了进来，当地的公安机关热情接待了我们，并且决定组建专门的工作组，处理此事。

有了这承诺，我送白磊返回家中，准备去工作组继续追查事宜，然而突然间感觉有些不对劲，总感觉白家附近，好像被人监视了一般。

第四十章 线索显露

我的修行，自当年杨二丑给我伐经洗髓以来，已经开始十来个年头了，很多时候，对于事物的变化以及炁场的交替，都已经融入了内心之中，对于事物的预感，也变得更加的强烈了起来，这并非简单的第六感那么简单，而是敏锐的炁场感应结合活跃的脑域意识活动，而产生的一种对外界的认知，它既起源于我对道经的熟识，也来自于我道魔两法的涉入、以及对于大六壬、临仙遣策和所有手段的感悟。

这么说吧，倘若是我一旦意识到自己被人监控了，心有所动，那便必然如是，绝无差错。

在有了这种感觉之后，我不动声色地打量了四周，并没有发现太多的线索，这也让我心中更加谨慎起来，晓得这藏在暗处的人应该是非常有经验的监视者，要不然也不会这么的隐秘。不过这点小伎俩就想耍骗过我，实在太小瞧了我这个总局认可的特别行动组领导，我一边让加速自己的炁场感应，一边神色正常地离开，感觉那监视在我转过一道弯之后，就消失了。

这情形让我判断得到，对方应该并不是在监视我，而是在监视白家，这让我更加笃定，他们应该跟掳走白合的那人，是一伙的。

或者有一定的牵连。

我在确定身后无人跟踪之后，绕了一个大圈子，然后找到白合家附近一处高层建筑，站在楼顶上面，仔细地四处打量。这双方都在监视，不过打量的重点并不一样，所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很快，我便锁定了离白家不远的一处二层小楼里面，窗户后面有两个人，正轮番地监视着白家。

掳走了人，自当扬长而去，有多远走多远，哪里还会安排人来这儿监控，莫非白合并不是被人看上了他修行的资质，而是被人绑架了？

这理由说出来我自己都有些好笑，身手那般厉害，犯得着来绑架那么一个小屁孩子么，再说了，就白家这种条件，再怎么勒索也刮不出多少油水来的。

这情况一般是不会发生的，但是出现了，必定就会有理由，我确定了人选，就没有再犹豫，而是直接下了楼，朝着监视位那儿摸了过去。

到了地方，我从院子里面悄不作声地翻墙而入，然后顺着墙壁攀爬而上，来到了那一处监视的窗户前，在做足了准备之后，我深吸一口气，猛然一脚踢开了那扇玻璃窗户，接着一个纵身冲进了屋子里来。

我突然的闯入让这房间里面的两个人有些猝不及防，不过我的判断并没有错误，两人却也是有一些手段之人，并没有被吓住，反而是一把匕首从袖子里滑落出来，举刀就朝着我的胸口凶狠刺来。来人二话不说，直接下了杀手，行事作风那可比一般的歹徒凶恶许多，也让我肯定对方的来历十分复杂，不过面对着这样的进攻，我倒也不慌张，连剑都没有拔出，三两下，徒手就将他们给制服，踹翻在了地下。

对方或许面对普通人，能够一打四五，不错的江湖人物，但是在我面前，就像那小孩儿一般，给我掀翻到底之后，我将魔剑从肩上取下，隔着剑鞘点在两人的前方，寒声说道：“说，谁派你们来这，监视白家的？”

地上这两人，一个蓝布短打，乡下人打扮，另外一个则跟丽江古城的小市民一般，皱巴巴的夹克衫，两人目光交集一下，都不约而同地摇头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你到底是谁，这是要做什么？”

对方的矢口否认并没有让我有多少失望，而是一字一句地说道：“别装了，从我回白家开始，你们就一直在这里暗中监视，真当我不知道？快点说，要不然，等到我施展了手段，那个时候可就晚了，你们自己也是江湖中人，晓得这种苦楚的。”

我故意将话语说得十分阴寒，夹克衫倒还没什么，那个蓝布短打的乡下人却是脸色一变，一直压在身下的右手突然一杨，一股黑色粉末朝着我这儿撒来。

施毒？

我这人向来都是低调谨慎，即便对手只是这样两个几乎没有什么反抗能力的小子，我也保持着三分关注，那人手一动，我便反应了过来，嘴角微微一翘，手掌一拨，便施展出了深渊三法之风眼。

呼！

这手段我已经是了然于心，故而几乎没有什么变故，那朝着我散播过来的黑色粉末便从哪儿来，到哪儿去，全数覆盖在了这个家伙的身上。

黑色粉末一沾到了裸露的肌肤，立刻一阵黑烟冒出，表皮迅速地萎缩起来，无数燎泡冒出，下手偷袭的那个乡下人一声惨叫，整个人

就像煮熟了的大虾，蜷缩在了一块儿，不停地在地上翻滚，这种凄厉的场景将旁边那个夹克衫给吓了一跳，忙不迭地朝着旁边爬了开去。

滇南属于苗疆文化的辐射圈，这里古时候的环境十分险恶，遍地都是瘴气横生的潮湿山林，毒虫颇多，所以这个家伙使出如此手段，倒也不意外，只可惜他这毒粉太过于霸道，被我逼回之后，连缓解的时间都没有，直接将自己给害了。我瞧见他的肌肉大块大块地被腐蚀，又麻又痒的感觉遍布全身，使得他控制不住地去抓，一抓就是一大块血肉模糊的肌肉脱落，便晓得生机无望，便只是皱了皱眉头，不再多言。

那黑色粉末实在恶毒，乡下人翻滚一会儿，那凄惨的叫声骤然停歇，终于不再嘶吼，我低头一看，瞧见他双眼翻白，已然是丧失了性命。

同伴悲惨的死亡遭遇让夹克衫一声的冷汗，精神也收到了强烈刺激，蜷缩在角落，既不敢反抗，也不敢逃走，只是神经质地不时抽搐一下，显示出他的存在感。这么一个大活人在我面前像被硫酸一般泼死，虽说我面无表情，表现得十分残忍和冷血，但是心中还是有许多不忍的，而且房间里面充斥着一股浓烈的恶臭味，所以我也没有打算再在这儿停留，而是拎着那夹克衫出了房间，来到走廊上。

我一把将其仍在了地上，然后靠着墙，平淡地说道：“你的同伴应该还没有走多远，如果你想，我可以送你下去，两人一起搭伙，好歹有个伴儿。”

我表现得越是平静，那人便越恐惧，啪的一下，跪倒在地，朝着我哭喊道：“大哥，我想活，想活！求求你别杀我，求你了！”

几乎不用我逼供，这人的精神就已经被刚才那一个场面给彻底摧毁了，这也算是意外之喜，我心中暗喜，表面上却不动声色地说道：“每个人都想活，但是你只有表现出了自己存在的价值，才能够稳妥的活下去，比如现在，我就想知道一件事情，到底是谁派你们守在这儿的，你告诉我，我再决定你是不是能够继续活下去……”

“我说，我说，是勐腊五毒教扎铎的人让我们在这儿监察的，刚才死了的那个，就是勐腊五毒教的人，我不是啊，我只是一个倒客！”

夹克衫哭天喊地，抹着眼泪说话，我晓得这所谓倒客，其实也就是一个情报贩子，或者说是一个最初级的江湖掮客，他们并非具体的帮会中人，但只要有足够的利益，就能够卖掉自己所有的一切，包括尊严和友情。这样的人，不是关键人物，但是却也能够提供许多思路，我将他拖到了另外一个房间，安在椅子上，然后步步逼问起来。

通过一连串的询问，我晓得这个人外号叫做山鼠，是丽江城内的地头蛇，对着方圆百里的情形最是清楚，而那个所谓的勐腊五毒教，是一个地处边境、有历史渊源的帮会组织，上承几百年前的五毒教，最擅长制毒弄蛊，落户于边境的好几个大寨子里面，亦正亦邪，十分难缠。

不过他之所以被联络派来这儿，却是因为另外一拨人，那些人据说跟勐腊五毒教有着香火之谊，而在这滇南地界，扎铎又是东道主，所以派了些人过来帮忙打杂，所以最后顺起来，却还是那一伙人的指使。而他们监视的目的，好像是因为有人听说这家人好像有几个了不得的朋友，想让他们摸一下地，看看到底是什么来历。

至于那伙人是谁，山鼠也不是很清楚，不过有一回刚才惨死的那个家伙说漏了嘴，说是一女的，外号叫什么魔来着。

因为太过于恐惧了，所以山鼠一番话下来，倒也没有太多停顿和打结的地方，我觉得可信度还是蛮高的，便皱着眉头问道：“你们在这儿监视，倘若是有结果，怎么通知对方？”

这一点是我最关心的，当下也是呼吸都细了，生怕那家伙以自己并非主事者，胡乱推诿，然而那人为了保住性命，显示自己的价值，忙不迭地对我说道：“我知道，我知道，在太安乡花音村。”

我松了一口气，从怀里掏出一颗红丸来，塞进了山鼠的嘴中，然后站起身来说道：“那好，你带我去。”

第四十一章 乡村凶人

一颗红丸滑落喉咙，那山鼠捂着脖子，一脸痛苦地说道：“你给我吃了什么？”

我面无表情地说道：“你说的那个地方，我没去过，所以要你带路。不过这一路周折，必有许多逃跑的机会，为了防止你再生事端，我这里有一颗九虫噬心丸，三日之后若无解药，就会毒发，你全身会长出成百上千的长虫，将你的心肝脾肺全数吞噬，连续七日痛苦而亡。当然，你若是安安生生地带路，我也不会为难你这种跑腿打杂的小人物，这点你可要记牢了，不要给我耍什么花样。”

听到我的形容，山鼠的表情仿佛像是死了爹娘一般，不过却也不敢反驳，愁眉苦脸地说道：“老大，我哪里敢耍什么花样，只要你留我一条性命，什么都好说。”

我瞧见山鼠被这一颗红丸吓得脸色发白，服服帖帖，心中略有些得意，事实上这红丸不过是我茅山炼制的一种辟谷丹，是用麦冬、地黄、茯苓等多种中草药结合面粉炒制而成，比古时候的行军丸更加凝练，也易于保存，一颗顶一天，我此番下山之后，平日里怀中总会备上一些，防止面临绝境的时候，没有补给，而此番拿来吓这个没有什么见识的山鼠，倒也算是相得益彰。

一颗简单的辟谷丹将地头蛇山鼠搞定了，我便也没有太多的时间等待，想了一会儿，带着这个家伙出了门，直奔他口中的那个地点。

我没有通知当地的有关部门，只是路过白家的时候，告诉了白磊，说倘若那个老和尚找上门来的时候，告诉他我去了那太安乡花音村，如此便好，至于别人问起，什么也不用回答。事关自家儿子的性命，白磊自然不敢不从，只是问我说倘若当地的公安机关有人问起，是否也不说，我点头，说对的。

事实上，之所以不通知有关部门，并不是我准备将功劳独揽，而是我听到山鼠的讲述，晓得那勐腊五毒教的根基牢固，怕走漏了消息。

我这一次是过去摸底的，倘若这内部有人通风报信，只怕我不但找不到白合，说不定还给人给设伏击杀了去。

毕竟这儿是人家的地盘，到底有没有安插暗钉子，谁也保证不了。

我带着山鼠，乘坐班车下了乡，接着便步行前往那个所谓的花音村。这不走不知道，花音村在山里深处，并不通车，也十分难行，山鼠虽说吹嘘自己对于丽江这方圆百里最是熟悉不过，但是却并没有来过这个地方，两个人还走错了两回路，白花费了许多力气，弄得我一阵火起，将这家伙一把推倒在山道之上，好是一顿呵斥，结果吓得山鼠直哆嗦，又是磕头又是哭着表白，说自己当真不是在玩什么花样，只不过是这地儿太偏了。

山鼠没有来过这个地方，我更是没有来过，不过这越是偏僻的地方，越是好藏人，俗话说天高皇帝远，管的人少，消息闭塞，就容易隐蔽，我心中虽然被山鼠好几次路途指点错误、白走了许多冤枉路而恼火，但是却也没有对他生出疑虑。

两人在山道上面跌跌撞撞地行走着，不知不觉太阳就快要落山了，眼瞅着天就要黑了，我一把推了下山鼠，问到底怎么回事？

我记得当时我是恶狠狠地对他说道：“你行不行，如果不行，野地林木缺肥料，青山厚土好埋人，我就当做好事，多费一把力气，将你给埋在这里吧？”面对着我的责问，山鼠又是解释，又是哭泣，告诉我道：“哥，我的亲哥哟，这个村子在山里头，一般人，谁没事就朝着山里面蹿？走错路很正常，不过你放心，我一定给你找到地儿，可不能耽误了您的事儿。”

山鼠信誓旦旦，不过倒也应验得很快，当天蒙蒙黑的时候，我们眼前一亮，瞧见了在一处山坡之上，有着许多栋的木房子，吊脚楼模样，灯火满山，看样子村子应该还是蛮大的。

“花音村到了！花音村，你看看村口的那棵老槐树，就是这儿呢！”山鼠满脸欢喜。

我从山上往下望，瞧见一层一层的梯田，还有零星分布的人家，以及贯通全村的羊肠小道，平静地问道：“你说的联络方，是村口的第几家来着？”

山鼠答：“村口直走，靠左第四家，全村最好的房子就是了。那人叫做水喉，是这一带的大拆家，专门做白小姐的生意，也做走私人口，不过他本身便是勐腊五毒教安插在这儿的钉子，今天跟我一起的那个死鬼本来不肯告诉我的，结果被我一阵绕，最后说错了嘴，我这才晓得。大哥，我可是真心诚意地给您指路，要不然，你先把解药给我得了？”

此时的天色已经黑乎乎的了，半轮浅月挂在天际，漫天星光，

我低头看了一下这个家伙忐忑的表情，笑了，拍了拍他的脸，说道：“好事做到底，送佛送到西，凡事怎么可能半途而废呢？你也晓得，我跟白家有故，要做的，其实就是找到那小孩儿而已，如果找不到，我就放了你，你自己说一说，我脑袋里面进屎了？好好做事吧，你放心，想活命的人，连老天都会帮他的。”

跟山鼠讲完话，我一脚踢在了他的屁股上面，那小子一个踉跄，不敢再多说半句。

两人顺着山道，从上而下，缓慢地摸到了村子来，我与山鼠对说辞，就说我是他的表弟，他这儿缺人手，就调过来帮他做事，至于他为何出现在这里，那是因为白天那个死鬼招惹了一个老和尚，给制住，抓到局子里面去了，而他便匆匆带着我过来报信，希望这边能够警醒，尽早带着人离开这儿，千万不要多生事端。

这套说辞是我提出的大概，而山鼠一点一点丰满完成，说得上尽心尽力，当靠近村子的时候，两人便默然不作声了，生怕有什么变故发生。

不过我们越是宁静，越有情况发生，村口第二家有两条土狗，感觉到了动静，便开始叫了起来，它们叫的第一声，我的心就猛然一阵跳动。要晓得，很多时候，这些钉子并不是一家一户，而是一大股的势力拧巴在一起的，倘若是将众人都给吵起来，实在有些麻烦，山鼠也意识到了，扭头看我，想要寻求一个办法。

我几乎没有一点儿犹豫，直接一把踏前，然后微微地激发了一下体内魔气。

我此刻气血之中的气息，主要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当年在安南生吃蛟肉，天然带了一些威势，此为其一，而后茅山后院无底洞镇压的天地真魔又教了我深渊三法，深谙我一身修行，故而魔威也有极大的震慑作用，这两相叠加一起，便是那些深渊魔灵都会恐惧，何况两条土狗，结果两者第二声都没有发出来，呜咽一声，便缩回了狗窝，瑟瑟发抖。

我这气势，骤发即收，拿捏得十分精妙，也不怕有人察觉，唯一受到影响的恐怕就是我身边的山鼠，当时就是腿一软，跌倒在了地上，接着怎么拉，都站不起来了。

腿太软，仿佛没有骨头了一般。

山鼠这人，够圆滑，脑子也好使，就是没什么胆气，不过这也正是他之所以能够为我所用的缘故。我将他扶起，掌心在他后背停留，

输送了好一会儿劲气，他方才回过神来，抬头一打量，指着前边一栋印子房说道：“就是那儿了。”

这所谓印子房，其实也就是水泥建筑，它在一片泥土木屋搭建的房子中间，显得是那么的突兀，再加上外面还贴合着白色的瓷砖，简直就算是豪宅。我跟着山鼠往前走，一路来到了这房屋院子的铁门前，两人对视一眼，山鼠开始一边敲，一边喊门：“水喉佬，水喉佬，我山鼠，城里边有消息了，我是过来报信的，急事，快开门啊！”

他连续喊了好几声，屋子里面都没有动静，不过我却能够感觉到，在左边一间房间的窗户后面，有人在注视着我们。

我能够感受到这种目光聚焦，随意而游荡，显示出对方应该是个不错的修行者。

我屏气，眼观鼻鼻观心，默然不语。

山鼠喊了一阵，愤愤不平地骂了几句娘，然后转头过来，叫了我一声，作势要走，这是那房门开了，有一个乡村老农打扮的人走到院子的铁门前来，隔着铁门不耐烦地说道：“大半夜的，喊什么？”

山鼠转过头去，低声说道：“水喉？我是山鼠，噶贡被抓了，我是跑过来报信的。”

那老农左右一看，将铁门打开，然后放了我们进了屋子的堂屋来，门一关，然后寒声问道：“噶贡被哪个抓了？”

山鼠自然按着我们刚才路上对的那一套来说，然而话儿还没有说完，突然间我听到一阵爆响，旁边的山鼠仰头朝着后面跌倒而去，眉心之上，有一处血肉模糊的圆洞，而那老农手上，则有一把加装了消声器的粗糙手枪，正冒着青烟对准我。那人脸上浮现出了冷酷的笑容来：“想骗我？这样的人还没出生，小伙子，告诉我，你又是谁？”

第四十二章 怪我咯

水喉果真不愧是能够在边境纵横的大拆家，像山鼠这般民间影帝，肥皂一般油滑的角色，也不能够瞒得他分毫，我瞧见了他手中那支还冒着青烟的手枪，做工十分粗糙，一看就知道不是国产的，特别是那丑陋的消声器，简直就像是铁匠铺里面胡乱弄出来的一般。被这样一把粗粝的破枪指着额头，我并没有太多的惊恐，而是平淡地笑了，认真询问道：“嗯，你觉得是哪儿出了岔子？”

我问得很诚恳，就像是找他讨论案情一般，这个乡下老农打扮的帮派分子嘴角露出了冷酷的笑容，并不回答，而是用带着青烟的枪口指着，点了点，然后说道：“你想告诉我，你是什么身份？公安、江湖人，还是多管闲事的过客？”

他说话，而我在观察。

我瞧见水喉虽说表情和目光都十分凶狠，但是握枪的手却多少有些颤抖，知道我终究还是给了他一些压力。

做白小姐生意的人，特别还是有着那所谓勐腊五毒教的背景，杀人这事儿已经不能让他心慌了，那么必然就是我的出现，让他感觉到了害怕，我不知道他是否会情绪失控，扣动扳机，也没有太多的把握在底火炸响的那一刻躲开这一击，于是坦诚地说道：“都不是，我跟被掳走的小白合家中有故，勉强算是亲戚，所以就帮忙找一下……”

水喉眼睛眯成了一条线，寒声说道：“那小子被我们刘姑娘看上，收做徒弟，那是他九辈子修来的福分，你们这不依不饶，真的就有些不识抬举了。”

“刘姑娘？”

我皱了皱眉头，苦笑着说道：“您们也不打声招呼，就这般将人给带走了，知道的晓得你们是要收徒弟，那自然是天大的造化，但倘若不晓得，这不就是拐卖绑架了么，孩儿爹娘都发愁从哪里筹备钱，来应付绑匪呢。挺好的一事儿，倘若是能够沟通一下，这不就啥都没有了么？”

发烫的枪管一下子顶到了我的额头上，那老农嘴唇上面的胡须微抖，一字一句地说道：“怪我咯？”

我耸了耸肩膀，苦笑着说道：“不怪您，怪我多管闲事。多了我倒真的想知道，您刚才到底是怎么瞧出破绽来的？您别多心啊，我也

就是一个好奇而已。”

地上躺着一个脑洞大开的死人，然而为了缓解这种对立的冲突情绪，我却不咸不淡地跟这人聊天扯着淡。

这是思维引导，水喉显然也有些不留意，得意地说道：“这个山鼠我知道，丽江城里面最油滑的倒客，又贪财又怕死，为了点钱财，就连自己的屁股都肯卖，他这样的人，最信不过了，这是其一；再有，我这个地方，除了五毒教的人，谁也不晓得，就连我生意上的心腹，都不了解，然而他却带着一个陌生人过来了，眼神闪烁，你说我是不是该先下手为强？”

我点了点头，认真说道：“嗯，如此说来，这个人还真的是不靠谱，不过他能够带着我认识您，也算是物尽其用了。水喉哥，所谓不打不相识，咱们俩个这也是小小的误会，不如……”

我正想忽悠着对方，然而就在这时，顶在我额头上方的那把枪突然加重了力道，刚才还跟我和颜悦色说话的水喉突然寒声说道：“噶贡在哪里？”

我愣了一下，下意识地反问道：“噶贡？”

就是这么一点儿情绪变动，对方立刻感受得到了，突然厉声低喝道：“你，给我跪下。对，赶紧跪下！”

刚才还说得好好的，转眼就翻了脸，这情形让我明白了对方并不是一个可以欺骗的人，而这一跪之后，恐怕我的脑壳也将要被开了瓢，跟地上睁着一双无神眼仁儿的山鼠一般，陈尸此处。晓得无法诓骗对方，也没有办法从他嘴里面正常地掏出什么东西来了之后，我原本的谦卑也收敛起来，皮笑肉不笑地说道：“在我很小的时候，有一个老人就曾经教导过我，男儿膝下有黄金，跪天跪地跪祖宗，别的，倒也受不起我这一跪。”

我这硬气的话语一说出了口，对方立刻就反应过来，也不跟我多废话，搁在那扳机上面的食指就准备一扣，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蓄谋已久的深渊三法之风眼，却贸然鼓动了起来。

砰！

枪响了，有一种闷在瓶子里面的感觉，空气陡然一震，不过子弹并没有钻入我的颅骨，而是擦着我的脸颊划过。与此同时，我的左手已经瞬间抓到了对方握着手枪的手，使劲儿一拉一扯，在对方也一同反抗的情况下，那把粗犷到了极点的破枪被摔飞而起，最终砸落在了地上

的山鼠脸上去，半边脸又给砸了一大块，接着我与水喉在狭窄的空间里，开始了贴身的搏击起来。

作为一个常年在生死边缘游走的老江湖，水喉在近身擒拿方面有着十分歹毒狠辣的手段，然而他最终还是被我一掌击飞，重重砸在了堂屋正口的神龛之上，又叮铃咣啷地跌落下来，一身狼藉。

这样的江湖大底，在这滇南一带，说不定也是横行一方的土豪霸主，然而在我的面前，终究还是欠了一点儿运道。

水喉摔落在了地上，身子刚刚一挨地，便没有半分犹豫地伸腿一蹬，朝着侧房退开而去。此人是十足的老江湖，见势不妙，拼斗不过我，便选中了立刻遁走，然而他的对手却并没有给他这么一个机会，就在他即将退出房间的时候，我也已经一个错步走移，提前堵在了他的前方，当头一个掌心雷，朝着此人印了下去。

水喉去势甚急，慌忙之中也闪避不得，只有伸手来挡，谁知这肉掌刚刚一接触，便感觉对面传来一阵磅礴的雷意，轰然而下，便仿佛真的给那响雷打中了一般，全身发麻，脚下一软，自个儿也栽倒在了地上。

水喉一击失手，躺倒在地，还准备再次出击，没想到浑身无力，使劲儿捏了一下拳头，结果那拳头就跟棉花糖一般，软绵绵的，根本没有办法。

我缓步走到了他的面前，伸出左腿，一下踩在了他的胸口，低头俯瞰道：“怎么样，我说过吧，就凭你这身板儿，真当不起我这一跪！”

胸口被死死踩住，水喉有些换不过气来，憋红了脸说道：“你到底是谁？有种，你就报上名来。”

我冷冷一笑，附身说道：“我啊，陈志程，无名小卒而已，你有听过么？”

我原本以为水喉应该并不清楚我这个江湖新人，没想到那家伙脸上却露出了释然的表情，憋着气说道：“原来是茅山派的掌门高足，三代大师兄啊？如此说来，我水喉败得倒是不冤。”这人的话语让我皱起了眉头来，我以为我在江湖之上籍籍无名，却没想到自己的底细全部都给人看光了，脸上的表情也变得有些难看了起来，寒声问道：“你从哪儿知道我的？”

一个偏安一隅的小宗派却能够晓得我的信息，这情报收集能

力，实在是有些太夸张了，更重要的是，他们知道那么多，到底是为了什么？别跟我说仅仅是为了在边境内外倒腾一些毒品和做蛇头方便，这种事情，倘若是没有更多的企望，怎么可能做得这般细致？

面对着我的逼问，水喉脸上难得露出了得意的笑容来：“你别把我当成是山鼠那样的货色，想从我嘴里面掏出什么东西，下辈子吧。”

我蹲下身子来，一把揪住他的脖子，一脸寒霜地说道：“你自己也是修行中人，应该知道这个世界上，连让死人开口的手段都有，更何况你这么一个大活人？不想吃苦的话，还是赶紧撂底吧，省得受罪……”

我这边威胁着，然而那水喉的眼神却突然涣散起来，我心中一定，伸手去拿他的嘴巴，结果终究完了一步，这嘴一弄开，里面边有大股大股的血液流了出来，瞬间就将他的下巴和脖子给染成了鲜红的颜色，接着这个家伙拼尽身体里最后的力量，一字一句地说道：“让死人开口？我倒是很好奇，你是怎么让一个破碎的灵魂说话的……”

说着这话儿的时候，他脸上的表情，居然是在笑，而我的皱起了眉头，这五毒教的人，果真是狠厉，前面那个噶贡，一把毒粉将自己给弄得惨不忍睹，而后面这一位，却直接将自己的灵魂给绞碎了。

这灵魂绞碎，便不能再入轮回，彻底的灰飞烟灭了，这要是有着怎样的决心，才能干出这事儿来？

面对这样的狠人，我也是没有了办法，等他彻底死去了，便将灯给关上，摸黑在房子里面搜寻起来，然而没过十分钟，我什么眉目都没有找到呢，那院子外面却突然想起了一声呼喊来：“水老大，水老大，你房间里面什么动静啊？你在不在家呢？”

我的身子顿时一弓，贴着窗子朝外望去，瞧见院门口有两高个子，正朝着这房间里面望过来。

第四十三章 小楼一夜听春雨

这情形让人有些慌，我毕竟不晓得这花音村里面，到底有多少人是水喉的同伙，而这些人是否知道白合被掳一事，倘若是我被碰个正着，打草惊蛇且不说，要是真的有几个能够扛得上的厉害高手，说不定连我自己都给陷在此处，性命之忧。

这后果并不是我想要看到的，所以心不由自主地就提了起来，躲在侧房的窗户后面，不动声色地瞧着，但见那两人敲门，一下一下，接着开始喊门：“水老大，你开开门，跟我们说一下，刚才什么情况？”

我默然不语，从怀里将小宝剑给掏了出来，想着是不是先下手为强，将这两人给制住再说？

就在我心中一阵思虑的时候，那边有一个人犹犹豫豫地拉住了敲门的人，低声说道：“得了，杨鹏，别叫了。你不知道，水老大睡得可沉了，而且他最讨厌一件事情，那就是有人吵醒他睡觉，他可是随身带着枪的，要是个气不顺，朝你崩一个，这你可受得了？”

这人劝，不过对方却并不罢休，而是压低嗓音说道：“牛学志，我咋个不晓得？不过你没感觉到，刚才他房间里头，传出来的好像是枪响么？”

牛学志舔了舔嘴唇，然后又劝道：“你管它是什么？耿爷告诉我们的，这水老大是勐腊五毒教的人，性子最是古怪，这一点要有准备，人家虽说是奉命招待我们，但是未必不会有脾气，倘若你不顺着他来，只怕真闹出了乱子，耿爷和刘姑娘未必会站在我们这一边话事，你晓得吧？做小弟的，凡事都要谨小慎微，小心一点，才能活得更长久不是？”

说完这话儿，牛学志连拉带扯地将那个叫做杨鹏的男人给拉走了，而那人似乎也被同伴的劝告说得有些寒心了，不敢在多言，顺势离开。

我在窗户后边这里听着两人的对话，虽说声音很小，隐隐约约，不过终究还是能够听得仔细，心中转了一圈，晓得这两人估计跟勐腊五毒教并不是一挂的，也跟水喉手下的那走私盘子没有关系，应该就是掳走白合的那一伙人，而他们领头的，则有两人，一人叫做耿爷，另外一人，则是叫做“刘姑娘”。

这样两个名字，怎么听着都有些耳熟，不过我细心思量一番，却并没有太多的发现，心中一动，从旁边的侧窗跳出，沿着墙边跟出，

跟着这两人离开。

我原以为他们会带着我到另外一个地方去，结果两人就返回了隔壁的房子，接着关门睡觉，不再多事。

望着那黑黝黝的房子，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似乎闻到了不一样的东西。

这气息有一种男女交合而出的淫欲气氛，而幽幽之间，又有飘荡无常的阴灵之物，游走其间，可以猜测得到这里面似乎有鬼灵警戒。我本来还想从这两人的口中撬出一些东西来，但是我有信心摆平这两个小马仔，却感觉把握不住那鬼灵警戒报信，为了不打草惊蛇，决定还是折回水喉家中，来日方长，慢慢搜寻才是。

如此想着，我原路退了回去，在房中沉默数分钟，然后决定将房间给收拾一下，尤其是这两个死人，尸体总得收拾妥当。

我仔细一搜寻，便在卧房下方找到了一间地下室，不大，两排木架子上面分布着各种瓶瓶罐罐，里面装着各式毒药，而有一个柜子里面则满是擦了防锈油的长短枪支，甚至还有十来个甜瓜一般的进攻手雷，足够武装一个班的士兵，除此之外，我还瞧见了几箱福寿膏，也就是鸦片，以及好几公斤的白粉——这些东西，应该是水喉留在此处的重要原因，也是他即使要尽地主之谊，也安排那些人住在隔壁，而自己独居的原因。

这些对于一个老江湖来说，是最大的财富，然而我却没有太多的感觉，将山鼠和水喉的尸体给拖到了地下室，然后封上出口，我将事发现场简单地清洁一番之后，在客房找了一张床，美美地睡了起来。

这一觉一直睡到了天明，太阳从窗格子里一直晒到了我的腿上，我这才醒了过来，尽管此时此刻，身处敌穴，但是我却并没有太多的担忧，既然人家拐走白合只是为了收徒弟，而我已经找到了线索，那两个小杂鱼一时半会又不会走，我哪里还有什么担心的？至于白合会不会误入歧途，这一两天的经历，不过就是些小苦头而已，算不得什么。

当初我被杨二丑掳走，一去半年，吃尽了苦头，现在还不是活蹦乱跳地活着？

而掳走我的杨二丑在哪里？

吉人自有天相，我尽管心中想着白合安危，但是也不会像他父母一般发散思维，只是默默地等待着，起了床，洗漱完毕，又去厨房里面翻了翻，掏出几根煮熟了的老玉米来，平静地吃完，然后一边盘腿打

坐，感应天机，一边关注着旁边的那栋房子，看看那两人接下来的情形。不过事情很出乎我的意料，他们白天一整天，都没有怎么出门，反而是房间里面——呃，那女的是房东的女儿么，两个男人一个女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隔壁从早上到傍晚，每隔一段时间就传出咿咿呀呀地奇怪叫声，以及啪啪的响声。

这声音对于别人来说可能细不可闻，但是却全都能落在我的耳中。

这情形让我有些郁闷，我自出道以来，见过许多残忍无度的事情，但是这般白日宣淫，着实是有些让人措手不及。

现在已经是二十世纪的九十年代了，主流的思想即便还在保守，但是很多东西也已经觉醒了开来，人们对于这种事情的态度也越来越开明了，不过在这闭塞的边境山村里面，倘若是哪家闹的动静太大的，终归还是要被人在后面戳脊梁骨的，更何况这并非是男女之间的两厢情愿，三个人在一起，到底算是怎么回事？

我虽说跟小颜师妹有过肌肤之亲，但那也只是浅尝则止，发乎情止乎礼，亲亲小嘴，捏捏小手就已经够让人陶醉了，哪里有瞧见过这般真枪实弹的活春宫？当时的心情当真是有些矛盾，既想着听个仔细，又觉得太违背于法理，脑子乱乱的，不过最终还是抵不住心中的好奇，觉得我需要从中获得更多关于白合的信息，所以任何细节，都不可错过，如此方才能够保障得到白合的性命安危。

如此，我听了整整一天，到了傍晚的时候，忍不住冲了十次凉水澡，这才将心中那股沸腾的火焰给按捺了下来。

果然，无论是道家双修，还是佛家欢喜禅，都有那么多的忠实簇拥，这果然还是人类天性啊。

如此一直到了傍晚时分，就在我以为又要开始一场大戏的时候，却瞧见那个叫做牛学志的人出门了。他出来的时候，表现得有些怪异，先是朝着我这边的院子望了望，然后左右又是一阵张望，在确定没人关注之后，蹑手蹑脚地朝着村尾后山走了过去。我瞧见他离开的方向，心中顿时就是一阵激灵，当下也是将裤子穿好，整理行装，尽量将自己的身形放得低一些，然后远远地跟在了牛学志身后。

一路行，天色越来越黑了，周边的林子从稀疏到繁密，我瞧见前面那人的脚步也越来越快了。

我心中多少也有些着急，不晓得他的目标在哪儿，不过来到一片竹林前的时候，我突然听到了声音，好多的声音，咿咿呀呀，有童稚少女的喊声，也有银铃一般的笑声，从竹林尽头那儿传来，隐隐约约，我瞧见牛学志顺着林间小道往前走去，而在竹林之中，则藏着好几双眼睛，在审视着所有的通行者。

这里，应该就是对头的老巢了吧？

我心中激动，想着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这事儿竟然给我顺藤摸瓜，查到了这儿来。

不过我还是得先查清楚，这个地方到底是怎么回事，而白合是否就在那竹林深处的地方。想到这儿，我就得入得内里，不过我不能走大道，那儿有好几双眼睛在盯着，唯有走竹林小路。不过当我错身闪入竹林之中时，却发现了一个情况，那就是这个地方，竟然布置得有法阵，许许多多的警戒以及手段密布。我不惊反喜，有了法阵，人的警戒心反而不会很高，至于那阵法……

临仙遣策！

我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一经运转，立刻将这复杂的法阵给破解得清晰明了，当下也是缓缓步入其中，绕开了人的监视，从侧面进入了竹林，一路走寻，大概过了十多分钟，我才穿过了这一大片的竹林法阵，黑夜中有好多光亮，绕过前方的竹子，朝前一看，只见前方是一处小平原，一条弯弯河流淌过，河边一大片竹屋建筑，灯火通明，而在前面的草地上，好多四五岁到十多岁的少女在上面，蝴蝶一般的跑来跑去。

这儿，是……幼儿园么？

还是托儿所？

第四十四章 魅族一门

我心中发愣，不明白这是个什么情况，只有低伏着身子，沿着灌木丛往竹屋那边快速接近，很快便从后方接近到了这一大片的竹制建筑边缘。

滇南多雨，湿气堆积，使得这边的建筑要么在地下垫着许多石头打地基，要么就直接采用吊脚楼的形式，悬空一部分，而这些竹楼竹屋的底部则基本上都有半人高，使得我能够在下方游走自如。

不过身处敌人老巢，我也不敢有太多的放松，小心翼翼地收敛气息，防备着被人发现，然后朝着草地前围着篝火玩闹的孩童看去。

那儿正是开饭的点儿，一阵一阵食物的香气飘荡而来，我闻到有米饭的香味，也有红薯和玉米等杂粮的气息。

一切都仿佛是那么的美好，不过我瞧见这些玩闹的人群中，基本上都是些小女孩儿，年纪稍微大一些的，都主动地承担起了责任来，有的在搅汤，有的在看火，有的则在给组织女童们排队，分发食物。

这儿基本上呈现出一种阴盛阳衰的场面，除了黑暗处的一些钉子，基本上都是女的，从四五岁、七八岁的女童，到十来岁的少女，一直到成年的女人，差不多有五十来个，不过那些成年的女人脸上基本上都没有什么欢笑，更多的是一脸的严肃和认真，待到饭食好了的时候，板着脸喊一声，那些活泼可爱的女孩儿都规矩起来，排成一队，小心翼翼地领着餐具和晚饭。

我低伏在一处竹制台阶下面，头顶上还站着两人，一男一女，远眺河边的草地上，两人刚来，站了好一会儿，女的突然说道：“这些小屁股蛋儿，真的不该让她们放肆，一闹起来，还真的有些难以管束呢。”

这女人的声音十分妩媚婉转，不过语气却有些老气横秋，带着冷意，而那男人则笑了：“刘倩，这不是大人高兴么，也让下面的小姑娘们欢乐一些，你瞧瞧平日里这些小把戏，一个一个都辛苦得要命，好不容易有一点儿欢乐的时间，放了一晚上的假，还不兴人家开心一点？”

那叫做刘倩的女人冷冷哼了一声，不满地说道：“不就是收了一个阴阳人么，师姐至于这么高兴？”

男人的声音变得低沉了起来，手似乎搭在了刘倩的肩上：“刘倩，你别觉得自己跟大人是 본가，又是她师妹，就可以放肆。那小孩儿不但是阴阳人，有着超卓的根骨和天赋；更重要的，是她好像还有转世

重修的迹象。你想想，这世上能够转世重修的人，要么是大德高僧，要么是精纯鬼仙，要么则是擎天巨魔，这样的人倘若控制在我们手上，那么我们魅族一门，可就崛起有望了，甚至还能给老大人报仇雪恨呢。”

刘倩的声音变得有些犹豫了，无力地说道：“易超，那仇人已经是天下十大了，顶天立地的高手，你说我们能够替师父报仇么？”

“能，一定能！”

男人的声音变得格外坚定，沉声说道：“想我魅族一门，虽说出身于下九流的娼门，但是在邪灵教中，位置可是显要得很，每一任门主，都是十二魔星之一的魅魔，你想想，那么多的帮手在，还怕摆不平一个天下十大？只要邪灵教能够统一，恢复当年天下第一大派的景象，莫说是那仇人，就算是茅山之上的陶晋鸿，也不过是手到擒来的事儿！”

两人说着话，似乎都被自己这大话给说服了，一阵激动，接着没一会儿，我听到窸窣窸窣的声音从上传来，那男人从喉咙里面憋出了一句话儿来：“刘倩，你平日里教那些小孩儿诸般魅惑事宜，是不是憋得有好多火儿没有下啊，怎么如此放荡？哎呀，你别摸我这儿，真的撩拨起老子兴趣，一会儿大人召见，你可就衣衫不整了……”

“衣衫不整就衣衫不整，易超哥哥，你知道么，外门弟子里面，我最喜欢的就是你了，器大活好，快，快来给我吧……”

似喘似哭的女声从我头顶上传来，结果两人终究按捺不住心中的欲火，彼此纠缠着进了屋子里，接着我头顶上面的竹屋便开始吱吱呀呀地摇晃了起来。这情形我经历了一整天，也差不多有一些麻木了，不再理会，而是蹲伏在竹楼的阴影处，朝着草地那儿望去，仔细地瞧着，想看看那里面是否有白合这么一个小孩儿。

这些小孩儿不断地走来走去，角度不同，使我十分难以辨认，不过我瞧得仔细，便发现这些小孩儿个个都长得眉清目秀，近大半数以上都是些美人胚子，这样的娃娃以后长大了，虽说不能风华绝代，但是也足够让人养眼，心中痒痒。

通过两人的交谈，对于此件事情我心中多少也有了一些计较，晓得做这整件事情的罪魁祸首，应该就是这所谓的魅族一门，而这些人应该是下九流的娼门出身。何谓下九流？这里间有两种说法，一是优伶、婢女、娼妓、乞丐、恶棍、剃头师傅、当铺、灶头厨师、澡堂、木匠，此为职业，二则有师爷，衙差，升秤（秤手），媒婆，走卒，时妖（拐骗，巫婆），盗，窃，娼。

前者不论，后者便有些江湖气息了，也正是历来的讲究，而即

便如此，娼门也是排在下九流的最末一位，地位最低。

在古代，娼与妓不一样，后者琴棋书画，吟诗作赋，那得样样精通，卖的是一个“艺”字，谈情说爱，满足古代文人雅士的精神需求，至于娼，那边是完全的皮肉生意，讲究魅惑，通过肢体的接触来提升客人的消费欲望，而从他们的说法来讲，这一伙人居然还曾属于邪灵教一脉，倘若如此，那恐怕还真的是有些难缠了。

邪灵教在解放之前，曾经是天下第一教派，整合了天地间各种旁门左道，偌大的气势，倘若不是后来掌教元帅沈老总离奇失踪，当时的左右使又挑头闹内讧，只怕此时的修行者江湖，又是另外的一番模样，能够成为这其中的成员，必然是有着大本事的。

邪灵教的十二魔星，震惊江湖，那可不是可以小觑的，今天的一字剑之所以能位列天下十大的位置，或多或少，也跟他诛杀当代魅魔的功绩有关。

当然，当初在茅山顶峰之上，跟我师父力战而退，这也使得他的评价甚高。

对了对了，当初一字剑杀了当代魅魔，走脱了两个徒弟，一人叫做刘子涵，另外一人叫做耿传亮，莫非就是这些人口中的刘姑娘，以及耿爷？

简单的信息拼凑，我差不多已经将此刻的情形给分析清晰了，原本以为仅仅只是一个小小的绑架案，却不料竟然牵扯出这么多的事情来，这些活泼可爱的女孩子恐怕都是魅族一门从各地掳来的孩童，训练一番，形成他们的后备力量，而根据这些组织成员的行为来看，当真是一个没有礼义廉耻的帮派，训练的内容，除了修行，估计都是些淫欲之事，譬如如何在床底之间取悦男人等等……

好无耻啊，简直是令人……哼！

我心中计较着，想着那劲腊五毒教恐怕也跟邪灵教有些关系，那邪灵教虽说已经分裂数十年，但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千万不能给它有任何复苏的机会。不过当务之急，我还是得想将白合的行踪给确定下来，至于是不是先将他给带走，或者是潜出竹林之外去，找齐人手，再将这一个贼巢给直接端了，将这些无辜的可怜小孩儿给解救出来。

我观察了大半个小时，等到那些孩子吃完了饭，在河边清洗餐具的时候，这才确定她们之中，并没有白合在里面。

想想也是，白合刚刚被掳过来，相比还是有些不敢放心的，估

计被锁在哪个房间之中。我不再停留，在这一大片的竹屋之下穿梭，因为晓得这些人跟邪灵教牵扯了关系，我也不敢有多张扬，小心翼翼地走，尽量避开人，然后在黑暗中搜集信息。正在我有些迷茫的时候，我突然听到了先前带我进来的那个牛学志的声音：“耿爷，那我就回去了？”

我身子一僵，缓慢地停了下来，侧耳倾听，听到有一个声音沙哑的男人说道：“嗯，你回去，多注意一下水喉，虽说几十年前是一家，但是我们现在寄人篱下，而勐腊五毒教的人到底念不念旧情，这个很难讲。”

牛学志说道：“晓得了，我回去一定好好监视他。”

他领命而去，那房中的男人又对旁边吩咐道：“大人从城中带来的那个小孩儿，现在怎么样了？”

一个稚嫩的女声回答道：“大人亲自调教过了，也用了手段，现在好多了，过几日，必会服服帖帖，耿爷请放心。”

耿爷沉声应了一下，似乎还有什么话讲，这时门口那儿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门一下被推开了，刚刚离开的牛学志折返回来，焦急地大声说道：“耿爷，杨鹏刚才过来，说发现水喉死在了家中地下室，与他一起的，还有一个男人……”

这话音一落，那耿爷立刻骂道：“真是蠢货，我说感觉哪里不对劲，原来是你们将敌人，引到这里来了！”

骂声一落，那人竟然猛地一跺脚，直接将整片竹地板给跺通，整个人落到了下方来，左右一看，一掌朝我拍来：“小子，偷听了这么久，很爽是吧？”

第四十五章 身陷敌营

我修道多年，屏气潜藏的功夫也算是练得不错了，然而此人却因为水喉死去这么一个情报，便判断出我就潜藏在竹楼之下，这份心机和修行，当真是个比较难缠的对手了，眼瞧着对手一掌拍来，我也有心试一试对方的深浅，当下也是鼓荡凝聚掌中的雷意，低喝一声，箭步如奔马，朝着对方一同拍去，试图跟他交手，试试高低。

然而就在两掌即将相对的那当口，我从地板上面透露出来的亮光之中，瞧见了这耿爷的手掌上，竟然是一片银亮，心中大惊，晓得他应该是戴了金属手套，倘若如此，说不定还有许多机关，我便不敢再与其相交，而是强行将身子侧开一面去，与其擦肩而过。

我从耿爷的身旁擦肩而过，这其实是我在强行变换方位，身子承受了巨大的压力，然而作为对方，他却有着许多回旋余地，当下手掌一变，陡然转变方向，朝着我的后背抓来，而脚下也是一拌，拦在了我的小腿之上。

我临场变招，猝不及防之下，衣服被扯开一截，整个人也腾空飞了起来。

这竹楼之下仅仅只有半米高度，本来大家都是弓着腰，蜷缩着身子走移，这一下着实让我出了乱子，整个人撞到了那竹楼的底部，头上剧痛不说，身子还撞到了一处立柱之上去，顿时就是一阵生疼。不过还没有等我在这疼痛中反应过来，对手的攻击便已经倏然而至，我来不及反击，唯有闪避，连着躲开了三招凶猛绝杀，结果这承重竹楼的立柱就给他拍断了两根。

这一片竹制建筑显然是有经过高手设计，通体都用处理过后的竹子，最是坚固不过，然而这些在那个耿爷的手段面前，摧拉枯朽，宛如豆腐一般柔软，实在是有些夸张，这些就我觉得，估计也就是他手掌上的那抹银光在作怪，也更加让我庆幸，还好刚才没有使用掌心雷，与其硬拼。

交手几回合，人便已经换了好长一段距离，我也算是摸出了对方的底细，感觉就在这狭窄的空间里，我应该是得要被他压着打的节奏，当下心中一横，身子一弓，那饮血寒光剑便陡然出了鞘，我一剑而出，将头顶上面的竹制地板给划出了一个大洞，脚尖轻点，整个人便直接冲到了上面的竹楼之处，左右一看，这里却是一处小孩儿睡觉的大通铺，到处都是叠得整齐的凉席被褥。

此处是敌人的老巢，我不敢立足，生怕一旦被缠住，便有越来越多的人围堵上来，这些家伙可都不是好惹的人物，倘若一旦战起来，我必然会被数量给堆死，当下也是马不停蹄，右脚一瞪，朝着门口那儿冲了过去。

我一出了门口，身后便传来了一阵爆竹炸裂的声响，却是那个叫做耿爷的男子尾随而上，朝着我这边追来。

这大通铺的宿舍门口并不是外面，大片的竹制建筑之中，弯弯回回，倒也有些复杂，我出门，路过两个走廊，听到前面有急促的脚步声赶来，便随手推开了旁边一个房间的门，闪身入内，刚刚将那门一关闭，结果里面突然有风声响起，我侧头一躲，避开了这凶猛一击，凝神一看，却是一位浑身一丝不挂的精壮男子从那边的凉床之上跃而起，以膝盖为着力点，朝着我这边撞来。

而在那凉床之上，则有一个抱着薄床单的美艳女子正惊慌地朝我望来，她肌肤赛雪，长发散乱，床单紧紧遮住了胸口，却露出了大片大片滑腻的肌肤，以及一对大长腿，上面汗出如浆，显然是没有在做什么好事。

这个男人一脚飞来，我侧身躲过，然而他的身子却轻巧得很，脚尖在墙面上一点，接着又是一个横扫，直接朝着我的面门踢来。

这人是一个泰拳或者国术的一流高手，虽说赤身裸体有碍观瞻，但是并不影响他这一道鞭腿的杀伤力，我不想与其硬拼，在此处缠住，闪身后撤，下意识地跨步朝着床上那个美艳女子冲去。男子瞧见我并不与其交战，而是朝床上那女子杀去，下意识地大声喊道：“你这狗日的，有本事来与我战！啊，刘倩，小心！”

他这话儿一喊，我立刻晓得这两人就是我才在主楼地下潜伏的时候，交谈对话的那一对狗男女，当时便大声回应道：“易超，你拦在门口，否者我就杀了这女人！”

当听到自己的名字被我准确叫出口的时候，那浑身光溜溜的男子下意识地一愣，也没有及时缠战而来，就是这一眨眼的功夫，我已然冲到了床前来，右手持剑，左手抓向了那美艳女子的脖子。这位刚刚沉浸在欢乐之中的美艳女子脸色娇红，浑身透着惊人的媚力，柔弱得就像一根小草儿，然而当我左手下抓的那一刻，她却陡然绽放出玫瑰花的野刺，裹覆在她身上的薄床单突然朝着我兜头罩来。

我的视线被阻拦，左手下意识地抓住了这床单，结果刚刚往下拉，却瞧见一条白晃晃的大长腿蹬到了我的面门来。

这一脚之力，竟然有一种呼啸而过的强度，让我晓得，即便是长得美，却也并不是无害之人，越是艳丽的生物，身上的毒性就越强。

这两人想来应该也是高手，尽管我有信心打败任何一位，但是倘若我被缠住了一招半式，后面的那个耿爷及时跟上，再召集其他人马，我这场当真是难以预料，如此一想，躲开这一脚飞踹的我便再也没有与其纠缠的心思，连那滑溜溜、一片白腻粉红的无限春光都没有再花心思了解，而是直接一剑将窗户绞碎，人便朝着洞口穿出。

这一回，我倒是冲出了竹楼之外，结果这边刚刚一落地，便有三根响箭擦着我的身边射过。

咻！

这响箭有两支射在了竹楼之上，剩下一支射入土中，箭身入了一半，显示出了这力道，足以将我整个人给贯穿了去。

这三箭让我惊魂，晓得倘若朝着开阔地跑去，必然就成了别人的箭靶，当下之计，唯有返回那竹楼之中，与他们在那有遮蔽的空间里面周旋。

就在我决定了这策略，从另外一面再次进入竹楼的时候，正好冲进了一间还算是宽敞的大厅之中，这儿应该是那些少女接受讲学的课堂，一排一排的方案和蒲团，以及墙壁上挂着对称的条幅，跟小学的那布置差不多，唯一的区别，是正常的课堂挂着的，是名人警句，而这儿挂着的，却都是些男男女女的活春宫，虽然都是毛笔画，但那尺度之大，让仅仅瞥了一眼的我，都感觉到面红耳赤，嘴唇发干，下意识地舔了舔嘴唇。

就在我舔嘴唇的那一刻，我的对面过道上出现了一个带着黑框眼镜的高大男子，四十多岁，有着汉子的粗糙和文化人的斯文，两种奇怪的气质结合在一起，让人感觉十分的奇怪，有一种骤然的心寒。

当这个男人出现，封堵住我的前路之时，我的身后也出现了一道倩影，束身的白色长裙，轻纱遮脸，隐隐若若地露出了妩媚妖娆的脸庞，身材高挑，凹凸有致的火爆身材让人看一眼就觉得浴火焚神，我余光扫了一眼，却发现正是我当日离开丽江城是瞧见的那妖娆女子，我当初也正因为瞧了她一眼，才一直心绪不宁，走到半路就折回了来。

这女人有着少女的清纯和成熟妇人所具有的特殊魅力，集聚一身，让人感觉呼吸都有些火辣辣的，而她堵住了我的后路，却让我感受到了莫大的压力。

与此同时，学堂旁边围上了七八人，其中就包括了衣衫不整的易超和刘倩，这两人的身手都十分不错，而旁边几位，则都与他们在伯仲之间。

我并没有实际测算过，但是仅仅就是这么一瞥，也就有了一些初步的判断。

至于竹屋之外，也是一片吵闹之声传来，都是那些小女孩儿，给这突然的变故给吓坏了，不过自然也有人在管束着，很快动静就变得越来越小了。我看着将我围住的这些人，眉头不由得皱了起来，越是怕什么，就越来什么，此刻围着我的这些人，恐怕就是那所谓魅族一门之中的精英分子，我虽说在茅山之上修行历练许久，但是以一人之力，挑战别人一门精英，这事儿怎么看，都有点儿蠢。

大意了，大意了，我倘若是知难而返，回去点齐援兵，再杀将而来，那该有多么愉快啊？

不过即便如此，我也不会露出半分怯意，横剑而立，然后眯着眼睛与正前方的那耿爷对视，夷然不惧。我在看对方，而对方也在打量着我，见我一副铿锵硬汉的风采，那耿爷不由得乐了，嘿然笑道：“朋友，夜探寒舍，不如报上一个姓名来，让我们这些乡下佬见识见识，江湖上何时又出现了这么一位惊艳少侠，竟有如此的胆量？”

对方这般说，我自然从善如流，不卑不亢地拱手，朗声说道：“龙虎山门下，罗大扁，便是俺了！”

第四十六章 敢问路在何方

“罗你妹啊，真当我们不晓得龙虎山上面的天师女婿罗贤坤？你究竟是什么人，满口胡言，到底欲意何为？”

我的谎言还没有编圆乎，就给耿爷给无情地揭穿了，着实让人懊恼，不过我这人的脸皮还算是比较厚，被当众揭穿了也不会有太多的尴尬，而是嘿然笑道：“嗨呀，你们的路子倒是挺广的，居然还认识罗贤坤？”

耿爷扬起了双手，我瞧见了 he 手上带着的银丝手套，上面顺着的是银光，逆着的则是点点寒光，显示出了他手上的这玩意，当真是一件了不得的法器。对于我的惊讶，他并没有透露太多，而是凝神瞧着我，沉默了好一会儿，这才说道：“不管你是谁，总之你若是束手就擒，或许还有一条活路可走；要若是反抗到底，那很好，我送你下黄泉，绝对满意，管杀不管埋。”

我笑了笑，横剑而立，镇定自若地说道：“这位先生，倘若你有志于送我下黄泉，还得请教尊姓大名，让我死得明明白白呢？”

相对于我的隐姓埋名，那耿爷反倒是显得更加坦荡大方一些，眉头一扬，便朗声说道：“魅族一门旗下，外门护法耿传亮是也；而你后面那一位，则是本门现在的掌旗人，邪灵教的十二魔星之一，魅魔大人！”

果真就是当初的漏网之鱼，我眯着眼睛瞧了一番，然后拱手环顾道：“还未请教各位英雄？”

耿传亮瞧见我在这边有意拖时间，不由得笑了，冷冷说道：“废什么话啊，要不要我将我们这儿每一个人的名号都给你介绍一番啊？赶紧说出自己的名号来历，我耿传亮手下，没有无名枉死的鬼儿。”

对方越是想知道我的名字，我越是不肯讲明白，只是顾左右而言它道：“各位，我今日前来，并非有意，纯粹就是闲来无事，不知道是否冒犯了大家。今天这儿的损失，一切都算在我的身上，该赔的赔，你们只管给我开一个单据来，我都给你们报销了去……”

听到我这般说，当真是一个没有谱的人，我背后一直沉默不语的魅魔淡淡说道：“东西弄坏了，可以赔；不过我们这儿折损了几条人命，你赔得起么？”

这时而妖娆妩媚、时而端庄秀美的女人一开口，直指我们之间

不可协调的矛盾，听到她柔柔弱弱的声音，我的脑海里顿时冒出一股“擒贼先擒王”的想法来，倘若是我能够制住这当家门主，只怕所有的形势就能够陡然变换，而我也能够突出重围，逃出一条性命了。

心中这般想着，我脚尖一蹬，箭步走移，朝着对方一剑刺去。

我这也是临时出招，连我自己都没有想好，当真是出其意料，然而就在我走出第三步的时候，突然脚下间的地板一阵破裂，剧烈的竹爆之声响起，接着有一只手朝着我的脚踝抓来。这一切是那么的突然，我根本就没有一点儿反应时间，当下脚踝也是被人抓住，朝着下方拽去，非要将我弄一个狗趴，摔落在了地上不可。

这一下让我晓得对方的高手并没有都在明面上，暗处至少还有这儿一个，以及施放响箭提醒所有人的那一位，这样的情形让我有点儿郁闷，深入敌人老巢的感觉当真不妙，处处碰壁，不过当那家伙将我往地板下扯的时候，我却并没有能够让他如愿，而是直接扎稳下盘，不动如山。

我的下盘功夫是经受过长期战斗考验的，在瞬间便稳固住了这冲势，那人一拉不得法，还待使些小花样，而这时我的魔剑已经从上而下地劈砍下来，这魔剑浑身雾气缭绕，腾腾而生，透着一股冰寒锋锐的气势，是个人都晓得自己的血肉之躯是挡不住它的剑势的，结果在两不相干和玉石俱焚的选择之上，地底的神秘人最终选择了前者，放开了我的脚踝，任由我的魔剑，带走一大片的竹屑。

然而就在我将此人给逼开之时，前方突然传来一阵急剧搅动的炁场变动，我余光一看，却见被我当作目标的刘子涵俏脸尽是寒霜，手一抖，四五根绫绸翻飞不定，朝着我这边席卷而来。

这所谓绫绸，五彩缤纷，有红有绿有白，煞是好看，一般来讲，都是最柔弱的丝织物，伤不得人，然而修为这玩意，最是造化，原本柔柔弱弱的绫罗绸缎，灌足了气劲之后，束然成棍，凜然化刀，或柔或刚，却是十分的凶险。

如此化作旋劲袭来，我只能下意识地一剑斩去，试图以刚对刚，看看能不能剑破绫绸，将其给撕裂成碎片去。

我心中是这般计较的，却不曾想平日里最为骄傲的魔剑前挥，劲气狂吐，结局却是硬对软，那刚才还直接在空气中激荡出棍声的绫绸，直挺挺、硬邦邦的玩意儿，在与我的魔剑接触之时，瞬间软化，倏然间就将我的魔剑给一把紧紧缠住，就像有生命一般。

接着那妖娆女子欺身而上，飞起那修长绷直的大长腿，朝着我

的下身踹来。

对方，似乎比那耿爷更加难缠！

这想法在我的脑海里一闪而过，我下意识地侧开身子，手掌鼓荡风云，一股磅礴的雷意贯足在手，朝着这娇滴滴的小娘子狠命儿拍打而去。

这一记掌心雷已经到了我毕生的巅峰，就是想着震慑一下对方，让这些家伙也晓得咱可不是面泥捏的，然而如此气势凶猛的一掌而下，那魅魔竟然也是毫不避讳，莹白如玉的小手结了一个古怪的手势，接着与我硬生生地对了一掌。

砰！

一声巨响，在肉掌接触的那一霎那，我那磅礴雷意轰然而下，朝着刘子涵的娇躯砸来。

在我的估计之中，即便不能将她给轰击得大小便失禁、生活不能自理，那也定会身子一僵，行动皆受滞碍。然而情形并非如此，当我将那些在雷天灌注入身的雷意倾泻而出的时候，对方的手掌却像滑蛇一般扭动，紧接着我感觉所有的雷意在我的头顶炸响，陡然转移了去，对于这刘子涵来说，却仅仅只是承受了我本身的劲力。

掌心雷厉害，就在于我日夜修炼，凝练而出的雷意，而并非我这一把子气力，结果被她这般剥离了开来，我顿时就丧失了优势，结果一条汉子最终被那么娇柔的弱女子一掌击飞，腾空而起。

我人飞在了空中，身子跌落，而右手之上的魔剑又被束缚了去，周身的炁场鼓荡之间，却感觉身后的耿传亮也出手了，朝着我这边奔袭而来。

倘若刘子涵的功夫至阴至柔，绚丽多彩，而耿传亮这个外门护法则走的是刚猛路线，直接了当，那银丝手套一戴，别说是人，就是一块生铁，他都能够挖下一大坨来，更何况是我这小身板儿？我手中的魔剑被制，一时半会也挣脱不得，倘若是在此处与众人周旋，只怕剑保住了，性命却丢失了，我当时也是当机立断，趁着所有人都预计我要保魔剑之时，手一放松，便折转身子，朝着底下的破洞钻了过去。

我一落在了主楼之下的草地上，黑暗中立刻伸出一只手来，朝我脊柱砸来，然而这时的我已经将辟邪小剑握在了手上，毫不犹豫的朝着那只拳头绞去。

所谓一寸短，一寸险，在这种所有人都得蜷缩着身子的狭窄空

间里，锋利无比的辟邪小剑远远要比那魔剑来得方便，对方也是对我这一下猝不及防，收势不及，整个手掌便被我泄愤一绞给削飞了去，接着抱着血肉模糊的右手，朝着后面一边疾退，一边大力嘶嚎着，宣泄着身体上面的痛苦。

他这一退，正好将洞口给堵住了，这便是机会，我不再多停留，脚步一蹬，也顾不得魔剑的归宿，a人就像野狗猎豹一般，手脚并用，借助着那复杂的竹屋建筑掩护，转了几个圈儿，最后从原路退回，钻入了那布得有法阵的竹林子中去。

从竹楼建筑到茂密的竹林之中，有差不多两百米的距离，这真的就是一场与死亡赛跑的生死之旅，我身后不断有人在鸣哨，提示我逃窜的方位，而尽管我做了几次周折，但是一旦我从那竹楼之中蹿出，不出五十米，便被人瞧了个仔细，而当我再次疾冲而走的死活，那阴魂不散，如附骨之蛆一般的响箭再次袭来。

咻、咻、咻……

每一次利箭飞逝而来，那都是带着巨大的力量，以及死神的亲吻，我的身后传来了耿传亮得意地大笑声：“那小子，你还不赶快站住？倘若你肯跪下求饶，箭王他老人家还能留你一条性命，而你再走一步，天下间谁都救不了你了！”

箭王？

难怪这箭这么富有进攻力和威胁性，每一支响箭都仿佛携带着死神的请帖，让人心生恐惧，恨不得跪下来磕头，好饶过性命才是。不过即便如此，我陈志程却并非没有应对之策，当下也是冷笑一声，丹田之气狂涌而出，左手隐秘地做了一个导气法诀。

深渊三法之风眼。

魔气疯狂扭曲，使得我身周所有炁场都处于变化无定的状态，而凭借着这手段，那箭王手上的箭意即便是纵横执着，但是到了我身周不远处，也终究还是失去了方向。这所谓差之毫厘，谬之千里，说得就是此时此刻的情形，竹楼那边的诸位高手正得意洋洋地看着我即将被射成刺猬，却发现我在急速变向的冲刺中，竟然一箭都没有中，顿时就大惊失色，忙不迭地大声喊道：“快，快入阵，那个家伙闯入媚阴十象法阵中了！”

这些人见箭王徒劳无功，便准备将阻拦我的希望寄托在了竹林法阵之中，纷纷朝着竹林这儿跑来，然而我既然能出现在这儿，自然是穿梭自如的，当下也是血气一涌，勉强将临仙遣策给使了出来，快步奔

逃而走。

这临仙遣策因为需要血劲激荡，一天不可多用，不然有损修为，不过此时此刻我却也顾及不上，快步而走，凭借其解析功能，在敌人形成合围之前，逃出了竹林，一路跑到了花音村，这才歇一口气，回望黑黝黝的山林，心中一阵空，不知道我该如何是好，接下来的路，在何方？

第四十七章 狭路相逢勇者胜

我回顾黑黝黝的山林，因为隔着好几个山头，四处一片寂静，倘若是不仔细听闻，定然是不会感受到这宁静之下的躁动，那茫茫的黑暗中，我都不用仔细去瞧，都能够感受到有人正朝着村子这边追来，踩着稳健而有力的步伐，健步如飞，月光下，偶尔还有兵刃的亮光反射过来，让人感受到内中的凶险和森寒。

我有些茫然，这花音村离太安乡有好几个小时的路程，虽说我可以在乡上找到电话，请求援兵支援，但是来的恐怕也就是附近的相关部门和警察，根本就不是这一帮子穷凶极恶的家伙对手，而真正等到我从春城或者京都调来援兵的时候，对方恐怕早就已经不知踪影了。

此番我可算是彻底栽了，不但珍贵的饮血寒光剑掉落在了那片山谷之中，也打草惊了蛇，事情千变万化，谁知道我下一次返回这儿，是个什么情况？

我不敢进村子，鬼知道这个村子里到底有多少人跟水喉，或者魅族一门有牵连，此刻我终究还是力弱，根本就不是敌方的对手，打又打不得，不管怎么样，我还是得去找些帮手来最好。这主意打定了，我也不敢再多停留，将身上的伤势稍微地包扎一下，接着深一脚浅一脚地沿山路往着山外的乡场走去。

我害怕魅族一门的人在大道上面拦截于我，所以也不敢大摇大摆地走，在这儿人家是地头蛇，我不过是一个外来客，万事都需小心，特别是刚刚交手还落了下风这么一个情况，我便从林间穿梭，从小路上面往外面赶去。

我已经做得如此小心翼翼了，然而此次的对手终究还是超出了我的想象，那反应力简直就是让人汗颜，我还没有走出村口几里路，便瞧见前面的小道上面，就已经有人堵住了，虽然都是些小杂鱼，但是我却瞧见有人手上配备得有信号工具，一旦有什么异动，一支穿云箭上去，他们的大部队便能够循着线索赶过了来。

任何事情，都不可能是一劳永逸的，我自然晓得逃出了那片竹林山谷，离开花音村，危险并没有缓解消除，但是魅族一门的反应竟然如此迅速，也着实是让我有了几分感慨，再对比起我们自己的部门，那反差就显得更加的强烈的。

不过尽管这小道上面有人堵着，我也不可能另外更换方向，毕

竟这出山的道路并不算多，倘若不走这里，不走大道，那我只能翻山越岭而出，要是那般，一天一夜都忙不完。我的目的并不是为了保命，毕竟这一伙人里面，除了为首的耿传亮、刘子涵和那个神秘的箭王之外，倒也没有什么能够威胁得到我的性命，我所要做的，是趁着对方还没有反应过来，便将援兵给带到，然后将白合，将那些无辜的女童、少女给解救出来。

倘若不能完成这一个目标，十年后，二十年后，这一批被洗脑培训出来的孩子将会成为最让人头疼的主力军。

想通此节，我深呼吸，幻想自己是一条游蛇，让自己的气息与整个大自然的炁场融合在一起，一点一点地接近对方，终于挪到了这四个人的跟前，瞧见带头的正是刚才与我有过交手的易超，这个家伙身上胡乱套着一件破旧的背心，喘着粗气地训斥旁边三个男子道：“大人说了，一定不能让那个狗日的逃离太安乡，要是走漏了消息出去，好不容易安顿下来的我们又得流离失所了，知不知道？”

他手下一胖子恨声说道：“易师哥你放心，那家伙倘若是走了大道，或者藏起来了，那也就算了，但是只要走了我们这条小道，定让他有得来，没得去……”

这胖子口气挺大，旁边一个矮个儿却有些发愁地说道：“易师哥，那个人的身手你刚才也是看到了，大人与耿爷围着，上面还有箭王坐镇，门中诸位高手围攻，他依然伤了老蒋，从中逃脱了去，就连耿爷亲手布置的媚阴十象法阵，他竟然一点都没有被迷惑到，闯入闯出，就跟自己家的后花园一般，这样的对手虽说不知道什么来历，但是若是跟我们这边儿对上，恐怕我们没有一个人，能够是他的对手呢。”

他的语气里面充满了悲观，而胖子则愤愤不平地说道：“龙通微，你个胆小鬼，要是怕死，自己跑回娘们的被窝里待着去，别过来我们这儿送死了！”

胖子说话的口气很冲，被唤作龙通微的那个矮个儿汉子顿时就有些恼怒了，跟他吵了两句，这时易超上前阻拦道：“你们两个别吵了，胖子，你有胆气，固然没错，但是通微所说，也是有道理的。你知道么，刚才护法把那家伙的剑给我看了一眼，你猜发生什么情况？吸血！没错，那剑身虽重，但是内部却充满了孔隙，但凡挨到伤口，便能够吸血自用，这样的剑，那可是魔剑，而有这样利器之人，自然不是什么小角色。”

胖子也只是强撑着情绪，一听到这话儿，顾不得与人吵架了，

忐忑地说道：“啊，那怎么办呢？”

“怎么办？凉拌咯！”胖子这般外强内干让易峰有些不满，指着他怀里说道：“你们每个人的怀里有信号令箭，一拉就上了天；而我这里，则有通灵符，一捏耿爷就晓得了，箭王他老人家分分钟缩地成寸赶过来，你还有什么害怕的？难道你觉得，凭着咱们四个人，还拖不住那一个家伙？”

易峰的话语让手下人心安了，我的心也收回了肚子里，瞧着不满十米之外的这四人，扼守险要之地，如此不得不拼……

我意已决，便不会有太多的犹豫，左右瞧了一下，从草丛中缓慢靠近，接着捡起一块土疙瘩来，朝着来路那儿扔了过去。那距离大概七八米，泥块砸地，便有动静出来了，这四人立刻一阵警觉，齐刷刷地朝着那边的草丛看了过去。如此沉默几秒钟，易峰想了一想，回头吩咐道：“卫铮，我带着胖子和通微过去瞧瞧，你留在这里，一旦有任何变故，你立刻拉响令箭，知道不？”

一直沉默的那汉子卫铮显然最得易峰信任，听到吩咐，立刻点头，而易峰带着那胖子和矮个儿小心翼翼地朝着土疙瘩落下来的草丛那儿走去。

三人从我潜伏的草丛中走过，接着往前走，而我的目光则瞧向了那个留守要道之中随时拉响令箭的卫铮。

我在心中默数——一、二、三……

数到第三声，我整个身子就如同绷紧的弹簧，一蹬脚，整个人就朝着五六米之外的卫铮撞去。那人也是把江湖好手，一感应到了动静，低头瞧来，结果我的这把短剑便已然朝着他面门抓来。在拉响令箭还是先行保命的选择上面，他下意识地选了后者，结果却没想到我的出手是那么的坚决，点燃了一身魔气的我准确地将小宝剑扎进了他的心脏里面，猛然一绞，在抽出来的时候我又顺带着将他双手的手筋给挑断。

此乃谨慎，为了保证我的行踪不被人知晓，我当下也是顾不得许多，痛下辣手不说，而且还加了双保险，防止意外的事情发生。

这种狠厉之事，自然是违背了茅山道义，然而却与我修习道心种魔之法，有着许多关系。

不过这些都只是前奏，我绷紧了全身的气力，在一瞬间将那有可能将令箭发出的卫铮给击杀了之后，行云流水地转过身来，看向了已经有所警觉，纷纷回转过头来的易峰三人。我之所以能够瞬间击杀卫

铮，讲究的就是一个出其不意，全力击杀，然而面前这三人，却是难以解决，不过我却没有一点儿犹豫，揣在怀中的左手摸着那八面令旗，一瞬间全数都给我射在了四周八角处。

易峰三人似乎都有预案，一瞧见我的身形出现，立刻将令箭拉响，三道火焰冲天而起，然而就在这时，这些火焰全数都给腾空而起的灵兽给直接咬灭了去。

八卦异兽旗！

这玩意不但可以拖住逃跑的敌人，而且也可以困住敌手，区区令箭，想来也不在话下。这一试果然如此，这周遭的异兽不但将三支利箭直接吞噬，就连易峰手中捏破的那一张通灵符都给直接屏蔽了去，果真不愧是茅山十宝之一。将这三人困住，我踏入了阵中，然后环顾左右，朝着易峰打了招呼：“易家小哥，好久不见，今天的事情很抱歉，不知道你有没有被吓得那事儿都不行了？”

我的招呼让易峰恼羞成怒，寒声说道：“小子，你别猖狂，告诉你，你绝对逃不出我魅族一门的追杀的，你根本不知道，魅魔大人和护法，以及箭王大人，到底有多厉害！”

我反手握紧辟邪小剑，真诚地请教道：“刘子涵和耿传亮我倒也认识，只不过那箭王，到底是什么来头？”

第四十八章 四杀，杀出一片天

八卦异兽旗定住四周，将空间禁锢起来，那内中炁场化作灵兽四处奔腾而走，这场景第一次见到的人着实会感觉到十分的震撼，也凭空生出许多无力之感来。特别是瞧见那留守的卫铮被我一击而杀，没了气息，而自己警报的手段都已经落了空，更是彷徨起来。

也许是为了给自己打气，易超狐假虎威地说道：“连箭王你都不知道，到底是怎么出来混得？当今世上，倘若论到箭术，有两人值得提起，其一乃茅山之上的刑堂长老刘学道，无影箭世人敬仰；而另外一个，那便是箭王林易，精通大羽箭、飞鳧、无扣箭、无羽箭、四髯箭、连珠箭、齐钹箭、鸣镝等十八种古典箭法，当世之上最好的实体箭手，没有之一，更加厉害的是他有一套缩地成寸的轻身功法，只要确定了地点，很快就能够赶到！”

这人十分厉害，而易超也说得口沫飞溅，胆气不由得也增加了几分，我反握着短剑，凝视对手，略有些奇怪地问道：“这么厉害的人，想来应该跟你们魅族一门，关系不大吧，他为何能够为你们鞍前马后？”

易超毫不避讳，得意地说道：“箭王他老人家可是我们大人的入幕之宾，当年的老门主被仇人所杀之后，可一直都是箭王在旁边扶持着，方才成了当今的魅魔大人，这关系，你说他老人家怎么会不卖力帮手呢？”

这三言两语的，情况我也算是打听清楚了，原来让我如临大敌的那名幕后凶手，竟然是现任魅魔的姘头。

不过那刘子涵现在既然已经继任了魅魔之位，权势地位自然是有了一个质的飞跃，而那箭王被人唤作“老人家”，想来“青春年少”的魅魔肯定不会再屈从于一个老棺材的身下，相比之下，我反而觉得那个外门护法耿传亮，更加适合做一个长期的伴侣。

这里面应该有许多曲折，不过我也没有太多的计较，此刻的我，最主要的任务便是找到一处可以打电话的地方，找来援兵，所以听完之后，便将短剑扬起，淡然笑道：“既如此，那么我更不能让你们走脱了！”

我表明了斩尽杀绝的决心，易超还没有说话，旁边的那胖子就有些腿软了，带着哭腔说道：“这位英雄，万事好商量，莫激动啊！”

“商量个屁！”

矮个儿龙通微一脸愤然地骂道：“这家伙将卫铮杀死了，你还想跟他妥协？拼了，不过一死而已！”

这哥们倒也是决绝得很，至于易超，却也还在犹豫。他们思想不定，而我则是真的赶时间，尽管没有饮血寒光剑，但是面对这些一流的高手，我还是有着几分胜算的，微笑着说道：“来、来、来，卫铮那哥们想来还没有走多远，你们感情若是很好，我倒是可以送你们下去，一起奔赴黄泉。”

我的态度让易超产生了巨大的怒意来，他也是寒声笑了：“无胆鼠辈，你还真的就蹬鼻子上脸了，胖子，通微，今天哥几个就将这小子拿下，好立一头功啊！”

他一声招呼，旁边两人立刻呼啸而至，我用那八卦异兽旗定出来的空间倒也大，瞧见最先到达的就是那个龙通微，但见这小子从身后摸出了一把粗粝的苗刀，朝着我兜头砍来，而在他的身后，则是那胖子摸出了一根吹箭，朝着我的心脏处瞄准。我手上反握着辟邪小剑，瞧见对方气势汹汹而来，倒也不惊，镇定自若地滑步而上，小剑与那沉重的苗刀对拼了一记。

叮！

一声脆响，我的小宝剑纹丝不动，而对方粗粝的苗刀却朝着后方反弹了过去，锋利的刀口处出现了米粒般大的缺口，而我则快速转换位置，不让自己处于胖子的视线范围之内，贴身上去，与那龙通微斗成一团。而就在我与这两人不断纠缠的时候，呼喊大家直冲的易超却朝着反方向冲去，瞬间就跑到了边缘来，猛力一撞，试图冲出法阵之外。

不过这八卦异兽阵，一旦阵成，就变得异常坚固，可刚可柔，易超侧身猛撞上去，结果被一股柔性之力弹回了草地上来，滚落到了一边。

他这一下倒是没有受到什么伤害，但是两个手下却都看在了眼里——自己在拼死拼活，而老大则苟且偷生，仓惶逃离，这事情无论怎么看，都是一件极为打击士气的事情，所以那个一直在我旁边寻找机会的胖子顿时就不乐意的，扬声大叫道：“易老大，你可不能这样啊，让哥两个在这儿拼命，你却跑了？”

他这边说着话，逃脱未果的易超一跃而起，朝着他一巴掌扇来：“废什么话，我还不是给大家探一探路？”

两人争吵着，而我则已经抓紧时间，朝着那心神大乱的龙通微一阵猛攻，我使用的虽是短剑，但剑意却是那清池宫十三剑招的不传之

秘，他虽说是魅族一门中的精锐高手，但是哪里见得这些，当下就是一阵手忙脚乱，再加上被易超贸然逃走的事情给影响，顿时就有些撑不住了，我加紧攻击步伐，瞧见对方的眼神似乎朝着后面飘了一下，当时就是一个箭步而走，小宝剑洒落万千光华，最后落在了他的心口处。

辟邪小剑，结结实实地扎在了这名魅族一门精锐高手的心脏处，又是用力一绞。

连杀两人。

我缓缓地抽出那把染血的小宝剑，龙通微扶着我的身子，缓缓滑落，跪倒在了地上，陷入争吵的易超和胖子这时方才觉察到了，震惊地扭转头来，难以置信地看着跪在地上的同伴。他们也许是不敢相信，就这么短短的几秒钟，刚才还生龙活虎的同伴就已经没有了气息，怎么会这么快？

他们没有想到，然而我却是在刚才那骤然一下的时间里，耗费了太多的劲气，于是也扶着地上死去的龙通微，一边喘息，一边回气。

我还没有喘息过来，那易超便咆哮着冲将过来。

他修习的并非内家法门，反而有点儿像是泰拳那种打熬筋骨皮肉的功夫，更加注重的是狠毒和凶猛，讲究致命和一击必杀，一道鞭腿飞来，便在空中甩出一道炸响。我先前与他交手，被他逼退两次，那是因为我与其缠斗，免得耽误时间，倒不是因为我怕了他，然而先前交手的那点儿事情却让他心中产生了巨大的心理优势，当下也是气势汹汹，搏命而为。

易超先前想要逃跑，那是想试一试这八卦异兽阵能否封锁自己，并非是因为惜命，此番被绝了活路，精干的身子里立刻迸发出了巨大的力量来，拳脚生风，我有意将地下跪倒的龙通微尸体朝着他推去，想试一试对方的心志，结果那头颅中了一记鞭腿，便像是砸碎的西瓜，一下子就爆散开来。

人体头颅的硬度到底有多强，这个我自然晓得，而易超能够做出这般恐怖的效果来，那外家的功夫可算是到了极致，甚至要比我新近招揽的三张一赵，还要厉害许多，不过他此刻却也是生不逢时，如此犀利的拳脚，却碰上了我那一把削铁如泥的“斩邪断瘟使院”，即便是能够与之避过，却也弄得他拳脚施展不开，受制于人，屡屡不得逞。

在外围，半边脸被抽肿了的胖子已经将吹箭放在了嘴边，肥厚的嘴唇嘟起，时刻准备给我来上一记毒箭。

不过他却没有太多的机会了，我和易超两人一旦近身，便是交替变换身位，宛如幻影，根本不让他有任何的可趁之机，而在一阵激烈的交手之后，我终于瞅得一处空隙，先是用辟邪小剑吸引住对方的注意力，接着一记雷意十足的掌心雷，印在了易超的胸膛之上。

轰——隆隆……

一声炸响，易超那件皱巴巴的背心顿时化作了碎片，他满是胸毛的胸膛一阵焦黑，人朝着后方跌飞而去；而就在此时，那胖子终于出手了，一记毒箭朝着我胸前扎来。

我一招得手，那虚招应付的辟邪小剑立刻挡在身前，将这一记毒箭给挡住了，接着顺道飞甩出去，扎入了跌飞空中的易超脖子之上。

易超倒地，而此刻只剩下了空着双手的我，以及准备装箭的胖子。

那家伙见风使舵，还没有等我再有动作，便一把跪了下来，一边磕头，一边哭着喊饶命。我面无表情地走上前去，扶起胖子的脖子，拍了拍他的肩膀，鼓励两句，而就在他眼中露出希望之色的时候，放在他脖子之上的双手一用力，便将他的脖子给拗断了。

至此，四人已然被我解决，我不再耽搁，将这四人的尸体给扔下了山谷，然后朝着山外匆匆而去。

黑夜中，我马不停蹄，脑海中不断地回忆起这里间的情报来，到了丑时左右，我感觉快到达了乡里，却突然停住了脚步，借着月光凝神一看，却瞧见了两个本不应该出现在此处的人，正在野地里面斗得正凶。

第四十九章 高手云集

在道路旁侧斗得正酣的，一个是白天与我交过手的那个老和尚，手中那串油黄的蜜蜡佛珠在空中不断呼啸，有阵阵佛光从上面散发出来，而他的对手，却是刚与我分别不久的小观音，这孩子手中一根梭织镖，就是那金丝软绳系着一根弯月般的利刃，在她手中宛如游蛇一般的晃荡，十分灵活。

小观音是名门之后，一身法宝与手段，不过跟那老和尚比起来，却终究相差太多，几乎是在步步后退，不过在她旁边，还有一头不大的白虎，此物最是敏捷和威严，不停地在旁边照应周旋，方才使得老和尚没有将其拿下，而在远处，我还瞧见有一个青衣男子，眯着眼睛关注着这边。

什么情况？

小观音是我的朋友，而那个老和尚，我虽然与他交过手，但是感觉他并非坏人，这般拼斗起来，到底所谓何来，我有些闹不懂。

不过即便闹不懂，我也不能让他们再舍命而搏，当即快步上前，冲去劝架：“前辈，小观音，我是陈志程，两位莫再打了，有什么误会，先停下来说一说，好么？”我一边说着，一边朝着宛如幻影一般飞旋的两人之中插入，最先反应过来的是一头小老虎，“嗷呜”一声，张口朝我咬来。不过它扑腾到了一半，却似乎认出了我来一般，扭动身子，从我旁边越过。

不过即便如此，它那一根长尾巴刮起来的劲风，也足以让我感觉到刺骨的疼痛。

好厉害的小老虎，难道它真的就是传说中的四神兽之一？

我出来做了和事老，小观音最先收手，朝着旁边退开，然后朝着我大声喊道：“陈二哥，你莫拦着我，是这死秃驴缠着我，跟小姐可没多大关系。”她一说，老和尚便怒不可遏，冲着我也喝道：“陈小友，你既然认识这妖女，便让她低头伏法吧。我告诉你，小白合的失踪，八成就是与她有关，你还不帮我将她给拿下？”

两人一段话将我给说懵了，小观音是来华找她弥勒师兄的，而小白合则是给魅族一门中的当代魅魔给掳了去，这事儿是我刚刚知晓的，这里面一定有什么误会，不过事情还没有等我讲明，却瞧见那老和尚不问青红皂白地拍掌而来，五指一张，竟然有黑云密布，泥土翻起，

狂风刮来。

这般的气势着实有些吓人，我不知道这里面有什么误会，或者小观音到底怎么惹着这老和尚了，但是也晓得就凭我这脸面，还不足以将两人给劝下来，于是冲着小观音喊道：“小观音，你想带着小熊离开，我跟这位老前辈好好唠唠！”

小观音不愿意，一边疾步后退，一边说道：“不行，他要是杀了你怎么办？”

那一掌而掀起来的风暴扑面而来，巨大的压力让我不得不直接使出了深渊三法的土盾，硬生生扛住了这剧烈一击，一边挡着，一边冲她喊道：“你走啊，我跟这老前辈认识，不会有事的，至于你们到底有什么误会，我来帮着理清楚，行不行？”

我这般说了，小观音扫视了一下场中，并没有再黏黏糊糊地多说什么，而是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一个口哨将白虎小熊给唤走，接着——一边退，一边朝着那老和尚告诫：“老秃驴，看在我陈二哥的面子上，我就不跟你纠缠了；不过丑话说在前面，倘若是我陈二哥损失了半根毫毛，我到时候带着我师父过来，让你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这话儿说着，小观音脚尖轻点，人已经消失于密林之中了去，老和尚瞧见我放走了小观音，顿时气得哇哇大叫，攻来的一掌重过一掌，愤然大叫道：“你这不明是非的小子，那小妖女跟小白合的失踪案有关，你放走了她，我未来的好徒儿也就不见了，看我不将你给剁了？”

他虽说是个禅修了得的老和尚，但却是个暴躁的性子，我有点儿扛不住他泄愤似的攻击，便大声喊道：“老前辈，小白合我知道在哪里，我这就带你去救她，咱先停下来不打，好好说话，行不行？”

“小白合”这三个字就仿佛老和尚的死穴一般，我这一说出口，那暴风骤雨一般的拳脚便骤然消弭无踪，天气都仿佛变得骤然晴朗起来，接着老和尚堵在了我的来路上，一脸气愤地说道：“你知道我家小白合在哪儿？快点说出来，倘若是骗我，看我不拿你是问——这事儿，就算是陶晋鸿亲自过来，都没有得商量。”

我瞧见他这般关心小白合，刚才被压得一肚子的憋闷也消散一空，我苦笑着说道：“前辈，小白合可是我看着生出来的，这情感可比你深，你觉得我会害她么？这事儿还真的跟小观音没关系，魅族一门你可曾听过？小白合就是给当代魅魔给掳走了去的，我刚才深入他们的老巢进去查探，惊动了对方，这才狼狈地逃了回来，现在真想去搬救兵呢，哪里敢骗你？”

老和尚瞧见我说得真切，便信了几分，走上前来，打量了我一番，拽着我的胳膊说道：“好吧，我暂且信了你，你快快说来，到底什么情况？”

我当下也是没有隐瞒，将今天发生的事情给他简略说了一遍，瞧见我说得有根有据，老和尚皱着眉头想了一下，这才将我的胳膊给放开了，将信将疑地说道：“既然如此，倒算是你有勇有谋了，不过这手艺到底还是差一点，给人家撵狗一般追了出来，连我家小白合到底在不在那儿都没有确定好。走、走、走，老和尚暂且陪你走一遭，看看你小子到底是在忽悠我，还是真有其事！”

他催着我往回赶，然而我却没有依他，打量了一下四周，与他小声商量道：“前辈，事情是这样的，对方之中，有三位高手，其一是当代魅魔，其二是魅族护法，另外一个，叫做箭王，这个家伙的实力也是深不可测，除此之外，还有一大帮子的魅族一门精英，这样的对手你我都难以应付，我看这里离附近的乡场也近，能不能让我去那儿打一个电话，跟上级请求援兵再说？”

老和尚眉毛一挑，疑惑地问道：“莫非你跟我所说的都是假话，准备先回乡场之上去，好找到机会偷偷溜走？”

他这话儿说得我彻底无语了，这位长得跟水浒鲁智深有得一拼的老和尚虽说修为极高，但是脑子似乎有点儿愣，也转不过弯儿来，一点儿前辈高人的风范都没有，着实让我头疼。不过我也不好与他翻脸，说不定解救小白合，还需要他来出力，便与他解释几句，好生商量，他这时才听懂我的意思，不由得笑了：“陈小哥儿，报信却也用不着你，我找一个人去报信，你看可好？”

这话儿说完，他朝着远处那个青衣人挥手招呼道：“方家小哥，你过来，老和尚有事求你。”

老和尚一挥手，那边的青衣人便走了过来，我一开始看着有些模糊，待近了一点儿，却发现这还是一个熟人，武当道士方寒，当年我突破法螺道场之时，他曾经跟赵中华的师父万三爷一同出手帮过我，这多年未见，唇上多了两撇胡子，成熟了许多。我认出了他，而他也依稀记得我，双方一阵寒暄，便也没有太多的陌生感，而旁边的老和尚不耐烦地说道：“叙旧先不扯，救人要紧。陈小哥，你有什么事情，让方寒去做吧。”

我其实也担心我出来的这段时间里，那些人带着白合等一众小女孩儿转移了，既然有方寒再次肯帮忙跑腿，我便带着这老和尚过去，

即便是拼不过对方，也能够起到监视的作用，当下也是没有什么隐瞒，将总局办公室和滇南局的电话，以及我的证件编号告诉于他，让他跟值班的人说明清楚，尽快将援兵派出。

方寒这人话不多，办事却绝对靠谱，将我说得记牢之后，重复一遍之后，这才说道：“我回去报信，不过你们两人去闯敌营，实在有些危险，我是跟另外一个前辈来的，不如将他也给叫上吧。”

我疑惑，问是谁，方寒不说话，而是从怀中掏出一件竹制的符箓来，默默念诵一番，然后将其捏破。

方寒不说来者何人，而我看向老和尚的时候，他却也是点头说道：“倘若是那箭王林易在，有那个家伙，倒也不会有太多闪失。”这话儿说完，他也不着急了，默默地眯眼等着，这两人打着哑谜，倒是让我一阵郁闷，不过此事并不劳费我等待多久，半刻钟过后，我听到有一声剑啸之声响起，抬头看去，却见到一个麻脸丑汉健步如飞，从道路尽头倏然而至。

瞧见那人的身影，我惊讶得张开了嘴巴，难以置信。

这人竟然是一字剑黄晨曲君，我万万没想到，我跟他多年未见，竟然会在这么一个场合重逢。

第五十章 符文极限

多年以前，当我还是很小的时候，遇到了一字剑，他还只是一个野心勃勃，跟在麻衣世家出身的刘老三身后，瞎混的一个跟班儿，就连使出一记飞剑，都免不得会脱力，然而时至今日，他已然名列天下十大之中，鼎鼎有名的人物，无论是走到哪儿，都是令人瞩目的焦点。我后来几次见到刘老三，都再也没有瞧见过他，显然功成名就之后的一字剑，已然不再需要刘老三这样一个领路人了。

一字剑就是一字剑，他的招牌已经响得让人听了，都感觉到一种肃然起敬的威严来。

虽说刘老三与一字剑之间有了一些我可能不了解的龃龉，但是跟我却没有什么纠葛，我与一字剑的关系说来实在长远——当初我的剑术，其实多少也有些受到一字剑的启蒙，彼此之间，亦师亦友，倒也不会有太多的隔阂。瞧见一字剑前来，我上前与他见礼，这个麻脸丑汉话儿不多，只是用那粗糙的大手紧紧地握着我的肩膀，冷脸上面挤出了一点儿笑容来，反复地说道：“长高了，长帅了，当年的少年，现在已经是个人了。”

一字剑这人惯来冷脸，对谁都没有什么好脸色，此番柔情一点儿，倒是让那老和尚和方离生出了几分惊讶来。方离需要去报信，求来援兵，也不久留，与这麻脸丑汉见过之后，便匆匆离开了，而老和尚心系小白合，便催着我匆匆上路。

我在路上，一边走，一边问询一字剑为何会出现在这里。

这不问不知道，一问这才晓得他来这儿，倒是与我有些殊途同归，原来当初一字剑击杀了上代魅魔之后，惹上了祸端，曾经被继任魅魔刘子涵以及师兄耿传亮请来了邪道援兵，狂追了几千里路，从东三省一直到内蒙赤峰，最后还越过国境，到了苏联境内，这一段经历曾经是他心中一直以来的痛，故而对魅族一门，心中怀揣着恨意，此番也是得到了消息，知道他们有可能在此处，这才赶了过来的。

当初追杀他的邪道高手里面，箭王林易曾经给了他很深的印象，好几次他都差一点儿死在那人的箭下，此番当我提起箭王也在，他那张丑脸之上便浮现出了一丝冷笑来，平静地说道：“在就好，别着急，那家伙就由我来料理吧。”

我曾经听刘老三说过一字剑的事情，对于当年的那件事情，多

少也有些了解，据说参与追踪者，便有邪灵教的天王左使王新鉴，方才会那般的狼狈，不过也正是这么一段历程，使得这个杀猪匠凤凰涅槃，进而一举名列天下十大。

有了他的这番保证，我心中不由得宽敞许多，再看到旁边奋力疾奔的老和尚，这位前辈虽说没有透露身份，但是给我的感觉却也是佛门高人，有这两个人护翼，我倒是可以再闯一闯那狼窝虎穴。

也许对于小白合的安危太过于关心，老和尚一路上对我连加催促，不过我先前曾经有受过暗伤，此刻一路奔波，多少有些力乏，那老和尚瞧见我跟不上他的脚步，便折返回来，给我把了一回脉，从怀中掏出了一个蜡黄色的小葫芦来，倒出一颗白色药丸，让我吞下。

我皱眉问是什么，那老和尚粗声粗气地说道：“这是青城小还丹，耗费数十种珍贵药材和精力制成，你放心地吃就是了。老和尚要不是怕一会儿倘若打起架来，你当了软脚虾，会给你吃这好东西？”

他口中说得不客气，却毫不客气地塞进了我的嘴里，我拗不过，张嘴吞下，还没有咂么出味道来，便感觉到一股热流滑入食道，进入胃中，顿时就由阵阵暖意，朝着五脏六腑、四肢百骸发散而去，先前所受的内伤造成的种种滞涩也都渐渐消失了去，不知不觉，脚步就变得矫健有力了起来。

这玩意当真不错，我也晓得这老和尚虽说性情暴躁，但是心态总是好的，便与他攀谈道：“前辈，刚才你为何非指着我朋友，说她与小白合失踪有关呢？”

小观音是我的朋友，小仙女一般的人物，而这老和尚如此厉害，必然也是了不得的，我想将这里面的误会解开，免得两人以后见着，又接着掐。听到我的问题，那老和尚心里晓得自己找错了人，嘴上却不愿意承认，闷声闷气地说道：“她啊，跟邪灵教的妖人有联系，自然就不是什么好东西，我忒大的年纪，问她两句关于小白合的事情，便恶言相向，不清不白的，自然也不会冤枉她。”

我瞧见老和尚说得含糊，接着又说了两句，便没有再细细问起，只是说这是误会，希望以后倘若再见着了，看在我的面子上，不要再拼斗。

老和尚闭口不言，似乎默认了。

我当初逃离花音村的时候，一路匆匆翻山越岭，倒也狼狈，此番带着那神秘老和尚和天下十大之一的一字剑，胆气便壮了许多，一边将先前的遭遇给两人仔细讲来，一边快速地赶路。这两人都是当世间的

一流人物，脚程那叫一个快，我也只能是勉力，方才跟得上，不过终究还是从原路赶回了花音村。

路过那山间小道的时候，我注意到有后来者的痕迹，晓得那魅族一门倒也是谨慎得很，又派了人过来查找。

只不过不晓得他们是否找到了易超等人的尸体。

这痕迹让我们都变得小心起来，对方毕竟是有着箭王那般的高手，倘若没有全神贯注，说不定就给人偷袭了去。一字剑左右一看，让我们放心直走，他隐入林中，给我们开路。有着这位凶人的保驾护航，我和老和尚终于来到了花音村对面的山上，俯身下看，黑乎乎的，整个村子都陷入了沉睡之中，然而当我们仔细看过去的时候，才发现黑暗之中，有一些黑影在快速闪动，显然是魅族一门在做搜查。

按照我们来时的商议，我们没有去理会这些外围的小杂鱼，而是一路直奔花音村的后山，穿过那片密集的竹林，去到那片山谷竹楼之中，将小白合以及一众小女孩儿都给解救出来。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那魅魔与护法耿传亮是主要之人，只要将他们给制服了，其余的事情，倒也很好解决。

一路上我们遇到了好几拨巡视的魅族一门，这些人有男有女，三五成群，修为普遍不高，甚至没有一组有我先前在小道处斩杀的四人厉害，我们不想打草惊蛇，都悄悄越过，一直往前走，片刻之后，终于来到了茂密的竹林边缘。

瞧着这黝黑的林子，老和尚深吸了一口气，压低声音说道：“这个竹林子里面，有颇多古怪，你刚才进去的呢？”

我身具“临仙遣策”这事儿，除了师父等少数几人，别人都是不愿透露的，所谓底牌，知道的人越少，就越是沉重，所以也是笑了笑，不多言语，直接激发血劲，开启了那神秘符文。

然而就在右眼浮现出那简单世界的那一刻，我突然感觉到眼前一黑，脑袋一炸，什么都没有感觉到，便一头朝着地上栽去。

好在旁边的老和尚伸手过来扶住了我，一脸诧异地说道：“你什么情况？这么虚，我刚才给你的青城小还丹过期了么？”

老和尚的青城小还丹是大补之物，自然不会有什么问题，我这才想起来，这一夜我已然激发了太多次的临仙遣策，虽说那神秘符文驱动之后，世界就会变得一片简单，既能破阵，也能够杀人，但是凡事都有一个度，过度耗费总是会有副作用的，我死死抓着脑袋，过了好久才

缓过了一些来，努力将自己身体里翻荡不休的气血给压制住，然后苦笑道：“我恐怕带不了路了。”

老和尚瞧见我脸色青一阵白一阵的，额头青筋一跳一跳，晓得我在承受着巨大的痛苦，也不再多言，眯着眼睛瞧了一下，然后缓缓说道：“这竹林之中有阵法，颇多玄妙，老和尚我倒是能勉强试一试，不过你先前走过，倘若太离谱了，记得帮我指一指。”

他说完这话，回头与一字剑对了一下眼神，然后二话不说，朝着林中踏步而去，我也努力回想起今天一进一出的场景，给他在旁边指点。

这破阵一事，最是耗费心神，老和尚心中掐算着，每一步都走得实在艰难，好在我在旁边不断指点，倒也不会有太多的误差，很快我们就过了半程，然而就在希望即将到来的某一刻，老和尚一脚踏空，突然间头顶上的竹林叶子一阵摇晃，他脸色一变，低声喝道：“管不得那么多了，冲！”

他说冲，脚一蹬，人便朝着竹林的上空飞起，而我也顺着记忆，快速朝着前方跑去，突然间，空中又传来了那恐怖的响箭呼啸声。

我听到了，宛如死神一般恐惧，然而在一字剑耳中却如同春药一般，一剑在手，兴奋地喊道：“林易，你这个老淫棍，给我出来！”

第五十一章 箭王魅魔，都被我承包了

喊出那话儿来的时候，空中那鬼啸一般的利箭已然射到了近前来，一字剑腰间的碧绿石中剑骤然出鞘，行云流水一般地将其挑开，几乎都不用什么力量，光是凭着那份眼光和技巧，便将这犀利的攻击给果断化解了去，然而那利箭去势未止，虽说没有再射向我们，但是滑落地上的时候，却突然爆发出了暴雷一般的响声，我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两步，结果炸响之后，纷飞的泥土和断竹便朝着我这里倾倒而来。

一箭之威，竟然强悍如此，这箭王之名，当真是有些名副其实。

然而就在这利箭之威绽放凶悍之时，一字剑却已经瞅准了方向，手中的石中剑一扬，昭告道：“告诉你们，这个在背地里放暗箭的家伙，被我承包了，不劳诸位担心。”

他这般一说，身子便夸张地扭动了起来，接着脚步一动，人便踩着古怪的罡步朝着前方的黑暗中扑了过去。

我起初还听到有几声咻咻的箭声落在地上，而后那让人心惊胆战的利箭便已经不再，随后一字剑的背影也越来越远。

一字剑将那个随时都有可能夺走我们性命的箭王给牵制住了，这时那个老和尚也已经平趟出了一条道路在，正飞快的朝着竹林法阵之外突出，而我则沿着他的路线朝着外面奔走。

不过这儿毕竟是人家的法阵，就在我以为自己能够一帆风顺地冲出竹林之时，前方突然一阵摇晃，接着有粉红色的烟雾从地上升了起来。

冉冉粉雾之中，光怪陆离的亮光从竹林顶部洒落下来，一瞬间仿佛有无数扭曲的女人脸孔，或妩媚或端庄，或明艳动人，每一张都充满了挑逗的表情，粉嫩舌头伸出口中，在唇边轻轻扫动，不时还有似痛苦似欢乐的呻吟声从对面浮现出来，并没有多么的恐怖，反而是无限春光，尽数浮现，让人心中好是一阵燥热，情不自禁地想要投入其中，与其共舞，狂欢起来。

然而我尽管下意识地想要往前走，却仍然有理智，晓得这必然是魅族一门布置在此处的手段，也是阵法的一部分，恐怕我一步踏前，就得在这片粉雾之中永远闭上眼睛了，当下也是扎定马步，纹丝不动，就是不上前去，不为所动。

我这边控制住了自己，而旁边的老和尚却是一声冷笑，扬起双掌说道：“到底是娼门出身，连弄个奇门遁甲的幌子，都要搞得这般香艳，真是恶心。”

这般艳光四射的场面让人连气都有些喘不匀了，然而这是我，一个青春年少的正常男人，而对于像老和尚这种吃斋念佛一甲子的人物来说，却全部都是粉红骷髅，哪里还有半点儿诱惑性？

当下我也是瞧见这老和尚双掌平推，猛然一震，前方那无数痴缠的雪白胴体便化作了青烟溃散，接着露出了一条林中小径来。

“跟上！”

老和尚头也不回，朝着前方冲去，这一路上又有无数风险限制，然而他却都能够以一力降十会，一掌鼓荡风云，皆消失不见。

我跟在后面跑，这路已然不熟悉，不过却也没有多少选择，只管埋头朝前冲，突然间前面一空，一阵山风从前方吹来，眼前一亮，我抬头，却见那老和尚竟然带着我强行破阵而出了去。这一冲出来，我才瞧见山谷底处的那条小河依旧弯弯流淌，旁边的竹楼却是灯火通明，没有瞧见多少人影，但是在最前面的位置，却站着一个风华绝代的高挑女子。

当代魅魔刘子涵，这个看上去只有二三十来岁的美女换上了一件鹅黄色的宫装，云龙纹鹅黄色纱袍、白纱中单、方心曲领、淡黄色纱裙、金玉带、蔽膝、佩绶、白袜黑鞋、通天冠，整整齐齐，仿佛要大婚一般，各种琳琅满目的珍贵首饰也都佩戴其上，然后凝目朝着我们这边望来。

在刘子涵旁边，有四位年轻的美貌女子，袖中半藏鱼肠剑，英姿勃勃，也一起朝着我们这边看了过来。

原来这些人早有准备。

老和尚并不认识穿着华衣盛装的刘子涵，扭头朝着左边的黑暗处喊道：“嘿，那杀猪……姓黄的，中间那女的，到底是不是当代魅魔？”

他一说话，旁边那黑乎乎的丛林中冲出了一个黑影来，接着另外一个人如影随形而上。后面那个人自然是一字剑，而前面一个，却是一个佝偻着身形的黑衣老者，身上背着两张弓，手中还有一张，那弓弦不停地颤动着，发出“仙翁、仙翁”的声音，他速度极快，又是侧着面的，所以我瞧不仔细对方的模样，但也晓得必然就是那神秘的箭王林

易。

这林老头而一直都潜藏在制高点或者暗处，此刻被一字剑给揪了出来，顿时就有些慌乱了，不过瞧见他那宛如鬼魅的轻声功法，想来一时半会也分不出什么胜负来。

一字剑忙于追杀箭王林易，匆匆瞥了一眼，然后郑重其事地点头说道：“就是那婆娘，你且给我留着，我杀了那狗屁箭王，再来斩她不迟。”

他一副“我全部承包了”态度让老和尚十分不满，愤愤不平地说道：“那妖女将我未来的小徒儿给掳走了，胆敢跟我争徒弟，倒要让我好生看看，她何德何能，竟然有这么大的脸皮。”这边说这话，他腾空而起，大步流星地朝着山谷下方主楼前的魅魔那儿冲去，我瞧见了，也是紧紧跟随，快速冲到了刚才差一点亡命于此的草地前来。

再次重临此处，有着远处的一字剑牵制，神出鬼没的利箭也不再前方凶威，而我旁边这神秘的老和尚往前一站，便也如泰山耸峙一般，让人心中无畏，反倒是此间的主人，瞧见我们两人从竹林边际疾冲而来，瞳孔不由自主地收缩，散发出碎玻璃一般的光芒，十分刺眼。

我们对面，是五个养眼的女人，倘若柔情似水，定然是佳期如梦，然而她们可并非什么弱者，特别是领头这女子，那可是领着“魅魔”之称的邪道巨擎，尽管上位不过数年，但是却也没有人胆敢小瞧她的手段。

老和尚冲到竹楼十米前，停下了脚步，左右看了一圈，这才粗声粗气地喊道：“那妖女，你将我家小徒儿藏哪儿去了？”

这竹楼灯火通明，不过看着似乎没有什么人的样子，也没有我先前听到的女童之声，显然是在这段时间里，魅族一门的人已经将旗下拐来的女弟子给全数转移走了去，另一边又派人对我围追堵截，算是作了两手准备，可守可退。听到了那老和尚的话语，魅魔精致的容颜终于浮现出了一丝无奈的表情，叹了口气，淡淡说道：“师兄说的果然没错，那女孩儿当真就是个祸害，只可惜我猪油蒙了心，竟然就执意将她给弄回来了……”

听到魅魔口中竟有后悔之意，老和尚嘿然笑道：“既然如此，还不赶快将我家小徒弟给还回来？”

没想到魅魔口头虽然懊恼，但是秀眉却是一皱，冷然哼声说道：“你真当我们这儿，是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地方么？老和尚，既然你逼上门来，就不要怪我们魅族一门不客气，报上名来，让我晓得到底

是谁，死在了我的手下。”

老和尚嘿然笑道：“报名字？老和尚我无名无姓，野地里面参佛而已，死了便是了，何须多计较？给你两个选择，要么将我家小徒弟给完好无损地交出来，这还有得商量；要不然，等我将你们全部灭了，再行分说。”

面对着老和尚的威胁，魅魔果断说道：“完好无损地交出来？呵呵，晚了，姑娘们，给我摆阵！”

这话儿一落，护翼在魅魔旁边的那四个年轻美女立刻错身而上，将我和老和尚给团团围住。这些女人皆是赤脚踩地，身段柔软，双手如柳枝一般摇曳，跳着恍如敦煌莫高窟的飞天之舞，一开始还只感觉这舞步柔美，然而几步成形之后，便瞧见这些女人化身做了幻影，在我们身周翻飞，与此间的景物凝成了一片。

魅魔瞧见阵中的我们，咬牙说道：“屡次三番闯我家中，还勾结我弑师大敌，真当我魅族一门是泥捏的了，今天就让你们看看，我魅魔的手段！”

她这一声娇喝，紧接着出手了，右手一扬，手掌之上的那五指陡然间长了数寸，一开始吓了我一大跳，紧接着我才发现却是她的指甲变长了，紫色的，又尖又锐，充满寒光。在自己主场，魅魔再也没有诸多机会，一旦将我们给围住，便踏步而来，倏然而至，挑中了我，当头就是一抓。

这一抓宛如九天星云垂落，我下意识地举起辟邪小剑来挡，结果那锋利无比的小宝剑与对方的修长指甲猛然一撞，火花四溅，我竟然受不住，朝后跌飞而去，这时老和尚与我交换身位，上前抵挡住了攻击。

我跌落在地，手按在了泥土上，突然感觉分外柔软，低头一看，却见草地上竟然生出了一条粉红色的蛇头来，张大嘴，一口朝我咬来。

第五十二章 美女与蛇

眼看着这蛇头即将咬到了我的手腕，我倒也没有太多的惊讶，将重心往旁边一转移，伸出手去捏那蛇头下面的脖子。

这蛇很大，便是那小小的头颅，都有茄子那般大，嘴巴呈120度的张开，几乎能够将我整个脑袋给包住。

不过这蛇虽然大，但是却又灵活又狡猾，我伸手一抓，它竟然扭头避开，又朝着我的手腕处咬来。若是论普通人的反应速度，自然是远远比不上这种全身都是感应器官的长虫，不过修行者、特别是像我这样的人，却都已经能够用炁场感应来判断动作轨迹，自然也没有太多的弱势，当下也是稍微等了一下，就在那粉红色的长蛇即将咬到我的那一刹那，我反手一抓，便将这玩意的脖子给狠狠地掐了起来。

我猛然将这蛇给掐住，正要用劲将其掐断，却突然从那冰冷而滑腻的蛇身鳞甲之上，传来了一阵过电一般的刺激，我瞧见自己左手的指间，传来一阵蓝色的电丝，细腻而分明，将我整只胳膊上面的毫毛都给电得竖直朝上。

而就在我用力将这条蛇给掐死的时候，却发现原本软乎乎的这蛇，竟然宛如那粗钢筋一般，硬度瞬间提高了几十上百倍，无论使出多少力，都难以成效。

这样的蛇当真是难缠，不过我即便是半边膀子都发了麻，却也没有什么好畏惧的，当下也是将雷意集中于左手之上，变掐为拍，用了掌心雷，一巴掌将这条粉红色的诡异长蛇给拍在了地上去。

雷声轰鸣，这么一条诡异到了极点的长蛇没有再次展露出它厉害的一面，反而是浑身一震，僵硬的身子回复了柔软。

掌心雷可破一切妄邪，被这般的雷意击中，它终究没能熬过，顿时就没了气息。

然而我这一击得手，并没有将情况引导好转，但见我脚下的草地上，竟然陆陆续续钻出了十来条粉红色的长蛇，口中的信子突出，嗤嗤而响。

我瞧得恐怖，一边用脚去踩，一边朝着那老和尚喊道：“快点想个办法吧，要不然，咱俩都得挂在这里。”

相对着我的惊诧，正在与魅魔交手的老和尚显得淡然许多，瞥

眼打量了一下草地上，嘿然笑道：“不过就是几条变异挂彩的毒蝮蛇么，瞧把你吓成这样……”

他总是不怎么瞧得起我，不过这老光头倒也并不只是嘴上说说，正面应付着魅魔那宛如鬼魅一般的纠缠以及无所不在的爪影寒光，还抽空朝着我这边撒来几颗圆珠子。这圆珠子颗颗如同葡萄一般大小，砸落在地上之后，立刻碎裂成了许多粉末，有一股气息扬了起来，接着就有刺激性的烟雾在我脚下弥漫起来。

而就是这些气息，使得那些正蓄谋朝着我脚下疯狂攻击的粉红长蛇顿时就迷失了方向，吱吱一声叫唤，整个身子就开始乱舞起来。

这些长蛇不再朝着我进攻，反而是原地返回，仿佛见到了鬼一般。我隐约闻到了雄黄和栗子粉的味道，心中感叹，别看这老和尚长得五大三粗，倒是长了一颗小女孩儿一般的玲珑心思。

老和尚转手就消解了对方阵法之中的杀手锏，而我瞧见那魅魔刘子涵跟他斗得如火如荼，自己也插不进手，晓得自己到底跟这些人相差一线，那便不再纠结，而是朝着旁边布阵的那四个妖冶女子进攻，试图将她们这联合阵法给破解了去。

我的长剑被留在了此处，手中只有一把辟邪小剑，而对方手中却也是同样长度的鱼肠剑，如此相得益彰，不过四人对一人，而且还结阵以待，多少也有些人数优势。不过我并没有太多的恐惧之心，一路上被那老和尚不断抢白和奚落，我是年轻人，心中多少也有些火气，当下一跺脚，就朝着离我最近的一位女子刺去。

辟邪小剑犀利，讲究刁钻灵巧，我上手便是清池宫十三剑招中最犀利的一式“西江月”，剑挂南山。

那女子瞧见我来势汹汹，倒也没有想着与我硬拼，而是一步退后，接着剑绕圆圈，将我这剑势给缓解，而与此同时，旁边两位女子则伸手来援，使那“围魏救赵”的法子，直指我的要害，倘若我坚持与面前这女子厮斗，只怕要害顷刻间就要失守了。所谓阵法，就是示弱逞强，明明看着破绽处处，然而一旦交手，便感觉哪儿都是限制，处处受敌。

然而越是如此，我心中越是一股火气没处憋，倘若是以前，我定然开启了临仙遣策，直接破阵而出，不过这一回我血气受损过重，生怕又一次晕倒在地，给人占了便宜，故而一直控制着，不过我一身手段，倒也不怕制不住对方，右手反握短剑，左手在空处拍了两下，结出了一个古怪的手印来。

深渊三法之风眼。

自我师父传了一部“道心种魔”，我便练就了一身魔功，不过茅山乃名门正道，魔功却无手段可用，直到阿普陀传我深渊三法，方才得以重铸，这也正是我师父让我下山来，去找那青城山重瞳子破解暗门的缘故，此番陡然使出，我前面的两位妖艳女子就好像喝醉了酒一般，下盘不稳，立刻栽倒在了地上去。

虽然这仅仅只是一瞬之间的事情，然而就是这么一会儿工夫，我便已然将辟邪小剑递出，挡开了旁边来援的一位女剑手，然后一掌，重重拍在了离我最近的那名女子胸口。

我这一晚用了太多的掌心雷，此刻雷意消减，自然也不可能凝结而出，不过这重重一掌，却也倾泻了我九成的修为，轰然一下，那女子如遭雷轰，胸口的衣服一阵炸裂，接着一口鲜血朝天喷出，那人便已然闭上了眼睛，昏死过去。

我出手狠辣，务必要制服对方，所以一点儿情面也不留，也谈不上被我打倒之后，又爬起来这么一回事儿。

如此风眼配合我的身手，我在很短的时间里又将另外一位女子给一掌拍飞，这四象法阵少了两人，便再也凑不成一个完整的系统，剩下的这两个女子也不得不连连后退，生怕我再次诡异发威，脚一软，又挨我一下。然而就在我准备将这穷寇直追的时候，那竹楼之内冲出了一个女子来，手中缠着一圈白布，然后握着一把黯淡无光的长剑朝着我劈来。

这女人身手当真不错，整个人腾空而起，宛如烈马飞奔，剑走游龙，显然是魅魔之下有名有数的女性高手。

这美女我却也是认识的，就连没穿衣服的模样我也瞧过一次，她便是先前与死在我手下的那易超相好的长腿女刘倩，此女的腿功了得，我先前只以为是小绵羊，却在她这儿吃了点暗亏。而她手中的剑我也认得，却是我那把被魅魔缴获了的饮血寒光剑，没想到竟然落在了她的手上去。

刘倩的出现让还剩下的两位女剑手一阵欢喜，大声喊道：“刘师姐，陈雨、荷子馨给这恶人暗害了，你快给她们报仇啊！”

长腿美女刘倩鼓了我一眼，恨声说道：“恶贼，易师哥是不是死在你手下了？”

我瞧见这女子，脑海中全部都是她玉体横陈在竹塌之上，大片大片滑腻皮肤露出的香艳模样，一时间也想不起应答，她秀眉一蹙，脚步向前，那魔剑便朝着我的脖子这儿斩来；与她一起的，还有另外两位

女子，见有人来援手，也不再含糊，手中的鱼肠剑一震，彼此交错，上前过来照应。

顷刻之间，我便陷入了围殴之中，而后面那两位女子也提醒了刘倩，使得长腿美女能够预防到我陡然之间的杀场变动，不至于太被动，莫名其妙地错开方向去。

这所谓的风眼，其实也就是轻轻地顺带一拨，讲究的是一个巧妙，让人猝不及防之下中招，倘若是有了防备，却也没有太多的效果，不过我却也没有太多的担心，反而是一阵狂喜，一边用真武八卦剑挡住对方的攻击，一边在中心默默地呼唤着饮血寒光剑的意志。

真正的好剑，其实是有意识的，当然，它暂时也还达不到剑灵的程度，不过早在我拿它斩落创造者杨大侉子首级的时候，它便已经认主了，后来我十八岁从于大师手中领来，养剑这么多年，早已是心有灵犀，这也正是刘倩能够用我这剑，却还需要白布包裹的缘故。我一直在与三女做周旋，然而时机合适之后，一伸手，口中一声大喊道：“寒光，止住！”

这一声宛若炸雷，而眼看着就要斩到我脖子处的魔剑骤然停住，纹丝不动，仿佛在空中生了根一般。

就是这么一下，我轻松地从刘倩手中夺过了魔剑，接着一脚，将这长腿美女给踹下了河里去。我这长剑在手，心中豪情顿生，正想要回头朝着那两女子杀去，突然间暗处飞出了一支长箭，朝着我的心窝子这儿钻来。

转瞬，即至！

箭王归来。

第五十三章 小魔头只饮一瓢水

这骤然而起的利箭几乎是跨越了空间和时间，当那呼啸声冲天而起的时候，下一次出现便是在我的胸口之处，仿佛是死神的请柬，要请我去幽府喝一壶茶。

当时的我真的是有些傻眼了，完全没有想到一直被一字剑牵制着的箭王，竟然还有闲心朝着我这儿发出一箭来。

一箭致命。

我当下几乎是没有来得及做任何动作，就连风眼都鼓荡不出，而就在此刻，一直压制魅魔的老和尚突然一掌逼开了对手，接着倏然而动，平移七八米，一把将我给拽到了旁边，而另外一只手，则朝着我胸口的那只利箭抓去。

箭王的箭，劲气灌注在了箭身之上，方才会有这般的威力，而老和尚空手来拿，着实是有些唐突了。

我因为距离太近，所以我亲眼看到老和尚抓住了这箭尖，然而因为力量的缘故，从间断后面那一点儿，一直滑到了箭神尾羽处。

这么长的一段距离，老和尚的手指指腹与那箭身进行了剧烈的摩擦，我身子可以闻到了焦糊的肉味。

紧接着老和尚顺势将这支箭朝着逼近而来的魅魔甩去。

魅魔后退，让过了这一支箭，使其落在了草地上，斜插入内，骤然而下。

这时我才明白老和尚为何要用空手去接，因为那箭尖一接触实物，顿时就劲气狂涌，紧接着便一股青云从上方升腾而起，我听到一声轰响豁然炸开，无数的泥土和草屑飞扬，低头一看，那儿竟然出现了一个巨大的深坑。

刚才倘若我倘若是用魔剑来挡，只怕不但魔剑折损，我自己也可能受到很重的伤。

姜终究还是老的辣。

而就在这时间里，我瞧见远处的林子中突然冲过了三人过来，领头一人的身形格外迅速，就像一头伏地而奔的猎豹，脚尖轻点，人便倏然奔进了前来，我眯眼一看，却瞧见他便是诸多人口中的耿爷，也即是魅族一门的护法耿传亮。这个男人马不停蹄，快步冲来，瞧见那

老和尚，二话不说，直接一个箭步飞奔，就在那箭爆还没有消失的一刹那，一掌拍来。

这人的手掌之上套着一副银丝手套，上面又许多古怪符文涌动，气势磅礴，老和尚也不敢小觑，袖子间再次滑落下他那串蜜蜡佛珠，绕在了手掌之上，与其硬拼了一记。

砰！

一声闷响，我感觉脑袋好像被重重敲了一棒子，仰头一看，却是老和尚和耿传亮对上了一掌，时间仿佛凝固了，两人手掌相接，老和尚这儿散发出了巨大的黄色光芒，隐隐之间还有佛唱汹涌而出，将整个空间给震荡；至于对方，那耿传亮手上则有大量的银光喷涌，空气中的音爆连连，反而是将那佛陀怒吼给压制住了去。

别的不论，单纯看这一掌，我总感觉到老和尚似乎落于下风了。

这情况有些奇怪，我的目光很快就落在了老和尚的手掌之上，这才瞧见他刚才为了救我，出手抓箭而留下了一道狰狞的伤痕，正是因为这伤害，使得一直牛皮哄哄的老和尚在比较修为劲力的此时，处于弱势。这一箭一掌，纷呈而至，仿佛都是计算精准的一般，老和尚跟耿护法陷入僵局，这时那魅魔却倏然而至，脸上带着快意笑容，翩然而至，身上那五六根绫绸宛如先前的游蛇而绕，手中那指甲锋寒，却是想要将老和尚性命拿下。

她想要趁机拿下老和尚，却忽略了旁边还有一个我。

一剑暴起，我在魅魔前进的路线之上扬起了漫天的剑光出来，将她那鬼魅一般的身影阻拦在了路上。

魅魔骤停，脚尖顶底，身子竟然比我还高一点儿，精致妖艳的脸上露出了一丝狠色，寒声说道：“小子，你真的想要跟姐姐我一战到底？”

我抖落着剑花，嘿然笑道：“我难道还有别的路可以走？”

魅魔笑了，手上的绫绸上下翻飞，不停地画着圈圈，就好像是翩翩起舞的蝴蝶。

她春意盎然、脸带魅惑的说道：“小哥，当然有别的路可以走了——你若是加入我魅族，成为山门护法，到了那个时候，我魅族一门所有的小妹，都可以陪你睡觉，无论是一人，还是两人、三人，都随你意愿，花样百出，包君满意；而且每一位羔羊出门，都会给山门护法尝鲜

解闷——倘若你是喜欢技术流的，姐姐和几个师妹，也可以定期侍奉于你，享那齐人之福……”

魅魔的红唇轻启，眼神迷离，语调变换不定，说出来的话语平白多了几份魅惑之色。

我皱眉听着，虽然知晓她使用了许多偏门手段，但是脑海里却是也被那种兽性诱惑给弄得心驰神摇，激动得难以自己。

而就在我张口表达的时候，突然间，一张娇羞而清丽的脸孔从我的心头浮现而出，那淡淡的微笑就像清冽的山泉水，将我心头所有的欲望都给洗涤而去。

我深吸了一口气，平淡说道：“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便纵有千种风情，与我何干？”

此言一出，魅魔脸色骤然转冷，而我的饮血寒光剑也由下而上，朝着那有规律舞动的绫绸给斩去。对方依旧是用那以柔克刚的法子来应对，四五根绫绸这么一绞，便将我这饮血寒光剑给牢牢控制了住，如此一僵，魅魔脸色冷如冰窟，寒声说道：“小子，你还真当自己是个人物了么？像你这样年少而骄狂的小子，老娘手下，不知道杀了多少个。给你面子，还蹬鼻子上脸了，给我去死吧！”

她的那些绫绸皆是用劲气控制，双手空空，上面尖锐的指甲朝上，往着我的面门划来。

劲气如风，眼看就要抵达，夺我性命，而这时的我却是一声冷笑，这饮血寒光剑当初那么多人抢夺，真当它就是一块废铁么？我心中与这剑意空灵相接，紧紧握着，就在魅魔即将临体的时候，陡然一阵，那饮过无数人鲜血的魔剑嗡然一声响，便仿佛活过来一般，剑身微微一扭，竟然就脱离了那些绫绸的束缚，一短一长，如电一般折射，朝着魅魔的小腹处一道疾斩。

先是示敌以弱，接着骤然转折，一道强斩，这套路便是魅魔亲至，也预防不得，眼见攻击临身，唯有下意识地往后一退，避过了这陡然一剑。

不过她避过了这一剑，却没有料到那魔剑之上，还有劲气爆发出，游弋而发的剑气即便弱小，但是却也将魅魔的小腹给擦出了一道血线来。那女人骤然后撤，到了安全距离，低头一看，却见小腹处有乌黑色的鲜血流了出来，有的血珠还成滴状，朝着我的剑尖飘飞而至。

这情况让魅魔脸色变得一阵漆黑，本以为不过是一个江湖后

辈，随意料理了便是，却不想最先受伤的，竟然是自己。

魅魔怒了，伸手拿了一根绦绸缠住自己的小腹处，接着寒声说道：“我认出了你这剑招，茅山派的，对不对？想不到这茅山上面的老道士，竟然教出一个浑身魔气的小子来。嘿，小魔头，来，给姐姐好好看看，你除了剑，还有没有别的本事！”

她说话的时候，我身后传来一声暴喝，炁场鼓荡，风声骤起，却是老和尚跟耿护法快速战成了一团，而就在此时，魅魔也动了，倏然贴身而来，手中那宛如僵尸恶鬼的指甲在空中划出十道寒光，将我面前的一切给撕裂。

我先前突围之时，还将这柔弱女子视为最弱的方向，而此刻却也是不再计较许多，手中的魔剑一转，硬着头皮就上了前去。

战！

剑爪相交，立刻擦出诸多火花而来，叮叮当当，魅魔的身法快如幻影，不停地在我的身边游绕，瞧见机会，便探出一爪来，而我则以慢打快，使出那最适合防御的真武八卦剑，应付左右，却也是将这天下闻名的邪道高人给拖住，不得半分好处。如此僵持好一会儿，那女人终于觉得有些不耐烦了，往后退了几步，双手一挥，朝天而举，厉声高喝道：“诸灵！”

黑暗中突然浮现出三对冥红色的眼球来，恶狠狠地瞪着我，然而在转瞬之间，我却是长剑指天，魔气疯狂灌涌，将炁场搅成了一锅粥，脚步不丁不八而站，左手摆出了一个魔尊临体的姿势来。

魔威！

魅魔想要唤出鬼灵之物，前来加速战局，却不料我这模拟魔神之威，却将那些藏在暗处的家伙吓得一阵慌乱，连面都不敢露，便匆匆而走，魅魔瞧见，顿时就一阵惊讶，还待再施手段，却瞧见一个佝偻着身形的老者突然出现在了平地上，朝着这师兄妹两人高声喊道：“子涵，小耿，来人就是杀猪匠，我顶不住了，你们快跑，跑得远远的！”

此刻的箭王身上只有一把弓了，浑身皆是鲜血，脸上有一道巨大的剑痕，从额头到下巴，将他的右眼给完全燎瞎了，模样凄惨。

他说完话，闪身挤入了老和尚和耿护法的战团。

然而就在此时，一道青色光华冲天而落，将这老者钉在了地上，接着一声悠悠的话语从林中飘落：“我说过，你是被我承包了的，可别乱跑哦！”

第五十四章 小涵涵，易哥哥

此番将我和老和尚围在其中的，除了与我们拼斗的魅魔和耿护法之外，还有五人，三女两男，只因为这高手之间的较量太过于凶险，生怕变成炮灰，殃及池鱼，所以才在外围不断游走，试图找到一些机会，而瞧见神秘的箭王陡然而至，除了我和老和尚之外的所有人都忍不住欢欣鼓舞，但是当箭王说出警告的话语，以及被一记飞剑钉在地上之时，他们这才幡然醒悟，那仇家，终于是找上了门来。

当初刘子涵和耿传亮能够召集邪道高手，追杀一字剑三千里地，那是因为众志成城，还得到了邪灵教之助，若是真的比斗起来，一字剑光棍一个，随时打完便跑，而她魅族一门却是家大业大，哪里经得起那麻脸丑汉折腾？

刘子涵之所以想要收了白合为徒，不为别的，就是想着自己门中多出几位惊才绝艳之辈，好给自己师父报仇，却不料那仇人提前找上门来，心中多少也有些阴影，当竹林之中传来一字剑悠悠的话语之时，她的第一反应不是愤然而上，而是朝着周围众人打着手势，让他们赶紧撤离。

不过想要跑掉，这事儿怎么可能让他得逞，我和老和尚顿时就要上前，将这主凶拦住。

然而就在这时，身后突然又传来咻咻两声箭响，却是被一字剑一剑钉在地上的箭王再次出了手，这一回他连弓都没有用了，直接甩手就是两记无羽箭，试图将我们给拖下来。

这箭虽无羽，但是距离却短了几分，在那江湖上鼎鼎有名的箭王手中使出，自然也是夺命杀招，我不再往前，回剑来挡。

叮！

箭矢与魔剑的剑脊相撞，火花四溅，发出了一声清越的撞击声来，而上面传递来的巨大力道，使得即便是早有准备的我也还是连退了两步，这才站稳了阵脚，而那老和尚则没有这般狼狈，他仅仅只是一个移形换位，便将那一记无影箭给直接甩得没有了踪影。我瞧见除了两巨头之外的小杂鱼都跑进了竹楼里间，而魅魔也快步冲入，唯有那耿护法挡在了老和尚前面，双手的银光开始闪耀起来，显然是打算在此断后了。

往前一步，我未必能够留得住几人，而身后则是性命之危，我

在飞速地思考一番之后，提剑回来，打量起了那个闻名已久的箭王。

在这个火器飞速发展，连原子弹都造出来了的时代，除了竞技体育，江湖搏杀，很少有再用箭这种武器的人了，我瞧着这个能够与我茅山刑堂长老刘学道齐名的老者，瞧见他居然是一个驼背，脑袋中间有点儿秃顶，许是刚才与一字剑的拼斗太过于激烈，使得周围的头发一缕一缕的，十分狼狈，而他的脸上，除了那道狰狞的疤痕之外，汗水将鲜血冲洗得一道一道的，完全没有先前我心中所想的一代强人风范。

箭王啊，外号之中能够称得上“王”的，就是这般的德性？

我回过头来，却瞧见那男人尽管被飞剑钉得起不了身了，但是双手却还是能用，手往旁边箭袋里面摸去，又掏出一根来，手腕一抖，便朝着我的面门射来。

他的脸上还浮现着残忍的微笑，仿佛在想象这一箭将我的脑袋刺穿，偌大的血洞出现，接着仰天倒下的模样。

但是他终究是一个即将死去的老者，一身修为也走到了尽头，再也恢复不到自己巅峰的状态。他既然已经被一字剑打落了神坛，我便不介意再在他身上踏上几脚，这锐利一箭倏然而至，但是我却已经鼓荡起了深渊三法的风眼，将这锐利的劲头稍微地往旁边一掰，轻松避开，而当他再次回手去摸箭杆的时候，我的魔剑已经骤然而至，轻松地将他的右手手掌给斩落了下来。

饮血寒光剑乃杨大侔子采用瓦浪山水库底下成千上万的怨魂为根基，用活人做引炼制而成，既命饮血，便有一个特性，那就是剑身能够吸入精血，所以一剑而过，并没有太多的血花飘出，简简单单的分，反而多出几分诡异和痛苦来。

箭王右手被斩，却能忍住疼痛，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在一瞬间迸发出了巨大的力量来，左手抓着那张破弓，猛然挣脱了飞剑的束缚，朝着我猛然扑来。

我一剑得手，那魔剑之上红光游动，顺手又斩去，却被箭王的弓身给挡住，与我交击。

这老家伙闯荡江湖一辈子，与人厮斗的经验丰富异常，又不顾死活的疯狗一般，三两下，竟然抽了一把到我的左手之上，一阵剧痛便传入我的脑海，连退了几步，却不晓得这个半死不活的家伙竟然还有这般强盛的战斗力。我望着箭王，别的没有瞧见，就看到他双眼之中的眸子里，血丝密布，痛苦之中充满了解脱的畅意。

我望着他，但是箭王的目光却越过了我，看向了竹楼方向，呢喃着说道：“小涵涵，原谅易哥哥不能陪伴你一路走下去了……我现在唯一能够做的，就是帮你将这个小子，给料理掉。”

我擦，什么情况？小涵涵，易哥哥，这称呼和年纪的差距，实在是好萌啊！

箭王前一句话说得柔情似水，都能将我的牙给酸掉了去，然而后面一句话，却弄得森寒无比，我下意识地将魔剑举起，他却也是猛然将头一抬，厉声狂喝道：“世人皆以为我只在箭上面有些造诣，却不晓得，老夫的弓斗术，却也是十分厉害的呢！”

他这是在为自己壮胆，用那长弓与我对拼两记，这弓身弹性十足，用于格斗并不合适，两人缠斗三两下，那箭王便是穷图匕现了，先是将那弓身狠狠地跟我一抽，当弓被我一剑斩断的时候，他又将没了手掌的手臂作了虚招，让我再次得手，将其胳膊斩断，这两下之后，他身子里迸发出了巨大的力量来，一个飞扑，将我给死死按倒在地，而左手之上却多了一截弄断的箭矢，猛然朝着我的心口扎来。

这个老狐狸，所为的一切，就是将我给诓骗住，拉我一起死。

然而我终究还是被这老家伙一系列的攻击给耀花了眼，实在是没有预料得到他最后这一招，眼看着被他死死压住，那箭矢就要朝着我心脏这里扎来的时候，我拼命挣扎，却不料对方到底是那江湖大拿，瘦死骆驼比马大，一旦拼了命，一时之间，我竟然也拿他没有办法。就在这千钧一发之机，一个并不算高大的身影出现在了视野中，伸出手，紧紧抓住了箭王剩下的那只手。

一字剑终于赶到了，在这最关键的时刻。

匆匆而来的一字剑并没有去看绝望之中的箭王，而是跟我商量道：“唉，小陈，这样啊，跟你说一下，这个家伙还是由我来杀吧，好不？你看啊，反正人死这儿就算是你的功劳，至于他，只有死在我手上，才能算是我的名气，你看是不是这个理？”

惊魂未定的我下意识地地点了点头，一字剑心满意足，将箭王的手一直掰到了他的脖子处，然后用那半截箭矢，一点一点地将气管给割开了来。

已然回天无力的箭王在生命的最后一课，口吐血沫，双目迷茫地说道：“小涵涵……”

一字剑猛然拉了一下，一代箭王，最终陨落。

这一具尸体，生前是箭王，隐匿在暗处掌控着别人的生死，而咽气之后，死肉一堆，一字剑和我都没有再去管，而是站起身来，朝前看去，却见那老和尚给耿护法给死死拦在了门口，前进不得。那光头老家伙是个火爆性子，越是急，却越给耿护法机会，一时间掌影连天，这边的竹楼都给轰塌了半边，却没有能够继续追击而去。

余光中，瞧见我们这边搞定了一切，他这才大声喊道：“杀猪的，你快来帮我拖住这家伙，换我去追人；姓陈的那小子，你在这儿也没用，去把我乖徒弟给找到！”

我闻言，绕过战团，朝着竹楼里面追去，而旁边的一字剑却是冷然说道：“若是拼修为，你我谁胜谁负不好说，但论追人，你差我一条街！”

说完这话儿，顾不得哇哇大叫的老和尚，一字剑脚尖轻点，带着他的那把飞剑，朝着竹楼上方飞跃而去，而我也倏然冲进了竹楼之中。这儿的竹楼显然是有人规划过的，并非一栋一栋，而是大片大片地连在一块儿，形成了一处整体的建筑，我冲入其中，左右一看，却发现四处都是一片狼藉，下意识地用魔剑连砍开两间房，皆是空空如也，晓得这些家伙，为了防止意外，恐怕是已经将人给撤走了。

此番无功而返，那是断然不行的，我立刻将炁场感应激发到了顶峰状态，一路长剑开路，凭着感觉一阵疾奔，突然间听到有小孩儿的哭声，于是一脚将面前的门给踹飞了去，入目处是一个大厅，接着我瞧见了寻找已久的小百合，坐在一樽石鼎之前，而他旁边，则屹立这一个妖艳的宫装女子。

除此之外，再无他人。

第五十五章 牢笼

小白合被穿上了传统的汉服，白色素雅，做小女童装扮，跪倒在那石鼎之前，小小的身子颤抖不已，而她旁边的那宫装美女，自然就是当代魅魔。先是箭王林易，接着又是耿护法，两代凶人用性命给她创造了逃命的机会，然而她却并没有抛下这所有的一切，远遁而走。尽管我再也没有瞧见其他人，但是却能够感觉得到，在这厅堂之中，有一种被虎视眈眈的危机感。

一代魅魔，自然不可能是那么容易被制服，她的脸上流露出了有一种深沉的悲恸，凝视着我，平静地说道：“林易死了？”

虽说这女人长得又娇又媚，看着那叫一个舒心养眼，但却是一条美丽的毒蛇，我不敢大意，一边将长剑横在胸前，小心靠近，一边为了拖延时间，仰头说道：“对，死了。怎么，舍不得你的姘头死掉？”

这个箭王口中被唤作“小涵涵”的女人嘴角一阵抽动，似笑非笑地看着我，平静说道：“我舍不得？呵呵，你跟那个老头子有交过手，应该能够闻到他身上的味道。林易不修道，但你知道他为何能够年逾七十还这般强壮有力呢？他每个月，便会有十天将自己浸泡在尸油和少女下宫血之中，就像一具尸体般，并且为了保持自己的手指弹性，每日的食物都是一条一条蠕动的活蚯蚓。这样的老头子，身上怎么洗都有一股死人的恶臭，老娘还不得不在他虚与委蛇，你说你们杀了他，我是应该恨你，还是应该感激你呢？”

魅魔的话语说得我胃部一阵痉挛，虽说我也是茅山出身，但是类似于巫门鬼道之术，那些都是外门而为，我师父乃茅山正朔，从来不会教予，唯有像梅浪这般的长老，方才会教授徒弟。

当然，杨二丑作为茅山出身，自然也懂得许多，只可惜他为了自己的安危，从来不会教授我这些。

我瞧见魅魔那如丝媚眼，不动声色地说道：“哦，既如此，那你却应该要感激我才对。”

魅魔那修长锐利的指甲滑过了浑身都在颤抖的小白合脖子上，脸色却陡然一寒，恨声说道：“不，我应该恨你——当初我师父死于那锦官城的杀猪匠剑下，有两个师姐跟我争位来着，结果一个被我杀了，另外一个，被林易杀了；而这几年来，我之所以能够在这个位子上稳稳地坐下来，还获得了我师父的整套传承，林易功不可没。我手上能够用的

狗不多，指哪打哪的更少，他算是一个，没有了他，我日后统御魅族一门，会很艰难！”

魅魔的解释让我有些吃惊，一边是手握权力，但是却需要委身于一位满身尸臭的老爷爷，曲意求欢，另一边是轻松自由，然而她最终的选择，竟然是前者。

这女人一旦迷恋权力来，当真比男人更加可怕。

我横剑不前，等待着一字剑的来援，然而却没想到那个麻脸丑汉竟然迟迟未至，这让我开始紧张起来，不时地朝着头顶上面看去，魅魔将我脸上的神色瞧了个仔细，寒冷的脸上又浮现了笑容出来：“你在找那杀猪匠？恐怕你要失望了，我还没有告诉你，林易有个徒弟，外号叫做冥锐，这个傻小子箭术学得不多，逃跑的功夫却学了十足，我跟他谈好，价钱三晚，条件是让他装扮成我，将一字剑引开——他答应了……”

魅魔的笑容荡漾，而我则不相信地说道：“箭王都给一字剑给收拾了，何况是他的徒弟？你想多了，他很快就会回来的。”

魅魔右手放在小白合的脖子上面，而左手则突然朝天一扬，我身后的通道突然间一阵抖动，我下意识地回过头去，地上突然破开了一排的洞口，婴儿臂粗的钢筋倏然而出，一直升到了顶端上去，接着四周都出现了噼里啪啦一阵响动，空间中的气氛突然凝固下来，我下意识地朝着那通道退开去，一脚踢在了那钢筋之上，结果传回来的感觉确实异常坚硬，根本没有办法折断或者掰弯。

魅魔瞧见我的目光又游弋到了头顶和地上，嘿然笑道：“你别指望从上下逃开，你若往下，遍地铁蒺藜，朝上则都是挂毒尖刺，我还准备留着你好好玩一玩，可别就这么轻而易举地就死了去。”

既来之则安之，我凝视了她的表情几秒钟，确定她并没有说谎，紧绷的身子突然松了一下，凝神问道：“那箭王的徒弟拖不了多久，一字剑很快就会回来的，你若想活命，不如早点离开，何必在这里与我纠缠呢？对吧，说到底，我终究只是一个小人物而已。”

男子汉大丈夫，能屈能伸，我陈志程大好前途，犯不着跟这等魔头共生死，于是我立刻服了软，想让她别跟我计较，然而那魅魔却不依不饶起来：“放过你，你在开玩笑么？我魅族一门辗转千里，好不容易在这彩云之南的深山林中，筚路蓝缕、披荆斩棘地建起了自己的家业，转眼之间，就给你带着那老和尚和大仇人过来，破坏殆尽，你将我放过你，那我倒想问一问，谁来放过我们呢？”

魅魔的话语有些悲愤，想一想，自己辛苦建立的基业骤然被

毁，有多少情绪都可以理解。

不过她以及她魅族一门却是将自己的基业建立在无数破碎的家庭之上，如此想一想，便感觉多少有些强词夺理了，我退让不成，心中也多了几分愤怒，沉声说道：“事已既此，你想咋样？”

“咋样？”

魅魔的脸上浮现出了恶魔一般的笑容，锐利的指甲在白合柔弱洁白的脖子上滑来滑去，语调舒缓地说道：“你们过这儿来，恐怕就是为了这个二世灵童吧？现如今，他在我的手上，你要是想要他活命，就给我将手上的剑丢开，慢慢走过来。”

她这是想劫持小白合来要挟于我，不过我虽说心系其安危，却并非迂腐之人，白合她要杀早杀了，还会留到现在来？

我没动，而是冷冷地看着她，挤出几分笑容道：“你道我是这孩子的父母么？”

魅魔瞧见我不为所动，叹了一口气道：“果然，这世界上心冷的男人，终究还是太多了，小妹，你看看，这样的臭男人，哪里值得你等待？”她说完话，指间的绫绸一滑，立刻像包粽子一般，将小白合给捆得结结实实，连嘴都给堵上了，缠在了那石鼎上面，然后手掌在上面轻轻一拍，那石鼎上面浮现的石纹就仿佛活过来一般，不断地蠕动起来。

魅魔不再多说话，而是缓步走上前来，我瞧见她身子紧紧绷着，晓得她此刻也处于全神戒备的战斗状态，不再多言，深吸一口气，一步跨前，横剑斩去。

我这是先下手为强，毕竟对于我来说，这魅魔当真是比我更加厉害的大角色，早先我之所以能够在重重包围之中脱身而走，那是运气，此刻四处都被围住，我也只有咬着牙硬上，扛住这女魔头暴风骤雨的攻击，等待老和尚和一字剑的支援。

魅魔身轻体柔，那腰杆就仿佛弹簧一般随意折叠，我这一剑自然是没有一点儿功效，反倒是顺着剑势，将旁边的竹墙给斩碎一片。

我这也是有意为之，尝试着以饮血寒光剑的锐利，看看能不能将这钢筋围笼给斩破，却不料一阵巨大的反馈之力从那牢笼之中传来，虽说一阵火花煞是好看，但是我右手却是一阵酥麻。

先前我与箭王相搏，左手中了一招，此刻右手又来一下，顿时时间两臂都有些勉力，接下来那魅魔长腿不断翻飞，朝着我的面门不断踢来，再辅以那不断飘飞的绫绸，薄如蝉翼的绸缎侧面竟有刀锋之效，一

时间我只有节节败退，在房间里四处游走。

我一夜酣战，并非巅峰之态，而那魅魔的修为显然比我高出一筹，而战阵厮杀的经验又远远胜于我，自然是气势如虹，眼看着分分钟就要将我给弄死在此。

不过她即便是呈压倒之势，但最终却并不能占得我许多便宜，主要的原因，却是我不断地使用起了深渊三法的风眼和土盾，使得每次良机都与她错肩而过，眼看着就要成功，却莫名失手。几次之后，魅魔终于瞧出了不对劲了，不由得恨声说道：“你这小子，到底用了什么邪门手段？”

我余光正在打量小白合，但见这孩子虽说被捆得紧紧，走不得喊不得，却也没有太多的惧意，反而是认真地打量起我们来，显示出超越年龄的成熟，心中稍安，将长剑一举，淡然说道：“猫有猫道，狗有狗道，天下间的手段多得很，我能活到今天，也是有一些道理的。你想杀我，还欠一些火候。”

魅魔俏脸一寒，终于发怒了：“好啊，看来不使出杀手锏，你是真不知道厉害了！”

她正想施展惊天手段，却不料旁边的竹墙一阵巨响，破碎的竹排之后突然伸出了一只手来，耿护法的声音在那儿喊道：“师妹，快走！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来日方长啊！”

第五十六章 狡诈魅魔，环环相扣

这突如其来的变故让魅魔停止了追杀我的行为，扭头看去，见耿护法从破碎的竹墙那边站起，而在他的身后，是那个老和尚，一脸凶相地大踏步而来。耿传亮先前能拦住老和尚，一来是拼了性命，二来也会因为老和尚的手被箭王所伤，不过到底还是差了一线，故而并不能拦住太久，此番勉强过来，也是为了传讯，浑身皆是鲜血，已经没有了一拼之力。

老和尚一心想要收白合为徒，此番营救那小孩儿，就数他最为热心，本来准备将这缠人的苍蝇给拍死，却不料从空隙之中瞧见了小白合的身影，顿时心中一热，大声喊道：“嘿，娃娃，你没事吧？”

他那关切之意溢于言表，甚至都没有再瞧向耿护法一眼，这让魅魔心中一喜，脚步一转，倏然返回了石鼎旁边，手滑落在了小白合的脖子上，指甲死死抵住了小白合那细嫩的脖子，故伎重演道：“她现在没事，不过一会儿我师哥要是出什么状况，她就得下去陪葬了。所以她现在的命运，是死是活，都得看你怎么选择了！”

我不吃这一套，并非我不在乎白合的生死，而是晓得依这魅魔的手段，她此番留在此处，并非是真的就要报仇雪恨，更多的恐怕是在给她的门人争取逃脱的时间，而掳来的所有小女孩之中，她就留下了小白合一人，显然也是有意拿来当做人质。

说到底，魅魔从头到尾都是在周全她魅族一门，舍小保大，而像这样的枭雄人物，所有的爱恨情仇在她心中，都不过狗屎一堆而已。

唯有活着，才是最根本的一切。

然而我虽然明白，但是那老和尚却终究关心则乱，他这人修为极高，但许是宅在山中太久的缘故，情商多少欠妥，脚步一顿，打量了此间的情况一番，没有再继续前进，而是冲着我一通臭骂：“嘿，你这个臭小子，老和尚我在那儿拼死拼活地与人缠斗，给你们创造机会，没想到我未来的小徒弟最终还是落在了别人的手里，你到底在做什么呢？还有，那个杀猪的，跑哪儿去了？”

被这般逼问，我也无奈，一字剑这人修为绝顶，但脑子和气量终究还是欠一点度，要不然当初也不会围着刘老三团团转了，当下将一字剑被人引走之事告知了他，老和尚无奈了，又做不到我这般洒脱，只有苦笑着跟魅魔谈条件：“你到底想怎么样？”

魅魔瞧见这一招果然奏效，不由得得意地说道：“你想让她活，那就跪在原地，束手就擒！”

这话儿实在是有些太自我了，老和尚像瞧鬼一般地看了魅魔一眼，愤然说道：“老和尚出家以来，除了佛主，就再也没有跪过别人；再说了，我即便是引颈就戮，你们未必会放过我家未来的小徒儿，真当我老和尚是三岁小孩，那么好骗吗？”

老和尚脑袋里面的思路如此清晰，倒是出乎我的意料，不过魅魔却一点儿不意外地继续说道：“既然不行，那你至少得将我师哥给放走了去。”

这两个要求一个地下，一个天上，老和尚想也不想便答应了：“出家人不沾杀孽，我本来也没有准备打算将他怎么样，放了便放了，不过你得答应我，千万不能伤害那小孩儿，知道不？我还等着让他来给我当徒弟呢，他若是有个什么闪失，小心我拿你们这些个娼门后辈开刀，有一个超度一个，老和尚我说到做到，你晓得不？”

老和尚这般威胁着，却将眼前伤痕累累的耿护法给轻轻放过，那家伙从地上爬了起来，回望了魅魔一眼，魅魔挥挥手，让他离去，然后对老和尚说道：“你自己也看到了，我把自个儿都给锁在这铁笼子里面了，哪儿都去不了，她若是受了伤，我也跑不了不是？”

老和尚这才心安，而耿护法已然走到了角落，不放心地又瞧了魅魔一眼，依依不舍地喊道：“师妹，你……”

这么凶狠的人物，此刻脸上的表情却是那般的柔情似水，真不晓得这魅魔到底有着何等的魅力，能够让那么多的男人趋之若鹜，特别是像耿护法这样的，魅族门中一众美女他估计都有沾过手，却对自家这刘师妹念念不忘，当真是了得。不过魅魔却表现得薄情寡义，不耐烦地挥手骂道：“都说放你走了，你还留在这里做什么？等着吃屎么，还是想要给我收尸？滚啊你！”

这话儿说得尖酸刻薄，然而我却听出了几分关切，知晓魅魔表面上放荡不羁，毫无牵挂，但是心中对这个相互扶持的同门师哥，多少也有些情感在。

这是一个十分矛盾的人，一边表现得薄情寡性，天性薄凉，另外一边，为了给撤退的门人多一些时间，却用白合和自己的性命为诱饵。

耿护法不再多言，捂着伤口匆匆离去，老和尚对他并不理睬，而是走到了跟前来，双手扶着这根根又粗又圆的钢筋，感受到上面牢固

的硬度，大声喊道：“那妖女，我答应你的事情已经做到了，你还不赶快将人给放了？”

老和尚说着话，我也小心翼翼地靠近，魅魔瞧见自己的师哥消失于黑暗之中，这才回过头来，一边控制住不断扭动的小白合，一边呵呵笑道：“放了她，这事儿并不困难，不过我也不想落在你们这些臭男人手上，看看那你们俩个，一个七老八十的光头和尚，一个虽说年轻，身强体壮，但却是个雏儿，什么情趣都没有，不好玩——老和尚，你说说，怎样能够让我离开？”

这个雏儿，还能一眼就瞧得出来？

我感受到了来自魅魔身上那深深的鄙视，一阵脸红，而老和尚却顾不得这奚落，大声喊道：“妖女，你放了我家小徒弟，自己走了便是！我还会拦你不成？”

魅魔双手捧起白合的脑袋，红唇在那小孩儿粉嫩的嘴唇上面轻轻一啄，这才得意地笑道：“那可不成。一句话，说白了，我一个弱女子，你们两个大男人，对了，还有黄晨曲那个杀猪匠，我怎么可能将自己的性命交在那不切实际的诺言上呢？”

老和尚瞧见小白合就如同玩物一般，随那妖女摆弄，心中愤然，猛地拍了两下那粗大的钢筋，恨声说道：“那你要怎么样？”

魅魔将锥子一般的尖下巴搁在小白合的头顶上面，托腮想了一阵，然后看了看我，又看了看他，最后一拍手说道：“我有办法了，这样啊，你们两个呢，先退一步。你，对，你小子退到墙壁边儿去，还有老和尚你，退开点，我晓得你掌力惊人，隔着十米都能拍死老娘，咱还是保持点距离，免得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我俩对着她的吩咐照办，然而当我退到那铁笼边缘的时候，突然心生警兆，下意识地往前走了一步，感觉眼前一阵火光四耀，后背一阵灼热而出，烫得我浑身一阵火烧火燎。

我朝着地上一滚，将后背上面的火焰给滚灭了，回头一看，却见四周的竹墙竟然在一瞬间都着了火，天上地下，火烧联营。

那火舌四处吞吐，差一点儿就要舔到我的跟前来，突如其来的大火让我瞬间就懵了，不过我却也不忘这始作俑者，抬头望去，却见那魅魔将小白合往前一推，滚到在石鼎之前，接着一个闪身，跳到了石鼎之上，然后得意地大声喊道：“这儿是丹房，石鼎之中的雷火丹药能够将这一片竹楼给轰垮了去，你们要是不怕死，就来试试吧！”

她这句话说完，一个跃身，竟然跳入了石鼎之中去，我眉头一皱，脚尖一蹬，人便飞射到了她原本站着的地方，却见石鼎下方有一处机关正好合拢，而炉底升起了一团篝火，火光之上有一串蜡封的丹丸，十来颗，凭空悬浮，看着不大，但充满了危险，仿佛顷刻便要爆炸了一般。

我看得一阵心惊肉跳，旁边却传来一阵巨大的震动，扭头看去，却是被骗了的老和尚疯狂朝着这铁笼冲撞而来。

那铁笼坚固无比，受力自然传导，根本撞不开，老和尚陷入了疯狂，拳打脚踢，还用手中的蜜蜡佛珠使劲儿破，都没有效果，我从石鼎上面跳下，将地上的小白合抱起，一边解绳，一边冲着老和尚喊道：“从上面过来！”

老和尚得了我的提示，纵身上了房，而我却解不开魅魔那看似柔软的绫绸，这玩意是死扣，而且还似乎掺杂了金丝以及某种神秘蚕丝，无论是魔剑还是辟邪小剑，都没有效果，而我不耐烦猛然一拉，却将那石鼎给拉得一阵晃动，里面的丹丸仿佛就要爆裂而开。

就在我一筹莫展之时，头顶上一阵破裂，老和尚从天而降，一把推开我，大声喊道：“你莫管，开走，我来。”

老和尚的话语甚为坚决，我想他是前辈，手段了得，也不敢反驳，脚一蹬，就顺着他的原路朝上冲去，几下便落到了外面，快步拉开了一段距离，这才回过头来，然而却也听到一阵雷鸣一般的爆响，一片火光，将世界都给充斥了。

第五十七章 火火火

我眼前一阵火光连天，下意识地又扭过了身子去，感觉一阵剧烈的冲击波从身后传递过来，气势颇大，不敢用土盾硬抗，生怕有什么伤害难以避免，只有随波逐流，被那巨大的力量给托住，朝着前方一阵飞奔。好我在半空中的时候瞧见院子里有一排巨大的水缸，这些应该就是为了防火而特地摆置在此处的，我一个翻身，将滚烫的身子折转之下，掉落进了那齐胸高的大陶缸里面去。

当我跌落水中，从极热到骤冷的一刹那，我似乎又感觉到一阵冲击波从铁笼之中传递而来，朝着四周迅速扩散而去。

一阵又一阵，轰隆隆响起，我脑海中不断地浮现起那些蜡封着的丹丸，里面藏着堪比炸弹一般的烈性，我似乎能够想象得到，当它外面的蜡被那炉火给舔舐得层层消融之后，留下的是怎样变动不安的暴躁。这样恐怖的东西，我即便是离得这么远，要不是恰好有这么一排水缸在，说不定就得给烧死，想要魅魔刚才所讲的，能够将这整整一片竹楼都给轰掉的说法，应该没有怎么骗人。

这个女人当真是好算计，我本来只以为她就是想要拖延一点时间，让自己的门人能够逃得更远一些，却不料她竟然在这儿设下陷阱，并且以自己 and 小白合作为引子，将我们给牢牢地缠在此处，一看到时机巧合，那便骤然发作，着实是心狠手辣，所谓“最毒妇人心”，从来不假。

想来她临走时对白合那般亲密的作态，是在可惜这个徒弟的失去吧？

看得出来她对白合也是十分的心宜，倘若不是要留她在这里牵制我和老和尚个，好给她争取从地道逃脱的时间，恐怕也是舍不得白合的。

我都已经是这般模样，那么仍然留在那铁屋之中的老和尚和小白合，他们能够逃脱此劫么？

一想到这个问题，本来还准备缩在水缸里面当缩头乌龟的我脚一蹬，便不顾危险地再次浮出了水面来，朝着那丹房位置张望，只见那儿已经成为了一处巨大的火球，烈焰冲天而起，似乎一直连到了天际；而在我的左右，因为这片区域都是易燃的竹子，使得到处都是滔天的火焰，我的眼中四处都是火光，而这些灼热的高温热浪不但产生了大量的

烟雾，而且还将这狭小空间里面的空气都给逼得越加稀薄，连喘一口气都变得那么费劲。

我一浮出水面，巨大的热浪立刻扑面而来，似乎能够将我给直接烘烤成木乃伊一般，这情形让我下意识地想要逃走，然而我却强行将这恐惧给忍住了，提剑而出，咬着牙，顾不得有可能再次出现的爆炸余波，朝着那铁笼的方向折回了去。

我口中大声叫着“老前辈”，心中还怀揣着一丝希望，想着那老和尚如此牛，或许能够逃脱性命呢，然而当我冲到那铁笼近前七八米的时候，巨大的火光之中，整个铁笼子给烧炙得发红，边缘都融化成了铁水，淌成一滩，着实让人难以靠近。

灼热的温度让我身体里的水分每一分都在散失，表面上的水珠此刻已经蒸腾成雾，将我的视线阻挡，我握着剑，浑身都在颤抖，想着这千辛万苦而来，最后却全部化作了空，除了伤痛，多少也有着不甘。

眼中巨大的火焰跳跃不定，我所有的情绪都在一瞬间爆发，跪倒在地上，悲痛欲绝地大声喊了起来：“老前辈，小白合，啊啊啊啊啊.....”

那一刻，我感觉自己失去了全世界，然而突然之间，我听到了旁边传来一阵呻吟声，下意识地扭头过去，却见左边的七八米处，跪倒着一个人影，别的没有瞧见，就看见一件纹金的袈裟在火光中浮现出来。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那袈裟裂开，露出了老和尚漆黑的脸来，不耐烦地朝我喊道：“这小子，哭丧呢？老和尚我还没有死呢！”

竟然是那老和尚？

我赫然而立，瞧见滔天的火焰之中，老和尚那身金纹袈裟将他整个身子都给罩了住，而在他的怀里，小白合完好无损地蜷缩着，双目紧闭，似乎是害怕，又似乎昏迷了过去。两人没事，我顿时感觉世界都是一片明亮，而这时那老和尚朝着我大声吼道：“傻愣着干嘛呢，没看到老子腿麻了，不方便么，赶紧过来扶一把.....”

他这声音十分古怪，说的每一个字都是那么艰难，仿佛从嗓子眼里面往外蹦一般，紧接着有一股一股的黑血从他的唇间往外，不受控制地涌出，我立刻晓得老和尚能够逃出来，并非是没有代价，当即快步冲上前去，将魔剑往身后一背，然后左手扶起老和尚，右手则将昏迷过去的小白合抱起，左右一看，朝着我刚才庭院中的那一片水缸跑去。

也是赶巧，我刚刚走出几步路，身后突然传来一阵剧烈的垮塌声，我下意识地快步走开，回头一望，却见那边的竹楼经不住这般的焚

烧，两层楼阁全部垮塌了下来，正好砸落在了老和尚他刚才的落脚点。

我心中惊魂，老和尚却不耐烦地说道：“看什么看，快点带着我们出去啊，难道你想在这里当烤猪？”

这出家人都成这样了，还是这么一副脾气，当真让人觉得难受，不过我也晓得他嘴恶心善，没有多作计较，而是将两人一路扶到了六个大水缸排成一列的这前面来。短短的几步路，老和尚咳了三口血，脸色苍白，显然是受了很严重的内伤，而他先前拿来对敌的那串蜜蜡佛珠，此刻却也只有两颗留在了手中。

我将两人带到了暂时安全的地方来，避免了被那些竹楼垮塌砸到的危险，不过这儿的空气和温度已经不再让人类所适应了，如果不逃离，即便是不被烧死，也要被活活地闷死，而我左右一瞧，发现到处都是火光，倘若就这般带着两人朝前冲去，只怕到不了半路，人就被烧成飞灰了。

我快速地判断了一下方位，这才晓得我们所处的这儿，竟然就是这一片竹楼建筑的最中心，无论从哪个方向离开，都有大片大片的竹楼在前方阻隔。

竹楼便是火光，便是火海，也便是死亡。

我在这儿停滞不前，被老和尚以为我想要依靠这一排水缸求生，他恨铁不成钢地数落道：“你脑子进水了么？再拖下去，就算这里有一个池塘，那温度都足够将我们给煮熟了，你还打算当那埋头的鸵鸟，躲在这里面不？”

他说得即是，我一点反驳的心思都没有，苦笑着对他说道：“前辈，这事儿我知道，但是就凭我，你说怎么带着你和小白合出去？”

听到了这个理由，老和尚环顾四周，那粗豪的脸上终于流露出一丝苦笑来：“也对，凭着你这点修为，如此火海，还真的难行。想不到我酒陵一世纵横，却要死在这么一个小角落里，想想真憋屈啊。小子，你别纠结了，带着小白合离开，格老子的，我也算是活够了，差不多就行了，你和他还小，是修行界的未来……”

老和尚懊恼地说着话，用劲来推我，他往昔那叫做气吞山河，此刻软绵绵的，就如同一个娘们，而就在他生志消弭的时候，一个人头突然砸落在了我们的跟前，那是一个年轻的面孔，黑乎乎的脸上满是错愕，接着头顶之上出现了一个人的声音：“我++，这是怎么回事？”

我心中狂喜，抬起头来，却见一字剑去而复返，站在一处暂时

还没有被烧着的高楼之上，低头看来。

我欢喜，而老和尚则是一阵愤怒：“你这个龟儿子，到底跑到哪儿去了？人没救着不说，魅魔和那姓耿的，也没有一个抓到，当真不知道是来干嘛的。”

一字剑自知理亏，不再言语，而是飘落在我们面前，左右一打量，对我说道：“先出去？”

我点了点头，问怎么走？

一字剑从我身上抽出那把魔剑来，剧烈抖动的剑身不住悲鸣，他却牢牢地抓在了手里，然后指着我身后的大缸说道：“将这一老一少装大缸里面，然后你扛着，跟在我后面便是了。”

时间紧迫，来不及多说，一字剑高来高去，自然知晓那儿最容易突围，纵身往前，而我也顾不得老和尚反对，将离我最近的那大水缸倾倒半数的水，然后将两人丢进去，让老和尚照顾好小白合，接着我双手平托缸底，浑身筋骨一阵喀喀作响，魔气灌注，竟然就将这偌大的水缸给扛了起来。

我跟在一字剑身后亦步亦趋地走，而此人手中一把剑，朝着前方猛力一劈，火海里就裂出一条道来，如此一路冲，半分钟之后，我们竟然冲到了河边来。

到了这儿，所有人都是油尽灯枯，一字剑耗损过度，丢开剑，躺在草地上，而我将水缸放倒，将老和尚和小白合拖了出来，要检查老和尚，他不准，我便抱着小白合，低声叫唤道：“白合，白合……”

昏迷中的白合睁开眼来，迷蒙地瞧了我一眼，开口喊道：“陈、陈大哥？”

我浑身一震，这声音，是……

第五十八章 十年宛如一梦

我先前曾经与小白合有过交流，虽说稚嫩，但是听着依旧还是小男孩儿的声音，然而此刻听在耳中，我却感觉到无比怪异，就好像年轻女性说娃娃音一般，而且无论是语气还是语调，跟当初寄存在我辟邪小剑之中的女鬼白合，有着异曲同工之妙。

那大缸加上两个大活人，足足有半吨重，我即便是憋足了全力，也是累得够呛，一边喘气，一边低头来看，瞧见小白合那一双晶莹剔透的眼珠子，脑袋居然有些短路了，下意识地应了一声，结果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这小孩儿伸生出一只手，直接给了我一巴掌。

啪！

小孩儿力量倒不大，然而却扇得十分果断，声音清脆悦耳，着实将我给弄懵了。

旁边的一字剑趴在地上喘着粗气，他刚才用我的饮血寒光将从火海之中硬生生地劈出一条路来，无论是燃烧的竹楼，还是跳跃的火焰，都给他纵横的剑气给浇得冷却，这手段瞧着当真是厉害之极，但是极为损耗劲气，使得他也有些扛不住了，瘫倒在地，有一种劫后余生的感觉。不过这般辛辛苦苦将两人救出来，结果我却给扇了这么一巴掌，他却也感同身受，丑脸浮现出了愤恨的情绪，开口说道：“那小孩儿，你怎么打人呢？”

“打的就是他！”

小白合一巴掌扇出去之后，眼眶中的泪水立刻晃荡出来，一下将我扑倒在地，小脑袋伏在了我的肩膀上面，狠狠地咬了一口。

他一边咬，一边哭道：“你当初是怎么答应我的，怎么现在才来啊……”

我的右肩被这小孩儿的牙口咬得生疼，不过心中却突然一下子就激动起来，而旁边仿佛奄奄一息的老和尚则瞪大了眼睛，朝着小白合高声喊道：“阿弥陀佛，小姑娘，这个家伙，就是你一直在等待的那个人？你现在，是不是觉醒了前世的记忆？”

老和尚患得患失地问着，满脸期待，小白合对我的情绪复杂，一时间难以讲清，但是对于这用性命来救自己的老和尚，更多的则是感激，听到了他的询问，放开了皱眉苦忍着的我，挣扎着爬起来，朝着老和尚就是一跪：“小女白合，多谢佛爷舍命相救，前尘往事如云烟，十年

一梦刚初醒，心情复杂，难以自己，还请诸位原谅。”

当初金陵省钢之中，一字剑跟白合也有过一面之缘，如今听闻这个小孩儿如同一个小大人一般的讲话，立刻想明白了此节，似笑非笑地看了我一眼，粗声粗气地说道：“我说你怎么上来就咬小陈一口呢，原来是白合妹子，那就没什么好说了，回来就好，回来就好。”

老和尚最是心疼这个小孩儿，连忙上前将小白合扶了起来，口中忙不迭地说道：“你且起来，不要跪，小心伤了身子。”

这老和尚刚才还奄奄一息，仿佛马上就要挂了一般，然而小白合这一跪，顿时就像吃了人参果儿，喜气洋洋，浑身都透着一股精神，小白合被老和尚扶了起来，转身朝着一字剑深深一躬道：“方才承蒙黄爷搭救，倘若不是您及时赶到，只怕我们三人都得葬身火场了，活命之恩，铭记于心，永世不敢相忘！”

一字剑最受不了这事儿，慌忙摆着手说道：“不妨事的，刚才老和尚骂得对，我要不是给那小家伙给引走了去，哪里会发生这么多变故？你要感谢，可得感谢小陈这孩子，你被那刘子涵那妮子掳走，倘若不是他一路搜寻，也不知道哪天能够逃离魔窟呢。”

一字剑有意为我说好话，不过小白合却瞪了我一眼，恨恨地说道：“当初我投胎入了白家，原本指望他照顾一二，却不曾想竟然撒手不管，弄得我还落在了那魅魔手中，吃了那么多的苦头，这事儿我找谁说理去？”

小白合一肚子怨气，我在旁边十分尴尬，不过却也能够理解，她当我是朋友，满心信任地将自己的未来交给了我，结果这投胎成了一男儿身不说，而且长这么大，一直都没有来瞧过一眼，等到这回想起来了，结果又被魅魔给掳走了去。这种感觉当真是有些失望，而且我瞧见小白合的身子里间缠着好多纱布，隐隐之间还有浓重的药味，也不知道魅魔这些日子来对她动了什么手脚，此刻也顾不得别的，忙着问道：“你……没事吧？”

这不问还好，一问，小白合晶莹的眼泪就在眼眶之中打起了转来，带着哭腔说道：“没事才怪……”

我顾不得小白合对我的态度，忙上前想要查看，结果被他一把打开了去，不耐烦地说道：“虽然我现在还只是一个小孩子，但是你扒小女生的衣服，不会觉得害臊？”

我身子有些僵了，这一世的小白合，不是个小男孩儿么，怎么又自称小女生呢？

唉，这前世女子，今生男身，性别认知已经完全混乱了，到底怪谁呢，这事儿实在是有些头疼。我闭口不言，旁边的老和尚却开口说了话：“等等，如此说来，你们三人前世便已经认识了？而且还只有几年光景？恕老和尚我无礼啊，小娃娃，你的前世，到底是何方人物，竟然能够这般厉害？老和尚在这江湖之上也算是混了许久，竟然没有听说过这样的高人？”

老和尚和魅族一门所想的都是一般，只觉得能够转世重修之人，必是那真修大拿，却不料小白合苦笑着说道：“佛爷你盛誉了，我哪里是什么大人物，不过就是一个冤死的小鬼儿而已……”

小白合恢复了前世记忆之后，思维逻辑倒也清晰，没有对自己的身世隐瞒，而是将这事情的来龙去脉给细细讲来，说到了当初投胎一战，她有不知晓的，也都有我来做了补充。我们身后的那片竹楼依旧还在熊熊燃烧，那火焰印得老和尚的脸阴晴不定，待讲解完毕了之后，小白合朝着老和尚深深一躬，满怀愧疚地说道：“佛爷，我晓得你想收我为徒，不过小女子前世孤苦，并非什么高人，只怕是让你失望了！”

老和尚沉默了几秒钟，脸上突然流露出了恣意的笑容，一开始只有一丝，接着忍不住哈哈地大声笑了起来。

这情况让我们三人都为之侧目，瞧见他笑完过后，一口浊血朝着旁边吐尽，双手平放在了小白合的肩膀之上，平静说道：“老和尚先前以为你是什么了不得的人物，还担心会不会跟别人有所冲突，此刻闻得首尾，才晓得你身家清白，最是合意。你不要妄自菲薄，任何能够转世重修的，都是有大福缘的人，也是应劫之人，这样的徒弟，打着灯笼都难找。我今天一战，损耗过重，修为恐怕会大幅度倒退，你若是不嫌弃我这么一个师父，便入了我的门中吧？”

话儿都说到这份上了，小白合也再没有什么犹豫，直接跪倒在地，郑重其事地说道：“小女子白合，蒙佛爷三番屡次舍命相救，无以为报，愿拜入您门下，做一个牵马挑担的小徒弟。”

小白合郑重其事地磕了九个响头，老和尚也不再拦着，等到结束之后，他摩挲着那小孩儿脑袋上黑色的长发，长长一声叹息道：“你也是个可怜的孩子，一生命运多舛，当真合乎了佛门真义。你既入我门中，好叫你晓得，我乃青城山普照寺的禅师，法号酒陵，你尘缘未了，先随我修行，至于日后入世还是出世，皆随你意。”

小白合指着我说道：“徒儿转生之前，曾经与他有过约定，如果学得本事，需要跟随与他……”

酒陵禅师点了点头，长叹了一口气道：“这也是劫数！”

两人简单地将这拜师仪式给完成了，老和尚先前受了很严重的内伤，倘若不是身上裹着地这一张金丝袈裟裹覆，只怕已然被烧焦在了当场，此刻也是浑身漆黑，黑夜里说话，只瞧见白晃晃的牙齿，确定了此事之后，服用了疗伤的丹药，就在稍微远离了一些火场，然后盘腿打坐起来。他无力再战，我和一字剑也不能撤离，一直在这儿等待，过了一个多时辰，先前去报信的方离终于带了援兵，循着火光感到了这儿来。

竹林之中有大道，布阵之人已经撤离，倒也没有太多的曲折，来的援兵是附近的一支武警部队，匆匆而来，连带子弹的枪都没有几支，我心中还想着其他被掳走的少女，安排酒陵禅师和小白合回城接受治疗，而我、一字剑和方离则带着这些人在这一带寻找。

不过时间实在是过了太久，魅魔已然带着人离开了此处，除了一大堆被火焚烧的废墟，再也没有给我们留下什么。

天亮之后滇南局的人也赶了过来，与我完成了交接，一字剑和方离跟官方没什么交情，告别之后离开，而我则收到了一份来自京都的命令。

第五十九章 运筹帷幄，好讯频传

我这一次来滇南，虽说办的基本上都是私事，但打的可是公家的旗号，所以严格来说，此时的我应该算是出差，而上面给我的命令，即是让我配合当地部门剿除魅族一门，争取将那些被掳走的孩子给解救出来。

这命令让我头疼，这些人行动飘忽不定，而且又有当地人做掩护，十分难寻，不过却也正是我所想要做的事情，毕竟我此番所来，并非只是仅仅为了小白合一人，我昨日所见，从四五岁到十来岁的少女，差不多有四五十人，而每一个少女的背后，则都是一个破碎的家庭，倘若不将她们给救出来，此行的成果则真的是打了一个大折扣，根本不圆满。

不过命令是命令，想法固然不错，但是我手上并没有可用之人，论情况我反而没有当地有关部门的同志熟悉，论修为，昨日我一夜酣战，身体或多或少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伤害，所以自然做不到立刻就开展工作，而是在将情况跟当地的同志讲明清晰之后，先去医院治伤。

次日中午，我被人通知去开会，双手缠着纱布到达会场，与当地的同志交流。

因为我此番的身份只是总局过来的一个顾问，而非领导小组的头儿，所以只是将此事的来龙去脉给当地有关部门的同志讲明清楚，接着积极地出谋划策。

负责此案的是滇南分局派来的一个中年人，姓张，跟以前牺牲在南疆战场的烈火岩豹张金福是叔侄关系，身手还算不错，有着这层关系，他对我还算是比较照顾，毕竟说起来，杀他叔叔的仇人黑魔砂，最后可是被我用雷符给劈死的。不过即便如此，并不代表着对方的执行能力十分出色，我昨日早晨时跟他们交代的诸多事情，比如说排查花音村的村民行动，比如说调查附近几个村子的情况，以判断出魅族一门的藏匿地点，这些事儿，他们都没有做好。

尽管现在已经步入了二十世纪的九十年代，但是他们的刑侦手段还是延续着老一辈的法子，主观能动性实在有限，做不出太多有意义的事情来。

按理说，带着那五十多人的魅族一门行踪很容易找寻，然而就在这些人的手里，却变得束手无策，开会的时候，几个人一直都在抱

怨，要么就是说人手不够，要么就是说敌人太狡猾，或者说哪些部门配合不力，牢骚满天，弄得我一个伤员坐在会议桌的旁边，肚子里面的火滚滚直冒，恨不得将这桌面瞧得震天响，看看能不能惊醒这些人。

然而我接到的命令只是配合和协查，根本无法主导局势，也只有忍住心中的焦躁，努力让这些人去多做些事实。

其实我之所以会觉得难以适应这些人的工作节奏，主要是因为我的待的，都是这个系统最精锐、最顶端的有关部门，而张队长他们却不过是一些寻常的侦察人员，双方的意识、手段和方法都存在着太多的差距，所以才会造成我这样的不适应，不过我也晓得，如果想要达成工作的进度，当地部门的配合和支持是必不可少的，我也不会像二愣子一样，直接指出对方的缺点，让他们下不来台。

我身上有伤，双臂肿得异常，需要在医院接受治疗，所以开完会之后，便没有跟这张队长他们继续执行任务，而是返回了医院。

酒陵禅师和小白合跟我住的是同一间医院，因为有着酒陵禅师和我的保护，所以小白合所受到的烫伤并不算严重，但是听说她先前曾经被魅魔伤害过，浑身裹满了纱布，层层叠叠，就像木乃伊一样，医生想要查明情况，但是给拒绝了，这事儿酒陵禅师知道，这师徒两人似乎达成了默契，所以最终医院让两人签了一份责任书之后，便不再管。

相比小白合，酒陵禅师所受到的伤害则更加严重，大片裸露在袈裟外面的皮肤被灼伤，这还是小事，而从他那天不断呕血来看，应该也收到了不同程度的内伤。

论真正的修为，两个魅魔都未必比得上一个酒陵禅师，然而那个女人愣是凭借着酒陵禅师对小白合的关心，请君入瓮，布下种种迷局，一步一步都谋算清楚，最终以弱胜强，不但给自己的撤离争取了时间，而且还重重挫伤了对手，这便是智慧的力量，也让我深深懂得了，这个世界上并非只是依赖于修行便可以横行无忌的，真正能够笑傲江湖的，都是那些谋划风云的食脑者。

酒陵禅师受到了很严重的内伤，甚至很久都恢复不过来，但是有着小白合这么一个徒弟，却让他心情大好，我去看他时候，说起话来，也没有先前那么冲了，我跟白合的关系，反而比茅山大师兄这个身份更加值得他高看一眼。

酒陵禅师和小白合被安排在同个病房，而那小孩儿的父母家人则已经接到了通知，早已赶到了，当得知了其中的许多周折之后，白磊和他娘恨不得给我和酒陵禅师给跪下来。失踪的爱儿被找了回来，死

里逃生，这事情对白家人实在是一件喜事，而白合虽说恢复了前世记忆，但是却和今生的人格做了重合，也将这一家人视为了亲人，言行之间，也多了许多成熟和包容。

不过唯一让白家人感到不习惯的，恐怕就是在白合的意识主导下，此时此刻的小白合完全就是一个小女孩的模样，这事儿，恐怕很久都难以改变了。

我受的伤不重，第三天的时候就不愿意待在医院了，而这时努尔、徐淡定也带着尹悦，和张大明白、张良馗、张良旭以及张世界等“四张”赶到了滇南来，至于赵中华那孩子，则给努尔留在了京都，在一家后备学校插班学习，暂时没有调出来。有着这些直属手下的到来，我终归算是能够有所动作了，立刻布置任务，一边在花音村以及丽江一带排查，而另外一边，则叫人盯在了丽江至勐腊一线的交通道路上。

通过那几天所寻得的消息，这魅族一门当年曾经跟勐腊五毒教同出于天下第一帮派邪灵教中，彼此都有些香火之情，而那花音村的水喉则是五毒教派来配合的人员，魅族一门在滇南本地并没有多少势力，她们倘若一动，必然会求援于五毒教的人，而方向，恐怕会下意识地朝着五毒教的驻地过去。

所谓勐腊五毒教，恐怕总部就在勐腊，这勐腊是西双版纳下面的一个小县，东南被老挝半包，西南隅与缅甸隔澜沧江相望，是个少数民族的聚居地，因为在国境线内，所以一旦魅族一门逃到了那儿，时刻都能够出境。

到了那个时候，只怕我们就真的有些鞭长莫及了。

诸人各自领了任务，然后离去，努尔和三张都曾经或多或少地参与过十年前的那场战争，故而对滇南境内十分熟悉，倒也不用操心什么，而我则居中策应，并且与当地的各部门协调，给大家做好后勤和信息处理的工作。

差不多又是一个星期，带队前往交通线封锁的努尔最先立功了，他们在山区撞到了一支南下的队伍，在当地武警部队的配合下，抓捕了以刘倩、牛学志为首的五名邪教分子，并且解救了十一位被掳少女，只可惜这些少女的年龄普遍超过了十二岁，已经彻底被魅族洗脑了，拒不配合询问工作不说，有的还试图攻击工作人员，最后不得不将她们都给管控起来。

努尔等人当即对刘倩、牛学志等人展开了审讯工作，然后顺藤摸瓜，查到了景洪市一处五毒教的巢穴，进行了突袭，当场的四名邪教

分子拒捕反抗，最后都被击毙当场。

那一路的线索就此截断，而徐淡定在花音村这儿也有了进展，揪出了杨鹏和几名已经拜入魅族一门的当地村民来。

各地频传好消息，这情况让当地的有关部门有些不适应，我瞧见那张队长的时候，每一回的脸色都是黑的，笑也是虚假的笑。我晓得我们的成绩越是斐然，他们的脸上越是无光。不过这世界便是这样，能者上庸者下，占着茅坑不拉屎，自然是要被淘汰的。随着各地捷报频传，酒陵禅师也出了院，他的伤并没有完全好，但是却想家了，在征得了小白合家长的同意下，他带着小白合，返回了青城山修行。

酒陵禅师走了之后，案情仍旧在继续推进，不过却是到了瓶颈，因为追查到了勐腊五毒教，我们便已经照到了各方面这样那样的阻力，一直到了后来，有消息表明魅魔和耿护法在缅甸境内露了面，总部终于下了命令，让此案暂时了结，让我们收拾首尾，交接清楚，然后返京。

我在离开滇南的前一天，碰到了准备前往缅甸的一字剑，他一来是准备与我告别，二来，是想告诉我一个消息。

这个消息，是关于胖妞的。

第六十章 年关将近

胖妞这小猴儿最是惹人疼爱，当初我去培训，把他扔在于墨晗于大师的家里，不但大师的孙子南南对它疼爱有加，而且就连一字剑这种平日里不怎么表露情绪的男人，也偶尔会笑着逗一逗它。李道子李师叔祖当年之所以肯收留我，说不得也有一部分原因是看在胖妞的面子上。胖妞的失踪，这事儿一直都是我的一个心结，念念不忘，一字剑知晓了，也在帮忙打听。

不过消息，最终还是来自于那个武当道士方离。

这些日子我在指挥着众人追寻魅族一门的下落，一字剑和方离也没有闲着，通过另外的途径进行追击，不过那些家伙有本地人的帮助，藏匿无形，单凭个人的力量是难以奏效的，但是方离却通过一个认识的江湖朋友得到了另外一个消息，说曾经有人瞧见过一个光头青年，肩膀上面站着如胖妞一般的小猴子，出现在春城郊区。

真的是胖妞？

我仔细地问道，一字剑根据方离的描述作了重新转述，无论是从外貌，还是形态，都与当年失踪在边境丛林中的胖妞有着七八分的相似，唯一的疑点在于，这么多年过去了，当年的小猴子依旧还是小猴子，体型几乎没有多少变化。

这一点让一字剑不是很确定，然而我却是欣喜若狂，胖妞与寻常的山野小猴子并不相同，它天生异种，有人说它并非本界之物，跟着我的那些年，也没有怎么长过身子，而这么多年过去了，没有变化，也是理所应当之事。

确定了胖妞的身份，我忙着询问那个光头青年到底是何人，然而一字剑却爱莫能助，这事儿也只是方离跟他的朋友聊天的时候谈及的，至于他的那个朋友，不过就是当做一件趣闻谈及，而且几年前发生的事情了，茫茫人海，哪里能够找寻得到？

尽管如此，这也是我这么多年以来第一次听到胖妞最确切的消息，能够知晓它还活着，我已经是心满意足了。

我冥冥之中，一直都有一种直觉，那就是我一定还会和胖妞再见的。

只不过那个时候，胖妞是否还会认得我，这个我就没有把握了。

一字剑给我带来的消息让我十分激动，而他随后则与我作了告别。魅魔出现在了缅甸境内，出于国际影响的关系，身为公职人员的我们不能够越境而出，去将魅魔绳之以法，也没有办法解救那些被掳走的小孩儿，但是一字剑乃高来高去的江湖人士，理论上来说，他只要想找，魅魔就算是跑到了天边，他都能够追杀过去。

不过一字剑这人从来不屑于掩饰自己的想法，他这一回过去，并非是为了所谓的公义或者别的，而仅仅只是跟魅魔有着私仇。

就这一点来说，他远远要比那些满口仁义道德、脑满肠肥的家伙要可爱得多。

此时的我已经收到了调令，相关的交接工作已经开展起来，而中央也专门派了一个押运小组，将被捕的邪教分子给转移了去。一般来讲，我们国家对于此类人员，常设两个关押地点，第一个就是业内鼎鼎有名的白城子，它坐落于东北林原深处，专门羁押入门的修行者，那儿有附属的研究院，以及训练有素的秘密部队，宗教局常年在那里有巨头驻扎，最是森严不过；至于一些普通人员，那就扔西北去吃沙子就行。

在茫茫的沙漠戈壁里面，普通人倘若没有补给，别说防备森严越不了狱，就算越了，也得活活饿死渴死在广阔无垠的沙漠中。

这一次虽说事发突然，但却是我们二司下属的特别行动队，也就是特勤一队开张以来的第一单活儿，虽说没有圆满，但却也捣毁了邪教分子的老窝，破坏了整个丽江地区的网络，另外还破获了一起藏毒运毒的大案，着实算是一桩不错的任务，负责我们的业务副司长特地打了电话过来，说我们这一次可算是给二司的业务部门长了一回脸，他上次去局里面开会，王红旗局长还点名表扬了他。

这上级领导高兴了，下面的就好过，我离开丽江，前往春城做了交接，然后给在各地奔波忙碌的一众组员开会慰勉，当头第一句，那便是这一仗打得漂亮，干好了，全部将编制都给落实下来，另外办理京都户口。

这些都是实打实的好处，虽说有人不在乎，但到底欢喜的人还是占了大多数，大家出任务的时候拼死拼活，并非只是为人民服务，多少也有些奋斗拼搏的私心，也想着出人头地，让别人看自己的时候，投来羡慕的阳光。

不过谈到的要回京了，大部分人都表示了不理解，觉得此事倘若再深挖一些，说不定还能够将勐腊五毒教这团伙给挖出来呢，听说他们的大头目扎铎可不是一个省油的灯，这些年来执掌五毒教，犯下的罪行

累累，别的不说，缅甸至滇南这一条毒品走私线，除了一部分流亡知青和国际毒枭之外，大部分都是掌握在这个家伙手上，倘若是将他给敲掉了，当前滇南牺牲率最高的缉毒警，说不定就能够过上好几年的安稳日子了。

理想是理想，现实是现实，这些天来我们查案，也受到了一些阻力，而上面既然已经出了调令，倘若拒不遵循，只怕回京之后，从我这个组长，一直到下面的每一个组员，都有可能要被撸掉了。

我们这个特勤组属于秘密战线的一支队伍，跟别的部门是不一样的，最忌讳的就是不听命令，倘若一旦有自由主义的苗子冒出来，那是绝对不行的。

我没有所作解释，只是跟努尔和徐淡定稍微地提了一下，虽说我跟特勤一组的所有组员都共过患难，情同兄弟，但是我师父曾经跟我谈过一些御下的法则，领导的个人魅力体现在很多方面，当亲热的时候可以同穿一条裤子，然而严肃的时候，必定要做到令行禁止，这样才能够保证任务得到很好程度的完成，毕竟老人家曾经说过，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是要流血死人的。

一番周折，我带队返回了京都，果然受到了上级的表彰，二司下辖的三个特勤组，虽说一组的人员组建是最晚的，但是能够有这么大的功绩，却是头一份，黄养神和赵承风都向我表示了祝贺，并且还说要向我多做学习，就连一直在政研处的杨师叔都特地过来，给我祝贺。

回到京都，工作又开始繁忙起来，先前的行动要给上级做报备，然后还要进行审核，除此之外，各种报告写得手软，着实忙碌了许久，这样的日子一直持续到了年末方才安定下来，又是一年的时间过去了，京都的政治气氛开始缓和下来，大家都在期待着过年，能够放几天假，并且发发年货。徐淡定和张大明白也过来找我告假，说想回茅山一趟。

作为一个特殊的小组编制，我在这里有着相对足够的权力，想着我虽然离开不了，但是有这两人回山门，将最近的情况做一个报备，也算是不错，于是就批准了，然后还特地买了一些礼物，给门中一些比较相熟的师弟师妹们带去。

徐淡定瞧见我让他给应颜师妹带东西的时候，下意识地瞧了我一眼，然后小心问道：“大师兄，你跟萧师妹……”

他想确定一些事情，而我则也不瞒他，点了点头，徐淡定是个聪明人，点了点头，不再多言。

机关里面，越接近年末，人心越是散，即便是在我们样的秘密部门里面，大家都想着能够在过年的时候好好轻松一下，不过徐淡定和张大明白走的第二天，负责我们的副司长就找我谈话，说我们可能需要在过年的时候执勤，并且还就我放徐淡定和张大明白年假的事情做了批评。有着上面的这精神，使得特勤组的其他成员都不能再放假回家，一时间队伍里面颇多怨言。

不过就在年关将近的时候，有一个年轻人带着一盒手工卷制的莫合烟，前来找到了我。

这年轻人自称张励耘，是北疆王田师的远房外侄，特地过来看望我的。

我先前曾经收到过北疆王给我寄来的一封信，说自己有个侄儿，文武兼修，有个不错的底子，先前出了祸事，一直瘫痪在床，而他找的龙涎液，就是用在了他的身上，那孩子的爹是个老派人，觉得学而优则仕，报以帝王家，就想着自家儿子能够到公家做点事，看看我能不能安排一下。办公室里，这个年轻人与我见礼，攀谈两句，头脑清楚，沉稳冷静，果然是个不错的人。

不过做我们这一行的，倘若是手底没有几把刷子，即便我看在北疆王的面子上招他进来，那也是害了他，所以我没有再绕弯子，直接问能不能试试他手底里的功夫？

张励耘点了点头，说好。

第六十一章 试剑，贪狼星初临

不愧是北疆王的外侄子，说到比斗，一点儿犹豫都没有，显然也是想要显露出几手来，让我瞧一瞧，到时候也好让我对他另眼相待。而我之所以来人便要试身手，一来是想要摸一摸底细，好对以后任务的安排有所准备，二来也是想要在这些新进组员的心里面树立一种威信，那就是不管你的来头有多大，再牛逼，都没有我牛逼。

对于我这般年纪的同龄人，或者还要年少者，傲气和自信固然重要，但倘若太过于孤傲，忽视了上级领导的权威，那就有些本末倒置，得不偿失了。

而我对于自己的这修为和手段，也有一定的信心，那就是将对方或明或暗的傲气给直接打压下去。

当然，倘若真的来一尊比我还厉害许多的大神，那他也未必适合我们这儿。

这倒也不是我嫉贤妒能，而是因为组织内部有更重要的岗位适合他。

我这办公室挂靠在什刹海附近的总局附楼，并不是能够伸展手脚的地方，所以两人便出了门，来到附近的练习场。

这儿有两个篮球场和一个网球场，名义上是机关干部放松休闲的运动场所，不过更多的则被我们当做了切磋较量的地方，看热闹不嫌事大，除了在京郊训练基地待着的努尔、尹悦和赵中华之外，三张都赶了过来，一起的还有二组的组长黄养神，半路碰到了我，非缠着问我这一次徐淡定回去，有没有给他带信给小颜？

我表面上呵呵应答，心中却不断翻腾着四个大字：“带你妹啊！”

结果黄养神被我们的一团和气给感染了，非要过来给我助威加油，顺便也帮我考察一下这个走后门的家伙，看看是不是真的有本事。

这货热情得让人难以拒绝，我也懒得计较这么多，来到了篮球场的中线位置，我眯着眼睛瞧了这个表现得镇定自若的年轻人一会儿，他给我的档案上面表明，这孩子现年十九岁，读过中专，当过一年兵，后来遇到事故瘫痪了，退伍回乡之后一直在当地休养。当然，这简历不过是哄鬼的，身为修行界的前辈，很快我便问出了他真实的情况，他这情况，是当年遇到一个叫做苏秉义的男人，给伤到的，而他同一个排的

战友，没有一个能够活下来。

张励耘所在的部队曾经是少数几只负责战略执勤任务的军事组织，也是我们局从军队挑选成员的定向合作单位。

所以说，他之所以托了北疆王的关系加入我们这儿，也是有些渊源的。

我看着他，他也看着我。

他来之前，想必也已经从北疆王的口中晓得了我的情况，作为曾经屹立江湖之上的顶尖道门出身，茅山大师兄的光环着实让很多人另眼相看，不过这些都只不过是表面上的东西，很少有人能够深入地了解过我坎坷的经历，甚至很多人还举得我就是根红苗正的茅山道士出生，在此之前，对于所谓的江湖和官场，一点儿接触都没有，就是个愣头小子。

相互对视良久，我微笑着对这个未来的手下说道：“你喜欢拳脚，还是刀剑，又或者别的什么手段？没关系，都可以讲。”

张励耘抱拳说道：“自小学剑。”

我点了点头，笑了：“剑好，百兵之君，古之圣品也，至尊至贵，人神咸崇，乃短兵之祖，近搏之器，以道艺精深，遂入玄传奇。也是巧了，我正好也用剑。小张，本来考验成员修为的并不是我，而是我们一组的副组长梁努尔，不过他最近一直在京郊训练基地给两个新成员培训，那我就勉强给你考较一下了，你学得什么，尽管使来，莫要有什么后顾之忧——你看到那个冷脸帅哥没，荆门黄家的大公子，有他看着，出不了事故。”

旁边的黄养神摆摆手，苦笑道：“陈老大莫笑话我，我就是过来学习一下，你当我不存在就好了。”

张励耘：“呃，我的剑，给搁在了门卫室那儿……”

总局的门房苟爷那是为皇帝到了也下马的厉害人物，我当初来的时候也是吃过亏的，当下我挥挥手，脚程最快的张世界赶忙过去取剑，而我又与张励耘聊了两句，才晓得他集中排行第七，上面还有六个姐姐，所以平日里家人都叫做小七，除了剑，还对剑阵以及驱邪除灵的银器有所研究，这两年瘫痪在床，脚动不得了，手仍然还在，所以对制器，也有所心得。

他这般讲着，气度和态度都算是超凡出众，我晓得自己是捡到了宝，听得旁边的黄养神都忍不住了，出言说道：“小七，倘若是陈老大

这儿不要你的话，我这特勤二组，都是随时都虚席以待。”

当着我的面抢人，这活儿实在有些不厚道，不容我说，旁边门板两金剛立刻就出言表示不满，黄养神自知理亏，摇着自己的铁筋扇，闭口不言。

张世界很快就将张励耘的剑拿过来了，却是一把能够藏于腰间的龙纹软剑，他接到了手上，不再多言，左手一指，剑势陡出。

我不愿被人说拿饮血寒光剑这般的凶厉之器欺负新人，直接从旁边的武器架上取了一把未开封的粗铁剑，掂量在手上，不丁不八地站着，看着身子弓成猎豹，择人而噬一般的张励耘，微笑说道：“请吧。”

我一出言，那小子便是一个箭步冲上前来，左手朝上一番，接着手中的软剑便从一个不可思议的角度朝着我的小腹刺来。

这一剑宛若毒蛇游弋，暗地而出，我右手拿剑，左手背负着，平静地出剑，以剑尖对剑尖，硬生生地对了一击。

叮！

我准确地刺中了张励耘的这一剑，感觉与硬剑相比，软剑之上的弹力十足，充斥着回旋的力量，而这蕴含的修为，只怕要超过三张，就比徐淡定和张大明白差上一些。这样的实力让我心中一喜，宗教局里，两条腿的人很多，但是修为不错的好手都是一个萝卜一个坑，很难挖的，如果能够将这样的人才化为己用，对我以后事业的发展，算得上是不错的助力。

有着这样的认识，我倒也没有刻意施展实力，而是用那比较缓和的真武八卦剑给他喂招。

真武八卦剑可攻可守，讲究的是一个圆满无漏，平静自然，故而一旦施展，而不出杀招的话，与之对敌者并不会有太多的压力，那张励耘晓得我在考验他，也不避讳，软剑一抖，漫天的剑光顿时纷纷而出，寒光四起，一时间将整个场中都笼罩了进来，宛如水月初生，泛舟于湖，朦胧的剑光将整个世界都渲染得一片清寒。

这般的剑术，最适合群攻，那软剑灌足了劲，又硬又直，锋利无比，而顺应了它的物理特性，又可作为一个锋利的圆弧，实在不错。

我给张励耘充分的展现时间，而当他的剑招逐步增强，隐隐有些反客为主，想要将我给制服的时候，我瞧见了嘴角浮现出来的一丝微笑，知道我这示敌以弱的策略也该收起来了，他毕竟以后要在我的手

下干活，倘若不给点颜色瞧瞧，只怕真的当我是个软脚虾了。当即铁剑一抖，先是用巽字剑将他那漫天的剑光收拢，然后用堂堂正正的乾字剑和坤字剑收拢身形，最后一记震字剑，将这软剑制住，错步而上，那剑尖便轻轻点在了他的胸口处。

巽为风，天乾地坤，震为雷，这真武八卦剑虽说以防御为主旨，但既为剑法，自然有制敌之处，而我的眼界终究要比他高出许多，故而能够拿捏于心。

我先前表现得一直被张励耘压着，结果翻手之间便掌握局势，他立刻晓得了我一直都在让他，又回想起了姑父的嘱托，将软剑一折，束手而立道：“多谢陈大哥留手之情。”

这一番试手，让我晓得北疆王这一回并非是想让我报恩，而是又送了我一份人情，顿时就是心情大好，拉着这年轻人的胳膊大声笑，说无妨，你这样的人，来多少我收多少，一百个都不嫌多。世界，你带小七去办入职手续，跟组织科的人讲是我说的，如果有什么疑问，随时打电话给我。

这样的好苗子归了我，旁边的黄养神好是一阵羡慕，临走了还敲了我一顿酒。

有了我的吩咐，张励耘的入职手续办得也还算顺利，当天晚上一组所有的人都移师东来顺，涮羊肉敞开供应，给新人接风，也算是培养感情。中午的事情已经传到了还在京郊的努尔等人耳中，张励耘的表现得到了大家的认可，倒也没有太多的隔阂，他很快就融入到了我们这个小团队来，接着我便把他扔给了努尔，随同小屁孩尹悦和沧州赵中华一同培训。

时间一点一点地过去，年关将近，我无暇回家，便寄了些钱回去，然后准备大年三十的时候，请留守执勤的大家伙儿吃个团圆饭。

然而大年三十的那一天，我却接到了一个莫名其妙的任务。

而且还是外事任务。

第六卷 黑铁年代

第一章 外事任务

上面给三个特勤小组轮值，结果按照一、二、三的顺序，分别给我们布置了值班日期，算是我们倒霉，给排在了大年三十和新年初一，我本以为会有什么特别的事情需要我们去，结果碰到的头一件事情，却是从外交部转过来的，让我们抽出一个精锐的人员来，陪同三位从海峡对面过来的日本客人。

这事儿并不麻烦，但是我手下却没有一个人愿意给我分担，原因是虽说那一场战争已经过去了四十多年，但是我们都是从小看过无数爱国电影，受着各种各样教育成长起来的一代人，虽说七十年代以来，政府以官方为主导，积极发展两国关系，在经济、文化、科技等众多方面开展双边合作，但是民间对于这一衣带水的邻国，向来都是抱着不一样的情绪。

偏见和傲慢来自于陌生，来自于无法沟通和交流，使得无论我怎么劝说，都没有人愿意出头。

这些家伙，倘若是抛头颅洒热血的事儿，眼睛都不带着眨一下，然而这种轻松的事情磨磨唧唧，我也不好拉下脸来，只有跟布置任务的副司长说明情况，说咱们这儿的都是土老帽，除了“八格牙路”，就是“花姑娘是什么的干活”，别的外语也不会，要不然找二组或者三组吧？

主管业务的副司长又好气又好笑，说人家外交部那儿派得有翻译的好吧，你们就出一个人过去全程陪同就行了，也不要你拼命，有吃有喝还全数报销，这样的好事你还给我推来推去，脑子进水了啊，他们不肯去，你这当头儿的，自己去。

我顿时就是一阵郁闷，抱怨道：“你说要是打日本人，咱们特勤一组的每一个孬种，有一个算一个，可你说是要陪小日本儿，咱也没有这奴才根不是？”

副司长瞧见我较真了，叹了一口气，破天荒地递了一根烟给我，然后一边吞云吐雾，一边跟我讲起了当前的形式来。

解放后，因为阵营的关系，所以日本一直都是跟台湾的中华民国建交的，一直到了1972年的时候，中美建交，日本作为美国的小弟，也在同年年末与中国签署了建交协议，双方关系进入了蜜月期，而在七九年的时候日本首相大平正芳访问我们国家，并承诺了提供第一笔政府

贷款——当初日本战败，我们国家曾放弃了对日本的战争赔偿索求，然而实际上日本在侵华战争期间掳走了巨量的财富和黄金，这给他们在战后迅速恢复经济，提供了良好的动力基础。

先前是我们“高风亮节”，所以这一回，我们是不要白不要。

此后日本先后提供了四批数万亿日元政府贷款，对我国改革开放初期的经济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可惜从去年开始，包括日本在内的西方七国集团对咱们实施了制裁，停止了所有高层的往来，也冻结了这无息贷款，使得咱们的日子十分不好过。经过一些外交努力，中日关系这才有所改善，日本内阁派了一些非官方的人员来华，负责交流和考察，而这些人观感，则有可能给咱们重新带来巨大的贷款，这样的任务，你说重要不重要？

能够做到局内的高层，必然都是对国内及国际政治有着敏锐嗅觉的人，副司长给我唠叨了一大堆，讲到最后，便直接将我给架了起来，反正就是我倘若不答应，就有可能是国家发展的罪人。

话儿都说到这个份上了，我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了，不情不愿地领了任务，问人什么时候过来？

副司长瞧见我同意了这扎手的任务，喜笑颜开，一边拍着我的肩膀，一边说道：“人总共三个，二十九号，也就是明天到了，早晨有人派车过来接你，直接到钓鱼台国宾馆。这次来的人很多，有不同领域的，国务院也分派了不同部委的人去陪同，之所以抽调我们局过去，是因为那三个是日本修行界的人，你自己注意一点，不要让他们惹事便可；另外，我这里有一本外交礼仪的注意手册，你拿回去，好好看一下。”

我苦着脸回到办公室，努尔和尹悦过来找我，瞧见我抱着一本手册哭笑不得的样子就好笑。

他们两个今天倒没有拒绝我，不过努尔他因为语言的缘故，并不符合条件，至于尹悦，这小妮子丁点儿大，倘若是派过去执行任务，会给别人误以为我们根本不重视这一次行动。这样奇葩的任务也管，特勤组当真也是有些堕落了，我唉声叹气，努尔却笑了，用腹语瓮声瓮气地说道：“你放心，不是说有翻译么，你跟着当个保镖就行了，不动口不动手，不过就是几天而已，对吧？”

努尔的安慰让我好过一点，想想也是，咱当个木头人不就行了？当下也是收拾起不甘不愿的情绪，跟努尔交代了一番，他是特勤一组的副组长，倘若是临时有什么事情，还得他来应付。

尹悦想跟我一起去，给我拒绝了，在我刻意的安排下，这小妮子已经没有先前那般离不开我了，反而是对组内的事物充满了好奇，这孩子其实是个跳脱的性子，只要有新奇的东西吸引她的精力，也不用我操太多的心。

安排好了工作，我便继续研究所谓的外交礼仪和注意事项，一条一条，写得刻板古怪，看得我头昏脑涨。

第二日我与尹悦一同来总局上班，没坐下一会儿，门口便有车子过来接我了，上了车，一路行驶到了钓鱼台国宾馆，这地界是国家领导人进行外事活动的重要场所，更是国家接待各国元首和重要客人的超星级宾馆，听说这一晚上得要两千多块钱，我的妈呀，那可是真金白银的钞票，不知道得多娇贵的身子，才能够住得下这儿。

国宾馆是皇家园林的布置，十分气派宏伟，车子在其中的一栋楼前面停下，有人上来迎接我，问是不是宗教局派来的陈志程同志。

我一边应是，递出了证件，一边打量这个人，穿着一身深灰色的西装，带着黑框眼镜，中规中矩，年纪差不多三十来岁，估计应该是外交部配备的翻译。结果一结束，果然不错，这人姓林，名剑飞，很英气的名字。林翻译是负责外事活动的老人了，十分有经验，给我讲这一次并没有什么特别的任务，只要跟着他们三位，负责人身安全即可。

这事儿倒也简单，我此番前来，没有带饮血寒光剑，不过凭着我的身手，保护几个人的安全，倒也不是什么难事。

说完话，林翻译领着我进了楼里面，一路来到了三楼的豪华套间，进去之后，我瞧见有三个人正在餐厅用早餐，两男一女，一个男的四十多岁，小矮个儿，留着一撮让人讨厌的仁丹胡，眼神凶狠，就像野地里面的狼；另外一个三十左右，为人儒雅许多，戴眼镜，就是两鬓之间有斑驳的白发，是个少年白，估计平日里用脑过度的缘故；这两个男的让人看着就有说不出的讨厌，唯独那个女的，二十来岁，温婉如水，穿着一身青春的运动服，是个难得的美人儿。

林翻译领着我进来，给我介绍，我才晓得仁丹胡叫做赤松鳞，是此行的主要人物，眼镜男叫做加藤一夫，而那日本美女则叫做福原香。

他介绍我的时候，说的是日语，叽里呱啦，我一头雾水。

介绍的时候，正在用餐的三人都停下了刀叉，然而眼镜男和福原香都站起来与我见礼，用别扭的中文躬身说“请陈桑多多关照”，唯独那个为首的仁丹胡赤松鳞，却大喇喇地坐在椅子上，用他那如狼凶狠的

三角眼扫量了一下我，粗声粗气地对林翻译说了一通日语。我不知道他说了些什么，但是瞧见林翻译的脸，却莫名其妙了起来，叽里呱啦地跟他回了几声。

两人说了几句，那赤松鳞突然眼睛一瞪，显得很生气，猛地拍了一下桌子，大声吵了几声，这时林翻译似乎妥协了，扭过头来，跟我商量道：“陈同志，日本客人听说咱们宗教事务局的同志们个个身怀绝技，想让你表演一下，你看行不行？”

我瞧见林翻译一脸都要哭了的表情，有些发愣，没听懂地问了一句：“他想要什么？”

林翻译苦笑着说道：“日本客人不信任咱们有保护他们的能力，所以想要让您给他表演一点真功夫，看看到底能不能够胜任……”

我终于听明白了，眼睛不由得一下子就眯了起来，看着坐在主位上的赤松鳞挑衅一般看着我的那得意表情，脸也变得严肃了。昨天副司长给我的书里面，告诉我日本人最是注重礼仪，很讲礼貌，说话从来都用敬语，我却没想到第一次见面，这个仁丹胡就给我一个下马威。我沉默了好一会儿，那赤松鳞有些不耐烦了，大声对林翻译催促了几句，林翻译难为情地看着我，十分可怜。

我一阵郁闷，心中想着，我靠，这该怎么办啊？

第二章 目的何在

我这人就是个山里人的性子，吃软不吃硬，最受不了别人强迫，虽说副司长跟我说此事跟一笔巨大的无息贷款有着莫大关系，不过拿我来当猴儿耍，这事儿我却是绝对不能做的；再说了，这一回我倘若低了头，那个仁丹胡指不定后面还怎么编排我呢。

咱八年抗战都打过来了，何至于此刻又当了奴才呢？

如此一想，我不卑不亢地冷冷一笑，这本事长在身上呢，不是拿来耍的，你若要看，咱们戏园子给你伺候着，多的是；我的这手艺是拿来杀人的，特别难看，小心溅大家一身血。

我说得淡定，而林翻译则一脸惊到了的样子，赤松鳞催了他两回，都没有将我的话给翻译过去，第三回的时候，他这才考虑了一下语气，作了转述，不过即便他将那语气弄得再委婉，也避免不过这里面的意思，赤松鳞的眼睛一瞬间就眯了起来，而就在一刹那，给我的感觉这个矮个儿日本人真的就如同一条蟒蛇一般的危险。

副司长说他们三个都是日本的修行者，如今一看，果然不假。

在沉默了好一会儿之后，原来表现得一直听不懂中文的赤松鳞突然笑了，站起来说道：“陈桑，你这么不配合工作，就不怕我们投诉你不能胜任这一份工作，将你给赶回去么？”这个仁丹胡说的中文依旧十分怪异，不过却跟他先前表现出来的那莽夫模样，有着很大的差异，林翻译没想到这日本客人还会讲中文，然而我却不慌不忙地笑了：“赶回去？正好，我就可以放假了，你知道的，这几天春节，咱们都忙着过年呢……”

我一副油盐不进的滚刀肉作态，直接表明了本来就不愿意伺候的意愿，赤松鳞的眼睛反倒是亮了起来，一边鼓掌，一边说道：“有骨气，有原则，看得出来，陈桑在中国修行界，是个不错的人物吧？原来还以为会派和林翻译一样的人过来应付我们呢，没想到竟然有陈桑这般的人。不错，很不错，请坐！”

气氛本来显得十分沉重的，结果赤松鳞这当事人嘿嘿一笑，便顿时化解了下来，唯有旁边的林翻译被这般轻蔑提起，显得有些尴尬。

我感觉面前这个日本人当真是个贱骨头，别人曲意奉承，他看之不起，反而是我这样跟他顶杠子的家伙，反倒是另眼相看，果然不愧是传说中的欺软怕硬。那人热情招呼我，我也不拒绝，一屁股坐在餐桌

的对面，那清秀的日本美女福原香立刻递过来一杯牛奶，接着赤松蟒则询问我道：“据我所知，陈桑供职的地方，是中国专门处理宗教以及修行界事务的特殊部门，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是有着一定背景的，不知道您是来自哪儿？”

没有当场翻脸，而是试图探我的底细，这人外表看起来嚣张跋扈，没想到心眼藏得这么的深，我心中盘算着，脸上却洋溢着笑容：“哪里有什么背景啊，我祖籍黔州，之前当过兵，后来退役了给安排工作，就到了这里来，啥也不是。”

我胡口变了几句，赤松蟒将信将疑，又盘问了几句，比如说在哪儿当的兵，都是什么部队之类的，这日本人心眼多得跟筛子一般，说多错多，我立刻以军事机密为由，将他的嘴巴给堵上了。

聊了几句，赤松蟒开始谈及了此番前来中国的目的，他们并非是用来作商业或者政治考察的，他说白了，也就是托关系混进考察组的，主要的原因，是因为他跟中国特别有缘，所以一直就想来这边走一走，好圆一回他的中国梦。说到这儿，旁边的眼镜加藤一夫开口了，说赤松蟒的父亲曾经参加过五十年前的那一场战争，那个时候的他要不是被一个中国人救了性命，说不定就没他了。

说到这儿，赤松蟒讲出了自己中国之行的目的，那就是他老父亲时日不多了，一直想知晓那一位恩人的消息，如果活着，就想见上一面，而倘若是死了，他也能代他父亲，去坟前烧一炷香。

我有点儿奇怪，问到底是何方人物，这事情有没有什么线索呢？

赤松蟒左右一看，说出了两个字：“屈阳？”

屈阳？

我的眼睛眯了起来，这个人我听说过，曾与我李师叔祖并列当世最天才的阵王之名，当年的天下第一大派邪灵教中，创教领袖沈老总失踪之后，这个屈阳便是当时的左翼领袖，号召当时的教众前去抗日，结果最后被邪灵左使王新鉴给设局杀害了，从此邪灵教处于分崩离析的状态，一直延续至今，再也没有起色。

邪灵教的左使天王我曾经有缘见过两次面，天神一般的人物，便是在我师父面前，也是面不改色，卓然而立，那右使屈阳，想必也是一般的人物。

不过问题来了，这屈阳可是号召抗日的精神领袖，他又怎么会

救这赤松鳞的父亲呢？

当然，陈年往事不可追，说也说不清楚，我不管这赤松鳞到底是因为什么原因来华的，我只要看住他，不让他出事就好，能尽快回去，那就尽快回去，免得耽误我过年，这般一想，我便直接告诉他道：“你说的那个屈阳，倘若是我知道的那人的话，恐怕你是找不到他了——他应该已经死了，这件事情不难打听得到。”

赤松鳞抬起头来，询问我道：“你知道我说的是哪个屈阳么？”

我平静地说道：“天下间，能够鼎鼎有名的屈阳，不过一人，那就是邪灵右使，阵王屈阳，你说我讲得对吧？”

赤松鳞和我对视了好一会儿，脸上突然露出了古怪的笑容来，哈哈一笑，说跟你这样的明白人讲话，是最舒服不过的事情，你讲得对，就是他，不过他那般强大而骄傲的人，到底是怎么死的？病死的，老死的，还是死在了哪位名门正道之手？

这事儿不是秘密，我便将我所知道的事情，平静地跟赤松鳞托盘而出，他静静地听完之后，闭上了眼睛，过了很久，他突然开口说道：“陈桑，我有点累了，今天早上就不出去了，您和林翻译先回去吧；对了，加藤和福原想找个道观烧柱香，你觉得那儿比较合适？”

道观？

我看了旁边的林翻译一眼，摇头说不晓得，我来京的时间不多，哪里晓得这些，林翻译这边插话了，说：“如果说是道观，附近的吕祖宫就不错，还有什刹海旁边火神庙、地安门东岳庙，鲁班祠、平谷药王庙和龙王庙也都不错，诸位倘若是要去，什么时候都可以，我们可以帮忙安排……”

他七七八八列举了一大堆，那赤松鳞眉头低垂不说话，旁边的加藤一夫则说道：“白云观，可以安排么？”

我眉头一扬，心中也有些奇怪，这伙日本人的言行着实有些奇怪，白云观什么地方，这可是全国道教协会的总部，白云观诸人海常真人，也名列天下十大之中，了不得的大人物，林翻译说了这么多，却偏偏漏了白云观，自然是有道理的，结果他们却仍然执意前往，恐怕是另有它图啊。我默然不语，林翻译说可以帮忙联络一下，接着两人离开了钓鱼台国宾馆。

我回到了总局这儿，副司长听说我回来了，找我过去问话，我将今天的疑点给他说起，他沉默了几秒钟，然后问我的看法。

我觉得这伙日本人之所以前来此处，除了赤松蟒所说的那个目的之外，恐怕是想打探一下我们国家修行界的虚实吧？

副司长听到了我的分析，当着我的面给上面挂了一个电话，嗯嗯啊啊一番之后，转头对我讲道：“你说的很有道理，这些年来，很多日本人借着投资、开矿或者寻人的由头，深入地对我们国家的政治经济和地理、社会人情进行了调查，这些都是他们战略部署的一部分；不过和平年代，一切都以发展和稳定为主，你接着陪，有什么消息，及时反馈上来便是了。”

我一脸无奈，到了中午时分，又有电话打过来了，说日本客人准备前往白云观去烧香，让我前去陪同。

我无奈，苦着脸过钓鱼台国宾馆去跟他们汇合，接着又前往白云观。

我来京都也有许久，但是这传闻中的白云观倒是第一次，不过这道观是清代古建筑，跟故宫的景色相差不多，行走在里面，除了游人之外，倒是很少有看到道士，瞧见这副场面，赤松蟒显得有些不耐烦，四处看了一会儿，突然冲着东北角的一处阁楼那儿走了过去。那阁楼大门禁闭，赤松蟒伸手去推，结果旁边走来两个年轻道人，伸手来拦，说这儿是观中禁地，游客不能随意进入。

这话说得赤松蟒勃然大怒，一字一句地冲那两个道士喊道：“八嘎，不就是瞧一下你们的镇观之宝么，这么小气？”

这话一出，他伸手一推，那两个年轻道士竟然不敌，身子轻飘飘地朝着大门砸落而去。

吱呀一声，门开了。

第三章 白云闹局

门开，红色门墙之后，一个留着短髯的中年道士手上挂着抹布，看着两个在地上呻吟的道门弟子，以及刚刚呈过凶威的赤松蟒，一脸错愕。

自从三十多年前，白云观被中央确定为全国道教协会会址之后，就没有人再次动过拳脚了，今天这是怎么回事？

要变天了么？

我在旁边也是看出来了，刚才那两名年轻道士的修为其实也是还算不错的，而赤松蟒轻松得手，却显露出了他厉害的手段来。这样的人哪里还会要我来保护，他不去欺负别人，那已经是万幸了。然而赤松蟒这一击得手之后，却嘿然笑了起来，对着那不明情况的中年道士说道：“你看看，贵观的人真没礼貌，二话不说就动起了手来，当真是没有待客之道啊。对了，里面那玻璃罩子里面的，可是著名的御赐长生牌，可否让我一观？”

说着话儿，赤松蟒便已经踏步而入，径直走进了这阁楼之中去，中年道人瞧见这门口五人，特别是看见了林翻译和我，有些摸不清情况，然而当那赤松蟒一走入阁中，脸色一变，立刻上前来推道：“居士，此乃观中禁地，外人不得入内。”

中年道人伸手来推，那赤松蟒的双手便如蟒蛇一般缠了上去，这回我在旁边瞧清楚了，他使得是一吞一吐两股劲道，让对方猝不及防，立足不稳，宛如行于船上一般。

然而那中年道士跟这两名年轻弟子可不能比，经验丰富许多，瞧见赤松蟒这一用力道，脸色立刻一肃，脚步稳住，接着刚刚擦过里间文物的那抹布一抖，在空中一个炸响，接着朝着赤松蟒的手上卷来，两人你推我挤，比斗了起来，然而我瞧见那中年道士虽说一声劲力，但是手段招式却有些不及使用了柔术的赤松蟒。

赤松蟒初见只不过是一个留着仁丹胡的粗鲁男子，然而此刻一旦施展起来，果真不愧于他名字里面的那一个蟒字，全身上下仿佛没有一根骨头一般，身体的四肢和器官可以随意扭曲，出现在不可能的地方，出人意料，这种手段在近身搏击的情况下，最是了得。

我曾听人闲聊过几句，说日本的修行界分为三大流派，剑道、阴阳术以及忍术，这三种皆是出自于堂堂中华，然而却又给他们结合自

身的古巫术产生了传承变化，而如赤松蟒刚才表现出来的，便应该是忍术的其中一种，据说高明的忍者，能够从一根竹管子里面自由出入，而在近身搏击的时候，通过空间、光线以及人的视觉盲点变化，产生出隐身消失的效果。

赤松蟒一旦发动，便如同一头择人而食的巨蟒，不断纠缠，而那中年道士则将手中的抹布化作了武器，踩着罡步，口中念念有词，两人快速拼斗了一会儿，从里间的阁楼突然又走出了一个老道士来。这老和尚鹤发童颜，眼神锐利，身如猿猴，并不算高大，瞧见此景，二话不说，一个移形换位上了前来，大袖一挥，朝着赤松蟒兜头甩来。

赤松蟒正步步紧逼，想要将那中年道士给迅捷一击，结果没想到打了小的，来了大的，大的还没弄完，又走出一个老的，顿时就有些猝不及防，伸手一拍，与那老道士双掌交击相对。

砰！

一声闷响，赤松蟒到底不如这老道士厉害，脚步一轻，人便朝着门后飘飞而出。

他在空中，还未落地，那个与他酣斗数个回合的中年道士却也发了狠，口中骂道：“哪里来的腌臢货，竟然敢跑到我们白云观撒野，看我唐风不好好教训于你！”

他刚才受了羞辱，脸上顿时就有些挂不住，一路搏击，实在有些忙碌，这边一歇了口气，立刻回过神来，双手一挥，身呈鹤形，立刻施展了一记杀招，朝着这被老道士逼退的赤松蟒袭来。我刚才在旁边，原本就已经准备出手阻拦，不过赤松蟒跟那自称唐风的中年道士纠缠一起，我一时之间也没有办法，眼看着这唐风想要痛下狠手，虽然不愿意，但也不得上前，斜斜一掌拍出，化解了这一击。

行家一出手，就知有没有。

这一交手，我便晓得中年道士的修为并不算弱，恐怕跟我手下的张大明白差不多。

这张大明白是何人，那可是我茅山之上，三代弟子之中出类拔萃的人物，如此说来，中年道士在白云观中的地位也不会低许多。而我这边明了情形，那中年道士也晓得自己可能并非我的敌手，也不再追击，而是回过头来，朝着老道士拱手喊道：“凌云师叔，这伙人擅闯白云观禁地，还打伤唐风弟子，还请您给我们做主！”

凌云？

我心中一跳，这才晓得面前的这位身形如猿猴一般的老道士，却是白云观主人的师弟凌云子，媲美茅山十大长老的角色，这样的人物，别说是我，便是我师父过来，也会礼貌相待的，此番这小日本儿胡乱闯祸，竟然招惹了他，当真是给我们惹麻烦啊。想到这儿，我狠狠地朝着此事的始作俑者望去，却见那赤松蟒站稳在阁楼前的青砖之上，收了架势，一边长吸气，一边朝着我悠悠望来。

妈的，这是准备让我来擦屁股么？

好在旁边的林翻译最是有经验，连忙上前解说道：“两位道长误会了，我们是国务院外交部，陪同日本客人前来白云观烧香祈愿的，这次是日本客人不懂咱的规矩，胡乱走动，还请两位不要介意，我们这就离开。”

白云观本身就有官方的背景，白云观主人本身也曾经做过全国道教协会的理事长，一听说我们是公家的人，这敌意也消减了几分，不过那凌云子目光一扫，却瞧向了我这边来，沉声说道：“你是外交部的，那么这一位，也是你们那儿的么？”

我晓得刚才的出手让这白云观的长老有些不满，立刻上前拱手说道：“宗教局二司特勤一组陈志程，见过凌云子前辈，这一回是上级指派志程保护日本客人，职责所在，不得已为之，还请前辈以及唐道兄多多包涵。”

做错了事，那就得有一个态度在，再说了，我也讲话讲得明白了，这事儿可不是老子想干的，那都是上面的命令，冲我急也没用。我这话儿说得周全，那凌云子一听，眉头一扬，脸上便露出了几分笑容来：“哦，陈志程？原来是茅山陶掌门的大弟子，一直都听人说过你，如今一见，果然是后辈之中的翘楚人物，不错，不错……”

白云观身为道教协会的会址之地，自然跟各地修行者打过交道，这关系一牵扯起来，也就没有什么冲突了，双方寒暄正热闹，这时突然有一道不阴不阳的声音插了进来：“陈桑，林翻译，你们既然跟白云观这么熟，不如跟他们说一说，让我们前去瞻仰一下元太祖成吉思汗御赐给丘处机真人的长生牌，如此可好？”

这生硬的话语，来自于刚才出手伤人的赤松蟒，现场的气氛顿时就是一僵，原本还表现得很豁达的凌云子和道士唐风，以及旁边两个捂着胸口爬起来的年轻道士脸色都变得不好看了起来，而我也是暗暗恨起了这个胡乱找事的小日本子来。

白云观的态度很明显了，这儿是人家的禁地，闲杂人等，不得

入内，而赤松鳞却想凭着日本准备恢复政府无息贷款的这一形势，逼我和林翻译低头，来跟人家协商参观事宜，这事儿林翻译还在考虑可能性，然而我却是冷然一笑道：“这事儿，还真的不好开口。赤松君，我多嘴问一句，我听说日本修行界向来有三大神器，草薙剑、八咫镜和八坂琼曲玉，这玩意，你能拿出来给咱们开开眼不？”

赤松鳞还没开口，旁边的加藤一夫便皱眉说道：“这怎么可以，那些可都是神器，凡人怎能一观？”

我也开颜笑了：“彼此彼此，何必多问？”

这一问一答，让赤松鳞的脸色变得有些青了，眉头一皱，挥袖离开，另外两个日本人也跟随而去，林翻译告罪一声，也跟着走了，只留下我，朝着白云观的诸位道人拱手，将副司长那一套说辞一一讲来，对方满满的怒气方才消解了一些，凌云子皱着的眉头也松开了，朝着我作了一个道揖：“这里面原来有这等曲折，刚才是贫道错怪你了，为了国家和人民，忍辱负重，乃大修行，这一点，我不如你。”

我这一番话将自己的形象给升华了出来，在白云观众人等的恭送下离开，出门之后，却不见载我们过来的专车，心中一惊，却没想到这日本人竟然没有等我，独自走了。

我倒不在意别的，就怕赤松鳞那二货又惹事，我不在，被人说失职，连忙一路找出去，没想到在附近却找到了这四人，上前一问，林翻译却告诉我，说那小日本出门便忘了那事儿，正在兴致勃勃地找人算命呢。

第四章 算命技术哪家强

日本人自明治维新之后，就不过春节了，而是将新年节日改成了元旦，这一来是为了与西方文明国家接轨，二来也有脱离中华文化的影响，历时一百多年，已然形成一种习惯，而春节一般都是在一月份下旬或者二月份初，这个时候恰好是日本新年之后最忙的一段工作时间，所以三个日本人的意识中，一点儿概念都没有，却没想到平日里满大街游荡的算命先生，早已经回家过年去了。

这一年到头都在外面晃荡，赶着年关将近，还不赶快回家待着几天，歇一歇？

要说热闹，往地坛庙会那一带，倒也挺不错的，但是在这儿，着实难寻，赤松麟先前在白云观那儿朝我发了脾气，此刻也是臭着一张脸，自顾自地在前行走，而林翻译解释完了之后，又赶着跟了过去，我没有瞧见眼镜男加藤一夫，反倒是那并不讨人厌的日本美女福原香留在了后面，便上前询问起了她同伴的消息来。

这日本女人的素质，那可比赤松麟强上百倍，瞧见我走过来，先是鞠躬跟我为赤松麟刚才不当的行为道歉，然后给我解释，说加藤一夫非常喜欢我们国家的胡同文化，刚才自个儿背着相机，去附近的胡同和四合院转悠去了。

这一眨眼的功夫，那家伙就跑去走村串巷去了？

我有点儿担心眼镜男的安全问题，福原香笑着摆了摆手，说加藤先生是个中国通，他来过中国很多次了，对北京十分熟悉，丢不了的。我有些好奇了，问这加藤先生是做什么的，怎么感觉他特别有商人气质？福原香似乎因为赤松麟刚才的鲁莽行为而心生歉意，对我的提问倒也没有多少隐瞒，毫无心机地告诉我，说加藤先生是安田财团旗下芙蓉会的高级经理，其实本身也是商务考察的一员，只不过为了照顾赤松麟先生，所以才陪着过来的。

安田财团？

我勒个去，刚刚恶补完日本相关知识的我可是晓得，这安田财团可是跟三井、三菱、住友这三个家族财团并称为日本的四大垄断财团，掌握着日本的经济命脉，控制着日本的大量公司，它旗下的核心企业有那富士银行、日产汽车、日本钢管、札幌啤酒、日立、丸红、佳能等等，个个都是巨无霸，而身为其中的高级经理，居然还要陪同赤松麟

这个憨货——这家伙到底是什么来头？

我心中一阵翻腾，正想多问几句，前头正在跟林翻译瞎咧咧的赤松蟒突然回过头来，走到我面前，抬头往我，嘿然笑道：“想不到啊，陈桑，你这人真能藏，竟然是中华顶级道门之中的茅山掌门弟子，却告诉我们，说只不过是一个穷乡僻壤来的山民，你真的不地道啊！”

这家伙一脸埋怨，而我则是浑然不觉，平静地说道：“赤松先生说自己不过是混到考察团里面的普通人，但是普通人却能够将修行十几年的道士给弄得团团转，这身手说是忍者，我都相信啊。如此说来，大家不过是彼此彼此，你觉得对不？”

说出这话来的时候，我也想明白了，副司长所谓的“伺候好了这主，贷款就能够落下来”，这话儿跟我可真说不上，人家那么大的一笔贷款，到底能不能批，跟我这么一个小角色还真的犯不着，那可是国家层面上的东西，我影响不到，这赤松蟒也未必能够影响得到，既然如此，我有何必装一副奴才样呢？

我又不犯贱！

不过赤松蟒那家伙或许是脑子进水了的缘故，却反而习惯了我这般的说法，哈哈一笑，然后凑过头来说道：“陈桑，我瞧你这身手，可真不错啊，不晓得你们国家有没有我们日本那种春祭或者会阳节一样的大比节目，你有没有参加过，能够在当世的年轻人里面，排上第几？”

赤松蟒的话语多少也带着一些探寻，我却嘿然一笑，说赤松先生，我们国家向来讲究以和为贵，现在的主题也是发展与安稳，哪里会做什么大比？对了，你说的春祭和会阳节，到底是什么东西？

赤松蟒没答话，旁边的福原香却给我解释起来，原来日本尚武成风，在日本的修行界，每隔五年的春祭，就会进行一次大比，用来对当下日本的大师进行排位，而会阳节则年年都办，借以发掘日本当下最优秀的年轻修行者，前往神宫修行。日本虽然佛教十分昌盛，但却是一个以神道教为主的国家，对这些信仰十分信奉，倒跟三反五反之后的我们这儿，有着很多不同。

福原香解释完这些，赤松蟒便告诉我，说日本各种各样的修行手段和阴阳术，十分发达，但是他最敬佩中国的两点，第一就是法阵，通过简单的推演和布置，竟然能够引天地之威，借由世间各种事物之间的联系，来达到某种效果；其二便是算命，中国的易学发达，通过阴阳五行、天干地支及八卦易经为核心，借由八字算命、四柱预测、六柱预测、紫微斗数、面相手相、八卦六爻、奇门遁甲、地理风水诸般手段，

来判定人的过去、现在和未来，实在是了不得。

说到这里，赤松鳞便问道：“陈桑，那么问题来了，这偌大的四九城里面，算命技术哪家强？”

我一脸郁闷，说我虽然就职京都，但是也只是刚来，先前一直都在外地出差，对这一片真的没有了解，问我还不如问林翻译呢。林翻译在旁边也是一脸无奈，他是新一代的大学生，对这些个封建迷信的最是不信，平日里忙忙碌碌的，哪里注意过这些，倘若赤松先生真的有很强烈的意愿，他倒是可以打电话回单位去，找有关部门了解一下。

瞧见我和林翻译相互推脱，赤松鳞摇了摇头，说他这个人，信命，就相信一个“缘分”二字，有心有意去找的，那就没意思，就想在大街上走着，碰上这么一位高人，那才叫做准。

我无语了，看了一下天时，差不多也就下午了，于是说那行呗，我们陪着你走一走，看看你到底有没有这个运气。

赤松鳞笑着说道：“听说你师父是那茅山掌门，要不然你给做个介绍，给我引荐一番呗？”

我师父当年可是抗日的风云人物，他倘若知道我带了一个小日本去找他，非得将我一身修为给收了，然后将我给逐出师门了不可。我笑了笑，不说话，赤松鳞自觉没趣，便在前头一路走着，而我则在后面跟福原香聊着天。这日本小妹儿挺会聊天的，一口夹生的汉语说得让人特别喜爱，我跟她没咸没淡地聊着天，倒也没觉得时间难过，一路走，我也不往深了问，就说些风俗民情，倒也乐得其所。

正聊着天，突然前面的赤松鳞像打了鸡血一般，身子骤然快了几分，朝着前面跑去，我不明白怎么回事，抬头望去，却见前面大槐树下，摆着一个摊儿，黄色卦布一铺，草蒲团一坐，那破旧的旗幡竖起，前面摆着八卦镜、签盒、手绘面相、掌相以及诸般道具，有一老头儿摆一马扎而坐，脑袋一栽一栽，仿佛睡过去了一般。

原来是瞧见算命的卦摊了，难怪这赤松鳞如此兴奋。

我跟着福原香走到近前，却见那摆摊的老头儿抬起头来，晃悠悠地说道：“这位朋友，算命还是解梦，走过路过，不要错过，咱算命的话有摸骨八字、紫薇斗数、面相手相，您要是喜欢洋派呢，小老儿最近新推出了塔罗牌，也蛮有意思；另外如果想要改运解势，小老儿也可以帮忙点痣，专业咨询，无痛无害，保管你点过之后，神清气爽，一生福旺……”

这家伙一开口，我忍不住笑了，这世界可真的是太小了，转来转去，竟然转到了刘老三这家伙的面前来了。

他这一套说辞当真让我想捂着肚子笑，这家伙明明是个有真本事的人，结果这一套广告下来，反而让人觉得真的就是个街头胡混的老神棍儿了。不过我好笑，那脾气火爆的日本人却给骗得一愣一愣的，蹲在刘老三面前，诚恳地说道：“老先生，你这儿真的可以算命？”

刘老三实际上早就瞧见了，瞥了我一眼，却当做瞧不见一般，朝着自己身后的那旗幡指道：“铁齿神算刘，这五个字，自己琢磨一下吧。”

他将架子摆得高高，赤松鳞却早有准备，认真地说道：“先生既然能看面相，那就帮我给瞅一瞅呗？”

刘老三翻了一眼帘子，瞥了这日本人一样，掐着手指，不紧不慢地说道：“你啊，不是中国人啊？哪儿的呢，哦，日本的，非富即贵啊？嗯，不错，瞧你这面相，出身豪门，修行在身，母亡故已久，父尚在，叔强伯弱，这局面可不好破啊？再看看啊，对，把你左手伸出来，老夫摸一摸——婚否？等等，你别说，肾虚啊，男人的那玩意太小了，受过寒，这个得治啊……”

刘老三这可是真本事，一出溜说了一大串，结果赤松鳞的脸顿时就绿了，赶忙伸手过去，捂住了他。

第五章 一头大肥羊

刘老三被赤松鳞捂着嘴巴，吓了一跳，闹不明白这小日本儿怎么这么不禁逗，说没说两句就直接动起了手来，他除了有一套好身法，力量倒不是擅长的，结果左右一挣扎，脸就憋红了起来，我瞧见这情况，立刻上前，一把抓住赤松鳞的胳膊。然而没想到这家伙胳膊上面的肌肉就好像活着的老鼠一般，一阵扭曲，竟然将我的手掌给挤开了去。

这是我第一次跟这日本人交手，晓得他有着这般骄纵的脾气秉性，却还是有一定的底气在的，当下也是五指一用劲，终于将他给抓实了，往后一扯。

刘老三一被解放，立刻就恼怒起来，愤然说道：“好你个家伙，有样子的么，上来就挠啊？行了，爷今天也不做你这单生意了，请回吧。”

刘老三装作愠怒，坐回了他的小马甲上面，脸色冷然，这时那赤松鳞则着急起来，拨开了我的手掌，冲到刘老三面前焦急地说道：“先生，哦，不，大师，我刚才那不是激动的么，您的，别着急啊，咱好好的说……”说着话，他转过头来，朝旁边的福原香说道：“小香，你去附近看一看，能不能买点水过来，我渴了。”

福原香脸上浮出一丝若有若无的笑容，很恭敬地躬身说道：“是的，赤松先生。”

这日本美女像得意的小母鸡，踏着小碎步离开，赤松鳞看了一眼我，也没有再赶我，而是蹲下身来，和颜悦色地说道：“大师，我年轻的时候修行得太过激烈，导致阴气灌体，不能人事，这让我痛不欲生，一直都在找寻能够治疗的方法，但是我试过了很多，从日本到美国，从神术到现代科学，都没有办法。这次来到中国，我就一直有所预感，能够彻底解决这件事儿，现在果然……”

赤松鳞吧嗒吧嗒地说着话，而刘老三则自顾自地收拾了摊子，嘴里叨咕道：“收摊了，这大冷天的，可真冻，老夫我连中午饭都还没吃呢……”

我在旁边抱着膀子看，心想果然，真的来了，刘老三这蹭饭的活计简直就是一个套路，不过那赤松鳞却也上道，连忙拦住刘老三，急切地说道：“哎，哎，大师，您可别走啊，咱们两个能够遇到，那是莫大的缘分呢，你看看啊，我是从日本，遥远的日本坐飞机过来的，能够碰

到您，老天的安排啊……哎，大师，等等啊……”

刘老三架子端得极高，一点都不带劝的，赤松麟也晓得自己刚才那一下伤到大师了，转过头来望着我，请求道：“陈桑，你帮忙给我说说，求求你！”

我辛苦地憋着笑，然后对这个拿捏身份的老友说道：“铁齿神算刘？那就是刘大师咯，您神机妙算，却在这儿摆摊算卦，福泽世人，当真是个菩萨心肠啊。这位赤松麟赤松先生，那可是来自日本的国际友人，天命富贵，您看您也没有吃饭，不如赏个脸，咱们找个安静的地方详谈咯，您看好不好？说什么做什么不重要，关键在于交个朋友，您说对吧？”

我一套说辞下来，那老家伙还待推诿两句，结果一番折腾，他才开了口说道：“我这要不是看在这位先生的面子，可不愿意趟着一滩浑水啊！”

很快，林翻译在附近找到了一家蛮有格调的酒店，福原香和林翻译被安排在了外面的大厅里，而包厢内，饿得瘦骨嶙峋的刘老三装高人，示意我点菜，我便也不客气，瞅着贵的，直接整了一大堆的硬菜上来，二话不说，先开整，这吃过了一圈之后，刘老三才打着饱嗝地说道：“那个赤松啊，你这病啊，我晓得，痛苦，难言之隐。男人嘛，最盼望的，就是能够一振雄风，不过我是算命的，把握命脉走向，不是治病的，说起来，还真的有些爱莫能助啊！”

赤松麟只以为刘老三还记恨着刚才那一抓，在拿捏自己，眼泪都快要掉下来了：“大师，您别这么说啊，有什么要求，尽管说来！”

先前得了我的提醒，晓得这是一头大肥羊，刘老三倒也不客气，高深莫测地说道：“我虽然不能够直接根治你身上的病症，却能够帮你将这命理理顺清晰，如何能够脱离此恶咒，早日重振雄风，这些都是可以由人来主导的，不过呢，神仙人也食人间气，我倘若真的要帮你看透生死，这些都需要耗费巨大的精力给推导的，至于灵不灵验，这些就得看你个人的诚意了。”

赤松麟连着点头说道：“我很心诚的，老虔诚了！”

这日本人不知道是没听到刘老三那话里话外的意思，还是故意为之，刘老三眼睛一翻，不再多言，而是开始用最有风度的姿态狼吞虎咽起来，我则在旁边提醒赤松麟：“那个，赤松先生，咱们中国算命这一个门道里面呢，讲究一个香火传承，意思就是你想要改命求知，就得付点钱财，这个是给天给地的钱，舍得与付出，也代表着你的诚意——你

的，明白？”

赤松鳞明白了，朝着外面招呼，福原香推门而入，他便问道：“小香，你带了多少钱？”

福原香拿着坤包，举了举，没明白怎么回事，赤松鳞一把夺了过来，从里面翻出一大把花花绿绿的票子，有人民币，也有日圆，还有美金，反正是我见过的钱里面，最多的一次，满满当当一大堆，全部都推到了刘老三的面前来，然后郑重其事地将额头点在了桌面上，躬身说道：“钱太少，还请大师多多包涵。”

刘老三脸色淡然，然而我瞧见他在低头的那一霎那，双眼都在泛光。

这绝对是刘老三从业以来赚得最多的一单，银弹的攻势让他变得无比的敬业起来，待福原香收拾被翻得乱七八糟的坤包离去之后，他这才装身装鬼地问了几个问题，接着又给赤松鳞摸了一回骨，甚至两人还背过身去，赤松鳞将裤子松开，给刘老三瞧了一回，完毕之后，刘老三开始拿出自己吃饭的玩意，一副龟甲，开始念念有词地掐算起来。

我不管这两人的勾当，此处的这酒店算得上是十分高档的，饭菜质量绝对上乘，我筷子不停，挑着吃了一个遍。

刘老三念叨完毕，将龟甲往地上一放，仔细观察一番，然后对赤松鳞侃侃而谈：“前世不提，我们只讲将来，你这事儿说难很难，阴气附身，不出十年，必将乾坤颠倒，阴阳不调，伦常不再，不过说简单也简单，大道五十，遁去的一，凡事都不是绝对的，总会有一线生机，想必你也是得到高人指点，方才漂洋过海而来，实话告诉你，你近日有一大凶兆，是福是祸，不过一念之间，你告诉你，你觉得自己是想将隐疾治好，开枝散叶，还是想要冤死它乡？”

赤松鳞深信不疑地说道：“当然是将病给治好，让我们赤松家族永世传承了。”

刘老三重重地点了点头，大叫一声“好”，然后郑重其事地说道：“既如此，那你即刻返回住处，戒斋沐浴，闭门不出，三日之后，定然有好消息传来，必然保你一路通顺，否极泰来；万不可妄自多事，平生事端，要不然一切皆休，性命消陨——我这里有锦囊一份，里面有一方子，你按照上面的照做，便可。”

他说完这些，拍拍手上的油腻，将面前的一堆钱直接扫入了破烂袋子中，然后推开包厢之门，扬长而去。

刘老三得了钱财，溜之大吉，倒是赤松鳞接过了刘老三那份明显是从批发市场里面弄来的锦囊，小心翼翼地打开，从里面拿出一纸条来，一目十行地看完之后，不由得抚掌大笑道：“好，大大的好，高手出民间，古人诚不欺我啊，有着这法子，我的病算是有治了。”

他看完之后，小心翼翼地收好，竟然还怕我瞧见，站起身来，招呼着外面的福原香结账离开，而这时乌龙来了，刚才赤松鳞将所有的钱都给了刘老三，哪儿还有什么钱付账。

日本客人没钱，只有我们垫上，然而一结账，谁也没想到这一顿饭竟然这么贵，林翻译和我兜里这点钱，也就够喝一顿茶水的，一时间十分窘迫，搞得最后我和林翻译不得不将工作证押在这儿，才得以脱身。

这一天忙碌下来，感觉比一番大战还累，不过有了刘老三这一番谏言，那赤松鳞果然乖乖地待在国宾馆里面，足不出户。这使得我完全就被解放了出来，没有外出任务，就用不着我陪同，我算是提前结束了这烦人的事儿，和尹悦、努尔以及几个单身的组员一同好好地过了一个大年三十，年夜饭在我家吃的，张励耘的手艺，吃得十分开心，还喝了酒，一直热闹到了深夜，这才各自散去。

然而在第二天的时候，还睡得晕晕乎乎的我突然被努尔叫醒了，说上面来了电话，我前两天奉命保护的那个日本客人赤松鳞，神秘失踪了。

第六章 扑朔迷离

赤松蟒失踪了？

乍一听到这个消息，我还以为是有人在跟我开玩笑，然而这世界上很多人都会无聊到将工作当做儿戏，但是努尔不会，他的认真，那是从小就养成的。

我连忙爬了起来，一边穿衣洗漱，一边询问到底是怎么回事。努尔使用腹语，给我转述了当时的情形，说这两天那日本客人足不出户，除了自己的人员，其他人前往探望，都会被婉拒，所以一直都没有怎么联系，然而今天清晨的时候，外交部的林翻译按例报到，结果那加藤一夫却突然出现，焦急地告诉他赤松蟒失踪的消息。

这事儿可不得了，要晓得虽说赤松蟒虽然不负责什么具体的人物，但他终究还是日本考察团的其中一员，而此刻的外交谈判正是如火如荼，这边倘若出了什么事，那可是惊天的消息。

林翻译当时就慌了手脚，一边跟上级报告，一边立刻通知了我们部门，派人过去帮忙协查。

他在单位就职有四五年的光景，却也晓得这种事情，找我们才是最正确的法子。

就是这般，值班室接到了电话，查到这件事情是我在跟着的，所以二话不说，直接就转到了我这里来。明白了事情的经过，我已经整理完毕，叫醒了还在睡懒觉的尹悦，然后跟着努尔一起匆匆出门，朝着国宾馆那儿出发。因为是特勤小组，所以我们这儿也是配了车的，大年初一头一天，路上也不堵，很快便到了事发地点，我们来到了套房的时候，宾馆保卫部门的领导也已经到场了，皱着眉头接受两位日本客人的咨询呢。

我的到来让在焦急得跟热锅上蚂蚁一般的林翻译大喜过望，过来与我打招呼，然后哭着脸说道：“陈同志，你说好端端地在宾馆房间里面待着，人却突然不见了，这算是什么事儿？”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好生安慰，这时宾馆保卫部门的领导过来了，我将证件掏出来，给他检验。

国宾馆跟别的地方不一样，因为这儿涉及到我们国家的脸面，经常接待重量级的大人物，所以安保的级别相当高，随时直通大内，所以世面见得也多，跟我验证完毕之后，交还给我，说有什么需要配合的

地方，随时找他。我说自然，这件事情涉及面很大，必须要尽快处理完毕，要不然一旦发酵，后果是我们都承担不住的。

跟宾馆方面沟通完毕，我让努尔赶紧召集我们特勤组的成员到场，然后先找到另外两位日本客人，了解情况。

与我们一样，赤松鳞的失踪让两位日本客人显得十分惊慌，我刚才到的时候，加藤一夫几乎是咆哮着跟宾馆方说话的，那话语颠来倒去只有几句，那就是赤松先生是大日本的重要人物，一旦发生什么事情，这责任是谁都负担不起的。而福原香则哭哭啼啼，表现得好像天都要塌下来一般。

我先进了赤松鳞的房间，查看了一番，重点看了一下门和窗户，以及床上，确定赤松鳞离开时的情形，因为不敢破坏现场，所以也没有再多查看，让尹悦带着福原香到了另外一个房间，然后将客厅里面的人清走，坐在加藤一夫对面的沙发上，平心静气地说道：“加藤先生，我们先前有过相处，而我正是负责加藤先生安全的有关部门人员，所以请你认真回答我的问题。”

加藤一夫此刻也将情绪给平复下来，认真地打量了一番我，然后点了点头，表示了解。

我瞧见他如此配合，便询问起了这两日发生的情况，加藤一夫说他前日回来得特别晚，那个时候赤松先生已经关门，将自己锁在房间了，他问过福原香，得知赤松先生得了个中国算命先生的吩咐，戒斋沐浴之后，在房间里面禅修打坐呢。他第二日早晨的时候还见过赤松鳞一面，感觉比往日精神许多，不过他白天不在，晚上回来的时候，又见过先生一面，到了今天早晨的时候，福原香叫赤松鳞起床吃早餐，结果一直没动静，他推门而入，发现赤松鳞不见了。

之后的事情，便是他和福原香找来了宾馆一方，接着林翻译就到了，然后就是我们也赶了过来。

我敏锐地感觉到了一个问题，那就是加藤一夫这两日都特别忙，没有待在宾馆中，便问他这几天都在忙什么？

加藤一夫抬了一下眼睛，奇怪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平静地说道：“陈桑，我除了负责陪同赤松先生之外，还是考察团的商业代表，自己也是有一定的任务和活动空间的，赤松先生待在酒店房间，我却还有许多事情需要去做，至于忙什么，因为涉及到商业秘密，恕不相告。”

我表示理解，又问了几句，然后安慰他，说事情我们一定会调查得水落石出的，别担心，说不定赤松先生不过就是心情不好，自己一

个人出去散散心也不一定。

问完了加藤一夫，我又进了福原香的房间，瞧见她的情绪被小尹悦给安抚得还算不错了，便问了她几个问题，福原香一一作了回答，跟加藤一夫的话儿基本上没有什么出入，她这两天一直陪同赤松麟，不过那家伙一直将自己锁在房间里面，除了饮食，基本上不出房间门，也不知道在做什么，神神叨叨的。说完这些，福原香流着泪拜托我，说请一定要将赤松先生找到，要不然她回到日本，一定会受到惩罚的。

一说到这儿，福原香的情绪似乎又有些崩溃了，我让尹悦陪着她，这小姑娘模样才不到十岁的样子，多少也能够减轻一些福原香的戒备。

调查完毕之后，我们小组的其他兄弟也感到了现场，各行其是，有的调查宾馆监控，有的负责给所有相关人员做笔录，而我则来到了阳台，看着外面那满园萧瑟的场景，想了好一会儿，这才对旁边的努尔说道：“得找一下刘老三，看看那个家伙到底给小日本支了什么一损招，说不定案件很快就能有所着落了。”

努尔听了我的话，回答说好，立刻让人给二司的值班室那儿挂了电话，让人找到刘老三。

组织的力量真的很强大，两个小时多之后，便将刘老三的住处反馈过来，还问是否让人去请他过来协同调查，我想了一下，瞧见这边的调查取证工作也处理得差不多了，便没有同意，而是让努尔带队，回总局去做一个汇总，顺便将这儿的事情报告给上级，而我则带着新人张励耘前往刘老三的住处。刘老三住宣武潘家胡同那一带，大杂院，颇为难找，好在我们到的时候他并没有出摊，而是蹲在那小平房里面熬一锅清汤，旁边切成薄片的小肥羊一盘又一盘，还有小酒，十足的暴发户模样。

吸着鼻涕等待的刘老三瞧见我，一脸惊讶地招呼着，将我赶紧进来，把门带上，说你小子倒真能找，老子住得这么偏，你都能顺着味儿找过来，这小伙子谁呢？

刘老三招呼我们坐下一起吃涮羊肉，我给他介绍张励耘，然后跟着他一起坐在小炉子前面，看着翻滚的清汤，问他先前带的那两个徒弟呢？

刘老三叹了一口气，说大徒弟是个偏执的性子，被他数落两句，便将双眼给戳瞎了，学着他挑一根旗幡去闯荡江湖，而那女徒弟，

说不放心她娘一个人冷冷清清地过年，前两天回苏北去了。

说到这儿，他抬眼瞅我，说我那女徒弟对你念念不忘，你小子是什么意思？要是不乐意，早点说啊，我还张罗着拿她换一点彩礼钱呢。

我顿时一阵尴尬，我与小妮，兄妹一般，哪里扯得上是男女之情呢？

寒暄完毕，刘老三吃了几块涮羊肉，这才不咸不淡地说道：“无事不登三宝殿，说吧，这大过年的跑过来找我，到底因为什么事？”

我也不避讳，将今天发生的事情给他讲明，刘老三眉头一扬，并不意外地说道：“哦，是这样啊，我就说嘛，那个小日本儿印堂发黑，嘴唇发紫，十足的大凶兆，本来我想说救他一命，但是你看他自己作死，那就没办法了。”

我问到底怎么回事，刘老三告诉我，说心若善念，必将得福报，而若是动了邪念，祸事即临，他虽然不了解到底怎么回事，但是可以肯定，小日本没有按照他说的做。我问他纸条上面写着什么，刘老三说就是普通的法子，骗人的玩意，随手给的，他这儿一大堆的锦囊，他知道是哪个？这家伙满口虚言，没一句真话，我也问不出什么来，便顺带着在这儿吃了午饭，然后让他最近别离京，我可能还会再找他。

从刘老三那儿出来，我和张励耘返回了总局，然而路过门口的时候，瞧见那日在白云观瞧见的中年道士唐风，在门口与卫兵推推搡搡，仿佛在吵架。

第七章 非人所为

我走到跟前，朝那中年道士招呼，然而他闻得声音，猛然转过头来，待确定是我之后，伸手过来拽着我的胳膊，口中嚷嚷道：“正找你呢，却想不到就闯到跟前来了，当真是巧啊……”

我没闹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瞧见门口的哨兵拿着枪朝我这儿看来，我赶忙出示了工作证，然后将这道士引到了一边，低声问道：“唐道长，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情，咱都可以好好商量，咱别在总局大门口闹腾；那毕竟是咱们的脸面，有啥事咱们去我办公室商量，你说好吧？”

唐道长恼怒地瞪着我，气势汹汹地说道：“我前个儿还以为你是个好人的，却没想到你们背地里竟然出这等阴招，先是来确定御赐长生牌是否在紫东阁，然后转眼就找了贼，将咱们那传承快八百年的镇观之宝给偷了去。这事儿弄得观主大怒，而我作为看守宝物之人，首当其冲，今番倘若是找不回那长生牌，老唐我就只能一张白绫梁上挂，悬梁自尽了。姓陈的，这事儿十有八九就是你和那日本人合谋做的，还不快给我还回来？”

我诧异万分，一把抓住中年道士的胳膊，惊声说道：“你说的可是当真？你们供奉的那长生牌，当真是丢了？”

唐道长愤然点头道：“你当贫道是消遣你不成？”

我苦笑道：“唐道长，实话我也不瞒你，我刚刚从日本客人那儿回来，前天跟你发生冲突的那个日本客人，今天刚刚被发现失踪了，这两件事情，说不定里面有着一些联系。”

唐道长大惊失色道：“什么，那家伙莫非是卷着俺们家的宝物奔逃了？”

我瞧见他死死抓着我，不肯放开，便劝解道：“唐道长，这一来我是国家的公务员，堂堂正气；二来我师父是茅山掌教，再多的宝物也不能让我拉下这脸来。你若是想要找回观中的御赐长生牌，那就得相信我，咱们回我的办公室，好生商量，我有一帮子兄弟在呢，这事儿给你立个案，我们就好调查不是？”

唐道长与我对视一眼，犹豫了一下，这才将信将疑地说道：“你说的话可算数？要倘若是追不回来，我可唯你是问啊！”

我连拉带劝，将唐道长带到了我们特勤一组的办公室——在二司附属小楼这儿我们有四个办公室，我一个，努尔一个，还有一个则是

其他组员公用，另外一个则充作会议及问询室。我回来的时候，大家都围在了会议室这里讨论，有人接电话，有人在讨论，长长的会议桌面上乱作一团，我瞧见了赵中华，点了他名字：“小破烂，你跟我来一下，给这位道长做一个笔录。”

赵中华应了一声，跟着一同来到了我的办公室。

这孩子是家中老三，打小就捡着两位兄长的衣服穿，母亲戏说他就是个捡破烂的小掌柜，家里也都叫他“小破烂”了。这外号旁人听起来别扭，不过跟我小时候叫做“二蛋”是一个原理，那就是名字孬，好养活，听久了还顺溜。

我的办公室很简陋，除了一大排的书柜值得称道一点，别的就只有旁边的一圈沙发，算是特勤组的高配。

我们这边刚刚一坐下，尹悦这小鬼头便机灵地过来给我们上茶，机关里面突然多出一个八九岁的小女孩儿，实在是有些奇怪，唐道长也是一愣，倒是将火气给冲灭三分。笔录正式开始，我仔细询问了御赐长生牌失窃的事情，得知这事情就发生在今天早上，或者说是昨天晚上，一切都如常，结果早上唐风师叔凌云子静坐阁中，尝试与此物沟通之时，却发现那玻璃罩子里面笼罩的，竟然是一仿造品。

白云观始建于唐，为玄宗奉祀圣祖玄元皇帝老子之圣地，元初全真派道长春真人丘处机奉元太祖成吉思汗之诏，驻太极宫掌管全国道教，在道教历史上的地位最为显著，虽说因为传承的缘故，并没有龙虎山那般显要，也无茅山、青城这般底蕴深厚，但是在道教版图之上，也是不可磨灭的一部分，现任白云观主人海常真人，跟我师父一样，也是名列天下十大高手之中，一等一的人物。

这样的地方竟然遭了贼，而且还是像御赐长生牌这样数一数二的镇观之宝，当真是一桩奇事。

白云观此番只是派出了这唐道长过来，想来也是给宗教局面子，因为倘若他们动用了别的手段，必将是搜天罗地，动静颇大，这件事情若是别的地方，倒也无碍，只不过在京都这个天子脚下，首善之地，谨慎一些，凡事都按照规矩来，方才能够存在得长久。当然，倘若是我们不能够给白云观一个满意的答复，那么轮到他们行事的话，那可就不是这般模样了。

此事白云光交由看守道人唐风来全权处理，而他也是无奈，左思右想，这事儿怎么看都跟前天来闹事的那日本人有关，便匆匆找上门来了。

我将这事情的经过听了一个大概，让赵中华将唐道长请出去做个登记，然后给主管上级挂了电话，主管我们的业务副司长姓宋，接到了我的电话之后，一声沉重的叹息，说这大过年的，还真的不让人消停，让我将这两案并作一案，由我们特勤一组负责，尽快处理完毕。宋老大头疼，而我这边也没有多轻松，两件案子都是事关重大，这压力沉重地砸下来，我着实有些受不了。

不过越是复杂，越容易出现领导面前，我闭目思考了一下接下来的事情，这时努尔带着张励耘进来汇报今天上午的调查结果。

经过调查，凌晨两点的时候，赤松蟒他们这栋楼有奇怪的声音发出，巡逻赶到的时候瞧见一道白色的身影飞快越过草地，朝着树林跑去，带人赶过去的时候，又不见了人影，巡逻的人员看得并不清晰，只以为是错觉，不过却记在了值班记录里面。努尔他们在草地和树林那边做过取样，并且在铁栅栏旁边也取得指纹，证实了赤松蟒正是那个时候离开的，至于他为何要离开，是主动的还是受人挟持，这些都不得而知了。

现在已经发动了当地的公安机关，开始进行了盘查，任务也下达到了各地的居委会和出入京都的交通要道，具体的情形，可能还要稍晚一些才能得到反馈。

说到这儿，努尔告诉我，说那个加藤一夫一定有些东西瞒着我们没有说，是不是可以多挖掘一下？

我摇了摇头，说这事儿涉及到很多方面，而且加藤一夫现在的身份是日本考察团的成员，他若是不肯说实话，我们也不能逼他，一定要掌握证据，才好说话。这事儿一时半会也没有什么进展，我让努尔带队负责，而我则随同唐道长一起，前往白云观调查现场。我这一次带的人是尹悦和张励耘，一般来说，三张和赵中华都是跟随努尔在做事，而我则带着徐淡定和张大明白，以及小尾巴尹悦，而张励耘因为是北疆王的关系，所以我也多数带在身旁，时刻考察。

到了白云观，唐道长带着我一路来到了紫东阁门前。这儿围着一大圈的人，瞧见了我们，都想要上前来，结果都给唐道长给屏退去了。先前冲突，我并没有进去一观，此刻进去，发现这儿并没有陈列着诸位道家神像，而是一个类似于展馆的地方，陈列摆放着诸多法器，笏、如意、法印、法剑、令牌、甘露碗、镇坛木、天蓬尺、师刀、法铃等等，不一而足，不过我仔细一瞧，却发现这些都不过是些假物。

然后我的视线移到了正中间，瞧见那巨大的玻璃罩中空空荡荡

荡，什么也没有，想必在此之前，应该是摆放着失窃的御赐长生牌。

我皱眉说道：“怎么回事，这里面的东西都是假的，怎么偏偏最重要的镇观之宝，却是真的？”

唐道长没有说话，而这时从黑暗中走出一个人来，平静地说道：“御赐长生牌乃香火之物，最需要人气滋养，而年末又是一年中香火最盛的时候，所以才会将其取出，这事儿其实也是怪我，安稳的日子过得太久了，反倒是将一切危险都给忘记了，结果竟然发生了这样的事情……”

说话的这人，却是我前日瞧见的凌云子，他倒是没有唐道长那般焦躁，而是沉稳地与我作了一揖，我还过礼之后，左右瞧了一番，发现这阁楼分为两层，窗户高且窄，倘若将门窗关闭，是很难进入的，而盖住那展台的厚玻璃罩子，看着也没有什么破损，着实瞧不出有什么痕迹。有白云观的人在，我也不好立刻动手查看，而是问道：“前辈，事发之后，你们应该做过调查，有没有什么发现？”

凌云子左右一看，一双眼睛变得阴寒起来，一字一句地说道：“这件事情，不是人做的。”

第八章 蛛丝马迹

“哦？”

我眼睛在这一瞬间变得无比的亮了起来，沉声说道：“不是人，那又是什么呢？”

白云观乃全国道教协会的会址所在，这样的地方正气凛然，一向都是奸邪避退之所在，再加上观中藏龙卧虎，怎么可能会有非人之物前来此处呢，那岂不是茅坑里面点灯，找死么？然而面对着我的疑问，凌云子则沉重地摇头，说道：“到底是什么，我也不晓得，但是从种种迹象来看，我实在想不出别的原因——要知道，我们夜里，也是安排得有人值守的……”

我摸了摸鼻子，出声问道：“前辈，恕晚辈直言，即便出山的这位鸡鸣狗盗，是那非人之物，但是白云观中藏龙卧虎，海常真人更是天下十大，而这阁楼之中，无数符文法阵密集，那家伙到底是怎么将东西给偷走的，我实在是难以想象啊。”

凌云子苦笑道：“我师兄此刻，正在魔都白云观开设道场；至于其他人，则是因为朝中有位大人家中父亲过世，被请去做了法事，也不在观中……”

堂堂白云观中出了这等事情，连锁观之宝都莫名其妙地飞了，着实是有些丢脸。然而这位道门大佬说得分外苦涩，我听在耳中，也感觉十分的不舒服，这才晓得白云观虽说是全国道教协会的会址，隐隐之中，仿佛有一种“武林盟主”的地位，然而这便宜倒也不是白占的，事事都要看别人的眼色行事，还不如我茅山，不乐意的时候直接将山门一封，天高皇帝远，谁也管不着。

这些事情实在是太过于深入，凌云子稍微点拨一二，便不再提，而是跟我分析起了此间的事情，这紫东阁中有符文法阵不假，然而却并非能防万物，阴鬼山魅避之不及，但倘若是某些附灵动物，却也不会响应；至于对方到底是如何凭空将这长生令牌给置换的，凌云子在屏退左右，只剩下唐道长的时候，却给我讲起了另外一个尘封已久的故事来。

1937年，日本人通过七七事变，挑起了全面侵华战争的序幕，随即北平沦陷，然而燕赵多慷慨悲歌之士，当即发生了多起各地江湖人袭击日寇的案件，为了维持日占区的安稳形势，在次年的时候日本从国

内以及当时被叫做满洲国的东北，抽调了大量的日本修行门派，以黑龙会、鬼武神社或者日本浪人的方式向日伪战区输送，并且通过军队向各地施压，强取豪夺，而白云观在那时则被黑龙会的浪人潜入，夺走了这御赐长生牌。

当时的日本人入侵中华，打的是“大东亚共荣”的旗号，有时候要脸，有时候又不要脸，所以这事儿并非是明面上的，当时的白云观道士在经过一系列交手之后，夺回了这御赐长生牌，然而这中间却发生了变故，长生牌一分为二，一部分被收回了白云观，而另外一部分，则被日本一神秘组织给夺走，离奇失踪。

现在被供奉着的御赐长生牌，跟传说中的传国玉玺一般，都是事后拼凑之物，不过这些年来一直香火供奉，倒是又恢复了一些元气。

传说中这御赐长生牌里面，有勘破天机、春风复生的秘密，不过白云观传承了近八百年，也没有那一位真人得以勘破——所以说这传说，终究只是传说。不过即便再是虚无缥缈，东西在，那就是希望，然而这一回东西丢了，那事儿可就真的大了。

听完凌云子的谈话，我沉默了好一会儿，这才吩咐左右道：“干活吧，看看有什么线索。”

张励耘和尹悦开始做事，前者自不必言，绝对的专业，而尹悦也就一个不到十岁的小女孩，却表现出了无比的认真，实在是让人惊叹，看得凌云子和唐道长啧啧称奇。按理说，尹悦乃那小白狐儿化身，即便化作了人形，也是能够被人看得出来的，特别是如凌云子这般的道门高人。然而后来我方才晓得，尹悦化形之日，我李师叔祖曾经给她特制了一件敛形符篆，时刻佩戴于心，这才使得我即使与她相处许久，都没有发现，而此刻，也着实让白云观的人疑惑不已。

瞧见这稚气未脱的小女孩认真忙碌，上蹿下跳，凌云子看向我的目光也变得敬叹起来：“原本别人说宗教局，汇聚天下英才，我本不愿相信，现如今一看，却个个都非凡人。”

我谦虚两句，却没有动手，一来我是领导，这架子可得端着，二来小七和小白狐儿都是我所相信的人，他们若是没有发现，我上手也是白干。

如此差不多十来分钟，很快尹悦这小白狐儿就发现了情况，从角落里揪出几根金黄色的毛发，一路来到我和凌云子的面前，递给了我，然后禀告道：“哥哥，你看看，墙脚有一个拳头大的洞，被杂物给挡着，看模样应该是新的，而洞口这么几根毛发，想来应该是最近才掉

落。我从这上面闻到了某一种消失很久的味道，应该是某一种奇兽！”

我接过来，总共三根，并不长，短而粗，那金黄的光泽由内而外的散发，跟寻常动物的毛发还是有一定区别的，至于这上面的气息，我倒是闻不出来。

我看完，将这毛发转交给了凌云子，他小心翼翼地捧着，凝神闭目，感受了好一会儿，突然说道：“此乃异兽，山海经中曾有云‘有兽焉，其状如鼠，而菟首麋身，其音如獐犬。以其尾飞，名曰耳鼠，食之不睬，又可以禁百毒’，晋时郭璞也曾经说过，‘蹠实以足，排虚以羽，翘尾翻飞，奇哉耳鼠，厥皮惟良，百毒是御’，此物早就灭绝，为何又会出现此处？”

果真不愧是天下道场白云观，仅仅凭着几根毛发，竟然能够立刻说出这么多的东西来，实在让人惊讶，我不确定凌云子所说的是真是假，而是让小白狐儿带着我，一路来到了殿西北处角落的那个小洞过来，蹲身往下望，感觉曲折深邃，用手指放在口中，裹点唾沫，然后放在洞口，微微发凉。

空气是流通的，说明下面还有一些空间，我跟张励耘小七对视一眼，然后抬头说道：“每逢观中，必有密室，前辈，不知道这紫东阁之下，是否有藏身之地？”

凌云子眯着眼睛看着那拳头大的小洞口，脸色阴晴不定，要晓得，出事之后，他也曾带人四处搜查过，但是却没有发现有这么一个小洞，如此粗心大意，哪里能够释怀，而听到了我的询问，他摇了摇头，说道：“为了避免战祸，我白云观自然也有密室，不过是在道舍那边，这儿却并没有……”说着这话，他从怀中掏出了一个莹白如玉的圆珠子，咨询我的意见道：“小陈同志，我来看看这洞口的末端，到底是什么景象，如此可好？”

我正愁这么一个小洞子如何探明呢，凌云子这般一说，却是正解开了我的燃眉之急，当下点头同意，而这老道士也急切，口中念过咒诀，那圆珠子陡然一亮，从里面浮现出一颗人眼一般的黑点来，仿如瞳孔，然后朝着手掌之上的圆珠子吹了一口气。

这一口气吹下，那圆珠子便滚落在了洞口，不曾停留，滴溜溜地转，一路滚了下去，我听到那圆珠子像跳棋玻璃子，叮叮当当地响着，一直到了无影无踪。

凌云子紧闭双目，口中一直念念有词，想必是在用意念控制着那圆珠子，一路朝下。

过了约莫五分钟左右，他突然睁开了眼睛来，长吐一口浊气，愤愤然地说道：“我白云观之下，竟然多了这么一条老鼠道，这是何时之事？”

我们不明所以，却见凌云子大袖一挥，那红墙之上出现了一处朦朦胧胧的光影，接着映入我眼帘之中的，竟然是一个盗洞，看模样仅仅只能容下一人匍匐而行，而周围的泥土上，则呈现出螺旋劈砍的痕迹。

瞧见这个，我总感觉似曾相识，而旁边的张励耘则一声惊呼道：“这个盗洞，莫非是‘钻山甲’弄出来的？”

钻山甲？

我心中一跳，一把抓住他的胳膊，不淡定地说道：“你见过这玩意？”

张励耘点头说道：“我以前曾经跟洛阳老鼠会的人交过手，瞧见过他们会中有一法器，名曰‘钻山甲’，是一个精铁打制的机关，前端是锋利切刀，纹有符文，后面是腰杆，这样的东西，给一个熟练操作的修行者，小半天就能够悄无声息地打出一条通道来，最是厉害不过……”

老鼠会啊，我有多久没有听过这个帮会的名字了，还以为它自生自灭了昵。

很快，凌云子让圆珠子继续，结果发现这条盗洞最终通向了附近的下水管道处，当下张励耘和唐道长便都下了去，发现那贼人却是从下水道进入此中，然后指挥一种异兽，盗取了御赐长生牌。查到了这里，我立刻挂了电话回总局，对努尔下命道：“从即刻起，立刻彻查老鼠会！”

第九章 淮扬丁一

老鼠会发源于洛阳，著名的洛阳铲，就曾经与这个组织有着密切的关系，他们原来曾经受东陵大盗孙殿英的领导，脱胎与豫南西部的民间组织庙道会，做过最著名的事情，那就是将慈禧墓给挖了，财宝搬了三天三夜，后来孙殿英在1947年的时候被人民解放军俘虏之后病重而死，而他创立的老鼠会也几近崩溃，剩余一些部下，陆陆续续地还乡，重新建立了同乡性质的老鼠会，做些盗墓摸洞的勾当。

老鼠会原先一直不曾出名，不过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国门大开，经济浪潮席卷了每一个人的心灵，这些家伙又开始活跃起来，我返回了总局之后，努尔递过来了一些资料，我匆匆浏览一番，才晓得近年几起大宗的盗墓案件，都跟这个组织有着脱不开的关系。

近年来人们的生活水平日益增高，对于投资的需求也变得多元化了，有人炒邮票，1980年发行的猴票，面值八分，现在却涨到了两百四，而正所谓“盛世古董，乱世黄金”，值此中华民族蓬勃向上的当下，许许多多的投资者对于古玩的需求就变得日益增长了，然而经过了十几年前的那场浪潮，古物就这么多，哪里能够满足人们的需求，所以像老鼠会这样的组织就开始大显身手了，他们的任务就是将尘封已久的古董，从地下、墓中掏出来，然后拿到市场上面流通。

从1984年开始，盗墓之气便蔚然成风，重灾区便是九朝古都等等这些古代文明最发达的地区，山里平原，到了晚上，几乎处处都是锄头声。

然而这一个又一个的盗墓团体，很多都是当地的农民或者混混出身，啥也不懂，不但破坏力极大，而且也成不了气候，这时底蕴深厚的老鼠会便开始逐渐崛起了来，有技术、有门道、还有专业的鉴赏能力，使得他们能够迅速扩张，大江南北，到处都有这些家伙的身影。

我曾经跟老鼠会打过几次交道，心中也多少晓得他们的风格，从白云观紫东阁下面的盗洞来看，那御赐长生牌很有可能就是被他们给偷的，至于老鼠会为何会突然生出了豹子胆，敢来撩拨白云观这头睡着的老虎，我心中没有太多的猜想，不过想来想去，不过就是为了利益而已。

当务之急，就是得先将老鼠会在京城的负责人给揪出来，如此那便是万事大吉了。

我跟努尔在办公室谈着工作，有人在外面敲门，十分急迫，我们扭头过去，瞧见张励耘一脸苦相地走进来，告诉我们，说日本考察团已经正式发来照会，表示密切关注失踪的赤松鳞的消息，希望我们能够尽快将赤松先生给找出来，上面也接到了好几个部门的电话，都对此事表示了关注，副司长顶不住压力，决定派赵承风的特勤三组过来加强侦查力量，那家伙就在外面，准备过来交接呢。

我很早就认识到了一点，无论是日本客人赤松鳞失踪案，还是白云观御赐长生牌失窃案，这些既是危机，又是露脸的机会，重点在于何时能够侦破，能否得到完善的解决，而二司行动部门的三个特勤小组，一直都处于一种秘而不宣的竞争状态，赵承风这边过来插一手，显然也是看到了这里面的机遇。

努尔望着我，而张励耘也问道：“老大，我们该怎么做，难道真的就让三组的人过来捡桃子？这么搞，我们前面做的工作，岂不是白费了？”

我沉默了两秒钟，这才说道：“小七，你有这种想法很正常，不过你得记住一点，无论如何，工作终究是第一位的，只要能够将案件给侦破，不管是在我们手上，还是在别人手上，对于受害者，那都是一件至关重要的事情。好吧，努尔，你在这里陪赵组长了解案情，小七，你跟我走，我们去潘家园，有事情做——努尔，先前找当地分局的联络人，找好了没有？”

努尔点头：“找到了，是朝阳分局的丁一同志，他这些年来一直都在处理古玩市场的案件，是个不错的老手！”

我摸了摸下巴，感觉这个名字，当真有些熟悉。

我带着张励耘出去，这办公室门一打开，赵承风那张有些发腻的笑脸就挤了进来，一脸谦逊地说道：“陈组长，忙着呢？我也是刚刚接到了宋副司长的命令，匆匆赶过来的，哎呀，没想到这大过年的，尽出这些麻烦的狗屁事儿，这闹心啊。我本来都打算过两天回老家探亲的，结果这会儿又耽误了，唉，我来跟谁交接啊？听说国宾馆那儿没有人盯着，我是不是先派两个兄弟过去瞧瞧？”

赵承风这个家伙就是个笑面虎，表面上春风和煦，背地里的心眼就跟筛子一样多，相处这么多天，我早就了解，也没有跟他再多言，对他说道：“一切相关事宜，让梁努尔跟你交接吧，希望赵组长不要辜负了宋副司长的嘱托，赶快将案情给查明清楚，水落石出！”

赵承风点头，谦虚地说道：“哪里哪里，我们三组过来，不过是

跟您打一个下手而已。”

应付完了赵承风，我和张励耘便出了门，开车来到了潘家园附近的一家茶楼，走进去一看，瞧见最里面有一个戴着鸭舌帽的文化人，正低头看报纸呢。

我们奔波一天，此时的天色已黑，那人却拿着一张晨报看得仔细，我走到他的面前，双手放在八仙桌上，问道：“丁一？”

那人抬起头来，整了整眼镜，然后笑着伸出了手来：“您是总局的特勤陈组长吧，幸会幸会，我是丁一。”

我和张励耘相继坐了下来，寒暄两句，然后由张励耘给丁一同志通报了案情，在得知老鼠会动了白云观的镇馆之宝，丁一大惊失色，倒吸了一口凉气道：“这事儿，是不是有误会啊，就算是俞麟，只怕也没有胆儿惹上白云观吧？”

俞麟是老鼠会的大档头，这事儿早在我十几岁的时候，就从老鼠会的刘元昊和马韩九口中得知了，听到丁一说出这么一个名字来，我便晓得努尔帮我找的人，确实是一个对这个行当有着很深研究的专家。张励耘瞧见丁一不信，特地将我们在紫东阁下面发现的暗道说出，普天之下，能够在这么短暂的时间里挖出这么一个盗洞来，非老鼠会莫属了。

听到这儿，丁一深吸了一口气，徐徐吐出，这才说道：“近来一直听闻老鼠会攀上了一高枝，胆气越发旺盛起来，现在一看，果然如此，连白云观都不怕了。”

我心一动，连忙问道：“哦，怎么回事，你说来听听？”

丁一回答：“我也只是听江湖朋友说起，讲到最近老鼠会内部有变动，听说攀上了个一流的高手，帮着解决了许多问题。不过这事儿有点玄乎，有人说老鼠会最近准备归附于另外一个组织门下，也有人说俞麟失势了，总是风言风语，说什么的都有，老鼠会扩展得太迅速了，现在内部有点儿乱，说做出这样的事情，也不是不可以理解。”

我点头，问道：“能不能尽快帮我们找到老鼠会的人，现在上面逼得紧，我们这边压力很大。”

丁一说：“这些土里面刨食的地老鼠，最是谨慎得很，我也没有这些人的消息，不过我在潘家园里认识两个人，却是这儿的地头蛇，有什么事情，找他们，准是没错儿的。”说完这话，他起身结账，带着我们离开茶楼，出了门，我与他闲聊道：“丁同志，我看着你面善啊，不知道

你是哪里人？”

丁一边走，一边回答道：“祖籍淮扬，我是调配工作到的京都，不过却好像没有跟您有过交集吧？”

他这么一说，我便笑了，说道：“我们两个之间，倒是没有什么交往，不过我说一个人，金陵丁三，不知道你可曾认得？”

丁一顿时停住了，扭头过来，惊讶地看着我说道：“怎地不认识，那是我家老三啊？”我哈哈大笑，说这就是了，我曾经跟你家老三在金陵一起共过事，你若问他，自然晓得我。

我和丁一都没想到，两人之间，竟然还有着这层关系，顺着彼此一攀谈，顿时就热络不少，说起当年我和丁一同前往神农架执行任务，颇多感慨，而旁边的张励耘得知我十五岁便入了宗教局，也是惊叹连连。这七拐八拐的关系将我和丁一的关系拉近，少了几许工作上的刻板，多了些朋友之间的热情，三人边说，边走到了街尾处的一家小店子来。

天色已晚，这店门已经上了板，关张歇业，丁一上前叫门：“胡老板，王胖子，我是丁一，快开开门，有事找您呢……”

叫了好久，这时侧门吱呀一声响，探出了一个胖子的脑袋来，满嘴酒气地喊道：“干啥呢，胖爷正吃酒那，有事明个儿说！”

第十章 潘家园鬼市

这胖子油头粉面，一对小眼睛，迷迷瞪瞪，满嘴的酒气，不过低垂的眼帘之中，却有一股凶悍之气散发出来，我吸了吸鼻子，感觉这个家伙身上，有一些土腥味。

什么人身上会有土腥味？

整天跟泥巴打交道的农家汉子，光着脊梁，那汗珠摔落在田里面，生出来的是稻花香，唯有那总是钻洞子，而且还沾染死气的家伙，那才会有这种隐隐之间的味道，这是阴气，洗都洗脱不得的。很明显，这胖子估计就跟老鼠会的那一帮子一般，都是土夫子的干活。我不明白丁一带着我们来找这么一位角色用意何在，不过却也是谨守着规矩，在旁边默然不语。

丁三瞧见醉醺醺的王胖子，皱着眉头说道：“正有事情找你和胡老板呢，快让我们进去。”

王胖子拦在门口，他这身板往门前一站，立刻将整扇门都给堵得满满当当，夷然不惧地说道：“姓丁的，我们哥俩最近可没有犯什么事儿啊，身正不怕影子斜，你若是想要找胖爷什么麻烦，还请自回，我可没有什么心思伺候你。”

这家伙耍横，丁一也没有办法，苦笑着说道：“这回不是找你们麻烦，上门求你呢，胖爷，你给老丁我一面子，没看我后面还有朋友么？”

他说着这话，门后又站出了一个男人来，三十多岁，留着点唏嘘的胡须，一脸沧桑的模样，看了我们一眼，然后说道：“胖子，让老丁和他的朋友进来。”这胖子对丁一浑然不客气，而对那个男人却是言听计从，闻言便让开了门，朝着房里头走去。丁一率先走进了店子里，而我和张励耘鱼贯而入。看得出来，丁一跟这家小店的老板算不上是朋友，不过彼此之间也有过一些交情，此番也是不得已，才求上了门来。

进了店子里，正屋支着一小桌，上面是冒泡的清水火锅，旁边凉菜花生，摆满一桌，两个人正在小酌呢，颇为自在，丁一给我介绍：“这哥们是这家店子的老板，胡老板，潘家园少数几个门儿最清的人物，旁边这个是王胖子，胡老板的搭档。”

既然走的是旁门左道，那就没有几个人愿意透露真名，而丁一介绍我，则告诉两人，这是他的上级领导，陈领导和他的助手小张。

介绍完毕之后，胡老板和王胖子一副疏离戒备的模样，那胡老板是个沉默的性子，低眉垂目，仿佛一切都与他无关一般，而王胖子的性子则随性很多，浑然不顾我们在旁边，不满地朝丁一嚷嚷道：“这是咋了，再大的领导，关我们两个正正经经的小生意人啥事，你做你的领导，我卖我的古玩，咱们井水不犯河水，大路朝天，各走半边，回见了您。”

我不知道丁一到底做了什么事情，惹得王胖子对他这么多敌意，不过丁一既然敢领着我和张励耘过来，那就是有一定把握的，便自顾自地坐了下来，开始给两人讲起我刚才说的事情。

凡事都需要变通，这事儿到了丁一口中，就完全是变了模样，在他的讲述中，穿插了白云观百年来的坚持和传统，还有民族气节的弘扬，而至于老鼠会，则是勾结日本人的汉奸叛徒。关于日本人的事情，我也只是将前因后果稍微讲了一遍，却被他演绎得栩栩如生，这气氛渲染得那叫一个生动，听得王胖子脸上立刻就露出了愤慨的怒意来，而坐在桌子边小酌的胡老板也颇为动容。

说到最后，丁一铿锵说道：“到现在，国宝失落无踪，老鼠会得意洋洋，你说说，倘若让那些家伙逍遥法外下去，那还怎么得了？”

王胖子一拍大腿，愤慨而起：“妈了个巴子，胖爷我平生最恨的就是那勾结小日本子的汉奸了，老鼠会平日里四处出击，做事一点儿规矩都不讲，这我也就忍了，但是他们竟然做出这种恶心的事情，当真是生儿子没有屁眼了。胡司令，你说怎么办？”

王胖子热血激昂，然而旁边的胡老板却是不动声色，掏出一根烟点燃，抽了两口，这才不动声色地说道：“老丁，我晓得你的意思了，你是要从我这儿得到老鼠会的消息，是不是这个理？”

丁一平静地说道：“胡老板，你和王胖子是江湖人士，牵扯很多，让你们卷进来，的确不合适，动手这事儿，我们自然有组织来做主，不过你也晓得，老鼠会虽说名气在外，但是素来谨慎，行踪神秘得很，非常人不能得寻。上面催得紧，我这也是没有办法了，所以才找到你这地头蛇的身上来。你放心，这件事情，天知地知，就咱们几个人知道，我拿老丁的招牌来保证，至于以后的其他事情，只要两位做得光明磊落，我老丁便当做浑然不知，你看可好？”

王胖子听到，浑身一挺，拿眼睛去瞅胡老板，显得十分焦急，而胡老板却并没有立刻答应，沉默了好一会儿，这才抬头看向了丁一，拱手说道：“还未请教这位领导高姓大名？”

我拱手回道：“陈志程。”

“陈志程？”胡老板呢喃两句，突然眼睛一亮，继而很快掩饰住了，站起很来，朗声说道：“都是生在红旗下，听着毛主席的教导长大的一代人，这事儿既然发生了，哪里能有不助之理？老丁你别说这么多了，老鼠会的具体地址呢，咱也没有，不过我这里有一个消息，今天福瑞祥的老金那儿来了两个操洛阳口音的土夫子，谈得不如意，说不定明个儿的鬼市，这两人还会出现，若是真来，说不定就能够找到些线索。”

这消息实在重要，丁一和我们都拱手称谢，而对方也不再留人，将我们送别，临走的时候，那胡老板又悠悠地说了一句话：“拿人的时候，领导可注意了，有些土夫子后槽牙那儿可藏着东西，一咬碎，倒手的鸭子就全飞了……”

这话儿又是卖了一个人情，我们再次道谢，接着这小店便将门一关，重新陷入了一片冰冷漆黑之中。

丁一带着我们走出了潘家园，往后回看一眼，这才对我解释道：“陈组长，刚才我答应那两人的话儿，你可别在意，潘家园的古玩，来路复杂，有的是败家子变现的玩意；有的是去各地老乡家收来的，讲究一个眼力劲儿；有的则是明器，走的是各地土夫子手中的货——现在的市场就是这样，大势如此，我也主导不得什么，不过相比其他奸商，这两个人，向来倒是不错的……”

他解释一通，略微有些紧张，我晓得他的顾虑，笑着说道：“老丁，我明白，先别说这些，这件案子倘若是能够了解了，我一定跟上面给你请功。”

所谓鬼市，即夜间集市，至晓而散，又称“鬼市子”。往昔的鬼市以售卖估衣为主，其他货物鱼目混珠，既有来路不正，也有珍奇物品，更有假货蒙人，京都城清朝末年“鬼市”极盛，一些皇室贵族的纨绔子弟，将家藏古玩珍宝偷出换钱，亦有一些鸡鸣狗盗之徒，把窃来之物趁天黑卖出，古玩行家经常拣漏买些便宜，时至今日，这鬼市便一直作为一项传统流传下来，潘家园鬼市开张的时间，一般都在凌晨两点到三点，我们也不便回去，便去挂了一个电话，给努尔将情况说明，然后回到车子里睡觉。

我们这公车是辆老吉普，并不舒适，不过好在就停在不远的街边，能够时刻观察，紧要关头，也可以开起来追人，我们三人轮流值守，倒也不会有什么差池。

我最先值守，到了夜里，睡得半熟，被张励耘给推醒过来，睁

开眼睛，瞧见前面的大街上面已然繁华，好多摊贩不知何时就出现了，挑着一盏灯，朦朦胧胧，接着地上铺着，板儿上垫着，那些瓶瓶罐罐、古器珍玩、玉佩玩物，琳琅满目。不过这摊贩儿虽多，但是却并不热闹，无论是摊贩，还是买东西的人，都是静默不语，偶尔有瞧对了眼儿的，便将袖子里面的手勾连着，一边在袖子里面拉扯，一边侃价。

整条长街上面，灯光朦胧，人影走来走去，晃晃荡荡，再加上凌晨的雾气挺重，朦朦胧胧之间，颇有些阴间鬼市的那种恐怖感。

丁一是这潘家园的常客，脸熟，容易被人认出来，所以他便留在了车上，我和张励耘下车离开，走进了鬼市。

一入其中，立刻晓得这儿的妙处，当真是那儿都有诱惑力，在这种神秘而诡异的情形下，着实别有一番风味。我和张励耘分头行动，寻找操着洛阳口音的两个人，我走来走去，不时还驻足观察一番，大约逛了十多分钟，我终于在一个破烂摊子前面停了下来，瞧见这儿一张破布上面摆着七八个沾着泥土的瓶儿罐子的，两个穿着棉布的男人蹲在这儿，冻得直哆嗦。

第十一章 不按规矩

这样两个人，在一片琳琅满目的摊贩之间，显得十分的寒酸，然而就是他们这番做派，却引来了七八个顾客来，他们蹲在这摊子跟前，拿着手中的电筒仔细扫着这些还沾着泥土的瓷器，有人想要伸手过去摸，立刻给其中一个满脸胡子的男人给制止了，他嚷嚷着说道：“哎，不买不要摸啊，这玩意金贵，倘若是有个三长两短，俺找谁陪去？”

这人一开口，我便有些心中一动，他讲的虽说是普通话，但是却有一种很淡淡的方言味儿，不过我这些年来虽说走南闯北，但是并没有在各地生活过，所以他这口音到底是洛阳的，还是冀北的，我有些琢磨不清。

不过凭着这个，也足够我留意了，于是站在旁边默然看着，而那个被他阻止的，是个老头儿，他愤愤不平地说道：“嘿呀，你这年轻人说的是什么话，我买东西，还不准仔细看么？”

旁边两三人便起哄，说对呀，对呀，哪有这样的道理呢？

胡子男犹豫地看了旁边的同伴一眼，这才小心翼翼地说道：“看看，一个一个来，不要一拥而上，抢东西一般，这个肯定不行！”

他这般说，那个最先说话的老头便立刻占据了最优地位，很专业地从兜里面拿出手套来穿好，又掏出了放大镜，然后小心翼翼地端起一个来，口中说道：“嘿，那行，我来掌掌眼啊！”

老头儿认认真真地看着，接着啧啧称奇，那神情，好像是发现了宝藏一般，不断惊叹，弄得旁人心中痒痒，但是又限于规矩，不好一拥而上，我眯眼瞧了一会儿，又打量旁边的摊主，瞧见他们对此熟视无睹，一点儿关心都没有，心中了然，知道这不过就是一普通设套宰人的骗局而已，果然，老头儿终于还是说出了那挑动情绪的话语：“小伙子，你这些一共多少钱，我都要了！”

他这么一说，旁人立刻着急了，说我们都还没有看，凭什么你就买了呢？

这所谓的买卖，最重要的就是不要显露出自己强烈的意愿来，这才能够防止对方漫天要价，听到旁边的群情汹涌，纷纷掏出钞票想要捡漏，我就知道没有意义再待了，正要转身，突然听到不远处的张励耘一声喊：“你们两个，别走！”

我猛然扭头过去，瞧见在离我不远的地方，张励耘追着两个黑

影，朝着旁边的小巷子跑了过去。

我心中一动，没想到我被分散了注意力，却被张励耘给瞧出来了，当下也是不再停歇，脚尖一蹬，人就朝着那儿追了去。带着一股风，我来到胡同口，但见黑乎乎的巷子深处，有三个身影在一追一逃。

落在最后的，自然是张励耘，他的速度已经足够快了，然而前面两个黑影他们跑动的时候，全身仿佛都在蜷缩着一般，形成一团，接着小碎步仿佛如有魔力一般，快得都能够将身子拉长，成了一道黑影，直入黑暗之中。

瞧见这般的跑动速度，我也晓得前面那两人应该便是胡老板口中的老鼠会了，心中也不急，快速跟上，一路追了两条街。

这一顿跑，也只能算是开胃小菜，却将前面绷住了劲儿的两位累得气喘吁吁，张励耘这小子倒也是个睁眼说白话的主儿，一边追，一边忽悠道：“两位，我就只是找你们看看货，咋弄成这样子了呢，别跑啊，买卖不成仁义在，跑累了身子，找谁说理去？”

他这般劝解，然而前面的两人却不上当，一个长得鞋拔子脸的长发男愤愤说道：“你他妈的就别瞎咧咧了，老子看你就是六扇门的走狗，隔两里地都能够闻到味儿来了！”

谁都不是蠢货，张励耘不说话了，埋头一顿猛追，而对方的脚步却变得有些迟缓了。

毕竟是老鼠会普通的销赃分子，倘若真的能够跑赢我们这些从宗教局无数人里面选拔出来的特勤组，那我们可真的是没脸面对江东父老了。我心中一直想着胡老板提醒的事儿，知道凡事也不能将对方逼急了，要不然那就是鸡飞蛋打，所以一直保存得有余力，而就在长发男回头跟张励耘说话的时候，我左脚一蹬，一个箭步就蹿到了跟前来，二话不说，直接一个八卦异兽阵就甩落下去。

令旗扎入地上，顿时就由无形之兽从彼此关联之处崛起而来，将这两个狂奔而走的人给硬生生地挡住，两人相继撞到炁墙之上，然后向后跌飞倒地。

我一个箭步上前，用堪比鬼魅一般的速度相继卸下这两人的下巴，让他们没有办法咬到后槽牙上面预留的毒药，这才松了一口气。

阵外，张励耘收住了脚步，一脸崇敬地望着我手脚熟练地将两个被怀疑是老鼠会的家伙给捆得扎实，口中说道：“陈老大，这可是传说中的茅山十宝，八卦异兽旗？”

我点了点头，将这立了大功的旗子给收回，说道：“我能力浅，还没有发挥出此物十之一二的威能，实在是没有什么可说的。”

阵收，张励耘走到跟前来，从散落在地上的袋子里面翻弄出了两个铜器香炉和一些礼器来，叹了一口气，说不是长生牌。我微微点头，说这是自然，要倘若那御赐长生牌被这样两个小杂鱼给拿在手里，我们就不用这般如临大敌了。张励耘点头，在地上这两个被绑成死猪的家伙嘴里一阵掏弄，掰出毒药，又仔细地在他们衣领以及其他地方搜寻了一番，果然又找出了两颗小胶囊来。

这东西一出，两人的身份基本上就已经确定了下来，而这种类似于民国军统或者特工的手段出现在一个以盗墓为主的民间小帮会里面，也着实让我对这个组织的领导者另眼相看。

是人都怕死，除非有强烈的信仰和信念，哪里能够义无反顾地咬破毒囊呢？

盗墓是为了求财，又不是为了索命，他们到底是怎么给人洗脑的？

这些疑问，可以在日后浇灭了老鼠会之后，写报告的时候再细细研究，当务之急，那就是找到老鼠会在京都一带的负责人，不然我们很难交代，毕竟倘若那鬼市之中，除了这两人，还有老鼠会别的成员的话，那我们此番就算是打草惊蛇了，素以隐秘和谨慎闻名的老鼠会倘若来一个狡兔三窟，逃之夭夭，那可就谁也没有办法再将他们给摸出洞子来了。

我没有二话，让张励耘拉着一个，去拐角审问，而我则直接将那长发男的下巴拍合，捏着他的嘴巴寒声问道：“说，你们的头，在哪儿呢？”

那人一双眼睛能够喷火，被我捏着嘴巴，声音有些变形：“哼，你们这些六扇门的走狗，休想从我这里听到任何消息！”

他说得是如此坚决，然而我却不慌不忙地猛然施展魔威，顿时营造出一种严肃恐怖的气氛来，然后徐徐说道：“实话告诉你，我们办事的风格，那就是一旦抓到了两人，准备问话的时候，就是看谁最先开口说话——第一个开口的，总是能够活下来，而另外一个人，则被作为杀鸡儆猴的大公鸡，给直接处理掉，所以我不急，看看你和你那位同伴到底最先扛不住——不过我比较喜欢你，看到你这散乱的长发，让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自己不羁的青春……”

听到我的诈唬，长发男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哆嗦，犹豫地说

道：“不可能！你们可是公家人，有组织有纪律的，怎么能够做这种事？”

我耸了耸肩膀，笑道：“凡事都循规蹈矩的话，拿什么来管理你们这一帮子穷凶极恶的家伙？规矩是人定的，我弄死了你，然后在报告上面说你们是暴力拒捕的时候被杀死的，谁还能挑我理不是？”

这话儿说得长发男一阵无语了：“你妈，你们这些吃公家饭的，没有一个心不被狗吃了，个顶个地都黑透了啊……”

长发男一阵长叹，却出奇的配合，给我报上了他的联络人，名字叫做“苍天鼠”，化名丁波，是他的头儿，也是这附近一带的负责人。我仔细询问一番之后，也不多言，将他直接给打晕了，然后又过去找另外一个人忽悠，说长发已经招了，他有两个选择，一是开口，我拿来对应，看看他撒谎没有，二来就是弄死他，减轻一累赘。

那人很快就招了，两者一结合，我们很快就确定了贼头的地址，当下也是不再犹豫，将这两人给绑回了车里，匆忙赶去。

到了地方，是一处陈旧的四合院，留丁一在这儿看守嫌犯，我和张励耘悄悄地摸进了去，院子里面尽是些纸皮破烂什么的，我俩蹲在角落，正想朝着房里头摸去，而就在此时，那院门被瞧向了，一个声音在外面轻声喊道：“丁哥，快开门，我刚才听小三儿说起，郑成利和董沥夫这两个龟儿子在潘家园，被人逮住了！”

第十二章 小院乱斗，摧拉枯朽

这话儿一响起，刚才还黑灯瞎火的房间里立刻有电灯点亮，接着从东厢房那里走出一人来，披着大衣，朝着院子里面走，边走边不满地嚷嚷道：“陈子豪，怎么回事？这两个家伙当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啊，不是让大家这段时间都消停一点，尽量别露面么，怎么又给人抓起来了？”

刚开始黑乎乎的，看得不仔细，不过这人一开口，我却发现竟然是一个女人，于是示意张励耘不要动，关注房间里面的动静。

吱呀一声，门开了，院子里走进一个贼头贼脑的家伙来，冲着这女人说道：“嫂子，你也知道的，郑成利和董沥夫这两个家伙原先是独行客，加入我们老鼠会并不久，也不懂得规矩。他们原先在土夫子这一个行当也是有一定名声的，在新加入的兄弟里面，也有些威望，倘若总是压制着他们，对团结的大局不利。我不确定他们是不是能够扛得过官家的手段不开口，所以得赶紧走，晚了就来不及了——等等，不对劲，有生人的味道！”

那贼头说着话，突然猛地一吸鼻子，然后朝着我们藏身的这个角落看了过来。

那人在扭头的一瞬间，我便晓得恐怕瞒不过这个有着狗鼻子一般强大嗅觉的家伙了，当下也是脚交一蹬，便朝着门口这儿冲来。我冲得迅速，首当其冲的就是被贼头陈子豪喊作嫂子的那个女人，我本来以为是个软荏子，手到擒来，却不曾想冲到跟前时，那女人竟然直接将身上披着的大衣朝着我这儿猛然一甩而来。

这绿色的棉布军大衣，将我整个人都给兜住了。

我鼻间闻到一阵成熟的女人体味，手一拍，将这大衣给甩到地上去，结果刚抬起头来，却瞧见一只莹白的手掌朝着我的脸上扇来。

这一巴掌，竟然在空中打出了劲响来，我这才晓得我面对的可不是什么弱女子，而是一头母老虎。

不过对方不跑，我倒是反而放下了心来，抽身上前，一套犀利精巧的小擒拿手，跟这母老虎斗将起来，而旁边那报信的贼头陈子豪，则由张励耘给接手了过去。

这陈子豪的嫂子虽说是头凶悍的母老虎，但是却终究不及我的修为高深，相斗两个回合之后，便被我一把握住了胳膊，朝着地上按

去，而就在她失去平衡的那一刹那，却是杀猪一般地大声叫道：“丁波你个挨千刀的，老娘在这被人欺负，你他妈的还敢蹲屋里面看戏？就两个小把戏，赶紧出来帮我弄死他们！”

那女人不但手段刚猛，这骂人的语气也是中气十足，随着她的喊声，她刚才出来的那屋子里突然爆出一大片的寒光，朝着我兜头罩来。

房间里突然有一猛人杀出，而刚刚被我抓着的母老虎顺着我的手劲往地上一滚，接着用肥厚的屁股作支点，朝着我的下身猛然一蹬，一副凶悍模样。我不与其硬拼，朝后退了一步，瞧见张励耘和那贼头陈子豪已经跳上了房顶上去，两人一追一逃，打得那叫一个不亦乐乎。张励耘是北疆王的外侄，虽说与那天下十大的差距就好像珠穆朗玛到月球的距离，但是对付那个窜上跳下的家伙，倒也是足够了。

剩下的我，则需要面对的就是这屋子里面冒出来的夫妻档了。

我往后一退，站定了身形，里面冲出来的那个男人也将地上的媳妇给扶了起来，我眯眼瞧去，却见是一个四十来岁的汉子，下巴留着一缕山羊胡，三角眼，红鼻子，跟普通的市井人物没有什么区别，不过在他的手上，却拿着一把前段尖锐的铁铲，那铲杆子鸡卵般粗，被汗和老茧磨得油光水滑，显然是一把称手的奇门兵器。

我打量对方，而对方却看了一下左右，寒声说道：“到底是哪路的好汉，不问自来，实在是好没礼貌！”

那人摸不清我们的来路，出言试探，而他被欺负了的婆娘却是一肚子火气，大声骂道：“管他娘的什么来路，先弄趴下了，再慢慢整！”

被自家婆娘这么一催，那男人便不再多言了，将手中的铁铲一震，朝着我兜头铲来。

我很难形容这个男人的手法，每一击都好像在铲土一样，结结实实，不过让人觉得恐怖的是，那铲子舞弄出一大团的雪花，而隐约之间，却还有阴风洗涤，黑雾弥漫，我便晓得这也是一件法器。就是有着这东西在，才使得那妇人有着如此的决心，而我则因为携带不便的缘故，饮血寒光剑一般时间里都是由小白狐儿帮我保存的，手上除了小宝剑，倒也没有顺手的武器。

不过小宝剑虽说短小精悍，但是从李道子那儿继承而来的东西，却也不是那么容易被别人小觑的，我被这一番攻击逼得连连后退的时候，当下也是果断地拔出了这辟邪小剑来。

我刚一站稳，突然空中就是一道响鞭，原来那女人也回屋取来了称手的兵器，却是一根黑索长鞭。

这夫妻两人一前一后，将我围住，男的说道：“丁欢，速战速决，打完赶紧撤离。”

那女人得意地扬着鞭子，冷然笑道：“放心，对付这么一个毛头小子，老娘有的是经验，抽不死他，我就不姓丁！”

两人一前一后，夹攻而来，前面这个一杆奇门兵器，而后面则是呼呼的鞭声，着实有些吓人。不过我却并不慌张，虽说肉眼之中一片寒光乍现，但是炁场感应之中，却晓得这两人的修为，终究差我一些，特别是那妇人，实在是够瞧的。

说时迟那时快，最先到达的是那妇人的黑索长鞭，在空中又是一个炸响之后，带着凌厉的风朝着我的身后席卷而来。

我头也没有回，小宝剑甩出，将那鞭首给挡住，那妇人用劲一抖，将我的小宝剑给赫然缠住，两边一用力，便成僵局，而这边的男人也杀到跟前，那铲子朝着我的胸口猛然一戳，却有雷霆之势。

他来的凶猛，然而我却不慌不忙，当下双脚一站，将缠在小宝剑那端的长鞭猛然一拉，那妇人却挡不住我的劲道，不由自主地朝着我这里跌落而来。她的反应倒也挺快，慌忙弃鞭而逃，却不料我当下一个风眼的劲道鼓荡而出，她脚一歪，朝着旁边斜斜跌落而下，我立刻移形换位，将跌落的那妇人给一把抄了起来，然后将她挡在我的面前，也抵住了男人的风雷一击。

那男人是个收放自如的厉害角色，眼看着自己这一铲就要将自家婆娘弄成两截，连忙收住了去势，却不想那铲子之上弥漫的黑气刹不住脚，尽数钻入了妇人的身体里。

被这黑气一钻，我怀中的这女人浑身便是一阵冰凉，我瞧见她脖子后面的这一片白皙皮肤迅速泛起了青色，鸡皮疙瘩一大片冒出，心中也有些惊讶，想着刚才我若是硬拼，只怕虽能挡得住这铲子，却扛不住那扑面而来的黑气。不过被我制住的这个女人虽说失去了战斗力，但是那男人却是勃然大怒起来，脸上突然间就是青筋直冒，蚯蚓从他脖子上的血管一直游荡开来，接着他一声立刻，将那铲子朝着地上猛然一拍。

我起初不明白他的用意，结果突然感觉脚下一阵危险，下意识地腾空而跃，就在此时，我的余光处瞧见地上突然冒出一排骨刺，出现在我刚才的脚下。

骨刺之上黑光萦绕，显然是藏有剧毒。

不过这斗争也到此为止了，我一个翻身上前，凌空朝着这男人拍了一掌，他铲子拍在了地下，来不及回身，唯有抽出一掌朝我对来。

砰！

茅山掌心雷！

雷意勃然而发，男人一开始只以为是随意一下，却不料那汹涌磅礴的雷意轰然而来，顿时就是一阵僵直，身子像木桩一般地朝着地下倒去。我落地之后，朝着他擒拿过去，却不曾想他竟然将舌尖一嚼，朝着我喷出一道黑色的血箭来，就在我偏头避开的时候，他凭着这拼死反抗，朝着房顶跳开，准备逃走，然而刚刚一上去，却发现一大蓬光华弥漫的剑光朝着自己全身罩来。

这每一剑都是如此凶狠，男人不敢力敌，再次摔落地上来，却不料我这奔雷又一掌，直接将他打在了墙壁上面去。

男人后背着地，整间房子都在动摇，数道裂痕以蜘蛛网的方式，朝着四处蔓延而去。

我立足了脚，这是从房顶上面抛下来了一个黑影，直接摔在了院子的地上，我低头一看，却是先前拼死逃开的那个陈子豪。

接着手上拿着软剑的张励耘也跳了下来，掏出两副手铐，将陈子豪和妇人丁欢给直接铐了起来，然后去搜他们的牙床，并没有发现里面藏得有毒囊。

看来谁有谁没有，这里面是有讲究的。

一阵巨大的眩晕之后，那男人睁开眼来，瞧见两具铮亮的手铐，长长叹了一口气道：“我就知道，迟早是会出事的，哎……”

长长一叹，无尽凄凉。

第十三章 兄妹阅墙，相爱相杀

这男人一副郁闷难挡的模样，而我则走上前来，一脚踩住了滚落一旁的铁铲，沉声问道：“苍天鼠丁波？”

他抬起眼皮，瞧了我一眼，惨然说道：“现在，你能说说自己是什么来头了吧？”

我盯着他一会儿，不确定他嘴里是否有毒药，但是晓得像他这样的人，必然还会有临死反噬的能力，于是也不好过分相逼，保持距离，平静地叹道：“早知如此，何必当初？”

这句话引起了他的共鸣，眼睛眨了两下，问道：“如此说来，郑成利和董沥夫是落在你们手里了咯？”

我点头，问道：“这事情其实也没有这么复杂，一个普通的偷窃案子而已，即便是那东西是国宝，最多也不过坐几年牢，有人提醒我，说你们老鼠会刚烈得很，经常会有人在后槽牙里面放毒囊，一旦事情败露了就咬破自杀，我就奇怪了，人命就有这么贱？丁波，你看看，你老婆在旁边，你也在这里，有什么情况，说什么情况，坦白从宽，这个不是假话，说不定这事儿也拿捏不了你们，有什么可隐瞒的呢，你说对吧？”

丁波坚持问道：“你还没有说，你们到底是何方人物？”

我没有再隐瞒：“宗教局二司特勤一组组长，陈志程！”

丁波浑身一震，脸上终于露出了惊容来：“我说到底是什么人物，竟然能够这么快就找上门来，原来竟然是大名鼎鼎的有关部门，这就难怪了。陈组长，你想知道什么事情，我……”

他话还没有说完，被张励耘制住的那妇人丁欢却尖声说道：“丁波，你这狗日的若是敢出卖俞会首，老娘就算是死，也不会饶过你的！”

她一发声，丁波说的话就停住了，一脸为难地说道：“小妹……”

什么？小妹？

丁波、丁欢，是了是了，果真是两兄妹，不过深夜里面睡在同一个房间里面，衣衫不整，这是要闹哪样？

我一阵诧异，张励耘却一把捂住了那妇人的嘴巴，接着就地取材，用鞋带和衣物，将这两人给捆了起来，妇人丁欢不断挣扎，却最终

逃不过张励耘的捆束，最后只有“唔唔”发声，眼泪鼻涕一齐流了下来。丁波瞧见自家妹子被这样对待，朝着我请求道：“我若是说了，你能将她给放了么？”

我摇头，平心静气地说道：“案情没有水落石出之前，我没办法将她给放走，不过如果一切尘埃落定，这件事情跟她没有关系的话，我可以尽量调动关系，不追究到她的身上来的。”

丁波与我对视一眼，然后叹了一口气，说道：“我知道你想问我什么，情况我可以跟你讲，这次事情，其实跟小日本有关系……”

丁波告诉我，老鼠会因为有很多古董需要销往海外，所以认识了一些外国客人，前段时间有一个日本人找到他们的联络人，委托他们帮忙将存放在白云观中的御赐长生牌给偷出来。老鼠会平日里做的都是死物的生意，风险低，利润大，最是爽利，反而是这种活物，基本上是不敢招惹的，一来树大招风，二来也是怕人报复，不过这个日本人是老鼠会最重要的几个海外客户之一，如果得罪了，以后销赃就变得十分难了，也卖不出一个好价钱。

日本人瞧见他们很犹豫，便直接下了一记重锤，告诉他们，倘若这次生意谈成功了，以后他们出货的价格，一律在市价水平线，上浮一成。

这可真的是让人有些疯了，而正好会首的弟弟在京城，他还带着一名新结交的厉害角色，心中有所凭恃，想着这样的美事，不干白不干，只要策划了得，隐秘周全了，白云观未必能够找上门来，所以就接下了这活儿，然后跟日本人合谋许久，最终通过种种手段，将那御赐长生牌给偷了出来。整个事情之中，负责这一带地盘的丁波是最为反对的，然而会首的弟弟在此，却也容不得他来指手画脚……

当初跟日本人接洽的联络人就是被张励耘绑得结实的陈子豪，这事儿是丁波这儿接的，但是具体插手的，却是会首弟弟俞头。

讲到这儿，事情的经过我基本上已经明了，怪不得我一直觉得那个加藤一夫总是对我有些隐瞒，怪不得赤松鳞一定执意要打着我们的旗号去白云观确定消息，这里面竟然真的如我们所预料的一般，是日本人暗地雇佣了老鼠会的人，将御赐长生牌盗出来的，而赤松鳞之所以会如此，恐怕是因为想要治愈困扰自己许久的肾虚，不能人事的毛病吧？

我甚至还能够确定一点，那就是白云观在抗日战争时期时失去的那半块长生牌，估计就是落在了赤松鳞的家族手中。

前因后果都得以明了，唯独两点让我疑惑——第一点，那就是

白云观被盗走的御赐长生牌，现在在哪里；其二，失踪了的赤松麟，现在又在何方？

将这两点给解决，那么两件案子也算是彻底了结了。

谈到这个问题，苍老鼠丁波刻意地做了一个停顿，事实上他也晓得，自己刚才谈的那一堆事情，其实都是无关紧要的话儿，唯独这两点，才是事情的关键所在。

他凝望着我好一会儿，这才犹豫地问道：“这话儿，我说了，你能放我一马么？”

他死死地盯紧着我，我晓得此刻倘若是说了半句假话，这人定然是不会合作的，然而这丁波作为老鼠会在京都的负责人，完全就是一个坐地分赃的大庄家，这样的人就算是手上没有人命，也绝对是一个搅动风云的人物，不查则已，一查那肯定就是黑到了心里面。不过事情总是要分作两边看的，如果那目前这两件迫在眉睫的事情来讲，他又只能算是小杂鱼而已了，我在稍微沉思一番之后，点头说道：“可以，我可以给你保证！”

我这般说了，丁波也释然了，正准备说起，这时被张励耘控制住的那女子丁欢突然猛然一挣扎，脱离了小七的掌控，口中大声地喝念道：“嗡、母馁……颂、梭哈！”

这古怪咒语一出，原本还准备与我侃侃而谈的丁波脸色骤然一变，一双眼睛睁得硕大，几乎都要凸了出来，我瞧着不妙，上前去扶他，却不料丁波的头颅就像吹胀的气球，一股暴戾至极的气息从他的胸腹中骤然而生，接着朝上涌入，他的脑袋越来越大，越来越大，我瞧着已经来不及了，唯有向后退开。这刚刚退出四五米，突然听到“砰”的一声，就好像气球爆炸了一般。

接着我亲眼瞧见丁波的脑袋从中间爆开，白色的脑浆和黑红色的鲜血飞溅而起，洒落一地。

这些鲜血落在地上，立刻有滚滚黑烟冒出，宛如硫酸，我首当其冲，不过浑身的气息猛然一震，却是将其逼开了去。

看着脚下滚落的一颗眼球，我回过头来，瞧向被张励耘死死按在地上的丁欢，将翻滚不休的怒气给强行按捺住，语气阴沉地问道：“他可是你的哥哥，你怎么下得去手？”

那妇人虽然有着几分姿色，不过在这样的冷夜之中，被人按成了死狗，也没有什么风度好讲，她虽然被张励耘给死死按着，却忍不住

满心欢喜地发笑：“桀桀，你有见过睡自己妹妹的亲哥么？”

被这样反问，我顿时无语了，因为不了解这两人之间，到底是什么情况，我也不再纠结这一个问题，而是问道：“你刚才到底对他做了什么，怎么会变成这样呢？”

丁欢答道：“五鬼怨灵冲！这手段是老鼠会控制外放手下的手段，每一个外放仓主身边都有一个人懂得，而苍天鼠身边，则是我。他以为拿了我的处子之身，就能够通往老娘的内心深处，狗屁，张爱玲看多了是吧？我丁欢这一辈子，跟无数男人睡过觉，但是只动过一次情，那就是锦毛鼠俞头，一生一世，矢志不渝！姓陈的，你别试图从我的嘴里掏出任何东西来，要杀就杀，老娘未必怕你！”

她闭目不言，一副慷慨赴死的烈士模样。

我看了她好一会儿，点了点头道：“世间最毒的，就是女人；而最傻的，也是你们。你的心意，我明白了，那么，先睡一会儿吧！”

我一打手势，懊恼不已的张励耘立刻一掌拍下，将这走入极端的女人给直接打晕了，而我则走到她旁边，将瘫软在地的陈子豪给揪了起来，淡淡地笑道：“这个傻女人，她觉得将自己的哥哥弄死，自己慷慨就义，就能够救得情郎，却忽视了身边的小人物。朋友，你身上应该没有那劳什子五鬼怨灵冲吧？另外，作为一个联络人，我想你应该晓得我感兴趣的东西，对不对？”

我将他拖到满院子的血肉面前来，这家伙果然结结巴巴地说道：“我知道，我知道的！求你把这疯女人，给我带远点儿！”

第十四章 小兄弟，过来跟我咯

被张励耘一掌拍翻的丁欢绝对想不到，她用那五鬼怨灵冲的凶狠法子将自家兄长爆头而死，却忘了将身边这从摔落地上就一直没有出言的小人物陈子豪也给灭口，而正是因为她弄出来的这般血腥场面，使得本身就不是那么坚定的陈子豪心中受到了剧烈的冲击，继而根本不用浪费我多少口水，便直接将自己所知道的，竹筒倒豆子一般地全部说了出来。

而出乎我意料之外的事情也发生了，这个陈子豪，其实是作为苍天鼠丁波与锦毛鼠俞头之间传信沟通的桥梁而存在的。

也就是说，丁波知道的事情，陈子豪知道，他不知道的事情，陈子豪也知道。

我立刻意识到，我这回并非是缘木求鱼，而是得了一个宝贝。

陈子豪对我做了很多要求，最主要的一点，就是请求我帮助他隐姓埋名，脱离老鼠会的报复。这一点，我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他，并告诉我，所以的一切都有人担着，让他放心说来就好。陈子豪不放心，还让我对着道祖发了誓，这才松了一口气，告诉我东西其实已经在当天夜里就拿给了日本人，不过后来二老板却听信了谗言，得知日本人手里面有另外半块长生牌，能够合二为一，参破奥秘，于是变了卦，又设局将日本人给骗了出来，准备黑吃黑。

毕竟先前那御赐长生牌虽说名气很大，但是只有半块，除了拿来换钱，根本就没有吸引力，然而重新组合之后，却能够帮助修行者勘破生命的奥义，这事儿对于二老板来说，绝对是拒绝不了的诱惑。

老鼠会里面的大人物多以老鼠为代称，而权势最重的五人，则效仿北宋年间七侠五义之中的五义，以钻天鼠、彻地鼠、穿山鼠、翻江鼠和锦毛鼠为名，死一个，补一个，俞头能够在这么多会员之中脱颖而出，名列五义之一，一直都被别人诟病是托了他兄长的关系，而这一回他倘若是能够在修行上面有所收获，那么就可以扬眉吐气，不用再管任何人的脸色行事了。

一切都是那么的完美，唯一的缺憾是那个叫做赤松鳞的男人有超出了他们想象之中的强悍，也有着日本人惯有的精明，及时识破了老鼠会的计谋，躲了起来。

这些人终究在哪里，陈子豪告诉我，在雍和宫附近的一处地下

防空洞里面。

京都的防空洞还是在中苏交恶的那几年大力兴建起来的，那个时候老大哥跟咱们不对付，已经有些图穷匕见了，不但暗地里指挥着几个同阵营的国家制造摩擦，而且还亲自撸着袖子干了一下，甚至还威胁实在不行就原子弹伺候，咱们领导人虽说不怕这种浑不吝，但是也得有所准备，于是一边大挖防空洞，一边将许多军工企业撤往西南的崇山峻岭之中去，这些防空洞是按着防御核武器攻击而建造的，又深又大，不过后来冷战结束，便逐渐都给废弃或者封存起来。

尽管如此，但是老鼠会那是干什么的出身，于是这些被封存起来的防空洞，又摇身一变，成了他们的藏匿和转移货物的地盘。

听到了陈子豪说的这么多曲折，我顿时有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原先我们工作思路的方向，是发展强大的居委会大妈为耳目，以及在各交通要道那儿进行盘查，却没想到老鼠会竟然将老巢给放到了几十米的地下，实在是让人错愕不已。

我问明了一些相关的细节，得知赤松鳞和老鼠会的锦毛鼠在他们在地下防空洞中开辟的一处据点对峙，他先前收到的消息，是那个日本人携着已然拼凑完整的御赐长生牌，躲入了一处全部都有钢板组成的房间里，而锦毛鼠则带着人准备了各种的方法，将门给尽快攻破。

他们已经着手去做了，不过这半天过去了，具体的情形他，也不是很了解。

我没有再停留，而是将陈子豪和昏死过去的丁欢押到了车子里面，经过短暂的商议，决定兵分两路，一边是由丁一将老鼠会的丁欢，以及还处于昏迷状态的小喽啰郑成利和董沥夫给送回总局去，交由在值守夜班，等待消息的努尔，并且带人前来支援；而我则和张励耘押解着陈子豪，前往另外一个方向的防空洞，尽早赶过去，如果人多，那便潜伏下来，如果人少，便直接控制场面。

这方法商量完毕之后，唯一的问题出现了，那便是兵分两路，但是却只有一辆车。

说到这个问题，着实让人有些犯难了，然而这时，在旁边一直听着的陈子豪则弱弱地举手说道：“报告领导，我问一个事儿，如果临时征用了一辆车，到时候还给别人，这样子会不会给你们带来太多的麻烦？”

他用下巴指着不远处的路边停着的一辆老式吉普，我瞧过去，心中一动，问道：“怎么，你还有这门手艺？”

陈子豪点着脑袋笑道：“嘿嘿，什么都懂一点儿，这样才能有饭吃。”

按理说，这种不经询问、临时征用他人汽车的行为，基本上和盗窃没有什么区别，不过时间紧迫，事急从权，我倒也没有太多的迂腐思想，便带着他下了车，让丁一赶紧前往总局联系人，而我们则来到了那老式吉普前面。

陈子豪此前的双手是给张励耘用手铐铐着的，防止他反抗或者逃跑，此刻也解开了，其他的绳索也松开，他从怀中摸出了一根发卡来，七弄八弄，便将驾驶室的门给搞开了，接着将方向盘下面的点火开关暴力砸了几下，点火线和火线接在一起，再将启动线往火线上面一搭，我耳里便立刻传来了发动机的轰鸣声。陈子豪弄完之后，不由自主地吹了一下口哨，朝着我挥手道：“两位领导，您可坐好了，咱们马上就要出发了。”

张励耘怕这个家伙逃跑，赶忙坐进了副驾驶室，而我则就地找来一块黑煤渣，在原地写上了征用字样，并且将我们办公室的电话号码留了下来。

做事情要有模有样，可以无视，但是不能藐视规则，这一点，我多少也得做个样子。

等我写好，拍着手进了车中，陈子豪油门一轰，车子如箭一般冲了出去。

我坐过很多人的车，自己也会开车，不过第一次坐这个叫做陈子豪的贼头青年开的车，感觉直打飘，这个家伙开车简直就是熟溜得跟他上房揭瓦一般，油门一直踩着，在城市的街道上面穿行自如，有时候甚至还直接甩出一个直角漂移的高难度动作来，让张励耘紧张不已，还以为这个家伙是想要跟我们同归于尽呢，结果到了后来，才发现这个家伙就是想过把手瘾。

一路上惊险刺激，将寻常的老式吉普开出了过山车的感觉来，到了地方之后，下了车，连我都感觉一双脚都在打飘，而张励耘更是忍不住，哇的一声吐了出来。

陈子豪恋恋不舍地摸着那方向盘，久久不愿离开。

我平缓了一下有些飘的平衡感，望着一脸不舍的陈子豪说道：“你刚才说自己不过就是一个跑腿走马的小角色，也没有做过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对不对？”

陈子豪将我怀疑他先前的话，顿时就一副恨不得将心肝掏出来的模样嚷道：“领导，我说过的话，绝对是真的，要是我罪孽深重，哪里还敢跟你们合作？不怕你们秋后算账，找个由头将我脑袋给崩了？”

他信誓旦旦的说着，我摸了摸下巴，对他说道：“你先前逼着我发誓，放你一条生路，但是我觉得如果放任你回江湖，日后事情倘若是传出去，老鼠会说不定会对你灭口。实话告诉我，我的这个特勤组呢，除了有些危险，无论福利待遇还是上升空间，都是最不错的，目前虽说已经成型，但是我这个当领导的，却一直缺一个司机，你若是有兴趣，过来跟我咯？”

陈子豪一脸震惊地看着我，半天没有反应过来：“领、领导，你的意思，是让我过来跟你干？”

我点头，说对，你想考虑一下，如果愿意，事后我帮你打点一下——给你打个保票，只要是我的人，而且之前并没有太多的过错，我保证你以后的档案清清白白，跟着答答的小姑娘一样，你觉得呢？

这家伙一脸激动，拍着大腿说道：“当然愿意啦，如果不是被逼无奈，你以为我想跟着丁波这些变态一直当贼啊？不过事先说好了，别想我当卧底，那是送死！”

我跟陈子豪谈定了之后，他一下子就变得无比积极起来，接着带着我们来到一处大楼，一路向下，从一处坑道转折，接着推开沉重的门，一股沉闷潮湿的空气从黑暗中吹了进来。他带着我们在里面摸黑走，旁边不时有老鼠蹑着脚跑过，走了一段曲折路程，他停住脚步，指着前方出现的橘黄灯光说道：“就是这儿，再过两道门，我们老鼠会的据点就在那儿了。”

我不动声色地一直来到那灯光之下，然后示意陈子豪先走，他点头，推开门，这时里面传来一声警戒地询问：“谁？”

第十五章 功名利禄搏命出

陈子豪回头看了我一样，然后咳了咳，说道：“是我，陈子豪，苍天鼠叫我过来给俞先生报信，有情况通报！”

那铁门露出了一条缝隙来，有光线传出，接着有人在缝隙后面朝着门口打量。这时的我和张励耘都用后背贴着石壁，将自己小心藏好，那人就看得见陈子豪一人，提防之心稍减，接着传来了一阵解开铁锁链的声音，那人一边开门一边抱怨道：“小袁，你来了也带点夜宵，这两天过年唉，兄弟们天天白面馒头兑凉水凑合，嘴巴都淡出了鸟儿来，都已经怨声四起了……”

陈子豪又是点头又是哈腰，拍着胸脯承诺道：“龙哥，你说得有道理，你看这样吧，我先去跟俞先生汇报完事情，然后出去，全聚德的烤鸭，大栅栏的酱猪蹄，还有地道的胡辣汤，当然还有酒，地地道道的二锅头，给兄弟们多带点过来，也算是给大家拜一个晚年了，你说行不行？”

“吱呀”！

这道铁门终于给推开了，然而在开启的那一刹那，被陈子豪悠悠得满面笑容的龙哥瞧见一只大手出现在了胸前，接着大力一拽，不由自主地朝着外面走去，什么都还没有瞧清楚，便感觉脖子后颈被重重地一记手刀砍下，双眼一翻，喉咙里面喊出了半句话，不由自主地就昏死了过去。

这是个狭长的甬道，守门的龙哥被我上前弄晕，而通道的另一头却只听到一点儿动静，朝着这边张望过来，喊道：“老龙，怎么回事？”

通道里面只有两个人，一前一后，这就给我们充足的时间了，我一得手，便二话不说，和张励耘箭步朝着前方狂奔而去。那出声的人先前只是一阵疑惑，瞧见门口冲来两条人影，下意识地转身就跑，口中还高喊道：“有人……”

这警示的话语还没有说完，我旁边的张励耘便出手了，抬手便是一方十字小镖，倏然而至，插在了那家伙的右脚跟上面。

骤然受力，那人一下就栽倒在地，张开的嘴巴重重磕在了地下，当门牙都给震得快要脱落，所有的话语都化作一口血水喷了出来，相距百米，我已然将自己的速度提升到了极致，箭步飞冲，终于杀到了

跟前，瞧见那人忙乱地挥着一把尖刀朝我脚下刺来，我一抬腿，猛然将他的手腕给踩在地上，接着俯身而下，右手紧紧捂住了他的嘴巴。

那人拼死反抗，张嘴要咬我的手掌，口涎和血水不断喷出，然而我却很坚定地将他脑袋按在了地上，接着张励耘快速跟上，手刀呈四十五度角重重斩下。

砰！

他脖子受到重击，双眼一阵翻白，接着直接晕死了过去。

我在确定此人真的昏死过去之后，这才舒了一口气，扭头瞧向甬道的尽头，发现那儿一片沉静，显然是没有注意到这儿的动静。在此之前，陈子豪曾经跟我们说过了这儿的人员分布，除了二老板锦毛鼠和他的四名随从之外，丁波手下还有六人在此，另外听说二老板还叫了穿山鼠前来，只是不知道他是否前来。至于实力，除了二老板和他的四名随从，其余人都是负责销赃谈生意的老油条，成不了什么威胁的。

怕就是怕穿山鼠也来，那个家伙可是老鼠会中最厉害的倒斗大盗，近年来几起大宗生意，都是在他的主持下完成的，有的墓葬凶险之极，不但有僵尸粽子，而且还有各种各样奇奇怪怪的把戏，而他能够活到今天，那便是绝对的实力保证。

张励耘折转了回去，将陈子豪给押解了过来，沉声警告道：“陈子豪，日后是同事，还是阶下囚，都看这一下了，关键时刻，你可别掉链子。”

陈子豪看着地上陷入昏迷的前同伴，舔了舔舌头，说道：“两位领导，我要是不真心，哪里能够将你们带到这儿来？不过我这除了手脚还算比较灵活之外，打架真的就实在是不行，一会儿倘若是真打起来，可别拉上我来送死啊？”

我嘿嘿笑了，推了他一把道：“行，一会儿若是打起来，你找地方躲着就好，保命要紧，不过我这里有一个东西，你先服下。”

我手掌一摊开，赤红色的辟谷丹便出现在了眼前，张励耘晓得我这一手，心中暗笑，脸上却绷得紧紧，一脸严肃地瞧着陈子豪，手在腰间摩挲，仿佛只要他一拒绝，立刻拔剑杀人一般。陈子豪瞧见这场面，整个人都不快乐了，苦着脸说道：“两位领导，我是真心的，你还给我来这一套，实在是有些寒了我的心啊？”

我不动声色地说道：“这是辟谷丹，我怕你饿了，给填下肚子——你吃，还是不吃？”

纠结了三秒钟，陈子豪最终还是屈服了，从我手上接过来，一下吞进口中，这药丸略干，噎得他直难受，好一会儿，才缓过气来，询问我道：“下面那儿是最后一道门，里面就是收容厅了，二老板和他的手下也在那儿，他们人多势众，要不然咱还是先别进去了，在外面等着援兵到齐了，再一起进去。”

他这建议是保守之言，十分稳妥，不过虽说这所有的事情都是那日本人赤松蟒策划实施的，但是老鼠会翻脸不认人，准备加害于他，我又不得救他性命，要不然实在是没有办法给上面一个交代，而且赤松蟒倘若不在，到时候迫于政治形势的压力，黑变成白，白变成黑，这些都是有可能的，所以我一定要将事情给钉死了，做圆满了，方才算是将这案子给办妥了。

所有的一切，前提都是得赤松蟒活着，要不然很多话都不好看说。

我否决了陈子豪的提议，捏了捏拳头，回头看向了旁边的张励耘，对着这个顶着北疆王关照特招进局的年轻人微笑道：“小七，一会儿进去了，里面都是最凶悍残暴的敌人，说不定我们都不能完好无损的离开，怎么样，碰到我这么疯狂的头儿，你后悔不？”

张励耘已然将手中的软剑给抽了出来，咬着牙说道：“老大，功名利禄搏命出，我来特勤一组，很多人看我的眼神都不对劲，觉得我是走了后门，我心里面一直都憋着一股气呢，今天你给了我这么一个出头的机会，那有什么好说的，至多，唯死而已，你说怎么做，吩咐便是，我脑袋都已经拴在裤腰带上面了。”

他的话给了我很强的自信，不过正所谓正奇相辅，刚柔并济，凡事都还得考虑周全，不能凭着一时血勇行事，我考虑一下，然后对他说道：“你守在门口，能不出头，尽量不要出头，主要的任务，就是防止他们带着那个日本人或者御赐长生牌逃走，这你可知道？”

张励耘点头确认：“嗯，我知道了。”

他得了命令，至于陈子豪，我则让他在旁边的角落待着，不要露头就好了。

此时不过凌晨五点，是人最困倦的时候，不过老鼠会的人还在跟赤松蟒僵持，估计里面时刻有人在，我深深地吸了两口气，一边想着自己这般行事，是否太过于鲁莽，一边朝着甬道尽头走去。

甬道尽头，又是一扇铁门，不过却没有用锁链给捆住，但是出入口处，还是有人在把守着。

我听到了浑浊的呼吸声，以及……呼噜声。

难怪刚才那个人的求救，没有被听到，我将耳朵贴在门那儿，请到有刺耳的切割声传来，还有一个不真切的声音在远处隐约喊道：“妈的，亏你们还好意思说自己是老鼠会的，来京都的花花世界几年，老把式都忘得差不多了。快点，给那小日本这么多时间，要是让他勘破天机，你们一个都别想活！”

我心中一喜，晓得赤松鳞到现为止，却也还没有落入老鼠会的手里。

他是安全的，而御赐长生牌也在他的手里，那么我就不着急了。

既然不急，我就先等着。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我将耳朵贴在铁门边，听着那边的不断传入我的耳中，大约过了半个多小时，突然有一个男人过来了，将陷入沉睡中的守门人给踢醒，冲他嚷嚷道：“你是猪么，这么吵你都能够睡着？起来，起来，前面通道两个家伙这么久没有消息，你过去看看，他们是不是也睡着了？现在风声紧，你们都得给我悠着点，别给人家白云观的人找上门来！”

那人骂完人，又朝着远处走去，而门口这看门人则嘴里嘟囔着推门而来，然而一开门，却瞧见我这么一个大活人，贴在了门上。

这防空洞里面是有电灯的，而电源则是靠老鼠会自己携带的柴油发动机提供，他骤然瞧见我，吓得魂飞魄散，正要尖叫，被我一拳打晕了去。

那人往后倾倒，我小心翼翼地将他扶住，将他身上的衣服直接剥下来，给张励耘做了一个手势，然后推门而入。

一股热气扑面而来，我瞧见视线的尽头，有好几个人在对着一个铁门较劲，火花四溅。

第十六章 久别重逢，物是人非

我把第二道门后面的那个家伙给弄倒之后，将他的身体小心了拖出门外来，让张励耘在这儿看着，把持着铁门，随时将其关闭，而后混入里面，瞧见这儿是很大的一个厅堂，里面充斥着浑浊的空气，左边的角落有发电机低沉的轰鸣声，正前方处有一条长道，长道两旁都是一格一格的房间，尽头便是那个日本人赤松鳞躲入的三防间，在右边，则有一条长桌，好几个人趴在上面打着瞌睡。

长道尽头，总共有三个人，正在用气焊切割，对着那厚重的门进行最后的努力，不时传来兴奋的呼声，显然是已然快要完成了目标。

我的目光在这防空洞中巡视着，不是鹰，而是用余光扫量，希望能够找到此间主事的锦毛鼠俞头，也就是这一系列事件的策划和执行者。

在此之前，我已经听陈子豪谈及过这个名字颇为奇怪的男人面貌，简单来讲，三十多岁，正是年富力强时候的俞头并不愧对于锦毛鼠这么一个外号，他是有名的美男子，一双邪魅的眼睛和微微翘起的嘴角，不知道迷倒了多少女性，苍老鼠的妹妹丁欢愿意为了他，而将自己的亲哥哥加饼头丁波弄得这般惨状，也不是没有道理的。

但是锦毛鼠并非只有丁欢这么一个红颜知己，生性淫邪的他是个花间浪子，这一辈子，不知道跟多少女人滚过床单，这般阳气亏损，所以脸色也异于常人的惨白。

不过我终究还是没有在这里面找到有可能是锦毛鼠的身影，原先对门房呼来唤去的那个男人，却是一个满身肥肉的家伙，正撅着屁股在长道尽头督促手下人进行气焊呢，我拿他跟陈子豪先前的描述对比了一下，才晓得他是锦毛鼠的头马大只佬。铁门未破，赤松鳞便没有什么危险，我自然也不愿意上前，与这一众老鼠会的骨干精英硬拼，于是缩回了门口这边的方桌，蜷缩着身子，继续假寐装睡。

如此大概过了十来分钟，那负责场面的大只佬却背着手，朝着右边的长桌这儿走来。

他走到跟前，敲了敲长桌，朝着那些睡得正香的汉子喊道：“都醒了，都醒了，再有一点点，那铁门就给弄开了，你们都起来，打起精神，我可跟你们说了，这个小日本可不是什么寻常角色，伊势神宫的赤松家族，有没有，他是太子爷！日本人在南非全部的种植园，有他们家

一半的股份，家传深厚，真干起来，你们可都得留神一点——那个谁，短狗在你手上？”

短狗就是手枪的黑话，我眯眼敲过去，只见一个削瘦的男人举了举手，冷冷地笑道：“管他什么爷，真的不合作，老子一枪崩了！”

大只佬听得不爽了，挥挥手道：“喂，新来的，你以为有一身好枪法，就可以制霸一切？收起你那份骄傲，给我乖乖地低头做人，好好表现，晓得不？我靠，要不是看在你是小刘的远房堂哥，你以为我们真的稀罕要你这个老劳改油子啊？”

气氛有点僵，男人旁边有一个矮个儿男子上前来打圆场：“大佬，别介意，我这兄弟以前在南疆战场上面，也是杀过好多越南鬼子的，手上沾血，难免有些桀骜不驯。他就是这个倔强性子，要不然也不会在转业之后得罪了领导，一气之下将人家给崩了，流落至此。他枪法好，指哪打哪，一会儿那小日本要是真闹起来，绝对是一把好手！”

矮个儿侃侃而谈，大只佬这才消了点火，接过矮个儿递过来的香烟点上，深吸一口，这才说道：“新人想出头，我也晓得，不过多少也要懂得尊重前辈，要不然，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行了，都准备一下，做事了。”

他转头朝着我这边走来，而这时我却是已经瞧清楚了那个依旧僵冷着脸的汉子，瞧见他脸上那一道疤，记忆顿时就翻腾而起，一幕一幕地浮现眼前。

贱男春！

这个落魄的疤脸汉子，可不就是当初在巫山后备学校和我一同受训的刘春么，他可是38军转过来的储备干部，部队大院子弟，老头子都是正当年的山老虎，在宗教局和南疆战场上面渡过金，这样的人物，怎么可能落魄到了这又闷又黑的防空洞里面来，跟一帮盗墓翻土的家伙为伍呢？

难道就如那矮子所说的，他真的犯了人命案？

然而此时我已经来不及思量了，因为大只佬已经快步走向了我这儿，口中嚷嚷道：“老蛋，你他娘的就知道睡睡睡，外面什么情况，钻山鼠的人来了没有，那两个家伙，不会也在睡觉吧？我跟你说啊，白云观虽说观主不在，但也不是睡着的老虎，现在外面说不定风声鹤唳了呢，凡事都得小心一点，尤其是……等等，你是谁？”

我刚才仓促，也就只有将这门卫的一副脱下来披上了，趴在桌

子上，隔得远了，也没有人能够瞧得出什么来，然而一走近前，便立刻露了馅。

大只佬发现情况不对，上前来抓我，然而这时我却已然暴起，滑步而上，手朝着那大只佬的胳膊搭了过去。这是一个满身肥肉的大汉，与我一般高，身子却比我宽了两三倍有余，我抓在了他大衣的棉袖上面，猛然一拉，那人却是将背脊一绷紧，身子一沉，竟然生生扛住了我的控制。我先前一路摸来，遇到的对手莫不是一个照面就擒下，此刻一上手，却也晓得厉害，此人既然是锦毛鼠的头马，自然也是有一点儿底气的。

大只佬扎紧马步，抵住了我的这一击，口中高声提醒道：“点子扎手，诸位手足，快来助我！”

这一交手，他却也晓得了我厉害，的确是有着猛龙过江的态势，心中也有些慌，一边猛力进攻，一边朝着身后退开，我瞧见他也是十分有威望，一声喊叫，右边那几个人便呼喊着重了过来，而在长道尽头那边的弄气悍的汉子也停下了手，朝着这边望来。我并没有想要独闯龙潭的想法和表现欲，然而事到临头，我却也没有太多的退却，抽身而上，将这粗壮的大只佬给死死钉住，缠斗不休。

之所以跟这家伙纠缠不休，倒不是我特别恨他，而是有些畏惧不远处的贱男春，那个家伙可是在南疆战场上面实打实地杀过人，见过血，手稳得很，倘若我不与此间地位极高的大只佬斗得难分难解，他一枪过来，子弹无眼，我今天说不定就得栽在这里了。

大只佬作为老鼠会高层头马，的确有着非凡的手段，然而这都只是相对的，我若是寻常还好，一旦是拼了命，他便有些应付不来了，还没等到右边这些援兵来袭，胸口便被我猛力拍了一掌。

轰！

我使了狠，掌力之中自然带了掌心雷的劲道，此法对于阴邪之物，最是奏效，不过并不是说对于人就没什么作用，这一掌下去，大只佬胸口的衣物在骤然之间，就变成一片焦黑，雷意凛然，而他也是浑身一僵，朝着后面倒去。

我一击得手，也不敢骄傲，伸手一拉，将这三百多斤的好肉给揽在了面前，让自己的身子藏在了大只佬的身后，接着高声喊道：“别过来，谁过来，我捅死他！”

此时我的右手之上已经拿出了辟邪小剑，锋寒的剑刃顶在了这胖子的脖子上面，一边后移，一边打量前方，瞧见右边四人果然投鼠忌

器，不再上前，而贱男春却是已经从腰间掏出了手枪，采用军中标准的站姿射击，朝着我瞄准过来。一切发生得都是那么的突然，没有人想到趴在门口睡觉的这个门卫早已偷天换日，变成了别人，而我在片刻之间，又将锦毛鼠的头马控制住，一时间有些慌神。

不过慌乱也只是暂时的，几秒钟之后，长道旁边的一扇门被推开了，一个衣衫不整的男人走了出来，带着尽头的那几个家伙走上来，神色不善地质询道：“是何方的朋友，竟然摸到了我们老鼠会的地洞里来了？报上名来！”

这个男人三十来岁，国字脸，脸色略有些发白，大冷天就披着一汗衫，敞开的胸口上面还有许多汗水，我瞄了一下他，又瞧向了他出来的门口那儿，有一个丰盈的美娇娘，便晓得他应该就是此间的主导者，锦毛鼠俞头了。

来了正主，我也不慌不忙，一边将自己给小心地藏在大只佬身后，一边寒声说道：“刀枪无眼，拿着短狗的那个兄弟，麻烦将弹夹取下，将短狗给我拆成碎片，谢谢。”

我稍微地露出了一点儿头来，瞧见贱男春虽说脸上波澜不惊，但是眼中却露出了惊骇之色，晓得他应该是听出了我的声音来。

这个孤身闯入、胆大包天的过江猛龙，却是当年的陈二蛋，曾经将他撵出十里地的那个恶魔少年。

第十七章 洞中惊起枪声

贱男春能够认出我来，这也难怪，我与他认识了十多年，而且还给他带来了那不堪回首的往事，两人的关系算得上是对头，哪里能说忘就忘了？

但是他却并没有拆穿我的身份，而是装着犹豫不决的样子，朝着锦毛鼠瞧去，那刚刚行完房事的锦毛鼠脸上尤有一丝红晕，显然是中途被我打断了。这快活事儿搁在一半，悬而未决，着实让人没有什么好脾气，所以他的脸阴晴不定，不过最终他还是在在意自己头马的性命，在沉默了好一会儿之后，这才将手一挥，示意贱男春按照我说的去做。

得了吩咐，贱男春低头开工，仅仅只要几秒钟，一直整枪便被卸成了一大堆的零件，悉数抖落在了地上去。

没有了枪支的威胁，我松了一口气，感觉被我挟制的大只佬似乎缓过劲来，蠢蠢欲动，当即就是一脚踹在了他的两只小腿上面。我踹得狠，他扑通一下就跪倒在了地上，地皮都感觉震了两抖。我不经意地将辟邪小剑比在了大只佬粗壮的脖子上面，坦然站在这近十个老鼠会精英之前，平静地说道：“如此最好，大家能够心平气和地谈一谈，很多问题便不是问题了。”

锦毛鼠瞧见我是一个年轻的生面孔，普通打扮，不由得一愣，出言说道：“嗯？你不是白云观的道士？”

我摇了摇头，深呼吸，一边回复气力，一边应答道：“俞头，世间有许多事情，你都可以干，但是你偏偏做了两件最惊天动地的事情，第一就是偷窃白云观的镇观之宝，第二就是绑架日本考察团的成员，这样的事儿，你当真觉得会一点儿责任都不需要承担么？你好歹也是老鼠会的五大魁首之一，到底有没有脑子啊？”

被我这般一通训，锦毛鼠的脸色立刻就有些不好了，眯着眼睛说道：“听着口气，原来是官家的人咯，没想到啊，你们竟然找来得这么快？”

我平静地笑了，一字一句地说道：“莫伸手，伸手必被抓，这事儿就不用我来提醒你了把？”

语尽于此，在明白了我的来历之后，锦毛鼠的脸色就变得无比阴沉起来，不过在片刻之后，他却冷冷地说道：“官家的人，就了不起咯？有这胆子孤身前来我老鼠会，我俞头倒是想要看看，你到底是凭着

什么样的勇气！”

我冷声哼道：“一个人？实话告诉你吧，我外面一票弟兄呢，你这儿都已经被我们给包围了，还不快给我丢下武器，速速投降？”

锦毛鼠似笑非笑地说道：“一票弟兄，哪儿呢？”

此番来得着急，铁门之后，除了张励耘，也就只有陈子豪这个被我吓住的老鼠会投诚人员，至于增援，天知道仅仅只知道一个地址的努尔他们是否能够找上门来，不过我却也不肯落了威风，大声示道：“兄弟们，弄点动静出来，让这里面的家伙听听！”

一个人没办法站队，但是搞点动静出来却并不困难，然而就在我出声的那一刻，隔着一道门的张励耘突然大声喊了起来：“老大，有埋伏！”

这一声惊叫之后，便是叮叮的剑刃撞击声，我心中一跳，却听到前面的锦毛鼠愤然骂道：“你个狗日的，跟老子玩空城计啊！”

我晓得对方已经是图穷匕见了，正要面前的这只佬拉出来再威胁一番，突然间感觉怀中的这只佬浑身透着一股阴寒，脖子之上，竟然迅速地变得粗糙，那皮肤也开始角质化，毛孔里面也长出许多黑毛来，这一下让我大惊，辟邪小剑猛然一割，那锋利的剑刃竟然刚刚进入一点儿，就被皮肉给卡住了，接着刚才还像一滩软肉的大只佬猛然转过身来，我瞧见他那张脸上青黑一片，肌肉扭曲，表情狰狞，一双眸子呈现出青芒绿色的邪光。

我靠，这是什么鬼玩意儿？

我奋力抽出小宝剑，然而那玩意就仿佛在大只佬的脖子上面生根了一般，根本就拔不动。这情况是我以前所未有见过的，就仿佛他脖子上的血肉活过来一般，死死缠住了剑身。一身长毛的大只佬就像一头黑色的狗熊，回身朝着我这儿猛地甩来一巴掌，我有些不确定这是什么手段，翻身后撤，朝着铁门那儿走去。

我的想法是撤回铁门之后，将这一伙人给堵在里面，将时间再拖一下，然而当我将那铁门给猛然拉开的时候，迎接我的并不是张励耘，而是扑面而来的一道劲风。

这股劲风充满威胁，倘若砸实际了，我感觉自己的脑袋恐怕就跟今夜的那丁波一般，直接炸成了碎片去。当下我也是有些心惊，下盘不动，身子猛然一低，避过这猛然一下，然后朝前扑去，将这个在门口袭击我的人给扑倒在地，而就在这一瞬之间，我还用脚尖将铁门给勾关

而上。砰，两人砸落在地，我还没有仔细打量，我身下的那个人便喷着熏臭温热的气息，挥拳朝着我的面门砸来。

我避之不及，便抱着他往旁边一滚，这时听到身后的铁门传来一声惊天的巨响，接着一道黑影从门后朝着我这里猛然扑来。

我当下也是一股急智，跟地上这人不加多加纠缠，而是身子肌肉一扭，像游鱼一般地脱身开去，接着一连几个翻滚，一跃而起，终于重新站了起来。到了这时，我才来得及打量周遭情况，却瞧见另外一边的门口，竟然也来了一拨人，张励耘正挥舞着手中的软剑，与这三四人相斗，而在另外一边，刚才与我厮打一片的那个男人避开了一身黑毛宛如狗熊的大只佬，翻身站起，凝目朝着我望来。

这一望，凶悍无比。

我刚才心中还有些乱，然而与此人一对视，我立刻明了，这个后来赶到的家伙不是别人，正是锦毛鼠请来的援兵钻山鼠。说句实话，这两人的修为并不如我，手段虽说诡异，单打独斗，我或许也是能够力敌的，然而如此一堆人，加在一起，便已然对我们形成压倒的优势，我在明白这一点之后，一点儿犹豫都没有，脚尖轻点，朝着跟张励耘战成一团的那四人扑去。

今天我要想不死在这儿，那就得夺路而逃，不然被这一堆人给堵在这里，不是死，也没有什么好活的了。

然而似乎晓得了我的意图，钻山鼠带来的人里面却也有所防备，齐力将张励耘给逼退几步，接着手上抓了一把灰，朝着前方撒来。

我起初还想硬着头皮冲，然而事到临头，警兆顿生，一股惊悚到了极点的危机感油然而起，顿时停住了脚步，一把抓住失去平衡感的张励耘，朝着回路折返。在扶住张励耘的那一霎那，入手潮湿，我余光瞥了一眼他的身上，瞧见仅仅交手没有一会儿，他身上便已然是有四五道伤痕，浑身是血，晓得这钻山鼠带来的人里面，想必也有厉害的家伙。

我们往回走了几步，转身瞧去，只见通道里面布满了黑色雾气，这些雾气仿佛有意识一般左右游动，而被沾染到的墙壁竟然开始“嗤嗤”地冒起了黑烟来，噼里啪啦地往下面掉水泥渣子。

这黑色雾气连水泥墙壁都受不了，人倘若进去了，岂不是囫囵个儿过去，骨头架子出来？我不由得惊出一身冷汗，晓得自己刚才的第六感还算是准确，要不然真的就自投罗网了。老鼠会不愧是传承百年的老牌帮会，这惊人的手段层出不穷，不过还没等我缓过一口气来，那浑

身黑毛的大只佬却又纵身朝着我这边扑来，凶猛如熊，刮起一阵阴风。

身后黑雾如此恐怖，我和张励耘都不免有些心惊，而倘若是被这大只佬给逼入其中，那可真的就有些傻眼了，我一咬牙，朝着张励耘大声喊道：“跟着我，不要掉队！”

这般一说，我一个箭步，就迎着前方奔来的大只佬冲去，两者即将对上，我猛然拍出一记掌心雷。

轰！

大只佬庞大的身躯微微一晃，却冲势不止，朝着我继续跌来，我浑身劲气一阵翻滚，手上结了一个法印，猛然一击，深渊三法之风眼瞬间而成，大只佬朝着旁边跌下，我一跃而过，刚刚一落地，却见那钻山鼠朝着我猛然击来。此人一双手上面都戴着精钢拳套，指骨上面还有锐角，凶狠异常，我想要重新挤入大厅，在寻找机会，便使用风眼，避过了他，快步冲到铁门处去。

铁门这儿也挤满了人，不过我也是发了狠，猛然前冲，见到力弱的，便直接下了死手，要么扭脖，要么插眼，极尽军中杀招之能事，但倘若碰到了稍微有些修行的，我便鼓动风眼，将他晃过。

如此一路奔逃，过五关闯六将，我终于带着浑身是血的张励耘冲到了这个大厅来，然而好日子也终于到了头。

以锦毛鼠和钻山鼠两人为首的一众精干，团团将我们给围住。

锦毛鼠死了好几个兄弟，一脸愤恨地厉声叫道：“杀了他！”

钻山鼠最是凶悍，纵身上前冲来。

然而就在此时，凭空突然有几声枪响：“砰、砰、砰！”

第十八章 对不起，我是卧底

骤然而起的枪声将所有人都给震惊了，我这一番冲锋而来，一时间也有些气血翻腾，瞧见那钻山鼠最是凶猛，上来便是杀招，下意识地将张励耘给拉在了后面，然后猛然一震胳膊，准备跟这家伙硬拼一记，却不曾想到这连续几声枪响暴起，下意识地往后退开，接着气行全身，感觉好像没有中弹的感觉，这才朝前一看，却发现腾空而起、宛若天神的钻山鼠此刻却像一条死狗一般，瘫在面前几米处。

所有人都惊呆了，这里面也包括了我，接着刚刚相斗成一团的人都散在了一旁去，然后四处寻找这个朝着钻山鼠开枪的凶手在哪里。

很快，我瞧见了在众人身后的一个疤脸汉子，正一脸木然地平举着一把黑色手枪，脸上浮现出了解脱之色。

刘春！

尽管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锦毛鼠身边的好几人立刻将自己老大的身子挡住，接着刚才自称是刘春堂弟的那个矮个儿愤然喊道：“堂哥，你这是干嘛？你不是吹自己是百发百中的神枪手么，怎么会将自己人都给误杀了呢？”

刘春依旧板着脸，冷然不语，然而这时锦毛鼠却将挡在自己身前的人拨开，恨声说道：“什么误杀，他是故意的！”

面对着这样的指责，刘春低下了眉头，颤抖着嘴唇说道：“对不起，我是卧底！”

卧底？

我看向了身材显得异常消瘦的刘春，终于将这前因后果给想清楚了，原来如此，我还在奇怪刘春这般好的出身，为何会跟老鼠会这样的组织厮混，没想到他竟然是安插其间的卧底，这就能够解释清楚了。不过，他是谁埋下的桩子，难道是我们部门？

我来不及细想，却见那锦毛鼠已经勃然大怒了，一把将矮个儿给抓到跟前来，死死捏住了他的脖子，厉声骂道：“看看你都干了什么好事，竟然将六扇门的走狗给招到了自己的老巢里面来！我说我们这里这么隐秘，怎么这么容易就被人发现了，原来问题出在这里。钻山鼠，哼哼，钻山鼠英雄一世，一身手段，竟然死在了你这样的宵小手里，真他妈的不值啊——你，就给他赔命吧！”

他愤然说着，捏在矮个儿脖子上面的手劲越发的大了，小刘的脸色变得一阵紫黑色，气都喘不过来，刘春却将枪口上抬，厉声喊道：“俞头，放下他，要不然，我开枪了！”

“你打啊？有种你他妈的现在就是打死我！”

锦毛鼠将矮个儿小刘给顶在身前，浑然不惧地说道：“拿着一把小破枪，你就忘记自己是什么了对吧？真觉得这玩意，你就可以像螃蟹一样，横着走？对，你是杀了钻山鼠，我们老鼠会里面盗墓手艺最好的高手，但是我告诉你，如果不是你这狗日的偷袭，别说人，就算是影子，都不可能让你沾到——小子，我们这儿有十几个人，你弹夹里，还有几颗子弹？”

他侃侃而谈，一脸傲然，倘若是寻常人等，说不定早就被他这强大的心理攻势给压垮了，然而刘春却只是漠然地举起枪瞄准：“我杀不了太多人，但是杀你，那就足够了——我一条命，拉两条大老鼠下黄泉，也算是值当了！”

“好啊，那你就试试，看看能不能打死我！”

锦毛鼠一点也不示弱，而刘春却不会傻到将弹夹里面所剩无几的子弹给打出，双方形成僵局，钻山鼠的尸体已经被几个手下给扶走了去，这些家伙瞧见自家大拿愤然难平的双眼，心中已然是怒火翻滚，恨不得立刻扑上去，将那个潜入内部的二五仔给弄死，从他身上咬下几块肉来才甘心。他们这边变故陡升，我和张励耘反倒是减轻了许多压力，不过瞧见铁门那儿吱呀一响，黑毛消减许多的大只佬带着钻山鼠带的随同一起进来，气氛又变得无比僵硬。

“老大？”

“山爷……”

钻山鼠的直属手下瞧见自己的大佬竟然躺倒在了血泊中，软绵绵的，一点儿生命迹象都没有，顿时就群情激奋起来，而就在这一刻，早就蓄谋已久的锦毛鼠将引荐刘春进来的矮个儿小刘的脖子“喀”的一声拗断，接着朝刘春这里猛然推来。刘春被进门的那几人给分散了注意力，回过头来时，瞧见一道黑影倏然而至，下意识地就连开了好几枪，打在了对方的胸口处。

等到第三枪的时候，他才晓得自己射杀的，竟然是跟自己有着亲戚关系的小刘，顾不得心中惊慌，朝着后面退却，却不想憋足了劲儿的锦毛鼠已然冲到跟前来，猛然一拳，砸向了刘春持枪的手。

刘春猝不及防之下，手腕被锦毛鼠一击而中，半边身子都僵直了，那枪也甩飞到了远处的角落去，接着瞧见锦毛鼠双手划了一个大圆，朝着自己的胸口拍来。

这一股气势，竟然让人有一种在炮兵阵地之中，那山炮激发的一瞬间，出现那种让人恐惧的惊悚。

这一掌倘若拍实，刘春必死无疑。

然而就在此时，刘春跟前突然挤进了一个黑影，平伸双手，仓促接住了这一招。

轰！

刘春感觉前面仿佛炮弹落地时爆发出来的气浪翻滚，不由自主地朝着后方滚落而去，然而却也瞧见宛如岩豹一般冲过来的锦毛鼠也是受不住力，朝着后面连着退了三五步，方才站稳了脚跟。挡在刘春面前的，自然是我，一招深渊三法之中的土盾，让我在完全承受住锦毛鼠一击之力后，还能够平心静气地站在原地，不理面前惊诧一片的老鼠会，而用余光扫量刘春，问道：“嘿，疤脸，好久没见过啊？”

对于我的出手，刘春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感激，而是攀着墙壁爬起来，擦了嘴角被震出来的血，冷冷地说道：“是啊，我们可有快十年没有见过了。”

张励耘持着软剑过来，护在我的身旁，而锦毛鼠则指着刘春大声骂道：“你这个狗日的，还真的是你将他们给引来的？好啊，吃里扒外的家伙，老子今天要是不能将你们给制服了，撬开脑壳点天灯，我就不姓俞！”

唯一能够制住场面的手枪给弄飞了去，锦毛鼠再无顾忌，手一挥，旁边已故钻山鼠的几个手下立刻红着眼扑了上来，而锦毛鼠也晓得我不是善茬，单对单，他未必能够拿捏得了我，便也顾不上面子，招呼着左右的一众兄弟都冲上来，准备将我给堆死。瞧见这般危机情形，我却没有太多的压力，脑子里面稍微一番计算，手便往着怀里一摸，接着从锦囊之中摸出了八卦异兽旗，朝着周围急速一甩，将阵脚都给钉住了。

此令旗皆是法器，虽说旗杆末端并不尖锐，但是一旦立在地上，立刻就如同长根了一般，紧紧吸附，接着当八面令旗都钉住了位置，立刻就有八般凶煞莫名的异兽升腾而起，在无形之中，勾勒出游动的炁场面貌，将后面的一大帮子人都给挡在了外面。

锦毛鼠是指挥者，本待指使麾下一众弟兄都上前当做炮灰，却不料我竟然使出这置死地而后生的手段来，顿时就发了狂，朝着那无形无质的异兽猛攻而去，却不料那异兽无比坚实，不但将他的手段给化解了，而且还反噬一口，差一点将半只手给咬了下来。

锦毛鼠吓了一大跳，不敢再前，然而此刻却瞧见有五个兄弟却已经陷入了我这刚刚布起来的法阵之中。

我用八卦异兽旗把老鼠会的一大波人给隔阻成了两截，阵内阵外各一堆，而冲在最前面的这五人，却正是一身黑毛的大只佬，以及钻山鼠的四名随同。这几人是场中最凶悍的一帮，尽管被我使了关门打狗之策，却也一点儿影响都没有，凶性不减，以大只佬为首，呈锋矢状，朝着我们这儿冲来。首当其冲者，便是大只佬。

这个家伙我先前跟他有过交手，晓得他定然是将某种可控的尸变药水涂抹在自己的身上，方才会变得如此，完全激发状态下的大只佬浑身尸气洋溢，充满了诡异的气氛，脖子上面还有我的那把小宝剑呢，一副有死无生的冲势，不过我却也不惧，当下念了一遍《清微丹诀》的净身咒，防止沾染，接着一声厉吼道：“我++，你们真当老子是随便捏的软柿子？”

我修行道心种魔，本身就有一股子杀伐果断的魔头傲气，瞧见大只佬这半调子杀将过来，也是狠了心，冲锋上前，走出的第一步，便将魔威施展，而一身魔气鼓荡在掌上，雷劲稍减，而魔气贯通，一掌两掌三掌，皆打在了大只佬身上。

他第一下挡住了，第二三下防不住，被我拍飞而去，倒在炁墙之上，三两头异兽俯身来咬，顿时性命消减。

我对上了大只佬，而其余人朝着刘春扑去的人，此刻却有些颤抖了。

然而就在大只佬轰然倒下的时候，长道尽头的那一扇沉重的铁门，被由内而外地推开，传出一阵意味深长的吱呀声。

门开了。

第十九章 诡异的赤松鳞

门开了，一个黑影子走了出来，我的余光之中，瞥见那人正是失踪已久的日本客人赤松鳞。

这个家伙，果然就在此处。

出现在门口的赤松鳞除了一条破烂的短裤之外，全身赤裸，浑身油光水亮的肌肉像小老鼠一般地扭动着，目光就像天上的鹰，巡视大地，仿佛蔑视着一切的生灵一般，而我瞧过去的时候，却发现赤松鳞身下的那条短裤有一根木橛子一般的巨大东西给撑着，将那条可怜的小短裤给撑得几欲破碎。

等等，这个家伙，难道真的参悟到了御赐长生牌中隐匿了千年的秘密，枯木逢春了么？

我脑子里面有点乱，紧紧是稍微一点儿停顿，却见赤松鳞的目光扫量到了刚才正在与锦毛鼠一同欢愉的那个妇人身上去。那个女人年纪不大，二十来岁，模样姿色都不错，前凸后翘的，皮肤也白，凝脂一般，瞧见她一直在远处旁观的模样，应该不过是一个普通的成员，甚至有可能是锦毛鼠从外面花钱找来的女子，然而此刻落在了赤松鳞的眼中，却像是饿了半辈子的老鼠见到了灯油，喉咙里面闷哼一声，便朝着那女人冲了过去。

场中无数男人，在这一刻，都已经被他给忽略了。

我还待瞧他手上是否拿着那御赐长生牌，却听到刘春一声尖叫，回过头来，定神一看，却瞧见张励耘独木难支，抗不住那四人的进攻，连连后退。他被两人给压制在了角落，而另外两人，则朝着杀害自家老大的刘春冲去，转眼之间，刘春身上便多了几处伤痕，栽落在了地上，眼看着即将就要被含怒而来的那两人给弄死，我不再犹豫，抽身上前，攻向了欲杀刘春的家伙。

我三掌拍飞大只佬，来不及拿回辟邪小剑，不过魔气纵横，灌足双掌之上，凶煞莫名，尽管心里面对着刘春恨得要死，但是仇恨毕竟没有性命那般重要，所以两人不得不回转过来，与我缠斗。

此时此刻的场景十分混乱，我不晓得赤松鳞这个家伙是个什么立场，虽说我们是过来寻找他的，但是整件事情倘若是暴露了，他就算是有着日本考察团的身份作为掩护，也是逃脱不了法律的制裁，所以就他而言，最大的可能，还是会选择杀人灭口。

想到这里，我却也没有留手的意思，当下也是猛然鼓荡起那深渊三法的魔威以及风眼，无数诡异的场景悄然出现，虽说这里面的都是人类，但是却被这种如铅块一般压在心头的沉重压力给钉住，反应比平日里还低了几分，接着又被我那总是古怪出现的风眼给四两拨千斤，失去了平衡和方向，所有在骤然之间，我却是将这两人又分别打倒在地。

这两人一个是昏迷了过去，而另外一人，则是我收不住手，直接将脖子给生生拧断了去。

我不知道我这全力搏命的姿态到底是什么模样，然而旁人瞧见了，心中却是惊讶无比，像见到鬼了一样，大声喊道：“恶魔，你这个恶魔！”

口中出言的，自然是那两个正在与张励耘纠缠的家伙，瞧见自己的同伙被我如此果断犀利地拿下，顿时就有些心慌了，其中叫得最厉害的一个，瞧见我转身朝他逼来，顿时就是腿肚子直发抖，朝着阵外狂奔，然而他最终的结果是撞到了炁墙之上，反弹而回，接着我已经错身而上，将他的胳膊给抓住了。我本以为他还要垂死抵抗，没想到这个刚才还看着像是杀神转世的家伙竟然一扭身，直接跪倒在了我的面前，一把鼻涕一把泪，哭啼道：“饶命啊，饶命！”

我心中诧异，继而想到这也许是我刚才震发出来的魔威，将他心中隐藏的怯弱给唤醒了，情绪完全崩溃。

我也没有多想，直接一个手刀，将他给敲晕了。

而这时张励耘也是剑出如雨，将那个明显分神了的对手制住，当他抽回手中长剑的时候，那人手中的刀子跌落地上，接着捂着自己的脖子，直接跪倒在了地上。

一剑抹喉，张励耘此刻也是变得锋寒起来。

不过杀完了人之后，张励耘却并没有看着自己的对手，而是直愣愣地瞧着我，这时的我也是刚刚将魔威收敛，感觉自己一身血气翻腾不休，颇有些站不住的感觉，瞧见他这般姿态，下意识地问道：“怎么了？”

张励耘愣了愣，艰涩地开口说道：“老大，你刚才，就好像魔王转世一样，真的是很吓人啊？”

我摸了摸脸上，感觉一阵湿热，不知道是何时溅上了别人的鲜血，不过此时我也没有时间与他聊天，转过头来，却瞧见刚才被赤松鳞

抱着的那个女人已然被剥得精光，一阵蹂躏之后，早已死去，而锦毛鼠一方除了留两人看着我们这边，其余人都在锦毛鼠的带领下朝着赤松鳞那儿扑了过去。这一战打成这般模样，实在是有些诡异非常，我深吸了一口气，朝着张励耘问道：“小七，我准备将阵法放开了，一会儿还有一场苦战，你怕不怕？”

张励耘那冷峻的脸上挤出一丝微笑，洁白的牙齿在鲜血的映照下显得那么的亮，他一边喘着粗气，一边简单说道：“怕死，就不来了。”

好汉子！

我一捏拳头，冲到了阵旁，将乾字旗一挑，立刻露出了一个缺口来，我穿过这缺口，朝着留守此处的那两人冲去。此刻果然如刘子豪所说的一般，除了锦毛鼠的直属手下，其余人手段并不高明，瞧见闯入阵中的五人或死或伤，皆没有一个能够站立当场，不由得被我这一番悍勇给吓到，竟然不与我接触，而是猛然转身，朝着出口那儿的铁门跑去。

杂鱼也是鱼，倘若顾及，多少也费一些时间，此刻的我也顾不得许多，朝着长道那边冲去，等我到了跟前时，瞧见那赤松鳞简直就是一个人形兵器，无论是拳、腿、膝、肘，还是脑袋、胸腹，那都可以化作一种武器，而且有一种锐不可当的恐怖，锦毛鼠这边在一阵激战之后，竟然只剩下了他，以及其余两名还算是精干的手下，至于其他人，则全部都躺倒在了地上去。

我低头一看，发现被赤松鳞击中了的人，不是脑袋碎裂，便是胸腔塌陷一大块，完全看不出有什么生机存留。

出手，竟然如此狠辣？

尽管我与锦毛鼠一方是对手，但是赤松鳞的出手也着实有些触目惊心，我站在长道口处，朝着正在甬道里面速殊死搏斗的双方喊话道：“你们所有人，都停手，不然我可不客气了——赤松鳞，我是接到日本考察团的照会，前来寻找失踪的你，请你停下所有危险的动作，往后退，这几个人由我来处理……”

就在我喊话的时间里，赤松鳞和锦毛鼠不断转变身位，听到了我的话语，赤松鳞陡然移到了我这一边来，朝着我这边疾走而来。

我还没有把话说完，却见这个家伙突然脚一蹬，脚下的水泥地裂成数块，接着他的拳头却是已经递到了我的面门之中来。

这一拳，风声雷动，就像刚刚出膛的炮弹。

我终于明白为什么这地上的家伙会是如此惨状了，原来此刻的赤松鳞，劲道竟然是这么大。这，难道就是御赐长生牌的作用？我瞧见在他那短裤侧面，扎着一根木色的物件，估计就是白云观被偷走的长生牌，而此刻的赤松鳞完全没有理会我的话语，见面就下狠招，显然是打算杀人灭口了。

赤松鳞一上来便直捣黄龙，出人意料，但是我本来就是有所提防，当下也是骤然飞起一脚，踢中了赤松鳞的腹部。

我自恃土盾，硬拼着这两败俱伤的架势，跟赤松鳞对了一招，他的拳头被我手给挡了下来，而小腹却给我踹中，我即便是有土盾附体而站，也被这爆发性的一拳给打得后退两步，而赤松鳞也被我踹得朝后飞起。他浑身上下就一条短裤，光着胳膊、赤着脚，一倒地，腰间插着的那牌子便滚落了下来，旁边的锦毛鼠瞧见了，心中激动，顺势就将那长生牌给抄在了手上。

赤松鳞在地上一阵翻滚，突然脚趾抵住了地上，顿时就停了下来，像野兽一般环顾四望，瞧见了锦毛鼠手中的御赐长生牌，顿时就发出一声狼嚎，朝着锦毛鼠如箭扑去。

锦毛鼠刚刚得了此宝，瞧见竟然是完整的一件，心中狂喜过望，然而没想到赤松鳞这么快就反应过来，纵身扑来，一时间也没有防住，结果就给扑在地上，两人在地上一阵翻滚，他的两名手下上前相帮，却给赤松鳞连出了两脚，直接蹬得飞起，落下的时候，已然没有了还手之力。

跟着我一同出阵的张励耘提剑而来，准备上前，这时我却拦住了他，意味深长地说道：“不急，且等一等，狗咬狗，一嘴毛！”

第二十章 嗑药好疯狂

张励耘在我后面，没有瞧见赤松鳞攻击我的那一下，瞧见锦毛鼠跟赤松鳞在地上翻滚不休，斗成一团，心忧日本客人的生命安全，所以就想提剑相帮，免得我们一直在寻找的这个赤松鳞给锦毛鼠给杀死了，留下一具尸体，那么即便拿回去，交还给日本代表团，恐怕事情也算是弄砸了，很难出现大圆满的情形，上面的面子估计也不会有多好看。

然而我刚才与赤松鳞互换的一招，却让我胸口的血气翻涌，喉咙之中一片腥甜，仅仅是这一下，我便晓得恐怕锦毛鼠不是赤松鳞的对手了。

我此前也是一夜周转，连番酣战，血气有些受损，未必能够挡得下疯狂的赤松鳞，所以也不再上前掺和，就等着两人分出了胜负，而我这边也恢复了一些劲道，到时候再出在掌控场面。说实话，刚才那一下，让我确定了一点，那就是倘若这一回赢得是赤松鳞，只怕他还存有杀人灭口的心思呢，我若是傻乎乎地去帮着他，待会儿死都不知道是如何死的。

张励耘不明白这其中的曲折，不过对我却是十分的信任，我这般吩咐了，他虽然不理解，但却也是持剑而立，紧紧地关注着里面的情形。

长道之中的战斗激烈无比，虽说从那无比沉重的铁门之中走出来之后，赤松鳞便仿佛脱胎换骨了一般，凶悍得让人不寒而栗，但是能够组织策划，从白云观眼皮子底下盗出御赐长生牌的锦毛鼠却并不是一般人等，他虽然在近身搏击之中的手段并不如那全身肌肉仿佛活过来一般的赤松鳞，但是手段却是了的，只见他一连捏破了好几个泥丸，顿时间就有三只黑、绿、青颜色不一的恶鬼从地上升腾而起，朝着赤松鳞扑来。

这些恶鬼并非人形，四臂三目，一身瘦骨嶙峋，不过却凶恶异常，嘴一张，那密密麻麻的利齿让人看得胆寒，围绕着翻滚不休的两人转悠，终于抓住了机会，一头恶鬼猛然一跳，扑在了赤松鳞的身上，低头便是一咬。

这恶鬼凝练宛如实质，一口咬下，赤松鳞却是眉头都不皱一下，反而是反手过来，用手掌在背上的伤口上抹了几下，然后朝着那恶鬼身上涂抹而去。

滋！

一阵青烟升腾而起，那头撕咬赤松鳞的恶鬼被这鲜血焚烧，发出一阵高频率的尖叫，接着身子扭曲，片刻化作了虚无。

此刻的锦毛鼠和赤松鳞都已经再次站立，两人相隔几米，锦毛鼠顾不得手中底牌，催促另外两头厉鬼再次上前，结果被赤松鳞以同样的手段给灭杀之，惊得锦毛鼠一连后退，惊声问道：“你这是什么东西，竟然能够将我养的三才不良厉鬼给瞬间诛杀？”

此刻的赤松鳞连杀了这么多人，眼中那股翻腾不休的血红终于平淡了一些下来，桀桀怪笑，用他那并不标准的中文说道：“阳血，看看这儿！”

他得意地指着自己高高翘起的裤裆，脸上充满了得意忘形的嚣张。

赤松鳞本钱到底有多强，我并没有亲眼瞧过，但是听刘老三给他算过命，晓得他这十多年来不能人事，自然不大，然而此刻这堪比驴马一般的玩意儿，哪里还是以前那般模样？我心中一阵翻腾，而锦毛鼠也晓得了这里面的奥妙，震惊的说道：“啊，原来你竟然勘破了那御赐长生牌的奥妙，天啊，这怎么可能，那玩意放在白云观八百多年，那么多惊才绝艳之辈，用一辈子都研究不出个所以然来，竟然被你一天一夜的功夫，就勘破了？”

此时的锦毛鼠是背着我们与赤松鳞对峙的，处于我们的中间，而我便瞧见了赤松鳞的脸上那残忍的表情，充斥着夙愿得偿的满足，以及对生命的蔑视，他一步跨前，淡然说道：“那御赐长生牌是蒙古人祭奠长生天用的，采用了三千多人的精血炼制而成，用道家的思路，哪里能够破解？我赤松家族当年曾经在满洲里跟蒙古人的后裔打过交道，明白一些秘法，只可惜当年白云观的老道士横加阻拦，这才没有得逞，且不了让我得了运气……”

他一步一步地逼近而来，语气变得越来越沉重：“这些事情，得藏住，所以呢，要委屈各位了！”

这般一说，他身似奔马，朝着锦毛鼠一掌拍来，锦毛鼠知道后面便是我们，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也是咬牙发了狠，冲上去便是与赤松鳞一番硬搏，我则与张励耘堵在长道口这儿，防止这里面的任何一人逃脱。至于周围，则或死或昏迷，躺倒了一大片。

锦毛鼠和赤松鳞两人都是江湖上不错的高手，手段纷呈而出，我在旁边看得也是大为惊讶，然而两人刚才也已经是搏命相斗，此刻又

招招凶险，我便也瞧得出来，那锦毛鼠若是单拎出来，自然也是一条好汉，但是跟此时此刻的赤松鳞相比，那相差实在有些远了，最主要的问题就是赤松鳞一身精血，那人便真的如同一条蟒蛇，最擅柔术与缠斗，两人在不断的搏斗中，赤松鳞一点一点地将这优势扩大，就像那蟒蛇，一点一点地将对手缠住，不得动弹。

终于，在最后的一记杀招之中，赤松鳞将右手撮成蛇头，猛然点在了锦毛鼠的胸口，寸劲一发，锦毛鼠朝着后面飞身跌落，接着又被他凌空踢了一脚，最终倒落在了地上去，眼看着锦毛鼠身受重伤，赤松鳞却是意犹未尽，脚尖轻点，朝着对方冲来，再次扬起一脚，准备将锦毛鼠给踩死于脚下。

锦毛鼠的确该死，不过他若是被赤松鳞给宰了，我的麻烦可就大了，很多事情也说不清楚，我在瞧见这胜负一分之后，立刻出手，拦下了赤松鳞。

还没有等我多劝这家伙两句，便瞧见这家伙一点儿情面都不给，直接一个鞭腿，朝着我的身上扫来。

前边刚刚拍来一掌，而后又是这么一腿，每一式都是如此的暴烈，非生即死，这样的态度哪里有前两日那种熟人的亲热？我晓得赤松鳞这是骤然获得力量之后的张狂，目无一切，这般的气势也是十分凌厉，我不得不认真地对待，这一交手，才晓得这儿的七八人倒在他的手上，倒也不是偶然，赤松鳞与人拼斗，有三个特点，第一就是猛，第二就是快，而当两者都达不到效果的时候，他便又打又缠，就像一条蟒蛇一样缠着你，让你感觉蚀骨难安。

与这样的对手交战，着实让人头疼，我有点摸不清赤松鳞的手段，生怕中了他的谋害，交手的时候更多的偏向于保守，稍微一接触便离开了，不给他任何可以发挥的机会。

我这般保持距离，若即若离，反倒让赤松鳞变得无比难受起来，他开始在不断的试探之后，开始大声地吼叫起来，“哈伊”、“哈伊”的声音不绝以耳。

赤松鳞最擅长缠斗，这是与他自小修习空手道和柔术有关，一寸短一寸险，步步逼人，而我在与他一番周旋之后，多少也把握到了他的手段，开始尝试性的进攻起来。然而此人一身肌肉灵活异常，即便是我用了风眼的手段让他骤然失衡，但是他却能够迅速地调整过来，而在习惯了我的作战手法之后，他竟然还能利用我风眼的手段来进行伪装，反过来预测我的行动，继而出手狙杀。

此时此刻的赤松鳞，已然不再是前几日那个性格古怪的日本客人，反而真的如同一名持着镰刀的死神。

张励耘几次上前相帮，却并没有插手的机会，心思一转，却将我的辟邪小剑给找了出来，递给了我，这一剑在手，我整体的攻击程度便陡然提高了一个程度，再也没有先前的担忧，以剑尖为方向，步步紧逼，而赤松鳞几次尝试不行之后，却也将重新夺回的御赐长生牌据在手里，然后与我相击。

这玩意可是白云观的镇观之宝，倘若有个闪失，我可承担不了这责任，于是投鼠忌器，再次陷入被动状态。

如此一来一往，赤松鳞也有些急躁了，他刚刚闭关而出，不知道现在到底什么情况，要倘若是我们的援兵到来，只怕他就逃脱不了。不过我既然已经知道了他的事情，如果不能将我弄死，他连回国都困难，如此一想，顿时就急了，连连不顾一切的狂攻。赤松鳞这边阵脚一乱，我便也轻松许多，一套真武八卦剑，耍得他团团转，而在某一个时间节点，我抽空上前，一把将他手中的御赐长生牌夺了过来。

赤松鳞一直急躁，而在此刻方才惊醒，顿时一震身上的肌肉，朝着我贴身缠来。

没有了御赐长生牌的顾忌，我哪里怕他，当下施展手段，步步紧逼，最终将他逼到了某个角落，正想要上前做最后一击，余光中突然瞧见有一个黑影从出口铁门那里猛然蹿来，朝着我一剑袭来，口中高叫道：“万万不可！”

第二十一章 截胡

我正要一剑将赤松鳞彻底制服，却不料半路杀出了一个程咬金，朝着我的背后冲来。

这人的速度快如鬼魅，骤然而至，实在让我心惊，便也没有更进一步，而是朝着旁边躲闪开去，等我回过神来时，这才反应过来，来人并不是老鼠会的凶人，却是我的同僚，特勤三组的赵承风。事发突然，我朝着旁边猛然一滚，避开了赵承风这凌厉一剑，那家伙却也没有再为难于我，而是朝着地上倒落的赤松鳞扶去，一脸诚惶诚恐地恭声说道：“赤松先生，您没事吧？”

赤松鳞瞧见突然冒出来的这么一个人，又瞧见铁门那儿涌出好几个人来，立刻晓得是我这一边的援兵，不过想到赵承风刚才的行为，顿时眼睛一转，一跃而起，朝着出口冲去，一边跑，一边喊道：“陈志程要杀我，救救我，拦住他！”

他浑身只剩下一条短裤，身上也添了好多伤痕，模样十分凄惨，当真就跟那肉票一般模样，而从他口中说出这般话来，也着实有着巨大的欺骗性，听得援兵并没有拦住他，反而愤然朝我往来。我瞧见赤松鳞一眨眼就消失在了铁门之中，想着自己连日奔波、浴血奋战的战果就要泡汤了，心中顿时焦急万分，一边全力追去，一边愤怒大喊：“等等，别走！你们他妈的给我拦住他啊……”

我一起身，却有一把剑拦在了我面前，赵承风阴沉着脸说道：“我看该拦住的是你吧？陈志程，你是不是疯了，连日本代表团的成员都敢杀害？”

赵承风手中一把长剑，是上好的桃木，开了刃，纹了符，不亚于寻常铁剑，一旦舞动起来，剑网难破。

他因为并不是很了解情况，所以也不敢骤然施展杀招，不过防守缠人的剑招却着实恶人，我被他这么一缠住，顿时就追击不得。瞧见赵承风一副掌握了真理的模样，我顿时就是满腔怒火，朝着这个家伙大声骂道：“赵承风，我+你大爷，你知道什么情况么？放走了那日本人，这责任你负得了？”

我开口便骂人，那是怒火攀升到了极致的情况，而赵承风被我这般劈头盖脸一顿骂，特别是在他手下的面前，脸顿时也黑了，手上的剑招更疾了，招招攻势，口中却直接顶了上来：“上面给的任务，是解救

日本客人赤松先生，不是让你杀他。不管有什么事情，都不能这么对待我们的贵宾，陈志程，你这个家伙，一点政治觉悟都没有么？你知不知道，这关系到一笔巨大的无偿贷款，要是因为这事儿出了任何问题，这责任咱谁也负不了。”

我与赵承风两人互相看不顺眼，一时间就要搏命了，这时张励耘过来将我给抱住，大声说道：“老大，别跟赵组长打了，讲这个没用的；赵组长，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情，都不能让赤松鳞给跑了，你赶紧叫人拦住他！”

这时刘春也冲上了前来，朝着赵承风敬礼道：“组长，别让那日本人跑了！”

我瞧见刘春向赵承风敬礼，心中立刻明了，原来这家伙竟然是赵承风布下的棋子，怪不得赵承风能够赶在努尔之前来到这里。而听到刘春的汇报，赵承风这才从我要将赤松鳞杀了的思维中回过神来，慌忙朝着门口那边的手下吩咐道：“拦住赤松先生，让他别担心陈志程，这儿有我们在呢！”

他也就只是吩咐一声，自己却没有动，我顿时又想在冲过铁门去，然而赵承风又出手拦住了我，望着防空洞里的一堆尸体和昏迷过去的家伙，冷然说道：“你等等，在事情没有弄清楚之前，你们谁都不能走！”

被这家伙三番五次的阻拦，我估摸了一下路程，赤松鳞倘若是跑得快，只怕已经返回地面上去了，单凭我们这几个人，恐怕是追之不及了，脸顿时就黑了，将辟邪小剑猛然一掷，钉在了赵承风脚尖前的几寸处，愤然骂道：“赵承风，你他妈的想要抢功劳，这个我可以理解，但是今天放跑了赤松鳞，这件事情你可要负全责，我++！”

辟邪小剑齐柄而没，却将赵承风给吓出了一声冷汗，一边后退，一边说道：“陈组长，凡事别说的这么极端好吧，我告诉你，我可没你想得这么复杂，你这是阴谋论！”

我不理会他，让刘春给他解释今天这里发生的事情，而我自己则回过头去，收拾起我扎在地上的八卦异兽旗，小心翼翼地将它们给收起来。其实这整件事情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复杂，但是从我的口中讲出，和从“自己人”的口中说出来，效果却截然不同，听到了一半，赵承风的脸色就已经变了模样，慌忙回过头去喊道：“人呢，人到哪里去了？”

过了好一会儿，才有人传消息回来，说罗副组长刚才带了两个

兄弟去追了。

赵承风的副组长便是罗贤坤，也是我从小的伙伴罗大扁，这个家伙的身手我最是了解不过，算不得有多厉害，稀松平常，甚至及不上他那厉害媳妇张秦兰，凭着他，恐怕是拦不住发狂的赤松蟒的。

果然，没多久，罗贤坤折返回来，气喘吁吁地报告，说赤松先生不知道是受了什么惊吓，脚程飞快，他们赶过去的时候，人已经没有了踪影。

说这话的时候，他还用眼睛在看我，不知道是同情，还是怀疑，总之奇怪极了，让我也感觉有些毛骨悚然。

不过此刻麻烦的并不是我，而是赵承风，在明白了这所有的一切之后，他那阴沉的脸上立刻挤出了几分勉强的微笑来，上前与我搭讪道：“嘿，老陈，误会，这件事情绝对是误会啊。刚才的场面实在是太慌乱了，而我们根本没有意识到那小日本子居然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来，导致我误判了，以为你要杀他呢，没想到竟然出现了这般乌龙。你大人不记小人过啊，可不要放在心上。”

我没有理会他的热切，而是淡淡地说道：“不是我要杀他，而是他要杀我灭口。”

“是、是、是！”

赵承风一边安排人再去追击，一边回过头来跟我道歉道：“谁说不是呢，没想到这小日本竟然如此狼子野心，干出这样的事情来，真的是撒了个弥天大谎啊。唉，你手上这个东西，是白云观丢的御赐长生牌么，怎么在你手上，给我看一看？”

他和颜悦色地说道，然而我却根本不搭理他，冷然说道：“赵组长，赤松蟒是被你放走的，我觉得你最好立刻联络各部门，赶紧将他给找到，而不是操心别的事情。”

赵承风热脸贴了冷屁股，却也浑然不在意，这时他的手下过来汇报了：“赵头儿，我们在外面的角落找到一个漏网之鱼，这个小子还嘴硬，死不肯招，结果被揍了一顿，老实了，说不定跟那小日本是一伙的，要不要拉过来给你问一下？”

我听到，和张励耘对视一眼，脸色立刻就有些变了。

果然，从铁门那儿被拎过来的，却正是被我临时招安的陈子豪，这家伙一直找地方藏着，却不曾想被特勤三组的人给搜到了，劈头盖脸就是一顿胖揍，此刻拖过来时候，已经趴在地上了，话都说不

了，只是拿那无神的眼睛死死盯着我，充满了被失言之后的怨恨。

我被他盯得发毛，心中越发的堵了，快步冲过去，一把从三组的人收上将陈子豪给抢了过来。

擒住陈子豪的那人下意识地想要反抗，上前来抓，结果被我愤怒地猛推一把，人都飞了起来，旁人将他给接住，愤然朝我喊道：“你干什么？”

我检查了一下陈子豪的伤势，发现还好，只是受了一些皮外伤，这才将心放下——我这个人最重诚信，他倘若是死了，我这辈子的心里面都难安，修行必受阻碍。确定陈子豪只是外伤，我将他交给了张励耘，看着赵承风几个愤怒的手下，寒声说道：“我干什么？我倒是很想问一下，你们想对我的卧底干什么？”

这一句话立刻将所有人的情绪给浇灭了，赵承风难以置信地问道：“这是你的人？”

我没有说话，有的东西不方便从我的口中说出，而张励耘也明白我的心思，立刻回答道：“许你们安排卧底，就不许这里有我们的人？”

这话儿说到这里，赵承风算是知道这一回是彻底得罪我了，满腹懊恼充斥于心，便将一肚子的邪火都发在了那几个殴打陈子豪的手下身上：“你们他妈的到底长没长脑子啊，抓人之前，就不能问问清楚？”

刚才还一肚子愤怒的那几人顿时就没了音，一时间场中的气氛显得十分僵直，阴沉得仿佛能够滴下水来。

而这时从通道尽头又传来了一阵脚步声，接着努尔那特有的腹语传到我的耳朵里：“志程，怎么回事？”

我抬头，瞧见努尔带着尹悦、赵中华和三张赶了过来，心中一松，晓得我们的支援也终于算是来了。

第二十二章 白衣赤脚

努尔等人的及时赶到，使得我底气顿时就充足起来，也不用担心赵承风凭借着自己人多，过来抢我们的功劳。

虽说此次他在老鼠会的内部安插了一个卧底刘春，但是说句实话，赵承风跟我比起来，从头到尾都棋差一招，这还不说，将此次案件最重要的人犯赤松蟒给放走，这才是他做得最让人痛心疾首、扼腕称叹的事情，刚才屡次三番的阻拦，简直就好像是被日本人买通了的内奸，搞得我火冒三丈，恨不得抽这家伙几个大耳刮子。

不过即便如此，我估计赵承风也不过是想拍一拍日本人的马屁，再加上几个特勤组的竞争压力，这才下意识地将我看做了对手，如此孤立。

努尔带着一众组员到达，张励耘将此间发生的事情给大家伙儿都解释清楚了之后，开始干活起来。

这儿是老鼠会的老窝，里面藏着有许许多多准备中转销赃的古董明器，除此之外，很多老鼠会的成员只不过是被打晕了，还得带回去做一些审问和举证工作，所以事儿可比想象中的要多得多，不过这两个组的人都在这儿，而且明显赵承风带队的三组比我们的人要多得多，一时间主次不分，弄得大家都有些摸不着头脑——比如被赤松蟒重伤的锦毛鼠，他可是一条大鱼，然而正当我们的人过去给他检查伤势的时候，却发现被三组给控制住了。

一组三组，在地位和待遇上面是一样的，没有主次，而且还存在有竞争关系，所以大家抢功，一时间有些混乱。

按理来说，同一个案子是没有必要分配两个组来做的，不过主要是这案件涉及外事，弄得主管的业务副司长顶不住压力，才搞成这副模样，我也没有想到，瞧见手底下的三张和赵中华都有些焦躁，脸色不由变得阴沉。

赵承风这摆明了就是过来摘桃子，不过我与他先前冲突，此刻更是懒得与其沟通。

就在此时，倒是赵承风拉得下脸来，走到我跟前来，递过一根烟，苦着脸说道：“老陈，事儿我都弄清楚了，是兄弟的错，这个我认了，而且这案子基本上是你弄得，兄弟我也就只是搭一把手，打打杂而已，你看现在场面有些混乱——这样吧，你我各留点人在这里守着，然

后先把这些老鼠会的人押回局里面去，审讯有你主导，报告也由你出，所有的功劳我都不要了，只求老陈你看在咱们多年的交情上面，帮我给宋头那儿圆个场……”

他这话儿，是让我不要计较他刚才放跑赤松蟒的事情，不过我这闷了一大锅的饭，结果到手的鸭子都给飞了，哪里能够释怀？

但是事情既然到了这个份上，有什么事情都得回到局里面去谈，堵在这里，一点儿用都没有，于是我模棱两可地回答道：“得，都堵在这里也不是一个事儿，叫手下赶紧干活吧，免得耽误了进度。”

我们两人谈妥了，下面办事就有了一个准头，便也不再那么斤斤计较了，我瞧见手下在忙事，将从赤松蟒手中多来的御赐长生牌打量了一番，瞧见这是一种古怪的红木，仔细看，上面的符文图绘之间，果真有淡淡的精血之气。

此物被从中折断，尽管不知道赤松蟒用了什么法子将其接起，但是仍然可以瞧见一丝轻微的痕迹。我将这东西交给小白狐儿，让她仔细保管，接着来到被张励耘扶着的陈子豪跟前，瞧见已经恢复了一些神气，一脸疲倦地看着四周，便问道：“怎么，还挺得住吧？”

陈子豪指着自己的脸，说道：“挺是挺得住，不过刚才有两小子照脸上来了几下，我估计是得破相了。”

我看了一下，才发现这家伙缩头缩脑挺猥琐，但是仔细看却不过是一二十来岁的小年轻，长着一张英气好脸面，只可惜左脸多了好几道疤痕，变得有些狰狞，着实有些破相。我心中有数，好生宽慰他道：“一会送你去医院看看，倘若留疤了也好，方便你隐姓埋名，另外我刚才说的话可不是假的，倘若你真的没有什么问题，是可以将你特招进来的，当然不是给我开车，而是跟小七一样，办案子，如果表现好，还可以转正……”

陈子豪瞧见此刻大局已定，我仍然没有忘记对他的承诺，终于放下了心防，朝着我认真点头道：“陈老大，你放心，我以后一定认真做事，不会让你失望的。”

九十年代初已经跟十几年前大不一样的，而且我的组员跟我都亲，不会一本正经地喊“组长”，而是都叫我老大，陈子豪听张励耘这般叫起，记在了心中，而此番改口，也算是真正将我给认可了。我点了点头，不再多言，收不收陈子豪，这事儿我能够做决定，但这些都是得在对他进行背景审查之后才能推进的事情，如果他有问题，我自然不可能将他给接纳进来。

特勤一组是我手上的一把剑，也是我事业起步的地方，我可不想被人掺了砂子，到最后反而像锦毛鼠那般的绝望。

这防空洞里诸事繁多，忙忙碌碌，赵承风提议先将嫌犯给送回总局去，我认可了，接着他让罗贤坤带队，将人给押到地面上，那儿停着好几辆押运车。我不放心，特别是这里面还有锦毛鼠这样的大人物，便想叫人跟着，罗贤坤脸色不好，说陈组长是觉得我能力不强？

他这般说了，我也不好再多言，而且这边还有好多东西要弄，便挥了挥手，说那你先走，我们随后就来。

罗贤坤走后，我的人终于将这里面给搜查一圈，掌握了足够的证据之后，我留了努尔和赵中华在这儿等候后续的人员进驻，而我则带着其余人离开了防空洞。

跟我一起离开的还有赵承风，然而还没有等我们走出多远，前面就有急促的脚步声传来，赵承风问怎么回事，他的人告诉我们，说重要嫌犯俞头被人抢走，副组长罗贤坤被打伤，伤势严重。听到这个消息，我突然有一种骂娘的冲动，虽说此时此刻的我跟罗贤坤这家伙并没有多亲近了，但好歹也是从小玩到大的伙伴，我心忧他的安慰，匆匆离开了防空洞，到了地面，瞧见在车灯的照耀下，地上围着一圈人。

我上前拨开人群，瞧见罗贤坤躺倒在地，脖子处有一道猩红的印记，至于别的地方，除了衣服上面有两个脚印之外，别的倒也没有什么。

这时赵承风也赶了过来，气急败坏地问到底怎么回事，旁边的手下告诉他，说刚才罗副组长押着重要嫌犯锦毛鼠来到车边的时候，突然从车顶那儿跳出一个赤脚的小姑娘，与罗副组长交手几个回合之后，一脚踢在了罗副组长的胸口。

罗副组长砸落在车身上面，但是却死死不肯放开嫌犯，却给那赤脚女子飞出一根彩绸，捆在脖子上面，晕倒之后，她将地上的锦毛鼠一裹，便消失无踪了，追都追不上。

赵承风问其他嫌犯有没有跑，众人摇头说没有，又问那个赤足女子的相貌，又都摇头，说一切实在是发生得太快了，根本没有反应过来，就记得穿一身白，打着赤脚。

这时罗贤坤也从昏迷中醒转过来，睁眼就咳出一大口的血，瞧见我们这些人都围在这里，猛然跳起来，问嫌犯哪去了？

有人将情况告诉了他，罗贤坤一脸懊恼地抱着头，痛苦无比，

赵承风瞧见他脸色苍白，怕他受了暗伤，问了几句话之后，叫人将他送到车上，然后和几名伤员直接送往附近的医院。这时凌晨执勤的警察也赶了过来，赵承风留人在这里跟公安部门接洽，并且保护现场，而我带着其余的嫌犯赶到了总局去。

到了总局，天已经麻麻亮了，我和赵承风两组的人马都全力发动起来，连轴审查，务必要在早上得出一个结论来。

此次行动算不上顺利，出了这么多的变故，无论是赤松麟还是锦毛鼠走脱了，不过好在其余的人证物证都还在，而且白云观丢失的御赐长生牌也给我找回来了，剩下的事情，不过就是将这件事情给落实了，然后拿出这一堆证据过去，堵住日本代表团的嘴。

这个世界就是这样，只要有确凿的证据，那么虽说我们有求于日本代表团，但是他们自己的人在我们的国土上面为非作歹，也没有什么脸面再继续追究。

是人都要脸，更何况是一个国家呢？

从凌晨到早上八点，我一直都在附楼审讯室里面待着，带着手下几名组员在做事，努尔和赵中华后面也赶了回来，也一直忙碌，等我将案情弄得差不多了的时候，走出审讯部门，还没有来得及喝一口水，结果宋副司长的秘书就找上了门来。

他看到了我，连忙走上前来，告诉我，说宋副司长让他过来看我忙完没有，若是可以，请到他办公室去一趟。

第二十三章 无形的博弈

宋副司长是我们二司行动部门的主管领导，也是几个特勤组的直属负责人，他找我，自然是询问案情的进展。倘若是昨日，我肯定是避之不及，不过忙碌这两天，我总算是不负众望，将案情查了个水落石出，虽说被赵承风给搅局了，弄得并不完美，但是对于我来说，却也算是一份不错的答卷，当下也是跟秘书说我正想去找宋头儿汇报案情的进展呢，现在就去吧。

我跟着宋副司长的秘书一路来到了他位于主楼的办公室，在走廊上面，远远瞧见垂头丧气的赵承风在办公室门口的座椅上面坐着，我没有不由得一皱，问秘书怎么回事？

这哥们是宋副司长的专职秘书，姓李，三十来岁，久在官场，经历的事情也多，也没有什么想隐瞒的，低声告诉我，说宋副司长听到了一些关于凌晨抓捕行动的事情，暴跳如雷，赵组长是闻讯过来负荆请罪的，但是宋副司长并没有见他，而是让他在门口好好反省一下，认清了自己的错误再说。

赵承风上门，避而不见，却让自己的秘书过来找我，这待遇可就真的有些天差地别了，我知道这是宋副司长做出来给我看的，也算是奖励我这连日的辛劳。所谓言多必失，我也没有多说话，而是点了点头，跟着李秘书一路走来，赵承风瞧见我跟着李秘书过来，下意识地长椅上面站起，朝着我走来，伸手握道：“志程同志，一夜辛苦了，现在的案情怎么样，大概弄清楚了么？”

赵承风大概知道自己犯了错，所以回到总局之后，便也没有跟我争主导的权利，而是将手下的组员借调给我，凡事都向我汇报负责，一副以我马首是瞻的表态，至于他自己，则没有怎么参与，至于他到底干嘛去了，在审讯室里面忙得头昏脑涨的我也没有想明白。

赵承风的事情可大可小，大的可以直接将这职位捋下来，毕竟那么多人虎视眈眈呢，小的话也就高高提起，轻轻揭过，至于如何处理，那是上级的事情，由不着我来操心，所以我也犯不着跟他犯红脸，应付了两句，便也不再多言，而是跟着李秘书走进了办公室。

宋副司长的办公室是一个套间，外面是李秘书的办公室，而里面才是宋副司长的，李秘书敲了敲内门，然后轻声说道：“宋副司长，特勤一组的陈志程来了。”

“请进！”里面传来一声洪亮的声音。

我推门而入，瞧见宋副司长在里面一直伏案疾书，有些忙碌，便不多言，等待着他，谁知道过了五分钟，他终于忙完了，抬起头来，却是一脸阴沉地说道：“好你个陈志程，两个堂堂一线特勤组的负责人，竟然在现场动起了手来——我听到上面的人跟我讲起这事儿的事情，我都忍不住脸红啊，你跟我说说，到底怎么回事？”

听到这话儿，我顿时就是一肚子的火，不过却还是按捺住了，不动声色地说道：“哦，上面是怎么跟你讲的？”

宋副司长用钢笔敲了敲桌面，盯着我的眼睛说道：“有人把状况到我上面去了，有领导过问，说两个特勤组的负责人在事发现场斗殴，结果放跑了重要的日本客人，这事情倘若是被日本代表团追究起来，而且因此对我们国家的无偿贷款计划延迟的话，总是要有人负责人的……你告诉我，这责任，由我来负么？”

我冷笑了一声，也不管宋副司长有没有招呼，直接坐在了他办公桌前的椅子上面，眯着眼睛说道：“我还以为赵组长这么久到底干嘛去了，原来是找人托关系去了。那么，宋头儿，你觉得我要怎么回答你？”

宋副司长平静地说道：“现场斗殴，肯定是不好的，不过我知道，这里面是有误会的……”

他话儿还没有说完，我便挥手打断了他，平静地说道：“宋头儿，别说了，我懂，两个特勤组的负责人在现场互斗，传出去影响实在不好，但是我想跟你确定两件事情——第一件事情，那就是无论赤松蟒还是锦毛鼠俞头，都是从赵承风的三组手上放走的，跟我一点儿关系都没有；第二，这案子，是我特勤一组给办下来的，谁要是把这份功劳都给我抢了，那好，你也别处理我了，我自己辞职，回山修行去！”

我说得决绝，宋副司长也听懂了我的底线，忙打圆场，说这怎么行呢，三个新成立的特勤组里面，就你们一组功劳最显著，谁走你都不能走啊。

将我好是一番夸赞之后，宋副司长又开始自我检讨起来：“这事儿呢，说起来也正是怪我，上面的压力太沉了，就想着多加一个组，说不定能够尽早破案一些，谁知道两个组难以协同，最后搞成这样。这一点我错了，真的不该不相信你们特勤一组的战斗力，这样吧，回头你写一个报告上来，将在此次案件中表现不错的人都给我列了，该奖的奖，该罚的罚，咱不能让英雄出力了，流血又流泪不是？”

宋副司长是我的主管上级，他的话儿都说到这个份上了，我也

没有太多的怨言，再说我已经将自己想要的东西都讲明了，那就醒了，至于赵承风，一棍子打死，反而会让上面觉得我心胸狭隘，容不得人，自己也就将自己的上升空间给堵死了。

宋副司长在跟我对完了这事儿，然后才开始问起了案情来，我来到时候有准备，已经弄了一套资料来，给他讲解起来。

其实这事情倒也不是那么复杂，赤松蟒是本次案件的主导者，虽说被老鼠会黑吃黑，但是他必须要负上一部分主要责任，而有这么多的证据出来，也能够将日本代表团的嘴巴堵上，甚至还得逼出他们大义灭亲，表现得慷慨凛然，至于接下来怎么跟日本人交锋，是否要对赤松蟒的两个同伴加藤一夫和福原香进行进一步行动，这些都是得有上面一级的人物来决定，总之我们现在已经处于主动为之，那就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了。

听完了我的汇报，宋副司长喜形于色，对我连连夸赞，然后又叫李秘书将门外的赵承风叫了进来，先是让赵承风对凌晨发生的事情做了检讨，又让他对我道了谦。

赵承风乖得就像幼儿园的小孩子，我也安之若素地接受了，接着我们三人对接下来的工作进行了讨论，互换意见，弄出了一个可行的方案之后，宋副司长便站起来身来，准备去上面进行汇报，毕竟这件案子并不仅仅只跟我们有关，而且还牵涉到很多的部门，所以这样振奋人心的结果，还是得赶紧拿出去，也好分减我们身上大部分的压力。

临走之前，宋副司长想起一事情来，问我道：“白云观丢失的御赐长生牌，被你夺回来了？”

我点头，说已经归档在证物栏里面了，等着以后提交呢。

宋副司长摆了摆手，说这个就不用了，你做好拍照存档之后，给白云观送去吧。停顿了一下，他瞧见我有些不明白为何会这么破例，于是抿了抿嘴唇说道：“嗯，白云观的海常真人已经从沪上赶了回来，要是瞧不见这东西，不知道会做出什么事情来呢。”

我这回明白了，不管白云观如何明哲保身，脾气温顺，但是身为天下十大之一的海常真人，他的面子怎么着都得要照顾到的，而宋副司长之所以让我去给白云观送这失物，多少也有些让我跟白云观结一个善缘的意思，也算是给我刚才如此上道的行为回馈了吧。我明白了这里面的曲折，便也不再多言，出了这儿，直奔办公室，仔细想了想，怕小白狐儿在那天下十大面前露了馅，便叫上了张励耘，随着我前往白云观。

路上张励耘听了我早上与宋副司长的会面，不由得瞪圆了眼睛，愤愤不平地说道：“这么说，赵承风放跑赤松蟒这事儿，就算这样结束了？”

我点了点头说道：“不然怎么样？龙虎山在朝中势大，怎么可能让赵承风的履历上面有这样的污点呢？我们一直咬住，虽说弄臭了他，自己也就跟着倒霉了，没这个必要，再说了，我们退一步，这事情的功劳就跑不了——赤松蟒失踪案以及白云观秘宝失窃案，能够如此迅速的结案，这都是咱们身上的功劳，谁也夺不走了。有了这些，谁还管赵承风如何？”

张励耘脑袋一时转不过来，想起防空洞里面赵承风的得意，便十分不爽：“可是，可是……”

我摆了摆手，说没什么可是的，一来我未必会担心这么一个竞争对手，二来我们一退，后面很多事情都好办一点，比如你的转正，比如特招陈子豪的事情，这些想必我提出来，阻力应该不大。

谈完这些，车终于停了，我和张励耘捧着御赐长生牌，看着这道教名观，心中不由多了几种滋味。

第二十四章 完璧归赵

来之前的时候，宋副司长亲自打电话通知了白云观，说白云观前天失窃的御赐长生牌已经被我们找回来了，现在正派人送过去呢，所以白云观这边早有准备，我们将车停好，刚刚下车，负责与我们对接的中年道士唐风便迎了上来，瞧见张励耘手中的特制木盒，不由得一阵惊喜，匆忙打完招呼，便朝着我们喊道：“这盒子里面的，可是失窃的御赐长生牌？”

我点了点头，唐道长大喜过望，伸手过来接盒子，而张励耘则避让开去，我看着唐道长一脸不解的表情，心想果真不愧是个守经阁的家伙，还真的有些不懂世事呢。

不过我不等唐道长表示意见，便及时对着他说道：“观中是谁在主事，凌云子前辈或者谁，都行。”

听到了我的话，唐道长这才反应过来，此物经过失窃之后，失而复得，自然是一件很大的事情，广为人知了，我若是和他在此处交换，难免会有些偏颇，所以交接的仪式，还得堂堂正正为好。

如此一想，他便不再坚持，而是回手指引道：“行，我观主人海常真人刚刚从沪上赶回京都，刚才接到消息之后，已经在大殿之上等候了，还请你跟我前去。”

说完，唐道长在前指引，而我紧跟其后，张励耘捧着装着御赐长生牌的盒子，亦步亦趋，三人走进白云观，但见原本熙熙融融、香客颇多的道观之中，游人一个没有，而多出了两排黄衣、青衣道士，分立两侧，脸色肃然，每隔五米便站一人，场面颇有些隆重。

我师出茅山，这等场面也并不是没有瞧见过，自然是昂首挺胸地前行，反倒是张励耘没有经历过，左右打量，却也是有些意外。

三人一路走到了正殿处，跨过高高的门槛，瞧见道祖跟前站着一排人，我瞧见了凌云子，站在他前方的是一个慈眉善目的老道士，满头白发，身披羽衣，隐隐之间颇有些出尘之意，那眼睛浑浊不堪，然而隐隐之间却又有珠宝无华的圆润之意，让人瞧见了，便忍不住赞叹一声：“好一个真修！”

此人应该便是闻名久矣的白云观主人，天下十大，海常真人。

御赐长生牌被盗之时，海常真人在沪上白云观主持道场，而观中的高手又都给请到了某位朝中要人的家中，这里面是否有赤松麟和锦

毛鼠的策划，我无从得知，不过从海常真人摆出的这副场面上来看，却也晓得在这御赐长生牌在他的心中，还是有着很至关重要的地位。

对方越是看重，对于将其重新找回来的我，便越是一份天大的面子，我这时算是明白了宋副司长为了安息我的怒火，所做出的退让和安慰，到底是有多大了。

一想到这里，我原本心中藏着的那点小小不满也就冰消瓦解了，走到跟前来，躬身说道：“宗教局二司行动处特勤一组，陈志程，见过海常真人，见过列位道长……”

我这一句话说得朗朗，字正腔圆，行过礼后，以海常真人为首的白云观一系道士皆以道揖还礼，此乃莫大的礼遇，我也不再藏着掖着，从张励耘手上将那盒子接了过来，口中朗声说道：“前日有宵小之辈，潜入白云观盗取这传承八百年的镇观之宝，贵观在报案之后，志程受命侦破此案，奔波几日，幸不辱命，将这御赐长生牌给追索了回来，为了避免诸位道长挂碍，特地前来，物归原主，请真人接收此物。”

我将特制的盒子递上，海常真人一卷长袖，上前来接，入了手之后，也不避讳，轻轻一拍，那木盒便开启了去，略微扫量了一眼，脸色突然变得凝重起来，不由自主地发出了一声：“咦！”

能够让这样一位高人惊讶的事情并不多，旁边的凌云子只以为我拿过来的是敷衍他们的假货，走近来看：“师兄，怎么了？”

他这么一说，旁边的人都不由得露出了好奇的目光，而这时海常真人却是将那静置在盒子里的御赐长生牌给拿了出来，举在了众人的面前。凌云子是负责看守藏经馆的白云观长老，每日都会与御赐长生牌进行意识交流，他一开始还有些迷惑，感觉奇怪，然而当瞧个明白之时，一双眼睛突然瞪得滚圆，惊讶地喊道：“这、这、这御赐长生牌，竟然是完整的？”

听到这话，旁边的四五个老道士都顾不得风度，挤上前来查看，瞧见这御赐长生牌果然跟以前大不一样，仿造的部分被真品所代替，此刻的长生牌，和百年前的那一份，除了一道裂纹之外，几乎一模一样。

瞧见这场景，有两位城府稍微低一些的老道士顿时就激动得流出了眼泪来。

五十年、五十年了，御赐长生牌终于合二为一了。

宋副司长之前的通知里面并没有提及此事，所以这情况让白云

观一众人等都感觉到十分惊喜，在确定过后，海常真人为首，对着我微微鞠了一躬，表达谢意。

我哪里敢受这大礼，赶忙将他扶起来，说折煞我了，折煞我了。如此谦虚一番，海常真人又打量了御赐长生牌一眼，然后交到了凌云子手上，接着邀我到侧殿饮一杯茶。

这位可是江湖之上的顶级大佬，我哪里敢不应，直说客随主便。

侧殿内，待人上完茶之后，便只有我和海常真人在此，张励耘自有别人照料，我将此事的来龙去脉都给这位天底下鼎鼎有名的人物讲起来，当得知那偷窃案的主使者，正是五十多年前神秘日本浪人的后裔，此番所来，却是想要将自家祖传的真品合二为一，如此方才得以物归原主，那海常真人便不由得感慨起来：“世事无常，人间沧桑，世间之事，冥冥之中似乎就有这么一条命运之线，在引导万物，当真是如此啊……”

我略微有些歉意地说道：“虽说如此，但是因为我們内部的某些原因，导致那真凶最后还是逃遁而走了，没有能够绳之以法，实在是有些抱歉！”

海常真人眉头一掀，平静地问道：“你刚才有说，那人在闭关一天一夜之后，竟然勘悟了长生牌之中的奥妙？这是怎么回事，你且说来听听。”

我点头，将赤松麟当时出关之后的表现和话语都给他一一讲来，海常真人的脸上一片淡然，完毕了之后，只是平淡地说道：“世事皆有天命，无需太过执着，找到是缘，找不到是命，这件事情就此了结了，你也无需刻意寻求圆满——世间哪里有圆满之事？对了，我听凌云说起，你是茅山掌教陶晋鸿的大弟子？”

这高人的话题转换得倒也突兀，我并不隐瞒，表明了身份，他微微点头，含笑说道：“我知道你的事情，听说当年为了争夺你，收你为徒，邪灵教的天王左使和你师父在茅山顶峰之上还交过手，我当时还在想，这世间到底有什么样的小孩儿，竟然能够让天底下最厉害的几个人之一，扯破脸皮来做这事，如今一见，方才知晓这里面的原因，恐怕当年我若是见了你，也忍不住想要收徒弟啊——茅山能够有你这般优异的后辈，气运当可再延续百年呢。”

这话实在是有些过誉了，我都有点愧不敢受，忙摆手说道：“志程自小便是命运多舛，哪里能当真人此言？茅山之上，胜过我的子弟何

其多也，上有杨知修师叔，下有身负明空目的小师弟，志程不过就是入门早些而已。”

我这般谦虚，海常真人不以为然，似乎对我杨师叔有些成见，又问了我几句，当得知我只是外门大弟子，不能接掌这茅山掌教真人之位时，他又是一阵遗憾的叹息。

如此闲扯一番，他才给我说道：“志程，此事过后，你与我白云观也是结了善缘，日后若有什么事用得着我白云观，尽管开口。”

这话儿若是从别人口中说出，却也不过是应付的场面话，不过由这白云观主人说来，却是金口玉言。

我晓得此行已了，便与他又寒暄几句，就此告辞。

这事儿我本来没有放在心上，却不曾想在日后，我的麾下，竟然又多了一白云观中之人，如此想想，当真是命中注定。离开白云观，我返回了总局，得知我们这边已经将事情上报了去，上面很满意，当即立刻与日本代表团进行了沟通，当一系列物证和人证都举出来之后，原本晓得十分暴躁的日本代表团就此熄了火，开始坐下来，认真谈事儿了。

虽说最终的结果还没有定，但是基本上这一仗，我们算是打赢了。

我手下一众组员依旧在忙碌，因为至关重要的那一个人，也就是赤松麟依旧没有消息传来，到了下午的时候，我想了一想，去附近买了点酱猪蹄和熟食，又带了两瓶酒，准备前去拜访一下铁齿神算刘。

我有一种预感，那就是所有的疑点，在这个江湖术士的身上，或许能够得以解答。

第二十五章 命中注定

我忙碌一整天，赶到刘老三那四合院的时候，已经是黄昏，一二月份，天黑得早，朦朦胧胧的，我瞧见刘老三房间里没有开灯，只以为没有人，敲了几下也没有回音，便准备转身离去，结果还没有走出院门口，那门便吱呀一下开了，披着件大衣的刘老三睡眼稀松地走了出来，扯着嗓子喊道：“嘿，干嘛要走啊？得，人可以走，手上那包东西，给我留下来，老夫我可还没有吃饭呢。”

这家伙倒也不客气，我笑着回来，走进了屋子，感觉屋里屋外一样冷，瞧见他屋子旁边的那煤炉子里面，火早就已经熄灭，敢情他是冻醒的。

刘老三是高人，而高人的生活一般都难以自理，我帮着他将煤炉子生好火，冰冷的房间里好歹有些暖意，又围着煤炉子将我弄的熟食和酒摆上，刘老三屁颠屁颠地将碗筷摆好，捻了一块酱牛肉，丢进嘴里一顿猛嚼，接着一杯酒下了肚子，深深吸了一口气，这才幸福地喊道：“哎呀，美！”

刘老三毫不客气地吃了起来，筷子一直没有停歇，我瞧见他一副饿鬼投胎的模样，不由得笑了：“哟呵，你这是几顿没有吃饭了啊？”

他停下筷子想了一想，回答我道：“昨个儿喝过酒之后，就睡，要不是你带的这肉味将我给勾起来了，说不定明个儿才醒呢。”

俩徒弟离他而去，刘老三这日子可是过得昏天黑地的，我笑着说道：“你又不是手里没钱，前几天不刚刚赚一票么，还不赶紧找个好点的地儿，也不至于像现在一样啊，吃喝也没有人伺候。你看看，要不是我过来，你半夜饿醒了，都不知道去哪个地儿找吃食去……”

刘老三摆了摆手，不耐烦地说道：“小陈，我认识你小子也有十几年了，我还不知道你啥样儿？别跟我来这套虚的，无事不登三宝殿，说吧，有什么事情要求我？”

这家伙一点儿也不客气，我倒也没有什么好隐瞒的，便谈及了他前几日帮算命的那个日本人，说的那一番话，到底什么意思？

刘老三眉头一皱，问我道：“嗯，瞧见你不慌不忙的，想必事情也是水落石出了，那你给我仔细讲来，我看看能不能帮你分析一下吧。”

按理说这案情还没有最终落定，这事儿一般是不能够张扬的，不过刘老三与我的关系匪浅，彼此之间倒也没有那么多好讲究的，于是

我便将此案的来龙去脉，给他讲了一个仔细，刘老三的话不多，一点吃，一边听，待我讲得差不多的时候，他已经将桌子上面的大部分肉食都给风卷残云地吃了个干净，这才找了一块脏兮兮的抹布擦嘴，然后又问起了我去白云观还御赐长生牌时那海常真人的情形。

待我讲完之后，刘老三又饮了两杯酒，打着饱嗝说道：“既然是这样，你就不用操心了，赤松鳞跑不掉的。”

我有些诧异，问什么个情况，他怎么就跑不掉了呢，人都没有了踪影呢？

刘老三拿那油乎乎的手往碟子里面抓花生米，一边嚼，一边恨铁不成钢地说道：“你是真蠢还是咋地？那御赐长生牌放在人家白云观里面八百年，你真当人家白云观没有人能够研究出这里面的秘密来？你真当那来自东洋岛国的赤松鳞，眼光比天下十大的白云观主人厉害？我估计啊，那赤松鳞肯定是走了偏路，别看他一时勇猛，那不过是激发了生命潜能而已，一旦停歇下来，必然是油尽灯枯之势，必死无疑，要不然以白云观主人的那风格，哪里能够如此就善罢甘休的？”

刘老三的话，就像夜空里面的一道闪电，真的又将我点醒的感觉，经他这么一说，我立刻回忆起来，当时与赤松鳞交手，他那打了鸡血的气势，的确有一种燃烧生命的感觉。

既如此，那说明赤松鳞命不久矣，那么我的确也没有必要为此操太多的心了，不过我还是忍不住多问了一句，说那如果要找到这家伙，去哪儿最合适？

刘老三连续喝多了好几杯，脸上的笑容有些涣散，醉眼迷蒙地看着我一眼，笑嘻嘻地说道：“赤松鳞这条软蛇不能人事这么多年，饥饿难耐，大旱连年，你说他突然又能够干活儿了，最有可能出现的地方，会是在哪里？”

给刘老三买的这顿饭可花了我不少的钱，不过却是物超所值，从他家里出来之后，我直接跑到了总局，找到值班的努尔和赵中华，去联络全市的公安机关，看看能不能在这两天之类，搞一次大规模的娱乐场所清理工作。

这事儿牵涉到很多方面，未必会有推动，不过到底能不能找到赤松鳞，那就得看这力度如何了，除此之外，还需要要求各个基层部门留意，这两天是否有发生过年轻女性被侵犯，或者失踪的案件。

布置下去之后，我这才回家休息，一睡睡到中午，到了总局，才得到汇报，说日本代表团已经接受了我們给出的证据和解释，不会因

为他的身份而进行任何的偏袒，不过希望我们能够尽快将他找到，不要因为这件事情，影响到两国的正常关系。

听到这儿，我便知道原本牛逼轰轰的赤松蟒在国家利益面前，最终还是被抛弃了。

不过想来也是，不管赤松蟒在日本国内的地位到底有多么强，但是他做的事情被人抓了个正着，漏了底，在铁一样的证据面前，倘若日本代表团再视之无物，一意孤行的话，那就实在是让人瞧不起了。很多事情一旦上升到国格之上，那任何人都只能是螳臂挡车了。

不过投桃报李，作为回报，我们也没有对另外两名日本成员进行更深的调查，而是抱着息事宁人的心态，将此事就此揭过。

一切似乎皆大欢喜，不过我却并不满意，通过上面协调了各个分局，准备在这两天开展一次扫网活动，这事儿自然不能大张旗鼓，不过也是拨不开面子，所以也只有咬着牙配合一下。

这些主要的事情忙完之后，努尔来到我的办公室，递给了我一份报告，这是一份关于陈子豪的档案资料，来自于这一次被抓捕的老鼠会成员口供，以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档案汇总，我大概看了一下，发现这个来自津沽的年轻人居然还读了两年大学。

八十年代的大学含金量自然不是二十年后扩招之后的大学，能够比拟的，不过这家伙半路就因为某种原因辍学了，而后加入老鼠会，凭借着自己丰富的古董知识和灵活的头脑，逐渐取得了苍老鼠丁波的信任，继而担任起了金牌掮客的重任来。

陈子豪做的都是销赃的话儿，来往的都是生意层面上的事，他读过大学，能够说英语和日语，又精通古董鉴赏，算是十足的技术性人才，所以倒也没有什么机会做坏事。

手上没沾血，特别是无辜者的血，这一点对我来说比所有的一切都重要，至于其他的東西，我倒也可以腆着脸去求宋副司长，想必此时此刻，上面多少也要照顾一下我们一组的情绪，不会拒绝的。我继续又看了一下他的档案，发现他跟钻天鼠俞麟学过两个星期轻身提纵的功法，鼻子特灵，而且动手能力很强，这样的人，当得是一个多面手，实在难得，唯一让努尔犹豫的一点，就是他跟俞麟有过接触，两者之间是否有联系，这个他有些吃不准。

我想了一下，说见见他吧，我亲自摸摸底。

努尔笑了，说也对，他这两天一直闹着要将你呢，说你那天给

他吃的那红色药丸，可一直没给解药，弄得他夜里翻来覆去睡不着，总感觉肚子里面有东西在爬。

我也笑了，这是心理作用，辟谷丹要是能有这样的效果，那可真的就奇怪了。

我下午的时候去医院探望了陈子豪，解释了大半天，这个家伙才将信将疑，在我问起了他和俞麟之间的关系式，他并没有一口否认，而是跟我讲起，说俞麟是一个很有魅力的男人，带他的那两个星期，也是他人生中最难忘的时刻，不过人各有志，他大学辍学之后，老父亲就给气病了，到现在都没有好转，要是跟他讲国家已经又重新肯承认他了，可不得高兴坏了？

陈子豪辍学的原因，档案里也有记载，这种错误一般写入档案，都会钉死一个人的前途，而他为了让父亲高兴，重新做人，也就可以理解了。

我基本上认可了他，告诉他伤好之后，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定向培训，然后就能够加入我们了。

陈子豪伸出手，激动地跟我握住，眼泪顿时就哗啦啦地流了出来。

离开医院，我返回总局，还没有到办公室，便瞧见张励耘从窗户那儿探出头来，与我兴奋地挥手喊道：“老大，赤松鳞找到了！”

第二十六章 茅山有女，遥遥相盼

在此之前，努尔还带着人跟各家分局沟通，准备来一次大规模的扫黄行动，试图将此刻有大量需求的赤松蟒从偌大的四九城中找出来，然而没有等我们将各处协调完成，就已经有人过来报案了。

这事儿倒也不是人家学雷锋做好事，而是发生了人命案，相比之别的，人命案可是天大的事情，更何况还涉及到当事人是外国人，这事儿瞒是瞒不住的，所以当事人在惊慌失措之下，也只有将这件事情拿到当地所辖派出所报案。

所谓人命案，死的那个人，自然就是赤松蟒，而他的死因，则是传说中的马上疯。

所谓马上疯，又叫做房事猝死，中医称之为“脱症”，民间又叫做“大泄身”，这玩意颇有些传奇色彩，多见于老年人或者久病床榻的痼病鬼，像赤松蟒这样龙精虎猛的修行者，按理说应该是不会出现这种情况的。

不过前来报案的那个中年妇女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也费尽心思地跟办案人员解释：“那个家伙，当真是饿鬼投胎来着，一进来就猴急猴急的，一天一夜，都没怎么休息过，我场子里面十五个姑娘，无论高矮胖瘦，他来着不拒，轮流陪他，又变态又疯狂，到了后来，我们都劝他了，结果谁劝打谁……”

这老鸨子试图给办案人员还原当时的情况，卷起胳膊来给大家看了一下身上的伤痕，还说告诉办案人员，说这个家伙又啃又咬，凶急了。

不过即便如此，这般恶劣的客人却带着大量的钞票，有了这些，那些豁出脸面来卖身子的姑娘也只有忍着屈辱，硬着头皮上了，却不想那赤松蟒虽说勘破了长生牌，身体的某一处地方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身子终究不是铁打的，于是在第二轮的时候，突然浑身一哆嗦，拼命地喊了几声“一库”，人就瘫倒在了床上，等那姑娘回过神来的时候，发现这位客人浑身冰凉，已然死在了当场。

事情的经过便是如此，我在接到通知之后，带队前往当地的派出所，最后瞧见了赤松蟒的尸体，瞧见仅仅一天多的时间里，他整个人仿佛瘦了十几斤，双眼深陷，嘴唇紫青，完全没有在防空洞里面大杀四方的那种厉害模样。

案情其实还有很多疑点，比如锦毛鼠到底是怎么在防卫森严的白云观将御赐长生牌给偷走的，比如救走锦毛鼠的那个赤足少女是谁，又比如就穿着一条裤衩逃离的赤松鳞，他又是如何弄倒这么一大笔嫖资的呢？

所有的一切，在瞧见赤松鳞的尸体之后，似乎都变得不再是那么重要了，至此，赤松鳞失踪案和白云观被窃案这两件相互关联又十分严重的案件，终于算是完结了。

之后还有许多事情需要做，不过作为一个团队的领导人来说，所要做的只是把握一些方向，发号施令而已，至于别的事情，自然会有手下去做，用不着我劳心劳力，我主要的事情还是将整件事情写一个结案报告，然后在这里面给所有出力的人员作了重点标注，比如说丁一，以及尹悦、张励耘和及时反正的陈子豪，这些人的表现都将成为日后论功行赏的依据。

在写报告的同时，我还得关注上面的情况，晓得赵承风因为误会放走赤松鳞这件事情，基本上算是过去了，毕竟龙虎山在朝中的势力颇大，为他说话的人颇多，上面即使对他有意见，也不会不顾及那些人的想法，这件事情是没有办法的事情，过刚易折，我也只有收起不满。

不过好在赵承风经过此次事情，气势顿时就消减许多，倘若搁在以前，这一次的收尾工作他一定会上蹿下跳，各种抢功劳，此刻也蔫得不行了，没了消息。

这案子由一位副局长前去相关部委做了交涉，日本人没有再多追究，而是向白云观道了歉，然后将赤松鳞的尸体做了交接，由加藤一夫和福原香引渡回国。

这件事情只是其中的一件小插曲，并不影响两国之间的关系，此次会谈进行得十分成功，在一年半之后，日本首相宫泽喜一郎再次签署了提案，恢复了对中国的无息贷款。当然，这是后来的事情，而对于我以及特勤一组来说，在如此短暂的时间里，迅速解决了此事，绝对称得上是精兵强将，所以对我的报告原则上通过了，然后开始对相关人员进行嘉奖，也加强了我的人事权力，使得我能够有一定的自主权。

当报告批下来的时候，正好是元宵节，我带着忙碌十来天的一组组员前往附近的一家海鲜酒楼庆祝，因为有上面发下来的奖金，倒也不会太过寒酸，而被送到京郊基地培训的陈子豪，也作为非正式成员参加了这一次庆功会。

虽说有滇南之行的魅族一门清缴行动，但是这次却是在自己地

头上办的第一件案子，能够获得这样的评价，着实让人有些欢喜，跟在我身边的这些人，都是那种以事业为主的好兄弟，虽说这整个年都过得不痛不快的，但是能够获得肯定，一时间也十分欢喜，大家吃饭聊天，颇为痛快，新加入其中的陈子豪给每一位组员都敬了酒，恳求大家多多照顾新人，他也是拼，别人叫他喝多少，他就喝多少，没一会儿就钻桌子底下去了。

气氛热烈，这一顿酒一直喝到了晚上十点钟，大家才姗姗离去，小白狐儿跟我住在一起，而努尔则同我一起走回，谈及这些天来大家的辛劳，不由得颇多感慨。

很多东西，不真正沉下心来做，其实是看不到内中艰辛的，虽说宗教局更多的时候其实是一个行动部门，但也算是一个浓缩的官场，所以除了工作以内的事情，还需要估计各种各样的情形，这些才是真正让人头疼的事情。

我与努尔一边走，一边聊着龙虎山的事情，颇多疲累，我是年前的时候得到一个消息，说努尔本来有机会下放回老家做一方大员的，但是为了在总局能够帮助到我，他却是将这个机会给放弃了。

真正的兄弟，便是如此，我心中铭记，却也不由得颇多感慨。

元宵过后，告假回山的徐淡定和张大明白便赶回来了，得知在他们离开的这段日子里，特勤组竟然遇到这么两件大案子，徐淡定还好，张大明白直接就拍着大腿，后悔离开。两人一回京就过来找我，给我带了好多茅山的特产，等张罗着出去吃酒的时候，徐淡定特意落在了后面，递给了我一个素色锦囊，低声说道：“这个是萧师妹让我带给你的，这锦囊是她亲手编的，里面还有一张她央求李师叔祖画的祈福符；哦，这里还有一封信，你一会看看。”

我接过锦囊，闻到一股淡淡的熏香，很淡，不仔细闻，几乎察觉不到，而这素色锦囊的一针一线，看着都是那么的用心，心中不由得生出了淡淡的暖意来。

锦囊之中装着符王李道子亲手所制的祈福符，这应该是最贵重的东西，毕竟虽说此物并没有具体的实效，但是到了李师叔祖这个境界，他的每一张符箓都是夺天地之造化而为，因为畏惧于天，担忧炼制太多符箓而招来上苍以及“诸神”的嫉妒，所以他老人家一般是不出手的，世间流传的都是他多年之前的作品，而这些年来他的符箓基本上都是绘制之后立即销毁，担忧牵扯因果，遭了报复。

这便是李道子与别人境界的不同，也正因为如此，才显得这符

簌的珍贵。

不过在我眼中，这个由小颜师妹一针一线缝制出来的素色锦囊，才是世界上最珍贵的物件，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比拟。

因为它是一份情。

我见过书信，淡雅的字迹，寥寥文字，却写出了几许思念和期盼，让人柔情绕肠。

酒席之间，徐淡定和张大明白谈及了山中的许多趣事，我走了之后，符钧掌起了清池峰上面的诸多事宜来，他是个刻苦到了极致的家伙，即便拿自己的一半来要求别人，那也是让人痛苦不已的事情，所以回山之后，听到最多的便是对于他的抱怨，不过符钧却是深得诸位长老的喜欢，说他颇有掌门之风——掌门之风是什么，我倒是有些不明白，就目前的掌教真人而言，除了正式场合，我觉得我师父当真是个有趣的人，反倒没有符钧那么沉闷。

另外的一件趣事，便是我的那个小师弟萧克明了，这个傻小子出身世家，天赋异禀，自小的悟性也高，又受到李师叔祖的喜欢，颇有些小霸王的趋势，这回杨师叔也回山了，带了一个小孩儿，说是他姐姐的儿子，拜入了杨坤鹏门下，结果被这个小师叔欺负得要死，哭得死去活来。

萧克明那小子挺调皮，但是不至于没轻没重，这里面定有缘故，不过我也没有多说什么，笑笑而已。

年后又是一段平静的时光，各种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着，这样的日子，一直持续到四月末。

第二十七章 初临宜昌

从一月到四月的这段日子，发生了许多事情，首先就是刘老三离开了京城，南下闯荡江湖去了，在临走的时候他来见过我一面，又带着两个半大孩子，不知道是从哪儿拐骗过来的，说是徒弟。

刘老三之所以匆匆南下，听说是老家来人了，说想让他回去，坐镇麻衣世家。

我知道刘老三所在的麻衣世家，其实是我们这个行当里面最出名的文夫子，天下间有四成的算命先生，都是师出其中。这里面有精通各门算术的，也有行骗江湖的大千，所谓江湖，内中的门门道道十分繁多，多数人所谓的不过是求一顿饱饭而已，所以良莠不齐，这也是正常之事。

不过这天下间奇才虽多，但是能够彻底钻研的人却少，麻衣世家此刻后继无力，便想让刘老三这个一直晃荡在外的家门子弟重新回来扯旗子，执掌门中。

如此说来，其实刘老三出身十分显赫，跟他平日里表现出来的东西有着很大的区别，不过刘老三却并不愿意受到太多的束缚，也觉得倘若是返回麻衣世家，自己的境界和修行必然会受到牵扯，止步不前，还不如这行走天下，体味世间疾苦来得真悟。

这其实也是一种修行，入世的修行，这世间的境界并非终日苦修便能够有所参透的，必须要有一颗体悟天地自然的道心，方才会有所收获。

送别了刘老三，我又去了潘家园，拜访给我们提供消息的胡老板和王胖子，然而却吃了一个闭门羹，主人不在家，不知道是去别的地方做生意了，还是避开最近老鼠会覆灭之后带来的风潮。见不到他们的人，不过我倒是瞧见了丁一，这哥们也受到了上级的奖励，红光满面，听说最近上级领导准备给他升一级，见到了我还说要请喝酒。

陈子豪在京郊的培训基地那儿进行了三个月的岗前培训，最终换了另外一套身份和档案，重新入职。

他的新名字叫做林豪，总算是保留了一个名字，而这个家伙特别珍惜这来之不易的机会，为人又有着江湖之中的圆滑，特别会来事儿，所以倒是很快就融入了特勤一组的这个团队中，而在他入职没多久，我们一组就收到一个任务，而且还是一个外勤任务。

事实上，在特勤组成立的大半年里，我们一直都是处于一种比较清闲的状况，除了在西郊基地养精蓄锐之外，基本上不会有太多的活儿干，这是我们本身的特性决定的——这个国家，本身每时每刻都会发生各种各样的事情，不过我们的职能，基本上都是处理修行者相关的事物，至于别的案子，自有当地的公安机关和国安来处理，贸然伸手，反而会讨人嫌。

同样的道理，一般的情况来讲，发生在地方上面的案情，基本上都由各省各局给消化了，是不会上升到我们这儿来的，而我们所扮演的，则是一种战略执勤部门，承担着一种王牌的责任，随时养精蓄锐，一旦有用到我们的地方，那就立刻堵上去。

不过因为我们这个部门其实并不是很强势，一直处于秘密战线状态，所以地方上面总是有处理不到的情况，那么就有可能向上面求援了。

这回出差的目的地在鄂北宜昌。

我们局是在去年的时候开始进行大区划分建设的，本来属于西南局分管的宜昌地区被划归了中南局，然而中南局在这边的力量并不算强，使得事情出了之后，兜兜转转一直都没有得到解决，后来上升到了总局这儿来，结果上面的领导一拍板，就把我们一组给派了下去。

而据我所知，总局的想法是要让我们这几个特勤组尽可能地走出去，一把锋利的刀，老是藏在刀鞘里面，说不得就要生锈了。

上面既然有这样的想法，那我们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了，况且无论是我，还是手下的队员，都需要一定的功绩来让自己能够真正站稳脚跟，获得资历，以及上升的空间，故而都渴望能够多办一些案子。

在宋副司长的办公室，我和努尔得知了此次出差所要办理的案件，说的是在宜昌西陵峡附近的一带区域，总是有水鬼山魈的古怪传说出现，而且那儿好些个山村城镇这两年来总是出现了小孩儿失踪的案件，有人便怀疑可能是闹了鬼，当地的有关部门前去调查，并没有查到有什么异常，然而这年年都要失踪十几二十个小孩儿，闹得人心惶惶，所以才让我们下去，调查一下。

宋副司长将今年来失踪的人数表格和分布图等相关资料发给我看，我心中一动，下意识地问道：“失踪的小孩儿，有没有大部分都是女孩儿？”

努尔晓得我联想到了当初的魅族一门，指出表格里面的性别分析，这才晓得有八成以上是男孩。

我这些日子以来，除了日常的事物需要处理之外，大部分的时间其实都是放在修行和阅读内参资料上面，晓得这种事情，解放前发生的频率比较高一些，因为小孩儿很好培养，生者可以养活了做各种恶事，死者可以直接炼制成无数邪门法器，倘若是真的排除了自然原因，那么这里面的龌龊其实还是有很多可以揭开来的。

接到任务之后，我返回了办公室，此次行动所需要的人蛮多的，但是京都这儿也需要留人照应全局，在经过一顿考虑之后，我决定让张大明白和张世界、张良馗和张良旭这四位老张家的人留下，随时提供支援，而我、努尔、尹悦、徐淡定、张励耘、赵中华以及刚刚结束培训的林豪则奔赴南下。

其实要说留下来统领全局的，无论是徐淡定还是努尔，都比张大明白要合适，但是考虑到西陵峡就是著名的长江三峡之一，临近长江，倘若是遇到翻江入海的事情，徐淡定家学渊源，或许会更加合适一些；至于努尔，他是不亚于我的高手，倘若是要打硬仗，没有他怎么行？

为这事儿，张大明白和三张将我好一阵埋怨，觉得我将他们当做后勤了，我只有承诺，说我这只是前去看一看，倘若事情不顺利，还是要让他们四人过来支援的。

这般一说，张大明白立刻合掌祈求，说保佑我们出师不利，这话儿又招来大伙儿的一顿笑骂。

事不宜迟，我选的这些都是单身汉，也没有什么可以收拾的，得到任务之后，立刻定了火车票南下，一路到了武汉，又转乘江轮到了宜昌。

这是一个位于长江中上游结合部的江边城市，地处鄂西山区与江汉平原交汇过渡地带，城市并不是很大，但是特别有韵味，在码头下了船，当地的宗教局也有人过来迎接我们，为首的是一个精瘦的中年男人，姓黄，是市局办的主任，十分热情，一副迎接钦差大臣的模样，让我都不好意思接茬。

从码头到当地市局，我坐的是领头的好车，一辆崭新的桑塔纳，黄主任一直诚惶诚恐地跟我说，这次麻烦上级领导了，不过他们也是颇有些无奈，没有办法了。

我一了解，才晓得以前的时候，他们这儿是搁西南局管辖的，在宗教局的几个大分区之中，就属西南局和西北局最是强势，高手也多，然而这两年分区，他们给划拨到了中南局，众所周知，中南局和东

南局这两个地方的力量最是薄弱，东南局随着这些年的改革开放，中央也加大了投入，但是中南局的人手一直都是捉襟见肘，他们的报告打上去了好久，结果一点儿回馈都没有，这一回，可算是将我们给盼回来了。

尽管属于秘密战线，但是各地都是有差别的，据我所知，很多地方虽然有这么一个部门，但是本身受到十几年前的影响，一直都没有回复元气，当然，这也正是我们存在的意义，倘若地方上事事都能够搞掂，那我们就直接养老得了。

车子直接将我们拉到了市局，跟当地部门的领导见过了面，对于我们这一次的行动，当地给予了巨大的支持，握着我的手承诺，说有什么需要，都可以帮忙协调。一番客套之后，分了两个协调员给我们，一男一女，男的叫做谷雨，女的叫做黄紫玲，都是十分精明能干之辈。我们在市局会议室开了一下午的会，接着就是相关领导请我们吃饭，这些人情都需要应付，酒局散了之后，我们回到当地招待所休息。

宜宾的夜色并不漂亮，但是热闹，到了晚上，好多市民出来闲逛，也有许多夜市摊子，卖一些当地的特色饮食，一群人往回走，我牵着小白狐儿走在最前面，心中思量着明日的行程，突然小白狐儿挣脱了我的手，朝着前方快步走去。

我下意识地望了过去，瞧见她走到了街边一个趴到在地的乞丐面前，从兜里掏出了几块钱，放在了那乞丐的碗里面。

我不经意瞧见了那乞丐的眼睛，里面似乎透着一股贪婪。

第二十八章 只愿世间更美好

那个乞丐跟小白狐儿差不多大的年纪，趴在污水横流的大街前，身上披着一件脏兮兮、到处都是漏洞的破棉袄，然后露出一双齐膝而断的腿。

他的腿是被硬生生地折断的，上面的伤口并没有愈合，发脓的肉芽上面涂满了紫药水，散发出一股恶臭的气息，再加上他那脏兮兮、黑乎乎的小脸，显得十分的可怜，小白狐儿便是瞧见了他这般的模样，才忍不住上前给钱的。

小白狐儿虽然年纪不大，但也算是宗教局的正式成员，所以工资表自然也是有造了一份的，这钱我平日里帮她管着，她要我便给，所以兜里面从来都不亏，这一回生出了怜悯的心，给的恐怕不少。我没有接触过类似的乞丐人群，不过听说很多时候，我们所看到的可怜，其实都扮出来的——当然，这世间也不乏真正可怜的人，但更多的，当有的人真正放下尊严的时候，心灵受到的腐蚀，反而会比平常人更加复杂。

尹悦这小白狐儿跟寻常的人不一样，她是洪荒异种，并非正常的人类，不过她能够有这般的怜悯同情之心，其实倒也让我十分意外，也不想将这世间的丑恶揭露给她知晓，于是抱着胳膊不动，等着她回来。

然而就在小白狐儿弯腰给钱，准备离开的时候，旁边黑暗的箱子里又走出几个年纪更加小的孩子来，伸出手，围着小白狐儿哭喊道：“姐姐，姐姐，可怜可怜我吧……”

这些小孩儿年纪普遍都不大，从五六岁一直到七八岁，都有，瞧着脸蛋脏兮兮的，面黄肌瘦，虽说没有残疾，但是看着也十分凄惨。

小白狐儿被这般一围着，当时就有些慌张了，手忙脚乱地往外面掏钱，不一会儿就将兜里面的钞票给散光了，然而面前还有两个小孩没有分到，满是黑灰的小脸儿扬起来，眼睛里面竟是眼泪，用当地的乡音求助道：“姐姐，给点，几天没吃饭了……”

围着小白狐的小乞丐足有七八个，有的拿到了钱，却并没有散去，而是紧紧包围在小白狐儿旁边，似乎还等待着什么一样。

小白狐儿心软，被要得无奈，只有回头过来看我，眼神里面有些不知所措。

这孩子就像一张白纸，跟随我之后一直努力学习着如果做人，

不过她到底跟普通的小朋友不同，不但修行方面不劳我操心，便是偶尔冒出的一两句话，也有一种石破天惊的作用，我能做的，就是尽量让她变成一个善良和心怀敬畏的人，如此这般，才不至于去作恶。

所以当小白狐儿望着我的时候，我也有些犯难了，不知道是继续保持这种温情脉脉，还是将这些明显就是团伙的小乞丐们给直接赶走。

我有些迟疑，这时我旁边的林豪却走上了前去，朝着这些小乞丐呼喝道：“走走走，该干嘛干嘛去，别再这里围着了。”

林豪混过一段时间的江湖，脸上又新添了几道疤痕，一旦露出了凶相，那些小乞丐们便不敢再做纠缠，纷纷退开去，连地上这个断腿的小乞丐也低下了头，不敢说话。我没有发言，但却一直都在观察着这些人，瞧见那断腿小乞丐在低头的一霎那，有着掩藏不住的怨毒。小白狐儿不晓得什么情况，瞧见林豪这般一吼，人全部都散了，虽说帮她解了围，但是又有些于心不忍：“小豪哥，你干嘛啊？”

林豪晓得这小姑奶奶不但跟我关系不一般，而且还有着一身的本事，揍他是没有问题的，吃过几次亏的他赶忙解释道：“小祖宗，你若是再给，信不信再来一百个？”

小白狐儿不信，说怎么可能，这儿哪里有那么多无家可归的小乞丐啊？

众人都围了过来，林豪指着地上的这个小乞丐说道：“一般来讲，像他们这样的小乞丐，上面都是有人管理的，刚才那几个，倘若是机灵点的，可能就会被培养成三只手，也就是我们所说的扒手小偷；如果要是笨一点的，那些家伙看着没啥用，就像他一样，被直接弄成残疾，特别可怜的样子，然后丢到接上来乞讨。有的时候，为了维持他们可怜的模样，甚至还故意让他们的伤口裸露出来，不给予治疗……”

林豪看着小白狐儿一脸的惊容，嘴巴蠕动了好几下，最终还是没忍住，说道：“所以说，你给他钱，其实是在害他，也是在害更多的人……”

这年轻人年岁虽然不大，但闯荡江湖久矣，下九流的东西都有过接触，所以讲的恐怕都是真的，小白狐儿听到之后，完全无法理解，低头问地上那小乞丐道：“是真的么，他们真的不让你治腿么？”

小白狐儿的声音柔柔，然而那小男孩突然抬起头来，恶狠狠地骂道：“要你管啊？有钱给钱，没钱滚蛋……”

断脚小男孩凶神恶煞地骂出一堆脏话来，眼神凶狠，小白狐儿脸色转白了，她是洪荒异种出身，也不是善茬，哼了一声，转身就走了，倒也忍得住不理睬。我不晓得这件事情是否会在小白狐儿的心灵中留下什么伤害，示意旁边的人处理一下，自己则追过去跟这小姑娘解释。不过小白狐儿倒也晓得其中的道理，走了一会儿之后，回头问我：“哥哥，你说这世间，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恶事呢？”

我笑了笑，说正因为世间有这么多的恶事，才会需要我们入世修行，尽己可能地多做一些善事，让这个世界变得更加的美好啊。

小白狐儿仰起头来，认真地看着我说道：“哥哥，我知道你和那个姓李的老牛鼻子一样，都担心我变坏，不过我想跟你说，有你在，我永远都不可能变成他想的那副模样的。”

她说得确定，但是我却不由得一声长叹，虽说我这些年来一直很顺，似乎逐渐地成长起来，然而我身受十八劫之事，却一直都沉重的压在我的心头，导致连我心中喜爱的姑娘，都不能在一起长相厮守，只有凭着书信往来相伴，如此想想，着实感觉未来有些黯淡。不过我也不敢将这种情绪表露出来，摸着小白狐儿的脑袋，笑了笑，说好，说好了哦，我们一起努力，一定要让这个世界，变得更加的美好。

如此劝解一番，小白狐儿的脸上也露出了笑容，我牵着她的手回到了招待所，努尔和徐淡定等人都回来了，只有林豪跟着张励耘两个人留在现场，跟市局派过来的协调员黄紫玲处理这事情。

一路辛劳，到了招待所都挺累的，明早我们还要出发，前往秭归县西陵峡那边，所以我也没有再吩咐什么，让大家各自回房歇息，也让市局陪着我们的协调员谷雨早些回去。

没过一会儿，我的房门被敲响了，打开门，却是张励耘和林豪进来了，过来跟我汇报刚才发生的事情。

我大概问了一下，才晓得我们走了之后，黄紫玲找来了附近的巡警，不过对于这种事情，当地的警察也懒得管，假模假样地说会让救助站的人过来弄，后来跑来几个小孩，将那断腿的孩子给搬走了。对于这种情况，我其实早有预料，毕竟虽说可以将这些孩子送往当地的福利院、孤儿院或者救助站，但是出于经费的缘故，真正能够收留的不多，而且当地的警察对于此事已然熟视无睹了，并不会因为我们几句话，就会怎样办。

县官不如现管，我们此番前来，所为的是西陵峡的诡异事件，对于这些，跟我们的职权无关，所以也是没有什么办法。

我不再多生是非，让他们好生安歇，然后各自休息。

次日一大早，我们都起来了，吃过当地比较有名的红油小面之后，便准备出发了，市局给我们准备了两辆车，我们一方七人，再加上两名市局的协调员，勉强能够坐下，不过我想了想，临时决定单独带着小白狐儿乘江轮过去，其他人则由努尔带领，先行前往秭归。

对于我的决定，努尔并没有表示出太多的异议，他晓得我做任何事情，自有理由，于是点头同意。

如此兵分两路，我带着小白狐儿自行来到码头。

我之所以带着小白狐儿单独走水路，一来是想私下走一走，免得这里面有什么猫腻，其二则是多陪一陪这小姑娘。因为跟我单独出行，所以尹悦表现得十分开心，不停地跟我说话，脸上的笑容就如同花儿一般灿烂。

上了江轮，是那种很老式的汽船，船舱内的空间狭窄，不过两边的江景却十分不错，看着两岸的青山绿水，人的心情便不由自主地变得舒畅起来。

小白狐儿的性子比起刚开始的胆小，已经好很多了，至少在特勤一组里面也是呼来喝去的主儿，不过在公开场合，话儿却也不多，上船后，乖乖地趴在我的腿上睡觉，我打量着江景，想着这几天交流的资料，突然对面有一个中年妇女热情洋溢地喊我道：“大兄弟，一个人呢？”

第二十九章 将计就计

“大兄弟，一个人呢？”

听到这笑吟吟的搭讪，我抬头瞧去，却见这是一个中年妇女，四十来岁，打扮十分规矩，不过脸上的那笑容一旦荡漾起来，却让我有点老家那相亲婆子的感觉。我这人经常跟各种各样行业的人打交道，倒也不会太过于拘谨，微微一笑，说没有，这不还有一小孩儿么？

妇女就笑了，说你家孩子几多漂亮哦，就像橱窗里面的那洋娃娃一样，精致得不像是真的——孩子她妈妈呢？

我此处不与大部队一同行动，除了安抚小白狐儿昨天有可能受到的心灵创伤，另外一个目的，就是深入群众的内部，来仔细探访一番，所以有人搭讪，便也跟她认真聊起天来：“孩子的妈妈啊，在老家呢，我是黔州人，这边有个亲戚，工作的时候路过，就过来探望一下，大姐，你是当地人吧？”

中年妇女笑了：“是的嘞，我就是西陵峡那边坡的人，大兄弟，你家亲戚是哪个，说不定大姐我还认得呢。”

两人随意客套两句，便聊起了天来，通过交谈得知，这中年妇女姓张，老家人都叫她张二姐。

张二姐是外地嫁到宜昌来的，不过在这里也生活了二十多年，平日里在城里头打点短工，农忙的时候就回家帮衬家里面做点农活。她比一般的乡下人健谈，可能是在外面见过许多世面的缘故，我跟她聊了一会儿，便说起了今年来西陵峡附近闹鬼的事情，还谈及那一带年年都有小孩儿失踪，谈到这里，她突然抹起了眼泪来。

我吓了一跳，问她到底怎么回事，张二姐这才流着眼泪说道：“我儿子就是前年失踪的，到现在都没有找回来，不知道是被人拐走了，还是进了那个鬼老二的嘴巴里去了……”

还有这样的伤心往事？

我瞧见她哭得真切，赶忙安慰一番，好不容易将她的眼泪劝住，然后问起经过，其实这件事情，对于她来说可是一件折磨，所以说得也不多，只是说自家六岁的儿子在他们干完农活回家之后，就不见了踪影，问家中的老人，也是问什么都不知道，张二姐她先前生了一个大女儿，这个小子生得晚，所以最是疼爱，然而此番丢了，找了小半年又毫无音讯，于是跟婆家闹翻了，自己跑到城里去打工，也只有农忙的

时候，才得闲回来，帮忙干点儿活。

张二姐说她丈夫对她并不好，要不是看在家里面还有一个大女儿在，她一年都不想回去一趟呢，而且她讲我这女儿跟她家小妹小时候长得好像，喜欢得很，于是忍不住就跟我搭腔说话了。

时过两年了，我也没有太多的忌讳，问起在西陵峡闹得沸沸扬扬的诸多事情，张二姐左右一看，压低着声音说道：“大兄弟，你晓得吧，听说是他们准备在我们这里拦河设坝，到时候要淹到了好多地方，将祖宗的坟墓都给淹到了水下，这还了得？所以听我们那里的看阴婆讲，说这是水龙王在领着一帮虾兵蟹将在闹事呢，目的呢，就是要阻拦上面的人过来勘测，听说还要闹得地动山摇，那才解气呢……”

张二姐说这话儿的时候，语气低沉，学足了那装神弄鬼的神婆模样，我却笑了，说二姐，这个世界上，哪里有什么龙王，哪里有什么虾兵蟹将啊，这些东西，都是编出来的，你怎么还信了呢？

我本身就是修行者，知道这世间的奥秘颇多，但是道教之中的所谓天庭和西方千百佛陀，以讹传讹的太多了，并非这世间本来的面目，所以四海龙王什么的，也只是当做一种敬畏和信仰来听听，不以为真，然而张二姐却瞪起了眼来，一副着急模样：“咋个不信呢，咋个不能信呢？大兄弟，你年纪不大，走过的地方不多，你是不晓得咧，这世间，有好多东西，都是科学不能够解释的，你不信，等以后撞到了，哭都来不及！”

她跟我讲了许许多多这边古怪的传闻，比如龙王爷省亲，比如虾二郎探母，还有长江水鬼冒头，古往今来的典故，讲得跟评书先生一般，我且凑合听着，也不觉得这旅程乏味，而小白狐儿则趴在我的大腿上，一双晶晶亮的眼睛直勾勾地看着对面这位阿姨嘴唇一张一合，想着这世间，怎么会有这种讲话滔滔不绝之人。

到了秭归县上，我带着小白狐儿下了江轮，而张二姐也背包下来，瞧见我背着设计图纸筒一般的東西，脸色就变了，说大兄弟，你莫非也是过来勘测建大坝的公家人？

我摆了摆手，说不是，我背的这个，是画，是一个朋友托我带给亲戚的，不是什么图纸呢。

其实这并不是画，而是我的饮血寒光剑，外面的圆筒不过是伪装而已，张二姐说了一大堆关于建坝害处的封建迷信，刚才吓了一跳，此刻听到我的否认，这才心安，左右一看，热情地招呼我道：“大兄弟啊，你是第一次来我们这儿吧，你亲戚在乡下？要不然今天现住在这里

吧，我有一亲戚在这附近开店，很便宜的，二姐带你过去，保准打八折！”

说完这话，不由我分说地拉着小白狐儿朝着附近的巷道里面走，我准备去和努尔他们会合，并不愿意，然而却瞧见小白狐儿朝着我眨眼，回过身来的时候，竟然塞了一个小纸条过来，我一边假意上前去追，一边将手掌里面的小纸条拆开来看，却瞧见上面是小白狐儿用歪歪扭扭的字写着：“有诈，将计就计！”

简单的六个字，让我顿时就明白过来，也不再纠结，心中防备着，跟在后面走。

我们一路来到了码头附近的一片破烂民房前，狭窄的巷子里面充满了鱼腥的臭味，张二姐一边牵着小白狐儿的手，一边跟我唠叨她亲戚的那家店子有多好，在前面一个转折的时候，我瞧见小白狐儿的身子突然一软，赶忙屏住呼吸，却瞧见张二姐回过手来，朝着我喷一种白色的雾气。

我没有尝试验证这是何物，也不会让她误以为我是死狗一条，翻出我诸多不便公诸于众的东西来，于是装作中了招，踉跄着往后逃开，口中还大叫道：“救命啊，救命啊！”

我一喊，那妇人便有些惊慌，抱着被她迷晕的小白狐儿夺路而逃，朝着前方曲折的路上跑开了去。

我瞧见张二姐跑了，这才没有再装作虚弱无助的模样，摸着下巴想了起来。

我不知道这个张二姐是人贩子，还是更深层次的那种人，不过想来在她眼中，小白狐儿不过是一个无害的小女孩儿，必然就不会有太多的提防，若是如此，不管她是什么身份，尹悦都算是在那儿钉下了一根钉子。小白狐儿的修为与常人有很大的不同，不过在我看来，倘若不全神贯注，使用那炼妖壶观术，即便是我，也拿这小屁孩儿没办法，就张二姐这点调调，未必能够拿捏得住小白狐儿。

小白狐儿没有危险，那么唯一让人期待的，就是她能够从这个莫名上前来搭讪的妇女身上，挖出多少秘密来。

这或许跟我们所来的这件事情有关，或许没有，不管怎么说，都是一件不错的主意。

我脚步轻点，一下子就蹿上了平房的顶上，眯着眼睛瞧了一会儿，发现那张二姐背着小白狐儿跑出了这一片杂乱无序的平房区，接着

坐上了一辆三轮车，朝着并不算大的县城跑去。我深吸了一口气，然后收拾行李，接着去跟徐淡定和努尔他们会合。

水路陆路，差不多是前后脚到的，当地的宗教局是个真正的闲置部门，所以市局派来的联络员是跟当地的公安机关直接对口的，我在这个小县城里面转悠了一圈，赶到的时候，一堆人正在当地公安机关的会议室里面盘点资料。

打过招呼之后，徐淡定有点儿奇怪我身边的小白狐儿到哪儿去了，我笑了笑，说县城这么大，她自个儿玩去了。

当时外人多，他也只是笑了笑，没再多问，而当谷雨和黄紫玲出去送当地的警察时，我才低声跟努尔和徐淡定谈起了今天发生的事情。努尔有点歧义，说你怎么能让尹悦这么一个小女孩儿深入虎穴呢？要那个张二姐不是简单的人贩子，而是像老鼠会、集云社这样的组长成员，那岂不是太冒险了？授人以柄，这不太好吧？

徐淡定却笑了，说梁老大，你又不是不晓得尹悦那小妖女的性子，等闲人，哪里能够拿捏得住她？

他这般一说，努尔摇了摇头，却没说话。

我们昨天讨论的结果，是到几处失踪案较为集中的地方去现场摸一下，当下也是分成了三组，努尔带着张励耘、徐淡定带着赵中华，而我则带着林豪，另外市局派来的谷雨和黄紫玲跟着努尔、徐淡定，而我则有当地公安机关派的一个刑警副队长肖异陪着，在会议室了解了一下情况之后，我又让人查一下那张二姐，也不再等待，准备下乡。

至于小白狐儿，她就算做一根暗钉子吧。

第三十章 诡异山村

小白狐儿尹悦到底有多让人头疼，这个只有对头才能晓得，在我的眼中，她永远是天上掉落下来的小天使，不过却也不用我担心太多，跟众人讨论完毕了之后，三组人便乘车下乡，分散前往各处事件频发的山村。

西陵峡西起香溪口，东至南津关，航道曲折、怪石林立、滩多水急、行舟惊险，两岸有许多著名的溪、泉、石、洞，从屈原、昭君、陆羽，到白居易、苏轼这些历史上鼎鼎有名的大家，都曾经在这里留下过千古传诵的名篇诗赋，这里有著名的各处险滩，有的是两岸山岩崩落而成，有的是上游砂石冲积所致，有的是岸边伸出的岩脉，有的是江底突起的礁石。滩险处，水流如沸，泡漩翻滚，汹涌激荡，惊险万状。

我、林豪和肖副队长所要前往的小岭村，则正好在著名的兵书宝剑峡附近。

所谓兵书宝剑峡，相传是三国诸葛亮时的遗物，兵书实为北岸悬崖石缝中的古代悬棺葬遗物，它下面的“宝剑”，只不过是一块崩落的绝壁上的突出的岩块。

山路颠簸，陡峭直立，车行到乡场便难再进了，将车子扔在乡政府让人代管之后，我们三人便开始步行前往。

肖副队长是老秭归县人，对这一带的地形以及风土人情十分熟悉，这也正是他自告奋勇陪着我们前来的原因，一路上滔滔不绝，跟我们讲完案情之后，开始对这周遭的风景名胜盘点起来，讲了几个关于诸葛孔明与兵书宝剑峡的传说，倒也颇有些导游的感觉。

我身在修行之中，自然晓得被世人神话了的诸葛亮不但是一位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而且还是一位历史上有着杰出造诣的阴阳家，虽说他并不如妻子在修为上有那般的厉害，但是他发明的木牛流马、孔明灯和诸葛连弩，却成为一时绝唱。

一堆破木头，是如何成为现代机器人一般的自动行走呢？

一个羽扇纶巾的军事，是如何呼风唤雨的呢？

从茅山故有的典籍和我入职宗教局之后查到的史料，晓得诸葛亮便是和我李师叔祖一般，在符篆和炼器之道上面，有着很深的造诣。

这些我也不细言，山路陡峭，一路上山而行，我面不改色，而

修习过轻身之法的林豪也能够坚持，唯独领路的导游脸色有些发白，气息也不由得紊乱许多，瞧见我淡然自若地在山地上行走如风，不由得感叹道：“陈组长，你当真是好身体啊，不像我老肖，走几步路，气都喘不匀了。”

我笑了笑，说术业有专攻，你们的工作基本上是动脑，而我们的工作，更多的时候是在与人动手，要是身体不好，说不定就有可能惨死街头了，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我说的是真话，而肖副队长只以为我在说笑，配合着嘿嘿几声，倒也不再多言。

这路漫长，走了差不多两个小时，我们才到了小岭村，这是一个由五个生产大队（又作村民小组）组成的自然村，主村在山半腰上面，大约五十多户人家，而就在这一百多户人家的小山村里面，历年来失踪的少年儿童，就有十五位。

这样的比例，对于这么一个小山村来说，实在是太残忍了。

乡上已经通知到了村里，我们进村的时候，当地的村领导在村前的山口迎接，肖副队长来过几次，他们都熟悉，对于我和林豪，肖副队长的介绍，是中央来的专家，对于这个称号，对方自然更是高看一眼，诚惶诚恐，唯恐哪里伺候得不够周到。

走进村子里面的时候，从村口到村委会的两间破平房，一路上狗吠不止，此起彼伏，从村口一直蔓延到山顶上的那几户人家去。

很多村民好奇地出来观望，然而在我的印象中，村子里或多或少应该都会有一些小孩儿，然而这里却没有瞧见一个拖着鼻涕乱跑的小家伙。

我出身的麻栗山龙家岭跟这个村子有着很多相像的地方，所以更是感觉奇怪，到了村委会的院子里一落座，对方还没有端过水来，我便将心中的这个疑问说了出来。

小岭村的村支书年纪才四十多岁，但是模样却跟六十多岁的老头儿一样，老态龙钟的，磕着随身带着的烟枪，给我解释道：“是这样的，村子里但凡有点能力的人，都将小孩带出去上学了，人也懒得回来；不过咱们这儿，没能力的终究占多数，所以只能家家养着狗，将孩子锁在家里头，就怕哪天丢了——可就是这，去年还丢了三个，唉……”

他一声长叹，生出无数凄凉来。

这时有人端过两碗水来，是白开水，没有茶叶，只不过在底部

小心地撒了点白糖，喝着泛着一点儿甜，我一口饮尽，然后站起身来，走到院子边，看着这个犬声狂吠下、气氛沉重的山村，默然不语。

原名陈子豪的林豪站在我的旁边，也远眺而望。

过了好一会儿，我才问道：“小豪，有什么感想？”

听到我的询问，林豪整理了一下思绪，然后认真地说道：“老大，坦白说，跟了你之后，我一直的想法不过是重新做人，谋得一份不错的工作，也可以让我父母高兴，不过直到今天，我才晓得，能够为别人做一些事情，这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我点了点头，说道：“食欲、性欲，支配权和认同感，这是人生存于世所需要的东西；前两者是生物本能，比较容易得到满足，而后两者，特别是认同感，才是支撑我们舍身赴死的关键所在。”

林豪点头，恭声说道：“受教了！”

时间已是午后，短暂的休息之后，我们开始在村支书的带领下，走访了最近刚刚走失孩子的家庭，看到的一幕幕简直就是触目惊心，让人觉得真的是特别的难过，特别是有一户人家，儿子儿媳早年间车祸横死，就指望着将孙子养大成人，然而却突然失踪不见，老两口虽然还在生活，但是一双眼睛里面却空空洞洞的，没有了神采，也没有了生气。

看着这两个行尸走肉的老人，我不由得对赶紧解开这离奇失踪案背后的事情，多了几份急迫。

调查了好几家之后，得到的结果并不是很满意，基本上没有什么线索，而对方也将所有的事情归结于水龙王的报复，这说辞跟我在江轮碰到的那个女拐子张二姐如出一辙。

我但是特意问了一下这说法的来源，他们告诉我，是来自小岭峰上面的顾奶奶。

顾奶奶是谁？

陪着我们的村支书告诉我，顾奶奶是这边的接阴婆，平日有什么婚丧嫁娶、红白喜事和头疼脑热的，乡人都喜欢去找她。

我明白了，也就是神婆。

我看了一下他们给我指的小岭峰，在临江的那边，山峰陡峭，怪石横陈，下方不远处就是兵书宝剑峡的得名之处，走都难得走，一般人是不大会住在那里的，她在那儿，算是独居。

我大概问了一下，村支书告诉我，说顾奶奶就住在小岭峰上面的小茅屋里，不怎么下来走动，便是有人来请，也要看面子，近年来她不知道从哪里找了一个远房侄子，在岭上开了几片地，种些苞米、红薯和小菜，平日里买东西或者别的，也就是她那个哑巴侄子露面。

仔细想来，他也有大半年没有见过顾奶奶了。

没有见过顾奶奶，那怎么水龙王的报复，又是从哪儿流传出来的呢？我问了问，才晓得村人迷信，实在是没有了办法，就上峰祈福，方才得知。

我想了一会儿，跟左右说道：“既如此，那我们也上峰顶去瞧瞧。”

此行以我为主，所以我一说，周围的人都没有什么意见，都十分配合，收拾一番之后，便开始朝着小岭峰上爬去。

这小岭峰看着就在眼前，然而真正要爬上去，方知其中艰险，有的地段，甚至都是陡直的路，非要通过藤绳，方才得行，这样的路让人有些望而生畏，不过却也更加让我多出了几许好奇之心，到底是什么样的人，才会将家安在这样险峻的峰顶上去呢？

不管怎么说，应该都是高人。

住得高嘛。

一段时间的漫长跋涉，终于上到了峰顶，绕过两道山弯子，前方是一小片的竹林，有春笋突出，碧绿之间，有三间小茅屋坐落其间，看不出雅意，反而有一种沉甸甸的阴沉之感。

那房门紧闭，我们站在门口，村支书喊门，结果叫了半天功夫，却并没有人应答，打量左右，瞧见那几块田里面种着的小菜茂盛，并不是没有人住。

村支书喊得嗓子眼都有些哑，我和林豪倒也沉得住气，抱着胳膊在这儿看，然而肖副队长却有些气闷了，想着我们这一路爬上赶路，辗转奔波，却止步于此，不由得急躁起来，几步走上前去，就准备将门给推开。

然而当他一推门，突然间，从那裂开的门缝里面，纷纷撒撒，飞出无数张白色的纸条来，将他给裹缠住。

第三十一章 黑袍婆婆

肖副队长也是因为叫了太久的门，而对方根本没有应答，心中才有些浮躁，却不料这推门而入的一下子，突然间有无数张纸条从里面飘飞而来，将他给紧紧包裹住，拼命挣扎，却不得解脱，就好像溺水的人一样，伸出手，口中发出了“嗒嗒”的叫声，便朝着前方倒了下去。

这事情发生得太过于突然了，当旁人反应过来的时候，肖副队长已经被那白色纸条包裹成了木乃伊一般，我瞧得诡异，快步冲上前去，将倒下的肖副队长扶起，接着手上雷劲一震。

我掌心的雷劲可是引自九天之上的至阳之物，这密密麻麻的纸条一收到刺激，立刻就像活着的虫子一样，朝着四周退散而开，窸窸窣窣，便又将肖副队长的脸面给显露出来。

在鼻孔出现的一霎那，被纸条死死缠住、差一点窒息来的肖副队长深深地吸了几口气，这才睁开了眼睛，露出了一脸惊容来，冲着我喊道：“这是怎么回事？”

我将他身上的纸条拍散，没有说话，而是眯着眼睛，瞧向那扇被他推开半边的木门，里面黑黝黝的，看得不是很仔细。

我开口问道：“这儿的顾奶奶，平日里可有这神通？”

旁边的村支书也给吓了一大跳，小鸡啄米一样地点头说道：“传说她很厉害，但是这般的手段，我也只是第一次瞧见。”

我心中有数了，手伸向了背后，将那圆筒纸盒的盖子给拧开，手指一弹，那饮血寒光剑便跳了出来，落在我的手上，我不顾旁人诧异的目光，朗声说道：“不问自来，实在是有些唐突，不过为了那些一个个支离破碎的家庭，又显得没有那么过分了。顾奶奶，我听乡亲说您是一位德高望重的得道之人，心中十分欢喜，想要跟您求教一下这小岭村，乃至整个西陵峡周遭小孩儿失踪的情况，还请奶奶教我……”

我这般说话，鼻腔与胸腔共鸣，直接运用上了空灵之音，这话儿，一般只有真正厉害的歌者，或者修行者方才能够说出来，一旦发出，来回震荡共鸣，嗡然而响。

在沉默了好久之后，里面传来一阵苍老的声音：“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不过老婆子我这些年来一直缠绵病榻，没有什么好招待的，年轻人，你且回吧，可别耽误了太阳下山的日子——这儿，到了晚上，可不是很安全呢。”

这声音一说出来，左右的人都一阵诧异，想不明白为何村支书三番五次的呼喊，都没有回音，怎么我一开口，对方就说话了。

不过对方虽然是开口说话了，却一上来就准备轰我们离开。

而且言语之中，还有一些威胁之意。

她越是如此，我越能够感觉到这位隐居深山的神婆，很有可能了解我们此行背后的情形，不慌不忙地朗声说道：“顾奶奶，缠绵病榻，有很多种情况，不知道您是哪一种？小子虽然才疏学浅，但是粗通一些病理之术，或许能够为您分担一点呢？”

我将肖副队长屏退往后，一边说着话，一边缓步走上前去，而里面的那声音则变得越加飘忽不定起来：“年轻人，当真是胆儿大，不怕死啊！不过你真的要闯入我这门中，是死是活，可别怪老婆子我没照顾好你呢！”

说这句话的时候，我已然一剑飞出，将那虚掩着的门给挑开了去，里面一阵雾气涌起，接着飞出无数的纸条来。

这些纸条跟刚才缠住肖副队长的那些一般模样，都是两指宽、食指长的薄纸片，然而刚才包裹肖副队长的那些纸条就像是沾了水，柔软得厉害，上来就将他包裹得跟个木乃伊一样，然而这回出来的，却张张都锋利得如同裁纸刀。

若是普通人，肯定感受不到其中的锐利，但是我却能够从其中的炁场变化中，晓得倘若我被那纸条划到一下，定然一块狭长伤口便陡然浮现。

飞花落叶，即可伤人，这是习武者所追求的那种举重若轻的境界，然而在这么一个穷乡僻壤之中，却有这般的高手存在。

不过面对着这样恐怖的纸条，我却并不慌乱，只是回头招呼了一声，让众人往后回避，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朝前一刺，然后逆时针地转动风云。

那剑一出，几乎都不用深渊三法中的风眼，我便能够凭着剑尖传来的剑感，感受那气流的变化，并且占据主导。

无数的纸条骤然旋动，想要将我给切割成碎片，却被我一把剑给搅动，失去锐意，便软绵绵地朝着两旁落去。

一剑刺，一剑转，还有一剑，直捣黄龙。

我顺着剑势，冲到了茅屋里间来。

外面正是下午时分，天光四亮，然而当我冲进里面来的时候，却是噩梦一般的黑暗，从光明到黑暗，仅仅只是一瞬间，我下意识地闭上了眼睛，而在这一霎那，我陡然感觉到四周都传来了劲气喷薄的动静。

有伏击。

而且还是蓄谋已久的十面埋伏。

我心中有些惊讶，却并不慌张，手中的长剑朝上一举，然后嘿然笑道：“真的当我是鱼腩？”

真武八卦剑，乾字剑和坤字剑防守，巽字剑和震字剑反击。

巽代表风，震代表雷，此剑一出，立刻有风雷之声，叮叮当当，一阵脆响，我很快睁开了眼睛来，瞧见竟然有四个黑袍老太婆从梁上，床底以及柜子角落冲了出来，提着拐杖朝着我攻击。

这些老太婆脸色木然，手上的劲道却是狠厉十分，砸过来的时候，那沉重的风声骤起，让人听了都有些胆寒。

我一把剑像骤雨一般疾刺，丁零当啷，与这些凶狠的黑袍老太婆周旋。

在试探了一会儿之后，我猛然瞪起双眼，厉声喝骂道：“好你个不讲道理的老太婆，装神弄鬼，老子就揭开你这真面目，让别人瞧瞧你这神婆的脸皮之下，到底藏着怎样的龌龊！”

这话儿一说出口，风眼骤发，四周的这几个黑袍老太婆就变得站不住脚跟了，紧接着我一记清池宫十三剑招最犀利的一式，划圆而起。

四个老太婆被我一剑腰斩，从中截断，然而却并没有流出什么鲜血，而是被一股黑雾给吞没，而在留出来的那一抹空白之中，我又瞧见了折纸的痕迹。

原来这些凶厉的老太婆，却也还是纸人。

不过将这些纸片人给斩破之后，我却感受到了一丝来自角落的痕迹，一点儿也没有停留，举剑就朝着那儿再次刺去。

操控一切的那个家伙，就蹲在那里。

然而还没有等我冲出一步，黑暗中突然冲出一个黑影来，看也不看我，而是朝着旁边的窗户跳过去，我脚尖轻点，从那被撞开的窗户冲出，却只见到一个黑影，朝着峰底跳了下去。

从那背影来看，却也正是一个黑袍老太婆，估计正是我们此行想要找到的顾奶奶，半空中还留着一句话，骤然而落：“年轻人，你等着，咱有的是见面的机会！”

我走到崖边来，瞧见这下面竟然是那奔流到东的长江水，而这儿则正是西陵峡最险峻的一处峡谷处。

顾奶奶从峰顶跳了下去，很快就化作了一条线，隐没于无形。

我看着激荡汹涌的长江水，没有跟她一同跳下去的心思，一来我水性虽好，但也不是在激流浪涌之中搏命的本事，二来要是万一在水下还有埋伏，那可不比在地上打斗那般轻松。

我眯着眼睛，瞧着那老婆子不见了踪影，回过头来，朝着村支书笑道：“村里面的人，可曾瞧过她这般的手段？”

村支书和肖副队长瞧着这几百米的落差，完全惊呆了，想着倘若是自己从高处跳下的感觉，顿时就不寒而栗，又听到我这话儿，顿时苦笑道：“哪里晓得哦，要是真的晓得她这么厉害，早就请她到村子里面来坐镇，也不用那么害怕了哦。”

我耸了耸肩膀，不说话，而旁边的林豪则冷笑道：“还请她？说不定人就是她给掳走的呢。”

能够有这般本事，而且又不愿意和我们见面的人，还真的很有可能，不过到底是不是她，我们还是不能这般武断，我带着人搜索了一下顾奶奶的三间茅草屋，除了普通农户家中的物件之外，我还瞧见了很多竹篾、白纸等材料，以及纸人、风筝等半成品，有的上面还有用鸡血描绘的符文图案，另外我还瞧见了一张古旧的画像，上面的那一位，应该是九黎之主。

除了这些，倒也搜不出什么别的东西来，感觉尽管匆忙，那老婆子还是将最重要的东西随身带走了。

我们在小岭村又做过一些调查，到了黄昏，决定先返回县上，跟其他几组人碰一下头，看看到底怎么一个情况。

回到了县里面的招待所里，已是夜里，我还没有等到努尔和徐淡定的人，却听到房门有人来敲，打开门，是一个十来岁的少年，穿着一件发黄的肥大校服，打量了我一眼，然后说道：“你是陈志程叔叔么，我这里有一封信给你，是一个小妹妹叫我送过来的。”

第三十二章 拜码头

这少年个儿不高，说的又是当地的方言，我勉强能够听懂，眯着眼睛瞧了一下，这才伸手说道：“我是陈志程，把信给我吧！”

少年并没有掏出信来，而是说道：“那小妹妹说我把信给你，你会给我一块钱。”

九十年代初，买糖块也就几分一毛，一块钱算得上是一笔不错的收入，也由不得这少年屁颠屁颠地跑过来，我为小白狐儿的机智笑了笑，从兜里面掏出了一块钱来，然后问道：“那小妹妹是在哪里碰到的你？”

“老车站。”

少年喜滋滋地接过了钱，验明真伪过后，从怀里面掏出了信来。

说是信，其实就是张折得严实的纸条，因为是贴身存放，所以浸润了汗水，拿在手里有点儿湿，那少年把信给了我之后，转身就跑开了去，我没有对他多做盘问，免得惹人怀疑，而是顺着折痕，将纸条展开了来，瞧见尹悦那歪歪扭扭的字体，跃然而出。

我原本想让小白狐儿上几天学，接受些教育，也好识几个字，只可惜这小妞儿并不愿意离开我，不得已，她的文化教育工作都是我和一组几个兄弟帮着教的，因为都是大老爷们，又没有什么经验，所以质量并不是很好，但好在她自己还算聪颖，交流起来倒也没有问题。

只可惜这字儿写得歪歪扭扭，实在遗憾。

就一张小纸条，字写得不多，小白狐儿告诉了我，说那张二姐上面还有两人，有修为的底子，看得出来，并不是普通的人贩子团伙，而这两天时间里，又多了三个小孩，她瞧过了，都是十分有修行根骨的胚子，由此看来，这伙人当着不是什么等闲人物。

小白狐儿在纸条末尾告诉我，说她马上就要被转移了，她想跟着过去，深入虎穴，看看能不能找到什么线索出来。

我和小白狐儿在一起也有大半年的光景了，彼此十分熟悉，也有约定好的联络手段，看过纸条之后，又想起送信的少年谈及他是在老车站碰到的小白狐儿，想来她应该已经被转移到了乡下去了。

要说不担心小白狐儿，那肯定是假话，对于我来说，她和胖妞

一样，因为在我最孤独无助的岁月一直陪伴在我身边，所以一直都是十分特殊的存在，如今胖妞不见了，杳无音讯，小白狐儿是失而复得，她倘若要是出了点事儿，我绝对是不会原谅自己的。

不过我也晓得一点，那就是作为特勤一组的头儿，我必须要是我手下的组员负责，为我们的案子负责，为了那些无数支离破碎的家庭负责。

所以，很多时候，我不得不将自己的情感给收敛起来，一切都以任务为主。

到了晚上九点多钟的时候，另外两组的人员都陆续回到了县城，顾不得上休息什么，大家便一起来到了县局提供的会议室里来，由带队的努尔和徐淡定汇报了今天的收获。首先是努尔，他们此行所去的是重灾区骡马洞附近，那儿几乎占失踪人口的一半以上，然而他们过去的时候，发现并没有什么阴气浓郁的地方，也没有什么线索可查，不过走访相关的人家之时，却听到一个说法……

我问是不是有人对在这里拦江设坝有意见，而且还将此事归咎于江河里面的水龙王发怒？

努尔点了点头，示意张励耘来讲。

张励耘抿了抿嘴巴，告诉我们，说他们也曾经查过这谣言的源头是哪里，经过调查，来自两个方面，一个是别的乡，口口相传，还有一个就是骡马洞附近的一个算命先生。他们下午去找过那个算命先生，人找到了，结果一问三不知，弄到后来，那老神棍跪在地上，哭着坦白，说自己讲的这些，是骗别人的。

至于说法来自哪儿，也是以讹传讹，别人上门来问，他就胡口谰的。

努尔觉得这个家伙有点问题，不过一时之间也没有办法，于是让人想盯着，回头在审问一下，看看这里面到底有没有猫腻。

看来水龙王这事儿的说法还是蛮有市场的，徐淡定他们那一队也遇到了这个说法，不过调查的结果得知，主要还是来自于兵书宝剑峡那边的顾奶奶，听说那是一位十里八乡都很有名气的神婆，好多人找她求事，十分灵验，所以她一旦开了口，都觉得这事儿没跑的，八九不离十了。

谈到这里，所有人都看向了我这边来，毕竟位于兵书宝剑峡的小岭村，可是我亲自过去查看的。

我有些累，让张励耘代我讲起，那年轻人倒也有所准备，将我们今天去小岭村发生的事情讲给大家听，当得知那个所谓的顾奶奶竟然是一个化纸为人的高手，而且竟然还在我面前冲下峡谷，跳入了几百米落差的江水中去，不由都变得兴奋起来，赵中华敲着桌子喊道：“既然是这样，那么这件事情那就差不多了，只要将那个顾奶奶的人给找到了，说不定事情也就水落石出了。”

赵中华是新人，办事全凭观感，而努尔则想得更深一些，对我说道：“这么看来，这一带倒也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平静，不过不知道江湖上有名有号的人物，哪个在这边？”

能够有这般厉害身手的人物，自然不是默默无名之辈，我们是外来客，对这一片不熟悉也是正常的，但谷雨和黄紫玲是本市有关部门的人员，自然知道许多事情，在受到努尔的疑问之后，谷雨犹豫了一会儿，然后说道：“大沙坝的黄宗宪老先生，也就是紫玲的爷爷，算得上是这一带比较有名的人物；而他们家，其实也是荆门黄家的分支……”

“哦？”

我看向了旁边这个算不得多起眼的女干部，笑着说道：“小黄同志，想不到还有这么一份渊源呢？实不相瞒，荆门黄家的当代少主，在总局跟我也是关系还不错的同事，我也不客气了，这些事儿，你爷爷那边，可有什么说法？”

被我这么问起，黄紫玲的情绪多少也有些局促，解释道：“我出来两年了，倒也没有听我爷爷提起过这事儿来。”

她这么说，我便知晓当地的有关部门对于这事儿的认识，倒也谈不上有多深刻。

从努尔和谷雨两人的对话来看，黄紫玲的爷爷，也就是大沙坝的黄宗宪，想必是这一代鼎鼎有名的人物，说不得就跟我家应颜的萧家在句容天王镇的地位一般，像这样的人家，对于境内发生的事情，心里面莫不是有一本帐在的，别人倘若是要在这里惹事，要么就拜过了山门，要么就是实力太过于庞大，要不然是不可能出现这事儿来的。

这是基本的思路，可笑当地的有关部门虽说将黄紫玲吸收进来了，但是却选择性的忽视了这里面的关系，不知道是有人刻意为之，还是这黄宗宪有些问题。

见黄紫玲这里问不出来，我便也不再多问，又聊了几句，便让忙碌一天的大家先行歇下，而我则跟努尔一起，由黄紫玲引荐，连夜拜访沙坝黄家。

我们三个人，再加上开车的林豪，四人连夜赶往大沙坝，一路曲折，饶是林豪这家伙开的车很猛，也是到了凌晨时分才到了地方。

尽管来得仓促，但是我们手上都还是带着有一些烟酒人参之类的礼物，这是村子里间最大的一处宅院，黄紫玲去叫门，喊了二道口，便有人惊喜地开了门，黄紫玲给我们介绍，说是她二叔。黄紫玲二叔是一个五十来岁的中年汉子，留着黑色短髯，一双眼睛晶晶亮，当得知了我们的来意之后，他叫来了他的儿子，让去后院看一看，问爷爷有没有入睡。

因为是上面来的人，所以黄家二叔在客厅里陪着我们坐了没一会儿，他儿子就扶着一个精神矍铄的老人走了过来。

那老人身穿灰色练功服，一把雪白胡子，也有几许仙风道骨的味道，却正是我们要找的黄宗宪。我和努尔起身招呼，双方坐下之后寒暄一阵，因为来的时间也晚了，我便也没有怎么绕弯，直接说起了这里面的事情来，但话儿还没有说到一半，却瞧见老人的脸色微微一变，我心中便明了几分，晓得他们必然是知晓一些情况。

不过当我真正问起的时候，对方却咬定了口，说这事儿他们这一带倒也没有发生过，所以也不是很清楚。

我心中冷笑，无论是灾情最严重的骡马洞，还是我去的小岭村，离这儿都不算太远，而且像顾奶奶这样的人物，作为地头蛇，他们焉能有不认识的道理？

不过对方不肯说，自然有不肯说的道理，我和努尔就当是拜码头，尽管对方一直挽留，但是也就留下了黄紫玲，然后驱车返回。

次日，黄紫玲从老家回来，我把她单独叫到了一边，开诚布公地说道：“小黄同志，有的东西，你家里人顾虑太多，所以我也没有仔细问，但这案子是你亲自跟的，你觉得，如果置之不理，会不会太过于冷血和无情了？”

第三十三章 疑踪诡异

黄紫玲是中专毕业之后加入的宗教局，虽然参加了两年工作，实际上也就才是二十一二岁，不过因为职业的关系，打扮得有些老成而已，而我一旦摆出了上级领导的架势，并且晓之以情动之以理，她并不等我再多劝，便眼圈一红，给我讲起了这里面的缘由来。

原来这事儿她当真是不晓得的，不过我昨天走了之后，一头雾水的她也算是明白了情形，便开始问起了缘由来，然而她二叔却一下子将口子堵死，板着脸让她小孩子不要多管闲事，做好自己的工作就好，不要被人当做枪来使，而她爷爷则皱着眉头不说话，显得十分纠结。

黄紫玲把这些天来自己深入调查之后发现的情况拿出来，说给自家人听，当她讲到好多因为失去孩子、流离失所、支离破碎的家庭以及那些老人的情况时，她二叔依旧板着脸，然而她爷爷却终于还是叹了一口气。

从她爷爷那里，黄紫玲得知这件事情，恐怕跟一个叫做岷山老母的老女人有关系。

那个老太婆原来是住在西川和甘肃交界的岷山雪宝顶之上，十分厉害，后来听说跟西川的鬼面袍哥会交好，于是顺流而下，来到这一带活动，五年前的时候黄宗宪曾经跟岷山老母交过手，结果大败而归，伤到现在都一直还没好，那人不知道什么原因，留了他一条性命，于是两边也就相安无事的待着了。

黄紫玲自小就晓得自家跟江湖上鼎鼎有名的第一世家，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于是问遇到这样的事情，干嘛不跟主家联系呢？

这话说得老爷子一阵苦笑，而她二叔则冷冷地将事实给揭露了出来——原来这黄老爷子虽说是荆门黄家的分支，但是当年跟黄家家主有过龃龉，关系并不算是很好，后来现在的主家得了势，一门豪强，他们在荆门也就没有了立足之地，这才跑到这穷乡僻壤来。

也不是喜欢这里的山山水水，只不过是避得远一点，免得被别人瞧见了不顺眼，顺手做出许多削了脸皮的事情来。

黄紫玲至此方才晓得，原来她一直以为是靠山的荆门黄家，只不过是长辈扯起来的一张虎皮而已，真正出了事儿，一点用处都派不上。

难怪爷爷以前经常出远门，然而这几年却总是窝在房子里不出

去，虽说模样看着还挺精神的，但是白头发却骤然长出了许多来。当一切明了之后，黄紫玲不由得心脏紧缩，她一直觉得爷爷在修行的道路上，是自己的明灯，也是永远都翻不过的高山，然而却没想到平日里威风凛凛的爷爷，竟然还有恐惧到连对方的名字都不肯说出，以求保命的时候。

黄宗宪开了口，倒也不是良心发现，而是觉得中央调查组的人下来，或许有能力收拾这一伙盘踞在西陵峡附近的过江猛龙，于是便将自己了解到的情况，给黄紫玲交了底。

其实他这些年来一直龟缩保命，了解得也不多，就晓得那岷山老母在某一处险要的江湾峡沟里面开了道场，手下也有一帮子干将，势力基本上囊括了这一带的山山水水，狗腿子也多，但是至于谁是谁不是，他也不是很清楚。

而我们所要调查的那些孩童失踪案，则都是她来过之后发生的，虽然没有证据表明就真是她做的，但是这一带除了她，也没有人能够做出这些事情来。

另外，听说岷山老母极爱黄金珠宝，是个见钱眼开的妇人，而她脑子里除了古古怪怪的门道，赚钱的路子倒也不多，这一片流域附近的城市，好多“丐帮”的组织者，据说都是她的人。

这些便是黄宗宪通过黄紫玲给我转达的消息，虽说这方法曲折，而且目的并不算纯净，但我还是依旧承了他的情，因为通过这地头蛇所提供的信息，再结合我们这两天的调查和见闻，便可以大概串联出了一个事实来，那就是躲在这背后的罪魁祸首，应该是一个叫做岷山老母的女人，她是这个组织的头目，而麾下应该还有一帮子的人，有人负责掌控局面和制造舆论，有人负责牟利，有人则负责……拐卖。

那些突然失踪的孩童也许并没有死去，而是被岷山老母的手下给拐带了，有的被带到外地去乞讨，有的变成了小偷，而若是有些修行资质的，则可能变成了这个组织的后备成员。

而倘若要是抵抗得很坚决，恐怕那滚滚东流的长江水底下，也不乏被水鬼拖死的小孩儿尸体吧？

我刨去消息的来源，将这个情况通报了特勤一组的全体人员，包括我手下的人，以及协同的人员，所有人都感觉比较震惊，而努尔在沉默了一会儿之后，对我说道：“志程，对方倘若有这么一个庞大组织的话，我觉得我们的人手还是有些不够。”

我点了点头，此行下来，我就带了六人，小白狐儿作为我布的

一招暗棋，被人拐走了，实在有些捉襟见肘，而当地的有关部门并没有什么厉害角色，谷雨和黄紫玲在他们局里面已经算是优秀，但是不论林豪，即使是抽出资历最浅的赵中华，也比他们任何一个人要厉害许多。

无人可用，我想了想，还是下了两个决定，其一就是将驻守总部负责协调工作的四张都调下来，其二便是让谷雨亲自去联络市局，随时能够抽调部队，进行协查。

命令下去之后，我、努尔和徐淡定开始研究突破口，发现这个岷山老母虽说行事犀利，但是作风却十分谨慎，也不张扬，当初能够将黄家老爷子的性命留下，却还是放了手，至于其他的地方，也是严实得很，没有什么空隙可钻。

唯一的两个漏洞，一是我昨日去小岭村的时候，与我交手的顾奶奶，以她的身手，绝对是岷山老母麾下的重要人物，而另外一个，这是小白狐儿。

连我自己也没有想到，当时与小白狐儿故意做的一场戏，却是此时此刻唯一的突破口。

不过小白狐儿刚刚下去，按照程序来说，不一定能够见到岷山老母，甚至还不一定能够瞧见级别比较高的人物，所以我倘若按照跟她约定好的秘法找寻过来，恐怕也只能打草惊蛇，而对方倘若壁虎断尾，那可真的就有些浪费这手好棋了——毕竟我们此番下来，所要做的不是找一两个小杂鱼级别的替罪羊，而是穷根问底，将藏在西陵峡这里的那条大老虎给揪出来，然后打掉。

最好打死。

如此一商议，我决定还是原地不动，再等两天，一来是等待张大明白他们几个可靠的人手，二来也是容小白狐儿那边有所进展。不过这里面的事情，我并没有全部都露出了底，而是有保留的讲了出来，特别是小白狐儿这一招，我是没有跟努尔、徐淡定之外的任何人提起的。

这个是王牌，也是我们此行得失的关键，不到最后，我是不会给予揭晓的。

不过出于对小白狐儿的安危考虑，我在最后，还是决定让水性最好的徐淡定出马，先去确定一下她大概的位置，免得我牵肠挂肚。

如此一来，次日大家都没有太多的事情做，除了让谷雨回市局去联络之外，其余的人我都让他们去街上转悠，看看有没有什么发现。当然，这命令也是为了让徐淡定有机会脱身。

我们送谷雨出门，瞧见他开车离去，我旁边的努尔突然不动声色地说道：“这个人，有问题。”

我左右一看，瞧见大家都没有注意到我们的谈话，于是压低了嗓门问道：“什么个情况？”

努尔说道：“昨天跟我们出去的时候，他至少消失了两次，有一次小七告诉我，说他到附近的小店去打电话了。有什么事情是需要背着我们打电话的？两种可能，第一，跟当地市局汇报工作，第二，给我们的对手通风报信。这是我怀疑的第一点，第二便是黄紫玲跟沙坝黄家的关系，这一点他应该事先知道，却到了昨天方才提出来，我不知道缘由是什么，或许是想误导我们，也不一定呢……”

努尔虽然口不能言，但是毕竟比我多混了十几年的机关，很多东西看得反而比我通透许多，我原本的想法模模糊糊，而听到他这么一说起来，很多事情似乎变得明了许多。

不管他的立场到底在何方，总是有问题的没错。

我思量了一会儿，问他怎么办？

努尔想了想，然后问道：“我最近新学了一些巫门之术，能够很大几率让人说真话，你介意我对自己人施展么？”

我皱了皱眉头，然后说道：“会不会很残忍？”

努尔笑了，说：“就如宿醉，可能会卧床休息一两天吧。”

我点头，然后伸了一个懒腰，折回招待所去睡觉，养精蓄锐，等待谷雨从市里面返回来，以及徐淡定带来的小白狐儿的消息。

一开始，整件事情很迷茫，然而此刻却简单很多。

因为秘密，总将会揭晓。

一觉睡到夜幕降临，这时我的门被敲响了，门口传来努尔沉闷的腹语：“谷雨回来了。”

第三十四章 搜魂三问

努尔这么一说，我心中便是一跳，想起先前跟他所说的，要拿疑云重重的谷雨来开刀，看一下他屡次古怪的行为背后，到底是什么情况，便吩咐道：“让他去会议室，我们在那里见面。”

对自己人用搜魂术，这事儿并不地道，不过谷雨终究不是自己的队员，而种种古怪的行径已然让我们感受到了不安，那么该做的还是要做，但是为了避免手下人有可能产生的不满，我还是觉得要将这件事情控制在一个小范围之内，所以此事就只有我和努尔知道。

来到会议室，努尔已然在这里做过布置，点了线香，门后桌下，也抹了牲畜的血，还有一些地方也有布置，但是我却也瞧不见。

谷雨是跟努尔一同推门而入的，走进来的时候，鼻子吸了吸，先是跟我招呼了一番，然后皱眉说道：“什么味道，怎么感觉怪怪的？”

我不给他联想的时间，手搭在了桌沿上面，询问他这次去市里面联络的相关情况，谷雨犹豫地坐下，有些为难地说道：“陈组长，这事儿我办砸了，没有能够说服市局的领导，他们觉得证据不够，贸然调动部队，这件事情他们无法给上面做出解释，即使去了，也未必会得到批准。上面的意思，是这边要拿出有力的人证或者物证来，他们才好说话——不过我们局长已经跟这边的公安机关打过招呼了，说如果有必要，这边会全力配合……”

我点了点头，表示理解，基层的有关部门，并没有受到相对的重视，这是正常的情形，一来我们从来都是很低调，秘而不宣，二来他们已经习惯了基层这种清淡悠闲的生活，几张报纸一杯茶，一天就这么晃过去了，也懒得担太多的责任。

这体制里面，想出头、上进的领导干部不是没有，但是要么就已经走得很远了，要么就被现实撞得头破血流了，更多的人则甘于平庸，更倾向于妥帖、扎实的方案。

谷雨本来以为此次“无功而返”，我会表现出不满来，毕竟像我这个年纪，对控制自己的情绪还是一件困难的事情，不过我却只是笑了笑，无所谓地说道：“有则好，无则罢，对于岷山老母这些人，真的派一队武警来，未必能有什么用处，尽人事，听天命而已……”

我这般的好说话，让谷雨有些意外，看着我，小声地说道：“虽说如此，但这总还是我们工作的失误。陈组长，你看这样行不行，我跟

这县公安局的领导有点交情，不如……”

我挥了挥手，没有让他多做无用之功，而是平静地说道：“其实你们上面考虑得很对，要是没有揪出有力的证据，一切皆是猜测，那就没有什么意义。”

谷雨没说话了，坐在我对面的他双手放在膝盖上，显得有些局促了，我喝了一口桌子上的开水，润了润喉咙，然后说道：“对了，老谷，我知道紫玲她是沙坝黄家的，但不晓得你老家是哪里咯？”

谷雨听我转换了话题，略微一愣，不过很快就回答道：“我啊，我不是这儿的人，也没有小黄那样的家世背景，我爹以前就是这个局里面的，后来他因公牺牲了，我就顶了岗，这一干就二十多年过去了，如今想想，时光如逝啊。”

他颇多感慨，而我却看了一眼旁边的努尔，他点了点头，然后站了起来，从怀里掏出了一个东西，平静地问道：“老谷同志，看看这东西，你认识么？”

努尔摆在桌子上的，是一块有着螺旋花纹的岩石，巴掌大，黑褐色，螺旋的纹路围绕分布，最后集中在了最中间的那一个点上。

而那一个点呈现出一种晶莹剔透的黝黑，宛如一只眼球。

我说宛如一只眼球，那是这石头的外型，然而当努尔开始真正施术，意念集中的时候，被引导者瞧过去，在线香，符文以及各种布置的炁场笼罩下，却能够感觉像看到一颗真实无比的眼球一般，深邃黑暗。

谷雨低头看下去的那一瞬间，整个人都变得迟缓了许多，接着我瞧见他的眼神涣散，脸上的表情渐渐变得木然起来，便晓得他已然中了努尔的巫术之中。

努尔的巫术传承于麻栗上蛇婆婆，神秘的蛇婆婆便是连王朋的师父，青城三老之中的梦回子也要敬重的人物，自然不是等闲之辈。

在一阵类似于呢喃的咒文之后，努尔看了我一眼，然后提出了三个我们精心准备的问题。

第一问是：“你叫什么名字？”

这是找回本我，确定身份，谷雨很准确地答出了自己的名字来，眼神继续涣散，已然处于了一种轻度催眠的情形去。

第二问是：“你的工作是什么？”

谷雨报上了自己的职位。

第三问来了：“除此之外，你还需要做什么？”

回答是“监视”，这话儿让我们精神一震，相互对视一眼，然后努尔忍不住心中的激动说道：“监视谁？是谁在指使你的？”

谷雨木然地说道：“监视宜昌这一带的动向，任何可能威胁到厄德勒安危的行动，都需要反馈上去，这是我的职责。是谁指使我的？是……”

他拖长了语调，仿佛在沉思一样，而那话儿就已经在唇边迸发出来的一霎那，突然将他的双目一睁，脸上的表情顿时就开始扭曲了来，努尔瞧见了，额头的青筋一跳，腹中急切地喊道：“不对，他醒过来了……”

话音未落，谷雨的脸上瞬间变得无比扭曲，从椅子上面豁然而起，朝着努尔扑去：“混蛋，竟然敢对我下手，找死！”

这事情实在是太过于诡异了，不过我却晓得，谷雨定是被人下了降头或者巫术，平日里没事，但是只要在这种状态下，一涉及到某一个人的名字，便会立刻发作，如此刻一般。事发突然，他一下就扑倒了努尔的身上，跟努尔滚落在了地上，接着一双手如铁箍一般，紧紧地掐着努尔脖子处的喉咙那儿。

我瞧见努尔伸手来拿住，但是却掰不开他的手，心中惊讶，赶忙上前相帮，却发现这家伙的手上竟然有一股巨大的力量，根本弄不动。

努尔的脸色开始发红发青了，显然是被他掐得有些难受，我感觉不能再继续了，一咬牙，血劲上涌，右眼之上立刻浮现出一颗神秘符文来。

透过这旋转不定的神秘符文，我瞧见一股黑线从谷雨心脏出流到了双手之间，这便是支撑他变得如此诡异的缘由，于是果断地出手，将他的一对胳膊直接给弄折，黑线断开，力道不再，这才将他给弄开了去。

而就在这黑线一断之后，无力再继续的谷雨咧嘴一笑，露出了雪白的牙齿来，桀桀怪笑道：“想要从我口中套出秘密？哼，你们真的想得太美了……”

我还没有反应过来，刚刚从死亡边缘徘徊过来的努尔猛然喊道：“小心，他要自爆！”

我这才发现他心脏处的那黑线源泉变得剧烈而躁动不安，随时都有可能喷涌而出，不过经由努尔提醒，我却已经把握到了关键所在，一掌拍在谷雨心口，雷劲一出，先是压制住它上涌的那一波劲儿，接着炼妖壶观术立刻施展而出。

那邪恶到了极点的黑线被我的虎口吸入，暴戾之中，带着一丝不甘，从谷雨的口中喊了出来：“你这混蛋，我不会放过你的……”

语音最后，却是被我给吸入虎口之中去了。

这气息一消，谷雨却是双眼一翻白，昏死过了去，我看了努尔一眼，他将手指贴在了谷雨的脖颈之处，按了两下，朝着我苦笑道：“意识昏迷了，如果没事，三五天就能够醒过来；要是受创严重，估计这辈子也就醒不过来了。”

“植物人？”

我说了一句，心中止不住地有些发寒，站起来，坐会原位去，然后问努尔道：“厄德勒，这个名字，应该是邪灵教徒对自己教派的称呼吧？这里面，还有邪灵教的事情？”

努尔点头，说除了邪灵教，很难想出还有谁能够有这样的实力，当着我们两个玩出这么一手。

仅仅只是一个不入流的谷雨，就能够弄成这么多惊险来，这对手当真是有些恐怖，我和努尔回过一口气来，看着地上躺着的谷雨，都感觉十分麻烦。

虽说潜藏在谷雨之中的那股意识没有能够自爆成功，而是给我给炼化了，但他若是苏醒不过来，我和努尔这边还真的有些难以解释。

不过麻烦总是需要面对的，我立刻让人赶紧过来，将此刻的情形说清楚，得知谷雨是潜伏的内奸，包括我们自己的组员都感觉有些诡异，而就在此时，一身湿漉漉的徐淡定出现在了门口，跟我招呼道：“大师兄，我回来了。”

此刻的会议室一片乱，我留努尔在这里收尾，走出来，拉他到了一旁，沉声问道：“怎么回事？”

徐淡定往会议室看了一眼，然后说道：“事儿有点麻烦了。”

第三十五章 空城计

“什么问题？”

我瞧见徐淡定身上的衣服还都沾着湿漉漉的水汽，站在我面前，挪动了一下脚步，便出现了两个湿脚印，便晓得他应该是下过了水，而开口便又是这么一句话，我便拉着他，来到会议室旁边的休息间里，然后沉声问道。徐淡定进门之前，看了一下乱糟糟的会议室，努尔将昏迷过去的谷雨给抱了出来，奇怪地问了一句：“这儿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将刚才的事情跟他简单讲了一遍，徐淡定没有多问，而是跟我解释起了他这边的事情来。

白天的时候，我让各人四处打探消息，而徐淡定则被我差遣出去，跟进小白狐儿这一条线索。他是正统的茅山道士出身，老爹是茅山长老徐修眉，师父是茅山长老梅浪，这样的资历并不仅仅只是可以拿来依仗的，他是特勤组里面唯一能够和我、努尔并肩的高手，独当一面的人才，得了我的差事，就按图索骥，开始了盘查之旅。

小白狐儿虽说一如人类小孩，但到底是异类出身，闭目而眠，却也能够将自己的意念散播到空间里去的，只要有足够的精力在，维持一两天也不是什么难事，这里面涉及到一些妖族法门，只有我能知晓，而我在私底下交代任务的时候，给徐淡定谈及了，他也能够一步一步地找过去。

尽管有着这样的法子，但是真正想要把握好方向，也是一件十分难的事情，即便是徐淡定，也是用脚板子走了好多的路，才找到了小白狐儿被带到的山村，也亏得他脚程快，要不然那几十里曲折的山路，也着实是让人头疼的。徐淡定赶在太阳落山的当口到的地方，那是一个很小的自然村，山包子上面加起来的人家只有八九户，旁边种了许多柑橘树。

他不敢进村，围绕着村子周围徘徊了好一会儿，方才确定这里就是小白狐儿被带到的地方。

接着他蹲在草丛处仔细观察这儿，发现这里的村民总有一股别处所没有的谨慎和戒备，出门的时候，总是下意识地朝着路口和四周打量一番，才走开。

村子的房子很好，别的地方都是土屋，而他们这里大部分都是

印子房——所谓的印子房，其实就是水泥房，钢筋混凝土的结构。在九十年代初期，莫说在这样的山窝窝里面，便算是城里面，恐怕也是不多的，与之相对应的，则是这个自然村附近的农田大部分都给抛荒了，长满杂草，只有靠近房前屋后的几垄地种些小菜，供主家食用。

瞧见这些，再结合我今天所说的论点，徐淡定便晓得这里恐怕就是岷山老母所在的一处窝点，至少也是中转站。

不过像这样的地方，要是没有镇场的高手，那简直就是笑话，他在思量了一番之后，决定按兵不动，等到夜幕初上，瞧见小白狐儿和三个小男孩从村中一处最大的房子里面被撵出来，除了小脸蛋儿脏了一些之外，也没有太多的伤害，于是便折身返回来了。

这情况倒还中规中矩，不过这一身湿漉漉的衣服又是怎么回事呢？

对于我的疑问，徐淡定敛容说道：“回来的路上，碰到一个戴蛤蟆墨镜的瞎子，觉得我一个人挺可疑的，就上来说盘问了我两句，结果一言不合，便直接下了黑手。倒不是打不过他，只不过怕打草惊了蛇，于是装作不敌后退，最后故意掉落到江里面去，潜回来的。”

我皱了皱眉头，问道：“那人想必也是岷山老母的爪牙之一吧，你虽说落了江，但是对方要是谨慎一些，晓得自己那儿被盯上了，只怕会提前撤离。”

徐淡定点了点头，也有些担忧地说道：“嗯，这就是我急冲冲赶回来的原因，那个瞎子还是小事，主要是不能顺藤摸瓜，那就打乱大计了。而且我虽然没有进村去瞧，但是感觉里面的人还是蛮有手段的，倘若是被围住了，我未必能够逃脱得出，所以才赶回来，让你来做决定。”

徐淡定看着我，而我则陷入了沉思之中。

按理说，此刻倘若再寻回去，打草惊蛇了不说，而且还容易造成一个问题，那就是未必能够钓上真正的大鱼，但是听到徐淡定说那个村子里还有他所忌惮的力量，那便也让我有些发怵了，倘若是有人能够看出小白狐儿的修为来，必然会有疑问——这么一个小妖精，哪里是那个张二姐能够拐卖得了的？

而一旦纠结起来，便能够联想到大张旗鼓的我们，不管仅仅只是一个小女孩模样的小白狐儿跟我们是否有联系，他们都会生出许多疑心，也使得小白狐儿陷入了某种危险的境地去。

为了那些支离破碎的家庭，我想赶紧将这个案子给破了，然而这个却不能以牺牲小白狐儿为前提。

纠结了好一会儿，我终究还是放心不下小白狐儿的安危，将努尔给找了过来，然后下达命令。

首先以谷雨这边的昏迷为借口，说我们要回到市局去一趟，这里面安排林豪陪着黄紫玲，将谷雨带回市里面的医院去，严加看管，另外让张励耘留在县上，一来是做一个靶标，给人看，二来是等待京都前来的人手，而我、努尔、徐淡定和赵中华则今夜便秘密潜入西陵峡茫茫山林之中，转明为暗，看看能不能将岷山老母织下的密网，给撕出一条裂缝来。

之所以如此安排，其实也是因为谷雨的暴露，让我意识到这儿除了岷山老母之外，还有另外一股势力，那势力就是仿佛成为历史的邪灵教。

这个曾经被认为是继白莲教、洪门之后，国内最大的第一组织，在莫名的崩溃瓦解之后，隐藏在了地下，然而它随便露出来的冰山一脚，都让人不由得心惊胆寒。岷山老母再厉害，也不过是雄霸一方的土霸王，哪里能及那滔天巨鳄来的恐怖呢？

时间急迫，我立刻召集了所有特勤一组的成员，将我的决定布置下去，这些组员平日里嘻嘻哈哈，大多没有正形，不过一旦命令下来，却也没有太多的异议，令行禁止。这边处理完了之后，我便通知了负责协调的黄紫玲和肖副队长，肖副队长是县公安局派过来的联络员，谨守着自己的职责，而黄紫玲却因为谷雨昏迷的事情而心慌意乱，也没有什么心思，我们说什么，那便是怎么了。

此刻已经是夜里十点，我让林豪将市局的两个协调员连夜送走，然后也没有开车，而是让徐淡定带路，徒步朝着那个诡异的自然村赶了过去。

张励耘留在了县上，他的责任重大，不但要迷惑有可能的眼线，而且还得接待从京都赶过来的张大明白以及其余三张。

时近五月，天气渐渐地转热了，但是夜里面还是雾气深重，我们四人一路疾行，倒也没有太多的负担，出了县城，先是走了一段路程的公路，接着就开始上了山林，朝着西陵峡那边赶去。我心系小白狐儿，脚步不停，走得飞快，努尔和徐淡定都是气韵悠长的修行者，自然不会松懈，而赵中华他虽然年纪略小，但是打小就跟他师父行走江湖，又练就一身筋骨皮肉，却也不甘示弱，紧紧跟上。

用比寻常人快几倍速度的脚程，我们终于赶在子时末尾到达了徐淡定所说的那个自然村，是在靠近灯影峡的地方，这儿的地理环境十分奇特，石灰石垂直节理发育异常，岩石崩塌跨落十分严重，形成岸壁陡峭，山顶奇峰异起，石柱拔地而腾空，那村子所在的山丘对面便是狭窄而直的峡谷，仔细一听，似乎还有江涛水浪的声音传来。

借着月光，远远瞧了下那夜幕之中的村子，我们都挤在了村边的一处草丛中，并没有见到屋子里面有哪怕是一盏的亮光传出来。

难道对方就有这般的警觉，连徐淡定受伤坠江之后都觉得不妥当，不嫌麻烦地连夜搬走么？

这样的敌人，当真是有些难缠啊。

沉默了一会儿，徐淡定对我说道：“这空城计让人看着有些心虚，不如让我去探探对方虚实吧？”

徐淡定是跟茅山的外门长老梅浪修行的，本身也有一头息息相关的鬼灵，我点头，让他去试。他得了肯定之后，跌坐在地，然后双手合十，装模作样地念诵一番，没一会儿，有一个黑影子从他的身背后浮现而出，旁若无人地朝着前方游走而去。

赵中华是第一次瞧见徐淡定的这手段，不由得生出几分诧异，而我和努尔则站在徐淡定的身旁，一左一右，当作护法。

黑影子从我们这儿出发，小心翼翼地绕过几处机关之处，然后朝着村子中最大的那栋屋子游去，那屋子在山丘的顶上，俯瞰四周，不过周围的布置却也有些规律，一看就知道是有问题的。不过这些对于徐淡定，都是小事，但见那黑影游入了屋子里，没一会儿，徐淡定睁开了眼睛，苦笑道：“当真是一个局。”

第三十六章 意料不到的敌人

“局？”赵中华少有跟着我们出任务，难免有些心慌，低声喊了一下，这才觉得有些夸张，不过仍然忍不住出言说道：“有人在这里埋伏我们么？”

徐淡定摇了摇头，没有说话，而是集中精力，将那潜入其中的鬼灵给召回了来。

几分钟之后，那黑影子一般的鬼灵附在了徐淡定的身后，他这才跟我们解释道：“大师兄担心的没有错，那些家伙真的是足够狡猾，或许是比较重视尹悦他们这几个孩子，所以在我回来的这段时间，他们不但将人给转移走了，而且还留了两个高手在这里看守着，幸亏我刚才留了个心眼，要不然就给他们勘破了。”

听着他的说法，我眯眼看着夜幕之中的山村，而努尔则摸着颌下微须说道：“高手，到底有多高？”

徐淡定估算了一下，然后说道：“倒是不及我们，不过就怕反应过来之后逃掉。要是那样，只怕就有些打草惊蛇了。”

不见兔子不撒鹰，这是我们此行所来的原则，等闲三两个人物并不能引起我们的兴趣，那岷山老母倘若不露面，我们是不会来硬的。这时我收回了视线，指着边缘处的屋子问道：“这里面，都没有人了？”

徐淡定点了点头，说对，都没有人了，是空屋子。

我瞧见旁人一脸愁容，反而笑了起来：“这村子差不多得有二十多人，这么多人一下子转移了去，安置他们的地方，想来应该也是一处老巢，至于有没有那岷山老母在，这个另说，不过踪迹总是会有的，而人多则乱，尹悦也机会留点痕迹出来的。当然，这路上肯定有钉子在，我们不如跟着这两位监察的高手，尾随而至，看看到底谁才是最有耐心的人吧？”

我提出来的两条路子都不错，简单商议一番之后，我让奔波劳累一天的徐淡定原地休息，跟着赵中华监视村中，而我则和努尔分散开去，围着这村子看看踪迹。

我和努尔都是麻栗上出来的孩子，从小就是踩着山里面的泥巴长大的，这样的境况倒也熟悉，身子一矮，便消失在了黑暗之中。

围绕着这个没有名字的小村子转悠了一大圈，很容易就找到了

两处痕迹，其中一处比较明显，是凌乱脚印，而另外一处则显得隐秘许多，顺着岩石往山上走的，我大概的瞧了一下，感觉到这凌乱脚步的路途尽头，似乎有人朝着这里扫量一般，黑暗中，有眸子的反光。

如此说来，对方除了在村中，还在撤退的道路上布了局，为了一个不确定的因素而大费周章，想一想还真的是有些过分谨慎呢。

唯一的遗憾，是我没有感受到小白狐儿遗留在这里的那种秘法印记，估计是有高手在场，她怕露陷，所以没有留下。

我原路折返而回，努尔没一会儿也赶回了来，商量了一番，决定由徐淡定带着赵中华在这里继续潜伏，而由在山林中藏匿身形最为擅长的我，和努尔沿着那条隐匿小道往前搜索，看看能不能有所发现。

我吩咐留守两人，不到万不得已，千万不要与人发生冲突，这才是至关紧要的事情。

吩咐完毕之后，我和努尔两人并肩而出，顺着旁边的山林，踏着脚步出发，一路上行下走，倒是发现了好几个将自己藏在草丛中的家伙，这样的阵仗在这么一个穷乡僻壤，实在是有些罕见，也更加让我们确定了信心，想着恐怕这次不会白走一趟了。

这些家伙只以为藏得隐秘，却不曾想到我和努尔可是经历过南疆战场的人，相比于打了十年仗的精锐安南部队，这些家伙又显得有些业余。

毕竟那些人可是用子弹和生死练就而成的，而他们，不过就是应付了事而已。

我和努尔顺着这条小道一路行，最后竟然来到了江边峡谷上面的一处山梁子，瞧见那顶上竟然有一处院子，而且看着好像规模还蛮大的样子，心中多少有些疑惑，但是脚步不停，一直摸到了近前，瞧见外围有穿着黑色紧身装束的人在巡逻，这才停歇下来。

看着远处院子里寂寥的灯火，我用胳膊肘碰了碰努尔，不由追忆起了当年使用风符之后，在安南境内逃窜的那些岁月，压低声音笑道：“老友，今夜我们又并肩了，感觉如何？”

努尔深呼吸一下，平静地说道：“挺好。”

上到顶处的院子只有一条路，而那里已经被全神戒备的明暗两份守卫给看得严实，我们若是想要摸上去，也不是不可以，但是最大的可能，就是走到一半，就得准备好强攻了。

明的不行，那就来暗的，我四处打量了一下，瞧见那院落就建

在了峡谷边，倘若从左边那片树林过去，绕到那个凹口，从峡谷的山壁之上攀岩过去，或许能够曲线救国。

那方法对于别人来说，即便是有全套的攀岩工具，只怕也是搏命之举，但是在我和努尔看来，却变成了最好的选择——有的时候，人才是整个世界上最恐怖的生物，相对于它，那陡峭的山壁反而让人觉得亲切。

这主意一打定了，我便与努尔朝着左边的树林那儿走去。

到了地方，站在这凹口位置上面，感受到那山风呼呼吹来，脸上竟然有一种刺痛，我眯着眼睛瞧了一下脚下，那是济涌的长江水，水入峡中而曲折，难免显得湍急了些，而两边的山壁里，峭壁对峙，奇峰突兀，岩壁间飞瀑高悬，林木葱郁，呈现出了繁多的姿态来。

这儿离那山顶别院有很长的一段距离，我仔细估量了一下，一咬牙，纵身朝着山壁攀岩而去。

这地方并非是什么可以攀岩的场所，而且深夜漆黑，着实有些让人头疼，不过所幸的是此番前来的，是我和努尔，两人都是修为相当的人物，接着一丁点月光，倒也能够找到落脚点，勉强地朝着山上攀岩而去。

这是一段很艰难的过程，倘若是步行前往，估计不用几分钟，然而我们却在山壁之上，足足攀了大半个小时，这才到达了院子的下方。

这处院子是砖木结构的，修得十分别致，有一段阁楼是突出于山崖之前，正好亮着灯光，我便像壁虎一样游动过去，尽量不发出声音来，一点一点地挪，终于到了近前，突然听到那悬空的阁楼房间里传来一个老女人的声音：“嗯？外面什么动静？”

我以为被发现了，吓得浑身一僵，赶忙将身子藏在山石间的缝隙里面，让那黑影子将自己吞噬。

这时那阁楼的窗户正好打开，有一个人往外面探了一下，左右一打量，大概是没有瞧见什么，于是就缩回了去，不过却没有关窗户了，接着对那老女人说道：“也许是山风吧，顾康英，你是不是太多疑了？”

这个声音也是一个女人，似乎有些苍老，又有些清脆，模模糊糊的，总感觉有些熟悉，不过另外一个声音我却是很清楚的，那老女人正是昨日跳江逃走的小岭村神婆顾奶奶。

原来她的全名，叫做顾康英啊？

被那女人讥讽一下，顾奶奶却并不介意，而是平静地说道：“你是没有见过昨天我碰到的那个家伙，老母传授给我的咒灵折纸术，耗费了二十年光阴弄出来的折纸将，却被他一剑斩灭四个——四个啊，那一剑惊艳得都堪比江湖上如日中天的一字剑了，怎么让我不心惊？”

“我没见过？”另外一个女人则冷冷地一笑，恨声说道：“不就是茅山首徒陈志程么，这个家伙什么东西我没有见过？”

顾奶奶说：“是，你不怕他，但是为何听到我侄儿回报的话儿，却连夜做了这么多布置，还将岩寨村的人全部都送到了沧澜道场里面去了，不就是怕那个家伙顺着味儿寻到这里来么？”

女人说道：“哼哼，你知道你侄儿今天下午碰到的是谁么？还跟我说将那人三下五除二就打死在江里面去了，哼，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那人可是天下水性最好几个人之一的茅山水蛭长老徐修眉的儿子，他怎么可能莫名出现在这里，这问题你没有想过？”

顾奶奶说：“归根到底，还是你怂恿老母做的那些事情，实在是太过于过分了，弄得天怒人怨，这才招惹来了麻烦。你自己想想吧，到底该怎么收尾？”

女人说道：“前面的事情，那都是老母首肯的，而至于这一次的谣言，那可是为了攀上邪灵教的线——相传邪灵教的道场可就在这三峡之中，倘若拦河为坝，将他们的地界淹了，他们不得恼怒？而我们落实将这件事情给阻止了，你说老母会不会凭着这功绩，得一个魔星的名头？”

顾奶奶说不过这女人，咕哝一句，说要去下面瞧瞧，接着离开了阁楼，接着我感觉到那女人走到了窗边，似乎望着外面的景色，过了好久，这才怨毒地说道：“陈二蛋，杀父之仇，这回可得要报了！”

第三十七章 一口泥，一口糖

听着先前的对话，我心中隐约有些猜想，而当从那女人嘴中说出我少年时期的名字时，我陡然想了起来，阁楼上面的这个家伙，竟然是杨小懒。

是的，就是那个曾经将我绑架了大半年的杨二丑女儿，也是茅山杨知修师叔的妹妹（后来对外宣称是姐姐）——在我最开始成熟的懵懂期，她还担当了我性启蒙的角色。不过这并不代表我跟她的交情有多深，倘若论起来，唯有恨，才是最根本的纽带，维系着我和她之间的关系，虽说他父亲杨二丑最终是死在了镇虎门张晓涛之手，但在杨小懒的心中，恐怕更多的，是算在了我这个“弑师”的冒牌弟子身上来吧？

至于我，虽说之前杨小懒对我百般虐待和屈辱，但是却让我变得更加的坚强和隐忍，我反而能够将那一段经历当作是一份财富，而不是一件不堪回首的往事。

我师父曾经跟我说过一句话，过于睚眦必报的人，气量和眼光难免受阻，看得不远，也永远不会有太高的成就。

我一直觉得如是，而杨小懒毕竟跟杨知修师叔有着骨血之情，即便是她身上有好几条人命案，但是我也只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当作不知。

这世间并不是非黑即白，这一点不管是谁，都得承认，不过我却万万没有想到，杨小懒竟然混入了岷山老母麾下，而且还有着不错的地位。

若是如此，我倒也不会徇私枉法放过她，这样的祸患，能够清除了，不管是对我，还是茅山的清誉，都有着许多的好处。

我心中一阵思绪乱舞，而阁楼之上却又传来了一阵脚步声，门开了，走进一个人来，是男的，深情款款地对杨小懒说道：“小懒，夜已经深了，你怎么还在这里？把窗户关了吧，山风太大，又潮湿，你小心受冷。另外，你刚才跟那老婆子谈什么呢，我看她一副气急败坏的模样，好像对你有些埋怨啊……”

原本满腹霜寒的杨小懒听到这温暖的关怀，语气转得温和了许多，将窗户收拢了一些，然后说道：“阿郎，傍晚顾瞎子那儿传来了消息，你知道是谁来了么？”

男人疑惑道：“谁，能让你这么大费周章？”

杨小懒咬牙切齿地说道：“陈二蛋，你可还记得那个家伙？”

男人似乎认识我，显得更加疑惑了：“自然记得，不过那个小家伙来了有什么可怕的，实在不行，将他弄死便好了，你这样厉害的身手，这些年来，还怕过谁？”

杨小懒瞧见这男人对她的话不重视，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阿郎，那小子已经不再是当年金陵分局的小屁孩儿了，他这些年来，在南疆打过仗，茅山学过艺，那根骨连茅山掌门陶晋鸿和邪灵教的天王左使都为收他为徒而打起来，而他在茅山修行这么多年，一出山就在西川挑起了事，跟老母交好的金钱肥君朱作良你还记得不？就是鬼面袍哥会的坐馆大哥，别人都以为他是张大勇给干掉的，却不晓得在此之前，是陈志程重伤了他，而后邪灵教的魅魔也吃了他的亏，箭王林易惨死，到今年初，白云观镇观之宝御赐长生牌失窃，只用了三天，他就给找回来了，连白云观主人都得承他的情——现在的江湖上，很多人都认为他就是未来的茅山掌教真人了，说了这些，你可还敢小瞧于他？”

“这，这，这……”杨小懒的这番话说得那个男人手足发冷，难以置信地说道：“这怎么可能，他当初分明就是一个小科员而已啊？”

杨小懒又是一声长叹：“是啊，当初倘若是知道他能够有今天的这般成就，说不定我早就让我爹弄死他了，哪里还会给他做洗髓伐经之术，将他的修行天赋给开发出来呢？你知道么，就连你荆门黄家的少主，吞服了无数灵丹妙药，从小筑基而成的黄养神，在当初与他争夺名位之时，都弄不过他，屈居第二，这样的家伙，谁能够想得到他的未来，到底有多强大？说不定我们这些人，最后都不过是他的垫脚石而已呢。”

男人深呼吸了好几回，这才说道：“他现在既然这么厉害，不如我们别招惹他了，离得远远的，你说行不？”

他这懦弱地说辞让杨小懒有些不满了，哼声说道：“我跟你讲这些，不是要消磨你的斗志，而是想对你说，我们已经错过了很多机会，便不能一错再错。他既然撞到了这里来，而这里是我们的地盘，那就要赶在他还没有一飞冲天时的时候，将他扼杀在摇篮。你我或许还不足以对付此刻的他，但是加上岷山老母的力量，说不定还有一搏的机会，回头我便去挑唆——一想到能够将他踩在脚下，天啊，我真的是……阿郎，快吻我，我想要了……”

谁也没有料到明明还一本正经、满腹愁怨的杨小懒竟然变得这般春情勃发，我回头瞧了同样挂在山壁上面的努尔一眼，只见黑暗之

中，留着短须的努尔一脸苦笑，多年时光过去，当初的那个苗家少年郎已然成长为一个堂堂汉子，对于此事倒也见怪不怪，不过听到阁楼上面的男女连回房的时间都顾不上，演起了活春宫来，顿时就觉得实在是有些尴尬。

咳咳，能不能别这么开放，这娇喘和呻吟，以及闭上眼睛就能够想象得到的动静，听得人根本把持不住啊？

好在那男人似乎听到了我和努尔这两个大龄未婚男青年的心声，没多久就完事了，两人一阵激昂高昂地呼声过后，是短暂的沉默，接着杨小懒长长舒了一口气，然后对那男人说道：“顾奶奶是少数让岷山老母信任的手下，我刚才情绪不好，跟她发生了一点冲突，还是去跟她解释为好，不管怎么说，总不能让她成为牵绊。我且去了，你没事，早点回房休息吧。”

杨小懒离去了，脚步声渐远，而一阵窸窸窣窣的穿衣声之后，窗户猛然被打开，刚刚激情完毕的那男人竟然趴在窗沿上，开始剧烈呕吐起来。

一股酸臭之气从窗子里传来，这让趴在旁边山壁之上的我感觉一阵难受，下意识地瞧了过去，结果双眼都不由瞪得滚圆。

我看到了什么？这个家伙，竟然是我当初在金陵分局工作时的同事，那个讨厌的副科长黄岐。

这个家伙，怎么跟杨小懒搞到一块儿去了？

哦，对了，当初我在茅山碰到杨小懒的时候，她怀里抱着一个小娃娃，说叫黄鹏飞，这么说来，黄岐竟然是黄鹏飞的父亲？不过，刚才他们谈话时提到的荆门黄家，又跟这黄岐是什么关系？

我脑子里面乱极了，然而就在黄岐趴在窗口大吐特吐的时候，阁楼里面又有动静传来，我瞧见了半张清秀的脸挤到了窗口边，因为角度的缘故，瞧得并不真切，但确定是一个女人。那女人走到黄岐身边来，关切地拉着他的胳膊说道：“黄郎，你怎么了？”

黄岐回转过身去，搂着那女人说道：“赵雨，没事，刚才被杨小懒那婆娘拉着弄了一下。”

那女人听到了，浑身一僵，似乎有些吃醋地哼声说道：“原来是这样，你放开我，刚刚享受完了，现在又假模假式地抱着我，算是怎么回事？”

女人的娇嗔让黄岐显得十分受用，将她抱得更紧了，劝道：“别

这么说，你又不是不知道杨小懒那婆娘的事情，身中有恶鬼，一天老过一天，为了防止身体的衰老，隔三差五就用那少女经血泡澡，有时候甚至杀一两个女孩儿，放血之后，将自己给浸泡到里面去，浑身都是腥味，就跟一头僵尸一样，别提有多恶心了。跟她亲个嘴，我能将隔夜饭都吐出来——要不是你，我过得比死了都不如……”

“既然这么痛苦，那你为什么还要在这里？不如我们两个私奔了吧，到一个谁也不认识的地方去，过自己想过的生活，你说好么？”

面对着情人的期冀，黄岐却显得十分犹豫：“雨儿，你是老母的徒弟，难道没想过她的手段？就算是跑，我们能跑到哪里去？别说这些孩子气的话，宝贝，刚刚吃了一口泥，你还是给我一口糖吃吧，要不然，我真的就不想活了……”

这边说着话，就开始解那女人的衣裳，那赵雨自然不肯，推说杨小懒会回来，然而黄岐却说道：“顾奶奶住坡脚，她们且得谈半个多小时呢……”

半个多小时，以黄岐的速度，的确可以办许多事情，两人吧唧吧唧便开始了好事来，我和努尔苦笑，不想再听他们表演，于是小心地朝着崖头的院子攀爬而去。很快，我们两人便如壁虎一样攀上了阁楼，准备从上面翻过，潜入院子里去查看，然而我却没想到作为支撑点的那木梁子竟然腐朽了，突然一断，整个人竟然直接从上方跌落，朝着崖下坠去。

我从上而落，到了窗口，终于攀住窗沿，还有缓过一口气来，正好瞧见黄岐那激动而扭曲的脸，抬了起来。

第三十八章 道场消息

我原本的计划是“鬼子进村，打枪的不要”，要得就是一个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却不曾想所有的计划都毁于一根枯朽的断木椽子，结果从上而下的掉落，抓住了窗沿，正好与兴奋莫名的黄岐对上了眼。

我看着他，他看着我，我眼中是两具白花花、少儿不宜的男女，而黄岐瞧见的却是窗户中陡然冒出来的一个黑影。因为这事儿发生得实在是太过于诡异，他最先想到的并不是有人秘密潜入，而是恐惧这窗外之人是孩子他娘杨小懒弄出来的，快活得几乎扭曲的脸孔上面顿时就露出了惊容，猛然将跪在地上的赵雨给推开，回身去抓自己的衣服，想要遮挡住自己那不挂丝缕的身子。

也正是因为他误以为我是杨小懒派来抓奸的人，所以没有第一时间叫出声来，生怕丑事扩大，而我则在最初的慌乱过后，立即反应过来，脚尖一点，双手一用力，人便钻进了窗户，跳进了这悬空的阁楼里面去，朝着黄岐奔去。

当我的手摸到了黄岐的喉咙之时，他终于反应过来，来人并非是自己老婆的安排，而是另有其人，不过他跟那叫做赵雨的女子刚刚办完丑事，两个人都赤条条的，实在难看，倘若闹将开来，连他自己都不敢想象杨小懒到底是个什么反应，总之雷霆怒火，不是一般人可以承受的，于是也不敢声张，一边朝着旁边的桌子摸去，一边朝我喊道：“这位兄弟，有事好商量。”

他口中说的好听，然而手摸着的方向，却是放在桌子上面的一把黑色手枪。

黄岐是个神枪手，基本上属于指哪打哪的那种角色，一旦沾上枪，那角色可就真的蜕变了，无论是谁都得小心，这便是现代文明的优势，我哪里能够让他得手，当下一只手掐住他的脖子，另外一只手并作剑指，朝着手腕点去。

我修行十余载，一身劲道早已经浑圆自如，这指劲一发，仅仅比普通人厉害一些的黄岐自然是半边膀子都发了麻，再加上连续两场战事让他精力亏损，当下也是脑袋一空，有些站立不住。然而就在我即将控制住黄岐之时，突然耳边传来一道风声，扭头一看，却见竟是刚才与黄岐酣战的那女子赵雨，将一件长袍披在身上之后，撮手成刀，朝着我的脖子斩在。

这女人的指甲修长，被修剪得十分锐利，如刀一般锋利，斩过来的时候，迅捷有力，倒是个不错的年轻高手。

她想打我一个措手不及，却没想到身后已然站着一个男子，手化作了鹰爪，一把搭在了她的肩膀之上，而就在她受力折身而回之时，却瞧见一只手包在了自己的脸孔之上，掌心肌肉一挤压，便感觉那脑袋仿佛受到重锤敲击一般，轰的一声，天昏地也暗，双眼忍不住闭住，脑海仿佛要炸开一般，接着便朝着后面昏死而去。

努尔偷袭，一招便将这叫做赵雨的女子给击晕了，不过这一下也耗费了他许多精神，深吸了一口气，周遭的空气都稀薄几分，这才回过了神来。

有努尔这样的伙伴，我倒也不用太过担心，手掐着黄岐的脖子，不让他发出声来，然后平静地说道：“黄岐，真没想到，多年未见，你我竟然会在这样的地方再次重逢啊。不过遗憾的是，故友重逢本来是很令人激动的事儿，但是你我之间，却没有那么多的惊喜，仔细想一想，其实还是觉得当初的你实在是太过于讨厌了，而更让我好奇的事情是，就你这副鸟样，竟然能够勾搭这么多女子，这又是为何呢？”

我故作轻松的话语并没有让黄岐的情绪平复下来，当他认出了我就是当年那个叫做陈二蛋大的少年时，一双眼睛瞪得滚圆，奋力挣扎，似乎想要逃脱我的控制，然而他终究只是案板上面的一块肉，最终还是“唔、唔、唔”的，一句话都没有发出来。

我也不急，等到他将自己的力气给耗尽了，这才沉声说道：“好了，不闹了，跟你好好说，现在摆在你面前的只有两条路，第一，你坚贞不屈，然后我将你从这窗户甩出去，虽说下面还有大江，不过这几百米的落差，不知道会不会被摔死；第二，你给我合作一点，大家好好说话，说不得我放你一条生路，大家皆大欢喜——你选择吧，点头选一，摇头选二。”

我的话还没有说完，黄岐便猛点头，然而当明白点头的意思之后，却又剧烈地摇头，我瞧着他这一副惜命的模样，晓得他也不敢闹出什么幺蛾子来，心中不由得鄙夷了一番，不过却还是将掐在他脖子上的手给松了一点儿来。

这一松，快要憋过气去的黄岐长长吸了两口新鲜氧气，终于回过了神来，尴尬地朝我招呼道：“二蛋，好久不见啊，我……”

啪！

黄岐试图套近乎的行为引来了我毫不留情的一巴掌，瞧见被扇

得有些发懵的黄岐，我冷冷说道：“二你妹啊，黄岐，你还真的以为自己还是当年那个小小的副科长，还试图拿捏身份呢？在我眼里，你也就只是一个嫌疑犯而已，废话不多说，被你们拐过来的小孩子，现在都在哪里呢？”

黄岐捂着发胀的脸，一脸委屈地瞧着我，好几秒钟之后，似乎被我的凶相给吓到了，低声说道：“在沧澜道场，都在那里养着呢。”

我眼睛一瞪，寒声说道：“都在？”

黄岐心虚地低头说道：“也不是都在，稍微有些根骨的，都留在道场里面了，而如果是那些没有什么利用价值的，教训一番之后，等到怕了，都给乔老二带出去赚钱了——这事跟我无关，都是乔老二、顾奶奶、顾瞎子这些人弄的，他们才是岷山老母的班底，心黑得很，为了杀鸡儆猴，每年都得杀不少人，我还劝来着……”

听到他讲起这血淋淋的现实，我心中暗恨，一脸铁青地问道：“沧澜道场在哪里？”

黄岐倒也没有什么胆量隐瞒我，朝着旁边的方向指道：“朝西八里地，灯影峡边上有一处回字形的山涧，那里有一处天然的雨瀑，雨瀑后面是条石缝，进了山峰走两百米，便是沧澜道场，那是一个有天光的巨大石穴，有古代巴人的遗址，岷山老母发现之后，就将它开辟称自己的道场，在里面盘踞着，开帐收徒，发展了好多弟子……”

这家伙是个软蛋，将自己知道的东西竹筒倒豆子一般地讲个仔细，其间那赵雨醒过来一次，出声想要制止，结果又被努尔砍了一记手刀，双眼一翻，再次昏死过去。

等到他将岷山老母的来历讲解完毕了之后，我才指着旁边这姑娘笑说道：“你小子倒是个情种，杨小懒对你垂青不已，这且另说，这小娘子长得细皮嫩肉，而且身手也强过你十倍，却对你倾心不已，当真是让人佩服。”

我这般说着，黄岐倒是哼声说道：“她们找我，到底不过是赌一把，期望自己的子嗣有一两个天才人物……”

我露出惊奇的表情说道：“哦，愿闻其详。”

黄岐苦笑道：“都到了这个地步，我也不怕跟你交底——我是荆门黄家的子弟，而且还是直系，不过我爷爷跟当代家主争位时失势了，而我又没有什么修行天赋，所以也没有沾到什么光彩。不过黄家的血脉不错，上两辈还出了两个绝顶的人物，所以她们便期待着跟我能够生出

一个像黄门双雄一样的娃娃来……”

所谓的黄门双雄，其中一个便是我曾经见过的大内第一高手黄天望，另外一个，据说是邪灵教的高层人物，都是当世间最卓绝的两位，不过倘若将他们的成就用简单的血脉来解释，实在是有些太肤浅了——不过这也不奇怪，在我们这个行当，奇奇怪怪的事情多得是，这也不是仅仅只有一桩。

他将所有的底都抖落出来，然而我却有些犯了难，不知道该如何处理他们两个，而且倘若杨小懒一会回来，要是见不到黄岐，又将会是怎么样呢？

我看了一眼努尔，他耸了耸肩膀，用下巴指了一下旁边昏死过去的赵雨。

我在思考了几秒钟之后，决定将这两人给带离这悬空的阁楼，将他们给藏在一处角落，然后再召集人手，摸到他口中的沧澜道场中去，瞧个究竟。不过在离开之前，还有一些事情要干，我左右打量了一番，瞧见了桌子角落的某个物件，微微一笑，将黄岐押到跟前来，先是将桌子上的手枪收起，然后说道：“来，先干完这事儿，然后我们再说别的。”

五分钟后，我和努尔带着这一对狗男女顺着陡峭险峻的山壁原路折回，因为手上都带着一个俘虏，所以回路显得十分艰辛，差不多隔了半个多小时，才回到我们出发前的那个凹口，然而刚刚准备爬上去，便听到远处的山崖那边，传来杨小懒凄厉的叫骂声：“黄岐，你这个狗日的负心汉，看我不打断你的狗腿！”

第三十九章 私奔事件

那处悬空凸出的阁楼窗口，出现了一个模糊的影子，朝着峡谷怨毒呐喊，然而她诅咒的对象却已然陷入了昏迷之中，不省人事。

将这两人扔在凹口的岩地上，努尔回过头来拉我一把，两个人都有些累得厉害，他坐了下来，朝我问道：“这两个人，怎么处理，带回去？”

我看着昏迷着的黄岐和赵雨，摇了摇头，否定道：“带回去肯定是不可能的，机会稍纵即逝，延误战机；虽说扔进峡谷里面，省事省力，但是终究不太好，我们毕竟不是土匪，拿着官家的牌子，做事就得按照规矩来，不然谁都玩不长。这样吧，将这两个人捆起来，藏在一个无人知晓的地方，等到天亮了，我们再将他们给押解回去，你觉得如何？”

努尔点了点头，指着外面的山壁说道：“我刚才瞧见一处地方，是山壁里面的缺口，看着挺大，不过不确定，你等我几分钟，我去查看一下。”

说完这话，他回转过去，纵身跳下了峡谷，身子像狡猴一般地在岩壁上面跳跃，速度极快。

我们刚才带着俩人攀岩而回，着实是一件让人头疼的事情，结果多少也有些疲累，而努尔下去查探地形，而我这里也不闲着，把昏迷在地上的这对男女外衣剥下，将他们给捆得结结实实——这手法是在南疆军中学到的手艺，最是扎实不过，而且被捆者还不能胡乱挣扎，越挣扎越紧，绳子甚至都能够收紧到肉里面去。

我刚刚将他们给捆好，努尔回来了，告诉我地方不错，是处悬涧，空间蛮大的，里面还有一樽古人的悬棺，将他们丢在那里一晚上，应该没有什么问题。

如此说好，努尔便从旁边找来一根长长的藤条，由他在岩壁上引导，而我则将这两人给晃晃悠悠地掉到悬涧离去，等努尔将他们两人给安置妥当之后，我们商量几句，准备从小树林那儿折返。过了山崖凹口，快速走到那一片小树林边缘，前面的努尔突然停步了，给我打了一个手势，我停止步伐，眯着眼睛朝远处望去，只见在我们的来路上面，来了两个身形矫健的黑影，正朝着山顶的院落走去。

我因为少年时曾经吃过鲙鱼精眼珠的关系，夜里的视力更好一

些，所以瞧见这两人一高一矮，高个的大半夜还带着一副墨镜，显然就是杨小懒口中的顾瞎子，也就是顾奶奶的侄儿，另外一个粗手粗脚，瞧那走路的姿势，却是个外家功夫的路子。

两人一路来到了院落下的坡脚，这时从院子那儿飘飞下了一个身穿玄色长袍的女人来，大声叫道：“顾瞎子，周老七，你们来的路上，有没有瞧见黄岐那个没卵蛋的家伙，还有赵雨那骚狐狸精？”

我们离得稍远，然而却能够很清晰地听到这带着愤怒的声音，我这才晓得那个女人便是杨小懒，下意识地朝她脸上看去，却瞧见她不但背着我这儿，而且还穿着兜头的长袍，将她的脸都给包裹在阴影之中。

不过看得出来，杨小懒在此处的地位并不算低，这两个明显是在前面那个村子里埋伏的高手听闻，不由得一愣，周瞎子奇怪地问道：“杨家娘子，什么个情况，你老公怎么会跟小雨点儿在一起？”

另外一个周老七似乎对那赵雨还有些爱慕之意，所以顿时就有些不乐意了：“杨家娘子，你说话能干净点么，什么骚狐狸精，这也太难听了吧？”

两人的回答让杨小懒顿时气疯了，手一挥，一张被捏成了团的纸张落在了顾瞎子的脸上，接着厉声骂道：“难听么？许那对狗男女做出这样肮脏龌龊的事情，就不许我讲了？你自己看看吧，看完之后，就晓得我为什么这么说了！想不到吧，你看看赵雨那一副岁月静好、人畜无害的模样，却想不到她会做出勾引人家老公的肮脏事情来吧？看在老母的面子上，我还当她是好姐妹，哼，真的瞎了我的眼了。”

顾瞎子苦笑着从脸上摘下那纸团来，递给旁边的周老七道：“我虽说白天能看点东西，但在这大半夜里，还真的就是瞎子一个，你来看吧。”

周老七带着电筒，将纸团展开来一看，脸色顿时就变了，不可置信地念道：“……我们这是真爱，请你一定要成全我们，山无棱，天地合，乃敢与小萱绝……我擦，骂了隔壁，这什么情况，小萱不是赵雨的闺名呢，他居然也知道？小雨点儿不是告诉我，除了老母之外，她就只告诉了我么，怎么黄岐这小白脸儿也晓得？”

他念念叨叨，顿时就感觉一股无名业火升腾而起，冲着杨小懒喊道：“黄岐呢，黄岐躲到那儿去了？你可知道，老母跟我讲过，以后可是让赵雨来给我当双修伴侣的，他敢将我未来的伴侣拐走，你信不信我用八磅槌将他犯罪的工具给擂碎了？我++……”

回过神来的周老七也气得快要疯了，杨小懒也抓狂了：“我刚才在上面问了人，没有人瞧见他们俩离开过，搜遍了整个院子，老鼠都掏出来两窝，人却瞧不见一个，就凭他们两个，怎么凭空消失了？难不成他们直接从窗口跳下了峡谷里面去？哼，给我找，一定要在天亮之前找到他们，等找回来了，赵雨这贱人你随便玩，老母那儿，我帮你担着……”

周老七怒火中烧，大声喊道：“好，我这就去布置！”

他准备离开，旁边的顾瞎子才反应过来，跟杨小懒问道：“我姑呢？”

杨小懒也是气糊涂了，这会儿才想起了两人的任务来，问道：“对了，你们在那边埋伏，一晚上有没有瞧见什么异动？”

周老七满心都是抓奸夫的事情，一点儿都不肯停留，匆匆而走，留下周瞎子在这里汇报道：“生生喂了半晚上的蚊子，结果一个鬼影子都没有瞧见，你布下的机关也没有一个响，各路暗线汇报，也没有什么动静，你是不是太多疑了？那个人，未必就会死茅山的徐淡定，要真是他，为什么不直接将我给捉回去？怎么可能还留我回来报信呢，你可能是太多疑了吧？”

这结果让杨小懒诧异，倘若是平日里，她或许能够想出许多破绽来，给予反驳，然而此刻却也不计较顾瞎子的埋怨，点了点头，然后对他说道：“你大姑还在院子里面搜查踪迹，你去联络埋伏在各路的暗线，将他们给发动起来，天亮之前要是还找不到那对奸夫淫妇，我看这个二路元帅的探子头儿，你也就没有再坐下去的意义了。”

杨小懒在这一伙人里面的地位极高，这番话说出来，便是顾瞎子也有些动容了，点头答应了，便开始吹哨子叫起了人来。

随着他那像猫头鹰夜啼的声音出现，山林的黑暗之中，逐渐浮现出了几个利落的身影来，我瞧见那些暗线都给陷入疯狂状态的杨小懒给叫了出来，心中不由得一阵惊喜，而就在这时候，我旁边的努尔拉了我一把，朝着右边指去：“有人。”

我回头瞧去，却见不远处有两个黑影贴着草地疾行，他们并没有朝着吹哨子的顾瞎子集中，而是朝着我们藏身的这小林子绕了过来。

这两人的速度极快，很快就离我们不到五十米了，我和努尔赶紧将身子藏住，准备着制人的手段，不过当他们闯入我视线中的时候，我身子不由得松了一下，低声喊道：“淡定，你带着小破烂过这边来。”

“大师兄？”来者正是徐淡定和赵中华，他听到我的声音，顿时惊喜不已，带着赵中华，猫着腰来到了我们跟前，然后问道：“到底怎么回事？我们刚才跟着村子里藏匿的两个高手赶到这里来，还没有做好准备，他们就一副气势汹汹的样子，是发现了什么吗？”

我忍着笑，将刚才发生的事情说给他听，徐淡定听完之后，揉着肚子笑道：“大师兄，你可真够损的，你这不是要杨小懒的命么？”

谈笑完毕，我指着黄岐给我们指的方向说道：“上兵伐谋，既然他们自乱了阵脚，那么我们就趁机摸到那个沧澜道场去看看，倘若真的属实，就让人在这里盯着，其余人回县上去搬兵，将这个贼巢穴给剿灭了，还西陵峡人民一个朗朗乾坤！”

众人皆点头，岷山老母一众人等实在是太犯众怒了，做出这等伤天害理之事，天地不容。

因为黄岐、赵雨的“私奔事件”，让杨小懒怒火攻心，所以路上的暗哨少了很多，我们贴着树林行走，倒也没有碰到几个，有的也绕过了，瞧见不断有人朝着山外跑去，晓得杨小懒的判断失误，只觉得黄岐他们是想逃得远远，反而有利于我们的前行。如此走了二十来分钟，前方一空，我终于瞧见了黄岐口中所说的那片雨瀑。

往里，那边是罪恶昭著的沧澜道场了吧？

第四十章 深入虎穴

这一处深嵌入灯影峡之中的回字山涧，跟黄岐口中所描述的几乎没有什么差别，外面被茂密的植被给遮盖，靠山这边的路径又显得十分艰险，高不可攀，让人望而生畏，根本没想到这里竟然会藏污纳垢，有一个让西陵峡、乃至整个宜昌所憎恨的邪派道场在其中。

虽说这一路上许多的暗哨都被杨小懒给支使着去查找她的老公和那个拐跑黄岐的骚狐狸精，但是出于谨慎的缘故，我们还是不敢光明正大地朝着山涧里面前行，在一番思量之后，决定还是由徐淡定出马，让他的那头本命鬼灵先去探路。

在偏僻的角落，徐淡定一坐便是十分钟，回过神来的时候，脸上却是浮现出了笑容来：“除了门口石屋那儿有两个昏昏欲睡的瞌睡虫之外，倒也没有别的阻碍，想必他们是在这里太过于舒畅了，所以防范也没有那么多；或者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外紧内松，将大部分的精力都集中在了外面的树林中，这里反而没有那么的森严。行了，我带路，诸位跟上。”

徐淡定说得这么肯定，我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茅山子弟，一身是胆，见惯了风浪，于是滑落到了那山涧石缝之中，循着道路往里摸索。

因为毕竟都是敌营，所以我们的脚步都极为收敛，到了徐淡定提醒的石屋，正好是那石缝的出口，先有徐淡定上前，让鬼灵给这两个没有太多修为的门房给催眠，接着并不用废太多的事，我们四人便可以大摇大摆的进入了这所谓的沧澜道场之中。

之所以如此简单，倒也跟现在的时辰有着许多关系，差不多是凌晨四点多，正是人最困倦的时候，过惯了太平美满的土豪恶霸生活，哪里会想到这个时间竟然会有人溜进来呢？这情形让我们对这沧澜道场的评价不由低了许多，伏在石缝出口不远处的山口往下望，瞧见这是一个天然形成的巨大天坑，有着宽阔的空间，看着仿佛是倒扣的碗儿，实际上有天光从顶上曲折漏下，这样的地理环境，倒真的是一处世外桃源的场所。

这边有人工修葺的石梯，呈二十多级台阶而下，而在天坑之中也并非是一片黑暗，有古代风格的灯笼挑起，东一串西一串，将这好几个足球场大的天坑底部照得朦胧，而好多石屋、木屋以及宽敞气派的建筑散落其间，东一撮西一片，粗略估计一下，怕是塞一千人进来，都能

够容纳得下。

岷山老母的麾下自然不可能有一千多人，一两百还是有的，而这些古建筑看着，说不定真的如黄岐所说，是古代巴人的遗址呢。

大概的扫量一圈之后，我们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正中的一处巨大石台上面，那儿是一个呈现出金字塔造型的石台，顶部有一个几十见方的平台，还有石鼎在其间，恐怕是用来祭祀或者别的什么宗教活动的场所，瞧这气派，肯定不可能是满足于丐帮组织者的岷山老母弄出来的，看着真的让人羡慕，那岷山老母从岷山那块荒地乔迁而来，倒是占了一块好地界。

出口这儿也有昏黄的灯光照耀，我们不敢久留，快速走下台阶，然后找到一片无人的建筑区域藏住了身子，接着我扫量了一下，让徐淡定和赵中华在此停驻，而我和努尔两个身手还算不错的家伙，则先去四周巡视一下，看看能不能有什么好的发现。

几乎没有歇一口气，马不停蹄，我在阴影中潜行，很快就发现了一队执夜更的巡逻队，一队三人，打着呵欠从灯下走过，朝着道场开口的台阶那里走了过去，我等他们走得远了一些，侧耳请听，感觉左边不远处传来孩童的啼哭声，隐隐约约，心中便有了计较，快步朝着那儿走去。

过了四处有人的休息区，以及两四处隐隐有高手炁场停驻的区域，我终于来到了一处紧贴山壁的石屋区来，瞧见这儿的灯火是最明亮的，总共挂了两盏，而紧贴着山壁修建的石屋显得十分厚实，窗口很小，其中还有婴儿臂粗的生铁一根一根地竖着，让人望而生畏。

这是监房区，听里面的动静，估计是用来关押那些刚刚被从外面拐带过来的小孩儿，这里靠西南角，离外面广阔的空间较远，而且还有一道天然的石廊拦着，将声音阻隔，所以即便是有孩子整夜哭啼，倒也不会影响到别人的休息。不过也正因为是这道修长的石廊，让我能够轻松靠近这里，一路来到跟前，瞧见这一排的石屋就中间有一个出口，而出口那儿站着两个人，一个驼背老者，还有一个体型健硕的妇人。

这两人在低声聊着天，我用背靠着墙，小心地靠近过去，只听到那驼背老者叹了一口气：“昨夜转来的四个小孩，感觉都不错，好生教养，说不定能有一两个能成大器；不过年龄最小的那个受到了惊吓，一直爱哭，怎么吓都不管用，看来今天是没有法子睡了……”

那健硕的妇人一脸横肉，恶声恶气地说道：“先忍着，等到天明，奉了老母的旨意，老娘非得让这几个小家伙一点厉害瞧瞧，也不用

担心太多，实在不行，去地牢房里面拉几个废物出来，杀一两个给这些小家伙看看，就晓得乖了。对了，温驼子，我瞧见了杨家娘子的信，说这一回有一个小姑娘很可疑，到底怎么回事？”

被唤作温驼子的那老者指着角落处的一个房间说道：“那儿呢，单独关着的，就你内侄女张二妹拐来的，说爹爹是个画家还是啥的，她看着倒是机灵得很，眼睛黑黝黝的像婴孩，直通先天的那种，人也漂亮，我还想说倘若老母收了她为徒，说不定能得一个衣钵传人呢——那杨家娘子虽说出谋划策、修为能力都不错，但终究是半路出家，外人一个，总不及自己一步一步交出来的好——但就是太冷静了，让人觉得有些奇怪……”

健硕妇人递给了温驼子一件信物，然后说道：“老母还没出关，接到信，让我想过来把一下关，倘若合适，她再过来。”

那信物想必就是岷山老母的，温驼子哪里敢作阻拦，连忙作揖说道：“张嬷嬷这边请。”

他掏出一串钥匙，将铁门打开，然后将健硕妇人给引进了去，我晓得他们谈论的应该就是小白狐儿尹悦，这小妮子虽说有我李道子师叔祖给她定制、用来藏匿气息的符篆，但是倘若是被人发现了，说不定就暴露了身份，而身处敌巢，这样的暴露实在是太过于凶险了，我放心不下，瞧见他们进入了石屋，便从阴影中走出来，左右一打量，气息一提，人便窜上这排石屋的顶上去，估摸着方位，然后来到了关押尹悦的那一间。

为了不闹出太大的动静，我在屋顶走动得缓慢，等到了那儿的时候，那张嬷嬷却是已经瞧过了，由温驼子送着离开，我打量了一下，瞧见为了通风的考虑，这屋顶上面居然也有一个窗户，虽说也装了两个铁栏，但是却能够瞧见里面的情形。

我顺着空隙瞧过去，看见一张石床上面铺满了晒干的稻草，而一个小小的身影蜷缩在角落，好像十分恐慌的模样。

“尹悦，尹悦……”

我压低了声音，朝着下方看到，结果那小小的身影一动，抬起头来，黑暗中一对晶莹的眸子透着光亮，接着她双腿一蹬，竟然一跃而起，倏然而至，三四米高度一下跳来，双手抓住铁栏杆，露出了一张欣喜宜嗔的精致小脸来，激动地低声喊道：“哥哥，你怎么来了？”

瞧见这小白狐儿晶莹洁白的小脸蛋儿，我便晓得这几日她也没有受到什么苦头，想必是演得太真了，别人也未必想为难这么可爱的小

孩儿。

再说了，正如温驼子所说的，一看小白狐儿这般天资聪颖的模样，说不定能够拜入岷山老母门下，当做真传弟子，日后的地位说不得比自己还高，要是这小姑娘记仇，也不太划算不是？

想到这里，我伸手抱住了小白狐儿握在铁栏杆上面的小手，关切地说道：“我不放心你，特地跟过来瞧一瞧，就怕你有事。”

“怎么会呢？”小白狐儿皱了皱小巧的鼻子，笑颜如花，邀功一般地跟我说道：“除了第一天，他们对我不知道有多好呢，刚才那个肥婆娘还告诉我，说要去找他们的岷山老母，也是这里的头儿，过来见我，收我为徒呢——哥哥，你说是不是瞧见了她，我们就能够抓人了？”

我指着旁边说道：“其他的孩子，都关在这里？”

小白狐儿点了点头，想说些什么，突然耳朵一动，低声说道：“哥哥，又有人要过来了，你先藏起来，不要露面，其他的事情我后面再跟你讲吧。”

第四十一章 去而复返，巨大危机

小白狐儿到底是洪荒异种，对于周遭的感知比我强上许多，稍微有一点儿风吹草动，便能够察觉于心，这也正是我放心让她卧底于此的原因，瞧见她松开双手，轻轻落在地上，接着又像寻常小孩儿一样蜷缩在石床角落，一副楚楚可怜的模样，我便也不敢露出头来，努力地调整呼吸，不敢让人给瞧见。

好在我低伏的这石屋顶上虽说积尘许多，但是却也算是一处比较隐蔽的场所，当我将自己的心跳调整到了极致缓慢的状态时，我听到下面的房间里传来了一阵铁门的响动声，接着张嬷嬷那粗声粗气地声音就传了出来：“小姑娘，你抬起头来，让老母好好瞧瞧你的模样。”

屋顶的窗户这儿由内而外地散出一点儿光来，我听到张嬷嬷那古里古怪的声音，心中一动，没想到尹悦竟然引得了此间的幕后真凶，也就是沧澜道场的主人、岷山老母亲自前来，如此看来，她的面子可真的是够大的。

当然，这也可能是此刻的小白狐儿太过于耀眼了吧。

我将耳朵贴在屋顶上面，静静地听着，不知道下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但是有一个苍老地如同砂砾一般的声音却开了口：“怎么回事，是哪个小毛头在嚎丧？去给我将他的嘴巴给堵上！”

“是！老母。”温驼子听到这吩咐，立刻推门而出，没一会儿，一直持续的那小孩儿哭声便停止了，不知道那家伙到底使了什么手段，而这个被尊称为老母的老女人却桀桀地怪笑起来：“小丫头，你长得可真好看，跟我年轻的时候可有得一拼呢，就像天边的云彩。你走过来一点，让老母我摸一摸，看看你到底是不是有拜入我们下的根骨和缘分。”

她这笑声就如同夜枭一般，而我也实在想象不到这个自称幼时长得跟小白狐儿一般好看的老东西，到底是个什么模样，不过看样子小白狐儿是很恐惧她的样子，仿佛在后退，接着怯怯地说道：“我不要跟你在一起，我想我爸爸。”

小女孩儿直白的回答并没有让岷山老母感到不快，她似乎上了床，强行将小白狐儿搂在怀中，也不管这女孩儿的反抗到底有多激烈，总之就是将她给认真地摸了一遍。

我听到小白狐儿似真似假地挣扎着，一颗心都提到了嗓子眼儿，毕竟尹悦虽说化形为人，但毕竟是洪荒异种，倘若是露出了半点差

池，那问题可就大了，而到了那个时候，我固然是毫不犹豫地拔剑而下，将小白狐儿给救出来，但是我们是否能够在敌人老巢里面突围而出，这事儿我可是没有一点儿信心，毕竟对方并非都是弱者，而上百人一拥而上，那场面可真的不是我能够一力镇压的。

我虽说有着一身足以自傲的本事，但毕竟不是我师父陶晋鸿，面对着这么多敌手，也一样讨不到好处。

人贵有自知之明，故而才会有更多的敬畏之心，方才能够活得长久，这是我师父的教诲，所幸不知道小白狐儿使了什么手段，使得那岷山老母就算是使用了摸骨的手段，都没有能够瞧出太多的端倪来，随着时间的流逝，我的信心不由得渐渐提高了许多，然而就在此时，那老婆子突然疑惑地叫了一声：“咦？”

这一声让我的手都不由自主地摸到了背上的剑上去，然而下一秒，岷山老母却将房间里面的其他人赶走了去：“你们两个出去，去外面给我站着，不要让别人进来。”

温驼子和王嬷嬷两人应声而去，这时岷山老母才问道：“小丫头，老实告诉我，你以前有没有修习过功法？”

小白狐儿不说话，她身上的经脉穴道都与寻常人差别甚大，岷山老母倘若是连这个都摸不出来，那边根本没有立起这么大场子的资格。不过小白狐儿的表现又让她十分疑惑，于是便不得不屏退左右，私下问询。尹悦一开始不肯说，结果那岷山老母却也不客气，啪啪扇了这小女孩儿几巴掌，又恶声恶气地威胁几句，甚至还说要杀一两个人来给她见见血，识得厉害，这才算是吓住了小白狐儿。

这一通吓唬之后，小白狐儿终于算是开了口，依旧怯怯地说道：“我不懂你说的什么，不过我家二爹爹倒是经常用药材给我泡澡，说我有天分。”

我先前还担心这小孩儿的成长，以及对这个世界的辨识太过于浅薄，然而此刻听到她将这假话说得有九分真的功夫，便晓得我之前的担心都是白搭的，而她这般惟妙惟肖的表演也让岷山老母相信了，搓着手嘿然笑道：“果然不出我所料，嘿嘿，这一回，可算是捡到宝了——走，你且随我一同回去，不要在这个破石屋子里面待着了……”

喜得爱徒的岷山老母将床上的小白狐儿给拖着离开了石屋，那小女孩儿虽然表现得很抗拒，但是她终究不敢显现出太过于异常的力气来，只有让人拖着走，我像一头大壁虎一般，游到了旁边来，瞧着岷山老母将小白狐儿抓在手上，然后带着张嬷嬷朝着靠近石台处的一片宽阔

庭院走去。

那庭院几进几出，背后还纳入山体之中，显然就是岷山老母居住的地方，眼看着一行三人渐行渐远，在门口目送的温驼子咕哝了一句话，接着找了一个地方睡去，没多久，隐隐如雷的鼾声便传了出来。

他这个监牢看守睡着了，我倒是有了一些发挥的空间，当下也是在石屋顶上巡视了一圈，瞧见这屋子里面差不多关押着二十来个小孩。

这些小孩，自然不会是那些被拐卖的全部孩子，据我猜测，这些都是最近刚刚被拐卖过来的小孩儿，或者一些刺头，至于那些表示出臣服的小孩，则被挑选出来，如先前我听到的一般，要么被选作岷山老母或者其他人的门徒，或者被分配做杂物，要不然就给人带出外面的城市去，或者偷窃，或者直接打残了做乞丐……

一想到这些孩子的遭遇，我的心就像被揪住一般地疼，岷山老母、杨小懒、顾奶奶以及其他的人生活想必十分惬意，但是这所有的安逸生活都是建立在一个个幼小心灵的痛苦，以及那些支离破碎的家庭身上，让人忍不住想要将这混帐的一切给砸个粉碎。

我愤怒，但是却没有失去理智，知道自己的力量终究还是有限的，如果没有组织的帮助，恐怕连这沧澜道场都闯不出去。

这般想着，我瞧见四周都陷入了一片沉寂之中，便悄不作声地滑下了石屋顶上，然后将自己的身影潜入阴影之中，谨慎地避过夜间巡逻的队伍，在一连串的潜匿之后，终于回到了刚才落脚的那一片废墟处。在外围对过暗号，我进入了屋子里，这时徐淡定、努尔和赵中华都围了上来，徐淡定焦急地问道：“大师兄，到底什么情况，怎么去那么久？要不是梁哥拦着，害得我们刚才都想过去找你了。”

我将刚才碰到的情况跟三人简单地讲解了一下，然后瞧见旁边的努尔，低声问他的发现。

努尔告诉我，他刚才探访了一下，西边那片屋子，应该是学徒宿舍，大约有二十人左右，旁边也是些小孩，地位不高，可能是做些杂工的，不过人数蛮多，差不多四十人，挨着的有四十多户，都是以家庭为单位，应该是核心分子，另外除了石台后面的那一片建筑之外，他大概确定了周围的一些布置，差不多有六到七名高手，属于很难缠的那种，一旦动起手来，难以速胜。

至于此间的主人岷山老母，他也远远瞧了一眼，那老婆子恐怕不好对付，倘若是真的拼起来，我们这里没有一个人能够制得住她。

这还是其次，关键是一旦弄出了事情来，对方即便是拿捏不了我们，也可以从容转移了去，那时候我们可就被动了。

所以要么不弄，要么就将这里一网打尽，方才能够永绝祸患。

努尔的判断十分精准，我也同意他的看法，当务之急，是要让人回去，带着大部队返回，将这里的所有恶人都给堵在这里，千万不得有人逃脱，这样才能以尽全效。在经过了一番简短的讨论之后，我决定由我和努尔两人留守此处，随时关注这儿的变化，而徐淡定和赵中华则潜伏出去，去外面搬救兵回来——如果能够将京都赶来的其他特勤一组成员都带过来，那就最好不过了。

商议一定，徐淡定没有再多说什么，朝我拱了拱手，接着带了赵中华，匆匆离去，我目送着两人的身影消失于沧澜道场出口的石阶之上，回头跟努尔说道：“时间还早，奔波一夜，我们两个得睡一下。”

此刻已是凌晨五点多的时间，我和努尔两人轮流而睡。努尔先睡，过了一个多小时，两人交接，我也闭目而眠，没想到刚刚困了一会儿，突然外面传来一阵闹声，我睁开眼，瞧见努尔趴在窗边上，我走过去一看，却见原本去搬救兵的赵中华，给人绑了回来。

第四十二章 乱事纷纭

赵中华被五花大绑，簇拥着他的却是顾瞎子、周老七这伙人，我瞧见那小破烂被揍得不轻，眉眼上面肿胀得厉害，给人推着，下石阶的时候受不住力，骨碌一下滚落下来，落在了下面天然的岩地上面，还好不是头着地，要不然不免又要受些伤。

这情形让我和努尔都感到无比诧异，却没想到赵中华竟然被逮了回来，瞧他这吃尽了苦头的样子，想来在外面也是有过一番拼搏的，只是不晓得跟他同行的徐淡定，现在又在哪里去了。

我隐匿在窗口的阴暗角落，眯眼瞧着石阶那儿，但见顾瞎子和周老七将赵中华推推搡搡地朝着我昨日探访的监牢那边走去，而接着我瞧见了杨小懒和顾奶奶的身影，还有一个将自己全身包裹在黑袍子里面的家伙，男女不分，那人走动有点像在飘，脚尖一点，便是两三米开外，瞧着让人心惊，想来也是个厉害的高手，要不然以徐淡定和赵中华的身手，不可能在这些人的手里吃亏的。

这三人没有走往监牢，而是朝着岷山老母所居住的宽敞庭院走去，瞧着三人的背影，我想了一下，然后对努尔说道：“我去那边瞧一眼小破烂，你在这里，随时准备突围。”

虽说跟赵中华的关系远比我亲密，但是努尔反倒是镇定一些，平静地说道：“你也别着急，只要不是伤筋动骨，牢里面待着也没事，到时候徐淡定带着大军压来，我们来一个里应外合，反而会更有效果的。”

我苦笑道：“话虽如此，但是这里面不确定的因素终究还是太多了——比如说淡定能否及时找来援军？另外他们倘若对小破烂施展邪法，诱供而出，那又怎么办？而且如果对方手段残忍，直接将小破烂给弄死了，难道我们还要袖手旁观不成？所以得将事情想得没有退路些，我们才好置之死地而后生，杀出一片天来。”

努尔同意了我的看法，从背后拿出了赶神杀威棍，摩挲着棍身，然后说道：“我这棍子，倘若能够联系到山神，可以凭着那力量瞬移一两里地，但是只能带一人，实在不行，我……”

“如此最好，你到时候就将小破烂带走，至于我，我自己想办法。”我毫不犹豫地說道，当初得到这棍子的时候，努尔已然能够使用其中的功效，这么多年过去了，对此早已是无比的纯熟，两人能够逃遁而走，虽说不一定能够逃开后面的追击，不过却也多出了一条退路，如此

最好。我拍了拍他的肩膀，不再多言，弓着身子，朝着门外翻去。

努尔在我的身后叮嘱了一句话：“天快亮了，他们人多，你自己小心些。”

我带着努尔的关怀，潜身而出，抬头望天，只见凌晨的天光已然从中间的几道石缝之中洒落下来，在南边有一大片的土地园子，里面竟然有许多植株，我至少瞧见了两种粮食植物，心中一动，晓得这儿的事物，恐怕是不能以常理而度之。我在阴影的角落急速行走，突然前面走来两个人，赶忙翻身躲入旁边的无人建筑中，从缝隙里看过去，却正是顾瞎子和周老七两人。

这两个家伙刚刚将赵中华押送到监房里面，却并没有着急审问，而是折回了来，走到我跟前的不远处，那儿有一串灯笼，火光下，周老七散了一根香烟给顾瞎子，脚尖轻点，跃身而上，在灯笼里面的蜡烛那儿将烟点燃，又用这烟给顾瞎子点上，深深吸了一口，这才说道：“妈的，奸夫淫妇找不到，却碰到这么一个家伙，你说这算怎么回事呢？”

顾瞎子抽了一口，然后让青色的烟雾从肺里面徐徐喷出来，拍了拍对方的肩膀说道：“色字头上一把刀，女人而已，何必在意？”

周老七不听劝，愤愤不平地说道：“你说得轻巧，可知道我这几年来，对那赵雨的心思有多费劲么？老子就像一个纯情少年一样，在她面前曲意奉承，就想着能够一亲芳泽，将她这块好肉给囫囵个儿吞在嘴里去，这事儿连老母都默认了，结果事到临头，却给黄岐这个外来的家伙给抢了先——妈的，你说他不是有老婆了么，赵雨她是怎么看上的他呢？”

顾瞎子笑道：“人家毕竟是世家子弟，跟咱们这些山村野夫到底不一样。再说了，黄岐虽说有老婆，但是杨家娘子那鬼模样，谁瞧她正脸一下，都给吓一大跳，偏偏还是一个小娘子的声线。这样的老婆，说句实话，能够不痿，也算是大幸了，总得调节一下，对不？”

周老七郁闷道：“你这个死瞎子，不是什么都看不到么？”

顾瞎子狠狠地吸了两口烟，然后说道：“我他妈的是弱光，又不是真瞎子。行了，这事儿先别着急，稍后再看，今天邪灵教的那两个人你瞧见了没有，除了老母，咱这谁能够胜他们？抓到那个小子，也是他们的功劳，逃走的那个，那个谁带人追去了，等追回来，咱们再在那对奸夫淫妇，虽说是二道汤，但是你也能够尝个新鲜不是？”

周老七咕哝一声，没有多言，两人将烟吸完，然后将烟头扔地

上，狠狠地踩上几脚，然后朝着庭院那边走去，我瞧见他们走远了，这才滑身而上，朝着监牢那边走去。

轻车熟路，很快我就来到了跟前，那温驼子正领着几个男人在门前谈话，大概是在布置什么，我从侧面的阴影走过，爬上了石屋顶上，猫着腰，踩着碎步在这一片屋子里面寻找，这儿挺大的，二三十间监牢，我大致扫了一遍，终于在离小白狐儿不远的一处监牢里瞧见了，那儿有熊熊烈火，赵中华给绑在一个木架子上面，有一个身高不到半米的侏儒提着鞭子，抽了几鞭，上衣被剥光的赵中华肌肉结实，却只出现了几道浅浅的鞭痕。

我曾经试过他的功夫，这小破烂出身沧州，练得一身好武艺，会写横练硬气功也是当然，不过那侏儒却也狠心，不断地扬鞭抽着连着几十鞭下去，赵中华终于软了，头垂落到了一边，侏儒朝他吐了一口痰，然后朝着外面走去。

这人一走，我立刻从屋顶跳了下来，左右一打量，然后走到赵中华跟前来，低声问道：“小破烂，怎么回事，你咋被抓起来了？”

听到我的声音，被抽得血肉模糊的赵中华激动得抬起头来，低声喊了一句“陈老大”，然后打量了一下周围，这才说道：“我们出去的时候，一开始挺顺利的，后来来了一个鹰脸人，发现了我们。那个家伙十分厉害，淡定哥打不过他，带着我往江里跑，只可惜我太弱了，结果被追上了，淡定哥本来想救我，但是我让他走——有一人逃脱，我或许还有生的希望，若是两人都留下了，估计就得被吞了……”

“后来呢？”

“后来淡定哥跑开了，鹰脸男去追他了，我则被这伙人给打了一顿，然后给我拉回来了。路上的时候我被盘问，先是说误入此处，后来熬不过了，假装是来附近调查的，没有透露你们，和曾经来过这道场。”

我点了点头，赵中华到底是跟了我们这么久，哪些该讲，哪些不该说，这个度量其实是有把握得到的，只不过我就怕他们对这孩子用刑，倘若断了手断脚，或者直接弄死他，那罪过可就大了。似乎瞧见了我的担心，赵中华的脸上挤出了一丝笑容来，对我说道：“陈老大，我知道你的计划，你不要管我，他们晓得我只不过是一条小鱼，说要将淡定哥追回来再说，在此之前，我其实是安全的，即便是抽几鞭子，不过都是外伤，你千万别担心……”

瞧见他一副满不在乎的模样，我心中好过许多，这时外面传来脚步声，我腾身而上，再次伏到了屋顶上面，接着我瞧见那个侏儒带着

领命回来的顾瞎子和周老七等人过来，侏儒先是凶狠地抽了赵中华几鞭子，然后由顾瞎子对他进行盘问。

赵中华装作奄奄一息的模样，然后将刚才那一番话，又讲给了对方听，顾瞎子和周老七确定沧澜道场暂时还没有被发现，只不过外面的村子已经被盯上之后，心中稍安了一点，商量了一下，决定回去禀报，并且吩咐那侏儒和温驼子，将这俘虏给关好，必要的时候，他还可以作为人质，要万一死了，可要唯他二人是问。

这两人点头哈腰，倒也不敢再为难赵中华，我瞧见他们将赵中华送入监房安歇，心中稍安，再次潜回了我们落脚的地方，这时已是天色大亮，两人都不敢露头，瞧见天坑底部开始热闹起来，七八队孩子在大人的带领下开始跑操，如此一番热闹，我和努尔各自吞服了辟谷丹之后，盘腿打坐，休养生息，一直到了下午时分，闭目静修的我突然听到努尔在我耳边轻声喊道：“志程，他们找到黄岐了。”

第四十三章 阎罗公子

我盘腿静坐，尽量让自己的状态处于巅峰，好面对随时都有可能发生的紧急情况，然而听到努尔的这一番话，我顿时就皱起了眉头来，快步走到窗边，朝着道场出口的石阶望去，只见黄岐躺在担架上，被人飞快地朝着岷山老母居住的宅院跑去，而在后面，那个与他苟且的赵雨则维持着先前的五花大绑状态，给身穿黑色长袍的杨小懒揪着头发在地上拖拽。

那个原本为岷山老母女弟子的可怜女人被这么一番拖，身上有限的衣服给磨得破烂，血肉模糊，试图大声地说着什么，结果杨小懒直接“啪、啪”两巴掌，扇得几乎就要晕了过去。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然而此刻正是那些受训学生晚归的时候，瞧见这热闹，纷纷想要围上去，结果有教员扬着鞭子在空中打了几个炸响，顿时就害怕了，被赶鸭子一样地轰回了住处去，而杨小懒一群人推推搡搡，却一路走到了离我们这儿的不远处来。这时我才听到了杨小懒骂赵雨的话，那污秽之处，着实是让人听到了，都觉得耳朵好脏。

因为离得不远，我也是时隔许久，才终于瞧见了杨小懒的面目——那是一张老态龙钟的脸，轮廓依稀还有当年娇媚少女的模样，但皮肤皱得跟七八十岁的老人一般，偏偏在左脸颊的一部分还保留着年轻女人的娇嫩，这样的对比并没有让人觉得舒服，反而会有一种强烈的落差，甚至反而让人觉得十分的不舒服。

再往上瞧，是很大的连衣帽，将她的头部笼罩在了阴影里，我瞧见她脖子上面还有一根丝巾，恐怕是平日里用来遮掩容颜的，只可惜许是因为老公私奔这事儿实在是让她太过于激动，反而没有去在意这些东西。

赵雨被揍得不轻，口中呢喃地说道：“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的，我们也都是冤枉的，是……”

她还试图争辩，却将杨小懒心头的怒火给再次挑起了来，将赵雨直接扔在了地上，拳打脚踢一阵，觉得不解气，右手往上一扬，我瞧见她的手上竟然有长达两寸的指甲，又黑又锐利，泛着古怪的光华，这指甲就像五把匕首，猛然挥下，眼看就要将赵雨的脖子给斩下来了，那赵雨浑身僵直，被捆住的手不知道怎么回事，竟然脱离了束缚，紧紧抓住了杨小懒的手腕处，没有让她再下半分。

而就在杨小懒执意要将赵雨给弄死的时候，道场之中突然刮起了一阵风，接着一个黑影倏然而至，出现在了两人之前，一挥手，原本纠缠僵直的双方骤然分开了开来，朝着两边退了开去。

倏然出现在场中的这一个黑影，却是一个身穿麻衣，佝偻着身子的老妇人。

她浑身都有一股浓郁的黑雾将其包裹，却正是我昨日瞧见夜访监牢的岷山老母，也就是此间道场的主人。

一招将两人给分开之后，岷山老母大袖一挥，原本表现僵直的赵雨又变得了一滩烂泥，瘫倒在地，而杨小懒后退几步，却有些不服地说道：“老母，这骚狐狸精勾引我丈夫，还撵掇他私奔，我不杀她，难消心头之恨啊！”

一身麻衣的岷山老母是个满脸孤苦的老妇人，大片黑褐色的老人斑布满脸上，皮肉松弛，不过饶是如此，她整体看起来，反倒是比此刻的杨小懒要让人舒服许多，她凝视着满腔愤慨的杨小懒，然后缓慢地说道：“小懒啊，你终究还是太焦急了，事情都还没弄清楚，一听到消息就冲出去了，不如先听一听别人是怎么说的，对吧，苏公子？”

她先前还在对面前的杨小懒说话，而说到后面，话锋一转，却是朝着另外一边拱手而言。

岷山老母是此间的主人，一言九鼎，到底是什么人，会让她这般拱手表达敬意呢？我心中微讶，目光扫量，却瞧见这边走来的，却正是一个身穿青衫的男子，长得倒也英俊，唯有那鼻子比鹰勾还古怪，连带着他的双目狭长是，说不出的阴险和心机深厚。我瞧见此人，立刻就想起了赵中华跟我讲起的那个鹰脸男子，原来将他擒住，又去追击徐淡定的，就是这个家伙啊。

我藏住心中的惊讶，听到那鹰脸男子对岷山老母哈哈一笑，然后摆手说道：“老母说笑了，剑飞不过是教内的一个小角色而已，哪里称得上公子二字？”

岷山老母也与他客气道：“江山代有人才出，一代新人换旧人，老身虽然久居乡下，但是邪灵新生代四大公子中的阎罗公子，却也还是听过的。我与你母亲颜寒雪曾经有过故交，阴魔之名当年也是有所领教的，你便不用这般客气了。这两人是你带回来的，所以事情呢，还是求苏公子帮忙解释一下，你看可好？”

像岷山老母这样称霸一方的人物，也只有跟与自己地位相同的人，方才会这般的客气，而我听到了，心中不由得一阵惊疑，因为身在

这个圈子中，邪灵教的名字已然是如雷贯耳，百年前一个叫做沈老总的男人横空出世，召集了十四个当世间最卓绝之辈，分为左右二使和十二魔星，征服了无数帮派和团伙，成立邪灵教，这里面的每一个魔星，都是邪道之中一座不可攀登的高峰，而这位苏公子竟然是那阴魔之子，当真是值得这份尊重。

另外，这四大公子又是何人，我当初在云龙山下碰到的那个依韵公子，是否就是其中一个呢？

我心中有些乱，却听到那苏公子说道：“本来在追一个逃跑的家伙，结果没想到那个家伙竟然识得水性，跑到了江边，跳进了浑水中去，我有一个兄弟精通水性，也跟着跳下了去，结果半天没有浮上来，估计是被那厮在水下给害了；我带人沿江搜了十里地，都没有发现踪迹，就回来了，没想到路过灯影峡旁边的时候，突然听到崖边有人呼救，便过去瞧了一眼，只见那个黄岐兄弟被一条僵尸蛇给咬住了，顺手救了下来。”

岷山老母点头说道：“我先前听小懒说过了，那个家伙应该是茅山水蛭长老徐修眉的儿子，家学渊源，那水性恐怕不是一般人所能堪比的。”

听到徐淡定的来历，苏公子只是无所谓地耸了耸肩，并不在意，点头表示知道了之后，这才说道：“我暂时止住了黄岐兄弟身体里面的毒素，不让其发作，至于里面的尸毒，恐怕老母你更应该晓得解决办法，所以倒也没有太多的担心；我瞧他们都是给五花大绑在这里面的，刚才跟顾老兄和周老七交流了一下，感觉好像不是私奔，不过这位师姐好像是给吓坏了，一直都不肯开口……”

说到这里，他拍了拍手，一副置身事外的样子，不再言语。

阎罗公子苏剑飞将事情说清楚之后，往旁边站了站，这时昨日将赵中华押解过来的那个全身包裹得黑乎乎的蒙面人迎上了他，给他递了一张湿毛巾，苏公子便仔细地擦起了手来，而岷山老母则低头看了一眼被揍得七荤八素的赵雨，凝视着她，寒声说道：“到底是谁将你们给绑了的，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被自己师父怒目一瞪，那赵雨脸色立刻变得惨白，她跟随岷山老母日久，自然是知道这位老婆子的厉害，将脑袋埋在地下，哆嗦着说道：“师父，我、我没有跟黄郎、啊黄岐私奔啊……”

听到赵雨叫了一声“黄郎”，旁边的杨小懒顿时又想发作了，结果给岷山老母平静地看了一眼，这才后退而去，借着那老婆子依旧平静

地说道：“回答我的问题。”

似乎承受了太大的压力，赵雨整个人都崩溃了，趴在地上，哭泣着说道：“我不知道啊……是两个男人，一个长得很帅，另外一个，我没有瞧见，就被打晕了——哦，对了，黄岐跟他们好像认识——我真的不知道啊，我当时被打晕了，后来迷迷糊糊醒来一次，听到黄岐在跟他们说话，刚要阻止，又被打晕了。”

岷山老母听到赵雨说得结结巴巴，眉头一竖，喝问道：“说清楚一点，那两个男人到底是谁？”

赵雨抓着自己的脑袋，痛苦地说道：“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啊……”

她的哭泣反而让岷山老母脸色越加发寒了：“我教了你十多年，结果你却连对手长什么样，是做什么的都没有搞清楚，就被打晕了？你这样说，是不是想告诉我，我很无能啊……”

岷山老母的脸色越加阴郁，袖子下面的手在抖，似乎想要出手杀人了，这是她旁边的张嬷嬷则提出来道：“别的先不讲，那两个人知道我们沧澜道场的位置了么？”

她的这一提醒顿时让所有人回过神来，纷纷发问，然而赵雨依旧摇头，表示不知晓，而另外一个人昏迷不醒，一时间闹成一团，正在这时，擦完手的苏公子在旁边悠悠说道：“今早不是抓到一个么，拉过来问问，不就晓得了？”

第四十四章 风来

场中闹成一团，反倒是作为外人的苏公子看得透彻，一语中的，大家终于想起了那个早晨擒住的家伙来，岷山老母头一偏，立刻有人朝着监牢那边跑去，没一会儿，浑身鞭痕的赵中华便被那温驼子和侏儒给拉出了石屋，朝着这边带来，我身子一阵僵直，拳头不由握得紧紧，就想要冲出去了，而这时努尔则将我给牢牢按住，低声说道：“别动，别动，先看看什么情况！”

我深呼吸，尽量让自己的心情变得放松起来，却不受控制地想起了当初我亲自带走这个年轻人时的情形。

我曾经承诺过，会让他出人头地，让自己的生命变得更加有意义，却没有想过这么一天，眼睁睁地看着他被一群狼给围住，随时都会冲上来咬他一口肉，将他给活生生地弄死。

我紧紧抓着手，而遍体鳞伤的赵中华已经被那温驼子给带到了众人面前来，将他按得跪下，然后朝着岷山老母拱手说道：“老母，人带来了。”

岷山老母一整天都没有出自己的庭院，不知道是在闭关，还是在研究刚刚收入帐下的小白狐儿，所以对赵中华这个小杂鱼一般的角色根本置若罔闻，瞧见地上被死死按着的赵中华，低头问赵雨道：“你自己看看，这个人，是不是将你们给从观山院中带走的那两个家伙之一？”

赵雨抬起头来，眯着眼睛打量了一下脸肿成猪头的赵中华，似乎想要辨认出他在没有被揍之前的模样，在两三分钟之后，她摇了摇头，对岷山老母说道：“应该不是，那两个人，没有这么弱。”

岷山老母眉头一皱，寒声说道：“那人到底长什么样？”

赵雨冥思苦想了好一会儿，突然想到了什么，抬起头来，高声喊道：“有一个家伙，长得像电影《高山下的花环》里面的赵蒙生，对，就是那个家伙，我说怎么长得好眼熟……”

岷山老母常年居于深山之中，哪里看过什么电影，赵雨这么说来，她顿时就有些懵，不知道那个赵蒙生到底长什么样，旁边的杨小懒口中却念叨了起来：“赵蒙生？演员是……唐国强咯？哦，对了，那家伙长得确实有唐国强那小白脸的几分韵味，如此说来——将你们两个给绑住的，就是茅山首徒陈志程了！”

“什么？茅山首徒？”旁人纷纷震惊，便连那神情倨傲的苏公子

脸色也微微一变，开口说道：“茅山真的来人了么？”

茅山盛名，鼎鼎而立，众人皆有些恐惧，虽说先前有徐淡定的出现，但是他毕竟不过是一长老之子，跟茅山首徒的代表意义，还是有着很大区别的，听到杨小懒口中说出这“陈志程”三字，众人的脸色都不好看了，杨小懒赶忙解释道：“陈志程虽说是茅山首徒，但不过是个外门弟子，不得真传的，现在给赶到了朝堂上面去，做了个小小的特勤组长，最近因为调查附近的孩童失踪案，这才找上门来的，跟茅山倒没太多的关系。”

她这般解释，旁人才松一口气，一个茅山弟子，和整个茅山，这里面的区别还是很大的。

瞧见周遭的人都松了一口气，杨小懒却成心让他们坐过山车，又将昨夜在悬空阁楼上面对黄岐讲的那一套说辞，再次给众人说了起来。她执意想要将我给斩杀于此，于是便将我的功绩给大肆宣扬了一番，有的事情根本就不是我所做的，但是却将重瞳子、一字剑等人的作用给弱化掉，重点突出了我的作用，经过她的形容，我完全就是一个十恶不赦的恶魔，杀人如麻的狂人。

听到我这般恶迹，旁人不但没有生出同仇敌忾的情感来，反而有点被吓唬到了，那顾奶奶低声说道：“你讲的这个人，我那天也曾经给老母汇报过了，真正凶悍的角色，只一剑，就破了我费尽心血炼制的纸将军，太厉害了，能不惹，咱还是不惹为好。”

周老七也疑惑了：“他既然是这样的性子，那咱们干嘛不拉拢他一下呢，大家都是同道中人，有什么结是解不开的啊？”

这你一言我一语，说得杨小懒的脸都黑了，没想到不但没有说服这些人将我给弄死，反而生出这么多的古怪来，她转身朝岷山老母抱拳说道：“老母，此人不除，沧澜道场一日没有安宁，我恳请您老人家遣尽精兵，将这小子尽快给杀死了，要不然，我们终究会有一日都死在他的手里的。”

她说得真切，岷山老母却不动声色地瞧向了旁边的阎罗公子：“苏公子，你的意见呢？”

苏公子英俊的脸上微微一笑，嘴角咧开：“比起那个什么茅山首徒陈志程，我更关心沧澜道场到底有没有暴露，倘若方位给泄露出去了，我还是劝老母你尽快搬家，要不然终日被骚扰，这事儿谁都受不了，你说是不是？”

相比于杨小懒的请求，苏公子说的这话儿才是正在点子上，这

才是关乎生死存亡的大事，岷山老母走上前来，手一挥，赵中华便从地上径直站了起来，这老妇人伸出手，抓在小破烂的脖子上面，然后寒声说道：“回答我，打晕了他们两个的，是不是你们？你们是不是已经知晓了我这沧澜道场的位置了？”

赵中华睁开肿得厉害的双眼，看着面前这个黑屋萦绕的老母，艰难地说道：“没有啊，我们只是觉得这儿可疑，上次有兄弟在这里被人袭击，就过来盘查了，没想到竟然会有这样的洞天……”

他咬死了这个说法，然而岷山老母都不肯相信，这时那阎罗公子却一声轻笑，插嘴说道：“想知道这小子到底是不是在撒谎，我倒是一招可用。”

他肯出手，岷山老母自然是顺水推舟了，他将赵中华交给苏公子，而自己则回身来到了躺在担架上的黄岐身边，查看了一番他身上的伤口——想知道结果，一来是从这个俘虏的嘴中盘问而出，另外一个，其实也可以将黄岐给唤醒，如此双管齐下，反倒会变得甚是许多。她在检查一阵之后，挥挥手，嘱咐旁边的张嬷嬷准备一些工具，当场救治起来。

那边不管，阎罗公子苏剑飞则是将赵中华劝在一块石头上坐下，然后和颜悦色地说道：“小兄弟，出于个人角度来讲呢，我对你的胆量，其实还是蛮钦佩的，能够冒着生死，深入虎穴而来，当真是大英雄了；不过呢，这世间之事很复杂的，你年纪轻轻便丧命的话，很多美妙的事情，可就没有机会尝试了——据我观察，你还是处男吧？”

赵中华一愣，搞不清楚这人到底想要跟他谈什么，半天才反应了一下：“啊？”

苏公子嘿嘿一笑，然后耸了耸肩膀，俊朗的脸上浮现出了一抹诡异的笑容来：“开个玩笑啦，事实上，我有一门搜魂术，可以让你好好说实话，不过副作用比较多，轻则失忆，重则事后变成植物人，我看你年纪轻轻，也有一身修为，倘若是就这般躺在床上一生一世了，实在可惜，就忍不住劝劝你而已——真的，你不如考虑一下，说真话便好了，这样大家都方便一点？”

他虽然在笑，但言语之间却颇多阴寒，连旁边的岷山老母麾下数人都忍不住打了个哆嗦，赵中华哭丧着脸说道：“我讲的都是实话啦，你们又不听，我要是真的来过这里，早就带着大部队过来了，哪里还能让你们在这里猖狂？妈的，要知道变成这样，老子真的不应该过来……”

他喃喃言语着，指望靠着可怜的演技过关，却终究没有过得了

那苏公子的眼睛，他回身跟岷山老母商量道：“老母，我得作法了，需要一个场所，你看？”

岷山老母手上多了十几根银针，将黄岐扎成了刺猬，听得此言，回手一指，对着那石台之上说道：“若是作法，那儿最合适。”

苏公子点了点头，昂首阔步地朝前走去，而自有人将赵中华拖向了石台那儿，想到赵中华马上就要给人当作案板上面的猪肉一般宰割，我豁然站了起来，而这时努尔却一把抓着我的肩膀，脸色显得异常的平静：“志程，我来，一会儿我趁乱将小破烂带走，你继续潜伏在这里，见机不对，立刻逃走，不要与他们硬拼。”

说完这话，容不得我拒绝，他便身子一矮，朝着外面蹿了出去。

努尔有杀威赶神棍，倒也是一个办法，我不与他争执，继续回到窗边，瞧见混乱的人群之中，末尾处突然多了一个黑影，跟着其中的一个家伙，且行且走，宛如影子。努尔此术了得，却没有人发现队伍里突然多了一个人，所有人的精力都集中在高台之上，但见苏公子将赵中华置于平台中心，接着双脚一跺，口中高呼道：“风来！”

一股阴风平地吹起，无数狰狞扭曲的鬼脸浮现着空中，宛如万鬼争渡，恐怖非凡。

果真不愧是阴魔之子。

赵中华陷入绝望。

第四十五章 好一个巫门棍郎

苏剑飞一出手，我便晓得他这阎罗公子的名气当真不是白叫的，而岷山老母对这苏公子的敬意，也并不仅仅只因为他老娘是阴魔的缘故，只见他双手一招，立刻风起云涌，无数的黑雾怨灵便将整个平台给遮掩住了，不过这滔天凶焰一起，那平台之上并非没有反应，岩洞之上轰隆隆，竟然睁开了一只眼睛来，凝视其中，而正在忙着给黄岐解毒的岷山老母挥手打出一记光华，这才将那石眼之怒给消解了去。

苏公子稍微一愣，这才晓得岷山老母的这沧澜道场倒也另有玄机，不过他并不追究，而是将手举过头顶，形成了一个巨大的骷髅来。

不愧是“阎罗公子”，这手段，当真有些茅山鬼王梅浪的气势了。

苏公子将这黑雾翻滚、吞吐不定的巨大骷髅给高高举起，然后寒声问跪在跟前的赵中华道：“告诉我，陈志程他们，到底知不知道沧澜道场的具体地址？说实话，不然这一下进去，你这辈子就不会再醒过来了！”

赵中华那小年轻赤裸着上身，被五花大绑着跪倒在石台之上，瞧见头上这恐怖的气势，晓得这是那苏公子故意摆出来吓唬人用的，顿时就慌了神，一脸慌张地说道：“哥，大哥，我说的可都是真话，我哪里晓得你们这里别有洞天啊，就是徐淡定那家伙说这边很可疑，让我们没事过来晃荡一下，我要是知道撞到您，绝对不会听那狗日的话……”

他表面上慌里慌张，但却满嘴瞎话，倒也没有变节的意思，苏公子似乎被他给诓住了，愣了一下神，将那巨大的骷髅头缓慢下移，寒声说道：“小伙子，你高估了自己的演技，也低估了我的阅历，你终究还是没有说实话，这让我很失望，亲手毁了一个在修行上面很有前途的年轻人，这是一种罪过，我以前做得很多，现在良心发现了，却没想到，你终究还是不给我机会。既如此，那么我就……”

他放下了一只手，搭在赵中华满是伤痕的肩膀上，轻轻说道：“不客气了！”

这句话一说完，他那显著的鹰钩鼻也低些下来，张开的五指猛然一握，就朝着赵中华的脑袋灌注而去。

所有人都仰首以待，等待着苏公子施展着神奇的手段，让赵中华开口，而就在此刻，却有一道身影倏然而起，冲上了石台，抱着五花

大绑的赵中华，朝着另外一边滚去。这事情发生得实在是太突然了，苏公子携千钧之力，猛然而下，却瞧见目标人物骤然滚落一旁，而根本就不是他所能预定的，一时间也收不住势，那被拉伸扭曲的骷髅头轰然而下，直接撞击到了石台之上。

这沧澜道场倘若是古代巴人的遗迹，那么这石台必然是祭祀之处，从刚才头顶上那石壁裂开的眼睛，便能够瞧得分明，上面也是有所禁制的，被苏公子这么一撞，岷山老母也没有反应过来，便猛然一震，一股巨大的力道传递而来，反倒是将苏公子给震得跌落了台下去。

当瞧见风度翩翩的苏公子滚落下来，所有人的脑子这才反应过来，开始想起了一个问题：我靠，刚才那个黑影子，到底是谁啊？

最先反应过来的竟然是那个鞭打赵中华一夜的侏儒，他离得最近，虽说腿短胳膊小，但是却敏感地想起了现在正好是自己大显身手的时刻，从腰间掏出鞭子，使劲儿一扬，空中一个炸响，接着那鞭子绑住了石台突出的一角，人便倏然而去，朝着石台对面飞跃而去。侏儒天生矮小，因为旁人讶异的目光，大都不合群，不过这类人倘若是被逼到极致，修行起来都很恐怖——我迄今还记得当年在青城山脚下，从大胖子朱作良体内飞出的那个身影。

这样的家伙，自然是岷山老母麾下精英，他想抢个头功，然而刚刚越到对面，陡然间却伸出了一根棍子来，一棍朝天而起。

这根凹凸不平的黄色旧木棍看着一点儿都不起眼，然而当它突兀出现，微微一震之时，那侏儒却感到了一阵前所未有的恐惧，厉声尖叫一翻，手中的长鞭一抖，人便落到了另外一边去。然而就在他刚刚落定之时，一只血淋淋的手攀爬上了石台，接着一个身影倏然而起，一把将这侏儒给扑在了地上。

这人便是刚才被五花大绑、看着仿佛没有反抗之力的赵中华，此刻的他刚刚被努尔给放了出来，满腔怒火，瞧见这个对自己用尽鞭刑的侏儒，自然是毫不客气，一双手宛如铁箍，将他的脖子死死掐着，一副讨命鬼的模样。

赵中华虽说有一股子血勇之气，但精力到底还是被耗损许多，而那侏儒也不是等闲之辈，小小的躯体里面仿佛蕴含着莫大的能量，拼命地挣扎着，随时都有可能逃脱掌控，这情形一时形成胶着，然而岷山老母一方却是反应过来，顾瞎子、周老七、温驼子、顾奶奶等人都带着其余人等相继冲上了平台，反而是岷山老母和杨小懒保持镇定，冷眼瞧着这陡然而生的变故。

“周子键……”

“五哥……”

来人纷纷喊着那侏儒的名字，想要上前来救，结果手提一根杀威赶神棍的努尔从台下猛然冲将上来，兜头便是给了最前面的那周老七一棍。这一棍势如龙，携着沧桑之气，猛而上，那周老七哪里能够抵挡，横臂来挡，结果一声脆响，虽说他手上有那护臂，但是铮然的金属声响起之后，他却如同一口布袋般从上而下的跌落了去。

那“五哥”便是他所喊出来的，可见侏儒应该与他是兄弟关系，难怪冲得如此靠前，而努尔一棍在手，舞动如龙，竟然将那十多个冲上台来的诸人都给挡在周围，一番棍影而过，却是又有两人栽落到了台下去。

好一个巫门棍郎，棍扫八方，看得我热血沸腾，恨不能也拔剑冲将上去，与他并肩而战。

这血翻涌，但理智告诉我终究是陷于敌营，但见在努尔的镇场下，被那侏儒周子键折磨得有些脱力的赵中华最后终于将那家伙掐死，侏儒两腿一蹬，不再动弹，而此时苏公子、长袍神秘人以及岷山老母这边的一大堆人，则都围到了石台跟前来，那岷山老母到底是一方枭雄，倏然而至，站在了努尔跟前，喝令众人先停手，然后喊声问道：“你何人，竟敢擅闯我沧澜道场？”

她麾下诸人将努尔和赵中华团团围住，心中安定，正想探清楚这个突然出现的高手是什么来历，却没想到努尔刚才之所以跟台上这堆人应付，却是在通过杀威赶神棍与某种灵物沟通，拖延时间，当岷山老母移步台上来的时候，他手中的杀威赶神棍已然黄光大亮，俯身拉着有些虚脱的赵中华，努尔朝着岷山老母冷笑一声，然后抬起棍子，朝着地上猛然一戳。

轰！

石台猛地一震动，但见有光华从地上升起来，笼罩着他们两人，接着那实物瞬间化作了虚影，消失于无形之中。

当这幻影出现的那一霎那，几乎所有人都忍耐不住地想要出手了，然而却都落到了空处，努尔不按常理出牌的手段让场中所有人都呆住了，足足过了好个呼吸之后，岷山老母这才抓狂地喊道：“人呢？妈的，人呢？”

杀威赶神棍能够依托所谓山神的媒介快速转移，虽说这手段并

不是无限使用的，但是只一下，便能够让所有人都傻眼，在骂了几句脏话之后，岷山老母终于反应过来，抬起了头，然后朝着头顶上面喊了一声古怪的咒文，突然间整个空间都是一震，从那石台上面有一股力道朝着四周传播而去，接着我瞧见空间陡然变得昏暗，炁场变动，仿佛变得封闭了起来。

岷山老母居于此处，一来是得了巴人遗迹，二来恐怕是经营多年，已经将这儿打磨成了一处偌大的法阵道场了。

只可惜她启用得太晚了，此刻的努尔恐怕已经带着赵中华跑出去了。

不过这一点岷山老母并不知晓，而是对着周围的手下厉声吩咐道：“隐藏身形的小小遁术，就想在我这里放肆，简直就是在找死，我启动了沧澜法阵，他们跑不了的，你们挖地三尺，也要给我找出来。”

那些人应诺，开始朝着四周散开，而盛怒的岷山老母气冲冲地骂道：“刚才使棍的那个小子，有谁知道来历么？”

对我最为了解的杨小懒走上前来，回禀道：“那个人应该是陈志程从小的好兄弟，叫做梁努尔，外号好像叫做巫门棍郎，是苗疆三十六峒的苗人，最是神秘不过……”

她给岷山老母和苏公子等人讲解起了努尔的情形，而我已然没有办法再打量那边了，因为我瞧见那个顾瞎子已经带着一票人马，朝着我藏身的这一片屋子搜查过来。

第四十六章 割席断交

从窗口处瞧见顾瞎子带着人搜了过来，我左右看了一下，脚一蹬，一个纵身就跳上了房梁上面去。

早在努尔提出刚才的那个方案的时候，我就已经想到了自己的藏身之处。

整个沧澜道场其实是在一个古怪的天坑之中，这个地方能够容纳上千的人，我们所处的这片建筑群落却好是无人居住的地区，我藏身于房梁之上，隐于黑暗之中，倘若不仔细，应该是找不到我的。这般算计着，我蹲身在角落，将呼吸均匀地控制住，尽量让自己融入倒这个环境之中去，很快，我就听到了脚步声在屋子外面响了起来，接着吱呀一声，门被推开了，有人朝着这里面走了进来。

为了避免太过敏感的家伙注意，我眯上了眼睛，只用余光打量，瞧见有两个家伙走进了我藏身的这个房间里来，打量了一番，然后朝着外面禀报道：“这里没有。”

因为岷山老母处于极度焦躁之中，他们也想赶快将那两个逃走的家伙给找出来，所以检查得也没有多仔细，尽管有一个家伙下意识地扫量了一下房梁，但是却并没有注意到蹲在黑暗之中的我。他们出了门，然而却给人拦住了，说话的是顾瞎子：“这边没有？你们有没有好好检查？”

汇报的那个人很肯定地说道：“房间里空空如也，扫过去，一目了然，什么都瞧见了啊……”

他这敷衍了事的态度让顾瞎子十分不满意，推了他一把，然后骂骂咧咧地走了进来：“就是你们这个鸟样子，才让人潜到眼皮子底下都没有发现，我日你先人，就不能认真一点？你们晓不晓得，要是我们这里暴露了，你们这些龟儿子都得给老子搬家，拖家带口，滚得远远的去……”

顾瞎子平日里与人开玩笑惯了，那些人倒也不怕他，嘻嘻笑道：“搬家好啊，刚才那个高鼻梁的公子哥儿不是邪灵教的么？实在混不下去了，带着我们这一堆人投奔邪灵教去，说不定能够抱得上大腿，也好过在这暗无天日的地洞里过日子呀？”

三人去而复返，顾瞎子在我身下转悠了几圈，一步一步地走到窗边去，突然间，我的余光中，瞧见了他的鼻子在微微动弹。

我想到了小颜师妹送给我的那香囊。

这味道虽说很淡，但是对于一个视力几乎丧失的瞎子来说，却像是黑暗中的指明灯，很容易就分辨出来的。就在这时，顾瞎子似乎有所察觉，脑袋上扬，朝着我藏身的房梁之上瞧了过来。我心中苦笑，原本想在这里能够多拖一点时间，就拖一会儿，尽量等到援兵的到来，却不曾想到这岷山老母麾下的奇人异士何其多也，这顾瞎子竟然能够凭着微末不可闻的香味，就找到了我。

而此刻，离努尔逃走还不到三分钟。

不过发现我，并不代表着是一件好事，顾瞎子在抬头的那一刻，便已经预兆着他霉运临身的到来，蓄势以待的我像一只大鹰落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剑飞出，将那两个跟班的脖子划破，让他们的呼喊声叫不出来，而顾瞎子显然要比他的手下反应迅速许多，拄在手里的拐杖就像一把长剑，朝着我这里刺来。

魔剑与这精铁拐杖交击，发出了叮铃铃的响声，我感受到了顾瞎子那坚定不移的反抗力度，也晓得悄无声息地杀掉他，已经不可能完成。

在出拐一挡之后，顾瞎子很聪明地没有继续与我过早，而是用身子将那窗口给撞开，接着向外面一跃而出，朝着还没有散开的众人高呼求救道：“这里有敌人，快来救我，快……”

当他朝着石台方向狂奔的时候，后背突然传来一阵阴寒，接着火辣辣的剑伤蔓延到了脖子上，一种如潮水蔓延的无力感侵袭了全身，顾瞎子感觉眼前一黑，这一回可不是弱视的那种黑暗，而像是整个生命走到了尾声时的那种痛苦，接着他重重地摔到了地上，朝着石台方向努力地伸出了手。在生命的最后一刻，顾瞎子似乎看到了世界上最绚烂多彩的颜色。接着，就是黑暗的深渊……

尽管已经掩盖不了我暴露的事实，但是我依旧还是将发现我的顾瞎子给斩杀了，饮过血的魔剑一阵红光弥漫，而我瞧了一眼还在高台上面谈论的岷山老母、苏公子和杨小懒等人，毫不犹豫地朝着出口石阶那里冲去。

我见机不对，立刻想逃，然而这儿是对头的老巢，哪里有这么好突围，还没有等我冲出十米，周围一片呼喊声，接着前方就围堵上了至少二十人，此刻的我已然将长剑拔出，拖剑而从，但有挡者，一剑斩过去。

这力道甚猛，前两个被我一剑给劈飞，第三个给我猛力绞了一

下，接着一剑将喉咙抹了，抱着喷血的脖子跪倒在地。

这一路冲锋，当真是恣意妄然，然而在面对第四人的时候，我终于碰到了敌手，那长剑叮铃而响，所有的攻击却是准确无比地被对方挡下，那力道虽说并不算强，但是也勉强抵住了我的冲势，我定睛一瞧，却是跟在苏公子身边的那个黑袍人，两把绣春刀，布下了一张密密麻麻的网。

我这边一受阻，四周的攻击便是连绵而来，我挥剑来挡，三两下，突然头顶上一阵旋风而落，当即施展那真武八卦剑，将周身布得严实，却瞧见一道黑影划过，却是那岷山老母含怒出手，落在了我的前方。

朝着出口的方向被堵，我也不想四面受敌，朝着旁边飞走几步，来到了一处天坑旁边的山壁前，背靠着那结实的石壁，我将饮血寒光剑微微一抖，嗡嗡作响。

我这边做了防御姿态，周围的人也忌惮我刚才暴起之时卷起的那一股恐怖旋风，将我团团围住，一身黑袍的杨小懒越众而出，仔细打量了一下我，失声喊道：“陈志程？”

这一声充满了惊惶和意外，以及没缘由的怨恨，我一阵疾奔，呼吸略有些紊乱，一边平复气息，一边沉声说道：“好久不见了，小懒师姐。”

我的目的是拖延时间，自然不会与她恶言恶语，不过我这称呼显然让杨小懒有些不能接受，她骤然听到，浑身一震，原本惊疑的脸上立刻变得无比坚定，然后寒声说道：“你这个弑师的逆徒，别叫我小懒师姐，你不配！”

她的痛骂并没有让我产生多少不快，面对着跟前不断围堵上来的人群，我横剑而立，平静地说道：“你可别这么说，这世间能够称得上我师父的，唯有茅山掌教真人陶晋鸿一人尔。至于杨二丑，呵呵，他不过就是想找一个魔鼎而已，不要说得自己有多发善心，也不要觉得为了生存而奋起反抗的我有多大逆不道，凡事有因必有果，当初倘若不是你们将我给绑架了，何至于生出这么多事端，杨二丑又何至于死？”

我冷静的反驳让杨小懒抓狂了，她指着我不停痛骂道：“住口，你这个忘恩负义的小子，当初要不是我爹给你洗髓伐经，你能够有今天？”

这时岷山老母、苏公子和其余高手已然呈扇形地将我给围住，而我的头上似乎也传来了轻微的脚步声，天坑之上，七八米处，似乎也有人在那儿埋伏着，面对着这重重围困，我脸上没有露出一丝惊惶

来，淡然说道：“杨小懒，说了这么多，你不过就是后悔当初怎么没有杀了我而已。你我有故，你曾欺辱于我，也曾交好于我，过往的点滴，我都将它当做了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藏在心中，而你爹的死，终究不过是死在了自己的欲望里罢了……”

这话儿说着，我伸出剑，在地上划了一条线，然后说道：“时光匆匆去，过往不可追，我与你之间的昨日，便如这线的两断，从此之后，恩断义绝。”

割席断交，我坦然面对，而杨小懒则激动得浑身颤抖，那一张衰老与年轻相冲突的恐怖脸孔不断扭曲，眼睛却像聚光灯一般地凝聚，当她抬起头来的时候，已经充满了森寒，厉声叫道：“我要你死，去死！”

她略微有些佝偻的身子陡然间往后一仰，身上竟然浮现出一头苍老的黑色人脸来，接着十来只手从她的身上长出来，并非实物，都是黑雾凝聚的灵物，将她一下子装扮得如同人面蜘蛛一般。此刻的杨小懒双目赤红，头上的帽子滑落下来，银白色的头发丝猛然一扬，我下意识地朝后退了一步，瞧见旁边想要一齐冲上来的众人却被岷山老母扬起的手势给阻止了。

咦，这老巫婆是想让我跟杨小懒单独较量么？

我瞧见不但岷山老母这边没有上前，就连那邪灵教的苏公子和手持双刀的蒙面黑衣都没有行动，心中正是疑惑，却见杨小懒的身子往后面退了一下，然后像一头扑食的青蛙，朝着我这边倏然扑来。

我心中凛然，一剑刺去。

疾！

第四十七章 一人，战八方

杨小懒疾扑而来，骤发即至，我挥剑而就，准备刺向她的胸口，然而这女人的身子在空中竟然控制自如，陡然一沉，避开了我的剑势，接着身上弥漫而出的那些黑色爪牙猛然探出，朝着我的身上刺来。

她来得如此凶狠，我自然不会与她硬拼，朝着旁边挪动几步，瞧见杨小懒骤然扑倒了我刚才背靠贴身的墙面上，一瞬间，那凹凸不平的墙面上顿时就浮现出七八个冒着黑烟的空洞出来，却是被她身上那七手八脚给悍然戳破了去的，着实有些让人惊讶，这女人这些年来，却是有了不小的进步，怪不得那岷山老母能够接纳于她，而且还依为臂膀。

杨小懒一击不成，却也并不罢休，手往腰间一抹，竟然弄出了一根黑色长鞭来，这长鞭与寻常鞭子有许多不同，上面蚕丝透亮，里面似乎还有某种荒古遗种的筋骨之物，使劲儿往空中甩一个炸响，边有滚滚雷音而来。

我瞧见这长鞭并非邪物，隐隐之间还有雷霆正朔的道统，心中骇然，口中却回道：“好你个杨小懒，你手上这鞭子，应该不是你的吧？”

杨小懒一鞭在手，抖落一番，雷音炸响，却是颇为得意，一边缠战而来，一边得意说道：“这牧神鞭也是你茅山十宝之一，能驱亡灵恶鬼，赶遍天下间阴灵之物，你若是死在它的手下，岂不是因缘际会，死得其所？哈哈……”

她厉声狂笑，我则挥剑抵挡，口中大声喊道：“好一个茅山十宝，这玩意想必是你那哥哥杨知修给你的吧？他倒也是好心机，竟然谋得这珍奇异宝，给了你这女子。真的不知道倘若被人知晓了，他在茅山上，可还混得下去么？杨小懒，苦海无涯，回头是岸，你哥在茅山前途大好，你莫要再与妖邪为伍了，到时候毁了他的前程，可不妙！”

听到我提起了杨知修，杨小懒的鞭势便攻得更疾了，一边向前，一边骂道：“别提那个没良心的蠢货，他的前途，关我屁事？当初要不是他遮遮掩掩，羞羞答答的，我爹怎么会走火入魔，怎么会一把年纪了还四处奔波，辛劳炼尸？”

杨小懒虽得她哥护翼，但是怨念却一直存在，这是她这类人的通病，别人越伸出援手，她便越觉得别人欠她的——不但别人欠她，全世界都欠她几百块钱。我晓得杨知修无法扰乱杨小懒的心神，一边以真

武八卦剑护住周围，防备着岷山老母等人趁乱出手，一边高声喊道：“既然杨知修没有被你看在眼里，那么黄鹏飞呢？就是拜入我师弟杨坤鹏门下的那孩子，你作恶的时候，就没有想过他？”

漫天鞭影一朝收，满头银发、枯树皮一般脸面的杨小懒骤然停了下来，死死地盯着持剑而立的我，一字一句地说道：“你知道你在讲什么吗？”

虽说以一个啥也不知晓的小屁孩来威胁他的母亲，这并不算什么光彩的事情，但是为了拖延时间，我倒也没有太大的心理压力，见多了生死，我最终不过是一个实用主义者，瞧见杨小懒受到了影响，嘴角一咧，平静地说道：“你看看，人终究还是有一些牵挂的，比如你，已然为人父母了，为何不给小孩做一些表率呢？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吧，要不然小鹏飞以后会很惨的……”

杨小懒咬牙切齿地说道：“陈二蛋！你他妈的真的惹怒我了……”

这话语仿佛是从地狱里面浮现出来的一般，森寒无比，她说得有多恨，便表明她对自己的孩子有多爱。这一份母亲的情谊着实让人感动，不过相比之下，她却参与了拐卖几百名儿童的案子，这内外之别，当真是让人恶心。

想到这里，我的心不由变得如铁一般的硬，剑朝着远处指去，也寒声说道：“当我提到你儿子的时候，你终于愤怒了，但是当你们拐走这些孩子时，有没有为他们的父母亲人想过？当你杀害那弱小生命滋养身体时，有没有为那支离破碎的家庭想过？杨小懒，作恶之途，你走得太远了，别跟我扯几把蛋，有什么罩杯，赶紧给我露出来！”

“黑莲业火！”

愤怒到极点的杨小懒猛然一挥手，空中便有一朵幽幽绽放的黑色雪莲陡然出现，脸盆一般大的花瓣上面有跳跃不定的火焰，充满了恐怖的因果气息，让人畏惧，将此物作法而出，杨小懒的精气神好像跌落了一个台阶，脸上却骤然得意起来：“看到没有，这是从天山神池宫求得的黑莲业火，任何沾染尘世因果的家伙，一旦被这火焰给灼烧了，都死无葬身之地——桀桀桀，你死去吧，一死百了，就不会有人去伤害我的鹏飞了！”

我瞧着头顶这朵黑色雪莲，心中莫名多了几份恐惧，瞧见她猛然挥手前指，那玩意朝着我兜头而来，也下不了死拼一场的勇气，而是纵身一跳，借助着那剑的力量，直接腾身飞上了天坑之上。

这天坑边缘处埋伏着四五个家伙，都是岷山老母的手下，原本是想从后面飞身纵扑而下，却不想到我竟然攀爬了上来，纷纷出手来袭，然而这些人哪里能够是我的对手，我长剑一绞，手中兵器立刻跌落开去，而这时我已感到身后一片冰寒与灼热混合的气息扑面而来，立刻错身而过，然后直接揪住一人，朝着我身后甩飞而去。

那黑莲业火朝着我循迹而来，结果被我抛飞的人给挡住，它终究是死物，并不通灵，遇人即烧，火焰陡然飞腾而起。

好一个黑莲业火，我瞧见这人在那一瞬间就被那黑色给浸染，它并不是像火焰一样，将人给燃烧了去，而是如同融进了黑墨水一般的水池，那人竟然就给黑莲业火给分解了，接着整个人便僵直不动了，黑色弥漫全身。我吓了一跳，这所谓业火，其实是佛教说法，谓恶业害身如火，也通常说是地狱焚烧罪人之火，比凡间之火强上百倍，也痛苦百倍。

这时杨小懒也从下方冲了上来，手掐法诀，继续指挥那黑莲业火来将我给点燃。

我对如何压制这业火并没有太多的概念，不过却也不着急，跟前还有几个人，不慌不忙地挤入人群中，但凡有一大朵黑色雪莲飘飞而来，便揪住一人上去抵挡，如此几个起落，杨小懒催发而出的黑莲业火皆找到了主人，不但没有伤得我分毫，而且将自己的同伴给焚尸几个。我这般的手段让在上面埋伏我的人惊惶万分，一开始还准备硬着头皮与我战一场，结果到了最后，心中惶恐，直接朝着下面跳下，跑开了去。

我抵挡了几回，大约摸清楚了这手段，在将最后一个没有跳下天坑的家伙扔向黑莲业火之后，脚尖一点，人低伏，便朝着杨小懒贴身而战。

杨小懒使的那鞭子有风雷之威，然而却并不擅近战，叮铃当啷一阵激斗，她终究不如我这般在生死之间有那么多的经历，一时也有些慌张，而我毕竟修为要高过她不少，倘若不是防备别人出手，我也不用费这么多的劲儿，一旦全神贯注，发了威，杨小懒便是步步而退，最后我鼓动风眼，一剑刺去，杨小懒左臂受伤，跌落了天坑之下。

不过她跌落下去，却有人立刻冲上来将其扶起，一直未曾出手的岷山老母陡然飘飞于空，离我不远不近，幽幽说道：“陈志程，你是怎么进来的？”

面对着这样的老牌大拿，我也未曾露怯，毕竟我的起点很高，手底下见过的高手也并不算少，坦然说道：“沧澜道场嘛，黄岐说的咯，

这个废物嘴巴松得很，我随便一问，他就交了底——我就奇怪了，这样的人，你们到底是怎么收进来的，这么不严谨，就真的不怕死？”

我这是在挑拨岷山老母跟杨小懒之间的关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心中警兆陡升，猛地一偏头，却见一根带着黑气的细剑从斜侧里刺出，只取我的后脑勺。我心中惊魂，从天坑上面一跃而下，却见那苏公子出手偷袭不成，疾奔而下了来，而岷山老母也没有再讲规矩，手中一阵风，朝着我飞来——陡然间，七八个高手朝着我一齐围攻，就准备将我给速战而下。

一瞬间就陷入了重围，这是我想象中最坏的结果，当下也是将手中长剑猛挥，清池宫十三剑招中最犀利的一招“依然秋水长天”，陡然生出。

众人皆退，而我身上则多出了四五道细碎的伤口。

身陷重围。

我平移到了靠近岩壁的位置，然后手摸向了怀里——能否苟延残喘，坚持到我的兄弟们带兵来援，就靠这同为茅山十宝的八卦异兽旗了！

钉！

乾为天，坤为地，巽为风，震为雷，坎为水，离为火，艮为山，兑为泽，且为我镇住八方来客！

第四十八章 莫冲动，自己人

与杨小懒手中的牧神鞭一样，我这八卦异兽旗也名列茅山十宝之中，而且还是我师父亲手交到我的手中，那郑重其事的样子，让我认识到这玩意着实珍贵，面对着岷山老母与邪灵使者众人等的围攻，我又不是像天下十大那般横扫一切的卓绝人物，所以在一瞬间就反应过来，掷出此物，给陷入巨大危机的我拖一点儿时间。

所谓法器，并不是说可以凭借着它横行无忌，这玩意是有灵性的，只有等到使用者有驾驭能力的时候，才能够将它的作用发挥到极致，倘若是不够，更多的可能是小孩捧着宝物过集市，出来的时候，人被揍，物被偷。

也会有法器并不认同拥有者的情况，在别人手中是神兵凶器，而在自己手上则是破烂一堆。

我与八卦异兽旗的缘分起于下茅山时与师父的临别所赠，来路清明，但是却不能与这玩意有太多的共鸣，毕竟此物之前的主人便是我师父陶晋鸿，俗话说宝剑赠英雄，如此更替，那法器的意识中要说不憋屈，那绝对是假话，不过由于意识被压制，却也本本分分地发挥着它的作用，钉住四方八位之后，令旗之上描绘封印的八种异兽，狮子、鹿、马、龙、麒麟、咬钱蟾蜍、貅、鳌，从中浮现而起，将众人的攻击都给挡了回去。

然而虽说一一封挡，但是那八卦异兽旗诸般灵兽布下的炁墙却轰然而动，肉眼并不能见闻，但是身处其中，意志链接法阵，便能够感受到其中那恐怖的压力，也晓得我所面对的这一群人，并非随便可以应付的角色。

在这些人群之中，最厉害的自然就是此间沧澜道场的主人岷山老母，她先前让客卿杨小懒与我单独较量，一来是想要试一试我的底细，二来也是将此间道场的屏障给封锁仔细，不可出现刚才那种乌龙，最后还有一点不足外人道的地方，那便是她与杨小懒之间虽说亲密无间，很多事情都由着杨小懒来操作，但是近几日那娘们终究表现得太过出位，喧宾夺主了，不敲打敲打，她都不知道这里面到底是谁头儿了。

然而她精打细算的小算盘却似乎出现了一些差错，虽说此刻的我并没有逃走，但是弄出这么一个乌龟壳，着实让人诧异。

事情超出了自己的掌控，这情况实在不是那么讨人喜欢，于是

岷山老母手指就像拨琴一般地揉动，一股又一股汹涌的气息朝着这翻飞不定的八卦异兽阵中射来，虽说系数都被那些翻腾不已的八异兽给抵住，但是随着时间延续，她对这法阵的掌握就越完善，信心也不由得油然而生起来。

岷山老母不断出击，而另外一个麻烦人物却是那个叫做苏剑飞的家伙，这个有着鹰脸一般的男人拔出了自己的武器来，那是一把宛如西洋刺剑一样的东西，剑柄微微一抖，前方的剑尖部分就小频率地直抖，发出了嗡嗡的声音来，这玩意看着似乎没有什么威胁，然而他却将这频率把握地极其稳定，所有的颤抖都了然于心。

通过这样的频率震动，苏公子从中获得了一种绝妙的力量，每一次刺剑而来，都比旁人有超出十倍的威胁。

八卦异兽旗所蕴含的，只是一个防御和禁锢的法阵，那八种异兽只能被动的防御，并不能对攻击自己的地方予以主动还击，眼看着他们两人越来越把握到这其中的变化和奥妙，我有些头疼，不知道要不要主动出击，要不然等到了时间的节点，法阵难以支撑的时候，恐怕就有些晚了。

这玩意只是我与、苏公子、岷山老母以及其余几个次一级高手心中的体悟，而在旁人的眼中，却是我将这令旗一布，稳稳当地安居其中，而这些大佬倾尽力量，却也难有成效，不由得一阵心惊，并没有合围的激动，反而凭空生出几许担忧和恐惧来。

战场纷乱，无数人倾尽全力，然而表象之下所隐藏的部分，没有几人能够看透，但是我却是越来越惊心，前番我曾经有经历过这八卦异兽阵摇摇欲坠的情形，然而面对的是那巨穴深坑的非人生物，虽说力道势猛，但终究脑子不够，而此刻我所面对的，则是当今天下邪道之中一流的高手，无论是心智还是修为，都是堪称卓绝之辈，瞧着那周遭传来的那声声哀鸣，我便晓得这法阵撑不过十分钟。

我眉头皱起，而岷山老母显然不会给我喘息的机会，但见她试探结束了之后，飘身往后，大声喝道：“都闪开！”

这老婆子一言九鼎，哪有几人敢不听，一时间我周遭诸人都退开了一定的距离，这黑压压的人群往后，并没有给我带来太多的轻松感，反而是巨浪来袭之前的那种空虚，然后捏着长剑的手汗出如浆，心脏结实地跳个不停。

岷山老母的手段并不是赤膊上前，而是将心神寄托在了头顶之上的岩石去，一种让人牙齿发酸的声音出现，我们头顶上的岩石突然裂

开了一条缝来，接着里面有眼球一般的東西浮现。这玩意在刚才苏公子飞身上来高台之上的时候出现过一次，让人惊悸，而此刻再次出现，显然就是沧澜道场的核心，恐怕也是古代巴人遗迹留下来的宝贝传承。

我能够扛得过去么？

就在我心中疑问生出的时候，八卦异兽旗之上突然一动，从那透明不可见的炁墙之中，浮现出了一个不属于八异兽中任何一种的模样来，这东西呈现人形，还没有小白狐儿高，矮个儿大饼脸，一脸褶子肉，眼睛的亮光里透着一股猥琐龌龊的劲儿，却正是当初在黄河九曲天坑中被我强行镇压、纳入八卦异兽旗中熔炼的石林阵灵。

这玩意是当年蒙古萨满斩杀无数奴隶的怨念，经过法阵凝练而成，上千年的阴风洗涤，再加上萨满之意，让它变成了藏在石林深处的蒙古西征秘宝守护阵灵，黄河石林魔蜥作乱，便是有它一份恶念，本来还想为所欲为，将我们那一对人马给泯灭于此，结果被我算计了一番，最后竟然展现出了贪生怕死的习性，交代出了黑化夫人，苟延残喘了下来。

那是我受了重伤，事后又是忙乱，顾不上它，等到我想起来的时候，几次召唤，却不见此物踪影，只以为它的意志被那混沌无序的异兽吞噬了，却不料在这至关紧要的时候，它却突然出现了来。

这家伙，出来干嘛？

我心中急躁，手中的魔剑自然是颤抖不已，蕴含着巨大的劲道，也散发出了很强大的压力，那猥琐老头形象的阵灵一爬出来，顿时就吓得浑身发抖，不过它却还是强行压住心中恐惧，朝着我喊道：“英雄，英雄小哥，莫冲动，自己人，嘿嘿，自己人。”

这老头儿长得十分猥琐，在我心中刘老三已经够猥琐了，他妈的比刘老三还猥琐十倍，此刻已是至关紧要的时分，头顶上的那只石眼已然施加出了巨大的压力来，法阵随时都有可能奔溃，我哪里有闲情跟这家伙扯淡，长剑一指，寒声喊道：“废话少讲，你要是准备捣乱，我一剑结果了你的性命，灰飞烟灭；要是扯淡，我一剑弄死你，不留渣渣——好了，有话快讲，有屁快放！”

“好！我跟你讲，我苟活千年，对阵法之处略有心得，这令旗灭了，我死，不灭，我才有得活路——啊，别别别，我就是想说，要帮手不？”

我满身的凶煞之气震得那猥琐老头一句囫囵话儿都没有讲出来，心中盘算的各种筹码也没有派上用场，讲到最后，它说出了自己的

目的，我心中大喜，扬剑喊道：“你他妈这不是废话么？当然要！赶紧，要怎么做？”

我头顶的那石眼已经盯上了我来，而岷山老母已然开始了癫狂的扶乩，似乎与那沧澜道场的主体沟通到了最后关头，我亟不可待，而这猥琐老头也被我手中魔剑吓得心惊胆跳，哆嗦着嘴皮子说道：“那啥，咳咳，你将操控这八卦异兽旗的主动权交给我，挺好的法器，搁你手上就像小孩子玩刀，糟蹋了这好玩意儿……”

一说到自己的擅长，那家伙似乎又有些趾高气扬了起来，我顾不得它这语气里的变化，一剑逼到了它额头几厘米处，寒声质疑：“你确定不会将这法阵放开，将我弄死？”

阵灵老头被我这一下也给吓了一跳，回过神来的时候，也发飙了，跳着脚骂道：“我+你爷爷的，就好像你撑得住一样？爱信不信，要死一起死！”

它这一发飙，我反而确信了，左手一点额头，念诵师父传授的咒诀，将主动权交给了那猥琐老头，而就在这一刹那，岷山老母蓄势已久的手段终于爆发，一股磅礴的力量从那石眼之中狂涌而出，朝着我这法阵轰然落下。

我整个心灵就处于一种惊悸状态，而这时却听到跟前的那猥琐老头厉声喊道：“你娘咧，土鳖！”

第四十九章 不过是战

猥琐阵灵一声怒喝，却见因为速度缓慢，仅在下方盘旋的那头鳖灵猛然一抬头，那又短又粗的脑袋朝着上方嗷嗷一叫，却见一阵气息爆炸而起，接着我瞧见它瞬间变大，巨大的鳖壳将整个八卦异兽阵给笼罩住，接着艮卦飞速附上，给这硬壳注入力量，而这边刚刚一形成，那股从石眼之中爆发出来的力量已然倾泻而下，砸落在了这虚拟的硬壳之上。

一方是矛，一方为盾。

轰、隆、隆！

炸响一起，整个炁场便是一阵强烈晃动，我站立不稳，身子抖动，不过好歹没有跌落在地，丢进面子。石眼和巨鳖，这双方的较力并不是一瞬之间的，在一阵巨动之后，开始持续地僵持起来，就刚才的那个力道，倘若是我主持这八卦异兽阵，只怕已然破了，然而此刻的僵持却让我欣喜若狂，将魔剑给收了回来，朝着那猥琐老头喊道：“哎呀，哎呀，挺厉害的嘛你。”

猥琐阵灵双手朝天举起，努力地顶着那巨大的压力，一点一点地往上，然后吹胡子瞪眼，得意地说道：“那当然，老子在玩这个时候，你还在娘胎里面——哦，错了，你娘都还没有生出来呢。我跟你讲，不是我吹，要是在我的地盘上，这些家伙，来一个灭一个，来一伙灭一伙，都不带喘气的……”

这突然冒出来的猥琐阵灵虽说本是不错，但却是个话痨，实在难以想象它以前是个什么模样，不是怨灵聚集吗，怎么回事啊这个样子？

祥林嫂附身么？

我没有再理会它，而是抬头朝着外间瞧去，却见那岷山老母浑身癫狂如疯魔，身子不断抖动，那麻衣飘飘，无数人应和，砸落在鳖壳上面的力道越发地沉重了。不过他们那边虽是凶猛，但是更多的人脸上也浮现出了惊讶来，想不到我竟然这般难缠，连岷山老母结合沧澜道场的力量，都打开不了局面。苏公子也疑惑了，走到了受伤的杨小懒旁边，似乎想要跟这娘子盘问点信息出来。

一番僵持之后，那石眼之上传递过来的力量越来越大，眼看着这玩意又有些乏力了，我低头朝那阵灵喊道：“扛不住了对不对，现在怎

么办？”

阵灵老头猛然将拳头一收，厉声喊道：“莫慌，兵走马龙，左狮子，右麒麟，诸般凶手，出击而上！”

它竟然能够指使这些仅仅只是防御的旗灵，主动出击？

我心中巨震，但见被阵灵老头点了名的四头异兽竟然也猛然一震，浑身撑大数倍，接着朝着那股土黄色光华袭来的力道撕咬而去，瞧见那化形凶悍的模样，让我竟然生出了几分错觉来，感觉这些旗灵活生生的，就在眼前一般。阵灵老头双手在空中不断点拨，调兵遣将，当真是厉害非凡，而此刻的我也已经身心给重新聚拢在了巅峰状态，信心倍增，朝着它大声喊道：“能撑多久？”

阵灵老头嘴一撇，朗声说道：“若是在以前……”

我长剑一指，大声骂道：“废话少说！”

唠叨的它立刻改了口：“不晓得，这道场之中凝聚的阵法力量远超出了这旗子的承受能力，若是你，一分钟都挡不住，而我也只是一个无家可归的阵灵，巧妇难为无米之炊，顶多就只能是十个你，而且还不能产生变故！”

十个我，那也就是十分钟咯？

我心中欢喜，然而这时那苏公子已然跟杨小懒交谈完毕，手中的长剑一抖，竟然又朝着这边冲了过来，这一回他手中的剑已然颤抖到了极致，一种高频率的抖动竟然产生出一种撕裂空间的效果，那阵灵老头瞧见了，朝着我厉声喊道：“阻止他，不然咱们都要完蛋了！”

他叫得惊悸，我也是没有再犹豫，箭步朝前冲去，阵灵老头手一拨，分开了法阵，我便如箭一般地与苏公子撞到了一起。

叮、叮、叮、叮！

双剑交击，铮然的剑击之声不绝于耳，苏公子并不介意与我短兵相接，他手中的刺剑宛如一条择人而噬的毒蛇，舞弄出漫天星光来，却藏匿在黑暗之后，等待着最后的一击。我在短瞬之间，与苏公子交手几个回合，感觉此人的修为或许没我坚实，但是剑走偏锋，求得是一个“奇、险、快”，就是比一个反应速度，暴风骤雨，稍微一不留意，那刺剑就有可能将我的心脏给戳穿了去。

跟这样的对手交锋，并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而且还是在群雄环伺的情况下，不过好在此间最厉害的岷山老母已然入定扶乩，将心神灌注在了破阵之上，却没有时间纠缠于我。

我和苏公子剑来剑往，以快打快，每一秒都与死亡擦肩而过，那叫做一个“生死一瞬间”，有人想上前来相帮，有些实力的被几剑逼开了去，而只能算是一般的投机分子就更加惨了，根本熬不住一剑，就将性命给送了，热血飞扬，将场间的气氛给推向了一个高潮。

随手杀人的并不仅仅只有深陷其中的我，苏公子倘若是误杀了同伴，也是一点不带眨眼的，值此生死危机时刻，谁若是心存一丝不忍和良善，那便是自寻死路。

他不会因为这些冒失的家伙与自己立场一致就会将剑势收起一分，而我也不会留一分情面而轻手，而且为了不被众人给围住绞杀，我甚至还要贴身在旁，死死缠住苏公子，不让他有喘息之机，也不给旁人一点插入的空间。

我这一番近乎搏命的攻势给苏公子强大的压力，渐渐地他就有些扛不住了，不断地向后退却。

不过他虽然有些呈现败势，但却并不是推山而倒，倒也能够维持场面，而就在这时，跟着苏公子一起前来的那个蒙面黑衣人也见机插入其中，这人使双刀，两把绣春刀便如同一道刀丛，终于缓解了苏公子的一口气息。而这战斗便是此消彼长，我这边一受阻，对方就变得气势如虹起来，苏公子换了一口气，那剑法又凌厉了几分，寒声笑道：“陈程，我也听过你的名字，知晓你是当代道门的新生代人物之一，不过像你这样的家伙，注定是给我们垫脚的货色，哈哈……”

那黑衣蒙面人将我后路拦住，他疾出几剑，封住我的前方，笑声中，猛然一剑，朝着我的心窝刺来。

他这一剑是必杀之技，然而我却在此刻将深渊三法之风眼陡然运起，那剑尖朝着旁边滑动几分，而我则堪堪避过，瞧见这一剑却是朝着我身后的那黑衣蒙面人刺去。对于别人，杀了也就杀了，根本没有一点负担，然而对于这个黑衣蒙面人，苏公子终究没有这么冲动，握剑的手猛然一顿，强行将这剑势给中断了去，结果不但自己受到了内伤不说，也一剑将那蒙面人的面罩给绞了个粉碎。

那黑色面罩化作碎布纷飞，我瞧到了一抹惊心动魄的白嫩，才知道这个刀法厉害的家伙，却是一个有着精致容颜的美女。

即使是美女，也是凶猛非常，我一招风眼得手，却没想到那女人竟然不顾刚刚从鬼门关前走过的惊险刺激，一对绣春刀化作了滚球，朝着我连绵而来，我不断闪避，那苏公子也在吐了一口血之后，恶上心头，手中的刺剑也更加急迫了。再次之后我又使用了几次风眼，前两次

都占了点小便宜，有惊无险地避开了去，还伤了那绣春刀美女一记，但是第三下的时候就被那苏公子给识破了，反而更加凶悍起来。

这风眼只不过是顺势而为，讲究的就是一个突然，倘若有意为之，对方又有防范的话，就变成鸡肋，眼瞧着那苏公子刺剑凌厉，又不断地结咒，准备巫法之时，我心中也有些急躁起来，想着返回阵中，暂且歇一口气，而就在此时，只见一个白色的身影陡然出现在人群之中，而就在苏公子和绣春刀全力施为之时，突然腾身跳到了半空之上去。

正在全力出击的苏公子和绣春刀美女在那一霎那，都感觉到身后传来了一股浓烈的敌意。

高手从来都会留有一分力，就在我一剑拦住两人之时，苏公子和那长得极美的婆娘也暮然回首，瞧见空中砸落了一个小女孩下来，隐约中有三条巨尾，朝着两人的身后横扫而来。这力道甚大，他们都避之不及，直接朝着地上滚落而去，堪堪避开了这骤然的暴起，再次爬了起来的时候，却瞧见站在我跟前的，竟然是一个不到十岁、容貌狐媚精致的美少女。

苏公子激烈起伏的胸腔里面，一颗心脏砰然挑动，使劲儿吸了一口气，然后朝着旁边喊道：“靠，这沧澜道场到底是你们家，还是别人家啊，怎么这厉害的对头一个一个地，都冒出来了？没人管么？”

苏公子显得十分悲愤，而旁边认识小白狐儿的人却已经惊得说不出话，过了好几秒，那张嬷嬷才苦笑着说道：“额的个神咧，这都是些个什么祖宗哦……”

第五十章 当我这里是什么

没有人想得到，这个表现得未经世事的小女孩，竟然会有这般的厉害，三道尾影砸落而来，尽管苏公子和绣春刀美女都安然避过，但是卷起的阵风以及砸落地上时的巨大凹痕，却坦白无疑地表露出了她那远远超出同龄人的恐怖战斗力，而在此之前，这个小女孩还只不过是随他们摆布的玩偶，一点儿危害都没有的俘虏，这样的反差对比，叫他们怎么能够不惊讶？

小白兔变成了大狗熊，我身周诸人皆心惊胆战，而那小白狐儿却不管旁人的看法，一招逼退了那两名邪灵教来客，扑入了我的怀中来：“哥哥，哥哥！”

我看着被小白狐儿砸落的地面呈现出蛛网状一般的裂痕，与这小姑娘给紧紧相拥，即便是最简单的人，也能够瞧得出来，此时此刻站在我这一边，将面临的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情况。不死不休的结局能够将很多情谊给洗脱了去，但是小白狐儿却毫不犹豫地冲了出来，我晓得这是为了什么，在这小女孩的心里，我们曾经在一起，那就永远在一起。

即便是死，也无憾。

从巨大的震惊之中回过神来，苏公子用刺剑在自己的身前画了好几个圈，嗡嗡的声音就好像夜里蚊子在自己身边围绕，而周遭众人已然再次围了上来，二十个，还是三十个？这些都不重要，龙潭虎穴，没有惊艳绝伦的本事，最终的结局不过是被耗死，我似乎能够预见到自己的下场，然而摩挲了一下小白狐儿的脑袋，却感觉到一种叫做“责任感”的东西，油然而生。

我要战，要活着出去，我还要看着小白狐儿以后的人生，一步一步地走过，怎么能够死在这个犄角旮旯，这辈子都未曾来过的地方呢？

我握紧了手中的剑，一步两步，一步一步似爪牙，似魔鬼的步伐，摩擦，而这时我身后的八卦异兽阵中，被猥琐阵灵主导的诸般异兽正在承受着岷山老母以沧澜道场之力注入的巨大力量，双方纠缠在一起，轰隆隆的声音让人头颅炸开，苏公子则围绕着我，喊声问道：“果然是茅山大师兄，身边的爪牙多得让人震撼，而且还是千奇百怪啊？你还有没有援手，若有，一起叫出来，免得麻烦！”

我踏着罡步，摩擦出一种沉重的力量来，无视周遭的人，而是死死盯住面前这个鹰钩鼻男子，他就是此间的变数，倘若没有他，说不定我现在已经带兵踏平此处，何须这么麻烦，而且还身陷重围之中呢？

面对着苏公子的问题，我平静回答道：“我的人，无处不在，他们总是会在最应该出现的时候出现，你若要战，便来！”

我的虚张声势引来了苏公子的不满，他皱着眉头说道：“你让我想起了那个光头神棍，总体来讲，你们是一类人，都是那么的让我讨厌。那么，将你给杀了，一切都会结束了，对吧？姜梦玉，我们上，将这个神棍给斩杀了，一切皆休。”

他一声呼喊，那持双刀的妹子立刻接上，刀舞动如飞，宛如车轮而往，而苏公子则稍微迟滞一点，但是在这一丁点儿时间里，他却已经再次凝练出了一大波巨大的鬼物，十来头满目凶恶的恶灵在空中飘散，接着朝我倏然而下，试图将我的心神给牵制其中。

最早撞来的双刀女姜梦玉并没有碰到我，在我怀中的小白狐儿猛然一跃，挡在了她的面前。

这两个女人身高相差过远，但是当尹悦将自己的本相部分展露而出的时候，却给予了那双刀女一种强大的压力，接着她空手入刃中，双方战成了一团。

这个跟着阎罗公子的精致美女必然是一个厉害之极的人物，然而小白狐儿面对着她，即便是空着双手，却并没有处于下风，双方斗成一团，越发的犀利。

而就在两女纠缠不休的时候，苏公子也携带着十数条恶灵扑面而来，他在邪灵教中的匪号叫做阎罗公子，自然是玩弄鬼魂的强者，此番鬼气缭绕，倒是跟他的匪号有着十成的贴切，如此奔袭而来，携恐怖之威能，有种要将我立刻拿下的气势。不过就在他鼓弄出这般恐怖景象的时候，我也是一步向前，脚跟摩擦，所有的气息都沉淀在了丹田之中，猛然激发，当即便将阿普陀传我的深渊三法，最玄妙也是最难学的魔威给施展了出来。

魔威临世，众生回避。

这是一种接近于实质的压力，直接作用于心灵之上，它是不属于这个世间的威能，倘若是寻常人等，那只不过是感觉空气稀薄几分，周遭变得有些冷，但是在修行者、特别是跨越了炁场感应之后的修行者心中，却像是一座大山压了下来，离得越近，就变得越发沉重，恐惧、不安等负面情绪油然而生，不受控制的弥漫开来，而这仅仅只是最不受

影响的人类，至于阴灵亡魂以及诸般魔物，那便是天倒塌了一般的黑暗降临。

这法门并无实质上的效果，然而却直指灵魂深处，那些漫天袭来的怨灵本来扭曲着脸孔，准备扑在我的身上，择肉而噬，但是魔威从我丹田之中，透体而出的时候，所有的凶厉都化作了超频率的惊声尖叫，就好像一瓢热油泼在了皑皑白雪之上一般的情景，所有接近我的怨灵在刹那之间，冰消瓦解，扭曲的身子就像被融入了搅拌机里面去。

而这时苏公子也携着巨大的威能踏步而来。

他来得是如此的汹涌，到跟前的时候，腾空一跃，那刺剑直指我的额头眉心处，誓要一剑将我给刺得对穿。

能够名列邪灵教新生代的四大公子之中，这个家伙自然有着他所骄傲的地方，然而作为茅山大师兄，我也有着自己独特的骄傲，一招来自清池宫十三剑招中的“依然秋水长天”，剑痕上天，直挂星河，将这毙命一击给格挡其外，接着与他这剑给狠狠地撞在了一起。

苏公子这一剑倾尽全力，携泰山之势而来，要么生，要么死，惨烈得让人都提前闻到了那浓郁不散的血腥之气。

或许不是提前，而是这古怪刺剑之上亡魂留下的痕迹。

搏命一击。

我挡住了，携着深渊三法的土盾，将所承受的大部分力量都给引导到了我脚下的土地上面，接着将诸般魔气都集中于心，灌注在了魔剑之上。

道心种魔大法，饮血寒光剑、深渊三法。

这便是我之所以能够有信心留在此处的缘故，如此三位一体，就算面前的对手是那天下十大之中的人物，我也有信心与他一挡，更何况是这名不见经传的阎罗公子呢？我信心满满，而那苏公子也只有凭恃，他在剑出如龙的最后一刻，居然涅破了脖子中挂着的一块翡翠，接着整个人仿佛沉重了百倍，上面灌注的力量，简直就是一台重型解放卡车……不，就像一辆高速行驶的火车头。

双方在这一刻，各出奇谋，都施展出了自己压箱子底的手段。

苏公子是想要立威，将自己阎罗公子的手段给施展出来，一战成名，让众人皆惊讶万分，而我是在搏命，倘若有个闪失，不但是我，小白狐儿都要受到牵连。

所有人都屏着呼吸，伸长脖子等待着这一拼之后的结果。

谁败了？

在众人惊诧的目光之中，他们发现朝后跌飞的竟然不是被团团包围住的我，而是携带着无数凶恶怨灵、并且捏破秘宝准备逞凶的苏公子，那个强势无比的鹰脸男人朝着后面跌落而去。在空中，他连自己的剑都没有握紧，竟然直接掉在了地上去。受伤的苏公子自然有一大群的人抢上，帮他解围，而半边臂膀酥麻的我也凭空生出几许威势，没有人敢再上前挑衅，我紧紧抓着魔剑，回想起刚才苏公子在最后一下的那力量，没有来地后怕。

这力量到底有多恐怖，瞧一眼我脚下那裂开十米的石缝，就能够有所体悟，倘若不是土盾，我只怕已经被震成肉泥了。

有家底的孩子，当真是可怕啊。

在几个呼吸之后，我感觉周身那股力量又重新滋润了心田，不再犹豫，朝着旁边与小白狐儿斗得胶着的双刀女姜梦玉袭去，携着我刚才的那威势，只用几剑，我便将她给逼开了去，旁人瞧见了，纷纷惊呼道：“这家伙，可真的是个魔头！”

所谓魔头，不过是我刚才展现出来的魔威使然，让众人心惊，而就在我准备携着这股气势冲出重围之时，突然我听到那猥琐阵灵一声惊呼：“啊，不行了，要死了，要死了！”

空间陡然一震，我钉在地上的那八面令旗猛然一散，一个身影抱着这些旗子，朝着我的怀中奔来，却是那猥琐阵灵扛不住压力，终于溃败了，此时的岷山老母终于得了闲，气势攀升至了最高峰，拦在我面前，空间都为之凝滞，她厉声说道：“当我这里是什么？想走就走？”

我心中一沉，晓得此番不能善了，然而就在这时，从石阶之上传来一声淡定的话语：“这里是什么？公共厕所咯！”

第五十一章 特勤一组

这淡然平缓的语调，是徐淡定那家伙的招牌，然而当众人仰头瞧上去的时候，却见到两个身影从石阶上方砸落而下，等到确定这两人正是守在道场口前的把守门房时，徐淡定这家伙已然抱着膀子出现在了人们视线的尽头，居高临下，淡定地说道：“简单解释一下，我跳了两回江，只不过是打草惊蛇而已，可并不是怕你们哦……”

这家伙说话不急不慢，但是此时此刻，在这样的场景之中，却给人于一种极度装逼的感觉。

随着徐淡定的出现，我瞧见了张励耘，还有从京都赶过来的张大明白、张世界、张良馗和张良旭两兄弟——这么一个十人小组里面竟然有五个姓张的，着实是一件奇事，为此一组还曾经被人笑话过，说我们这一组应该被命名为“张家军”。

除了这些人之外，我还瞧见了刚刚远遁而走的努尔，手持一根旧黄色木棍的他在给我打手语，表示熬刑的赵中华和并没有多少修为的林豪在外面，而除此之外，门口还有一队混合着警察、武警和当地民兵骨干的混合部队。

大部队之所以出现得这么晚，主要的原因还是在清楚外面的人员，斩断这里面的耳目，不让里面有太多的反应时间。

总之，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能够一网打尽。

简单的手语并不能够传递太多的信息，而徐淡定、努尔的出现则使得下方一阵波动，有人恐慌，也有人愤怒，这里面最愤怒的自然是沧澜道场的主人岷山老母，瞧见徐淡定在台阶之上站稳，眼神在一瞬间变得恶毒无比，厉声喊道：“公共厕所？哈哈哈，你会为你的这话语付出代价的——我发誓，你会后悔的！”

这女人一发怒，整个空间都在颤抖摇晃，头顶上的岩石咔咔作响，而岷山老母的身子则开始凭空悬浮了起来。

这老女人不但有着一身惊人的本事，而且还继承了这古代巴人遗迹之中某些神秘的东西，使得她能够连通沧澜道场的意志，倘若真的将刚才加诸于八卦异兽旗之上的力量砸落下来，即便是我们特勤一组也有些承受不住，想到这里，我不再犹豫，将那猥琐的阵灵和八面令旗都给塞入了怀中，接着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猛然一抖，便朝着岷山老母斜刺而去。

我在刚才连拼了杨小懒、苏公子和双刀女姜梦玉，皆占上风，而且剑下已经斩魂无数，血染风采，一旦发动起来，还是蛮有震慑力的，围着我的好几人在接受不了道场被人闯入的这件事前，下意识地朝后退开去，不过这里并不仅仅只有犹豫不决者，能够蒙昧良心，咬牙下来做出这等恶事者，并不乏亡命之徒，而且很多人虽然有些慌张，但是并不认为他们依之为靠山的岷山老母会那般轻易倒掉，纷纷涌上前来。

无数刀剑齐出，寒光闪烁，而面对着这些，我毫不犹豫地便是一击重斩，拼了上去。

关键时刻，没有人会手软，也不会因为生命的流逝而惊恐担忧，都是从最残酷的生死边缘走过来的，更何况我面对的都是有罪之人，就是因为这些人贩子，才会有无数的家庭支离破碎，无数的父母以泪度日，我的眼前浮现出了探访小岭村时的那几户失去孩子的家庭，浮现起了宜昌街头那个断腿小孩眼中那贪婪而狠戾的光芒，浮现出了一幕幕人间悲剧……

无多，这世间，止恶扬善，也得靠手中的长剑，斩破一切污秽妄邪。

杀、杀、杀！

手飞、剑飞、头飞——剑光如疾电掠过，没有人想到酣战良久的我在一瞬间又变成了收割生命的死神，陡然间的凶悍让死忠者更加拼命，但是也让那些心存犹豫的人心惊肉跳，止不住地朝后躲闪。死亡跟前，并不是人人都能够坦然面对，于是我跟前的人越来越少，身后几乎就是一道血泊，这时一柄剑出现在我面前，苏公子脸色扭曲，鹰钩鼻上面一道油光，不断地朝着我的要害刺来，口中疯狂大叫道：“该死的家伙，还我十八胡鬼！”

这个家伙绝对是一个难缠的角色，然而我退了两步，便有人将他的攻势给接了过去，那苏公子一阵惊讶，抬头来看，却是徐淡定，规规矩矩的茅山入门剑法，与其应对道：“大鼻子，早上追得我满山跑，你就真的以为我我怕你？你这个脑残，这笔账，我们两个得算一算了！”

苏公子自懂事以来，一直都在同龄人中身处卓越，哪里能够容得下这般的羞辱，“啊”的一声叫喊，便疯狗一般地朝着徐淡定进攻而来。

徐淡定与这苏公子相比，修为或许稍有不足，但是性格却稳定许多，一时半会不至于败落，我心中焦急，也不与其夹攻，而是猛然一跃，朝着岷山老母的心口刺去。我这一剑甚疾，来得又急又烈，即便是

岷山老母也不能忽视这一击，刚刚沉浸进去的她不得不将心神给拔了出来，接着猛然一挥袖子，一根龙形木杖便朝着我的喉咙刺来。

袖中藏物，这一招极具欺骗性，倘若是旁人，必然就被这一记杀手锏给弄死了，然而我到底还是有些手段，此刻炁场感应全力激发，却也没有那么容易被算计到，当下这剑陡然折转，与她的龙形木杖狠狠地拼了一记。

叮！

咚！

一声闷响炸开，炁场紊乱，巨大的力量不但让我连步退却，也使得岷山老母朝着上方飘开而去，我稍微站住了一下脚跟，感觉这岷山老母的修为极高，恐怕也就比当日青城山下的朱作良差一档。当年的朱作良布下法阵，可是能够暗算青城三老之一的重瞳子，而岷山老母虽说差朱作良一档，但是在自己的老巢，能够发挥的东西似乎更加多一些，而且还有一众手下。

我在这一击之后，心中不断计算着，感觉决计不能让岷山老母将麾下的众人给组织起来，不然事情可能没有我们想象的那般轻松，说不定还有全军覆灭的可能。

这般一算计，我在后退几步之后，根本就没有半点停歇，而是再次朝着岷山老母攻了过去。

岷山老母与我交手两个回合，瞥见自己的一众手下在特勤一组的进攻中，上百人竟然被不到十人给撵得像没头苍蝇一般乱跑，顿时就愤怒了，飘身上了一间石屋，大声喊道：“你们跑个啥子咧，拢共就来了几个人，连给我塞牙缝都不够，你们就害怕了？谁再跑，不敢拼命接敌，就……如同此人下场！”

说到最后的时候，她从上方飘飞而下，落在了一个跑向住宅区的男子跟前，手一抓，便将那人的脑袋给握在了手上。

接着她手掌猛然一合拢，那坚固的人骨就炸裂开来，白色的脑浆，红色的血，洒落一地。

而就在这般的情况下，那人的身体竟然还朝着前方冲了几米，这才跌倒在地。

好厉害的手段。

被岷山老母毒辣的手段给震惊，在这女人的淫威之下，那些四散逃开的强人又都聚集在了一起，硬着头皮再次杀将上来，我瞧见岷山

老母在那儿发号施令，调兵遣将地准备将我们给干掉，不再犹豫，余光中瞧见努尔提棍而来，顿时一声大喊道：“努尔，跟着我，将这老太婆给干掉，别人先不管！”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被徐淡定和努尔带进道场之中的众人都有着足够的能力，这些人的手段都是鲜血磨砺出来的，也由不得我担心太多，而我虽说还不如那岷山老母一甲子的修为，但是加上这巫门棍郎，却也不会差上太多。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

努尔正在用棍子跟两名花衣裳的光头高手格斗，听得我言，一片棍扫八方，逼开对手之后，纵身冲了过来，整个人横空跃起，那棍子高高地举过头顶，携倾天之势，砸落而来。这一下扯动风云，岷山老母的脸上露出了几分惊讶，猛然后退几步，避开了前面几式，接着回身而来的时候，又被我的长剑顶住了后腰，不得不与努尔硬拼一记。

咚！

依旧是如撞钟一般的闷响，让她的脸色变得陡然苍白几分，努尔得势不饶人，赶神杀威棍舞动风云，与我配合无间，两人朝着她施展出了巨大的压力来，岷山老母有些抵受不住，腾身而起，避开这两人的夹击，朝着房顶上飞跃而去。这老婆子年纪虽大，但是身法却是利落之极，我跟努尔在后面追赶，结果被她满场绕着，攻击一时间颇有些乏力。

然而就在岷山老母准备凭借着自己在道场之中的身法优势，将我和努尔给拖在此处之时，她的面前突然浮现一道白影，将她的去路给拦住。

瞧着一双眼睛青幽幽的小白狐儿，岷山老母脸色倏然变得铁青，寒声问道：“我真的是瞎眼了，你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第五十二章 一棍捅破天

对于这粉嫩嫩的小姑娘，岷山老母是寄托了太多的希望，满门心思就想着能够将她当作自己的真传弟子、衣钵传人，却没想到到头来，这小姑娘竟然是只披着羊皮的大灰狼，根本不用她的教诲，便已经足够让人恐惧，麻烦不已。

我能够理解岷山老母的心情，其实修行路上，师徒的缘分是很重要的，并非人人都能够踏上这一条路，也并非人人都有修行的根骨，能够找到一个如意的弟子，传承衣钵，这是一件让人羡慕的事情，而这般的好事突然就变成了镜花水月不说，而且还是仇敌，最可恶的是，她偏偏没有瞧出来，这怎么能够让自负的岷山老母释怀呢？

岷山老母对小白狐儿恨之入骨，然而那小美女却并不自知，而是拦在了她的跟前，大声喊道：“哥哥，我拦住了这老巫婆，不让她像老鼠一样，钻来钻去了。”

她根本就没有理会岷山老母的问话，视之为无物，这简直就让岷山老母抓了狂，当下也是一阵厉啸，声音直冲云霄之上，接着有簌簌的岩石掉落下来，而这时的她已经是怒火中烧，飞身而下，朝着前面挡路的小白狐儿横扑而来。

岷山老母携着盛怒而来，却没想到小白狐儿艺高人胆大，根本就不闪不避，而是直接伸出了白生生的小手，与她挡去。两者交击，错肩而过，小白狐儿固然是被那老婆子一掌弄得犯下了房子，而我却也和努尔将她给围住，不让她再有时间逃避。我的剑，努尔的棍，还有自小就培养而成的默契，两人一旦施展开来，那当真是宛如绵绵密网一般，即便如岷山老母，也不得不强打着精神，与我们周旋。

这老婆子一旦认真起来，着实还有些恐怖，她手中的龙形木杖舞动如风，往前猛然一砸之间，竟然有婴孩所特有的啼哭之声，我挥剑去挡，感觉剑身陡然沉了几分，上面有阴气停滞。

我的饮血寒光剑本身就是从极阴之处凝练而成，对于此类灵物最是敏感，也有一种威煞的效果，结果此刻却宛如搅到了沥青之中一般，而且这种声音也极具魅惑性，让人心中生出几分不忍来，仿佛前方有婴儿一般，那凌厉的剑势也停滞了下来。瞧见那岷山老母一招招沉重的手段，我心中一凛，晓得这横行江湖几十年、独霸一方的角色当真是不好惹，手段层出不穷。

不过倘若不能将岷山老母给制住，恐怕这番行动就要被翻盘了，我一想到这里，便将手中的魔剑猛然一震，飞身退下，然后朝着旁边一个与张世界交手格斗的家伙脖子上面斩去。

那家伙也是一个十分不错的强人，与张世界都斗得有声有色，你来我往之间，竟然不占劣势，却没想到身后的屋子上面竟然跳下一个人来，抬手就是一剑，反应不及，结果脑袋就给我一剑斩了下来。我这一剑下去，头颅飞扬，满腔热血顿时凭空喷出，大部分都洒落半空，而还有一部分，则被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给吸进了剑身去。

一剑斩杀，那饱饮鲜血的魔剑顿时变得锋寒几分，当我感觉到剑身上面传递而来的力量时，脚尖一点，再次冲上了屋顶，瞧见小白狐儿与努尔正在与那老婆子纠缠，努尔凭着一根长棍抵住了岷山老母疯狂的进攻，不过瞧见他步步后退，脚下的屋顶成蛛网状的碎裂开去，便晓得努尔对上岷山老母，也不能占得上风。

岷山老母，是此间最厉害的人物，不过却阻挡不了我那颗熊熊燃烧怒火的心，提着饱饮鲜血的魔剑，再次上前，一剑刺向了那老婆子的身后。

似乎身后有眼，正在与努尔缠斗的岷山老母顺畅自如的回手一杖，正好砸中了我的剑尖。

她这一招拿捏得十分精准，不但能够将我的剑势给阻挡，而且还能够将这力量给带到另外一边去，依托着这一招，还能够将努尔的攻击连消带打，化解于无形。这算盘打得极妙，不过却算错了一点，那就是我这一回却是将魔剑的特质给发挥到了极致，饱饮鲜血之后，陡然锋利许多，龙形木杖击打上去，并不能将这剑锋压低几分，反而是被这犀利一下，将整体的防御给撕裂开来。

我感觉先前坚固若城墙的防线被犀利撕开，一剑直入其中，却已然刺到了岷山老母的跟前来，她这时才晓得了其中的不妙之处，下意识地回手来挡，虽说她的左胳膊坚固如枯木，但是我微微一绞，却是将她的胳膊刮出几许淋漓鲜血出来。

终于，见了血。

我心中稍微轻松一点，然而受了伤之后的岷山老母却突然如野兽一般地叫了起来，脚尖轻点，腾空上天，我们头顶上面的那只石眼竟然再次睁开，然后射下了一道土黄色的光芒，降临到了岷山老母的身子上面去。我还没有来得及反应，便听到下面岷山老母的手下在大喊：“老母显圣了，老母要显圣了，你们这些家伙，都得死！”

显圣？

我心中一寒，大声喊道：“不可！”

随着我的吩咐一出，最先出手的是努尔，但见他将手中的赶神杀威棍猛然一抖，接着朝那半空中接受力量、引神入体的岷山老母厉声叫道：“萨姆呀个萨姆布台，破呀！”

一棍朝前，那上面天然而成的诸般浮雕符文仿佛活过来了一般，接着顶端有那宛如天雷轰击，山岳倒塌一般的气势，从棍尖之上，疯狂陡然涌出了一大团黑色罡气来。这罡气在一瞬间便化了形，成了一条长着翅膀的巨蛇，十几米长，张开獠牙大嘴，朝着空中的岷山老母扑去。这一招乃棍子本身所蕴含的魂魄出击，当年使出来的时候，震撼天地，而此刻更是恐怖，那岷山老母原本还在引神入体，此刻到了一半，却不得不横棍来挡。

轰！

岷山老母被这巨大翼蛇给扑中了，那拟形的巨嘴大得几乎能够将她给吞下，不过她终究还是半神入身的大拿，手中的那龙形木杖挡住了第一击，而后更是将手中木棍陡然旋转起来，死死顶住了这擎天一击。岷山老母的身子在往后面飘动，一步一步地移，而山顶之上的石眼也施加出了巨大的力量来，使得她能够将这赶神杀威棍最恐怖的一招给死死抵挡。

眼看着那条凭空而出，几十米长的巨大翼蛇在僵持间又逐渐消泯于无形，我顾不得照看略有些脱力的努尔，一个纵身飞跃，将半空中的岷山老母给猛然拽住，朝着下方拖去。

我利用自己的重力势能将其往下拉，而岷山老母在自己的老巢之中，却有着超乎常人的力量，竟然朝着上空飘去，两者一下一上，竟然也僵持不已，不过这时小白狐儿又是及时赶到，先是破开了岷山老母挥手打来的几记劲风，接着身子一伏，从她的屁股蛋儿那边又飞来三根巨大的毛绒尾巴，朝着岷山老母急速拍来。

岷山老母前有那恐怖翼蛇，下方又有我使劲儿拽落，小白狐儿这一招却也无法再阻挡，给抽了个结实。

小白狐儿这一招有多厉害，我不知道，却瞧见过一根巨大石柱给生生抽垮的场景，岷山老母虽说引神入了体，但终究还是人体，远远不如那石林坚固，给猛然一抽，人便朝着远处的石台那边砸落而去。我紧紧抓着她们的脚踝，自然也是随着这股劲道朝那边跌落，不过相比于她，我显然更多了一些反应时间，在即将落地的一刹那，我举剑，一剑

便将岷山老母的左腿给削了下来。

这一剑擦过了岷山老母的膝盖上方几寸处，虽说经过饮血寒光剑抹过的伤口不容易淌血，但终究还是伤了动脉，血也一下就飚射出来。

仅仅在一瞬间之间，岷山老母就已然处于劣势，场中的有心人瞧见了，自然是惊诧万分，晓得自己的靠山都倒了下来，不由得扭头就走，想要找一条生路去。而我与岷山老母一同跌落下来，此刻的她整个人都被一股强悍而凶恶的意志降临，死死瞪着我一样，厉声叫道：“死，死，我要你们都给我通通死掉！”

这话说着，粗声粗气，与她那阴柔狠厉的语调又有几分不同，而这时她的身体则像僵尸一般，直挺挺地竖直起来，然后朝着我扑来。

我瞧着惊悸，朝着旁边一躲，还没有回过神来，赶忙又朝着旁边躲开了去，结果原来站立的地方，竟然砸落了一块齐人高的岩石来，碎裂的石子四处飞溅。不过岷山老母发威的时间也走到了尽头，努尔一招完了之后，极尽全力从屋顶腾空而下，然后借着这冲势，照着小白狐儿刚刚用那罡气三尾抽中的位置，猛然一捅。

在接触的一瞬间，努尔感受到了一股巨大的反震之力，然而他却当作不知晓，猛然再一用力。

噗！

那棍尖竟然穿透了岷山老母的身子，出现在了她的下腹处来。

第五十三章 图穷匕见

从我这个角度来看，岷山老母就像一只被串起来的烤鸡，然而就她本人而言，却实在是难以想象修为完全在我们所有人之上的她，就这样简单的死在了我们手上，剧烈的疼痛和潮水一般退去的神念使得她感到了前所未有的疲惫，但是不甘却涌上了心头来，她奋力地挣扎着，却并不能够摆脱努尔手中的棍子，当她正确面对这一个事实的时候，只有无奈地朝我问道：“为什么？”

这一句话问让我无从回答，她想知道什么，是我们三人为何能够诛杀于她，还是为何要对她斩尽杀绝，又或者别的原因？

在沉默了两三秒钟，这时的我才开口说道：“有能力，不行善，而选择了作恶，并不是没有人管的。很遗憾地告诉你，我们就是这样的人，当你觉得可以为所欲为而逍遥法外的时候，我们就会出现，将你狂妄的美梦打碎，然后告诉你，倘若你在这世间没有一点儿敬畏之心的话，那么也就是你即将不存在于这世界的前奏了……”

岷山老母脸上松弛的肌肉扭曲着，从嗓子眼里面迸出几个字来：“你们会后悔的，一定会……”

这狠话还没有撂完，我已经一剑挥下，将她的头颅给斩了下来，然后面对着滚落地上的脑袋，以及那具无头尸体，还有停止运转的道场炁场，我长长吸了一口带着血腥气息的冷空气，平静地说道：“后悔么？你当真以为凭着生命尽头最后的一点努力，能够让这道场崩塌，与我们所有人同归于尽么？哦，你或许还有这样的能力，但是我不会给你机会。”

岷山老母被我枭首而亡，一代霸主身死魂消，所有的丑恶与仇恨都随风而去，努尔将脚抵在她的尸身之上，然后将长棍缓缓地拔了出来。

这一过程十分缓慢，仿佛比插入她体内更加困难，一点一点，努尔拔得十分认真，仿佛在进行着一种仪式，而我则没有这么轻松，回首四顾，发现岷山老母的死亡，给予她麾下诸人的打击是最为沉重的，当被视为靠山的岷山老母头颅滚地的那一刹那，超过六成以上的人都下意识地开始四散而逃，有的朝着庭院屋子那儿跑去，有的则朝着台阶那儿冲了过去。

朝道场里面冲过去的人，没有办法阻拦，而台阶之上则站着修

行横练功夫的张良馗、张良旭兄弟，这两人一旦将劲气灌注全身，就宛如人形金刚一般，基本上算是一夫当关，万夫莫摧，罕有能够冲出他们两人的防线。

而即便是冲出去，那又如何？

虽说在道场的洞口之外，只有赵中华和林豪在，但是旁边却还有一堆拿着枪火的警察和军人，倘若我们这些人全军覆没，这些人即便是有着现代兵器，恐怕也不是岷山老母一行人的对手，而在高端力量上面不再占有优势，寻常的家伙倘若拒捕，弹雨洒落，也不可能存活下来，这样的情况，恐怕是那些自以为逃脱生天的家伙所不能想到的。

我开始打量重点人物，首先去关注那个来自邪灵教的苏公子，然而朝着徐淡定那边看过去的时候，却发现那鹰脸男人已然不见了踪影，跟我这师弟纠缠的，却是那个手持两把绣春刀的白肤美女姜梦玉。

那女人不及徐淡定许多，但是用的却是两败俱伤的打法，疯狂如护蛋的母鸡，徐淡定一时半会也胜不得她，唯有与其纠缠，我刚刚斩杀了岷山老母的脑袋，手中长剑红光四溢，不停地颤动，已是攀升到了最高的气势，接着我一点儿犹豫都没有，吩咐努尔和小白狐儿各寻目标，而我则将岷山老母的头颅给捡了起来，高高举起，大声喊道：“岷山老母已死，众人退却，降者免死！”

我一边喊，一边提剑朝着双刀女那边冲来，路上自然瞧见几个不开眼的家伙在与一组成员节节抵抗，我便顺手一剑递了过去，那人根本就挡不住我这气焰嚣张到了极致的魔剑，连着自己来挡的武器，被我一剑给连人带刀斩成了两截，血光飞舞之间，我感觉自己的心中一阵燥热，仿佛很享受这种血肉横飞的场景，所有的一切都是那么的亲切，那股浓烈的杀意凛然而生，透体而出，却是将另外几个吓得屁滚尿流，赶忙跑开。

尽管隔着老远，但是我一路杀来，基本上没有一合之将，冲到了跟前来，一剑朝着那姜梦玉劈去。

她横剑来挡，虽说止不住剑势，往后退了两步，却是第一个将我给阻挡住的人。

我一剑未得手，朝着旁边的徐淡定高声问道：“怎么跟一娘们较劲起来，那鹰钩鼻男人呢，跑哪儿去了？”

徐淡定一边出剑，一边苦笑道：“你当我想啊，什么阎罗公子，根本就是一个软蛋，瞧见形势不对，转身就逃，我想去追，结果这疯女人自己顶了上来，说要掩护他离开。奇葩的地方在于，这么一个娇滴滴

的小娘子过来挡剑，那男人居然一点儿血性都没有，头也不回地就溜走了——你说说，这种人一会儿抓到了，是不是得先检查一下他胯下，到底有没有蛋蛋啊？”

徐淡定这人的修为特点就是一个急缓有度，张弛有道，连绵不绝的攻势让那双刀女姜梦玉根本就逃不开半分，我听他这般说完，点了点头，然后说道：“那人不急，先将这小娘子给生擒了，细皮嫩肉的，估计熬不住刑……”

我们两个说得粗俗，那姜梦玉啐了一口，恨声说道：“你们两个朝廷的鹰犬走狗，还真的以为别人都跟你们一样软骨头？我就算是死，也不会告诉你们任何事情的……啊，唔……”

她话还没说完，我这清池宫十三剑招中最激烈的“依然秋水长天”陡然而出，剑与刀激烈碰撞，上面灌注的力道大得出乎想象，双刀女接了两招，顿时就感觉双手发麻，忍不住喊了两句，结果很快就被我绞飞了一把绣春刀。我这边猛然发力，徐淡定却也不甘示弱，他与这女人交手也久了，趁着慌张应付攻势的姜梦玉，他从斜侧而出，口中持咒，猛然一震，一股黑影便朝着那女子的双脚之下抓去。

当不断移动身位的姜梦玉感觉脚下一滞的时候，却已经是来不及了，挥刀挡住我的一剑袭来，却没想到徐淡定已经从身后插入，双手扣在了她的咯吱窝下面，猛然点在胸口旁侧，顿时感觉浑身僵直，接着我这边生出了左手，化拳为掌，重重地劈在了脖颈之上。

世界一片黑暗。

双刀女姜梦玉眼睛眨了一眨，接着轰然倒下。这是个重要角色，我吩咐徐淡定将人看好，然后朝着另外一边飞身走去，瞧见师弟张大明白捂着小腹，正与一光头高手战得激烈，上前相帮，一剑应下之后，我看到他手上的鲜血，皱眉问道：“怎么回事？”

张大明白缓过一口气来，从怀中掏出一根白色带子，接着将衣服掀起，露出了腹部来，上面有一个婴儿嘴唇一般的伤口，因为他自己控制肌肉，故而鲜血不再流。张大明白自己将伤口包扎好，然后才回答我道：“刚才被一个躺在地上的家伙伏击，受了点伤。本来想报仇的，结果那人被一个长着阴阳脸的老太婆给救走了——不过也没事，那男的受了我一记烈阳掌，阳毒加身，不死也够呛。”

这家伙露出了憨厚的笑容，我晓得他那烈阳掌传承至他师父茅同真的独门绝学，最是厉害，倘若中者，肚子里面好似煮火锅，即便是能够活下来，也是生不如死。

偷袭他的那个人，应该是黄岐吧，如此说来，杨小懒也跑了？
他们跑哪儿去了？

就在我想着这事儿的时候，突然间听到努尔一声闷雷般的怒喝：“放开孩子！”

努尔本身是个哑巴，平日里惯用腹语，而这一声如雷，却是动了真怒，我转头过去，只见随着各大头目的逃散，尽管这天坑里面的敌人超过了一百多两百人，但是都不足为惧，四散而逃，十分混乱，而在远处的宿舍区，却瞧见那张嬷嬷协调顾奶奶，以及拐走小白狐儿的张二姐等人，竟然将留在道场之中的一众孩子给驱赶了出来，然后藏身其中，手中利器比住了这些孩子，正在与努尔对峙呢。

虽说先前有想过这些畜生会利用孩子来做文章，但是我们此番进到道场之中的特勤一组，一人得应付十倍于己的敌人，到底还是人手太少，故而陷入了这被胁迫的境地，我瞧见努尔、张励耘、张世界、以及横练张家两兄弟正在与这一伙人对峙，心中一动，将身子一矮，朝着旁边的建筑阴影摸了过去。

我快速地在黑暗中潜行，听到努尔在与这群疯子谈判，到了最近的屋子里，一跃而起，瞧见小白狐儿从另外一边也跳了上来。

而当我抬头远望的时候，瞧见道场口子出的台阶上，林豪和陪同我们的刑警副队长肖异也带人摸了进来。

第五十四章 混乱而有序

这一群拿小孩儿作要挟的家伙，总数大概有十来个，都是岷山老母麾下最死硬的家伙，知道自己倘若没头苍蝇地一阵乱跑，必然死得更快，还不如将手上这些小家伙给扣下来，拿他们的性命来当作要挟，或许还能够有一线生机。这算盘一打定，赶羊一般地唤出了二三十个小家伙，他们每人控制三四个，声嘶力竭地大喊，让努尔放出一条路来，扬言倘若不给他们一条活路，那就让这些小家伙陪着一起死。

我们不远万里而来，所为的就是拯救这些被拐卖的孩童，此刻最大的罪魁祸首都伏了法，哪能让这些家伙将事情搞砸，努尔顿时火起，召集人手将他们给团团围住。

双方本来还在做僵持，却不料林豪、肖异等人的进入使得天平顿时偏向了另外一边，张嬷嬷慌乱地将一个小女孩儿的脖子抓住，举起来，厉声尖叫道：“所有人都住手，要不然我可就不客气了。”

那小女孩只有四五岁大，懵懵懂懂的年纪，穿着一件破烂的长衫，被这老婆子给一把举起来，顿时给吓得放声啼哭，那刺耳的哭声听得人撕心裂肺，越发地痛恨起了这一伙另类的人贩子来。努尔瞧见这老婆子一副神经不正常的模样，生怕她手轻轻一抖，就将那可怜的小女孩儿给直接掐死了，也不敢太过于激怒她，一边挥手后退，一边劝道：“你到底想要怎么样，都可以说出来，但是千万不要伤了孩子。”

岷山老母一死，张嬷嬷这时也处于巨大的惶恐之中，听到努尔的话，脑子一下就有些短路，而旁边的顾奶奶则接着说道：“你们所有人，都散开，不要挡住去路——放我们离开，这些孩子自然就会还给你们们的。”

“对！”张嬷嬷厉声喊道：“你们让开一条路来，谁敢耍花样，我就弄死几个小家伙给你们看看——老婆子反正也活了这么多年，死了也就是了，不算亏！”

她这无赖样让人感觉好像吞了好几只苍蝇一般恶心，不过却着实将努尔给镇住了，旁边的人一瞧，没有发现我，都唯努尔马首是瞻，而新加入的林豪和肖异，以及肖异带来的十几个警察、武警都瞧向了努尔，在凝视了那小女孩痛苦的眼神之后，努尔艰难地挥了挥手，然后说道：“好，我答应先放你们离开，不过我想告诉你们，谁若是敢伤害一个小孩，我直接弄死你！”

努尔刚才一棍朝天，抖落出偌大的翼蛇而出，着实震撼，也正是因为他的正面牵制，才使得岷山老母意外败亡，可以说这一伙人对努尔既恨之入骨，也畏之如虎，他这般开口了，围在这儿的一堆人也终于算是松了一口气，左右联络一番，准备撤离，而我对面的房顶之上，徐淡定也出现了，朝着我打手势。

徐淡定告诉我，他能够用他的本命鬼灵控制住此间叫嚷得最凶的那张嬷嬷，而他也能够控制一个。

我向他比手势，说我会控制两个，其中那个顾奶奶，由我来重点照顾。

尹悦也领了一人，却是旁边一个光头高手。

我们三人隐蔽在房顶上，朝着在前场控制的努尔打信号，努尔心中明了，让开了一条道路来，放这些人离开。张嬷嬷像小鸡一般地拎着那个五岁小女孩，走在了最前头，而顾奶奶则留在了末尾，将这一堆二三十人的小家伙给驱赶向前，他们自以为得计，觉得我们不敢轻举妄动，然而当徐淡定朝着我发信号的时候，无论是伏击在房顶上的我们三人，还是在旁边全神戒备的努尔等人，都一齐出了手。

最先动手了徐淡定，但见那张嬷嬷行走的脚步突然一停滞，低头一看，瞧见脚底下的影子变得扭曲诡异，接着浑身一僵。

而就在张嬷嬷受制于鬼的时候，我也双脚一蹬，朝着在队尾全神戒备的顾奶奶一剑刺去。

尽管有所防备，然而这变故来得实在是太突然了，那顾奶奶仅仅来得及将手中木杖举起抵挡，手中的指甲还准备去抓一个小孩儿过来当人质，却没想到我的这一剑是如此凌厉，剑尖瞬间就刺穿了她的木杖，朝着喉咙那儿奔去。顾奶奶吓了一大跳，匆忙后撤，落下地上的我哪里还能让她再有机会接触孩子，手中的长剑微微抖动，朝着她的周身要害刺去。

我去势甚急，顾奶奶连连后退，常年的神婆生涯让她缺少了太多的锻炼，而先前凭为依靠的纸将则都给我斩碎了，一时间有些惶急。

我若要杀她，只需将剑尖抵前两寸，不过事情闹得这么大，岷山老母又死掉了，总得有些活口，于是我竭尽全力，剑出如龙，在骤然之间，就将顾奶奶给压制得死死，不给她一点儿喘气的空间，接着猛然一剑，将她手中的拐杖给挑飞，再一剑拍在了她的太阳穴上面，这老婆子就像一捆布口袋，重重砸落在墙壁上，滑落时，已然昏死。

此中骨干顾奶奶给弄昏，我回过头来，瞧见这些挟持孩童的一众人等或死或伤，都给暴起的一众特勤一组成员给制服了，先前拐带小白狐儿的那个张二姐掏出一把匕首，抵在了一个孩子的脖子处，大声叫骂道：“你们这些不讲道理的家伙，老娘要一命换一命，你们信不信，信不……”

砰！

沉闷的枪声响起，这疯狂的妇人脑袋炸开，身子朝着后方飞去，我转身一看，瞧见被她挟持的那孩子发出了一声尖叫，蹲下身子痛哭流涕，而在不远处，林豪一个标准的持枪姿势，脸色显得十分不自然——这是他第一次杀人，这个原名叫做陈子豪的年轻人加入特勤一组之后，一直积极努力，挺讨人喜欢的，不过到底还是没有见过血，所以一时之间，情绪起伏异常。

不过这个死去的张二姐是挟持孩童中最后的一个站立者，这一枪过后，尽管这些孩童要么蹲在原地尖叫痛苦，要么四散而走，但最终还是脱离了危险。

虽说这一股强敌或死或伤，都已伏法，但是并不代表这万事皆休，整个沧澜道场除了这些人之外，还有好多杂鱼，这些人或许并没有顾奶奶、张嬷嬷这等本事，甚至好多人都是没有修行的普通人，但是并不能否认他们的危害，另外那鹰钩鼻男苏公子和杨小懒也都逃脱不见了，这两个家伙任何一个，都是十分危险的人物，倘若是再闹出个挟持事件来，还真的有些不好收拾啊。

我将昏迷过去的顾奶奶给拖到中间来，拍了拍林豪的肩膀，也没有多说话，而是对他说道：“你去外面多叫些人手来，快点。”

林豪压抑住刚刚杀人之后激荡的心情，匆忙跑了出去，而我则开始发号施令起来，让尹悦去监牢那边，徐淡定去杂役孩童那边，努尔将这些小孩收拢，朝着他们的宿舍那儿先过去驻守，至于其余人，控制住场面，而我则带着肖异和张励耘两人，朝着岷山老母那宽阔庭院走去。众人各行其是，倒也颇合章法，很快就控制了场面，我来到了岷山老母的住处，这里虽说也有些零星抵抗，不过却并不成气候。

我一路穿过了大厅，来到了靠近山壁的石门之前，瞧见那大门之上有充满古韵的浮雕图文，毫不犹豫地给门开启，然后持剑而立，缓慢走了进去。

然而我到底来晚了一步，就在刚才我们与张嬷嬷、顾奶奶等人对峙的时候，已经有人先来过了这里了，将这并不算大的石窟洞府给翻得

混乱，当我走进里间去的时候，瞧见三尊神像倒地，其中一个的后背被强行破开，给人掳走。这般的场景自然不是岷山老母闹的，而是熟悉此处的人，我很快就想到了杨小懒，然而在里面一番搜寻之后，才发现那女人竟然就像水田里面的泥鳅，滑溜得很，早已不见了踪影。

想到这里，我就感觉心中有一根刺，弄得我十分不舒服。

搜寻一番之后，我发现这儿估计就是一个古代巴人遗迹，给岷山老母给鸠占鹊巢之后，也搞得乱七八糟。虽说这里有很多值得研究的东西，但是此刻更应该做的是收拾局面，我甚至不能对离奇失踪的杨小懒和苏公子穷追猛打，离开这处庭院，我走到门口不远，瞧见了一具女人的尸体，血肉模糊，不过脸却依稀能够瞧得出是赵雨，黄岐的姘头。

瞧见赵雨脸上那血淋淋的伤口，不难想象得出杀她的凶手是谁，我朝外一看，入口处陆续有大部队涌进来，一切都显得混乱而有序，而这时张世界从孩子宿舍那边慌里慌张地冲了过来，朝着我喊道：“陈老大，老徐给一孩子暗算了！”

听到这话，我刚刚舒缓过来的心情顿时就提到了半空中，紧紧一捏着剑，箭步就冲了过去。

第五十五章 出尔反尔，腹黑陈老大

当我跟着张世界赶到现场的时候，才发现场面已经被控制住了，徐淡定被人扶到了一边躺着，而那个偷袭他的孩子则被捆住了身子，不过尽管自由被限制，但是那孩子却依旧破口大骂道：“你们这些恶贼，杀了我师父，破坏我们的家园，山神一定不会原谅你们的……”

这小孩儿十二三岁，在一众被拐孩子之中，算是年纪比较大的，稚嫩的童声里面掺杂着许多疯狂，而那一对眼睛之中，则尽是狠戾之意，让人看着不寒而栗，这是怎样的仇恨，才使得这少年的心灵扭曲成这般模样来。他的眼神让我想起了那日在宜昌市里瞧见的那个断腿乞讨少年，同样对这个世界充满怨恨，大案告破的好心情顿时就一扫而空，晓得即便是将这些孩子给救出去，但是还有许多工作得做。

被拐来的孩子们都是一张白纸，但是却给岷山老母这伙人给涂鸦得乱七八糟，所以做出偷袭徐淡定这样的事情来，也并不奇怪。

我快步走到徐淡定跟前来，他也正好靠墙坐着，只见他胸口处蒙着一块染着鲜血的白布，脸色苍白，不复刚才大杀四方的威风形象。瞧见我走了过来，徐淡定摆了摆手，说道：“他们都大惊小怪，我没事，就是挨了一刀而已。”

张世界在我身后说道：“哪里只是挨了一刀，明明看着那刀子是朝着你的心窝子里面捅过去的，又准又狠……”

心窝子？

我看向了徐淡定的胸口，心中止不住地后怕——千防万防，家贼难防，谁曾想过我们解救的对象中，竟然还有受到岷山老母洗脑的余孽呢，瞧这一下扎得结实，我甚至不能怪徐淡定一点防范意识都没有，实在是太突然了。我蹲下身子，然后低声说道：“到底有没有事，别让我的心悬在半空中……”

徐淡定在我的耳边低声说道：“大师兄，告诉你一个秘密，我们老徐家一直有一个遗传，那就是别人的心脏长在左边，而我们的心脏，长在右边——那小子确实是又狠又准，但是扎错了位置，所以我这儿只是有惊无险地多流了一点儿血，倒也不会伤及性命。”

说完这话，他深吸了一口气，不再言语，而是从怀里掏出一颗丹药来，吞服下去之后，开始闭目行气。

我叫来一个警察，让他在旁边照着，然后走向了行凶的那个

少年。

因为徐淡定被偷袭的事件，使得众人对这些柔柔弱弱的孩子戒备心瞬间提高许多，徐淡定是特勤一组修为最高的几人之一，连他都遭了暗算，别人也没有信心避过，于是将这些孩子都当作了犯人一般处理，准备将他们都给捆起来，控制行动。此行所带的手铐基本上都用在了那些还活着的骨干身上，所以这些孩子，在商量着用床单或者别的布条处理，他们正讨论着呢，我不管，而是站在了那个偷袭少年的跟前来。

那少年一直都在骂骂咧咧，还试图用牙齿去咬旁边的人，然而瞧见我缓步走过来的时候，却莫名的消停了几分。

此刻的我一身是血，手中长剑不知道杀了许多人，浑身煞气，带着这样的气势走来，即便他只剩下了动物的本能，也自觉地闭上了嘴巴，我蹲下身来，看着这个长相平凡的少年，压抑着心头的愤怒，尽量平静地说道：“为什么要杀人？”

少年人容易走极端，一会儿暴戾无比，然而遇到更加凶恶的人，却又显露出了自己的怯弱来，低头说道：“你、你们是坏人，杀了我们的师父，将我们的家园破坏，我要给他们报仇！”

我看着周围那些小孩儿，他们都翘首看着我们这边，他们有的恐惧、有的害怕，也有的正好奇地瞧来，晓得这些孩子恐怕是些资质不错的好料，得到岷山老母一千人等的优待，虽说吃了些苦，但是却对岷山老母产生了认同感来。我看过资料，知道这个玩意在国外有一个名字，叫做“斯德哥尔摩症候群”，就是将自己的性命交给恶人，而对方的一点点怜悯都当作良善，反而是对解救者生出许多敌意来。

这样的孩子倘若不好好解决，只怕就像一颗颗种子，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当我们离开之后，又成为了下一代的人贩子。

我开导他道：“我们不是坏人，我们是警察叔叔，受你们爸爸妈妈的委托，过来找你们回家的，他们才是坏人，他们将你们从家里面拐出来，恐吓你们，鞭打你们，让你们日夜不安，随时面对着死亡……不过现在不用害怕了，一切都结束了！”

“不！我不要……”少年咬着牙，昂头说道：“我不要回去，我不要回到那个穷兮兮、臭烘烘的家里面，也不要见我那没有本事的爹娘，他们一辈子都只晓得在田里面刨食，就知道被乡干部、城里人欺负，永远都没有出息，跟着他们回去吃苦，我还不如死掉呢。”

他说得决然，然而听在我的心中，却让我怒火中烧。

事实上，我也是少小离家，八岁就不在麻栗山龙家岭的家中生活了，之后每年在家的时间也是少之又少，但是对于家的思念，我却没有一刻停歇过，一是血脉，二是亲情，那些都是弥足珍贵的，而这世界上竟然还会有这样不知好歹的畜生，当真是让人气愤。不过更让人气愤的，则是那些教育出这样意识的家伙，他们才是罪魁祸首，最让人杀之而后快的恶棍。

压抑住心中激荡的情绪，我咧嘴笑了出来，拍了拍少年的肩膀，平静地问道：“嗯，我了解你的想法了，你叫什么名字？”

“段毅！”

我点头，没有表现出任何不满，而是朝着旁边的孩子说道：“段毅的话，也给了我一些提醒，事实上，我们虽然是受到你们父母的委托过来解救你们的，但是也不能无视你们的意见，尊重当事人，这才是最重要的，这样吧，谁的想法跟段毅一样，不想回家的，站到这边来，我们到时候再讨论一下，是放你们自由离去，还是怎么样，好吧？”

我的笑容平易近人，完全无害，这些小孩顿时就热闹起来，交头接耳，没一会儿，又站出一个和那少年一般岁数的女孩子，小声地说道：“我也不想回家……”

有带头的了，自然就有跟随者，接着又来了七八个，都是些大孩子，不过这一分歧却在孩子里面闹将起来，有不肯离开的孩子朝这些人痛骂，说你们这些狗日的，岷山老太婆那狗贼将你们掳来，可曾给过你们几顿饱饭，怎么就比你们的爹娘还亲了？

然而离开的人很坚决，认为被遣返回去，一定会过上不开心的生活，于是一阵对骂。

我表现得特别民主，让孩子们纷争不断，还叫人去后面的小杂役人群里面也做过了相关的询问，不过回来的消息还算是让人心安，那些小家伙平日里备受虐待，此刻能够重见天日，哪里还有想留下来的想法？如此闹了许久，外面的清肃行动也进行到了尾声，努尔过来告诉我，这沧澜道场除了已死者，总共抓到了一百四十多人，除了少数修行者，其余的人都是些普通人或者家属，此刻都集中了起来。

至于重点目标，则跑了苏剑飞和杨小懒，以及半死不活的黄岐。

那三人的逃走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百密一疏，我手上的力量不够，只能捡大漏小，当下也是没有再计较，让努尔带我过去巡视。

回来的时候，林豪问我，说那些自愿离开、不想回家的孩子怎么办，是不是真的让他们留在这里？

我眉头一掀，讶然说道：“你傻了吧，这些少年都是莫大的隐患，是岷山老母悉心培养出来的种子，自然是拉回去咯。这方面我们不是专业人士，宜昌这边也没有比较好的条件，到时候你联络一下白城子，看看那边能不能接收一下。”

“白城子？”林豪被这个著名的修者坟墓给吓得一大跳，犹豫地说道：“我刚才看到你说得那么的慈祥和蔼，还以为你要放过他们一马呢？”

我唤来小白狐儿，让她在这沧澜道场中再巡查一番，然后回头对他说道：“你是我手下的兄弟，淡定也是我手下的兄弟，你觉得我手下的兄弟被人给捅了，我会装作无所谓的样子，将凶手给轻轻放过么？尽管他才是一个少年郎，但是他这里——”我指着自己的心脏，说道：“这里坏了，就没有什么值得同情的，真正能够挽救他们的，是白城子的心理专家，除恶务尽，一定要防微杜渐，知道了么？”

我说完，收获到林豪崇拜的目光：“陈老大，你好黑啊！”

唉，这话儿，好像不是什么赞美之词吧？

我开始忙碌起来，不顾身后那些少年奋力地挣扎和谩骂，世间事，便是如此，我便算是被人称之为腹黑，也不过是为了履行答应过小白狐儿的话语——只愿世间变得更美好！

虽死无憾。

第五十六章 师门

宜昌西陵峡儿童频频失踪案在沧澜道场一战之后，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主要头目或死、或落网，使得案情出现了很大的推动，在经过盘点之后，失踪的孩子里面，有三分之二的不在其中。在将重要嫌犯押解回城之后，我们重新返回沧澜道场，在所谓的地牢里面发现了三个死人坑，经过审问，至少有四十多名孩童被杀害后扔置在这里，还有大量的孩童被一个叫做乔二爷的家伙控制着，在外面从事偷窃、祈祷活动。

孩童失踪案的告破，这消息已然传了出去，相关的协助调查活动也正在如火如荼地进行当中，附近的省市立即开展了大范围城市流浪儿童的救助活动，根据相关案犯的供述，已经找回了大部分的孩童，不过为首的乔老二以及几个骨干分子却闻风而逃，不知了踪影。

这件案子一直拖到了六月末，乔老二手下的陈志海和童越、童绒两兄妹以及其控制的乞讨偷盗团伙的落网，才宣示着最终的告破。

此番虽说有一部分的主要分子还在继续逃亡之中，不过因为岷山老母的死亡以及顾奶奶等人的落网，以及大量孩童的救出，使得我们总算是将这任务给完成了，不过后续的相关情况还需要继续审定，比如邪灵卧底谷雨、信使姜梦玉的审问，以及被拐卖孩童的辨识，都需要许多繁琐的工作要做，我们一直拖到了七月份，才总算是有一个差不多的结论，将这件案子移交给鄂北省的有关部门，才终于能够返回京城。

西陵峡大规模孩童失踪案是特勤一组建立以来，第一次件独立完成的大型案子，先前的石林魔蜥、滇南魅魔以及京都日本客人失踪案，都不过是试手而已，特勤一组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迅速结案，并且解救出大量的被拐孩童，让上级的领导部门面子大涨，返回京都之后，又给我们举办了庆功会，还给所有人放了半个月的假期。

不过即便是给放了假，但是我也不可能闲着，这件事情并不是一件独立的案件，恰恰相反，经过审问，岷山老母盘踞西陵峡这么几年，是得到过西川一个叫做鬼面袍哥会的支援，而据说她之所以东迁而来，则是受到过杨小懒的鼓动，与此同时，岷山老母还跟臭名昭著的邪灵教还有勾结。

而据我所知，滇南魅魔与先前在京都搅风搅雨的老鼠会，都跟那个邪灵教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被生俘的谷雨至今未曾苏醒，我听努尔告诉我，说他是出于意识自我保护，晓得此刻的情况对他非常不利，故而更愿意沉睡不起，而姜梦玉那个使双刀的小美妞则有着很强的意志，防范极强，即便是我们对她用上了手段，也难以撬开她的嘴巴，最后都只有将他们送往了白城子。

杨小懒的事情，我曾经找过在政研室里面当副主任的杨师叔进行过沟通，他告诉我，说小懒生产之后，早就离开了茅山，至于她最后到了哪里，这事儿他可管不着——也不是不管，既然她犯下了这等罪恶，若是晓得消息，他自然会亲自前往，清理门户的。

他一副将自己撇得干净的模样，让我没有办法再多问什么，虽然我晓得他与杨小懒这妹妹之间，并不可能这么冰冷，要不然当初也不会亲自前往金陵，将集云社大档头朱建龙给诛杀掉，把杨小懒亲自带回茅山中去。

杨知修是我的师叔，我无法问责许多，准备写信回山，给师父说明一切，然而想了一下，书信终究不如见面解释清楚，正好徐淡定受伤之后回山休养，差不多恢复了，我决定趁机给自己休一个假，然后将徐淡定给接出来。

此番回山，就我一人，小白狐儿最粘我，但是因为身份关系，对茅山却出奇地发憊，宁愿拉着林豪和赵中华两人去西郊基地进行魔鬼训练，也不愿意跟那些“臭道士”相见。

九十年代初，京都到金陵的航班并不算多，不过身为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我还是能够弄到一个位置的，回茅山之前，自然得去句容萧家拜访一下的，虽说我用的是萧大炮的借口，但是萧家老爷子和其余人似乎知道了一些什么，对我怪客气的，让我感觉有些不自在。离开时，我自然充当了信使的角色，给小颜师妹和小师弟萧克明带了些信和土特产。

除了联络感情之外，这个才是我到萧家最主要的目的，要不然我还真的找不到约小颜师妹见面的借口。

一路步行上茅山，到时已是黄昏，看守山门的已经不是原来的那名长老，而是烈阳真人茅同真师叔，他的性子有些内向，也不与我多言，等我进了茅山宗，路上瞧见一个相熟的师弟，在他与我见礼过后，询问了一番，才晓得原先的那名长老去了后山苦修，而杨知修师叔已经递补进了茅山十大长老的位子里面。

这是茅山长老团的决议，即便是我师父，也没有办法拒绝，我

心中隐隐感觉杨师叔并非良人，但是却也晓得他在一众同门心中的地位也是颇高的，甚至还有人认为要是没有我师父陶晋鸿，杨知修师叔恐怕能够坐得上掌教真人这个位置。

毕竟他是前代掌教虚清真人最喜爱的小弟子。

杨知修师叔的修为我曾经见过，像他这样的年纪，当真是惊才绝艳，即便是被誉为茅山新生代第一人的我，也感觉到一种深不可测的压力，而他的为人处事也颇合许多长老师叔伯的心意，这是我无法抹杀的，想到这里，我感觉此番前来与师父的提醒，恐怕是没有多大作用。

作为茅山这一代的大师兄，我的回山也算是一桩新闻，还没有等我走到山谷平原的集市，就瞧见有十几人疾步赶来，走在最前面的竟然是符钧，他冲到我跟前，激动地大喊道：“大师兄！”

这一句话说完，他便将我给抱住，激动得不行了。

瞧见平日里严肃刻板的符钧师兄竟然这般失态，旁边的诸位同伴都面面相觑，十分稀奇，不过我却晓得这位师弟的性子，当年我们一起入门，同吃同住同修行，那情感并不是后面扩招之后的师兄弟所能够明了的。与符钧分开，我才发现来得都是我师父门下的人，相隔许久，此刻见面，都感觉十分亲切，我瞧见一同入门的杨坤鹏也在旁边，便微笑着问道：“听说师父门下，你是第一个开帐收徒的，怎么样，感觉不错吧？”

杨坤鹏是个情感内敛的家伙，听到我问起，笑了笑，拱手说道：“都是为茅山分担，谈不上什么……”

他这般说，倒有些讨巧了，我感觉回答有些生分，不真诚，不过也不想多说什么，旁人都从我手上接过行李，我笑了笑，说行了，都别站着了，我也就离开一年半载的，你们搞得这么隆重，别人说不得在背后议论我呢，走吧，我们上山去，别在这里待着。正说着话，从远处跑来一人，远远地大声喊道：“大师兄……”

我抬头瞧去，却是萧克明这小子，只见他一溜烟地跑到我跟前来，与我大声问好，脸上满是笑容。

这位小师弟在门中资质算是最不错的，不但跟随师父修行，而且还经常能够到后院去，与李师叔祖学习符篆之道，羡慕旁人，当年我因为小颜师妹的关系，与他也颇为亲近，所以这孩子对我也最是亲热。我与他打过招呼，将从萧家带过来的东西交给他，并且告诉他：“你小姑姑的信也在我这里，你若有空，叫她明日来找我一趟……”

萧克明十分不解风情地说道：“哪有这么麻烦，你给我，我直接给我小姑姑便好了。”

我不肯，拍了拍他的脑袋，说道：“这可不兴，你要是随便拆她的信，我怎么给你小姑姑交代呢？”

萧克明对我的不信任愤愤不平，不过我也没有及时安慰，让众师弟将行李帮我带往山上之后，独自前往师父居住的林中小屋，前去拜会，正巧萧克明说李师叔祖有东西带给师父，于是两人一起同行。告别了符钧等师弟，我与萧克明这小师弟一边走，一边问道：“我上次听人说你在茅山一点都不乖，混世魔王一般，老是欺负后辈，特别是你杨坤鹏师哥的弟子黄鹏飞，别人在茅厕解手，你竟然扔了一个响天雷进去，炸得人家一身粪？”

萧克明鼓着腮帮子说道：“大师兄，你这是听谁说的？没有的事！”

他坚决否认，然而在我狠狠瞪了一眼之后，就犯怯了，低声嘀咕道：“我这也是好心，这小子没事总是告诉别人——‘知道我舅是谁不？信不信我告诉我舅，削死你’，我不信，结果也没啥事啊？哈哈……”

我苦笑，教训了他几句，也懒得管这小孩子打架的事情，一路走，终于到了那竹林小苑，瞧见门前有一个老人正在那儿仰首等待着，眼眶一红，泪水顿时就不争气地落了下来。

到家了。

第五十七章 书房纵论，邪灵杂谈

瞧见我一副就要流下眼泪来的模样，我师父陶晋鸿不由得笑了，挥挥手道：“你都是做大师兄的人了，怎么变得这般模样，叫你小师弟笑话了。”

我揩干眼泪，压抑住心中激荡的心情，笑着说道：“我这是激动的，师父你何必出来接我，这我可当不起。”

师父说道：“刚才接到传讯，说你回山门来了，晓得你要先来我这里一趟，就叫一尘他们准备了点便饭，等你来一起吃，别在外面站着了，进去吃饭吧。你不知道，你走了这些时间里，陶陶总是跟我念叨你，说想死你了。”

我回山自然不会是空手，其它行李让师弟们送上山去了，不过给陶陶带的大白兔奶糖和一种叫做“巧克力”的外国洋糖，倒是拎着，师父话音刚落，陶陶那小丫头便飞奔出来，朝我大声喊道：“大师兄，好想你啊，有没有给我带礼物？”

许久不见，陶陶长得许多，不过依旧像一个洋娃娃一般精致可爱。我虽然跟她差着一辈，不过这小妮子倒一直随着别人，都喊我“大师兄”，听着倒也习惯。我将礼物递给这小家伙，她眉开眼笑的，瞧见旁边的萧克明，噘着嘴巴说道：“你来干嘛？”

萧克明挠了挠头，从怀里掏出一封便签，递给我师父道：“师父，这是李师叔祖让我带给你的信，你收好。”

师父接过来，瞧见陶陶一副很不待见萧克明的模样，摸着胡子教训她道：“克明虽然与你差不多大，但可是你小师叔，你怎么可以这么跟他说话呢？”

陶陶说道：“小师叔又怎么样，我听黄鹏飞讲他偷看张欣怡和李诗楠洗澡，好猥琐，讨厌死了，我以后都不跟他玩了——大师兄，我们走，吃饭去。”她说完话，过来拉我的手，而我则憋着笑，看向了萧克明。张欣怡和李诗楠是英华真人的弟子，也是小颜师妹的小师妹，倒是比萧克明大一些，而听到这话，萧克明的脸顿时就垮了，愤然说道：“他说谎，我哪里有？分明就是黄鹏飞去捣乱，我路过的时候，将他赶走了，结果恰巧撞到的……”

这小孩儿吵架，我师父也不管，摸着萧克明的脑袋，招呼他一起进去吃饭。

竹林小苑里面，一尘哥和嫂子早已准备了一桌丰盛的素宴，陶陶忙不迭地拆开我买的糖袋，吃了颗大白兔，然后给每个人都散了几颗，那刚刚不理的萧克明，她也在犹豫了一下，也给了两颗。

倒是那并不算多的巧克力，她尝了一口之后，眉头都舒展开来，想了半天，也只舍得分给爷爷半块。

吃饭的时候，并不多言，小孩子便是这样，刚才还相互不理，结果吃完了饭，却又玩到了一块儿去，而师父则将我叫到了书房，两人坐下，嫂子给我们沏了一杯茶之后，将门给我们关上了来。我盘腿坐在地上，与师父对坐，他端起茶杯，轻轻抿了一口，然后平静地对着我说道：“志程，你下山之后，我一直都有在关注你，这些日子，你干得不错。”

师父的赞赏是对我最大的肯定，我心中顿时一阵激动，抬起头来说道：“这些都是师父的教导。”

师父摆了摆手，笑着说道：“一样米养百种人，我也教了这么多弟子，但真正满意的并不多。说句实话，你这个弟子，是李师叔让给我的，不过也是我最满意的一个，这个无需自谦。你在朝堂之上的表现，非常抢眼，也让为师的大有面子，不过这里面也有许多惊险，不足外人道，为师从文件里面，也瞧不出太多惊心动魄的事情来，一直想找你问问，正好你回来了，给我讲一讲吧。”

师父问询，我自然不敢懈怠，将我出山之后，所发生的一系列事情给他仔细讲来。

这段时间发生的事情实在许多，我将其中秘辛与他一一道来，有疑问的便提出，师父给予解答，谈及到北疆王、酒陵大师以及白云观主人这些江湖之上成名已久的人物时，他又与我说起了这些人的过往和典故来，让我有了更深的理解。两人谈兴甚浓，不知不觉，一壶茶就见了底，通过与师父的交谈，让我对这整个世界以及由修行者构成的江湖，都有了另外的认识，说到最后，我提出了一个问题来，那就是邪灵教。

我接触的这几起大案子，都跟那一个阴魂不散的组织有着偌大的联系，原先以为早就已经分崩离析的团体，在黑暗处，却潜伏着巨大的势力。

听得我说起，师父点了点头，与我说道：“邪灵教虽说在抗战之时分成了两派，后来又随着右使屈阳之死，陷入崩溃，随后建国，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那些寄存在旧社会体制的行会也被打压至无形，不

过邪灵教虽说以鸿庐为基石，但是以左右二使和十二魔星为首的主体框架，却并没有断层，所以理论上来说，表面上的势力大幅退却，但实际上并没有伤到根本，现在只不过就是因为王新鉴此人并不足以服众，得不到众人认可，方才会造成这样的局面而已。”

我有些疑惑了，问他老人家道：“师父，邪灵教真的有传说中这么厉害吗？”

师父笑了笑，然后问道：“你跟其中的魅魔有过交手，感觉怎么样？”

我回想起那个长得极度妩媚的女人，想起她的种种手段，深吸了一口气，说道：“很厉害，倘若是全力而为，我恐怕不是那女人的对手，而且关键是她并非独自一人，身边的箭王和山门护法耿传亮相帮，倘若不是一字剑和酒陵大师在，只怕那一次我就得交代在那里。”

师父点了点头，然后说道：“在十二魔星里面，魅魔并不是以武力擅长的，只能排在末位，而且这一代的魅魔，如你所说，也才是刚刚接任而已。其实邪灵教在很久以前，最辉煌的一代，上有掌教元帅沈老总，以及左使王新鉴、右使屈阳，下面有当世间最杰出的十二人，以及各大鸿庐的庐主，天下之间，莫有能掠其锋芒者，便是我茅山，也要回避……”

我一阵诧异，因为在我的心中，茅山这等顶级道门，可从来服过软的，于是问道：“师父，你可曾有与邪灵教的人交过手？”

师父点了点头，说道：“邪灵左使王新鉴，你是见过的；另外在我还是你这么大的时候，曾经见过你师祖虚清真人和邪灵教的掌教元帅沈老总交过手，你猜猜谁输了？”

我毫不犹豫地說道：“当然是那什么掌教元帅咯！”

师父摇头说道：“不，是你师祖输了。那一战之后，奠定了沈老总天下第一高手的地位，只可惜此人便如流星，匆匆而逝，雄才大略地整合出了邪灵教，却离奇失踪，留下了这么大一个烂摊子来，让手下都给败光了。不过他的失踪，也是天下幸事，倘若他还在，指不定现在的江湖，又掀起无数腥风血雨了。志程，之所以跟你讲这么多，是想告诉你，你的担忧是对的，邪灵教是头猛兽恶魔，千万不能给它有任何机会，一旦重新成形，必将生灵涂炭……”

听得师父的教诲，我记在心头，又谈起了杨小懒和杨师叔的事情来。

师父听完，叹息道：“知修的爹杨二丑，其实也曾经是茅山的长老之一，只可惜走了邪道，连带着女儿也变得乖僻无比，不过这件事跟他的关系不大，我们修道之人，有人出家，但并不是说消减一切人间情爱，他对杨小懒还有些亲人的情分，这个可以理解，不过日后你倘若是碰到那女人，便悄悄地清理了门户就好，不必再劳烦你杨师叔知晓。”

师父说这话，是不打算追究了，我也不多言，与他又说了一会儿话，瞧见月上中天，时间已然不早，便告辞离去。

回到清池宫，我的房间依然给我留着，而且还打扫整齐，我当天困倦得很，合衣睡下，次日又与众师弟做了早课，中午的时候，有师弟传来消息，说秀女峰英华真人座下的萧应颜师姐传来话，说想与我见面，来拿我带来的家信。我得了消息，激动得连忙换了一身清爽的衣服，然后匆匆下山而去，到了与小颜师妹约定的林前，瞧见一身素净的小颜师妹正笑盈盈地看着我，情意绵绵。

多久不见，今天的小颜师妹很明显打扮了一番，虽说穿着素雅，但是墨色长发高高挽起，露出了天鹅一般的修长脖颈，裁剪得体的白色道袍将她玲珑的身子给凸现出来，莹白俏脸霞光飞起，让人看上一眼，就忍不住移开目光去。

天地间竟有这么美丽的女子，而她竟然还钟情于我，这世间还有什么事情，能够比这个更加让人觉得幸运？

我压抑不住泛滥的相思之情，快步走上前去，顾不得小颜师妹一脸的惊讶，将美人紧紧拥住，轻声说道：“小颜，我回来了，好想你。”

第五十八章 收服木匠心

我与小颜师妹多日未见，柔情蜜意，不足外人道也，温存许久，方才提及家中信件，我从怀中掏出，递给了她，又将从上外面带来的许多礼物一并给她，这些礼物，有的是糖果，有的则是听从林豪的意见，托人从香港免税店带来的香水和化妆品，小颜师妹虽说天生丽质，而且因为跟随英华真人修行的缘故，所以岁月几乎没有在她的身上留下痕迹，但是女性天生还是爱美的，瞧见这么多瓶瓶罐罐的化妆品，多少也有一些惊喜。

我对这些东西并不太了解，不过依旧陪着她一个一个地翻看过去之后，才重新收拾起来，而小颜师妹也将家信给看完了去。

当我收拾完这一堆瓶瓶罐罐，抬起头来，瞧见她的眉头蹙起，似乎有些不开心，便问怎么回事？小颜师妹抬起头来，张了张嘴，却没有说话，我心中顿时疑云生出，这时她将手中的信直接递到了我的手上，我嘴里说着“怎么好意思看你的家信啊”，手却毫不犹豫地接了过来，低头匆匆一扫量，才发现信是萧老爷子写的，除了嘘寒问暖以及一些家长里短的琐事外，还提到了一件事情来。

在今年年初的时候，那个黄家的小伙子亲自带着礼物过来拜年，他接触了一下，感觉小伙子人挺不错的，也精神，诚意也足，之后有一直热络不已，就问一问小颜师妹，看看能否抽个时间出来见一面，毕竟也到了年纪，总不能在山上做一辈子的道姑不是？

我看完，顿时一肚子的火，敢情我先前拜访萧家，并不是因为他们把我当女婿，而是因为这缘故啊？

看来黄养神那小子当真是甜言蜜语啊，要不然当初萧家老三和老小闹得这么厉害，现在却偃旗息鼓了，连萧老爷子都当起了说客来。

我心中发凉，结结巴巴地问道：“这样子啊，我怎么不知道？”

小颜师妹苦恼地说道：“从去年起，那姓黄的就托人走了梅浪师叔的关系，然后又跟我师父在金陵见了一面，我师父等着我继承衣钵，自然不愿，不过她老人家却最是尊重我的意见，觉得我倘若有什么心思，都随我，她不会特别阻拦的；传言那姓黄的特别下了血本，他爹是这一代荆门黄家的家主，家里面有好多惊天的功夫和法器，如果我点头了，随便挑随便选，都无妨……”

我立刻打断了她的话，激动地说道：“这怎么可以，嫁人又不是

做买卖，哪里还能这么做？”

瞧见我气急败坏的模样，小颜师妹“噗嗤”一笑，伸出手来，摸着我的脸庞，眼眉儿眯得弯弯如月，露出了洁白的贝齿来：“大师兄，你着什么急啊，若是别人，自然就心动了，而我却与她们不一样，对于我来说，有情饮水饱，心中有一份思念，晓得无论在哪里，有一个人在想着我，那样就可以了，你我认识快十年了，怎么会不相信我呢？”

这小妮子说得我心中满满的幸福，伸过手去，将她娇柔的身子给环抱起来，鼻子放在她高高发髻下面的脖子上面，吸着那股好闻的发香，有些惭愧地说道：“小颜，你我聚少离多，说起来我真的是对不起你，只是我境遇特殊，并不能现在就娶了你——我若是娶你，那便是害你，不能给你任何承诺，如此想想，我真的是无言以对，也苛求不得你什么。”

小颜师妹伸出一根手指来，用指腹压住了我的嘴唇，她淡然说道：“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大师兄，你莫把我当作寻常女子，只不过不要负我便好……”

易得无价宝，难寻有情人，这世间的人何止万千，但是能够看对眼，又走到一起来的人却只有一人，想我陈志程八岁之时被水鬼所害，被迫上了五姑娘山，之后一直流落江湖，哪里想过能有这么一般的女子钟情于我，心中满满都是蜜意柔情，两人在一起，也不觉时光飞逝，一直到了太阳快要落山，晚霞在天边染起金光，方才惊觉，小颜师妹需要返回秀女峰，而我则与他告别，前去探望返回茅山养伤的徐淡定。

身为水蛭长老的儿子，徐淡定家就住在山谷平原的村落之中，不过庭院大上许多，家里还有两个佣人，算得上是气派。

我到的时候正是饭点，水蛭长老徐修眉下山远行了，家里面只有徐淡定和他老娘在，瞧见我欣喜不已，连忙招呼我一同吃饭，不过两句话说完，他又转变了话题，说听说我昨日就回山了，晚上在掌教真人那儿，自然是没办法的，但是今天这一天都不露面，着实是让他这生死与共的兄弟有些心寒啊。徐淡定说的是玩笑话，嘻嘻哈哈便完了，不过他老娘却顺着这话题，埋怨了我两句，说我带着徐淡定出去，却没有照顾好他，还给人捅了一刀，伤了气府，着实有些不应该。

父母关心出门在外的孩子，这心情我都能够理解，不过老太太唠唠叨叨，就差没有将手指戳到我的鼻孔里面来，也的确有些破坏气氛，我和徐淡定匆匆吃完饭，然后匆匆出了门，这才逃过一劫。

两人走过前面一段弯弯河流，徐淡定为自己母亲刚才的话语给我道歉，这事儿跟我倒也没太多的关系，只不过是因为他对那少年没有提防，而且也没有想到那孩子出手竟然不输于伤人无数的杀手，方才中了招。我倒没有因为老太太的唠叨而生气，笑了笑，也不多言，徐淡定问起自己回山之后的情形，我给他简单说起，当听到好多死不悔改的孩子在与家长见过面之后，借口学习，直接送到了白城子，他也不由得一叹。

那个捅了他的孩子，叫做段毅，自然也是送往了白城子，在那个地方，只有两条出路，第一就是禁闭至死，第二就是加入系统，成为有关部门的办案人员，而第二条路十分难行，需要受到无数的测试和考验方才可以，我们都没有去过白城子，不过据说去过那儿的人，这辈子都不愿意提起来。

这些孩子本来可以有一个天真快乐的童年，结果因为岷山老母这些家伙的关系，心智扭曲，不得不在禁闭中度过余生，说起来实在让人叹息。

想起这些孩子，想起那些地牢土坑中的骸骨，我心中就从风花雪月的情爱中走了出来，感受到了肩头上的责任，有多沉重。

我在茅山总共待了十天，这些天里最主要的就是和小颜师妹待在一块儿，相约看日出日落，情浓时分，什么都不做，静静坐着就感到很满足，除此之外，我还需要做起大师兄的派头，检查众师弟的功课修为，还得去拜见各位师叔的山门，倒也并不轻松，另外一点，在外许久，生死搏命，自然也是有一些感悟的，修行之上也有很多问题，这些都需要跟师父汇报，并且让他给我指点，也会好在修行之路上，走得更远。

提到变故，便不得不说起附着在八卦异兽旗上面的猥琐阵灵来，这老头我事后也曾经与其交流过，它当日助我，最主要就是怕我死于那沧澜道场之中，自己的性命不保，事后与我倒也不热切，估计也是自觉身为千年老鬼，多少也有些架子，我无论是从修为，还是地位，都还入不得它的眼中。

不过这猥琐老头到底还是寄居在我的令旗之中，这变数也不知道是好是坏，我自己没有把握，只有请师父把脉，在得知了我的事情之后，师父让我将令旗交出来，他来帮我谈谈。

清池宫偏殿内，回字廊前，八面令旗排列，我师父一催动法阵，八般异兽立刻腾空而起，此时的异兽却也不像平日那般石板，而是

全数聚在了我师父周围，龙腾虎跃，十分亲热。这八卦异兽旗以前是我师父所有，后来才割爱给了我，与别的茅山十宝，又有许多不同，异象一现，那半人高的猥琐老头便滚落了出来，瞧见此刻的场景，不由得一愣，朝着我喊道：“小子，什么个情况，我不是说没事别烦我么，我……”

这唠叨老头一出来便不停嘴，我师父笑了笑，手掐法诀，在虚空之中轻轻一点，那老头如遭雷轰，一双眼睛瞪得硕大，不过他倒也硬气，想要死命抵抗，然而几秒钟之后，终于扛不住了，匍匐在地。

弄完这些，我师父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之前还会有些担心，不过瞧见你的际遇，心中也没有太多的牵挂了。”

我师父飘然离去，那蜷缩在地的猥琐阵灵这才缓缓地抬起头来，左右一看，低声喊道：“喂，那啥，刚才那个白胡子老头，是你什么人啊？”

我得意地说道：“我师父。”

这老头儿立刻露出了谄媚的笑容来：“哎呀，你有这么牛逼的师父，不早说，何必搞出这么大的场面来呢？得，我王木匠这条命，就算是卖给你了。”

咦，王木匠？

卷尾语

匆匆五十八章，黑铁年代便算是完结了，这卷写的是特勤一组的草创初期，组内人马开始磨合，以陈志程、努尔、徐淡定三巨头为首的特勤一组开始展露出了强大的侦察、破局和战斗能力，无论是有着巨大外事压力的日本失踪案，还是白云观秘宝失窃案，都能够轻松自如的破局，而且在与同门竞争之中，脱颖而出，这样的特勤一组，就如同战国年代刚刚使用黑铁的秦国，有着初生牛犊不怕虎的气势，而在西陵峡一案中，更是凭借着一组人马，将岷山老母经营的偌大势力给掀得七零八落。

经此一战，天下震惊，江湖又悬起了无数的波澜。

牛刀初试，亮剑锋寒。

下一卷的名字，我暂定为《黄金年代》，一个磨合得接近完美的特勤一组，上有陈志程、努尔和徐淡定，下面有冲锋陷阵的张大明白，诡异莫测的小白狐儿尹悦，出谋策划的张励耘，还有办事能力极强的张世界、张良馗、张良旭这三张，以及后备赵中华，以及怪才林豪，这样的队伍，已经犀利到让人心惊肉跳，也达到了巅峰状态，这样的队伍，隐然之间，已经有了横扫一切的气势，如此，便所谓黄金时代也。

然而久盛则衰，此乃天道伦理，陈志程命中身负十八劫，劫难久久未知，却并非不来。

这世间变化万千，总有人希望以茅山大师兄为首的新兴势力不要那么如日中天，屡次遭劫的邪灵教也总会回过神来，晓得自己的牵绊在哪儿，内部外部，皆有阻碍，而陈志程眼中的临仙遣策，这是一个唯有几人知晓的秘密，但却并非没有人点击，一切的一切，都将在下一卷中，涌现出来。

嗯，希望能够得到大家的支持，另外，今天是月末了，清一清账户，砖头这玩意，过期清零，不砸白不砸。

道事总共应该是12卷，已经过半了，还没有杀的人，请速来宰，不会让你失望的。

毕竟这里，有弥勒。

第七卷 黄金年代

第一章 满月酒，少小好友对面生

西陵峡儿童失踪案一直到九二年末才算是正式告终，远走南方省的乔老二在一次警方的抓捕行动中露出了身手，结果在协同处理的当地有关部门同事出手下落网，在经过案情排查的时候下，确定了他通缉犯的身份，接着顺藤摸瓜，将他以及手下三十来个半大孩子给一网打尽，也算是将此案进行了最终的审结。

因为这案件是我亲自过手的，所以受邀前往南方省参加最终的审核工作，我带队南下，与南方省的同仁们见过了面，才发现主持抓捕行动的，竟然是当年将我从杨二丑手上解救出来的虎门张晓涛。

多年未见，此时的张晓涛已经快六十岁了，处于退休的时间点，世界如此小，两人见面，说起这些年来的境遇，也是颇多感慨，当年他分明率领特别工作组调查湘西到麻栗山一带的僵尸案，顺手将我从杨二丑手中救出，并且亲手击毙了那恶贼，当真是威猛非凡，春风得意，不过这些年来他过得并不算得意，仕途艰难，也没有冒出头去，而且我听旁人说起，讲到张晓涛，也就是别人口中的张伯，他的独子入职我们部门，在两年前的一场走私案中牺牲了，这事儿也让他颇受打击。

张伯为了秘密战线的事业奋斗一辈子，却不想到了晚年，膝下无子，着实凄惨，不过我与他交流的时候，感觉他的情绪倒也还算不错，谈及以后的时光，他告诉我，说自己也是闲不住的人，以后退休了，便找个地方看大门，也算是有个事情做。

像张伯这一批老派高手，是宗教局最需要的支柱，就比如我认识的总局许映愚老者，他的年纪估计都快有百岁了，却依旧还在幕后主持工作，张伯能够继续留在局里面，自然是最好的事情，宗教局重开十余年来，队伍的建设一直在成长，基础比往日充实许多，但是高端的力量，也依旧还是稀缺，大部分的高手都深藏民间，不愿意出来做事，这些人说清高也好，说独善其身也罢，总之凡事不可强求，只要不惹事，那便已经是千恩万谢了。

这一年多来，特勤一组奔赴的地方也多，天南海北，最远的还曾经去过天山边陲，而南方省倒是少见，与张伯辞别之后，抛下案子的事情，我与小白狐儿走在南方市的街头，时值夜幕降临，南方市的繁华比之北方，跟多了许多青春活力，路上的行人脚步匆匆，脸上都充满了昂扬的斗志，让人看着十分感触，觉得改革开放的春风，最先将这片儿吹绿。

走出庄重森严的老建筑区，走在灯火辉煌的街头，小白狐儿看到一切都感觉新鲜，时而欢呼雀跃，时而大惊小怪，让人觉得好像这才是她的本面目，而平日里工作时的那个让众人头疼的小魔女，只不过是假象而已。

此时的小白狐儿已经再没有了几年前小屁孩的形象，在复杂的工作环境下，她迅速地成长起来，十五六岁的花季少女，性格张扬而外向，爱笑，人也长得跟花儿一样，有新进局里面的男青年甚至都有人对她表示出了好感来，只不过这些小孩儿最终都被骄傲的小白狐儿给蹂躏而过，痛苦地望着这骄傲的少女，黯自情伤。

都说食在花都，小白狐儿知晓就没有做饭的手艺，但最是贪吃，一得了空，便拉着我，到热闹的街市上，商量着去哪儿填饱肚子，我这些年来与她相处亲切，小事都由着她，两人找了一家十分热闹的餐馆，将当地特色的菜肴和汤羹多点了几样，满满一大桌，瞧得上菜的服务生都瞪大了眼睛，不晓得是哪儿来的暴发户，这般浪费食物，不过让她更惊掉眼球的，却是这一大一小，仅仅两人，却将一大桌的菜肴都给一扫而空，完全就给镇住了。

在南方市待了一个多星期，将案子了结之后，我带着不情不愿的小白狐儿，以及被常常扔在局子里面处理各种事物的张励耘、赵中华几人返回了京都。

回到京都，刚刚回到办公室，还没有去上面汇报，便接到了一张请柬，我翻看了一下，却是幼时好友罗贤坤给自家孩子过满月酒，邀请了二司一些相熟的同事，虽说这两年因为某些原因，我与罗贤坤走得并不是很近，但我们两个毕竟都是从麻栗山龙家岭走出来的，而且还是打小的交情，这顿酒无论如何，都是绕不过去的——不过特勤一组也就请了我和努尔二人。

自从二司行动处下设特勤小组以来，一、二、三这三个小组一直都处于竞争关系，毕竟是天子脚下，上头的都是在朝堂之上有着重要影响力的人，谁干得好，谁干得差，这些不但影响到我们个人的职务升迁，而且还直接联系到了我们背后宗门的影响力，这使得彼此的竞争更加激烈。

不过这样的竞争也是上面的大佬乐观其成的，毕竟狗撵兔子，最终受益的是我们这个部门的办事效率，所以明里暗里都表示出了支持。

只不过在这样的气氛下，三个小组的成员关系并不是很融洽，

即便是我们这些领导者，彼此之间也只不过是敷衍了事地应付而已，谈不上有多少共事的交情，这一点从以前那桩白云观秘宝失窃案，就能够看得出来，而我与罗贤坤的关系由浓转淡，也多是因为如此，这一点，对于我来说，虽然十分遗憾，但是却也十分理解他的疏远，毕竟不管怎么说，罗贤坤娶得可是上一代张天师的侄女，当代龙虎山天师道掌舵人的堂妹子。

这嫌，不得不避，即便是偶尔回忆起十几年前两个在江边吹冷风吃饺子的少年，也不过是一声惆怅的感叹而已。

我赶得正巧，满月酒正好是当天晚上，我让小白狐儿帮我准备好红包，让她跟我一起去，那少女最近有些叛逆，不太肯，撅着嘴说道：“这种当面笑呵呵，背面挂寒霜的场面，要你去，小姑奶奶我宁愿跟小破烂、小七他们几个去吃路边摊，都好过在那儿演戏。”她不去，倒也帮我去找了一个红包来，问我包多少的分子。我问了努尔，这兄弟工资虽不错，但是大部分都寄回了家里，日子过得抠抠索索的，就包了一个最寻常的，而我想了一下当初罗贤坤在我姐结婚的时候上的礼，一咬牙，包了半个月工资。

唉，这人情往来当真要人命，我这半个月的奔波忙碌，算是白干了。

快下班的时候，我还在办公室收拾相关的卷宗，罗贤坤跑过来了，喜笑颜开地招呼我，说本来都以为我还在南方市出差呢，没想到今天竟然能够回来，当真是巧了，怕我没看到请帖，所以特地赶过来说一声，免得我嫌他礼数不周到。他这话说得颇多生分，不过我却也习惯了这些，笑着跟他聊了几句，然后将工作交代给了张励耘，叫上努尔同去。

罗贤坤儿子满月酒设宴的地址，竟然设在了京西宾馆。

这份阔绰着实让我和努尔有些瞠目结舌，要晓得这京西宾馆可是京都最著名的几座酒店之一，隶属于总参谋部，主要接待国家、军队的高级领导，并设有国家主要领导人套房，是中央军委和国务院举行高规格大型重要会议的场所，尽管只是一个并不算大的宴会厅，也足以让人惊叹不已了。

能够在这样的地方办满月酒，那可不是有钱就能够做到的——当然，没钱也不可能的举办的。

我们到的时候，罗贤坤已经红光满面地在门口等待，简单说了两句之后，自有迎宾带着我们前往宴会厅，小厅不大，总共摆了五桌，

我们找了地方坐下，没一会儿，人差不多来齐了，主桌我瞧见了罗贤坤的师父苏冷，也瞧见了龙虎山在朝堂之上的几位重要角色，除了我们局，别的部委单位也有些领导，至于宗教局，来的是一位负责意识形态的副局长，二司的司长和几个副司长也都来齐了。

瞧见这规格，我心中明了，这满月酒摆得并不是罗贤坤的面子，而是龙虎山的门面，而之所以会如此，恐怕罗贤坤的工作要有调动了。

果不其然，我们坐下不久，同桌的黄养神便谈起了罗贤坤将要前往广南任职的事情，说这罗贤坤是龙虎山的女婿，而特勤组这种整日打打杀杀的环境并不是特别适合他这种人，所以便走了关系，准备到地方上去，也算是给张秦兰母子一个安稳的环境吧。听到黄养神的话儿，我方才晓得大概，想来罗贤坤虽说出身龙虎山，但是自身资质并不算突出，在特勤组这样高危的环境之中，的确是太过于危险，至于地方，不过是混，倒也好许多。

我与努尔坐在旁边的偏桌上，看着罗贤坤在会场举杯交际，灯火通明间，不知不觉，感觉这个从小便熟悉的同伴，越来越遥远，以及陌生。

第二章 离别宴，此番一起无别期

清汤鱼翅、佛跳墙、鸳鸯归巢、金猪报喜、并蒂双花、绣球鲈鱼、极品素鲍翅、雾里看花……

一道道硬菜上来，琳琅满目，即便是见过大场面的我，也不由得暗自心惊，默默地算着这一桌酒席得花多少钱，然后冲着努尔嘿然笑了一下。努尔苦笑，有点脸红，就他包的份子钱，还不够街边小馆子混一顿的，哪里想得到罗贤坤他会弄得这般阔绰？

不过努尔是个豁达之人，本来跟这位同乡的关系就不是很好，包的份子钱多寡，倒显得不是那么重要了，真正到了这么一个层次，普通的人情往来要有，但也不一定如寻常老百姓一般记在心头。

席间气氛热闹，罗贤坤像个新郎官一般给各位前来捧场的大佬们敬酒，而他的媳妇，那个艳丽的张秦兰则抱着一个襁褓，在旁边满面笑容，一脸幸福。

别人欢笑，杯来杯往，而我也赶了几天路，肚子也饿得不行，便和努尔孜孜不倦地消灭起了桌子上的菜肴来，不过这些菜品虽说精致，但并不合我们的胃口，浅尝则止，倒也吃不了多少。

这时旁边的黄养神凑过头来，低声问我道：“陈组长，今天来了这么多大佬，要不咱也上去敬两杯？”

我回头打量了一下主桌以及旁边的这些客人，耸了耸肩膀，低声说道：“得了吧，今天是老罗唱主戏，咱就不要喧宾夺主了吧，再说了，你背景这么深厚，似乎也用不着讨好大佬喜欢啊？”黄养神是荆门黄家当代家主的独子，家中长辈有在大内任职，天生贵胃，跟我说这话，不过是逗我而已，他举杯与我碰了一下，苦笑着道：“得了吧，我算哪门子人物，你看看人家赵承风，直接坐主桌去了，可比咱们风光呢。”

赵承风与我们地位相当，不过他之所以坐主桌，只是因为罗贤坤和张秦兰是龙虎山天师道门下的，而他身为这一代的领军人物，在那儿张罗而已，我不理会他的挑拨，与他碰杯之后，不再多言，继续饮食。

一顿饭吃得平平淡淡，罗贤坤每桌过来敬酒，除了“恭喜”的话语，也没有说些什么，席间给这孩子张罗抓周，零碎的小玩意无数，但是最终抓了一把精致的小木剑，旁人皆称颂，说这孩子天资聪颖，抓了一把剑，日后竟然是震惊江湖的大剑客，必成大器。这漂亮话说得主人

家脸上有光，张秦兰抱着这个名叫做“罗金龙”的小娃娃，一脸的幸福，阳光灿烂，而罗贤坤则不断地敬酒，一副一醉方休的气势。

这儿是龙虎山的主场，我表现得十分平淡，宴罢离席，感觉不甚饱，出门绕了一圈，我和努尔两人在附近巷子里面找了一个小酒馆，两人凑在一块儿，热腾腾的清汤火锅，几瓶红星二锅头，倒是吃得十分畅快。

两兄弟难得闲适，就在这路边摊儿支起的棚子下面畅饮聊天，谈及当年在麻栗山的岁月，昨是今非，不知不觉有些伤感，就在这时，旁边走来一人，抱着四五个酒瓶子，直接顿在了桌子上。酒是好酒，五粮液，而这人却正是本应该在陪着老婆孩子在家数礼金份子钱的罗贤坤，只见他满脸通红，浑身酒气地杵在我们跟前，直愣愣地瞧着我，结结巴巴地说道：“二蛋，我能坐这里不？”

自从我改名之后，罕有人叫我这少时名字了，而罗贤坤此刻说起来，却有着很亲切的含义，我也不拒绝，叫老板拿个凳子来，再添一副碗筷。

招呼完了之后，我才问道：“怎么着，你不回去守着娇妻爱儿，跑来与我们这两个老光棍瞎闹什么劲儿？”

罗贤坤的眼睛一下子就红了，瞪着我说道：“我就知道你们宁愿蹲街边这儿喝酒吃肉，也不乐意在那酒店里面喝我家娃儿的满月酒，散了之后，就拎着酒找过来了。你们不愿，就当我也真的愿意么？”

他说这话的时候，情绪一下子就有些激动了，努尔赶忙在旁边劝说道：“喂，小罗，你是不是喝多了，要是不行，我打电话让你老婆过来接你。”

罗贤坤摆了摆手，夺过旁边服务员手中的碗，先是将我们喝的二锅头全数倒尽，然后又将自己带的好酒开了，将碗倒满，然后说道：“我走了，下个星期就去广南赴任了，想着估计我们天各一方，又要好久不曾见面了，不管你们当不当我是兄弟，但是这顿离别酒，总还是要喝的……”

这话说着，他自顾自地跟我的酒杯碰了一下，然后“咕嘟、咕嘟”地喝了起来。

我和努尔对视一眼，也不多言，陪着他将杯中酒喝尽，然后劝他吃两口菜，缓一缓再说——虽说有的修行者能够千杯不醉，但是大部分人还是寻常体质，罗贤坤先前就喝了不少，这会儿再猛然灌几瓶，估计就得让我们送他回家了。罗贤坤吃了两口菜，突然啪的一下，将筷子

拍在桌子上，眯着醉眼看我，打着酒嗝说道：“二蛋，你是不是特别看不起我？”

我苦笑，说哪里有的事，你现在有妻有儿，羡慕都来不及，何至于说这么伤人的话？

罗贤坤顿时就哭了，抹着眼泪就说道：“我晓得你看不起我，你觉得我没什么本事，只不过是攀了龙虎山张天师家的高枝——是，我从小都不如你，一直都不如你，就算是拜入龙虎山门下，除了爹娘给的那玩意，也没啥可以自豪的，可是你知道我有多努力么？我在龙虎山的时候，每天凌晨五点钟起床练功，夜里一点才睡觉，我勤奋到了极点，可就是不如别人，后来娶了小兰，才知道了许多事，晓得龙虎山跟茅山不对头，还被警告，说最好不要跟你走得太近……”

他哽咽着声音，断断续续，说起了自己这么多年的苦楚来。

一个来自苗疆山区的穷孩子，又没有什么修为天赋，小心翼翼地在这个体系里面求存，顾及这，又害怕那，总是担心失去自己所有的一切，而自己所自豪的一切，却终究不如自己那老婆带来的光环，这样的心情让他变得无比压抑，就好像被这沉重背壳行路的蜗牛，就连哭、笑这等最寻常不过的事情，都要小心翼翼，这里面的艰辛苦楚，让最要面子的他与谁都难以说出口。

酒过三巡，罗贤坤喝的有些飘了，拉着我的手说道：“二蛋，我晓得你在怪我，觉得我这些年一直有意疏远你，可是我没办法，你知道吧？我现在所有的一切，都是龙虎山给予的，倘若我跟你走得太近，那么就要失去现在所有的一切，被打回原形去了，我怕啊，我不想再回麻栗山了，不想一辈子待在那个山窝窝里，连多吃口盐巴，都犹豫大半天……”

仿佛找到了倾泻对象，罗贤坤说了无数的话语，有时清醒，有时糊涂，很快他拎过来的五瓶酒就空了，人也喝的差不多了，趴在马路牙子上面吐，酸臭异常，而听着罗贤坤的这些心路历程，我和努尔也颇多感慨，不觉得也喝了不少，也照顾不来。

还好这时罗大扁腰间的BB机响了，却是他老婆张秦兰见不到他，着急了，一直在呼他。

我找了个电话亭回了电话，张秦兰很快就派人过来将罗贤坤给接走了，而我和努尔则接过了帐之后，摇摇晃晃地在街头揽肩而行。

两人默默走了许久，突然努尔发出了一声长叹。

这顿酒喝过之后，友谊已尽。

路灯下，我们互看，发现不知不觉间，彼此都已经泪流满面。

只有最好的兄弟，才不会隐瞒自己的情绪。

冬天有些寒冷，我和努尔相扶着坐在马路牙子上面，我掏了掏兜，摸出两根烟来，给他和我点上，深深吸了一口，感觉烟雾辣得呛人。努尔瞧见我释怀的模样，淡淡地劝我道：“别这样，罗大扁的路，是他自己走的，并不是没有选择，而是他害怕太多的东西，深陷其中，让那名和利凌驾于自己的情感之上，是他选择了放弃和妥协，与你无关，与我们所有人都无关。”

我打着酒嗝，脑子里面满是当初我带着罗大扁走出麻栗山之时，两个少年所发出的豪言壮语，当时我们说就算是死，都要死在自己的梦里面。

我们还说，少年就是应该留着汗水，去追逐梦想，如同追逐朝阳。

然而多年过后，罗大扁终于选择了现实，他过上了自己理想中的生活，摆一个满月酒，够我们村子一家人几年的生活，然而他却在路上迷失了自己，而我只能眼睁睁地瞧着他，越走越远，陷入泥潭而无法伸手相帮。

友谊走到了尽头，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坐在马路牙子上面，我深深吸了一口劣质香烟，然后流着眼泪，唱起了以前的歌儿来：

时光已逝永不回，
往事只能回味，
忆童年时竹马青梅，
两小无猜日夜相随，
春风又吹红了花蕊，
你已经也添了新岁，
你就要变心，
像时光难倒回，
我只有在梦里相依偎……

第三章 六月初，肩负使命奔往南

罗大扁，哦，不，罗贤坤的调动命令在满月酒的第三天被公布出来，从总局二司行动部门的特勤三组，调动到广南省山水甲天下的静江市局挂职，任副局长。

静江是世界著名的风景游览城市和中国历史文化名城，是广南东北部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科技中心，能够前往那儿挂职，也算是熬出了头，对于不思进取的机关工作人员来讲，毫无疑问，确实是个好去处，旁人纷纷称羨，不过许是那日与我们酒后吐真言的事儿，酒醒过后，罗贤坤便更觉尴尬，后面几天也是尽量地避着我和努尔，走的时候都没有通知一声，除了特勤三组给他办了一个送行会之外，便再无动静。

罗贤坤的离开波澜不惊，对于青春以及过往的感叹，以及流过的眼泪，在那个抱头痛哭的夜晚已然画下了句号，大家重新回归于现实生活中，便都将这些心思给藏在了心里，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选择，之前还能够见面不尴尬，而话说得太清楚了，反而更加难以相处，朋友若是如此，不如随风飘去，我也没有再为此而感慨。

人无论如何，都需要把握当下，我有努尔、徐淡定和张大明白这样的好兄弟，有小白狐儿这样的知己，还有一票精明能干的小兄弟，何须更多惆怅？

特勤组的工作说来复杂，其实还算是比较简单的，除了紧急处理各类大案要案之外，平日里倒是很闲，毕竟是特殊部门，并不需要太多案牍劳形的事儿，也不一定就要坐班，只需要有人值班，随时能够拉一票人回来便好，所以除了什刹海的总局之外，我们更多的时间还是待在了西郊的训练基地里面，打磨一身的修为，而在九三年四月份，我们二司的行动部门甚至只在小白楼保留了部分办公室，而集体都搬到了石景山训练基地附近的大院去。

别人都说“六扇门中好修行”，这一句话其实有对有错，对的地方，就是毕竟是总局的脸面和爪牙，自然会有大量的资源朝我们这边倾斜，平日里瞧不见的许多功法、手段和秘闻，对于我们来说，想要了解，并不是什么难事，而不对的地方，就是很多人会在机关中将自己的心性给迷失掉，忘记了自我，流连于灯红酒绿的现代社会，忘记了修行，忘记了平日的清修苦练。

我和努尔以前的好友王朋，他师父便是担心他入世履职，耽搁

了修行，故而才将他重新召回了青城山。

而我，其实反而觉得在这样一个环境中工作，反而更加能够增强自己的修为和见识，毕竟我并不是整日盘腿打坐的内丹派，也不是开炉炼丹、敬神画符的丹鼎符篆派，对于世间的领悟，对道的理解，并不是盘腿在深山中坐着便能够了解的，它需要去人世间体悟，在川流不息的人间穿梭，瞧遍那世间疾苦，尽己所能地去帮助那些绝望无助的人，那种从内而外所带来的巨大满足感，远非寻常人所能够感受。

世人敬神，烧香膜拜，无外乎就是祈求神灵能够帮助弱小的自己，得偿所愿，而我们却在入世的工作中能够获得这种信仰的力量，这才是最让人舒心的事情。

问心无憾。

我每日忙忙碌碌，修行却并未有所耽搁，更多的时间里，还是在打磨特勤一组手下这些人的实力，基本上已然成型的高手自不必去说，稍差一些的，比如说习练燕青拳国术出身的张世界，横练双雄张良馗、张良旭，这些人加入特勤一组之后，不但自己擅长的领域有了很大的突破，而且也习得诸多修行上的法门，除灵镇恶的手段也学了不少，至于后辈一系，张励耘、小白狐儿、赵中华和林豪，进步神速，除了最末的林豪之外，其余人的修为甚至比三张还要厉害许多。

这便是团队的力量，而出道以来和无数高手交过手的我也越加感受到了紧迫感，晓得倘若是寻常角色，我或许还能够应付，但是一旦沾上了“邪灵教”三字，事情就变得复杂无比了，别说那恐怖的天王左使，就算是随便来一个十二魔星，或者最近声名鼎盛的四大公子，或者什么庐主，都不一定能够战而胜之。

修行者的江湖跟寻常的概念是不一样的，并不是靠人多而取胜，高端力量一旦顶不住压力，甚至有可能被一人给翻盘。

这情况着实让人觉得麻烦，然而好在我从茅山回返而来的时候，又多了一件底牌，那就是王木匠。

王木匠就是我从黄河石林中带回来的猥琐阵灵，这老头儿存活于世，已有千年时光，是一个十分矛盾的集合体，它有着远超出寻常人的孤傲之气，觉得自己一身本事和才华，就是“给它一个支点，它能撬动地球”那种，然而或许是在这个世界太久了，害怕离去，所以极度怕死。这家伙在西陵峡一战之时露过一面，却凭着我的八卦异兽旗，顶住了沧澜道场最重要的法阵力量，是个不错的帮手，只可惜并不愿臣服于我，不过这情况在我师父出手之后，终于妥协了。

毕竟面对着我师父这样已入至道的修行者，它所有的骄傲都只不过是狗屎一坨。

妥协之后的这老头儿终于对我敞开了心扉，这时我才晓得这哥们儿虽然是怨灵集合，但本我意识的前世是一个手艺非常不错的木匠，自负才华，甚至还跟当时的墨家钜子有过数面之缘，只可惜别人瞧不上他，所以就没有什么师徒缘分，后来被坑杀于石林之中，这意识觉醒了，晓得自己的名字叫做王木匠，也从法阵之中学到了许多知识，千年无聊，倒也对这周易八卦之道，夺天地造化之功，有着许多研究，算得上不错的帮手。

不过这家伙就是有一个缺点，唠叨，一个人叨逼叨、叨逼叨，光回忆自己的光辉岁月，都能讲上大半天的时间，着实让人厌烦。

搬完办公室没多久，九三年六月初，宋副司长找到我，让我带队前往南方省督查一件走私贩毒案。

一般来讲，我们中央特勤组经常会出差，不过都是会去一些当地力量不足的地区，比如说中西部，以及华东地区，至于西南、华南，特别是作为改革开放门户的南方省，其实去的还是比较少，先前西陵峡主犯乔老二落网，那一次算是我第二次踏足南方省，主要的原因，是因为这些区域的地方力量还算是不错，基本上能够自己处理，特别是南方省这个地方，作为改革的前沿阵地，出于保驾护航的必要，有一大批的高手在那儿坐镇。

不过宋头儿却告诉我，说负责南方省业务的那位大拿最近病逝了，而当家的另外几名高手，有的退休，有的牺牲在了岗位上，一时之间，抽调不出精干的力量来，现在中央正在对南方省布局，而在这班子调整之前，需要我过去顺便坐镇一下，将那一笔困扰南方省多年的案子给办了，安定人心。

对于这一点，宋头儿跟我再三强调，说南巡过后，南方省在咱们国家的地位越来越重要，那儿是门户，是无论如何都不能乱的，所以我过去之后，一定要迅速将局面给稳定下来，另外还有一个任务，就是帮中央发现一些可用的人才，这个需要在报告里面体现出来。

他说得严重，并且告诉我，说已经给我们联系好了飞机，让我将家里面的事情处理一下，明天就出发，不要延误。

我拿着卷宗返回了一组办公室，将这消息宣布，说我们有可能要在南方省出差几个月，今天就到这儿了，立刻下班，所有的人处理好自己家里的事情，我们明天准时出发，坐飞机去。这消息一出口，有人

欢喜有人愁，不过都急冲冲地离开了办公室，我瞧见徐淡定一脸郁闷的模样，笑着说道：“淡定，听说你谈了一个外经贸部的女朋友，现在正在热恋中，要不然我让你留京得了？”

徐淡定挥挥手，红着脸说道：“哪里有，你别听张大明白那缺货瞎忽悠，没有的事情……那啥，大师兄，我先走了，明天见。”

徐淡定逃一般的匆匆离开，小白狐儿冲过来将我给抱住，口中嚷嚷道：“哥哥，太好了太好了，又回南方了，我要吃鸡烩蛇、龙虎斗、烤乳猪、太爷鸡、盐焗鸡、白灼虾、白切鸡——你带我去最好的馆子吃！”

我苦笑道：“尾巴妞，这么多，咱哪里吃得起？”

小白狐儿噘着嘴巴摇头道：“我不管，反正我的工资都给你保管了，连顿好吃的你都不负责，那我找宋头儿反应去……”

我大囧，说道：“这些钱我又不用你的，给你攒着当嫁妆呢。”

小白狐儿嘻嘻笑道：“什么嫁妆啊，那么麻烦，要不我就嫁给你得了……”

呃，那啥，我们还是谈谈案子吧……

第四章 案情会，故人聚首话真凶

我们南下要办的案子，起因是南方省边防水警在一场打击水上走私的行动中，遭遇到了修行者，致使两人死亡、多人受伤，后来警方联络了有关部门介入，经过多方调查，才发现这条线路不但涉及到烟酒、电子元件以及暴利商品走私，而且很有可能是一条隐秘的毒品线，南方省的相关领导特别重视，尽管人手特别紧，还是派遣了局里面最得力的重要人物前去参与侦察。

结果在一场遭遇战中，行动组的领导身死，大部分成员或死或伤，一时间震惊业内。

资料显示，那是一个连接汕头汕尾、南至鹏市、江城的神秘走私组织，势力十分庞大，而且很可能还与境外组织有着密切联系，不过这些东西都只在表面，行动组的那名领导是南方省局行动处的副处长，算是几个业务副局和顾问大拿之下最厉害的角色，然而正因为他掌握了一些更深入的证据，结果被人给中途伏杀了。

随着那副处长的死亡，工作组在匆忙的遭遇战中受到清洗，使得南方省整个局势都十分颓丧，虽说人民专政并不怕这些牛神蛇鬼，但是一来对方也是地头蛇，二来重拳打在空气上，根本找不到目标，为了抑制这种情绪的蔓延，所以才着急将我们给派遣下去。

将手上的事情处理完，特勤一组全队人马整装待发，从南苑机场乘飞机赶往南方市。

空中足足花了三个多小时，虽说是特殊部门，但是经费有限，我们平日里出差多走陆路，成员们乘坐飞机，多少也有些兴奋，只有小白狐儿有些紧张，飞机在平流层上安稳而行，然而她却对这云层之上即为抵触，总是臆想会有雷电贯穿而来——妖物乃违逆天道，不能容于世间，每过一些年限，便会有天劫而至，最出名的莫过于雷劫，这才是小白狐儿最担心的一点，几乎是出于本能的畏惧。

整个过程小白狐儿一脸苍白，紧紧握着我的手，待到飞机在机场降落的时候，方才长吁一口气。

我们走的是专用通道，带着特制的行李出来，这边来接我们的是省局行动处的处长——按照惯例，宗教局的正职都是表面上的文职人员，有时候权限反而没有副职大，不过现在南方省局势动荡，他过来接机也算是代表了一种尊重。

我先前因为审核乔老二的案子，曾经跟这位姓孙的处长有过接触，倒也不陌生，双方握过手之后，我给双方简单地介绍过了之后，直接前往省局。

到了省局大院，地方上在家的领导都露了面，表示欢迎和支持，一番寒暄和应付之后，由孙处长带着我们前往会议室，召开案情讨论会。主持会议的是省局硕果仅存的一位副局长，不过人还没有来齐，先派发卷宗给特勤一组的人员了解，而我则跟这位副局长聊了一下当下的情况，一刻多钟之后，门被推开，走进来一人，我抬头看去，却是虎门的张晓涛张伯。

这可是一位隐藏的高手，我们特勤组未必有人能够敌得过他，我连忙上前握手寒暄，并且问道：“张伯，你不是两个月前就已经退休了么，这是？”

张伯与努尔也认识，彼此点头过后，这才沉声回答我的问题：“在家闲着无事，春雨通知了我，就过来搭把手，看看能帮上点什么忙。”

孙春雨是省局行动处长的全名，他以前是外联办公室的，跟辖区之内的各方高手都十分相熟，不过他在旁边还是解释了一下：“两年前张老的儿子张大器被害身亡，就是与这个神秘的走私组织有关……”

我点了点头，表示明白，与张伯握手道：“张伯，您能够出来帮忙，倒是大大缓解了我们身上的压力，相信在大家的通力合作之下，一定能够将那伙人给一网打尽的。”

对于我的承诺，张伯点了点头，却流露出了悲观的情绪来：“小陈，倒不是张伯不相信你，或者给你吹冷风，只是这伙人的背景十分复杂，而且组织严密谨慎，一直藏身在黑幕之后，这么久都没有露出过什么马脚来，特别难缠。正如春雨所说，我家那小子就是死在那伙人的手上，但是这事儿一直到了前段时间，才真正爆发出来，这并不是我们这些人无能，而是对方实在是太过于隐秘而厉害了……”

听到张伯的话语，我心中有些黯然，老来丧子，白发人送黑发人，这事儿实在是有些让人丧气，不过他也让我认识到，我们即将面对的这一伙人，可不是什么小鱼小虾，而是一头潜伏在黑暗中的巨鳄，稍不留神，就能够将我们给嚼裹得连骨头渣子都不剩下。

张伯刚刚坐下，这时又来了一人，旁边的副局长给我介绍道：“陈组长，这时上级给我们新派来的业务副局长，你认识一下……”

我瞧见此人，心中一阵激灵，不等他介绍，直接上前与那男人

紧紧相握，惊讶地说道：“李局，你怎么调到这儿来了？”

来的这个男人却正是我十几年前还在金陵江宁县宗教事务局当一个小小办事员时，顶头上司的上司，李浩然李局长，当年那个待人如浴春风的稳重男人至如今已然五十来岁了，不过却正是精、气、神最卓绝的时候，举手投足之间，都有一股淡然的威势。李浩然是龙虎山出身，还是前代张天师的子弟，不过在天师道中的地位并不算显著，这与他自身的性子有关，而且听说并不是很得当权的善扬、望月两位真人的欢心。

当然，这也只是我在跟师父闲聊的时候听过的，并没有用心去调查，所以李浩然调到南方省过来任职，我也还是刚刚知晓。

相比于龙虎山的其他人，我反而更喜欢这位当年的老领导，这并不是积威在心，而是他的处事还算是比较公正，并没有赵承风一脉那种急功近利的作风，凡事都能够以公为重，不掺私心。

从上面下来办案，最怕的就是地方部门不合作，敷衍了事，而能够有这么两个还算是老相识的长者在场，我的信心不由得增多了几分，而对于我的到来，李浩然却更多感慨，他用简单的几句话解释了自己的任职经历后，挥挥手说道：“我也是刚刚上任，听说你们来了，特地从东官赶回来的，先开会吧。”

张伯和李局到位，在那名副局长的主持下，就召开了案情讨论会来，与会者除了上述诸人，还有四名前专案组成员，当初以省局行动处王贝副处长为首的专案工作组，就剩下这硕果仅存的四人了。

首先由行动处孙处长给我们重新讲解了一番案情通报，在他干巴巴的讲述中，我才晓得那神秘组织是主动出击的，在得知专案组得到了一定程度的进展之后，先是壮士断腕，将暴露的成员给舍弃掉，超过二十人的团伙被抛弃，无一生还，而就在专案组为了这成绩欢欣鼓舞的时候，那神秘组织竟然直接用计调出了专案组领导，集尽全力将其狙杀，然后以此为诱饵，将专案组成员诱导到了一个假码头，全力围杀。

在场的人员无一幸免，只有一些跳入水中避难的组员才能得活。

这样的手段，简直就是嚣张之极，我来的时候，听说总局老大王红旗震怒，办公桌都拍碎了，点名让我的特勤一组前往侦破，一定要将对方嚣张的气焰给打压下去。

不过在这般雷霆手段之后，对方却又仿佛水入大海，悄然无踪，停止了一切活动，完全蛰伏了起来，想必也是怕那暴风骤雨的手段

报复。

孙处长说完之后，由幸存者代表讲述当天的情况，他们是在黄昏的时候收到那个已经死去的副处长通知，赶往的码头，因为没有意识到自己的领导已然死去，所以也没有带上当地的警察或者武警部队，总共去了十五人，结果在进入码头的第一时间就被伏了，对方有超过三十人的力量，其中有三个人最是凶猛，专案组的几名高手就是死在了他们手上——高手一死，队伍立刻溃不成军，他们也是见机不对，潜入了水中，方才得活。

按理说对方是吃水上的饭，即便躲入水中，也逃脱不得性命的，不过好在专案组配备得有移动电话，及时通知了附近留守的同事，带大部队前来解救，才没有被斩尽杀绝。

那名讲述者在谈及那一场夜幕下的码头决战时，不寒而栗，止不住地后怕，让场中的气氛有些沉重。

我在明，敌在暗，本来就不占什么优势，而对手不但狡猾，而且凶悍，这实在是一件让人头疼的事情，不过万事皆有破绽，经过事后回忆，他们将那三名高手的模样给大致地叙述出来，经过对比，倒是跟二十年前的一个团伙对上了号。

我问是什么团伙，孙处长沉默了一会儿，然后郑重其事地说道：“闵教。”

第五章 疑内鬼，闵教传承典故深

“闵教？”

“对，闵教！它是明教，也就是波斯摩尼教的一个分支，崇尚光明与火焰，主张灵魂从肉体上彻底解脱，流行于福建、南方沿海的蛋民、龙户之中，曾经被反清复明的天地会吸收过；不过这一支教派早在清朝中叶就已经随着宝岛回归而消亡，后来的闵教是后辈篡改经义而成，也流行于珠江流域的水上人家，以及渔户之中，王世军刚才所说的那三个人，经过我们调取卷宗发现，分别为闵教三护法之红蝎、蓝蛇和黑蚁，而这三个人相传都已经在二十年前死去了，没想到这重现天日，却又掀起腥风血雨……”

我听着孙处长跟我解释起这些典故来，眉头皱起，继续问道：“如此说来，护法之上，还有最大的头儿咯？”

唯一仅存的杜宇峰副局长沉声说道：“对，有的，闵教的头目，在以前的资料中被称为救世者，尊上，而后来于民国年间死灰复燃之后，却被谓之予‘魔’，将经义给篡改得面目全非，已经再没有摩尼教的本来道义，反而有点像是白莲教的那种宣传，而且还崇拜邪神……”

“谓之予魔？”我在口中仔细地咀嚼着杜副局长的话语，眉头越发地皱起严密，突然间，我失声喊道：“闵魔？”

“对！”

孙处长和杜副局长两人，异口同声地点头称是。

孙处长在看了一眼杜副局长之后，沉声说道：“那闵教的大头目，便叫做闵魔，我翻过局里面的资料了，这个家伙最早出现在民国，曾经是粤系军阀陈炯明的门客，后来陈炯明背叛孙先生，与国民政府分道扬镳、反目成仇之后，下野出国，曾积极协助陈炯明将海外最大的华侨社团组织‘洪门致公堂’转型为‘中国致公党’，并使其出任第一届党魁总理；不过陈炯明事后，他便离奇失踪，据资料记载，此人是名顶尖高手，修为了得，建国前至少有五次诡异事件，都与他有关联……”

我有些疑惑：“如此说来，却也有一甲子的时间匆匆而过了，当年搅动风云的诸多人物，现在已成云烟，你认为这个神秘的走私贩毒集团，是否与他有关呢？”

孙处长说道：“当年的闵魔是否还活着，这个我自然不知晓，但是红蝎、蓝蛇和黑蚁，却是闵魔最得意的三名弟子，后两人曾经在七二

年大逃港中现过身，被我们童越局长给击毙过，张老当年也曾经跟这两人交过手，应该也晓得一些。”

旁边的张伯点头说道：“嗯，当年童局长曾经亲手掌毙这二人下水，一直没有浮现起来，所以我们的记录是他们死掉了，却没想到这些家伙竟然装死二十年，暗地里却发展出了这么庞大的组织来——好一招明修栈道，暗度陈仓，当初我若是晓得如此，就该潜水下去，将水底里面盘查一番，也好过现在如此被动。”

我敲了敲桌子上面的一堆卷宗，捏着鼻梁说道：“原来如此，既然诸位确定了是闵教所为，为何没有在这里面体现呢？”

杜副局长苦笑着说道：“这些都只是我们后来的猜测而已，除了当事人对那场面的回忆之外，并无其它佐证，我们哪里能够这般武断得出？其实这事情主要还是因为童局病逝了，我们这儿没有镇场的高手，倘若是童局还在，只怕这些宵小也不敢跳出来。”

我表示理解，又跟与会者交流了一番案情的细节部分之后，将双手按在了桌沿上面，对南方省的同仁说道：“诸位前辈，志程初来乍到，一不熟悉南方省的具体情况，二来也对咱们自己部门的协调能力不熟，这件案子虽说有九成的可能是那闵教所为，但毕竟都只是推论，现在那些家伙做完祸事，便当了缩头乌龟，躲在乌龟壳里面不再露头，如此三年五载，只怕都难成事，不知道大家有什么方法，可以教我？”

我说得谦虚，那孙处长到底是文职工作，场面话说得分外响亮：“陈组长说笑了，王总局亲自点名让你前来，自然是有道理的，我听说中央成立了三个特勤小组，就数你麾下的一组积功最盛，而你本人更是没话说，堂堂茅山陶掌教的大弟子，名师出高徒，自出道江湖一来，威名赫赫，宵小鼠辈望而却步。有你在，自然是我们南方的福分啊……”

他这一顿夸赞，我听着心里舒坦，而我麾下特勤一组也与有荣焉，不过这漂亮话谁都会说，却不管用，我看向了张伯，他沉吟一番，这才说道：“我先前曾经跟王世军他们几个原专案组成员交流过，虽说案子的进度掌握在组长手上，但是他们也晓得一些进度，这个走私团伙不但是从香港、澳门和南海走私大量的日常用品，而且还是南方省好几个重要地市的毒源散货地，说不定能够从这里着手……”

我点头，让张励耘记下来，张伯又说道：“根据先前的判断，那些家伙有可能居住在汕头一代的渔村之中，也可能在珠江沿线的某个村子里，我们已经将资料下达到各街道居委会和县区乡镇，希望能够排查到一切情况。”

我表示怀疑：“死了快二十年的人重新露面，只怕他们藏得足够深，这样子很难挖掘出来啊……”

张伯点头，又说了几条，我让人一一记下，这时天色已晚，该谈的也差不多结束了，杜副局长起身，告诉我有什么需要的，都可以找孙处长和张老协调解决，解决不了的，还可以找到他和李副局长这里来处理，总之一句话，只要能够将案子给破了，就是拼上他这条老命，那都是值得的。

我感激地与他握手，表示一定不会辜负他和上级领导的期望，尽快侦破此案。

杜副局长离开了，孙处长将资料移交之后也离开，留下张伯和原专案组四名成员在这里，算是加入了我们这个中央工作组。具体的事情还有很多，细致而微，这里面千丝万缕，繁琐得很，想要一蹴而就，那是不科学的，我们来之前就已经做好了长期作战的准备，倒也没有多少怨言，这时也到了吃饭时间，大伙儿匆匆用过简餐之后，又继续工作起来。

不过这些繁琐的事情倒也不用劳我来多费心，我与李浩然局长有多年未曾见面，简单吃过饭之后，他约我出去抽根烟，我们两个便来到后院的一排梧桐树下，找了两根石凳坐了下来。

工作期间，一路旅途波折，我身上自然没有啥烟，而李局的烟是最普通的白沙，这烟一点燃，两个男人在烟雾缭绕中相互看着对方，李局突然叹了一口气，掸了掸烟灰，笑着说道：“看到了你，就感觉自己在不知不觉间都已经老了，想当年我第一次见到你的时候，还是一个初生牛犊子，然而现在却已经是中央来的领导了……”

我苦笑着说道：“老领导莫笑话我了，什么中央来的领导，我们这些特勤组，就是个扫大街、通下水道的清道夫，哪儿有什么事，我们就往哪里跑，就怕别人不配合，打杂、跑腿的活计罢了。”

两人谦虚一阵，不过却还是感觉到这时光飞逝，匆匆而走，不经意间，都已经物是人非了。

一根烟抽完，李局这才问我道：“该谦虚的时候谦虚，这是气度；该骄傲的时候骄傲，那是你们该得的荣誉，这是坦诚。如你所见，南方省一堆烂摊子，我也是初来乍到，自己也没有摸清楚头脑，不过你办案过程中要是有什么麻烦或者推进不了的，都可以来找我，我虽是外来户，不过级别摆在这里，有什么事情我来做，会比你推动一点。”

对于李局的承诺，我十分感激，接着倒也不避讳，跟他提及了

一些隐私性的话题来。

当初我们在宜昌办案的事情，当地部门派来协同办案的人员里面，竟然给掺了沙子，使得我们的行动都落在了别人的监控之中，要不是我和努尔眼尖，只怕结局就大不一样了。吃一堑长一智，有这样的先例在，使得我们对地方的信任多少也有些保留，张伯一来是我认识的前辈，二来自家儿子性命都丧于敌手，没有落水的可能，但是另外四人，却不一定。

不是我生性多疑，而是总感觉此前那个专案组的进度似乎都在对手的掌控之中，而别人或死或伤，十分严重，反倒是他们几个得以幸免，这并不是说躲在水中就能够解释的。

开会的时候，我大致扫了一眼，这样的四个家伙，徐淡定一个猛子下去，基本上不会有活口出来，而倘若对手真的就是他们分析的闵教，常年在水上漂泊混饭，即便是没有徐淡定的水性，也不会有这般的遗漏。

张伯说了很多侦察的方向，不过我的心中却还有一条，那就是针对这四个人进行调查，看看到底谁是内鬼，是谁陪衬。

解决这个，似乎线索就多了起来。

第六章 分任务，三人夜探歌舞厅

当我跟李局提出了要暗地里调查那四个幸存者的资料时，他并没有表示出意外。身为一个在秘密战线里面混迹了三十多年的老刑侦，他其实在第一时间也想到了这个问题，只不过这事儿当着那四人的面，他也不会提起而已。

他告诉我，说这事儿他会另外组织人进行调查的，一旦有了结果，立刻通报我们，而在此之前，让我一切皆要留意，莫走脱了消息。

在院子里连着抽了三根烟，结果被过来找我的小白狐儿一顿埋怨，说烟抽多了嘴臭，要是我再抽一根，她就不理我了。

这小姑娘奶奶一发起脾气来，当真是有些恐怖，我和李局都不由苦笑着举起了手，表示不会再抽了。

李局留到现在，就是跟我碰一下头，两人商量完毕了之后，便也不再多言，他刚刚来南方上任，诸事繁多，还有很多事情需要梳理的，便不再陪我，告辞离去。

我跟着小白狐儿一同返回了现场，一群人正在井然有序地将资料分门别类，而那临时被调派来参与工作组的四人则不晓得工作立刻就开始了，多少有些疲惫，我很大度地挥了挥手，告诉大家，工作肯定是要做的，不过也不是一下就得做完，大家先回去休息，明天正式进组，到时候可能要持续两周到一个月的时间，希望他们能够将自己的生活给安排好。

得了我的话语，四人皆呼了一口气，相继告辞离去，而张伯却并没有离开，而是告诉我，他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今夜留在这里，可以帮我将案件给理顺。

那四人离开了，当着张伯的面，我也不会有太多的隐瞒，而是将刚才与李局说得那一番话提出来，给大家知晓。

我这么一说，徐淡定、张励耘几人都纷纷表示出了自己也有这方面的担忧，只不过刚才不好提出来而已，倒是张伯有些意外，告诉我们，说在此之前，案子结束之后省局就有对这些人进行过政审和盘查，是确定没有问题之后，才将他们给安排回来的，问我是不是太过虑了？

这四个人到底有没有问题，这事儿我说了不算，别人说了更不算，查案子就是这样，需要一丝不苟，是件非常严肃的事情，我将自己的考虑说给张伯，在得到他的谅解之后，才开始分配任务。

从现在开始，所有人都进入工作状态，努尔坐镇省局，徐淡定亲自出马，跟踪那个叫做王世军的领头人，其余的三人则由张大明白、张励耘和赵中华负责跟踪，如果今天没有露出破绽，那么在日后的工作中，也会有他们对应负责，严查死守，至于其他人，三张在省局协助张伯和努尔审查资料，而我则带着小白狐儿和林豪出去打探消息。

安排完这些之后，我问张伯有没有什么补偿的，他挥了挥手，说别客气，我来到这个专案组，就是打下手的，你该怎么做就怎么做。

我笑了，说哪能呢，您是老前辈，你带人马的时候，我和努尔还是两个小屁孩儿呢，老前辈得为我们保驾护航，这样才能让我们少走弯路。我这不是做戏，而是真心诚意的，毕竟南方省这儿我们到底不熟，很多地方都需要德高望重的张伯帮我们协调，另外倘若对方真的是闵教，那么必然是高手尽出，而我们这边能够拿得出手的高手并不算多，诨号“镇虎门”的张伯，则成为了最重要的底牌。

对于我的担心，张伯表示他其实也有这方面的顾虑，不过省局好像有在联络福建龙岩的一名顶尖高手过来救场，希望到时候能够有所帮助。

另外，他今夜也会帮忙将那四人时候的笔录给翻出来，帮助我们鉴别有可能存在的卧底。

对于通过李浩然的路子调查卧底这件事情，我没有跟任何人说，双管齐下，这样才符合我办案的逻辑，送走了前去负责跟踪的徐淡定等人之后，我也与留守此间的努尔和三张打过招呼，然后带着小白狐儿和林豪，乘着省局给配的专车，驶出了省局大院。出了这林密墙高的大院子，林豪伸了一个懒腰，把着方向盘，朝着我嘻嘻笑道：“老大，我们现在去哪里？”

小白狐儿自然是吵着肚子饿，要去花都最好的食府吃夜宵，而我则摸了摸鼻子，然后问道：“你说那些瘾君子若是馋了，会去哪儿找货？”

林豪是津门人，长期生活在北方，那边的毒品并不泛滥，不过身处江湖这么久，他在帮苍老鼠丁波卖货的时候，也曾经几次南下，倒也能够了解，告诉我这边分两种，一种是在大型的歌舞厅里面，会有专门的拆家散货，另外一种就是城中村的小店里面，无论是桑拿店、洗头房还是小旅馆，每一片区都会有这样的人，不过如果想走这条路追查线索，他建议我们最好去白鹅潭一条街那边，他以前过来做买卖的时候，曾经跟几个日本客人去过那儿，这种事情并不稀奇。

我点头，让他带着我们开往白鹅潭一条街去。

林豪这个家伙的车技我早已是领教过的，不过夜间的南方市跟京都却好像完全是两个世界，鳞次栉比的建筑，不断拔地而起的高楼大厦，繁华而具有活力的商业街，操着各种口音的汹涌人流，霓虹灯光闪烁，让人感觉好像到了国外一样。九十年代中期的南方市已经开始有了一个大都市的雏形，心怀梦想的人们从天南地北赶来，在这么一片改革的热土上奋斗，拥挤的车流堵得让林豪郁闷，他那精湛的车技几乎没有什么发挥的余地。

不过尽管如此，林豪也不焦急，而是看着车窗之外的车流，感叹道：“两年前来过南方，那个时候还没有这么多的高楼，没想到变化会这么大。”

我点头，说道：“这儿是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到处都充满了机遇，时间就是金钱，自然是千变万化。这本来是一件极好的事情，只不过这些光鲜的背后，是藏污纳垢的污浊，为了我们的国家变得越来越好，保驾护航，这才是我们肩上的责任。”

开了差不多快大半钟头，才到了白鹅潭一条街，小白狐儿捧着肚子叫饿，所幸这儿除了各种酒吧、歌舞厅和各种灯红酒绿的娱乐场所之外，还有各种夜市、茶楼和零食摊儿，熙熙攘攘的人群显示出了这里旺盛的人气，闻到空气中那诱人的美食香气，那小姑娘顿时就眯着眼睛笑了起来，冲着我大声喊道：“哥哥，你要是能够调到这儿来工作多好，以后我们可就天天有好吃的了。”

小白狐儿咬牙切齿地冲向了夜市摊儿，而林豪则屁颠屁颠地跟在她后面帮忙付钱结账，而我则苦笑，虽说我现在在总局表现良好，但是毕竟资历尚浅，真的调下来，估计也就能在某个地级市里面任个副手，而且未必能有案子练手，那又何必？

最重要的是，我在总局，代表着茅山的力量，虽说后来陆续又有茅山子弟加入了宗教局，但是能够镇得住场面的，最终还是只有我，以及在政研室做主任的杨师叔，而最近听说杨师叔准备返回茅山静修了，此消彼长，倘若我再下调挂职的话，我茅山恐怕就更是朝中无人了。

吃过夜市之后，林豪轻车熟路地带着我们来到这条街上最大的一家歌舞厅里。

说是歌舞厅，其实也就是香港的那种夜总会，除了有宽敞的大厅和绚丽的舞池之外，还请得有专门的乐队在这里进行演出，除此之

外，这儿还从香港引进了量贩式的卡拉OK系统。虽说这玩意六十年代已经被日本人井上大佑发明出来，八十年代风靡世界，但在九三年的时候，卡拉OK在内地还是个稀罕玩意，由此可见这场子算是不错的。不过要想找到那些瘾君子，躲在包厢里面实在不是一件事儿，于是我们就坐在了大厅一角，点了酒，然后由林豪出去打探消息。

我和小白狐儿刚刚坐下，大厅中间的舞池里面，前来宣泄情绪的男女疯狂地起舞，迈克尔杰克逊的舞曲加上震耳欲聋的音响，的确是让人忍不住随着摆动身体，我抿了两口酒，小白狐儿便坐不住了，嚷嚷着要去那群魔乱舞的舞池里面蹦跶，我拦不住，也自由她去。

小白狐儿离开之后，我等了十来分钟，林豪回来了，一脸丧气，附在我耳边说道：“靠，这些家伙得到过消息，十分警戒，不跟陌生人交易。”

我点了点头，然后问道：“这个是自然的，省局那边没消息，我们这边倘若一来就能够查到线索，实在也太小看别人了，先别急，我们等一等，看看场子里面的情形再说。”

我让林豪稍安勿躁，然后去寻找舞池中的小白狐儿，结果眉头突然皱了起来。

第七章 文公子，尹悦顽皮惹祸端

尹悦这小狐狸总是疯疯癫癫，这转眼的功夫就已经跑到了舞池之中去，在那异国舶来的劲爆音乐和绚丽的舞台灯光烘托下，身子抖得像抽了羊角风一般，不过这小妞儿到底是有些修行的底子，无论怎么摆弄身体，都是那般的好看，她是洪荒异种，生长与人不同，前两年小娃娃一个，现在倒是出落得跟十五六岁的清纯少女一般，天生自有一股妩媚端庄的气质，弄得旁边的男人神魂颠倒，舞台下意识地就变得以她为中心了。

这种感觉让小白狐儿十分着迷，她的心智到底有些不成熟，尽情地释放自己的美丽，举手投足间，艳光四射，莫说旁人，便连我的呼吸都不由得粗重了几分。

因为我们来这儿是要找出那些瘾君子的拆家，所以林豪选择的歌舞厅自然不是正规的那种，在我们周围，浓妆艳抹的流莺在身边来来回回走过，很多人甚至谈好价格之后，直接到楼上的包间，或者附近的酒店去解决动物的本能，所以舞池四周的男人手脚就有些不干净来，奋力往小白狐儿那边挤，而其中有一帮人，七八个，个个膀大腰圆，凶神恶煞，色眯眯地将小白狐儿给围了起来。

我转头瞧过去的时候，正好是瞧见其中有一个光头疤脸男笑嘻嘻地朝着尹悦绷得滚圆的臀部摸去。

这些人外表凶狠，不过都是些地痞流氓，根本就不是小白狐儿的对手，我倒也没有担心她的安危，就怕这小姑娘发了脾气，闹将起来，将我们此番暗访的事情给搞砸了。

不过似乎明白我的心意，小白狐儿嘴角微微一翘，身子一扭，便避开了去。她避便避了，却恶趣味地一转身，竟然一瞬间将那个出手猥亵她的那个光头男全身都给扒光，连内裤都没有剩下来。

九十年代的南方市最对外开放的窗口，而像这样的歌舞厅，则是最为开放的去处，但是即便是再开放，也没有人瞧见过当众赤裸、丝缕不着的猛人，那光头男纹了一身凶猛的青龙，龙尾一直蔓延到了那地方去，着实花哨，然而这平日里最得意的刺青在这样的场合露出来，顿时就吓了一大跳，大声喊了一下，张罗着左右的同伙帮忙，至少给块兜裆布，而舞台也顿时混乱成了一团。

小白狐儿就是一个柔柔弱弱的漂亮小妹儿，一副无辜的模样，

趁乱朝着我这边跑来，除了像我这样的人，倒也不会有谁会想到这个像香草一般柔弱的女孩子，竟然是这般乱局的罪魁祸首。

光头男瞬间变成裸奔男，那些满脸凶恶的汉子一边骂骂咧咧地四处张望，一边七手八脚地给他遮挡起来，而小白狐儿则没心没肺地笑，一边伸手过来拿杯子里面的酒，我打开了她的手，板着脸说道：“小孩子不准喝酒。”

小白狐儿跟我的日子许久，晓得哪些事情可以做，哪些事情不能做，一边朝着旁边盛放绿茶的玻璃杯拿去，一边兴奋地说道：“哥哥，你看，那光头好好笑哦，那么大的一个壮汉，结果那儿却那么小……”

我的脸更黑了，又拦住了她的手，咬牙切齿地说道：“女孩子家家，怎么能说出这么不害臊的话儿来呢——这杯子也不能喝，我刚才喝过了。”

小白狐儿手一翻，将玻璃杯给抢了过来，将里面剩下的绿茶一口饮尽，还美美地打了一个嗝，开心地说道：“我不介意。”

我一脸苦笑，这小妮子最近倒是越来越黏我了。瞧着那些人脑袋四处转，在角落将光头的衣服给找到了，这时歌舞厅自己请来看场子的人出面，让他们消停点。能够在这么大一家歌舞厅里面看场子的，自然都是有名之辈，这几个壮汉倒也不敢在这儿翻脸，刚才那一幕又着实丢脸，于是不再停留，阴着脸准备离开。

这些人本来就要灰溜溜离开了，然而路过我们这里的时候，小白狐儿瞧见那光头佬一脸丢人丢到姥姥家的窘迫模样，忍不住“噗嗤”一下就笑了起来，大概是怕被别人发现，赶忙用双手将樱唇堵住，肩膀耸动不停。

小白狐儿固然是笑得春光灿烂，然而那光头佬却大受刺激，顿时就一巴掌拍在了我们的桌子上，大声喝骂道：“小娘皮，刚才是你搞的鬼，对不对？”

世间哪有这么巧的事儿，正想下那咸猪手，结果就裸奔露面了，光头佬回过神来，立刻怀疑起了这神秘的美丽少女来。他这一掌拍得桌子上的酒水直颤，林豪不动声色地托住桌沿，将这力道给抵消了去，然后望向我，而小白狐儿刚才张牙舞爪，这时却装作柔弱少女，朝我身后躲来。面对着这光头的暴怒，我平静地抬起头来，不动声色地说道：“既然小器，身材又不好，就不要光着身子乱跑了，小心感冒。”

我满心的关怀却让光头佬一股血直冲脑门，他倘若有头发，必

然是怒发冲冠，顿时就要发作起来，结果刚才看场的那个黑西装走过来，寒声威胁道：“江老三，你要是再闹事，别怪我不给你大佬面子。”

这光头江老三似乎有些畏惧那黑西装，鼻子重重哼了一声，然后在我的耳边闷声威胁道：“小白脸，有本事你永远别走出帝豪，哼！”

江老三带着自己的兄弟气冲冲地离开，而那将他吓走的黑西装则彬彬有礼地给我们鞠躬致歉：“三位客人，受惊了。”说完话，挥手叫服务生拿来两瓶酒，算是赔礼。对方做得如此周全，倒让我们没话可说，待这些人离去之后，我这才偏过头去，仔细询问起林豪刚才过去接触的情况，得知他倒是找到了一个拆客，结果人家死都不承认，就是不搭理他，弄得没趣得很。

非常时期，不做生客，这事儿并不难理解，我想那走私组织如此的严密，自然跟这些拆客不是一家的，想要顺藤摸瓜，将那些人给揪出来，这路子本就有些艰难，我也并不在意，此番出来，即便是探不到什么消息，见识一下这儿的风土人情，也不算是白来。

我们两人聊了一会儿天，舞台重新回复喧闹，刚才给我们送酒的那个服务生这时又走了过来，低头恭声说道：“三位客人，那边有一位先生想要见一见你们。”

我皱着眉头瞧过去，只见侧边尽头的贵宾包间前，虚掩着半扇门，里面露出了半张脸来，朝着我们这边打量过来。

这样的举动着实有些不礼貌，林豪都不用跟我请示，直接皱眉说道：“谁要见我们，自己过来便是，还要我们移驾，这是哪门子道理？不去！”

林豪直接拒绝了，这正是我的想法，微笑不语，那服务生从托盘上面取下一张餐巾纸，上面写着几个字：“转手脱衣，手法甚妙，江湖同辈，还请一见。”我皱眉，抬起头来问道：“到底是谁要见我们？”

服务生温文尔雅地回答道：“要见你们的，是文公子。”

“文公子？”我眉头一扬，想着既然对方看出了尹悦的手段，又叫人前来相邀，过去会一会也没有什么坏处，说不定还能有些发现，只不过南方市这边叫人，要么就直接“老板”、“经理”，要么就像香港一样叫做“文少”，文派一点的也可以称之为“先生”，这公子二字，说起来倒是有些古怪，难道他爹很出名？

我心中疑惑，也有些意动了，点了点头，站起了身来，平静地说道：“那请带路吧。”

三人在服务生的带领下来到了左侧尽头的这个这豪华包间，推门而入，只见门两侧一左一右站着两个门神一般的汉子，一股鱼腥味，眼神像狼一样犀利，厚嘴唇，而里面偌大的包厢沙发上，却只坐着一个穿着烟灰色条纹衬衫的青年，面如冠玉，鼻若悬胆，眉目疏朗，天生一副好皮囊，他在我们进门的时候刚刚从沙发上站了起来，伸手过来说道：“鄙人姓文，文鹤，刚才凑巧瞧见这位靓女的飒爽英姿，不由生出结交之心，还望三位莫怪。”

他亲自引我们三人坐下，然后扫量我们一番，这才笑着说道：“我这人最好结交朋友了，未曾请教……”

这人态度十分客气，不过言语之间，颇有些高高在上的感觉，我对他这种莫名其妙的优越感有些好笑，不过口中却说道：“刚才我妹妹为了避免被那些流氓吃豆腐，手段过激了一点，让文公子笑话了。我叫尹志程，这是我妹妹尹志悦，他是我朋友小豪。”

“尹志程、尹志悦？”文公子念了一遍，哈哈一笑：“好名字，不过跟金庸先生书里面的尹志平好像，哈哈……”

这人自以为幽默，嘿嘿笑了起来，我这些年来忙于修行，金庸的武侠书听过没看过，不晓得有什么缘由，附和着笑了两声，然后问道：“不知道文公子请我们几个进来，是有什么事情，好吩咐呢？”

第八章 撂狠话，不给面子弄死你

我虽说年纪还不到而立之年，但是毕竟在宗教总局这样的部门任职许久，而且还担任要职，居移气养移体，多少也带着些气势，这般平淡说来，那文公子不由得坐直了几分，脸上轻浮之色也收敛了许多，期待地说道：“南方省这个地方，就修行而言，向来都是荒漠之地，能够见到像志悦小妹这般有趣的人儿，实在是太罕见了，不知道三位来自哪儿？”

我瞧见这文公子虽说在与我说话，但是一双眼睛却恨不得钻进小白狐儿的骨子里去，我晓得就是刚才尹悦在舞池中央的表现太过于妩媚，结果将这追风逐蝶的登徒子给引过来了。

依我的身份，自然不会对这样的登徒子有太多的耐心，不过当我的视线移到了站在门口如门神一般的两个汉子时，却还是坐了下来，胡乱编了一个说法，将我们三人是北方人，南下工作的，我是一个贸易公司的负责人，而小豪则是我的司机，至于小白狐儿，则是高中生，因为已经保送到了洪山大学，所以特地带过来玩儿一下的。

这话儿是哄鬼的，明眼人都能够瞧出这是我在应付差事，而文公子却顺杆儿爬，认真地对小白狐儿说道：“小靓女，相逢即是有缘，不知道你会在这里待上几天，洪山大学我有朋友的，可以提前接触一些，另外南方市虽说是个急速扩张的城市，但是毕竟还有好多景色可以浏览的，你如果需要导游的话，可以联络我。”

说到这里，他从怀中掏出了一个名片盒来，给我们三人都递上了名片，我低头一看，却见上面写着“盛世渔业”，下面除了文鹄的名字之外，还有一个移动手机的电话号码，除此之外，简简单单，再无其它。

递完一轮名片之后，文公子笑着说道：“小弟不才，现在在帮家里面的公司做事，盛世渔业寻常人可能并没有怎么听过，不过却垄断了南方市四成以上的水产市场，各位倘若是想要食海鲜，直接给我一个电话，无论是澳洲龙虾，还是北海段的石斑鱼，又或者挪威三文鱼，都不在话下，小弟直接派人送上门来。”

他夸下海口，我便当作过耳风，应付几句之后，文公子来邀酒，我们也懒得喝，应付两句，然后起身离开了，小白狐儿受不了那文公子想要剥光她一副的恶心目光，先一步离开了房间，而林豪则紧跟其后，我落在了最后，与文公子告别，正想离去，却瞧见这位俊朗的男子

脸色变得有些阴沉了，似乎不太喜欢我们的冷淡，沉声说道：“尹经理，留步。”

我回头，一副疑惑的模样，而文公子则两步上前，压低着嗓门跟我说道：“明人不说暗话，尹兄别说自己是什么贸易公司经理的话儿，咱们都是这个行当里面的人，谁也瞒不过谁，坦白讲，那小靓女可是你养的小妖精？开个价，多少钱，或者别的什么，把她让给我吧！”

我心中一惊，却不知道小白狐儿是哪露了破绽，竟然被这个看着并不是什么高人的男子看出了底细来，要晓得尹悦身上可是有着我李道子师叔祖藏匿气息的神符，当日她被拐入沧澜道场，便是连人老成精的岷山老母都没有瞧出来，怎么年纪轻轻的他反倒是一语道破了真相？

我心中波澜骤起，不过脸上去表现得淡然，嘴唇微微抿着，笑着说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志悦就是我的妹妹。”

文公子凝视了我好一会儿，这才冷冷地说道：“朋友，我是给足你的面子了，别给脸不要脸！说句实话，在整个南方省，还没有我文公子得不到的女人，你若是想要相安无事，乖乖地交出那个小妖精来，要是不肯给我面子，那就别怪我不客气了！”

小白狐儿一走，他那彬彬有礼的姿态立刻就消失不见了，脸上虽然带着寒霜一般的冷笑，但是眼神却仿佛想要将我给吞下去一般，听到这小子的威胁，我笑了笑，没想到在这样一个地方，竟然会有人对我做出这般的威胁来。不过就凭着他们门口的那两尊门神，也的确是有底气说出这话儿来，我不介意，但并不代表着我因此而退缩，直接顶到他面前，然后笑着说道：“嗯，原本会担心南方之行太过于无聊，现在好了，我等着你，小朋友。”

说完这话，我朝着包厢门口走去，那两个家伙一左一右，跻身过来拦住我的去路，我停顿了一下，回头望了文公子一眼。

他犹豫了一下，最终还是猛地一挥手，两人让开了道路来，我出了包厢，瞧见小白狐儿和林豪并没有等我，而是朝着门外跑开去，我有些意外，不晓得这两人到底是发了什么疯，赶忙快步走出这歌舞厅，来到马路前，瞧见小白狐儿飞奔着，消失在附近的巷道口，林豪到没有离开，而是站在门口不远处等着我出来。

我快步走到跟前，问林豪怎么回事，这家伙告诉我，说尾巴妞刚才出来的时候，说似乎看到了一个故人，她去追了，让我在这儿等着你。

我皱着眉头，问是什么故人？

林豪摇头，表示不知晓。我心中有些不安，在她刚刚被认出来的情况下，又被使出了这么明显的调虎离山之计，到底如何是好？即便是小白狐儿并不畏惧对方，但是倘若暴露了我们的身份，只怕会因小失大。我匆匆上前，然而这时前面的巷子里突然蹿出一伙人来，定睛一看，竟然是刚才愤然离场的那些个家伙，而刚才蒙羞的光头佬则拎着一根钢筋，咧嘴，露出了得意的笑容和一嘴烂牙来：“小白脸，你还真的出来了。”

我急着要去找小白狐儿，并没有时间理会这些家伙，匆匆往前走，而那光头佬瞧见我一言不发，以为我心虚了，想要跑开去，结果手上一紧，抬手就朝着我的脑袋一棍子甩来。

这钢筋是工地上的那种废料，不过尖端锐利，倘若是戳，可能就要死人了，他也有些分寸，寻思着教训一下我就好，而我则有些好笑，我出山便统领特勤一组这样重要的部门，凭的是自己一身的本事，算得上是年少得志，却罕有被人冠以“小白脸”这种定义。我不想打架，但是这样的家伙就像鼻涕虫一般，着实有些讨厌，当下也是猛然一收脚步，伸手过去，牢牢将他砸过来的钢筋给抓住。

手上的武器被制，光头佬立刻下意识地往回收缩，结果他就是费上了吃奶的力气，都没有办法移动这钢筋一分。

那钢筋，就像生了根一般，牢牢掌握在我的手上。

自己无能为力，他倒是想得很开，朝着旁边吩咐道：“都愣着干什么，还不快上来帮我？”

他一声呼唤，旁边六七人立刻捏着拳头冲了上来，我心中发火，凝视着周遭这些蠢蠢欲动的人，寒声问道：“当街拦人，围堵我们，你怎么知道那事儿便是我们做的？”

光头佬一边与我较劲，一边咬着牙齿说道：“不管是不是你们做的，就凭你刚才对我说的那句话，老子今天就得弄一弄你，让你知道这儿是谁在当家做主。小白脸，不想吃苦，就将刚才跟你那个妹子交出来，让大伙儿爽利爽利，说不得承你一份情，下手会轻一些——要不然，老子打断你两只腿，再在你脸上划几刀，让你以后还出来招摇！”

我看着周围挤挤而上的这些壮汉，最后问了一句话：“凭什么？”

“凭什么？”

光头佬像是听到了什么了不得的笑话，与周围的同伴哄堂大笑，旁边一个龅牙汉子将手中捏得紧紧的拳头递到了我的面前，大声嚷道：“凭什么，凭大爷们这沙包大的拳头……啊！”

强者凭着暴力为所欲为，却不知道这恰好是最不靠谱的东西，因为一山总比一山高，他们却不知道碰到比自己更强的对手时，该如何处置。既然没得谈，我便不再与这伙人废话，左手捏紧，一拳砸在了那龅牙男的面门处，他发出了一声激越的惨叫声，引以为傲的龅牙脱离了牙床，而人则朝着后面跌落而去。

我一出手，林豪自然也不再示弱，这小子这两年虽然也算是入了修行者的门道，但毕竟基础太差，远远不能比拟组内的其他成员。不过特勤一组这样的团队，每一个人都是千挑万选的强手，即便是在组里面实力挂车尾，对付这一帮青皮流氓，也还是绰绰有余的，他一动，腿影漫天，那些家伙还没有接近，便直接胸口中了一脚，人就朝着后面跌飞而去，直接砸落在了马路牙子前。

根本不用我动手，林豪一人就将这所有的家伙给搞定了，那与我僵持的光头佬顿时就愣了，结结巴巴地说道：“佛、佛山无影脚？”

我丢开钢筋，直接甩了他两巴掌，朝着前面的小巷走去，然而刚走两步，却见小白狐儿带一脸悲伤的表情冲到了我的怀里，呜咽着说道：“我看到胖妞……！”

第九章 疑胖妞，多方查证内鬼出

尹悦一说到“胖妞”，我脸色一变，抓着她的肩膀问道：“你说的可做得了真？”

这小白狐儿流着泪水，使劲儿地点了点头，说嗯，虽然时隔这么多年了，但是我几乎一眼就瞧出它来了——它根本就没有怎么变过，还是往年那般小，蜷缩在墙头，不比篮球大，唯一的区别就是额头上面有一个黑色的发箍，就像电视上的孙悟空一般。

黑色的发箍？

我心中发紧，胖妞与寻常的猴子有着很多不同，有着通背猿猴的血统，乃冥界来客，除了不能言语，倒是与小白狐儿一般，然而它多年未归，要么就是出了什么事故，要么就是被人囚禁起来了，小白狐儿倘若真的没有看错，而那黑色发箍倘若又不是饰品的话，恐怕它已然被人给控制住了——一想到这个猜测，我的心中就发紧，赶忙问小白狐儿到底是怎么回事？

小白狐儿告诉我，说她刚才走出来的时候，瞧见远处的墙头有一个小小的黑影，她心中一动，便跑过去瞧，结果正好瞧见一个像极了胖妞的瘦小身子，她大声喊叫着“胖妞”的名字，那小黑影略微一愣，然后回头看了她一眼，却仿佛受惊一般地朝着远处跑去，小白狐儿在后面追了一段时间，失去了踪影，又怕我担心，这才回来与我知晓。

就是那小黑影回头的一刹那，小白狐儿瞧见了一个小猴子的模样，这才是确定出了那就是胖妞。

当年五姑娘山顶上，神仙府中，我、小白狐儿和胖妞三个相依为命，那情感是旁人无法理解的，特别是小白狐儿和胖妞，两个小东西口不能言，几乎整天腻在一起，而胖妞又似乎特别照顾小白狐儿，使得她记忆中十分鲜明，就像大哥哥一般，此刻也是颇为惶恐，忐忑地对我说道：“哥哥，你说胖妞是不是不认识我现在的模样了？我要是变回以前的样子，它会不会就不跑了？”

我心中几乎能够肯定胖妞被人给控制住了，却不能对她讲，摸着她乌黑发亮的头发，极力控制情绪说道：“没事，尾巴妞，这个世界很大，不过也很小，既然胖妞还活着，那么我们一定能够在这个城市里找到它的，你放心。”

小白狐儿拉着我的手，急迫地说道：“哥哥，我晓得它从哪儿跑

开的，我们现在去追，说不定它没有跑多远——它不认识我，但认识你，我们去找它好么？”

瞧见这少女一双期冀发光的晶莹双眸，我不忍拒绝她，答应陪着她一同前往，这时林豪拉住了我，问道：“老大，这些家伙怎么处理？”

我瞧见被揍得散落一地痛苦呻吟的这些家伙，不由得苦笑，他们平日里欺压良善，而一旦遇到比他们更加凶悍的人，却连逃跑都胆怯，着实让人瞧不起。我问小白狐儿，说这些人刚才还想非礼你，你觉得怎么处理呢？这小妮子走到光头佬面前来，啪啪啪啪甩了四个耳刮子，然后趾高气扬地笑道：“嘿嘿，本姑娘今天心情不错，就暂且饶过你们这些家伙，以后眼招子放亮一点，别瞧见漂亮小姑娘就想上前打主意，下次落在我手上，把你那玩意给切了，信不信？”

这少女说得嚣张跋扈，但这些家伙却偏偏吃这一套，点头哈腰地称是，然后夹着尾巴离开。

我想了一下，让林豪回去取车，而我跟着小白狐儿一起走，两人快步走进巷道，然后循着那黑影的方向追去，然而那黑影子飞檐走壁，走得全部都是高楼峭壁，小白狐儿能过，但是我却力有不逮，寻了一段路程，却也没有了法子，正郁闷间，我感觉身后有个黑影子一闪而过，心中微微一动，拉着小白狐儿朝前面的转角匆匆走去，然后当身影一离开对方的视线之后，便立刻停住脚步，将身子给藏起来。

刚刚站定，远处的巷道立刻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我屏住呼吸，感觉到那脚步就在跟前的时候，探出了一只脚，朝着路上伸去。

几乎是以极高的速度，立刻有人被我伸出的脚给绊倒了，朝着前面的墙壁跌飞而去，眼看着这人就要摔一个狗吃屎，却没想到竟然一个凌空而翻，脚在墙面上点了两下，就顺利地落稳下来。这人避得漂亮，不过我却并不停歇，伸手过去一抓，却是将他的上衣给揪住，猛然一拽，那人又给了一个反方向的力量，结果却将他半根袖子给扯了下来。

我将这袖子给掂量在手中，那人急速后退几步，双手一错，拧成两只爪形，朝着我再次扑来，我上手与其搏击，感觉对方身手当着不错，竟然有张世界这般的武学修为，而且一身筋骨刚硬，几个回合下来，竟然还游刃有余，稳稳地防住了我的攻势。

两人再次分开，那人刚一站定，结果身后却传来一阵巨力，再也顶不住了，朝着地上扑倒而去，这小巷之中泥土四处，他给死死按在

了地上，却是那找不到胖妞而一股怒火没有倾泻的小白狐儿出了手，让他无法动弹。此刻的尹悦浑身炆场浑厚，虽说没有将那三条尾巴给露出来，却宛如铅块一般沉重，那人在挣扎了好几次之后，最终选择了屈服，不再乱动。

我走上前去，蹲下身来，打量了一下这个家伙，虽说脸上蹭了好多污垢，但还是能瞧出大致的模样来，却是在刚才的歌舞厅包厢里面，给那所谓的“文公子”守门的其中一名保镖。

那个叫做文鹄的纨绔子弟说过要让我好看，自然得了解我的行踪，要不然在南方市这个人口多达数百万人的城市里面，想找到我，还真的不容易，所以才会派这么一个家伙过来跟踪我。将这人给擒住了，到底要怎么处理呢？我思考了一会儿，决定暂时还是不要打草惊蛇，说不定这也是一条线，埋下来，或许还会有意外收获呢。

如此决定之后，我将这个家伙给从地上拉起来，猛然按在墙上，然后压低着声音，平静地说道：“我知道你也不过是个跑腿的家伙，所以也不想为难你，今天且放过你，回去给你的老板说，我等着他的手段。”

那人眯着眼睛瞧我，待我稍微一放松力量，他便像惊弓之鸟一般，快步朝着巷子的末端跑去，很快就没了踪影。

放走这个保镖，我说服小白狐儿先不要再寻找胖妞了，而是到了前面与林豪约定的路口，乘车离开。

我们返回了省局大院提供的招待所，一夜无事，到了凌晨五点钟的时候我接到通报，说去监视那四个前专案组遗留成员的几个人都陆续回来了，我连忙起床，前往会议室听取汇报。前去侦察的都是特勤一组的老手，有徐淡定、张大明白、张励耘和赵中华，前面三人的汇报都没有太多的问题，基本上都是安排好家人，然后处理各种私人事务，准备着进组的封闭式办案日程，唯独有赵中华负责的那一位，行为有些不合常理。

那个家伙大晚上的，居然跑去给自己先后去世的父母上坟，而且他似乎预计到会有人跟踪自己一般，下意识地使用了很多反跟踪的手段，不断地绕路，要不是赵中华有一个十分不错的身手，恐怕就要走失了。

除了上坟，这家伙还去附近的店子打了两个电话，回去的一晚上，几乎到了凌晨三点多钟，才关灯睡觉。

赵中华是四个人里面回来最晚的，就他的说法，他甚至都不想

回来的，只是白天还需要工作，而此人可以，先回来与大家通报一下，如何行事，这些都需要讨论一番。我点了点头，封闭式进组，这是为了案件的进度而为，而这大晚上的跑去拜祭父母，又弄出这么多神神鬼鬼的动作来，着实让人不得不怀疑他的动机所在。

如此说来，这个人就是我们此案重点关注的对象，我表示明了，然后吩咐他们四人赶紧去补觉，白天还有许多工作要做。

众人领命睡去，而我又与值夜班的努尔和张世界两人交换了一下意见，替换他们离开，小白狐儿这时也起来，我便在省局提供的办公会议室里面查阅努尔带人整理过的资料，到了早晨七点半的时候，有人过来敲门，说李副局长找我过去。我点了点头，让小白狐儿在这儿留守，而我则跟着那人一路来到了李浩然的办公室，瞧见这位前辈沏着一杯浓浓的茶，桌子上一堆资料，眼珠子里面还有血丝，也是一夜未眠。

我与他十分相熟，倒也不会拘束，坐在他的对面，寒暄了两句，便问找我有什么事情？

李局抽出一份档案来，告诉我道：“这个王奉轩，我查看了他入职以来的所有档案，发现有好多地方都是模糊不清，被人为的修改过，倘若真的有内鬼，我想他的疑点很大……”

我的眼睛在一瞬间就亮了起来，因为这个王奉轩，正是赵中华盯着的那个人。

第十章 迟生变，疑似内鬼吊墙头

李浩然初来南方省，若是想要坐得住，必然就得立威，要做出一些让人心悦诚服的成绩来，方才能够走得更远，所以他对于此案件也是十分的上心，我想着他这人还算是可靠，跟南方省这边也没有什么瓜葛，于是将我派遣特勤一组的组员对那四人进行监控，最后得到的反馈结果告知于他，李副局长听完之后，沉吟了一番，然后对我说道：“事情到这里，基本上可以肯定这内鬼，就是王奉轩了。”

我心中还有疑惑，不过王奉轩绝对有问题，这是必然的，如果深挖一下，说不定有许多线索，于是将其立刻进行控制，还是装作不知，继续观察，让他露出马脚这件事情来说，我有些把握不住，便问李副局长，他思考了一下，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等到他上班，就先控制起来吧？”

我扬眉，不解地问道：“哦，为什么呢？”

王奉轩露出了马脚而不自知，我们便极有可能顺藤摸瓜，将与他联系的上家给揪出来，到了那个时候，说不定一切都会变得明了，而倘若贸然将他给控制起来的话，无外乎就是两种结局，第一就是痛哭流涕，将事情一箩筐兜出，第二则是死不认账，然后我们对他施展手段，然而问题在于没有人确定他真的就是那个内鬼，而且即便是，他知道的未必会有多少。

从种种迹象表明，我们所面对的这个敌人不但狡猾，而且极为谨慎，即便像潜伏在我们周围的内鬼，也不一定能够知晓他们的行踪。

对于我的疑问，李副局长只是简单地说了个理由：“迟则生变。”

他说出这话来，让我意识到一件事情，那就是仅仅才来十几天，李副局长便感到了一种沉重的危机感，要不然也不会说出这么没有把握的话语来。从那些人处理事情的毒辣手段来看，只要一旦有可能威胁到自己的事情发生，便会不顾一切地发动力量，将这危机给掐灭于萌芽状态，倘若时间久了，那王奉轩出了事情，我们目前唯一明了的线索也就断了。

这事情既然李副局长敲定了，我也没有什么意见，他告诉我，说今天他会跟几位领导沟通一下，而我这边，等王奉轩一来省局报到，便可以立刻将其控制住，展开攻势，而倘若他不肯承认的话，是否需要

动一些特殊手段，这个事情还等他与几位领导敲定之后，再进行授权。

两人商量完毕，我离开了李副局长的办公室，回到了临时的办公地点，经过短暂的休息，在八点多钟的时候徐淡定和努尔坚持照常过来开例会，我把两人给叫到里间的小办公室，将我与李副局长的沟通给两人透露，徐淡定认可了这决定，而努尔则表示出了异议，认为目前的线索十分虽多，但是靠谱的却没有，对方在我们这里安了钉子，看似一步妙棋，不过却将自己的软肋给暴露出来了，倘若能够顺藤摸瓜，说不定会有奇效。

我将李副局长的担心说给他听，努尔沉默了一番，然后朝着外面看了去，面无表情地问我道：“李副局长没有说透，他的意思是，除了王奉轩，我们省局这里还有他们的眼线？”

我点头，说虽然是杞人忧天，但是却不无道理，李副局长刚来，也不会大张旗鼓的动，而我们也只是想要将这个案子给办了，梳理内部的事情，还需要水磨功夫，这事儿咱也不能替别人将心给操完了；行了，外面的人都来得差不多了，我们先将例会给开了，然后你们再回去睡觉，中午我们再碰头——这案子估计得搞一场拉锯战了，天长日久，可别一开始就将身体给弄垮了。

三人开完小会，外面的临时会议室也热闹起来，我推门出来，瞧见人来得都差不多了，只是……

唉，都这个点了，我们的目标王奉轩怎么还没有出现？

我皱起了眉头来，打量会议桌的周围一圈，才发现所有人都到齐了，唯独王奉轩没有出现。我心中一沉，自觉告诉我事情可能有些不妙，于是问前专案组的王世军说道：“嗯，怎么王奉轩还没有到？你们有没有瞧见他，或者他有打电话过来，通知有事情先不来了么？”

王世军摇头，旁边两个也是一脸迷茫，都说不知道，我心想坏了，顿时就坐不住了，霍然而起，跟努尔说道：“你来主持例会，我先过去看一下。”

说完话，我匆匆而起，带着司机林豪和负责跟踪王奉轩的赵中华下了楼，当下也是由赵中华指路，林豪开着车子一路飞奔而行，二十分钟之后终于到了王奉轩的住处。三十二岁的王奉轩一人独居，是租的一个民房，而他单位的分房则由跟他离婚了的妻子和五岁大的儿子居住。赶到这一处大量外地人聚居的筒子楼里，我命林豪在一楼的窗外守着，然后带着赵中华敲响了位于三楼的房门。

我心情急躁，敲得也很响，结果不但没有将门给敲开，而且还

将房东给敲了过来，那南方老头用浓郁的方言朝我骂骂咧咧，而我则没有再多做理会，直接伸出脚，一脚将这扇木门给踢得飞起。

在那木门跌落地上的时候，我瞧见了一个人，一个穿戴整齐、却将自己脖子吊在了天花板的吊扇上面的男人。

一直被我们怀疑是内鬼的王奉轩，竟然将自己给吊死在了自己居住的出租屋里。

瞧见王奉轩突出的翻白双目，以及伸到了下巴处的舌头，我晓得他已经死得不能再死了，心中叹了一口气，背靠在走廊的墙上，感觉自己到底还是没有想到这一遭，我们所有的计划都给王奉轩的死亡给打乱了，这狗日的倒是一了百了，但是我们寄托在他身上的所有线索，却也全部都给剪断了，没有办法再找回来。

被我冒失举动吓了一大跳的房东老头原本还想要指着我的鼻子破口大骂，但是瞧见了王奉轩的尸体，顿时就吓得一屁股坐在了地上，放声大叫道：“啊，啊……”

他叫得吓人，左右的门都推开了来，想要瞧瞧是怎么回事，然而这房东老头却立刻明白过来，自己的房子里面死了人，这事儿要是传了出去，谁还敢过来租房子。想明白了这一点，他立刻朝着那些想过来凑热闹的家伙嚷道：“刚才脚滑摔了一跤，大惊小怪的干嘛，都回去，不要出来，走、走、走！”

他大声嚷嚷着，那些人倒也没有再过来，只是在门口好奇地张望，房东老头赶忙将我们给请进了屋子，哭丧着脸说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让赵中华出示了证件，然后告诉他我们是警察，接到消息，专门过来处理这事的，让他先出去，保护好现场，最好不要让这事儿传播开来。这吩咐正合他的心意，连忙出去撵人，而我则叹了一口气，对林豪说道：“事情既然已经如此，那么你先打个电话，给努尔他们通报此事吧，另外我们勘测一下现场，看看能不能在这个房间里面找到什么线索吧。”

为了办案的方便，南方省局特地抽调了资金，刚刚给我们特勤一组买了四部摩托罗拉的移动手机，三部我、努尔和徐淡定拿着，而另外一部则用作机动，这玩意有一个别名，叫做大哥大，又笨又重，而且用的是模拟移动电话网，通话效果很差，我懒得拿，一般谁跟我办事，谁就带着，赵中华打电话，将此事通知了留守总局的人员，而我则将在楼下守候的林豪也叫了上来。

我先是小心地打量了一番王奉轩悬空的尸体，然后打量了周围的环境，也没有将他给放下来，免得破坏了现场。

从我瞧见的场景来说，这是一个典型的自杀现场，所有的一切都仿佛是王奉轩将化纤绳系在了吊在天花板上的吊扇那儿，接着踩着板凳将自己给套住，接着踢开凳子自杀。不过越是这般明显，我心中便是越有疑问，正疑惑间，赵中华戴着手套，从桌子上面抽出了一张纸来，递给了我：“老大，这上面好像是王奉轩写的遗书，你看看。”

我带上手套，接过来，瞧见是宗教局的标准信纸，上面写着几百字，而开头便是这样的话语：“我有罪，是我害死了专案组的同志，是我害死了副处长，一切都是我的错，我欠下的债，我自己来偿还，死吧，我已经无颜再活在这个世界上了……”

通篇文字里面，王奉轩都处于极度的懊悔当中，他将所有的罪过都揽到了自己头上，然后大致解释了一下自己通风报信的经历，最后不断忏悔，说自己会堕落阿鼻地狱，不过这也无妨，总好过整日煎熬，坐立不安要好得许多，人一死，便解脱了，一俩百了。

我死死地盯着这封信，心中的疑问却变得巨大：“早要如此，何必今日自杀呢？”

还是说，这里面另有隐情？

第十一章 线索断，畏罪自杀陷僵局

努尔、徐淡定带着人，以最快的速度赶到了现场，而随着大队人马的到来，那南方老头费尽心思想要瞒住的秘密就再也遮不住了，不过在这样的情况下，看热闹的群众也挤不进来，只是聚集在楼道里面，指指点点，小声地说着话。

在此之前，我大致地检查过了一下现场，发现这儿十分干净，除了桌子上的这张纸条，其余的地方都有被人进行收拾过的痕迹，瞧见这场景，我开始强烈地怀疑起来，这儿并非是一个自杀事件，而是一起有预谋的谋杀。

不过这所有的一切在没有得到证据支持之前，都是无稽之谈。

前专案组的另外三名成员也随着大部队赶到了现场，瞧见这遗书的内容，顿时就懵住了，有两个人难以置信，反复地说道：“老王这么老实的一个人，怎么会是他出卖了我们呢？”

王奉轩平日里是一个工作特别谨慎细致的人，他向来温和，从不与人争吵，去年他老婆嫌他太忙于工作，对家里从不上心，闹着要离婚，他却没有和别人一样闹得惊天动地，而是签了字，还净身出户，将局里面分给他的住房留给了前妻和孩子，自己一个人出来租房子住。就是这么一个人，他怎么会是那个出卖了所有人的家伙呢？

这世界，到底是怎么了？

相比于另外两名同伴，领头的王世军却回忆起了与王奉轩相处的点点滴滴，立刻找出了许多疑点来，比如王奉轩的老家在汕头，虽说后来举家搬来了南方市，不过那儿却正是走私最猖獗的地方，说不定跟那个神秘组织有着渊源；另外王奉轩他父母死得十分离奇，自那之后，他的性格就变得过于沉默——会叫的狗不咬人，咬人的狗不叫，这话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听着王世军举证的种种疑点，另外两人还是觉得不足为信，坚持向我表明了王奉轩是内鬼这件事情，实在是有些太过于荒诞。

不过不管怎么说，人都死了，怎么讨论都得不出一个结论来，唯有最后将案子给破了，方才晓得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让人将这遗书用证物袋给收起来，准备重点研究这东西的指纹和笔迹，看看到底是不是王奉轩自己写的，另外尸体也需要带回去，有专业人士解剖，看看能不能从残余的尸体里面，找到一些别的线索来。

调查取证工作十分麻烦，除此之外，还需要对附近的人进行笔录，我心情沉重，叫了努尔和徐淡定来到旁边的阳台抽烟，几口火辣辣的雾气吞吐之后，我问徐淡定道：“你擅长弄鬼，能否感觉到这里面有怨气残留？”

人倘若是被害的，必然就会有强烈的怨恨和不舍，有执念残留，就容易被利用，而徐淡定又恰好是这方面的专家，说不定能够作一个回溯推演，然而他却摇了摇头，对我说道：“这里的气息十分干净，根本没有一点儿痕迹存在，这种情况有两种可能，第一就是死者自杀，着急离开这个世界，恨不得永远不再回来，第二就是有人特意清理过了现场，不会给我们一点儿机会。”

两种可能都有，至于是哪一个，这个就很难得知了，不过想到眼前即将出现曙光，却又一夜回到了解放前，这心情着实让人郁闷，我拍了拍手，勉强地笑着对两人说道：“得，这一回我们算是碰上了对手，想要速战速决，估计是不可能了。”

努尔手搭在我们两人的肩膀上面，平静地说道：“世事无常，有的时候艰难无比，有的时候轻而易举，这就是所谓的势。所有的罪恶最终都会露出真面目，只不过是时机未到而已。当然你们也不要太过于担心，我昨天大致了解了一下，南方省这边的力量还是蛮强的，特别是鉴定技术，是从香港那边传承过来的，应该算是全国顶尖，到底怎么回事，我们等待结果就行了。”

这边弄完了之后，王奉轩租住的房子在那房东老头一阵骂声中，被贴上了封条，我们将尸体给带回了总局，请最好的技术专家进行分析，当然，所有的事情并不可能就此了结，我将特勤小组的人员分成了两班，日夜轮替，努尔负责白班，徐淡定负责夜间，而我则总揽全局，开始根据所有汇总的线索，有条不紊地推动着。

对于王奉轩的死，我特地找到了李副局长，与他进行了讨论，他提出了一个问题，那就是倘若王奉轩真的死于灭口，那么必然就是有人已经意识到他暴露了，或者有迹象表明他已经暴露了，才会断然下了黑手，要不然不可能活了这么多天，却在这个时候上吊自杀，那么是否有可能是我们内部泄密了？

我断然否认了这个可能，确定王奉轩的可疑，是在我派遣的特勤人员回来禀报的时候发生的事情，当时只有我，以及徐淡定、张大明白、张励耘、赵中华这五人在，这些都是我从中央调来的班底，他们若是不可靠，那世界就真的太疯狂了；而李副局长这边，办公室里面只有我和他，自然也谈不上泄密一事。

王副局长挥挥手，说我的思路有点偏差了，他的担心是昨天晚上他调取卷宗的时候，这情况是否被人发现，打草惊蛇了？

这么说，也有可能，不过若真的如此，那么我们所面对的敌人，可能就太强大了。

两人一筹莫展，到了下午的时候，遗书鉴定结果出来了，字迹的确是王奉轩自己的，不过性质上面却有另外两人的指纹，现在技术处还在进行排查对比。当时在现场的时候，我们都带着手套，那么这两个指纹，便极有可能是第三方的人，这是一个线索，不过指纹这东西，资料对比极为繁复，不过即便技术处于全国领先，但在电脑技术还不算发达的当下，是很难大海捞针，将人给确定出来的。

随后尸体的解剖结果也出来了，王奉轩的确是自缢身亡的，除了脖子和气管之外，其他的地方都没有致死区域，而另外还有一个结果，那就是检查出他有极严重的肺癌，已经到了晚期，到了这个时候，基本上没有几个月好活了。

从这个检查结果来看，他做内鬼的动机便有了，我令人立刻调查王奉轩前妻的账户，看看最近是不是多了一笔款项，倘若如此，只怕这个家伙就是因为自己被查出了绝症，又放心不下自己的前妻和儿子，才收取了神秘组织的贿赂，出卖了自己的灵魂，将自己的同事和战友给葬送在了那一个冰冷的码头。

张励耘负责此事，很快就回来了结果，王奉轩前妻的妹妹，工行账户里面多出一笔十万元的巨额现金，来历不明，对方也无法做出解释，并且言明这银行账户是他姐夫以前用她的名义开办的。

事情到了这里，本来已经算是尘埃落定了，但是第二日法医对王奉轩的脑袋解剖，却有另外一个发现，那就是从他的脑皮层里面发现有大量的毛细血管破裂，小范围出血。

这在别人眼中并不是什么问题，然而一听到这个结论，我和徐淡定对视一眼，皆晓得王奉轩在出事之前，曾经被阴灵之物控制过，如此说来，他所谓的自杀，不过就是掩人耳目的行为，恐怕他的死，最终还是因为受到了我们的怀疑，结果最终被人给杀人灭口了。事情到了这里，基本上就有了结论，不过对于专案组来说，却不是一件好事情，对手回回棋高一步，将所有的可能都给堵上了，倒是让人有些迷茫。

案情陷入了停滞状态，而对方又是暂时性的潜伏了起来，很难抓到对手的尾巴，不过办过了这么多案子，我倒也不会打退堂鼓，这点耐心总还是有点，于是不急不忙地行事，按部就班地进行各种排查，一

个月过去了，在李副局长和张伯的协助下，管控全市、全省的各类走私市场，结果却误中副车，打掉了鹏市和东官的两个贩毒团伙，也算是意外之喜。

这成绩虽说让人高兴，不过这两个与香港勾结的贩毒团伙里面没有出现过修行者，办事情都是使用枪支，办案的过程中，又一名前专案组成员因为受伤，退出了我们的团队。

七月初，南方省的天气酷热，也只有早上和夜里会稍微凉快一点，来到南方已经有一个多月了，虽说也有成绩，但是案情并没有获得太大的推进，上面已经有将我们给调回去的想法，毕竟随着省局的人事调动，这儿已经算是稳定下来了，我们留在这里耗时间，便有些鸡肋了，我顶住了上面的压力，决定善始善终，不然心中挂碍，那可不好。

建党节的晚上，李副局长代表省局请辛苦的专案组成员聚餐，饭后，我没有跟车回去，而是走到了江边散步，华灯初上，我却在如织的游人中间，瞧见了一个意想不到的男人。

第十二章 弥勒现，胖妞气息尹悦闻

光头弥勒。

时隔千里万里，我从没有想到自己竟然会和此人有再次重逢的时候，而且还是在南方市这游人如织的江边，沿江水岸有两排路灯，昏黄的灯光照耀下，是弥勒那光溜溜的脑袋，如同鸡卵，有一种接近于完美的弧形。弥勒是这世间我见过最帅的男人，即便是一个光头，也宛如唐僧一般温文尔雅，别人经常会拿我跟八十年代的国民小生相提并论，但是跟弥勒比起来，我简直就是自惭形秽。

差不多有十年未见，弥勒几乎都没有怎么变过，岁月仿佛没有在他的脸上留下多少痕迹，唯独那气质仿佛沉稳许多，他倚栏而望，目光一直在看着江中暗幽幽的水，直到感觉到了我的目光，这才转过头来，看向了我。

我瞧见弥勒应该是认出了我来，也不好当作陌生人，于是便上前与他打招呼：“嗨，弥勒，还记得我么？”

这光头青年微微一笑，伸手与我相握道：“姓陈的兵哥哥，多年未见，不过小观音倒是经常提起你，想忘记都难。”此刻的他并没有穿着僧袍，藏青色西裤加白衬衫，简简单单的打扮，却给人一种赏心悦目的视觉感受，这种奇妙的气质让人难以形容，总之就是一眼看去，就难以忘怀，好像天生就应该是大人物一般。

说到小观音，我想起一事，问他道：“我先前在滇南丽江遇到过小观音，她告诉我她是来中国寻你的，不知道找到你了没有？”

弥勒抽回温软如玉的手，温和地笑道：“嗯，她找到我了，这还得多谢你当日对她的资助，要不然以她那晕乎乎的性格，还真的走不了多远呢。小观音经常跟我提起你，只可惜最近小熊跑到神农架去了，她去那儿寻找，就没有跟我到南方市来。对了，我记得你以前可是中国军队的一员，现在呢，现在在做什么？”

努尔曾经跟我说过弥勒这人比较有城府，并不是可以交心的人，我当然也不会傻乎乎地将自己的底给露出来，只是应付几句，说自己后来转业了，先是在老家的一个单位上班，可又耐不住寂寞，就下海了，现在在南方市的一家外贸公司上班，混口饭吃。

听到我的解释，努尔也不奇怪，而是跟我谈起了外贸订单的事情来，他似乎有过这一行的经验，说得头头是道，幸亏我这几天也了解

过一些相关的资料，倒也不会出什么洋相。

两人聊了一会儿，我问弥勒，问他现在做什么工作？

弥勒此人可是小观音的师兄，东南亚梟雄山中老人的得意弟子，十年前斩杀安南北部协调部队的将军都如同砍瓜切菜，时至如今，虽说师出茅山的我觉得在当世年轻一辈之中也是颇有地位，但是瞧见这个宛如迷雾的男人，却还是有一种不想与其为敌的想法。作为一个修行者，第六感往往直指事实本质，那么如此说来，这十年间弥勒的修为也必然是飞速进步，要不然我也不可能感受到这种压力。

弥勒的回答有点让我意外，他告诉我，说自己本就是中国人，不过自小便漂泊南洋去了，成年之后返回国内来，也是准备继承了一家破败的家族事业。这门生意并不好做，人心散了，即便是四处奔波，都难以为继。不过这也没事，人生在世，总有许多艰难困苦，有人在乎结局，有人则在乎过程，恰好他正是后者，所以还蛮喜欢这样的生活的。

两个人之前的交情并不深，所以说的话都只是泛泛而论，并不会过于深入，免得陷入尴尬，我与他聊了一会儿小观音，瞧见他的目光有一会儿似乎定在了远处的江水中，下意识地问道：“嗯，在看什么？”

弥勒若有所思的回答道：“呃，好像看到了一个故人，许久未曾见过了……”

我看着黑漆漆的江水，却什么也没有瞧见。

两个人虽说有过并肩作战的情谊，不过无论是我，还是弥勒，性子都有些淡泊，也有一些保留，倒也不会是小观音那种一见如故的热情。我们的谈话并没有持续多久便分开了，走之前两个人都留了联系方式，然后彬彬有礼地挥手告别。瞧见弥勒远去的身影，我总感觉有些不对劲，像他这样的人，出现在这儿，难道真的就是四处奔波地做些生意？

什么生意，会让一个深不可测的南阳高手来奔波忙碌？

除非是……

我心中猛跳，突然想到弥勒说不定跟我们这个月来一直在追查的神秘走私组织，有着关系。要知道，臭名昭著的毒窟金三角便是东南亚泰国、缅甸和老挝三国边境地区的一个三角形地带，而那儿距离安南，其实并不算远，有着南洋背景的弥勒，以及神秘传奇的身手，绝对是一个值得怀疑的对象，而当初小观音对弥勒的描述也十分含糊，显然并不是做什么正经的事儿。

想到这里，我朝着弥勒离去的方向瞧去，发现他已经消失于夜幕之中，川流不息的人流在我面前来来往往，我口中默念起了弥勒刚才给我说起的联系方式来。

弥勒并不用移动电话，他给了我两个联系地址，一个是西南渝城，还有一个则就是南方市的一个临时办事处，留的电话也是这个地方的，我急于查证这两个地址的真伪，瞧了一眼那黑沉沉的江水，匆忙赶回了省局给我们提供的办公室。夜里值班的负责人是徐淡定，张伯也在这儿，我将路上匆匆写好的纸条递给他们，让他们帮忙查一下。

张伯和徐淡定他们得了命令，开始忙碌起来，而这时门被推开，却是小白狐儿走进了来，小姑娘跟几位当班的组员打招呼，给他们带了夜宵，正在发送呢，突然吸了吸鼻子，一下子跳到了我的跟前来，兴奋地叫道：“哥哥，你找到胖妞了？”

我被这小妮子突如其来的举动吓了一跳，左右看了一下，说没有啊。

这一个月以来，虽然在忙于工作，但是我也依旧借查案的便利四处寻找胖妞，但是从各地的反馈来看，并没有人瞧见我们提供的画像上的小猴子，随着时间一点一点的流逝，小白狐儿显得十分失望，行为举止难免有些不正常，我正想要安慰她呢，结果她一把揪住我的衣服，吸了吸，很肯定地说道：“你肯定见过胖妞了，我能够记得它的味道，不会错的！”

小白狐儿一脸的认真，让我也不由自主地严肃起来，问了她几句，接着回想起自己今天到底去过哪些地方。

很快我就想到了一个可能，那就是除了正常的工作应酬之外，我只有跟光头弥勒见过面。

我们握手了，在江边吹着风谈了好一会儿，而小白狐儿便从我的身上闻出了胖妞的味道，其实也许并不是我接触过胖妞，而是那个神秘的光头男人见过胖妞，或许经常会在一起，所以才使得我们两人短短的接触，便沾染上了这个被小白狐儿确定为“胖妞”的味道。一想到这里，我的心中就一阵狂跳，念起了弥勒告诉我的地址和电话号码，心里想着要不要立刻过去查看一下。

就在我纠结的时候，张伯已经托人将结果查出来了，渝城的地址是真是假，这个需要明天才能晓得，但是南方市这个地址却是真的，经过核查，工商局也的确有过注册，是一家日化用品的代理，电话号码也正好是那里留下的联络方式。

查证过这个之后，看着焦急如焚的小白狐儿，我不再等待，留下了徐淡定在家里总揽全局，我带着林豪、小白狐儿，以及张大明白和张伯四人，一起前往那儿去现场调查。

地方在海珠那边，离我们这儿隔着大半个城区，为了行动方便，我们带了两辆车，张大明白这个家伙虽然也会开车，但是属于横冲直撞的那种，十分不靠谱，于是我让林豪跟着张伯、张大明白一车，我亲自带着小白狐儿一辆，一路疾行，过了江，来到了那个地方附近，为了避免暴露行踪，我们提前将车停好，朝着那地方摸去。

虽说是一个小日化用品的代理商，但是为了节省仓储的成本，却开在了一处城中村的角落，路过这条街，瞧见周围的建筑破落，有的墙上用红色油漆写着大大的“拆”字，不过走过这段路，前面的街道还是蛮热闹的，拥挤的人群在路边的小摊中穿梭，街边好多小吃摊儿，炒河粉的香味跟一次性饭盒的味道混合在一起，充斥在鼻间，小巷子里还有粉红色的灯箱，衣着暴露的年轻女人在朝过往的行人招着手，笑颜如春。

城市化的快速进程中，造成了这里的畸形繁荣。

在巷子中一路穿行，突然间我的脚步停住了，旁边的林豪走上前来，对我低声说道：“老大，到了，就是这儿。”

第十三章 异变生，文鹄扮猪吃老虎

瞧着远处那黑乎乎的小铁门，我左右一看，瞧见我们这里的阵容，心中多少还是有些担忧，我摸不清弥勒的底子，贸然而上，说不定就会打草惊蛇，而弥勒之所以敢给我这么一个地址，肯定也还是有过准备的，像他这样的男人，绝对不可能没有预料到各种情况的发生，所以这般贸然闯入是绝对不行的。

我沉思了一番，决定不能带人进去，而是改为监视，然后尝试着跟弥勒见一面，看看能不能将我们之间的关系搭建起来，旁敲侧击出胖妞的关系来。

得知我的想法，小白狐儿显得异常的不理解，在她的想法中，就应该直接冲进去，将这个办事处以及仓库给翻个底朝天，然后将胖妞给找出来，而不是这般迂回行事，弄得黄花菜都凉了。小妞儿急躁的心情我可以理解，不过却不得不劝解她，跟她说起了那弥勒的恐怖之处，倘若是将努尔和徐淡定都叫上，再加上现在的这些人，我或许有把握留得住他，但是就现在的人手，即便是有着张伯在旁，也不一定能够拿下他。

而且就算是拿下他，那又能怎么样？

现在根本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表明弥勒就是嫌疑犯，倘若我们胡乱将他给抓捕，那么宗教局的纪检督查科并不是吃白饭的，像这种不按照规章制度做事的行为是最容易受到忌讳的，我们毕竟不是旧社会的东厂锦衣卫和血滴子，一切行事都有条条框框来限制，也有内部的力量来牵扯，防止一家独大，从而变成了某些人手上的工具，进而产生某种不可知的威胁。

所以说倘若是做得过分，不仅我们这些人要给撵回京都去，这身份给扒下来，都有可能。

凡事都得小心翼翼，小白狐儿倒也不是不知道这里面道理，只不过心情比较复杂而已，在我的劝告之下，她最终还是认可我的方案，决定改以监视为主。

如此协商完毕，旁人四处散去，而我则带着小白狐儿穿过一条摆着无数粉红色灯箱的小巷子，准备绕过前面的房子，到库房的后院去瞧一瞧。

一路上不断地有衣着暴露的年轻女子在招揽生意，有的甚至豪

放到即便小白狐儿拉着我的手，都上前来招呼，口中媚声喊道：“老板，来玩一玩嘛，双飞也可以哟……”除了这些招揽生意的流莺，还有冒着酒气的男子三五成群而过，有人瞧见了小白狐儿这般清纯妖冶的模样，止不住心中痒痒，过来跟我打招呼：“年轻人，这位小靓女是哪一家的，多少钱出台啊？”

小白狐儿听得火冒三丈，而我却面无表情地路过，没有理会任何人。

一路走出了巷子，前面顿时一暗，突然间我下意识地往后躲了一下，却不曾想并没有躲开，前面走来了一行人，为首的那人手一挥，叫人将我和小白狐儿给围住，然后得意地笑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我找了你们两人一个多月，没想到你们竟然住在这一片？哈哈，这一回，可不能让你们给跑了吧。”

城中村的建筑缺少规划，高高低低，杂乱得很，刚才过来的那一条小巷子灯红酒绿，不时有人走过，然而走到尽头的这一片黑暗之处，却骤然冷清许多，这些人将前后一堵，没有了出路。我瞧见这人却是当日说要让我好看的文公子，没想到之前教训了他的保镖一番，竟然并没有将他给吓退，此刻正好撞见，当真是冤家路短。

这文公子带着十一二个人，那天跟随他的两个保镖也在，其余的看着都不是什么良善之辈，气势汹汹，我久历风雨，倒不会怕这些人，只是担心动静倘若闹大了，让弥勒知晓了，会不会有些打草惊蛇，于是尽量拖延道：“文公子，别来无恙，到底有什么事情，咱不能好好说？”

文公子先前还想在小白狐儿的面前留下好印象，温文尔雅，此刻却是一点儿顾忌都没有，嘿然笑道：“当初还嘴硬，这会儿知道怕了吧？实话告诉你，老子看上的女人，就没有到不了手的，你不给我面子，那这面子老子就自己挣，兄弟们，将这小子给我拿下。”

他一声吩咐，周遭的人便围了上来，先前在我手上吃过一点儿苦头的那个黑衣保镖在旁边提醒道：“众位，这个小子拳脚十分不错，你们可得小心；黑师，那个小靓女可能不是人，你看看有什么办法将她完整拿下……”

这些人可就跟街上的地痞流氓不一样，都是有着底子的修行者，瞧见这么多的人团团围上来，我顿时就后悔没有将放在车上的饮血寒光剑给带过来了。

随着众人的团团围上，我晓得冲突必然是避免不了，当下也是

放下了心中的包袱，眯着眼睛看向了文公子，咬牙说道：“小子，你或许是横行无忌许久了，也没有人管，搞得现在无法无天，实在是有些可恶，也罢，我就代你老子，将你给管一管。”

这边说吧，我一步前跨，势如奔马，朝着前方冲去。

在我的想法中，这些人应该并不算什么厉害角色，然而我刚刚往前一步，前面围住我的人竟然陡然一动，口中轻轻喝念，竟然结成了一个宛若鱼鳞交叠的阵法来，前后左右伸出四五只手掌来阻挡住了我前进的冲势。我猛然一震，结果发现法阵之上传来一阵巨大的反震之力，就连我自己也有些抵挡不住，不由得朝后面退了好几步，方才站得稳妥。

我这边冲突一起，旁边立刻冲出了一个浑身鱼腥味的矮个汉子来，朝着小白狐儿扑去。

小白狐儿天赋异禀，与寻常人有所不同，这些年来又随着我学习，也是一名不可测的高手，然而她与这矮个汉子一接触，却莫名就变得力弱了，招招受限，就好像遭到了天敌一般。我心中骇然，没想到这个被我认为纨绔子弟的文公子竟然还有着这般强悍的班底，这事儿实在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当下稳定了心神，朝着前方突围而走。

围住我的一共有十人，这些人身上隐隐皆有鱼腥之气，并肩而立，将我的前路堵得死死，而即便是我用最大的劲道往前劈去，他们都能够通过彼此的力量传递，将其抵御住，而我想要找单个儿的家伙各个击破，却发现对方的配合十分娴熟，根本不给我什么机会。

我倘若魔剑在手，自然不会怕这些家伙，直接一剑劈过去，未必有人敢拿血肉之躯来阻挡于我，然而此刻身上没有趁手的武器，着实有些难以破局，而我这边斗得正酣，小白狐儿却又莫名受限，那个矮个汉子一双虎爪，漫天爪影一挥而就，着实有些吓人。

文公子瞧见我们受挫的模样，在人群后面得意地笑：“蛋家鱼鳞阵，倘若真的有这么好破的话，那些死在它阵下之人，可就有些冤了！”

小白狐儿被压得有些着急，朝着我喊了一声：“哥哥……”

她叫我，是想征询我的意见，看看是否能够露出本我的面目，三尾加身，将这些人给直接碾过去，然而我却很坚决地摇了摇头，一来动静若是闹大，很容易惊动了有可能在这里的弥勒，二来这些人虽说横行霸道，但是却没有必死的理由，倘若小白狐儿现了法身，到时候若是灭不了口的话，必然就会将自己的身份给暴露了去，这可就真的不妙了。

我不让小白狐儿显露法身，情况就有些艰难，那文公子瞧见我们步步后退，腾挪移动的空间越来越小，在后面得意笑道：“本来被那家伙拿捏着，心中十分不爽的，不过能够碰到这个小妖精，劫回去爽一爽，想来也是不错的事情，你们快点，别把事情闹大！”

他一催促，我前后两端的鱼鳞阵就开始步步紧逼，想要将我给擒住了，到了这时，我也不再藏拙，手往怀里一抹，将小宝剑给拔了出来，这锋寒的剑刃一出鞘，我二话不说，朝着前方的人群猛然一刺。

前番我拳脚想往，虽说是势大力沉，但是几人共同承担，倒也能够抵得住，而我这短剑一出，对方立刻就on不能硬抗了，纷纷往后，不过这些人倒也不示弱，纷纷从怀里摸出了武器来，却有小半峨眉刺一般的尖刃，又有许多钢管，我奋力往前，小宝剑一连斩断了三把尖刃，狭窄的巷道里顿时就给我冲出一片，露出了那个姓文的家伙来。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我二话不说，脚步朝着那文公子一剑刺去，却没想到这个家伙不但没有逃跑，而是嘴角浮现出了一抹古怪的危险，手往腰间抹去，唰的一声，刺出了宛如雨瀑一般的细碎剑光来。

我靠，这个家伙，才是扮猪吃老虎的家伙，别的不说，光凭他这一手，我便晓得他一身的修为却比徐淡定还要高出几分来。

我瞧见手中的小宝剑，心中苦笑：“中计了。”

第十四章 迷雾散，柳暗花明又一村

文公子用的是跟张励耘一般的软剑，一抖落出来，面前就是一大蓬的剑光洒落，让人心中发寒，我手中的这小宝剑只有匕首这般长，哪里敢往前而上，顿时就止住了脚步，一边感应着炁场，避开这宛如雨瀑的剑光，一边往后退开，伸手就揪住了旁边一人的胳膊，使劲儿一用力，将他拉到了我的面前格挡。

失去了法阵的配合，被我拽住的这人倒也没有太多的僵持，不过手中的钢管却还是不服气地朝着我的小腹捅来，我错身而过，将这入给抓紧了，然后手肘横在了他的脖子上面，推着此人往前。

文公子虽然剑术了得，却也不能越过我手中的肉盾伤我，尝试了几次，但是刺向我身体的剑无一例外地被那人给挡了住，气得他哇哇大叫，朝着我恨声说道：“你放开他，有本事我们单挑。”

刚才还组成了蜃家鱼鳞阵，想要将我给堵死，此刻又要与我单独来战，这般变化无常的家伙我哪里会理他，一边制止住身前的这个人，一边朗声说道：“文鹄，你当真以为你在这南方省就是只手遮天的人物么，你想得也太简单了吧，让你的人住手，不然我就弄死你的这个手下！”

我想要通过手中的人质来威胁文公子，然而他却桀桀怪笑了起来，不耐烦地挥挥手说道：“你有本事就杀了他，死在你手上只能算是他手段低微，怪不得别人。不过不要怪我提醒你，倘若你真的动手伤了人，那么我们就可真的是不死不休的场面了，到了那个时候，不但你得死，就连你护着这个小妖精，可都得让我连皮带肉地吞到肚子里去，连骨头渣子都不会吐出来了！”

我知道仅凭着手上的这个小杂鱼，并不能够对像文公子这般心肠冰冷的家伙造成多大的威胁，刚才只不过是试探而已，听到他的说法，晓得这并不是在诓骗于我，而是真正的不在乎，当下也没有再拿这人做威胁，手肘在他的脖子上面重重击了一下，将拼死挣扎的他给弄晕之后，挟持着此人，朝着对方冲了过去。

在我的后方，鱼鳞阵终于汇成了一体，将我的后路封堵，而小白狐儿则有些不敌那矮个儿汉子，跃上了墙头，那人也跟着冲了上去，拼斗十分激烈，我也是豁出去了，不管是否会被弥勒发现，手中的小宝剑如游鱼一般握着，一手执剑，一手揪着人盾，尝试着与文公子近身缠斗。

文公子手中的软剑是极好的钢材所制，时而直挺锋利，时而扭曲成环，那剑法凌厉而诡异，却也不输于我多少，只不过他到底不是冷酷无情之人，也狠不下心来将我手中的人盾给弄伤，一时间束手束脚，并不能发挥他手中那把软件的最大优势，一时间头疼不已，而就在这时，刚才在于小白狐儿拼斗的那个矮个儿汉子从墙头上落了下来，冲着文公子喊道：“行了，公子，我们得走了。”

文公子满腹不情愿，冲着他喊道：“黑哥，过来帮我将这些小子拿下，那些家伙除了结个阵，啥用处都没有，还是你厉害！”

矮个儿汉子冲到了文公子的跟前，一把拽着他的手喊道：“得走了，我刚才瞧见镇虎门那儿家伙了，倘若他还带着宗教局的人，事情就有些不妙了。听我的，你要是不想让恩师发飙，就照着我说的做，知道不？”

他这话最终让狂躁不安的文公子安静下来，那家伙在思考了两秒钟之后，手一挥，朝着我恶狠狠地喊道：“小子，今天就算是一道开胃菜了。你等着，我记住你了，有本事别离开南方，要不然，我后面的手段你就瞧不见了。”

他一声喊，众人都上来与我抢人，这么一大堆人杀将上来，想要将他们都给打趴下，这不现实，我瞧见尹悦似乎情况有些不妙，也没有再多坚持，将怀里那个昏迷过去的家伙往前一推，然后让这些家伙离开。文公子在那矮个儿汉子的掩护下带人离去，我赶忙找到旁边扶着墙的小白狐儿，问她有没有事，尹悦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水，然后气喘吁吁地说道：“那个姓黑的汉子，身上有一种东西，能够让我的手脚发软，要不然，我哪里有这么好欺负？”

陡然冒出来的文公子到底是何方人物，想起他刚才抖落出来的漫天剑光，我心有余悸，这时张伯带着张大明白和林豪赶了过来，还没有照面，就冲我喊道：“小陈组长，刚才我好像瞧见了黑蚁，他人在哪里？”

“黑蚁？”我有些诧异，问张伯到底是怎么回事？

张伯一脸诡异的激动，对着我低声喊道：“刚才围着你的那一堆人里面，有一矮个子，头发将脸遮住的家伙，就是闵教中的黑蚁，我记得他，没错的。”

他说得我心中猛然一跳，一把将他给抓住，低声喝道：“这话可当真？”

张伯吹着胡子说道：“我与那个家伙有几十年的仇怨，怎么可能

认错！”

我顿时懊恼不已，刚才担忧小白狐儿，生怕那些家伙狗急跳墙，一拥而上，弄得她出了什么事情，才会放这些家伙离去，然而没想到这一伙人竟然就是我们一直苦苦寻找的神秘组织成员。我看着这些人飞快离去的方向，二话不说，对着众人说道：“追！”

五人快步奔行，然而穿过小巷，冲到了拥挤的城中村，却丢失了那些人的踪影，林豪眼尖，指着街尾离开的几辆汽车，问我道：“他们是不是上车了？”

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看过去，而那些车已经不见了踪影，这事儿十分无奈，然而张伯却并不甘心，猛然一跃，手脚并用地攀爬上了街边的建筑上去，然后朝着远处飞奔而走，试图将对方给追到，而我却没有这般急躁，既然晓得文公子跟黑蚁，或者说跟那个神秘的走私组织有着关系，那么一切就变得轻松许多，因为要找到那宛如迷雾一般的神秘组织难如登天，但是找到文公子，似乎就没有那么困难了。

我想起一事，回头问张大明白：“之前让你查的那个名片，为什么会查出虚假的来？”

文公子给我们发过名片，还自称是“盛世渔业”的人，垄断南方市四成以上的水产市场，我后来让张大明白查过这事，发现不过是吹牛皮而已，市内根本就没有什么盛世渔业，也不存在文鹄这么一个家伙。然而现在，我有一种强烈的预感，那就是他给的名片是假的，但是说的话，却未必有虚，譬如垄断了四成以上的水产市场，如果改成毒品，估计就合情合理了。

而且他还说过，一般人是不知道的，预示着他的这张名片，应该不是真的。

张大明白一脸无辜，说按照上面的查，自然都是假的，谁想到这个家伙出门，居然还能带着像黑蚁这样的高手啊？

我的脑袋飞速转动，叫林豪立即打电话给徐淡定，向他通报这件事情，然后立刻将名片上面残留的指纹送到技术科进行留档，看看能否有一些进展，另外就是再找商务局的人调查一下，看看是否真的存在着这么一个公司或者组织，负责南方市四成以上的水产市场。

打完了电话，我立刻带着人朝我们停车的地方匆匆走去，刚到没一会儿，张伯宛如一只巨鹰一般从黑暗中落了下来，有些恨意地说道：“那些家伙开得太快了，我没有追上。”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笑着说道：“既然知道黑蚁跟着这位文公子，事情就变得简单了，你不要急，我们现在有很多的线索，一定会将他们给绳之以法的。”

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这样的事情着实让人太过于欣喜了，旁人都欢欣鼓舞，而我也免不得沾沾自喜一番，然而这时我突然想到一个问题，那就是我们之所以能够遇上文公子和黑蚁在一起，是因为我带着人过来盘查弥勒，而这儿的地址却正是弥勒所提供的，以我对弥勒有限的了解，他应该不会做这种没有脑子的事情，除非是……

他特意让我们知晓，或者说我们之所以能够在这里与文公子一伙人相遇，全部都是出于弥勒的安排。

想到这里，我再也没有了刚才的欢喜，而是开始陷入了沉思。

弥勒到底是谁，他到底想要干什么？

我想了好久都没有弄明白，旁人看我发愣，不由得奇怪，林豪发动了汽车，然后问道：“老大，我们现在是回去，还是留人监视那个弥勒？”

我脑子有点儿乱，不过却明白一个道理，那就是倘若一切都是出于弥勒的安排，那么他必然不会将自己陷入到一个危险境地中，所以我们即使安排人手在这儿，恐怕也是没有发现的。想清楚了此节，我不再停留，挥手让他带路回省局。众人回返，车行半路，帮我那移动手机的小白狐儿接了一个电话，抬起头来告诉我：“淡定哥打来电话，说名片上的指纹，和王奉轩遗书上面的一个指纹，是相符的……”

第十五章 扮恶人，夜场逞凶过江龙

果然不出我的意料，那个神秘组织留在南方市的首脑竟然就是那个看起来像是花花公子的纨绔子弟，也是掐断我们一条重要线索的主导人，然而让我产生疑惑的事情是，倘若这背后站着的真的就是文公子，那么他为什么会不晓得我和小白狐儿的身份呢，难道说这后面还有什么隐情不成？

不过随着黑蚁的露面，一切都变得不再是那么重要了，从他们之间的称呼来看，那个文公子在闵教之中的地位似乎比黑蚁还要高，而黑蚁也称呼他为“公子”，则预示着文鹄说不定就是闵教下一代的继承人，这样的人物，只要将他给抓住了，那个神秘组织身上的迷雾和面纱，似乎就能够一窥全貌了，想到这里我就变得十分激动，立刻电话通知省局留守的人员，全体集结待命。

一个月过去了，而就在今天，我们将可能所有的事情给一举搞定，不再犹豫。

以最快的速度回到了省局，我立刻召开了扩大性的会议，并且邀请了李副局长列席。

其间我将今天所遇到的事情给作了通报，然后将文鹄锁定为重点对象，布置了一系列的任务，其中徐淡定带领张世界等人，以及原专案组成员负责调查文鹄此人的真实身份，以及在南方市的住址，并由李副局长帮忙协调其他部门，努尔以及白班人员随时待命，而我则与张伯一起，带着小白狐儿、张大明白、林豪与张励耘，以及十来个省局行动处的工作人员，一同前往文公子曾经露过面的歌舞厅。

那里的服务生认识文公子，说明他常去那个地方，多部门的协调工作毕竟没有那么快的效率，所以如果能够从哪儿得到线索，那么说不定我们就能够迅速将其捉拿归案，倘若是能够将黑蚁给一起逮住，那么其余的成员便如同多米诺骨牌一般地全部倒下了。

时间非常紧迫，文公子并不是蠢人，我和小白狐儿，以及张伯一同出现，倘若他意识到了这里面的关联，说不定就有多远走多远了，到了那个时候，这条线也断了，我们就真的只能返回京都，从长计议了。

任务分配完毕之后，紧急会议结束，我和张伯带着大队人马迅速赶往白鹅潭一条街的那家歌舞厅去，为了避免惊扰太多的无关人员，

大部队的车在角落停住，然后我带着一众人员直奔那家歌舞厅，在几个手势之后，省局行动处的人员在张伯的协调下将整个歌舞厅的外围给团团围住，然后我带着一票人直接走进了这劲爆音乐震天响的歌舞厅内。

一走进去，我便瞧见了那天被我们欺负的光头佬，他似乎也认出了我们来，就像见到了猫的老鼠，恨不得将自己的脑袋给缩到桌子上去，我的目光在大厅内巡视一圈，瞧见了那日将我们呼唤到豪华包厢的服务生，不理前来迎客的工作人员，朝着那个家伙走了过去，而那人瞧见了我、小白狐儿和林豪，眼睛一亮，顿时就不动声色朝着柜台那边走，手都已经朝着上面的座机伸去。

张大明白及时地将这服务生的手给钳住了，然后连拖带拽地将他给带到了一间没有人的包厢里，将门合上，外面震耳欲聋的音乐声顿时消停，林豪伸手掐住这家伙的脖子，寒声说道：“怎么着，想要给文公子打电话，通风报信对吧？”

服务生憋红着脖子，死命地挣扎，不过他哪里有林豪的劲儿大，挣扎半天都没有效果，这时门外一阵喧哗，守在门口的张励耘敲了敲门，然后在门外说道：“老大，他们这儿的保安主管要求进来。”

我回答可以，门开了一条缝，那天制住光头佬闹事的黑西装走了进来，他应该刚和门口的人员发生过冲突，揉着手腕，脸上尽是惊疑之色，不过这也使得他客客气气的，进门之后，确定了我就是这里的头儿，恭谨地说道：“这位老大，有什么事情，都好商量，咱们开门做生意的，以和为贵，千万不要有冲突，对不对？不知道您有什么需求，尽管说。”

我微微一笑，指着那个坚毅不屈的服务生说道：“你问问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黑西装瞪了服务生一眼，低声喝问道：“怎么回事？”

服务生被我们弄出来的这场面给吓到了，瞧见了负责这场子安全的保安主管这副模样，感觉不能善了，而且也瞒不过去，在被林豪给放开之后，结结巴巴地说道：“这位先生上回跟文公子有过冲突，文公子吩咐，说只要见到他们再来帝豪，就通知他——我刚才瞧见了，就想着给他打个电话……”

他话还没有说完，黑西装便直接飞出一巴掌，重重地扇在了服务生的脸上，“啪”的一声，那服务生倒退两三步，左脸迅速地浮肿起来。

他捂着脸不说话，黑西装则满脸歉意地说道：“各位老大，手下

人不懂事，还请多多原谅。你看这样好么，我现在通知我们老板瀚星，让他过来给诸位摆一桌，赔礼道歉，你看怎么样？”

我抿着嘴不说话，旁边的张大明白粗声粗气地说道：“我们他妈的稀罕你一顿饭是吧，当我们是要饭的？”

张大明白嗓门大，那黑西装的脸色就有些变了，咬了咬牙，抬起头来说道：“各位老大，俗话说得好，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这事我们不在理，认了，没有二话，不过我们老板瀚星在南方市也算是有名有数的腕儿，江湖人见了都得给几分薄面，大家抬头不见低头见的，不用这么钻牛角尖吧？江湖路，不可知，谁都有求人的时候，您说呢？”

他说得有几分威胁之意，自然是对自己老板的背景有着几分地头蛇的信心，然而他却不晓得，自己面对的不但是过江猛龙，而是这儿最大的地头蛇，结果一说完，张大明白直接扇来一巴掌，他躲也躲不开，一声清脆的“啪”，人便飞到了沙发那边去，待到他昏头转向地爬起来的时候，张大明白才将他给揪起来，嘿然笑道：“小子，莫拿你那一套来给我逞威风，就问你一句，文公子这个家伙，在哪里能够找到他？”

给一巴掌扇得晕头转向的黑西装一脸怨毒，嘴巴一动，吐出了一颗带血的牙齿来，然后恨声说道：“你们一定会后悔的！”

我沉默不语，而张大明白则心领神会地继续抽，几下之后，这个自以为能够镇场的黑西装终于崩溃了，流着泪说道：“各位大佬，有话好好说，咱能不能不打人了？”

瞧见黑西装服了软，张大明白得意地笑了，揪着他的脖子说道：“我们跟你，也没有啥子仇怨，你把文鹄那孙子给我约过来就行了。”

听到这话儿，黑西装猛然摇头，哭着说道：“大佬，你们之间的恩怨，你们自己了，我若是帮了你这个忙，说不定我的尸身就得灌进水泥桶，栽到珠江的淤泥里面去了……”

听他说得恐惧，我眉头一掀，平静地说道：“哦，文鹄有这么厉害？”

黑西装问我道：“我不知道各位老大是哪路的英雄，但是得提醒你们一句，我们老板瀚星在南方市这一块儿也是小有名气，但跟砖头哥比起来，那根本就是一个小娃娃——砖头哥是南方市地下毒品市场的大拆家，是跟香港和东南亚都有联系的大毒梟，手上带枪的小弟都有五十多个，而砖头哥却还只是文公子他们家族里面的一个堂口老大而已，这么说，你们能理解了么？所以我多嘴劝老大你一句，跟这样的人家斗，

能不惹，就不要惹……”

啪！

黑西装语重心长的劝解又被张大明白的一巴掌给打断了，他十分土匪地骂道：“让你打电话叫过来，你废什么话？”

黑西装无语了，他低着头，宁肯被我们打死，都不敢招惹文公子，而我们也没有将自己官面上的身份给透露出来，生怕有人通风报信，耽误时间。黑西装死鸭子嘴硬，张大明白就盯上了那服务生，结果还没有怎么威胁，那小子就哭着点头同意了，不过林豪和张大明白陪他出去打了一个电话，回来的结果则是根本没有联络上，那家伙的保镖回话说文公子今天晚上没空，任何事情都不要麻烦他。

服务生连事情都没有机会说出口，就给挂断了。

我心中警觉，回过头来审问两人，终于从黑西装的口中探得了文公子在这附近的一个住处，不过他也跟我们解释，说文公子狡兔三窟，这只是他一个江湖朋友告诉他的消息，不一定能找到。

尽管如此，我还是决定一试，当下也是令省局行动处的几人看住这边，然后通知在省局待命的努尔带队赶来，而我们这立刻出发，匆忙赶往文公子的住处去。

此案是否能够破解，就看今晚了。

第十六章 差一线，文鹄梦中被惊走

文公子住在距离白鹅潭附近不远处的江边别墅区，这儿在九三年的时候，算是南方市一处富人聚居的场所，环境幽静，而且还临江，景色十分不错，我们赶到这儿的时候，努尔带的人马还没有到，时间仓促，我也没有再多等一下，而是让人与小区保卫室亮明身份，沟通之后，这才得知今天文鹄的确有回来，顿时便激动了起来，让人带着一路来到了文鹄的房子前。

这是一栋仿西洋的小别墅，看着精致而美观，外面还有私家小花园，十分不错，我们这儿总共来了十四个人，不过有张伯在，我倒也没有太多的担心，带着人将这栋别墅给围将起来，接着是分配任务——张伯在外面的花园领着其余人，掌控全局，小白狐儿上了房顶，而我则带着张大明白、张励耘从正门而入。

门从里面反锁着，不过这事儿难不倒混迹江湖的林豪，这个家伙能够凭借着一根铁丝，便不动声色地将其解开来，所以当他趴在门上，几秒钟之后，里面的锁轻轻响了一声，然后门便悄无声息地开了来。

根据保卫室的人提供的消息，今晚这儿来了两辆车，那么这里面必然有其他的高手在，我不晓得那黑蚁是否也在，不过却越发地小心起来，踮着脚步往里走，只见楼下客厅中间，有盏昏黄的小夜灯，左右一打量，四周都没有动静，我手一挥，张大明白和张励耘朝着旁边的工人房和保姆房摸去，而我则来到了靠楼梯的客房前。

我的手轻轻地搭在了门把上面，深吸一口气，然后缓缓地推开了房门，接着客厅里面那昏暗的灯光，我眯眼瞧了一下，并没有瞧见人，回过头来，瞧见张大明白和张励耘也来从房间里面走出了来，冲着我摇了摇头，我没有多言，带头来到了楼梯前，朝着二楼走了上去。

到了二楼小厅，我打量了一下，径直来到了主人房的门前，脸贴在门前侧耳倾听，却听到了两个平缓的呼吸声，这声音宛如天籁，让我顿时就兴奋了起来，连忙朝着身后打手势，示意人就在这个房间，张大明白和张励耘点了点头，全神戒备地围了上来，我尝试着扭动了一下把手，门并没有锁住，于是打手势，从三到一，然后缓缓地将门给推开。

这门是木质的，不可避免地发出了一声“吱呀”的声音，我的心几乎就要提到嗓子眼了，以为里面会有人暴起而来，然而却没有，一直

到我将门给推开一半，瞧见了床上的两个身影，里面都没有任何动静。

我皱着眉头，感觉有一点儿不对劲了，照理说以那文公子的修为，不至于如此的不谨慎，难道这里面有诈？

一想到这儿，我便将一扬手，张大明白将我的饮血寒光剑给递过来，我缓缓抽出了长剑，一步一步地走到床头来，然后拿剑尖将盖在这两个人身上的丝绸薄毯给挑开来。

当这丝绸薄毯滑落的一霎那，我的心脏骤然一停，只感觉一股血气朝着头顶上面冒。

这床上，并没有我们所要寻找的目标文公子，而是两具一丝不挂的女性胴体，这两个女人肢体交叠在一起，一个顺直乌黑的长发，一个染成黄色的大波浪头，从露出来的侧脸来看，都算是十分漂亮的年轻女性，两人陷入了沉睡之中，均匀的呼吸以及穿上散发出来的那种特有的气味，让人能够想象得到在此之前，这床上曾经发生过许多少儿不宜的事情。

这般香艳的场面着实让人鼻血直流，然而没有瞧见我们的目标文公，所有人的脸色都变得黑了起来，我回头一看，刚刚赶上楼的林豪眼神一阵发直，不过瞧见了质询的目光，深深的吸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应该有男人，这气味不是两个女人所能够散发出来的……”

如此说来，也就是说文公子先前还在，不过却在我们赶到之前，偷偷逃走了？

我黑着脸，拍了拍林豪的肩膀，然后说道：“五分钟，将这两个女人的嘴巴给我撬开来，我想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床上的两个女人，从呼吸上面来看便晓得不是什么修行者，我背着手走了出来，冷着脸下了楼，而那房间里则已经传来了两声高低不一的尖锐叫声。我对在门外一堆如临大敌的同伴挥了挥手，将楼上的情形给解释清楚，听到了这个结果，满心兴奋的众人都不由得冷下来，万万没有想到，目标居然会提前离开，到底是怎么走漏的消息呢？

林豪此人偷鸡摸狗的手段十分多，连五分钟都没有用够，便下来与我汇报了，告诉我床上的那两个女人是歌舞厅的小姐，今晚被文公子点了出台，一番云雨之后就睡下了，什么都不知道，不过大波浪提供了一个消息，说大概是二十分钟之前，迷迷糊糊之间，她好像听见文公子接了一个电话，然后起床出去了，她一开始只以为是去卫生间，结果却将我们给招了来。

二十分钟之前？

那个时候的我们正在路上，难道是有人给文公子通风报信了，是谁，是帝豪歌舞厅的那一帮人么？

我沉吟着，张伯走过来告诉我，说车库里面两辆车都在，没有带走，说明对方应该是徒步离开的这里，看来他们走得也是十分慌张。我点了头，吩咐所有人立刻在这片区域进行盘查，看能不能找到那些人的踪迹，同时让省局帮忙协调一下，在这附近增加巡查警力和关口，全力通缉文公子一行人，同时彻底搜查这栋别墅，看看能不能找到什么遗漏的线索。

一番命令之后，大家各行其是，我皱着眉头思考了一会儿，叫来张励耘，让他赶回帝豪歌舞厅去，仔细排查，看看是不是那边走漏了消息。

张励耘匆匆而去，而努尔他们这时却正好赶了过来，得知了这情况，他皱着眉头说道：“有点不对劲啊，照你刚才的说法，你们在歌舞厅里只跟那服务生和保安主管有过接触，现在他们都给锁在了包厢中，没有人知道我们已经得到了文鹄落脚的地址，而其余人都有被监管者，只以为是江湖纷争，就算是有人通知到了文鹄这儿，也不会当作一回事的——事实却是文鹄接到电话，就匆匆离开了，甚至都来不及将车给开走……”

我点了点头，脸色变得越发严肃起来，咬牙说道：“嗯，你说得对。看来，对方的警觉性不是一般的高啊。”

努尔瞧了一下周围的人，低声说道：“或许还有……”

我举手，制止了努尔的话语，眼神沟通即可，接着负责搜索房间的张大明白和林豪走了过来，给我汇报，说这儿只是文公子暂时落脚的一个地点，他们走的时候已经做过清理了，没有留下什么多余的线索，至于指纹和脚印之类的，这个得等明天技术科的人来调取。

这结果是我预料之中的事情，倘若文公子真的有那黑西装所说的这般厉害，自然不可能留下太多的痕迹，不过从黑西装的口中，我们又多了一条线，那就是所谓的砖头哥，我不知道这人是否在今晚堵住我们的那些人里面，不过他既然是南方市地下毒品市场的大拆家，自然也有很多踪迹可寻的，只不过大家都以为案情会在今晚有重大进展，结果最终功亏一篑，实在是有些失望。

而且更重要的一点是，我们今天晚上的行动，恐怕有些打草惊蛇了。

一番忙碌，张伯和小白狐儿相继返回，告诉我对方可能从江边泅水逃脱，这些人入了水，就真的很难查找到任何踪迹，尽管可以协调有关部门对沿江进行盘查，不过估计效果不大。事情闹到现在，基本上算是错过了，我让人留在这里看守现场，然后带着那两个应召女郎返回省局，让她们回忆起别墅里面所有人的画像，给通缉提供线索。

到了省局，张励耘那边也传来了消息，说歌舞厅的老板赶了回来，不过双方还在协调，不过到目前为止，并没有发现有任何人打电话给文公子。

至于那个号码上面相关的通讯记录，需要第二天到邮电公司那儿去查询。

一夜忙碌，我一直到凌晨四点多才暂时歇了一会，到了天明，我又与李副局长等人沟通了一番，在经过慎重考虑之后，我拨通了弥勒给我留下的电话号码，接的人不是他，而是另外一个男人，问我什么事，我自报家门，然后告诉他，说如果有可能，我想请弥勒喝个早茶。那人沉默了一会儿，然后回答我，说会替我转告的。

我挂了电话，按了按太阳穴，感觉事情有点儿超脱掌控之中了，不过约弥勒见面这事，我是跟李副局长商量过的，快刀斩乱麻，这个也是在文公子有可能逃遁之后，不得已而为之的办法。

十分钟之后，我的电话响了，那人告诉我，说弥勒答应了我的见面请求，跟我约好在陶陶居见面。

第十七章 喝早茶，王秋水点破玄机

在传统的南方茶楼中，最享盛誉的要数陶陶居、莲香楼、惠如楼等地，其中这陶陶居位于第十甫路，原名葡萄居，光绪六年转手由一陈姓老板经营时，易名为陶陶居，后又转由一位叫做黄静波的人掌管。黄老板经营有方，邀康有为题写点名，又以“陶陶”二字作鹤顶格，公开征集对联，如此一来，名声大噪，算是喝早茶的一个不错的去处。

我得了回话，立即叫上了努尔，然后驱车赶往陶陶居。到了地方，才发现或许是因为盛名太负的缘故，搞得这茶楼简直就是挤爆了，偌大的店面愣是找不但一个空位，而且门前都排了一长串的人，我往人头拥挤的大厅看了一圈，却没有瞧见弥勒那标志性的光头。

这拥挤的人群让人感觉有一些迷茫，而这时旁边突然走来一人，西装革履，黑皮鞋打领带，一副白领人士的打扮，十分的精明能干，他打量了我和努尔一番，然后说道：“你是陈先生么？”

我点头，那人便笑了，说道：“你好，鄙人王秋水，是陆老板的下属，刚才跟你通过电话的。不好意思哈，刚才我老板不知道陶陶居这边的生意居然这么好，结果约在了这里，实在有些失礼。不过我们已经在隔壁的咖啡馆找了一处位置，一会儿叫老板送些茶点过去便可，两位请随我来——对了，这位先生如何称呼？”

努尔用的是腹语，一般为了避免旁人大惊小怪，尽量不会出言，我便与他解释，说这位先生姓梁，也是弥勒的故友，他有口疾，不能说话，还请不要见怪。

王秋水看了努尔一眼，然后说道：“无妨，既然是老板的故友，一起来便是了。”

他领着我们两人一路来到了隔壁的咖啡馆，晨间的咖啡馆半掩着门，放着不知道是肖邦还是莫扎特的钢琴曲，那琴声就像流水一般，撞击着我的耳膜，产生出一种奇妙的感觉来。咖啡馆不大，不过里面的景致被藤蔓之物和精巧的屏风给遮掩，倒是不能一眼望尽，绕过了两道屏风，我才看到弥勒那招牌式的光头，在角落里面眯眼坐着。

王秋水引完路，朝着弥勒微微一点头，然后便离开，给我们准备早点去了，而我和弥勒坐下来，刚要客套一番，结果安静坐着的弥勒突然睁开眼睛，用一种极为平淡的语气说道：“志程小哥，你找我来，到底所为何事？”

他的开门见山让我省了许多口舌，然而细细一品，却陡然一惊。

要晓得，我可从来没有告诉过小观音，以及弥勒我的真名，而且我这名字还是上了茅山之后改的，此刻被弥勒一语叫出，我顿时浑身僵直，这才晓得原来我昨日与弥勒一本正经地讨论什么外贸问题，却是出了大洋相，而弥勒其实应该是早就知道了我的身份了。

那种睁着眼睛说瞎话的感觉当真不好，此刻又被戳破，即便是脸皮已然很厚的我，也不由得有些脸红。不过我倒也不会太过于羞涩，很自然地问道：“怎么，你认识我？”

弥勒温和地笑了，说道：“茅山宗掌教真人的大弟子，宗教总局二司特勤一组的组长，你在江湖上也算是鼎鼎有名的人物，哪能不认识？”

我的瞳孔顿时就凝聚起来了，平缓地说道：“果然，我就知道弥勒兄也是闯荡江湖的人士，不知道你混哪一行的？”

瞧见我和努尔全神戒备的模样，弥勒笑着摆了摆手，然后说道：“你们两个别紧张，我不是你们要找的对象，也跟你们的案子没有关系，我今天过来，是与朋友叙旧，而不是别的，倘若你们想要对我究根结底，我倒是没有什么义务配合的。之所以跟你见面，也只不过是看在小观音的面子而已，开门见山说话，是时间有限，不想与你绕圈子。”

他的话说到这个份上，我便也没有再戒备重重了，虽然我不知道弥勒跟我们所追查的闵教有着什么联系，不过想来他似乎也有利用我们来剪除这组织的心思，于是直接将昨天发生的事情说了出来，然后问道：“你昨天出现在江边，并且告诉我你的地址，应该是故意为之的吧？”

弥勒笑了笑，既不否认，也不承认，而是淡淡一笑道：“这都是你的猜测，你今天过来找我，难道就是想跟我说这些么？”

我摇了摇头，直接问道：“不是，我就是想问一问你，怎样才能找到闵教的老巢？”

弥勒摇头说道：“闵教的老巢，你们宗教局这么大的势力，都不曾知晓，而我怎么可能会知道呢？这事儿我想你真的问错了人了——呃，好吧，陶陶居的茶点来了，你们尝一尝？”说话间，那王秋水也不知道是使了什么手段，真的从热火朝天的陶陶居里面叫了两个伙计，端着摆满茶点小吃的托盘走了过来，那西装革履的男人笑着说道：“来尝尝，陶陶居的奶黄包香气四溢，还有很特别的椰奶味哦；薄皮鲜虾饺也很不

错的，就像艺术品……”

王秋水指挥着伙计在桌子上上菜，我们的谈话被打断了，而这段时间里我则在思考着，从昨天的事情来看，我几乎可以确定弥勒是想要透露些什么东西给我们，但是他却又特别矫情，从来不明说，而是喜欢让我自己去猜度，我想这可能是他也怕报复的缘故，又或者其他的原因。

不过这般绕圈子，着实让人难受，我没有再继续，而是待一切放妥，陶陶居的两个伙计离去之后，问起了弥勒的另外一个问题：“那好，不谈文公子，弥勒，我家胖妞，是否在你这儿？”

弥勒眉头一扬，不解地问道：“什么胖妞？”

我见他一副什么也不知晓的模样，便直接所起道：“就是一只很神奇的小猴子，它曾经与我从小长到大，是最好的伙伴，后来我在南疆的时候，遇到你之前，与它失散了，从此就再无消息，直到心中，有人告诉我，瞧见它跟你在一起……”

“不可能！”

弥勒断然否决了我的说法，摇着头说道：“没有的事情，我从来没有带过什么猴子。这一点你可以问秋水，问问他我什么时候有养过这么一个宠物？”

旁边的王秋水给我们倒过一遍茶之后，摇了摇头，很认真地说道：“老板身边，从来没有什么猴子。”

我盯着弥勒那双深邃而黝黑的眼睛，感觉这个谜一般的男子有着太多我不可知的东西存在，足足看了十来秒钟，我才点了点头，平静地说道：“哦，既然如此，可能是别人看花了眼吧。不过我希望倘若捡到了胖妞的那人，能够好好地对待它，那小家伙很简单的，谁对它好，它就会对谁加倍的好……”

弥勒微笑着不说话，开始食用起了桌子上琳琅满目的早点来，旁边的王秋水也张罗着，让我们趁热尝一尝，我吃了一个奶黄包，然后开始自顾自地讲述起了查找文公子的几个线索方向，也不管弥勒愿不愿意听，说得差不多了，这顿早茶也算是结束了，我毫不留恋，手托着桌面准备离开，在此之前，我最后又问了一句：“两位作为局外人，不知道有什么可以教我的？”

弥勒抿了一口茶，摇了摇头，然后举杯说道：“最近这段时间我可能都在南方市，有空一起喝茶咯？”

而那王秋水则不着痕迹地说了一句：“你说那文公子曾经给你夸下海口，说想吃龙虾可以找他啊，这么吊？说出这样的话，办不到是很丢脸的哦，至少我是这么觉得的……”

王秋水说的话让我豁然开朗，对了，先前我们一直误以为文公子用来打幌子的盛世渔业不过是句谎言，所谓的控制地下水产市场四成以上的事儿估计讲的是毒品，然而现在看来，说不定那个盛世渔业真的可能存在，只不过藏得比较深，一般人可能不知晓而已——我们先前让人去工商局调查，并不细致，却不晓得这里面可能另有猫腻……

你来我往的太极拳打了半天，终于得到了自己想要的东西，我和努尔也不再多留，起身告辞。

临走的时候，我看着弥勒那张宛如佛像的脸，诚恳地说道：“弥勒兄，你我认识也已经超过十年了，真的很希望以后都能够是朋友，而不希望某一天，你也成为我需要追查的目标。”

弥勒伸手过来与我相握，平静地笑了：“那是，我以后便是陈组长治下的草民了，还请多多关照才是。”

与弥勒告辞之后，回程的路上，我打电话让人去附近的水产市场和高档饭店，让他们调查一下这些地方都是从哪儿进的货。对于我的指令，他们都不明白，但是却照着做了，而差不多两个小时之后，就陆续有回馈过来了，大部分的调查显示，这些货都与汕头一家文记渔行有关系。

第十八章 争时间，秘密潜入仓储地

在李局长和张伯强大的协调能力之下，我们很快就查到了文记渔行的底细，这是一家村集体企业，从一个小小的渔村开始发展壮大，发展到现在，已经是一家集合捕捞、运输物流和批发的大型综合企业，该企业目前的老总是那个村子以前的老村长文家祥，我的手上很快就得到了这位头上有着各种荣誉光环的老总照片，是一个典型的南方人面孔，年纪五十多岁，有着股渔民那种不惧风浪的斗志。

除了文家祥，我这边还有文记渔行在南方市这边分公司的资料，公司经理是文家祥次子文浩，公司规模足有三百多人，算是一个很大的企业，从工商局提供的资料来看，这家企业的财务状况良好，也并没有什么偷税记录，简直就是跟小白兔一样纯洁。

当然，这些都只是表象而已，倘若没有弥勒和王秋水的提醒，我说不定也就忽略而过了，但是此刻，却也晓得越是看起来如此，越有可能只是一层保护色而已，要晓得，黑西装曾经说过，文公子手下的大毒梟砖头哥，光他的麾下便有五十个带枪的毒贩，这说法只是江湖传言，未免有些夸张，不过即便这话只有三成可做得真，也是十分具有黑社会性质的大团伙了。

这毒梟拿什么来贩运毒品？仔细想一想，没有什么能够比藏在一大堆海鲜和冰块里面更保险的事情了，那所谓的砖头哥之所以能够霸占南方市毒品四成以上的地下市场，也不是没有道理的。

当然，作为这么一个企业，倘若真的如我们所猜测的一般，那么涉黑的也极有可能只是部分骨干人员，所以这事情需要迅速而有力的解决，在得到资料的第一时间里，我又召开了扩大会议，进行了部署，除了让李副局长在省局这儿坐镇，调兵遣将之外，特勤小组的所有成员，以及临时加强到专案组的张伯以及其余成员，则兵分两路，一路赶往文记渔行的贸易公司，一路则赶往了位于码头的仓储物流中心。

这兵分两路，一路有努尔带队，另外一路则由我与张伯带着小白狐儿、张励耘、徐淡定、张大明白、赵中华和林豪以及十余名省局行动处的成员一同前往，那仓储物流中心是需要重点盘查的位置，我也不敢马虎，当下也是一路计划，将各人的人物都给分配妥当，务必不要再出现乌龙。

除此之外，先前我与特勤一组几个成员约定的监视对象，一定要看好，因为我和努尔怀疑除了先前被人灭口的王奉轩之外，我们这里

面还有内鬼。

早上邮电局那边的通信记录传过来了，然而文公子留给我们的那个电话号码，只是他寻欢作乐、买春所使用的，他应该还有另外一个号码，所以暂时查不出来救了他一命的那个关键电话，到底是谁打的，而从文公子当时仓惶而逃的表现来看，他应该是知晓了我们的身份，这才如此慌不择路，连车都没有带上。

各种调查工作已经移交到了李副局长那里，由他来作主导，而我们此刻，则就是要争取这个时间，争取将文记渔行给咬下来，不能让那些家伙将痕迹给洗白了，到时候可就真的有些难过了，说不定又要陷入僵局之中。

很快，我们就来到了文记渔行所在的仓储物流中心，这是一个占地颇广的仓库，偌大的出口不断地有大型货车来来往往，有好多衣着一致的工作人员在门前空地上面调度，过来洽谈生意的客户蛮多，不过倒也秩序井然。

从外面看，这家企业并没有太多的问题，倘若断然前往查封，或许会给里面的人太多反应的时间，所以来的路上，我们已经布置好任务，张伯和省局行动处的工作人员负责联络公安机关和武警部队，而我们则在此之前，完成对这儿的布控，然后由我、努尔和小白狐儿三人潜入其中，进行调查工作。

首先就是要确定好这文记渔行跟文公子有着关联，我们才能够大张旗鼓地做事，而不用受到规矩的限制。

布置好一切之后，这时已经是午后时分。

这仓储中心最忙的时间在凌晨和早上，到了午后，则大部分的工作人员都已经下班回家了，偌大的仓储中心除了零散的货车出入之外，还有的就是过来联系业务的客服在，我们分由两组，一明一暗，明的是由省局行动处的工作人员，扮演某大型货场的业务员，过来联络供货生意，吸引注意，而暗的则有身手最为矫捷的我、努尔和小白狐儿从铁栏处翻墙而入，潜入其中。

行动掐在下午一点半开始，我们三人分别从不同的地方进入，轻松地翻过了铁栏，我从这仓库的东北角进入，先是快速穿过一片树木屏障，接着接近了一处铁皮房，左右观察一番，接着飞身而上，手攀着那墙壁上面的管道，一路来到了仓库的二楼来。

我挑了一个二楼无人的房间进入，然后侧耳在门上听了一阵，听到没有人在，接着将门给轻轻推开，来到了长廊之中，前后一打量，

一边踮着脚缓步走动，一边用耳朵仔细地分辨周围的动静，突然前面的楼梯处传来一阵脚步声，我立刻将自己藏入最近的一间房里，听到那人一路走到了长廊尽头的最后一个房间，推门而入。

我小心翼翼地再次打开门，然后来到了这处房间旁边，瞧见房门虚掩着，而里面则传来了几个男人的议论声，以及外卖那种食物混合着塑料盒的香味。

我没有进去，而是将身子紧紧贴着墙壁，侧耳倾听，但听到一个年轻的声音张罗道：“来来来，吃东西了，白斩鸡，叉烧肉，白灼虾，都是你们喜欢吃的，赶紧着，文八哥，华叔，别睡了，起来吃东西。”

年轻人催促着，这时两个懒洋洋地声音先后传来，年纪稍大的华叔伸着懒腰说道：“小米，不是跟你说了么，这个时候不要抛头露面。砖头哥说这两天风声很紧，听说有人已经查到了公子爷那儿，昨天我们在海珠堵住的那个男人和小女孩，听说就是中央派下来的调查组，昨天公子爷刚刚跟人家冲突，结果半夜就差点给人逮到了被窝里，要不是同子里面有人，说不定就蹲水牢里面了。”

小米委屈地说道：“我也没有抛头露面啊，这个几把地方做的饭菜实在是太差了，我打电话叫的外卖，你们爱吃不吃啊，我忙了一早上，可是饿死了。”

他这么一说，文八哥和华叔都不干了，嚷嚷着过来抢碗筷，文八哥笑着骂小米忘恩负义，要不是他带着小米出道，别说白斩鸡，猪食都吃不上呢。他这边唠叨，小米一边嚼着骨头，一边不满地说道：“八哥，你是带我出道，不过这些年我鞍前马后地可没少伺候你，可是你呢，答应介绍我给黑爷当徒弟，可是到现在都没有兑现过……”

文八哥嘴里面都塞着饭，听到小米这般不满地说起，他立刻反驳道：“你以为跟黑爷当徒弟是报名上幼儿园呢？资质，懂不懂，你看看罗长腿，他跟你是一个村子、从小玩到大的小伙伴吧，为什么能够成为黑爷的师弟，而你却连黑爷的门都进不了呢？有的东西，那是天生注定的，你也能够耍耍拳脚而已，还是好好地玩枪吧——练好了，说不定能够得到砖头哥的提拔，以后去东南亚趟路，你也能做个头目不是？”

这些人吵吵嚷嚷着，边吃边聊，然而听到我的耳中，却已经豁然开朗，原来这个文记渔行的背后，还真的跟那个神秘的走私组织有关系，而他们的领头砖头哥，莫非就是南方市分公司的经理文浩？

所谓黑爷，应该就是闽教首领闽魔的徒弟黑蚁了吧？

这个家伙，可是直接导致南方省宗教局惊天变动的主要人物

呢，若是能够将他给抓了，案情便应该能够得到一个很大的进展吧？然而正在我还等待继续听的时候，突然这时从楼梯那边传来一个声音：“喂，门边那个，你是谁？”

一身常例中山装、背着剑袋的我跟这里的人有着很大区别，一眼便能够瞧出来，我心中一惊，那楼梯离我这儿实在有些远，而我刚才又听得入了神，结果竟然被人给发现了。这声音一喊，房间里面吃饭的三个人立刻警觉起来，朝着门口这边走来，那华叔还嚷声喊道：“谁在外面？”

我眯眼一瞧，但见楼梯口的那个人身后滑落了一个瘦小的身影，却正是小白狐儿赶了过来，于是不再管他，而是推门而入，瞧见这房间里有三个人，手上都拿着趁手的分水刺，瞧着模样，却是昨天在那小巷子口那儿拦住我一群人中，其中的一个。

看来找对了人，我心中兴奋，一步跨出，朝着这三个反应过来的家伙迎了过去。

第十九章 络腮胡，地道夺命狂奔中

当头的这人是个络腮胡，一身浓重的鱼腥味，手中分水刺上面寒光乍现，朝着我脖子扎来。

依这个角度来看，只要被扎中，基本上是没有活路了，由此可见这些家伙当真都是些杀人不眨眼的冷血之人，房间狭窄，我没有拔剑，而是错步上前，一把将这人的手腕给抓住，使劲儿一捏，接着抖，对方手中那三十多公分长的尖刺立刻跌落在地，接着发出一道尖锐的叫声来。

我不想将动静闹得太大，飞起一膝盖，正中此人小腹，结果这家伙便将刚吃过的饭给全部吐了出来，再也无法嘶喊了，而就在我将这络腮胡制住的时候，那个面相最嫩的年轻人的手却朝着腰间摸去，我眼皮一跳，暗道不好，推着跟前这个还在狂吐饭的络腮胡就朝着前面冲去，而当那叫做小米的年轻枪手将手枪给举起来的时候，我的手已经搭在了他的那边枪上面。

小米想将枪举起来，却发现手臂无力，而想要扣动扳机，却发现也是无能为力。

他此刻所要面对的对手，实在是有些超乎他的能力范围。

我平日里虽说都不用热兵器，但这并不表明我不会，毕竟当年在巫山后备学校里面，无论是射击还是驾驶，又或者刑侦手段，我都曾经拿过优秀的成绩，要不是当年发生了意外，我说不定能够从高级班毕业，更何况我还在南疆战场待了几年，对于枪支的熟悉，并不是这些平日里只能够拿着枪支吓吓普通人的家伙所能够比拟的。

我右手握在了小米刚刚掏出来的手枪上面，手指灵活地一阵拨动，那把杀人凶器便化作了零碎的配件，跌落在了地板上。

小米只是普通的入门者，没了枪，几乎都没有什么威胁，我手顺便在他的脖子动脉上重重地按了一下，他的双眼翻白，直接就倒在了地上，而这时唯一没有被控制住的小伙正是那个自称黑蚁的入门弟子文八哥，他一瞧见不对劲，却也没有多少反抗之心，而是纵身一跃，准备从窗户那儿跳窗逃走。

不过我却并没有给他这机会，就在小米昏倒的一瞬间，我一个箭步而奔，正好抓到了这人的脚踝处。

那人腾身飞往了半空之中，结果被骤然中断，直接摔到了地上

来，不过他到底比旁人要强上许多，虽然落地时砸得昏头转向，但是却还是能够咬着牙转过身来，抬手便朝我射了一记飞镖。

这飞镖滑腻腻的，我偏头让过，却见那黑乎乎的东西扎在墙上，立刻就冒出了一股黑烟出来，散发出浓烈的恶臭，我晓得此人难缠，却也没有给他多少翻盘的机会，直接贴身而上，用身子将他给死死压住，让他不得动弹。

这家伙想来也是个不错的高手，至少不比跟着文公子的那两保镖差，但修为跟生死搏击终究还是有些差距，一步先，步步先，或许平日里这文八哥还能够跟我交手十来个回合，拖延一些时间，然而当我使出雷厉风行的狠厉手段时，他到底还是欠了一些火候，顿时就给我给抓住了缺点，在地上的一阵翻滚之中，他终于耗尽了所有力量，不再挣扎。

而就在我与文八哥作生死搏斗的时候，刚才被我一膝盖顶吐饭的络腮胡华叔回过神来，他艰难地爬起来，想要朝着门口那儿跑去，结果到了一半，身子就僵直了，但见门口那儿出现了一个柔柔弱弱的小姑娘，这清纯精致的少女拖着一个宛如死尸一般的同伙，缓步走了进来。

他的那个同伙一脸鲜血，可不知道刚才被砸了多少老拳。

瞧见这般恐怖的情况，那硬汉模样的络腮胡顿时双手一举，跪在了地上，低头喊道：“两位饶命，别下杀手。”

出发前我们还在商量一个问题，那就是因为量刑的缘故，只要双手沾染到了毒品这玩意的罪犯，基本上都是将脑袋别在裤腰带上的家伙，最是亡命，倘若这些家伙拼死放抗，我们到底是否应该手段强硬一些，然而瞧见了这络腮胡的表现，我也算是松了一口气，捡起地上掉落的一把分水刺，比住了文八哥的脖子，然后将他给扶了起来，一边喘气，一边说道：“华叔对吧，其实这事儿你们都不用怎么扛，我们找的是文公子和黑蚁，他们在哪儿呢？”

华叔举着手来，被小白狐儿和我逼到了墙边，苦笑着说道：“两位，我不知道你们在说什么，我们是正规的……”

他还打算撒着慌，结果被我狠狠地瞪了一下，这谎话就编不下去了，打住了话头，而我则用分水刺的尖刃在文八哥的脖子上面无意识地滑动着，然后沉声说道：“我们既然都已经找上门来了，你就别把我当作傻瓜，对不对？实话告诉你吧，文记这儿已经被团团包围了，谁都逃不出去，你若是识趣点，说不定能够戴罪立功，若是死不悔改，我想你以后会后悔的！”

我寒声威胁着，而那络腮胡的脸上也的确变了颜色，弱弱地说道：“两位领导，他们两个可都是大人物，跟我们这些看仓库的小喽啰不一样，我怎么可能晓得他们的行踪嘛……”

他就像受欺负的小娘子，一脸委屈，然而当我瞧向他的那一双眼睛之时，却发现并没有太多的惊恐，而是一阵得意，我心中顿时一跳，朝着小白狐儿喊道：“尾巴扭，上前制住他！不要让他耍花样……”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那络腮胡却好像碰触到了墙上的某处机关，几乎在一瞬间，他靠着的墙面就像一道门一般，猛然转动，使得他消失在了我们的视野中，小白狐儿听到我的喊话，也是第一时间地冲了过去，只可惜并没有抓到那家伙的身影，下意识地朝着那墙面猛然一脚踢去，结果从上面传来钢板沉闷的响声，倒是将这小姐儿的脚给反震得一阵痛。

这狗日的，当真是狡猾的演技派，我还真的给他骗了——想到这里，我顿时就是一阵懊恼，从腰间掏出一副手铐，将那文八哥给铐住，然后猛然一掌击在了他的脖子上，将他给砸晕，接着冲出了房间，朝着隔壁的房间冲了过去，然而刚刚一推开门，却见到地板下面有一个没有来得及盖言的通道口，冲过去掀开一看，却是一个楼梯，通向了一楼的仓库。

这里的人，真狡猾啊！

我心中一团火，手一挥，身形最是敏捷的小白狐儿直接一个纵身，朝着下面跳了过去，而我也顺着这钢管楼梯来到了下方的巨大仓库中，瞧见一个又一个的集装箱堆叠在一起，到处都是密密麻麻的架子，根本没有瞧见那个络腮胡的身影。

而在这时，徐淡定出现在了东边的一处钢架上面，朝着我们喊道：“那里，那个家伙朝着那儿跑过去了。”

徐淡定出声警示过了之后，纵身下跳，朝着对方追了过去，我快步向前，然后吩咐旁边的小白狐儿道：“马上通知外面的张伯，我们已经发现了文鹄的手下，立刻行动，将这个地方给封查起来，千万不要让人逃走了。”

吩咐完了之后，我快速穿过一大堆充满腥味的货物区，瞧见前面有一个巨大的水族箱，足足占据了一面墙，旁边好像摆着一个神仙羽化归眠的风水阵，那络腮胡正扭动机关，水族箱一分为二，而他则直接朝着里面一跃而入，跳到了露出来的洞口去。

我原本以为里面的三人之中，以黑蚁的徒弟文八哥地位最高，

却没想到这个不起眼的络腮胡华叔竟然还有这等的本事，想来也是这里面的头目之一，瞧见他在跳进那机关之前，似乎讲了一句话，模模糊糊，听不清楚，心中更是急躁，快步向前，眼看着那水族箱即将合拢，却见徐淡定一个箭步冲了过去，凌空摆出了个一字马，将这使用机关驱动的缺口给死死卡住了。

靠着徐淡定争取的这一点时间，我也跳入了下面的缺口，而徐淡定再也抵不住机关的力量，也跟着掉落进来。

我跃下缺口，层高越有四米多，脚下一阵滑腻，差一点儿就摔倒在地，而当我扶着墙站稳之时，瞧见这儿是一处大厅，有昏暗的灯光存在，而那络腮胡已经朝着左边的一条甬道，都快要跑到了尽头。这时徐淡定也跟了下来，我们头顶上的机关轰然合拢，我一边快步向前追去，一边问离得比较近的徐淡定道：“那家伙刚刚喊了什么？”

徐淡定不动声色地将茅山制式桃木剑给抽了出来，紧紧跟着，然后对我说道：“他说的是，‘黑爷，有条子上门来了，风大扯呼’！”

我眉头一跳，没想到那黑蚁居然还真的在这里？

我和徐淡定跟着络腮胡冲到甬道尽头，然而刚刚一冒头，便感觉到一阵巨大的危机临身，赶忙退了回去，结果一大波爆豆一般的枪响出现，将我们的耳膜都快要震破。

第二十章 疑团揭，诛心三问恶战生

狭窄的地道里面枪声大作，雨点一般地从我们跟前射过，有的击打在了前面转角的石墙上面，砸落无数石块碎屑，以及那跳弹不断，着实危险得很，震耳欲聋的枪声之中，我和徐淡定往回退了几步，避开了被跳弹击中的危险，回头看了一眼那封闭的水族箱机关洞口，对视苦笑，我们两个即便是有着身为茅山弟子的骄傲，但是顶着枪林弹雨冲锋，实在是一件太过于难为人的事情。

枪声在骤然而起之后，沉寂了几秒钟，我从怀里掏出检验用的手套，试探性地伸出去，结果刚刚递出，便传来一道沉闷的枪声，这手套就给穿了一个枪眼。

好厉害的枪法！

这情形足以让我肯定，这个位于仓储中心地下室的场所，应该是这个神秘组织其中的一个毒巢。

不过即便能够确定这一点，但是那上面的机关封锁，大部队的来援不知道何时能够到达，着实让人发愁，我背靠着墙壁，思绪飞速运转，旁边的徐淡定苦笑道：“大师兄，我可以挡几秒钟，要不然出去看看情况？”

我摇摇头，然后大声喊道：“黑蚁，我操你大爷，江湖事，江湖了，你若有本事，就他妈的出来跟老子单挑——老子一个二十郎当岁的小伙子，你一个成名已久的江湖前辈，也好意思那枪子来封住我？”

我的吼声震天，宛如平地惊雷，在狭长的巷道里面轰然而出，而我则听到了有人隐约吩咐了一声，那断断续续的枪声就停歇了，接着那边传来了文公子发冷的声音：“好，跟我说规矩，那我便如了你的意思，兄弟们把枪收了，让我们瞧一瞧这个摸上门来的过江猛龙，到底有什么手段，能够让我们这些家伙盘着身子——你出来吧！”

听到竟然是文公子的声音，我心中惊讶异常，没想到从弥勒那边过来的消息竟然如此准确，昨日跳江而走的文公子竟然也在这里？

我看了徐淡定一眼，这家伙艺高人胆大，别看比张大明白要懂得动脑许多，但是性子里颇有些孤傲与清高，话儿说到这个份上了，焉能有不出去之理由？不过话说回来，当炁场全部集中在身上之时，敏感的炁场感应配上强大的反应力，短时间内，修行者也不必太过于畏惧子弹的威力，所以我和徐淡定都将长剑给拔了下来，然后走出了这个甬道

的转角口。

深吸一口气，我踏足而入，走过转角，来到一处比篮球场还要宽阔许多的大厅里。

这儿的灯光昏暗，不过却能瞧见刚才狼狈而逃的络腮胡华叔，除此之外，我瞧见了矮个汉子黑蚁、温文尔雅的文公子，以及周围三十多个或西裤衬衫、或红色工作服的人员，这里面有差不多十多人拿枪，而其他人员，衣服里面则是鼓鼓囊囊，显然都藏得有凶器。

我第一眼瞧见了人，而第二眼则发现这空间之中，地上竟然用条石和鹅卵石砌着古怪的纹路图案，虽然有瓦数不大的点灯，但墙壁之上，依然还有造型古怪的铜油灯，除此之外，还挂着淋着鲜血的各式旗帜，这些方形经幡呈蓝白红绿黄五色，上面印有甲骨文一般的符号和鸟兽图案，被穿在一根长绳子上，横挂在四面墙壁上，间夹着巨大的鱼头和鱼骨，还有宛如外星异形一般的触手章鱼，散发出一股强烈的血腥之气。

有隐隐的风从下方吹来，将这些旗帜吹得不停地飘动，就好像有阴灵在托动着这些法器一般，将现场衬托得极为诡异神秘。

我们走出来的时候，对方的确没有再将枪举起，而就在我和徐淡定踏出了甬道口的时候，突然间身后传来一阵巨震，轰隆隆的响声让人诧异。

我用余光扫量了一下，却发现那甬道的中部竟然落下了一道厚重的铁闸，前方给一分为二，空间就被骤然隔绝开来，而似乎感受到了我心中的担忧，那文公子微微笑着说道：“当初进军南方的时候，我父亲曾经亲自前往此处设计，为了防止被人一锅端了，特别设置了这么一个机关，此闸一落，上下两重天，各不干扰。我以前一直觉得这功能挺鸡肋的，但是如今看来，却真的管用了，看来姜永远都是老的辣啊……”

他长长感叹着，似乎在赞美自己的父亲，然而言语间无处不宣泄着自己的得意，我手握饮血寒光剑，心中不喜不惊，淡然问道：“你父亲，应该就是文记渔行的老总文家祥了吧？”

文公子眉毛一挑，不说话，而旁边的黑蚁眉头一掀，不满地说道：“你们查得当真算是细致，不过我且告诉你，文家祥不过是教中水喉，负责筹措运转资金而已，何德何能，能跟公子爷相提并论？看你们两人命不久矣，我且告诉你们，我们公子爷行走南方，用的是化名而已，他本名为闵，门内取文，是我师父的嫡长子，也是厄德勒四大公子之一，天生贵胄，却不是你想象的那般……”

“厄德勒？”骤然听到这个词，我的心猛然一跳，眉头掀起，扬声喊道：“你们竟然也是邪灵教之人？”

文公子手上多了一把钢骨铁扇，刷的一下展开来，上面画的竟然是哪吒闹海，他越众而出，淡然说道：“邪灵教是一面大旗，也是我们这些被你们名门正道以及朝廷压迫的家伙唯一能够瞧见的希望，你说，那便是了，不过邪灵教冰消瓦解、名存实亡已经四五十多年了，尽管上面还有架构，但是各方诸侯，早已各自为政，听调不听宣了——但即便如此，我说过，它依旧是一面大旗，如此说来，天下教友皆一家，你这么说，我也不否认。”

我看到文公子，哦，闵公子对邪灵教的归属感并不是很强烈，晓得像他们这一代的年轻人，即便是能够名列那邪灵教四大公子之中，但估计在自个儿的山头上称王称霸惯了，自然也容不得有人对自己指手画脚，任别人摆布。

我没想到一直疑惑的疑团竟然在这儿解开，当下也是没有犹豫，继续问道：“那么，先前走私专案组被灭惨案，也是你们做得咯？”

闵公子哈哈一笑，得意地说道：“你说郑成利他们那些扑街么，都说了，做人留一线，你若是给面子，大家都好商量咯，但是那狗日的偏要将什么都弄得清清楚楚，那就不好意思了，你要我死，那我先把你给弄死，看看到底是谁手底里硬朗？不过说句实话，郑成利这个老乌龟当真是名不虚传，出奇的硬朗，要不是我几个师兄在，说不得还啃不下他来。”

我将魔剑点在了地上，蓄势待发，然后继续提问题：“像你们这些人，并不需要做太多的恶事，其实都能够生活得很好，为何还要做出这些伤天害理的事情呢？”

我这直指本心的提问一出，突然前方传来一阵爆笑，闵公子以及旁人仿佛听到了莫大的笑话，捂着肚子哈哈大笑起来，好久之后，闵公子的手才从小腹挪开，脸色开始转冷，咬牙切齿地说道：“狼行千里吃肉，狗行千里吃屎！这个世界，若是想要成为人上人，就得踩着无数人的脑袋悍勇而上，你不想出头，别人就踩到你脑袋上来了，我们闵教倘若是真的个个都是大善人，说不定今天就已经被人给吞进肚子里面，连骨头渣渣都不剩了……”

“谁要吞并你们？”

我突然有些好奇起来，感觉这似乎跟那神秘的弥勒有一些关系，然而闵公子的眉头一掀，却冷冷地瞪了我一样，寒声说道：“姓陈

的，你我其实也可以相安无事的，结果你倒是好手段，竟然查到了这里来，此劫不过，我们这些年的辛苦全部泡汤，这仇恨大如天。我之所以回答你的三个问题，是敬重你此刻的江湖地位，真的把我当作犯人来审了？”

这青年不愧是所谓的邪灵教四大公子之一，虽然私生活糜烂不堪，但是正经起来，整个人的气场却并不比我当初所遇到的阎罗公子差上几分，就在他准备摆下架势出来的时候，我身后一直默然不语的徐淡定突然一声大叫道：“大师兄，好了！”

这话语一落，闵公子的脚下突然现出了一片黑雾，他的身子陡然下沉几分，而身子则被束缚在了原地，动弹不得。

这是徐淡定的本命鬼灵在作法，悄无声息地潜入，再暴起而击，实在出乎人的意料之外，不过这东西可能并不能坚持许久，我不再犹豫，紧绷如弓一般的身子猛然一动，便利箭一般地朝着前方的文公子射去。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这么多的家伙，特别是还有这黑蚁这般的高手，以及十来把枪支，我并不奢望自己能够将这些人给全部撂倒，只是希望能够将此间身份地位最高的闵公子一举拿下。

拿下了他，万事皆休；拿不下，我则万事皆休。

故而是死是活，就开此番一战！

第二十一章 陷绝境，离水凶鱼列阵起

先发制人，后发者受制于人。

此间景物，别说是我，便算是稍微有一点儿常识的普通人，都能够晓得，倘若这里面的布置一旦启动开来，我和徐淡定这两个孤军奋战的先驱者便有可能倒在这儿了，所以我箭步前冲，就是想要打闵公子一个措手不及，在他来不及调度左右，形成合围之势的时候，便将他给拿下，而只要闵公子在手，这里的所有人都将投鼠忌器，不再形成威胁。

然而计划是完美的，执行力却是另外一件事，闵公子并非是普通的纨绔子弟，据我所知，邪灵教虽然分崩离析，但是在全国各处留下的摊子还是蛮大的，虽说这所谓的四大公子，含金量远远不如十二魔星，但是但凡能够有名号出来，便都是不得了的人物，瞧见我持剑而来，那闵公子并不惊慌，而是将手中的钢骨铁扇微微一抖，扇出了一股阴冷的怪风，无形无色，然而我却感觉整个身子宛如坠落冰窟之中一般，脚步都沉了几分。

好霸道的阴劲，瞧得出来，这闵公子想必是另辟蹊径，与我们走的，根本就不是一个路子。

便如道家，就修行而言，也有内丹外丹的区别，修行吐纳，坐忘而归，这是内丹大道之法，而符篆、法器以及丹鼎之术，则是外丹的修行之法，天下大道，皆可通真谛，然而前者修行缓慢，人生匆匆数十年，能够静下心来的人不多，故而符篆宗方才会大行其道，但是即便茅山、龙虎以外丹闻名，最顶层的人物，却大多都是内丹的大拿，孰优孰劣，难以分清。

而闵公子亦然，他此刻所鼓弄的阴风，便是借助于阴气外物炼制而成，此乃境遇，非常人所能够练得起，而一旦施展起来，却绝对是让人心生恐惧，在我的感应之中，四周的温度陡然直降，笼罩在我的前方，而我挥出的饮血寒光剑上面，剑尖的刃面，竟然也挂起了寒霜。

好一招阴扇起风，竟然将我的冲势赫然抵住，让我这必杀的凶猛一招给消弭于无形。

闵公子一招使出，竟然不退反进，猛然一震身子，将缠住他周身的黑影给弄散，然后朝着我纵身一跃，杀将过来。

他那扇子便如翻飞的蝴蝶，泼墨挥洒而出的毛笔画，上面的哪

吒三太子仿佛在这舞动之中活泛过来了一般，几乎都有跃纸而出的感觉，我长剑疾刺，叮叮当当，一时间劲气四溢，战斗不止。

我和闵公子交上了手，旁人也立刻结阵以待，那黑蚁手中一对满是符文浮雕的判官笔，此物长约二尺八寸，器形似笔，笔头尖细，笔把粗圆，笔身中间有一圆环，形状比较接近峨眉刺，陡然而出，便是穿、点、挑、刺、戳，快速拨动，极尽快疾之能事，我被这家伙一近身，顿时就感觉处处受限，无处不被针对，连腾挪走移的空间都立刻变得狭窄，其神化敏捷之妙，器重无锋，专以猛攻见长，毫无含蓄之意，简直就似一头凶恶鲨鱼。

这两人皆是以奇门兵器现身，风格也都已贴身近战的缠斗功夫为主，以快打快，凶狠非常，这倘若只有一个人，我勉强还能够对付，但是两人夹击，一时间便有些受阻，没有应对之法，只有将手中魔剑一震，以大开大阖之法来将这些家伙给格挡在外，不让他们得以近身过来。

我的长剑运起如飞，然而闵公子和黑蚁却都是能够与我正面硬撼之人，两者此起彼伏，配合默契，却是将我速战速决，擒贼擒王的计划给一举破灭。

我这边没有能够功成，而徐淡定则也是从我身边错肩而过，他手中的枣木剑虽然并非茅山秘藏，不过却也并非凡品，木质坚硬，上面纹绘了许多符篆，随着剑身旋转，却也能够鼓荡出风云之声来，他紧紧抿着嘴巴，默不作声地帮我握一对判官笔的黑蚁给接了过去，然后将这个成名已久的高手给压倒在了人群之中去。

徐淡定手中一柄枣木剑，舞动风云，却是以慢打快，用他那淡定从容的节奏与黑蚁交手，按理来说，两人相斗，必然是慢的需要跟着快的走，因为倘若不到位，必然就给对手给伤到了，然而徐淡定却是慢腾腾地舞弄着长剑，却每一击都能够直落黑蚁的必守之处，如此一来，那黑蚁却不得不与之应招，跟着徐淡定的节奏而动，难受至极。

徐淡定帮我扛下了黑蚁，是给我争取时间，要倘若我迟迟不决，拿不下那闵公子，一旦力竭，众人围将上来，从容布置，我们两个都活不了，明白这一点的我毫不犹豫地就将血劲狂涌而上，瞬间就开启了临仙遣策的神秘符文。

此符文能够勘破世间一切虚妄，化繁为简，所有的人和物都消失了，在这里只有线条和点，敌人的破绽一眼便能够瞧得仔细，当下也是毫不停歇，魔剑一抖，再次朝着闵公子杀了过去。

闵公子瞧见我来势汹汹，而身边的黑蚁则被我的同伴给顶住，却也不与我硬拼，而是往后退开几步，让身边这一堆的手下列阵，过来挡我。

依旧是昨日那将我深陷其中的鱼鳞阵，人群挤挤，无数的刀枪剑戟纷呈而来，陡然间就展露出了无边的犀利，这是加强版的蛋家鱼鳞阵，昨日我没办法突围而出，并不是因为我就受制于此，而只是不想展露实力，而且手中的武器也不趁手，此刻临仙遣策一开启，便如同打了鸡血一般，那魔剑势大力沉，朝着其中常人无法发觉的破绽斩去，仅仅只是一绞，立刻有兵器纷飞，血肉绽放。

与实力相近的高手相搏，拼斗繁复而艰难，然而稍微低上一个层次，而且意外的发现那鱼鳞阵并不能阻我，便越发地显露出了我的犀利，但见那魔剑带着尖利的呼啸之声而过，所过之处，一片惨叫惊呼，血溅四处，将我整个人都染成了血人，仅仅几招，我的魔剑之下便已经有四五人毙命，另外还有两人重伤倒地，眼看着也没有多少声息了。

如此强大的对手让闵公子一众手下心惊肉跳，本以为凭着人数的优势，以及一众高手，能够将我和徐淡定给擒杀于此，却不曾料到自己瓮中所捉的并不是鳖，而是一头巨鳄。

不过对方倒也不是寻常角色，这些年刀口喋血，自然也是经历过无数苦战的，在一阵慌乱之后，其中的主事者立刻反应过来，大声地呼唤之下，那原本显得松散的鱼鳞阵顿时就收紧防御，也总算是将我的攻势给阻止一下，而狂退其后的闵公子则朝着身后大声喊道：“我艹，我艹，这狗日的太凶了，简直就是魔头一个，那个谁，你他妈的还不启动离水凶鱼阵，是想害死我们么？”

在人群的最后，有两个将自己全身都笼罩在黑色长袍的家伙开始朝着空地上面洒落由碎米、小鱼虾以及香灰组成的祭品，口中念念有词，我心中一跳，借着最后一口气息，陡然一握长剑，清池宫十三剑招中最犀利的一式悍然出手，“依然秋水长天”，一道剑光带着一往无前的气势，斩落在了闵公子的跟前。

这一剑锁定了闵公子的气息，他避无可避，脸色顿时变得无比凝重，放目望去，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周遭左右的炁场顿时一片凝滞，接着他手中那钢骨铁扇倏然收其，与这剑光轰然撞到了一起。

这一剑气势凛然，闵公子难以抵御，交击之下，整个人便朝着身后飞跌而起，口中也有鲜血吐出，我心中狂喜，正想要穷追不舍，扩大战果之时，却听到其中一个黑袍人用极为尖锐的声音大声喊道：“一入

大乘路，孰计年劫多；不生亦不灭，欲生因莲花——离水凶鱼阵，起！”

这声音来自一个女人之口，尖利昂扬，我在一跨而出的那一瞬间，陡然间感觉周遭的空气顿时沉重几分，脚下也变得无比黏稠，人往前走，如行于阻力巨大的水涡之中，连脚步都难以迈开，世界仿佛在一瞬间变得沉重了几倍。

我心中一震，想着坏了，我刚才担忧的情况终究还是来了，没想到主持这法阵的并不是被我和徐淡定缠住的两人，而是居于最后的两名黑袍人，瞧见两人那凹凸曲致的曼妙身材，我暗道一声苦也，没想到此番就要栽倒在了女人手中。

法阵一开，四周吊着的五色旗幡顿时就鼓动不已，上下翻飞，而我也感觉炁场宛如水域，移动艰难，这时徐淡定也受不住力，一声“大师兄”，却是朝着我这边退开，而刚才被我逼到角落的闵公子吐了几口血，却是一脸得色地再次上前而来，他那长发飞扬而起，却是将人给衬托得无比帅气，唇角上扬，冷声哼道：“果然不愧是茅山首徒，差一点就栽倒了你手上，不过也结束了，现在开始，让本公子来宰割你吧！”

此言方罢，他的整张脸，都变得一阵青厉。

第二十二章 为了谁，为与美人长厮守

闵公子刚才之所以放我们过来，就是想要引君入瓮，凭借着人多势众的优势，将我和徐淡定给直接擒杀，也好报了这老巢被端的仇怨，然而他却没想到自己请入的，竟然是一头沧澜猛兽，在刚才瞬间的交锋之中，便瞧见己方好几人已经被那把带着黑红色血雾的古怪长剑给掠夺性命，心中发寒，此刻瞧见阵成，而我和徐淡定的身形都有些东倒西歪，这才畅意一些，得意非凡。

不过他这边一用上劲，整个人就变得无比的诡异，整张脸就好像青犭的橘子皮，肤色黛黑，生出鱼鳞一般的细碎鳞片来，原本俊朗不凡的脸变得一阵狰狞扭曲，温文尔雅的唇型咧开，里面犬牙交错，瞬间就好像是昆虫的口器，而脸颊之下，则裂开了两道细长的口子，似鱼的鳃部，种种古怪集结在一起，那种极致的丑陋，让人凭空生出几分恐惧感来。

瞧见闵公子的变化，让我晓得对方应该是通过某种仪式的法阵引导，将自己整体的力量做了升华。

这种升华对于一个以相貌著称的年轻人来说，无疑是十分痛苦的一件事情，我闻着闵公子身上散发出来的剧烈鱼腥臭味，手中的魔剑不由得又紧了数分，晓得此番劫难，当真是有些让人难以逾越了。

不过即便如此，那又怎样？

像我陈志程这些年一路走来，那一次不是直面生死，那一次不是死里逃生，我命中身负十八劫，并不算短暂的人生里面充满了艰辛苦楚，又何惧再来这么一次？想起那些不堪回首的往事，我不确定这一次，是否也是生命之中的一次劫数，但是想起了还在茅山等待我的小颜师妹，心中却陡然斗志昂扬起来——因为我每度过一次劫数，便距离跟小颜师妹长相厮守在一起的美好时光，又近了一步。

没有苦，哪有甜？

我心中默念着小颜师妹的名字，脑海里满满都是她那清纯得宛若天上仙子一般的面容，以及被我轻薄之时那满颊的娇羞红晕，这所有的一切都让我感觉自己好似被打了鸡血一般，猛然一抖魔剑，跨步上前，大声喊道：“你娘咧！来吧，宝贝，让大师兄陪你爽一爽！”

长剑而往，正是俯身前冲而来的闵公子攻势之处，此时的闵公子经过阴气洗礼，整个人仿佛一条行走在陆地之上的人鱼，不过这人鱼

并不美，反而多了几份凶悍之气，他先前拿来当做武器的折扇也不用了，身后的手下递了一把白惨惨的鱼骨剑来，这鱼骨剑不知道是用什么怪鱼所制，一节一节，一节一节似爪牙，上面流露出某种魔鬼的凶相。

双剑交击，陡然发出了沉闷的嘶吼声，将整个空间都陡然一震。

我往后退了几步，而满脸青厉的闵公子也往后退了几步。

身后的空间似水柔情，阻隔颇大，我两步站稳，感觉周遭的气流鼓荡，十分难行，心中正想着如何与这闵公子交手，旁边的徐淡定突然出声说道：“大师兄，我来应付这畜生，你去与黑蚁交手。”

论修为，徐淡定并不如我，然而他的眼光却远超寻常之人，而他之所以选择这对手，却是想通过田忌赛马的原则，让自己去对付那最强者，而把快速战胜对手的机会留给了我，但见他也是将枣木剑一震，在空中开始画起了符篆来，随着他的剑尖飘落，那枣木剑之上开始凝聚起了许多黑色气息，浓郁不定，却是那本命鬼灵而来，附着于木质长剑之上，隐隐之间，却还有许多金光闪现。

徐淡定主修鬼道，对于此类术法的研究比我走得更远，他和此刻的闵公子交手，我倒也不怕他吃亏，于是两人互换对手，而我则瞧向了被誉为闵教三大护法的黑蚁这儿来。

传说中的闵魔三大弟子都是以毒虫鼠蚁来做命名，而黑蚁与他的外号十分相似，个子偏矮，又瘦又小，不过力气却是十分的大，跟那蚂蚁能够举起超过自身百倍重量物体的传言有着异曲同工之妙，最关键的意见就是并不算长的奇门兵器判官笔，被他运用起来，却有一种排山倒海的气势，刚才他与徐淡定的交手我因为身处敌群之中，无暇顾及，但是瞧见徐淡定一开始将节奏带得飞起，后来却被他一点一点扳平，便晓得他并非好惹之人。

我朝着黑蚁冲来之时，那家伙显然也是被徐淡定临时换阵的举动给激怒了，以他的聪明才智，何尝不晓得我们在使田忌赛马之计，心中顿时就是一阵窝火，要晓得，他在闵教地位颇高，几乎是儿人以下，万人以上的待遇，平日里旁人都是毕恭毕敬，哪里能够受得这轻视，顿时厉声高喝道：“小贼，看我不弄死你！”

黑蚁暴怒而起，我却反而陷入了沉静之中，右眼之上的神秘符文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淡去，我不得不再次催动血劲，将其激发明晰。

虽说临仙遣策好用，但是以我此刻的修为体质，即便是修行道心种魔日久，略有所成，却也只能激发三次血劲，不然就容易陷入昏迷

之中，不过却是毫不犹豫地再次激发，但见黑蚁提着判官笔狂奔而来，似乎一点儿都没有受到那法阵的影响，眼看着就要将我给点到在地，却不料我嘴角一阵诡笑，长剑而出的同时，传承自深渊魔王的三法陡然而起。

【深渊三法，风眼】。

离水凶鱼阵一起，整个空间的炁场变得一场黏稠，宛如行于水中，这使得大多数人都适应，对方本来以为我和徐淡定必然受其影响，却不料徐淡定他老子恐怕是天底下水性最好的几人之一，这兄弟家学渊源，几乎都是在水中泡大，而我则虽然受到一些影响，但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深渊三法却能够更好的施展而出。

意志从下丹田腾然生起，通过剑尖陡然飘落出去，黑蚁在这熟悉的法阵之中，携带着巨大的优势狂奔而来，眼看着那判官笔就要点在我的要害之穴上，结果脚底一打滑，一个踉跄，竟然朝着我这边跌倒而来。

这情况是黑蚁所不能够预料到的，在他的剧本里，此刻已然将我给点到在地，接着那判官笔一下贯穿我的颅骨，扎入脑髓之中，却没想到竟然是这般场景，顿时就有些惊慌了，一对判官笔赶忙交叠而来，封住了我沉重的剑势。

然而这一步错，则步步错，整体的节奏都被我打乱了，战局便主导在了我的手中，我一阵连消带打的剑出如雨，黑蚁慌乱应接，一时间颇为狼狈，幸亏他天生神力，倒也不至于瞬间败亡，不过在交手几个回合之后，陡然间我被找到空隙，一剑而出，在他的左腹处飞速带过，割起了一道伤口。

受伤了！

这被饮血寒光剑沾身的感觉是十分痛苦的，因为在那一瞬之间，被伤到的人并不会感觉这是一把冰冷的剑，而仿佛是活过来的吸血虫一般，几乎是一眨眼的过程，但是他的脸却陡然苍白了许多。

这是失血的效果，黑蚁一下子就脚步踉跄了起来，往后躲开，而我则乘胜追击，想要将这一代凶人给斩于剑下，好开创一番新局面，结果却发现这黑蚁一点高手的自觉性都没有，他朝着人群里面退开，呼喊着两个次一等的高手上前来阻挡，而当我一剑一人地将对面这两个家伙给砍得腾飞而起的时候，他更是大声下令，无差别开枪。

除了交战的场中，旁边并非一片混乱，十多支枪其实早就虎视眈眈，黑蚁一旦拉开了距离，悍然下令，那些家伙就毫不犹豫地扣动了

扳机。

我能够硬抗那现代火器的射击么？

答案显然是不能的。

若是修行到了我师父那个境界，或许还能够有所自傲，然而我却果断是不能的，当下也是没有片刻的犹豫，便将怀中的底牌，也就是八卦异兽旗给扎落其中，护住了我自己。这八卦异兽旗一旦落地，自动生成异兽模样的炁墙，不但是人，即便是火药驱动的弹头，也都给全数阻拦，于是在一阵枪响之后，一个猥琐的老头从那鼓荡的炁场之中得意走了出来，大声喊道：“嘿哟哟，我王木匠又回来了，掌声鼓励！”

迎接王木匠的并非是掌声，而是更加激烈的枪声，然而这所有的一切，在这茅山十大法器面前，都是徒劳，不过这样的欢迎仪式并不得王木匠欢喜，他凝神而望，左右一打量，顿时就不开心了：“果然，每回出来都是打架，咱能不能和平点？姓陈的，你个几把人，正当老子是苦力了？”

王木匠含泪控诉着自己的不满，而就在此时，位于人群最末的其中一个黑袍女人突然纵身跳起，一把抱住了上面挂着的硕大鱼头标本，猛然一拽，朝着地上扔去。

那比人还巨大的鱼头落入地上，顿时现于无形，而下一秒，竟然变成了一头沧澜巨鱼，长着满是利齿的大嘴朝着我这边冲击而来。

这，才是离水凶鱼阵的真正奥义。

第二十三章 师兄弟，茅山道士逞威名

这条鱼别的不说，就光张开的嘴巴，便有一台小汽车那般庞大，此刻甩着尾巴汹涌而来，着实让人有些惊悸，我持剑后退，却见王木匠惊声尖叫道：“我的天啊，这玩意可不就是骨灵一身的赤鱮么，怎么出现在这里？”

话音未落，那头巨鱼悍然撞来，猛然撞击到了八卦异兽旗封堵而成的法阵之上，身处其中的我只感觉空间为之一震，一种难以言叙的恶心感瞬间充斥全身，但见在王木匠的操纵下，八种异兽之中最擅长防守的巨鳌将自己坚硬的背壳给直竖起来，然后正面挡住了这赤鱮巨鱼的正面撞击。这挡是挡住了，但是巨鳌嗷呜一声，却是晃荡一下，显得十分痛苦。

我瞧见平日里更多都是玩世不恭的王木匠脸色开始变得凝重起来，他矮小的身子浮于表面，双手不断地在空中拨动着，仿佛在排兵布阵，而随着八种异兽走马灯一般的旋转，整个法阵则终于被夯实许多。

然而这却仅仅只是开始，闵教之所以能够将此处设为巢穴，却并非不是没有理由的，此处靠近码头水域，能够吸收过往的人气以及离水精华，所有的气息凝聚于法阵之上，偌大的排场也不仅仅只是摆开来看的，但见那两个身材曼妙的黑袍女子不断地跳上了半空，将原本当做装饰用的那硕大鱼头给直接扯将下来，然后朝着地上猛然掳去。

这鱼头下地，便仿佛龙游大海，瞬间就自动修补完成，化作了一条又一条沧澜巨鱼，将整个空间填满。

这些畜生根本就是不畏死亡的存在方式，在两人的指挥下，不断地朝着此间撞来，那鱼骨坚硬如铁，凶猛的模样让人心中畏惧，不光是我，便是闵教的其他成员，很多人也是第一次瞧见这一副场面，有人畏惧，有人惊恐，也有人宛如朝圣一般地看着这诡异而恢弘的场面，脸上露出了疯狂的热烈笑容来，气氛一时变得无比诡异。

我钉住四角之时，徐淡定并没有被我纳入法阵之中，倘若是往日，这八卦异兽阵我操纵得并不是很纯熟之时，进出多少也还有些难度，然而此刻由王木匠掌舵，却也没有那么多的讲究，于是他依旧跟闵公子缠斗好几个回合，拼力而为，一直到了力竭之时，方才回返阵中，二话不说，直接盘腿而坐，快速地回气。

快速的撞击依旧还在持续，当那凶猛的恶鱼陡然增加到了十二

头的时候，原本淡定的王木匠终于顶不住了，但见他双手挥舞得飞起，便宛如音乐会上面的指挥家，有一种抽风的颤抖，它朝着我喊道：“快想办法吧，难道你真的想被这堆鱼吞进肚子里，化成鱼粪一堆？”

王木匠这边发问，我心中也了然，在这样的法阵制约下，这老头也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要不然骄傲如它，也不会说出这等丧气的话儿来的。

坚守无力，那就只有迎头而上了，想到这里，我不再犹豫，而是将一直憋在心中的怒火陡然引发出来。

气走丹田，火星掉落汽油桶，滔天火焰，陡然而起。

【深渊三法，魔威】！

此法随着道心种魔大法修为的进步而增强，陡然施展出来，整个空间之中的空气都陡然一沉，这种来自另外一个世界的气息沾染了深渊魔王阿普陀的味道，那个在佛经之中能够让未成佛之前的释迦牟尼吃亏的家伙在另外一个世界的威名并非凡物所能比拟，此刻一出来，十二条巨鱼皆是一震迟滞，尽管依旧还是循着那两个黑袍人的指令而动，却并没有那般的听话了，尾巴一摆，浑身都透着一股战栗。

这是一种发自灵魂的恐惧，它来源于一种上位者对下位者的震慑，是一种来自灵魂本源之处的压制。

魔威一出，离水凶鱼阵中宛如水域一般的浓郁气息陡然一空，我知道时不待我，机会稍纵即逝，便不再黏糊，眼神一瞪，那王木匠立刻放开了门户，我箭步而出，手中长剑携着千钧之威，朝着一条飞跃而起的巨鱼冲去，这所谓剑法，再漂亮，最终的目的无外乎杀生，当下一招化繁为简的“晚云收”，这清池宫十三剑招的收手势被我用到了极致，原本是舞剑收尾的礼仪，却化作了一道疾电，从巨鱼的腹中一闪而过。

所谓晚云收，便是取晚霞落入大海或者群山，璀璨的霞光在一瞬间收敛，大地陷入黑暗的那种意境。

这一招充满了一种诗意的、收放自如的感觉，在魔威凛然的配合下，强烈的冲突感充斥全场，周遭之人竟然无一人能够反应过来，当我将这“晚云”真正收敛之时，天空中那头跳跃的赤鱃巨鱼顿时如遭雷轰，从中间化作了两半，接着那身子开始发光，化作流沙落下，哗啦啦，没有血，而是一种近乎于凝练腥气的洗礼，最后那用作媒介的巨大鱼头砸落在地，恢复了原先模样来。

鱼头还是鱼头，只不过再没有那么大了，而且在落地的几秒钟

之后，那鱼骨开始溃散，一开始还坚硬如岩石，而后则开始如流沙滑落，不多时，竟然化作了虚无之中。

一剑奏效，众人皆惊，他们没想到我竟然能够在这般绝境之中，还能够将他们最为得意的凶鱼给斩杀，这种斩杀是连着媒介一同的泯灭，是没有办法在复原的那种伤害，然而就在这些家伙还没有反应过来的下一刻，我的长剑又扬了起来，身形换了一个位置，朝着一头已然畏缩朝后的赤鱮巨鱼开始切去。

这一回的剑招，名曰“旭日升”。

它是清池宫十三剑招的起手式，所谓起手式，即是演示整套剑法之时所用的见礼，而这清池宫十三剑招乃茅山掌门弟子之学，是茅山掌门近千年来在清池主峰之上迎着朝阳起落而舞的剑势，千年而来，只雕琢除了十三招，哪里可能仅仅只是礼仪，这一剑冲天而起，却是在半空之中就将那头凶鱼给刺中，劲气逼发，顿时就溃散而亡。

直到这时，周遭之人方才反应过来，那黑蚁纵身一跃，冲到了我的跟前，那判官笔宛如狩猎的毒蛇，招招直击我的要穴，而那闵公子也发了狠，当下也是飞跃而来，手中鱼骨剑陡然增长数寸，想要将我这扰乱法阵的家伙给斩杀。

然而我哪里能够如得他们的愿，晓得此刻与这两人纠缠，自然是没完没了，两方交战都没有结果，于是便根本不与其交锋，而是脚步一错，人便奔到了人群之中，朝着那些手持枪械的家伙大剑斩去。

聚集在这偌大厅堂之中的，分为四类人，其一便是为首的黑蚁和闵公子，这两人武力和修为最为卓著，也正是两人一直与我们交手，第二类人则是主持离水凶鱼阵的黑袍人，这两人估计是黑蚁、闵公子之下有数的高手，第三类人则是一般的修行者，结着鱼鳞阵，紧紧收缩，最为难缠，而第四类，则是最好下手的那些个枪手。

这些家伙除了最具威胁的火器之外，并没有什么防身的兵器，而且人多且挤，根本没有办法发挥手枪的巨大优势。

而他们则是我最想除掉的家伙，毕竟被这么多的枪给指着，随时都有可能爆发，任谁都会不自在。

匹夫无罪，怀璧其罪！

既有罪，那便死。

从南疆战场走来的我完全没有师叔祖那般悲悯天人的胸怀，我秉持的是另外一种人生态度，那就是除恶务尽，一旦给予对方任何还手

之力，那边是给自己找不自在，身陷几十人的重围之中，而我倘若要再心怀良善和不忍，那就实在是幼稚了，当下也是大剑纷飞，鲜血横流，无数的惨嚎和断肢将我整个人都给渲染成了一个索命的恶魔。

那些曾经肆意践踏别人尊严和性命的恶棍在此时此刻，却宛若手无寸铁的小娃娃一般，在最初的反抗之后，鬼哭狼嚎，完全奔溃了，有的甚至扣动扳机，朝着自己的同伴开火。

他的本意是想射杀我，然而却根本捕捉不到我宛如鬼魅一般飘忽不定的身影。

我在人群之中逞凶，大杀特杀，而一直盘坐在阵中闭目回气的徐淡定也猛然睁开了眼睛来，寒声说道：“好一个离水凶鱼阵，竟然能够融合江河湖海的力量，不过真的以为这天底下，就没有好水之人呢？”

他站了起来，也冲出了阵外，然后一剑，斩落在了被我震慑得颤抖的赤鱗身上，这一剑下去，简简单单，偌大凶鱼跌落地上，消失无踪。

化繁为简，不过一剑。

一击得手的徐淡定并不去理会那些凶鱼，而是向着那两个主持法阵的黑袍人冲了过去。

师兄弟，两人准备搅动风云了，而就在这时，先前逃入此中的络腮胡华叔突然从角落钻出来，朝着闵公子大声喊道：“公子爷，外面的大部队发现密道了，他们马上就要进来了……”

话还没有说完，突然听到一阵巨震，接着远处的甬道被炸出了一个洞来。

援兵即至。

第二十四章 镇虎门，此般疯狂只为儿

这消息让敌人脸色剧变，而我则是满心欢喜，浑身劲道充盈，不由得杀性更烈，长剑翻飞之下，却也无人可挡。

正在我将这些隐患给消灭之时，一直在我背后追逐的黑蚁和闵公子勃然变色，不再继续，而是朝着被爆开的地方瞧去，却见尽管原路之上有钢闸门给堵上，但是另外一边的小厅却给留在上面的大部队给感知到了，在上面直接实施了爆破，一阵巨响之后，尘烟飞起，却能够感觉到有人已经鱼贯而入，进入到了这地下一层来。

闵公子和黑蚁原来准备趁着这时间差，将我和徐淡定这罪魁祸首给先行斩杀，以报仇怨，却不曾想不但没有报得大仇，而且还被我们两人给拖住了宝贵时间，此番更是大部队纷纷前来，再也无心恋战，转身就准备离开。

不过他们想走，却还得我同意才行，我最后一剑落在了一名枪手的手腕之上，连枪带胳膊，一齐都给削掉了去，在这人的惨叫声中，我不再逃开，而是纵身朝着闵公子和黑蚁的背影扑去。

这两人原来准备朝着另外一个方向的通道逃离，然而此刻却发现原来追了半天的我此刻反而化作了凶神，要将他们的逃生通道给掐断，顿时就慌了神，闵公子施展鱼骨剑，与我对拼两记之后，瞧见烟尘之中已然有一个身影飞奔而来，顿时就无心恋战，朝前狂奔，而他一走，压力便全部留在了黑蚁的身上，那成名已久的高手倒不会如闵公子这般慌乱和惜命，心里憋屈，手中狠厉，当下也是抖擞着手中判官笔，想与我拼命。

黑蚁厉害，但我却是有自信能够将其拿下，不过此刻兵荒马乱之时，个人的胜负荣辱并没有那么重要，我现在需要的，是尽量将这些人给拖在这里，目光一扫，瞧见了徐淡定正在与那两名黑袍女斗得正酣，于是大声喊道：“淡定，莫让闵鹄跑了！”

徐淡定的攻击使得操控这离水凶鱼阵的两名黑袍人手脚慌乱，那些气势汹汹的赤鱃凶鱼变得软绵无力，这也使得刚才压力陡增的王木匠回了元气，它也朝着徐淡定高声喊道：“淡定小哥，你快去拦住那个小白脸，这些小鱼儿，还难不倒老夫我……”

这家伙当真是没脸没皮，刚才压力沉重之时，高声喊着要死了，大家都要死了，此刻却扮起了高人模样，不过徐淡定当下也是心中

一松，他晓得此刻倘若与那两个黑袍女人缠斗，只怕一时间也能分出胜负，于是腾空而起，手中那黑雾缭绕的枣木剑也是拨开了一大堆的兵器，跟着闵公子，朝着角落的黑暗冲了过去。

有徐淡定跟着闵公子，我心中稍安，晓得我作为特勤一组的领导人，还得留在这儿坐镇大局，至少要将黑蚁给缠死在这儿，毕竟这个家伙可是码头灭门案的元凶之一，拿下他，代表的意义也非常重大，当下也是沉下了心思，与宛如疯狗一般的黑蚁拼斗。

这个家伙刚才还看不出来，没想到此刻受到了刺激，也是将自身的潜力发挥到了极致，那两根判官笔当真是舞动如飞，但凡沾到一点墙壁或者柱子，立刻就是一道纵横交错的劲气发出，留下狰狞的痕迹来。

浓烈的战意让黑蚁将自己的手段修为攀升到了人生的最高峰，然而就在此时，爆破的烟雾还未有散去，却有一个娇小的身影从中飞奔而出，却是刚才被隔断在外的小白狐儿，瞧见黑蚁在这儿施展凶威，当下也是一声娇喝道：“休伤我哥哥！”

她飞奔而来，当下也是一对小拳头舞动起来，朝着黑蚁砸去。

黑蚁有些猝不及防，连步后退，我担忧年幼的小白狐儿不是这老家伙的对手，怕她吃了亏，当下也是一声大喊道：“尾巴妞，那边有两个黑袍子的女人，操纵着这些凶鱼，你过去将她们给我拿下！”

小白狐儿最听我话，一经吩咐，立刻转换目标，扭身朝着那边追去，而我又与黑蚁交手，这人似乎也晓得此战到了最紧要的关头，却也不再藏拙，抽身退后，先是让那鱼鳞阵来挡住我的锋芒，接着他猛然一跺脚，在方寸之间开始跳起了大神来，口中喃喃自语道：“紫气乘天，丹霞赫卫，吞魔食鬼，横身饮风，苍舌绿齿，四目老翁；劈尸千里，祛却不祥，敢有小鬼，欲来见状，钁天大斧，斩鬼五形——急急如律令！”

此言一出，从四周不断飘动的旗幡之上，倏然之间便有无数气息狂涌到了他的身上去，而坐在那一瞬间，他朝着鱼鳞阵中几个身手十分不错的高手喊道：“走，去助公子爷脱身！”

差不多有十来人脱身离去，不过此时的我却来不及阻止，因为那黑蚁在引神入体之后，整个人便如同刚才的闵公子一般，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不过闵公子整个人一身鱼鳞、两颊开鳃，而此刻的黑蚁却整个人呈现出了一种诡异的状态，皮肤黝黑发亮，而且也结成了甲壳，身上的绒毛变硬变粗，给人的感觉，就好像真的是一头直立的蚂蚁一般。

果然不愧匪号是“黑蚁”的男人，原来这并非空穴来风，而是确实的体现，而变成这般模样的黑蚁显露出了十二分的凶煞，手中的两根判官笔就宛如他的触角一般，陡然间变得无比的灵动，一阵飞转之后，朝着我扑来。

他来势汹汹，我与其交击之后，便感觉那力量简直有一种压倒泰山之势，当下也晓得此刻是黑蚁最巅峰的状态，贸然与其顶牛，实在并不算明智，当下也是再次与他绕开，不与其正面交锋，气得这厮口中嗷嗷直叫，发出了宛如猛兽一般的嘶吼来。

然而他这一路所向披靡，却不想在烟尘散去，却有一人也冲将出来，盯着黑蚁这家伙，抬手就是一掌。

这一只肉掌结结实实地拍在了那判官笔之上，刚才气沉宛如山岳一般的力量此刻却陡然轻飘许多，凶猛如虎的黑蚁竟然朝着旁边退开几步，我一阵惊喜，抬头一看，但见这出手之人竟然是在外面坐镇的张伯，此刻的他完全不复先前那慈祥沉稳的老者模样，而是怒发冲冠，整个人暴跳如雷，一声大吼之后，竟然再次朝着那黑蚁冲去。

他这般的模样，却比那请神入身的黑蚁还要疯狂许多，不过当他吼出“换我儿子大器性命”来的时候，我不由得眼眶一阵湿润。

与其说张伯此刻的状态是疯狂，还不如说他在表达对儿子张大器最深沉的爱。

白发人送黑发人，这种切肤的仇恨，以及张伯对自己儿子那深沉的爱意，使得这位老牌高手镇虎门于此时此刻发挥出了百分之两百的战力来，在他的打压之下，原本一往无前的黑蚁即便在请神入身之后，竟然也不得不节节后退，倘若不是这场中还有那凶鱼在横行，恐怕黑蚁已然没有了招架之力。

谁说粤地自老局长病逝之后就一蹶不振，看看这张伯，经历过人生之中的大彻大悟后，隐然之间，却也已经有了宗师气度。

随着张伯而来的，还有我们留守在外面的所有特勤一组成员，张大明白、张励耘、赵中华和林豪，以及七八位省局行动处的同志，还有全副武装的武警，这些人都从被炸开的缺口处汹涌而来，瞧见这般的场景，尚且留在此处的一众闵教成员顿时就给吓得魂飞魄散，哪里还有什么斗志，纷纷朝着退路逃去，而我则紧跟其后，卡在了通道中，刚刚站定，却见有一个黑袍人朝着我这边飞奔而来，一刀刺出。

这女人却是被小白狐儿给生生压制，此刻仓惶而逃，我哪里能够让她得逞，当下悍然出手，一剑挑开她手中的刀，另外一剑，刺在了

她的小腿处。

这黑袍人顿时就倒在了地上，还想要再挣扎，张大明白紧跟而上，一掌，便将她给拍晕了去。

兵败如山倒，一众人痛打落水狗，将这些家伙给追得四处奔逃，而那边的黑蚁也有些扛不住张伯如潮的攻势了，纵身朝着出口这儿奔来，我拔剑来挡，只两剑，又在他的身上留下了一道血痕，而这一剑则是直接破开了蚁身上那坚硬如甲壳的肌肤，终于将他的信心给击破，逃无可逃的黑蚁脸色一阵暗红，突然口中厉声高呼道：“闵魔吾师，黑蚁不能常在身畔相侍奉，实在罪过，你这恩情，让我下辈子来报吧……”

他的声音拖得漫长，而这时轻松许多的王木匠陡然变色，朝着我大声喊道：“陈小哥，那狗日的要点燃心火，引爆真元了啊！”

听到这一句话，我心中陡然一跳，朝着周遭奔走的众人大声喊道：“隐蔽，隐蔽！”

提前被警告的众人不敢停留，纷纷找到附近的屏障隐蔽，而我也飞身跃入了八卦异兽阵中，刚刚落地，便听到一声巨大的炸响，包含着恐怖真元的骨血，漫天洒落而下，将场中染得一阵绯红。

第二十五章 对恶人，雷霆手段慈悲心

黑蚁是一个虽不如我，但绝对比徐淡定还要厉害一线的高手，而我和徐淡定都为茅山顶级道门之中，第三代最为得意的弟子，如此对比，便能够瞧得出这家伙到底有多强，然而谁也没有想到，他竟然如此刚烈，一旦逃脱不得，竟然直接选择了点燃心火，自爆真元，这玩意可是玉石俱焚的手段，一旦施展，那便是神魂破碎，几乎都没有下一辈子的可能。

这后果如此严重，然而黑蚁却又义无反顾地做了选择，显然他能够明白自己所做的一切罪孽，绝对是没有什么好下场的，故而才会如此。

我扑入了尚且还在运转的八卦异兽阵之中，待这第一波腥风血雨消散而去的时候，回过头来，瞧见黑蚁原本站立的地方除了一对血色脚印之外，再无他物，而他的血肉则飞散充斥在大厅的各个场地之中，但凡沾染到，皆发出了腾腾的黑色烟雾来，显然引神入体，变异之后的他身上隐藏着无比毒辣的怨力，方才会有如此现象产生。

空气中依旧还有亡灵的哀怨嘶吼，不过大概是王木匠的提醒还算比较早，我方人员都能够找到隐蔽的地方，反倒是急于逃命的闵教门徒有几人受了伤，趴倒在地，被那散发着黑色烟雾的血肉给折磨得鬼哭狼嚎，让人感慨他这一爆之威，心有余悸。

除此之外，最受伤的莫过于充斥在这空间中最多的凶鱼，那些有阵法推演模拟出来的灵物被这种鲜血一沾染，立刻就如同热油倒在了冰雪之上，消融于无形之中，反倒是省了我们的许多事，场中只留下了两头，倒也是无伤大雅，妨碍不得局面了。

不过黑蚁这一下，却是给那些逃走的闵教门徒更多的机会，我方人员都去隐蔽，难以追击，一时间又逃脱了数人，不过这些都是末尾之物，张伯心怀杀子之恨，哪里能够放过这一伙罪魁祸首，就在黑蚁刚刚身消命陨之际，脚步一点，带头便朝着那甬道追去。

我当下左右一看，瞧见这大厅之中通道蛮多，生恐还有房间里面藏得有恶人，便叫住了张大明白和赵中华，让两人在此处收敛残局，并且与众人合力围杀了那两头赤鱃巨鱼，方才安心收起八卦异兽阵，顺着甬道追踪。

不过我很快就到了尽头，却见前方乱成了一团，刚才前去尾随

闵公子的徐淡定在尽头坚守，拦下了小部分的人，至于其他，则纷纷跳入了一个波光粼粼的池子中，然后潜出了水道去。我赶到的时候，徐淡定已经联合张伯，将大部分人都给打趴，我瞧见徐淡定正拉着我认识的那个络腮胡华叔低声质询着什么，反而并不急于跳入那池子中，前去追击。

我心中有些疑惑，快速赶到跟前的时候，正要仔细瞧看，旁边的张伯怕我冲动，赶忙阻止道：“小陈组长，小心，这里养着食人鲳！”

我经过提醒，低头一看，却见这波光淋漓的水面之上不断有鱼类跳起，这些鱼儿有二三十公分的长度，鲜绿色的背部和鲜红色的腹部，体侧有斑纹，呈卵圆形、尾鳍呈叉形，两颚短而有力，下颚突出，张开嘴巴的时候，牙齿为三角形，尖锐，呈锯齿状，上下互相交错排列，看着十分凶猛，果然就是传闻中最为凶悍的食人鲳。

我诧异了，瞧见有人在水池之中往下游去，晓得这儿直通外面的码头水道，不过却不清楚这些食人鲳为何不会攻击闵教门徒呢？

这问题一说出，徐淡定也是一阵苦笑，就这那络腮胡的胸口说道：“我哪里知道，这不正问他了么？”

我点了点头，然后对匆匆赶来的小白狐儿说道：“立即联络外面配合的水警，留意码头附近的可疑人物，发现了一律控制检查，但凡拒绝指令者，可以直接鸣枪警告……”

小白狐儿领了吩咐下去，而我则揪着络腮胡的脖子，对徐淡定说道：“对于这些死不悔改的家伙，有的时候，过于仁慈反而是一种罪孽，不要寄希望于这些家伙的良心发现，而是要直击他们灵魂的深处，让其感受到最深沉的恐惧。”

说罢，我先是抽出小宝剑撬开了络腮胡的嘴巴，打量了一下他的牙床，确保没有什么毒物之类的，然后平静地说道：“告诉我，这条水道直通哪里？”

络腮胡紧紧闭着眼睛，一副不愿配合，只求速死的慷慨悲歌模样，不过我却能够感觉得到他内心的恐惧，尤其是在刚才瞧见我在人群中大杀四方之后的形象，止不住的牙齿都哆嗦起来，我没有二话，直接拽出络腮胡的手，平和地再问了一句话：“那些家伙可以顺利从这儿逃过，到底是什么原因？呃……不想说是吧，那我就自己实验一下咯？”

我不再跟一个装出视死如归的家伙磨练意志，而是直接将他的胳膊往水池里伸了进去，结果那水池之中的食人鲳虽然撞来撞去，却没有一条张口咬来。

能够让这些视食物为生命的食人鲳放弃攻击的，要么就是药物，要么就是类似于我“魔威”之类的法门，我心中一动，直接将络腮胡的衣服给全部扒光，连一条小内裤都不给他留，当全身光溜溜之后的那一刻，络腮胡终于知道害怕了，夹着屁眼大声喊道：“你这个魔鬼，你会下地狱的.....”

我含着笑，坚定不移地再次将他的手给放到了水池边，毫无顾忌地说道：“地狱么，能够下去跟你们这些人渣继续玩，倒也不是那么寂寞！”

络腮胡还想再死扛一下，然而当水下蹿出一头凶猛的食人鲳，猛然一口咬在了他的胳膊上，然后奋力摆动尾巴，锋利的牙齿将血肉切割，剧烈的疼痛顿时让他将节操给赶紧收起来，大声地喊道：“我说，我都说，他们下水不被咬，是因为蝶师配了驱鱼药，就是系在我腰带上那个锦囊里的粉末，至于这水道的出口，在码头东侧那边，那儿准备了几艘快艇小船，随时能够让他们回到.....呃.....”

络腮胡似乎想要说出某个名词来，然而某种潜伏在他身体里面的契约却骤然生出，他的额头青筋就宛如蚯蚓一般蠕动，接着双眼之中，所有的恐惧都消失了，一双眼珠子仿佛能够突出眼眶来一般，死死盯着我，接着他仿佛换了一个人一般，浑然不顾手上陆续飞跃而出的食人鲳，而是用一个苍老的声音对我说道：“闵教门徒，敢有欺师灭祖者，杀无赦！”

我赫然心惊，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的时候，那络腮胡竟然双眼一翻白，口鼻处皆是乌黑色的鲜血直流，等我将手放在他的脖子上时，已然是没有了气息和脉搏。

我靠，刚才那个家伙，到底是什么人，竟然能够给自己人下这般的禁制？

我没有来一阵畏惧，这时徐淡定却将络腮胡刚才所说的锦囊给翻了出来，稍微闻了一下里面的驱鱼药，然后对我说道：“大师兄，我从这边顺着水道追过去，其他的事情，就拜托你了。”

我有些担忧，正想说些什么，结果这个家伙却一点都没有给我商量的余地，纵身一跃，直接潜入了水池之中，而这时的张伯则给我解释起了刚才发生在络腮胡身上的事情：“这个应该就是闵教的禁言杀人咒吧，就是通过一种仪式和药物，与涉及深度秘密的教徒进行契约，一旦对非苯教成员谈及几个关键的词，而且倘若处于类似于这样的逼供状态，它就会立刻启动，将人失语，继而心脉寸断，不得活命.....”

我抹了一把额头的汗水，苦笑着说道：“厉害，这些家伙当真不是凡人，竟然能够想出这等诡异残忍的招数来。”

张伯点头，说道：“要晓得，闵教传承自几百年前的明教，虽然教义被改得面目全非，但是手段却还是留下许多的，要不然也不可能在当年，追随着南粤军阀陈炯明兴风作浪，这禁制应该大部分骨干的闵教成员都有被附上，所以接下来的审讯工作，我们还需要谨慎对待才行。”

两人稍微聊了两句，便不再停留，留了部分人在地下室区域进行搜查工作，务必将漏网之鱼给一网打尽，而我与张伯则带着其余的人回到地面上，开始组织人手搜查那些借水道离开的家伙。

不过十分可惜的事情是，因为事先没有协调好，所以并没有什么成效。

闵公子，最终还是逃走了。

大规模的搜捕工作，这个需要省局行动处的同志协调，而我这边则坐镇仓储中心，开始了进一步的搜查，一番忙碌，将那些被俘的家伙给解除武装，然后押送到警车里，带回省局进行下一步的审讯工作，我在现场指挥，这时张励耘跑过来，拿着移动电话，告诉我梁副组长那边来消息了。

第二十六章 大事件，宜将剩勇追穷寇

花开二枝，兵分两路，当我们在仓储物流中心这儿将闵教在南方市的据点巢穴给掀得天翻地覆的时候，努尔那边的进度也并不算慢，他告诉我，说在这次突袭检查中，措手不及的文记渔行被查封，接着在办公室的文档资料中发现了多处黑档案，见到事情无可挽回，南方市总经理文浩试图暴力抗法，结果努尔带人给死死压制，而文浩见到事情无可挽回，竟然直接从十四层高楼纵身跃下。

这个家伙的身手远没有闵公子高，尽管在下坠过程中有意识地进行攀纵，但最终还是没有敌过地心引力的拉扯，故而最终逃亡未果，反倒是摔得粉身碎骨，一命呜呼了。

文浩既死，其余骨干皆伏法，通过盘查，在贸易公司里面的涉案人员并不算多，除了几个部门的头头和财务之外，也就是他的几个保镖，据这些人交代，表面上是文记渔行南方市总经理的文浩，实际上则是南方省地下毒品交易市场中鼎鼎有名的大毒枭砖头哥，他控制的贩毒网络十分庞大，囊括了南方省大部分的区域，是一个恶贯满盈的凶人。

不过从查获的资料来看，这个砖头哥并非是一切的幕后黑手，而仅仅只是一个组织势力的代言人而已，他的上面，应该还有更高层的人员。

努尔已经将那边的局面控制住，而我则将我这边的进展告诉他，努尔表示明白，说他先回省局等我，然后大家在碰头。

与努尔通过电话之后，我折回了仓库中，前专案组成员王世军找到我，兴奋地说道：“陈组长，我们在地下室找到了一个仓库，发现了大量的毒品，分别是高纯度的海洛因和少量大麻，还有一些稀释工具——那里面简直就是一个毒品工厂，太惊人了，以前我们一直怀疑在南方市境内有这么一个流散地方，却没想到对方竟然利用水产市场的物流作中转！”

三十来岁的王世军显得异常激动，我也有些兴奋，能够有这些发现，这案子也算是办成了一半了，当下在他的指引下重回地下一层，这时下方已经完全被控制住了，大厅中充斥着惨呼和痛苦的呻吟声，我们的人在这儿忙碌穿梭着，有的在忙着救助伤者，有的在控制嫌疑犯，也有的则依旧还在各个房间搜寻，而地上那些闵公子的手下瞧见我，都不约而同地露出了恐惧的表情来。

我不管别人是怎么看我的，跟着王世军一路来到了角落处的一个房间，这儿铁门虚掩，还需要通过一个净化通道，到了里面，的确如同王世军描述的一般，而张励耘正在这里检查，指挥着跟随而来的省局行动处同志在进行盘点。

这些毒品数额巨大，若是兑换成钱，必然是一大笔让人心惊肉跳的数字，虽然我对这些都没有兴趣，但还是将张励耘叫了过来，吩咐他一定要监管好，不要让人生出异心。

张励耘自然明白这里面的道理，郑重其事地点头应诺，他办事我放心，当下也不是久留，让王世军留在这里协同负责清点工作，而是重新返回了大厅，瞧见小白狐儿正在处理那两个负责离水凶鱼阵的黑袍女人，我走过去瞧了一眼，发现将黑袍取下，面罩拿开，其中一个是一位面色苍老的老婆子，满脸老人斑，而另外一位，则是一个皮肤异常白皙的年轻女人，容貌长得也颇为秀美，特别是胸前那儿，宛如两颗足球，当真不像是人类。

小白狐儿将我的目光在那女人胸前停驻了好一会儿，便问我道：“哥哥，你喜欢大咪咪的胸啊？”

这小姑娘一句话将我给噎得半死，都不知道她是从哪儿学来的这些词，我不敢跟语言天赋进步飞速的小白狐儿讨论这些问题，含糊问了几句，正想离开，这时小白狐儿却皱着眉头说道：“哥哥，我刚才又从我身上闻到了胖妞的味道。我可以肯定，胖妞一定是跟着你说的那个弥勒身边，我们这边忙完了，就去找弥勒，把胖妞给要回来吧？”

我摇了摇头，然后说道：“尾巴妞，我们虽然查获了这边的仓库，但是主要人物闵公子却逃走了，整个闵教未除，真凶难以落网，事情就不算完；而胖妞的事情，光凭气味是没有办法断案的，我问过弥勒了，他否认了这件事情，而我们也那他没有办法的……”

听到我的回答，小白狐儿罕有地跟我顶嘴说道：“没有证据，就拿他没有办法了么？实在不行，我们将弥勒给抓起来，严刑拷打，我就不信他不将胖妞给叫出来——真的，你身上真的有胖妞的味道，不信叫小豪子过来，他鼻子跟狗一样灵……”

她说着话，一把将路过的林豪抓了过来，林豪深吸了一口气，苦笑着说道：“小姑娘奶奶，陈老大身上倒是有一股檀香味，但是别的，我还真的不晓得……”

瞧见林豪不配合，小白狐儿重重哼了一声，满脸不高兴地低下头去，谁也不理，倒是在地下年轻的黑袍女人胸口踢了两脚，弄得那已

经昏迷过去的女人哼了一声，痛苦地醒转过来。我瞧见不开心的小白狐儿，叹了一口气，我虽然与她一般地思念着胖妞，但事有轻重缓急，我既然坐在这个位置上，就意味着很多事情我并不能由着自己的性子去做，这就是成人的烦恼，也没有办法去安慰她。

又过了差不多二十分钟，我们这边已经基本上将仓储中心给控制住了，相关的涉案人员分作了两批相继押送回来省局，而行动组也在这地下查货了大量的毒品、武器、资料以及相关的修行器具，我留了省局行动处的相关同志以及随队武警在这里继续搜查，而自己则跟着特勤组其他人员和张伯一同返回了省局。

回到省局，闻讯而来的省局领导陆续赶到了会议室，努尔先我一步赶到，将他那边的情况作了汇报，而我也将这边的事情做了简单的讲解，李副局长问我那些逃走的家伙怎么办，我回答说我的人还在追踪，现在也在等消息，当务之急，是立刻组织力量，对抓获到的这些人进行审问，将闵教的老巢给揪出来，赶在敌人还未有转移之前，一举断掉，这才能将案子给最终破了。

事务繁重，简单的碰面之后，大家也不再多聊，赶紧对这些被抓获的人员给予审查。

因为有着络腮胡的前车之鉴，所以相关的审问员资质要求都比较高，一时间忙乱得很，连我都亲自参与了审问工作，不过难度十分大，要晓得，这些都是给洗了脑的骨干分子，而且手上要么沾了人命，要么沾了毒品，想要撬开他们的嘴巴来，还得需要费些功夫。

我忙碌一阵，张励耘过来找我，说徐淡定那边来了电话，说闵公子等人已经潜出了南方市，他尽量跟辍在后面，希望能够追查到对方的巢穴，到时候会给我们这边消息。

我不知道徐淡定是如何跟踪闵公子一行人的，但是却晓得这危险性十分大，不过徐淡定虽说带了一个移动电话，但是泡过了水，估计早就丢了，心中虽然担忧，却也没有什么办法，只有等候消息。

如此忙碌一下午，到了五点多的时候，专案组成员又聚拢在一起开会，省局的几位大佬也都过来参加了，我综合了下午审讯的结果，提出要以快打快，一定要打得对手措手不及，不要给对方反应的机会。这一天的案件进展实在是非常惊人，这样的战绩也让我赢得了极大的尊重，几位大佬都表示了支持，而分管的李副局长更是表示他会亲自坐镇，陪同我们一起进发。

初步的目标，锁定的目标是位于汕头南澳的文家祥，那个家伙

是文记渔行的总负责，也是闵教之中负责捞钱的大水喉，倘若将他给控制住，必然能够将案情给进一步的推动，省局这边需要让那边的有关部门对其进行监控，不过出于对方的实力恐怕太过于恐怖，特别是红蝎、蓝蛇都没有落网，而幕后更是还有一个叫做闵魔的神秘首领，所以得由我们这边直接加入人手，将其给逮捕归案。

会开到一半，徐淡定那边又来了电话，说闵公子一行人已经落脚了，而他们所在的地方，就是珠江出海口的龙穴岛。

听到这个消息，我们不在迟疑，立刻着手准备行程起来，经过商量，决定分别由李浩然李副局长与张伯带领省局行动处成员，而我这边也带着特勤一组人员一同参加，对于对方高端力量太过于强大的问题，一位副局长表示前去联络的高手已经在路上了，到时候尽量赶来支援。

众人正在讨论分组事宜之时，张励耘突然走到我身边，附耳说道：“老大，尹悦不见了。”

第二十七章 龙穴岛，南海龙宫传言地

“什么？”我心中一阵猛跳，拉着张励耘的胳膊问道：“她什么时候不见的？”

张励耘低头说道：“下午的时候一直都在，不过情绪不是很高，当时忙乱，大家都没有注意到，等到梁老大出来告诉大家做准备的时候，林豪才发现她不见了，说一定要通知你一下。”

特勤一组的所有人都知道小白狐儿的来历不凡，也晓得她与我的关系最是密切，所以这少女骤然失踪不见，便也顾不得会议紧急，便立刻通知了我，我心中焦急，想起下午跟她的对话，知道这小妮子八成是去了弥勒那儿，想要将胖妞给找回来，不过她也是乖巧，也没有闹，一直到下午忙完，尘埃落定之后，方才悄然离去。

小白狐儿不同凡人，别看只有十五六岁般的模样，但寻常修行者也拿她没有办法，倘若是旁人，我就也没有那么担心了，顶多就不参与任务便是了，但若是弥勒，我便顿时就坐立不安起来。这弥勒什么人，我最是清楚不过，此人虽说也是中华人士，甚至跟我还算是半个老乡，但是自小漂泊南洋，师承东南亚巨泉山中老人，无论是修为还是心性，都是诡异而神秘的，让人畏惧。

我们此番案件之所以能够有所进展，都是拜他所赐，但是我却晓得，他这葫芦里面，可不会卖什么好药。

我甚至怀疑弥勒是这闽教的对手，想要通过我们的手将闽教给打击没落，然后由他来接收整个市场。

小白狐儿去找他，可不就是羊入了虎口么？

想到这儿，我再也坐不住了，站起身来，对在场之人说道：“出发前的准备还有一些时间，具体的情况众位商量，所有的事情都可以由努尔做主，我先离开半个小时，到时候直接到路口与大家会合。”

李副局长站起来与我说道：“志程，要不要通知下去，将那个叫做弥勒的家伙给控制起来？”

我摆了摆手，摇头说道：“不用坏了规矩，我去去就回。”

匆匆离开了省局，我叫旁人随时做好出发前的准备，而我就带了林豪，让他带我前往弥勒留的地址那儿去。林豪这个家伙对于驾驶极有天赋，为了赶时间，倒也是一直踩着油门不松开，一路上不知道闯了

多少红灯，终于在最短的时间内到达了那个办事处，然而我找上门去的时候，那大门紧闭着，问询旁边的商户，都说这儿关门好几天了，除了前天夜里有过灯光之外，倒也没有人在。

说不定啊，生意黄了，这人都已经卷铺盖跑得没影了。

听到这消息，我便安心许多，不过依旧还是放不下心来，当下绕到了后门，让林豪开锁，潜入里面去，瞧见除了堆积的一箱箱肥皂之外，别无他物。我和林豪大致瞧看了一番，都没有发现小白狐儿有来过的痕迹，林豪看着这一箱箱的肥皂，问我道：“老大，是不是我开得太快了，尹悦还没有来得及过来？”

我想了一下，不管怎么样，尹悦的安危总是胜过一切的，而此番前去龙穴岛，林豪虽说这两年进步颇大，但毕竟太过于危险，像他这般浅显修行的，最好还是留在南方市负责联络事宜吧？

如此决定，我便告诉林豪留在此地，让他负责找寻小白狐儿的工作，一旦有所消息，立刻联络我。林豪不情不愿地应诺下来，我又打了电话给努尔，得知他们已经开始出发了，前往位于南方市南沙区的龙穴岛。

我当下也没有再耽搁，将林豪扔在这儿，自己则驱车赶去，跟大部队会合。

差不多到了傍晚七点多的时候，我们赶到了南沙码头附近，龙穴岛由主岛、鸡抱沙、孖沙等数个海屿组成，全岛面积为六十五平方公里，位于伶仃洋的西北一侧，南邻浩瀚的伶仃洋，之所以会冠上这么一个显赫的大名，是因为相传南海龙王的宫殿，就设在这座岛子上。

南海龙王的行宫到底有没有在岛上面，这个我不知晓，但是徐淡定已经明确表示，闵公子一行人就是在这里落了脚，虽然之后他就再也没有了消息，但是我们却能够得到了一个大概的方向，于是也不停留，趁着夜色乘船抵达了龙穴岛。因为风光秀丽，得天独厚，这岛上早在八十年代初就划分了旅游风景区，岛上的露天游泳池、度假别墅以及许多游乐设施倒也齐全，不过都集中在一侧，到了东南面的区域，则尽是深邃开阔的洞穴，一片黑暗。

我们此番前来，差不多除了特勤一组的成员之外，还有李副局长、张伯带着的省局行动队二十多人，以及从南方军区守备部队抽调过来配合的一个排的战士，另外还有一定数量的海警部队在配合行动，人手倒也绰绰有余，登岛之后，因为没有能和徐淡定联络上，我和李浩然李副局长协商了一番，决定带人从东西两个方向开始搜查。

李副局长和张伯以及南方省局的同志为一队，而我所领导的特勤一组以及三位前专案组成员为一队，双方都带着半个排的战士配合行动，当下分配妥当之后，我从东边开始出发搜寻。

九三年的时候，移动电话还不能漫游，即便这儿还算是南方市，但是已经没有什么信号了，我也不奢望能够联络到徐淡定，于是只有靠着人手来进行搜寻，这工作十分艰难，我担心这些负责配合的战士会掉队，特地跑过去跟带队的领导沟通。那是一个二十七八的年轻人，国字脸，表情刚毅而憨厚，叫做牛排长，我与他聊了两句，谈完工作之后，感觉他的口音有些熟悉，便下意识地问了一下他的老家在哪儿。

牛排长的回答让我大吃一惊，没想到他竟然就是麻栗上附近的人，老家在麻栗场镇上，这当真是近得不能再近的关系了，所以当我表明来历的时候，他也表示十分惊讶。

时间紧迫，我也没有跟他多聊，只是稍微地提醒了一下，让他约束好各位战士兄弟，千万要跟着我们，所有行动都得听指挥，莫要落了单，也别擅自行动。牛排长憨厚地笑了，说领导，我们就是奉命过来执行任务的，你说怎么做，我们照着做便是了，千万不要客气。

处理好这边的事情，我们开始顺着海边往里搜索，查看有没有载人的快艇，不过很快我们就走到了尽头，前方无路，远处望去，只能见到满岛苍翠，和峭崖上的一处处洞穴石窟。瞧到这里，我总是感觉有一些不对劲儿，回过头来，想叫跟随我们而来的前专案组成员过来介绍一下这个地方，却发现那王世军不见了踪影。

我眉头一跳，叫来王世军的同伴曹聪明，问他人呢，回答是不知道，刚才在沙滩那边的时候，就不见了。

我叫来张大明白，让他返回沙滩那边去找王世军，然后问曹聪明，说你是本地人，晓不晓得龙穴岛的这一片石窟，有没有什么说法？曹聪明沉默了几秒钟，然后告诉我道：“陈组长，龙穴岛历来最出名的便是两样，其一为海市蜃楼，东官县志里面曾有记载，‘海市多见靖康场，当晦夜，海光忽生，水面尽赤。有无数灯火往来，螺女蛟人之属，喧喧笑语。闻卖珠鬻锦数钱粮米声，至晓方止’，十分奇特；而第二种，则是鬼打墙！”

我凝目瞧去，只见曹聪明的脸上阴晴不定，于是平静地问道：“什么鬼打墙？”

曹聪明说道：“其实这鬼打墙，跟前面的海市蜃楼是一起的，乡人之所以称这儿有那南海龙宫，就是古往今来，总有人在这里迷失反

向，失去踪影，别人就说他去龙王爷家做客了——实际上这并不是作客，而是在这片迷宫之中丧失了性命，就是因为这样的缘由，明末清初南方省著名的海盗张保仔，才将自己的藏宝洞放置在这儿……”

我沉吟道：“你的意思是？”

曹聪明抬头看了我一样，犹豫了几秒钟，这才说道：“我怀疑那个闵鹄是故意将我们引导这里来的，他或许知道徐副组长在跟着他……”

我心中一惊，一把抓住了他的肩膀，声调都扬高了数分，问道：“你既然有这样的猜测，为何不早点提出来？”

曹聪明苦笑着说道：“自从王奉轩自杀身亡之后，我便感觉专案组里面气氛不多，晓得各位对我们不信任，自然也是能少说话，就少说话咯。”

曹聪明的话让我有些沉默，看向另外一位前专案组成员陈亮，他也是默默点头，晓得他们的心中有顾虑，可能也是被无端的怀疑给寒了心。我没有办法去指责他们，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立场和考虑，自然无法面面俱到，正在这沉默的当口，前去寻找王世军的张大明白回来了，在远处挥手，说找到人了。

第二十八章 曹聪明，世间比死亡痛苦

尽管曹聪明等人对我们态度中的怀疑有些不满，但是我对王世军此人的怀疑却没有减轻多少，刚才骤然走散，此刻又被张大明白给寻回，我连忙走上前去，等到远处的海礁上两个身影一前一后赶将过来，立刻脸色严肃地朝着前面的王世军问道：“刚才跑哪儿去了，怎么人突然一下子就消失了呢？”

面对着我的疑问，王世军心有余悸地说道：“陈组长，刚才我在西边搜索的时候，突然听到有小孩的呼救声，匆忙赶过去，结果一瞧，竟然是一条怪鱼，心中惊讶，转头就跑，却发现自己迷了路，要不是张兄弟找到我，我估计这一晚上，都得迷在路上，不得走脱了。”

我看了一眼张大明白，他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说对，刚才找到世军同志的时候，正在前面那块岩礁旁边走圈儿呢。

王世军左右一瞧，然后走上前来道：“陈组长，有句话不知道该讲不该讲……”

我点了点头，然后说道：“有什么话，你尽管说来。”

王世军舔了舔嘴唇，沉声说道：“这龙穴岛自古以来就极为神秘，岛的四周长年累月受那海潮冲刷，形成众多的海石洞，被称之为鲤鱼宫、虾宫、蟹宫、龙宫、藏宝洞等。特殊的地理位置，造成了这儿神秘的景象，有诗人曾经写过，‘海不扬波三十年，蜃龙吐气幻云烟。楼头景色能千态，市上纷嚣别一天。蛟室由来频献瑞，瀛洲无计克留仙。他时还试探龙穴，好向乘槎学汉蓐’，这样的地方，恐怕有凶啊……”

他的说辞倒与曹聪明等人的如出一辙，想来老牌的本地人应该都晓得这一处险地，结果他们却都没有提出来，这里面的心思到底是如何，我不曾知晓，脸上却也不好挂出不忿的表情，只是淡然地点了点头，然后说道：“那又如何？”

王世军迟疑了几秒钟，然后说道：“刚才我在那儿打转被缠住的时候，曾经听到过林德培和杨欣的呼喊，声音很惨烈……”

我眉头一样，转头看向了努尔，他的脸上也露出了疑容来。

这林德培和杨欣都是省局行动处的负责同志，也是李浩然李副局长手下的干将，他们既然传出了惨叫，便是受到了什么攻击，不过我们是从两面包抄搜寻的，按理说离得这么远，是不可能听得到的啊？对于我们的疑问，王世军解释道：“一开始我也以为是幻觉，不过后来想到

这儿总是容易发生海市蜃楼之类的事件，就怕此处的空间和炁场架构并不稳定，会有遗漏而出，再想一想此处的传说，唯恐是李副局长他们惊扰了海龙……”

“哦，海龙是什么？”

王世军抿了抿嘴，然后说道：“民间传言龙穴岛是龙族饮水的地方，岛上有一淡水甘泉，每逢狂风暴雨，便有无数的蛟龙翻滚，争饮甘泉，我以前看过《新安县志》，里面也有记载，说顺治九年七月五日，龙穴有九龙飞腾，经臣上村、臣下村，数里而去……所谓真龙，世间已难寻觅，但是那海蛟长蛇之物，却并非没有，八二年的时候我刚入局里，也曾处理过一例，所以心中忐忑不安……”

听王世军说得有模有样，我点了点头，不由得也担忧起来，对努尔说道：“虽说抓捕闵公子这事紧要，但倘若省局那边再出事的话，那事情可就真的不美了。我们这边已到尽头，夜里面又没有攀岩的工具，就不要上山了，绕过去跟李副局长他们会合吧？”

努尔点了点头，说道：“好，不过我们怎么过去，原路折回？”

王世军摇了摇头，献宝一般地说道：“这倒不用，龙穴山脚下只有一条小径，从那里过去，是最快的路途，我早年间曾经走过，不如由我领路，带着大家前往吧？”

我们都点了点头，然后顺着并不算高的龙穴山，朝着左前方走去，一行人走了差不多几百米，我突然停下了脚步，眯眼瞧着前方朦胧的迷雾，但见前方古榕处处，叶茂枝繁，根扎岩隙沙地，广荫近亩，虽经风浪催袭而始终屹立，看着颇为阴森，缓步走进前方，我突然停住了脚步，对前面的王世军说道：“世军同志，前方似乎有些不对劲啊，你确定你走过这一条路？”

王世军脚步不停，口中却催促道：“快走，快走，我听到好多人在哭喊，去迟了，恐怕就来不及了！”

我眉头皱了起来，而这时努尔也将手搭在了我的肩膀上面，我扭头过去，只见星光之下的努尔一脸严肃，绷得紧紧，然后很坚决地摇了摇头。

此刻的王世军的确有些古怪，平日里他和曹聪明、陈亮都是一般模样，那就是但求无过，不求有功，除了联络地方的时候积极一点之外，其余时间，一点存在感都没有，然而今天却特别活跃，下午的时候跟我邀功，刚才又单独行动，此刻又变得如此的诡异起来。我想起了之前的布置，我曾经让特勤一组组内的成员负责盯梢，然而看着王世军的

徐淡定追踪闵公子去了，这个家伙倒是一直没有人关注……

想到这儿，我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寒声说道：“王世军，停下来，我有话对你说！”

我在说这话的时候，余光还在旁边的曹聪明和陈亮脸上扫了一圈，发现他们同样对此刻状态的王世军充满怀疑，不知道这个同僚到底在搞什么，而听到我的喊话之后，王世军终于是停住了脚步，然而却没有回头，而是站在了原地，接着双肩不停地颤抖，仿佛有一种情绪，或者力量充斥在体内，难以宣泄一般。

我瞧出了王世军的异常，缓步走上前去，沉声问道：“知道我想跟你说些什么吗？”

一直在颤抖着身子的王世军突然静止下来，用一种诡异的腔调对我说道：“陈志程，你不信任我，你不信任我们每一个人，你一到南方省，见到我们这些旧人的那一刻，我就晓得，你一定在想——哎呀，这四个刁毛为什么还能坐在这里呢？他们应该死掉算了，对，死了才是一了百了。所以王奉轩死了，我至今还记得他死时的模样，特别无助，舌头都伸到了下巴那儿来……”

我皱着眉头说道：“你在说什么？王奉轩是敌人安插在我们这儿的内鬼，而他的死，则是被杀人灭口了。”

王世军浑然不顾地继续说道：“王奉轩只是第一个，我，曹聪明和陈亮，我们四个都是不应该在这个世界上活下来的人，所以我们迟早都会死去，这只不过是时间长短而已，只有一个办法能够获得永生，那就是让别人替我们去死——是的，只有别人将我们的名额给顶了，我们才能够活下来，老曹，陈亮，你们说对不对？”

王世军此刻的声音已经变得无比的尖利起来，当他点到了曹聪明和陈亮的名字时，这两个久经风雨的汉子竟然一哆嗦，直接吓瘫在了地上，无力地喊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不知道……”

这时的王世军才缓缓回过头来，发出了夜魃一般桀桀的笑声来：“你们应该知道的，当日你们要是不怕死，或许能够救得更多的人，但是你们终究还是选择了懦弱，选择了独自逃生，让自己的战友和兄弟，独自去面对鲜血和死亡……”

这时的我骇然发现，此刻的王世军，脸上竟然长得如同一条鱼一般，裸露在外的皮肤上，从脖子到额头，都尽是指甲大的黑色鳞片，一双眼球宛如拳头那么大，散发出冰冷而诡异的光芒来，鳞片的间隙尽是浓稠滑腻的黏液，整个画面古怪不已，让人觉得颇为诡异，而就在此

时，瘫倒在地曹聪明就像疯子一般跳了起来，朝着王世军冲了过去，口中大声喊道：“我也不想的，我当时只是吓坏了——王世军，一定会你狗日的在搞鬼，我杀了你！”

曹聪明不顾性命地暴起反击，而陈亮则跪倒在地，恐惧地喊道：“处长，我对不起你们，求你们不要再来找我了，这些天我一顿好觉都没有睡过……”

从王世军和这两人的对话中，我晓得了一件事情，那就是他们在那场事件中之所以能够存活下来，或许并没有表面上的那般简单，然而还没有等我将这里面的事情想清楚，便瞧见冲到王世军跟前的曹聪明被那个宛如鱼鳞怪人一般的家伙给一下戳穿了肚子，接着曹聪明整个人都被王世军给举了起来，有一截尖刺一般的节肢出现在他的后背，伤口扩散，大堆大堆的内脏和肠子从那儿流了下来。

星光下，高大的曹聪明被个头只有一米六五的王世军给高高的举了起来，然而此刻的曹聪明却并没有叫喊，而是将手给高高地举了起来。

当王世军缓缓将其移动的时候，我瞧见了曹聪明的侧脸，那上面竟然没有痛苦，而是流露出一种类似于救赎的微笑。

他，不惧死。

因为这世间比死亡，更加痛苦。

第二十九章 饮血剑，蛋家灵蛊化尸虱

就在曹聪明被王世军给一瞬间贯穿身体的那一瞬间，我和努尔同时发动了，两人一左一右，朝着王世军冲了过去，而那家伙却并没有与我们交手的想法，而是将曹聪明的尸体朝着我们这边抛了过来，接着自己却猛然回头，朝着附近一棵古榕奋力狂奔而走。

然而他哪里能够逃得脱我们的手中，持着赶神杀威棍的努尔快我一步，赶上了王世军，然后十分果断地将棍子给抡得滚圆，猛然朝着王世军的背脊骨敲去。

这赶神杀威棍并非凡物，陡然扬起来的一瞬间，竟然有风雷之声，显示出了努尔对于修行之道，已经有了自己独特的领悟，逐渐走上了人生的巅峰状态，那王世军即便是变成了如此模样，却也挡不过努尔这愤然一抽，结果后面的我听到一声脆响，那王世军就像一只断了线的风筝，朝着远处的古榕跌落而去，重重砸在了树干上，接着软绵绵的滑落了下来，趴在地上干呕。

我快步紧跟上前，结果还没有走到跟前，便闻到一股异常腥臭的气味，不由自主地反胃，也想跟着呕吐出来，当下也是屏住了气息，借着星光一看，但见刚才残忍将曹聪明给杀害、模样宛如恶魔一般的王世军此刻倒是恢复了正常人的模样，只不过口中张得超乎常人的巨大，不断地吐出一堆腌臢东西来，我眯眼一瞧，竟然是些臭鱼烂虾，以及一些海草。

这情形让人心惊，而努尔则一点都不客气地将棍尖顶住了王世军的背脊，让他趴在地上，不得起来，用腹语沉声厉喝道：“你也是内鬼，对不对？”

王世军依旧在痛苦地吐着这堆腥臭异常的玩意，一对手掌恨不得伸进自己的食道里面去，整个人蜷缩着，仿佛与外界隔绝一般，努尔的脸色阴沉，看了我一眼。我明白他的情绪，这个向来沉稳的男人其实有着自己独特的骄傲，曹聪明虽说胆怯怕死，但毕竟没有背叛我们，结果就被王世军当着我们的面，给活活地宰杀了，这事儿传出去，绝对是一种耻辱。

我郑重其事地点了下头，努尔不再手软，以棍子作为支点，将王世军的身子猛然掀起来，然后一脚踹在了他的胸口，这家伙再次重重砸到了那十人合抱的古榕树前，接着努尔猛然出手，那棍如雨下，一瞬间捅出了十几棍子，全数戳在了王世军的要害之处。

所谓要害，并不是想要将这家伙给击杀于此，而是充分地发掘出触动神经的痛感来。

努尔师承麻栗山蛇婆婆，对于巫医蛊道有着许多研究，对于人体的理解也远超出同辈之人，这一趟棍子点下来，终于将陷入自己世界之中的王世军给拉扯出来，虽然依旧在呕吐，但是整个人却清醒许多，口中发出仿佛受伤孤狼一般的惨叫声。

懂得痛，便有了谈话的基础，我几步上前，顾不得王世军浑身的腥臭，一剑比在了他的脖子上，寒声说道：“王世军，你是明白人，应该懂得自己在做什么，对吧？”

剧烈的疼痛过后，是前所未有的情形，王世军的眼神在这一刻终于开始了凝聚，眯着眼睛瞧向了我，刚刚褪下鳞片的额头青筋浮动，一边干呕，一边对我说道：“我知道，其实自从你到了这里，就一直在怀疑我们四个人，也一直在猜测到底谁是内鬼——我甚至还能够猜得到你们布下了人，时刻在监视着我们，对吧？”

我回头看了一眼被人从地上扶起来的陈亮，毫不掩饰地说道：“对，的确如此，我倘若没有这两把刷子，估计早就回家种田了。”

王世军脸上浮现出了一抹不正常的红色，继续说道：“咳咳，当初在码头，本来所有人没有逃生希望的，但是临到了头，那些家伙却留出了一个缺口，而我们四人，则都凭借着那儿逃脱了性命，不过闵教做事，一向斩草除根，哪里会留后患？那个东西，只不过是为了迷惑你们的小伎俩而已，也是为了保全我的存在，只可惜没有人想得到，处长死便死了，竟然还留下了诅咒，让我们夜夜不得安宁，这般活着，又有什么趣味？”

仿佛是遗言一般，王世军讲起了那一夜的遭遇，却没想到曹聪明和陈亮都不过是烟雾弹而已，唯有王世军才是真正知晓一切的内鬼，就连王奉轩，也不过是收了一笔钱的可怜虫而已。

待他讲述完这些，我皱着眉头说道：“你貌似不是这么痛快的人，告诉我，闵教后面还有什么手段？”

听到这话，被我用长剑比着的王世军脸上陡然浮现出了诡异的笑容来，所有的恐惧和不安都潮水一般地褪去，他得意地说道：“之所以告诉你，是因为让你们所有人做一个明白鬼——你杀了我又如何，不过是先走一步而已，至于你们，所有人，都活不过今夜了，哈哈，诸位，我会在黄泉之下等着你们哦，到时候千万得照顾一下我，不要让我太寂寞啊……”

他阴沉地笑着，居然猛然一转头，竟然朝着我伸在他脖子上的饮血寒光剑抹了过去。

如此刚烈？

王世军求仁得仁，带着必死的决心用我手中的魔剑抹开了自己的喉咙，然而他在血管被割开的一瞬间，脸色骤然一变。

他却是感觉自己脖子处的血宛如潮水一般，朝着那剑身涌去，所有的力量，乃至灵魂，都被吸到了那逐渐开始泛起红光的剑身之上，无数的呜呜声在他的耳边响起来，天旋地也转，看着一脸疑惑不解的王世军，我向他投去怜悯的目光，平静地说道：“朋友，忘了告诉你一句话，但凡被这剑斩杀的人，灵魂都将藏于空隙之内，受尽痛苦，不得轮回……”

饮血寒光剑乃金陵炼器大师杨大侔子的毕生遗作，当年就是因为太过于凶恶，才被于墨晗大师藏在地下室中搁了许久，洗刷怨气，一直到我成年之后，才交予我手，但这并不代表它有多么温和。

所谓凶兵，从来都是有着自己的性格，饮血寒光剑之所以出世之时如此恐怖，便是它集齐怨力而生，更会一直收集怨力而存。

王世军怨毒地看着我，口中冒着血沫说道：“你们所有人，都得死！没有人，能够逃得过的……”

说完这句话，这个罪恶滔天的内鬼终于闭上了双眼，然而就在此时，我突然感觉到一阵古怪的炁场游离，退后一看，却是王世军刚刚吐出来的那一堆臭鱼烂虾，这些死物居然开始翻滚蠕动起来，上面还有隐隐的红色雾气，我还待仔细上前一看，努尔却一把将我给拉了开来，将右手中指咬破，然后抹在自己的左眼皮上，凝目一看，脸色陡然剧变，朝着我喊道：“不好，这是尸虱，是蜃家灵蛊的一种，我们走！”

努尔如此的不淡定，显示出了这玩意的歹毒来，我对于他的判断是绝对信任的，当下也是没有半点犹豫，回头吩咐道：“走，都离开！”

一声吩咐，本来就处于忐忑不安的所有人都转身飞奔起来，我跟着努尔在后面跑，然后大声问道：“那是什么玩意？”

努尔一边跑，一边从身后洒下防蛊的药粉，然后对我说道：“尸虱具体的制作方法我不太晓得，但是听我师父讲过，它是蜃家一种十分闻名的手段，据说是一种特殊海鱼的腹中取出鱼卵来，经过炼化之后，放置在被施蛊对象的体内，炼制的鱼卵孵化，开始吞噬宿主的血

肉，而当宿主的生命消亡之时，这些东西则变成了尸虱，成为了宿主怨力的另外一种表现形式存在。”

说到这儿，努尔顿了一顿，又继续说道：“通常来说，宿主死亡之时的怨力越大，尸虱的能力就会越强，是一种极为邪恶的蛊术！”

努尔讲完，然而这时前面的人群突然停住了，我冲到前面去，问为何止步不前了，这时在前领路的张世界回过头来，朝着我喊道：“陈老大，你看！”

我顺着张世界的手指看去，却见我们跑了几百米，结果竟然跑了一个圈，又来到了刚才的那颗古榕树下面来，那枝繁叶茂、十人合围的树干之下跪着的，却不就是刚刚失去的王世军么？

“鬼打墙，鬼打墙！”

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这时我们的队伍突然一阵骚乱，随行的战士在这一连串诡异事件之后，终于有人陷入了崩溃，一边狂吼尖叫这，一边做出了疯狂的事情，有的转身就往身后跑开去，有的则端起手中的枪，朝着前面的古榕就开始了射击。

关键时刻，最忌讳的就是擅自行动，我朝着老乡牛排长大喊，让他约束自己的战士，而牛排长显然也被吓得不轻，此刻战战兢兢，却是一点儿约束力都没有，紧接着我们身后传来了一声尖叫，当我回过头去的时候，却见擅自逃离的那个战士被一团黑麻麻的小虫子给高高托举起来，而那玩意居然还幻化成了一张骷髅头，朝着我桀桀怪笑起来：“你当我真的死了？”

第三十章 海猴子，古榕树冠藏蓝蛇

那无数虫蝇凝聚而成的骷髅头看不出面目，但是这声音，却分明就是刚刚自杀身亡的王世军，若说魂魄，他已然被饮血寒光剑给吸收，此刻的这凶灵，恐怕就是努尔口中的尸虱，也就是另外一种生命延续吧？

我凝望着这漂泊不定的虫蝇，魔剑前指，厉声喊道：“你以为你就是王世军么？做梦吧，那家伙已经死了，灵魂消亡，灰飞烟灭了！”

这骷髅头几口，便将那个因为惊吓而夺命狂奔的战士给吞入了嘴中，我瞧见一大堆黏稠的血肉从半空中滑落下来，接着无数尸虱附着上去，继续繁衍，看着十分恐怖，而对方却依旧发出了夜魑一般桀桀的怪笑声，厉声说道：“对，我们确实不是王世军，我们是他的孩子，秉承着他的遗志，而他临终之时最后的心愿，就是将你们给全部杀死，留在这个亡魂的圣地！”

我踏着罡步，心中凜然，冷声哼道：“你以为凭着这点儿本事，就能够将我们都给留在这儿么？”

骷髅头不停蠕动，十分的瘆人，却依旧有无数振翅之声汇集在一起，化作了王世军的声线来：“就凭我，当然不能，不过你以为你们身后的这几棵古榕树，就一点秘密都没有么？实话告诉你吧，它们之所以如此茁壮成长，那是龙穴岛几百年来死去的亡魂和尸体滋润着它，而传说中的鬼打墙，不过是这些移动古榕留住人命的手段而已……”

我与骷髅头对话着，这时努尔走到了我的旁边，用只有我能够听到的声音说道：“志程，尸虱不可能有这般的智慧，它应该是被人控制了，而控制尸虱的人，恐怕就在这附近，我来对付这些东西，你带人去那些古榕树冠上面看一下——估计捣鬼的家伙，就在那儿！”

努尔此言方罢，我所有的疑惑都解了开来，虽然不知道藏在暗处的那个家伙到底有着什么目的，一直在这儿拖时间，但是却也晓得越能够提前将他给揪出来，便越能够破坏对手的计划，当下也是抽身往后，大声吩咐道：“大明白、小七，你俩跟我走，张世界、良馐良旭、小破烂，你们守住大部队，伺机支援！”

我这边在分配任务，而努尔则是一步踏前，朗声说道：“不知道是哪位巫蛊高人，麻栗山西熊寨梁努尔在此，可敢前来一见？”

努尔高声挑战，然而那尸虱所化的骷髅头却陡然一扭，化作了

一大片黑麻麻的乌云，带着尖利的呼啸之声，朝着这边扑来。这乌云乃由千百万只细小蠹虫化身而成，细思极恐，看得让人毛骨悚然，而努尔却是一阵冷笑，不慌不忙地冲上前去，手中的赶神杀威棍猛然一抖，朝着前方猛然画圈，顿时就将这铺天盖地的乌云给引住，化作了一道不停转动的旋风。

巫门棍郎，自然有着几分本事，我不担心他的安危，而是带着张大明白和张励耘，纵身朝着前方的古榕冲去。

相隔不到百米，转瞬即至，我眯着眼睛四处张望，试图在这一片古榕林中瞧出那个躲在幕后的凶手，然而此时海风陡然变得癫狂起来，呼呼刮脸，这古榕巨大的树冠不断摇动，枝桠宛如恶魔的爪牙，一时间竟有狂魔乱舞的景象，也使得我们无法瞧得太仔细了。

张大明白是个粗线条的家伙，他最烦的便是动脑筋，但这并不代表他是个没脑子的人物，能够通过茅山宗下山考核的佼佼者，从来就没有弱者，当下也是一个纵身，攀着这古榕的枝桠就上了树去。深入其中，便能够瞧得更加仔细，张大明白十分明白这一个道理，在抖动的树冠之中纵身飞跃，很快便大声喊道：“大师兄，在你的右上方，朝着你扑来了！”

我闻言，心中一紧，手上却更是紧了几分，当下一记乾字剑，冲天而起，却感觉剑尖之上撞到了某种东西，那力道甚猛，下意识地卸力而下，朝着地上甩去，听到“吱吱”两声叫喊，定睛一瞧，却是一头毛茸茸、湿漉漉的小东西。

我脑海中的某处记忆被这东西给瞬间勾动起来，当下也是下意识地一声大吼：“胖妞？”

想到那个陪伴了我年少时光的小伙伴，我满身戾气顿时就消减许多，瞧见剑尖上面黑色的血，低头过去查看，却瞧见这湿漉漉的东西猛然扭转身子来，却是一只有着靛蓝色人脸一般的小猴子，它有着三四岁人类小孩儿一般的身材，浑身瘦骨嶙峋，皮肤上面大块大块的白色斑点，湿漉漉的毛发趴在身子上，招风耳，一嘴密集利齿，颇为丑恶。

这东西在我愣神的一瞬间，后脚一蹬，纵身朝着我的脸上扑来。

我满心欢喜，却瞧见竟然是这样的凶物，顿时一股火气升腾而起，当下就是一剑挥过。我含怒而出的这一剑迅捷无比，这凶神恶煞的小东西给我一剑斩成了两半，而因为饮血寒光剑的特性，倒也没有洒落鲜血，我低头瞧了一眼这玩意，诧异地喊道：“这是什么？”

“海猴子！”

旁边的张励耘抖落手中软剑，上前说道：“在我姑父那儿见过这东西的图录，是一种海中的类人生灵，以吃岛上的海鸟和毒蛇为生，有时也会潜出水面作恶，我听我姑父说这玩意已经形成了初步的社会群落，十分难缠，对人类有着异常的仇恨，听说它们是东海蛟人的近支，这仇恨就是后来人类为了蛟人鱼油，大规模捕杀中形成的……”

“哦？”

我不疑张励耘的信息有误，毕竟他姑父便是天下十大之中的北疆王，那个老烟枪能够跻身其中，必然是有着渊博的知识和阅历，知道这东西并不算稀奇，只不过这些东西出现在这里，到底是什么原因？

还没有等我穷根问底，便听到张大明白的一声大喊，接着这家伙便从古榕树冠之上掉落了下来，我瞧见他身上竟然附着两个同样凶狠的海猴子，正疯狂地撕咬着我这师弟呢。不过张大明白却也不是那么好惹的，他从树上跌落而下，借着这股冲力将背上一只海猴子给直接碾压致死，而攀附在胸口的那一只，则直接拍出了一记凶猛的烈阳掌。

烈阳掌作为茅山烈阳长老茅同真的祖传绝技，自然有着凶猛的一面，当他一掌击出之后，那湿漉漉的海猴子竟然在半空中便化作一道火红的干尸，跌落在了地上。

烈火阳毒，骤然爆发，这便是张大明白敢横着走的缘故。

不过随着张大明白的跌落在地，那原本宛如恶魔鬼怪一般的古榕树冠之上，就像掉入参果一般地纷纷跌落黑影下来，而这些东西一落在地，立刻张牙舞爪，竟然都是这些面目丑恶的海猴子，湿漉漉的，都好像是刚刚从海里面爬起来，有的朝着我们这边扑来，有的则带着尖利恐怖的叫声，朝着我们后面的大部队冲了过去。

面对着这几十上百、几百扑面而来的海猴子，我并没有太多的惊慌，而是将眼睛眯成了一条缝，接着鼓荡真气，将血劲涌到了头顶处。

临仙遣策，符文运转。

我在骤然之间，却是瞧见了有一个明显比一众海猴子要庞大许多的黑影子，正蹲在了左边第三棵古榕的树冠之上，双手握着某种东西在嘴边，仿佛在吹动着什么。

幕后凶手，就是这人。

面对着陆续掉落的海猴子，张大明白和张励耘的脸色也都变得

严肃起来，严阵以待，然而我却并不在意，不管身后的惊呼以及骤然响起的枪声，而是将魔功凝练至巅峰之处，然后集中于丹田之上，双手结印，朝前猛然一击。

【深渊三法，魔威】！

此法一出，那些宛如蝗虫一般从来的凶恶海猴子顿时就仿佛瞧见了天敌一般，纷纷退却，而我却不管这些被派过来当做炮灰的可怜畜生，纵身跳上了那古槐树干，然后坚定不移地朝着那个家伙冲去。我眼中的神秘符文疯狂运转，线路直指那黑影之人，对方一开始还没有感应到，但是当我飞跃到了跟前一棵的时候，终于反应过来，下意识地朝着旁边猛然一跃。

星空之下，我终于瞧见了那个家伙的身影，穿着一身黑色水靠，露出了白藕一般的细胳膊细腿，以及并不成规模的胸部，竟然是一个女人。

就这么一个家伙，将我们二十多人耍得团团转，我心中顿时一阵无名业火升腾而起，快步朝着这个家伙追去，那人却也不与我正面交锋，身形宛若魅影，在古榕树冠之上飞跃，到达了边缘之后，竟然头也不回的朝着海边跑去，我回头瞧了一眼，发现刚才还是一个圆圈的鬼打墙阵，此刻却已然无踪，不知道是不是跟这女人有关，但还是想要将她给揪住。

这样的家伙，尽管没有看到正面，但必然也是闵教之中的一个大人物。

两人一追一逃，终于到了海边的一处乱石滩处，那女人终于不再逃开，而是转身过来，我瞧见了一张带着南方女人明显特征的脸，心中陡然一跳，失声喊道：“你是蓝蛇？”

第三十一章 水底客，是敌是友分不清

我虽然没有跟闵教三雄有过照面，但是先前王世军、曹聪明等人曾经描述过他们几人的模样，而张伯这些老一代的同志几十年前也曾经见过几人，案宗里面有过大概的画像，虽说与真实的情况还是有很大的差距，但是我这么一猜，那女人皱了一下眉头，却并没有跑开，而是停住了身子，凝神朝着我望来，然后用一种极不标准的普通话朝我问道：“你是，陈志程？”

她这么说，等于间接承认了自己的来历，我瞧见她真的是码头凶杀案的三大元凶之一蓝蛇，心中一阵狂跳，也顾不得身后枪声大作。强行让自己不去回头，而是一步一步地走上前，终于在蓝蛇身前十米处停下，然后喊道：“对，是我。蓝蛇，你出现在这里，到底有什么预谋？”

那女人脸上流过一丝悲伤，眼神陡然变得凶恶数分，仍然操着一口极不标准的普通话说道：“我听说，黑蚁是在你的手上了？”

那片尸虱的意识是她在暗中操纵，那么王世军肯定是跟这女人有过照面了，我也不隐瞒，如实说道：“黑蚁没有死在任何人的手上，他是为了掩护闵鹄逃脱，自爆身亡的。”

听到我讲得话儿，她居然很认同地点了点头，说道：“嗯，这就是他的风格，刚烈而果断，毫无眷恋，”说完这话之后，她终于流露出了几许哀伤来，沙哑着嗓子说道：“陈志程，你知道黑蚁是我什么人么？”

我眉头一扬，一边试图继续接近于她，一边敷衍问道：“你们什么关系？”

蓝色的眼睛平静地注视着我，然后一字一句地说道：“黑蚁是我相伴四十年的师弟，也是我唯一的爱人，你夺走了他的性命，而我，也终有一日，将你的性命，从你爱人的手上夺走——想想这仇恨在心中酝酿许久，我就是那么的烦躁，不过幸好，我并不用等多久，便能够摘下你的头颅，如此想想，真好……”

说完这莫名其妙的话，蓝蛇猛然一跃，身子在半空中一阵扭曲，人便栽落到了黑乎乎的海中去，而我蓄势已久的一招最强技，清池宫十三剑招之中的“依然秋水长天”，秋水永恒，连天而起，那剑锋却终究晚了一线，擦着蓝蛇的衣角而起，那劲风将拍岸惊涛给斩成碎末，而蓝蛇却在这一瞬间消失在了黑黝黝的怒海中。

我站在礁石之前，瞧见这眼前那汹涌不定的海水，这儿好似隐藏着—头沧澜巨兽—般，水浪翻飞，无数的浊沫在此翻涌横流，展现出了大自然的力量来。

我眼睁睁地看着蓝蛇在我的面前逃走而没有办法阻拦，我虽说自小便有麻栗山龙家岭第一密子王的称号，修行之后水性更是精益求精，但是这些拿在宽广无垠又藏着巨大凶险的大海之中，却显得是那么的脆弱，我估计蓝蛇或许正在水下期待着我的追逐，她好轻而易举地将我给擒杀了，不费吹灰之力。

就在我咬着牙，心中愤然的时候，身后传来了张大明白的大声呼叫：“大师兄，大师兄你没事吧？”

我回过头去，却见刚才还在古榕树下奋力拼斗的张大明白和张励耘赶了过来，忙问那边的情形怎么样，张大明白瓮声瓮气地告诉我，说我追着那个黑影子跑到海边这儿来的时候，那些海猴子就像没了主心骨，潮水一般地退了许多，而那一堆尸虱因为没有了主导，结果都给努尔制服了，他们担忧我这边吃亏，便匆忙赶过来了。

说着话，我瞧见努尔带着大部队也赶了过来，便将刚才发生的事情讲给了众人听，当得知蓝蛇也在此处，以及她刚才所说的那一番话之后，努尔没有片刻停留，直接对我说道：“志程，事情有点不妙，蓝蛇—人，拖住了我们这边的大部队，而李副局长和张伯他们那儿，恐怕遭到了埋伏，凶多吉少啊，我们得赶紧过去会合才是！”

努尔说到了我最担心的地方，当下也是赶忙清点人数，发现在刚才的遭遇战中，除了曹聪明、王世军和那个慌不择路的战士死亡之外，还有两个战士在与海猴子的战斗中受了点轻伤，另外前专案组唯独留下的一人陈亮也有点精神失常，行尸走肉般地跟在队伍里，发挥不得其他作用。

就在我们盘点队伍的时候，突然有人喊道：“领导，你们看，前面那儿是什么？”

出声的是牛排长手下的一个战士，我们顺着他指的方向瞧去，但见在礁石滩的边际处，有两个身影朝着北边这儿费力奔跑，而在他们的身后，则追着二十多个身穿黑色短水靠、手持分水刺的家伙，那些家伙的身手异常敏捷，有的一跃竟然能够有四五米的距离，而前面两人虽然实力非凡，有的家伙—旦靠近，—掌便能拍飞，但是似乎受了伤，行动十分不便，眼看着就要被追上了。

星光之下，目能夜视的我最先瞧清楚了前面两个黑影的面目，

却见其中一个是李浩然李副局长，另外一个，则是张伯。

他们带了差不多三十多人的大部队，此刻竟然只剩下两个人？

而且他们的脸上，怎么尽是鲜血？

我没有想明白这里面的关键，但并不妨碍我做出决定，当下也是回头对紧紧跟在我身边的牛排长高声喊道：“牛排长，接应前面两人，让战士们朝着后面那些人射击！”

牛排长这一晚上，瞧见了这么多诡异神秘的事情，手上又有兄弟死于非命，自己却无能为力，也是憋了一肚子的火，一旦得了我的命令，顿时就爆发起来，朝着手下战士大声喊道：“听到了没有，让后面的那些王八羔子们瞧一瞧，你们手上的枪，可不是烧火杆子，射击！”

牛排长一声令下，顿时就枪声大作起来，这些战士来自南方军区的守备部队，能够在这个部队的战士，都是百里挑一的尖兵，他们虽然并不如修行者那般强大，但是平日里也是训练有素，无论是射击还是搏击，又或者体能训练，在全军的个个部队之中，都是能够数得上来的，当下一阵火力倾泻，顿时将那二十多人给打得措手不及，全部都将身子伏在了海岸边的岩石上去，唯独剩下李副局长和张伯朝着这边赶来。

不用我吩咐，张大明白和张励耘上前过去接应，口中喊道：“李局，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怎么会这样？”

随着两人渐渐接近，仿佛受到受了很严重的伤，一声不吭，我心中的怀疑更重，事情实在是有些太反常了，要晓得，无论是李副局长，还是张伯，都不比我和努尔弱，甚至还强上许多，这样的高手即便是受了伤，也不会如此诡异的。想到这里，我朝着上前接应的两人高声喊道：“小心，这里有诈！”

经过我一提醒，最先反应过来的是张大明白，他陡然朝着前方猛拍了一掌，厉声喊道：“难怪觉得鬼气森森的，当老子是二百五么？”

张大明白猛然一拍，阳火斐然，前面两个黑影顿时就变淡了许多，而这时似乎也想最后挣扎一下，猛然暴起，朝着前方扑来。然而所谓偷袭，一旦被拆穿了，就根本没有什么威胁了，我出声警示之后，立刻一马当先，一剑刺在了其中一个黑影上面，结果一声惨叫，那人便消失无踪了，剩下了一截枯树干，留在了我的剑尖之上。

另外一个黑影，也被张励耘的软剑切成了数节，我低头一看，依旧是几节树干，而且好像是那古榕树。

又是这等骗人眼睛的伎俩，我心中暗恨，当下也是脚尖一点，落在了刚才被枪火压制的人群之中，发现这岩石后面哪里藏得有人，根本就是一片空气，而这些家伙的所有目的，则都是为了掩护那两节“榕树枝”，好有偷袭的机会。一定有人在操控，我有一种被欺骗的怒气，眯着眼睛，环视一圈，终于瞧见在不远处的海上，有一个小艇，那上面有五六十个人，正朝着这边望来。

定是闽教的家伙，我恨得发了狂，老虎不发威，真当老子是病猫啊，你们他妈的真的以为我不会水么？

瞧见那小艇离岸边并不算远，几个密子就能够到达跟前，我也顾不得许多，一个快步飞冲，瞬间就越过那这一片乱石滩，将脚下的鞋子甩开，一下扎进了前面的海水地，算准方向，长长的一个潜泳，当我浮上水面的时候，那小艇已然近在眼前，我身子能够瞧清楚上面几个家伙的面容来。

蓝蛇，似乎不在！

还没有等我瞧得仔细，小艇上面的人似乎发现了我，抬手便朝着我这儿甩了鱼叉下来，我再次潜入水中，没有睁开眼，而是用炁场感应着，准备摸到小艇底部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感觉到另外一股气息朝着小艇进发而来。

那是外海的方向，来人是谁？

蓝蛇么？

不对，那气息似乎对小艇充满敌意——难道是徐淡定？

不对，不对！

第三十二章 水中战，巨大鱼尾乃非人

不对，我跟徐淡定这么多年，对他的炁场十分熟悉，即便是看不见、摸不着，但是只要我能够感知到，便能够甄别出这人是否就是徐淡定。

所有的可能都不是，那么这人，到底是谁呢？

我心中一阵混乱，不过不管如何，敌人的敌人，便有可能成为朋友，我感觉对方在水中宛若一条游鱼，十分灵活，生怕那人误会，也不敢靠前，感觉到“他”就在小艇之上的众人被我给吸引了注意力时，却一下潜到了小艇下方，双手撑起了那船底，竟然凭着这猛然一下的冲击，试图将那小艇给直接撞偏去。

我感知到了那人的行动，心中一阵哀叹，看来这个家伙水性虽说不错，但并不是个头脑清醒的人，要晓得这能够容纳五六人的小艇看着虽说不大，但是却特别沉，而且一旦进入了水中，更是如此，普通人即便是有着超出旁人的强大力量，也无法将这小艇给撞翻的。

然而就在我暗叹之时，却陡然发现头顶上不断落下的渔枪竟然骤然一停，我立刻将意识延展过去，却发现这被我认为无法撼动的小艇竟然被那个家伙给猛地撞了一下，居然剧烈的摇晃起来，甚至还有一个人失足跌落到了水下去。

我满心震撼，不知道那人到底是怎么做到的，然而还没有等我仔细敲过去，那小艇在接二连三的撞击之中，竟然真的倾倒了，上面的几个闵教门徒纷纷落入了水中。

大家都掉下了水底，那双方都没有了太大的优势，而即便是这些闵教门徒个个都是水性高手，我却也没有太多的畏惧，当下也是将怀里的小宝剑给拔了出来，一个猛子扎了过去，准备将那几个装神弄鬼的家伙给留下来。水中潜泳，时间颇短，我毕竟在水下憋了许久，终于浮上了水面，长长地透了一口气，却见有一个跌落水中的家伙手持鱼叉，朝着我的脖子猛然扎来。

我尽管刚刚浮出水面，但立即就反应过来了，猛然伸出手，将小宝剑给别在了叉子的尖端，猛冲上前，瞬间将这鱼叉控制在了我的手上，接着右臂陡然一涨，紧紧揪住了那个偷袭者的手臂，将他往我这边拽了过来。

那人在水中却也是一个凶狠的家伙，感觉到被我控制住了之

后，猛然向下沉去，试图将战斗给拖到水下去解决。

不过这终究只是他的一厢情愿而已，我哪里能够让他来带动节奏，当下意识使劲一捏，那人的手骨顿时咔咔作响，发出了一声痛呼，接着就灌了好几口的水，而就在此时，我的身后突然袭来了一根锋利的分水刺。想要将我给围杀了？想得美，我紧紧勒住了这人的脖子，然后将小宝剑给递到了左手，右手则握住了那根鱼叉，朝着身后的那个家伙挡去。

分水刺和鱼叉交击，那分水刺无论是长度，还是力道，都远远不及我手中的鱼叉，顿时就被荡开，我瞧见那个身穿黑色水靠的家伙后退，正要乘胜追击，却不料那人突然发出了一声惊恐的凄厉尖叫，整个人仿佛被什么拖到了一般，猛然向下沉了过去。

这人惊悸的情绪影响到了我，我也有点害怕这个海里如鱼得水的家伙会无差别的攻击，当下也是不敢再冒进，而是采取了防备的姿势，然而这也使得我越发能够瞧清楚场中的状况，却见刚才被掀翻的小艇倒扣半浮在我左前方的七八米处，而跌落水中的那些人中，除了我怀中这个还喘着气外，其余人都已然不见了踪影。

水面波涛汹涌，而水下却是暗流涌动，我心中一阵发麻，这时张大明白在岸边喊道：“大师兄，你怎么样，要不要接应？”

我摇了摇头，让众人不要赴险，而我这边则拉着怀中这个家伙游向岸边去。

海面本来就不平静，在潮汐引力的作用下波动不已，我拖着此人，本来就已经有些勉力，结果那家伙瞧见了自已同伴的这惨状，还有三两具死尸浮现出来，顿时就给吓坏了，拼命地大声叫道：“天啊，它又来了，放开我，它会把我们都给弄死的……”

这人吓坏了，拼命挣扎，我一边游动，一边顶住他的脖子说道：“不想死就给我安静点！”

然而就在这时，我感觉自己的脚下突然一阵激流涌动，接着前方露出了一条巨大的鱼尾巴，猛然拍打了一下水面，溅了我一身的水，而就在这一瞬间，被我挟持着的这个人却因为惊悸过度，脖子在挣扎中主动撞向了小宝剑，而锋利无比的小宝剑毫不客气地切开了他的气管，当我的视线从前方的水浪移回来的时候，这个人已然没有了气息。

水底下的那个人敌我未明，我无疑带着一具尸体返回了岸上去，于是将此人给放开了，任他飘落到了水底去，而我则持剑而立，一边踩着水，一边感应着周遭的情况。

当最后一人死去，四周变得一片寂静，除了海浪声，再无他物，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水底下有一双眼睛缓慢地睁开了来，凝望着我。

这是那个怪人的眼睛，“他”似乎在打量我，有些好奇，有些亲近，也有些警戒，但无论如何，绝对没有敌意。

年少时期的我长期与小白狐儿和胖妞生活在一起，对于这种第六感清晰无比，会过了神来的时候，我开始朝着水下大声喊道：“无论你是谁，只要你在跟闰教作对，都能够成为我的朋友，出来吧，让我们好好地谈一谈。”

我不管水下那个怪人是否听得懂我说的话，反复说了几遍，突然感觉那人竟然朝着远处的岸边游去，我不知道他的目的是做什么，但却总感觉与他沟通一番，于是紧紧跟着他，朝着那边游去。那怪人游得飞快，很快就到了岸上，离我足有二十多米，我瞧见他竟然也是一个光头男子，身上穿着湿哒哒的长袍，腿特别的长，与我想象中的巨大鱼尾巴有着明显的区别。

我正想上前与他交流，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听到一阵枪响，三四只、或者四五只枪，竟然对准了刚刚爬上岸的他射去。

事出突然，我没有预料到，而那个怪人也没有，他虽然迅速地朝着地上翻滚躲开，但是很明显中弹了，我气得朝岸上的大部队大声喊道：“我++，谁他妈叫你们开枪了，给我住手！”

似乎感受到了我的愤怒，枪声骤停，而我也爬上了岸边来，努尔和张大明白过来接应我，牛排长一脸紧张地跑过来问道：“陈组长，这个是我们自己人么？”

误伤自己人，这问题可就真的大了，我能够理解这些战士临战之时的恐惧，毕竟久未经历战斗，他们跟十年前的那一批军人还是有着许多不同，无论是从胆识还是从意志，都不能够达到我的期待，不过我却依旧不能原谅这样的失误，并没有理会他，而是朝着似乎中弹、藏在岩石背后的那怪人喊道：“朋友，对不起，是我们这边误会了，你有没有受伤，我们这里有随行医生！”

信任需要长久的建立，而崩溃则只需要一瞬间，我一步一步地走了过去，那怪人却一直都没有露头，我心中发寒，然而就在我即将走到那石滩跟前时，却瞧见这个光头怪人艰难地爬了起来，对我说道：“我认识你。”

我愣了一下，仔细打量这个光头怪人，瞧见他是个眉清目秀的

年轻人，看不出年纪，有可能只是十七八岁，也有可能二十五六，但无论如何，都没有眼熟的感觉，然而还没有等我说话，他却朝着南面的方向指道：“在那边，他们布置了陷阱，我看到跟你们同样衣服的人，被围攻……”

他的口音很古怪，就像是滇南交界处的话语，而这话还没有说到一半，双眼一翻，人就晕厥了过去。

我赶忙上前扶住这怪人，感觉他的身子很沉，手往胸口一摸，发现有四五处伤口，顿时大声喊道：“医生！”

因为战况太过于激烈，所以这次跟随着来了两个战地军医，一队一个，我们这边的是个戴着眼镜的年轻人，匆忙赶上来，不过努尔却比他更早挤了过来，手在这怪人的脖颈上面按了一下，又附耳在他的胸口上听了几秒钟，然后从怀中取出七根金针，快速扎在了他的胸口和额头上面，然后对我说道：“他底子厚，暂时没有生命危险。”

努尔让军医过来接手，然后问我道：“怎么，你相信他的话么？”

我皱眉说道：“你怀疑是计？”

努尔摇了摇头，将我给拉到一旁，低声对我说道：“这个家伙，只是妖物化形，并非人类——刚才你身处其中，没有感觉，但是我们在岸上却瞧了清楚，那巨大的鱼尾着实恐怖，所以这些战士害怕，也是正常的。”

我想了一下，对努尔说道：“不管它是什么，刚才的话，我信。”

第三十三章 陷阵中，今夜兄弟开杀戒

尽管努尔对这个从水里面爬出来的怪人心怀疑虑，甚至指出他甚至有可能并非人类，而是妖物化身，但是从那家伙刚才诛杀那小艇之上的闵教诸人，以及尝试与我进行交流的真诚，却让我感觉到他并没有撒谎，我甚至觉得他说认识我，这话儿都做不了假，因为他操着一口滇南边境的话语，而我则曾经在南疆战斗数年，我们或许也有过数面之缘，只不过十年过去，他已经变了模样而已。

努尔见我决心已定，便没有再劝说什么。

作为我的副手，他需要将风险分析给我得知，而一旦我作出了决定之后，他便是我的第一个支持者。

从来如此。

商定完了之后，这边的军医已经对地下的怪人做了简单的失血处理，然后跟我汇报：“报告领导，他表面的皮肤很坚硬，子弹只是嵌入了他的身体里，没有刺穿内脏，不过要是做手术，我们这儿暂时没有条件……”

我手一挥，对牛排长吩咐道：“留下两人陪他，照顾好这人，他若有个闪失，我唯你是问。”

牛排长立刻立正敬礼道：“保证完成任务。”

努尔既然给他们说了情，我也收敛起了心中的怒火，这事儿终究还是怪不得他们，再说牛排长也是我老乡，多少也得给他留些面子。

我不再追究，而是指着怪人指给我们的方向，出声动员道：“同志们，告诉大家一个坏消息，上个月酿成血案的那一伙人，现在又在南边设伏，准备将李副局长他们给再次留在这里，而只有我们，才能够将他们给救出来。我们越早赶到现场，越能够拯救我们兄弟的性命，我知道大家现在已经很累，很害怕了，但是在那边的，是我们的兄弟战友，我们不能抛下他们。所以，跟我冲！”

此话说完，我让张大明白和三张带领着大部队跟来，而我、努尔、张励耘和赵中华四人，则一马当先，朝着南面冲锋而去。

我带着三人快速前进，越过了一大片滩涂地和林子，一直朝着南方行进，一开始我的心中也有疑惑，想着倘若南面既然已经交锋了，那么枪声总是应该有的，然而此刻听不到，是不是那怪人在忽悠我们？

然而走到一半路程，我便听到了有嗖嗖的风声从海上刮来，竟然神奇的将这一块区域给分割开来，一走过了那风带，前方顿时就是枪声大作起来。

我听到这枪声，浑身一激灵，朝着身旁的努尔、张励耘和赵中华低声喊道：“各位注意了，前方凶险，都照顾好自己！”

吩咐完了之后，我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穿过前面一阵密林，却见到那滩涂之上，竟然翻卷起了一阵浓雾，这浓雾竟能化形，一会儿化作了奔马，一会儿又腾空而起，幻化成了展翅高飞的雄鹰，倘若只是只有一团，那倒没有什么，然而可怕的是，我差不多瞧见有五十多团黑雾，将这偌大的滩涂给笼罩，而被困在其间的，却正是李副局长和张伯所带领的一众人等。

我伏在林中的黑暗之处，朝外望去，瞧见除了我们自己的人之外，从海上、林间以及礁岩的缝隙里，不断地有黑影蜂拥而出，这些身手矫健、悍不畏死的家伙，却正是刚才与我们交过手的海猴子，不过比起刚才我们所面临的，这些海猴子的数量有一种让人绝望的感觉。

我瞧见这密密麻麻宛若蝗虫一般扑来的海猴子，心中一阵战栗，不过却强忍着这种不快的情绪，目光去寻找那些藏在暗处的家伙。并没有让我多费时间，我很容易瞧见了那些来自那个叫做闵教的弟子们，他们大部分人都穿着鱼皮水靠，有超过七十多人，从林间、山上以及草丛中浮现出来，这幕后的主使者用法阵困住了目标，用炮灰一般的海猴子吸引了他们的注意力，而自己则在悄无声息之间，却对滩涂上的大部队完成了合围。

尽管一开始，他们并没有表现出强势的进攻意图，不过当随行战士的子弹被那些海猴子给耗光的时候，这三十多人恐怕不是埋伏者的对手。

闵教来人有超过七十多个，虽然我敢肯定这些人良莠不齐，但是在幕后真凶的步步筹谋下，即便是李副局长，也只怕无力回天，而倘若我们被犹豫和恐惧给迷住了双眼，迷失在那一片古榕树搭建起来的鬼打墙之中，只怕很快就会被分而灭之，承受着如同李副局长等人此刻的命运，不过所有的一切，都因为那个水底怪人给扭转了，我和努尔四人已经赶到了此处，而后面的大部队，也在张大明白的带领下，匆匆赶来。

所以最后的结果到底是胜是负，犹未可知，狭路相逢勇者胜，这个就得靠真功夫了。

瞧见这一副场景，不光是我，其余三人也是一阵心颤，没想到对方竟然如此嚣张，因为不满文记渔行的查封，竟然搞出了这么大的动静来，努尔、张励耘和赵中华都看向了我，我沉吟了几秒钟，然后下达命令道：“小破烂，你身手好，腿脚快，去西边，吸引那二十几人的注意力，然后尽量将他们给带离现场。”

赵中华兴奋地点头，这可是一件大活，干好了，那可是十分出彩的。

当然，也分外危险。

赵中华听了吩咐，猫着身子就潜匿过去了，而我回头过来对张励耘说道：“小七，我和梁副组长得去破阵，将李副局长他们的战力给解救出来，你留在这里，接应后面的大部队，让他们将这些家伙的主力给击溃，必要时候……”我沉吟了一番，然后深吸一口气，拍着他的肩膀说道：“必要时候，你负责指挥战斗！”

张励耘听到我的话语，猛然一愣，下意识地抬头看着我道：“陈老大，我不行的！”

我擂了他一拳，然后说道：“不，要相信自己，你可以的。”

之所以让张励耘这个后来之人指挥战斗，一来是因为我和努尔作为高端战力，必须得冲锋在前，便无法兼顾指挥的责任，张励耘修为要比三张高出一截，头脑也十分清楚，是一个冷静而专精的人才，二来比他资历和修为更强的张大明白并不适合指挥战斗，我这师弟虽说脑子不笨，但是风格跟倾向于冲锋陷阵的猛将，所以我不得不将这任务交给他。

看着我真挚无比的目光，张励耘在一阵激动和忐忑之中，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应承下来。

这两人的任务分配完成，我看了一眼努尔，这巫门棍郎已经年逾三十，而立之年，唏嘘的胡子浮现着唇间颌下，然而此刻脸上浮现出来的笑容，却一如当年我遇到他那时的真挚纯真，就仿佛时光并没有在他的身上留下任何印记一般。老兄弟，相视不过一笑，然后我平静地说道：“努尔，我们两个，去破阵。”

努尔点了点头，提着棍子说道：“肩并肩，干他娘个痛快！”

交代完毕，我们两人开始朝着滩涂后面的那一片礁石地冲锋，在那一片怪石嶙峋的地方，有超过三十多人伏在那儿，在跟前的一块岩地上面，几个浑身几近赤裸、身上纹着古怪符文的男人在那儿疯狂地起

舞着，而这舞蹈不过就是祭神，那法阵便是通过他们为导体来激发的，那一团一团的黑雾就是从他们脚下的那一片岩地浮现出去的。

我不知道被这些黑雾迷困其中的场景到底是怎样的，也不晓得里面主事的李副局长和张伯是否能够瞧得见这边的情形，但是晓得倘若想要将他们给救出来，我们必须就要破了那个见鬼的法阵。

然而破阵，哪里有这般的简单？

除了最中心的八人狂舞之外，在外围，潜伏着接近二十多人的守护者，我甚至能够猜得到坐镇其中的，说不定就是闽教三雄之一，或者是闽公子乃至他们真正的魁首。所以说，这是一场刀尖上的舞蹈，一次亡命之旅，稍有不慎，不但满盘皆输，而且还会失去性命。

我和努尔沿着树林朝那边飞速贴近，路上还遇到了两拨闽教分子，三两人一组，应该是负责巡视其中的斥候，不过都被我和努尔给用千钧之力，暴风骤雨一般的打发了，所以当我们在离那片礁石地还有五十米的时候，无论是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还是努尔手中的赶神杀威棍，上面都沾染了鲜血和脑浆。

这是一场注定扬名的战斗，虽然隶属于秘密战线，也必将为我们的同行们所传诵，而在从容面对着死亡的那一瞬间，我和努尔的脸上，都带着笑容。

慷慨赴死，这便是我们当时的心情。

靠近，靠近，靠近……我们尽量将身子给伏得很低，然而林中与礁石地终究还是有着巨力，在这般戒备的情况下，我们最终还是被人给发现了，在一瞬间，超过十人朝着我们围了过来，而我和努尔最后对视一眼，接着魔剑和长棍轻轻碰了一下。

今夜开杀，兄弟并肩。

上！

第三十四章 红蝎现，闵教强人终聚首

战斗在一瞬间爆发，最先接敌的是努尔，他手中长棍朝前而起，将前面几人砍来的长刀给骤然拨开了去，而我则从后面跟进，饮血寒光剑陡然一震，那长剑就从一个来不及避让的家伙胸口穿过，修长的剑身在对方胸腔之前做了停顿，而对方则由于被饮血的痛苦，陡然发出了受伤野兽一般的嘶嚎声，不退反进，竟然朝着我猛推而入。

他居然想要凭借着牺牲自己的手段，将我快速前进的冲势给阻缓下来。

多么疯狂的想法，然而我却不得不一脚踢出去，将他的身子抵住，不让他将我的剑给黏住。

仅仅是这么一交手，我便已然晓得对方的凶悍，恐怕是我们出战一来所罕见的，当下也是深吸一口带着海风和鲜血的空气，将饮血寒光剑给猛然拔出来，接着再次上前，劈、砍、崩、撩、格、洗、截、刺、搅、压、挂、扫，整个过程浑然天成，谙合了剑法之本义，乃“刚柔相济、吞吐自如，飘洒轻快，矫健优美”，除此之外，还多了几分战场厮杀之时沾染的杀戮之气。

刀乃凶兵，剑为君子，古皆有之，然而此刻在我的剑下，浪翻云起，向前冲来的这家伙就好像遇到了一头猛虎恶煞，感觉自己迎上去，便如同鸡卵去撞石头一般，即便是再凶悍之人，不由得也心底发憊，而这时也有人终于将我给认了出来，朝着身后大声喊道：“公子爷，蓝蛇没有拖住姓陈的魔头，他杀过来了。”

说这句话儿的时候，我竟然能够从对方颤抖的话语中感受到恐惧，晓得我这几次交手中，凌厉的手段以及浑身的魔功给对方留下了很深的印象，特别是死在我剑下的那些家伙实在是有些多，使得这些本来在别人眼中宛如恶鬼一般的家伙，竟然将我给称作了魔头。

不过我也并不在意，魔头便魔头好了，敌人怕我是好事，他们若是心中都没有敬畏之人，觉得这世间，做任何事情都不会付出代价，那么整个世界的规则在他们的眼中都宛如无物，岂不是更加放肆了？

而就在那人去请求援兵的一瞬间，我猛然一剑荡开周遭的刀斧加身，然后抬头望去，却见前面一个四米多高的石礁上面露出了一张脸来，却正是那日仓惶逃走的闵公子，此刻的他也是一副紧身水靠的打扮，不过周身的关键部位都穿得有角质的护具，将他在人群中一下子就

凸显了出来。在瞧见了来袭之人是我和另外一个不认识的家伙，闵公子的脸上一下子就变得十分奇怪了起来。

不过很快他就回过神来，狞笑着说道：“不是冤家不聚头，来了也好，省得本公子还得去那边找你们。众人，给我将这两个家伙给斩了！”

闵公子一声令下，手下一众人等便宛如打了鸡血一般，朝着我们这边蜂拥而来，这时努尔挡在了我的前面，淡然说道：“志程，我来挡住这帮家伙，你去岩石平台那边，将那几个引神祭祀的家伙给宰了！”

棍是一扇门，横扫一大片，努尔手中的赶神杀威棍是群战利器，即便是身处敌营，陷于重重包围之中，他也能够凭借着赶神凌步瞬间逃离，我心中了然，所以没有太多的担心，一生老友，凭的就是彼此信任，我相信努尔能够挡住这些家伙，而他则相信我能够将岩石平台的那帮人给搞定，于是脚步一点，人便从侧面朝着前方冲了过去。

依旧是奋力来阻挡的人群，然而有努尔在我旁边护翼，大部分来袭的攻击都给那棍子给挡开了去，有的倘若是太过于激进和靠前，努尔这巫门棍郎却也不是什么老实角色，当下就是一棍撑了过去，结结实实地砸在了对方的脑壳上。

砰！

赶神杀威棍虽说是木质，然而在努尔的手中，却比钢筋还有坚硬和结实，这一棍子下来，人体最为结实的颅骨也在瞬间炸裂而开，白色的脑浆红的血，顿时将场面渲染得血腥无比，让人意识到在这个血色的夜里，将有无数人失去性命，而若是想要自己不成为其中的一员，那边努力地去战斗，奋勇向前，杀，杀光眼前一切的拦路虎。

这样的战斗，绝对没有妥协的可能，唯有拿起手中的武器，拼搏。

十人防御，瞬间被破。

我已然冲到了那岩石平台的近前，这时一片千百年来被海水腐蚀的石礁区域，怪石嶙峋，坚硬的石头又滑又尖，最致命的是岩石边上那破碎的背壳碎屑，就像刀片一般锋利，我浑身浸透了海水，此刻一出汗，全身黏黏的，里面都是盐，头发结成一缕一缕的，状态并不是很好，而就在此时，腰间插着铁骨扇，手提鱼骨剑的闵公子带了一个身材颇为高大的男子拦在了我的前面。

那男人颧骨突出，塌鼻龅牙，厚嘴唇，眼神像刀锋一般犀利，

而在他的额头之上，有一块暗红色的胎记，骤然看去，就好像戴了一个帽子，将自己给遮挡起来。

虽然素未谋面，但是我在一瞬间就意识到，这个男人，应该就是闽教三雄中的第一人，红蝎。

神秘的闽教首领闽魔帐下有三人最为突出，红蝎、蓝蛇和黑蚁，蓝蛇并不与我正面交过手，但是从她操纵毒蛊尸虱和施展的手段来看，就晓得是一个绝对阴冷凶悍的一个家伙，至于黑蚁，我记忆最深刻的便是天生神力，以及绝不肯妥协的强硬态度，这样的每一个人，都是一时之豪雄，然而却都汇聚于此，让我不由得遥想起了那个藏在幕后的首领，到底是一个什么人物，竟然有这等的本事？

我冲到岩石平台之前，出于高手的警惕，陡然停住了脚步，死死地盯着这两人。

我瞧见了红蝎手上提着一根奇门兵器，那是一块一块骨头组成的鞭子，每一块骨头都是不同的颜色，有的灰白，有的靛蓝，有的艳红，有的沉绿，五彩斑斓，而在尽头则真的就是一根不知道从哪儿取来的骨制尖刺，比我的小宝剑还长，上面用特殊的涂料绘满了符文，显示出了强大的气息来。看着这两人，我眼睛眯成了一条缝，寒声说道：“挡我者，死！”

这话儿显然不能吓倒对方，毕竟论人数，他们这里足有三十几人，而我们这方却仅仅之后两个光棍；若是论修为，闽公子以及红蝎自认也不会输于我们。

围绕在他们身边的这些家伙，可都是闽教之中最为骨干的一堆人，他们有闽魔的徒弟，有三雄的徒弟以及教中长老，这样的实力足以压倒滩涂地上被法阵困住的一众人等，对付起我们来，那不过就是些小意思，所以听到了我的话，那红蝎看了一眼闽公子，然后冷酷地笑了：“我一直好奇能够干掉黑蚁的，到底是何方人物，没想到就是这么一个狂妄自大的家伙。可惜了，黑蚁纵横江湖几十年，竟然落得这么个下场，当真是……”

我眯着眼睛，瞧着这两人，然后目光投向了他们后面那几个疯狂起舞的巫师神汉，紧了紧剑把，想着无论如何，我都要突破这道防线，杀到里面去。

只要将这些人给斩杀了，那法阵就得不到新的支撑，而李副局长他们便能够将那些黑色雾气给消解，破阵而出。

而只有如此，我们方才能够完成绝地反杀、不可能的任务。

然而就在此时，在人群的后方突然传来一阵喧嚣，接着我听到有人在喊，说蓝姨回来了。我眼皮一跳，顺着间隙看了过去，却见有一个身材并不曼妙的妇人从那边缓缓走了过来，湿漉漉的长发被随意捆在了脑后，身体里仿佛隐藏着千般险恶，红蝎瞧见了这女人，不满地说道：“蓝蛇，我说你怎么回事，竟然将这小子给放了过来？不是叫你拖住他们的么？”

面对着红蝎的质疑，蓝蛇冷冷笑道：“红蝎，你早先就告诉我，不过是些刚刚出道、乳臭未干的小子，结果你知道我面对的是些什么么？使棍的那个男人他居然是苗疆三十六峒西熊苗寨的人，而你们跟前这个家伙，什么狗屁茅山弟子，他那一身的魔功，你们是瞎了眼么？”

红蝎浑不在意地说道：“那又怎么样？”

蓝蛇说道：“那又怎么样？那好，我告诉你为什么我没有拦住他们，你背着师父擅自调来的海人部落，那些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家伙瞧见他，连嘶叫的勇气都没有；而依托龙穴岛鬼榕布下的法阵，却给别人一眼看穿，你就派了几个窝囊废给我，让我怎么拦？”

红蝎脸色凝重起来，又问道：“那你为何会回来得这么晚？”

蓝蛇说道：“刚才在海上，遇到一个家伙，一直在缠着我，要不是他，我肯定会早点过来给你知晓了。”

红蝎一愣，眉头皱起道：“能在海里缠着你的家伙，这人是谁？”

第三十五章 鬼灵束，淡定现身机会出

“无关紧要的小人物而已，已经被我解决了！”

蓝蛇浑不在意地说道，然后看向了这边，脸上露出了冷酷的笑容，对着我说道：“嘿，靓仔，看这里，刚才我们照过面，对吧？你别以为我刚才逃脱，是因为怕你，老娘不过是不想跟你们那一帮大部队硬拼而已。正巧，我赶过来了，你也在，那么让老娘陪你玩一玩，看看到底是你这浑身魔气的茅山首徒强势，还是我这个乡下娘们厉害！”

她越众而出，看着我身边那几个倒下的尸体，脸色立刻变得阴沉了，吐了一口唾沫，恶狠狠地说道：“呵呵，我瞧见了什么，我最喜欢的男宠，王圣男，昨天我们还在一起滚床单，结果现在就给你砍死在了这鬼地方，不错，你又给了我一个杀你的理由——红蝎，你他妈的看好自己这一帮子巫师就好，别多管闲事，他们可是瑶长老最得意的弟子，要是出了差错，我估计你这个领军人就做不久了……”

红蝎无所谓地笑了笑，说道：“好，他是你的了，我去对付那个耍棍的小子。噢，见鬼，他手上的那根棍子到底是什么来历，看着不像是凡品啊！”

尽管两人相互看不顺眼，但红蝎似乎对蓝蛇的实力十分信任，带队朝着我身后的努尔扑去，而另外一个主要人物闵公子，则走到了前方去，负责指挥起了闵教大部队对于李副局长等人的围剿工作来。一切似乎都在对手的控制当中，而蓝蛇从湿漉漉的头发里面摸了一会儿，居然掏出了两根一米多长的银色长蛇来。

这长蛇浑身宛如镀过了一层银白色的金属，一节一节宛如长鞭，而尖端竟然是惟妙惟肖的双蛇头，我甚至能够感受到那蛇头之上的眼球在动，发出绿色的光芒来，让人感觉浑身直打寒颤。

蓝蛇的武器如此怪异，让我心中一紧，然而还没有等我多做反应，她便纵身而下，从礁石之上，朝着我这边飞跃下来。

我收敛起心中的担忧，奋力一剑，朝上而出。

乾字剑。

作为防守类的剑法，真武八卦剑唯一的一记杀招，便是此法，这一招有一种一往无前的气概，也代表了我对于敌人的态度，然而眼看着饮血寒光剑即将刺入蓝蛇的小腹之中，这娘们却陡然诡异地一扭身，手中的银蛇一抖，那双头蛇居然猛地一下张开了嘴巴，这嘴巴巨大，足

以容纳下一个成人的拳头，上面利齿密布，却是一下子就将魔剑剑身给紧紧咬住，不得放松。

蓝蛇在空中有了借力之后，整个人就宛如一条无骨之蛇，诡异地扭动着，然后朝着我贴身扑来。

虽说我也有过小擒拿手的修行底子，而且自问近身搏击能力并不弱于旁人，但是蓝蛇此刻的表现，让我心中多少也存在着一些疑虑，晓得此人之所以能够被称之为“蛇”，自然近身绞杀能力要远超出旁人，而且她刚才展露出来的毒蛊手段，倘若拉得太近了，必然就有许多下手的机会，故而并不想与她贴身而战，于是猛然后退数步，与落在地上的蓝蛇拉开了距离。

两人一拉开距离，我这才瞧见她手中那两条宛如长鞭的银蛇，竟然如同活物一般，紧紧咬住了魔剑的剑身，而另外一条很自然地再次甩飞过来，想朝着我的胳膊搭来。

这般神奇的武器我倒是第一次瞧见，心想这银蛇或许是蓝蛇费尽心思炼制的邪物，不敢尝试被这玩意给咬一口到底是什么后果，当下也是一边后退，一边将长剑一绞，使得咬在我长剑之上的银蛇给卷起来。

这银蛇表面一阵金属亮光，看着十分坚硬，但是蓝蛇最终还是不敢让它来尝试我魔剑的锋利，特别是饱饮鲜血之后的魔剑有着一种特别的气势，她当下也是让那蛇嘴松开了剑身，继续尝试着与我贴身缠战。这女人十分凶悍，不但那一对银蛇凶器诡异莫名，而且她脚下的步伐也是诡异莫测，更让人吃惊的是她的身子，柔软得宛若无骨，可以做出任何诡异的动作来，比如将脑袋三百六十度旋转，来避开我的剑锋。

这样的对手是我第一次看到，不但交手的拼斗变得异常困难，而且心理上还承担了多余的恐惧，就仿佛我并不是和一个人类在战斗，而是仿佛一条冷血的异形生物一般。

不过尽管如此，面对着蓝蛇咄咄逼人的攻势，我还是施展出了一整套真武八卦剑来，将周身给仿佛得严严实实，不给蓝蛇半分机会。然而就在我用魔剑斩出一片空间之时，我身后的努尔却大声喊叫起来：“志程，别跟那女人纠缠，她是在跟你拖延时间，你看李副局长他们那儿，好像是有点撑不住了……”

听到努尔这般一提醒，我猛然扭头过去，但见被一大团迷雾给圈住的李副局长一行人，此刻的火力已然变得稀疏，显然是弹药供给不上了，而虽然那些海猴子伤亡惨重，但是剩余者个个都是苦大仇深，跃

入迷雾之中，就开始了杀戮之旅来。

李副局长带队的省局行动处还好，这些都是有修行底子的成员，而那些持枪的战士哪里见过这般凶狠的生物，一旦被近身，立刻就有生命的危险，然而除了这些海猴子之外，那大片大片的黑色迷雾并非只能迷惑住阵中的众人，上面呼啸而过的凶灵有着让人难以想象的戾气，不时俯身而下，朝着落单的人扑去，但凡被扑中，立刻融入其中，钻入脑髓之中去，肆意而为。

这般的局面，要不是李副局长、张伯以及几个有名有号的高手在支撑，恐怕早就已经溃败了。

不能拖，拖得越久，敌人便越有可能将我们给耗死在这里。

想到这儿，我不再保守，手中的长剑猛然一抖，发出了一声清越的鸣镗，接着人似奔马，剑如走龙，从下而上，就仿佛秋天宁静的水中，有一股爆发性的力量冲天而起。此乃“依然秋水长天”，清池宫十三剑招之中与“西江月”并列而为的最强杀招，体现出永恒的宁静以及潜伏的汹涌力量，既矛盾又统一的真义，一经施展，前方一阵剑光滔天而起，将想要与我缠斗的蓝蛇给陡然避开四五米去。

这一剑，我不求伤人，而是要将蓝蛇给逼开到远处去，好给我去破阵的机会，我几乎是用尽了全力，而蓝蛇也的确不敢硬撼这一凌厉至极的剑势，然而当我收剑前冲之时，礁石之上飞跃下来两人，却是将我的冲势给骤然挡住了，而蓝蛇有再次缠了上来。

魔剑与银蛇交锋，火光乍现，叮叮当当不绝于耳，好像我刺到了金属之上一般，我晓得这一次突围再一次地被破解了，蓝蛇脸上流露出了得意的笑容，分明表示出，要想破阵，便得过她这一关，而在她面前，要么我死，要么她死，没有第三种选择。

我听到身后努尔在与红蝎奋力的拼斗声，晓得他承受了巨大的压力，每一秒中都有可能倒下，也晓得实际上从我和努尔冲出树林的那一刻起，我们就已经将脑袋别在了裤腰带上，随时都有可能躺倒在这片礁石地上，性命不再，而就在这样的时刻，我唯有极力地将自己那激荡的情绪给收敛起来，深呼吸，尽量让自己在与蓝蛇的交锋之中，不至于因为心情的缘故，而被她所伤。

蓝蛇瞧见我脸色严肃得吓人，却反而得意洋洋了起来，带着沙哑的嗓音说道：“怎么样，小子，这种绝望的感觉不错吧，你放心，等你最后坚持不住倒下了，我会用手上这一对宝贝，将你浑身的血肉给一点儿、一点儿地咬下来，让你受尽痛苦而死——唯有如此，才能够弥补黑

蚁的死，在我心中留下的伤痛！你就等死吧……噢不，这是什么？”

就在蓝蛇洋洋得意之时，那灵活得如同眼镜蛇一般的身子陡然一阵凝滞，身体竟然猛地僵硬了起来，从我的这个角度，能够瞧见蓝蛇的脚下突然多出了一双黑乎乎的手，将她的脚踝给紧紧抓住，不让她移动。

本命鬼灵！

天啊，是徐淡定！谢天谢地，这个家伙终于出现了，我心中一阵狂喜，二话不说，提着剑就朝着蓝蛇冲去，然而这女人却突然一抖手，那一对银色喷出了一大团粉红色的烟雾来，将她面前给弥漫住。

我不敢上前，这时却听到徐淡定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大、师兄，我来拖住这女人，你走！”

我没有看到徐淡定到底在哪儿，但是机会难得，也不再纠结，纵身一跃，跳到了那礁石上面去，但见前方还有数人，而在更远处，一大帮子人则簇拥在闵公子身边。

好机会，我激动得浑身颤抖，一剑荡开了前面两人的刀兵，顺便将其中一个人的脑袋给划拉下来，接着血劲再次一涌，开启了临仙遣策，飞奔着冲到了那岩石平台之中去，来到了正在疯狂跳大神的六个黑袍巫师跟前来。

然而就在这一刻，我突然感觉到一阵头晕，像一块木头般栽倒在地。

第三十六章 法阵破，陡然间敌势崩溃

之所以栽倒在地，原因有二，其一便是我这几日频繁作战，临仙遣策实在是用得有点太过于频繁，导致此刻血劲上涌之后，眼睛之中的毛细血管受不了，神经被压迫之后自然的反应；而第二，则是一入阵中，我压力陡增，眼前那触手可及的六位黑袍巫师在瞬间，却变得是那般的遥远，好像蒙上了一层薄雾，一切都宛若天边一般遥远，根本就抓不到他们。

或许很远，但就在我栽倒于地之时，却感觉一两道劲风从上方袭来，当下也是将血劲收敛，平复身体，然后用魔气洗刷经脉，让自己这种负状态给解除，然后猛然一剑朝上，将这袭击给挡了回去。

魔剑往上，并没有撞到什么坚硬的物体，我便晓得这两道劲力并非实质，而是一种恍惚虚幻之物，不过此时已然来不及闪避，只有硬着头皮，咬牙撑住，然后将魔气给集中全身，然后施展土盾，硬生生地扛住了这莫名的一击。

砰！

一开始我并不觉得这是什么厉害的力量，然而当事到临头之时，却感觉整个身子一阵僵硬，宛如一栋高大的楼房铺天盖地地落了下来，全数砸落在了我的身上，与此同时，有一股威严从九天之上的星云之中垂落，似乎在某一时刻扫过了我的灵魂，猛然将我的意志撞击了一下，让我情不自禁地大声惨叫了起来。这一击来得是那般的漫长，我感觉自己仿佛死去了一般，然而就在这时，朦朦胧胧之间，我瞧见了一个黑袍人将头套取了下来，出现在我的跟前，好奇地问道：“这人死了么？”

这是一个有着姣好面容的女人，脖子特别长，有着白天鹅一般的优雅，这使得她在一瞬间，让我有一种非人的幻觉。

我死了么？

当然不会，就在我承受了这巨大力量的那一瞬间，我成功启动了深渊三法之土盾，我师父曾经说过，能够熟练应用这三招量身定制的法门，我也才算是有了独当一面的本事，这话不假，尽管刚才压体而来的力量足以能够将我给碾成碎片，但是我却通过土盾的斗转星移，将大部分的力量都嫁接到了身下的岩石平台之上，而尽管我身体也承受了一部分，但是修炼道心种魔大法全本的我，本来就强悍的身体为主，更

何况泡过了神秘尸液的我，还拥有某种神奇的快速复原能力。

所以我不但没有死，反而在头疼褪去的那一刻，拥有了暴起反击的能力。

我默不作声，躺倒在地上，仿佛已经死去了一般，然而握着饮血寒光剑的手，却分外的紧。

没有人回应这个女人，那些黑袍巫师依旧还在忽远忽近地疯狂起舞着，然而就在那女人准备上前来查看的时候，却有一个苍老的女人吃惊地大喊道：“夏月，你别动。天啊，天啊，我感觉到魔首的力量正在快速消逝，到底怎么回事？”

这时我周围的那些黑袍巫师终于开始渐渐地停缓过来，似乎有人朝着我这边近了一点，接着粗声粗气的一个男人说道：“瑶长老，你过来看看这些裂纹，刚才你发出了的魔首一指，并没有打在那个小子的身上，而是全部落在了这石台之上了。你看看，我们花费了三牲五畜，还有六个处女之血纹绘的引神祭台，被这一指破坏了大半……”

听到那男人的指责，苍老女人难以置信地说道：“不可能，不可能的，我刚才那一指，绝对是击中了他的。这不是我的力量，而是魔首在九天之上俯瞰，借助我手完成的，怎么可能落空？”

她极力争辩着，然而另外那个男人却毫不留情地揭示道：“瑶长老，别自欺欺人了，你看，祭坛被毁，魔首消失，所有的怨灵都无法再次凭空而起，法阵已然难以为继了——一定是刚才的魔首一指，落偏了！”

听到两人的争辩，我心中狂喜，晓得自己刚才误打误撞，虽说被人直接撂倒在了地上，承受了让人吐血的力量，但是却因为我这土盾的力量引导，使得完成法阵的祭台被毁，此刻那神降之物已然褪去，双方断了联系，那法阵便维持不了多久了。我这边暗喜，而对方却是陷入了难以理解的怪圈来，那个苍老的声音，恐怕也就是此间法阵的主持者瑶长老，而她似乎也耐不住性子，走到了近前来，想要查看仿佛昏死过去的我，以及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然而就在她附身下来的那一瞬间，装了半天死的我终于暴起而来，只一剑，便将这瑶长老的胳膊斩断。

瑶长老右手被我卸下来，顿时就大声惊呼起来，并且极力后退，然而我晓得她便是此间法阵最重要的主持者，哪里能够放过她，当下也是一剑屏退左右，然后剑光前引，誓要将此人给斩杀剑下。那瑶长老能够混上这么一个名号，修为自然是不用质疑的，不过这胳膊骤然被

斩，立刻体现出了并未如我一般喋血的短板来，慌乱得很，一时间脚步错乱，实力大打折扣，而我则是一口咬住敌人，咬定青山不放松，终于在旁人反应来援之前，一剑将其脑袋给斩了下来。

尽管饮血寒光剑能够吸收剑下亡魂的许多鲜血，但是脑袋被斩，那喷出的血量实在是有些汹涌，故而场面着实有些状况，我顾不得头上落下来的那温热液体，陡然回剑，将其余五个黑袍人疯狂的进攻给一一拦了下来。

对方是如此的疯狂，以至于一击得手的我并不能乘胜追击，而是只能步步后退，最开始发声的女人夏月朝着前方带着哭腔地大声喊道：“公子爷，红蝎爷，不好了，我师父被这个狗杂种给砍死了！”

我刚才展现出了最大的疯狂，此刻也有些力竭，此刻将这法阵给破解了，也不追求杀戮，疾步后退，却见到努尔已经被红蝎逼到了角落，而且好像受了些伤，而礁石地下的徐淡定依旧还在缠战蓝蛇，不过那女人手中的一对银蛇，四个头八双眼，绿幽幽地浮现出来，似乎有着某种魔力一般，徐淡定有些不敌，而前方的闵公子似乎也发现了这边的异状，亲自带人冲了过来。

法阵被破，然而并不代表我们就安全了，留在此时的我们反而因为陷入敌人巨大的怒火中，而变得离死更近。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从我们来的密林方向突然枪声大作，我举目望去，却见我们的大部队终于赶到了，而张励耘则率领着特勤一组的其他同仁，正朝着这边奋力扑来。

他们几个人的战力倒是其次，最关键的是牛排长带来的那十几杆枪，这些现代化武器，即便是再有自信的修行者，都是不愿意面对它们的，先前还有海猴子牵扯，他们藏在暗处观战，此刻受到正面进攻，而又没有什么牵制的手段，那边让人心中惶然了起来，而更加让他们恐惧的，是随着法阵被破，在滩涂上面被困的官方高手已然开始着手突围准备了，这情况让暂时接过指挥的闵公子顿时一慌，朝着正在准备对努尔赶尽杀绝的红蝎喊道：“大师兄，这可怎么办？”

红蝎能够统领这么多人，自然也是杀伐果断之辈，瞧见局势不利，却也不再犹豫，而是朝着周围奋力大喊道：“撤退，我们在外海集合！”

此言说罢，他便准备扭头逃离，然而就在这时，被他与一众手下压得毫无还手之力的努尔陡然将腰杆儿一直，然后费力地将手中的棍子朝天举起，一声闷雷般的大喝道：“想跑，没有那么容易！”

努尔举棍，连撩带崩，将两个想要将他给斩杀刀下的家伙给荡开，接着朝天而举，在话音刚落的那一瞬间，他将赶神杀威棍陡然砸落而下，那棍子之上，便有一种天雷轰击、山岳倒塌的恐怖气势扬起，陡然涌出了一大团的黑色罡气，又在一瞬间幻化成形，变成了一条巨大翼蛇，张大嘴巴，朝着红蝎横扑而来。

朝天一棍，翼蛇生。

这是赶神杀威棍中禁锢的器灵，也是最负杀伤力的一招，红蝎本来以为这个巫门棍郎已经气息奄奄，不堪一战，却不料努尔竟然还藏着这么一招杀手锏，猝不及防之下，唯有将手中那一根五彩斑斓的骨鞭护住跟前，接着被那翼蛇器灵给撞得飞起，朝着滩涂那边跌落而去。红蝎这边受挫，闵公子便安定不下去了，再也顾及不了宛如眼中钉的我，而是朝着身边那些手下大声喊道：“退，撤退！”

闵公子一边招呼，一边从礁石之上飞跃而起，朝着海边退去，然而没有走到一半路程，却发现前面有一个人拦住了他。

这人便是手持血淋长剑的我。

瞧见杀气腾腾的我，闵公子脚步骤然一收，色厉内荏地大声喊道：“给我让开，你是想找死么？”

我脸沉如水，平静地说道：“闵鹄，打了人就想跑，你以为这世间当真就没有王法了么？以前你倘若有这种感觉，那么我告诉你，此时此刻，我，就是王法！”

第三十七章 杀人剑，饮血寒光自杀人

我们追踪了千里万里，终于将这几个罪魁祸首给抓到，哪里能够容他们再次逃脱？

红蝎、蓝蛇与黑蚁，这三人自不必说，那都是闵教最为骨干的成员，而闵公子则是闵教之中的继承人，除去已死的黑蚁不说，将这三人给留在这儿，那么我们的案子也算是了结一大半了，至于那神秘无踪的闵魔，我们也没有信心能够将其拿下。所以如此说来，那些小杂鱼都可以逃开，而主谋，我便是死，也要将其拿下。

听到我冷若冰霜一般的话语，闵公子的瞳孔骤然收缩，凝聚了起来，然后磨着牙齿，对我狠狠地说道：“姓陈的，你知道我为何能够成为邪灵四大公子之一么？”

我紧紧握着饮血寒光剑，感觉到这柄凶兵在饱饮这么多鲜血之后，竟然有一种呼之欲出的凶性，仿佛反过来能够影响到我一般，然而我却并没有控制这种情绪，因为我从这种凶厉之中感受到了一种力量，而这种力量则正是我所需要的，我倘若想要留下闵公子，就必须借助这样的力量，但我依旧需要时间，一边急喘气，一边对着闵公子说道：“愿闻其详！”

闵公子倒提着鱼骨剑，带着身边五六个护身高手，一步一步上前，咬牙切齿地说道：“我从出生起，就是喝着海狼的奶长大的，我三岁就浸泡在血池之中，六岁这样天真烂漫的年纪，便被我那死鬼老爹逼着开始杀人，你能够想象么，当六岁的我从对方那血淋淋的脑袋里面拔出刀子来，看着刀刃上面挂着黏稠脑浆的时候，会是什么心情么？是的，我之所以强大，并不是因为我是闵鸿的儿子，而是因为我自小，便受尽了苦难，我注定就能够成为强者，成为将一切给践踏在脚下的人……”

说完自己的告白，闵公子扬起了手中的鱼骨剑，平静前指道：“所以，没有人，能够拦在我面前，包括我父亲！”

闵公子一声令下，围绕在他身边的护卫高手立刻疾冲而来，这些家伙尽管没有如闵教三雄一般的身手和修为，但是能够被挑选出来保护他的，那可都是有名有号的家伙，单个拎出来，恐怕跟张世界他们几个也只相差一线。不过瞧见这些家伙冲到跟前来，我心中并没有太多的情绪，无喜无悲，整个人的心灵都沉浸到了那微微散发着血色红光的饮血寒光剑上面。

我感觉上面似乎有一种力量在驱使着我，告诉我，它的剑刃，需要饮血。

它渴望死亡，钟爱毁灭，希望能够将眼前的一切敌人都给斩落于剑下，让胜利的荣耀停留在那璀璨剑光之中。

人来，一剑划过。

与第一位敌人的交手在一瞬间就结束了，我们两人错肩而过，我站着，而他则倒下了。在倒下之前，这人难以置信地看着自己手中的骨锥，以及我这把散发这冉冉血气红光的古怪长剑。其实我并不能够将其瞬间斩杀的，毕竟像他这种程度的高手，在双方身子发动的一瞬间，从眼神的落点到肩膀的移动，都能够用第六感预判出攻击的方向，将其拦截的。

事实上我的剑势的确是被他的骨锥给拦住了，他的那骨锥似乎是从某种大型动物的身上取下来炼制的，好像还有着许多用处，然而一切都在交手的一瞬间变得没有意义了，真正致命的杀招并不在我，而是在于饮血寒光剑之上。

在两者即将交击的那一刹那，这魔剑仿佛自己活过来了一般，朝着旁边稍微偏离可几分，接着避开了那骨锥的反向，剑刃顺利地挑开了他的胸膛，接着切割出了一个偌大的血口子来。

魔剑附在上面，就像饥渴难耐的生物，猛然吸着鲜血，而在转瞬之间又锋利，一剑捅穿了此人的身子。

就像烫热了的刀子切奶油一般轻松。

我自己都有点儿惊呆了，然而随之而来的攻击却将我的注意力给分散，我手持着魔剑开始与超过七名的修行者交手，这其中还包括像闵公子这般声名在外的人物，然而那魔剑仿佛想要教会我如何用剑一般，在它的带动下，我整个人就好像没有了重量一般，那剑刃从纷繁的攻击之中挣脱出来，总是能够出其不意地解决问题，简洁明了，比之我在茅山之上所学的剑法来说，它完全就是一种杀人技。

化繁为简，任何的一个动作都没有什么花哨，也不会浪费一丝气力，格挡便是格挡，刺人便是刺人，反击便是反击，这种感觉简直就像是某种精密的程序一般，而与我使用临仙遣策，驱动右眼之上的神秘符文，所获的那种感觉，是另外的一个极端。

不过即便如此，却非常有效，刚刚还因为脱力而晕倒在岩石平台之上的我，竟然能够在这么多人的围攻之下还显得游刃有余，那些闵

教门徒在撤退的时候，都下意识地朝着自家头目的身边聚集起来，这使得我周围几乎围上了十多个不同层次的高手，而那闵公子似乎有让这些入缠住我，自己却独自逃离的想法，但是我却凭着一把长剑，将他给死死地缠在了这里。

闵公子瞧见我手中这魔气大盛的饮血寒光剑，两眼冒光，整个人变得无比的愤怒，大声喊道：“姓陈的，你当真是不见棺材不掉泪啊，那好，老子陪你玩！”

这话儿说出口，他便真的不再逃离，而是凭着手中的那把鱼骨剑，与我激烈相斗起来。

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十分恐怖，然而闵公子手上这般却也来历非凡，我这剑法势大力沉，等闲之物，被我猛力一斩，那边有折断的危险，而闵公子的鱼骨剑却坚硬无比，铿然作响之中，竟然有一种精金钢铁的质感，而当他一旦认真起来，在那上面还附着了宛若鲸鱼一般的澎湃力量，这使得我在与闵公子的交锋之中，并不占上风。

毕竟此刻的我，到底还是孤军奋战，而闵公子一旦落下来决心，却也是步步生威，执意将我给围杀于此。

在明白我暂时不能擒杀闵公子之后，我开始朝着缠我最凶的那些家伙下手，这样凶险的战斗，已经不存在留不留手的问题了，但凡思想开一点儿小差，那便只有死亡一途可走，我依旧凶悍，不过主攻的方向却不再是闵公子，而是旁边的人，几个回合之后，又有两人躺倒在地，捂着自动倒卷的伤口，一双眼睛瞪得滚圆，显然是已经没有了气息。

我借助着饮血寒光剑本身的凶性步步为营，却是将这宝贵的时间给拖延于此，这时这群对手的身后突然响起了一阵怒吼，我从人群的间隙望了过去，竟然是破阵而出的张伯，此刻的他上身赤裸，露出了南方人罕见的黑色胸毛，上面挂满了肉屑，整个人被鲜血给浸染，而他手中的那根拐杖，则第一时间砸飞了一个家伙。

当那人落下来的时候，半边脑袋都已经飞开了去。

张晓涛张伯，我多日没有见过他认真出手了，却不曾想到竟然宛如一头放出了牢笼的饥虎，一双眼睛散发出狰狞的红光，在将阻拦的几人给以最暴烈的方式给击杀之后，他目光巡视一番，锁定了闵公子，怒吼一声，朝着闵公子冲来。闵公子刚才与我相斗，已然有些心慌，而瞧见势若猛虎的张伯，恨恨地骂了一句话：“我艹，这是什么鬼东西？”

话音未落，他便朝着张伯的反方向逃去。

这一片石礁的地形异常复杂，高低错落，视线受阻，闵公子真的不顾旁人，而只想要自己逃离的话，那就真的很难留住他了，而我的异兽八卦旗并不能无限制的使用，却也不得不咬着牙，纵身一跃，跳到了闵公子逃离的前方，猛然一剑，将他给留在这儿。

狗急跳墙，更何况是邪灵四大公子之一，闵公子二话不说，左手扬扇，朝着我扇来一股阴风，而待我身体僵直的一瞬间，右手鱼骨剑顺势而来。

此刻的我出剑已然不利，又来不及封挡，只有将牙齿咬紧不退反进，猛然上前，一把将闵公子给抱在一起，接着被他给重重扑倒在地。

“滚开啊，滚开！”闵公子疯狂地喊道，用脑门过来撞我，我被他刚才那一股阴风给扇到，半边身子给冻得僵直，气血淤积，动弹不得，结果给他这么一下又一下地撞击，感觉天昏地暗，头昏眼花，几乎就要晕死过去，下意识地用双手护住脸，然而闵公子疯狂的撞击持续了十几下，却突然变缓了，到最后的时候，竟然停止下来。

我浑身疼痛，恶心得难受，这时听到张伯在我头顶的礁石上面不确定地问道：“小陈组长，你没事么？”

我感觉闵公子的身体异常沉重，聚集了些气力，将他给猛然推开，勉强站起来，却发现他的背上，赫然插着一把长剑。

这剑是我的剑，但是却不是我杀了他。

是饮血寒光剑，在我意识丧失的那一刻，自己杀了他。

第三十八章 如破竹，大局已定变数生

我刚才快要被闵公子给撞得晕了过去，但是意识却绝对清楚。我根本没有机会将魔剑刺出，事实上从这个角度来说，我也不可能刺入闵公子的背上去。

我并不想杀了他，作为闵教首领的儿子，闵公子应该知晓许多我们所需要的东西，他活着的意义远远要比死去了大，特别是在及时赶到的张伯协助下，这并非什么不可能的事情，唯一的解释，那就是这把饮血寒光剑因为今夜斩杀了太多的人，使得它本身充满戾气，也产生了一些自主的意识。

这些意识或许是当年杨大侔子从瓦浪山水库的法阵中提取的怨灵，或许是残存在里面的凶灵，不管是什么，总之我才是饮血寒光剑的主人，而此刻的我也能够控制自己的意识，那便没有什么关系。

我深呼吸，对张伯说没事，这时我听到后方传来徐淡定的一声厉喝，张伯听到，不再与我多说，而是纵身朝着那个方向飞奔而走，我心系徐淡定的安危，当下也是顾不得许多，将手指放在了闵公子的鼻尖，感觉到他已然死去，便在他的身上搜了一下，将怀中的一块玉佩和那面铁骨扇给摸了出来，然后振奋精神，朝着声音传来的方向奔去。

当我从礁石的凹口处爬上来的时候，却见刚才跟徐淡定打得有声有色，形成压倒性优势的蓝蛇，此刻却被张伯和几个省局行动处的高手给围住，双方斗得激烈，不过尽管如此，那蓝蛇却依靠着手中不断飞洒而出的毒粉，跟众人拉开了距离，没有陷入双拳难敌四手的尴尬境地。

更远的地方，红蝎也没有能够及时逃脱，跌落滩涂的他被努尔、张励耘和张良旭、张良旭两兄弟给堵住了去路，被努尔刚才那朝天一棍的翼蛇轰中，他即便是闵教三雄中最厉害的一位，却也有些勉力了，再无突围的实力。

而在更远的地方，牛排长他们在用自己手中的长枪给自己挽回了尊严，闵教人员的素质良莠不齐，在这些军事化的部队面前，倒也有些不知所措，毕竟最精锐的人员都给我们拖住了，其余的人，要么被直接射杀，要么就抱头蹲地，不敢反抗，唯有少部分的人能够趁着黑暗逃回了海中，一个密子猛打，人就不见了踪影。

法阵的告破，以及援兵的及时到来，使得闵教的伏击功亏一

策，不过此时我们却也还不能放松，我持剑而下，飞身跳下了礁石，趁着蓝蛇在正面应付张伯，一剑斩去，蓝蛇不曾想到身后又陡然多了这么一个强敌，等到长剑临身之时，方才想到躲闪，结果被我连剑一带，左臂之上顿时就增添了一道狭长的伤口。

魔剑斩人，血流稀少，然而却并不代表它没有什么杀伤性，与之相反，被饮血寒光剑划破伤口的人，便会立刻感受到一阵突如其来的虚弱，蓝蛇亦然如此，还想回手过来，用银蛇缠住我的剑身，结果自己倒是一个踉跄，朝着地上跌落而去。

省局行动处的一位高手瞧见有机可乘，当下也是一个箭步朝前，双手朝着蓝蛇的手腕抓去，想要生擒此人。

然而他的计划再美，却终究没有将蓝蛇的狠厉算进其中来，能够有着今天这般的江湖恶名，这个相貌平凡的妇人可并不是什么好惹的角色，即便失去了平衡，但是手中的银蛇一抖，竟然倏然就缠住了那位同志的胳膊，接着双头蛇两只嘴巴猛然张开，狠狠地咬在了那人手上。

“啊！”

一声凄厉喊叫，我瞧见那位同志的胳膊迅速地肿胀起来，一时间竟然比大腿还有粗壮，又黑又亮，显然是中了剧毒，而与此同时，那毒气还朝着他周身蔓延，几秒钟之后，这人的脸色一片铁青，呈现出了青灰色，双眼翻白，显然是已然活不了了。这人的冒进将自己的性命给耽误了，然而却也给了我一个机会，当下也是连着两招，将蓝蛇给逼到了绝境之地。

而就在此时，她的双脚再次被束，不知道倒在哪儿的徐淡定从黑暗中蹿了出来，手中的枣木剑先是挑开了其中的一条银蛇，接着用侧面狠狠地拍在了蓝蛇的脖颈之上。

他这一剑用上了隔山打穴的功夫，骤然截断了蓝蛇的血液流通，那女人当即便觉得眼前一阵黑暗，天旋地也转，便轰然倒地不起了。

徐淡定将蓝蛇给制服，这一手露得漂亮无比，然而还没有等我们庆贺，他却突然双眼一翻白，直接跌倒在了蓝蛇的身上去。我吓了一跳，不知道他到底是出了什么毛病，当下也是大叫了一声徐淡定的名字，然后冲到了跟前去，将其身子给平摊到了旁边，按了按他脖颈之上的大动脉，然后开始检查呼吸、心跳以及眼皮之下的瞳孔反应，发现无事之后，这才给他检查伤口。

我就怕他在刚才与蓝蛇的交手中也中了毒，如同刚才那位同志

一般，然而所幸没有，他的身上除了几道很明显的淤痕之外，倒也没有什么。

断定徐淡定没有中毒，我心中顿时轻松许多，朝着旁边的人吩咐道：“这个女人擅长施毒和幻术，而且练过柔术，浑身柔若无骨，普通的手铐难不倒她，所以小心点。”

张伯下巴一杨，有一个留着两撇胡须的家伙蹲下身子来，从怀里抽出浸过红蜡的油线，开始捆起了蓝蛇来，他一边捆，一边吹嘘道：“领导你放心，我家世代都是干这个活儿的，捆人的绳技那可是从明朝锦衣卫那儿流传下来的，绝对跑不了。”

说着话，他毫不犹豫地将自己的袜子脱了下来，撬开了蓝蛇的嘴巴打量一番，然后直接塞进了那里面去，瞧见我脸上有些疑惑，他特别专业地解释道：“有的家伙，舌头下面藏着一块刀片，进可吐出杀人，退可用来给自己松绑结绳，十分的厉害。这种事情听得多了，我也不过是防患于未然而已。”

对于他的谨慎，我表示出了赞赏的态度，不过走近一些，我闻到他手上飘散来那臭咸鱼的味道，便晓得这位绳艺专家可能有好长时间没有换过袜子、洗过脚了。

对此我只想说，干得漂亮！

蓝蛇伏诛，那还有红蝎在，我当下让人照顾好徐淡定，自己再次提剑冲下了那片滩涂，瞧见大阵散去，李副局长带队的这三十多人颇有些惨，特别是十多个战士，居然折损了大半，而造成伤亡的那些罪魁祸首海猴子，尽管一大片地上，布满了它们同类密密麻麻的尸体，但是这些脑容量着实有限的家伙却并不懂得恐惧，依旧还有五十多只在欢呼雀跃，围绕着众人，伺机而动。

我眯着眼睛瞧向了战场中最凶的那一圈人，也就是正在跟努尔、张励耘等人较量的红蝎，这个家伙当真是难缠得过分，尽管身陷重围，但是却一点儿也不慌张，手中那根五彩斑斓的长鞭不断飞扬起舞，劈、扫、扎、抽、划、架、拉、截、摔、刺、撩，种种手段随意拈来，一点儿也看不出他有任何受伤的迹象。

红蝎便是这般的淡定自如，然而在特勤一组四人的交击之下，多少也有些勉力，那身法再也没有先前的诡异莫测，在空中舞动的长鞭也没有之前的沉重。

唯一让他感觉沉重的，则是自己的身子，以及起伏不定的胸腔。

随着时间的推演，红蝎的步伐越发的沉重起来，而这时我也赶到了战场之前，努尔瞧见了，我，下意识地问道：“志程，你没事吧，脸色这么白？”

我摇了摇头，然后低声问道：“怎样，这家伙很难缠？”

努尔点了点头，然后一边封挡住出海的路线，一边对我说道：“十分难缠，刚才中了我一记绝杀，结果却硬生生地扛了下来，就吐了两口血。这不，我们只有围着，暂时也拿他没有办法呢。”

我看着黑乎乎的海面，心中莫名恐惧起来，将手中的长剑举起，然后做了一个和我努尔最为熟悉的动作，然后说道：“速战速决吧！”

努尔明白了我的意思，点了点头，而我则猛然朝着红蝎冲了过去，正在应对张励耘软剑的红蝎见我陡然从来，立刻将手中长鞭凝成一条长枪，陡然一戳而来。我瞧见这骨鞭笔直，宛如一条长枪，晓得红蝎也是恨我入骨，方才会如此麻烦。不过我却不忧反喜，将手中的长剑向前一举，当下也是将土盾给再次施展开来。

红蝎年约五十，自恃修为高我一截，却不料一鞭之下，我不但没有后退，反而硬生生地顶住了这攻击，顿时一阵错愕，然而努尔这时却贴身而上，猛起一棍，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他的膝盖后面打中，红蝎承受不住这力量，跪倒在地，而后面的两位横练金刚立刻冲出来，凭借着身体的优势，将红蝎给死死地按在了沙地上。

搞定了！

我心中一松，还没有笑出来，这时却听到有人在惊呼：“天啊，李、李局长，他被海上赶来的那怪人给挟持了！”

什么？

第三十九章 阎魔出，斗笠老头渔船立

听到这喊声的时候，我一开始只是感觉太过荒唐，毕竟我认识李浩然的时间颇久，而且还并肩作过战，这李副局长的本事和手段可不是一般人所能比拟的，他师出名门正朔，从当年金陵县局的局长一路升迁到了南方省副局，所凭的并非龙虎山，而是自己一步一步结实走过来的，这样的家伙都是宗教局最根本的根基，也是足以应付许多场面的重要人物，他被挟持了，这可不就是个笑话么？

然而我突然想起来，刚才的一番拼斗过程中，张伯前来救援，展露凶威，但我却并没有瞧见李副局长，本以为他在人群中指挥，但是此刻迷雾渐散，却依旧瞧不见他的人影。

难道，他果真如别人所说，被人给制住了？

到底是谁，竟然有这本事？

这边大局已定，我顾不得手下对红蝎的后续行动，而是纵身朝着滩涂边缘的人群冲了过去，在那儿战斗依旧还在继续，除了省局行动处的一众同志之外，我还瞧见了张世界和赵中华两人，想必是赵中华将人引走，让援兵袭击之后，瞧见这边力弱，过来补充的。

这两人都是我手下的干将，面对着凶猛的海猴子，他们也是不甘示弱，手上虎虎生风，却是配合着省局的同志将战局给稳定住。

我急于确定李副局长的消息，却也懒得跟这些炮灰一般的海猴子纠缠，于是将魔气鼓荡于丹田之中，内劲外发，双手开始快速结起符咒来，到了跟前，猛然前推。

【深渊三法，魔威】！

磅礴的魔气从我身体里喷出，这是模仿阿普陀这种深渊魔王的气息，哪怕这是一点点，都不是这些海猴子所能够比拟的，这些行动更多依托于本能而为的家伙凶则凶矣，但是大多没有什么脑子，一感受到这种恐怖的气息，立刻本能地畏惧，接着慌不择路，转身朝着海那边逃去。

我这魔威一震，倒是将大部分的海猴子给赶回了海里，我看着这些家伙密密麻麻的尸体，朝着稍微松了一口气的人群问道：“李副局长在哪儿呢？”

刚才发出惊呼声的那个人站了出来，急切地指着海面上，朝着

我喊道：“陈组长，在哪儿，刚才从海上赶来一个人，逆势而上，李局被他给诱出，结果两人相斗几个回合，就被那人使用手段给放倒了。你看，在那儿……陈组长，救救李局啊！”

我看清楚了这人，国字脸，额头有一道疤痕，他是李副局长身边的亲信，也是有龙虎山背景的高手，是他的话，那就应该不可能撒谎的。

我快步越过了堆积成山了的海猴子尸堆，极目远眺，却见黑乎乎的海上，竟然出现了一叶扁舟，上面负手站着几个人，最前面的便是双手给扣住的李副局长，他身后有一个精壮少年，紧紧勒住了李副局长的脖子，一把尖刀比在胸口，随时都能够插入其中，而在他们的背后，则有一个负手而立的老头，戴着斗笠，看不清模样，但是却给人以极为恐怖庄严的感觉。

滩涂之上有一块三米高的礁石，我纵身一跃，跳了上去，雄踞其间，扬声说道：“对面的朋友，闵教已然分崩离析，三位贼头皆以束手就擒，而海上的支援马上就要到来，请你不要在负隅顽抗了。交出李浩然，大家还有合谈的希望，要不然，我们可就不是这么说话了！”

闵公子既死，此间首领蓝蛇、红蝎相继被制服，我不由得也有些飘飘然起来，语气口吻也颇为托大，然而听到我这般的话语，那个戴着斗笠的老者将头抬了起来，斗笠脱下，露出一头白发来，脸上不怒自威，平静地说道：“我都还没死，闵教怎么就分崩离析了？”

这声音初听平静，然而当第一句话结束的时候，整个空间便传来滚滚雷音，将他的话给无限放大，震耳欲聋，让人觉得仿佛就在耳边一般，而那些还在逃散的闵教门徒听到这话，顿时就是一阵激动，口中高声喊道：“大掌教来了，大掌教来了！”

大掌教？

那就是神秘莫测的闵魔咯？我心中一紧，眯着眼睛瞧过去，却见此人相貌并无什么过人之处，长得与奶油小生闵公子有着千差万别，反而就像是海边渔村捕鱼的老头一般，不过正如刚才我瞧的第一眼所讲，这就是一个让人看了心脏猛然一顿的人物。心脏收缩，那是生物对于强者天然畏惧的效果，这种发自内心的恐惧从来都不是骗人的，若是如此，那么这个家伙可能十分厉害，或许场中，无人可以阻拦。

而就是现在，刚刚被几个人给生生压住，被制服了的红蝎也给努尔提到了我的身边来，这男人瞧见海上扁舟，竟然不顾旁人的阻拦，拼死跪在了地上，大声哭喊道：“师父，弟子无能，害得我闵教损失惨

重，求师父责罚！”

他跪得是如此坚决，张良馗、张良旭两个大汉都有点拿不住他，而那渔船上面的老者则显得平静许多，瞧着黑暗中奔逃的一众教徒，平静地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这事儿的责任，其实都怪我，要不是这些年来发展得太顺了，你们那里会有这般骄纵的心思？民不与官斗，我听到前一桩事情，便觉得不妥，只可惜人在台湾，来不及提醒，而后接到线报，匆匆赶来，却不料以你们的能力，都还搞得兵败如山倒，实在是出乎意料——这么说，你们就是败于礁石上面这个年轻人手上咯？”

我感受到闵魔向我投来注视的目光，整理衣冠，抱拳说道：“晚辈陈志程，现任宗教局二司行动处特勤一组组长，见过闵魔前辈！”

“陈志程？”

老头也走到了小舟前端来，与李副局长并肩而立，思考了一番，然后说道：“哦，我想起来了，这名字我曾经听天王左使谈及过，说以你的资质，最适合修习邪灵秘典，倘若能够将你招揽，说不定我邪灵教就能够有中兴的希望——不过好像他没有争过茅山的掌教真人陶晋鸿，最后你是归了茅山，对吧？”

人的名，树的影，不管是出于拖延时间的需要，还是对这种江湖成名已久人物的尊重，我都得表现得规规矩矩，当下也是拱手说道：“对，陶晋鸿便是我的师父。”

闵魔沉吟一番道：“果然，陶晋鸿的弟子，便是这般的名不虚传。其实我一直不太喜欢隔壁老王，他这个人心胸太广了，一直觉得要像沈老总一样，心怀天下，弄些名门正派的作风，要我说，像你这般的人才若是不为我所用，那就趁早将你给弄死了，岂不是省了很多事儿？我闵教此刻，也不会承受这么大的损失了。唉，这就是我一直不能认同他的原因，不过新来的那一位，倒是不错……”

他喃喃自语，而我则不以为然地说道：“王新鉴王公，虽说双方的立场对立，但是却十分为我所尊重的，而今日之事，没了我，还有别人——若为恶，必将付出代价，这便是道，大势不可挡。”

闵魔冷声哼道：“那是你的道，不是我的；好了，小子，跟你聊了半天闲话，我们还是来谈一谈正事吧？你看，这个什么李局，你们这边的领导吧，让我们来谈一谈他的生死，你觉得好不好？”

我眉头一跳，将心思给收敛起来，左右一看，瞧见身边围了二十多人，一部分是特勤一组的人员，还有一部分则是李局的一干手下。

瞧见这些人，我心中稍安，扬眉说道：“你说，我听。”

闵魔伸出手来，他的手宛如枯藤鸟爪，指甲又黑又长，一把掐住了李局的脖子，然后淡然说道：“他应该是个重要人物吧，这样吧，天色也已经不早了，大家忙碌一夜，也有些累了，我们来做一个交易——我放了这人，而你们则将我闵教一众兄弟姐妹都给放了，大家两清，各回各家，你看可好？”

这老头话语平淡客气，然而却是狮子大开口，竟然想凭着李副局长一人的性命，就要带着一众闵教门徒突围，着实是让人诧异，我心中不以为然，不过却也晓得李副局长在这儿的地位，我若是断然否决，只怕会不得人心。然而就在我犹豫不决的时候，受制于人的李副局长突然扬声大喊道：“志程，莫要听他漫天要价，你若照他所说的做了，我们这两个月来的努力就全部泡汤了，十四人的血债也都落空了！我命令……”

李局的骤然发声解脱了我的尴尬，尽管他很快就被制住，再不能言，我也有了立场，对闵魔扬声说道：“这事儿太大，我也做不了主，不过相比一堆人，我倒是觉得我们可以一人换一人，你觉得呢？”

闵魔眼睛眯了起来，瞧向了红蝎道：“他们这些小子，独断专行，擅自行动，犯了滔天大错，我要了何用？”

我没想到闵魔竟然如此绝情，心思一转，然后说道：“也对，这些徒弟，死了也就死了，再教便是；不过闵鹄呢，他可是你的骨肉，你当真也不要了？”

第四十章 计中计，勾心斗角谋中谋

“你说的，是闵鹤这个小畜生？”

闵魔可以对红蝎等人熟视无睹，但是对于自己的儿子，却多少留有一点儿舐犊之情，我心中暗喜，脸上不动声色地说道：“对，就是闵公子，想必贵公子的性命多少也能值一些钱的吧。血浓于水，毕竟你在他的身上花了那么的心血，就算是投资，他应该也得值回票价才行，对吧？”

闵魔的眼神骤然凝聚，冷声笑道：“也好，我从台湾赶过来，也正是想要找这个小畜生算账，他若在你的手上，那便最好。行，换吧！”

我瞧见闵魔的脸色冰冷，事情似乎有些超出我的预料之外，他对自家儿子的感情似乎并没有那么深，反而有一种想要执行家法的倾向，这让我感觉到十分疑惑。我的想法中，闵魔此人刚才说的应该并不是撒谎，或者说像他这样的人，也不屑于用谎言来与我交流，当下也是左右一看，朝着张励耘挥了挥手，然后吩咐道：“让张伯带你去，将闵公子给带过来，我们拿来跟李副局长交换。”

张励耘点了点头，走向了张伯，而张伯则是一脸讶然地看着我，不知道我是要闹哪一出戏。

要晓得，我们口中的闵鹤已然死去，后背插入了那么长的一把剑，早就死得不能再透了，倘若是这事儿要给闵魔知道了，那李副局长还有小命么？

张伯不动，而我则平静地看着他，然后说道：“劳烦张伯了，闵公子刚才受伤颇重，你可千万要小心一点，不要让他动到伤口，免得影响治疗；另外倘若闵公子昏迷过去了，给他服点止痛药，免得不自觉咬到舌头，多受一层伤。”

张伯这才带着张励耘离去，而我则回过头来，看着闵魔说道：“前辈，贵公子刚才在拼斗之中受了点伤，这个也是难免之事，还请见谅。好了，人马上带来，我们谈一谈如何交换人质吧？晚辈说句逾越的话，您的修为惊天，我们这儿谁也没有法子与你为敌，所以你倘若是想叫晚辈上了你的那小舟，那么抱歉，晚辈怕死，惜命得很，那还是算了吧……”

我唠唠叨叨地说着，那闵魔却先受不了了，手朝着后面轻轻一拍，那小舟便朝着这边缓缓划来，他混不在乎地说道：“这样吧，两个人

都扔水里，让他们想对方互相游过去，你我都不插手，如何？”

这方法倘若是在徐淡定清醒之时，我还觉得无妨，而此刻我的手上并没有水战方面的高手，而那茫茫海底之下，不知道潜伏着多少闵教门徒，我自然不怨，不过却并不直说，而是摇了摇头说道：“前辈，这当然是最公平不过的法子，不过可惜的是贵公子的伤势比你想得还要严重，尽管我们的人已经对他的伤口做了处理，但是恐怕暂时没有游水潜泳的能力。”

闵魔眼睛一瞪，怒声说道：“那你要如何？”

我跃下了滩涂，将饮血寒光剑插在了泥地上，然后说道：“不如这样，我带一艘小船，亲自送贵公子到中心，然后我弃船与我们的人返回，在我们上岸期间，你们不得进行攻击，你看可以么？”

闵魔桀桀笑了，说道：“小子，你是怕我们水下有鬼对吧？放心，对付你，我还会如此下作，好吧，就如你所说的一般，我同意。”

与闵魔谈妥，我回头过来，吩咐省局行动处的人说道：“去找一艘小船来，快。”

领头那人苦笑道：“陈组长，你这让我去哪儿找船啊？”

我眉头一扬，怒声说道：“找艘船都不会么，要不要我手把手教你？你们到底还想不想救李副局长了？真的是——努尔，你跟他俩一起去，我刚才过来的时候看到那边就有一条，你看看结实么？”

省局行动处的同志没有与我共事过，一点默契都没有，而努尔却是晓得我这一肚子的坏水，当下也是应了一声下去，如此过了五分钟，努尔他们便抬着一艘比两个木盆大不了多少的小船来，而另外一边，张伯和张励耘两人用了一副简易担架，将被身体被包裹得严实的闵公子给抬了过来，我装模作样地叫了闵公子两声，苦笑着说道：“前辈，令郎急需治疗，要不然我们换别人吧？”

闵魔瞧见担架上的儿子一动不动，眉头一皱，便有些怀疑了，然而这时李副局长却突然插了一脚，朝着我大声痛骂道：“陈志程，我的性命死不足惜，但是你若放跑了闵鹤这样重要的人质，我是不会领你情的，回去之后，我一定会重重弹劾你的……”

李副局长破口大骂，结果迎来的是闵魔挥脸一巴掌，打得他晕头转向，脑袋一耷拉，不再说话，而闵魔则寒声说道：“我自己的崽，自己治，这个猥亵自己亲妹妹的家伙，死活都没有关系！”

这时努尔已经带人将那小船给推到了海水中，在我的肩膀上面

轻轻拍了一下，然后滑落在我的背后写字，还认真地关心道：“你自己小心点。”

我默不作声地点了点头，让人将闵鹄的尸体放上了小船，然后自己也上了去，大声喊道：“前辈，开始了，我划船到中间来，你放开我们的人！”小船一划，便出了好几米，然而这时那闵魔却改了主意，对我说道：“放了他也可以，不过你得下船去，推着船走，要不然你们一会出手再拿住我儿，我岂不是一点安全感都没有啊？”

我没想到他会这么说，不过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也是怕他反悔，于是跳了下水来，在冰冷的海水侵蚀着我的那一刻，小舟之上那个精壮少年在李副局长的背上轻轻一拍，李副局长便跌落了水中来。

落水之后的李副局长似乎受了很严重的伤，努力地朝着我们这边游，而我也推着小船，朝着那边游了过去，双方都在奋力划水，默然不语，一时间倒也十分和谐。我这边是逆浪而行，而李副局长则是身受重伤，两边都游得慢，这过程一直持续了十多分钟，双方才终于会首，而在这时，远处小舟之上的闵魔高声喊道：“小子，你可别耍花样，你若是想这个时候杀了我儿，那我绝对会让你后悔的！”

闵鹄已死，我自然不会拿他来作什么花样，不过我也晓得，要期待对方没有与李副局长身上作禁制，这恐怕是妄想，当下与李副局长会合之后，我弃了小船，一把拽着他的胳膊，朝着岸上游去。有了好远，我才急切地问道：“李局，他们怎么样你了？”

李副局长呜呜两下，仰起头，张开嘴给我看，却见他的舌头上面贴着几块绘着符文的鳞片，指甲盖那般大，而正是这些，将他的声音给封堵住了，我瞧见他的眼神，便试探地问道：“我帮你取下来？”

李副局长不断点头，我当即伸手到了他的嘴里，将这几块往外一拔，却见那鱼鳞之下竟然有蚂蝗吸盘一般的东西，活着的一般，十分难弄，我这才晓得他为何不自己来，当下也是将雷意集中于手指之上，用这至阳的力量将其一激，终于将其顺利拔出，而这时一嘴鲜血的李副局长则焦急地对我说道：“志程，他们在我的背上贴了一样东西，你快看看是什么？”

李副局长是见识颇广的人，他的第六感觉也是颇为准确的，我当即停止了划水，将他一把拉到了我的跟前来，定睛一看，却见他的背上竟然扎着一块用大鱼喉骨打磨而成的，上面刻满了密密麻麻的细碎符文，尽管我并不认识这玩意，但是有过符王李道子的熏陶，却在瞬间感受到上面蕴含到最深刻的恐怖威能！

我的脑子一直在飞速回忆，突然间，我想起了曾经在茅山道藏中提及过的一个符号，心中猛然一跳，失声大喊道：“我艹，这是阴雷神符！”

似乎听到了我的话语，空中传来了闵魔得意的笑容，大声说道：“你以为我会这么简单，就放过你们么？”

我来不及与闵魔多言，晓得此事之后，当即伸手过去拨开，然而这玩意跟刚才阻止李副局长说话的鳞片是一般结构，底部都有某种活物的吸盘死死卡住，我一咬牙，再用雷劲一震，将其剥离开来，然后朝着水上一掷，接着拉了李副局长就朝着水下潜去，并且提示他双手捂住自己的耳朵，将劲气凝固于皮肤之上。

那阴雷爆炸得比我想香中的还要快，几乎在脱水的一瞬间，就骤然炸响了，水底深处的我只感觉到一阵巨大的压力袭来，脑袋好像被人用棒球棍儿狠狠地砸中了一般，在某一刻，我都感觉自己快要昏迷过去了，身子却不由自主地朝上浮来。

我浑身僵直地浮出水面，感觉身子好像不是自己的一般，血不受控制地从五孔往外冒，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听到闵魔发出了一声凄厉的怒吼：“你这个小杂种，居然把我儿子给杀了，还把老子骗得团团转——奇耻大辱啊！我艹，我要杀光你们所有人！”

而就在此刻，努尔安置在小船之上的炸弹，骤然爆炸了。

轰！

第四十一章 大掌教，一人单挑大部队

我刚才接到了李副局长，便头也不回地拉着他奋力回游，其一是怕闵魔突然翻脸来袭，其二则是害怕努尔装在小船上面的手段太过于激烈，殃及池鱼。事实上努尔与我认识颇久，我刚才一说话，他便能够明白我找船的意图是什么，而我们虽然没有闵魔使用阴雷神符这般高级而奢侈的玩意，但是安上一两个炸弹之类的，倒不是什么难事，所以那小船骤然炸开的一瞬间，我倒也没有什么意外。

我没有预料到闵魔隔得有百米开外的距离，居然这么快就赶到了现场，当下朝着岸边看去，却见我们此处距离岸上还有七八十米的距离，而李副局长显然在刚才与闵魔的交手中受了十分严重的伤，刚才的潜泳以及阴雷神符的爆炸，使得此刻的他已然有进气没出气了，指望他能够自己游回去，这简直就是痴心妄想。

而有了李副局长这么一个负担，我根本就没办法在拖着他往回赶的时候，还能够兼顾到随时可能过来的袭击。

情况十分严重，所以在爆炸响起的一瞬间，我猛地咬了一下舌尖，让疼痛将我全身的劲力给激发出来，托着李副局长的身体，拼命往着回路划。大概有了二十来米，便感觉到身下有好几人在游动，我唯有一只手将李副局长给拽着，不让他沉落水底，而另外一只手则拔出了小宝剑，小心防备着往回游。刚刚出了几米，我便感觉到身下有一个家伙从右边袭来，手中却是一把锋利的分水刺，充满杀机地刺来。

这人想要趁着我自顾不暇之机，捡一个大便宜，却没想到他的对手并不是一头束手无策的小绵羊，而是大凶狼，就在那分水刺即将突破我小腹之中的时候，我一直藏在水面上的右手骤然发动，从上往下，突破了那水的阻力，一下将这攻击的手腕给斩断了去。

连握着分水刺的手都给斩断，那利器自然就没有什么杀伤力了，我感觉水中有气泡不断朝着上面涌去，晓得这个人是因为剧痛而大声呼叫了出来，当下也是顺势向前，一剑抹开了他的喉咙，接着再次一个潜泳，准备逃脱周遭之人的围攻。

不过这个时候，已经来不及了，在我的周围有超过七人的闵教门徒，个个手上都拿着专门用于水战的兵器，而我想象中在小船上被炸成重伤的闵魔却踩着一块碎木板，出现在了身后的十米处，用一种几乎疯狂的声音怒喊道：“你们都别动手，这个家伙，我要亲自杀了他！”

此刻的闵魔浑身漆黑，衣服也破破烂烂的，我没有瞧到伤口，但是在刚才的爆炸中，他并非是没有受到伤害。

听到闵魔的吩咐，围着我们的这些人不再冒险先前，不过却将阵势给卡得更死，不让我们有逃脱的机会，而在岸边这里，我们的人已经找到了两艘小船，正奋力地想要划过来搭救我们。我在一瞬间，感受到了闵魔的强大，以及一种发自内心的绝望，当下也是朝着岸上大声喊道：“不要过来，列阵防备，不要管我们了……”

闵魔咧嘴一笑，露出了一口雪白的牙齿来，咬牙切齿地说道：“你倒是知道爱惜羽毛，不过不管怎么说，我告诉过你，你死定了，而我现在将实践我的诺言！”

他捏了捏拳头，发出喀喀的响声，然而就在这时，围在我们前方的两人，脸上突然露出了一种极度惊恐的表情来，接着相继发出了凄厉至极的叫声，浮在水面上的人便朝着水下骤然一沉，而我还没有反应过来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便感觉身子骤然一紧，有一股力量将我给抓住，朝着水下沉去。这速度实在是太快了，当我反应过来的时候，人已然在水中潜行了好长一段时间了。

我左手紧紧抓着李副局长，而右手则握着小宝剑，正在犹豫着是否要给控制我的这东西来上一剑，结果脚尖处突然蹬到了沙地。

天啊，到底是谁在闵魔的眼皮子底下，将我给救了出来？

我满腹疑问，结果身后有一只手在将我猛地往前推，几秒钟之后，那海水已然只有我腰间那么高，这时我方才听到闵魔他疯狂至极地怒吼：“布鱼，我就知道是你！早知道如此，我就应该在杀了癩道人之后，将你也给斩草除根的！”

这时我才发现在帮助我们逃脱的人，竟然是刚才被我们队伍误伤的光头怪人。

这个家伙刚才还一副奄奄一息的模样，此刻却陡然出现，将我和李副局长给救到了海岸便来，而在滩涂之上，努尔等人瞧见了我们，奋力飞奔而来。在瞧见我们这边的接应人马之后，那光头怪人猛然回头，朝着踏浪飞奔而来的闵魔大声吼道：“不要虚伪地表达自己仁慈，你当时只不过是我不想脏了自己的衣裳而已。你这个魔头，你杀了我师父，我要让你一辈子都后悔这件事情，因为你多了我这么一个敌人！”

努尔此时已经带着张世界冲到了我的跟前来，我将李副局长交到了他们的手上，让他们快点离开，这时张励耘也赶了过来，他手上持着的，却正是我为了取信闵魔而插在沙地上面的饮血寒光剑。

这剑在张励耘手上不停地晃动，张励耘一脸惊恐地朝着我喊道：“陈老大，你的剑，比震动棒还要厉害啊，你快接着。”

他仿佛坚持不住了一般，将魔剑朝着我抛来，那剑身一阵颤动，发出了欢呼一般的鸣镝来，落入我手中手中之后，终于变得宁静，就好像云雨之后的女人。而就在我刚刚握住了魔剑之时，那闵魔竟然踏着一块破木板就冲到了跟前来，朝着坏了他好事的光头怪人一掌击来，口中大喊道：“我不会后悔了，因为你马上就要下到幽府，去见你那个脑子进水的死鬼师父去了！”

踏浪而来的闵魔似一头奔牛，猛然冲来，我本以为这个光头怪人必然也是一名不错的高手，就算不能闪开，也能够将其顶住，却没想到他刚刚要伸出一掌，结果身子一僵，整个人就朝着后方飞跌而去。

呃，这么弱？他真的是刚才将我和李副局长从水中救出来的那人么？

一瞬间的疑惑之后，我终于想起来了，他之所以如此，恐怕还是因为刚才被我们的人给误伤的缘故，也难为他居然顶着这么重的伤势过来救我们。想到这里，我心中突然升腾起一种浓烈的情绪来，看到那闵魔冷笑着朝我也一掌击来，也没有再多使剑招，而是将魔剑的剑脊平拍，让他击打在上面，而我则随着这一股力量朝着后面的滩涂飞去。

我在空中，快得几乎不能睁眼，当我砸落在地上的时候，好几人跑过来将我给接了住，旁边有人高声下令道：“射击，朝那个家伙射击！”

一声令下，所有还有子弹的战士立刻朝着扑来的闵魔倾泻子弹过去，然而此刻的闵魔却已然将自己的力量攀升到了极为恐怖的境界，整个人在一瞬间竟然化作了幻影，就连子弹都难以捕捉到他的踪迹。瞧见闵魔这般冲来，张伯突然发了狂，怒声吼道：“你这狗贼，还我儿子命来！”

张伯挺身而出，将宛如一缕烟云的闵魔给拦了下来，两人交手，但听一声宛如雷云一般的爆响，张伯一连退了七八步，而闵魔却只是摇晃了一下身子。

不过就是这么一停滞，却给了旁人抽身上前的时间，提着饮血寒光剑的我、赶神杀威棍的努尔，缠身软剑张励耘，以及特勤一组场中所有能够站着的人，都挡在了闵魔跟前来，除此之外，省局行动处的一帮人也结阵以待。瞧见这般的阵势，闵魔的瞳孔收缩了一圈，突然哈哈大笑起来：“可笑啊，老子一辈子隐忍，不主张跟官斗，结果唯一的儿子

却死在了官的手上，也罢，也罢，老子这回就大开杀戒算了！”

此言方罢，闵魔携着一身恐怖的气势冲来。

此人当真不愧是闵教魁首，一身业技简直已入造化，两对肉掌上下翻飞，竟然在人群中也能够飞速走移，遇到强的，那便弃之，但倘若稍弱有些，他便直接一掌击飞，破开了阵势。

闵魔将我们的大部队给撕得破洞百出，每一秒都在有人在惨呼，几个回合之后，便会有人被这个魔头给揪出来，手从对方的脑袋上面轻轻拂过，接着就是五个血淋淋的孔洞，简直就是杀人如草芥，让人有一种腿肚子都在颤抖的恐惧。

一人，闵魔仅仅凭借着一人，便将整个宗教局的大部队给弄得七零八散，尽管这是在我们大战之后最脆弱的时候，也足以让这个男人为之骄傲了。

我手持着魔剑，不断地跳到闵魔的身前来抵挡，拼命支援，然而闵魔刚才似乎非我必杀，但此刻对我却根本就不理睬，看着同伴一个又一个地倒下，我心急如焚，然而就在此时，一粒珠子打在了闵魔跟前，将他宛如鬼魅的身形给阻挡几分，接着从林中传来一声悠远的长号：“阿弥陀佛，善哉善哉！”

第四十二章 俞东彪，福建龙岩天宫山

激烈的战斗之中，闵魔飞速游走，专门挑软柿子捏，这老家伙的实力明显要比我们众人都高出一大截，即便是张伯，跟他也有许多差距，而作为特勤一组的主要战力，我、努尔和徐淡定都在刚才的大战中耗损过重，有些勉力，故而一时之间没法稳住局面，却没料到这密林突然飞出一道珠子，击打在了闵魔的身前，竟然能够将他的身子给挡住，而且一身佛号出来，着实让人惊异万分。

我们是略微带着一种惊喜，而闵魔则惊疑不定了起来，双方骤然停住，余光都下意识地朝着林中的黑暗处望去。

这时有一个穿着朴素灰色僧袍的老和尚缓缓走了出来，他手中拄着唐僧取经的那种禅杖，一脸浓密的大胡子，将下半张脸给遮得严实，身体也极为壮实，看不出年岁，或许正值壮年，或者已经年华花甲，总是他身上的气场十分奇怪，仿佛有千般可能，而在他的身后，则有冉冉的佛光浮现，将空间给扭曲，让人看不到他身后的世界。

这和尚一步一步地走到我们跟前来，滩涂跟小树林相隔足有两百米，而他却仅仅只是寻常走路，结果却没几步就到了，仿佛距离在他的脚下变得如此之短，我心中震撼，想起了我师父曾经教过我的，道家有缩地成寸，而佛家自有六大神通，而这便是神足通，能日行千里。

想必这便是神足通了吧，有这样神通的人，他已然掌握了这世间一些最基本的规则，故而能够剥去表面上的东西，达成目的。

简单来说，此人必然是一位大人物，成名已久的宿老高人。

果不其然，那老和尚走到跟前来，左右一瞧，却对张伯施了一礼，然后说道：“张晓涛同志，对吧，贫僧是来自福建龙岩天宫山圆通禅寺的俞东彪，受南方省宗教事务局所托，过来与你们相帮的。来得有些晚，还请见谅。”

俞东彪？

我两眼一瞪，果然是一位大人物，这个说起自己俗名的老和尚法号明通，不过无论是他自己，还是世人更愿意叫他东彪禅师，当初朝中定榜，天下正道十大高手之中，便有此人的的一席之地，由此便能够瞧出他的修为到底有多高。听到来了这么一个强援，张伯自然是激动不已，寒暄几句，东彪禅师便不再聊天，而是回过头来，对着眯着眼的闵魔说道：“这位居士，可是邪灵十二魔星之中的闵鸿？”

闵魔酣战许久，浑身血浆附体，显示出了强大的凶戾之气，面对着这赶来的正道高手，他却夷然不惧，冷声笑道：“正是某家。怎么，你们这狗屁正道关起门来排排坐、吃果果，便觉得天地间就真的只有你们这十人的位置了，我倒是不信，不然咱们来过两手？”

面对着闵魔的挑衅，外表比闵魔还要凶悍的大胡子和尚却表现得甚为平淡，右手执禅杖，左手摸佛珠，脸上不喜不悲地说道：“居士说得甚对，所谓天下十大，评选着实偏颇，别的不说，光我佛门之中，悬空寺有几位，少林后山达摩洞有几位，东海蓬莱有几位，藏边的宫寺也有那么几位，实力皆在贫僧之上，只因不世出，结果都不在此列，着实狭隘。”

天下十大，这个让一字剑甘之若饴、卫之如性命的名誉，他竟然一点儿也不在乎，而且还说评选之人有失偏颇，这样的态度着实让人惊异，而东彪禅师却对着闵魔说道：“与之不同，邪灵十二魔星，则个个都是真本事给打出来的，当年群星璀璨的年代，邪灵十二魔星汇聚，天下莫有能与之敌者，如此说来，倒是你们货真价实一些；而闵魔又是十二魔星中名列前茅者，邪道巨擎，的确有底气说这话。”

听到身为天下十大中人的这般言语，刚刚承担丧子之痛的闵魔脸色方才好了一些，哼声说道：“这说的才是人话。”

然而他还没有高兴完，那一脸大胡子的东彪禅师则再次说道：“不过即便如此，但是既然已入局中，不能超脱于物外，那么贫僧便对居士这般的恶行也不能视若无睹了——往日的闵教，乃穷苦的水上人家团结一起，抵抗过重的税费，以及残酷的天灾，让人同情，而今时今日的你们却凭借着一身水上的活计倒卖恶魔之物，随意杀害国家公职人员，此等行为，不容再演。接招吧！”

那东彪禅师实在可爱，动手之前，先说一番道理，接着趁其不意，手中的那禅杖便如推山倒，猛然朝着闵魔砸来。

自从东彪禅师出现之时起，闵魔就一直全神戒备着，所以当这边骤然而发，他倒也没有太多的惊讶，而是陡然朝后退去，避开了这沉重一击，接着他也起了凶性，狂声怒吼道：“好你个天下十大，老子本来不想找你们这些人模狗样的家伙麻烦，如今倒是要试一试，看看你们这些玩意，到底有多少斤两！”

如此一说，他朝后退了三步，双手作了一个很古怪的印法，接着仿佛有一股力量从天而降，附着在了他的身上去。

这过程似缓实快，几秒钟之后，他的身后竟然浮现出了一个三

头六臂的恶鬼之相来，那东西足有一丈多高，每个头上都有不同光华的眼睛，红、蓝、绿，三色不停变换，宛如走马灯一般，而那六臂则各有武器，或者剑，或者环，或者长矛剑戟，皆是凶厉之物，这使得闵魔此人虽然徒手而立，却有一种宛如刺猬的棘手感。

我身边的张励耘想上前去相帮，结果被我和努尔给一手抓住了，他低声说道：“怎么，咱们不去帮忙么？”

努尔苦笑道：“像他们这个级别的战斗，咱们过去，唯有殃及池鱼而已。”而我则安慰他，说我们这会儿相帮，不过都是锦上添花而已，起不了什么大的作用，你好好回气，一会儿雪中送炭，方显真本事。我们在这边说着，却没想到东彪禅师瞧见闵魔露出了法身来，惊诧地一声大喊道：“波诺？”

闵魔一愣，寒声说道：“你竟然认识波诺？”

东彪禅师这回的脸色倒是严肃很多，沉声说道：“多手怪波诺，只要熟读佛经，我自然认得，不过我没想到闵教上承明教，崇尚拜火令的教徒，居然有这法身。”此言方罢，东彪禅师将手中的那一串佛珠给掐断，手中一大堆的佛珠子，个个散发出多年精修的佛气，带着呼啸之上，朝着闵魔身后的法相掷去。

东彪禅师一出手，立刻展现出了大家气度来，那佛珠飞于空中，便有无数的佛陀吟唱，天地之间尽是妙音，而那闵魔却也不甘示弱，身后的波诺法身诸般武器落下，将这宛如密集骤雨的佛珠给拦截，而这两股力量骤然相撞的一瞬间，我们的前方就宛如放礼花一般，无比的绚烂夺目，让人震撼，没想到修行者之间的交手，竟然还有这等的光影效果。

两人较技，而我和努尔等人也不闲着，远处的人们还在进行收尾工作，我们则将人给聚集在一起，等待着这两位顶尖高手的战局结果揭晓过后，立即行动。

而与我们一般企图的还有那些藏在海中的闵教众人，虽然不知道有多少，但是黑暗中我依旧感受到了许多敌视的力量在，一时间更是小心翼翼了。

东彪禅师和闵魔的战斗依旧在持续，那佛珠尽管被波诺法相给一一拦截，但是上面蕴含的力量却没有那么容易消解，每次一落到了空处，立刻绽放出了五彩六色的佛光，而这佛光我们瞧得炫目舒心，但是于闵魔身后的法相来说却宛如硝酸强水，在加上宛如猛虎一般的东彪禅师手持一根叮铃铃的禅杖不断上前，他终于显露出了颓势来，不断往

后。

两人的交手体现出了高端力量碰撞时的那种绝美，时间似乎过得如此缓慢，但是却飞快而逝，终于到了某一个时间节点，我听到两人同时发出了一声怒吼，猛然撞到了一起来。

火星撞地球！

轰隆隆……在震耳欲聋的劲气碰撞之中，我拔剑望去，却见刚才还宛如罗汉天神的东彪禅师蹬、蹬、蹬连退了三步，一口鲜血就喷了出来，而闵魔则是身后的法身消散，捂着左腿倒向了地上去。这一拼，似乎是东彪禅师占了上风，我心中狂喜，魔剑一抖，便朝着前方杀去，准备将闵魔给擒于手下。

我的速度快，而手持着杀威赶神棍的努尔却似乎还要快出一线，手中的棍子一抖，已然点到了闵魔的心窝子处。

倒在地上的闵魔并非任人宰割的鱼腩，他平平拍出一掌，竟然卷起一股狂沙，接着人滑出了七八米，使得努尔这一棍给落空了，然而还没有等我们再次上前，这时我听到了一个熟悉的声音，从虚空之中冒出来，平静地说道：“此战至此，已然是两败俱伤，不如由我来做一个和事佬，大家就此散去，诸位觉得如何？”

第四十三章 双雄会，一席谈话定乾坤

一股大风刮来，接着雾气迷住了我们的眼睛，一齐斩出的攻击则被人拦住，发出了叮叮叮的声音来，我急退两步，那大风方才散去，却见受伤的闵魔被一个穿着黑色斗篷的高个儿给扶着，而在他们面前两米处，则站着一个平静的光头青年，这男人长得让人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轮廓秀美，唇红齿白，比一般的女人还要漂亮，但是却不娘，反而有一种男人的沉静与淡然，就好像庙里面看佛像一般。

“弥勒？”

我失声喊了起来，事实上其实在弥勒和王秋水将消息透露给我们的那一刻，我便能够想到这个神秘的家伙也许会现身，却不料他居然掐得这么准，竟然在这样的时间节点出现。面对着我的惊讶，弥勒倒是显得十分平淡，微微施了一佛礼，然后平静地对我说道：“陈兄，又见面了，我刚才提的建议如何？与其两败俱伤，不如大家各退一步，都散去吧？”

我眯着眼睛瞧了一下他，然后问道：“弥勒，你知道你这是在干什么吗？”

弥勒平静地点了点头，心平气和地说道：“陈兄，我自然知道自己在干嘛，按理说这事儿并不应该由我来管的，但是我与闵老哥有旧，却不能袖手旁观。我晓得国法无情，但是先前的血案，其实跟闵老哥并无太多关系，那个时候的他还在台湾，一切都是闵鹄带着其余人干的，闵鹄既已身死，而红蝎、蓝蛇以及黑蚁皆以伏法，闵教已然崩溃，何必又要将无关之人给牵扯进来呢？”

我冷笑道：“弥勒，你口中的无辜之人，就在刚才，却杀了我们这边六七人，伤人无数！”

弥勒耸了耸肩膀，回手一指，看着那些伏尸倒地的闵教弟子，苦笑道：“我当然不是瞎子，但是这些闵教弟子也是有血有肉的人，你们的命是命，他们的命便不是命？冤冤相报何时了，志程，你难道想要看血案继续蔓延，演化成一场战争么？”

弥勒悲悯天人的模样配合着他一脸佛像，极具魅惑性，但是我却并非一言两语便能够打动的人，沉声说道：“那可不一定，只要我今天能够将闵魔给逮捕归案，事情就算是完结了？”

弥勒皱眉说道：“你觉得你真的能够毫发无损地拿住闵老哥？”

我双手一展，让弥勒看了一下我身后的力量，强硬地说道：“你看看我的这些手足，再看看我身边这位大师，便晓得我为何会有这般的信心了！”

弥勒似笑非笑地问道：“哦，这样啊，那么如果我告诉你，我与闵老哥有旧，他的性命，我必须保，你还有这样的信心么？”

当着我们的大部队说出这样的话来，弥勒表示出了强烈的自信，我心中一跳，想起一件事情来，那边是按照弥勒这样性子的人，倘若没有万全的准备，那是不可能露面的，难道说他有信心在我们这么多人的围攻之中还脱身而出，并且反咬一口？我心中犹豫，这时张励耘不动声色地走到我身边来，在我耳边细语道：“老大，扶住闵魔那人我认识，他就是我曾跟你说过过的风魔，风魔苏秉义，这个家伙应该也是十二魔星之一！”

张励耘说出这话儿来的时候，语气咬牙切齿，显然是心中怀着十二分的仇恨，我想起了他以前介绍自己经历时说过的话语，他曾经在某秘密部队服过役，后来就是遭遇到这个风魔，整整一个排的人，除了他，没有一人存活。

而即便是他，也瘫痪在床，不得动弹，要不是后来北疆王冒死在黄河石林巨穴之中弄来了雨红玉髓，他估计这辈子都只有瘫在床上。

这样的人物，完全能够堪比一门一派之尊的顶尖高手，却看着如同弥勒的随从一般，唯他马首是瞻，我顿时就感觉到一阵头疼，晓得此刻的弥勒，恐怕已经不是我当年认识的那个家伙了。我有些犹豫，回过头来，瞧见比我地位高的李副局长重伤，正在被人抢救，而除此之外，也就只有张伯和外援高手东彪禅师的资历要比我老了，当下也是向他们投去注视的目光，询问意见。

张伯与闵教有杀子之仇，但是这件事情的主谋皆以伏法，他虽然对闵魔也有着怨恨，但是却知晓大局，不敢拿这么多人的性命来做赌注，见我望来，他报以苦笑道：“我不过是个退休的老头子，小陈组长，李浩然既然受伤，不能言语，此间便由你主事了。”

而东彪禅师则跟我没有多大的交情，反而是对弥勒十分感兴趣，拱手问道：“阿弥陀佛，我看这位小兄弟与佛有缘，可是也修得佛法？”

弥勒微笑着施以佛礼，回禀道：“禅师目光灼灼，弥勒不敢瞒，的确在修小乘佛教，不过小僧师从暹罗流派，与中原恐有许多不同。此

番立场对立的缘故，不能深谈，他日若是有缘，定当与禅师请教。”

弥勒的礼貌让东彪禅师极为受用，不过他还是说道：“弥勒乃未来佛，是释尊的继任者，用这样的名字作为法号，着实有些敬不敬啊？”

弥勒彬彬有礼地回复道：“弥勒自然知晓，不过一来此名乃小僧师父所赐，自小便有，不敢违背；第二佛在吾心中，而不在耳边，心中敬，则敬，心中不敬，便是天天烧香礼佛，那也是枉然。”

他的回答让东彪禅师极为满意，点了点头，然后对我说道：“小陈组长，正如张居士所言，我们皆为客方，此间还是由你做主。”

说是这么说，但是瞧他和弥勒惺惺相惜的模样，我估计倘若执意交手，这位老和尚到底会不会尽力出手，那还是另外一件事情。我不再询问他人意见了，而是缓步走上前去，弥勒知晓我的意图，也缓步走了过来，两人缓慢靠近，一直到了面对面，方才停住，我死死地盯着弥勒这一张让人心生好感的脸，然后咬牙切齿地问道：“为什么？”

弥勒回答：“化干戈为玉帛，冤家宜解不宜结，如果能够化解杀孽，我宁愿多些奔波。”

我摇了摇头，愤愤说道：“我不认为将闵魔放走就能够化解仇恨，他儿子死在了我的手上，这是血仇，此番倘若放走了他，日后我便是睡觉，都难以安宁，而他还拥有着更加强大的破坏力，此番遁走，日后将整个南方市闹得天翻地覆，这责任我可负不了！”

弥勒很直接地承诺道：“我可以承诺你，帮你压制他十五年。在这十五年之内，闵魔不会出现，也不会闹事，而十五年之后，你若制服不了他的话，我也没有办法了……”

“压制？”我眉头一跳，冷笑着说道：“果然，弥勒，好一招借刀杀人之计，我们损失了这么多人，最终的果实却给你给夺走了。弥勒，你坦白告诉我，你是否已经加入了邪灵教，你现在在里面，到底是个什么位置？小观音呢？”

面对着我一系列的提问，弥勒只是平静地笑了笑，不过头一抬，脸色却变得冷漠起来：“陈志程，你是不是觉得你加入朝中六扇门，惩恶扬善，匡扶正义，整个人的道德感就变得无比的崇高了？实话告诉你，像你这样理想主义的人，我见得多了，通常都活不长久，说不定哪天就被抛弃了，扔在阴沟里无人认识。要不是小观音，我会对你另眼相看？另外，其实我做的事情尽管方式不一样，但与你却没有多少区别，你懂么？”

弥勒的冷漠反而让我觉得无比适应，然而他的话也让我有些疑惑，问为什么？

弥勒平静地说道：“阳光之下，总有阴影，也有地下的潜规则，无人管束的修行者总是比寻常人更大的破坏力，总是需要一些人来约束的，而我则是肩负使命的那种人。此刻的我可以承诺你能够压制闵魔十五年，而当 I 能够承诺压制天下间所有的邪道恶人之时，这普天之下，便再无恶事了！”

他的话让我震撼，我完全没有想到文文弱弱的这个光头青年，竟然有这般吞吐宇宙的野心和勇气，尽管我知道他这话有多么的狂妄和诡异，但最终却没有笑出来。

我沉默了许久，终于最终长舒了一口气，沉声说道：“好，我答应你，不过我想看一看，你拿什么本事，来压制闵魔？”

听到我这近乎无理的要求，弥勒笑了，缓步退到了风魔和闵魔的身边，右手高高扬起，接着打了一个响指。

一声脆响过后，在礁石的那边跳出了一个瘦弱的身影，手中的棍子猛然一挥，我们视线中那些海猴子层层叠叠的尸体突然剧烈蠕动起来，一分为二，二分为四，四又化作无数的肉块，接着密密麻麻，万般肉块不断蠕动，竟然幻化成了一大片血色的雾气，将弥勒他们三人给遮挡，正在此时，我听到了小白狐儿的声音：“胖妞！”

我猛然一惊，刚才那个瘦弱的身影，可不就是我找寻多年的胖妞么？

然而当我反应过来的时候，那血雾散去，滩涂之上，再无人影。

第四十四章 识故人，光头竟是食狗鲶

弥勒此人的行事如羚羊挂角，天马行空，让人根本没办法琢磨，瞧见空荡荡的滩涂之上没有半个人影，张励耘从旁边冲上来，对着我喊道：“老大，要不要去追？”

张励耘对那陡然出现的风魔满心愤恨，毕竟他曾经视如手足的战友可都是死在了那家伙的手上，不过现在要谈报仇，时机尚早，我唯有苦笑道：“追，怎么追，这三人个个都是顶尖高手，而我们这边已成疲兵，即便强行支撑，只怕到时候还会顾此失彼。”

“阿弥陀佛！”

东彪禅师一声佛号之后，对我们说道：“小陈组长说得不错，那闵魔的修为与老僧相差不过一线，尽管我伤了他的腿，让他经脉停滞，但是我也受了一些伤害，并没有信心能与后面赶来的那两位力战而胜之。其实如此，反而算是不错的结果。”

东彪禅师这般说着，我却晓得以他这天下十大的实力来说，倘若真的拼了老命，再加上我们的配合，未必不能留下闵魔的性命来，不过人家东彪禅师只不过是碍于情面过来出手相援的，我们凭什么让人家拼命？

我就是对于这一点有着深刻的认识，方才会最终依着弥勒的意思，将最后的幕后凶手闵魔给放走的。不过即便如此，弥勒、风魔和闵魔的逃遁也终于让我们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回顾四望，满目疮痍，让人心中悲凉。大体的战斗已经结束了，不过后面的收尾工作还是需要人继续的，移动电话没有信号，我让赵中华和张世界两人快速赶往龙穴岛上能够打到电话的地方，让省局赶紧抽调人员过来支援。

派人去求援，还没有等我缓过一口气来，远处便有人来禀报，说刚才抓获到的红蝎与蓝蛇皆已身亡，看守他们的士兵或死或伤。

这消息听得我肺都气炸了，想都不用想，便知道这是弥勒搞的鬼，因为要是闵魔的话，这两个能够与我比肩的徒弟必然是左膀右臂的角色，便是犯了天大的错，他也是舍不得杀的，而对于弥勒来说，他想要掌控闵魔，让他屈于自己之下，必然就需要斩断其羽翼，方才能够更好的控制。我能够理解弥勒的想法，但是想到我们手上唯一活捉的两个大人物都只剩下冰冷的尸体，顿时就是有点儿恼怒。

当我问清楚除了这两人，其余的俘虏倒也相安无事之后，叫人

追上了赵中华，让他告诉总部，立刻派人前往文记渔业的总部，将那个文家祥以及其他党羽给抓捕归案，倘若高手的人不够，那就多带点部队，修行者再厉害，一旦枪支形成了集中优势，便也没有那么无解了。

不管怎么说，先将闵教负责财政的大水喉给端了，多少也能消减一点恶气。

接下来的工作，救治伤员、盘查清点伤亡和俘虏，以及各种收尾工作，自然有下面的人去做，我只负责调派任务便是了，匆匆忙完一段落，我这才有时间与东彪禅师见礼，这满脸络腮胡、一脸恶相的老和尚倒也没有什么架子，毕竟我师父也是天下十大之一，而且还是名列前茅者，再加上我的礼数做得还算到位，他倒也没有多说什么，而且还答应我坐镇其中，免得那些危险的家伙去而复返，再生事端。

与东彪禅师寒暄几句之后，我把他交给了张伯，而我则让张励耘查看伤员，第一个便是找到徐淡定，查看伤情。

徐淡定还没有醒，我问了旁边的张大明白，才晓得这师弟在海上就已经遇到过了蓝蛇，闵公子其实是知道他的存在的，而且还故意利用徐淡定将我们给引入埋伏圈，而后便组织了人手对徐淡定进行追杀，使得他不能及时上岸过来给我们通报消息，因为在海中耗损太多，所以他之前就已经被蓝蛇击成了重伤，在后来拖延蓝蛇的战斗中，他引发了先前的伤势，终于颓然倒地。

徐淡定伤势颇重，不过他底子好，倒也没有留下太多的隐患，张大明白告诉我，说只要过了今夜，一个月之后，又是一条生龙活虎的好汉。

看过徐淡定，这时我才发现刚才将我和李副局长给救出来的那个光头怪人也躺在附近，不过迷迷糊糊的他并不愿意让别人靠近，手中紧紧抓着一块石头，谁来就砸，搞得没有人敢上前询问伤势。我想起他先前的救命之恩，缓步走到他身前来，俯身问道：“嘿，小兄弟，你伤势怎么样，我让我们的医生给你包扎一下，好么？”

那人已经痛得迷迷糊糊了，听到我的话语，勉强掀开眼帘来，看了我一眼，脸上竟然露出了纯真的笑容来，点了点头，然后便昏了过去。

他这一眼分明是将我当作可以信任的人，再加上他先前曾经说过认识我，顿时让我脑洞大开起来，思索着我是否有跟他打过交道。旁边的军医看到他已经昏迷过去，赶紧上前来给他包扎伤口，而我则仔细端详这光头，越看越觉得好眼熟，突然间又想起了刚才闵魔似乎曾经与

他对话中，叫起过他的名字——是叫什么来着？对了，叫布鱼……

布鱼？

呃，天啊，我终于想起来了，当日我与努尔一同流落于安南境内的时候，曾经到过一個叫做瓠雒城寨的地方，那儿有一个古怪的鱼妖，叫做食狗鯰。它模样长得实在恐怖，但是心地却分外善良，也十分向往外面的世界，虽然当时曾经被里面的镆铘树驱驭着，但是对被困其中的我和努尔却是极好的，而且我之所以觉得他眼熟，便是因为在梦中，我曾经见过它的人形模样，除了没有那白眼仁之外，一切都是那么的相似。

那个外面丑恶，心中良善的怪鱼曾经对我说过一句话，说它倘若能够出去，想当一个道士，而倘若要取一个法号，他都已经想好了，就叫布鱼……

布鱼、布鱼，当年的瓠雒一役，我第一次认识了小佛爷，也第一次认识了他，却没想到前者此刻已经成为了邪灵教中的重要人物，而当年的那一条浑噩鱼，竟然真的求到了自己心中的道，而且还能够化作人形，成为了一个自己想要成为的道士来。

世间当真并不答，这便是缘分，这便是因果，难怪他会屡次三番的救我，难怪他会这么信任我，知道看到了我才陷入了昏迷，原来所有的原因，竟然是在这儿。

我满心激动不已，握着这布鱼道人的手，想起了当年我在五姑娘山上李师叔祖曾经说过的话，“这年节，畜生都比人要有人情味儿”，这话是在当时那个中华劫难，万马齐喑的年代说的，未免有些偏激，有失公允，但却让我感觉到朴实的话语里，当真蕴含着真理。看着这个陷入昏迷之中的光头青年，我才发现他幻化成人形之后，年纪并不算大，估计跟赵中华差不多，甚至还小一点，面嫩，像个小娃娃，跟尹悦倒是有些像。

布鱼之所以出现在这里，是因为闵魔杀了癡道人，也就是他的师父，那癡道人是何许人也，我未曾听闻，不过想想中华多奇士，隐居山水之间的高人并不是没有，而恰巧他将非我族类的布鱼给收留了，两者之间的感情自然是十分深厚的，所以布鱼恨闵魔。

不过以这小家伙现在的实力，我估计他倘若再如此刻一般纠缠闵魔，只怕活不长，我得想办法忽悠他一下，看看能不能将他给收编了，反正我队伍里欠一个水战高手，至于并非人类之事，有了小白狐儿的先例，倒也不差他一个，实在不行，我去求李道子师叔祖，也给开一

张隐匿气息的符篆，也免得行走江湖之时，被高人瞧出底细。

想到这儿，我对旁边的努尔说道：“怎么样，这小子如何？”

努尔对我熟悉无比，虽然没有名言，却也晓得了我的心思，皱着眉头说道：“你想要招他进特勤一组来？”

我点头，努尔不同意，说这人来历不明，我当即低声说道：“其实他你也认识的，便是食狗鲶……”

当下我将布鱼的来历给努尔一一道来，听到了这话儿，努尔其实也是蛮感动的，毕竟当初我们只有一面之缘，但是这人却冒着生命危险过来救我们，虽说这里面也有与闵魔作对的理由，但多少也能表明布鱼此人的本性还算良善，这一点难能可贵，说到后面，努尔自己比我还要激动起来，盘算着说道：“我们一组，除了淡定水性不错之外，其余的说是半个旱鸭子也不为过，有了他的加入，也算是改良了我们的组织结构了！”

我笑着说道：“人家不一定愿意加入咱们这儿呢。”

努尔这实诚人难得阴笑了一回：“这啊，既然入了老子眼睛，那可就由不得他了……”

这话儿说得，仿佛那布鱼不答应，他就坑蒙拐骗，有着千般手段来伺候一般。

这边说着说，却瞧见林中那边有亮光，接着有人喊道：“援兵来了！”我抬头看去，却见一大群军装在赵中华和张世界的带领下走过来，心中终于放松了下来。

第四十五章 余佳源，不看医生我没钱

跟随赵中华和张世界前来的这些人并不是支援部队，而是驻扎在附近拉链的一只野战部队，跟牛排长他们都属于守备部队，赵中华过去跟他们的领导一忽悠，便直接给拉了过来。有了这些生力军，我们的行动便终于不用那么拘束了，立刻展开了大规模的搜捕工作，也将那些受伤的人员给紧急送往附近的医院进行治疗。

如此忙碌了一夜，到天亮的时候各路人马都还在龙穴岛以及附近海域进行搜捕工作，而我则带着几位重要手下返回了省局，与相关领导进行了简单的汇报工作之后，留下了张大明白在此，而我和努尔则带着伤前往汕头，指挥和监督在文记渔业起家的小渔村进行的抓捕工作；至于小白狐儿，她擅自行动给我造成了很大的困扰，一晚上我都没有理会她，临走的时候她死赖着要与我一同上车，我本来想硬着心思拒绝，但是看到她含着眼泪、水汪汪的双眼，最终还是心中一软，让她随行。

两个人闹了一晚上的别扭，在车上的时候，小白狐儿终于受不了这种沉默的气氛，小心翼翼地跟我说道：“哥哥，哥哥，你别生气啊.....”

我板着脸说道：“我可没有生气。”

小白狐儿拉着我的手哭道：“你就有，就有。你以前可从来都没有这么不理我过，从我回来的这么久，你都没有跟我说过一句话。你别这样，尹悦害怕.....我不准你不理我，胖妞不认识我了，要是连你也不理我的话，尹悦就不想活了！”

她说说着，豆大的眼泪就顺着脸颊流了下来，我看得心中一软，这才狠狠地说道：“你就知道这么说，你可曾想过，倘若你出了事情，我可怎么办？”

我这话儿虽然说得严厉，却暴露出了我心中的在乎，小白狐儿立刻破涕为笑，紧紧抱着我的腰说道：“好哥哥，我就还知道你不会不要我的。哥哥，小七哥已经跟我讲过了，尹悦知道错了，下次再也不敢不打招呼，就独自行动了，以后尹悦就听哥哥的，你叫我做什么，我就做什么，你说怎么样？”

真的，做什么都可以么？

我看着小白狐儿少女的娇躯，不由得心中一荡，而看到她那真诚的眼睛，这才晓得自己想歪了，暗自痛骂了自己几句，这才终于将憋

了一晚上的问题说了出来：“你昨天到底跑哪儿去了，后来又怎么出现在龙穴岛上的？”

小白狐儿躺在我的怀里，眯着眼睛，将昨天的事情告诉了我。

原来她昨天的确是有去那儿找过弥勒，但是到了半路的时候，她突然闻到了胖妞的气息，然后跟着一辆卡车，还跑到卡车下面去攀着，车子一直开到了码头，然后上面的箱子被周转到了岛上，她便一路跟着，不过看守箱子的是那个被我们称为风魔的男人，她倒也晓得保护自己，一直不敢冒动，后来她又瞧见了弥勒还有十来个很厉害的修行者，便一直悄悄跟在后面，一直到昨夜出现的时候，方才冒头。

这小妞儿讲到胖妞的时候，却是旁人都散去了，胖妞从箱子中爬出来的时候，她前去跟胖妞相认，结果胖妞完全不认识她，还向她进攻，这个时候的胖妞已经完全让小白狐儿感到了陌生和强大，于是就跟丢了一回。

小白狐儿极力向我还原出昨夜的情形，在她的描述中，让我感觉到小佛爷至少掌握了两支力量，昨天我倘若执意要跟他闹掰的话，恐怕最后吃亏的还是我们自己，这让我想起来都不由得一身冷汗，也预感到这一次前往汕头的抓捕行动并不会那么一帆风顺。

果然，当我们与汕头地方的同志汇合，前往小渔村进行抓捕活动的时候，到了地方，才发现文记渔业所有高层都一起人间蒸发了，根本没有办法找出任何一个足可以负责的人物来，在进行查抄的过程中，我们才发现对方在仓促之间，已经将大部分的流动资金给进行了转移，将人员给遣散了去。这情况让我们一阵气苦，没想到对方的行动如此迅速，而且还是在派来监视人员的眼皮子底下完成的。

不过尽管如此，时间到底仓促，相关的房产和生产工具是没有办法给带走或者完全销毁的，在搜查的过程中，我们查获了大量的证据和赃物，足可以表明文记渔业在整个南方地下走私市场中扮演着一个很重要的地位，而将其给一举端了，即便是暂时没有找到元凶文家祥，但是留下的这么多人里面，也有许多是涉案人员，需要长时间的排查和审讯工作。

整个案件到了这里，基本上算是已经结束了，接下来的相关工作都是水磨工夫，还需要时间来慢慢熬，这些工作对于特勤组来说并不重要，我当下也是只负责统筹工作，而是将更多的时间放在了手下人员的恢复情况上来。

龙穴岛一战，除了留守市里的林豪和独自外出的小白狐儿，包

括我在内，特勤一组几乎人人受伤，最严重的要属徐淡定，我这师弟一路跟踪闵教至龙穴岛，与蓝蛇在海中搏击，又到岸上与其拖延，疲惫作战，最后被蓝蛇手中一对银蛇法器给重伤，送到医院的时候已经昏迷了，第三天之后方才会醒来，尽管省局的领导送来了治愈内伤的上好丹药，不过想要再爬起来，估计还得十来天的时间适应了。

徐淡定如此，张大明白、张励耘、张世界、赵中华、张良旭和张良旭两兄弟等人也并非全身而退，大开大阖、冲锋在前的张大明白倒是受伤最轻的人，除了几处外伤之外，倒也没有什么事儿，不过其余几位也都在事后住了几天医院，以作调养。

至于领头的我和努尔两人，尽管也受了不少的外伤，不过更多的都不过是脱力而已，特别是我，强大的身体恢复能力让我精力充沛，在好好睡过了一觉之后，整个人仿佛又活过来了一般。

布鱼道人整整昏迷了三天，终于在一个傍晚苏醒过来，醒过来的他将病房里面的所有人都给赶走，并且试图逃跑，正在医院探望李副局长病情的我迅速赶到，瞧见走廊围满了精神高度紧张的行动处成员，赶忙挥手叫众人散去，然后推门而入，瞧见这个光头年轻人正靠在窗边，奋力地与窗户上面的钢筋较力呢。

布鱼是我特别交代过的病人，他住的病房也有防护措施，重兵未愈的他一脸苍白，不过却也将那钢筋给掰弯成了圈儿。

我的推门而入，让布鱼道人的脸色放松了一些，我瞧见穿着一身病号服的他虚弱得很，苦笑着说道：“来，布鱼，你现在是病人，先安心在这儿躺着，没有人会对你不利的……”

布鱼道人瞧见了我一脸平和的模样，低头嘀咕道：“我不知道是你，我以为是闵鸿那龟儿子给抓住了呢。”

我叫他坐回病床上来，帮他检查了一下伤口，发现好几处地方因为用力而崩开了，有血流出，让他躺在床上，说如果信任我，就不要害怕，我让医生过来帮他处理伤口。布鱼左右打量了一下，摇头说不要，我纳闷，问为什么？他脸憋得通红，半天才吭吭哧哧地说道：“这些伤口自己会好的，你不要叫医生了，我、我……没钱！”

这孩子说得我大笑起来，拍着他的肩膀说道：“你放心，费用都算在我的头上，当日你在瓯雒城寨对我的一饭之恩，我可都记得呢，这回让我好好招待你。”

被我点破了身份，本来都已经平静的布鱼脸上又露出了惊恐之色，顿时就从床上又坐了起来，身子呈弓状，恐惧地说道：“你知道我身

份了？”

我瞧见他这么害怕，晓得他心中存在着误解，便笑着将尹悦给叫了进来，让尹悦展示出了九尾妖狐的法身，当瞧见那三根毛茸茸的尾巴充斥在整个病房里面的时候，布鱼脸上那挥之不去的戒备终于冰消瓦解了，憨厚地朝我笑道：“对不起啊，我听我师父讲，有的名门正派，总是爱拿我们这些异类来出气，抽筋扒皮，恐怖得很，我一直都不敢上街露面。咦，你是这里的大官么，怎么他们都听你的？”

我感觉一阵好笑，不过也被这个淳朴的异类所感动，告诉他我的身份，然后问起了他的事情。

布鱼告诉我，说当日变故之后，他从水下逃离，然后按照我所说的，一路往北游，吃尽苦头，后来遇到了他的师父癡道人，并没有歧视他，反而将他收为徒弟，带着他一直在山中修行，还将他塑形为人。这师徒二人本来在山中相依为命地生活着，结果在南疆走私贩毒的闵教路过，将他多管闲事的师父给杀了，他这才一路跟到了南方省来，寻求报仇。

听到布鱼的经历，我几多唏嘘，问他师父本名叫什么，布鱼很认真地说道：“我师父癡道人的俗名叫做余不段，而他也给我取了一个名字，叫做余佳源！”

第四十六章 三杯酒，敬亡魂，敬战友

对于如何将这个憨厚而朴实的大鱼头给诓骗进特勤一组来，我和努尔曾经对此有过好几次的讨论，觉得最难解决的问题还在于努尔对闵魔的仇恨未消，倘若他执意想要为师报仇，那么马上就准备交接回京的我们可能就真的没有办法劝服他，然而当得知我的身份后，没聊两句，自号布鱼道人的余佳源给我提出了一个请求来，那就是问我能不能给他办一张身份证？

这话儿当真是将我愣了一下，当即盘问，方才得知布鱼这些年来一直跟随着他师父在山中修行，罕有接触外面的世界，尽管心中充满了憧憬，但是他那师父似乎清规戒律太过于多了一些，这也不准，那也不许，到后来他师父被闵教所杀，他一路追来南方的时候，却也吃了不少的苦头。

布鱼有着一身本领，但是却谨记着自己死去师父的教诲，不偷不抢，也不敢妄自让人知晓自己的身份，餐风饮露，过得十分辛苦，就差一点没沦落街头当乞丐了，而最让他头疼的，就是南方省这儿经常查两个东西，一个是身份证，一个是暂住证，他曾经在鹏市被当地的治安协查员抓到，结果给遣送到樟木头那儿去修公路，一百多平方的收容仓里面挤满了一百多号人，别说打架，便翻身都困难得很。

以布鱼的身手，莫说那区区民房改造而成的收容所，便是深牢大狱，他想逃走，那也是轻而易举的事情，然而这孩子足足砸了两个月的石头，才琢磨过味道来，开了小差逃走，那一段集中营一般的岁月在他的记忆中留下了很深刻的痕迹，故而对于那几种证件，他表示了强烈的渴望。

我被他说得哭笑不得，照理说，但凡是有一些生活常识的人都晓得，这满大街的电线杆子和墙头上面，都贴着办假证的小广告，而即便不晓得这些龌龊之事，一个能够将闵教门徒给杀得望风而逃的家伙，却害怕那些除了一张皮，狗屁都没有的人，只能说这孩子正是老实透顶了。

当然，这里面也有布鱼不敢与人接触，害怕自己身份暴露的缘故。

不过他越是如此，我却越觉得这是一块璞玉，当下也是装作很为难的样子，说道：“哎呀，你说这个呀，还真的是很难的呢，你知道的，现在的世道跟以前不一样，一个孩子自出生的时候开始，就有出生

证明、户口簿和后来的身份证这些东西了，像你这样非法入境的，真的很难搞啊，不是我不帮你，只是因为这个实在不是我的职权范围之内.....”

我这般说着，布鱼的脸上顿时就流露出了很失望的表情，这时小白狐儿便马上唱起了红脸来，让我看在布鱼跟她一般来历的份上，帮一帮他咯。

小白狐儿的身份让布鱼获得了极为强烈的认同感，这时又满脸期冀地抬起头来，像小狗儿一般看着我，而我则犹豫了一下，这才将自己的目的给合盘托出来：“尾巴妞，虽说你们是一样的，但你毕竟是自小加入了我们宗教局，给组织办事，也有保人，那自然是一切都会大开方便之门咯；而布鱼这种情况就另当别论了，即便是我托关系帮他办了，他若是没有监管，日后做了坏事那又怎么办？”

布鱼赶忙插嘴说道：“不会的，我不会做坏事的，陈大哥，你别看我那天发了狠，其实是因为他们都是坏人，我平时很温和的，我老实得很.....”

我摸着下巴，沉默不语，这是小白狐儿像仿佛想到了什么一样，高兴地大声喊道：“哥哥，这样吧，让布鱼跟着我们，和我一样也帮着组织办事吧，这样的话一切不就没有问题了么？我愿意帮布鱼小哥做担保，我觉得他是好人呢，出什么问题，我都帮他扛着。”

小白狐儿给布鱼开了窍，他连忙给这漂亮的同类道谢，然后低着头说道：“嗯嗯，我也帮你做事吧——你相信我，我很能干的，我师父教了我好多东西，一定会给你帮上忙的.....”

布鱼结结巴巴地表述出自己有多么能干，我心中暗笑，脸上却露出了勉为其难的表情来，说看在小白狐儿的面子上，我倒是可以回去递交申请报告，不过加入宗教局，特别是我们这种战略执勤性质的特勤一组，是需要很严格考验的，所以希望布鱼能够在这段时间多跟小白狐儿和其他的队员讨教，以实际的行为表现来证明自己。

布鱼满口答应，一脸感恩戴德，我晓得这事儿算是基本上成了，然后这才问起他与闵魔之间的仇怨，却没想到他停顿了一下，认真想了半天，这才说道：“陈大哥，你们不就是抓坏人的么，我跟着你，总是有机会报仇的呢。”

他对自己有着这般成熟的认知，倒是让我少费了许多唇舌，当下便让小白狐儿留在这里，给这个除了自己师父之外，还没有怎么跟别人相处过的年轻人多一点时间，让他大约了解一下自己需要做的事情，

义务以及责任之类的东西。

此刻的我虽然对懵懂朴实的布鱼充满好感，但是特勤一组毕竟是宗教局最为精锐的单位，我可不想他以后都是一副蠢蠢笨笨的模样。

离开病房之后，我按捺不住心中的得意，赶忙找到努尔，将这事儿给他谈起，搞得努尔捧着肚子大笑了好久，完了之后，这才指着我摇头笑道：“得，志程，我看你在腹黑的道路上，算是越走越远了！”不过他说是这般说我，手上却并不闲着，赶忙将用人报告打到了总局，让人赶紧将这个送上门来的家伙给立档归案，免得夜长梦多。

我们此番破获了南方省血码头特大要案，上面对我们的请求自然是无不允从，一路绿灯，转眼间布鱼便加入了特勤一组，成为了最新的成员。

解决好布鱼这件事情之后，我们在南方省的案情交接也差不多到了尾声，在请示过总局之后，决定不日返京。在离开南方市的前一天，省局特意举行了盛大的送行仪式，当晚聚餐的时候，除了省局各部门的相关领导和当日参战的人员之外，连还在医院的李副局长和徐淡定都出席了，当大家举起酒杯的时候，不由得都有一种九死一生的惆怅。

第一杯，敬所有牺牲的同志，第二杯，敬所有受伤的战友，而第三杯，则敬在座所有的有功之臣。

接下来开席，作为龙穴岛战役的实际指挥者，我被一众人等轮番灌酒，即便是有着好些个兄弟过来挡酒，也有些顶不住了，去卫生间吐了两回，感觉肚子发胀，准备去天台吹风清醒一下，结果看到有人蹲在角落哭泣，我上前一看，却见竟然是一直宛若铁汉的张伯张晓涛。这个老人还不到六十，给人的感觉却真的很老了，满头白发，我瞧见他在地面上摆着三个酒杯，便晓得他在祭奠自己死在闵教手中的儿子张大器。

见过过来，张伯抹干了泪水，苦笑着说道：“小陈组长，让你见笑了。”

我深深吸了一口冷空气，然后沉声说道：“唉，可怜天下父母心，张伯莫要怪志程打扰才是。”

两人闲聊两句，然后并肩而战，张伯看着头顶上的漫天星光，然后轻声说道：“我那儿子，自小就懂事，修行倒也刻苦，我一直觉得他应该要接我的班，所以对他要求也严格，就没有怎么给他好脸色看过。现在回想起来，再如何成大器，也比不过每天回家，陪着我和老伴安心心地吃顿饭来得圆满……”

人总是在失去之后，才懂得平淡的可贵，我没有多说什么，只是叹了一口气，说了他儿子牺牲的崇高意义，然后问起他日后的打算，张伯告诉我，说他老家在虎门，年轻的时候有个匪号叫做“镇虎门”，想着日后便去东官那儿，做一个看大门的老家伙就行，多少也找点事情做。

我知道他这是放心不下闵魔，当下也对他这种崇高的行为表达了敬意，又多聊了几句，见他兴致不高，这才离开，让他多陪自己“儿子”一会儿。

离开了南方省之后，我带队返回了总局交差，厉兵秣马，总结得失，此役是宗教局近年以来最为关注的一战，能够将其破解，并且战果显著，这让我在局里面的地位又变得稳固几分，相关的好处自然不少，不过我并没有因此而得意，而是集中了大量的精力，将注意力留在了追查弥勒这个家伙的身上去。

弥勒此人，说起来虽然也是在帮助我们，但是我却能够感觉到，这个家伙，绝对比闵魔更加厉害，危害性也是翻倍性的增长，倘若对他不加限制，日后必成大患。

当然，追查弥勒的另外一个缘故，那就是胖妞在他的手上。

返回京都之后的时间也是匆匆忙忙，一直到了一个月半月之后，康复回组的徐淡定给我们发了大红色的请帖，我方才从这忙碌中回过神来。

第四十七章 见家长，男大当婚女当嫁

徐淡定的这个结婚对象就是我上次听说过外经贸部的那个女孩儿，叫做罗澜，亚洲司的，父亲是驻法外交官，母亲是国务院计划委员会的官员，这计委后来变成了发改委，又称“小国务院”，算得上位高权重。按理说这两人是八竿子都打不到一块儿来的，不过就是上回日本代表团的赤松麟出了那么一事故之后，徐淡定在跟相关部门的协作中，与外经贸部亚洲司的美女代表罗澜便擦出了火花来。

徐淡定这个人天性恬淡，自然不会做出太多出格的事情，奈何他这个人温文尔雅，平淡如水，却反而对女孩子有着一种致命的吸引力，男追女，隔重山，女追男，隔层纱，徐淡定虽说也是立场十分坚定的男人，但终究耐不住那好女子三番五次的软磨硬泡，便尝试着先处处朋友再说。

茅山宗乃正一教，不禁婚嫁，虽然不像龙虎山一样总是将男女双修之事摆在明面上来搞，但也是想结婚便可结婚的，在山上清规戒律那么多年，徐淡定或许也就对美丽如花的小颜师妹动过心，但这情愫却给郎情妾意的我和小颜师妹给抹杀了，他这人是有什么心事都藏在肚子里面的家伙，不过被那美人儿这般曲意逢迎着，多少也有些守不住防线了，毕竟山上二十来年，也是挺憋人的。

不过他最终成就好事，却还是归京养伤这短暂的一个多月，我这段日子虽然有空也常去探望这师弟，但毕竟大部分的精力都集中在调查弥勒的事情上，并不得知，后来才听小白狐儿他们谈及，说得知徐淡定受伤之后，那位罗小姐发疯一般地冲到了病房里，对徐淡定又打又骂，完了之后当着好几人，小嘴儿就堵上了徐淡定的唇上面，死死不肯松口。

徐淡定清心寡欲半辈子，哪里守得住这种刺激，要晓得这美人温香软玉在怀间，红唇如梦，香涎似蜜，唇齿之间舌尖交缠，修了二十多年的道法当时就有点受不住了，我听到小白狐儿版本的说法，是徐淡定当时就缴械投降了，屋子里一股洗衣粉和苦栗子的冲鼻气味。

外经贸部的那位罗小姐留了下来，一直到小白狐儿和小七、破烂掌柜和布鱼等人离开的时候，她都没有走，徐淡定住的是军区高干房，单人单间，至于晚上发生了什么事情，这个就没有人得知了，总之本来准备一个月之后就彻底恢复的徐淡定足足又拖了半个月，伤势才勉强好转，而这一回来，便直接发了请帖。

这样的速度着实让人奇怪，我把发完请帖的徐淡定留在了我办公室，问他到底怎么回事，为什么这么急，是不是怀上了？

徐淡定可能是面对着我有些不好意思，很坚决地摇头说不是，我哪里信他的鬼话，问他这事儿可曾跟他还在茅山宗的爹娘汇报，还有他师父梅浪长老那儿也是要知会一声的，一日为师，终生为父，在我们这个行当里，这话儿可不是说着玩儿的；再说了，人家女孩儿的家庭背景挺显赫的，老爹是外交官，老妈在当今国务院最有权势的部委工作，这样的家庭，人能同意自己女儿嫁给一个生活不定、四处漂泊的秘密战线从业人员么？

面对我这么多问题，徐淡定苦笑道：“大师兄，你可管得真宽，我和小澜也就是简单办个仪式，然后就搭伙过日子了而已，哪里有这么复杂？”

我听他说得轻描淡写，避重就轻，便知道这家伙肯定是没有将我说的有些事情处理妥当，当下就说：“我是你大师兄，也是你的兄长，按理说男女之事，我本不应该说的，但是此乃人生大事，并不仅仅是跟你和那姑娘有关，而是两个家庭的结合。难道你想因为结个婚，就跟你父母决裂，又或者你想那姑娘不受家里待见，连结婚都得不到父母的祝福？”

我这般说了，徐淡定才坦白交代，说他和罗澜其实已经都跟各自的家长商量过了，得到的都是反对的意见。

徐淡定说他父亲徐修眉这边更属意跟修行界的豪门大户联姻，至于什么连腿脚都不利索的什么官员，那都是浮云，而罗澜家的这方面则更不乐意了，这么优秀的闺女养了二十来年，就准备跟朝中某个红色家族结门婚事，好在仕途上更进一步，结果女儿却找了一个宗教局的小组长，还是副的，家里面还是什么封建迷信的道士，什么乱七八糟的？

这双方一卡，顿时就让两个年轻人郁闷得很，当下也是烦躁，想着快刀斩乱麻，干脆直接把婚结了，证领了，生米煮成熟饭，一了百了。

就是这样的背景下，两人偷偷摸摸拿了户口簿，从单位里开了介绍信，然后终于将证领了，接着徐淡定就准备请双方的朋友办个小型的仪式，然后给单位申请婚房，凑在一起过日子了。

爱情让人智商变低，这话儿果不其然，平日里聪明无比的徐淡定此刻就像小孩儿一样，着实让我无语，当下让他把请帖给收起来，并且让他带着我一起，前去拜访罗澜的父母，由我出面，给他张罗这事

情，不管怎么样，总得将人家女方父母这边的气给捋顺了。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徐淡定之所以这么干，到底还是耐不过那罗小姐的怂恿，心里面到底还是想着和平解决的，而又有我这么一出面，当下也是顺驴下坡首肯了。

毕竟我这个大师兄，不管怎么样，在茅山这些三代子弟的心中，还是蛮有地位的。

当下徐淡定也是打了电话给自己的新婚妻子，告知了她我会上门拜访的事情，让她先回家等着，而后我带着徐淡定、张大明白两人去新开张的大商场给罗家人买了点礼物，然后徐淡定这儿又凑了三件护身防邪的玉佩，这是他早就准备好的，材质都是上上之选，而做工雕刻则是央求李师叔祖弄的，价值连城，完了之后，我让林豪开着车，带着我们一路来到了罗澜家。

罗澜家在京都三环一处开发得比较早的豪华小区内，这儿大部分都住着各部委的官员，门禁也十分严格，好在我们这车子的牌照不是一般的牛逼，倒也通畅无阻，一路来到了小区西侧的一栋小高楼前停下，三个人提着大包小包的礼物下了车，徐淡定其实来过这儿，知道路，后来给人撵走了，心有余悸，舔了舔嘴唇看着我，有点犹豫。

我就好笑，我这师弟平日里大风大浪什么都见过了，偏偏这时候倒是露了怯，看来丈母娘这种生物，当真比那十二魔星还要恐怖几分。

张大明白瞧见徐淡定一副忐忑不安的样子，笑着说道：“徐师哥，生米煮成熟饭，人闺女都给你祸害了，你还怕个啥，男人要面子，但是在家人面前，面子算个屁？厚着脸皮，该叫妈叫妈，改叫爸叫爸，叫甜了，闺女也伺候舒服了，你还怕别人不认你？人家也是知识分子，终归还是疼自家女儿的，对不？”

张大明白说得粗俗，但极有道理，徐淡定深吸了几口气，然后鼓足勇气在前带路，而我们也跟着进了楼里。

罗澜家住在八楼，一百八十多平的面积，还有电梯，这样的居住条件也算是符合他们家的身份，敲响门铃没多久，那防盗门便开了，是一个带着黑框眼镜的男人，这是罗澜她哥罗波，北京科技大学机电博士毕业，目前在科技委工作，瞧见我们一眼，目光落在了徐淡定身上，咬牙切齿地说了一句话：“你们还真的敢来？”

这话说得就好像要打人了，不过待瞧见我们这三个人，特别是一脸凶相的张大明白，作为读书人的他终究没有动手，而是将门让开，

转身离去。

罗波一走，我便瞧见门后走来一个精致漂亮的女孩子上前来，对罗波娇嗔道：“哥，你看你，人家来的都是客人，你怎么能这么不礼貌呢？”说完这话，她又走到门口来，看到我，开朗地说道：“大师兄吧，我是罗澜，老听淡定说起你，不过你太忙，一直没时间见面。来，来，快进来吧，不用换鞋了……”

我点了点头，看着这女孩子性格开朗活泼，跟徐淡定这个闷罐子的性格蛮有互补性的，回头看了徐淡定一眼，发现两人眉来眼去的，倒是蛮有情义。

进了屋子，才发现罗澜的家里人都在，父母坐在客厅的沙发上，气氛如冰窟，还有一个少妇抱着孩子在走道那儿朝我们看来，一脸好奇。按理说罗澜的父亲此刻应该在驻外大使馆，而她母亲也是日理万机，是凑不到一起来的，不过自家宝贝女儿这般草率结婚，哪有不心急如焚的道理，匆匆忙忙赶回来，自然也是一肚子的气，我看那两位家长的脸色冰冷，心中咯噔一下，便晓得此番行程，估计并没有我想象中的容易。

哎呀，徐淡定啊徐淡定，你平日里头脑蛮清醒的，咋干出这样的事情来了？

难道说，那事儿，就这么有吸引力么？

呸、呸！

第四十八章 自辯白，老子为何有资格

“罗参赞，赵司长，敝姓陈，陈志程，目前在国家宗教事务局二司行动事物处任职，是淡定的兄长，也是他领导。我也是刚刚知道此事，特地赶过来拜见两位，来得略迟，还望见谅。”正所谓伸手不打笑脸人，我此番前来，代表的是徐淡定的长辈，所以当我将礼物放下，然后正正经经地跟罗澜父母寒暄的时候，两人倒也能够维持表面上的礼数，与我握手之后，冷冷地让我坐下，也没有立即拿着笤帚将我们给撵走。

我刚刚坐下，拿眼睛瞥了徐淡定一眼，他立刻明白过来，走上前，将在大包小包的礼物给递上来，这里面有普通的烟酒，也有给家中各位买的衣物围巾之类的礼物，完了之后，徐淡定还郑重其事地将装着李道子出品护身玉佩的礼品盒给放在了茶几上面，这才毕恭毕敬地站回了我的身后去。

瞧见徐淡定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我不由得笑了，故作轻松地挥挥手道：“唉，淡定，这是小澜的家，也是你的家。轻松一点，不要弄得好像我们过来谈判的一样，好吗？”

罗澜也笑着想要过来打圆场，这时罗澜的母亲终于忍不住了，皱了一下眉头，不咸不淡地说道：“陈处长，来者是客，这我和老罗倒是没有什么好说的，不过我想提醒你一下，罗澜是这个家里的一份子，但是你这一位弟弟却不是——事实上，至今为止，我也仅仅才见过你弟弟三次，从哪方面来讲，都不可能是一家人，你说对吧？”

我没有纠正罗澜母亲把我当作行动处处长的误会，事实上作为特勤一组的组长，我挂的是行动处副处长的官职，而这也是上个月立功之后方才晋升的。人际交往便是这样，正如罗澜母亲也仅仅是副司长，而我却忽略了那个前缀一样。

我心平气和地说道：“赵司长，事情是这样的，我也是刚晓得，罗澜和淡定两个，他们已经领证了……”

我这句叙述顿时就将有着强大气场的罗澜母亲给激怒了，作为如此重要部门的领导人物，她平日里自有一股官威，那是她所处的岗位给她带来的气度，在被彻底惹火了之后，她猛然站起身来，冲着我大声喊道：“是，他们是领证了，这就是你和那小子可以在这里趾高气扬的理由么？你觉得我们会和一个拐走我含辛茹苦二十年养育女儿的贼妥协么？如果你觉得是，那么我想告诉你，不可能！我和孩子她爸，永远都不会同意的！”

我被喷了一脸唾沫，郁闷得要死，不过嘴上却还是劝解道：“赵司长，您别激动，我们是很有诚意的……”

“诚意？什么叫做诚意？”

我越是劝解，罗澜母亲便越是像一头护崽的母老虎一般，指着徐淡定咬牙切齿地说道：“你们所谓的诚意，就是完全不在乎我们为人父母的感受，也不会在乎我们的任何意见，将我女儿给哄骗得五迷三愣，让她偷偷拿走户口簿，去登记结婚了，然后在回来告诉我们，说你看，生米煮成熟饭了，认栽吧？而你最后带来这么一堆乱七八糟的东西，还有这……”

她将茶几上面的三个盒子猛然打开，将里面三块秋葵黄的玉佩给骤然掀倒，指着它们说道：“拿这些玩意过来表现你的诚意，告诉我，行了，事实如此，你爱认不认吧，对么？我想问，他有什么资格来娶我女儿？”

我眯着眼睛，瞧着茶几上面那三块玉佩不说话。这三块玉佩的材质是秋葵阆玉，极为罕见之物，估计也是茅山藏品，价值罕有，不过这材质只是一部分，它真正值钱的还在于那雕工和上面篆刻炼制的符文，三块玉佩分别为饕纹、龙纹、虎头，上面有天下第一符王李道子亲力篆刻，绝对的驱鬼神器，佩戴齐身，不但百邪莫近，而且还能静心平气，益寿延年。

这样的好东西，得亏徐淡定是茅山后裔，家藏丰富，而他能够拿了出来，也足以证明他对罗澜的爱意满满。

相比于罗澜母亲的愤怒，她父亲倒是沉稳许多，一边拉住自己的妻子落座，一边语重心长地说道：“小陈，不是我们这些当家长的迂腐，过于干预子女的感情和婚姻生活，只不过这孩子都是父母身上掉下来的肉，如果你为人父母，应该也能够体会得到的。两个人的结合，那得看你们有没有能力给予对方幸福，而这幸福不但是精神上的，也得需要一些基本的物质条件做支撑，罗澜从小娇生惯养，让她出去受苦，我们自然不愿……噢，这是什么玉？”

他父亲倒是一个识货的人，话说到一半，瞧见了被妻子打翻开来的礼盒，瞧见了那几块黄色莹光，顿时就给打了岔，低头看去。

徐淡定躬身说道：“这是我师叔祖亲手炼制的茅山玉佩，能够驱邪避祸，福寿绵延……”

瞧见自己丈夫这白脸唱得实在不专业，罗澜母亲又发作了：“又来跟我讲这一套封建迷信的东西，我都说了，我们家老罗和我，都是世

代的知识分子，不要那你们那一套糟粕来诓骗于我；实话告诉你，罗澜一定会有更好的未来，而未来带给她幸福的那个人，一定不是你。你放手吧，不要再来缠我这鬼迷心窍的可怜女儿了，她还小，什么都不懂……”

尽管罗澜的母亲也算是身居高位了，但是由于秘密战线的缘故，信息不对称，自然也不可能晓得我们这里面的门道，我苦笑着待她说完了那么一大堆的牢骚话，看了旁边垂着脑袋不说话的徐淡定，想着这家伙摊上了这么一个丈母娘，还真的有些够呛，先前被他搞突袭的怨气顿时就化作虚无，然后平静地说道：“赵……阿姨，看起来你是不怎么信我们这一套咯？”

罗澜母亲恶狠狠地瞪了我一样，重重地点了一下头，然后反问道：“你说呢？”

瞧见她这番理所当然的话语，我霍然站起了身来，旁边的徐淡定以为我要拂袖而去了，慌忙上来扶我，可怜兮兮地说道：“大师兄？”

我摆了摆手，然后脸色变得严肃起来，刚才小心收敛起来的气度顿时蔓延开来，一步一步地踱到了客厅的大窗边，看着小区之外美丽的林园，以及更远之外京都林立的高楼大厦，长长地吸了一口气，然后说道：“一直以来，总有一群人，他们手执最锋利的剑，领着微薄的报酬，藏身于黑暗之中，与邪恶战斗，舍生忘死——他们有的人殚精竭虑，有的人壮烈牺牲，有的慷慨悲歌，有的人永坠无间地狱，卧薪藏胆——这些人默默无名，但是他们却是支撑这个国家和社会繁荣安康的脊梁。然而可笑的是，他们却从来都被人误会，以至于找一个可以结婚的爱人，都变成一种奢望……”

我当了那么多年的茅山大师兄，又在特勤一组这样的战略部门供职日久，养移体居移气，平日里自有一股气度，瞧见我说得这般悲愤，客厅之中那冰冷的气氛终于松动了，罗澜母亲还有些转不过弯来，但他父亲却是肃然起敬，站了起来，说道：“你说的是？”

我站在窗边，看着远处的夕阳，温暖无限，然后平静地转过身来，那落山的太阳以及晚霞将我给衬托得颇有些意境，而我则平静地说道：“两位都是这个国家的高级官员，也都是栋梁之才，不过我想说的是，我十五岁的时候就已经在南疆战场上浴血奋战了，死在我手下的敌人无数，而我受的伤也不计其数；至于淡定，他跟我出山的这么多年，一直冲锋在第一线，就在两个月前，他还在一场剿灭罪犯的战斗中受了重伤，差点死去！”

我毫不犹豫地我们将我们工作的危险性说出来，而这经历也让罗澜在场的所有人都给震惊住，而我则继续说道：“您若说我们有什么资格站在你面前，问徐淡定又什么资格娶罗澜，那么我只想告诉你，我刚才所说的，就是我们的资格，而娶罗澜，则是因为两个年轻人相互欣赏，彼此相爱——这世间，没有什么比这个更有资格了！”

我说得铿锵有力，而罗澜父亲最先反应过来，几步走到我的面前，然后皱着眉头说道：“小陈，你刚才所说的，可是真的？”

我平静地说道：“您指的是？”

罗澜父亲激动地说道：“你刚才说，你们不是在宗教局那个清水衙门混日子的办事员，而是……”

我点了点头，说道：“罗叔，我知道，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这个社会判断一个人的优秀与否，要么就是官位，要么就是金钱，不过我只想跟你说，有的时候，一个男人敢于承担责任的能力和勇气，永远要比金子、比所有的一切更加可贵。当然，终归到底，都是徐淡定这小子的错，”我话锋陡转，将窗户给推开，然后喊道：“淡定，你过来……”

徐淡定走到我面前来，张了张嘴，没说话，而我则笑着对罗澜爸爸说道：“我向两位道歉，并且帮你们出气！”

说完，我一把将徐淡定给揪了起来，推到了窗户外面去。

这陡然而出的动作吓坏了所有的人，而瞧见徐淡定硬生生地消失在窗户中，跌落楼下，在旁边围观的罗澜更是一下子崩溃了，大声哭喊道：“淡定！”

第四十九章 我愿意，一生一世一辈子

在我们来之前，整个罗家，除了罗澜之外，估计所有人对徐淡定这个家伙都有些恨之入骨，然而在我刚才一番自我辩白之后，心中多少也有些动摇，我晓得这事儿倘若徐徐图之，说不定他们便都能够接受徐淡定了。不过有的事情可以慢得，但这事儿却必须得重病下猛药，所以在所有人没有防备的情况下，我将徐淡定给抓着，朝着窗外掷去，这出乎意料的举动，使得所有人都给弄慌了。

那深爱徐淡定的罗澜自然是崩溃得哭喊大叫，而先前恨不得这小子死掉的罗家人此刻也顿时陷入了纠结之中，就好像你跟一个老冤家纠缠半辈子，突然准备和解了，结果人家死了，这种一拳打在空处的无力感，让他们的大脑顿时就是一片空白。

罗澜哭喊着朝窗户这边扑来，旁边的张大明白对我的伎俩心知肚明，一把将她的胳膊抓住，劝解道：“嫂子，淡定！”

刚才罗澜喊得那声“淡定”，是在叫自己的情郎，而此刻张大明白说的“淡定”，却是让她不要慌，不过两句话连在一起，颇有些古怪的感觉，这时罗澜父亲终于反应过来了，朝着我雷霆大法道：“你到底在搞什么鬼，那孩子就是犯了天大的错误，你也不能这么草菅人命啊，你让开，我看看他到底怎么了……我的天，这里可是八楼啊！”

罗澜父亲冲着我气势汹汹地大骂，而我则一脸严肃地说道：“小错？这哪里是小错就能够解释的，都要跟罗澜结婚了，结果连她父母都没有见过几次面，也根本不给对方了解自己的机会，甚至遇到事情，只想着逃避，想着讨巧，而不是勇敢地去面对，承担起自己的责任来，这样的家伙，留在这个世间有何用？”

我站在对方立场上，痛诉着徐淡定这个家伙的罪责，罗澜父亲指着，气得说不出话来，而她母亲则在旁边辩解道：“话不是这么说的，其实这事情我们自己也有责任的。那孩子来过两次了，人也蛮老实，只不过了解不多，我们这里也有保留而已——不管怎么说，你都不能这么对待他，说不定那孩子是真心爱罗澜的呢……”

人都死了，罗澜母亲突然又念起了徐淡定的好来，仔细想一想，这个小伙子除了背景没有那么让自己满意之外，别的其实倒也蛮优秀的，特别是这人，长得又帅又精神，以后要是生了小宝宝，哎哟，一定可爱死了；而且瞧他那体格壮实得很，远远比自己中意的那些年轻人好多了，不管怎么说，自家女儿的性福生活，总是有保障的——只可

惜，人都已经死了！

唉.....

罗澜母亲越想越气，而罗澜父亲更是一股怒火没处发，回头从自家儿子大声喊道：“还愣着干嘛，赶紧打电话报警啊！”

有点书呆子气的罗澜哥哥被自己父亲一吼，顿时慌忙朝着电话那儿扑去，然而这时门外却传来了门铃声。

叮咚、叮咚！

这突如其来的铃声让所有人一愣，而张大明白则将罗澜给一把推到了门口去，被他这么一弄，罗澜似乎猜到了什么，疯狂地扑到了门口，将门一打开，却见到头发有些散乱的徐淡定正站在门口，笑吟吟地看着自己呢。

经历了这么生死一劫，罗澜“啊”的一声叫唤，顿时就扑到了徐淡定的怀中，嚎啕大哭起来。

瞧见这死而复生的徐淡定，罗澜的父母、哥嫂都愣在了当场，刚才还视我为杀人凶手的罗澜父亲结结巴巴地朝我问道：“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看着紧紧相拥在一起哭泣的那对小情侣，不由得想起了某个在遥远深山的姑娘，心中多少也有些感触，不过却平静地笑道：“刚才赵阿姨说我们搞的这些东西是鬼把戏，纯粹忽悠人的玩意儿，而限于保密条例的缘故，我不能跟你们说太多的事情，只能亲自给你们演示一下。希望你们明白，在这个世界的阴影背面，还是有很多人们不知晓的事情在的.....”

说是这么平淡如水，但是我刚才其实心里面还是冒了一把冷汗——倘若徐淡定这家伙只顾想着如何应对岳丈岳母，而没有反应过来的话，虽说八楼的高度还摔不死他，但这场戏倒是有点装逼装过头了。

不过好在徐淡定此人能成大器，关键时刻倒也没有掉链子。

罗澜母亲这会儿还没有回过神来，捏了捏自己的胳膊，然后冲到门口那儿，冲那正在搂着自家女儿的徐淡定问道：“刚才到底怎么回事，你怎么从八楼摔下去都没事？”

温香软玉在怀固然是一件美事，但是丈母娘有所问，徐淡定倒也不敢怠慢，而是赶忙将紧紧保住自己的罗澜给拉开来，紧张地说道：“刚才被我大师兄扔出去，本来差点儿跌死的，不过下面有些防盗窗和水管子，倒也能够有所借力，没有伤到什么，唯恐叔叔阿姨和小澜担

忧，赶紧又跑了上来，慢了些，还请见谅啊。”

自家这窗外是个什么情况，罗澜母亲自然也是晓得的，能够在这么突然的情况下，攀着防盗窗和室外排水管滑到楼下，再匆匆上楼来，这简直就是骇人听闻的手段，看来这个女婿并不是表面上看起来的那么简单啊。

失而复得的那种情感是十分复杂的，再加上徐淡定刚才露出的这一手，让罗澜母亲心中的英雄情结立刻翻腾而起，当下再看这个小子，总感觉越看越喜欢，脸色不由就变得缓和了许多，连声说道：“不要紧的，不要紧的……没事就好了！”

这事儿的矛盾大概给我捋顺了，而徐淡定毕竟才是此间的主角，我没有再跟他抢风头的意思，而是走到几人跟前来，然后礼貌地说道：“罗叔、赵姨，徐淡定这小子呢，我也帮着教训了一下，不过是不是一家人，能不能进一个门，如人饮水，冷暖自知，这事儿我也插不上手，还得看你们大家的意见。徐淡定，你自己表个态吧！”

听到我的话，徐淡定知道路已经铺平了，终于到了自己话语的时间，于是深情地看了一眼旁边紧紧揽着自己的罗澜，然后对着罗澜父母说道：“叔叔阿姨，我知道跟罗澜偷偷去将结婚证领了这事儿，做得的确有些过分，不过我想对你们说一句话，我爱小澜，一生一世！我愿从此以后，将她当作我最珍惜和疼爱的人，我愿意尽我所能，让她幸福、快乐和无忧无虑，也愿意如她一般，孝敬二老，我以后就是你们的儿子，一生一世！”

徐淡定的话从来都不多，性格所致，有什么话儿都喜欢憋在心里，但这并不代表他不会说话，这一番情真意切的表白别说听得罗澜父母大为动容，就连我都有一种潸然泪下的冲动，当下也是赶紧在脑海里背了一回，准备着以后去小颜师妹家，也照着这么说一通，保管有用。

果然，徐淡定这态度一表，没一会儿，那罗澜父亲便是一声长叹：“唉，这事儿闹得，本来挺好的事情，搞成了这般模样。小徐啊，你也别怪我们，为人父母的，都希望自己的子女过得不错，骤然听到这消息，我们都有些不适应，不过现在看来，你是个好孩子，跟罗澜也是情投意合，那就这样吧！”

这就算是认可了，徐淡定顿时激动得不行，张口就说道：“谢谢叔叔，谢谢……”

这话儿罗澜母亲可不爱听了，皱着眉头说道：“都这时候了，你还叫叔叔？”

徐淡定的脑子好使得很，一听这话儿，顿时就改了口，“爸、妈”，这称呼一出口，刚才还剑拔弩张、怒目以对的罗澜父母眼睛顿时就笑眯了，如此一来二往，气氛顿时就融洽了许多，而这时徐淡定这才提起茶几上面的三个玉佩，讲解了它具体的用处，罗父当即试用，顿时就舍不得摘下来了，他有收藏的爱好，这方面也懂些，就着这话题一聊，这才得知玉佩的价值可不小，别的不说，这套房子都是比不了的。

到了这里，事情就基本上落定了，我瞧见这一大家子其乐融融，自己和张大明白这尊门神也有些多余，当即起身告辞，留徐淡定在这里跟罗家人关起门来沟通感情，商讨婚事。

听说我要走，罗澜父母说要留我们下来吃饭，他们表现出了极大的热情来，我却已公务在身推脱，必须要走了，也留些时间和空间给他们，将今天的事情给好好消化一下。

饶是如此，他们还是将我们给送下了楼，送上了车，这才依依不舍地挥手告别。

回程的车上，开车的张大明白也忍不住松了一口气，摇着头对我说道：“大师兄，你刚才说‘凭什么有资格’那段，声情并茂，简直是太好了。我都听得热血沸腾，要哭了！”

我揉着脸，笑着说道：“是么，还不都是为了给徐淡定这家伙擦屁股，我胡乱瞎扯的呢……”

说完这话，我闭上了眼睛，却莫名觉得分外伤感。

小颜啊小颜，我想你了。

真的，一生一世。

第五十章 谈婚嫁，有情人终成眷属

徐淡定当天就跟罗家父母达成了一致意见，那就是决定在近期举行婚礼，不过婚礼的相应筹备情况，则需要多听他们家的意见，而不是由这两个年轻人随意操办，毕竟他们罗家在这四九城里也算是一个有脸面的家庭，相关的亲戚和同事领导，该请的也都得请，这些可不能马虎。对于这些，徐淡定表示了绝对的服从，毕竟对于这些繁琐之事，他和罗澜的确没有经验，也不想管，乐得做那撒手掌柜。

不过在谈及徐淡定父母是否需要出席京都这般的婚礼时，徐淡定犹豫了一下，还是谈起了自己的犹豫来，这双方毕竟是不同世界的人，坐在一起也挺别扭的，不过此番完结之后，他想带罗澜回一次家，禀报父母与师门，也算是将此事给了结。

后世总爱将乡下或者小地方来的男子叫做凤凰男，寓意为“山沟里飞出个金凤凰”，生活的残酷与艰辛，给他们的心灵留下了深刻的烙印，这使得他们普遍具有家境良好的人所不具有的吃苦耐劳的精神，以及拼搏的狠劲，也具有许多农村故有的朴素观念和传统思想，在一些别有用心之人的渲染中，更是自卑、自负、吝啬、敏感和精明等等的代名词，不过除了背景之外，徐淡定倒是一点都不符合，这让了解他的罗家人十分中意，言谈甚欢，所有的分歧都已经不再。

那天夜里努尔、张大明白都跑到我和小白狐儿家里吃火锅，清汤涮羊肉，我自己的手艺，几个人吃得也不亦乐乎，到了九点多徐淡定跑了过来，一脸兴奋地跟我们谈及成果，眉开眼笑，一连敬了我三杯酒。

不过在敬完酒之后，我倒是给徐淡定泼冷水了：“淡定，其实你这老岳父和丈母娘都好搞定，当官的知识分子嘛，说白了，最好脸面，只要表面功夫做足了，你自己又还算不错，他们也就捏着鼻子认了，难就难在你老爹身上。据我所知，水蛭长老可不是省油的灯，固执得很，而且为人也极为刚烈，到时候倘若一个言语不和，马上给你赶出门去，信不信？”

相比于我，徐淡定对自己父亲的性子更加了解，一听到我这么说，立刻就苦起了脸来，郁闷地说道：“那可怎么办啊？”

张大明白在旁边“噗嗤”一笑，说徐师哥，你搂着美人亲小嘴儿的时候意气风发，咋搞定自家老爹的时候就这么怂了呢？照我说，你这两天抓点紧，把你媳妇的肚子给搞大了去，到时候将媳妇给领回去，指着那微微凸起的肚子，跟你老爹说，看到这肚子里面没，那是你孙子，

你要想当这爷爷，那就捏着鼻子将这门婚事给认下来，要不然孩子到时候生出来了，可没有你们的份。

张大明白说得搞笑，一时间大家都哈哈大笑起来，而努尔更是一口茶水呛到，拍着胸口直咳嗽。

我瞧见愁眉苦脸的徐淡定，想了一下，然后对他说道：“这样吧，手上暂时也没有太多紧要的事情，不如我也请个假，跟你一同回山吧，到时候我让我师父出面来张罗此事，多少也给你爹娘一个台阶下，好让他们也有点面子。再说了，你这次结婚，也算是咱茅山与朝中力量联姻，是为了茅山的地位更稳固，这样一说便是大义，其实徐长老倒也没有太多反对的理由了。”

听到我要陪他一同回山，徐淡定自然是满腹欢喜，而努尔则问道：“你走了，那渝城的事情该怎么办？”

努尔问的事情，是我追查弥勒当初留下的两个地址，一个是在南方市，另外一个则是在西南渝城，我回来之后就调动各种资源在追查，最近也刚刚有了线索，从西南局那边传回来的消息，是那儿已经确定了是鬼面袍哥会的产业。

这所谓鬼面袍哥会，其实我们当年在青城山附近也曾经与之打过交道，它是西川地界最庞大的地下组织，以鬼城酆都为发展核心，当日与我们交手的朱作良便是其坐馆大哥，不过他因为功力大损，在后来的帮派斗争中被一个叫做张大勇的男人给杀了，取而代之。

我们再顺着这线索一追查，归根溯源，方才晓得这鬼面袍哥会居然也是当年邪灵教的分支，而且还是最重要的一部分，后来邪灵动乱，鬼面袍哥会是倾向于支持右使屈阳的一派，百万川军过中原，这事儿便也有鬼面袍哥会的一份功劳，只可惜后来屈阳身死，鬼面袍哥会遭到了邪灵教清洗，那些慷慨赴国难的义士要么死于内乱，要么孤立无援，毫无支援，最终都凋零在了大江南北。

正直的人都给清理光了，此时的鬼面袍哥会变成了邪恶所在，前代坐馆大哥朱作良应该是支持重归邪灵的一派人，然而继任的这位，据西南局的情报说对这事儿似乎并不是很关心，而根据弥勒在南方省的表现来看，他应该是天王左使手下整合邪灵教资源的负责人，给出这么一个具体的地址，还是有拿我们当枪使唤的意思。

不过即便是当枪，那也没有办法，这几年鬼面袍哥会在西川屡屡犯案，恶行累累，能够将这一伙人给端掉，那也是一件功劳，所以弥勒扔出了这糖果来，我们便不得不吃掉，而我想着倘若在剿灭鬼面袍哥

会的时候弥勒能露面的话，我就有机会将他给逮住，逼他交出胖妞了。

这事儿一直在调查，不过还没有最终结论，我估摸着还得有一两个月才有答案出来，倒也不急，简单跟努尔交代了一些事情后，问小白狐儿跟不跟我一起走，那小妞儿依旧是摇头不肯去。

茅山毕竟是道庭府邸，像小白狐儿这样的异类到底还是不喜欢那儿，而她最近又找到一件十分有趣儿的事情干，就是跟张励耘和赵中华几个操练新来的布鱼道人余佳源，我倒也没有勉强，反倒是让她负责布鱼，让那孩子能够早点儿成长起来，好尽快地融入到我们的团队里面来。

谈完了此事，大家不再多言，吃肉喝酒，不亦乐乎。

接下来的几天我开始尽量地移交工作，让手下的人来负责更多的责任和事宜，也将大部分的日常事务移交到了努尔的头上，一个多月之后徐淡定跟罗澜的婚礼在外交部下属的一家对外酒店举办，西式的婚礼，西装革履的徐淡定玉树临风，而一身洁白婚纱的罗澜则既美艳又纯洁，当真是金童玉女、郎才女貌。

到场的嘉宾纷纷称赞，因为杨师叔已然返回了茅山，我和宋副司长便作为徐淡定的长辈出席，而张大明白、张励耘和新加入其中的光头小帅哥布鱼，则充当了徐淡定的伴郎团。

婚礼现场是一个很大的宴会厅，到场的嘉宾十分多，有男女双方单位的同事以及好友，罗澜的同学也来了一堆，然后就是罗澜父母以及兄长这边请的亲戚和人脉，看着这一桌又一桌的人需要应付，挨桌敬酒寒暄，尽管对这种事情并无畏惧的我，多少也不由得擦了一下冷汗，想着还好不是我。

罗澜父母包办了所有的事情，作为男方的长辈和家长，我倒也不用太多操心，热热闹闹地吃完了酒，便扔下手下几个伴郎陪着徐淡定，自己便先撤了，回去的时候，小白狐儿看着我并不是特别高兴，问我怎么了？我摇头不语，看着天上的月亮，越发地期待着返回茅山了。

徐淡定婚礼过后，还有几天得折腾，罗家的一堆亲戚还需要熟悉和见面，颇为繁琐，而我则提前跟宋副司长告了假，提前返回了麻栗山。

回到老家，因为我这些年来一直都有寄钱回家，再加上姐姐和姐夫挺勤快的，所以家里面的日子过得还算不错，我姐这些年陆续生了一男一女，如今都已经陆续长大，满地乱跑，着实让人喜爱。不过因为这事儿，我免不了又给父母给唠叨一顿，我招架不住，没住两天又跑到

山里的西熊寨，替努尔探望了一下他的师父，接着又跟徐淡定约好了日期，一同返回茅山。

此番徐淡定携着新婚妻子回山，诸事皆需计较，我让徐淡定先回家，而将罗澜安置在小颜师妹的秀女峰那儿，然后前去清池宫拜见师父，问过安了之后，让他帮忙着张罗此事。

在外人看来，我师父陶晋鸿，堂堂茅山的掌教真人，那便应该是不食烟火的神仙角色，不过私底下不过也是个挺八卦的老头儿，非逼着我将徐淡定跟那小妹儿的事情给一一道来，当听到徐淡定给人家姑娘亲一口就缴械了的事情时，便哈哈大笑，说这小子好不好歹，去跟梅浪修行，你看这下好了吧，精元不守，内中固虚，傻了吧？志程你呢，你跟杨影那徒弟，有没有这样糗过？不会也是……

师徒二人这般八卦一番，他瞧见我脸色有些郁郁，突然问道：“志程，看到徐淡定结婚，你是不是也有这种想法？”

第五十一章 观星台，十八劫难终过半

我师父的问话直指本心，也将我这些天来一直都闷闷不乐的话题给挑了起来，事实上，看到徐淡定结婚的我的确也是有些触景生情了，特别是他跟罗澜认识并不算久，便这般幸福的走进了婚姻的殿堂，而我与小颜师妹相知相识十来年，那一份情意心头都浓化了，却开花不结果，难免有些心伤，不过想起我身上背负的劫数，我又不敢妄想，生怕小颜师妹受到伤害。

不过即使理智告诉我这是不可能的，但是当师父这般问起的时候，我心中不由得又伸出了希望，立刻点头说是，问可行么？

师父叹了一口气，然后起身，让我跟随着他，一路前往清池宫深处的观星台。

观星台是掌门秘境，向来只有掌门可以自由出入，在它的隔壁便是坐忘台，是掌门修行打坐时的场所。此乃禁地，我也是第一次过来，穿越了好几个拱形门廊，将金属院门给打开的时候，我瞧见了一个三米高台，上面有宛如大型浑天仪一般不停旋转的金属圆环，仿佛在模拟天文运转一般，而在高台四周，则是四根龙形基台，上面绘满了密密麻麻的细碎符文。

时值夜间，天上有细碎的星光被这种玄妙无比的运转吸引，坠落下来，使得石台之上有着光怪陆离的浮光掠影，绚丽非凡。

瞧见这样的一幕场景，我着实有些被震撼到了，在我的面前不仅仅只是一架不停旋转的浑天仪，而是一种道法自然的极致体现，它仿佛与星空，与道经之中描绘的仙灵之界有着最直接的联系，让人体内的气息不由自主地凝聚运转，几乎都不用我费力推进，都有一种周天运行的效果出现，挥着小皮鞭赶我向前。

这就是悟，也是炁场感染，使得我不由自主地就有一种世界便在自己手中的感动。

当我在打量观星台的时候，我师父也在看着我，瞧见我双眼迷离了好一会儿才稳住心神，于是就笑了，然后给我解释道：“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这观星台乃茅山宗华阳隐者陶弘景亲手监造，意图通过对上天星象的观察，来对前世后果进行参悟和破解，观星台筑成之日起，遭上苍嫉妒，遭离火三劫、地震三劫、天雷三劫，如此共计九劫，方才得以延存至今，后来历代皆有规矩，非掌门不得入内，

不过今日，我可以让你进去一观！”

师父这般一说，我心中立刻忐忑起来，往后退了一步，然后说道：“师父，既然此观星台乃掌门重器，非寻常人所能进入，而弟子又乃外门，如此可能有些不便吧？”

对于我的拘束，我师父陶晋鸿倒是没有那么多的计较，他挥了挥手，平静地说道：“我既传你‘大六壬’，便已然承认你的资格，而这谁能进谁不可，这都是我的权责范围之内的事情，你自去便是；不过有一件事情我需与你知晓，那就是进入其中，闭目而坐，将脑子给放空，心沉气海，天马行空，而当你觉得承受不住之时，立刻咬动舌尖，即可脱离其中——你去吧。”

我不知道师父带我来观星台所为何事，不过他既然这么说，自然是有自己的道理的，当下也是缓步走上高台，发现不断运转摇动的那些金属巨环尽管弄得人眼花缭乱，但是内中却还是有一条小径直通最中心的一个位置不受干扰，而那中心的位置之上，则放着一个简单的蒲团，香气四溢。

我深吸一口气，走入其中，感觉身上有无数斑点划过，那是漫天的星光垂落其间所致，总有一种宛如行于天上的感觉，很快我来到了中心，盘腿坐在了那蒲团之上，那蒲团不知道是什么草编织的，柔软异常，而当我坐下的那一瞬间，星光汇聚，洒落在了我的周身之上，便突然有一种世界中心的极致之感。

我牢记着师父先前的诸般交代，老老实实在地眼观鼻、鼻观心，遁入修行周天的那种状态，当我将脑海给全数放空的那一刹那，突然感觉到身子在一瞬间就不存在了一般，漫天的星光将我的意识骤然拉向了星河之上。

我置身与一片巨大的玉带星光之间，四周一片荒芜，只有那辽阔无垠的天体宇宙在周围永恒地存在着，我能够感受到在玉带的阴影处有无数庞大的意识在蠢蠢欲动，头顶也有无数的目光投落而下，关注着我，然而这些所有的一切都只是感受，一种玄而又玄的臆想，没有一点儿根据，在我的感受中，无数次闯入我意识中的那个巨大魔神，此刻也站在最高的位置，用一种古怪的情绪注视着我。

我脑海里一片恐惧，接着眼前的景色陡然一换，我瞧见了一片茫茫林原，接着夜幕下的龙家岭出现在了 my 面前，哦，这不是夜幕，而是一阵阴风刮过，将这个藏在深山之中的小山村吹得风雨飘摇，这时我瞧见了一个穿着灰袍的老道士，他出现在了龙家岭的一棵老槐树下，

手往怀里摸去，一连掷出了十二道神符，方才将这股黑风给镇压住，接着他来到一户人家，对着一个刚刚出生不久的小婴儿额头上面，滴落了一滴精血。

原本奄奄一息的婴孩儿在这一滴带着金色光芒的精血滋润下，突然睁开了一双仿若洞察世事的黝黑小眼来。

我陡然想了起来，那个灰袍道士，便是我现在的师叔祖，符王李道子。

接着画面陡然一转，两个孩童潜入水中，突然有一满脸仇怨的恶灵在水下浮现，一双恐怖的眼睛之中充满了怨毒，而在岸上，有几个山里的野猴子在旁边龇牙咧嘴，似乎想要提醒这些孩子赶紧离开水面去……

画面走马观花，将我这一生以来所遇见的劫难一一浮现，各种杀机凌厉，而又百转千回，一直讲述到了我与闵魔交手，差点折于那人手下的画面之后，陡然间世界变得一片血红，我听到了无数人的惨叫，这些人有我熟悉的，也有我所不熟悉的，而我什么都看不到，只感觉那血流得连整个世界都装不下了，让人心中除了恐惧，便还是恐惧……

啊——

我被这种倾天而下的恐惧给深深感染，感觉自己仿佛变成了一粒尘埃那般的弱小，毫无气力，任人宰割的那种痛苦让我发狂，而就在我感觉自己脑袋即将炸裂的那一瞬间，我听到了一声熟悉的话语在我耳边轻轻念诵道：“盘膝坐，聚心窝；凝天目，透泥丸，转玉枕，注夹脊。觉热跳，串两腰，时日足，入阴轮。阴轮动，通脐轮；法自然，成内息。拙火起，阳必举，待自软，慎勿泄……”

我几乎是盲从着与之照做，终于在最后凝练出一股气息，直冲头顶，双眼骤然睁开了来，却发现头顶烈日灼灼，尽管那浑天仪依旧旋转不停，此刻却已经是中午时分。

我长长吐了一口气，发现自己的衣裳已经被汗水浸透，起身之时，发现坐下的蒲团周围出了一大滩的水渍，估计都是我流的汗水。

我浑身近乎虚脱，勉强支撑着走下观星台，却见到下面等待着我的并非师父陶晋鸿，而是师叔祖李道子，旁边还站着我的小弟萧克明，正转悠着一对机灵的眼珠子四处看呢，瞧见我从观星台上走下来，李道子手一挥，萧克明便亲热地叫了一声“大师兄”，上前来扶我。我强撑着虚弱感，向李师叔祖行礼，而他依旧是招牌式的古板脸，点了点头，然后对我说道：“你师父去帮姓徐的那小子擦屁股了，让我过来与你

护法。”

“多谢李师叔祖！”我再次行礼，接着被萧克明一路扶到了观星台外面的一处榕下石桌前坐下，他晓得李道子与我有事相谈，倒也乖巧地点头离开，而李道子也坐在我跟前，不苟言笑地说道：“说说吧，都看到了什么？”

我不敢有瞒，连忙将自己所瞧见的一切都与他说起，听完之后，沉吟一番，李道子询问道：“如此的画面扭转，总共几次？”

我暗自盘算了一番，然后恭声回答道：“总共有十一次，第十二次的时候一片血红，哀嚎四起，倘若不是李师叔祖您出声引导，只怕我就要沉浸在那幻境之中，不能自拔了。”

李道子摇了摇头，平静地说道：“那不是幻境，而是通过星光凝练，超越时间和空间，让你看到自己的过去和未来，只可惜你的修为太过于浅薄，并不能坚持多久，要不然，说不定你便能够瞧清楚自己以后要走的路，少些波折了……志程，你的事我听你师父跟我谈过了，其实婚姻之事，皆由你心，不过若是不想留有遗憾，还是等这劫难过去了再说，你自己觉得呢？”

我想起观星台幻境之中那漫山遍野的红色，心有余悸，沉重地点头说道：“李师叔祖说得对，也就只有如此了！”

第五十二章 我等你，我男人顶天立地

“观星台能凝练星光，参透天机，如此逆天之物，也只经历了三九大劫，而你自出生起却背负着三六十八劫，承受着这世间满满的仇恨，你可知道，这是为何么？”

听到李道子问起的这个问题，我顿时有一种吃了黄连一般的痛苦，苦笑着说道：“弟子不知。”

李道子摇头说道：“世间万物皆有因果，‘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此亦为劫数，很多注定要引导历史的人物，必然是吃尽苦头、受尽磨难的，但是你与他们不同，那是因为你的灵魂深处，是有一个连这世界都感到害怕的印记，这才是你真正不得其所的原因。”

“连这个世界都感到害怕？”突然听到这段话，我不由得愣住了神，不晓得李师叔祖为何要跟我讲这些事情。

瞧见我一脸无辜的模样，李道子的脸变得越发严肃了起来，继续说道：“所谓道法自然，这个自然，其实便是我们身处的世界，当然并不仅仅只是我们肉眼中的世界，它可以是我们感知之中的世界，也可以是融入一体之后囊括一切的世界，一座山集中在一起的意志是山神，一条河集中在一起的意思是河神，这些意志又都是庞大意志的分支，你身上的毁灭性质让它们感到害怕，所以才会有命运之线在牵着你走向毁灭。”

我苦笑道：“既然如此，那么我不如早点死去算了，也好过这般担惊受怕！”

李道子似笑非笑地看着我好一会儿，这才说道：“你果真不怕？”

我耸了耸肩膀，说道：“哪里不怕，倘若你当初没有救我，死了便死了，无牵无挂。时至今日，我的人生之路上，已经有了太多的牵绊，我舍不得离开他们，也不敢想象我死之后，他们的伤心与痛苦，所以倘若能活，还是想厚着脸皮活下来的。”

李道子被我的话惹笑了，拍了怕我的肩膀，然后说道：“当初之所以救你，就是希望能够通过培养你的人性，来打败潜意识之中的魔性。虽然我不知道最终的结果如何，但是人生便是这样子，既然已经决定了，那就没有任何反悔的可能性。我希望你在日后，陷入艰难险境的

时候，记住两点，第一，这世界上有很多值得你珍惜的东西；第二，如果你不记得了，我会亲手杀了你。”

说出这样的话儿来，原本十分肃杀，但是我却能够感受到满满的温情，当下也是紧紧地握紧了李师叔祖的手，郑重其事地说了一声：“谢谢。”

交谈完毕，李道子返回了后山，而萧克明则凑了上来，朝着我说道：“大师兄，你这次回来，是不是打算娶我小姑姑啊？”

这小子从小就给我和小颜师妹当信使，这事儿瞒得过别人，可也瞒不住鬼机灵的他，不过想起刚才与李道子的谈话，我不得不由衷叹了一口气，拍着他的肩膀说道：“唉，我倒是想将你小姑姑给娶了，让你小子喊我姑父；不过世事难料，很多事情，是你们这些小孩儿所不能明白的……”

萧克明嗤之以鼻，狠狠瞪了我一眼道：“你不会是做了坏事，不想负责任了吧？”

我靠？现在的小屁孩子脑子里面都在想什么啊，这样的话儿都能从他的嘴里说出来，实在是太可怕的，我也没有办法跟他解释太多，感觉从昨夜到今日的一番打坐，将我的精气神给耗损过多，话也懒得多讲什么，眼皮子一下接着一下更沉重，耳边听着萧克明叽叽咕咕说了些别的事情，脑子一片混沌，就忍不住睡了过去。

迷迷糊糊之间，我感觉回到了以前自己的房间，听到有两个人在我旁边说话，一个是依旧是萧克明，而另外一个，则是……

我脑子有些不清楚，等到萧克明的声音远去了，而感觉到鼻子便传来一阵温热的气息，当嘴唇上面接触到一点儿温软的触感时，终于想了起来，刚才跟萧克明说话的，正是我日思夜想的小颜师妹。想到这儿，我陡然睁开双眼，瞧见乌黑的头发和光洁的额头，秀挺的鼻梁下面，有一点樱唇与我嘴唇相触，不用想，这个在我睡梦中偷偷吻我的，可不就是小颜师妹么？

我艰难地伸出手，试图将偷袭我的小颜师妹给搂入怀中，不过到底动静太大，却被她给发现了，小脸在一瞬间就变得红霞密布，像小兔儿一样蹦开去，不给我任何耍流氓的机会。

尽管偷袭不成功，不过看到秀丽如画一般的小颜师妹，我的心情多少也感觉到十分欢快，此刻已是黄昏，夕阳透过窗格子照进来，洒满了她精致柔和的脸庞，有一种不真实的美丽。许是跟着英华真人杨影修行的缘故，小颜一直都保持着十八岁的模样，皮肤像新剥鸡蛋一般的

白嫩，唯有那眉眼之间挂着的浓浓情意，才让她与小萝莉时期的自己分别开来。

我微笑着说道：“抱歉，刚才一不小心，就睡了好长的一觉，打扰你了，不过如果你不介意，我们继续？”

小颜师妹笑颜如花，摇头说道：“不要，你没刷牙。”

我苦着脸不说话，看着她那种恬淡自然的美丽，想着难怪黄养神那厮对我小颜师妹念念不忘，原来这女人与女人之间，终究还是有着很大区别的，有的女人像外面小店卖的可乐，喝的时候很爽，还打嗝，但是过了就忘，而小颜……她应该像一瓶回味无穷的美酒吧？呃，原谅我作出这么不恰当的比喻，她在我的心中，应该是最无可取代的一种情感标志。

我从她还是小萝莉的时候开始，就已经守护了她十年，而如果可以，我愿意这一辈子，都守护着她。

只可惜……

早在桃林求爱的时候，我便已经将我的情况毫无遮拦地跟小颜师妹说起了，此刻自然也不会隐瞒于她，当下将我为何如此虚弱无力的缘故，以及在观星台上面遇见的事情给小颜说起，然后谈及了我对于她的愧疚，十八劫才了却十一桩，还有七劫方才到头，而这期间的每一劫难都是九死一生，我无法对她承诺任何东西，也无法像徐淡定一样给她婚姻的保证，实在难过得很。

对于我的计较，小颜师妹却表现出了出奇的乐观，也顾不上自己内心的羞涩，走到我床前来蹲下，握着我的手，放在自己嫩滑的脸庞上面，深情款款地凝视着我道：“还有七桩啊，那就很快了啊，我相信我选择的男人一定是顶天立地的奇男子，不管有任何困难，都会有惊无险度过的。你告诉我，我说得对不对？”

男人之所以勇气十足，还不就是来源于自己心爱女人的鼓励么？我当即便是信心满满，将小颜师妹给搂在怀中，郑重其事地说道：“嗯，一定会的！”

小颜师妹也很肯定地点头说道：“好，我等你！”

两人情浓，在一起便不会感觉无聊，我就这般抱着小颜师妹，讲述起了自己这些时间的经历来。我本不是一个擅长讲故事的人，平日里为了维持自己的威严，更多的时间里也会故意沉默，不过在师妹面前，这些都全部抛得无影无踪，我就像一个小孩儿，把故事讲得跌宕

起伏，所为的不过就是想听到怀中的这个女人一颦一笑，再无它求。

不过这般温馨的时光总是短暂，最后却被萧克明这个小混蛋给打破了，这家伙便这般径直地闯进来，大声嚷嚷道：“大师兄，师父让我过来问你，说再过一会儿就是徐师兄的婚礼了，你要不要过去观礼？”

有了萧克明这电灯泡在，小颜师妹便不好再腻在我的怀中，我也感觉浑身劲气逐渐恢复，当下也起床洗漱，然后前往清池中观礼。

我师父既然答应了给徐淡定做主，自然不会敷衍了事，当下也是亲自出马，给徐淡定和罗澜主婚，这样的荣誉在三代弟子之中也是蝎子粑粑独一份，大大地满足了徐长老两口子的虚荣心，唯一遗憾的事情恐怕就是徐淡定师尊梅浪长老的缺席，据说他去了西川游历，有半年的时间没有回来了，想通知，也不知道人在哪儿。

婚礼极其隆重，三天之后徐淡定两口子和我一同出了茅山，我还特意去了一趟句容天王镇，说是给萧家寄信，不过想来也是小颜师妹让我跟她的家人多一些接触的机会。

不知道是小颜师妹还是萧克明这小子在信里面提到了什么，萧家人对我特别热情，还给我煮了醪糟鸡蛋和肴肉，我虽然不熟悉这边的风俗，但是多少也感觉待遇似乎有些过高了，晚上跟萧老爷子和老三、老小几个在院子的大树下此番的时候，我瞧见树上面站着一只五彩斑斓的大鹦鹉，看得好奇，多了一嘴问道：“萧伯，这鸟儿咋不拴起来，不怕飞走了？”

萧老爷子还没说话，那肥鸟儿却听到了，竟白了我一眼，转过身去，给我一个大屁股，哼哼唧唧地说道：“这傻波伊，哼！”

第五十三章 黄金年代-卷终

那肥鸟儿的话语我听了半天才回过味儿来，哭笑不得，看了一下萧家人，感觉他们应该也不是能够教出这样话儿的人，难道是在外面学的？一问才晓得，这只肥硕的金刚鹦鹉是萧老爷子去湘黔一带游历的时候带回来的，聪明得很，普通的对话毫无压力，唯一的缺点就是太过于骄傲，牛气哄哄的，也不是什么人都愿意搭理，今天说这么一句，算得上是它心情好了。

天底下竟然还有这么好玩的事儿，我不由得多看了它几眼，结果那肥厮却已经将身子给转过去了，留一屁股对着我。

果然骄傲无比。

我在萧家吃过饭之后也没有久留，匆匆赶往金陵，离开的时候，那肥鸟儿居然还不计前嫌地赶来送我，我顿时一阵激动，朝着它挥了挥手，以作告别，却不曾想这厮居然冲着我大喊道：“小子，小子，看你脸上乌云密布，黑气当头，定要遭大劫了啊，大劫啊……”

这话儿顿时将我的脸弄得黑了，也不再理会这神奇的鹦鹉，转身离去。

我在金陵跟徐淡定夫妇汇合，然后还抽空探望了一下以前的老同事，十多年匆匆而过，总感觉有些物是人非，不胜唏嘘。

回到了京都，工作依旧还在继续，因为之前在南方省优异的表现，使得我成为了三个特勤组组长之中第一个升职的人，一下子被提拔到了行动处副处长的职位，虽说并没有统辖二、三组，但是黄养神和赵承风见到我，心里多少也有些不爽，特别是赵承风，他跟我的出身差不多一致，闻道在我前，按理说应该更早出头才对，结果领导的特勤三组不但排名在我之后，而且此刻我还是他名义上的领导，这事儿着实让他别扭许多。

不过赵承风再不爽，也无法改变签署自总局大佬王红旗的命令，也只有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的。

在这样的部门里面，尽管升职加薪的速度很快，不过都是拿性命来堆起的，赵承风倘若怨恨，也只有更加努力地去搏命才对，而此刻的我在总局，乃至在整个行业内已经是有名气了，因为数次行动之中表现出来的铁血以及高效，使得别人总是在背后称呼我为黑手陈。

何为黑手陈？

这话儿乍一听还真不像是什么夸人的话，但是仔细一琢磨，是手黑而不是心黑，手黑预示着效率高，手段强，而在宗教局行动处这样的战略部门里面，需要的可不就是这种具有极强执行力的人么，而那些中庸的老好人以及磨磨蹭蹭的机关油子，那就赶紧去申请换掉部门，不要来行动处这儿磨洋工，到别人眼中真正的清水衙门混日子去。

能干，就这样两个字的评语，便能够让我走得更远。

南方血色码头案让我出尽了风头，然而我却能够清醒的认识到一点，那就是这功劳真正论起来，其实都是弥勒给我的，倘若不是弥勒为了剪除反对的势力，没有将相关的信息透露给我，说不定我们现在还在南方市那儿迷惘呢，又或者已经给下了调令，灰溜溜地滚了回来。不过即便如此，我对弥勒也没有半点感激之情，因为我晓得那一个危险的男人并非是无害的朋友，而是一头比阎魔藏得更深的巨鳄而已。

这样的人物，倘若将他给挖出来，那才是一件天大的功劳，而胖妞这种私怨与之相比，又显得是那么的微不足道。

当然，之所以定下心思来追查弥勒，最终的起因也正是因为胖妞，这一个出发点我并不否认，一个人，若说没有一点儿私心，那也只有宣传部门的材料上才能够看到，而坐在这么一个位置，能够做到公私兼顾，我也算是问心无愧了。

随着调查的深入，弥勒此人的身影逐渐地浮现出来，他最早出现在了离麻栗山不远的黔东南晋平，然后游走于大江南北，局里面许多涉及到邪灵教的案件都有这么一个人的身影浮现，当然这些并不会直观的出现在卷宗之上，而是在那些办案人员的感觉之中，我曾经因为此事问过同在行动处的二组组长黄养神和三组组长赵承风，得到的回答是都认识这么一个人，神秘莫测，虽然没有交过手，但是却有一种未打先输的感觉。

这样的调查让我感觉振奋，却又有一丝的惊恐，因为我发现宗教局内部对于此人的评价很高，认为这人跟一字剑一般，是行走江湖的正道人士，是佛学名家，总体来说，是值得和可以拉拢的对象，他甚至还和我们这个行当中许多宿老星斗交好，想要动他，还真的是一件很难的事情。

弥勒并无恶事，也没有什么把柄给人抓着，这才是最让我头疼的事情，要晓得尽管我能够调动的资源很强大，但是终究还是在这么一个体制之内，我必须要遵守里面的行为规则，方才不至于被其反噬，而疑心很重的我甚至感觉到有一些人并不值得我信任，他们或许因为这样

或这样的缘故，而与我们最根本的思想背离……

比如说养寇自重！

当然，这样只是我个人的一些猜测，做不得准，而调查弥勒的工作我也谨慎地从表面走入了地下，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们特勤一组陆陆续续地办了好几件案子，有的是我带队，有的则只要让努尔或者徐淡定前去便好了，而案件的进展推动得也颇为顺利，那是特勤一组最好的时候，组内的成员成长迅速，无论是元老，还是刚加入其中的新丁，表现得都不错，而无论是多难的案子，在我们的手上，都迎刃而解，不留后患。

这样的成绩让总局的各级领导都刮目相看，因为特勤一组的强力，许多案子纷纷递上门来，尽管都不是什么大案要案，但是却也着实让当地部门头疼个，有时候特勤一组同一时间甚至拆分成了三个小队，我、努尔和徐淡定各带一队，奔赴南北，忙得不亦乐乎。

时间推动到了九五年春节前后，事情仿佛一下子就空了起来，总局难道地给累成狗了的我们放了个大假，分东离西的一干成员终于有机会再次凑到了一起来，大伙儿相约到了总局附近一家挺出名的涮羊肉聚餐，席间我被灌无数，热情的组员纷纷前来与我敬酒，气氛着实热闹，到了席末，我有点酒劲上涌，跑了一趟洗手间，出来的时候，却瞧见前面有一个女人特别的熟悉，而她似乎感应到了我的注视，回过头来一看，也讶然喊道：“二蛋哥？”

二蛋，这个名字有多久没有听人提及，我看着面前这个知性端庄的美女，脑子纠结了半天，这才不确定地试探道：“小、小妮？”

站在我面前的这位知性美女，却正是小时候跟在我背后拖着鼻涕的小女娃小妮，我上一次见她还是在京都的一家四合院里面，如今这么久过去了，时间匆匆流逝，她的变化也着实明显，让我都有些不敢相认了。两人偶遇，寒暄两句，我便问她这些年过得怎么样，她怎么会出现在这儿呢？

小妮情绪复杂地看着我，说自己还好，跟着师父学了一些手艺，尽管东奔西走，但也能够养活自己。

完了她打量我一番，温婉笑道：“二、哦，志程哥，你还没结婚吧？”

我知道小妮在笑什么，尽管小白狐儿常年跟我在一起，但是那小妖精就是个孩儿，自己的生活都不能自理，而我一个大男人，身边没有一个女人收拾，衣着方面，自然免不了有些蛛丝马迹留下痕迹。点

了点头，也没有怎么说，而小妮则告诉我，说她师父生日，一帮人给他庆生呢，就在尽头的那间包厢，问我要不要去看一眼。

小妮晓得我跟她师父刘老三的关系不错，才有这么一问，而我听到刘老三的消息，当下也是按捺不住心中的激动，随着小妮一同前往，推门而入，瞧见一大桌男女老少，被围在正中间的，可不就是那个猥琐的刘老三么？

不但刘老三在，连最近江湖传闻中极为神秘的一字剑，也在现场。

这老友见面，自然是不胜欣喜，尽管对于刘老三其他徒弟来说，为算是个不速之客，不过刘老三和一字剑却不这么认为，当下赶紧叫人让出了位置，而我也是连干了几杯酒，以作敬意。酒席之上热热闹闹，我喝了几杯，告了罪，先去特勤一组的桌上给组员们说了一番，而等我回来的时候，瞧见刘老三这边已经将徒弟都给撵走了，屋子里就剩一字剑和小妮还在，瞧见我进来，他的脸色顿时就严肃了起来，对我说道：“正找你呢，过来坐。”

我不知道刘老三突然将自己徒弟都给撵走是个什么意思，当时坐下，便问起缘由，却听到刘老三告诉我：“志程，于墨晗大师给人暗害了。”

卷尾语

整个黄金年代，其实所讲的故事不多，摒弃了一卷两个故事的体制，而是全力讲述了前往南方，勘破血案的过程，这是我有意为之的，血色码头一案既出，南方震动，总局震动，当局立刻想到的，便是特勤一组，而特勤一组也不负众望，火速坐镇南方，运筹帷幄，将这场震惊全国的大案给予全力侦破，在这一件任务中，特勤一组属于中流砥柱，不但获得了南方同仁的高度赞扬，也获得了总局相关领导的认可。

这是特勤一组前期团队所获得的最高成就，之后处理的案子便是如鱼得水，势如破竹，仿佛再也没有什么可以难倒的一般。

这就是特勤一组的巅峰时代，也是当年工作的黄金时代。

不过这并不代表着潜在暗处的敌人弱了，而是因为一些事情，强大的敌人收敛了爪牙，将拳头往回收了收，这才让人更觉到一切工作都是那么的顺利，然而果真如此么？

实际的情况是那些当年的仇人也通过修生养息，获得了强大的实力，而那个从南疆北上的光头也一步一步地在完成宿命，在他的手上，一个潜伏在冰山之下的庞大组织也逐渐开始成型，而且藏在暗处的势力，也并非仅仅之后那一个邪灵教，还有更多的邪恶力量，在磨砺着爪牙。

莫得意，正如某只肥鸟儿所说的，定要遭大劫了啊，大劫啊！

十八劫，每逢六的轮回，便是大劫难，而这一次被肥鸟儿预兆的大劫难，将改变陈志程的一生，让他晓得，当一个人面对自己命中该有的劫数，而没有陶晋鸿、李道子这样的得道之人护翼，那是一个什么样的情形。

世间便是这么残酷，接下来请关注《苗疆道事》第八卷，《黑暗年代》，且看大师兄如何披荆斩棘，又如何能在绝望和迷惘之中，获得新生。

蓝胖子敬上。

礼毕。

捡节操，然后努力收腹，渐行渐远，留下雄壮而宽阔的背影，供后人观瞻……

第八卷 黑暗年代

第一章 重回金陵

多年未见，刘老三早已不复当年猥琐风采，两鬓斑白，乍一看还有些忧国忧民的大学教授模样，而听到他这般严肃地提及此事，我不由得一愣，大声喊道：“怎么可能？”

于墨晗大师是我还在金陵当小办事员的时候认识的，跟刘老三、一字剑认识的一般久，他与殉于饮血寒光剑的杨大侑子并称金陵双器，是炼器锻物这个行当里面的前辈大拿，当初饮血寒光剑魔气纵横，几乎无人压制，也是他使用法阵，将其躁动的魔性给一举压制的，他跟我的关系已经超越了普通朋友，而仿佛家人一般，此刻听到于墨晗大师的死讯，我当下的第一反应，就是不可能。

然而面对着我的疑问，旁边的一字剑却沉声说道：“事情是真的，他的尸首是我收敛的，一爪洞穿心脏，我赶到的时候，已然是没得救了。”

我牙齿咬得咯咯响，怒声问道：“是谁干的？”

刘老三对我说道：“还记得上次我跟你提过的，说有人曾经对于墨晗大师下手的事情么？我怀疑那人，与法螺道场有关。”一字剑也叹息了一声道：“上次我救得了于大师，这一回却只能给他收尸，当真是遗憾。”

小妮劝解道：“黄师，这世间哪有防贼千日的道理，你也是尽到了责任了。”

三人说着话，我也想起了上次刘老三拜托的事情来，当时还满口允诺，说有机会一定会将这事儿彻查到底的，却不曾想后来诸事忙碌，这事儿就给我忘在了脑后，时至如今想起来，于墨晗大师都已经魂归幽府了。这般一想，那悔恨就像毒蛇一般，将我的心给吞噬着，难受得紧，张了张口，这才艰难地问道：“那么，南南呢，他现在在哪儿呢？”

南南是于墨晗大师的孙子，对于炼器之道极有天赋，也是大师的衣钵传人，唯一的一点就是自小性格古怪，有些自闭，不喜欢与人交流，我见过他笑得最多的，就是跟胖妞在一起的时候。听到我谈及南南，刘老三叹了一口气，说道：“老黄准备给他安排在慈元阁去，但是那孩子并不愿，执意独居，说是要继承爷爷的产业，不肯离开，正因为如此，我才是担心……”

刘老三话没说完，我也晓得没有完成对他的承诺，着实有些亏心，当下也谈及此事，他挥了挥手，叹了一口气道：“这事儿你也别揽到自己的身上来，生死有命，这只能说是于大师命薄；不过说起来，你拿那把剑，也欠他一份情，我现在问你一句，能不能把凶手揪出来，让我们不再为南南的安危担心？”

刘老三出奇地严肃，而我也认真地点了点头，说道：“这事儿，我立即去办，不揪出凶手，我日后便没脸再见你了。”

我说得如此严重，而旁边的小妮则叹了一口气道：“只怕你即便是完成了承诺，也难再见他了。”

我一愣，问到底怎么回事？

一字剑指着默然不语的刘老三说道：“这位今日已经重回了麻衣世家，执掌家主之位，然后上调中央，加入了民顾委，已然是谋国的高参，出入中南海，身居高位，便再也不能和往日一般，随意出来走动了。”

听到一字剑略带着羡慕的语气这般说起，我讶异地看了一眼刘老三，发现他往昔的猥琐再也不见踪影，更是多了几份老成持重，以及风霜，身上竟然有了我师父那种人的几分影子，晓得刘老三这浪迹江湖的日子，也算是走到头了，不然也不会将这种事情拜托于我。

久在中央，我也晓得许多秘辛之事，比如这民顾委，其实与中顾委并列，不过罕有人能知晓，它和美国的兰德智库一般，极为神秘，不过据我所知，那儿可是很多走玄学经义的文学士所向往的所在，更接近权力的中心，尽管我不知道它具体的运转程序，但是也晓得那是跟宗教局这种有关部门一般，吸纳玄门人士的重要场所，就连传言中的大内第一高手黄天望，也是民顾委之中的重要人物。

民顾委下辖的十三人行动小组，是超越宗教局所属的特勤人员，也是许多人谈之色变的“十三太保”，荆门黄家之所以能够有这现在这般的地位，也是因为其在民顾委的势力颇大的缘故。

当然，此为秘辛，不必多言，当下刘老三也将此案的始末给我讲解，我方才晓得于墨晗大师惹到的是一伙来自颍北的家伙，那些人奉命于一个叫做老魔的家伙行事，而屡次三番地前来骚扰于墨晗大师，目的并不明确，但是种种迹象却表明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因为于墨晗大师手上的一块拓印，而那拓印的由来，则是一个叫做老孙的家伙，求上门来时留下的东西，追根溯源，这玩意竟然与当年一场古墓挖掘事件有着极大的关系。

听到刘老三的娓娓道来，我终于明白了他为何会找我商量此事，并不是因为我在这么一个位置上，而是那一场古墓挖掘工作，我也曾经有参与过。

那是发生在我十五岁时的事情，隶属江阴省局行动队的我奉命前往鄂北神农架负责一起古墓挖掘的保护工作，当时的科考队是金陵大学考古系享誉盛名的程扬教授所带领，期间发生了无数诡异之事，我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和快速恢复的体质便是当时所得，而在那一场风波中，小妮则永远失去了自己的父亲，当时身为程老弟子的张知青就在我眼皮子底下被人杀害，这才使得小妮后来一生漂泊，一枝花病死异乡。

经过刘老三这般提及，所有的事情就变得鲜活起来，我点了点头，当即告诉他，说这件事情我管了，一定会给出一个结果来的。

当晚我跟刘老三、一字剑和小妮谈到了很晚，次日清晨我便来到了办公室，让金陵那边将案情的卷宗给我传过来，接着我前去找宋副司长汇报。谈及了这件案子，以及牵连的往事之时，他同意了我介入此案，并且问我是否需要什么支持？

我婉言拒绝了宋副司长的好意，言明这事儿既然下面已经定案了，我们这儿复核，会引起当地部门的抵抗，所以还是由我单独前往调查，这样才能不打草惊蛇，反而会有奇效。

宋副司长其实也有这方面的考虑，将我提了出来，当即也是十分舒心，坦言最近也没有太多的案情，既然如此，那么便让我放手去做吧。

得到了宋副司长的支持，我回到一组的时候，便宣布了这件事情，听说我要单独下去办案，连春节都不在这儿过了，大家都有意见了，纷纷要跟我同去。这些年来众人与我相濡与沫、同舟共济，尽管工作之中还有上下级的关系，但是其实并肩作战的情谊更深，我也着实感动，不过却将此事的意义言明，我不过是去调查而已，真正到了需要人手的时候，大家也都不会闲着。

说完这些，我对努尔说道：“淡定的孩子马上就要生了，有什么事也别烦着他，你尽管处理便是；还有各位，这段期间虽说无事，但也别落下修行，咱们这儿毕竟是靠拳头吃饭的，磨刀不误砍柴工。”

努尔则指着旁边愤愤不平的小白狐儿说道：“你去下面，总得有人给你跑腿不是，尹悦是你的小影子，除了你谁也拿她没办法，她算一个；布鱼最近进步很大，不过却少有跟你一起出勤，你也帮着我带带他；再有就是林豪这小子，江湖门道顺溜得很，打听消息、跑腿什么

的，有他一个也省了许多麻烦，如此这般，也算是差不多了。”

如此商量一番，我便带着这三人乘当天的飞机赶到了金陵，省局那边也没有通知，只是找到了当年的老同事申重，此时的他是省局档案室的一名科长，五十多岁的他因为各种原因早已退居二线，就准备着退休了，见我找上门来，颇为奇怪，而当我谈及往事的时候，他沉默了一番之后，倒也没有拒绝我要求调档的请求，而且还给我推荐了一个值得信任的人。

那个人我倒也熟识，她便是当日与我共同经历过此案的戴巧姐，也是萧大炮孩子他娘。

此时的戴巧姐并没有跟随萧大炮前往西北吃沙子，反而是留在了江阴省这边，在金陵市局任副职，是出了名的铁娘子，不过让人头疼的事情是在她的上面，却还有一个我们的熟人，那就是当年的吴瑯吴副局长，此刻则是金陵市局的一把手，说起来也颇有些传奇。

这两人并不对眼，申重给我介绍，说吴瑯听说后来攀上了荆门黄家的路子，官路倒也通畅。

当然这些都是外话，在申重的穿针引线之下，我跟戴巧姐再次见了面，寒暄之后，她同意对我的秘密调查给予帮助，接着我便前往金陵大学，准备从考古系的程老身上，着手开展工作。

第二章 疑点重重

在地方做调查工作，没有当地部门的支持，就仿佛瞎子聋子一般，而得到了戴巧姐的保证之后，我也是放下了包袱，前往金陵大学去找当年考古系的程老，不过到了学校的时候，才得知程老已经在三年前去世了，膝下的一儿一女都移居国外了，几个孙子也都出国进修，唯一一位孙女倒是留在国内，守着老宅，不过后来精神出了问题，给送到祖堂山精神病院去了。

这情况让人头疼，年轻的时候没有那么多的想法，不过此刻回忆起来，我一直觉得此事或多或少都跟程杨那家伙有着很重要的关系，那个导致于大师被杀害的拓印是老孙带来的，而在古墓案中表现诡异，屡次想要杀我的老孙则是程杨带来的助手，种种迹象联系到一起，则表明了他有很重大的嫌疑。

然而这个家伙居然已经死了，而且还是早在三年前就已经死了？

这事儿可真的就有些让人头疼了，当下我们也是马不停蹄，直接前往隐龙山墓园，在一片墓地之中找到了程杨的位置，看到墓碑上面稳重庄严的程杨画像，我陷入了沉默，而小白狐儿则将手抚在了坟丘之上，一会儿之后，这才一脸郁闷地说道：“是骨灰，查不出到底是不是本人。”

我点了点头，金陵这儿是大城市，早就已经不流行土葬了，我的怀疑也落了空，这时林豪找了过来，跟我说找到了程家老宅的位置，在燕子矶附近，问我要不要去看一下。我点头，说还是要去看一下的，毕竟在我的想法中，像程杨这样人老成精的家伙，未必就会这么安安静静死去，说不定还会有一些东西留下来，去看一看，说不定还有些线索。

当下我们乘坐出租车前往燕子矶，到的时候，瞧见这程家老宅是一处古建筑，偌大的院子还有当年官家模样，几进几出，倒也十分气派，看得出程家当年的风光，不过我们在周围邻居家一问，方才晓得这宅子好久都没有人住了，自从程家孙女出了事之后，别人都说这儿是座鬼宅，路过的时候，都要离得远远的。

我就怕这里面毫无故事，而一听到这个说法，顿时就来了兴趣，当下也是带人绕道后门，左右一瞧无人，四人便翻过了墙院，跳到了里面来。

程家老宅是百年老建筑，后面有一个大院子，还有假山水池，颇为气派，不过这两年无人打理，落叶层层累积，倒也显得十分落魄，但是当我们来到厢房之前的时候，却发现这儿竟然并无灰尘累积，房前屋后都有清扫的痕迹，这发现让我们所有人都兴奋起来，当下也是将屋子大概地搜查了一边，虽说没有发现什么值得一看的线索，但是也晓得这老宅并不像旁人所说的那般，无人居住。

这边是一个线索，不过我们也不可能留在这儿傻傻等待，当下也是将布鱼留在这里，而我们则抓紧时间前往祖堂山那儿去探望病人。

离开之前，我特意交代布鱼，让他在这里，只管看，不要莽撞行事，有什么情况，回来再与我们商量。

布鱼满口答应，而我们则趁着天没有黑，赶到了祖堂山精神病院，前去探望程杨的孙女。经过一系列复杂的手续，我们在会面室见到了程蓉，这是一个二十三四岁的女人，模样秀丽，不说话的时候颇有一股子书卷之气，看不出她有什么不正常的地方，不过当带她过来的护士一开口，说道：“程蓉，你朋友来看你了……”

话音一落，本来还沉浸在自己世界里面的程蓉抬起头来，看到我和小白狐儿，顿时露出了惊恐万分的表情，整个人都缩到了椅子上面去，歇斯底里地喊道：“我不认识你们，你们是谁？啊，有鬼啊，有鬼啊，快救救我，有鬼在我旁边……”

程蓉双手挥舞着，又惊恐又暴躁，旁边的护士顿时就慌了，冲着我们说道：“对不起，病人的情绪太过激动了，两位还是先回去的好，我这就叫医生过来……”

她还没有说完，我便起身，两步走到了程蓉的跟前来，口中默念道：“太上台星，应变无停；驱邪缚魅，保命护身；智慧明净，心神安宁，三魂永久，魄无丧倾……”

此为净心神咒，我一遍通畅念完，当即结出一手印，轻轻地拍在了程蓉的额头上面，她整个人猛然一震，一双眼睛瞪得滚圆，整个人却平静了下来，脸上也露出了迷惘的神情，不再恐惧。瞧见我这般的手段，那护士顿时惊讶万分，正想说话，旁边的小白狐儿冲她微微一笑，食指放在唇边，轻轻嘘了一下，这小妮子用上了魅惑之术，那护士却也乖乖地听了她的话，不再言语。

小白狐儿搞定了旁边的护士，我而对安静下来的程蓉说道：“程蓉，告诉我，哪儿有鬼？”

程蓉听到我这缓缓而出的话语，皱了一下眉头，似乎在思考，

不过终究还是感觉到无比的信任和熟悉，于是缓缓说道：“老宅，老宅有鬼。”

我问：“鬼是什么模样的？”

程蓉答：“鬼是爷爷，爷爷吃肉，吃生肉，一脸血，也吃活人，从脖子往下咬，啃鸭脖子一样，没一会儿，就只见到了骨头……”

我问：“爷爷不是死了么？”

程蓉答：“哦，对啊，爷爷死了，那它是谁？”

我问：“是不是老孙？”

程蓉似乎思考了一下，结果脸色陡然一变，再次狂躁起来，大声喊道：“我不要，我不要，别逼我，有鬼，真的有鬼呢！”

瞧见程蓉这般模样，我再次拍了两记净心神咒，都不管用，看样子她是真的疯了，这才放弃，不再试图从程蓉的口中挖出什么来。事实上，这所谓的精神疾病有很多种，除了医学上面的种种解释，另外还有一种情况，那就是失魂。所谓失魂，其实就是道家所言，那人有三魂七魄，皆为根本，而倘若受到惊吓过度，则有可能神魂丢失，故而健忘、胡言胡语、疯癫、诡异、激进以及等等行为都开始发作出来。

这事儿不能一概而论，但是程蓉此刻的情形，估计是难以恢复了，不过我们也从她的口中得知一件事情，那就是程家老宅，当真是有些问题的。

将程蓉送回了病房，我们并没有立刻离开，而是找了当班的这位护士询问些程蓉相关的事情。

那个一脸雀斑的护士对我倒是挺好的，当我问及这些事的时候，也是知无不言，据她所讲，我得知程蓉住院是程老在金陵大学的老友送进来的，而她自己的父母则侨居国外，连面都没有露，只是每年都有往医院的账户上面打钱，不过这几年来总有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人过来探望她，一年来个两三次，问身份吧，都说是她爷爷同事的儿子，跟她父母有旧，就代为探望。

我心中一动，问那人的名字和单位医院可曾晓得，这雀斑护士摇了摇头，说不知道，不过她倒是记得模样，如果需要，她下班了可以帮我画一张出来。

听到这话儿，我满心欢喜，连忙答应，说你还蛮多才多艺的，然而那姑娘却趁机让我请她吃晚饭。

我立即觉察出了雀斑护士超出寻常的热切，摸了摸脸，看到小白狐儿一脸气鼓鼓瞪着那小姑娘的模样，顿时觉得头疼，当下也是答应了下来，然后出门，将这任务交给了林豪，让他凭着那三寸不烂之舌，说服护士小姐，将总是来探望程蓉的那中年人画像给弄到手。

这事儿林豪也还算拿手，不过当小白狐儿幸灾乐祸地谈及了小护士布满脸庞的雀斑时，顿时就一脸苦相地说道：“陈老大，别的我也就认了，但是让我出卖色相，这事儿是不是有些太过分了？”

我摸了摸鼻子，想起刚才那护士小姐一脸热切的目光，拍着林豪的肩膀说道：“工作需要嘛，你好好干，回头我给你将工资调一级，然后放你大假。”

丢下可怜兮兮的林豪，布鱼那儿又没有消息过来，我想了一下，决定前去探望于墨晗大师留下来的孙子南南。往昔城区那儿的院子因为于大师的死去，南南自然也不敢住了，此刻的他跟于大师的一个师弟住在一起，就在离燕子矶不远的栖霞镇。

这地址是刘老三告诉我的，当下按图索骥找了过去，到了夜间八点多，我们才赶到了镇上，走到了镇尾，来到一处破落的院子前，铁门虚掩，我带着小白狐儿走进去，瞧见院子里零散地摆放着许多木剑的胚子，有的刚刚成型，有的则还是一块木头胚子，整个院子里充斥着木头的清香，我张目四望，突然愣住了，目光停留在墙角处一排木雕之上。

那些木雕只有二十多个，有的拳头大，有的则足有半米高，不过尽管大小不一，所有的木雕都是一只或蹲或站的小猴子，活灵活现。

这小猴子，是胖妞！

我正瞧得出神，这时旁边突然走出一个老人来，冲着我们满脸戒备地喊道：“你们是谁？”

第三章 老宅闹鬼

这老人年近花甲，带着一副老花镜，眯着眼睛，手上还提着一根尖锐的拐棍，仿佛我稍微回答不对，那棍子就要戳到我的脸上来一般，我晓得因为于墨晗大师的死，弄得他们人心惶惶的，防备之心浓重，当时也没有卖关子，直接亮明身份道：“大爷，我是于大师的朋友，跟南南也认识，得知大师的事情，特地过来拜祭一下的。”

听到我说出了“于大师”的名字，那老爷子更是紧张，握着拐杖的手紧了紧，愤怒地说道：“你找错人了，这里没有什么于大师，也没有南南，赶紧离开，不然我就报警了——派出所就在巷子前的街口！”

老爷子挥着拐杖过来撵人了，我瞧着他身子骨好像不是很硬朗，生怕拉扯之中伤到了他，倒也不与他争辩，往后退去，这时房间里传来了一个低沉的声音：“马爷，我认识他，他是我爷爷的朋友。”

老爷子停住了，我站在院门口朝着房间里看去，只见没有灯光的门里，有一个冷峻的年轻人静静地坐在黑暗中，手中提着一把尖锐的刻刀，我眯着眼睛，他便是南南，与当年的小男孩不一样，此刻的他已经长大成人了，并不比我矮多少，不过气质依旧，梳着一条小辫子，沉静而淡然，唯有一双眼睛宛如婴孩，里面有着珍珠一般的光芒。

“南南，我来了，”我冲着房间里的年轻人说道，他点了点头，然后对我说道：“进来吧，我最近怕光，不敢出去。”

有了南南作证，这老爷子倒也没有再为难我，我将小白狐儿留在院子里陪着他，然后走进了厢房里面，却见南南坐在一张自制的轮椅上，不由得一愣，下意识地问道：“你腿怎么了？”

南南平淡地说道：“我爷爷丢了性命，而我则好运一些，仅仅只是失去了双腿……”

他显得很平静，有点可怕，仿佛不是在说自己一般，这让我心中不由得一阵叹息，我一直晓得于大师有一个心愿，那就是希望自己的孙子能够开心快乐，然而就此刻的情况来看，这个二十来岁的年轻人经历了太多的变故，心性估计会变得更加抑郁，再也没有办法如于墨晗大师所希望的一般，真正快乐开怀地笑了吧？

我点了点头，不再追问，而是换了一个话题：“你爷爷的灵位在哪里，我去祭拜一下。”

南南手都没有动，座下轮椅便自动地转了方向，然后带着我一

路越过了两个房间，来带了西边的一间房，那儿有一个神龛，上面的香龕里燃着三炷香，在那点点的火光之中，我瞧见了于墨晗大师的遗像，生前笼罩炼器大师的光环再也不见，此刻的他，不过就是一个平静的老人，一脸慈祥地看着前方，我想拍这张照片的时候，他的心中，恐怕也是在想着自己这个沉默寡言的孙子吧？

南南不肯听从刘老三和一字剑的安排，对我自然更加不会理睬，我接过他手中递过来的线香，恭恭敬敬地鞠了三个躬，然后插在了香龕中，凝视了照片上面的于大师许久，我这才转过身来，对南南认真地说道：“南南，我这次过来，就是要调查你爷爷的死因，将那幕后的凶手给揪出来，你有什么线索，都可以找我。”

在于大师被害案中，南南是被殃及池鱼的一个，不过他因为被于大师保护得太多，所以对凶手的来历模样都不是很清楚，这事儿刘老三等人已经查询过了，所以我也不想再多问，提及他的伤心事，而听到我的承诺，一直显得很沉默的南南抬起了头来，看了我一眼，那眼睛之中，似乎有火焰闪动，接着他认真地点了点头，然后略有些激动地说了两个字：“谢谢。”

这是我再次见到南南一来，第一次听到他的声音有些颤音，晓得对于自己爷爷的死，他心中多少还是有着许多介怀的。

我在这儿没待多久，布鱼那边很快就打来了电话，告诉我程家老宅那儿有一些变故，让我尽快赶过来。电话里面说不清楚，我不再停留，而是带着小白狐儿匆匆离去，临走的时候，南南问我，说胖妞现在在哪儿？这是他第一次跟我提问题，我也晓得他对胖妞的感情不一定比我浅，并不敢将胖妞有可能被弥勒给掠去，此刻已然不认识我们的事情说出，只是说它还不错，挺顽皮的。

南南跟我说，下次如果有机会，记得带胖妞一起过来，很久没见它了，挺想的。

我和小白狐儿心中一阵难过，当下也不再言语，匆匆赶到了程家老宅，刚刚跃上墙头，布鱼便从阴影之中浮现出来，对着我低声说道：“刚才来了一个人，从后面开锁进去的，一个人摸黑在房间里面对扫，十分奇怪。”

我皱着眉头说道：“现在人呢？”

布鱼指着黑洞洞的房间说道：“我盯着呢，还在里面，大概四十多分钟了，不停地打扫擦洗，大晚上的，黑灯瞎火，弄得十分古怪。”

我沉思了一番，然后吩咐左右道：“行吧，将那个人给我揪出来

问一下，说不定所有的疑惑都解开了。”

我这话一说完，早就已经蓄势待发的布鱼顿时兴奋得一个箭步冲进了房子里去，此刻的他再不是当年铮亮的光头了，带着一个假发的他像一个文艺小青年，不过此刻生猛的感觉，倒是让人疑惑，我生怕里面那人是个高手，或者灵异之类的非生物，当即让小白狐儿跳上房顶去守着，而我则匆匆跟了上去。

不过将房间里面的神秘人抓住，却出乎意料的简单，我还没有走到门口，布鱼已经将人给我提了过来，这小子刚刚加入特勤一组的时候还是一个本本分分的老实孩子，此刻手段已然沾染上了那几个粗人的鲁莽，一把将人给按倒在地，弄得那人不停叫唤，十分吵闹。

我低头一看，却见这哪里是什么神秘人，根本就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老头儿，人手上拿着一抹布，吓得直哆嗦呢。

我瞧着这情况有些不对劲，赶紧喝止住布鱼，让他先别伤人，然后将那人给扶起来，沉声说道：“别嚷嚷，有话好好说。”

那人被我这般一喝，顿时就停住了嘴，一脸惊恐地说道：“两位是哪路好汉？老头子我身上只有十几块钱，你们若是要，直管拿去，别的我也没有，千万不要伤了我的性命啊……”我又好气又好笑，说你别误会，我们是路过的，看到你在这房子里面鬼鬼祟祟的，听人说这里面总是闹鬼，就过来多管闲事的，可不是想谋你这几块钱。

听到我们表明身份，那老头才止住了惊吓，气不打一处来，吹着胡子说道：“哪个讲这宅子闹鬼？没看到老头子我这不是一大活人么，你们真的胡闹！”

布鱼将他扶起来，苦笑着说道：“老爷子唉，你深更半夜的，跑这没人住的宅子里面来擦东擦西的，可不招人误会么？”

两边的误会差不多解除了，谈及老头古怪的行为，他告诉我，说他是屋子主人的一老朋友，就住这附近，原来是学院里面看大门的，后来得到一份工作，每个星期过来程家老宅这儿打扫卫生，这事儿倒挺不错，钱给得也厚道，就是要求有点儿奇怪，白天不能来，得晚上，还得摸着黑搞，着实头疼，不过他以前本身就经常守夜，倒也没有什么忌讳，一回生，二回熟，便一直做下来了。

布鱼有点奇怪，问程老都已经死了三年多，到底是谁请他过来的？

听到布鱼这般问，门房老头看了他一眼，然后温吞吞地说

道：“他儿子咯，反正钱给得足，每个月都能够汇到邮局来，我就做呗，生活艰难，哪里有那么多可以挑的，您说对吧？”

布鱼又问他干着活多久了，老头不耐烦地说两三年吧，你们到底是干啥的，将老头子我打一顿，得赔医药费啊！

在得知我们并无凶意之后，这老头子胡搅蛮缠，我们便也没有再继续待着，离开了程家老宅，看着关闭的后门，我对布鱼说道：“这老头有点古怪，你继续盯着他，应该会有线索过来的。”

布鱼应下，虽说这老头的出现解释了为何邻居总是说这宅子闹鬼，但是我却觉得他朴实的表面之下，却还有许多东西隐瞒着，不过到底是什么，还得继续调查才是。正说着话，林豪那边来电话了，说已经拿到画像了，问我是不是在程家老宅，他就快到了，我让他直接到后门来，没多久，林豪冒着腰赶了过来，递给了我一张画像，苦着脸说道：“老大，那小护士太热情了，临别时还啃了我一口，你说这算不算工伤？”

我踢了这个得了便宜还卖乖的家伙一脚，将那画像拿过来一瞧，顿时就愣住了。

我瞧见这纸上画着的人，除了年轻几十岁之外，跟那考古界大拿程杨教授，居然有七成的相似——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第四章 医院来电

这是一张绘在医疗单后面的铅笔素描，看得出来，绘画者有很好的艺术功底，所以能够将人物给完整地复原出来，而在素描的背面，则写上了一个名字和联络电话。

苏紫颜，这是那个雀斑小护士的名字，挺不错，看字不看人，便有一种让人浮想联翩的效果，我盯了这张画像好一会儿，这才对林豪说道：“我见过程杨教授，这人跟他有七八分的相似，只不过小了近三十多岁，你有什么看法？”

林豪挠着头说道：“难道那个给程蓉付费、每年都来看她的人，就是她远在美国的父亲？那为什么他不敢大胆承认，反而告诉小苏护士，说自己是程杨教授在大学同事的儿子呢？”

我眯着眼睛说道：“到底是不是程杨教授的儿子，这个得查到他的档案才晓得，今天太晚了，明天早上我们去找申重，让他帮忙调查一下，看能不能将程杨教授儿子出国之前的档案给调出来，到时候我们就什么都晓得了。”

小白狐儿将画像拿起，翻转过来，看到上面那娟秀的名字和联系电话，瑶鼻微皱，哼声说道：“哼，这个小骚蹄子，见谁都勾引，呸！”

林豪摸着脸笑了：“她若是一本正经的，估计我们也查不到什么——对了，我把我电话给她了，让她有任何情况都可以通知我，不过头儿，倘若她约我去看电影、吃饭啥的，我要不要去啊？若是去的话，所有的花费能不能报销呢？”

“去你个头！”

林豪的得意引得小白狐儿一阵鄙视，两人斗着嘴儿，布鱼跑了过来，跟我汇报道：“老大，那个扫地老头准备离开了，我要跟过去么？”

我点了点头，对他说道：“那老头没有说实话，一定有情况；还有，刚才我们说自己是路过的人，但是你却一口说出了程杨教授的名字，露了破绽，那个老头明显感觉到不对劲了，却唯唯诺诺地装傻，显然是心里有鬼，我估计他回去之后，还会有所动作，所以你现在开始，就一直负责对他进行追踪，有任何情况，都可以给我汇报。”

九五年的时候摩托罗拉手机已经很寻常了，尽管对于常人来说

是很大一笔费用，但是作为战略行动部队，我们特勤一组因为工作需要，每人都配有了手机，联络倒也方便，唯独不能漫游，所以我们都换了当地的卡。

听到我指出了刚才言语间的错误，布鱼很不要意思地挠了挠头上假发，向我道歉，而我则拍了拍他的肩膀，告诉没事，每个人都需要学习，和慢慢成长的，而我一直觉得他很不错，成长的空间很大，一定会做得越来越好的。

布鱼自从进组以来，一直都很勤奋好学，十分积极，而且还憨厚，给我的感觉就好像是西游记里沙僧的性格一般，而且更巧的事情是，沙僧的出身，似乎跟布鱼也有很多相似之处。

世间事，便是如此的巧。

得到了我的鼓励，布鱼满脸激动地离去，而我瞧见林豪和小白狐儿一脸困倦的表情，晓得我们一落地之后就马不停蹄地开展工作，着实也有些太过着急，大家又都不是布鱼这种给个鼓励就像打了鸡血一样的怪物，便也不再布置任务，就近找了一家旅店，小小开了一个晚会，谈完了明天的工作计划之后，便各自睡去。

次日清晨，一早我就打电话给申重，让他帮忙抽调程杨教授一家人的档案信息，他欣然应诺之后，过了一个多小时就回过电话来了，让我们到他那儿去拿。接到电话之后，我们马不停蹄地赶到了申重办公室，接收了申重借调过来的档案，我忙不迭地将程杨儿子的那一袋拿出来，将上面的照片跟我们手上的画像作对比，却发现两人虽然有一些相似，但吃多了牛肉和汉堡的程教授儿子却是个三百斤的大胖子。

一边是个收腹都难以看到足尖的大胖子，一边则是个颇有男性魅力的中年男人，相差着实太大，这让我们否决了那个经常来探望程蓉的中年男人，就是程杨教授儿子的猜想，也让我们陷入了疑惑，再一咨询，也没有任何证据表明程杨教授还有除了户口本上面，另外的儿子。

我们进行了简短的讨论，小白狐儿提出了一个观点，就是那个神秘人很有可能就是程杨教授他自己。

这个想法虽然有些天方奇谭，但是小白狐儿的理由却也很有道理，其一程杨这个老狐狸倘若真的死去了，就不会发生这么多怪异的事情，而程蓉也不会在老宅遇见她口中的“鬼”，其二便是通过程蓉的描述来看，她爷爷曾经有过很诡异的表现，那就是吃人肉，在某些秘法之中，这种行为融入了某些古巫术，的确有让人重新焕发青春的可能。

程杨教授很有可能是假死，而他之所以如此，恐怕也是因为某

些缘故，想要躲开杀害于墨晗大师那一伙人的毒手。

这条毒蛇，他为了自己活着，却将祸水东引，将无辜的于墨晗大师给牵扯进来，最终导致血案发生。

听到小白狐儿的这一系列猜想，我点了点头，觉得她说的有一定道理，不枉我言传身教这么多年，而倘若如此，那么我们其实可以根据这个线索深挖进去，便能够找到很多深埋在冰山之下的东西。他们一定跟那一帮杀害于墨晗大师的真凶有着联系，甚至知道对方的藏身之处，如此一来，案子的侦破就大有希望了。

我们在金陵忙碌了几天，我接到了努尔打过来的电话，告诉了我两件事情，第一便是徐淡定的媳妇罗澜就在这天早上，刚刚生了一个女儿，因为这天是除夕，所以取名叫做徐晨曦，小名“年儿”，而第二件事情，那就是他让我帮忙调查的法螺道场，终于有了一些音讯。

这法螺道场是盘踞在鄂北神农架一带的一个古老组织，最早是一帮楚巫、土家族祭师和土匪组成的松散团伙，后来在民国的时候被当时如日中天的邪灵教所吞并，而其头目则被称之为阵魔，名列十二魔星之中，算得上邪灵教的一个重要分支，一时间风光无限，不过后来邪灵内乱的时候，法螺道场的领袖跟错了人，与亦师亦友的右使屈阳一同被杀，继任者李子坤也被天王左使一直打压，后来失踪不见，从此凋零，不再闻名于世。

近年来的法螺道场日益低调，除了上一次截杀古墓珍宝事件中出了一次手之外，再无痕迹，不过后来几起发生在鄂北、皖南和苏北的凶杀案中，幕后凶手的方式和手段都指向了这个低调的团伙，而努尔也从黄养神那里得到消息，说目前法螺道场的领导者，据闻是一个从底层爬起来的小人物所担当，不过十分的神秘，外号叫做“老魔”。

听努尔讲完这些，我心中也隐约有了一个大体的想法，又聊了几句，然后挂给了还在医院的徐淡定，恭喜他开枝散叶，喜获公主。

一通电话打完了之后，我才惊觉这一天竟然已经是除夕，忙忙碌碌这些天，小白狐儿、林豪和布鱼给我当牲口使唤，却也没有一声抱怨，当下也是汗颜。下午的时候申重打过电话来，让我们去他家里吃年夜饭，当下我也通知了三人，结果小白狐儿和林豪欣然而至，布鱼却是个死脑筋，说那个扫地老头这两天的行动颇为怪异，他怕自己离开过后，有什么错过的，晚饭什么的，他自己随便解决就行了。

布鱼如此勤奋，我倒也不好勉强，毕竟不能打击他的积极性，只是让他注意劳逸结合，千万不要耽误了身体。

虽说是年夜饭，但是下午四点多钟便开始吃了，申重家里人不多，有他老婆，还有一个二十来岁的儿子申伟。他儿子是大学生，在金陵大学里学建筑，目前大三，转眼就要毕业了，申重在担心他的工作，而这孩子则想着出国留学，去美国加州理工大学进修深造。这对父子两代人，观念不一样，气氛也并不融洽，进门时他让申伟叫我叔叔，那孩子憋了半天，最终还是没有叫出口来。

不过我们的来访倒也让申重的家里变得热闹，特别是有小白狐儿这个娇嫩欲滴的女孩儿在，申重的儿子明显地变得积极了很多，又是端茶又是倒水，连他娘都看不下去了，说这孩子往日要是都有这么积极，她这辈子倒也值了。

申重的老婆是典型的金陵女人，会生活，厨艺精致，年夜饭摆了满满一大桌子的菜，吃得小白狐儿不亦乐乎，吃相十分难堪，不过这小妞儿长得美，倒也不失可爱，其间推杯换盏，其乐融融。

吃到一半的时候，林豪接到了一个电话，嗯嗯两声之后，对我说道：“老大，小苏护士打电话过来，说看望程蓉的那个神秘人，刚刚到医院了！”

第五章 背后中招

听到这话儿，我眉头一扬，放下了酒杯，沉声说道：“你说的话可当真？”

林豪点头，然后说道：“小苏护士说那人刚到，不知道什么时候离开，她设法帮我们拖一下，让我们尽快赶过去，时间久了，她也没有办法了。”

我豁然起身，对申重说了一声抱歉，然后准备离开，申重拉住了我，问我需不需要跟戴副局长说一下，是否需要支援。我说支援不用了，但是可以帮忙告知一下。时间紧迫，我们也没有再做耽搁，匆匆收拾下了楼，来到附近的街口，时值除夕夜的下午六点多，天差不多已经黑了，路上行人稀少，出租车也不怎么见，倒是巷子里的小孩儿跑来跑去，舞弄着燃火的烟花，快乐得很，充满了过年的气氛。

我们等了好一会儿，方才有一个空车路过，匆匆赶到了祖堂山的精神病院，一下车，我们赶紧进去，结果在住院部被拦住了，说探视时间已经过了，未经申请批准，不得随意进入医院。

林豪告诉拦住我们的保卫，说我们要找苏紫颜护士，有急事，请他通融一下，那保卫怀疑地看了我们一眼，然后准备打电话到值勤办公室询问，我哪里有时间等他这般磨磨蹭蹭，手往怀里一摸，然后掏出了一份证件出来，递到了保卫的眼前，沉声说道：“警察！公务在身，要是耽搁了事情，你可负得了责任？”

我们出门办事，一般会带两套证件，一套是宗教局本身的证件，而另外一套则是挂靠公安部的警官证，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们本身是一个秘密战线的部门，罕有人能够知晓，而倘若有一套警官证，必要的时候还是很能派上用场的。

作为医院保卫，自然是有接受过相关的培训，也晓得这证件并不是假的，瞧见我黑着脸的模样，那保卫的气势便弱了几分，嘀咕几句，然后打开门让我们进去。走进了医院的住院部，我们飞快赶到了上次见到小苏护士的办公室，结果到达的时候，并没有瞧见小苏本人，而是一个满脸青春痘的男医生，正在埋头看武侠小说呢。

瞧见我们推门而入，那男医生满脸不痛快地喊道：“哎、哎，你们什么人，闯进来干嘛，出去，出去！”

他态度恶劣，林豪倒也没有给他什么好脸色看，一把揪住他的

脖子，恶狠狠地说道：“小苏护士呢，她现在在哪儿？”

青春痘男医生摆在桌子上的书名叫做《射雕英雄传》，他翻到一半，正看得热血沸腾，然而被林豪这地痞一般地推在了墙上，顿时就好像有一瓢冷水浇下，一阵哆嗦道：“刚才来了一个病人家属，她过去照看了，好久没回来……”

“人在哪儿？”

男医生给我们指了一下，我点了点头，然后吩咐林豪道：“你在这里守着出口，我和尾巴妞过去搜寻，如果看到画像上面的人，你能拿就拿，不能拿就大声示警，然后跟着，知道了么？”

林豪是个半路出家的小子，修为并不算高，但是有三样绝技，其一是跑得快，其二是狗鼻子，第三则是动手能力颇强，而且人也聪明，所以留在特勤一组倒也十分适合。他听到我的话，郑重点头，而我则和小白狐儿朝着男医生指点的方向跑过去，那儿是家属探望区，因为医院里面又很多病人都有暴力倾向，所以被分隔开来，我瞧见那里面有昏暗的灯光，估计小苏护士正在盯着那神秘中年人，于是与小白狐儿快步靠近之后，一左一右，悄悄摸了上去。

我走到会面室来，发现那铁门被人从里面给锁住了，侧耳在门上倾听一番，却只听到电子钟滴答滴答的走动声，别无它物。

嗯？

人不在么，还是已经发觉到我们过来了？

我记忆之中的程杨教授并不是修行者，而只不过是普通的学者，不过这么多年过去了，闹出这种诡异事件的他是否还是那么好拿捏，这事儿我也做不得准，不得不慎重行事，当下也是静候了许久，才挥了挥手，小白狐儿走上来，从头上拆下了一个发卡，在那门锁上面轻轻拨动了两下，只听到“咔”的一声响，接着门就开了。

会面时的空间很大，不过里面空荡荡的，除了桌椅板凳，里面竟然一个人都没有，这让我们都显得很奇怪，左右打量一番，这时小白狐儿伸手，给我指了指旁边的一个小房间，那里是重度狂躁症患者的单独会面场所，门是虚掩着的，里面的灯泡一亮一灭，着实有些诡异。

我将手扬起，示意小白狐儿站在原地，然后缓步朝着那小房间走了过去，然而当我刚刚走近的时候，突然会面室大厅的灯光也变得一闪一闪的，这种情况并无什么危险，但是却让人的心陡然一下收缩，不由自主地紧张起来。我结了一个净心神咒，发散炁场开去，却并没有感

觉到周遭有任何邪灵之物，当下也是将被掩藏在画筒里面的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然后一剑在前，走到那小房间门口。

我以剑为手，拨开房门，将那门一直顶到了完全关闭的状态，这才放心走了进去，却瞧见这狭小的房间里面，有一个人给紧紧地绑在了椅子上，我瞧着背影却是那小苏护士，赶忙冲上去，瞧见她被绑在了椅子上面，袒胸露乳，嘴给堵得严严实实，一脸惊恐，我闭上了眼睛，背过身去，朝着门外喊道：“尾巴妞，你来！”

小白狐儿闻言冲了进来，瞧见小苏护士这般模样，气得朝地上吐了一口唾沫，然后骂道：“真是个混蛋！”

这话儿倒也不知道是在骂谁，不过小白狐儿倒是很快将小苏护士嘴巴里面的布给掏了出来，然后焦急地问道：“人呢？”她一边问一边给小苏护士松绑，而当那破布离开嘴里之后，小苏护士干呕了两下，这才说道：“对不起，我没有能够拖住他……”

我扭过头来，瞧见小白狐儿倒是已经将绑在椅子上面的小苏护士衣服给整理妥当，便直接问道：“人跑了？”

小苏护士张了张嘴，想要说话，然而眼睛一下子就瞪得滚圆，惊声喊道：“不，就在你后面……”

她话音未落，我便听到有一个古怪的声音从门口那儿传了过来：“你们是在找我么？”

这声音十分古怪，就好像玻璃在砂纸上面摩擦一般的刺耳，我扭头一看，却见一个穿着黑色风衣、带着鸭舌帽的中年男人出现在了门口，而在他的怀中，则是被我留在门口守候的林豪，正愤怒地不断挣扎着。

不过无论他如何挣扎，都摆脱不了对方的掌控，被堵得严严实实的嘴巴里发出了几声不屈的闷哼来。我眯着眼睛，在这忽明忽暗的灯光之下，瞧见那个中年男人就是画像之上的神秘人，而林豪则被他拿着一把黯淡的匕首给比着脖子。

我死死地盯着面前这个一脸冷酷的家伙，能够在悄无声息的情况下就将林豪给制住，这样的手段已然是一个值得重视的对手了，当下也是将长剑前指，故作平静地说道：“有话好好说，先把人放开，好吗？”

中年男人一脸戏谑地说道：“我放开了人，你还有这么好说话么？小子，说，为什么要调查我？”

瞧见此人脸上露出的这表情，我的身体一震，埋藏在心中许久的记忆陡然浮现到了脑海之中，猛一咬牙，沉声喊道：“不对，你就是程杨，对不对？”

被我一语道破了身份，这个家伙一点也没有意外，而是露出了古怪的笑容来，点头说道：“不愧是能够大破南方闽教，被誉为黑手陈的男人，我当初倒是有些小看你了，没想着当年的小孩儿，现在居然能够有这般的成就——当然，要是我早就知道如此，也就不会有今日的我了……”

他说到后面，话语里突然有着许多无奈，我眯着眼睛，紧紧盯着他比划在林豪脖子上的匕首，试图将气氛弄得轻松一点，于是诚恳地说道：“程老，你既然认识我，那么应该晓得我并不是你最主要的麻烦，咱们有什么事情，都可以商量，而且我们也可以共同面对法螺道场的人，你甚至可以给我提供信息，我将法螺道场的人给一网打尽，你也不必装死，隐姓埋名这么辛苦。”

我试图劝服程杨教授，然而他却是冷冷一笑，不屑地说道：“陈志程，你根本就不知道自己惹到了什么人物，也不晓得你的对手将有多强，拿什么来给我谈条件？”

面对着他的强横，我也来火了，将长剑一指，怒声喊道：“你以你不妥协，就能够找到出路么？”

程杨冷声笑了，脸上显得格外古怪，这时被程杨控制的林豪突然冲着我大声吼道：“老大，小心后面……”

林豪话音未落，我突然感觉到后背一麻，整个脊椎倏然就僵直了，眼前一黑，瞧见的最后一副画面，是那个雀斑护士诡异微笑的脸孔。

第六章 老孙说法

我不知道自己沉睡了多久，很长一段时间一直都迷迷糊糊，真正清醒过来的时候，是一大盆冷水浇到了头顶，浑身的鸡皮疙瘩一瞬间就浮现了起来，我感觉自己双手双脚被紧紧捆着，悬空而立，接着睁开了眼睛，瞧见了一张可怖的脸孔。

这张脸一片青狞，左腮靠脖子处有十来个黑色的圆形孔洞，上面竟然还有白色的蛆虫在蠕动，钻进钻出，往上看，则看到了一双怨毒无比的眼睛，发黄发枯，根本就不是人形。我奋力挣扎，扭动了一番，却听到那个怪人桀桀笑道：“你最好别乱动，你的背脊之上被打入了十三颗鬼钉，然后还给你喂了持效三天的化功散，挣扎是没有用的，而倘若动到了鬼钉，那么你这一辈子估计就得在轮椅和床上度过了——如果你还能活下来的话！”

他这般一说，我方才将注意力集中到了自己的身体上，果然如他所说，全身一阵乏力，脊椎间隙处传来隐隐的刺痛，而不管我如何观想，气海丹田之内毫无回应，这让我晓得此人所说的并非虚言，顿时就感觉到了事情的严重性来，不过我第一想到的并非别人，而是我昏迷时，在我旁边的小白狐儿，当即问起，那怪人冷冷哼了一声，然后不屑地说道：“你也有关心的人啊，那挺好……”

我听到他的声音，隐约之间有一些熟悉，而等那人转过身去的时候，我看着他略显佝偻的背影，陡然一愣，大声喊道：“不对，你是老孙！”

被我一语道出身份，那老孙一愣，转过身子来，略带玩味的语气说道：“嗨呀，我都变成这副鬼样子了，你都还认得我，可见我当初给你留下的印象有多么深刻，不过我一直在思考一个问题，那就是同样是下过了利苍墓，同样是接触到了临仙遣策的古简，为何我和老程都遭到了诅咒，而你却一点儿事都没有呢？告诉我，在你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到底怎么样才能够摆脱这该死的诅咒？”

听到他充满怨恨的话语，我不由得一愣，没想到老孙变成这般宛如恶鬼的模样，竟然是当年进入利苍墓中之时被下的诅咒。

不过老孙这般说，但是我却从没有感觉到自己身上有什么不正常啊，难道说当初那玉简生光，照射进入了我的眼睛里面，不但使得我拥有了临仙遣策的神秘符文，而且还获得了豁免诅咒的能力，然而没有那一道光的照射，使得先后接触到玉简的老孙和程杨教授都受到了诅

咒，老孙此刻是这般恶心的模样，而程杨教授虽然看着年轻了三十多岁，但估计内里也不会有什么好事。

面对着老孙的提问，我无言以对，临仙遣策是最重要的秘密之一，也是我借以致胜的法宝，除了我师父、小颜师妹和李道子等少数几人，别人我都不会露底，当下也是闭口不言，打死不说。

瞧见我闷葫芦一个不说话，老孙往后退了两步，我这才打量起自己身处的这个空间来，发现这是一个并不算大的房间，里面充满了陈腐和潮湿的空气，有换气扇嗡嗡的响声，可以推断我们此刻应该是在某一处地下室内。昏黄的灯光下，房间里面东西不多，除了一张桌子和两把破椅子之外，老孙旁边还搁着一个烧得很旺的火炉，旁边还搁着几把铁钳子，上面烤着的红薯，香气四溢。

我被锁在靠墙的位置，身上湿淋淋的，不知道从哪儿来的风一吹，浑身直打哆嗦。

老孙坐好之后，用钳子翻了翻红薯，然后慢条斯理地讲起了自己的遭遇来。

他告诉我，当年与我们分别之后，程杨教授在神农架主持挖掘工作无果，然后通过手段，将真玉简给纳入囊中，而假玉简则上交，放置在博物馆里面收藏。老孙是一个没落门派的传人，祖上曾经有过利苍墓中那临仙遣策的记载，而程杨教授则是他的挚友，那一次的考古活动，其实也正是冲着玉简之中的临仙遣策去的，结果两人花了好几年的时间，都没有能够从上面研究出半点儿有用的东西来。

接着就是噩梦开始的时候了，安置假玉简的博物馆发生了一起盗窃案，使得两人加深了警惕，于是使用了手段，将这玩意给封锁了起来。

然而过了一段时间，两人发现自己的身体开始发生了异状，首先是新陈代谢特别快，每天都能够发现自己在衰老，接着噩梦缠身，每一回都能够梦到自己被无数的虫子爬满，将自己吞噬，而且他们发现有这么一群人出现在了他们的附近，开始在查找两人，老孙又一次被人围住，要不是他还有些手段，死里逃生，说不定就已经死掉了。

受到惊吓的两人终于晓得自己平静的生活不能够再继续，于是远走十万大山，老孙带着程杨教授回归了自己那个没落的宗门，找到了自己的师父，寻求帮助，然而那个时候的两人已经病变得比较严重了，接触玉简最久的老孙浑身真的开始生虫了，是那种蚯蚓一般的长虫，浑身白净，唯独头部有一点儿黑色甲壳，而程杨教授则迅速地老去，老眼

昏花，仿佛下一秒就要死亡。

说到这里，老孙却陡然得意了起来，凝视着我说道：“不过天无绝人之路，事情也正是巧了，要不是遭此一劫，我还真的不知道我那老鬼师父，和我那破烂的师门，竟然是五百年前最辉煌鼎盛的修行三大圣地之一，万毒窟其中的一脉分支——修行三大圣地，苗疆万毒窟，你知道么，神奇吧？”

我眉头不由得扬了起来，我熟读茅山道藏，哪里能够不知晓当年辉煌一时的三大圣地？

现如今的修行之人，提及顶厉害的门派，自然只是说那茅山、龙虎和青城山，然而在几百年前道法还未没落的时代，谈及修行，最顶级的那一批，则是天山神池宫、东海蓬莱岛和苗疆万毒窟。

这天山神池宫据闻曾是道经中仙人与凡间交集最多的地方，听说是连接人间和仙界的桥梁，还是西王母的王庭所在，而那东海蓬莱岛，则是天下散仙的聚集地，而苗疆万毒窟，据闻曾经是蚩尤魔王统帅部下的遗留之地，还有一说，则是那万毒窟与神秘崩溃的耶郎王国有着很深的渊源——当然，传说终究只是传说，我虽然修道，但是这世间到底真的如典籍传说中的那般模样，其实还是怀疑的，而已经有几百年都没有出现过的所谓圣地是否还存在，这个也是模棱两可的事情。

不过能够跟这样的传说牵扯上联系的，也着实有些厉害。

果然，老孙说到他和程杨教授前去向他师父求救，那个耄耋之年的老人在犹豫了几天之后，最终还是向他们生出了援手，首先是使用了以毒攻毒的蛊术，将老孙制成了养蛊的容器，在他身上下了一种叫做“害蛊”的毒物，母蛊于身，子蛊不断吞噬长虫，日复一日，终于将那种毒害给抵消，而后便是传了程杨教授一种尸蛊，通过吞食鲜肉，来延缓自己的衰老。

不过老孙的师父还有一些压箱底的手段没有拿出来，这让老孙十分恼怒，两人在山中住了三年，知晓之后，便开始筹谋着，终于在一次机会中，将他师父给残忍地杀害，然后找到了一本叫做《镇压月亮山六级法门》的孤本，从中学到了许多匪夷所思的手段，而程杨教授想要摆脱自己随时都有可能死亡的手段，也在里面找到了，不过方法实在是让人有些毛骨悚然。

在思考了许久，程杨教授最终还是选择了执行，三年多前他重新回到了这个城市，然后实施了计划，接着他发现那伙人依然不死心，在这附近埋下了眼线，于是就决定假死以遁，永绝后患。

说到这里，老孙的脸上挤出了一丝诡异的笑容来，然后平静地说道：“你知道他到底需要做什么仪式么？”

我摇了摇头，表示不知晓，我修行的即便有道心种魔大法，但是接触的更多是正统道法，巫门的旁门左道以及降头之术少有所闻，瞧见我摇头不语，他笑着说道：“其实这也只不过就是一种仪式，就是要将自己血脉传承的生命，通过一种敬神的方式祭祀，然后一系列繁琐的程序之后，将其烹煮，无须过火，三成熟便成了——要保持痛苦，以及活着的生魂，然后将其一口一口吃掉，通过生吞的方式，使其灵魂和身体的融合……”

老孙不厌其烦地讲述起程杨教授如何将他外孙子，也就是女儿的儿子给烹调活吃的过程给我讲起，脸上流露出一了一种古怪到了极点的光芒来，我感觉自己胃部一阵有一阵的痉挛，只想呕吐，而他瞧见我脸色发白，终于停了下来，然后对我说道：“小子，知道我为什么会跟你讲这么多么？”

第七章 人性极恶

被老孙这般逼问着，我低下了头，想了想，这才回答道：“你是想告诉我，如何摆脱玉简的诅咒么？”

“哈、哈、哈……”老孙仿佛听到了一个非常好笑的笑话，忍不住捂着肚子大笑了几声，然后脸色才转冷，然后对我说道：“我只是想提醒你一点，能够站在你的面前，无论是我，还是老程，都经历过了太多太多的痛苦——我亲手将我师父的脖子掐断了，他从我七岁的时候就收养了我，养育我十多年，而我至今还记得他临死之前，眼睛里的那种绝望和诧异；而老程，当他吃下自己外孙子的时候，那种痛苦，也不是人所能够想象的……”

瞧见我面前这个丑陋的家伙不但没有一点儿的内疚之心，反而洋洋得意，用以炫耀，我顿时感觉到一阵怒火腾腾升起，吐了一口唾沫在地，鄙夷地说道：“呸，畜生！”

落在这个家伙手上，我晓得逃脱的机会不大了，化功散、鬼针以及捆在我四肢上面那蚕丝材质的绳子，这些每一样都能够将我给禁锢不动，既然如此，我又何必卑躬屈膝？想到这里，我整个人不由变得坚定起来，而那老孙却平静地说道：“对了，之所以告诉你，是因为让你清醒地认识到一点，那就是我们是什么都能够做出来的人，所以你千万不要心存侥幸，不然我想你一定会后悔的。”

说完这话，老孙站了起来，走到了门边，朝着那儿一个喇叭状的话筒说道：“行了，人醒了，将绵羊带进来！”

这话儿一落，只听到一道沉重的“吱呀”声，那门竟然被由外而内地打开了，接着一个可移动的手术床被推了进来，床上躺着一个盖着白布的人，而推着那床的，竟然是原先被我们认为还无威胁的小苏护士。她依旧是在医院时候的装扮，不过那白色的护士服前溅了许多鲜血，使得她整个人都充满了诡异凶戾的气息。

瞧见墙上浑身湿淋淋的我，那小苏护士一脸怒气地冲着老孙骂道：“让你把他叫醒，好好的不成，干嘛非要泼水？你不知道他脊髓上面的鬼针刚刚扎不久么，要是万一出了差错，岂不浪费了老娘两个多小时的心血？”

被小苏护士这般骂着，面目可憎的老孙却没有反驳什么，嘿嘿一笑，然后给我介绍道：“陈志程，你可能晓得她的名字了，不过我觉得还

是可以再跟你介绍一下——毒医黑寡妇，相比我那个不靠谱的师门，她才是万毒窟最有可能的传承者之一；单说名字，常年在中央的你可能不太了解，不过我就提两个案子，西川罗明峡荒村灭门案、独叶村重大瘟疫事件，都是她做的，江湖上鼎鼎有名的独行医，手艺好得不像话，这你或许就有印象了。”

老孙这么一说，我的眼皮就是一阵跳动，老孙说的这两个案子我自然是晓得的，几年前的重大要案，虽然我没有参与，但是前者是赵承风的特勤三组督办的，凶手都已经认罪伏法了，而后面一个，则是有黄养神的二组负责，至今都没有一个头绪，却没想到竟然在这里遇到了，而且还是一个看着刚刚从卫校毕业的小护士。

小隐隐于市，没想到这个家伙，竟然隐藏在金陵的一所精神病院里面，做起了普通的护士来。

她为什么叫黑寡妇？是真的是个寡妇，还是取了毒蜘蛛的名字？

我的瞳孔收缩，而这大名鼎鼎的毒医黑寡妇却摆了摆手，谦虚地说道：“哎，都是一些不值一提的小事儿，莫多说，没得意思。陈志程，我听程老说过你的事情，真不错，能够从这么底层混起，至如今，不但成为了茅山派的大弟子，而且还进入了朝堂之上，统领精英；接到这任务的时候，我还有些忐忑，针对性地演绎了好多回，不过你倒也没有传说中的那么狠，不但乖乖地赶到了南京来，而且还一下钻入了套子里面，真是没意思，我都感觉愧对手上的这些酬金呢……”

被这女人鄙夷地说着，我先是惭愧与悔恨，接着陡然抬起头来，吃惊地说道：“原来，于大师的死，也是你们的计划？”

黑寡妇没有说话，而是扭头看了老孙一样，老孙则坦言说道：“祸水东引，引蛇出洞，这事儿不但能够将追杀我们的那伙人给揪出来，而且还能够将你引出，而有了你，我们这么多年以来的疑惑，也终于可以解开了。一举两得，这事儿做得很漂亮，对不对？”

听到两人一言一语，我顿时就是满腹怒火，倘若此刻我没有受制于人，必然要操起手中长剑，将这一对狗男女给斩落剑下去，只可惜此刻的我浑身无力，而且因为背脊之上的十三根鬼针，动都不敢动弹一下，也只有咬着牙齿，咯咯响，不让自己显得太过于失态，而老孙似乎还想要撩拨我，将手术床上面的白色床单猛然掀开，我陡然瞧见有一个满脸模糊的男人躺在上面，仔细一看，却正是林豪。

此刻的林豪跟往昔截然不同，他那还算英俊的脸庞之上，竟然布满了纵横交错的十数道疤痕，分布在脸庞、额头和下巴处，这些疤痕是被

人用锋利的手术刀给切开，接着又小心地缝上去，不过对方似乎有意要折磨他，弄了许多手段，使得这密集的阵脚旁边尽是腥臭的脓液，面目全非，我也只能从轮廓之中，才能够分辨出他就是我的手下林豪。

林豪显然是受到了对方的刑讯逼供，疼昏了过去，此刻即便是在昏迷之中，剧烈的疼痛也依然在折磨着他，使得宛如破布娃娃的他不停地皱眉，浑身颤抖。

瞧见他的这一副惨状，我顿时就睚眦欲裂，愤怒的声音从喉咙深处吼了出来：“我艹，你们这些狗日的，一定会下地狱的！”

这话说得狠，然而对于这两个恶人来说却不过是清风拂面，黑寡妇耸了耸肩膀，然后说道：“那是一定的，不用你提醒我。事实上，精通六十四种刑法的我从五六岁就给人用刑了，收到的诅咒，比你想象得多得多，所以你不用多费唇舌，留些力气下来，应付下面的事情吧——哦，对了，老孙，你是雇主，这儿你说了算！”

黑寡妇的尊重让老孙颇为受用，他走到我跟前来，指着手术床上面昏昏沉沉的林豪说道：“陈志程，其实在准备弄你的时候，我和老程也对你做过研究了，师从陶晋鸿，那风骨和意志自然都是上上之选，若是想靠刑罚之术来撬开你的口，只怕是很难。不过还好你也是一个性情中人，应该不会眼睁睁地瞧着自己的手下，被我们活活给分尸，而且死前还受到莫大的折磨，临近崩溃，对不对？”

此刻的老孙一脸扭曲，而他的身子里充斥着浓浓的尸臭，而他所说的话则让我的心脏剧烈跳动了几下，这才晓得了潜伏在暗处的这些对手，到底有多么的残忍和冷酷，当下也只有冷着脸，咬牙切齿地说道：“你想知道什么，尽管问吧，何必搞这些花花架子？”

听到我一下子就服了软，那老孙颇有些意外，不过却毫不犹豫地直接问道：“告诉我，那天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什么玉简之上什么符画和文字都没有，而且拿了那么久的玉简，你却一点儿事情都没？”

我心中一跳，晓得果然来了，这事儿是老孙和程杨教授疑惑了十多年的问题，悬而未解，自然是一定要闹个明白的，不过我倘若是要将临仙遣策的真相告诉对方，只怕他们也不会住手，反而在抽丝剥茧地弄清楚之后，连我们的性命都不会留下，反而促成了我们的速死。想到这里，我只是苦笑着说道：“当日一夜逃命，我哪里晓得这些？这事儿，你问我，我又去问谁？”

我在这儿装傻充愣，然而老孙却是一点儿也不含糊，手一挥，早已准备妥当的黑寡妇立刻出手，一把精巧的手术刀在她的指间如蝴蝶纷

飞，接着林豪脸上那些本来已经缝合的伤口顿时被纷纷割了开来，接着凝固的口子出立刻流出了鲜血来，林豪被骤然疼醒了，双眼猛然一震，一声大叫道：“啊……”

他叫得绝望，而老孙则恶狠狠地瞪着我，我死死地咬着牙，就是不肯放松，一口咬死道：“我真的不知道为何我没有受到诅咒……”

老孙看着手术床上全身被绑、满脸鲜血肆流的林豪，眼睛眯成了一条缝，接着将自己的手掌覆在了林豪的脸上，死死按住，然后对黑寡妇说道：“看来你的计划还是有误啊，在我们陈组长的心中，这位老鼠会的叛徒，好像没有什么地位啊……”

他顿了一下，接着眉头一挑，然后扭头瞪着我，然后嘿嘿地淫笑了起来：“那我们换一个人如何——在你身边的那个小姑娘，你也忍心她受到伤害么？老孙虽然好久没有尝鲜了，不过那小女孩儿那么漂亮，我倒不介意当着你的面，跟她弄上一回！”

第八章 绝境温暖

“我++你妈！”

听到老孙这么不要脸的话儿一说出来，对小白狐儿的关心、对林豪遭遇的痛苦，以及对面前这两个完全没有人性的狗东西那种恨之入骨的愤怒，一齐爆发了出来，我顾不得插在我背脊之上的那十三根鬼针，疯狂地摆动着身体，试图摆脱那绳索的束缚。黑寡妇配置的化功散虽然能够将我丹田气海之中的劲气给驱散，但是我修行魔功，淬炼身体，却也有一股蛮力，如此疯狂而动，那捆在我手腕脚踝之上的绳索立刻被绷得笔直。

我这是不要命了，整个人陷入了疯魔状态，这情形显然不是老孙和黑寡妇所预料到的，他们不会想到看着挺理智的一个人，竟然会不顾自己的性命自残，顿时就慌住了，老孙朝着黑寡妇大声喊道：“快点控制住这疯子，要是让他死了，我们所有的功夫都白费了！”

黑寡妇没有再将心思花到了折磨林豪的身上，而是朝着我这边冲了过来，试图控制我，结果我猛然挥手，不让她靠近，而尽管我这行为看着没有一点儿伤害，但黑寡妇最终还是不敢莽撞上前来。在犹豫了几秒钟之后，她的手朝着怀里一摸，扬起来的时候，却是一根飞针刺入了我的胸口，接着我感觉到浑身一麻，却是先前偷袭我的那种伎俩。

不知道是不是有过一次的经历，我竟然没有立刻昏迷过去，只是眼前的一切都变得模糊，接着老孙的声音从很遥远的地方缓缓传来：“你不是说他服了你的化功散，三日之内软绵无力的么，刚才是干什么，怎么便变成这样呢？”

那黑寡妇则辩解道：“我哪里知道，许是他身体素质太强悍的缘故吧，想想都有些后怕，要不是我有着连大象都能迷倒的麻象散，昨天还真的拿不下他呢……”

“现在怎么办？这小子一心求死，吓唬不住他了啊？”

“不管，程老不是去联络法螺道场的老魔了么，具体怎么办，他回来不是就有结果了？反正我只是那一句话，赶紧搞完，到时候尾款给我，咱们皆大欢喜……”

“放心，东西少不了你的，那本破书我现在拿着也没有用，赶紧将这事儿了结，我也能过上几天人过的日子……”

……

世间混沌，不知道过了多久，我觉得浑身发冷，直哆嗦，然后疼痛一阵一阵地袭来，就像浪潮，这疼痛攀到了一定极限的时候，我终于苏醒了过来，脑子浑浑噩噩地持续了几秒钟，倏然清醒了过来，不动声色地挪动了一下身子，发现自己并没有站着，而是给趴着绑在了床上，我小心地睁开眼睛来，发现四周一片漆黑，而自己则还是身处于先前的那个房间里，并没有移动。

我屏住气息，听到旁边传来了低沉的呻吟，仔细一听，却是林豪的声音，在仔细地观察了一番之后，才发现这房间里面只有我和林豪两人，除此之外，别无他物。

听到林豪这痛苦难耐、忽高忽低的痛苦呻吟声，我心如刀割，此事最终还是怪我太过于冲动和自信了，也是因为这两年我走得太顺，所以警戒之心少了许多，原本想着提防一下门外之人就行了，却不料最终让我栽跟头的，却是我根本就没有注意到的小护士，我万万没有想到，一个看着完全无害的小姑娘，竟然会有一把将我给制住的手段。

所以说，行走江湖须谨慎，老人小孩和妇孺，看着越无害的家伙，越有可能是致命的尖刀。

我悔恨不已，不过却也没有办法挽回，张了张嘴，艰难地低声喊道：“小豪，你怎么了？”

听到我的声音，林豪的呻吟声立刻忍住了，欣喜地说道：“老大，你醒过来了么？我还好，不要紧的，你没事吧，我看到你背上有好多根钉子，鬼气森森的，你小心点，别动到——我听苏紫颜那骚货说过，倘若稍微移动了一下位置，估计你下半生都得躺在床上上了……”

为了怕我乱动，打乱了他们的计划，老孙和黑寡妇将我给捆得严严实实，根本就没办法动弹，我试了一下，不由得苦笑道：“林豪，你觉得我们还有机会谈下半生么？”

“怎么没有？”强忍着疼痛的林豪努力地说道：“尾巴妞当时负伤逃走了，有她在，还有布鱼，就能够联络在京都的一组兄弟们，等我们大部队增援过来的时候，将整个金陵城给翻了，还怕找不到我们？到了那个时候，这几个家伙落在我们的手上，特别是苏紫颜那臭娘们，老子非得好好弄一弄她不可……哎哟！”

林豪整张脸都给黑寡妇割成了破布，缝上了又割开，原本还算俊朗的林豪此刻肯定已经被毁得不行了，连说话喘气和笑一下，都会扯动伤口，痛苦不已，所以提到黑寡妇，顿时就是满腹怨气，恨不得将恶毒的女人给生吞活剥了，不过当我听到他说起小白狐儿竟然逃走的时候

候，就好像陷入绝望深渊之时看见了一束光亮，顿时就振奋起来，出声问道：“真的？尾巴妞已经逃出去了，她没有被那女人毒倒？”

林豪努力地压制脸上的疼痛，咬着牙说道：“没有，她也被那女人下了毒，不过尾巴妞十分聪明，见势不妙，立刻冲向了大门，程杨那老家伙去挡她，结果被尾巴妞震了一下，歪倒在了一边——后来的事情我也不晓得了，不过她应该没有被抓到！”

我点了点头，黑寡妇手中的那麻象散虽说能够将我给一下迷晕，但是小白狐儿毕竟是洪荒遗种，体质跟我自然有所不同，虽说没有反抗之力，但是凭借着最后一口气力逃遁而出，也是有可能的，而不管后续如何，小白狐儿没有危险，我便真正松了一口气。

林豪感受到我的心情变得好了一些，他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期期艾艾地说道：“老大，有一件事情我得给你交代一下——他们前天对我用刑，我最后没有扛住，就将我的来历和特勤一组的好多事情都给招了，对不起，我……”

林豪显得很难过，然而我却出声阻止了他：“小豪，别说了，这事儿说起来是我对不住你，是我考虑得不够周全，没有重视敌人，方才落入对方的圈套里面，而且还连累你受苦了。这一回要是我俩都栽在这里了，老哥欠你一辈子！”

听到我满怀歉意的话语，林豪却显得有些激动了：“老大，你别这么说，当初要不是你不计前嫌，将我给招进特勤一组，我陈子豪哪里会有今天？这些年我回家，老爹老娘不知道有多开心，也能够街坊邻里那儿扬眉吐气，不再低人一等了——别的不说，就为了这事儿，我这条命就是你的，何必再谈别的？”

林豪这话说得我心中一阵难过，滴水之情，涌泉相报，这便是我旁边这个小兄弟的执着，而当初的我其实并非是为了别的，不过就是想物以致用而已。

我实在没有想到，当初的随性之举，竟然能够改变这个年轻人的一生。

我也没想到，林豪会如此铭记于心，这让我的心情变得颇有些复杂起来，不知道为什么，在这样的绝境之中，在这样的状况之下，竟然能够感觉到一种温暖，从内而外地散发出来。

林豪脸上的伤很严重，说话牵扯了脸部肌肉，我跟他聊了两句，便明显得能够感觉出来，便让他停歇下来，不要多聊，存些力气，好应付那些家伙，林豪很听话，没有再多说，只是最后又讲了一句：“老

大，我是个很没出息的家伙，不怕死，但怕疼；如果他们拿我的性命威胁你，请你一定不要就范，到时候我自己找个机会痛快了就成了……”

说完这句话，他似乎闭上了眼睛，呼吸也从急促变得均匀，我长叹一声，看着头顶上面的天花板，不知道自己现在身处何方，但是也晓得一点，一入江湖岁月催，河风吹老少年郎，生死之事，从来随意，奋斗由我，成就由天，看得开一点，未必不是好事。

不说话，两人都陷入了沉默，林豪不一会儿就陷入了睡眠状态，鼾声渐渐升起来，他显然在这段时间里受到了太多的痛苦，心里面也承担了许多压力，此刻与我交流之后，倒是安下了心来。

我在静室中沉默不语，脑海里一直在思索着脱身的办法，过了差不多半个多小时，却听到铁门吱呀一声闷响，有人进来了，我这个角度看不到门，不过吸了吸鼻子，却笑得是那个化成小苏护士的毒医黑寡妇走了进来，她径直来到了我的跟前，盯着我一会，突然“噗嗤”一笑，竟然说道：“别装了，我知道你醒了，趁老孙不在，我跟你谈一笔生意，你觉得如何？”

听到她的话语，我猛然睁开了眼睛，迟疑地说道：“生意，什么生意？”

第九章 心灵鸡汤

我对于这个化名为苏紫颜的黑寡妇恨之入骨，并不仅仅只是因为她将我暗算了，并且将林豪毁容，而是因为老孙介绍她的时候，提及的那两桩案子，着实是有些丧心病狂，别看这女人年纪轻轻，但是在她的手上，可有上百条的人命。这样的变态倘若不能被绳之以法，这简直就是对我这些秘密战线从业人员的侮辱。

然而当她提出来，说要跟我做一门生意的时候，我那心脏不由得一阵剧烈跳动，晓得自己逃出去唯一的机会，可能就在眼前了。

我行走江湖这么多年，理智早就不会被情绪所控制，听到这女人靠近前来，便故作镇定地皱眉问起此事细节，那黑寡妇拉了一把椅子到我跟前坐下，脑袋凑到我面前来，靠得十分近，此刻我才发现她原先那满脸的雀斑居然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光洁的皮肤，仔细一看，发现倒是一个长相清秀的女子，而这女人将头凑到我的面前来，鼻子与我只有一指的距离，我甚至能看到了她的红唇，感受到口鼻之间吐露出来温润的气息。

凝视了我几秒钟之后，这女人竟然莞尔一笑，风情万种，充满魅惑地对我调笑道：“我漂亮么？”

紧身曲致的黑色衣服将她玲珑起伏的身材包裹，大眼睛、锥子脸，红唇上面有着许多成熟女性那种致命的诱惑力——面前这个女人或许长得颇为秀美，然而我却晓得这副皮囊之下所寄居的灵魂到底有多么丑陋，当下也是不为动容，平静地注视着她道：“相比较于这个问题，我更关心你刚才所说的生意，到底是什么。”

黑寡妇不满地瞪了我一样，皱着鼻子说道：“真是个无趣的男人，跟那个家伙一样，难道茅山上面的道士都是这个德性？好了，时间紧迫，我长话短说，首先我问你一个问题，你可知道程杨和老孙两人他们所想要对付的那个家伙，到底是何人么？”

我摇了摇头，说不知道。

黑寡妇早有预料，并不意外，她也不隐瞒什么，直接告诉我道：“实话跟你说，我也是刚知道不久，起初我只以为他们需要对付的，是法螺道场那些个玩弄奇门法阵的土包子，那个从小喽啰蹿起来，自谓老魔的家伙，却没想到那个家伙却是另有身份，他极有可能就是当年利苍墓中逃脱的恶灵，也就是利苍墓主人的亡魂！”

我听到了，陡然心惊，失声喊道：“怎么可能，那利苍可是几千年前的老东西了？”

黑寡妇嘿然笑道：“我也是听他们私底下的谈话才了解的，这事错不了，十有八九。那么问题来了，他们两个再厉害，哪里可能是一个活了几千年的老鬼对手？即便那老鬼沉眠多年，力量丧失许多，但是我还是觉得实在不靠谱，而如果他们两人失手了，答应的报酬我该跟谁要去？所以我想了好久，觉得身为茅山首徒的你，或许能够付给我一些有价值的东西，若是如此，作为交换，我或许能够帮你一些小忙……”

听到黑寡妇的如意算盘，我不由得苦笑道：“我身上有两把剑，一把乃认主的魔剑，另外一把叫做‘斩邪断瘟使院’，不过都被收走了，另外还有一份卦旗，这些估计都在程杨那老贼手上，我可没有能够跟你交换的东西。”

黑寡妇黝黑的眼睛四处一转，嘿然笑道：“有的东西是身外之物，别人能够带的走的，有的则是别人带不走的……”

经过黑寡妇的提醒，我眯着眼睛说道：“这么说你是想要从我身上，探听到一些修行的法门或者什么消息咯？实话告诉你，我这里自然有茅山的修行功法，不过倘若没有师父带着，你绝对会走入歧途。这些于你，都不过是鸡肋之物，根本是用不着的东西……”

“行了，不要说了！”

黑寡妇打断了我的话语，直接了当地说道：“法螺道场的那老魔锲而不舍地追逐玉简这么多年，而那玉简之上却根本什么都没有。你的事情，我曾经听老孙和程杨两个老家伙谈起过好几次，十几年前的那一场考古之中，尽管你将玉简交给了程杨，但是你一定动了手脚，对不对？坦白说吧，那传说中的《临仙遣策》到底是不是被你拿了？我也不贪，你抄一份给我，倘若是真，我便在那两个家伙回来之前，放了你们！”

这女人三言两语，便直截了当地说出了自己的目的，瞧她这模样，似乎已经笃定了那消失的临仙遣策就在我的手上，而倘若我开口承认，她便冒险将我给放走一般。但我哪里能够相信这女人虚假的谎言，尽管她演得仿佛很逼真，但是我却晓得一点，那就是程杨和老孙既然已经找上了她，要么就是有所防备，要么就是绝对信任，必然都是有掣肘手段的，不管怎么说，黑寡妇都跟我不是一条心。

所以此刻的所有言语，都不过是想要骗我开口的假象而已，我倘若真的信了，恐怕就变成了冤大头，让人耻笑。

这不过是对方诓骗于我的另外一种手段，我心中刚刚燃起来的希望顿时又熄灭了去，不过却不动声色地顺着她说道：“我若有，早就招出来了，何必还受这么些苦头？不过你若是真的想要些好处，我倒是有另外一物，可与你交换——此功法乃稀世之物，名曰‘道心种魔大法’，能够道魔双修，倘若能够有所领悟，功力必然飞速增长，比那虚无缥缈的临仙遣策，却也好过无数倍。你若有意，我可教你！”

我努力地夸赞着这门功法，然而那黑寡妇却嗤之以鼻地笑了：“你这法门，据我所知，其实当真也是一门奇术，当年邪灵教三大功法，便有其一席之地，不过自从后来邪灵右使被害，大家方才晓得，所谓道心种魔，不过是替他人做嫁衣裳而已，除非你能够转世重修，要不然这法子，不过鸡肋——想用这来骗我，你太不真诚了！”

我的心思被黑寡妇给一语道破，也不慌张，而是平静地说道：“我所拥有的，都给你看了，你不要，我也没有办法，至于所谓的临仙遣策，我真没有——我哪怕是知道一点儿讯息，胡编乱造都可以，但是说真的，你这么聪明，我瞒不过你，便也不想做这无用功了。”

黑寡妇瞧见我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模样，手指顶在了我的额头之上，愤然说道：“你这是不想活了，对吧？”

我趴在床上，唯有苦笑，闭目说道：“我此刻别无所求，只求速死，给个痛快就行！”

黑寡妇站了起来，转过身去，从我的角度看过去，却见她苹果一般饱满的臀部扭来扭去，声音却越发的低沉阴寒起来：“陈志程，你真是个老顽固啊，我也不防告诉你一件事情，你知道程杨那老头儿这两天为何不在么？实话跟你说，他此番前去跟法螺道场的老魔联络，准备用你的性命，来换取诅咒的解开，而倘若这件事情最终达成了协议的话，只怕到时候你面对的，将不是我这样善良的人类，而是那活了几千年的老鬼了……”

她的手已经搭在了铁门的把手上，停顿了一下，然后回头说道：“你好好想一下吧，在我手上，或许能活，最坏的结果也能够安心死去，而你倘若落在了利苍的手上，嘿嘿，只怕你这辈子、下辈子，那就要永世沉沦，受尽折磨了！哈、哈、哈……”

黑寡妇留下一句话，让我好好考虑一下和她合作的事情，接着扬长而去，留下沉默的我，在黑暗中，越发地愤怒起来。

足足过了三五分钟，我的呼吸方才归于宁静，这时我听到林豪的声音：“老、老大，话说，如果咬舌自尽的话，能不能成功？这事儿，

你可曾有听人说过？”

林豪刚才应该是清醒的，也听到了黑寡妇与我的对话，这使得先前还信心满满的他此刻却只想着求死，我不由得苦笑了几声，然后告诉地道：“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林豪，你加入特勤一组，组里面的前辈教了你很多东西，而你也有了大的进步，而今天我教你两件道理，你仔细挺好了……”

林豪犹豫了一下，然后恭谨地问道：“老大，请讲。”

我说：“第一个道理，男人出来闯世界，靠得从来都是拳头和脑子，而不是这张脸面，此为其一；其二，永远都不要选择放弃，要坚持，只有坚持到最后，你才会发现，事情终究是跟你当初所想象的不一样，或许最后的胜利果实，其实是属于你的！”

林豪苦笑道：“老大，死到临头了，你就别再说心灵鸡汤了……”

我闭上眼睛，仔细地发散炁场，感应了一下周遭的情形，然后冷笑着说道：“王木匠，你是打算等我死了，你再现身，对么？”

第十章 程杨现身

此间加诸在我身体之上的诸般束缚中，化功散将我体内劲气全数消融，而那插在我脊梁之上的鬼针则是锁住了我回气的通道，然而我本身经脉通达、洗髓伐经之后对周遭产生的炁感，却并没有被剥夺，当下也是将意志蔓延出去，立即感受到了藏在八卦异兽旗中那王木匠的气息。这气息虽弱，但我与它极为熟悉，却也是一阵狂喜，当下也是冷言将它激出。

王木匠天生怕死，而且桀骜不驯，不过被我师父操弄过一番之后，倒也表现出了十分恭顺的态度。果然，我这话音刚落，余光处，王木匠那张皱巴巴的老脸便从墙上浮现了出来，一脸苦笑地说道：“嘿哟，陈小哥，你以为我愿意么？刚才门口有一老头在那儿蹲着呢，那家伙可是老江湖，稍微有一点儿异动，咱们可就都得交代在这儿了，我这不是小心么，你可别多想。”

王木匠只是寄宿在八卦异兽旗中，在我师父降服之后，倒也能够自由出入，但是离开得不能太远，我听到他的这说法，倒也认可，抿了抿嘴唇，然后问道：“那两狗贼呢，现在干嘛去了？”

听到我的问话，王木匠犹豫了一下，这才低声说道：“呃，那啥，旁边不远有一个房间，两人滚到一张床上去了，至于干什么，这个我倒也不晓得——要不然，我现在过去帮你看一眼？”

王木匠说这话的时候一脸怪笑，而我脑海里立刻浮现出了老孙左脸下那十几个黑色肉洞，上面的脓液以及钻来钻去的蛊虫，想起黑寡妇白嫩的娇躯在他身下翻滚不已，又想起刚才那婆娘居然还有点色诱我的意思，顿时就有一种想呕吐的感觉，连忙阻止了略有些小兴奋的王木匠继续说下去，而是问道：“他们两人在外面，有没有说些什么？”

王木匠走到我床前来，摇了摇头道：“没敢离得太近，听得不是很仔细，不过你刚才咬死不说的，至少能活——嘿哟，看看，阎罗十三鬼针术，这手法有日子没有瞧见过了……”

“你懂？”听到王木匠一下子就叫出了我背后被施加的手段，我顿时就惊喜不已，赶忙问道：“能帮忙解决么？”

王木匠摇头苦笑道：“当年有几个苗巴子误入石林，我倒是看见过这事儿，后来将其中一个家伙给俘虏了，还亲自过问此事，略有些心得——千百年来，前来石林寻宝的人何其多也，老头子虽说只是个阵

灵，但是了解的东西，远比你想象得多。不过我得事先告诉你，这阎罗十三鬼针术，因为顺序的不同，可有千百般的变化，倘若是落错了一针，那绝对就是瘫痪的下场，所以只有施针者方能解除，所以你指望我，那可是想多了……”

听到他这话儿，我顿时就苦起了脸来，示意捆在我身上的那绳子，能否解开？

王木匠凑过去瞧了一眼，哈哈笑了：“天山冰蚕丝，这玩意用来捆你，倒是有些大材小用了，看得出来，对方是相当看重你的，所以说，落在这样的有心人手上，你也没办法。这绳结是十字交叉捆绳术，我倒也是能解，不过有着那鬼针在，你寸步难行，解开了反而会暴露老头子我的行踪，我建议你还是不要妄动。”

我皱着眉头说道：“那我们现在怎么办？你知道我们现在在哪儿么，要不然这样吧，你出去，帮忙给我报个信？”

王木匠苦笑道：“陈小哥，你是不是被人当做猪一样捆着了，脑子也变成猪脑子了？你师父亲自作的法，我王木匠若是离开那八卦异兽旗十丈，顿时就灰飞烟灭，这荒郊野岭的，你让我去哪儿给你报信？这可是你作茧自缚，与我何干？”

听他抱怨，我苦笑不已，当初我师父是怕这老小子临阵脱逃，没有拼死之决心，方才会有如此限制，却不料事到如今，反倒是成了累赘，不过听到王木匠的话语，我不由得一愣，下意识地问道：“怎么，我们现在不在城里了？”

王木匠点了点头，说对，听两人聊天，说是一村子里，离公路也远，而且这地面也做了禁制，我若是随意闯荡，他们立刻就会发现。

我沉默了几秒钟，然后对王木匠说道：“切莫惊慌，他们是在等程杨那个老乌龟，你且藏在我的体内，静待时机，等到有机会了，到时候我们再想办法。”

此时此刻，也只有如此了，尽管远离八卦异兽旗会让自己冒着极大的危险，但是王木匠却也豁出了去，并没有计较太多，虽然也唠叨几句，但还是乖乖地化作一条细线，滑入了我的鼻孔中，再沉浸到了我的丹田里去。我的丹田气海，此刻已经被那化功散给消融得一片虚无，王木匠落入其中之后，在我的脑海之中大惊小怪地叫了几声，接着便开始给我清除起了那化功散来。

那老家伙这些日子以来一直寄居在八卦异兽旗中，除了法阵之外，倒也能够自我修行，此刻用气机推动，倒也将那歹毒无比的化功散

给我一点一点消融，让我能够感受到空空荡荡的丹田之内，气劲回暖，重新有一丝一丝的力量回涌上来，不再那般痛苦。

有着王木匠在，我体内的化功散逐渐开始变得稀薄，虽说那效用依旧还在持续，但是我终究还是有了一线生机，不知不觉又过了许多时间，就在我感觉自己的修为似乎恢复了三分之一的时候，突然听到那铁门发出了一阵响动之声，正在奋力与化功散对抗的王木匠就像受惊的小兔，赶紧沉寂了下来，一动也不敢动。

随着门吱呀的沉重响声开启，那紧紧封闭的铁门被推开了，我闭目假寐，不敢装作清醒的样子，而却听到有一个脚步声缓慢走到我跟前来，凝视了我许久，这才缓缓地说道：“别装了，我知道你醒着呢，咱们谈谈吧。”

听到这声音，我骤然睁开了眼睛，瞧见在我面前的这人，居然是几天都没有露过面的程杨教授。

老孙这个家伙虽然表现得极为阴毒，但是我却看得出来，他与程杨之间，更多的时候老孙像是一把剑，而真正的食脑者，出主意的人应该都是程杨这老匹夫，想必通过嫁祸于墨晗大师的手段，使得他遭受杀身之祸，继而将我给引到此间来的这一系列事情，则都是这狗东西策划的。想到这里，我看着这个四十来岁的家伙，心中就是一阵愤怒，恨不得有一把剑，陡然一挥，那张带着胜利者笑容的脸就从脖子上掉落下来。

被我死死瞪着，程杨教授显得额外平静，长吐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前因后果，想必老孙都跟你讲过了；我也听说了，你宁愿死，也不肯将那天真正发生的事情给讲出来，那么我只有跟魔鬼做了一个交易，用你的性命，去换回我们的安宁。不过在出发之前，我还是想再问你一句，那临仙遣策，你到底有没有？”

我僵硬的脸上抽动了两下，然后哼声笑道：“跟魔鬼交易？我看你自己就是魔鬼吧？一个将自己亲外孙女给吃了的家伙，有什么资格，去说别人恶毒？”

被我这么讽刺着，那程杨教授却只是平静地自嘲一笑，然后说道：“老孙那张破嘴，还真的是什么都说，不过你应该也知道，为了活下来，人总是会比他自己所能够想象到的，更加坚强。不过你既然是这样的态度，那我也就不再多问了，就这样吧，将你交给老魔，让他来折磨你吧，我就不操太多的心了。”

说完这话，程杨教授倒也不磨蹭，走到门前，对外面的人说

道：“检查一下，看看他身上的禁制够不够，我去外面发动汽车，等完了你和老孙将他带上来，我们马上去十堰，我跟那帮家伙约了在那儿交易。”

门外那人却是黑寡妇，听到程杨老匹夫的吩咐，顿时就不满意了，抱怨道：“干嘛要跑那么远啊？”

程杨说道：“现在是咱求着别人，就不要指望着自己能有多方便。”

黑寡妇指着林豪说道：“这个家伙怎么处理？”

程杨回过头来看了奄奄一息的林豪一样，浑不在意地说道：“这个家伙没有用处了，弄死算了，注意啊，处理好一点，别弄脏了这房间，以后还得用呢。”说完这话，程杨匆匆离开，而黑寡妇则扭着屁股走了进来，先是检查了一下我的瞳孔，接着将我嘴撬开来看了两眼，然后手开始朝着我的背上摸了去，似乎在检查那鬼针的深度。

小心翼翼地检查完毕之后，她从兜里拿出了一个注射器来，一把打在了我的脖子上面。

这依旧是麻象散，我立刻感觉到眼前一阵模糊，瞧见黑寡妇朝着林豪走了过去，我倏然心惊，奋力朝她喊道：“留他一命，我们的生意……”

话还没有说完，我已然昏死过去。

第十一章 嗟来之食

当我再次醒过来的时候，发现自己已经在车上，很小的一个空间里面，我被绑在了一张椅子上面，鼻子里充满了鱼虾河鲜的腥气，而跟前不远处，则是端坐在前，闭目假寐的黑寡妇。车子还在行驶之中，车身不停地抖动，有一丝亮光从间隙透进来，让我能够想象得到，我们应该是在一个货车靠驾驶室的车厢夹层里面。

我意识醒过来了，但是身体却过了好一会儿，方才回复了感觉，发现背脊之上的鬼针仍在，不过似乎已经完全潜入到了我的皮下，没有先前那种刺痛的感觉，即便我随意摆动身子，也不会被碰到。

我想这也许有可能是改进版的阎罗十三鬼针术吧，毕竟程杨和老孙这两个狗日的想要拿我的性命去跟法螺道场的老魔谈判，那就必须保证交接的时候，我还活着，所以才会变得如此谨慎。我醒过来之后，脑海中一直在思考一个问题，那就是林豪到底有没有被我面前的这个女人给处理掉，一时间有些心急如焚。

林豪是我的手下，也是我的小兄弟，他倘若真的死了，说句实话，我若是有半点儿机会，也一定会亲手将这三个人给弄死，以祭奠林豪的在天之灵。

即便是亲手将他们抓捕，送入白城子更符合行政手续，也更加合法，然而我却并不管这些零碎的事情，唯有杀，方才能够消解我心中的恨。

黄泉路上，一人太过寂寞，若是四个人，或许还能够赶得及，凑上一桌麻将。

黑暗中，我瞪着眼，感受到那车子在道路上飞驰着，这会儿估计正在走一条并不算很好的道路，过一会儿就转一个大弯，一路颠簸不平，再加上他们用来打掩护的那鱼虾水产实在是太过于腥臭，着实有些难受。似乎感受到了我目光的注视，一直闭着眼睛的黑寡妇突然醒了过来，看到我黑暗中的眼睛，不由得一愣，下意识地伸手搭在了我脖子上的血管处，接着诧异地说道：“怎么可能，这么大的剂量，居然也只能迷昏你小半天了？”

尽管我看到面前的这个女人就感到恶心，但还是忍耐住了心中的厌恶，开口说道：“有什么不可能的？”

黑寡妇的手从我的脖子往下滑，划过我的肱二头肌、胸肌和腹

肌，终于在我腰间止住了，没有再次往下，大概感受了一番之后，这才说道：“你先前说自己修炼‘道心种魔大法’，我还有些不相信，不过这回倒是觉得没有在骗我，要不然也不会有这般强悍的身体，估计也是魔气洗刷而致，快速的适应和复原能力，让你能够抵御大部分的药物——估计多打几次，那麻象散也撂不倒你了……”

“林豪怎么样了？”黑寡妇唠唠叨叨地说着，而我却毫不客气地直接问道。

那女人皱了一下眉头，打量了我一番，然后满不在乎地说道：“那个小子啊，一个无用之人，留在世间也不过是浪费空气，我处理了，你放心，他死得很安详，打个哈欠就毙命了；接着我用化尸粉将他处理了，然后冲到了下水道里，相信没有人能够发现了吧？”

听到她漫不经心地说起了如何处理林豪的经过，我的心在滴血，牙齿紧紧咬着，被捆着的双手，指甲深深嵌入到了掌心的肉里去。

我心疼，无法释怀，才想要用肉体上面的痛苦来掩盖住这种痛苦，然而却越发地感觉到那种疼痛的独特。

我想杀人，想将面前这女人给剁成碎片。

然而现实却是那么的残酷，恰恰相反，我不但不能对这女人有任何动作，而且全身受制于人，人为刀俎我为鱼肉，我的性命才是最不值钱的玩意。

想清楚了这一点，我便明白愤怒只不过是懦弱的情绪，当下也是咬紧了牙关，不再说话，而就在这时，我瞧见了黑寡妇脸上流露出来一抹戏谑的微笑，心中一动，突然生出许多希望来，压低了声音说道：“不对，你没有杀了他，对么？”

黑寡妇波澜不惊地说道：“我们的协议依然有效，交出临仙遣策，你有什么需求，我都可以满足你……”

我摇了摇头，正要再问，那车子突然停了下来，黑寡妇的脸上立刻露出了谨慎的表情，手往身下一抓，立刻掏出一团腥臭的布团堵在了我的嘴巴里，然后中指放在唇间，轻轻嘘了一声，耳朵则贴在了车壁之上，侧耳倾听着什么。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想沉下心思来仔细倾听，结果那声音全部都被卡车发动机的震动给盖过了。我看到黑暗中，那黑寡妇的脸上挂着严肃的表情，心想着莫非是遇到了盘查，不过我落入敌手，却也不敢轻举妄动。正纠结间，大约持续了十几分钟，那车子再次发动，朝

前行驶而去，黑寡妇终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拿开堵在我嘴里的那布团，似笑非笑地看着我说道：“没想到你们的人还挺重视你的，这么偏的路，都有人设卡……”

她这么一说，我的心中立刻充满了懊悔，晓得刚才应该是我们的人在设岗盘查，说不定还有我们特勤一组的人，与我擦肩而过了呢；不过话说回来了，有人这样贴身看护着，我就算是想闹些幺蛾子，恐怕也会被扼杀在了萌芽状态。

接下来的时间，我再次跟黑寡妇套话，试图从她的嘴里盘问出林豪的消息来，结果这女人满嘴胡言乱语，一会儿说林豪被她分尸降解了，一会儿又说人还活着，我交出临仙遣策，他们就能够放过林豪，我听到耳边，心却沉了下去，抿着嘴，不再多言。

我不说话了，黑寡妇便闭目而眠了起来，路途毕竟漫漫，谁也不是铁打的。

黑寡妇假寐，而我则开始试图沟通起了王木匠来。除了林豪，我还担心另外一个问题，那就是对方并没有将八卦异兽旗给带在身边，倘若如此，只怕王木匠就有危险了，不过好在对方似乎还是挺介意从我手上夺去的法宝，也一直随身携带着，所以王木匠沉浸在我的丹田之中，倒也无碍，不过就是怕被这女人发现，感知到任何一点炁场异动，故而小心翼翼，不敢冒头。

旅途满满，时间颇长，不知道过了多久，车子停住了，接着夹层被打开，老孙唤黑寡妇下去吃饭，两人拉着小手儿离开，夹层再次被封锁住，在感知到敌人已经走远，我连忙呼唤着王木匠出来。

磨磨蹭蹭了好一会儿，王木匠才浮现而出，对我说道：“着什么急，他们还没有走远呢。”

我顾不得与它扯淡，赶忙问起林豪的生死之事，王木匠却告诉我，它也不晓得，当时太危险了，它根本就不敢冒头。这回答可把我气坏了，但是就有点恼怒，说你还自号“天下阵灵第一人”呢，就这么胆小？王木匠却笑了，说老头子的主场在石林，你若是把我送回去，力量回复，这三个小杂鱼你看我拿不拿捏得住他们？

王木匠说我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我也无语了，问有什么好消息没有，要不然我可真的就绝望了。

那猥琐老头笑了笑，估量着那三人吃饭可得有一段时间，而他正好可以帮我把深嵌入背脊之上的鬼针给消解了，再留一点儿，充个样子。我这才一阵惊喜，问你懂解法了？王木匠颇为得意地点了点头，瞧

我不太相信之后，这才又补充道：“那天临走的时候，那女人按照施针的顺序给你挨个儿检查过了，我有七成的把握能够解开，不过风险也蛮大的，你看……”

我心中激动，别说七成，便是只有一成，我也要搏命，当下便吩咐王木匠赶紧行事，免得那些家伙吃饭回来了，发现我们。

王木匠走到了我的背后，一双虚无的手在脊梁之上揉挤按捏，不时还拍打我背上的肌肉，我闭上眼睛，仔细观想感受着，过了几分钟，但觉第一根鬼针脱离了我的身体，一口浊气吐出，顿时觉得热流从那穴道游过，人也精神了许多。有了第一根，接着就是第二、三、四根，王木匠到底是手艺人出身，无论是做木匠，还是拔鬼针，那都是一气呵成，毫无停滞，唯独到了最后两根的时候，他似乎才犹豫了下来。

不过很快，他用近乎粗鲁的方式将鬼针全部拔出，那针尖离体的一瞬间，我顿时感觉到浑身一阵舒畅，就好像绑在身上的一副千钧枷锁解开了一般，恨不得直接跳起来。

瞧见我浑身舒畅的模样，王木匠在我的耳边低语道：“淡定，淡定，你此刻气血受阻，修为未恢复，还被捆得死死，千万不要试图暴露自己的实力，要不然被对方发现了，一样是个‘死’字。”

王木匠这般一说，我方才收敛起来，这时那车厢又传来了声音，王木匠一扭身，朝着刚才黑寡妇坐着的箱子钻了进去。

它刚刚消失没多久，那门被打开了，老孙一脸不爽地走了进来，扔我脸上两馒头，奚落道：“喏，吃！”

第十二章 交换血誓

且不说老孙的这态度，以及我对他的仇恨程度，即便是他讲得颇为客气，瞧见他脸上钻来钻去的白色蛊虫，即便是好几天水米不沾了，我也依旧有些接受不了——天知道黑寡妇那女人是怎么克服这心里障碍，方才会跟这样恐怖的家伙在一群滚来滚去的呢？

当馒头滚落在地的时候，我看都没有看一眼，装出虚弱无力的样子，脑袋耷拉，仿佛马上就要死去一般，不做理睬。

见我即便是要晕死，也不愿意吃着嗟来之食，老孙冷哼了一声，将那夹层给锁好，然后坐在我跟前笑道：“要不是为了交到法螺道场手上的时候，得保证你不会死去，你以为我会好心给你带吃的？”

我一阵无语，知道老孙这是跟黑寡妇相互值班，轮流在夹层看守我。

对于像老孙或者黑寡妇这样的变态，过多的言语和求饶，都不过是自取其辱，我接下来将要面对的，还将有可能是被利苍附身的老魔，以及他手下那一帮法螺道场的人；当然，这三个家伙我也是不可能放过的。而这所有的一切，都需要一个契机，一个前提，那就是我必须自由，方才能够站直腰杆说话，当下我也是将心神沉浸着，苦忍爪牙，潜伏在阴影中。

然而我不理老孙，那老小子却还来劲儿了，瞪着我说道：“怎么，你觉得我很恐怖，对吧？是不是觉得我身上的这些小虫子很恐怖？”

被这般问起，我倒也不能装睡了，睁开眼睛来，问道：“何出此言？”

老孙竟然伸出了右手，从自己脸上的孔洞里面拔出了一条细长的蛊虫来，这蛊虫长得宛若蚯蚓，不过通体呈莹白透明色，脑袋一点黑，一张嘴，仿佛有着巨大的咬合力，看着这种恶心的虫子，老孙却咧嘴，露出一口黄牙笑道：“怎么样，看着很美，对吧？说实话，要不是怕利苍那老魔头有意见，我真的很想在你身体里面养上这么两条，生息繁衍，让你也感受到那种极致的感受？”

我看着那虫子在我眼睛前的几公分处不断扭曲，平静地说道：“我既然已经是阶下之囚，你想怎样就怎样吧；不过你可要记住，我是茅山首徒，是陶晋鸿的徒弟，所以我也有自己的尊严，太多折辱的话，或者期待我求饶的话语，就不要再讲出来了。”

被我这么一说，老孙勃然变色道：“小子，你有种，你是不是觉得有陶晋鸿这样的靠山在，自己的安全感就爆棚了啊？”

我冷冷一笑道：“茅山即便是天下间顶级的道门，我师父即便是天下间有数的高手，但是也抵不过别人暗处的觊觎。作为阶下之囚，这一点我自然是有着觉悟的。不过我提醒你们一点，我的命格，可是落在了茅山观星台之上的，我若死了，先不谈宗教局的报复性行动，茅山刑堂长老刘学道，以及我师父都会获得你们的信息。利苍老魔恐怖，但是却终究恐怖不过茅山陶晋鸿！到时候，我希望三位能够逃脱得过他的追杀……”

我说得豁达，生死于我不过浮云一般，然而老孙却被我说得表情一阵阴郁了，似乎想要起身去前面与程杨等人商量，又不肯落了威风，一时间坐立不安，那种小人得志的气势顿时就低落了许多。

这模棱两可的说法让老孙忐忑，而我却心满意足地闭目而眠起来，小心地在心慌意乱的老孙旁边回气，让自己的身体逐渐恢复过来。

时间漫漫，终于熬到了下一个时段，老孙匆匆离去，交接过后，却是黑寡妇回到了夹层来，不但给我带了肉包子，而且还端了一大碗鸡汤来，尽管没有敢将我给解开，但也是小心翼翼地伺候着。我腹中饥饿，自然也不会逞强拒绝，来者不拒，待我吃饱喝足了之后，那黑寡妇方才小心翼翼地试探道：“你跟老孙说的事情，可做得真？”

我舔了舔嘴唇上面的残渍，嘿然笑道：“你说呢？”

黑寡妇凝视着我好一会儿，这才对我说道：“不管是真是假，我告诉你一件事情，那就是你的那手下林豪，老娘并没有杀死他，不过此行倘若不顺利的话，我回不去，他便会活活饿死……”

黑寡妇开出了条件，而我则应诺道：“茅山临死之前的诅咒术，只能定位一人，倘若你能够向我起血誓，一定会保障林豪的话，我也可以向你保证，那一个人，绝对不是你！”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茅山在修行界中的名头实在是太大了，无论是行走江湖的茅山道术，还是顶尖的茅山真修，都是鼎鼎有名、如雷贯耳，黑寡妇在犹豫了好一会儿之后，自觉我这要求也并不算过分，于是当下也是跟我交换了血誓，双方完毕之后，她也没有在继续凌辱于我，而是小心翼翼地伺候着，不求有功，但求无过。

身处暗室，不知岁月匆匆，如此走走停停数次之久，搬出了师父的我也获得了相对的尊重，倒也没有那么痛苦，毕竟行走江湖，对于某些秘而不宣的事情，多少也有些忌惮，无论是黑寡妇，还是老孙，都

没有再那般咄咄逼人了，而在这期间我则小心翼翼地回复气血与精神，还和王木匠交流了两次，静待时机。

最后一次停驻，在经历了很长一段时间的耽搁，我被布条蒙住了双眼，带下了卡车，接着被安排到了一个满是稻谷气息的谷仓里面来，黑寡妇用了很长的时间给我进行捆绑，务必将我给捆在一根木头立柱之上，结结实实，毫无挣扎。完毕之后，她的手掌抚到了我的背脊之上，似乎准备再检查一下那十三根鬼针的情况，这时我的浑身都紧紧地崩了起来。

这可由不得我不害怕，要晓得黑寡妇等人最为依仗的阎罗十三鬼针术，其实早已被王木匠给解除了，而此刻留在我背脊上的，不过都是它弄的样子货而已，乍一看还不曾感觉，倘若让黑寡妇这始作俑者用手仔细一摸，那便什么都露陷了，不但我陷入绝境，王木匠也逃脱不得。

我的心咯噔一下，下意识地想要反抗，可是全身被束缚，哪里能够解脱，不过就在此时，屋子外面传来了老孙的喊声：“小苏妹子，你出来一下！”

黑寡妇的手停留在了我的肩胛骨上面，没有再往下滑动，接着便离开了，她走到了门口去，我侧耳倾听，却听到那老孙对黑寡妇低声说道：“老程现在去跟法螺道场的人约定交换的具体事宜，需要有人暗中跟着，有个照应，免得被对方黑吃黑了；我是个大老粗，手脚不精细，所以老程的意思是让你跟着他一起去，我在这里守着这小子，你们快去快回，好吧？”

黑寡妇并不情愿，哼声说道：“姓孙的，别以为老娘不知道你们两个家伙在想什么，还不是怕我私底下将这小子给放走了？”

老孙嘿嘿坏笑道：“可不，我一路上都在观察你呢，那小子长得跟唐国强那奶油小生一样，要是我是女人，都心动了。你这小浪蹄子说不定想爬上人家的大腿呢，我可得防着你一点……”

老孙说得入耳，那黑寡妇啐了他一口，然后愤愤不平地说道：“老娘真的不想再管你们的闲事了，好处没捞着多少，反惹一身骚！告诉你，这次回来之后，立刻将书给我，然后我们一拍两散，各不相欠，如何？”老孙满口答应，而黑寡妇则离开了房子，我被绑在立柱之上，双眼被蒙住，动弹不得，唯有将气血不断鼓荡，让状态开始逐渐地回复过来。

大概过了二十多分钟，老孙方才回返了来，坐在我的对面，也

不与我言语，两人漠然以对，我一路疲惫，不知不觉，竟然有了一点儿小瞌睡。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突然感到一阵冷风吹来，浑身一阵哆嗦，这才感觉到黑暗之中，一直沉默不语的老孙似乎在翻东西，接着他“啊”的一声轻叫，我却听到哐啷一声响，竟然是我的魔剑掉落到了地上来。魔剑认主，想必是老孙想要妄动，使得他自己受到了伤害，我冷冷一笑，谁曾想蒙在眼睛的那布条被猛然拉开，一脸狰狞的老孙恶狠狠地瞪着我道：“你笑个几把？”

我脸上挂着一抹古怪的笑容，咬着牙说道：“有的东西，不是说在你手上，就归你了，至少地上那一把剑，这辈子都不可能属于你……”

老孙怪眼一翻，指着我的鼻子骂道：“小子，你别以为搬出你师父，说一堆乱七八糟的东西来，我他妈的就怕了你！我们既然能够避开那活了上千年的老鬼追踪，自然也不会怵你那劳什子茅山，惹火了老子，现在就弄死你！”

我咧嘴一笑，平静地说道：“有本事，你就弄死我。”

老孙的眼神在一瞬间就变得阴郁了起来，而突然之间，他扬眉说道：“不对，不对，你小子有问题！”

第十三章 债不过夜

老孙这陡然而出的一句话让我顿时就有些心凉，晓得自己刚才也是有些太过得意了，一下子就便有些露出了马脚，当即脸色一顿，不再多言，却听到那老孙桀桀怪笑道：“我知道了，你害怕了，对不对？你怕自己落入利苍那千年老鬼的手里，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对不对？我想清楚了，哈哈，或许你先前说的那什么观星台，和临死诅咒真有其事，但是这些对于利苍那老鬼来说，那都不是事！所以，我便不用太过担心了，哈哈！”

想清楚了此节，老孙先前对我表面上维持的尊重不再，故态复萌，一把抓住我胸口的衣领，抬手就是“啪、啪”两下，扇了我两巴掌，弄得我眼冒金星、双颊红肿之后，这才又愤然骂道：“你小子鬼精鬼精的，先前倘若不是老程研究你许久，说不定还弄不了你。不过现在你既然落在了我的手上，那我就不客气了。”

这话儿说完，老孙便冲上前来，对我噼里啪啦暴打一顿，反正此番与利苍的交易，只要留我一条性命便可，他也没有太多的顾忌。

如此一顿拳打脚踢，虽然并未用上劲气，但是我却也不敢运气来抵御，只要凭着魔气洗涤的强悍体质硬生生地来扛住，没两下，一大口血就喷了出来。

我不能让老孙瞧出破绽，却也可以将自己弄得奄奄一息多些，当下也是阻断身体的血液流转，脸色倏然变得无比苍白，却仍旧嘴硬着疯狂大声喊道：“痛快，再来！这里，朝着心窝子这里擂两拳，直捣黄龙懂不懂，你个软蛋？”

我叫得凄厉，那老孙这才喘了一口气，嘿然笑着收手了：“你想死，自然会有人来招待你，刚才这一顿打，是让你记住骗了我老孙，那是什么下场。小子，碰上我算是你倒霉，哈哈……”

得意地笑过之后，老孙朝着我的脸上吐了一口浓痰，接着回身走了几步，将地上的饮血寒光剑用布给包裹着，放回了 he 随身的长箱子里，又翻了翻，将装着八卦异兽旗的乾坤袋给拿了出来。这袋子上面描绘着华丽的符文，不过却只是有着收敛神光的作用而已，我瞧见他漫不经心地翻动着那些旗子，生怕藏身其中的王木匠被他给发现了，立即嘲讽道：“你别看了，这些东西，给你你都用不了——便如临仙遣策一样！”

“临仙遣策”是一个敏感词汇，乍然听到这话儿，老孙果然没有心思研究这几面破旗子，而是抬起头来，对着我寒声说道：“小子，你终于说了真话。那玩意，真的在你手上，对不对？”

“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你们不是已经联络利苍老魔了么，既然已经将我给送回了那老鬼手上，那么物归原主，自然也是水到渠成之事，而这所有的一切，都与你无关了……”

听到我这般撩拨，老孙眯着眼睛看了我好一会儿，脸色阴晴不定，他是个心狠手辣的家伙，但绝对不是一个善于思考的人，被我这么真真假假的一说，顿时就有些不知道如何是好了——打我，怕弄死了没办法交代；而若是不理，那临仙遣策可是他这些年来一直的追求，为了那玩意他吃尽了人间苦头，倘若与之错身而过，只怕这辈子他都不会原谅自己的。

如此一想，他顿时就不知所措、患得患失了，不过就在这时，却听到那门外传来了黑寡妇的声音：“老孙，人快过来了，程教授让我先赶回来，我们准备一下，免得一会儿动手吃亏了。”

听到黑寡妇的声音，老孙顿时就像抓到了救命稻草一样，赶紧跑了出去，而这时我也一阵激动，眼看着利苍老魔就要来了，我此时不动，岂不是再也没有逃脱之期了？在老孙推门而出的那一瞬间，黑寡妇探进头来看了我一眼，问他好老实吧？老孙倒也没有再谈及什么临仙遣策的事情，而是满肚子愤恨地骂道：“这小杂种，死到临头才知道怕，胡言乱语说了一通，蛊惑人心……”

接着他将刚才与我的对话跟黑寡妇说起，那女人听到了，没有多说什么，而是提醒老孙将我的眼睛给蒙上，一会儿倘若利苍老魔来了，恐怕就顾不上这家伙了。

老孙依言而为，返身过来，我的双眼被蒙住，当即便是陷入了一片黑暗之中，接着老孙匆匆走了出去，我闻着满谷仓的粮食香气，心中低声唤起了“王木匠”的名字，一开始毫无回应，过了差不多三五分钟之后，我才感觉到身后有窸窸窣窣的响动，接着一股阴寒的气息从我的肌肤上面滑了过去，原来将我全身给捆得紧紧的绳子也松开了一些来。

这样的变化无疑是让人欣喜的，要晓得黑寡妇给我捆上绳子的时候，花费的时候足以让人发疯，在修行界中来说，捆人是一种手艺活，有的结绳之法，非常人所能理解。

谷仓之内，王木匠在争分夺秒地给我解开绳索，而谷仓之外，黑寡妇和老孙两人则忙活开了来，那法螺道场素来都以阵法闻名，他们

的道场我曾经领教过，通过方位的变化和炁场的影响，使得人完全就在真实与虚幻之中迷失，最终被描符折纸这种玩意给击杀。面对着这样一帮子人，再用法阵来作限制，无疑是有些关公门前耍大刀的感觉，不过他们似乎在另辟蹊径，通过虫蛊巫咒的方法，来做准备，倒也充分。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我心急如焚，唯恐外面两人陡然响起我来，但凡进来看我一眼，我和王木匠都得跪在这里。

这种煎熬着实让人难过，但在与时间的赛跑当中，最终胜出的却是王木匠。

在双手被松开的那一霎那，我立刻将蒙在眼睛上面的黑布条给取了下来，黑暗中，重获自由的我感觉全身的每一个细胞都在兴奋得颤抖，没有经历过疼痛与屈辱的人，是不懂得自由的可贵，说句丢脸的话，在那一刻，我只感觉自己的脸庞痒痒的，却是已经泪流满面了。紧紧握着双拳，我感觉到有一股力量在胸中蓬勃流过，倘若不是我刻意地控制自己，我甚至直接就发出了一声长啸来。

自由，这便是自由！

即便是面对着不可战胜的对手，我依然有选择死的权利，这便是自由的味道。

在经过一段时间的失神之后，我抑制住了自己激荡不休的心情，也让自己保持在了刚才的那一种状态中，不然外面的两个人感知得到我的变化。尽管此刻的我束缚全解，然而经受了这么多天的折磨，我的身体里面充满了暗伤，这些疼痛和伤患此刻或许并无大碍，但倘若真的生死搏击之时，却能够成为致命的一点；除此之外，我体内残留的化功散依旧还存在，它并没有随着王木匠的消解而完全清除，有的残留，必须通过某种方式将其排除。

那种方式就是——呃，谷仓里面怎么没有手纸，真有点不习惯啊……

在迅速解决了体内残留的化功散之后，我再次运行了一下周天，感觉通畅无阻，那气行丹田之时，不再是空空荡荡，也没有任何阻碍，不过此刻的我却还不敢大肆周章地行气，毕竟门外还有老孙和黑寡妇这两个厉害的家伙，倘若被他们给感知到了，那身在暗处、出其不意的我便丧失了许多的优势。

重获自由的我只想着两件事情，第一件，一剑将老孙的头颅割下来，第二件，一件刺穿黑寡妇的咽喉。

我心中无数次地模拟，使用的剑招和陡然而出的那一下，都计划了好几遍。

这两人并不是寻常角色，倘若正面冲突，且不谈饱经折磨、暗伤累累的我是否能够战胜他们两人，即便是能够战而胜之，也必然会费许多周章，当下也是踮着脚走到了箱子跟前来，轻轻打开，将里面属于我的东西，包括魔剑、令旗、零碎法器和相关证件全数装好，别的不说，单讲那饮血寒光剑，当我的手掌抚摸到那剑柄之时，上面传来一阵轻微的战栗，似乎是兴奋和喜悦，那种难以言妙的快感与我共鸣，久久未曾平息。

我收拾完毕，瞧见除了我的东西，巷子里面还有一些稀奇古怪的东西，比如黑沉木的雕像、令牌，养蚰蚰一般的罐子，以及一个装书的木盒，我想起了老孙和程杨这两个老小子从他们师父那儿拿到的那玩意，顿时忍不住出手去翻，王木匠低声制止了我：“这上面有机关，别碰，不然就要被发现了……”

我的手伸在了半空中，僵直着，赶紧收了回来，王木匠有赶紧催我道：“快走吧，外面两个人你都难应付，而且他们似乎还叫了法螺道场的人来！”

面对着王木匠的催促，我却冷冷地摇了摇头，低声说道：“先不急，有的债，不能过夜。”

第十四章 境界提升，秒杀老孙

既然恢复了自由，我却也不着急赶紧离开了，其一是因为我有了一搏之力，其二则是这里的所有人中，无论是程杨、老孙和黑寡妇，还是那个神秘莫测的老魔，这些都是我所要抓捕的凶手——已经死去了的于大师、生死未卜的林豪，为了他们，我都不能悄不作声地就溜了，倘若如此，恐怕从此又再难找到这几个人的消息。

王木匠怕死，然而常年游走于生死边缘的我，性子却从来都是桀骜不驯、热衷冒险的，要不然也不可能从事这样的职业，我当下也是将那箱子给放好，然后蹑着脚步走到了谷仓的门前来。

这谷仓颇大，为了防潮，地下扑了一层砖，然后悬空着地板，稍有动静就会发出响声，所以我显得十分小心，透过木门的缝隙朝着外面张望，却瞧见老孙正在往院子的四周洒落某种黑色粉末，这些粉末有一种神奇的气息，使得它周遭的空气都与旁边不同，就像大火周围的那种温差变化一般。老孙在忙碌，而黑寡妇则跟在后面扎小旗子，这种旗子跟八卦异兽旗有许多相似，想来也是一种阵法关键。

在我的想象中，倘若那法螺道场的首领真的是被利苍所附身，那么无论是老孙，还是程杨或者黑寡妇，按理说应该都不是能够 and 那恶鬼平等谈判的角色，而像程杨这种谋定而后动的老匹夫，他们约定在此处交易，难道是另有凭恃？

我因为被解开得有些晚，所以瞧不见他们先前的布置，甚至都不知道自己身处何方，不过魔剑在手，我却也不着急，眯着眼睛，耐心等待着。

王木匠见劝不动我，气呼呼地钻进了八卦异兽旗之中去，而我则在等待一个机会。

我在看谁会过谷仓这边来监视我，无论是谁，我都有着细心在对方开门的那一霎那，将其性命给收割，一剑毙命。

自当年一字剑教会我怎么用剑开始，我学剑已有多年，有的是信心。

忙碌已经接近了尾声，老孙和黑寡妇检查了一遍，彼此点了点头，那老孙得意地笑道：“哼哼，那利苍老鬼纵便有千般本事，这一回只怕也逃脱不得我这手段了。老程这个家伙果然不愧是教授，比禽兽厉害多了。”

黑寡妇下意识地朝谷仓这边看了一眼，不放心地说道：“你可得看住那个家伙，没有他，利苍老魔可是不会入套的。”

老孙点了点头，这时突然远处打来了两道光亮，两人顿时就紧张了起来，黑寡妇对老孙说道：“人来了，我进去看着陈志程，你在外面跟照应着……”她说着话，就准备走过来了，我紧了紧手中的长剑，将自己隐入了旁边的黑暗处，这时老孙却是一把将她给抓住，嘿嘿笑道：“小苏妹子，别介啊，这震荡灵魂的法阵可是你祖上传下来的秘方，我在这儿算哪门子事情啊？你在这等着，我进去！”

老孙脸上虽然在笑，然而却用一种不容置疑的口吻跟黑寡妇说着话，难以避免地露出了一种不信任的语气，黑寡妇气得浑身发抖，低声喝骂道：“你这老东西，是不是怕我见机不对，把你们的东西给卷包带走了？”

老孙呵呵应付道：“哪能呢，不多说，人来了，我先进去了，你在哪儿接待着——你放心，此事了结之后，好处少不了你的。”

老孙说这话，手上提了一个布袋子，朝着谷仓这边走来，而就在这时，院子外面传来一阵脚步声，那黑寡妇虽然火冒三丈，却晓得倘若这一场戏倘若演砸了，不但什么好处都捞不着，连自己的性命都有可能丢掉，当下而是黑着脸走出了院子那边去。

我瞧见老孙朝着这边走来，当下也会将呼吸调整至最迟缓的状态，人缩在一个进门无法瞧见的角落，身子宛若一个绷得紧紧的弹簧，就等着那一瞬间的绽放和舒展。所有的愤怒、屈辱、冲动和快意恩仇都在这一瞬间消失了，我的眼中只有一条线，一个点，全身的肌肉都处于一种积极备战的状态，突然间我意识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此刻的我，即便没有将血劲激发，便能够进入了那种天人合一的境界。

那是临仙遣策所化的神秘符文带来的作用，能够让我在一瞬间进入某种玄之又玄的状态中去，能够看清楚事物的本质和力量运行的轨迹，从而能够在第一时间选择最对的线路，给予敌人最狠厉的一击。

然而此刻即便是没有开启那种神秘符文，我却隐隐之间也有了这样一种感觉。

是仇恨么？还是屈辱之后极为强烈的渴望，又或者是对于自由的向往？我难以理解这样的情绪，却感觉到经此一劫，我整个人的境界似乎在短暂的几天里提升了许多，不过此时此刻，我却也来不及多想，脑海里、眼中和手上，都只有一个意识，那就是要将这个进门的家伙给悄然无息地斩杀于此，不留下一点儿动静。

这是一件难如登天的事情，而且如老孙这般行走江湖久矣的老人家，施展起手段来，平日里或许并未输我什么，然而此刻我却需要在黑寡妇以及外面院子随时都有可能进来的一帮高手眼皮子底下，将他给干掉，这可能么？

在某一瞬间，我或许也存在着这样的怀疑，然而门被推开的一霎那，我整个人却沉浸到了一种波澜不动的状态，感觉自己仿佛就是我手中的魔剑一般，接着那老孙抬脚走了进来，因为我被绑着的地方在右边的一处立柱之上，所以他一进来之后，一边反手关门，一边朝着右边的那儿望了过去。

在转头的一瞬间，他的身子明显僵硬了一下，因为在他的视线范围之内，并没有瞧见被捆成死猪的我。

除了光溜溜的立柱，和散落在下面的一堆天蚕丝绳索之外，别无他物。

这怎么可能，一个被刺入了鬼针、灌入了化功散以及被绑得结实实的家伙，怎么可能就不翼而飞了呢？这可能是那一瞬间老孙脑海里划过的想法，也是他人生中最后所想到的事情，紧接着在他左侧角落蹲守的我动了。

静若处子，动若脱兔。

剑出，一挥，一刺。

两式，没有真武八卦剑的玄奥，也没有清池宫十三剑招的意境深远，简单得就像小孩儿一般的两式，却一剑连着老孙的右胳膊和脖子一举斩下，另外一剑，则直接刺穿了他跳动不已的心脏。

流畅无比，双保险！

饮够了高手精血的魔剑在这一刻展露出了深藏不露的凛然阴寒，而刚才那简单的两招，却是我憋了这么多天的意志陡然之间的爆发和倾泻，也是我学道近二十年来的突破，在那一刻，我的精神和意志已经隐隐之间触摸到了某一个我前所未见的领域和高度，尽管那只是一刹那，灵光一现，却足以让我回忆终生。

凶恶如老孙者，平日里若是和我交手，双方必然形成僵持和拉锯，然而在此刻，他却在一瞬间就丧失了性命。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就是一合之将，秒杀。

在将老孙给骤然斩杀之后，我感到了前所未有的阵虚弱，晓得恐怕是我刚才高度集中的精神和意志在达到目的之后，一瞬间的低

谷，不过当下也是悄无声息地将他的身子给托着，然后将他拖到了旁边的谷堆上去，任那谷堆将他给淹没，同时也让散发着阳光气息的稻谷吸收鲜血，不至于闹出太多的动静来。

就在我将老孙的尸体处理妥当之时，我却听到院子里传来了一大片的脚步声，当下也是提了气息，纵身跳上了谷仓的房梁之上，小心翼翼地凑到了屋檐边来，朝着场院的中间望了过去，却见久未现身的程杨教授立于正中，黑寡妇隐身在院子的黑暗中，而在对面，则有超过十人的黑袍人。

这些黑袍人脸上都带着京剧脸谱，有白脸红脸黑脸，角色不一，这形象让我想起了当年在颍北某个村子被法螺道场的人伏击之时，似乎那些家伙也是如此打扮，看来带着京剧脸谱面具，这是法螺道场的招牌习惯。

我眯着眼睛，尽量不流露出任何情绪来，却瞧见程杨教授静立院子里，而十多个面具男之中，一个带着曹操奸臣白脸谱的男人越众而出，厉声问道：“程教授，既然你说那附着得有临仙遣策的玉简在你这里，而当初挖掘古墓时侥幸逃过一命的小子陈志程也在你手上，那么就快点叫出来吧，别浪费爷们的时间。”

被人催促着，程杨教授却并不焦急，而是平静地说道：“跟我谈交易，你还不配，让老魔来，我们今天所有的账，一笔勾销！”

听到这般嚣张的话，这十来个家伙顿时就狂躁不已，然而黑暗中却传出了一个幽幽的声音来：“想见我啊？希望你能够有点诚意，可不要让我失望啊……”

第十五章 空白玉简

这声音很明显是一个小年轻的声线，然而不知道为什么，却莫名多出了几分苍老和恐怖的气息，接着远处的黑暗光线骤然扭曲，从空间之中走出了一个人来，这个人跟法螺道场的所有人有一个打扮，披着黑色袍子，戴着一张有着金属反光的面具，身高一般，背负着双手，每跨出一步，便有好几米的距离，三两下，骤然就出现在了院子之前。

法螺道场的所有人瞧见了这个铁面人，腰杆顿时就弓了起来，朝着他齐声喊道：“拜见尊上。”

铁面人定住身子，停留在了程杨教授面前的五米处，手一挥，阻止了一众手下的参拜，然后转过身来，看着直立当场的程杨教授说道：“我在闭关，来得略晚，听说你手上，有我的东西。既然如此，物归原主，你我之间的恩怨，一笔勾销，如何？”

铁面人说话的调调怪怪的，就好像刀尖在玻璃上面摩擦出来的那种沙哑声，让人浑身直起鸡皮疙瘩，而且说话也抑扬顿挫的，跟现在的人总有些不同，听到这里，我大概也能够想象得到，那个铁面人之下的灵魂，应该就是从那千年古墓中爬出来的老鬼了。想到这里，我脑海里便一直回想起当初在古墓底下见到的那一张恐怖脸孔，心中不由得一阵发慌。

这种慌张是不由自主的情感体现，尽管我能够极力控制，但它还是如潮水一般袭来，直到此刻，我方才明白为何连一字剑都屡屡让对手逃脱，而且最终还是使得于墨晗大师死去。

这利苍，千年之前就是修行魔道的高人，而千年之后，到底有着什么样的手段，当真无人知晓。

我估计便是我全盛时期，分毫无伤，估计都难以拿它有任何办法呢。

不过我这人有一个古怪，那就是越是这般紧张关键的时刻，心中那股不服，就越发地强烈起来，当下也是趴在谷仓的屋檐之下，尽量让自己的心情平静下来，听到那程杨教授扬声说道：“老魔，那份玉简，的确是在我的手上。当初陈志程从古墓之中偷出了玉简，辗转过后，归于我手，然而我研究了十多年，却一无所得；唯一获得的是一身病痛，以及让我懊悔一生的诅咒，此番前来找你，就是想让你将诅咒解除了，可好？”

双方讲过了述求，而那铁面人则显得十分淡定，手一展，却是从手下那儿接过一根拐杖来，撑住身子，接着说道：“这诅咒，是通过暹粒虫加恶念神怨做的鬼咒，但凡接触到传承玉简而得不到认可的人，都会被下诅咒，此法唯有我可以解，如果你有诚意，那么我的回答，当然是没有问题——所以，请展现出你的诚意来！”

程杨教授恭谨地点了点头，然后拍了拍巴掌，扬声说道：“老孙，让那小子吱两声，给大伙儿听听！”

听到这话儿，我的脑子一下就炸了，不晓得那程杨教授让老孙留在谷仓之中，竟然还有这等的打算，当下也是有些着急，瞧见程杨教授的余光已经朝着这边瞥了过来，顿时就闭上了眼睛，心想着死马当作活马医，硬着头皮叫道：“啊、啊……”

我这两声惨叫就好像是被人给擂在胸口两拳之后发出来的一般，叫得惟妙惟肖，而我唯一担心的意见，就是这声音发出的位置，略微有些太上了，毕竟我此刻是藏在谷仓的房梁之上，却没想到我这声音一发出来，却好像是从地下、或者四面八方出现的一般，院子里面的人根本就莫不清楚我的方向，四处搜寻，却终究无果。

瞧见这样的结果，我心中一阵狂喜，晓得这应该也是程杨教授等人的布置，就怕对方黑吃黑，来硬的，所以才隐蔽了我藏身的方位。

瞧见连铁面人在一起的所有人都左右搜寻，程杨教授则沉声说道：“不用找了，他人就在附近，我一同伴在看着呢，很安全，而倘若你们想要靠近他的话，我同伴也许会因为心慌，手一抖，说不定就把刀子插入了那小子的脖子里面去，到时候可就真的危险了。所以，各位千万别试图胡乱行动，要不然，后果真的很不堪设想的——对了，老魔阁下，刚才那声音，你熟么？”

铁面人仰起了头颅，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缓缓说道：“他是我来到这个世界上所见到的第一个人，我怎么会忘记呢？”

程杨教授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来，点头说道：“记得就好，记得就好。”

铁面人没有给他太多言语的机会，而是再次问道：“那么，那小子从墓中偷出的真玉简在哪儿呢？有了那东西，再交出他，我可以饶过你一命！”

这家伙惯于决定别人的生死，言语之间，自有一股霸气，然而程杨教授却不会将自己的命运寄托在一个虚无缥缈的承诺上去，而是打了一个响指，周遭立刻出现了宛如虫噬般的杂声，接着他郑重其事地说

道：“老魔阁下，您是前辈，是翻手覆雨之人，所以我在确保交易的公平性上面，其实是做出了很多努力的。我们都是明白人，所以请您约束好自己的手下，不要做出鸡飞蛋打、鱼死网破的这种事情来，让大家都难堪。”

程杨教授这一番软中带硬的话语，让铁面人，以及身边法螺道场的这些人都明白了他的意思，铁面人瓮声瓮气地说道：“这个没问题，你想怎么样？”

程杨教授平静地说道：“交换血誓吧，这是咱们这个行当里面的规矩，你觉得意下如何？”

在我们这些修行者当中，无论是正是邪，因为对这个世界的真实面目了解得更加透彻一些，所以对于“信仰”二字，比寻常人更加看重，所以对自己信仰所立的誓言，那是绝对需要维持的，要不然便会因为怨咒之力倒灌入体，使得浑身的血液发烫降解，继而血液沸腾蒸发而死，这样的死状格外恐怖凄惨，使得这所谓的血誓，也成为了很多人彼此交易之时，所需要立下的誓言。

以最诚挚的言语向自己的信仰祈祷，倘若是违背了，那么就是跟自己的性命过不去了，所以一般来说，很多邪道中人作交易或者承诺，都会用到这个方法。

似乎是早已有所准备，对于程杨教授的提议，铁面人几乎没有多做考虑，便欣然允诺了。

这情况不但让我诧异，便是铁面人身后那些法螺道场的手下，以及提出要求的程杨教授都有些惊讶，实在是没想到他竟然有这般的畅快，然而身处其外的我却突然有一种感觉，那就是对于这玉简，以及十几年前丢失的东西，这个铁面人，或者说是利苍老魔，似乎有着极为急迫的期待。谈妥之后，两人彼此都起了血誓，在这一场仪式之中，彼此都观察对方，以鉴定对方是否在这过程中有所保留，弄虚作假。

然而双方都没有抓到对方把柄，血誓既成，程杨教授轻轻地拍了两下掌，手往背后轻轻一抓，竟然摸出了一个用金丝楠木制作而成的盒子，这盒子上面绘满了符文，而且在边角以及正面处，都有吸纳阴气的黑曜石镶嵌其中，显得十分贵重。

程杨教授双手捧着这极为贵重的木盒，似乎进行了一阵祈祷仪式，这才将其缓缓地打开了来，而就在这木盒盖子开启的一瞬间，一道白光却从里面浮现而出，铁面人平平地伸出右手，当年那能够解开成一大排叶片的玉简就出现在了的手上去。许是好久没有见过了，铁面人

静静地伸着手，感受了好一会儿那玉简之上冰寒的玉质，身子有些颤抖，似乎还是十分激动的。

然而这激动仅仅维持了不到一分钟，紧接着他往前走了一步，猛然将手上的玉简给摔在了地上。

这玉简坚硬，不过终究还是玉质，像他这么往地上一摔，顿时就碎成了好几大块，而铁面人则浑身颤抖，指着一脸难以置信的程杨教授厉喝道：“不对，不对，这不过就是一块毫无用处的破玉而已，临仙遣策根本就不在里面，能够推演天机奥妙的临仙遣策，在哪里？”

程杨教授守着这玉简研究了十几年，一直没有收获，其实心中早就已经绝望了，而此刻听到铁面人这般愤怒骂起，顿时便晓得自己这些年的怒气，其实都是白费的，本以为玉简之中有宝藏，只不过是自己一直没有找到钥匙而已，如今方才晓得自己的可笑。面临着铁面人的怒火，他摇了摇头，悲哀地喊道：“这怎么可能，那谁夺走了临仙遣策？”

铁面人见程杨教授的困惑和惊慌并非虚假，立刻明白过来，寒声说道：“玉简之上，没有临仙遣策，那么必然是进驻到了某人体内——那个人不是你，不是别人，那么一定就是那个叫做陈志程的小子了，对吧？”

铁面人深深吸了一口气，猛然朝着谷仓这边望来，伸手一指道：“他在这里！”

第十六章 螳螂捕蝉

被利苍一语道破了我的位置，而瞧见法螺道场的一众人等皆有朝着谷仓掩杀过去的趋势，那程杨教授却陡然厉声尖叫起来：“都住手，不然我让人先杀了他！”

程杨教授的威胁很明显起来效果，但见以铁面人为首的一众人等都停住了脚步，而瞧见程杨教授夷然不惧的模样，那铁面人则显得很平静，拄着拐杖，用拐杖尖端拨动了一下地上被砸成好几块的碎片，然后说道：“程杨，你的确很谨慎，说吧，你到底想要如何交易，才能够将那个家伙交到我的手上来？”

面对着铁面人的质疑，程杨教授的情绪显得十分激动，厉声说道：“你告诉我，你这临仙遣策，到底是一个什么东西？”

世间流传，说西汉长沙国丞相轸侯利苍获见天外飞仙，得传《临仙遣策》一卷，而后成就至道，方能活得千年，后来的邪灵教也获得一部分残本，还引为圣典，当真是十分珍贵之物，然而在这当事人的口中，那玩意却并非是什么文字记录，也不是什么修魔秘籍，更多的则像是一种灵物，或者说是某种珍稀物品，作为一个在考古界有着相当地位的学者，怎么可以忍受自己的研究方向，足足走偏了数十年呢？

似乎感受到了程杨教授的颓丧，铁面人那面具之下则发出了嘿嘿的笑声来：“实话告诉你吧，那临仙遣策，其实是一股轻灵之气，当然，它并不仅仅只是一股气息那么简单，它由一股古代神符所构成，那神符的诞生上溯甚至可以推演到伟大的封神时代，它所蕴含的信息，足以让人终身受益，我当年其实也只解开了一部分，便能够有了并肩顶尖高手之林资格……”

听到铁面人说出了真相，程杨教授眼睛睁得硕大，吃吃地说道：“这怎么可能，那流传于世的临仙遣策残本，到底是怎么回事？”

铁面人说道：“那些残本，不过是我从神秘符文之上破解出来的一些法门而已。我守着一个宝藏，然而唯一遗憾的事情是修行知识的断层，使得很多东西没有从封神时代传承下来，我穷尽毕生之力，都难以破解其中真正的奥义，唯有借助遗体地藏之法，将自己灵魂留存，永不坠落幽府，期待来日重修。然而让我难过的事情是，你们虽然将我给唤醒了，但是却把我藏在玉简之中的临仙遣策也夺走了——这就是我找寻你们的理由，明白了么？”

“临仙遣策居然是一道轻灵之气，天啊，它居然只是一股气息，”程杨教授饱受打击，喃喃自语道：“我居然干出了买椟还珠的傻事，而且还空守着这破盒子，洋洋得意十几年——真傻比啊！”

程杨教授极为懊恼，而铁面人则是显得十分焦急，催促他道：“你身上的诅咒，来自于我的意志，我随时都可以帮你解开，还你正常的生活。那么，我们开始交易吧，如何？”

铁面人说得如此恳切，已然没有了那陈年老鬼的森严恐怖，然而程杨教授却低下了头去，似乎在喃喃自语，又似乎受不住这打击。过了好几秒钟之后，他终于抬起了头来，然而在抬头的这一霎那，即便是在谷仓房梁之上，角度完全处于一个偏移位置的我，都能够感受到他浑身散发出来的那种侵略性，以及宛如潮水一般的愤懑。

接着程杨教授开始缓步后退了，他一边自嘲地笑，一边说道：“我真是个傻比啊，空入宝山而不自知，曾经拥有而不得，世界为什么会这么不公平？正常的生活，呵呵，我还能够过正常的生活么？我将自己的亲外孙女给活活吃掉了，这事儿可是被我女儿看到了的，她虽然碍于情面没有举报我，但是我后来假死之时，一对儿女，没有一个能够回来看过我一眼，人世间如此薄凉，哪里还能回得去……”

他的话语让法螺道场的人感觉到一阵不安，那铁面人沉声喝问道：“程杨，时至今日，你以为你想干什么，就可以干什么吗？实话告诉你，只要那股轻灵之气还在陈志程那小子体内，我就能够在他尸骨未寒之时，就将其剥离下来，所以你以为让人杀死了他，我就能够受到威胁么？”

被如此一喝问，程杨教授的脸陡然就是一阵扭曲，这并不属于正常人的肌肉抽动，而像是僵尸或者死人一般的僵硬，让人觉得无比诡异，接着他疯狂地大笑了起来：“你厉害，你牛逼，那么我想问你，法螺道场是以法阵起家的，我倒要用你们最擅长的东西，来跟您们讨教一番，看看法阵技术，到底哪家强！”

他这话儿一说出口，早已等待多时的黑寡妇陡然从黑暗中冲了出来，手中一面齐人高的大旗，上面绘满了千八百种密密麻麻的毒虫，而这些毒虫有蜈蚣毒蛇，也有千奇百怪、人间难见的毒物，大旗招展，从院子的角落立刻蹿出了一大股的黑色雾气来，这些黑色雾气但凡沾染到了人体的一点区域，立刻就会疯狂地往里面钻，接着附着在这血肉里，疯狂孳生，那人便肉眼可见地消融了去，十分恐怖。

一瞬间，那些由微末虫蛊组成的黑雾将整个院子都填满，而法

螺旋道场之中也有两人带着凄厉至极的惨叫声，化作了乌有。

这手段当真是让人心惊胆寒，看来老孙说他师父那老头儿有着神秘之地苗疆万毒窟的一支传承，此言并不似假的，然而法螺旋道场却也不是吃素的，在反应过来的那一刹那，剩余的人立刻结阵以待，接着纷纷射出符箓、阵旗以及排签，将阵脚稳住，不让那些细小虫子围上来，而那铁面人则显得额外愤怒，手一挥，那些围绕在他面前的所有虫蠹皆溃散而去，他怒吼道：“在我面前玩小手段，你真的是活腻了。”

铁面人之下的灵魂是利苍，而那一位大拿早在几千年前，就是一代顶尖高手，而去那还是术法最鼎盛的时代之一，方士群出，尽管这千年过后，无论是灵魂，还是别的，都已经虚弱到了极点，但强者的尊严也不是这般被践踏的，当下也是脚尖一点，便冲着程杨教授杀了过去。

铁面人利苍有着强者尊严，自信满满，然而他面对的却并非一个冒冒失失的弱者，这位程杨教授是一个心思极为缜密的家伙，他当初算计我的时候，环环相扣，层层相连，仅仅只是简单的两记飞针加麻象散，便能够将我给生擒活捉，而对于利苍这老鬼，他可是筹谋了十多年，哪里只是表面上的那般简单，但见利苍冲到一半，地上却浮现出了一个邋遢老头来，面无表情地拦住了身着黑袍的铁面人。

那邋遢老头容貌十分丑陋，不过在与铁面人交手两招之后，身形一扭，竟然挤进了铁面人的身躯里去，那面具之下，有一个愤怒的声音喊道：“一个区区几年炼制的小鬼，居然敢跟我抢夺身体，真的是活腻了！”

利苍骄狂，然而他却着实被这邋遢老头的鬼魂给牵绊了，我有一种莫名的猜测，那邋遢老头恐怕是老孙的师父，这两个畜生不但将其杀害了，而且还将老头炼制成了鬼灵，当真是让人不齿——老孙师父是正是邪，为人如何，这个我无从得知，但是瞧见他刚才那面无表情的脸孔，我的心中不由多出几分悲凉来，要晓得，我也是有师父的，对于这种情感也有理解，却没想到这世上居然还会有这般无耻之人。

不过这邋遢老头钻入铁面人体内，却是将利苍的身形给为之一停滞，接着程杨教授则桀桀笑了起来：“它自然是拿捏不住你的，但是你以为凭借着你这坏了几千年的脑子，就能够跟现如今的我们相斗么？幼稚！”

程杨教授扬起了右手，话音一落，黑寡妇从角落掏出一个奇怪的大鼓来，在上面猛然敲动了类似于“将军令”的鼓点，而随着这鼓点的

出现，院子里顿时浮现出一种古怪的共振，咚、咚、咚，仿佛某种波澜骤起，那铁面人的身子变得僵硬，突然大声喊道：“啊，不好，费阳、马军，快帮我杀了那个女人，要不然我们就完了！”

铁面人如此绝望，然而黑寡妇的鼓点却敲得更加疯狂，程杨教授拦在了黑寡妇旁边，以作戒备，而目光则投向了谷仓这一边来，催促黑寡妇道：“那个利苍的神魂当真强大，居然在这样的震动共鸣之中，还能够保持一丝意志，小苏，什么时候能够将它镇住？”

黑寡妇挥汗如雨地打着鼓，摇头说道：“这一曲鼓点敲完，倘若再不能扼杀的话，我们恐怕就只有跑路了。”

程杨教授点了点头，朝着谷仓这边喊道：“老孙，走，带那小子上车，我们赶紧离开。”

他喊了几声没有回应，眉头突然一皱，诧异地喊道：“不对，老孙出事了！”

第十七章 虎穴之说

老孙能够协同程杨教授一起，将养育自己数十年的师父都给杀害了，这两人的关系可不是一般的强，彼此的脾气秉性也是相当熟悉，所以叫了几声没动静之后，程杨教授顿时就觉察出不妥来，然而他这话儿一出口，那黑寡妇却不乐意了：“能出什么事？那个陈志程你之前也是检查过了的，十三根鬼针，除了我，没人能解，化功散，冰蚕索，每一样都能将他制得死死，怎么可能出现问题呢？”

黑寡妇鼓点不停，而程杨教授则黑着脸说道：“那他为何会没有回应？”

那女人眉头一皱，突然想到了一个可能，大惊失色地问道：“糟了，莫不是老孙那狗日的听到了利苍老魔的话语，得知陈志程身上隐藏着临仙遣策的最终秘密，所以带着那小子，和所有的东西，卷款潜逃了？要是如此，程教授我告诉你，敲完这顿鼓点，老娘立马转身就走，剩下的事情，你自己一个人担待着吧！”

程杨教授被黑寡妇挑起了疑心，不过心中却依旧有些不信，转身朝着谷仓走去：“不对，老孙与我情同兄弟，他不可能背叛我的，一定是利苍老魔后面还有手段，暗中派人潜入了谷仓里面去，才会如此。你且在这里等着，我进去看看……”

他这刚要离开，黑寡妇就厉声惨叫道：“连自己的师父都给炼制成了鬼灵，兄弟又算个屁？程教授，你这时若是要脱身离开，我可不管这利苍老魔是否有被这法阵共振而死，老娘拔腿跑开了先！”

她话音一落，黑雾中便冲出了一个红脸关公和白脸马谡来。

这两人一人持刀，一人耍棍，身上隐隐散发金光，那些虫蠹的黑雾似乎对于这些有着深深的畏惧，故而不能阻拦，使得他们两人能够冲上前来，试图将敲鼓摆阵的黑寡妇斩杀当下。此时此刻，消灭了利苍魔头这件事情更加重要，要不然大家都得死，程杨教授也有这样的觉悟，当下也是迎了上去，与这二人交手，而谷仓这边，他则甩了一支利箭，钉在了正门之上。

我不知道他这利箭是何用意，还待仔细打量那程杨教授的手段到底有多厉害，却不料身后阴风一阵，回头一望，却见到一个缺了半边脸的女童，出现在我跟前。

这女童只有五六岁的模样，披头散发，浑身脏兮兮，全部都是

血痕，一对手掌之上指甲尖利而修长，半边脸血肉模糊，露出里面粉红色的肌腱来，唯有一双眼睛透亮，里面充斥着愤恨、怨毒、疯狂以及痛苦等各种各样的负面情绪。

骤然瞧见此物，我也吓了一跳，不过很快就反应过来，既然老孙能够将他师父炼制成鬼，人面兽心的程杨教授，自然也会不甘示弱，那么这丑陋狰狞的鬼娃娃，恐怕就是程杨教授的亲外孙女了吧？

想到面前这鬼娃娃悲惨的遭遇，我心中的那种恐惧便骤然消失了，取而代之的，则是满满的同情，瞧见它挥手朝着脖子抓来，我凝练气劲，收敛雷意，伸手一把便抓住了这鬼娃娃的小胳膊。

人鬼陌路，按理说平日里是不能实体相交的，因为我们身处的并不是一个空间，不过这些事情在修行者面前却并不成问题，厉害的练鬼者能够将鬼凝练得宛如实质，而修行者则能够将虚无缥缈的鬼魂掌握于手，这些都关乎于炁的变化。那鬼娃娃想要取我首级，却不料被我一把握住胳膊，动弹不得，心中不但没有害怕，反而浮现出几分狠厉来，勃然变色，竟然化作一条细线，准备朝着我的体内钻去。

这小鬼的性子已经被程杨教授给炼制得格外凶恶了，我晓得倘若心存良善，只怕会阴沟里面翻船，当下也是手中雷劲一起，那掌心雷便击在了鬼娃娃的身上，这孩子猛然一震，浑身一阵溃散，而后我更是马不停蹄地念起了超度亡魂的经诀，一指点在了鬼娃娃的额头之上。

一指点破清明，回归本我，洗涤一切罪恶，超度往生。

超度亡魂，这是茅山道士最基本的功底，我身为茅山新生代的大师兄，自然是熟悉无比，当下全力施为，一指过后，却见那鬼娃娃丑陋无比的躯体开始化作了虚无，而一缕被洗刷干净的意识则从这残躯之中升华出来，我仰头望去，却见一个满脸童真的小女孩在我的头顶上浮现，朝着我挥了挥手，一脸的感激，接着上方仿佛出现了巨大吸力使得她不能再久留，倏然朝着上空消融而去。

超度，便是将人的意识和本我，度到彼岸去。

何为彼岸，或许是幽府，或许是远方，无人知晓，因为知晓的人，从来都没有能够回来过。

超度完这小娃娃的我心中并无得意，反而是有一种莫名的伤感，而正在此时，我却听到院子里传来一声惊天动地的炸响，赶忙趴在了屋檐下往外望去，却见原本屹立当场的铁面人居然倒了下去，而刚才准备与程杨教授交手的红脸关公则躺倒在了地上，程杨教授悍然一阵连击，手掌正好从那白脸马谡的胸口给穿了出来。

好手段，想不到一直以考古专家面目示人的程杨教授，却是如此厉害的一个高手。

不过，他也只能走到今天了。

我纵身跳下了房梁，一剑将地上的那木箱斩成两半，里面一堆零零碎碎的东西全数砍烂，而唯独木盒之中的那本破书，我却收了起来，做完了这一切，我提着满脸都是谷粒的老孙首级，缓步走到了谷仓门口，猛然一脚，将那大门给踢得飞了起来。

刚刚用阵法将铁面人躯体之中的利苍，以及自己的鬼灵给震得溃散，然后又伤了法螺道场的两员大将，程杨教授颇有些意气风发，然而瞧见踢门而出的我，顿时双眼就瞪得滚圆，朝着一曲鼓点敲完的黑寡妇大声喊道：“你不是说三保险么？那十三根鬼针呢，化功散呢，绑在身上的绳子呢，都到哪儿去了？你这贱货，倒是给我解释一下啊？”

我右手提着魔剑，左手一挥，将老孙的首级给丢在了程杨教授的跟前，看着那骨碌碌转动的脑袋，以及两人脸上诧异到了极点的表情，我心中莫名一阵畅意，沉静地说道：“两位，这几天你们痴我，笑我，辱我，骂我，欺我，侮我，诽我，谤我，爽快无比，那么今时今日，小弟自当一并偿还，还请不要推脱！”

我提着剑，缓步走向程杨教授，那老家伙难以置信地看着我，一边后退，一边惊诧地说道：“你怎么可能挣脱，难道……你是假装被我们擒获的？”

我当然是中计被俘的，不过这蠢猪一般的行动实在是太有损我陈志程的颜面了，听到程杨教授这么一说，顿时感觉自己自当如此，于是欣然笑道：“不然呢，你真的以为一记麻象散，就能够将我给擒住？要倘若是如此，我这特勤一组负责人的位置，未免也太好坐了。于大师之死颇为诡异，来龙去脉皆无消息，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我若是不让你们放松戒备，又如何能够将所有的凶手，都引出来呢？”

我说得冠冕堂皇，好像一切都在我掌握之中一般，不过我这般诡异脱身，也的确印证了这说法，程杨教授不知道还有王木匠这神奇的胆小鬼在，心中自然信了几分，不由得信心沦陷，苦笑着说道：“我原以为所有的一切都在我的筹谋当中，却没想到忙忙碌碌到了头，却不过是别人眼中的棋子而已。陈黑手啊陈黑手，世间怎么会有你这么智近乎妖的怪胎呢？”

程杨教授最为得意的并不是自己的修为，而是自己算无遗漏的手段，自谓“食脑者”的他将老孙这家伙支使得团团转，就是因为他比旁

人聪明，此刻在这儿栽了跟头，顿时就觉得世界一片灰暗。

我没有理会这个家伙心中的挫败感，虽然刚才将自己被擒一事说成了深入虎穴之谋，但是倘若没有能够将这两个家伙拿住，牛皮便真的可能吹破了，当即一剑飞起，朝着程杨教授杀去，却是想将其斩落当场，弄死这个幕后黑手，好报了于大师和林豪的血仇。

见我咄咄逼人地冲了过来，那程杨教授脸上也露出了狠厉之色，厉声喊道：“你这般谋算，那又如何？既入了我法阵中来，就叫你有去无回！”

这院子是三人特意选中的战场，做的布置极为缜密，我一入其中，那家伙便是陡然狂喜，伸手一招，便有成千上万的毒虫如云，呜呜泱泱，朝着我席卷而来，仿佛骤然之间，就要将我给吞噬入内一般，而面对着这恐怖的一切，心怀怒火的我却是不慌不忙，陡然挥剑，朝着即将把我给笼罩的这片的黑云，结了一个古怪的印法。

第十八章 三剑祭奠

这魔威乃深渊魔王阿普陀所传授，能够对大部分的邪物产生出一种发自灵魂本源的威压，从而产生出畏惧以及不敢抵抗的效果，那些万千微末的虫蠹不晓得是什么蛊虫，但是却也有着最基本的意识，也正好被这种威慑所统治，当下漫天乌云骤然散开，尽管依旧还容于阵中，却已然离我远远，不敢再靠近哪怕是一点。

隋唐演义的程咬金有三板斧，打遍天下，而当初我师父在得知了我习得这深渊三法之后，即便是让我远走青城，也想让我继续修习下去，便是因为学得此法，自然可以独当一面，此番一经施展，蛊虫离散，而我则是一刻都不曾停留，朝着前方的程杨教授便是一击掌心雷印了过去。

这茅山掌心雷可与我最初所习的圆灵掌心雷有着许多区别，于春雷时分吸收天雷意念入体，更加刚猛，更加阳刚，也有烈性，最适合对抗邪物，而我面前的这程杨教授，人面兽心的他竟然通过某种邪恶仪式，从血脉亲属那儿获得珍贵的生命力，这具身体自然是邪物凝聚，如此遥遥拍了一掌出去，尽管还未有临体，他便感受到了一股倾天而落的恐怖雷意，将整个灵魂都给震荡出来。

此掌心雷轰隆隆的，雷声震响，程杨教授不敢掠其锋芒，而是快步后退数分，从身后抽出了一根银色的长箫来，微微一抖，竟然有六团星光绕体，将他周身护翼，竟然硬生生地扛过了这轰然一击。

瞧见程杨教授手中的银箫，在旁边主持法阵的黑寡妇不由得赞叹道：“果然不愧是考古出身，程教授你手上的好东西倒还挺多的，这银箫，只怕是当年天山神池宫下山行走的银姬之物吧，你倒也不怕被人发现，到时候被那神秘圣地的人盯上？”

我不知道黑寡妇为何这么说，但却也下意识地朝着程杨教授手中的那银色长箫看了过去，结果视线一定在那银箫之上，听到划空而出的响声，整个人的意识都感觉有一点儿模糊，而下一秒，我的余光处瞧见黑寡妇的手朝着我这边扬了起来，心想果然，这毒妇人端地是个好有心机的婊子，手中魔剑一绞，却是将她那泡过麻象散的飞针给黏住了，顺势而为，朝着疾步冲来的程杨教授给甩去。

程杨教授还想乘着我被黑寡妇偷袭的时机掩杀而来，却没想到我并未有中计，而是将那银针朝着这边射来，避之不及，当下也是就地一滚，直接朝着旁边翻倒过去，而我则不去理会黑寡妇那女人，飞身前

扑，朝着程杨教授一阵疾刺，力图将其给赶紧斩杀当场。

我的剑势绵密，连绵不绝，而程杨教授却也并非弱者，手中的那根银箫不停抵挡，虽说与我的魔剑并没有太多的优势，但是这玩意不但坚固无比，而且内中似乎隐藏着某种强大的力量，反震之间，我倒也不能占据上风，更让人郁闷的事情是那银箫之上，每一个孔眼都能够发出某种耳朵听不到的频率，让人颇有一些恍惚之感，而就是这种骤然之间的停滞，使得程杨教授在我连绵不绝的攻击之中，还显得游刃有余。

交手几个回合之后，我便隐隐有所感觉，生机回复的程杨教授，修为并不弱于我，不过临战的心态和手段却还是与我有着一段距离，倘若是公平斗争，他必然不如我，然而此时此刻，周围一片混乱，黑寡妇虎视眈眈，而那群被虫蛊围着的家伙也并非软蛋，我若是一直僵持下去，鬼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

在交手中，我开始不断地回忆起了刚才斩杀老孙之时，所触摸到的那种神秘境界。

那是一场美梦，让人不愿醒来的梦，仿佛世界都在自己的脚下。

只可惜它匆匆而逝，无论我如何捉摸，都难以找寻，当下也是有些不耐烦了，仇人在前，我却也不再多作等待，将身体里阻塞的经脉一冲，血劲激发，右眼之中包含了临仙遣策的神秘符文顿时就飞速旋转开来，那种世界回复本源，唯有点与线，以及光线纵横的模样再次展现了来，我猛然一咬牙，速度和精准度陡然快了几分，那剑疾如火，倏然而至，原本来颇为自在的程杨教授顿时就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汗水一下子就出现在了额头上。

又过了几个回合，我一剑擦过了对手的腰间，划出了一个血口子来，这一剑从直线走弧度，诡异无比，却又十分奥妙，那程杨教授顿时就惨叫一声，出身喊道：“不对，不对，你这是怎么回事，怎么可能这么准，这么快？”

我的长剑不停，脸上却浮现出了冷笑，平静地说道：“你不是想要寻找临仙遣策么，那么我现在就告诉你，这就是临仙遣策的力量——超脱于世间的束缚，直接深入这个天地之间的大道，以及底层的规则，忽视一切伪装和幻象，回归真我。死吧，你本来可以成为一个受人敬仰的专家学者，满门桃李，著作等身，然而此刻却只能成为一个十恶不赦的狗贼，死在荒地里，都不会有一个亲人，为你收尸……”

我的剑势越来越急，眼中跳跃的点 and 线变换不定，我几乎都不能跟上那变化的节奏，而程杨教授似乎也拼尽了全力，一边奋力反击，一边不屈地喊道：“不，我不要死。我放弃了所有的一切，就是要找到临仙遣策，在没有得到它之前，我不可以死！”

他手中的银箫开始散发出了巨大的力量来，将饮血寒光剑的剑尖黏住，一股炁场凝结的巨浪从相交之处，拍打而来，我双脚立地，用那土盾之法，将力量给传递到了地上去，根本没有受到多少伤害的我左手倏然展开，雷劲集结，整个人的情绪陡然爆发：“这一掌，是为了张知青、为了于墨晗、为了林豪，以及那些因你而死的无辜之人，还给你的！”

这一掌携着风雷之势，赫然印在了程杨教授的胸口，单听一阵骨骼碎裂的脆响，这个变态的老者眼神一阵涣散，像个破布口袋一般地朝那一片黑雾之中跌落过去，而我则一点儿也不停留，将魔剑之上黏着的银箫收在腰间，接着一剑挥出，叮叮叮三声响起，却是将黑寡妇偷袭而来的三根银针直接击飞了去。

在我 and 程杨教授交手的这短暂时间里，黑寡妇偷袭数次，而当我将对手击飞，回过身子来的时候，她看着地上老孙的头颅，以及跌落人群中去的程杨教授，方才知道自己面前的这个家伙，不再是自己曾经的阶下之囚，已然成为了索命的恶魔了。

她那饱满红润的嘴唇微微哆嗦了一下，似乎感到自己这一边大势已去，黑寡妇后退两步，脸上开始露出了可怜兮兮的表情来，用娇嫩的声音解释道：“啊，这事情是程杨这老禽兽策划主导的，老孙也是主谋，我不过是拿钱办事，你别怪我啊！不然这样吧，我什么都不要了，马上离开，你不要生我气，好不好？”

此刻的黑寡妇楚楚可怜，就好像刚毕业的学生妹子，然而只有亲身经历过她的手段，方才晓得这妇人的恶毒，我持着剑，一步一步地靠近，寒声说道：“放过你？好哇，那你回答我三个问题。”

黑寡妇自然点头如捣蒜，而我则平静地说道：“林豪死了没有？”她如同抓到了救命的稻草，激动地喊道：“活着呢，活着呢！”

我又问道：“林豪脸上的伤，是不是你亲自弄出来的？”黑寡妇点头说是，然后又辩解道：“那都是程杨吩咐的，我也没有办法啊？”

我深吸了一口气，然后问出最后一个问题：“你手上，足有上百人的性命，午夜梦回的时候，是否曾做过噩梦？是否忏悔过？是否想过这世间，其实还是有报应这一回事儿的？”

我连续的提问铿锵有力，充满愤恨，而听到我的态度如此，黑寡妇终于陷入了绝望之后，晓得跑了跑不了了，不如一搏，于是一咬牙，手往腰间一抹，朝着我洒出毒粉来，口中还厉声骂道：“去你妈的圣人，老娘杀人的时候，你还在你娘的怀里面吃奶呢……”

毒粉飞扬，将她面前的一整片区域都给充满，而洒落之后，她似乎想要逃离此处，然而我却滑步而过，一招风眼，将面前的粉末吹走，接着倏然一剑，斩断了她施毒的右手，平静地说道：“这一剑，敬给西川罗明峡荒村的死者；”

又一剑，斩落了黑寡妇的左臂，我又说道：“这一剑，敬给独叶村瘟疫事件丧命的亡魂……”

双臂被斩，血流如注，黑寡妇秀美的脸上立刻一片苍白，双目圆瞪，我却并不理会，然后平静地说道：“最后一剑，献给我的小兄弟林豪，不管他生死与否，这都是命，是你欠他的东西！”

我说完，一剑枭首，血气喷天。

第十九章 黄雀在后

一剑划过，美人儿头颅落下，血光遮天，将整个场面渲染得无比血腥，那秀美而妩媚的脸庞砸落在地上，污泥、鲜血和尘埃将其沾染得格外丑恶，一如她的心灵。

看着这么一副场面，我心中没有激动，也没有大仇得报的快感，而是在想着那些死于这个女人手下的亡魂，今时今日，是否能够从中得到慰藉，得到解脱呢？

对我来说，最可恨的当然是老孙和程杨这两个老家伙，因为倘若不是他们的筹谋，于大师就不会死，我也不会走到今天这里来，然而若是论恶，没有能够恶得过黑寡妇这女人，这个女人从小的心理就变态了，无论是刑术、动机还是目的，都与别人不一样，她需要从虐杀和死亡中获得病态的快感，而我今天的这场审判，从另外的一个意义上来说，其实也是将她从罪恶迷途中解救出来，获得救赎。

除恶也是为了扬善，而倘若她早一日落在我的手上，其实反而是使得更多的生命获得了解脱。

一剑完毕，我感觉浑身仿佛吃了人参果一般，暖洋洋的，然而失去了黑寡妇的维持，被困当场的那些个法螺道场之人又都获得了解脱，诸般虫蛊都落于角落之处蛰伏，我提着嗜血之剑，心中突然一阵战栗，下意识地朝着场中看去，却见被我一掌印在当胸的程杨教授居然在黑雾消散的那一霎那，再次出现了，正在远处，神情复杂地看着我呢。

什么，程杨没死？

我感觉到一阵诧异，下意识地看了一下我的左掌，暗暗觉得有些蹊跷。

要晓得，修行之人，最注重的便是“感觉”二字，在我击中那家伙胸口的一霎那，我的确是有一种程杨这老头儿罪恶的一生已然走到今天的感觉，然而他怎么可能又活过来了呢？

而且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他脸上所蕴含的表情，远比以前要复杂，似乎还蕴含着比先前更多的意义在里面。

两人对视数秒，而这时那些解脱束缚的法螺道场之人也终于恢复了行动，他们瞧见了程杨教授这个最重要的敌人，又看了一眼地上躺倒、不知死活的铁面人，顿时轰然而起，准备朝着那程杨攻来，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背对着他们的程杨教授突然将手一举，然后说道：“马

军，你们别上来，是我！”

这句话从程杨教授空中说出来，颇让人觉得奇怪，然而仔细听了一下这音调，我陡然一惊，下意识地往后面退了一步。

天啊，这怎么可能？

站在我们面前的，并非是考古教授出身的程杨老匹夫，而是刚才被他算计入阵之后便奄奄一息的利苍，也就是法螺道场新一代的首领老魔——这个家伙不但没有死，而且还换了一具身体。想到这里，我浑身都有些不寒而栗，原本以为事情差不多就此结束了，却没想到，利苍却不过是多等待了一会儿，如此而已。当然，利苍便是利苍，这个有着千年跨度的老魔头终究不是程杨，也不是我所能比拟的，也只有如此，他方才是他。

听到从敌人的躯体里面传出首领的声音，法螺道场之中，为首的那个白脸曹操赫然停住了身子，一挥手，周围六人皆不再上前，而是躬身回答道：“是，尊上。”

我横剑而立，利苍则缓步走上前来，眯着眼睛看着我，然后用一种很平等的语气跟我说道：“你干得不错，我刚才看到了你与这具身躯的战斗，很惊艳，不比当年这个年纪的我差几分，有过之而无不及！真的，临仙遣策这种东西，旁人都以为不过是一门秘籍，没有人想过，它其实是一种境界，一种更高的生命形式，是仙人的门庭，是魔王的顿悟，是凡人所难以想象得到的存在形式……”

这家伙说的话让人思域大开，我唯有紧紧地握着剑，方才能够有那么一点儿安全感，信心升起来，这才说道：“是的，它本不应该出现在这个世界上，而且我还感觉道，它并不仅仅只是如此简单。”

利苍表示了同意，点头说道：“对，它是仙灵之界遗落的瑰宝，只因为我们是凡人，是受禁锢留在这个世界的生物，所以才不能理解它高贵而独特的生命形式；在它的世界里，或许时间和空间都只是一种量化的东西，现在和过去，就好像从一个山峰，爬到另外一个山峰，所有的可能都集结到眼前而已……”

利苍跟我谈论起了对于临仙遣策的理解，以及对那颗神秘符文的猜测，一本正经，就好像我们再进行学术讨论一般，我这才发现有一点不同，那就是他此刻说话的方式和强调，都跟先前的铁面人有着很多不同，或者说跟被他占据身躯的程杨有着极多的相似之处。

我不知道它这所谓的附身替换到底是怎样一个情况，却晓得在融合程杨记忆之后的利苍，变得比以前还要可怕。

“聪明岂终秘，时之思培后补先，非实非枯，旋启旋闭。鱼不跃而其机是跃，鸢不飞而其性为飞，方谓之凝神，方谓之得凝神之道。然必有静至动，由空入色，静中有动，空中有色，活泼泼、惺惺然，念中无念，一灵独照，方是真境界……”

谈完了体悟，利苍突然念出了这么一段真诀来，我听在耳中，突然脑中一阵豁然开朗，宛如琼浆玉液一般，却晓得这些都是利苍穷尽毕生之力，将那临仙遣策破解出来的结果，虽然不知道他为何会有这样资敌的想法，但是有便宜不占，那便是王八蛋，当下我也是一边按照着语句之中的意境，去理解那颗旋转不定的神秘符文，倏然间，整个人的境界仿佛都被生生拔高了许多一般。

然而一个段落完毕之后，那家伙竟然没有再说，而是脸色古怪地喊道：“不对，你这家伙，不是死了么？”

这般说着，利苍突然掐住了自己的脖子，脸色陡然变得一阵赤红，我心中一动，一个箭步冲上前去，也不管刚才是否跟此人言谈甚欢，直接一记掌心雷，拍在了利苍的前方。这掌心雷蕴含雷意，乃九天之上至阳至刚之物，即便没有击中对方，那炙热的效果如风拂面而过，却也是将这个夺魂未遂的老家伙给震得朝后飞起。

我一击得手，心中窃喜，当下马不停蹄，一剑奔了过去，试图将附在程杨身体里面的利苍给一剑刺穿，也好了结了这一桩公案。

没想到我这边刚刚一动手，那剩余的七个法螺道场之人却迎了上来，将利苍给护在身后，紧接着纷纷上前，七人随意一站，竟然便化作了勺状的北斗七星，有人出手防御，有人出手进攻，而站在天枢星位置的白脸曹操则将面具接下来，却是个小眼细眉的中年汉子，手往嘴边一送，立刻就有一道尖锐的鸣笛之声穿越夜空，朝着很远的地方扩散而去。

我心中一惊，晓得这家伙却是在吹哨子叫人，准备将埋伏在这附近的人手都叫过来了。

我刚才与这几人交手，晓得尽管对方的修为没有一个能够抵得上我的，但是一旦结成阵法，相互援引，七人为一体，我陡然之间也是破不开对方的防线，而且后面还有一个利苍，随时都有可能复苏起来，而只要利苍无事，就凭我一人，哪里能够扛得住那个千年老魔头的手段，当下也是不再留恋，转身就朝着谷仓那边跑开，准备夺路而逃了。

然而我想走，不料对方却是颇为强势，那白脸曹操冷声哼道：“想走，哪有那么容易。”

这话儿刚刚落下，便听到一声轰隆隆巨响，谷仓旁边的这几间房子突然倒塌了去，巨大的尘烟中，有十多个同样装扮的黑袍人出现在了 my 对面，接着仿佛是约好了的一般，在我的前后左右，居然都围上了一群人，都不用我仔细数，便能够感觉到至少有五六十多个戴着京剧脸谱、身穿黑袍的家伙将我给包围，而那白脸曹操则扬声喊道：“人来咯，阵成，活捉目标！”

一声招呼，无数呼啸而起，我瞧见这些人纷纷从身后拔出了三角令旗来，有五色，分别为青、黄、赤、白、黑，朝着我的周围掷来，定住阵脚，接着这些人一边呼啸，一边飞速跑动，也有人从怀里掏出一葫芦来，瓶塞扭动，噗的一声，竟然从中浮现出了一个个身高两三米的黄巾力士，浑身肌肉，目光在一瞬间就从迷茫化作了坚定，朝着我这边看来。

几乎是在一瞬间，我就身陷重围之中，心在那一刻免不得后悔，想着我当真是应该脱身之后就逃遁而走，也好过被这般围困。

法螺道场，这个销声匿迹久矣的团伙，今天终于露出了它的狰狞面目来，而我，能否冲阵而出呢？

看着周边无数幻象升起，而我的心也终于沉静了下来。

该面对的，总将是需要面对。

至多，不过一死。

第二十章 阵斩半百

既然已经被团团围住，纳入阵中，那我便没有再逃了，因为既然逃不过，那就面对便是，也好过在逃亡过程中被捉，反倒失了颜面。

我倘若还是当年麻栗山的乡下小子陈二蛋，这还无所谓，而此刻的我，毕竟已经是茅山当代大师兄，宗教局二司行动处特勤一组的领头人，我这脸，其实还代表着很多人的颜面，而那些人正是我所在乎的，所以即便是死，慷慨悲歌，也比猥猥琐琐地死去好一些。

而且修行者之间的战争，并非数字上面的加减乘除这般简单，最终的胜负说到底，都是运气、意志和实力的堆叠，任何的小状况都有可能扭转结局的方向，人多那又怎么样，要想拿下我，那就给我付出代价来。

我一咬牙，感觉自己陡然间斗志昂扬，整个人都变得一阵意气风发，我晓得这是刚才利苍给我讲解临仙遣策真义之后的觉悟，当下也是将长剑扬起，眼观四路，耳听八方，在这风云变幻的阵中，小心着任何有可能袭来的攻击，不过一开始那些家伙并没有对我动手，反而是在拆墙，将院子旁边的土墙给悉数推翻。在墙倒塌的那一霎那，我瞧见了茂密的丛林和一条宛如银带的小溪，以及不远处的一条土路。

然而这些景象很快就被一阵浓雾给遮掩了，法螺道场最厉害的手段就是对于空间和法阵的理解，通过不断的阵法设置，将人从我们原本所在的空间给隔离开来，从而按照自己的理解改造，易势而为，成为此间的主宰。

瞧见敌人不断地施展手段，我仅仅静立了数秒钟，便不再等待，而是选择了主动出击，朝着谷仓方向箭步冲了过去。

我不动的时候，旁人对我熟视无睹，然而身子刚刚一摇晃，旁边的攻击便袭来了，最先拦在我身前的并非戴着面具的黑袍人，而是一尊黄巾力士，此物面如红玉，须似皂绒，仿佛两米身材，纵横千斤气力，黄巾侧畔，金环日耀喷霞光，绣袄中间，铁甲霜铺吞月影，端的是吓人得紧。这玩意是道教中的神将鬼兵，通常是采用亡魂于祭坛祷告凝练，战时将其灌注到纸人或者甲冑之中，化作力士，以供驱使。

黄巾力士最早出现于东汉末年，乃太平道首领张角的手段，后世多有传承，算得上比较著名的道法，此物力道势猛，倒也是相当吓人，不过那只是对于旁人而言，要晓得茅山也有黄巾力士，一般都是用

作建筑、农活以及诸般粗事所用，不过与这些比起来，却宛若云泥，当下也是将魔剑一抖，朝着对方的胯下刺去。

我这一剑去得猥琐，不过这并非我心中所想，毕竟这黄巾力士身高两米到一丈不等，颇为庞大，我若是想要刺入胸口，那还不得跳起来？除此之外，再有一点就是黄巾力士虽然虚虚实实，然而灵体却蕴藏在上中下丹田之中，倘若刺中其一，那便是要害之位，也省了许多麻烦。

我去得凌厉，那黄巾力士却是横拳来挡，魔剑毫无阻碍地刺破对方的拳头，扎到了脐下三寸之地。

一剑刺入，对方的身子立刻一阵荡漾，接着我听到一声凄厉的声音。按理说黄巾力士乃阴灵之物，尽管沾染神念，但并不能够发出声音，不过我却明显听到了这一声撕裂的呐喊，接着面前这头巨汉浑身一阵氤氲，扭曲之后，化作虚无。一剑便是一头凶猛神奇的黄巾力士，这战绩按理说应该十分昭著，然而我的脸上却没有半点得色，因为一尊黄巾力士倒了下去，却有十几头朝着我这边扑了过来。

除了黄巾力士，还有黑袍人在这些阴灵之物的掩护下，朝着我的身后偷袭而来，这些人普遍都是法螺道场之中最能战斗的红棍猛子，他们能够出现在这儿，必然都是精挑细选过的，当我避开好几头黄巾力士的袭击朝那人斩去的时候，他确定在阴灵的掩护之下推开，而另外一边，攻击骤然而至。

彼进我退、彼退我进、彼走我拦、彼停我扰，对方就像是牛皮糖，凭借着人多势众的优势，将我给紧紧围住，不让我有一丝喘息的时间，就是要拖住我，然后将我给生生耗死在这儿，最终达到活捉我的目的。

在我面前出现的，只有三五个黑袍人、十来个黄巾力士，而在阴影的背后，还藏着数十个同样心怀莫测的家伙，这样的局势对于我来说，简直就是一场噩梦——我能够逃脱吗？挥舞着饮血寒光剑的我不断地扪心自问，多少也有了一丝气馁，然而就在此时，我的耳中突然又响起了刚才利苍与我论道时所谈的话语。

“齿轻叩，津频咽，身要直，体要松，息要微，意要轻……”

所谓意要轻，便是说行功舞剑，不要刻意，要自然，循着道法的轨迹，要让自己从最繁复的表象中超脱出来，达到“信敬、断缘、收心、简事、直观、泰定、得道”的七重境界，如此才能够超脱于世间的本质，将自己从繁复多变的世界中沉浸下来，观看到事物的本我、真我。

念及如此，我心中那股争胜之意便渐渐淡去，脸色倏然，双目圆睁，此时那血劲并非升起，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并未有运转，而我眼中的一切都开始变得简单了起来。

是的，如此简单，对手的速度在下降，而我脑海中的思维则飞速提升，如何变招、如此致命、如何制敌……如何进、如何退，一切的种种都在一瞬间从我脑海里飞掠而过，我的身体开始变得无比的柔软起来，这种有别于之前僵硬的状态，使得我在接下来的战斗中得以使出各种各样稀奇古怪的手段，整个人都处于一种兴奋之中，出剑、收剑、闪避、抵挡……

魔剑在经历了最初的沉寂之后，开始逐渐地活跃起来，而它的活跃则是因为剑刃之上，饱饮了太多敌人的鲜血，随着我在绝境之中的顿悟，使得我面对着无数敌人的进攻之中，开始变得游刃有余起来。

尽管我身上的伤口变得越来越多，也不乏被那黄巾力士一拳捶在心窝里，但是我却能够有效地将自己所学给有机结合起来，酣畅淋漓地分配着自己的力量，无论是掌心雷，还是两套顶级剑法，又或者随意而来的格斗术，以及传承自阿普陀的深渊三法……

我从未有一次如今日这般酣畅淋漓地施展出毕生所学，这些手段其实都已经融入到了我的灵魂之中，然而我却还是第一次发现它们如此顺手，总是能够在我需要它的时候出现，我能够随意调配起这些手段，或者一剑斩落对手的头颅，或者一掌将抵近而来的杀招逼开，掌心雷轰然而出，或者手往怀中摸去，小宝剑疾电出击，将贴身对手的兵刃斩断，喉管割破！

杀人之术，就是让站在自己对面的敌人倒下，再也没能有反抗之力。

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我不知道自己酣战了多久，只晓得面前的敌人一会儿多，一会儿少，有一段时间甚至达到了巅峰，超过二十多个黑袍人以及五十多尊黄巾力士将我的视线给挤得满满当当，而后人便渐渐地少了许多，而我身上的伤势却慢慢地多了起来。

我对自己身上的伤痕心知肚明，总共十九道伤，有的是快刀斩过，血流不止，有的则是重器砸落，内处渗血，而这些伤痕倘若是出现在一个普通人身上，早就已经命丧黄泉，然而我却咬牙坚持着。

我坚持的底气在于二十多年打磨的身躯，以及强悍的回复力，一开始的战斗还只是关乎于手段，而到了最后，则是意志力的较量。

一个人，与五十多人的意志较量。

到了后面，我的意识都已经快要模糊了，有一种闭上眼睛就要长眠不醒的感觉时，终于感觉身边的人影变得稀少，那些遮天蔽日的黄巾力士一个不见，脚下成堆的尸体和伤员，还有几个踉踉跄跄的家伙脸上露出了惊恐的面容，仿佛崩溃了一般地大声叫道：“魔鬼，你是个魔鬼……”

最终绷不住的人是对方，剩余的这几个人终于知道了害怕，骇然逃开，然而就在此时，一个僵硬的身影拦在了他们面前，手轻轻一挥，那些人就像纸糊的一般，胸口被掏空，接着跳动的的心脏出现在那人手上，接着被塞进了嘴巴里面去。

我坐在尸堆之中，喘着粗气，眼中的世界开始变得迷离，看着那几个崩溃的家伙最终被一个一个地杀死，接着寄身于程杨体内的利苍拿着半颗心脏，一脸鲜血地走到我跟前来蹲下，友好地递给我道：“累了么？吃点……”

此刻的我连拿剑的力气都没有了，无力说道：“不吃！”

利苍不屑地笑了，三两口啃完，将手上面的鲜血舔干净，笑道：“懵懂无知的凡人，永远无法理解跳动心脏的美味。”

说完之后，他又问道：“差不多理会了？”

我点了点头，没力气再说话，而利苍则揪住我的脖子，平静说道：“那行，还给我吧。”

第二十一章 猖狂个毛

战斗到了后半段的时候，我其实差不多理解了利苍为何会跟我谈及临仙遣策的真义，以及让这么多法螺道场之人前来磨砺我的原因，其实最终也是要我能够对临仙遣策有着更深的理解，虽然不知道他的目的是为了什么，但是我却知道自己最后的结局，终究还是逃不过利苍的魔掌。

到底是什么原因，能够让利苍耗费自己所有班底之人的性命，拿来给我磨刀练手？

我没有弄明白这里面的关系，然而当脖子被利苍给掐住，高高举起来的时候，却艰难地笑了出来。刚刚啃过好几个人心的利苍面容狰狞，显得十分恐怖，看着快要笑岔气的我，一双漆黑的眼珠子里面闪烁光芒，寒声说道：“你笑什么？”

我浑身无力，脖子被掐之后，连喘气都显得那么困难，不过却显得很开心，大声说道：“朝闻道，夕可死矣。这些年来我一直学道修法，却从来没有一日，如今天这般畅快，我手中的剑，也从未有饱饮过这么多的鲜血，刚才我杀了多少混蛋——四十个，还是五十个？管它呢，我破的阵，乱的法，还有我融会贯通之后的领悟，都是这辈子都难以触摸到的境界。有了这样的遭遇，便是死，也值了，只不过，你想我还你的临仙遣策，怎么还？哈、哈、哈……”

临仙遣策就是一股轻灵之气，它在我的右眼之中，根本不能为别人所用，利苍想要回自己的东西，难道还能将我的眼睛给挖下来不成？

想到这儿，我不由得莫名解气，利苍倘若晓得自己费尽周折，竟然是这样一个结果，不知道会不会将肺给气炸。

我哼声不语，冷笑连连，而利苍也不与我计较，将我给重新扔回了那一堆死人里，又从旁边拉过一具尸体来，一屁股坐在了那人的胸口处，与我对坐，平静地说道：“怎么还，这个另讲。说句实话，我是在接到程杨教授的信息之后，才开始了解你的，这才晓得你居然已经是当今道教茅山宗的开山大弟子，而且还是朝堂之上杀戮同道的代言人，没想到啊，连魔尊您都接受招安了，这让我着实诧异？”

“魔尊？”我哼声冷笑道：“利苍，你要杀便杀，我保证眼睛都不会眨一下，你又何必跟我摆故事、讲段子呢？”

“咦？”利苍皱了一下眉头，看我说得并不是假话，便有些奇怪了，仔细地打量了我一番，迟疑地说道：“不对啊，按理说魔尊返世，过了十八岁，便能够自然觉醒了，怎么你好像一副什么都不知情样子？小子，你到底是谁？”

我倒是有些好奇了，试探着说道：“你的意思，是我本来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返世重修，只不过一直没有觉醒本我，对不对？”

利苍是两千多年前的老鬼，虽然他大部分本事都在临仙遣策之上，不过能够从那个辉煌的年代存活至今，光这一份眼界都远比这个时代的我们开阔许多，而他的话其实也印证了我这些年来的猜想，那就是我应该为某位恶人的转世，要不然也不会获得这个世界的憎恶，也不会有着十八劫，以及种种离奇之事，而曾经屡次三番的李道子也曾经对我说过，倘若我觉醒本我，出手犯恶的话，他会亲手将我给干掉。

对，是亲手，当年的李道子是因为误会我是他的某位老友转世而出手相助，后来确实希望将我给引入正道之上，才不惜以性命相救，所以我若负他，他必回亲自出手，索我性命。

那么问题来了，我灵魂之中的本我，到底是谁？

这个答案一直困扰了我很久很久，有时我会想如果我弄清楚了这一点，说不定就不用等到十八劫完毕，就能够过上正常的生活了，不过却没有人肯告诉我，我师父不会，李道子不会，而说不定这个利苍能够给我一个答案。

然而就在我满心期待地看着利苍之时，这家伙脸上却露出了幸灾乐祸的笑容，哈哈大笑道：“你也有今天，难怪我上次看到你的魔尊护法居然跟了别人，而不是陪在你的身边，原来连它都晓得你背弃了自己的大道，被那帮带翅膀者给引上了歧路去。原来如此，那么，魔尊，既然到现在为止你都没有觉醒，那么这一副好皮囊，不如就便宜我了吧？”

利苍没有讲出他口中的“魔尊”到底是何许人也，然而却点出了另外一个角色，也就是“魔尊护法”，听到这个久违的词语，我脑海里转了几个弯，方才想起他讲的，应该就是胖妞，那个陪伴着我成长的神秘小猴子，注意力顿时被转移了，诧异问道：“背弃了我？你又见过它么，是弥勒？”

利苍一双眼睛开始散发出了贪婪的目光，舌头在嘴唇上面舔了舔，身子微微前倾，一口人肉的酸气喷在了我的鼻子上，让我差一点就要呕吐了出来，而他听到我谈及了弥勒，也不由得一愣，含笑说道：“没想到你也认识他啊？很不错的小子，强大的执行力和深沉的计谋，使得

他或许能够超越这世界上的很多人——最重要的是他很神秘，有让我看不透的东西，是个让人尊敬的对手！”

他的手再次摸到了我的脖子上面来，呢喃说道：“他很可怕，真的很可怕。将临仙遣策夺回来之后，我下一个要杀的人，一定是他！”

我浑身无力，连一根指头都抬不起来了，无力地看着利苍说道：“还，怎么还？”

利苍已经将额头顶到了我的脑门上来，两人几乎零距离，双眼对视，他喷着腥臭的气息笑道：“你的脑子反应真的有点儿慢，这事儿对别人来说或许是一件难事，然而对于我来说，根本就不值一提啊——你也不想想，从先前的那具身体，到程杨这个活死人，我可曾有过排斥反应？身体对于我来说，不过就是一间房子而已；恰好，你这房子不但是天生魔体，而且还有这临仙遣策在其中，你啊你，没有悟道，可惜了这优异的条件了……”

听到利苍的这一番话，我才豁然想起，我刚才所得意的一切，在利苍看来，这都不是事儿。

他并不需要将我的眼睛给挖下来，因为这眼睛便是他自己的眼睛，他只是将我的灵魂给扼杀了去，然后自己进驻而来，那便万事皆休了。

这具身体依然还在，他甚至还可以冒充我的身份，成为茅山的大弟子，成为特勤一组的组长，甚至还可以跟小颜师妹一起卿卿我我，然而这世界之上，却再也没有我陈志程这么一个人，就像鸟儿飞过天空，连一点儿痕迹都没有留下。

世间在无陈志程。

一想到这样的结局，我的心脏骤然紧缩，拼尽所有的力气，大声喊道：“不！”

我一边愤怒嘶吼，一边拼命伸出手掌，朝着面前这魔鬼抓去。

我这一抓，用上了炼妖壶观术，然而我这慢如蜗牛的反抗在利苍眼中不过是垂死挣扎而已，他一把抓住我的胳膊，然后将半根舌头嚼烂，一口热血碰到了我的双眼中去，结果我便感觉耳边一阵洪钟响起，全身宛如遭到雷击，接着眼前的世界一片鲜红，那血淋淋的红光将我的整个世界给侵蚀了，然后浑身冰冷，有一股强大的意志降临到了我的身体里。

额头、鼻子，以及唇，通过这种点对点的接触，附身于程杨老

匹夫之上的利苍开始将自己的意志转移了过来，这是一种让人绝望的情形，笼罩而下的利苍神识就宛如平地刮起肆虐的龙卷风，将我的意识给吹得七零八落，我眼中的世界一片红，而意识的战场上却也是全面溃散，节节败退，根本就抵挡不住利苍的覆盖。

在意识的海洋之中，黑暗将我整个人都给吞没，我仰望着血色天空，感觉漫天风沙吹落而下，我有可能沉落海底之后，便永远都难以苏醒过来。

人只有真正到了濒临死亡的那一刻，方才会想起这世间所有的美好与不舍，无数人物从我的思维中走马灯一般地出现又消失，父母姐姐的亲情温暖、儿时的小伙伴，清冷的五姑娘山上，青衣老道和一狐一猴，以及岩壁之上的老鬼……所有的一切，以及茅山顶峰之上，一个谪落凡间的小美女，和她那宛若夕阳一般温暖的笑容……

这些所有的美好开始往天上飞速遁去，一个苍老而凶厉的声音在我的脑海里面不断晃荡：“天啊，我看到了什么？这简直就是一具完美的躯体，居然还有道心种魔这样的奇功——捡到了！小子，身怀重宝而过闹市，你还真的是不知人间险恶啊，哈哈……”

利苍的狂喜让我绝望，而我则感觉自己的意识已经逐渐沦丧，脚下仿佛是一个无底的深渊，我飞速地往下坠落，世间的一切，都离我是那么的遥远。

我要死了么？

意识丧失的最后一刻，我问自己，却听到一道充满了无上威严的声音充斥了大地：“鼠辈，猖狂个毛？”

第二十二章 职业愿景

我是死了么？

意识在某一时刻似乎消弭了，然而这种沉寂就好像是溺水的时候沉落河底，在断了最后一口气的时候，又浮出了水面来，尽管自我的意识模糊，但是我却还能够感觉到自己还是存在于这个世界之上的。我睁开了眼睛，感觉烈日高照，似乎已经是白天了，然而脑子里的思想陷入了凝滞的状态，反应慢得就如同蜗牛，直愣愣地瞧了一会儿天空，然后又昏死了过去。

不知道又过了多久，我听到耳边有人在叫我，“哥哥、哥哥”，这声音我熟悉无比，就好像某种开关一般，停滞不前的思维终于再次回复了一些，我脑海中浮现出了小白狐儿那张清丽秀美的瓜子脸，睁开眼睛来，却瞧见小白狐儿果然在我的跟前，泪水涟涟地抓着我的手，不听地呼唤着我。

当瞧见我睁开了眼睛过来的时候，小白狐儿脸上在一瞬间露出了惊喜无比的笑容来，小脑袋一下子就钻入了我的怀中，放声大哭道：“哥哥，你醒了，呜呜，我以为你再也醒不过来了，我以为你不要尹悦了呢……”

我浑身虚脱无力，被小白狐儿拱着胸口，躺倒在地，无神的双眼看着天空，发现已经是傍晚时分了，有晚风徐徐吹来，正月间的天气阴寒刺骨，让人忍不住直打哆嗦，而听到小白狐儿的叫声，旁边陆续传来了急迫的脚步声，接着我瞧见了努尔，也瞧见了徐淡定，紧跟着张大明白、张励耘、赵中华等等特勤一组的成员都出现在了我的视线之中，我看着这些熟悉的脸孔，脸上挤出了一丝笑容，却突然感觉好像少了些什么。

对了，林豪呢，被困在地下室的林豪哪儿去了？

我张了张嘴，想要问起林豪的下落，结果喉咙里面嘶哑半天，却说不出一个字来，努尔带着激动的神情走到我跟前，手放在了我的头上，抿着嘴，瓮声瓮气地说道：“你没事，脱力了而已，天知道你到底是怎么将自己所有的潜力都给榨干的？别担心，已经没事了，这里的人没有谁能逃脱，而林豪也被尾巴妞找到了，现在正搁医院里面躺着呢，虽然失血过多，但是医生说能够活下来——活着便有希望，你太累了，先歇着吧……”

努尔与我相识相知，自然知道我牵挂的是什么，此番说罢，我的心中稍微安然许多，余光处瞧见我依旧还在原来的院子里，土路上来了许多警车，有好多军装和警察正在收拾院子里的尸体，一具一具地抬向了车上去，我的醒来让这些入着实好奇，纷纷朝着我看来，然而当我瞧过去的时候，他们的目光却又不自然地转移开了去。

怎么，他们的脸上为何会有这样惊恐的表情，就好像是见到鬼了一般？

难道是觉得我已经死了，此刻苏醒过来，实在是太惊讶了么？

我的心中有着无数的疑问，然而此刻的我就像那刚生下来的小娃娃一般，无比的虚弱，根本就动弹不得，也说不了话，在努尔吩咐我安心休息之后，再次闭上了眼睛，感觉世间的一切都是那么的美好。而这所有的一切，则都是因为我亲爱的兄弟和朋友们在我身边。

有他们在，我便可以睡得十分安稳了。

我闭上了眼睛，这时有人抬着担架过来，周围的人七手八脚地将我抬上担架，然后送到了救护车上，我听到小白狐儿对车上的急救医生和护士大声吩咐着，无外乎是讲明我的重要性，说要万一出现了什么变故，唯他们是问。

小白狐儿虎视眈眈地在旁边看着，那急救医生给吓得不轻，这时徐淡定过来叫住了小白狐儿，告诉她道：“尾巴妞，梁老大给大师兄检查过了，就是脱力而已，好好睡上一觉就好了，你别在这里吓着医生，人家是专业的，要给你吓成业余的，这责任谁负？你先过来，帮忙检查一下现场，大师兄暂时醒不了，这事儿到底如何结案，报告怎么写，我们都得先给上面一个说法不是？赶紧的，过来！”

徐淡定平日里素有威望，他的吩咐小白狐儿倒也听，离开了救护车，这时车厢里只剩下一名急救医生和两名护士，我闭着眼，意识犹存，然而三人却以为我昏迷了，说话也没有遮拦，在给我挂上生理盐水之后，急救医生一边给我处理伤口，一边低声对旁边的两个女护士说道：“天啊，看看，二十多道伤口，还能活下来，这家伙果真不是一般人！”

旁边一个女护士忐忑地问道：“杨医生，你说他到底是什么人啊，五十多个人全都死了，就剩他一个……”

还没有等这杨医生做回答，另外一个快嘴的护士便低声说道：“嘘，我刚才听市局的警察说了，这个男人是那几个中央调查组的头儿，地位很高的；另外我还听说一件事情，他们说这五十多个人，都是

他一个人给杀了的——天啊，你们能够想象么，一个人，杀了五十多个人，天底下有这样的事情么？”

杨医生处理伤口的手脚十分麻利，不过嘴上却不停，神秘地说道：“你要这么说，天底下还真有这样的事情，不过至于这回是不是，还真的难说；你们知道么，刚才那几个穿中山装的家伙，是我们国家有关部门的，专门处理各种秘密事件呢！”

第一个女护士却打死都不信：“杨医生你吹牛呢，上次十堰北站北疆那帮卖羊肉串的，和东北朝鲜族贩马肉的那一帮人争地盘，打架斗殴，朝鲜帮的第一红棍朴俊勇不是说打遍十堰无敌手么，结果呢，被十多个人追砍，现在还在我们医院重症监护室躺着呢，人脑袋都被砍成狗脑袋了，这里可有五十多个人，你当这个伤员是老魔头啊……”

“爱信不信！”

……

救护车里面的三人八卦着，你一言我一语，落在我的耳朵里，让我心中感觉到一阵没由来的欣慰笑意。我突然想起了很久之前总局大佬许映愚告诉我的事情，那就是作为我们这些战斗在秘密战线的人，最大的幸福不是破了多少案子，捣毁了多少凶人，而是生活在这个社会的人民，他们可以沐浴在阳光下，不用理会这世间的丑陋，也不用接触那些黑暗到让人绝望的东西。

世界是光芒无限的，没有恶棍，没有凶人，也没有修行者，一切都是按着秩序行事，就不用担心飞来的横祸，而这样的状态，才是我们所追求的。

我再次昏迷了过去，不过这一次，嘴角却带着笑容。

……

【鼠辈，猖狂个毛？】【鼠辈……猖狂……】【鼠辈……】时间不知道过了多久，我从噩梦中苏醒过来，陡然坐直身子，耳边仍然回荡着一道充斥着无声威严的声音，而睁开眼睛之后的我则发现自己已经躺在了医院的病房里，空气里有着淡淡的消毒水气味，雪白的墙壁和天花板，手背上面还吊着点滴，而我的床边则趴着睡眼朦胧的小白狐儿，瞧见我从床上坐直了起来，顿时就欢呼雀跃起来，大声地喊道：“哥哥醒了，他醒过来了……”

小白狐儿又跳又叫，脸上充满了喜悦，接着一下又钻入了我的怀里，呜呜地哭了起来，隔着单薄的病号衫，我都能够感觉到这小姑娘

将我的胸口都染湿了一片。

还没有等我开口说话，这时门被推开了，徐淡定冲了进来，兴奋地对我说道：“大师兄，你醒过来了？能说话么？”

我咳嗽了两声，感觉喉咙干渴无比，不过却还是能勉强地问道：“现在什么时候了？”

“晚上九点，你睡了足足三天了！”徐淡定走进病房来，朝着门口跟着的张世界做了一个打电话的手势，然后坐在了我病床前的板凳上，叫小白狐儿去帮着倒杯开水，然后跟我说道：“梁组长带人在当地部门进行调查工作，我让世界去告诉他你醒了。大师兄，那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能够跟我说一下么？你知道么，赶到现场的人里面，除了我们，其他人完全都快疯了，实在是太血腥了。我们这几天，也受到了很大的压力……”

对于徐淡定，我倒也不隐瞒，将那天发生的所有事情，包括来龙去脉，都给他一一讲起，这件事是开诚布公的，由小白狐儿作了记录，不过到最后的时候，谈及利苍想要附着于我的身上，然后我在昏迷时听到的那一道威严无比的声音，我还是作了处理，没有多谈。

我的讲解有两个版本，真正记载在笔录里面的说法，是我根本就没有获得临仙遣策。

小白狐儿是我儿时好友，徐淡定是我同门师弟，自然了解我的用意，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天知道这世界除了利苍，还有多少人对临仙遣策有意思，能隐瞒，还是隐瞒的好。饶是如此，当听完这整个过程之后，徐淡定还是长长地吐了一口气，双手抱拳，朝着我长长鞠了一躬，认真地说道：“闻道有先后，大师兄，恭喜你，先到达了！”

第二十三章 返回京都

这回千里周折，我固然是受尽了折磨，但并不是没有收获，其一就是将于墨晗大师被害一案给破了，也算是给南南、刘老三等人一个交代，他们都是我所珍惜的朋友，这个承诺能够得以完成，对我和对他人，都至关重要；第二就是程杨、老孙以及利苍等人的死去，也算是了结了陈年的恩怨，另外大破了法螺道场这个盘踞在颍北的毒瘤，这对于我来说也是一件大政绩；当然，最重要的，还是我修为之路的成长和进步。

作为一个修行者，所谓的功劳与政绩，这些都是虚妄的，唯有实力才是最根本的东西，而前几日与利苍的沟通和交流，以及陷入绝境之中的我，对于临仙遣策这股轻灵之气的理解，已然将我给提升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境界，就好像海里的人走上了陆地，便如人类通过飞机学会了飞翔，尽管此刻的我虚弱无比，但是整个人的修为，却已然被人为地拔高了许多。

苏醒之后的我，整个人的思想跟以前有了许多的区别，视野更开阔了，想法更多变了，也晓得了这个世界之上，还有许多我所不能理解的东西，我不知道利苍到底有没有死，不知道我体内那个威严的声音是不是所谓的魔尊，而那魔尊又是谁……

我唯一知道的一点，那就是，我便是我，我陈志程依旧还活在这个世界上，为了自己所爱和珍惜的那些人，就必须跟我那狗屎一样的命运作斗争，因为我想明白了李道子当初跟我说的那句话，其实我们的立场是一样的，当我的身体被人取代了之后，我便将不是我，而那个人倘若想要继承我的一切，连我的爱人都给骗走了，那样的我，还不如死掉了呢。

想清楚了这一点，我就变得积极起来，练气观想，周天运转，人也逐渐地恢复起来，而接下来的几天里，除了努力地恢复之外，我也变得十分的忙碌，除了先前做的一份笔录之外，我还需要应付当地有关部门的领导和备案，另外还由我口述，进行了一份述职报告。

当时的现场发现了老孙、程杨和黑寡妇，以及铁面人老魔的尸体，同时还有五十多个年纪不一的男女，经过系统排查，这些人有的恶名累累，有着相当厚的案底，有的则没有档案，不过初步可以盘点，这些人应该就是盘踞在颍北神农架一带臭名昭著的法螺道场。法螺道场在这一带盘踞，但随着领头人老魔的死亡，墙倒众人推，立刻便有好多副

案出现，一时间忙碌不已，而随着案件的进展，办案人员则像是过年一般的喜悦。

唯一的遗憾，就是这些当事人没有受到法庭的判决，因为这些罪犯都已经是一具又一具的尸体，躺在了太平间里面。

法螺道场的势力颇大，而且必然还有残留的余孽，只可惜主恶皆以被杀，使得案件难以深入地挖掘下去，对于这一点当地部门颇有微词，觉得我当时所下的杀手实在是太过于血腥，连一点儿苗子都没有留下。这样的牢骚话经过几道周折传到了我的耳朵里，我唯有苦笑，并不是我不愿意留手，也不是说我便是那嗜血的杀人狂魔，而是当初我倘若心存半分仁慈，只怕躺倒在地的那些尸体里面，就有我这么一个人了。

而后我了解到了我和林豪失踪之后的事情，原来当我被黑寡妇暗算的时候，小白狐儿也中了那麻象散，不过她的体质与我到底不同，当下凭着最后一口气，冲出了医院，暂时躲入了一户民居里，然后拨通了布鱼的电话，话都还没有讲几句，便昏迷了过去。

布鱼本来在监视程家老宅的扫地老头，接到小白狐儿的消息之后，匆匆赶到，将小白狐儿送到了医院，又赶忙通知了申重和戴巧姐。

在得知了我和林豪神秘失踪之后，申重和戴巧姐当即就坐不住了，不但通知了在京的特勤一组，而且还上报了市局省局，将情况作了说明。于墨晗大师被害一案，其实是已经由市局结案了，人是法螺道场找的替死鬼，这事儿是市局吴瑯办的，所以我们才没有惊动当地部门，而在得知我们下来是调查此案的时候，市局吴局长消极怠工，并没有第一时间进行大规模的调查，使得程杨等人能够将我和林豪给转移到了附近的郊县去。

这消极的情况一直到了中央来人，才得以解除，得知我失踪之后，特勤一组所有值班的和休息的人员全部一级待命，连刚刚喜获千金的徐淡定都没有陪同还在月子中的娇妻和初生的爱女，匆匆赶来，总局王红旗更是发了话，说无论是死是活，都要有一个说法，下面才真正地动起来，而后通过那个扫地老头，终于找到了林豪，将其救出。

之后的事情就不必多说，宗教局这样一个部门，奇人异士何其多也，一路找寻而来，终于找到了躺在尸山血海之中的我。

小白狐儿跟我讲起，当初瞧见一院子的死人之时，所有人都惊呆了，在确定我没有事了之后，徐淡定用了鬼灵回溯之术，进行推演，方才得知了大概。知道隐约的真相之后，当时所有人都震惊了，要晓得

这五十人可并非什么普通人，而是横行一方的法螺道场之中，最精锐的成员，这里的人即便一部分不是修行者，也绝对都是让人头疼的角色，然而布下了如此大阵，无数的黄巾力士和高手堆叠，竟然没有一个人能够活下来。

这些人，竟然被我一人给尽数杀了，这样的情况，已经不能称之为奇迹了。

经此一役，在宗教局的内部已经将我当做了年轻一代的第一高手，原先还能与我并肩而立的黄养神和赵承风都被我甩得远远，而更多的人，则对我产生了一种恐惧的情绪，甚至还有流言，说陈志程处理案件的手段实在是太过于粗暴了，有些嗜杀，这样的人倘若提到关键岗位来，只怕并非宗教局之福啊。

这话儿是张励耘跟我讲起的，特勤一组的人是我最重要的班底，而他们则是与我命运相关的兄弟手足，对我自然不会有什么隐瞒的，我但是只是微微一笑，没有说话。

无论外面如何风言风语，但我却了解两点，第一就是此刻我的风头有些太盛了，木秀于林，风必摧之，这样的局面恐怕不是龙虎山这些竞争对手所希望看到的，那就必须要打压一下；而第二点，那便是我并不用担心太多，在机关里，即便是像我们这样的秘密部门，能干事的，永远比混日子的少得多得多，所以真正有见识的领导，终究还是会保护像我们这些人的。

此事牵连甚广，不过琐碎的小事并不会让我烦扰，在十堰养了几天伤之后，在小白狐儿的陪同之下，我乘飞机返回了京都，在宗教局对口的军医院接受治疗。

我身体的恢复情况还算不错，已经能够坐着轮椅四处走了，当下也是第一时间探望了同医院的林豪。

林豪除了脸被割得支离破碎之外，身体多处软组织和骨骼都受了伤，被接回京都之后，总局大佬许映愚亲自前来探望，不但带来了极为珍惜的丹药，而且还亲自组织会诊，拟定了治疗方案，当我再次见到林豪的时候，他尽管依旧虚弱，但是脸上的疤痕已经脱痂，恢复了许多。

不过即便如此，黑寡妇当初使出的手段，也使得模样俊朗的林豪完全破了相，跟往昔有着很大的区别。

我的到来让林豪十分激动，他紧紧握着我的手，有一种生死相逢的感觉，当我谈及他的伤势时，这男子苦笑道：“能有一条命留下来，

那就不错了，至于脸，那些都是小事了。”

我点头，说你能这么想自然是最好，不过现在的科技这么发达，日新月异，也不会是什么大的事情，我会给你申请经费的，咱找国内最好的医院治疗；国内治不好，咱们去国外治，听说韩国的整形美容技术很发达，实在不行，咱们就去韩国，整一个高仓健的脸出来，好不好？

旁边的小白狐儿也插嘴说道：“不行，整成江口洋介，你看在《东京爱情故事》里面，他好帅啊……”

原本还十分苦闷的林豪听到这话儿，顿时就笑了，摸着脸说道：“别了，爹娘给的这张脸挺好，我就不想再变成别人了。”

有小白狐儿在旁边插科打诨，林豪的心情顿时就变得好了很多，又谈到了案情的进展，我对林豪讲起，说为了给他报仇，我亲手斩下了黑寡妇的人头，林豪听到了十分感动，紧紧握着我的手，喊了一声“陈老大”，激动得不能自己。

林豪皮肤愈合，需要卧床休息，不能久聊，当下我们也不多打扰，准备离开，然而这时他接到了一个电话，刚刚讲了几句，突然脸色一变，焦急地跟我说道：“老大，我爹和我表妹在火车站，出事了……”

第二十四章 林豪父亲

林豪是天津人，他爹是退休的老师，早年间他上大学的时候，参加过一些事情，给开除了，档案上还留有污点，最后不得不流落到京都一带，帮着老鼠会头目苍老鼠做些事情，助纣为虐，这使得老先生根本就不理他，两人虽说没有断绝父子关系，但是每次回家，都给用扫帚轰出家门，这情况一直到后来他改名换姓，从陈子豪变成了林豪，加入宗教局特勤组，方才得以改善。

没有经历过那个年代的人是无法了解公职人员铁饭碗的魅力，拿着我们特意给林豪定制的证件，陈老先生对邻居朋友说起自己儿子的时候，可以正大光明地说他没有犯过错误了，你看看，现在国家开始用他了，还是当警察。

林豪在江湖上混过一段时间，别看这人特别油滑，但有一点，那就是孝顺，对家庭和父母的想法十分看重，有了这一点，方才使得他心甘情愿地在特勤组出生入死，即便是在金陵跟我出任务的时候，差一点被黑寡妇弄死，他当初的反应，也显得颇为豁达，那就是此生足矣，不过一死而已。

这就是怕痛的林豪说出来的话，不管怎么样，都让人觉得特别信任。

林豪受伤以来，一直不敢跟家人打电话，也不敢将自己的情况跟家里人讲，不过后来为了治疗的效果，医生通过宗教局的其他同事跟林豪父母取得了联系，这才有了林豪父亲陈老先生从天津匆匆赶来的事情，林豪这也是知道的，不过却没想到一个电话过来，才知道自己老爹出事了。

我站在旁边，听得不真切，问林豪怎么回事，林豪摇头苦笑，说刚才打电话过来的是他的表妹，小姑娘有点焦急，说自己和他爹被人扣在火车站派出所里了，不知道怎么办。

林豪的表妹话没说几句，电话便给一个彪悍的女人给夺过去了，好像还呵斥了她一声，方才砰地一声给挂掉。

听到林豪的转述，我的脸顿时就沉了下来，瞧见病床上这小子一脸焦急，恨不得立即下场准备前往火车站的模样，先是安慰了他几句，然后承诺他道：“你这病不易下床，好好休息吧，这事情我来处理，一定把你爹和表妹给安全送过来，别担心。”

虽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但是闹到派出所，这事儿估计有些麻烦，有我出面，林豪自然没有什么不放心的，只是担心我也是病人，身体不便。我笑着摆了摆手，我其实并无大碍，要不是身上的好多伤口，都已经能和正常人一般了，有小白狐儿推着轮椅，我倒也是哪儿都去得。说完话，我问清楚了一些情况，然后拿着林豪的手机，跟着小白狐儿离开。

出了病房，我让小白狐儿拨通了拿手机回拨，嘟嘟半天之后，一个懒散的女声出现，问怎么回事，我问起刚才的事情，那女人顿时就不乐意了，大声骂道：“打架斗殴，正拘着呢，老家伙什么都不肯说，正准备当盲流处理呢，你们要认识他，赶紧过来！”

林豪老爹当了一辈子的老师，是个方方正正的老实人，怎么可能打架斗殴？我听到，心中顿时感觉不妙，立刻说不可能，陈老先生不可能干这事儿，那女人顿时就像大姨妈不调一般，怒吼吼地回道：“什么老实人，你觉得我们会冤枉好人不成？”

我听这架势，知道事情不能善了，尽管不愿意，还是搬出了自己的身份，严肃地说道：“我是国家宗教总局的陈志程，现在立刻赶过去，在此期间，你们最好照顾好陈老先生，要是出了任何事情，我唯你是问！”

那女人一听，勃然大怒道：“嘿哟，你还国家宗教总局，我还是国务院总理呢，跟老娘在这里装什么瘪犊子……”

我挂了电话，不再跟这种小人物吵架，闭上眼睛想了一下，然后对小白狐儿说道：“走，去火车站派出所。”

小白狐儿瞧着一脸苍白的我，不情愿地说道：“哥哥，你看看你自己，连路都走不了，身体这么差，还是在医院修养吧。这事儿我去办，保证让人没有任何问题，你看行不行？”

我摇了摇头，说道：“事情有点复杂，你一个人去，估计应付不了。火车站那个地方，鱼龙混杂，而且你听刚才电话那头的语气，一看就知道不对劲，林豪为了我弄成这个样子，而倘若他的家人在来看他的路上再出了事，我这老大就不用当了，直接跳楼得了。”

我说的话不容置疑，小白狐儿也没有办法劝我，只得跟住院医师沟通了一下，这军医院是宗教总局的对口医院，自然也晓得我们工作的性质，也不敢阻拦，只是让我将事情处理好之后就立刻赶回来，不要将伤情给扩散了。

特勤一组有三台配车，当下小白狐儿推着我上了车，然后一路

朝着火车站那儿赶去。

两地相隔颇远，而且路上居然还修路堵车，一路走走停停，等我们赶到了位于胡同之中的派出所时，两个小时都已经过去了，这时天色已黑，却已经是下午五点多了，小白狐儿将车听好，然后把轮椅弄好，将我给推进了所里面，左右一看，过去找人询问，结果问了两个人都不知道，问第三个的时候，那老警察记起来了，说哦，是胡副所长办的案子吧，人关后面呢，你们是家属吧，过来填个申请。

我皱着眉头问道：“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就将人给抓起来了呢？”

那老警察看了我一眼，低声说道：“年轻人，有的事情也说不明白，说是打架斗殴，陈治民又死犟不认，说是被人偷了钱包，当时的场面有点混乱，又没有人出来帮着作证，所以也没办法了解情况。你回头见了，帮着劝一劝，赶紧将这事儿了结便是了。”

这老警察能说出这番话来，看着倒是个好人，我从他的这话里行间中能够听出许多猫腻来，于是又问道：“都说打架斗殴，那另外一方的人呢？”

这时从走廊那儿走出三个穿着警服的年轻人来，朝着这老警察招呼道：“老卢，火车站的苟二请吃涮羊肉，前门东北饭店，你走不走？”

我认识制服，晓得他们三个是协警身份，没有正式编制，面前这个老警察才是正式的，不过三人说话轻浮得很，流里流气的，对这老警察也是一点尊重都没有，有些奇怪，然而那老警察却熟视无睹，而是跟领头的那人说道：“费阳，这个是下午带来的那个陈志民的家属，过来领人的，你通知一下胡副所长，看怎么处理？”

那个叫做费阳的年轻人横着看了我一眼，撮着牙花子说道：“胡所长都已经下班了，还能怎么处理，明天咯？”

说完话，他看都不看我，便扬长而去。

我皱着眉头，我面前的这个老卢居然连这点事情都决断不了，反而还要问一个协警，而对方居然能够说出这样的话来，当真是古怪，不过看着这三人离开，老卢只是笑了笑，没多说，而是将我们带到了办公室来，然后提着钥匙出去，没一会儿，领了一个头发斑白的老头儿来。

这老头穿着一身洗得发白的灰色中山装，眉宇之间颇有些书生

气，跟林豪也有着几分相似，我看到他，便伸出手来说道：“您是陈治民老师吧？我叫陈志程，是林豪的领导，他在医院来不了，我接到消息之后就匆匆赶过来了，具体什么情况，你能跟我讲一下么？”

老头仿佛受到了很大的委屈，两只手跟我紧紧一握，眼泪就倏然流了下来，挺大的一个人，说哭就哭了：“他们说我打架斗殴，说要拘留我十五天，还逼着我签字画押——我陈治民为人师表三十多年了，哪里干过这种事情？陈领导，你可一定要帮我啊，要不然我这大半辈子的清白，可就全没有了……”

他说得委屈，不过却没有将事情给我解释清楚，我皱着眉头，看了旁边的老卢一眼，我晓得他跟抓林豪父亲的胡副所长不是一伙的，要不然也不会如此这般，不过老卢却咳了咳，轻声说道：“陈老师，其实对方也没有追究的意思，我看你要不然就认了，签了字，回头等胡副所长上班，我就给你办手续，让这位同志把你领回去就行了……”

他这般劝着，我听到心中一顿堵，就好像塞了乱麻一般，再看着老泪纵横的林豪父亲，顿时一股无名怒火生出来，猛地一挥手，一巴掌拍在了旁边的办公桌上，怒声骂道：“认什么认，叫那个狗屁胡副所长给我滚过来！”

我虽然修为没有恢复，不过这含怒一出手，那办公桌却也给我拍垮了半边，老卢惊呆了，指着，半天说不出话来，我却阴着脸说道：“跟陈老师一起的还有一个小姑娘，应该还在所里，你帮我找过来。”

老卢愣住了，疑惑道：“什么小姑娘，我没有看到什么小姑娘啊？”

第二十五章 不会原谅

老卢的话让我脸色一变，不过还没有等我发怒，旁边的林豪父亲顿时就圆睁着双眼，大声喊道：“婷婷不就在外面的么，你们到底把她弄哪儿去了？”

老卢这才想了起来，说道：“哦，你说跟你一起来的那个小姑娘啊，听说她偷偷弄了我们派出所的电话，被治安的花姐给轰出去了，后来倒是没有再见着——我也是过来交班的，真的不知道。”

老卢的说法让我浑身寒气直冒，咬着牙冷笑道：“好，好！活生生的一个大活人，在派出所，就给弄丢了，你们还相互推诿不认账，我算是明白了男儿一怒则杀人，原来是这个样子的。”

我的眼神发冷，而那老卢也来了火气，他也是老警察了，虽说看不惯所里面的气氛，但多少也感觉到我的话太刺耳，指着我说道：“我知道你们有火气，但是不管怎么说，你也不应该损坏公物是不是？我也是看你坐着轮椅，才好言好语地相劝，可你真的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信不信我叫人过来，将你给铐起来？你到底哪个单位的？”

我没有理会他，而是和颜悦色地对林豪父亲说道：“陈老师，你不用着急，婷婷丢不了的，就是在天边，我也给你找回来。你先跟我说说，你到底是怎么被抓进来的？”

林豪父亲哆嗦着嘴唇，显然是心忧那个走失了的小姑娘，不过他也是有条理的人，知道并不是什么事都可以急得来的，看了一眼旁边脸色冷淡，转身离开的老卢，抹着老泪说道：“我听说豪儿因公受伤了，便匆匆赶过来，没想到刚到火车站，车站前面的那条路太挤，结果差点被人摸了钱包——那是我养老的积蓄，就怕豪儿医疗费不够才取出来的。好在有婷婷在旁边看着，才没有被人摸走。”

这时老卢已经出去叫人了，林豪父亲担忧地看了外面一眼，我平静地说道：“陈老师，别怕，你继续说——尾巴妞，打电话给总局，让人协调一下，赶紧派人过来，另外集中力量找人。”

尾巴妞点头出去，而老卢则继续说道：“婷婷是豪儿的表妹，他小姨的女儿，从小跟豪儿最是亲近，听到我要来京都，就非吵着要过来了。婷婷提醒我的时候，那人的手正摸到我兜里面去，我就抓住了他的手，不肯放松——我也是老糊涂，钱包没被偷就行了，何必纠缠不清？结果旁边好几个人上来劝，将我给挤到了角落里去，威胁我，我当时也

头晕了，就是不放，然后让人叫警察，后来闹了一下，他们也没跑，结果警察来的似乎，被我抓住手的那个贼跟我扭打，倒在地上，然后反而诬陷我打人——天地良心，他明明是自己蹭到地上的……”

我皱着眉头不说话，这事情太奇怪了，要倘若真的如此，这不过是一场很简单的抓贼事件，到场的警察倘若能够不偏不倚，自然就是将贼给抓起来，然后放了林豪父亲才对，怎么到现在，被偷的林豪父亲给押了起来，那伙人反而不见人影？

难道这里面还有别的猫腻？

我思考了一会儿，这才问道：“偷你钱包的那些贼呢，人在哪儿？”

林豪父亲顿时就气得不行了，对我说道：“那些狗日的，他们先前就有恃无恐，说他们老大是什么胡光辉所长的小舅子，我还不信，结果一进来才晓得是真的，二话不说就给我定了性，说先前的冲突是误会，又说我伤人了，他们还说给那个家伙验了伤，要真追究的话，不但要我赔医药费，还得追究刑事责任……”

林豪父亲当了一辈子的老师，教书育人，不太懂人情世故，也执拗，要不然也不会对林豪要求这般严格，刚才林豪表妹婷婷失踪的时候，他虽说有点儿后悔，但是此刻讲述的时候，却是一脸凛然。我点了点头，没有多谈，而是平静地说道：“陈老师，你做得对，这个世界上，做错了事情，就应该受到惩罚，含糊而过，只会助涨不良作风越发嚣张。”

我这话儿刚完，门口一阵闹腾，我问怎么回事，小白狐儿告诉我，说老卢带着好几个协警要过来。

我脸色开始转寒，对小白狐儿说道：“别人不准进，你带老卢进来，我问他几件事情。”

我说完话之后，门外一阵闹腾，这时那老卢一身狼狈地被小白狐儿给拽了进来，然后猛然将门给顶上。

我不顾门外的闹腾，看着被小白狐儿轻松制住的老卢，顾不上给人面子，直接冷声说道：“老卢，你当警察这么多年，也晓得到底是怎么回事，不过我想告诉你们，那胡光辉惹错人了。我问你两件事情，你跟我说实话，那就没你的事，若是不肯说，那好，今天所有相关的人员，从上面到下面，包括你，所有人身上的那张皮我都给拔下来，然后这辈子都要活在懊悔中，信不信？”

一个人，都是有气质的，尽管我坐在轮椅上，身上尽是绷带，但是刚刚杀了五六十人的我此刻发起怒来，浑身都是腾腾的杀气，这种气息它看不见摸不着，却凝如实质，老卢当了半辈子的警察，察言观色的功夫自然不差，晓得这回胡光辉是踢到铁板了，沉默了两秒钟，便服软道：“你说。”

我不看他，而是盯着那塌了半边的办公桌说道：“告诉我，那伙人，跟你们的胡副所长有什么关系？”

老卢苦涩地说道：“那伙人的领头叫做苟二，他在火车站开了间洗浴中心，手下有一票小兄弟，今天陈老师碰到的就是其中的几个。苟二跟胡副所长有点联系，听说他姐跟胡副所长有些男女关系，具体的，我们也不知道……”

我又问道：“好了，胡副所长在哪里？”

老卢这倒没有犹豫，直接说道：“前门的东北饭店，苟二请胡副所长还有出警的几个人吃饭呢。”

我心中怒火焚烧，不过却没有多作言语，问道：“那个地方你知道吧，你带我们过去——你放心，我说了我能扳倒胡光辉，那就可以，你不要怕得罪了什么人，被打击报复；而如果你不愿意，没关系，你知道的，我们整人的手法有的是。好吧，你选择吧？”

到底是天子脚下，老卢也听过一些事情，瞧见我和小白狐儿这做派，以及我刚才发怒拍散的办公桌，当下用手指比划了一个剑指，小声地问道：“你们是……这个的干活？”

我没说话，而小白狐儿则瞪眼说道：“废什么话，赶紧领路。”

老卢不再说话，赶紧领着我们出了门，门口有几个协警，问老卢怎么回事，老卢随便敷衍两句，便带着我、小白狐儿和陈老师出了门。这事儿着实有些荒唐，不过我也不管，心中只是一阵冰寒，也晓得这世间很多地方当真是龌龊得很，让人憋闷着火没处发。老卢指路，很快就到了那东北饭店，他是这儿的熟客，过去一问，得知了苟二请客的包厢，便带着我们一路跟了过去。

当推开包厢门的那一刻，我瞧见了酒桌主位坐着一个红脸的中年警官，包厢里坐着十来人，双方一半一半，桌子上的火锅热气腾腾，而里面的人也喝得面红耳赤，正在那儿哥俩好地划着拳呢，红脸警官看到老卢进来，站起来，不悦地说道：“老卢，你来干嘛？”

老卢有点畏惧这人，往后躲了一下，坐在轮椅上面的我却平静

地说道：“你就是胡光辉？”

被人指名道姓地叫出来，胡光辉一愣，又看到我身后的林豪父亲，顿时就来火了，指着老卢大骂道：“老卢，他是嫌疑犯，你竟然私自将人给放出来了，你是脑子进水了么？”

老卢无法面对胡光辉，直接退到了走廊去，而我却不管，问旁边的林豪父亲道：“陈老师，你帮我指认一下，这里面哪个是小偷，哪个是诬陷你的人。”

林豪父亲指着刚才坐在胡光辉左侧第二个的光头汉子说道：“就是他！”

我点了点头，不再说话，而这时坐在桌子旁边的人全部都围了过来，一边大声嚷嚷，一边准备动手了，林豪父亲到底只是个老实的文化人，哪里见过这种阵势，也吓得拖着我轮椅往后跑，我哭笑不得，一把抓住了门框，对小白狐儿说道：“尾巴妞，我今天很生气，真的很生气，我的兄弟在第一线拼死拼活，家人却被人诬陷。这里面的所有人，我一个都不会原谅，他们得为自己做出的事情付出代价——好了，不要伤人性命，其它随你！”

我这说着话，那个被陈老师指出来的光头贼人便狞笑着冲了上来，怒骂道：“你这瘫子，伤成这样还跑出来，老子先把你弄回床上去，哈哈……”

他的笑声还没有落下，结果就突然一阵停顿，接着没有人看清楚是怎么回事，这光头的身子像被一辆东风重新卡车撞到了一般，轰的一下，就甩飞到了桌子上去。

我闭上了眼睛，听着哀鸣，虽然我从来不主张暴力，但是此刻，心中却舒爽无比。

第二十六章 泥鳅化龙

这包厢里倘若是十多个修行者，我恐怕要给旁边的小白狐儿押一下阵，然而这些家伙除了能够欺负一下普通老百姓之外，倒也没有别的本事，我没有兴趣看这种场面，也不想让这种暴力场面惊扰到林豪父亲，于是便退出了包厢，顺手将门给关上。

不过这门虽然给关上了，但是却并不隔音，小白狐儿在里面纵横逞威，拳拳到肉，里面的一群人给一个小姑娘弄得鬼哭狼嚎，惨叫连连，着实也是奇事，老卢当下也是有些忐忑，舔了舔嘴唇，走过来对我说道：“那个，是不是先别动手，咱们有事说事，有理说理，一出血，性质就变了。”

他这话说起来也是好意，不过我却冷笑着朝他问道：“老孙，倘若你平白无故被人打了一顿，你会不会就此善罢甘休？不会吧！那你再想一想，陈老师清清白白一辈子，到头来，就因为抓小偷的时候不放手，不肯妥协，就被带到派出所里面去，受尽羞辱，而且还被构陷成打架斗殴老卢，我的小弟，陈老师的儿子为国受伤，现在躺在医院里，而自己的老子反倒出了事，你觉得我就这么吞声忍气了？”

“这……”

老卢被我问得哑口无言，反倒是林豪父亲有些不安，担忧给我们惹上了麻烦，拉着我的胳膊说道：“领导，要不咱好好说话，可不能乱来呢。”

我抓着林豪父亲那只握了一辈子粉笔的手，和颜悦色地说道：“陈老师，咱不惹事，也不怕事，这些人你倘若原谅了他，含含糊糊放过去了，那以后又有人如你一样，但没有人给他们出头，你说他们怎么办？”

我这么一说，陈老师的念头就止住了，被人冤枉的感觉实在是太难受了，倘若有可能，还是要让这些横行无忌的人受到些教训才好。

有我在，清白得雪，陈老师倒也不会在意自己刚才的感受，只是希望能够让恶人得到教训，免得再有来者，如他一般。不过他最担心的，还是在派出所丢失的林豪表妹，倘若找不到，那罪过可就大了。

提起这事儿，我好言安慰道：“陈老师别担心，我已经派人找了，你放心，别说是一小女孩，就是一只猫，我们都能找到；当然，实在找不到，我答应你，我拿那里面所有人的命，来赔给你！”

我这话儿说得狠戾，身处其中的林豪父亲倒也没有觉得，而那老卢则是一个哆嗦，后背一身冷汗就流了出来。

老卢的反应我看在眼里，却故作不知，之所以如此说，我也是要让这些人知道些严重性，知道这世上还有一种因果叫报应，行恶事，得恶果。

这时包厢里面突然一静，所有的喧闹都赫然停止了，接着我听到那胡副所长歇斯底里的声音传来，我眉头一皱，推门而入，却见包厢里面满是哀鸿，汤啊碟的散落一地，而里面站着的除了小白狐儿，竟然还有那胡副所长。

他右手持着手枪，对准着小白狐儿，旁边还有一个叫做张磊的协警正打着电话，瞧那意思，就好像是求援一样。

我推门而入，正在跟小白狐儿僵持的胡光辉厉声叫道：“不要进来，你们这是袭警，我随时都有可能击毙你们！”

刚才还蛮有威严的胡副所长在经过一场混战之后，一双眼睛变成了熊猫眼，而脑袋则肿成了猪头，我也是听着声音才分辨出来的，简直就是惨不忍睹，不过看着这厮声音还是蛮洪亮，便晓得小白狐儿还算懂事，出手倒也还是蛮有分寸的。

尽管拿着手枪，但是胡副所长的声音在颤抖，十分没有底气，反而是被他枪口指着的小白狐儿却显得很轻松，指着旁边一堆伤员，朝着我抛了一个媚眼表功之后，寒声说道：“别拿枪口指着，你可能不知道，上一个这样指我的人，现在已经躺在坟地里，再也没能爬起来过。”

小妮子说得霸气十足，而胡副所长则颤抖着嗓子说道：“你、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小白狐儿看了我一眼，我抿着嘴不说话，她便也不表明身份，而是寒声问道：“我们倘若没有背景，就是普通人，你们就可以这样瞒天过海，欺压善良了？”

“我，我……”胡副所长给揍怕了，而尽管有这么一把手枪在手，但是他这辈子哪里开枪杀过人，手都是抖的，开始显得有些神经质了，不断地重复道：“你们到底想怎么样？到底想怎么样？”

“道歉！”我平静地说道：“所有参与陷害陈老师的人，所有对陈老师表达过不敬的人，都要给他道歉，包括你，当然，都给我跪着，直到陈老师原谅了你们。另外，倘若陈老师的外侄女因为这件事情走失了，你们所有人，那就等死吧！”

其实再我们带着老卢找到饭店来，接着小白狐儿一个十六七岁的小姑娘一人将他们所有人都给撂下的时候，胡副所长就知道这次提到铁板了，毕竟京城脚下，富贵豪门如过江之鲫，谁也不晓得会惹到谁，他其实一开始也没有想着较真的，结果这个抄着天津口音的老头非要死较劲，他让人问清楚老头儿没有什么关系之后，这才翻脸拿下。

万万没想到，本以为只是一只小泥鳅，结果却钓出了一条过江猛龙来。

胡副所长本想着让几个涉事的家伙赔礼道歉就可以了，结果听到我这么说，顿时就青筋一跳，怒向心中烧，将枪口一抬，怒声喝道：“当真是得势不饶人啊，你欺人太甚了！”

他这般一说，也是要壮势，结果情绪太激动了，枪口上抬的时候让小白狐儿误以为是他准备开枪射击了，当下身子一动，整个人都化作了一道幻影，冲到了胡副所长的跟前，双手微微一结，猛然拍在了他的胸口。

胡光辉胸口剧痛，手指下意识地就是一扣，枪声响起，宛如闷雷一般，所有人都为之一振，而小白狐儿却没有让他开第二枪，伸手将那枪给夺了过来，双手微微一动，手枪就变成了一堆零件，掉落下来。

而与这些手枪零件一起落下的，是被小白狐儿一掌拍飞到了墙上，软软滑落下来的胡光辉。

小白狐儿这次出手是为了自卫，倒也没有留太多的力气，被这么一掌拍去，那家伙便直接昏死了过去，我眯着眼睛看他口中吐出来的鲜血，晓得这胡副所长十天半个月是下不了床了。

瞧见那家伙的惨状，尹悦这小妮子也感觉有些出手过重了，回过头来，吐了一下舌头，然后可怜兮兮地跟我解释道：“哥哥，对不起，他刚才要开枪，我有点被吓到了。”

小白狐儿说自己被吓到了，然而真正被吓到的却是除了我之外的其他所有人，要晓得他们可都是最普通的人，哪里接触过别的东西，瞧见这个娇俏可爱的少女在一瞬间化作一条白线，还以为是见到了鬼呢，结果等小白狐儿说完话之后，包厢里全部都是倒抽一口冷气的声音。

我看着包厢一地躺着的伤员，摇了摇头道：“他不按枪支管理条例违法携带枪支，这是其一；其二是对你进行胁迫，按例可以从权处置，死了也活该。”

安慰完了略有些忐忑的小白狐儿，我指着包厢里面所有清醒的家伙，大声喝骂道：“不想死的，都给我跪下！”

看到这个宛如鬼魅的小女孩儿，看着坐在轮椅上面杀气凛冽的我，再看一看周围被揍得颇惨的同伴，以及昏死过去的胡副所长，这些家伙终于知道自己面对的到底是怎么样的凶人，有人几乎没有半分犹豫就跪了下来，这是怕死的，不过接二连三的，一个又一个的家伙跪成了一片。

这些恶棍以及他们的靠山都屈服了，因为面前的人比他们更恶，不过就在这个时候，外面突然传来一大片的警笛声，没一会儿，包厢外面的走廊涌来了七八个警察，有一个格外威严的中年警官举着枪，朝着我们这边喊道：“都住手，警察。”

这是那个张磊打电话叫过来的，他刚才通话的时候我没有阻止，自然也不会怕他们，面对着这些及时出现的警察，我无辜地举起了双手说道：“我什么都没有做，别拿枪指着，要不然莫名其妙死了，我可不负责。”

我这话儿却是抄袭小白狐儿的，她听到耳中，噗嗤一笑，横了我一眼，那威严的中年警官看我们手上都没有兵器，这才将手枪垂下，走上前来一看，不由愣了，奇怪地问道：“你们都跪着干嘛？”

那张磊看到援兵来了，顿时委屈地说道：“指导员，他们……”

他说着话，就要站起来了，旁边的小白狐儿竖眉一瞪，寒声说道：“有叫你站起来么？”

张磊给小白狐儿揍怕了，赶紧缩回去，那中年人脸一沉，正要说话，这时走廊那儿又来了一群人，领头的却是赵承风，扬声说道：“这都是干嘛呢？陈副处长，您怎么亲自过来了？”

第二十七章 有点麻烦

虽然不太喜欢赵承风，不过这一回他倒真的是我们自己找过来的，因为特勤一组大部分都还在颍北十堰和金陵那儿办案，家里面除了陪我回来养伤的小白狐儿之外，倒也没有别的可用之人，小白狐儿的求援电话打回了局里面去，二组组长黄养神此刻在东北白城子，那么能够过来的，则就只有赵承风这家伙了。

不过尽管我和赵承风之间有些许不合，但是明面上大家却还是一个部门的骨干，对外自然是同进同退，这个是没有没什么可说的，所以他从走廊缓步过来的时候，却将我给高高抬起，然后将身上的证件掏了出来，递给那个威严的中年警官查看道：“宗教总局特勤组办事，各单位请配合。”

在基层，能够知道特勤组的人员还是很少的，更多的人听到我们局的名字，都以为只不过是一个谁也管不着的清水衙门，所以给完证件之后，赵承风还从旁边小弟刘子铭手上接过了一个接通了的移动电话，一起递给那人道：“你们分局荣恒局长的电话，请。”

中年警官是派出所的指导员，什么状况都不明白，接到张磊的求援电话之后就赶过来了，看到自己所里面的手下和街面上的几个出名混子在包厢里面跪成一片，每个人或多或少都被揍得尽是伤痕，而胡光辉则昏死在墙边，只以为事态严重，正要发作，却不曾想竟然有这么一出，接到赵承风手上递过来的移动电话，放在耳朵边，便听到分局荣局长愤怒的声音，好是一通骂之后，他脸色转成了惊慌，下意识地立正，并拢双腿说道：“是，是……”

中年警官变成了应声虫，诚惶诚恐地被训着，而在他旁边不远处的我，则都能够听见电话那头的咆哮声。

宗教局两个部门一套牌子，作为传说中的有关部门，因为案件的特殊性和隐秘性，所以我们更多地被人披上了一层神秘面纱，越是不让人知晓，便越显得神秘诡异，外面的传言也多，普遍都有一些畏惧心理，这跟几百年前明朝的几个特务组织遗留下来的影响有着很多关系，不过我们其实还是很有纪律的，行事倘若没有由头，毫无道理和根据，那便容易被人弹劾。

当然，我这里却也不怕，主要的原因就是对方做得太过分了，这种打上门来的行为我们倘若不回击过去，别说我，王红旗都会感觉没有面子。

人争一口气，佛受一柱香，世界就是这样，你不争，别人就瞧不起你。

电话那头好是一通臭骂，中年警官的脸也变得严肃起来，一阵点头之后，他挂了电话，然后竟然并立双腿，朝着我“啪”的一下，敬了一个礼，然后腔调很足地冲我喊道：“首长，火车站派出所指导员、三级警司程生伟，向你报道，请指示。”

亡羊补牢，犹时未晚，指导员程生伟通过电话那头的荣局长了解了状况之后，顿时就明白了状况，知道自己算是一脚踩进了浑水里面，那黄泥巴掉落裤裆，不是屎也是屎，此番倘若想要挽回局面，自然是要平息当事人的怒气，而不是给惹事的胡光辉找回场面。不过他这一番不伦不类的做派，倒是让我啼笑皆非，也晓得倘若想要将工作重心移到找人上面来，也不能再迁怒于旁人，而且这些熟悉当地情况的人，也是派得上用场的。

我感觉赵承风过来之后，事情差不多也就了解了，于是对他说道：“这里面的人，都参与了对我局特勤人员家属的诬告，我希望派出所能够先帮我们代为看管，随后我们将会对他们提起诉讼，并且移交军事法庭。”

程生伟听得一阵哆嗦，看了一眼地上昏迷的胡光辉，犹豫了一下，似乎想给自己所里面的那几个手下求情，然而我瞪了他一眼之后，顿时就软了，连忙点头说道：“好的，您放心，我一定办好，不会让一个人给跑了的。”

死道友不死贫道，事情就是这么简单，更何况胡光辉平日里在所里作威作福，跟他程生伟未必一点儿矛盾都没有，所以他的思想倒也没有需要怎么酝酿。我提醒他我们会有人专门盯着的，倘若有徇私枉法的情况发生，到时候问题可就不会像现在这般简单了，程生伟忙不迭地点头应下，而我又谈及了小女孩儿婷婷的失踪，让他马上调集人手进行搜查。

知道那小姑娘是在自己的辖区丢失的，而且还是因为这等破事，程生伟当下也是冷汗直冒，手脚发凉，再也顾不得别的，给包厢里面跪着的所有人都铐上了手铐，留老卢在这儿停留监守，接着立刻将张罗着人手，寻找小女孩儿去了。

我没发话，包厢里面的一圈人依旧跪在那儿，经历了程生伟来援之后又带队匆匆离开，还给他们都戴上了手铐的这系列事件之后，就算是猪，也晓得这回算是踢到了铁板，望着程生伟离去的背影，

有一个贼眉鼠眼的男人跪了出来，低声说道：“这位首长，猫有猫道、狗有狗路，要说找人，我们这些捞江湖的其实也有门路，那些个敲花子、捞孩子的家伙都能给点面子的……”

我看了赵承风一眼，他低声说道：“已经联系了道上的朋友，基本上没有问题。”

我们是一个特殊的办事部门，不但要跟各个部门进行互联，而且还需要对很多修行人士进行沟通，而像全国道教协会这样的二级组织，也都是处于总局监管之下，说句不客气的话，黑白两道，其实都在宗教局的业务范围之中，所以赵承风这么跟我一说，我便不再担忧，而是盯着这个家伙说道：“你叫苟二？”

那人低眉顺眼地讨好说道：“是我，正是我，首长，你看这都是误会，咱们有话好好说，千万别上了和气……”

我怒目一瞪，大声喝骂道：“误会你妹啊，别跟我扯这些几把蛋，现在立刻给我自己掌嘴，一直扇，陈老师不喊停，你千万别停——你要停下的话，我就让我这小姑娘给你扇，你自己掂量一下。”

胡光辉固然可恨，但是这一切的始作俑者，可都是我面前这个装得可怜巴巴的家伙，这种人一般都有两张脸，遇到比自己横的，恨不能像被欺负的小媳妇儿一般委屈，而倘若遇到普通的老百姓，那趾高气扬的姿态，让人还以为碰到了日本鬼子呢。我这般一说，那家伙还有些犹豫，结果被我杀气凛然地一瞪，顿时浑身一哆嗦，左右开弓，给自己扇起了耳光来。

小白狐儿是个唯恐天下不乱的家伙，组织着这里面所有跪着的人，开始啪啪地抽脸起来。

这样的场面是那般的凄惨，不光苟二的手下，连张磊那几个平日里威风凛凛的家伙也怯于小白狐儿的威风，跟着抽脸，可怜得好像要哭了一般，不过想一想他们之前那做派，我倒也没有太多别的情绪。我说过，这些人，我一个都不原谅，因为从他们的身上，我就找不出一一点可以值得同情的地方。

这回也就是碰到了我，倘若是别人，说不定像陈老师这样的无辜之人就给直接送到看守所去了。

我没有心思看这些快意恩仇的场面，推着轮椅出了走廊，赵承风在旁边似笑非笑地看着我，说道：“陈副处长，怎么样，兄弟我这事儿办得还算漂亮吧？”

赵承风与我认识超过十年，最早在南疆边境打交道的时候，他还是龙虎山重点培养的真传弟子，而我则只是江阴省选派的小办事员，地位悬殊，不过这么多年走过来，特别是南方血色码头一案，我所带领的特勤一组大破闵教之后，被提拔成行动处副处长兼职的我也得到了赵承风的认可，如此称呼，倒也不算奇怪。

毕竟是龙虎山精心选拔出来的人，赵承风此人的办事能力还是不错的，而且此人长袖善舞，再加上龙虎山在朝中的底蕴深厚，地位倒也不比我差，听说最近也准备提升成副处了，我倒也不好拿捏，伸手与他相握，说了几句感激的话。

不过说实话，我这也是因为特勤一组都在地方办案，手里面没人，要不然也不想领赵承风这份情，毕竟黑寡妇那儿有一个案件，还牵扯到赵承风。

尽管被赵承风冤办的那家伙也是有案底的，死不足惜，但是拿错了人，多少也证明他办案的手段和思路有问题。

赵承风也十分忙碌，此番亲自过来，也算是对我示好，估计是听到了一些风声，方才如此，此间结束之后，他留下刘子铭几人之后，又匆匆离开了。这边的事情我都交给了刘子铭，然后由小白狐儿带着我和林豪父亲离开，回到医院之后，我与林豪见了一面，然后回到病房接受治疗，不过一直等到了第二天的下午，我才接到了林豪表妹朱雪婷的消息。

给我打电话的刘子铭告诉我，事情有点儿麻烦。

第二十八章 凌云收徒

这所谓的麻烦，倒不是说林豪表妹给人拐走了，而是我们的人虽然找到了那小姑娘，但是因为先前在派出所遭到的待遇，使得她对所有陌生人都怀着一种浓浓的敌意，根本就不搭理我们派过去的人，而林豪表妹此番所在的地方，又不能够强制带走，所以刘子铭那儿没有了办法，于是就打电话给我，让我倘若可以的话，最好让陈老师过去一趟，帮着领个人。

我就有点儿奇怪了，说怎么带个人也这么麻烦，到底是怎么回事？

刘子铭在电话那头苦笑，说倒不是我们无能，而是对方的级别比我们高太多了——白云观，您晓得了吧，也不知道那小姑娘怎么搞得，居然跑到了白云观里面去，我们也是刚刚接到白云观的投诉，才晓得朱雪婷在那儿的。白云观还准备给小姑娘出头呢，你看这事儿闹得——我们这儿跟白云观没打过交道，我听人说您跟他们熟一点，我现在正在观里呢，不如你跟他们讲一下？

我点了点头，说也好，总之人找到了就行，至于别的，倒都是细枝末节的事情。嗯，你旁边都有谁？

我话还没有说完，刘子铭的电话便递给了旁边的人，那人冲着电话说道：“是陈组长么？我是唐风啊，听说这个叫做朱雪婷的小姑娘是你们组里成员的表妹？你能够联系到她的家长么，我这边有急事找他啊。”

这人正是之前我办白云观御赐长生牌失窃案认识的道士唐风，我们两个通过话之后，我对他说，电话里面说得也不是很清楚，失散双方差不多有一天没见面了，不如我安排一下，让陈老师到白云观去，或者你们把人送到军医院来，让他们见个面，免得太过担心了，你说是不是？

唐风对我的提议没有意见，当即表示，说他现在立刻跟我们的人一起，送那小女孩儿过来，让我不要担心。

挂了电话之后，我摸着鼻子不说话，不知道林豪这表妹怎么跑到白云观去了，当真是一番奇遇，不过人找到了，我赶紧让小白狐儿扶我上了轮椅，然后来到了不远处的林豪病房，正好看见他父亲也在，于是将这好消息通报给了两人。果然，听完我的通报之后，林豪父亲如释

重负，紧紧握着我的手说道：“感谢陈组长，要是婷婷真的丢了，我可没有脸回去见林豪他小姨一家人了。”

我握着他的手安慰道：“陈老师，婷婷已经找回来了，而林豪是公费医疗，你也别担心钱的问题。林豪是我的部下，也是一名战斗在秘密战线的其中一员，非常伟大，他这次受伤虽然是为国为民，但是作为他的领导，我还是有责任的，在这里，我得跟你道个歉……”

林豪遭此一劫，尽管我们尽了最大的能力弥补，不过脸上那纵横交错的伤疤也着实将他给毁了容，这事儿倘若是换了别人，估计都崩溃了，而尽管林豪是个乐天的性子，但是我却晓得他内心之中，多少也有些难过，而作为他的父亲，瞧见自己儿子现在的这般模样，心中终究还是有些难以释怀的情绪，所以我才这般诚恳道歉。

听到我的话语，林豪父亲拉着我的手叹息道：“男人嘛，倒也不用太在意容貌，他这个样子，比以前跟那帮文物贩子混着，可是强多了，不过我昨天跟他娘打电话，只担心一个问题，就是长成这样，只怕以后讨不到媳妇呢……”

听到父亲谈及这个问题，躺在床上的林豪倒是有些不好意思了，埋怨父亲道：“爹，这事你也拿来跟领导说，怕不怕丢人啊？”

对于这件事情，林豪父亲倒是显得十分执拗，瞪着他说道：“婚丧嫁娶，传宗接代，这事儿怎么丢人呢？我跟你说啊，昨天我跟你娘商量过了，你看啊，婷婷虽说是你表妹，但是你小姨跟你娘还是远亲，那丫头从小就黏你，我们两家走得又近，她肯定不会嫌你的，不如我们撮合一下，让你们成一对得了？”

我强忍着笑意，捂着肚子说道：“这样也好，挺好的。”

林豪哭丧着脸说道：“爹啊，你到底是怎么想的，婷婷她才十二岁，还是个小孩儿呢，你倒真想得出来……”

林豪父亲在别人面前，是个老实的教书匠，不过在自家儿子面前，却是个严厉而慈祥的父亲，我瞧着这父子俩亲切地交谈，晓得之前的嫌隙已经弥补过了，而且林豪的情绪还算是不错，稍微安心了一些，让小白狐儿推着我到复健室活动了一下，等接到了白云观来人的时候，这才回返了林豪病房，瞧见一个额头上面有颗美人痣的清丽少女正抱着林豪嚎啕大哭呢，而其余人则在旁边笑盈盈地看着这幅温暖场面。

白云观此番跟来的不仅仅只有唐风，白云观长老凌云子居然也出现在了病房里。

瞧见凌云子，我便感觉这里面恐怕没有那么简单，要晓得这凌云子可是能与茅山十大长老并肩的人物，他出现在这儿，必有原因。我一边拱手招呼，一边闲聊了两句，病房里林豪一家人正在上演团圆喜剧，我们便也不做打扰，出了病房。

我与白云观因为御赐长生牌的事情有些因果，双方倒也不会太客气，我直接问起了缘由，唐风当下也不做隐瞒，告诉我，说凌云师叔准备收朱雪婷为徒，不过这些还需要征求她本人和家人的同意。

我有些发愣，凌云子在白云观的地位颇高，能够被他收作徒弟，那自然是天大的喜事，只不过朱雪婷这小姑娘何德何能，竟然能够入得凌云子的法眼，我倒是有些好奇。君子不欺暗室，旁边的凌云子抚须而言道：“这小女孩心思灵巧，眉庭广阔，掌中一脉浮绿柳，此乃先天修行之相，无需多教，轻轻一点拨，便能够继承我多年道统，而且与我颇为投缘，贫道也是见猎心喜，故而才会跟随而来。”

老一辈人对于徒弟这事儿的执着我其实早就领教过了，当初酒陵和尚为了白合两次登门，后来还为此修为大损，这事儿倘若是挪到追求女子身上来，毕竟是一曲可歌可颂的爱情剧。我表示明了，原来竟然是凌云子看中了林豪表妹的根骨，这才有了今朝之事。

我点了点头，同意帮忙劝说，凌云子又是一阵感谢。

刘子铭等人将朱雪婷带到，便赶回了局里面去，而我也没有等多久，再次带着白云观两人返回了病房，将此事说予陈老师知晓。这话儿还没有讲完，搂着林豪的小姑娘婷婷自然是欢呼雀跃，显然是先前就被白云观的凌云子说动了，而陈老师则有些犹豫，说这小姑娘家家的，在学校读书最好，倘若是进了这道观，会不会耽误学习啊？

我笑着劝解道：“孩子自然是需要学习的，不过学什么，这些都有待商榷，目前我们国家的教育体制，培养的人才还是比较简单的，而婷婷倘若能够拜入白云观门下，不但能学得真本事，而且以后还有许多机缘，不会比当前教育体制下走出来的差。”

凌云子抚须而笑，承诺道：“我们白云观目前也跟华东神学院也有合作关系，我正是神学院的客座教授，这孩子拜入白云门下，其实也算是提早入学了。”

林豪父亲还在犹豫，而旁边的林豪则兴奋地说道：“爸，你不知道，白云观可是全国道教协会的会址，凌云前辈则是顶尖有名的人物，婷婷有这机缘，那可是天大的好事，说不定以后还能光宗耀祖呢，机会难得，你可一定要帮着劝一劝小姨啊！”

我们几人轮流劝说，林豪父亲想起了这几天的遭遇，当下也是郑重其事地点头应下，说一定会回去帮忙做工作。

这事儿经过众人的一番奔走，终于获得了朱雪婷父母的认可，过了正月份，农历二月初一，白云观开礼收徒，已经能够自由行走的我获邀前往白云观观礼，见证了凌云子收下朱雪婷这女徒弟的过程，接着又了解到白云观尽管留于京中，素来低调，但其实势力已经遍布华东，不但在沪上、金陵和余杭均有分观，而且已经深入到了大学校园，华东神学院便处于白云观的监管之下。

此事不提，二月初的时候，前往金陵、十堰等地办事的特勤一组陆续回返而来，这一次的战果依旧显著，不但将以程杨、老孙为首的考古盗墓团伙给揪了出来，而且还将法螺道场的势力给一网打尽，尽管后续还有一些工作要做，但是大体却也基本结案，努尔和徐淡定回到局里，向上级进行汇报，在经过审查之后，终于将案子给了结了。

这案子顺利了解，接下来便是论功行赏，各人都有提拔，而对于我来说，却没有太多的关心，而在努尔和徐淡定回京的第二天，刘老三终于打电话过来，约我见面。

第二十九章 喋血算命

两个人是在一家还算干净的火锅店见得面，不是包厢，大厅的一个角落，刘老三罕见地没有迟到，点好了小肥羊和一大盘的腰子，我裹着棉衣走进店里，看见一字剑也在旁边，两个人并没有等我，直接开始涮了起来，我笑嘻嘻地找位置坐下，从沸腾的锅里抢出两块好肉，就着辣乎乎的酱料一口吃下，这才对他说道：“这回可说好了，是你叫我吃饭，那这顿你来请。”

我原以为刘老三还会跟我计较几句，却没想到他叹了一口气，将酒杯倒上，然后举起来说道：“也行，蹭你这么多年的吃喝，这次我来请你一回吧！”

一顿饭的气氛从这里就陷入了严肃，我眉头一挑，惊讶地问道：“哎呀，什么情况，我突然有一种受宠若惊的感觉。”

刘老三举杯，伸手过来，与一字剑和我碰过之后，仰头喝尽。我瞧见他有些严肃，便也苦笑着将这杯就喝干，酒是五十六度的红星二锅头，价格不贵，但清冽甘醇，后劲十足，那酒液入喉，化作一条火线，我顿时感觉胃中一阵暖意生出，脸有些红了，而这时刘老三却是又将酒给倒满了，再次举杯说道：“第一杯为了相聚，第二杯则为了故人。志程，于墨晗大师的案情能够得雪，凶手也被你斩杀，这事儿办得漂亮，我敬你。”

一字剑洒脱地说道：“好，我也相陪！”

这两位，一人是麻衣神相一门当代门主，目前已然在中南海行走，而另外一人则是天下之间鼎鼎有名的十大高手之一，能与我师父并列之辈，两人相敬，我倒也不敢怠慢，连忙起身碰杯道：“不敢，不敢，这事儿因我而起，也因我结束，都是分内的职责，两位这样说，搞得如此严肃，我倒是有些摸不着头脑了。”

说着话，我也将酒杯里的二锅头给一饮而尽，这酒杯婴儿拳头大，两杯就有好几两，我喝入肚中，眼睛顿时就亮了起来，身子也热，而这时刘老三又倒了第三杯酒。

我看他要给我倒酒，赶忙伸手阻拦道：“老哥哥，别这样急啊，这杯子可不小，我身上还有伤呢，这空腹下酒，一会儿可得趴下来了。”

刘老三看了我一眼，很执着的样子，我就没有再拦了，抢过酒瓶来给自己倒上，顺便给一字剑也倒满，然后苦笑着说道：“好吧，舍命

陪君子，这第三杯，咱们有个什么说法没？”

刘老三摇头说道：“没有说法，咱们三人认识多年，聚少离多，当年我认识老黄的时候，他还是一个懵懵懂懂的杀猪佬；而你呢，还只是一个跟在领导屁股后面屁颠屁颠的小办事员。时至今日，时光匆匆而去，而你我三人则都各居高位了。不过人生便是如此艰难，走得越高，越是搞处不胜寒，我这一次之后，恐怕再难与你们私下见面了，所以这一顿酒，可得不醉不归。”

刘老三这话儿说得有点像生死诀别，不过我晓得他此番以麻衣神相一门首脑加入民顾委，为国谋运，也有颇多讲究，该避嫌的地方还是需要避嫌的，毕竟身处中枢，行事再无自由。

刘老三在江湖之上游荡半辈子，早就已经习惯了这样的日子，此番前去，总有一种“壮士一去不复返”的壮烈，和寂寞如雪的惆怅，不过能够有此前途，只怕刘老三在自己算学的道路之上，也是有着相当高的境遇了，我陪着刘老三喝过三杯酒，然后连忙吃了好些肥牛、肥羊，将这酒意压了下去，然后拉着他的手，问起了我的事情来。

这老小子似乎早就预料到了我当有此一问，听我提起，眯着眼睛，摇头晃脑一番，说别人找他算命，自然是金银珠宝，而我找他算命，则只需喝了三杯酒便可。

此事关乎我的终身幸福，当下我也是不做犹豫，连喝了三杯。

酒液下肚，脖子一下子就红了起来，我喷着酒气再次问及，而刘老三则摇头晃脑地掐算一番，接着说道：“志程，当年你还是二蛋的时候，我便已然晓得你这一生，命运多舛，劫数不断，我本以为你命活不过十八岁，不过后来见你入了茅山，才晓得要么是陶晋鸿，要么是李道子，帮你补了命。不过人力有时尽，若想胜天，还需自己努力，你的命途迷茫，一片黯淡，不过若想破局，也不是不可以……”

他拖长了语调，看了我一眼，瞧见我露出了关切之意，方才摇头晃脑地说道：“北斗主死，南斗主生，而你若想战胜命运，则需要主宰死亡。”

我点头受教，举杯问道：“如何主宰死亡？”

刘老三说道：“北斗九星，七现二隐。那北斗七星，第一天枢宫，为司命星君；第二天璇宫，为司禄星君；第三天玑宫，为禄存星君；第四天权宫，为延寿星君；第五玉衡宫，为益算星君；第六开阳宫，为度厄星君；第七摇光宫，为慈母星君——此七星者须护佑身边，保你平安；而辅、弼两星则为今生贵人，得此二人相助者，你方才能够

找回自己，不至于神台被夺。此为命数，不可细言，你自当谨记便是了，机缘而来，自有定数。”

我听得一头雾水，他这说法跟我师父和李道子的讲法有颇多不合之处，正想问及李师叔祖提及的大劫之时，却听见话音刚落的老三一阵咳嗽，我抬起头来瞧去，看见老三的脸色青一阵红一阵的，从嘴唇边拿开来的白色手绢之上，竟然是那鲜红的血痰。

一字剑瞧见他这副模样，伸出筷子在他胸口多处穴道上面点了几下，才将他这狂涌的血气给平息了，摇头叹息道：“你自己也晓得，命数乃天机，凡人不得窥探，何必又要如此殚精竭虑呢？”

老三将那白色手绢收入怀中，却是又喝了一口酒，略带着朦胧醉意说道：“于墨晗乃你我老友，他死不瞑目，是志程这小子帮忙了结的因果，这事儿，我得谢他。再说了，不过一卦而已，我还受得的，也乐意，今日之后，我可能会做很多违心之事，然而此时此刻，我却还是能够完全自主的。一个江湖人，有这样的自由，也算是幸福了。”

他说得轻松，不过我从一字剑的表情来看，却晓得老三说出的这一番话，必然是冒着许多危险，所谓天机，虚无缥缈，但并不代表它不存在，恰恰相反，它无所不在，便如我们头顶的星空，从来都是灼灼其华，只不过我们见识不远，未能得闻而已。

一席酒一直吃到了小店打烊，老三喝多了，我也喝得直打飘，唯独一字剑修行已入化境，倒也只有略微酒意，然而不知道是不是我的错觉，当老三用秦腔雅颂的调调，唱起了唐朝王维的《送元二使安西》时，我好像看到了这个麻脸丑汉低头抹泪的画面，而老三不停地唱着，我也跟着哼哼：“渭城朝雨浥轻尘，客舍青青柳色新。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无故人啊……”

一曲诗罢，泪洒满襟，那火锅店的伙计并不晓得这三个喝得颇高的男人，一人在中枢大内谋算国运，一人乃江湖之上一代巨擘，而最后一人，也是神秘有关部门中大放异彩的人物。

在他的眼中，今夜的我们，只不过是三个恣意妄为的醉鬼罢了。

西出阳关，无故人……

那夜我喝得酩酊大醉，怎么回到家里的都不知道，醒来的时候发现一张纸条，是一字剑留的，文化程度并不是很高的黄晨曲君在纸条上留下了两句话，第一句是“老三的话，一定要记得”，而第二句则是“倘若你忘记了初心，那么我将会亲手了结你，不用谢”。

宿醉过后的清晨，我拿着这张纸条，迎着穿过窗户的阳光，眯着眼睛看了许久许久。

自此以后，我当真有十多年没有再见过刘老三，这当然并不仅仅只是他入了中枢之后不太方便的缘故，而且还因为他帮我算过一次命，而这里面许是有些讲究，故而两人也没有再联络过，而当时的我曾经仔细研究过刘老三的话语，却一直不得领会，一直到了很久之后，方才明白他当日所说的话，当真是字字珠玑。

此乃后话，自不必言，九六年的上半年我基本都在养伤，不过特勤一组目前已经相当成熟，分别有努尔和徐淡定两人带队，寻常的案件倒也能够应付自如，而我则在养伤期间不断地琢磨自己平生所学，也能够将自己的修为推动得更上一层楼了。

九六年秋天的时候，我身体里的内伤方才基本痊愈，而这时我们特勤一组也接到了一个大任务，这是一个对于特勤一组有着巨大转折的案件，然而当时的我们却并不知晓。

很多年之后，我回忆起当初，也不由得再想，倘若能够回到过去，我是否还会前往鲁东呢？

可惜，我们再也回不去了！

第三十章 阿伊紫洛

九六年的上半年发生的两件事情，让我饱受诟病，其一是我在侦破法螺道场杀人案中出手过于凶残，现场五十七名嫌疑犯无一人得以逃脱，悉数毙命，虽然这之中并非都是出于我的手，但是却也让人震惊。听说当时赶到现场的地方同志看见这尸山血海，好多人都忍不住吐了，而我则因为暴戾好杀之名而被人议论，事后还被强制接受了好几次心理治疗。

尽管我一再表示当时实乃情非得已，但依然还是完成了一整个疗程的心理治疗，方才得以解脱。

第二件事情，则是我冲击火车站派出所之事，在整个过程中我的言语和一些行为着实有些过火，虽然事后所有相关的当事人都受到了最严厉的处置，几个当事人也相继被开除公职，但是这事儿传到了上面去，却也有警察系统方面的大佬向宗教局表达了不满。

毕竟大家其实都是协作部门，太过生硬的沟通的确会影响双方的关系，而且他们自己的事情，即便是犯错，自我解决才不失为一种好办法。

这种压力是高层与高层之间的交流，而我所承担的压力则是两次上级约谈，和平日里的流言蜚语。

因为这两件事情，以及我身上的内外伤，使得我上半年格外闲适，也没有出来多做事情。不过对于这两件事情，我从来都没有后悔过，前者那是非死即生的战争，倘若心软，我便不可能活下来，至于后者，我当时其实也是在立威。何为威？此事说起来简单，但其实复杂无比，在这风波诡谲的官场，如同派出所老卢这样的老好人，其实是永远都混不出头的，唯有让旁人害怕，手下拥护，上级看重，这三点齐备，方才有上升的空间。

这就是当年我师父陶晋鸿交给我的生存之道，没有原则的妥协从来都是让人瞧不起的，我的手下家属受到这种委屈，而我倘若推三阻四，为了所谓的大局而与人和和气气，不表达一种态度的话，不但会让手下离心离德，而且旁人还只会觉得陈志程好欺负。

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这个世界就是这般的残酷，你若不露出爪牙，别人不会觉得你是头猛虎，而不过是一头睡得昏沉、老眼昏花的狮子。

我的雷霆手段让宗教局里面许多人对我诟病不已，然而却有另外一些人，对我表达了敬意，觉得能够如此护犊子的领导真的不多，这样的头儿方才是值得爱戴的，这使得我得到了许多的敬畏和尊重，无论是上下级的交往，还是平日里工作的效率，都得到了很大的提升，而最大的作用，则是特勤一组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得到了空前的提高。

所有的组员都知道，陈老大是一个为了自己人可以豁出去的头儿，只要自己做得对，就算是天王老子，都休想从兄弟们的身上踏过。

什么是尊严，这就是尊严；什么是自信，这就是自信！

九月份的我养伤回来，因为修行境界提升的缘故，整个人的气势都得到了无形的加强，没坐两天班，宋副司长便将我给找了过去，热情地跟我寒暄一番之后，跟我讲起一事来，在鲁东东营一带，连续两年发生了大规模的蝗灾，成批蝗虫遮天蔽日地出现在黄河两岸，它们从滩涂荒地和低洼地中爬出来，漫山遍野地迁徙，将视线范围之中一切绿色植物给吞噬了去，树、庄稼、草木以及其它。

鲁东东营这儿属于黄河三角洲的地带，东临渤海，地处中纬度，背陆面海，受亚欧大陆和西太平洋共同影响，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基本气候特征为冬寒夏热，四季分明，因为处于黄河下游，经常受水、旱灾害，使在沿湖、滨海、河泛、内涝地区出现许多大面积的荒滩或抛荒地，历史上也是蝗虫多发之地，不过有一点很奇怪，就是进入本世纪八十年代以来，各地积极治理，可供滋生的地方越来越少，按道理是不可能如此大规模爆发的。

我国是一个自古就是一个蝗灾频发的国家，受灾范围、受灾程度堪称世界之最，因而我国历代蝗灾与治蝗问题的研究，也成为古今学者关注的主题之一，通常来说，蝗虫必须在植被覆盖率低于50%的土地上产卵，如果一个地方山清水秀，没有裸露的土地，蝗虫就无法繁衍。

这是第一点奇怪的地方，而另外一点，那就是这两次蝗虫泛滥还表现出了区别历史上发生过蝗灾的特殊性来，那就是灾区死亡率空前的高。

我们知道，蝗虫本身是没有什么危害的，唯有超过了一定的数量，才会对当地的生态环境有着毁灭性的打击，不过一般来说，它跟蚁群迁徙有着很大不同，那就是它的目标只是植物，而不会主动袭击人类和其他动物，但是发生在东营黄河区域的两次蝗灾，却有大量的人畜受到攻击，从死者的揭破报告中发现，他们死亡的原因则是受到了大范围的撕咬，从而产生的过度惊吓，心肌梗塞而死。

是的，蝗虫无法杀人，但是却能够将人给吓死，这结论很奇怪，因为正常人的思维就是惹不过，不如躲在家中就行了，毕竟那些蝗虫的噬咬能力并不强，甚至穿刺不过普通的衣物，怎么会有两位数以上的人给活生生的吓死呢？

宋副司长给我看了几张照片，照片上有单独的蝗虫照片，也有蝗灾发生时密密麻麻集中的场景，那密集的模样，看得人鸡皮疙瘩直泛起，我对于这玩意没有什么研究，但是却感觉照片上面的蝗虫体型健硕，长得格外凶猛，便问他一般发生蝗灾是怎么处理的，宋副司长告诉我，说一般都是选用高效、低毒、低残留的对口农药喷杀，以及人工诱捕，不过这两次蝗灾十分古怪，都是横行几天之后，迁徙到了淄博潭溪山一带，就神秘消失了。

我眉头一皱，疑惑地说道：“怎么会这么有规律？”

宋副司长说道：“事出反常必为妖，世界上怎么会有这么奇怪的事情呢，所以华东局便一直觉得是有人在背后操纵，有一位来自苗疆的蛊师提交报告，说这可能是在炼制某种毒蛊，这事儿就跟我们有关系了。上面指示，说这蝗灾案情重大，牵涉颇广，而且还危机黄河三角洲附近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让我们一定要重视。志程，你的特勤一组，是我们行动处最厉害的执行队伍，所以这一次，我打算让你带队下去，怎么样？”

宋副司长征询我的意见，而我却有些异议：“宋头儿，按理说您吩咐了，我们自然是不敢不从，不过我们特勤一组的人员构成你也晓得，十来个人里面没有一个懂这虫蛊的，打架还行，要万一碰到那施蛊防虫的家伙，岂不是抓瞎了？”

听到我的想法，宋副司长笑了笑，对我说道：“找上你呢，是看重你的办事能力，至于别的，我们当然也有想到，一会儿会有一个叫做张伊紫洛的彝族女同志过来找你报到，具体的情况，让她给你介绍，你看可好？”

我皱了一下眉头，探底道：“宋头儿，这张伊紫洛到底是何方神圣？你可得给我交个底，要不然我可不敢接收。”

宋副司长晓得我谨慎的性子，便得意地介绍道：“你还别不满意，实话告诉你，这张伊紫洛又名阿伊紫洛，是我从华东神学院抽调出来的专家骨干，你别看她年纪小，才二十二岁，但在苗疆蛊毒方面，她可是比自己好多前辈都要精通，目前则是神学院生物学和神经毒学科的学术带头人，副教授职称，而且还有一点，她跟我们局里面的大佬许映

愚也有一些关系，是记名弟子还是别的，那就知道了。”

宋副司长前面的吹嘘我只当作过耳风，然而最后一句话，却让我一下子就精神起来。

总局大佬许映愚，这位大人物我可是十分熟悉的，当初要不是他的提拔和推荐，我便不可能进入茅山学道，虽然后来我加入总局，他已然深居简出，不理世事，双方接触不多，但是我却晓得暗处一直多得他的照拂，算是我比较敬重的长辈。至于他的本事，我在南疆也见过他的出手，可以说在我的心中，他是一个极为神秘的隐士高人，甚至不弱于当下风头正盛的十大高手之列。

跟这样的人物扯上关系，如此说来，宋副司长倒也没有忽悠我。

我领了案子的相关材料，然后准备折回办公室召集人手开会，刚刚回到特勤一组，便看到努尔在跟一个身高不过一米五几的女子交谈，那女子背对着我，穿着素雅，有一条垂落到腰间的油黑大辫子，当我走进大办公室的时候，她回过了头来，却是个戴着黑框眼镜的年轻女子，见到我，落落大方地伸手说道：“陈组长吧，久闻大名，如雷灌耳，我是阿伊紫洛，奉命前来报到。”

第三十一章 筹谋招新

我伸手与这女子相握，感觉她的手格外冰凉，指腹间有老茧，显然也是个练家子。

尽管在宗教局多年，但是我对于蛊师这个职业，终究还是比较陌生，一来自东汉起，巫蛊之祸绵延，历朝历代对此物的约束都是很严格，一旦发现，立刻取缔和打击，使得蛊师这一职业在苗疆一带虽然风闻，但是真正知晓的人并不多；其二则是新中国成立之后，数次打破四旧，这些人又受到冲击，大都隐居山林，能够出来帮政府做事的少，也有的人心怀仇恨，而更多的则如努尔的师父蛇婆婆一般，不问世事。

努尔虽然出身生苗寨子，师父蛇婆婆也是一个正宗的蛊师，但是他却并不是养蛊人，虽然了解防范之法，但更多的还是依靠自己手上的棍子行事，而且也不太愿意跟别人谈及这些事情，即便是我，他也会缄默其口，不会多聊。

每个人都有自己不愿意让别人知晓的事情，即便是最好的朋友，这是苗家的禁忌，我也十分了解，所以平日里倒也没有怎么跟努尔主动提及过。

如此说来，除了神秘莫测的总局大佬许映愚，这位名字十分好听的彝族女子，倒是我接触的第一个蛊师。

两人寒暄几句，我能够感觉到阿伊洛紫对我很好奇，这自然得益于最近总局流传的言论，尽管身处于在朝堂之上，但有人所在的地方就有江湖，而作为行动处特勤组这样的精锐部门，一向都是别人传说和好奇的地方，我上次听赵中华对我讲，现在已经有人将行动处的三个组长取了外号，之前的编排，将赵承风与我并列，叫做黑手双城，这说法有点于墨晗大师和杨大侉子那金陵双器的意思，之所以叫做双城，这里倒也有一个典故。

坊间传言，世界著名科学家，空气动力学家，中国载人航天奠基人钱学森回国的时候，美国人大惊失色，说钱学森能够抵得上五个师，这话儿是空穴来风，不知真假，不过后来两弹一星的成功，也算是证明了这言论有过之而无不及，行内有好事者便将这典故安到了我和赵承风头上，一来我和赵承风名字里面，都有“城”的谐音，二来则是取“价值连城”之意。

这个说法不知道从哪儿流传出来的，一开始还只是私下里的玩

笑话，后来听到了总局某位大佬的耳中，而且还得到了肯定，于是就被摆到了明面上来。

九十年代的时候，香港金庸先生的武侠小说已经风靡了华人世界，其中有一本书叫《天龙八部》，里面的说法“北乔峰、南慕容”脍炙人口，所以大家也不觉得突兀，不过这事儿却有两个人不太喜欢，第一便是当事人赵承风，这所谓“黑手双城”，可是从我以前的恶名“黑手陈”衍生而来，他自然不满意，而另外一个人，则是同为特勤组长的黄养神，这数英雄人物，数来数去没他什么事，他就算是再淡泊名利，听着岂不心塞？

这事儿后来又有人作了纠正，那“黑手双城”单指我陈志程，赵承风另外领了一个名号，叫做“袖手双城”，至于黄养神，依旧还是没有江湖匪号，他又不能表达不满，于是更加委屈。

别人说我“黑手”，我倒也不太介意，有的时候，怕也是一种尊敬，至于赵承风这“袖手双城”，听在我的耳中，多少有些讽刺。

一个特勤行动组的领导，被人说是“长袖善舞”，怎么说都有些调侃之意。

当年的我还只是一个山村穷小子，而此刻却成了别人眼中的传奇人物，如此境遇，也算是稀奇，不过我也早已平淡处之，将阿伊洛紫请到办公室，给我、努尔和徐淡定介绍情况。

东营蝗灾一事，提出有异议的那人便正是这位年轻女子，她曾经两次前赴灾区调查，写出了两万多字的分析报告，这才引起了总局重视，拟定我们前往调查。

阿伊洛紫的分析报告宋副司长已经而跟我谈过了，而具体的则由她亲自跟我们交流，这个留着长长辫子的女子跟我们说起了一个推论，那就是从去年到今年春秋两季的数次蝗灾之中，她发现一个问题，那就是对方有可能在利用大规模的蝗灾蔓延，在炼制一种神秘的蛊虫。

我看了努尔一样，这方面的事情我并不是很了解，而努尔则是行家，努尔明白我的意思，发问道：“据我所知，这世间应该没有人能够调动和控制这么大范围的蝗虫运动，也不会有这样的炼制手法，你觉得对方准备的毒蛊，到底还是什么？”

努尔一发问，阿伊洛紫便晓得他应该是内行之人，当下也是解释道：“我无法确定，因为我也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情形，一切都完全只凭猜测，不过你有一点错了，那就是这世上有这种能力的人，其实还是有的，通过气味、磁场以及母虫的种种手段，都是可行的；而在我的

推测中，对方应该是在炼制某种灵蛊，或者说在对某种蛊虫进行加速培育——只有最为罕见的蛊虫，方才会需要这么多的蝗虫以及亡魂在培育……”

阿伊洛紫在办公室里跟我们谈了很久，言明了这种可能的危害性，说倘若对方一旦成功，那么危害将是最为巨大的，它将有可能会形成一场巨大的瘟疫，只要落在野心家的手上，恐怕不会比横行中世纪，导致上千万人死亡的黑死病差上许多——而黑死病，也不过是中世纪黑暗势力的一种炼金副产品而已。

尽管我不认为在当今这个医疗卫生水平还算是比较发达的社会里，阿伊洛紫的危言耸听有任何实现的可能，但是她既然已经将危害性讲得这么严重了，上面又是如此重视，而我们倘若再怠慢的话，恐怕就会被人诟病我们的态度问题了，所以在了解完毕了之后，我召集了特勤一组的所有人，讲明了情况，然后告诉大家，今天所有人都下班，集中处理家中事务，然后我们明天出发，前往鲁东省东营市。

最近案件颇少，整个夏天特勤一组的大部分成员都在训练基地操练，听到有任务，布鱼、小白狐儿好几个年轻人都不由得欢呼起来，就连病愈出院之后一直颇为沉默寡言的林豪也露出了笑容来。

宣布完毕之后，我找到徐淡定，问他说小千金还未满周岁，妻子罗澜需要照顾，是不是就留在京都，不要出外勤了？

徐淡定摇了摇头，笑着说道：“不用，既然是大行动，我肯定是要去的。”

我点了点头，不再说话。我最近听说徐淡定的岳父岳母一直催着他调动岗位，从事文职工作，不再冲锋在第一线了。这事儿说起来也合情合理，毕竟徐淡定结婚之后，牵挂颇多，而且罗澜家人在了解他工作的危险性之后，颇有些后怕，这才跟他提起来的，我听说徐淡定的岳父准备将他运作到法国去当外交武官，外交部的招呼都已经打到了总局这儿来。

宋副司长亲自找过徐淡定谈话，征询意见，结果被徐淡定给否决了，而总局这边也觉得我这师弟人才难得，便也没有放手。

不过这事儿虽然被挡回去了，但是我却晓得徐淡定身上受到了很大的压力，妻子一家人反复闹腾，有够他受的。

别人的家事我不太喜欢过问，徐淡定表明态度之后，我便也没有再劝解，放了他下班，然后跟努尔一起整理装备和资料，谈及到这个加强到我们组的彝族女子时，努尔难得地肯定了一回，说她的确是个有

本事的人，而且无论是思维还是经验，都跟旧派的蛊师有着很大区别，更善于逻辑性的思考，以及用现代科学的视角来看待问题，此番过后，倘若是能够将其招揽到我们这儿来，也算是能够补齐短板了。

对于努尔的提议，我不由得苦笑道：“这种美事，也就只是想想而已，别看她年纪轻轻，要晓得人家现在可是大学里面相当有前途的副教授，哪里会过来跟我们吃这个苦？”

人各有志，这事儿也是不能勉强的，不过努尔却愿意试着说服她，我看到努尔这积极的态度，心中突然有一些不安，便问道：“说到巫蛊，我们特勤一组不是有你么？”

努尔笑笑没说话，他是个很闷的人，愿意说就说，不愿意说，一整天都能不讲话，当下谈话也是截止了，没有多聊。

次日我们乘坐列车前往鲁东省，订的是软卧包厢，火车车程大概要六到七个小时，大家便都在车厢里熟悉案情，我给所有人开了一个小会之后，闲着无事，便独自前往餐厅。火车上一如既往的拥挤，路过一截车厢的时候，我突然听到有人说道：“知道么，东营上个星期发生蝗灾，又死了七个人呢……”

第三十二章 鲁东四雄

听到有人谈及东营蝗灾之事，我不由得驻足停了下来，见到此刻夸夸其谈的，却正是一个腆着肚子的中年胖子，他穿着一件假皮革的大衣，抱着一大茶杯正口沫四溅地说着话，旁边聚集了一群人，却听那人说道：“说到这东营蝗灾，正如那江淮吸血虫一般，几十年都不怎么瞧见了，也不知道怎么了，这两年却是频频发生，不但粮食减产，而且还死了人，你想想，这到底是为了什么呢？”

旁边有一老头不屑地说道：“倘若真的死了人，报纸上不早就说了，还等你还这里掰扯？哼，真是扯淡！”

被人鄙视了，那胖子倒也不生气，左右瞧了一眼，看见周围的人都竖着耳朵听呢，边故作神秘地低声说道：“您说的是，倘若报纸上面登出来了，就由不到我来讲了，这事儿也巧了，正巧我认识几个海客——诸位可晓得什么是海客？那就是常年出海的人，这些人不为捕鱼，而是做的海上的买卖，见多识广，我这才知晓的——这事儿忒怪了，不合常规，方才低调处置，据说这次死的人还给赔了钱，至于多少，这个我可就不知道了。”

我眯着眼睛瞧着这胖子侃大山，心中有略微有些惊异，的确，有的时候，为了避免普通民众恐慌，所以在舆论宣传方面，有关部门的确有做过一些控制，然而这中年胖子看着也就是一个普通的商人，或者跑码头的业务员，他竟然能够知道得这么深入，而且还连死了多少人都晓得——虽然并不准确——这着实让人有些怀疑。

我心中估量，却不动声色地在旁边听着，这时不停地有人问起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这两年老是闹蝗灾呢？

胖子似乎也就等着人问起此事，被人一问，立刻像被挠到了痒痒之处，矜持了一会儿，这才低声说道：“所谓国之将亡，必出妖孽，这天灾也是人祸，肯定是要有人来负责的对不？你看古时候，但凡出现点地震啊日食之类的，皇帝就要下罪己诏呢，我说……”

听到他这一套话，我便皱起了眉头来。

我们的社会在剧烈变动，有人得意，有人失落，自然也有人变成了愤青，张口闭口就是天下纵论，便仿佛自己成了天下间落子应答的棋手一般，而现实中又得不到满足，说些牢骚话也是很正常的，不过在这样的天灾面前，还散播这样的谣言，是在有些讨厌了。

当然，讨厌归讨厌，我倒也不会将人给抓起来，一来这事儿也不归我管，二来这世道倘若连点牢骚话都不让讲，也实在是有些乏味。

这人的话没有什么深度，我也懒得听了，正要离开，却听那人滔滔不绝地说道：“说起来今年出的怪事还挺多，你们知道吧，湘湖今年发大水，在岳阳那边，居然落了龙。龙，这个你们总晓得吧？龙是什么，那可是我们中华民族的图腾呢，我听他们说，足有七八丈，二十多米，全身鳞甲，脑袋上面还有一根角，当时整个乡的人都跑过去看呢，只可惜后来给部队收走了——所以说，有的东西，你们根本不知道，还说报纸呢，哼！”

听到这话，我便下了一个决定，往回走，看到张励耘和赵中华两个人在过道吸烟，便把他们叫过来，让两人去将胖子给带到我们包厢里。

岳阳落龙的事件我知道，不过听说是军方和民顾委处理的，跟我们没有多大联系，毕竟能够插手这事儿的不止我们一家，讲究的是一个先到先得，不过胖子竟然还知道这事儿，实在是有些东西可以问一问的。

张励耘和赵中华还以为我找他们要烟呢，接到命令，弄清楚人之后，便摩拳擦掌地走了过去。

我回到包厢，刚刚跟同车厢的努尔和徐淡定讲明此事，那门就被敲响了，我应了一声，刚才在车厢里口沫飞溅的中年胖子就给张励耘和赵中华给架了进来，一脸惊惶地说道：“大哥，大哥，有话好好说，咱能别这样么？”

我不知道张励耘两人是怎么跟他说的，弄得他这副模样，于是和颜悦色地对他说：“这位同志，刚才正好路过，听到阁下高谈阔论，一时间心生好奇，就想让人叫你过来问一问，你别害怕，我们可不是坏人。”

许是我笑得温和，而且张励耘和赵中华将门关上之后，却也将他的胳膊给放了下来，胖子这才长舒了一口气，我又从床头掏出一包中华来，递了一根给他，张励耘还贴心地给他点上，那胖子深深地吸了一口烟，将肺里的空气润了一下，这才放松了一点儿，指着手上这根说道：“咦？是真的，好烟啊，抽一口，人都要飘了起来。这位大兄弟，你们到底是什么人，请人也不是这样的啊，我差点就要喊乘警来了……”

我指着旁边的下铺示意他坐下，然后笑着说道：“手下不懂事，你别介意，闲话不多扯，我对你刚才说的海客很感兴趣，能讲一讲么？”

见到我并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而是直中要点，胖子的小眼睛转了一下，瞧见包厢里面五个男人皆气度不凡，感觉都不好惹，这才犹豫地说道：“他、他们都是跑江湖认识的朋友……”

从这胖子的口中，我得到一件事情，那就是在鲁东省沿海一带，特别是在渤海湾这片地区，有很多大庄子，这些庄子自明末清初就开始结社自保，一直到了抗日战争时期，也是如此，这些人盛世为民，乱世为贼，十足的土豪，不管世道如何风云变化，倒也像那田间地头的杂草，坚强地活了下来，这些庄子在民国时期最为鼎盛，当时八家最有名的庄子自立为“八连营”，却是这鲁东之地，能与孔府、岱庙和崂山并立的势力。

胖子有一个远方表兄认识这八连营的人，上回在省城碰到，喝了一顿酒，听别人撩起来，他便在这里卖弄个新鲜。

“八连营？”

我默念着这个拗口的名字，疑惑地看了努尔和徐淡定一样，两人都微微摇头，表示疑惑，显然是没有听过这名字，反倒是他说的后面那三个，我倒是如雷贯耳。要晓得鲁东省这块土地，自春秋战国起便是文化鼎盛之地，齐鲁大地，流派纷起，而后来到了秦汉两朝，特别是汉武帝时期的“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之后，孔孟之道开始盛行，使得孔府成为了文人的圣地，而岱庙则成为了皇帝祭天最重要的庙堂，君权神授的象征。

除了那两者之外，位于海滨之岸的崂山以道教出名，当代掌教无尘真人也名列天下十大高手之列，却比寻常的地方修行气息更加浓郁些。

问清楚事情的缘由之后，我倒也没有再为难于他，好言安慰几句之后，让他离去，而当那人离开之后，我却吩咐道：“小赵，一会儿下车了，你且跟着此人，将他的虚实跟我探知清楚，到时候再来东营与我们汇合；淡定，一会儿到了泉城，你打电话给总局，调查一下八连营的资料，我倒想知道能与孔府高手、岱庙和尚以及崂山道士齐名的八连营，到底是个怎么回事。”

徐淡定点头应下，我昨日整理资料到很晚，便抽空睡下，醒来的时候已经是下午，下了火车出站台，有鲁东省局的人过来接我们，为首的是一个叫做孙杰的办公室主任，而赵中华得了我的指令，并没有随同我们一起离开，而是跟着那个胖子走了。

孙主任十分热情，他跟我们不认识，但与阿伊紫洛倒是挺熟

悉，还说要带我们前往市区，给中央来的领导小组接风洗尘，不过却被我们谢绝了，因为阿伊紫洛一直在催促，我们都没有在省城停留，而是准备直接前往东营。孙主任大概晓得中央特勤组的干练作风，倒也没有强求，不过作为协助，省局给我们指派了四辆车和相应的司机，随时听后差遣。

交接结束之后，徐淡定找了过来，告诉我，说八连营的资料找到了，不过总局那边的说法，跟这个胖子还是有些出入的。

我一愣，说什么个情况，你讲一讲？

徐淡定抿了抿嘴，然后对我说道：“八连营自然是有的，最早是由鲁东沿海的一些尚武乡绅结社而成，明朝时期的几个大镖局，也是出于此处，据说他们还跟失联已久的东海蓬莱岛有联系，不过在解放后就销声匿迹了。这个名字并不响亮，不过倘若是换一个称呼，叫做天王随扈，估计你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我睁大了眼睛，诧异说道：“什么？这八连营跟邪灵教的天王左使王新鉴有关？”

徐淡定点头苦笑道：“这横行百年的邪灵左使，便是出自于八连营的第一势力王家庄，当年沈老总一统邪灵教的时候，可是在鲁东征战良久，后来才生生折服了王新鉴，最后依为左膀右臂，那八连营方才渐渐没了消息。”

我脸上没有表露，心中骇然，想着此番鲁东一行，有可能是场恶战了。

第三十三章 潭溪山中

徐淡定带来的消息让鲁东之旅变得有些凝重，我曾经见过那个传奇的天王左使两面，晓得像他这样的人物，能与之交锋的，那得是江湖上闻名已久的顶级大佬，譬如我师父、李道子或者总局王红旗这样的人，而我尽管近来在修行一途略有所得，但却还是不足以撑起这样的局面来。

要晓得，尽管已经没落多年，但在群龙无首的邪灵教里，天王左使，相当于江湖邪道的扛把子，在这样的人面前，别说是我，就算是我那享誉盛名的师叔祖李道子，也不得不战略性的转移。

不过有一个问题，那就是虽然出生于此，但王新鉴并不一定在鲁东，在渤海湾，毕竟经过这么多年的打击，他很难在老家筑起巢穴来的。

也就是说，或许所有的担忧都不过是自作多情，人家天王左使，未必有时间来理会我们。

想到这里，我心中稍安一下，前往东营的路上，特意通知大家，让所有人都小心一点，这边的情况十分复杂，未必会比我们在南方省轻松多少。听到这警告，大家不由得都严肃了起来，等到了东营市，当地市局和农业局的同志都在等着我们，到了会议室，由当地领导给我们负责介绍蝗灾生成的情况，我则找到了当地负责主要业务的副局长，问询起了八连营的事情来。

然而这位周局长的回答让我诧异，他竟然告诉我，说什么八连营？早就已经是历史了，他根本就没有听过这事儿。

我有些惊讶，要晓得我随便在火车上面逛一圈，都能够听到八连营的名气，怎么到了专门监管地方的有关部门，却变成了历史？

于是我盯着他，问你确定？

周局长瞧见我不相信，苦笑着说道：“陈组长，你若是不信，不如我找个熟悉情况的同志带你去八连营的遗址看一看吧？那帮土豪劣绅当年固然是横行一时，但在解放前，却惧于我人民政府的威风，有的出国，有的到了台湾，只有少部分隐居山林和乡野，半个世纪了，早就已成历史……”

我原以为是地方官员有意隐瞒，却没想到历史上鼎鼎有名的八连营竟然早就已经消失无踪了，不由得奇怪，那胖子口中的“八连营”，

又是何方人物呢？

我心中虽然奇怪，却也没有表现出来，当下也是将此事记在心头，等待赵中华回来的消息。

在市局开过会议之后，夜幕已然降临，当地部门准备在东营最好的酒店给我们摆一桌，让我们尝一尝八大菜系中源远流长，底蕴深厚的鲁菜，品一品央视标王孔府宴酒，不过这提议却被我们给婉拒了，一来最近中央对大吃大喝风审得较严格，二来旅途折腾一天，颇为疲累，第二天还有许多工作要做，所以就在单位食堂简单用了些晚餐，便各自休息了去。

吃过饭，回到当地部门在招待所给安排的房间时，努尔告诉我，说刚才市局和农业局的几个领导，脸色并不是很好看，我摇头苦笑，晓得这两个局都是清水衙门，说不定都等着今天能蹭一顿好吃的呢。

呃，好吧，是我想法太过简单，人家能够坐到这个位置，未必会贪这么一顿饭，或许只是想跟我们多联络一下感情吧。

一夜无话，次日我召集所有人到场开了一个简会，然后分配任务，由努尔陪着阿伊紫洛下乡，调查位于沿湖、滨海、河泛、内涝等地区大面积的荒滩或抛荒地里，是否还有未孵化的虫卵，以及是否会有大规模蝗灾的可能性，而徐淡定则带队走访在蝗灾中死亡的死者家属，探听背后的故事；至于我，则带着张励耘、林豪和小白狐儿单独前往位于西南部的淄博潭溪山，探知蝗虫神秘消失之谜。

任务分配完毕之后，各小组准备就绪，然后出发，跟车的当地司机叫做小满，刚刚加入宗教局不久的年轻人，而且还是华东神学院毕业的大学生。

华东神学院表面上是教会学校，其实跟宗教局一样，一套牌子两个班子，是专门培养高级定制人才的场所，前身跟巫山后备培训学校差不多，我跟小满聊了两句，这才晓得前巫山培训学校已然升格为华中神学院了，我想在日益注重学历的当前局面下，我是否联络一下戴校长，看看能不能给我弄给博士之类的学历，日后也好有些竞争？

反正像我们这些官面上的在职人员，这些硕士啊、博士之类的，有谁认真读，不过都是些福利，对不对？

此言荒诞，小满倒也不好接，只是敬畏地笑道：“领导，像你这样的，又何必去弄个没啥意义的博士呢，你倘若到我们学校去，定然就是一教授呢。”

小满熟路，不过车却是林豪在开，一路飞奔，不多时就到了淄博与青州交接的潭溪山，这儿距当年摆茶摊写故事的蒲松龄故里不远，远看山清水秀，风景宜人，古树盘桓，白鸟栖居，绝岩怪柏，林壑优美，倒也是个不错的去处，而听小满给我们介绍，说明昭阳太子曾经在这里避难读过书，而著名的农民军领袖唐赛儿也在这里揭竿起义，算是个蛮有历史渊源的地方。

我们将车停在了峨庄乡石沟村，徒步前往潭溪山，一路走来，方才发现绿意越来越浓，并没有蝗虫肆虐过后的痕迹，这让我们有点儿奇怪，不过之前我们走的是公路，跟蝗虫迁徙的方向并不一样，不晓得具体的情况是怎么样的。

不过瞧见此情此景，我却也晓得在这潭溪山中定然还是会有收获的，这儿到底有什么神秘之处，竟然能够让肆掠成灾的蝗虫悉数消失不见呢？

进山之前，我们稍微吃了一点儿干粮，然后围着大山的边界开始搜寻，五人仔细搜寻，终于在下午的时候发现了蝗虫进山的路线，但见相隔一条河，河对岸草木不生，光秃秃的泥土地，而在对岸则是一片青葱，生机盎然。

这情形有点儿奇怪，我让张励耘和林豪等人收集植物、泥土和水质保留，然后试图在附近找到目击者，不过这儿临山，并无人居，我们搜寻了好一会儿，方才在下游找到一户人，在院子外面招呼了两声，走出老眼昏花的独眼老头来，问什么事。当我们说明来意之后，那老头招呼我们在院子前的石桌坐下，又朝屋子里面喊道：“狗蛋，来客人了，弄点水和吃的来。”

这话儿一落，里面跑出了一个七八岁、留着马桶盖头的小男孩，抱着大茶壶和一个大盘子来，放在桌子上，我瞧过去，却见这竟然是一盘椒盐蚱蜢。

蚱蜢即蝗虫，却见这些肆虐的害虫被炸得焦黄酥脆，香气扑人，独眼老头给我们倒上茶，然后说道：“来，尝一个新鲜，咱们乡下人家，也没有什么好招待客人的，水甜，这蚱蜢子弄得也香，自家花生油炸的……”

说着这话，难免又要感激一下新社会，我盛情难却，吃了一个，却发现香脆酥口，忍不住又吃了两个，在看别人，却是根本就停不下来的节奏。我们吃着这椒盐蚱蜢的小食，那独眼老汉则摇着蒲扇说道：“蝗灾好多年都没有见过了，这两年倒是闹了两回，而且还都是在咱

们这潭溪山落了户，我上次去庙里问，师傅告诉我，说是因为这山里住着一位大仙，专门驱除瘟疫……”

我苦笑着喝了杯大碗茶，不知道说才好，要晓得我是过来听目击证言的，而不是听这老人家摆龙门阵，讲故事，当下制住，问他前段时间发生蝗灾的时候，他可曾瞧见什么异状？

独眼老头摇头，说那蝗虫行进，都是在夜里，他关好门窗，早上一觉醒来，就等着捡蝗虫了，什么都没有瞧着。

我无奈苦笑，这时在外面巡查的小白狐儿跑过来对我说道：“哥哥，你过来看，我发现了那蝗虫行走的迹象了。”我听闻，匆匆与这老乡告别，接着出去一看，却见小白狐儿竟然找到一条路，从山林直入，走了一两里路，瞧见那儿确实有大量的虫尸累积。瞧见此景，我不再多言，带队一直往前走，发现越往里走，那虫尸便越发的多了，别处稀松寻常之处，此刻却堆积颇高。

走到两片林子的交界之时，却见到前方有飞泉瀑布，一泄而下，而那清潭之上，竟然堆叠了超过一米多高的蝗虫尸体，其他人还欲前行，我却伸手拦住众人，感觉心跳一阵加速，仿佛有某种极为熟悉的东西，就在前方。

旁人瞧见我一脸紧张，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那堆积的虫尸看着密密麻麻，不过却也不用这般模样，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听到小白狐儿一声大叫：“胖妞！”

小白狐儿叫完，人便朝着前方冲去，而我顺着她的方向瞧去，却见到一个小猴子出现在那瀑布之下，正警戒地朝着这边望来。

啊，真的是胖妞呢！

第三十四章 寒潭金光

我有很多年都没有瞧见胖妞了，然而仅仅只是这匆匆一瞥，却看见这毛茸茸的小猴子无论是体型，还是眼中的那神采，都和当年的胖妞一模一样，不但如此，它的脖子上居然还挂着当年于墨晗大师给它特别定制的杌棍套筒。那是于大师送给它的礼物，因为太过于喜爱这个小猴子，于大师制作的时候不吝材料，用得都是最珍贵的收藏，故而使得这玩意只要一感应到胖妞的劲道，便能化作一根长棍迎敌。

当年的胖妞拿着这根棍子，所向披靡，不知道救了我多少次性命，端的厉害。

然而此刻的胖妞却又与往日有着许多变化，最突出的恐怕就是它额头之上，却是有一个黄色的金箍圈，就像《西游记》里面的孙悟空一般，而除此之外，还有它望过来时，眼中散发出来的那种冰冷而陌生的眼神。

再次瞧见胖妞的我浑身激动，脑海里不断地回忆起了胖妞与我共同成长时的温馨场面，然而所有美好的回忆，都被这冷漠戒备的眼神给浇灭，我浑身一震哆嗦，朝着小白狐儿大声喊道：“尾巴妞，你别去……”

我话音刚落，却见飞瀑底下的胖妞手往上面一抓，接着一用力，身子轻盈地朝着山壁之上飞纵而走，而小白狐儿却也没有半分犹豫，根本不听我的话，脚步在积满虫尸的水潭之上飞快点了两下，然后平地拔高几丈，追着胖妞翻过了山壁，消失在了我们的视野里。

一如仙人。

胖妞那小猴儿的模样，如此敏捷，却也还算是能够理解，而小白狐儿这般纵云而起，却着实有些惊世骇俗了。

我晓得她之所以能够如此，不过是洪荒体质、并非人身，故而不受到太多的限制，然而别人却不晓得，但见小白狐儿宛如一道白烟划过，消失无踪，顿时就骇然不已。张励耘和林豪跟小白狐儿认识良久，平日里倒也能够体会不凡，然而那陪同我们前来的司机小满却给惊立当场，浑身发麻，才晓得果然是中央来人，当真是牛到了极点。

小白狐儿和胖妞消失在了山壁之上，这种高来高去的轻身功夫我也没有办法，当下也只有将心中担忧收起，打量四周，却见这是一个典型的凹地，一面临着山壁，周围皆是茂密的树林，凹地的中心是一个

水潭。水潭不是死水，有溪流往下，不过此刻却都被虫尸给掩盖了，倘若不是潺潺的流水声，我甚至都不能分辨溪流的位置。

看到这充斥视野之中的蝗虫尸体，我心中充满了好奇，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

为什么消声灭迹几十年的蝗灾在这两年，竟然连续发生了三次，而且还在肆虐一阵之后，全部都折转西南，涌入了这山里面来，这里面到底是什么缘由呢？

而倘若真的如阿伊紫洛所说，这背后是有人操纵的，那么他的目的是什么呢，难道真的是炼制某种神秘的毒蛊？

胖妞为何会出现在这里，而这所有的一切，弥勒到底扮演着怎样一个角色呢？

所有的问题集中起来，使得我心中乱糟糟的，然而就在这时，我心脏剧烈跳动了一下，突然感觉到一阵寒意从心中涌起来，下意识地朝着被虫尸覆盖得满满的水潭表面看去，那儿波澜不惊，平静得很，然而直觉却告诉我，那潭底之下有种古怪的东西，这种东西很危险，让人感应到之后便不由自主地感到惊慌，这种恐惧几乎是直接作用于灵魂层面，就好像魔威之于那些低等邪灵一般的效果。

我的手往肩上一摸，缓缓地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接着朝着身后的人警告道：“诸位小心，水下有人。”

经得我一提醒，刚才还在感叹于小白狐儿那神乎其神身法的三人立刻回过神来，一边靠拢，一边戒备地朝着水潭那边望去，而我则俯身捡了一块石头，一边将炁感朝着潭水之下蔓延，一边拿石块确定方向，而在我努力感应的时候，突然有一种胎动之声从潭水中的某一个方位传了出来，我手中的石块便猛然掷出，朝着水潭扔去。

我用的力量十分巨大，石块毫无意外地穿透了那层层叠叠的虫尸，钻入水中去，接着我感觉到潭水之上的虫尸似乎抖动了一下，接着我的脑袋“轰”的一声，仿佛被某种东西给撞到了一般，下意识地连退了两步，却听到脑海深处，一股恐怖的意志蔓延开来，它似乎在狂吼、在愤怒地抗议，又或者说是——被打扰进食之后的抱怨！

我往后退了两步，感觉整个人都被一种无形的压力给压迫住，自上而下，有一种气都呼吸不过来的感觉，旁边的张励耘看出了蹊跷，快步上前来问道：“老大，你怎么了？”

我伸手示意他不要上来，接着左手回到胸前，结了一个印法，

立刻观想阿普陀给的法决，当下身子一震，一股滔天魔威从丹田位置散发出去，朝着前方回击。这两种有别于力量的意志较量在水潭之上狠狠地撞到了一起，没有声音，没有效果，就连刚才晃荡不已的密集虫尸也没有半点儿晃动，但是我的脑子却是轰然一炸，感觉脸上痒痒的，伸手一摸，却发现那鲜血竟然从我的眼睛、鼻子和嘴巴之中，滑落而下。

我五窍流血，然而对方却并不好受，相别于我这模拟成年深渊魔王的无上观想，水潭下面的那东西似乎还是有些弱，被我狠狠地这么一撞击，竟然又将意识缩回了去，接着我瞧见这铺满了整个凹地的虫尸出现了很轻微的变化，似乎有东西在挪动。

不对，想跑！

我瞧见这动静，当即快步飞奔而去，朝着溪水的下游奔走，然后我快，那东西却更加快速，三两下便消失无踪影了，我感应不到对方的气息，也只有紧紧跟随着，一直朝下游跑去。那些蝗虫似乎大部分都聚集在了水潭之处的凹地，越往外面走，虫尸便越来越少，一开始我还需要踮着脚，提气而行，到了后来，脚下便是青草地了，不过当我瞧见了溪水从零碎的虫尸之中出现的时候，却已经完全丢失了对方的踪影。

那玩意就在我眼皮子底下丢失，这让我十分郁闷，不过此刻的我却并没有气馁，当下也是将饮血寒光剑插在地上，开始使用临下山时师傅传我的《神池大六壬》进行快速推演，此法玄妙，不足外道，然而我刚刚推断出一点儿由头之时，却心生警兆，脚往地下一蹬，魔剑离地而起，飞入我手掌之中。

魔剑在手，我顺势往前一斩，却是将一道陡然出现在我眼前的金光给斩断，不过当这金光停滞的时候，我却发现这金光竟然折转，朝着左岸一棵桃树折去，我顺着望去，那金光竟然射入了刚才逃离深潭的胖妞口中，而紧追在它身后的小白狐儿，却不见了踪影。

我心中没有来的一阵惊慌，却见那小猴子眼睛微微眯了一下，似乎打量了我一番，眼中流露出了似曾相识的情感，然而这情绪随即收敛，紧接着它又是纵身一跃，朝着林子深处跑去。

我弄不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然而一来心忧消失不见的小白狐儿，二来也担心此刻的胖妞，不知道它是什么状态，当下也是拔剑前冲，准备追上去，然而就在我横跨小溪的时候，突然从左侧草丛之中蹿出一道黑影来，凭空朝着我的腰间拍了一掌。

此人来得迅速，快得宛若一道闪电，我心中警兆顿起，伸出空中的我强行换气，陡然往下沉去，而与此同时，手中的剑猛然一横，朝

着对方挥剑一斩。

这一剑又快又疾，宛如闪电。

我这一剑虽然是临时起意，但是沉淀大半年之后的我无论是手段还是意识，都与往日有着极大的区别和提高，当下一剑横斩，却也是凌厉之极，倘若是寻常角色，必然会被这么一剑给斩破法身，化作两截残躯，鲜血洒落当场。然而让我没有想到的是，那人的反应速度竟然比我还要快上一线，就在我剑出半空的时候，他竟然变掌直拍，与我的长剑交缠，双方落地之后，以快打快，急速交手好几个回合，这才感觉彼此难缠，朝着后面跃开。

我向后跃开，正好落在了溪水右岸，相隔着三米多宽的溪流，我瞧见来人却是个披着黑色斗篷的大高个儿，足足比我高出一个头还有余。

此人脸上覆着黑色金属的面具，面具下面的一双眼睛充满了嗜血的凶厉，就像天上翱翔的雄鹰，面具一直覆盖到下巴，而脖子之上，竟然有宛如鸟类的绒毛，看着十分吓人，而与这人一同出现的，还有十多个带着同样黑色面具的男子，不过与这个家伙不同的，是他们都没有披着那十分累赘的黑色斗篷。

我手中的魔剑微微颤抖，显然是在刚才一瞬间承受了巨大的力道，而在此时，我却听到身后的张励耘吃惊地喊道：“风魔，他是风魔！”

第三十五章 力战风魔

风魔？苏秉义？

听到张励耘的呼喊声，我立刻想到了当初在南方省与闵教交手的时候，神秘出现调停的弥勒，和他身边的黑斗篷。

此时的我，因为胖妞的关系，对邪灵教有过很认真的研究，晓得风魔苏秉义其人并非如闵魔这般老一辈的魔星，他也是从上一辈的风魔手上接任而来的，此人素来低调，宗教局几乎没有他什么资料，不过却晓得之所以能够以“风”为名，便是因为他的轻身功夫在天地间都是一流的，这样的人，打不过就跑，最是很难缠。

而我最为奇怪的地方是，在邪灵教的架构之中，但凡能够名列十二魔星之位的人，定是顶了天的大人物，此人屡次三番出现在弥勒身边，并且表现出随从的态度，那弥勒，又是什么地位？

邪灵教最高的职位是当年沈老总留了下来的，叫做掌教元帅，这个名称有点继承白莲教的意思，不过在沈老总离奇失踪之后，便一直虚席以待，连最有资格的天王左使王新鉴都没有办法力压群雄，坐上这个位置。掌教元帅之下是左右二使，也称护法，在某种程度上面能够代表元帅之意——左使自然是代为管辖全教的王新鉴，而右使自阵王屈阳被清理门户之后，则一直由一个叫做聂武的人继承着。

圣者聂三并不是一个强力的领袖，事实上他之所以能够坐上右使之位，还是王新鉴扶持的结果，所以根据内部看到的资料来看，“天王左使，舔菊右使”，这绰号一直流传于邪灵教内部成员之中，由此也足以看得出四分五裂之后的邪灵教，对于王新鉴以及聂武为首的邪灵高层的诟病情绪。

聂武只是一个过度，根据最新的情报显示，目前的邪灵教右使是一个叫做黄公望的神秘人物。

之所以说是神秘，是因为此人据说跟修行界最鼎鼎有名的家族荆门黄家有着一些牵扯，而且跟民顾委的黄天望是亲兄弟，就连我们特勤二组的黄养神，也和他是亲戚关系，因为此事，使得所有知道内情的人都下意识地不愿意去谈及，不管民顾委的黄公是如何想的，但是别人倘若总是提及，说不定就会被给忌恨上。

排排坐，吃果果，一个萝卜一个坑，那么问题来了，弥勒到底是一个什么人物，竟然能够指使得动风魔？

难道他当初所说的接收家产，就是过来接收四分五裂之后的邪灵教？要是如此，那么隐居在东南亚的那个山中老人，便是传说中有着经天纬地之才的沈老总？

这太不可思议了吧？

然而还没有等我将此事想明白，戴着黑色面具的风魔便从袖子里面抖落出了两把雪亮的匕首，对我冷冷地说道：“给你两个选择，要么立刻走，不要多管闲事，要么给我死在这里，反正这儿尸体无数，多你一个不多，少你一个不少！”

这人的声音十分奇怪，就好像捏着嗓子说话一样，尖利得很，有点儿《末代皇帝》里面太监的感觉，而我仅仅瞥了几眼的功夫，便仔细数清楚了，发现除了这个风魔苏秉义之外，周围露面的竟然有十三人之多，这些人能够及时出现在这里，显然是怀着某些目的，我眯着眼睛看着对方，却晓得他们既然露面了，自然不会让我将消息传出去，而估计当我转身离去的那一刻起，背后的剑就已经刺了过来。

正是了解此人险恶，我方才才会不动声色地问道：“苏秉义，这件事情，弥勒知道么？”

被我一语点破，风魔倒也不好装作不认识了，而是寒声说道：“知道如何，不知道又如何，这里关你什么事？识相的话赶紧跟我滚开，要不是小主常常在老苏面前提起你，你真以为老子我会这般好说话？”

“小主？”他的话儿在我的脑子里转了一圈，突然醒悟过来，瞪眼说道：“你是说小观音？”

风魔不再说话，而是打了一个手势，那带着黑色铁面具的十三人开始朝着张励耘、林豪和司机小满围了过去，瞧见他们这动作，我知道风魔是不会跟我透露任何讯息了，当下也是淡定地回答道：“既然是弥勒为主使，自然跟我有关，职责所在，哪里能够凑合？出剑吧，让我看看震惊天下的十二魔星，到底是一个什么水平！”

风魔瞧见我持剑而立的模样，不由得冷笑道：“这话儿倘若是由陶晋鸿、李道子，或者你们茅山的十大长老来说，倒也合适，不过你区区一当代首席弟子，便敢放此狂言，着实让人笑掉大牙。不过也好，既然你想见一下，我也就让你了解一下，我苏秉义凭什么能够坐在这个位置上！”

修为和城府真正到达了如同阎魔那般的境界，早就已然不屑于说起自己是否有资格的话儿，应该修为就在那里摆着，胆敢质疑的人早

已躺在了地下，而只有像风魔、魅魔这些新晋之人，方才会有此心结，听到他说得嚣张，我刚才还略微有些紧张的心情顿时就放松了不少，回头过去，指着旁边那群停止脚步的铁面具，寒声说道：“我与你们风魔公平较技，谁若是想要花样，便犹如此树！”

话音刚落，我的手腕微微一抖，那剑朝着左侧五米处的一棵腰身般粗细的桃树轻轻挥去。

这一剑，我用上了清池宫十三剑招中最平淡无奇而又隐藏杀机的一式“西江月”。

这剑的剑尖离树身约有一丈，行云流水划过，旁人不知其意，然而半秒钟过后，那棵大树居然斜斜歪倒，整个树干被剑意斩断，一分为二，轰然倒在了地下，有好几个人差一点被树冠给砸中，慌忙朝后退开十几步，看着这倒下的大树，左右打量，震撼不已，而刚才直言我没有资格与他挑战的风魔尽管戴着面具，看不到脸色，但是却也意味深长地点头说道：“有点意思！”

我看了旁边的张励耘一眼，吩咐他照看好旁边两人，接着将长剑竖直抱起，隔溪而立，平静地说道：“茅山弟子陈志程，前来领教！”

苏秉义瞧见我做足了架势，也不得不假模假式地将两把雪亮匕首交错，沉声说道：“风魔，苏秉义。”

双方报过姓名过后，不再犹豫，彼此都朝着对方冲了过去，两人腾身跳上了小溪上空，我化繁为简，一剑斩去，而苏秉义则将一对匕首舞弄成了在花丛中翩翩起舞的蝴蝶，试图从我这剑势的间隙穿过，以获得致命一击。

为了爆发的效果，双方在起手的一瞬间，都用上了最强的攻势，苏秉义以快取胜，一寸短一寸险，一瞬间变招十多次，倘若是阻挡不及，恐怕就要给放得血液流干了，而相对于苏秉义的快，我则以被茅山无数前辈锤炼数百年的清池宫十三剑招相迎，此法有的雄奇，有的稳固，有的犀利，有的瑰丽，变化万千，而万变又不离其中，包涵千般手段，却也能够将苏秉义的手段应接下来。

两人交击过后，双双落在了溪水之中，这溪水许是因为被太多蝗虫尸体浸泡过的缘故，显得分外冰冷，如同掉入冰窟，然而我们却夷然不惧，眼中只有对方，而手中的长剑与双匕则化作了自己身体的延伸，叮叮当当，不绝于耳。

在一瞬间，双方交手数十回合，同时感到有些力竭，彼此后退两步，我在溪水上游，苏秉义在下游，身边有冲散的虫尸滑过，苏秉义

冷冷地笑了：“真的，很有意思！”

这句话是我们从试探到搏命的过度，话音刚落，两人再次撞到了一起，剑光飞舞，掩盖万千风华，风声呼呼，呼啸金戈之音，双方龙争虎斗，势均力敌，这情形让周围的人看得暗暗心惊，却没想到事情的结果竟然是这般模样，一个不及而立的茅山弟子，竟然能够硬生生地扛下恶名满天下的风魔，而且还打得有声有色，生死不分。

别人惊讶，然而我却自知，此战倘若发生在去年，只怕我便有可能在速度快到极致的风魔面前吃亏，然而经过年初的一次大劫，在利苍老魔的谆谆教诲之下，使得我对寄生在体内的临仙遣策有着更加深入的认识了，虽然我并不能从那神秘的符文之中解出远古时代的秘密，但是却凭着这股轻灵之气，感知和触摸到了已入化境之中的那种感受。

那是一种站在世界顶峰之后，俯瞰天下的神奇经历，尽管只是一瞬之间的感觉，却让我受益终生。

有了那种感觉，我便能够对超过半百的修行者和他们结成的阵法冲锋，破而杀之，也可以面对这个让多数人闻风丧胆的大魔头。

一把剑，劈、砍、崩、撩、格、洗、截、刺、搅、压、挂、扫，每一剑都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寻，灵感爆发，剑如飞风，这样的我让风魔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于是他终于摒弃了公平争斗的前提，对围观的手下吩咐道：“不要看了，杀了其他人！”

我心中一惊，回头一看，除了张励耘之外，其余两人，如何能够在十三人的围攻下，留下性命？

第三十六章 夺命狂奔

张励耘是北疆王的外侄，自有传承，无论是手段还是意志都是当今年轻人的一时之选，我倒也不会担心他太多，然而林豪不过是腿脚快一些的普通修行者，因为资质问题，这些年来在修行上并没有太多的进步，而那小满虽说是华东神学院的毕业生，但倘若厉害，自然直接进了中央，被分配到鲁东省局来，估计也不会有多么厉害，而与此相反的是风魔的这十三个手下，无论从身姿还是从炁场，都是不弱的精锐。

双方一比较，高下立分，而风魔既然要耍无赖了，只怕这些人的性命可就留不下来。

我心中焦急，牵挂略多，结果精神一被分散，那风魔便是一声冷笑，面具之下的口中得意说道：“不过一介凡人，当真是自觉好了，这样的你，到底是怎么活到的今天，而且还被人叫做黑手双城的呢？”

一声奚落，风魔再次如疾风冲来，脚步急促，手中的匕首化作两道闪电，差一点就将我胸口的衣服给绞成粉碎。

锋利的匕刃与我的肌肤擦肩而过，让我感受到了对方的恐怖实力，也晓得这些人喜怒无常，从来不会去注重过程中的荣誉感，而只在乎最后的结果，所以杀死我便是最重要的事情，至于所谓的承诺，或者别的东西，那都是无关紧要的事情。

我知道此刻倘若去指责风魔不守规矩，只会被他耻笑，唯有露出爪牙，让人知道我的凶狠，方才会赢得尊重，当下也是将剑朝前一顿疾刺，勉强与风魔拉开距离，接着咬牙切齿地说道：“是否有资格，你待会就知道，不过不听话的人，我要让你明白，下场如何！”

此言罢休，我便朝前一步疾冲，接着抡圆了横斩，将周围的空间全数挤压，逼得风魔不得不跟我作一记硬拼，而与此同时，我左手在身后微微结印，使出了隐秘的一招。

【深渊三法，土盾】！

风魔并不惧硬拼，他与我在力量上面的表现已然都在伯仲之间，然而这力量在自己强大的速度加成之下，却能够产生数倍的效果，能够硬拼，便能够迅速解决战斗，风魔求之不得，当下也是将身子猛然一拧，搓身而上，一双匕首交叉而立，朝着我的长剑撞了过来。此一交击之后，整个空间陡然一震，一声清越的金属之音从中扬起，风魔携着千钧之力轰然而来，却没想到自己仿佛撞到了铁板之上一股，整个身子

都一阵晃动，接着朝着后面跌飞而去。

冲势陡然被阻，接着又被撞得朝后跌飞，这是风魔在交手以来第一次处于劣势之中，看着好像打蛇随棍，跟上去与之纠缠混战，乘胜追击要好许多，然而我却晓得风魔即便一时失势，也可以凭借着速度的优势来一点一点弥补，而在明白了我土盾的诀窍之后，他反而不会再与我硬拼，更加难缠，当下也是剑锋一转，陡然朝着后面正在围攻我三名手下的十三铁面人斩去。

清池宫十三剑招之一，依然秋水长天。

依旧是秋潮向晚天，依旧是芦花长堤远，多少云山梦断，几番少年情泪，尽付与海上，无际风烟，早化作远方渔火万点……

剑招意境深远，而剑光流转而过的一瞬间，便有一个最为凶猛的铁面人因为躲闪不及，被我如同刚才那棵桃花树一般，从左腰到右肩，自下而上，斜斜一剑劈出。此剑甚快，宛如疾电，除了我之外，竟然无人得见，而饮血寒光剑的剑刃之上，却一阵红光游弋，潋潋如新，而当我以倾天之势将长剑倾泻在一个即将斩杀林豪的铁面人身上之时，这人方才觉出惊讶，双手前伸，接上半身跌落在地，下半身惯性前冲，分成了两截。

因为太快，所以此人并没有死去，伤口一开始光滑，接着很快便被鲜血和内脏弄得模糊不已，他惊恐地大声尖叫着，从喉咙里冒出声声凄厉到了极点的叫声，竟然不像是人类的声音，而宛如夜枭。

他在害怕，在后悔，在表达着自己无尽的痛苦，然而这样的叫声显然只能够增加同伴的惊恐，使得我的闯入，便如同那猛虎冲入了狼群，剩余的十二人连跟我一拼的勇气都没有，纷纷朝着后面退开去。在这一刻，他们已经不再是邪灵教的骨干精英，而只是一群被农夫驱赶的鸭子。

而凭着这暴起的一击，震慑全场的我并没有留恋于嗜血的快感之中，当下也是冲着手持软剑的张励耘高声喊道：“往山外冲，不要管，埋头往前冲，我来断后！”

张励耘得到吩咐，沉声应诺，当下也是一咬牙，手中的软剑微微一抖，便化作万般的剑光，将前面那人给逼开了去，接着带上林豪和司机小满，快步前冲，而就在此时，刚才萦绕在耳边的惨叫声骤然停歇，却是风魔及时赶到，一把匕首宛如插到豆腐里一般，轻松无比地结果了此人性命。将追随自己多年的手下干掉，风魔一点儿负担都没有，而是朝着左右大声喊道：“杀了他们，一个不留，为了刘二又报仇！”

周围之人轰然应诺，纷纷冲上前来，而我则是边走边战，竭尽全力地应付这群打了鸡血一般的家伙。

我一人应付风魔之时，倒也还算游刃有余，然而此刻人数达到十数人的时候，已然有些应付不及，退到林子之中的时候，刚刚将如跗骨之蛆的风魔挡开之时，旁边突然冲出一个铁面人来，手中的棍子猛然一提，结果我的背上挨了一下。这棍子乃硬木所制，势大力沉，被敲了这么一记闷棍的我一个踉跄，当下也是撞到了一棵树上，那人心中狂喜，还待上前一棍，将我结果，然而却没想到我宛如疯虎一般不避反冲，朝着他猛然撞去，接着怀中的小宝剑一出，轻松刺穿了他的胸膛。

原本想要补刀，却被我反杀，当我揭开此人面具的时候，瞧见这竟然是个面如冠玉的英俊男子，嘴唇乌紫，一脸怨毒地看着我。

长得如此一副好皮相，不去演戏唱歌，真的是可惜了，最不济去卖屁股，也好过跟着这些邪恶之人出生入死好多了啊？我满怀恶意地想着，当下也是手脚不停，将此人的尸体朝着身后一抛，刚才追着前面的人逃离，却见风魔如一头极速狂奔的猎豹赫然扑来，就在那人的尸体即将砸到了他的时候，风魔双手轻描淡写地一抖，那人的身子竟然化作了上百块热腾腾的肉块，朝着我这边飞扑而来。

在那血雾喷起的一瞬间，我与风魔再次对视一眼，彼此都瞧见了对方眼中的疯狂。

其实我们都是同一类的人，倘若抛开立场，或许能够成为朋友。

然而此刻，唯有刀兵相向了。

风魔发狂，我晓得自己恐怕又要一番力战了，然而左手上面的小宝剑刚刚换成八卦异兽旗之时，却听到耳边一声娇喝，从头顶上面落下一个白衣女孩儿，扑入我的怀中，将我朝着后面推开。我看着怀中的小白狐儿，却见她满脸青狞，脸庞的边缘有白色的绒毛，而一双眼睛清澈如帝王种的极品翡翠，竟然是露出了狐狸法相，接着她的裤子发出一声撕裂之音，有四条白色的雪绒长尾赫然冲出，足有两三丈那么长，朝着后方猛然搅动，胡乱拍打，接着这一片树林子都给拍得东倒西歪，纷纷栽倒而下。

“走！”

现出法相之声的小白狐儿已然没有那少女的娇柔，隐隐之间已然有了洪荒大妖的气度，我晓得这小妮子的这种状态持续不了多久，又心忧前方的兄弟，当下也是不做犹豫，果断干脆地快步前冲，不让她的

努力白费。

我提气纵体，从树林中快速飞奔而去，却听到身后不断传来树林轰然倒下的声音，却是小白狐儿用那大树拖延风魔等人的追击，如此狂奔了四五分钟，我冲出一片树林，见到张励耘和林豪被五个铁面人给缠住，当下也是纵身飞入其中，一把剑将三人荡开，接着又将挡在前方的一人给冲开去，对着两人大声喊道：“快走，直走不要停！”

张励耘和林豪也晓得此刻不是逞个人武勇的时候，当下也是马不停蹄，继续奔逃，而我与这五人交手两个回合，晓得难缠，又怕风魔摆脱了小白狐儿的阻拦，再次追来，也没有在与之交锋，而是一剑逼开所有人，然后再次快步逃离现场。

我脚程比旁人快上许多，又颇为凶猛，很快就将那五人给甩脱了去，埋头一路狂奔，终于再次撵上了张励耘和林豪，三人顾不得多说什么，一路疾冲，终于冲出了潭溪山，左右一打量，却见竟然回到了方才入山的那条河边来。

我们三人一路狂奔，颇有些虚脱，纷纷跪倒在地上喘气，而这时我左右一看，突然皱眉问道：“小满呢？”

第三十七章 生死抉择

听到我这般问起，张励耘方才想起此事，左右一看，却见视野之内，一直跟随在身边的司机小满却已然不见了踪影，顿时挣扎着从地上爬了起来，一脸错愕地说道：“小满呢？我不知道啊，他不是一直跟着我们的么？”

我看了张励耘一眼，心中略微有些吃惊，要晓得我之所以素来看中张励耘，便是因为他临战之时的头脑从来都是很清楚的，有大局观，也能够把握全场，我既然吩咐了让他护住林豪和司机小满，他自会留着一份心思在这二人之上，怎么可能直到我提醒了，他方才如梦初醒？

我没说话，而是望向了林豪，这个满脸是疤的年轻人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犹豫了一下，然后对我说道：“可能是在刚才过那片桃花林的时候，他因为惊慌过度，走岔了路……”

林豪言语晦涩，不过我却差不多能够琢磨得出当时的场景，只怕是因为太多人的围攻，使得极度惊慌的三人在路径的选择中发生了分歧，而没有太多经验的司机小满似乎相信一个人走会更加安全一些，所以才抛弃了两人，选择了另外一条道路，而在那么危急时刻，张励耘下意识的决断当然是自我保护，并没有去跟司机小满纠正错误，而是一边阻敌，一边掩护着林豪离开。

双方的选择都是有一些利己之处，不过司机小满却忘记了，没有我们强力的保护，他即便是能够获得暂时的安全，却不过只是幻象而已。

在风魔以及他的手下眼中，单独行动的他最终不过是一盘肥美的鲜肉。

司机小满因为恐慌而选择了放弃他人，而张励耘却同样选择放弃了他，我明白了此中道理，却也生不出责怪张励耘的心思，因为我晓得，真正到了需要抉择的时候，林豪与一个相识不过一天的司机小满，他下意识想要去保护的，自然是自己的队友。而这事儿即便是我，只怕当时做出来的选择也是一样的，所以时至今日，只能祝福小满能够闯出一条自己的路了。

世间就是这般无奈和残酷，波澜不惊的一天里，陡然之间，便是杀机四伏，让人难以自持。

我的沉默让张励耘感受到了压力，不过他还是紧紧地抿着单薄的嘴唇不说话，也不打算跟我多做解释，而就在此时，从树林中传来一阵快速的脚步声，我扭头过去，一袭白衣手持银箫，纷然而至，却是在后面帮我们阻拦断后的小白狐儿，我心中一惊，赶忙从泥地上一跃而起，对着她喊道：“你没事吧？风魔呢？”

风魔就像一个巨大的刺激源，原本还疲惫欲死的张励耘和林豪也都相继爬了起来，不过小白狐儿接下来的话却让我们放松了些：“没有追上来，那老鸟儿追到刚才的桃花林之时，好像听到了什么命令，又折转回去了。”

风魔没有追来，一切皆好，我上前抓住小白狐儿的肩膀，给她检查一番，发现虽然衣衫凌乱，但身上并没有伤痕，这才稍微安心了一些，而小白狐儿手抓着银箫，一脸后怕地对我说道：“哥哥，刚才那个老家伙真的好厉害啊，我从他身上闻到了金翅鸟的味道，虽然很淡，但要不是我刚才显现法身，又有这银箫助阵，只怕就要落到了那个猥琐老头儿的手里了。”

小白狐儿手中的这个银箫是我在鄂北十堰一役之中从程杨手中缴获的，当时黑寡妇曾说它是来自于神秘的修行圣地天山神池宫，不管是与不是，总之这法器相当好用，不但能够激发出六点星芒护住周身，而且根据不同的韵律，还有迷幻、指引和传音之用，只不过太过脂粉气，我后来便赠予了小白狐儿，这妮子一直都很喜欢，还特地跑到京都音乐学院找老师，规规矩矩地学过一段时间的箫艺。

听到小白狐儿的话，我不由得吃惊地说道：“金翅鸟？你说的是佛教天龙八部之中的迦楼罗？”

小白狐儿严肃地点了点头，说嗯，尽管不知道为何晓得，但是我就是知道。

这小妮子的话我不会有疑，因为我晓得尽管年纪十分幼小，也未曾觉醒，但她到底都是连我师叔祖李道子都要惊叹的洪荒异种，根源上的记忆总是不会错的，而那迦楼罗在佛经之中的记载，可是神鸟修婆那族的首领，众鸟之王，也是佛教天龙八部之一的护法形象，传说中是天地间的凶禽猛兽，威力无穷，以龙为食，两翼相去三十六万里，居于须弥山北方。

佛经记载那是为了传教的考虑，方才会如此夸张，但是不得不说，能够获得这般描述的迦楼罗，着实是一种十分恐怖的异兽，风魔即便只有一点儿这种气息，却也能够在今日世界谋得一席之地了。

而且真的如小白狐儿所说，那风魔说不定也和她与布鱼一般，都是妖类之属所化，这也难怪他面具之下的脖子，会有密集的鳞片和绒毛了。

尽管小白狐儿说风魔未曾追来，但是出于谨慎的考虑，我还是决定此地不宜久留，我们得立刻去搬来救兵和部队，将这整个潭溪山给封住了，一个苍蝇都不给逃走，只有如此，无论弥勒到底耍什么阴谋，我们都能够将其给破解了去。想到这里，我让三人赶紧跟着我过河离开，出了这片山区，到了有手机信号的地方，赶紧联络还在东营的大部队赶来。

时间匆匆，四人赶紧前行，我问小白狐儿回来的路上有没有见到司机小满，她回答没有，这让我又生出了几分忧虑，不过为了身边组员的安全考虑，却又没办法让好不容易逃脱生天的大家折回去寻找。

除了司机小满的行踪，我还问起了小白狐儿前去追击胖妞，后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胖妞这时方才露出了悲伤欲绝的表情来，拉着我的衣袖哭道：“它不认识我了，完全都不认识我了，我追过去的时候，它一直都在逃，追得近了，还举棍来打，无论我如何喊它，它都没有露出一丝认识我的意思；而到了后来，它竟然摇身跳入了草丛中，当我追过去的时候，才发现眼前的胖妞竟然凭空消失了——很显然，它掌握了某种强力幻象，竟然连我都能够瞒得过……”

五姑娘山的神仙府，除了酷酷的李道子和不时浮现的老鬼，便只有我、胖妞和小白狐儿相依为命，那是一种比亲情还要奇妙的感情，特别是小白狐儿和胖妞，素来憨厚勤快的胖妞总是被精灵古怪的小白狐儿欺负，然而那老实人从来都不发火，就像一个憨厚温纯的老大哥，对待自己调皮的小妹妹一般。

然而多年过去，原本对自己亲热以待的胖妞却与我们如同陌路之人，这怎么能够叫小白狐儿能够释怀呢？

我理解小白狐儿的悲伤，不过却也是劝解她道：“在事情弄清楚之前，你千万莫下定论，胖妞是不会变的，它现在只不过是弥勒那家伙蒙蔽了双眼，也有可能是被弥勒给控制住了，我们现在要做的不是悲伤，而是要将胖妞从那水深火热之中解救出来，还它一个自由。所以，尾巴妞你一定要坚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够让事情变得更好。”

我的安慰十分有效，小白狐儿立刻破涕为笑，紧紧攥紧小拳头，然后坚定无比地说道：“嗯，我们一定会把胖妞给夺回来的，到时候

我们三个幸福快乐地生活在一起，不会再有人能够分开我们……”

听到小白狐儿这句幼稚而坚定的誓言，我摸了摸满是胡茬的下巴，总感觉有哪里不太对劲。

匆匆赶回了石狗村，我们在村部场院那儿找到了车子，那钥匙在司机小满身上，不过这事儿倒是难不倒浑身都是手艺的林豪，他仅仅凭着一根细铁丝，就打开了车门，打着了火，而就在我们准备离开的时候，从村部赶来的张励耘告诉我们一个好消息，就是村部有座机电话，可以跟外界联系，当下我便叫小白狐儿在村子最高的房子之上驻守警戒，而我则将电话打到了东营市的临时总部，让人赶紧过来支援。

在临时总部轮值的是张世界，听到我的求援，立刻上报了当地市局，并且通知了在外执行任务的努尔和徐淡定立即赶往潭溪山。

尽管各方面反应都很及时，然而当努尔和徐淡定带领着特勤一组的大部分成员、当地市局的行动部门以及武警部队赶到的时候，天已然擦黑，我们一刻也不曾停留，再次重返潭溪山，然而这一回似乎变得有些古怪，我过了一会儿才反应过来，原先密集的虫尸居然在短短的几个小时之内消失了大部分，而当我们感到那深潭凹地的时候，却发现这儿几乎都没有了什么蝗虫。

风魔这些家伙到底是用什么手段，竟然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将那些蝗虫尸体给清理走的？

我正心中惊异，然而这是突然听到有一个女人穿刺的尖叫声，从旁边炸响起来：“啊，鬼啊……”

第三十八章 痕迹消失

听到这声音，我下意识地去寻找声源，却瞧见是一个中年女人发出来的叫声。这个女人我认识，昨日接风洗尘的时候，她有自我介绍过，叫做白嘉欣，好像是市局行动处的副处长，不过当时我的感觉却不像是一个修行之人，也没有多做留意，此刻听到她这般没有水准地放声大叫，不由得皱起了眉头来，沉声喝骂道：“叫什么叫，有事情不知道好好说么？”

被我这么一顿数落，那女人也终于想起了自己的身份来，不过极度惊慌之下，也来不及太多的考虑，对我以及旁人大声喊道：“你们对面的山壁之上，那儿挂着一个黑影子呢，快看！”

我顺着她指点的方向看了过去，却见在先前胖妞和小白狐儿追逐的山壁之上，的确有一个黑影子给挂着，当下将强光手电筒朝着那儿照去，却瞧见了一张熟悉的脸。

是小满！

我心中一跳，瞧见四五道灯光汇聚之下的那个黑影，竟然就是先前在奔逃过程中与我们走散的司机小满，而此刻的他脑袋耷拉着，舌头掉到了下巴上，看着好像是被活活勒死了。尽管心中差不多已经预料到了这样的结果，但是当小满的尸体摆在我的面前时，那种视觉上的冲击还是让我忍不住难过，当下也是手一挥，吩咐了一声道：“尾巴妞，过去看一下。”

小白狐儿应诺而去，快步走到了潭水边缘，然后飞身攀上了藤蔓之上，三下两下便爬到了小满尸体的旁边，简单的检查了一下，然后朝我比划手势。

她告诉我小满已然死透了，是否需要弄下来，我点了点头，小白狐儿便将捆在小满尸体上面的绳索解开，接着几个纵身，将小满带到了地上来。

小白狐儿露的这一手虽然没有白天的时候那般惊世骇俗，然而小满一百四五十斤的鲁东大汉，在她的手上如此轻松自在，倒也让好多地方的同志惊叹不已，而我却不管别人异样的目光，快步走了过去，蹲下来查看小满的尸体，只见脖子之上的勒痕淤青一片，脑袋破碎，而他的双眼圆睁，脸上的表情痛苦无比，显然在死前还受过许多折磨。

“这是什么？”跟过来的徐淡定从小满的怀里掏出一张纸条来，

就着手电照了一下，上面却是用朱砂笔张狂地写了一句话：“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混蛋！”我拳头紧紧捏着，朝着地上的泥土狠狠砸去。

心中无比愤怒，不过拳头之上传来的痛感却让我回过神来，晓得今天的遭遇战，我虽然与风魔胜负未分，但是我却杀了他两名铁面手下，而小满这才遭受了无妄之灾，也被报复性地杀害了。小满的死让我认识到一点，那就是无论弥勒说得有多冠冕堂皇，但是他，以及他的伙伴都是心怀黑暗的那一类人，对于死亡以及我们身处的这个天地，并没有太多的敬畏之心，在他们眼中，自己才是独一无二的高贵存在，至于别人，不过蝼蚁而已。

又有手段，又肆无忌惮，这样的敌人才是让人害怕的对手，我深吸了一口气，将情绪给收敛起来，然后对努尔说道：“检查尸体。”

在特勤一组里面，努尔的痕迹辨认术最是不错，而且人也十分细心，所以一直都承担着临检的工作，他点了点头，走过来，先是拍了一下我的肩膀，让我冷静，然后蹲身下来，一边检查一边用腹语说道：“死者头额顶部有一开放性粉碎性骨折创口，头颅塌陷，脑组织外溢，疑似被棍棒或者钝器重击所致，左侧面颈部有散在挫擦伤，右上背部有散在挫擦伤，伴有一挫裂破口，相应下触及闭合性骨折特征……”

努尔滔滔不绝地说着判断结果，然而我却差不多已经明了，小满并非是吊死的，而是被人用钝器击打头颅致死，然而尽管只是匆匆一瞥，我却晓得昨天露面的所有人里面只有一个人用了棍子，而那人也已经死了，到底是谁杀了小满呢？

一想到棍子，我的心就忍不住地跳了一下，不由自主地想起了胖妞脖子下面挂着的法器来，那玩意只要一激发劲气，便能够延伸出一条凝如实质的长棍来。

难道是胖妞将小满给杀了的？

尽管感觉善良的胖妞不可能干出这样的事，但是我却总是忍不住去想，心情糟糕透了，然而这个时候，突然左边传来一个压低了的女人声音：“还中央来的工作组呢，连派给他们协助的人都保护不了……”

听到这句特意压低了嗓子，然而又若有若无飘进我耳朵里面的话语，我顿时就是一阵激灵，扬眉过去，却见说话的正是刚才像普通人一般尖叫的白嘉欣处长，许是刚才我对她太过于严厉，没有给她在手下跟前留点面子，所以越想念头越不通达，便忍不住不阴不阳地嘲讽了一句话，见到我狠狠瞪来，这才蔫了去。

我不说话，不过旁边的小白狐儿却炸毛了，冲上前去，娇声喝道：“你说什么，不懂就别说，知道么？”

此番前来潭溪山的大部队颇杂，有我们特勤一组，也有当地有关部门派来配合的同志，当然也少不了武警，人员众多，一百好几十号人，不过女性却并不多，除了小白狐儿和白嘉欣，也就白处长手下还有两个女孩儿，那白处长面对着一脸冰冷的我还有些发憊，而对于小白狐儿这般娇柔妩媚的少女却有着天然的心理优势，看也不看我，而是对这小白狐儿说道：“有问题，就不能提么？小满同志是我们鲁东局的人，他这么不清不白地死在这里，而同行的你们却一点也没事，我质疑一下都不行？”

这女人一旦死缠烂打，就当真不要颜面，我们还有很多事情要做，却也不能与她多做纠缠，我冷着脸叫住直想打人的小白狐儿，然后对白嘉欣说道：“白处长，具体的事情，我们回到局里，我会跟给你和当地的各位领导一个交代的，现在先别吵，我们得将这山给搜查一下。”

我是一个注重行动的人，最不喜欢的就是口舌之争，要不然也不会被人称作“黑手双城”，有什么矛盾和算计，这些都等回到东营再说，此刻倘若要给我闹什么幺蛾子，我当场直接以妨碍公务的罪名扣下来，谁的面子我都不会给。

似乎感觉到了我眼中凛冽的煞气，白嘉欣嘴唇蠕动了一下，便没有再多说话，只是低头讲道：“这件事情不算完，回去之后，我会调查的。”

我不理会她，而是对众人下命令道：“所有人听好，搜查潭溪山——努尔，你带一组人从左边的树林小道开始；淡定，你带一组人去前面的桃花林；白处长，你带你的人去上面的山上查看；武警张队长，你带人在外围布控，一旦发生任何情况，随时调集人员支援；阿伊紫洛带人在水潭边检查蝗虫的痕迹，看是否有蹊跷；至于我，带人顺着这条溪水往下走——所有人都注意了，一定要注意安全，发生任何情况都要通报，如果出现敌人，能拖就拖，不能拖也要照顾好自己，明白？”

众人轰然应诺：“明白！”

众人听闻吩咐前去做事，我沿着溪水往下走，一路来到了我昨天与风魔交手的地方，瞧见昨天交手时的痕迹不见，不管是死去的尸体、被我一剑横切的大树还是洒落泥地的鲜血，甚至连我们的脚印都已经被人为地抹除了，这场景让我感觉到十分诡异，不晓得对方到底是用了什么手段，不但将那难以计数的蝗虫尸体连夜清空，而且还将所有的

痕迹都给清走。

我站在原本应该是一棵桃树的位置，看到这儿连树根都不见了，上面铺着草皮，仿佛原本就不存在树木一般，心中惊讶，不知道风魔为何这般悠闲。

那天我们在潭溪山搜寻了一夜，白天的时候又组织人手潜入深潭进行勘察，然而却都没有多少发现，整个潭溪山仿佛一夜之间变了模样，我们昨天小组进山之时看到那漫山遍野的蝗虫尸体竟然不翼而飞，不知所踪，除了小满的尸体，所有打斗的痕迹都悄然不见，这使得除了特勤一组的人员之外，旁人看向我的眼中，都多了一丝怀疑的颜色。

哪里有什么所谓的风魔，哪里有什么十三个铁面人，这潭溪山中根本就什么也没有，连痕迹都不曾出现。

哦，对了，唯一看到的，就是省局派来协助调查的司机小满，而且还是一具尸体。

次日下午我们折转返回了东营，我将昨天发生的事情做了整理，通报给当地部门，结果并不出乎我的意料，鲁东省局和东营市局都质疑了我的说法，理由是从调查结果来看，不能判断我所说的风魔和十三铁面人曾经出现在潭溪山。

一时间，我突然明白了风魔的用意，他通过一种不可能的手段，将所有的证据给消灭，然后让我身处于被质疑和杯葛的状态，再难行事。

好毒的计谋。

第三十九章 进展缓慢

尽管调查报告被相关领导给当面质疑，不过我到底还是中央来的调查组，这要是搁在古代，那可是钦差，所以相关领导也只能表达一下意见，最终还是在我的报告上面签了字。然而随着小满的死亡，我却逐渐感到了一种无形的压力，这种压力来自于与我们配合的地方人员，他们很明显就有一种出工不出力的情绪在，尽管表面上做得周全，也挑不出什么错误，然而越是这般中规中矩，越能够体现出他们消极的态度来。

我们毕竟不是本地人，办案的思路虽然能够大体把握，但是具体的情形还是不如当地部门的同志更加了解，所以有的时候即使有想法，执行力也根本没办法落到实处。

不过这所有的一切，最终的原因还是在于当地部门对于阿伊紫洛的猜想并不是很认同，蝗灾便是蝗灾，这玩意得找农业局、林业局和环保局的麻烦，因为引起蝗灾最主要的问题就是在于绿环面积减小，天气干旱，使得蝗虫才有了爆发的潜在因素，至于阿伊紫洛一直坚持的人为操控因素，其实一直都是被人所诟病和质疑的。

事实上，对于我和特勤一组来说，在见到风魔以及胖妞之前，我们也对于这种几乎属于无稽之谈的猜测持否定态度，然而所有的一切都在潭溪山一战之后做了改变，当我瞧见徐淡定从司机小满的胸口那儿摸出一张带血的纸条，上面写着“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之时，我就晓得，这件事情，绝对不能算完。

就算这只是阿伊紫洛在危言耸听，但是为了胖妞，我都要将这件事情给彻底查算清楚。

不过尽管我与特勤一组的人统一了认识，也积极推动此事，然而事情自此之后似乎就陷入了僵局之中，连续两天，地方部门所有的江湖渠道都没有能够传来任何关于风魔以及弥勒等人的消息，也没有什么能够将任何人与蝗灾联系到一起来，徐淡定依旧每天带着人，陪阿伊紫洛去各地滩涂取样调查，而努尔在走访了几家受害者家属之后，第三天找到了我汇报情况。

通过努尔的描述，让我晓得了一件事情，那就是这些人的生辰八字都格外奇特，虽然年龄、性别以及死亡时间都不一样，但居然都是在七月十五的鬼节出生的，闹蝗灾的时候他们的表现也都显得格外异常，整个人像梦游一般，一眨眼就见不到人了，而等找到的时候，却是

已经都死透了。

八月末九月初，正好是一年最热的几个月份之一，尸体久放很容易发臭，而且这些死者并没有得到重视，使得尸体都没有受到过太多的检查，也没有被解剖过，而当地早在85年的时候就颁布了《东营市关于实行殡葬改革推行火葬的暂行规定》，使得有六具尸体被火化了，而另外三户人家因为住在比较偏僻的农村，故而才得以实行土葬。

然而当努尔提出想要进行尸体解剖检查的时候，却无一例外地被死者家属给拒绝了。

中国人讲究入土为安，而且还有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一般来讲是没有人愿意自己的亲人死后被解剖的，更何况还是将刚刚埋下去的人给挖起来。这样做，亡者不得安宁，会让活着的人好过？这样的心情我们都可以理解，不过却不能够从死者的角度提出有力的证据来，而没有这些证据，当地有关部门配合的力度终究有限，这并不是能够凭着“中央工作组”这样的头衔，就能够压服别人的。

这边的进展处于停滞，不过我却意识到一个东西，那就是死者的共同点十分有意思，让努尔将这情况汇报回总局，让总局的调研室以及相关的专家研究一下，死者都是鬼节出身，这里面是否有一些联系呢？

我和努尔谈过了工作，小白狐儿气呼呼地过来找我，告诉我她刚才在外面听到别人议论特勤组，说我们草菅人命，小满的死有猫腻，需要进行调查，还告诉我，说小满的死讯传回他老家之后，父母过来奔丧，闹得很凶，局里面安抚得有些吃力，准备不管了，让人直接过来找我。

听到小白狐儿的话，我的眉头顿时就紧紧地皱了起来。虽说我们有同志牺牲，这是一件让人难过的事情，但是倘若因为小满的死而将我们闹得不能安宁，难以办案，事情就有点让人头疼了。要晓得，像我们这样身处于秘密战线之中的特勤人员，在和平时期是危险性最大的职业，随时都有可能面临生死，所以局里面对于因公牺牲的人员都是有一整套抚恤方案的，怎么可能还要由我们来出头？

难道说，有人故意将家属的怒火转移到我们这儿？

我沉默了两秒钟，然后问道：“尾巴妞，你晓得议论的人是哪个部门的吗？”

小白狐儿点了点头，然后说道：“是那个女人的手下。”

我表示了，小白狐儿说的“那个女人”，指的是那天行动现场对小满之死纠缠不清的白嘉欣白副处长，不是修行者而能够成为行动处的副处长，这事儿着实有些让人奇怪，于是我让张励耘帮我去调查了一下，这才晓得她却是省局某位领导的儿媳妇，而据我所知，对于我们质疑声音最大的，便是那位领导。

这里面到底有什么联系，白嘉欣到底只是工作原因而对此斤斤计较，而是怀着另外的目的，想要将这一滩水给搅浑了，我无从得知，只是让小白狐儿将徐淡定叫过来。

徐淡定目前正陪着阿伊紫洛在市局征调的一间生物实验室中进行研究工作，接到我的消息之后匆匆赶了过来，我让他将陪同阿伊紫洛的事情交由张励耘来做，而他则负责盯着这边，倘若小满的家人真的赶过来，便有脾气最为沉稳和温和的徐淡定来接待，讲明道理，同时与市局进行沟通协商，而另外让徐淡定对白嘉欣以及她的背景进行深入性调查，看看能否挖出一些别的东西来，也免得我们太过于被动。

我们就此事讨论了一会儿，徐淡定应声而去，而我则继续查看手中各种报告和资料，到了晚上的时候，却瞧见被我丢在泉城的赵中华在小白狐儿和布鱼的陪同下一身狼狈地走了过来。此刻的赵中华左脸一片淤青，衣服有被撕扯过的痕迹，走路一瘸一拐，显然是有受过了伤，我有些吃惊，将他带到办公室，先给他倒了一杯水，然后问到底发生了什么情况，居然搞成这样子？

赵中华一口将水饮尽，长舒了一口气，然后告诉我，说当日他在泉城下车之后，便一路跟随着那中年胖子，然而没想到那人下了车之后，直奔泉城旧城，好像是想要拜访某位人物，但是吃了闭门羹，然后便在一家酒店住下，赵中华随同他一起住下，连续跟了两日，都没有太多的发现，然而第三日的时候，那胖子来到一家茶馆喝茶，赵中华也跟过去了，却发现他并没有见什么人，然而等跟着出门的时候，却在小巷子中被人给堵住了。

围住赵中华的是一伙戴着银丝手套的家伙，足有六个，手段都很厉害，赵中华与之交手，结果打不过，翻墙跑了，回到酒店的时候发现被人跟踪了，匆忙逃离，发现那一伙人追得太紧，便搭车赶到了东营，结果在半路上又被人劫了一回，差点儿丧了命。

听到赵中华的叙述，我不由得吸了一口凉气，要晓得这小子年纪虽然不大，但是却师出名门，他师父是鄂北省巴东大师万三爷，外号百里无鬼，十分厉害的角色，出身沧州的赵中华自幼习武，出师之后更是个不错的年轻人，在特勤一组的地位后来居上，比南疆战场一系的张

世界、张良馗、张良旭还要高一些，却没想到竟然吃了这样的亏。

我问赵中华在泉城遭到袭击，为何不去找省局求援，而是舍近求远，跑到东营这边来呢？

赵中华抿着嘴唇说道：“我，只信任咱们特勤一组的人。”

我点了点头，叫赵中华将中年胖子拜访的宅邸和茶馆的地址留下之后，让布鱼和小白狐儿陪着他去附近的医院检查一下身体，将身上的伤势稍微处理一下，我随后再听他汇报具体的事情。赵中华离去之后，我立刻将此事通报给了省局的孙杰主任，让他那边帮着调查一下，看看有什么发现，另外通缉那名叫做古生辉的中年胖子。

我这边刚刚挂完电话，张励耘便又打了过来，告诉我实验室这边有发现，阿伊紫洛让我如果有可能，最好现在过来一趟，她有紧要事情跟我谈。

听到张励耘兴奋中又略带些忧愁的口吻，我便晓得生物实验室那边应该是重大发现了，也不再停留，匆匆叫上林豪前往借调的实验室去。

第四十章 蝗灾背后

在去实验室的路上，我接到了京都总局的宋副司长电话，他告诉我，说总局这儿收到了投诉，说我们特勤一组造成了省局一名新入职的工作人员死亡，而给出的解释却十分牵强，根据后来当地部门勘察的证据表明，我大部分的讲述都没有实物得到验证，他们怀疑我在这里面有一些事情进行了隐瞒，而且还说不管怎么样，中央工作组对那名人员的死，解释过于牵强，问我到底怎么回事？

我叹了一口气，虽说总局跟各大区、各省局都是属于垂直的管理模式，但是中央有中央的立场，地方有地方的诉求，要想做到上下一团和气，那是不可能的，尽管我们身负中央工作组的名分，但是倘若做不出成绩，而又被人抓到阵脚的话，其实也并不是那么好过的。

当初我们在南方省，即便是有着当地部门的全力配合，但是一个多月毫无进展，上面也曾经想着将我们给抽调回去。

总之，朝堂之上风波诡谲，稍有不慎便会被对手抓住阵脚，陷入万劫不复之地，尽管像我们这样奋斗在第一线的家伙好算是比较安全一些，但是难保不会出现岔子，因为事涉胖妞，此刻的我再也没有出发之前敷衍了事的心态，一定能够要追查下去，于是赶紧将此事跟宋副司长解释清楚，得知了整件事情的经过，宋副司长沉默了良久，这才对我说道：“志程，我明白了，这件事情我会帮你压下去，不过你一定要弄个结果出来，不然……”

我听宋副司长说得严肃，不由得皱眉问道：“宋头儿，到底怎么了，你说话咋怪怪的？”

宋副司长是跟着总局王红旗这帮元老混出来的务实性官员，跟我也打了多年交道，我与他之间彼此熟悉，知己知彼，也十分亲热，毕竟不是死气沉沉的中央机关，所以我们平日里更多的还是沿用江湖之上的亲近称呼，这一点从我总是叫他“宋头儿”就能够看得出来，不过他今天这般犹豫一下，我便感觉到一些不好的苗头来。

果然，我这么一问，他也不瞒我，而是语重心长地对我说道：“志程，自建立特勤小组以来，你一直都是我管辖范围内的第一大将，我们彼此熟悉，所有有些事情我也不会瞒你，最近总局政治处向常委会上出示了一份调研报告，是关于你的事情，政治处觉得你虽然屡建奇功，但是办事的风格太过于粗暴，而且任人唯亲，特别是你上次在金陵和十堰办的那件案子，一个活口都不留，太过于暴戾，所以……”

宋副司长突然打住了话头，不再多说，而我则陷入了沉默，的确，上次我被程杨绑架了之后，因为心中憋着太多的火，而且还陷入了利苍的算计之中，使得在场的五十多人里，没有一个人能够活下来，这事儿无论是搁在谁身上，都会被人怀疑是否魔性过重。

我听到宋副司长欲言又止，苦笑着说道：“宋头儿，话一次性说完吧，你放心，我不会消极怠工的。”

宋副司长“嗯”了一声，接着又讲道：“除了这些之外，另外还有人指出，你身上所修行的功法，除了正统的茅山道法之外，似乎还有一些隐秘的魔功。你知道的，尽管我们部门现在是处于一个兼容并蓄的开放态度，但毕竟主流的思想还是被那些名门正派的思想所左右，所以有人提出你之所以如此凶戾，都是因为修习魔功所致，一直有人想将你给调出一线去，所以你需要格外的小心才是。”

我不由得苦笑，说得，把我撤回去，政治处那帮耍嘴皮子、鼓捣心机的家伙就能够顶上来，干些实事上么？

宋副司长也在电话那头苦笑着说道：“志程，你晓得的，国情如此，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毕竟对于这样一个特殊的部门，没有监管终究还是不行的。你的成绩，不但是我，上面的大佬其实都看在眼里，政治处的那份报告也是被王老大亲自压下去的，不过你晓得，上面也并非王老大能够一言决之，还有别的人……”

宋副司长口中的“别的人”，我晓得指的其实是龙虎山一脉那些身居高位的家伙，这些年来我的表现优异，反而显得同出龙虎山的赵承风过于平庸了许多，倘若能够将我的一线拉下来，这对赵承风的仕途其实最有益处，也能打压茅山一脉在朝堂影响力的扩张。

官场凶险，我晓得宋副司长这也是一番好意，连忙道谢，挂了电话之后，车也赶到了实验室所在的大楼前，我跟林豪匆匆下车离去，张励耘在门口守候，瞧见我过来，连忙上前来打招呼，并代为引路。我跟着他一路上了电梯，然后问到底查到了什么情况，弄得这般匆忙？张励耘苦笑着说道：“技术方面的事情，还是让阿伊紫洛来给你讲吧，她是当老师的，一套一套，我听着也头晕。”

我不再说话，等电梯停了，一路来到了实验室，推门而入，却见到那个留着大辫子的矮个儿女子正穿着一件白大褂，专心致志地看显微镜呢，听到张励耘说我来了，朝着我点了点头，说道：“陈组长，你稍等，我处理完这个标本再说。”

我点头，不打扰她的工作，打量这个生物实验室。

这儿并不是市局的地方，而是通过关系从一家生物研究机构那儿借调过来的，里面好多精密设备，面积也足有两个教室那般大，分割成了大大小小的房间，而我们所在的这个大厅里，操作台上则摆满了各式各样的标本，有玻璃器皿装着的，也有结晶、溶液以及多种形态……看得出来，阿伊紫洛的确是很有水平的，而且与我想象中的蛊师，有着很大的区别。

相比传统的养蛊人，阿伊紫洛更像是通过科学手段来进行研究的专家学者，将神秘诡异的蛊毒变成了更加直观的东西来。

忙了足有四五分钟，阿伊紫洛方才放下手头的工作，从工作台下面拿出一份资料递给我，我低头匆匆翻看了一下，上面由各种图片和表格统计组成，接着听到她跟我解释道：“蝗虫属于直翅目昆虫中的蝗科，种类很多，全世界有超过一万种，然而大致可以分为长角蝗虫和短角蝗虫，在我国常见的有东亚飞蝗、红后负蝗、台湾大蝗、拟稻蝗等几个种类，但是听过我这几天对东营蝗灾中出现的蝗虫进行研究分析，发现这次爆发的蝗虫不属于任何已知的飞蝗——简单来说，它是一种从未有发现的新型蝗虫！”

我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这消息倘若是在一个生物学家的耳中，必然会为一个新物种的发现而兴奋异常，然而却不在我的兴趣范围之内，情况倘若只是如此，却也引不起我的兴致。

见我无动于衷，阿伊紫洛皱了一下眉头，似乎有些不满我的态度，不过还是继续说道：“你看这放大之后的照片，普通的飞蝗有六条腿，躯体分头、胸、腹三部分，胸部有两对翅，前翅为角质，后翅为膜质，然而此次发现的飞蝗却是有七条腿，我们发现在它的头部居然多出一根节肢，这情况十分罕见，这几日我也一直都在研究，直到今天，终于才有所发现……”

说完话，她将手上的橡皮手套给脱掉，双手结了一个古怪的法印，接着念念有词，这时竟然从她的胸口处爬出了一条蜈蚣一般的火红小虫来，顺着她洁白的肌肤一直游走到了她的手臂之上。

这骤然而出的小虫惊了我一下，下意识地眯眼瞧去，许是感受到了我的敌意，那小虫上半身陡然直起，一双芝麻大的红眼睛朝我瞪来，泛着邪异光芒，阿伊紫洛连忙安抚那小虫，修长的手指在这虫身之上抚摸了好几下，那小虫才顺服地从她的手掌上游走，来到了操作台前的一方器皿里去。

那器皿里有十多只蝗虫的尸体，而小虫则一口一口地咬着，阿

伊紫洛则在旁边给我解释道：“我的这头赤蜈蚣能够精炼和提纯大部分的生物毒素，我发现在那多出的节肢里面，竟然有着一种新型的毒素……”

她话还没说完，那条火红小虫便在旁边的载玻片上面吐出了一滴碧青色的液体来，接着阿伊紫洛跟我讲了一大堆的毒素情况，听得我一阵头晕眼花，最后她终于说出了结论：“所以我相信，这一场蝗灾的最终目的，恐怕是人为制造出大量的毒源来，从而给某种蛊虫提供食物，而根据这样的规模，只怕那种蛊虫不会太过于简单……”

我听她说起，突然想到了射入胖妞喉中的那道金光，赶忙对她提及，听到了我的描述之后，阿伊紫洛的脸色一阵剧变，手下意识地扶住操作台，惊恐地说道：“天啊，那人不会在炼制金蚕蛊吧？”

第四十一章 大佬发话

“金蚕蛊？”

我皱着眉头问道，入行这么多年来，其实我也有听说过金蚕蛊的鼎鼎大名，据说是采用毒蛇、蜈蚣、蜥蜴、蚯蚓、蛤蟆等多种毒虫放置在一个瓮缸里面密封，埋藏于地下，让其自相残杀，吃来吃去，当最后剩下的一只毒虫，无论是形态还是颜色都变了，形状似蚕，皮肤金色如黄金，便被称作金蚕蛊了，这玩意流传于苗疆一带，最是阴毒不过。

这玩意名气虽大，但在我看来，却没有亲眼瞧见的这条火红小虫古怪，我倒有些不知道阿伊紫洛为何会这般惊慌了。

瞧见我对自己的这条蛊虫十分感兴趣，而对于她口中的金蚕蛊毫无惧怕，阿伊紫洛的右手微微一招，那火红小虫便从载玻片那儿飞快地爬了过来，从她的指尖一直爬到了手掌心，接着阿伊紫洛对这虫子真诚地说了一些感谢的话，接着从檀口之中吐出一点儿并非口水的津液在手心上，那小虫儿似乎发出一声欢快的吟叫，接着开始舔舐着这清亮的津液。

火红小虫在进食，而阿伊紫洛则对我解释道：“我这条小虫是采用大量的铁背黑线蜈蚣炼制而成的，炼制方法暂不细表，此物费时费力无数，然而最终的能力却只能通过吞噬毒物而提炼出一些毒汁来，成长空间很小，而且脾气还坏，稍有不对，便立刻发怒，十分难控制，而即便如此，它也是最为珍稀之物；而那金蚕蛊则不同，它既是一种虫蛊，也是一种灵蛊，意识是所有的蛊虫之中最聪明的，毒性也是最烈的，而情况不仅仅只有这么糟糕，从这几天的情况来看，我甚至怀疑……”

阿伊紫洛话儿说到一半，下意识地停顿了一下，我瞧见她脸上的惊容似乎还没有消退过去，便拍了拍她的肩膀，然后问道：“你直管说，对不对另外再讲。”

她点了点头，然后舔着嘴唇说道：“花费这么多的心思制造蝗灾，而且还能够一次性地吞噬这么多的蝗虫，我怀疑那些人在此处炼制的，极有可能是传说中的本命金蚕蛊！”

我并非巫门中人，尽管平日里为了防范此事，也做过一些研究，但是却终究还是听不懂阿伊紫洛所说的话语，当下再次问起，阿伊紫洛则沉声解释道：“我曾经与总局的许映愚许老有过一段时间的书信交流，他是当今天下对于蛊毒研究最深刻的数人之一，曾经对我提出过一

个说法，讲的是‘降中飞头，蛊中金蚕’，指的是若是论天下降头术，最为神秘莫测，也最为恐怖诡异，就是飞头降，此法练成功了，便能长生不老；而本命金蚕蛊，则是一样的道理，剑走偏锋，也能直达大道！”

我点了点头，心想阿伊紫洛的传言果然是真的，看来她跟总局大佬还真的有一些联系啊。

我心中谋算着，而她则继续解释道：“说到金蚕蛊，尽管极为隐秘，但是苗疆数个地方都有听闻，然而这本命金蚕蛊虽说只是多了两个字，但世间能炼制者，却唯独只有一个地方可以，那边是苗疆三十六峒之中的清水江流敦寨苗蛊，许老便是师出那一脉，而当年震惊世间的天地三绝之一，蛊王洛十八，便也是出自那一脉。不过到了后来，随着洛十八的死去，整个清水江流传承断代，便已然灭绝了——我不知道这玩意有多恐怖，这得问过许老，方才得知……”

此为秘辛之处，我心中震撼，我晓得她说的天地三绝到底有多厉害，因为这其中的一绝，便是我的师叔祖符王李道子。

天地三绝并不是说此人的修为绝顶于天下，而是说他们在某种领域来说，已然超越了前人，达到了数百年来无人可及的境界，蛊王洛十八、符王李道子，阵王屈阳，当年这三个人在江湖之上，那可是威名赫赫，无论是出现在哪里，都能掀起一阵惊涛骇浪，端的是一时之间，群雄竟无颜色。只可惜除了我师叔祖李道子之外，其余两人却都没有什么好下场，英年早逝。

我没想到便是那洛十八能够掌握这让阿伊紫洛惊恐不已的本命金蚕蛊，更没想到我眼中神秘的总局大佬许映愚竟然也是师出敦寨苗蛊一脉，不过这些都不是我所重视的，当下也是挥了挥手，询问面前这个梳着油黑长辫子的姑娘道：“除了这些，你还有什么结果发现？”

阿伊紫洛这才醒悟话题被转移了，拍了一下自己的额头，露出了几分少女羞涩，这才说道：“我检查了东营几个区县，重点抽查了沿湖、滨海、河泛、内涝地区大面积的荒滩或抛荒地，发现在其土壤之中还存在大量的虫卵，特别是在黄河口镇的建林村、二十一户屋子、东新村、郝家屋子等地的滩涂之上，出现大量的虫卵，十分密集，每平方米土地中竟然有四五千个卵块，而每一个卵块则有五十至八十粒卵，也就是说每平方米能有二十至四十万粒卵——我敢肯定，最近还将爆发一次更大规模的蝗灾，而这一次蝗灾的恐怖程度，将远超之前所有的一切集合。”

听到阿伊紫洛如此肯定的判断，我不由得眉头一跳，心中也被

她口中所说的数据所震撼到，倘若她所说的蝗灾真的爆发出来，那么数量何止成千上万，简直就是亿兆之数，如此多的蝗虫，而且还是有着微末毒素的，真的让人有些绝望。

我长吸了一口气，接着便问阿伊紫洛道：“既然你已经发现了问题，那么有什么办法能够提前预防此事么？”

“有！”

阿伊紫洛的回答让我松了一口气，接着听她说道：“我昨天对这些蝗虫的尸体进行过了排异性的对比和测试，发现它们大部分都有着一些磁场联系，我怀疑它们是某种类于昆虫之类的异种，甚至是如同蚁群中的蚁后与工蚁一般的存在，有可能联系还更加紧密一些，如果是这样的话，这些虫卵便应该是由一个到十数个蝗后所产出来的，那么只要将这些蝗后给杀掉，理论上来说，这次蝗灾便能够消弭于无形了。”

我顿时就精神了，紧紧握着拳头说道：“那我们还等什么，现在立刻就去将那些蝗后给找出来，直接弄死啊！”

阿伊紫洛苦笑着说道：“能够弄出现在局面的人，一定都是精于谋算之辈，蝗后这般重要的东西，怎么可能会让我们轻易找到？这是其一，其二这些都只是我的初步判断而已，具体的事情我还需要请教许老先生，心中才有答案。”

我看了一下手表，此时已经是晚上九点多钟，虽然知道这个时候打电话过去，未免太过于打扰，不过事情紧急，风魔和胖妞背后的弥勒出现使得我深刻认识到了此事的可怕，当即也是让阿伊紫洛立刻与许老取得联系，求教此事。这长辫姑娘也是一个对事物格外执拗的人，人情方面反而不会太过在乎，走到门前的座机那儿，拨通了一个心中熟悉的号码，接着开始与电话那头交流起来。

跟总局许老联络，其间必然还是需要经过好几道程序的，几经周折过后，阿伊紫洛方才能够与许老联络得上，两人聊了一会儿，突然她意外地应了一声，然后朝我望来，将手中的话筒举起，对我说道：“许老听说你在这儿，要求跟你通话。”

我点了点头，然后走过去，接过话筒，刚刚“喂”了一声，还没有来得及打招呼，便听到电话那头传来许老沉稳的声音：“陈志程，你在便好。阿伊嫫跟我说过了她的判断，我命令你，全力支持她的计划，必要的时候，不要计较任何牺牲，都要将背后的真凶给我查出来；另外你的事情我也听过了，我一会儿就立刻打电话给华东局的卢拥军和鲁东局的梁瀚生，让他们全力配合你们的调查，谁要是在这里面办事不力，那

就下来，位置让别人来坐！”

我不断点头称是，一直到许老那边挂了电话之后，也没有能多说几句，知道将话筒放回了电话上面，这才感觉得出许老的话语里面，有着一股腾腾的杀气。

许老是总局自创建开始就一直在的元老，这些年来逐渐退居幕后，性子已经平缓许多，平日里温和得很，不仔细看，根本瞧不出他的身份，然而此刻他的这一番话，却让我感受到了当年他们纵横天下的岁月。不过许老既然发了话，我相信当地的有关部门必然会全力配合工作，毕竟他们可以不顾及我的感受，但是却不能不考虑许映愚这样朝中大佬的看法。

要晓得，尽管宗教局的高级官员每一届都换了那么多，然而能够主事的，终究还是像王红旗、许映愚他们这几个，真的要是惹恼了他们，屁股下面的位子，那可是说丢就丢了的。

我挂了电话，还待跟阿伊紫洛说些什么，突然接到小白狐儿的电话，她在电话那头告诉我，说前去医院检查的赵中华再次遭到了袭击。

第四十二章 值不值钱

赵中华再次被袭的消息让我勃然大怒，要晓得他可是我最为看重的部下之一，结果接二连三地被人截杀，让我顿时就有一种把握不住局面的无力感。受到这种刺激，我不再与阿伊紫洛多做解释，让她现在在这里等待，估计地方很快就会有人过来与我们交涉，而我则先行赶往医院，看看到底是谁敢在太岁头上动土。

我和林豪两人匆匆离开，乘车赶往医院，进门一问，才晓得赵中华已经被推进了重症观察室抢救，小白狐儿和布鱼却不见踪影，一问方才晓得，赵中华尽管受到了很大的伤害，但是他却临危不惧，挣脱了凶手的魔爪，冲出了病房，并且被前去询问医生回来的小白狐儿给救下了。

小白狐儿和布鱼在场，那人自然是逃不掉的，结果两人将那杀手给抓到之后，先是第一时间通知了我，接着与赵中华感情最是不错的小白狐儿便忍不住心中的气愤，对那口出秽言的凶手进行了残暴的、惨无人道的摧残，那家伙的声声惨叫在这样的夜里，弄得别人还以为是闹鬼了呢，后来布鱼怕小白狐儿将那人给弄死，冲上去拦住，我循声赶到的时候，两人正在后面的走廊你推我往呢，而地下一个血肉模糊的家伙，则应该就是凶手。

这个医院是宗教局的对口医疗单位，所以医生们对两人倒也还是理解，不过却也不敢上前相拦，我虎着脸呵斥道：“闹什么闹？小破烂还在重症病房抢救呢，你们两个这是在干什么？”

所谓“养移体、居移气”，任职特勤一组的组长这么多年，我对下面的人温和，却也竖立起了一些威信，瞧到我隐隐有些发火了，两人这才分开了来，讪讪地站立在那儿，我不理他们，径直走到了躺地上那人的跟前，蹲下来，手指先是测试了一下对方的呼吸，然后又检查了一下他的脉搏，确定没有死亡之后，对这走廊那边担忧望过来的几个医生说道：“麻烦抢救一下，这个人，不能死。”

救死扶伤是医生的天职，不管这人是否是罪犯，他们早就已经准备好了，所以一等我开口，急救担架车立刻推了过来，将其扶上了担架，然后朝着急诊室推了过去，我看了一眼老实的余家源，对他说：“布鱼，医生抢救的时候，你在旁边看着，这家伙有任何异动，制止住他，晓得么？”

布鱼瞧见我脸色稍微好了一些，猛然点头说道：“嗯，嗯！我一

定看住他，不会让他有任何机会逃走的。”

我点头，挥挥手让他离去：“他若是醒了，第一时间通知我。”

布鱼应声离去，而当所有人都离开了的时候，小白狐儿这才抬起头来，可怜巴巴地问我说道：“哥哥，我刚才是不是做错了？”

我叹了一口气，帮她整理了一下额前散乱的头发，然后说道：“尾巴妞，我能够理解你和小破烂之间的情感，也晓得你当时的怒气，但是你要知道，我们修行，就是要支配和超控我们本身自己的力量，也里面也包括自己的情绪，所以你要走的路，还有很远。不用担心，我没有怪你，不过以后你脾气来了的时候，多三思，明白？”

听到我和颜悦色地劝解，小白狐儿满脸的可怜相立刻冰消瓦解，露出了灿烂的微笑来，用力地点头说道：“嗯，我尽力！”

小白狐儿的笑容将我这些天阴霾的心情给一洗而空，而这个时候，有医生走过来，找到我说道：“领导，你好，重症监护房的赵中华同志醒了，他非要见你。”

我大喜，拉着小白狐儿一路跟到了重症监护室，隔着玻璃，瞧见赵中华躺在床上，胳膊上面挂着吊针，口鼻之间还有呼吸面罩，十分严重，不过眼睛却还是睁开来了。我拉着旁边的医生问道：“他到底是受了什么伤？”

医生看了我一眼，大概也能够感觉到我的身份，当下也是不做隐瞒，直接跟我说道：“他先前住院的时候胸腹多处软组织受伤，右腿之上有两道割伤，加上失血过多，我们做好了清创和包扎工作，然而在等待全身检查结果的时候，有人冒充医生闯入病房，准备用枕头将其捂死，后来被赵中华同志挣脱了，在厮打过程中，再次受伤，最后赵中华同志在逃出病房门口的时候，后脑和腰间再次遭受到致命的打击，要不是他身体素质强悍，只怕……”

听到医生的解释，我才晓得小白狐儿为什么会这么的失控，估计要是我，只怕当时直接将这个家伙给打到天上去了。

尽管这儿的重症监护室里面不能有非医务人员出入，但是赵中华执意要见我，旁人也无可奈何，给我和小白狐儿换上了衣服，然后走进病房里面。赵中华躺在床上，瞧见我走了过来，神情显得有些激动，手将呼吸罩给拿了下来之后，朝着我伸了过来，而当我与他相握的时候，他的手突然将我紧紧抓起来，对我激动地说道：“老大，我想起来了，是耿传亮，那个人是耿传亮！”

我有些摸不清头脑，问他说道：“谁是耿传亮？”

赵中华因为情绪太过于激动，接连咳嗽了两声，脸色有些不正正常的嫣红，接着说道：“我是说昨天在半路截杀我的人里面，有一个家伙是耿传亮，就是魅族一门里面的山门护法，虽然仅仅只是远处看了一眼，我还是能够肯定，就是他……”

他并没有在乎自己的生死安危，而是拼了命要将这件事情告诉我，这让我晓得床上的这个年轻人并没有再撒谎，而倘若如此，看来情况当真就有些危险了，不但来了神秘莫测的风魔，而且实力不逊于魅魔的山门护法耿传亮也来到了此次，看来东营的这一滩水并不是一般的浑，不过如此看来，仅仅只有我们特勤一组的这些人，恐怕还是不能扛这么多的邪灵高手。

赵中华说完这个消息之后，便开始咳血了，旁边的医生纷纷围上来，七手八脚地给他重新套上氧气罩，同时催着我们离开，不过赵中华却紧紧抓着我的手，不肯放松，我明白他的心思，沉声说道：“小破烂，你放心，你身上的伤，我会在那些家伙的身上——找回来的！”

赵中华这才放开了我的手，接着我与小白狐儿出了重症监护室，电话响了，接通之后，一个威严的中年男子声音在电话那头响了起来：“喂，陈志程、陈组长么？我是东营市的谢培龙，刚才收到省里梁局长的电话，说你这里在蝗灾一案中有重大突破，需要调集精干人手组成专案组，你在什么地方，我想看一下，咱们什么时候能够开一个沟通会啊？”

谢培龙是东营市局的一把手，这些天来一直都没有怎么露面，也就上次我交报告的时候露过两回，虽然并没有给我们施加什么压力，不过显然也不想掺和到这里面来，然而此刻的言语却颇有些热切，显然是许老的那一通电话起了效果。

他这边积极了起来，不过我却心情不好了，平静地说道：“我现在在医院，可能赶不过来。”

谢局长十分诧异，问我除了什么事情，这个时间赶到医院做什么？我语气平静，脸色则越发地冷了：“我倒没有什么事，不过我手下的组员却遭受到了追杀，而且杀一次不够，还一直追到了医院病房里面来，非要杀之而后快，要不是我们的人发现及时，只怕现在我在的地方，应该就在太平间了……”

在对方的辖区居然发生了这样的事情，这事儿谢局长自然是有责任的，他当下也是大惊失色，匆匆问了两句，然后说会带着人手赶过

来，而我挂了电话没多久之后，有一个眉清目秀的小护士匆匆赶过来找我，说那个余先生让她赶过来告诉我，说凶手苏醒了。

人醒了？

我一愣，接着让小白狐儿和林豪在病房门口这儿守着赵中华，免得再有事情发生，接着我赶住了急救室，瞧见那个家伙被布鱼用床单给死死捆在了床上，衣服和裤子的大半被剪开了去，露出触目惊心的伤口来。那人试图挣扎，然而布鱼这老实孩子也学坏了，手上拿了一根针，他挣扎一下，布鱼便朝着最能致痛的穴道扎一针，弄得他经受不住，鬼哭狼嚎的，如此三两次，终于老实了过来。

我走进了病房，布鱼瞧见，恭谨向我行礼，而我则是点了点头，对着旁边如临大敌的一帮医生护士说道：“各位先出去吧，我问这位先生一件事情。”

有个女医生瞧见满脸痛苦的凶手，不忍地说道：“是不是先将创口清理干净再说？不然很容易感染的。”

我看了一眼凶手，又看了看这位善良的女医生，然后露出了恶魔一般的微笑道：“不用了，这个人的性命，根本不值钱，用不着这般费事……”

第四十三章 渤海大豪

尽管我这冷酷的性子总是被人诟病，但在我的心中也的确如此，我手下的小兄弟，每一个人的性命都重如泰山，这个家伙则不过鸿毛一根而已，倘若不是想要从他的口中撬出一点儿东西来，我哪里会让人将他给抢救活过来？当那些医生带着惊恐的表情离开时，我从角落拉了一张椅子过来，坐在凶手的床头，仔细打量了他一番，发现并无什么特点，只不过是扔在人海里面都不会有人注意的寻常模样。

然而就是这么一个人，却险些将我麾下爱将的性命给夺走了。

被小白狐儿一顿暴揍，紧接着又被布鱼这般扎小人一般的处理之后，这个家伙终于没有了别人刚才告诉我的那种讨厌感，眼帘低垂，不敢与我对视，而我则保持着一贯的那种冰冷中带着一点儿沉静的气势，淡淡说道：“你应该知道我们是什么人了，那么谁派你过来的，请尽快跟我讲明白——如果你讲了，这便只有你一个人的事情，如果不愿意讲，等我查清楚了，我保证你的一家人，在今后的日子里，都会很不好过的……”

那人似乎猜测了很多种我与他对话的方式，却没想到我一上来就用上这么恶毒的话语，顿时就是一愣，接着难以置信地说道：“不可能，身为国家公职人员，你怎么敢这么做？”

我身子向后靠，双臂轻轻地舒展开来，然后说道：“你可能没有了解状况，不过我估计派你来的人没有告诉过你我的外号——布鱼，告诉他，别人都怎么叫我？”

布鱼不晓得我在跟对手施加心理压力，挠了挠头，诚实地回答道：“老大，你说的外号是指黑手双城，还是陈老魔？”

这样两个煞气凛然的头衔出现在我的身上，很明显有一种不和谐的感觉，不过那人却是哆嗦了一下，失声喊道：“什么，你就是在鄂北屠杀了法螺道场的陈老魔？”

我微微一笑，没有回话，而那人则陷入了纠结的沉默之中，我晓得他此刻心中的忐忑，不过却不会给他半分喘气的机会，平静地给他计数道：“三、二……”

但我正要数到“一”的时候，他终于开口说道：“我说，这事儿是丐老发布的黑道通缉令，说任何人，只要能够证明自己杀了画像里面的人，都可以领到十万现金做酬劳——我儿子得了白血病，太缺钱了，所

以才不得不铤而走险……”

听到这家伙谈及自己的儿子，眼中流露出一缕温情，我不为所动，轻轻地拍了拍手，然后说道：“很好，不错，你的诚实让你的家人获得了继续在这个世间自由呼吸的权利，那么下一个问题就来了，丐爷是谁？他发布的那个什么黑道通缉令到底是什么东西，而你倘若能够杀了人，又是如何联络的他呢？”

万事开头难，过后就变得水到渠成了，不管男女之事，还是这种情况，当下凶手的防线也被我的凶名和冷峻的态度给弄得崩溃了，跟我谈及了事情的缘由，原来那所谓的丐爷，是盘踞在东营、淄博、潍坊等渤海湾这一带的一个地下大佬，此人是所谓的江湖大豪，黑白两道通吃，名下有很多正经生意，也有捞偏门的，垄断了好几个行业，有种一呼百应的气派，至于他，则只不过是落魄的杀手而已。

他知道丐爷的消息不多，因为那个人十分神秘，大家只能听闻，而未曾得见过一面，唯有找那些成名已久或者身居高位之人，方才能够知晓，至于如何领取赏金，这事儿也简单，当人死了的消息传出去的时候，自然就会有人找上门来给钱。

丐爷在渤海湾这一带竖立起来的金字招牌足有二十多年，靠的就是一个“信”字，所以他出来做事的时候，从来没有担心过对方赖账不给钱。

讲完这些，这个动弹不得的家伙对我哭着说道：“我晓得自己是逃不过牢狱之灾了，不过能不能帮我找人照顾一下我的儿子，他还小，只有十八岁，而且我的骨髓配对已经成功了，只要有钱，就能够救活他，我愿意帮你将丐爷找出来，只要你肯救我儿子……”

他哭诉着，然而我却没有答应他的请求，站起来说道：“你想当诱饵，却忘记了你口中的那丐爷倘若真的那么神通广大的话，你刺杀失败的消息只怕早就传出去了。至于你的儿子，我无能为力，不过你把你的家庭情况告诉后面的办案人员，他们应该能够帮你联络当地的民政局，争取帮你筹集资金，而且如果要换骨髓的话，我可以跟你保证，你随时都可以在被监管的状态下，进医院与他进行手术……”

听到了我的话，那人冷冷地哼了一声，然后咬牙切齿地说道：“倘若是真的有条活路，我何至于冒着生死前来这儿？你莫敷衍了事了，也好，这就是命，是我儿的命，也是我的，成王败寇，不过如是，哼……”

他怀着恨意闭上了双眼，而我则起身离开了这儿，尽管他满腹

怨恨，但即使我不去想被他差点弄死、奄奄一息的赵中华，工资并不算高的我对于此事也只能说是无能为力，我的工作职能，是维护社会稳定，打击邪恶修行者，以及对诸般不正常现象的破解和紧急处理，术业有专攻，这事儿我只能尽己所能而已。

世间就是这般无奈，然而我却没想到多年之后，再见到这个家伙，以及他的儿子时，他居然对此事依旧耿耿于怀，甚至做出了许多骇人听闻的恶事，不知道当年的我倘若是能够预知未来，是否会插手此事呢？

当然，世间终究没有“早知道”。

我审讯完了此人之后，出来时正好碰到市里的谢局长带着大队人马匆匆赶来，这其中便也有对我不待见的白嘉欣。在跟医院的医生了解过情况之后，他走过来与我握手，满怀歉意地说道：“不好意思，我听说了刚刚发生的事情，真的很抱歉，我会安排人对小赵同志进行全天二十四小时的监护，如果再发生任何事情，我便引咎辞职。”

话儿都说到这个份上了，不管真假，我都不好冷着脸不理睬，而且想要将案子继续推动下去，我也离开不了谢局长的支持，当下也是与他握手寒暄，没两句话，我便直接进入了正题：“谢局长，你可知道谁是乞丐？”

谢局长很意外地看了我一眼，眼神闪烁地说道：“你是怎么知道这个人的？”

我指着急救室那边说道：“刚刚将凶手的嘴巴撬开了，他告诉我，说就是这个乞丐对我的手下颁布了所谓的黑道通缉令，悬赏十万，谁能够将他给杀了，谁就能够立刻拿到现金——谢局长，请你告诉我，谁是乞丐？”

谢局长被我盯得十分不自在，下意识地朝着旁边的白嘉欣看了一眼，然后劝解道：“陈组长，你能够理解你现在的心情，但是请你也别着急，这事儿应该不会是老乞丐做的，人家一个身家亿万的大老板，何至于参与到这些小破事情来？再说了，那个杀手穷途末路了，只想将水给搅浑，胡乱攀咬也是正常的，所以这事儿还得从长再议……”

瞧见谢局长的这番态度，我心中明了，知道那个叫做乞丐的人当真不好惹，连堂堂一市局长都如此，显然势力真的有些恐怖，不过我却依旧坚持着说道：“谢局长，告诉我，谁是乞丐？他现在在哪里？”

我没有听劝，而且还如此执着，这态度让谢局长有些恼怒，死死地盯了我一眼，然后脸色变得十分僵硬起来，问我道：“你真想知

道？”

我点头，说对，请谢局长明示。

谢局长生硬地笑着说道：“我是接了省里梁局长的电话，过来配合你调查蝗灾案的……”

我毫不客气地打断了他的话，紧接着说道：“这件事情，就是跟蝗灾案有关！”

谢局长沉默了，这让人胸闷头晕的沉默足足持续了十几秒钟，他才说道：“老丐叫做黄斯博，是吉龙集团的老总，现在应该住在西郊黄家庄的吉龙山庄里，不过我劝你最好三思而后行，如果因为没有证据的妄自揣测而做出了让大家难堪的事情，我也只能照章办事了……”

我点了点头，却指着重症监护病房里躺着的赵中华说道：“我手下的兄弟，差点死了，而要他命的人却还活着，世间居然还有这样的事情，一想到这里，我就连觉都睡不着。谢局长有谢局长做事的风格，不过我却一直信奉一个原则，那就是不惹事不怕事，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就让特么的这辈子都后悔——劳烦谢局长帮忙照看我的兄弟！”

听到我这一番话，谢局长点了点头，嘴唇不动，却有一股声音化作了一条细线钻入我的耳中：“黄斯博路子很广，跟荆门黄家和孔府，都有关系……”

我郑重其事地抱拳，然后朝着自己手下喊道：“尾巴妞、布鱼、林豪，操家伙，吹哨子叫人，我们去会一会那渤海大豪！”

第四十四章 气势逼人

我一声招呼，努尔和徐淡定都率人跟了过来，特勤组十二人，除了还躺在医院厘的赵中华之外，包括我、努尔、徐淡定、张大明白、小白狐儿、张励耘、布鱼、张世界、张良馗、张良旭以及林豪这十一人，分成三部车前往西郊。除了我们之外，市局竟然无一人跟着过来，不过好在给我们带路的林豪这些天将东营市给跑遍，倒也是个活地图，方才没有走错方向。

努尔、徐淡定和我坐在一辆车上，路上的时候努尔问明白是什么事儿之后，劝我说道：“志程，此事还真的需要三思而后行，如果光凭着那个杀手上下嘴皮一碰的胡扯，没有任何证据就贸然冲进那老朽的家中，只怕回京之后，你就得被叫到政治处去喝茶了……”

徐淡定也劝说道：“也许还不一定要捱到我们办完案子回京，只要有人活动得当，说不定那么过几天三组的人就会过来将我给顶替了去。大师兄，我听小白狐儿说过了，这件事情涉及到弥勒和胖妞，所以主导权一定要落在我们的手上，而倘若是被赵承风或者黄养神接了过去，别的不好说，到时候胖妞倘若有任何不利意图，就有可能被这些家伙给直接击杀了的，你可要考虑清楚。”

遇事这般勃然变色，头脑必然不是很清楚，尽管努尔和徐淡定一听到我的吩咐便拉了人马过来，但是必要的劝解也是很有必要的，不过我却微微一笑，对他们说道：“我刚才的模样只不过是装出来的，表明一下态度而已，真的要给小破烂报仇，我们几个随便一人秘密潜入，干掉那个老朽，也不过是举手之劳的事情，何必这般大费周章？”

听到我保持着理智，两人这才放了心，努尔朝我问道：“那你有什么计划？”

我点了点头，然后说道：“这几天，因为小满死于潭溪山一事，以及蝗灾涉及我们执法范围的可能性太低的缘故，所以当地部门对我们很不配合，这事儿是有原因的，但是板子不能拍在自己人身上，就得敲山震虎、杀鸡儆猴，而老朽家大业大，贸然触怒我们是最不划算的，所以这所谓的黑道通缉令未必是他弄出来的，那么是谁，这个也很重要——谁眼巴巴地希望着我们赶紧滚蛋，谁就最有可疑，也最有可能是弥勒的帮凶！”

我的思路清晰，两人也都点头认可了，我又将阿伊紫洛那边的进展，以及赵中华带来的消息通报给两人知晓，听到之后，两人不约而

同地倒吸了一口凉气。

一个神秘莫测的弥勒便已经足够麻烦了，而此番倘若再加上风魔以及魅族一门的山门护法耿传亮之时，事情就变得无比麻烦了。

简单来说，对手的实力已经远远超过了我们特勤一组，真的要是交起手来，只怕光依靠自己力量的我们会吃大亏。

而想要不这么孤单，那就势必要得到当地部门的配合，但是从目前来看，无论是省局还是市局，似乎已经适应了与这些江湖人士相依相伴的模式，并没有太多想法去颠覆这整个局面，所以越是如此，我们越是要表现出极为强势的态度，这样方才能够掌握主动权，从而能够更好地去迎接即将到来的挑战，而这个誉满江湖的渤海大豪，则就是我们的磨刀石了。

很快，车子一路开到西郊黄家庄，果然瞧见有一大片有别于郊区农村的建筑，这儿便就是吉龙山庄。

东营是一个很年轻的城市，大部分区域都是黄河下游的冲积平原淤积而成，境内并无山，所以虽然说是山庄，却不过是一个建在小土丘之上的建筑而已，从村子的土路驶入，连接山庄的道路质量明显比那土路要高许多，行驶也极为平稳，我们到达的时间已然是晚上十点，然而这山庄门前却是灯火辉煌，站着一排人，却是听到了市里面传来的消息，在此等候。

我都已经放出了话儿去，这种事情根本躲不了，还不如大大方方地出来见面谈事，更加能够解决问题，所以对方倒也并不回避。

瞧见山门之前的这般情况，我让人直接开了过去，在门口依次停下，推门而出，瞧见门口站着十来个人，为首的是一个三十来岁的青年，浓眉大眼，虎背熊腰，虽说是个不错的练家子，却没有一方大豪的气势，不由得皱眉说道：“黄斯博在哪儿，我要见他！”

努尔和徐淡定等人相继下车，十一人并列而战，个个都是气度非凡，虎狼之势，一下子就将对方的气势给压倒，然而那青年却咬着牙说道：“我爹说了吉龙山庄是个人产业，是受法律保护的，如果没有合法的搜查令，诸位便请回吧！”

这青年比我还大几岁，然而在我的面前却像个小孩子一般，听完他这话儿，我冷声笑道：“别人跟你讲道理的时候，你跟他将暴力，我跟你将暴力的时候，你又过来跟我讲道理，好一个双面人——告诉黄斯博，我给他一分钟时间，如果不出来见我，那么他怎么对付我手下的，我就怎么对付他，以及你们。至于证据，打倒了你们，自有人会证据

送到我手上的……”

对方愤怒地喊道：“你这样不合规矩，我要投诉你！”

他还待发表自己的愤怒，结果眼前一花，接着整个人就被我给单手举了起来，此刻的我杀气腾腾，咧着嘴冷声笑道：“自己的手脏了，就不要期待别人也按规矩对你。双重标准，这事儿别人那里行得通，我这儿不行，实话告诉你们，什么狗屁渤海大豪，信不信我让你们黄家明天就家破人亡，成为江湖上所有人的笑话？”

我倏然而动，直接将黄家少爷给擒住，这状况使得旁边的所有人都大为惊讶，有人冲上来呼喝，让我放下黄家少爷，也有人下意识地往后退开，想要避开这混乱得场景，而就在这时，我却听到一声洪亮的声音从院子里面传来：“破家县令，灭门令尹，这话儿果然不假，陈组长，您在京都，也是这般无法无天么？”

这话音刚落，从门里走出一个白发老者来，此人穿着黑色丝绸唐装，白袜黑布鞋，头发呈银白色，根根竖起，显示出了其刚硬而强悍的性格来。除了白发老者，他身旁还有四个面色阴沉的男人，这四人有的太阳穴高高耸起，有的眼神如刀锋一般犀利，而看着最无害的一个家伙，惨白的脸容之下，却是阴测测的气息萦绕，显然也是一个十分难缠的凶人。

面对着他的这般嘲讽，我却将黄家少爷给扔开了去，哈哈一笑道：“正所谓‘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丐爷既然知道我要过来了，严阵以待，却没有半点欢迎的样子，难道连一口茶，都不给我准备么？”

被我这般一说，那白发老者脸色几经变换，终于恢复了平静，点头说道：“也好，请陈组长入庄内，品些粗茶。”

他这般一说，被我扔在地上的黄家少爷以为自家老子屈服了，不甘地朝着白发老者喊道：“爹？”

黄斯博没有看他半眼，回身往里走去，我踏步走入吉龙山庄，而努尔、徐淡定等人想要跟着进去的时候，黄斯博的一个随从却上前来阻拦，恭声说道：“家中太过狭窄，招待不得太多贵客……”

这话说得努尔正待发作，我却挥了挥手，让他带着众人在外等待。

我跟着黄斯博穿过一片庭院，来到了一处中式厅堂之前，黄斯博坐在了主位之上，请我落座，吩咐人上茶之后，驱散左右，厅中只有我与他，等到周围都无耳目之后，他沉声说道：“陈组长，你这般气势汹

汹，又是何必？此事虽然是有人经我之手操作的，但是我却并不知情……”

黄斯博这般一开口，我便晓得市里面必然有人跟他通风报信了，不过却也未曾在意，而是平静地说道：“我的人，差点死了，而只有你跟这事儿沾边，我不找你找谁？老丐，你要清楚一点，我跟你遇到的那些甘愿苟且之人不同，谁要是伤了我的人性命，谁就要付出血的代价。”

这家伙冷笑着说道：“怎么可能不知，您黑手双城的大名，现在可是传遍了整个天下，如雷贯耳啊！”

这话是在嘲讽，然而我却并不在意，伸手将桌子上的热茶端起，喝了一口，然后缓缓地笑了起来：“区区恶名，不入丐老法眼，不过我想告诉你，法螺道场一朝覆灭，无一人幸存，这事儿也是有珠玉在前的，您若是觉得自己的产业比那神秘的法螺道场还要坚实，觉得自己这些年来勾结的保护伞能够罩得住你，那就当作我今天没有来过，而倘若是想平稳度过此关，告诉我，这事儿是谁插手的？”

老丐被我紧紧盯着，良久，这才低下头去，用几乎难以听闻的声音说道：“是，耿传亮……”

第四十五章 阿勒厄蝗

老丐黄斯博的屈服并没有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别人一提到这渤海大豪，就想到的是他的势力颇大，不好惹，而我则看到了他的家大业大，俗话说得好，光脚的不怕穿鞋的，日子过得好了，就容易产生惰性，这就是为什么大部分的道观庙宇都会建在清苦而交通不畅的山里面的缘故。老丐日子过得真不错，就不可能最终冒险去触怒于我，不管我会不会实现口中所说的话，但是一想到我身上背负的累累恶名，他便也没有勇气去尝试。

他一屈服，我自然不会善罢甘休，微微一笑，然后说道：“很好，耿传亮，魅族一门的山门护法，的确是一位大人物，那么丐爷你能不能帮忙告诉一下我，这位山门护法在哪儿呢？”

我毫无意外地叫出了耿传亮的身份，这让老丐有些意外，他看了我一眼，然后说道：“陈组长，这件事情根本就不是我办的，你问问我怎么知道？”

桌上的茶水颇烫，然而我却喝了半杯，露出了森白的牙齿，笑着说道：“丐爷，这件事情，谁做的，你交给我，然后此事你我的恩怨一笔勾销，你看如何？”

老丐脸上的青筋浮动，一字一句地说道：“欺人太甚了吧？老夫在这东营渤海之地，怎么说也是有头有脸的人，背后的人是谁，我也已经给你说起了，此刻你又要逼着我交人，这实在是有些强人所难了，倘若是我真的叫出来，你叫我的手下如何看我？做人留一线，日后好相见，陈组长，你若是心中有气，老夫我在市里最好的酒店摆上一桌，代为赔礼道歉，你看如何？”

我笑容不变，而是接着说道：“丐爷，你准备在那家饭店请客？不如这样吧，我找人弄死你家大少爷，然后在那家酒店摆酒请客，向你道歉，你看如何？”

这话儿说得实在挑衅，老丐顿时就黑着脸说道：“那就是没得谈了咯？”

我胃中热茶翻腾，喉线一阵灼热，疼痛让我心中的怒火减轻了许多，这才面不改色地谈道：“丐爷，这世上的人，其实都是有两重的标准，严于对人，宽于对己，这事儿倘若是在自己身上，那边是不可饶恕的事情，而既是别人，那便与自己无关。或许往日，你这么干，无

人敢惹，但是此时此刻，在我眼里，你不过与常人一般而已，所以你最好还是将那人给我交出来，不然大家都下不了台。”

老丐这时突然笑了，指着我说道：“你真是个疯子……”

对于这个称谓，我不置可否，而这时老丐却又接着说道：“跟耿传亮接触的那人，是我第五个义子陈东，事发之后，我曾经派人找过他，不过他却是鬼机灵，一早知道事不可为，便早一步藏了起来，后来我的人回禀，说有人看见他踏上了南下的火车，至于去了哪里，我也不晓得。”

他说得平静，然而越是这般平淡的讲述，越是凸显出了自己的得意，我晓得老丐能够混到今天这个位置，手段必然是有的，行事周全，哪里会露出半点破绽来，知道此刻我大部分的目的也算是达到了，点了点头，然后起身说道：“既如此，那么我便不久留了。丐爷，青山不在，绿水长流，我还是那句话，千万别惹我，也别落在我的手上。”

老丐坐在自家的太师椅上，纹丝不动，只是将茶盏端起，吹开上面漂浮着的绿叶，轻轻抿了一口，这才平静说道：“好走，不送。”

我离开了吉龙山庄，在回市里的路上将刚才与其交锋的情况给努尔和徐淡定做了解释，当得知这幕后主使的家伙竟然就是耿传亮的时候，徐淡定显然有些不淡定了，对我说道：“大师兄，根据目前的情况来看，邪灵教有走向统一的趋势——你看啊，风魔此人最早发迹与内蒙古的呼伦贝尔大草原，而魅魔则起家于十里洋场的沪上，但是他们都汇聚到了这鲁东东营来，这里面的纽带，恐怕就是那个叫做弥勒的南洋人……”

我点了点头，对徐淡定说道：“白嘉欣的事情查得怎么样了？”

徐淡定点头说道：“正想告诉你呢，我查清楚了，白嘉欣这人的背景十分复杂，她本家倒是没有什么背景，但丈夫是东营下辖区县的主政领导，公爹在省局任要职，而且我们还发现了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那就是她除此之外，还与多名男人保持关系，甚至还跟这个吉龙集团走得很近，不但与黄思博的儿子黄小磊有着超出正常的关系，而且还与黄思博门下五虎之中的老大苍狼和老么拳霸，都有关系。”

我回想起白嘉欣的长相，有点儿疑惑，要晓得那妇人虽说还是有一点儿姿色，但是能够有这么多重量级的入幕之宾、裙下之臣，却也是有些奇怪。

在旁边一直闷不吭声的努尔突然指出来，对我们说道：“这个人，有可能跟魅族一门有些关系……”

他这么一说，我们顿时就感觉豁然开朗，倘若真的如努尔所料的话，那么便能够解释起一个容貌算不得上等，也瞧不出有多少女性魅力的妇人，为何会和这么多权贵有着联系，因为她除了自己，还有魅族一门旗下的风月少女可以站场——只是抛开她可疑的身份，她居然能够在我们这样的部门里身居要职，很明显就是一件离奇之事。

正说着，电话响了，却是市局的谢培龙局长打了电话过来，他那儿显然已经得知我们正在返程了，告诉我他已经和生物实验室的阿伊紫洛联系过了，此刻已经召集了相关部门的负责人，正在那儿等着我们，准备一起开个沟通会。

我心中一动，然后对他问道：“白处长也参加么？”

听到我说出这话，谢局长在电话那头沉默了好几秒钟，然后说道：“你提醒的对，你们赶到的时候，也快夜里十一二点了，白处长毕竟是女同志，承受不了这么高强度的工作压力，我现在就让她回家吧，明天一早再说。”

听到谢局长这般说起，我心中明了，知道他在上面的压力还有我表示出来的强势态度下，终于选择了站队，心情顿时好了许多。没多久，特勤一组全体人员都赶到了生物实验室，谢局长和分属秘密战线这套班子的副局以及行动处长都在，见到我过来之后，与我握手，然后指着阿伊紫洛说道：“张教授刚才跟我提出来，说希望市局能够配合，全力消除酿成这次灾祸的母蝗，不过却没有说出母蝗的具体方位，说要等你们。”

我看向阿伊紫洛，她点了点头，说人既然到齐了，那就开会吧，实验室没有地方，大家就站着聊一聊。

说完这些，她告诉我们，经过跟几个业内朋友的交流和沟通，大家一致认为酿成这次蝗灾的罪魁祸首，是一种叫做阿勒厄蝗的虫子，这是一种曾经出现在印度历史中的恶虫，仅仅十二只，便差点毁灭了一个王国，后来还是佛祖出手，将其超度到了魔物横行的深渊之地去，方才得以化解，此事还记载到了《过去现在因果经》之中。当然佛经之上的记载并不一定为真，但是饲养这种母虫有一个特点，就是每隔一段时间就得吞噬人脑之中的一小块血团，据说那里就是人体灵魂的藏处——通过这个习性，或许就能够将其找出来。

除此之外，阿伊紫洛还告诉我们，阿勒厄蝗的母虫一般都有成人的拳头大，白色如蚕，羽翼已然退化，不过并不好捉，因为它能够进行小范围的跃迁，突然的消失和出现，使得捕捉存在着一定的困难，而

除了蕴含灵魂元素的血团，它还爱吃臭椿叶子和鱼腥草，而且食量颇大，排泄物有一种类似于檀香的异味，这些都是寻找的线索。

她讲完这些，而我则与谢局长谈及了寻找的方案，此事依然是由特勤一组为主导，调查的小队则分为四个，我、努尔、徐淡定，另外张励耘与阿伊紫洛搭档协同，而由市局对每一个小队补充五到六人，而他则负责总体的协调工作，并且与当地的武警部队进行沟通，随时准备，另外针对于潜在的敌人过于厉害，他会通过省局外联办与位于鲁东的崂山、孔府以及岱庙进行沟通，看看能不能派一些高手过来协助。

不管怎么说，宗教局毕竟是这些江湖门派的监管部门，能够听从召唤出力的宗门也能够在今后子弟出仕的时候，获得更好的话语权和影响能力，所以对此也不用我太过于担心。

将一切安排谈妥了之后，各人都纷纷散去休息，准备着明天的工作，然而我却在最后叫住了谢局长，左右看了一下，发现没人，这才低声对他说道：“谢局长，我想跟你谈一谈白嘉欣。”

第四十六章 雷厉手段

“白嘉欣？”

谢局长皱着眉头看我，脸上略有些难色地说道：“陈组长，我已经安排白嘉欣不再参与此案了，咱们是否能够不聊她了？”

面对着谢局长的恳请，我不为所动，平静地盯着他的眼睛说道：“谢局，在动白处长这个问题上面，你是否有在顾虑省局嘉副局长的面子？就是因为他当年对你有提报之恩？”

白嘉欣的公爹嘉惠在上调省局之前，曾经是东营这边的主要领导，而谢培龙则是从他的手下提拔起来的，也使得窦副局长对东营市局的影响力颇为巨大，间接地继承到了白嘉欣得身上来，这也正是我们这几日所遭受待遇的原因。不过此刻既然白嘉欣有魅族一门的嫌疑，我势必要将她以及被她拉下水或者影响到的人员给拿下，要不再秘密的事情，都会有走漏的危险，这可不是我想要看到的。

谢局长抿着嘴巴不说话，我却不得不劝解道：“谢局，提不提拔某人，虽说有的时候是主管领导的意见，但最终还是得靠你自身的底子硬，而国家大恩与个人的小恩小惠，这种大是大非的问题，你自己可得掂量清楚了，据我所知，白处长这几天活动得颇不寻常，目的可有些不单纯呢……”

听到我的谈话，谢局长沉默了好久，这才问道：“陈组长，跟我仔细谈一谈那天你们在潭溪山的遭遇，好么？”

我点了点头，招呼努尔和徐淡定等人先回去，而我则领着谢局长来到了实验室大楼角落的背风口，递了一支烟给他，然后点上，抽了一口之后吐出，在淡青色的烟雾中，我缓缓地讲起了那天我们遭遇的情形，当我讲起了风魔恐怖的手段以及漫山遍野的蝗虫尸体之时，他终于动容了，舔了舔嘴唇，然后问道：“我学艺的时候，听师父讲过当年邪灵教最为辉煌的时代，说当年的十二魔星聚齐，天下莫有能与之并肩者，此话可作得真？”

我深吸了一口气，想了想，点头说道：“当年沈老总一统天下邪道，聚拢了左右二使和十二魔星，天下当真是莫有能与之敌者，幸亏沈老总神秘失踪，邪灵内乱，方才有了这般的局面。不过即便如此，我这些年来陆续与邪灵教交过几次手，都感觉十分难缠，要真的闹将起来，只怕又是一场无端祸劫。”

“本命金蚕蛊，真的有那么神奇和恐怖么？”谢局长又问道。

我想了一想，苦笑着说道：“谢局，你知道我是学道出身，对于巫蛊之类的东西，远远没有阿伊紫洛这样的专家了解，不过总局的许老却非常重视此事，曾经对我做过指示，那就是要不计艰辛、不计牺牲地阻止此事，一定要将这事儿给调查清楚。由此便可以了解到，这玩意一旦成功，只怕就不是位置和帽子的问题，而是关乎生死的大事。”

谢局长终于想明白了，然后对我说道：“白嘉欣在我手下，其实她大部分的所作所为，我都是清楚的，也知道作为行动处副处长的她跟大部分的江湖人士私交甚密并不是一件好事，不过因为窦局长的关系，一直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过这段时间她搞的小动作，未免有些太频繁了，让人看不过去，结果找人私底下查了一回，发现她跟一个外号叫做弥勒的通缉犯，有过接触……”

“弥勒？”我的眼皮子猛然一跳，没想到这个家伙果然就在东营，顿时激动了起来，抓着谢局长的衣袖说道：“谢局，你可知道那个家伙现在在哪儿？”

谢局长被我激动的情绪吓了一跳，迟疑地问道：“怎么，那人跟本案有什么关系么？”

我这才想到弥勒的事情谢局长并不知晓，便告诉他，这人很有可能就是这所有事件的幕后真凶，只要找到了他，所有的事情便都能迎刃而解了。听到我的讲述，谢局长苦笑着说道：“那人颇为神秘，仅仅只在白嘉欣的居所露过一面，我的人也并不晓得，只不过他光头的造型太过于显眼，所以回去查档案的时候才回忆起来。”

我没有多做犹豫，直接对谢局长说道：“事情既然涉及到了弥勒，那么白嘉欣就不得不扳倒了，我现在立刻联系总局，看看能不能对窦副局长进行一些措施，而你这边则全力搜集白嘉欣涉事的证据，尽量在天亮之前弄出来，明天我们就要对她进行控制，你看可以么？”

“这么急？”

谢局长有些犹豫，而我却直接拨通了总局宋副司长的电话，将这件事情给他作了汇报，宋副司长问我，说是不是一定要这么急迫，不能再给上面一点时间，我没有妥协，说阿伊紫洛预言下一次蝗灾随时都有可能到来，而寻找母蝗的工作倘若时刻都要被泄密，那么根本没办法展开工作，所以白嘉欣一定要拿下，而她公爹窦副局长也有很大可能涉案，即便不能控制，也得对他进行监控。

宋副司长告诉我，这件事情许老给予了很大的关注，他去请示

一下许老，如果许老点头了，那么就照着我所讲的行事。

他没有让我多等，很快就回了消息，说许老那边发话了，说无论是任何人，任何职位，只要是涉及到这件案子，都要进行最严格的审查，不要给敌人予可趁之机，另外许老还有指示，说要我善于团结群众，群策群力，要多联系当地的修行者，无论是崂山，还是孔府、岱庙，这些地方都有很顶尖的高手，比如崂山的无尘、无缺真人，也是全国道教协会的一份子，如果能够请他们出山，应该能够一定程度上面压制邪恶势力的气焰。

上位者的说话很有技巧，而我也能听出一些事情，那就是虽然许老提到了三个地方，但是真的能够让他觉得信任的，恐怕只有崂山之上的两位真人。

而据我所知，崂山的掌门无尘真人，也是天下十大之一。

说到天下十大，这里面的评选其实是很讲究的，并不是说除了这十人之外，天下并无能与之并肩的，别的不说，我认识的正道高手里面，无论是民顾委的黄天望，青城三老，都没有入列，甚至曾经被我师父评为最有可能是天下第一的王红旗，也不曾列榜，谁人能入，谁人不行，这里面的学问很大，不过最终说来，能够入得其中的，无论是修为还是德性，都是当朝认为最是不错的人物。

总局许老的能量很大，他的指示一下，华东局和鲁东局的两位首长相继干预此事，责令谢局长立刻配合行动，务必要让此案的进度畅通。

谢局长别看平日里不太管事，不过能够身居此位的人，从来都不是什么含糊之辈，老上司那边一失了势，便也没有太多的犹豫，当夜便组织信得过的人手，对许多被压下去的事情给予了重新调查，找出了白嘉欣诸多不合规章法理的条例，接着连夜赶到了白嘉欣的居所，对她进行了控制。

控制白嘉欣的时候，我带了小白狐儿和布鱼两人亲自前往，在白嘉欣的卧室里面将其抓住，而与她同床的并非她的丈夫，而是一个满身纹了七匹狼的凶悍汉子，那个家伙在破门的一瞬间便惊醒了过来，光着屁股重伤了两位市局的同志，最后被我一记掌心雷击飞在墙上，经过在场人员的辨认，发现他是吉龙集团黄斯博的义子，绰号苍狼的家伙。

这人早先徐淡定还曾与我提及，没想到白嘉欣居然敢顶风作案，放下任务，转身就跟这人睡在了一起。

从苍狼凶悍的反应来看，他身上恐怕并不干净，谢局长让人将

昏迷过后的他给压下去，而白嘉欣则将自己的身体藏在真丝床单之下，冲着谢局长大骂道：“谢培龙，你这条老狗，亏我公公这么倚重你，要不是没有他的提拔，你能做到今天？没想到你竟然这般忘恩负义，转身就投到了陈志程这小子的胯下去舔屁眼了……”

她说得粗俗，而谢局长的脸上倒也是挂得住，心平气和地说道：“白嘉欣，你违反党纪国法，天理不容，与我谢培龙何干？来人，带走！”

跟随着谢局长一起出任务的，自然都是他的亲信，哪里听得了白嘉欣的污言秽语，当下就是随意捡起散落在床边的两条内裤，上面还沾着许多污秽，也不管，直接塞进了对方的嘴里，然后将床单一裹，直接押解了出去。

白嘉欣既然跟弥勒有着联系，于是我便也参加了对她的连夜审讯工作，只不过这女人虽说修为浅薄，但是嘴却挺严，使了什么办法都撬不开来，我想着她恐怕还是在等自己公爹过来解救她，于是便等着明早窦副局长被控制的消息传过来，她的心里全线崩溃了，再给予最后一击，于是让布鱼在此守着，我先折回去睡觉。

我离开的时候，瞧见好多人都朝我投来了敬畏的目光。

我微微一笑，不多言语，经此一夜折腾，东营地方终于知道了我黑手双城的手段了，如此，那后面便会顺畅许多。

第四十七章 嘉欣屈服

我猜测得十分准确，在没有受到打击之前，白嘉欣表现出了十分强势的态度，她依旧认为此时此刻的东营市局还是她自己家的后院，包括谢培龙局长这样的人物也都不过是她公爹的老部下，只要明天她公爹窦副局长得到消息，一声令下之后，即便是已经投入“陈志程怀抱”之中的谢培龙，只怕也会摇头晃尾地回来跪舔。

然而事情突然变得有些反常了，整整一夜，不但她往日并不熟悉的小角色对她不加理睬，就连认识的几位中层，见到她都像看到鬼一般，这让她开始疑神疑鬼起来，而到了晨间，当她听到自己公爹因为自己的事情受到牵连而被省局以协助调查的名义控制起来之后，整个人顿时就慌了。

我们晓得，越是狂妄而自大的人，越容易走两个极端，一帆风顺的时候不知收敛，而落难的时候则慌不择路，特别是女人，因为性格并不如男人坚毅果敢，也容易怀疑和猜度，所以此刻的心理防线十分脆弱，当听到负责审讯室的人员回禀过来的消息之后，在临时办公室开过例会、分配完任务之后的我让各小队先行散去，而我则带着小白狐儿来到了审讯室。

推开专门为了防范修行者而定制的沉重金属门，我缓步踏入其中的时候，白嘉欣正在仰望墙头方格子洒落下来的一缕阳光。这方格子只有拳头这般大，那阳光正好洒落在她的脸上，经过一夜疲劳审讯的轰炸之后，她整个人变得无比憔悴，苍白的脸上有些迷茫，眼神游走，根本就没有焦点。

我带着小白狐儿，和一名市局的记录员来到声讯台前安坐，不过却并没有说话，只是仅仅地注视着这个女人。

仔细观察，我发现其实白嘉欣这个女人还是蛮有韵味的，她有鹅蛋一般的脸庞和乌云长发，唇间和眼角上扬，眉目间也颇有女性风情，身材一般，但腰肢特别柔，想必某些方面的功夫也是很强的……就在我这般恶意揣测的时候，白嘉欣突然抬起了头来，与我对视，接着突然说道：“怎么样，你得意了？”

我平静地点了点头，然后回答道：“老虎没有露出狰狞的爪子时，通常都被人误以为病猫。当别人看到我良善温和的一面时，却没想到为何我能够成为总局三把利剑中最锋利的一把，你的错误，就是久居乡野，不知天威，一点收敛都没有，这才让人抓到了阵脚，而我个人觉

得，倘若你能够端正态度，或许还是有一些挽回的余地。”

白嘉欣眼波流转，轻启红唇试探道：“比如……”

我用钢笔敲了敲桌面，如老僧坐定一般地忽视她此刻展露出来的媚功，然后说道：“我想知道的不多，你此时此刻只需要回答我一个问题，那就是弥勒在哪里？”

“弥勒？谁是弥勒？”白嘉欣显得有些意味，蹙眉问道，她的回答并不出乎我的意料，作为一个神秘的幕后者，弥勒这家伙与人交往，未必会将自己的真实姓名透露出来，甚至还会将自己的面容隐藏，于是我对她说起前几日她曾经见过的一个光头男子，而当我提及此人的时候，白嘉欣的眼神顿时就活泛起来，闪烁星光。

这种神采并不是她有意使用媚功时的那种做作，而是当提及自己心爱之人的时候，不自觉流出来的那种欣喜与欢悦。

我的谈话很有技巧，不问她的过往，不问她针对我做的这些事情，甚至不问与她一同被抓的那苍狼，而是直接谈及了弥勒此人，目的性十分强，因为我马上就要投入到最紧张的搜寻工作之中，没有时间再与这个女人多作纠缠，必然是用最犀利的一击来行事，然而出乎我意料的是，尽管现在到了这样的处境里，当我谈及弥勒的时候，她却缄默其口，不肯跟我谈及任何事情。

我行走江湖这么多年，阅人无数，自然晓得这白嘉欣已然对弥勒这个光头美男子动了真情，要不然也不至于如此，不过我却并非没有对付这类女人的手段，要晓得其实如白嘉欣一般的女人，无论她对男子有多么的热爱，但最终爱的还是她自己。

明白此事之后，我不动声色地对旁边的小白狐儿说道：“尾巴妞，她不肯说，我也不怪她，不如这样吧——你找把刀子，在这位白小姐的脸上划过七八十刀，然后看看她的弥勒哥哥，是否还会喜欢她呢？”

小白狐儿一听到我的话语，顿时摩拳擦掌，无比期待地说道：“好哇好哇，我去找到之！”

她说走就走，匆匆站起身子来，出了审讯室，而白嘉欣看着我和小白狐儿一唱一和，顿时就脸色发白了，颤抖着嘴唇说道：“不可能，你不敢动私刑的……”

她说得对，有政治处这头恶狼盯着，我肯定是不敢这么违规操作的，不过我却不动声色地笑道：“呵呵，我刚来的时候，你认为我不敢与地方部门为敌，不敢动你，以及你背后的靠山，不敢动吉龙集团的老

丐，不敢动很多人，但是此时此刻的你，还是这么想么？你到底是被什么鬼迷住了心窍，难道你就没有听过黑手双城这个名字么？千万不要告诉我这是弥勒让你这么做的，他不会这么蠢……”

我说着话，而小白狐儿则借了一把锋利的裁纸刀折返回了审讯室，这时骄傲而猖狂的白嘉欣也终于被沉稳如山的我和跳脱如兔的小白狐儿给吓得崩溃了，瘫软在了椅子上。

白嘉欣的心理防线被突破了，我自然得到了我想要的东西，原来白嘉欣的母亲竟然是魅族一门的花门长老，专门训练门内女弟子的床技，白嘉欣自幼耳濡目染，学得一身本事，而对于男女之事也极为淡薄，而那陆客——也就是我口中的弥勒——则是由魅族当代山门护法介绍的，她仅仅只是见过一面，然后牵线搭桥认识了吉隆集团的拳王陈东，还没有机会施展手段，与那人共度鱼水之欢。

陆客是她这辈子见过的最有男性魅力的异性，与此人相比，她人生中经历过数百的裙下之臣里，都如土鸡瓦狗，竟然没有一个能够比得上他，这也让她显得额外疯狂，总是寻思着为陆客做一点儿事情，好让那男子高看自己一眼，说不定就能够再有相见之机，共赴巫山，而到了那个时候，她自有手段，留住此人。

然而她却没有想到自己做的事情其实是在玩火，不但没有引来陆客的垂青，而且还引火上身，让自己身陷牢狱。

都说恋爱中的女人智商为零，白嘉欣的交代结果让我很失望，除了明确了弥勒和耿传亮等人就隐藏在东营的某个角落之外，其余的信息一概没有知晓，所有的一切都不过是这个狂妄自大的女人自说自话而已。当然也并不是说将白嘉欣弄倒就没有半点好处，首先是清理了一部分立场不坚定的可疑人员，避免了消息外泄的危险，其次我也借此竖立起了我个人以及特勤一组的威信，从此做事再无牵绊。

白嘉欣一事收尾结束，而同案的苍狼也自有谢局长来负责处理，而我则与小白狐儿、布鱼和林豪一组，开始了对阿勒厄蝗母蝗的搜寻工作。

这是一件极为细致而繁琐的工作，需要通过不断的线索对比，筛选、排查以及最终确定，然后就是发动全市的基层力量，对于此事进行大规模的清理工作，而市局也联合相关部门，以“创建文明卫生城市”的由头，展开了轰轰烈烈的清理工作，一时间颇为忙碌。不过工作做得越多，我们就越感到迷茫，对手似乎感受到了我们前一阵子的雷霆手段，开始收敛手脚了起来，销声匿迹，这使得我们的工作困难重重，一

时间僵持不下。

不过虽然僵持，但却并非没有成效，在阿伊紫洛的带领下，我们先后查找到了四块滩涂地，发现了大量的虫卵存留，而在使用了她特殊配置的杀虫剂之后，这些虫卵被大范围的灭杀，尽管还会有一些残留，但再也形不成规模集群的效果。

短短的七八天里，我们跑遍了全市八千多平方公里的大部分土地，十分艰辛，而在对第四块滩涂地进行处理之后，我返回了市局，还没有歇一会儿，突然小白狐儿领了一个人到我的办公室来，说是找我的。

我有些奇怪，询问此人来历，方才晓得他是一个叫做慈元阁的江湖组织之中，二掌柜的门徒，而慈元阁准备在潍坊举办一届拍卖会，广邀群雄前去捧场，他们二掌柜得知我这茅山首徒、宗教局二司特勤一组的组长在东营办案，便特地让他前来拜访，并且送上请柬，请我如果有时间，一定拨冗参加，此番拍卖会将会展出许多藏品，甚至连飞剑都会存在，所以期待值还是蛮高的。

啊，慈元阁？广东匠圾。

第四十八章 拍卖会

我最早听说慈元阁这个名字，还是从刘老三的口中得来的，据说一字剑与他分别之后，便是跟随着这位慈元阁阁主一同游历天下，而当年我们曾经在金陵瓦浪山水库猎取的成精鲙鱼，剥出来的鱼骨也被于墨晗大师炼制成了鱼骨剑，卖给了慈元阁。

慈元阁是一个很奇特的门派，它的修行功法和高手或许在江湖上并不能排上号，但是若是论上赚钱的能力，它要说第二，没有人敢说自己是第一。

是的，这是一个修行界中专门靠制作和倒卖各种法器、符篆、丹药以及功法等等与修行相关物品而著称的组织，这个起源于江浙苏杭一带的修行门派在有着强大经济头脑的当代掌门人的带领下，已经开始渐渐地扩展起了自己的势力来，不但拥有着众多的炼器师、画符师以及炼丹师，而且还拥有广泛的渠道和关系，甚至通过金钱笼络了一大批的高手，为之效力，就连名列天下十大之一的黄晨曲君，也都是阁内供奉。

这样的组织不得不引人注目，然而慈元阁行事向来讲究“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讲究和气生财，做遍天下修行者的生意，照章纳税，不拖不欠，不但与政府和相关部门关系融洽，便连邪道中人也不得不卖他们一个面子，毕竟在这江湖上面混着，终究还是有求人的时候。

我认得慈元阁，但是并不代表我就一定得赴他们的约，抛开手下的事情前往潍坊参加那个什么拍卖大会。我毕竟有工作在身，当下也是向那人拱手道谢，然后将其自己正在此处办案，的确抽不出时间来，还请见谅。

那慈元阁门徒慌忙拱手回礼，然后从怀里拿出一张烫金的请帖，递给我说道：“领导有事，小的也不敢叨扰，不过二掌柜吩咐，陈组长与我阁大供奉有故，礼数自应做到，位置也会给您留着的，至于来不来，这都看您自己的安排。”

递完请帖，这门徒规规矩矩地退出门去，小白狐儿从我手上夺过那帖子，不由得惊叹道：“别人都说慈元阁就是腰缠万贯的大土豪，果然不假——哥哥，你看看呀，这请帖的束绳竟然是金丝做的呢，哎呀，这字迹，这做工，简直就是一件艺术品啊，肯定十分难得。哎呀，这帖子里面还有画册呢，好好看啊，你要不要，不要的话我可拿着，当作收藏了啊？”

她说得夸张，我笑着摆摆手，说你若要，便拿去就好，你去看你梁大哥回来了没有，我想跟他谈一下后续任务的人员安排……

说曹操，曹操到，我这边话音刚落，努尔便推着门走了进来，不顾我和小白狐儿一副诧异的表情，指着外面离去的那人问我，说是什么人，我指着小白狐儿手上的请帖，然后将这事儿说给努尔得知，听到我的话语，努尔接过请帖扫了一眼，然后对我说道：“我觉得，你还是去一下的好。”

我伸了一个懒腰，略感疲惫地说道：“这边忙都忙死了，我哪里有闲情逸致跑去看什么拍卖会啊？再说了，你又不是不知道，凭你我兜里面的这点死工资，还能买个啥？”

我这话儿小白狐儿倒是不同意了，指着我墙头挂着的饮血寒光剑说道：“哥哥，你若是舍得，将这剑给卖了，那还不是要什么有什么？”

努尔也苦笑着说道：“你到底有没有搞清楚人家请你去的意思啊？那是叫你去站台，而不是让你买东西的——你想想啊，连你这样的过江猛龙都叫上了，这一片的坐地虎岂能少得了？你看看那这请帖附赠的彩页吧，瞧瞧这把秀女剑，战国古墓的珍品，这符篆应该是你师叔祖的作品吧？还有这个万年乌木，这种阴沉木在缺氧、高压的淤泥之中碳化万载，可是辟邪法器最好的制作材料……有了这些东西，到时候拍卖会一定是龙蛇混杂，风云际会，你说你不去，岂不可惜？”

他的意思点到为止，我也晓得了，“君子生非异也，善假于物也”，真正的强者并不仅仅只是修为厉害便成，而且还要懂得借势，这次拍卖会上，鲁东各地豪雄一定都会前来相聚，无论是崂山、孔府还是岱庙，这些地方都有着足够的高手，倘若能够请来一两位，便也能够弥补我们这边高端战力的不足。

而另外还有一点，那就是此次拍卖会的诱惑力如此之大，弥勒、风魔或者耿传亮这些人未必不会前去插上一脚，而倘若如此，那可真的是得来全不费功夫了。

话说到这个份上，我便也不再推脱，让小白狐儿帮我记下，三天之后倘若无事，我前往潍坊参加便是了。

此后三天内依旧忙碌，不过却并无消息，第四日小白狐儿将此事告诉了我，我便将手头的事情暂时放下，接着依旧带着小白狐儿、布鱼和林豪一同前往潍坊。

相对于八三年才建市的东营来说，潍坊的历史要显得悠久许

多，这儿有一个童谣，叫做“二百只红炉，三千铜铁匠，九千绣花机，十万织布机”，曾经是墨家机关术的发源地，大名鼎鼎的风筝，也来源于此，慈元阁选定的拍卖会场在城东的一处大型茶楼，茶楼的老板是慈元阁的朋友，暂借于此，我们赶到的时候正是下午时分，气派的牌坊之下戒备森严，有穿着蓝底西装的侍者和黑色制服的安保人员在门口守候，所有的客人都需要出示请帖，经过检查之后，方能入内。

我们赶到的时候还没有开场，拍卖的会场经过专门的布置，一楼是圆桌茶桌以及展示高台，而二楼则是包厢，我出示请帖，立刻有身穿蓝色门徒服的弟子迎了过来，检验了一下，然后对我说道：“陈爷，上面吩咐了，您过来了，直接上二楼左边的厢房，那里有人在等你。”

我点头，领人穿过走廊，瞧见大厅里坐着的人也算是蛮多了，因为光线都集中在了台上，故而模模糊糊，瞧得并不真切。

我顺着楼梯往上走，按照那人的指示推开厢房的正门，却见到一个背肩宽阔的汉子背对着我而坐，正透过大开窗的窗户朝着下方的台子看。这人端坐在太师椅之上，然而给人的感觉却好像那儿根本没有人一般，有一种虚无的空旷感，然而当你凝神注视之时，却有一种重锤敲击的凝重反馈，显示出了此人的境界已经远非常人所能及也。

这人便是天下闻名的一字剑黄晨曲君，我示意小白狐儿等三人在包厢外面等待，而我则跨过门槛，走到了他的背后招呼道：“几日不见，黄老哥你的修为又进一层了。”

听得我的恭维，那人转过头来，微微笑道：“我听说你在鲁东，便派人给你下了请帖，你不会觉得突兀吧？”

满脸麻子、朝天鼻，头发微黄的黄晨曲君从我认识他以来，身手一天好过一天，而容貌却越发地丑陋，不过我却感觉十分亲切，在他旁边的椅子坐下，伸了个懒腰，笑着说道：“怎么可能，你能够想到我，我自然得过来捧场。不过你最近是怎么了，我听到传讯的慈元阁弟子说，你现在可是他们阁中的大供奉了？”

黄晨曲君苦笑着说道：“一个人行走江湖，囊中羞涩可不行，我又不能去偷去抢，可不得弄点营生？我与慈元阁前代阁主有旧，算是雇佣关系，后来老阁主出了事，意外身亡，临死前怕新接任的儿子坐不稳这个位置，托人写信求我能够帮着坐镇一下。我穷途末路吃不上饭的时候，蒙过人家恩惠，而且给的钱不差，我就帮忙站个台，也不影响太多自由。”

我点了点头，表示明白，江湖人也要吃喝拉撒，即便是天下十

大，那也如此，以一字剑的身份，自然做不出什么鸡鸣狗盗之事，帮人站台拿钱，倒也是一件轻松的活计。

两人刚刚说完话，这时传来一阵轻叩的响声，接着门开，一个比我大上几岁的胖子走了进来。

这人梳着一个大背头，未曾说话便先笑着拱手，春风和煦地说道：“您便是大名鼎鼎德茅山陈爷吧？在下方鸿谨，恬居慈元阁阁主一职，虽然是初次见面，但是对陈爷却是神交久矣，幸会幸会！”

这人见面，不谈我此刻的官职，单以江湖称谓招呼，倒也是个妙人，我与他寒暄两句，恭祝了一番好话，祝他此次拍卖会圆满成功。

那方阁主满脸堆笑地与我说着话，那热切程度让我感觉跟他好像认识了半辈子一般，不过的他终究还是太过于忙碌，招呼一番之后便匆匆离开了，两人重新落座之后，一字剑则指着二楼左右包厢给我介绍道：“这一回鸿谨为了打响招牌，可是下了血本，所以来的人也很多，你看看对面，那儿是孔府来的高手，左边是岱庙的和尚，而斜侧面那个乡下老头子一样的道人，他则是崂山派的无尘真人……”

第四十九章 竟是飞剑

我与一字剑认识多年，关系无比熟悉，想当初他可还对我在剑道之上做过启蒙，当下两人并排而坐，然后由他给我指点起了今天来到现场时那些有头有脸的人物，除了消失久矣的八连营，鲁东这地界的三大豪门崂山、孔府和岱庙都有人前来，当然除此之外，鲁东乃修行故地，也有许多英雄赶到了现场，更有甚至，还有人从天津、沧州、徐州等地特意赶来。

看得出来，这一次看着并不算多么隆重的拍卖会，因为这里的几件特色藏品，而显得格外热闹。

介绍完了相关豪门，我突然听到一字剑对我说道：“角落那边的包厢是来自东营吉龙集团的老丐包下的，那个人是渤海湾的地头蛇，江湖之上的事情，他基本上都晓得，我听说你在东营办案，要不然让方鸿谨带你过去认识一下，今后办事也方便？”

我摆了摆手，苦笑着说道：“不用了，我前几天刚刚跟他有过冲突，这矛盾估计是协调不成了。”

听我这般说，一字剑便问起是因为何事，我当下也是将事情的来龙去脉给他说起。我说起这个，自然是有意将一字剑招揽到这件事里面来，有他这么一个天下十大在身旁，我心中也会安定不少，然而一字剑听闻之后，却只是眉头一掀，对我说道：“居然敢找人对你的手下发布黑道通缉令，这人疯了吗？你是不是不方便下手？若是，一会儿拍卖会散了，我去将他给解决了……”

他的反应让我哭笑不得，连忙阻止，结果发现一字剑从我哈哈一笑，却也不再多谈，而是提醒我道：“拍卖会开始了，你若有中意的东西，直接对我说，我帮你拿下。”

果然，他这话儿一落，台上一片拍案之声响起，却见一个穿着黑色旗袍的中年美妇走上了台前来，整个场子里倏然静了下来。

一字剑没有接我的茬，这事儿并没出我的意料之外，这个世间倘若有什么人能够让他提供无条件的支持和帮助，那么这人一定会是刘老三，而不是我陈志程。我从来没有高估过自己的影响力，也晓得要说服像黄晨曲君这样的奇男子，并不仅仅只需要口舌，所以他既然如此表现，我便也不再多谈，将注意力投向了台上，瞧见那美妇开始介绍起了第一件拍卖品来。

我虽然没有参加过拍卖会，但是却能够把握得住人的心里，这拍卖会的头一件东西不一定要多么珍贵，但是一定要够特别，要能够提升本场拍卖会的品质，让人有种眼前一亮的感觉，所以当我期待地望过去时，却被展台上方的那件物品给吓了一跳。

鱼骨剑。

旗袍美妇滔滔不绝地介绍起了这件拍卖品来：“……此鱼骨剑取自一条成精鲶鱼体内的鱼骨精制而成，制作者是已故的炼器大师于墨晗，与当年集云社头号炼器大师杨从顺并列为金陵双器的他一生作品虽多，但是这一件却十分特别，此剑并不锋利，然而却最适合在水里讨生活的船家人，或者红袖女子，上面镶嵌着七颗鲶鱼成精的阴灵之珠，辟邪止杀……”

这鱼骨剑材料只能算是优良，最值钱的却是于大师的做工，而慈元阁拿在手里，一直到了于大师去世方才拿出来拍卖，有种“过了这一村，就没有这一店”的紧迫感，所以当旗袍美妇讲解完毕、准许出价的时候，下面立刻就开始展开了一场激烈的争夺，不断有人举牌出价，一时间形成了一个小高潮。

我刚才听过一字剑的讲解，晓得除了特别邀请的嘉宾，比如我，或者如崂山这样的门派之外，其余的入场者想要获得一面出价的牌子，得先预存一部分的金额，免得高价掉空，所以这楼里面的人，除了我算是真正的穷光蛋，其余的倒也是有钱人。不过我没有想到，这么一把鱼骨剑，居然能够争抢到数十万去。

鱼骨剑最终以六十八万的巨款被人拍走，当专业的拍卖师一锤定音的时候，一个明显常年在江河之上风吹日晒的汉子兴奋地举起了双手，而我则揉了揉手，感觉一阵惊讶。

要晓得，我这些年的工资调了好几档，而且出差在外的补贴和年终奖金也还算优厚，但是倘若要我弄出这快七十万的钱来，我可能得存个七八年，方才能够勉强拿出，然而那个渔民一般的汉子脸上却是一点压力的表情都没有，当真是让人感叹，我也晓得了为何别人都说慈元阁是江湖上第一会赚钱、做生意的门派，这话儿果然不假。

鱼骨剑是第一波小高潮，将大家的兴奋点都给燃了起来，然而后面的几件拍卖品就有些乏善可陈了，出来的东西也就几个没见过世面的富豪在软绵绵地竞价，也不激烈，不过慈元阁对于拍卖会的节奏把握得很好，就在真正的买家有些不耐烦的时候，又是一件东西，让所有人的眼前一亮。

一套来自龙虎山望月真人亲手制作的符箓，这符箓包含有甘露符咒、延内真符、破地狱符、净身神符、祝香神符、净口神符、净心神符和杀鬼神符这八套件。

与茅山齐名的龙虎山高人辈出，但是最为江湖中人称道的却只有三人，一人乃天下十大之中的善扬真人，一人为当代张天师，另外一人，则为望月真人。这望月真人乃龙虎山中最著名的制符高手，有人传闻他制符的手艺已然能够并肩久未出世的符王李道子，这话儿对于认识李道子的我来说，自然是显得有些夸赞，但是不了解内情的人却没有那么多讲究，当真以为如此，所以这些年来，望月真人所制作的符箓，也算难得的宝贝。

当旗袍美妇介绍完毕了之后，话音一落，便立即有人高声喊出了高出底价一倍的价钱，而且争抢之声此起彼伏，一时间颇为热闹。

我高坐在二楼包厢，看着各路豪雄出价竞拍，倒也颇为增长见识，不过能够前往此处者，眼光到底还算是比较毒辣，当价格达到一个比较偏高的区域时，喊价的人也变得少了许多，大家谨慎地出价，最后这套符箓竟然是被吉龙集团的老丐用七十八万的价格给拍走了去。这样的价格，在九六年的时候，当真是一个天价，我听到了都感觉浑身发冷，想起之前刺杀赵中华的那个杀手因为孩子铤而走险，越发地看不透这个世界了。

这一套符箓完毕之后，慈元阁便开始大批量地出精品了，来自各地名师制作的法器、符箓纷纷出来，配上旗袍美妇的讲解，预热过的会场显得十分活跃，不时还会有些小高价喊出来，一时间颇为热闹。

我端坐在包厢中，并不为这些精巧的东西而心动，更多的时间里反而是在观察与会者的表现，通过他们的竞价以及对物品的选择而判断对方的来历和底细，一时间也颇为自得。

不过时间流转，当三张被贴着符王李道子标签的符箓，用玻璃盒子放置着来到展台的时候，我也终于不淡定了。

我忍不住站起了身来，朝着展台那儿张望过去，想要一辩真假。

一字剑似乎了解我的想法，然后对我说道：“慈元阁的老阁主当年曾经跟你师叔祖有过交往，获赠了一些符箓压箱，当年的他正是靠着这符箓才起的家，而此番的拍卖会方鸿谨坐稳慈元阁的重要一步，为了保险起见，就用了为数不多的三张来充场面，我验过了，都是真的。怎么，你有兴趣？”

我师叔祖李道子的符王之名，已经叫了半个世纪，而解放后便罕有露面，属于神龙见首不见尾的人物，坊间甚至有他已然辞世的消息，在种种因素的引导下，他的符箓出现在这样的场合，自然都是天价，我瞧见一字剑有替我叫下的意向，摆了摆手，笑着说道：“不用了，我若是想要师叔祖的符箓，回山求他一趟便可，何必来这里花冤枉钱呢？我们看看吧，可不要耽误了阁主大计……”

说着这话的时候，我下意识地摸了一下随身数年的香囊，那里也有一道李道子的符箓，却是我家小颜帮我求来的，有了它，我又何必再奢求别的？

这符箓瞬间就将会场的情绪引导到了高潮，经过一阵此起彼伏的竞价之后，最终于两百一十一万成交。

而就在我感叹有钱人的疯狂之时，没多久展出了一截两米长的万年乌木，则将所有人的情绪推向了更高的一波浪头，这玩意可跟符箓不一样，拍下来，找个好一点的炼器师父，便能够制作出至少五把乌木剑，所以最终被一位来自孔府的中年人用一千多万的价格拍下。我的心已经麻木了，然而作为压轴的一把秀女剑却才被摆上了展台，旗袍美妇一开始就点明，说这是本次拍卖会最后的一件拍卖品了。

在做过一大堆的介绍之后，她微微一笑，平静地说道：“这是一把飞剑！”

此话刚落，整个茶楼就被一阵雷鸣般的哄闹声给震翻了，所有人脑海里都浮现出了两个字——飞剑！

这他妈的居然是飞剑？

第五十章 黑衣少女

即便是没有身处于这个行当之中的人，听到“飞剑”二字，都会忍不住震撼连连，大家的脑海里会想到还珠楼主用那奇幻瑰丽的笔锋描绘出来的场面，整个人都激动不已，而真正深入到修行界之中，方才明白那种脚踏飞剑行走于世间的场景或许有，但那绝对是远古的黄金时代，工业革命之后，科学和机器盛行的当下，天地灵气急速稀薄，已然无法时代的当下，这飞剑绝对是一个罕见的物件。

我身边的一字剑为何这般牛，而且还能够以一介游侠身份跻身于天下十大之中，可不就是凭着他腰间的石中剑，以及南海剑魔的传承么，这样的榜样坐镇于此，那些人怎么可能不会想起，倘若是自己也有这么一把，我擦，这天下十大的位置，是不是也能让他来坐上一回？

慈元阁做生意的思路极为准确，之前的图文小册之中并没有点明这把秀女剑乃是飞剑的身份，而此刻一经点出，立刻获得了最为轰动的效应，狂热的人们再也没有多余的思想去考虑自己是否适合的问题，而是想要将这玩意给拿回自己家里去，等到了那个时候，会不会用这种小事，再考虑也是不迟的，对不对？

当今之世，钱财无数，但是飞剑能有几把？

就在这样的气氛熏陶下，当旗袍美妇一惊宣布，说拍卖开始的时候，价格迅速被刷新，一个又一个让人呼吸发紧的价格被人亮了出来，那名专业的拍卖师口中不停地说着话：“500万了，这位女士出价500万，还有没有……哦，那位先生出价880万，我看一下，哦，是吉隆集团的黄总，880万……这里，1100万了，还有没有更高的——天啊，4000万？”

当拍卖师喊出4000万高价的时候，就好像被人掐住了脖子的公鸡，那声调漂浮得有些失真，而即便是见惯了大场面的我，不由得呼吸都变得细了。

四千万什么概念？龙家岭整整一个村，不吃不喝几十年，都未必能有这么多钱，这可是一个让人疯狂的数字，我下意识地搜寻了一下买家，却是二楼一个封闭的包厢，除了露出半扇虚掩的窗户用来报价之外，倒也藏得严实，似乎不想让人知道自己的身份一般。

包厢的神秘人直接将价钱拔高了四倍，喊出了一个让人心惊胆战的天价，场中喧嚣的情绪顿时就冷却了许多，这价格已经远远超出了

大部分人的预期，然而就在拍卖师念到第二次，准备敲下交易锤的时候，刚才拍下万年乌木的孔府却再次发声，直接顶了上去，喊出了一个4100万的价格，也再次开启了又一段价格争夺的大戏产生，那数字从四千万往上推动，神秘包厢中的清脆女声、孔府中年人和一个来自天津的土豪对这把飞剑展开了激烈的争夺。

这是财富的盛会，每一次的叫价都惊心动魄，不过对于我来说，更关注的点却在于孔府为何会这般有钱，一字剑告诉我，孔府在封建王朝的时候，皇帝出于维护自己正统的地位，会给儒家正宗的孔府大量的永业田和财富赏赐，这使得孔府成为了鲁东最大的豪门家族，而解放后虽然几经波折，倒也没有伤了元气，现在的孔府广收门徒，结交权贵，却是逐渐回复了当年的气派。

龙虎山以前一直都被历代王朝封作国师，而真正抡起朝中的地位，却远逊于孔府，说到修行，此刻孔府之人虽然颇为低调，但是孔府之主，孔子第七十二代玄孙孔连顺，却未必会在当今的天下十大之下，之所以没有能够入选，大概也是因为太过低调，以及与崂山太过于近的缘故吧。

而今天过来的这人，则是孔连顺的次子孔二缙。

一字剑的话真实度很高，不过我却听得一身冷汗，却不晓得这天下顶尖高手之中，竟然还有孔连顺这么一号人物。

当真是读万卷书，行千里路，人真的需要不断学习，方才不会如井底之蛙，仰首只能有半片天空。

一字剑在跟我介绍起孔府的来历渊源，而下面的争夺却还在如火如荼地进行了，三方报价，开始一百万、一百万地往上累积，四千万、五千万、六千万……这些我一辈子都不可能赚到的价钱从这些人口中喊出来，仿佛那不是钱，而是某种液体一般，不过当二楼包厢神秘人喊出了一个亿的价钱时，偌大的茶楼之中，噤若寒蝉，竟然没有一个人敢发声。

一把飞剑，一个亿？

这是什么情况，真的有人愿意为了这样一把飞剑，拿出一个亿的人民币来么？

天津的那个土豪早已在六千万的关口是就放弃了开价，而当二楼包厢的神秘女声喊出这么一个价格的时候，孔府的中年人终于止住了报价，要晓得这飞剑虽好，但是未知的东西的确太多，一个亿的价钱实在是有些耸人听闻了，他站在窗口，脸色数次变化，终于没有再出价

了，而当拍卖师回过神来，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落锤成交的时候，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叹了一口气，而那中年人则有些不情愿地看了看展台之上的飞剑，又朝着神秘包厢拱手说道：“阁下当真是一字千金，不过我有些怀疑，您带够钱了么？”

这问题自然也是慈元阁所担心的问题，要晓得空口说白话，不过是上嘴皮子碰下嘴皮子这般简单，但是真金实银地拿出一个亿，那可就着实有些困难了，虽说参加此次拍卖会的所有人都交了违约金，但是相对于成交的价格来说，这区区违约金也不过就是个零头而已。

被孔府之人呛声质疑，那神秘包厢的窗口突然被人推开，却是一个年纪还没有小白狐儿大的少女，但见她穿着黑色劲装练功服，扎着一个简单的马尾辫，英姿飒爽，明眸皓齿，脸蛋儿柔媚，年纪小小，胸前便已然颇有规模，让人感觉眼前一亮，忍不住叹一声“好妹子”，旁人纷纷猜测，不知道这女孩儿是哪一家豪门大户之中的世家子，竟然有这般的气魄和胆识，做主这天价的拍卖。

这少女推开窗户，皱着眉头，看向了一脸不服气的孔府中年人，然后说道：“钱财乃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倘若是碰到不爱的玩意儿，一分钱我也觉得太多，然而自己喜欢的东西，就算再加一个亿，伯伯你若是想比，我都还是能够做得住的。”

她说话的声音十分清脆悦耳，就好像谷中的黄鹂鸟，而话语里面的内容不卑不亢，却也显露出了大户人家的气派，我望向了跟主办方有着紧密联系的一字剑，而他却摇了摇头，显然也不晓得这人的来历，而被这少女接过了话儿之后，孔府的那孔二缙却不依不饶地说道：“空口无凭，我倒也有些好奇了，就凭你一个小屁孩儿，从哪儿能拿出一个亿的资金来。”

他这话儿说得也不错，要是孔府，自然是没有人质疑的，因为实力毕竟摆在那儿，但是这个神秘少女的来历都无人知晓，天知道她到底有没有钱？

不过倘若慈元阁交接的时候，有这种怀疑，那也是正常的，但是倘若由孔府的孔二缙来说，倒也显得有些略失气度，不过这也是可以理解的，毕竟飞剑珍稀，来之不易，这世间有一把是一把，别无其它，他刚才之所以跟这少女不断纠缠，显然也是爱极了此物，方才会如此不顾身份。孔府孔二缙这般质疑，身为拍卖会主办方的慈元阁却没有阻止，这当然也是因为抱着同样的怀疑，自己说不出口，而既然有人肯出头，他们倒也是乐得轻松。

实在不行，到时候他们再来作一个和事老，也是不错的事情。

被孔二缙这般挤兑着，那少女却显露出了远对方更加平静的气度，淡淡一笑，然后说道：“钱呢，我自然也是有的，不过资金量的确有些大，我需要找父母和家人进行一些调集，不过肯定是可以到账的——这位姐姐，三天之内，我将钱调过来，这样可以么？”

她说得真诚，那穿着束身旗袍的美妇笑盈盈地点头说道：“自然可以，对于这样数额比较大的拍卖品，我们慈元阁愿意一切都从客户的角度来考虑，所有什么都是可以谈的。”

听到双方这般说，孔府的孔二缙方才讪讪地笑了两声，坐回了位置上去，不过这时那黑衣少女却提出了一个要求说道：“钱，我这里没有问题了，不过花这么多钱买这么一件东西，我也想亲手摸一下，是否真的是飞剑，姐姐，你看这可使得？”

这要求并不过分，旗袍美妇自然没办法拒绝，而且这众目睽睽之下，也不担心有什么变故，于是那黑衣少女下了楼，来到了展台之上，沉重的玻璃匣子给打开，她伸手过去，开始仔细打量起来。

她看得仔细，一看就知道是懂剑之人，然而两三秒中过后，我身边的一字剑突然眉头一竖，豁然站了起来，高声喝道：“不对，有诈！”

第五十一章 洛氏飞雨

我的视线已经从展台之上收了回来，毕竟一个豪门少女并不是我所要关注的点，拍卖会之后会有一个庆功会，届时在场出手竞拍过东西的各路土豪都将会出席，而我也能够在这里面找到一些人作交流，比如总局许老曾经对我说起的崂山道士，如果能够获得他们的支持，我的行事只怕会好许多，然而一字剑这般说起，我顿时就是一愣，有些莫名其妙，不知道那个才十四五岁的小姑娘能够耍出什么花样来。

要晓得，除了一字剑之外，崂山的无尘真人也在现场，敢在这两个天下十大面前使诈，难道她是嫌命活得太长了？

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却见一字剑手掌朝着茶桌之上猛然一拍，人如离弦之箭，倏然从那窗口飞奔而下。我与一字剑之间的那方桌轰然倒下，碎成数十块，而我则冲到了窗前来，扶栏而望，却见一字剑从二楼跃下，跳上了那宽阔的方台，而那黑衣少女却陡然一转身，竟然出现在了旗袍美妇的身后，刚刚拿在手中鉴赏的秀女飞剑此刻横陈在了妇人雪白的脖颈之间，接着她嘻嘻地笑道：“果然真的是飞剑唉，我能够感受到里面的剑灵了，虽然只有一点点，很幼小，但却是真的……”

寻常人面临着一字剑黄晨曲君如此凛然而来的压力，肯定就已经崩溃了，然而她却根本没有当作一回事，尽管挟持着旗袍美妇，但是眼珠子却直勾勾地看着那把并不算长的秀女剑，脸上的笑容洋溢，仿佛得到了心爱玩具的小孩儿。

慈元阁的掌控能力十分厉害，这台上一出了状况，立刻从隐秘处冲出了二十来个同样劲装打扮的慈元阁高手，也有组织者立刻安抚和疏导起了场中的拍卖者来，那个胖胖的慈元阁阁主方鸿谨快步冲到了台下来，直勾勾地瞧着将自己的身子隐藏在旗袍美妇身后的黑衣少女，高声说道：“你到底是何人，为什么要过来我这拍卖会捣乱？”

那黑衣少女傲然说道：“本姑娘行不更名，坐不改姓，滨海洛飞雨是也！”

洛飞雨？

听到这个名字，大家伙儿面面相觑，不知道江湖之上怎么出了这么一号人物来，而在一片震惊和恼怒之中，却有一个人哈哈笑了出来：“我就知道，你小小的一个女孩儿，哪里可能拿出这么多钱来呢？给我猜中了吧！方阁主，我跟你打一个商量，我刚才出的价格依旧作数，

只要你将剑给完好无损地夺回来了，我最后出的钱，立马拍出来，钱货两清，你看可好？”

这个兴高采烈的人自然是孔府中的孔二缙，按理说他这话儿也是让慈元阁吞了一根定心针，只不过在这样的情形下，如此的表现也着实有些幸灾乐祸了一点儿，让人感觉这位孔府二公子到底还是有些少爷秉性。方阁主也只是微微一拱手，然后对着那位自称洛飞雨的黑衣少女说道：“这位朋友，青山不在，绿水长流，江湖说大不大，说小不小，抬头不见低头见，何必刀剑相见？你若是此刻将剑放下，然后将我们二掌柜给放了，我以慈元阁的信誉起誓，定不会为难与你！”

他说得诚恳，显然也是有息事宁人的态度，然而那黑衣少女却苦着脸说道：“胖叔叔，可是我好喜欢这把剑，那怎么办？”

这话儿直接将方阁主噎得半死，好嘛，您喜欢，喜欢就能够得到的话，我还喜欢三宫六院七十二妃呢，问题是得有七十二个女人愿意跟我啊？世间哪有这般的美事，他晓得这女孩儿既然胆敢冒天下之大不韪而动手，自然是铁了心地要闹了，当下也是瞥了一眼矗立在旁的一字剑。

慈元阁招揽一字剑当作供奉，自然是花费了不少的心思和费用，平日里好吃好喝地养着，可不就是等着今日么，这一回可是慈元阁重整旗鼓的大日子，秀女剑丢了也就丢了，不过这玩意就是面子，倘若真的眼睁睁地被人夺了去，日后他们可还怎么在江湖之上混呢？

一字剑感受到了方阁主的意思，晓得是该自己出手了，当下也是一步踏前，平心静气地说道：“小妹妹，有的东西你拿了，没人讲你，但是有的东西你是万万碰不得的，便比如这把剑，那是会要人命的，你还是还给我吧？”

黑衣少女一脸天真地咬着嘴唇说道：“可是，可是我感觉它很喜欢我呢，我一握住它，它就欢快无比——它命中注定就是我的，你们不准分开我俩……”

少女故作天真的话儿让慈元阁和一字剑等人完全抓狂了，根本无言以对，而一字剑也终于失去了耐心，冷脸说道：“这么说，你是逼我欺负小辈咯？”

当他说起这话的时候，那黑衣少女的脸色也变冷了，不再是刚才那一副天真烂漫的神态，也是冷静地说道：“我说过，钱我有，而且它也能够值到一个亿，不过我却不会为了它花上一分钱——为什么呢？这把漓龙真武剑是我外公亲赐给我的生日礼物，至于如何到了你慈元阁的

手里，这个你们自然晓得，我不过是拿回我自己的东西，这个还要花钱的话，天下还有道理可以讲么？”

方阁主愤然说道：“你这小女孩，怎么满口胡言，这秀女剑明明是从南越古墓之中流传而出，后来被我爹慧眼识珠，从别人的手中收过来的……”

“从别人的手中收过来的？”黑衣少女冷声一笑，傲然说道：“不知道是你睁眼说白话的功夫厉害，还是你那死鬼老爹根本就没有跟你说过实话？不过不管这些，我想问你，这世间的飞剑，想要降服，是否需要一定的过程？你只需回答我，是与不是？”

方阁主有些迟疑地说道：“是……难道你想告诉我，你根本不用炼制这飞剑，便能够操纵……”

他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却见到横陈在旗袍美妇脖子上的那一把飞剑竟然倏然朝上扬起，带着一阵鸣笛而出，接着又转折而下，落在了她的心窝处对着。面对着这神奇的境况，方阁主完全陷入了震惊当中，喃喃自语道：“不可能，这根本不可能……这不是真的，你一定弄了鬼！”

黑衣少女愤然说道：“我就知道你们这些个正道中人，满口道德仁义，却个个都是虚伪的伪君子，这么明显的事实，却睁眼当作不知……”

她这边说着话，突然间那个旗袍美妇突然猛地一挣扎，脱离了黑衣少女的掌控，不过在这挣扎中，她胸口似乎受了点伤，踉跄倒地，方阁主一声惊呼道：“瑾言？黄供奉，快……”

听得招呼，一字剑稍微有些迟疑，不过却还是欺身朝着那黑衣少女抓去。

一字剑乃天下十大，这般的本事用来对付一个未成年的小女孩儿，未免有些以大欺小了些，就在我们以为他此番必会手到擒来之时，却见到那黑衣少女身子微微一动，竟然晃过了一字剑的随意一抓，手往头上一伸，整个人竟然朝着二楼飞了上去。我在楼上瞧得仔细，却见楼顶与这黑衣少女之间，是有一根银线连接，想必她是通过某种丝状物进行借力飞腾的。

黑衣少女一跃而起，跳上了从顶楼悬挂而下的巨大灯台之上，这身手矫捷得宛如灵猫，却是大大出乎了一字剑的意料之外，倘若是他刚才的出手只不过是为了应付方阁主的吩咐，而这一回倒是认了真，晓得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让这黑衣少女跑了，那可是会大大地丢了他一字

剑的面子。

在我的了解中，一字剑是一个视荣誉如生命的人，在他的眼中，一切的名声都是他最珍惜的东西，当下也是用上了全力，腾身而起，朝着那黑衣少女追来。

两人从倒吊的灯台一直飞跃到了二楼的包厢窗栏上，接着又是一连串的追逐，然而一字剑虽然快若鬼魅，但是黑衣少女却能够凭着银色丝线的手段，在空处借力踏步，倒也能够不落下风，不过一字剑显然是有些认真了，手中怀里一抹，那碧绿石中剑顿时光芒绽放，接着化作了一道疾电，穿越空间和时间，朝着黑衣少女的腿部射去。

他这一剑去得宛如闪电，那黑衣少女哪里能够逼得开，当下便是腿部受伤，栽落了一楼的人群当中去。

一字剑心中稍软，那剑势就没有再多凌厉，朝着黑衣少女的要害再进击，然而就在此时，我却听到人群之中传来一阵惊呼，却见下方红光一闪，那少女竟然消失不见了。

“血遁！这是血遁！”

有人高声喊了起来，显然是对这一招在惊叹，此刻我也坐不住了，直接从二楼一跃而下，跳到了地面上来，当着瞧见地上就只有一滩血，其他的则什么都看不见了。

从二楼跳下来的不光是我，还有许多准备看好戏，结果落空的高手，此刻一见，不由得都傻了眼。

这洛飞雨，到底是什么人啊，小小年纪，居然这般厉害？

第五十二章 崂山渊源

此间的情形牵动了茶楼无数人的心思，众人纷纷而下，跳到了一楼的人群中，而刚才洛飞雨消失的地方则留下了一滩的鲜血，显然在逃离之前，这黑衣少女也是受过了伤的。

这所谓“血遁”，其实是一种魔功，我先前讲过，正道功法讲究正统缓和，厚积薄发，而邪派的功夫则更讲究的是独辟蹊径，抄近路走小道，所以比寻常修行者更加容易成功一些，而又因为基础不扎实，风险也很大。不过对于我这个道魔双修的家伙来说，更加能够明白，无论是什么修行法门，只要不惟初心，行良善存真之事，便也没有让人诟病的地方，毕竟这不过是一种“术”，而孰好孰坏，无从得知。

当今世界的风气也是如此，包容并蓄，开放兼容，连总局许映愚这种玩弄巫蛊的高人都成为了大佬，更何况是别的呢。

从刚才双方的交流来看，我也能够肯定，那把价值巨万的秀女飞剑，其实原本应该就是那黑衣少女的，人家此番前来大闹拍卖会，不过是想要拿回自己的东西，这也正是在场豪雄，包括我以及崂山数位顶尖高手都没有出手的缘故。而且这里面的对错暂且不评判，光论胆气，说实话，我尽管自谓早熟，但是这少女胆敢在这有着两位天下十大众人，以及无数高手跟前谈笑风生、面不改色，着实要让我竖起一根大拇指来。

大家瞧见如此场景，倒也忘记了去追寻黑衣少女，唯独有此间苦主，也就是慈元阁的方阁主带着肥胖的躯体挤到跟前来，蹲身从血液中揪出一根不断扭动的黑色虫子来，青着脸凝视一番，然后对左右手下吩咐道：“给我追，她一定逃不了多远……”

诸般慈元阁弟子轰然应诺，一时间却是走了大半，而方阁主又朝着一字剑看了一眼，眼神中充满了期盼，一字剑沉吟一番，这才答应道：“也好，我追着过去问问，看看那小女孩儿到底是什么来历。”

这话儿说完，本来不愿多事的一字剑方才微微一动，人便消失在了最近的一处窗口中去。

连续两拨人离开之后，主持拍卖会的方阁主这才走到了台上，想着诸位群雄拱手，故作平淡地笑道：“除了点小乱子，惊扰到了各位，不过相信在我们慈云阁的诸位供奉追索下，很快就能够将事情解决的。好了，今天的拍卖会就到此圆满结束了，以后的每年九月，我慈云阁都

会举办相应的拍卖会，展出各种诸位所需要的物品，修道路漫漫，我慈云阁将会陪着诸位，一路走下去。下面做一个预告，明天的秋天，我们将会芜湖见面，确定的拍卖品有神秘天山神池宫出品的九尾缚妖索，以及民国阵王屈阳真本等等，请各位若是有空，一定前来捧场……”

这方阁主倒是一个临危不乱的角色，刚才如此闹腾，而且那拍卖价达到一个亿的飞剑都给人抄走了，他却似乎没有受到多少影响，有条不紊地预告起了自己明年的计划来。

我感觉对于慈元阁来说，其实这么一把剑的损失并不算什么，而是黑衣少女跟孔府相互的抬价，以及那个一亿多的成交额，似乎更重要一些。

有了这一亿的名头，其实也算是将此番局面给打开了，至于安保措施的问题，日后弄一个法阵之类的，或许也就能解决了。

如此说来，我倒也能够理解他此刻患得患失的心情了。

拍卖会结束之后，慈元阁邀请所有出手拍过东西的客人移驾附近的会所用餐，并且商讨后续的交易问题；而在此时，我却已然跟崂山的两位道长搭上了关系，攀谈了起来。此次拍卖会上，崂山的出手并不多，只拍了几样炼器的材料，看得出来，尽管同样是鲁东的修道豪门，但崂山的经济实力远远逊于孔府这样的巨无霸。

不过穷是穷了点儿，但是无论是不善言谈的无尘真人，还是严肃认真的无缺真人，两者的修为和德行却远非我所看到的孔二缙所能够比拟。

我以茅山掌教陶晋鸿的弟子与两位长辈交流，恭敬有礼，倒也颇合两位道长的胃口，许是因为觉得此处拍卖会过于铜臭，所以他们都不愿意再去蹭一顿饭吃，留了一位弟子在这儿处理后续的拍卖事宜之后，邀我去外面饮茶。

我此番前来，除了增长见识之外，其次也是想要拉拢一些高手助阵，环顾一圈，跟慈元阁这般满脑子铜臭的商人很多，但是真正能够愿意挺身而出、承担责任的人却少得可怜，那孔府虽说蒙受皇恩，但毕竟当年一分为二，留在鲁地的本家又曾蒙受过几次冲击，平日里足不出户，一副生人勿近的模样，第二代虽说挥金如土，但怎么说都不像是能够挺身而出的人，反倒是抓住这崂山之上的道士，更有意义一些。

这般思量，我便也欣然应邀前往，双方都不是什么有钱人，便来到了离茶楼不远的一处素斋之中，简单的饭菜，最好的主菜也不过是一盏酱豆干，不过双方聊得倒也不错。

饭食简单用过，双方坐在一起饮茶，席间只有我和无尘无缺三人，我们各自的随从则在大厅中等待，那无尘真人别看话语不多，但是目光如炬，竟然能够瞧出被李道子符箓隐去气息的小白狐儿和布鱼的异常来，问我这两位随从，似乎并非我族。

对于他的问题，我也不好隐瞒，当下便将小白狐儿和布鱼异类的身份给两人讲起，然后又将我这两个部下的来历，以及一路相伴的表现，娓娓道来。

当说到小白狐儿与李道子的关系之时，无缺真人抚须说道：“李道子前辈说的其实不假，很多时候，动物其实比人更加可爱，只要能够引得走上正途，那就是无量功德。”

两人对小白狐儿连连称赞，而当我讲到了布鱼的来历之时，那半天才搭上一句话的无尘真人却大惊失色地说道：“癡道人？那人可是叫做姚耀威？”

我有些莫名其妙，不知道这个惯于沉默的老道士为何如此激动，当下也是摇头说不知，此事我也只是听余佳源的转述方才了解一二，具体的事情我倒也不是很清楚。听我如此说，那无尘道长和无缺道长两人对视一样，却对我说道：“不知道能不能将那布鱼叫进来，我问他几件事情？”

我能够感受到对方并无恶意，于是点头说好，然后叫了大厅中等候的布鱼余佳源进来问话。

瞧见了一脸迷茫的布鱼，那无尘道长仔细打量了他几眼，忍着激动的心情再次问起了刚才那个问题：“孩子，你的师父，可是叫做姚耀威？”

布鱼不晓得这两个老道士为何对自己这般热切，不过在看了我一眼，得到了我肯定的眼神之后，这才老实地回答道：“不是，我师父叫做癡道人。”

无尘道长苦笑道：“孩子，世间哪有人道号叫做‘癡’的，你师父难道没有告诉你他别的名字么？”

布鱼摇了摇头，说没有。

这老实孩子是在癡道人的指导下化形，并且认识这个世界的，他哪里晓得这些？无尘道长也晓得布鱼不会撒谎，于是又问道：“那你师父有没有讲过自己的来历和传承呢？”

布鱼又是摇头，说没有，师父从来没有说起过自己的来历。

这家伙倒是一问三不知，不过这也怪不了他，毕竟刚刚化形的布鱼什么都不懂，癫道人告诉他什么，他便知道什么，太多的思考能力暂时还没有形成，不过大量的规矩倒是背得满满当当，看得出来，那癫道人对于布鱼的期待还是蛮大的。这回崂山二老却是有些无奈了，不过这时无缺道长却是想起来一事，又问道：“孩子，你师父可曾教过你什么本事？”

这话儿问到了根子上面，布鱼有点儿犹豫了，又看了我一眼，我笑着点了点头，可是布鱼还是有些拿不准，低声对我说道：“老大，尾巴妞告诉我，说这世界上的坏人太多了，不能随便将自己的身份和功法告诉别人……”

布鱼的老实让在座各位都不由得噗嗤一笑，要晓得作为妖属异类，向来都是茹毛饮血之辈，也是人们心中的恶物，不过此刻的他却还有些害怕恶人，也着实让人觉得可爱。我点头笑道：“无妨，这两位真人是陈老大的朋友，也是江湖上鼎鼎有名的大家，泰山北斗，你直说便是了，不用担心。”

得到了我的吩咐，布鱼方才“哦”的应了一声，然后说道：“师父最初教我炼化喉中妖骨的功法叫做华盖练形论，而后又教我《金盖心灯》、《清微丹诀》和《太上三洞神卷》，至于手段，他曾经教过我小冲十六路剑法……”

听到这儿，无缺道长对着自己的师兄激动说道：“对了，对了，那癫道人，正是我们失踪二十年的无涯师弟！”

第五十三章 母蝗踪迹

“什么……”

布鱼有点儿震惊了，难以置信地往后退了一步，犹豫地看着面前的这两位老道士，不知道到底怎么回事，而无缺道长却激动地说：“《清微丹诀》和《太上三洞神卷》乃道门典藏，但凡学到之人，必然都会有所涉猎，但是《金盖心灯》却是紫阳真人孙玄清传承而得，而小冲十六路剑法则是我崂山道士所特有的独门绝学，所知者不多，那癫道人倘若不是我无涯师弟，又是何人？”

无尘道长点头，问起了布鱼师父癫道人的音容样貌，日常起居的行为习惯，越发地确认了这事儿，当下也是起身来拉着布鱼的手，询问起了这些年来两人的经历。

布鱼起先还觉得生疏，但是当无尘道长那温热的手掌与自己紧紧相握，原本有些拙于语言的他顿时就感觉到一种说不出的亲切，当下也是将自己从安南一路逃亡北上，遇到癫道人之时的情形，以及这些年来癫道人对自己的交道与生活中的点点滴滴，一一讲来。刚开始他还只不过是为了述说而述说，然而到了后面动情之处，整个脑海里却充斥着那个时而癫狂、时而严厉、时而又有些慈父般温柔的师父，言语哽咽，泪水也不由得滑落到了脸庞下来。

当他还是食狗鯨的时候，便一心想要求道，想要成为一个修道之人，然而他自从逃离了那树婆婆的控制之后，一路仓皇，却是没有一个人能够将他当作人看待，更不要说教他东西，一路上他曾经跟一些修行者打过交道，不过最后却被当做异类，要么就是想要猎杀于他，要么就是想要拿下他，然后去做恶事，唯独癫道人把他当做一个正常人，一个可以传承衣钵的徒弟。

虽说癫道人对布鱼有着近乎苛刻的要求和规矩，但是布鱼却并不以为是难处，反而觉得修道之人就应该如此，克制自己心中的欲望，然后方才能够体悟自然，体悟天道运转之规则，从而让自己走得更远。

他本以为可以随着自己的师父一直在山中修行，在修行的路途上面一步一步地走下去，一直到体悟天道的那一天，然而所有的一切，都被一场突如其来的杀戮给毁灭了……

说到后面的时候，布鱼整个人都处于一种对往事的缅怀，以及对师父浓重的回忆之中，泣不成声。

崂山二老也是仰头闭目，流出了热泪来，瞧见布鱼哭得像个小孩子，无尘道长抓着他的手臂，温言说道：“孩子，你以前受苦了，不过现在既然知道了你是无涯师弟的徒儿，我崂山定不会再让你如此飘零。”说完这个之后，他又问起了癡道人之死，那布鱼泣不成声，我便在旁边解释了闵教以及血色码头大战的一系列事情，还有我与布鱼前尘往事的缘分，又谈及了现如今的布鱼已然加入了宗教局，在我麾下做事。

听得我的言语，崂山二老站起身来，对我躬身行礼，替他们死去的师弟向我道谢，这份情谊，他崂山自然铭记于心。

我当下也是摆手客气，说这不过是分内之事，无需多言，而崂山二老又谈及了自己的师弟无涯子，原来他却是在十年动乱之中受到了冲击，精神出了一些问题，后来就不知所踪了，崂山本以为他已然死去，却不料这师弟竟然辗转流落到了滇南一带去。这段经历无缺道长说得并不清楚，不过言语之中，对于癡道人的愧疚却一直存在着的，说到后面，便开始讲起了让布鱼认祖归宗之事来。

这事儿布鱼那不得准，朝我望来，而我却是巴不得跟崂山拉上一点儿关系，要晓得崂山道士擅长于驱鬼捉妖，镇压僵尸，诅咒解咒，传统中医，地脉风水，内家功夫，当年曾经与茅山道士齐名，虽说后来有些没落了，但却也是底蕴深远，当下也是劝他，说能够重归崂山，想必也是他师父的心愿。

听到这儿，那布鱼却也不再犹豫，直接跪倒在地，对着崂山二老三叩六拜，高声说道：“弟子布鱼，拜见两位师长！”

布鱼虽说出身异类，但是本性纯良，而且又是无涯道人的唯一传人，崂山二老似乎对那位师弟有着许多亏欠，十分想要弥补，此刻瞧见布鱼这般恭谨，当下也是心花怒放，脸上露出了满意的笑容来，而那崂山掌门无尘道长更是抚掌大笑，连说了三声“好”，接着从怀中拿出了一张手掌大的玉质令牌来，上面用古朴简约的风格雕琢着一只长腿仙鹤，他递到了布鱼的手上，然后说道：“这是我崂山真传弟子的令牌，你且收着，日后见到崂山子弟，只要亮出此物，便可获得最大的帮助。”

布鱼有些犹豫，旁边的无缺道长则抚须说道：“除了表明身份之外，这令牌之中还封印着一匹红顶仙鹤，必要的时候可以以血召唤而出，带着你脱离险地——这鹤名令乃茅山掌门弟子的信物，掌门师兄倒是也舍得……”

布鱼即便是再单纯，也晓得此物的重要，当下连忙推脱，说这可不行，他到现在还没有拜入山门，哪里能够受得起这东西？

无尘道长故作不满地说道：“这东西既然给了你，你便接着就是了，我送出去的玩意岂有收回来的道理？不过说到拜入山门，这事儿可得抓点紧，毕竟修道之人，除了体悟天道，也讲究传承，你既然是无涯师弟的弟子，那么怎么着也要跟我们返回崂山一趟，拜见一下列祖列宗，这方才是正理，你说是吧？”

布鱼勉强接过此物，不过却为难地说道：“两位师长，虽然我也想跟你们回山，不过此刻公务在身，只有忙完此事，方才得以成行……”

那无尘真人有些诧异，问道：“因为何事？”

我听到两人对话，心中终于暗自欢喜，晓得此刻也算是走上了正题，不过却装作镇定，听布鱼跟崂山二老讲起了东营蝗灾的情形，以及倘若阿伊紫洛的猜测作得准，后果必然极为危险，听到布鱼的话，那无缺真人抚须说道：“东营蝗灾，闹了两年，我们也曾经得闻，不过一来时间比较短，而且骤发骤停，倒也不曾关注，不过后果倘若真的这般眼中，身为鲁东这一代的修行者，我们自然不能袖手旁观，坐看东营民众饱受荼毒，师兄你怎么看？”

无尘道长也点头，说道：“我齐鲁大地人杰地灵，岂能成为那宵小培植祸端的地方？风魔、魅魔，我也曾经闻过他们的恶名，不过却一直不曾交过手，现如今既然风云际会，碰到了一起来，那就交一回手咯？”

我起身拱手，向两位表示高义，正想深入交谈，这时外面的小白狐儿拿着移动电话走了过来，对我说道：“哥哥，淡定大哥打电话过来了，说阿伊紫洛发现了母蝗的线索，事情紧急，先一步赶过去了，让我们如果这边的事情完了，尽快过去与他们汇合。”

我见到电话还没挂，接过来，听到电话那头的徐淡定跟我汇报道：“大师兄，事情有点紧急，我简单跟你讲一下，阿伊紫洛她通过研究虫卵的分布，发现了一个定向信号的源头，她用自己的蛊虫进行辨识，然后大约确定了位置，这事儿已经通报了努尔和谢局长，努尔的意思是赶紧带队过去，尽早将那玩意给找出来，灭杀掉，免得留有祸端——主要是我们也估不准，不知道蝗虫什么时候会爆发，一旦出现的话，到时候就难以控制了。”

我点了点头，让徐淡定他们尽快召集人马前往，而我们则立刻赶往过去，尽量跟他们一起汇合。

匆匆交流过后，我也没有时间再与崂山诸人交流，将此事给他们说起之后，匆匆告辞，而崂山二老虽说会出手相帮，不过他们在潍坊

还有许多未了之事，自然不会就这般地跟着我们离去，相约了时间之后，我们彼此告别，然后有林豪开车，一路朝着徐淡定在电话那儿说的傅家窝屋子那儿行去。

林豪开车，一路飞驰，不过路途遥远，又有颇多山路，当我们赶到地点的时候，已然是夜幕降临之时，这个村子位于黄河出海的河道北面，有大片大片的滩涂地，我们赶到的时候，大队人马并没有进村，而是藏在了村外的一片高粱地旁侧，我下了车，按着电话的提醒与努尔、徐淡定等人会面。双方见面之后，徐淡定简单解释了一下此刻的情形，说有些担心村子里面的人有内应，这般大摇大摆地进去，唯恐惊扰了别人，故而先前一直配合着阿伊紫洛在外面取样。

我将在潍坊拍卖会遇到的事情跟两人讲起，从拍卖会的火爆场面，到巨额交易，以及黑衣少女洛飞雨的突然出现，以及布鱼的身世之事，两人听得惊叹连连，而在此时，前面有人喊道：“阿伊紫洛回来了。”

第五十四章 河滩设伏

阿伊紫洛踏着夜色，带着人走了过来，瞧见我也在场，当即也是随意点了点头，然后叫人聚拢，从随身的箱子里面掏出了好几个玻璃器皿来，用手电照住，只见里面装着地果然都是泥块，不过看到标识，分别是河滩、滩涂以及农田里面取来的样品。在此之前阿伊紫洛已经对这些样品做过了检查，此刻也是摆开来对我们说道：“基本上已经查明了，在东营所有取到的样品中，这里虫卵的密集程度是最大的，普遍高出其他地方两到三倍，由此来看，母蝗就在附近。”

这是一个让人惊喜的消息，不过对于她的判断，努尔却提出了异议来：“之前我们了解到，母蝗排卵，基本上是走走停停，这儿的密度这么多，或许只能说明它再次停留得比较久一点而已，并不能说明它就在这附近。”

阿伊紫洛摇了摇头，然后说道：“不是的，任何一只母蝗，它排卵的能力都是可以无限大的，但是控制能力却受到限制，这是跟阿勒厄蝗的自身等级有关系，一般来讲，倘若是布下这么多的虫卵，它必然不会相隔太远的距离。可以想象，当蝗灾再次爆发起来之后，这儿将会成为附庸母蝗的大本营，而它也是通过这些蝗虫的激素信息传递，影响到在其他区域诞生的蝗虫，从而将整体的蝗灾掌控在手，最终为了炼制的灵蛊服务……”

我点了点头，然后指出来道：“既然如此，对方是如何控制那头母蝗的？”

阿伊紫洛摸着这地下的玻璃器皿，沉声说道：“对方是一个十分厉害的蛊师，又或者对于母蝗之类的异类生物有着十分深刻的了解，所以才能够布置出这么大的一盘棋。我不知道具体的方法，所以才需要诸位在今夜一战中，将那东西给揪出来，千万不要有所闪失，因为我们只有这么一次主动的机会，要是错过了，只怕后面的节奏就要被动地跟着对方走了。”

我回头看了一下周围，此番前来傅家窝屋子的除了特勤一组的所有在职人员之外，还有市局行动处的二十多名人员，以及临时调集的武警，人数也足有四十多人，全副武装，有了这么多人在，勉强也能够抵消一些对方高端战力上面的优势。

因为努尔和徐淡定将特勤一组的人员全部都拉了过来，我还特意问了一下还躺在医院里面的赵中华，询问了他的安全状况，努尔告诉

我，说在出发之前，已经将他送到了泉城去，由省局的人员帮忙照看，等伤势稍微稳定一点了，便将他送返回京去养伤，此次行动就不用他参加了。

对于这个安排我表示满意，不过心中还是有些难过，赵中华是此次任务中我们第一次的战斗减员，这是以前很少见过的事情，不知道接下来与弥勒和其余幕后凶手的较量，是否还会有更多的伤亡呢？

我摇了摇头，特意不去想这件事情，然后问起了阿伊紫洛后续的计划，她告诉我们，说她将会通过一个神秘的仪式，来确定那母蝗的方位，如果有可能，她或者还能够将那罪魁祸首给引导出来，而我们所需要的，则是确保那母蝗不会遁走，因为那东西的智商十分高，如果被惊扰到了，想要再次引诱其上钩的话，可能性基本就为零了。

谈到这个问题，努尔告诉我，说我们可以布置一个限制的法阵，等到那母蝗一入瓮中，便将法阵启动，使用法阵之中的牵扯之力，让它根本没有办法逃脱出去。

阿伊紫洛否决了这个提议，她告诉我们，说阿厄勒蝗母虫是一种极为敏感的生物，它能够感知一切与现场环境所格格不入的东西，包括我们预设在地下的法阵，倘若有这个东西，它一定不可能钻入其中的——法阵的确是一个很不错的方案，问题在于其隐蔽性和突然性，这个如果解决不了的话，我建议还是不要尝试。另外还有一点，那就是此物能够进行灵体和实体之间的相互转换，也就是说，它会陡然消失，又陡然出现，一切都无法用炁场来进行捕捉，所以要将它给拿住，难度十分大……

听完阿伊紫洛提出的难点，我却微笑着说道：“关于阵法的布置，这个我来解决，除此之外，还有就是对付守护母蝗的那些人，这里面倘若有风魔、耿传亮乃至弥勒的话，我们这儿的战斗力就显得有些相形见绌了，这才是一个极大的问题……”

这话我所在了点子上，不谈对方的其余战力，光说我刚才谈到的那三人，虽然特勤一组的高手众多，但是能够与其正面交手的，恐怕也只有我、努尔和徐淡定三人，张大明白勉强能够算半个，至于其余人，小白狐儿是爆发型的，张励耘和布鱼欠一点儿火候，张良旭、张良馐和张世界这三人对于寻常角色还算强势，但是在这些顶级高手面前却终究还是先天不足，而至于林豪，他能够保住性命，那已经算是谢天谢地了。

除了特勤一组的成员，市局派来协助配合的这二十多人里面，

近半都是修行者，不过高端战力欠缺，最厉害的有两人，一位叫做王歆尧，是泰安龙门派的弟子，另外一位叫做崖真瑞，出自孔府门生，不过说到修为，恐怕也就能够和张世界等人持平。

至于阿伊紫洛，我倒是一直没有见过她出手，不知道她具体的手段强不强。

当然，人多势众也有人多势众的好处，超过一个加强排的武警，荷枪实弹，即便是天下十大，也没有勇气正面冲击，如此倒也不拥有太多的担心，当下我也是让张世界、张良馗和张良旭带着市局的人员与这些武警混杂在一起，跟他们讲解技术要点，千万不要遇事惊慌，只要等到关键时刻，朝着对手倾泻弹幕便好。

在做过了计划和推导之后，我开始布置人手，首先是确定了阿伊紫洛作法的场地，就在离黄河不远的一处河滩之上，这里有大量的芦苇荡以及浅滩，还有呼呼的河风，由徐淡定带着布鱼埋伏在芦苇丛中，防止敌人从河边逃逸，而努尔则藏身于树林之中，掌控整个局面，张大明白和张励耘分布西东，朝着村子方向遥遥掌控，至于林豪和三张，则与市局的王歆尧、崖真瑞一起，在努尔的整体指挥下行事。

而我和小白狐儿，则藏身在阿伊紫洛做法的地方不远处等待着，那母蝗一旦出现，立刻出手，使用八卦异兽旗将其定住，然后由王木匠将这虫子给擒下，而我们则准备着看护母蝗的那一拨人的冲击。

如此准备完毕之后，大家开始对表，接着阿伊紫洛缓步走到了空地之上，开始布置，她一没布坛，二不摆阵，若是开始往四周洒下黑色的粉末。

这粉末是用青草、虫粉、臭椿叶子和鱼腥草等物研磨而成，闻着有些怪怪的，而且阿伊紫洛散播的方式十分特别，似乎是按照某种仪式布下，整个人仿佛在跳着某种舞蹈，接着脚步越发地癫狂起来，身影恍惚，似乎能够幻化出某种光辉，绿莹莹的，接着她那条火红色的小虫也从身上爬了出来，星光之下，仿佛一只流萤，舞动着炫目刺眼的光华。

这样的舞蹈诡异而疯狂，似乎还充斥着许多诡异的力量在其中，我闭上眼睛，耳膜之中能够听到与河风不同的风声，小白狐儿紧紧抓住了我的手，低声说道：“哥哥，我有点怕……”

小白狐儿天生便是洪荒异种，这世间能够天然比她强悍的可不多，虽然此刻过于年幼，但是很难有什么东西让她生出畏惧之心来，我当下也是握紧了她的手，低声安慰道：“别怕，有我呢，不过是一条小小

的虫子，何必担心？”

话儿是这么说，不过我却也是放缓了呼吸，平静等待着，而阿伊紫洛在起舞一刻钟之后，终于不再停留，而是掐了一个古怪的法决之后，轻轻地印在了半空中，漫天的星光洒落下来，这印法似乎凝乳实质，与周遭的粉末融为了一体，接着那印法在极度的收缩之后，轰然炸开，陡然间竟然朝着很远的地方传播而去。

做完了这一切之后，阿伊紫洛朝着我们藏身的这边草丛俯身冲了过来，刚刚一停下脚步，立刻朝着我们身上洒下一种带着青草香的粉末，然后告诉我们道：“那东西十分敏感，这个可以掩盖住你们的气味。”

我点了点头，然后调节呼吸，安静等待，不知不觉过了许久，头顶的月亮藏进了云层之中，又偷偷地露了出来，正当我以为此法并不奏效的时候，突然间阿伊紫洛用胳膊碰了碰我，我抬头望去，却见一个西瓜大的物体从村庄之中缓慢地飞了过来，月光之下，那东西浑身接近于半透明的颜色，比之于蝗虫，更像是大一号的蜜蜂……

这就是我们寻找已久的母蝗？

第五十五章 阵封母蝗

这西瓜大的玩意在我看到的第一眼里，根本就不像是什么蝗虫，然而当它飞得近了些，却能够感觉到它那三角形的头部和鹅卵石的黑亮复眼，以及头部触角、触须的摆动，倒与蝗虫还有一些相似之处，而它的背上则有两组半月形的薄膜，则不停地鼓动着，发出了“嗡嗡、嗡嗡”的声音来，有点儿像是蜜蜂的采蜜声，月光下的它灼灼其华，发出了宝石一般流光四溢的光芒来，让人觉得此物果然并非凡品。

我的心中倏然一紧，舔了舔嘴唇，尽量地低下了头来，用余光去扫量那玩意，就是怕自己带着杀气的目光使得那母蝗能够感受到，以至于提前暴露了自己。

我一开始还以为就只是这么一头，然而却没想到就在这半透明色的母蝗出现时，但听到“刷、刷”的破空响声传出，接着便有直立如螳螂一般的公蝗出现，和正常孵化出来的蝗虫并不一样，这些公蝗许是专门被用来配种以及保护母蝗的用途，所以论个头居然有半米高，张亚舞爪的模样，反倒是手持长镰的螳螂一般。我晓得这阿勒厄蝗并非此界之物，既然能够被记载到佛经之上，必然有其神奇之处，当下也是平静地伏在草地中，默不作声地等待着。

除了一只西瓜大的半透明母蝗之外，还有超过五十头半米高大的公蝗，随着它一起前行。

这些公蝗普遍快疾，全身呈现出了墨绿色，头大触角短，前胸背板坚硬，像马鞍似的向左右延伸到两侧，中、后胸愈合不能活动，脚发达，尤其后腿的肌肉强劲有力，外骨骼坚硬，使它行走如风，成为跳跃专家，胫骨还有尖锐的锯刺，是有效的防卫武器，后腿一蹬，便如魅影一般出现在七八米之外的地方，如同传说中的影子杀手，有着让人不寒而栗的阴寒。

五十来头，倘若冲入人群，我们的人能够招架得住么？

我看向了旁边的阿伊紫洛，她的原意只是将那头制造祸端的母蝗引来，却不曾想到这母蝗的排场竟然如此之大，出行竟然还带着这么大规模的仪仗队，着实有些棘手。然而面对着我的质询，阿伊紫洛并没有理会于我，她的双眼泛着闪烁的光华，一脸狂热地看着远处移动着的蝗虫群，月光下她长长的睫毛微微抖动，饱满的嘴唇发光，显然是对这种从未出现过的物种有着一种狂热的兴致。

在此之前，这世间哪里会出现这种违反万物生长规律的巨大昆虫来，那能够孕育亿万虫卵的母蝗暂且不算，这每一只直立起来竟然有半米高度的公蝗，简直就是一场奇迹。

然而我们此刻所需要的，并不是科学研究和发现，而是要消灭这种根本不应该存在于世的怪物，我瞧见阿伊紫洛根本没有回应，当下也是暗自将左手朝着怀中掏起，然后耐心等待着那母蝗靠近这儿来。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了，尽管那些公蝗个个都是隐匿身形、行走如风的杀手，但是母蝗却是一个蠢笨的大胖子，我已经能够稍微瞧见了它整体的轮廓，能够清晰地数起它那完全退化得只剩几根触须的节肢以及甲壳，在我看来，这东西除了那两对负荷过度的翅膀和肥大的尾部之外，估计也就头部下方那咀嚼式的口器还算是比较强力了吧。

我们所要俘获的，就是这么一头除了拥有恐怖的生育能力之外，一无是处的肥大虫子。

两百米、一百米、五十米……

近了，快进了，我默默地等待着，瞧见那头肥大母蝗飞到了阿伊紫洛刚才曾经待过的平地上面，落下之后，圆滚滚的身体艰难地蠕动着，头顶上的一对触角四处蠕动着，那对晶莹黑亮的复眼光芒游弋，似乎很享受阿伊紫洛所配置的那种粉末。它在地上艰难地寻找着，似乎能够更接近这些，不过粉末就是粉末，融于无形之中，这使得美味在前而不得事，让它莫名的狂躁起来，用翅膀不断地摩擦身体，发出了刺耳的声音来。

我耐心地等待着，甚至连那公蝗从我眼前掠过，都波澜不惊，而当那肉乎乎的母蝗离我只有十米之遥的时候，阿伊紫洛的手突然扬起，朝着我这边挥来，我晓得时机已到，当下也是没有等到她的提醒，便将八卦异兽旗暗自捏在掌心之中，接着朝着我心中早就默定的方位掷去。

这套动作我心中早就预演了千百回，此刻一经施展，立刻如同行云流水，一点儿也不曾停滞，从第一面乾字旗根植入土，到最后一面兑字旗扎稳根基，前后不差一秒钟，而即便是如此迅速，那看似蠢笨无比的母蝗居然在一眨眼的功夫里，却是腾飞到了旗帜范围的边缘之处。

这母蝗在刚才的一瞬间消失了，再次出现的时候已经接近边际，这就是阿伊紫洛之前一直跟我们强调的一点，那就是阿勒厄蝗的母蝗拥有穿越空间的能力，稍微一不留神，便悄然没了踪影。不过它的逃亡在这一瞬间也结束了，却见八面令旗扎落地之后，一个猥琐老头凭

空踏步而出，一声高歌道：“雷以动之，风以散之，雨以润之，日以烜之，艮以止之，兑以悦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乌乎，这世上谁家法阵最是强，八卦旗阵找老王！”

一边高歌，王木匠的手指一边微微点起，一个又一个的透明异兽从阵旗之中浮现而出，狮子、鹿、马、龙、麒麟、咬钱蟾蜍、貅、鳌，当下也是横行而走，将这偌大的场地给围得水泄不通，阵里阵外，全数阻挡。

八卦异兽，阵法初成，一时间光华流溢，而王木匠高居阵中，俯仰天地，有一种掌控全场的威严，而已然快逃至边际的母蝗却再次消失了去，我的心中一紧，当下也是将背上的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从藏身的草丛中一跃而起，还没有仔细瞧看结果，却瞧见有两头狰狞可怖的公蝗势若奔马，朝着我这儿疾射而来。

这些公蝗智商倒也不差，晓得那母蝗被围，却是我在旁边筹谋，当下也是低头撞了过来，我不闪不避，手中的长剑微微一抖，朝着离我最近的那头蝗虫猛然斩了过去。

这公蝗的头骨坚硬如铁，饮血寒光剑斩在上面，宛如打铁一般，不过这畜生的脑壳到底没有我手中的长剑坚硬，却是被我从头斩到了胸腹之间，一股碧绿的汁液飞溅而出，有着一股浓烈的腥臭扑面而来。我有些担心这公蝗的血汁有毒，也是退了一步，然后剑出如疾电，将另外一头临身的公蝗给一剑截断成了两半，看着地上这东西头部的口器不断开合，当下也是朝着周围招呼道：“大家小心一点，不要给这玩意近身了……”

这样的公蝗对于我来说，不过是开胃小菜而已，毕竟对临仙遣策之中的神秘符文有了更深层次的理解之后，我个人的眼界和修为已经不能和以往同日而语了，不过这些东西对于普通人来说，却还是一种极具震撼力和视觉冲击力的玩意，一个不小心，说不定就容易造成巨大伤亡。

此刻的小白狐儿已经从我的身边跟着冲了出来，小妮子手中一根银箫，在空中微微挥舞着，发出了韵律十足的声音来，接着周围充满攻击性的公蝗便是一阵恍然，却是被她消磨了斗志。

我并不担心小白狐儿的安危，当下也是快步冲到了八卦异兽旗的边缘，瞧见刚才消失不见的那头肥大母蝗再次出现在阵中，肉乎乎的脑袋上面好像是受到了一些伤害，流出了黏糊糊的绿色液体来。我心中一喜，晓得有着八卦异兽阵，以及王木匠这般的操阵高手，倒也能够将

这玩意给限制于此处。我不知晓这母蝗除了一帮体型异常硕大的公蝗之外，是否还有别的守护者，只有将其拿住，这才是最重要的道理，当下也是不顾周围源源不断涌上来的公蝗，心中微微一动，却是从那炁墙之中，强行挤入了阵内。

这八卦异兽阵虽说是王木匠主持，但毕竟是我的东西，我也是能够操纵自如的，此番一挤进其中，发现跟着那母蝗一起被困于此处的，还有七八头公蝗，这些家伙原本四处撞壁，一肚子怒火，此刻瞧见一大活人挤了进来，却也是找到了发泄对象，潮水一般地朝着我冲了过来。

我微微眯住了眼睛，缓步上前，手中的长剑上下翻飞，却是毫不留情地朝着这些巨型蝗虫切割而去。

这七八个公蝗护卫倘若是按照修行者的概念来讲，却都有二三流高手的敏捷和力量，如此汹涌而上，也着实能够压倒许多人，然而对于此刻的我，不过是多挥几剑的事情，当一切清净下来的时候，我与阵中的那只母蝗遥遥对视。

两“人”相隔五米，默默而看，突然间，它的复眼一阵光华涌动，而我的心中，竟然生出一种莫名的恐慌来。

第五十六章 胖妞截胡

我下意识地往后退了好几步，这才反应过来，那该死的肥虫子根本就没有什么手段，刚才只不过是精神上的威压而已，可笑的是我这个大活人竟然给一头虫子给吓得连连后退，当我瞧见王木匠居高临下望来的那坏笑之时，心中顿时就恼怒不已，却是将左手放在了胸前，凜然结了一个手印，接着朝着前方平平一推。

【深渊三法，魔威】。

这阿勒厄蝗的母虫之所以能够让我产生恐惧，那是因为此物有着极为庞大的精神力量，要不然也可能影响到那亿万只的蝗虫成灾，此番精神冲击而来，寻常人早就已经头痛欲裂了。不过它虽说还是厉害，却并不来自深渊的魔王阿普陀，我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使用这魔威之法，朝着那虫子笼罩而去，整个空间的气息顿时就是一凝滞，接着这痴肥虫子从半空中直接跌落下来，然后张开口器，薄翅摩擦着身体，发出了一阵高频率的声音来。

这声音极具穿刺性，陡然听在耳中，就好像整个耳膜都要被刺穿了一般，我感觉脑袋似乎被人重重敲了一下，当下也是站立不稳，左右晃荡了一下，方才瞧见面前的这头虫子开始再次隐去了身形。

八卦异兽阵锁住了阵中一切生门，这小东西即便是能够平层跃迁，却也潜不出这范围之中去，我当下也是强忍着耳中轰鸣之声，继续将魔威给散发出来，接着开始试图感应起这东西的方位。

母蝗能够将自己的身体在虚无和现实之中自由转换，但是却并不能在虚无之中坚持多久，所以即便我没有感应到它的存在，几秒钟之后，这玩意最终还是出现在了我左边的方向，我余光瞥见，当下一剑递了过去，剑锋凌厉，却是有想着将这东西给直接斩杀当场的意图，不过就在我一剑疾出之时，阵外的阿伊紫洛却惊声尖叫道：“不要，这母蝗留着还有大用的！”

按照我的想法，一剑刺死此物，那边是一了百了之事，不过我对于蛊虫之事终究并不了解，而阿伊紫洛却是连许映愚许老都看重的专家教授，当下也是无奈地将剑尖微微一错，放弃了对这玩意的杀戮，而是想用剑脊将其拍晕了去，不过仅仅就是这么稍微犹豫一会儿的功夫里，那母蝗却是又获得了一下喘息之机，再次陷入虚无之中。

母蝗刚才那一声穿透云霄的尖叫，传播甚远，我晓得这定然是

在通知看护它的人，时间紧迫，我们倘若不能够在敌人来临之前将此物给解决了，后患无穷，当下我也是顾不得脸面，朝着头顶上主持法阵的王木匠大声喊道：“老王，帮忙将这虫子拿下……”

王木匠其实早就已经枕戈以待，不过却假惺惺地袖手旁观，就等着我开口求他呢，此刻一听得我的话儿，当即便开出条件道：“拿住这条小虫子，对于我王木匠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的事情，不过咱们事先可得讲好了，以后你没事可得经常放我出来，要不然这事儿可没门——每次出工出力、干苦力活儿的时候，总有俺老王的份，其余时间，却让我在那令旗中封着，这像话么？”

我手中的长剑微微一转，厉声喊道：“你说什么就是什么了，费什么话儿？快点搭把手！”

我的爽快让王木匠有些犹豫，不知道我到底讲的是真的还是哄骗小孩儿的话，不过当我瞪了它一样之后，也不敢再多拖延，双手一挽，从那烝墙之中抽出一条游走蛟龙出来，直接扔入场中，却见那龙在半空中如鱼游动，钻了几个回合之后，伸爪一探，却有一阵白光浮动，那虫子带着尖利的叫声出现在了 my 眼前，而无论它如何扭动身子，却都逃脱不了这无形之龙的掌控。

擒住此物，我回头朝着阿伊紫洛问道：“抓住了，现在怎么处理？”

“用这个袋子装着，将绳子系紧就好了！”阿伊紫洛浑身激动，从怀中掏出了一个布袋，朝着阵中掷来，上方的王木匠将法阵放开，我伸手一抓，却见是一个绣着两只人脸蜘蛛的荷包，也没有多做犹豫，将这布袋打开，那无形之龙擒住了那母蝗，朝着里面轻轻一放，接着再次腾空，回归于阵法边际之上。

我将绳索系紧，将其高高举起，兴奋地喊道：“拿到了！”

这一声兴奋无比，接着听到阿伊紫洛焦急地朝我喊道：“给我，快拿给我。”我不知道这是何缘故，不过却也不敢违背她的要求，走到阵边，手一收，却是拨开了法阵，将这扭动不已的荷包放在了她的手掌上，然后问道：“怎么，如此可曾保险？”

阿伊紫洛接过我手中的黑蜘蛛荷包，从长辫之中抽出了两根银丝，在袋子首尾做了几下缠绕，这手法奇妙，而随着她最后将银丝捆住，里面的母蝗竟然停止了挣扎。

直到现在，她方才长舒了一口气，然后兴奋地说道：“没事，自然没事——这袋子能够锁住一切虫蛊，但有妄动，立刻消减，它应该算

是服帖了！”

我这才放下心来，左右瞧去，却见阵外被隔绝的四十多头公蝗要么被法阵周遭的八兽弄死，要么被紧急赶到的其余人给清理了去，至于我们担心的守卫，却没有见到一个——难道我们的猜测有误，这母蝗真的是独自居住，这后面并无阴谋？

我心中疑惑，朝着周围喊道：“努尔、淡定，有没有人受伤？”

努尔这边说没有，而徐淡定却朝着阿伊紫洛喊道：“我们这边有位同志被那公蝗的刀锋割了一下，伤口开始发肿变黑了，张教授，你能过来看一下么？”

阿伊紫洛闻言，将那装着母蝗的袋子往腰间一系，然后朝着徐淡定那边的方向走去，而我不敢让这母蝗离开我的视线，当下也是让王木匠将法阵给收起，整理好了八面令旗，正想朝着那边走过去，却见阿伊紫洛左侧的草丛中突然有一个黑影倏然而起，陡然出现在了她的身后去，手中有一根棍子高高举了起来，当即感觉到浑身不寒而栗，朝着她大声喊道：“阿伊紫洛，后面有敌人，快闪！”

与我一同喊出声来的则是小白狐儿，她略带着惊喜的声音喊道：“胖妞，你住手，不可以！”

听到小白狐儿的喊声，我方才晓得这个出手偷袭的黑影子，却正是个子小小的胖妞——我们在此之前，曾经做过好几个方案的推演，就是防备着敌人的偷袭，然而却没想到在这重重包围之下，胖妞却凭借着自己体型的优势，潜入此中，可笑的是我们还以为敌人迟迟未曾反应呢。

胖妞从草丛中骤然跳出，待我这边出声提醒的时候，阿伊紫洛却只来得及微微一转身，用手来挡，却见胖妞的棍子第一棒打在了阿伊紫洛的手臂，接着顺势一个转折，直接敲在了阿伊紫洛的额头上。

咚！

这一下狠厉，阿伊紫洛应声栽倒在地，而胖妞则贴近了她的身体，手往腰间摸去，很轻松地将那装着母蝗的袋子给摘了下来。

阿伊紫洛，死了么？

即便是经历过了无数的大风大浪，但是在那一刻，我的心猛然痛得不行，一边是我曾经生死与共的儿时玩伴，一边却是配合我们行动的专家学者，胖妞竟然如此残忍地将阿伊紫洛给敲倒在地，生死不知——它怎么可以做出这样的事情来？

不可原谅啊！

所有的一切，都没有办法挽回了……

我整个人的情绪都处于一种剧烈波动的状态，身子微微一阵停滞，反倒是小白狐儿已然近了胖妞的身边，我瞧见此情此情，当即也是将所有的感情都给收敛起来，朝着小白狐儿大声下令道：“尾巴妞，抓住它，不要让它给跑了！”

小白狐儿闻得我言，大声应诺，然而手中的银箫刚刚一举起，那带着金色紧箍的胖妞却是猛然一龇牙，露出了狰狞之态，然后举棒朝着小白狐儿打来。

它的力量比往日更加凶猛了，小白狐儿连应了两下，却是步步后退，竟然有些不敌胖妞，不过这时我、徐淡定以及旁边的张励耘分别赶到，三剑齐出，将胖妞的攻势给拦截下来，我瞧见这小猴子的棍势依稀还有着努尔那苗巫十二路棍法的痕迹，确定是胖妞无误，心中又疼又痛，矛盾不已，然而这时那胖妞却不与我们纠缠，纵身一跃，跳上了张励耘的剑尖之上，接着猛然一借势，朝着树梢之上跳过去，接着向林中飞奔而行。

到手的鸭子飞了，这事儿可不是我能够忍受的，当下也是叫人将阿伊紫洛保护起来，接着领头朝着胖妞远去的身影追去。

密林追踪，一路疾驰而走，我几次都有些把握不住方向，也是听到那树梢的声音，方才勉强前行，然而就在我冲进树林十几分钟的时候，突然前面有人一跃而出，手中一双银白手套，朝着我的脸上抓来。

第五十七章 魅族血魔

黑暗之中的银手套来势汹汹，突然暴起，讲究的就是一个“突然”二字，待我发现的时候，已然抓到了我的脸上来，当下我也是来不及抵挡，脚下的马步一蹲，一个铁板桥的硬功夫，快速让过这一击，却见那银手套也在急转直下，幻化出无数爪影，朝着我的身体再次抓了过来。

我身子尽管在极度弯曲，不过手中的剑却还紧紧相握，当来人得势不饶人、凶猛而来的时候，那饮血寒光剑猛然一挑，朝着我眼中的那一点银光刺去。

这一剑玄之又玄，却正好将此人从我的身边避开了去，而当我直起腰来的时候，瞧见一个男人踩着不丁不八的罡步，站立在我的右前方，双手舞动着仙鹤迎客的起手式，与我遥遥相对。温柔如水的月光洒落在林间，让我看到了这个银手套却长得高大威猛，孔武有力，脸上纵横交错两道伤疤，却正是先前布局追杀破烂掌柜张中华的魅族山门护法耿传亮。

这男人乃前代魅魔最为得意的弟子之一，与当代魅魔刘子涵情投意合，尽管可能在传承之上会少一些东西，但是修为却不弱于旁人。我跟此人交过手，当初便是他，将青城山的酒陵大师给拦在门前，晓得他是一个格外难缠的家伙，当下心中一阵发紧，这时小白狐儿从我身边飞速掠过，瞧见此景，大声喊道：“哥哥，怎么了？”

我盯着耿传亮，不去看小白狐儿，而是挥了挥手，吩咐道：“别管他，这人我来对付，你去将胖妞给追回来——即使追不回，至少也要将袋子给拿回来！”

小白狐儿瞧得出这耿传亮的厉害，心中稍微犹豫了一会儿，不过最终还是选择了服从命令，纵身而上，然而她想要走，特意前来拦截我们的耿传亮却不会让人这么容易就通过，当下也是狞然一笑道：“想追上去？那得先过我这一关再说！”

说吧，他的脚尖轻点，腾空一跃，飞在半空中想要将小白狐儿给拦下来，不过这时的我却已然蓄势以待，耿传亮这么一动，我便是一剑飞出，一道“西江月”，月之灼灼，垂落西江，天色合一，剑光由亮到收敛，最后化作了虚无之中，然而耿传亮却能够从这暗淡的剑招之中感受到莫大的危机来，当下也是顾不得再去拦截腾身远走的小白狐儿，而是挥舞双手，先是避开了这一剑的锋芒，接着袖间滑落出两把钢臂，与

我叮叮当当不断交锋。

两人以快打快，十几次呼吸之后，骤然分开，中间则是耿传亮打落在地上的粉红烟雾。

这粉红烟雾缭绕其中，似乎想要朝着我这边吹来，却被我以风眼之术，将其徐徐避开。此物必然毒性极重，不过没有吹入我的鼻中，却不过是一道美丽的风景而已，耿传亮仔细打量着我，脸色变得有些凝重了，开口说道：“陈志程，果然是你！他曾经说能够得到天王左使看中的你，有可能是当今天下少数几个能够破坏棋盘的家伙，我当初还不信，区区一个茅山子弟，哪里可能有这般的力量，如今一看，你成长的速度，实在是太过于惊人了……”

当日丽江一战，我孤身潜入峡谷，曾与耿传亮在那山谷中交过手，当时的他在魅魔刘子涵和箭王林易的辅助下，将我打得抱头鼠窜，虽说后来吃了点亏，连箭王都折戟于此，但那都是青城山酒陵大师和一字剑的功劳，我反倒像是一个透明人，除了穿针引线，倒也没有别的用处，而今天这一交手，信心满满的他就好像撞到了一面铁壁一般，有着说不出的艰难。

面对着耿传亮的赞誉，我却反而显得很平静，修行之路，说简单点不过就是从这么一个山头，爬向另外一个山头，我们总以为对面的高山之上，就能够看尽所有的风景，却不知道当走过去的时候，头顶之上，还有更高的险峰。

耿传亮不过是我以前遇到的一个山头而已，我并没有太多的关注，此刻我的内心中完全充满了胖妞挥棒敲中阿伊紫洛的那一副场面，心痛得不能自己，耐心便也少了许多，寒声说道：“耿传亮，那么说，此次东营蝗灾，你也是幕后者之一咯？破坏了那么多的农田庄稼，残害了如此多的人命，就是为了养一条小虫子？你觉得这样的你，还有什么脸继续活在这个世间？”

瞧着我这般的严肃，耿传亮哈哈一笑，脸色却变得越加的活泼了起来，高深莫测地笑道：“无知的凡人啊，眼中终究只是蝇头小利，一辈子到了头，也不过是苟延喘喘而已，看不到这个世界，到底有多么的精彩——我有没有脸活在这世间，毋须你来多操心，你多想想自己吧，真的以为夸你两句，屁股就能够敲到天上去？接招受死吧！”

耿传亮双手虚印一击，身子突然变得迷离起来，而就在这时，我感觉到身后传来一阵巨大的危险，当下也是脚步轻点，人平移了数米，余光处瞥见我刚才矗立的位置出现了一把巨大的镰刀，却是被一个

黑影提着，偷袭于我。

连续的攻击并没有停，我在闪避之中，发现这巨大的镰刀一共有四把，而它们则都被一个个披着黑色袍子的人形生物给拿着，上下翻飞，将我给完全笼罩其间。对方来的攻势甚猛，显然有要将我一举铲除的想法，而我举剑来挡，感受到那镰刀沉重的力量之后，却也不甘心于防守，在挡住轰然一击之后，手中的长剑翻飞，朝着对方的黑袍猛然一刺。

我这一剑又疾又快，信心满满，觉得一定能够重伤对方，却不曾想那剑穿透了对方的黑袍，却并没有能够刺到任何实物，当下也是将长剑一搅，黑袍化作了碎片，方才看到那黑袍之下并非实物，而是一团明暗不定的气团，而这四个黑袍镰刀客，居然都是由那气团组成的。

“什么鬼！”我骤然收剑，抵挡了疯狂击来的几刀，然后皱着眉头，朝着旁边伺机而动的耿传亮说道。

耿传亮脸上浮现出了诡异的笑容，桀桀怪笑道：“身为魅族一门的山门护法，你当真以为我手上没有什么傍身的法器么？实话告诉我，这可是魅族外门的至宝，用上千名女弟子的初潮凝练而成的血魔。这样的小可爱一旦发动起来，不死不灭，不管你刀劈斧砍，都不能够毁灭它，反而会把它身上的精血之力给不断蚕食，到了最后，力战而死……”

耿传亮极为得意，而我则真的闻到周围这四个黑衣人有那浓浓的血腥味，饮血寒光剑上面晦暗不定，显然也是被这种古怪的东西污染了，有一种脱离掌控的危险。

我使用真武八卦剑，将自己给护得周全，耿传亮却略有些急了，这初潮血魔生生不息，虽说是磨人的好手段，不过他的目的是想要将所有人都拦在这里，而并非我一人，如果不能将我迅速解决，他此番行为不过就是个笑话，当下也是跻身冲入了战阵之中，配合这那四尊血魔，与我缠战。

我此番非攻而守，不过是想要了解这四个黑袍之下到底藏着什么玩意，却并非是被打得不能还手，而耿传亮一加入了战场，我顿时就没有了后顾之忧，尽管还在勉强出剑抵挡，脸上的笑容却浮现了出来，与耿传亮交手数个回合之后，铿锵有力地笑道：“耿传亮，好一个山门护法，不过可惜的是，红粉骷髅销蚀精魄，哪里有我这一心向道的虔诚者龙精虎猛？你一直停留在原地，却不料我已经走得很远了——抱歉，今后的路上，我不会再等你了……”

我越说越委屈，当下也是将血劲朝着右眼之上狂涌，神秘符文

立刻运转开启，临仙遣策，对于早已有所参悟的我并不仅仅只是一种短时间的观察，而是境界之上的陡然提升，对手所有疯狂到了极点的攻击在此刻都毫无例外地露出了破绽，而我手中的长剑翻飞，所作的，只不过是将这破绽给扩大，然后一击而杀。

叮、叮、叮、叮.....

长剑宛如蛟龙腾跃，接着四记掌心雷轰然而起，直接印在了那血魔胸口，号称永生不灭的血魔在那道门中最为至阳至刚的雷意面前，显得那般的脆弱，瞬间就化作了一蓬血雾消散，而耿传亮则发现自己的对手一瞬间就变成了恶魔，所有的攻击都落了空，而周身穴道却被不断击打，当气血陡然凝滞爆发的时候，唯有轰然一跪，完全失去了战斗力。

耿传亮跪倒在地，我也是因为全身力量骤然一空而坐在了草地上，深吸了几口气，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渐渐消散，而我所有的力量则重回了身体里，我起身将着魅族一门的山门护法给拽着，无喜无悲，像拖一条死狗一般地往前走。

世间高山无数，他，不过是就是一个小山包而已.....

第五十八章 一夜奔忙

胖妞藏身于暗夜之间，这儿是它的主场，行走在密林之中的它如虎添翼，而事发突然，我们的人需要有一部分留守原地，而另外一部分人追逐而来，也有些把握不住它的方向，我走了十几分钟，方才碰到了张世界，他在林中徘徊，瞧见了，兴奋地冲上来，问我情况怎么样，我盘问一番，才晓得努尔坐镇场中没有追来，而其余的人则分成了三个方向追入林中，他和张良馗、张良旭在一起，结果半路上碰到十几个银手套，双方厮打一番之后，他刚刚跟张家两兄弟失散了。

听到张世界的讲述，我的眉头一跳，晓得对方在林中其实还有有所埋伏的，当下也是顾不得许多，将被我封住周身要穴的耿传亮交到张世界的手上，然后让他带着我，朝着他们失散的地方追溯回去。

对方人多势众，不过就个体力量来说，并没有太多值得称道的地方，张世界能够轻松突围，这便显示出了对手的无奈，而他刚才还琢磨着原路折回去查探消息，此刻有我镇场，更是没有问题，当下将耿传亮轻松地扛在了肩上，接着朝着回路快速冲了回去。

我们很快就赶到了现场，林中小道一片杂乱，还躺着两人的尸体，我走过去检查，发现却是耿传亮的手下，我手下的金刚二兄弟倒也没有瞧见踪影。

张世界精通追踪之术，简单观察了一下现场，立刻判断出了方向，当下也是带着我快速奔走，大概冲了两百米的距离，出了林子，到了一片庄稼田，却瞧见前面的玉米地里一片嘈杂，有喊杀的声音。我侧耳倾听，仿佛听到了布鱼的喊声，当下也是浑身绷紧如弓弦，嘱咐了张世界一声，接着脚步如飞，朝着对面冲了过去。

这一大片的玉米地长势正旺，并没有收割，看着这片绿色，晓得前段时间发生的蝗灾并没有影响到这一片区域，我在秸秆之中快速疾奔，终于冲到了现场，但见布鱼、张良旭和张良馗三人被十来个人给围着，这些人衣衫不整，显然也是来得匆忙，不过个个手上都戴着或者银色、或者金色的手套，手中武器各异，将三人围得严严实实，轮番攻击，倒也凶悍。

我麾下这三人都皆是悍将，即便是最嫩的布鱼也有着极富天赋的修为，所以即便这十来个人很可能都是魅族外门之中的精英，所以倒也应付自如，而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虽然酣战良久，但是他们都是修行金钟罩、铁布衫的硬气功，些许锋刃甚至都难以破得他们的肌肤，而布鱼

应该是刚刚与他们碰上面，这老实孩子自从进入了特勤一组之后，修为越发厉害，而出手也极为刁钻，所以虽然面临围攻，三人也有些疲惫，但是却能够形成僵持，不胜不败。

当然，这样的场面在我赶到之后却是立刻发生了改变，瞧见有生力军出现，对方勉力维持的局面立刻有土崩瓦解的趋势，而我在一剑斩倒一人之后，手中的长剑隐隐之间便有红光泛起，轻轻颤动之下，却是欢快的情绪洋溢，当下布鱼和张家两兄弟气势如虹，立刻发起了反击冲锋，而我则在外围游走，确保没有人能够得以逃脱。

在一阵激烈的战斗过后，总共十三人躺倒在了玉米地里，这里面死了五个，而其余的人则或多或少都受了伤，无力再战。

将那些躺倒在地的家伙全部都捆了起来之后，我立刻查看了手下的状态，发现除了张良馗右手臂受了一剑之外，其余的都是小伤，基本上不影响正常行动，当下我也是追问胖妞的身影，而布鱼则告诉我徐淡定正配合着小白狐儿追踪，他则被徐淡定派了过去，以作支援。

我点头，表示理解，而这时张励耘又带着几名市局的人员匆匆赶了过来，瞧见玉米地的这一副惨烈状况，赶紧冲了进来。

我来不及跟张励耘仔细解释太多，当下也是匆匆交代完毕，让他在此照料诸人，而我则带着布鱼朝着徐淡定和小白狐儿消失的方向冲了过去。如此又是进了树林，走过一条长长的小道，我突然瞧见前面一股血腥味，连忙将剑拔出，快速靠近，却见到徐淡定和小白狐儿站在洼地那儿说话，而他们的周围，则倒下了七八个人。

我和布鱼的出现也让他们两个略微心惊，待瞧见仔细之后，方才放下心防来，朝我招呼。

我快步靠近，别的不问，先问两人有没有受伤，在得到确认的回复之后，这才问起了追逐的状况来。小白狐儿看了徐淡定一样，然后从怀里掏出了一个布质荷包来，我瞧见上面的黑蜘蛛花纹，知道正是阿伊紫洛的那一份，晓得这母蝗终于被他们给夺了回来，当即心情就有些患得患失了，左右望了一眼，然后问道：“东西找到了，那胖妞人呢？”

徐淡定苦笑着说道：“你当年养的小猴子现在当真是厉害了，当着我的面，摇身一变，竟然幻化成了三个一模一样的自己，而我和小白狐儿各追一个，结果都扑了空，剩下一个则逃得见不着了……”

傀儡术？

我有些疑惑，难以置信地说道：“小白狐儿凭着直觉，或许还会

追错，但淡定你却是梅浪长老的得意弟子，玩弄这鬼花活儿的行家，怎么连你都给骗了？”

徐淡定耸了耸肩，无奈地说道：“要不然怎么说它厉害呢，胖妞的资质只怕并不在尾巴妞之下。只可惜这小东西跟错了人，学得一身坏习气，又暴戾又狡猾，日后只怕很难再改了……”

听到徐淡定的话语，我没由来的心疼，当初在南疆一役倘若我们没有走失的话，有怎么会弄成这般模样？

不过后悔终究不是一种正常的情绪，当下我又问起周围倒下的这帮子人，却都是后来赶到的阻拦者，身手不错，不过却并不是他和小白狐儿的手，在夺回了黑蜘蛛荷包和失去了胖妞身影之后，两人也没有留手，将大部分人都给撂倒在地。我点了点头，打量了一番小白狐儿递到我手上的黑蜘蛛荷包，许是刚才抢夺太过激烈的原因，阿伊紫洛封印在上面的银丝断得只有一根了，我掂量了一下，那母蝗还在，不过一动也不动，不知道是在沉睡，还是已然死去。

不管怎么样，东西没丢就好，从案子的角度来说，这东西死去了，其实更合乎我的心意，当下也是派了布鱼赶去跟大部队报信，让人赶紧过来接管这里。

布鱼离去之后，我与徐淡定商量起接下来的事情，刚才我们追得仓促，不知道阿伊紫洛是死是活，不过此刻母蝗在手，而且手上又有这么多的活口，甚至连耿传亮这样的人物都给我们生擒了，不管怎么说，这段算是一场重大突破，而接下来的事情，我们则需要盘点好损失的人手，然后对这个村子进行排查，将余孽给找出来，而今后的案情将如何走向，这个则取决于母蝗的落网到底能不能阻止此次蝗灾的爆发。

布鱼很快就返回了来，同时还带着两个班的武警战士，以及一半的市局协同人员，将这些耿传亮的手下一一拘捕之后，我们返回了滩涂地边，这才得知阿伊紫洛并没有死，不过情况也并没有多好，头部受到重创的她此刻已然陷入了昏迷之中，努尔帮她做了检查，告诉我可能出现了颅内淤血，得赶紧送回市里面进行观察，必要的时候还有可能需要手术。

阿伊紫洛的伤势给我们这一次胜利蒙上了阴影，我原本还想让她检查一下那布袋里面的母蝗，此刻却也不敢再多异动，让林豪带着人赶紧将她和其他伤员送回市里，而后我与市局的王歆尧和崖真瑞商量，然后组织大部队进村驻守。

当下我们所要做的事情有两件，第一就是将村子给搜一遍，将

残存的余孽和与此次事件有所勾结的那部分人给辨别出来，第二件事情就是给敌我双方的伤员进行一部分处理，然后对这些俘虏进行简单审问，看看能不能深挖出一些线索来。

当下我也是将任务跟分派完毕，然后所有人都各行其是，开始了忙碌的工作来，首先是驻村，徐淡定带着人将这个村子给大概地进行了包围，任何夜里擅自离开的人都将受到追击，而后由努尔坐镇村委会，对这些俘虏进行盘查，重点当然还是此番的头号人物耿传亮，不过遗憾的是这家伙却是个硬汉子，尽管用上了一些不方便透露的手段，都没有能够撬开他的嘴巴来。

经过搜查，我们很快在村子的两家大户中发现了剩余的教徒，经过一番激战之后，七人被当场击毙，而还有十数人则仓惶投降。

如此忙碌一夜，到了清晨市局谢局长带着大部队赶过来的时候，朝阳升起，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晓得此战算是结束了。

第五十九章 准备回京

当谢局长带着大部队赶到村子里面的时候，事情基本上已经算是尘埃落定了，耿传亮这个家伙是个硬汉，但是跟着他的那一帮家伙，却大都是被酒色掏空了身子的半调子，平日里有人管理还好约束，而被我们给全部生擒了之后，这些银手套们并没有表现出多高的节操来，几乎不用我们大刑伺候，便将耿传亮的底给我们兜了个干净。

通过这些家伙的交代，我才晓得耿传亮最近这几年却是都在广南一带活动，他们先期曾经被逼到了缅甸境内，后来辗转广南，这些家伙则都是魅族一门用女色和钱财收买的江湖散勇，除了几个毅然战死的家伙，都不是什么主要角色，而当我问及魅族一门的活动基地时，才晓得这些家伙都是被单独养着的，并不了解魅族一门的核心机密，经过再三确认，才晓得这些家伙都只不过是炮灰而已。

既然是炮灰，交代的東西自然没有太多的价值，不过我却晓得一点，那就是耿传亮是接到了一份元帅征召令，这才千里迢迢地从广南赶到的鲁东。

这些人前来鲁东超过了两个月，这些天的活动也颇多，大部分时间在操劳蝗灾分布事宜，有个银手套交代，说耿传亮曾经带着他的心腹偷着去过民政局的档案室，似乎在调查什么，不过这事儿十分机密，他们都不是很清楚，他也只是听某位人物聊天的时候才知道的，至于跟他说起的那人，此刻已经躺倒在地，早已战死。

谢局长赶到之后，我得知了阿伊紫洛的消息，林豪将其紧急送到了医院，经过市人民医院的专家会诊，颅内出现大量淤血，必须进行手术，他出发的时候手术还没有完结，希望她能够度过此关。

在谢局长和市局人员的配合下，我们将这些嫌疑犯给通通押往市局关押，为了防止出现意外，我还特地与耿传亮同车而走。

在归程的路上，我与耿传亮对视着，这个脸上添了两道狰狞疤痕的硬汉轻蔑地看着我，嘴唇紧紧抿着，显然并不在乎自己的生死。我昨夜就已经组织人手对此人做过了紧急审讯，这其中包括**上面的折磨，以及精神的催眠，不过都没有奏效——事实上真正到了一定境界的修行者，意志的坚定宛如钢铁，一般的手段并不能获得效果，而倘若太过于深刻了，又容易伤到本源，从而将人的大脑给直接弄死。

耿传亮虽说是嫌疑人，但是审讯这样的修行者自然会有一套程

序，我们并不能草菅人命，所以有的时候也挺无奈的，没有办法。

我与耿传亮两两对视，长久的沉默之后，我尝试着与他聊起天来，不过问了几句，他都不答，我却也不气馁，而是微笑着说道：“老耿，我晓得，你深爱着你的师妹刘子涵，不过你可曾想过，你这般英勇义气，最终一命呜呼，将命给卖给了弥勒，但是呢？最后你是死了，但有谁能够记得住你呢？你师妹天性放荡，说不定现在已经有了其他的面首——我晓得弥勒长得不错，说不定跟你师妹现在就有一腿了……”

我这是挑拨离间，明目张胆，而耿传亮却不喜不悲，展颜笑道：“姓陈的，你恐怕不知道，在我风月门中，从来都不会讲究世俗眼中的贞操名节，我的确爱着我的师妹，但是无论她跟谁人双修，都不是我所在乎的事情。这些都不过是浮云表面而已，何必执妄？倘若弥勒能够看得上我师妹，上了也就上了，有什么好嫉妒的？”

听到耿传亮的这番话语，我顿时就无语了，原本还想多刺激他几句，却被他这般歪理邪说给气得不行，我所经历的情事不多，与小颜师妹一见钟情，长久相随，最是纯洁不过，心中总想着我爱着她，她爱着我，中间是不容许掺杂着别人的，这也就是黄养神垂涎小颜师妹之后，我耿耿于怀的原因，然而没想到耿传亮竟然是这般无所谓的心态，当真是让人诧异。

不过这也解释了当初为何箭王林易会长随于魅魔身边的缘故，原来这世间有的男人，真的是一点儿嫉妒之心都没有啊。

耿传亮早已有了防备之心，我说得再多也不只不过是无功之功，当下也是不带着目的性去聊，只是泛泛交谈，我这边没有了企图之心，那耿传亮却也是放开了一些，对于昨夜一战，他回忆起来，始终有一点不能理解，那就是为何我能够看穿他所有的虚招和漏洞，悉数找出，一一破解。这种被人一瞬间看透的感觉当真是难受之极，耿传亮自认为修为和身手要远远比我强出许多，却栽在了我的手上，当下也是十分不服气。

面对着耿传亮的疑问，我自然也不会与他说真话，而是淡淡说道：“所谓修行，并不是说入门早便比人强的，这事儿你应该比我更加了解，而我之所以能够战胜得了你，不是别的缘故，只是因为我的境界比你高，站的位置高了，看的東西就会更多、更远，这才是你失败的真正原因，而不是一城一池的缘故……”

这一番胡言乱语，那耿传亮竟然点头称是，深以为然：“当今之天下，虽说群豪列世，然而都是老一代留下来的底子，年轻一代真正能

够出人头地的不多，你要算是其中的一号人物，能够败在你的手下，我也不冤——不过，木秀于林，风必摧之，我会等着你从高处跌落的时候，到了那个时候，小子，我希望你依旧能够有今天的这种风发意气！”

原本互为敌人的两个家伙谈到深处，颇有些惺惺相惜的感觉，我瞧见这个家伙一副浑不在意生死的表现，心中莫名有了一丝阴影。

大部队回到市局，立刻忙碌起来，全力投入了对于这些俘虏的审讯工作，而我则第一时间去医院看望了阿伊紫洛，这才晓得虽然手术已经该完成了，不过仍然处于昏迷之中，至于什么时候能够醒过来，医生表达了并不乐观的看法，告诉我这就看个人造化了，也许过两天就好了，也许这辈子，就如同植物人一般，再也没有醒过来的时候，一直到生命终结。

阿伊紫洛是被胖妞给打伤成这样的，我的心中充满了愧疚，不过却也没有什么好办法，刚刚动过手术的她不能移动，也没有办法转到医疗条件更好的医院去，也只有嘱咐负责看守的同志，一定要照顾好她。

出了医院，我立刻给总局的宋副司长打去了电话，将我这边的情况给予了说明，当得知我们的顾问受伤昏迷，他表示了解，立刻帮我们再联系一位，然后尽快派遣过来。

我将目前的情形给宋副司长汇报过后，他表示这件事情有可能就此终结了，毕竟造成此次蝗灾的母蝗已经被抓到了，至于幕后的弥勒和风魔，这些人狡猾得很，倘若远遁千里，我们也没办法并案处理，只有将这些人作了通缉，然后再看后效。

在这次重大的突破之后，无论是市局还是总局都表达出了极大的支持，东营市局联合各相关部门对整个东营市以及周边地区进行了大搜查，对逃逸在外的所有嫌疑人都进行了通缉，连胖妞也在榜单之上，而我们则对这些嫌疑犯进行了突击审讯，一连忙了好几天，进展颇大，还破获了好几处与邪教有所联络的地点，抓到人员无数。第二日下午，上面派过来的替补蛊师到了，是我的本家，一个叫做陈战南的秃顶老头儿。

陈战南到来之后，我把他带到了市局一个特殊的房间，将被禁锢着的母蝗给他鉴别，这是一个布满了法阵牵制的地方，当他将那黑蜘蛛荷包给解开的时候，里面包裹着的，的确是那只肉乎乎的母蝗，不过经过这么多的周折，这玩意已然重伤，奄奄一息了。

陈战南对这玩意进行了鉴别，判断的确就是传说中的阿厄勒

蝗，不过他并不能确定这虫子就是母蝗，仔细地询问了我当时的状况之后，这才最终下了结论。

确定了此物之后，他也不清楚阿伊紫洛为何要留下这母蝗的性命，不过很快他就前往事发地点进行了样品抽查，结果让人十分惊喜，那些密集的虫卵都不同程度地发生了病变，活性丧失，简单的说，那就是蝗灾爆发的必要条件没有了，我们成功地阻止了一次大蝗灾的爆发。

这结果让人兴奋，上面也发来了贺电，虽说我们并没有抓到弥勒和风魔等人，但是此次案件基本上已经算是了结，无论是市局还是省局，都表达了乐观的态度，而总局在收到报告之后，也在准备将我们抽调回京的诸般事宜。

然而即便如此，我却依然没有任何放松，接下来的日子里，连续领着特勤一组奋战在第一线，试图查到胖妞的线索。

不过我最终还是没有能够如愿，在九月下旬，我收到总局的调令，让我们尽快交接手上的工作，准备回京，而就在这个时候，医院打来电话，告诉我阿伊紫洛终于醒了过来。

第六十章 母蝗真假

阿伊紫洛的苏醒让我喜出望外，尽管此案已经接近尾声，经过陈战南的调查，几个被重点标注出来的滩涂地，蕴含的虫卵也出现了大面积的坏死，而我们则准备将人员移交到当地部门的手里之后，就返回京都去履职了，不过对于她我终究还是有一些愧疚，毕竟造成阿伊紫洛如此模样的，却是我儿时的好友胖妞，这也一直都是我所介怀的事情，倘若那小猴子能够回头，阿伊紫洛是否能够原谅它，这态度对我来说，也很重要。

然而遗憾的事情是，虽然我屡次三番地与胖妞再度重相逢，不过却一再错过，根本没有办法平静地好好谈一谈。

接到这两个消息之后，我吩咐努尔和徐淡定跟省市两局的相关领导做交接手续，除了看守耿传亮的重型监房因为不放心还留有三张在那儿驻守之外，其余的人则都放下了手头的活计，准备好了这些天的工作报告，等待回京，而我则领着小白狐儿和林豪，前往医院探望阿伊紫洛。

因为身份的特殊性，阿伊紫洛住在医院的特护病房，而且还有市局的人员在这里守卫着，安全方面问题不大，我赶到的时候，在门口碰到了她的主治大夫，老医生告诉我，说阿伊紫洛刚刚苏醒过来，身体状况并不是很好，需要大量的休息，所以如果有可能，让我尽量不要跟她谈论太多工作上的东西，以免她过于劳累，而致死病情再次反复，这可就得不偿失了。

医生的提醒自然是好意，我点了点头，让林豪留下，问他具体的事情，而带着小白狐儿推门而入，瞧见这女子躺在洁白的病床上，脸色苍白，嘴唇如纸，往昔黝黑如村姑的长辫子因为手术关系而被剃了个精光，光溜溜的头颅上面包裹得严严实实，显现出中性的美丽。

阿伊紫洛的眼睛是半开着的，我晓得她此刻应该是苏醒着的，当即来到了她的床头，小白狐儿乖巧地拉了一把椅子给我坐下，我对着阿伊紫洛温言说道：“阿伊嫫，案子已经基本结束了，我们夺回了装有母蝗的袋子，抓到了邪灵教魅族一门的山门护法，还有大量的从犯，在后续的行动中又接连捣毁了好多个窝点；还有，你在华东神学院的同事陈战南接替了你的工作，经过他的鉴定，袋子里面的母蝗确定无疑，而滩涂地的虫卵则出现了大面积的坏死——我们成功地阻止了一次蝗灾……”

我将这些天来案子的进展给阿伊紫洛作了汇报，我讲得很细，

希望刚刚苏醒过来的她能够感受到这份欢悦的情绪，从而能够尽快地恢复起来，然而当我讲完的时候，她的脸上依然没有太多的笑容，而是颤抖着失血的嘴唇，努力了半天，这才问道：“袋子的封印，抢回来的时候是否完整？”

突然听到阿伊紫洛这么问，我有些摸不着头脑，不过在经过仔细地回忆之后，还是回答她道：“基本完整吧？不过好像那银丝断了几根……”

听到我的回答，阿伊紫洛藏在床单下面的手突然伸了出来，紧紧抓住了病床的边缘，似乎想要坐起来，她这行为把我和小白狐儿都吓了一跳，慌忙上前将她按住，劝她说道：“阿伊嫫，你可别乱动，你刚刚动过手术，胡乱动弹的话，是很容易再次感染复发的……”

被我按住了之后，阿伊紫洛的情绪方才平复了一些，接着她深呼吸，似乎感知到了头部传来的疼痛，过了好一会儿，她突然说出了一句让我感到毛骨悚然的一句话：“陈组长，我有一个怀疑，那母蝗有可能被掉包了，现在在我们手里的可能是个冒牌货，而所谓的虫卵大面积死亡，不过是敌人的缓兵之计——如果对方明修栈道，暗度陈仓，那么经过这么久的时间，我们恐怕连阻止都来不及了……”

阿伊紫洛从来都爱耸人听闻，这一次也不例外，我心脏没由来地猛然一跳，不过却还是稳住了心神，问她道：“你凭什么这么肯定呢？”

那躺在病床上的苍白女子摇头苦笑道：“我并不确定，不过不论是与不是，只要对阿厄勒蝗母虫的确定之后，就能够得到大概的答案了——陈战南这个老家伙我是认识的，大而无当，不学无术，发表的学术论文基本上都是侵占学生的知识成果，就是个滥竽充数的家伙，你们若是听了他的话，世界末日来临之前，他也一样会告诉你，天气晴朗，万物生长……”

听到阿伊紫洛对于陈战南的评语，我顿时想起了那个秃顶老头儿那天在辨别阿厄勒蝗母虫时出现的那一刻犹豫，以及不确定的情绪，整个人顿时就变得犹豫起来。

当下之计，就是得让阿伊紫洛对母虫进行再次确认，这样才能最终确定下来。

不过以她现在的情况，想要外出的话，别说医生不答应，就连我也是不会赞同的，毕竟术后的感染十分危险，随时都有可能危及生命，她能够这么快醒过来就已经是奇迹了，怎么可能还带着她四处乱走

呢？至于带过这儿来，也十分麻烦，阿厄勒蝗的母虫被放置在市局的特殊房间里，将其带出来不但要冒巨大的风险，而且还有一整套的复杂手续，得让无数人审批，包括省局的相关领导，等批文弄下来，黄花菜都凉了。

阿伊紫洛瞧见我陷入了漫长的沉默，久久不语，苍白的脸上满是恼怒之色，一字一句地努力说道：“陈组长，如果不确定母蝗的真假，中了敌人的计策，一旦蝗灾爆发起来，必将是滔天大祸，你难道忍心眼睁睁地看着这事儿发生么？”

她这话儿是诛心之言，平心而论，这件事即便是如同阿伊紫洛判断的方向发展，主要的责任都是在那个妄自言语的陈战南身上，我顶多只会负一个领导责任，而且这责任还由市局谢培龙和省局的梁瀚生一同承担，而当今的情形又是法不责众，所以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我不管，也是没有任何问题的。

然而尽管不会承担任何责任，但是我却晓得，这件事情，我过不了自己的内心。

倘若心有挂碍，只怕我日后的修行就会受损，再也没有攀登更高的险峰。

因为我会内疚，会惭愧，会懊恼，会对这个世界充满敬畏，而不是如同很多玩忽职守、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官员一般，心黑脸皮厚，自顾自快活。

在沉默了好久之后，我偏头问了一下小白狐儿：“那个地方，今天是谁在值班看守？”

小白狐儿想了一下，回答我道：“应该是市局的王歆尧吧？”

我点了点头，王歆尧是泰安龙门派的弟子，那一夜曾经与我们并肩战斗过，事后还跟我请教了几次修行上面的问题，算得上是一个不错的熟人，如果是他，我相信自己应该能够搞定得了。当下我也没有再与阿伊紫洛多言，起身告辞，让她好好休息，并且留下了小白狐儿保护她的周全，而我则回到车里，一边赶往市局，一边跟正准备写报告的努尔和徐淡定通知了现在的最新消息，让他们通知特勤一组，所有人都打起精神来，不要松懈。

完毕之后，我还打电话给了总局的宋副司长，将阿伊紫洛苏醒之后的情况给他做了汇报，并且将我想要做的事情也给他交了底。

宋副司长之前屡次三番警告过我，让我最近行事要小心一点，

千万不要让人抓住了痛脚，而我此刻不按规定行事，倘若真如阿伊紫洛所说，这事儿也就过去了，但是那母蝗的确是真的，那么我可就有得好果子吃了，所以这事儿我必须找一个人来帮我一起扛，共同背这黑锅。

不过宋副司长倒也是个不错的领导，在得知了所有的情况之后，理论上没有否认我的做法，并且告诉我此事他会尽快通知特别关注此案的许老，也许能够从那儿获得一些支持。

我赶到了市局的秘密储藏室，找到了负责看管的王歆尧，将此事告知了他，并且提出我得将这母蝗带给阿伊紫洛进行确认，他当即表示说要上报给谢局长知晓，他自己可做不了主，我说这事儿可以，不过时间紧迫，我必须立刻带着母蝗离开，在经过一番言语博弈之后，他终于同意了我的做法，打开了沉重的铁门，让我提出了那个装着母蝗的袋子。

我匆匆离开，路上的时候就接到了谢局长的电话，要求我立刻将母蝗给送回秘密储藏室，不过我却并不理会，让林豪一路飞奔，赶到了医院来。

再次回到了阿伊紫洛的病房，我的手机依旧响个不停，我将它交给了林豪，让他来帮我应付上面那一帮大爷，接着将这袋子交到了阿伊紫洛的手中，半坐着的她将这袋子托在自己怀中，突然脸色一变，竟然一点儿防范措施都没有，就直接将袋子给解开了来……

第六十一章 病房争端

瞧见阿伊紫洛这异常的举动，我当时就给吓了一大跳，连忙想要去阻止，结果那虫子竟然直接给掏了出来。这小西瓜大的虫子跟当天查看的差不多，依旧是三角形的头部和鹅卵石的复眼，半透明的躯体显得黯然无光，两组半月形的薄膜软哒哒地趴在身上，蔫得不成模样，而就在我伸手想要去控制的时候，阿伊紫洛无力承托这玩意的重量，直接将其滚落在了递上去。

我慌忙伸手去接，而阿伊紫洛却冷声笑道：“别紧张，不过就是条侍女母虫而已。它根本没有办法跃迁，而且已经离死不远了，更不要说逃什么的了……”

“侍女母虫？”我有点不明白这词语到底是什么意思，却听到阿伊紫洛给我解释道：“侍女母虫是母蝗为了掩饰自己的身份，而特地孕育出来的一种仿生品，这玩意有着跟母蝗差不多的样貌，只不过根本没办法生育，也不具备掌控蝗虫的能力，就是个样子货而已，平日里就陪着母蝗一起生活，关键时刻就牺牲自己，掩护母蝗逃脱——这就是侍女母虫的由来……”

“不可能吧？”我口中喃喃说着，强忍着心中的不适，开始打量起了手上的这条软趴趴的大虫子来，简单看了一下，我才发现那晚瞧见的母蝗有着一个宛如蜜蜂一般的巨大尾部，而此刻却已然瘪了许多，显得比以前要小一些，再仔细一看，当真是有着一些细微的区别。

阿伊紫洛半坐在床上，没办法转动身体，不过却仿佛了解一切地说道：“你自己看一下它的尾部——那是母蝗的繁殖器官，上万亿的虫卵就是从那儿排出来的，但是你仔细看，作为母蝗最发达的尾部，此刻是什么模样？如果你还不相信，可以用刀子将那尾部切开，你就会发现那不过就是一堆屎黄色的黏液，而根本就不是母蝗复杂的繁殖器官了……”

我心有不甘地将这小西瓜大的肥大虫子放在了病房的桌子上面，从怀里摸出了小宝剑来，在动手之前，我还是有些不放心地问道：“阿伊嫫，你之前让我留下这虫子的性命，到底是什么缘由？”

阿伊紫洛咬着牙，闭目苦笑道：“我先前让你留下它的性命，是想通过控制母蝗，而将所有的虫卵地给标注出来——母蝗的身体里有一种生物激素，可以控制自己排下的虫卵，使得此次蝗灾能够消灭于爆发之前，而不会自行繁衍。不过现在说这么多都没有用了，你们手上既然

拿着家伙，那么真正的母蝗必然就是在那些幕后之人的手上，有了这么多的准备，只怕我们现在已然阻止不了了……”

她话语里面充满了绝望，然而我却终究还是抱着一丝希望，当下也是将小宝剑紧紧握着，准备将这虫的尾部给剖开。

然而就在我准备下手的时候，病房外面的走廊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接着病房的门被一脚踢了开来，而当我回过头去的时候，有超过五把枪指向了我的额头和心脏部位，市局的谢培龙局长气势汹汹地朝着我大声吼道：“陈组长，你怎么可以私自将那关乎全局的母蝗给偷拿出来呢，要是丢了那可怎么办？你这样不合程序——你要干嘛？放下你手中的匕首，千万不要做傻事！”

被自己人拿枪指着，我也不敢莽撞行事，当下也是将小宝剑放在了桌子上，举起了手来表示清白，然后苦笑着说道：“谢局，我们都被耍了，这条虫子，根本就不是那阿厄勒蝗的母虫，只是一个冒牌货……”

“怎么可能？”谢局长瞧见我放下了手中的武器，当下也是命令他的人收起了枪来，我们毕竟是同事，而且这些天来相处得还算是愉快，可不能做得太过分了，伤了感情，当下也是小心翼翼地走上前来，从桌子上面拾起那宛如死去的肥虫子，用五指轻轻挤压了几下，然后疑惑地说道：“不是说这东西能够自由转换实体和虚体，实现瞬间移动么，怎么一动不动了，难道是死了？”

他刚刚说到“死”字，那虫子应景一般地动了动额头的触角，挥舞着已经蜕化了的节肢，把谢局长吓了一跳，而我瞧见这个样子，脸色十分难堪地再次说道：“谢局，我们被忽悠了，这东西，根本就不是母蝗……”

就在我话还没有说完的时候，却有一个人也跟着走进了病房，黑着脸反驳道：“这东西是经过我确定过的，它的所有特征的表象都符合阿厄勒蝗母虫的描述，怎么可能有假呢？陈组长，你这么说，难道是在怀疑我的专业能力？”

我抬起头来，瞧见打断我说话的却正是后面被派来接替阿伊紫洛的蛊师顾问陈战南，只见这个老头子穿着实验室的白大褂，匆匆赶来，一脸的汗水，感觉身体好像有些发虚，我眯着眼睛，盯着这个家伙瞧，要不是他言之凿凿地说这布袋封印着的虫子，就是母蝗，我们何至于转变审查的方向，甚至提前将案子给结束？然而还没有待我开口，那秃头老儿却仿佛受到了莫大的屈辱一般，滔滔不绝地讲起了谢局长手中

的这条肥大虫子，所有的特征是如何一一对应的。

他说得头头是道，谢局长和后面赶来的人员都不由自主地点头，然而就在这时，躺在床上的阿伊紫洛却冷笑着哼声说道：“陈老师，你确定自己的判断，就是正确的？”

“当然！”陈战南信心满满地说道，他看了一眼脑袋被包裹得严严实实的阿伊紫洛，故作关心地说道：“小张教授，你既然受了伤，那就好好躺着养伤便是了，有什么事情，我们这些当长辈的都操心着呢……”

阿伊紫洛一点也不理会陈战南的话语，而是冷冷地注视着面前这个秃顶老头说道：“那么如果错了，你能负全部责任么？”

对于这锋芒毕露的提问，陈战南显然有些吃不消，犹豫了几秒钟，这才讪讪地笑道：“世界上的事情，哪里有可能百分之百做得准的？我作为专案组的顾问，也只是尽己所能，让自己的知识为案件的破解服务而已，虽然我很有信心，但是如果说到负责，这个自然还是集体的事情——你这孩子，凡事都这么绝对，那可不好……”

陈战南是要太极、掉书袋的老油条了，自然不会授人于柄，不过这般模棱两可的态度却让周围的人都怀疑起来，似乎感受到了这种不太和谐的气氛，陈战南立刻开始反唇相讥了，对着阿伊紫洛反问道：“小张教授，既然你这么确定是假的，那么你告诉我，如果不是，你是不是也要负上全责？不按规定、不按程序地将这重要证物随意提出来的违法行为，你是否也需要解释一下？”

阿伊紫洛脸色突然变得有些红了，咬牙切齿地说道：“那是当然！”

她的斩钉截铁却反而引来了陈战南的嘲讽：“你负责？你能够负什么责？上一次实验室的蛊虫泄露，死了两名学生，这件事情你不是说自己能够负责么？到了最后，还不是在上面的包庇下平安无事？哼，你这样的小姑娘啊，我看得多了，嘴巴上面说得好漂亮，背地里做的什么勾当，根本不是我们所能想象得到的……”

我听到陈战南似乎开始揭起了阿伊紫洛不光彩的黑历史来，顿时就一阵恶感，正想发言，却瞧见阿伊紫洛赫然坐直身子，举起了手臂，拼尽全身的力气大声说道：“我可以负责！这条虫子倘若是真的母蝗，我就以死谢罪！我……”

她话说到一半，早已涨得通红的脸倏然一白，人就朝着后面倒了过去，小白狐儿和在旁边紧张不已的医生立刻冲到了前面来，匆匆检查了一下之后，那颇有风骨的老医生顿时气得朝着我们大骂道：“都跟你

们说了，病人刚刚苏醒，病情并没有稳定，不能出现太大的情绪波动，否则很容易再次病发的——你们都给我出去，这里是医院，有什么事情，你们回去再讲！”

在医院里，医生的意见总是最大的，我和谢局长赶紧组织大家离开病房，而那陈战南却还是喋喋不休地说道：“看看，又来了吧，有什么问题，一晕了之，昏过去了，什么责任都不用负了，对吧？我说……”

啪！

这幸灾乐祸的话语被一记响亮的耳光给中止了，摔倒在门前地上的陈战南捂着肿胀的左脸，难以置信地看着满脸阴郁的我，正想要表达愤怒，却被我冷冷地话语给定住了：“你要是想死，那就再多讲几句……”

“黑手双城”的恶名让他即将跳出口中的话语断然中止，而就在我想跟谢局长说几句话的时候，手机响了，我一接通，却听到电话那头传来了徐淡定焦急的声音：“大师兄，耿传亮被劫狱了，看守的张世界当场战死！”

什么！

第六十二章 血债血偿

此刻的我还处于对那虚伪教授陈战南言行的愤怒之中，结果听到了徐淡定的这一番话，顿时就感觉好像一盆凉水从头泼到了脚，如坠冰窟，有些不确信地再次问了一遍，这才最终确定了张世界战死的消息，只觉得脑袋里面一阵嗡嗡响动，周遭的嘈杂与喧闹似乎变得有些不太真实了起来。我做了几次深呼吸之后，这才紧紧抓着电话，大声问道：“到底怎么回事，怎么可能有人能够闯入防范这么森严的地方去呢？”

关押耿传亮以及一干要犯的地方并不是看守所，而是紧挨着驻地武警附近的一所军事监狱，那儿有全天执勤的军事人员，而且省市两局都派得有精兵强将驻守，就是要防止对手狗急跳墙，贸然劫狱，我甚至也派了张世界、张良旭和张良馗三人也驻扎在监狱中，怎么可能有人胆敢大白天贸然闯入其中，将要犯劫走呢？

“是风魔！”

徐淡定似乎在车上，通话质量并不是很好，不过他依旧耐心给我解释道：“劫狱的人是风魔，他们应该是有内应的，对于关押耿传亮的牢房和守卫情况了如指掌，十分有目的性，在乔装打扮潜入其中之后，迅速动手，然后开始带着耿传亮离开，整个行动行云流水，不过当他们以转移嫌疑犯的借口准备逃离的时候，却被张世界给识破了，当场发生了拼斗，张世界给风魔撕断了左臂，掏心而死，而张良馗和张良旭则因为轮班而逃过一劫……”

“人呢？”

“逃犯驾驶着一辆卡车和两辆汽车朝着城外逃逸，张家两兄弟已经带人追过去了，而梁哥在接到消息之后也迅速赶了过去，我这边也带着人往那边赶呢，赶紧通知你一声——对了，母蝗验过了没有，到底是真是假？”

“假的！”我恶狠狠地看了扶墙爬起来的陈战南，朝着地上吐了一口唾沫，然后让徐淡定提供地址和方向给我，我这边也立刻带着人赶过去。

徐淡定那边也匆忙，告诉我过后，挂了电话，而这时我看到谢局长也正在接电话，脸色严肃得吓人，显然也是刚刚晓得了这样的消息，我吩咐林豪先过去将车给发动起来，在看到谢局长放下了电话之

后，这才跟他说道：“谢局，事态变得严重了，我建议先将这个玩忽职守的家伙给控制起来，现在不能排除他是不是敌人的奸细；另外请谢局向省局和华东局进行汇报和求援，并且稳定好监狱的情况——对了，崂山派的前辈们离开了没有？”

谢局长擦了擦额头的汗，焦急地说道：“走了，这边不是已经尘埃落定了么，他们便都回去了——唉，陈战南你狗日的误我啊！”

我冷冷地瞧了那个秃顶老头一眼，然后说道：“请谢局立刻通知崂山的前辈赶到东营，这一次风魔出了手，而且恐怕还有别的人，光凭我特勤一组的人，恐怕有些扛不住……”

谢局长犹豫地看着我说道：“张世界同志……”

他欲言又止，显然是想跟我核对消息，我已然朝着楼下匆匆走去，听到这话儿，转过身来，咬牙切齿地说道：“血债血偿，不过如此。”

离开了医院，我带着小白狐儿，让林豪一路狂飙，朝着风魔一行人逃窜的方向走去，路上小白狐儿不断地跟前方联络，免得迷失了方向，而我则坐在后排，闭目静坐，脑海里一直徘徊着张世界那张削瘦的脸。作为特勤一组的老人，曾经参加过南疆战役的他年逾三十多岁了，结了婚，还有一个五岁大的孩子，而这些年来一直东奔西走，十分忙碌，却一直都没有怎么照顾好家庭，我上次还听小白狐儿对我讲，说张世界有可能要跟他老婆离婚了。

之所以离婚，就是因为张世界对家庭一直都没有什么精力照顾，然而这却是因为他将自己绝大部分精力都投入到了工作之中去，虽然在特勤一组里面他基本上都是跟着努尔办事，但是我却晓得特勤一组之所以能够有今天，绝对离不开像他这样的骨干支持。

而如今，张世界死了，他被风魔给挖掉了心脏，惨烈战死在了自己的工作岗位上。

我……

尽管明白身处于这样的岗位中，就必须面临着生离死别，但是我想起张世界的音容笑貌，想起这个燕青拳高手的点点滴滴，悲伤却总是不能自抑，泪水就顺着脸颊流了下来。在别人的眼中，黑手双城即便不是一个杀人不眨眼的恶魔角色，却也是个冷酷无情的家伙，然而谁曾晓得，在我的内心中，自始至终，都还是当年麻栗山上面的那个农家少年。

我这些年表现出来的强势和冷静，都不过是表面的伪装，做给我的敌人和旁人看的。

特勤一组的每一个人，在我的眼中，都如同亲人一般，而此刻，张世界却先我们一步，永远地离开了人世……

车子飞速行驶，窗外的景色不停变换，而我的脑子里面却是一片空白，不知道过了多久，那车子突然一停，我听到林豪朝我喊道：“老大，到了，徐组长他们的车都停在那儿。”

听到这话儿，我浑身一个激灵，推门而出，才瞧见前面的荒地上停着七八辆车，其中有好几辆都翻到在地，一辆东风重卡还冒着浓浓浓烟，当即收敛情绪，不再多想，箭步冲到了跟前，瞧见这儿站着几个人在那儿灭火，其中一个却是市局的崖真瑞，赶紧询问状况，他告诉我，说梁组长刚才撞翻了逃犯的车，击毙了几人，而剩余的逃犯则朝着前面的林子里跑去了，他和徐组长带人追过去了……

事情刚刚发生不久，此刻却也还来得及，我当下也是照着崖真瑞给我指的方向，朝着林子里面箭步追了过去。

一路疾奔，我将自己的修为不断攀上至巅峰状态，整个人对于炁场的感应都提升了一个台阶，当下也是循着声音的方向匆匆走去，而小白狐儿则在我身边飞速跟随着。

两人一前一后不停歇，足足跑了十几分钟，路上不停碰到追散了市局人员，在这些人的指引下，我终于来到一处地方，听到前面的一片林中传来了打斗声，当即冲上前去，却见徐淡定、张大明白和努尔三人正围着一个穿着宽大斗篷的男子激斗不休，而张励耘、布鱼、张良馗、张良旭四人则带着市局的一帮人正在缠着一帮铁面具搏斗，而那些入则呈环状结阵而列，中间被围着的，则是耿传亮等人。

我意外地瞧见除了铁面具之外，还有一个熟脸孔正在跟我们的人交手，那人便是先前抓捕白嘉欣的时候，与她苟且的苍狼，也就是吉龙集团老朽的义子。

这个家伙因为与蝗灾案有所牵连，故而并没有被处理，此刻风魔劫狱，却是将他也给顺手救了出来，重获自由的他显得十分兴奋，光着膀子与我们的人贴身缠战，身上纹着的那七匹狼呼之欲出，凶猛得很。苍狼出来了，那么……很快，我的视线巡视一圈，立刻发现了白嘉欣竟然也逃脱了出来，不过经过一番牢狱之灾后，这个略有些之色的美丽少妇此刻萎顿不已，跟耿传亮待在了一起。

这双方交手正急，我瞧见风魔已然被努尔、徐淡定和张大明白

仨人缠住，一时间分不出胜负，而我的加入恐怕也拿不下风魔此人，顿时就转变了方向，朝着那伙铁面人冲了过去。

这帮铁面人是风魔的嫡系部下，最是精锐不过，要不然也不可能扛得住张励耘、布鱼他们这伙人的冲击，不过他们固然凶悍不已，但我却是满腹的悲愤和哀愁没有得到宣泄，于是一上手就使出了清池宫十三剑招中最为厉害的一招，依然秋水长天，剑光潋潋，朝天而起，破阵而去。

那铁面人结阵以待，正想要凭借着自己的阵法将我这攻势给扛下，却不料我这一招的劲道到达了巅峰之势，首当其冲的那人被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剑刺中了心窝。

他自然也有格挡，也有躲闪，然而这剑势已然快得超出了他的反应时间，剑光一起，胸口便是一疼，而后我更是朝天而冲，将这入一剑斩成了两半，血光冲天而起。

杀戮！

我心情郁积而悲愤，一路上已然被憋到了极点，此刻遇到这帮罪魁祸首，还是修为远不如我的家伙，当下也是凶性大发，气势如虹，而当剑上有人命沾染的时候，我那疼痛不已的心似乎变得好受了许多。不过我这边好受了，风魔就变得难过起来，他手上的这些个铁面人是他倾力培养的手下，个个在江湖上都是不错的高手，先前被我弄死两个，此刻我又要逞凶，当下也是踏步飞奔，朝着我这边杀来。

风魔越众而出，过来阻拦于我，而此刻的我却冷然笑了起来，扬起手中的剑，朝着这个江湖上凶名卓著的家伙凝重指去。

对，他当初杀小满的时候，说的很对，血债，必须要用血来偿。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第六十三章 长江后浪

铛！

一声激越的金属撞击声冲天而起，风魔以最恐怖的冲势朝着我这边轰然撞来，结果却被我一剑给硬生生地逼开了去。我双脚生根，纹丝不动，而风魔却受不住这两两相撞的压力，赫然一个凌空翻身，落在了好几米外的阵前，睁大眼睛，失声叫道：“不可能，你小子怎么可能这般厉害？”

风魔是江湖上成名已久的老前辈，纵横沙场数十年，而我则不过是初出茅庐并不久的茅山道士，双方硬生生地比拼修为，他退我进，这明显就不符合常理，然而事实却让风魔不得不睁大了眼睛来，顿时就感觉一阵迷惘。

我自然不能告诉风魔我刚才在瞬间却是使用了深渊三法之土盾，通过斗转星移的力量承接，将这对撞之力给引导到了脚下的土地去，这种法门需要强悍的经脉以及快速的反应，并不是凡人所能够承担得了的，而即便如此，一拼之后，我感觉持剑的手臂一阵酸麻，却也是被这后劲给控制住了。

风魔厉害，这是共识，当年十二魔星聚齐，天下间没有敢掠起锋芒者，就我的估计，单论修为，他应该能够列入我茅山十大长老的前列，而再加上他那鬼魅一般的身形和如风速度，难缠程度简直难以想象。

茅山乃世间的顶级道门，能够有这样的实力排行，风魔已然比天下间大部分门派的第一人还要强上不少，这也是他之所以胆敢大白天就闯入军事监狱劫人的底气所在，不过风魔却没想到，长江后浪推前浪，一浪还比一浪高，我乃异类，生负十八劫的可怜孩子，这边不必说，努尔乃巫门棍郎，手中的杀威赶神棍出自瓯雒古城的遗迹，徐淡定和张大明白分别传承自茅山长老的梅浪和茅同真，也都是茅山当代一等的年轻高手。

这样的四人齐聚，哪里是他能够恣意妄为的？

我出剑，不攻反守，风魔一旦发了怒，那攻势便如潮水，身子似陀螺一般飞速转动，手中的一对匕首宛如狼牙，不停地从我周身的空隙刁钻刺入，羚羊挂角，非要在我身上留下几个血窟窿才肯罢休。

风魔全力攻击，我这边便受到了巨大的压力，不过我却并不慌

忙，当下也是将饮血寒光剑给舞动起来，使出那最擅防守的真武八卦剑。

剑法一出，我周边便剑光游动，将我整个人给守得如同一只大王八一般，浑身都是壳，坚硬无比，无论风魔如何贴身缠斗，以快打快，都不如我漫不经心地顺势而为，疾出一剑来得浑然天成，这套经过茅山宗前辈锤炼数百年的防守剑法被我使得熟练无比，它并没有太过于套路，而是一种防守的思想，谨慎规矩，无论是变招还是应接，每一剑都十分自然，却是将风魔这种疯狂的打法给完全控制了去。

风魔在这边与我纠缠，刚才与他交手的三人则空出了手来，除了张大明白冲到我的附近为我警戒之外，努尔和徐淡定则朝着风魔手下的铁面人大举进攻。

徐淡定剑势阴柔绵密，就好像水里不断游动的水草，能够不知不觉地杀人于无形，而与之鲜明对比的则是努尔，他与张世界的感情最好，心中的愤恨也越发强烈，这情绪集中到了现在，却是使得他的出手大开大阖，一套苗巫十二路棍法被他耍弄得精妙绝伦，有一种“神挡杀神、佛挡杀佛”的凛然气势，风魔转移对手不到几个呼吸的功夫，努尔这一棒子就硬生生地敲在了其中一个铁面人的颅骨之上。

砰！

有点像是西瓜破碎的声音，在与风魔最紧张地交战之中，我依旧能够用余光扫量现场，却见努尔这一棍竟然直接将对方的脑袋给开了瓢。这一番巨力灌注下来，那颅骨即便是人体之中最坚硬的部位，也承受不了这般巨大的压力，先是那白色的脑浆和殷红的鲜血陡然炸开，洒落一地，而后此人的整个脑袋，包括他的铁面具都给一棒子敲进了自己的胸腔里面去……

这般血腥的场面使得周遭的铁面人顿时就一阵惊慌，却不曾想对手竟然如此疯狂，杀人便杀人，哪里要用上这般大的气力，弄出这样的场面来？

疯了，疯了！

我这边在关注着，而与我全力交手的风魔也瞧在了眼里，当下喉咙里发出了一道鹰一般的啼叫声，接着朝我疾攻数招，让我不得不后撤开去之后，他却是返身朝着努尔那边扑去。努尔一招逞凶，却似乎晓得背后要来入一般，手中的棍势不停，朝着后方一阵搅动，却是将风魔这倏然而来的一击给挡了下来。

风魔与努尔交手，仅凭着一把匕首，便将手持着长棍的努尔给

逼退开去，显示出了强大的修为，然而这个时候的我却并没有继续朝着风魔的背影冲去，而是将手中的长剑稳了稳，陡然转身，再次朝着阵中扑了过来。

刚才与风魔交手，我全程都在用真武八卦剑，防守做到了极致，而此刻再次破阵，我却一上来又用了清池宫十三剑招之中的凌厉章法。

西江月。

一轮圆月西江升，挂南天，血染枫叶林。

又一个头颅轰然飞起，这一回是那个表现得亢奋无比的苍狼，这个身上纹着七匹狼的家伙积极而凶猛，不过相比较其他列阵严谨的铁面人，他反而显得有些跳脱，有些孤单、不和谐，此刻的我并没有将心思放在如何破阵擒敌这事儿上面来，而是瞄准了敌方最弱的环节，就是想要杀戮，想要给黄泉路上刚走不远的张世界拉几个陪伴，所以这一剑的目标就选中了这个并不合群的家伙。

果然，一记剑招，又是一人头颅飞起，身体扑倒在地，解惑领悟过后的我有着绝佳的眼光和反应能力，这使得我能够在陡然之间拥有近乎于压倒性的优势，匹夫一怒则杀人，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这便是我心中的快意恩仇。

风魔瞧见自己刚刚迎上了努尔，自己阵中又损失了一人，顿时就气得嗷嗷大叫，当下也是一爪逼开了努尔，飞身折入阵中，从怀里摸出了一颗红色丹丸，直接塞进了耿传亮的嘴巴里，然后又吩咐白嘉欣给他喂水。

风魔越恼怒，速度则越发攀升到了极致，做完这动作之后，再次折转出来的时候，却也不再与我们单个人交手较量，而是游走于属下圆阵之外，哪里倘若有危险，他便倏然出现，出手解围。

这般的飞速救火，倘若是别人，恐怕早就已经累得趴下了，然而风魔却是天赋异禀的家伙，那速度一旦攀升上来，却让我们变得头疼了起来，而且他出手无迹可寻，陡然出现在身旁，猛然刺来，而当我们拼尽全力阻挡之后，他又杳无踪影，跑到了另外一头去。

这般的攻击对于我们，也还勉强能够抵挡，但是对于张励耘、布鱼和张家两兄弟和其他市局等人，却有些难以招架，情况陡然间变得有些恶劣了，然而这个时候，先前被整治得颇为乏力的耿传亮突然从阵中冲了出来，此刻的他体型居然比正常的时候要壮硕了一大截，个头都足足有了两米多高，浑身肌肉贲张，裸露出来的皮肤泛红，好像刚刚从

沸水锅里面捞出来的一般。

这估计是风魔刚才给他喂过药丸的功效，而耿传亮一出来之后，环顾一圈，径直找到了我。他从地上捡起了一把铁剑，一边大踏步，一边桀桀怪怪笑道：“年轻人，我之前不是说过了么？一切都没有结束，一切都只是开始，我现在就让你从高处跌落凡尘，让你尝一尝失败的滋味，它到底有多么美妙！”

耿传亮此刻状态诡异，箭步冲来，正前方的布鱼想要去挡，结果被耿传亮撩起的拳风一把推开，要不是小白狐儿及时上前拉了他一把，说不定就要给此人给一拳轰杀了。

此刻的我正顺着饱饮鲜血的魔剑之势，想要再杀几人，剑势汹汹，正压得对手毫无反抗之力，而风魔也是倏然而至，将这围给结了，然后与我飞速交手，耿传亮这般冲来，却是跟风魔形成了合围之势。这样的两个人，随便挑出一个来，都是当今邪道一等的角色，倘若是联手围杀，只怕是我也难以招架，不过这时努尔却及时封住了耿传亮的去路，手中的长棍横举，冷冷的话语从身体里发了出来：“你的对手，是我！”

耿传亮愤怒地举剑斩来，努尔一棍朝天而起，两人瞬间交手几个回合，而努尔则凭借着耿传亮对那剑并不太熟的优势，一棍打在了他的左胳膊上。

努尔全力的一棍能够将人的脑袋打入胸腔，然而此刻这一下，却仿佛敲在了石墙之上一一般，我心中惊讶，而此刻风魔又缠了上来，那匕首如跗骨之蛆，让我浑身冷汗顿起，有些难以招架风魔这宛如鬼魅的速度，当下也是不再犹豫，手往怀中伸了过去。

风魔最为凭恃的就是他的速度，一击不成，远遁千里，那么我先将他这优势给废了，然后给张世界报仇雪恨！

第六十四章 风魔化禽

八卦异兽旗！

当初我下山行走的时候，除了平日里交给我的诸多本事，我师父还曾经说过，有两件东西，能够让我独当一面。

这其中之一，是给我一身魔功量身定制的深渊三法，而另外一件，则是我师父曾经用过的八卦异兽旗，这旗子乃茅山十宝之一，比之闻名于世的九老仙都君玉印、合明天地日敕玉符、御赐宗坛玉圭等物不同的是，它极具实用性能，无论是防御，还是留人拘束，都是一等一的法器，而再加上寄身其中的千年阵灵，它已然成为了我以小博大、一锤定音的绝佳手段。

旗落于地，扎入了泥土之中，接着便有狮子、鹿、马、龙、麒麟、咬钱蟾蜍、貅、鳌八种异兽从令旗之中腾身跃出，走马灯地游走，将风魔给紧紧困在其中，而王木匠则腾身飞上了头顶，得意洋洋地说道：“这世上谁家法阵最是强，八卦旗阵——我++，这是什么鬼？”

在意识到我封阵的一瞬间，那风魔却还是有向外突围的动作，然而他快，那王木匠更快，手中微微一动，立刻有一匹奔马朝着他扬蹄而来，一脚踢中了风魔的匕首之上。

风魔凭着一身修为横行无忌，然而他面对的却并不是人，而是一套锤炼几百年的阵法体系，这奔马尽管被他猛然一搅，前蹄溃散，然而很快烝墙之上又朝着它的身上注入新的力量，源源不绝，使得风魔仿佛撞到了石墙上面一般。不过他并不气馁，继续朝着边缘突击，结果在尝试了两次之后，终于一脸阴郁地扭过头来看我，寒声说道：“茅山十宝，八卦异兽旗？”

我微微颌首，冷然说道：“苏秉义，你真当我宗教局都是些土鸡瓦狗是吧？杀我旗下兄弟，那就拿命来偿还吧！”

风魔嘴角挂着轻蔑的笑容，一边瞥眼关注着阵外的耿传亮以及自己的那些门人，一边瞄着头顶之上的王木匠，冷声说道：“好大气的話，不过这话儿若是你师父说起，我倒也会惧怕三分，然而你……呵呵，生死相搏，性命从来轻贱，刀口舔血这么久，你怎么还不能勘破？老子今天杀了好多人，哪个是你的兄弟？”

风魔一副懒洋洋的表情，然而从他绷得笔直的身体，便能够感受得到他此刻也是有些悔意了，我无意与他多作口舌之争，不过当下的

情况，却是我的修为终究离这魔头有着一段距离，即便是在阵中，有王木匠的帮助，也不能擒拿于他。

既然拿不住风魔，那就只能用一个拖字诀，将他缠在阵中，让努尔和徐淡定带人将他的羽翼爪牙给全数斩断，到最后再全力围剿此人，事情便成了。

有着这样的思路，我当下也是强忍着心中的悲愤，跟他谈及了张世界，他似乎有印象，回忆道：“哦，那个疯狗一样死追不休的家伙啊？我当时其实并不想杀他的，毕竟也麻烦，不过没想到他非要死跟着，也就顺手打发咯。早知道他是你的手下，我就应该将他分尸，给你一个惊喜的……”

风魔存心激怒我，用夸张的语气跟我讲起了张世界临死之前的惨状，然而到了后面，突然音量陡转，脚尖一蹬，人如利箭，朝着正上方操控法阵的王木匠冲了过去。

此人不动则已，一动便势若奔雷，王木匠根本没有预料到对方竟然不去与我相搏，而是朝着他这边冲来，顿时也是慌了神，朝着旁边移动了一下，结果那风魔却是发出了一声鹰一般的啼叫声，左右脚尖互点，整个人竟然凭空拔高了七八米，接着陡转直下，朝着阵外飞跃而去。一个人竟然能够跳得这般高，而去还能滑翔出去，他的这举动实在有些吓人，眼看着风魔即将脱离八卦异兽阵的束缚，我朝着躲在一旁的王木匠大喊：“老王！”

王木匠虽说精通阵法操纵，但是素来怕死，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不过被我这么一喊，倒也回过神来，厉声喝道：“青龙，抓！”

一声令下，那龙旗之上一阵波纹闪动，接着一条长龙瞬间出现在了风魔的前方，将其身子一卷，朝着地上折落下来，风魔人在空中，刚才那一下纵云梯也算是到了极致，无法借力，只有被再次扯回阵中来，不过那长龙并无太多的攻击能力，落地之后，被风魔用一双匕首给挑开，顿时溃散于无形，而我则如饿虎一般猛扑上去，将风魔给纠缠住。

刚才的陡然一下，使得我看到风魔瞬间的爆发有多么强烈，倘若我不将他给缠住，即便有着王木匠的主持，只怕他也能够冲出阵中。

我与风魔再次交上手，一开始就将眼中的临仙遣策给开动了起来，而即便如此，那依然陷入疯狂之中的风魔也是极为难缠，身如鬼魅，倘若不是王木匠在旁边主持法阵，引那异兽前来相帮，只怕我就要给风魔那快速得让人喘不过气来的节奏给带死了。

两人纠缠，不死不休，而阵外的战斗则显现出了一边倒的情况，失去了风魔的护翼，他手下残缺的十三面具人也终于扛不住以特勤一组为首的众人围攻，特别是张大明白，我这师弟最擅长的就是正面强攻，一双肉掌有着千钧之力，在没有高手的牵制下，却能够像台坦克般地横冲直撞，而徐淡定在瞧见天色转阴之后，也果断将本命鬼灵给释放出来，潜入阵中，声东击西，牵扯后路。

至此，那些铁面人终于有种即将崩溃的态势，不过最终一锤定音的却是努尔，他之前在与磕了药的耿传亮互搏，然而这巫门棍郎是厚积薄发，耿传亮则在羁押期间伤了元气，当拼斗的时间被延长到了一个临界值的时候，终于一个踉跄，显示出了无力后继的败局来。

努尔是个极为懂得抓住机会的修行高手，在耿传亮刚刚有一点儿苗头显露出来的时候，他便赫然大喝道：“萨姆呀个萨姆布台，破呀！”

伴随着这一声巨吼的，则是手中的杀威赶神棍从上而下地猛然一挥。

棍子落下来的时候，宛如天雷轰击，有山岳倒塌一般的气势从棍尖之上陡然涌出，一大团黑色罡气瞬间化形，成为了一条长着翅膀的巨蛇，十几米长，张开大嘴，朝着前面扑去。

此物乃杀威赶神棍之中藏身的巫灵，此刻陡然释放，立刻产生了巨大的破坏力，而那耿传亮却根本来不及躲避，眨眼之间那翼蛇便扑到了跟前来，他所能做的只有将双臂格挡在了胸前，然后将眼睛闭上，硬生生地承受了这一棍子。

努尔这全力的一棍，哪里是耿传亮这个仅仅靠丹药维持的家伙所能够抵御的，当下也是七窍流血，浑身就像被万兽踏过一般，朝着后面飞跌而去，而这翼蛇余势不止，将耿传亮身后的圆阵给冲得七零八碎，不成模样。

努尔的这一棍子不但技惊全场，而且还牵扯着阵中激斗的我和风魔之心，当瞧见那条巨大的翼蛇从棍中生出的时候，风魔终于晓得大势已去了，当下也是一阵疾攻，将我给逼退到了角落，接着他突然将身上的斗篷大氅朝着我这边甩来，接着将身子团成一圈，倏然朝着空中再次腾跃而去，王木匠早有准备，当下也是招来龙、马二兽，前去阻拦。

我觉得王木匠此番还能阻拦，当下也是将长剑一搅，等待着风魔再次砸落，却不曾想那风魔居然扭身一变，化作了一头翼展六米的巨禽，冲天而起，直入云霄之上。

我++，这什么节奏？难道这风魔也跟小白狐儿、布鱼一般，是妖兽化身么？

瞧见风魔高飞的背影，我浑身如遭雷轰，心中震惊得浑身发麻，而这时那天空之上则传来了风魔气急败坏的声音：“陈志程，你杀我手下，逼得我显现法身，破了修为，此仇已结，我一定还会再回来的，到了那个时候，定然取你性命，祭奠我失去的所有……”

我，一定还会再回来的……

的……

空中依旧还在回荡不休，而此刻被风魔抛弃的一干手下则全线崩溃，除了两人逃脱，被徐淡定带着张励耘等人衔尾追击之外，其余的人全部都被打倒在地。剧烈的战斗过后是一阵极度的疲惫，我并没有收起八卦异兽旗，而是走到了一片狼藉的战场，瞧见刚才与努尔缠斗不休的耿传亮此刻仰首躺在了草地中，面目全非，就好像被烙铁烫过的一般，而人则早已死去。

耿传亮死掉了，同样死掉的还有近半的铁面人，至于其余的则大部分都是重伤，一个投降的都没有，看得出来，风魔的手下，若单论风骨和节操，却是比耿传亮的手下要强上许多。

我喘着粗气，与努尔交流了两句，正好瞧见白嘉欣被人给架了过来，便淡然讥讽道：“白女士，这次放风，可还不错？”

白嘉欣被人粗暴地强扭着，看到了我，却露出了怨毒的表情来，恶狠狠地说道：“陈黑手，你别得意，有陆客在，自然会有你哭的一天！”

第六十五章 破局者言

再次被抓起来的白嘉欣显然有些绝望，不过即便如此，她也不愿意就此低头，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当下也是将话语讲得无比狠厉，不过她越是如此，我却也越晓得她心中的恐惧，也是冷冷一笑道：“其实都不用审判，我也晓得你的结局——恐怕这辈子你都得待在白城子那个阴冷恐怖的监狱里面，孤独终老，在恐惧和绝望中死去。这就是命，所以我建议你找点信仰，信佛或者信道，皈依基督也可以，也算是救赎你前半生的罪孽……”

面对着我的规劝，白嘉欣却嘴硬着说道：“即便是孤独终老，那也好过惨死街头的好——无论你怎么嘲笑我，但是我相信，我总能活得比你更久，而且我从此刻开始，便无比地期待着你死讯传来的那一天……”

这个讨厌的女人在希望破灭了之后，显得有些疯狂，我不想跟她再多费唇舌，让人带她离去，稍微盘点了一下己方的伤亡，这时徐淡定已经带着人朝这边返回了来，我瞧见布鱼像夹面口袋一般，胳膊窝一边一个，夹着两人，便朝着徐淡定喊道：“死的？活的？”

徐淡定苦笑着说道：“死的，一直追到了玉米地旁边去了，拼死反抗，我怕自己的人被这两个垂死挣扎的家伙给弄伤，于是就下了重手……”

尽管他是这般的解释着，不过我却晓得，张世界的死让所有人的心中憋着一口气，这个从特勤一组建立开始就陪着我们走到现在的冀北汉子，便如同我们的亲人一般，他的死不但我受打击，一组里面的所有人都悲伤不已，故而在交锋的时候，却也没有想着多留点手，对于无关紧要的家伙，手段凌厉些，其实倒也不是什么需要顾忌的事情。

正盘点着人员伤亡情况，这时市局的谢局长已经带着大部队循迹赶来，瞧见此刻状况，颇为惊喜地喊道：“怎么，人都留住了？”

我摇了摇头，咬牙说道：“主犯风魔逃了。”

风魔的逃走是我最为遗憾的，然而这事儿对于谢局长来说，却已经是十分难得的了，十二魔星之名，在行内稍微有些资历的人都晓得其厉害程度，他根本不指望我们能够留住风魔，而将所有被劫的人员都给留下，这已经是意外之喜了，当下也是招呼手下全副武装，将这些人给押解到公路上去，接着走到我面前，舔了舔嘴唇，然后说道：“陈组

长，接下来该怎么办？”

我将八卦异兽旗和饮血寒光剑都收好，这才回头对谢局长问道：“陈战南人呢？”

谢局长气愤地说道：“这狗日的，就是个废物，连母蝗的真假都分辨不出来，使得我们将宝贵的时间都给错过了，还差一点就结了案，妈的……”他对那秃顶老头一阵痛骂，接着突然转折道：“只是……你知道的，他是华东局直属的专家，我也没有权利将他控制起来的——他的问题，只有华东局的调查组经过审定之后，才能够最终确定，而此刻我也只能派人监视他的行动而已。”

谢局长到底不是像我一般的一线作战人员，考虑问题，更多的会想到那些条条框框，而不是务实的东西，在没有得到上级指示的情况下，也唯有中庸一些，不能给人抓到把柄，毕竟此番事故之后，等着看他笑话的人还是蛮多的，也有人瞄着他屁股下面的位置，他不得不谨慎一些。

我理智上能够理解谢局长的行事方法，不过情感上却不能接受，眼神一下子就变得无比阴郁起来，咬牙说道：“因为陈战南的误判，使得事情变得格外严重了，阿伊紫洛告诉我，对方掉包，蒙蔽我们，肯定是有目的性的，说不定已然将蝗灾爆发之前的预备期安稳度过了，当下也只能紧急通告各部门提前做好防疫工作，另外就是向上面求援……”

我将我所能够想到的应对措施给他一一讲起，并且嘱咐他，对于此次劫狱的内应一定要彻查，不然我们很可能一直都处于被动状态，谢局长不断点头，到了最后，我这才问道：“我手下的兄弟，遗体在哪儿？”

谢局长连忙说道：“张世界同志的遗体我们已经进行过收敛了，现在正停放医院的停尸房里，等待你回去处理。”

我点了点头，一阵疲惫从内心中油然而起，当下也是不再多言，跟着众人返回了公路旁边，也没有再理会后续之事，与特勤一组的众人跟队返回了市局。

与市局的人员进行了交接之后，特勤一组的所有人员则都来到了医院的地下停尸房，这儿充斥着一种古怪的气味，那是尸体所独有的味道，张世界平静地躺在了一张床上，掀开白色的床单，他面容安详，仿佛只是睡了过去。张世界死得颇惨，不过谢局长已经令人进行过了处理，被撕裂的手臂被缝合过了，胸口的伤口也塞上了填充物，衣装整齐，瞧见他这副模样，小白狐儿顿时就哭了起来，而其余的人心中也颇

为悲凉。

此番鲁东一行，首先是赵中华重伤，接着张世界惨死，我们被幕后真凶耍得团团转，可谓是倒霉到了极点，此刻瞧见张世界的遗体，特勤一组所有人的心中都不好受，一时间都有些爆发出来。

不过这种悲伤的情绪可以有，但是不能过度，我思考了一番之后，艰难地说道：“世界走了，我知道大家都很难过，不过我想要大家晓得，做我们这一行的，从来都是将脑袋别在裤腰带上，不光是他，就是我陈志程，也随时可能离大家而去，所以过分沉浸在悲伤之中，这是弱者的行为。你们是谁？你们是特勤一组，是整个秘密战线里面，最精锐的一拨人，希望大家都要晓得，我们不能崩溃，我们还有很多的事情要做！”

说完这句话，我朝着努尔看去，作为特勤一组另外的主心骨，不善言辞的他也点头说道：“对，世界走了，我们还活着，逝者已矣，活着的人就得做我们该做的事情。这帮子劫狱的人被拿住，但是风魔跑了，藏在风魔后面的弥勒也还在暗处苦忍爪牙，我们只有将这些家伙给弄趴了，才能真正让世界瞑目，让他走的安心。”

我和努尔在停尸房里，当着张世界的遗体给大家打气，接着交代医院将他的遗体给保管好，等到家属过来的时候，进行后续的事情。

小白狐儿是个情感丰富的女孩儿，离开的时候她有些依依不舍，哭着对我说道：“哥哥，会不会有一天，我也会躺在那个冰冷的盒子里面啊？”我给她抹着眼泪，然后心情沉重地说道：“不知道，或许先死的人是我呢？做我们这一行的，性命从来都不是自己的，不过你放心，不管怎么样，只要我在，都不会让你有事的！”

听到我郑重其事的承诺，小白狐儿的心情似乎也好了一些，很认真地对我说道：“哥哥，我一定会努力修行，然后好好地保护你的！”

小白狐儿的天真让我感觉到了一些温暖，离开了停尸房之后，我并没有离开医院，而是来到了阿伊紫洛的病房，询问医生她的状况。正好还是那位老医生，没好气地告诉我，病人昏迷过去之后，病情一直出现反复，再次被送到了抢救室，这会儿虽然情况已经稳定了很多，但是绝对不能再接受任何刺激了，不然真的植物人了，这事儿就只有怪我们了。

阿伊紫洛并没有苏醒，这让我心中更加沉重，在思考了一会儿，留了小白狐儿在这儿照看，接着我带人赶回了市局，处理各种事宜。

风魔劫狱一事震惊宗教局，事发之后，无论是省局、华东局还是总局，都不断有电话过来询问，宋副司长也打了电话过来询问，我当下也是将情况给他作了汇报，听完之后，他也是破口大骂，接着告诉我此事许老也已经知道了，特别震怒，责令相关部门严肃处理涉案人员，不过作为总局大佬，他也不好指名道姓，据说有人在保陈战南，事情有点儿复杂。

我对宋副司长说起了此刻的困难，他答应我会沟通华东局，再选派一个能力强一些的顾问过来，不过蛊师这种专家毕竟还是太少，可能不会来这么快。

工作一直忙碌到了深夜，我在办公室眯了一会儿，正想去歇一会儿，这时却接到了小白狐儿的电话，说阿伊紫洛再次醒了过来。

此刻的案件陷入了死结当中，阿伊紫洛也许是唯一的破局者，尽管晓得这时候再找她，也许会对她的健康有着巨大伤害，但是我却也顾不得许多了，匆匆赶往医院，到了病房的时候，阿伊紫洛似乎一直在等我，待我刚刚坐定，她便努力地说道：“我刚才推算了一下，就我们这些天的调查结果来看，蝗灾倘若要爆发的话，肯定会在野鸭岛、大汶流海堡和郝家屋子这三个地方之一！”

第六十六章 牛粪嘎痢

阿伊紫洛讲完了这句话，不停地喘气，我赶忙拿出随身携带的笔记本，将这三个地名都给记了下来，然后担忧地对她说道：“你的身体还没有好，病情随时都可能出现反复，还是早点休息吧，不要再考虑太多了。”

“不！”这个倔强的女子摇了摇头，痛苦地对我说道：“不行，来不及了，你赶紧去这三个地方查看一下，通过排除，所有的信息表明这三个地方，其中之一，必然是母蝗新的寄居之地，如果不能及时制止，那么到时候不单单只是大范围的蝗灾爆发，而且还有无数的人会在这一场灾难中死去，行百里者半九十，你可不能就这么放弃了！”

阿伊紫洛就像一个即将溺水的人，试图抓住最后一根稻草，拼着生命想要劝服于我，一副如果我不答应，她便不肯罢休的模样。

事实上，对于她的话语，此刻的我多少也还是抱着信任的态度，毕竟她很多的预言和判断都不出意外地成为了现实，在专业的方面，她已经远远甩出了陈战南这样的同类好几条街，难怪她会得到总局许老的青睐。我在犹豫了一会儿之后，这才认真地点头说道：“好，现在夜已经深了，等明日，我与市局的谢局长联系好了之后，派人前往那三个地方进行调查……”

我说得很认真，显示出了我所要执行的决心，然而阿伊紫洛依旧还是不满意，脸色苍白，忍着极大的痛苦对我说道：“不，时间来不及了，你记住，我们已经失去了太多的时间，现在必须争分夺秒了！”

我略有些诧异，要晓得现在可是大半夜，凌晨两点多，而且我手上还有一大帮子事情，明天还有无数的申请和工作需要去做，为了阿伊紫洛的一个判断，我难道要连夜赶往她所说的地点，前去探索么？

这事儿，是不是有点太儿戏了？

然而当我瞧见了阿伊紫洛期待的目光之时，却莫名有一种预感，觉得她这一回所说的，应该是正确的，说不定就只是差这么一点儿时间。

在经过了慎重的考虑之后，我终于点了点头，然后拿起了手机，拨通了市局谢局长的电话，将这边的情况给他作了说明。电话那头的谢局长明显有些没有睡醒，在我讲述完了之后，他略微有一些迟疑地说道：“陈组长，这件事情我晓得了，你看这样好么——现在是深夜，人

员召集不易，等到明天早上，我们布置人手，就立刻对这三个地点进行排查……”

跟我一样，谢局长对于阿伊紫洛的意见也十分重视，不过凡事都有一个执行力的问题，无论是多么强悍的人员都得休息，此刻除了少数值班的人员之外，大部分都已经睡下了，一来却是人员召集不易，二来临时叫醒，早几个小时和晚几个小时，意义并不是很大，所以才会这般说起。

我回头看了一眼阿伊紫洛期待的眼神，沉吟了一番，然后说道：“这样吧，谢局长，我先带我的人前去探察，你明天一早，立刻布置人手跟过来，并且让所有的相关部门都做好准备，一旦有所发现，立刻启动我们的防范预案，你看这样可好？”

谢局长在那边考量了一番，这才对我说道：“陈组长，这样是不是太急了？”

我苦笑着说道：“之所以这么急，就是因为我们的损失了太多的时间。”

他在电话那头表示了理解，接着对我说道：“陈组长，你们来东营不就，地方不熟，这样吧，我查了一下排班表，王歆尧现在还在局里面，你过去找他，抽调两名精干人手先行前往，然后我这边尽快跟上面沟通，将力量给集中起来……”

获得了市局的支持，我终于如释重负，挂了电话之后，对病床上的阿伊紫洛问道：“事情已经谈妥了，我带队先行赶过去，而市局的大队人马随后就到，你有什么建议？”

阿伊紫洛苍白的脸上没有一点儿血丝，不过却露出了满意的微笑，接着她对我说道：“这样的事情，已经不是一般人所能承担的了，我建议你如果能跟总局联系，最好能够让许老亲自过来一趟。在我认识的所有人里，只有他能够镇得住这边的场面……”

听到她的建议，我不由得苦笑——的确，许老是我们认识的人里面，最厉害的蛊师，不过他老人家早就已经处于半隐退状态了，基本上都不过问局里的具体事务了，对于此案，他表示出了最大的支持，这已经是到极限了，再指望他做什么，那已经不是我权力范围之内的事情了。毕竟如果什么事情都要劳动到上面的顶级大佬出马，不是显得我们这些冲锋在作战一线的家伙太过于无能么？

譬如风魔，如果请总局王红旗这隐然天下第一高手出马，自然是手到擒来，不过这尊大神是我能够调遣的么？

我苦笑，阿伊紫洛似乎瞧出了我的顾忌，不由得辩解道：“案子是就事论事，我相信如果将这件事情给许老说明清楚的话，他一定不会撒手不管的……”

我摇了摇头，招呼小白狐儿离开，然后与阿伊紫洛告别道：“你刚才的提议，已经超出了我的能力范围，不过这件案子我一定会尽力彻查的。先行告辞了，至于你，好好养伤吧……”

阿伊紫洛对于我表现出来的顾忌态度十分不满，咬着嘴唇说道：“你不去说，我自己去说……”

离开了医院，我召集了所有特勤一组的成员，包括努尔、徐淡定、张大明白，小白狐儿、布鱼、张励耘、林豪、张良馗和张良旭两兄弟，除此之外，还在市局值班的王歆尧也带着两位同志赶到了会议室，我简短地将事情经过给大家讲过之后，重点将后果给大家表明清楚，我说得触目惊醒，略有些困意的所有人都不由得浑身一阵激灵，表示会努力完成任务的。

因为是深夜，大部分人都忙碌了一整天，十分疲倦，所以我也并不多言，让王歆尧安排了三辆车，分别有他的两个精干部下和林豪开着，前往离这里最近的郝家屋子，而大家伙儿则抓紧时间车上休息，补充精力。

郝家屋子在黄河故道的附近，一开始的路还算不错，到了后面则并不好走，一路行去，我尽管闭目而眠，却并没有睡去，心中总是感觉有些不安，用《神池大六壬》推算了两回，前路都十分迷惘。直到这时我才晓得自己的心绪实在不宁，于是跟身边的努尔谈及。

努尔也没有睡，而是在检查手上的装备，此番前去检查蝗灾情况，我们原来的顾问阿伊紫洛因为受伤躺在了医院，而后面补派的顾问则因为不负责的误判，而被实质性地监视了起来，不过这工作之前我们也有协助过阿伊紫洛做过一些，无论是略通门道的努尔，还是跟随过阿伊紫洛办事的徐淡定和布鱼等人，都是知晓的，不过没有专业人士在，难免有些生疏。

听到了我的担忧，努尔笑了，对我说道：“我觉得是你心中对弥勒这个人已经存在有阴影了，你要克服，要不然以后对上他，还会吃亏。”

努尔一阵见血，一句话便点出了我心结所在。

的确，当初在南方省珠江出海口的龙穴岛一役，弥勒那智近乎妖的布局和算计，以及最后所展现出来的强大和神秘，显然已经在我的

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一想到我此刻的对手有可能就是他，总是有些心绪不宁，感觉自己无论是做了什么事情，似乎都是朝着他所希望的方向走去。这种感觉极为不爽，就好像自己是一颗棋子一般，任人摆布。

到了下半夜，我们终于赶到了郝家屋子，当场选取好几块滩涂进行了查验，结果让人喜悦，并没有瞧见什么，再三确定之后，我们的心情好了一些，接着马不停蹄地赶往野鸭岛。

占地六百多亩的野鸭岛地如其名，是黄河口鸟类活动最集中区域，是每年鸟类迁徙时集中休息和觅食的场所，在这里聚集了上万只的野鸭，有赤麻鸭、翘鼻麻鸭、绿头野鸭、斑嘴鸭等等，按道理来说，这样的地方是最不可能爆发蝗灾的，因为所有的幼虫一旦出现，必然就成了这些野鸭和禽鸟口中的食物，所以在前往此处的时候，我们心中还是充满了乐观的期待。

赶到野鸭岛的时候正好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候，我们来到了一片滩涂，不知道是什么缘故，总感觉这儿有些过分的寂静，这样的静让人觉得有些奇怪，不过大家还是决定先做一下取样工作。我需要统筹，并不插手，走在这旧河道的黑土地上，总感觉黑土上面，蒙着一层白茫茫的盐嘎痂。

啪！

我似乎听到了什么，左右一看，突然感觉平地之上多出了无数的凸起，不时还有盐嘎痂缓缓上升，宛若牛粪，我心中一跳，快步冲到最近的一坨之前，附身一看，却发现这哪里是什么牛粪，根本就是千万只暗红色的、蚂蚁大小的小蚂蚱。

第六十七章 幼蝗出土

此刻天光四暗，到处黑乎乎一片，即便是我具有一定的夜视能力，看得也十分模糊，当下从旁边一人的手中夺过了把手电筒，朝着地上一照，却瞧见这牛粪嘎痂闪烁着怪异光芒，低头仔细看，却见万头攒动，密密麻麻，分不出单个儿，接着这玩意开始慢慢膨胀，就好像菊花朵朵绽放起来。

蚂蚱，幼蝗！

我浑身冰冷，如坠冰窟之中，接着我听到四周陆续有人开始大声叫了起来，接着脚下这团膨胀如包菜花朵儿大的玩意啪嗒一下炸开，千万只幼蝗四散飞溅，我下意识地用脚去碾，然而不到一分钟的时间里，这些幼蝗便已然具备了跳跃的能力，它们四处跳着、爬着，朝着身边任何的物体攀了上去，我的鞋子、裤子乃至腰部以上的衣服都溅满了这种幼小的蝗虫，密密麻麻。

出外行动，一般我们都穿着或者灰色或者黑色的中山装，不过时值秋老虎的季节，倒也并不算厚，隔着这单薄的布料，这些小东西的小爪子紧紧勾住了，即便没有太多的触感，我也感觉到浑身一阵鸡皮疙瘩冒了出来，接着裸露在外面的胳膊上面也开始痒了，下意识地拍了拍一巴掌。

初生的幼蝗又软又嫩，触之极破，我的胳膊和手掌上麦呢都是黏糊糊的，举手来看，上面全部都是幼蝗的尸体，而鼻尖则闻到了一股老陈醋一般酸溜溜的臭味。

我顾不得理会脚下这成千上万的幼蝗，开始在这片黑土地上面快步奔走，急急跑到了黄河故道的边上而去，却见到仿佛约好了一般，这黑土地上东一簇西一簇，到处都是如菜花、如荷叶、如牛粪的幼蝗团儿从结着盐嘎渣的黑土地里凸出来，时时都有嘭嘭的爆炸声，幼蝗四溅，低矮的芦苇上、黑瘦的野草上，密密麻麻的都是幼蝗在爬动。

我在滩涂地上快速飞奔着，结果眼中无数的幼蝗团块从地下缓缓生出来，而这些团块炸开之后，又是无数的幼蝗遍布土地，整整一片滩涂地都给这样的场景给布满了，让人心中恐惧，忍不住大声叫出声来。

我是特勤一组的头儿，自然不能像旁人一般惊慌，当下也是飞身掠到了努尔身边来，却见他竟然顾不上心中的恶心，伸手抓起了一大

团的幼蝗团块，这玩意肉乎乎的，沉甸甸，有些坠手，当我冲到了他的身边时，却看到他正呆呆地打量着手上那上百只的幼蝗尸体，以及受伤了幼蝗，有几十只仓惶逃命，竟然蹦到了他的脸上去，不断蠕蠕爬动，接着又有一部分从他的衣领爬到了胸膛里去。

我不知道努尔中了什么邪，一把抓住他的胳膊，大声问道：“努尔，怎么回事，这是蝗灾要爆发了么？”

努尔被我叫醒，脸色一肃，双手在胸前结了一个印法，体内劲气朝着外面喷涌而出，陡然一阵，附着于他表面上的所有幼蝗都纷纷落下，不再粘连，而他的脸上则露出了苦笑，说道：“来不及了，这里估计并不是蝗虫最早爆发的区域，而我们最后的目的地大汶流海堡才是那母蝗藏身之所，来不及了，一切都来不及了！”

他这般说起，我便晓得这野鸭岛先前所展现出来那死一样的寂静，恐怕也是被这种凝重的抑郁给笼罩着，方才会如此，而当被认为并不是主要爆发区域的野鸭岛此刻也是这般景象，只怕第三个地点那儿，已然危在旦夕了，只不过，为何没有一点儿消息得以传来呢？

我和努尔在这儿肃立，而这时张励耘则急匆匆地赶到了我们跟前，此刻的他脸上尽是幼蝗蠕动，也来不及去抹一下，焦急地朝我问道：“老大，整片滩涂地，到处都是幼蝗，密密麻麻，不知道有成千上万过亿只，而且这些幼蝗明显比一般的蝗虫生长得迅速，具有强悍的生存能力，我们现在怎么办？”

我当下也是结了一个手印，将魔威从身体里面逼发出来，当即在我们这个小范围内形成了一个隔绝区，那窸窸窣窣的声音终于停止住了，而无数的幼蝗则拼了命地往外逃开去。

将场面镇住了之后，我这才对他吩咐道：“现在我们还不知道范围具体有多广，也不晓得哪里会是重灾区，当下的紧要之事就是疏散群众，不让这次蝗灾再危及到当地人民的生命安全，至于别的，那都是其次，人在，一切都好。等到早上来不及了，你现在立刻联络市局的谢局长，将我们这边的情况告诉他，并且通知所有应急部门，立刻备战！”

张励耘当即便拿出了电话来拨打，而我则将众人给召集到一起来，虽说这些细小如蚂蚁一般的蝗虫并不会对人的性命有多大的危害，但是既然有前车之鉴，那么我们就得谨慎小心一点，不要留下任何的破绽。

然而当人刚刚聚拢过来的时候，张励耘却朝着我痛苦地喊道：“老大，电话打不通，这一带都没有信号！”

我回头，看向了野鸭岛远处暗淡的民居，那儿有野鸭岛上面的基础设施，必然也有有线电话，我想了一下，对这努尔说道：“这样吧，我们先过河，去大汶流海堡那边查看具体的情况，你带人过岛上去找电话，联络市局，并且协助当地部门的人员进行灭蝗自救工作。”

我们目前的问题十分严重，倘若不能将蝗灾爆发初期的第一手资料给掌握清楚，只怕等到这些幼蝗稍微有了一些生存能力，那么这些数以亿计的蝗虫集结在一起，虽然并不如蚁群一般富有攻击和侵略性，但是所过之处，草木不生，危害那定然是极大的，而我们还是得让人与并不知情的市里面进行联系，能够早一分钟做准备，损失就能够少一分，所以时至今日，我们不得不兵分二路。

努尔点头，对我说道：“好吧，你那边的任务重，危险性也大，我就带张良旭和张良馗过去吧，其余的人你带走，记住，不管怎么样，千万要注意安全！”

我点头表示了解，然后与众人沟通之后，开始朝着汽车那边跑了过去，上车之后，林豪强忍着浑身的麻痒点着了火，油门一轰，车子就朝着路上冲去，后面有一辆跟着我们，而另外一辆，则朝着野鸭岛上面行驶过去，除了努尔三人，市局还有一名人员也跟着他们一起。

林豪一边飙着车，一边扭动着身子，显然十分难受，然而他瞧见除了前排的王歆尧之外，其余人都并无异色，也不像他这般狼狈，不由得一阵郁闷，苦脸问道：“怎么着，那些小蚂蚱就盯着我们，怎么不管你们呢？”

后排坐着的是我、小白狐儿和张励耘，听到他这话儿则都笑了，副驾驶座上面的王歆尧也苦笑着说道：“小林同志，这些蚂蚱看到我们，兴许以为是食物，但是瞧见他们这些劲气外放的高手，则聪明得很，晓得是天敌，哪里敢惹呢？”

原来在上车之前，我们都劲气外放，将那些试图靠近的幼蝗给逼开了，自然不像林豪这般一身的虫子钻来钻去，狼狈之极，而听到了王歆尧的解释，林豪也叹了一口气。

他十分聪明，但是在修行一途之上来说，到底还是天赋有限，这个东西是没办法强求的，是的他即便是在特勤一组这样强手如林的地方，除了快得更顺溜了一些，能够对付六七个普通人外，也并没有太多的本事，倘若对上修行者，他更多的对策，恐怕也只能是转身就逃，不敢接触。

林豪的修为不高，但是开车倒是一等一的厉害，这车子开得几

乎飞起，后面的那一辆似乎都有些跟不上，这两辆车一前一后，则朝着大汶流海堡飞驰而去。两个地方相隔得并不算远，而还在路上，天色却是依然开始蒙蒙亮了起来，不过这天气阴沉阴沉的，一点也不想前几日那般烈阳高照的景象。

天色亮了，我们便能够瞧见外面的景致，只见道路两边的庄稼田里，出现了无数不断跳跃的墨绿色蝗虫，它们在草茎之上爬动着、跳跃着，原先颇显得有些沉静的庄稼和草地突然一下子就活了过来，不断地摇摆叶片，而当我们仔细一看，却瞧见所有的草茎上，都有比蚂蚁稍大一点的蝗虫在跳跃，越往前走，那些蝗虫便越大，到了后面，便能够看到比拇指还大的蝗虫出现了。

然而就在这时，高速行驶的汽车突然一阵异动，林豪猛然踩到了刹车，这车子猛然打横，在路上转了两个圈儿，接着冲到了旁边的草地上去。

这陡然而出的异动让所有人一阵心惊，当车停住之后，林豪朝我喊道：“老大，油门不行了，走路打滑，你们没事吧？”

我摇头，推门而出，只见整辆车子都陷入了蝗虫的海洋之中，而就在这时，前面突然腾起一片黑云，朝着我们这边落了下来。

蝗灾，这就是恐怖的蝗灾啊！

第六十八章 龙脉危机

哗啦啦，哗啦啦……

一群群蝗虫飞来，宛若一团团毛茸茸的厚云，在公路周围的上空蝗虫汇集成大群，刚刚放亮的天空立刻变得一片昏暗，光线隐没，唰啦唰啦的巨响是蝗虫摩擦翅膀发出的，听到这响声、看到这景象的人们个个心惊胆战，感觉那末日似乎就要来临了一般。不过按照我们这段时间对于蝗灾的认知来说，这些蝗虫尽管会趴在人类的身上蹦来蹦去，但其实只是以青草和一切绿色植物为食物，对于别的活物，倒并不是很感兴趣。

不过我们此刻面对的阿厄勒蝗却已然颠覆了我们心中的所有概念，这几年在蝗灾之中的死难者正已指数级的开始爆发，天知道这些来自另外一个世界的虫子到底是个什么状况？

我用脚尖狠狠地碾压着地上的那些蝗虫肢体，听着那噼里啪啦的声音和化作肉汁的模样，心中有一种别样的快感，以及随之而来的恐惧。

此刻的我并没有再次用上魔威来驱赶这些蝗虫，尽管这种来自于深渊魔王阿普陀的法门在驱虫上有着奇效，但是这法门的使用总是有限制的，我不能为了图安逸，而随意消耗，所以当周围不断有那蝗虫朝着我的身上蹦来的时候，我也只是强忍着那种深入骨髓的麻痒，直到爬满了全身，方才用劲气微微震一下，让其脱离开去。

我在观察周围的蝗群，而林豪则在检查汽车的状况，他简单判断了一下，发现汽车的排气管以及好些个地方，已经塞满了那些蝗虫的尸体，他清理了又立刻被灌满，仿佛有意识的一般，根本就没有办法再开动了。

当听到林豪跟我汇报这件事情的时候，我有些郁闷了，同样的情况也出现在了我們身后的那一辆车子里，只不过司机开得还算稳当，倒也没有出现我们刚才那般危险的大甩尾而已。那些塞进汽车里阻止前进的蝗虫似乎是有意识的，被人控制的，所以才会舍生忘死，这就让我产生了巨大的疑惑，而这时徐淡定赶过来，对我说道：“大师兄，现在怎么办？”

我指着这两辆趴窝的汽车，对着徐淡定说道：“看到这个，我更加坚定了心中的看法，那就是对方已经控制了大汶流海堡，也就是黄河

入海口的那一片地方，而此刻的他们应该是将那儿占据了，然后封锁一切进入的车辆，估计里面的通讯也被切断了……等等，黄河入海口？”

徐淡定也吃惊地喊道：“黄河入海口？”

当说到这个词语的时候，我和徐淡定顿时都不由得感到一阵头大，也终于差不多明白了对方大概的目的。

此事，关乎于龙脉之力。

脉，本义是血管，《素问·脉要精微论》：“夫脉者，血之府包。”引申起来，那就是事物的连贯性，而龙脉则是指如龙般妖娇翔，飘忽隘显的地脉——大率龙行自有真，星峯磊落是龙身，龙神二字寻山脉，神是精神龙是质。龙行飘忽，古代总是用龙脉来形容一个封建王朝的气运兴衰，而当今之世，万道末宗，众法陨落，但这龙脉之势，却也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和道理在里面。

稍微懂得一些常识的人就知道，江河是龙的脉络，水是龙的血液，我国有三大河流，即黄河、长江和珠江。这三大河流中的黄河与长江同是发源于青藏高原，青海省的巴颜喀拉山是黄河的发源地，而地处西藏自治区的唐古拉山则是长江的源头。

长江、黄河，是孕育了中华民族的母亲河，也是龙脉最重要的一个承载者，而对方竟然在黄河口这儿舞动风云，肯定就是冲着龙脉之力来的。

至于对方如何用，这个我们倒也是没有什么概念了。

我和徐淡定是受过茅山宗正规教育的弟子，自然晓得这里面的问题，当下也是互看了一眼，然后我坚定地说道：“淡定，这事儿恐怕麻烦了，我们如果不能够阻止对方的阴谋，让他们将龙脉做了篡改或者改势，只怕今后的国家就得多灾多难了。”

徐淡定也坚定地点头说道：“大师兄，你说要怎么做，我都是没二话的。”

我环顾左右，一张张年轻的脸出现在了的面前，我咽了咽口水，从嘴里吐出了两只蝗虫来，然后沉声说道：“同志们，刚才我和徐组长判定对方并不仅仅是想要制造蝗灾，豢养蛊虫的目的，而且还有在黄河口这个地方为非作歹，试图通过对龙脉的篡改和掌控，来改变我们整个民族的命运——大家和我一样，都是共同经历过这个大时代的，晓得现在的成果来的多么不容易，任何人想要改变我们的生活，都是绝对不允许的，你们说对不对？”

“对！”张大明白、小白狐儿、布鱼、张励耘、王歆尧等人那一张张年轻的脸上满是怒容，紧紧地攥紧了拳头来。

我继续说道：“此刻梁组长已经在野鸭岛那儿跟市里面取得了联系，相信援兵很快就要到了，而我们，则要像一把尖刀一样，直插敌人的心脏，要看看能不能将那母蝗给找出来，直接给他妈的弄死，然后这一次灾祸就能够解决了！现在我下令，步行前往大汶流海堡，消灭母蝗，和一切阻挡我们的混蛋！”

众人轰然应诺，在我的带领下将车上的东西都给收拾好，然后将后面那一辆车也给推到了路边去，接着冒着漫天落下的蝗虫向前行进。

天色越发地亮了，视线已然开阔，这时才能够发现此刻的乡野已然成为了一片墨绿色的海洋。田野里响起了辽远无边的嘈杂声，光秃秃的土地上翻滚着跳蝗的浊浪，一浪接一浪，涌上了土路来，土路内光秃秃的灰土，土路外是蝗虫的海洋。蝗虫们似乎不是爬行，而是流动，象潮水冲上滩头一样，哗——一批，几千几万只，我++！哗——又一批，几千几万只压着几千几万只，我勒个去！哗——哗——哗——一批一批又一批，层层叠叠，层出不穷，不可计数！

疯了，疯了！

尽管乡道之上并没有什么值得吃的东西，不过依旧有大量的蝗虫在行进着。仔细看，它们互相搂抱着，数不清的触须在抖动，数不清的肚子在抖动，数不清的腿在抖动，数不清的蝗嘴里吐着翠绿的唾沫，濡染着数不清的蝗虫肢体，数不清的蝗虫肢体摩擦着，发出数不清的窸窣窸窣的淫荡的声响，数不清的蝗虫嘴里发出咒语般的神秘鸣叫，数不清的淫荡声响与数不清的神秘鸣叫混合成一股嘈杂不安的、令人头晕眼花浑身发痒的巨大声响。

漫天的视野之中，都被这种小小的生灵充斥着，此时此刻，仿佛它们才是地球真正的主宰，它们是世界之王，宇宙的灵魂，而对于人类来说，则是末日。

没有经历过的人，是绝对不能够理解那种近乎于绝望的恐惧的。

我们低着头，在蝗群之中逆流而上，那些小小的生物不断地跳上了我们的大腿、胸腹以及脑袋上，尽管我们将自己给包裹得严严实实，但是它们总能找到空隙钻进去，然后张开丑陋的嘴巴咬上一口——哎呀妈哟，这不是青草，是啥呢，这么硬？

这种被万虫撕咬的痛苦让人几乎崩溃，不过特勤一组的表现也的确值得我骄傲，尽管每一个人都在下意识地抖动着身体，并且不断地朝着身上挠着，但是却没有一个人停下脚步来，也不惊慌，淡定地朝前行进了，反倒是市局王歆尧的那个部下小李在走了两里地之后，突然大声叫了起来，然后在地上滚了两圈，当我们冲过去的时候，他浑身哆嗦，说什么都不肯在前进了。

小李不肯走，这是有缘由的，因为我们越往前走，越能够发现此次的蝗灾总是与往日不同。

什么样的不同呢？

别的不说，单单举个例子，往日的蝗灾里，那蝗虫最大的，估计也就手指般长，也就顶了天，对不对？但是这里却不是，走到这儿的时候，我们都已经能够瞧见家燕大的蝗虫了，随便拽过一只来瞧，便能够看到它麦秆般粗细的触须，这玩意缓慢摆动着，结构复杂，象一条环节众多的鞭子，也象一条纹章斑斓的小蛇，触须的颜色是暗红色的，怪异得很。

再看看这虫子的其它部分，榔头状的脑袋上最凸出的那两只眼睛，象两只小小的蜂房，凸起的两个椭圆形眼睛闪烁着两道暗蓝色，不，是浅黄色的光芒。

这光芒极冷，就像来自另外一个世界的注视，让人浑身发凉，恐惧止不住地爬上心头来。

小李不肯走，但是我们也不能把他留在原地，在经过短暂相商之后，小白狐儿告诉我左侧两百多米的那边有几间屋子，要不然让小李在那儿暂避一下吧。

众人同意，便朝着那边走去，到了跟前的时候，叫门没音，我们便强行推门而入，结果门一打开，立刻有雪亮的刀光朝着我们头上照了下来。

呼！

第六十九章 河道设坛

陡然间的刀光亮起，让我们所有人都大吃一惊，没想到这个毫不起眼的农家土屋之中，竟然还藏着这般的凶险，而且还是不问缘由地杀人。

这事儿倘若是碰到旁人，那也就算是栽了，然而那人却不曾晓得自己一刀劈往的，却是这个国家专门处理此类事件的有关部门中，最为强力的一伙，我们所经历过的生死与危险，那并不是一般人所能想象得到的。最先反应过来的，是推门而入的张大明白，我这师弟别看平日大大咧咧，不过警觉却从来都不含糊，这刀光还没有落到实处，便被他一掌拍在了刀脊之上。

一掌拍中，那刀便歪了几分，不过却依旧还是顺势劈了下来，斩在了木门之上。

张大明白可是一个实打实的修为强手、茅山道士，尽管刚才匆忙，但是被他拍了这么一掌还能够劈下那一刀，而没有弃刀而落，显然这人也是一个修行者，而且身手还非常不错。不过越是如此，张大明白却越发兴奋起来，当下也是露出了一口雪白的牙齿，凛然笑道：“嘿嘿，憋了一肚子的气，不爽利得很，小的不得劲，倒是有你这么一个大伙，可以出出心中这口恶气啊！”

这话一说完，张大明白一套连环掌就拍了出去，而他势若猛虎，闯入其中，我们也一拥而入，这是方才发现这位于农田深处的农家里面，竟然藏身着四五个汉子。

这些家伙全身包裹得跟那电视上的日本忍者一般，从头到尾裹得严严实实，连眼睛这块儿，都裹着潜水镜一般的玻璃片儿，自然不会是在这儿耕种土地的农民，而瞧见这些家伙手中雪亮开刃的利器，我猛然醒悟过来，指着这几人大声喊道：“你们是弥勒的人，对不对？”

退守房中的那五人并不理会我的喝问，而是扬起手中的兵器，朝着我们这儿冲来，试图将门口的位置给夺回去，张大明白斗志昂扬，朝着我大声喊道：“大师兄，这些几把人，都留给我吧？看我好好收拾他们！”

我没有同意张大明白的提议，而是朝着旁边的徐淡定和小白狐儿等人吩咐道：“一人一个，速战速决！”

我的吩咐让张大明白一阵嗷呜，当下也是抱着抢攻的心态，朝

着对方冲了过去，三两下就把当头的一人给拍在地上，我看那人栽倒在地之后，直接一动也不动，吓了一跳，朝着张大明白大声喊道：“大明，你可别疯，给我留活口！”

被我牵制着，张大明白没有太过于放肆，不过他的对手似乎也有些料子，两人攻守激烈，倒也有板有眼，一直在我们将其余三人都撂趴下了，他这边还没有弄完。不过尽管如此，他凶猛的攻势也是逼得那人不断后退，要不是张大明白阻拦着我们别乱出手抢人头，这人倒也扛不住一帮子强人的围攻。

不过最终小白狐儿还是不耐张大明白低下的效率，一个短途冲刺，以作佯攻，而那人在躲闪之后，被张大明白一巴掌拍在了后背，整个人直接砸落在了墙上，然后软趴趴地滑落下来。

打人如挂画，抡锤如贯钟。

张大明白不学我们使剑的手段，专练拳脚功夫，却也是炼制了暗劲巅峰之态，再进一步的感悟，直达化境，却已然能够成为如同他师父茅同真那般境界的强人高手、一流角色了。

在将这一伙人给弄趴下了之后，我看着门外无数蝗虫朝着这里面蹦跶而来，当即也是让站在门口的林豪将门关上，接着劲气一阵，将全身上下蠕动不停的蝗虫给悉数震死，不理少数全须全尾活着的残余，而是吩咐手下组员说道：“将这些家伙的套套扒下来，审问一下，看看都是些什么人，以及能不能问点有用的东西出来。”

诸人照做，将这五人的头套眼镜都给扒了下来，仔细一瞧，都是些陌生脸孔，从二十多到四十几岁，年纪不已，刚才最为难缠的那人年纪最大，四十来岁，一脸横肉，三角眼里露出了凶光，我看着眼熟，而在人群后面的小李却挤了上来，诧异地说道：“嗯，这不是吉龙集团的罗瑾言么？”

小李这么一说，我立刻想起来了，当初要对付吉龙集团的老丐之时，我曾经针对他做过一些了解，这罗瑾言是老丐黄斯博门下五虎之一的黑狗，这外号虽然并不好听，但是他却是最受黄斯博喜爱的一个义子，因为他有两个特点，第一就是像狗一样凶恶，第二便是如狗一般忠诚，几乎是叫他咬谁便咬谁，一点儿都不带眨眼的，这样的手下自然比苍狼和拳霸陈东这样恣意妄为的家伙要更受欢迎一些。

不过，这人怎么会如此打扮出现在这里，并且二话不说就偷袭我们呢？

这里面，一定有原因。

我们都看向了地上这条恶狗，而尽管被我们叫破了身份，那黑狗罗瑾言也并不惊慌，他恶狠狠地瞪着我，闭口不言。我拨开众人，走到他跟前来，用脚踩着他的手，缓声说道：“黑狗，我听过你的恶名，但并不打算跟你有什么交集，不过既然你一头撞到了我的网里面来，那我也不妨跟你撕扯撕扯——闲话不多说，你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是不是老丐那老东西跟弥勒搭上了线？”

黑狗吃痛，朝着我吐着唾沫骂道：“你这穿黑衣的走狗，休想从我嘴巴里面得到任何信息！别以为抓住我了就能得意，你看看外面的这些蝗虫吧，很快你就要死了！”

说完这句话，黑狗闭目不语，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我看了徐淡定一眼，他点了点头，于是我吩咐大家将这五人都给捆起来之后，暂时先离开。众人应诺离去，当门关上的那一霎那，徐淡定一步踏前，口中低吟，接着手指猛然前指，一下顶在了黑狗的额头之上，陡然一震，却见从徐淡定的手臂之上，有一道浮光游到了黑狗脸上，使得他面目扭曲狰狞，十分可怖。

“啊……”

黑狗一声惨叫，倒在地上不断翻滚，却无法停止这样的疼痛，不过即便是被这浮光鬼灵侵体，他倒也能够保持清醒，恶声痛骂道：“你这鹰犬狗贼，别以为天下人都会怕你们，我告诉你，就算死，我也不会告诉你一个字。老子罗瑾言这大半辈子，肉也吃腻，酒也喝足，女人也玩了无数个，爽了，死了也无所谓，不过就是在黄泉路上，等你一下而已！”

这般豪言壮语说罢，那家伙竟然直接将舌头一嚼，接着双眼一阵翻白，口中唾沫吐出，人竟然就这般死了过去。

黑狗如此光棍，倒也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我和徐淡定对视一样，都感觉有些棘手，要晓得我们这般逼问嫌疑人，不过是事急从权，倘若没有啥后果，倒也不会有什么影响，但是如果将人给弄死了，遮掩不过去，到时候恐怕又是一场麻烦。不过此刻的我却也顾不得许多，朝徐淡定使了个眼色，让他将那鬼灵撤走，然后蹲身下来检查了一下，发现黑狗果真已经死去，便冷冷笑了一声，然后转过头来，对其余四人说道：“嘿，这家伙倒也是个硬汉，不过你们，难道也有这般慷慨赴死的勇气？”

黑狗这家伙是活够了，但是其余的人对这个世界倒也还有许多留恋，他们毕竟不是忠心耿耿的黑狗，当下也是被我们的手段吓得屁滚

尿流，为了活命，赶忙也交待了缘由。

原来这些家伙果然都是老丐养的那一帮子手下，也是跟着黑狗一起做事的，之所以出现在这里，是听了黑狗的吩咐，前来设点观察，组织大规模的救援人员进入大汶流海堡，终于为什么要这么做，这事儿他们的魁首老丐是否知晓，他们也不是很清楚。

虽然得不到准确答案，但是以黑狗的习性，老丐不说话，他哪里敢私下做这事儿？再说了，天底下倘若真的有一個人能够让黑狗甘愿去死，估计也就只有他的主人了。

看来被我削了面子的老丐也终于搅进了这事儿来，而我们这些天之所以没有真正的收获，估计也是因为这地头蛇的庇护。

继续逼问，有一个家伙告诉我，说黑狗说过，指使他们的那帮人，似乎在黄河口子那儿开坛设法。

他们在此，就是要拖延时间。

听到这话儿，我顿时就坐不住了，找了徐淡定、张励耘等几个人商量一番，决定让小李和林豪留在这里看守这些家伙，而我们则直奔黄河口的大汶流海堡，尽自己最大的能力阻拦对方。对于我的决定，众人没有表示意见，唯有被吩咐留守的林豪表达了不满，不过他也晓得自己并不擅长与人拼斗，我之所以将他留在这儿，也是对他的一种关怀。

离开农家小屋，我们继续朝着前方行进，不过速度就陡然快了很多，不多时就来到了接近河道的地方，突然间，小白狐儿拉着我喊道：“哥哥，你看，张家两兄弟！”

第七十章 丧服男女

听得小白狐儿的提醒，我抬头看去，透过漫天蹦跹的蝗虫，果然瞧见了张良馗、张良旭两人的身影。

不过他们两人并不是自由行走，而是被反绑住了双手，给人押着，跌跌撞撞前行。瞧见这副场面，我们顿时就惊呆了，要晓得张家兄弟可是跟着努尔一起去了野鸭岛里，跟市局的人联络，并且准备跟市局救援的大部队协同工作，怎么突然就出现在这儿，而且还给人抓住了呢？我们这些人面面相觑，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而我则更担心努尔，不知道他哪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押着张家兄弟的是一队与黑狗他们同样打扮的家伙，足有十几人，押着他们，也是朝着大汶流海堡方向走去，几个性情比较急躁的组员，比如张大明白的人看到，便准备冲上前去了，而这时我和徐淡定则双双出手，拦下众人，徐淡定看了我一眼，而我则沉声说道：“人肯定是要救的，不过事情有点诡异，大家都要小心一点，我们从旁边摸过去，突然行动，免得张家兄弟被人挟持着，造成僵局。”

众人点头，表示明白，于是我们迎着噼里啪啦打在脸上的蝗虫，朝着道路两侧潜了过去。

道路两旁是田地，里面应该种得有粮食，这些植物连叶带根，全部都给陡然爆发出来的蝗灾给啃了个干净，倒也遮掩不住什么，不过有着这漫山遍野的蝗群在，那些人专心赶路，倒也没有发现旁边突然多了这么一群人。我们跟在这队伍的后面，小心翼翼，一直等待着机会，身手比较自信的我、徐淡定、张大明白和小白狐儿离对方甚至只有十几米，这样的距离，几乎一个箭步，就能够冲到跟前去。

不过即便如此，为了张家兄弟二人的性命着想，我们依旧还是按捺着性子，不作动弹，免得对手眼疾手快，即便是不拿他们的性命为威胁我们，就是一刀将两人了结了，也是我终身的遗憾。

而且能够从努尔的手上将修为并不算弱的张家兄弟给抓到手，这一队人里面，一定藏着有高手在。

要晓得以张家兄弟修炼至今的金钟罩铁布衫，这样的横练功夫刀枪斧钺都破不得防，倘若不是内劲到达一定巅峰程度的高手，哪里能够拿得住他们？

跟辍了一段时间之后，我发现这队人马果然是精锐，行进的速度

度也很快，只可惜张家兄弟似乎受了点伤，一路踉踉跄跄，又因为那些蝗虫不断地朝着人的脖子下面钻，扑得人脸上到处都是，使得速度被拖延了一些。我找到徐淡定，跟他商量，说我跟小白狐儿潜到这队伍的前头，与敌交手，而让他负责保护张家兄弟，一定不要让他们有所闪失，至于其余人，则在后面衔尾追击，尽量将这些人给拿下。

之所以有这样的计划，是因为跟了这么一路，发现这十四人中或许有几个不错的高手，但是绝对没有风魔、弥勒这种一锤定音的顶级人物。

简单的交流过后，我和小白狐儿开始绕着圈子，快速前进，接着埋伏在了队伍前进的路上，整个人趴在浅窝里，将呼吸放缓，接着那些蝗虫很快就将我们给盖满了，我强忍着这种叮咬攀抓的麻痒，低头看着前面那一队行走的家伙，默默计算着——一百米、五十米，二十米、十米……

近了，很近了！

突然间，正在扬着鞭子，恶狠狠抽打张家兄弟的一个女人突然栽倒在地，接着一道黑影出现在了张良馐的身旁。

那黑影是徐淡定的本命鬼灵，此刻是白天，尽管天气阴沉得能凝出水来，而且漫天蝗虫遮掩，但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徐淡定公然亮出了自己的看家本领，其实还是冒着极大风险的，不过为了自己亲如兄弟的组员，当下也是顾不了这么多了。我瞧见徐淡定在短期之内护住了张家兄弟，顿时就从潜伏之处豁然冲出，脚尖一蹬，一个箭步冲向了七八米外的队伍过去，手中的长剑猛然前伸，横斩而往。

而就在我出剑的同时，小白狐儿也是亮出了自己的看家本领，她一上来就直接显现出了法身，将身后修炼出来的四条尾巴罡气陡然亮起，朝着敌方的中路砸落而去。

这一战，我们不得不拼，因为赢了，张家兄弟就能得救，而输了，他们可能就完了。

我们已经失去了一个张世界，不能再有人损失了！

凶猛的剑势笼罩住了对方前方的三人，这些人反应倒也迅速，立刻抽出了手中的武器来，当头一个是把大砍刀，而另外两个，一人一把短铁矛，而另外一人竟然是一把机关弩。这样的组合远近攻击都合时宜，战斗力自然也是格外强悍，不过我却是一上来就将自己的战斗状态攀升到了极致，而且也占了这有心打无心的便宜，一剑凶猛横扫对方手中的大刀，猛然一绞，却是把这握刀的手给斩落了下来。

一招得手，饱饮鲜血的长剑立刻在空中闪烁红芒，紧接着我的手开始热了，连消带打，一连闪开了两支弩箭，接着陡然跳在了空中，长剑下斩，将那个丢刀的家伙头颅枭下。

匹夫一怒则杀人，这般凶猛的状态让对手大为诧异，然而真正让前面这队人崩溃的则是小白狐儿这无脑蛮横的突击，被她那四条罡气犁过的土地一片触目惊心，而与此同时，则有三人给直接拍飞了出去，一人还翻滚着爬了起来，而另外两人则直接躺倒在地，了无声息，虽然不知道是死是活，但是很快这两个家伙就被密集的蝗虫给层层累积，迅速遮掩。

我们的突然出现使得对方意识到我们是冲着他们的俘虏而来，不过当我们将那耍大刀的男子一剑枭首，立刻有人大声喊道：“格老大死了，格老大死了！”

那汉子似乎是这些人的头儿，领导一死，而又受到这般凶猛攻击，首尾相夹，对方顿时就惊恐不已，竟然一哄而散，朝着四周快步跑开而去。

我们的作战目的并不是尽歼对方，而是要将张家兄弟给救出来，于是我并没有去追击这些逃开的家伙，而是朝着队伍的中段跑去。当我快步冲到张家兄弟两人的前面来时，却见徐淡定此刻已经赶到了，正在跟两个准备灭口的家伙相斗。徐淡定这家伙与人交手的风格偏于绵软，暗中藏着杀机，倒与张大明白有着鲜明对比，不过此刻出手却也颇为狠辣，剑剑直指要害，三两下，便有一人倒地，痛苦嚎叫起来。

我冲到了徐淡定旁边，朝着小白狐儿大声招呼一声，让她护住张家兄弟，而我则越过徐淡定，朝着后排那些家伙杀去，而那些人的准备时间似乎更长一些，瞧见我们的大部队杀气腾腾的衔尾追来，除了刚才杀过来的那两个家伙之外，也都朝着两边跑开，一头朝着蝗群之中扎去。

对手的匆忙逃散，使得我们并不能有太多的战果，逃了大半，不过却是将张家兄弟给救了下来，我顾不得追击事宜，冲到了两人面前，大声喊道：“你们怎么被擒住了，努尔呢？”

瞧见来人却是我们，张家兄弟也激动不已，张良膺拉着我的胳膊说道：“老大，我们被伏击了！原来野鸭岛里面的民居那儿，居然藏着敌人的精锐，其中更有先前逃走的风魔，我们力战不敌，都受了伤，结果被人给擒拿下来了，而梁队长则跟风魔拼了起来，在瞧见事情没有办法挽回的情况下，一边打一边退，不知道跑到哪儿去了。我们被擒住之

后，那些人做事情既然已经败露，就准备将我们给押走——咳咳……”

他说到一半，突然一阵剧烈咳嗽，我这时才发现他身上除了触目惊心的鞭痕之外，左胸和右脚都有血淋淋的口子，而那些家伙居然连包扎一下都不给，就让他们流着血走到了现在……

瞧完张良馗，又见张良旭身上的伤势更重，几乎都摇摇欲坠了，我一把扶住了良旭，紧张地问道：“你们两个伤势怎么样？”

张良旭苦笑着说道：“我被一个蒙轻纱的老娘们破了气门，横练功夫毁了大半，又受了重伤，恐怕是不行了……”

他说得如此丧气，我当即给他打气，大声说道：“不会的，我不会让你死的，你要振作，为了你哥，也为了你！”我大声说着话，这时布鱼上前过来，将他搀了起来，而我则低下身子去，揪起一个受伤的家伙来，准备审问，结果发现这人的口中竟然溢出了黑血，早已死去。

我赶忙查看其余几人，要么战死，要么直接服毒而死了。

这么狠厉？

我一阵心惊，而就在此刻，从乌央乌央的蝗群之中，突然又出现了九个黑影，竟然缓缓地走了过来。

是刚才逃走的那些人么？

我抬头看去，结果瞧见这九个家伙有男有女，跟刚才那些人并不是一样的打扮，反而是穿着素净的丧服……

等等，丧服？

第七十一章 人蝗重现

瞧见这些丧服，我顿时就是觉得有一些意外，而我旁边不远处的徐淡定则惊讶地喊道：“不对，是那些‘人’！”

他说到“人”这字的时候，语气刻意很重，我立刻反应过来了，这从蝗群之中缓慢飘过来的九个家伙，就是在上一波蝗灾中神秘死亡的那些死者。当时负责调查的徐淡定曾经跟我讲过一件很奇怪的事情，说他们虽然年龄、性别以及死亡时间都不一样，但居然都是在七月十五的鬼节出生的，生辰八字十分奇特，而且尸体处理得十分迅速，有的火化、有的土葬，不过我们并没有真正调查到尸体上面来。

这事儿之前就一直觉得有些诡异，不过后来赵中华遇袭，接着又发生了一系列的事情，导致我们并没有继续追查下去，却没想到这些神秘死亡的家伙，居然再次出现在这儿来。

尽管只是从资料和照片等途径获得信息，但是徐淡定对这些人最是熟悉不过，所以只是看一下身型，便能确定个大概，然而当这些家伙从远处出现，缓慢走到近前的时候，透过纷飞不定的蝗虫，我却骇然发现，他们已然不再是人的模样。

这些家伙虽然和生前一般，但是头上却有着巨大的触须，这触须如同环节众多的鞭子，暗红色，又像是纹章斑斓的蛇，一对巨大的复眼布满了大半个脑袋，脸颊尖瘦，是昆虫的口器，由上唇、上颚、下唇、下颚组成，不停张合，极为丑陋……

简单来讲，这些家伙根本就是一只又一只人形行走的巨大蝗虫。

“成精了，蝗虫成精了……”市局里唯一跟着我们的王歆尧震惊地大声喊了起来，而小白狐儿在朝着我这边靠拢了一点，低声对我说道：“哥哥，这些东西有古怪，我们要不然先逃开吧？”

这些人蝗应该是被在幕后操纵一切的那名蛊师炼制而成，耗费了这么多的经历，自然也是有着极为恐怖的实力，我心中骇然不已，虽然并不惧怕，但是却也晓得我即便能够在此力战，但是我身边的这些属下却未必能够与之交战而分毫不损，当下也是有了逃意，于是朝着身后的人比手势，让布鱼背着受伤极重的张良旭，而张励耘扶着伤势稍微好一点的张良馗，然后悄声吩咐道：“你们先朝着河道前方撤去，我带人在这里拖延一番。”

战场命令，从来容不得妥协，当下布鱼和张励耘也是没有多说二话，直接扶着伤员就撒腿就跑，而我们这边一出现动静，那些行走缓慢的人蝗立刻就动了，离得最近的两只收缩后腿，接着猛然一蹦，直接逃到了半空中来。

这些家伙尽管依旧还是人的体型，但是弹跳能力，却已经到达了蝗虫的地步，一跃飞过十几米的距离，不过我既然说要给他们断后，自然也是不可能让这种情况发生，当下也是一声令下：“小白狐儿，拦住它！”

小白狐儿得令之后，脚步一蹬，也展现出了人类莫能及的敏捷，腾身跳上了半空中，接着手中银箫伸出，狠狠地打在了其中一只的脑袋上面。

铛！

她这是在给我们试探，却见那极为厉害的法器砸中了对方，结果这人蝗却只不过是坠落到了地上来，接着后腿一蹬，竟然朝着旁边闪走，也并没有受到多大的伤害。

脑袋居然这么硬？我心中诧异，要晓得小白狐儿手中的这根银箫虽然最厉害的是音波袭人，但自身的坚固属性还是蛮厉害的，并不是普通的银金属那么简单，毕竟是传说中的圣地之物，常人若是挨了这么全力一击，哪里有没事儿的道理？

到底是什么力量，能够让这些原本只是平凡人类的家伙，在短短一两个月的时间里，就能够化作如此模样？

我心中一阵乱，当下也是一边招呼着众人向后撤离，一边小心防范着，而这些人蝗并不着急围攻而来，只是保持着一段距离，紧紧跟随着，而当我们防范稍微一有松懈之后，立刻有一只宛若夜空之中的刺客，陡然杀来，一击不得手，立刻远遁几十米之外，不与我们正面交锋。

一开始双方都有相互试探的意思，所以也并不着急拼命，然而在过了一会儿之后，我终于明白了一个问题，那就是这些鬼东西竟然有意识的将我们引导向一个预期的地方去。

明白了这一点，我立刻提醒大家，朝着别处奔逃，然而就在我下了这个命令之后，那些人蝗却终于疯狂了起来，原本拉得长长的距离在瞬间就缩短了好几倍，接着有几只出现在了布鱼和张励耘的附近，跃跃欲试。就在我将心思放在跟在我身后的大部队时，前方的战斗陡然爆发了，两只人蝗突然从斜侧杀出，然后朝扶着张良馗的张励耘陡然杀

去。

张励耘是个绝对谨慎的人，他在第一时间抽出了腰间软剑，猛然一抖，应下了这两个人蝗的陡然进攻，然而虽然扛下，但一时之间就形成了劣势。

他搀着张良馗，行动不便，当下也是瞧见了旁边有些惊慌失措的王歆尧，朝着他大声喊道：“老王，帮我照看一下良馗兄弟。”

张励耘将张良馗交给王歆尧照看之后，双手终于得了解脱，一把软剑抖落得极为生猛，顿时就将这两只人蝗的攻势给瓦解了去，而这时的我与徐淡定也及时杀到，我用了那真武八卦剑中的坎字剑，将其中一个给我黏住，而徐淡定则及时补上，与那人连斗了好几个回合，接着一剑捅到了对方的心窝子里面去，用力一搅。

徐淡定一剑得手，顿时颇为兴奋，然而很快他便感觉到剑尖之上传递过来的感觉有些诡异，当即猛然抽剑，却见到被自己破开的胸口处，出现了一个大窟窿，然而窟窿并没有一滴红色的血流出，而是混合着绿色浆液的蝗虫团块，一大把，有的洒落到了地上，有些稍微粗壮一些的，则朝着徐淡定的脸上直接扑了过来。

我心道不对，当下也是一剑已去，那饮血寒光江之上红芒游弋，这是灵魂的灼烧力量，与这些蝗虫结合在一起，终于将其拦了下来。

不过即便如此，我还是能够闻到很腥臭的气味，这种气息与密布在我们身边周围的那些蝗虫并不一样，极为恶臭，让人忍不住将胃里面的存货给断然吐出的那种。

有毒，绝对有毒！

这情况让人诧异，不过徐淡定已然将第一只人蝗给控制住了，我没有放它离开的道理，当下也是叫众人赶紧朝着旁边闪开，注意危险，接着我咬着牙，硬着头皮往前冲，先是开启魔威，使得自己浑身魔气洋溢，避免了这种蝗虫喷溅的危险，接着连出了三剑，第一剑切头，第二剑切腰，第三剑我弄了一个“U”字型，直接将其手脚卸了下来。

我三剑得手，便也不顾别的什么，直接抽身而退，当我重回人群之中的时候，发现前方被我斩杀的那人蝗竟然“啪嚓”一下爆裂开来，一股墨绿色的气息朝着上方冲起，似乎形成了一个怨毒而饱受折磨的冤魂，而后这身体则碎裂成了一大滩的绿色浆液以及不停跳动的蝗虫。

这些蝗虫跟它们的同类很像，但是又有着许多区别，除了浓重

腥臭的气味之外，个头也大小不一，小的蚂蚁芝麻大，而大的，则跟成人拳头一般，复眼中闪烁着怨毒的光芒，让人看了不寒而栗。

这些蝗虫被我的魔威给镇住，并不敢冲上前来，不过却也给我们产生了很大的震慑，晓得倘若周边的那些蝗虫并不会取人性命，但是这些，绝对够我们喝一壶的。

瞧见这副模样，我招呼众人说道：“走，走，不要停！”

而这时小白狐儿却突然净胜尖叫了起来：“哥哥，快看，这是什么？”

我惊诧地顺着小白狐儿的指尖看去，却见到当自己的同类被斩杀之后，那些人蝗竟然不在冲上来，而是开始跳动着身子，它们左右跳动，头上的触须不断地摇摆着，而当我敲过去的时候，在每一只人蝗的周围，居然聚集了成千上亿的蝗虫，在它们头顶的上空盘旋着，乌央乌央的，形成了一股墨绿色的小型龙卷风。

天啊，这些人蝗居然能够控制那些遮天盖地的蝗群，我顿时觉得一阵无力，晓得这些人蝗恐怕跟母虫脱不开关系。

看着这些龙卷风一般的蝗虫朝着我们缓慢移动而来，不知道有多少人心中充满了绝望，然而这个时候，冲上了一个缓坡的徐淡定朝着我惊喜地大声喊道：“大师兄，到黄河了，见水了，我们渡河！”

对，渡河而过，那水便能够将蝗群给暂时阻挡，而我们也能够有逃脱生天的机会，听到徐淡定的呼喊，所有人几乎都不用我去吩咐，下意识地朝着河边奔跑了过去。

黄河，就是希望，就是生命之源。

然而，我们真的能够逃过么？

第七十二章 被人抛弃

河道能够阻挡这些漫山遍野的蝗虫进攻，而只要我们能够渡到河对岸去，那就能够暂时安全了，所以当瞧见黄河口的时候，不管是我，还是大家，都不由得长舒了一口气。

滩涂之上依然有着无数蝗虫跳跃，不过没有了那些人蝗的控制，倒也不会形成规模，一伙人朝着缓坡下方冲了过去，很快就走到了滩涂上来。到了这河边，布鱼便是鱼入大海，最是轻松自在，当下也是将张良楮给放开，接着四处张望了一下，兴奋地大声喊道：“那边有船，有渡船，我去将它给弄过来。”

布鱼箭步飞奔，快速冲到了远处去，我看不见他口中的渡船在哪儿，但是却也只有将众人召集在这河道附近，瞧见那些人蝗舞动着漫天旋转的蝗群，朝着我们这边缓慢逼来。

面对着这样的压力，几乎所有的人都换不过气来，大家不自觉地就朝着河水里面趟过去，那水都已经漫过了膝盖，而位于黄河口的这一片水域无比宽阔，有种泛海的感觉，倘若真的下了水，还真的有些不懂得如何爬到对岸去。就在最近的人蝗离我们只有五十多米的时候，一艘狭长的木船从左边划了过来，穿过密集的蝗虫群落，向我们这边靠近。

“老大，这儿，你们朝我这儿游！”

木船上面没有瞧见布鱼的声音，而那船却朝着我们这儿飞速推进而来，我便晓得那家伙应该是藏身于水下，当下也是招呼众人反方向追了上去，然而就在这时，远处的那只人蝗似乎也发现了我们的意图，它竟然双腿一屈，猛然朝着这边飞跃而来，瞬间就接近了二十多米，接着漫天的蝗群如同一团团毛茸茸的厚云，不断旋转的龙卷风陡然倒落落地，朝着我们这边砸落而来。

身处于蝗灾的中心，我们原本穿行而来的这一路上已然是见过了无数飞舞蹦跳的蝗虫，然而那密度比起此刻这个时候来说，却又显得小巫见大巫，前面就仿佛是一面沉重无光的幕布，将天光都给遮掩了住，我瞧见这些蝗虫喷涌而来，当下也是朝着身后的人大声喊道：“你们先走，我来断后——淡定，照顾好大家！”

我晓得倘若无人阻挡这些机动性颇高的人蝗，只怕就算是乘船逃到了河上，也逃不过这些家伙的攻击，当机立断，陡然转身返回了

去，小白狐儿几乎没有半分犹豫，倏然跟随，而徐淡定和张大明白等人虽然也想随我一起赴险，但是被我这般点名，也晓得自己的责任所在，只有拼命拉着大家朝木船那儿冲去。

我辞别众人，转身又上了岸边来，瞧见最先的那一只人蝗疯狂地朝着这边追击，已然冲到了河边来，它似乎想要跃身跳到水里面去，我哪里能够让这家伙有所动作，当下也是猛然一抖手中的剑，朝着它杀去。

清池宫十三剑招最强式，依然秋水长天！

一剑而过，含着凛冽剑光，斩破了无数蝗虫包裹的人蝗外围，露出了这鬼东西那丑恶狰狞的脸孔。这人蝗身前是个女人，有着还算不错的身材，此刻破衣烂衫，却长着一颗巨蝗头颅，这样的对比反而显得更加丑恶，我强忍着心中的不适，再出一剑，想要将这东西给终结，却不想到这鬼东西倒也懂得趋利避害的手段，往后退了几步，接着双手猛然一挥，无数蝗虫受它招呼，舍生忘死地朝着我这里扑来。

人们平日里见到蝗虫，一来未曾仔细观看，二来一脚踩死，倒也不觉得凶恶，然而这上千上亿万的蝗虫堆集起来，却愈发地让人惊悚，我心中自然也是骇然万分，不过却也晓得我若是不行了，只怕我所有想要保护的人也都跟着遭殃，当下也是猛然一咬牙，左手猛然敲击小腹之处，接着结了一个法印。

【深渊三法，魔威】！

一印而出，这些心中并无生死的蝗虫立刻感受到了灵魂之处的悸动，这种天然的反应甚至超过了母蝗给它们带来的刺激，当即也是轰然散开了去，接着离我的身体足足保持了五六米的距离，形成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真空带，我当下也是趁此良机，提剑而冲，准备将那人蝗的头颅给割下来。

我想要速战速决，却终究不如这些鬼东西的身手迅捷，尽管它们依旧有着天然的恐惧，但是却能够战胜自己的本能，抑制住往后退散的冲动，不断地支使着那些惊慌四散的蝗虫卷土重来。一时间魔威与这些人蝗的命令形成了左右拉锯的僵持，敌强我弱，敌弱我强，如此持续了十几秒钟，这时候我突然感觉到一阵没来由的心悸，当下也是顺着这种第六感朝着地上翻滚而去。

咻、咻、咻！

三支弩箭从暗处朝着我这边飞射而来，我刚才如有神助地躲避让过了这些攻击，当我再次翻起身来的时候，却瞧见在那些人蝗的间隙

之中，却是有好些个身影在跳动。

这些人应该就是刚才押解张家兄弟的那些家伙，他们既然也折返，跟随到了这里来，相比那些人蝗也是他们所请来的援兵，我虽然有着绝对的自信和舍生忘死的勇气，但是却也不会鸡蛋撞石头，更不会狂妄自大地忽视劣势，去与这么一大帮子家伙作正面抵抗，当下也是虚晃了两下，然后余光中瞥见我们的人都已经上了木船，驶离了岸边近五十多米，这才招呼着小白狐儿，掉头就跑，朝着河边飞速冲了过去。

小白狐儿天生异禀，脚踏水浪而飞，但是我却不行，当下也是一个猛子，钻入了漂浮着无数蝗虫尸体的河水里面去。

我晓得岸边有着无数人窥视，当下这一个猛子也是扎得有些深，不断地潜游，也不敢将头给冒出来，游到一半的时候，前面突然出现了一个黑影，我吓了一跳，正想从怀里掏出小宝剑与其相搏，却不料那人与我保持了安全距离，然后朝着我做手势。水里浑浊，但是回过神来的我才发现此人却是回过头来接应我的徐淡定，当即也是放松警惕，在他的引导之下，朝着更深处潜了下去。

如此一阵潜游，当我再次冒出头来的时候，空气从口鼻之处疯狂吸入，干涸的肺里面这才终于舒缓了一些，这时听到大家在船上大声地喊着我的名字，当即朝着那个方向游了过去，靠近了木船，立刻有七手八脚伸出，将我给捞上了木船里。

我躺倒在船底，疲倦欲死，足足空白了好几秒，这才勉强站起了身来，瞧见船上的大家也是惊魂未定，回过头去一看，却见光秃秃的滩涂地上翻滚着无数跳动蝗虫的浊浪，一浪接一浪，涌上了缓坡，涌到了河堤和滩涂上面来，河畔这边是黝蓝的河水，河畔那边则是蝗虫的海洋。那些密密麻麻的蝗虫们甚至不是在爬行，而是流动，象潮水冲上滩头一样，哗啦啦，哗啦啦……

别说是身处其中，就算是在远处看着，每个人的身上都全是鸡皮疙瘩，止不住地恶寒，很难想象如果我们不是及时到了河上面来，被这么密集的蝗群给吞没了，是个什么样的情形。

一番折腾之后，又浸泡过了冰冷的河水，从惊慌失措之中回过神来，我突然感觉到浑身一阵又麻又痒，那些被蝗虫咬破抓伤的细口子上传来了难受到极点的痒意，伸手抓了两下，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听到张良馐大声喊道：“我弟弟呢，你们谁见到我老弟了？”

听到张良馐的呼喊，我猛然抬起头来，却见这船上大家都在，但是受了重伤的张良旭却不见了踪影，脸顿时难看了起来。我的脑子有

些乱，心情还没有平静下来，下意识地看向了张励耘，因为我记得好像是他搀扶着张良旭的，然而张励耘却苦笑着问市局的王歆尧，说道：“老王，良旭兄弟呢？”

张励耘一问起，所有人都朝着王歆尧看了过来，被众人灼热的目光给盯住，那王歆尧低下了头，抿着嘴说道：“他，咳咳，他……”

“我老弟到底怎么了？”张良旭跟自己弟弟的感情最是亲密，两人一起学艺，一起皈依佛门，一起在南疆舍生忘死，一起在特勤一组奋战至今，从来都没有怎么离开过，而此刻张良旭却不见了踪影，顿时急躁难挡，而那王歆尧在犹豫了好一会儿之后，终于低头说道：“刚才在河里逃的时候，他告诉我，说他不行了，让我们先走，不要管他了，我开始没听，不过后来看到那些蝗虫扑来，就……”

王歆尧这话儿说到一半，就没有再继续下去了，然而后面的意思却让我们所有人都浑身冰凉。

很明显，王歆尧最后因为太过于恐惧，而将作为累赘的张良旭给放弃了。

王歆尧将张良旭给扔在了离岸边不远处的水里，独自逃命了！

“良旭！”

第七十三章 光头铮亮

瞧见岸边那一副景象，即便是再心存希望，我们都知道张良旭估计是已经壮烈牺牲了。

张良旭悲愤地叫着自己弟弟的名字，接着朝抛弃张良旭的王歆尧猛然扑去，口中大声叫道：“我杀了你！”

王歆尧被张良旭疯狂的模样给吓了一跳，一边像船尾退去，一边惊慌地解释道：“对不起，不过当时的情况真的没有办法，他已经不行了，我即使将他给拖上船来，也不过是一具尸体而已，所以就不得不放手了……”

他越是这般解释，张良旭却也是悲愤欲绝，破口大骂道：“你这个狗日的，我要杀了你！”

张良旭这个汉子平日里寡言少语，但是却并不代表他性格温顺，事实恰恰相反，他正是因为性子太过于偏激暴躁，方才会皈依佛门，磨练心性的，此刻听到王歆尧的辩解，更是一肚子的火气狂涌而出，徐淡定、张励耘等人赶忙将他给拦住，不让他冲动行事，而我瞧见王歆尧一副喋喋不休的模样，顿时气上心头，朝着他断然喝道：“行了，你给我闭嘴！”

如此一顿暴喝，船上一片混乱的情形便终于停住了，张良旭红着眼睛，不断地喘着粗气，而王歆尧也十分意外地看着我，瞧见一船人都向他投来愤怒的目光，也不再说话，低下了头去，不过心中终究还是有一些不服气。

瞧见他这一副模样，我不由得叹了口气，想起先前我与张良旭的谈话，说不定他真的是已经到了极限，王歆尧说得也并不是没有道理。

不过道理是道理，在特勤一组里面，是绝对不可能出现抛弃战友的情形，每一个战友都是值得自己去拼命、去死的人，倘若当时照看张良旭的是特勤一组的任何一个人，就算是尸体，恐怕也要拼了命拖上船来，而王歆尧这般就轻易将战友给抛弃了，从情感上面来说，没有一个人能够接受，也不可能认同他的说法。

不过站在王歆尧的角度来看，他这么说，无可厚非，毕竟归根到底，他跟我们这些人，并不熟。

世上的人就是这样，总以远近亲疏为判断标准，有的人，他可

以倾尽全力，而有的人则很容易就轻言放弃了，情感上我们自然是责怪于王歆尧，但是理智上呢，我们能够拿他有任何办法么？

没有。

王歆尧被我骂低了头，而疯狂的张良馐也终于被当头棒喝，晓得这般吵闹并不大用，当下也是赫然转身，准备朝着水下挑去。张励耘连忙伸手将他给拉住，骇然说道：“良馐，你这是要干什么？”

张良馐红着眼睛，愤怒说道：“滚开！”

他骂完之后，还尤未解气地冲着张励耘吼道：“要不是你把我老弟交给了那个裤裆里面没个吊的软蛋，他哪里可能会失踪？我要回去，一定要将我弟弟的尸体给找回来，你们都不要拦我。”愤怒之极的张良馐颇有些口不择言，也顾不得往日的情谊，愤然大骂，而张励耘也颇为尴尬，一来当初的确是我指定由他来照看的张良馐，他贸然转交给王歆尧，实属不智，二来他跟张良馐的感情也不错，良馐的死，让他也颇为痛苦。

无论是在以前的秘密部队，还是在我们的特勤一组，他都没有想象过会有抛弃自己战友的人，所以下意识地认为王歆尧不会，然而事实却给了他一记响亮的耳光。

张励耘被甩得有些懵，故而也不敢多说话，只是担心张良馐回去送死，只有上前将他死死抱住。

几个人将他拖住，而张良馐依旧奋力挣扎，我晓得这位大汉心中的痛苦，不过他此刻倘若真的要赶回去，只怕不但找不回自己弟弟的遗体，而且还会被那漫天的蝗群给吞没，眼看着那些蝗虫在人蝗的带领下，化作一条又一条的长龙，朝着河道这边纷纷扑来。这些长龙相互撕咬勾连在一起，前面的蝗虫淹死了，后面地却踏着它们的尸体继续往前，就这么一会儿的功夫里，这些蝗虫就已经冲入河道十多米了。

这十多米的距离，不知道得有多少蝗虫的性命来铺垫，但是这些蝗虫却舍生忘死，丑恶的脑袋里面完全没有意识，只是凭着本能向前。

趋利避害是生物的本能，没有什么东西会这般赴死，所以它们之所以会如此，估计都是人蝗在后面驱使的，当下也是朝着张良馐大声喊道：“够了没？不管良馐是生是死，他都是我们的兄弟，他出了事，特勤一组的每一个人，都不会比你好过多少。我们现在需要做的不是空有一身愤怒，而是要想办法，如何让更多的人不去死，如何让那些躲在后面的人付出代价，你知道么？”

被我这般说起，张良馗的眼睛终于恢复了一丝清明，一把抓住我的胳膊，流泪说道：“老大，你一定要帮我弟报仇啊！”

看到这个九尺大汉哭得像个小孩子，我心中就是一阵酸楚，然而就在这时，我却看到下游的方向有光传了过来。此时是白天，不过天气却阴沉得厉害，再加上漫天飞舞的蝗虫，目力根本无法看得太远，视线范围有限，也只有到了河道中，方才能够瞧得远些。阴霾的世界中一片晦暗，陡然出现了一道光亮，我立刻心生疑惑，眯眼瞧去，却见在河流下游的方向，竟然有一个微微隆起，看那模样……

祭坛，对，绝对是祭坛！

我想起了黑狗手下的交代，说有人准备在黄河出海口那儿开坛设法，虽说不知道具体的原因是什么，但是却晓得跟这一次的蝗灾有着至关重要的关系，我再仔细地看，发现就蝗虫的密度而言，整片区域形成了一个外紧内松的形势，在外围部分的区域，那蝗虫密集得有一种水泼不进的紧实，而越往那片微微隆起的祭坛走去，就越难看到这种场面，取而代之的，则是一头头宛如猎犬的巨大身影。

我心中急跳数下，想起了那日擒住阿厄勒蝗母虫之时的场景，随着那畜生一起的，可不就是这些长及半米、巨大而狰狞的公蝗么？

原来在这里，原来在这里！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我揪着失魂落魄的张良馗，朝着下游指道：“看到没有，那儿，就是我们敌人的所在，母蝗、幕后支使者，还有那帮子为虎作伥的家伙……所有的对头都在那里，你若是想给良旭报仇，就跟着我，去将那帮龟儿子给我杀得人仰马翻，落花流水！”

我的话终于鼓舞起了张良馗的斗志，他猛然站起来，像野兽一般嘶吼了起来。

佛家讲究“忍”，使人“温顺”，然而这世间有几人能够超脱爱恨情仇，有几人能够遗世独立？所以想要化解心中的悲恸，最好的办法，那就是给敌人以一记重拳，这才是真正的手段。张良馗的兴奋让我也是一阵激动，虽然晓得前方危险重重，稍有不逮，便会有全军覆没的危险，但是我却站在了船头，朝着布鱼大声喊道：“布鱼，操船，朝那边进发，我们去给那帮家伙一个惊喜！”

特勤一组经历过无数艰险，早已是心志坚定之辈，也无需我来做什么战斗总动员，然而就在木船飞速滑向下游的时候，一个不和谐的声音突然响了起来：“陈组长，各位，我们这么去，不就是送死么？要不

然先到对岸，等到援军来了，我们商量过后，再说，行不行？”

这人一副商量的口气，但是却也多了许多肯定的话语，我抬起头来，看着这个提出建议的王歆尧，而其他人都朝着他望来。

我不说话，而旁边的张励耘却是也憋了一肚子的气，愤然说道：“我们现在要做的事情，要远比个人性命来得重要，倘若不消灭了母蝗，破坏敌人截断龙脉以为自用的勾当，只怕我们所有的努力都白费不说，而且还会给敌人得到了喘息的良机，而一旦对方达成了目的，不但我们的性命不保，而且整个东营，乃至鲁东地区都是一片生灵涂炭——听到这些，你还想着逃么？”

王歆尧根本没有听见张励耘的话语，豁然站起来说道：“你说的这些，全部都只是猜测，一点证据支持都没有。我现在只知道的是，我们现在如果过去，就是送死！”

我作为特勤一组的组长，中央工作组的最高领导，一直以来都是尽量收敛自己的脾气，然而此刻却也再也忍不住了，暴声喝道：“草泥马，怕死就给我滚！”

我这般愤怒，却给了王歆尧一个下台阶，他冷然一笑道：“君子不立危墙之下，各位既然急着送死，我就不奉陪了。”

这话说罢，他二话不说，直接跃身，跳下了河里去，一个猛子，不见了踪影。

王歆尧的临阵逃脱让所有人都愤怒不已，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瞧见我们依然到达了下游处，接着我被刚才发现的那个“祭台”之上的一个人给吸引住了。

光头，锃亮！

第七十四章 降龙伏虎，白衣赤足

光头弥勒！

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看到了光头，便会条件反射地想起弥勒嘴角扬起的那微笑。这种笑容仿佛能够掌控一切，所有的事情都不会放在心里，没有任何事情能够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在与弥勒刚开始认识的时候，尽管他与我们站在了一边，毫无顾忌地将与自己合作的安南将军阮钱铮给捅死，并且自言与我是苗疆老乡，但是我却从来没有想到过，异国相识的我们居然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竟然会纠缠在一起。

多年以后，我再次遇到了小观音，接着晓得我失散多年的儿时好友胖妞跟了一个光头和尚，然后在南方市街头又遇到了弥勒，晓得了这个山中老人的高徒，加入了邪灵教，成为了其中一个神秘的重要人物。

多年以前，我是误入国境的战士，而弥勒是安南权贵的客卿，而时至今日，我是官，他是贼。

我们天生对立，而且于公于私，对没有和解的可能性。

在瞧见弥勒的第一眼，我顾不得临阵逃脱的王歆尧，断然下令，让布鱼推着木船，朝河岸边的祭坛靠了过去。

我低伏在船头，眯眼打量，之间这祭坛就仿佛是本次蝗灾的风眼一般，方圆百米之内，根本就没有出现一只蝗虫。祭台之上，只有弥勒一人高高耸立，眼睛紧闭，双手朝天而举，似乎在主导什么仪式，而在那高大五六米的祭坛土丘之下，则环立着数十人，因为隔得远，所以看不清具体的模样，不过想来就是弥勒的追随者，也是本次蝗灾事件的具体执行人。

弥勒此人实在是太恐怖了，无论是组织还是策划能力，都是我所见过的对手中最厉害的，居然就在我们的眼皮子地下，如此严防死守中弄出了这么一幕来。

可以知道，弥勒最终所要的，恐怕就是现在这样的东西。

他最后的目的，就是黄河龙脉！

尽管我不知道弥勒到底是有着什么样的手段，可以将这传说中的龙脉力量给抽取而来，但是我却晓得倘若是让他成功了，只怕就会后患无穷，当下也是忘记了所有的个人安危与荣辱，大声下令，让布鱼紧

急朝着岸边靠了过去。水下的布鱼已然不是人形，不过他却很介意这件事情，故而并未显露出一丝端倪来，而是搅动水浪，将木船朝着岸边送去。

有了布鱼在，这速度自然是一等一地强悍，我们很快就绕了一个大圈，再次回来了南岸来，而就在我们即将登船的时候，却有一大帮的人朝着我们这边冲来，冲在最前面的全部都是黑色的长袍大褂，古人装扮，手中的十八般兵器都有，一齐涌来。

我一马当先，从船头一个飞跃而下，长剑前挑，用一往无前的蛮力，将第一波的家伙给逼开了去，接着拳打脚踢，势若猛虎一般地向前冲击。而与我一般疯狂的则是张良馗，虽说先前吃了一些苦头，但是他毕竟不像弟弟一般被破了气门，此番悲哀在心头涌起，顿时也是顾不得性命，将横练硬气功直接灌注在全身，咬着牙，直接用身躯给我们开出了一条道路来。

有我和张良馗两人的带动，船上的徐淡定、张大明白、张励耘和小白狐儿都一副搏命的架势，而布鱼也直接从水中一冲而出，带着巨浪，扑打在了这帮黑袍人的身上。

特勤一组的一个冲刺，便将对方的防线给捅得稀里哗啦，不过这并不代表着对方却都是弱者，在晓得我们的冲势如此凶猛，心头必然有着一股怒气，黑袍人当即也是收敛了阵型，朝着后面紧缩，而与此同时，则又有几人闯入其中，朝着我们的侧翼进攻而来。我们从岸边往前方一路冲锋，一连冲了二十多米，终于感觉到前方的抵抗实在是太过于激烈，终于收敛了攻势，这才发现我们已然被人给团团围住，而我的前方有一胖一瘦两个高手，却也是硬生生地挡在前面，不在后退。

尽管身陷重围，但是我却没有眨一下眼，淡定地举剑而指，凛然说道：“来者报名！”

那胖瘦两人之中的瘦子嘿然笑道：“小帅帐下，绰号降龙，便是我了，我旁边这个胖纸，本名也不与你得知，你唤作伏虎便是。”

这两个都是大光头，我一边与身后众人靠拢，一边冷笑着问道：“十八罗汉？”

“然也！”那瘦子降龙傲然说道：“陈志程，没想到你居然能够察觉到我们的计划，并且找到了这里来，不过也就到此为止了，我们不会让你再进一步，打扰到我们老板的安静！”

我将长剑抬起，指着周围一圈，然后冷然说道：“就凭你们这些无名之辈？”

我说得轻蔑，这当然是故意激怒他们的，因为我瞧见的都是陌生面孔，瞧不出来历，也不清楚弥勒麾下的这一伙人到底有着怎样的本事，不过从刚才的交手来看，这些名不见经传的家伙显然是被弥勒调教得颇为难缠，所以想要让对方愤怒，从而露出破绽来。

果然，越是一文不名的人，越是在乎“面子”二字，被我这般一顿奚落，那降龙和伏虎二人立刻脸色剧变，旁边的人也纷纷开口骂了起来，而降龙则扬起手中的方便铲，大声喝道：“不就是一茅山道士么，跟佛爷装什么大尾巴狼，得了个‘黑手双城’的诨号，便真的以为自己上了天？+你大爷的，你跟我们老板比起来，差得远呢，来来来，老子不打得你叫爸爸，我就不配叫‘降龙’！”

此人一冲，我却退了，反而是徐淡定迎了上来，用那桃木剑挡住了降龙的攻击。

木质与铁质相较，自然是前者吃亏，不过在修行者之间的战斗来讲，材料的差异并没有那么重要，反而是经过温养的桃木剑在驱邪抑阴的方面，做得更加出色一点，故而徐淡定上前过来，顶住了降龙和伏虎的冲击，倒也不会特别费力，而被替换下来的我则朝着敌人左侧的包围圈奋力突击，手中的长剑挥舞地虎虎生风，一副拼命三郎的架势。

一般来讲，剑乃兵中王者，修炼到了一定境界的人，用剑与人交锋，那叫做一个飘逸潇洒，十分好看，然而我的出手，说不好听一点，就如同疯狗打架，东一剑西一刺，凶猛至极，不过也正因为如此，使得对手连连后退，不敢与我硬拼。

不过就在旁人都往后退的时候，有一个穿着名牌西装的套头男子却硬生生地顶了上来，手中一把铁剑，倒是颇有章法，想要将我给拦住。

在刚才的交手中，这人手法倒也中规中矩，看得出来，是个颇有潜力的家伙，然而生死之战，这样的实力倘若不知道收敛，与众人同进同退，便完全体现出了靶子的特征来，我当下也是不放过这种机会，先是往后故意撤了两步，诱敌深入，接着气息陡转，将身前的炁场猛然扭转。

【深渊三法，风眼】！

炁场的微妙变化，在平日里并不算什么，而在这样的激烈战斗中，却使得对方立刻失去了平衡，而我则不会放过这么一点儿小机会，当下也是长剑轻出，一剑将黑西装套着头罩的脑袋给取了下来。

漫天鲜血喷洒，我低头看了一眼倒下去的那个人，哎呀，GA双

翅鹰，这不是阿玛尼么？

这一身西装，够我多久的工资来着？

就在我心中冷蔑一笑的时候，从人群之后扑来了另外一个人，失声大叫道：“小磊，小磊！”

一听到这声音，我豁然想了起来，这个蒙着头套、不敢露出真面目的家伙，却是先前与我有过冲突的渤海大豪，老丐黄斯博，而这个被我枭首的阿玛尼既然被叫做“小磊”，恐怕就是老丐的亲儿子黄小磊了。原来吉龙集团真的参与了此事，我心中暗恨，这家伙在渤海湾根深蒂固，他投入了弥勒怀抱，使得那家伙如虎添翼，平减了许多麻烦。

黄斯博抱着自己儿子的无头尸体，一阵悲凉，哭了两声，愤然将头上的黑色头套给拽下，接着提着儿子手中的剑，朝着我大声喊道：“我要杀了你，给我儿子偿命。”

黄斯博一冲，他身边立刻有四五人一起跟来，我虽然很想将这个老头子给弄死，然而却没有时间，手势一招，张励耘和张大明白却是冲了过来，挡在我的面前，而我则脚步不停，直接从这儿突围而出，朝着不远处土丘之上的弥勒冲去。因为换位迅速，我的突围并没有造成多大的阻拦，然而当我快速冲到跟前的时候，却瞧见那组成祭坛的哪里是什么土丘，分明就是数亿数十亿的蝗虫所组成，这些蝗虫有的是尸体，有的则还在不停蠕动，十分诡异。

这样的祭坛摆在面前，当真是恶心和恐怖，不过事到临头，我也不能退缩，正想提剑而上，然而这时从旁边却飘来了一道身影，白衣赤足，拦在了我的面前。

第七十五章 不相为谋

我奋力冲击，即便面前是恐怖的蝗虫山海，也没有停下半步，因为我的兄弟们在后面帮我拖着一众凶神恶煞，这每一分每一秒的安宁，都是他们用血汗给我换来的，然而当瞧见拦在我面前的这身影真容时，我却终究还是停住了脚步。

这个人与我有救命之恩，倘若不是她，只怕我和努尔早已死在安南的崇山峻岭之中了。

娇小玲珑的身子，瓜子脸，一双眼睛宛若天空上最璀璨夺目的星子，身穿着一身素净白衣的小观音出现在了我的面前。

多年未见，小观音依旧是当年我在丽江城外瞧见她的那般模样，岁月甚至没有在她身上留下一点儿痕迹，这绝对是一件神奇的事情，而出现之后，她并无敌意，却伸手将我给拦了住，冲着我摇头说道：“陈二哥，对不起，我师哥嘱咐过我，任何人都不能上这祭坛之上，你也不能！”

他乡遇故知，再见小观音，那自然是一件让人高兴的事情，然而听到她表明了立场，我顿时就感觉到一阵没来由的心疼。

我没有再往前硬冲，不过却也没有退却，而是死死地盯着她说道：“小观音，你难道真的想要跟着你师哥弥勒在一起，为虎作伥么？”

面对着我的责问，这个眼睛依旧清澈透亮的女孩儿却是摇了摇头，咬着牙，痛苦地说道：“不，我师哥在做一件很重要的事情，他告诉我，如果一旦成功了，他能够让这个世界变得更加美好，所有的人都不会再受到贫穷、饥饿和不公平的折磨，所有的权贵都将覆灭，每个人都能够各尽所能、按需分配，有序自由地联合起来，组成一个大同世界……”

小观音说着这荒谬无稽的话语时，居然一点儿停顿都没有，显然是被弥勒灌输了许多疯狂的思想，不过我却晓得这个姑娘即便小，但也有最基本的、明辨是非的能力，不可能被这种病毒性思想所感染，而且与曾经的朋友为敌，这对于我来说实在是一种折磨，当下也是诧异地问道：“小观音，弥勒这些年来的所作所为，你有参与么？难道你看不出来他到底想要做什么吗？”

小观音摇了摇头说道：“没有，我找到师哥之后，去了另外一个地方；那个地方，跟这个世界是不一样的……啊，不能跟你说，反正我

答应了师哥，就不能让你上去。”

她没有撒谎，我能够听得出来，但是被小观音拦住，使得我打乱弥勒的计划功亏一篑，这是我不能够忍受的，当下也是奋力疾呼道：“小观音，你难道不明白么？弥勒变了，他已经变成了一个恶魔，在他的手上有着无数无辜之人的鲜血，这样的人，他值得你来守护么？你让开吧，不让开，还会有许许多多的人死去，这难道是你愿意看到的么？”

小观音被我说得一脸犹豫，然而却依旧咬着牙说道：“我答应了师哥的，一定就要做到……”

听到小观音最终蹦出来的这一句话，我难过地叹了一口气，心里面滴着血，而却坚定地举起了手中的剑，沉声说道：“小观音，你既然选择了与我为敌，与我信奉的道义为敌，那么我们从前的交情那就一笔勾销吧，此剑一出，我们就是敌人了——请不要留手，请尊重我这个敌人！”

我一步一步地朝前，而小观音则一步一步地后退，痛苦地摇着头对我说道：“陈二哥，你能不能不要逼我，我不想与你为敌！”

我回望了一眼我那些奋力阻拦众人围攻上来的兄弟们，愤怒大吼道：“我也不想与你为敌，但是不破此阵，生灵涂炭！”

说着话，我开始朝着前方冲了过去，而当我抵达了交手距离的时候，小观音终于不再退了，而是稳定住了心态，果断出手。这女孩儿一对宛如莲藕的白嫩小手翻飞，上面根本就没有握着任何武器，不过面对着我的长剑直刺，她却夷然不惧，准确地捏到了我的剑尖之上，微微一发力，我立刻感受到一阵酥麻的电击，当时也是有些诧异，晓得弥勒既然敢叫小观音前来守护自己，那这女孩儿自然也是一名值得尊重的对手。

刷、刷、刷……

我与小观音过了几招，立刻感受到一种凌厉之极的压力，我面前这个白衣赤足的女孩儿看着如同春天的花骨朵儿，稚嫩纯洁，然而一旦交上了手，便能够感受到她身体里蕴含着的那种浑厚劲力，以及对于近身交手的理解和感悟，这是她这个年龄所没有的厚重，无论我的剑势是疾是缓，是近身交击还是远程游走，都表现得游刃有余，而且那身法气度，也俨然一方大家之派。

我越打越心惊，小观音年纪比我小了一大截，虽说师出名门，但是能够有这般的实战修为，绝对不可能是什么温室里的花朵儿，她也

绝对是从生死边缘之中走过来的，然而到底是哪儿，能够磨练出这般厉害的她呢？

我想起了她刚才对我说的话，她讲她找到弥勒之后，其实并没有长久地在一起，大部分时间里，她是在另外一个地方。

那个地方，跟这个世界……不一样？

追溯到了这一节，我悚然发现，倘若小观音所说的话并没有假，那么即是说，她来自不同于我们所生存的这个世界？

想到这儿，我又联想起了初见小观音的时候，那头留着蓝色鲜血的野猪，于是更加肯定了一些。

我晓得，这个世间，除了我们所身处的空间，其实还有一些人类所未能探知的区域，佛经道籍之中描述的极乐世界和九重云天、洞天福地，以及所谓的阴曹地府，深渊血海，诸如此类的等等，这些东西虽然太过于虚无缥缈，使得许多人根本没有办法去相信，但是无论是身处于这个行当之中的我们平日感触，还是越来越多的科学证明，都显示着在我们认知的领域之外，还有无数神秘的世界与我们身处的世间平行存在，而我们只不过是会被一叶障目，看不到那扇门而已。

不过小观音却能够看见，并且还能够自由出入，这才是她之所以能够有这般厉害修为的缘故。

想清楚了此节，我不由得对面前这个姑娘心生敬意，不过越是如此，我却越发地不再留手。我晓得自己面对的，将是一个厉害程度远远超乎于她表面模样的高手，但是我却并没有太多的恐惧和担忧，反而浑身洋溢起来的战意却将我血管里面冷却的鲜血给燃烧了起来，这是一个值得尊重的对手，也是我必须越过障碍，我只有全力以赴，方才能够成就自己。

小观音是什么人？自我认识她一来，这姑娘就一直都是天之骄子，出行装备的法器奢侈得吓人，随身携带的宠物都是传说中的四象白虎，当年的我，在食量惊人的她面前，根本就是一个不起眼的“小兵哥”，时至今日，她更是有可能穿行两界的神秘高手……

不过即便如此，我却也有着强大的信心，尽管我学道和闻道的时间并不如这位天之骄女，但是我却承受过比别人更多的苦难，这些苦难对于以前的我来说，那都是最憎恶的东西，然而现在于我，则都是财富，因为每一次的生死边缘，我都能够成长，特别是在经历了千年老鬼利苍的磨砺之后，无论是境界，还是修为，我都有了一个明显的提升。

世间的高手对决，从来不是实力的加减法，而是靠着自己的应变、机缘、实力甚至运气的叠加，以及自己心中的那一股信念。

这就是意志，一种一往无前、有死无生的强大意志。

我与小观音开始了激烈的交手，我用剑，她却可以随意地使用着自己身体的任何一个部位作为武器，这个女孩有着强大的瑜伽修行手段，以及无数种佛法手印，在交手的过程中，她洁白的足尖屡次出现在了 my 面前，在我的印象之中，这个女孩从来都没有穿过鞋子，然而奇怪的事情是，这小巧玲珑的脚丫子，却从来都没有被泥土给弄脏过。

不知道为什么，打到了后来，我总感觉自己面对的并不是小观音，而是佛教传说中的那个白衣大士。

是的，白衣大士。

我剑法精湛、魔功凶悍，而小观音身法精妙，手段多变，一时间却也难分胜负，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身后突然传来了张良馗惨烈的叫声：“老大，给我弟弟报仇，杀、杀、杀……”

听到张良馗那从胸膛之中发出来的嘶吼，我的余光之中瞧见势若猛虎的张良馗在杀了四五人之后，终于精疲力竭，然而当几人想要擒拿于他的时候，他却纵身飞起，用身体撞开了数人，最后冲入了那老丐的怀里，一双铁爪死死掐住了那个狗贼。老丐自然是给弄死，然而张良馗也最终被数人齐出，乱刀劈死。

张良馗死了！

即便是死，也在怒吼，也未瞑目。

我感觉一股热血喷涌上了脑海里，顿时一阵不知道从哪儿来的巨大力量突起，朝着小观音一掌击出。

掌中，人飞！

第七十六章 巨龙撞击

张良馐死了，他终究在先前的被俘事件中受到了太多的伤害，刚才表现得势若猛虎，不过是因为愤怒，在燃烧着自己的生命罢了。

修行横练硬气功的张良馐已然练就出了不错的罡气，笼罩全身，却也是个冲锋陷阵的猛将，然而在这些跟随在弥勒身边的这些嫡系部队面前，却也占不了多少优势，最终逃脱不了一死了之的命运。

然而即便是死，他也展现出了极为强大的意志和信念，特别是他临死之前扯着沙哑嗓子奋力疾呼的三声“杀”，却宛若一点火星掉进了汽油桶里，顿时将我心中藏匿着的暴戾，给瞬间点燃了。

平日里的我，因为受着各种责任、规则以及心中的道义拘束，所以不得不强忍着很多情绪，便比如刚刚抛弃了我组员的王歆尧，这样的家伙一百个都比不上张良馐一根毫毛，听到他在哪儿喋喋不休，我当时甚至想着直接出手，将其斩杀。然而别人常叫我“陈老魔”，但我终究不是真正的魔头，我也有着我的顾忌和底线，有着太多牵扯我行为的理智，但是就在眼睁睁地瞧见张良馐死去的那一霎那，我整个脑海就好像被轰然引爆了，一股暴戾而不可控的意志，从心中腾然而出。

有一个声音在我的耳边疯狂地喊道：“杀了他们，斩草除根，天下之间，唯我魔尊！”

这声音一遍又一遍，一边让我斗志昂扬，一边则让我心生恐惧，本我的意志在瞬间出现，一滴精血涌入心头，将其强行压下。我晓得这东西就是当年茅山清池宫的观星台前，师叔祖李道子与我所讲起的心魔，当我被心中的魔头给控制和引导的时候，我便也不再是我，不再会有什么十八劫，而这世间也将不再有陈志程。

死亡的恐惧让我控制着这股奔涌的力量，而对于敌方的愤怒和痛失战友的悲哀却又有纵容之意，我脑海一阵翻腾，这时瞧见被我一掌击中的小观音朝着身后的虫尸祭坛飞跌而去。

弥勒所站立的这处祭坛完全就是由那蝗虫堆积而成，而里面既有死尸，也有活物，呈现出凸型小丘模样的祭坛表面不断蠕动，宛若活物，当小观音跌落其中的时候，祭坛之上的弥勒所举行的仪式却是进行到了至关重要的时刻，被这般猛然一撞，整个祭坛都开始发抖了起来，而这时从那浑浊泛黄的河水之中，陡然跃出了一条肉眼看不到，但是炁场可以感受的气态长龙来，嘴角大大张开，发出了无声的嘶吼，朝着这

边猛然扑来。

整体的先后顺序，是弥勒扬手，声音高亢入云，接着河水异变，气龙跨空而来，紧接着小观音狠狠地撞在了那无数蝗虫组成的祭坛之上。

轰！

没有声音，但是我的灵魂深处，却有一股巨大的爆响，它不但充斥了整个空间，连我心头怒吼的那股力量也被震慑住了，接着我“瞧见”那股气龙蛮横地撞到了那祭坛之上，偌大的祭坛顿时就缺了一大半，凭空蒸发。蒸发之后的祭坛并没有立刻消失，而是化作了一道旋转不定的光圈，这光圈不停蠕动，但见天际之上有无数宛若萤火虫一般的光点，朝着这边倾泻而来，一时间宛若漫天璀璨的银河，场面让人十分震撼。

这般瑰丽而诡异的画面，着实壮丽，然而弄出这景象来的弥勒却没有半点得意，当他瞧见小观音跌落到了祭坛里来的时候，痛苦地跪倒在地，大声喊道：“不！”

他这话儿喊出来之后，身子瞬间移动，拦在了那条透明气龙的锋芒之前，双手前伸，猛然顶住了这灵脉的轰击。

弥勒乃区区一个凡人，而他通过秘法召集而来的那透明气龙，却极有可能是传说中黄河龙脉的具象化存在，按照他的计划，估计是要借助这样的力量，将身下祭坛的所有蝗虫都给瞬间蒸发的，此刻为了误入其中的小观音，他却也硬着头皮，中断了这个计划，并且顶在了那透明气龙的龙头之前。

不知道为什么，我莫名地希望弥勒能够成功。

尽管此时此刻，他是我的敌人，是导致我众多兄弟折损的幕后凶手，但我却终究还是希望他能够顶住那气龙的攻击。

因为他挡住了，小观音才有可能得活。

很矛盾的心态，而就在我患得患失的时候，弥勒双手平推，硬生生地顶住了这透明气龙的倾天之力，我感应到了这头传说中的龙脉具象在一阵滔天愤怒之后，尾巴一甩，开始逐渐地消融在了炁场之中。然而这透明气龙不见了踪影，但是它化出来的光圈却仍在，而且漫天的气息聚集在了这其中，接着化作一道莹白细线，朝着祭坛一处角落激射而去。

这光圈，到底是在做什么？

祭坛被气龙轰击过后，摇摇欲坠，而当其消失无影之后，便直接倒塌下来，我也终于瞧见了那光圈净化过来的细小光线，到底是落到了什么地方。

我看到了胖妞。

我能够感受到那光线之上纯粹的灵魂能量，晓得被这样的灌注，修为定然会得到一个质的飞跃，它倘若是落在了弥勒身上，我或许还能够理解一点，然而当我瞧见接受这道光线的那个瘦小身影，居然是胖妞，顿时就是一股寒意涌上了心头来，再仔细一看，却见胖妞的脸上无喜无悲，像个和尚一般趺坐而坐，即互交二足，将右脚盘放于左脚上，左脚盘放于右腿上的坐姿。

那光线并没有照在胖妞的头顶，而是落入它张开的嘴巴里，而在它的嘴中，则露出了一对黝黑如墨的小眼睛，滴溜溜地转动着。

当瞧见了这副场景之时，我终于明白了，那对小眼睛的主人，应该就是弥勒连番制造数起蝗灾所要培育的对象，而可怜的胖妞，恐怕已经沦落成了弥勒培养神秘蛊虫的鼎炉了。

这家伙，他怎么可以这样？

我心中愤怒不已，而此刻抱着昏迷小观音的弥勒也是一肚子怒火，环视一圈，目光终于落在了我的身上来，摇头说道：“我以为你已经回去了，却没想到你最终还是找上了门来，这是我低估了你，也怪风魔那个家伙太过于自信得意——筹谋数年，没想到最终毁于你的手里，看来我不应该答应老王和小观音的要求，直接将快速成长起来的你，给扼杀在萌芽状态才对……”

弥勒的语调一如既往的平静，然而我看到了他抱着小观音身躯时颤抖的双手，以及逐渐寒冷的目光，却能够感受得到他的愤怒，当下也是咬着牙，将手中的剑一举，朝着弥勒喝道：“弥勒，我说过，你千万别栽在我的手里，要不然我会让你后悔的！”

弥勒看都不看我一眼，只是低着头打量小观音的脸容，越看越生气，秀气好看的脸上平白生出了许多愤恨来，猛然抬起头，冲着我说道：“小观音对你这么好，没想到你却下次毒手……”

我摇了摇头，一步一步地走向了胖妞那儿去：“不对，害了小观音的是你，是你将她牵扯到这件事情来的！”

抱着小观音的弥勒在刚开始的愤怒之后，突然又回复了平静，见我朝着胖妞走了过去，脸上挤出了冷漠的笑容，扬声说道：“我知道你

为什么恨我，是因为这个小猴子么？当初我在中安边境遇到它的时候，它似乎一直在急切地找寻着某个人，那焦急的模样啊，我至今难忘。不过它是我所见过的鼎炉里面，最好的一个，这样珍稀的东西，我肯定是不能放过的，对么？于是我使了手段，将它收入囊中，直到后来才知道它曾经是你养的——就因为这个，对不对？”

我终于从弥勒的口中得到了这般确切的答案，当下也是心情激荡，指着弥勒厉声喝道：“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为什么？”弥勒开心地笑了，对着我说道：“因为这个世界上，我比懦弱的你更有资格拥有它——它不属于这个世界，它是魔道的护法，从头到脚都充满了征服的力量，这样的生物不应该只是拿来耍猴戏，而是应该拿起手中的棒子，敲碎任何敌人的头颅……”

似乎因为计划的失败，而使得弥勒开始对我心生杀机，所以他才格外坦白，我看着静坐虫尸之上的胖妞，平静而安详，很难想象得到它这些年来，跟着弥勒，到底经历了什么，不过我决心不能让弥勒再有控制胖妞的机会，当下也是心中默算着自己与弥勒之间的距离，一边防备着弥勒，一边朝着胖妞的方向移动而去。

我随时等待着与弥勒这个宿命般的敌人交手，然而一直到了我即将接近胖妞的时候，他依然是紧紧抱着小观音的躯体，没有任何异动。

然而我却瞧见了他的嘴角浮现出了一抹诡异的微笑来。

不对！

我心中一跳，朝着仿佛睡着了一般的胖妞瞧去，却见这小猴子从口中吐出了一道金光，朝着上方飞去，而它则从脖子那儿摘下套筒，灌足劲道，一棍子朝着我当头打来。

第七十七章 木秀于林

胖妞这一棍子打得坚决无比，有种一往无前的气势，陡然而起，行云流水，那速度着实出乎了我的意料之外，尽管我能够想象得到它会出手，但是却也没有想到会这么狠厉，刚刚反应过来，那棒子已然临到头顶之上来。

这一棍而下，我下意识地挥剑来挡，结果两者交击，便感觉剑身之上传来了让人手臂发麻的巨大力量，要不是我下意识地用土盾将力量给转移到了脚下的土地去，说不得就要给这么大力度的棒子给砸得连连后退了去。不过我撑过了胖妞这惊天一棍，还没有回过神来，那小猴子又仗着自己体型短小精悍，敏捷无比，一个跟斗落地之后，再次挥棍袭来。

胖妞用的这一套棍法，依旧还是沿袭自努尔的苗巫十二路棍法，但是依照着它本身的情况又做了许多改动，显得凌厉了许多。

胖妞杀得凶悍，不过像它这般的小猴子，讲究的就是一个“剑走偏锋”，攻其不备出其不意，然而在对它熟悉无比的我面前，只不过是些许麻烦而已，我一边拿剑应付着胖妞，一边回过头来打量弥勒，却见这冷酷的家伙将小观音放到在了一片平整的土地上，接着开始给她检查起来。

在此之前，弥勒曾经交代过小观音，说任何人都不能碰到这祭坛，这里面当然也包括她自己。

这里面的原因，除了不想受到打扰之外，最主要的问题是弥勒想要通过借助龙脉具象的力量，将这一座完全由或者生、或者死的蝗虫组成的祭坛给直接撞击气化，用来构建我们头顶上面的那个光圈，而通过那光圈，将所有蝗虫细小的灵魂给凝聚在一起，继而将力量转嫁到藏身于胖妞体内的那道金光之中，只可惜这计划被我突然的出现弄坏了，小观音跌落祭坛，弥勒强行扭转方向，但也只是能够将其性命给保了下来，代价则是目标只完成了一小半，而且小观音依旧受了影响。

法阵或者玄学的事情，很多时候，差之毫厘，谬以千里，这是很正常的事情，不过弥勒能够在自己的目标和小观音的性命之间做出这样的抉择，我也终于能够感受到小观音先前的犹豫。

尽管她也许能够感受到弥勒对她所说的，并不一定是真，但是她却依旧选择偏向了弥勒。

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弥勒与她的感情，实在是太过于深刻，以至于在最终抉择的时候，她终究还是听从了自己内心之中的声音。

弥勒检查过了一会儿，再次抬起头来看向我的时候，一双波澜不惊的眼眸之中终于充满了愤怒，他的手一扬，立刻出现了一个与降龙伏虎一般打扮的光头男子，守在了小观音身边看护着，而他则站了起来，缓步走到了我的跟前，寒声说道：“你倘若是针对于我，我大概是不会这么生气的，因为情绪于我，不过只是负担，但是小观音因为你而变成了这么一副模样，那么就是别人能容，我也不可能留你活着下去了！”

这话儿说完，弥勒将手一举，从他的体内发出了一种类似于努尔腹语一般的声音：“所有人，朝我这边集中！”

弥勒一声令下，所有还在外围绞杀纠缠的部下纷纷朝着这边移动过来，而徐淡定则带着人对刚才杀害张良馗的那几个人衔尾追杀，誓要报得此仇不可。我们这一方仅仅只有数人，而对方却有着数十人，小蛇咬大狗，这样的场面着实让人惊异，不过却也体现出了特勤一组那一股坚韧不折的劲儿来。

当以降龙伏虎为首的弥勒部下聚集在残破的祭坛跟前时，跟随着我而来的徐淡定、小白狐儿、张大明白、张励耘和布鱼五人也集中在了我的身后。

想当初，特勤一组初临鲁东，兵强马壮，雄心勃勃，然而此刻，张世界和张良馗相继战死，张良旭重伤失踪，赵中华重伤被送入医院，努尔被追杀、不知踪影，林豪所幸是被留下看守俘虏，没有跟来，要不然以他的修为，在这样激烈的战斗中估计也逃脱不了一个“死”字。我余光扫量剩余的众人，瞧见大家都已经显露出了疲态，伤痕累累，而反观弥勒一方，却是以逸待劳，一副气吞八方的姿态。

尽管我将弥勒期待的局面给搅得一片混乱，但是我却因为太过于冒进，而身陷险地，此番一战，我身后的众人不知道又有多少人能够活下去。

太莽撞了啊！

想到死亡，我心中没有恐惧，但是却充满了浓浓的不舍。

我的家人、我的爱人以及我的师长和朋友，这世间有着我一切美好的回忆和留恋，我怎么可能死去？

然而这世间从来都没有童话，弥勒既然杀机已定，以他的风格自然是毫不留情，当下也是手掌一挥，众人在他的指挥之下再次袭来，

将我们给团团围住。似乎是为了羞辱于我，或者扰乱我的心神，我的主要对手依旧是提着棒子的胖妞，我这个儿时伙伴带上了孙悟空一般的金箍圈之后，翻脸不认人，仿佛与我有着天大的仇恨一般，那棍子刚猛，虎虎生风，不断地扬起和落下，每一下都让我必须提起精神来，要不然真的有可能阴沟翻船，被胖妞击杀。

除了胖妞，自然还有几名实力格外凶悍的家伙缠着我，这些修行者不知道是弥勒从哪儿找来的，对他的命令马首是瞻，不断牵扯着我的注意力，而其他人都各有数倍于己的对手在旁围攻，对方似乎有着十分明显的意图，想要将我们所有人都给切割分化，接着——蚕食。

我全力以赴着，尽管特勤一组留在此处的众人个个都是生猛之士，一时间倒也可以应付，但是我的心却一直都悬吊着，因为此间最厉害的弥勒，一直都袖手旁观，不曾出手。

弥勒到底有多厉害，这个问题我一直都在猜测，却一直都没有得到过答案，自我认识他以来，便晓得他绝对是一个极为厉害的顶尖高手，小观音的修为都如此彪悍，身为被小观音一直崇拜的师哥，弥勒的个人修为绝对不可能有多低，而龙穴岛一战，弥勒一个响指，引起海猴子的漫天血雾，这一下则显示出了他也许是一个极厉害的蛊师，当然，这些所有的个人武力，都没有他统御和组织的手段耀眼，这才造成了弥勒的神秘。

这家伙倘若出了手，我们心中的石头也算是落了地，晓得如何应对，然而他却一直都在旁边观察着，从容以待，却让人心头阴影不断，感觉垂在头顶上的那达摩克利斯之剑，随时都有可能落下来。

弥勒牵扯了我们所有人的心神，然而他却简简单单地束手而立，平静地站在那里，也不指挥，也不说话，然而在他的注视之中，他属下的所有人都像是打了鸡血一般奋力冲锋，不断地朝着我们围攻上来，有的人拼了命，也就是想要在我们身上留下一点儿印记。这种士气的鼓舞当真让人惊诧，要都是黑袍人打扮的家伙那也罢了，好几个跟着老丐一起前来的零散高手也是一阵疯狂，便如此刻我所面对的一个脸上有疤的男子，他竟然也舍生忘死，顶着我的长剑冲上前来。

这人我认识，叫做拳王陈东，是老丐黄斯博门下第五义子，也是受命于耿传亮追杀赵中华的凶手，当初老丐说他南下逃走了，然而此刻一看，才晓得他已然是跟着了弥勒。

这个才跟着弥勒没几天的家伙竟然也有如此战意，实在让人有些惊恐，不知道弥勒这个家伙到底使了什么手段，竟然能够让人如此卖

命。

拳王凶猛，一副以命搏命的架势，然而我被胖妞缠着，却终究使不出威力来，然而就在这时，小白狐儿突然腾身而来，以银箫拦住了凶悍莫名的胖妞，接着手腕微动，那银箫却传出了呜呜的箫声，韵律流畅悦耳，银箫之上光芒也陡然绽放出来，这使得胖妞浑身一震，拿棒子的手突然出现了一阵停滞，而双眼之中，竟然流露出一丝犹豫。

小白狐儿这一下让我惊喜莫名，少了胖妞的压力，我当即便是一招风眼，紧接着剑出如雨，不但将周围几人给逼退，而且还将过于冒进的陈东给一剑刺穿。

凶恶莫名的拳王陈东瞧见胸口这一把仿佛活物的长剑，疼痛袭来，终于感到了恐惧，大声地惨叫着，然而却已然晚了，被我一脚，飞踹开去。

我一剑得手，余光之中却瞧见弥勒终于出手了，然而他下手的对象并不是他最憎恨的我，竟然是张大明白。我心中奇怪，然而当瞧见躺倒在张大明白身边的好几个黑袍人之时，这才晓得就战绩而言，张大明白要远远比我们厉害许多，然而这世界的原则就是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张大明白越是凶悍，越被弥勒给盯上了去。

我瞧见弥勒腾空跳起，宛若一只巨鹰，下意识地朝着这师弟大喊：“大白，小心背后！”

第七十八章 死也甘愿

就在我大声狂吼的那一刻，张大明白宛若背后长出了一只眼睛般地猛然回头，蓄谋已久地平平推出了一掌。

弥勒在算计我们，但是我们又何曾将他给遗忘？

弥勒赤手空拳，而张大明白也是一双肉掌，两人在电光火石之间对拼了一记。

张大明白这一掌有个讲究，叫做烈阳焚身掌，乃茅山长老茅同真之不传之秘，非他这一脉的弟子是无从所学的，跟清池宫十三剑招是一个路子。此法是吸取地脉煞气阳火入掌，时刻熔炼于手臂之中，至刚至阳，一旦打出，上面蕴含的古怪阳毒立刻侵体而入，倘若是不能抵挡，立刻就宛若雷轰一般，接着即便是当时不能奏效，日后也必然会阳毒复发，徘徊于病榻之间，最后毒发身亡。

这烈阳焚身掌十分阴毒，算得上是茅山外门之术的几种著名手段，张大明白从师父那儿学得七成，当下一掌激发，隐隐之间却也有红芒微动，笼罩住弥勒的拳头之上。

然而张大明白这么全力一击，却终究抵挡不住弥勒这俯冲而来的气势，双方拳掌交击，张大明白稳不住身子，朝着身后“蹬、蹬、蹬”连退了好几步，结果发现自己刚才激发的阳毒不但没有灌注到对方的身体之上，反而被弥勒精纯深厚的修为给反逼了回来。他甚至都没有能够守得住这股劲道，使得这阳毒一下子就穿过了臂膀，涌入腑脏心脉之中，这才晓得那弥勒却是已然将浑身修炼得浑然一体，无垢无漏。

“常得出家修净戒，无垢无破无穿漏”，弥勒此法，却是修得那佛家金身之术，有种宛若张氏兄弟那种横练功夫，不过后者是通过硬气功洗涤筋骨皮肉，伤害气血，颇多后患，而弥勒这东西却是用那佛法洗涤，冲刷肉体，形成这般状态，孰高孰低，一眼了然。

我曾经听说过佛家这样的手段，却晓得唯有修为境界到达一定境地的僧人，方才能够达到这般罗汉金身之境，却不曾想弥勒这样的家伙，也能够由此功德。

弥勒出手，自然不凡，但见张大明白朝后退却好几步，脸上和裸露出来的肌肤之上，立刻显露出一阵不健康的烫红色，眼神立刻迷离起来，我晓得这是阳毒入体的征兆，张大明白这下就十分危险了。弥勒一击奏效，并不是说他比张大明白厉害得太多，直接碾杀，而是因为

他的眼光太过于独特，能够把握好时机，通过一丁点的破绽，立刻将其扩大，瞬间形成了自己的优势地位。

张大明白危险，我当下也是坐不住了，不再与前面这几人纠缠，而是奋力朝着那边扑去，然而我面前的这几人却十分难缠，拼命挡住了我的脚步，用那一命换命的架势挡着。

我痛苦万分，而弥勒却是乘胜追击，拳出如风，宛如一道白光闪烁，张大明白一招落败，应接不暇，三两下，就被弥勒给再拿下一城，一拳击中了左臂，整个人朝着后方的残破祭坛飞跌而去。那祭坛失去了本来的作用，虽然依旧有无数蝗虫蠕动，但是已然不成一体，张大明白砸落其间，立刻陷入无数蝗虫的深处去，弥勒却是穷追不舍，有着“伤其一指”的力量，非要取了张大明白的性命。

就在弥勒即将得逞的时候，一个灰色中山装拦在了祭坛之前，双脚抓地，朝前猛然推出一掌。

排山倒海！

就在所有人都鞭长莫及，以为张大明白没得救了的时候，有一个人挣脱了所有的阻拦，拼命冲了出来。这人一脸模糊，身体之上，隐隐然浮现出了一头巨大而凶恶的鲛鱼来，青幽幽的，张开的巨嘴边两根胡须游动，足足有一辆小汽车那般庞大。这人却正是布鱼道人余佳源，此刻的他已然将头上的假发甩脱，光头与弥勒一般锃亮有光，而原本平和老实的他在这这一刻，陡然显露出来的凶恶妖性，莫说是敌人，便是与他朝夕相处的我们，都不由得感到一阵诧异。

这家伙，难道真的是跟在小白狐儿屁股后面屁颠、屁颠儿的布鱼？

尽管我们诧异万分，但布鱼却是真正地站在了残破祭坛的前头，咬着牙，与弥勒对了一掌。

这是劲气之间的对拼，两人的手掌都没有半点儿碰触，接着弥勒一个翻身，腾身落在了七八米之远处，而布鱼则退了两步，强行稳住了身体，模糊的脸上一阵扭曲，仰头长啸，发出了宛若呼呼风声一般的叫喊来。

弥勒击杀不成，落在地上之后，看着面前不远处的布鱼，脸上浮现出了略微玩味的笑容，淡然说道：“当初在珠江之畔，我曾经见过你，当初还想收你入帐下，却没想到你最终还是投入了陈志程的门中，可惜啊，能够凭着自己修炼到达你这个地步的精怪，着实很少，你这真的有些明珠暗投了——小朋友，跟着陈志程当那六扇门的鹰犬走狗，很

没前途的，不如这样，你过来跟我咯？”

布鱼浑身气血震荡，一直可以收敛起来的妖性在身体里面横冲直撞，难以控制，然而面对着面前这个超卓凶人的招揽，却不屑地说道：“道不同，不相为谋！”

他说得简陋，而弥勒却是哈哈一笑，摇头叹息道：“又一个被礼仪道德蒙蔽的假正经，精怪便是精怪，妖便是妖，吃人喝血，这是你们的天性，何必压抑自己，当一个吃素的野狼呢？”

两人说着话，这时我和徐淡定则已经联手冲到了布鱼的跟前来，合力护住了虫堆里面的张大明白，张励耘冲入了虫群之中，将张大明白捞了出来，“啊”的一声叫，瞧见我余光撇了过来，他立刻出声说道：“老大，张大哥浑身发烫，就像一个火炉子一样，怎么办？”

张大明白之所以会如此，那是因为他手上的烈阳焚身掌被弥勒反逼侵蚀而至，这种阳毒十分猛烈，再加上他后面又强行驱动劲气，使得这毒火入了腑脏，方才会一下子爆发开来，我瞧见平日里大大咧咧的张大明白迷迷糊糊地躺在虫堆之中，心中宛如刀割，不过也知道谁都可以慌，但是我不能崩溃，当下也是吩咐道：“将他平躺好，不要让他再用劲气，其余的我来解决！”

这话儿说完，我当下也是将手往怀中摸去，二话不说便直接将八卦异兽旗给摸了出来，朝着四周钉了下去。

面对着重重围困，我们极度需要休整，而八卦异兽旗也能够给我们提供这么一个缓冲，而弥勒一瞧见我这个动作，他也早有预料，当下朝前冲来，试图阻止，不过他终究没有我快速，刚刚冲到跟前，腾空而起的王木匠立刻将旗上阵灵给引出，将弥勒给阻挡在了阵外。八卦异兽阵将我、徐淡定、布鱼、张励耘和身受阳毒的张大明白给笼罩，唯一的小白狐儿此刻却还在人群之中与胖妞斗得正欢，那弥勒显然是晓得我这旗子的厉害，也不强攻，而是扭身就朝着小白狐儿扑去。

“尾巴妞，快进阵来！”

我大声地喊叫着，小白狐儿刚才也是与胖妞斗得欢畅，此刻一听我言，当下也是腾空而起，在空中折转身子，朝着阵中奔来。然而她终究与胖妞纠缠得过于深入，离这边也实在太远，所以在空中又被胖妞拦住，两人应付一番，结果终究落了进度，这时弥勒宛如一阵狂风刮过，朝着收势不住的小白狐儿卷去。

小白狐儿这妮子虽然骄傲，但是却也晓得自己终究太过于幼小，并不如弥勒这般的家伙厉害，当下也是不敢与其交锋，只是伸出银

箫，稍微抵挡了一番。

然而可能是小白狐儿刚才与胖妞的交锋太过于激烈，一下子透支了许多的劲道，这样的状态落在了弥勒手中，就显得颇为弱势，我瞧见小白狐儿被弥勒和胖妞围攻，三人的身影不停变换，移形换位，斗得肉眼不能及，当下也是心中担忧无比，朝着王木匠大声喊道：“老王，你守住阵中，不要让人突破，我去将尾巴妞给就回来……”

王木匠刚要答应，然而就在这时，我却听到小白狐儿一声娇呼，却见她的腰眼被胖妞捅了一棍子，结果弥勒断然出手，双手一挥，却是将她给捆住。

小白狐儿失手被擒住了！

瞧见如此情形，我的心中顿时一阵拔凉，如坠冰窟，而弥勒却是三两下将小白狐儿拿住，接着拽住她的头发，一路拖到了我的阵前来，冷笑道：“陈志程，我听说这小姑娘可也是你少时同伴，那么我就来兴趣了，给你出一个选择题，你死，还是她死？”

弥勒冷酷地将小白狐儿推倒在地，接着胖妞拖着一根棍子过来，将其高高扬起，一副要敲碎小白狐儿脑袋的架势，我心中怒火升腾，然而这时小白狐儿却突然哭了，大声喊道：“哥哥，你别出来，让我死吧——为了哥哥你，我便是死，也是甘愿的！”

第七十九章 不陪你走

小白狐儿说出这话儿来的时候，显得无比坚决和果毅，然而我哪里能够让她受到半点伤害，当时就急了，冲着弥勒大声喊道：“弥勒，我+你大爷，有本事你就他妈的冲我来！”

弥勒拽着小白狐儿的头发，将其按在地上，冷声笑道：“八卦异兽旗，这是当年陶晋鸿随身携带之物，这样的乌龟壳，并不是说敲破就能够敲破的，你叫我如何冲你来？小子，你醒醒吧，这世界就是这样无所不用其极，能成功者为英雄，历史从来都是由优胜者书写的，跟我谈什么道德枷锁？陈志程，你若出来引颈受死，我便放过这小姑娘一把——拿你的命，换她的命，你看如何？”

弥勒一旦下定了决心，立刻变得冷酷无情起来，万物都不为其所动，我瞧见他这般冷漠的状态，以及跪倒在地、不停挣扎的小白狐儿，牙齿咬得咔咔响，却也不得不强迫自己冷静下来，脸上挤出了一丝笑容，将手中的长剑一下插入泥中，然后仰头说道：“倘若我肯为她死，你又如何保证你的诺言得以实现呢？”

“你不相信，一会儿我敲破你这乌龟壳，你也是死；不过如果你选择相信，也许能够换得她的一线生机，这个就得让你自己赌一赌了！”

弥勒丝毫不按常理出牌，显然他并不认为我会为了小白狐儿而放弃自己的性命，像他这样的枭雄，对于世间万物的理解，和对于人性的观察，自然都有着一整套经验存在，所以只是如此表明态度，听见他含糊不清的话语，我心中暗恨，不过却也只有举起手来，朗声说道：“我可以跟你换命，不过你得向我保证，我死过后，你得放过我手下的这些兄弟！”

弥勒对我这般挺身而出颇为惊讶，不过却摇头说道：“我跟你的赌注，是一命换一命，就是放过这可怜的小姑娘，而不是你身边的那一帮子人——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这道理我明白，所以不会让你有这种空子可钻，你死了这条心吧！”

就在弥勒阐述立场的时候，徐淡定也恨声说道：“大师兄，你别跟他多说废话，这狗日的，是不会放过我们场中任何人的……”

我回头看了徐淡定一眼，瞧见他、布鱼和张励耘都一副慷慨赴死的模样，心中悲凉，轻声说道：“对不起，所有的一切，都是我太冲动了，导致大家陪我赴死——时至今日都是我咎由自取，错就是错，与任

何人无关。卫道事业的平顺，造就了我狂妄自大、骄傲蛮横的脾气，导致了今日岌岌可危的地步，我今天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如果能够以我的死，来换取大家的生，这当然是一件不赔钱的事情；不过他若不愿，那么黄泉路上，与众兄弟相伴而走，也不寂寞……”

听到我的懊悔和独白，几人都十分激动，张励耘一身是伤，却含泪说道：“老大，你别这么说自己，这些年来能够跟着你南征北战，是我们的荣幸；即便是此处，我们打断了这厮的阴谋，也算是一件幸事。我们从这世上生来，便注定就要死去，不过迟早之事，若是能够跟着你，轰轰烈烈，当真也是足够了！”

“够了！”

“够！”

众人慷慨激昂，一副就要搏命的态势，弥勒瞧见我们这般状态，哼然冷笑道：“空有一腔热血，不过数来数去，也就只剩下这点热血值钱了，你既然打算拼死，那么就是不打算跟我换命了？如此也好……”他说完这话，低下头来，对着小白狐儿遗憾地叹息道：“我瞧得出来，你也是异类，不过到底还是站错了队、跟错了人，所有的问题，归根而言就是这个问题，小姑娘，我帮不了你了——悟空，杀了她！”

弥勒并不是一个装腔作势的人，他手上沾满了无数鲜血，说杀人，自然就是要杀人的，小白狐儿晓得自己死期来临，当下也是强行按捺住自己对于死亡的恐惧，猛然抬起头，朝着我大声喊道：“哥哥，你要答应尹悦，你不能死，一定要好好活着……”

她说着话，旁边宛如傀儡一般的胖妞毫不留情地高高举起了手中的棍子，准备往下砸去，瞧见这副模样，我浑身怒火狂喷而出，正想舍命冲上前去相救之时，却突然感觉到左面一片混乱，而这时那儿则传来了一道闷雷般的声音：“住手！谁敢动尹悦一根毫毛，我就杀了她！”

这声音与正常的话语有着很大差别，分明就是从胸腹之间嘶吼出来的，我定睛一看，却见来着竟然是被风魔追杀千里的努尔，此刻的他竟然在最关键的时候赶到，并且突入其中，一把将看守小观音的那个光头给逼开，接着揪起了小观音的身子，拦在了自己的跟前，左手持棍，横在小观音的胸口处，而右手则捏着小观音白皙娇嫩的脖子处，朝着弥勒大声威胁着。

“停！”

弥勒即便是位绝世枭雄，但依旧也有着自己所在意的人，他能够为小观音的生死安危而放弃自己图谋数年的计划，自然也不敢轻举妄

动，置之生死而不顾，当下也是喊停了胖妞的杀招。

胖妞停止手中的棍子，停留在了小白狐儿的额头半寸处，那棍风将她的头发吹起，显然刚才并不是假模假式，倘若弥勒稍微喊停晚一些，只怕小白狐儿的脑袋就要给自己这儿时玩伴给直接击杀了。瞧见这副场景，我的心里面一直都在滴血，越发地对弥勒这个家伙充满了极度的愤恨，有一种食其肉咬其骨的冲动，而这时努尔也一步一步地朝着我们这法阵平移了过来，接着朝我喊道：“志程，情况怎么样？”

我苦笑着望了一下周围，摇头说道：“事情有点不妙，我们路上碰到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了，刚刚救下，不过被蝗群围攻，良馗刚才战死，良旭在河里失踪了……”

听到我的话语，努尔浑身一震，一双狭长的眼睛里面露出了震惊的神情，紧接着被悲伤给瞬间吞没，他没有进阵，而是猛然回转过身来，冲着弥勒大声吼道：“这就是你想要的结果？你们这些狗日的，整天搅事，到底想要弄哪样？是不是要弄到自己的亲人全部死光，弄到自己众叛亲离，身首异处，这才开心？”

努尔的质问显得有些幼稚，然而这确实他心中悲愤难以抒发的结果，而弥勒也只是冷冷一笑，然后说道：“交易可以继续了，哑巴，拿你手上的那个女孩，换我脚下的这个小姑娘，你看可好？”

“不好！”

努尔想都没有想，果断就拒绝了，他不顾弥勒的诧异，而是将小观音给押着，走到了我们跟前来，然后冷冷说道：“一换一，那又如何？紧接着你又要将我们给再次围住，然后绞杀，对吧？我晓得，若是论修为，论谋算，这世间能够及得上你的同龄人并不多，我们都不如你，与其这般痛苦死去，不如以一死，来换你也疾首痛心，这样想一想，我也他妈的爽了！还有，我真的想问一问你，你操劳这么多，到底是为了什么？”

“为什么？”弥勒陡然变得无比倨傲起来，昂首挺胸，傲然说道：“虽然不知道是为什么，但是我知道我生来便与别人不同，我是带着使命来到这个世界的，这是宿命，也是我所选择的路。它即便是很难走，但是就算是跪着，我也要将它给走完！”

这便是道，我们有我们的道，弥勒有弥勒的道。

道不同，不相为谋。

场面一时之间陷入了僵局，气氛从来没有一刻如现在这般凝

重，大家相互看着，都有一种同归于尽的殉道想法，而就在这时，一直被努尔给挟持了的小观音突然醒了过来，她不顾旁人，却是对弥勒问道：“师哥，他们说的，都是真的么？”

瞧见小观音醒来，努尔立刻加紧了戒备，而弥勒也终于显露出一丝心慌，朝着小观音关切地嘱咐道：“小师妹，你别动，这事情交给我解决。没事的，我不会让你有事的！”

小观音一点也没有顾及努尔那把随时都可能割破自己喉咙的短刃，而是直勾勾地看着自己的师兄，再次发问道：“师哥，你能不能别杀人了？我知道你有自己的责任，有自己的追求，但是杀了那么多的无辜之人，是不是有点太不好了？不如这样吧，你放了他们，然后我们回到南疆的大山去，隐居山林吧，你说好不好？”

她说得真诚无比，而愤怒到了极点的我也终于感到一丝暖流，晓得这才是我所认识的小观音，也是我心中那个一直纯洁善良的赤足少女，然而面对着小观音的话语，弥勒却长长舒了一口气，低头说道：“小师妹，那是我的宿命啊……”

小观音浑身一震，接着苦笑着说道：“既然如此，那么凡尘俗世，我就不陪你着走了……”

这话儿一说完，她猛然一扭头，让努尔手中的短刃，将自己娇嫩的脖子给直接划开，气管割破！

第八十章 我回来了

努尔虽然将小观音掌控在自己的手上，但是从刚才这女孩儿跟弥勒的对话中，他却也晓得了小观音到底是一个什么立场的人，尽管不排除这里面有演戏的可能，但是努尔毕竟在多年以前，也曾经跟小观音有过接触，所以更多的也是选择了信任，对于小观音的控制并没有太多的留意，也将希望寄托于她身上，期冀着弥勒能够就此收手，从而使得我们能够绝境逢生。

然而他万万没有想到，小观音竟然如此刚烈，在得到弥勒那发自内心的否定之后，竟然直接猛然扭动身子，将自己的脖子往着那刀刃上面抹去。

她是如此的坚决，以至于努尔连反应的时间都没有，等到发现过来的时候，努尔骇然发现这个女孩子的脖子已然划拉出了一个巨大的口子，鲜血将她的白衣给染得一片嫣红。这红色是如此的艳丽，就好像那盛开的玫瑰，热烈而疯狂，我在远处瞧见了小观音临死前眼睛之中的那一抹光，有留恋，有不舍，也有诀别，各种各样的情绪糅杂在一起，显得是那么的惊心动魄。

场中的所有人，包括弥勒之内，没有人能够想象得到小观音竟然如此决绝、如此刚烈，没有给任何人一点儿反应时间，便直接以自己的死，来对弥勒、对命运做出了无言的抗争，我的耳畔此刻还回响着小观音离去之时，轻轻说起的那一句话：“凡尘俗世，我就不陪你着走了……”

尽管声称自己这些年来的大部分时间里，都是在与这个世界有所不同的另外一个地方度过，但是她未必不知道弥勒的双手充满了鲜血，只不过她屡次的相劝，以及询问，收获的恐怕都是欺骗和隐瞒，无从说起，无从劝解，眼看着弥勒朝着邪恶的深渊一点一点地堕落，她没有任何办法去阻止。

既然我无法阻止你，那么凡尘俗世，这一路，我便不陪你走了。

死谏！

这便是小观音的态度，一如当年我所遇到的她，热情、奔放、善良、纯洁，就宛若一缕明媚的朝阳，照耀和温暖着整个大地。

然而从今之后，这缕阳光消失了，她再也不能照耀世间，也不

能温暖变得越来越冷漠的弥勒心灵。

“混蛋，你们都给我去死吧！”

我的目光一直都留意着弥勒，瞧见小观音倒在努尔怀中的那一霎那，弥勒脸上露出了诧异、悲伤以及愤怒到了极致的表情，接着平日里淡然如水的他终于露出了最为狰狞的情绪，将地上的小白狐儿朝着胖妞那儿一推，做了一个绝杀的手势，接着就朝努尔以及死在了他怀里的小观音疯狂奔走而去。

我是你的全世界，然而你却何尝不是我的全世界？

为何去死？

弥勒一动，我也动了，不过朝向却并不是弥勒本人，而是朝着小白狐儿跌倒的那儿冲了过去。

我的速度飞快，冲阵而出，然而我与小白狐儿之间的距离实在是太过于远了，就这一段距离，胖妞已经能够砸死小白狐儿七八回了，眼看着胖妞听了弥勒命令，准备痛下杀手的时候，所有悲伤与绝望的情绪顿时就涌上了我的心头，我无力地朝着前方嘶吼道：“胖妞，不要杀她！”

胖妞！

请，不要啊.....

就在我陷入绝望的时候，胖妞似乎听到了我刚才的呼唤，一切都是那么的熟悉，仿佛灵魂深处有着同样的记忆，这样错乱的感觉让它停住了手上的动作，整个身子僵立当场，而就是这么缓一口气的功夫，我已然冲到了小白狐儿的面前，瞧见旁边一脸痛苦的胖妞，我来不及多想，一把将小白狐儿给拽着往后拖，一边试图离胖妞更远一些。

此时此刻的胖妞跟当年那个憨厚可爱的小猴子已然有着截然不同的不同，我不能够冒险。

小白狐儿被弥勒用某种坚韧无比的蚕丝捆得紧紧，这种透明的丝线已然渗入到了她的肌肤里面去，将她给勒得血淋淋的，然而她却浑然不顾，刚才本来自知必死，却没想到胖妞在关键时刻竟然犹豫了，就在我帮她割开绳索的时候，她激动地冲着我喊道：“哥哥，你看，胖妞似乎想起了什么，它回来了，它真的要回来了！”

就在小白狐儿激动得语无伦次的时候，那胖妞似乎感到了什么痛苦，抱着头，痛苦地朝着后面翻滚而去，小白狐儿左右一看，瞧见了自己落在地上的银箫，猛然挣脱了我的怀抱，冲过去将银箫捡起，追着

胖妞吹了起来。

她心情激荡，吹出来的音律难免有些不准，然而其声呜呜然，如怨如慕，如泣如诉，余音袅袅，不绝如缕，舞幽壑之潜蛟，泣孤舟之嫠妇，却也格外能够打动人心。

我来不及阻拦小白狐儿，而此刻也无心再去约束她，因为在另外一边，痛失小观音的弥勒终于陷入了最为狂暴的状态，脚尖一点，宛若猎豹一般地朝着努尔冲了过去，努尔当下也是将小观音给抛进了八卦异兽阵中，让她落在了张大明白的旁边，呼唤着徐淡定等人检查生死，而他则提棍与弥勒对拼而来。

努尔使棍，劈、崩、抡、扫、缠、绕、绞、云、拦、点、拨、挑、撩、挂、戳，诸般套路，天马行空，宛如羚羊挂角，而对打之间又颇有章法，勇猛、快速、多变，体现出了苗人那种热烈、豪爽以及悍不畏死的民族风格。

即便是弥勒含怒而来，疯狂攻击，他也是不慌不忙，棍法密集、风格泼辣、节奏鲜明、呼呼生风，那棍子便能有横扫一大片的阵势。

拳怕少壮，棍怕老郎，在棍法之中浸淫三十来年的努尔本身就已经到达了修为最巅峰的时候，而他手中的杀威赶神棍也并非凡品，当下也是势若千钧，不为所动。

然而努尔厉害，却不过一城一池之地，弥勒与之相较，则是不世出的天下大枭雄。

何为大枭雄？

便如三国，五虎上将，关羽、张飞、马超、黄忠、赵云，无一不是当世之间最卓然而立的人物，然而天下最终还是归了枭雄曹操，曹操死后，则落入司马懿之手，跟前面这些如云猛将，半毛钱的关系都没有。所谓大枭雄，便是有着这世间顶级优秀之人所没有的手段，而弥勒此番袭来，凭借着佛陀金身与努尔对拼几记而不占便宜之后，他立刻转换手段，袖中手掌翻转，不停纷飞，接着无数血红色的雾气萦绕其间，充斥了场中。

弥勒除了是一个佛道兼修的修行者，而且还是一个来自南疆的神奇蛊师。

这般手段一经施展，努尔可以自由腾挪的空间就已然显得狭小无比了，杀威赶神棍能够驱赶所谓的土地山神，进行瞬移，这是极好的

功效，然而他刚才的陡然出现，以及先前逃脱风魔追杀，想必已然是透支过了的，此刻也有些艰难，只有不断后退，试图朝着八卦异兽阵之中退去。

然而此间却并非只有弥勒一人，除了他之外，还有二十多个精锐属下，其中那几个光头男子则有着不弱于一般修行高手的手段，当下降龙伏虎拦住了努尔的去路，誓要将杀害小观音的凶手给截下来，好给弥勒出气报仇。

这时的我终于杀了过来，长剑平出，将其中一个家伙给刺中了胸膛，接着大剑一挑，此人整个人都腾空飞了起来。

一剑，两截，漫天血光。

真正杀出了火气，场中所有的人在没有一个心慈手软之辈，但凡能够消耗敌人有生力量的机会都不会错过，我故意弄得十二分的血腥，并不是有意激怒弥勒，而是想要震慑除了弥勒之外的所有对手。然而这方法显然并没有太多的效果，这些都是见惯了凶险的恶人，越是血腥，他们越是残暴，而让我诧异的事情也发生了，努尔在挥洒出诸般血雾之后，却没有再朝着努尔追击，也没有去管旁人，而是宛如入定一般地站在了原地。

他就这般站着，英俊得让男人嫉妒、女人娇羞的面容不断地扭曲，突然间他脸上的皮肉翻滚了起来，血肉模糊，就像被活生生地将表皮给剥开了一般。

这样诡异的场景实在是让人头皮发麻，就算小观音的死让他悲恸过度，也不必这般折磨自己啊？

瞧见他这幅模样，我尽管心中诧异万分，不明白他到底在搞什么，却晓得此时此刻正是斩杀弥勒的好机会，振臂一呼道：“诸位手足，随我诛杀此魔！”

我、努尔，还有从八卦异兽阵中冲出来的徐淡定、布鱼四人，从四面八方冲锋而来，而被徐淡定留在阵中照料张大明白的张励耘则朝着我焦急地大叫了一声，好像是在说小观音那儿有着什么变故，然而此刻的我也无暇多顾，满脑子就是将弥勒给击杀当场的想法。

四人冲锋，拼死突破一切，眼看着即将冲到跟前之时，那弥勒突然睁开了眼睛来，一双眼珠子就像镶嵌在天空之上的圆月，散发出诡异而明亮的光芒，而他的口中，则出现了一声无比冷静的话语：“原来如此，我的宿命竟然是这个——你好世界，我回来了！”

第八十一章 异变陡生

尽管只是僵立沉默了一会儿，然而当弥勒再次睁开眼睛来的时候，我却感觉到此事的他，与之前的弥勒有着一种很奇特的分别。

这种分别并不仅仅只是因为弥勒此刻的脸面血肉模糊，宛若厉鬼，而是一种由内而外的气质散发，当我瞧见他那一双黝黑锃亮的眼睛之时，突然生出了几分陌生、畏惧与好奇的情绪来。弥勒依然还是弥勒，不过此刻的他整个人就好像蚕茧褪去了表皮，化身为了蝴蝶，整个人就好像获得了顿悟，或者升华一般，所以当他说出这般的话语来的时候，我一点儿，都没有感到奇怪，觉得本该如此，就应该是这样的。

当弥勒长长吐了一口浊气，说出这般意味深长的话语来时，我、努尔、徐淡定和布鱼已然拼死突破了守护弥勒的那些家伙封锁，冲到了弥勒跟前来。

最早出招的是努尔，棍子长，一棍直戳弥勒心窝子。

他出棍的速度就好像脱离枪膛的子弹，这样的力量倘若打到人体之中，必然会比那火药的助力要恐怖许多，然而此刻我们的对手是弥勒，这个家伙从入定之中重新醒过来之后，面对着我们这些人的围攻，他没有露出一点儿惊慌的模样，而是平静地伸出了手，微微拂动一下，然后抓在了棍尖之上。

弥勒一抓住了努尔的棍子，立刻借势避开了我这儿凌厉袭来的那一剑，接着身子腾空而起，双脚无影，朝着身后的布鱼踢去。

布鱼此刻也顾不得遮掩住他平日里最在意的人类形象，气息陡然发，身上立刻有一条凶恶狰狞的巨鱼腾现而起，灌足了全部精神和意志的布鱼此刻也是一员极猛的凶兽，然而诸般进攻却给弥勒这一道无影脚给踢得没了形象，至于旁边的徐淡定，他也陷入了与我一样的困境，那就是尽管我们杀心浓烈，战意腾腾，然而却根本捉不到弥勒的身影，往往就是差了那一丝距离，便擦肩而过了。

弥勒固然厉害，但是并没有达到俯瞰所有人的修为境界，然而他却能够在这样的团战之中，把控住自己的所有优点，在纷呈而来的攻击之中，不断通过走位和腾挪，对我们实行了局部的强大压制。

这样的弥勒已然是个难缠到了极点的角色，然而他却能够在意想不到的时候陡然洒出某种毒粉来，虽然他使得悄然无声，但是我们却晓得此人最是擅长毒蛊之道，也晓得倘若中了这毒素之后，会是一个什

么模样，当下也是不敢与他太过于逼近，多多少少还得保持着一个安全的距离。

弥勒并不是一个人在这儿的，与之相反，我们才是孤军深入的一方，所以在几个飞速交手的回合之后，我们再次被切割了开去，弥勒也开始一心一意地对付起了“杀害”小观音的努尔。不过与先前那疯狂如虎的状态不同，此刻的弥勒更多了几分冷静，虽然有一种势必要让努尔偿命的架势，不过却多少也能够懂得回护自己，出手不再凌厉毒辣，但是却多了几分运筹帷幄的稳定。

大规模的群体作战，讲究的是一个热血鼓舞，一鼓作气，然而真正小范围的交锋，愤怒只不过是一点无关紧要的调味剂而已，过犹不及，反而是冷静的交手，反而胜率更大一些，所以瞧见目的明确、无比坚定的弥勒，我的心中反而生出了许多寒冷。

努尔棍法出众，无论是身手还是修为，都是总局行动处一等一的高手，不过他在弥勒这种纵览全局的高手面前，却总是缺少了一点儿天分，也缺少了步步为营、精度控制的严谨能力，这使得他在于弥勒的交手中逐渐失守，不停后退，有一种给压制得连气都无法喘息的情况。瞧见如此，我奋力前冲，想要与努尔并肩作战，然而前面的弥勒护卫却并不是吃素之人，个个刚猛，特别是弥勒在旁，更是打了鸡血一般，使得我只能眼睁睁地瞧着努尔被压得死死，岌岌可危。

我这边被重点关注，徐淡定也并没有好多少，双方都被盯得死死，而唯独有布鱼却充分发挥了他游鱼一般的特质，竟然能够强行突围，挤到了努尔跟前来。

然而他这般冲锋已然用掉了自己所有的锐气，此刻出现，却是宛若送到了弥勒面前一般。

一个也是杀，两个也是死，弥勒不会拒绝击杀我方的任何一个人，当下也是手出如疾电，与布鱼在电光火石之间交过一番手之后，猛然一拉，竟然将布鱼给生擒了住，接着他一脚避开了努尔的救援，然后将布鱼给高高举了起来，双臂之上金光闪耀，光芒开始往着他的手上集中了去。

弥勒双手展开，竟然想要将布鱼给生生撕成两半。

生撕布鱼！

这突然的变故将我们所有人都给震惊住了，弥勒既然胆敢使出这么一招来，必然是有着极大的把握将布鱼撕成两半，在漫天的血光之中，震慑我们所有人的心灵。瞧见这副场景，我、努尔和徐淡定都不约

而同地齐声大叫道：“布鱼，不要……”

“啊……”

一声痛苦到了灵魂之中一般的叫声从布鱼的口中嘶吼出来，紧接着我们并没有瞧见弥勒将布鱼给撕成两半，而是瞧见一条七八米长的青黑色巨鱼出现在了弥勒的手中，却是布鱼承受不住弥勒的力量，而显现出了原型来。布鱼现出了原型，已然是元气大伤，然而弥勒却并没有放过他的意思，双手抱住了布鱼的尾巴，猛然一掼，将他朝着地上砸了过去。

砰！

砰、砰、砰！

弥勒一口气砸了四五下，一开始布鱼化形的巨大食狗鲀还不停挣扎，到了后面，鳞片脱落，鲜血流出，坚硬的鱼脑袋给磕出无数汁液，已然是奄奄一息。弥勒每砸一下，我的心就像被针扎到的一般刺痛，瞧见他血肉模糊的嘴角朝上，露出的那冷厉笑容，心中那股愤怒不断累积，而就在弥勒准备将布鱼给直接弄死的时候，努尔终于忍耐不住了，抱着棍子就朝着弥勒冲了过去。

“死！”努尔口不能言，说话向来简单，然而此刻说出这一番话来，却是愤怒到了极致的表现，似乎感受到了努尔的棍势，弥勒猛然回头，放开了布鱼的尾巴，拍了拍手上黏糊糊的液体，陡然伸手，朝着努尔的棍尖抓去。

努尔不闪不避，让弥勒抓到了那棍尖。

就在弥勒的指尖接触到棍子的尖端之时，努尔一直喃喃蠕动的嘴唇突然紧咬，腹中有咒文震响而出，一道激烈到了极点的气息从杀威赶神棍之上轰然冲了出来。

这是努尔的傍身绝技，就是等在这这么一击，然而弥勒却似乎早已预料到了这么一件事情，手掌轻轻平托，那条巨大翼蛇朝着他的头顶冲了过去，而弥勒却趁机缠住了努尔的棍子，一个扭身直接撞到了努尔的胸口处。

努尔腾空而起，飞着跌落到了远处的法阵之中去，半空中的努尔与我目光对视，突然他张了张嘴，腹中说道：“志程，我相信你……”

无论前面有刀山火海，千山万水，努尔对我从来只有一句话，我相信你。

努尔相信我能够带领着大家突围出去，能够给大家带出一条生

路来，然而此刻的我，却是眼睁睁地瞧见一个又一个的兄弟，离我而去。

当努尔落入阵中之时，我已经无暇去瞧他了，因为此时的弥勒已然扑了上来，试图想要将努尔拦截在半空中，不让他得到半点儿喘息的机会，我凭着左臂受伤的风险，一剑斩破左右，冲上去将弥勒逼开，正想要与其决战，却听到弥勒一声凄厉至极的叫声喊出：“小师妹……”

我瞧见弥勒眦眦欲裂，感觉他的情绪不假，连忙退了两步，余光瞧去，却浑身一僵。

我瞧见了什么？

只见刚才自刎而亡的小观音此刻居然凭空悬浮了起来，接着她脖子上的血开始在空中不断飞舞，瞬间就化作了一个六角形的星芒之图，再接着我看到了她的眼睛似乎睁开了来，又似乎只是幻象，不过在几秒钟之后，小观音的身体陡然化作了一蓬黑色的光球，而星芒之上则出现了一个急速旋转的风口。风口井盖大，不断朝着里面吸入任何东西，重伤倒地的张大明白、跌倒入阵的努尔都被小观音所化的黑色光球给沾染到，紧接着竟然被吸入了那风口，不见踪影。

到底怎么回事？

我看向了留守阵中的张励耘，他焦急地朝着我大声喊着什么，但是我却听不到了，只是感觉到那风口处有着死亡的气息，徐徐吹来。

这风口恐怖之极，王木匠已然维持不住八卦异兽阵了，在这陡然爆发之后，它已然躲入了八卦异兽旗中，一切消泯。

我顾不得许多，奋然朝着那风口冲了过去，然而在吞没了张大明白和努尔之后，它竟然也陡然消失无踪。

我伸手，抓了一个空！

张大明白、努尔，他们死了么？

我心中一阵空荡，接着感觉到心海深处，有一个恐惧的意识升腾出来，朝着我大声狂吼道：“懦夫、废物！”

第八十二章 放虎出笼

在我的生命长河里，一直都有一个男人，几乎陪伴了我的前半生。

那个人便是努尔。

自从我在张知青家与他相识开始，我们认识已然有了二十来年，事实上，以努尔的资历和功劳，他完全能够承担起另外一个特勤组的责任来，甚至还可以选择回家出任市一级的正职局长，享些清福，然而为了我，他却一直陪伴着我，辅佐着我，冲锋陷阵在第一线。有努尔在的日子里，我从来不用事无巨细地操心，而我从来没有想象过失去了努尔，情况将会变成什么模样。

然而我终究还是失去了努尔，眼睁睁地看着受伤的他被一大片的黑色光球给承托着，直接吸入了那井盖一般的风口之中去，然而当我及时赶到的时候，那风口已然消失了。

努尔消失了，与他一同失踪的还有在旁边躺着的张大明白，他甚至都还没有睁开眼睛，就被卷入了这场无妄之灾里。

我浑身如遭雷轰，而旁边的张励耘则苦笑着对我说道：“老大，我刚才就发现不对了，那个叫做小观音的女孩子鲜血有金色的光芒，不断勾勒出符阵来，刚才王木匠尝试着破解，结果反而将某种东西给激发了，这才弄成这副模样——我刚才没有来得及，对不起……”

张励耘刚才根本不敢靠近其中，小观音化身之后的黑色光球充满了诡异的力量，但凡被沾染到一点儿，就有可能被其吞没，在刚才那种情况下，也管不得他。

怪不得他，那么便只有怪我眼前的弥勒了。

要不是这个家伙，我兵强马壮、齐装满员的特勤一组怎么可能变成这般的模样，我那些生死与共、亲如兄弟的战友又怎么会一个又一个的离我而去？

然而此时此刻的我，对于如此诡异而又神秘的家伙哪里又有什么办法？

恨便是恨，它终究不过是一种无能的情绪表现，真正的强者，从来都是被人憎恨和畏惧的，哪里需要这种情绪？努尔和张大明白的陡然离去，使得我整个人都僵立当场，一种极度懊悔的心理不断地冲击着

我的心灵，某一刻我疼得宁愿死去，然而当我听到心中那轻蔑而愤怒的骂声，不由生出了几分希望，意识一动，便不甘心地回道：“我是懦夫，废物，你又是是什么？一个时时刻刻想要夺我舍的侏子手而已！”

当我与它交流的时候，那意识顿时就得意起来，傲然回应道：“空有宝山而不知道拾取，天地间还有你这么笨的家伙，你行不行？不行的话，让我来！”

这是我第一次清晰地跟潜伏在我潜意识中的那东西交流，之所以是那东西，是因为我对它从来都抱着敌意，因为我晓得，我和它只能存在一个，不管它如何花言巧语，最终的目的，不过就是控制我的躯体，吞噬我的意志，最终成为连李道子和我师父都恐惧的魔头。

然而在这个几乎陷入绝望境地的时刻，我突然有一种哪怕是死了，也要让我面前的这个家伙得到应有的教训，这样的想法在我心中宛如魔咒，一遍又一遍地生出来，它很快就充斥了我所有的心灵，当下也是鬼使神差地谨守神台，留住了最后一丝理智，接着对他说道：“你有本事就上，别跟我扯几把蛋！”

在感受到我放开了自己身体的控制，我心中的那意识顿时陷入了狂喜之中，它那意志的触须从心湖之中疯狂浮现而出，一股呐喊奋力大叫道：“凡人，那就让你看看，我魔尊的手段，到底是什么模样的！”

轰！

一瞬之间，我突然感觉到自己已然不受了控制，我虽然还是陈志程，但我不再是我，而是一个寄居于这体内的另外一份子，接着某种狂傲而自大的意识接管了我身体的全部，它，或者说是我扭了扭身子，感受到那种久违的生疏之感，肌肉与肌肉之间的不协调，力量与反应之间的不衔接，一切都是那么的不适应，然而还没有等我调节过来，那弥勒却已然冲上了跟前来，一拳朝着我的面门砸来，冷笑着喝道：“你们所有人，都给我小师妹陪葬吧！”

弥勒说得如此决绝，这一拳仿佛携得有风雷之势，一下就要将我的头颅给打爆。

我抬起了头，平静地伸出了手，直接包住了这个拳头，将其定住。

【深渊三法，土盾】！

弥勒的一击必杀之术神奇地被我给顶住了，原本那地动山摇一般的后果，此刻却轻松无比，就好像他这一拳根本没有任何力量一般。

平静接下了弥勒这一拳，我僵硬的脸上却是露出了笑容，听到我对弥勒微微笑道：“小朋友，跟你爹玩这事儿，活得不耐烦了！”

力量依旧是这样的力量，身体也依旧是这样的身体，然而在那东西，或者说那个魔头的运用之中，一切都显得是那么的简单，弥勒惊诧万分，浑身金光浮动，紧接着与我近身缠战，他出拳果断坚决，讲究快、准、狠，而且还奇诡多变，让人防不胜防，然而他这样的打法在刚才能够将我、努尔、徐淡定和张励耘给玩弄在手掌之上，此刻再次面对我的时候，却痛苦地发现自己居然招招受制，根本不能与我交手。

出拳到一半，发现自己胸口凑上去给人攻击；腿踢得高高的时候，却发现自己的裤裆露给了别人……

原本自信满满的弥勒突然发现自己无论如何应变，却全部都是破绽百出，漏洞四起，这样的状况还在持续，短短地几次交手，他都收到了不同程度的伤害，根本无法发挥自己的力量。当这种恐怖的感觉生出来之后，他连呼“不可能”，不过却终于没有再多纠缠，而是腾身向后，朝着远处退开，接着双手一挥，周围二十几人全部朝着我奋力冲来，一时间刀光四起，寒光乍现，有要将我给直接堆死在乱刀丛中的感觉。

倘若平日里，瞧见这么多人冲了上来，我自然是会向后逃开去的，然而此刻的“我”，已然是浑身魔气纵横的那个家伙，人越多，我便越是欢畅，脸上露出了久旱逢甘露、四十年光棍入洞房的欣喜，手中大剑一挥，身子就朝着人群之中冲了过去。

接下来我瞧见的，是一场极度血腥和精彩的屠杀，那魔头给我演示了一场杀戮的艺术之旅，饮血寒光剑在这样的杀戮中，方才是没有明珠暗投，我不知道时间过了多久，却知道面前十米之内，已经不再有站着的人了。

弥勒出现在了残破的祭坛那头，他的身边站着几个伤痕累累的光头，降龙伏虎，还有几个歪瓜裂枣的秃驴，都是一脸惊容，然而这个时候，那道金光却依旧还在吞噬着无数光点，掌控了我身体的那魔头嘿然笑道：“看到没有，人家那个才叫做有技术含量的东西，再看看你，完全就是一头猪！”

我的余光之中瞧见了徐淡定，也瞧见了张励耘，他们似乎朝着我喊了什么，然而却被选择性地屏蔽了，在所有人惊诧异常的注视中，我从最后一个家伙的胸口将魔剑缓缓拔出来，然后朝着弥勒那边，一步一步地走了过去。

弥勒身边的那几个光头佬恐惧地叫出了声来，这回我听到了，他们在叫我“陈老魔”。

这种被人畏惧的感觉真好，真的要比仇恨更让人喜爱，刚才嚣张无比的弥勒现在已经收敛了所有的狂妄，谨慎地看着我，防备着我朝那金光使坏，而就在这时，我从怀里掏出了那把小宝剑，直接朝着空中掷去，而就在这个时候，天空突然一黑，接着剑光被某物兜住，一个穿着黑斗篷的男子从空中飞落下来，似乎跟弥勒交谈了两句，紧接着朝我这边猛扑而来。

尽管作为旁观者，但是我却晓得，这个黑斗篷，却是邪灵教十二魔星的风魔。

这是一个厉害之极的家伙，他有着肉眼所不能及的速度，如风一般的翻滚而来，不过我却坦然面对着，平静伸出手，与其交战，然而两个回合之后，我陡然发现四周一片灰暗，仰头看去，却见七八个长着蝗虫脸的人，带着无数蝗虫风一般的刮了过来，接着我听到脑海里面的那声音变得无比的愤怒了：“这副魔躯，实在是太不及格了，混帐！”

世界在一瞬间变得开始快速旋转起来，我陡然之间已然感觉不到它的存在。

我似乎开始飞奔了起来，好像是在与风魔交手，又好像是去斩杀人蝗，突然间又从虫堆里面捞出了母虫，紧接着好像有人来援了，我瞧见了总局许老的面孔，也瞧见了崂山无尘、无缺的脸，我甚至听到有人对一个白胡子老头儿叫孔连顺孔大儒——在某一个时间节点，无数人都不知道从哪儿狂涌而出，然而此刻的我也即将陷入了昏迷，那意识仿佛要将我给吞噬，记忆的最后一刻，我却是看到徐淡定朝着我的脑门，一掌拍来。

轰！

第八十三章 卷尾语

不知不觉，黑暗年代已经写了八十二章了，这个是苗疆道事有史以来最长的一卷，它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临仙遣策的融合，实力的提升，而第二部分则是特勤一组的覆灭，当身边的兄弟和战友相继死去和失踪，这样的打击，方才会引出了陈志程真正意义地向大师兄，也就是黑手双城完成蜕变。

没有人是天生冷酷和有手段的，四五十岁的中年人永远没有年轻人那么有活力，但是却有着少年人所没有的经验和阅历，没有经历过痛苦和迷惘的人生，如何运筹帷幄、筹谋千里的大人物呢？

所以说，最黑暗的年代，就是黎明即将来临之时。这一卷我写得十分用心，因为在开书的时候，我就已经想好了我要写的这一段，这里的场景无数次地在我脑海里面反反复复出现，漫天遍野的蝗虫到处飞舞，舞动出一条条的长龙，而在这样的情况下，一个又一个胜似兄弟的战友倒下，无数的牺牲与离去，对于一个人心灵的撞击，那才是让人迅速成熟起来的催化剂，死亡、愤恨、手足相残、无助、彷徨、绝望……所有的一切，都集中在了这么一集之中。

然而这所有的一切，难道都只有是陈志程来承担么？

非也！

作为这一切的始作俑者，惊才绝艳、智近乎妖的神秘邪灵高层弥勒再次出现，然而他所面对的，则是更加痛苦的事情，那就是自己最亲近的小师妹，一个从出生起就一直粘着自己的小丫头，在最后的最后，她最终选择了自杀，她是那般奇特的女子，她拥有着让人瞠目结舌的修为，她有着别人所未有过的经历，她甚至还拥有着一头举世罕见的白虎“小熊”，她有着无数的选择，然而最终却只是淡淡地说了一句话——“那么凡尘俗世，我就不陪你着走了……”

就这般淡然的，她便离去了，这里面所包含的情绪，以及意义，让本来坚信着自己可以跪着走完道路的弥勒，在受到难以承受的刺激之后，终于性情大变，化作了另外一个陌生的他。

光头弥勒，白衣大士。

小观音一死，从此天下再无弥勒，没有那个宛若唐僧俊俏、温情脉脉的翩翩公子哥儿。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人生，弥勒的人生发生了巨变，而失去了

特勤一组大部分成员的陈志程又该走向何方？因为自己的一意孤行，而导致最有战斗力的团队覆灭，他是否能够原谅自己，是否还会再待在中央，倘若不能，他又该走向何方呢？

所有的一切，敬请关注小佛在黑岩阅读首发的《苗疆道事》，感谢您的支持，没有你们，就没有我们现在的苗疆世界。

好吧，结束我最为自恋的黑暗年代，开启下面的航程，大家觉得，接下来，会是什么年代呢？

敬请期待。

第九卷 黎明年代

第一章 战后伤痛难消

我从虚无中再次醒过来的时候，感觉仿佛睡了很长的一觉，漫长的沉眠之中仿佛经历过无数的梦境，然而当我睁开眼睛来的时候，却什么也没有想起来。我发现自己给绑在了一张床上，无论是绳索还是捆绑的手法，都十分的专业，有着宗教局明显的风格，而后我开始下意识地行了一下气，发现自己浑身劲气消散，是用药物封住的，这是一种叫做寒冰散的玩意，宗教局高级特供，是专属实验室弄出来的东西，十分稀少。

我尝试着动了一下手脚，发现根本没办法动弹，因为视线受制的缘故，我只能够瞧见明晃晃的天花板，而瞧不见别的事物，而这时我听到有人警戒地对我说道：“你醒了？”

我眼角的余光下意识地朝着声源看去，却是瞧见了林豪那布满伤疤的丑脸，他小心翼翼地看着我，手上还拿着一根粗大的针管，十分紧张。

瞧见他，我心中安宁了一些，因为我若是落在了邪灵教手上，估计连命都没有了，而在自己人手里，不管怎么样，都不是一件坏事情。瞧见林豪，我昏迷之前的记忆又一点一滴地涌上了心头，我想起了躺在停尸房里面的张世界，想起了失落在河道之中的张良旭，想到了被乱刀砍死的张良馐，想到了被弥勒揪住鱼尾、朝着地上猛砸的布鱼，想到了被散发着死亡气息的风口吞没的努尔和张大明白……

张良馐在临死之前，对我奋力地大声喊道：“老大，给我弟弟报仇，杀、杀、杀……”

努尔在消失之前，对我说：“志程，我相信你……”

我眼前不停地浮现出了他们的脸庞，回忆一直持续到了我与心中那恶魔妥协，交出了身体的控制权之后，当那东西飞速旋转起来的时候，我的意识就已经处于昏迷状态……我闭上了眼睛，有泪水流了出来，心中一阵悲伤，好一会儿，这才重新睁开，对着林豪说道：“小豪，我昏迷有多久了？”

听到我的询问，林豪浑身一震，难以置信地朝我问道：“老大，是你回来了么？”

听到这话我感觉到有些诧异，问他到底怎么回事，我怎么会绑在这儿？林豪告诉我，说我先前在战场之上，陷入了癫狂之中，浴血

混战，无差别的攻击，但是鲁东局协调而来的援兵抵达，我也依旧悍然进攻，后来却是把孔府当代主人孔连顺给重伤了，要不是徐组长及时赶到，用手段将我给擒住，只怕我当时就要下了狠手，将人家给直接灭杀了……

听到林豪的讲述，我方才晓得当我失去了意识之后，控制我身体的那东西便分不清楚了敌我，这才闯下了大祸，至于徐淡定——恐怕是我师父留下了交待，使得他有能够让失控的我重归宁静的手段吧。

只是，那孔府主人听说是弱于崂山二老的绝顶高手，连他都被失控的我给重伤，这么说来，那东西真的很强啊！

我跟林豪讲了几句话，他便急着想要去外面通知人，告诉大家我回来了，然而我却还是叫住了他，深吸了一口气，然后问他说道：“梁组长，和张巍，后来找到了没有？”

我的苏醒让林豪脸上充满了笑容，然而当我问起努尔和张大明白的时候，他的笑容却突然黯淡下来，摇头说道：“没有，后来我们组织了人手，在黄河口镇方圆百里进行过了搜寻，但是一直都没有找到他们的踪影，后来听崂山无缺道长的说法，说是他们有可能迷失在时空乱流之中去了——至于时空乱流到底是什么，我也听不明白，不过听无缺道长的口气，梁组长和张巍大哥，能够活下来的机会，真的很少……”

“不，他们一定活着！”

我立刻打断了林豪的猜测，坚定地说道：“我相信他们一定会活下来，也一定会重新与我们见面的，你不要乱说！”

林豪瞧见我的情绪有点儿激动，咬着嘴唇，没有与我反驳，而是点了点头，附和了我的说法。瞧见他这副模样，我也长长叹了一口气，晓得我刚才所说的话语，不过是自欺欺人而已，倘若我们还是孩子，恐怕也就能够自我催眠了，然而经历过这么多残酷的战斗，我们也晓得这生离死别，不过短暂的一瞬之间，尽管张大明白和努尔跟我连告别都没有，但是陷入那里面，能够活下来的机会，几乎为零。

林豪不敢私自解开我身上的束缚，而是拿起房间的座机，通知了外面，接着回来，与我说起了我昏迷之后的事情。

我已经昏迷了三天时间，那天就在我的意识陷入模糊之后，总局的许老在接到了阿伊紫洛的通报过后，亲自带队而来，有他在，崂山派以及孔府、岱庙都派得有高手随行，而当他们赶到现场的时候，却发现我已然杀了大部分的邪灵狂徒，不过却陷入了弥勒、风魔以及无数蝗虫的围攻之中，援军之中的高手齐出，当场就将受伤的风魔拿下，随后

展开了对弥勒的追逐，却不曾想我与孔府主人有点言语冲突，接着双方大打出手，最后我被徐淡定给击昏，而那孔连顺也重伤倒地。

在另外一边，崂山二老与总局许老追杀血面人弥勒，差一点就得手了，然而却没想到在海边的时候，当今邪灵教最顶端的人物，天王左使王新鉴出现，双方交锋，许老重伤而归，天王左使带着残兵撤离。

留在河边战场的援军发现了阿厄勒蝗母虫的尸体，从伤口来看，显然是被我给斩杀的，其余人蝗则被剿灭干净，所以突然爆发的东营蝗灾再次得到了遏制，随后通过飞机喷洒药物、人工以及家禽除虫等方法，此次蝗灾基本上已经安然度过。

现在的情况是鲁东战局牵扯着无数人的目光，总局三个特勤小组全部都驻扎在了鲁东东营，一组残破，我也被“监管”起来，所以目前则由徐淡定带领组长一职，不过他也没有太多的事情，因为后续的人手充足，龙虎山一脉对这次行动投入了充足的人力，甚至还从门中加派了三位长老前来镇场，目前已经处于收尾阶段，总局有意将此处行动称之为“东营大捷”！

林豪年轻气盛，忍不住郁闷，跟我讲起了一组被处处排挤的事情，我躺在船上没有说话，此番特勤一组或死或伤，能够活下来的都没有几个，而身为组长的我则被绑在这床上，唯一有可能帮我们主持公道的总局许老也身受重伤，拿什么跟别人争功劳？

我听着林豪讲述，这时门被推开了，徐淡定和小白狐儿一起冲进了来，小白狐儿一下子就扑入了我的怀中，呜呜地大声哭泣，而徐淡定则走到我的跟前，直视我的眼睛，冷静地问道：“大师兄，你是你，还是它？”

我坦诚地说道：“淡定，是我！”

并不用说太多，徐淡定便能够分辨得出，眼圈一红，似乎有泪水流了出来：“大师兄，你终于回来了！”

徐淡定帮我将身上的束缚解开，接着告诉我，说给我服用了寒冰散，目前的我暂时没有任何修为，要过三天之后，方才能够缓缓回转。我点了点头，晓得这是徐淡定担忧“我”已然不再是我，这才做的布置。我没有跟他说太多的话语，只是问他，说张良旭后来找到了么？徐淡定点头，说后来在下游找到了良旭的尸体，泡了一天一夜，早就已经死去。

尽管能够预料到这样的噩耗，但是听在耳中，我的心还是忍不住地猛然一痛，当下也是将头抬了起来，问道：“王歆尧呢？”

徐淡定明白我的意思，愤然说道：“还活着——他游上岸了之后，在路上碰到了及时赶来的援兵，接着将他们给带到了河边战场，算是立了一个大功劳。我昨天对他提起了弹劾投诉，但是被判无效，上面说当天的事情实在是太过于混乱和复杂，需要等结过案子之后，才能仔细地捋一捋，而目前并不能对有功之臣随意处置，恐怕伤了大家的心。”

我眉头一跳，讶然问道：“现在主事的人是谁？”

徐淡定说道：“卢拥军。”

我点头表示明白，卢拥军是华东总局的负责人，总局许老受伤之后，由他主持大局，这是应有之事。卢拥军并没有特别的立场和派系，不过刚才林豪告诉我，说此事发生过后，总局将另外两队特勤小组都派驻过来，龙虎山还加派了几名长老充实，此刻恐怕龙虎山一脉的话语权，要显得更大一些，而王歆尧尽管有着让我们愤恨不已的劣迹，但是在上面看来，并不算是不可饶恕的错误。

我当然能够明白这里面的猫腻，不过我手下的组员一个个尸骨未寒，然而像王歆尧这样的人却逍遥法外，甚至还有可能在这一场事件中获得借以升迁的功劳，这样的事情，叫我如何能够容忍？

叫我死去的兄弟，如何能够瞑目？

第二章 实力受人尊敬

我待着的这个地方，是东营市局定点医院的一个特殊的禁闭室，徐淡定之所以将我放在这里，就是担心苏醒过来的我发狂，然而当确定了我并没有魔化之后，立刻解开了我身上所有的束缚，就在我们重逢之时，房门被敲响了，我扭头过去，却正好瞧见赵承风和黄养神走了进来。这二位都是总局下属特勤组的领导，也是我的同事，赵承风满面堆笑着说道：“老陈，你醒了啊，怎么样，还好么？”

我看了徐淡定一眼，而他则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我便晓得他并没有将我魔化之事讲给别人听，于是也就平静地说道：“还好，两位什么时候过来的？”

“前天夜里！”赵承风笑容满面，与黄养神走到跟前来，仔细打量着我，然后说道：“这边的事情闹得有点儿大，连总局许老都受了伤，我们哪里还敢待着呢？你还好吧，我昨天来看了你一眼，听说你当时跟孔府的那个胖老头子发生了冲突，还动了手，后来给弄昏了。我瞧你师弟将你给捆得扎扎实实，感觉没必要吧，那孔府一直都不受上面待见，这般负荆请罪，实在是有些过了吧？”

他这般说着话，我也晓得他恐怕所知不多，不过言语之间忍不住撩拨了一下徐淡定和我的关系，却也是笑里藏刀之辈，反而是黄养神在旁边，默然不语，问过好了之后，也不多话，反倒显得实在。

我这里有許多秘辛，倒也不想与赵承风多聊，随意聊了两句，便告诉他们，说我重伤未愈，就不陪他们多聊了。

赵承风和黄养神也是听说我苏醒了，便过来打个招呼而已，见过了面，便也不多停留，大战过后，自然还有许多事情需要收尾，他们也没有闲暇时间与我磨蹭，当即也是告辞离开，而我则让徐淡定带着我，前去探望与我在同一间医院的布鱼。

通过刚才的聊天，我知晓布鱼虽然显露出了原型，但是并没有被弥勒杀死，虽然身受重伤，但是最终还是活了下来，至于胖妞，小白狐儿告诉我，说它最终还是跟着弥勒逃离了，她终究还是劝不回来。

来到布鱼的病房，门口守着两个青衣道士，上前一问，方才得知他们是崂山掌门派过来保护布鱼安全的。

这两个道士我曾经在潍坊见过，瞧见了我，与我行礼，当得知了我们的来意之后，点头说道：“余师弟今天才醒过来，精神不是很好，

陈道兄若是探望，还请多控制一下时间。”

崂山派的道士倒是蛮讲道理的，徐淡定告诉我，说布鱼之所以能够保住性命，全都是崂山二老拿出了压箱底的神丹妙药——金丹两粒，一粒护住了心脉，一粒回复了真元，要是没有这金丹，此刻的布鱼就算是能够活下来，只怕也是修为尽损了。推门而入，我瞧见了病床上的布鱼，他并不比先前被五花大绑的我好上许多，全身上下都被包裹着纱布，就跟一个木乃伊一般。

布鱼的意识是醒着的，不过全身都被打了石膏，动弹不得，直到我们走到了跟前，他方才晓得了我的到来，我与他简单聊了几句，便不再多言，吩咐他好好养伤便是。

看过了布鱼，我又到停尸房去看了张良馗、张良旭的遗体。

再次看到手下弟兄的面容，只可惜是在这样的环境里，我盯着他们毫无呼吸的脸孔，手扶着床边，心里面痛得不行，一直在滴血，牙齿紧紧咬着苍白的嘴唇，久久不得言。小白狐儿在旁边扶着我，瞧见我这难受模样，安慰我道：“哥哥，别看了，瓦罐难免井边破，将土难免阵上亡，既然走上了这条路，这样的结局也是正常的，怨不得谁。”

随我一同来到停尸房的徐淡定、林豪和张励耘都纷纷劝我，我环顾四望，除了回京养伤的赵中华和刚才看过的布鱼，原本人员济济的特勤一组，可就都在这里了。

鲁东一役，我的副手和最亲密的好兄弟努尔神秘失踪，与他一起离开的还有我的师弟张大明，张世界、张良馗和张良旭相继战死，赵中华和布鱼则身受重伤，留下来的诸人，个个身上都伤痕累累，特勤一组分崩离析，瞧见这副场景，我的鼻头发酸，难受得不行，徐淡定瞧见我一副兴趣索然的模样，劝我道：“大师兄，你别难过，那天在你的手下，不知道留下多少性命，有这些家伙狗命来祭奠，他们走得倒也不冷清。”

我摇了摇头，叹息道：“可惜没有将弥勒那狗贼给留住，要不然这事情，也能算是圆满了。”

徐淡定苦笑着说道：“话是这么说，可是连邪道最神秘恐怖的天王左使王新鉴都出现了，弥勒此人，命不该绝！”

在停尸房中，我没有对着手下的尸体，许必报此仇的承诺，我晓得我与弥勒之间，日后必然还会有许多的交集，此事过后，我们两个必然是不死不休的结局，说得太多，难免矫情。我那天在停尸房待了好久，后来接到通知，说华东局的卢拥军得知我醒了过来，问我是否有

空，他想要见我一面。

宗教局除了各省各市之外，还按照以前大军区的编制，划有管辖数省的一级单位，能够坐上这个位置的，莫不都是人中龙凤，一时之选，而修为也都是一流之人。我与卢拥军的级别差得有三个台阶，听说卢拥军要见我，尽管心中并不是很情愿，不过却也收敛了悲伤的情绪，叫人带着，前去拜见这位管辖一方的地方大员。

卢拥军的临时办公室设在市局小楼的一处偏僻角落，当我被人领到里面的时候，他起身走到门前过来迎我，表现得十分亲切。

我与卢拥军并没有见过面，电话里面有过沟通，现场一见，才发现是个表情略微有些严肃、轮廓也极为硬朗的老家伙。卢拥军素来的传闻就是个极为苛刻和严肃的领导，手段铁腕，不苟言笑，不过跟我接触，倒也没有传闻中的那般凶神恶煞，反而是有一种温厚长者的风范，先是了解了我身体的情况，接着又询问了我师父的身体近况，这才与我谈及了这几天所发生的事情。

我一开始并不明白卢拥军为何会这般的客气，但是后来，我才从他的言谈举止之中，了解到了一个情况。

那就是在那天的河边一役，通过当事人的讲述以及事后的报告，卢拥军得出了一个结论，那就是我有着远超出旁人预期的实力。这实力并不是浮夸出来的，尽管并没有亲眼所见，但是从我的战绩、以及被我所斩杀的无数之人那儿，却能够细细品味而出。而且当天我与孔府主人的交手，也有无数人看到了，素传能够与崂山掌门无尘道长并肩的孔连顺，居然被大战力竭的我给重伤，这样的实力，着实让人震惊。

后面的事情有些诡异，徐淡定虽然并没有将我有可能入魔的事情披露出来，但是像卢拥军这样的老狐狸，自然能够闻出一些味儿来的。

不过不管怎么说，这个世界上有一个过硬的道理，那就是有足够实力的人，都是会受到人尊重的。

不管龙虎山如何上蹿下跳，但是卢拥军心中多少还是有一点儿底的，这边找我过来，除了给我通报这几天发生的事情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跟我联络一下感情，也多一些交流。面对着卢拥军这般的示好，我自然不会拒人于千里之外，与他讲起了那天所发生的事情，说起如何发现蝗灾生出，如何猜测弥勒有可能利用龙脉行事，在漫天蝗虫之中奋力前行，以及那天最后一站的诸般情形……

对于我那天最后的超常表现，我并没有说实话，而是告诉卢拥

军，说这是茅山一种秘而不传的神打术，修行十分艰难，而一旦请神上身成功之后，便能够有绝对恐怖的实力。

唯一的后遗症，那就是极有可能走火入魔，伤及自己。

虽然也曾经听过旁人叙述，但是却远远没有我亲自讲述来得更加惊心动魄，听完之后，卢拥军肃然起敬，起身与我握手道：“陈志程同志，你和你领导的特勤一组对这个国家，这片土地是有着大功劳的，很难想象倘若是要让敌人得逞，后果是怎么样的，但是我晓得，你们拯救了这片土地上面的人民。我谨代表我个人，向你表达我最诚挚的敬意。”

卢拥军的话语说得我心中激动，当下也是谦虚了两句，接着说起了失踪的努尔和张大明白，卢拥军表示他会尽可能地寻找，希望能够有所发现。

谈话到了尾声，我突然抬起头来，不经意地说道：“我听说，当天临阵逃脱的王歆尧，似乎还在职，而没有收到任何处罚？”

卢拥军沉默了两秒钟，这才意味深长地说了一句：“王歆尧啊，总局来的苏冷巡视员很看重他呢！”

第三章 病虎需露爪牙

“哦？苏冷巡视员啊……”

我眯着眼睛，眼神变得深邃而冷厉起来，平静地说道：“原来如此，不过我却有个疑问——当我带着人奔走在东营大地之上，检查蝗灾的时候，他不在；我带着手下兄弟浴血奋战，为国赴死的时候，他不在；我被无数邪灵教徒围攻、身边兄弟或死或伤的时候，他不在；而现在，他们都来了——来干嘛，我真的有点好奇呢？”

听到我用这种极度平静的语气，说着怨气十足的话语，卢拥军的眼睛一下子就眯了起来，仔细地盯着我好久，这才说道：“陈组长，冒昧问一句，倘若事后王歆尧最终还是没有被处理，你会怎么做？”

我耸肩，笑了笑，无所谓地说道：“还能怎么做？不管怎么说，我相信领导总是能够站在公平公正的立场上看问题的，我表示服从上级的安排。”

卢拥军摇了摇头，一语道破我的伪装道：“是么？为什么你身上会有腾腾的杀气呢，我怎么感觉你今天晚上就会去将王歆尧给宰了？”

我坐在卢拥军对面的椅子上，向后仰了一下，平静地笑着说道：“卢局长，我什么都没做，你可别诬陷我。”

瞧见我如此作态，卢拥军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陈组长，你是总局近年来少数最能干事的年轻人，也是我们部门未来的希望，我不得不提醒你一句，有些人很乐意看到你失去理智，不择手段地对王歆尧下手——事实上，我们都知道王歆尧这个胆小怕事的家伙犯了大忌，但是总是有人想要将他留下来，不为别的，就是为了要恶心你，激怒你，让你发狂，从而获得扳倒你的机会……”

能够对我说出这么一番话来，卢拥军也算是尽到情分了，不过我却低眉说道：“你放心，我不会做什么的，不过我死去的兄弟们，要是有一两个没有瞑目，找到他的，可怪不了我呢。”

明人不说暗话，卢拥军既然都已经将话儿给挑明了，我也不给他猜哑谜，直接将我的态度给亮在这里。

我素来崇尚和平，然而这并不代表我有多么软弱和好惹，恰恰相反，越是在特勤一组这般危急的时刻，我越是不能露出半分怯意来，因为我不知道别人在背后到底是怎么看我的，我倘若是有一半的退让，只怕在这些家伙可以杀人的刀笔之下，我以及诸位兄弟拼死拼活挣下来

的功劳，就要给人全部吞下去了，而唯有强硬到极点的态度，方才能够让这些家伙有所畏惧。

我能够将孔府主人这般的高手给弄成重伤，未必不会对那些吃相难看的家伙下手，到了那个时候，谁对谁错并不重要，关键就是看谁敢吃亏。

都不过是想过来弄点便宜功劳，有谁愿意跟我拼个鱼死网破？

我与卢拥军对视，清亮的眼神之中透着一股肃杀之意，十几秒钟之后，他才点了点头，然后说道：“这事情，交给我来处理吧，王歆尧先不要动，等过了这个关键的节点，我派他去卧底。”

我诧异地看了卢拥军一眼，没想到他竟然会做出这样的决定来。

要晓得尽管王歆尧将我手下的队员给抛弃到了河水里，事后不但并不承认，而且还临阵逃脱，仓皇离去，但是无论从哪里说来，他都罪不至死，顶多也就被开除公职而已。然而卢拥军却说事后派王歆尧前去卧底，这事儿可就有点奇妙了，要晓得，一般做卧底的，都是选择刚刚入行的新面孔，而且还是那种有着非凡意志的人，像王歆尧这样的前去卧底，那就只有一个结局，也就是死。

卢拥军似乎感受到了我的诧异，刚才一直显得很严肃的他脸上挤出了一丝笑容，然后说道：“事实上，我也挺不喜欢这种抛弃同伴，临阵脱逃的家伙。”

能够坐在这个位置上的人，从来没有一个善茬子，我不知道卢拥军的用意为何，不过却也很领他这一份情，当下也是起身，向他鞠了一躬，临走的时候，我想起一事儿，问他说道：“孔府那边，是不是得给个说法？”

卢拥军摆手说道：“这事儿，你刚才不是解释过了么？请神上身，难免会走火入魔嘛，而且孔连顺那老儿自从崂山无尘道长被评为天下十大，而没有他的名字之后，一直都是脸不是脸、鼻子不是鼻子的，总觉得自己是被屈了才，结果这回一交手，被你弄成重伤，顿时就没了脾气，灰溜溜地回去了。他就怕这事儿传出去呢，哪里还敢抓住痛脚不放？”

原来如此，我本以为这是一件极为麻烦之事，毕竟是误伤了那般德高望重的江湖前辈，不过既然人家想要偃旗息鼓，息事宁人，那么我自然是乐得其所。

与卢拥军达成了共识之后，我离开了市局，返回了当初暂居的宾馆之中。

房间依旧是当初我离开的模样，我的饮血寒光剑、小宝剑以及八卦异兽旗都给小白狐儿收拾好，放在了这儿，徐淡定等人在房间里等着我，询问我卢拥军见我的原因。我将我刚才与卢拥军的谈话告诉了大家，尽管这里面有着许多密不可宣的成分，但是我却晓得因为人员伤亡过重的缘故，特勤一组的军心基本上都散了，这两日想必众人都是心中惶然，也只有我醒过来，方才稍微安心一些。

我告诉了大家，王歆尧此人现在动不得，有人想用他来做饵，让我愤怒，从而做出他们所期望的事情来。

不过此刻不动他，并不代表着他就能够过上好日子，机关里面整治人的手法万千，倒也不是只有一种。

我感觉到一阵疲累，徐淡定晓得这是服用了寒冰散的缘故，于是带着大家离开，让我好好休息一下。众人离去，连小白狐儿也没有在此停留，大白天，我拉上窗帘，将自己处身于黑暗之中——因为经费紧张的缘故，这个房间原先是我和努尔一同居住的，此刻他的东西依旧还在，但是那个一直跟在我身边、莫名信任我的哑巴大哥，却再也不见了人影。

我躺在床上，蒙上被子，试图让自己尽快睡去，然而脑海中却出现了一幕幕我与努尔相识相知、生死与共的画面，我们在龙家岭认识，又在西熊苗寨重逢，接着同入巫山后备培训学校，又一同奋战于南疆，紧接着我们一同加入宗教总局下辖的特勤一组，领导着这个最具有战斗力的团队，获得了一件又一件让人叹为观止的功劳。

我本以为我们会一辈子并肩战斗下去，然而此时此刻，却感受到努尔有可能再也不会出现在我的生命里面，从此之后，世界孤单唯我。

想到这儿，我的泪水就忍不住狂涌而出。

别人都叫我黑手双城，叫我陈老魔，许多人都是我为依靠，为他们的主心骨、脊梁柱，却没想到我也会有痛苦，也会有悲哀，也会有那怎么忍，都忍不住的泪水，它一点一滴地落下来——努尔，我的好兄弟……

如果有可能，请你一定要活着，今生今世，或者来生来世，我们再一起做兄弟，永无断绝。

极度的悲哀中，我似乎感觉到内心深处有着一股轻蔑的气息浮动，我晓得这是我心中那魔鬼的不屑，当下也是驱动意志，将其压了下去，尽管我能够感受到它的不甘和愤怒，不过却也晓得，尽管这东西厉害如斯，但是我倘若因为过于迷恋那种强大而醉心于此的话，那么我离被这东西吞噬的日子，也就不远了。

魔鬼的诱惑最是甜蜜，但是我必须要把握住自己，因为这世间，还有我所留恋的东西。

次日，我接到了直属上司宋副司长打来的电话，仔细询问过我的情况之后，问我要不要回京都来养伤，我在思考了几秒钟之后，同意了他的提议，一来鲁东这边大局已定，我再留在此处也无益，而特勤一组死去的同志也得赶紧运回京中安葬，并且举行追悼会。决定之后，我们次日就乘飞机返回京都，布鱼并没有回去，躺在病床上的他告诉我，说他过两天会去崂山，拜入崂山之中，一来休养，二来想跟着崂山派修行一段时间，学得真本事，也好不成为累赘。

布鱼的事儿我十分赞成，虽然他拥有癫道人的传承，但是毕竟太过于杂乱，倘若能够在崂山派中学得一二，无论是对他，还是特勤一组，都是一种福分。

我返回了京都之后，在总局做过报告之后，便一直都在忙碌三位手下的丧事，并且给他们申请烈士待遇。

那段时间我的心情十分晦暗，整日整夜地睡不着觉，整个人也变得格外憔悴下来，忙完了张世界、张良馗和张良旭的追悼会，一直等到三人下葬到烈士陵园之后，宋副司长找到我，问要不要放我一段时间的假期，我点头答应了，然后带上努尔的遗物，准备前往麻栗山报丧。

第四章 渺渺何处是家

努尔的遗物并不多，除了几件总局发的中山装工作服之外，东西都少得可怜。作为特勤一组的副组长，努尔无论是福利待遇，还是任务补助，都还算是十分可观的，只可惜他这些年来一直都寄钱回山，补贴家用，反而显得自己颇为贫寒，所以几乎不用太多的整理，便已然结束。

我带着努尔的遗物和慰问金返回了麻栗山，一路风尘，连龙家岭都没有进，便直接进了位于大山之中的西熊苗寨里。

努尔是个孤儿，从小被蛇婆婆抚养长大，我来到西熊苗寨，自然是找蛇婆婆，然而当我来到后寨最有名的蛇屋之时，却被告知蛇婆婆出外面游历去了。这情形让我感到诧异，要晓得蛇婆婆的身体并不是很好，这些年来一直都是卧病在床，并不怎么与世人见面，就连我，也没有见过两面，如此深居简出的蛇婆婆，突然出外面去游历去了，而且还不知道何时回来，着实有些奇怪。

不过告知我的，却是蛇婆婆新收不久的小徒弟康妮，我曾经听努尔说起过这个女孩儿，说是他师父晚年寂寞所收的关门弟子，机灵懂事，比他可人疼。

康妮所说的话语，我不得不信，当下也是将努尔牺牲的消息告诉了她，这个只有十四岁的小女孩被这消息给吓到了，不断地摇头，说不可能，要不是旁边有苗寨的族长跟着，说不得就将我给轰出去了。蛇婆婆这边就只有一个不知世事的小姑娘，我也没有办法，与西熊苗寨的族长和几个老人交代此事之后，给努尔在后山立了一个衣冠冢，然后给蛇婆婆留了一封信，将鲁东一战的经过给她仔细讲明，做完了法事之后，我留了点钱给康妮，然后离开。

离开西熊苗寨，我返回了龙家岭的家中，多年未曾归家，父母身体还算安好，而我姐姐姐夫日子过得也不错，他们生了一儿一女，都已经十来岁了，见到我这个舅舅显得很陌生，老大还好，在我姐姐的逼迫下怯怯地叫了一声“舅舅”，而小的那个，则躲在我姐姐身后，不管怎么说，都没有露出头来。

我给两个小孩儿摸过筋骨，发现都没有什么资质，即便是将他们给送到茅山之上去修行，终身恐怕也未能触摸炁场奥义，便也就让他们过着平平淡淡的生活，这也未免不是一种幸福。

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催，虽说家里心灵的港湾，但是除了父母和姐姐，离家多年的我对于龙家岭的一切都感觉到是那么的陌生，儿时的玩伴此刻都已经结婚生子了，沉重的生活压力让他们显得额外苍老，与我见面的时候，过分的谨慎和恭谨也让我十分难受——当年的龙根子听说南下打工去了，他婆娘骄傲地告诉我，说她男人在建筑工地上面做活，一个月能够那一千多，这可不比公家人少；王狗子则在家，他在外面干活摔断了腿，行走不便，日子过得格外艰难。

至于罗大扁一家，听说已经搬出麻栗山去了，撵山狗上次回来吃酒，说他现在住在赣西鹰潭，三进三出的大院子，日子过得不知道有几多爽呢。

说起来，罗大扁可是龙家岭第一号出息人物，反而是早已进入公门之中的我，因为太过于低调，而且很少归家，反倒是没有他那么有名声。

我在麻栗山待了三天，除了陪伴父母之后，便在房间里面推算神池大六壬，这才晓得李道子以及小颜师妹家里的那只大鸚鵡，反复对我说过的大劫，便是应在了此次黄河入海口的河边之战中，尽管我并没有受到太多的伤害，但是跟我最亲近的一群人里，则大部分都已经被我所波及，特别是与我情同手足的努尔，他更是受到了无妄之灾，明明处身于相对来说最为安全的阵中，却反而离奇失踪了去。

说起来，这些都是被我所波及的无妄之灾。

我并没有在龙家岭待多久，这个魂牵梦萦的家乡除了我的父母亲人之外，已经再没有我所留恋的东西了，第四日我前往五姑娘山的神仙府中故地重游之后，决定不再留在这里，而是前往茅山。

我去茅山，除了心中太过于乏累和迷惘之外，还有一个重要的事情，那就是将张大明白的遗物送回。此番回山，我并没有通知任何人，徒步从龙家岭出发，一路经过了长沙、南昌、池州、宣城等等城市，足足走了一个多星期，方才到达了茅山门中。这一路走来，我的心中充满了无数负面的情绪，不过瞧见沿途的风景以及人情风物，又似乎能够让悲恸的心灵得以洗涤，不知不觉，茅山便在了眼前。

进了山门，重回茅山，宗门之内依旧还是一片仙山宁静之色，符钧得到消息赶来迎我，在得知我的目的之后，有些担忧地看了我一样，低声说道：“张巍可是茅师叔最为得意的弟子，当作儿子一般，他要是听到这个消息，可不知道会如何难过呢……”

茅山与世隔绝，寻常事少有听闻，茅同真师叔不晓得张大明白

之死，也属正常，不过凡事终须面对，我让符钧给我带路，一路来到茅师叔的火云殿中。

茅师叔在殿中修行，当得知了我的来意之后，虽然没有说话，但是一双眼睛却陡然变得无比的锐利起来。

我讲述起了当地的情形，他便在旁边一直默默地听着，等我讲完之后，他突然说道：“大明白死了，为何你会没事？”

茅师叔一语直戳我的内心，尽管我晓得这位被人称作“烈阳真人”的师叔并非好说话的人，而且他与张大明白的感情如此深厚，必然会对张大明白的死提出异议，然而没想到他竟然会这般的问，听到之后，当时我顿时就是一阵语塞，过了好久，我也没有多做辩解，只是沉痛地点头说道：“没有保护好张师弟，这是我的错。”

茅师叔闭上了眼睛，呼吸变得有些急促了，过了好久，他才缓声说道：“东西留下，你走吧……”

他连眼睛都没有睁开来，显然也是有些迁怒于我了，我能够理解茅师叔失去爱徒的心情，也没有多做辩解，将张大明白整理过的遗物方才了殿前，接着起身离开，离开了火云殿之后，符钧在旁边颇为郁闷地说道：“茅师叔真是个一根筋的人物，大师兄你跟张巍关系不错，当时倘若有救，你怎么可能让他这般神秘失踪，这也不是没有办法么？”

我摇了摇头，叹气说道：“错便是错，无需多言，当初大明白与我一同下山，而如今我却只能带回噩耗，人家恼怒，我们还有什么资格挑理呢？”

符钧没有多说了，我们出了火云殿，下山的途中正好碰上了杨知修师叔，他好像是去找茅师叔的，瞧见了我们，热情地过来打招呼，问我何事回山的，他怎么不知道呢？我说我刚刚回来，杨师叔立刻招呼我，说明日有空，可以去他那儿坐一坐。双方寒暄过后，不再多聊，彼此告别，而符钧瞧着杨师叔的背影，下意识地哼了一句道：“哼，得意什么呢？”

符钧是个老实人，难得有这般刻薄的时候，我有些诧异，问他为何会这般说，符钧告诉我，说师父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这些年来逐渐放手教务，不理俗事，弄得掌门一脉权力丧失，老是受到各种压制和限制，十分难受，而这里面最让人恨的，莫过于这位杨师叔……

有人所在的地方，便有江湖，朝廷之上，尔虞我诈甚多，而宗内之内，未必一团和气，我能够理解，不过也不想多问，只是听着，然后点头便是。

下山已是日暮，我从符钧那里得知师父近日是在后山闭关修行，并不在竹林小苑之中，当即前往看护后山的尘清长老那儿，留了一封信给他，让他帮我转交给我师父。折回之后，我在清池宫中专门留着的房间里面住下，前来拜访我的师兄弟颇多，不过我却无心应酬，让符钧挡了大部分人，等到半夜的时候，房门突然被敲响，我打开一看，却是小师弟萧克明，他从后山带来口信，说师父要见我。

时间已晚，按理说留待明日也是正常，不过师父这番半夜召见，却凸显出了他对我的重视，我当下也是让小师弟领路，朝着后山走去。

我这小师弟天资聪颖，不过性子却有些跳脱，给人感觉有些不太稳重，一路上不停地问我外面的世界，各种各样的问题，听得人头大，我的心情并不算是很好，勉强应付一番，总算是熬到了后山，尘清真人看守山门，瞧见我过来之后，让萧克明离开，接着带着我在阵中疾走，拐了无数弯道，突然推开一扇门，让我进去。

前面一片迷雾朦胧，我推门而入，却瞧见是一处山洞，我师父正好端坐在洞中岩石之上，朝我看来，脸上露出了慈祥的笑容，平淡说道：“孩子，你受委屈了！”

仅仅是这么一句话，我的眼泪顿时就流了下来。

第五章 因为爱所以逃

自从那日苏醒之后，我一直让自己处于一个很忙碌的状态，总是找点事情来给自己做，无暇多想，然而当师父这般温和说起的时候，顿时眼泪就止不住地流了下来，师父也不拦我，平静地看着悲恸无比的我，良久，方才温言说道：“过来坐吧。”

我来到他跟前的蒲团前坐下，师父问我道：“老徐家的小子发了信回来，说起当日之事，谈到你当时以一人之力，与邪灵教无数人交手，甚至连风魔、孔府主人都在你手上吃过亏——这不是你的实力，那么，是它出来了，对么？”

我点头，毫不隐瞒地说道：“对，它出来了。”

师父问：“为何？”

我低下头，眼睛不敢看师父的脸，接着低声说道：“因为恨……”

简简单单的对话，便将当日之事说出了个大概，师父点了点头，没有再继续追问，而是转移了话题，问我说道：“你茅师叔的弟子，和你的好兄弟努尔，听说是消失到了一个闪烁着黑色光芒的圆形风口之中？”

我点头，然后形容了一下当时的情形，师父点了点头，然后说道：“虽然没有亲眼见过，不过崂山派无尘道长的判断应该有很大的可能……”

听到师父的话语，我心中猛然一跳，下意识地坐直起了身子，然后对我师父问道：“他们，能够活下来么？”

师父叹了一口气，沉声说道：“也许吧，不过是与不是，当真是看各人的机缘和造化吧——志程，以后的你应该能够发现，当我们知道得越多，便越能够明白自己的无知。这个世界之上，的确有着很多我们所不能够理解，也到达不了的地方，有的甚至没有一个人人类能够抵达，不知道，并不代表着不存在，所以无论如何，请你保持对这个世界的期待，或许会比此刻浑浑噩噩要来得积极一些……”

师父说的话太过于玄奥，我听懂了一些，但是还有东西却是把握不住的，而他瞧见我脸上露出了颓然的表情，于心不忍，点头答应我道：“好吧，我可以帮你找找看。”

师父的承诺让我喜出望外，要晓得他可从来不是一个喜欢乱许承诺的人，既然这么说了，自然还是有办法的。

谈完了这件事情，师父又问我，说以后的打算是什么。

当着自家师父，我也没有太多隐瞒的心思，对他说出了我这些天来的困惑和不解，以及自我反省的思索，听着我的心路历程，师父并没有说话，而是一直充当着一个倾听者，等待着我将自己所有的心思给剖白之后，他才叹了一口气说道：“事实上，你当初横冲直撞的行为，反而是最合理的，倘若遇事畏首畏尾，只怕那人便已然成功了，而后面的所有人在利用了龙脉力量的弥勒面前，恐怕都不能得活——只是委屈了你……”

特勤一组用自己的鲜血和性命成就了东营大捷的胜利，也挽救了无数人的性命，然而事后论功行赏，那功劳必然要分出一半，落到别人的头上。

当然这也还是其次，失去了众多成员的特勤一组，此刻已然名存实亡，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已然再也形不成战斗力了。

面对着师父的提问，我在很长一段时间的沉默之后，对他说我想要出去走一走。

是的，到处走一走，没有以前到地方做任务的目的性，而是遵循着自己的心灵，游历天下，用脚去丈量这天地之间的山山水水，用心去体会生活在这天地之间的碌碌人群。

因为我发现，唯有如此，我方才能够忘记心中的伤痛，不会每日每夜都在睡梦之中惊醒过来。

听到了我的想法，师父先是有一些诧异，继而抚须而笑，点了点头说道：“何为道，自然乃道——自然为本，天性为尊，法天心而无心弗志而为，以为无为而使人退欲消妄，削其物性，以己之虚无澄他人之妄心而为。你能够想到这里，也算是一种明悟，这些年来你在朝堂之上奔波忙碌，虽然并未有落下修为，但是我们修道之人，一为术，一为道，唯有将自己对世间规则感悟提升到一定的境界，方才能够不弱于人！”

得到师父的支持，我终于感到了一些舒心，询问师父，谈及了我自己对于修行之上的许多疑问，问他同样是一具身体，为何在那魔头用来，能够大杀四方，而我却在那些高手面前，显得那般无奈。

师父深深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对我说道：“世间万物，在于一

个‘悟’字，你能够修得临仙遣策，触摸天道，已是机缘，然而凡事都需要循序渐进，这是事物的规律。师父领进门，我唯能教你走上这条道路，然而世间的很多事情，只能感悟，而不能交予、不能说，这事儿你以后便会明白，也能够体悟——我期待你有着那么一天，也希望你能扛起我茅山的大旗来，继续走下去……”

这是师父第一次对我讲起日后之事，我总感觉他的话语里面有许多意味索然，连忙劝他，说师父正值盛年，何须多想？

师父笑了笑，没有多说话，而是看向了远处，我循声瞧去，却见到李师叔祖竟然就在前方不远的山洞前盘坐，此时的他相比当年，已然显得无比衰老，眉头垂落下来，给予人仙风道骨之感。李师叔祖闭目不厌，盘腿而坐，而我连忙站起来向他施礼，不过他并无反应，反倒是我旁边的师父对我说道：“他入定了，神游太虚，你叫不醒的——志程，你李师叔祖为你做了很多事情，不过你都不知道而已，希望你日后再次请魔上身的时候，一定要谨记自我，要不然，你会很伤他心的……”

李道子，这个素来沉默冷峻的老道惯来严肃，对我也不假辞色，不过我却晓得他对我还是抱着很多期待的。

这种期待，并不明显，然而去无处不在——宛若父爱。

那天我与师父整整交流了一夜，事后数天之内，我一直都在师父闭关的山洞之中，聆听教诲，李道子在旁边，他偶尔会醒过来，不过仅仅只是翻了翻眼皮，紧接着再次闭目入定而去，并不与我交流，不过我却能够感到他是知道我回来了的。这几天里，我从师父身上学到了不少的东西，这些东西并不是所谓的道经或者剑招、手段，而是对于道的感悟，对于这个世界，以及整个自然架构的存在和理解。

这样的经验，方才是最为宝贵的，有这样一个天下间鼎鼎有名的人物做师父，当真是让无数人感到羡慕。

我在茅山待了整整七天，除了头几日与师父交流之外，其余的时间里，我见过了许多师兄弟，以及熟人，然而我唯独没有去见小颜师妹，甚至她数次过来找我，我都避而不见。

我并没有变心，也没有移情别恋，之所以不见，是因为我在恐惧。

努尔以及特勤一组的四张皆因为我而离开了这个世界，我很难想象倘若小颜师妹也被我牵连到，红颜薄命，英年早逝的话，我是否能够不崩溃，再坚强地活在这个世界上呢？

我不知道，所以恐惧，所以害怕，害怕我身上的灾祸会带给小颜师妹一点儿的麻烦，所以选择了狼狈的回避。

在我没有想通之前，我不敢再见她。

尽管我爱她。

此时的我，一想到小颜师妹，脑海里面并没有浮现出她甜美可人的笑容和温婉的性子，若是无数血淋淋的鲜血，以及苏轼填的那曲《江城子》：“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

我不愿“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于是顾不得旁人的诧异，仓惶离开了茅山，返回京都，宋副司长瞧见我这么早归队，有些惊讶，问我事情都处理完了没有？我回答说基本上可以了，然后宋副司长还与我寒暄两句，接着办公桌的电话铃响起了，他接过来，听了两声，顿时变得十分严肃，背也挺直了起来，挂了电话之后，他深吸一口气，然后对我说道：“志程，王总找你……”

所谓“王总”，自然是总局的影子局长王红旗，这位被我师父称为有可能稳定天下第一的强大修行者要见我，着实是一件让人惊讶的事情，要晓得，别说是我，就算是总局四个司的领导，也未必能够瞧见他老人家一回。

接到总局的召唤，我自然不敢懈怠，来到王红旗办公的红色小砖楼，这儿保卫森严，外紧内松，第二次见到王红旗，他依旧还是戴着老花镜看报纸的光头老头儿，招呼我坐下之后，并不与我多聊，而是直接对我说道：“陈志程，两件事情，第一件，鲁东那件事情，干得不错，我代表总局向你道谢；第二件事情，特勤一组，今后该何去何从？”

第六章 今后何去何从

我面前的这个光头老者，有可能是当今之世最厉害的一人，说话的风格自然也不会有太多的弯弯绕绕，听见他说起的两件事情，我心中顿时一震，晓得尽管最近局里面风风雨雨，有着许多传闻，但是能够得到王总局这般的肯定，直接表明了他的态度和支持，也就表示我们的功劳终究还是得到了上面的认可，至于后面一件事情，我不由得一愣，问他到底怎么了？

王总局端着桌子上的杯子，大口饮着里面珍贵的茶水，然后放下，用食指敲击着桌面说道：“经过鲁东一役，你的特勤一组基本上已经是折损大半，目前局党委上面还没有进行过讨论，不过我也想听一听你的想法——这里有两个提议，其一就是给你补充人手，无论是各地分局的骨干，还是各大门派抽调过来的精锐，只要你开口，不管对方愿不愿意，我都给你调令；另外还有一个建议，那就是另调它职，委以重任。”

听到王总局所说的两条路，我不由得陷入了沉默，事实上，我已经决定暂时离开这个职位，以一个普通人的身份，在天下之间自由行走。

尽管这想法很自私，并没有顾及到特勤一组剩余人员的感受，不过这么久以来，我整个人的精神状态也已经陷入了罕见的低迷之中，根本无法完成大家的期待，与其如此，还不如好聚好散。瞧见我没有说话，王总局捏了捏手，然后说道：“从工作上面来讲，我自然希望手上有特勤一组这样的尖刀，所以很希望你能够选择第一个提议；不过我听说你的精神状况并不是很好，所以如果你有什么想去的地方，都可以提出来，我这边也可以批的……”

我不想让这位看重我的总局大佬失望，不过事情既然已经决定了，我当下也是不做隐瞒，将我的想法给他提及，当得知了我的意见之后，王总局陷入了十几秒钟的沉默之中，过了好一会儿，他突然沉声说道：“你是想脱离宗教局这个系统么？”

我摇了摇头，苦笑着说道：“王总局，我累了，已经没有办法在胜任特勤一组组长的位置了，所以想着放空自己，不过却并不是执意脱离您的麾下……”

我说得很平淡，然而话语之间，多少也有一些意味索然的萧瑟，王总局听到了，难得地叹了一口气，想必是觉得有些可惜，不过依

照他的身份，倒也没有多嘴过来劝我，大概也是觉得我既然已经提了出来，意志便已然是很坚定了，于是手指叩击着桌面，询问我道：“你走了，特勤一组这堆烂摊子谁来收拾，你们组里面的那些人员怎么安排，这些你心里面有没有一个底？”

我摇了摇头，说我也是刚刚返回京都，还没有跟他们沟通过，也不知道他们的具体想法。

王总局抬起了鼻梁之上的老花眼镜，仔细地打量了我一样，然后说道：“也好，你既然心意已决，那便暂且这么办着吧，你手下人员的安排，回头你理一个章程出来，至于别的东西，我们回头聊吧。”

王总局日理万机，我倒也不会不识趣地一直待在这儿，瞧见他端茶送客，当即也是离开了小红楼，然后回到了特勤一组的驻地。原本熙熙攘攘的办公室此刻空空荡荡的，除了张励耘在此值守之外，其余的人都不在，我一问方才得知，小白狐儿最近都泡在西郊的军事基地中，没有露过面，徐淡定孩子生病，林豪回家探亲，布鱼重伤未醒，只有他没有啥大事儿，就在这儿给我们看家。

左右无人，我坐在张励耘的对面，问起了刚才王总局问过我的话，在得知了上面的态度之后，张励耘抿了抿嘴唇，然后说道：“当然是招兵买马啊，这么好的政策，怎么可以错过？”

张励耘在得知了我最终的想法之后，并没有流露出太多的失望，而是对我说道：“老大，你不要多说，我明白了，事实上，风魔落网的那一刻，我心中所有的怨气和执着其实都已经消解了，再无其它念头。我知道，梁组长和其他人的死让你情绪很不正常，既然如此，那么不如就先放下一切，天涯海角去走走，读千卷书，走万里路，这样其实也不错……”

我问张励耘目前的打算，看他是否愿意留在特勤一组里面，等待着上面新安排的领导，他却摇了摇头，对我说道：“老大，没有了你的特勤一组，跟其它地方，又有何不同呢？特勤一组，就是你黑手双城的特勤一组，倘若换了别人，半点意思都没有，我又何必待在这儿？其实我一直都有离职充电的想法，经过这一次的战斗，我也晓得了自己的软弱无力，如果是这样，那么我也像布鱼一般，暂且先离开吧——我那亲戚，有一天下间绝顶厉害的剑阵，我去偷学吧？你何时竖旗，我何时回归！”

张励耘告诉我，北疆王有一套独特的北斗七星剑阵，需要七个彼此信任、并且绝对熟悉的人来练就，而且还有许多统一和讲究，威力

颇大，一旦布成，便算是天下间绝顶的高手，也能够支撑一二，他此番退役之后，过去央求那亲戚，看看是否能够学得，然后随时等待我的征兆。

没有了努尔和四位姓张的兄弟，特勤一组本来就已经不值得留恋，而当我离开之后，张励耘也选择了自己接下来所要走的道路。

我不知道说什么好，当下也唯有表达了感谢，有这样的属下和兄弟，我还能说什么呢？

与张励耘确定过后，已是下班时间，我拿着从茅山帮忙带过来的家书以及一应物件，前往徐淡定的家中。自结婚之后，总局便给徐淡定分了一套三居室，福利待遇也还算是不错，我赶到的时候，徐淡定和妻子罗澜刚刚将女儿从医院给接回来。徐淡定母亲交代的所有东西我交接清楚之后，我和他来到阳台，各自点了一根烟，接着我谈及了特勤一组的未来，我问他，我若离开之后，他是否能够撑起特勤一组来？

徐淡定摇头说不行，一根烟，抽到了烟屁股，他方才将其丢在地上，用脚尖狠狠地碾灭，然后对我说道：“大师兄，我和你不同——你是天生的领导者，无论是气度还是胸怀，都能够让人愿意去信任你，然而我的性子却太过于平淡，辅助你尚且勉力，若是要独当一面，恐怕就有些力有不逮了……”

徐淡定谈完自己性子里面的不足之处，然后指着传来小孩儿哭声的房间，犹豫了一会儿才说道：“大师兄，实不相瞒，我最近跟罗澜吵了好几架，都是因为工作的事情。女孩儿，在没有和你结合之前，所有的危险都不过是血色浪漫，然而真正走到一起来了之后，却总是担心这样，顾忌那样，一直想要我换一个稍微安全一些的工作——以前我也不会说了，现在既然如此，那么我便也遂了岳父岳母以及她的心愿吧。总之，一切都是为了孩子！”

徐淡定到底喜欢什么样的生活？

与这位师弟相处日久，我自然晓得他的脾气秉性，晓得他平淡如湖水一般的表面之下，却是有着波涛汹涌的骇浪在翻滚，相对于别的文职工作，其实徐淡定更加喜欢冲锋陷阵的第一线，然而时至今日，他却萌生了退意，这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那个襁褓里面哭啼不休的女娃娃，如此神奇，让我费解。

不过即便如此，我还是表达了支持，因为我晓得，这世间倘若还是什么最值得我们所珍惜的，恐怕也只能是亲情了。

张励耘和徐淡定相继萌生可退意，这并不出乎我的意料，当我

找到小白狐儿的时候，她却并没有太多的想法，只是一句话，那就是天下之大，我去哪儿，她便去哪儿，这辈子，她都不想与我再多分离。听到小白狐儿的话，我不由得又想起了当初她被弥勒制住的时候，闭上眼睛，奋力喊出“死也甘愿”的场景来。

儿时的玩伴，胖妞已然追寻不会，世间只剩我和她，听到这般的话语，我也生不出独留她在京都的想法来。

大家都做出了决定，至于重病的赵中华，我也没有想着去打扰他，然而最终让我没有想到的，却是林豪的选择——当我赶到天津的时候，林豪告诉我一件事情，那就是他想要给梁组长报仇。是的，他真的想要给努尔和死去的弟兄们报仇，在天津的码头边，我们吃着街上买来的麻花，看着繁忙的河道，满脸伤疤的林豪对我讲起了他进组以来，努尔、张大明白、张世界、张良馐、张良旭这每个人对他的温暖，以及点点滴滴……

太多美好的回忆，让人心伤，林豪说自从那年之后，就再也没有感受到这般无歧视的温暖，这样的兄弟，他需要用性命来报答。

讲完了这些之后，林豪说出了一个让我都为之震惊的决定来。

第七章 离别京都南下

“卧底？你说你要去做卧底？”

面对着我惊诧的提问，林豪很认真地点了点头，然而我却抓着他的肩膀，严肃地说道：“小豪，你知道去做卧底，特别是邪灵教的卧底，将意味着什么吗？”

修行者比普通人更加强大，而邪恶的修行者也比寻常人更加蔑视生死，很多人甚至通过用人体以及残魂来融炼修行，所以从宗教局出去卧底的，绝对是危险性最大的职业，比黑道、贩毒以及其他组织的危险系数要高许多，先前临阵逃脱的王歆尧让我心中愤恨难平，而卢拥军提出让他去卧底，这便算是一种极为苛刻的惩罚，九成的结果便是死。

王歆尧是因为间接致死了我的兄弟，所以我也没有对此多加阻拦，人总是会有远近亲疏之别，对于我来说，一百个临阵逃脱、抛弃战友的王歆尧都比不上一个张良旭，然而林豪虽说走了歧路，但是自从跟我以来，表现却从来都是让人放心的，我也拿他当做自己的弟弟，怎么可能把他往那个火坑里面推进去呢？

然而林豪似乎预想就想到了我会阻止，他坐在地上，伸了一个懒腰，然后对我说道：“老大，我最近一直都在想一个问题，那就是人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意义，到底是什么？”

这是林豪第一次如此放松地跟我谈起这么一个问题，我不得不好奇起来，问道：“哦，你想清楚了没有？”

林豪摇了摇头，然后说道：“我以前在学校的时候，整天家国天下，那种大道理让我沉醉，后来被开除了之后，跟着老鼠会的人浑浑噩噩，不知道自己到底想要什么，直到跟了你，加入了特勤一组，方才觉得自己活出了一个人样来，也知道这才是我想要的生活——没有道德负担，充满刺激，而且还有着厚重的荣誉感。不过在一组里面，我文武皆不通，跟大家差距太远，就是个小打杂的，一点儿忙都帮不上，就连这一次的事情，我都只能躲在那个农家小院里面……”

他言语变得有些激动了起来，对我说道：“我想改变，想用我自己的方式来给我那些尊敬的兄弟们报仇，你离开的那段时间里，我一直都很痛苦，后来找宋司长聊过，他告诉我，说有一个机会，说随着邪灵教越发的猖獗，总局近期准备打入一批卧底，如果我想，他可以给我更改身份和容貌，然后打入敌人内部……”

我没有等他说完，顿时就愤怒地骂道：“这个老宋，老子拼死拼活，他居然还把我的人往火坑里面推……”

林豪拦住了我，认真地说道：“老大，你别怪宋司长，是我要求的——我当然晓得这里面的危险之处，不过正是如此，我才想要去尝试、去挑战的，我一直觉得，那也许正是我想要尝试的人生，所以，希望你尊重我的选择！”

林豪说得异常坚定，我看着他清澈透亮的双眼，这个年轻人表现出了前所未有的意志出来，这让我震惊，因为我实在没有想到，当年那个贼头贼脑的小子，现在竟然变成了如此模样。

林豪——哦，不，是陈子豪他变了，我不知道这样的变化是好还是坏，但是当他真正做了决定下来的时候，我发现自己竟然没有反驳他的理由。

在我跟陈子豪谈话的第二个星期，他就消失了，专门负责这项行动的负责人告诉我，说陈子豪被送到我们的某个秘密训练学校受训，同时接受整容手术，接着他将被派往方案拟定的地点进行卧底行动。对于陈子豪的离去，我一直表达了强烈的反对，然而终究还是无法勉强，而在林豪离开的第三天，我也正式向上头提出了申请，请辞去自己身上所有的职务，离开京都，然后准备南下。

接到了我的申请之后，总局的许映愚许老在医院召见了，我，病榻上的这个老人显得额外虚弱，当房间里只剩下我们两个人的时候，他抿了抿嘴唇，然后苦笑道：“当初提议将你留在总局的是我，所以你离开的时候，老王便让我也跟你谈一谈。”

我端坐在病榻床头，望着这个为了国家和党奋斗了一辈子的老革命家，略有些不安地说道：“许老……”

许老摇了摇头，摆手说道：“你既然去意已决，我便也不再留你。今天找你过来，也并不是说一些依依惜别的话，我床头柜的抽屉里，有一个东西，你帮我拿出来一下。”

我照着做，从里面拿出了一本黑色的证件，在许老的指导下翻开，瞧见证件上的人像却是我，而下面的职务一栏中，居然填着“副巡视员”的职称。

这职称可让我有些诧异，要晓得，尽管这是公务员的一种非领导职务，但它的级别可是副厅级，直接比我原来的职位高两个台阶，像这样火箭速度的提拔，在官场里是绝对不可能出现的。望着我一副意外的表情，许老则缓声说道：“在我们的机关里，一直都有这么一个现象，

那就是实干家大都没有嘴皮子利索的人升得快，庸者上能者下，这是病态的规律，是一定要打击的，而你陈志程，自担任特勤一组的组长以来，表现一直出奇的优异，上面并不是没有看到……”

“可是，我……”

“我明白你的意思，不过即便想要卸下职务，但是该你身上的功劳，就应该给到你，别的地方我管不着，但是宗教局这儿，必定是一片净土。你离开了，但是级别在这里，日后在地方上碰到什么事情，有这个级别和背景，行事都会方便很多，而且我告诉你，日后如果国家需要你，征召你回来的时候，你一定不能拒绝，要晓得，无论是我，还是老王，我们这些人对你的期望，要远远大过于黄养神、赵承风这些人！”

许老的话语充满了上位者的果断，不过这却是他罕有的直接明了，表露心声，他的器重让我没由来一阵感动，要晓得以他的地位，能够对一个人年轻人如此另眼相待，也算是特别罕见了。

与许老见过面之后，我便开始回到局里面，办理相关的交接，东营一役，特勤一组损失惨重，不过活着的人则个个都得到了极大的功绩，但随着我的离开，特勤一组的整个建制也将被临时取消掉了——我得到一个消息，我和努尔的好朋友，青城山王朋将会再次出山，组建总局下属的另外一个特勤小组，不过并不是一组，而是四组，至于我们一组，将被一直保留着，留在二司的档案室之中。

特勤一组的建制被取消，我和小白狐儿将要离开，行走天下，徐淡定的去处也已经确定下来，他将跟着自己的岳父老子前往浪漫之都巴黎，就任大使馆武官方面的工作，张励耘去了西北，赵中华返回沧州养伤，而布鱼从鲁东传来消息，说他已经正式拜入崂山门下，目前由无缺道长指导他，估计需要很长一段的修行时间，方才能够归队。

至此，宗教总局二司最鼎鼎有名、战功赫赫的特勤一组，终于算是告了一个段落，消失在了人们的视线里。

临行的那天，行动处的黄养神和赵承风请我喝酒，我去了，一个位于后海边上的小馆子，开张有了些年头，那大锅里面煮的牛肉老汤据说已经有了一百年的时间，我们三个人喝着酒，聊起了这些年彼此竞争和惺惺相惜的岁月，不觉颇多感慨，赵承风拉着我的手，不无遗憾地说道：“老陈，你走了，只怕以后行动处的工作就难办很多了……”

不管以前如何竞争，但是临别之时，总是有着许多留恋，两人表现得特别动情，喝到后面，三个人都有些高了，谈及这些年来自己牺牲的兄弟，颇多泪水和共鸣，突然间黄养神抓着我的领口说道：“老陈，

我听说应颜妹妹跟你是一对？”

黄养神的问话让我愣了一下，却见他醉眼朦胧地打了一个嗝，接着说道：“妈的，你可要好好对待她，要是辜负了他，你跑到天涯海角，我都要弄死你……”

是夜，三人大醉而归，次日我带着小白狐儿离开了奋战多年的进度，东走天津，接着一路步行南下，走静海、青县、沧州、泊头、东光、吴桥，最后来到了鲁东的西大门德州，一路风餐露宿，不过城市，直走乡野，十分辛苦，不过一路山山水水，风土人情，倒也颇有意思，然而到了德州的时候，小白狐儿却听说这儿的扒鸡天下闻名，当年的宋庆龄先生多处拿这玩意给毛主席送礼，以表敬意，于是闻名全国，被誉为“天下第一鸡”。

本着狐狸对于鸡的热爱，小白狐儿对于这“天下第一鸡”有着格外执着的向往，非要缠着我去尝一下新鲜，然而没想到就是这么一馋嘴，却惹出了一桩变故来。

第八章 老陈遭人讹诈

我一生修道，克己禁欲，并不是什么贪婪口舌之欲的人，不过小白狐儿毕竟年纪尚幼，心性不定，这些天随着我风餐露宿，十分辛苦，她既然这般说起，我也没有多加阻拦，于是出了吴桥之后，来到一个叫做二屯镇的地方，便准备在镇上找一家铺子，尝一尝这闻名天下的德州扒鸡，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味道。

作为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鲁菜经典，德州扒鸡名声在外，相关的酒店也是繁多，我并未有计划进城去，便准备就在这靠近德城区的镇子上给小白狐儿解决一番，然而走了两家，也不知道怎么的，那排队的长龙简直是让人望而却步，小白狐儿心性不定，不肯久等，于是我们来到了临市场的一家酒楼，但见上面竖着一张大大的广告牌，色红味香、肉嫩可口的烧鸡跃然遇上，上面写着龙飞凤舞的三个大字“德胜斋”，看着颇为气派。

我先前在路上与人打听，晓得在德州有好几家烧鸡铺做得最为地道，什么“宝兰斋”、“福顺斋”、“中心斋”等等，诸如此类者，似乎也听到过“德胜斋”的名声，时近黄昏，倒也不想再走，便直接走进了店里去。

与先前瞧见的那两家门庭若市的烧鸡店不同，这一家虽然门庭气派，但是人却并不算多，而负责招呼的伙计倒也热情，立刻迎上来询问，小白狐儿嚷嚷着来两只烧鸡，再给弄几斤馒头，然后配点小菜过来，那伙计瞧见只有我这么一个大人，带着一少女，颇为惊讶，结果给小白狐儿眼睛一瞪，便也不再多说什么，转头朝着后厨大声报菜起来。

点过菜，我端坐堂中等待，而小白狐儿则流着口水四处展望，看着店里其他客人桌子上面的烧鸡，不停地吸着鼻子，显然是有些饿了，不过这些扒鸡都是事先做好了再拿出来贩卖的，可以堂食，也有专门的包装直接带走，所以上菜的速度倒也很快，不一会儿伙计便端着菜上了过来，看着热气腾腾、形美色鲜、香味扑鼻的五香脱骨扒鸡，我食指大动，正想伸筷，然而小白狐儿却皱起了眉头来，伸出筷子在上面东戳戳、西看看，就是不吃。

我有些不解，问她这是想干什么，小白狐儿不语，而是转头朝着刚刚端来那出锅馒头的伙计说道：“嘿，这位小哥，你家的扒鸡，可不新鲜啊？”

那伙计笑嘻嘻地回道：“可不？咱这鸡可是用花椒、大料、桂

皮、丁香、白芷、草果、陈皮、三萆、砂仁、生姜、玉果、桂条、肉桂等二十多种香料熬制而成，时间忒久，自然新鲜不得……”

他这般断章取义，试图混淆概念，结果小白狐儿却本着吃货的精神不依不饶，继续“纠缠”道：“不对，不对，我是说你们这鸡有问题，再做之前就已经很不新鲜了，肉质的臭味虽然被五香味儿给掩盖住了，但是闻起来还是有一点儿腥膻——你能带我去后厨看一看么？”

那伙计瞧见这小姑娘这般认真，显然是执意想到后厨去打量，便晓得这人定是过来找茬较真的啦，于是抱着膀子冷声笑道：“小姑娘，你要吃边吃，不吃付钱走人，可不要耽误了我们的生意……”

我坐在旁边，握着筷子不语，刚才我还只是道小白狐儿太过于认真，此刻瞧见这活计一副街头混混的流氓态度，便晓得这里面真的有些猫腻，不过我倒也不担心太多，小白狐儿自有她的一套本事，也容不得我来操心许多。果然，被那伙计拒绝之后，小白狐儿直接站起身来，朝着后厨走去，就准备硬闯了，结果伙计一声招呼，从角落处便蹿出了四五个膀大腰圆的鲁东大汉来，将我和小白狐儿都给围住了，一个满脸熊肉、理着平头的大胖子闷声问道：“怎么着，怎么着，瞎咧咧啥呢？”

伙计似乎瞧见了救星，连忙说道：“老板，这小娘皮说咱们的鸡不新鲜，非要到后厨去看一下，拦都拦不住……”

大胖子听到，点了点头，然后冲着小白狐儿嘻嘻笑道：“小妹妹，你从哪儿来啊？并不是不让你看，你不知道啊，这厨房重地呢，一般是不准外人随便进去的，一来材料太多，复杂得很，容易搞得一片乱，另外呢油烟大，像你这样的小美人儿可受不了那一股气味，怪油腻的，这样吧，你若是想看，去楼上的雅间，大哥我专门做给你看一看，你说好不好呢？”

这老板话儿倒也顺溜，不过一脸淫荡笑容着实让人腻味，我瞧见他身边几个帮闲个个面露煞气，都不像是什么正经的角色，晓得估计是遇上了当地的流氓地痞了。

小白狐儿喜欢热闹，但是我不爱多事，也没有时间“行侠仗义”，跟这帮子街头混混打交道，于是站起身来，对着小白狐儿说道：“尾巴妞，天色快晚了，你要是想要住一处有热水的地方，我们就早点走吧，不要惹事。”

我不愿多事，拉着小白狐儿要走，然而那胖子却来劲儿来，手一挥，几人将我和小白狐儿给围住，得意洋洋地说道：“嘿，瞧您说的，世界上哪儿有点了菜，没付钱就走的道理呢？”

我将即将处于暴走的小白狐儿拉到我的背后，平静地说道：“好吧，老板多少钱，我付。”

胖子看了一眼旁边的伙计，似乎还使了一个眼色，于是那伙计便开始报菜道：“德胜斋五香脱骨扒鸡两只，一只二百七十二，去掉零头，两只五百四，算是给您打个折；御膳坊蒸出的大白馒头一笼，一笼一百八，我们也不收带运费了，这秘制酒鬼花生二十八一碟，辣酱十七，大棚新鲜大葱二十二，加上餐位费、茶水费和服务费，七七八八，老板，咱给客人去掉零头，来个整数，那就八百八，你看可准？”

胖子抱着高高凸出的肚子，笑得像个弥勒佛：“使得，八百八，八发八发，吉利！”

一听这活计报账，我便晓得准是被人给讹了，一顿八百多的饭菜我自然也是吃过的，但可不是在这种地方。我临行之前，所带的钱并不算多，先前的工资奖金，除了一半寄回了家里，其余的，连同小白狐儿的都分给了几个牺牲兄弟的家人，而我则只留了一点儿费用，所以就算是我再不想惹事，却也没有多少钱给人这般坑，于是站起来的我却反而坐会了椅子上，安之若素地抬起筷子，挑了颗花生嚼了嚼，然后笑着说道：“不错，这秘制花生叫起来口舌生香，确实值这个价！”

胖子皮笑肉不笑地盯着我说道：“那是，咱店子也开了这么多年了，一直都是价格公道，童叟无欺。”

我有些惊奇地问道：“开了这么多年，也没人管？”

胖子不说话，但是旁边的伙计却咧着嘴笑了：“这位大哥，您是外地人，可能不知道我们孙爷的名字，那可是响当当的招牌，你可别说咱们欺负你，各人有各人的待遇，来而不往非礼也，咱这里明码标价着呢，你也别委屈，若是出门气不顺，出门直走两百米就是派出所，你去那边问问，看看有没有人愿意理你，能不能讨回这个场子来？”

这伙计说得嚣张，我表示明了，不动声色地吃着花生米，而其他人便这般虎视眈眈地瞪着，我也不在意，笑着说道：“怎么着，我还没吃完饭呢，非要我先把钱付了不成？”

我说得镇定，那胖子倒也不好紧紧相逼，只是干笑道：“哪倒不会，咱这儿可不是什么恶霸店子，没有这规矩！”

我既然表现出愿意认栽的意思，他倒也不好紧紧相逼，带的人都散开一边，远远围着，防止我们跑开去，然而几人刚刚一转身，小白狐儿却是脚一蹬，化作了一道白影，朝着后厨的方向冲了过去。她这举动出乎所有人的意料，要晓得若是逃，自然是直奔大门口才对，结果没

留神就给她钻进了去，那胖子一边气急败坏地招呼手下帮闲过去堵住小白狐儿，一边气势汹汹地走到我面前来，骂骂咧咧，准备将我给扣下。

我安坐于桌前，平静地笑着说道：“我可什么都没做，准备吃完付钱走人呢，你难道还想驱赶客人不成？”

短短的几分钟里，店子里的客人都停下了筷子，朝着这边围观过来，那胖子气咻咻地看着我，等着自己的人将小白狐儿给揪出来，没想到一顿闹腾过后，小白狐儿出来了，不过手上却拎着一大堆被宰杀过的生鸡，重重扔在了地上，大堂围观的客人低头一看，却见这七八只生鸡表皮糜烂，竟然还有生蛆在上面钻来钻去，十分恶心。

瞧见这，所有刚刚吃饭的人都恶心得想要吐出来，而人群里面则蹿出了一个黑衣少女，愤怒地骂了一句，急着一把将我身边的那胖子给勒住脖子，三百多斤的好肉，给她轻松提起，直接甩飞，重重砸到了桌子之上。

轰，那桌子散落一堆。

第九章 他乡又遇故知

这讹人的黑胖子砸落在地，自然是大快人心，要晓得这酒楼的招牌便是那五香脱骨扒鸡，哪位食客过来不得点上一两只来吃吃，谁曾晓得这家伙竟然用这种生蛆了的死鸡来腌制，瞧见那散落一地的生鸡，以及表皮之上那一堆蠕动的蛆虫，在瞧见在一地碎屑之上哎哟叫痛的德胜斋老板，大家伙儿莫不是拍手称快，为刚才那黑衣少女的果断出手而欢呼。

小白狐儿丢了一堆生蛆的死鸡在地，还不罢休，从身后又拿出了一包香料摆在桌子上，大声说道：“除了这生蛆的病鸡，我还在他们后厨发现了这个——你们知道这是什么吗？罂粟壳！什么是罂粟壳？这玩意就是做鸦片的东西，吃了会有毒瘾的，这家伙就是用这样的东西，做出来给大家吃的！”

小白狐儿的话语让众人面面相觑，一个留胡子的中年人愤然说道：“难怪我总是觉得这家的扒鸡比别家的好吃，原来是这个东西作怪！孙老四，你他娘的为了赚钱，连良心都不要了……”

和鸦片、海洛因相比，罂粟壳内的有毒物质虽然含量不大、纯度也不高，但其成分同样包括吗啡、可待因、那可汀、罂粟碱等三十多种生物碱，吃过了之后，身体会自然成瘾，有一种吃了还想吃的感觉，食用的时候同样也觉得味道无比鲜美，这当然不是因为扒鸡工艺的问题，单纯只是身体里面的毒素在作怪，孙胖子用这玩意来腌制扒鸡，真的是狗黑心的。

然而就在小白狐儿慷慨激昂，旁人群情激奋之时，我的注意力却集中在了那个胖揍孙胖子的黑衣少女身上来。

因为我发现一件事情，这个女孩子，居然就是当天我在潍坊参加慈元阁举办的拍卖会时，在众目睽睽以及天下几大高手的注视下，将价值等同于一亿人民币的飞剑抢走的黑衣少女洛飞雨。对，没错，就是那个自称洛飞雨，然后用血遁逃过一字剑追击的女孩儿，先前的她许是坐在角落，所以我并没有瞧见，不过当这店家被揭穿了的时候，她却站了出来，对那孙胖子进行了一顿暴揍。

她打得孙胖子哭爹喊娘，一开始别人还纷纷叫好，看到后来那孙盘子躺在地上，有进气没出气，不由得都感到有些害怕，纷纷从酒楼离开，而我也不想眼睁睁地看着一条性命在我眼皮子底下消失，当下也是走上前去，对那黑衣少女说道：“洛小姐，别打了，出了人命可不

好。”

听到我说出了她的姓氏，那小女孩儿终于停手了，回转过头来看了我一眼，然后说道：“你认识我？”

我拱手招呼道：“对，那日你在潍坊夺剑，我适逢其会，正在现场。”

洛飞雨秀眉一皱，扬眉说道：“怎么，你是想替慈元阁出头，将剑给讨回去么？”

我耸了耸肩膀，摆着手笑道：“我可没有这般急公好义，你洛大小姐能够从慈元阁防卫森严的拍卖会现场将东西给夺走，并且避开了一字剑黄晨曲君的追杀，我又是何德何能，能够替他们出这个头？再说了，你不是说这飞剑是你外公送给你的么，既然如此，物归原主，也算是一件不错的事情，成人之美，这点小事我倒还算是清楚的。”

我说得公正，那洛飞雨皱起的秀美舒缓了一些，手指朝着我点了一下，认同地说道：“你人不错，比那些喊打喊杀的混蛋强多了。”

能够在一字剑和无尘道长眼皮子底下逃脱的偷天大盗，而且还是这般小小的年纪，我自然是有兴趣与她结交，谈一点儿底细的，然而还没有等我上前套近乎，旁边却走来一个摇着玉扇、温婉如玉的翩翩佳公子来。

那人朝着我颌首笑道：“飞雨，你可别小瞧了当世英雄，你面前的这位大叔，可是当代茅山大师兄，宗教总局特勤一组的组长陈志程，这一位斗过无数魔头，立下不世奇功，当年为了抢他做徒弟，茅山的掌教真人和邪道巨擘天王左使还曾经决战茅山之巅，最后那陶晋鸿先走一步，十年布局，他方才最后投入茅山门第——当今天下间年轻一辈的英雄豪杰，要细论起来，便不能绕过他！”

听得那人介绍，洛飞雨这才恍然大悟，指着我说道：“哦，原来你便是那个被传说凶神恶煞、杀人如麻的黑手双城陈老魔啊？咦，看着也不怎么凶嘛？”

被人这般说着，我不由得苦笑，对那翩翩佳公子拱手说道：“原来是邪灵教四大公子中的依韵公子，多年未见，风采依旧啊！”

原来这人便是当年我帮助白合转生的时候遇到的依韵公子尚晴天，当日我与他并肩携手，共同驱除了魔头转世，时至今日，一晃不知道有多少个年头了，他已然是当年的那般模样，青春年少，神采奕奕，反倒是我，这些年来在机关奔波忙碌，蹉跎岁月，平添了几分风霜。听

到我一眼认出了故人，那依韵公子摆手苦笑道：“我可不是什么邪灵教四大公子啊，我正正经经的企业家，我这里有台胞证的，你乱讲，我可以告你诽谤的！”

近日来邪灵教活动频频，名声颇为难听，有一种老鼠过街、人人喊打的感觉，听到我这般说，他立刻矢口否认，撇开了关系。

尚晴天是宝岛国府第一高手尚正桐的小儿子，而尚正桐则与邪灵教的天王左使有联姻关系，所以有人牵强附会地将他称之为邪灵四大公子，这也是应有之事，不过并不能将尚晴天认为是邪灵教的人，事实上尚正桐在宝岛台湾的地位，跟我们这边总局的王红旗，以及民顾委的黄天望是一般的，而他真正论起来，反而是带着台湾太子党的背景，虽说我们这边跟对岸政治上有些对立，但是为了经济发展，还是蛮欢迎台湾同胞过来投资办厂的。

简单来说，没有理由，我拿这背景复杂的尚晴天没有任何办法。

不过此刻的我也是无官一身轻，倒也没有太多嫉恶如仇的态度，耸肩说道：“是么？不过你刚才说的，也有一点儿错的，那就是此刻的我已经不再是宗教局的官儿了，两个星期以前，我已经挂印而去了，此刻也就是平头百姓一个。”

尚晴天并不意味，而是问道：“哦，这样啊，是不是上次最近鲁东发生的那起蝗灾案？我听说你的人损失还是蛮严重的……”

他的语气平淡，不喜不悲，我看不出什么情绪来，于是点头说道：“你的消息倒还是满灵通的。”

尚晴天说道：“节哀啊。想在大陆这边混，自然什么都得知道，不过你放心啊，我纯粹是好奇，别的什么都没干啊，我在南方省那边有工厂、有产业的，可不敢惹那么一身腥臊。”

我和尚晴天这边聊得热烈，旁边的洛飞雨和小白狐儿都表现出不耐烦的样子，我这才将小白狐儿介绍给两人，相互寒暄过后，我问他们道：“人也给打了，你们若是想要等派出所的警察过来给你们做笔录呢，就留在这里；如果不想，正好我们也没有吃饭，不如我们换一个地方聊吧？”

洛飞雨这时终于可以插话了，叉着腰说道：“去，同去，刚才吃了一点，不过都吐出来了，我们赶紧走，别警察来了走不脱。”

四人不再理会混乱的酒楼，从正门离开，在我和尚晴天稍微聊

了几句话的时候，洛飞雨和小白狐儿已然将围上前来的几名帮闲给打趴下了，倒也没有人过来拦我们。我出了门口，朝刚才说话的那个中年胡子问了附近一家还算是不错的正宗馆子，然后四人匆匆离去，到了地方，发现的确不错，四人要了一个二楼临窗的雅间，点了店家几个拿手菜，不过当小白狐儿再点了德州扒鸡的时候，洛飞雨和尚晴天却始终没有对那盘菜下一筷子。

看来他们这是对德州扒鸡有心理阴影了。

吃着饭，四人聊着天，相互探着底，不过我很快发现对方这一男一女，都是当世间罕有的聪颖之人，说话浑然无漏，没有露出半点破绽来，如此小心翼翼，倒是无趣得紧，于是我便也收起了摸底的心思，而是将注意力转到了那桌上美食去，这一吃才发现，果然是号称“天下第一鸡”的佳肴，盛名之下，自然是有一定道理的，吃起来五香脱骨、肉嫩味纯、清淡高雅、味透骨髓，连我这般没有什么口腹之欲的人，也忍不住频频动筷。

吃过饭，撤去残羹冷炙，我们喝了点茶，谈及当年分别之后的情景，尚晴天苦笑，说当日不过是一时好奇，跟着别人去看个新鲜，结果损兵折将不说，还被家人责骂，灰溜溜回到台湾，禁足了两年，要不是学有顿悟，可还得给关着呢。

谈及他父亲，我不由得心生好奇，问起了台湾当今的修行者状况来。

第十章 谁都有辛酸事

半个世纪以前，我们“一衣带水、世代友好”的邻居日本发起了一场侵华战争，积弱百年的中华民族遭到了最严重的危机，面临着亡国灭种的结局，一时间天下风云斗转，无数热血男儿奔赴前线，战死沙场，而在修行界中，也不乏慷慨激昂之士，纷纷从山林、乡野以及秘境之中走出来，找到值得信任和托付的阵营，借以报国，而在抗战胜利之后，这些人又分为了两个阵营，同室操戈，最后一方奠定胜局，问鼎中原，而另外一方则远走台湾，偏安一隅。

尚晴天的父亲便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去的台湾，与他一同前往台湾的，还有一大批的顶尖修行者，要晓得，当初最有天子气象的，可是那位在黄浦江起家的蒋公，谁曾想三大战役，风云陡转，兵临城下，改换门庭已然来不及了，毕竟没有几人有龙虎山这般不见兔子不撒鹰的定力，故而只有仓惶流落海外而去。

同样前去的还有许多鼎鼎有名的人物，这其中我所了解的，便有当年孔府的主人，以及其它顶尖家族的高手，而这些人在台湾开枝散叶，必然也是形成了与我们这边所不同的气象，我常听人谈及，故而也难免有些好奇。

谈到这件事情，尚晴天自然最有发言权，他告诉我一件事情，那就是尽管随着数十万溃兵逃亡台湾的修行高手如过江之鲫，不过台湾毕竟地小，可以登高而修的名山胜景太过于少，而且因为某些政治性的问题，所以很多强大的修行者都在两蒋时期离开了台湾，一部分南下香港、澳门、东南亚各地，一部分则前往欧美，一部分则前往阿拉伯、非洲地区，而另外一部分人则小隐隐于市，只有一少部分像他父亲那般的人，方才最终一直在国府行事。

不过近年来权力更替，而前身为“编联会”、“公政会”的民主进步党逐渐活跃于公众视野，他们讲究权力均等，质疑类似这种的特殊部门，所以他父亲也正式下野，不再多问政事，基本上也是在养老等死了。

尚晴天说起自己父亲的时候，并不是很客气，显然双方的关系并不是很好。不过这都是别人家的家务事，我也不便细问，方才晓得因为种种缘故，原本世居中原之地的修行者已然走出国门，在世界各地开枝散叶了，这些人里面不但有着佛、道、儒、巫等各个流派的精修大拿，而且还都是当世间鼎鼎有名的人物，不过这里面有很大的一批人物

是怀着失败者的心情离开的，对于这个国家、这个政权的态度到底如何，还不得而知。

当然，这些都是茶语饭后的闲话，我问起尚晴天为何会出现在这里，又为何会跟这位让人惊叹的洛飞雨小姑娘走在一起，他便笑了，说他跟洛飞雨沾亲带故，有点儿亲戚关系，双方也是偶遇，于是相邀一同游玩而已。

问及我接下来的行程，我摇头表示不知道，按照我的想法，自然是有意前往更广阔的天地去见识一番的，不过我虽然并不在官场了，但是有一些规矩却不得不遵守，譬如出国，这个必须要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才可以，而且手续十分繁复，倒也没有意图，但听到他这般一说，倒也挺想去台湾那片土地上面看一看的。

尚晴天听到了，当即对我发出了邀请，说倘若真的有一天我去了台湾，他便给我当导游，阿里山、日月潭、孔子庙、台北故宫……地界虽说是小，但是可玩可看的地方其实还是蛮多的，特别是台北的小吃夜市，以及热闹的街区，都是蛮值得一看的。

一顿饭谈了许久，不过大多时间都是我与尚晴天说话，那个让所有人刮目相看的洛飞雨就像跟着邻居家哥哥出来混饭的小姑娘，除了偶尔地与小白狐儿讲两句话之外，显得格外的安静，夜幕降临，尚晴天起身结账告辞，而我也没有多留，毕竟双方虽然颇为投缘，但毕竟并不是一路人，故而大家就此别过。

瞧见两人的离开，在旁边一直都不怎么聊天的小白狐儿突然对我说道：“哥哥，我从整个人的身上，感觉到了一种很独特的气质。”

我讶然，问她说道：“哦，什么气质？”

小白狐儿挠着头说道：“我也不懂，不过这种气质我从你、那个坏蛋弥勒和梁大哥身上也感觉到过，总结来讲，那就是日后必然成为一代英雄、或者枭雄的气质……”

我摇头笑笑，并不说话，没想到小白狐儿那是道心通透，当年的这话却是一语成谶，实在是让人诧异，不过这都是后话，暂且搁下不谈。

我们在德州待了一晚，第二天继续踏上行程，事实上这一路走来，我们并没有什么特别的目的地，基本上是走到哪儿，就算是哪儿，并不会做一个详细的计划出来，而到了德州之后，小白狐儿提议说不如东进，重回东营，去祭奠一番牺牲在黄河口边的战友。她的提议得到了我的赞同，东营蝗灾一案是我人生中的转折，从春风得意到分崩离析，

仅仅只用了几天时间的功夫，我不但失去了相伴数年的战友，还永远失去了一生的兄弟努尔。

不但如此，曾经与我一见如故的小观音也自刎而死，这样的惨剧每每回想起来，我都夜不能寐，这也正是促使我最终做出了跳出局中的决定，准备趁着自己还未老去，多认识一下我们所生存的这个世界。

过几日，我们重新回到了黄河口镇，来到了当日战斗过的那片河滩，经过这两个月的时间，这里已然不见当初蝗虫遍地的景象，荒凉的河滩之上风声呼呼，海风从渤海湾中徐徐吹来，没有人知道两个月的某一天，曾经有一群人为了生活在这片土地上面的人们，将自己的年轻的生命给奉献出去。

秘密战线便是秘密战线，它永远都藏在人们所瞧不见的黑暗之中，围着寻常人安稳宁静的生活而默默奋斗着。

沉默，但是伟大。

我在黄河入海口待了三天时间，第一天祭奠死去的战友，枯坐一日，体会人世间的离别之苦，第二天观海，看那浊水与蔚蓝交接之线，相互融合而成一体奇观，第三日看沿途芦苇荡与漫长海堤，赏万鸟翔集，体会生命的活力与张扬之美，三日过后，心中隐隐有些许顿悟，却终究捉摸不得，便不再停留，逆流而上，沿河西进，过东营而不入，走滨州，至泉城，南下泰安，登高看泰山之寥廓，路过阴阳界风景区，隐隐觉得似乎有大拿镇守，然而仔细一观，却又不得闻。

鲁东四雄，孔府、岱庙、崂山和八连营，都是当世间鼎鼎有名的角色，那岱庙便在这泰山脚下，能够给我这般感觉的，想必便是那岱庙之人，不过人家既然不肯出来相见，我也不强求，只是当做擦肩而过，缘分不到而已。

过了泰安，继续西进，差不多走过了鲁东大半个境内，一路上的山山水水给人予无数的感悟，我和小白狐儿基本上都是靠着一双脚走过来的，没有用到任何现代的交通工具，鞋都磨烂了两双，在野外餐风饮露，渴了就喝点儿生水，饿了要么就买点儿馒头，要么就摘点儿野果，实在饿了，便大大方方地找出不错的酒楼，点当地的招牌菜，可劲地吃，修行者都是大肚汉，倒也不会有多浪费。

不过这般阔绰的日子，一直走到了八朝古都开封，便算是到了尽头，望着巍峨的古城墙，小白狐儿流着口水，非要拉着我去吃那著名的棒棒鸡和开封拉面，然而我数了数钱包里面的钞票，却发现我从京都带来的钱基本上已经挥霍光了，别说是那有名的小吃，便算是路边的面

摊儿，我们都吃不起了。

小白狐儿花钱大手大脚，而我又不是一个会精打细算的人，自然也不曾算计这些，而这行走江湖之人，钱财也从来不是无中生有的，都是有着一些生财之道，有的吃了官饭，有的则傍上了财主，便比如名动江湖的一字剑，他也在擅做买卖的慈元阁那儿挂了个供奉职务，当然也有的人打着劫富济贫的名号，从别人的兜里面摸些钱财，也能够混上一段日子。

不过这些我都没有想法，身为茅山大师兄，好歹也是一专多能，自然不会忘记了身上的手艺，琢磨了一番，我的想法是游历天下，总得操持点营生，横不能一路讨饭过去，于是便用藏在鞋子里的那一点儿钱，去布店扯了几尺青布，用借来的毛笔写了两个大字“算命”，下书曰：“问财问喜，算命得知；结婚合年命，儿童取八字。”

落款依旧两行字：“铁齿神算陈，不准不要钱。”

写完之后，便在开封一处卖古玩旧货的街道上面挑旗行走，没想到这招牌刚刚一亮出去，便立刻有人找上了门来。

第十一章 明朝弘治浇黄

事实上因为我的面相并没有太多仙风道骨的感觉，故而一开始将这旗子给挑起来的时候，并没有得到认可，走在那条叫卖古董、旧物和民俗风物的长街之上，看的人虽多，但是过问的人并没有多少，大家都是抱着一种异样的目光瞧着我和旁边的小白狐儿，觉得奇怪。

不过他们奇怪，也不是没有理由，毕竟一个风尘仆仆、身穿着老式灰色中山装的青年带着一个玲珑剔透的娇俏少女，再加上一面龙飞凤尾、几近画符一般的旗幡，着实是有些怪异，俗话说得好，那叫做“嘴上无毛，办事不牢”，连一点儿仙风道骨的飘逸胡须都没有，也好意思叫做“铁齿神算”？

怀着这样想法的人多着，故而连我保证的那“不准要钱”都不管用，大家都采取那敬而远之的态度，远远围观着。

小白狐儿肚子饿得咕咕叫，一脸郁闷模样，终于晓得这会跟着我出来，那算是吃苦了，不过我却并不着急，挑着这旗幡在长街之上，来回走了三圈，也算是正式登场了，完毕之后，瞧见东门边那古庙旁边，有着好几个算命摊子，有秃头的和尚，有戴着墨镜、容貌猥琐、披着个长袍充道士的算命郎，甚至还有那带着斗笠绒帽的黄教喇嘛，可谓是“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我也不管了，自个儿找一地，便坐下去，闭目打起了坐来。

要晓得这算命可是一门真本事，不但需要能掐会算，而且还需要懂得察言观色，言语诱导，如此方才能够信服别人，也才能够让人乖乖地将兜里面的钱钞给掏出来，我初入行，虽有硬本事，但是需要学得还多着呢，可不能就这跟刘老三那厮瞎谈几顿之后，就啥都明白了。

我一边打着坐，一边支楞着耳朵听旁边那些同行讲经布道，运行了两个周天，突然听到跟前有人絮絮叨叨，抬头一看，却是一个三四十岁的矮个儿男人，小眼睛，塌鼻梁，一边眉毛粗，一边眉毛细，正一脸谄笑地看着我呢，当下一愣，扭头看了小白狐儿一眼，这小妞儿捂着肚子气咻咻地说道：“人家叫你大半天了，我价格都给你谈妥了，你倒是赶紧醒一下啊？”

价格都谈好了——多少钱？

我瞧了一眼那小眼睛，端坐在地，慢条斯理地问道：“求什么呢？问财闻喜，情感因缘，前尘往事，八字合算，子女取名……只管道

来。”

街头摆摊算命的这些个路子，我闲暇之时，也曾经听刘老三当故事一般地讲过内中详情，所以倒也能够说得顺溜，然而那矮个儿男人却摇头说都不是，接着又讨好地问道：“大师，我就是有难了，想着您能帮着指条明路……”

我别的不问，瞧见他这么一副模样，继续缓声说道：“有难？哦，我倒是有个好奇，这满大街的算命先生你都不找，偏偏光顾我这儿，这是什么原因呢？”

矮个儿男人虽然脸上带笑，但是愁眉苦脸的，一副倒霉样，拱手说道：“实不相瞒，老哥我叫李特医，就是这条街上的老商户，做古董捣腾买卖的，街上这些个算命先生，我个个都认识，几斤几两，心里面也大概有个数，我的难处，他们应该是解不了。不过我刚才瞧了一下，大师您这字儿，一看这就知道是有功底的，而刚才您在这儿一坐，我愣是看着好像是虚影一样，就晓得您这可是有真本事的，这不就眼巴巴地赶过来了么？”

李特医竹筒倒豆子，倒是说得清楚，我看了他一眼，果然不愧是搞古董这个行业的，别的不说，看人的眼光倒是蛮准的，虽然不知道小白狐儿跟他谈了个什么价钱，但是我这“大师”的身份，谈钱未免过于落入俗套，于是便也不问，点头说道：“不错，头脑清楚，今天开张就你了，说吧，什么难处，你讲来我听听。”

“好嘞！”

李特医欢快地应了一声，左右一看，然后对我说道：“大师，您这儿人来人往，说话都听不到声，小店就在前面几步路，不如您移驾，到我那儿喝杯热茶？”

我还没说话，旁边的小白狐儿便自作主张地替我答应下来：“好呀，好呀，你那里有没有什么吃的啊，我中午饭都没有吃呢……”

这话儿可是将我们的底细给露出去了，矮个儿李特医犹豫地看了我俩一样，然后干笑着说道：“有，自然是有的，小师傅你要吃些什么，只管告诉我，我一会儿叫铺子里的伙计买去便是了。”他这也不过是句客套话，然而小白狐儿倒也是个自来熟的性子，点头说道：“这样啊，那不如你叫人去买点儿小笼灌汤包、桶子鸡、棒棒鸡、开封套四宝和拉面，各来双份就行了——啊，不麻烦吧？”

话都说到这儿了，李特医也只好打碎了牙往肚子里咽，强颜欢笑着说道：“不麻烦，很方便的，两位先跟我回铺子里去，其余的事我

叫伙计干就是了。”

在李特医的盛情相邀之下，我们来到了他的古董店，店面并不算大，不过瞧见柜台上摆着的瓶儿罐儿的，看着倒也蛮有意思，李特医在门面那儿招呼了一声，接着带我们到后面的堂屋饮茶，敬过一杯之后，开始对我说道：“大师啊，我这个问题呢，说起来有点儿复杂，长话短说呢，就是前阵子我去豫南的农村里面走村窜巷，收购废品古物，结果从一个村子里收到一个瓷罐，看着好像是明朝年间的官窑，于是就用低价给买回来了……”

他说到这里的时候，停顿了一下，我则朝他拱手说道：“恭喜李老板捡到漏了，发财啊！”

李特医摇头苦笑道：“我一开始也觉得自己是捡漏赚大钱了，那个时候的物件，而且还是官窑，尽管卖相不好，但是这开张一下，也能够让我吃半年的了，所以心情特别高兴，没想到回来之后，奇怪的事情发生了——我夜夜都在做噩梦，眼睛一闭上，就仿佛瞧见了一个银发邋遢老太婆在我的眼前晃悠，那老太婆满脸浮肿，眼球都要掉下来了，丑得人都恶心，整晚整晚地对我说些奇怪的话，什么好冷啊，不孝之类的，弄得我都快要发疯了。”

我摸了摸下巴，不动声色地说道：“哦，然后呢？”

李特医瞧见我反应平淡，并没有感觉到什么恐惧，特意解释道：“大师，我讲的是真的呢，要是一晚上，那我也就算了，就当是日思夜想吧，不过最近这段时间，几乎一睡着就出现，接着就把我给吓醒了，弄得我没日没夜地流虚汗，睡不着，整个人都给弄垮了，一开始我还知道原因，后来找人一打听，都说是那瓷罐捣的鬼，这事儿一传开了，别人就都不敢买了——货砸在手上，也没所谓，关键是我都没打算挣钱了，直接扔到了野地里，奇怪的事情是……”

他脸上露出了十分惊恐的表情，颤抖着声音说道：“没想到，那东西在第二天早上的时候，却又出现在了我的铺子里——大师，求求你，帮帮我吧，我别的都不求，就想睡一个好觉，踏踏实实的，眼睛一闭，什么梦都不要做，睁眼就是第二天的阳光照到屁股上！”

我应付地“哦”了一声，以表同情，接着不动声色地问道：“这么说，你觉得就是那个从乡下掏来的瓷罐儿给你带来的霉运了？”

李特医点头说道：“对，就是那玩意，自从我带回来之后，什么奇怪的事情都发生了，不是它，还能是什么？”

对于李特医的话语，我不置可否，出声说道：“哦，那么那瓷罐

在哪里，拿过来，我帮你瞧一瞧到底是不是那邪门的玩意儿。”

李特医点头认可了我的说法，回头喊道：“大昂，李大昂？你帮忙找一下，那东西现在回来了没有。”

他叫了两声，接着一个憨厚的伙计走进了房间里来，将那瓷罐给放在了我们的茶几之上，然后瓮声瓮气地说道：“在刚才那堆书画里面找到得，老板，你昨天将它丢到哪儿去了，闻起来臭烘烘的。”他说着话，我则低头看，却见这瓷罐陈旧彰然，整器熟透，胎体匀称，金黄色之蛤喇宝光绽放，上面一对鲤鱼跃然而出，着实有些意思，我虽然并不是很懂行，但是却晓得这必然也是一不凡之物，瞧这模样，说不定真的就是明朝六大器种之中的弘治浇黄呢。

论古董，我自然不如那专门从事古董生意的张特医熟悉，不过当我伸出手，在这瓷罐瓶身之上稍微地摩挲了一下，便感觉某个地方有些不趁手，仔细一看，却见那瓶颈之处，竟然有几点凝固的血浆之物。

我仔细一摸，却浑身一阵冰寒，眼睛顿时就凝聚了起来。

好寒的瓷罐呢，这里面，恐怕并不正常呢。

第十二章 修道需顺其自然

这瓷罐瞧那模样，确实是个不错的宝贝，不过上面阴气十足，我用手掌摩挲着上面残留的那几点黑色残留物，感觉如果没有什么意外的话，估计就是喷溅的鲜血，而就是这几点精血，使得瓷罐被附着了某种阴魄之力，当下也是心中明了，回头对着这李特医说道：“李老板啊，贪心惹大事儿，这罐子倒也还是真的有讲究呢，你打算怎么办呢？”

李老板完全没有主意，询问我道：“不是，大师，您说怎么办，那就怎么办呗，我就是想将这玩意给送走，睡个好觉，别的怎么都成。”

我围着这瓷罐走了两圈，这才慢条斯理地说道：“其实呢，法子倒也蛮多的，我可以帮你将这瓷瓶给净化一下，将里面附着的阴灵给超度了，瓷瓶归你，至于是收藏，还是卖个好价钱，这些都随你；另外你若感觉触景生情，我帮你将这罐子给处理了，也是举手之劳的事情——事实上，你直接将这罐子给砸碎了，估计也不会发生这么多莫名其妙的事情……”

李老板连忙摆手，苦笑着说道：“不、不、不，做我们这行的，拿这古董物件当混口饭吃的玩意，虽说迎来送往，买来卖去，但是这玩意能够传承几百年，留到今天不容易，我不管怎么说，也不能将这样的好东西给毁在手里面不是——做人啊，心里面总是得对一些事情存着敬意，您说是不？”

我点了点头，三人行必有我师，李老板这一番话倒是让我心中略有感悟，当下也不纠结，让人将这房间四周的门窗给封起来，透光的地方拿那帘子给封上，一切完毕之后，我让他供奉了三柱线香，静静等待那香薰十来分钟，将场中的炁场给锁定了之后，这才颇为严肃地念诵起了“祝香神咒”，尝试着与附着在这瓷罐之上的阴灵沟通。

然而有意交流，但是上面的那东西许是因为太过于薄弱的缘故，白天的活跃度并不算高，所以根本就无法沟通。

我尝试了好一会儿，一直都没有感受到一点儿回馈，心中不由得有一点儿恼怒。

我们知道，这所谓的阴灵之物，实际上就是人死之后，心中的不舍和对这个世间的执念凝聚不散，寄托于某一处，最终形成的一种存在，这种东西有人将其称之为鬼，有的人则把它叫做幽灵，不过对于我们来说，其实都不过是一种最基本的东西，便如同光、电和磁场一般，

它一般来说会在不久之后就自行消散，而只有执念特别严重，或者人为而成的东西，方才会一直存留下来。

我摸过这瓷罐，上面阴气十足，显示这上面必然是有着这样的东西存在的，不过它不与我交流，一来有可能是太过于弱，另外一种可能，就是鸵鸟战术，拒不交流。

无论是什么，都并不知道我太多的关注，我瞧见小白狐儿捂着肚子，一脸苦恼的模样，便准备直接施展手中雷意，将其湮灭了去，然而就在我正准备下手之时，那上面却传来了一阵悲鸣之声，这种感觉让我心中一阵荡漾，不由得停了一下，旁边的小白狐儿瞧见我并没有下手，有点儿奇怪，问道：“哥哥，你干嘛啊，赶紧净化完，我们就去吃饭啊……”

我摇了摇头，然后对李老板说道：“情况有点古怪，这样吧，我们等到晚上再看看，兴许会有别的发现。”

先前小白狐儿将牛皮给吹了出去，说不过是手到擒来的活计，然而此刻瞧我一脸严肃，李老板顿时有些心虚，苦着脸说道：“大师，你别吓我啊，我这事儿是不是没得救了？要是，你可得趁早告诉我啊，我这一大摊子的家业，可得提前交待呢，不然那些臭小子将我的家产都给分光了，我找谁说理去？”

我摆手笑道：“事情其实很简单，不过我总感觉这里面有些故事，所以想等到晚上阴气稍微充裕一点儿的时候，好好寻根问底一番。”

李老板瞧见我说得轻松，脸上的忧愁方才减少许多，而这时他派去的伙计也将小白狐儿点的菜给带了回来，当下也是招呼我们吃饭，十分热情，我吃得不多，倒是小白狐儿尽显吃货风范，众目睽睽之下，将这些大分量的食物给一扫而空，着实让人诧异，瞧见她这一副好几天没有吃过饱饭的模样，李老板眼神有些不对劲，似乎在怀疑我们的身份——倘若真的是大师，何至于像现在这般饥饿？

吃过饭，李老板便带着我们游览了这条在开封还算是比较有名的古货街，大谈自己发家的心路历程，我左右瞧了一下，发现这李老板虽说算不得这儿顶尖的一批店家，不过瞧那规模，也是中等偏上的一批人，倒也算得上成功人士。

如此匆匆一天过去，到了晚上，李老板也不回家，陪着我们待在古董铺子里，几人在房间里面静坐到了深夜，子时刚到，我便站起了身来，洒落几滴净水在旁边，接着再次持咒念语，没多久，那端放在桌子之上的瓷罐不停地摇晃起来，我伸出手，平放在瓷罐之上，念念有

词，试图与其沟通，果然能够感受到一股胆小怯懦的意识附着于上，似乎想要与我交流，然而又显得有些小心翼翼，十分恐惧。

感受到了这样的情绪，我才晓得这阴灵并没有什么恶意，只不过是有一些执念未了，方才会停留人间，我先前若是直接将其给泯灭抹杀，固然没错，不过却也难免有些粗暴，然而当我尝试着与这股阴灵仔细聊一聊的时候，方才发现它并不能与我沟通交流。

一般来说，阴灵分为很多种，宛如王木匠、白合那般有形有灵的少之又少，更多的便只是一股意识，若有若无，现在也是一样，我看不到、摸不着，尽管我能够将其除去，不过经过下午的那一丝怜悯，我心中已然不在有那种腾腾杀心，反而是回忆起了当年初见李道子之时，他将那几头野狼放走时所说的话语。

天有好生之德，而人若是想要在修行之上取得成果，必然就要克制住自己的杀戮之心，特别是生灵，要对一切生命都怀着一种敬畏之心，这般方才会感悟到某种世界。

无从交流，我也并不着急，在差不多确定好了之后，我问李老板说道：“那梦，你再讲来给我听听。”

噩梦是李老板一段不愿意回忆起来的记忆，特别是在这般静寂的深夜里，不过他依旧还是讲起了那个满头银发的邋遢老太婆，以及她哭哭啼啼的哀鸣声，我闭目想了一会儿，突然提议道：“李老板，从你不愿意毁掉这件明代的古物起，我就觉得你与普通的商人并不一样，是一个有理想有抱负的人，我这里提一个建议，不知道你愿不愿意去做？”

李老板略微一愣，然后对我说道：“大师，你请讲。”

我点头说道：“其实这事儿也挺简单的，你梦里面的那个老太婆，或许并不是想要谋害于你，其实她也有可能只是想让你帮忙传个信息，而因为某些原因，比如磁场相近的缘故，她也就只有认准了你。我是说，如果你想要一劳永逸，不如告诉我你收到这件古物的那个村子在哪儿，我们连夜赶过去，去哪儿瞧一瞧，那就什么都晓得了，你看行不？”

李老板犹豫了好一会儿，打量了我和小白狐儿几眼，这才艰难地下定决心道：“也好，反正我现在睡觉，也不过是做噩梦而已，还不如让您陪着，将这事儿给解决了。”

两人说定，当下也不停留，李老板让自己的伙计李大昂去找来一辆车，也没有多做准备，朝着豫南行去。

我和李老板坐在后排，一开始他还颇有些忐忑，然而没过一会儿，居然就睡着了，那鼾声震天，颇有一种打雷的感觉。我并不理会，一路闭目养神，而那村子离开封也颇为遥远，那车一直开到了下半夜，接着换我过来看，到了凌晨六点多钟的时候，停到了一处村庄的场院前，李老板带着我们下了车，朝着村子后面一路行走，一直来到了村子中一户还算是比较规整的院子前停下。

李老板过去敲门，这时已然是冬季，天亮得比较迟，不过也差不多能够瞧见一些景物，他瞧得急，声音又有些大，而房间里面等了许久，方才传来一个男人不耐烦的声音：“等等，作甚咧？敲死啊，家里死人了么？”

这人说得不耐烦，而且开口就怕人，让人感觉有些不太好相处，我抱着胳膊，在门口等候，没一会儿，那院门打开了，走出一对四十多岁的夫妇来，那男人个子不高，一脸横肉，而女人的面相则有些泼辣，不过虽然此刻长残了，但是年轻的时候，应该也算是当地一枝花的水平。

这两人开了门，骂骂咧咧地看过来，结果瞧见了李老板，大叫一声“妈呀”，慌里慌张地朝着屋子里跑去。

第十三章 桃花树下藏尸

这两人瞧见李老板就跟看到鬼一般地慌张，二话不说就朝着屋子那边跑去，我便立刻感觉到有一些问题，当即扭头喊道：“尾巴妞！”

听到我的招呼，小白狐儿脚尖一踮，人便宛若一道利箭，跑得比这两人还要快，一把就堵住了那房门口，那妇人瞧见小白狐儿这细胳膊小腿儿的，浑身除了胸口之外，也没有几两肉，直以为她好欺负，于是就嚷嚷着朝小白狐儿冲去，结果那小妮子可没有这般的好脾气，直接一脚飞踹而来，正中那妇人坦荡的胸口，“哎哟”一声，人就跌到了院子里面去。

那矮个儿男人瞧见自己媳妇被打了，顿时就从喉咙里面发出一声嘶吼，朝着小白狐儿大骂道：“哪里来的小浪蹄子，敢惹我屋里头的，看我不弄死你！”

他说得狠厉，结果刚刚一冲上前去，就给小白狐儿伸出脚来飞踹了一脚，跟着那妇人一同跌落了院子的泥地上。

这两人满地乱滚，而我则和李老板以及他的伙计李大昂一同走进了里面来，妇人一看我们这架势，顿时就撒起了泼来，坐在地上，也不跟起身，扯着骂街的嗓子哭嚎道：“哎哟，我的天啊，快来人啊，外乡人欺负我们这老实巴交的农村人呢，来人啊……”

大清早的，除了鸡鸣狗吠之外，村子里勤快些的人也都有起床下地干活了，陡然间听到这么一嗓子嘶嚎，房前屋后的村民就都围了上来，这些人手上还都拿着扒犁锄头，给人的感觉就好像是过来打群架的一般。

瞧见这般场面，李老板就有些发虚了，他这走村窜巷的做生意，讲究的就是一个“以和为贵”，如此这般身陷重围，着实有些不明智，君子不立危墙之下，他便拉着我，低声说道：“陈大师，这情况有点儿不对劲啊，这些村民要是都冲上来，我们谁都招架不住呢，不如先离开吧，回头再想办法……”

我瞧着陆陆续续围上来的村民，却微微一笑道：“不怕，这事儿不怕人多，就怕没人。一会儿要是出了事你就往后站着，我这边来应付就是了。”

这边说完话，我蹲在那个在地上撒泼耍横的妇人和矮个儿男人面前，笑嘻嘻地说道：“嘿，两位，我身后的那个人，你们都还认识

吧？”

矮个儿男人扭头说道：“谁认识你们啊，大清早的，一上来二话不说就打人，你们真的当俺们董家村是没有爷们了是吧？各位大哥大嫂，叔叔伯伯，乡里乡亲们，你们看看，这大脚印子给踹得——哎哟，哎哟，我肚子疼，肯定是踹到内脏了……”

他在地面上打滚装病，可把李老板给气坏了，拿着手上装着瓷罐的纸盒，打开盖子来，大声说道：“好你个董老二，你仔细看看，这是什么东西？两个星期前我花了八百块钱从你家这里买了那个瓷罐子，你还请我吃了一顿馒头加大葱，怎么了，现在就忘记了？”

李老板说得有板有眼，那妇人见瞒不过，便硬着头皮说道：“是我们卖给你的，那又怎么样？做生意嘛，买定离手，要是茶叶货儿，也是你自己的眼光有问题，这找上门来算是怎么回事？”

她瞧见这院子里聚拢得有二十来个村民，只觉得有了靠山，底气也充足了一些，跟矮个儿男人董老二相互搀扶着站起来，瞧见那房门推开一点儿，露出了一个十岁小男孩的脑袋来，一对黑漆漆的眼睛好奇地往外瞧来，顿时就指着那孩子痛骂道：“瞅什么热闹呢，出来看鬼么？给老娘死回去，把门关上，别让人冲到房间里面，将我们家翻个底朝天……”

那小男孩似乎很怕这妇人，赶忙缩回了去，而她也跟着自己男人气势汹汹地冲到了我们的面前来，非要讨一个说法，至少得赔一点儿医药费。

李老板被她这泼辣的态度弄得哑口无言，朝着我无助地看来，我朝着点了点头，示意不用紧张，接着越众而出，将我那一面临时弄出来的算命照片给挑起，朗声说道：“诸位乡亲，诸位朋友，在下姓陈，江湖人称铁齿神算陈，吃得是掐指算命的买卖，不过我师从茅山，倒是懂些捉鬼断妖的本事，今天过来呢，不为别的，而是因为董老二卖给我这位朋友的那瓷罐里面，有鬼，所以就寻过来瞧一瞧了……”

这一番话儿，倘若是在城市里面，必然是要给砸臭鸡蛋的下场，不过在农村，人们对于鬼神之事还是抱着很大敬意的，一听到我说的话，都不再往前挤了过来，而是跟旁边的人交头接耳，议论纷纷，反倒是将场面给缓解了下来。

妇人瞧见这般模样，赶紧说道：“怎么可能，我们家的这瓷罐可是从老董家祖祖辈辈那儿传过来的，大家伙儿也有人瞧见过，何时可曾闹过鬼？”

听她辩驳，我也不着急，不急不慢地将李老板这两个星期以来所碰到的怪事儿给大伙儿说了一遍，接着朝着四周拱手说道：“诸位乡亲，我们这次过来呢，倒也没有准备退回那八百块钱——所谓买卖，正如刚才那大姐所说的，是叫做买定离手，这事儿没的说；不过你们想想啊，李老板梦里面的那老奶奶不断地跟他将述冤屈，我们要是不过来瞧一瞧，调查一下，是不是有点太敷衍了？”

我说得和气，旁人纷纷都说有理，一个瘸腿大爷张开没有几颗牙齿的嘴巴说道：“哎呀，小伙子，你刚才讲的那个老奶，可跟董老二家的老娘有几分相像呢。”

他这一说，那妇人顿时就像被踩到了尾巴的猫，立刻跳起了脚来，指着老头骂道：“拐子罗，你可别咒俺家婆婆啊，我家婆婆好得很呢，她现在可是在跟俺们家的大伯那儿住着呢，城里头，可比咱这又穷又破的村子里面强多了。”

“哦？”我皱起了眉头，对着妇人问道：“是么，这么说你家婆婆可是跟着你男人的大哥那儿住去了？既然如此，那你把董老二大哥在城里的地址给我们，我们过去看一看，没事就行了。”

瞧见我穷追不舍，妇人和董老二直翻白眼，气哼哼地说道：“你谁啊你？一破算命的，充什么警察啊，凭什么说你要看，就告诉你？”

这两口子气呼呼地说着，我却不理会他们，而是转头朝着刚才说话的那瘸腿老头作了一个道揖，然后说道：“这位老伯，我想问一下，董老二他老娘，大概是什么时候离开的这个村子啊？”

瘸腿老头刚才被那小辈指着鼻子骂，心中自然恼怒，本来畏惧董家婆娘的凶悍，不想多说，不过我这一问，态度又好，话头便打不住了，对我说道：“两三个星期吧，我们都不晓得，昨个儿还瞧见出来晒太阳呢，第二天就听说人被接走了——董家老大听说一直在南方那边打工，也没听说有什么出息，怎么就将人接走了？这可真的有点儿奇怪呢，再说了，落叶归根，外面再好，可不是说‘金窝银窝，不如自己家的狗窝’么，老二他娘是个半瘫子，临到老了，何必跑出去过活？”

听到这老伯说的情况，我的眉头不由皱得更紧了，走到这对夫妻的跟前来，沉声说道：“之前也没有啥风声，怎么人说没了就没了呢，再说了，接自己老娘去城里面享福也是件好事，你家大哥这么多年没有回家了，怎么偷偷摸摸的，好像是怕人知道一样？”

两人被我问得理屈，憋了半天，董老二愤怒地骂道：“我们乐意咋地就咋地，你管得着么？”

我哼声冷笑一下，脸色变得严肃起来，沉声说道：“你才对了，这事儿，我还真的管得着——我怀疑你们两口子对自己的亲娘下了毒手，要不然一个老人是不会有那般的执着和怨念，一直都不肯离开人世的……”

听清楚了我口中的话语，董老二的表情一下子就变得奇怪了起来，带着惊恐地大声叫道：“你在说什么？”

我挥了挥手，小白狐儿便开始直接冲到屋子里面开始搜寻起来，而这对夫妇想过去阻拦，我却挡在了他们跟前，推推搡搡之后，他们发现并不能懂我分毫，于是朝着旁边的村民招呼，结果那些人却纹丝不动，显然也是心中惊异。很快，小白狐儿凭着自己的敏锐的嗅觉，一路找到了院子里靠着土墙边的一颗桃花树下，看着地上的浮土，对我说道：“哥哥，应该就是在这里啦……”

我左右一看，问瘸腿老伯旁边一个抽旱烟的老兄借了锄头，说要挖开来看一看。那人倒也不拒绝，递给我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董老二像疯了一般地朝着我冲来，我毫不留情地伸手一个擒拿，将此人给制住，接着三两下锄头，那浮土下面便有动静了。

紧接着我从那桃树下面的浮土里，刨出了一具尸体来。

第十四章 一生难有一笑

虎毒不食子。

看着被我刨出来的这具尸体面容模糊，已经有大半腐烂，但是却能够看得出来一个大概的模样来，而围观的众人则发出了巨大的惊讶和议论声，我便晓得她便是董老二夫妇的亲娘了。虎虽凶猛，尚且不吃虎崽，然而这人却连生自己、养自己的亲娘都能够杀害，当真是连畜生都不如，瞧见这具面容依稀可见的尸体，李老板激动地对我说道：“对，就是她，我梦里面的那个老太太，就是她！”

我叹了一口气，然后沉声说道：“将瓷罐之上的阴灵给直接抹除，这事儿对我来说其实很简单，而之所以要连夜跑几百公里的路程到这个地方来，我只不过是想要查验一下，它所表达的冤屈，到底是什么，为何会这般执着？然而我实在没有想到，天底下竟然会有这般的事情，难怪老太太不愿意魂归地府呢。”

我与李老板说着话，而那具尸体一被挖出来，董老二夫妇便被指指点点，又羞又恼，突然间，那妇人往地上一滚，哭嚎着说道：“哎哟，我的老娘哦，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你不是好好地城里头待着的么，怎么就跑来死到我家树下面了？哦，我晓得了，一定是你们两个搞的鬼，你们故意杀了我家老娘，然后埋在这里，事后又跑过来诬告我们俩夫妻——你这挨千刀的哦，我的老娘哟……”

她这一撒泼打滚，顿时将场中的声音给一下子就遮盖住了，满场子都只能听到她扯着嗓子嚎叫的话语来。

不过倘若先前他们喊得话还算挺有煽动力的话，现在那董老太的尸体被活生生地刨出来之后，大家伙儿便差不多明白到底是什么事儿了，农村人见识或许并不算多，但是同样都是人，别人又不蠢，借锄头给我的那位旱烟老兄看着这对夫妇，冷声笑道：“董老二，柳红妹，你们两公婆平日里对自家老娘又打又骂，还总是不给饭吃，这事儿村子里的人谁不曾晓得？村委会还给你们家协调了两次，我说怎么好端端的你大哥就来接人走了，连面都没露一下，原来你们竟然做了这种畜生行径！”

柳红妹指着旱烟老兄骂道：“你血口喷人，你那只眼睛看到我们杀的人？就凭这？”

先前被称呼为拐子罗的瘸腿老伯也愤然说道：“董老二，你的良心当真是瞎咯！你娘虽然是个半瘫子，不过没瘫的时候，那可是全村最

勤快的人呢，你爹死得早，她起早贪黑的，一把屎一把尿地将你和老大养大，结果老大跑出去打工，从此没了音讯，你娘是为了给你讨上媳妇，去采石场背石头弄成这副模样的，你这狗日的的不但不懂得感恩，居然，居然……”

这事儿实在是太骇人听闻了，在素重孝道的农村里面，听着就让人咬牙切齿，何况还是在眼前发生的呢？

那妇人柳红妹却并不管旁人怎么看的，继续撒泼开骂，还怂恿着自家男人过来打我们，然而被无数骂声包围的那董老二突然眼皮子一跳，脸上肌肉扭曲，抬手就朝着柳红妹的脸上“啪、啪”来了两个大耳刮子，柳红妹自从嫁过来之后，哪里受过这待遇，顿时就嚎啕大哭起来，指着董老二骂道：“董老二，你个狗日的，乌龟王八蛋，你竟然敢打老娘，我不活了……”

她冲上去对董老二又抓又咬，而董老二却是一脚将她给踹到了地上，气愤至极地骂道：“你还说个几把，要不是你天天在老子耳边怂恿，我他妈的能干出这畜生不如的事情来么？老子这回要偿命了，先弄死你这个败家娘们！”

被打了的柳红妹毫不示弱地骂回去道：“这老乞丐不死，留在这里浪费粮食么？你狗日的就知道打牌，家里面什么都不顾，这老的、小的，不都是我在操持？”

她说这话儿，旁人去笑了：“什么是你操持的，你这婆娘又馋又懒，何时干过活儿？照顾你家老娘，还有这些个家务活儿，生火做饭什么的，不都是你家小床单干的么？”

这两人狗咬狗，一嘴毛，不过言语之间却也将杀人动机和主导等事儿给讲明白了，我不再与这村夫蠢妇多加纠缠，问了村子围观的人家谁有电话，帮忙报一下警，将这事儿给交到上面处理去。这时有个戴着帽子的中年人走出来，说他是当地的村支书，现在就打电话到乡派出所去报案，一听到这话，原本还在殴打老婆的董老二顿时就急了，朝着院墙边窜去，一个不留意，人就翻墙跑开了去。

虽说这事儿那妇人柳红妹是主谋，但董老二才是杀人的凶手，大家纷纷呼喝，说不要让这人给跑了，村支书也指挥着一帮年轻人过去围追堵截。

不过这事儿在我眼皮子底下，自然是不可能发生的，小白狐儿脚尖一点，轻松越过了院墙，然后没多时，董老二像张面口袋一般地被甩到了院子后面来，鼻青脸肿，一股蛮横之气早已被弄得消散不见。

那村支书和众人瞧见小白狐儿一柔柔弱弱的女子，竟然有这般的力气和手段，都不由得刮目相看，也晓得我们是真正有本事之人。

让人将这两恶夫妇给直接绑在了桃花树下之后，村支书过来邀我们去村委会坐一下，我摇头拒绝了，看着即将露出来的一角朝阳，叫来李老板，让他将瓷罐给放在了董老太尸体之前，接着打量着她额头上面的伤口，念了一段“祝香神咒”，接着轻轻叹道：“老太太，你这不孝儿子，我定然会让法律给他们制裁，希望你能够瞑目，早日魂归地府，再无牵挂……”

似乎听到了我的话语，那瓷罐在没有任何力量的作用下，就开始微微地抖动起来，就好像是人在点头。

接着我开始念起了超度亡魂的经文来，诸般仪式和祭品都不用，只是默默地祝福亡者，生魂得以慰藉，如此良久，我终于感觉到那瓷罐之上有一缕意识在往上面升出，我下意识地眯眼瞧去，却终于瞧见一个满面凄苦的老太太，朝着我小心翼翼地磕了一个头，脸上终于露出了一点儿笑容来，接着开始朝着上方飘了过去，慢慢的、慢慢的不见踪影。

这当然只是幻觉，意识之中的景象，不过我心中一片静谧，想起这妇人一生辛苦，脊梁被那生活的重担压得难以承担，相比未必会有多少真心的笑容，然而此刻，她终于笑了出来，想来也是解脱了，得享极乐。

感受着这远去的生魂阴灵，我陡然之间，似有顿悟，却又难以琢磨，此刻却听到有人惊喜地喊道：“她笑了，董奶奶笑了……”

我睁开眼睛来，低头一看，却见那具已然开始腐烂的尸体脸上，居然生生地咧开了嘴儿，露出牙齿，笑得灿烂。

逝者已矣，如此也算不错。

那尸体停留在场中，气味的确有些难闻，所以我在超度完了亡魂之后，倒也没有留在院子里，早饭是在那个瘸腿老伯的家里吃的，他瞧见我是个有真本事的人，故而十分热情，虽说稀饭馒头也没有什么值钱的，但是情谊珍贵，我便给他推拿梳理了一下身体，并且留了一个道家药方，给他调理身体。

因为是大案，乡上派出所的民警同志很快就赶到了村子，对这件事情进行了调查，董老二、柳红妹夫妇对杀害自己亲娘的事实供认不讳，倒也用不着我多费唇舌，也不用将那工作证拿出来狐假虎威一番，在做过了笔录之后，我们准备离开，李老板问我们是不是要一起回开

封，我摇头，说算了。

我们本身就是行走天下，并没有特别的去处，此刻既然已经到了豫南，那便随缘，接着往下走便是了，小白狐儿跟我说附近有卧龙岗，听说是当年诸葛武侯的住处，吵着要过去看呢。

张老板晓得我们这种“高人”向来都是居无定所，也不强求，将被我抹去血污的瓷罐放回了车上，奉上一千元的酬金，与我依依惜别之后，开车扬长而去。

我与小白狐儿步行离开，走了几里地，总感觉身后有人跟着，我看了小白狐儿一眼，她转身，从后面的草丛之中抓出了一个虎头虎脑的少年来，我仔细一看，却是先前在董老二屋子里露了一面的那小孩儿。

大人犯事，最无辜的便是孩子，瞧见这小孩儿浑不畏惧地看着我，我不由得笑了，慈声说道：“孩子，你这是干嘛？”

那少年答道：“我要跟着你一起走。”

我奇怪地问道：“我将你爹你娘送到了监狱里去，你不恨我？”

少年摇头道：“我干嘛要恨？我是捡来的孩子，他们又不是我亲爹亲娘，整日支使我放牛干活，连学都没得上，家里面最疼我的只有奶奶，可是她还被那对狗男女给杀死了，这样的家里我没法待了，我看你挺有本事的，我就跟着你了。”

我感觉好笑，问他道：“那你叫什么名字？”

“董仲明！”

第十五章 历史如此相似

“董仲明？”

我重复他刚才念出的名字，然后笑着说道：“你确定不是叫做董二狗，或者董小明之类的？”

这么文气的名字，我很难想象是那满脸横肉、举止粗俗的董老二取出来的，然而少年郎却骄傲地说道：“仲是‘伯仲之间’的‘仲’，明是‘诸葛亮’的‘明’。”

我有些诧异，怀疑地说道：“哎呀，还会用成语和典故呢，你不是说你没有念过书么？”

少年回答：“董老二没有送我去读书，但是我不知道自己学么？我亲生父亲是董家村以前的民办教师，他在我五岁的时候得了肺结核死了，董老二不能生育，又跟我爹沾亲带故，就把我过继到他家，而我亲娘则改嫁到别的地方去了——我爹留下一堆书，都归了我，这些年我一边放牛，一边也有看着呢……”

小白狐儿在旁边插话说道：“四五岁的事情，你倒记得清楚。”

这叫做董仲明的少年说道：“我过来的时候，就已经懂事了，他们对我又不好，说打就打，说骂就骂，我就没有改口叫他们，就因为这事儿，他们一直都不喜欢我——哼，人心都是肉长的，他们但凡是对我好一点，我也不会叫他们叔婶，结果呢，除了奶奶对我还一些，他们根本就是拿我当童工一样使唤，我都对他们，心中只有恨，你把他们抓进去，我拍手还来不及呢！”

这少年思路清晰，逻辑明确，说话也不想寻常农村娃儿一般的哆嗦，不怕生人，倒是个好苗子，不过我却并不信他，只是笑着说道：“如果是这样，那对你来说倒也是解脱了，你知道你亲娘改嫁到哪儿了么，我帮你联系一下，将你送到你亲娘哪儿去。”

少年摇头说道：“我去找她干嘛？当初嫌我累赘，现在过去，也就是个小拖油瓶，人家未必想要见我呢。”

我听到他说得满腹怨气，想来对自己亲娘当初抛下他单独离去这事儿，心里面一直都有一个疙瘩，不过想来也是，为了自己的前程幸福，将自家儿子给丢到董老二家这样的火坑里面，想来此刻只怕未必会接受他。

我沉默了一下，然后问道：“那你有什么想法？此刻董老二夫妇被拘留了，等待他们的必将是法律的严惩，他们一离开，那房子、田地等家业都是你的，你住那儿也可以，不然就找个亲戚投靠，这都没问题，何必跟着我呢？”

少年盯着我，然后咬着牙说道：“我想跟着你，学本事，以后不会被别人欺负。”

我摇头说道：“孩子，这收徒弟呢，是讲究机缘的，一来我还没有资格收徒弟，二来我现在四海漂泊，居无定所，也没有办法带着你流浪不是，你现在最需要的不是跟着别人四处漂泊，而是需要去学校学习，这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少年似乎认准了死理，盯着我说道：“我就跟着你了，你可千万别赶我走，不然我真的没地方可去了。”

这孩子可怜巴巴的，不过我却真的没有这个想法，先是劝了一番，将他很执着，便不再理会，叫上旁边一脸好奇的小白狐儿，两人对着地图，朝着那卧龙岗的方向走去。我们两人步行，穿过乡野，穿过田地，沿着乡间小道慢慢地走，这所谓修行，其实也是在修心，让自己去感受之间一切之景物，譬如风，譬如土，譬如树林庄稼，譬如路上行人，所有的一切在我们的眼中都是与众不同之物，唯有入世，方知世间疾苦与欢乐，方才能够求得自己心中的道。

我和小白狐儿这一路便都是这般用脚步丈量而来的，倒也并不觉得辛苦，不过小白狐儿比往日走得有些慢，而一个多时辰之后，她对我说道：“哥哥，那小孩儿还跟在我们后面呢。”

身后有没有人跟着，我当然知道，不过却硬着心思不理睬，想着走到那孩子意志崩溃为止，然而当我在转弯的时候，用余光瞥了一眼，却发现那孩子咬着牙，就是没有放弃，我瞧了小白狐儿一眼，笑着说道：“怎么，你想带着他？”

小白狐儿点头说道：“这孩子怪可怜的，咱们不如带着呗——反正跟着你这一路走着，说句实话，怪无聊的，还不如拿他来操练操练，逗个乐子……”

她的话说得我满脑子的黑线，原来她之所以如此，却是起了这么一个心思。

我摇头苦笑，没有再理她，而是继续走着，从中午一直走到了黄昏，我们来到了一条河边，那银亮色的河流蜿蜒向东，远山之上的晚霞像金子一般铺撒河面，波光粼粼，寒冷的大地在这一刻变得温暖无

比，我停歇了下来，从随身的袋子里面摸出李老板给买的馒头，递了两个给小白狐儿，接着握一个在手上，用那掌心雷的雷意微微一击，这冷馒头立刻有了一丝热意，接着一点儿、一点儿的嚼进了肚子里。

我吃得无比细致，不留一点儿残渣洒落在地，每一口嚼多少下，这些心中都有着一一定的规矩，吃了半个，我伸手掬了捧冷冰的河水喝下，再继续地嚼过着。

这是修行的一种手段，让自己的身体接受苦旅，从而让自己的精神得到升华。

我吃着馒头，而小白狐儿则朝着后面走了过去，找到了步履蹒跚的董仲明，递了一个馒头给他，说道：“喏，饿了吧，这个给你。”

那少年倒也不客气，接过来就啃，连吃了好几口，这才嘴甜地说道：“谢谢小姐姐，小姐姐你叫什么名字？”

小白狐儿拂去额头的一丝乱发，讶异地问道：“啊，你问我名字干嘛？”

少年回答道：“滴水之恩，必当涌泉相报，小姐姐你把你的名字告诉我，我以后一定铭记在心，白天给你祈一百遍福，中午给你祈一百遍福，晚上又祈祷一百遍……”

他说得认真，小白狐儿却是噗嗤一笑，十分受用地说道：“屁大点儿的孩子，懂得可真不少，我问你，你干嘛一定要跟着我们？”

少年指着我说道：“我想跟他学本事。”

“学什么样的本事？”

“学能够行侠仗义、不受人欺负的本事，这样的话，我以后就能够自由自在地活在这个世界上。”

“那样的本事，我也会啊，不如我教你咯？”

“不行，不行！”那少年拨浪鼓儿一般的摇头，说道：“他的本事好大，能够跟我死去的奶奶讲话，我要跟他学……”

被这么大一点儿的小孩儿瞧不起，这让小白狐儿很生气，她站了起来，一个脚步，就朝着那小河的中间冲去，但见这小妮子踏着河面的波光，几起几落，便飞跃到了对岸去，接着又快速折了回来，骄傲地对着目瞪口呆的董仲明说道：“看看，我这本事，够不够你学？”

少年沉默了很久，这才郑重其事地说道：“不行，我还是要跟他学。”

“为什么？”

“我奶奶跟我说过，做人要专一……”

董仲明将得意洋洋的小白狐儿气得半死，而我听着这俩小孩儿斗嘴，却忍不住笑了笑。这是我最近这段日子以来第一次发自内心的笑，事实上，兄弟和战友的离开，以及那十八劫一直都折磨着我，让我心情郁结，总觉得自己就是一个祸星，稍不注意，便会害死别人，即便这些日子以来，我走马观花地游历，却一直都难以解脱那种痛苦，而此时此刻，终于感觉到了一丝阳光的温暖。

这世间，其实还是有着很多美好的事情，我们不能一直停留在过去，暂时的放下并不代表着我们的忘却，而是另外一种纪念而已。

想必努尔、张大明白和我的那些兄弟们，未必会希望看到颓废、一蹶不振的我。

想到了这里，我不再板着脸，而是回过头，将与董仲明聊天的小白狐儿叫了过来，待她走到我跟前，我低声说道：“尾巴妞，你原路折回，去董家村探一下这个儿子的底细和风评，我在卧龙岗等你……”

小白狐儿惊喜地说道：“哥哥，你是答应了？”

我摇头说道：“没有，不过我得确认一下他到底是不是在骗我……”

小白狐儿欣喜地领命离去，而那少年犹豫了片刻，还是没有随着她一起离开。我吃过了馒头，稍事休息，然后继续赶路，一直走到了夜里十一点，方才来到了卧龙岗武侯祠，遥望着那青石楼牌，我也不进去，直接在了一个地方，席地而坐，闭目不语。

董仲明一路跟随，不敢与我搭话，小心翼翼地在不远处找了一个地方，然后也坐着，然而这一路上十分辛苦，他没坐一会儿，人便趴到在地，接着微微鼾声响起。

一夜无语，凌晨时分，小白狐儿赶到了武侯祠前，告诉我这孩子讲的话并无出入，董老二确实只是他的远方堂叔，对他也并不好。

我站起身来，看着夜里受冻，蜷缩成一团的董仲明，思量了好久，不知道如何决定。

第十六章 武侯祠中偶遇

这一天，尽管有意的控制了速度，但我们终究还是走了五十多里地，这点路程对于身上有着修为的我和小白狐儿来说，不过只是散步而已，然而对于一个十岁的小男孩来说，却绝对是一件值得考验的事情，倘若是没有足够的毅力和勇气，估计半路就趴窝喊哭了，然而这董仲明不但没有讲半句苦，反而是小心翼翼地跟着，生怕触怒了我的心意，更多的时间选择了沉默。

看到他，我不由得想起了二十年前的自己，当年在麻栗山后面的山林之中，我碰见了改变自己一生命运的人，当初的他，心情是不是也如现在的我一般呢？

看到眼前的董仲明，我便不由自主地想到了当初的我自己，此时此刻，正如彼时彼刻，只不过这身份却已然陡转了。

当初李道子倘若只是给我驱除了身上邪灵，而并不收留我在五姑娘山上度过三年时光，那么此刻的我，是不是也跟龙根子、王狗子他们一般，要么就在家中蹉跎度日，要么就在城里面的工地上面挥洒汗水呢？

我这般想着，心中不由得一软，觉得不管怎么样，他能够遇上我，并且有着这般的坚持和意志，那便也是一种缘分，既然小白狐儿开了口，我便留下他吧。

当年人度我，如今我度人，一饮一啄，如此便是天注定。

我叹了一口气，然后走到董仲明的跟前，将他给摇醒了，瞧见睡眼朦胧的他，温和地说道：“孩子，苦么？”

整日奔走劳碌，风餐露宿，对于一个刚满十岁的少年来说，怎能不苦，然而在董老二这般家庭成长起来的董仲明却坚定地摇了摇头，高声说道：“不苦。”

我又问道：“累么？”

“累！”

先前的不苦，是意志坚定，能够熬得下去，而此刻的累，则是身体的自然反应，他倒也诚实，没有为了讨我欢心而故意说谎话。

他这样的回答颇合我的心意，我看了一眼小白狐儿，在她期待的目光之中，我回头对这少年说道：“你跟着我走，我也不拦你，而且还

会教你一些本事，不过这并不代表我就会收你为徒。我的师门，对于传承十分讲究，在没有得到同意之前，我不能收徒——所以，这一路上，每天都如昨日一般辛苦，而且还会越来越辛苦，又会有无数艰辛和危险，这你还愿意么？”

少年晓得此刻的谈话即将影响到自己的一生，也颇为紧张，抿了抿嘴唇，然后郑重其事地点头说道：“我愿！”

我点了点头，然后对着小白狐儿说道：“既然是你提议的，那这娃儿就由你照顾吧。”

有了新的玩物，小白狐儿自然是欢欣雀跃，露出了狡猾的笑容来，阴测测地对少年说道：“放心，我会好好照顾他的，一定会让他终生难忘！”

小白狐儿说到“照顾”的时候，语气格外加重了一番，我微微一笑，也不多言，果然没一会儿，她便开始教董仲明蹲马步，迎接蓬勃而起的朝阳，我束手而立，望着远处武侯祠的三重牌楼，以及数百间的殿宇房舍，瞧见这建筑布局严谨，疏密相宜，殿堂雄严，亭台壮观。

当年的武侯诸葛，躬耕于南阳卧龙岗，著名的“刘备三顾茅庐”，便是出自于此，书上得来终觉浅，如此一看，追忆千年前三分天下的雄韬武略，着实有些感慨。

连千多年前的诸葛孔明，不但是位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而且还是一名擅长机关术和法家的修行者，传承下来的武侯八卦阵，乃许多精修阵法的修行者入门必读之术，不过修行者只度自己，终究不能拯救天下百姓的孤苦，他才义无反顾地出山辅佐，只可惜那天下大势，谁也无法阻挡，殚精竭虑，终究不过病逝五丈原，让人扼腕称叹。

我远远地望着这后人所建的武侯祠，心思不由得追忆到了千年之前，而旁边的小白狐儿则对这董仲明颇感兴趣，一边教他练马步，吸气吐纳，一边跟他聊起了天来，然而那少年但凡有所分神，她便是一脚踹去，毫不留情，颇有些严师风范。

据说每一个人的心中，都有一种“好为人师”的倾向，喜欢在别人的笨拙和恭谨之中，找寻到某种快感，我感觉小白狐儿此刻，应该还是蛮享受的。

这两人聊天，谈到了称呼，小白狐儿让董仲明叫她“尹悦姐”，叫我“陈老大”，这称呼却是特勤一组惯用的叫法，我听到，晓得小白狐儿嘴上虽然不说，但是对于那段叱咤风云的过往，以及那些鲜活可爱的战友，还是蛮在意的，而当谈到自己的外号时，董仲明却告诉了我们一

个奇怪的称呼，那就是别人都叫他“床单”。

这小名可叫我忍俊不禁，仔细一问，方才得知董仲明被过继到董老二家的时候，是披着他爹给他新做的一张床单来的，那床单跟一箱子书，是他爹留给他唯一的记忆，后来他没事老喜欢披着，别人笑他，便叫他“小床单”，结果这名字一路叫下来，倒也习惯了。

听到他这般缓缓说来，我的心中难免一阵酸楚，失去朋友和亲人的痛苦，我们都经过，只是不知道一个四五岁的孩童，在失去了挚爱和崇敬的父亲，以及遭遇母亲的抛弃之后，那些个日日夜夜，他是怎么度过的？

“床单”，我和小白狐儿嘴上叫着，眼睛里面的目光，不由变得柔和了许多。

小白狐儿教了床单董仲明一上午的基本吐纳，而我则在旁边默不作声地打坐，一直到日头正当头，我才买票进了武侯祠，以作瞻仰。其实可看的东西并不算多，当年的遗迹早已随风而去，此刻的建筑和殿宇，都不过是后人瞻仰所建，我在正殿给武侯上了一炷香，不管如何，路过便拜一拜，也算是表达一下敬意。

烧完香，我准备离去，然而这时旁边有一个黄衣男子走上前来，对我深深一躬道：“阁下可是茅山高足、黑手双城陈志程？”

这男人四十来岁，留着两撇庄严的胡子，穿着跟祠内的工作人员一般，目光精湛，一看便晓得是修行中人，我有些奇怪，不知道自己竟然这般有名，随便走在一地方，竟然还有陌生人过来跟我打招呼，于是回身说道：“正是，我们认识？”

那人脸上立刻堆出了满满的笑容，扬声说道：“您这样的大人物，当然不认识我了，不过我倒是经常听我们家少爷谈过您的，如今一见，果然名不虚传啊！”

我诧异道：“你家少爷？”

这男人正式见礼道：“陈道长，在下荆门黄家门前行走孙敬逸，也是这武侯祠的管事，我家少爷便是与你一起在朝中共事的黄养神，我与他关系不错，总是听他谈及过你，说谈及当世之间的年轻豪杰，总也绕不过您，一直想要瞻仰一番，今日方才得见，情不自禁，还请见谅。”

他自报山门，讲得又客套，我不得不应付一番，自谦几句之后，有些疑问地说道：“这武侯祠，是你荆门黄家开的？”

孙敬逸摇头说道：“那能够呢，武侯祠是国家的，不过我荆门黄

家的祖上，是传承自沔南名士黄承彦，而孔明先生乃黄家女婿，也算是黄门先祖，我就被派过来给先祖守灵，也算是一种职责。”

听他这般解释，我也才明了一二，装作恍然大悟的模样，连着点头称赞，说他们黄家倒也不忘祖，着实是个好传统。

嘴上这般说，我却有些嗤之以鼻，荆门黄家这般牵强附会地攀扯亲戚，人诸葛亮不知道乐意不？

不过由此也能够瞧出那荆门黄家的势力之大，竟然能够延伸到此间来，而这孙敬逸并不姓黄，却以荆门黄家的门下走狗为荣，倒也显出了一代门阀的气象来。

如此寒暄一阵，孙敬逸邀我去内间用些素斋，以作招待，我本来并不愿意，不过一来也正是饭点，二来我与黄养神抛出竞争的立场之外，关系还算是不错，多少也得给些面子，于是便应了，带着小白狐儿和董仲明前往，不免又多作了一番介绍。

祠中餐厅自有雅间，做的是全素斋，一席桌面鸡鸭鱼肉全都有，不过都是些香菇面筋、豆腐萝卜做的，神形相似而已，不过我素来对这种表面功夫并不喜欢，素便是素，有何必欺骗自己的视觉，所以这一席饭吃得没滋没味的，接下来的饭后品茶，也只是随便聊了一些事儿，谈及了当今行内第一世家的威风，那孙敬逸有不免有些得意，多夸了两句嘴，听得我直犯恶心。

一番交往下来，孙敬逸给我的感觉是本事不错，但心机不足，略微有些虚荣轻浮，被派来守陵也是应有之事。

谈话到了一半，有人过来与他耳语，接着孙敬逸与我告罪，说有事得去忙，我便顺势起身告辞，刚刚离开这院落，突然听到小白狐儿对我说道：“哥哥，你看那个老头，好有气势啊，感觉很厉害哦？”

第十七章 河沟旁边出手

小白狐儿乃洪荒异种，天生自视过高，能够入得她法眼的，自然都是不错的高手，经历过了刚才孙敬逸的结交之后，我便也晓得处处都是江湖的道理，当下也是顺着她指的地方瞧去，却发现那儿空空如也，除了一面墙，啥都没有。我以为是小白狐儿耍我，当下也是拧了一下她滑嫩的脸蛋，故作恶声地说道：“敢骗我，你胆子可是越来越大了！”

我和小白狐儿常常开玩笑，也习惯了，然而此刻的她却并不承认，而是坚持说道：“真的是一个很有气势的青衣老头，佝偻瘦小，面无表情，看过去的时候好像是虚影一样，这样的家伙，只怕是很厉害的角色呢。”

我打哈哈笑道：“好了，真的很厉害呢，行了，这武侯祠也逛过了，香也烧过了，咱们走吧，离开这里。”

小白狐儿见我不相信，顿时就气哼哼地说道：“我去找给你看。”

她说完这话，便朝着前面的转角追去，她走得破快，眼看着人就不见了影子，我感觉追了过去，结果过了转角，却瞧见刚才说有急事的孙敬逸正背着手在那儿呢，小白狐儿在跟他说着什么，不过他直摇头，我走上前去，却听到小白狐儿冲着他说道：“我哥哥来了，你跟他讲一下，刚才这里是不是有一个青衣老头走过去？”

孙敬逸一脸茫然地说道：“什么青衣老头，我刚才一直都在这里啊，什么也没有瞧见呢？”

他说得很真实，看样子不似作假，小白狐儿又急又气，那小姑娘的暴脾气刚要发作，我赶紧将她给拦了下来，然后笑着对孙敬逸说道：“老孙，小孩子耍脾气，你别介意啊，我这就带她离开。”

孙敬逸宽和地笑着摆手说道：“没事的，我刚才只是去交代一下冬祭的相关事宜，现在忙完了，你们若有兴致，我带大家游览一下武侯祠，亲自给你们讲解吧？”

我摇头说不用，我们这就离开了，不劳烦。

我扯着小白狐儿离开这儿，出了门口，小白狐儿气呼呼地对我说道：“哥哥，你也觉得我刚才在撒谎么？”

这小妮子别的一点儿都不在乎，就关心一个信任的问题，我摸着她的头发微笑，然后说道：“先前呢，我自然是认为你在跟我开玩笑，不过后来孙敬逸矢口否认说没有的时候，我便晓得你刚才所说的应该并不会假，之所以刚才不让你说话，是因为我晓得孙敬逸并不想让我们知道那个人曾经出现在这里，又或者说他们之间有一些不为外人所知的东西，所以才会这样说起。”

小白狐儿刚才还满腹的怨气，这会儿听到了我的话语，顿时就舒服了很多，问我说道：“哥哥，那他为什么要撒谎呢？”

我看了一眼旁边茫然不知的董仲明，然后对她说道：“为什么要撒谎，我刚才已经分析原因了，至于那个青衣老者是谁，有可能是黄家宗族过来的长老，也有可能是孙敬逸结交的高手，当然，也有可能.....”

我一开始并没有往着深处想，然而这话儿都快要说出口来的时候，却被我刚才的那个猜想给惊到了。

实力和气势，能够让小白狐儿看一眼就有种难以忘怀的人物，在黄家，有三个，一个是当代的黄家家主，也就是黄养神的爹，此人最是神秘，基本上没有什么消息能够外泄而出；再有一个，则是身处大内，民顾委的大人物黄天望，这人我认识，自然可以排除；而最后一个，则是.....据说取代了舔菊右使聂武、成为现任邪灵右使的黄公望。

荆门黄家之所有能够有今天的名声，靠的就是黑白两道路子都通，这白道自然是坐镇朝中、被誉为大内第一高手的黄天望，而黑道，则就是这位右使大人。

倘若真的是这个人，孙敬逸自然不会将其人的底细告知我们。

我将自己的猜测讲给了小白狐儿听，她立刻变得兴奋起来，对我说道：“哥哥，右使唉，好大的官儿，你说我们要是把他给抓住了，送到宗教局去，那得是多大的功劳啊？”

这小妮子一副财迷心窍的模样，然而我却只有报以苦笑，对她说道：“你晓得邪灵右使在江湖中的地位有多高么？你知道那位传说中的黄门三杰之一到底有多厉害么？那样的人物，说不定随便伸出一根大拇指，就能够将我们给碾碎了。别到时候人没有抓到，反而弄得一身骚，而且还有生命之危，要真的如此，我们还不如错过算了。”

小白狐儿瞧见我这般说，小心翼翼地问道：“哥哥，你的意思是说，不管他了，他走他的阳关道，我们走我们的独木桥？”

我摇了摇头，冷冷笑道：“按理说这事儿咱管不了，也管不起，不过你努尔哥哥、大明白哥哥还有其余三位张哥哥的在天之灵可都在上面瞧着我们呢。这时候认怂，只怕百年之后，我们下去了，还真的有点不好面对别人——这样吧，你带着床单到一个安全的地方先搁下，而我在这里监视着，只要发现那个人，我就尾随而去，将人和落脚点都查清楚，到时候再行商量。”

经过黄河入海口的那河滩一战，我与邪灵教早已是有着不同戴天之仇了，这路上遇到有可能是邪灵高层的右使，我又如何能够什么都不做，便将其放过呢？

我这边吩咐着，旁边的小仲明倒是明白了，直接举手说道：“你们只管去便是了，放心，我会自己照顾好我自己的。”

这小孩儿倒也是机灵，我跟他说起路上经过的一庄子，让他在那儿等着我们，董仲明点头表示明白，于是我们三人便出了武侯祠，刚刚走过前面的树林子，便分道扬镳，我在东门，小白狐儿在西门，这是出入其中的必经之路，至于那小屁孩儿，当真也是听话，拜托过我们不要丢下他一个人之后，便往回路走去。

董仲明这一点我挺喜欢，那就是懂得分寸，知道不麻烦别人，也难为他这么小的年纪，倒是有这么多的见识。

估计也是在董老二家学会的察言观色，不过着实是一份不错的素质。

我们离开武侯祠的时候差不多是下午三点多钟，而后我便在暗处蹲守，一直观察着这祠内进进出出的人，不知不觉就到了晚上，不过却并没有瞧见一个如小白狐儿描述的那样一位，着实有些郁闷。

不过我这些年来，别的本事没有炼成多少，但是养气的功夫倒是颇有长进，此刻却也不急，缓慢等着，只当做是一场修行而已。

时间继续离去，到了夜幕初上的时候，天空突然下去了冷雨，我瞧见孙敬逸送着一个戴着斗笠的人走出了来，浑身顿时就是一阵机灵，放目过去，却瞧见那人的脸容基本上都被斗笠给遮住了，不过瞧他的体型，倒是蛮符合小白狐儿刚才所说的话儿——不过那衣服却跟孙敬逸身上穿的一般，却并不是什么青衣。

天色有些黑，而那人又习惯于藏匿身形，所以显得十分神秘，当瞧见他披着蓑衣，戴着斗笠，朝着前方的小树林离去的时候，我下意识地看了小白狐儿看守的西门，犹豫了几秒钟，不过最终还是没有知会她，而是直接跟着这个蓑衣人的身后离开。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晓得倘若此人真的就是邪灵右使黄公望，而我又稍有闪失给他发现了，恐怕是凶多吉少，还不如不让她知道的好。

这般想着，我便一个人跟辍在那蓑衣人的身后，两人隔得遥远，一前一后，朝着城区走去。

大概走了十分钟，我突然发现前面的蓑衣人似乎发现了什么，脚步开始加快了，当下也是奋力急追，然而那人远走越快，总觉好像整个人如同一道魅影一般，我心中一阵疙瘩，晓得自己很有可能被发现了，于是再也不藏匿身形，而是朝着前面猛跑而去。

这时我旁边有一条河沟，就在我准备加速的时候，那河沟里面突然一阵异动，紧接着我发现自己突然跑不动了，低头一看，却发现不知道什么时候起，我脚下的地面上突然出现了七八只泥手，将我给死死缠住，不让我再次前行。

什么鬼玩意？

我心中一惊，当下也是猛然一跺脚，却发现这东西力量十分大，根本就没办法挣脱，我晓得此番算是遇到了高手，当下也是将身上背负着的饮血寒光剑给猛然拔出来，一剑朝着地上的那泥手切去。

仿佛热刀划牛油，这增加到十数只的泥手全部都被我轻松切断，然而我的心情并没有因此而愉快起来，因为我发现身前后鬼影重重，超过五十多头的恶灵骤然之间将我四周的空间给填满，无数的泥手从我脚下的土地伸出来，而前面的那斗笠人也折了回来，将头上斗笠取下，朝着我这边甩了过来。

他这一甩，却是对周围鬼灵下了攻击的指令，一时间无数呼啸之声传入了我的耳朵里，宛如血狱浮生。

第十八章 林边还有恶斗

来人气势汹汹，一招鬼魄齐出，便将我给陷入了万劫不复之绝境，这样的态度着实让我有些怒火中烧，这般不明不白的下狠手，就算你是那传说中的邪灵右使，老子也咬着牙，跟你交一回手。

如此决定，我当即一个箭步踏出，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冲天而起，一剑便将那斗笠给从中斩破，接着在落地的一瞬间，我将手中长剑抡起了十几个大旋风，不停地飞旋，将着周围汹涌而上的凶恶鬼灵给全数避开了去。敌人凶，我这手段倒也一般狠厉，倘若不是这些鬼灵颇为机敏，匆忙逃开，说不定那炼制许久的鬼灵便已然被我这长剑给直接泯灭了去。

因为那长剑之上，却是已经被我灌足了满满的雷意——雷乃九天之上，至阳至刚之物，鬼魄这般的阴灵之体，但凡沾染上一点，就像是那火花掉进了汽油桶，可没有什么留守的痕迹。

我这手段一出来，朝着我下手的那人却是“咦”了一声，紧接着快步走到我的跟前来，朝着举剑向他劈去的我大声喊道：“陈志程？”

这声音颇为熟悉，我的剑在半空中陡然一滞，而我也露出了难以置信的面容来，惊声喊道：“梅师叔？”

这两方一照面，没想到竟然都是熟人，原来这个穿着蓑衣、戴着斗笠的神秘人，却是徐淡定的师父，也就是我茅山十大长老之中的梅浪梅长老。

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当即我也是将剑给收了起来，肃然作礼道：“梅师叔，刚才没想到居然是你，出手多有得罪，还请见谅。”

梅长老也颇为惊讶：“我刚才还在想到底是谁在后面一直跟着我呢，本以为是仇家，下手难免重了点，没想到竟然是你——好小子，多年未见，你的身手竟然这般厉害的，再过两年，师叔都只能给你垫脚了呢。”

他说着话，双手一抓，重重鬼影以及诸般泥手皆消散一空，风轻云淡，仿佛一切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他笑容满满，然而我却不晓得这里面到底蕴含着几层意思，只是嘿嘿笑了两声，谦虚地说道：“梅师叔您过谦了，志程终究不过是晚辈，哪里能够跟您相提并论？不应该，真不应该……”

梅长老瞧见我一副谦逊模样，拍了拍我的肩膀，摇头笑道：“长江后浪推前浪，前浪死在沙滩上，这是自古以来的道理，你不必惶恐。好了，我这当师叔的也不逗你，你讲讲吧，刚才为什么一路尾随我而来，弄得我怪紧张的？”

我低头看了一下坑坑洼洼的地面，不动声色地瞥了一下嘴——我这师叔刚才的反应倒不是紧张，实在是有些过激了，也就是我，倘若别人，来不及防备，说不定当时就给那手段给弄死了。身为茅山长老，在山外面的一言一行都代表着茅山的形象，出手如此这般的不顾后果，着实是有些不妥当。

不过这话儿我也就腹诽而已，可不敢当着梅长老的面说，只是将先前的猜测讲出来，说怀疑这武侯祠之中有那邪灵教右使的踪迹，于是就在此蹲守了一下，却没想到误会了自家人。

听到我的话语，梅长老脸上看不出太多的表情，不动声色地问我道：“哦，志程，你这是在执行宗教局的任务么？”

我摇头苦笑道：“哪儿呢，我现在已经卸任了，平头百姓一个……”

梅长老这几年在外面游历，停留在茅山宗的时间并不多，所以很多事情并不是很清楚，我当下也是将最近的许多变故都讲给他听，当得知张大明白离奇失踪之后，他不由得摇头长叹道：“大明白这孩子，又聪明又好玩儿，可是老茅的心头肉，现如今不明不白地没了，那老东西不知道得有多难过呢……”

这话儿说得我一阵难过，不过他的语气陡转，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其实这也不一定是坏事，长年久居朝中，容易耽搁修行，既然脱离了，那天下之大，倒也可以任意行走——你接下来有什么打算？”

不知道是不是错觉，我总感觉他有些如释重负的感觉，当下也是将自己准备游历天下的打算给他提及，梅长老颇为遗憾地说道：“本来可以与你相伴一程的，不过前几日你师父传信给我，让我返回宗门之中，所以倒也不能如愿，不过你若是有什么书信或者东西需要带回山去的，可以让我代为转交。”

我说这自然是好，不过我在武侯祠那边还有一个朋友，能不能告诉我一个地址，我找到她过后，再过来叨扰。

梅长老说这自然没有问题，当下也是将自己在南阳暂住的地址给我留下，然后与我告别。

我看着梅长老这地址，是南阳市内一处档次颇高的酒店，心中不由得一愣，我本以为梅长老这些年来游历天下，自然是与我一般，在山林乡野之中风餐露宿，修行意志，却不料衣食住行的标准这般的高，也不知道他这钱是怎么挣来的。

不过这也不过是一念而过而已，一来我无权干预门中长老的权力，二来各人有各人修行的法子，条条大路通罗马，未必要每个人都如同苦行僧一般，当下也是不做计较，与梅长老辞别之后，我转头往回走，又重新回到了武侯祠，来到了西门方向，然而这儿并没有瞧见小白狐儿的身影，我围着这偌大的建筑转了两圈，却依旧没有瞧见她的踪迹，心中不由得担心起来。

此刻的小白狐儿不见，有好几种可能，一是见不到我，找我去，另外一种就是发现了可疑的人，便一路跟了上去，再有最后一种，那就是她已然被……

难道她下午瞧见的那人并非是我梅浪师叔，而真的就是邪灵教的右使？

所谓“关心则乱”，我难免有些心慌，不过见惯了这么多的风浪，此刻的我心性较之于以前，多少也更加坚毅了一些，当下也是定下心神来，重新回到西门，然后沿路搜寻，终于在一处塌落的砖墙便发现了几滴血迹，我用力闻了闻，有小白狐儿那种明媚阳光的气息，当下也是循着踪迹，一路朝着左侧找了过去。

我找了一段路，来到了一处林子里，瞧见这儿曾经发生过一场打斗，凌乱的现场里，那碗大的松木给一脚踢断，显然这是一场高手之间的较量。

这场面越是激烈，我心中的担忧越是沉重，当下也是面沉如水，继续追踪，深入林中半里多地，我骤然停下了脚步来，侧耳倾听，右边的方向似乎传来了打斗和喧闹的声音，我皱起了眉头来，在听到了一声熟悉的娇喝之后，当下也是不再犹豫，一个箭步飞走，朝着那个方向冲了过去。

我脚步飞快，很快就达到了那场中，但见小白狐儿在与一个穿着貂绒袍子的女子正在激烈地打斗着。那女子年纪约莫双十年华，青春正盛，无论是容貌还是气质，都是一品美色，不过脸色却颇为冰冷，让人觉得有些疏离。她与小白狐儿两人你来我往，斗得十分激烈，但是我仔细一观察，却能够瞧得出来，那貂绒女子的手段，可比小白狐儿高出不止一线。

事实上，场面上貂绒女子明显要比小白狐儿要高明出许多。

这情况让我惊讶，要晓得小白狐儿这可是洪荒异种，自有顿悟的一套修行手段，此时已然修炼出了四尾之力，瞬间的爆发性恐怖无比，连我都有些难以招架，很难想象她为何能够弄得小白狐儿这般窘迫。

前有那位能从天下高手眼皮子底下盗剑逃离的黑衣少女洛飞雨，后有这将小白狐儿给压制得死死的貂绒女子，天下间隐藏着的高手何其多也，当真是让人不敢小视，我瞧见小白狐儿手握着银箫，不断抵挡，却是有些吃不消那女子一双素手进攻，当下也是一跃而出，拦在了两人中间，大声喊道：“有话好好说，不要再打了！”

那貂绒女子颇为凶悍，见我插入场中，当即朝着我一套攻势碾来，我空手接下，感觉宛如千钧之力，陡然压下，不过我有深渊三法，临仙遣策，倒也不惧这个，三两下便将她给逼了回去，瞧见她终于停住了手，当下也是颇有些怨气地说道：“有什么话，不能好好说么？”

那女子指着小白狐儿手中的银箫，气势汹汹地说道：“那是我娘的东西，我找她要回来，她不给——既然不给，那我就自己拿回来咯……”

她话儿还没有说完，小白狐儿便气呼呼地对我说道：“哥哥，也不知道是从哪儿冒出来的野姑娘，上来就要拿你送给我的银箫，我当然不肯给，还想跟她好好说话呢，结果她就仗着自己有些手段，直接动起了手来——你这个臭女人，你说是你娘的，它就是你娘的咯，有什么证据，你叫它一声，它会听么？”

第十九章 相约博格达峰

小白狐儿瞧见有我过来了，胆气也壮了一些，她先前被那穿着貂绒的冰山女子给压得颇为凄惨，此刻却也是理直气壮，无所畏惧，说出来的话语里，也多有调侃之意。我晓得小白狐儿自小的性格也颇为机灵古怪，在我的面前还知道收敛，但是从不肯吃亏，今天这莫名其妙的一顿拼斗，也有些来了火气，知道她定不会放过那个冰山女子。

然而她这话儿也太有挑衅的意味了，那银箫虽非死物，但属于无主之法器，小白狐儿这些天来的温养，使得更加亲近尾巴妞一点，那冰山女子如何能够拿出什么证据来呢，当下也是一咬牙，恶狠狠地说道：“你这意思，是不给对吧？”

我瞧见好不容易被我分开的两人，此刻又有要凑到一起来撕扯的架势，赶忙将小白狐儿给拦在了我的身后，然后朝着那女子拱手说道：“这位姑娘，我妹妹手上这银箫，是我当日从一位叫做程杨的大学教授手中所得，本来就是无主之物，谈不上谁是谁的，这么久以来辗转漂泊，已经没有了线索，不知道它对姑娘到底有何特别的意义，如果可以，我们坐下来一起商量，再从长计议，你看如何？”

那冰山女子冷冷看了我一眼，然后轻蔑地说道：“谁要跟你坐下一起聊聊，你是不是看上了本姑娘的美貌，想要追我？”

呃……

这冰山女子的一句话，让我完全都不知道如何接下去，也不知道天下间怎么会有这般自恋的女子，我正正经经地跟她谈事儿，便给我扯到男女之间的事儿上去——说句实话，这女子长得也算是不错，然而世间美丽的女子无数，我未必会有心情去追上一番；其次这冰山女子美则美矣，然而脾气秉性都难以让人感觉到舒服，一张冷得跟冰一般的脸，看着就不亲切……

最后，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饮，既然我与小颜师妹情投意合，彼此心属，那么我又何必对世间其余的女子再有纠葛？

我被那女子的话语雷得说不出话来，而这时牙尖嘴利的小白狐儿却立刻顶上去说了：“泡你？拜托你撒泡尿照照自己呢，长得那一个寒冰模样，哪个男人会看上你呢？跟你说吧，我哥哥可是有一个很爱、很爱的美人儿在等着他呢，他的女朋友要比你美上一千倍、一万倍，所以拜托你不要自作多情了，这世上怎么可能有人对你动心？”

我刚才脑子疙瘩一打结，没有回过神来，然而此刻听到小白狐儿的这一番话，顿时就知道坏了。

事实上，先前那银箫之事，我们还可以坐下来谈一谈，但是小白狐儿此刻说的话太过于刻薄，完全否认了人家姑娘最在意的容貌，做人做事，要晓得一点，“打人不打脸、揭人不揭短”，全盘否定别人最在意的东西，这事儿可就有点儿大了，根本就是不死不休的节奏，一点儿回旋的余地都没有留下了。

果然，那冰山女子杏眼一瞪，嘴唇轻轻一咧，露出了一排整齐洁白的贝齿来，鼾声说道：“你这小狐媚子，如此辱我，看我不撕了你这张嘴！”

她这狠话儿一撂下，立刻箭步飞奔而来，从怀里飞出了一道银光，犀利无比，宛若璀璨星空之上的一道流星划过。

我心生警兆，将小白狐儿往后推了一把，大声喊道：“小心！”

小白狐儿被我推到了一旁去，刚好闪过了这道银光，让过之后，我陡然生出了右掌，朝着那银光猛然一拍，试图将其逼开了去，结果那银光陡然一转，却是朝着我的脖子处抹了过来。

这银光森寒，让人感觉到透心冰凉，我当下也是一跃而起，再次避开了这一击，想着这冰山女子的手段当真是犀利无比，难怪小白狐儿刚才一直被她压着，难以扳回优势，我若是不尽上全力，只怕也得在这阴沟里面翻船，当下也是手往背上一摸，却是将那映雪寒光剑给拔了出来，挽了一个起手的剑花，将与银光相撞，与其较量一番。

叮、叮、叮……

金属的交击之声不绝于耳，我能够感受到剑尖传递过来的巨大压力，晓得这道银光想必也是一件犀利的法器，可随着人的心意而定，不敢怠慢，当下也是将长剑陡然扬起，剑势绵延，一剑凶过一剑，最后的一剑，我猛然斩道了那银光之下，发出了一声巨大的响声来，我浑身一震，感觉一阵如潮劲气从那银光之上传递而来，要不是我立刻运用起了深渊三法的土盾，只怕就要出丑了。

我这边将稳住脚步，而全神贯注地指挥银光与我拼斗的冰山女子则一个踉跄，向后退去，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显然也是有些不好受。

她的右手往前轻轻一挥，那银光往回陡转而去，最后落在了她的指间之上，我眯眼瞧去，却见那道让我所震撼的银光，却是一根剑型

的长簪子，凤尾剑身，尖端一点星芒乍现，颇为犀利，我下意识地问道：“飞剑？”

那冰山女子冷冷一笑，平静地说道：“飞剑算什么？我这凤尾银簪可是传承了四百多年的宫中之物，比你手上那把粗制滥造、又黑又粗的大剑，比那小狐媚子偷的白山银箫可要厉害多了。不过你的身手倒不错，我说她怎么一下子骄傲起来，原来有你这么一个哥哥在——那汉子，你一身魔功，又使得是道家的手段，可敢留下名来，让我天山神姬知晓一番？”

天山神姬，这个……是名号么？

世间能有如此身手的人，特别还这般年轻，想必都有着十分厉害的背景，尽管此人的脾气极为古怪，而且我们刚才又交恶一场，但是凡事都得以和为贵，人家都报上了名号，我也没有扭扭捏捏，直接将剑尖朝下，拱手说道：“在下陈志程，师出茅山宗门下，还敢请教……”

“哦，原来是茅山宗门下的弟子……”

那天山神姬毫不客气地打断了我的话语，然后朗声说道：“青山不见，绿水长流，姓陈的，我先前已经在那个一脸狐媚的小妖精身上种下了寒毒，每天子夜时分必回发作，痛不欲生，倘若一个月之内不能得治，便会浑身血液逆转，肌肤凝霜——到了那个时候，你背后那个蹦蹦跳跳的小姑娘，可就会变成一具冰雕玉琢的摆设了……”

什么？

我听到她的讲述，猛然回头瞧了一眼小白狐儿，瞧见她面无异色，连忙与她确认，这小妮子扭了扭头，轻声说道：“她放屁！”

得了小白狐儿的肯定回复，我心中依旧有些不安，朝着那女子拱手说道：“姑娘，有话好好说，我们……”

然而那天山神姬根本不理睬我的话语，继续说道：“你若是不想看到她变成这副模样，那就带着她手中的银箫，到天山祖峰博格达来换解药吧！”

这话儿说完，她不再多言，而是一扭腰，人便朝着身后的树林飘了过去，我箭步去追，大喊“姑娘等等”，却没想到那人的身影宛若鬼魅，根本就追之不及。我跑了一百多米，瞧见追之不及，因为担心小白狐儿，赶忙折回，瞧见她也匆匆赶了过来，当下也是焦急地抓住她的胳膊，大声问道：“尾巴妞，你没事吧，我看看？”

小白狐儿挽起袖子，让我抓着她的素腕把脉，浑不在意地说

道：“那个凶巴巴的小娘皮打不过你，故意说的大话，你还真相信了啊？”

我用气行于手，给她把了一下脉，发现脉息正常平缓，并无大碍，心中方才安宁了一些，揉了揉她额前的黑发，溺爱地轻声骂道：“你啊你，什么时候能够改一改自己那小姐脾气，跟人家好好说一下，事情哪里会变成这个样子。”

小白狐儿噘着嘴巴，满腹怨言地说道：“哥哥，你是不知道那小娘皮，一露面就凶巴巴的，恨不得上来就抢我的银箫——这银箫可是哥哥你送给我的，我哪里能够不明不白地就给人拿走，当然不肯了，结果她就直接开打了。对了，哥哥，你刚才干嘛去了？”

我将刚才遇到茅山梅长老的事儿讲给她听，小白狐儿皱着眉头说道：“那老不休，下这种黑手，一看就不是什么好东西……”

宗门长老，我也不便妄议，想起孤身一人的董仲明，便不在此久留，赶回了约定的村庄，瞧见那小孩儿躲在人家屋檐下，冻得直哆嗦，显得好可怜。我赶忙过去将他叫来，看到时间也晚了，便不再去叨扰梅长老，于是就在村子里找了一户人家借宿，房东十分热情，不但提供了晚饭，而且还烧了一大锅的热水，我让董仲明先洗过澡，然后想去找小白狐儿说起银箫之事，结果突然听到她房间里传来了痛苦而压抑的呻吟声。

听到这动静，我心中一惊，赶忙推门而入，但见床上的小白狐儿一脸苍白，嘴唇青紫，脸上竟然有冰霜凝结。

真中毒了！

第二十章 尹悦冷若冰霜

床上的小白狐儿蜷缩成一团，冻得直哆嗦，瞧见她裸露在外面的肌肤一片冰霜，我顿时就晓得不妙，箭步冲到床前，一把将她给抱了起来，发现小白狐儿意识模糊，整个人就像一大冰块儿一般，赶忙猛地掐了一下她的人中，被我刺激过后，小白狐儿终于睁开了眼睛，忍痛叫道：“哥哥……”

这一声话儿喊出，泪水就从眼角流了下来，还未等我去擦干，那眼泪就已经凝成了寒霜，我摇了摇她的身子，焦急地呼道：“尾巴妞，尾巴妞，你感觉怎么样了？”

小白狐儿用尽自己所有的力气搂着我的腰，无力地说道：“哥哥，我冷，好冷，感觉快要死了！”

我急忙安慰她道：“你别急，事情没有这么坏！”

说罢，我用右手的三指定位，先用中指按在高呈弓形斜按在同一水平，以指腹接触脉搏，仔细感受小白狐儿体内的动静，然而当我的劲气刚刚一接触，顿时被吓了一跳，但见小白狐儿的脉象凝而不急，浑身流动的精气血脉都停住了，给人的感觉就好像是一具死尸一般，不过小白狐儿此刻的心跳和呼吸都还有，自然不可能死去，所以我很快就找到了潜伏在她体内的罪魁祸首。

一滴冰寒至极的精元，在她心脏附近潜伏着，此刻阴气一重，便立刻激发出来，以脉冲的形式，一波一波地冲突，而当我的气息与其接触的时候，它便收回所有的寒力，然而这玩意太靠近心脏了，一旦集中，小白狐儿立刻就受不了了，双眼翻白，眼看着就要闭过气去。

瞧见她这般模样，我不敢在唐突，赶忙将劲气给收了回来，小白狐儿方才会好受一点，不过依然是寒霜挂脸，十分可怖。

“哥哥，我冷，抱紧我……”

小白狐儿小声地呢喃着，可怜巴巴的，让人听到就心酸，我晓得这种极度的痛苦，也不敢不管，当下也是将她给抱住，用自己的身体去温暖怀里的这冰块儿。此刻的小白狐儿虽是幼年，但却是十五六岁的人类少女模样，脸面狐媚俏丽，身材凸凹有致，正常人抱着自然能够感受得到，我也是，尽管我们如此熟悉，但是难免也有些尴尬。

如此持续了几分钟，小白狐儿依旧还是喊冷，我突然想到隔壁屋子里的董仲明还在洗澡，我们借宿农家的这对老夫妻给准备了很烫的

热水，说不定能够稍微缓解一番，当下也是将小白狐儿给抱了起来，朝着隔壁的屋子里冲去。

走到门口，我才发现董仲明那小孩儿居然门栓给插上了，叫了两声没应，也是着急，我一脚就踹到了那门上面，将门踢开之后，我瞧见董仲明光着身子，坐在木盆里面一脸诧异地望着我，有些惊慌失措，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我可不不管这机灵的小孩儿回想到哪儿去了，朝他喊道：“床单，你尹悦姐姐中了寒毒，我要用你这热水，先给我起来。”

董仲明赶忙捂着小鸡鸡，从木盆里面跳了出来，我也顾不得许多，直接将尹悦放进了热气腾腾的水盆里面去。

这水盆挺大的，倒也能够将身材并不算高挑的尹悦给装满，热水迅速地弥漫住了她的身躯。此时的小白狐儿穿着一件睡觉时的单衣，热水一浸，胴体却是若隐若现，不过寒毒当头，我倒也没有再避嫌，而是掬了两把水，往她冻得铁青的脸上浇去，那寒霜方才收敛了一些，我瞧见小白狐儿睁开眼睛来，紧张地说道：“怎么样，好点么？”

小白狐儿如此难过，却还是露出了一丝笑容来：“还好，不过没有你的怀抱温暖……”

都到这个时候了，她还跟我开玩笑，可见已然是有些适应这种寒劲了，我笑了笑，看着一脸痛苦的小白狐儿，心里面却像是滴了血一般的刺痛。

胖妞已然离我而去，倘若是小白狐儿再出一个三长两短，我可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是我害了她，我现在才回过神来，我送给小白狐儿的那银箫，固然是从金陵大学考古系的程杨教授手中夺来的，但是黑寡妇曾经跟我说过，这玩意是传闻天山神池宫出身的银姬之物，而那自称天山神姬的冰山女子，估计与那银姬有着很大的联系，甚至可能就是银箫主人的女儿。

想到这儿，我满腹难过，而这时仓惶换过衣服的董仲明走上前来，对我说道：“陈大哥，要不要加点热水？”

经过他的提醒，我低头一看，却见原本还热气腾腾的木盆，在小白狐儿进来之后，水温顿时就变低了很多，虽然还算热，但是小白狐儿却又开始抖了过来。

木盆旁边热水桶，足够两个人洗澡的分量，现在还有小半桶，我想了一下，从荷包里掏出了一百块钱，递给董仲明，然后告诉他

道：“我来添水，你去找房东爷爷和奶奶，让他们帮着生一下灶火，再烧两锅开水，然后把炉子给少一下。”

董仲明十分懂事，也不多问，赶紧去院子里叫人去了，而我则一瓢一瓢地给小白狐儿添水，让盆里面的水保持温度。

经过董仲明的招呼，我们借住的这农家老夫妇也起了床，手忙脚乱地生火烧水，我又将小白狐儿连盆带人端到了炉火边来，就这边走日如年地熬过了子时。

子时一过，一直迷迷糊糊的小白狐儿终于清醒过来，身上的寒劲也缓缓消退，她抿了抿被冻得发紫的嘴唇，满含歉意地对我说道：“哥哥，对不起，是我太大意了。”

我瞧见她此刻的状况有所好转，心中的焦急也稍微转退，摸了摸她的额头，虽然很冰，不过还算是正常了，这才长舒了一口气，问她说道：“到底怎么回事，我先前也有给你把过脉，并没有感觉到那一滴冰寒精元，你是什么时候着了她的道？”

小白狐儿回忆了一下，犹豫地对我说道：“可能是后面追逐的过程中，她喊了一句狠话，我便感觉身上一冷，有些刺痛，不过行气于身的时候，却发现并无大碍，所以就没有理会了，没想到那恶婆娘竟然如此狠毒，还能够用出这般的手段来……”

天下之大，无奇不有，世间林林总总的手段颇多，备不住会生出什么奇门之术来，我揉了揉她的脑袋，笑着说道：“不用懊悔了，事情既然如此，那就解决便是了，那天山神姬所要的，不过就是我送你的那根银簪而已，实在不行，就还给她，你要是喜欢，改天我们经过金陵的时候，找南南做一把——听说他继承了自己爷爷的手艺，有青出于蓝胜于蓝的架势呢。”

我故意说得轻松，而小白狐儿则苦着脸说道：“可问题是，我们去哪儿找女恶婆娘呢？难道真的要跑到什么天山祖峰博格达去么？”

我点头说道：“嗯，我刚才想了一下，那天山神姬可能是神秘的天山神池宫中人，既然她这么说了，我们照做便是。”

小白狐儿没有提出什么反对意见，问我何事出发，我站起身来，回到小白狐儿房中取来她的行李，让她换一身衣服穿上，接着又来到院子里，跟借宿给我们的这对农家老夫妇道谢，等到小白狐儿换过了衣服，我便带着她和董仲明连夜出发，赶到了市区梅长老下榻的酒店里。

深夜造访，梅长老并不是很热情，尽管是套间，但是我闻到他客厅中有一丝不属于男人的香水味儿，实在蹊跷。

不过我这次过来，是跟他求救的，所以也并不多想。

梅长老行走江湖数十年，见识自然要比我强上许多，此刻的我有些迷茫，所以还是想要过来找他请教一番。

听过了我的讲述，梅长老也是一头雾水，沉吟了一番，缓缓说道：“天山神姬，这名字倒是从来没有听人说起来过，但是银姬，我却听过这名字，好像在西域挺出名的，后来为情所困，被人出卖，在岷山被人围杀了去——这个人据说跟天山神池宫有一些联系，不过她出现的时间太短暂了，就像流星一般，一划而过，就不怎么留意了。”

我点头，听他继续讲：“至于这寒冰精元，我感觉好像跟失传的生死符有点相像，但是如你所说，这玩意太过于凶险了，除了下符之人，旁人很难解开。”

我问道：“连我师父也不能么？”

梅长老思考了一番，点头说道：“陶师兄学究天人，修为超脱，不过并不是什么都能够解决的，如果我猜的没错，估计他也没有办法帮你……”

听到梅长老的话语，我陷入了一阵沉默中，晓得这天山之行，我是必须要走一趟才可以了。

不过要去天山，我必须得解决一件事情才行，当下也是朝着梅长老深深一躬，然后郑重其事地说道：“梅长老，志程这边有一事相求，还请您一定得答应……”

梅长老一愣，然后举手说道：“你说？”

第二十一章 抵达边疆首府

梅长老面露疑色，而我则指着旁边的董仲明说道：“这孩子是我在南阳遇到的，身世可怜，人却颇为机警，是根好苗子，本想带着身边磨练，不过现在事情有些变故，我得去天山一趟，可能就不能带他了，可也不能就这样把他扔在这儿，这不是碰到梅师叔了么，就请你帮忙给我暂时带回山中留一段时间，等我回来。”

梅长老有些疑惑地说道：“志程，我没听过你能开堂授业啊，这事儿你跟你师父商量过没？”

我摇头说道：“我不是说收他为徒，只是暂且搁茅山那儿而已。您，或者是我们茅山宗其他有资格收徒的诸位长老，若是觉得他是那可造之材，那当然不错；如果没有，那我日后再帮他找一位师父，您觉得可以么？”

当下我也是将董仲明的出身和来历给他讲明，听得他一阵感慨，接着朝董仲明一招手，说道：“来，给我看看你的根骨如何。”

听到梅长老的召唤，董仲明下意识地看了我一眼，我连忙催促道：“你快过来，若是让我梅师叔看上了，你也算是飞上枝头变凤凰了，还犹豫什么？”

听到我的话，董仲明这才走到了跟前来，我感觉梅长老虽然面不改色，但是心中似乎有一些并不愉快，不知道是不是错觉。

走到跟前，梅长老让董仲明将上衣脱掉，接着将袖子一挽，开始给董仲明摸起了骨来。

这摸骨术乃中国五术之一，为相学的一种，它是从接触、抚摸一个人的头颅、手骨和身体骨架等等，判断一个人的个性、喜好、能力、专长、格局以及未来成就等等的一种学问，玄门之中所讲的灵根，以及根骨精奇，说的便是这事儿，它也叫做摸手光，熟悉之人能够摸出麒麟骨、狮骨、豹骨、鹿骨、熊骨、猫骨、鹏骨、鹰骨、雀骨、鲸骨、鱼骨、龟骨等诸般骨像，虽然世间变故颇多，但是就修行一事而言，却也有十之八九。

根骨精奇之人，事半功倍，而倘若天生毫无灵根者，就算是出身于顶级宗门或者世家之中，也只能做一个普通人。

便如同我师父的儿子陶一尘，便是如此情况。

似乎是给我面子，梅长老摸得很仔细，从头上到胯下，无一处放过，如此许久，突然那卧室里面推门走出了一个小姑娘来，气呼呼地冲我梅师叔骂道：“你这老不休，难怪刚才努力了这么久都办不成事儿，原来好这一口，老娘今天算是倒了血霉，不做你这单生意了，变态！”

说完话，她蹬着高跟鞋、拎着包包，满腹怨气地推门而出，弄得屋子里面的我们颇为尴尬，不知道如何是好。

沉默了几秒钟，梅长老让董仲明穿上衣服，然后去卫生间将手洗过之后，回到客厅，略微尴尬地搓手对我说道：“咳咳，志程，你知道的，师叔我平日里也修行一些双修之术，这个事情也是难免的，你是男人，应该懂的……”

我点头说道：“师叔不必介怀，我上清派茅山宗可以婚丧嫁娶，而师叔您也是为了修行，这都是应有之事，不必介怀。”

听到我如此明白事理，梅长老长舒一口气，点头说道：“难得志程你这么明白事理，我就放心了。师叔这也只是偶尔为之，无伤大雅，你日后回山，还请前往不要对别人提及。”

我点头，说这是自然，然后又问起董仲明之事，梅长老这才表明，说这孩子根骨一般，即便是修行，也不能成就多大的本事，他是没有想法收这么一个徒弟的，不过他可以帮我带回茅山宗去，至于其他的师兄弟有没有这收徒的想法呢，他也干涉不了，不过会尽量游说，帮忙推荐的。

得到了梅长老的答复，我当下也是放了心，瞧见这气氛也是颇为尴尬，便不再久留，向他告辞，说我此番估计要前往天山，还请他回山的时候，代我将情况告知我师父，若是有办法，通知一下他徒弟徐淡定便好。

梅长老满口子答应，我便起身告辞，董仲明想跟我离开，我将此刻的情形给他讲明，他才不情不愿地留在了酒店里。

我们下了楼，我也没有立即离开，而是来到了前台，借用了一下电话，直接拨到了远在边疆的萧大炮。

当年南疆一战，我前往茅山拜师学艺，王朋、努尔和萧大炮则各自返回了地方，后来王朋和努尔都上调了中央，唯独萧大炮在边疆立足了脚跟，扎了下根来。我当年竞争特勤组长的时候，曾经与他并肩作战过，后来又好久没有见过面了，不过联系依旧还在，一来毕竟年少之时的情谊最真，难以割舍，二来……理论上来说，他不是我大舅哥么，

对不？

边疆的时区比我们用的京都时间要晚两小时，一夜忙碌下来，此刻已然是四点多钟，而那边才两点多，正是熟睡时分，不过我这边有些着急，便直接拨通了他住处的座机号码，响了好久都没人接，我有些着急，又打了一通之后，在前台那一脸丧气的服务员注视下，又拨通了萧大炮办公室的座机号码。

这回接通了，是个陌生的年轻男子，当我说出了萧大炮的名字时，那边应了一下，过了一会儿，萧大炮那浑厚的声音便从电话那端传了过来。

两人好久没有通过话了，上一次还是我通知他努尔失踪的事情之后，这边寒暄了三两句，我问他怎么这么晚了还在办公室，萧大炮告诉我最近不太平，他也是忙得不行，问我无事不登三宝殿，有什么话儿快点讲，他一会儿还要去开一个动员会呢。

我便不再绕弯，直接将今天遇到这个天山神姬，并且小白狐儿身中寒毒的事儿给他讲明，然后说有可能要到他那儿来，有些事情，还得让他帮忙。

萧大炮明白了，不过这会儿时间太忙，他一时半会儿也跟我说不清楚。

停顿了一下，他似乎再喊人，接着又问清楚了我的方位，然后把电话给了一个女同志，让她招呼我，等到了再细谈。

电话那头的女同志很热情，说萧队长吩咐，让她帮忙给我确定行程，并且给我订飞机票，让我提供相关的信息给她。这事儿我自然不会跟萧大炮客气，当即便跟那女同志沟通了，谈好赶到离南阳最近的机场，当天转机到达。

有着专业人员的安排，我这一路倒也没有那么磨蹭，找了一个旅馆熬到天亮，然后找了一辆车赶到郑州，接着乘坐当天的班机赶往边疆首府。

到了边疆机场，刚刚出来，萧大炮安排了人过来接我，就是先前与我通过话的那位女同志，二十多岁的小姑娘，是个维吾尔族人，人长得很漂亮，有异国风情，而名字却很复杂，一长串，简单的叫做阿依古丽，也就是月亮之花的意思。阿依古丽很抱歉地告诉我，说萧队长去吐鲁番出任务了，暂时过不来，特意交代她要将我给招呼好，千万不能有所闪失。

这阿依古丽从萧大炮那儿得知了我的级别，开口闭口叫领导，十分恭谨，我为小白狐儿的病情着急，不过天山在这么大，能不能找到那神秘莫测的天山神池宫，这个只能求助于萧大炮这地头蛇，再说我这是坐飞机赶过来的，那远在南阳的天山神姬也未必会在这，所以也只有按捺住急迫的心情，先等萧大炮收队回来。

阿依古丽将我和小白狐儿接到了省局招待所，问我有什么需求，我问她说局里面的档案室在哪儿，我想过去看一看。

这边疆女孩脸上露出了为难之色，说如果想要去档案室查资料的话，必须要说明理由，并且还要得到上面领导的批准，程序有点儿麻烦。我瞧见她这副为难模样，晓得我这要求可能有些过分，心想着我跟边疆省局这边的领导没有什么交情，此刻也不是公干任务，还是多点耐心，等着萧大炮回来再看。

不过萧大炮也没有让我久等，傍晚时分，他便找上了门来，见面就是一顿熊抱，我瞧见他走路有些不便，问他怎么回事，他满不在乎地挥了挥手，说今天出任务的时候被两小子给弄的，不过没事，他一个反手，直接将他们给弄上了天。

萧大炮便是萧大炮，还是当年那个豪爽的汉子，不过我仔细打量，却发现他乌黑的头发已然夹杂着许多斑白，显然这边工作的压力并不小。

来到边疆，自然不能不吃烤全羊和大盘鸡，除此之外，还有烤羊肉串，抓饭，那仁，拉条子和酸奶疙瘩，以及大碗大碗的烧刀子酒，萧大炮要给我们接风洗尘，便带我们到附近的一家餐馆，就三个人，点了一大堆，瞧见这么多美食，一路上有气无力的小白狐儿立刻眯起了眼睛，大快朵颐，而我在与萧大炮连干了三碗之后，便匆忙地谈起了此次前来的目的。

萧大炮喝完第三碗烈酒，打了一个饱嗝，这才眉头紧锁地说道：“志程，这事儿可能有点麻烦了。”

第二十二章 尹悦染上酒瘾

萧大炮这一句话出来，小白狐儿自顾自地拿刀子削着那烤羊肉，而我却是心中一阵拔凉，紧张地问道：“什么麻烦？”

这位老大哥看了一眼旁边胡吃海塞的小白狐儿，吸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天山神池宫，这地方江湖传闻久矣，但是素未得闻——为何？就是因为这数百年以来，每一个出宫之人都不得不隐瞒自己的身份，也从不敢对外人讲起，所以我们只能凭着猜测，而无法断定。这个地方，我在边疆久矣，自然知晓一些，据说它是西王母的瑶池仙境，也是东方传说中的昆仑秘境之一……”

我有些奇怪了：“昆仑？那地界不就是在青藏之间，西接帕米尔高原，东延入青海的境内么，怎么又能与博格达峰有联系？”

萧大炮道：“昆仑山上，有瑶池、阆苑、增城、县圃四大仙境，所谓天山神池宫，便是瑶池的一部分，而这昆仑秘境，据说是天人之间的边境地带，是道教神话之中最常出现的地方，它只出现于神话典籍之中，而不存在于现实，唯独那天山神池宫，历朝历代皆有出世，然而依旧秉持神秘，故而很多人猜测这些人跟昆仑秘境之中的天人有着联系，或者也是其中的一部分。”

我愤愤不平地说道：“如此说来，那个伤了尾巴妞、给她下毒的恶女人，还真的有可能是天仙咯？”

萧大炮哈哈一笑，从桌上端起了那酒碗来，与我一碰，一口饮尽，接着站起身来朗声说道：“横空出世，莽昆仑，阅尽人间春色。飞起玉龙三百万，搅得周天寒彻。夏日消溶，江河横溢，人或为鱼鳖。千秋功罪，谁人曾与评说……”

我读书少，不过也曾听闻过这首词，它叫做《念奴娇·昆仑》，是当代政治家、军事家，同时也是著名诗人毛主席的随笔之作，意蕴磅礴，文采斐然，颇有气吞山河之势，待听完他和酒朗诵之后，扬眉说道：“我可不管这天山神池宫是天仙还是凡人，我只要她将我妹妹身上的寒毒给解了，如果不然，我便去当那大闹天空的孙猴子，非给那些人瞧一瞧凡人的愤怒，可不是这些家伙可以随意玩弄的！”

萧大炮用手背豪爽地揩干唇边酒液，然后低声说道：“实不相瞒，其实建国之后，宗教局组织了三次探秘险境的行动，一次东海蓬莱岛，两次天山神池宫，不过都没有得到结果，第三次甚至铩羽而归，还

损失了好几名南征北战的开国大拿；志程，我赞同你的勇气和意志，可是现在的问题是，就算你有心求和，也未必找得到人家的大门，是朝着哪边开着的。”

说到这最实际的问题，我终于哑火了，实际上我此番前来联系他，最头疼的一个问题就是不知道那天山神池宫坐落于何处，所以很简单的一件事情，就变得如此复杂了，不过还是有些不服气地说道：“实在不行，我带着尾巴妞直接到那天山博格达峰上去转悠，说不定能够找到呢？”

萧大炮喷着酒气说道：“要是这样都能让你找到，那么多比你高明无数的前辈又何至于铩羽而归呢？再有一个，你也不看看现在的月份，十二月底了，现在的博格达峰大雪封山，人迹罕至，进山之路的雪都有半米厚，你怎么进去？”

萧大炮这一盆冷水泼得我透心凉，一脸郁闷，而作为当事人，小白狐儿却表现出了浑然不惧的态度来，一边大口嚼着盘中佳肴，一边满不在乎地说道：“哥哥，你别着急啊，不是还有一个月么，咱多问问，说不定不用那个恶婆娘，我们也能够找到根治的方法呢？”

萧大炮拍掌大笑，给小白狐儿也倒了一碗酒，然后说道：“对咯，姑娘，你晚上若是觉得冷，喝几碗我这儿的烧刀子，保管你从心底里一直热到外面来。”

他给小白狐儿倒酒，那妮子倒也来者不拒，一口便将碗中酒液给干了，喝第一口的时候她直皱眉头，不过喝完了，缓过了那一股酒劲的时候，眉头终于舒展了起来，小脸儿红扑扑的，眼睛眯成了月牙弯弯，端着碗给萧大炮讨酒喝：“大胡子叔叔，再给一碗，真神奇呢，喝过之后，浑身暖洋洋的……”

萧大炮又给她倒上，一边倒，还一边说道：“对咯，这些天你们先住我这儿，夜里若冷，酒管够，招待所全天24小时都有热水和暖气，我呢，帮着找认识的医道名家和高人联系一下，看看有没有能够治这事儿的，别着急，等过了些日子，咱们再说——志程，别看你在总局特勤那儿干着，全国各地的跑，威风凛凛，但是真的要锻炼人，还是得来我这儿，生离死别见多了，你就懂得全面思考，运筹帷幄，而不是太过于注重一城一地的损失了……”

这家伙语重心长，然而做的却是哄骗小女孩儿喝酒的勾当，着实让人怀疑他的用意，我阻拦着小白狐儿不要再喝了，容易醉，萧大炮满不在乎地嚷嚷道：“怕甚咧？来到我们边疆这儿，喝点酒，算个甚子事

儿？还记得白天接你的那姑娘么，阿依古丽，月亮之花，这么柔柔弱弱的一个女孩，一个人能喝倒四五个大汉，这也算是事儿？”

小白狐儿眯着眼睛笑，小脸红扑扑的，小心翼翼地看着满脸不高兴的我，伸出粉嫩的小舌头舔了一舔酒液，然后可怜巴巴地对我说道：“哥哥，喝了这个，不冷！”

我听她说得可怜，便不再阻拦，接着萧大炮与小白狐儿这一对刚认识的忘年酒友便你一杯，我一杯地喝着，不多时，叫的酒完了，萧大炮又叫了一坛子，那酒兴来了，简直拦都拦不住。我没有办法，只能少喝，怕都喝垮了，没人料理这两个家伙，而小白狐儿虽说一声修为，但是这个对酒却并不管用，她初次喝这么多的酒，没一会儿，便趴到在了桌子上面，微微地打起了鼾声来，却是已然睡熟了去。

没人陪着喝酒了，萧大炮又来找我，我不情不愿地跟他喝了两杯，瞧见这位老哥也已然喝得有点飘了，便劝他今天到此为止吧，别喝多了误事儿。

我这也是好意，结果萧大炮一把揪住我的胳膊，喘着酒气说道：“陈志程，你实话告诉我，你他妈的是不是在和我小妹搞对象？”

我说这老小子为什么一定要将小白狐儿给灌醉呢，原来在这儿等着我。明人不做暗事，虽然找了朋友的妹子当对象，这事儿说起来有些埋汰，但是我也不介意，当下也是反问道：“你怎么知道的？”

萧大炮气呼呼地说道：“我咋个不知道？巧姐给我来信的时候提到过你，说你有事没事就跑我家里去晃悠，还说家里面给小妹介绍了几回对象，其中还有豪门大户，结果都给她挡回去了——男大当婚、女大当嫁，你们茅山修道，可也不会灭绝情欲，该搞对象搞对象，该嫁人嫁人，谁也不耽误，她都二十来岁了还这个样子，明显就是心里面有人了，我想来想去，整个茅山上下，能够迷住她的，也就是你小子了……”

呃……这家伙的推测，算是抬举我么？

面对着萧大炮的神推测，我无言以对，而他还气呼呼地对我说道：“你看看桌子边的这姑娘，要脸蛋有脸蛋，要咪咪有咪咪，简直就是个小狐媚子。你既然跟我妹妹有一腿，怎么又成天带着她到处晃悠呢？老子刚才当着姑娘的面，也不好意思说你，现在你倒是给我掰扯掰扯，弄清楚！”

萧大炮这三堂会审的架势让我郁闷，当下也是解释道：“忠哥，你又不是没见过她，小孩子嘛，就我妹妹来着，绝对没别的关系！”

面对着这未来的大舅哥，我倒也不敢马虎，连忙赌咒发誓，萧大炮回想起当初小白狐儿还是嚶嚶的时候，那小屁孩儿的乖巧模样，觉得倒也是，如此一看，果真不会有太多的男女关系，于是敛容一笑，将此事揭过，不再提及，而是开始再一轮的劝酒，喝得我也有些飘了，那天夜里倒也没有多少精力照看小白狐儿，萧大炮打了电话，让阿依古丽过来带着小白狐儿，我这才放心一些。

次日醒来，我头疼欲裂，那酒劲弄得我十分难受，找到小白狐儿的时候，却得知她夜里过得蛮好，喝醉了酒，也不知道寒冷，一觉睡到天亮。

萧大炮工作虽然忙碌，不过却也抽出时间专门陪我跑了几处医家，又联络了好多人，询问此事，而我也打电话回到京都，让徐淡定托些关系，帮我问一问局中大佬，以及诸般名家，有没有能治此病者。如此一轮打听过后，七八天便蹉跎过去了，好在小白狐儿夜里饮酒，倒也能够度过那严寒，第十天的时候，萧大炮兴冲冲地过来找我，问我认不认识慈元阁的方鸿谨，或者别的高层。

第二十三章 我已不在江湖

“方鸿谨？一面之缘，他就是一个圆滑的商人，算不得多有交情，怎么，为什么谈到他？”

我有些摸不着头脑，而萧大炮则对我说道：“我得到消息，说这个人神通广大，居然勾搭上了天山神池宫的人，偶尔能够弄出一些失传久矣的法器或者宝贝来，使得他名下的慈元阁越发壮大。所以要找天山神池宫这事儿，或许可以从他那儿得到突破口，不过我偏居一隅，向来都在西北边疆这一带活动，对于中原一带的影响力还不如你，所以才有这么一问。”

萧大炮的消息让我陷入了沉思，这些天来其实我们也见过了不少医道名家，不过他们遇到的情况与我一般，都是那寒冰精元离心脏太近，稍微一刺激，小白狐儿就受不了了，故而最终还是不敢下手，免得加重病情。

不过天山神池宫如此神秘，那慈元阁的方鸿谨或许机缘巧合，能够跟那些家伙搭上一条线，但是不管怎样，他未必会卖我的面子，将自己财神爷的底细给兜出来。

一边是过气的前宗教局某特勤组组长，一边是炙手可热的神秘金主，这种选择题无论是让谁来做，结果都不会相差太多。

然而看着小白狐儿一天憔悴过一天，我觉得自己不能再这般等待了，倘若真的三十天过去，小白狐儿冻成了冰雕，只怕我这辈子都不会原谅自己的，当下也是给远在京都的徐淡定打了电话，让他帮我查一下那慈元阁的方鸿谨平日里一般都是在哪儿待着的。

经过一段时间的调动，徐淡定转到外交部的工作已经确定了下来，不过要过完年之后才会赴法国上任，此刻依旧留在京都的他倒是能够帮我许多事情，中午联络过后，到了下午，他打电话过来，告诉我慈元阁的总部设在江阴梁溪，如果没有什么事情，作为阁主的方鸿谨一般都是待在太湖东港镇的大宅之中。

江阴梁溪，那儿离金陵倒也是蛮近的，我当下也是没有多做犹豫，让行动不便的小白狐儿在此等待，由萧大炮照顾着，而我则坐最近一批航班，周转前往梁溪。

我属于行动派，所做就做，当下也是连夜周折，于第二天的黄昏到达了金陵，接着坐车前往梁溪东港，按着徐淡定提供给我的地址，

一路寻到慈元阁前来。

这是一处坐落于太湖湖畔的大宅门，有着明清两代的历史渊源，十分难得，瞧见那亭台楼阁，雕梁画栋，宛如公园一般模样的庭院，我便晓得慈元阁能够被江湖人成为最会赚钱的修行组织，倒也名不虚传。

我一没预约，二无名帖，不过当我敲开慈元阁的门房，报上自己的名号之后，没多久，那慈元阁的主人方鸿谨便亲自出门来迎，礼数做得倒也让人心中舒坦。

此时已是夜里时分，方鸿谨引我来到客厅饮茶，整套的红木家具低调且奢华，香茗珍稀，尽显豪富风范，不过面对着这样的场面，我倒也不虚，毕竟若是论起底蕴，天地间能够与茅山相提并论的不过龙虎、青城几家，而这慈元阁倒也排不上号。

方鸿谨礼数周到，让人挑不出理来，两人在客厅饮茶，漫无边际地攀谈起来，先是从潍坊拍卖会说起，然后说到了一字剑与我们之间的交情，又说起了慈元阁起家，凭借的压箱之物，却是我茅山李师叔祖的符王符篆，说到这儿，方鸿谨颇为动情地谈道：“当年先父遇到符王他老人家，一见如故，有幸得赠两套符篆，方才能成就如今家业，说起来，符王他老人家对我方家可是恩重如山……”

我看到这温和良善的胖子说得动情，眼泪花儿都挤出来了，心中便有些意动了，等到谈及了几句李师叔祖的健康问题之后，我这才起身，拱手说道：“方阁主，实不相瞒，志程此番前来，还是有一事相求。”

方鸿谨慌忙起身拦住，按着我坐下，满口答应地说道：“有什么可以帮助陈同志的，只要鸿谨能够做得到，但讲无妨。”

我松了一口气，然后讲我在南阳武侯祠遭遇到那冰霜冷艳的天山神姬，并且与其发生冲突的事情一一讲来，完毕之后，我再次拱手说道：“方阁主，江湖传闻慈元阁与神秘的天山神池宫有着千丝万缕的瓜葛，就想求方阁主牵桥搭线，找个门路和解一番，这事儿都是误会，实在没有必要酿成大祸才是……”

我言语恳切，然而方鸿谨却欲言又止地张了张嘴，一脸无奈地对我说道：“陈同志，不是我不帮你，不过实话告诉你，我们慈元阁，其实真的不认识那天山神池宫！”

他说得如此斩钉截铁，我倒是有些诧异，疑惑地问道：“那这几年从你们这儿出去的那些法器……”

方鸿谨低头饮了一口茶，沉默了两秒钟，这才对我说道：“陈同志，你是茅山上面的真修，又是黄供奉的忘年小友，有的事情，我倒也不好瞒你。的确，江湖上面确实有我慈元阁和天山神池宫有所牵连的传闻，不顾这些都是我们借用了天山神池宫在江湖上的名气，做的营销计划，并不为真。如果因为这事儿，让你产生了误解，鸿谨真的表示抱歉！”

我仔细盯着他的眼睛，感觉不似作假，这才摇头苦笑道：“没想到，真没想到啊……”

方鸿谨无奈地笑了笑，又抬头说道：“自家人，便不多说这些虚无缥缈的话，所以我也不敢瞒您，不过出门之后，还请您帮忙隐瞒一二，毕竟生意艰难，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儿……”

我点头，表示理解，这时他又说道：“鸿谨在江湖这么些年，倒也认识不少名医，尹小姐的病情我且记住，回头也帮忙联络一下，集众家之力，说不定能有帮助。”

我又表示了感谢，不过此番乘兴而来，败兴而归，实在有些难过，当下也是没有再与他多作交流，便起身告辞了。

方鸿谨恭送我离开慈元阁，态度十分谦恭，然而当大门关上的那一刹那，我却并没有立刻离开，而是缓慢走到了前面的阴影角落，左右观察一番，然后从院墙的角落翻了进去。

刚才两人相谈甚欢，而且彼此都颇为诚恳，但是方鸿谨的表现在我从边疆出发的那一刻起，其实都在我的预料之中了，所以刚才的言真意切，都不过是彼此做戏而已。方鸿谨久在商场，无商不奸，然而他却低估了经历世事的，只以为我是那很好忽悠的愣头青，不过我真的是么？

或许在半年之前，我的想法并不会这么多，但是此时此刻，经受过太多的磨难，我不得不多想一步，甚至几步。

因为先前进来的时候，我已经差不多摸清楚了这慈元阁的防卫布置，放下也是沿着阴影一路行走，避过了好几处明哨暗哨，刨除了江湖上鼎鼎有名的一字剑黄晨曲君，慈元阁虽然请了许多供奉，但是能够识破我行踪的却没有一人，当下我也是在重重防卫之中突入到了原先的客厅之处，从角落的窗外朝里看去，瞧见我原来所坐的位置上，却出现了一个穿着真丝长袍的妇人。

这妇人却是当天在潍坊拍卖会现场被洛飞雨挟持过的旗袍美妇，也就是慈元阁的二掌柜。

那二掌柜似乎刚刚赶过来，听完了方鸿谨的讲述之后，满脸不爽地说道：“鸿谨，就凭他一区区茅山的二代弟子，就想要将我们慈元阁的秘密掏出，真的是太异想天开了。”

方鸿谨摇了摇头，叹息道：“那人其实是个可以结交之人，你别看他年轻，三十多点，但是一身修为业技，已然不输于江湖上一流的高手，而且在庙堂之上战功赫赫，黑手双城的名声在外，虽然此刻潜龙在渊，但是必有一飞冲天时候，若不是这个秘密关乎于我慈元阁的生死存亡，我倒是真的想卖他一个面子呢。”

二掌柜诧异地说道：“这小子到底哪里厉害了，怎么就这么值得你看重？”

方鸿谨一脸严肃地说道：“谨言，九月末鲁东的那场蝗灾，你还记得吧？据说那是邪灵教弄出来的一起风波，听说有人还改动了龙脉，但是最后被人给镇压了，你可知道是谁？”

二掌柜道：“难道就是这小子？”

方鸿谨认真地点头说道：“对，不但如此，这一役邪灵教损失惨重，花门的山门护法耿传亮战死，十二魔星风魔惨遭生擒，邪灵神秘高手逃遁，甚至已成传说的天王左使王新鉴也在那一役出现了……而所有的这一切，搅动风云的，便是这黑手双城。有人告诉我，说此人一役斩杀了近三十多名邪灵高手，还生擒了风魔，一力化解了那场灾难——你自己想一想，若是有的选择，这人怎么能够得罪？”

二掌柜听得满身寒气，口中呢喃道：“黑手双城，黑手双城——江山代有人才出，一代新人换旧人啊……”

第二十四章 雪夜林中烤狼

方鸿谨叹声说道：“可不是么，这天下间高手无数，但是能够谈得上顶尖的，数来数去，也就那么几个。若是评说天下第一，陶晋鸿和王新鉴，自然都是最有力的大拿，而这两个人当年为了争夺这陈志程当徒弟，在茅山顶峰大打出手，你就晓得他究竟有多吃香了；再有了，这人的缘不错，青城山、白云观都有交情，神秘的麻衣世家刘伯成，我们的靠山供奉黄晨曲，可都是他的朋友……”

二掌柜听到方鸿谨如此赞叹，不由得担忧地说道：“既然如此，此人日后必然不好惹，你这回撒谎骗了他，日后若是追究起来，我们岂不是要倒霉了？”

方鸿谨摇头说道：“那倒不会，这事儿我并没有说死了，一来那人是不是天山神池宫的，我们自己也不确认，二来他即便是，陈志程与天山神池宫的恩怨也不是我们这些人能够插手得了的，我保持中立，这也说得过去，日后那陈志程找我们麻烦，只需找黄供奉斡旋一番，倒也没有太大的妨碍，你说是不是？”

二掌柜是个美艳少妇，吃吃地笑着，点了一下方鸿谨的胸口，然后说道：“你呀你，心眼可真多……”

方鸿谨得意地说道：“那是，我凡事若是不多想一点，这偌大的家业又如何能够撑得起来呢？”

两人打情骂俏，你侬我侬，其间还亲了两下小嘴，一副马上就要贴身肉搏的架势，突然间那二掌柜说出了我最关心的问题来：“鸿谨，对了，都说天山神池宫是当年天下间的三大修行秘境圣地之一，它到底在哪儿啊，怎么从来没有听到人谈及过？”

方鸿谨犹豫了一番，最终还是想要在这女人跟前露一脸，这才说道：“我其实也不知道，上次套了一回那黑鸦的话，好像是在天山祖峰，天池后面的一处洞穴中。不过那洞穴跟几大修行宗门一般，也是洞天福地之处，门户森严，十分难进，而且山上到处都是他们的眼线，人家要是不想让你知晓，就算是翻遍整个山峰，一寸一寸寻找，也未必能够得见……”

他说着这话的时候，似乎不经意地朝着我这儿瞥了一眼，我不动声色地藏好，心中一动，不知道他是否发现了我，而这话儿，也不知道是不是有意说给我听到的。

若是，我还真的得领他这一份情呢。

果然是生意人，这做人的境界当真是滴水不露，方鸿谨说完这一晚上最有价值的话儿之后，便不再停留，而是与那美艳的二掌柜相扶前往后院歇息，我则原路返回，从墙里翻了出来，仔细琢磨刚才方鸿谨最后所说的那话儿，越发觉得他应该是故意说给我听的。

他这话里面有两层意思，第一，天山神池宫就在天山祖峰博格达，人家若是想要见我，我去，自然会有人现身。

第二，若是人家没有兴趣见我，我就算是借助了国家的力量，别人也有本事让我找不到。

不过天山神池宫的人，到底想不想见我呢？

这个我不知道，但是却晓得倘若这银箫对于那个天山神姬真的如此重要，她就一定会现身，要不然即便小白狐儿中了她的手段，身死魂消，不过我若是发起狠来，她也捞不到任何好处，反而结了一番冤仇，这和她邀我前往天山神池宫的初衷不符。

既然如此，我想我终究还是需要去走一趟的。

想明白了此节，我当下也是跟远在西北边疆等待的萧大炮通过了电话，将这边探知的情况告知了他，仔细聊过了之后，萧大炮也认同了我对于方鸿谨的猜测，这个在商场上呼风唤雨的角色，犯不着这般背后夸人，而且重重作态，估计也算是卖了我一个人情，而且谁也不能说他不是。

这人做到这个份上，真的就是个人精了，难怪能够笼络到黄晨曲君这样心高气傲的顶级高手，为他效劳。

我在梁溪待了一夜，次日便转乘班机放回了西北边疆，下午赶到招待所的时候，发现几日不见，小白狐儿整个人又憔悴许多，仔细一问，方才晓得这寒毒一日重过一日，现在即便是饮酒大醉，到了子时，那人便被冻醒过来，即便是泡在装满热水的浴缸里面，都能感觉到由内而外的寒冷，情况越发的严重起来。

我与萧大炮商量着准备前往天山祖峰博格达的事宜，他起先表示反对的，而后实在是拗不过我，便提出请假，与我同行。

我拒绝了萧大炮的提议，他最近的事儿其实还是挺忙碌的，上次前往吐鲁番的案子并没有完全解决，此刻还有许多首尾，为了我的事情已经够操心了，我哪里还能让他这般受累，提出还是由我一人前往，如此最是合适，毕竟人家邀的是我，倘若带上别的人，说不定就不肯露

面了，如此反而生出许多事端来。

萧大炮在与我相争不下之后，终于勉强同意，不过还是打点了我们前往阜康境内的行程，并且还安排阿依古丽一路相伴。

经过了一晚上的准备，次日清晨，也就是在小白狐儿中毒之后的第十五天，我们前往天山东段最著名高峰博格达的路途。时间已经是九七年的元旦之后，新年伊始，大雪纷飞，路途十分艰难，行到博格达峰脚下，便已然无法再继续前进了，我将阿依古丽留在山脚下的一个镇子，然后带着小白狐儿开始进山。

此刻大雪封山十来天了，不过山脚下却还是有许多岩石裸露，我身上除了自己随身携带的相关法器之外，还有阿依古丽给我准备的行囊，包括防寒睡袋和补给，以及登山绳、锁扣、滑雪板等登山设备，而小白狐儿虽然饱受寒毒困扰，但是白天倒也精神些，自个儿除了穿得颇厚，而且还带了满满一壶酒。

两人进山缓行，瞧见此处千峰竞秀，万壑流芳，入目处有那遮天蔽日的原始森林和风光如画的山甸草原，虽说草原此刻已被积雪覆盖，但是想来夏天之时，必是那山花烂漫，五彩缤纷的去处，应该是极美的。

我往昔也见过不少名山胜景，然而此刻真正来到了博格达峰的山脚下，仰首望去，方才感觉到为何这里会被人说成是昆仑仙境，王母故庭，因为这儿给人的感觉实在是太雄伟寥廓了，一眼望去，好像整个世界就是这巍峨的高山和雪海一般。

然而就是这般一望无垠的雪白之下，这冻得仿佛绝境之地，却孕育着诸多生命的迹象，我瞧见那原始森林的树木百年屹立，林中不时传来马鹿的呦鸣，隐现着狍鹿、棕熊、猓猓和岩羊的身影，远处的雪线处还能偶尔瞧见雪豹出没，雪鸡栖居，蓬勃的生命气息扑面而来。

倘若那天山神池宫就是坐落于这样的山域之中，想必也应该如传说中的一般神奇。

我与小白狐儿且行且走，步履缓慢，而这时的天色又黑得早，没多时便已然黑了下來，我来到林中，便也在一处背风处暂时扎营歇息。

一到晚上，小白狐儿的状态便有些差了，我去搜集了一些柴火，在林间生出了一堆篝火来，摸着怀里的干牛肉和大饼，我估计小白狐儿并不喜欢吃，正犹豫间，突然感觉到林中有某种东西在朝着这边望来，一开始我并未留意，而后仔细注视，却发现竟然是一头全身灰白色

的野狼。

这么寒冷的地方，居然还有野狼，我有些惊奇，当下也是有意以自己为诱饵，过去勾引了一番，而那野狼在这天寒地冻的地方，猎物很少，似乎也颇为饥饿，我稍微一撩拨就冲了过来，接着我一剑，终结了这头恶狼的性命。接下来的事情，自然是展现出了我年少时就擅长的手艺，一条整狼给我抽筋剥皮，接着将其架在篝火之上，由这几天吃惯了烤羊肉的小白狐儿指导下，开始烤炙起来。

此番前来，阿依古丽给我们备齐了补给，不但有盐巴、香油，孜然和辣椒粉也都有，我这么多年的手艺倒也没有怎么落下，一根木棍将这被剥得精光的野狼窜起，不断地翻转着，没多久，那种烤肉的香味就散发出来，让人忍不住口水都流了下来。

眼看着这狼肉开始变得焦黄酥脆，油脂滴落篝火中，窜起缕缕火苗来，小白狐儿一双眼睛眯成了缝儿，也顾不得寒冷了，不断地催促我道：“哥哥，什么时候能吃呢？”

我溺爱地揉了揉她乌黑的头发，然后说道：“不急，狼肉好吃，但是略显干燥，等烤好了，稍冷些再吃，会比较好一点儿。”

尽管如此，但是小白狐儿还是忍不住伸手撕了一小块放进嘴里，这肉烫，她忍不住张着嘴哈气，不过嚼过之后，眯着眼睛，幸福地笑道：“好吃呢，哥哥你做得真好吃……”

我微微一笑，正想说话，突然眉头一皱，猛然转过头去，却见林子那边有一个黑影缓缓走来，朝着这边高声喊道：“烤肉的朋友，老夫这儿有美酒，有好烟，跟你换点吃的可好？”

第二十五章 领路人北疆王

听到这久违的声音，我绷得紧紧的全身松弛下来，朝着来人高声喊道：“田前辈发了话，自然没有什么是不可以的。”

来人是个又高又壮的黑胖子，一把大菜刀般的单刀斜背在身后，嘴里叼着一根手工包裹的眼，踏着雪，缓步走来，却正是天下十大之中的北疆王田师。

我与这北疆王有过并肩作战的情谊，而他的远方侄子张励耘也曾在我麾下做过事，双方的关系倒也不错，自然没有什么可以防备的，听到了我的大声招呼，那黑胖子脸上也露出了几分惊喜，快步走到篝火跟前来，一把将我给搂住，豪爽地大笑道：“陈小兄弟，我刚才也就是闻到了那烤肉的香味，循味而来，没想到居然在这里碰上了你，真的是这大雪天里面唯一让人惊喜的事情啊……来，抽烟！”

这话儿刚刚说完，他便从怀里摸出了一根卷烟塞我嘴里，然后打了一个响指，便给我点了上来。

北疆王这卷烟是自己卷的——用二指宽，两寸多长的烟纸，卷上一小撮烟粒，用口水封住即可。这玩意叫做莫合烟，最早是从苏联带回来的，俄语叫做“玛合勒嘎”，一种由黄花烟草的茎和叶碾碎后掺和晾晒而成烟草，里面的烟叶呈颗粒状、较为粗糙，抽起来的时候后劲挺大，风味十分独特，我抽了两口，给这烟劲儿呛得接连咳嗽了好几下，旁边的小白狐儿不满意了，噘着嘴巴说道：“吸烟有害健康，不准带坏他……”

北疆王是个向来豪爽、粗糙的西北大汉，刚才见到我太高兴了，倒是忽略了旁边的小白狐儿，诧异地看了她一眼，然后问我说：“这位是……弟妹？”

这一句话儿将小白狐儿可给逗笑了，金黄的篝火将她勾勒得颇为娇艳，我苦笑着对这大大咧咧的黑胖子说道：“田前辈，还记得当日我们在九曲黄河石林那儿的时候，跟着我的那个小女孩儿嚶嚶么，就是她，一晃这么多年过去了，她也已经长大了呢！”

“哦？”北疆王恍然大悟，一拍自己的脑袋，如释重负地说道：“我说嘛，难怪看这妹儿长得这么眼熟，原来是当初的那个小拖油瓶啊，都说女大十八变，当年的小乖乖，一下子就长成了这副勾魂儿模样，时间真的是把杀猪刀啊，哈哈……”

北疆王说话惯来的豪爽，我与他相邀坐在了篝火旁边，他便从身后的背包那儿拿出了一个小羊皮袋子，递给了小白狐儿，热情地说道：“好，我不带坏他，这是蒙古牧民珍藏的马奶酒，你尝一尝？驱寒保暖的……”

尹悦这些天已然被萧大炮培养成了一个酒鬼，一听到有酒，立刻就眯起了眼睛来，接过来，毫不在意地拔开酒塞，闻了闻，皱着眉头说道：“有点酸，是不是坏了？”

北疆王十分不悦地接过来，倒了一口在嘴里，砸巴了一下，然后享受地说道：“嗯，味似融甘露，香疑酿醴泉，这酒是人家牧民为了杀我斩杀群狼，给我备下最好的酒，口感圆润、滑腻、酸甜、奶味芬芳，而且这酒性温，驱寒、活血、舒筋、健胃，好处多着呢，你不懂得享受，可别瞎说啊？”

小白狐儿一把抢过来，学着他喝了一口，不屑地说道：“温吞吞的酒，跟个娘们儿一样，有啥好喝的？”

她这话儿将北疆王这西北汉子惹火了，从背包里面掏了一圈，摸出了另外一个牛皮囊子来，扔给小白狐儿说道：“嘿呀，你这个小女孩子，口挺重的啊，我这里有五粮液原浆，上次一个朋友从西川寄过来的，一直不舍得喝，泡了点小玩意，你若是敢喝，我老田就算是服你了。”

小白狐儿这些日子以来酒量见长，毫不在乎地一拍胸口，打开了酒塞就灌了一口，结果将她给呛得面脸通红，连那牛皮囊子都差点洒落在地，北疆王一把接过来，埋怨道：“这里面可跑着一百斤黄河鲤鱼精的鱼胆，自有一股龙气，珍贵得很呢，你若是洒了，老田我可得跟你拼命！”

小白狐儿脸上就好像蒙上了一层红布，呛得眼泪都流了出来，半天才理顺那打结的舌头，气呼呼地埋怨道：“你这哪是酒，根本就是一团火来着！”

瞧见这小妮子服了软，那在天地间都赫赫有名的北疆王就像个大男孩一般地哈哈大笑，得意洋洋地说道：“我这龙胆五粮原液，酒精度数能够达到百分之九十以上，这样的天气抿上一口，保管你感受不到冷，不过寻常人若是喝了一口，一整天都不爽利，哈哈……”

这两人斗嘴的时候，我已然将那头烤狼用刀子给切下了许多又香又嫩的烤肉来，放到两人跟前的盘子上，北疆王小心翼翼地抿了一口那龙胆酒，然后趁着这热乎劲儿，嚼裹了两下，拍手大赞道：“小陈，你

这狼肉烤得不错，肥而不腻，脆而不焦，叫起来满口留香，而且还有油脂于唇间萦绕——这味道，真的是妙极了！”

北疆王是个非常有生活品质追求的人，喜欢的东西，爱得要死，说了两句，又引经据典，谈到了什么《本草纲目》，跟我说起这狼肉补五脏，御风寒，暖肠胃，壮阳填髓，此时此刻吃来，最合时宜。

北疆王是个十分自来熟的人，还没有等我开问，便就着烈酒和烤饼，吃掉了大半分量的狼肉，直到这时，他才爽利地打了一个饱嗝，然后才后知后觉地问起了我们为什么会出现在这个鸟不生蛋的不毛之地。

这话儿我可是一直都想说，结果在北疆王这个气场强大的家伙面前，从头到尾都没有办法说出来，此刻他终于主动问起，这才将话头挑了起来，将小白狐儿与那天山神姬的恩怨一一讲来。

不知道是因为什么，在这茫茫雪林之中碰到北疆王，我的第一感觉就猜测到莫名出现在天山博格达峰上的北疆王，或许知晓一些天山神池宫的事情。

果然，听到我这般说，北疆王眉头一皱，有些意外地对我说道：“不对啊，按理说神姬她不会做出这种事情来的啊？”

听到这话儿，我感觉宛如仙音妙语，当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出身北疆而闻名于世的北疆王田师之所以能够从一个普通刀客成为天下十大，并不仅仅只是靠着自己的领悟和修行，果然跟那神秘的天山神池宫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当下也是激动地对他说：“田前辈，你认识那天山神池宫的人？”

北疆王饮了一口烈酒，然后笑着对我说道：“倘若是在山外，我必然矢口否认，不过既然已在峰下雪原，我倒也可以告诉我，当然。”

我就感觉自己好像中了百万大奖一般，满脑子都是“皇天不负有心人”的兴奋，感觉到终于是否极泰来了，抓着北疆王的手说道：“既如此，还请田前辈做一个中间人，帮着斡旋一番，让我们和那天山银姬完成交易，救得我妹妹的性命啊……”

北疆王无奈地看着我，一脸苦笑：“小陈，虽说我被评为那天下十大，威风凛凛，但是在这博格达峰之上，便有三人可以胜得过我，第一是天山神池宫秘境之中的守护，天生祖灵，第二是神池宫首席教谕大长老，第三则在神池宫当代宫主，而那神姬便是当代宫主的女儿，你自己想想，在人家的地盘，如何能听我的话？”

我有些焦急了，指着北疆王身后的单刀说道：“可是凭着你这一身本事，难道他们就不会给点面子么？”

北疆王撕下一大块狼肉，嚼在嘴里，过了一会儿，这才谈了一口气说道：“志程，天山神池宫并非人们传言中的那地仙聚集之地，但是曾经也是天下修道者的中心，现在的末法时代，越来越少的人能够得入昆仑神域，然而滞留在此处的人却从来没有忘记旧日荣光，总觉得自己比天下间的修行者出身都尊贵许多，又有一个可以清晰感知的山神罩着，天生贵胄，如何能够瞧得起被人？”

我一脸不理解地讶异道：“啊……”

瞧见我很难理解，北疆王语气陡转，说道：“这样告诉你吧，往昔的天山神池宫，或许能够得证大道、白日飞升直入轻灵之界者，然而今时今日，不过就是一个后台极硬、背景极深的修行秘境而已，我与神姬父亲有些恩怨，插手不得，不过或许你能够凭着自己的手段，传出一片天来呢……”

我点了点头，浑身斗志地说道：“嗯，自然，这事儿是我惹下的，终究还是要我自己来解决，只不过还得求田前辈给一条门路。”

北疆王望着旁边可怜巴巴的小白狐儿，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我既与你们两位有缘，自然会冒着偌大的危险，带你们进入，正好此间也有一场盛大的交易会，倘若你们能够得到山神认可，一切就变得容易了……”

第二十六章 神秘的神池宫

北疆王的话语让我们都有些诧异，被那五粮液原浆呛得一肚子酒气的小白狐儿咂舌说道：“不是说这天山神池宫神秘莫测，外人莫入么，为何还会弄出什么交易会来？”

北疆王将手上的油渍往雪地上面抹了抹，然后嘿然笑道：“鼠有鼠道、猫有猫道，偏安一隅，即便是洞天福地，最终也逃不过没落的归途，天山神池宫虽然在世人眼中极为神秘，而且并不怎么跟当世间的修行门派打交道，但并不表示它与这天下就隔绝了。事实上，无论是天山神池宫，还是东海蓬莱岛，都有代理人在世间行走，只不过有的身份，秘而不宣，不为外人所知而已。”

这世间是存在着一个又一个圈子的，譬如普通人，可能这辈子都都没办法跟修行者打交道，或者打过交道，也并不知道，而修行者跟修行者也是有圈子的，如果没有交集，这辈子都不会知道对方。

天山神池宫便是这样的一个地方，它最让人称道的并不是修为多么强大厉害的修行者，而是那些有着底蕴传承和历史渊源的能工巧匠，这一堆人里面往往几个惊才绝艳的大师，或者炼器，或者制符，或者锻造，或者布阵派兵，诸如此类的旁门左道方才是天山神池宫真正的立身之本，而炼制各种东西的材料颇为繁复，并不仅仅只是靠着自产便可以了，所以这样的交易会则应运而生，只不过参与的人员都颇为隐秘，只晓得人并不多。

恰巧，北疆王便是其中一个。

听得北疆王这般娓娓道来，我们不禁颇为感慨，先前为了寻找天山神池宫的入口，我满世界寻找，甚至还跑到了江阴梁溪去找慈元阁方鸿谨询问，却未曾想这世间知晓这一个地方的，却是这般的多，只不过与我的生活并无交集而已。

北疆王愿意带着我们进入这秘境，我自然是喜出望外，而三人将这头烤狼给吃得差不多时，北疆王左右一看，皱着眉头问我道：“你们今夜，打算就在这里凑合？”

此时虽然并不飘雪，但是莽莽雪原，温度低得可怕，倘若是寻常人，恐怕早已成了冰棍儿，而尽管我和小白狐儿身为修行者，又穿得全身毛绒厚实，但一到了夜里，即便是在篝火旁，也冷得直打哆嗦，听到北疆王的询问，我点了点头，他则摇头苦笑道：“看来你们真的是有些

无知者无畏了，特别是这小妮子身上还有寒毒，哪里受得了这冻？行了，别在这儿待着我，你们跟我走吧。”

在这天寒地冻的环境中，北疆王一声招呼，我们倒也没有再多停驻，收拾好了行李，各自持着一根火把，朝着山上继续行走。

大雪封山十几天，积雪颇深，不过不知道是什么原因，雪虽深，但是却也结实，人踩在上面并不会下陷太多，所以穿着雪靴行走，倒也不会很困难，北疆王带着我们走出了这片林原，一直来到了一处厚实的山壁处，接着也不知道他使了什么手段，东摸摸、西敲敲，那冻满了坚冰的山壁突然分出了一条缝来，里面还有微微的光芒。

我看得诧异，走到里面的北疆王回过头来招呼我，让我跟着进去，别在门口待着，一会儿山壁闭合了，把我压成肉饼，他可不负责。

这家伙爱开玩笑，我也不作理会，跟着走进冰缝之中，七八米过后，瞧见这里居然是一处倒扣的碗状山洞，地方并不大，跟个土窑一般，里面桌椅床榻虽然简陋，倒也俱全，而且当我们全部走入其中的时候，身后的冰缝果然合上了，但是却并没有感到封闭的憋闷，反而平添出许多温暖来。

瞧见这神奇的一幕，小白狐儿问道：“田伯伯，这是你家么？”

北疆王将身上的残雪抖了抖，然后把背包丢在了左边的床榻上面，然后笑着说道：“要是我的便好咯，可惜不是。这儿是天山神池宫的前辈开凿而成，是为了自己人巡山在外的时候备用的，这整个祖峰之上，没有一千，也有八百这样的地方，但若不是自己人的话，恐怕是绝对找不到的……”

床榻一左一右，是直接由岩石砌成的，上面铺了棕垫，十分整洁，我瞧见墙壁上面有着许多古怪的符文，伸手摸了摸，感受到上面有着隐隐的力量存在。

这种力量很浅，就好像微风，但是我却能够感受到根源处的伟大。

北疆王瞧见我一副惊奇的模样，一边铺着床榻，一边说道：“怎么样，很神奇吧？别惊讶，你感受到的那股力量，说起来应该是天山祖灵的意识残留；唉，对了，小陈你知道什么是山神吧？”

我点头，然后说道：“山林川谷丘陵，能出云，为风雨，见怪物，皆曰神——所谓山神，便是指能够融得山阴地煞之处的意识，无论是大妖、阴魂、修者还是畜生，皆可成山之灵体，护翼一方。”

北疆王点头说道：“你知道得挺多，这山神与人界，虽都在同一区域，但并不处于一个维度，所以平日里也没有什么交集，但是此处却不一样，天山祖灵似乎太过于眷顾这神池宫，意识一直笼罩此处，使得他们能够经常地联络到自己的祖灵——当然，能够与祖灵接触的，也只有神池宫中有有限的几人而已。”

我不由好奇地问道：“北疆王，这天山神池宫中，到底是个什么样子，里面又生活着多少人呢？”

北疆王摇头说道：“你问我，我也不能回答你，据我所知，神池宫分为外宫和内宫两片区域，外宫可以让外人出入其中，但是内宫，却有且只有神池宫一脉相承的诸人方才可以进入。内外宫以神池相隔，我去过外宫，那儿是一处巨大的冰雕之城，但常年温暖如春，生活着数以千计的匠人和平民，他们世代居住于此，一辈子，都没有去内宫或者外面的世界看过一眼——就好像囚犯一般。”

听到他的描述，我心中不由得一阵悚然，原来这人人向往的修行秘境，居然和那囚笼一般，当真是让人惊讶不已。

当夜北疆王在左，我和小白狐儿在右，一夜聊了许久，不过他似乎有什么顾忌，对于神池宫的细节部分，他一直都不愿意多加提及，只是让我用自己的眼睛去看，去观察，而谈到了张励耘，他表示已经见过那小子了，他要求的北斗七星剑阵图，也全部交给他了。

谈到张励耘，北疆王还是满感激我的，说自从跟了我之后，那小子倒也学到了很多，可省了不少的心。

到了子时，小白狐儿照例寒毒发作，然而不知道是近在天山的缘故，还是喝了北疆王那龙胆酒，并不算厉害，只是搂着我直哆嗦，呢呢喃喃一阵，一夜便也过去了。

次日清晨醒转，北疆王早已盘腿在榻上打坐，接着带我们离开了这洞穴之中，用雪洗脸，然后朝着峰上行进而去。

上峰之路积雪深厚，大风呼呼，让人的体力消耗得格外迅速，而且有的地方根本就已然断绝了，没有路途上去，显得十分艰险，要不是有北疆王这识途老马，我和小白狐儿还真的不知道如何是好。

天山主峰博格达，山域十分宽广，主峰之上的道路错综复杂，我们走了一天，终于到了山腰之上，接着绕过峡谷，来到了一处断崖之下，北疆王带着我们再次找到一处洞穴过夜，一直到第三天下午，我们来到了接近峰顶位置的一处崖口，发现这零下几十度的地方居然有一个几米见方的寒潭，绿幽幽的潭水，周边一片银装素裹，呼气成冰，北疆

王来到潭前的山壁，扒开积雪，露出了一行字来。

身居天山神池宫，俯瞰人间万里雪。

好大的气魄！

北疆王卓然而立，盯着这十四颗仿佛罕有无限神光的字眼，轻轻呢喃着，脸上露出了很奇怪的表情，有期待、有痛苦、也有某种近乡情怯的感情在，过了好一会儿，他才深深吸了一口气，对着那面冰壁说了一句秘语。

他说得很轻，根本听不到他的话语，然而说到后面的时候，我心生警兆，刚要动弹，北疆王却示意我不要妄动，而这时我们头顶之上突然出现了一道五彩霓光，直接照落到了我们三人的头顶上来。

我没有抬头去看，但总感觉那道五彩霓光之中，似乎有一对眼睛在盯着我们。

我们三人，谁都没动，不过我瞧见北疆王的背影，发现这个气势宛若山岳的男子居然也有些紧张。

他紧张了，这个天下十大之一的男人也紧张了。

这代表着什么？

我不知道，仿佛过了一个世纪，又或者紧紧过了几秒钟，那山壁在一阵死一般的沉默之中缓缓打开了，我看见了两个高鼻梁、蓝眼睛的雅利安人走了出来，对着北疆王说了一串叽里咕噜的鬼话。

第二十七章 宫中景色如画

高鼻梁、蓝眼睛，以及这白皙的皮肤，明显就是外国人的架势，然而我虽然不能流利地说外语，但是当年在巫山后备学院也曾经学过一点儿日常的英语、法语，这叽里咕噜的东西，明显就不是那些话，反而有点儿像是咒诀一般的语言，颇为古怪。

我瞧见北疆王跟这两人交涉一番，彼此之间的谈论似乎颇为激烈，而那两个家伙还频频朝着我这边望来，显然是对跟着闯入其中的我和小白狐儿心怀戒意。

北疆王让我不要轻举妄动，而我语言又不同，当下我也只有硬着头皮，拉着小白狐儿在旁边等着。

双方还在交涉，而我的目光则穿过了这两个高大的外国人，朝着裂开的山缝里面望去，却见这山峰足有二十多米，里面传来一阵明晃晃的亮光，有种西下夕阳的暖意，让这滴水成冰的山崖之上平添了几分温暖，不过那里面的景物过于恍惚，仔细看也瞧不出什么来，想来这里离那外宫，还有一段距离，所以我也只有低下了头，不敢给那两人太过好奇的坏印象。

大概过了五分钟，那两个人终于妥协了，气呼呼地走到我跟前来，拿一种类似手电筒一般的法器扫描了一下我和小白狐儿，接着叽里呱啦地说了一句话。

我听不懂，北疆王在旁边翻译了一下：“两傻缺问你，身上有没有带蛊毒或者降头之物？”

我平摊着双手，耸肩说没有，两人便发给了我与小白狐儿各一牌子，接着转身离去。

我拿起这牌子瞧了一眼，发现是块玉牌，婴儿巴掌大，那玉质虽然颇杂，但是雕工却十分精美，我的这一块正面雕了一个“1024”的繁体编号，背面一片碧波粼粼的池水，而小白狐儿这一块则是“1025”。我翻来覆去，发现这玉牌之上有一丝气息在，仿佛就是一个印记一般，北疆王拍了我的肩膀一下，对我说道：“这个东西好生收起来，别丢了，它可是你的身份标识——任何没有这标识的人，神池宫的走马队都可以随意击杀的……”

听到他这话，我一愣，问道：“什么是走马队？”

小白狐儿在旁边插嘴道：“估计就是守卫。”

北疆王点了点头，然后说道：“差不多，这走马队是由内宫子弟为骨干，外宫修行者为羽翼的机构，对神池宫中的诸般事情进行执法作业和守护宫门职责的团队，跟外面的警察差不多一样。”

我又问北疆王道：“田爷，刚才你们说的是什么话啊，都讲了些什么？”

北疆王解释道：“刚才那两个家伙说你们没有玉牌，是不能进入神池宫的，我告诉他们，既然祖灵都承认了你们的资格，还给我们开了门，他们有什么权利阻拦我们？据理力争之后，他们终于同意了给你们确定身份，不过这临时玉牌还有颇多限制，一会儿我告诉你们在里面的一些忌讳，先走吧，这门户洞开，维持不了多久的。”

我还待多问一句关于那两个高鼻梁、蓝眼睛老外的事情，不过一经催促，也不敢再多停留，跟着北疆王朝着山缝里面走。

这山缝之中一片迷雾，雾茫茫的，行走其间，有一种宛若仙境的感觉，不过走了五十来米，身后的空间似乎闭合上了，那雾气也就淡薄了许多，我们前面出现了一条蜿蜒而走的银带，是宽约五六米的河流，河流之上有石拱桥，每一块青砖之上都有繁复精美的花纹，而在拱桥之前，则立着一块碧玉石碑，上面写着三行字：“止杀、公正、规则。”

这三个字写得方方正正，十分规整，北疆王站在跟前，看了好久，这才对我说道：“小陈，这三个字，就是神池宫中的信条，切记，切记。”

我点头称是，接着跟他一起上了拱桥，刚一过去，突然头顶上面传来一阵风声，下意识地缩了一下脖子，却见到一只翼展四米的丹顶仙鹤从头顶上面飞了过去，丹顶赤目，赤颊青脚，体态优美，鸣声高亢，着实让人惊奇不已，而随着它的身影，我的目光一直朝前移动，便瞧见一大片姹紫嫣红的草地，我们竟然从那白雪皑皑的雪峰之顶，陡然间来到了一处依山临水、阡陌交通、生机勃勃之地来。

这是一大片的湖边草地，万物如春，上面有梅花鹿、袍子、野马以及诸般的生灵在上面繁衍生息，而那宛如海子一般的湖泊之上，则有一大片瑰丽绚烂、冰雕玉琢的建筑。这些建筑宛如冰雕一般，不过仔细看，却能够发现它并不是通剔透亮、一览无余的冰城，每一间房屋都有些模模糊糊，遮掩住了外来的目光，而城中光芒泛起，微微薄雾笼罩其间，却显得这一片的冰城，宛如是沧海明珠，人间奇迹。

瞧见这般瑰丽之景，我忍不住摆手称赞，好一个天上人间、神

池仙境。

北疆王瞧见我看得都直了眼，嘿嘿一笑，拍着我的肩膀说道：“傻小子，别看呆了，这玩意看着好像多高级似的，只不过是这洞天福地里面，所产的半透明水晶要比普通岩石多许多，用来做建筑材料正好而已。”

我们从桥上走下，踩在柔软的青草地上面，旁边有一只梅花鹿一点也不怕生人地从我们身边跑过，小白狐儿欢喜得想要追过去，被我一把握住了，因为我瞧见远处有一队骑着矮脚马的白衣人策马而来，他们一队六人，领头的是一个长相粗犷的中年汉子，他在我们面前十米处停下了马，接着翻身而下，朝着北疆王伸出了双手，大声喊道：“老田，好久不见了……”

北疆王与那汉子紧紧相拥，然后笑着说道：“迦叶，又长胖了！”

他这独特的问候让人忍俊不禁，中年汉子狠狠地拍了他的肩膀一下，没好气地笑道：“你这个胖子，还好意思说我？”

两人应该是老相识了，一阵寒暄过后，那叫做迦叶的中年汉子才看向了我和小白狐儿来，北疆王在旁边介绍道：“陈志程、尹悦，他们是赴神姬公主的约定，前来参加神池宫十年一度的交易大会的，刚才也获得了祖灵的认可，我正好与他们认识，就帮忙带路过来了。”

我们跟天山神姬明明有着很深的恩怨，然而北疆王这般一介绍，那迦叶顿时就敛容说道：“哦，原来是神姬公主的客人，失敬失敬，需要我们给安排住处么？”

我看了北疆王一眼，他若无其事地摇了摇头，然后说道：“不用了，他们跟我一起吧。放心，我不会把他们给卖了的，对了，神姬公主回来了么？”

迦叶摇头，说没有，不过也就在这几天了。

几人正聊着天，这时从右面的林原之中突然传来了一声宛如虎兽的嚎叫，那迦叶脸色一变，翻身上马，冲着我们说了一声告辞，接着便策马扬鞭，带着一队人马飞快离开了这里。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问北疆王，他也摇头说不知道，接着又带了我们朝着湖边的冰城走去。

这段距离看得并不算远，然而从桥下一直走到这湖边，却足足花了我们二十几分钟。

走到这处冰城之前，没有人守卫，但是进口却供奉着一颗齐人高的硕大红色宝石，顶端还有一根锐角，北疆王让我们在进城之前，男左女右，用自己的手掌中指在锐角上面划破，滴血到那红色宝石之上，接下来按照宝石上面所刻的文字念上一遍。这文字有十几种语言，当然也有繁体中文，我照着做，结果念到后来的时候，却有一股明悟浮上心头，晓得这是一种以鲜血为咒言的保密契约，任何人倘若在对外人透露出了天山神池宫的事情，必将受尽折磨而死。

这是一段恶毒的诅咒，而且以鲜血为承载，必然是既具有威慑性的，难怪为何那些出入天生神池宫的人，对这个地方只字不提，问题竟然出现在这里。

只不过北疆王到底是用什么手段，能够对我们讲出来而不会受到惩罚呢？

我看向了北疆王，然而他却并没有理会我，而是瞧向了冰城里面。

这段仪式完毕，我便瞧见了冰城里面除了建筑有些异样之外，里面的人如同一个正常小镇的模样，有的沿街叫卖，有的在店子里面招揽客人，吃食店、裁缝铺、药店、典当铺等等店铺应有尽有，十分繁华，而就在这样的热闹之中，却有一个冰冷如铁的男子快步走到了我们跟前来，眉毛一挑，恶声喝道：“你这个卑鄙的家伙，居然还有胆再回到这儿来？”

那人是冲着北疆王去的，不过作为天下十大，北疆王体现出了高手所具有的云淡风轻，淡然笑道：“怎么，龙公子，我又没做什么亏心事，为何不敢来？”

龙公子恶狠狠地瞪了一眼北疆王，不过他似乎并不能拿北疆王有什么办法，当下也是将注意力往旁边移了一下，结果瞧见了旁边的小白狐儿，脸上立刻就露出了淫荡的笑容来：“哎呀，唐突佳人了，小美人儿，刚来吧，要不要哥哥给你做个导游啊？”

第二十八章 神池宫有两宝

刚才还跟北疆王气呼呼地针锋相对，此刻瞧见了小白狐儿，却又流露出一副纨绔子弟的公子哥儿形象，着实让人不知道这人的脑袋到底是什么想的，而眼看着那白衣雪衫的龙公子伸手来摸小白狐儿精致的漂亮的脸蛋，我当下也是一步踏前，挡在了跟前来，不让龙公子得逞。

直到此时，那龙公子方才发现了我一般，眉头一挑，瞪着我说道：“你是谁，以前怎么没有见过你？”

跟先前瞧见的守门人和那一支走马队不一样，这个龙公子倒是与我们的面貌并无却别，他长得颇为英俊，只不过那一对三角眼将整个人给弄得有些戾气横生，面对着他的责问，我平淡地拱手说道：“在下陈志程，刚来贵宝地，还请多关照。”

龙公子琢磨了一番，突然朝着身后大声喊道：“走马队，走马队，快过来，这里有两个私闯神池宫的外人，还不赶紧过来帮我拿下？”

他说这话儿的时候，眼角余光却一直还在瞥着小白狐儿，显然是有着许多龌龊的想法，北疆王示意我将那领到的玉牌拿出来，然后说道：“龙公子，你可别闹，他们两个是神姬公主请来的客人，都是得到过祖灵认可的，你可以质疑我，但是你敢质疑你们永世敬仰的天山祖灵么？”

当我和小白狐儿各自拿出那玉牌来到时候，龙公子仔细确定了真伪之后，悻悻地指着北疆王说道：“哼，一个贼也敢如此嚣张，你等着……”

说完这话，他倒也没有再为难我们，头也不回地走开了去。

我望着这个麻烦的男人离开，心中不由得有些诧异，疑惑地问道：“田爷，这个傻缺，到底是干嘛得啊？”

北疆王摇头苦笑道：“他啊，宫中驸马的侄子，算得上是神池宫中的一权贵人物吧，在这神池宫中横行霸道惯了，也没有人管教，弄成这副模样——我跟神池宫驸马有些仇怨，他是专门过来找我麻烦的，所以倒是连累你们了……”

“驸马？”我豁然开朗：“原来他叔叔是那天山神姬的男人啊，难怪……”

北疆王被我脑洞大开的联想搞得啼笑皆非，摇头笑道：“你想什

么呢，神池宫驸马是当代神池宫主人的丈夫——别的时候我不知道，不过这几代的神池宫宫主，都是女性当家，神姬不是像你想的那样，她才不到二十岁，哪里可能有丈夫呢？怎么样，你也见过她的模样了，美吧，我看你也是当今世上少有的青年才俊，若是有意，我倒是可以帮你牵线搭桥呢……”

北疆王的玩笑话弄得我颇为不好意思，旁边的小白狐儿也极力表示了反对，恨恨说道：“那个冷冰冰的女人性格乖张又暴戾，一言不合就杀人，有什么好的？”

北疆王叹息地说道：“她原本不是这样子的，只不过……唉，不说了，我们进去。”

我们漫步走在这座巨大的“冰城”之中，两边是熙熙攘攘的街道，和那些穿着白色或者灰色长袍的居民，我发现一个奇怪的事情，那就是这个天山神池宫除了一部分长着国人脸孔的人外，更多的还有鹰钩鼻、凹深眼、眉骨高高的阿拉伯人、一身咖喱味、包着头套的印度阿三以及高鼻梁、蓝眼睛的西方人，白色的、棕色的、黑色的、黄色的皮肤使得这处神秘的冰城充满了异国的风情，就好像是某处国际小镇一般。

不过我发现一个情况，那就是衣服上面纹着雪山标志的内宫子弟，则基本上都是黑眼睛、黑头发和黄皮肤的国人模样，显然神池宫的主流，终究还是华夏传承。

除了这些发现，我晓得这儿的语言有两种，一种是带着西域语调的汉语，还有一种，则是先前那两个守门人跟北疆王说起的语言。

北疆王称之为神语，神池宫祭祀、念咒以及供奉之时说的一种语言，也是这儿所特有的一种话语。

这片坐落在湖畔和湖中的冰城颇大，一眼望不到边，不过从入口走进，我发现这儿其实也是规划得颇为整齐的，左边的区域为生活区，有着许多普通人或者修为普遍一般的修行者居住，而右边则是繁华的商业区和豪宅地，五米宽阔的大街上面不时有鲜衣怒马的内宫子弟驰马而过，颇为招摇。

繁华、神奇、大气，以及颇有情调的异国风味，这是我对这个神秘洞天福地的第一印象，它与我出身的茅山宗有着同样一种构造，但是却平添了许多繁华的城市之气，一路走来，倒也没有感觉到有多少除尘之气。

北疆王带着我们一路来到了一处十分开阔的广场，指着那高高的牌楼说道：“看到这儿了没有，在以前天山神池宫还赫赫有名之时，无

数签署了血誓密约的代理人从中原、西域、南疆、北国以及中东地区，不远万里而来，参加五年一度的神池宫交易大会，他们带来了矿物、结晶、宝石、珊瑚、玄铁、陨石以及无数奇奇怪怪的动植物、药物，又带走了兵器、法器以及各种修行的法宝、符箓，那样的场面，熙熙攘攘，开万世之功绩，然而随着朝代更替，起起落落，交易大会从五年改成十年，人也越来越少了……”

他追忆着往日的荣光，而我则仔细观察着这足有两个足球场还要宽阔的广场，上面无数摊位林立，想着天下间居然有这么一个去处，而世人却罕有得闻，这该是怎样实现的呢？

眺目远望，交易场的尽头是一处长桥，那桥横跨在湖面之中，一直蔓延到迷胧的雾气之中去，北疆王告诉我，说这是月桥，是连接内宫唯一的途径，因为这天池十分神奇，湖中心的水很沉重，鹅毛都不能渡过，什么船都会直接沉落下去。

那就是传闻之中的弱水，天山神池宫的内宫之中据说有两个得天独厚的东西，一个是弱水，一个是三昧真火。

何谓三昧真火？吕祖撰写的《指玄篇》中曾有所言，心者君火亦称神火也，其名曰上昧音妹，低去声；肾者臣火亦称精火也，其名曰中昧；膀胱即脐下气海者民火也，其名曰下昧——此三昧真火乃道教神物，若是能够用来锻造法器，而用那弱水淬火，天山神池宫的名声，怎么能够不越发张扬呢？

我想要走上桥去见识一下那传说之中的弱水，然而北疆王却一把拦住了我，苦笑着说道：“都跟你说了，这个地方高低贵贱之分特别明显，外宫或者客人倘若是擅闯内宫，人家走马队是可以直接格杀勿论的！”

我点了点头，没说话，而小白狐儿却有些不服气地说道：“什么狗屁规矩，田伯伯，你也没有去过？”

北疆王敛容一笑，却也不再说话，带着我们往左边走，来到一处专门供外来客商暂住的客栈。

说是客栈，其实却是一处又一处的大院子，主楼有三层高，十分热闹。这客栈门口有一个小亭子，北疆王从里面领了三副描绘着鬼怪图样的木壳面具来，让我们戴上，然后往里走，我不知道什么意思，北疆王倒也不厌其烦地跟我解释道：“这儿住着的，基本上都是从世界各地来参加交易大会的客商，大家都不想让别人知道自己的面貌和身份，故而都不以真面目示人，咱也入乡随俗，不要特殊。”

不过即便是戴着面具，但是北疆王似乎在这处地界也十分出名，刚刚一进大厅，纷纷有人朝他施礼招呼，就连柜台后面的掌柜，一个白胡子的犹太人也走了出来，用汉语说道：“904您来了，可有日子没见到您了，还是老地方？”

北疆王点头称是，自有活计过来接过我们身上的行李，那掌柜的打量我和小白狐儿一番，疑惑地问道：“这两位是？”

北疆王挥手说道：“他们是我的小朋友，跟着我一起过来的，哦，对了，你们把玉牌给老尤登记一下。”

我和小白狐儿照做，掌柜的检验过了我们的玉牌之后，递还回来，热情地说道：“欢迎来到神池宫，希望你们能够有一个愉快的时间。”

登记过了，伙计帮我们拿着行李来到离主楼略远的一处院落，依旧是冰雕玉琢，不过仔细摸那墙壁，却也不过是一种粗糙的岩石质地，房间里面跟百年前的布置差不多，格调很不错。院子里三间厢房，我们三人各挑了一间，北疆王检查了一番行李之后，出来告诉我，说有事外出，要去找一些老朋友，让我待在这里适应一下，倘若饿了，可以摇铃，让伙计送些吃食过来便是。

望着北疆王远走，我一肚子的疑惑，一边打量着这院落里各种新奇的玩意，一边想着这儿到底是用什么东西结算的，总不能是用人民币吧？

要是，我兜里的八百块，不知道够不够房费？

然而就在北疆王还没有走多久的时候，那院门突然被人猛地一脚踢开，一伙如狼似虎的家伙就直接冲了进来。

第二十九章 志程从来不忍

这一帮穿着走马队白袍的家伙直接踹开了院门，凶神恶煞地闯到了院子里面来，我走出门口，瞧见领头的人，正是那个三角眼的龙公子，此人一声戾气，左右一顿扫量，瞧见了戴着木壳面具的我，恶声喊道：“这人是私闯神池宫的家伙，给我将他拿下；另外应该还有一个十六七岁的小姑娘，也给我拿下，不过不可伤了那小美妞，细皮嫩肉的，碰坏了，玩起来可就不爽利了！”

他大声地招呼着，那帮走马队白袍一共九人，便朝着院子这里走，往我这儿冲来，我赶忙将怀里的玉牌拿出，高声说道：“我们有通关玉蝶，我是1024，别误会！”

那帮走马队白袍的为首者是个满脸络腮的粗鲁大汉，狞笑一声道：“错不了，龙公子抓的就是你！”

此话说罢，他手一挥，身后八个白袍便一齐冲了上来，这些人手上都拿着五色棒，舞动之间颇有章法，一看就是经常擒人的勾当。

这五色棒是将红、黄、绿、白、黑无色涂在木棒之上，取的是东汉末年曹操的典故——当年曹操在洛阳当武官的时候，在大门两旁各悬五色棒十多根，有犯禁的人，不管是谁，都用棒打，颇有震慑性。我瞧见这些棒子不分青红皂白地如雨点一般，砸落下来，晓得那龙公子是铁了心地要欺负人了，根本就没有想着跟我们讲道理，就是要凭着这雷霆手段，先将人给拿住再说。

我这人呢，平日里最讲道理，不过别人若是不跟我讲道理，我却也不怕，毕竟还有一双大拳头在这儿，也吃不了亏。

我左右一打量，晓得此事断然没有和平解决的过程，当下也是一震拳头，一边后退，一边凛然笑道：“龙公子，你也是在神池宫有头有脸的人物，你可记得这神池宫最重要的真理是什么吗？”

龙公子瞧见我躲闪得颇有章法，脸上顿时生出了几分焦急，一边喝令着这帮走马队白袍，一边朝着我喝问道：“你说是什么？”

我扬声说道：“那石拱桥之前，写着三行字，止杀、公正，规则，第一点就是止杀，不可妄动干戈；第二点则是公正，阁下不问青红皂白就动手那人，便是违背这份信条；第三点，规则，我们手上有祖灵认可的通关玉碟，你却罔顾不见，想要强行拿下我们——如此三点，全都违背，如此的不忠不孝不信不义之徒，陈某人，便代替神池宫的诸位

管事，代为教训一下了！”

此言方罢，我也是不再后退，而是快步跨前，穿过那棍棒挥舞出来的残影之中，一脚飞踹到了其中一个露出了明显破绽的家伙胸口。

此时此刻，我可也没有多留手，这一脚用足了劲道，那人哀鸣一声，被我一脚飞踹到了院子外面去，而得手之后的我也没有多做停留，拳打脚踢，在这一帮人的跟前不断腾挪跳跃，将他们所有人的注意力都给牵制了住。我一身手段有一半都在剑上，但并不代表拳脚功夫不行，与之相反，此番一交手起来，双臂摔劈、肩臂撩挂、击拍轻快，讲究的是这摔、拍、穿、劈、钻，闪展灵活、虚实分明，弄得对手没有一人能够近得我身。

如此一交手，双方都有些顾忌，对手是不知道我竟然如此扎手，而我则在一开始偷袭得手之后，发现其余八人在很短的时间里就反应过来，相连成阵，彼此勾连，竟然组成了一套攻守兼备的棒阵，将我的身形给牢牢封死，不让我能够再次伤人。

龙公子瞧见我刚才的手段，不免也有些心惊，左右招呼道：“大家伙赶紧拿下这家伙，免得让他逞凶啊！”

说着话，小白狐儿从里屋走了出来，瞧见这副场面，大声喊道：“哥哥，要我帮你么？”

小白狐儿这些日子受那寒毒侵蚀，身体亏损，修为也提不起来，并不适合激烈的打斗，我有些担心她动用劲气，引发了心脉旁边的寒冰精元，当下也是出声招呼她退回屋子里去，不要出来，然而还没等我吩咐完，那龙公子便阴笑嘻嘻地朝着小白狐儿的方向摸了过去。

我瞧见他一张泛着淫邪光芒的脸，就晓得他的来意不善，哪里能够让他接近小白狐儿，当下也是对着围住我的这些走马队白袍喝道：“各位朋友，再不给我让开一条路来，兄弟我就得罪了。”

我这好话说在前，而那些走马队白袍却充耳不闻，攻势反而更加凌厉了，一副想要置我于死地的架势，瞧见这副模样，我晓得自己再也不能吞声忍气下去了，当下也是猛然一抬手，血劲指望天灵盖冲了过去，当下也是伸手揽住了一根势大力沉的五色棒，猛然一拧，那人便拿捏不住了，松开了手，而我则顺着这棍势一挥，与领头的那个络腮胡硬生生地拼了一记。

砰！

明明是五色硬木，却偏偏发出了金属一般的铮然之声，那络腮

胡手中的五色棒应声而断，接着我一个走马如龙，硬是凭着绝佳的眼光和碾压众人的强悍实力，将这其余八人给悉数砸翻在场，而完结之后，那龙公子已然没有追到身手敏捷灵活的小白狐儿。

神池宫不愧是传说中的修行秘境，这些走马队白袍个个都是不错的修行者，能够比一般宗门的精锐弟子还要厉害许多，我一番酣战之后，浑身的气血翻滚，腾腾蒸气从衣服之上缓慢升起，而小白狐儿终于逃到了我身边，越到了我的背后躲藏着，龙公子追到跟前，这才发现自己带来的帮手此刻却都已经躺倒在了地上，脸上顿时出现了一抹不易察觉的惊慌，恶狠狠地对我说道：“小子，身手不错啊，你是那黑胖子的真传弟子，对吧？”

我拍了拍手，将手上残缺不堪的五色棒扔在了地上，轻松地说道：“不是，朋友而已，龙公子，还打么？”

那家伙的脸色顿时就变得十分难看起来，三角眼一眯，变得狭长，阴森森地磨着牙齿说道：“你以为打倒了几个会写三脚猫功夫的走马白袍，就能够得意了么？不管你是哪路小鬼，老子倒是要领教一下你的手段。”

这话说完，他从身后一招，手上赫然出现了一把寒光乍现的青锋宝剑，三尺九寸，腹上刻着二十八宿，面纹星晨，背记山川，微微一抖，便有万般寒光乍现。

他这般的一亮相，我便晓得这个家伙别看着脾气秉性并不咋地，但是无论是手段，还是这剑，都不是寻常货色。

天山神池宫之所以能够闻名于世，除了那精湛高超的手艺之外，还有足够厉害的修行手段和层出不穷的高手大拿，身为天山神池宫宫主驸马的内侄，龙公子必然还是有着足够厉害的传承，要不然也不会如此嚣张跋扈。不过他越是如此，我那颗悸动不安的心却越发跳个不停，嘴角一咧，从怀中掏出了传承自李道子那儿的小宝剑，与其遥遥一指。

对手越强，我越是有征服他的欲望。

即便是在这神秘的天山神池宫，我也不惧一战。

两剑相对，空气陡然一凝，而在此时，从那院子外面却走来了三人，一人正是先前离去的北疆王，一人是这客栈里的掌柜老尤，还有一人，则是一个穿着白衣铠甲的白胡子将军，看着我与龙公子对峙的场面，那将军用冷得凝出了水的语气沉声说道：“都干嘛呢，神池宫的规矩，还讲不讲？”

龙公子瞧见这三人，脸色微微一变，将剑收起，对那将军拱手说道：“阿史那将军，这家伙私闯神池宫，被我抓到了，我正打算将他擒下，押到镇虎台呢！”

“哦？”那阿史那将军微微一挑胡子，朝着我看来，缓声说道：“是这样么？”

我和小白狐儿没有多说一句，只是将手中的玉牌高高举起，瞧见这场景，阿史那将军吹着胡子骂道：“龙小海，你是狗改不了吃屎了对吧？带上这帮废物，给我滚回内宫去，要是再敢胡作非为，信不信我让宫主直接给你禁足！”

被这白胡子将军一番喝骂，那龙公子不敢多说半句话，扭头就出了院子，而就在我想要上前与三人攀谈的时候，北疆王却好像此事无关紧要一般，与阿史那将军、掌柜老尤拱手谈笑几句，然后离开了此处，留下一地的伤员唉声叹气。

初到贵宝地，我也不敢胡乱走动，不管院子里的这些人，而是带着小白狐儿来到了房间里，一直到了夜幕降临，那北疆王方才酒气熏熏地回返而来。

他第一时间找到了我，问我吃过饭了没有，我告诉他吃了点干粮，别的不敢胡乱走动，他点了点头，然后看着旁边神情恹恹的小白狐儿，一招手，对我说道：“走，我带你们到一处好地方去，吃喝玩乐一条龙，保准你对这个地方，换一个好印象！”

第三十章 威武总也不屈

北疆王说要带我们去吃喝玩乐，然而我的心思并没有放在这里，而是数着一月之期越来越近，心中焦急惶恐得很，哪里有这样的兴致，焦急地问他说道：“田爷，不知道你打听到了么，那天山神姬到底有没有回来？若是回来了，能不能帮我牵一下线，早日将尹悦身上的毒给解了才好？”

感觉到了我心中的焦急，那北疆王摇摇头说道：“神姬没有回来，不过能够解这寒毒的，并非只有她一个，这神池宫中也有高手，你别着急，我多年没有回到这神池宫，许多关系还需要联络一番——譬如近日你们见到的那位阿史那将军，他便是走马队的统领，也是神池宫高层的人物之一。小陈，记住我一句话，越是泰山崩于前，你越是要面不改色，如此方才能够成为让人敬畏的人物……”

听到他的话语，我点了点头，表示明白。

北疆王与我曾经有过并肩作战的铁杆情谊，他的话，我自然是不敢不听的，当下也是随着他除了客栈，一路曲折，最后来到了一处温泉客栈之中。

这温泉客栈坐落于“冰城”的西北角，靠近湖水的一片区域，与夺天地造化的冰城不同，这儿更多的是用上了木头建筑的工艺，精美的手工以及那华丽唯美的古中国园林风格，使得它在一片冰雕玉琢的建筑之中，显得格外突出。

温泉客栈临水而建，大部分的建筑都落入水中，而被圈入其中的水池与周围绝对不一样，热气腾腾，有着高出湖水数倍的温度。

瞧见这热气腾腾的池水，我终于晓得北疆王为何会带我们来这儿，不是因为这里独特的精致，不是因为那些拎着裙角、花枝招展的妙龄女郎，也不是因为这人来人往的热闹繁华，而是想用这温泉水给寒毒侵体的小白狐儿多一些温暖，浸泡在这里面，每到子时就冻得直哆嗦的小白狐儿，应该能够睡上一个好觉吧？

来的路上，北疆王一直在跟我们讲解，这天山神池宫分为两派，一派是以驸马为首的保守派，他们觉得神池宫内宫天生贵胄，就应该谨守祖宗家法，闭关参悟，早日飞升轻灵之界，一切外来诱惑都不过是先祖考验；而另外一派，则是如阿史那将军一般的开明之士，他们觉得在这末法时代，飞升的时机已然不再，还不如融入世界，走出去，利

用神池宫的资源 and 手段，打造出自己的江湖地位，海纳百川，吸收他人之长，再来参透秘境之事。

这两派都不过是理念争论，但是关乎于神池宫的未来，所以双方闹得不可开交，又各有一众支持者在后面摇旗呐喊，倘若不是地位超然的宫主和首席教谕大长老在上麦呢压着，恐怕早就已经动起了手来。

北疆王谈到自己跟阿史那将军这一派关系不错，不过至于是如何结交的，倒也没有细致深入地说起。

天山神池宫占地颇广，内中的常住人口只有一千多人，使得偌大冰城除了正街的商业区之外，倒也宽敞，我们来到这温泉胜景，开了两个相邻的房间，脱去厚重的衣服，直接下池泡澡，感觉那池水灼热，与寻常的热水又有许多不同，瞧见我舒适地伸了一个懒腰，北疆王得意地说道：“我给你介绍的地方，没错吧？这温泉的水可是直接引用那三昧真火热脉烧制的，刺激穴道，活血化瘀，可是别处都没有的地方。”

说是两个房间，但不过就是两个相邻的池子，上面架着漂浮的木屋而已，小白狐儿在旁边也能够听得到我们的交谈，在池子里面畅游的她惊喜地叫道：“哥哥，这个地方真的很好呢，好想一辈子都待在这里，无忧无虑！”

小白狐儿如此开心，倒也有些出乎我的意料，不过我们是过来治病的，这天山神池宫虽好，但终究不是自己家，自然不可久留。

我有些好奇这神池宫的交易是如何结算的，北疆王摆手说道：“关于钱财问题，你们不用担心，这些天来你们所有的开销费用，都算在我头上就行了。不过若是想要买东西，这个可能就要自己想办法了，一般来说，神池宫都是使用最古老的贝币，但更多的时候则是采用以物换物的办法，具体的讲起来很难解释，你们有空了，自己去问尤掌柜吧。”

泡着温泉，还点了餐，一大份各种红肉和鱼肉做成的拼盘，少许米饭和许多认不出名字的蔬菜，以及蘸料，接着食用方法居然就是直接在池子里面烫着吃，有点儿像是涮火锅的模样，只是自己就在这池中，吃起来颇有些不习惯，不过北疆王倒是不介意，他还点了酒，一边涮着肉，一边喝着小酒，倒也逍遥自在。

我吃着吃着便习惯了，拼盘里面有七八种肉，我每样都吃一点，感觉颇为爽口，风味也独特，不知不觉就过了许久，吃完过后，也自然有衣着颇少的妙龄女郎过来收拾，这些女孩子欧亚非拉各族都有，让人觉得当真到了天上人间。

这些女郎穿着暴露，迈着大长腿在眼前走来走去，弄得人心痒痒的，我虽然不敢在北疆王面前怯场，显露初哥本色，但是也恐怕自己定力不够，当下也只是随意地眯上了眼睛，不敢仔细瞧。

然而就在我闭上眼睛没多久，突然感觉到温泉里突然一阵寂静，四下无声，而一股极为强大的压力从上面传递过来，让人心头憋闷。

我有些诧异地睁开了眼睛，瞧见那些妙龄女郎已然不见了，此刻岸上站着的，却是一个与龙公子长得颇为想象的威严中年人，两撇胡子，穿着汉衣华服，拄着一根绅士杖，正冷冷地盯着池子里的北疆王和我。我有点摸不清楚这是什么情况，最注重私密性的温泉客栈里面突然蹦出了这么一个大男人来，不过瞧见这个人表现出来的气势，却不亚于任何一个魔星甚至天下十大给我所带来的压力。

如此修为的男人，他到底是谁？是北疆王所说的那三个，能够胜过他的家伙么？

我满心疑问，而这时那个威严中年男人开口说话了：“田师，你不应该再回神池宫的……”

他说得很平静，然而言语之间却充斥着淡淡的恨意，反而是光着身子躺在温泉里的北疆王显得自在许多，他淡定地笑道：“驸马，我是受过祖灵认可的交易者，出入神池宫，是祖灵赋给我的权力，是任何人都无法剥夺的！”

那威严中年人摇头说道：“祖灵并不是时常都醒着的，但我却会一直在盯着你，听我一句话，在交易会没有举办之前，你识趣的话，自己离开吧？”

躺在我旁边的北疆王随意地伸展四肢，温泉水面上浮现出了他茂盛的胸毛和一身肥膘，这个男人的眼睛骤然凝聚，然后说道：“龙在田，你这么想要我离开，是在害怕小银见到我么？”

“住嘴，小银也是你叫的？”神池宫驸马龙在田愤怒地骂道，然而北疆王却当做没听到，将双手枕在自己的脑袋上，根本不理睬他。

他一副吊儿郎当的模样，让神池宫驸马气得直咬牙，然而对他却并没有什么办法，结果那人目光一转，居然朝着我看了过来，在沉默了两秒钟之后，他用自己充满男人磁性魅力的嗓音说道：“陈志程，对吧？你妹妹身上中了神姬布下的寒冰精元，想要找她解毒，我说得没错吧？”

神池宫驸马的话让我心中巨震，要晓得在这天山神池宫之中，知道我来意的人有且只有北疆王、尹悦和我这三个人，其余的人，北疆王一律的说法，讲的是我乃神姬公主的客人，而龙在田是怎么知道我这事儿的呢？

我脑子里面转了一圈，没有想明白，不过却也没有再拖，而是微笑着说道：“您说的没错，如果能够给我解毒，我立刻离开，毫无二话。”

神池宫驸马拄着手杖，然后说道：“神姬这寒毒，十分凶险，能接的人不多，不过如果你能离开旁边的这个黑胖子，我答应你一定能够找人将毒给解了；而要是不肯的话……”

我的眼睛一瞬间就眯了起来，平缓地说道：“我要是不肯，又当如何？”

天山神池宫内，第一点就是“止杀”，我还真的不怕这位威风凛凛的爷，更何况我怎么可能因为这么一个满怀敌意的人，将与北疆王分道扬镳，于是口气直接转得生硬，算是拒绝了他的拉拢分化，而听到我这么说出了口，那神池宫驸马的眼睛在一瞬间就变得无比冰冷，说出来的每一颗字都透着一股冷意：“神池宫中，不可杀人；不过这茫茫大雪山，却也是个埋尸的去处……”

堂堂一神池宫驸马说出这般威胁的话来，可想而知北疆王对他的刺激有多大，而这时那北疆王又适逢其会地故意说道：“小陈，你怕了么？”

我身子往水下一沉，闭上了眼睛，慵懒地说了三个字：“怕个鸟！”

第三十一章 藏经阁中买卖

我果断而且坚决的态度让这位貌相威严的神池宫驸马陡然变色，他的双眼宛若一对利刃，赫然生光，似乎想要将我给扎死一般，不过他最终还是忍耐了下来，温和地笑道：“年轻人，勇气可嘉，我听说老田在外面的绰号叫做北疆王，而且还是那劳什子天下十大高手之一，难怪你这般抱大腿，不过他是否跟你说过，当年的他，不过就是我龙家的门下走狗而已？”

门下走狗？

我下意识地看了一眼北疆王，他面色淡然，似乎并不为所动。

虽说都不过是虚名，但是能够成为天下十大，从来没有一个是轻易为之的，莫不是走过一段艰辛到极致的路途，但是这并不能抹杀他们的聪慧与悟性，天下间的修行之士多矣，能够脱颖而出者有几个？

北疆王到底什么出身，我不明白，不过却晓得自己跟面前这个比我读书时那个教导主任还要严肃的男子，终究不是一路人，敛容笑道：“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听到了我的这话儿，那神池宫驸马脸上露出了平淡的笑容来，叹了一口气道：“当我还在你这个年纪的时候，也是一样的天真啊……那么，你的这个小妹妹，就等着受死吧！”

我毫不客气地回嘴道：“她若是有任何闪失，一定会有人为此陪葬的！”

我和神池宫驸马两人针锋相对，原本的主角北疆王反而成了局外人，而这时一个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半老徐娘娇笑着走了进来，一双雪藕般的玉臂缠住了神池宫驸马的胳膊，甜腻腻地喊道：“哎哟，龙爷，您来了也不招呼我一声，害媚娘到处好找呢，您别生气，我哪里来了几个俄罗斯的姑娘，带你瞧瞧去……”

龙驸马哼然一声，接着甩手离去，留下一脸诧异的我和北疆王面面相觑，过了好久，北疆王愤然骂道：“这个狗日的，现在居然这么肆无忌惮了，真的不知道小银为何这般纵容他……”

而我则被刚才那老鸨所说的“俄罗斯姑娘”给震撼到了，这个美如仙境的地方，居然也有那种产业啊，真的是……

刺激！

北疆王愤愤不平，一墙之隔的小白狐儿倒是说了话：“田伯伯，他之所以敢这么明目张胆，恐怕跟那神池宫的宫主夫妻生活并不协调吧？而那宫主，也就是您老人家口中的小银，跟你又是什么关系，我好想听啊，你能给我们讲一讲么？”

北疆王那黝黑的脸孔给小白狐儿弄得有些红，气呼呼地说道：“小孩子家家的，瞎打听什么，泡你的温泉就是。”

这边说着话，突然门又被推开了，进来一个满面笑容的掌柜，对着我们说整个温泉客栈被人包场了，让我们现在立刻离开这里。听到这话，我便晓得是那龙驹在使坏，想着他跟自己那侄子龙小海倒是一个德性，做的事情着实让人恶心。

我正要发怒，北疆王却从池子里站了起来，伸着懒腰说道：“我也泡得差不多了，今天就到这里吧。”

北疆王并不据理力争，这让我有些诧异，旁边的小白狐儿也是不满地说起，那掌柜十分礼貌，还说给我们买单，但态度却十分坚决，北疆王回过头来，低声对我说道：“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小陈，不要在这种小细节上面与人争斗，这口气，我们以后再出。”

北疆王带着我们离开了温泉客栈，回到了住处，特地给小白狐儿带来了一小壶酒，供她夜里驱寒，十分体贴，我也不再多言，闭目睡去。

次日清晨，我早起修炼，在院子后面练了几个回合的套路，热气腾腾，北疆王也出了来，对我说他需要出去一趟，办些事情，而我若是无事，便去到处逛逛，不过需要小心一些，不要让人钻了空子，给骗到些什么。

至于客栈之中，他已经跟掌柜老尤和走马队的统领阿史那将军交代过了，应该是不会有人过来找麻烦的。

北疆王离去之后，我摇铃要了两份早餐，青稞炒面和一种奶制品，风味独特，吃过早餐之后，我想要出去看看，打听一些消息，以及参观一下神奇的修行秘境，然而小白狐儿却显得十分慵懒，就是不肯出门。我足有为难，她却笑着对我说道：“你去呗，这客栈里安全得很，你总不能把我当做一件饰品，绑在裤腰带上面对不？”

我想也是，让她有任何事情都可以找这里的掌柜老尤，那是一个十分厉害的高手，跟北疆王又是朋友，都能够帮着解决的。

与小白狐儿告别了之后，我出了客栈往中心大街走去，一个人漫步在这神秘的修行秘境之中，看着熙熙攘攘的人群和琳琅满目的商品，颇有些“乱花渐欲迷人眼”的效果。

大街上面有许多店面，除了日常生活、衣食住行的项目之外，最多的就是那与修行相关的店铺，有符篆、炼器、丹药、功诀、兵器……种种而立，让人惊叹这里的修行文化如此繁荣昌盛，我有意去找那医馆，一共去了四家，不过在我询问过小白狐儿的病情之后，他们纷纷摇头，表明这是唯有内宫嫡传方才可以传承的冰魄精元，若是想解，只能求助于宫主，或者大长老。

然而这两位都在百米冰窟之中闭关修行，寻常是不会见外人的，除非能够有什么能够让他们动心的东西。

这说法让我一阵郁闷，想着也只能等到神姬回宫，与她相换了。

这条路走不通，我便也不再纠结，到处逛了一下感兴趣的店面，发现了许多很有意思的东西，譬如储物功能的法宝囊、能够日行八百里的纸甲马、驱邪防妖的水银镜、捉鬼聚灵的宫灯……诸如此类的，不过这些不但有着诸多限制，而且功效并不如表面上看起来的那般有吸引力，并不是完全的法器。

真正的好东西，估计要等到明日的交易会上，方才能够出现，然而我根本拿不出什么可以置换的东西，着实有些遗憾。

等等，这儿是不是有收购功法、秘诀的地方？

天山神池宫素来都已盛产精品而闻名于世，我此番前来，若是不买点东西回去，着实有些入宝山却空手而归的感觉，我当然不能那茅山的诸般秘法来置换，但是刘老三给我的《圆灵掌心雷秘解》和师父下山时传授给我的《神池大六壬》，两者我都已然熟记于心，而且也不担心太多的问题，倘若是能够拿出来换点小钱花花，岂不是十分划算？

这般想着，我便开始有意寻找这样的去处，很快我在交易场附近找到了一处颇为宽敞的店面，叫做“藏经阁”，琢磨着相去不远，便走进了去。

一入其中，果然瞧见店子里有密密麻麻的木牌挂在货架上面，明码标价，而且价格不菲，我扫量了一圈，那原本出产自天山神池宫的《神池大六壬》居然没有，着实有些惊讶，而逛了一圈之后，我心中也有了底，找到掌柜，说要跟他谈一笔生意，对方倒也客气，恭敬地问我有什么，我便将那两样功法的名字报给了他，《圆灵掌心雷秘解》他

倒也是面不改色，但是《神池大六壬》一说出口，他顿时就瞪圆了双眼，左右一看，将我拉到角落，低声说道：“客官说的可是真的？”

我将这两本册子拿出来，沉声说道：“是不是真，看一下不就知道了么？”

那掌柜瞄了一眼，赶紧将我请到了内间去，接着又去叫人，没过一会儿，走出一个脸色焦黄的老头子来，与我见礼，说是这藏经阁的老板，再次将两本书检查了一番，确定之后，询问我准备出多少价钱，才可以转让给他们。

我本来只不过是想换点小钱，然而瞧见他们这般郑重其事的样子，当下也是不着边际地说道：“这东西呢，你们也见着了，什么价钱，你们估一下，若是可以，咱们就成交，若是不成，我另找别家就是了。”

听得我这般说，黄脸老头和掌柜对视一眼，接着那掌柜试探地问我道：“十万贝币？”

我这几日根本不花钱，哪里晓得这十万贝币值多少啊，当下也是不确定地皱眉说道：“哦，似乎不多啊……”

听到我这略有怀疑的语气，那掌柜苦着脸说道：“客官，这《圆灵掌心雷秘解》虽说独辟蹊径，颇有参考价值，但是神池宫同类功法多不胜数，并不值钱，我给您出个一千贝币，算是公道了；至于这《神池大六壬》，我晓得它是内宫的不传之秘，历来只有宫主和大长老才能阅览的东西，但是风险太大了，我们出九万九，也算是足够诚意了。这笔钱，可是小店半年的收入，再多的我们也不敢出了，不过你放心，阁下身上有这《神池大六壬》的事情，我们会为你保密的……”

听到他讲完，我没有在说话，满脑子只有两个字：“唉呀妈呀，发了，发了！”

第三十二章 宫外林原凶险

我即便再对神池宫的货币没有概念，但是当那掌柜的说起这十万贝币抵得上藏经阁半年的收入，我就晓得这一回算是赚到了，要晓得这藏经阁在城中同类店面之中，算得上是比较不错的，半年的收入，应该够我在明日的交易会中随意挥霍，采办足够的东西了。

一想到这个，我就忍不住的兴奋，要晓得这《神池大六壬》虽说是我师父传给我的，但是它本身确实内宫的秘典，我既然已经了然于心，拿来卖钱，也算是废物利用，想必我师父是没有任何意见的，而兜里面有了财物，我也就能够直着腰杆子，不再劳累北疆王了。

毕竟情义归情义，但也不能欠得太多了，总是要还的。

我心中笑开了花，脸上却没有太多的表情，不动声色地点头说道：“既如此，那咱们就做了这份买卖吧。”

我的豪爽让那黄脸老头大为赞赏，他站起身来，让掌柜的去备足钱物，然后与我拱手说道：“1024，客人您爽快，小老儿自当铭记，明日交易会上小店也有珍品展出，你若是有需要，一律九折。”

我刚才在外面瞧了一圈，有各种修行、炼器和炼丹的功法秘录，不过分有紫、蓝、白三级，分别对应内宫、外宫以及可以带出宫去的三种等级，而第三种我仔细瞧看了一番，发现并没有太多吸引力，所以对他所说的承诺倒也没有表示出太多的欣喜，只是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淡淡地表示了感谢。

掌柜去而复还，带回来了一个钱袋，巴掌大，然而却能够从里面掏出了一大堆的纸币来。

这纸币足足堆满一桌子，让我晓得这钱袋也是内有乾坤，而瞧这纸币，也同样分为三种颜色，紫色的纸币为一百一张，总共九十张，蓝色的为十块一张，总共九百五十张，另外还有白色纸币五百张，有零有整。

掌柜的告诉我这是为了我在明日的交易会中方便，而这钱袋经过工匠妙手曲折，能够放下超出它体积五倍以上的东西，算是个小玩意，也送给我了。

对方的态度不错，也让我晓得了这专供内宫秘传的《神池大六壬》珍贵之处，不过所谓交易，就是互通有无，对方趋之若鹜，而我却不过是娱乐生活的一种小玩意而已，当下也是收起了钱袋，朝着两人一

拱手，转身离开了藏经阁。

我大摇大摆地出了店子，来到了街拐角的一处角落，赶忙拿出了那钱袋，抽出里面的三色钱钞来看，瞧见这些所谓的贝币，的确是采用那贝壳研磨成粉之后绘制而成的，上面用了特殊的工艺，说是钱钞，反而更像是某种符篆一般，也是经过能工巧匠用某种模具印出来的，十分具有辨识度。

“腰缠十万贯，骑鹤下扬州”，向来没有钱财意识的我终于在这一刻体会到了那种暴发户的感觉，先前胡乱逛了一圈，也没有留意那价格，这回再进店子，一问方才晓得物价之低，一块钱的贝币能够在馆子里面吃顿大餐，我们住的那个大院子，一天也不过两个贝币，至于这里的居民平日里都是用零碎的角子来买卖的，那是一种特殊的植物果实，只有内宫里面才有生长，一块钱的贝币，能换九十到一百个角子不等。

身上有钱，我倒也不在乎太多，去附近的首饰店里挑了一大堆的金银首饰，虽说没有什么法术效用，都是些华而不实的样子货，但耐不住人家神池宫的工匠手艺天下闻名，精美之处，让人赞叹不已，然而不论做工，光那材质，在外面得卖个十几万块钱的金银珍珠，我拢共就花了两千多贝币。

这物价，真心是让人停不下来的节奏，我一直逛到了中午时分，有用的、没用的玩意买了一大堆，直到连我自己都感觉拿着吃力了，方才折返回了客栈里来。

我提着一大堆的东西兴冲冲地回到了院子里，结果发现一个人都没有，北疆王没有回来，小白狐儿却不见了踪影。

满心欢喜的我一开始还没有反应过来，不过几秒钟之后，我就焦急起来，将东西给扔在房间里，冲出来，找到了客栈的伙计，一打听，才晓得小白狐儿竟然是跟着一个白衣女子，朝着城外的方向离开了去。

白衣女子？

我有点儿摸不着头脑，要晓得这天山神池宫中的服饰并不算多，颜色也偏爱白色与浅灰两种，光听他说的一白衣女子，很难判定出到底是谁来，我问他认识不，伙计也直摇头。

小白狐儿连一句话都没有留下，就跟着人出城去了，这事儿听得我浑身发寒，再一打听，方才晓得小白狐儿出去并给有多久，也就一袋烟的功夫。

当下我也没有久留，只是托付那伙计，倘若是北疆王回来了，将此事给他说起，完了之后，我便快速跑上主街，一路打听，跟着出了城。

我离开了巨大的水上冰城，来到了湖畔边，瞧见湖边田园处有人在劳作，走过去一问，得知在不久前的确是有我所描述的一个少女跟着人朝着林子那边走去了，不过两人之间似乎并不和谐，一追一赶的，跑得飞快，一点也不曾停留。

听到这话儿，我的心中更是寒冷，要晓得小白狐儿中了寒毒之后，修为受限严重，这般强行驱动劲气，很有可能就会让寒毒入体，提早发作。

而且两人似乎有所冲突，必然不是什么好事，想起昨日那神池宫驸马的威胁，我便再也无法淡定，朝着那农人指点的方向飞速奔了过去。

我此番前来，背着剑，心中杀气腾腾。

我晓得这或许是那神池宫驸马或者龙公子的阴谋，但是心中却并无畏惧，这并不是说我做事有勇无谋，而是因为我有着一颗熊熊燃烧的心，以及强大的信心和斗志。

天山神池宫久处神坛太久了，有点儿小觑天下英雄了，他们或许觉得我不过是一个小小的修行者，可以随意欺辱，不似北疆王那般难缠。

但是我想要用自己的剑和拳头，让这些狗眼看人低的家伙晓得，老子陈志程，也不是那般好惹的。

老子不远万里地跑到这个修行秘境之中来，不是给这些坐井观天的家伙欺负的。

我脚尖轻点，健步如飞，很快就穿越了湖畔边缘，一直来到了靠近林子的河边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听到一阵呼哨，接着一队人马从右边呼啸而至，我没有动了，抱着胸口往来人瞧去，却见领头那人，正是昨日与我有一面之缘的走马队头目迦叶，他立于马上，居高临下地问道：“1024，对面是神池宫外的修炼密林，那里有很多猛兽，以及极不稳定的空间断层，你可不能过去！”

因为北疆王的关系，他的语气倒也还算客气，不过我却没有接受他的好意，拱手说道：“迦叶老兄，那儿我不得不去……”

说完这话，当下我也将自己遇到的事情给他讲起，当他得知身

受寒毒的小白狐儿被人诱拐到了那林子里去，也有些意外，沉默了一下，他对我说道：“这件事情，有点儿复杂，我需要请示一下上面，才能够决定是否介入……”

他这么做，是程序，不过我可拖不起，拱手说了一声谢，然后一个助跑，直接飞跃了那五米多宽的河流，落到了对面的草地上，接着朝着林子里冲了进去。

身后传来了迦叶的喊声，是善意的提醒，言下之意，是表达林中十分危险，有许多凶兽蛰伏，不过我却也没有太多担心，一边朝着里面疾奔，一面大声疾呼小白狐儿的名字。

这密林占地颇广，可比那茅山宗的诸般山峰谷底还要辽阔许多，我一路疾呼，却根本听不到半点儿回馈，心中不时有些抽痛，恨意逐渐浓烈起来，然而就在路过一片荆棘地的时候，我心中警兆顿起，脚尖挑起一块石头，手掌一拍，朝着前方的矮树林甩了过去。

“哎哟！”

石块正中那藏在暗处观察的一人身上，那人痛呼一声，起身就朝着后面跑开去，我哪里能够放过这人，当下也是箭步冲了上去，贴着那人追了几十米，接着距离拉近了，一个飞身直扑，将那人给扑倒在了草地上。

被我扑倒之后，那人奋力反抗，屈膝来顶我的肚子，结果被我伸手擒住，直接一巴掌，抽得那人口鼻流血，脑袋嗡嗡直响，终于消停下来。

这是个昆仑奴，也就是个黑人模样的家伙，我揪住他的脖子，恶狠狠地骂道：“你们引来的那女孩儿，在哪里？”

这人闭口不答，我也不客气，抬手就朝着他扇了好几个大耳刮子，弄得他终于崩溃了，无力地朝西面指去，口吐血沫道：“那边，两里地。”

我一个手刀，将那人给直接砸昏倒地，接着往西边快步冲了过去，很快到了昆仑奴说的地方，瞧见那儿站着几个人，一个白衣女子，还有一个身形如狼的家伙，而小白狐儿，正好被那白衣女子给擒在手下，我二话不说，一个箭步冲了过去，结果那如狼的家伙摆开架势，用怪异的强调说道：“黑鸦，见过阁下。”

第三十三章 现在满意了么

黑鸦？

我的眼睛眯了起来，思索着自己到底实在哪儿听过这个名字，很快我就想明白了，当初我偷听慈元阁方鸿谨和他们二掌柜的交谈中，那方鸿谨就曾经提到过这个名字，说与他们接触的人，就叫做黑鸦。想通此节，所有的一切我都豁然开朗了起来，我终于晓得那神池宫驸马为何知晓我前来此处的目的，为何能够晓得我并非神姬公主的客人，以及后面的一切，原来都是因为这个家伙。

黑鸦此人定是知道我的底细，不管他是从慈元阁那儿听到的，还是别的途径，总之我们的底细对方都清楚了然，所以才会这般步步为营，算无遗策。

他们唯一没有想到的，恐怕就是我会来得这般的快速。

人在途中，黑鸦摆开架势，想要跟我论道一番，然而我却在陡然之间直接将气息挪移陡转，使得那炁场突然变化，紊乱无序起来。

【深渊三法，风眼】。

拦在我跟前的那黑鸦威风凛凛，却不曾想我一点儿停留都没有，直接从他的身边晃了过去。因为视线关系，所以那白衣女子并没有瞧见我陡然间突破了防线，而我则在那一刻将自己的速度提升到了巅峰状态，所以当我冲到她跟前的时候，她这才抬起头来，发现了我，慌忙地伸手来挡。

茅山掌心雷。

轰！

我用碾压一切的凶恶气势，直接闯入了阵中，刚刚费劲擒住小白狐儿的那白衣女子被我一掌击出，猝不及防之下，双手格挡，结果一声闷雷鸣响，她连翻带滚地朝着坡下面摔落而去，而旁边还有两个脸色惨白的雅利安人硬冲上来，结果被我一人一个鞭腿，直接给踢开了去。

将场面暂时稳定住，我俯身将还没有来得及被捆住的小白狐儿给抱起来，瞧见她陷入了昏迷，赶忙掐了一把她的人中。

指甲印在了唇上人中穴，小白狐儿微微一眨眼，终于醒了过来。

清醒过来的小白狐儿见到了我，眼泪顿时就流了出来，哇的一

声哭道：“哥哥，对不起。”

说实话，惊魂未消的我在那一刻对这个不省心的小妮子着实有些埋怨，不过却也晓得现在并不是追究责任的时候，当下也是沉声问道：“到底怎么回事？”

小白狐儿指着滚落坡下，此刻缓缓站起来的白衣女子说道：“她长得很像那冷冰冰的臭娘们，我看到之后，就忍不住了……”

我点了点头，简单地检查了一下小白狐儿，发现她之所以被擒住，只是因为她用劲的时候寒毒入体，昏迷了过去，此刻身体的情况也好多了，于是放下了心来，环目四望，发现场中除了被我一掌轰飞的白衣女子和如狼男人黑鸦之外，还有两个身高体壮的雅利安人、一个穿着西方修士服的外国老头和两个骑着雪豹的印度阿三，后两者是听到这边的动静之后，从林中飞奔而出的，一出现，便遥遥地将我给围住，不让我离开。

是高手，便有着一定的炁场，我简单地扫量一番，发现场中除了那两个雅利安人之外，其余的人都是十分棘手的家伙，特别是黑鸦和修士老头，更是有了一种让人悸动的恐惧。

我简单地估算了一下，黑鸦估计能够有闽教三雄红蝎、蓝蛇和黑蚁这样的实力，至于那个修士老头，则根本让我看不透。

凶险，十二万分的凶险。

我抱着小白狐儿这个几乎没有多少反抗能力的病人，被这么一大帮子的人虎视眈眈地围着，心中凜然，而那黑鸦则一脸阴郁地走上前来，冷冷地说道：“堂堂茅山大弟子，竟然是这么一个不懂得礼貌的玩意，真的让我小看你呢。”

他说得气愤，显然是在介意刚才与我报上名号之时，我根本没有理会他的事情，而我则哼声冷笑道：“在天山神池宫的地盘里，居然有人敢玩这样的猫腻，你们当真以为没人管么？”

听到我抬出了天生神池宫来，在场的所有人都不由得露出了嘲讽的笑意，黑鸦四处一望，哈哈大笑道：“看来你真的是搞不清楚状况啊，不知道是谁要对付你么？”

我毫不犹豫地說道：“难道这神池宫就真的是那龙在田的天下了么，那么，你们当宫主、大长老和天山祖灵都是什么？”

黑鸦冷然一笑道：“这修炼密林跟神池宫可不是一个地方，它本来就是时空裂缝的灰色地带，混乱而无序，就算是天山祖灵的意志，都

蔓延不过来，杀了你，没有人会说三道四的，所以你就不要挣扎了，乖乖地受死吧。”

这个家伙倒也还是个十分干脆果决的家伙，根本不给我过多喘息的时间，直接一挥手，便叫着众人一齐冲将上了来。

众人一拥而上，最早冲上前来的却是远处那两个骑豹阿三，这两人后发先至，双腿微微一夹，胯下的雪豹就从后方腾空跃起，朝着这边飞扑而来，气势凶猛，我左手扶着小白狐儿，右手拔出了饮血寒光剑，瞧见一头雪豹已经扑倒了我的跟前来，仔细一看，那畜生额头之上居然还有一只眼睛，三眼并立，不怒自威，赫然不是世间之物。

这畜生体长一米七八，纵身扑来，前爪锋利，我抬剑去刺，结果没想到那雪豹无比敏捷，挥爪格挡了去，我挥剑躲闪，避开了那畜生的扑杀，结果刚缓过来一口气，旁边却又是腥风一阵，另一头雪豹也扑了过来，而它身上骑着的那个印度阿三也挥起了月牙一般的弯刀，朝着我的后背斩了过来。

扶着小白狐儿的我在那一刻，突然有一种可能要死在这儿的预感。

就在这个时候，小白狐儿突然将身子猛地一蜷缩，对我说道：“哥哥，我们突围出去，到了林子里，我藏起来，你再放手跟她们打！”

小白狐儿虽然性子冲动，但是受过最专业的战斗训练，晓得如何才能逃脱陷阱，所以在一瞬间反而比我更有决断，身子陡然一缩，竟然是显现出了自己的原形，也就是那小小的白狐儿真身。此时的小白狐儿比刚才的人形那可是小了许多，对我也再无任何妨碍，当下我也是将她放入背包之中，接着长剑一震，朝着后面的林子里边打边撤。

小白狐儿的陡然变化让场中的所有人都大为吃惊，而我也趁机与众人拉开了距离，箭步疾冲，突围的方向，正好是刚才被我一记掌心雷给突袭到的白衣女子。

这个女人倘若是小白狐儿正常的状态之下，根本就不是她的对手，对于我来说更不是问题，瞧见我持着长剑，气势汹汹地冲将过来，本来就有些心理阴影的她硬着头皮过来抵挡，结果被我一剑给逼开了去，然后任我逃入了林中。

我孤身入林，冲出了重围，逃脱生天，而身后的那一堆人眼看着煮熟了的鸭子就要飞了，立刻大声呼喝着，想要将我给再次拦住。

小白狐儿回复了真身，一入林中，待我刚刚甩脱了跟得最紧的那两个骑豹人，立刻从我身上一跃而下，钻入了草丛中去。没有了这甜蜜的负担，我顿时就胆气十足，也再无牵挂，闪身躲入了一颗参天巨树的树干之后，紧紧地等待着，听到林间那矫健的脚步声起伏着，仔细计算着距离，待到其中一头雪豹从我身边越过的时候，我猛然一跃，直接跳到了那豹子的背上，将上面的那印度阿三给直接拽了下来。

这高速的战斗使得我和那人在地上一连串的翻滚，阿三却是个瑜伽柔术高手，反应迅速，一落地之后，竟然想着将我缠住，让我来承担伤害，结果我将身子猛然一挺，左手往怀里一掏，小宝剑在手，回手一抹，那空有一身手段的阿三哥喉结开口，气管处鲜血喷涌而出，双眼一翻白，显然是活不成了。

别人是华丽绚烂的招数，而我则是从尸山血海里面练就出来的杀人技，简简单单，但绝对奏效。

当我从地上翻起来，一脚踩中那人脑袋的时候，我便知道自己杀人了。

我杀人了，在这天山神池宫中，不过瞧见这阿三暗淡的眼神，我心中并没有后悔，反而是生出了几许莫名的兴奋，右手的饮血寒光剑刺入了这人还在跳动的心脏，而当我拔出来的时候，则是一剑斩落了那头雪豹的头颅。

偌大的雪豹身首分离，扑腾在了满是落叶泥浆的丛林之中，大片大片的蓝色血液开始蔓延开来，而我整个人却处于了一种高度的兴奋之中。

我每一个细胞都在颤抖！

因为我已经开始从猎物，变成了黑暗森林之中的猎手。

很快又一头雪豹和它身上的阿三哥给我弄死了，这一次依旧是大大方方的一剑，连人带豹，一剑双雕。第二次开张之后，我开始在丛林中反向追踪起来，很快那两个空有一身搏击术的雅利安人都死在了我的剑下，最后我宛如幽灵一般地出现在了黑鸦的身后，饮血寒光剑架在了他的脖子上，我平淡地说道：“嗯，现在呢，你对我的表现有什么看法呀？”

第三十四章 神秘组织出现

我的剑，稳稳当当地架在了黑鸦的脖子上，他稍微一动弹，那脑袋便会与自己的身体分家了，毫无疑问。

为了说出这一句话，我拼着黑鸦有可能逃脱的危险，在树干之后藏匿良久，方才寻得这么一个良机，而这种突如其来的一下，效果也是显著的，刚才还胜券在握的黑鸦浑身一震颤抖，两脚一软，嘴唇发苦地喊道：“怎么可能？”

他在一瞬间就陷入了绝望之中，明明是形势一片大好，怎么转眼之间，就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

我卓立于黑鸦的身后，持着剑，缓缓地转到了他的跟前来，凝视着这充满侵略性的男人脖子处，淡然说道：“我说过，天地间并不只是这咫尺之间，它有波澜壮阔的高山和一望无垠的大海，在山与海之间，则孕育着无数生灵。你要相信，这世界比你、比你身后主子厉害的人数不胜数，你不能惹的人物也多如繁星，恰好，我就是其中的一个。”

黑鸦如狼一般凶恶的眼神在这一刻充满了慌乱，然而却仍然装作淡定地说道：“你不杀我，到底想要干嘛？”

我不杀黑鸦，自然不是留下来跟他讲道理，然后感化他的，而是想要将其当做人资，威胁他身后的神池宫驸马来给小白狐儿解去寒毒，不过这主意我自然不会跟他直直截了当地说起，而是吸了吸鼻子，嘿然笑道：“我能找你背后的那人谈一谈么？”

黑鸦明显地松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可以，你想怎么谈？”

他话音刚落，前面的树林中人影一闪，虽说仅仅只有一刹那，但是我却能够感觉得出来，扬声说道：“那位外国和尚，出来吧，咱们可以开诚布公地谈一谈！”

我如此笃定地说着，然而几秒钟之后，站出来的却是先前擒住小白狐儿的白衣女子，她双手倒拿着各一把绣花刀，脚步轻快，显示出了不俗的轻身功法来。

那绣花刀长不过一尺，狭长如月牙，在她的手上十分袖珍，不过我却晓得这女人定然是一个刺客型的修行者，讲究的是那一击必杀之术，当下也是用长剑拍了拍黑鸦的脖子，威胁道：“站住，不要再上前了，不然这只小鸟鸦，可就没命了。”

那白衣女子站定，秀眉微蹙，冷冷地盯着我，不仔细看，发现她跟那冷落冰霜的天山神姬，倒有七分相似，随后她开口说话了：“一个奴才，你杀便杀了，何必废话？”

这话儿的口气颇大，此刻我的注意力并不在她的身上，而是刚才明显已经靠近、但是却将自己给隐藏起来了的外国修士之上。

那个家伙之所以不肯露面，必然就是潜伏在暗处，想着阴我一套。

我一边防范着随时都有可能的突袭，一边踢了黑鸦一脚，然后对他说道：“那外国和尚不肯出来，你来跟自己的同伙说！”

黑鸦并不是“威武不能屈”的角色，能活下来，他当然不愿意死，当下也是对着白衣女子扬声说道：“龙小姐，他想跟老爷谈一谈，不如你回去禀报一下老爷，看看能不能抽空过来聊一聊，俗话说得好，冤家宜解不宜结，您说对不对？”

他满面笑容，那龙小姐则横眉骂道：“好你个贪生怕死的狗奴才，我叔叔岂是任何人相见就能见的，你若是对我龙家还心存感激，现在就转过身去，将那狗贼给缠住！”

她刚才吃了我的亏，恨得牙痒痒，哪里咽得下这口气，然而黑鸦也是脸色一变，扬声喊道：“龙小姐，若是你在我这个位置，你会有刚才所说的勇气么？别站着说话不腰疼了，我黑鸦为了龙家当牛做马，奔走天下，没有功劳也有苦劳，难道我的命在你的眼中这么不值钱么，我艹，老子倒是想要跟你好好理论一番……”

黑鸦说得慷慨激昂，一副想要上去跟那白衣女子理论的架势，我将剑一沉，寒声说道：“别动！”

然而就在我出身提醒的那一霎那，我身后突然一阵阴寒袭来，而神情激动的黑鸦也将身子一矮，想要躲开我的攻击范围而去。

这就是配合，通过转移注意力的方法，偷袭加闪避，可以完美地化解这一场惊天巨变。

不过黑鸦终究还是太天真。

能够悄无声息地将长剑架在他的脖子上，我怎么可能就这般让他从我手上逃脱？

【深渊三法，风眼】！

一招扭转乾坤之术，黑鸦捂着喷血的脖子跪倒在地，而我则滑

到了一旁，与从我身后偷袭而来的那个外国和尚对拼起来。

这个穿着基督修道士长袍的外国老头手上是一把刺剑，这刺剑又细又长，然而坚韧程度却并不比我的饮血寒光剑轻上多少，两人你来我往，剑尖交击，拼斗得十分激烈，对方的剑法宛若出洞之毒蛇，不断地从不可思议的位置出现，并且直指要害，凌厉得让人透不过气来，而他强大的炁场也让我脸色凝重，晓得他的修为，真的不逊于我梅浪、茅同真等几个师叔。

这老外，倒是真的有一手，不愧是出身于修行圣地天山神池宫的高手，我当下也是以稳为主，用那真武八卦剑小心应付。

乾、坤、震、巽、坎、离、艮、兑，八卦交替，护住我的周身。

双方剑势绵密，都在伯仲之间，一鼓作气势如虎，而后衰，这外国老头退开，跃到了黑鸦的跟前，用左手堵住了黑鸦脖子上的伤口，然后冲着白衣女子喊道：“龙小姐，给我还魂丹！”

那龙小姐明显地犹豫了一下，不过那外国老头的地位仿佛颇高，她最终还是听从了吩咐，从怀里掏出了一个瓷瓶来。

还魂丹？

这么高级的东西，黑鸦脖子上面被我划出了婴儿嘴唇一般大的伤口，血流如注，已然咽了气，它都能够救活么？

我心中惊讶，而就在这时，从旁边的草丛之中蹿出一道白光，却是将龙小姐手中的瓷瓶给夺走了。

这道白光却是恢复真身的小白狐儿，她的出现让所有人都大为诧异，白衣女子气得大叫一声，跟着追了过去，结果小白狐儿尾巴一甩，又钻入了草丛之中，不见踪影。两人一前一后离去，只剩下那外国老头抱着黑鸦的尸身，冷冷地朝着我瞧了过来。

我并没有急着与他纠缠，通过刚才的交手，我晓得面前的这个家伙修为极高，我即便是拼尽全力，也未必能够讨得什么便宜，而走马队的迦叶去叫人了，北疆王也随时可能赶过来，时间拖得越久，终究对我还是最有利的，所以我也不着急，指着黑鸦微笑着说道：“他还能救么？”

外国老头将黑鸦的尸身丢在地上，遗憾地摇头说道：“不能了！”

我拱手说道：“在下陈志程，阁下贵姓？”

外国老头挥了挥剑，用剑尖在黑鸦的额头上面画了一个天平的符号，一脸虔诚地念了声我听不懂的话，然后回答我道：“鲁道夫，鲁道夫哈布斯堡。”

好奇怪的名字！

我摇了摇头，然后说道：“你似乎很珍惜黑鸦的生死，刚才为何不采用稍微温和一点儿的方法呢，非要偷袭于我，现在看看，这个世界，谁也不比谁愚蠢，你说对不对？不过事已至此，我们放下过去，开诚布公地谈一谈，我能跟你身后的主子谈一谈么？”

外国老头鲁道夫摇头说道：“龙不是我的主子，我们不过是合作对象而已。东方人，你很强，当我还是你这个年纪的时候，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银行职员，而你却能够与我势均力敌，如果可以的话，我以及我身后的团队很乐意跟你这样的年轻人打叫道，不过你得罪了龙，得罪了这个秘境之中权势最大的人，我也帮不了你，好自为之吧！”

他说完这话，身子微微一动，竟然成了幻影，我一步冲上前去，想要留住这人，却不想到一剑居然斩了一个空，接着那人竟然就凭空消失了。

幻术？

我有点摸不着头脑，当下也是感应炁场，发现一股气息朝着林中飞速撤去，我紧追两步，发现已然来不及，赶紧朝着小白狐儿刚才消失的方向冲去。

五分钟之后，我找到了藏在草丛之中的她，一问方才晓得那龙小姐也消失到了密林之中去。

一场处心积虑的围杀，变成了主导者身死，高手逃离的闹剧。

我惊魂未定，而这时听到林子外面有人在呼喊着我与小白狐儿的名字，当下也是高声应下，没多久，瞧见北疆王、阿史那将军和迦叶队长匆匆赶了过来，两边汇合之后，我将此事说给众人知晓，他们都有些难以置信，我便将他们领到了尸体的地方，结果走到跟前的时候，却发现原本躺倒在地上的死人此刻居然只剩下了一个燃灰烧尽的黑色印子。

这个，难道就是刚才鲁道夫在黑鸦额头上面画的那个符号，所引发出来的力量吗？

鲁道夫，到底是什么人？

第三十五章 大清仓大甩卖

就在我满心疑惑的时候，那阿史那将军与迦叶队长对视一眼，然后摇了摇头，对我说道：“1024，对于你反应的事情，因为没有证据，所以我便不多做评价了。这修炼密林一到了夜里就会十分危险，如果没有什么事情，那就赶紧跟着我们回去吧！”

我听到这话，一脸诧异地说道：“你们不找那个鲁道夫，还有将尹悦诓骗到这里来的龙小姐么？别的不说，这个龙小姐，绝对是龙驹马的家人……”

白胡子将军瞪了我一眼，声音突然陡然提高了起来，对我说道：“没有证据，那便是捕风捉影的话儿，你就不要乱讲了，知道么？”

眼瞧着面前这几道已然成为灰烬的黑印子，阿史那将军却置若罔闻，吹胡子瞪眼地挥袖而去，而跟来的一众走马队则在迦叶队长的带领下，呼啸而走，留下来了北疆王、我以及恢复人形的小白狐儿。

我哭笑不得，看着北疆王说道：“田爷，你不是说阿史那将军跟神池宫驹马龙在田不是一伙的么，怎么这会儿却是指鹿为马，根本当做看不见？”

别人可以当做看不见，但是北疆王却不能熟视无睹，他望着老友的背影离去，摇头苦笑道：“小陈，虽说阿史那跟龙在田分属两派，但是对于天生神池宫来说，你我终究才是外人，而有的东西，大家心知肚明，但是没有一个人敢去将盖子揭开来，为什么？因为如果将这些龌龊给摆在台面上来，大家就没有缓冲的余地，就会斗得你死我活——现在这种情况，无论是谁，都没有勇气抛开一切……”

北疆王的解释让我疑惑稍解，原来这阿史那将军并非蠢人，只不过是采用了那靖绥之策。

上面的人为了保持平衡，根本不曾理会我们这种局外人的诉求，这也是在所难免的事情，天山神池宫说到底，最终还是一个抱团的秘境，连生活在其间的人都有内宫、外宫之别，想要做到石碑之上的“公正”，那也许只能是梦中，方才能够实现罢了。

北疆王见我并不意外，晓得身居朝中多年的我对于这种事情已然见怪不怪了，也不再解释，仔细盘问起了我刚才的遭遇来。

我先前跟走马队的人所讲，都是有保留的，此刻一一讲来，倒也不再隐瞒，当北疆王听到我谈及一个又一个的人物，眉头便皱得越发

的紧了，我晓得他在这一片地界还是颇为熟悉的，便问道：“田爷，别人我便不问了，就是那个自称叫做‘鲁道夫哈布斯堡’的外国和尚，手段实在怪异得很，我闻所未闻，不知道你可晓得是哪位？”

天下间有名有姓的高手就是这么几个，一个萝卜一个坑，但是像这样的家伙，当真是像凭空伸出来的一般，让人摸不着一点儿踪迹，这才是我所担心的。

北疆王用手摸着自己下巴粗糙的胡子，沉默了许久，这才说道：“小陈，你说他在黑鸦的额头之上，画了一个奇怪的符号，具体是什么样的？”

我回忆了一下，伸手在空中比划道：“一个三十度的斜角，一个九十度的直角，中间好像是一个字母，是……G！”

听到这话儿，北疆王的手突然一阵颤抖，诧异地说道：“啊，他们的手居然伸到了这里来？也对，也对，天山神池宫这百年来虽然不与中原道门来往，但是跟西亚以及印度支那、北疆高地上的民族都有瓜葛，他们混进来也不是没有可能，只不过这些家伙狼子野心，远远没有表面那般无害……若是如此，这一次的交易大会，可就有颇多变数了……”

北疆王如此呢喃，我则一头雾水，对他说道：“田爷，到底怎么回事，你倒是说清楚啊？”

这黑胖子脸上露出了一种极为诡异的愁容，犹豫地对我说道：“小陈，你在国家宗教局中，想必也是学过一些国际政治形势的，也应该了解当今世界格局下的诸多事情，那么想必你也了解光明会，以及它身后所代表的东西——这个鲁道夫，应该是来自于会中十三豪门之中的哈布斯堡家族，也就是那帮该隐的子孙……”

北疆王说起这儿，我心中立刻明了是怎么回事了——所谓十三豪门，指的是十三大世袭的国际性豪族集团，也就是德裔犹太系统的罗斯切尔德家族，犹太系统的布鲁斯家族，美系爱尔兰系统的卡文迪许家族，拉丁—犹太系统的美迪奇家族，日耳曼系统的汉诺威家族，欧洲王室系统的哈布斯堡家族，法兰克—法兰西系统的金雀花家族，盎格鲁撒克逊系统的洛克菲勒家族，俄罗斯的罗曼诺夫家族，美籍犹太系统的辛克莱家族和华伯家族，英国王室系统的温莎家族。

这十三豪门，代表着当今全世界最有钱和最有权势的家族，控制着这个星球上的全球金融系统、军事科技、军工系统、医疗系统、意识控制系统、宗教系统、大众传媒及体育系统。

与我们这些秘而不宣的修行者一般，他们同样也是潜藏在冰山之下，从来不对外人表露出自己的身份，而即便是会中，也维持着最高的神秘。

他们自称是该隐的后裔，是操纵这个世界的幕后黑手。

北疆王的判定让我忧心忡忡，事实上，在我们国家是禁止这个古代石匠组织活动的，但是却制止不了它的经济渗透，而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事情是，这个神秘的修行秘境，桃花源里，居然也出现了他们的身影，而且只是一个人，便已经让我心神不宁。

与我一样，在回去的路途中，北疆王的脸色也一直显得很难看，他似乎猜测到了什么，接我们返回客栈之后，便又匆忙出去了，一刻都不曾停留。

北疆王离开，我开始跟小白狐儿清算起了刚才她独自赴险的事情，质询她为何跟着一个身份不明的女子，就直接奔着安全区外面去了。

面对着我的疑惑，小白狐儿没说话，就流出了眼泪来，紧接着她说出了让我诧异的话。

小白狐儿告诉我，她有一套种族天赋，天生灵觉敏感，能够把握命运脉络，而她的直觉告诉自己，那天山神姬将会是我生命中的一种变数，她的存在将让我的人生道路偏离方向，甚至有可能身败名裂，所以小白狐儿才有了一种欲杀之而后快的冲动，当下也是鬼迷了心窍，一路就追踪过去。

听到小白狐儿的这一套说辞，我哭笑不得，虽说我们辗转万里，从南阳卧龙岗来到这天山深处，而小白狐儿又受那寒毒之痛，吃尽了苦头，但是这天山神姬毕竟是此间的公主，我们若是指望着她来解毒，就得将心态给弄端正了，不然事情还得弄砸。

还有一点，不知道是不是错觉，我隐约感觉到北疆王对那天山神姬，总有许多维护之意，这些天来北疆王对我们着实不错，所以不看僧面看佛面，此事也得有善了。

事情既然已经发生，在认知了错误之后，我便也不再多加纠缠，将其放过之后，我将采买的那些首饰和诸多小玩意拿了出来。

瞧见这些，刚才还垂头丧气的小白狐儿情绪立刻好转，看着这一堆金银珠宝和新奇的小玩意，眼睛都眯成了月牙儿，兴奋地对我说道：“哥哥，哥哥，这些都是给我得么？”

我摇头说道：“你一个人哪里用得着？有几样是我给小颜挑的，其他的你若喜欢，自己随便选，至于别的，到时候咱们拿去卖掉，换点人民币花花。”

虽说在总局工作的日子里，工资和补助都挺丰厚的，我们倒也不愁钱花，不过钱这东西，谁都不嫌少，有了这些，我可以拿来补贴那些牺牲了的战友家属，也可以帮助努尔实现西熊苗寨致富的梦想，可以做很多有意义的事情，想到这里，我被那鲁道夫扰乱的心情终于好了许多。

这鲁道夫固然是个麻烦，不过他最终也是神池宫的麻烦，至于我，等到天山神姬给小白狐儿解完寒毒了之后，我拍着屁股离开，他能奈我何？

如此一天而过，北疆王一夜未归，次日清晨，我早早地起了来，戴上木壳面具，拉着小白狐儿出门，发现平日里显得有些冷清的冰城陡然之间变得无比的热闹起来，无数的人流朝着交易场那边涌起，大街上的店铺家家张灯结彩，好似过年一般，平日里捂着藏着的好东西，也一齐都摆了出来。

我带着小白狐儿一路来到了交易场，偌大的会场熙熙攘攘，热闹极了，小白狐儿拿着我给的两千贝币，有一种暴发户的阔气，看到什么都想买，而我则显得冷静许多，漫步在会场之中，准备挑选一些适合自己的东西。

正走着，我突然听到有人叫卖道：“瞧一瞧，看一看，道家正宗遁世环，绝对珍品，独一无二……”

第三十六章 花钱宛如流水

这人喊得热闹，然而围上前来的人却并没有多少，我抱着胳膊在旁边瞧着，瞧见他叫卖的那物件却是一个青铜手环，模样看着并不好看，但是却透着一股古朴之意，显然并不是现代产物，而是有一些年头了，不觉有些意思，待听到那人介绍这遁世环的用处时，我不由得眼前一亮，拍手称赞道：“好宝贝！”

我们知道，在炁场中，人和世界其实都是关联为一体的，高手只要通过炁场的涌动和变化，就能够觉察出附近藏匿的人来，而这遁世环则能够将自己以及一定距离的活物气息掩藏，除此之外，佩戴者遁世环的人还能够减少自己的气息外露，让人无法通过命运之线的梳理来弄清底细，从而达到那“遁世”的效果。

这样的东西，最适合东奔西逃的弱者或者一击不中、远遁千里的刺客杀手所用，而它对于我来说，却有着另外一种极为重要的意义。

那就是将我身上的魔气给敛藏起来，不让人感受得到。

鲁东一战，尽管并不是被我的意识所支配，但是我心中的那魔头已然将我身体里给调理顺畅，使得我那道心种魔已有小成，这才使得我昨日能够在重重包围之中脱身而出，而这些年来我虽然在行善事，但双手却沾满了鲜血，这种戾气形成了一种浓烈不散的气息，笼罩在我身上，使得寻常人看到我，便有一种沉重的心情，而高手瞧见我，却也能够一眼认出我来。

这遁世环，能够在我修炼至返璞归真的境地之前，给我短暂的庇护，不至于被人瞧穿了底细。

如此思索之后，我决定将这东西给买下来，于是上前盘问道：“老板，询个价。”

正扯着破锣嗓子叫卖的那老板是个落魄中年，看模样并不是什么正规的店家，摊子上零零碎碎的东西，除了遁世环尚且值得一观之外，其余的几乎可以用破烂来形容——一张颇有些年头的红木椅子、两副古旧的山水画以及一堆面目精致的陶俑……

扯呼了大半天，终于来了一个客人，那老板脸上顿时就露出了笑容来，咧开嘴，露出一口黄牙道：“阁下好眼力，我这遁世环可是传承自两百年前，那可是咱神池宫最辉煌的时候，任何一件作品流传于世，都让人疯狂无比，而这遁世环则是当时的炼器大家马老六的精心制作，

绝对是潜匿身形，远遁千里的不二之选，我看您面善，啥也不说了，来比划比划！”

说着这话，他一卷大袖，伸手过来与我相握，我有点弄不明白，双掌接触，隐没于袖子里间去，结果他便弄出了一个奇怪的手势，用指骨顶着我的手掌，然后露出了讨好地笑容道：“阁下，这个价您看合适么？”

这落魄中年人是老烟枪，嘴一咧，一口黄牙，我明白他什么意思了，原来是鬼事讲价的那一套，不过他这手势是天山神池宫的规矩，我哪里能动，当下也是将手给收了回来，拱手说道：“老板，初到贵宝地，不懂规矩，多少钱，您直说便是了，不用故作玄虚。”

听到我的话，他的笑容更盛了，伸出两只手，转了转，然后说道：“大兄弟，还是那句话，您面善，我给个实诚话儿，一口价，一万贝币！”

一万贝币？

昨天的我并不懂这神池宫中货币的价值几何，然而经历过了典当之事，我哪里会不晓得这家伙在狮子大开口？还面善，我带着木壳面具呢，谁看得清楚谁啊？

按理说这样的价格基本上是没得谈了，奈何我是真的喜欢这东西，当下也是面上露出了为难之色，不舍地看了一眼，疑惑地说道：“这么贵？既然这样，那就算了，我先告辞了……”

果然，我这般一招欲擒故纵，对方顿时就着急了，上前过来拉住了我，低声说道：“哎，大兄弟，别走了，东西不要了？”

我摇头说道：“想买，可是身上没有这么多钱！”

老板说道：“别啊，难得看你这么顺眼，咱这可是缘分对不对？这样子吧，瞧你这么喜欢，你看你身上有多少，咱们归置归置，看看还有没有得谈？”

我直接拦腰砍一半：“五千，多了我也真没有。”

这话儿说得对方嘴唇一阵哆嗦，抬头看着我说道：“大兄弟，你这价讲得也忒不讲究了，我这遁世环可是我爷爷的爷爷的爷爷留下来的，好几代单传呢，这个价格，是有些低了……”

我不置可否地说道：“这玩意不过就是掩藏一些气息，这样的价格，需要的低手没钱，高手又用不着，鸡肋而已，你卖不卖？”

这落魄中年看样子是极其缺钱，一早上都没有人询过价，我倒第一个诚心想要的人，当下也是犹豫了几秒钟，这才点头叹息道：“行，过手吧。”

当下我们也是一手交钱，一手交货，那老板唉声叹气，而我则将这遁世环直接戴到手上，仔细感受了一下，颇有些爱不释手，然而这时旁边的小白狐儿皱眉说道：“哥哥，我感觉这东西并不值那么多，还没我身上这符箓好用呢……”

小白狐儿的这符箓，是当初幻化人形的时候符王李道子给的，效果自然不错，不过虽说李道子是我的师叔祖，但是他画符完全凭灵感和心情，产量极少，连茅山子弟都没有几人能够拥有，我身上香囊里面的那一张祈福符箓，也是小颜师妹求了许久，方才得到的，自然没有可比性，不过当我刚刚一走远，便又听到那家伙高声叫卖起来：“瞧一瞧，看一看，道家正宗遁世环，绝对珍品，独一无二……”

我++……

说好的绝对珍品，独一无二呢？

这开张的第一笔生意做成这个鸟样，刚刚砍价成功、沾沾自喜的我顿时就有一种心里面塞了一团稻草的感觉，看着似笑非笑的小白狐儿，羞愤欲死。不过我即便再窝心，这交易场就是这样，讲究的是一个眼力劲，买定离手，就不要再多加纠缠了，我也没有回去找那个家伙的想法，当下也是铁青着脸，带着小白狐儿在集市中继续逛着。

很快我们就又在一个品质颇高的店面处停下了。

与别的地方不一样，这儿的货物甚至没有询价，而是采用暗标的方式来竞买，也就是说倘若喜欢这东西，缴纳一定的订金报名，然后写入一个价格，放在这东西下方的展柜中，候时公示，价高者得。

聚宝斋，这是店面的名字，我在那边的大街瞧见过，整条街最大的一家，据说是内宫的官铺，不过琳琅满目而又极具诱惑力的商品，才是它采用这种模式的底气。

我看中了两样东西，一个叫做八宝囊，一式三份，普通的钱袋模样，材质非金非丝，一根复杂的红线串上古铜币收口，样式陈旧，但是里面却通过纳须弥于芥子的复杂手段，将空间折叠，能够容纳超出这钱袋十几倍的空间。

这样的东西极具诱惑性，要晓得我平日里所带的饮血寒光剑和一堆乱七八糟的东西在身上，还总是需要做一些伪装，平日里在飞机或

者火车上，携带不便，要是有了这么一个袋子，那凡事就方便了许多，虽说旁边备注，说不能放入任何现代的电子和机械产品，以免污了法阵灵气，不过也着实让人垂涎。

最重要的，这东西是内宫藏品，制作的工艺已然失传，有一件是一件，以后一定绝版。

我缴纳过了一百贝币之后，沉默了许久，给出了一个四万的暗标价。

这价格确实是有些高了，写得我一阵肉痛，不过抱着对这东西势在必得的想法，我写完之后一点儿犹豫都没有。

反正这钱财得来也容易。

除了八宝囊，我还看中一套东西，这玩意是一套玉块，名曰羽麒麟，共八块，一大七小。这八块形状相似的玉，产于同一块胎石之中，并以白孔雀之翎、鳄鱼鳃之鳍、紫晶蟒之鳞三种法物混合焚烧，留下的灰掺入无根水之中，将八块玉块浸泡其中七七四十九天，便成“羽麒麟”玉块。

此物乃子母法器，母块统御，子块连心，玉块之间相互感应，能使佩戴者彼此心意联通，倘若是用来布阵，自然是事半功倍，而且八块彼此勾连，还能够让境界沟通，产生出叠加的功效，十分神奇。

这个东西，订金得两百贝币。

我沉默了许久，毫不犹豫地怀中剩余的五万贝币，直接写了上去。

买东西，最怕就是碰到想要的，因为再贵，也挡不住一颗疯狂的购买之心，我瞧见了这羽麒麟，立刻想到了当初在青城山下瞧见的那七人剑阵，想起了张励耘给我提过的建议，填写数字的时候，我的脑海里一直都在想一个问题，那就是倘若老子麾下集齐了七个人，这东西，就是我给他们的见面礼物。

所以它越贵，越能代表我的诚意。

买，老子买定了！

第三十七章 土豪变成穷鬼

这没一会儿就花了九万五千贝币，加上昨日用来采购金银首饰和珠宝的两千贝币，即便加上小白狐儿手上还没有花完的钱。我们的手上也只剩一千八百多贝币了，当真是花钱如流水，万贯家财骤然之间就挥霍一空的感觉。

不过花钱就是痛快，我对那八宝囊和羽麒麟套件志在必得，所以也没有敢离开这聚宝斋多远，就在旁边泛泛而看。发现聚宝斋之所以能够采用这般霸道的营销手法，倒也不是没有底气，它店铺里面的东西，比旁边的明显高出一筹，瞧见了聚宝斋的东西，再看别的，都有一种看不入眼的粗糙和仿制感。

当然，聚宝斋是天生神池宫内宫主营的店铺，这个跟古时候的官窑和民窑一般，虽说民窑之中也并非说没有精品，但是真正手艺高超的工匠和大师都被那官窑网罗了，普遍的品质，自然是这儿最是了得。

行走在热闹的会场中，那柜台展品之上。各色法器齐全，什么五雷号令、九天玄女令、武财神令以及各种法印、宝印一应俱全，如意、令旗、幢幡、笏、七星剑、铜棍、刺球、鲨鱼剑、月斧等等道家法器，曼陀罗、法轮、五方佛冠、玛尼轮、嘎巴拉碗、法螺、金刚杵、香炉等佛教法器，以及各种木剑、令剑、法剑，琳琅满目，让人看着目不暇接。而除了这些，还有诸般丹药、灵品、阴器、法身之属，简直是一场前所未见的盛事。

除了成品，从各地赶来的秘约行商也带来了各种矿物、宝石、灵药、胚胎以及种种材料，这些和我们一样带着木壳面具的人们摆摊售卖，等待着天山神池中各方采购过来光顾，好换得贝币，在买到自己心仪的物品回去。

当日让我叹为观止的慈元阁拍卖会，跟这儿比起来。简直就是麻栗上外的那个小县城，与繁华京都的对等。

震撼，简直是太让人震撼了。

不过行走在这样的街道上，我草草浏览了一番，发现这些东西对我来说，没有太多的吸引力。毕竟过于珍贵的东西估计要在后面才摆放出来，至于表面上的这些，对于现如今的我来说，用处不大，还不如买些财货，出去换些钱来用。

我们从交易会场的东面逛到了西边桥边，一边走一边摇头，而

最终却在一处奇香四溢的鼎炉边停下了脚步。

这摊位是一个白眉老头和几个体格精壮、逛着膀子的汉子守着的，这儿围了里三层、外三层的人，黑压压一片，小白狐儿拉着我的手挤到前头，却发现白眉老头正带着人在这儿炼丹呢，瞧着架势，仿佛那丹药快要出来了一般。

受人追捧的，自然就是好东西，我拼着自己的身体优势，带着小白狐儿牢牢站住了前排位置。

我刚刚站定，旁边有人议论起来，最先说话的是个身材宛若竹竿的家伙，他疑惑地说道：“这个白眉老头到底是谁啊，咋围上这么多的人来？”

旁边的一个胖子商贾则扬声回答道：“药石狂人李大昂，当今天山神池宫排名第一的炼丹高手，这世上能够练得那洗髓伐骨金丹的，也就只有他一人了。狂人他老人家平日里的药物可是只供内宫贵胄所用，这一回可是得了我们这些行商进贡的药材太多，方才勉强开了这么一回，炼上三回洗髓小还金丹，一天一次，手快有手慢无，错过了那就只有等到下一个十年之期了——这么讲，你就明白为什么会这么夸张了！”

哦，洗髓小还金丹？

我听过那洗髓伐骨金丹之名，这玩意对未入门中的少年人有着极大的促进功效，能够极大程度地提升一个人的修行资质，我师父那儿便有，当初小师弟入门之时，便曾经赐给他过，如此珍而重之，可见是十分珍贵。

小白狐儿紧紧抓着我的胳膊，一脸期冀地对我说道：“哥哥，我们买一点给小床单吧！”

我点了点头，这洗髓小还金丹既然是拿在街头公然售卖，虽说是神池宫为了聚敛人气之用，相比也比不上那洗髓伐骨金丹，不过这么热捧，自然也是有其独到之处，我买一点来，拿在手上，无论是董仲明，还是什么后辈，都是用得着的。

当下我也是打足了精神等待，与小白狐儿一左一右，抢占好了有利地形，随时等待着抢购。

那鼎炉巨大，足有两人高度，下面炉火正旺，三个光着膀子的学徒在给扇风，而白眉毛老头则在掌握火候，我们带了半个多钟头，那香气更加浓郁了，似乎马上就要出炉，而这时候从石桥那边来了一队人马，领头的是阿史那将军和迦叶队长，除此之外，还有四五名穿着精美

长袍的中老年，一看就知道在宫中的地位颇高，修为也厉害得紧。

阿史那将军带着一帮走马队，将这摊位和围观群众给隔离开来，一帮人你推我，我推你，群情汹涌，而就在这个时候，那白眉毛的药石狂人一声高呼：“祖师保佑，开炉了！”

他一声招呼，立刻有人将礼炮准备，九发一响，惊天动地，而在这般的喧闹之中，药石狂人挥舞着旗子作法，将灵气笼住，接着猛然一敲鼎腹，缺口生出，一滴一滴的金色浆液从那口子处自动滴落下来，而下方自有用大盘装着的冷却液，那是一种带着松脂和食用蜡香味的清亮液体，金色浆液滴落其中之后，先是猛地一沉，紧接着受力自动成为圆形的丹丸，外面包裹一层胎衣，玲珑剔透，精致可爱。

药石狂人用一双碧绿玉筷轻轻拨动，将成型了的丹丸拨到一边去，旁边自然有徒弟在此守候，十颗为一份，接着用那黄色小葫芦给装入其中，蜡纸一封，便算是完成了。

金色药液不断滴落，一开始断断续续，继而如连珠，而后变得缓慢，最后几近于无，我仔细地计算了一番，发现偌大的一个丹鼎之中，竟然就只有四百多滴药液，去除残次品，竟然只有三十来只葫芦。

不过即便如此，那药石狂人也依旧兴奋得面红耳赤，宛如喝醉了酒一般，而旁边的阿史那将军以及其他地位颇高的内宫贵胄，则纷纷朝那药石狂人拱手祝贺，庆祝他旗开得胜。小白狐儿瞧见这副场面，不由觉得十分诧异，悄声问道：“哥哥，这般简单的事情，他们怎么高兴成这样？”

我的眼睛直勾勾地盯着正在整理葫芦的狂人门徒，这边低声说道：“炼丹之术，是与天偷力，最为简单，不但要避开苍天耳目，而且还要求拜四方神佛，这是天时，而后还需注意用料、配比、火候、时机、力度以及种种因素，棋差一招，要么就是满炉尽毁，要么就是大半废品，今天能够有这样的结果，也算是这位大师手段厉害，运气使然了，自然高兴。”

茅山之上也有炼丹之术，不过此法最为艰难，不比符箓之道简单几分，故而我能够懂得这其中的艰辛。

这边出了丹，一番周折之后，终于整理完成了，而那药石狂人和旁边几位贵胄商议一番之后，这才高声说道：“为了恭贺十年一期的交易会圆满成功，小老儿特地献丑，给诸位不远万里而来的客商炼制了一炉洗髓小还金丹，今天出炉一共四百四十五颗，一成废品，抛去其它，总共得三十九葫。小老儿与众人商议一番之后，为了答谢大家，这一葫

便卖两千贝币，谢绝议价，若是有兴趣购买者，可以到这里，跟小老儿的徒弟交易，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听到这价格之后，我与小白狐儿互看一眼，心中咯噔一下，想着惨了，居然差了两百贝币？

小白狐儿一脸紧张地看着我说道：“哥哥，怎么办，买，还是不买？”

我瞧见一瞬间就变得无比汹涌的人群，哪里还敢有半点儿犹豫，当即从怀里掏出二十张百元贝钞，大声喊道：“我要一葫，我要一葫！”

抢购，在一瞬间进行，那场面，后世也就只有以某种谷物命名的网络公司抢购手机能够比拟，不过最终我还是靠着自己的身体优势，抢到了一壶，当下也是摸着略有些暖意的小葫芦，心有余悸，而这时小白狐儿一脸苦相地对我说道：“哥哥，怎么办，我们有两百块的缺口，怎么补？”

我倒没有这种的担心，对她说我们的暗标不一定能够中，接着带小白狐儿回到了那聚宝斋的店面，等待着暗标结果的公示。

然而等到中午，那暗标的结果终于公示出来了，三个八宝囊、一套羽麒麟，居然最终都中标了。

我一打听才知道，之所以有这样的结果，是因为开市第一天，有许多外地来的行商还没有将手上的东西给处理出去，所以暂时没有什么购买能力，要不然以八宝囊这样的宝贝，什么样的天价，都有可能炒起来。

我和小白狐儿都傻了眼，怎么这么寸，还差两百贝币，到底应该怎么办？

第三十八章 两百贝币闹局

一文钱难倒英雄汉，而两百贝币，真的就让人有些头疼了。看着暗标的结果揭晓，人群中发出了一阵巨大的叹息声，无数人追悔莫及，而有一个人简直就崩溃了，一下跪倒在地上，呢喃道：“怎么会这样。四万？我出了三九九九九，原以为是个好兆头，结果就差了一贝币？”

这事儿说起来就真的有些无语了，买东西又不是卖东西，明明两千块，非要卖1999，弄得好像便宜许多一般，这事儿卖方可以糊弄人，而买家哪里能够耍弄这样的文字游戏？

只是那人转念一想，赶忙安慰自己，说别急，别着急，事情还没定呢，说不定那个报价虚高的家夥手上并不一定有这么多钱。要是如此，作为第二报价的我，或许还有希望。

那八宝囊实在是太有吸引力了，出身行商的这些人倘若有上一个，自然也不用这般的辛苦，所以许多人都有志在必得之势，而这时聚宝斋也适时宣布了中暗标者的编号：“1024！”

听到卖家热情洋溢地说出了我的编号来。旁边的人纷纷猜测，说这个编号好新，一听就知道是今年才来的新人。

这样的人，怎么可能会有这样的巨款呢？

带着这样的猜测，那些落标的人倒也没有立刻离开，而是停留在了原地，等待着结果最终的揭晓，买卖一锤定音。

第一天上午的暗标投放，总共有二十多件物品。而那八宝囊和羽麒麟套件则是本场次的最高价，我瞧见那些被点了名号的买家陆陆续续走上了前去，凭着自己的玉牌，与店家进行交易，心中不由得略慌，而这时小白狐儿拿出了刚才采买的一堆东西。可怜巴巴地对我说道：“哥哥，要不然咱们把这些东西都给当了，换点钱吧？”

正说着话呢，上面又叫了一回编号，是在催促我赶紧过去与之交易，显然我报出的高价也让聚宝斋一方感觉有些不太靠谱，或许只不过是个捣乱的家伙，虽说也交了订金，但是到底还是拿不出这么多贝币来。

叫了两回，我再不上去，估计别人就直接流标，准备以次高价格成交了。

我当下也是不在纠结，而是举起了手中的玉牌，高声地应了一下，接着就上了前台来。

一手交钱，一手交货，这效率并不算慢，所以之前的那一堆物品很快就交易完成了，而交易额则在几千到数万不等，而这时那些人完毕之后却没有走，都转身朝着我看来。

聚宝斋主事的是一个满面笑容的山羊胡老头，他颇有架势地朝着我微微一拱手，然后说道：“多谢阁下照顾小店的生意，这能纳一米见方空间的三件八宝囊，八块拥有合体连心之术的羽麒麟玉块，一共作价九万贝币，承惠了！”

他将那两样引人注目的物品包裹精美，让旁边的伙计拿到我的面前，然后朝着我望来。

众人瞩目，我倒也没有多说什么，而是将手往怀里伸去，不慌不忙地拿出了藏经阁一并赠送的钱袋，然后故作镇定地说道：“掌柜的，这数额有些巨大，不如我们到旁边去交易？”

我这边刚说起，旁边看热闹的人就不乐意了，纷纷嚷道：“这怎么行，要是你们在角落里搞些什么猫腻，岂不是让我们这些落标的人白白陪着了？不公平，这不公平……”

这事儿无论怎么扯，都谈不到公平上去，不过不知道那山羊胡是怎么想的，居然就从善如流了，朝着我客客气气地拱手说道：“客人，小店的伙计别的不行，在数钱上面，倒是不比旁人差，您若是不介意的话，我们就当众交易，也免得别人说闲话，您说是不？”

这话儿都说出了口，我也是骑虎难下，当下也是硬着头皮，点了点头，然后说道：“如此也挺好，那就这么办吧……”

说着话，我将钱袋里面的贝币给取了出来，一沓一沓的贝币货真价实，绝对没有仿制的可能，因为这玩意就是特殊的符篆，瞧见这一大堆的贝币被我变魔术一般地拿了出来，旁边群情汹涌的围观群众立刻哑火了，没有再提出刚才的质疑，毕竟猜测终归只是猜测，而这一沓沓带着宝光的贝币砸出来，真材实料，哪里还敢多嘴？

不过瞧见这么多钱，旁边依旧还是有人非议，羡慕嫉妒地说道：“哎呀，这1024不知道是哪家豪门的公子哥儿，居然一下子就拿出了这么多钱来，也不知道卖了啥玩意，当真是崽卖爷田不心疼，唉哟唉哟，我可心疼得要死！”

这话儿说起来有些占便宜了，不过我却并不理会这种满满酸意

的话儿，而且略为紧张地看着旁边点钱的伙计，晓得不管如何，人家总是不会数错的，而少的这余额如何补上，还真的是一个很严重的问题呢，说不定就要被这伙好事之徒给搅和黄了。

而就在我考虑着如何找山羊胡掌柜搭话，看看能不能打个折什么的，那伙计却已然将钱给数完了，抬起头来，扬声说道：“共计八万九千八百二十四块贝币，公子爷，数额不够呢！”

这话说出来，一片哗然，众人纷纷幸灾乐祸，而那山羊胡掌柜则摸着胡子，与我询问道：“客人，不知道你有没有多余的贝币补足，不然我们这交易便有些不合法理了？”

我当下也是坦白地说道：“掌柜，在下刚才倒是还有些，不过这一圈逛下来，不知不觉就少了许多，还真的是有些抱歉啊，不过咱生意做到这个份上，谁都不差那一百多块，不如您帮着打个折，咱们就将这事儿给了结了吧？”

我说得合情合理，那掌柜摸着胡子沉吟，正要答应，然而这时刚才差了一块贝币而落标的行商突然高声喊道：“不公平，一分钱，一分货，你既然是用整数竞标成功的，那便用这数额来买。若是能够打折，你叫我们这些仅仅凭着几块贝币落标的人情何以堪？胡掌柜，这事儿不公平，你若是答应了，我就算是将这官司给打到内宫去，也得争了这口气！”

他这话儿说完，原本颇有些意动的胡掌柜此刻又犹豫了起来，而他的起哄也引起了旁人的共鸣，看热闹不嫌事大，旁边的家伙纷纷附和道：“对啊，我也就是差了二十多贝币，要是能打折，我这个算什么？”

瞧见这情形，胡掌柜晓得若是答应了我，这生意就没办法做下去了，当下也是很为难地对我说道：“客人，不知道您左右有没有朋友，若有，还请您跟他借上一点周转，咱们将事儿做得漂亮一点，也不会让众人诟病，您说是不？”

他这话说得我一阵苦笑，在这天山神池宫中，能够借钱给我的交情，也就只有北疆王这独一份，除了他，其余人都是泛泛之交，却不说找他们借钱合不合适，就算是我开了这个口，别人也未必理会我。

而就在我沉默的这片刻，先前那人又得意洋洋地高声说道：“胡掌柜，我听说聚宝斋的规矩，是暗标揭晓的一刻钟之后交易，倘若不成功，这东西就算是流拍，由剩下的人对其进行再次投标，你说是不是这样的？若是，我这里倒是准备充足了，随时等候。”

又是几人附和，这时胡掌柜听着也烦了，只是冷淡地回应道：“1024也就是欠了不到两百块钱，他完全可以选择先买这八宝囊，贾和尚你的算计未必能够成功，还是消停一点吧。”

对着那人表明态度之后，胡掌柜这边又躬身跟我说：“客人，你看怎么样？”

我突然想起来一事，将小白狐儿招了过来，从她手上拿过那装着洗髓小还金丹的小葫芦，给众人展示一番，然后对胡掌柜说道：“这里有药石狂人李大昂刚刚炼制的洗髓小还金丹十颗，一葫两千贝币，我出让一颗，作为抵押给聚宝斋，您看如何？”

胡掌柜苦笑着说道：“李长老炼制的洗髓小还金丹，价值自然不止两百贝币，不过小店有规矩，不收任何货物，而是靠贝币交易。不过您若是能够将这洗髓小还金丹卖给现场任何一位，我们倒是可以将交易给完成了。”

经过胡掌柜提醒，我便拱手朝着场中数十人朗声说起，然而这些家伙似乎纯粹只是想看热闹，原本一出现就遭到哄抢的洗髓小还金丹，此刻却门可罗雀，几乎无人问津，唯一的一个，却是想要占大便宜，说要用两百贝币，将我手上所有的洗髓小还金丹，连着葫芦一起买下来。

这是趁火打劫，我如何能够答应，一时间成了僵局，那被叫做假和尚的家伙瞧见时间一点一点地逼近，得意洋洋地说道：“你不如卖给他吧，不然一刻钟马上就要到了！”

这人的话语让我一肚子的火气，正待发作，然而这时却听到一声宛若天籁般的话语出现：“不就是两百贝币么，我给了！”

我循声望去，却见到一个高冷而倨傲的宫装女子越众而出，一路走到了台前来。

天山神姬！

第三十九章 身陷权力旋涡

这个害得我们辗转千里奔波的女人走到了我们的跟前来，抛出了一个钱袋子，那数钱的伙计接了过来。都没有数，只是掂量了一番，然后冲着胡掌柜高声说道：“今收到编号1024支付的货款九万贝币整，钱货两讫，成交咯！”

胡掌柜朝着天山神姬遥遥拱了一下手，然后将包裹着八宝囊和羽麒麟的两个袋子递到了我的手上。拱手说道：“承惠了！”

一场因为两百块贝币引发的闹剧终于在这时候结束了，一众看热闹的人群一声叹息，不甘情愿地退场了，留下刚才那个一直不断发声的贾和尚则眼睛直勾勾地看着突然冒出来的天山神姬，充满了不甘心。他以为自己这般一闹，说不定就能够捞点好处，结果被这女子突然插一手，弄成现在这般模样来，如何能够释怀？

不过他还想发言，旁边比较识货的朋友赶紧过来拉住他，低声说道：“这位小姐是神池宫宫主的女儿，公主殿下，你可别犯浑！”

听到这背景，贾和尚终于泄气了。转身就走，一点儿都没有多留。

我这边刚刚接过了装着货物的袋子，旁边的小白狐儿却撇嘴说道：“谁要她的臭钱，哥哥，这东西咱别要了，也别买她这人情。”

小白狐儿人小，她可以斗气犯浑。但是我还指望这天山神姬跟小白狐儿解去寒毒呢，当下也是朝着面前这位明丽女郎拱手说道：“神姬小姐，陈某人如约而至，你看我们什么时候方便，可以将约定的事情给办了？”

天山神姬似乎惯来严肃，那脸都有些僵硬，不过勉强挤出了一丝笑容来，对我说道：“不急，此处人多眼杂。我们换个地方再说话！”

这话说完，她转身离去，性子一如既往的冷淡，小白狐儿气得直翻眼皮，而我则想着此刻的主动权到底不是在我们的手上，倘若不能施展手段逼迫这女子。那也就只能顺着她的心意，伺候好了，赶紧给小白狐儿驱毒才是紧要的事情，于是便强行拽着小白狐儿跟在后面，如此一前一后，不知不觉就除了交易场，走到了湖边来。

离开了熙熙攘攘的交易场，天山神姬临湖而站，身穿一身素净宫装的她显得格外清冷，反而给予男人一种征服的欲望，但这对于我来说，不过是过眼云烟，倒也没有太多的想法，而是牵着小白狐儿，站在

她身后两米开外的地方。

两人静立一会儿，那天山神姬方才开口说话道：“陈先生，你来神池宫这几天，可曾有什么感想？”

我不知道说什么话会让这个性格怪异、阴晴不定的女子高兴，当下也只是泛泛而谈道：“还不错，风光秀美，景色宜人，简直就是天上人间……”

听到我这般说起，那神姬回过头来，眉头却是已然蹙起，颇有些不满意地说道：“就只有这些？”

我刚才说的是好话，然而瞧她这态度，显然是并不喜欢，我叹了一口气，无奈地说道：“地方是好地方，不过在一个人人对我都有敌意的去处，我倒也没有什么观赏美景的心情。”

天山神姬有些疑惑，不过很快就想到了：“你是说我表哥和父亲？哦，他们并不是真的对你有意见，而是因为引荐你来天山的，是那个姓田的家伙。”

“北疆王？”我明知故问道：“他们跟北疆王有仇么，人挺好的啊？”

“什么好？那个死胖子就是个薄情寡义的负心郎，当初我母亲就是因为他，方才在岷山被人陷害，要不是她有我天山神池宫金蝉脱壳之秘术，说不定早就被人烧死在了岷山之中，而这个男人呢，他根本就不闻不问，反而凭着我天山神池宫的手段，闯下了那么大的名声——北疆王，哼哼，好大的口气！”

我瞧见天山神姬一脸愤恨，不由觉得可笑，低声说道：“前尘往事，你是如何得知的，是你父亲告诉你的？”

天山神姬脸色一冷：“谁告诉我的重要么？最重要的是，天底下根本就没有一个好男人，都是混蛋！”

我不由觉得想笑，指着跟前这个冰山美女说道：“拜托，你谈过几个对象，就说出这样的话来？也对，说句实话，无论是你父亲，还是你那个什么表哥龙公子，真的不是什么好鸟，但是你不能一竿子打翻一条船啊，姑娘，这天底下好男人遍地都是，请你不要那么极端好不好？”

天山神姬秀眉一扬，却朝着我看来：“你呢，你是好男人么？”

我回答得干脆无比：“那……当然！”

“呸！”天山神姬轻蔑地说道：“你当我不知道，你在老家可还有

一个情投意合的对象，却整日跟这个小狐狸精待在一起，你还好意思腆着脸，说自己是好男人？你知不知羞啊？”

我将小白狐儿拉倒跟前来，摸着她的脑袋说道：“尾巴妞是我妹妹，我照顾她，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这个有什么好怀疑的？”

那天天山神姬疑惑地看着我说道：“你这辈子，就真的每一次出过轨？”

我坦然说道：“当然……”

这话儿说完，我就一阵心酸，说起来我是最早跟小颜师妹确定关系的，结果现在徐淡定的孩子都快一岁了，老子却还是孤身一人，每个星期总有一天早上醒来都得偷偷换内裤，我容易吗我，该死的十八劫，这日子什么时候才是个头呢？

听到我说出这样的话，天山神姬也有些震镜，以至于她盯着我看了许久，一副不敢相信的样子，过了一会儿，她突然对我提出一个要求。

一个很奇怪的要求，就是让我对着一个玉玦说一句话，然后用左手食指和拇指紧紧捏着它。

天山神姬告诉我，说这个玉玦叫做验心配，倘若是对着它说了假话，就会有红光亮出，给说谎的人一个明显直接的警示。

她问我敢不敢，我觉得无聊，问她我们的交易何时能够进行，那银箫我们带来了，而且来历我可以说清楚，保证我们跟当年在岷山暗算她母亲的那一伙人，没有任何关系——即便有关系，我们也算是给她母亲报了仇。

然而神姬却显得十分执着，目光冷清地盯着我，平静地说道：“我从来不跟骗子做交易，你就说自己敢不敢吧？”

这话赶话的，都说到这个地步了，我也没有什么好退缩的了，当下也是一把将那手环一般大的验心配拿了过来，气呼呼地对她说道：“说什么？”

那冰山美女的脸上露出了怪异的笑容来：“你说——‘我还是个处男’！”

我原本以为那天天山神姬要我说什么呢，结果竟然是这种话儿，顿时就是一股怒火冲出心头，冲着她恶狠狠地骂道：“++，老子早就不是处男了……”

这边说着话，结果那名为“验心配”的玉玦顿时就从里到外地散发出一大蓬的红光出来，瞧见这红光以及脸上露出极度尴尬面容的我，无论是天山神姬，还是旁边气鼓鼓的小白狐儿，都不由得爆发出一阵没心没肺的大笑来，气得我将这还散发着红光的玉玦直接扔到了天山神姬的怀中，一股恶气在心中徘徊不消，生硬地说道：“你满意了吧，怎么样，可以给我妹子解毒了么？”

好久没有笑得这般梨花乱颤的天山神姬这一笑，那冷冰冰的气质立刻消减了许多，此刻也是忍着笑，和颜悦色地说道：“别急嘛，我还有一个条件……”

我立刻冷起脸来说道：“神姬小姐，你到底有没有诚意，是不是不想要令堂的旧物了？”

天山神姬耸了耸肩膀，然后无所谓地说道：“不要也无妨啊，那银箫不过是她当年还未有授业之时所用的法器，此时此刻，她早已入化境，这东西对于她来说，不过就是累赘而已……”

还在为我刚才失态的表现笑得肚子疼的小白狐儿收敛笑容，喝骂道：“那你给我种下那寒冰精元，让我们千里迢迢赶过来，就是为了耍我们？”

天山神姬一年难得笑上几回，心情看来并不错，摆手说道：“之前呢，只是误会你们跟谋算我母亲的那帮人是一伙的，再加上你言语尖锐，就种下了那手段，而你们既然能够找上门来，也算是缘分，我自然不会坐看着你寒毒发作。不过在做这件事情之前，我还有一个条件……”

我沉声说道：“什么条件，你且说来！”

那天山神姬对我说道：“我刚回山，听到了一个消息，说你凭着自己一个人，竟然将黑鸦以及好几个高手给全数除掉了，这事可作得真？”

我沉默了三两秒，这才点头说道：“自然是真的。”

天山神姬认真地点了点头，然后对我说道：“既然如此，那么你一定也是不错的高手，那么我想让你帮我做一件事情，如果成功了，我立刻给这小姑娘解毒！”

我问：“什么事？”

天山神姬深吸一口气，然后走到我身边来，附耳说道：“帮我杀了我父亲！”

第四十章 约定城下之盟

“龙驹马？那可是你爹啊！”

我一脸诧异，不知道这冰山美人到底是脑子秀逗了，还是有意试探我。当下也是表达出了自己十二分的不理解，而那天山神姬则撇嘴说道：“他可不是我父亲，这世界上，有串通外人谋夺自己家业的父亲么？”

听到她说出这话儿来，我的眼睛顿时就眯了起来，左右一看。这才低声说道：“你知道光明会的事情了？”

天山神姬脸色一变，当下也是露出了几分凶相来，咬牙切齿，恶狠狠地对我说道：“你怎么知道的？难道你也是……”

我摆了摆手，淡然说道：“如传言的一般，我昨日除掉黑鸦等人的时候，也跟那外国和尚鲁道夫交过手，他那一股子石匠味儿，我又不是闻不出来！”

天山神姬眯着眼睛说道：“既然都是明白人，咱们就不要藏着掖着了，简单说吧，你干不干？”

我猛摇头，一脸晦气地说道：“我又不傻，干嘛要掺和到你们神池宫内的斗争里来？”

我这一表态。天山神姬当即也表示道：“既然如此，那就算是谈崩了呗，那好吧，你往哪儿来的，就回哪儿去，也别在我这里耗时间了，大家都挺忙的……”

美女耍无赖。倒也十分难缠，我有些无奈了，在这天山神池宫的地盘，横不能将人给绑了，或者拿剑直接比在对方的脖子上硬逼，而旁边的小白狐儿耐心早已被磨得没有了，当下也是恼怒地拉着我说：“哥哥，别听这个妖女再说了，好像没有她。我就必须得死一般，天下这么大，我就不相信没有人能够给我解毒！”

天山神姬冷笑着说道：“你说得也不是没有道理，不过这寒冰精元之毒，天下间能够解开的不出一只手，其中三人在神池宫内。一人是我母亲，一人是我老师，还有另外一人，则就是我，你出了这秘境，就算是有人可以帮你解毒，但是你必定熬不到那个时候！”

她说得这般胜券在握，小白狐儿越是铁了心要走，而我则没有迈开脚步，沉默了几秒钟，然后说道：“这事儿，除了你，还有谁知

道……”

这话儿说完，小白狐儿立刻宛如被踩到尾巴的猫儿，紧紧抓着我的胳膊冲我说道：“哥哥，我都说了，你别管我，不要上这臭女人的当！”

我看着旁边优哉游哉的天山神姬，语气突然低沉了下来：“尾巴妞，你还记得自己当日在黄河口，被弥勒生擒之时所说的话么？”

小白狐儿摇了摇头，说不记得了，而我则动情地说道：“当日你曾说为了我，便是死了也甘愿——这信任就是一份恩情，当年我、你和胖妞在五姑娘山上相依为命，这也是一份情谊，为了这些，我就算是做再多的事情，也是情愿的。你我曾经说过，一辈子都不要分开，而这世间能够分隔你我的，只有生死，所以我是绝对不会让这种事情发生的！”

倔强的小白狐儿终于不再坚持了，而我回过头来，看着旁边眼圈微红的天山神姬说道：“我们接着说，这神池宫之中，有几人支持你？”

天山神姬的脸色略微有些黯淡，摇头说道：“一个也没有！”

我讶异地说道：“你堂堂一个神池宫公主，未来的继承人，连一个贴心的人都没有，这怎么可能？难不成真的就都指望我这个外援啊？驸马爷勾结外人，你娘和大长老肯定不答应吧，只要你将这事儿说给她听，哪里还用得着我？”

天山神姬平静地说道：“我娘和我老师两人此刻正在那百米冰窖之中闭关修行，神游太虚，坐忘生死，根本就没办法出来，这也使得我爹能够与外人勾结起来——他就被权力欲望冲昏了头，竟然想勾结外人对她们动手，好将这天山神池宫纳入自己的手里面来，我曾经劝过他，他信誓旦旦地对我赌咒发誓，说没有的事，然而要不是我这几个月在外面多方打探，却不晓得事情竟然是这样的……”

天山神姬告诉了我一个天大的秘密，那就是她真的不是神池宫驸马龙在田的女儿，在驸马与宫主成婚之时，她娘就已经珠胎暗结了。

也就是说，龙在田当了二十年的大王八，头顶一片绿。

突然间，我终于能够理解他为了会造反了，能憋二十年才发作，他倒也是非常之人。

天山神姬的消息到底是真是假，来源如何，我并不知道，但是倘若如果真的如他所说，那么成功征服这天下第一秘境宫主的男人，到底是谁呢？

一想到这个问题，我的脑海里立刻浮现出了北疆王那个又黑又壮、豪爽的西北大汉来。

我又不是蠢人，结合诸般线索，不难发现这些秘闻背后的真相，当下也是哈哈一笑，对着天山神姬说道：“本来这事儿我啥把握都没有，毕竟龙在田此时的修为已然绝顶，不过你既然告诉了我这件事情，我倒是有了九成的希望。”

天山神姬眉头一挑，然后对我说道：“你又有什么鬼主意？”

我摆出孔明三分天下的满满信心，故作玄虚一番之后，方才朗声说道：“要想整治你现在的假爹，请你真爹出马便好，哪里还用我这样的小角色出面？”

提到自己的亲生父亲，天山神姬的脸色顿时就变得无比严肃，冰冷地说道：“那个负心人，他能抛弃我娘和我二十年，心中哪里还有我，求他？我若是有能力，恨不得直接杀了他！”

天山神姬怨念十足，我晓得这是多年积怨造成的，也不指望一时半会能够化解，只是好好开导道：“你不能这么想，你恨他，但是此刻能够帮助你的，也就只有他了——北疆王跟阿史那将军关系不错，想必在神池宫中也有一帮朋友，若是得到这些人的支持，龙在田的戏也就长不了多久了；再说了，这事儿是他欠你和你母亲的，就该还这份情了，可不能便宜他，你说对不对？”

沉默了许久之后，天山神姬还是抹不开那面子，冷然说道：“我可不想见他！”

我笑嘻嘻地说道：“不用你见他，这事儿就由我来负责斡旋，你给我一个信物，让他相信我没有胡扯就好，行不行？”

天山神姬终于认可了我的说辞，将刚才让我洋相尽出的验心配丢回来了，说道：“我亲爱的处男先生，这事儿就拜托你了……”

也许是诸事豁然开朗的缘故，这冰山美人竟然噗嗤一笑，而我则恨得牙痒痒，将这玉块给收了起来，拱手说道：“定不辱使命！”

两人谈完，天山神姬也不敢久留，当下也是扭身准备离开，而我则“哎呀”一声，慌忙伸手将她胳膊抓住，焦急地说道：“忘记谈正事了，既然我们已经和解了，出于信任，你是不是该先将我妹妹身上的寒毒给解开了啊？”

我想得匆忙，就怕天山神姬离开了去，结果一不小心之下，却是抓到了她的手腕，那冰凉柔腻的肌肤弄得我心中一荡，而天山神姬也

好似触电了一般地缩回手去，受惊地冷然叫道：“你想要干嘛？”

我当时颇有些尴尬，不过却厚着脸皮当做刚才的事情没有发生，强势地说道：“对待盟友，你好歹也表现出一些诚意来对不？”

天山神姬说道：“比如？”

我指着旁边的小白狐儿说道：“我妹妹身中寒毒，日夜都受那寒毒之苦，随时都有可能死掉，这叫我如何能够尽心尽力地帮你做事？”

天山神姬犹豫了一阵，看着她难以抉择的模样，颇有些小儿女姿态，而后她终于下定了决心，走到了小白狐儿跟前来，冷声说了一句话：“不要动，随我引气！”

这话儿说完，她的手便直接抵在了小白狐儿颇有些规模的胸口处，微微一震，小白狐儿脸色一红，吃力地呻吟了一声，接着闭上了眼睛。

我瞧见两人似乎正在导气，晓得这得有一阵子功夫，当下也是站在两人旁边，为其护法。

两人气息纠缠凝结，忽高忽低，彼此勾连，过了差不多十来分钟，天山神姬的手掌终于离开了小白狐儿的胸口，长舒了一口气，然后抹着额头上的汗珠，对我说道：“我将那寒冰精元拖离了你妹妹的心脏位置，藏在了会阴穴中，她日后便不会再受寒毒发作之苦，修为也不会受到了影响了，而且一年之内绝对不会发作——你别急着说话，我知道这寒毒并没有彻底解开，不过没有点手段，你转手将我卖了，我找谁说理去？”

话都说到这里，我也算是认可了这个折中的办法，与天山神姬商议了之后的事情，接着分到扬鞭，各自离开。

结果临走之时，那女子却又悠悠传来一句话：“你这冤大头，刚才买的那两样玩意，至于花那么多钱吗，你若想要，事成之后，给你一打又如何？”

这话儿说得我有点吐血，当下也是暗自记住，冲她说道：“这话我可记得了，到时候你要是不给我一打，我天天跑你们家白吃白喝去！”

天山神姬竟然妩媚一笑：“欢迎！”

第四十一章 深夜喝酒密谋

天山神姬飘然远去，而我则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之中。

濒临心脏位置的寒冰精元被挪开之后，小白狐儿终于能够放心运用自己身上的劲气。此刻也是活力十足，一扫先前那恹恹的状态，瞧见我一副神不守舍的模样，顿时就叉着腰，冲着我说道：“哥哥，你是不是被那狐狸精给诱惑住了？”

我从沉思中醒转过来。瞧见小白狐儿一副气鼓鼓的模样，不由得觉得好笑：“还说别人是狐狸精，那你自己是什么？”

小白狐儿挥挥小手，语重心长地对我说道：“我这可是在代小颜姐姐看着你呢，你瞧那恶女人平日里一副凶巴巴的样子，临走时说的那话儿，却这般的暧昧，我看他们天山神池宫勾搭男人的招数都是有遗传的，不得不防呢！”

我摸了摸小白狐儿的小脑袋，带着她往回走，一边四处张望一番，一边低声说道：“我刚才在做一个实力推演。”

“什么推演？”

“你想啊，为什么龙在田能够成为天山神池宫的驸马，而银姬公主郎情妾意的北疆王却得在外面游荡二十年呢？神池宫的内宫之中。除了宫主和大长老之外，还有无数豪门贵胄、长老，这些人哪个被龙在田收买说服了，哪个又是忠于原来宫主的，这个必须得搞清楚，才能够明白敌我双方的筹码如何。这些神姬根本就没有搞清楚，她说到底。不过就是一个童心未泯的小孩子而已，过于活在自己的世界里，根本不知道世间的险恶、人心的恐怖……”

小白狐儿十分赞同我的这个说法，很肯定地点头说道：“嗯，她别看长得漂亮，人却傻不隆冬、二啦吧唧的，哥哥你可千万别喜欢她啊！”

呃……小白狐儿说什么都能够绕到感情之事上来，着实有些让人头疼。

逛了一早上，又经历了这么多事情。我们也没有再参观交易会的心思，带着一早上的收获往回赶，到了客栈的时候，发现平日里一到中午就显得十分热闹的大堂里面，人数稀少，想来应该是都去参加交易会的缘故。回到小院，北疆王依旧没有回来，于是我就将手上的包装打开，整理起自己的东西来。

虽说天山神姬说我们买得实在是太划不来了，不过那是她见惯了好东西的缘故，就我觉得，这东西倒是大大地赚了，特别是当我将饮血寒光剑给放入八宝囊之中的时候，更是有着十二分的满足。

一直以来，我都为如何隐藏这长剑而头疼，平日里都是将它的剑匣伪装成规划院装规划图的那种画筒，不过弄得跟自己是文艺青年一般，现如今将八宝囊纳于怀中，需要用的时候，直接拿出来，那潇洒劲儿，可是爽利得紧呢。

我将一堆行李和随身之物都放入了八宝囊中，而旁边的小白狐儿则眼巴巴地看着我，瞧见她这可怜模样，我不由得笑了，递给了她一个，然后说道：“我一个，你一个，还有一个，我留给小颜，你没有意见吧？”

对于这样的“分赃”办法，小白狐儿表示出了十二分的赞同，眉眼儿都笑弯了，而我又把玩了一番羽麒麟套件和小葫芦里面的洗髓小还金丹，爱不释手，苦想了半天，最后决定将这一半的洗髓小还金丹拿出来，上贡给师父，也算是报答他当年的赐书之情。

如此盘算一番，心中当真是甜兮兮的，美得很。

然而接下来的事情就有些让人忐忑了，我们在客栈等了大半天，北疆王依旧没有回来，我让小白狐儿到他房间去瞧了一回，发现行李被褥都还在，并没有离开的迹象，心中担忧不已，当下又去交易会找了两回，都没有瞧见他的身影，我和小白狐儿猜测，这家伙可能跑到那个所谓的修炼密林中去了，要不然我们差不多转遍了大半个冰城，怎么会看不到人呢？

又或者，他跑到神池内宫里面去私会银姬宫主了？

我头疼欲裂，找得烦躁不堪，眼看着到了傍晚时分，当下也是不再去管，而是返回了房间里，双腿盘坐，闭目养神，准备着最好的状态，以不变应万变。

如此一直打坐到了深夜，凌晨两三点的时候，我突然睁开眼睛，从床上一跃而下，推开门，却见到一个黑影从院墙那边如狸猫一般翻了过来。

我认真一瞧，却见此人就是我找寻一天的北疆王。

北疆王也瞧见了，我，略微一愣，笑着对我说道：“长夜漫漫，怎么半夜跑到院子里来吓人？”

我笑着说道：“田爷，等候一天，有事商量，可有时间？”

北疆王提起手上的油纸包，哈哈一笑道：“我这儿带得有酱牛肉和烤羊腿，房间里还有酒，你若是不怕消化不良，便来我房间吃个夜宵便是。”

我拱手说道：“也好。”

两人一前一后进进了房间，北疆王一边张罗吃食，一边问我道：“小丫头情况怎么样，若是太冷，我这里还有点药酒。”

我看差不多收拾妥当了，左右一看，低声说道：“房间里说话，可安全？”

北疆王将酒杯倒满，一口饮尽杯中琼浆，辣得直吸气，接着傲然说道：“这世间，只有我偷听别人谈话，能够偷听我说话的人，少之又少，而在天山神池宫这个地方，除了地下的那个老家伙，没有谁敢来招这晦气。”

得到北疆王的承诺，我当下也是拿出神姬的信物，将今天碰到天山神姬所发生的一系列事情给他直截了当地说了出来。

这事儿关系到很多人的命运，在北疆王面前，我倒也不会绕这些弯子。

北疆王原本还在一口酒、一口肉，心无旁骛地吃着，结果听到后来，那酒也不喝了，桌子上的菜不没有再动，而是期期艾艾地说道：“神姬她真的这么说？”

我点头，开诚布公地说道：“她嘴上虽说恨不得杀了你，但是最终还是委托我过来找你寻求帮助，想来对你这个亲爹还是认可的——田爷，我说你行啊，连天山神池宫的宫主你都泡上了手，而且还让人家给你生了一个女儿，这手段，能教教我不？”

听到我话语里面的调侃，北疆王的笑容变得极苦：“小陈，你刚才的担心并没有错，有一个情况你可能也许不太了解，这里间地位最为超然的大长老，便是龙在田的娘亲……”

北疆王这一句话说出来，我所有的疑惑都豁然开朗了，原来如此，北疆王和神池宫宫主之所以分离，那龙在田之所以能够娶得美人归，竟然是因为这个缘故。

虽说不知道大长老到底是个什么态度和立场，但是有着这样的背景，龙在田能够横着走，也不是没有道理。

对于现在的难题，我有些苦恼，对北疆王说道：“田爷，这事儿其实跟我无关，不过你女儿既然非要将我给搅到这里面来，并且以尹悦

的性命作为威胁，我就不得不插入其中，但是我对这神池宫的状况并不了解，心里面可也没有底，您说说，这内宫之中，到底有多少人会站在龙在田这一边，有多少人会听从神姬的号令，拿起武器来跟龙在田和鲁道夫这伙人干仗呢？”

北疆王苦笑着说道：“神姬这孩子许是自小没有受到过什么父爱母爱，性子格外的孤僻和冰冷，使得她虽然在神池宫中地位超然，但是并没有什么可以倚重的亲信，即便是阿史那将军，跟她也没有什么情分，而她唯一的优势，也只有此刻的身份了，然而即便如此，这点优势也有可能被龙在田一帮人给抹杀掉。至于龙在田……”

我抬起头，期待地看住他，结果北疆王却还是说出了一个让人气馁的事实来：“除了大部分的中立派，龙在田在内宫之中的死党便有四成之多！”

四成的死党，而其余明哲保身的人只需要稍微撩拨和裹胁，天秤也就百分之百地朝着他那边倾斜了。

听到这儿，我喝了一杯酒，苦笑着说道：“既然如此，那我马上就收拾包袱离开这儿吧，若是时机合适，我便能够避开这一场风波，至于小白狐儿身上的寒毒，一年的时间，我有的是办法解决。”

北疆王看我打了退堂鼓，当下也是笑了，接着说道：“你先别急，我这两日奔波忙碌，倒也不是瞎逛，天山神池宫的内宫横行霸道，不过外宫却并非没有高手，尽管被严格封锁，但是人员基数在那儿，总会有些天才出现，所以如果联络得当，胜率倒也不小——这两天我一直头疼两件事情，不过既然你加入进来，倒是了却了我的许多麻烦。”

听到他话语严肃，我当下也是拱手说道：“北疆王，以你我二人的交情，无须多言，你尽管吩咐便是了。”

北疆王倒也不客气，直接用手指沾了点酒，然后对我说道：“揭露龙在田勾结光明会的事情，需要两个重要步骤，第一就是防止他狗急跳墙，利用亲信封锁百米冰窟；第二件，则是怕他解开修炼密林的时空裂缝……”

第四十二章 道一声你珍重

天山神池宫内宫的权力交织，复杂无比，各方势力都有自己的诉求。十分难以平衡，这是神池宫数百年、几千年繁衍生息下来的结果，此刻也只有维持表面的平衡局势，即使是神池宫宫主，恐怕也无法号令所有人。当然，作为一个修行秘境，人们最高的精神诉求却是如何修成正果，踏破虚空。到达彼岸，也就是昆仑秘境的尽头，仙灵之境中去，所以大多数人都会闭关苦修，即便是修为最是恐怖的宫主和大长老，都是如此。

与茅山宗最为神秘的后山一样，身处天山祖庭秘境之中，那百米冰窟也是神池宫闭关之所，此处最是紧要，关系着神池宫大部分闭关高手的身家性命，所以从来都是由宫主之属来掌握，而有着神池宫驸马的身份。龙在田同样掌管了百米冰窟的秘匙。

现在北疆王的担忧，便在于到时候一旦闹将起来，龙在田陷入绝境之后，说不定就起了歹心，直接将那秘境给封掉，或者弄毁。

倘若是如此，里面修行的诸位大拿固然不会受伤，但是短时间内，是出不来的，无法救援。

而相反的是，倘若我们能够掌握到百米冰窟，联络道神池宫宫主，那么狐假虎威的龙在田所有的权势都将冰消瓦解。

除了这个问题，还有一个，就是修炼密林。

顾名思义，那是一个用来给神池宫年青一代试炼的广阔地域。那儿有着从时空裂缝中误入而来的极恶猛兽，也有着十分恐怖的鬼灵，还有诸般阴物，这些才是真正刺激神池宫长盛不衰的重要存在，神池宫并没有想办法将那些时空裂缝给封堵，而是建立走马队，定期清理外围游荡的猛兽，并且每隔一两年就会组建高手前往林中深处搜寻有可能存在的恐怖角色，将其斩杀，一来是去除威胁。二来也是给工匠们提供原料。

这修炼密林对于封闭的神池宫来说，意义自然是最重大的，然而倘若龙在田被逼得狗急跳了墙，使用手段将空间裂缝给炸开。那么从未知的领域奔涌而出的猛兽，对于此刻的神池宫来说，将是一场最为恐怖的灾难。

没有人能够想象得到这件事情发生之后，将会是一个什么样的情形，也不晓得神池宫还能否存在。

或许它就如同一颗飘飞的气泡，飞到了天际，消失在云端之上。

北疆王耐心地跟我解释完了这些事儿之后，我毫不犹豫地說道：“田爷，你说吧，到底安排我什么任务，只管讲！”

相处日久，北疆王也知晓我的实力，当下也是颌首说道：“前面一个问题，需要神姬来做——看守百米冰窟的高吉贵虽说是龙在田的人，但应该还是忠于神池宫宫主的，此刻也只不过是蒙骗，只要神姬能够从前往百米冰窟，通知宫主，此事便无大碍；至于你，我之前还在犹豫，因为要与龙在田正面对峙，我必须在场，那么就必须要有人守住修炼密林，现在想来，只有你最合适了。”

我有些疑惑地说道：“你是说，我，一个人？”

北疆王摇头说道：“是，也不是。一旦对峙发生，内外宫冲突生起，那么我们大部分的力量就得在冰城月桥前牵制龙在田的势力，而作为神池宫的武装力量，走马队则基本上瘫痪了，不过如果龙在田真的丧心病狂地动了修炼密林的主意，动手的一定就是光明会那一帮人，所以到时候迦叶和几个手下会以私人身份来协助你！”

我说道：“明白了，这个不同于田忌赛马，不能容忍半点儿差错，所以必须兵对兵、将对将，一环扣一环，对不对？”

北疆王点头说道：“大体的计划，我这两天已经与人商议得差不多了，不过与神姬的沟通事宜，这个得你来，应该没有人能够想到她的立场，所以应该能够达到出其不意的效果。”

我和北疆王当下将细节盘算清楚之后，夜已深，菜冷杯残，我拱手告辞，回房睡去。

次日我与天山神姬再次相约于湖畔相见，在确定无人跟踪之后，我将昨夜与北疆王商议的事情和盘托出，当得知北疆王早已有全盘的打算、并且已经联络了各方势力之后，她顿时就觉得自己作为神池宫公主，实在是太失败了，人家两方玩得如火如荼，结果身处其中的她却被蒙在了鼓里，人根本就没带她玩儿，实在气恼，恨声说道：“这些老狐狸，就没有一个好东西！”

我好言安慰道：“龙在田什么心思，我也不清楚，但是北疆王那可是真的为了你好，要不然，人家何至于跑来蹚你这趟浑水呢，对吧？”

天山神姬浑不在意地说道：“你不是也过来帮我了么？”

我耸肩说道：“拜托啊小姐，要不是你对我妹妹下毒，你以为我

会脑子进水了，千里迢迢地跑过来当打手？”

天山神姬气恼地瞪了我一眼，说道：“混蛋，我就这么让你讨厌？”

呃，是不是我的错觉啊，这话儿说的，怎么颇有些情意绵绵的感觉呢？

陡然间感觉到有些不适的我甩了甩头，试图将这样的想法给抛开去，接着与她商量道：“北疆王的想法是，你最好能够想办法混入百米冰窟里面去，将你娘给唤醒过来，把事情说清楚，到时候由你娘出面控制局面，这样子造成的损害和伤亡最少；如果不能的话，也要保护好你娘修行的秘境不要被封锁——你可以么？”

天山神姬摇了摇头，为难地说道：“看守百米冰窟的高长老跟我并不是很熟，我怕我说服不了他！”

我严肃地说道：“神姬，你现在要明白一个道理，那就是你父亲，哦，就是龙在田他勾结的，可不是一般的心怀不轨者，那可是一帮自命为神的家伙，在他们的眼里，一切都不过是浮云蝼蚁，神池宫在别人眼中是最为神秘的修行圣地，但是在这些家伙的眼里，只要是挡路石，他们就会毫不犹豫地一脚踢开，有多远，滚多远——这是一场生死恶斗，不是他死，就是我活，绝对没有半点妥协的空间，明白么？”

听我说得严肃，天山神姬沉默了一下，然后问我说道：“需要什么动手？”

我很满意她的态度，当下也是低声说道：“先别打草惊蛇，交易会的第三天下午，当大部分客商离开之后，将会有阿史那将军联合外宫诸位大商家会首对龙在田进行质询，到时候冲突一起，你立刻前往百米冰窟去联络你母亲，而我则为你守住修炼密林，防止最危险的情况发生。现在的情况，势均力敌，但是我们并不晓得鲁道夫那一帮人到底来了多少，所以胜负的关键，就在于你什么时候能够带着你母亲出来……”

天山神姬盯着我，认真地点头说道：“为了你，我一定会将我母亲给带出来的！”

我苦笑着说道：“拜托啊小姐，你要搞清楚一点，这不是为了我，而是为了你自己，你们神池宫的家业，至于我，弄完这边的事情之后，希望你能够信守承诺，将我妹妹身上的毒给解开了，到时候我就离山而去，能走多远，就走多远，再也不回来。”

听到了我的话，天山神姬的语气有些怪怪的，低沉地说

道：“你，就不能留在这儿么？”

我摇了摇头，笑着说道：“那可不行，这又不是我的家。”

天山神姬的情绪突然变得很低落了，叹声说道：“也对，这个地方，不知道的外人羡慕，而来过的人才知道，这里不过就是一个囚笼而已，在这样的地方生活着，没滋没味的，人人都去追求虚无缥缈的仙境，而几百年来却没有一人能够得道，有个什么意思呢？你啊，离开天山之后，是不是要去找你老家的那个恋人？”

变得柔弱起来的天山神姬颇有些让人怜惜，而我想到了还在茅山苦等的小颜师妹，心情也变得有些沉重起来，叹了一口气道：“不，不会。”

天山神姬惊讶地问道：“为什么，两个相爱的人，怎么能够不在一起呢？”

我当下也是将自己命中将犯十八劫、必会祸害身边人的命格讲给她听，然后叹气说道：“我爱她，在她十二岁的时候就已经喜欢上她了，想着要一直守护她下去，一辈子，但是如果因为我，她将会受到伤害的话，我唯有让自己相思苦等，也敢与她长相厮守，祸害人家。”

天山神姬使劲摇了摇头，认真地对我说道：“不是这样的，两个人在一起，即便只有一年、一天、一秒钟，也是快乐的，虽死又如何？若我是她，我可不管这么多，就要和你在一起！”

我笑了笑，摇头说道：“你终究是你，她却还是她，这事儿怎么能够混淆呢？”

听到这话，刚才眼睛里面冒出明亮光芒的天山神姬低下了头，闷声说道：“好了，我明日会按计划行事的。至于你……请珍重！”

这话说完，转身便走。

第四十三章 变故陡然而生

天山神池宫十年一次的交易会为期三天，基本的流程就是行商们不远千里、万里地将各种材料带到此处来，第一天，各处店面和内宫对此进行收购采买，而第二天钱包鼓胀的行商们开始有钱逛交易会，将这些贝币置换成自己需要的诸般法器和丹药，第三天的交易锐减，各位行商就会陆陆续续地下山，离开此处。

这天是第二个交易日，所以交易会场上的人流更加密集，川流不息，我大概看了一下，也没有瞧见什么值得注意的东西，当下也是带上了小白狐儿，出了城。

穿过湖边的田壑农庄，头顶上的太阳暖洋洋的，照在人身上十分舒服，有些昏昏沉沉的慵懒。

此刻的山门之外，大雪封山，严寒能将人冻得寸步难行，然而这洞府秘境之中，却是一年四季都宛如春日，尽管头顶上的那太阳显得并不真实，但那天我所说的话，倒也不假，抛开别的说，这里当真就是一处天上人间。

湖畔这一片土地辽阔，而远处的修炼密林更是重重叠叠，外面一层其实是经过砍伐了的，有着许多树墩以及人为活动过的痕迹，我认识的就有红豆杉、银杏、水松、白桦、红松、避火蕉、百山祖冷杉、紫檀、黄花梨、鸡翅木等等出现在各种纬度的珍贵木材，让人感慨此处的得天独厚，我们越过了湖畔大片的土地，进了林子，旁边的小白狐儿便再也掩不住心中的喜悦，纵身跳上了高高的树枝，跳来跳去，欢乐极了。

我刚入林中不久，便听到西面，也就是冰城方向传来了一阵轻灵的马蹄声，当下也是将身子掩藏在了树干之后，谨慎地观察着。

没多久，走马队的迦叶队长便出现在了我的视线中，他纵马冲入林中，快到了我附近的时候，突然间从马身之上抽出了一把短矛来，左右观察一番，显得十分的警戒。

我此番前来，就是要与他接头的，也是不再故作玄虚，耗费信任，于是从树干之后闪身而出，朝着这人遥遥拱手说道：“迦叶老兄，志程这厢有礼了。”

瞧见我的身影出现，那走马队队长方才长舒一口气，将短矛收回，驱马到了我的跟前跳下，与我拱手说道：“刚才我还道是心中为何如

此恐惧，原来是陈兄弟在此，失敬失敬。”

他本来不必这般客气的，不过我前日的出手，将黑鸦以及神池宫驸马龙在田一帮人马给弄成那副模样，阿史那将军和他虽然因为某些缘由不敢承认，但是我的实力，多少也是能够猜测得到的。实力是一切交往的基础和保障，有了这样的战绩，即便是神池宫最厉害的走马队武装，也得高看一眼。

两人寒暄一阵，迦叶这才说出了自己的疑问来：“陈兄弟，不是我夸口，我巡视了这修炼密林二十多年，自以为是若指掌，任何动静都瞒不过我的眼睛，为何你刚才却能够收敛气息，一点儿波动都没有散发出来呢？”

说到这儿，我将手中的遁世环展现给他看，然后说道：“这东西，是我昨日在交易场上面用五千贝币淘来的，能够收敛气息，用着倒也方便。”

迦叶当下也是吃了一惊，扬声问道：“卖这东西的，可是一个浑身落魄的中年汉子？”

我点头称是，迦叶摇头叹了一口气道：“马二这狗日的，当真是个败家子，祖上传下来的这宝贝，竟然只卖五千贝币，实在是……”

听他这么说，原先还觉得心中有些亏的我不由诧异地问道：“这东西很值钱呢，我怎么感觉那家伙手上可有一大堆呢？”

迦叶说道：“这东西是两百年前神池宫的炼器大师马老六最为得意之作，只要使用得当，就算是下面那一位来了，也未必能够找寻得到你，你说厉害不厉害？这东西，除了流传出外去的和收藏于内宫的，马家祖上传下来的总共就十件，价值不可估量，只可惜那马二跟着印度阿三学坏，染上了吸食鸦片的臭毛病，马家从此衰弱，不停典当家产，要不然也不会这么便宜……”

我没想到这神池宫中也有人吸食鸦片，这玩意不但能够销蚀人的身体精血，而且还对人的精神有着极大的损害，若是染上，只怕这辈子就算是走到了头。

迦叶也只是好奇，解释清楚了之后，便不再言，而是与我简单地介绍起了这修炼秘境来。

环绕着这一片东边湖畔的修炼密林别看着并不算大，但若是往深处走，范围并不比整个博格达峰，也就是天山祖庭小上多少，外面这一片林子属于灵气比较充裕的地方，生活栖息着大部分的食草动物，只

有偶尔才会有少量的豺狼虎豹之物窜过来猎食，危险并不算大；而往里走，有四处险地，一为蛇窟，一为鬼林，一为虎啸野，还有一个就是野人林，这四个地方分别有着四处紊乱的空间裂缝和乱流，结构最不稳定，也非常容易出现恐怖的魔物来。

平日里走马队会经常对四处险地之外的密林进行清理，而那里的凶物也颇有领土意识，寻常是不会乱串门子的，所以平日里倒也相安无事，不过宫主、大长老等人每隔两三年就会用大六壬推测一下，倘若气机不对，便会进入其中，斩杀某些魁首，免除隐患。

最早发现龙在田与外人勾结的，正是这位外宫出身的走马队队长迦叶，不过他选择了谨慎，只是将此事报告了统管走马队的阿史那将军，也没有妄动。

走马队是神池宫的武装力量，平日里有一百五十员名额，总共有六位队长，一位将军和两位副将，不过这里面的关系错综复杂，阿史那将军真正能够使用得上的，除了外宫出身的迦叶和他属下的走马队之外，只有几个贴身亲信，至于其他，反而还要防着两位副将的掣肘，所以并不能在此处事件中借用到太多的力量。

而且为了让走马队保持中立，此番争端，那一队人马也不能动，他们的任务是监视其它队伍，所以迦叶和几名亲信只有以私人的方式过来援助。

正因为人手紧缺，所以迦叶对我的加入表示了热烈的欢迎，与我交谈良久，临别的时候还紧紧握着我的手，与我相约事成之后，痛饮庆功酒。

此刻的迦叶是接着巡查的名义过来与我私会的，不能久留，情况介绍完毕之后，便匆忙离开了，而我则和小白狐儿在这偌大的林子中再次进行了一番熟悉，从东边走到西边，南来北往，大概地摸清楚了迦叶所说的四处险地，感觉那儿果然有些不同，雾气弥漫，空间的结构并不稳定，影像分离，似乎随时都有可能崩溃，然后将人陷入其中，难以自拔。

若是这样的地界朝着外面扩散，一直蔓延到了冰城乃至内宫中去，即便没有兽潮，此处修炼秘境也算是彻底给毁了。

其间我瞧见无数猛兽凶物，有体长三米、毛若钢刷的猛虎，也有那天我瞧见的三只眼雪豹，有十几米的巨蟒，还有四只手的飞天猿猴，以及凶气四溢的孤魂野鬼……这样的异物根本就不是这个世间所有的，也让我相信那险地背后，的确有所谓的空间裂缝，连接着别处未知

的世界。

这些家伙并不好客，对我和小白狐儿这样的不速之客，自然没有什么好态度，不过每当如此，我便稍微施展了一下魔威，也算是有惊无险。

一直逛到了日头落山，黄昏时分，我方才对这一处修炼密林有了大致的了解，与小白狐儿施施然返回了冰城。

夜里与北疆王见过一次面，他便又不见了踪影，而我则没有太多紧张的心思，早早地睡去。

经历过了无数大战和变故，我的心态远比寻常人要好得多。

次日清晨，交易会依旧火爆，而我则和小白狐儿早早地潜出了城，前往林子里面去，依旧是惯例的巡查，防范有人在此处动手脚，一直到了中午，我和小白狐儿吃过简易的午饭，她朝着远处潜去，而我则爬上了一颗高高的龙血树，眺望湖畔冰城，想着大概再过几个时辰，神池宫将上演一场十分难得的撕逼大战，只可惜我不能在场，感觉颇为遗憾。

就在此时，小白狐儿出现在远处，示意我跟过来，我当下也是滑落下树，一路跟随她走，潜行到了一处凹地，还没有反应过来，突然听到旁边有人说道：“……那傻缺以为凭着她公主的面子，就能所动高长老，结果却没想到高长老转手就将她卖给了叔叔，小甜，除掉了她，你就是这神池宫里，唯一的公主了！”

听完这话，我心中一紧，因为我听出来了这个男人的声音，却正是前几日与我发生冲突的龙小海，也就是神池宫驸马龙在田的侄子。

这么说，天山神姬已然落入了他们手上？

第四十四章 半路拦腰截杀

“哥，你别拿我和那个胸大无脑、整天冷冰冰好似谁欠她十万贝币的女人相提并论，好么？我龙家祖上可也做过六人宫主，要不是他们卫家出了一个天山祖灵，何至于如此？那老东西当年跟邪教右使交手之后，百年来再无动静，此刻不过是残留意识，谁还理它？我们龙家早就应该将这宫主之位给夺回来了，而我，只不过是拿回属于我的东西……”

说话的正是那日生擒小白狐儿的白衣女子，这女人虽然长得颇似天山神姬，不过眉目之间却有些阴厉，嘴唇很薄，一副倨傲刻薄的模样，倒与神姬有着本质区别。

说到胸大无脑，那龙公子便嘻嘻笑了，舔着嘴唇说道：“说到这，我就有些迫不及待啊——那女人整日冷得像坨冰，自小便不理我们这些孩子，骄傲得很，不知道解开衣服之后，那身体是不是和脸一样冷呢？哈哈，她圣洁的身躯和灵魂，就要落在我手上，随意亵玩了，想一想，我都忍不住啊……”

他说得淫邪，有些得意忘形了，连自己的妹妹都看不过去了，一脸嫌恶地说道：“恶心死了，你们男人除了裤裆里面那点事，就不能有点别的出息？”

两人边说边走，从我面前经过，朝着野人林的方向走去，我开启遁世环，藏在那草丛中，心中颇为郁闷。

我实在没有想到，那天山神姬年纪轻轻，身手却如此厉害，本以为是个十分靠谱的角色，然而却没想到她为人处世的经验却如此幼稚，居然对那守护神池宫百米冰窟的高吉贵毫无保留，连被人卖了都不晓得。

神姬一落网，情况就变得无比的棘手了，我不知道她到底有没有对龙在田一帮人透露出详细的情况，但是北疆王等人的计划绝对已经曝光了，到底会不会夭折，这事儿谁都不晓得，但是我知道，掌握了先手的龙在田必然不可能坐以待毙，那么北疆王一行人绝对会危险了。

胜算十分渺茫，若不是事涉北疆王和小白狐儿，以我的想法绝对会第一时间离开这个是非之地，不过弄成现在这个情况，我也只有跟着这一行人，看看能否有所发现。

这一行人里面，除了龙家兄妹之外，还有三人，皆作黑鸦那般精干打扮，显然也是龙在田的属下，天山神池宫到底是修行秘境，人员

素质自然不错，我看着十分棘手，当下也只有小心翼翼地行走，然而没有百米，那白衣女子龙小甜突然回头，厉声喝道：“不对，有情况……”

她这一声喊叫，我顿时就心中发愣，想着难道我被发现了么？

就在此时，那三名随从陡然转身，朝着我这个方向扑来，我不想放弃跟踪，当下也是伏地身子，不作动弹。

那三人呈品字型冲来，其中一人手一抬，朝着树上射去，却见一头凶悍的四手猿猴坠落下来，他脸上松了一口气，回头说道：“小姐，是只猴子！”

一个随从从冲到近前来，俯身想要拾起那只死去的猴子，结果正好瞧见趴在死猴子身边的我，不由得惊叫道：“什么鬼……”

他一句话没讲完，我已然从草丛中一跃而起，手肘猛然击中了这人的胸口处。

我蓄势待发，宛如猛虎出笼，手肘生风，一击之下，却听到一声响脆的胸腔骨头断裂，那人吐着血，朝着后面倒退而去。

对方倒也是训练有素的精锐，特别是在这危险的修炼密林之中行进，自然是全神贯注，随时准备着交手，另外两人立刻冲上了前来，一人持剑，一人持刀，分为左右过来袭杀。

这两人战意浓烈，出手果决，却都是厉害角色，如此气势汹汹，我倒也没有再对刚才那人赶尽杀绝，而是抽身后退，避开这锋芒。

我往后退开两步，那龙家兄妹有冲上了前来，瞧见是我，都大为惊讶，左右招呼道：“杀了这人！”

对方二话不说就杀将上来，倒也凶狠得厉害，这五人都不是寻常角色，我也不与其硬拼，且战且退，利用林子里复杂的地形，与他们绕圈子。

双方若即若离地交上了手，谁也占不了谁的便宜，而就在这时，却瞧见一席白影从角落冲将出来，猛然一挥手，立刻魔音缠绕，呼啸连连，将炁场风云搅动。

那人正是潜伏许久的小白狐儿，当日的她修为受损，只有逃命的功夫，此刻寒毒被压住，倒也能够发挥实力，一出现就朝着那白衣女子龙小甜猛攻，显然是要报当初那一箭之仇。

小白狐儿不擅久战，但爆发能力极强，她一出手便将那银箫的诸般手段给用了出来，在场的敌人脑袋顿时一滞，脚步沉重，而她

一点儿停留都没有，直接将自己那四尾之力陡然涌出，蛮横地一番横扫，众人立刻东倒西歪，难以抗衡。

就在小白狐儿出手的那一刻，我也是将血劲狂涌，启动了临仙遣策，世界顿时就变换色彩，变得清晰而缓慢下来。

一剑“依然秋水长天”，我将持刀的那个随从的胸口破开一道硕大的裂口，鲜血喷飞。

接着一记掌心雷，打在那持剑男子的手腕之上。

长剑跌落，而我则一个过肩摔，将这入给直接撂倒在地，他还要反抗，猛然一嚼舌头，吐出一口锋利的血箭来。我微微一偏头，那血箭直接将一棵两人合抱的大树射出了脑袋大的黑窟窿来，吓得我后背生汗，又是一记掌心雷，封死了此人的心脉。

陡然之间，两人死去，覆雨翻云。

这五人若是论上综合实力，其实还是要胜过我们许多，不过生死交战便是这样，稍有差错，便是命丧黄泉一条路，根本没有什么道理可讲，而瞧见我出手这般凶悍，那被小白狐儿逼迫得颇为狼狈的龙小甜赫然叫道：“你们这些狗东西，通通都给我死！”

她从脖子上面猛然拽下一物来，瞬间激发，接着朝小白狐儿这边抛了过来。

我瞧见那东西似乎是某种玉佩，红芒微动，仿佛蕴含着巨大的力量，心中不由得产生出十二分的恐惧来，当下也是将地上这人的尸体拖拽着，冲到了小白狐儿跟前，用那尸体挡住玉佩，接着拽住小白狐儿的胳膊，猛然用力，一个箭步飞跃到了林子后面去。

还没有等我趴下，便听到一声惊天的巨震发出，恐怖的气浪朝着四周飙起。

我气劲用足，也提不起第二股的气息，只有将小白狐儿给紧紧抱住，然后蜷缩身子，护住心脉，躲在一颗大树之后。

轰！

响声整天，漫天泥土血肉洒落而下，巨大的震响让我浑身血气震荡，罡风吹拂，一切仿佛人间地狱。

我硬着头皮顶着，等到这一波爆炸平歇过后，我陡然从那大树之后跳了出来，却见我们刚才所待的地方，居然出现了一个直径七八米的巨坑，上面余烟袅袅，一股刺鼻的硝磺味充斥在整个空间，而就在此

刻，小白狐儿从我身后探出了一个头，对我说道：“哥哥，九点钟方向，那女人想要逃了……”

我抬头望去，却见造成这恐怖场面的白衣女子头也不回地朝着林子深处踉踉跄跄地跑开去，当下也是没有二话，奋起直追。

那女人在刚才一波的爆炸中也受了些伤，一身白衣破烂褴褛，拿去给叫花子穿都估计被嫌弃，我并没有费多大的劲儿，便将她给追上了，飞起一脚，踹中了她的屁股。

哎哟，这脚感还挺不错的！

龙小甜被我这飞脚一踹，立刻摔了一个狗吃屎，倒在地上，而我却也没有什么怜香惜玉的心思，冲上前去，将她那被熏得黑黄的衣裳撕扯，三下五除二，就将她给捆成了粽子。

这女人被我捆住，破口大骂，而跟上来的小白狐儿“啪、啪”给了她两耳光，终于算是老实了。

擒住了龙小甜，我让小白狐儿看住她，接着返回爆炸现场，想要找寻龙公子的踪影，结果转了半天，除了两具尸体和被炸成了碎肉的另外一人，却并没有瞧见他的踪影，想来是刚才趁乱跑了。

作为神池宫最有权势的龙家侄子，他厉不厉害还在其次，跑路的功夫倒是一流。

我折回了龙小甜被擒的地方，发现她粉嫩的锥子脸已经被小白狐儿抽成了小笼包，尹悦正在审问天山神姬的下落，然而这个骄傲的女人却有着比她兄长坚毅执拗的脾气，咬着银牙，宁死就是不说，一副慷慨赴死的模样。

小白狐儿掐着这女人的脸，恶狠狠地说道：“你再不交待，我就把你的脸给弄花了，让你死都没办法见人。”

龙小甜回复道：“既然死了，不过烂肉一堆，我怕什么？”

这样坚毅的性子，弄得小白狐儿一点脾气都没有，不过她倒是个机灵古怪的小家伙，眼睛一转，嘻嘻笑道：“美女，你还是处子吧？”

这一句话说得龙小甜陡然一惊，尖叫道：“你要干嘛？”

小白狐儿朝着我一指，嘿嘿笑道：“我这哥哥，外号可叫做玉面小淫龙，你要是再不交代，我就让你今天就领教什么叫做房中三十六术，嘿嘿……”

第四十五章 林中香艳盘问

小白狐儿把我形容得不堪入目，简直就是当代西门庆，连在旁边听着的我都有些毛骨悚然，不知道她是从哪儿知道的这些事情，而随着她的述说，原本慷慨赴死的白衣女子龙小甜脸色终于变得铁青了，咬牙切齿地骂道：“来就来，本姑娘若是说半个不字，我就不是龙家的女儿！”

小白狐儿在龙小甜的身后瞪我，示意我配合一点，为了盘问出龙在田的计划和布置，我当下也是硬着头皮，学着龙公子刚才的语调说道：“嘿嘿，小姑娘，瞧你皮滑肉嫩的，味道想必不错。别看你现在嘴上说不要，一会儿办完了事，知道了哥哥我的厉害，那你就不会这么执着了。”

我伸出双手，笑盈盈地朝着龙小甜的胸口抓去。

她先前被我捆得紧紧，这捆束的手法是宗教局特殊的绳技，越挣扎越紧，不过却是将胸口位置给突出了来，颇为邪恶，龙小甜见我的手即将触到了她的胸口，当下也是闭上眼睛，开始尖叫起来，看这模样，果然是个雏儿。

小白狐儿晓得玩笑并不能开得过分，一本正经的我到底也是扮不了淫贼，当下也是取了一条破布带，将吓得脸色发白的龙小甜眼睛蒙住，轻轻拍开我的手，自己动起了手来。

这小妮子不知道是从哪儿学来的这些东西，当下也是将白衣女子饱满的胸口软肉揉来揉去，跟搓面团儿一般，弄得那龙小甜尖叫连连。

十几秒钟之后，这尖叫变成了娇喘，喘息之间，竟然还有一丝妩媚，弄得我在旁边看傻了。

这根本就是道家双修里面的房中术，通过穴道刺激体内分泌，从而达到生理上的冲动——这东西我自然有所耳闻，但是小白狐儿到底是什么时候学到的？

这场景十分香艳，但是看得我脸色一片黑，而小白狐儿却并没有在意我的感受，而是得意洋洋地说道：“刚才嘴上还犟，这会儿给我哥哥摸上两下，就变成了这副模样了，哼，你要是不讲天山神姬那恶女人给你们抓到哪儿去了，信不信我哥哥现在就办了 you，让你成为他的女人，服服帖帖的？”

原本表现出十二分无所谓的小甜被小白狐儿这般一弄，顿时就崩溃了，哭着大声喊道：“别摸了，你想知道什么，我都告诉你！”

一个自谓天生贵胄的女子，最受不了的就是被人亵渎，她宁愿死，也不愿意被一个陌生的男人上下其手，我没想到小白狐儿居然这么快就把到了那女人的命门，当下也是沉声说道：“好，我欣赏你的态度。我问的事情也不多，告诉我，天山神姬在哪里？”

小甜摇头说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我和我哥哥是出来采药的……啊！”

她的谎言被小白狐儿重重地一捏直接打断，而我则恶狠狠地说道：“从现在开始，如果你再说一句谎话，我立刻将你给办了，然后将你剥光，扔到冰城门口去，让所有神池宫的男人们都过来看看，内宫龙家最尊贵的女儿，到底长着什么模样，而如果他们要是乐意给我一贝币，我不介意让他们弄上你一回！”

我一旦将气劲行于全身，自然就多了一股凝重如同实质的凶气，那小甜被我这恶毒的手段给吓傻了，结结巴巴地喊道：“你不能这样，我警告你，我叔叔马上就要执掌神池宫了，你若是冒犯我，就是逃到天涯海角，他都不会放过你的！”

我毫不犹豫地回答道：“没事，等我死了，那个时候的你估计都已经再次投胎了，我等得起，你呢？”

我这边说着，小白狐儿也在旁边嘻嘻笑道：“龙小姐，你别着急啊，其实我们之间有误会，也许你已经知道了，我们之所以来到神池宫，就是因为神姬那恶女人给我下了寒毒，我们找她呢，只是为了解毒而已，并无它意。解完毒，我们立刻离开这破地方，而你呢，接着做你的大小姐，你看如何？”

这一红一黑的脸唱得小甜将信将疑，沉默了几秒钟之后，她终于颓然说道：“她早上的时候被高长老移交给叔叔，叔叔怕留在宫中有变，派人把她藏在货车里，运出了城，我就是被我那精虫上脑的哥哥撺掇着，出来看她的……”

我冷声问道：“人在哪里？”

小甜说道：“在野人林。”

“都有谁？”

“有……鲁道夫那一帮人在这儿，还有我叔叔的两个得力手下，一个叫做李茂，一个叫做戴银，负责监督鲁道夫这些人。”

“鲁道夫带了多少人？”

“十八个冠名大骑士，不过有十二人潜入城中配合我叔叔行事，只有六个人待在野人林中守备，加上他，总共七人。”

.....

一番谈话，我问她答，其实有了第一次，后面的事情就显得轻车熟路了，龙小甜的思维已经完全被我给牵着走了，即便是我感觉到有出入的地方，经过颠三倒四地反复提问，都能够得到一个比较确定的答案。

通过询问，我得知一件事情，那就是龙在田并不知道北疆王的全部计划，但是已经晓得有人将要对付他了，当下也是十分防范，也有可能提前发动。

这些东西都不是龙小甜和她哥哥所能够知晓的，至于那鲁道夫，她反而清楚得多，从她的口中，我知道龙在田之所以能够与鲁道夫勾结在一起，龙公子没少牵线搭桥。

北疆王曾经跟我说过天山神池宫中分为两派，而龙在田是保守派的领军人物，然而实际上这只不过是立场而已，当修行之路到底瓶颈之时，龙在田对于权势反而产生了更加浓厚的欲望，而鲁道夫开出的条件是，如果龙在田能够带领神池宫加入光明会制定的人类清洗计划，他们将分出整个大中华区的势力范围，让龙在田成为新东方的王。

在鲁道夫的描述中，神池宫将在龙在田的手上重新恢复千年前的荣光，成为东方修行界的统治者。

戴了二十年翻帽、卧薪藏胆的龙在田对着这种君临天下的美好愿景没有半点儿抵抗力，终于同意了借助光明会的力量，成为神池宫真正的统治者。

事情就是这么简单，真相却是那么恐怖。

我了解到，所谓的冠名大骑士，这个来源于亚瑟王圆桌骑士的传说，每一个能够有独立命名的家伙，都是实力超群之辈，这样的力量加入到龙在田的队伍里，立刻对他夺取神池宫的实际控制权，增添了巨大的筹码，如此看来，北疆王他们倘若是毫不知情，一定会吃大亏的。

鲁道夫的人是通过龙在田的秘密手段，瞒过天山祖灵混入这秘境之中的，一直都躲藏在天山祖灵都无法关注的修炼密林里，他们在野人林开辟了一片临时的居所，龙在田顾忌天山神姬的身份，不敢在内宫审问她，便将其弄到了这城外，龙小甜和龙小海两兄妹，其实是作为信

使，负责过来探查消息的。

在了解过这所有的一切之后，我沉思了几秒钟，一记手刀，将龙小甜给打晕了去，然后吩咐小白狐儿，让她现在立刻返回冰城，找到北疆王，将这边的变故说与他们知晓。

战场的情形瞬息万变，除了实力，情报也是决定胜负的关键，小白狐儿知道这个道理，不过离开之时，还是有些犹豫，望着我说道：“哥哥，我走了，你不会……”

瞧见她那一副犹豫不决的表情，我当然知道她在想什么，伸手揉了揉她的小脑袋，气得笑了：“你想什么呢，放心，我对这女人一点兴趣都没有，你回去通知北疆王，而我则带着她去野人林，看看能不能救出天山神姬来——我知道你对神姬心怀不满，但是你要看清楚一个事实，那就是要解寒毒，就必须依靠她，她若是出了什么变故，跟着受罪的是你！”

小白狐儿听到了我话语里面的关心，当下也是郑重其事地对我说道：“哥哥，我走了，你保重。”

我点头，而小白狐儿则转身飞奔，隐没到了林子里面去。

小白狐儿离开之后，我将地上昏迷过去的龙小甜背在身上，用布条绑紧，又堵住嘴巴，接着朝着野人林的方向快速飞奔而去。

经过昨天的巡查，我对这修炼密林的地形和道路多少也有了了解，一路穿行于林间，走了半个多小时，终于来到了危机四伏的野人林畔，望着那雾蒙蒙的老林子，茂密的藤蔓生长于参天大树之中，不时传来了狼嚎呼啸，以及夜枭古怪的叫声，着实有些吓人。

我眯着眼，观察人为活动的痕迹，而就在这个时候，我背上的龙小甜突然醒了过来，奋力地扭动起身体来。

情绪这么激动，难道是……

我将她从背上放下来，掏出小宝剑比在她雪白的脖颈间，然后恶狠狠地说道：“我拿出这布条，好好说话，不过你若是敢贸然喊叫，这剑可不留情！”

龙小甜猛地点头，我拔出布条，瞧见她脸色羞红，眼睛里泪水涟涟，用细不可闻地话语说道：“我、我内急……”

第四十六章 直入敌人巢穴

女人，真麻烦。

瞧见这龙小甜表现出一副楚楚可怜的模样，我便晓得她估计是憋得受不了了。按理说我可以完全不顾她的感受，让她直接尿在裤裆里，不过此刻我还要她帮着找到鲁道夫在野人林中开辟的老巢，为了避免她使坏，将我给引到什么凶物的老窝里面去，必要的甜枣还是要给的，于是警告了一番，接着给她稍微松开了手脚，让她直接去草丛中解决。

我如此的配合，并且充分尊重了个人隐私，这行为获得了龙小甜的好感，她朝着我深深一躬，然后揉了揉被布条捆得淤青的手脚，踉踉跄跄地朝着草丛中蹲去。

女人如厕，这个实在是没有什么好看的，不过为了防止她逃离，我终究还是用炁场监控着她。

我感觉到龙小甜蹑手蹑脚地在草丛中越走越远，心中冷然一笑，走到跟前，然后缓声说道：“龙小姐，我们见过两次面，也交过两次手，你应该能够了解我是个什么人，对于杀人这事儿，说实话，我比你专业，也下得来手，别以为你是女人，我就会犹豫半分。忘了告诉你，我来自茅山宗，天地间少有的顶级道门，也去过茅山后院，野人林什么模样，我并不是毫无所知，所以你还是收起自己的小聪明，做一个安安静静的美女俘虏，这样比较明智。”

听到我的话，刚才还准备往一处迷雾挪动的龙小甜浑身僵直，没有再走一步。

在那一刻，她绝对想起了黑鸦，想起了那两个骑豹阿三，想起了一身硬派功夫的雅利安人，当然也想起了刚刚死去不久的三名精锐属下。

想起连自己家传珍宝自爆都无法伤及我的分毫，绝望的情绪终于浮上了心头，她嘴唇苦涩地哭道：“你这个恶魔！”

我负手而立，平静地说道：“世界上本来没有恶魔，逼的人多了，也就成了恶魔。”

“这话怎么听着这么耳熟？”

“实不相瞒，我抄的……”

对话结束了，龙小甜终于放弃了利用那迷雾的空间多变性来逃离此处，而是开始专心地释放起了自己生理上的压力。

听到那淅淅沥沥的雨打芭蕉声，我背对着她，不为所动，一直到她结束，确认已然穿好了还算完整的衣服之后，我才回转过身来，走到龙小甜的身前，看着脸上红霞密布的她，淡然说道：“张嘴！”

龙小甜对于我的命令并不理解，不过处于恐惧，又或者别的什么，她下意识地轻启朱唇，张开了那薄而性感的小嘴，而我则出手如电，从怀里掏出一粒红丸，送入她的口中，手指在她锥子一般的下巴上面轻轻一点，龙小甜就不由自主地将其咽了下去。

这红丸呛得龙小甜一阵咳嗽，接着她似乎感觉到了什么，愤怒地喊道：“你给我吃了什么？”

我右手的拇指和食指轻轻搓了搓，然后微笑着说道：“我突然想明白了一件事情，解放你的双手，存在着一个巨大的危险，就是选择了信任。然而我信任你么？想一想我们之间的立场，我觉得答案不言而喻，所以必须要有一些限制手段才行——隆重介绍一下我喂你吃的东西，九虫噬心丸，此物由蜈蚣、蝗虫、蚯蚓、毒蛇等九种毒虫，以及十余种配料炼制而成，最为珍贵，三日之后若无解药，就会毒发，你全身会长出成百上千的长虫，将你的心肝脾肺全数吞噬，连续七日痛苦而亡……”

我详细地介绍着这红丸的功效，每一句都听得龙小甜娇躯一阵颤抖，脸色苍白，听到后面，她无力地闭上双眼，泪珠滚滚而落：“你这个恶魔……”

平日里养尊处优的龙小甜哪里见过人世间这般的险恶，一番言论下来，那恐惧的情绪更加浓烈。

当然，我是绝对不会告诉她这所谓的红丸，不过就是一粒普通的辟谷丹。

被我吓得失魂落魄的龙小甜选择了乖乖带路，按理说出身神池宫的她在丹药、炼器之术上面的造诣应该也不差，见识也远远比我以前吓唬的那些人要高许多，然而女人抗压的能力到底还是有些弱，身处于这样一个环境，又几度面临崩溃，饱受言语和精神折磨，成了“我说什么，就是什么”的弱者思维，也属正常。

不过她虽然迷糊，但是却能够记住野人林的路，一边认真地梳理着四周的环境特征，一边找寻着树干或者突兀山石上留下的符号和标志，朝着林中深处进发。

为了避人耳目，我让她走的，自然也不是正道，此刻的我们分工明确，她负责带路，而我负责观察四周，确定到底有没有明暗哨。

野人林中有着许多天然法阵，这种类似于鬼打墙一般的幻阵是秘境千百年来自然演化的过程，常人定然早已迷路，龙小甜显然是来过这儿数次，所以倒也能够熟知，至于我，拥有了临仙遣策这种逆天功法，无论是对那些迷雾和幻阵，还是隐藏在其中的危险，都能够了然于心，也算是除了龙小甜之外的另外一层保险。

艺高方能胆大，我若是没有一定把握，绝对不会硬着头皮闯入此处险地之中。

经历过了太多的凶险，我早已经明了什么叫做趋利避害，无论做任何事情，即便是去要冒险，心中总得有一些把握才行。

不然，那就变成送死了。

两人一前一后，在林子中深入良久，避开了好几处充斥着危险和暴戾的凶地，终于瞧见了第一处暗哨。

那是一个潜伏在树林之上的家伙，他藏身在二十多米的龙血树冠之上，茂密的枝叶将他的身影给遮挡，紧紧露出一小团的黑影来，我趴在草丛中仔细地观察着，良久，又在相隔三十米的另外一棵参天巨树之上，发现了另外一个暗哨。

龙小甜同样趴在我的旁边，一脸紧张地说道：“不对，他们平日里在这儿就只安放一个暗哨，一个流动哨，今天怎么安排了两个？”

我在旁边冷冷一笑道：“你忘记了吗，你那胆小如鼠的哥哥可是将你给抛下，独自逃走了，想必此刻鲁道夫已经收到消息了吧？”

我这么一解释，倒也说得通，龙小甜的脸色数变，阴晴不定，而我没有给她多余思索的机会，冷静地问道：“一定有什么可以避开他们的方法，对么？”

龙小甜艰难地点了点头，对我说道：“鲁道夫说过，他们居所的西面有一片天然的雾林，那儿的空间法则十分混乱，所以不用担心什么魔物过来，也可以当做一处天然的屏障，但如果真的有精通阵法推演则穿过来，也只有认命了——不过这世间，哪里有那么厉害的家伙？”

我不由莞尔一笑：“不巧得很，我便是其中一个。”

我自然不是什么法阵高手，不过有着临仙遣策，那混乱的雾林倒也是有底气可闯的，当下也是顾不得龙小甜惊诧的表情，我用手指顶了顶她的背脊，示意她小心带路，千万不要被树上那两个鸟人给瞧见

了。

雾林在龙血树群落的西面方向，我们用匍匐前进的方式，穿过了一片荆棘丛，终于进入了那儿。

一入其中，我立刻明白了龙小甜刚才所说的担忧，原来这儿的浓雾凝如实质，一片一片，一团一团，宛如薄纱，又似棉花糖，随风飘荡，看似无害，然而当它滑过空间之时，却出现了强烈的割裂感，仿佛能够撕裂所有的一切。

雾林之中寸草不生，只有碗口大、旗杆般的“铁树”根根竖直朝天，树皮表面万般刀削斧劈的痕迹，却是这千百年来被那薄雾切割的效果。

在瞧见这副场景，我脑海里的第一印象并不是如何安然度过，而是在想要是能够弄得一根铁树回去，做成木剑，绝对堪比钢铁。

不过此处凶险，任何小小的动静都会引起一场空间裂变，君子不立危墙之下，想必就连让北疆王称道的神池宫宫主和大长老，也没有来过此处，要不然鲁道夫也不会落足于此。

林中极度危险，少有差池，身首分家，我不得不拉着龙小甜的手，开启临仙遁策，缓慢地向前行进。

我不敢急，生怕那薄雾一齐笼罩过来，那时候就算是我有再大的本事，估计也得死在这儿。

这一个过程是极为考验心智的经历，不过我却终于一步不差的穿过了雾林。

当眼前的视野陡然一清，瞧见了一排简陋小屋的时候，龙小甜惊诧至极地看着我，眼神里情绪复杂，五味杂陈，不知道说些什么好。

我并不理会她的感受，而是让她带路，走到了小屋旁边，仔细地观察了一番，我发现此间最重要的人物鲁道夫并不在。

这儿的人并没有龙小甜讲述的那般多，即使刨去明哨暗哨流动哨，也不可能只有那么几人。

唯一的解释，可能就是龙公子来了这儿求援，鲁道夫派人去搜山了。

没有人注意雾林这边的情形，我小心翼翼，隐匿身形，倒也一路畅通，来到一处构造最为坚固的小屋外，还没有来得及打探，便听到龙公子的淫笑声：“……表妹，让我摸摸你的大白兔好么？”

第四十七章 屋外有人求见

听到龙公子说出这样的话语来，不但是我，就连跟着我的龙小甜也勃然变色，脸上露出了羞恼至极的表情来。

我能够理解龙小甜的愤怒，自家妹子落入敌人手里，生死未卜，接过他跑这儿来报一个信便算是了事，而且还趁着鲁道夫带人出去搜查的时候，竟然对囚禁于此的天山神姬提出这样精虫上脑的要求，这还是人么？

我瞧见龙小甜脸上露出的神情，颇觉得有些可怜，至亲之人竟然对她的安危熟视无睹，转身便找人宣泄淫欲，这事儿无论换了谁，都难以理解。

我小心翼翼地靠近着这木屋，示意龙小甜不可轻举妄动，走近了，才发现龙公子在做事之前，已经有过了安排，这老巢附近的人都被驱赶到了前面防备，没有人能够妨碍他的好事。不过这事儿对我也很有利，毕竟比起其他人来说，一个龙公子，对我的威胁倒也没有那么大。

木屋造得仓促，隔音不强，墙壁之上也有裂缝，我藏身在北面的角落，透过缝隙朝着里面看去，但见一身素净的天山神姬站在屋子中间，身后一根承重柱，五花大绑，而刚才惊魂逃脱的龙公子则光着膀子，背对着我，站在天山神姬的跟前，伸出那禄山之爪，朝那天山神姬被勒得无比饱满的胸口摸去。

为了凸显出凌辱的效果，他特意做得很缓慢，一点一点地，试图挑起天山神姬惊慌的情绪来。

然而天山神姬的冷，是从骨子里，由内而外的冰寒，她并没有表现出太过于强烈的情绪，而是冷冷地看着面前的龙公子，就好像对方只是空气、流水或者树木一般，丝毫不曾理会。

这般死人模样显然调动不起龙公子的情趣来，他指尖点在了天山神姬的胸口，得意洋洋地说道：“卫神姬，我亲爱的表妹，你个小野种，此刻的你可曾后悔过当年对我的不屑一顾，可曾想到过，你连搭理一下都不乐意的家伙，此刻却能够将你绑在这里，随意蹂躏？告诉我，你后悔了，这样的话，我一会儿动手的时候，一定会轻一点，让你感觉不到疼痛的……”

他幼时似乎受过天山神姬的折辱，此刻言语羞辱，试图将童年

的阴影抹去，然而天山神姬却只是冷冰冰地看了他一眼，然后就忽视了。

她根本不在乎面前的这个男人，即便这男的掌握着她的生死，随时都能够对她做出侵犯。

最大的蔑视，就是置之不理，天山神姬便是表现出了这般的态度来。

天山神池宫既然有温泉客栈那样的靡奢之地，龙公子自然并非是那最单纯的好色之徒，他之所以对天山神姬念念不忘，更多的是要满足于自己内心之中的征服欲，而不仅仅只是一场单纯的性欲发泄，故而天山神姬这样的态度让他格外生气，脸色变得铁青，继而又桀桀地笑了起来：“你依旧如此高傲，不过不要紧，我特地找药石狂人要了最烈性的五石更生散，还找戴银长老学习了双修术，待会儿药效发作了，你就会发浪地叫我老公了！”

瞧见他那变态的笑容，这时天山神姬才冷声笑道：“你这个勾结外人的叛徒，尽管笑吧，不过你的好日子，终究不会长！”

“勾结外人？”

龙公子像斗鸡一样地跳了起来，冲着天山神姬奋力地嘶吼道：“谁勾结外人？田不二那下贱的狗奴才才是外人，还有你找来的那个相好陈志程，这些才是外人，而我龙家，可是内宫贵胄，这天山神池宫，本来就是我家龙的！”

在这样的私密空间里，而且还是在毫无反抗能力的天山神姬面前，多年夙愿得偿的龙公子表现得像个神经病一样，梗着脖子，破口大骂，而被擒于此处的天山神姬反而表现出世家子所应有的气度，只是撇嘴，冷冷一笑，倒也不再与他多说，闭上眼睛，淡然讲道：“你动手吧，我就当被狗咬了一口，忍一忍就过了！”

“你想得倒美，若说女人，我龙小海尝过的甜头何止千百，哪里缺你这一个？今时今日，我可是很有耐心的，我要等那药效发作，等到你全身血液沸腾，像只小母狗发春一般，跪在地上求我，到时候我再……”

龙公子的话语淫邪，说得越来越不堪入目了，我回过头去，瞧见连龙小甜都扭开了脸去，似乎不想听到这般的淫言浪语。

我比了一个手势，示意她去门口那儿敲门，龙小甜摇头不肯，我不得不扬起了手中的小宝剑，她咬着嘴唇，不甘情愿地走到了跟前

来，敲了敲门，屋里传来了龙公子十二分不耐烦的回复：“谁啊，我不是说要审问犯人呢，能不能给我一点时间？”

我跟着龙小甜身后，用小宝剑顶住她的后背，点了点，龙小甜这才不情不愿地喊道：“哥，是我！”

听到这话，屋子里一阵鸡飞狗跳，龙公子一边披了上衣，一边过来开门说道：“小甜，鲁道夫先生就找到你了么，姓陈的那魔头没有伤到你吧……”

龙公子一开门，还没有瞧见自家妹妹，便感觉到了一把非金非石的长剑架在了自己的脖子上，锋刃虽然并不尖锐，但是上面传递过来的凌厉却能够让人打心底里面感到发寒。

事情如此顺利，我倒是有些没有想到，想来也是因为龙公子对自己所做的事情有些心虚，又或者出于对龙小甜的愧疚，故而没有太多的防范心理。

龙公子被长剑架住了脖子之后，浑身一阵僵直，刚要抽身后退，结果我适时说话道：“别动，不然吃饭的玩意就要掉了。”

若是别人，龙公子必然趁着大局未定搏一把，抽身后退，但是听到我的声音，整个人就好像吃了定身丸一般，僵立在了当场，结结巴巴地说道：“怎么、是你？你怎么会在这里的？”

我不知道是否有人关注到这边的木屋，当下也是带着龙小甜推门而入，躲入了这屋子里，关上门，然后瞧着龙公子一副衣衫不整的模样，嘿然笑道：“不速之客，不请自来，看来是惊扰了龙公子的雅兴了。”

龙公子没有第一时间理会我，而是瞪着一双大眼睛，恨恨地朝龙小甜望去，低声骂道：“你这个吃里扒外的臭婊子，没想到你居然会联合外人来阴你哥？”

龙小甜在我面前老实听话，但是在自家哥哥跟前，倒是露出了尖酸刻薄的秉性来，当下也是针锋相对地还嘴道：“我哪里有这么一个哥哥，自家妹子身陷囹圄，他却还有心情在这里霸王硬上弓？”

龙公子解释道：“我不是在这里审讯卫神姬这臭娘们么，至于救你，鲁道夫他已经带着人赶过去了……”

对于这样的解释，龙小甜只用了一个字来回击：“呸！”

这两兄妹宛如仇怨一般针锋相对着，我看了天山神姬一眼，手上用了点劲，压了压剑锋，然后说道：“先别吵，弄得老子心情不好了，

黄泉路上再说话，有的是时间聊……”

这话一说，愤怒不已的龙公子立刻哑火了，脸色陡变，陪着笑说道：“陈大哥，有话好说，别这样。”

我没有说话，掏出刚才捆龙小甜的布条，熟练地将龙公子给捆将起来，确定安全之后，这才转过头来对绑在柱子上面的天山神姬说道：“没事？”

天山神姬双眼清明，脸上露出了略微有些歉意的表情道：“对不起，事情我给办砸了……”

她还待说些什么，我摆摆手，摇头说道：“事情的经过我大概了解了，不要说这么多，先逃出这里再说吧。”

这话说完，我一挥剑，绑住她全身的绳索应声而断。

绳子一断，天山神姬身体立刻往下瘫软，我伸手接住，将她扶起，然后说道：“怎么，受伤了？”

天山神姬摇头说道：“没有，被下了封住劲气的药物，解药在龙小海那畜生的怀里面，你帮我找一下。”

我走到躺倒在地上的龙小海跟前，伸手一摸，找出了三个瓷瓶来，天山神姬让我将那紫色瓶塞的瓷瓶给她，打开之后，掏出两粒丹药吞服而下，接着盘腿打坐，脸上顿时恢复了许多神采。

天山神姬在恢复修为，而我则大约打量了一下这个屋子，发现并不算宽敞的房间里面码着一堆整齐的黑色铁木，伸手摸了一下，冰冰凉，敲击之时还有金属之声，我朝着龙小海望去，他立刻识趣地说道：“陈大哥，这是鲁道夫他们费尽功夫，从雾林之中弄出来的铁木原胚，这东西用来做木剑，是绝佳的上好材料，为了这，他们可是折损了两个好手……”

我点了点头，毫不客气地将这十来块品相甚佳的玩意，纳入囊中。

收拾完这些铁木，我正待跟龙小海询问一下关于龙在田的反击计划，突然这时从屋外传来了一个粗犷的男中音：“公子，德拉古公爵求见！”

第四十八章 神秘刺客伯爵

德古拉伯爵？

听到这个名字，我不由得一阵疑惑，先前龙小甜告诉过我此间的人员配置，鲁道夫为光明会在这儿的领头人，他的手下有十八个冠名大骑士，其中十二人潜伏进了冰城，此间留了六人，另外龙在田还派了两名听命于自己的长老李茂、戴银带着亲信驻扎于此，算是起到一个监督防范的作用。

然而这个突然冒出来的德古拉伯爵是什么鬼？

外面喊话的那人语气低沉，声音浑厚，显然也是一个厉害角色，我朝着闭目而坐的天山神姬望去，她似乎感应到了我的疑惑，用口型对着我说道：“宫中长老戴银。”

我心中咯噔一下，长剑扬起，比在了龙公子的脖子上，扬起下巴，示意他将此人给打发开去。

龙小海是个珍惜性命的人，远远做不到天山神姬那般的淡定自若，连他妹子那慷慨赴死的勇气都比不了，被我这锋寒一逼，当下也是腿软了，结结巴巴地说道：“你告诉伯爵，说我这里正忙着呢，如果没有什么大事，一会儿再说吧……”

听到他的话，外面的戴银长老心领神会地说道：“嘿嘿，公子，那雏儿的活肯定不好，你未必能够拿得住她，要不要老朽过来现场指导啊？”

他说得恶心，我下意识地将剑往下压了几分，龙小海立刻吓得魂飞魄散，尖声喊道：“不，不要！”

“公子，你怎么了？”

“没，没事，你放心，我搞得定，不要你画蛇添足了，你去前面问一下，看看他们找到我妹子没有……”

外面的戴银长老应声而去，我趴在地上听了一会，感觉脚步声逐渐转远，立刻一跃而起，将长剑抵在了龙小甜的胸口，恶狠狠地说道：“这个德古拉伯爵到底是谁，你刚才怎么没有对我提起？”

龙小甜很无辜地摇头说道：“你别乱动，我真的不知道！”

我瞧见她面容不似作伪，估计她并不是很了解这里面的内情，转身朝着地上的龙公子看去，被我这般狠狠一瞪，他结结巴巴地说

道：“德古拉伯爵，他是、他是……”

这般含糊两句，我心中突然一跳，感觉到一股诡异的力量从头上倏然落下，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一剑朝天而刺。

叮！

毫无防备之下，饮血寒光剑与一物在空中陡然相遇，发出了一声清越的响声，接着我的炁场感应中，有万般光芒洒落其间，朝着我周身要害刺来。

我一声闷哼，用真武八卦剑护住周身，心中叹道：“好厉害的角色！”

来人陡然突袭，劲气细碎而尖锐，古怪异常，我与其交锋几个回合之后，还没有来得及瞧清楚那人的脸面，便瞧见龙小海兄妹被他给搂住，从屋顶上面陡然空处的大洞中飞跃离开了去，就在我准备追击之时，这木屋的四周突然传来一阵巨震，哗啦啦，偌大的墙面全部都倒塌了下来。

我的余光朝着天山神姬盘腿而坐的地方瞄了一眼，发现她倒是回过了气来，从门中闪身而出，心中稍安，当下也是将手中长剑猛然一抖，化作一道屏障，将无数散落而来的碎木块给尽数击飞开去。

轰——隆隆！

一剑而过，那木屋在四方的受力之下终于土崩瓦解，我瞧见四个身高两米的金发巨汉出现在我的四周，穿着半身锁子甲，手中一把两掌宽阔的双手举剑，比在了自己的额头上，朝着我狂声大喝道：“圆桌骑士暴风……”

“圆桌骑士深渊……”

“圆桌骑士无尽……”

“圆桌骑士荆棘……”

四人异口同声地呐喊着自己的姓名，然后冲着我大声吼道：“见过阁下！”

西方人有着西方人的决斗礼仪，瞧见他们一副正式的模样，而且还说了汉语，我也是装模作样，将饮血寒光剑贴在自己的额头上，感受到那剑身上面的冰凉，以及隐隐传递而来的灼热，朗声说道：“没马腿儿的骑士罗大扁，见过诸位！”

那四人如此整齐划一，显然是也是练了一段时间的，不过似乎

就只会说这一段话，吼完之后，长剑前指，虎视眈眈地瞧着我，倒是旁边一个山羊胡子的老头阴沉沉地说道：“哄鬼吧，谁不晓得你就是卫神姬找来的姘头陈志程？你倒是好手段啊，神不知鬼不觉地来到了这里，还差一点就将我家公子和小姐过劫走了，不过你以为这点伎俩，能够逃得脱我鹰眼客戴银的法眼么？”

刚被我捆绑起来、乖得跟一只小绵羊般的龙公子被人救走之后，解脱了束缚，当下也是怒气冲冲地大声喊道：“戴长老，德古拉伯爵，帮我将这小子给活捉了，老子非要找几个猛男来弄死他不可！”

他说得恶毒，一脸扭曲，倒是被我押解一路、受尽委屈和惊吓的龙小甜却没有表现出太多的愤怒，反而是一脸迷惘地朝这边看来。

不知道是不是担忧那所谓“九虫噬心丸”的缘故，她半句话都没有说，而是紧紧咬着嘴唇，眼神空洞。

我学着这四个肌肉发达的壮汉做完那报名的礼仪之后，余光不断地扫量场中，发现除了这四个圆桌骑士和神池宫长老戴银之外，旁边还有几个身手稍逊一筹的黑袍人，这些家伙都是戴银的属下，至于刚才赫然出手，将龙家兄妹救出去的那人，却一晃而过，消逝在了黑暗中。

那人应该就是德古拉伯爵，之所以没有出现，估计是一种习惯，毕竟藏身于黑暗之中，自然要比光明正大地站在我面前，要来得有威胁。

倘若是四个浑身劲气外露，宛如人型坦克的圆桌骑士是正面战的话，他走的路子，估计就是一击必杀的刺客之道。

刺客，顶尖的刺客。

当视野中瞧不见对方的身影，我的心中止不住地发虚，然而就在龙公子歇斯底里地怒声吼叫之后，那四名有着专属冠名的圆桌骑士猛然一抖手中的大剑，便朝着我冲了过来。

一开始我并不在意，毕竟修行者那修为的高低，并不取决于身型如何，而是在于对能量、对手段的利用和控制，这样的四个傻大个儿对于我来说并不算什么威胁，反而是那藏于暗处的德古拉伯爵对我的威慑性更强一些，当下也是猛然一抖手中的剑，朝着最先冲上来的那个暴风气势一剑斩去。

我魔功大成，即便是不论剑法，单说气力也是罕有人所能比拟的，这一剑本来想着将对手给猛然震开，接着回剑杀人。

然而这一剑与对方拼到了一起，轰然作响，从剑身上面传递而

来的力量震得我手臂发麻。

虽然我最终还是凭着一股冲劲将对方给生生地压了下去，但是一剑之后，我方才晓得这几个圆桌骑士虽然并没有用上中原道门的养气之术，但是却也是有所手段，竟然能够将自己的躯体锤炼得宛若一件法器一般，力量灌足全身，活生生的一辆人形坦克。

他们让我想到了张良馗、张良旭两兄弟，不过与金钟罩、铁布衫的硬派气功不一样，这些家伙则更专注于肉体的锤炼，那肌肉坚韧得宛若岩石，不知道蕴含了多大的力量。

双方一交手，我一剑而落，那人却是退了三步，方才稳住身子，明面上看显然是我赢了，然而我速杀的计划并没有能够成功，一剑之后，反而是被这四人结阵，将我给团团地围住，使得我腾挪走移的空间越来越狭窄，根本无法硬闯而出。

身处敌营，一旦被这般重重而围，基本上就能够判定我的死刑了，我交手几个回合，虽说也能够在这种异国修行者的手中游刃有余，但是却深深明白这样的道理，当下也是左突右冲，试图闯出这四个圆桌骑士的圆阵。

【深渊三法，风眼】！

【深渊三法。土盾】！

我熟练地运用起这两种来自魔域的法门，当下也是将那牢不可破的圆桌骑士阵给弄得东倒西歪，狼狈不已，然而即便如此，他们依旧能够将我给牢牢掌控，而几个回合之后，戴银和龙公子也带着人冲到了我的跟前，辅助着这四人，见缝插针，试图想要将我给斩杀于此。

我身陷重围，然而被我解救出来的天山神姬却不见了身影，我来不及找寻她的踪迹，当下也是边打边退，朝着右方的雾林那边退去。

龙公子瞧出了我的意图，扬声大叫道：“不要让他逃入雾林中，他就是从那儿过来的！”

他说的是汉语，而戴银则及时将这话儿翻译给了四个圆桌骑士听，紧接着他又高声喊道：“那狗日的将你们费尽千辛万苦收集而来的黑铁沉香木给全部顺走了，可别放他走！”

经过他这一番喊话，那四个圆桌骑士顿时发出了一阵愤怒的大叫，哇啦哇啦，挥剑朝着我劈砍过来。

一阵硬战之后，我心道不能久留，当下也是一记神池宫十三剑招的最强式，破开缺口，逼开众人，准备朝着雾林之中暂避，然而就在

此时，我突然感觉到后背一痛，炁场感应之中，一记锋芒毕露的利剑直刺我的后心窝子处。

那个潜藏已久的德古拉伯爵，终于出手了！

第四十九章 落败遁入雾林

刺客一生之中最厉害的手段，就是在出手行刺的那一瞬间，所展露出来的锋芒。

一击，必杀。

尽管我知道那个藏在暗处的德古拉伯爵将是我在此间最大的威胁，但是面对着眼前这四个冠名圆桌骑士的步步紧逼，以及神池宫长老戴银、龙公子等人疯狗一样的冲击，急于突围的我最终还是没有防范到他这突然的袭击，一直到那尖锐的剑尖抵达我的背脊之上，我方才感应得到。

然而这时已经晚了，尖锐而细碎的剑气将我浑身冻得一阵冰寒，血液凝滞。

那一剑，是冲着我的脊柱而来的，只要是捅实了，我立刻就要报销在这儿，一点活路都没有。

就是在这生死攸关的关键时刻，那种神奇的感觉又浮现到了心头，我整个人的身体不受控制地九十度弯曲，这个动作简直就是在一瞬间完成的，不但敌人没有想到，就连我自己都没有察觉，不过尽管如此，那剑尖依旧贴着我的皮肤一划而过，我感觉到腰部以上的位置瞬间就产生了极度的灼热之感，接着火辣辣的疼痛就蔓延到了我的全身，充斥着整个脑海里。

我受伤了，我受伤了！

不可原谅！

剧烈的疼痛不但没有让我颓然，反而变得狂躁起来，当下也是有无数的力量集结在伤口处，将那鲜血给制住，接着我挥出一剑，将行刺而遁的那个家伙给缠住，睚眦欲裂地狂吼道：“不要走！”

长剑绵延，宛如疾风骤雨，那个像是一束淡烟的身影陡然一滞，无法再次逃遁，于是便也索性不走，手腕不断抖动，剑势如雨，朝着我倾泻而来。

这剑疾，与中原的招式有着极大的区别，更多的手段是刺、挑、戳、点，十分简单，但是宛如骤雨而来，又极为凶险，反而形成了让人一刻都不能停歇的紧迫感。

我与其奋力交击，同时还要承受着周围之人无所不在的压力，

不过正是此刻，我方才瞧见这个德古拉伯爵的容貌，却是一个穿着华贵礼服、皮肤苍白、眼睛通红的欧洲老贵族，他搏斗的时候，脸上的表情一丝不苟，显得十分严肃，然而眼睛里面，却不时晃过几许疯狂的光彩来。

此人，绝对是一个疯子，一个有着强大力量的诡异角色。

不过对手疯狂，我却也打得兴起，弥漫在背上的剧痛刺激得我根本停不下来，手中的长剑与那伯爵不断地较量着，发现那四名冠名圆桌骑士走的是刚猛冲锋的路子，而他则是轻灵的手法，一剑而来，十分力气他得留七分，所以剑势飘忽不定，几乎都没有硬碰硬的地方，不过一旦场面对他有力，击杀的机会一出现，他那拐中细剑之上立刻便会有强大的力量狂涌而来，惊涛拍岸一般的凶猛。

被这般步步紧逼，我心中骇然，晓得我这般贸然而来，着实有些唐突了，略有些小看天下英雄的意思。

不过最主要的原因，还是因为德古拉伯爵这个变数。

就我的感觉，他的手段似乎比那个鲁道夫还要厉害一些，这样的角色，居然给忽视了，这才使得我以为这营地之中并无留下我的高手，刚才方才会如此不慌不忙。

现实响亮地给我打了一个耳光。

我在敌人的包围圈中不断挥剑，随着时间的推移，心中越发沉重，晓得我若是拖得越久，危险的程度就会越大，一旦等到搜寻龙小甜的鲁道夫一行人折返回来，事情恐怕就会变得一点退路都没有了，当下也是一咬牙，将血劲朝着右眼涌去，接着左手平平往前一击，口中怒吼道：“魔威！”

一击而出，空间的炁场陡然变化，无边的魔威凭空生出，使得这儿的空气一下子就特别沉重起来，人们的脚步变得凝滞，宛如走在沼泽之中一般。

魔威临世，震慑世人。

一招直接加诸于精神和灵魂层面的手段陡然而出，所有人的身体都为之一凝滞，而我则顺着那黑白世界的线索，一剑朝着左边斩了过去。

这一剑，并没有走两点之间的直线，反而是划了一个曲线优美到了极致的弧形。

我第一次被这样的弧线所感动，它美得宛如夜空中皎洁的明

月。

饮血寒光剑终于沾血了，它斩在了无尽骑士的脖子上面，强大的劲气瞬间破开了这个冠名圆桌骑士宛如岩石一般的肌肤，接着宛如恶鬼一般的饱饮鲜血。

我第一剑，就好像斩到了一块坚固得厉害的石头上面一般。

然而当魔剑饱饮鲜血之后，红光大盛，那坚固得好像是根本无法斩断的脖子立刻变得无比的脆弱起来，我手中再用上一把劲儿，一颗人头腾空飞了起来。

无尽骑士，亡魂于此。

他的灵魂还没有来得及离体，便被那满是孔洞的魔剑吸收，带着一丝尖利的叫声融入，而就在这鲜血漫天挥洒的那一刻，一道强大无匹的剑光从我的身后陡然斩来。避无可避。

既然无法避开，我只有陡然转过魔剑，将这剑身护住身后抵挡。

铛！

巨震传来，我扑倒向前，一剑朝前挥去，却见是那暴风骑士为了给同伴报仇，全力斩来的一剑。

他这是在围魏救赵，但是终究晚了一步，不过这全力的一剑竟然产生出了巨大的罡气来，我虽然用剑挡住，但是却浑身都在发麻，气血运转不畅，就在此时，自我发威之后就一直在旁边游走的德古拉伯爵再次出手，迈着诡异的步伐，从我的面前游绕到了左侧，接着一剑陡出，刺入我的心脏处。

我见到他冲了上来，顿时凛然一笑，嘿然喊道：“来得好，正等着你呢！”

斩杀无尽骑士的那一刻，是我最虚弱的时候，同时也是实力陡然爆发的最后节点，之所以如此，那是因为饮血寒光剑终于开张了。

饮血寒光，这魔剑之所以叫这么一个名字，那是因为它的实力倘若是想要爆发，必须要有鲜血、要有人命来做引导。

它是一把有态度的长剑。

德古拉伯爵趁乱而来，想要将我的心脏绞碎，然而却不知道我早就藏得有心思，魔剑陡然一拍，将他这一剑给直接挡开，接着一记掌心雷，结结实实地印在了这个烦人刺客的胸口之上。

劲气勃发，我要封住此人的心脉。

轰！

成功了吗？

我迫不及待地瞧过去，却瞧见自己这一掌竟然只拍在了对方那件华贵的衣服之上，而里面的人，却化作无数的黑点散落开去。

这是什么东西？我震撼莫名，然而就在此刻，无数黑点瞬间凝聚成了又一个德古拉伯爵，此刻的他嘴唇之上却是生出了两颗尖锐而修长的尖牙，一脸阴沉地朝着我猛然一爪。

我下意识地回剑来挡，结果这剑却给那荆棘骑士给压制住了，根本回不得来。

我只有挥动左手过去挡住。

然而我最终没有挡住，那宛如兽类一般的利爪在我眼前一停留，接着陡然消失，下一刻竟然出现在了胸口，猛然一抓，将我胸口的衣服撕得粉碎，五道深刻的抓痕出现，血肉模糊。

“啊……”

我一声厉叫，浑身血液冰冷，下一秒被那伯爵一脚踹飞了去，那欧洲老贵族的脸上终于出现了笑容：“拿下他，抓活的！”

这话儿咬字当真是字正腔圆，语气颇为轻快，显然刚才凶猛的我也给他们带来了极大的压力，这么多高手群出，甚至还给我斩杀一人，方才能够趁机将我给拿下，此刻怎么能够让他不欣喜？

我跌落在地，感觉气血凝滞，却还是那家伙爪子上面的劲气还残留在我的身体里为非作歹，翻云覆雨，不让我有重新站起来的机会。

而就在这个时候，在旁边疯狂叫嚣的龙公子突然发出了一声厉喝，众人回头瞧去，却见到他浑身鲜血淋漓，左臂从肩膀上面脱离，不过这脱离并不算彻底，上面还粘连着许多血肉残丝，使得他的叫声宛若杀猪一样。

我们在这里激烈交手，到底是谁在一瞬间将他弄成这般模样？

在一阵麻木之中，一个名字陡然浮现了出来。

天山神姬！

从木屋被毁的那一刻，夺门而出的天山神姬就消失不见了，从我与四个圆桌骑士交手，一直到此刻我被那德古拉伯爵诡异的手段给击

倒在地，她都没有露过一面，旁人似乎也未曾找寻到她，莫非龙公子现在的伤势，就是她弄出来的？

我心中计较着，而意识则变得略微模糊，就在此刻，我突然感觉到自己被人一拽而起，接着旁边发出了各种各样的吼叫，但是所有的一切都在一瞬间消失了，连周围的景物都陡然一换，我还没有反应过来，旁边便传来了天山神姬急促的声音：“我听说你是从雾林中潜过来的，你知道穿过的方法么？”

我看不到天山神姬，直感觉自己被一团气给托着，不过此刻是逃命之机，也顾不得寻根问底，当下也是开启临仙遣策，给她指路。

如此持续了十来分钟，突然我感觉到胸口处一阵剧烈疼痛，气息混乱不已，不由惊叫道：“不好，中招了……”

这一句话还没有说完，我的眼前一黑，当下也是昏迷了过去。

第五十章 春宵一梦有无

帘外雨潺潺，春意阑珊，罗衾不耐五更寒。

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

不知道过了多久，重新恢复知觉的我睁开眼睛，瞧见自己平躺在雾林之中，原先德古拉伯爵注入我体内的古怪劲道已然消失不见了，身子感觉怪怪的，不对劲，但是仔细一运气，却又说不出什么所以然来。

我的脑子有些打结，不过很快就反应过来，四下一看，却见天山神姬就端坐在我的旁边，左手指天，右手结成兰华印，平端在胸前，隐隐之间有一股气息循环，结成屏障，这才将雾林中的无尽罡风给挡住，不让那些宛如尖刀锋刃的浓雾将我们给割裂了去。瞧见我醒过来之后，她羞敛地对我说道：“你醒了，感觉好点没有？”

这女人平日里要么冷冰冰，要么凶巴巴，就没有给过我一个好脸色，此刻骤然温柔起来，我倒有些不习惯，应了一声，感觉有些不自在，又加了一句话：“你的脸怎么这么红，是不是龙公子对你用了手段？”

听到我这么一说，那天山神姬狠狠瞪了我一样，然后咬着银牙说道：“你忘记了？”

我有点莫名其妙，纳闷道：“什么事？我刚才中了德古拉伯爵的一爪，那狗东西爪子上面有一股阴沉的力量，一开始我还没有察觉，结果陡然引爆，我就直接晕了过去——对了，我们还是在雾林之中么，那些人有没有追过来？”

不知道为什么，天山神姬如释重负地松了一口气，然后对我说道：“我没有深入过这雾林中，所以你一晕倒，我也无法离开了，好在我娘曾经教过我抵挡这雾气侵蚀的方法，方才能够活到现在。你既然没事了，那我们就出去吧……”

她这般说着，我越发觉得古怪，当下也是凝视着面前的这位神池宫公主，俯身一闻，感觉自己身上充满了脂粉香气，眉头一皱，当下也是出声问道：“我们不会……”

“没有！”天山神姬回答得很坚决，恶狠狠地瞪着我道：“你别想多了，那伙人既然能够在这林子深处采伐那黑铁沉香木的木胚，必然就有进来搜索的法子，拿好地上的剑，我们赶快走，要是让他们找到了，

谁也活不成！”

天山神姬催着我启程，而我俯身拾起在地上码得整整齐齐的饮血寒光剑、八宝囊和八卦异兽旗，没有检查，只是疑惑地问道：“你没有趁我昏迷，动我的东西吧？”

天山神姬呸了我一口，对我恨得牙痒痒：“你这混蛋，谁稀罕你那点破玩意？”

两人正说着话，突然间我的心中一跳，伸手将天山神姬的胳膊给抓了起来，她下意识地想要反抗，然而我却带着她趴在了地上，低声说道：“别动，有人追上来了。”

天山神姬紧绷的胳膊这才松了下来，侧耳倾听，果然有一阵脚步声从东南方向走来，不过因为这边的浓雾游荡，却也看不清楚都来了谁。

我左右一看，示意天山神姬跟着我走，两人猫着腰，来到了一处天然形成的凹坑之中，刚刚躲入其中，开启遁世环，追兵便已然冲到了旁边几米远的地方，因为隔着一道雾团，双方都瞧不到对方，我听到一阵粗重的喘息，紧接着传来了龙公子愤恨不平的骂声：“鲁道夫，有没有找到那对奸夫淫妇的踪迹？”

骤然听到龙公子的声音，我不由得有些诧异，记忆中他好像是给天山神姬给重伤，连左胳膊都断了，此刻的他即便不死，不是也应该躺在床上等待治疗么，怎么还能够追到这里来？

就在我疑惑万分的时候，先前与我交手的鲁道夫用他那独特的怪异口音说道：“没有，他们估计已经逃出去了。”

“不可能，那陈志程中了我的血蚀毒炎，绝对熬不过十分钟，没有那个小子，卫神姬是根本不可能一个人逃出此处的，一定要找到他们，不然我们的计划就要走失了！”

说话的应该是刚才偷袭我的德古拉伯爵，他的语气十分倨傲，言语之间也自信满满，显然是对自己的手段有着充足的把握，吓得我赶忙再次运了一回气，发现伤口凝结，他的气息早就已经被驱赶离开了去。

我冷笑了一下，这个狗日的，真会说大话，你那血蚀毒炎这么厉害，老子可不还在这里好好地活着么？

又一个声音响起，却是神池宫长老戴银：“公子，你要不然先回去吧？这雾林危险，空间结构十分不稳定，千变万化，虽说鲁道夫有平

衡石，但稍微有个什么差池，我可跟驸马爷交代不了。再说了，你的身体状况，可并不是很好啊……”

龙公子含恨说道：“怕什么？我龙家乃不死凤凰的后裔，而我又是凤凰血统的觉醒者，别说是断了一只胳膊，就是几把断了，也能够重新长出来。要不是地下那个该死的老头子无能，使得当年我先祖残灵被邪灵教的那贱人给弄走了，待老子融合之后，天下间谁能比拟？不行，我不能走，不能亲手弄死那个小婊子，我怎么能够咽得下这口气？”

鲁道夫点头说道：“既然如此，我这里有三块平衡石，我一颗、伯爵一颗，还有龙公子你一颗，各自带着手下兄弟搜寻，以半个小时为限，若是遭遇了，放出这道信箭，若是找不到，我们便返回先遣营中商量后续的对策，你看如何？”

众人商议妥当之后，朝着三个方向离开而去，而我和天山神姬则趴在那凹口处，不敢动弹，足足过了五分钟，一点儿动静都没有了，天山神姬这才低声问我道：“怎么办？”

我刚才留意了一下三支搜索队伍的方向，却是囊括了西、南、北三处，唯一的缺口反而是我们刚才过来的林中营地，我不知道这搜索队的力量到底有多强，但是他们彼此之间都有联络手段，一旦被人缠住，其它队火速赶来，我们依旧是逃不出对方的手掌心。

如此说来，反倒是重回营地，逃离的希望更大一些。

我将这道理分析给天山神姬听，她思索了一下，随即对我说道：“即便是重回林中营地，那里想必也是留着足够的力量，你刚才受了伤，一会儿若是遭遇，能够应付那场面么？”

我伸展了一下筋骨，信心满满地说道：“不知道怎么回事，一觉醒来，总感觉状态好得出奇，若是那个狗屁伯爵再站在我的面前，我必然不会再栽在他的手上。”

天山神姬神情复杂地看了我一眼，点头说道：“走吧。”

两人蹑手蹑脚地从石坑之中爬了出来，绕过前面的白雾，朝着原地返回而去，一开始我走得十分小心，不断地注意四周，而走了几分钟之后，我便也不再犹豫，拉着天山神姬的手，大步流星地箭步狂奔而走。

路上的时候，我回忆起昏迷前天山神姬从众人包围中将我救起的情形，好奇地问到底是怎么做到的，她犹豫了一下，然后告诉我，那是一种隐身术。

隐身术？

我听得一阵好奇，要晓得这东西被传得神乎其神，但是真正了解的人才知道不过就是心灵幻术的一种，但是能够在这么多修行者的跟前玩出这么一手，那绝对是一门惊世骇俗的手段，当下还待再问，结果才知道这并不是她修行的功法，而是通过一种法器实现的。

哦，原来如此。

不过刚刚想明白这事儿之后，我又被另外一个问题给难住了——天山神姬被人出卖，惨遭被俘，想必是被人搜过了身的，那么她这法器是如果留在身上的呢？

不过这问题我也只有留在了心底，毕竟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隐私，太过于八卦，这并不是我的性格，还是保留一些才好。

路上总共也就说了这两句话，很快我们就走出了雾林，重新返回林中营地，瞧见有人在木屋的废墟处收拾东西，而被我斩杀头颅的无尽骑士则被人收敛，供奉在一个台子上面，暴风骑士正单膝跪在地上，口中不断地唱着镇魂曲，给自己的同伴送行。

我瞧见除了这些人之外，还有七八个长得跟德古拉伯爵差不多的家伙，也作贵族打扮，正在四周戒严，瞧见这模样，我这才晓得龙在田藏在手里的筹码，远远不止我们看到的那些。

如此说来，他倒是蓄谋已久，一切尽在掌握之中。

雾林的出口挺多，我却也不会朝着林中营地那儿过去，若是绕过一段距离，朝着旁边离开，不过我们刚刚走了没一会儿，突然前面的草丛中浮现出一张脸，诧异地叫道：“神姬？”

天山神姬扭过脸去，失声喊道：“李长老？”

一听这名字，我顿时就明白这人应该是和戴银并列的神池宫长老李茂，没想到他竟然亲自在外围放哨，当下也是一剑递了过去，气势汹汹，而那李长老则扯着嗓子大叫道：“他们在这！”

第五十一章 天山福灵雪豹

这老家伙一声大叫，音量贯彻整个野人林上空，不绝于耳，显示出了他内心之中的震惊和恐惧。

然而最先回应他的，并不是两百米开外的林中营地，而是从林子深处几个地方传来的兽吼。

嗷、呜……

这几种兽吼还不是一样的，有的如狼，有的似虎，有的就像那鹰一般的啼叫着，唯一的共同点就是充斥着恐怖的力量，让人颤抖。

野人林，其实是也是修炼密林之中的四大凶地，尽管鲁道夫一行人为了避免被天山祖灵所觉察到，在这里开辟了营地，暂居于此，但是并不代表他们就已经将这儿给清理清楚了，所以当神池宫长老李茂一声呐喊过后，传来的阵阵兽嚎此起彼伏，将我们双方都吓了一跳，而对于这我凶猛一剑，李茂长老并没有选择上前来与我交手，而是下意识地往草丛里面退来了去。

他并没有战斗的意志，显然是因为听说了我先前在林中的战绩，晓得自己即便是拼死阻拦，左右也不免一死。

能够跟着龙在田一起干的家伙，必然都是些心志不坚定之辈，长老李茂也不例外，虽说瞧见他闪避的身手也不是弱者，但是终究没有硬拼的斗志，便也入不得我的法眼。我没有往前追，而是指着他的背影恶狠狠地骂道：“妈的，你要是敢跟过来，回头老子就弄死你！”

这话儿说得杀气腾腾，颇为霸气，那老头子竟然就像一只土拨鼠一般，回头就跑得没影了。

我生怕林中营地的那一帮人赶来，当下也是跟天山神姬转身就跑，一边往外面的林子猛冲，一边忍不住嘲笑道：“神姬，你们神池宫的长老，都这副模样么？”

这话儿讲的是李茂，然而同为神池宫的一员，天山神姬听在耳中，多少也觉得有些刺耳，恨恨地说道：“内宫的世家众多，因为权势，所以不思进取的家伙也不少，这些个酒囊饭袋，反而没有外宫的那些商家厉害。不过就凭李茂这狗杀才，你就这般侮辱我神池宫，回头看我怎么收拾你！”

这是没由来的怒气，我感觉自己有些失言，也不敢回嘴，只有

忍着，又瞧见天山神姬走路略有些异常，一跛一跛的，于是关心道：“你脚受伤了么，有没有事？”

天山神姬白了我一眼，气呼呼地说道：“要你管？”

我不说话了，两人埋头朝着外面跑，然而冲了一会儿，没有发现身后有追过来的人，反而感觉到有一物从深处一路冲锋而来，一直跟辍在我们身后的不远处，藏在林间草丛中，就是不露面，似乎想要如同德古拉一般，突然袭杀于我们。

被这样的一东西给惦记着，任谁的心中都有些发虚，我当下也是一边走，一边回头，等待着对方一出手，立刻反应过来，将其斩杀了去。

天山神姬对自家后院最是熟悉，她虽然脚有些受伤，不过除了姿势有些不对之外，行走倒也宛如疾风，她在前带路，我在后防备着，两人一前一后地快要出了林子，然而就在此刻，我听到一声怒吼从林间陡然传来，还没有回头，便是腥风一阵，一条大虫从林间草丛中一跃而起，朝着我这里横扑了过来。

我早就防备良久，当下也是一剑斩去，想要将其开膛破肚，果断击杀。

然而这畜生的爪子与饮血寒光剑陡然相撞，竟然发出了金属一般的铮然之声，接着它一跃而起，先是落在了树上，接着又几个腾跃，停到了我们的跟前来。

这畜生居然是一只雪白色的大豹，与先前那两个阿三所骑不同的，是它拥有着健硕修长的体型，一身白毛，肌肉匀称而结实，两肋之下有古怪的隆起，仔细一看，却是一对折叠起来的肉翅，粉色的鼻尖处有宛如章鱼一般的软肉，一共八根，分立两旁，四足是乌黑的金属之色，眼睛宝蓝，一张脸庞显得十分的威严圣洁，眯着眼睛，就好似一位智者。

“天山福灵豹？”

我正观察着这畜生，旁边的天山神姬却失声喊了起来，我伸出长剑，与这雪豹对峙，一边退，一边问道：“这畜生很有名？”

天山神姬脸上露出了少有的凝重之色，点头说道：“对，它本名叫做格答穆乌，传说是西王母的灵宠，洪荒遗种，有代王母巡守天下之职，我的先祖曾经有过一头，后来他融灵成神，那福灵豹就失踪了，这个只怕就是它的子孙，只不过，它若是在野人林，为了我母亲以及先祖

没有人发现过？”

我一脸惊喜地说道：“既如此，你跟它好好谈一下，咱祖上可沾亲带故，就别把咱当食物吃了啊？”

天山神姬摇头说道：“是了，它一定是从空间裂缝之中返回来的，如此已经过了数百年，相隔这么多代，它如何能够认得我们？”

听她这话，我一阵郁闷，左右一看，对天山神姬说道：“既然如此，我留在这里拦住它，你赶紧回到城里去，有你这个神池宫继承人坐镇，想必北疆王等人的胜算还会强一些……”

我催天山神姬离开，然而她却执意不肯走，两人正在争执间，那雪豹突然引吭一声长啸，接着两肋之间的肉翅一展，朝着我们这儿扑来。

这畜生来势汹汹，我也不敢大意，将手中的长剑高高举起，然后大声叫道：“自己人，别动手！”

这话儿说着，手中的剑却毫不犹豫地斩了下去。

铮！

剑刃再一次地与雪豹宛如金铁一般的爪子交击，发出了清脆的响声来，这畜生势大力沉，我往后退了几步，晓得它不愧是传说中的神兽，到底还是有着一身恐怖的筋骨皮肉，这爪子倘若是落在了人的身上，必然就是血肉模糊成一片。

这样的畜生我倒也不是很害怕，重要的是它能够在空中腾飞，一直跟着，倒也讨厌，而就在此时，我却见身旁的天山神姬一个腾身跃起，脚尖在树干上面轻点几下，竟然跳上了那雪豹的背上去。

身上突然多出了一份重量，那雪豹顿时就感觉到十二分的不适应，当下也是从空中陡然而落，在林中横冲直撞，试图将天山神姬给甩脱下来。

我在旁边看得一阵心惊，朝着那傻女人大声喊道：“你在干什么，快下来！”

我心急如焚，然而天山神姬根本就没有听我的话，双腿紧紧夹住了那雪豹的背上，身子低伏。

我看得担忧不已，然而任凭雪豹或者翻滚腾跃，或者背部撞地，天山神姬却总是能够黏在那畜生的身上，无论如何都甩脱不得。

好厉害的骑术！

天下间怎么可能有这般出神入化的骑术呢？

瞧见天山神姬在那雪豹身上精湛的表现，我从担忧变成了欣赏，而过了一会儿之后，折腾了大部分精力的雪豹终于消停了下来，从空中重重砸落在林间落叶上面，血盆大口之中生出了一条粉嫩的长舌头，不断喘气，不过当我瞧过去的时候，发现它的额头之上，多了一点红色印记，而双眼之中的凶性却几乎消亡了去。

直到此刻，被颠得快要散了架的天山神姬终于从它身上爬了下来，将手放在它的脖子上面摸了摸，这畜生居然伸出舌头，舔了天山神姬一脸口水。

瞧见这和谐的场面，我愣住了神，不知道她刚才到底使出了什么手段，竟然将这般暴躁凶悍的猛兽给降服了。

难道这畜生身上是有基因的，就服天山神姬她这一家人？

我不确定这是什么情况，走上前去与那畜生示好，结果我刚刚走近，它柔和的眼神陡然间就变得凶戾起来，脖子上面的毛根根竖起，喉咙里面有着低沉的闷吼声传来，充满了敌意，要不是天山神姬在它耳边低语两句，说不定就要扑上来了。

好吧，我承认，这根本就是一头好色的豹子。

将这福灵豹给哄好了之后，天山神姬翻身上了那豹子的背脊，抹去脸上的唾液，一脸欢喜地对我说道：“我们走吧！”

这话儿说完，福灵豹纵身朝着前方飞跃而去，我满腹的疑问没有办法说出口，当下也是硬着头皮在那畜生的屁股后面紧紧追赶，很快就到了密林边缘，前方瞧见有数个人影出现，当下也是警戒地走上前去，却见正是走马队的迦叶，以及他手下的几个弟兄。

瞧见我们的出现，迦叶等人也惊诧莫名，特别是看到天山神姬胯下的那头雪豹，犹豫了几秒，竟然伏地跪拜道：“恭迎神女！”

他们的态度让我诧异，因为我晓得天山神姬虽说是神池宫的继承人，但是深居宫中的她，以及冰冷的性子，并不得人心，迦叶等人怎么会行如此大礼？

不过这些都不是我所需要考虑的，当下也是赶到前去，瞧见天山神姬将几人扶起，赶紧将林中发生的事情告知了他们。

而我这话儿还没有说几句，只听到迦叶语气苦涩地说道：“城中，已经闹起来了！”

第五十二章 神仙洞府，百米冰窟

迦叶告诉了我们一件事情，就在中午时分，龙驹马已然以宫中尊宝丢失为由。下令关闭了冰城的四门，无论是神池宫外宫的自己人，还是外地过来的行商，一律不得离宫，交易会已然被停办了，全城戒严。所有的行商则被劝回了客栈之中休息，并且随时等待着配合调查，除此，驹马爷还拿出了宫主的手书，宣布阿史那将军涉嫌勾结外人，盗取宫中气运尊宝，立刻卸职，等待审讯，而他的职位则将由内宫龙家的龙飞扬担任。

这龙飞扬便是龙公子和龙小甜的父亲，同时也是驹马龙在田的亲哥哥。

听到迦叶的表述，我整张脸完全就黑了，原本我也晓得龙驹马必有后招，却没想到他做事竟然弄得怎么彻底，一击便达要害。倘若一切按部就班的话，我们最好的选择，恐怕就是赶紧离开这里，说不得还能逃脱一条小命。

这倒是好主意，不过小白狐儿先前被我差遣回去给北疆王报信，我哪里能够走得开，赶忙问迦叶有没有瞧见我妹妹。他告诉我，他是接到的飞鸽传讯，将军让他联络我，说赶紧找到公主殿下，一定要将闭关的宫主找出来主持大局，方才能够拨乱反正，要不然手上握着宫主宝印和手书的龙在田，此刻占了大义的名分倒打一耙，只怕情况有些危险。

我心中疑虑。又问城中的情况怎么样了，阿史那将军有没有就范，北疆王现在人在哪儿？

迦叶告诉我，说将军并没有屈服于龙在田的淫威，以国之重器，不能儿戏言之的理由拒不承认手书的真实性。说一定要得到宫主的确认，方才会认可这一份任命。

双方在交易场对峙，越来越多的人聚集，不过场面上，估计不如龙在田。

现在城中大门紧闭，外面的人进不去，里面的人出不来，而迦叶只收到一份信，后面的再无消息，此刻的他们心中惶然得很，见到了我们，特别是骑着传说中福灵豹的天山神姬。终于找到了组织，几个大老爷们就眼巴巴地瞧着我们，天山神姬沉吟一番，然后说道：“不如我去城中，将我爹的真面目给揭穿？”

迦叶苦笑道：“这怎么可以，公主您虽说是神池宫的继承人，但是说句实话，在城中的威望终究没有驸马爷高，若是他以你生了病，胡言乱语为由，将你软禁内宫，你也是一点儿办法都没有的。”

迦叶到底是走马队的队长，虽说心中忐忑，不过对目前的局势还是很了解的，晓得这天山神池宫虽说远居塞外，平日里又多与外国人交往，但到底还是属于华夏苗裔，孝道一事还是最有市场的，天山神姬倘若站出来反对自己的父亲，只怕根本就无法成功。

天山神姬皱起了眉头，晓得迦叶说得有道理，不过此刻却又不晓得如何是好，而我则在旁边插言道：“既如此，我们就去那百米冰窟，将你娘亲给请出来吧？”

迦叶惊讶地说道：“这怎么可以，百米冰窟是神池宫的禁地，除了宫中长老，其余人谁也不能进入，平日里法阵森严，机关重重，而那看守门户的高吉贵已经倒向了驸马爷，城门又封锁了，如何能得入其中，这不是送死么？”

我指着赖在神姬旁边的那头雪豹说道：“城门关闭，这畜生能飞，便不是问题；至于法阵森严，机关重重，还有高吉贵那老贼，自然危险，然而我们不去试一试，难道就在这里等待着阿史那将军和北疆王落败被擒？”

听到了我的反问，迦叶也不再说话，而是扭头看向了自家的公主，天山神姬点了点头，然后说道：“你们在外围防备修炼密林，随时等待机会，而我们则去百米冰窟！”

这般决定之后，唯一需要解决的问题，就是那头福灵豹如何愿意驮我。

这事儿神姬也很为难，那头畜生她也是刚刚降服不久，脾气暴躁得很，而且刚才我与它交手，斗得真凶，这畜生脾气发作起来，哪里肯一起驮我？

然而没有我陪同，天山神姬根本搞不定那个看守禁地的高长老，这事儿棘手，时间又紧急，我一发狠，当下也是陡然施展出了魔威来。

这气势陡然一涨，那畜生仿佛被踩到尾巴一般地跳了起来，身上毛发根根竖立，喉咙里不断地发出了低沉的咆哮声，与我四目相对，不过我并不示弱，而是恶狠狠地瞪着它，如此僵持一会儿，它终于低下了身子，趴在草地上，尾巴摇了摇，表示出了屈服的 attitude 来。

果然，敬酒不吃吃罚酒，果然是个欺善怕恶的畜生。

我和天山神姬一同骑上了那雪白色的豹子，与迦叶一行人辞别，接着福灵豹将肋下的肉翅一震，向前一阵疾冲，助跑过后，腾身一跃，竟然就直接飞了起来。

空中风声呼呼，这福灵豹速度极快，有天山神姬在前面把握方向，我倒也能四处扫量，发现自己竟然一下自己就出现在了云层中，这儿雾气弥漫，空气也十分稀薄，然而与外面正常的世界不一样的是，这神池宫秘境和茅山宗一般，都是一处独立于世界之外的洞天福地，虽然也有风雨冰雪、烈日皎月，但却恍如隔了一层薄膜，我抬头看那阳光，总感觉越发不真实。

这般看久了，不知道是不是错觉，我突然感觉到梦中的那位魔尊于九天之上，俯瞰而来，我看不清它的容貌，但是却能够感觉到它的目光，直视我的内心。

啊.....

我感觉到一阵恐惧，下意识地大声喊叫，这时在前面引导雪豹的天山神姬猛地掐了我一下，恨声问道：“你干嘛？”

我晃了晃脑袋，再次瞧过去，才发现阳光依旧明媚，但是刚才的幻觉却已然消失了，当下也是岔开话题去，不好意思地说道：“呃，对不起，我恐高。”

天山神姬嘴中嘀咕道：“一大男人，还恐高，真没出息.....”

说话间，两人却已然飞跃过了修炼密林，越过了冰城以及有着三千弱水的神池，来到了一处有着巨大宫殿和建筑群落的内宫顶上，而雪豹没有一点儿停留，不断向前飞，我突然感受到了一阵寒冷，却见内宫之后，竟然又是一座巨大的冰峰，巍峨而高耸，直插入云中。

在天山神姬的控制下，福灵豹一直来到了一处挂满冰霜的雪林前来，这儿是那冰峰的半山腰处，风雪呼呼，与外面终日春光的境地不同，寒冷而空寂。

福灵豹在空中盘旋了一圈，然后落在了雪林前方，我从那畜生的背脊上面跃下来，疑惑地问道：“我们到了么？”

天山神姬点了点头，指着前方说道：“百米冰窟就在这雪林的后面，上空有九层雷罡，豹子越过不过去，也进不得，不然会触发感应，让人觉察。”

言下之意，就是这儿只能依靠我和她两人步行而入，我点了点

头，拍了拍这雪豹的背脊，笑着说道：“嘿，伙计，刚才受累了，你在这儿先歇一会儿，一会儿再带我们出去。”

这畜生就像一匹骏马一般，打了一个响鼻，一脸嫌弃地转过了头去，舔了舔天山神姬的脸。

神姬嘻嘻笑，对我说道：“小家伙告诉我要小心，呵呵，真有意思。”

两人辞别福灵豹，开始往这满地积雪的林子中前行，神姬对这儿十分熟悉，不断地提醒我那儿有机关，那儿有预警的防备，我跟着走，倒也没有惊扰到这里面的人，一直走到了林子深处，神姬方才拉着我躲入一棵大树之后，朝前指着说道：“看到没有，高长老和他门下几个弟子便是住在这里。”

我顺着她莹白的手指看过去，却见林中的确有几栋小屋，此刻看去，倒也颇有些美景，不过想到里面住着的人，我的心情不由得沉重了几分，问人在里面么？

天山神姬摇了摇头，说他应该在洞口看守。

我点头，与她绕过了这一处林中雪屋，然后一路过了雪林，终于来到了一处山崖前，却见那崖前有一山洞，上面有八颗古色古香的篆书“神仙洞府，百米冰窟”。

洞口有一扇红色大门，上面钉着上千颗铜钉，宝相庄严，天山神姬回头瞧了我一眼，然后咬着牙说道：“就是这里，里面有无数洞窟，我母亲、大长老以及许多神池宫的前辈，都在这里闭关，有的人一进入其中，就终身没有再能出来，所以它不但是神池宫的闭关之地，而且还是埋葬我神池宫无数先人前辈的墓地。”

我点了点头，瞧见她一副心有余悸的模样，拍了拍她的肩膀，说道：“走，去见你母亲。”

我说得淡定，就好像是串门一般，接着两人一前一后，走了两分半钟，方才来到了那洞前。

我望着这洞门，它虚掩了半边，露出了一条供人通过的缝隙来，而当我们走到跟前时，里面却传来一声幽幽的叹息声：“公主，你不应该来的。”

第五十三章 任你法阵凶险，我自一剑破去

铜钉红门之后露出了半张脸来，却是个风烛残年的老头子，瞎了半只眼。一说话，门牙都没有几颗，身子佝偻，头顶上却梳着一个孩童般的冲天辫，十分古怪。

这老头从门口拄着拐杖，颤颤巍巍地走了出来。昏花老眼中流露出了不舍的神采，再次重复刚才的那一句话：“公主，你不应该来的……”

此人应该就是看守禁地百米冰窟的高长老，天山神姬瞧见这个转手将自己卖给了龙在田的老家伙，立刻恨得牙痒痒，冷然说道：“你好个高吉贵，我卫家待你不薄，你为何出卖我母亲？”

天山神姬姓卫，这姓氏是跟随着她母亲而来的，并不与龙在田相同，今日要不是我即使赶到，说不定她已经就给龙公子给凌辱了，这事儿想想都有些害怕，此刻一见到始作俑者。顿时就恨不得动刀子，不过她晓得高长老之所以能够在此看守禁地，自然是有着足够厉害的手段，却也没有提前动手。

那高长老平淡地看着神姬，并没有理会她的问话，或许在他看来，所谓的背叛能够说出一万种原因来。但是以他的身份，何必与这样的小孩子辩解？

高长老不理睬她，而是朝着我这边看了过来，皱眉说道：“你是……外人？”

这老头子久居雪山禁地，即便是神池宫，恐怕也不常去，也不能认全了人，不过我与神池宫中的诸人在气质上，多少还是有些不同的。所以也不隐瞒，拱手说道：“末学后进陈志程，见过神池宫长老！”

高长老脸色陡然一阵严肃，朝着天山神姬质问道：“神姬，你居然敢带一个外人来到我神池宫禁地，该当何罪？”

被他这般问着。神姬给气得怒极反笑，恨然说道：“龙在田勾结西方光明会，谋夺宫中大权，你不管，反而管我带个陌生人过你这狗窝来？你这个老糊涂，实话告诉你，我是过来叫醒我娘亲的，不过我打不过你，也破不得你那蜘蛛阵，这个家伙是我请来的帮手，在外面的世界里可是大大的有名，你若是识相，让出一条道来，如果执意一条道走到黑，那么我也不拦着你！”

高长老听到天山神姬的夸夸其谈，破例仔细打量了我一回，然

后对我说道：“小子，你很厉害？”

我谦虚地拱手说道：“一般，我也是赶鸭子上架，一会若是交起手来，还请前辈多多包涵，手下留情，不要欺负晚辈才是……”

高长老叹了一口气，然后摇头说道：“历史何其的相似，大的是这样，小的也是这样，难道这事情，也遗传么？”

我听不懂他在说些什么，疑惑地再次问道：“前辈，您说什么？”

这边刚一问，那高长老却自顾自地说道：“不管怎么样，这事儿既然到了我的跟前，老夫便不能让悲剧再次发生；小子，我有一甲子未开杀戒，如今为了你，我就破了这一回戒……”

他说这话，突然从怀中掏出一面令旗，口中大喝道：“欲生因莲花，超凌三界途，慈心解世罗，真人无上德，世世为仙家，幽冥将有赖，由是升仙都——仙都昆仑，十方俱灭阵，起！”

这一道诀咒，一气呵成，令旗招展之间，我脚下的山崖陡然转变，无端雾气陡升，将前面的洞府给遮掩，同时也将四周的景物给遮盖了去，我心中一跳，回手将天山神姬的胳膊给抓住，免得两人离散，被分而歼之。而就在我们两人的手抓在一起的时候，前方的浓雾之中传来了高长老冷漠的话语声：“神姬公主，前左坤卦，踏步而行，离开那个男人，要不然我封阵之后，你便只有和他一同赴死了！”

他所说的那个卦位，想必是这十方俱灭阵的生门，他虽说已然归附了龙在田麾下，但到底不敢在这神池宫禁地，当着诸位闭关长老的眼皮子地下，将神姬击杀，故而才有此一事，然而天山神姬转头瞥了我一眼，不知道回事，向来冰冷的她眼中竟然有些柔情神采，接着她冷冷地回答道：“与其坐看龙在田勾连外人，神池宫旁落它手，我宁愿今朝便死！”

她说得坚决，那老头子传来一声微微地叹息，接着前面的雾气陡然一卷，却是此人将生门给挪移走开了去。

此阵一变，空间顿时就封锁成了一处凝滞之地，紧接着无数的雾气在天地之间游绕旋转，诡异而古怪，天山神姬瞧见这场面，下意识地抓紧了我的手掌，忐忑地说道：“你可以么？”

她表现得惯来坚强，然而此刻一声疑问说出，却道尽了心中柔弱，我舔了舔嘴唇，手往怀中一摸，然后说道：“看情况吧，大不了陪你死咯！”

我说着话，却是捏动了八卦异兽旗，将里面的阵灵王木匠给催了出来，这老东西从我怀中浮现而出，瞧见旁边冷若冰霜的天山神姬，不由得眼睛一亮，嘻嘻笑道：“哎哟，这姑娘可水灵呢，小陈，你哪儿拐来的妹子啊？”

王木匠性子向来如此，我也不理会旁边一脸诧异的天山神姬，拽着它的胡子，指着旁边说道：“十方俱灭阵，老王，听过没，给支个招儿？”

听得我的请求，王木匠方才左右打量一番，这一眼扫量下来，不由得大叫一声“苦也”，吹胡子瞪眼地大声骂道：“陈小儿，你娘咧，我跟你什么仇什么怨，啊，好久没出来透口气，结果一来就是死地，你狗日的要是想自杀，拜托别拉上我好么？”

素来自傲的王木匠如此表现，我便晓得这阵法了得，当下也是苦笑着说道：“老王，别讲废话，说重点！”

王木匠悬于空中，哇哇大叫道：“你知道么，这十方俱灭阵，据说是从封神时代的十绝阵演化而来的，最是凶戾不过，号称天下十大阵法之一，分别为天绝阵、地烈阵、风吼阵、寒冰阵、金光阵、化血阵、烈焰阵、红水阵、落魂阵和红沙阵这十种，各阵的破解之法都不相同，我也晓得不多，你若是问我的建议，我只能告诉你，趁着法阵还没发动，你赶紧拔剑抹脖子，图个痛快吧！”

它说得凶险，而浓雾之外的高长老则“咦”了一声，然后说道：“没想到这儿居然还有如此懂得阵法的角色，既如此，那我就先给诸位领教一下这寒冰阵吧！”

这话音一落，周围那不断旋转的雾团立刻化作了漫天风雪，豆大的雪珠纷纷扬扬，飘落而下，世间变得雪白一片，场景十分凄美。

我持剑而立，与天山神姬背靠着背，刚才说尽丧气话儿的王木匠则不断地挥舞双手，在它的破解之下，在我们的这方圆几米之内，总算是有着一处安宁之地，没有那胡乱卷起的雪花。

瞧见这满口每一句好话的怪老头竟然有这般的本事，天山神姬不由得欣喜异常，欣然喊道：“好厉害啊，我们能破阵么？”

这话音一落，却瞧见那飘飘洒洒的雪花陡然变得沉重起来，化作了一根根尖锐的冰棱子，朝着我们这儿飞射而来。

那冰棱子宛如根根利箭，以极快的速度飞射而来，陡然之间，万箭齐发，这般的恐怖情景猛然出现，让人惊诧一场，王木匠瞧见了，

面不改色，手往我胸口一抓，然后厉声高喝道：“鳌来！”

一声令下，那八卦异兽旗便出现在了它的手中，一只巨大的鳌形气囊出现，将这万般的冰棱子给皆数阻挡在外，我瞧见那冰棱在鳌壳之上碎成粉末，滑落而下，居然陡然间凝成了十个冰甲力士，个个身高三米，伸出双手，将异兽旗上的旗灵紧紧抓着，往着四周撕扯而去。

笼罩着我们的这头巨鳌体型巨大，一开始倒也并不妨事，然而随着那漫天冰棱如箭雨，洒落而下，逐渐地凝结在了那十个冰甲力士身上，便有些受不了了，发出了喧天的哀鸣来。

王木匠瞧见这巨鳌受之不住，赶忙临阵换将，走马观花地使出了咬钱蟾蜍、狮子、鹿、马和貅来，然而都只能支撑一会。

就剩下龙和麒麟没出了，他一脸痛苦地朝着我大声喊道：“陈小子，你再不出击，我可就坚持不住了！”

听到王木匠这句话，我晓得此刻我若是没有任何动作，只怕就得死在这儿了。

要晓得十方俱灭阵除了这寒冰一阵之外，还有九种，若是不能釜底抽薪，只怕我们就真的给折在这儿了。尽管我这天已经使用过数次临仙遣策了，但是事关性命，即便是有着巨大危险，我也只能硬着头皮，鼓动血劲，将右眼之中的那神秘符文给激发出来。

临仙遣策，世界回复本我，简单如一。

所谓法阵，不过就是诸多幻象推演，规则累积，然而当落于实处的时候，万物归元，便再也不能遮住我的眼睛。

饮血寒光剑陡然而出，依次刺中了那十头冰甲力士，皆数崩溃，接着我一剑斩破天，身子陡然而动，一阵罡步陡转，接着又是一剑斩去，却是将一条胳膊给卸了下来。

白色的世界骤然消失，我的眼前出现了一脸震惊的高长老，结结巴巴地说道：“怎么，怎么可能？”

第五十四章 以自由的名义

我斩落的，却是高长老掌握阵法令旗的那一只手，随着这手与令旗落在地上。漫天的风雪陡然消失，又回复了山崖前的雪地模样来，只有高长老一脸难以置信地看着我，以及我手中的剑，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冲着我结结巴巴地说着话，那情形就好像是好端端地下着棋，结果棋盘上面的棋子突然跳出来，一刀捅到了自己的心窝里面。这感觉，怎能叫他不诧异呢？

这十方俱灭阵端地厉害，若是按照高长老往日的经验，一旦施展起来，阵中千变万化，即便我能够熬过那寒冰阵，自然还有天绝阵、地烈阵、风吼阵……

如此多的法阵运转，自然会有弄死我的一刻，然而他根本无法想到。拥有了临仙遣策的我。在与利苍一战之后，已然领悟了些许规则之力，尽管这领悟还属于十分浅薄的程度，但是已经拥有了掀翻棋盘的能力，即便这法阵千变万化，玄奥无比，但是对于我来说，只要掌握了归本还原的能力，最简单的事情并不是按照他划定的框框架架行事，而是一剑将主持法阵的他给斩落在地。

毕竟法阵如此厉害，实在难以力敌，但是人却相对来说，弱上许多。

按道理说，高长老的修为并不弱于我，而老辣之处，更有甚之。不过我这一剑出的突然，他终究触不及防，被一剑斩落右臂之后，整个人都处于崩溃状态，怎么都无法接受这种结果。

我一招得手，倒也并不步步相逼。而是持剑站在了两人的安全距离之外，一脸谦虚地劝道：“前辈，承让了，晚辈这里有一言相劝，所谓神仙打架，小鬼遭殃，这事儿跟咱的关系都不大，您在这儿待着也好好的，何必干预进来，不如带着我们将那宫主唤醒，其它事情，便也不要再管了，可好？”

被我这般一说，刚才意识还有游离的高长老终于回过神来，盯着我说道：“你当真以为，就凭我一个人，就能够做出如此的决定么？”

我有些搞不清状况，摸着头笑道：“怎么？”

那高长老脸色阴晴莫定，突然间似有感应，回转过头去，用左手捂着右臂伤口处，躬身说道：“您来了？”

红色铜钉大门的阴影中，有一个驼背老太拄着拐杖，缓步走了

出来。

这老太七老八十，脸皮如松木，老眼昏花，蓬松的乱发，深凹的眼窝子里面堆集着没擦去的眼屎，浑身散发着一股淡淡的死人味儿，颤颤巍巍，看着弱不禁风，然而当她缓步走出来时候，却给我一种如山移动的巍峨，我心中一跳，却听到旁边的天山神姬惊讶地叫道：“奶奶，你不是在闭死关么，怎么出来了？”

奶奶？

听到神姬的叫喊，我利用有限的情报在心中盘算了一番，终于得出了一个耸人听闻的答案来。

我眼前这个随时都有可能跌倒爬不起来的白发老太，居然就是北疆王口中那三个有可能胜过自己的神池宫顶尖高手，首席教谕大长老。

北疆王对此人的评价犹在神池宫宫主之上，认为她是除了从来没有露过面的天山祖灵之下，神池宫第一人。

神姬之所以叫她奶奶，是因为她除了是神池宫的首席教谕大长老之外，还有另外一个身份，那就是？在田的母亲，同时也是促使神池宫宫主和？在田成婚的重要推手。

这个人的阴影，笼罩着神池宫一百年。

想到这些，我的心终于有点慌了。

这样的老怪物，我区区一个末学后进，拿什么来跟她拼？

那白发老太走到了高长老的身旁，手指挽如兰花，沾了点唾液，在他受伤的手臂上面轻轻点了几下，然而慈祥地说道：“小高，你受委屈了。”

那看模样并不比白发老太小多少的高长老竟然眼圈一红，躬身说道：“没什么，吉贵愿为老师效犬马之劳，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他说得慷慨激昂，然而白发老太却并不领情，而是淡然说道：“态度够，但是手段差一点，让一个小娃娃将我神池宫历代先祖智慧结晶的十方俱灭阵给破了，着实有些骇人听闻，你先退下，去治一下伤吧。”

她说得一点儿情面都不留，那高长老略有些尴尬地捡起地上断臂，退入了红色大门之后，这时那白发老太才抬头看向了来，叹声说道：“百年来，能够破得这十方俱灭阵者，只有一人，而如今，又多了你

一个。小子，这件事情，足以让你骄傲终生了。”

“哦？”

我不置可否地笑了笑，回头看了天山神姬一眼，然后装作一个没有见过世面的乖孩子，谦虚地说道：“碰运气而已，前辈，我只不过是受人之托，方才掺入这浑水之中，而你和神姬既然是祖孙，我想这里面一定有什么误会，最好说清楚点，别闹得不可开交才是。”

白发老太用眼睛瞥了一眼天山神姬，慈祥的脸上露出了几许冷厉，沉声说道：“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她这个吃里爬外的东西，有什么好说的？”

首席教谕大长老既是天山神姬的祖母，同时也是她的师父，被自己这么亲近的人如此说起，神姬受到的打击不言而喻，她一脸震惊地对着自家奶奶说道：“奶奶，谁吃里爬外，谁勾结外人？你没有瞧见，我爹他都叫了那些家伙来神池宫，一帮乌七八糟的西方人，在修炼密林中为非作歹，肆意杀人，而他们还要将阿史那将军给罢免了，这事儿——您平日里不是一向都主张我神池宫隐居于世，得悟天道的么，现在怎么……”

那白发老太双手拄着拐杖，叹气说道：“的确，以前的我，一直都在穷尽毕生之力，想要参悟天道，得入昆仑化境，抵达仙界之上，然而直到我关键时刻被出卖了之后，方才明白为何这几百年来，神池宫无一人能够登入仙灵之地，原来所谓的昆仑化境，早已不过是一个虚伪的谎言了……”

天山神姬失声痛叫道：“怎么会？”

白发老太突然勃然大怒起来，挥着手中的拐杖大声叫道：“怎么会？我告诉你，卫神姬，你们卫家的祖宗，我神池宫最敬仰的天山祖灵，它已经不再是它了，这是一个末法时代，随着深渊中的黑潮袭来，被黑暗意识侵染过后的它已经不再是我们崇拜的祖灵，而是这天山最大的魔头——抛开你一切的美好幻想吧，我们的道路，已经被它终结了，要想重新登入仙灵之界，就必须毁灭这个旧世界，打破所有的一切！”

首席教谕大长老歇斯底里地叫了起来，我这时方才感觉到在她那宛如山岳的气势之中，其实是有许多细小的裂缝存在。

这些东西对于常人来说，自然是觉察不到的，然而在我眼中，却晓得恐怕是她冲击仙灵之境失败时，留下来的暗伤，可想而知，首席教谕大长老原本应该是一个很超然的角色，然而所有的一切都在闭关失败之后发生了改变，?在田之所以敢如此肆无忌惮，并不是他手下的力

量，以及勾结的外人，而是因为在他背后，站着这位天山神池宫第一的权势人物。

人一旦没有了追求，那么对于权势的迷恋就显得更加凸显出来。

听到自家祖母的这一番话，天山神姬整个人的脸色都变得一片苍白，嘴唇哆嗦了几下，然后艰涩地说道：“那，我娘亲呢？”

白发老太脸色变得格外阴寒，冷然说道：“那贱人，自然还是在神游太虚，参悟生死之中，不过有着那六亲不认的祖灵阻碍，只怕她就算是逃过了一场劫难，也无法再有作为。都说女人无才就是德，这些年她与你爹关系一直不睦，若是修为减损了一些，倒也能够甘心做一个幕后的女人，多在床第之间伺候，让在田走上高位来，说不定能够挽回一些感情呢。”

这话儿说得天山神姬浑身冰冷，指着白发老太说道：“奶奶，原来这所有的一切，都是你在背后主使的？”

白发老太傲然说道：“自然，我？老雪受尽了谎言，自然要有自己做主的一天。”

这祖孙俩儿相互摊牌，我瞧见天山神姬一副信念崩塌、摇摇欲坠的情形，下意识地伸手握住了她的柔荑，捏了捏，示意她不要激动，紧接着一脸严肃地拱手说道：“前辈，我不懂你说的这些东西，不过却晓得一点，无论是谁，都不能主宰别人的命运，宫主她既然在闭关，您最好还是等她醒过来，再做决定，可以么？”

那白发老太好像看怪物一般地瞧着我，然后似笑非笑地说道：“哦，我就要主宰别人的命运，你待如何？”

我坚定不移地将长剑插在雪地上，然后朗声说道：“既如此，那么茅山门下陈志程，就以自由的名义，与你一战，让我看一看，你这个老东西，到底有什么资格！”

来，战吧！

第五十五章 志程以卵击石

其实就在别人都议论神池宫首席教谕大长老地位超然的时候，我就已经在想着神池宫宫主和北疆王为何不能走到一起的缘由，晓得这个风轻云淡的大长老还有这极强控制欲的一面。而在她表明身份的那一刻，我其实就已经知道了事情所有的缘由，一个冲击仙灵之界无望的高手，她疯狂起来，足以能够毁灭一切。

这样的人，与她是没有一点道理可以讲的，越是心魔严重的人，越是迷信自己手上拥有的力量。

她相信自己能够改变一切。

然而我却以为，得失心和控制欲如此强烈的人。即便是真的有仙门所在，也不是她所能够前往的，而此时此刻，将生还的希望寄托于这白发老太的仁慈心，显然也不是一件理智的事情。

求饶既然无望，那么就拿起手中的剑，与她拼了吧？

这是我当时心中第一个冒出来的想法，然而说完这番让我慷慨激昂的话语之后，我才发现尽管这白发老太冲击境界失败。然而她依旧是天山神池宫的大长老，依旧是让天下十大高手北疆王所敬畏的顶级高手，依然是修行界最神秘的天生神池宫中第一高手，我与她之间的距离，终究还是差得太远，这事儿让我师父来，说不定能够成功，但是我，却终究不过是一句笑话而已。

我不认为我能够破得了那十方俱灭阵，便有资格对这位传说中的老人提出挑战。这样的决斗无异于唐吉可德去与风车决斗，但是我却不得不这么做。

既然是死，不妨死得有尊严一些。

听到我提出了的挑战，那大长老也是难得地愣了一下，接着她脸上露出了匪夷所思的笑容来，哈哈说道：“初生牛犊不怕虎啊，少年人，你真的以为自己有点小本事了，就能够蔑视主宰这个世界的力量么？你还是太年轻了，懵懂无知，你说。我该怎么处置你才好呢？”

大长老对我根本不屑一顾，带着胜利者的姿态盘算着后续之事，这让我心中的愤怒迭加，而这时那个被我压制在心海之中的意识似乎笑了起来，它在引诱我。让我交出身体的控制权，让它来给我演示一下，什么叫做力量，给面前的这个老乞丐，晓得什么叫做“少年人，不可欺”！

然而面对着这魔鬼的诱惑，以及对于死亡的恐惧，我终究还是没有让它得逞，因为我晓得，在这个世界上，对那些我爱的人和爱我的人来说，我慨然死去，远远要比入魔好得多。

魔鬼给出的果实虽然甜美，展示出来的力量也让人羡慕，但是终究有毒，我陈志程，一定要用自己的力量，闯出我的一片天来。

这般想着，我将怀中的八卦异兽旗扔给身后的王木匠，伸出了长剑，朗声说道：“茅山弟子陈志程，前来领教！”

一言方罢，箭步而冲，长剑宛如奔马，直指那老婆子的眉心之处，大长老不闪不避，就像一个吓傻了的老太婆，拄着拐杖，颤颤巍巍地看着我，不过她的双眼之中，毫无畏惧，只有猛兽对于猎物之间的那种玩味和蔑视。

我咬牙，根本不管其它，将力量集中与剑尖之上，眼看着就要刺到了对方的额头，心中不由得有几分疑惑。

这么容易，就能够刺中了？

不对！

这想法一生出来，我这剑招立刻变成了虚式，轻轻一点，却见眼前这老太居然如同破碎的玻璃，化作了无数的碎片，而随着这碎片的飞扬，我感觉身后一股巨大无匹的力量陡然出现，下意识地将留着的那九分力用在了脚下，脚尖轻点，猛然飞跃到了巨大的木门之前，这时方才敢回头望去，却见我刚才所站立的地方，居然出现了一个两三米宽的巨大手掌印，积雪带着冻得邦硬的泥土一齐向下沉了半米深。

到底是什么样的力量，既然有着这么恐怖的效果？

我余光扫量，朝着那白发老太望去，却见她一扫先前那副病秧子的模样，背虽说依旧还驼着，但是银发四散，朝着上方飞扬而起，枯树皮的老脸之上洋溢出了灿烂的笑容来，咧着没牙的嘴笑道：“呵呵，有多少年没有跟人交手了，你的确是一个有趣的孩子，不过小孩儿终究只是小孩儿，就算是再厉害，那又能如何，以自己的身体为容器，终究突破不得自身的极限，而唯有以这天地为容器，方才能超脱于物外，成为真正顶天立地的恐怖存在——比如这个……”

她说着话，手突然朝着前方一抓，我便立刻感受得到身后又有一股巨大的力量汹涌而来，余光扫量过去，却见雪地之上凭空多出了一只巨手，朝着我的后心抓来。

我举剑去斩，那积雪凝聚的巨手在这一刻居然变得如同岩石一

般坚固，两者相交之后，我却是受不住这巨力，朝着后面飞跌而走。

然而这并没有算完，神池宫大长老她站在远处，并不与我正面冲突，而是不断地挥舞着双手，或者爪，或者掌，或者拳，或者拍，各种手段施展出来，便有无数的风霜雨雪浮现，那风刃飞旋，雨点犀利，每一种手段都契合了自然之力，然而我又根本没有感受到这里面有着半点法阵的气息在。

也就是说，我面前的这个老太婆，她已经能够用自己的身体作为容器，仅仅只是调动一点儿力量，四两拨千斤，就让我疲于奔命，濒临绝境。

不对，不对，不应该是这样子的！

在极度危险的边缘，我心中不停地呼唤着，我明明能够感受得到，这大长老别看威风凛凛，但身体其实已经很虚弱了，只要我能够接近她，便能够一剑斩落，将其头颅割下。

然而事实上我从开始，就连她的一片衣角都没有沾到，这大长老真的宛若天外飞仙一般，根本就不是人间的存在，举手投足之间，便有天地之威，我怀疑若不是在这神池宫的禁地，怕毁坏了基业，真的让她施展开来，只怕这儿就得地动天摇，而我则早就已经被埋在石下。

酣战良久，我不断地深呼吸，心中已然明了了这个世界上，最顶尖的力量，到底是什么，尽管神池宫大长老并没有下死手，如同戏耍，但是我却晓得我绝对是没有任何机会的了。

人要有自知之名，在想清楚这一点之后，我已然没有再刻意地去追逐大长老的身影，而是在这漫天汹涌的攻击之中，寻找着一种平衡。

我打不过你，但是你能奈何我？

我依然还是我，掌握着临仙遣策精髓的我，对于这世间诸般变化，有着更加清晰确切的感悟，能够化简为繁，趋利避害，漫天的攻击之中，我依旧能够保证自己不伤分毫。

我的心一旦沉静下来，表现就变得优秀很多，而大长老的脸上则开始变得严肃起来。

然而场中不止只有我和她，还有另外两人，早在决斗开始的时候，我已经将八卦异兽旗抛给了王木匠，而那个一肚子坏水的家伙怎么可能不明白我的意思，一开始还规规矩矩地在旁边看着，然而到了后来，我与神池宫大长老斗得正酣，谁也顾不得谁的时候，它便悄然带着

天山神姬，闪身闯入了那木门之后，进入了百丈冰窟。

我们此番前来的目的，其实是为了唤醒在此闭关、神游太虚的神池宫宫主，而不是过来与这大长老决斗的，这事儿我可没有忘记。

面对着这世界上最顶尖的力量之一，我终究不能战而胜之的，但是拖住一个曾经走火入魔、神元受过冲击的神池宫大长老，我还是勉强有些把握的。

至于天山神姬和王木匠入了洞中，是否能够通过大长老亲信的阻拦，找到并唤醒神姬的娘亲，我就已然没有时间去思考了。

这事儿，就只能听天由命了，答案只有两个，要么生，要么死。

一开始我与那神池宫大长老斗得正酣，我宛如蟑螂一般顽强的斗志和古怪的手段，让这白发老太终于露出了凝重的表情，收起了玩耍的心情，与我全力交锋，然而战至了后半段，在她各种层出不穷的攻击之中显得颇为疲乏的我有些勉力维持了，她方才发现天山神姬已然不见了踪影。

这大长老是什么人，眼睛一转，便明白我在打什么主意，忍不住讥讽我道：“小子，神姬自小做事就十分不靠谱，我不知道你是从哪儿来的信心，居然敢将自己的性命这么轻易就托付在了她的身上？”

我紧紧握着手中的长剑，一边剧烈喘息，一边咬着牙说道：“信念！”

我这话儿说得慷慨激昂，然而那老婆子却嗤之以鼻地说道：“别假模假式地跟我扯这些，我看你是跟那妮子睡了吧，才会这样子。只可惜，这么好的修道胚子，若是能够留着做个鼎炉，说不定以后还有用处……”

她一脸惋惜地摇头，然后轻声叹道：“一切都结束了，孩子，你看，死亡它在向你招手呢！”

这话儿说着，大长老的手朝天一张，我便瞧见漫天光明都消失于无踪，无边的黑暗从四面八方，狂涌而来。

死亡！

第五十六章 神符王李道子

要死了么？

大长老一言成真，我感觉到周遭的空间都化作了黑暗，力量依旧在。但是却避无可避，万物都化作了一个点，这是最终的归宿，简单的终点，已经完全超脱了我临仙遣策之中的理解，这才晓得她之前的所有手段，都不过是为了掩盖此刻的这一招。

一言成真，意志扼杀。

就在我的世界即将陷入死亡之际，我心中一股精元浮现。有着李道子的气息，那是当年他滴入我额头的精血，接着当初的咒言在我的耳边恢弘响起来：“勒令通尊急刹灵毙雷电缴消绝瞻、勒令护法四门尊者运教成本经集、勒令奸贪枉魔神显灵光气霾除退……”

这并非幻觉，我明确地感受到，千里之外的茅山之中，一个静坐于山洞之中的老人，一手指天，口中疾言，而我的心中一动。忍不住跟着他一同念诵起来：“勒令通尊急刹灵毙雷电缴消绝瞻……”

你这老乞丐，想要将我的意志给直接湮灭，通过对这个世界规则的领悟，用境界来直接碾杀我？

没听到我先前有报过名号么？

茅山弟子！

天下符王李道子，人间传奇陶晋鸿，在我的身后！

有这么两位道门巨擘，若是想用这种办法弄死我，你可曾问过他们的意见？

口中金言玉律，迭迭陡然而起，一开始细不可闻。然而随后这跨越空间的共鸣传递而出，我突然有一种境界被陡然拔高的感觉，此刻的我已经不再是我，而是站在师叔祖李道子肩上的一个修行者，这样的高度，已然能够并肩于神池宫首席教谕大长老的境界。

就在此时，我毫不犹豫地结起了印法，用出了一个我在实战之中罕有使用过的手段。

茅山神打术！

直拳前出，缓缓而行，势如山岳，感受天地。接着我口中朗声诵道：“弟子起眼看青天，众位师父在身边，十八尊罗汉、二十四味诸

天，扶助弟子，教尺拖刀。拖刀化为鹅毛，铁尺化为灯草，卷心石头化为水泡，一身化为铜皮铁骨，头带铁帽十二顶，身穿铁甲十二重，铜皮包三转，铁皮包三重，众位师父，众位大将，扶助弟子快寄打！”

所谓神打术，便是请神上身，这门功法我虽然曾经学过，但是因为本身的特殊性，一般都不敢用，怕自投罗网，引来祸端，然而此刻我却是通过一滴精血，与师叔祖的意识跨越空间连接。

值此生死存亡之机，我也只有死马当活马医了。

当这咒诀诵念完毕之后，陡然间我感觉一股意志贯入了我的身体里，却听到有一人在我耳边低喝道：“志程我孙，且看老道来与这神池宫老儿相斗！”

这意志是我师叔祖，但是又跟我印象之中的李道子有着许多不同。

记忆中的他是个严肃刻板的老道士，也从来未有叫过我这样的称呼，然而此刻的他却多了几分豪放，一声低喝之后，却是平平伸出手掌，朝着前方轻轻一拍，接着用牙齿咬破中指，挤出鲜血，在半空中画出了一个简单的符文来。

符文一成，整个空间陡然一震，万般的光芒从四面八方狂涌而来，接着我瞧见了神池宫大长老难以置信的脸容，失声叫道：“怎么可能，你没死？”

我，或者说李道子将手一挥，冷然说道：“还以为是什么角色，老雪，你这个老不死的恶婆娘，当真和他所说的一般模样，还是这样的自以为是，不过就是区区的一黑暗深渊术，当真以为能够碾压一切么？”

我这声音都变了，那白发老太顿时就明白了过来，一咬牙，然后恨声说道：“我道你怎么没死，原来是用了请神上身的法门，不过这天山祖峰境内，除了地下那老鬼，怎么可能请到别的什么东西？你不是那老东西，那你谁，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你口中的那个家伙，又到底是谁？”

附身在我身上的李道子有着与他平日所极为不同的性格，也不理会这大长老的一连串问题，而是斗志昂扬地说道：“当年的他，孤身闯入传说中的神池宫秘境，才知晓那被吹得神乎其神的修行三大圣地，不过如此；而如今，你竟然胆敢欺负我的门人，就休怪老道我有样学样，再将你神池宫给打穿，让你们这些坐井观天的家伙看一看，自命清高、遗世独立的你们到底有多么的不堪一击！”

此话说完，他保留了我诸般观感，却直接控制住了我的身体，然后陡然向前一跃，冲到了大长老的身旁去。

大长老的身法已经快若鬼魅了，自然不能让我接近，正要闪开，结果李道子却提前用我流血的中指在衣服上面画了一道符文，紧接着倏然撕下，朝着她闪开的方向猛然一掷，口中大喝道：“土地神符，缚！”

布条落地，立刻有巨大的力量将这一片区域的东西往地上拉扯而去，大长老的身体顿时就变得缓慢，难以逃离。

匆忙之间，就以鲜血为墨，布条为载体，弄出这么一个符篆来，将大长老的身体给弄得十二分的缓慢，李道子便也不再停留，将手中的魔剑微微一抖，朝着前方的那老乞丐一剑斩去。

他用的是茅山入门剑法中最简单的一式，就这般简简单单的一斩，却有一种大巧若拙的沉重，让人凭空生出了无可抵御的畏惧感来。

所谓高手，便是能够化腐朽为神奇，落叶飞花，皆可伤人，再平凡的手段，都是神迹。

然而神池宫大长老终究不是寻常角色，即便是被那符篆给束缚了周身，她也是不慌不忙地抬起手中的拐杖，平平一拍，将李道子这一剑给抵挡开去。

她手中的那拐杖十分特别，黑色朴实，呈现出?头拐的模样，看着宛若木质，但实际上却有金属之声。

我仔细一看，这才晓得居然就是用那黑铁沉香精选的树胚做成，不过上面似乎经过神池宫大师级能工巧匠的炼制，能够将轻轻的一根木棍，弄出如有千钧的效果来。

这是决斗开始，我与神池宫大长老第一次的正面冲突。

剑拐交加，我能够感受到那?头拐上面传递过来的力量虽然磅礴宏大，但终究缺少一种底蕴感，就好像是强行提气的效果，当下也晓得我先前的判断并非有错，闭关失败的她身体已经有了多处损伤，即便是面对着我这样的一个末学后辈，她也不能占到足够的优势，只能凭着自己对于力量的理解和经验，想来压制我。

不过所谓的理解和经验，我可能不如这些活过一甲子的老家伙多，但是杀人的经历却从来不少，更何况控制着我身体的，可是李道子。

我这位师叔祖，可是闻名于世一甲子，屹立不倒，从来没有谁

能够将其超越。

所以双方一旦交上了手，倒也再无畏惧。

随后的战斗中，李道子给我上了一场活生生的教学，让我晓得了什么叫做化繁为简，什么叫做大巧不工，所谓的运用天地之力，以及如何在战斗中凌空画符，使用道法来限制对方的手段……所有的一切，都是那么的让人迷醉，不在此间的人是瞧不出这里面的美妙，它就好像是给一个饥渴了二十年的老色狼，送上了一群明媚可人、任君品尝的妹子，实在是太让人感动了。

算上这一次，我曾经被人上过两次身，前者是心中的魔头，它诠释了什么叫做霸气，什么叫做杀戮和死亡之中的永生，然而李道子这一回，则给我诠释出什么叫做智慧之美，以及对道的体会和境界。

这两场上身，都让我获益匪浅，而且毕竟受益终生。

我只恨这过程太短了，然而任何拼斗，它终将有结束的一刻，尽管那神池宫大长老是天下间的绝顶高手，但是终究还是破关失败、身上有重伤，欺负欺负我还可以，在李道子面前终究还是有些难看，不过这老太倒也豁得下脸来，见打不过，吃了几次亏后，竟然吐着血就朝着山下一阵疾奔，临走前还歇斯底里地怒吼道：“你别走，我还会再回来的……”

这句话我至今记得，多年之后我偶尔看到某个动画片，控制不住情绪，不由得笑出了声来，引得旁人诧异。

此情此景，何等相似。

神池宫大长老负伤远走，附身在我体内的李道子却是一声告辞都没有，便宛如潮水一般地退去，显然这一通拼斗，对于千里之外的他来说，也是十分勉力的，故而才会如此匆忙。

这两人前后退走，我终于感觉到浑身一阵虚脱，一屁股坐在了雪地上面来。

四周一片寂静，万籁无声。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身后突然传来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我回头，却见天山神姬一脸焦急地冲过来，瞧见了独坐雪地，又惊又喜，流着泪喊道：“你没事吗，那老婆子人呢？”

我耸了耸肩膀，笑着说道：“给我打跑了。”

我瞧见她一副焦急到了极点的模样，十分可爱，正想开两句玩

笑缓解气氛，突然瞧见天山神姬的身后，居然有一个宫装美妇跟了出来。

第五十七章 谁能横刀立马，唯我天山神姬

跟着天山神姬一起出来的这宫装美妇脸廓长得与她很相似，两人就宛若姐妹花一般，不过仔细看。却能够发现那宫装美妇的眉目之间，有着许多岁月的沧桑，这份成熟的阅历并不是天山神姬所能够比拟的。果然，缓过神来的天山神姬给我羞敛地介绍那位宫装美妇道：“这个，就是我娘亲。”

听到了天山神姬的介绍，我才晓得自己的猜测并没有错。也不敢怠慢，当下也是拱手说道：“茅山陈志程，见过宫主。”

这宫装美妇自出现起，就一直用那双杏仁一般的美目盯着我瞧，当我拱手问好的时候，她才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然后疑惑地问道：“我刚刚醒来，听到小囡囡说起这事儿；年轻人，我那婆婆可是天地间顶端厉害的角色，即便是冲关受伤，也不是你所能比拟的，她到底在哪儿，你快些说来，不可胡言乱语！”

刚才面对着天山神姬。我倒也还能够轻松自在地回答，而在这神秘的神池宫宫主面前，却也收起了笑容，沉声答道：“刚才我请来千里之外的祖师，与龙老雪交手，她最终受伤不低，退往了内宫中去。”

听到我的这番解释。宫装美妇将信将疑，不知道我是故意在她女儿面前拔高自己，还是真有其事，毕竟这事儿实在是太耸人听闻了，压了自己大半辈子的那老太婆此刻居然负伤而逃，怎么听都感觉像是天方夜谭。

不过她到底是做宫主的人，懂得事情的轻重缓急，回头与自家女儿确认：“小囡囡，你刚才对我所说的。可做的真？”

天山神姬在外人跟前清冷如雪，唯独在自己目前面前才恢复了小女儿的情态，娇嗔着说道：“娘亲，我怎么会骗你，现在城外的野人林中，龙在田勾结的那一帮西方人都在那儿呢；还有城里面已经乱了起来。龙在田和阿史那将军，以及那个男人在月桥的交易场那儿对峙呢，我们不知道现在的情形到底是怎么样，只有赶紧过来通知你，让你出面，才能化解危机了。”

瞧见女儿说得并未有假，宫装美妇不再磨叽，回身一招呼，从门中走出八个长老来，有男有女，高矮不一，唯一的相同点就是每一个人的炁场都无比强大，瞧见这些，我方才感受到神池宫作为三大修行圣地，果然不是徒有虚名之处，比之茅山，到底还是厉害许多。

事有突然，宫装美妇带着手下八位长老，来不及与我们多说什么，便朝着山下匆忙离去，临走的时候倒忘不了交待我一声，让我照顾好她家女儿。

这九人下山，每一个都宛若一道青烟，在雪地上面踏步而飞，不一会儿就瞧不见了身影，展现出了绝佳的修为来。

此刻的我已经回过了气来，瞧见天山神姬在旁边泪水涟涟地看着我，不由得苦笑道：“你哭什么？”

天山神姬擦去眼泪，摇头不语，旁边的王木匠倒是拿着旗子晃悠悠地走了过来，对我说道：“你小子挺能的啊，我们都以为出来的时候，看见的只能是一具死尸，没想到你居然能够将那老妖婆给打跑，当真是出人意料啊。”

我一边将它和旗子都给收起来，一边说道：“这个啊，都是意外，我也以为自己会死的。”

冰城之中还有诸事烦扰，并不是神池宫宫主出现就能够迎刃而解的，我催促天山神姬赶紧与我一同下山，两人穿过了雪林，神姬一声唿哨，那头福灵豹便一副不耐烦地窜入我们的视线中，低伏身子，好像被骑上瘾了一般。

两人再次乘坐福灵豹上天，越过雪山和内宫，飞过天池，一直来到了月桥尽头的冰城外宫，瞧见交易场那儿已然没有人群汇聚，不过却有一队人马，仓惶地朝着城外逃去。

我让天山神姬将福灵豹的飞行高度放低一些，眯眼瞧去，却见这队伍约有百人，领头的正是那神池宫驸马龙在田。

龙在田一逃窜，我便明白了一件事情，想必是那工装美妇，也就是神池宫的宫主及时赶到了现场，揭穿了他所谓的手书和印信，自知不敌的龙在田带着自己手下的亲信和追随者仓惶出城。我先前听北疆王说内宫之中，支持他的豪门贵胄足有四成之多，此刻一看，应该是有好多人都选择了调转枪头，改变了立场。

如此说来，将这百人给拿下，或者逼降，此间诸事便算是了结了。

神池宫一片混乱，虽说神姬娘亲的出面让形势陡然转变，但是一时之间，却也组织不出多少力量过来追击，跟着龙在田一起逃离的，便有好多走马队的队长和骨干，这使得走马队这个神池宫的常备武装力量被不可避免地削弱，反而是那一帮子外宫商户组成的反抗团体，形成

了追击力量的主体。

福灵豹越飞越低，我瞧见了神姬她娘和手下的八大长老，瞧见了北疆王，瞧见了阿史那将军，就连客栈掌柜老尤、藏经阁黄脸老头和胡掌柜都出现在其中……

我瞧见了对方，而城中的追兵也瞧见了飞在天空中的我们，当然第一眼瞧见的自然是那福灵豹，而随后又瞧见了自家的神姬公主。

至于我这个搭车的陌生人，倒没有几个人能够识得。

可想而知，在这样的情形下，自家公主骑着传说中的天山灵兽出现在空中，对于士气有着怎样的鼓舞，于是乎全城都出现了歇斯底里的喝彩，无数普通的修行者、凡人都通过呐喊，来表达自己对于倒行逆施的龙在田强烈的不满，表达自己对拨乱反正者竭力的支持：“神姬公主，万岁！神姬公主，万岁！”

起初还只是几人欢呼，随后这阵势开始蔓延开来，一直连锁到了全城，接着整个冰城都传来了这整齐划一的呼声，呼声喧天。

人们欢呼，并不是因为天山神姬比下面的追兵厉害，而是因为她已然成为了一种象征，一种信仰。

人们在为自己的信仰欢呼，在为自己欢呼。

在这样汹涌热烈的气氛之中，我明显地感觉到神姬的身体在战栗，她的侧脸上面一阵酡红，显然是激动到了极点，就在我想要提醒她一句的时候，却听到这小妮子猛然一夹双腿，朝着福灵豹下了指令道：“走，我们去截住龙在田！”

这一声令下，福灵豹这傻乎乎的畜生当下也是得意地一声嘶吼，紧接着俯冲而下，朝着那百人团的前方落了下去。

我被这两个二愣子的表现吓了一跳，倘若有得选择，我恨不得现在就直接跳下去。

天啊，有没有搞错，神姬大小姐，那一百多号人里面不但有龙在田这种只比北疆王相差一线的顶级高手，而且还有他手下的一众精英，这些能够团聚在龙在田麾下共谋大事的人，必然都是神池宫中的精英之才，这样的人凝成一直夺命狂奔的队伍，别说是我，就算是神池宫宫主、大长老来了，都挡不住，我们现在过去是闹什么，螳臂当车么？

然而还没有等我制止，那福灵豹就傻乎乎地倏然而冲了过去，径直在队伍前面的三百米处落了下来。

天山神姬一下子就跳上了那雪豹的脑袋上去，踞高而站，朗声说道：“龙在田，偌大神池宫，再无你藏身之处，你不束手就擒，还待做什么？”

这话儿说得我就要栽落下豹身去，却听到一个浑厚的男中央厉声回道：“你这个小野种，不知道从哪儿拐来一头雪豹子，就敢在这里胡言乱语，你以为我输了么？想得美，实话告诉你，教谕大长老她是站在我们这一边的，另外我们还有世代友好的外族兄弟，在这些人的帮助下，我们一定能够卷土重来，到时候你们这些人，通通都得死！”

这话儿却是龙在田在给自己的属下鼓舞士气，然而神姬却凛然不惧地扬声说道：“大长老？呵呵，她若是还在的话，我怎么能够从百丈冰窟中将我娘亲给唤醒？她早就被我们打败了，现在可不比你们好多少，至于那帮西方人，也被我们斩杀了不知多少个——你们都给我听着，天山祖灵觉醒了，我脚下的这福灵豹就是它送给我的礼物，所有人原地不动，表示归降，我用神池宫公主的名义，赦免你们不死；如若不然，你们就承担祖灵的怒火吧！”

这句话不知道是神姬误打误撞，还是心中早就已经打好了腹稿，出于对世代信奉的畏惧，那一百多人之中，竟然有大半都停下了脚步来，将信将疑地仔细打量前面这一头雪豹。

这不看还好，一看方才晓得竟是传说中的天山福灵豹，十几个极为虔诚的家伙居然就这般直接跪倒在地，大声地忏悔起了自己的罪过来。

即便是没有这般激烈的，但是队伍整体的速度都在减缓，逃离的意志变得不再是那么强烈。

瞧见这副场面，我整个人都愣住了。

我勒个去，这样也行？

第五十八章 密林兽潮来袭

天山神姬一言可当千军，逃亡的百人队伍里面有大半人陷入了猜疑和恐慌中，有人冲着她大声喊道：“公主。你说话可做得准？要是银姬宫主和阿史那将军他们追究起来，反悔了怎么办？”

这是一个绝对值得深究的问题，然而那平日里冷冰冰的天山神姬却如有神助一般地扬手说道：“我身下的福灵豹，它代表的，是祖灵的意志，你说呢？”

这不要钱的忽悠让很多摇摆不定的人下了决心。然而就在众人准备举手投降的时候，刚才追问天山神姬的那人却突然发出了一声惨叫，我放眼望去，却见那人的头颅冲天而起，而下手的却是一个长得跟神池宫驸马有七分相似的中年人。

此人正是龙驹的兄长龙飞扬，他一剑斩落意志动摇者的脑袋，厉声喝道：“摇摆不定者，死！诸位，跟我一起冲出去，到时候我们一定能够杀一个回马枪的……”

他歇斯底里地振臂高呼，原本想着从者如云，却未曾想到周遭却传来了憎恶的目光，恰巧在这个时候，整合完城中诸般势力的神池宫宫主赶来了。在远处扬声喊道：“谁能就地诛杀逆反元凶，本宫赦其无罪！”

这一句话就像掉进了油锅里面的火星，一点即燃，那些跟从反叛者先是瞧见神游太虚的宫主归来，又瞧见传说中的天山福灵豹被神姬公主骑在胯下，自以为的靠山教谕大长老迟迟没有现身，心中正是惶然和懊恼得难以复加之时。听到这赦令，立刻朝着龙在田、龙飞扬一伙骨干之人投去热烈的目光。

“兄弟们，杀了这几个狗东西，我们还是神池宫的人！”

不知道是谁喊出这么一句话，立刻从者云集，无数的刀剑从四面八方刺来，瞧见这副场景，自知再无后退之地的龙在田、龙飞扬一伙人脸色大变，也不再约束手下。而是扔下七八具尸体，带着十来个最核心的骨干，朝着修炼密林方向逃去。

他们不走神池宫门户，而是朝着密林而走，显然是想将希望寄托于鲁道夫这些外援之人的身上去，我领教过那些人的手段。说不定还真的还有翻盘的机会，当下也是朝着天山神姬大声喊道：“不可让他们逃走啊！”

天山神姬哪里不晓得这个道理，当下也是振臂高呼，与众人一齐朝着那十几人追逐而去。

我和天山神姬正好堵在了逃亡队伍的正前方，首当其冲，他们若是想通向密林，必然就要从我们这儿冲将出去，今日一战，必将终结，虽说我这一日奔忙，已然疲惫，但也不得不强行打起精神，从豹身之上一跃而下，拦在了那龙驹马的面前，一剑封住去路，凛然说道：“龙在田，当初给我放狠话的时候，可曾想过你自己会有今天？”

尽管不明白百丈冰窟那儿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银姬宫主为何会突然破关而出，但是龙在田却晓得我必然在这里面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特别是我随同自己那个便宜女儿一同乘坐福灵豹降落而下的时候，更是能够猜测怎么回事，晓得自己之所以失败，极有可能就是我这个变数的缘故，所以出手倒也凶狠，当下也是一拳化作飓风，当头一炮，朝着我这儿轰来。

龙在田是神池宫中有名有数的高手，他这盛怒一拳，自然是威力十足，我感觉气势磅礴，有些难以抵挡，倒也没有硬拼，而是一边后退，一边用剑将这气势分割，不让它伤及到我。

我一退，以龙在田和龙飞扬为首的小队便立刻冲锋，想要将我给一举践踏而过，气势汹汹。

此刻的我已经没有力敌这般群雄的劲力了，不过却也能够做一个不怕狂风的劲草，当下也是扎根在前路上，手中一把长剑，与这些人来回周旋，将其尽量给拖延住。

我这一人面对龙在田造反派最精锐的一帮人，看着有些螳臂当车，龙在田自然兴奋，非要将我给斩杀了，以报心中之仇怨，然而与我交手几个回合，却发现我十分难啃，根本就不给他一点儿机会，他心中不服，还想在与我战，这时那龙飞扬却突然一把抓住他的胳膊，厉声喊道：“二弟，他们追来了，你快逃，不然就要在这里玉石俱焚了！”

龙在田疯狂的神志终于清醒了几分，抽身而走，我一剑刺去，想要留住他的人，结果那龙飞扬一剑袭来，将我的这剑给荡开了去。

这个龙飞扬是龙家推选出来替代阿史那将军统领位置的人选，修为自然也是十分厉害的，然而经历了李道子大战龙老雪的战斗之后，我对于次一级的高手，心理上多少也有些优势，却也不惧身上疲惫，将魔剑一抖，然后又递过去，将其缠住：“他既然走了，那你就且留下来吧！”

我手上的剑法已然没有套路，或刺或点，或搭或挥，羚羊挂

角，天马行空，这却是从李师叔祖身上所学的招数。

不过这招数虽然简单，却管用得很，它使得我在精疲力竭的时候，还能够将这龙飞扬和后面的七八人给拖住，不让他们逃离。

我这手法实在棘手，而且天山神姬又骑着福灵豹在旁边不断周旋，使得那龙飞扬难以逃脱，顿时气得哇哇大叫，朝着周围的一众手下大声喊道：“诸位手足，随我斩杀了这个狗日的家伙！”

众人对我这个拖延大家逃生的家伙也是恨得牙痒痒，一听命令，却也放弃了逃走的机会，轰然应诺，朝着我全力围杀而来。

我这一天奔波周折，到底还是有些疲惫了，应付一两人还好，这么多人一起冲将过来，而且都还是神池宫中的精锐高手，刀剑齐出，当下也是有些手忙脚乱，一不小心，胳膊和背上便各中了一剑，虽说我极限闪避了一下，并无大碍，但是伤口上火辣辣的疼痛和持续性的流血，却让我的动作变得迟缓起来。

龙飞扬一瞧见我受了伤，当下也是哈哈大笑，一脸扭曲地怒喝道：“好，今日老子就杀了你，也算是够本了！”

他在人群后面一直蓄势待发，一瞧见我受了伤，当下也是左脚一顿草地，整个人陡然之间变得格外高大起来，身上有熊熊的红光冒出，宛如火焰一般，他将这功法催到了极致，当下也是拨开众人，一剑朝着我的头顶斩来。

这一击攻击有着恐怖的气势，我被左右的人给牵制着，根本就没有腾挪的空间，只有一剑平挡，结果感觉那剑上传递过来的力量如山岳碾压，顿时受不住了，朝着后面滚落而去。

我朝着地上翻滚，那龙飞扬顿时就像打了鸡血一般，再出一剑，就想要将我给终结了。

我浑身发寒，感觉自己有可能避不过这一剑，然而就在此时，却有一抹极速的刀光浮现，与龙飞扬重重拼了一记——铛！

惊天的巨震响起，两相交击之下，就宛如凭空而起的飓风，周遭的人竟然被吹得往旁边跌倒而去，我翻滚回望，见到出手救援我的，却是叼着一根莫合烟的北疆王，但见这黑胖子手上提着一把巨大的斩马刀，用最粗犷、最暴力的方式，根本不管什么招式、身法，就是这般一刀一刀地往下剁，硬逼着龙飞扬与他硬碰硬。

他这气势十分恐怖，龙飞扬但凡往旁边一退，北疆王顺手就是一刀，将龙家同党给剁成两截，这般凶悍的打法让龙飞扬有些吃不消，

想要逃，结果被北疆王步步紧逼，想要拼，却根本拼不过蛮横无比的北疆王，一时间脸色变得铁青，想必在后悔自己为何不夺路而逃，为何要与我在这里纠缠不休。

然而世界上终究还是没有后悔药的，北疆王一番疯狂砍杀之后，瞧着摇摇欲坠的龙飞扬，凛然说了一句话：“投降，还是死？”

那龙飞扬瞧见这黑胖子，厉声说道：“你这个贫贱出身的小厮，当初不过就是……”

北疆王才懒得听他絮絮叨叨这么一大堆黑历史，点了点头，然后说道：“看来你是选择死了，那么我就成全你吧！”

这话说完，他再一刀，将龙飞扬的剑给直接斩断，顺便将那人从中间剖开。

那场面十分恐怖，北疆王的力量大得出奇，这一刀从龙飞扬的头顶一直斩落到了裆下，宛若一道疾光，接着我敲过去的时候，却见到那人分成了两半，血浆飞溅而起。

就在北疆王斩杀了龙飞扬的时候，跟上来的追兵也将其余党羽或擒或杀，能够陪同着龙在田逃入林中的，也只有两三人。

北疆王斩完了人，回过神来，将我从地上拉了起来，拍着我的肩膀说道：“辛苦了！”

我点了点头，还没说话，这时阿史那将军过来询问北疆王，问追不追，北疆王皱眉不语，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原先停留在林边的迦叶等人却从龙在田的那个方向跑了过来，疯狂地朝这边挥手：“兽潮，兽潮来袭！”

第五十九章 我自挺身而出

迦叶和他手下的几个兄弟，是被安排在密林旁边监视里面情况的，之前与我们在林中相遇。告诉了我们情况之后，我和天山神姬前往百丈冰窟去将神池宫宫主唤出，而他们依旧还是在这密林之中坚持着，此刻这边动静闹得这么大，他们都没有出现，我还以为他们遭遇到不测了。却没想到竟然发生了这样的变故。

听到这话儿，阿史那将军箭步冲到跟前，然后冲着迦叶遥遥喊道：“到底怎么回事？”

迦叶朝着后面指去，气喘吁吁地说道：“蛇窟、虎啸野和野人林中分别被人用手段给破开了口子，无数魔物从那裂缝中钻了过来，就在刚才，有人将它们朝着这边引了过来。将军，赶紧叫大家退回冰城中防御吧，我瞧见好几个恐怖的魔物，实在是……”

他话音未落，却见一头沧澜巨虎从林子一跃而出，朝着这边狂奔而来。

这巨虎身長四米，额头之上居然长了七八只眼睛，上面泛着紫色邪恶的光芒。张开的大嘴之上尖牙森森，留着绿色的口涎，十分古怪。

阿史那将军一脸震撼地说道：“天啊，这是十目虎？这东西怎么可能出现在这里？”

迦叶绝望地叫道：“那些狗日的，不知道用了什么手段，将修炼密林的空间裂缝给扩大了，要是我们抵不住这一波兽潮。神池宫只怕就要消失在这个世界上了！”

两人这般一说，跟着过来的追兵顿时就群情激奋起来，谁也没有想到那龙在田并不仅仅只是想要谋权篡位，在失败之后，这个丧心病狂的家伙居然使出了这玉石俱焚的手段来，实在是太可恶了，那天山神池宫的宫主带着手下八大高手也赶到了我们身前来，却见林中不断传出了哨声，接着林子里竟然不断地蹿出了各种猛虎、雄狮、斑斓花豹、长嘴鳄鱼、十米长蛇、公猪、野熊和灰狼来。

这些畜生与我们平日里所见的。又都有些区别，分明就不是此界的物种。

我甚至瞧见了一头又高又壮的黑色公猪，居然跟当年我在安南境内与小观音初次相见之时的那黑亥一模一样。

我想起来了，这些畜生的鲜血大都是蓝色的，而它们则来自于一个人类所陌生的领域。

那个地方，有人称之为灵界。有人称之为深渊，总是就是一个将弱肉强食放大千百倍的世界，在那儿的兽类，普遍都有着远远超出此间同类的凶猛。

瞧见这些无数飞跃而出的野兽与魔物，银姬宫主那绝美的脸庞之上皆是冰寒，冷冷地说道：“龙在田，你这个畜生！”

尽管龙在田名义上还是她的丈夫，但是此时此刻，对于那个一手毁灭她麾下领地的男人，她心中已然燃起了滔天火焰，恨不得要将那家伙给抽筋剥皮，千刀万剐，不过她也晓得此时此刻，重要的事情是维护好冰城不容有失，当下也是回头吩咐手下所有人，留一部分精锐在此阻击兽潮，而其余的人则返回冰城防守。

经过极短的商议，银姬宫主留在了这儿，而神姬公主则带着修为稍微薄弱的一部分人离开。

我因为实在是太过于疲惫了，所以也在撤退的序列中。

我离开的时候，正好瞧见那十目虎一马当先，冲将到了人群里面来，而与其相接的，却正是刚刚斩杀了龙飞扬的北疆王。

一个男人将潘多拉的魔盒给打开，而另外一个男人，则用自己的肩膀将这个崩坏的世界给撑了起来。

北疆王霸气无比，拎着手中的巨大斩马刀，朝着那十目虎冲了过去。

他用最霸道的方式，与这头凶猛畜生硬拼一记，一刀削断了那十目虎的前爪，再一刀，他跃到了那头沧澜猛虎的背脊之上，将这刀刃从猛虎柔弱的后颈处直接插入了脑髓里。

那猛虎朝前冲了十几米，嗷呜一声凄厉悲鸣，这才不甘情愿地躺倒在地，身死魂消。

然而十目虎只是这兽潮最前面的一波，随着大批的猛兽魔物从密林之中汹涌而出，负责抵挡那些人立刻被这些兽潮给不断地分割，化作了巨浪之下，一个又一个的孤岛，风雨飘摇。

我随着众人返回了冰城，刚刚走入城门，那大门立刻轰然关上，喧闹之中，我听到有人在叫我，回过头去，却见到先前被我差遣返城的小白狐儿出现在我的面前。

瞧见她并无大碍，我心中欢喜，连忙问她到哪儿去了。

小白狐儿告诉我，说她返回的时候，城门紧锁，不得不翻墙而入，与城内戒严的走马队还发成了冲突，后来终于找到了北疆王，将信息传达完后，就藏在了人群中，等待回林中找我。

我正和小白狐儿叙着话，这时有一个白眉老儿过来找我，问我是不是陈公子。

这话儿称呼得有些怪异，我认识这白眉老头，他就是神池宫中炼丹长老，药石狂人李大昂，拱手应了，一问方才得知是神姬公主差他过来找我的，我问什么事，结果这老儿塞给我一个瓷瓶，对我说道：“这里的广陵金丹能够极快回气养体，一瓶总共十颗，公主让我带给你服用。”

这个一颗洗髓小还金丹卖两百贝币的黑心商人，递给我的时候一阵肉痛，我瞧见他心不甘情不愿的表情，晓得他口中的这广陵金丹绝对是比那洗髓小还金丹要珍贵许多倍，自然也不作推辞，接过来之后，将瓶塞起来，顿时闻到一阵馥韵悠长的药香，宛如凝脂入喉，赶忙抖落出几颗，晶莹剔透，碧绿如玉，正想一口服下，却听到旁边的白眉老儿李大昂心疼地叫道：“哎，别都吃了，这是金丹，不是花生米，一颗就管用！”

我瞧见这药石狂人一副肉疼得直抽抽的表情，心里越发地畅快起来，放入口中一颗，其余的则毫不犹豫地倒回瓶中，然后收进了八宝囊。

占了便宜的我喜滋滋，正想说些什么，突然感觉到一股药力从胃部陡然升起，凶猛程度让我都有些站不稳了，身子一晃，赶忙盘腿而坐，行那周天引气之法，过了好几分钟，方才将这股药力给转化了。

等我睁开眼睛来的时候，感觉自己几近枯竭的丹田气海之中，竟然又回复了充盈，蓬勃如初，似乎还有溢满而出的感觉。

难怪那药石狂人如此肉疼，这广陵金丹如此神奇，根本就是让人满血复活，倘若是在激烈的拼杀之中，有这么一颗补充，无异于第二次生命。

回复精气神的我从地上一跃而起，捏捏拳头，发出啪啪的声音来，小白狐儿似乎嗅到了什么，走到我跟前来，正要说什么，而这时那迦叶队长找了过来，对我说道：“陈兄弟，公主让我过来跟你要宫主当年使用的笔簪，你可曾带在身上？”

我回头看向了小白狐儿，瞧见了我的眼神，尹悦不情不愿地从腰后抽出了银箫，递给我，噙着嘴巴说道：“那恶女人还没有给我除毒呢……”

经历了今天并肩而战的情谊，我自感与天山神姬之间亲近了许多，给小白狐儿解毒一事，已然不在话下，拍了怕她的肩膀，安慰两句，然后对迦叶说道：“神姬公主在哪，我拿过去给她。”

“城头上呢。”迦叶一点儿也不介意，而是领着我朝着城头上面走去。

在迦叶的带领下，我来到了城头，瞧见天山神姬被众人给围在当中，如众星捧月，举目朝着远处眺望而去，似乎在商议着什么，都没有顾得上我们的到来，倒是旁边的福灵豹瞧见了我们，嗷呜了一声，屁颠屁颠地跑过来舔我的手掌。

福灵豹一动，大家都转过了头来，被几个长老簇拥着的天山神姬越众而出，走到我跟前来说道：“你来得真好，我娘亲有些危险，此刻安抚那些发狂的兽潮，需要用这银箫，你给我，我送过去。”

我顺着她指的方向看去，却见留在湖畔处阻拦的几十人之中，北疆王和阿史那将军分成一拨，而银姬宫主旁边又分为一拨，这两拨人被汹涌而来的兽潮给分割，又各自为战，不少人已经葬身于野兽魔物之口，剩下的人且战且退，而那兽潮已然越过了阻击的人群，朝着冰城这边扑来。

辽阔的湖畔上到处都是飞奔腾跃的兽类，十分恐怖。

相比于往日的那种毫无存在感不同，经过今天的变故之后，此刻的神姬已经得到了大家的认可，当她一说起要亲自赴险之时，旁边立刻有长老反对，躬身说道：“不可，公主你看，那兽潮不止地面，还有好多蝙蝠、禽鸟在空中飞腾，倘若是伤到了你，那可不行！”

众人纷纷反对，我也看出了迦叶队长为何见到我跟过来如此欢喜，正所谓“拿人手短、吃人嘴短”，这广陵金丹一给就是一瓶，我此刻也只能当仁不让，将递出的银箫又拿回来，口中说道：“既如此，我来走这一趟吧！”

第六十章 箫声咽安魂殇

我一言而出，颇合众人心意，唯独小白狐儿不乐意。噘着嘴说道：“哥哥，外面这么危险，你出去不就是送死么？”

我摸着她的小脑袋，摇头笑着说道：“覆巢之下无完卵，兽潮袭来，倘若大家都只为自己的人身安慰着想。还不如马上离开这里，逃到外面去。神姬公主，我去了，不过你可记得要给我妹妹解毒，好么？”

天山神姬点头说道：“自当如此，辛苦你了。”

得到她的点头，我心中无忧，又看向了旁边的福灵豹，朗声说道：“豹兄，我此番要去赴险，你可愿与我同行？”

那福灵豹似乎能够听懂人语，根本用不着我使用那魔威之法，便一声嗷呜，将身体低伏在了我的跟前来。我跃上了这雪豹的背脊之上，朝着城头的各位拱手致意，然后不再停留，双腿一夹，那福灵豹引吭高喝一声，肉翅陡然展出，一个助跑。直接从墙头飞跃而下，朝着湖畔处的兽群之中滑翔而去。

福灵豹一阵翱翔，下面的兽群蠕动，不断有弹跳力十分厉害的猛兽腾身飞起，伸爪来抓，不过我们在短暂的飞底之后，又开始拉升，朝着上面攀爬起来。

福灵豹的速度很快，肉翅一阵拍打。很快就来到了银姬宫主的上空，前方有一大群的黑鸦瞧见我们，拍打着翅膀，纷纷扑来。

这些黑鸦有着油黑的羽毛、坚硬如铁的鸟喙和利爪，每一个都有篮球那般大，无端凶猛。倘若是被这些扁毛畜生给缠住了，那肯定是十分难受的事情，不过骑在福灵豹上面的我却也有办法，双手结了一个印法，朝着前方虚拍而去，却是那深渊三法的魔威，带着来自另外一个世界的恐怖震慑，使得这些扁毛畜生“呱唧”一声，受惊一般地四散开去。

不过这魔威虽说能够震慑群鸦，但是也引来了一只翼展五米的巨大岩鹰，在空中不断盘旋，似乎想要与这福灵豹一较高下。

福灵豹素来高傲，眼中罕有能容之物，被那岩鹰不断挑衅，立刻跃跃欲试，想要与其交战，我赶忙叫它先将我放下去，免得被带着在空中极速转圈，弄得头晕目眩。

在那岩鹰的刺激之下，福灵豹飞抵到了地面五米处，把背一

拱，将我抛下之后，口中发出一声厉吼，便朝着天空的挑战者杀将过去。

福灵豹和那五米岩鹰的天空霸主之争，到底谁是胜利者，这个我已然不再关心，从五米高空跳下的我找准了一个落脚点，却是一头浑身长满青苔的双角巨犀，携带着极大的重力势能，我重重地踩在了它宽阔的背脊之上，巨大的压力让这头畜生悲鸣一声，双脚跪倒在了地上，轰然倒下，而我则顺势冲到了银姬宫主之前，将怀里的银箫掏出，递到了她的面前来。

尽管我们在城头看着危险，然而真正来到跟前，才发现这凶猛的兽潮对于顶级的高手来说，倒也造不成多大的伤害，虽说初期对于那些修为并不牢靠者算是一次清洗，但是稳住阵线之后，银姬宫主的身边，除了两位长老陪同神姬离开之外，其余的六人，倒也是各自结阵，牢牢地立在原地，并无死亡。

然而虽说游刃有余，但是银姬宫主对于杀戮一事，并不热衷，此刻的她正皱着眉头与兽潮交锋呢，接过我递过来的银箫，鹅蛋般的脸上立刻流露出了极为复杂的神色，还下意识地朝着附近正在大开大阖的北疆王那边望了一眼。

这银箫，是银姬宫主当年出外闯荡江湖时所用的成名武器，然而坊间传闻银姬宫主为情所苦，被人伏杀于岷山之中，兵器也随之丢失。

传言终究是传言，当我真正来至神池宫时，方才晓得江湖人并不怎么了解的银姬宫主，她所拥有的实力到底有多可怕，这样的人，当年的事情未必如别人所说，但是这里面的变故肯定与北疆王有关，所以旧物重新回到手上，睹物思人，不由多了几分追忆往事的感慨。

不过在这危急的战场之上，她倒也没有多少时间来缅怀过往，当下也是将那银箫在手中翻飞一下，接着把它竖立放在了唇间，开始吹将起来。

银姬宫主在尸山血海之中傲然而立，白衣飘飘，宫装玉冠，那银箫抵于红唇之间，而六位长老自然是拱卫于左右，不让她受到任何打扰，接着我听到一缕幽幽的箫声从她口中传了出来。

一开始这缕箫声凄清而婉转，在喧闹吵杂的战场之上被掩盖，罕有人能够听闻，这箫笛丝竹之音，毕竟不如战鼓浓烈，然而一阵腥风吹过，那箫声便乘风而起，夹杂着冰泉之气，忽如海浪层层推进，忽如雪花阵阵纷飞，忽如峡谷旋风卷过，急剧而上，忽如深夜银河静静流淌

——如此一来，那箫声便扶摇直上，韵律自然，音律锤炼，沉声切响，掷地真作金石声。

这韵律抑扬顿挫，法度森然，无一律荒率空泛，无一处逞才使气，左右共鸣，全场俨然。

箫声清澈而激越，跌宕起伏，明明温婉的曲子，却给银姬宫主吹得博大深厚、意境开阔、气韵沉雄，又带有悲凉之气，让场中疯狂的气氛一下子就陷入了凝滞状态。

而就在这箫声响彻湖畔之时，手持一把奇形斩马刀的北疆王突然慷慨高歌起来：“箫声咽，秦娥梦断秦楼月。秦楼月，年年柳色，灞陵伤别。乐游原上清秋节，咸阳古道音尘绝。音尘绝，西风残照，汉家陵阙……”

这词简单，然而北疆王仿佛吟唱，低沉而悲凉，呜呜咽咽，如泣如诉，语句陡转之间，又有慷慨情怀，热血激越之时，两者相印，竟然使得整个湖畔战场浮现出了几许雄奇和悲凉之情来。

一首《安魂殇》，一曲《箫声咽》，两者天衣无缝，胜过万千咒言，那些疯狂的猛兽魔物在这样的炁场笼罩下，终于逐渐地收敛起了暴戾的攻击性子，变得安静起来，虽然偶尔还会有一声嘶吼，但却是在响应着这曲子里面的悲凉。

我站在那头死去的双角巨犀身上，被震撼地不能自己。

一曲镇千军，那银箫在银姬宫主的手上，没想到会有这么恐怖的效果，竟然以一曲将成千上万的兽类屈服，不再凶恶。

这除了银箫本身安魂迷幻的法器之外，是不是还有别的东西，值得我所深思的？

我如有明悟，受益匪浅，听着银姬宫主一遍又一遍地吹着银箫，而北疆王那黑胖子则踏着拍子，用秦腔雅调的唱法，将词中悲凉之景一一述言，两人彼此呼应，一开始周遭依旧是一片厮杀，然而在这曲调吹了三遍之后，整个湖畔，却再无一处争端，遍地的猛兽都将爪子低伏，趴在草地上，仰头听着这安抚人心的曲调，杀戮不再，而冰城的方向，则传来了一阵又一阵的欢呼声，显然是在庆祝自家宫主的手段。

然而一切都结束了吗？

就在我满心欢喜的时候，却听到密林深处传来了一阵激昂的号角声，呜呜地传来，那些原本趋于平静的猛兽突然开始不安起来，张开爪牙，朝着旁边嘶吼，眼珠子里的凶光又重新浮现出来，瞧见这副场

景，场中的人个个都是脸色一变，而平静吹着银箫的银姬宫主则突然发声：“不好，林中有人在操纵兽类，挑唆战争，不将那些人除了，难有安宁！”

她嘴唇在吹着银箫，这话语却是跟努尔一般，通过腹腔共鸣而出来的，声音不大，但是响彻全场，北疆王不再唱了，而是将长刀扛在肩膀上面，对这她说道：“龙在田勾结西方光明会，一击不得，便是玉石俱焚，倘若不能够阻止他们，将裂缝给封印住，只怕事情难了，我且去，将这事儿给办了！”

银姬宫主没有瞧他，依旧吹着箫，不过过了两三秒，她却淡淡地说道：“密林很危险……”

北疆王将嘴里的烟屁股丢在地上，恶狠狠地碾熄，没心没肺地说道：“我不怕！”

银姬宫主突然说道：“会死的！”

我不知道她为何会有这样的判断，但是北疆王却似乎很认同她这一句话，不过这个小胖子的脸上却毫无惧意，淡然说道：“我二十年前就应该死了，辜负你这么多年，时至今日，一切都应该还你了！”

我欠你的，该还了。

情到浓时浓转淡，北疆王这个粗犷的西北大汉，心中纵有万分情丝纠结，无数懊悔存在，但是说出口的，终究只是淡淡一语，两个曾经彼此相爱的人，此刻再度重逢，再无柔情蜜意，一切平淡如水。

然而真的就如水一般平淡么？

我不知道，却瞧见了银姬宫主脸色虽然一片肃穆，但是娇躯却不受控制地微微地抖了一下。

你因情而受伤，但我又何曾是那薄幸郎？

北疆王一言方罢，便不再与银姬宫主相说，而是发出了一声爽朗的大笑，举刀高喝道：“有谁愿意随我一同斩杀奸邪，赴汤蹈火乎？”

我瞧见这笑容里面，有着隐隐泪花，心中一阵激越，高声应道：“如此慷慨赴死，岂能少了我陈志程？”

第六十一章 我非无名小卒

银姬宫主需要在湖畔此处安抚一众狂野猛兽，无可取代，抽身不得。故而需要有人领队，前往密林之中，将被鲁道夫、德古拉伯爵等人撕裂的空间裂缝给封印住。这绝对是一件危险至极的事情，要晓得林子深处不但有来自西方光明会的一众神秘高手，而且还有无数潜伏在密林之中，以及从空间裂缝跨空而来的恐怖异种。

正是因为感知到林中存在太多的恐怖气息。银姬宫主方才会对身为天下十大的北疆王说出那般丧气的话语，然而北疆王却根本毫无畏惧，执意领队而出，一番话语说得让人心中动容，我怎么可能不一同前往呢？

人便是这样，很容易给气氛给感染，尽管我晓得这并不是一场属于我的战斗，小白狐儿的寒毒已解，我不远万里来到这天山神池宫的目的也算是达到了，倘若是腹黑一些，我转身离去，方才是最明智的选择；然而人之所以为人，终究还是因为我们心中有人性，北疆王一直都是我所尊敬的长辈。无论是在黄河石林，还是在这天山祖峰，都是他带着我一路走过，今天他要赴险，我怎么能够不鞍前马后的追随？

没有北疆王，说不定一直等到小白狐儿冻死，我们都找不到这神池宫的入口在哪儿。

人总是需要感恩的。故而他一声招呼，我便挺身而出，与我一同的，还有阿史那将军、迦叶队长和走马队的二十名精锐兄弟，除此之外，银姬宫主身边的四位长老也一同随行。

这些人代表着神池宫中除了三位绝顶人物之外，最强大的力量，有着他们随行，多少也有了一些保障。

就在我即将就要出发之时。从冰城那儿出现了一道白线，快得宛若一道烟，我听到有人在叫我的名字，回头一看，却是精神焕发的小白狐儿，她咬着嘴唇说道：“哥哥。既然是要去险地，怎么能够丢下我？”

小白狐儿执意要随行，我也没有阻拦，因为我晓得身为洪荒遗种，真正成长起来的她未必会比我们将要面对的那些恐怖存在差许多，她唯一的不足，可能就是太过于年幼，虽说此刻的小白狐儿长得如同十六七岁的人类少女，但是在九尾妖狐漫长的岁月之中，她不过就是一个小婴孩而已，没有充足的发育时间，所以方才没有表现出太强势的能力

来。

然而洪荒遗种就是洪荒遗种，她也有着足够凭恃的强大实力，在这样的战场中，反而比我们更加能够如鱼得水一些。

不过当我跃上斩杀了岩鹰的福灵豹身上之后，那畜生却对于小白狐儿有一种天然的畏惧，不知道是因为小白狐儿隐隐超然的气息，还是已然认天山神姬为主，不敢让她靠近自己，时间紧急，小白狐儿也没有强求，而是随着北疆王同行，至于骑着福灵豹的我，则用作先遣游骑兵，前去探察那空间裂缝的地带。

纵身跃上了福灵豹身上，那畜生拉风的一声嘶吼，将周遭的猛兽吓得一阵后退，天生王者的它骄傲地腾身于空中，盘旋了两周，方才朝着林中飞去，而地上的北疆王和阿史那将军，以及四名神池宫长老，则化作了三股箭头，分别朝蛇窟、虎啸野和野人林的方向飞奔而去。

在这三处险地之中，蛇窟长蛇蔓延，虎啸野猛兽横行，唯有野人林最是诡异，因为空间裂缝越晚封印，神池宫的空间构架就越容易崩溃，所以并不能步步为营，稳妥为之，北疆王毫不犹豫地选择了野人林，我自然随他而走，而阿史那将军和迦叶队长则带队前往蛇窟，四大长老前往虎啸野，各自为战，相互驰援。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毕竟敌人在暗我在明，所以越是如此，我越是焦急，不断地催促着福灵豹加快速度，朝着那号角升起的地方冲锋而去。

此时此刻，龙在田不过就是个可悲的丧家之犬，真正让人愤恨的，是那帮唯恐天下不乱的西方人，我摸着自己身上那还未愈合、麻麻痒痒的伤痕，心中无尽的战意，将身子低伏着，而只爱我的催促之下，福灵豹也是用上了吃奶的劲儿，先是陡然冲上了罡风凛冽的高空，接着就像导弹一般，朝着地上俯冲而去，整得就像是要直接撞到地上去了一般。

嗖……

这一声就像是利箭破空，我的心脏都有些要停止了，而就在离地十米的时候，那畜生违反物理常规的陡然停在了半空，巨大的下坠力拉得我浑身都疼，而就在这时，我瞧见那一道号角声从我身下的树林中传了出来，呜呜作响，我目光稍微一扫量，立刻瞧见在一颗树冠上面，有一个身穿锁子甲的冠名大骑士正在骑在树杈上面，鼓着腮帮子吹动着黑色牛角。

这人是谁来着？暴风还是深渊，又或者其他的骑士？

我对西方人的脸孔有些脸盲，当下也是来不及仔细观察，原本还想停留在豹身之上，此刻却也不再紧紧抓着它的脖子，而是顺着这一股冲势，飞身一跃，将树上的那个家伙给一扑，从树上直接砸落到了地上来。

因为我们反应得实在是太过于迅速，潜伏在密林之中的敌人还以为我们还在为那些兽潮而奔波拼命，并没有想到我们会直接杀将过来，更没有想到袭击会从天而降，即便是这有着头衔的圆桌骑士，也都没有反应过来——事实上连我都有些没有反应过来福灵豹那畜生的速度，当我扑向树冠，抱着这大骑士一同跌落林间的时候，那一刻我有一种也要跟着死去的恐惧。

不过我终究还是占据了主动，往下跌落的时候，死死制住了这个拼死反击的家伙，让他落在了下面当垫背，重重砸落林间。

轰！

没有一点道理可讲，被我偷袭的这个大骑士空有一身本事，练就的还是那比金钟罩铁布衫还要高明的锤炼肉体之法，却是这么一击给打蒙了，直接在林地间砸出了一个凹坑来，就在他气血翻腾之间，我扬起偌大的拳头，恶狠狠地砸在了他的脸上。

砰！

左脸，右脸；右脸，左脸！……

这大骑士不知道用的是什么手段，将自己的肉体锤炼得坚硬如石头，我一拳下去，自己的指骨都有些疼痛，来不及抽出小宝剑，当下也是左边一下，右边一下，这样的组合足足持续了十几回合，这才感觉到身下那具狂暴的身体已然失去了反抗，这才低头一看，却见这人脑袋被我打成了狗脑袋，一对眼珠子都给我捶得脱离了眼眶，十分可怖。

直到此刻，我才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左右一看，却见周遭都是灰背长尾的恶狼，放眼望去一丛一丛，像是秋天待收割的麦子，不过我刚才可能是太暴戾了，使得这些以凶残著称的畜生都不由得夹起了尾巴，在远处静静围观着，不敢上前而来。

我顾不得满手的鲜血和脑浆，将手指放在口中吹了一个唢哨，那福灵豹便如兽中王者一般地冲入了狼群之中，落在我跟前，脑袋低伏，让我上前而去。

用同样的方法，我在最短的时间内，再次抓到了两个躲在林中吹号角的家伙，其中一个有位大骑士，而另外一人，则是神池宫的长老

李茂，后者的实力其实非常厉害，而去在我冲下来的那一刻，便已然发现了我，不过从福灵豹身上俯冲而下的我速度实在是太快了，他根本就没瞧清楚我朝他挥过来的拳头上面，居然还握着一把削铁如泥的小宝剑，一下子右手齐肘而断，结果后面被我以最凶猛的方式，给直接结果了性命。

一直到死，李长老都表现出了难以置信的脸色，他没有想到身为神池宫长老的自己，竟然会以这样一种屈辱的方式，当自己全身手脚的筋骨都被我挑断的时候，他望着旁边双眼冒着绿光的兽群，以及缓慢收起了凶器的我，咬牙说道：“老夫怎么可能，死在你这样的无名小辈手上？”

我拍了拍旁边趴在地上的福灵豹，翻身而上，然后平静地说道：“我并不是无名小辈，茅山首徒，黑手双城陈志程，便是在下；这个名字，你出去一打听就知道，很有名的——不多杀死你的并不是我，而是这些……”

我回手指向了周围这些流着口涎的凶猛兽群，冷然说道：“请神容易送神难，你们这些丧心病狂的家伙既然请别人来了，总得管饭不是？”

这话儿说完，我一拍福灵豹脖颈上面的软肉，腾身飞起，留下被无数猛兽扑上前去撕咬的李长老，哀嚎不断。

当三处的号角相继停歇了之后，藏在林子里的其他敌人终于意识到有人已经开始针对了他们，不但再次发出声音，我循着最近一处消失的号角声追了过去，刚刚落在林中，翻身下了福灵豹，我立刻感觉到如芒在背，心中凛然，晓得自己应该是被那个德古拉伯爵给盯上了。

同一条沟里面，我能够栽倒两次么？

第六十二章 道术博大精深

我先前身陷四名冠名大骑士和一堆神池宫精锐的重围中，方才失手于那德古拉伯爵之手，心中一直耿耿于怀。不过却也领教了那人一击不中、远遁千里的手段，当真是做刺客的不二法门，晓得这种人最是不见兔子不撒鹰，倘若是让他活下来，只怕真的就是一个巨大的威胁，此刻也是当做毫不在意地左右观看。不断地朝着树上看去，装作为吹号角者，依旧还在树上一般。

密林之中，自然也有诸多猛兽，我不知道鲁道夫手下这帮人到底是用了一些什么手段，如此大张旗鼓地吹起号角而不被围攻，但是从前面三人身上隐隐闻到一种尿液，想必就是与其有关。

我身上没有尿液，但是福灵豹本身就是猛兽之中的王者，散发出来的气息使得旁边的猛兽都有些畏惧，而即便是个别有些挑衅心理的猛兽，在感知到了我身上陡然而出的魔威之后，便也都没有胆子围上前来与我有任何冲突。

畜生就是畜生，它有的时候看着愚蠢无比。但是有时却聪明得很，晓得那些生物可以进攻，那些根本就不能够随意招惹。

我平静地搜寻着，然而却重点将注意力，放在了那种能够将自己融入兽群的尿液之中。

这种尿液的味道十分淡薄，不过却散发着兽中王者的气息，我闻不到。但是却难不倒福灵豹的鼻子，短暂的时间里，我跟这畜生虽说达不到极为契合的默契，但是它却对于同样巅峰的同伴有着本能的厌恶，喉咙里面不断地嘶吼着，如鹰一般的眼神不断在林中巡视着，想要将那个“同类”给揪出来。

德古拉伯爵将自己藏得很好，即便是福灵豹，也很难在一众济济的猛兽之中。找到那么一个家伙。

难道，他真的跑了么？

当然没有，那个家伙对自己的手段有着强烈的自信，肯定不是一个容易放弃的人，我脸上流露出了淡淡地微笑，当下也是将手印一结。然后朝着前方猛然一拍。

【深渊三法，魔威】一出，万物回避，汹涌而退，而就在这个时候，那藏于猛兽腹下的德古拉伯爵藏无可藏，当下也是将杖里剑化作万点寒芒，朝着我的周身覆盖而来，有要将我一举刺死的气势。

前方是无暇他顾，方才让其得手，而此刻整暇以待的我，又如何能够让德古拉伯爵再一次逞凶？

饮血寒光剑，一剑斩出，宛如满月凌空。

长剑从德古拉伯爵的身子硬生生地斩过，然而我的手掌之上却没有收到有力道的回馈感，晓得这个家伙又是在用那一招虚化的招数，我尽管不知道这是什么手段，当下也是手中一结印法，使出那炼妖壶观术，然后朝着这万般黑点猛然罩去。

不能力敌，诡异而现，那就不是寻常修行者的手段了，光用一招散而凝聚的功夫，是骗不了我的，除非他本身就并非人类，方才会有这样的天赋。

说到降妖除魔，天下间能够与我茅山并肩的，又有几处？

炼妖壶观术，专门应对诸如阴灵诡奇诸物的手段，被我猛然使出来，那屡试不爽的万般黑点立刻凝固在了半空之中，我能够感受得到其中有一股强大而不屈的意志，试图将其融合成人形，但是却给我用这观想术给牢牢控制着，飞速地耗损着他的力量。

两相争斗，那家伙到底还是一个不错的厉害角色，最终挣脱了我这炼妖壶观术的束缚，勉强回复了人形，不过与之前那风度翩翩的欧洲贵族不一样，此刻的他衣衫褴褛，一青灰色的秃头之上，眼窝深凹，利齿密布，耳朵尖锐如狐猴，却是一副鬼怪的模样，我瞧见他上嘴唇突出来的两颗尖锐牙齿，陡然想起了许多事情来，恍然大悟道：“哦，原来是你，吸血鬼的传奇，德古拉伯爵？”

我想起来为何德古拉这个名字这般熟悉了，当初在总局作国际局势培训的时候，给我们上课的专家曾经讲过西方灵异史，其中特意提及一个著名的吸血鬼，也是被无数外国影视剧和文学作品里面提及的家伙，来自罗马尼亚地区的瓦拉几亚大公弗拉德三世。他曾经将两万奥斯曼土耳其人插在长矛之上，任其腐烂，通过仪式将自己转化成一种传说中的不死生物。

这个家伙，在西方灵异史上，绝对是鼎鼎有名，不过传说中的德古拉伯爵有着让世人恐惧的力量，难道就是我面前这位？

显然是感知到了我的想法，这个露出原型的伯爵咧了咧嘴，然后说道：“是血族！我自然跟先祖不能比，他若是在这里，你就不能站在这里说话了！”

我无所谓地耸肩说道：“很厉害么？死在我手上的老鬼可也不

少，并不多他一个，他若是胆敢前来我国冒犯，左右不过是赏他回归死亡而已。我明白了，你应该就是他的后裔，对吧？一个将自己藏身于黑暗的家伙，就不要顶着贵族头衔来招摇撞骗了；来，先前时间有限，这会儿，我倒是能够陪着你好好玩玩……”

被炼妖壶观术折磨得摇摇欲坠的德古拉提着杖中剑，一脸屈辱地叫道：“你这个手下败将，刚才到底用的是什么手段，竟然能够将我的雾化分身给控制住？”

我举剑刺去，淡然说道：“中国道术，博大精深，没有三两下子，就不要过来这里招摇，你中国话说得这么好，前辈没有告诉你这儿很危险么？”

两人手中长剑开始再次相遇了，然而在明白了德古拉的身份之后，我出手的方向则有了许多变化，大部分都朝着对方的脑袋和心脏部位进击，围绕着这一步骤，我步步为营，让这个以速度为凭恃的家伙怎么都发挥不了自己的优势来，完全用密不透风的剑势将其给完全笼罩住。

若说玩剑，自然是这西方人的手段要凌厉一点，但是若说杀人，别人不说，德古拉至少要差我好几里地。

终于，感觉到十二分难受的德古拉被我压得气都喘不过来，决定抽身后撤，不再与我正面交锋，然而他刚刚往后一退，旁边观战的福灵豹便猛然扑将上来，一把将其给踩在脚下，伸嘴过来啃这脖子。

受惊的德古拉下意识地又将自己的身体雾化，然而刚刚转变到了一半的时候，却瞧见了再次拍手而来的我，顿时就是一阵尖利的惨叫。

炼妖壶观术！

一番折腾，先前宛如神使一般的德古拉被我像条死狗地揪住脖子，抵在了一棵大树上，毫无抵抗之力，而我则并不急着弄死这位差点结果我性命的家伙，而是沉声盘问着林子里面的情形。

作为能够与鲁道夫平起平坐的高手，德古拉即便是不了解全盘，但却也应该晓得大部分的计划，这个才是我最想要知道的，然而这个家伙却是个老顽固，当性命落于我的掌握之时，却表现出了前所未有的倔强，咬着牙，就是不就范，只是拿一对枯黄发红的眼睛恶狠狠地盯着我，嚷嚷着说先祖会为他报仇的，瞧见他这一副不合作的态度，我从八宝囊中拿出了火引和灯油，浇在了这个家伙的身上，在最后的确认无果后，将他化作了一团火炬。

轰……

冲天而起的火焰里传来了一阵古里古怪的诅咒和谩骂，我听不到是哪国的语言，也无法知晓，我能够感受到有一股血誓的力量朝着我的身上扑来，想要附着于我的身上，永久沾染，不过我哪里能够让这个家伙如愿，当下也是用那炼妖壶观术微微一挥，将其转移到了旁边的一头长牙野猪的脑门之上。

我不知道这血誓有劳什子作用，但是你们家的长辈若是想来复仇，就尽管找这头猪吧，我可没有时间招待，不管饭都不成。

将德古拉伯爵给烧死，林中潜伏的敌人便终于晓得吹号角实在是一件极度危险的事情，终于不敢再发出一点儿动静，而这时候我身后传来了一阵动静，我快步冲了过去，却见北疆王从林中匆匆而来，瞧见我和不远处的火人，朝着我投来诧异的目光。

我没有多做解释，只是告诉他，这是一个吹号角鼓动兽潮向湖畔涌去的家伙，不过现在被我解决了。

北疆王点头，不再多言，提着手中那把奇形长刀往野人林方向飞奔，而我则也不再理会被烤得焦臭的伯爵大人，骑上福灵豹，在后面跟随。

高手对于不稳定的空间结构，有着比寻常人更加敏锐的感知，故而我们很快就来到了兽潮的发源地，却见一处宽约十米的狭长裂缝突兀出现在了离鲁道夫营地不远的地方，瞧见从那裂缝中源源不断涌来的魔物，其中不乏有极为恐怖的兽类，北疆王舔了舔嘴唇，然后说道：“封印是一件很头疼的事情啊，你且为我护法！”

他挽着袖子准备上前，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一个狼狈的中年男人出现在了不远处的林间，恶狠狠地说道：“姓田的贱人，你想拯救神池宫，夺回银姬么，做梦吧！”

第六十三章 莫非因为爱情

拦在我们面前的，正是先前狼狈逃入修行密林之中的神池宫驸马龙在田。

一日之前，他还是这个修行界中最为神秘圣地的实际掌舵人。在宫主和教谕大长老都闭关修炼的当下，他控制着天山神池宫大部分的秩序和交易，一人之下，千人之上，然而此刻的他却如同一只仓惶惊恐的老鼠，身边最后只剩下了两三个追随者。连他最坚实的支持者龙飞扬都在湖畔，给北疆王一刀斩成了两半。

人生如此大起大落，也难怪他会丧心病狂地与鲁道夫这伙西方人将空间撕裂，想要与这偌大神池宫玉石俱焚。

若说恨，龙在田自然装着满满一肚子的怒火，而且还不光只是今时今日的伤痛，而是这二十年来所酝酿出来的陈年遗恨。

名义上是宫主驸马，但是银姬宫主这二十年来除了神姬一个女儿，再无所出，便能够瞧得出这夫妻两人之间的关系，而龙在田光明正大地出入烟花场所，从俄罗斯妞儿到乌克兰大洋马，来者不拒，就我自己的猜测。估计他都未必能够沾得自己名义上老婆的半点儿荤腥，方才会如此大胆。

也就是说，戴了二十年有名无实的绿帽子，这叫龙在田心中如何不愤恨？

正所谓仇人见面，分外眼红，龙在田出现在了那狭长裂缝的前方，披着一件兽皮夹袄。周遭滚滚而出的魔物和猛兽对他熟视无睹，反而是对我和北疆王呲牙咧嘴，表现出无比的攻击欲望来，若不是福灵豹在我们旁边震慑，恐怕已然被大群魔物围攻了。

北疆王从背上取下他那把宛如菜刀一般的奇形长刀，没有说话，就是眯着眼睛，左看看，又看看。就好像是在瞧案板上面一头待宰的猪。

龙在田憋了一肚子的狠话要跟面前这个情敌摆出来，结果对方却用那人生赢家的态度，根本就不理会他，这让前神池宫驸马着实火大，冲着北疆王喝骂道：“老子将这空间裂缝给弄开了，神池宫即将毁于一旦。你难道就没有一点儿愤恨吗？”

这话儿说得有点儿幼稚了，并不像是龙在田这样的枭雄所说，反而有点儿像是小孩子斗气，不过适逢大变，倒也可以理解，我翻身跃

上了福灵豹的身上，在周遭游弋了一番，让那些虎视眈眈、随时准备扑上来的猛兽消停一点，然后回头去看北疆王如何说。

相比于龙在田的狼狈，北疆王倒是显得十分豁达，洒然笑道：“我有什么好愤怒的，这神池宫是你的家，不是我的。我的家在北疆，在西域，在那万里绵延的昆仑和天山山脉，在荒无人烟的戈壁和沙漠，在甜得出蜜的河套平原和牛羊满地的那拉提大草原，每一个尚武的草原部落都在传颂我田师的名字，每一个蒙古包中都备得有招待我田师的美酒和烈烟，这样的人生，比起坐井观天的一个区区神池宫来说，实在是没有好讲的……”

这家伙说得恣意，龙在田脸上的表情显得更加扭曲了，他恶狠狠地冲着面前这黑胖子怒吼道：“既然如此，你为何又要回来，将我所有的一切都给毁去？”

北疆王平静地说道：“因为你。”

“因为我？”

“对，若不是听到消息，说你有心对付银姬，我又如何会违背当年发下的毒誓，重返神池宫来，实话告诉你，自入神池宫，我的血誓已然进入了心脉，不得解脱，左右都是死，不如找你一同去，黄泉路上，也算是有一个伴当，到时候喝酒抽烟，也不无聊……”

北疆王说得淡然，然而我心中却是惊骇莫名，没想到北疆王返回神池宫，竟然会触犯这般恶毒的誓言，这几日我瞧他风轻云淡的样子，哪里会晓得他其实已经没有几日好活？

到底是因为什么，会让这个男人抛下自己功成名就的一切，前来神池宫慷慨赴死呢？

难道是，因为爱情？

龙在田也显得很惊讶，难以置信地说道：“果然，我听我母亲说你这辈子都不会回到神池宫，没想到你竟然还真的回来了，为了那个女人，你值得么？”

北疆王淡然一笑，显得十分超脱：“二十年前，我怕死，不敢面对，所以觉得不值，而如今，历经万千繁华与凄苦，悲欢离合，仔细琢磨了一下，才发现人生一世，草生一秋，想要找一个心中由她、她心中有我的人，实在是太过于艰难了，所以若是拥有，即便是金风玉露一相逢，便也是胜过世间一切，所以我回来了，只是想告诉她一句话，我当年负了她，不是因为不爱她，只是因为我太爱她……”

北疆王轻轻呢喃着，将憋在心中二十年的话语对着这个情敌慢慢讲出来。

他与银姬宫主两人刚才时隔二十年的重逢，没有讲过一番体己话，此刻却是缓缓说出来，奇怪的是，这般肉麻的话，从这个黑胖子的口中说出，我竟然没有一点儿不适，而是感到鼻头一酸，有一种泪如雨下的冲动。

不过到底是在这战场之上，北疆王的真情流露并没有泛滥，陡然间神情转冷，然后朝着龙在田冷然说道：“除此之外，我还要感谢一下你，当初若不是你和你母亲龙老雪，我不会知道自己竟然是这么的挚爱着她，这让我用一生的时间认清了自己；除此之外，我还要感谢你一点，神姬我见过了，很不错，帮我养了二十年的女儿，着实让我感激……”

这话儿说得实在是太过于伤人了，龙在田的怒火陡然间就被点燃了，从旁边一抓，摸出了一把青色锋利的长剑，咆哮着就朝北疆王冲了过去。

北疆王并不惧怕此人，将长刀插在那泥土之上，静静等待着对方的到来，然而龙在田刚刚冲出几步，前方便凭空浮出了一个穿着黑色修道士长袍的家伙来，却正是龙在田外援的领头人鲁道夫，他拦住了怒火中烧的龙在田，厉声喝问道：“冷静，龙，你是他的对手？”

暴躁中的龙在田愤然吼道：“他不过就是一洒水小厮，如何能够与我相提并论？”

而就在此时，从附近的林子里却是蹿出来十个身披重甲的大骑士来，在龙在田跟前围成一堵重墙，瞧见这副场景，刚才还有些失控的龙在田这才明白了此时谁才最有话语权，恶狠狠地咬着牙，没有再说话，而我瞧见那鲁道夫越众而出，朝着我们这边说道：“刚才阻击我们号角手的人，是谁？”

北疆王没说话，瞥了我一眼，而我则弱弱地举手说道：“是我，怎么了？”

鲁道夫问道：“德古拉伯爵被你怎么了？”

我指着身后的方向说道：“他说自己是吸血鬼，哦，不，血族，然后就给我用火油给点着了……”

我说得轻松，鲁道夫和他身边的众人脸上却齐刷刷地变得阴寒起来，鲁道夫摇头说道：“不可能，你绝对干不掉德古拉的，他可是传奇

伯爵的后裔！”

我扬起了手中的剑，凛然说道：“事实胜于雄辩，男人行不行，就看自己的拳头硬不硬，来吧，各位，别掰扯了，一切恩怨情仇，一战了结！”

这不断涌出魔物的空间裂缝可比那火山口还要危险无数，在这个地方聊天，显然不是一个名字的选择，要么生，要么同归于尽，哪里有那么多恩怨情仇，我将长剑一举，便开始骑着胯下福灵豹冲阵而去，而就在我向前冲击之时，北疆王却也一脚将泥土里面的长刀踢出，手上紧握，随着我一同向前而去。

两人一豹，意志坚决，就便是前面有那刀山火海，爷们的眼睛也不会眨一下。

干，就是干！

福灵豹拥有着恐怖的爆发力，四脚一阵狂奔，瞬间抵达，接着，一对前爪就朝着首当其冲的鲁道夫扑去。

那个外国和尚并不与我硬拼，却是闪身躲入了那由十名大骑士组成的战阵之中，而这十人却是彼此相连，构建成了钢铁长城，将我这一冲击给赫然顶住。

说句实话，这样的一堆人，绞杀我都足够了，我这般的冲锋实在是太过于骄狂，不过人活一口气，我当下也是忘却了生死，脑海里只是不断地回忆起了在百丈冰窟之前师叔祖李道子与神池宫大长老的交手，下意识地想要去模仿对方的手段，如此有模有样地学着，倒也能够在战阵之中，配合着福灵豹左冲右突，斗得畅快。

我拖住了一众光明会的顶尖高手，而北疆王则找上了龙在田。

这是一对老冤家、老情敌的战斗，一场命中注定的宿命一战，北疆王一出手，完全展现出了他身为天下十大的恐怖之处来，第一刀全力格挡，若垂天之云，阻敌攻势，第二刀罡风扬起，那刀势婉转低回，将龙在田的后路了断，就在两人在瞬间展现出自己毕生的修为和参透之刻，北疆王斩出了第三刀。

这一刀一往无前，如流星霹雳，霸烈无比，将他所有的爱恨情仇、悲伤欢乐，化作这一刀流星而走。

斩！

第六十四章 秘境危在旦夕

“喝！”

高手之间的较量，有的时候磨磨蹭蹭，你来我往。这战斗能够持续良久，如果是破阵，大战三天三夜，连带着吃喝拉撒都有可能，然而有的时候，胜负只是在呼吸之间。就已经见到揭晓了。

三刀而出，一刀挡，一刀断，一刀斩出毕生的恣意妄然，情仇爱恨。

龙在田抽剑来挡，此刻的他全身凝如金色，就如同那纯金一般耀眼，显然也是将劲气攀升到了巅峰，此时此刻的龙在田，天山神池宫三大传奇之下的第一人，便如同传说中的金身罗汉一般，手中的青锋长剑也化作了一道碧绿如林的光芒来，将自己的周身给护住。

他全身紧绷，随时准备着暴起反击。只要他挡住了北疆王的第三刀，估计精气倾泻之后的北疆王就难以抵挡此人缠绵而往的汹涌剑势了。

然而他能够挡得住么？

一时间，场中所有拼斗的人，包括我和鲁道夫、十大骑士一众拼得你死我活的家伙，都不由自主地被这一幕给吸引了心神，忍不住用余光瞥看了过去。

我瞧过去的时候，感觉整个世界在那一瞬间。都集中在了北疆王那把宛如菜刀的奇形长刀之上。

砰！

这响声仿佛从我们的心底里陡然升起，紧接着我瞧见龙在田手上那把绝对称得上是顶级法器的青锋长剑化作了万千碎片，而后那一位神池宫一人之下千人之上的一世枭雄，便和他兄长一样，被北疆王从天灵盖，一路劈到了胯下，整个人分成了两半。

与之不同的是，这一刀劈得实在是太快，所以这两半并没有立刻分离。而是紧紧地黏在了一起。

甚至被一刀灭绝了生机，龙在田却能够拼尽所有的意志，陡然说出来：“我就算是死了，也要拉下所有人，给我陪葬！”

这已然不是在用喉咙在说话，而是用生命和灵魂在怒吼。可见此人的心结和积怨有多么深重，面对着这样的怨力，一刀施展进了毕生

精华的北疆王长吸一口气，然后横斩一刀，将龙在田的头颅斩下，并且直接湮灭了其魂魄，然后淡然说道：“黄泉路上，就不拉你一同离开了；而当今之世，也不劳你再费心惦记……”

将自己毕生的情敌给斩杀于此，北疆王的脸上并无半分欢喜，无喜无悲的他站在原地，仿佛在思索着某种东西，旁边的鲁道夫觉得自己似乎有点机会，当下也是箭步冲出，抬起手中的修士杖，朝着那个展现出惊天之威的黑胖子骤然袭击而去。

尽管并非专业刺客，但是鲁道夫这倏然间展现出来的手段，却并不比德古拉伯爵差上多少。

然而北疆王终究还是北疆王，尽管在刚才的那一刀之中，他倾尽自己毕生的情感，一刀力竭，但是却并不是这么能够让人偷袭成功的，当下也是伸脚将龙在田的尸体踢向了鲁道夫，而鲁道夫丝毫不顾此人之前还是自己最重要的合作对象，将修士杖猛然一卷，那龙在田的尸体便化作了万千血肉，而他则在这如雨如瀑的血肉之中，朝着北疆王胸口要害猛然戳去。

鲁道夫表现得越是凶狠，说明他心中越是害怕，害怕这个黑胖子展现出了逆天的恐怖力量来，将他以及他手下诸人给全部清除，方才会如此。

北疆王没有再出刀，而是伸手抓住了鲁道夫刺出来的修士杖，然后平淡地说道：“你们输了，再不走，即便不是死在我们手下，也要给这些饥饿的猛兽果腹！”

鲁道夫的修士杖被北疆王给死死抓住，移动不得，一边将脸憋得铁青，一边咬牙说道：“四处凶地，在龙的帮助下我们已经打开了三处，源源不断的暗生物将这里充斥着，不日这空间薄膜就会被撑破，到了那个时候，世间便再无神池宫，你们中国人，也将没有这个可以制造出无数神兵利器的兵工厂，我们的目的，也算是达到了！”

北疆王双眼一瞪，恶狠狠地说道：“你们就这么执着于毁灭人类么？”

鲁道夫摇头说道：“不、不、不，不是毁灭人类，只是消灭掉百分之九十九的劣质人种，从而让这个地球上精英的阶层获得更好的生活空间，留下来的每一个人，都是地上的神……三十三级光明会长老的想法，岂是你们这些低劣人种所能够领会的？”

两者僵持着，而这时的北疆王则已经回过了气来，右手上面的长刀已然横着挥了过来，鲁道夫给那气势吓得不敢露头，缩着脖子就逃

回了骑士阵中去，而双方即将再次打成一团的时候，我突然感到一阵心悸，下意识地脱离了战阵之前，策动着福灵豹朝着后方跳去，而当我回过头来的时候，却见那裂缝中突然伸出了一条长约五米的巨大粗腿，直接踩在了两个大骑士的身体上。

那两个将自己身体锤炼成了法宝一般、灵肉合一的大骑士，背着粗腿一踩，居然一声不吭地就化作了肉糜。

紧接着整个空间陡然一暗，我的感知之中，却是晓得有一个牛头人身的巨人从裂缝之中走了出来，它身高十米，拖着巨大的铁锁链，像足了民间传说中牛头马面之中的牛头，不过给我的感觉，这巨人并不是一个整体，而是有无数密密麻麻的小生物所组合而成。

除了这个牛头巨人，还有一只浑身燃着烈焰的巨鸟，和一头三只腿、宛若犀牛的巨兽，那巨兽一出现，便朝着湖畔方向狂奔而走，一路所向披靡；火鸟则陡然冲天，继而带着剧烈的火焰俯冲下来，所过之处，便是一片火海；至于那牛头巨人，则拖着手中巨大的铁锁链，不断地挥甩着，无论是高大的树木还是修为绝顶的高手，都挡不过一击，纷纷折断当场。

这样三个恐怖的东西从空间裂缝中相继出来，让人震撼莫名，其后无数带着火焰和毒雾的两脚畜生踩着飞快的脚步突出，朝着林中扩散。

在这样的情况下，所有恩怨都抵不过生死，无论是鲁道夫一伙，还是我和北疆王，都尽量地离开了那恐怖牛头的视线，朝着远处夺命狂奔而走，我与福灵豹足足狂奔了三分钟，与北疆王在林中相遇，望着擦身而过的那种宛如恐龙一般的奔兽，以及到处都冒着浓烟的密林，宛如地狱一般，我惊魂未定地说道：“田爷，刚才那三个东西，到底是什么鬼玩意？”

北疆王一脸漆黑，舔着嘴唇说道：“不知道，不过那玩意就连我都感觉到震撼莫名，有着这些东西出来，神池宫只怕要完了。”

我顿时就是一激灵，下意识地喊道：“这样的话，不如我们趁机离开？”

他摇头说道：“我活不过几天了，也就不想那么多了，小陈，你若是能活下来，帮我照顾一下神姬好么，我看她虽然本事不错，但到底还是有些不成熟……”

我苦笑着说道：“田爷，你别临终托孤啊，神姬还有她娘，还有这神池宫上下的遗老遗少，咱先说说现在怎么办吧？”

北疆王目光朝着回处望去，然后对我说道：“我想回去，看看能不能将那空间裂缝给封印住了……”

我诧异地说道：“田爷，你还不放弃么？”

北疆王点了点头，坚定地说道：“即便是死，也要有点目标对不对？我想试一下，看看能不能绕过那个牛头巨人。”

他说得坚定，我想了一下，那三只凶物一出，整个神池宫都不安全了，既然如此，还不如舍命一拼，当下也是执意要与北疆王重新回归，他并不拒绝，或许他已经认可了我的能力，觉得有我相助，似乎胜算更大一些，于是两人便寻隙而返，瞧见原来一片汹涌的空间裂缝处竟然变得颇为荒凉了，远处不停地传来了恐怖的嚎叫，显然是这一大波的兽潮已然朝着天池那边进发了。

两人小心翼翼地接近，解决了几小股零零散散的猛兽之后，终于来到了这空间裂缝之前，但见这一道裂缝呈四十五度斜立在半空，最低的地方离地半米，高的则在树冠之上，此时还有零星的小兽跳出来，瞧见了之后，试图要攻击，结果被福灵豹一口咬断了脖子，其余地蹦蹦跳跳地逃开而去。

北疆王刚刚抵临跟前，便从怀中掏出了一把金粉，朝着前面使劲一挥洒，那宛如无形的裂缝便被实实在在地显露了出来，接着在金粉的构建下，我可以看到无数的符文在这边缘处不停地流动着，而中间则有万千世界在上麦呢浮现，仿佛这裂缝通往无数个世界一般。

我实在没有想到这黑乎乎的裂缝口子，被北疆王这般一勾兑，既然这般的美丽，当下也是放眼瞧去，就感觉如同天边的彩虹一般，越仔细看，越发觉得瑰丽无比，突然间，我浑身一震，从那裂缝之中，瞧见了一个绝对想象不到的人来。

天啊，怎么可能，竟然是张大明白？

第六十五章 二十年一句话

天啊，真的是张大明白！

我起初还以为只是自己的幻觉，然而仔细打量一番。却发现在这万千世界里面，竟然真的有一个画面是张大明白的，只见这小子正在暗无天日的长河之畔穿梭，身后跟着一堆凶神恶煞的野猴子，那些东西长得无端丑恶，湿淋淋的。不时有受伤者直接将阳劲灌住于腹中，便将自己给引爆了，筋骨皮肉化作漫天污血。

不过此时的张大明白却厉害得很，仿佛身后有眼，总是能够纵身飞跃，避开这伤害。

我瞧得真切，心中自然是欢喜得发狂，要晓得之前我只以为这小子已然死去，迷失在时空乱流之中，此刻瞧见他活蹦乱跳的模样，哪里能够不开心？

“大明白，大明白……张巍，我操你大爷！”

他仿佛就在我面前一般，我伸出手去唤他。然而他虽然听到了什么，还抬头看了我一眼，不过终究还是转头就跑开了。

我瞧见他听不到，下意识地就想往前走，将他给叫出来，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肩膀被人紧紧一抓。有人朝着我的后脑轻拍了一下，一声厉喝道：“陈志程，你回来！”

这一拍将我整个人都唤醒了，我使劲儿摇了摇头，却发现那空间裂缝依旧只是空间裂缝，尽管金粉勾勒，但无数的景象却化作了一片旋涡，宛如银河一般瑰丽奇诡，而旁边的北疆王则死死地将我给拽了住。厉声喊道：“小陈，你别中了幻像，那空间裂缝的背后，可不知道是什么世界，你若是走过去了，就再也不能回来了！”

经得北疆王提醒。我终于醒悟了过来，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步，才感觉自己浑身汗出如浆，冷风一吹，整个人凉飕飕的，冷得直哆嗦。

北疆王瞧见我这一副失魂落魄的神情，用指甲在我的手腕上面猛然一掐，弄出几滴血来，然后在我的额头上画了一个印子，这才附在我的耳边说道：“你刚才中了邪么？”

我摇头，将自己刚才瞧见的东西说给他听，北疆王沉默了几秒钟，然后对我说道：“那个应该不是幻象，估计你迷失的兄弟都还活着，

只不过不知道在这大千世界的哪个领域之中。但是你就这样的跨越过去，根本无济于事，不但自己也迷失了去，而且根本不能与他相逢——你若是想要在今生今世再见到他们，必须要让自己拥有神游太虚的修为，方才可以尝试，要不然，为了自己，也为了别人，千万不要胡乱尝试。”

此言说罢，然后北疆王转身瞧着了这道巨大的裂缝，然后叹声说道：“这裂缝，应该是被一种奇妙物质给干扰了，你刚才与我说的平衡石，这玩意在此间是镇定混乱空间之物，然而投入那头，属性却立刻陡然，化作了撕裂空间的罪魁祸首。如此看来，倒是我要去哪儿走一趟了……”

北疆王此话一出，我立刻反手把他抓住，大声喊道：“田爷，不可，那边危险至极，你若是去了，这裂缝固然能够封印得住，但是你却未必回得来了！”

他苦笑着说道：“我本就不打算活着离开这里。”

我依旧摇头，对他说道：“你固然是慷慨赴死了，但是刚才那三凶物呢，那样的家伙，神池宫有几人能够制得住？你倒是一走了之了，那三头畜生在这儿为非作歹，将神池宫给翻个底朝天，你的牺牲不依旧是白费？”

我正劝着他，林间突然传来一阵动静，我和北疆王都下意识地将手中的刀剑握紧，转身瞧去，却见身后熊熊燃烧的火场之中走出了一个个宫装女子来，却正是在湖畔吹箫坐镇全场的银姬宫主，她的出现让我们都大为惊讶，北疆王望着她说道：“小银，你不是应该在安抚凶兽么，怎么出现在这里来了？”

银姬宫主一脸悲切地说道：“三凶兽一出，那些魔物便再也镇不住了，我让人用天罗地网大阵死守外城，然后过来瞧瞧，若是不能将这空间裂缝封住，只怕神池宫今时今日，即将消失于世间了！”

这宫装美妇略有些惶然，然而北疆王却满是欣喜之色，对她说道：“你来得真好，原因我已经和小陈一同找到了，便是那平衡石被反向转化，成为了混乱之源，我决定过去，将此物一刀斩破，终结混乱，不过小陈不懂如何封印这空间裂缝，无法配合，有你在，事情就变得简单多了！”

银姬宫主与我一般震撼，连连摇头说道：“这怎么行？”

北疆王很坚定地说道：“小银，别妇人心思、婆婆妈妈了，越是在这样的困难面前，越要冷静。你想一想神池宫的列祖列宗，想一想你

们卫家诸多英灵，想一想你宫中的亲人与朋友，为了他们，你都要让自己坚强起来……”

这话儿实在是有些好笑，若是论上修为，银姬宫主未必不如我面前这黑胖子，地位也比他远远高出许多，然而北疆王这一番话儿，就好像是哥哥在对一个柔弱少女所讲，十分违和，然而不知道为什么，当事者双方都觉得十分自在，仿佛事情就应该如此一般，于是我瞧见银姬宫主艰难地点了点头，接着北疆王一剑朝天，然后缓缓地朝着那裂缝劈起。

他劈得是如此的艰难，就好像前方有着万般阻力，使得他手中的长刀无法往下移动一寸。

然而他终究还是将长刀，一直劈到了水平的位置。

就在这个时候，他回过头来，对做好封印准备的银姬宫主说了一句话，当然，他也只有一句话的时间。

分别二十年，今日重逢，他终于有了这一点时间，述说出藏在心中许久、许久的话语。

“小银，倘若有来生，愿与你相知相识，重结连理，永不分离！”

这是我听过的最动人的情话，虽然它是从一个小胖子的口中说出，但是里面孕育着的那浓烈而不奔放的情感，却让人潜然泪下，而就在最后一颗字说出的一刻，但见北疆王的身体化作了虚无，他那一剑居然斩破了虚空，也斩破了裂缝之中的万千世界，找到了平衡石所在的混乱之源，于是北疆王消失了，而那狭长的裂缝骤然之间，开始肉眼可见地往回缩小……

“田郎……”

原本充满威严的神池宫宫主此刻泣不成声，手中一边不断结印，朝着前方拍动，将那裂缝给封印住，无数光华从她手中飞出，而另外一边，她的眼睛里面泪水止都止不住，就宛如那月亮之泉，溢出涟涟。

两个分离了二十年的恋人，今日重逢，所面临的竟然是离别，而且还是生死永别，这样的情形，无论是什么人，处于什么位置，都是忍不住伤悲的。

银姬宫主出手了，封印的场面是如此绚丽，然而我的心里面却是一阵抽痛，扭过了头去，不忍再看。

我不忍看她那悲伤欲绝的面容，不忍瞧她脸上那止也止不住的泪水，也不忍揣测分离二十年，心中蕴含的浓烈情愫已经到了极点，然而相逢之时又是离别的此刻，听到北疆王刚才那一句朴实无华的情话，银姬宫主心中到底在想些什么，是悲伤，是难过，还是欢喜，或者解脱？

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这话儿是真的么？

然而现在这情为何这般苦？

我脑中一片混乱，而这时却听到银姬宫主对我说道：“小陈，可否借福灵豹一用，我要赶快去其他裂缝处看一看！”

我转过头来，瞧见银姬宫主的脸上泪水已干，露出了极为坚毅果敢的脸容来，此时此刻的她，方才是我先前瞧见的神池宫宫主，一个传奇而伟大的女性，当她朝我问话的时候，我脑子咯噔了一下，这才反应过来，赶忙点头说道：“呃，好。哦，不，这是神姬降服的坐骑，怎么能说是借，物归原主而已，只不过那畜生……”

我还想说福灵豹太过于暴躁，不知道肯不肯被陌生人骑，结果这畜生居然早就已经屁颠屁颠地拱着脑袋，往人家胯下钻去。

好吧，果然是个好色的畜生！

银姬宫主翻身上了福灵豹，对我说道：“小陈，谢谢你的鼎力出手，如果有可能，请你返回外城去，看看能不能帮助我女儿……”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急不可耐的福灵豹便一飞冲天，朝着蛇窟方向飞去。

北疆王和银姬宫主一前一后离开，此刻的野人林中除了一些不敢上前的魔物，再无其它，我瞧见那消失不见的空间裂缝，心中空落落的，感觉今天的遭遇实在是太过于奇特，有些消化不了。

不过这些事儿容后再想，我还得赶往冰城才行，当下也是不再停歇，转身朝着林子外面狂奔而走。

我走出了野人林，来到林子外围，然而突然听到一声熟悉的惊叫声，下意识地望过去，却见小白狐儿出现在了视野里，而在她的背后，则是那头身高十米的牛头巨人。

天啊……

第六十六章 城头一丝希望

那牛头巨人就好像是地狱里面放出来的恐怖魔物，手中挥着一根巨大无匹的铁锁链，虎虎生风。周遭的树木但凡被碰上一点儿，就直接折断当场，而它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瞧见了小白狐儿的身影，居然就盯着她，大步流星地跨越过来。而小白狐儿则凭着自己敏捷的身手，在密林之中飞速奔走，不让这魔物碰到。

说句实话，无论是谁，瞧见这样的东西，也实在是没有一战的勇气。

我瞧见小白狐儿陷入了危险之中，心中焦急如焚，不过也晓得如果就这样冲上去，林间身手还不如小白狐儿矫健的我根本就不够那恐怖的牛头巨人填牙缝，所以只有从侧面绕行，预计着路线疾跑，最终与小白狐儿相遇，然后大声问道：“尾巴妞，那鬼东西干嘛要追你啊？”

一阵夺命狂奔。被追得上期不接的小白狐儿瞧见我欣喜万分，不过对于我的这个问题，她哭笑不得地说道：“我怎么知道，半路碰上了，就一直追到这儿来了……”

说着话，那牛头巨人便拨开了一片高耸入云的龙血树林，朝着我们这边跨步奔来。这家伙的一只大毛腿都有五米多长，要是比速度，还真的没有人能够敌得过它，不过我瞧见小白狐儿一脑门子的汗水，显然也是疲乏至极，于是将怀里的遁世环丢给了这小妮子，催促她赶紧离开，由我来想办法对付这大家伙。

小白狐儿对于我的话语将信将疑，不过被我一瞪。我原先在特勤一组竖立的权威终于发生了效果，她不再犹豫，朝着我认真地点了一下头，然后朝着林子外面跑去。

这遁世环一经开启，小白狐儿的气息立刻湮没于林间，那牛头巨人顿时就失去了目标。环目四望，一下子就瞧见了在林中等我的。

人与兽类终究有着许多不同，它显然也是认得出来的，当下也是发出了一阵巨大的“哞”，震惊天地，接着朝着我这边狂奔而来。

听到那牛头巨人真的发出了老水牛一般的叫声，我感觉一阵古怪，不过此刻也是顾不得许多，朝着林子最密的方向一阵狂奔，感觉到身后的树林一阵折断，无数噼里啪啦的声响越来越近，让人多少都有些绝望，这才晓得小白狐儿刚才的痛苦，不过此时的我刚刚服用了那广陵金丹，正是精血充裕的时候，却也没有半点疲惫，接着茂密的丛林将自

己的身影遮蔽。

因为前两日我曾经和小白狐儿在这一片区域巡视过，所以对于路径我倒也十分熟悉，从林子边缘又绕行到了蛇窟处，瞧见那儿无数花花绿绿的虺蛇翻滚，白花花的蛇皮充斥天地，我结起了魔威印法，将这些冷血长虫给驱赶，突然听到一声巨大的怒吼声，回头瞧去的时候，却见那巨人被一条二十多米长的巨蟒给缠住了身子。

我心中一阵狂跳，想着这莫非是天助我也，然而瞧见这巨蟒紧紧只能缠住那牛头巨人十几秒，接着我瞧见那巨人陡然间居然一阵溃散，化作无数指甲盖大的黑色蠹虫，那巨蟒顿时就缠了一个空，紧接着那无数的黑色蠹虫附着在巨蟒之上，无数血肉吞噬，不多时便只剩下一条巨大的骨架。

巨蟒一死，黑色蠹虫重新开始凝结，竟然又化作了那牛头巨人，张目四望，找寻着我的身影。

此刻的我藏在林中深处，收敛气息，连望都不敢望，尽量低伏着身子，不让它发现，而就在我埋着头当鸵鸟的时候，却听到旁边传来阿史那将军诧异的喊声：“小陈兄弟，你在这儿做什么呢？”

我抬头看去，却见到阿史那将军和迦叶带着人从我身边路过，瞧见我这副模样，十二分的不理解，我下意识地问道：“裂缝封印了？”

阿史那将军点头说道：“对，蛇窟这儿本来就不是重灾区，刚才宫主亲自过来，所幸能够封堵，只可惜损失了十来个弟兄！”

他一脸遗憾，显然是在为自己手下走马队的兄弟而伤心，然而我却突然想了起来，朝着他低声喊道：“小心，大家分散着逃……”

我这话儿一出，众人都还是一阵茫然，而远处的那牛头已然发现了这边的动静，大步流星地飞奔而来，我瞧见，拉着大家离开，而阿史那将军和迦叶发现了这头恐怖的魔物，也吓得魂飞魄散，朝着四周散开，不过终究还是有人没有能够逃过这魔物的追杀，给它狠狠一脚踩中，立刻惨叫一声，化作了肉糜。

我与阿史那将军一同逃离的，他一边狂奔，一边冲着我大声喊道：“这东西是索魂牛头，只不过这玩意怎么可能有这么高？”

我不知道所谓的索魂牛头到底应该是什么模样的，当下也是问他说道：“将军，对付这样的东西，有没有什么好办法？”

阿史那将军对我说道：“阳光！这东西乃冥河索魂的幽府使者，乃至阴至柔之物，唯有真正的阳光方才能够将它湮灭，只是我神池宫乃

洞天福地，根本没办法拥有真正的阳光，所以……”

我被他启发，继续问道：“比起阳光，雷法可是比阳光刚烈无数倍，这个可使得？”

阿史那将军连连点头说道：“当然可以，不过对于这样的家伙，若是没有化境的雷法，或者惊天的引雷术，对它来说不过就是小伤，动不得根本，不过我听老田说你是茅山弟子，你可学得那神剑引雷术？若是如此，事情就好办许多了。”

我摇头苦笑道：“神剑引雷术乃掌门之法，我哪里能够学得，不过我倒是会一门茅山掌心雷法，每年天雷勾动，惊蛰十分，我都有引雷入体，积攒了些雷劲……”

阿史那将军摇头说道：“不行，这点雷劲，恐怕不但灭不得它，而且还会被忌恨，追逐致死——对我，宫中曾经有一张茅山符王李道子的雷符，我们现在赶回去，将那雷符激发，或许能够消灭此物！”

我们两人说着话，阿史那将军麾下走马队便已然被那牛头巨人给灭了四五个，他此番带来的人马已然损失了四分之三，心中愤怒得很，不过商定计划，便叫来迦叶，让他带着我突围出去，找人要到那雷符，至于他，则带着这魔物在林中多绕一会儿圈子，因为如果将这货放到湖畔那边去，冰城之处的天罗地网阵未必能够挡得住它，倒是一处祸害。

我点头同意了他的计划，临走前阿史那将军问我，与我同行前往野人林的北疆王如何了，他感觉宫主的状态有些不对劲。

我当下也是简单地将野人林发生的事情说给他听，当得知龙在田被北疆王三刀斩杀，而身受血誓重毒的北疆王自知必死，与银姬宫主诀别之后，冲入了空间裂缝之中去，听得这些，这个老将军浑身一震，脸上露出了痛苦的面容来，摇头叹息了一声，猛地一跺脚，身子陡然高了几分，然后一声怒吼长啸，引着那牛头巨人朝着林子深处跑去。

阿史那将军一走，迦叶便带着残兵与我一同出林，刚刚走出蛇窟，便与尾随而至的小白狐儿汇合，一路上满目苍夷，到处都是被巨兽碾过的痕迹，而远处不停地有浓烟飘散而来，显然是那巨大火鸟散发出来的毒火，迦叶这个汉子的眼泪不停地流，不断地喃喃自语，痛苦得不行。

同行的人，也是一脸热泪，我能够感受得到他们对于家园被毁时心中的伤痛，所以脚步越发的快疾，一行人宛若一道利箭，很快便冲出了林中，来到湖畔。

原本以为湖畔边会比密林中好多，结果一冲出来，才发现湖畔遍地的农庄和良田都化作乌有，无数的焰火冲天而起，满目都是汹涌的兽潮，而那一头三脚巨犀正率领着无数猛兽，在汹涌地冲击着冰城城墙，我瞧见城墙之上，有无数身高三米的金甲武士，手持长戟，奋力维持着阵势，不受冲击，不过我还瞧见那头火红色的巨鸟已经带着无数飞禽，越过外宫，越过神池，朝着内宫和雪山的方向飞去。

那火鸟倘若抵达雪山，将峰顶上面的冰雪融化，只怕那雪水都能够将整个神池宫都给湮没，瞧见这场面，好几人都感觉到一阵无力，瘫软在地，陷入了绝望之中。

迦叶瞧见这副场面，晓得即便我们能够拿到雷符，杀死那牛头魔怪，只怕未必能够拯救神池宫。

他的眼中满是绝望，我也在扪心自问，说难道谁也救不了这处修行圣地了么？

然而此时，我瞧见了在摇摇欲坠的城头，宛如一朵小白花的天山神姬屹立上面，无论有多么的危险，她都没有一点儿退缩。

她是那么的坚定，就算是死，也不会眨一下眼睛。

真的没有救了么？

每一个人的心底里都浮现出了绝望，但是瞧向倔强屹立城头的
神姬公主，却又浮现出一丝希望来。

第六十七章 天山祖灵之威

就在这万马齐喑的时刻，天空之上，突然变得有些明亮。

这是光。一缕明艳动人的光芒。

我一开始还没有感觉到，然而旁边的迦叶却突然跪倒在地，激动地举起了双手，大声欢呼了起来：“祖灵保佑，祖灵保佑！”

当听到他这般的呼喊之后，我终于反应过来。这阳光却是最真实的光芒，没有一点儿杂质，完全不像是洞天福地里面那种蒙上了一层灰的阳光，它从我们的头顶之上洒落下来，让人觉得温暖在心头，而更加让人激动的，还有林中传来的那震天的嘶吼。

这嘶吼、这咆哮，并不是发泄怒气时的狂妄，而是充斥这恐惧与绝望，尽管隔得远，但是我却能够在脑海里面勾勒出阳光洒落在那牛头巨人身上时，它那冰消瓦解时的情形。

这牛头自从出现，就所向披靡，追了老子几十里地。现如今终于算是被消灭了，我的心中一阵兴奋，同时也晓得这秘境之中，之所以会有阳光出现，想来应该就是那个沉睡了百年的天山祖灵，终于觉醒，露出了自己的手段来。而且一出现，便是一锤定音，用最简单的手段，将这攻入神池宫的恐怖敌人给弄得一点儿脾气都没有。

这并不是多么复杂的手段，绝对堂堂正正，简简单单，但是使用出现的效果，却让人不得不服。

一加一等于二，正正得负。这就是所谓的规则之力。

就在这滔天巨吼刚刚消停的一刹那，我又听到一声穿刺入云的鹰啼声陡然出现，循声望去，却发现原本冲向内宫之后的雪山，想要将其消融，冰消瓦解的巨大火鸟此刻却是仓惶地望着我们这边逃来。然而它飞得越快，却终究抵不过身后的一抹雪线。

这是一道近乎于透明的光芒，晶莹剔透，就好像是随意从那冰洞之中掰扯下来的一般，然而上面却充满了让人血液发僵的冷意。

一眨眼的功夫，那浑身都是黑红色火焰的巨鸟终于被这雪线给追上了，接着在一瞬之间，那黑红色的火焰陡然间就凝固了，然后从天而降，重重地砸在了我们前方百米处，我顾不得上旁边跪倒的迦叶和几名走马队弟兄，快步冲了过去，却见这一头翼展几丈的巨鸟居然冻成了冰坨子，即便从百米高空之上摔下来，都没有砸碎，反而是将泥土上面

砸出了一个巨大的坑来。

我走到跟前，能够感受得到这晶莹剔透的冰雕之中，蕴含着澎湃至极的热意，但是这热意终究抵不过这深寒，两者相持，于是灼热在一点一点地笑容，而冰寒则弥漫了整个冰坨子。

终于，我感觉到那强大到了极点的灵魂被冻住，封印在了自己的冰身之上。

好，好强！

站在冰雕旁边的我惊骇莫名，而这时才瞧见原本兵临城下的一众猛兽魔物此刻似乎感受到了什么，发疯一般地朝着林子退来，宛如潮水一般，而带头的则就是那头巨大的三足巨犀。也不知道什么原因，那体型庞大的畜生居然朝着我径直而来，远处的小白狐儿朝着我大喊，叫我让开，然而此时此刻的我，在见识过那天山祖灵之威后，心中也莫名多了几分好强，站在了原地，等待着那头畜生的到来。

轰隆隆，轰隆隆……

马踏联营，蹄声如雷，那三足巨犀宛如坦克群一般地冲锋而来，而就在它即将靠近的时候，我一个箭步冲上了那冰雕的脑袋之上，足尖轻点，翻身避开了这一冲锋，落地之后，脚在兽群之上轻点，最后又落回了那冰雕的脑门之上，没有预料之中的攻击，那三足巨犀没有了平日里的暴戾，仓惶而走，然而就在我目送它带着群兽逃进林中是，原本如同死物的林子竟然活了过来。

是的，真的是活了过来，无数竖直朝天的树木突然变得柔软，树根从泥地里面拔了出来，缠绕在了经过自己身边的猛兽上，而那头宛如重型坦克的三足巨犀，则被十数棵参天古树给包围着，将其缠住，不断绞杀。

我就在远处瞧着，瞧见这头让人胆颤心惊的恐怖魔物被无数树根、藤条以及枝叶给交缠着，宛如铜墙铁皮的皮肤被无数植株穿过，最后被活生生地绞死。

那样的场面，叫人一生都难以忘怀。

天地之威，这就是所谓的天地之威，自然之道，我站立在这巨大的冰雕之上，望着林中无数的杀戮与拼搏，心中略有所悟，方才晓得当初我学那诸般剑法之时，师父并没有太过于赞赏，而是对我简单地说了几句话，讲诸般妙法，不过入化境者拈手而来，此番想一想，那“依然秋水长天”再过于精妙，又怎么敌得过天山祖灵展现出来的这三式？

这才是人世间最顶尖的力量，让人为之臣服的威力，难怪神池宫之人会像祭拜神灵一般地供奉着自己的天山祖灵，原来到了这个境界，也就真的成神了。

我呆呆地站在冰雕之上，望着密林之中的绞杀，一直过了很久，才听到小白狐儿在唤我，扭过头来，看见阿史那将军一身血肉模糊的从远处来到了我的跟前，慌忙跳下那火鸟冰雕，迎上前去，拱手问好，问他伤势怎么样？

阿史那将军虽然受了重伤，但是脸上的表情却欢欣得很，挥着手说道：“无碍，原本以为这条老命今天就交待在这里，与神池宫一同殉葬了，结果祖灵发威，在最关键的时候落下了阳光，终究还是将其灭了，老夫也算是捡了一条命回来，真好，真好啊，哈哈……”

他笑得眼泪都出来了，而我瞧见周遭的所有人都宛如癫狂一般，又跳又笑，激动得不知所言，就在这时，从城中走来一队人马，领头的却是骑着白马的神姬，此刻的她英姿飒爽，被人众星捧月地围着，走上前来与阿史那将军问好，将军与她交代几句，便被人搀扶着入城治伤了，而神姬则走到我跟前来，盈盈一施礼，对我躬身说道：“神姬在这里，代表神池宫的所有人，感谢先生高义，以及援手之情。”

在一帮长老和众人跟前，她脸色肃然，一脸庄重，我也不敢多说什么，也是礼数尽到，说了几句客套话，然后将功劳都归功于天山祖灵之威。

谈到这天山祖灵，神池宫的人就像打了鸡血一般，纷纷发言，不过神姬倒是问了我林中的境遇，我自然毫不隐瞒，当得知北疆王孤身进入裂缝、银姬宫主出手封印之时，她那清澈的眼睛里面掠过了一丝明媚的哀伤，然而却迅速收敛，然后又说了几句冠冕堂皇的套话，对周围的人讲，此番慷慨赴难的所有宫外之人，都将是神池宫的贵客云云，众人纷纷点头称是。

我感觉原本十分孤冷高傲的神姬，由原先的一个冰冰冷的小姑娘，在骤然之间就蜕变成了一个能有担当的领导者。

这种变化在别人的眼中自然是一种成熟和进步，然而我却不知道为什么，多了几分恍然若失的情绪在。

神姬讲完这些之后，又问了龙在田所勾结的那些西方人，听得我的说明之后，咬牙切齿地对身边的长老和走马队几名队长说道：“这些家伙，才是此番兽潮宫难的罪魁祸首，一定要严办，一会儿祖灵的森林之怒完毕之后，我们就要立刻成立搜查小组，去林中进行拉网式的搜

查，一定要将所有人都给抓到，如果有所反抗，格杀勿论！”

她说得无比愤恨，而旁边的人更是恨得牙痒痒，轰然应诺，表示一定不负公主所托，将那些家伙给全数捉拿归案，让他们感受到神池宫的怒火。

双方说着，这时头顶上出现一片白影，接着福灵豹与银姬宫主落在地上，众人齐声问好，而神姬则露出了小女儿的神态来，冲上前去，与自己娘亲紧紧相抱，终于表现出生离死别之后的轻松和解脱。银姬宫主慈祥地抚摸着自家女儿的头发，脸上露出了悲苦的笑容来，有长老问那空间裂缝都封印住了没有，她点了点头，告诉众人，被龙在田打开的三处裂缝，她都已经亲手封印住了。

众人一片欢呼雀跃，兴奋莫名，而我也感觉死里逃生，多少有些欣喜。

远处的林中依旧汹涌舞动，激烈的兽嚎和悲鸣无处不在，大家也大意不得，银姬宫主在委派任务，让众人先将内外宫和湖畔之地的漏网之鱼给清楚干净，然后准备预案，如何进林中搜查的事宜。

诸多事情，使得这母女二人十分忙碌，而我一番奔波，即便是有着广陵金丹顶着，心里也是十分疲惫，此刻大局已定，我便不再多言，准备与银姬宫主告罪一声，然后带着小白狐儿返回了湖畔冰城。然而当我找到这位神池宫的宫主告辞之时，她却突然叫住了我，屏退众人，然后问了我一个问题。

第六十八章 百废待兴之时

“陈先生，你是否愿意留在我神池宫？”

听到银姬宫主的话语，我莫名其妙地愣了一下。不知道她想表达什么意思，而瞧见我这一副表情，这位宫装美妇嘴角微微扬起，然后平静地说道：“今日一战，神池宫遭受重损，无数建筑和树林被焚毁。修炼密林被一片混乱，而各种诸人不知道死伤多少，急需补充人手，进行重建工作，我觉得你人不错，若是有想法，不如来我神池宫高就，别的不说，长老之位，虚席以待。”

听到她这一段，我这才反应过来，原来银姬宫主是想要招揽于我，让我加入神池宫，成为其中一员。

的确。在这一场权力纷争之中，神池宫的教谕大长老飘然无踪，势力最大的龙家家主被一刀劈成了两半，神池宫驸马同样也被一刀劈成了两半，宫中的精锐力量或者死于内乱，或者死于兽潮，能够活下来的人其实并不算多。而除了人员的损伤，还有神池宫最为辽阔的修炼密林要么被焚毁，要么乱成一团，城外农庄和农田一片狼藉，尸体无数，这还不算内宫之中处处烟火的损失。

显而易见，这一次神池宫算是伤筋动骨了，所以这才会想要通过引进人才的方式，来重新建设这个神秘的修行秘境。

说句实话。能够加入神秘的天山神池宫，这对于大部分修行者来说，绝对是一件让人兴奋莫名的事情，因为如果加入其中，不但能够在功法、丹药、法器以及其余诸般修行之上有所保障，而且还能够有参透本我的机会。进入传说中的昆仑之路，乃至直接飞升，成为天仙，与天同寿，与日同辉，化作万年不朽之存在，按理说是没有人拒绝得了的。

但是人总是有例外的，这事儿对于我来说，恰恰又没有什么吸引力。

并不是说我对于修行一道之上并没有什么野心和远望，而是因为我想起了北疆王与龙在田在决斗之前所说的那一句话。

当龙在田说起毁灭神池宫，北疆王会不会愤怒的时候，北疆王回答他，这不是我的家，我的家在北疆，在西域，在这整个世界之上，而不仅仅只是在偏安一隅的天山祖峰之间。

那句话说得我荡气回肠，相比于窝在一个角落看世界，寻求那

虚无缥缈的道家真义，仙灵述求，我还是觉得把握自己想要的幸福，来得更加重要。

倘若是加入了神池宫，在这个注定就会自我封闭的秘境里，我想必得不到真正的快乐。

何况，这里还没有小颜师妹，没有我师父和李道子，我一众的师兄弟们，以及我虽未常见、但一直常驻在心中的家人们。

我是一个肩上背着无数责任的男人，而在野人林重见张大明白之后，我晓得自己又多了一件任务，那即是无论有多么的艰难，我都要找到在黄河口一役走失的张大明白和努尔。

我自己遗失的兄弟，自己要一个一个地找回来。

能够得到银姬宫主本人的邀请，这绝对是一件莫大的荣幸，然而我却终究还是婉拒了。

当我说出了这话儿来的时候，我明显地看到这位高高在上的大人物脸上略过一丝意外和冷淡，不过她还是强忍着自己心中的不快，继续劝解我道：“陈先生，神池宫虽说在江湖中已经久未闻名，但是比之世上诸多门派，依旧还是顶尖的，你若能来，长老之位自不必说，若是积攒几年威望，这走马队统管与教谕大长老之职，也是任你挑选，你看如何？”

她对于让我加入神池宫一事，显得十分的热心，这般的许诺都说出了口，不过我的心根本不在神池宫，当下也只是拱手推辞，直言家中有父母，门中有长辈，不可抛下他们，孤身来投，此事心领，不胜感激。

我说得谦逊，但是拒绝的意思却明确无疑，当听到我的表达如此坚决的时候，银姬宫主的脸当下也是变得有些冷了，最后又问了我一句：“就连神姬那傻丫头，都不能让你改变主意么？”

我莫名其妙，不知道她的意思，当下也是继续推脱道：“这个……”

我没有说出话来，但是银姬宫主却也明白了内中的意思，冷淡地说道：“懂了，落魄江湖载酒行，楚腰纤细掌中轻，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我本以为你与那个胆小鬼不一样，原来在情感上面，都将我神池宫当做了这青楼之地，也罢，这样难以担当的人，又如何能够承担得起我的寄托？行了，先生自去，银姬打扰了。”

这话儿说完，银姬宫主便离开了，留下恍然若失的我，停在原

地很久，一直到小白狐儿叫我，方才心思沉重地返回城中去。

我回到了居住的客栈，伙计晓得了今日我和北疆王的表现，对待我的态度好得出奇，鞍前马后不说，还整了一大堆的吃食，弄得旁人都嫉妒了，闹将起来，结果那伙计眉头一瞪，大声说道：“1024今日在我神池宫生死存亡之机，忙碌奔走，出生入死，而诸位则在客栈中安享清茶看戏，就请不要多言了。”

这话儿说得众人无语，不过继而又回过神来，纷纷朝着我打听今日之事，试图找到一些秘闻八卦来。

能够前来神池宫的一众行商，必然都是外界的一方厉害角色，虽然大家都戴着木壳面具，不敢透露身份，但是如果能够结交一二，也是不错的事情，不过今日银姬宫主对我说出那一番话来之后，我的心中却是莫名沉重，也没有了交际的心思，简单吃了点饭，然后回到房间里，什么也不管，洗了个澡，便蒙头一觉睡过。

次日醒来，来到客栈大厅用早餐的时候，我才听人谈及，说此次神池宫蒙遭大难，罪魁祸首虽是那教谕大长老和神池宫驸马母子，但与宫主多少也有些牵连，于是银姬宫主发布了罪己诏，并且拟定让神姬宫主在三日之后接受祖灵灌顶，成为新一代的宫主。

对于这个决定，神池宫的人们表现出了两种情绪，一是舍不得银姬宫主，而另外一种，则是对于在此次事件中崭露头角的神姬公主的期望，希望她能够带领大家，重建神池宫，并且借此机会，消除内宫外宫之间的隔阂。

一天之前，神姬公主还是一个手下没有半个心腹的寡人，此刻却是拯救全宫的英雄，天山祖灵的代言人，地位如此天翻地覆，倒也让人诧异。

我还听说了一件事情，那就是银姬宫主准备此番事后，便去勘破死关。

所谓勘破死关，其实就是闭关修行，出关之日，要么死，要么成就仙灵之身，陆上神仙的修为。

我对于这事了解不多，但是却晓得绝对危险，而且倘若是勘破死关的话，必然是需要神游太虚，历经无数苦难，而银姬宫主之所以这么做，就我心中猜度，可能最大的原因，则是想要去无尽时空中，找寻那个慷慨而去的黑胖子，那个与自己一再错过的爱人。

如有来生，共结连理。

大劫过后，百废待兴，我瞧见的神池宫到处都是一片忙碌，而停留在客栈里面的行商则因为戒严的解除，归心似箭，纷纷去办了手续，准备离开这个是非之地，我与小白狐儿吃过早餐，回到小院的时候，遇到走马队的迦叶，他正在指挥手下搬运北疆王的行李，我一问，方才晓得是银姬宫主的交代。

我表示明白，北疆王此番赴死而去，虽说两人之间并无约定，但是我却晓得此刻最有资格处理他遗物的人，应该就是银姬宫主了，想到众人的离去，于是与迦叶谈及了自己也准备离开的想法。听到我说起，迦叶一阵诧异，问我说不参加神姬公主的继任典礼么，早上的时候他还听说执礼长老准备发布观礼嘉宾，在此次大劫中立下大功的我便在其中。

我摇头，说如果可能，我尽早下山便是了，这所谓继任大典，终究还是神池宫的事情。

迦叶也不做多劝，而是与我谈及了昨日后面的收尾工作，说起昨日在林中盘查，斩杀了九个脸色铁青、尖牙利齿的异类，并且抓获了四个身强体壮的野蛮人，这些家伙投降了，要求按照什么《日内瓦公约》，给他们应有的待遇，唯有可惜的，就是没有找到那个主谋鲁道夫，不知道他是死在了林中，还是进入了时空裂缝里去。

我问难道不可能逃离神池宫么，迦叶笑了，说事发之后，神池宫的出口已经派了重兵把手，他不可能溜出去的。

我想到一事，问有没有抓到龙飞扬的一对儿女？

迦叶告诉我，龙飞扬那个纨绔儿子龙小海目前一直处于失踪之中，倒是他的女儿龙小甜，走马队在野人林附近的一处树洞中找到了她，现在正羁押在内宫，至于如何处理，则自有上面的人操心，他是没有办法干预的。

我本想出言为龙小甜求情，然而一想自己并无资格，便不再言。

迦叶离去之后，我在房间收拾行李，没多久，门被推开，我回头望去，却瞧见神姬公主半面柔美的脸庞来。

第六十九章 相送不如怀念

“要走？”

“对，事情办得差不多了，交易会也结束了。便下山，说不定还能赶回家过年。”

“不多留几天？”

“啊？”

“三日之后便是我继任神池宫宫主的大典，这是我人生中最重要时刻，我希望你能够在场，可以么？”

面对着去除了素净装束，穿着一身红黑相间正统宫装的天山神姬，我多少有点儿不太适应，而当她抬起头来，向我发出了邀请的时候。我沉默了一下。想着自己其实也没有太多的事情急需要去做，犹豫了一下，然後说道：“其实我在不在场，并没有那么重要吧？”

“对你不重要，对我重要。”

天山神姬认真地说着话，我瞧见她那清澈如水的眼睛，终于点了点头，然後说道：“好，我一定来。”

瞧见我答应了下来，神姬白皙的脸上终于浮现出了微笑。然后又我道：“你跟我娘亲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我怎么感觉她对你似乎不太喜欢？”

我想起银姬宫主昨日招揽我时的情形，不觉有些尴尬，讪讪地笑道：“都是误会，误会……”

天山神姬此番过来找我，倒也不是单单为了向我发出邀请，还有一件事情，就是问我关于北疆王的情况，以及昨日他为何突然消失。

我问神姬，她母亲是怎么告诉她的，神姬摇头，说她一提起这事儿。娘亲就显得特别严肃。也不理她，让她心中一阵好奇，所以忙完了手上的事情，就赶紧过来找我了解。

对于北疆王，神姬的感觉十分复杂，起初自然是一个禁忌话题，直到长大了，方才从别人的口中渐渐地知道了一些当年的情形，自己也有过一些猜度，而当她真正了解到自己的身世之后，其实对他恨意大过于亲近，觉得这般不能担当的男子，根本就配不上她的娘亲，也做不得她的亲生爹爹，然而所有一切的印象，都在这几日发生了改变，当她名义上的父亲龙在田大举叛旗的事情，是北疆王撑起了整个局面来

的。

若是没有北疆王，便联络不到阿史那将军和外宫诸多掌柜，也无法让我真心相助，而当北疆王一去不返之后，神姬的心头，方才真正地升起了思念的情绪来。

这情绪并不浓烈，淡然如水，然而却渗透入骨，让她午夜梦回之间，心中一阵疼。

听到了天山神姬的述说，我决定将我知道的北疆王告诉给她。

一个真实的北疆王，他好抽烟，喜烈酒，行事大大咧咧，无所顾忌，有着西北汉子那种慷慨直爽，也有着大男人心中那难以表达的小小柔情，他在外界，是名震天下的北疆王，是无数草原部落的守护神，坐镇西北的刀客，而在自己的爱人面前，却是一个身负枷锁的单纯男人，在得知银姬宫主可能会有危险，明知道自己有血誓在身，回归必死，却也怀揣着对爱情的信仰和救赎，依然决绝地踏上了这条不归之路。

北疆王，自回到天山主峰博格达的那一刻，就知道自己此生便要了结于此了，然而他却没有任何犹豫，也从来不愿意说给他人知晓。

要不是生死时刻，我甚至都不知道三刀斩破天下的北疆王，其实就是一个即将逝去的生命。

而如今，北疆王离开了，他一刀斩破虚空，去将那恐怖的平衡石给破去，相比于蛇窟和虎啸野，野人林才是真正的恐怖之地，要没有北疆王的前往，即便是银姬宫主，也没有办法封堵住那进出三大凶物的空间裂缝。

他用自己的牺牲，换来了此刻虽然满目疮痍、但终究还是充满神机的神池宫，换来了余下之人的生存。

我复述着北疆王对龙在田的表达，以及临终时对银姬宫主的表白，整个人都沉浸在一种悲伤的情绪中，而平日里冷若冰霜的天山神姬，则哭得就像一个小孩子。

没人疼、没人爱，孤零零的一个小孩儿，在这冷漠的世间哭泣着……

我想伸手拍拍她的肩膀安慰一下，然而伸到了一半，终究还是僵住了，没有多说两句宽慰的话语。

因为我知道自己并没有什么立场去说一些漂亮讨巧的话语。

神姬走后，我将自己关在房间很久，不吃饭，也不睡觉，小白狐儿叫门我也不回，便静静地坐在床上，背靠着墙，想了很多很多的事情，一会儿想逝去的北疆王，一会儿想起了或死或散去的一组兄弟，一会儿又想起神姬和小颜，一会儿却又想起了在神仙洞府中与李道子疗伤的时候，他抚摸着我的脑袋，严肃地说着：“你身负十八劫，是个不该出现在这个世界上的孩子啊……”

整整三天，我都没有出门，而是盘腿在床上，静静地思索着自己一直以来的人生，想起了无数的过往，这是在以前行走之中所没有想过的事情，无数的悲欢离合、人间感悟都涌上了心头，感觉那酸甜苦辣咸，便化作具象一般地出现在舌根之处去，又缓缓地散于百骸之中。

那几天我是第一次意识到，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是如此的重要，不光是对于自己，也是对于别人。

我认真地思索着生命的意义，思索着无数出现在我生命中的过客，他们在我的世界里面，到底扮演着什么样的角色。

什么是道，什么是我？

我起先的时候似乎想通了，后来又迷失了，如此反复，乐不思蜀，不知不觉，昼夜而过，接着感觉到奇经八脉，陡然间就汇通了，畅通无阻。等到了第三日，小白狐儿在门外叫我，说神池宫派人过来请我观礼，问我到底要不要过去，我从床上坐起来，整理了一下衣服出门，瞧见小白狐儿在门口一脸惊诧地望着我，不由摸了摸下巴，含笑说道：“怎么了，不认识我了？”

小白狐儿拧了拧我的胳膊，不敢确信地说道：“哥哥，我怎么感觉你跟前几日，有些不同了啊？”

我笑着说道：“哪里不同？”

小白狐儿摇头说看不明白，不过总感觉我少了几许锋芒，多了一些圆润，总体上给人的感觉温润如玉，不再像以前那般锋芒毕露，让人感觉不舒服了。

我微笑，“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这是《道德经》上面的道理，我自小学得，而直到今时今日，方才真正有所领悟，这世间之事，纷繁复杂，难以一言而概之，大道三千，各走其途，然而唯有真正近乎于道，方才能够学得自然，比别人更先抵达彼岸。

小白狐儿不明白我说的道理，她到底还是太年幼，根本不清楚

这世间除了力量，还有道理与境界在。

两人不再多言，而是随着亲自过来邀请我的迦叶队长前往神池宫的内宫。

神池宫内宫是豪门贵胄的禁地，外宫除了每一任宫主继任大典之外，是绝对不能进入其中的，而至于外人，则似乎从来没有先例。当然这所谓的规矩，向来都是被人给破除的，作为此次戡乱中的大功臣，我的出现倒也没有让人感到意外，而因为我当天表现得太过于优异了，甚至大破了百丈冰窟的十方俱灭阵，逼退了教谕大长老，使得宫中诸人频频向我望过来。

不过让他们失望和疑惑的是，就这么一个平淡无奇的家伙，怎么可能逼退那教谕大长老？

这事儿到底是真是假？

我并不理会旁人的目光，只是在嘉宾席上静静地看着天山神姬一步一步地完成了诸般法典陈规，一直来到了祖灵大殿的正中，接过银姬宫主的白雪冠冕，然后跪倒在那巨大水晶镜面磨制而成的法阵之中，三拜九叩之后，陡然间我感受到一股恐怖的力量从那法阵里升腾而起，周遭的所有人都朝着那法阵跪倒，口中高呼“祖灵”的名字，而我在无数跪倒的人群之后，冷眼瞧着这仪式的整个过程。

我瞧见一道红、橙、蓝、绿、青、蓝、紫的七彩红光出现在了那法阵之上，朝着天山神姬的身体里灌注而入，接着我感受得到神姬的修为就像是爆炸了一般地陡然增长，一级一级，让人震惊。

接受这样的力量灌顶，无疑是极度痛苦的，而我则瞧见那张熟悉的脸庞之上，一瞬间全部都是晶莹的汗珠。

她在苦苦忍耐着。

而当她睁开眼睛来的那一刻，所有人都在欢呼，齐声拜倒在地，高声迎接着自己的新宫主。

再之后，便是银姬宫主宣布闭关，至于追查余孽的事情，则交由新宫主，和阿史那将军以及几位资深长老来完成，不过全程她都没有提及神池宫另外一个重要人物，那就是教谕大长老。

继任大典的第二日，我离开了神池宫，神姬宫主没有过来送我，这让我有些失望，不知道是不是这样的情绪左右，我离开的时候，总感觉身后有人在看我。

然而我回过头去的时候，却并没有瞧见。

也许真的只是幻觉吧。

卷尾语

卷尾语

我特别爱写卷尾语，因为写这个，特别流畅，特别舒服，特别闲适和轻松，就算是有错别字，别人提醒了我，我也懒得改。

因为可能这里就像是聊聊天吧？

嗯，就是小小地唠叨一下，讲一讲故事的前后，以及当中的一些创作心得。

瞎扯扯，首先黑暗年代是我开文以来构思得最完整的几个段落之一，它代表着一个、或者几个男人的蜕变和成长，代表了一个时代的巅峰以及衰败，代表着一对宿敌从此真正的对立起来，代表了很多很多我要表达的东西，为此我不惜将全文之中我最爱的两个角色给写死了。

白衣赤足小观音和巫门棍郎梁努尔，一个是纯洁无暇的小白花，一个是肝胆相照的奇男子，他们在黑暗年代的离去，促使另外两个男人的蜕变和对立。

我不知道我的读者朋友们当时是有多难过，总是我自己就很难过，有几次做梦，梦到一个白衣赤足的小女孩儿，以及一个长着唏嘘胡子的老爷们，在黑暗中默默地看着我，他们看着我，我也看着他们，然后我告诉他们，我并没有将笔化作刀，其实当行文至此，故事的走向已经由不得我所左右，一切都是宿命以及伏笔在勾勒所有的角色和人生，与我无关。

真的，这与我无关，对于我来说，我的工作不过是将这么一个现有的世界，一个我脑中的，以及你们参与的世界，以文字的方式来呈献给大家。

所以黑暗时代我写得很痛苦，也写得很畅快淋漓，因为我终于找到了自己的感觉，找到了我想表达的东西。

一种全力以赴的骄傲。

黑暗时代结束了，曾经最为辉煌的特勤一组也解散了，除了牺牲的同志，其余的人则各自分离，作为领头的大师兄，则无处可去，试图想用行走天下，来淡漠自己的苦痛。

用双脚丈量天下，这听起来是一件多麽潇洒的事情，然而一路的风霜雪雨，又有几人能够知道其中的艰辛与痛苦？

这是一种自我救赎，失去同伴之后的自我惩罚，对于身体，对于灵魂。

如果没有意外，这一段过程或许会长达几年，十几年，或许江湖之上会多了一个如一字剑的大拿，而少了后面的许多故事，不过所幸遇到了天山神姬。

这个一出场就是个反面角色的女人，将陈志程带到了天山神池宫中来。

他见识了江湖中最为神秘的所在，与天地间最顶尖的高手相搏，与西方传奇的石匠组织正式碰了面，还与另外一个世界的生物有了交流，他甚至还从经历的生死离别之中有所感悟，懂得了上善若水的道理，不过这些都不是最重要的，而是他在空间裂缝之中，瞧见了张大明白的身影。

这个，才是黎明时代真正的意义，一直落在心头的枷锁，在那一刻，终于解开了。

不堕落，不沉沦，因为这世间，还有许多值得我所奋斗的目标和意义。

这就是黎明时代的意义。

上述讲完，再讲一下后面一卷，这将是七剑聚首的新篇章，天枢星张励耘、天璇星尹悦、天玑星白合、天权星余佳源、玉衡星林齐鸣、开阳星董仲明、摇光星朱雪婷，这里面的每一个人都大有来头，而最为神秘的林齐鸣，他将是以一个什么样的身份出场呢？

敬请期待！

第十卷 白衣年代

第一章 路遇团结求珍宝

在离开天山神池宫的那一霎那，我便感觉到有一种东西被封印住了，如鱼在哽。但凡提到天山神池宫之事，都有一种不能说的预感。

这是当初我们在湖畔的外宫冰城之上所起的誓言奏效，看得出来，那天山祖灵的确能够将这誓言具象化，直接牵制到人的行为，从而将天山神池宫的存在，用这种秘而不宣的形式保留下来，一直保持着神秘的面纱，世世代代地流传下去。

出了神池宫的偌大门户。我回过头来的时候。方才发现自己身处的地方，根本就不是当初北疆王领我们而入的巨大山壁，反而是到了一处冰封的湖面不远处，望着那偌大的湖面上白雪皑皑，冻冰僵硬，漫天风雪吹得人从外面到骨子里都是直哆嗦，我和小白狐儿赶紧将买来的裘皮大衣给穿上，将气行于全身，然后小白狐儿又摸出了一瓶烈酒，自己喝一口。然后又给我喝一口，热气蒸腾，这才好上一点。

我将这口灼热的酒液含在口中，慢慢地咽入喉咙，流入胃中，感觉浑身的血液沸腾，皮肤扩张，忍不住赞叹一声：“好酒！”

说出这话儿来的时候，小白狐儿却哭了起来，我问她怎么了，她抹着眼泪告诉我，说酒是那黑胖子伯伯给她的，谁想到短短几天风云陡转。那豪爽的田伯伯却永远都回不来了……

这话儿让我心伤。虽说北疆王求仁得仁，但是对于与他结下莫逆之交的我们来说，终究还是一种折磨。

我都不知道该如何对张励耘说起北疆王的死讯。

小白狐儿伤心得不能自己，而我也无法劝说，只是在旁边默默地等待，这悲伤的情绪持续良久，方才收敛，我看着这周遭的环境，方才晓得神池宫的入口和出口，并不仅仅只有一处，所以倘若我下一次想要来神池宫，只怕还要费上许多周折，倘若是内中的人并不欢迎，只怕我这辈子都不可能再回到那个修行秘境之中去。

也许，我今生今世，都再也见不到天山神姬，见不到阿史那将军，见不到迦叶，也见不到神池宫中所遇到的、形形色色的诸般人物和风景了吧。

我恍然若失，不过这严寒却终于驱走了这些情绪，我将这周遭的环境对照着临行前所看过的地图，再三确认，瞧这湖滨云杉环绕，雪峰辉映，非常壮观，终于肯定了这个地方，应该就是十分闻名的博格达

峰天山天池了。

天山天池是博格达峰最为着名的地方，传说是瑶池，也就是王母娘娘沐浴更衣的场所，当然对于这一殊荣，神池宫也认为自己的神池方才是正统，不过不管怎么说，我们算是出来了。

天池是一处著名的旅游景点，虽说此刻大雪封山，不过终究还是有一些地方可以落脚的，我拔出饮血寒光剑，砍刀一棵云杉，然后给小白狐儿和我各做了一副简易的滑雪板，两人便从山壁这边一路朝着湖边滑过去，没多久就瞧见了脚印，一直往湖边走，终于瞧见了一排建筑，是一处供游人食宿的旅馆，我瞧见上面有热气冒出，便晓得有人，与小白狐儿一同走了过去。

到了跟前，我发现的确是一处旅店，将简易滑雪板放在门口，我推门而入，发现大厅里面有很旺的火气，跟外面的天寒地冻有着明显的区别，旅店里面人不多，有个在柜台后面昏昏欲睡的老板，还有一个跑堂正在招呼着客人，左边那儿是厨房，传来了让人食指大动的香气，我吸了吸鼻子，应该是烤羊肉。

这大雪封山，有一处落脚的地方就是很不错的的事情了，这店子有客人，更是件稀奇的事儿，我忍不住打量过去，瞧见总共有四桌，各自都在角落，三桌人都长着异国面孔，唯独东北角的一桌，却又一对老年夫妇，男的穿着中山装，一脸威严，颇有佛像，而女的则鹤发童颜，六十多岁了还涂着胭脂，感觉是个很追求品质的老太太。

就在我打量四周的时候，店里的客人也朝着我望了过来，不过别人都是扫一眼，便下意识地收回了目光，而那穿中山装的老头却是朝着我拱手，一副认识我的模样。

我认出了他穿着的中山装，是宗教局出外勤任务时的一种常用制服，除了衣袖上面会有暗纹之外，胸口的一排扣子都是用特殊标志的，而瞧见他领口处纽扣的鹤形图文，我便晓得此人至少是五大总局的副职一级。这样的身份可比我在体制内的级别高一些，瞧见对方有意结交，我便带着小白狐儿走了过去，那老头则站了起来，与我分说道：“西南贾团结，陈同志可还记得？”

我听这人的嗓音，总感觉有一些熟悉，突然间想了起来，当日我在于神池宫的聚宝斋做买卖的时候，旁边有一个煽风点火的行商，想要谋夺八宝囊，故而使尽了坏招，不过这八宝囊终究落在了我的手里，此事便过去了，如今一想起来，原来却是我面前这一位。

不过除了这份牵扯，还有另外一件，那就是当这人报上自己的

名头时，我便晓得了此人在体制内的身份，却是西南总局几个业务副局长之一。

根据江湖和修行者力量的分布，宗教局下属的几个大分局里面，西北局和西南局的实力是数一数二的，而能够在这西南总局之中谋得一席之地，自然是绝对的大佬，我之所以知道这一位，却是因为无论是王朋，还是努尔，都曾经跟我提及过他，当初他们在西南局当差的时候，便是在这一位的手下做的事情，讲起来，他还是我这两位至交好友的老领导、老上级。

不过贾团结虽说业务能力很强，修为也是局中一等一的高手，但风评并不是很好，为人霸道、残酷，喜欢拉帮结派，不属于自己派系的人，就会毫不留情地打压，是个十分难缠的人，努尔之所以一直留在中央，而没有返回家乡就职，虽说大部分都是因为我，不过也有一些不想在这人手下做事的想法。

当然，这些事情都是背地里的话题，当面自然还是需要一番虚假的客套，所以在对方表明了身份之后，我也是热情地拱手，说了几句久仰，还将工作之间的事情彼此牵连，一下子就有些热络起来。

贾团结邀我同桌就餐，我心中虽说有些不想，但终究还是盛情难却，落座之后，他又给我介绍旁边的那位老妇人，却是他的妇人客海玲，很奇特的一个姓，我当下也是拱手问好，老妇人自然是一脸慈祥，对我和小白狐儿嘘寒问暖的，特别是小白狐儿，那好话就像不要钱地一般批发出来，将她夸成了花儿，倒是让那小妮子一阵欢喜。

双方就座，贾团结将跑堂的叫过来，又多点了几样菜，然后与我寒暄，聊起了天来。

虽说大家心知肚明为何会出现在此处，甚至也晓得这处旅店恐怕也是神池宫所开设的驿站，不过却都不动声色地避开了神池宫的话题，而是讲起了官场之事来。

贾团结是宗教局建国后就一直在的元老，西南局从无到有，他都有参与其中，故而对于西南之事，了然于心，诸多典故随手拈来，虽说这里面的话语多了许多私货，也有很多自吹自擂的意思，不过听他说起西南的诸多秘闻，以及在西川以及西南等地的诸多大事件，我倒也觉得颇为有意思，而一会儿菜上来了，大家吃菜喝酒，倒也没有多么不爽利。

酒过三巡，我便与贾团结就那青城山一事聊得火热，作为西南一级的领导，他对于固步自封的青城山十分不满，觉得无论是梦回子、

重瞳子还是酒陵和尚，都是个徒有虚名之辈，特别是后两者，近年来一直都在闭关，说要冲击地仙，不过在他看来，都不过是欺世盗名而已。

地仙哪有那么好练的，所谓“上士举形昇虚，谓之天仙；中士游於名山，谓之地仙；下士先死后蜕，谓之尸解仙”，这般大法力者，必是那卓绝天资之辈，方才能够得以成事，那可不是什么猫猫狗狗都能够炼成的，倒是我师父陶晋鸿，方才是这世间几个最有希望之人。

这一番话，贾团结虽说捧了一下我师父陶晋鸿，但是明里暗里对青城三老的贬低，却也让我有些不满，因为这三人都与我有些恩情，在我看来，他们都是当世间的奇才，在背地里这般议论，终究有些不妥。

正在我不想继续这个话题之时，旁边的客老太太突然指着小白狐儿不知道什么时候拿出来的八宝囊，对我说道：“小陈啊，你这八宝囊有三件，你一件，这尹小妹一件，还有一件的话，不知道你能不能割爱于我和我老头子呢？”

第二章 回茅山求师解惑

我光顾着跟贾团结聊天，都不知道小白狐儿什么时候将那八宝囊给拿了出来，瞧见这小妮子一脸诧异的表情。我心思一转，晓得她终究还是心思单纯的小姑娘，到底没有像客老太这般历练几十年的江湖阅历，三两下就给人诓骗了出来，而当客老太这般说出了口的时候，却是一脸殷切地朝着我望来，就等着我出口询问，便有一大箩筐的话儿来搪塞于我。

还没有等我说话，旁边的贾团结就表现出十分不满的态度。对着自己老婆子说道：“你什么意思啊。这八宝囊是小陈千辛万苦方才换来的，你怎么能够开口问人讨要呢，别把机关里面的作风带到这里来啊，真丢人！”

他这般义正辞严地说着，那客海玲顿时就将筷子一摆，指着我说道：“什么啊，我看小陈是自己人，才这么说的。你以为我堂堂局长夫人会随便跟下面的人要东西啊，这得是多大的情面啊？小陈，你放心。这事你若是应了，以后若是有什么难事，西南一地，阿姨都帮你摆平！”

她口气颇大，而贾团结却板着脸，气呼呼地说道：“你要吧，我可丢不起这人！”

这话儿说完了，他一甩手，就站起身来，几步推门而出，迎着漫天风雪离开，而客海玲则骂了一声“死老头子”，然后转过头来。对着我喋喋不休地说道：“他这个人啊。就是好面子，下面的人送他个什么东西，这都是人情来往，你说对不对，可他怎么说呢？不行，坚决不行，说不能没有一点儿原则——要我说，再大的原则都比不过人情，小陈你觉得对不，我跟你讲……”

这涂着脂粉的老太太对我展开了长达十多分钟的人情往来教育，说这个社会，终究还是情感决定理智之类的，而眼睛却一直都盯着小白狐儿收在腰间的八宝囊，忍不住散发出贪婪的目光来。

这事儿若是在以前，我肯定忍受不住这样的唠叨，然而此刻的我却也能够安之若素地听着，然后淡定自若地用餐。

刚才陪贾团结一通吹牛，我饭倒是没有多吃，此刻胃口大开，挑着离客老太面前比较远的盘子，好是一通狼吞虎咽，至于她面前那两个盘子，我唯恐沾了太多的唾沫，故而倒也没有勇气伸出筷子。

如此一顿饭吃完了，客老太还是有些意犹未尽，正待说些什

么，我叫来了跑堂，问他饭钱怎么算，我这儿只有人民币，收不收？

那跑堂许是认出了我来，笑嘻嘻地摆手说道：“陈爷您是我们这儿的大恩人，咱哪能收你的钱呢，回去可不得被人骂死？”

饭钱倒没有多少，不过这跑堂的伙计话儿说得倒也让入心中舒服，我拍了拍他的肩膀，问了他的名字，回答说是“卢旭庆”，我记下这个名字，然后让他离开。

酒饱饭足，我起身离桌，拉着小白狐儿准备离开，而这时那在旁边等待久矣的客老太则一把将我的胳膊拉住，一脸疑惑地问道：“哎，小陈，我们的事情还没有说完呢，你怎么就要走啊？”

我一脸茫然地问道：“啊，我们什么事？是饭钱么，人伙计说不付账了，咱趁着天还没有黑，赶紧下山吧？”

瞧见我这一副态度，那客老太的整张脸都变得无比地阴沉起来，眯着眼说道：“小陈，我明白了，看来你是不太愿意啊，对不对？”

她翻了脸，不过我倒是个尊老爱幼的人，也没有与她多言，而是笑着说道：“客老太太，这事儿呢着实有些难办，我觉得你若是喜欢那地界的物件，自己凭本事去弄就好了，至于我这里的，每一个都是有主之物，恐怕是拨不了给你；至于官场上面的事情，实话告诉我，第一，我不在西南局那儿混，第二点，我这人性子倔，就算是天王老子、九大长老来了，老子也照应不鸟！”

这话儿说完，我一扫刚才听得唠叨出茧子的晦气，与小白狐儿推门而出，留下客老太瞪着眼睛，气得指着我大骂道：“你、你……”

我出门走了几步，瞧见贾团结在院子处赏雪，见我们出来了，他故作热情地说道：“就走？不然就在这里住一天吧，我看一会儿可得下大雪呢……”

我朝着这位西南名宿拱手说道：“贾老，青山不改，绿水长流，若有缘，咱们江湖再见吧！”

我满面笑容，贾团结只以为我是个极为明白眼色之人，顺水推舟地将八宝囊给了，当下也是走过来与我握手，说了几句劝勉的话语，然后站在门口，目送我们离开。

我们一直走了好远，他依旧还在院门口相望，一副依依不舍的模样，让我忍不住猜测一会儿他和自己的老伴儿碰上面之后，会是个什么表情。

回程下山的路上，小白狐儿一脸不解地问道：“哥哥，这东西是

咱们自己的，他们凭什么要啊？”

我一边滑着雪，一边给她解释道：“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些人，坐在一个位置上面就忘乎所以，并不清楚自己手上的权力其实不过是人民给的，并不是他自己的。他们总喜欢公器私用，觉得除了比自己级别高的领导之外，别人都是一群被养肥了待宰的猪，他若想要，你就得给他，不给的话，那就是对他的不尊敬，就是他的仇人……”

小白狐儿似懂非懂，然后问我说：“那你为何不给他？”

我笑了，摇头说道：“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人都不得不屈从于潜在的规则，而少有人胆敢对这些事情说不，不过恰好我正是那个可以说不了的人。”

小白狐儿恨恨地骂道：“这帮狗东西，拿着别人的东西狗仗人势，全部都死了才好。”

我叹了一口气，没有多言，而是保持着这速度，一路朝着山下滑去。

我和小白狐儿赶在天黑之前下了山，来到与阿依古丽分别的小镇上，在一家旅馆里找到了等待得头发都白了好几根的边疆美女，她瞧见我们回来，兴奋得一声尖叫，飞奔着过来与小白狐儿拥抱，两人一阵闹腾之后，阿依古丽对我说道：“领导，你赶紧给我们队长打个电话吧，你上山的这些天里，他每天都要打好几遍电话过来催问，我都快要给他给弄疯了！”

我此番上了天山祖峰，一去这么多天，着实也够让人担心的了，萧大炮为人豪爽爷们，不过与我是生死兄弟，这般表现也是正常的，我赶忙来到旅店柜台上，给他挂了一个电话，当得知我平安归来的时候，那家伙兴奋地在电话那头嗷嗷大叫，然后说马上开车过来接我。

我拦不及他，也就不作扭捏之态，接着萧大炮果然连夜赶了过来，瞧见我囫囵个儿，倒也没有少什么零件，顿时就高兴极了，拍着我的肩膀，都快将我给弄散架了。

阿依古丽叫店家弄了一个小火炉，上面煮了咕嘟咕嘟的羊肉汤，再加上几瓶烈酒，哥两个便围着火炉聊起了天来。

我倒了第一杯酒，没有喝，而是朝着天山博格达峰的方向敬了一会儿，然后均匀洒落在了地上，这举动让萧大炮有些莫名其妙，问我怎么回事，我回答他，说倘若是北疆王在此，必然是好这一口酒的，所

以第一杯，我就给他祭奠……

这话儿说得萧大炮一脸严肃，凝神问我到底怎么了，我告诉萧大炮，我们此前上天山的时候，碰到了北疆王，有他带路，方才得入其中，小白狐儿的寒毒也才得以解脱，不过因为某些原因，北疆王故去了。

我只能给萧大炮说一些大概的事情，至于具体的细节，则刚刚一准备说出来，立刻有一种力量从我心头阻拦，这是法则和契约的力量，我没有到达一定的程度，是没办法突破的，故而也只是一杯酒接着一杯酒地喝着，喝到了后面，整个人都喝飘了，似乎抱着萧大炮哭来着，不顾当时我已经断片了，所以也实在说不清楚。

我在西北待了数日，萧大炮邀我去给他手下的队伍指点一番，我推脱不过，与他手下的兄弟们练过手，发现虽说没有特别拔高的人才，但到底是常年在第一线的战斗部队，无论是人员的素质，还是战斗的意志和悟性，都不比总局几个特勤组差，有的东西，还更胜一筹。

在萧大炮再三的挽留之中，我终究还是离开了西北，因为神池宫一行，我在野人林中瞧见了张大明白的身影，心中对努尔的生机也充满了期望，倒也没有继续当那苦行僧，这天寒地冻的，大片的戈壁和沙漠，也实在是不适合徒步行走，于是乘火车离开，一直来到了江阴金陵，然后与小白狐儿告知，说我准备返回茅山，找我师父咨询一些事情，问她要不要同去。

小白狐儿是从茅山逃出来的，对那儿天生就有一种恐惧，摇了摇头，说她就算了，这儿离沧州挺近的，她去那儿探望养伤的小破烂便好。

第三章 欲见你而又彷徨

重回茅山，山门依旧恢弘，然而比起神池宫来。却终究欠了些许辽阔，这也正是三大秘境之中的神池宫底蕴悠远，非别处所能够比拟的，不过即便如此，我并不觉得天山神池宫中，除了祖灵之外的其他人，能够比得上我师父陶晋鸿，即便是那最为厉害的大长老，她在冲击仙灵之境还没有受过心魔之前。只怕也是不如我茅山掌教真人的。

这是为何？

一个固步自封、坐井观天。所谓的修为大都是通过天山祖灵灌顶而入，缺少了人世间的许多感悟，怎么可能有入世的茅山那般深明自然之道呢？

我回返茅山，算是一件比较重要的事情，所以守门的长老已然传讯回了清池宫，刚刚走出门户不远，符钧便带着人迎了过来，两人寒暄过后，他告诉我，说师父在观星台等待着我。他是专门过来接我的。

师父性子随意，寻常见我都是安排在竹林小苑的家中，而此刻定在观星台，显然是有一些事情要与我知晓。

符钧带来了纸甲马，我将其绑在腿上，掐念法诀，登山不过转瞬之间的事情，重回清池宫中，瞧见往日颇为清冷的大殿一派庄严，当初与我一同入门的符钧此刻都已经开帐收徒了，走进殿宇之中来，有许多人纷纷朝着他躬身而言，叫他师父。这话儿让我下意识地打量着这个一直显得很低调的师弟。方才发现多日不见，他已然不再是当年那个资质欠佳的小孩儿，隐隐之间，居然也有了一派宗师的气度。

大道三千，符钧走上了与我所截然不同的道路，不知不觉，我们都已经逐渐成为了茅山的栋梁之才了。

符钧即便是做了师父，为人却也十分谦卑，也懂得分寸，带着我来到了观星殿，便不再进一步，而是对我说道：“大师兄，师父就在里面等着你呢，你直接进去吧。”

符钧领着几个面熟的师弟，与我告辞，而我则平静地走进了观星殿，一路来到了殿中的观星台前，瞧见师父在那巨大的观星仪下盘坐，此刻天色已暮，他头顶上面的星空显得格外的瑰丽璀璨，无数繁星闪烁，接着那星力垂天而落，涌入了观星台上方的网状法阵之中，最后又将我师父给辉映得不似人类。

瞧见师父此刻的模样，我心中一阵激动，快步走上前去，躬身

说道：“恭喜师父，看来你即将能够冲击地仙之位了。”

我师父陶晋鸿是一个并不喜欢繁文缛节的人，自与我认识以来，除了拜师之日，倒也没有让我跪拜过，我此刻一躬身，入定于那星力海洋之中的他便睁开了眼睛来，多日不见，他脸上的白胡子又多了几分，瞧见我变笑：“志程我儿，为师遥遥无期，但你多日不见，却给我一种刮目相看的感觉，难得、难得！”

师父见面，别的也不多问，便先考较我的修为，首先是拼力，接着就是与我盘点道籍，以及考察我对于境界的感悟，当摸过一边之后，他若有所思地说道：“你今日应该是有所奇遇，要不然不会如此，你且说来，与为师知晓……”

天山神池宫之事，我自出山之后，便没有与人提及，甚至连跟小白狐儿的交流都没有，因为总是有一股力量在压制着我，所以我想要告知师父细节，倒也有些难办，不过当我说出原因之时，师父却微微一笑，摇头说道：“这样的手段，当然也只是应对于境界低于自己许多的修行者，在心境之中开了一丝缝隙，继而精神暗示而已，无妨，我来与你解开。”

这话儿说完，他示意我盘腿坐下，接着在我的眉心处轻轻地点了三下。

这每一下，都如晨钟暮鼓一般的响亮，而三点过后，我却感觉自己心头的枷锁陡然松开了，当下也是顺利地将天山神池宫所遇的诸般事情，给他一一讲了过来。

师父很认真地听着我讲起那一个个精彩的故事，不时点头，不时有摇头叹息，而等到我说完之后，他方才遗憾地叹气说道：“当初评选天下十大，所有人对着一堆资料来排座吃果果，十分头疼，而那北疆王田师则是我力荐入围的，此刻听你一说，我当真是庆幸无比，他倒也没有辜负众人的期望，成为了这世间顶天立地的伟男子，值得称赞。”

北疆王的事迹，有人听了觉得傻，好好的天下十大不当，却跑到天山神池宫里送死，我则是为之感动的人，说得格外用情，想着我若是能够得到师父的这一番赞赏，即便是死了，也是觉得光荣的。

除了北疆王，师父对于天山神池宫的其余事情并不予置评，显然他对于这个神秘之地的理解，远不是我所能了解的，而后我便将在空间裂缝之中瞧见张大明白的事情说给了他听，问他这到底是幻觉，还是代表着张大明白其实还是活着的，只不过与我们并不在一个世界而已。

师父沉吟了一番，然而问我道：“志程，你抬头看，那漫天繁星之上，是否会有一个世界，与我们这儿的世界一样，同样的生机勃勃，同样的有无数生物繁衍生息，同样有诸多爱恨情仇、生离死别呢？”

听到师父这么一问，我下意识地愣住了，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过了好一会儿，方才回答道：“应该，有吧？”

师父盘腿坐在我的跟前，叹声说道：“当今天下的修行者，神、佛、道、巫、蛊以及诸子百家，诸多法门常在，而这些法门来自何方，至今都没有一个定论，人类的文明和历史自有区区几千年，而修行者的传说则有无数个纪元，有的事情，时候未到，我无法给你说，无法给你形容那些高出我们几个层次的东西，到底是一个什么模样，正如天山祖灵限制你开口说话一样，也有一种力量在制约着处于这个世界巅峰的我们……”

他说得十分玄奥，而我则有些头疼，开口说道：“师父，我是想问张巍和我兄弟努尔，是否还活着，是否依旧在某一个世界上。”

师父回答道：“本质上只要不是神形俱灭，人的灵魂是不会死的，不过你说的情况，我可以给你一个九成肯定的答复，就是他们应该是依旧活着，甚至北疆王田师也极有可能以另外一种形式活着，至于你想要找回他们的想法，这个也可以，不过你的意志和感知必须要达到某一个层次，方才能够触摸到我刚才谈及的、不可说的那个境界，才能够与他们重逢！”

我有些失望地说道：“师父，连你都不能么？”

师父笑了，摆手说道：“你以为我真的是无所不能的啊？此刻的我，的确还是不行的，不过我倘若能够有真龙之血辅助，说不定就能够冲击地仙之位，而到了那个时候，也许能够在无尽时空之中，拨开无数线索，找到他们……”

我立刻兴奋了起来，问师父道：“真龙之血，师父，这东西那儿有，我们现在去找吧？”

师父摇头苦笑道：“在远古之时，真龙是唯一能够凭借着自己强横肉体跨越无数时空和纪元的神物，不过这种图腾多年未现于世间了，哪里有那么好找的？另外真龙之血乃其生命精髓，珍稀无比，寻常是不愿意给予人类的，而倘若是为了取得真龙之血而滥杀无辜，这事儿又违背了天道，即便是能够有，我只怕最终也会被心魔吞噬，无法蜕变成仙，所以这事儿，还是作罢了。”

尽管师父这般说着，但是我的心中却是暗暗记住，想着总有一

日，我一定要找到那真龙之血，助师父成就地仙果位，接着帮我找寻回努尔和张大明白来。

谈完此事，我问起师叔祖李道子，师父告诉我，说他老人家又在闭关，连萧克明那臭小子都见不着了，估计我也没有指望。

不能拜见师叔祖，我并没有失望，因为我晓得他老人家的特殊之处，说到了末尾之时，师父似乎想起了什么来，告诉我，说倘若是有空的话，去秀女峰找一下英华真人，她那里正好有事找我。

辞别师父之后，我本来想去找梅浪长老询问小床单董仲明的下落，不过师父既然吩咐了，当然是不敢有半点延误，离开了观星台，便直奔秀女峰。

前往秀女峰的路上，我多少有些忐忑，心中既想着与小颜师妹见上一面，又有些害怕，不知道怎么回事，自从上次我自茅山不告而别，与小颜师妹避而不见之后，我总是感觉心中有些不太自在，既思念，又不敢与之见面，犹豫得很。不过清池宫到秀女峰的路途终究有限，当我出现在秀女峰大殿跟前求见之时，让我既失望又松了一口气的事情是，我并没有瞧见小颜师妹。

英华真人杨影在偏殿接见了，除了寒暄之外，开头第一句话，便是让我帮她办件差事。

第四章 英华真人重承诺

英华真人的要求很奇怪，她告诉我，她将被邀请出任华东神学院的院长。而她想找我一同赴任，担任教务主任一职。

这里所说的华东神学院，自然不是位于沪都青浦区外青松路上的那一家教会学校，而是挂靠在国家“985工程”、“211工程”的重点建设综合性研究性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名下的一家成人制教育机构，这家神学院表面上是培养清楚蒙召、立志奉献于宗教事业的年轻人，但是主要的任务，则是给秘密战线培养源源不断的后院力量，其前身则是和巫山后备培训学校一般的子弟训练机构。

不过既然名字叫做华东神学院，那么它所囊括的地区包括沪都、江阴、浙河、皖淮、赣西、闽省、鲁东以及台湾省等我国经济文化最发达地区。是一个职业性的教育学院。能够出任这样一个机构的院长，上面对于英华真人的期待，显然是十分重的。

我不知道英华真人她是如何会被邀请出任这样这一个职位的，但是也晓得这应该是茅山出仕的战略步骤之一，如果能够将茅山宗的影响力通过这种教书育人的机构扩散出去，将这华东神学院办成茅山宗的山外分部，弄成黄埔军校的架势，那么我茅山宗在朝堂之上的影响力，说不定就能够打破龙虎山一家独大的局面，成为与之分庭抗礼的道门。

要晓得。这所谓的华东生源区，可是囊括了龙虎山所在的赣西之地。

对于英华真人杨影的这个提议，我感觉到十分的意外，毕竟我从总局卸职出来，的确是有放下所有的包袱和责任，想要将自己的心灵好好地释放一回，走自己所想要去走的路，不受拘束，自由自在，但是倘若我答应了英华真人的请求，只怕我又将是俗务缠身，不得清静。

瞧见我犹豫不决，英华真人很认真地说道：“志程。茅山十大长老里面。就属我与人拼斗的修为最低，但是这件事情既然落在了我的身上，我肯定也是要将它办好的，不过我这人，大半辈子都在茅山秘境之中修行，在朝堂之上毫无根基，手下除了应颜和程莉几个，也没有什么得力的干将，想来想去，也就你最是适合了，所以这事儿便找到了你，你看看，帮不帮师叔吧？”

我交叉着手，一脸为难地说道：“不是说帮不帮的问题，只是……”

我找不到理由搪塞，正是发愁之时，英华真人突然肃容说道：“志程，在此之前，我已经派了我徒儿应颜，前往沪上先行履任，随后我便带人前往，你真的不想随我而去？”

“小颜师妹？”

我有些诧异，没想到英华真人前去华东神学院赴任，居然会带着小颜师妹同往，而去还将她提前派了过去，想着难怪刚才上山来的一路上都没有见到她的身影，原来并不是她不知道我来了而没有过来将我，而是因为她不在茅山，想到这里，我先前失落的心情顿时就消散了许多，脸上不觉露出了笑容，而这时却听到英华真人突然说道：“志程，我一直想问你一件事情，你和我徒儿应颜之间的事情，你到底打算怎么处理？”

听到英华真人的问话，我的脑子疙瘩一下，不知道如何回答她，脸上一阵茫然。

这种态度引得了英华真人一阵气氛，指着我的鼻子说道：“好你个陈志程，我徒儿应颜从十六七岁花娇欲滴的年纪就心属于你，与你谈了这么多年的恋爱，为了你这个家伙，拒绝了无数的因缘和求婚，其中不乏令人羡慕的如意郎君，难道你就没有一点打算，就不曾想过要娶她么？”

我晓得自己和小颜师妹的事情在茅山并不是秘密，但是被人这般当面的说出来，多少也有些尴尬，不过更尴尬的是被小颜师妹的师父指着鼻子，就差骂我是薄情郎了，当下也不敢领这罪名，慌忙摆手说道：“杨师叔，事情并不是这样的，这里面有很多曲折，并非我不想娶小颜师妹，而是……”

说到后面，我的话语一阵塞住，不知道如何开口，而英华真人却早有准备，淡然说道：“你是说自己身负十八劫之事？”

我抬起头来，讶异地说道：“您知道？”

英华真人摇头叹息道：“知徒莫若师，应颜入门十余年，她心中到底在想什么，我焉能不晓得？不过这事儿倒不是那个倔脾气的小家伙说的，而是我从掌教师兄那儿知晓的……”

我难过地说道：“师叔，你既然知晓，就应该明白我为何不能守护在她的身边。”

英华真人摇头说道：“志程，我能够明白你的心思，求而不得，越是挚爱，越是只能遥遥相望，就怕伤害了对方，然而你可曾想过一个

问题，所谓十八劫，不知日期，也不晓得何时结束，若是再等二十年，女孩子的韶华易逝，即便应颜学得我的花凝真露之法，能保青春常驻，但心思已老，这般的辜负，你觉得好么？”

的确，两个相爱的人不能在一起，时间与空间的隔阂，已经让我感觉到自己与小颜师妹的心渐行渐远了，如果我们就这样一直分离下去，我很难想象两人的未来，将是一个什么模样。

我摇了摇头，然后一脸苦恼地说道：“我自然觉得不好，但是相对于小颜师妹被我牵连而死，我想不出什么更好的办法来。”

说道此处，英华真人的脸上却露出了笑容来，颇为神秘地说道：“这个死结，便是我掌教师兄都未必能够解得开，但是在我看来，却并不是什么太过麻烦的事情，不过这事儿对于我来说，需要冒的风险实在是太大，故而也不能就这么平白无故地就相帮于你，没有付出，便没有回报，世界就是这么得现实，所以你必须答应我一件事情，我方才能够让你得偿所愿。”

听到英华真人这般肯定的话语，我有些疑惑地问道：“难道我出任华东神学院的教导主任，您就能够帮我解决这个问题？”

她一甩手中的拂尘，高深莫测地说道：“当然不是，你还得费尽心思地帮我，若是三心二意，我怎能帮？”

英华真人是我师父的师妹，是茅山的十大长老之一，她的性子和品行高洁，在茅山的口碑最是不错，我并不疑她这是在骗我，不过这幸福来得实在是太快，当下也是有些犹豫地说道：“若是这事儿，我就算是拼尽了全力，都会帮师叔你办好这份差事的，不过师叔，期望越大，失望就会越大，你可不能拿这事儿来跟我开玩笑……”

英华真人的脸上略微变得严肃了，认真地对我说道：“你放心，我说到做到，不会拿自己心爱徒弟的性命，来说谎话的。”

得到了英华真人这般肯定的答复，我便再无犹豫，而是坚定地说道：“行，我答应你！”

应下了英华真人的这份差事之后，我便没有在茅山久留，次日拜访了我师父，将此事与他知晓，当得知英华真人的这一番话语之后，师父并没有否认它的真实性，而是长长叹了一口气，说了一声“傻孩子”，这话儿不知道是在说我，还是在说英华真人，总之他对于我即将出任华东神学院的教导主任一事，并没有什么意见，甚至都没有太多的嘱咐。

我看得出来，师父的情绪并不高，而且对于如何扩展茅山在朝堂上面的影响力这事儿，并不是很上心，这都是茅山长老会的野望。

我在茅山待了三天，与诸位久未谋面的师兄弟同吃同住，好多人十分羡慕我能够出外，求我带着他们出去外面的世界“传经布道”，特别是小师弟萧克明，这小子对于外面的憧憬已经到达了一个顶峰，一直都在缠着我，说要与我一同出山，然而当我问起师父的意见，他又显得十分心虚，顾左右而言它，让我觉得好笑。

不过即便如此，多日不见，这个小师弟真的是让我有些惊讶，进步十分神速，我已经听到有一种声音，将我和符钧，以及这位小师弟名列为茅山三杰，称我们将是茅山宗未来的风云人物，而茅山下一任的掌教真人，将有可能出自我们三人之中。

对于这个说法，我晓得虽是小道消息，但倒也不是没有缘由，不过我作为外门弟子，并非真正的道士，已然被排除在外，而小师弟性子未定，太过于跳脱，也不太适合这一职位，思来想去，也就只有符钧师弟可以胜任——只是这样的传言，难道是符钧师弟放出来的？

想到这个可能性，我不由觉得一阵好笑，觉得实在是是不可能的。

三日过后，我辞别了师父以及一众长老，带着无人认领的可怜孩子董仲明，跟随着英华真人出山，前往位于沪都的华东神学院赴任，同行的还有英华真人的几个得意弟子，以及被我带上山来、寄养在秀女峰的毛孩。

第五章 杨劫和大师南南

尽管挂靠在华东师范大学的名下，但是华东神学院因为本身特殊的关系，所以并不与总校共用一个校园。而是设立在了崇沙岛上的前哨农场附近，所以它尽管与我国的经济、金融中心沪都这个国际化大都市只有一江之隔，但是路程却也十分的远，而我出了茅山之后，给小白狐儿挂了一个电话，通知她我即将赴沪都，然而当她问明原由之后，却告诉我，说她感觉自己的修为即将要突破了。会找一个山林自行蜕变。暂时就不赶过去了。

此次与英华真人一同出外的除了她的得意弟子程莉之外，还有李诗楠、谭滢，另外小颜师妹已然作为前哨，先行赶到了学院，给她提前打点。

对于英华真人提名我作为华东神学院教务处的教导主任一职，这事儿她已经通过我师父在全国道教协会的关系，上报到了总局，上面的领导也觉得将我这样一个家伙放着不用，多少也有些浪费，不如将我加强到局里面的教育培训队伍中来。也能够多储备一些后备人才，故而手续都基本上走得差不多了，就等着我这边点头了。

我出了茅山，给总局挂了一个电话，将自己的态度一表明，上面便是一路绿灯，让我陪同杨院长直接前往学校便好，其他的事情，他们都帮我弄妥。

英华真人是十大长老里面最宅的其中一个，近年来罕有下山，故而她门下的女弟子对于外界也是十分的新鲜，走两步便忍不住欢欣雀跃，但是小毛豆就有些比较恐惧外面的一切。总是落在队伍的后面。抿着嘴，不说话。

这孩子自从当年我们从苏北山村之中将他给捡回来，时隔三十四年，已然长成了一个男孩子，不过他先天不足，有些返祖现象，生下来就是个毛茸茸的小家伙，此刻年纪越大，反而就变得更加严重了，除了脸上稍微干净一点，其余的地方都是那金黄色的绒毛，宛如现代孙悟空一般，自小长在脂粉堆中的小毛豆性格有些内向，而且因为自己身体的缺陷，性子也有些自卑，不太爱说话，不过也许是因为被我和徐淡定带上山上来的，所以他对我倒是十分的亲近。

小毛豆是英华真人唯一的男弟子，虽说一身绒毛，但自小学得的手段和法门却十分不错，算得上是英华真人比较有天赋的门人，而此刻的他已经有了大名。

他随着英华真人姓，单名一个“劫”字。

杨劫！

我多年行走在外，离开茅山之后，自然是由我负责旅途之事，不过英华真人的第一站，却是去了句容天王镇的萧家，这是我始料未及的，不过这道路倒也熟悉，一行人来到村口，正好碰到萧克明的父亲扛着锄头从地里面回来，瞧见我，与我打招呼，接着知道我旁边这位道袍美妇却是自己小妹的师父，赶忙领着我们回到了萧家。

此时已近年关，村子里一派热闹的景象，萧老爷子听闻英华真人前来，亲自跑到门前来恭候，双方一阵寒暄，十分的隆重。

萧家人将我们迎进了堂屋，坐下之后，我才发现老三萧应文和老小萧应武都不在，老三去了外地贩货，而老小则跟着朋友一起去了长白山，今年是不打算回来过年了。

双方落座之后，一阵寒暄，英华真人谈了一些小颜师妹和萧克明在山中修行的经历和点滴，接着对萧老爷子提出单独谈一谈。

对于英华真人的请求，萧老爷子觉得奇怪，不过倒也没有太多的推辞，两人进了里屋，而我则和过来招待我们的萧家人并不陌生，于是便攀谈起来，倒也自在，正聊着天，突然头顶上面一阵风起，我下意识地偏过头去，却见一泡温乎乎的鸟屎与我擦肩而过，我抬起头来，却见萧家那头口能人言的肥硕鸚鵡正落脚在房梁上，冲着我嚷道：“嘿，你还没死呢？”

这肥鸟儿十分有趣，我倒也不怪它随地大小便，也不嫌晦气，而是笑着说道：“肥鸟儿，你不死，我哪里敢死呢？”

头顶上面那个五彩斑斓的大鸚鵡愤怒地骂道：“你才肥鸟儿，你全家都肥鸟儿，小子，脑子不长记性对不对？请叫我的名字，叫我虎皮猫大人，懂？”

这家伙对这客人一通骂，萧克明的父亲脸上有些过意不去，瞪了屋梁上的那鸟儿一眼，然后陪着笑说道：“志程，你别介意啊，这扁毛畜生除了我家老头子，谁都管不住……”

我摆摆手，笑着说没事，想起了这鸟儿当初对我所说的话，细细一品，突然它并非凡鸟，要晓得那日它说过我之后，紧跟着就是黄河口一役，我虽说没有死去，但是特勤一组却因此而直接解散，我最好的兄弟和战友要么死，要么散，如此说来，当真也是一场灾难，于是来了兴趣，与它搭起了话来，结果这虎皮猫大人反倒是骄傲了起来，并不

理我，而是对门外的小毛豆来了兴趣，飞过去逗他，唧唧咋咋，十分热闹。

我们在堂屋坐了二十分钟，这才瞧见英华真人和萧老爷子从侧房里出来，不过感觉两人似乎谈得并不算融洽，尽管都在竭力掩饰，但是气氛总是感觉有些怪怪的。

另外我总感觉萧老爷子不时用余光在打量着我，不知道有什么想法。

这种沉闷的气氛没有持续一会儿，英华真人便连萧家的留饭都不管，带着众人准备离开了天王镇，不过我们这边十分尴尬，但小毛豆似乎跟那个奇怪的金刚鹦鹉交上了朋友，双方好是一阵依依惜别，临了的时候，那虎皮猫大人还冲着小毛豆挽留道：“别跟那家伙做什么护法了，跟我一起愉快地玩耍不好么？”

虽然不知道这神神叨叨的贼鸟儿到底在讲些什么，但是小毛豆终究没有接受它的挽留，还是跟在了队伍的后面，一言不发地离开了。

坐往金陵的班车上，我问英华真人跟萧家老爷子到底谈了什么，怎么感觉一副都不愉快的样子？

英华真人恶狠狠地骂道：“也不知道是哪个乱嚼舌头的东西，还被那萧老头当做了绝世高人——我跟他提起你和小颜的事情时，结果萧老头一口就回绝了，我问为什么，他告诉我，求了一位高人看过你的相，说你是天煞孤星，能克亲近之人，小颜倘若是嫁给了你，只怕命不久矣。”

原来她是在给我提亲，难怪我后来感觉萧老爷子瞧向我的眼神颇有些不对劲儿呢，我摇了摇头，苦笑着说道：“他说得没错，谁人会想自己寄托于厚望的女儿中途夭折呢，若是我，也会这么选择的。”

英华真人气呼呼地说道：“天下人都觉得难办的事情，我就偏偏给办成了，到时候让那些家伙傻眼去！”

我不与她争辩，一路到了金陵，我并没有直接购票前往沪都，而是通过多方打听，辗转找到了位于一处偏僻村落的南南。

作为金陵双器于墨晗大师的孙子，南南从小就继承了祖父在制器一道上面的天分，而且还有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趋势，自从于墨晗大师被法螺道场的人给杀害，南南便更是陷入了自己的世界之中，罕有的露面，不过经过他手出现的东西却缕缕有所流出，都是上乘之辈，而我此番去找他，除了叙旧之外，还有一事想要拜托，那就是将我从天上神

池中顺来的黑铁沉香木拿出，让他帮我制作一些趁手的法器来。

再次见到南南的时候，当年的少年此刻已经成为了一个沉静的年轻人，坐在轮椅上的他永远藏在暗室中，我听跟他一同生活的马爷，也就是于大师的师弟告诉我，南南越来越自闭了，有的时候，十天半个月没有听到他说一句话。

不过见到我还好，毕竟我不但是他儿时就认识的熟人，而且还为他爷爷报过大仇，这事儿他记得牢固，而对于我的请求，他也是没有半点儿推脱。

在听从了我的想法之后，南南告诉我，这些料子可以七到九把木剑，具体的数目，还需要具体做过之后，方才能够知晓。

南南问我对这批法剑有什么要求，我告诉他，如果只有七把，那么帮我在每一把剑上面，分别刻上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摇光这北斗七星的名字。

听到我的话语，南南的眼睛里陡然就散发出了光来，接下来似乎灵感源源不断地涌上了心头，聊了没两句，便不再理我，而是开始收拾起了桌子上的材料来。

我不敢打扰他的思路，只有出来跟马爷沟通，让他等南南做好之后，帮我寄到沪都去。

马爷满口答应。

办完了这些事儿，我这才与英华真人一行人坐火车前往沪都，穿过繁华似锦的魔都街道，乘渡轮来到了崇沙岛，当我们费劲力气，终于来到了华东神学院的门前时，瞧见这简陋的建筑群，我不由得一愣：“这他妈的是在逗我么？”

第六章 当头一记下马威

在我的想象中，华东神学院既然是在沪都这样的国际性大都市，而且还是挂靠着211重点大学之下。即便在师资力量上面可能有所欠缺，但是在学院硬件上面，绝对应该是高端大气的，要晓得这所谓华东，囊括的六省一市一地区可是咱们国家最富饶的地区之一，真的是不差钱。

没想到真正到了这学院那破烂的大门口前站着的时候，我顿时就有一种上当受骗的感觉。

站在这学院门口，望着那几栋六十年代留下来的苏联风格建筑，和野草丛生的草丛。着实让人感觉到一阵郁闷。不但是我，英华真人也觉得一阵气苦，没想到自己雄心万丈，准备弄成宗教局黄埔军校的华东神学院，居然是这样一个德性，说好听点是个本科制学院，说不好听了，连个希望小学都比不了，着实让人心中难过。

不过开弓没有回头箭，既然来了。我们就没有太多挑理的地方，条件不好，那就克服克服，等稳住了，再跟上面打报告要钱就行了。

这般想着，我率众而出，朝着院门口走去，那破烂铁门虚掩着，中间用一根又粗又长的铁锁链给捆住，进不去，我推了两下，旁边的门卫室里面传来一个粗豪的嗓音，骂骂咧咧地喊道：“推个毛。没看到这上面的牌子么。任何人出入都得经过门卫室，非学校工作人员一律登记，经过校方同意，才能够进入其中——俺们这里是保密单位，没事闪一边儿去！”

这人骂得恣意，我回过头来瞧，却是一个长相粗鄙的老头子，嘴里叼着一根烟，正傍在小门旁边斜着眼看我和我身后的一群人呢，目光越过我，瞧见了不知年纪，但是容颜焕发的英华真人时，眼珠子明显地亮了起来，咧开嘴说道：“大妹子，你们是啥人来着？”

被人这么肆无忌惮地扫量着，久居山中的英华真人颇有些不喜欢，不过以她的身份，自然不可能跟一个门卫计较的，瞥了我一眼，意思是让我过去应付。

这事儿我自然责不旁贷，走上前拱手说道：“同志你好，我是学院新来的教务主任，而我后面这一位，则是学院新来的院长，你打电话通知一下马如龙同志，让他出来接我们一下，谢谢。”

马如龙是华东神学院的副院长，原院长被上调到华东局的政策研究办公室高高挂了起来，这是在为杨师叔给让道，此刻便是这位马副院长在主持院里面的基本工作。之前尽管华东局组织处的同志说要送英华真人和我来赴任，被嫌麻烦的杨师叔给拒绝了，但总是要有一个交接仪式，方才显得正式，所以我才会这么与对方沟通。

听到我的话，那门卫老头就像是听到了莫大的笑话一般，咧着没有几颗牙的嘴笑道：“哈、哈、哈，你就扯吧，我看你嘴上的毛都没几根，还好意思说自己教务主任？还有后面那大妹子，是我们的新校长？拉倒吧，你以为我们华东神学院是托儿所、幼儿园么……”

他这般地讥讽着，让我不由得眉头一皱。

我并没有生气，也不至于跟一个门卫老头生出几分嫌隙来，只是觉得奇怪，按道理说我们的行程其实是已经通报给华东局，以及神学院的，院方的相关领导即便没有出来迎接，也肯定会通知门卫今天我们会到来，然而今天却出现这样的状况，如果不是这老头太过于无知的話，那么唯一的可能，就是有人在给我们下马威。

通过一个小小的门卫老头，让我们、特别是杨师叔知晓，这华东神学院并不只是她一人的神学院，别人倘若是愿意，她连一个普普通通的门卫都指挥不动。

我到底是在总局机关带过这么多年，对方一使出招，我便咂摸过来味儿了，但是英华真人却并不了解，上前准备解释，我连忙拦住了她。

英华真人可是这所破烂学院未来的院长、一把手，不至于跟这种难缠小鬼撕破脸皮来，我拦住了她后，指着门卫室的电话，对门房老头说道：“既然你不愿意叨扰马副院长，那我给华东局挂一个电话，让他们通知一下校方，你看可好？”

门房老头板着脸，摇头说道：“这怎么可以，这电话可是公家的东西，哪里能够随随便便给来历不明的人使用……”

他摇头拒绝，还伸手来拦我，然而他终究只是一个普通人，哪里防备得过我，瞧见我拿起了话筒，开始拨号，立刻就嚷嚷起来，而这时的我头也不回，淡然说了一声“劫”，小毛豆便直接扑了上来，一把将这给人当枪使的可恶老头按到在了桌面上，毛茸茸的手一招，骂了一声，那老东西便嚎啕大叫，耍起了无赖来，我当着众人的面，给华东局组织处打了一个电话，对方在得知过后，马上表示立刻打电话通知校方过来。

挂了电话，没有等上两分钟，我便瞧见一道倩影从门卫室的另外一个门中冲了过来，叫了一声“师父”，直接扑到了英华真人的怀中。

这道倩影却正是提前过来的小颜师妹，只见她穿着一身裁剪得体的职业装，乌黑长发用一根简单的橡皮筋扎成马尾，凝如滑脂的脸上架着一副黑框眼镜，将她惊艳的容貌给遮掩了半分，倒是显出了几分干练的模样来。

小颜师妹闻讯而来，第一眼就看到了旁边的我，不过她却并不理会，而是与自己的师父和几个师妹热情相拥，弄得我在旁边颇为尴尬，如此一阵热闹过后，倒是英华真人瞧出了来，拉着小颜师妹来到我的面前，笑盈盈地说道：“应颜，你们的大师兄被我招纳了，他即将担任学院教务处的教务主任一职，以后你们共事的机会就不少了。”

小颜师妹收敛笑容，对我微微施礼说道：“大师兄好。”

这话儿说得中规中矩，不过多少也有些疏离之感，让我心中有些恍然若失，回了一句，正不知道说些什么的时候，那门卫室又被推开，涌进了好几个人来，领头的却是一个肥头大耳、鼻子硕大的秃顶男人，他大概有五十多岁，一脸的圆滑和世故，想来正是临时负责的马副院长。

他进来张望了一番，仿佛看不到被毛豆按住的门卫老头，而是笑盈盈地与英华真人握手道：“杨影同志吧，你看看，你来了也不打声招呼，搞得我们都没有准备些什么，实在抱歉啊，实在抱歉……”

他拉着英华真人的手就不停地摇，仿佛舍不得分开一般，瞧见他泛着油光的脸，以及表现出来的热情，杨师叔就像生吞了一只苍蝇一般，勉强应付了一声，然后抽出自己的手来，平淡地说道：“没什么，我不想太大张旗鼓了，就这样挺好的。”

马副院长很有气势地挥手说道：“那怎么行？潘主任，立即发广播，让全院的同学和教师都出来，列队迎接新院长的到来！”

他回头冲着戴着个眼镜的男人吩咐道，眼看着那人转身离去，我瞧见了英华真人脸上的不爽，立刻叫住了他，说不用这么隆重了，简简单单地交接一下就好。马副院长和众人都看了过来，英华真人给我介绍道：“这位是总局来的陈志程，他被分配到我们学院里面任教务主任一职，调令应该明后两天就到了。”

我的名字到底还是有些名气，听到“陈志程”这三个字，那个戴眼镜的男人不由倒抽了一口凉气，失声惊呼道：“黑手双城？”

我没想到他居然认得我，淡然一笑道：“些许匪号，不足挂齿，以后我们都是同事，叫我老陈即刻。”

我伸出手，他慌忙过来跟我握手，一脸紧张地说道：“潘毅宁，现在是学生处的主任，我听阿伊紫洛提起过您，说您是当今修行界了不得的厉害人物，没想到您竟然能够到我们学校来任职，真的是、真的是蓬荜生辉啊……”

这潘主任说话有些结巴了，显得很激动，不过旁边的马副院长就显得有些不满了，当着众人的面批评他道：“小潘你这话就说得不对了，组织上派志程同志过来，是为了加强我们学院的教学质量，是对我们的一种重视，也是对志程同志的一种期望和责任，是应该他感到荣幸才对……”

这话儿说着，他话锋一转，然后对我说道：“志程同志，欢迎你到华东神学院来，我代表院方欢迎你。”

两人握手，我笑盈盈地说了两句，心中却冷笑道：“老东西，学院的一把手就在我旁边，你那什么资格代表院方？想在我面前玩弄这些权术，你当真不知道老子这黑手双城的名号，是怎么来的对么？”

门卫室一番寒暄过后，马副院长带着英华真人去进行交接手续，我因为任命还没到，所以便没有跟着一同前往，而小颜师妹得带着李诗楠、谭滢、小毛豆和小床单几人去安排宿舍，我便腆着脸跟在了后面，等她将这几个电灯泡安排妥当了，就与小颜师妹好好说些体己话儿。

至于那狗眼看人低的门卫老头，却没有一人理他。

第七章 情字一事最烦人

我对华东神学院的第一印象差劲之极，然而真正穿过一片树林，方才发现里面的景色陡然一换。偌大的操场和训练营地、以及那绿草茵茵的大足球场简直就是豪华配置，再往四周瞧，却见那教学楼外面的装饰虽然陈旧，但是瞧里面，却能够感觉到另有乾坤，我左右一看，叫住领着我们去宿舍区的那个肥肚臃中年人，这人是后勤处的万主任，问他这是怎么一回事儿？

马副院长的级别等同于华东局的业务副局长。他能够跟我拿架子。但是万主任哪里敢惹我这个业内有名的煞星，听到我问起，当下也是讨好地说道：“陈主任，你也晓得，沪都是个国际性的大都市，来往的人形形色色，难免会有一些有心人在，咱神学院虽说在崇沙岛上，但是做一些伪装，也是必要的。”

有的地方是外面看着光鲜。而里面则是败絮其中，这儿恰恰相反，相比之下，我更喜欢这里的低调与平淡，于是点了点头，不再多说什么。

万主任领着我们来到了教职员宿舍楼，与小颜师妹沟通了一下之后，将程莉、李诗楠、谭滢三人安排在了小颜师妹房间的隔壁，因为住房资源充足，所以倒也能够一人一间，而万主任则在征询了我的意见之后，则将小毛豆和小床单两孩子安排在了同一间宿舍里——我本来想安排两人去住学生宿舍，但是仔细一想。毛豆到底还是跟普通人有一些区别的。如果一下子就让他融入进去，难免会有一些不便。

至于我和英华真人，则自有领导配房，我杨师叔的事情自有别人操心，而万主任则将我安排到了教职工宿舍楼后面一排独门独院的小别墅前，带我逛了一圈这三室两厅两层的小楼房，然后小心翼翼地问我还行么？

这小楼房里面的家具被褥一应俱全，实在是没有什么好挑剔的，不过我瞧见这规格，着实有些高，有些不解地问道：“这个，合适么？”

万主任笑盈盈地说道：“怎么不适合？陈主任您的名声，在系统里面那是鼎鼎有名的，您能够到我们这儿来，就已经是屈就了，就这规格，对你来说着实有些委屈，不过咱们的条件也就只有这样的，还请你不要挑我的理才是……”

到底是做后勤的人员，这嘴巴说的话儿，甜得跟蜜一样，将我先前憋着的一肚子火都给润匀了，既然他都这么说了，我倒也不怕被人诟病，安之若素地接受了。

从这一趟的经历来看，我能够感受到一点，那就是虽说有一部分人对英华真人，以及我的到来抱着敌意，特别是被阻碍了上升空间的人，然而这偌大的一个华东神学院，并不是一人一姓的学院，若是咱们国家的，它是我宗教局人才的后备培训基地，关系着秘密战线的力量和稳定，谁行谁上，优胜劣汰，倘若是要在这里摆资历、论资格的话，便只有一个下场，那就是被滚滚洪流所淘汰。

我心中大概有了一些谱，便也不再与他多聊，免得泄露出自己的意图，待安定过了之后，我去找小颜师妹，却见她被几个师妹给缠着，脱不得身，想了一下，然后硬着头皮走过去，咳了咳，然后对程莉、李诗楠几个人说道：“我找你们师姐来了解一下学校的情况，你们先将自己的行李收拾一下。”

这话儿说得冠冕堂皇，然而几个丫头都对我嗤之以鼻，冲我使鬼脸，不过好在程莉的年纪比较大些，性子也成熟，终究还是拉住了两位小师妹，把时间让给了我。

三人回了房去，我瞧见小颜师妹抱着胸口，一副戒备的样子，感觉待在房间里太过沉闷，于是干咳了两声，提议说道：“我看到西面有一个小湖，我们去那儿走走？”

小颜师妹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然后跟着我一起离开了教职工宿舍楼，穿过外面的一片小树林，来到了我刚才说的那小湖边，此刻正值冬日，天气寒冷，湖边有微风吹来，有些刺骨，我瞧见小颜师妹下意识地哆嗦了一下，便将身上的大衣脱下来，想要给她披上，不过她却摇头拒绝我道：“没事，我不冷。”

身为英华真人最得意的女弟子，小颜师妹的修为倒也不像她本人这般柔弱，自然是不怕冷的，不过听她拒绝我的这口气，难免让人有些神伤，我尴尬地收回了大衣，挽在了手上，然后笑着说道：“也对，不过要小心些，沪都这边的天气变化无常，倒是比茅山要坏一些。”

小颜师妹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然后说道：“大师兄，你若想了解这学院的情况，我现在带你实地去看看吧？”

我没想到她居然被我的这个借口当真了，愣了一下：“啊？”

小颜师妹却认真地给我介绍了起来：“神学院这边也是前几年才刚刚把几个分省的后备培训学校整合起来，所以规模并不算大，目前总

共才有四届学生，总共有佛学班、道学班、伊斯兰和基督神学班几个系，另外还有一个强化班，也是学院重点培养的尖子班，一般从这个班里面出来的人，都是各地宗教局抢着要的人才，也都能够成为秘密战线的骨干，至于其他的，大部分的出处都只是一些基层……”

她在这儿给我滔滔不绝地讲解着，我听得一头雾水，左耳朵进，右耳朵出，感觉倘若这样一直下去，难免有些被绕出去了，思考了一会儿，舔了舔嘴唇，然后说道：“小颜，你是不是对我上一次回山没有找你……”

“箫老师！”我这边话还没有说完呢，就从前面的拐角处走出了——一个年轻男子，朝着小颜师妹挥手打招呼。

那人个子足有一米八，长相十分俊朗，有点儿高仓健的意思，一脸阳光的笑容，瞧见小颜师妹就跟狗见到骨头一般，快步走上前来，然后对她说道：“箫老师，见到你正好，我这里有两张电影票，《真实的谎言》，大导演詹姆斯·卡麦隆的作品，阿诺德·施瓦辛格出演，他们说这部电影可好看了，我们今天晚上一起去吧？”

大高个儿一来就冲着小颜师妹邀约，一副根本没有瞧见我的模样，这让我顿时就给气得牙痒痒了，不过好在小颜师妹并没搭理这个小白脸，而是平淡地拒绝道：“马老师，对不起，我晚上没有时间，您找别人吧？”

这马老师被婉拒过后，依旧一脸期冀地说道：“别啊，箫老师，雷锋同志说过，时间就像是海绵，挤一挤就有了，这票很不容易找的，我费了很大的劲儿呢！”

小颜师妹瞧见他这不依不饶的样子，依旧很坚决地说道：“马老师，真的很抱歉，我师父今天过来了，我得和她在一起……”

马老师高兴地说道：“什么，咱师父今天过来了啊？那成，不看电影了，这样吧，箫老师，我去金茂凯悦订一桌上好的酒席，给她老人家接风吧——我现在就去……”

他这副热情的模样实在是让人怀疑他的居心，我哪里能够让他得逞，当下也是上前拦着他说道：“马老师，这事还是算了吧，院方今天应该会安排接风，就不劳烦你了。”

马老师挥手说道：“一样的，院里面安排接风，也是要我来操办。哦，对了，你是？”

他这般死皮赖脸，真的让人没有办法，小颜师妹是个面皮比较

薄的人，终究还是给我们相互介绍道：“这位是我大师兄陈志程，他将出任神学院的教务主任一职；大师兄，这位是马海角，是校务办的老师，也是马副院长的儿子……”

小颜师妹这么一介绍，我便已然明了了，原来是马如龙那家伙的混蛋儿子啊，难怪这么的死皮赖脸，跟他爹倒是一个德性。

马海角在旁边死缠烂打，我和小颜师妹谁都没办法说话，勉强忍耐一会儿，小颜师妹先提出了告辞，转身离开，我跟上前去，瞧见后面依依不舍的马老师，心中莫名生出一股醋意，然后说道：“这个马老师，为人还真的很热情啊，长得又这么帅……”

听到我酸溜溜地说着这话儿，小颜师妹停住了脚步，回头看了我一眼，然后说道：“大师兄，你想要说什么？”

我有些紧张，又下意识地舔了舔嘴唇，这才说道：“小颜，你到底怎么了？不会是因为那小子……”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小颜师妹的眼睛里面便突然一阵泪水涌出，咬着嘴唇对我说道：“怎么，我在你的眼中，就是这般水性杨花、薄情寡性的女人么？”

这话儿说完，她扭头就跑，我大叫着“不是”，追了上去，结果她回头过来，咬牙切齿地冲我说道：“不要追！”

我习惯地听从了她的话儿，定在了原地，看着小颜师妹朝着教职工宿舍跑开了去，背影一直消失了，这才恍然若失地叹了一口气：“唉，女人心，海底针，我到底应该怎么办啊？”

第八章 风波诡谲暗流涌

院方晚上给我们办了接风宴，不过不是在什么大酒店，而是就设在了学校教工食堂的包间里。所有在家的院方领导都出席了，觥筹交错，杯恍酬酢，大家相谈尽欢，倒是没有了白天那种古怪的气氛，不过英华真人一是女士，二是道姑，所以并不饮酒，也不食荤。所以气氛多少也还是有些不热烈。

席间那个马海角也来了。跑前跑后地张罗着，时不时地过来询问饭菜如何，是否合口味，又劝了两回酒，表现得十分活跃，院里面的几个领导对他印象颇好，纷纷与他攀谈，有人开玩笑，说要给他介绍对象，这小子一脸春色地说已经有意中人了。而问是谁的时候，眉眼就朝着旁边桌子的小颜师妹瞧去，看得我直想将他的狗眼睛给挖下来！

小颜师妹是我的，不管是黄养神，还是什么马海角，你们这些家伙，通通都给我滚开。

我心中咆哮着，不过脸上却只有笑盈盈，坐在主桌上帮英华真人挡酒，不过好在小颜师妹从头到尾，对这个家伙都不假辞色，这让我的心情多少也好了一些。

这顿欢迎宴吃得没滋没味，与会者除了董仲明那个没怎么吃过酒席的乡下孩子吃得颇为爽利之外。其他人估计也与我差不多。于是很早就结束了，英华真人与众人挥手告别之后，叫住了我，让我跟她一同返回住处。

华东神学院占地颇广，从教工食堂回到湖畔的小院，需要穿过一处很长的树林子，小颜师妹带着几个师弟师妹在后面，而我则跟英华真人在前面叙话，她对我讲起了下午交接时候的事情，以及明天要正式就任，需要召开全校教师一起过来开大会，会上她需要发言，以及提出一些工作的方向，这事儿她有点摸不准，想跟我参谋一下。

我对英华真人说，会上的这些文案工作，一般都是有秘书这些笔杆子来的，你只要差不多讲一个方向，其他的事情，不过就是照着稿子念而已，算不得什么难事。

说完这些，我问她的秘书是谁，找他过来了解一下，看看以前的章程是什么样的。

英华真人指着后面小颜师妹道：“她便是我的院长助理，不过应颜也是刚来没几天，情况都没有摸清楚呢，如何能够做这些事情？”

我的眉头一下就皱了起来，对她说道：“啊，校务处那边也没有什么提议么？”

英华真人摇头，我苦笑了一下，心中明了，想必这又是那马副院长的后招，想让完全没有准备的杨师叔在明日教师大会上出丑，如果她的表现一旦出现差错，那么一定就会有流言传出，说她这个院长一点儿水平都没有，有什么资格坐在这个位置上呢？

我将自己的分析说给英华真人听，这美妇顿时就忍不住一阵愤怒，而我则平静地说道：“杨师叔，有人在的地方，就有江湖，不是你斗倒他，就是他弄掉你，这事儿因为立场的关系，是绝对没有回旋的余地，所以你可能得忙上一阵子，方才能够对教学上面的事情大刀阔斧——对了，那个姓马的，你弄清楚了他的底细了没？”

英华真人摇头，我思索一会儿，然后说道：“没事，这事儿我来打听吧，不过我们现在首要之急，就是要将你明天在会上的发言弄好，这事儿最是紧要。”

对于这件事情，英华真人指着小颜师妹说道：“这个啊，你找我的助理谈吧，今晚务必拟出一个提纲来，不然我明天就得卷起铺盖回茅山了。”

她这般说着，我自然是求之不得，晓得跟英华真人来到这学院，倒也不是没有好处，她这个做师父的，有事没事给我创造机会，小颜师妹我若是再拿不下，那我就真的不用混了，直接找一把剪刀，将小兄弟除去，也算是六根清净了。于是她这边一吩咐，我立刻顺驴下坡，对回头对小颜师妹说道：“小颜，你一会到我那儿去，我们得将这稿子给弄出来……”

这是绝佳的两人相处时间，不过没想到小颜师妹先是点了点头，然后对旁边的人说道：“我看大师兄那儿挺宽敞的，你们今晚要不要一起过去玩儿啊？”

程莉、李诗楠、谭滢都纷纷点头，吃得有些撑的小床单也嚷嚷着同去，就连一向惯来沉默的毛豆也点了头，我掏出刚领到没多久的钥匙，递给了小颜师妹，故作无奈地说道：“好吧，这钥匙交给你了，你们先去，我还有点事儿，一会儿办完了就回来。”

说完这话，我朝着旁边的一条小道走了过去，小颜师妹问我去哪儿，我挥了挥手，说我很快就会回来，让她们先过去。

我走过那一条小道，一路走到了尽头，才冲着旁边的黑暗处说道：“阿伊紫洛，你到底是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情，干嘛鬼鬼祟祟的？”

黑暗处走出一个梳着黝黑大辫子的年轻女子，个不高，还带着厚厚的眼镜，却正是当日黄河口一案，给特勤一组当过特别顾问的阿伊紫洛，此刻的她伤势已好，不过脸色却依旧有些苍白，瞧见我疑惑地朝她望了过来，苦笑着说道：“陈组长，你们可是学院这几日人人议论的大人物，大家都盯着呢，我可不想抢了那风头，咱还是私底下来往地比较好一些……”

我似笑非笑地说道：“哦，都怎么议论我们的？”

“不劳而获，从天而降，这话儿似乎是主流——老院长被架起来的时候，几个副院长都一直在暗中活动，想要更进一层，其中老神学院出身的马如龙根深蒂固，群众基础也是最好的，所以希望最大，传得沸沸扬扬，都已经准备走马上任了。当然，希望最大，失望也最大，当结果一宣布下来，你能够想象他到底有多抓狂么？”

“煮熟的鸭子飞了，这事儿我能够理解，不过有的事情并不是我们想怎样就怎样的，没有金刚钻，别揽瓷器活，马如龙难道人不清楚自己？”

“身处高位久了，整日面对着阿谀奉承的那些嘴脸，哪里能够认得清自己到底长着什么模样，都以为自己生不逢时，要不然都能够坐得那联合国总统一职了。马如龙这人的父亲是华东局的前任大佬，虽说已经故去，但是在上面的关系仍在，而他们马家在赣西上饶也是大户，据说跟龙虎山天师道也有些瓜葛，算是有个后台，下面也有一帮像陈战南这样的老学棍挺着他，所以他自觉能够将你师叔给挤走，他来坐这个位置……”

上饶马家，龙虎山天师道？

我心中思量着马如龙的背景，突然听到陈战南这个名字，眉头不由得一跳，声音立刻变得严厉起来：“陈战南这家伙还活着？”

阿伊紫洛苦笑着说道：“他又没犯什么事，不过是学术错误而已，后来有人替他求了请，然后领了一个书面警告的处分之后，继续返回学校教书，不过因为上次的事情，他名声还是受到了一些亏损，心中正是暗暗藏着恨呢，马如龙的背后少不得这家伙出谋划策，这一回在门口拦住你们的那个门卫老头，也是陈战南老婆家的亲戚……”

我冷冷哼了一声，没有当着阿伊紫洛的面多说什么，所谓狠话，所图的不过是嘴上痛快，而我黑手双城要么不说，要做的话，就让人打心底里感到害怕。

要是没效果，我这黑手双城的名号，岂不是白叫了？

与阿伊紫洛交流妥当过后，我对这神学院的诸多龃龉也有些一定的了解，想着得找个办法将马如龙这家伙给挤开去，要有这么一个家伙在旁边牵制着，什么事情都办不成了。

阿伊紫洛不想让鄙人看到我和她有关系，匆匆离开，而我则放回了分配给我的小楼里，还没有进门，便问道了一股食物的香气，推门而入，李诗楠兴奋地对我说道：“大师兄，你这里好好哦，还有一个好大的厨房，今天晚上太吵了，我们几个都没吃饱，师姐亲自下厨，给我们做了鸡蛋面，你要吃么？”

我往厨房里面看去，却见小颜师妹正在里面忙碌呢，毛豆已经端着碗来到餐厅里吃了，一眼望去，红的番茄、白的鸡蛋，汤浓味鲜，看着就让人胃口大开，我连忙点头，说要，一定要的。

吃过了鸡蛋面，程莉领着这一帮孩子在客厅里面看大彩电，而我则将小颜师妹带到了书房里去，不过这一回我倒是吸取了上次的教训，没有再谈工作，而是从怀里掏出了留给她的八宝囊来，递到了她手里，认真地说道：“给你的。”

小师妹没见过这玩意，皱着眉头，拿过来瞧，问我是什么东西，我让她自己看，接过小颜师妹从里面掏出三支发梳、钗一对、步摇一对、额饰、项链、耳环、手镯以及一个鸽子蛋儿一般的翡翠戒指这一整套首饰来。

她都没有注意到八宝囊的神奇之处，而是拿着这颗镶嵌着巨大翡翠的白金戒指，抿了抿嘴唇，然后问我道：“这些是什么？”

第九章 真挚情感最动人

“给你的礼物！”

我含笑着说道：“这个袋子叫做八宝囊，是从天山中弄来的，它最大的好处。就在于纳须弥于芥子，别看它才只有巴掌大，但是却能够放下许多东西，别的不说，就是这一整个桌子，都可以装进去呢。以后你倘若是由什么随身物品，直接放在里面便成了——哦，当然，这袋子里面不能放入现代的电子产品。因为电子频率有可能会干扰到里面的法阵……”

八宝囊是我最为得意的礼物。当下也是给小颜师妹滔滔不绝地介绍着，不过她显然对这堪称神器的东西兴趣并不算高，敷衍地点了点头，然后指着这一堆的首饰道：“这些东西，可得花不少钱，按照你的工资，可买不起呢……”

我听到她担心这个，当即拍着胸脯表示道：“小颜你放心，这些东西来路都很正常，绝对不是徇私枉法弄来的。你尽管戴着就是了。”

小颜师妹问道：“也是从天山拿来的？”

我点头称是，接着她又问道：“这一次去那处险地，是那个叫做尹悦的小姑娘陪着你一起的吧，你跟我所说，事情的经过到底是怎么样的，我也想听听呢。”

天山神池宫中发生了许多变故，这些事情倘若是要讲，自然可以说上一天一夜，不过我刚刚张口要说，便感觉喉咙里面像是卡着一根鱼刺一般，难以表达出来，方才晓得我师父能够压制住天山祖灵的那股威压，但是离开了他的手段。我又终于难以表明了。于是张口说了半天，却终究吐不出半个字来，沉默良久，方才说道：“小颜，对不起，因为一些原因，我不能说出里面的见闻……”

小颜师妹略微失望地“哦”了一声，眼帘低垂，我瞧见她这副失望的模样，心中顿时就是一阵刺痛，很焦急地跟她解释道：“对不起，我是受到了一些精神上的压制，除了我师父能够解开之外，在其他人面前根本没办法说出，并不是我不愿意跟你分享……”

我虽然没有谈及，但是这态度却让小颜师妹的脸色稍微地好了一点，不过却也只是淡淡的点头不语，她这样的疏离真的让我有些难受，忍不住脱口而出道：“小颜，我对不起你！”

小颜师妹明亮的眸子睁开，一脸诧异地看着我说道：“什么？”

我咬着嘴唇，鼓足勇气说道：“对不起，黄河口一战之后，我失去了最好的兄弟努尔，失去了信任我的师弟张巍，还有一堆好兄弟，那本来是我自己的劫数，结果却牵连了其他人，这让我感觉到害怕，恐惧自己给身边的人带来噩运，所以才不敢与你见面，不过越是不见，我就越想将你，我总是能够梦里面见到你，总是想你，我也想像一个正常人一样，对你好，陪你吃饭、看电影，手牵手一起逛街……”

相比徐淡定当初在罗家的那一番表白，我此刻却显得结结巴巴，不过这话儿真诚，说到一半，小颜师妹那故意冷漠的脸上突然变得柔和起来，眸子里就像月光下溢满了水的井眼，让人觉得分外动人。

我继续说道：“我败给了自己的恐惧，却没想到你的感受，我可以为了尾巴狂奔走千里，却不能去见近在咫尺的你一面，我、我真的该死！”

“不要说！”

小颜师妹伸手堵住了我的嘴唇，她的手掌柔弱无骨，带着一种很好闻的香味，这让我有些陶醉，而后她紧紧抓着我的衣领，咬着银牙，哭泣着说道：“不是你的错，我不是在生你的气，只是心里面很难过，我不喜欢你因为这样、那样的原因疏离我，看我好像一个陌生人一样，你总是觉得在为我好，但是你可曾想过，总是躲在人群后面看着我的我，何曾恐惧过生死，何曾担心过变故？”

听到小颜师妹的心声，我不由觉得心中一阵动容，听到她继续说道：“我不要你小心翼翼的珍惜，也不要你这些乱七八糟的金银首饰，我只不过是一个渴望爱情的女子，就想陪在你身边，当你的妻子，安安静静地过完每一天就好，哪怕那日子短暂，哪怕明天就死去，那又如何？”

这一番话是我这辈子听过的最好的情话，它直指我心灵深处最柔软的地方，看着她不住流泪的眼睛，看着那宛如璀璨星空的眸子，我忍不住俯下身来，轻轻地在她的额头上蜻蜓点水地亲了一下。

没想到我的嘴唇刚刚沾到了小颜师妹的额头，结果她却将头给抬了起来，双手使劲儿地搂住了我的脖子，然后重重地与我唇齿相依。

小颜师妹亲得很用力，就像溺水一般的人，害怕失去自己所有的一切，给我的感觉似乎有些疯狂，她甚至将我的嘴唇给咬破了，一股血腥味弥漫在我和她之间，这并不是平日里贤淑文静的她所能够做出来的，我与她忘情地亲吻着，感受这彼此急促的呼吸，和那宛如擂鼓的心跳，不过不知道为什么，我的心却出奇地疼。

这种疼，远远比被小颜师妹咬破的嘴唇还要痛，我晓得这是心疼，一个双十年华的女子，苦苦等待自己恋人而遥遥无期的那种痛。

情到浓时甜如蜜，一开始两人只是情，然后这般吻得彼此呼吸都竭尽之时，反倒是小颜师妹受不了了，我毕竟是龙家岭第一密子王，那肺活量可不是寻常人能够比的，她奋力地想要推开我，不过我情动之处，却紧紧抓着她的手臂不放开，弄得两人脸都通红，而正在这时，书房的门被推开了，小师妹谭滢一脸不情愿地走进来，冲着我们这里说道：“大师兄，师父打电话过来，问你文稿准备得怎么样了……”

她应该是正在看着电视，被人催着过来询问，故而有些不情愿，也心不在焉的，结果一进来，瞧见这一副场面，顿时就是一声尖叫：“啊，要长针眼了，我什么都没有看见，什么都没看见……”

小妮子心慌意乱地转身出去，结果因为太过于匆忙，一下子就被绊倒了，扑通一声摔倒在地，疼得眼泪花儿直流。

被人发现了，小颜师妹赶紧推开我，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然后跑过去查看倒在地上的谭滢，问了两句，谭滢无辜地哭道：“师姐，你和大师兄做这种羞羞的事情，就把门关好行么，我要是长针眼了怎么办？”

这般说着，客厅里顿时传来了一阵哄笑，弄得小颜师妹颇为尴尬，都不知道如何是好。

我此刻并没有出去，而是拿出一张白纸来写写画画，平复一下刚才激动的心情，以及回味一下小颜师妹疯狂的那一吻。

没过一会儿，却见程莉领着一帮子小师妹走进了书房，瞧见桌子上摆着的这一整套华丽首饰，顿时就纷纷惊声尖叫起来，女孩子对于首饰的喜爱是男人所不能理解的，我并不觉得神池宫出品的这些华而不实的首饰有什么特别，但是瞧见程莉、李诗楠和谭滢一副两眼都是小星星的表情，晓得这东西对她们的诱惑力，着实强大。

程莉抚摸着那用碎钻镶嵌的步摇，心驰神往地说道：“大师兄，难怪应颜师姐对你情有独钟，你要是给我也来这么一套，我也亲你一回！”

李诗楠和谭滢两个小女孩子也高声叫道：“我也是，我也是！”

这些讨债的小姑娘，看来我今天不给她们一点好处，这事儿倒是没完了，我倒不介意她们的玩笑，就怕小颜师妹面子太薄，于是笑着说道：“亲亲就不必了，不过我倒也有给你们带了礼物。”

这般说吧，我便从八宝囊的首饰堆中挑出了三根别致的项链，分别递给了她们三个，有了这等贿赂，三个电灯泡果断地消失了，还乖巧地把门给我带上，留下娇羞欲滴的小颜师妹，弄得我食指大动，嘻嘻笑着说道：“我们继续？”

小颜师妹恶狠狠地瞪着我说道：“都怪你，我以后不要在她们几个面前做人了！”

我笑着说道：“男欢女爱，这是正常之事，她们以后也会经历到的，再说了，她们拿人手短，不会嘲笑你的。”

小颜师妹摇头说道：“我不管，今天不准你再有非分之想，我们得完成师父布置的任务！”

小颜师妹表现得很坚决，我也没办法强求，只有一本正经地拿出了刚才在白纸上写写画画的东西，对她说道：“所谓领导发言，一般要讲究三个地方，第一是衔接前任，第二是注意方式方法，第三则是要有自己的语言风格，不过此番我们前来神学院，是带着改革气魄来的，不破不立，有的东西就不能墨守成规了，所以……”

我停顿了一下，小颜师妹瞧见我侃侃而谈的样子，美目盼兮，催促道：“怎么？”

我继续说道：“所以我觉得明天的发言一定要有一个特点，那就是语不惊人死不休，要将这帮等吃混死的家伙给全部镇住，让他们明白杨师叔的气魄和心胸，要么协力共进，风雨同舟，要么给我下船，卷铺盖走人！”

第十章 一语当真惊四座

我滔滔不绝地讲着心中准备好的话题，然而听到我说到最终核心的意思时，小颜师妹表示出了心中的疑惑。皱着眉头说道：“我们初来乍到，这样子真的好么？”

我微笑着说道：“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有的时候可是和衷共济，然而有的时候，必须露出自己的爪牙来，让那些心怀不轨的人瞧一瞧，也让在中间摇摆不定的那些人知道新来的院长并不是一个好惹的人，因为一旦你示弱了，对方就会立刻骑到你的头上去，拉屎拉尿。毫无顾忌，而正当你暴起反击的时候，他们又会以你不善于团结群众，发动众人弹劾你。所谓手段，时而柔、时而刚，唯有刚柔并济，方才能够弄好这一摊子事情。”

我这儿说得一套一套的。小颜师妹不由狐疑地看着我道：“看你好像很有经验的样子，实话告诉我，你是不是一直都这么老奸巨猾？”

被小颜师妹这般误会，我大呼冤枉，说自己这些年一直冲锋在前线，从来都是对这种事情敬而远之的。要不是为了给杨师叔坐镇，我哪里愿意掺和这些狗屁事情？

我的话里面还有另外一层意思，那就是我之所以愿意为杨师叔出头，不为别的，单单就只是因为小颜师妹你。

她似乎听出了我的言外之意，微微一笑，也不作答，说她有些把握不了，让我跟她师父确定一下，我点头。随即挂了一个电话，将我刚才的思路说给英华真人听。

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下。不过英华真人到底是女中豪杰，有着做大事必要的决断心，经过慎重的思考之后，决定采纳我意见，表露出一个明确的态度来，经过短暂的协商之后，我们确定了文稿的方向，紧接着我与小颜师妹将讲话稿的内容一起合作拟定出来，并且做过了全面的修改之后，由她给英华真人送了过去。

小颜师妹带着三个师妹离开，而毛豆和小床单却不肯回到那个陌生的宿舍里面去，小床单是因为山里孩子，对于陌生的环境有着一种天然的恐惧感，而毛豆则不愿意接受别人瞧见他时那种诧异的目光。

我决定找毛豆好好地谈一谈，要不然他永远都不能真正的独立，并且成长为一个真正的男子汉。

在书房里，我让毛豆坐在了我的对面，抿了抿嘴，却不知道如

何跟他开这个口。

我思量了很久，这才对毛豆说道：“劫，你已经十三岁了，是一个小男子汉了，有的事情，你应该发现了，那就是相比于其他人来说，你身上的毛发显得更多一些，这种情况叫做返祖现象，一般来说几千万人里面才会有一两例，所以说你是世界的珍宝，我希望你能够为自己的特殊而自豪，而不是永远都将自己藏在黑暗中，将自己的内心埋藏在深处，不让人知晓……”

听到我说的这一番话，毛豆沉默了一下，然后对我说道：“大师兄，相比于光明，我更愿意待在黑暗中，这不是因为我的外表，而是听从于我内心之中的声音……”

听到毛豆的真实想法，我有些诧异，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他的言语已经超出了自己本身年龄的界限，而是一种很成熟的思想，这让我刚才准备好的所有台词都落空了，而就在我沉默的时候，他抬起头来，对我说道：“大师兄，你能够找人给我做一个鬼脸面具么，我希望自己一个人修行，藏身于暗处，在你们需要我的时候，我再出现，成为一个对大家都有用的人！”

毛豆的话已经让我刮目相看，我并不是一个有着强烈控制欲的人，既然他表现出了这样的成熟来，此刻的我也只有点头，答应了他的要求。

毛豆、哦，应该是杨劫离开之后，我找到了董仲明，将从天山神池宫中所取得的洗髓小还金丹拿出一颗来，对他说道：“虽说修行一事最讲究根骨，但是这天下还有一句话，叫做人定胜天，你去过茅山，应该听过我师弟符钧的事情，他的资质比大多数人都驽钝，然而他现在却是我们这一辈能够开馆授业的弟子里面，不多的一位，你明白我的意思？”

董仲明躬身说道：“仲明晓得，机会难得，唯有以勤奋补天资，才能够不辜负陈大哥的提携和厚爱。”

我摇头笑道：“我之所以带着你，并非是你死缠烂打，而是因为你的心志，一个孩子如果能够有这样的意志，其实做什么事情，都很容易成功，所以我决定给你一个机会，让你在这所学校里面学习，至于未来的成就有多高，这个就看你自己的努力，不过在此之前，你需要答应我三件事情，若是不能应允，你便离开此处，天下之大，你自己去闯。”

董仲明瞧我说得严肃，恭谨地问：“是什么，请陈大哥讲。”

我当下也是将当年自己入门学艺时师叔祖李道子让我所念的道门三咒，即“向善、不可同门相残、不与邪恶为伍”与他知晓，董仲明一一应下，我也没有让他发血誓，便将手中的这一粒洗髓小还金丹赠与他，然后说道：“此乃洗髓小还金丹一粒，可以改变你的体质根骨，让你在修行的路上，起点更高一些，你且服下，我随后帮你引导。”

董仲明接过来，跪倒在书桌前，重重地磕头说道：“多谢陈大哥赐药，陈大哥的恩情如再生父母，仲明一定没齿难忘。”

他要三叩九拜，结果被我拦住了，想起当年李道子收纳我之时的情形，不由得感慨良多，对他说道：“这天地间，你只需给自己的父母，以及授业于你的师父磕头，至于其他人，能免则免吧，毕竟男儿膝下有黄金。”

董仲明吞服金丹，我帮他引导，让他感受到了气感之后，教会了他最普通的道门引气术，便让他回去，自行打坐修行。

将众人都给打发了，我洗漱睡下，躺在宽阔的大床上面，孤枕难眠，想着此刻倘若是由小颜师妹在身边，不但可以秉烛夜谈，还有好多不足外人道的事情可以做，那该多好啊！

只可惜……唉，早上又要起来洗睡衣了。

英华真人上任的全校教职工大会在次日上午九时在院方大会堂举办，上面为了表示对华东神学院的重视，向来深居简出的华东局大佬卢拥军居然亲自到了现场，而随行人员自然有不少华东局的重量人物，将此次的规格给提高了许多。卢拥军是一个跟李道子一般冷峻的老头，两鬓斑白，带着一副黑框眼镜，不过却给人予一种神兵藏剑的感觉。

这样的人物，虽然比不上天下十大，也无法与总局几位大佬，比如王红旗、许映愚和看门苟老一般，但也是相差不远的角色，如此看来，宗教局的实力真的是不可小瞧。

卢拥军没有通知院方，提前来到了华东神学院，首先是与英华真人在院长办公室里谈过了一会儿，然后又找到了我，说想跟我见一面。

我与卢拥军并没有打过照面，但是彼此倒也并不算陌生，两人在小会议室见了面，寒暄几句，表示了欢迎之后，他与我握手，很沉重地对黄河口特勤一组的损失表示了抱歉，并且对我们所做出来的贡献给予了充分地肯定，完了之后，问我有什么要求，只要能满足的，他都尽量帮我办到。

若说要求，我最想的自然是将马如龙给调走，不过我晓得倘若自己蹬鼻子上面地说出来的话，只怕未必能够成事，反而让人瞧不起，于是笑了两声，摇头说没有。

作为华东局的掌舵人，卢拥军的时间有限，所以两人稍微交谈两句，便起身去了大会堂，召开了全校教职工大会。

会上的程序并不复杂，首先是由卢拥军代表总局和华东局宣布了英华真人和我的任职命令，在稍微地讲了几句之后，又由主管领导发表讲话，接着便轮到了英华真人，我坐在主席台上的右侧，听到英华真人面对着三百多教职员工侃侃而谈，而当她讲到自己就任华东神学院的目标是，与会的所有人都一片哗然。

因为英华真人提出的目标，是要在三到五年之内，将华东神学院办成全国同类院校中最顶尖的学府。

这话儿将大家都给惊到了，要晓得这样的学校就如警校一般，虽说极为特殊，但是在全国却也有二十几家，而一向最强的则都在西北、西南几个区域，华东片区在全国的地位里面，属于中等偏后的一类，这话儿讲得实在是有些夸大了。

不过最让人难以置信的，则是她说的时间，那就是三到五年。

华东神学院的院长一职，任期就是五年，也就是说这宏伟的目标新院长是打算就在自己的任期之内完成，而不是推诿给下一个继任者。

什么叫做自信？这就叫做自信！

而有了这么一个目标作为鞭子抽着大家，英华真人就可以大刀阔斧地进行自己的想法了。

第十一章 目标是集训第一

没有目标的团队是迷茫的，而领导的作用，就是将这个目标给高高竖立起来。然后告诉团队里面的所有人，大家都要朝着这个目标去进发，任何有违背这个受到所有人认可的目标之行为，都将会受到大部分人的反对，从而使得新领导拥有了反客为主的立场，可以从容不迫地对这些阻碍者进行一些众人都认可的手段。

这个就叫做造势，光明正大的阳谋，将自己立在上风口，让对手永远都只能抬头仰望，而没有其他的办法。

不过这般做。唯一的问题就在于，如何让大部分的人都相信这个目标能够实现，而并不仅仅只是一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妄人想法，这个才是关键所在。

和预料之中的一样，当英华真人讲出了这个目标来的时候，一片哗然，而当她结束了讲话之后。在场的众人纷纷交头接耳，我感觉到坐在台上的马副院长开始频频朝着下面使眼色，心中想着“来了”，果然在马副院长的眼神催促下，一个秃顶老教授站了起来，扶了扶鼻梁上面的眼睛。斯文地举手说道：“杨院长，我这边有问题。”

英华真人侧过脸来，旁边的马副院长满脸堆笑地说道：“这位是基督班的张文伯教授，在院中德高望重，是十分有资历的老教授呢！”

他说得这么隆重，然而我瞧见周围之人的表情，便晓得这个家伙，也不过就是一个炮灰，但众目睽睽之下，英华真人倒也没有搞一言堂的意思。而是和颜悦色地说道：“张教授，有什么问题。请您提出来。”

秃顶教授张文伯站了出来，朗声说道：“刚才杨院长提出要华东神学院做全国同类别中顶尖的学府，这个想法让所有人都感到振奋，不过我的疑惑是，不知道刚刚就职的杨院长清楚一个情况没有，虽说华东神学院位于我国的经济、金融中心，但是在全国的地位，只能算是中流水平，前有西北、西南两所重量级学院压着，后面各大区、分省的职业学院并肩而立，这样的劣势，我们凭什么能够喊出这样好高骛远的口号来呢？”

他的话语倒真的是有些咄咄逼人，连“好高骛远”这样刺耳的话语都说得出来，显然是铁了心要给新领导添堵了，我心中计较着，得将马如龙这家伙的班底给弄得清楚一点，要不然时不时蹦出这样的一个家

伙来，着实有些难过。

不过英华真人倒是炼气的真修，并不会为了他这言论而羞恼，而是微笑着说道：“张教授提的这一点，很对，学院的基础却是差了些，不过这都是过去的事情了，具体的措施，我们很快就会出来，不过我只想说一点，任何时候，都不要嘲笑梦想，因为它万一要是实现了，那些笑出声来的人，会很尴尬的！”

这话儿不硬不软，却是让张文伯教授脸色变了一下，不过他依旧不依不饶地说道：“文无第一，武无第二，在我们这个行当里，要想称之为顶尖，必须要在总局精英集训营中取得最好的成绩，方才能够得到认可，英华真人，你的言下之意，就是说我们华东神学院将能够在三年之内，培养出能够称霸集训营的学生来咯？”

所谓的总局精英集训营，这个是沿袭自南疆作战之时的惯例，每年都会从各大分区、省局抽调一部分的精干人员来作为种子，去到一处集训地进行强化训练，并且在结业的时候，对其进行贴近实战的毕业考察，择其优者加入总局，并且对集训营的学员给予充分的照顾，以及相当大的提升空间。

这是总局近年来开始推行的一种体制，旨在锻炼总局后备力量的连续性，总局王老大甚至还提出一个标准，说我们这种有关部门毕竟是必须具有一定战斗力的秘密战线，为了避免人情以及营私舞弊的组织关系，以后各分级的领导任用，将优先选择集训营出身、并且表现优异的学员。

而这些人员的选拔，除了基层之外，还有的就是各大相关学院的人员保送。

这个东西是实打实的，孰胜孰负，一眼便可瞧得出，张文伯提出这么一个检验标准，显然是有逼英华真人立下军令状的意味，这事儿可开不得玩笑，英华真人自然明白这一点，于是朝着我这边瞥了一眼过来，我晓得这个时候肯定是不能认怂的，于是很坚定地点了点头，而英华真人当即便表示道：“张教授的提议很有意思，我觉得目标细化之后，这个就是我们学院当前的主要任务了！”

将我杨师叔逼到了这个架子上面烤炙，马副院长这个时候觉得差不多了，连忙出面当好人道：“杨院长，这可使不得啊，正所谓一马既出、驷马难追，咱们条件有限，前往不能一蹴而就，还是要慢慢来的好，当着卢局长和各位领导的面，要是万一没有完成任务，到时候可真有些难办……”

他这话儿虽说是在劝，但是明里暗里地煽风点火，着实有些讨厌，英华真人便是脾气再好，也不可能以为地容忍下去，当下也是脸色一冷，扬眉说道：“如果完不成任务，我这个院子自然是不用干了；当然，在此之前，我会拿鞭子在后面看着各位的，任何人要是有意识地拖后腿，那么我就要抽两鞭，若是还是不见效果，那么就让自己屁股下面的位置，能者上、庸者下，我相信只要大家万众一心，没有什么是可以难倒我们的！”

她这话儿说得铿锵有力，华东局卢拥军带头起身鼓掌，一时间所有人都忍不住站了起来，为英华真人的这一番豪言壮语拍手，一时间掌声如雷。

这一场会议圆满的结束了，效果很成功，英华真人的初次亮相，便让学院里面的所有教职工精神振奋，晓得这绝对是一位有抱负、有野心、有手段的领导者，华东神学院今后在系统里面发挥的作用，将会越来越强，而送走了上面的一帮大佬之后，英华真人立刻把我交到了校长办公室，问我这事儿可怎么办，大话都说出去了，回头若是没有办成，她可就真的没脸在这儿待着了。

我笑着说道：“那就将那个第一给拿下呗，这么简单的事情，瞧您着急的……”

英华真人恼怒道：“你这小子是真不知道还是假不知道，你知道每年的集训营名额有多难抢么，你知道能够成为集训营的第一名，有多困难么？是，我知道，若是让你去，这事儿就是手到擒来了，不过集训营比的是什么呢？是学生！我们要在这三到五年里，培养出来这样的人，你觉得这事儿可能么？”

我哈哈一笑，懒洋洋地伸了个懒腰，然后说道：“杨师叔，你别着急啊，要想培养出顶级的尖子，一是生源必须不错，二就是师资力量，只要管好这两点，那事儿还真的不难。你若是不放心，那这事就包在我身上，你留着心思对付马如龙那帮老家伙就行了，具体的事情，我来办吧。”

我这般大包大揽，给了英华真人一些信心，她问我有什么要求，我当即提了两个。

第一，把那天得罪我们的门卫老头给开了，哪儿来的，滚回哪里去，这样的素质，也好意思来学院当门卫？回头找卢拥军要几个在职的武警哨兵，这事儿关乎到我们的门面，得早点办。

第二，将马海角那混蛋随便塞到哪儿去，我刚才进来的时候，

又围在小颜的屁股后面转，实在是太讨厌了。

英华真人被我这两个要求弄得哭笑不得，后面一个她倒也能够理解，吃醋嘛，这是应有之事，而且那个马海角狂蜂浪蝶一样，她看着也烦，不过前面那个要求，她有些疑惑，问我说是不是太操之过急，睚眦必报了，这事儿若是让她出面来办，难免会给人一种太过于霸道的感觉，不利于后面开展工作。

我笑了，说那老头要是不开，那才不利于开展工作呢，倒是别人都以为您好欺负了，不过说的也是，这样的小人物还轮不到您来办，我找后勤处的老万吧。

谈完这事儿，我决定走马上任，先去熟悉一下我那教务主任的工作职责，并且将学院尖子班的学生资料调阅一遍，看看这些未来要被我操练的小家伙们，到底有没有我所期待的人才，而倘若是让我失望的话，只怕我得趁着三月份开学之前，补充一批生源，为了学院定出来的这个目标而奋斗。

我在院长助理萧应颜的陪同下到了教务处，与自己未来的同事们见过了面，三个副手，四个教务处的干事，还有几个年级主任，有过在总局任职的经历，对于这种场面我自然是不在话下，应付自如。

稍微聊了几句，我便让人给我整理资料，趁着这当口，我去厕所放了泡尿，结果刚刚一走进去，却瞧见陈战南那老家伙正好也走进了来。

第十二章 心有仇怨需隐藏

洗手间一排小便池，我在这边，陈战南在那边。他许是憋坏了，进来就慌忙掏出家伙放水，都没有注意到旁边还有一个煞星在此，而我及时快到了尾声，仍然憋足了一股劲儿，一转身，丹田，哦不，应该是前列腺一激灵，立刻尿了他一裤子。

虽说我身体健康。功力精纯，尿液透亮清明，并不腥臭，但是被一男人热烘烘的尿液洒了一裤子，这事儿实在是有些让人火大，陈战南可不是一个好脾气的人，抬头就骂。然而刚刚说了两句有辱斯文的话语，结果瞧见这人竟然是我，而且还一脸恶意地看着他，忍不住朝后退了两步，然后哆嗦着脸说道：“你要干嘛？”

别人对我的凶名也许只是道听途说，但是亲身经历过黄河口一役的陈战南却是有着最真切的感觉。也曾经亲自去战场调查过，看到那密密麻麻的虫尸和无数的邪教徒尸体，脑中对当时的情形也大概有一些猜测，想着我这样的凶人倘若是真的恼了性子，只怕不是一件好事呢。

这般想着，他浑身就是一哆嗦，下面一软，自个儿也尿了一裤子。

两泡尿一出来，陈战南这温文尔雅的教授顿时就变成了一个扒粪工，着实有些难堪。而面对着这个一脸惊恐的老头，我倒是能够将自己心中的怨恨给深深隐藏。而是若有所思地笑着说道：“陈教授多日不见，刚才骤然瞧见，难免有些激动，一哆嗦就冒犯了您，还请多多包涵啊！”

我说得风轻云淡，而这老家伙则是吹胡子瞪眼地说道：“你明显就是故意的！”

我诧异地问道：“这怎么可能，我堂堂一教务主任，怎么会做这种幼稚的事情，陈教授，你想多了，你看看自己的裤子，都湿成墩布了，要不然您先回家去换一条？要不然这样穿着招摇，多少也有损你的形象不是？”

陈战南低头一看，果然是惨不忍睹，这才气呼呼地冲我说道：“陈志程，黄河口一事，只不过是技术上的小错误，我也已经受到书面警告了，你若是有不满，自可以去组织上要一个说法，有本事就再告我，别私底下偷偷摸摸地搞小动作，不然我可要让你知道，这学院可不是你们茅山一家的，有的是讲理的地方！”

他吹胡子瞪眼，一脸气愤，而我则淡然说道：“陈教授说的哪里话，大白天的，莫不是喝多了酒，你想去换裤子吧，不然着凉了。”

陈战南骂骂咧咧地离开，而我则在水池那儿慢条斯理地洗着手，然后看着镜子里的自己脸上，浮现出了阴冷的笑容。

我入门之时，李道子曾经教导过我，说要心善，毋为恶，不过对于某些恶人，忘却和纵容才是最大的恶事，陈战南口中所说那平淡无奇的小事，却害得我特勤一组张世界、张良馗、张良旭三人战死疆场，努尔、张大明白生死未卜，余者皆受重伤，总局最为强大的特勤一组限于崩溃之地，这样的事情，而对于他来说，领了一个书面警告就觉得委屈？

我不委屈？

我恨不得将这样的老东西给千刀万剐，不过我既然在这样一个体制内生存，就必须遵守一定的规则，快意恩仇自然是不行的，要晓得学院与机关不一样，它并不是一个等级森严的组织，学院里面的教授、助教地位往往都很高，有的老教授的资历和背景，甚至比大部分行政人员还要深，我所知晓的那些整人手法，此刻却也有些拿不出手。

不过我自然不能让陈战南这般痛快，回到办公室，立刻挂了电话，让后勤处的万主任过来一趟，我有事情要跟他商量。

尽管大家的职位都一样，但是万主任并不认为自己就能与我平起平坐了，新院长走马上任，他要想继续在这个位置上待下去，就必须有一些表现，而对于我，他则表现出十二分的恭敬，电话挂了没多久，他便赶了过来。我请万主任就坐，先是感激了一下他昨日的安排，然后绕了两句话，接着询问起了学院的保卫工作来。

华东神学院因为机构特殊的缘故，所以没有保卫处，保卫科隶属于后勤处，是个并不受重视的单位，我在说了一会儿之后，告诉万主任，为了学院的保密工作，我决定想华东局提出申请，借调一定数量的武警同志过来执勤，至于现有的保卫人员，有资历能力的年轻人员，可以保留协助工作，而一部分混吃等死的家伙，就直接清理出学院。

听到了我的意见，万主任抬起了头来，一脸错愕，沉默了好一会儿，这才问我是谁的意见。

我笑着说自然是我的意见，这事儿基本上定了，不过暂时没有提出来，至于学院内部谁先来提，还暂时没有定论，万主任你有什么好的想法么？

我紧紧地盯着万主任，他沉默了一下，嘴唇蠕动，最后还是说道：“兹事体大，我觉得还是需要经过院里面出文通知，再办才好……”

他这般一说，我的笑脸渐渐就沉了下来，看来这家伙并没有太多破釜沉舟的勇气，就想做一个骑墙的两面派。不过这世间，哪有那么便宜的事情呢？我心中琢磨着，然后点头说道：“一个秘密学院的门卫工作，居然得由一老眼昏花的六十岁老头来担任，这样的错误能够出现，后勤部脱不开关系，万主任既然想随大流，也无妨，我们回头再议吧！”

我说完话，挥挥手，让有些失魂落魄的万主任离开，然后开始翻阅起了桌子上面刚刚拿过来的尖子班人员卷宗。

神学院和茅山、龙虎山这样的旧式宗门不一样，它的架构大概仿照了现代大学的框架，抛弃了古老的“一师一徒”，然而又继承了修行宗门一些精华之处，而所用的教材，则是总局前辈博采众家之长而编撰出来的文本，简易而速成，能够很快就上手，不过却很难有所精进，这里面师资力量的重要性就凸现出来，名师指导和泛泛而论，决定了学生未来的成就到底有多强。

打一个简单的比方，那就是老式宗门就好比大酒店，耗时长，佐料精，做出来的菜肴也是格外的品质，而学院则就是路边的快餐店，面向大众，物廉价美，方便快捷，只不过口味就有些不那么尽如人意。

我简单地翻看了一下学院里所谓的尖子班，发现许是我在茅山求道的缘故，这三十多个人里面，真正能够让人眼前一亮的，实在是太少，不过资料上面看不出太多的东西来，于是出来一问，才晓得尖子班与别的班级不一样，即便快近年关，他们依旧还在校学习，于是便让教务处的一个干事带着我，来到了教学楼的禅室，与这些学生接触一下。

与寻常大学所修的科目不一样，神学院的学生更多的是在修行、气感以及格斗之上下工夫，所以那种阶梯教室之类的大房间很少，反而是五花八门的专属教室多一些，比如我此刻所在的禅室，就是一处满是竹席的房间，尖子班的学生盘腿坐在蒲团之上，由一个道士打扮的导师在教授大家运行周天。

我站在窗外打量了一下，发现除了几个有不错的根骨体质之外，其余的人，都不过是刚刚入门而已。

这时我才晓得会上提出那么一个目标，为何会有那么多人感到震惊，觉得不可能，原来神学院的生源基础，着实在是太差劲了，真的难以入得法眼。

不过想来也是，如果修行者这样的人物都能够批量生产，那么

世间就不会有那么多的普通人了。

我大致地看了一遍，心中琢磨着接下来的重点工作，可能就是要先招生了，我得去自己寻找一些好苗子，悉心培养起来，而不是用这一帮老机制下面培养出来的所谓尖子，要不然我在英华真人面前夸下的海口，可就真的要落空了。

要是如此，只怕我和小颜师妹又得出现问题。

此时已近年末，大家都无心工作，交接过工作之后，没几天就准备放假，回家过年了，我也没有什么的动作，主要就是熟悉一下学院的情况，万主任那边虽说没有跳出来当急先锋，不过最终还是将那个给我们下马威的老头给辞退了，据说陈战南还找万主任闹了一场，不过终究是没有什么作用，最后卷铺盖回了老家。

英华真人此番前来赴任，诸事繁多，自然不会回茅山，其余人自然也留在此处，不过小颜师妹是难得出一次山，与家里联系之后，才晓得远在西北的大哥也会回来，于是决定回句容过年。

少了小颜师妹，这年就过得没滋没味的，我给家里面打过了电话之后，留在学院里准备教学计划，而闲暇的时间，则是指点几个小师妹和董仲明、杨劫的修行，接着就等过了元宵节，便张罗起招生工作，前往各地的下一级学校进行招生了。

而我们的第一站，则是前往故地鲁东泉城，55151部队的下属培训学校。

第十三章 路灯下的小胖子

元宵过后，都没有来得及等待小颜师妹的到来，我先迎来了第一位投奔者。便是来自特勤一组的张励耘，这一位北疆王的外侄在得知了那位强人的死讯之后，第一时间从塞外草原赶了过来，与我见面，虽说不能大概清楚，但多少也能够有一些了解，心中不由得戚戚然，不过来过之后，他便不准备离开了，决定与我一同留在华东神学院。

张励耘告诉我。说北疆王对他一直以来的期望，就是待在我身边，能够有一个不错的出息，现在既然特勤一组没有了，那么就随我留在此处吧。

这对于我来说实在是一件意外之喜，要晓得张励耘此人曾经在民顾委下属的某秘密部队服过役，并且有着足够厉害的家学渊源。无论是个人修行，还是在团队建设中，都能够起到一个很不错的作用，有了他在，我在学院里面的工作就变得轻松很多。

我很快就将张励耘的组织关系从总局借调到了华东神学院，成为了教务处一名普通的教师。而他接下来的任务，将辅助我接手华东学院的尖子班，把这些学生的素质培养上去，争取能够取得宗教局集训营的名额，并且成为第一名。

这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情，不过在我看来，反而是一种挑战。

人生总得给自己找点事情干，要不然岂不是闲得慌？

张励耘到任的第三天，我就带着他一起去华东地区的下属学校选拔新的生源，第一站就是前往鲁东泉城。来到了一个当时就十分有名的高级职业技工学校。

这个学校知名不具，作为55151部队下属的军办学校。它除了设有汽修、美容美发、厨师、电焊、挖掘机等八个专业、六十余个工种，能培养初、中、高级技工和预备技师之外，还负责为部队培养多方面的复合型人才，另外鉴于该学校的实力，在两年前宗教局也与该校签署了委托培训协议，由该校承担起鲁东地区基层选拔培训基地的任务。

此学校的武校学院则属于隐藏在大校园中不为人知的一处所在，它汇聚了来自齐鲁大地很大一部分的有着修行资质的少年人，也是华东神学院比较优秀的学生来源地，神学院跟普通的全日制大学不同的是它并不需要经过高考这种残酷的选拔方式，而是通过选调、推荐以及保送等方式，从下属的各基层学校选送，所以并不需要等到每年的九月

份方才能够招生。

这一次陪着我一同来到泉城的，除了张励耘，还有学院招生办的郑毅老师，作为招生办的老人，他与下面各基层学校的关系都不错，来到武校学院之后，学院的负责人对我们的到来表示了热烈的欢迎，并且表示一定会提供学校里面最好的生源，让我们满意而回。

因为提前有了通知，所以学校这边也做了准备，当即便将毕业班的学生资料递给了我们审查，并且告诉我们，学生那里已经做过通知了，大家得知华东神学院过来选拔生源，都十分的积极，随时等待着备选，问是不是需要进行笔试或者面试。

面对着学校老师的热情，我首先表示了感谢，然后表达了我们一行时间比较紧迫，如果有所准备，那当然是最好的，我们先看一看，然后通知被挑选的人员进行面试。

我和张励耘，以及招生办的郑老师在两百多份资料里面进行了仔细的筛选，从中挑出了五十多位成绩比较突出的学生，然后借用了学校的教室，开始进行逐一的面试。面试的过程并不复杂，主要就是随便地聊聊天，考察学生的基础，以及临场的反应能力，还有对于基本功的了解，和气感的把握，这些都是最基本的东西，另外还有一点，就是看孩子的眼睛是否有灵性。

在基层学校里，所学的并不算多，他们限于师资力量的缘故，只能算是刚刚步入这个行当的门槛，偶尔有一两人能够感受到气感，那已经算是十分优异了，所以我们的要求并不算高，不过即便如此，面试一天下来，也着实有些让人失望。

一直到最后一位学生离开，天色已经黑了，张励耘瞧见我脸上掩藏不住的失望，笑着安慰我道：“老大，世间能够入得门道者，何其之少，这些学生的先天条件也都还算不错了，如果能够仔细调教一番，还是有几个能够撑得起场面来的，你不要太担心了。”

我苦笑着说道：“我知道，今天这里确实是有几个好苗子，不过想要培养起来，周期太长，而我答应过英华真人要在三年内培养出能够在宗教局一年一度的集训营中拔得头筹者，这些孩子又实在是不堪重担。”

张励耘转着手上的铅笔说道：“老大，这事情其实很简单，要想拿到第一，咱就培养就是，我看小床单就不错，根骨佳、灵性足，也够勤奋，认真培养一下，说不定能够在近几年能堪大用。”

我笑着说道：“花费了我一粒珍贵无比的洗髓小还金丹，他要是

再没点出息，看我不打断他的狗腿！”

张励耘对我说道：“其实我们可以转变一下思路，老大你有没有认识比较有潜质的年轻人，尾巴妞、小破烂和布鱼他们几个年纪虽轻，但毕竟在宗教局备过案了，如果启用他们未免太过于明显，但是别的，其实也就简单了，比如你的小师弟萧克明，或者其他入，直接将他转到院里面来，戴上学生的名分，到时候还不是手到擒来？”

张励耘的话给了我启示，倘若是真的到了无可挽回的时候，我通过人脉找一些好苗子的年轻人来，总是能够将那第一名给拿下来的。

面试结束之后，学校请我们吃了一顿饭，会上校方十分热情，不断劝酒，不过我却以自己修道，不沾烟酒为由拒绝了，让郑老师去应付，宴席结束之后，我们回到了校方的招待所，三人在我的房间里拟定名单，对今天表现得比较突出的几名学生进行甄选，一番讨论过后，决定对八名学生进行再一轮的面试，最终确定三到五位能够获得入学资格。

一番讨论下来，着实有些头疼，我伸了个懒腰，让张励耘和郑老师都先去睡，接着自己独自一个人出去走了走。

这校园占地面积十分大，我绕着学校走了一圈，看到无数朝气蓬勃的年轻面孔，心中不由得生出许多活力来，除去了部队和宗教局的委托培训业务之外，这个学校其实是一个很强大的职业技术培训学校，它给很多未能考上大学的孩子另外一条出路，能够学得一门傍身之技，从而能够在这个社会上更好的立足。

这些年轻人，才是构成了我们这个强大社会的基础，他们，以及他们千千万万的同龄人，方才是我们祖国的未来，而作为这个和谐社会的守护者之一，我的心中不由得生出了许多满足之感。

转了一圈，我准备返回招待所休息，明日确定过后，我还要赶往江阴省进行生源甄选，不过走到一处路灯下的时候，我下意识地停下了脚步。

路灯下，一个浑身赘肉的小胖子正蹲在地上，聚精会神地盯着地面，我从远处走过来，瞧见他一动也不动，不断地吸着受冻的鼻子，睁大眼睛瞧着，我不由得有些好奇，走过去一看，却见这是一窝蚂蚁，巢穴正驻在路灯下面，也不知道这些蚂蚁从哪儿弄来了一条大青虫，正奋力地将其移动，往着蚁窝里面挪动呢，就这么简简单单的画面，却让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年人看得这么出奇，着实有些古怪。

这小胖子，难道脑袋有问题吗，多大了，还看蚂蚁搬家？不

过看他脸上的表情，虽然憨厚，但并不像啊？

我也站在旁边瞧了一会儿，终于忍不住问道：“这蚂蚁有什么好看的？”

那小胖子头也不抬地说道：“你不觉得很美么？”

我诧异地问道：“哪里美？”

小胖子稳稳地蹲着，缓声说道：“力量的美啊？你看看，这蚂蚁个头这么小，而这条青虫却足有它们的几十倍、上百倍的大，但是通过集体协作，以及自己不屈的意志，却能够将这不可能的任务给完成了，我正在观察它们到底是如何用的力，竟然能够做出这样的行为来呢……”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

听到这小胖子的话语，我的心中一动，脑海中立刻想起了这么一句话儿来，感觉到震撼莫名，如有所悟，呆了很久，这才深深地吸了一口夜里寒冷的空气，然后说道：“这事儿真有趣，你介意让个位置，让我在旁边也学一下么？”

小胖子从我一乐，挪开了屁股，说行，不过你别挡着光啊。

就这样，两人蹲在地上足足看了十分钟，瞧见那群蚂蚁终于将大青虫拖进了蚁穴中，这时我才转身过来询问这小胖子的名字，他咧嘴一笑，告诉我，他叫做林齐鸣。

第十四章 新生的招收工作

“林齐鸣？诸子争锋，百家齐鸣，这名字真的不错啊！小老弟。你是这个学校的学生么？”

我笑着与他交谈道，小胖子点了点头，说道：“嗯，是我武术学院的，只可惜他们嫌我太小了，不让我道工程机械学院里面学挖掘机……”

武术学院的？

我的眼睛一亮，笑着说道：“那不错啊，习武之人，强身健体，如果能够培育出气感来。更是飞檐走壁，不在话下，你为什么想要去工程机械学院呢？”

小胖子一脸郁闷地说道：“学武有什么好的，我的那些师兄们学出来，不是去给人当保安，就是帮别人看大门，就只有顶尖的几个人能够到更高的学府里面去进修。学习真正的本事，还有一部分运气好的，则去给大老板当保镖，还受尽歧视；开挖掘机就不同啦，现在城里乡下到处都在建房子，哪儿都有工地。只要有工地，就需要开挖掘机的，每个月的工资拿到手软，要是让我选，我肯定是去工程机械学院啦！”

他说得好有道理，我竟然无言以对，停顿了好一会儿，这才说道：“那如果你被挑到那更高一级的学府里面深造，你还愿意转院么？”

小胖子摇头说道：“别说了，这怎么可能。我们学院四百多号人里面，我的成绩算是垫底的。别人过来挑生源，都把成绩好的给选走了，留下我们这帮学渣，要都没人要，怎么可能被挑走呢？”

我瞧见他一身赘肉，蹲下来的时候，肚腩鼓鼓，这副尊容在武术学院里面实在罕见，但凡勤勉一点的都不会这样子，不由得好奇地问道：“我刚才听你说话，挺有感悟的啊，怎么成绩就那么差呢，应该不会吧？”

小胖子想要站起来说话，结果蹲久了，腿有些麻，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在我的帮助下才勉强地爬了起来，对我说道：“我小的时候碰到一个蒙古大夫，结果就误服了药，导致激素性肥胖，后来爹娘觉得我不能这样，就将我送到了这武校学院里面来，期望能让我身体健康一点，结果到了这里才晓得，老师教的东西，都是些套路、花架子，表演得华丽炫目，成绩就会好，而像我因为身体不便，性格又有些怪异，所以就只能垫底了。”

“怪异？”

“嗯，我从小就特别喜欢观察这个世界，喜欢看那雄鹰在天空翱翔，喜欢看鱼儿在池中游动，喜欢看蛇栖息，看豹子扑食，喜欢看动物世界，从这些动物的身上，模仿出它们兽性中的一面，让自己与人争斗的时候，更贴合自然，不过这样的东西，在老师看来有些离经叛道了，所以从来都不喜欢我，也觉得我实在是不能理喻……”

听到小胖子林齐鸣的话语，我突然有一种久违的惊喜，说实话，从个人资质上来说，他实在是没有我今天见过的那五十人里面的任何一人厉害，但是他有一颗晶莹剔透的心，以及善于发现这个世界的双眼，有了这两样东西，我觉得他也许就是我所想要找的那个人。

那个能够承担起华东神学院在宗教局集训营夺魁重任的人。

一个人的悟性，这是最重要的，至于其他的身体条件和素质，在我看来，那都是微不足道的小事。

我若有所思地点头，而这时那小胖子却像大人一般地叹了一口气，沮丧地说道：“我跟你你说这些干嘛，没有人会明白我的想法的……”

我笑着说道：“那也未必啊，林齐鸣，你现在能够锻炼出气感了么？”

听到我的这话，正准备离开的小胖子回转过身来，一脸惊诧地望着我说道：“你是谁，你怎么没有任何身体碰触，就能够确定我已经感受到炁场呢？”

我笑着说道：“我是谁不重要，但我差不多听明白了，你练武的两个目的，第一个就是想要减肥，第二个呢，则是想要更加有出息一些。这两个目的，我都能够满足你，不过在完成这些事儿之前，你必须忍受常人所以难以忍耐的艰辛和痛苦，得有失去安逸生活的勇气，这些你确定自己可以做到么？”

小胖子的两眼都在冒光：“什么，你真的能够让我减肥么？我这个是激素性的肥胖症，是不能通过锻炼消减的啊？”

我摸了摸他的脑袋，微微一笑道：“你既然已经修习出了气感，就应该明白这个世界上的神奇之处实在太多了，不过是减掉些身体的赘肉，这根本就不算是事儿。目标很简单，但是通往这个终点的路途会显得十分艰难，你若是准备好了，明天早上九点钟的时候，到武术学院教学楼的301教室来，我给你一个机会！”

这般说完，我没有再多说什么，而是转身离去。

事实上我已经确定这个小胖子是个值得培养的人才，不过世间任何事情，无论是爱情，还是成功，倘若是得到的过程太容易了，没有中途的许多周折，心里面必然都是没有准备好的，我想要的人必须都是意志十分坚定，主观能动性突出的，他若是能够控制住自己对胜利的渴望，而选择不去相信一个路边陌生人的话，那么我有什么理由相信他能够最终坚持下来呢？

机会从来都是留给又准备的人手上，如果他放弃了，那就算是老天，都帮不了他。

我回到了招待所，心情不错，吹着欢快的口哨调子，张励耘并没有睡觉，瞧见我这般模样，好奇地问我出去一趟，怎么心情变得这般愉快，我告诉他碰到一个挺有趣的人，张励耘问我是谁，我说是个小胖子，至于什么模样，为什么，这个惊喜留到明天再作解答吧。

次日清晨，我们对挑出来的十人进行了复试，到了一半的时候，当地学校负责沟通的杨老师走进来，疑惑地问郑老师道：“我们学校有一个叫做林齐鸣的学生，他非说有人让他到301教室过来面试，我已经告诉他复试名单里面没有他——他不是毕业班的学生，根本就没有入选的资格，而且平日里在学校的表现并不算好——但是他很坚持，所以我就过来问一下……”

对方显得十分无奈，显然也是被磨得没有了脾气，郑老师摇头，说他不知道这件事情，那杨老师恼怒地说道：“就知道那死胖子在骗人，我出去非说他一顿不可，异想天开呢！”

他嚷嚷着准备离开，而我叫住了他，问是不是一个机灵的小胖墩儿？

杨老师点头称是，我笑着对张励耘说道：“行了，昨天给你说的惊喜，你看一下吧。”这边说罢，我又对负责沟通的杨老师说道：“林齐鸣说的没错，我昨天晚上闲逛的时候，发现他挺有趣的，于是就让他今天过来这里，让大家看一看。”

杨老师一脸诧异地看着我，不过当着众人的面，他也不好说什么，于是出了教室去，没一会儿门又开了，一张憨厚的脸出现，小眼睛骨碌一转，瞧见了，立刻眯了起来，笑着走到我们跟前来，躬身问好，我点了点头，然后让张励耘和招生办的郑老师对他进行面试，至于我，则在旁边并不多言，而是默默地观察着。

经过一番问答和表现，在林齐鸣离开之后，我问张励耘觉得如何，他告诉我，说这小胖子蛮机灵的，很有悟性，如果能够好好带一

下，说不定是块好料。

我笑着说道：“不管是块好料，而且还是一块大料，说真的，我很期待他后面的表现，说不定真的会让我们大跌眼镜呢。”

我们在鲁东泉城待了三天，基本上确定了五位新生名额，这里面就包括了林齐鸣这小子，听说当消息传出去之后，他们学校认识他的人都大为惊讶，因为好几个进入复试、并且自信满满的人都被刷下来了，可见此番面试的标准还是挺严格的，然而这名不见经传，成绩一直都在下游垫底的小胖子，却宛如一匹黑马杀出，实在是让太多的人措手不及。

心思稍微灵活一点的人，便开始琢磨起这家伙是不是有什么关系和背景，是不是家里面有人跟华东神学院的招生老师有关系之类的。

当然，这些事已经不是我们关注的重点，被挑出来的五位学子兴高采烈地拿着录取通知书，收拾好行李，回家告知家长喜讯之后，就准备前往华东神学院入学，而我则马不停蹄地前往江阴省的金陵市，开始了继续选拔生源的工作。

在金陵忙碌了好几天，我终于又确定了四个名额，完成了这些事情之后，我抽空与在金陵的一众老朋友们聚了一会，申重、老孔、向荣、欧阳寒雪和萧大炮的夫人戴巧姐，这些老同事、老朋友的感情都得联络一番，再完了这些事情之后，我又前往郊区的村子里，探望正在制作北斗七星剑的南南。

时间有限，此刻我自然不是过来取剑的，而是求南南帮我做一副面具。

一副杨劫的面具。

第十五章 一个梦想的启航

相隔不久，再次与南南相见，他依旧是躲在暗室之中。在跳跃的烛光映照下，他认真听完了我对于杨劫的描述，然后点了点头，说道：“他的选择并没有错，既然这个世界都觉得他是异类，与其迎合别人的期望出现在阳光之下，还不如一个人独享寂寞的滋味，更来得自在许多。”

同类型的人似乎更容易惺惺相惜一些，也比较会懂得对方的想法，南南固然如此。而杨劫，在英华真人和小颜师妹她们的描述中，我也晓得是一位修炼中的天才。

西方有一句俗语，叫做上帝为你关上了门，必会给你打开一扇窗户，这事儿也应在了杨劫身上。

我听说杨劫对于茅山并不盛行的五行遁术最是擅长，对于金、木、水、火、土这五色元气的运用甚至比许多入门多年的师兄师姐还要精深。近身搏杀术和小擒拿手也是一绝，如此说来，英华真人倒是收了一个好徒弟。

南南并没有给我做面具，而是叫来了马爷，吩咐两声，接着马爷从地下室封存的铁箱中拿出一个满是灰尘的盒子来。南南递给了我，告诉我这是他爷爷于墨晗留下来的遗物——影子面具。

这面具曾经是一位南方著名高手央求于墨晗大师定制的，只可惜后来被于大师知晓这件物品其实是那高手受了日本人的委托，专门给一位忍术大师下的订单。

日本人曾经在半个世纪之前，在金陵这个六朝古都犯下过滔天大罪，于墨晗大师是经历过那一场灾难的，故而心中对于我们这个一衣带水的“友邦”，充满着无比的仇恨，当得知了这个消息之后，愤然地中止了交易。他当时本来想将这面具给直接砸了的，然而这件作品终究是他此生最得意的几件代表作之一。下了几次手，都狠不下这个心思来，于是就一直存留到了今日。

正所谓“宝剑赠英雄，红粉送佳人”，于墨晗大师的这件作品虽说价值无可估量，但是南南却是个十分任性由心之人，他既然觉得杨劫不错，便也不会有半点舍不得。

器有归属，这是一件十分让人欢悦的事情，只有落在能够让它发扬光大的人手上，方才不算是辱没了匠人的手艺。

我打开了这尘封的盒子，瞧见里面却是一片如丝的雾纱，轻轻捏了捏，感觉软中有硬，硬中有软，材质十分古怪，却听到南南介绍道：“这影子面具采用了煤石之精、十年罌粟花、二十年桑蚕树、曼陀罗花、迷幻鼠尾草等多种特殊材质与金丝调和而成，绘以符篆，制成之后，带在脸上，便能够随意模拟他人的脸孔，也可以将自己整个头颅融于黑暗之中，你且记住一句咒文，给杨劫之时，说与他听。”

南南将这影子面具的使用咒诀告知于我，然后挥手送客，也不谈任何报酬之类的，这事儿让我有些不适，出来的时候找到马爷，谈了酬金的问题。

对于我的说法，马爷苦笑着说道：“南南既然说是送给了你，我若是背着他收你的报酬，这事儿若是让他晓得了，我如何使得？”

我看着周围的环境，觉得多少也尽一份心意，如此推说几句，我想起一事，从八宝囊中掏出了一根从天山神池宫中拿出来的黄金簪子，递到他手上，说这便算是酬劳了。马爷接过来，一开始还推辞，结果仔细一打量，双眼立刻瞪得滚圆，问我这东西的来路，我也不能多言，指着西北方向。

马爷也是一位手艺人，自然晓得其中的妙处，尽管这簪子不过是一件装饰品，并无法器之姿，但是却也能够从中瞧出许多奇妙来，左右一看，爱不释手，两人稍微一聊，当得知我手上有大量“那个地方”出品的精巧首饰准备变现的时候，他提出了一个建议，告诉我倘若拿到普通的珠宝店去典当，所得的不过就是本身的材料钱，而如果能够拿到专业的机构去处理，不但能够变现出大量的现金来，而且还能够物超所值。

我本身对于金钱的欲望并不是很重，也没有太多安逸生活可以贪图，不过当初之所以花费大量的贝币用来采购这些财物，最大的愿望，就是手上能够掌握一笔来路清白的资金，然后能够帮助一些需要的人，比如说努尔一直挂念的西熊苗寨，比如说我那些故去战友的家属，比如我曾经想帮而无能为力的人们……

听到马爷的提议，我自然很感兴趣，仔细一聊，方才晓得他所说的那个机构，便是我所熟悉的慈元阁。

说起慈元阁，我之所以下决定去天山祖峰，还有那阁主方鸿谨的一份功劳，不管这事儿是他有意的，还是无心的，我都得领他一份人情，故而并不排斥这件双方互惠互利的事情，另外慈元阁与天山神池宫的接头人黑鸦被我斩杀了，他们想要重新开辟商路，必然也不会给我作

价太低，所以点头应下这件事情，拿出三件比较精美的首饰，让马爷帮我联系一下慈元阁的人，他们倘若是有意，自可以到华东神学院找我谈。

这边的事儿谈妥之后，我便也不在金陵久留，而是带着南南赠送的影子面具，与招生办的同志一起出发，前往下一个基层学校进行生源选拔。

从元宵节过后一直到三月份开学初，我一直都在外地奔走，短短的时间里跑了七个省市十来个基层学校，终于从庞大的生源中挑选出了四十多名学生来，而这些学生则将作为华东神学院新一代的重点班，承载着华东神学院迈向国内一流专业学府的重任，而他们之中的一部分人，则将会在两到三年的集训营中崭露头角，甚至有可能成为集训营的新星，直接进入中央，然后开始自己崭新的人生。

然而所有的一切，都不过是美好的愿望，在此之前，他们都怀揣着中大奖的兴奋心情，从华东各省市坐着学校免费提供的火车，扛着大包小包而来，面对着新的环境，心中充满了忐忑。

二月末，我带着一身风尘返回了华东神学院，再次见到了魂牵梦萦的小颜师妹，瞧见她美丽脸庞上面展露出来的笑颜，便感觉自己所有的努力都没有白费。

俗话说小别胜新婚，虽说我与小颜师妹之间纯洁无暇，但是分别了这么久，再一次见面，难免有些心急，总想着能够单独在一起，好好地说是些贴心的话儿，不过瞧见了她那平淡温婉的微笑，激动的我立刻感到了一阵平静，想着就是这种相视一笑的淡然幸福感，方才是我一直所追求的东西。

我爱着她，她爱着我，这世界上还有比这更幸福的事儿么？

回到学院，还没有跟小颜师妹说两句话，我便被英华真人叫到了办公室汇报这一个多月的诸多事宜，我将准备好的学生资料一一摆在她面前来，然后如数家珍地讲起了我对这些孩子的看法和期望。英华真人对我大部分的工作都还是比较满意的，唯一当我指出这里面的所有学生中，最受我看好的、能够有大出息的，便是那个叫做林齐鸣的小胖子时，杨师叔表示了十二分的不理解。

她瞧着学生档案上面那张人畜无害的憨厚脸孔，怎么看都觉得这个一身赘肉的家伙没有我说得那么玄乎，我也不急于解释，而是让她过两天，在下这个结论。

然而过两天，当英华真人真正见到了真人之后，依旧表现出了

一肚子的不理解来。

我依旧不解释，而是对张励耘讲了一句话，说这人怀才就如同怀孕一般，时间久了才能够看得出来，乍一眼看去，这小伙子平淡无奇，怎么都像是走后门进来的，不过我倒是很期待他的表现让所有人吓掉眼镜的时候。

三月初开学，这一届临时被选拔出来的重点班第一课，由我亲自出马。

课堂上面，我没有讲如何练气，也没有说如何修行，而是给所有人都讲了一个故事，一个招生办老师在某个基层院校招生时，碰到了个蹲在电线杆子下面看蚂蚁搬家的故事。

我讲得很认真，把当时的对话隐去双方的姓名，和盘托出，然后动情地堂下的所有学生说道：“那个孩子告诉我，他不想学武，不想修行，因为学出来了，只能去当保安，做门卫，给人当保镖，生活艰辛，低人一等，还不如开挖掘机赚钱。那么我想告诉你，在这个班级里，今后将会出现无数的大人物，你们之中的一些人，将能够成为无数后辈敬仰的大人物，昨日的黄埔军校，如今华东神学院，都将永远是一个传说，而我可以给在座的所有人保证，当你毕业了，你也将是传说的一部分！”

我慷慨激昂地说着，完毕之后，轻轻地问了一句话：“少年们，告诉我，你们想与我同行，去追逐这个梦想，改变自己的命运么？”

“想！”

堂下一张张年轻的面孔精神焕发，异口同声，掌声如雷。

第十六章 黄埔军校孕育中

我手把手亲自挑选出来的学生，他们的脾气秉性自然都能够摸得通透，就这三两句话。便能够挠到了他们的痒处，如雷的掌声中，我瞧见了故事的主人公不好意思地摸了摸脑袋，低头微笑，而瞧见这一张张朴实无华、充满童真的脸孔，我晓得在今后的日子里，自己可能就要跟这一帮还未成年的小屁孩子们待在一起，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而奋斗了。

身为茅山的大师兄，这事儿对于我来说倒也并不陌生，不过唯一的区别在于。由于门户的传统，还是有很多东西不能随意传授给被人的，我只能从宗教局搜集到的修炼法门中挑出若干的书籍出来，然后再给这些孩子们一一对应，因材施教。

不过好在经历过了建国和二十多年前的那一场运动，使得宗教局档案库中的修炼法门并不比一般的宗门少，而且海纳百川。有容乃大，汇聚了一众精英的宗教局势头远要比许多底蕴深厚的宗门还要系统和丰富，这是旧式宗门所不能够比拟的，也正是许多修行中人想要加入宗教局这种国字头机构的原因，毕竟六扇门中好修行，无论是资源。还是开放的态度，都要比旧式宗门强大许多，也更容易在修行一事上走得更远。

当然，真正的顶尖人物，也都还需要如同旧式宗门一般一对一地单带，比如像是王红旗门下的几个栋梁，以及黄天望手下的十三太保，这个是另外的事儿。

我虽说被借调到华东神学院来当这个教务主任，但是最主要的责任，则是带好这个新成立的重点班。至于其他的教务工作，则由原先的两位副手来承担。一开始这两人对我这年纪并不算大、就横插一脚的家伙还有些不爽。但是当我通过张励耘将自己的功绩还有级别透露给两人之后，这两人也算是识时务者为俊杰，知道过来坐这个位置，反倒是屈就我了，便也收起了愤愤不平的心思，好好地巴结起了我这尊大神来。

当然，也不是所有的人都会那般的服服帖帖，马副院长总爱给人许诺，所以也有人心思不定，不过对付这些人，我倒也有的是手段，教务处这一亩三分地我若是整不明白，倒也枉费了我这黑手双城的手段了，不过些许龃龉之事，便也不再多提。

在给众人竖立了目标之后，我让张励耘负责这个新成立的重点

班，并且召集教务处的一帮子专家学者，制定了一整套关于素质教育的方案，尽量避免应试教育中“假、大、空”的诸般缺点，确定因材施教、学以致用特点，一切都以实战出发，以融入现实社会为基准，加强训练强度，优胜劣汰，总之一句话，那就是不让学生们过得太过于安逸了。

除了出台了几套量身定制的方案之外，我还引入了强烈的竞争机制，学生与学生之间的，学生与老师之间的，老师与老师之间的，处处都充满了竞争，处处都充斥着挑战，老师可以选择学生，而学生也将投票选取自己所喜欢的老师，任何想要在这里面混吃等死的行为，都将会被无情的淘汰。

这样的一揽子方案出台，整个学院一片哗然，以马副院长为首的元老派当即反弹，提出这样的规定实在是太苛刻了，充分学习了西方的丛林法则，没有体现出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冷冰冰的，毫无人情味，是对人性的泯灭，我们要培养的不是只懂得执行计划的机器，而是处理无数复杂事情的人才，如果真的按照这种方案来做，以后的华东神学院，毁灭在即。

对于这种危言耸听的言论，以及诸多对我的攻击行为，英华真人在校务会上提出了严重的批评，她告诫所有人，任何时候都要提高警惕，居安思危，我们要记得住，兴于忧患，亡于安逸，如果凡事都讲究中庸，平平淡淡，那么我们的目标又该如何实现呢？

在会后英华真人做了总结，任何违反改革的行为和个人，只要露出苗头，那就要打击，不要想着在以前的功劳簿上躺着过日子，如果自己不行，那就退下，让能者上。

这句话讲得粗俗点，那就是你行你上，不行就别站着茅坑不拉屎。

华东神学院的五年计划已经获得了华东局大佬卢拥军的亲自认可，也是民心所向，任何在这个时候跳出来提出反对意见的人，天然地都被划分到别有用心的破坏者行列，这个是光明正大的阳谋，马副院长无可奈何，他在几次校务会上都被英华真人毫不留情地点名批评，这让他学院里面的威信陆续流失，到了后来，明眼人都知道马副院长已经渐渐地失势了，身边的人也变得越来越少。

这是院里面的事情，马副院长有英华真人对付，我自然不会太过于操心，不过却也听到几个小师妹闲聊的时候讲起，说马副院长越来越沉默了，以前脸上还有一些笑容，现在整天就板着个脸，就好像患上

了面瘫症一般，怪吓人的。

有小道消息称，说马副院长最近没事总是喜欢找几个“心存反志”的死党一起喝酒，喝高了就发酒疯，将英华真人和我这几个家伙骂得狗头喷血。

也有人说马副院长曾经去过几次华东局，找上面的组织谋求调职的事情，总之是他在这儿待着实在是太难过了。

不过烦恼都是马副院长的，对于我来说，奔波忙碌多年的我终于在此处落地生根了，过上了安稳的日子，每日工作时间，总是跟那些孩子们待在一起，与他们一同修行，而闲暇之余，还有时间一起与小颜师妹花前月下，顺便教导一下英华真人门下的几个徒弟，这样平淡而幸福的日子过得实在是太舒坦了，让我都有一种在学院里面教书育人一辈子的想法。

唯一的遗憾，就是小颜师妹虽说与我意乱情迷，但是总是能够把守住女孩子最后的一关，让吃素多年的我着实有些难受。

不知不觉，我冷水澡都已经洗成了习惯，唉……

时间慢慢流逝，新官上任的英华真人也终于在学院站稳了脚跟，开始实施了自己心中的想法来，而因为出世的缘故，无论是小颜师妹，还是程莉、李诗楠、谭滢几人，修为都比在山上更加精进了一层，不过变化最明显的，则是杨劫，自从收到了我从南南那儿给他带来的影子面具之后，他就经常性地消失在了我的视野之中，而当我再一次见到他的时候，便总能感觉到他比上一次更加的危险。

对，不是别的，是危险，小小年纪的杨劫已经能够给与一种危险的感觉，这种感觉与当初我在天山神池宫的修炼密林里遇到的德古拉伯爵一般。

如此看来，杨劫还真的是有当一个天生刺客的潜质。

除了英华真人，没有人知道杨劫这些日子，到底去了哪里，不过瞧见杨劫这般的进步，我又是欣喜，又是疑虑，有些担心这孩子若是误入了歧途，到时候想要拿下他，可能真的是一件难事呢。

如此想想，我又有些发笑，只怕当初师父和李道子师叔，也是这般看我的吧？

因为消息传递的原因，慈元阁一直到三月末方才找到了我，不过这一次过来的，却是慈元阁的阁主方鸿谨。

这中年胖子亲自过来与我洽谈合作事宜，我与他当面盘点了从

天山神池宫中带来的诸多首饰，除了给小白狐儿、小颜师妹和其余人的，一共还有九十七件，各种项链、手环和玉佩都有，因为种种原因，方鸿谨倒是没有体现出商人的贪婪来，而是认真地告诉我，说这些货他吃不下，也无法消化，不过他希望能够和我签署一个合作协议，那就是由慈元阁来负责这些饰品的代理工作，他们负责宣传、造势和拍卖，而我与他们采取公开、透明的分成方式，获得双赢。

对于方鸿谨的提议，我表示了认可，他这人虽说有着商人的精明和逐利本性，但是却极重诚信，倒是值得信任的。

当然，他若是敢蒙我，我也不是没有手段治他，这一点他明白，故而更加小心翼翼。

时间慢慢流失，不知不觉就到了七月份，华东神学院新成立的重点班也差不多快要过了一个学期，这些懵懂的少年们逐渐地展露出了自己的潜质来，特别是林齐鸣和董仲明这两人，他们的成长更是出乎了我的期望，已经在这个班级之中崭露头角，让人惊艳了，而这个时候，我却迎来了一位来自西川青城山的特殊客人。

事实上，当第一眼瞧见这个女孩子的时候，我实在是没有想起来她到底是谁，但是当她自己报姓名的时候，我整个人都僵立在了当场。

天啊，白合他这一世不应该是男孩子么，这个窈窕可爱的小少女到底是怎么回事？

第十七章 风波暗流诡异起

当我面前的这个小姑娘讲完自己的名字之后，我看着她，她看着我。我们俩大眼瞪小眼，相互瞧了很久，结果这白合抬起手来，给了我一巴掌。

耳光清脆有力，我不躲不闪，这一巴掌扇完之后，白合哭着鼻子投入我的怀中，紧紧抓着我胸口的衣襟，咬牙切齿地骂道：“你这个混蛋，我知道你在想什么。不过这个想法从今以后，都给我丢开。以后请你记住，我就是我，是不一样的焰火，知道么？”

我不清楚白合这话儿到底是想要表达什么，但心中终究还是有着许多内疚，毕竟当初这小姑娘转世的时候。我曾经拍着胸脯给人家保证无事的，结果竟然闹出了魔将转世的戏码来，诸般辛劳过后，一闭眼一睁开，居然是个男儿身，而后我又将她扔在丽江多年不管。当我再次找到她的时候，又被花门魅魔给拐走了去，真正找回她的时候，又已经不知男女了。

我欠白合的太多，至于她此刻是男是女，我觉得已经不再重要，恢复了生前那个钢铁厂女工意识的她，我便依旧把她当做曾经陪伴我多年的幽魂女鬼吧。

不过不管如何，能够再世为人，终究还是一件让人欣喜的事情。

两人久别重逢。好是一阵寒暄，我把白合带到了教务处的办公室里。询问她为何会找到我这里来。

白合告诉我，说酒陵和尚自收她为徒过后，多年来一直十分悉心仔细，只可惜天意弄人，她终究不是什么大德高僧转世，也不是什么真修大拿重生，虽说死后曾经也修得一些手段，但是她自始至终都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工厂女工，所以进步虽然神速，但是并没有出现酒陵和尚所预想之中的那种惊世骇俗之才。

不过当酒陵和尚真正意识到自己费尽千辛万苦从花门魅魔手中抢回来的这小孩儿，并非是自己所期待的转世重修之人时，他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失望来，师徒一事，讲究的从来都是缘分，两人既然能够相遇，便是一种缘分，故而也是悉心教导，一直至今，不过酒陵和尚这些年一直都受到当年留下的伤痛困扰，恰逢青城山上的梦回子、重瞳子准备兵解，他便也加入其中，闭关修行。

白合曾经在转世之前发过宏誓，说若是能转生，必将随我左右，此时师尊闭关于山中，她则无事可做，学有所成的她便想起了当初的誓言，决定下山而来，追随于我。

得知白合的来意，我颇有一种买彩票中大奖的感觉，仔细打量白合此人，小孩儿与杨劫一般年纪，卓然而立，虽说自己师父是个大和尚，但是她本人却是作道士打扮，青衣道袍，头挽道髻，唇红齿白，眼中精光乍现，好一位学而有成的道门后进，举止之间却又有禅意浮动，显然是个道佛双修之能士。最最关键的一点在于，这孩子真的不算大，甚至即使放进我华东神学院的重点班里面，也只能算是年幼之人。

这不是瞌睡来了有枕头么，有了白合这个保险，别说三年之后，就是明年的集训营，我也有信心拿到魁首啊！

要晓得，这酒陵大师绝对能够排得上天下十大之后，有名有数的强者高人，而他悉心教导这么多年的弟子，又如何能够差到哪儿去？

当然，集训营汇聚了宗教局诸多基层精英和无数宗门、学院的年轻强者，要想在这里崭露头角，光白合一人也不够，我心中默然，但终究还是忍不住这种诱惑，在学期末尾的时候，将白合给安排到了重点班，做了一个插班生。对于我的安排，白合自然是没有异议，她此番前来，一是为了实现当初的诺言，消除心中妄念，二来则是入世，与这个鲜活的世界接触，融入其中，而不是在山中烧香拜佛，虚度年华。

唯一有些不适应的，那就是白合到底是酒陵大师叫出来的高徒，而且有着前世转生的经验，对于这个世界的法则领悟，甚至比教他的老师还要厉害许多，便是折服众多强手的张励耘，也对这个新来的插班生刮目相看，着实有些怪异，害得我不得不找到白合，让她平日里做人低调一点，不要展露出太多的实力，免得被人抓住马脚，说我作弊。

对于白合的加入，英华真人表现出了十二分的欢迎，不但给予了她春天般的温暖，而且还时不时地把她叫过来开小灶，而且生活方面更是照顾得周全，恨不能将这尊小神给直接供起来。

诸事繁多，英华真人小心翼翼地经营着自己的事业，而我则小心翼翼地经营着自己的爱情，经过了一学期的努力，小颜师妹终于没有再羞涩，而是大大方方地在众人面前承认她就是我的女朋友了，对于这样郎才女貌的登对组合，众人都给予了十二万分的祝福，虽说我私底下对英华真人表示过一些担心，却被她的保证给安稳下来，于是放心地与小颜师妹出双入对，除了最后一步，恋人之间能做的事情，我们都尝试过了。

此间甜蜜，不足外人道也，若是想要知晓，自己找一位异性对象尝试一番即可，不作赘言。

一个学期结束了，学院的学生纷纷放假回家，而作为重点班，这四十五名学生则只有一个星期的假期，接着就要加入学院在太行山组织的实战夏令营，参加模拟集训，当所有学生纷纷离校的时候，我也迎来了一位来自慈元阁的客人，一位名为田掌柜的工作人员给我送来了交接清单，我经过慈元阁之手卖出去的第一批货物，共计七件首饰，在经过分成扣税之后，一共获得了两百二十五万的巨额利润。

我此刻的级别在这里，对于这么一大笔的收入，自然是需要先到学院纪律检查小组进行申报的，不过这些东西都是来路清晰的，有单据有发票，还有纳税记录，再加上我在学院里面的地位如日中升，倒也没有多麻烦，交割清楚之后，我先是到邮局给张世界、张良馗和张良旭的家人寄了一部分资金，然后趁着这点假期，亲自回到了麻栗山。

我并非是一个大公无私的人，为了不让父母和姐姐的生活过得太过于辛苦，这些年来一直都有源源不断地给家中寄钱，还曾经想让父母搬到麻栗场镇，这样生活会比较方便一点，只可惜他们在龙家岭住了一辈子，早已习惯了那里的山水与乡邻，并不肯搬，此番回来，我拿出一部分钱来给家里重修房子，算是给他们一个舒适的环境。

回到了家，我又带着钱到了西熊苗寨，这才发现蛇婆婆依旧不在这个变得日益开放的寨子，就连她新收的关门弟子康妮都不知所踪，唯有将苗寨的一帮族老招来，拿出一百余万，交由苗寨族老管理，并且告知寨子里的所有人，这份钱财，是努尔给众人留下的，至于怎么花，则需要全寨的人商量着用。

授人予鱼，不如授人予渔，这简单的道理我自然懂得，所以此番前来，还特地动用了手上的关系，将县里农业局、林业局和畜牧站的技术人员都带了过来，并且还和招商局的人做过深入的沟通交谈，希望能够通过资金加上行政上面的帮助，将西熊苗寨彻底摆脱穷困潦倒的生活。

我有一个想法，那就是有朝一日等到努尔再次回到西熊苗寨，他会对寨子的变化感到大吃一惊，会对寨子里的村民人人都能够过年吃上他所说的大肉饺子，感到欣喜。

这就是我所想要做的事情。

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我只不过是一个牵线搭桥的人，倒也不能完全的融入其中，在办完自己手上的事情之后，我在龙家岭待了

两天，然后返回了华东神学院，开始着手准备前往太行山夏令营的相关事宜，然而当我返回学院的时候，这才知晓了一件事情，那就是一位重点班沪都本地的女学生在返家的途中离奇失踪了，而就在我赶回学院的前一天，她的尸首则被人在黄浦江的下游找到。

办案的警察对学生的尸体进行过了检查，发现身体多处淤肿，下体又被人侵犯的痕迹，初步断定是被人进行了暴力强迫。

听到这个消息，而学生家长找到了学院来闹，一定要为自家的女儿讨要一个说法，而学院里面也是谣言四起，纷纷扰扰，虽说马副院长一帮人并没有上蹿下跳，但是内中的暗流涌动，却将整个气氛弄得十分诡异，而当我回来得知了这个消息的时候，将自己关在办公室里闷了一下午，罕有抽烟的我足足抽了两包，烟灰缸里面满是烟蒂，一直到小颜师妹红着眼睛找过来的时候，办公室里烟雾缭绕，就像发生了火灾一样。

我一个人闷在了办公室里良久，当小颜师妹推门而入的时候，我抬起了头，咬牙切齿地说道：“查，这件事情一定要查，我要让犯事的人后悔自己来到这个世界上！”

第十八章 失联学生魂被拘

华东神学院这一届被寄予厚望的重点班，包括后来入学的白合，经过筛选。总共有四十二人，其中男生三十五人，女生七人，而出事的这一位女生则是这里面容貌的佼佼者，她的出事不但让诸位老师扼腕称叹，而且也使得知道消息的学生难免有些神伤，毕竟这小半年来的相处，不知道有多少青春期的孩子暗生情愫，然而此刻却都被无情的现实给打击得无法接受了。

小颜师妹瞧见我一脸的阴沉，晓得与这些孩子日夜相处的我着实有些受打击。于是走上前来安慰我，说这是已经交由当地的公安机关负责了，一定会查到凶手的。

听到小颜师妹的话，我不由得冷哼说道：“小颜，你可晓得雨莹的身手如何？”

小颜师妹这半年来具体负责的事务大多是校务办的东西，对重点班的情况并不了解，瞧见她摇了摇头。我沉声说道：“陈雨爱她是沪都青少年武术学校的尖子生，十岁便已然感悟到了炁场，入学一个学期以来，能够在班级里面排到前二十名，这个名次对于一个女孩子来说已经是十分优秀了，若说是一般的大汉。她一个人能够对付四五个不在话下——就是这样的孩子，她此刻竟然被人污辱致死，抛尸江中，这样的事情，你觉得是当地公安机关能够办得了的么？”

小颜师妹听出了我话语里面的意思，不无担忧地说道：“你这么说，这件事情恐怕涉及到修行者咯？”

我点头称是，小颜师妹问我怎么办，我脸上浮现出了一抹狞笑，冷冷地说道：“那些人居然敢在太岁头上动土。真的是没有打听一下雨爱的老师是谁，惊扰国务院的案子我都能够破得下来。怎么可能栽倒在这个小河沟里？”

我说完话，带着小颜师妹去了校长办公室，找到了英华真人，告知她我将接手这件事情，夏令营的事情可以叫教务处先准备着，不过得等将此事给破了才行，不然人心浮动，根本起不到我们预想之中的效果。

对于我的主动请缨，被此事弄得头疼的英华真人自然是求之不得，告诉我上面对此事也非常重视，华东局专门派了一名专员过来督办此案，让我与他一同协作行事。

到了晚上，我见到了那位华东局过来的督办专员，是一个叫做张峰的精瘦男子，三十出头，目光如炬，是个精干的角色，不过在我见面之后，他却第一时间将我认出了来，不断地与我握手，称呼我为前辈，表现得格外热情。张峰来自于华东局的应急侦破科室，而他这种职位做到顶尖，则就是总局的特勤小组，而在曾经是总局特勤小组的领导人，并且闯下偌大名头的我面前，他倒也表现不出太多的傲气来，一副唯我马首是瞻的态度。

我找来帮忙的人并不多，张励耘算一个，另外董仲明和林齐鸣也都留校，非要加入其中，我本着锻炼的目的，也让他们加入了进来。

对于我的首肯，后两者十分激动，特别是林齐鸣，据我所知，这小胖子似乎对长相清丽、举止大方的陈雨爱颇有好感，如今鲜花凋零，他心中怎么可能没有愤慨？

有了华东宗教局张峰这边出面，我们便与当地的公安机关完成了行政上面的对接，也拿到了案子的卷宗。

整个事情的经过并不算复杂，学校放假之后，陈雨爱曾经打过电话给家里面，说几时回家，家里也做好了一顿丰富的菜肴等待着她的到来，结果苦等一晚，都不见人，有些奇怪，于是打电话给学校，得知学生已经放假了，因为怕孩子贪玩，又给她以前的朋友和伙伴挨个打了电话，都不曾知晓，等到了第二天就报了警，而一直到了昨日，黄浦江下游发现一具女尸，经过辨认，方才晓得正是前段时间失踪了的华东神学院女学生陈雨爱。

在没有找到过尸体之前，警方以及校方也都对雨爱的踪迹进行过调查，得知她已经乘船离开了崇沙岛，据与她同行的学生反映，雨爱下船之后，并没有返回杨浦的家中，而是前往了松江，至于为什么，她没有告诉任何人，不过当时感觉她的神态似乎有些不太对劲。

经过警方的走访和调查，陈雨爱当天确实坐过前往松江的地铁，但是离开之后，便再无消息，偌大的沪都有成百上千万人，一个小小的陈雨爱实在还不如一朵浪花，根本就查不出什么来，一时之间也毫无头绪。

我提出想见一下陈雨爱的尸体，张峰眼睛一亮，问我是不是准备走阴问魂？

我点了点头，这事儿自然是徐淡定最擅长的，不过身为茅山大师兄，我虽然有许多手段并不精通，并不表示我不曾晓得，更何况我还有一个杀手锏，那就是白合。

曾经做过好几年女鬼的白合恢复了生前记忆，自然对于鬼道也有着很深的感悟，由她在，我们或许能够从尸体上面做一些文章出来。

当地的公安机关对于我们的要求自然是十分配合，在提出了申请之后，很快就得到了回复，于是我和张峰便带着白合同前前往了警察局的停尸房。

陈雨爱的父母对于自己女儿的遭遇十分痛苦，对于找到凶手的意愿也十分强烈，故而同意了警方对自己女儿尸体的解剖，我们赶到的时候，雨爱已经被解剖过了，原本鲜活的生命此刻只剩下一堆冰冷的骨肉躺在冷冻间里，白合、董仲明和林齐鸣等人看到自己同学被浸泡得发肿的尸体，以及缝合上的肚子，泪水流出，牙齿咬得“咯咯”直响，满是对凶手的恨意。

在与白合经过沟通之后，我决定这走阴招魂一事让她来主持，一身本事的她倒也没有半点儿羞涩，将众人都赶到了房间角落，她从怀中掏出三根红蜡烛，点燃之后，口中念念有词，开始招魂。

然而如此忙碌一阵，白合的脸变得铁青，越来越黑，没多久，她恶狠狠地转过头来，冲着我说道：“陈老师，雨爱的魂魄，被人拘走了！”

听到这个最坏的结果，我下意识地扶住了墙，感觉一阵心寒。

如果陈雨爱是自然或者意外死亡，她的三魂七魄都会随风飘逝，有的归于幽府，有的还会残留一丝意识在人间，通过术法，我们或许还能够得知真相，然而实在没有想到，杀害陈雨爱的那个凶手居然如此歹毒，不但将人给杀了，而且还将她的魂魄给拘走，这样的行为，要么就是把她弄得魂飞魄散，不得转生，要么就是将其魂魄拘束，养成厉鬼以作歹途。

无论是那一种，都是比死更加难受的结果，这让我们如何能够接受？

我恶狠狠地捶了一下墙壁，整个房间都不由得一震抖动，而房间里面的诸位都是此道中人，自然晓得白合口中的话语是什么意思，都不免目瞪口呆，同仇敌忾。

然而愤怒终究是不能对案情的破解有任何帮助的，我在发过了火之后，便尽量克制起了自己的情绪，恢复了冷静，与张峰讨论起了沪都本地的一些江湖人士，问他是否有发生过类似的案件，或者有没有谁有这种嫌疑。

对于我的问题，张峰也是一筹莫展，不过他到底是此处的地头蛇，对我说这个需要回去，找江湖上面的朋友放一下风，看看反馈再说。

江湖上的人三教九流，不过大部分人都不会如此歹毒，残害少女不说，还拘人魂魄，这事儿一旦传出去，必然是老鼠过街，人人喊打，所以希望能够有一些情况反馈回来，他想回去整理，让我这边也多方打听一下，并且问一问陈雨爱的同学，她生前是否有什么异常的地方，或者曾经对别人说过些什么，如果有任何线索，都尽快通知到他这里。

离开了警局，我和张峰分道扬镳，我带着张励耘和手下三个学生在繁华的沪都大街上走着，路上的行人匆匆，每一个人都是那般的鲜活，看着一切都是那般的美好，然而谁会想到一个花季少女，却遭受了这样的境况呢？

我心中暗恨，不过凶手做得如此的决绝，却也让我们毫无头绪，我毕竟不是此处的地头蛇，许多事情，也还是需要张峰他们来处理，于是只有回到学院，展开盘查。

许是见过了陈雨爱死后的惨状，所以百合、董仲明和林齐鸣对于案件显得格外用心，尽管大部分学生都放假回家，但是他们还是不厌其烦地打电话仔细询问，提供了诸多细节，而我则将无数线索汇总，争取能够找到一些头绪来，不过随着时间一天一天的流逝，学生都快要返校了，都还是没有什么结果出来，眼看着就要耽误夏令营的行程了，我心急如焚，而这个时候，阿伊紫洛找上了我，告诉我一个消息。

陈战南这几天，十分反常。

第十九章 前尘往事再浮现

陈战南？

听到阿伊紫洛提起这个名字，我的眉头猛然一跳，想起了那个对黄河口一役中特勤一组泯灭负有不可推卸责任的老东西。心中就是气不打一处来。

若说恨，我对此人自然是恨之入骨，不过越是如此，我便越需要忍耐，免得被人说我公报私仇，眼中不能容人，故而我虽然一直瞧着这家伙不舒服，但是却足足大半年的时间都没有动过他，平日也尽量少接触。我这个人信奉不动则已，一动必杀。时机未到，自然能够让对方多活几天，却没想到阿伊紫洛突然提出了这么一个名字来，而且恰好是这个时间节点，难道陈战南跟陈雨爱的失踪被杀案，还能够牵连到什么关系不成？

对于我的疑问，阿伊紫洛告诉了我一件事情。因为同一个姓，是 본가，所以身为学院大教授的陈战南与陈雨爱有些联系，雨爱平日里叫陈战南爷爷，私底下也有过来往，不过事发之后。陈战南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伤心，而是出人意料的冷漠，另外就是有些惊恐。

而就在前天，本来定居在沪都的他却突然提出返回老家探亲，如此一来联系起来，她便觉得有些可疑了。

阿伊紫洛与陈战南因为早年的学术之争，彼此有些龃龉，一直都在盯着那老东西，此番她的推测虽说有些不靠谱，但我却感觉仿佛抓到了什么线索。突然心动了起来。

既然案件此刻是一筹莫展，不如死马当活马医。我那陈战南这边当做突破口，也许会有所发现呢？

毕竟陈雨爱是个有着不错能力的女孩子，她绝对不可能这般悄然无声、毫无反抗地离去，除非是熟人下手，而且还用了药物，这两样一加起来，仔细思量，我越发地觉得那老家伙的嫌疑颇有些大，不过光凭怀疑，是不可能定论一个人的罪过的，陈战南一无作案动机，二也没有目击证人，除非.....能够在他的住处，搜到一些可靠的证据来！

想到这里，我便找到了在黑暗房间里面修行的杨劫，让他帮我去陈战南的住处搜寻一下，看看能不能找到什么有力的证据。

陈战南的家安在了沪都市区，不过在学院的教职工宿舍里面也有一套两居室的房间，供他平日里起居，尽管没有得到任何授权，但我

还是决定让杨劫去走一趟。

杨劫是夜里去的，回来的时候递给了我一束沾着干涸鲜血的头发，说是在神龛后面的夹层中找到的。

有了这东西，我第一时间找到了张峰，让他帮我找相关技术部门鉴定一下，看看这束头发会不会是属于陈雨爱的。张峰接过了证物，次日找到了我，告诉我经过对比，这头发并不是陈雨爱的，不过通过他连夜的排查，发现在三年前崇沙岛也曾经出现过一起少女失踪案，经过调档发现，这束头发是属于那一名失踪的少女所有，接着张峰问我这头发是从哪儿来的。

我告知了张峰这头发的来历，并且将陈战南的可疑之处给他谈及，对于这个情况，张峰表示出了极大的兴趣，问我是否需要发函请陈战南回来协查，我摇了摇头，告诉他我决定亲自去找陈战南，将这事儿给弄清楚，免得夜长梦多，又生出许多事端来。

张峰肯定了我的想法，不过还是忍不住提醒我，说在没有任何证据之前，千万不要对陈战南妄自下手，不然后面会很麻烦的。

对于张峰的提醒，我摆手表示知晓，然后从学校档案室中查到了陈战南的老家地址，却是位于大凉山的彝族村落，这地方十分偏僻，找寻不便，不过我却也管不得这么多，当下也是找到英华真人去作汇报，经过一番讨论之后，决定由张励耘带队，与教务处的老师们带着重点班的孩子们前往大别山深处进行野外生存锻炼，而我则带着熟悉西川环境的白合直飞西川，前去找寻陈战南。

当然，这事儿只有少数几人知道，对外则声称我是前往京都出差，尽量不给人通风报信的机会。

时间紧迫，在确定了陈战南有可能是凶手之后，我和白合直飞西川，然后连夜赶到了位于大凉山的某处彝族村寨。那个地方并不通车，我和白合到了附近的村镇，然后翻山越岭，一直到了月上中梢，方才来到了这座村寨之前，望着还未有通电的村子，偶尔有一两盏烛光从窗户里摇曳而出，白合深吸一口气，然后回头对隐藏在黑暗中的我说道：“陈大哥，你觉得陈战南那老头是凶手的可能，到底有多大？”

我摸着下巴长出来的粗糙胡子，眯着眼睛瞧道：“不知道，不过他即便不是杀害雨爱的凶手，三年前的那一场失踪案，他也逃脱不得关系——白合，身为修行者，一定要有比寻常人更强大的自律性，不然一旦动了杀心，取人首级这是一件很简单的事情，如果没有约束，这个社会就会乱套了，所以即便他是神学院的教授，也逃不过法律的制裁。”

白合说道：“什么法律啊，像他们这些人，一旦抓到了，还不都是送到专门关押的基地里去，也没听说有几人会死啊？”

我摇头苦笑道：“你那是没有经历过，若是你亲眼瞧见，就会知道死，其实是所有惩罚中最体贴的一种了。”

两人一边谈着，一边走进了夜色之中的村寨，刚刚走进去，我便是心中一动，下意识地朝着阴影处躲去，然后开启了遁世环，接着就在下一秒，一个莹白的幽浮从我们跟前飘过。

那苍白的脸孔和脚不沾地的飘逸，告知我这幽浮应该就是人为炼制的一种鬼物，而瞧见它身上散发出来的戾气，显然在生前曾经受过许多折磨，要不然也不会如此。

不过这幽浮鬼物是一个彝人打扮的鬼老头，倒不是我在档案上看到的那个少女，要不然我便可以将背上的饮血寒光江给拔出来，直接杀将进去了。

我原本并不知道陈战南到底住在何处，不过有着这么一个东西在村中巡视，倒是免去了我许多探察的功夫，当下我也是屏息静气，与小白狐儿在阴影中行走，一直跟随那莹白幽浮在村寨中巡视了一圈，然后朝着寨子后面的一处大院子那儿走去。

当瞧见那幽浮鬼物穿过院门，投入其中的时候，我绕过了旁边的草垛，悄声地爬上了围墙，瞧见院子里的槐树下有灯光传来，却有两人在喝着小酒乘凉，刚才巡视村寨的那幽浮则拧身一变，化作了一个轻飘飘的纸人，巴掌大，落在了石桌之上，一盘蚕豆的旁边。

我眯着眼睛瞧了过去，却见这石桌两旁，一边是我此番所要找寻的陈战南，而另外一个，则是一个蓬头垢发的驼背老头。

这两人一边喝着酒，一边聊着天，驼背老头将桌上的纸人收起来之后，捻了一颗蚕豆放在嘴里，嘎嘣脆儿嚼，完了之后，浑身轻松地笑道：“我就说你大惊小怪不是，你看看我的纸傀儡出去溜了一圈，啥都没有瞧见不是？”

那陈战南端起小酒杯，将里面的酒液一饮而尽，然后这才说道：“也许吧，虞师兄，我都被那个小畜生弄得有点神经衰弱了。”

被陈战南称为“虞师兄”的驼背老头有些好奇地问道：“到底是什么人，竟然能够将你逼得这般狼狈？你现在不是官面上的大教授么，又有身份、又有地位，只怕是你们学院的院长，对你也是礼让三分吧，难道还会怕一个小毛孩子？”

陈战南似乎心中颇为忐忑，又喝了一杯酒，这才抹去额头上面的冷汗，对驼背老头说道：“虞师兄，这你可就不知道了，那黑手双城是茅山陶晋鸿的大弟子，自出现起，所过之处，莫不是一片腥风血雨，可是了不得的乱世大魔王。他从来不按常理出牌，什么事儿都能够做得出来，据说死在他剑下的人，没有一千也有八百，是个真正的屠夫，你在西川，知道朱作良吧？”

“鬼面袍哥会的老大嘛，我哪个不晓得咧，当年我路过酆都，有幸见过他一面，当真是睥睨天下的人物，不过听说被会中的后起之辈张大勇干掉了，实在可惜！”

驼背老头心有余悸地说着，然而陈战南却告诉地道：“张大勇是从朱作良眼皮子底下爬起来的，平白无故，哪里能够弄得到前任大档头？我跟你讲，我听小道消息传闻，朱作良就是被那黑手双城破去的法身，后来才有了张大勇捡得便宜——你想想，朱作良这般的恐怖人物都栽在他手上，我又有什么理由不怕他呢？”

驼背老头耸了耸肩，摇头说道：“既然如此，你就别惹他便好了呗？”

陈战南叹息了一口气，不无遗憾地说道：“我若是早就晓得他的厉害，当初也不会收入钱财，胡乱说话了，搞得后来他与我成为死敌，实在是划不来……”

听到这话，我一双眼睛瞪得滚圆——什么，黄河口一役，并不是他见识有限，而是收了别人的钱？

我++！

第二十章 只因房价太过贵

陈战南的话让我听得怒火焚心，没想到黄河口一役我特勤小组所遭受到的惨败，居然真的是人祸所知。

我原先仅仅只是怀疑。而并没有觉察出这老家伙的动机，却没想到他居然就只是为了钱。

这样的结果让我浑身气血翻涌，然而此刻的我却也能够自如地控制着自己的情绪，也没有立刻跳出来，而是悄无声息地趴在墙头等待，听到那驼背老头不以为意地说道：“战南，你这又是何必呢？算了，你做事情，自有道理，师父不在了。我也懒得管，只不过你虽然已经得罪过他，但这一年多来得还算不错，显然他也没有察觉，为何此次又仓惶逃了回来呢？”

陈战南叹了一口气，一脸郁闷地说道：“这事儿怪我，哎。终究还是太贪心了！”

驼背老头眉头一竖，问道：“哦，这话儿怎么讲？”

陈战南又喝了一口酒，面红耳热，喷着酒气说道：“还不是那谁，算命先生说他年纪轻轻能够坐上处长之位。结果眼看着希望就在前方，但今年又生出了许多变故，所以想要用处女来冲一冲晦气，我平日里跟那女孩儿还算是熟，听他这么一说，觉得既能赚钱，还能让那仇人吃个哑巴亏，于是就出手将她骗了出来，没想到那些家伙玩得忒大的，居然将人都给杀了。魂魄拘走。事情闹大了，虽说暂时没有人怀疑到我头上来。但是出于谨慎，出来暂避风头，还是应该的……”

驼背老头诧异道：“啊，想当处长，需要找一个处女来破？”

陈战南笑着说道：“就是那儿的风气而已，外面有的官员很迷信的，有的一直在处级干部的位置上面待着，想着如果能够破处，便能高升；有的想要当上处级干部，也要去找个小女孩儿来玩玩……于是就有了这事儿，不过他们看上的那个女孩儿实在是有些刚烈，办事儿的时候，就算是被捆住下药了，都能恢复清明，将人家的命根子给弄伤了，这才遭来了横祸——可惜啊，那女孩儿唇红齿白，身材摇曳，我其实也想长一杯羹的……”

驼背老头咧嘴笑道：“战南啊，你这个老色鬼，果然还是没有变，你都这个岁数了，还行不行啊？”

陈战南喝得有些小高，也裂开嘴嘻嘻笑道：“人老心不老，弄点

药，老子也是龙精虎猛的年轻人嘛，对不对？虞师兄，白天我去村子里溜了一圈，看见好几个年轻的小妹崽，要不然你帮我张罗一下，让我也尝尝鲜吧？”

这两个老家伙说起此事来，淫笑连连，让人觉得分外地恶心，在确定了陈战南话语里的那女孩子，极有可能就是陈雨爱之后，我终于听不下去了，示意白合绕后，封住两人的退路，而我则从墙头上一跃而下，跳到了那棵大槐树前来，朗声打断了一对老流氓的谈话：“陈战南，外面风风雨雨，你倒是好自在，怎么，你真的觉得自己所做的龌龊事，就没有人知晓么？”

我身穿灰色中山装，一双土布鞋，卓然而立于树下，那陈战南喝得有些老眼昏花，眯着眼睛闻声看来，当瞧仔细之后，吓得一屁股跌坐在了地上，酒也醒了大半，厉声说道：“你，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我负手而立，一双眼睛宛如刚人的尖刀，冷然说道：“你觉得呢？”

两人一言一语，便将场中气氛弄得格外冰冷，旁边的驼背老头晓得这位不速之客有些棘手，当下也是起身拱手说道：“大凉山虞一成，见过阁下！不知道阁下不请自来，到底所为何事？”

我不理会旁边这个驼背老头，而是冲着陈战南一字一句地说道：“若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陈战南，你这老狗终于落在了我的手上，你觉得我会发善心，放过你么？”

我说这话儿的时候，脸上还有笑容，然而在陈战南看来，却不过是魔鬼的迷惑，不过在自己的地盘，他终究还是鼓足了勇气，扶着石桌站了起来，色厉内荏地说道：“陈志程，我不知道你到底在讲些什么，你别血口喷人。若是没有事情的话，那你就请回吧，我这里不欢迎你！”

我瞧见这老东西冲着我嘶吼，浑然不顾，一步一步地靠上前去，那驼背老头拦在我的面前，厉声说道：“我已好言相劝了，阁下是不给面子对吧？”

我依旧不理睬那驼背老头，而是冲着陈战南温柔地说道：“不承认没关系，这些年我手上经过无数的硬汉，到了最后，终究没有一个能够坚持下来的，我有无数的手段在等待着你，也无比地期待着你能成为那个唯一能够熬到最后的人，陈战南，说句实话，我真的使不得你死呢……”

“虞师兄！”

陈战南被我说得有些绝望，厉声朝着驼背老头喊了一声，而那老头则也发怒了，将右手朝着虚空一抓，我感觉自己的脚下突然一阵软绵，当下也是微微一点地，朝着后面飘退了两步，手往上方一抓，却是将一只试图偷袭于我的白色幽浮给抓在了手掌上，低头一看，却正是先前将我们引到此处的那只彝族老头打扮的鬼灵，而在我跟前的两米处，结实的地面上突然多了无数蠕动的虫子，这些虫子有点类似于蜈蚣，黑色的甲壳泛着古怪的光芒。

我的手紧紧掐着那头白色幽浮，感受这阴灵之气在手掌之上的变化，这鬼东西还想转过身子来咬我，我大概地检查过一遍之后，不再犹豫，手中的雷劲一震，立刻将这头炼制多年的幽浮给直接扼杀了去。

瞧见自己的心血之作就这样被我给弄得烟消云灭，驼背老头立刻呀吡欲裂，从石桌下面抽出了一面招魂幡，朝着我忽而挥来：“敢杀我炼制鬼灵，老头子跟你拼了！”

他别看着身子驼背，但是身手倒也矫健，脚尖一点，便跃到了我的跟前来，那面黑色的招魂幡使劲一摇，大槐树上面不断地有虫子往我身上掉下来，颇为恐怖。

不过他这般凶猛，反而是那陈战南知晓我的底细，连一战的勇气都没有，在瞧见自家师兄要与我搏命之后，居然豁然而起，头也不回地朝着后门跑了过去。

驼背老头不知道陈战南的险恶用心，还妄图以二人之力将我拿下，却没想到我当下也是掐了一个法决，然后往前轻轻一印。

【深渊三法，魔威】。

此法一出，无数爬虫便纷纷朝着旁边退开了去，而驼背老头虞一成也是心中一阵惊寒，脚下一个踉跄，还没有与我正面交锋，便直接跌倒在了地上。我也不与这家伙多加纠缠，而是俯下身来，伸手朝他的手脚一拧，将其筋骨错开，不让其动弹，接着一个箭步，朝着准备逃离的陈战南飞跃而去。

陈战南想从后门逃开，不过他这显然是想得有些多了，一推开后门，却见小白合俏生生地站立在门后，冲着他微笑。

面对着我，陈战南没有一战的勇气，而瞧见堵在门口的只不过是一位年幼的学生，顿时信心大增，手从怀中掏出来，朝着白合脸上一挥，便是无数黑色雾气弥漫。

这骤然一下，倘若是没有什么经验的年轻人，说不定就着了

道，然而白合是谁，作为青城三老酒陵大师的高徒，她哪里会被这样的小伎俩给难倒，当下也是一个滑步后退，避开了这一股宛如有着生命气息的黑雾，接着直接飞起一脚，踹在了陈战南的胸口处。

她这一脚踹得结实，陈战南到底还是学术上的专家，对于近战交手方面力有不逮，直接腾身而起，朝着后面落下。

我将驼背老头制服之后，及时赶到跟前来，见到陈战南还想伸手到胸口去，便是二话不说，伸脚狠狠一踩，却是将陈战南那只右手给踩成了肉泥。

这一下是我所有积怨的爆发，力量恐怖无比，那肉掌在一瞬间筋骨断开，化作肉糜。

十指连心的痛苦让陈战南“啊”的一声惨叫，直接痛得昏死了过去。我瞧见昏倒在地的陈战南，揪着他胸口的领子来到了墙角处，蹲下身来，毫不留情地给他扇了二十几个大耳刮子，这耳光声在静静的夜里显得格外清脆，伴随着这样的耳光声，陈战南又昏昏沉沉地醒了过来，手上的疼痛让他不断吸着冷气，一脸怒火地朝着我骂道：“你这畜生，居然敢设私刑？”

我瞧见他一副痛苦欲死的表情，心中稍微得到些慰藉，冷然笑道：“你现在的痛苦，不及被你害过的那些人万分之一，告诉我，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陈战南被我盯得难受，沉默良久，突然一梗脖子，大声地疯狂喊道：“为什么？你知道沪都的房价有多贵么，知道我生的那三个讨债鬼有多闹腾么？在沪都这个地方，一大家之人都靠我养着，我要让自己生活得好一些，给三个兔崽子都置办车房，我不努力点，吃什么喝什么？”

第二十一章 省局大楼遭围攻

陈战南并不是什么厉害角色，实战中甚至连白合都打不过，对上我自然也只有引颈受戮。此刻疯狂地大声喊着，瞪着通红的眼睛，冲我说道：“你他妈的有本事，就杀了我吧，老子这辈子能够阴到你们这些高高在上的家伙，拉了那么多的人陪葬，也算是够本了，死而无憾。”

这老东西装出慷慨赴死的表情，然而眼角中闪烁的泪花却将他的内心给出卖了，被砸烂的右手手掌上传来的剧痛让他疼得直打冷摆子。

我居高临下地望着他。冷然说道：“不错，你表现得很坚强啊，不过据我所知，一般生活过得太过于优渥的家伙，对于死亡总是充满恐惧的，而你也知道，相比较于死亡，这个世界上还有一些事情，比之更加可怕；你晓得我是来自茅山的，诸多茅山养鬼术闻名于世，如果不想生不如死的话。把指使你的那个家伙，给我交代出来吧。”

陈战南咬着牙齿装硬汉：“说出来是死，不说出来也是死，我老陈这辈子虽说坏事干了无数，但是出卖朋友的事情却从来没有做过。你死心吧！”

我若有所思地问道：“这么说，如果饶你一条狗命，你就会说出那个家伙的消息咯？”

这话儿说得陈战南双目一亮，继而又转为晦暗，他摇头说道：“别人不知道你黑手双城的性子，我焉能不知，这大半年来我费尽心思地收集过所有能够找到的信息，晓得就你的性格，是绝对不会放过我的。与其如此，我还不如引刀成一快呢！”

我伸出了脚，慢慢地碾在了陈战南的断臂伤口上，这剧烈的疼痛弄得他双眼翻白，几欲晕厥过去，不过我却小心翼翼地控制着这个度量，使得他一直保持着清醒。如此煎熬许久，我方才悠悠地说道：“陈战南，若是为了报黄河口一役的仇，我自然可以毫无声息地将你给弄死，不过这并不符合我的风格，我承诺你，你若是说了，我可以将你交给组织，到时候上面怎么办你，那是上面的事情，与我无关，你看可好？”

我这般苦口婆心，及时想要将那个罪魁祸首给整明白了，真正地给陈雨爱同学报仇，然而陈战南却一口咬定，说这事儿可以商量，不过他必须要等回到了沪都，这才开口。

这家伙倔强得很，咬住这个不放，我心中明了，晓得这老家伙

许是在沪都有所凭恃，他甚至还将希望寄托于那个罪魁祸首能够救他，不过他这般说，我倒也不会毁灭掉他的希望，而是点头同意了他的要求，然后将他与他师兄虞一成带出了院子，准备离开，然而我一出门，这才发现刚才的喧闹以及陈战南的鬼哭狼嚎已然惹来了村寨里面的村民，外面围着一排火把，手上握着许多农器的人们虎视眈眈地朝着这边望来。

陈战南的师兄虞一成在这彝族村寨中开坛收徒，颇有些名望，故而村人对他十分维护，不断地大声疾呼，让我和白合放了这两人，不然就一拥而上，将我们给拿下来。

三五十个普通村民，对于我来说并不算难事，然而瞧见这儿上有八十老妪，下有垂髫孩童，倘若是冲突起来，只怕会误伤无辜，于是我也没有强行冲开重围，而是掏出了证件，告诉当地的村民，说我是公家的警察，虞一成和陈战南因为犯了人命官司，所以才会被抓起来的。

这些半辈子没有出过大山的村民哪里晓得这证件的真假，有几个虞一成徒弟模样的年轻人在人群中一阵起哄，场面一时有些失控，我脸色变得有些黑了，从怀里掏出小宝剑，比在了虞一成的胸口，沉声说道：“老虞，你让村民让开一条路来，不然老子今天就将你给法办了，知道么？”

那个被殃及池鱼的虞一成脸色阴晴不定，望着群情汹涌的人群许久，方才开口说道：“大家请让开，别拦着了，伤到你们可不好！”

这家伙在村子里颇有威信，一开口，院子前方便让出了一条路来，我押着虞一成，而白合则拖着陈战南，一前一后地出了村子，不过这路虽说是让出来了，但是人群却还没有散去，反而有越来越多的趋势，人们不断地从寨子的各个角落手持火把冒了出来，尾随而后，化作了一条长长的火龙，这是我始料未及的，要早知道如此，我就不让陈战南又开口嚎叫的机会了。

这一条长龙一直行到了村口，一个满脸严肃的老头拦住了我们，声称他已经报警了，乡场派出所的民警很快就会赶来，让我们将人放下，不然都没好果子吃。

这老头是这儿的村长，听到他这话儿，我才想起这事儿可能得有西川省局出面，方才能够将死结解开，于是告诉他我们也是公家的人，提出如果他们这儿有电话，借我用一下，我跟上面的人打声招呼，免得地方上误会。村长将信将疑，不过最终还是告诉我们，说村子的电话打不了长途，只能到乡里面去。

经过短暂协议，我同意村长找人给陈战南将伤口包住，而村子里派出十五个年轻汉子“护送”我们到乡场上去。

事实上倘若我只押解陈战南一人，受到的阻力应该不会很大，毕竟他离开这村子已经大半辈子了，许多人对他都都不熟悉，不过虞一成这家伙应该也不是什么好鸟，从他御使的幽浮鬼灵就能够看得出来，另外我也怕这家伙会对真凶通风报信，故而一同给拘了。

庞大的队伍趁着夜色出山，走到半路的时候就碰到了乡场派出所赶来的民警，总共六人，两名正职，都带了枪，另外四个巡防队员也是摩拳擦掌，准备跟我们干一架，不过当看到我证件上面的国徽，虽然没见过，但是也将信将疑了，毕竟我拿出来的这一份，并不是宗教局系统的，而是公安部系统的，他们都是认得的，立刻给我敬了一个礼，然后将两人押回了派出所中。

此事忙碌一夜，到了清晨，方才有省局的同志陪着当地公安机关的领导一起赶来，将这事儿解释清楚，而派出所的同志也配合着将僵持一夜的村民给劝走。

事儿闹得有些大，西川省局的同志派专车将我和白合，以及被擒住的陈战南和虞一成送往了省城，我一夜忙碌，倒也有些瞌睡，在车上睡着了过去，等醒过来的时候，车已停在了西川省局的大院前，但是押运嫌疑犯的车却不见了踪影，我拦住省局的同志询问原因，被告知上面的领导有事找我，至于嫌疑犯，自然是送到了监室里面关押着。

对方的回答让我有些不放心，还特意关照了一下，告诉他们可得将人给看好了，要是出了什么闪失，可就再难找到人了。

听到我的话语，对方的脸色有些不好看，生硬地回答我道：“同志您放心，人到了我们西南局这儿，就算是龙也得盘着，是虎也得趴着，飞不了的。”

这话儿一语双关，有反驳之意，我笑了笑，也不与他争辩，下了车，随他一同前去与他口中的领导会面。

在省局办公大楼的一处三楼会议室里，我见到了他们的领导，一位自称孔一默的处长面见了，我，不过让我没想到的是，对方十分的不客气，一开口便质问我，身为沪都的学院教师，为何会千里迢迢地跑到西川来抓人，一来没有批文，二来没有知会地方，一点规矩都不讲，到底是怎么个意思？

我晓得地方上一些占山为王的风气，也知道“阎王好见、小鬼难缠”的道理，所以心中虽恼，但是表现得也算是不卑不亢，将此事的紧急

与他说明，并且大方地给他承认了错误，相关的手续，我回头就给他们办过来，当务之急是请西南局帮忙将嫌疑犯押送到沪都去，将案子给破了，这才是最重要的，对不对？

然而我这边好话说尽，那孔处长却是黑着脸表示，说人的手掌都伤成了那样，谈什么押运，已经送往医院进行治疗了；别人好歹也是学院教授，这没凭没据的，怎么可能随意伤人？至于你，先留在这里等待沪都的上级过来领人，而在此之前，不得脱离监事人员的视线范围之外。

听到这话儿，我突然明白，敢情他这是将我当作了嫌疑犯的待遇，严加看管。

对于这待遇，我倒也无所谓，但是他言语中对于陈战南的看管并不重视，倘若是将那老东西给走脱了，老子这千里奔波，岂不是白费了心思？

想到这里，我豁然而起，朝着门外冲去，想要找到陈战南，而孔处长则早有准备，跳过来拿我，被我一把甩开，刚刚冲出了会议室的大门，居然冲出四五人过来拦我，我有些恼怒了，全部都给推倒在一边去，正在此时，却有一个熟悉的声音冲着我吼道：“什么人，如此猖狂，居然敢在我们这儿动手？”

话音未落，一道凶猛的掌风朝着我兜头拍来，无比恐怖。

第二十二章 老子未必会怕你

尽管被这般不公平对待，但是我并无伤人之心想，只不过是想要赶出去。将陈战南给控制住，免得这老小子趁机跑了，我到时候就算是将这大楼拆了，都未必能够找得回他来，也无从得知害死陈雨爱的真凶到底是谁，一时情急，故而没有与这孔处长许多废话，匆匆而出，前来拦住我的那几个人，也被我用那深渊三法之中的风眼给弄得七倒八歪。不成威胁。

然而我实在没有想到，就在我即将越众而出的时候，却有一股庞然无比的掌风迎面而来，直接拍在了我的头上。

这样恐怖的劲气，倘若是没有抵抗，给拍实了，人脑袋都得拍成狗脑袋，屎尿齐流了，我当时就给下了一跳，也来不及闪避，而是腾然抖出一掌。朝着对方硬生生地迎了上去。

刚对刚！

深渊三法，土盾！

轰！

一声炸响，劲气的喷薄从双掌之间直接朝着四周扩散而去，巨大的音爆之声在长廊中响起，震耳欲聋。而我脚下的地砖陡然间出现了数条巨大的裂痕，朝着四周扩散而去，整个楼道陡然往下一震，有一种摇摇欲坠之感。

对方这巨大的力量被我用土盾给直接转移到了脚下，所以我纹丝不动，而那个偷袭于我的家伙却承受不住两人较力的爆发，朝着后面连退了三步，方才稳住了身体。

我化掌为拳，紧紧地捏了捏。拳骨咔嚓作响，而抬起头来的时候，才发现这个发出恐怖掌风的家伙，却是西南局的贾团结。

这位与我曾经有过一面之缘的西南大佬此刻一脸难以置信的面容，瞪着一双眼睛朝我望来，我吐出一口浊气，淡然说道：“堂堂西南贾团结。居然不问青红皂白，就这样偷袭于我，这事儿实在是有些过了！贾局长，您还是在忌恨半年前雪山脚下我没有顺从，拱手将八宝囊缴纳给您的事情对吧？不过至于么，这东西您若是看得眼红，何必就盯着我这一亩三分地，那山里面啥东西没有，各凭本事呗，您说是不？”

我毫不留情面地将贾团结的心思揭破，而他则阴沉着脸说

道：“陈志程，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不过别以为你在总局有些名气，就能够在西南局撒野。你已经不是执法人员了，居然还敢跨区伤人，一声招呼都不打，实话告诉你，你这种严重违反规章制度的行为，我们已经上报了，结论很快就会批下来，到时候，我们监室里见吧！”

我冷笑着说道：“是么，宪兵队的人呢，在哪里？”

我陈志程自小多灾多难，可不是吓大的，此刻一刺探，瞧见贾团结“咯噔”愣了一下，就知道他这是在诈我呢。

估计刚才那孔处长的行为举止，恐怕都是他在后面指使的，想必还是在为当初的事情耿耿于怀。

这家伙的心思我懂，不过此刻的我倒不想与他多加纠缠，而是指着贾团结说道：“怎么着，你觉得自己挺能是吧，想要将我拿住？论公，老子是副巡视员的职位，与你平级；论私，你若是想以江湖上谁拳头大谁能耐的规矩来办，老子现在就干倒你，行不行？”

我升副巡视员是离开总局之后发生的事情，并未公开，不过证件却不是假冒的，贾团结知道想要拿下我这样的干部，已经逾越了他的职权范围，但是听到我后面的话，不由得冷笑一声道：“果然是个没有规矩的小痞子，你真的当我怕了你么？”

他是个火爆的脾气，当下也是将身上藏青色的中山装一脱，直接摔到了地上，接着手掌一翻，便射出了两道疾风，朝着我的面门而来。

在宗教局这个秘密战线里面安身立命，权力和职位只是一部分的基础，更多的东西，还在于一个人的手段和修为，以及威信，被我这般当面挑衅，贾团结顿时也是火冒三丈，他原本只是想让我吃点苦头，却没想到剧本中一把将我给撂倒在地场景没有出现，反而是自己给一掌推开三四步，觉得丢了脸皮，面上无光，所以一时气恼，出手便下狠招，来势惊人。

我瞧见这两道疾风如流星奔来，心中震撼，晓得此人难怪修为惊人，却自始至终都只能够做到副局一职，那手段倒也只是其次的，主要的就是胸腹之中的度量实在是太过于薄弱了，竟然敢在这样公开的场合下次毒手，当真是个没有啥政治头脑的人，也就只能恶心恶心我罢了。

不过贾团结做事一点都不用脑子，但是手段却厉害无比，眼看着这玩意就要砸中我的脑袋，我的手往怀中一摸，却是拔出了一把锋寒的大宝剑来，朝着这玩意果断一劈。

真武八卦剑，剑势缠绕，将这两道劲风给黏住，停止一看，却见是两粒加持过真言的佛珠，滴溜溜地在剑尖之上转动着。

我出手破了贾团结的这一记杀招，而对手却口中喝念真言，加持了九会坛城的诸般奥义，将其与自己的身体、精神融合，整个人竟然发出了微微的光芒，接着宛如一头疯牛，朝着我跨步冲来。这一回的贾团结可是骤然间就用上了全力，我虽然可以用那土盾抵挡，但是倘若真的硬碰硬，我即便无事，但脚下的地板或许就直接塌了下去，我是来求人帮忙的，而不是拆楼的，也不敢与他硬拼，而是将长剑一抖，朝着贾团结的周身刺去。

我拔了剑，但是贾团结却是浑然不惧，此刻的他通过真言加持，将自己的浑身弄出微微金光闪烁，浑身气血沸腾，便将脖子上戴着的佛珠取下，缠绕在自己右手的手掌之上，与我正面交锋起来。

作为西南局的开朝元老，贾团结的修为十分恐怖，手段也了得，一招一式，宛如山岳沉重，汹涌而来，想必是对我气急，想要通过拼斗来挽回颜面。

贾团结招招凶猛，而我却不慌不忙地应付着，两者一交手，我便晓得虽说我的修为并没有此人高深，但是一来我修炼魔功，锤炼身体，一身筋骨血肉比寻常人厉害许多，二来我手中有剑，诸般剑招拈手即来，已然超脱了寻常的剑式，简单却又玄奥，这是我在天山神池宫中所领悟到的道理，此刻一经施展开来，那凶如猛虎的家伙压根就近不得我的身边。

我许久没有遇到这般强劲的对手，一开始还有些手生，后面越交战越纯熟，反观这贾团结，他本以为能够轻而易举地将我拿下，没想到越战越心惊，晓得面前的这个家伙果然名不虚传，十分难缠，一时之间竟然呈现出势均力敌的境况。

这样的结果让心高气傲的贾团结实在是难以接受，在四周一瞥，瞧见众人眼中那种质疑的眼光，晓得此刻倘若是不能够将我弄住，只怕会颜面扫地，故而更是心急。

这两方的状态一经叠加，使得贾团结反而处处被我针对，施展不得手脚来。

这让贾团结一阵气闷，终于忍耐不住，脚踏斗罡，口中念念有词，准备与我来个搏命一击了，而我瞧见这家伙这般不断发力，显然是有马上爆发、将我擒住的打算，而我也晓得在这样的情况下，是很难做到留手的，只怕这一场突如其来的打斗，会变成一次真正意义的生死相

搏，不由得一阵狠厉，大声吼道：“贾团结，你有本事在这里就把我给杀了，或者我把你给杀了，不过即便是你死了，到时候这黑锅，也得有你孤单的老婆来背了！”

我这话儿高声说起，没想到那贾团结听到自家老婆，身子一阵凝滞，终于将攀升至火山爆发的气势给收敛起来，怒气冲冲地瞪着我好一会儿，猛然一挥手，头也不回地就离开了。

贾团结终究没有使出最后一招，我也不由得松了一口气，收了剑，晓得到底还是西南局的大佬，这家伙倘若真的是暴走起来，我能不能拦得住，还是两码事呢。

我这边轻松了，然而贾团结的愤然而走，却将留在这儿的所有人都弄得愣住了神，不清楚到底发生什么事情。

这架，貌似是打不起来了。

贾团结气匆匆地离开了，而我则头也不回地朝着外面走去，孔处长出声想要拦着我，结果被我回头一瞪，所有的话儿都卡在了喉咙里，最后又都给吞了下去。

他的靠山都被我给活生生地逼走了，哪里还敢再多嘴？

我出了三楼，在楼道转角抓住了一个看热闹的在职人员，问这边的医务室在哪里，那人一脸畏惧地给我指了一个方向，我箭步冲了过去，惹得一阵喧闹，而就在我即将冲到医务室的时候，却见到一个熟悉的身影穿着一身白大褂，低头从我身边经过。

想跑？

我一声狞笑，伸手将这家伙给一把按倒在地，将他的口罩给摘下，愤然吼道：“陈战南，那人到底是谁，你不说，我他妈的现在就杀了你！”

此刻的我真的是杀气腾腾，看着我那一双发红的眼睛，准备潜逃的陈战南下意识地回答道：“是，是马海角！”

第二十三章 火速办案三千里

陈战南先前一直打着小算盘，就是怕如果自己将关系给供出来了，我就会毫不犹豫地杀人灭口。而如果回到了沪都，说不定能够利用对方的把柄获得自由，然而就在此刻，我杀气腾腾地从楼道那头蹿了过来，而且还带着魔威的余势，陡然而出，着实将他给吓得不行，再加上自己秘密潜出被当众揭发，心中发虚，故而一下子就将那人给点了出来。

听到这个并不算陌生的名字。我当时就有些惊讶，马海角是马如龙副院长的公子，先前在校办工作，后来被英华真人调到后勤处之后，便在自己父亲的协调下去了地方，整日跟一帮公子哥儿混在一起，反倒没有时间过来纠缠小颜师妹了，所以我对他的关注到不是很多，没想到他居然也牵扯到案子里面来了。

不过我并不是听风就是雨的人，听到这个名字，并没有惊喜。而是抓着陈战南胸口的衣领，恶狠狠地说道：“你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吗？马如龙平日里待你不薄，你没有必要将他给扯下水来！”

听到我并不确信，躺在地上的陈战南大声叫道：“就是那个小畜生，是他临时起意的。他和几个公子哥儿，还有一个姓温的副处长一起，将陈雨爱给办了的，我得到消息的时候，已经晚了，过去帮他们料理后事，发现马海角已经将那女孩子的魂魄给收纳了，炼制成了鬼偶。我就是因为他们玩得太出位了，觉得事情有些瞒不住。才躲回来的！”

陈战南说得有根有据，我听着并不像是作假，我甚至能够从他的语气中听出一丝对马海角的埋怨，想着也只有副院长的公子哥儿，方才能够劳驾这位堂堂大教授出手，帮他做这事儿，这般想着。又听到陈战南的描述，恨不得立刻飞回沪都去，亲手将那几个畜生不如的家伙给宰了。

陈战南交待了，而我还没有仔细问，便瞧见后面跟着的孔处长一行人走了过来，我站起了身，指着地上这个穿着白大褂准备混出去的陈战南，哼声冷笑道：“这就是你们西南局看守的水平？若不是我强行冲出来，老子千里追踪的嫌疑人，就这样被你们助纣为虐地放走了！给我解释一下，这个是你们能力不行，还是这大楼里面，还有与他一起的同党？”

铁一样的事实摆在眼前，孔处长无从争辩，只是铁青着脸站在我跟前，重复着向前的那一句话：“做任何事情，都要讲究规矩的……”

“规矩？”

我冷冷地哼了一声，眯着眼睛盯着孔处长，就像天空之上的雄鹰盯着猎物一般，看得他不寒而栗，而就在这时，我出言问道：“哪里能够打长途电话？”

孔处长一扫先前倨傲的态度，就像一个手下般地给我就近找了一处固定电话，我立刻拨通，给远在沪都的张峰打了电话，将陈战南落网的情况通知了他，并且告诉他，据陈战南交代，这事儿还跟华东神学院副院长马如龙的儿子马海角有关系，我会尽快回来，也请他对相关人员进行监控，不得让他们得到任何消息走脱，必要的时候也可以采取行动。

张峰是个很灵活的人，也晓得自己的身份地位，听得我的吩咐，表示立刻汇报给上面，然后采取行动，保证那些嫌疑犯，一个都不会落下。

打过电话之后，我也无暇跟西南局这边的人多作瓜葛，问能否给我安排一班飞机，让我带着嫌疑人返回沪都？

孔处长还想说些什么，这时手下过来，拿过一纸传真，告诉他总局已经有过批示，尽量给陈志程同志提供便利，一定要确保嫌疑犯不要走脱，落款便是我的老上级宋副司长。得到了这个结论，西南局终于不再为难我了，不过孔处长也表示，说现在虽说有航班，但是这儿的情况毕竟特殊，如果要乘坐飞机回去的话，算上跟航空公司沟通的时间，估计要等到三天之后。

听到这话儿，我便晓得从西南局这边是得不到太多的帮助了，想起以前一位一起在南疆战场浴血奋战的军方战友也在这锦官军区，上次还联系过，当下也是从八宝囊中翻出通讯录，拨打过去。

当年的小营长此刻已经成为了军区首长，而且还在后勤部任职，到底是再战场上面过命的情谊，在得知了我的情况之后，他没有二话，当即表示下午有一班军用飞机是从锦官城直飞金陵军区的，可以帮我安排一下，至于到了金陵军区，无论是走高速回沪都，还是再安排一次短途专机，都是没有问题的。

通过诸般周折，我终于在当天夜里赶回了沪都，至于陈战南的师兄虞一成，则被我留在了西南局，此人有很多事情可以挖，不过至于西南局到底会不会做，我就不得而知了，只要他们将人给我扣住，不通报消息，事情就差不多了。

我和白合赶到沪都的时候，小颜师妹和张励耘等人已经带着这

一届的重点班先行前往太行山深处，而我则将人交给了张峰，并且当即找到了英华真人，将现在的情况给她做了汇报，在得知此事有可能涉及到学院的主要领导时，英华真人也没有半分犹豫，立刻上报给了华东局的卢拥军，请求指使。

其实这件事情在我与张峰沟通的时候，对此事十分关切的卢拥军已然知晓了情况，而等到英华真人汇报之时，上面已经对马如龙的处理决定进行过讨论了，而当下之急则是先将所有的嫌疑人都给控制起来，将这案子给办铁了，于是张峰在我的陪同下，对陈战南进行了连夜的审讯。

也许是想通了，那老家伙对于自己所做的事情供认不讳，并且还承认了发生在数年前发生的几桩命案，甚至还交代了几个重要的信息，包括沪都某处邪灵教的人员分布。

陈战南想用积极的态度来挽救自己的性命，虽然这事儿在我看来并没有太多的用处，不过对于案情来说，却有着一个比较好的方向，通过审讯，我们大致对整个事件有了一个比较清晰的认识。

事实上，这是一场因为人的贪婪和欲望引发的惨剧，马海角此刻所混的公子圈内，一位前秘书、此刻已为副处长的人员出钱，而另外几位公子哥儿出力，策划的此事，而陈雨爱之所以身死魂消，只不过是因其性子太过于刚烈，宁死不从，最后还咬伤了那位副处长的命根子，结果被含恨的一众人等暴打身亡。

陈战南是事后才知晓的，对于当时的情况了解得并不算多，但是从他的只言片语之中，我却听得睚眦欲裂，拳头捏得一阵爆响。

审讯结束，张峰根据陈战南交代的参案人员，火速办理了批捕手续，然后带着人手展开前往各处嫌疑人的居所进行抓捕工作。张峰去抓那个副处长，而我则领了批文，带着人直奔此案主要嫌疑人马海角的家中。在路上的时间里，我听办案人员说起了马海角的情况，此人在市区有一处单独的居所，不过这几天他倒是一直都住在学院分配给马副院长的家里，所以说我们此刻要抓人，就得返回华东神学院。

此刻已经是夜里十一点，我赶到华东神学院的时候，负责监视的办案人员告诉我，说马海角就在房子里，不过神学院的马副院长和他夫人也在里面。

我当即作了布置，安排白合和杨劫陪着负责监视的人员将这房子包围，紧接着带了几位有关部门的同志，来到跟前，按响了门铃。

三声门铃过后，门开，是一个打扮土气的小保姆，问我们是

谁，我告诉他我找马副院长，小保姆说马院长歇息了，有事儿明天再说吧，这话儿说完，就准备关门了，我后面的办案人员伸手将门抵着，我微笑着说有急事，接着就挤进了房子里去。

学院给马副院长配备的这房子面积比我那儿还要大，不过我们在门口这边一番争吵，马副院长倒是听到了，穿着银色的丝绸睡衣从书房位置走了出来，瞧见我带着好几个人挤到了屋子里，不由得眉头一挑，颇为恼怒地问道：“陈志程，大半夜的，你带着人闯进我家，到底是什么意思？”

我从旁边的办案人员手中拿过了批捕令，平淡地递到他面前，然后说道：“贵公子参与了前几日学院女生的人命案，证据确凿，我这是过来拿人的！”

马副院长接过批捕令，一目十行地看完，不由得脸色一变，冲着我嚷声喊道：“不可能，你们这是诬告！”

他愤然而喊，而这时卧室里面冲出一个睡衣华贵的中年妇女，哭闹着喊道：“这不可能，你们一定是弄错了，我家角儿平日里最乖了，怎么可能做这事情？姓陈的，是不是因为老马在学院里面跟你们不和，你就故意诬陷的他？”

这两人情绪激动，拦在了我们的面前，而在这一片嘈杂声中，我却听到楼上传来了一声很轻的跳窗声。

不好，马海角那小子要跑了！

第二十四章 二般结果是什么

尽管听到了这声音，但是我却并没有表现出太过于紧张的情绪来，而是朝着楼上指了一下。淡然问道：“既然这事儿跟他没有关系，那他跑什么呢？”

听到自己儿子逃走了，马副院长老奸巨猾、城府颇深，倒是能够不动声色，而马夫人的修养倒是欠了一些，脸上忍不住流露出一丝欢喜之色来，我淡然而笑，拍拍手，然后对马如龙夫妇说道：“马副院长，我们与其在这里争辩。不如出去，听一听令郎是如何说的吧？”

我没有再往前，而是后退一步，走出了大门，走到院子里来，但见那穿着睡袍的马海角被杨劫死死地按在了院子的草地上面，脸贴地，一条大长腿露在外面，颇为狼狈，而白合一脸轻松地耸了耸肩，对我说道：“你这师弟当真是个怪物，还轮不到我出手，这马公子就给治得服服帖帖了。”

我赞赏地看着杨劫。这小家伙对于擒拿格斗之术，的确是有着无比的天分，要晓得马如龙出身于上饶马家，家学渊源，又跟龙虎山有故，练得一身好本事，要不然也不可能成为重组后的华东神学院这般专业院校的领导人，所谓将门虎子，这马海角从小也是有过勤修苦练的，未必会比一般的茅山真传弟子差，结果这一照面就给杨劫给拿住了，实在是让人觉得惊诧。

我这边赞赏无比，而看在马副院长的眼中，却显得是那般的讽刺，他刚才在大厅里拦住我。拖延时间，就是觉得即便事情无可挽回，如果儿子逃了，也算是逃过一劫。至于后面的事情，到时候再说罢了，没想到自己辛辛苦苦培养二三十年的成果，一转眼就给人拿下了，压倒在地上动弹不得，着实有些丢了脸面。

倘若马副院长还只是感到屈辱，而马夫人则是一阵心疼，她看到自家的宝贝儿子因为反抗，给杨劫揍成猪头，当下也是气恼急了，朝着杨劫就冲过去，张亚舞爪地骂道：“你这小杂种，快点放开我儿子，要不然我饶不了你……你这小杂种！”

她的嘴里不干不净，非要耍泼打横。结果这般的污言秽语听在了杨劫的耳中，却将那个从小就被遗弃的孩子心中禁忌给挑了起来，猛然一抬头，古怪的面具之下，一双眼睛冒出无比的凶光与煞气，将这个骂骂咧咧的妇人惊得浑身发寒，血液停滞，愣在了当场，而我瞧见杨劫有压抑不住自己内心怒火的趋势，挤到了两人之间，对杨劫低喝道：“静

心，诸事无果，凝！”

被我一声暴喝，那杨劫方才将即将爆发的心情给抑制住，低下头，更加恶狠狠地压住了马海角，弄得这家伙惨叫连连，大声求救道：“爹，救我啊，救我！”

这声声凄惨，听得马夫人一阵心惊肉跳，她刚才受到惊吓，不敢强冲杨劫这里，而是回头过来叫自己丈夫，而马副院长则一脸铁青地走到我跟前来，冷然说道：“陈主任，在事情还没有定性之前，你能不能不要那么暴力？再有，即使是犯人，也总是有人权的嘛，对不对？”

此刻的他再无刚才的嚣张，叫我的时候也称呼了职位，不过对于他这样的转变，我并没有一点儿得意，而是一字一句地说道：“马副院长，几天前，你还在校务会上对杀害陈雨爱的凶手在言语上大肆鞭挞，并且还有意追究校方和相关责任教师的责任，但是没想如此冠冕堂皇的你，居然就是凶手的父亲，而且还有可能对他进行了包庇，我对你真的很失望，请你和您的夫人在最近不要随意离开本市，任何时间，都要配合警方的传唤……”

瞧见我对他的问题避而不谈，反而是提出限制人生自由，甚至直指他与本案恐怕也有联系，那马副院长的脸完全就黑了，愤然而说道：“一派胡言，你这是血口喷人！”

他正要辩解，这时在马家搜查的办案人员走到了我的跟前来，递给我一个小小的陶罐子，对我说道：“陈主任，在马如龙的房间里面找到了这个。”

我拿了过来，却见那陶罐上面描绘着古怪的花纹，最醒目的就是瓶颈之上的一对炫目的眼睛，让人心中震撼，而我将这罐子的瓶塞打开，瞧见里面有一小撮头发，而闻了一下，则有尸油的气味传了出来，瞧见这个，我的怒火终究压抑不住了，箭步冲到了马海角的跟前来，一把揪住了这家伙的衣领，恶狠狠地说道：“小子，挺能玩的对吧？你既然晓得如何玩封魂罐，那么老子也把你给炼了，让你在里面待上一回，喜欢么？”

证据确凿，马海角晓得大劫难逃，表现得无比的脆弱，冲着他父亲喊道：“爹，你说句话啊，救救我！”

在这铁一样的证据面前，马副院长所有的辩白都显得那么无力，一想起自己的前途极有可能就要被这熊孩子给毁了，顿时就怒火攻心，愤怒地冲到了跟前来，从我手上抢过了马海角，噼里啪啦就是一通大耳刮子扇了过去，打得那家伙眼冒金星，根本就不把自己儿子当

人，比我们更加凶狠。

马副院长一边打，一边大声地咒骂着，而马夫人则上前来阻拦，一时间哭哭啼啼，场面颇为热闹，此刻的我虽然也想上去将马海角这畜生狂揍一番，不过却也不想马如龙直接将这家伙给弄死了，上前拦住了他，沉声说道：“马副院长， he 现在是嫌疑人，得跟我们走了，至于教训儿子，那是你私下的事情，不要耽误我们的时间——当然，今后你恐怕不会再有机会教训他了。”

这话儿说完，我丢下这一对失魂落魄的老夫妇，带人押运着杀人案的真凶返回了警局。

大部队都走了，不过依旧还有人留在此处，他们负责监视马副院长夫妇，如果他们有任何异常的举动，我们不介意也对他们进行传唤。

经过一整晚的抓捕行动，参与此案的五人之中，有四人被抓获，这里面包括主犯马海角与温姓副处长，唯独跑了一个叫路健的公子哥儿，据了解，他在事发之后的第三天就匆匆出国了，去了英国的曼彻斯特，据说是准备留学，这边已经向英国那边的大使馆提出了通报，看看能不能将此人给引渡回来。

人抓到，接着就是紧急的审讯工作，这些家伙的背景都还算是比较深，一开始也都表现得格外嚣张，死不承认，就等着别人来捞自己，不过在铁一样的证据和陈战南的证词面前，马海角与另外一个公子哥儿相继都松了口子，至于另外两人不肯开口，也不是那么紧要了。

在马海角的供述中，我大概地理清楚了事情的全部经过，前面的情节跟陈战南所说的基本没差，而当他们将陈雨爱弄到手了之后，在其中一个公子哥家里的别墅中对她进行了轮流侵犯，首先是那位温姓副处长，接着就是马海角，不过轮到路健的时候，他非要玩些花样，结果那玩意给饱受屈辱的陈雨爱一口咬了下来，疼痛过度的路健对陈雨爱进行了殴打，接着众人一拥而上，终于将雨爱给殴打致死。

事后除了路健之外的四人参与了对陈雨爱毁尸灭迹的全过程，而马海角更是因为雨爱曾经修行过，将她的灵魂给引到了封魂罐中存放。

整理完了案情的经过，张峰第一时间上报给了华东总局，而我则回到了学院，将此事与英华真人做了汇报。

在得知了整个事情的经过之后，英华真人做了三点指示，第一是及时将这件案子的情况通报给死者家属，算是给他们一个合理的交

代，第二则是让校务办出面给予死者家属一部分的经济补偿，尽量挽回这件事情的影响，第三就是一定监视好马副院长，不要让他铤而走险，一定要在他还任副院长的这一段时间里，平稳过渡。

此事罢休，我终于可以舒舒服服地睡了一觉，一直到次日傍晚醒来，负责此案的张峰找上了门来。

张峰此番前来，是代表了华东局的卢拥军，问我对于如何处理陈战南，我有什么意见。

我问一般会怎么办，张峰告诉我，说陈战南属于修行者，而且还是在巫蛊之道上颇有研究的学者，上面一般都会将他押送到专门关押修行者的白城子监狱去囚禁终生。

陈战南因为钱财，害得我特勤一组的诸位兄弟在黄河口一役或死或伤，我哪里能够让他还存活于世，当下也是眉头一挑，又问道：“一般是这样，那二般呢？”

张峰眯着眼睛问道：“你觉得如何？”

我淡然说道：“杀人者死！”

张峰点了点头，对我说卢局长会尊重我的意见的，既然我开了这个口，那事儿就这样定下来吧。

张峰征询完了我的意见之后就离开了，临走之前，将装着陈雨爱魂魄的那个封魂罐，给我留了下来，说这到底是我的学生，让我来送她一程吧。

第二十五章 这种责任可愿负

张峰离开了，而我手上捧着这个做工粗糙的封魂罐，眼中不断浮现出陈雨爱这个学生的音容笑貌。心情久久不能平静。

按道理说，这封魂罐作为案件最主要的证据，应该会被检控方留下来办案子的，但是张峰却在上面的指示下，将它交给了我。这并不是是一件符合程序的事情，不过我却晓得无论是还回封魂罐，还是咨询我如何处置陈战南，这些都是上面对于我的一种补偿，毕竟身为黑手双城的我，那恶名算是名声在外了。倘若我的心中有个什么不爽利，别人总担心我做出一些出人意料的事情来。

尽管我一直以来表现得无比正常，然而人们总是只能够看到我魔性的一面，无数的传说将我本人的形象渲染得格外诡异，譬如与法螺道场一役，半百人员被我斩杀当场，不留活口一个，比如黄河口一役现场几如人间炼狱，杀得兴起的我甚至都不分敌我，连口出狂言的孔府家主都被我直接撂翻在场，又比如……

有着这样的恶名，这使得上面处理事情的时候，会更多的换位思考。考虑着我的心情，免得招惹麻烦。

对于这样的待遇，我并没有感到太多的不适应，不管是恶名还是什么，它都代表着一种尊敬，也是一种示好，我除了能够接受，还能矫情什么呢？

只不过，想起这大半年来的相处时光，想起了平日里刻苦认真的学生，我心中依旧难受得不行，我总是害怕失去，也晓得这些人一旦毕业，走上了各自的岗位，在风险极大的秘密战线中。总会有人相继牺牲，但是此时此刻，都还没有毕业，怎么就会出现这样的事情？

难道。陈雨爱身上所遭受的苦难，依旧还是被我这个劫难深重的家伙所感染的么？

若是如此，小颜师妹会不会也要被我所牵连到？

是夜，我心绪不宁，难以入睡。

经过我的多方奔走，特别是从陈战南这边找到了突破口，神学院学生陈雨爱失踪被杀一案得到了快速结案。特事特办，对于这样的事情上面自然是使出了雷霆手段，经过调查，此事是马海角、温姓副处长以及几个背景深厚的公子哥儿所做的，他们的家长并不知情，不过尽管如此，经过华东局卢拥军的沟通，他们所能够为之凭恃的后台相继都被

动了，特别是那个逃到英国的路健。他下体受了伤，却被送到英国，家中肯定有人包庇。

这种远走别处的做法，显然并不是一个仓惶的公子哥儿能够想得出来的。

官场上新一轮的清洗即将孕育，而马副院长也不再合适待在现在的位置，我本以为他会被调到宗教局系统内部的某一处清水衙门去，结果没想到就在我离开沪都，带着白合、杨劫等人前往太行山夏令营的时候，他竟然自己提出了提前退休的申请。

提前退休，开除公职，这事儿对于一个在秘密战线的系统中工作了大半辈子的老人来说，实在是一件重大的打击，也足以让很多人生出同情心，不会对他赶尽杀绝，使出更多的手段来。

马副院长这一招“以退为进”让他能够全身而退，但是对于那些曾经团结在他周围的一帮人来说，陈战南的入狱和马如龙的离职，这两个消息简直就是晴天霹雳，一出来便是人心惶惶，想着当初吃着火锅唱着歌，就是想着如何将新院长给扳倒，自己能够取而代之，此刻为首的人一走，他们又该如何是好呢？

九七年的夏季炎热，趁着这样的东风，英华真人开始对华东神学院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她来到此处已经有了大半年的光景，对于各种情况也极为熟悉，那些人能用，那些人又是不学无术，这些都在心中隐藏着，此刻毫无牵制地实施起来，当真是畅意得很。

而就在英华真人动手梳理华东神学院的组织关系时，我却随同第二批校方人员，赶往了位于太行山深处的夏令营。

毕竟对于我来说，当下最紧要的任务就是将这一批学生带好，让他们能够在一年一度的宗教局集训大会上面夺得较好的名次，甚至是第一名，方才是我的目标。

太行山又名五行山、王母山和女娲山，是我国东部地区的重要山脉和地理分界线，它位于冀北与晋西两省交界，跨京都、冀北、晋西和豫南四省市，山脉北起京都西山，向南延伸至豫南与晋西交界地区的王屋山，西接晋西高原，东临华北平原，呈东北、西南走向，绵延数四百余公里，是中国地形第二阶梯的东缘，也是黄土高原的东部界线，山脉多东西向横谷，自古就是交通要道，商旅通衢。

此地多险峻，当年日寇侵华，攻势一泻千里，我军便是在这四百里茫茫山脉之中打游击，转战无数，方才得以发展壮大而出。

狼牙山、娘子关、紫荆关、壶关……一个又一个脍炙人口的地名，就是位于这茫茫山脉之中。

而在这其中，更有无数名山古刹、隐修名士的故往遗迹，许多道门、佛门以及巫门的前辈高人都曾经在着茫茫四百里太行山中修行得道，是一处十分不错的修炼之地，读万卷书、行千里路，我们既然想要培养出最优秀的学生来，必然就不能闭门造车，让他们缩在一个方寸之间修行，而是要将这些孩子们带到那广阔天地来，看一看这世间万物，真正的面貌。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这正是当初林齐鸣给我的提示，也是我在教务处的教学大纲中执意通过的原因。

我和白合、杨劫以及教务处后续的五位教师一起从沪都出发，过京都，然后坐火车到了冀北，从太行山的东部进山，这山脉总体呈现出东陡西缓的走势，一进山中，便能够感觉这山势的落差极大，气候极好，冬无严寒，夏无酷暑，而且诸多水流贯入其中，流曲深澈，峡谷毗连，多瀑布湍流，河谷两崖之中多溶洞，一路走来，倒也风景秀丽。

夏令营由张励耘和小颜师妹等人带队，先我们一步进山，我带着第二批人进来，循着踪迹一直走，赶了两天的路，方才在第二天傍晚的时候，于一处瀑布附近找到了安营扎寨的夏令营。

瞧见我带人赶了过来，夏令营的同学们便都是一阵恍惚，这些孩子们入山几天，个个都像是只野猴子一般灵活，不过寒暄过后，林齐鸣、董仲明等人便都围到了我的身边来，纷纷问起了有没有找到杀害陈雨爱的凶手。

我与站在人群外面的小颜师妹对视一眼，能够看得出她眼中的关心，再环视周围，看着孩子们眼中的纯真和期望，心中起伏，便让大家围到了河畔的篝火前面来，在草地上面盘腿而坐，我当着众人的面，将封魂罐给掏了出来，毫无保留地将我这些天的奔波，以及案情的进展，给在场所有的学生和老师一一地讲来。

说句实话，这实在是一件无比丑恶的事情，学院副院长的儿子协同一帮背景深厚的公子哥儿，在学院德高望重的教授帮助下，进行了这般残忍的杀人惨案，这样的事情就是成年人听了都有些触目惊心，更何况是这一帮平均年龄只有十七岁的孩子们。

然而我却并没有半点隐瞒，将事情的整个经过都血淋淋地展现在了众人的面前来。

随着我的讲述，孩子们一开始是愤恨，继而惊恐，接着又陷入

了一阵长长的沉默之中，那篝火在溪畔跳跃，映照着每个人的脸孔，显得是那般的严肃。

我瞧见这一张张痛苦的脸，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对众人说道：“很多年以前，我碰到这样的事情，也曾彷徨过，也曾迷茫过，也曾对自己所处的这个社会 and 时代产生了怀疑，正如你们此刻一般；不过在经历过无数的痛苦和折磨之后，我终于想明白了，这世间如此操蛋，无数行恶者不能受到惩处，这怎么能行呢，我、以及我的家人、朋友他们如何能够在这样的世间自由呼吸？”

我紧紧抓住拳头，看向了林齐鸣，看向了董仲明，看向了小颜师妹，以及无数的孩子们，沉声说道：“我知道，在座的很多人，你们的想法不过是学有所成，好出人头地，然而我只想告诉你们，你们的肩上，是有责任的——你们有让这个世界变得更美好的责任，有让那些为非作歹者恐惧的责任，有保卫那些无辜者免受祸害的责任——那么此时此刻，就在陈雨爱同学面前，请你们告诉我，这责任，你们愿意负么？”

“愿意！”

无数激动的吼声响起，我看着学生们这一张张坚毅而果决的脸孔，朝着那封魂罐轻轻一拍，然后轻声叹道：“那好，让我们大家，来送陈雨爱同学一程吧！”

第二十六章 陈雨爱一路走好

封魂罐的启用之法有很多，各种流派都有，一般来讲。弄不清楚法门，便也无用，不过这些对于我来说倒也不受限制，因为道就是道，殊途同归，只要掌握到基本的原则，便能够透过现象看本质，于是我这轻轻一拍，那被封在罐子中的陈雨爱便幽幽地浮现了出来。

此刻的陈雨爱已然还是一身学生打扮，尚若不仔细看。与往日根本就没有什么区别，只不过当瞧见她的脸是，便会发现那脸上青犴一片，眼眶之中根本没有眼珠子，而是一团游离不定的红色，左脸尽是血，一直流到了下巴处，十分恐怖。因为炼制她的马海角不在此处，双脚离地的她一出现，左右一晃，眼眶之中的红色格外凶戾，想要朝着我这儿扑来，张牙舞爪。

瞧见平日里朝夕相处的陈雨爱变成了现在这副模样，盘腿围坐在篝火旁边的一众学生立刻发出了一阵喧哗来。更有人直接站立而起，心中震撼。

这可能是他们这辈子见过的第一头恶灵，然而想起她身前的身份，瞧着这张无比熟悉的脸孔，大家的心情不由得一阵晦暗。我伸出手来，用那炼妖壶观术牢牢地控制着这头亡魂不得伤人，然后吩咐大家一起念诵安魂曲，给陈雨爱同学的亡魂超度。

这安魂曲乃道家的一种新编经文，平日里功课都有得学，众人一边忍泪。一边喝念起来。

这是他们人生中念得最认真的一次，那泪水模糊了眼眶，有的女孩子甚至忍不住抽泣起来，这时白合走到了跟前来，对我说道：“陈老师。雨爱现在变成了这样，难道就没有挽回的余地了么？你能不能像当初救我一般，让她获得新生呢？”

白合当初不过是钢厂一名普通女工，只可惜被那杨大侉子炼制成了鬼灵，后来经过辗转，转世重修成了如今模样，也算是一场造化，不过她想要我重复这般的奇迹，我却不能，摇头，低声说道：“白合，她与你的情况不同，当日的你是杨大侉子所炼，用法阵给你加强了能力，而炼制雨爱的马海角属于一个半调子，根本什么都不懂，此刻的雨爱浑浑噩噩，不如将她超度了，早得解脱……”

听到我的解释，白合伸出手，与半空中漂浮着的陈雨爱遥遥相握，那鬼灵已然忘记了生前记忆，瞧见她伸手过来，立刻张开雪白森寒

的牙齿，朝着这边咬来。

我并不想让学生们瞧见太久的惨状，毕竟这般的模样瞧太久了，对于心灵的冲击还是有些大的，于是双手结印，朝着那鬼灵遥遥一印，口中也开始念诵起来。

我的法决与学生们念诵的安魂曲在这小溪畔的树林上空交叠在一起，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炁场，无数的善念和真诚从天而降，不断地洗刷到了那浑身乌黑发紫的陈雨爱身上，将她身体里的那股狠厉给净化，无数黑气落地，渐渐地，她脸上的表情开始变得安详起来，而那张恐怖的脸也逐渐变得平和，两遍安魂曲之后，陈雨爱的身影变得越来越淡，但是却恢复了生前的模样来。

林齐鸣最早发现，豁然站了起来，冲着我大声喊道：“雨爱回来了，雨爱回来了……”

近五十多人一同站了起来，回归本我的陈雨爱悬于半空之上，环顾四周，都是自己在华东神学院重点班的同学，脸上不由浮现出了许多笑容来，她不能说话，只有朝着周围微微一躬，表达谢意，我看着这个可怜的孩子，眼中有泪花闪烁，哽咽着说道：“雨爱，伤害你的那些畜生，老师都帮你找出来了，他们一定都会得到应有的惩罚，而你的父母我也会帮你照顾的，你不要牵挂了，一路走好！”

空中的那道倩影又朝着我深深一鞠躬，然后抬头看向了满是星子的天空，渐渐地往上浮去，周围的学生一起呼喊道：“陈雨爱，一路走好！”

然而夹杂在这其中的，却是林齐鸣这个小胖子歇斯底里地大叫：“陈雨爱，我喜欢你，呜呜，我喜欢你呢……”

这个因为有些肥胖而略微有些小自卑的少年心中，想必是挺喜欢陈雨爱这沪都姑娘的，只可惜他一直藏在了心里，想着自己有朝一日成功了，在将所有的心意讲述给自己心爱的女人听，谁曾想这世间就是如此罪恶，一个纯洁无暇的女孩子，就这般遗憾地故去了，实在是让人心头发堵。

众人听着林齐鸣这临别的表白，模样好似十分荒唐可笑，但是却没有一个人取笑他，反而有好多人忍不住哭出了声来，而林齐鸣一直到陈雨爱消失在了半空中，也还是跪倒在地，口中呢喃地说道：“我喜欢你呢……”

送别了陈雨爱，众人就在此处露营，教务处的老师们开始张罗起了在溪边做饭，这气氛虽说还是有些悲伤，不过我能够感觉出这些学

生与刚才我瞧见的时候，似乎是两种状态，或许是我刚才的发言，给了他们信仰和力量，虽然此刻也都是迷迷糊糊，但是却也开始思索起了自己人生的意义来。

我任由众人忙碌，也不避嫌，将小颜师妹找到了上游，二话不说，直接给了她一个大大的拥抱。

紧紧拥着小颜师妹充满活力的娇躯，闻着她身上那熟悉的香味，我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感觉到无比的放松，小颜师妹任我搂着她，听到了我的叹息，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累了吧？”

我点头，说是啊，为了侦破陈雨爱被杀一案，我连续几天都没有好好休息了，的确是有些累，不过更累的，是跟那一帮畜生打交道，这让我更加难以接受。

两人相拥良久，这才分开来，在这样严肃的气氛中，我倒也不敢对小颜师妹上下其手，只是简简单单地聊着这几天发生的事情，先是说完了我，然后小颜师妹跟我分享了这几天进山的经过，讲起了班上每个人的表现，如数家珍，两人说着话儿，时间不知不觉地就过去了，一直等到了开饭，白合过来叫我们，方才不依不舍地离开。

野外用餐，自然没有什么好食材，除了大家背着的干粮，还有就是学生们在老师带领下采集的食材，如此一锅炖出来，倒也别有风味。

饭后，我叫了几个表现比较突出的学生谈心，最后又找到了情绪不高的林齐鸣，两人沿着小溪往下游走去，我心中有些闷，掏出一根烟来点上，林齐鸣找我要了一根，我问他会么，他摇了摇头，说不会，不过心烦，也想学着抽一口。我并不是一个太讲究规矩的老师，于是递给他，让他点上吸了一口，瞧见他被烟呛得直流泪，笑着说道：“小胖，怎么，心里面还在难过么？”

林齐鸣又接着抽了两口，将烟雾从肺中徐徐吐出，这才回答我道：“嗯，难受，我恨不得亲手将那些狗日的一个一个弄死……”

我望着远处营地的灯火，听着林齐鸣的倾述，过了好久，这才悠悠地说道：“小胖，在我们当下的社会，大体还是公平的，不过在我们这个行当，一直以来，只有强者才能够有尊严，有保护自己心爱之人的能力，这个才是所有道理后面的真相，我知道你最近半年以来一直很努力，但是我却也看到，你将太多的心思花到如何去讨好一个女孩，而不是修行上面来，所以我并没有看到你跟入学前有太多的变化，讲句实话，我对你有点失望。”

林齐鸣难过地说道：“老师……”

我摆了摆手，对他说道：“我也曾经年轻过，理解你的想法，当初我之所以入茅山，就是看上了你们萧老师，想要一直陪在她身边，方才下的决定，很多时候，爱情能够激发出我们所难以想象得到的潜能来，不过你要记住，你只有拥有保护别人的能力时，才可以毫无顾忌地将自己的想法表达出来！”

听过了我的话语，林齐鸣陷入了沉思，而后对我深深一躬，表示谢意。

这一次教务处组织的夏令营，除了增加学生们的野外生存能力之外，还有一点，那就是让他们与大自然接触，在这个过程中，能够更好的理解自己修行的东西，于是接下来的几天里，我们一路进发，从东往西，教务处每天都会给学生们颁布一些接近极限的任务，让他们来完成，而我们的职责，则是在让学生充分地发挥潜能之时，保障他们的安全。

如此风餐露宿，所有人都极为辛苦，不过苦中作乐，倒也没有几个人打退堂鼓，我们一路向西，终于来到了太行山一处著名的峡谷处，是夜扎营，我带人去找捡柴生火，结果在林中没一会儿，一个学生跑过来找到我，说前面发现一个浑身血淋淋的人，躺在地上，死活不知。

我听到消息，匆匆赶了过去，瞧见的确是有这么一人，走上前去一看，却大吃了一惊。

这人竟然是小颜师妹的小哥，萧应武。

第二十七章 梦想能与你同行

瞧见我这位未来的小舅哥，我大吃一惊，连忙冲上前去。手指放在了他的鼻翼之下，还能够感觉到呼吸，当下也是长舒了一口气，快速检查了一下应颜小哥的全身，发现他前胸、后背都有好几处伤痕，最重的就是后背的一刀，裂开来就像是那婴儿的嘴唇，十分恐怖。

我掐住了应颜小哥的人中，几秒钟之后，他睁开了眼睛过来。瞧见了，一脸诧异地喊道：“志程大哥，怎么是你？”

我与小颜师妹家的这几位兄长关系都不错，萧大炮是战场泽袍自不必言，而其余三人也都是在相当熟悉的，所以陡然间瞧见我出现在面前，由不得他惊讶，此刻的应颜小哥伤势危急，我无暇解释太多，忙问他到底怎么回事，萧应武张了张嘴，对我说道：“我和朋友在这山里行走，碰到……”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我不远处的一个学生突然高声喊道：“谁在那里？”

话音刚落。便从前面的树林中冲出了三个带刀的黑衣人，二话不说，扬起手中的刀就朝着这边扑了过来，我给这般凶厉的家伙吓了一跳，连忙朝那学生喊道：“曾国云。让开，退后！”

那学生也被这三人给惊到了，对于我的命令下意识地顺从，朝着后面闪身过来，而我将萧应武放倒在地，而自己则抽身上前。朝着冲在最前头的那个家伙一爪抓了过去。

对手使的是快刀，来势宛若闪电，瞧见我空手来抓，不由得一声冷笑，恶声喊道：“找死？”

对方雷霆而来。不过我却是能够从中找到许多破绽，手指一下将他的刀刃给抓住，紧紧一捏，想要夺过来，结果一较力才发现对方并非弱手，竟然还能挡我一下。

不过他终究也只是能够挡我一下，我一招不成，脚下便是一招海底捞月，足尖直奔对方的裆下踢去。

按理说这一招实在缺德，一般的拼斗我是不会用出来的，不过瞧见我这未来的小舅哥那浑身都是鲜血的惨状，我由不得心中怒火升腾而起，于是脚尖也是用了力道，而且这速度也是正好，一把踢中了那人最脆弱的地方，当下也是忍受不住这种剧痛，整个人腾空飞了起来，一阵嚎叫，而我也终于将对方手中的长刀夺了过来。

空手接白刃，这一招虽然快捷，但是却也让人赏心悦目，而一刀在手的我，则变得轻松很多，一边应付着另外两人的凶猛进攻，一边对周围的几位学生说道：“大家看好了，这两人的刀法应该是晋西的五虎断门刀，其动作以撩、砍、抹、踩、劈、崩、勾、挂为主，其次是扎、切、绞、架、横扫刀等，结合腕花、背花、缠头、裹脑，动作敏捷精灵、刚劲有力、勇猛矫健、神情兼备……”

我在实战中轻松自如地给学生们讲解着攻守之势，而那两人则显然被我这样的行为给羞辱了，嗷嗷大叫，不断地狂冲猛攻，一时间林中刀光剑影，凶险无比。

这一番打斗之声引来了正在附近宿营的学生，大家纷纷围了过去，小颜师妹也瞧见了自家的小哥，慌忙走上前去，给他查看，而我则给周遭的学生指点完了之后，手中长刀一挽，朝着左边一人闪电一击，那人倒是个高手，却也能够挡住了这一击，然而却没料到我一招只不过是虚把式，只用了三分力，接着长刀一带，那人正中胸口，如遭雷轰，接着我用刀背直接敲在了他的脖颈上，双眼一黑，晕倒了过去。

此人一倒，另外的同伙便是一阵心寒，转身就逃，不过他终究只能逃得两步，还没有等我出手呢，一直蹲身在树上的杨劫从天而降，一手肘打在了他的后背，接着杨劫整个人化作了一连串的黑影，停下来的时候，这人已经被五花大绑，捆得扎扎实实了。

交手完毕，我吩咐旁边的学生，用反十字星的绳技将这三人都给捆起来，绑在树上等待审问。

吩咐完这些之后，我回头过来找萧应武，结果他被小颜师妹带到了不远处的营地包扎伤势，我赶到的时候，才了解到他之所以出现在这里，并且被人追杀，倒是牵扯到一桩很棘手的事情。

原来应颜小哥自小就喜欢四处游历，一开始还只是在句容周边，而后开始满世界的乱窜，他去过东北老林子，还泅渡过鸭绿江，去神秘的朝鲜玩过几日，又曾经独自行走过青藏高原，爬过珠穆朗玛，南海诸岛也出现过他的身影，这祖国的山山水水，哪儿偏僻他就往哪里钻，端的是见识不凡，不但如此，他还结识了一帮背包客，每年总是有大半的时光在路上。

最近应颜小哥和他的朋友正好游历太行山，路过这附近，瞧见这里有一处规模很大而又隐秘的煤矿，看管十分严密，本来应颜小哥对这个没啥兴趣的，结果同行的人里面有一个女记者，有着惊人的嗅觉，非要带着大家去瞧一下，结果大家伙儿偷偷摸过去，远远地看了一下，

发现这煤窑居然养了大量的智障在这儿做苦力。

所谓智障，也就是我们平日所说的傻子，这些人一般来说都是大脑受到损害，或者发育不完全，导致行为能力低下，没有完整的独立意识，近年来屡次有报道说在偏僻地方的黑煤窑，经常使用这样的人，主要的原因就是成本低下，有的甚至只要提供一日三餐，连工资都不用给，而在安全措施并不到位的黑煤窑里面，如果死了，甚至连抚恤金都不要出，最是省心。

发现此事之后，那女记者十分激动，非要拍一些证据出去，然后拿回报社去曝光，免得到时候走漏了风声，被人给提前转移了。

能够在当地开这样的黑煤窑的，自然都是上下打点过的，说不定还有“官股”在里面，应颜小哥一行五人商议了一番，决定潜入其中，深入了解一下，结果被人发现了，一时间冲出了二十多号打手来。对方人多势众，不过应颜小哥出身于句容萧家，一身本事，艺高人胆大，倒也没有多少惧意，却不曾想到一交手，方才发现这些人都是练家子，特别是有一个独眼老头，那掌法犀利，随便拍出一掌，无端风声吹起，吓人得紧，他不敌而退，结果队伍被冲散，只剩下他勉强逃到此处，还一身是伤。

听到应颜小哥说完，旁人都有些震惊，觉得实在是有些荒诞，唯有我见过太多稀奇之事，倒也并不觉得。

小颜师妹瞧见自家小哥一身的伤，心痛得不行，不过被敷药包扎过后的萧应武并不介意，而是伸手抓住了我的胳膊，焦急地对我说道：“志程大哥，我的同伴都落在了那个鬼地方，你本事大，能带人过去将他们给救出来么？”

我并不是正义感过剩的那种人，如果此事不涉及应颜小哥以及他的同伴，我若是知道了，最有可能做的，就是先报警，让负责此事的人来解决，毕竟我这边带着五十多号师生，他们若是有一个出了事，我都脱不了干系。不过谁叫萧应武是我小舅哥呢，我要想抱得美人归，方方面面都要做足了才行，他既然开口了，我自然也是责无旁贷，当下也是将教务处随行的几位老师和学生干部叫过来，将此事给简单讲清楚，然后吩咐小颜师妹照看好学生，而我则带人前往那个黑煤窑。

对于我的决定，小颜师妹提出了异议，说别人不管，她一定要跟我一起去。

听到小颜师妹这话儿，我皱着眉头，把她拉到了一边来，低声说道：“小颜，管好这帮学生，才是我们最主要的事情，要是他们有什么

闪失，在场的所有老师都难辞其咎，这么重要的事儿，我交给别人，都不放心，唯有你，才能够让我安心啊……”

小颜师妹摇头说道：“不，这事儿让程莉她们来做就好，听我小哥说，那边有高手，我放心不下你。”

我笑着说道：“所谓高手，那是在你小哥的眼中看来的，在我这儿，那帮子所谓的高手，不过就是一个屁……”

我这边说着大话，然而小颜师妹却摇头，咬着嘴唇对我说：“大师兄，我在山上的时候，不止一次地幻想着你在山外面对危险的时候，我能够在你身边，给你帮助，这是我的梦想，你不能剥夺我跟在你身边的权力！”

听到这般柔情似水的话儿，我心中一阵温暖，便也不再执着，拍了拍她的肩膀，点头说道：“好，就让你随我去吧。”

两人商议回来之后，我挑了几个精兵强将，张励耘、杨劫、白合，另外董仲明和林齐鸣也非要跟着一起去，应颜小哥也非要带伤同行，被我拦住了，领路的事情，我让被杨劫撂倒的那个家伙来做，在碎蛋与妥协的选择上，那人很光棍地选择了后者，接着我让剩下的老师照顾好学生们，让他们随时防备着，而我则带队前往黑煤窑，解救萧应武那帮驴友。

第二十八章 十三灭门凶孙刼

应颜小哥一路带伤狂奔，却是跑了颇远，我逼着这位黑衣俘虏折回的时候。被杨刼捆住双手，牵着一根绳子宛如遛狗一般的他不停劝说道：“阁下，太行隐者乃这四百里茫茫山域之中的顶尖高手，势力颇大，任何风吹草动，都逃不过他的耳朵，你们若是识趣，现在就放了我，咱们新帐旧账两清了，我也不会找你们麻烦。你看可好？”

都已经成为阶下之囚了，还有这般的闲情逸致来劝说我们，看来他所谓凭恃的那位“太行隐者”，应该是为顶厉害的角色，要不然领教了我刚才手段的他，是不会说出这样的话儿来的。

我一时之间还来了兴趣，试探着问道：“哇，太行隐者，好拉风的名号，小哥，我问你，你们这位头儿，到底有什么本事，竟然能够让你说出这样的话儿来？”

那家伙也许知道我是在探底。不过为了让自己的劝说能够有奏效的机会，他故意夸张地说道：“誉满天下的荆门黄家，这个你可知道？”

我点了点头，回答他道：“既然是修行中人，对于这世家自然晓得一二。这么说，太行隐者可是荆门黄家的人咯？”

他答道：“非也，不过黄家之所以能够出头，靠的是在朝堂之上有一个黄天望，而太行武家之所以能够纵横这四百里区域，靠的则是一个钱字。武长天大人最喜欢交朋友了，我看您身手不错，又是一位剑道高人，何必通过打打杀杀这种低级手段来达成目的，不如和谈。好好谈一谈。说不定能够更好地将事情给解决了呢。”

他这般劝说，我心中寒冷，晓得他这大话之中，似乎还有所保留，要晓得他既然能够那荆门黄家来做比喻，恐怕我们所去的这一处黑煤窑不仅在地方上面有所依仗，而且在朝堂上面，只怕也会有人发声呢。

对方来头很大，不过很可惜他们惹到了我的小舅哥。

对于我来说，任何麻烦，只要牵扯到小颜师妹，这些都不算是事儿，打伤了我小舅哥，还想善了，这世间哪有如此便宜的事情，真的当我这黑手双城是玩尿泥长大的孩子一般好哄？

为了让这厮安心带路，我假意答应考虑他的提议，说到时候可以好好谈一谈，能不动手，最好还是不动手的好。

有了这保证，那家伙倒也勤力，尽管被杨劫揍得鼻青脸肿，但是却也脚步如飞，没多久赶到了一条破烂不堪的乡路前，瞧见地上尽是煤渣，便知道那黑煤窑近在眼前了，我们不走大路，而是沿着旁边的林子往前走，终于瞧见前面一片灯火，正是应颜小哥先前说起的黑煤窑，但见占地还挺大，不过外围却是用那铁丝网给围着，不时有一对人马巡查而过，显然是因为应颜小哥他们的擅闯而加强了戒备。

瞧见这副场景，我便晓得自己应该作两手准备，思考一番，叫来张励耘、杨劫和白合，说我将会在正门与这些家伙对峙，吸引注意，而由他们从侧翼潜入里面，找到应颜小哥的同伴，并且将他们给救出来。

张励耘是跟着我在特勤一组奔波天下的老兄弟了，对于这样的场合并不陌生，而且显得非常轻松，杨劫是英华真人高徒，天生的黑暗王者，至于白合，这位曾经被魅魔、酒陵和尚争抢着当做徒弟的家伙乃转世重修之人，在青城山学得一身业技，倒也是罕有的精锐，有着这三人，我相信即便是完成不了任务，定然也能够保证自己的安全。

三人应声隐入了黑暗之中，我在路边的林中等了十来分钟，确定他们已经就位了之后，回过头来，对着小颜师妹说道：“小颜，随我去交涉！”

我伸手过去，小颜师妹将手递了过来，两手相牵，感受到她柔滑的手指，我整个心都醉了，感觉这好像不是过来赴险，而是在春天里去野外郊游一般的好心情。两人把手牵着，走在前面，而林齐鸣和董仲明两人则押着这位人质跟在了后年，这五人从林中缓步走到了乡路之上，然后一直来到了黑煤窑矿场的大门口来。

我们刚刚一出现，立刻有探照灯射了过来，给我的感觉，这儿好像并不是什么矿场，而是鬼子的碉楼一般。

迎着这刺眼的灯光，我带着人一路走到了门口，瞧见一个又高又壮的黑胖子如黑塔一般地站在那门口，后面两排摆开二十来个一身干练的打手，在门后的建筑上面，我居然还能够看到几个趴着的暗哨，正用火铳子对着我们呢，因为隔着距离，我不清楚这火器是制式的枪械，还是自制的土枪，不过有了这东西，对我们的威胁也变得巨大起来。

我不动声色地放慢脚步，然后用细不可言地声音吩咐左右道：“一会儿若是谈崩了，自己找地方躲避。”

小颜师妹和两位学生都点头表示明白，而门口那黑塔胖子旁边的一个眼镜则高声喊道：“来者止步，报上名来！”

我停下脚步，站在了离大门十米开外的地方，远远瞧着这阵势，手一招，将那人质给拿到跟前来，冲着他说道：“喏，你来跟他们谈吧，至于这小命是不是你的，就看你主子的意思啦。”

听到我的话语，那人质苦着脸看了我一下，见我眼神决绝，一咬牙，冲着那黑塔胖子高声喊道：“大少爷，是我，马六，许可和阿玮都被他们给扣下了，我带他们过来，看看能不能好好谈一下，将人给换回来……”

黑塔胖子眯着眼瞧过来，看清楚了之后，不由得咧嘴笑道：“马六，你小子是不是昨天在女人的肚子上面太用劲了，不就是追一个人么，那家伙还被孙劫供奉拍成了重伤，你居然变成了这副熊样，还落到了别人手上去，你这样子，让老子有什么理由将你换回来呢？”

马六被呛了一顿，脸上青一阵红一阵的，忍着苦说道：“大少爷，我马六你是晓得的，办事最是勤力，从来都不敢有所差错，不过我后面这位兄弟可是位真豪杰，一只手都能够弄得我团团转，便是孙供奉过来，只怕也不是他的对手，这样的人物，您说我哪里能够得脱？我这还是好的，许可和阿玮在那边被押着，一个蛋碎，一个被斩伤，这些都是跟着老爷的老兄弟，您可得给我们做主才行……”

那黑塔胖子并不在意这马六的生死，反而是被他话语里的比较给打动了，看着我说道：“嘿，手段不错啊，你真的能比得过我们这儿的供奉？”

我屹然而立，淡淡地笑道：“比不比得过，打过才知道。”

黑塔胖子朝着门后招呼道：“去把屋里的孙供奉叫过来，让他先别审了，有人踢上门来了。”

来人应声离去，而我则不慌不忙地说道：“武少爷，打架可以，不过打之前我们得说好了，万一我这打赢了，你可得把我们的朋友给还回来，你看成不？”

那黑塔胖子一咧嘴，笑着说道：“作得准，自然作得准，你要是能把老孙给撂趴下来，啥事不好聊？”

叫人的那个家伙很快就回来了，带回了一个形容猥琐的独目老头来，这家伙个儿不高，只有左眼，右眼上面是一道狰狞的伤疤，满手都是鲜血，走过来问那黑塔胖子，说是哪个不开眼的，居然跑到武家的产业来闹事，武少爷对他简单讲了两句，他便转过头来，用那一只左眼眯着望我，冷笑着说道：“小子，你竟然胆敢闯到这儿来，真的是吃了豹子胆，说吧，什么来路？”

我越众而出，拱手说道：“龙虎山，罗大扁！”

我说得铿锵有力，没想到那武少爷却嚷了起来，冲着我一顿臭骂：“我+你娘咧，真当老子是没见识的乡巴佬？罗局长和俺一起吃过饭，我会不认识他，你这个冒名的狗东西，孙老，别问了，直接弄死他得了！”

被黑塔胖子一番催促，那孙劫供奉越众而出，走到了我的跟前来，有规有矩地拱手说道：“五虎断门，十三灭门孙劫，前来领教！”

他这一番话语倒是十分规矩，不过听到他说的这名号，我立刻想起了当日在总局所看过的卷宗，晓得此人应该是晋西十三灭门案的特级通缉犯，案子的具体自不必说，不过当时颇为轰动，宗教局、民顾委以及当地公安，抽掉了最精干的力量前去围捕，结果还是给他逃掉了，一跑就是二十年，没想到他居然隐姓埋名在此处，给人当起了走狗来。

这是一位名震江湖的大盗，我刚入宗教局的时候就听过他的恶名，难怪他有着这般的自信，当下也是凌然抱拳，沉声说道：“龙虎山，罗大扁的表弟！”

那孙劫供奉听到我这奇怪的报名，脸上顿时就挂不住了，一阵扭曲，愤然骂道：“无胆鼠辈，跟你交手，真的是丢脸呢！”

这话儿说完，他双掌一齐拍来，果然是风吹沙走，日月无光。

第二十九章 乱枪打死老师傅

无论是在公安部，还是在宗教局、民顾委这些地方，总是有一些重要的通缉犯。他们是除了A级嫌疑犯之外，更重要的犯人，故而称之为特级通缉犯，这些人不一定是修行者，不过他们的共同特点，就是特别危险，每一个都有着极强的破坏力，而当这一掌拍过来的时候，我心中凛然，晓得此人当真是一个不好对付的角色。当下也是朝后退了几步，避开这凶猛的攻势。

漫天的煤灰揭开了两人争斗的序幕，孙劫是被五虎断门刀给驱逐出去的逆徒，不过却学得一身的好本事，此刻时而拍掌而来，时而化掌为刀，别看老头儿年纪挺大，但是生龙活虎，仿佛那衰老的表象之下，藏着一头猛虎一般。

孙供奉这一招使出，赢得满堂喝彩，而在我的身后，小颜师妹和两个学生则有些心惊，不晓得我到底能不能应付这个山窝窝里陡然冒出来的高手。

我能应付么？

这问题的答案是肯定的，在经历了天山神池宫一役，与这世间最顶尖的一批高手有过交锋之后。我整个人的境界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拔高，尽管自身的修为并没有得到多么显著的提高，也无法像那些人一样出手便有压倒性的优势，但是却拥有了一颗强者之心，也拥有了足够的自信，面对着这老头儿咄咄逼人的掌法，我倒也没有急于扳回局面，而是不断地腾挪跳跃。试着消磨此人的气息。

我这是在准备打持久战，防守反击，但是在别人的眼中。却瞧见我不停地躲避着孙供奉的招式，狼狈之极。

武少爷一帮煤矿的家伙齐声欢呼，响声如雷，而我们这一边则忐忑不安，小颜师妹还好，她跟着英华真人日久。多少也能够瞧出许多端倪来，而林齐鸣和董仲明则紧张得不行，一双眼睛瞪得滚圆，就怕我中了那家伙一掌，直接躺倒在地。

我与孙供奉缠战一会儿，瞧见他果然有些后力不继，这才一个翻身，立住了身子，然后回头招呼道：“小床单，小胖，你们却看清楚，刚才此人用的，应该是巫门魔煞掌，此法多流传于荆襄一带，从尸堆坟地之中取出死人积液摩擦于掌中，吸收引起，日夜默念，而后形成怨积，化作掌力，如此轻轻一拍，便有飞沙走石，十分恐怖，然而此法

终究走的是旁门左道，不能长久，长此以往，这人就会变成活死人……”

孙供奉将对他的手段如数家珍，不由得奇了，问道：“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淡然说道：“六扇门中，对于各家各派的手段，大体都有描述，我知道你的法门并不出奇，不过有一点我不是很理解，按理说，你此刻应该浑身都是尸臭，内脏腐烂，为何还能保持如此活力的身躯呢？”

孙供奉嘴巴一咧，露出满口的大黄牙，笑着说道：“我啊，采阴补阳呗，武少爷总是能够给我弄些新货来，弄着弄着就好了！”

这家伙说起那事儿来的时候，满脸淫笑，而我瞧见小颜师妹眉头一皱，心中不由得也疼了一下，凛然说道：“游戏结束，兄弟我就不陪你玩儿了！”

这话说完，我箭步而出，一招茅山掌心雷，直击正中，那孙供奉反掌来接，结果我这充满了烈日阳刚的雷劲与他那阴煞煞的阴风陡然撞到了一起，这孙供奉修炼此法，至少有半个甲子的年头，若论精纯，自然比我这十来年的雷劲要深厚，不过阳能克阴，此为天地法则，那掌心雷迎上了魔煞掌，就仿佛火星蹦进了油桶里，两者陡然排斥，立刻爆发出了巨大的炸响声来，而我们两人也都朝着后面退开了去。

气劲鼓荡，我不想生受其冲，只有往后滑步而退，结果还没有等我站定，却见一抹冷艳森寒的刀光，从天而降，直接劈到了我的面前来。

好快的刀！

我自小就浪荡江湖，混过官场，也闯过战场，见识过无数英雄豪杰，然而却罕有瞧见这么锋寒锐利的刀，他就这么轻轻一划，便仿佛能够切断人的意识和炁场一般，根本感受不到前方的万般景象来。

能够被无数高手和官家围剿追堵而逃脱生天者，自然有着足以自傲的手段，而孙供奉这一把刀，让我全身的热血在一瞬间就沸腾了起来。

快刀，高手，这样的战斗怎么叫人不期待？

我抽身后撤，避开了这一刀，手往怀中一探，一把大宝剑陡然而出，这长剑诡异，宛如有生命在其中游动一般，当下也是将我那几集大成的剑法施展开来，与孙供奉针锋相对，寸步不让。

对方使刀，点、崩、截、刺、扎，突击猛斫，窜前窜后，忽进忽退，如生龙，如活虎，一口断门刀，紧逼银花夺。

而我使剑，则轻松许多，行云流水，有的时候甚至都不与他相斗，那剑都刺到了空处。

表面上来看，那孙供奉越打越快，越打越疾，而我则是越打越慢，到了后面，甚至连身子都变得僵硬，根本就懒得移动一步，这一快一慢，分别代表了两种境界，谁也影响不了谁，就好像两个人各自在此处表演一般。

这般诡异的情况，旁人都看不懂了，然而那孙供奉的脸色，却越来越沉重了起来。

叮！

一声脆响穿越天空，两人的锋刃终于狠狠地撞到了一起，而我的长剑也一反常态，在一瞬间化作了灵蛇，柔情似水，将他手中的厚背刀给疯狂地绞缠着，诡异的力量让他根本就难以把握，而下一秒，所有的人眼睛一花，再次清晰的时候，却见到那把能斩断一切的厚背刀飞向了天空，而我的长剑，则遥遥指着前方。

孙供奉在我剑尖所指的方向，一头乱发，汗出如浆，整个人的脸都僵硬住了，难以置信地呢喃道：“怎么可能，我这刀法，当世也是能够称雄的，却被你这般一个无名鼠辈给破了，这怎么可能？”

我紧紧握着手中长剑，带着胜利者的微笑说道：“你败得不冤，我也并非无名小辈，在下茅山陈志程，江湖匪号黑手双城，见过诸位！”

“黑手双城？你就是黑手双城？”

说话的正是此间的主人，那个黑塔胖子武少爷，他一脸震惊地看着我，我淡然说道：“对，正是我，阁下若是识趣，还是将我们的朋友给放了吧？”

武少爷额头上的青筋只跳，环顾左右，对着我说道：“难道宗教局已经开始查我们了？不对啊，我叔叔可没有告诉我们啊？”

我一听他的话语，晓得他估计是有误会了，出言解释道：“这倒不是，我们只是……”

我话儿还没有说完，却瞧见武少爷将手由上而下地猛然一挥，心中警兆顿起，当下也是将长剑朝着炁场陡变的区域使劲一挥，却听到几声炸响，原来是对方开枪了。长剑被弹头震到，我的手有些发麻，一边将饮血寒光剑舞成风车，抵挡着这暗中的枪火，一边朝着身后喊道：“隐蔽，都给我隐蔽起来。”

小颜师妹和董仲明、林齐鸣三人在此之前就已经有所准备的，

枪声一响，立刻跳到了路边的一处凹坑里去，躲开了对方突然的攻击，而我则第一时间想要扑向武少爷，挟持人质，结果发现这小子倒是机灵得很，在手下的掩护下，快速地往后退开了去，与我保持了一个安全距离。

既然没有前冲的可能，我也只有跟着跳入了坑中，后背抵到了满是煤渣的泥壁上，这才感觉到疼痛，伸手一摸，尽是鲜血。

小颜师妹就在我的旁边，瞧见我满手的鲜血，给惊到了，带着哭腔扑了过来，焦急地问我怎么了，我将气行于全身，方才晓得自己在刚才一阵乱枪扫射之中，中了弹，不过我当时也是将全身气劲都行于表面，尽管子弹入体，但也只是伤及皮肉，并没有动了根本。

我表示无碍，小颜师妹还是趴在我的身上，帮我将弹头取出来，又掏出一颗药丸嚼碎，给我敷在了伤口处，撕下自己的上衣，化作布条，给我捆上。

小颜师妹在这里给我做紧急处理，而林齐鸣则揪着那个马六，使劲喝问，马六受到了刺激，站起来，高声喊道：“武公子，你……”

谁知道他这一冒头，额头就中了一枪，那子弹将他的头盖骨给直接掀了开来，白色的脑浆红色的血，一股脑全部浇在了林齐鸣的脖子上面来。

对方如此凶悍，倒是让我心惊，晓得他们恐怕是误会我此番带队而来，是要查封他们的这个黑煤窑了，只不过他们为何如此心虚，难道就是用几个弱智来挖煤？

不至于吧，豢养着孙供奉这样的高手，就是挖个小煤窑？

我心中一阵惊疑，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却瞧见一个冒着烟的手榴弹，从远处高高地朝着而抛了过来，眼看就要落进了坑里面。

啊……

第三十章 杀戮之夜将起航

我实在没有想到对方会这般的无耻，不守承诺也就算了，而且还直接开枪扫射。甚至连自己人都不管了，一枪爆头，并且扔了一个“大菠萝”过来，想将待在坑里面躲避子弹的我们全部都给轰上天空去。

然而我若是这般容易就被对方给搞定了，就不会这么让人恐惧了，瞧见那手雷遥遥扔来，我当下也是随意捡起一块煤渣，朝着那东西掷去，我用劲巧妙，两者一对冲。手雷折转了方向，凌空爆炸，无数碎片在空中洒落，那火药的冲击波弄得一地烟尘。

董仲明被这架势给惊到了，缩在坑底，带着哭腔冲我喊道：“老师，怎么办，怎么办啊？”

瞧见这孩子惊恐的脸，我左右一看，指着旁边的小道说道：“大家从这里往回爬一段时间，然后我给你们制造机会，你们就朝着林子里跑去——记住课堂上交给你们避开流弹的动作要领，然后放轻松，记住我一句话，战场之上，越是怕死的人。死得越快，知道了么？”

董仲明和林齐鸣两人认真地点头，而小颜师妹则一把抓住我的手，焦急地喊道：“你都已经受了伤，还想去拼命？”

我摇头苦笑道：“哪能呢，以刚才的火力来看，对方在这黑煤窑布置了不下十处火力，看来你小哥他们查得并不准确。一个黑煤窑不可能会有这样的情况，我感觉这里面一定有今天的秘密，方才会有这么强大的火力。以及像孙劫这样的高手压阵，我现在一冒头，估计下场并不比马六这家伙好多少，唯一能够期待的，也就只有小七他们了！”

我这边说着话，又飞来了两个“大菠萝”。我没有来得及多说，再次飞出两块煤块，将这东西给击飞，然后催促着三人赶紧离开此处。

小颜师妹晓得在这战场之上卿卿我我，最终的可能就是双方都死于非命，于是也不与我多说什么，只是道了一声保重，便带着两个学生沿着沟道往路边爬去，而我则常识性地探头出去望了一眼，结果赶忙又缩了回来，感受到一颗子弹贴着头皮飞了过去，晓得里面至少有两名以上狙击手级别的枪手在瞄准，根本不给我任何机会。

说不定打中我后背的那一颗，就是其中一个打的冷枪。

我缩回了头，而这时那煤矿的大门口处传来了武少爷的喊声：“陈志程，你老实交代，这一次过来，到底带了多少人？”

我这儿枪林弹雨的，分外危险，却没想到武少爷的话语里也是有些颤抖，显露出了惊恐的情绪来，我心中一合计，便晓得他恐怕还不知道我已从总局卸任，只以为我此刻还在特勤一组里，此番过来并非巧合，而是特地过来调查他们的呢，所以才会这般翻脸无情，直接采用这杀人灭口的手段。如此思考过后，我深吸一口气，然后冲他喊道：“姓武的，我+你大爷，你敢再打一枪，看老子外面上百号兄弟不弄死你！”

我这话儿刚刚喊完，一声枪响，那子弹就落到了我脑袋上面的土坑边，飞起的碎末蹭得我一脸灰。

这一枪显示出了武少爷负隅顽抗的决绝，也表露出他绝对不会妥协的心思，我无语了，而对方则高声喊道：“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这些年我武家也撒了不少银子出去，是该那些拿到手软的家伙回报的时候了，你以为老子会怕你？实话告诉你，老子这儿建得跟碉堡一般，别说你没有这一百号人，便是真的有，老子也不怕！”

他嚣张地大叫着，后面有人吩咐去库房里面搬一箱子手雷来，一个两个能躲，十来个一起，还能躲开？

再能，也不怕热闹，直接将迫击炮拿出来就是了。

听到这话儿，我的脸完全就黑了，想着老子一世英名，莫非就将栽倒在这个小池塘里面，被乱炮轰死？正在我心中惊讶之时，却听到对方的阵营中一片混乱，接着我瞧见有冲天的火光从煤矿那边冒了出来，无数的喧嚣都升起，晓得是潜入其中的张励耘等人得了手，此刻正在制造混乱，好帮助我们脱身呢，于是试探性地露出了头，结果感觉到那枪声虽然也响起，但反应却差了一个档次。

我心中一喜，当下也是一个纵身而起，从土坑里面跳了出来，接着一个变向狂奔，不断地转折，避开了纷纷而来的子弹，直接奔入了路边的另外一侧，而就在我吸引了众人注意力的时候，小颜师妹也带着两个学生冲入了树林里。

我在路边另一侧瞧见张励耘出现在了矿场铁丝网的一边，冲着我比划手势，说已经得手了，让我撤离，于是便也不再于此纠缠，而是几个翻身，直接闪身躲入了林中去。

我一入林中，就是一阵俯身疾冲，很快便与张励耘回合，瞧见白合也在旁边，另外还有三个浑身伤痕累累的男人，相互搀扶着，没见杨劫，我问起他，张励耘告诉我杨劫摸去解决楼上的枪手了，一会儿过来与我们在前面汇合，我又是一打量，再次问他，说人都救出来了么，萧应武所说的那个女记者呢？

我这话问出来，张励耘眼神一阵暗淡，而旁边一个满脸络腮胡的男人则一脸悲痛地说道：“这里的家伙，都是一帮畜生、魔鬼，他们将潇楠给活生生地……”

他话语哽咽，说不下去了，不过我却能从他的语气之中，推断出那位女记者的下场恐怕不甚好，此刻只怕也不在人世了。

对于这样的惨剧，我心中悲戚，不过倒也没有太多时间伤感，而是叫众人赶紧朝前而走，退回营地那边去。几人刚走了几步，小颜师妹便带着董仲明和林齐鸣赶了过来，瞧见我们无恙，心中都十分激动，我和董仲明、林齐鸣负责背起这三个受尽折磨的驴友，而叫张励耘赶紧返回营地，让众人不要停留，立刻起身，随时准备着出发，而我们则随后赶到，先躲过这一帮人的追杀。

张励耘应声而走，而我们则随后赶回，走到一半的路程，杨劫从树上跳了下来，告诉我们追兵已经赶过来了，全副武装，人人持枪，而且还有高手随行，十分棘手，他尝试了几次，都没有成功，于是放弃，过来找我们了。

我皱眉，说他们为何会大举出动，这个有些反常啊？

这话儿说着，白合突然掏出了一个袋子，递给了我，讪讪地笑道：“陈老师，这个是在关押他们三个旁边的房间里发现的，我顺手就拿过来了，你看看有什么用。”

我接过来，发现这袋子挺沉的，解开封住袋口的绳子，瞧见里面竟然是一堆宛如玻璃一般的黑色碳晶，尽管我不知道它的具体用途，但是能够从里面蕴含着的强大炁场，感觉到此非凡物，有一种预感，我先前对此处的所有疑惑，恐怕都要落在这个东西上来。

小颜师妹瞧见我望着这碳晶出神，焦急地问我怎么办，要是让这帮穷凶极恶的家伙赶到我们的营地里大开杀戒，万一造成了学生的伤亡，只怕我们无论是谁都难辞其咎啊！

我将此物收了起来，回头看了一下周遭的环境，冷声笑道：“无妨，先回去，组织学生们藏起来。在确保了他们的安全之后，至于在这黑暗森林中，谁是猎物，谁是猎人，这个就不得而知了。”

一行人带着伤员赶回营地，张励耘这边提前通知到了众人，而作为我付诸于心血的重点班，这些学生的素质极高，组织纪律性也强，此刻已经整装待发，随时准备转移了，我来不及多做解释，召集了在场所有教务处老师和学生班干部，告诉大家此刻立即急行军，所有的帐篷和大部分给养都就地抛弃，因为此处距离最近的乡镇都有超过四十里的

山路，所以让大家朝着附近的凸山赶去，争取占据有利地形，不要给人拦腰截断了。

除了急行军，还得照顾包括萧应武在内的四名伤员，则任务艰巨，我找到了小颜师妹，让她来负责此事。

对于我的吩咐，小颜师妹这一次没有再表示异议，点头同意，随即清点好人数，带着众人出发，至于我，则负责断后，留在林中，在没有后顾之忧的情况下，与这些追兵周旋，甚至寻找反杀的机会，看看能不能反客为主，擒杀真凶。

因为修为到底还是欠些火候，所以董仲明和林齐鸣都被我安排给了小颜师妹，此番随我一同于林间伏杀的，除了老班底张励耘之外，还有白合和杨劫。

就这四人，而我们所要面对的，则将是超过十倍的敌手，不但有着极厉害的高手，而且还人人有枪。

四人约定好了林中暗号之后，悄然隐入其中，而就在大部队离开不到一刻钟，便有一对人马追寻到了我们原来的营地，稍微检查了一番之后，便循着踪迹，朝着大部队离开的方向扑去，而黑暗中，我瞧见张励耘朝我微笑，而杨劫，则庄重地将影子面具整理好，那虔诚的模样，就好像是教徒星期天去礼堂朝拜一般。

杀戮之夜，即将起航。

第三十一章 金花公子展威能

且不说近年来所经历过的硬仗，我十六岁就曾经参加过南疆战役，漫天炮火之中来回。倒也没有胆怯过，此番在这太行山中的遭遇，不过只是小风浪而已，之所以要逃，并非是因为我有所畏惧，而是因为夏令营中的学生命贵，他们每一个人都是独一无二的，经历过了陈雨爱的故去之后，我不能容忍他们任何一个人，在校期间消失在我的眼前。

说得粗俗一点。农民伯伯种地，莫不希望秋天有个好收成，而当老师的也一样，就想着这些生瓜蛋子能够安安稳稳地毕业，出人头地。

何况这里面还有我最心爱的小颜师妹，以及我那受伤了的小舅舅，这些都是我最为关心的人，心头肉一样的存在，他们若是出现了任何闪失，这样的责任我承担不起，也无法原谅自己。

不过小颜师妹既然已经带着人离去，尽管身边只有三个人，而且还有两个从来没有参加过实战的小把戏，但是我的心中却是一片安宁。

吸着夜里清冷的空气，满布在这林间崎岖的道路上，我发现自己的心中莫名地兴奋起来。感觉好像自己就属于这黑夜，属于即将到来的这场杀戮之中，拥抱黑夜，方才是我最好的归宿，它也让大半年来没有经历过凶险的我那血液沸腾起来，低伏着身子，像猎豹一般地在林中不断徘徊，于追兵的外围盘旋着。尝试着找到一个不错的突破口，然后给这些恶贼一个今生难忘的教训。

当然，对于杀戮的合理性。我倒没有想得太多，送走小颜师妹的时候，我已经跟那三个被折磨得奄奄一息的倒霉蛋儿交流过了，方才晓得黑煤窑中，应该有着数百名弱智在那儿过着行尸走肉的生活，稍有不如意。便是一顿鞭打，惨叫连连，弄得那儿便如同地狱一般。

他们还特意提到了那个叫做潇楠的女记者，二十四岁，名校毕业，花一样的年纪，富有正义感，以及金子一般的纯真和商量，结果就这样，活生生地被那帮畜生给糟蹋了，而且是最让女人难以接受的方式，蹂躏至死。

对这样的一帮畜生，他们无能为力，只能挣扎着跪倒在地，求我给那与我素未蒙面的女孩子报仇。

对于这样的请求，我实在是无从拒绝。

从陈雨爱被马海角一帮人杀害开始，我心中就一直憋着一团怒火，一直就愤怒着，为何着世间会有这么多不知道敬畏生死的混蛋，为何他们会以为只要自己掌握了一些力量，便能够恣意妄为，为非作歹，为何他们就觉得自己可以这般猖狂下去，不懂得一点点的收敛？

我想起了自己在课堂和课外教给学生们的道理，倘若这个世界崩坏了，没有规矩，那么不如让我们化作缰绳，来约束这个失控的社会。

我们是刀，我们是剑，我们是让敌人心惊胆战的恐惧。

林中的战斗在突如其来中陡然发生，不过并非是从我这儿开始，而是杨劫消失的方向，我听到先是一阵激烈的枪声，紧接着枪声减弱，数人被人引着朝东边的山崖那边跑去，追兵速度飞快，而杨劫却宛如鬼魅，双方一追一赶，消失在了林中，只留下了几具残破的尸体在原地停留。

我听到枪声响起的那一刻，不但没有惊恐，而且还有一种莫名的兴奋，缓慢地滑下树冠，开启遁世环，朝着旁边悄声游走。

对于杨劫这个毛孩儿，我自然也是格外的担心，毕竟他年纪并不答，终究还是一个孩子，而他身后的追兵，则个个凶狠彪悍，但是我却晓得一个男人，倘若不经历过生死，很难在临场战斗中有所突破，所以他要么死，要么变得强大，一旦进入状态的我摒弃了所有的杂念，而是一门心思地潜行着，缓步走了十余米，突然感觉前方有动静，连忙停住脚步，并且将自己的身子给隐藏了起来。

我这边刚刚藏好，便瞧见先前于我对话的那黑塔胖子带着孙供奉，和十来个身手矫健的随从顺着学生们留下的脚印，朝着前方追赶而走，这些人十分警惕，不过有着遁世环这般的神秘法器，对方倒也不能够感知我的存在，于是我听到那武少爷对旁人说道：“王二，通知我爹了没？”

旁边有人应和道：“打电话到煤城了，不过老爷在闭关修行，旁人不敢打扰，得等天明了才见得到他！”

武少爷顿时就火了，冲着王二嚷嚷道：“你没告诉传话的人，十万火急，懂不懂？我们矿场一年的收成，都给那帮狗日的给偷走了，没了这些东西，拿什么来跟蓬莱岛那帮贪婪的狗东西换丹药，还有，若是被陈志程将消息传了出去，到时候谁都吃不了兜着走，别想有一个好下场……”

他骂得这手下狗头淋血，旁边的孙供奉劝解道：“武少爷，别着急，那袋子里的东西是跑不了的，至于陈志程，他也走不脱……”

他这般说，武少爷却毫不留情面地讥讽道：“对啊，是跑不了，人家根本就不用跑！老孙，你平日里看着也十分厉害，就连我爹也总是对你赞不绝口，但是你今天的表现着实让人大跌眼镜呢，纵横江湖几十年的你，居然就这样，被一个后辈给撂翻了，要不是我当机立断，下令开了枪，您老人家现在是不是已经躺在地上了？”

这武少爷许是打小就被人给惯坏了，连对孙供奉这般的高手说话，都不客气，暗中带刺，不过好在孙供奉并不与他当真，而是解释道：“那陈志程此刻正是年轻一辈的高手中最顶尖的角色，我不敌他，也是正常，不过有您和杨娘娘在……”

我侧耳倾听，没想到正听到最关键的时刻，几人却是已然走得有些远了，正好漏了一段，心中遗憾不已，不知道这些家伙到底还藏着什么样的手段，竟然不惧于我。

不过即便如此，我也没有多少遗憾的，所谓擒贼先擒王，既然这武少爷肯出来，我就变得轻松许多，只要将他给拿住了，我还怕甚？

如此想着，我衔尾而追，走了大概两百米，突然东北方向又传来了枪声，前面的队伍一阵喧闹，武少爷问怎么回事，有人过来回禀，说在那边有一个使佛珠的白衣少女，十分难缠，已经撂倒了咱好几个弟兄，许三爷已经带人追过去了。

“白衣少女？盘儿长得靓不靓？”

武少爷最为关心的就是这个，这问题说出来，可把报信的人给难住了，好在旁边有一个人观察仔细，告诉武少爷，说远远瞥了一眼，模样没瞧清，不过长得英姿勃勃的，好像还不错，只不过是贫胸，少了些滋味。武少爷嘿然笑了，对着旁边的人说道：“那更是要抓活的，本少爷别的爱好没有，就喜欢搓衣板一样身材的妹子了……”

众人一阵轰笑，摩拳擦掌地准备追过去，而这时我感觉身后有动静，猛然扭头一看，却见张励耘悄然摸了过来，于是出声叫住了他。

杨劫和白合分别出手，牵制了追兵近三分之一的力量，此刻张励耘查探完地形回来，告诉我，说前方有一处狭长的山道，有一夫当关，万夫莫摧的气势，如果能够将这些家伙引入其中，再将重要人物堵在前面，应该就不怕被人乱枪扫射了。

我点头，表示明白，一挥手，张励耘便俯身而走，前去做事

了。

张励耘走了没多久，前面的大部队便突然一阵喧闹，那些家伙就像见到了血一般的鲨鱼，纷纷朝着前面涌了过去，我晓得这是小七挑衅成功了，不过仔细一看，却见武少爷和孙供奉都处在队伍的后半段，队伍的前面则都是些彪悍汉子，嗷嗷而冲。

张励耘的计划只成功了一半，不过我并不惊慌，而是绕了一个圈子，提前到达了他所说的狭道处，纵身攀上了侧边山崖，没有等几分钟，便见小七已然带着人从脚下冲过，敌方的队伍被拉长成了两截，不过终究还是追了上来，我让自己像一只壁虎，静静趴着，耐心等待，终于没多久，那武少爷等人也赶过来了。

众人纷纷从我脚下的山道走过，而就在武少爷经过的时候，我放开了抓在山壁之上的手，自由落体而下，手中的小宝剑便朝着此人的脖子划去。

我这一招宛若鬼魅，谁也没有想到我会这般陡然出现，一直到快接近武少爷的时候，他方才发现。

然而这武少爷却并非只有一肚子肥膘的草包，但感知到了我的突袭之后，突然一声狞笑，扬起了双拳，举手轰天，大声厉喝道：“妈了个巴子的，你这狗日的家伙，居然把我堂堂金花公子，当做了啥本事也没有的弱鸟儿？”

他手上居然带着那螳螂指，看不清是什么金属材质，不过我这削铁如泥的小宝剑与其交锋，既然受到巨大的反震力，荡开了去。

而我在一个翻身之后，落地一看，自己却被前后一大帮子的人给夹击在了一起。

第三十二章 狭路相逢勇者胜

我反手握剑，将这小宝剑从右手换到了左手，然后将饮血寒光剑从怀中掏了出来。微微一抖，将朝着我逼来的后面一帮人给镇住，瞧见我从怀中这须臾之间掏出了偌大长剑，武少爷脸上狞笑着说道：“真不错啊，没想到宗教局的待遇这般好，竟然给你配备了纳须臾于芥子的法器，不过很快，这样的宝贝，就属于我了，想一想。真的让人兴奋啊……”

他脸上有掩饰不住的贪婪，而我则冷然笑道：“武少爷，你真的觉得自己能够吃得住我？”

瞧见我低伏着身子，双脚不丁不八地站着，一副随时都有可能暴起反击的模样，那武少爷脸上流露出了灿烂的笑容来，淡然对我说道：“陈志程，我即便久居山中，却也知晓你这黑手双城的名字，晓得你在宗教总局也是一员悍将，战功赫赫，了不得的人物，不过你若是因此而像那关公一般，小觑了天下英雄，那么我武陆棋今天就一定让你尝到败走麦城的滋味！”

我眯着眼睛，看着这位黑胖子。越发觉得此人气势沉静，渊渟岳峙，并非我所料想中那般的公子哥儿，不由地想起一事来，抬头问道：“你说你是金花公子，据我所知，江湖上能够闯出名头的公子哥儿不多，若是论上高手。就不得不提邪灵四大公子，莫非你就是他们其中之一？”

我这话儿一说，那黑胖子眉头一扬。表现得格外得意，而旁边则有一人捧哏道：“你晓得便好，我家少爷，正是那风头堪比过往十二魔星的新派四大公子之一，你既然知道了，日后下了黄泉。也不算是个糊涂鬼！”

我瞧见这黑胖子颇以能够名列四大公子之中而得意，脸上不由得露出了笑容，淡然说道：“邪灵四大公子，与我交过手的便有依韵公子尚晴天，阎罗公子苏剑飞，闵教公子闵鹄，如今再加上你这金花公子一个，人生倒也算是圆满了，哈哈，不错……”

听到我这般如数家珍地谈及，那金花公子却是一阵诧异，双手一翻，那螳螂指锋寒毕露，而他则难以置信地冲我嚷道：“你就吹牛吧！”

我被众人在狭窄的山道上面两头围堵，明面上仿佛陷入了绝

境，不过我却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担忧来，而是背靠在山壁之上，忍着伤口处的麻痒，深深吸了一口夜里的冷风，感觉分外舒坦。

我环顾左右，傲然说道：“闵教去年一举覆灭，那闵鹄便是死在了我的长剑之下，而阎罗公子与我在三峡一战，落荒而逃，惟独那依韵公子，当年与我在苏北一战，却是化敌为友，共御强敌，去年年末我与他在鲁东故地重逢，谈及四大公子之言，他却表示这名头只不过是虚号，身为宝岛第一豪门之后，他根本就不屑与你们为伍……”

尚晴天之父乃国府第一高手尚正桐，姑父则是邪灵教的无冕之王，天王左使王新鉴，出身豪门的他自然不会自降身份，与邪灵教这般人人喊打的家伙为伍，所以这四大公子之名，所到底还是其余三人攀了他的高枝，自抬身份，而听到我说起依韵公子的态度，那黑胖子愤然骂道：“不就是一个仓惶逃到孤岛去的狗贼之后么，竟然说出这般的话儿来，我他妈的还不愿意与他为伍呢！”

我不理会他的这种仇恨，而是微笑着说道：“如此说来，你太行武家，却也是邪灵教的人咯，那么敢问一句，你老爹又是那一头魔星？”

这个长得又黑有胖的金花公子冷然说道：“尚晴天那个孤芳自赏的家伙说自己不是邪灵教中人，而我又何尝与他们有啥瓜葛呢，我武家与邪灵教不过是互为犄角的合作关系而已，他们需要钱财，而我晋西武家，则别的没有，钱倒是大把……”

我点头明白，出言说道：“原来如此，几十年前，邪灵教的背后财东，是那浙东豪门，而建国之后，孔宋两家远走美利坚，邪灵教由明转暗，没想到现在滋生蔓延，却又有你们这些家伙冒了出来，不过你们可知，这邪灵教的本义就是毁灭一切，你们这般出钱出力地养着，小心最终玩火自焚，没了性命啊？”

金花公子扬起手中的螳螂指，这玩意是套在手上的一种奇门拳套，宛如螳螂刀锋，十分犀利，而他口中则言道：“你对邪灵教所知，倒也甚多，不过这些事情，便不与你多说了，我们武家自有主张，至于你，先下黄泉吧，后事则与你无关了！”

这家伙杀心浓重，不想与我多谈，显然也是被我刚才所说的言论给气得不轻，右手一挥，那恶名昭彰的孙供奉就立刻如恶狗一般，带着众人扑上前来。

此人为了弥补先前败在我手下丢去的面子，一上来就用了杀招，手中那把厚背刀宛如疾风而过，那刀背上面的金环叮铃当啷，化作魔音而来，我晓得他是憋足了一口气，倘若与他硬碰硬，我自忖不会怵

他，但是只怕就顾不得后面的攻击了，当下也是箭步连退，而后面的人却也想要在这金主面前表现，当下也是表现得无比的英勇，一起呐喊，朝着我这边突刺而来。

这帮人许是有那五虎断门中的叛徒孙供奉为教头的缘故，二十来人里面有大半都用厚背大环刀，叮铃铃直响，而另外还有一部分，则是武家用重金网罗而来的亡命高手，各自都有一番手段，我此番切入金花公子未果，却是将他身边的人给分割了开来，此时却是有一个缺点，那就是越靠近他的，身手越是厉害，在这只能容两人并行的狭窄山道中，一边是几十丈的深渊，一边是临山绝壁，如此一冲突，还真的是有些难挡。

我不与孙供奉交手，而身后这人却是一个手握五六军刺的马脸大汉，他所表现出的铁血作态，让我晓得他定是一个上过真正战场的军人，手中这把原型为“俄罗斯钢刺”的锋刃狭长，血迹斑斑，角度刁钻歹毒，不过我却是一剑挡了过去，手腕一用力，那人便朝着后面跌倒。

孙供奉连连斩来，而我则不停地往后退，以那饮血寒光剑开道，将身后一帮家伙驱赶得连连向后，根本就发挥不出一半实力来，瞧见这般状况，那金花公子不乐意了，怒声吼道：“黎倩茗、马国富，养兵千日，用兵一时，你们就是他妈的这么报答我的？”

金主一发话，那马脸大汉和旁边的几个高手脸上就挂不住了，左右一看，一声怒吼，不要命地冲将上来，瞧这架势，就好像拼着被我伤到的危险，也要将我给稳在原地，好让孙供奉得以发挥。

狭路相逢勇者胜，在这根本就没有腾挪跳跃空间的绝壁峡道上，我不怕对方拼命，就怕这般来回拖延，当下也是一声冷笑，手中微微一抖，却是将清池宫十三剑招的精髓融炼而出，也无招式，只不过却宛若一道闪电，从那马脸汉子的军刺之中穿过，一剑捅进了对方的胸口处。

饮血寒光剑一旦吸血，立刻有红光泛出，煞气毕露，而我则一点儿也不拖泥带水，照着这冲势，在一瞬间发力猛然向前，一连将后面这几名高手给串成了糖葫芦，这才猛然拔剑而出，那鲜血洒落在了我的脸上，我猛然扭脸过来，冲着那欲与我交锋的孙供奉畅然大喝道：“老贼，你逃亡二十年，久居山中，焉能识得这天下英雄，早已一浪过一浪，而败落在我手下的魔兵悍将一茬又一茬，就你，他妈的连前排都混不上！”

此话一出，我不顾身后这一帮子“糖葫芦儿”，陡然回转，那红

光四溢的饮血寒光剑露出了狰狞的凶煞之气，而我则大开大阖，完全就是一副拼命三郎的打法，与孙供奉直接硬碰硬，刚上了正面。

孙供奉自觉刀比我快，力比我足，对于那刀式的感悟也多过我几十年的时间，却没想到我这么猛然陡转而来，那剑却比他快，比他沉，剑光陡转之间，却比他参悟了大半辈子的境界更加玄奥，不由得惊声叫道：“不可能，你这魔鬼，怎么可能比我还要厉害，不可能……”

世间没有不可能的事情，先前孙供奉还能与我缠战良久，而此刻在这般的地形之下，我仅仅只是出了三剑，不过这三剑却已然将我毕生的感悟都施展了出来，一时间漫天剑影如幕，笼盖住了他眼中所有的景象，而当他清醒过来的时候，却感觉到握刀的手已然被我一剑斩下，身子被我一脚踢飞，朝着悬崖下面跌落而去。

“啊……”

被依为屏障的孙供奉被我在陡然之间斩败，跌落山崖，这变故让众人触不及防，不过就在我一招得手之时，却见到那金花公子手腕一翻，竟然掏出了一把瓦蓝瓦蓝的手枪，朝着我指了过来。我万万没想到这家伙竟然不按江湖规矩办，而是直接出枪，当下也是浑身一寒，身子朝着后面一仰，滑步向前。

如此一冲而来，我猛然将他给抱住，听到耳边有枪声响起，宛如惊雷，而扭打之间，却是与其双双都坠落了山崖。

第三十三章 勾心斗角崖壁间

双双跌落山崖，这可是情人殉情的戏码，我与这黑胖子无亲无故。一同摔下去做肉饼，算是怎么回事？

修行者与寻常人到底还是有些不一样的，在急速坠落中，我尽量地伸展身体，然后使劲地挣脱开那金花公子的纠缠，然而许是这种失重感对于胖子来说实在是太过于剧烈，使得他惊恐地抱着我，八爪鱼一般，让我无论如何都无法挣脱，眼看着自己离那山壁遥远。我的心中不由得生出一阵绝望，以为自己真的就要摔死在此处了。

要晓得，这悬崖下面并非河流，而是谷底，人掉落下去，很难有活下去的可能，而就在这时，我右手之上的饮血寒光剑突然自己动了起来，有一种力量在涌动，陡然间，它竟然往前平平移了几十公分，然后猛然插入了坚硬的山壁之中去。

两个人巨大的坠落冲势，使得这剑在断然一顿之后，划拉着往下落。

在发出一阵让人牙酸的声音之后，长剑在山壁之上划出了一道长长的口子，最终停了下来。

我右手宛如抓住救命稻草一般。使劲抓住了剑柄之处，左手想伸过去抓住攀附在山壁之上的植物，结果才发现却是被剩下的金花公子给抓住，根本就动弹不得。

我把这饮血寒光剑当做了救命稻草，而金花公子则将我当做了救命稻草，救过溺水者的人应该能够理解人在垂死之时所迸发出来的那种绝望，所以我即便在平地上有信心将这黑胖子给随意玩弄，但此刻却终究还是甩不开那家伙。努力几次无果，于是决定与他沟通：“武少爷，你再这样缠着我。咱们都活不下去，不如你放开我，抓住藤条，我们两人先下谷底再说，你看如何？”

在恐怖的下坠消失之后，短暂的平静让武少爷充血的大脑迅速活泛起来。他抬头望天，但见就在这短短的刹那，我们已然跌落了一段距离，离上方的狭窄山道不知道有多远，反正云雾缭绕，夜色隔阂，上面很遥远的地方似乎传来了呼喊声，却恍如云端，这让他晓得自己的援兵恐怕一时半会也是来不了的。

在弄清楚了此事之后，武少爷一阵深呼吸，终于恢复了平静，他左手紧紧抓着我的胳膊，右手则搂着我的腰间，咬牙说道：“这可不

行，我一放开你，以你的身手，分分钟就会将我给弄死。”

他右手刚才握着一把制式手枪，不过在与我缠斗之时跌落了，不过螳螂指依旧套在手上，尖锐处顶在了我的皮肉上，非常具有威胁，我听到他这般说，一边用双脚在崖壁间寻找好落点，一边好言相劝道：“武少爷，我真的不知道你为什么一定要与我为敌，我只不过是路过此地，有几个朋友被你关押于此，过来要人而已，你他妈的若是给点我面子，把人交出，事情就结了，你这又是何必呢？”

武少爷听到我的话语，不由得一阵诧异，讶然说道：“你不是总局派过来调查我们矿场的？”

我苦笑不得，气恼地说道：“你是不是在山里面待得脑子都坏了，我若是过来查你的，何必带着女人、小孩过来见你？老子早就不在总局特勤组混了，我现在是学校老师，带着学生过来做夏令营的，现在弄成这样，你觉得有意思么？”

武少爷刚才满脑门的心思是灭口，斩草除根，此刻一冷静下来，终于想通了这里面的关键之处，一脸灰败地说道：“是啦，是啦，你说的是没错的，都怪那狗日的孙劫，非要怂恿我跟你来硬的，结果弄成这个样子，不过事已至此，又能如何呢？”

这武少爷修为其实真的不错，但可能是有些恐高，所以此刻紧紧抓住我，身子绷得笔直，着实有些大失水准，我继续劝解他道：“我的意思是，你我既然无冤无仇，何必再次作生死之斗？现在大家都是天涯沦落人，如果得以逃脱生天，各自分道扬镳，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你继续当你的武家大少爷，而我则带着我的学生离开，你看如何？”

武少爷点头说道：“好是好，不过咱俩挂在这崖壁上面，如何脱险呢？”

我早已有了准备，指着侧方不远处的一个缺口说道：“你看到那里没有，那儿有一个凹口，可以暂时落脚，我们顺着藤条爬过去，恢复些气力，然后在想办法从这儿爬到谷底去，你看如何？”

武少爷赶忙点头：“好！”

我松了一口气，然后说道：“不过在此之前，你得先将我给放开，要不然凭着我一个人，在这样的山壁上，怎么能够带得动你？阁下体重多少，得减肥了啊？”

武少爷狐疑地说道：“你确定我放开你之后，你不会对我动

手？”

我苦笑着说道：“天地良心，在这样的地方，我哪里能够对你生出歹心来？大家都在一条船上，还是同舟共济的好……”

听得我的保证，武少爷也将双脚踩在了藤条之上，紧接着抓在我胳膊上面的手也松开了，然而就在我以为他准备朝着前面凹口跳过去的时候，这狗日的却是将离开的右手，朝着我的肚子轰了过来。

这家伙的拳上可套着螳螂指，若是打实了，我肚子立刻五个血洞冒出，死在当场。

我连忙右手一用力，将自己往上一拉，接着膝盖高抬，顶开了他的攻击，又惊又怒地骂道：“姓武的，你这家伙居然敢阴我？”

武少爷一招未曾得手，又来一记，嘴上还阴测测地笑道：“这条活路，一个人走能活，两个人走绝对死，就算是到了谷底，依你的手段，我必然弄不过你，还不如趁着此刻你脱不得身，将你弄死了事！”

这家伙倒是看得透彻，眼看着武少爷这贴身而来的一拳我再难相避，我反而笑了起来：“你这样，倒是给了我一个非杀你的理由！”

这话儿说完，我陡然间将那魔气灌足于体内，然后那筋骨皮肉陡然扭转，宛如印度瑜伽一般，每一块的肌肉都活泛起来，跟那小老鼠一般，这是道心种魔练到某种境界之后的表现，而如此一来，武少爷搂着我腰间的手不自觉地就往下滑，这一招却是落在了我的两腿之间，贴在了我的裆下而出，只差几公分，便是将我弄成了太监。

不过我这一招得手，却陡然往上一纵，双脚朝着武少爷蹬去，而那家伙到底也是能够名列四大公子之中的人物，在这万分危急的时候，他却是倏然跳到了斜侧面的凹口处，停了下来。

两人陡然分开，他落在了凹口处，而我则站在了饮血寒光剑之上，那剑身轻轻颤动，承受着我巨大的压力。

双方互望，不由得生出了几分惺惺相惜的感觉来，我谋虑深远，谨慎细微，而那武少爷却是歹毒狠厉，心黑手狠，这样的两个人，怎么可能化干戈为玉帛，平平稳稳地下到山谷底呢，自然是要分出生死，方才能有一人得活。

武少爷瞧见屹然立在剑上的我，桀桀笑了起来：“都说黑手双城陈志程是年轻一辈的高手之中，风头最盛的人物，如今一见，果不其然，如今能够杀死你，想想都觉得荣幸！”

我微笑着说道：“你我之间，必有一死，不过那个人，绝对是你

不是我，你哪里来的自信？”

武少爷将手掌一翻，亮出一方骨符来，冷然哼笑道：“追命阴雷符，这是我武家传家之物，我的傍身法宝，中了这玩意，甭管你是什么人，都得魂飞魄散，化作一堆渣滓，这玩意十分珍稀，不过给了你，也算是名至实归了！”

我眯眼瞧过去，感觉到里面却是蕴含着巨大的炁场，点头说道：“果然不错，如此说来，你金花公子除了钱财，倒也还有些别的本事。”

“那是自然！”

武少爷不与我多说废话，而是手掐法决，朝着我陡然一掷。

就在他抛出符篆的那一刻，我的魔功已然攀升到了极致，全身的肌肉和血液仿佛融为了一体，一瞬间那人就化作了一道幻影，从剑上倏然出现在了武少爷的下方，小宝剑出鞘，一道银光闪烁，那人的头颅就给我直接割了下来。

一击必杀，这是德古拉伯爵最为得意的手法，却被我学得惟妙惟肖，而且还多了几分神韵。

武少爷头颅掉落，鲜血喷天而起，然而手中的符篆却依旧飞在了半空，少了他的意志作为引导，突然变得无比的刚烈起来，就好像一颗炸弹，陡然轰出。

在那一瞬间，我感受到了死亡的恐惧。

我的大脑一片空白，都没有再多想，也没有来得及去管插在空中的魔剑，而是直接朝着下方纵身一跃，避开这一场风波。

轰……

我紧紧抓着小宝剑，跌落山崖，一两秒中过后，我感觉到头上传来一阵让人浑身发麻的闷响，恐怖的炁场在上方震荡，死亡孕育而生，碎石纷纷落下，而我则几乎是贴着山壁坠落谷底，当双脚脚踏实地只之时，浑身一软，一颗悬在半空中的心终于落了下来。

然而此刻，我却感觉到了一股巨大的危机，从天而降。

第三十四章 阴雷渡劫劫未消

追命阴雷！

作为背后支持邪灵教的大财东，晋西武家也是极为厉害的门阀，武少爷本事说不上有多厉害。但是给这傍身的法器却是顶尖的恐怖，瞧见这一片泛着银光的阴雷冲天而落，并且还带着滚滚落石砸了下来，在那一瞬间，我心头泛起了绝望的情绪，然而我终究不是一个软弱之人，当下也是一个箭步飞奔，朝着旁边躲开了去。

我这一跃，躲的是那滚滚落石，不要让自己给砸成了肉饼。至于那一道恐怖符箓引发而来的追命阴雷，我则实在是没有办法，只有将魔气结于全身，将自己包裹成一个“茧”，然后施展魔威，看看能不能挨过这一下轰击。

此时此刻，唯有听天由命。

阴雷填填天欲怒，灵飏吹旗紫坛暮，所谓阴雷，其实就是传闻中那阴间的雷，寻常的雷乃至阳至刚之物，然而阴雷则走的是另外一个极端，极其阴秽，一旦出现，周遭必然阴风阵阵，四处生寒。我将自己全身蜷缩在一起，形如龟背，咬牙硬顶，却感觉一处压力自天而落，重重砸在了我的脊背之上，一开始并无感觉，仿佛羽毛轻落，随后我便觉得自己整个灵魂都从识海之中陡然而出。直接离体崩溃。

要死了么？

在那一瞬间，我突然感觉到了死亡是那么的临近，仿佛下一秒便是魂飞魄散的时刻来临。然而就在我陷入绝望的时候，突然从胸口冒出了一缕金光，将我浑身都给包裹了住。

我的意识在当时几乎就已经崩溃了，不过却下意识地晓得，那道红光，却是从小颜师妹当初送给我的香囊里面发出来的。

这香囊是小颜师妹亲手缝制的。里面放着一张她从符王李道子那儿求来的祈福符箓，此物虽说并无具体功用，但是却能够影响一个人的运势，营造因果，广结善缘，是挺特别的符箓，却不曾想就在我即将面临死亡之际，却是这张符箓救了我的性命。

红光护体，将我的神魂包裹，护住了第一波的轰击，然而它终究不过是一层屏障，却并不能护得我周全，一击不成，又有一股阴雷化火，从我足下涌泉穴下烧起，直透泥垣宫，直欲将我的五脏化灰，四肢皆朽，我整个人仿佛死去了一般，然而所幸又有一股精血从气海之中升

腾而出，将我命脉护住，生生扛过了一道汹涌阴火。

如此许久，阴火泯灭，我周身僵直，连一根手指头都难以动弹，然而就在此时，那剩余的一股银光雾气，又从凶门中吹入六腑，过丹田，穿九窍，骨肉消疏，我脑海一炸，感觉千世万世，都没有今日这般痛苦，世界都是一片最深沉的黑暗，整个人的意志就压缩成了一个点，如风中烛火，随时熄灭。

然而就在我即将被这阴雷轰杀之时，却有一声狂吼从无边黑暗中蔓延开来，我无法听懂这言语，不过却能够感受到这种愤怒。

我被这种愤怒给刺激得最终留有了一丝神志，坚持到最后的最后，所有苦痛都消失了，整个人仿佛都能飘了起来，无比轻快，然而意识却越发的模糊，就在此时，我瞧见一个无比苍老的侏儒出现在了 my 面前，眯着一双闪烁不定的眼珠子打量着我，一口大黄牙，一张嘴，便有黄津津的口涎流出来，腥臭无比。

我此刻已然快要意识模糊了，却听到那人咧嘴一笑，开怀说道：“这么年轻，居然就敢渡天劫，成就地仙，而且还没死？我俞千八到底是走了什么运，竟然能够撞到这样的好事，这娃儿竟然不是禽兽化形，而是真正的人类？太好了，太好了，倘若是练就成鼎炉，只怕我就用不着先前的许多布置了，桀、桀、桀……”

那人似乎还说了些什么，又粗又短的手指往着我的额头一挥，我整个人的意识就此湮灭了过去。

……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的意识终于凝聚起来，下意识地捏了捏拳头，感觉到无比的乏力，整个人就好像魂魄被抽空了一般，过了好久，方才回忆起了之前的事情来，想到我给一众学生断后，然后伺机击杀追兵头目，却不曾晓得此人却是鼎鼎有名的邪灵四大公子之一，修为手段不错且不讲，关键是长辈留个他的那个傍身法宝实在是太过于逆天了，说是追命，当真就是追命，我遭受雷击，昏死了过去……

啊，我没死，我想起来了，我没死，不过好像是被一个侏儒老头给遇见了，是他救了我么？

不对，不对，我还记得他当时所说的话——鼎炉，对，他想拿我当鼎炉。

经历过杨二丑的事情，我对于这两个字自然是敏感无比，何为鼎炉，其一可作道家炼丹所用的鼎与炉火，其二则是男女双修之时耗损

过大的那一方，而另外还有一个说法，就是将其身体作为一个容器，然后意志厉害的修行者便能够将自己即将腐朽的身体给摒弃，提炼出自己的神魂而出，然后夺舍，鸠占鹊巢，并且能够达到完美的契合度，而不会有太多的排异反应，那么被夺舍之人，就叫做鼎炉。

我之所以出生之日起便有十八劫，那边是我被心海之中的那魔头当做了鼎炉，时刻想要占据我的身体，而后来杨二丑渡引我真正修道，洗精伐髓，便也是打着这个想法，至如今，那侏儒老头也有此意——我这辈子到底是做了什么孽，差点就比得上唐三藏那香饽饽了。

我明了此事之后，缓缓地睁开眼睛来，却见自己身处于一处绿意盎然的居所之中，浑身赤裸，身子被一根根坚韧的藤条给缠绕在正中心，一点儿都动弹不得，有阳光从头顶上面落下来，是经过无数枝叶过滤的那一种，而除此之外，我瞧见了一个意想不到的人。

这人并不是我先前所以为的侏儒老头，而是被我打落山崖之下的孙劫，这位五虎断门刀的大叛徒，全国寥寥的特级通缉犯之一，我本以为他已然摔死，却没想到一身伤痕、断了一只手的他依旧还活着，并且恶狠狠地瞪着我。

他心怀仇恨，不过却拿我也没有什么办法，因为与我一般，他也是这儿的阶下之囚，所不同的是我被人脱得光光，绑在了一根柱子上，而他则是被“栽”进了一个布满符文锁链的巨大泥盆里，露出自腰身以上的部位，而在他的周围，则是花团锦簇，七朵呈现出玫瑰粉红的花儿将他围绕，唯一让人觉得有些古怪的是，这些花朵个个都大如脸盘，看着实在是有些心惊胆战。

不但如此，那花朵的花蕊部分，居然如同八爪章鱼的触角一般，不停地蠕动着，而这些花蕊触摸到了孙劫的皮肤时，他的脸上就露出了又似欢笑、又似痛苦的表情来，跟见到了鬼一样，让人不寒而栗。

我只是掀开了一丝眼帘，并不想让人知道我醒了过来，然而那孙劫的感觉却无比的灵敏，出言说道：“既然醒过来，就别装了！”

话儿都说到了这个份上，我也没有再继续闭上眼睛，而是睁开来，望着他说道：“我们这是在哪儿？”

我这边问着话，那孙劫又被花蕊拂到，表情变得无比的怪异起来，不过却还是咬牙说道：“谷底的某处洞府之中，我在这太行深山里面呆了快二十年，却没想到近在身侧，居然还隐藏着这么恐怖的一尊大拿，命该如此啊……不过呢，陈志程，能够与你一起，同赴黄泉，不知道为什么，我突然感觉到有一种莫名的欣慰来……”

他露出了怪异的笑容，我反倒是有一些不太理解，对他追问道：“是那个侏儒老头么，既然好不容易活了下来，你为何还会有这种必死的觉悟呢？”

我表现得一副茫然，这让孙劫格外的畅意，人倒霉了，自然希望别人比自己更加倒霉，于是倒是忘却了自己身上的痛苦，而是对我说道：“木灵尊者俞千八，此家伙天生缺陷，然而人却是无比的聪颖，来历不得知，听说跟消失已久的苗疆万毒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有着一手操纵树木的好手段，也是培育奇草异药的农学大拿，不过他却并没有将这种天赋用于良途，反而热衷于拿人兽的血肉，来培养恐怖的草木……”

木灵尊者？

听到这个词眼，我感觉无比的陌生，瞧见我一脸茫然的模样，孙劫露出了高深莫测的表情，对我嘿嘿笑道：“小子，你别以为自己手段了得，就能够看得透这个世界，告诉你，这世间很复杂，你还嫩着呢……啊！”

这般洋洋得意的炫耀在一声惨嚎中结束，而我瞧见这孙劫陡然站了起来，吓了一跳，然而再仔细一看，却见他的双腿已然不见，化作了十数根泛着血腥红光的藤条，插入他血肉模糊的下体处，像蚯蚓一般的翻转，痛苦的他发出了撕心裂肺的惨叫。

而就在这时，我感觉前面的黑影一阵浮动，那个侏儒老头陡然出现在了 my 跟前，打量了一下孙劫，然后点了点头道：“不错的养料，够撑几天了。”

第三十五章 侏儒老头俞千八

这个家伙除了是个侏儒之外，本身就长得就极丑，活脱脱就像巴黎圣母院里面的钟楼怪人。浑身散发着下水道的恶臭味，不过此时此刻，在这个诡异的地方，他是唯一能够自由行动的人，这使得所有的一切都并不重要了，我唯一所要思索的事儿，就是如何从这个侏儒老头的手里逃脱出去，不要像孙劫一般，成为那花朵的肥料，化作一堆烂肉。

我此刻安静无比。是因为我心里面还有着希望，至于那孙劫，则是对这个恶魔一般的侏儒老头恨之入骨，他挥舞着自己还剩下的左臂，试图想要抓到对方，而在徒劳无果之后，他则歇斯底里地骂道：“俞千八，你这个丑八怪，有本事把老子直接弄死，别这样死不死、活不活地折磨老子……”

他先前说得无比硬气，然而剩下那十数根吸血藤一阵搅动，他立刻疼得不行了，说到后面，就变成了哀求，泪流涕下，悲惨不已。

这般。方才是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孙劫这家伙是个凶人，从来都不拿人命当做一回事儿，这些年来死在他手里的人无数，且不谈他二十年前那震惊国内的灭门惨案，就光说应颜小哥的那个记者朋友，好端端的性命就被这帮人糟蹋了，就可以知晓他们可并不是什么好鸟。按理说瞧见他此时的惨样，我心中应该是颇为畅然的，然而现在的我却有一种感同身受、唇亡齿寒地恐惧。对自己接下来的待遇，有一种极为不好的预感。

孙劫这边又是骂，又是求饶，然而那侏儒老头却充耳未闻，仿佛活在自己的世界里面一般，对着旁边的那几朵粉红色的花朵喃喃说道：“哦。乖乖，你们别怕啊，他骂的不是你，放心，他闹不了几天，就会被你们给全部吸收了的，放心，骨头我都会留给你们，这样厉害的修行者，对于你们来说，是大补呢，别嫌脏，慢慢吃……”

这话儿说得我和孙劫都不寒而栗，而那颜色十分可爱的粉红花朵却仿佛听懂了他的话语一般，触角一般的花蕊从花朵中心伸了出来，舔了舔这侏儒老头黏糊糊的手掌，然后微微摇晃，表现得如人一般。

我在旁边看得恐惧，而身处其中的孙劫更是精神饱受刺激，突然一声尖利地叫喊：“啊，天啊，你们都会死的，都会死的，我已经死了，这些都不过是黄泉路上的幻像而已，我是个恶人，我早就知道自己会下十八层地狱，这有什么，有什么……”

他疯狂地大喊着，这叫声充斥在整个空间之中，那侏儒老头听得有些不耐烦，微微一扬手，那粉嫩可爱的花朵突然猛然一张，露出了无数角质利齿的花苞来，一把就将孙劫的脑袋给包住，而尽管他使劲地挣扎着，却都没有办法逃脱过这样的束缚，一阵痉挛一般的颤抖之后，终于脑袋一耷拉，垂落了下来。

孙劫看过去好像已经没有了气息，但是我却依然能够感受到他的炁场，晓得他并没有死去，估计还要等待着这般的煎熬，不知何时方才能够得以解脱。

就在那花苞咬住孙劫的时候，侏儒老头则继续喃喃自语道：“好的小乖乖，让他闭嘴就好了，人类真的是太吵了，唉，都没有办法好好沟通了。”

跟已然陷入了疯狂之中的孙劫不同，我表现得稍微冷静一些，淡定地盯着面前的一切，而侏儒老头就像哄小孩儿一般地与那七朵食人花呢喃许久，这才抬起头来，看向了，露出了恶心至极的笑容来，冲我打招呼道：“嗨，你好，陈志程对吧，我听说你在山外面的外号，叫做黑手双城，是朝廷鼎鼎有名的鹰犬，也是年轻一辈中手段最厉害的人之一？”

听到他如数家珍地说出这些话儿来，我便知道在我昏睡过去的时间里，孙劫只怕早就已经将我的老底给抖落清楚了，只可惜这家伙说得这般齐全，却终究逃不过化肥的命运，而我若是毫无保留，恐怕跟他的下场差不多吧？

这很简单一想，我就差不多把握住这一番谈话的基调了，点头说道：“话是这么说，不过都是不知情的误会，事实上，当今之世，比我厉害的人不知凡几，别的不说，我单论一人，无论你出去问谁，都会告诉你，他绝对是此刻年轻一辈中强的人……”

“哦，谁？”

“弥勒，好像姓陆，此人是自东南亚归国的华侨，他的师父是新疆巨泉山中老人，而他本身就有着绝对恐怖的实力，以及智近乎妖的头脑，若是能够见得此人，只怕你就会知晓，天下间的英雄豪杰，何其多也！”

侏儒老头若有所思地点头说道：“弥勒，似乎听过这样的名字啊？不过小老儿倒也不贪，能够遇见你，就是上天对我的眷顾了，特别是在我即将消亡的此时此刻，你真的就是命运赐给我的礼物，让我命不该绝，能够永远地生存于这个世界之上……”

我本想给这老家伙列出几个难缠的目标来，然而却没想到他的自知之明颇高，并非那一种一撺掇就猛冲的蠢货，当下也是哑口无言，而这个时候，那侏儒老头从身后掏出了一个东西来，却是我的八宝囊，对我说道：“这东西，很神奇，我还知道里面有很多物品，但是我就是解不开这绳扣，若是强行打开，东西就坏了，所以你帮我来解开吧？”

八宝囊是一种极为神奇的法器，使用这玩意也是讲究法决的，倘若是没有任何手段，不过就是一个普通的布袋子而已，不过我晓得这东西一打开，只怕我可以打出的底牌就少了许多，于是摇头说道：“我为什么要帮你打开？”

侏儒老头很奇怪，望着我说道：“你现在落在了我的手上，不是应该听我的话，我说什么，你就做什么吗？”

我虽然一定清楚了面前这丑八怪的意图，不过却还是故作不知晓地说道：“如果我告诉了你如何使用，你是不是就会放了我，让我离开呢？”

我本以为他会骗我一下，然而他却是摇头说道：“你先前渡的小阴雷劫，固然是将自己大部分的浑浊之气给排了出来，不过你到底还是修为有些浅，准备并不充分，所以此刻根本就没办法施展手段，而谷外孙刼的同党正在找你呢，许多高手，你若是出去，说不得就活不成了，我又何必做这种多余的功夫，你此刻什么都别想，安心躺在这里养伤便是了。”

我动了动下巴，指着浑身赤裸的我苦笑道：“你见过这般躺着的么，能不能给我松开绑？”

侏儒老头盯了我一会儿，突然露出了一排参差不齐的老黄牙，咧嘴笑道：“你真当我傻呢，给你松绑，若是给你恢复了元气，跑了怎么办？当初我培育了一株旷世罕见的修罗彼岸花，本想通过此物来接种，却不曾想就是太过于情敌大意，被某位狗贼给顺带着挖走了，我如何还能再给你哪怕是一丁点儿的机会？小子，你别瞎想了，乖乖待在这里吧……”

他这般说这话，突然耳朵一动，似乎感受到了某种情况，将那八宝囊往旁边一抛，一只花朵将其接住，接着他转身离开，朝着外面匆匆跑去。

这侏儒老头就像是一座沉重的大山，压得我有些喘不过气来，然而他一离开之后，我倒是轻松了许多，这才有时间仔细打量周遭，发现我们这儿竟然是一处林间树屋，整体的支柱就是大树，而这屋子则直

接搭在了正中央，在这屋子的四周，我能够感受到混乱而有序的炁场，便晓得这房间处处都是布置，一个不小心，只怕就有巨大的危机存在。

不管怎么说，被侏儒老头用修行者血肉来喂养的那七朵花，就绝对不是此刻的我所能够对付得了的。

想到这里，我的心不由得就如坠深渊，觉得自己再一次逃脱生天的机会，估计不大了。

要晓得，此时此刻的我并没有特勤一组的那一帮子精干而强大的好兄弟，做了大半年孩子王的我已然指望不了别人，而是别人希望的所在，我此刻交代在这里了，谁还能来救我呢？

侏儒老头出去了许久都没有回来，我则尝试着在身体里行气，然而当我按照往日的途径运行了一个周天，却发现原来丹田之中澎湃无比的气浪此刻空空荡荡，自己所有的劲气都化作一空，而即便是我行气回复，但是背后扎入我皮肉之中的藤条，却第一时间将我所有的劲气都给吸收了去，丹田之中干涸得宛如沙漠，死寂一片。

尽管如此，我的求生欲望却无比强烈，并没有放弃，而是不断地徘徊于失败和成功之间，一直在天快黑的时候，才积累了一些凝而不散的气息来。

而就在此时，那个消失大半天的侏儒老头则一身鲜血地折返回来，一阵后怕地说道：“那姓武的老狗，居然变得这般厉害了？”

第三十六章 小颜师妹也入瓮

这侏儒老头先前的时候精神焕发，然而此刻回来，却是浑身血淋淋的。萎靡不振，我下意识地出言问道：“俞前辈，你这是怎么了？”

俞千八愤然骂道：“你到底是做了什么事，竟然惹上了武穆王那个老东西？”

我愕然说道：“武穆王，我不认识啊？”

俞千八走到我跟前来，伸出小短腿踢了我膝盖一脚，巨大的疼痛让我快要晕厥过去，接着他立刻后悔了，摇头说道：“呃，可不行。踢坏了算你的还是我的？小子，你说你不认识他，可人家对你却是天大的仇怨，说你杀了他的独子，正满世界的通缉你呢，说你的人头，值五百万！”

他这般一说，我就明白了，原来那武穆王却是太行武家的家主，金花公子的父亲，竟然是他到了，而且还打伤了这侏儒老头。

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我心中生出了一股强烈的愿望，那就是让武穆王找上门来，两虎相争，因为比起被人报仇弄死。我更加不能忍受变作花泥，或者成为别人的鼎炉。不过这也仅仅只是想想而已，我将我与武穆王之间的仇怨与俞千八说清楚，他咕哝一句，说你小子倒是真能折腾，还没有怎么着，就给老子拉仇恨。

话儿是这般说，不过他却并没有再打我。而是走到了栽着孙刼的花盆旁边，脚踏斗罡，立刻有一道裂缝出现。无数细软而鲜艳的花蕊从里面伸了出来，缠绕在了这侏儒老头身上的伤口处，那些花蕊就宛如嗜血的游鱼，不停地舔舐着散发着浓重血腥的伤口，然后分泌出一种墨绿色的浆液来，将他的全身涂满。

当侏儒老头浑身都涂满那种恶臭味的墨绿色浆液之后。却听那家伙一声高喊：“青木乙罡，疾！”

此言一出，那七朵粉嫩娇艳的巨大鲜花便从中吐出一道道青色的光华来，洗刷到了俞千八的身上，紧接着一个巨大的花苞猛然绽放，又将他给一口包裹在其中，缩成了一个茧子。

侏儒老头蜷缩在里面，宛如婴儿一般，旁边的花朵摇曳，似乎有微微的风声和着韵律而动，场面是如此的美好，然而我瞧见那花冠之下的黑暗角落无，堆积着数十个骷髅头，心中便是一阵又一阵的发凉，想着这个邪灵的老东西，他怎么没有被那所谓的武穆王给弄死呢？

侏儒老头缩在了花苞之中养伤，而我则被绑在树干上，浑身赤裸，根本就动弹不得，心中一阵晦暗，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头顶上出现了漫天的星光，不知道是不是错觉，我竟然感觉到前面一阵迷蒙，七朵鲜花之上，却是出现了七个娇艳狐媚的女子，个个都只有半人高，穿着七种颜色的修身汉服，在那花朵之上翩翩起舞，双手举天，迎接着那月华之力。

我朦朦胧胧，却感觉其中一位身穿红色长袍的小女子从花瓣之上跃下，来到我的跟前，不停地旋转着，曼妙的舞姿让人觉得无一不美，而后她轻解罗裳，露出了内里的肚兜，和肉光致致的娇躯来，瞧见那比例夸张的胸脯和雪白的大长腿，我终于不敢再看了，闭上眼睛，默念起了一阵静心咒。

这样的画面，实在是太火爆了，我不知道这是不是那侏儒老头计划中的一部分，但是我却也晓得，在此危急时刻，我若是被这样的色相给诱惑了，只怕结局会无比的悲惨。

我的反应迎来了一阵银铃一般的清脆笑声，接着我感觉到周身充满了花香，那七位精灵一般的小女子在我身边不断地跳跃着，活力无限，足足跳了大半夜，还时不时地过来给我捏捏肩、敲敲腿，或者轻抚一下那啥，得我精神都有些崩溃了，一直到了后半夜，这般热闹的场面才开始收敛，沉浸了一刻钟，我突然听到那侏儒老头一声恼怒的吼叫，睁开眼睛来，却见到他化作了一道黑影，再次冲出门去。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尽量控制住自己的呼吸，让自己全身异常的地方恢复原样，思考着刚才发生的所有事情，然而不到一刻钟，我却见到侏儒老头提着一个浑身被藤条紧束的年轻女子走回了屋子来。

我这一看不要紧，整个人完全就呆住了，这人竟然是小颜师妹？

她不是带着孩子们撤离了么，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我满腹的疑问难以解答，因为此刻的小颜师妹双眼紧闭，嘴唇微开，显然是被这俞千八用迷药或者别的什么东西给弄住了，我连问都没有办法，而那侏儒老头将小颜师妹的娇躯平放在了花丛之下，那七朵粉嫩鲜花不断地摇晃着，似乎很兴奋，然而对这些花朵宛如孩子一般的侏儒老头却拨开了这些仿佛撒娇的花朵，认真地说道：“小乖乖，别吵，她不能给你们当花肥……”

不管那些花朵如何撒娇，他都不理，而是蹲下身子来，垂涎欲

滴地望着生得绝美的小颜师妹，吃吃地笑道：“我这几日的运气，简直是好得让人害怕，不但有那绝好的鼎炉送上门来，而且还有一位这般具有仙灵之气的女子找来，我到底是走了什么狗屎运？啊，我已经有三十多年没有生出这种欲望了，不过此刻，真的好想……”

他呢喃着这话语，控制不住地伸出手，想去摸小颜师妹的脸蛋，我在旁边看得眈眈欲裂，怒声吼道：“俞千八，你他妈的要是敢动她一根手指头，我就算是做了鬼，也不会放过你的！”

我沉静了许久，此刻一开口，倒是给俞千八吓了一跳，才想起屋子里还有我这么一个人来，他缩回手，冲我骂道：“你娘咧，发什么神经呢？”

我磨着牙，双眼发出暴戾无比的凶光，寒声说道：“俞千八，你无论对我做什么，宰了我也好，废了我也好，我都不关心，但是地上这姑娘，是我这辈子最爱的人，你若是想要伤害她，我陈志程就算是做了鬼，也要诅咒你，让你永世不得超生！”

我发着咒言，无比恶毒，而听在俞千八的耳朵里却并没有太多的感觉，他反而是确定了一件事情，点头说道：“原来如此，我说怎么平白无故地冒出这么一个大美妞儿呢，原来是过来找你的。你先别急，你老婆也就是我老婆，这个没差，老子已经开始在布置了，要不是外面有武老鬼在那儿游荡，我早就动手了。放心，我有想法，不过也不着急这几天，再说了，就算是我想怎么着，也没有这个能力啊！”

说着，他一掏裤裆，冲着笑道：“你看，老子这些年修炼妖花青木乙罡，早已退化了，有心而无力……”

他说得坦诚，我的心终于落了地，然而随后却听他说道：“不过你懂的，老子憋了三十多年的火气，一直可没有发呢，等到种鼎成功了，我会代你，好好安慰一下这小娘子的，哈哈……哎哟，你看看，这皮肤，这腰肢，这胸脯，没人爱，岂不是太浪费了……”

侏儒老头放浪地笑着，宣泄着自己积累多年的郁气，而听得我心中一阵怒火升腾而出，将眼帘低垂，脑中飞快地思索着，看看如何才能自救。

然而就在我想着主意的时候，却见到那老东西走到我跟前来，先是弹了弹我赤裸在外的家伙儿，满意地笑了笑，然后冲着我一咧嘴，说道：“小子，都是你惹的祸，搞得武穆王和他手下的那帮走狗们一直都在这里徘徊，为了防止再有个别老鼠跑进来，我得将你给转移一下，来，闭气，不要乱动啊……”

他口中不停地念着咒诀，我听得模模糊糊的，紧接着瞧见脚下一空，感觉自己陡然间就往下急速坠落，不知道过了几秒，陡然一停，强烈的眩晕感袭击了我的大脑，我站不住了，直接滚到在地，过了好久，方才清醒过来，发现自己却是出现在了在一个暗室之中，墙壁上面有两盏油灯，发出微薄的黄光，我全身依旧被藤条绑得紧紧，躺倒在一种肉质很厚的植物上面，除了翻滚，什么都动不得，抬头望天，却是一个圆形的隧洞。

我想必就是从那儿，从上跌落下来的。

上面的树屋，是一个据点，而这里方才是侏儒老头真正的洞府，我望着周围，发现这儿是一个还算宽阔的溶洞，被各种各样的奇异植物给充斥着，中间还有两尊大鼎，下面有红光弥漫，显然就是这家伙的炼丹炉。

我被摔得七荤八素，脑子僵硬了许久，这才想尝试着站起来，结果因为我被绑得太死了，无论如何动作，都没有办法完成。

就在我毫无头绪的时候，突然旁边传来了一声轻轻的呼喊声：“大师兄？”

我整个人猛然一震，循声望去，却见刚才还昏迷不醒的小颜师妹竟然就在此间，尽管她是被数十根不断摇晃的藤条给悬空捆束着，但是人却是情形的，一双清亮的眼睛，正朝着我这边望了过来。

第三十七章 我与你结为夫妻

“小颜……”

尽管我跟这个女孩有着无比亲密的关系，但终究没有跨越雷池一步，故而这般赤身裸体地出现在她的面前。多少还是让我感觉到无比的不自在，一股莫名的羞愧感油然而生，反而是小颜师妹比较自然一点，她微微睁开眼睛，颇为惊喜地冲着我喊道：“大师兄，终于找到你了！”

我被那该死的藤条死死绑着，无论如何都无法遮掩住自己，只得转移注意力，问道：“你怎么找到这儿来的？”

小颜师妹对我说道：“小七和白合他们几个后面过来与我们汇合了，说你跟那帮穷凶极恶的家伙搏斗。后来坠落山崖之下了，我担心得不行，让小七带着孩子们去附近的城镇避难，而我跟杨劫一起过来找你，但山谷里面到处都是坏人在找你们，我也不敢露头，不过当年李师叔祖在那张祈福符里面种下秘法，我能够感应得到你，所以就一路找过来了——只可惜，我太没用了，居然还没有找到你，就给别人阴了……”

我奇怪地说道：“那老头对你下药了吧，药效怎么这么快就消失了？”

小颜师妹略微有些害羞地说道：“他迷倒我的，是那醉鱼草，而我这些年来也恰好跟师父学过一些丹药之术，也有了一些抵御的体质。提前有了防备，所以一时之间失去意识，却没有他想象中的那么长久。”

我点了点头，然后又问道：“杨劫呢？”

小颜师妹回答我道：“这儿太危险了，到处都是食人花和毒雾瘴气，他被我留在了外面，不过我进来的时候，感觉好像有人跟踪了过来。应该是煤窑的那帮坏人，不知道他能不能逃得过去……”

听到这个消息，我的心又沉了下来。看着被悬空绑着的小颜师妹，我感觉到一阵的难过，沮丧地说道：“小颜，对不起，都是我的错，是我连累了你。让你身陷重围，陷入了现在这样的境地，唉，我真的是个灾星，连累到所有与我亲近的人——我太自私了，要是我不与你在一起，就不会变成这样的一个情况……”

我灰心丧气，话语都显得有些无语伦次了，巨大的懊恼感充斥着我整个的脑海里，悔恨交加的我急得泪水都快要流了出来。

男儿有泪不轻弹，我并不是没有被人擒获过，当初被程杨拿住，林豪被拿来威胁，我当时虽然恨，但是却想着不过一死，然而此刻瞧见小颜师妹身陷危险之中，我就感觉一点儿也不能接受，而就在此时，那小颜师妹却冲着我喊道：“大师兄，不要说对不起，不要跟我说抱歉，你知道么，在茅山之上，我曾经无数次地幻想过这样的情形，与你肩并肩、共患难，就算是和你一起死，也是值得的，我心甘情愿，你知道么？”

小颜师妹的这番话儿，将我所有后悔的话语都给堵住了，瞧见半空中这个激动的女孩儿，我长长吸了一口气，顿时感觉到了满满的幸福感来。

有“妻”如此，夫复何求？

当所有的情绪都消散而去之后，我这时方才恢复了冷静来，对小颜师妹说道：“英华真人在茅山之上，最擅长的就是园艺农学，对于草木之属的研究也远超他人，你有没有办法控制住这些植株，如果可以，我们说不定能够有逃脱的机会？”

小颜师妹摇了摇头，苦笑着说道：“没用的，那侏儒老头培育的，是传说中的优昙婆罗花，此物最是神奇，天生具有佛像，然而却被那家伙给异化了，成为了他残害生灵的走狗法器，她们的意志联合起来，比我强得多，我哪里能够控制得了它，恐怕我们真的就只有在这里……”

她话儿还没有说完，突然捆缠住她周身的那藤蔓居然一阵游动，朝着墙壁上缩了回去，失去了束缚，小颜师妹从半空中跌落下来，瘫坐在了地上。

她诧异地四周一看，并没有发现任何古怪的变化，头顶上面的隧道此刻已经闭合了，唯有树藤密布的墙上，两盏油灯散发着微微的光芒，小颜师妹挣扎着站了起来，我瞧见她颇有些吃力的样子，晓得她即便是能够保持清醒，但是被那迷药弄得还是有些头晕，手脚无力。

小颜师妹一路走到了我的跟前来，帮我查看着这些树藤，当她冰凉如玉的手指抚摸了那些藤条之上时，神奇的事情发生了，这些坚韧的鬼东西就好像是怕痒一般的，一阵游动，最后缩回了地面上去。

我恢复了自由，别的没做，赶紧捂住自己的下身，一脸通红地说道：“小颜，你且背过身去……”

小颜师妹方才意识到此刻的我光着身子，着实有些不雅，连忙顺着我的话语转过了身去，不过我抬头的时候，却见到她的侧脸上面居

然洋溢着一种娇羞又难以抑制的笑容，而且还“噗嗤”一下，笑出了身来。

尽管在这般紧张的环境里，这样的见面还是有些尴尬，我四处打量了一番，发现这里面根本就没有什么能够遮挡的东西，正头疼间，小颜师妹将自己的外衣脱下来，递给了我。

我也不拒绝，赶忙接过来，将自己给围住，这才感觉自己浑身都轻松了许多，对小颜师妹说道：“你转过来吧。”

小颜师妹笑盈盈地转过身来，脸上红红的，就像是秋天的苹果，我舔了舔发涩的嘴唇，苦着脸说道：“那老东西也不知道什么癖好，居然将我给剥了个干净，害得我在你面前丢尽脸面……”

小颜师妹摇头笑道：“没有啊，第一次见到大师兄的身材，感觉很棒呢。”

她似笑非笑的模样，让我更是懊悔，不过很快回过神来，晓得此刻不是调笑的时间，左右一望，然后对她说道：“你的修为如何，能够逃得出去么？”

小颜师妹摇头，对我说道：“醉鱼草能够销蚀劲气，我短时间内提不出任何力气来，也逃不出去，你呢？”

我浑身运了一会气，结果发现油尽灯枯，根本就没有办法做任何事情，而经过阴雷轰击过后的我也是全身力乏，感觉走动都有些无力，一时间有些苦恼，问她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什么她能够控制这些藤条呢，小颜师妹摇头，说这事儿她也不知道，莫名其妙地就发生了。

两人一番商议，突然发现自己虽然挣脱了束缚，但终究还是被困在了这里，逃脱不得，处境并没有得到什么具体的好转。

看来，我们两个终究还是可能死在这里呢。

一想到这里，两人心中都生出了绝望之感来，我长叹了一口气，然而就在这时，小颜师妹突然拉着我的手，认真地对我说道：“大师兄，我们就在这里祭拜天地，结为夫妻吧？”

我一点准备都没有，猝不及防之下，愣了老半天，这才反应过来，我居然被小颜师妹求婚了？

这什么情况？

瞧见我一脸迷惘的表情，小颜师妹很认真地对我说道：“刚才你

跟那个侏儒怪人对话的时候，我其实差不多醒过来了，今日我们两人受困在这里，那是时运不济，怪不得谁，不过我不能忍受和那样一个肮脏的灵魂苟且，我想要在自己变得不干净之前，完成我们当年桃花林下的约定，与你成婚，成为你合法的妻子，不离不弃，同生共死，你可愿意？”

这样的话语，是我在梦中无数次想对小颜师妹说起的，不过此时此刻，却是由她对着我说了起来，实在是出乎于我的意料之外，不过正如她所说，既然我们两人活不长久了，那么为什么要带着遗憾，离开这个世界？

想到这里，我的心里被巨大的幸福感所充满了，刚才所有的彷徨、懊恼、悔恨和焦急都消失了，当下也是单膝跪在了地上，顾不得任何事情，捧着小颜师妹的手，放在胸口，动情地说道：“小颜，从我见到你的那一刻，我就认定了你是我陈志程今生今世最爱的人，能够娶你为妻，这是我这辈子最大的幸福，即便现在就是世界末日，我也不会有任何后悔——行，我们现在就成亲，死也死一起，谁也无法将我们给拆开！”

小颜师妹也跪了下来，两人一拜天地，二则遥拜高堂，三为夫妻对拜。

如此简简单单的仪式，没有香烟缥缈，没有灯烛辉煌，没有张灯结彩，没有满座高朋，甚至连一张床都没有，然而彼此的心却从未有一刻这般贴得更近，两人相拜过后，小颜师妹那微醺一般的精致脸蛋上面浮现出了一丝羞涩，两行清泪从眼眶之中滑落了下来，颤抖着红唇对我说道：“大师兄，吻我……”

这泪水，是喜悦，也是难过，一对相爱多年的情侣，竟然是在这样的情形下结合在了一起，我俯下头，亲住了怀中佳人的红唇，触觉饱满，宛如气球，扑鼻的香气让我有些迷醉，紧接着我听到小颜师妹发出了一声如猫一般的呢喃，对我说道：“大师兄，要了我吧！”

这话儿让我脑海一下子就炸开了，颤抖的手朝着她腰间的绳带摸了过去……

第三十八章 红橙黄绿蓝靛紫

东风夜放花千树，更吹落、星如雨，宝马雕车香满路。凤箫声动，玉壶光转，一夜鱼龙舞。

骤雨初歇，小颜师妹躺倒在我的怀里，精致的脸上一片酡红，我瞧着怀中玉人，越看越是喜欢，感觉一切都宛若做梦，我居然跟小颜师妹结成了夫妻，行这鱼水之欢。如此灵肉交融，让我在突然间有一股气息从丹田之内升腾而起，仿佛如那种子破出了土地，生根发芽，茁壮成长了起来，所以到了后面，我变被动为主动，一展雄性之威，成就了一番好事。

感觉宛如天上仙女一般的小颜师妹现在被我紧紧相拥着，这种让人欣喜和满足的真实感，恐怕是我这辈子永远都难以忘怀的事情，刻骨铭心，她从没有如今日一般，让我感觉到无比的亲近，感觉她不再是我心中的一个梦想，而是一个切切实实的、伸手可及的爱人。

这种感觉。真的实在是太好了。

这是小颜师妹的第一次，望着铺满厚叶的地上那血迹，她娇羞不已，将头所在我怀中，如同鸵鸟一般，不过我倒是看得挺开，安慰她道：“小颜，今朝即便是我俩身死魂消。能够与你共结连理，我也觉得此生无悔了——你放心，不到最后时刻。我绝对不会放弃对于生的希望，不过即便死去，我也会笑着离开，而不会再恐惧与你在一起，恐惧会牵连到你……”

小颜师妹用发烫的脸颊贴着我的胸口，轻声说道：“大师兄。你知道么，我等待这一天，已经很久很久了，我希望与你在一起，无论生老病死，旦夕祸福，我就是想要分享你的欢乐，承担你的痛苦，与你过着这真实的生活，而不是你活在我的梦中，我活在你的希望里，你懂么？”

我认真地点了点头，突然想起一事，对她说道：“小颜，今日你我结为夫妻，就不用叫我大师兄了吧？”

小颜师妹突然调皮一笑，冲着我撇嘴说道：“就不，我就喜欢叫你大师兄，大师兄，大师兄……”

能够听到小颜师妹这调皮的话语，我就感觉好像喝到了一口陈年佳酿，整个人都有些沉醉了，望着头顶上被封得死死的洞口，不由得生出了几分“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的想法，于是嘻嘻笑着

说道：“不知道那死老头什么时候回来，既如此，不如我们再来一次吧？我刚才有些手生，实际上不会这么逊的，这回一定好好表现……”

我这话儿逗得小颜师妹咯咯直笑，一把推开我的胸口，想要躲开，我当下也是厚着脸皮抱了上去，两人半推半就，正准备再行好事之时，却突然听到旁边有一个清脆的女声说道：“哦，原来人类繁衍后代，是这样子的啊，感觉好痛苦的样子……”

“对呀，对呀，看着真的好难过啊，还好我们只用传点花粉就好了。”

“嗯，好恐怖……”

陡然之间，我的耳边传来叽叽喳喳的声音，吓了我一大跳，而小颜师妹也惊得赶紧将散落一地的衣服给拿起，将自己的娇躯给遮住，我左右一看，却并没有发现这声音从哪儿出来的，就在我和小颜师妹一阵疑惑之时，头顶上垂落下了七朵脸盘一般巨大的花朵来，每一朵鲜花盛开，花蕊处出现了一个如同芭比娃娃的女孩子来，最前面的一个穿着粉红色的花瓣长裙，冲着我嚷道：“看什么呢，我们在这儿！”

这些女孩子就是我先前迷迷糊糊之时所见到的那七个，不过比起昨夜吸收月华之力时，此刻的她们又都小上一号，穿着红、橙、黄、绿、蓝、靛、紫等彩虹七色花瓣长裙，脸上也没有太多的妩媚之气，反而是多出了几分小孩子的童真和好奇。

小颜师妹瞧见这七个小人儿，不由得一声惊呼道：“天啊，这些是草木之精么？”

那红裙小姑娘得意地说道：“算你有见识，不错，我们七姐妹正是那集天地之造化，夺日月之光华的草木之精，也是掌控这片林子的主人，刚才将你们给放下来的，也是我们，怎么样，厉害吧？”

尽管这些都是些草木之精，不过她们外表都是些女孩儿模样，我也颇有些不好意思，将小颜师妹的外衣遮住自己，然后疑惑地说道：“你们就是木灵尊者俞千八培育优昙婆罗花化形而成的妖精吧，为什么要将我们给放了，你们不是应该听俞千八的话，将我们给看牢么？”

红裙小姑娘回头一望，旁边六个小姐妹你推我、我推你，叽叽喳喳，最终还是推举了她来代表大家说话，而她也是咳了咳，那花瓣便垂落到了我的跟前，她又叉着腰，故作成熟地说道：“那个啥，你叫陈志程，对吧？”

我拱手说是，然后等待着她说话，然而过了半天，她诧异地问

我道：“你这人好没有礼貌啊，怎么也不问一下我们的名字？”

小妖精的思路果真是让人摸不着头脑，不过我此刻有意讨好她们，当下也是从善如流，装着很正式地拱手问道：“敢问七位小仙子尊讳？”

那红裙小姑娘一步跨前，傲然说道：“我叫小红！”

“我叫小橙！”

“我叫小黄！”

“我叫小绿！”

“我叫小蓝！”

“我叫小靛！”

“我叫小紫！”

七姐妹异口同声地通报了性命，听到她们的自我介绍，我心中顿时就生出一阵压抑不住的笑意，这样的名字估计就是俞千八这个家伙随意取的，当真是敷衍之极，只可惜这七朵鲜花根本没有意识到这一点，还有些沾沾自喜，觉得颇为优雅动听。

不过这名字虽说敷衍，倒也朗朗上口，而且也好区分，我与小颜师妹对视一眼，强忍住了笑意，然后问道：“不知道七位小仙子有何请教？”

小红很满意我的态度，对我说道：“请教倒不敢说，不过我想和你们做一个交易。”

我再次拱手，对她说道：“请讲！”

小红说道：“事情是这样的，我们可以帮助你们逃离这里，不让你落入俞千八的手上，不过你们也得帮我们一个忙，那就是带着我们一起离开，你觉得怎么样？”

我一阵讶异，问道：“这是为何，你们在这里待着不是好好的么，为什么要逃离这里？”

后面的小紫冲着我一乐，出言插嘴道：“因为你长得帅啊，这位姐姐也好漂亮，整天看着你，总比看着那个老东西心情好得多……”

她小眼睛一眨一眨，而小红则颇有大姐风范，挥手打断了她，然后回头问我道：“怎么样，这条件你答应不？”

我与小颜师妹对视一眼，然后点头说道：“能够逃脱生天，这事

儿我自然是求之不得，不过在答应你之前，我总得问清楚原因不是，我得确认你的诚意，弄清楚这所有的一切，到底是为了什么，方才能够拟定好计划，不至于失败收场，你说对么？”

小红看了我一眼，然后回头与六个小姐妹商议一番，然后回过头来，与我说道：“其实也不怕告诉你，我们之所以想离开这里，主要的原因，是因为俞千八想用我们融练成唯一的一个花灵，然后将自己的意识转移过来，这事儿他已经筹备了许久，不过一直没有告诉过我们，还是小蓝翻看他的笔记时发现的，他不知道我们懂事了，已经不再是随他玩弄的小精灵了，而我们并不想自己死去，意识消亡，就得要反抗……”

我有些奇怪，对她们说道：“俞千八既然准备用我当做鼎炉，那么你们就不会再有危险了啊？”

小红摇头，说道：“不管有你没你，在俞千八这个死变态的手里，我们都不会有好下场的，所以我们必须要反抗，不过我们的主体被种在这里，没有办法逃脱他的掌控，就只有求助于你了，你就说你愿不愿意吧？”

得知了这个原因，我认真地点头说道：“好，我可以带着你们出去，逃离俞千八的魔掌，不过你能告诉我，该怎么帮你们么？”

小红指着自己脚下的巨大花瓣，然后说道：“我们这些日子以来，一直在秘密地筹备此事，一旦时机到来，我们便能够各自结成一粒种子，将自己的意识和身体存在种子里面，你们离开之时，只需要将种子带走，等到了外界的时候，将我们栽到地上，浇上水，我们就可以自由了！”

我虽然不是很明白，不过却也理解了，点头说好，而这时小红要我立下血誓，免得我出尔反尔，对于这事儿，我基本上没有选择，当下也是与她击掌为誓，咬破手指，发下誓言，而就在我们刚刚完成这一切的时候，小绿姑娘突然惊慌地说道：“俞千八来了！”

这一声话语，惊得一阵鸡飞狗跳，随后无数藤条垂落下来，将我给再次扒光，紧紧捆束起来，而小颜师妹则被重新悬挂在了半空。

刚刚弄完这一切，俞千八就顺着—根绳索滑落下来，刚刚—落地，他吸了吸鼻子，出言说道：“嗯，这什么味道，怎么感觉怪怪的？”

第三十九章 武穆王助攻一城

瞧见侏儒老头俞千八不断地耸动着鼻子，仿佛在空中闻到什么不该出现的味道，躺在地上的我变得无比紧张。刚刚经历过一场人生大事，我自然晓得这味道来自于哪里，不过倘若是让这侏儒老头知道了刚才在这里发生的事情，以及他亲手孕育而出的草木之精居然生出了背叛他的心思，那我所有的惊喜，恐怕就要化成了泡沫，一戳即破。

这是我觉得不会容许发生的事情，当下也是出言转移他的注意力道：“俞千八，那武穆王怎么没将你给弄死呢？”

听到我这般挑衅的话语，俞千八不怒反笑，嘿嘿说道：“小伙子。我知道你心中有气，不过这也难怪，你年纪轻轻的，便有了这般的修为和成就。还有一个愿意为你而身赴险境的漂亮美人儿，结果这些都化作乌有，所有的一切都归了别人，是我也郁闷；不过你放心，夺舍之后，我会好好照顾这大美妞，以及你的家人和朋友的。保证不会让他们看出任何破绽来……”

俞千八个子还不到我的腰间，一张老脸笑得如同菊花，十分丑陋。我强忍着心中的不适，冷声哼道：“想夺我的身躯，恐怕没有那么容易吧，且不说武穆王和他的走狗在外面虎视眈眈。便是这夺舍的手段，你以为就有那么容易？”

我这是在试探对方的底细，谁曾想这老家伙居然哈哈一笑，一挥手，立刻有一根藤条从头顶上垂落下来，将我给提起，然后随着他来到了一处一丈高的巨大石鼎处停下。

俞千八带着炫耀的表情，指着这石鼎，对我说道：“瞧见这个没有，十方镇宙鼎，这玩意能够有聚天地造化之能事，下方无穷深处，便是这太行山的地煞支脉，懂不懂？等武穆王那家伙被我放的假风筝给吸引走了，我便开炉生火，将我这些年收集的青木精华放置于里面，再将你丢到里面去，接着将地煞打开，让那地煞上接天罡之术，洗刷身躯，结合用青木乙罡之法，压抑住你的魂魄，继而夺之，而等我将你的记忆吸收完毕之后，世间便再无又丑又老的俞千八，而只有风流潇洒的陈志程了！”

他这般坦诚，倒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被他所说的方法给惊到的我半天没有说话，而这时却瞧见俞千八将我丢到了一旁，接着又过去对着那七朵鲜花喃喃自语去了。

此人性格扭曲，然而对待这些花草倒是十分用心，就像哄小孩儿一般，“小乖乖”、“小宝贝”地一通叫，而当那些花蕊落下来，抚摸他油绿绿的皮肤时，他脸上才露出了孩子一般的童真，伸展身子，却是躺在了一方厚叶之上，打着呼噜睡了过去。

俞千八这两日与那武穆王周旋，想来也是十分的疲惫，呼噜声震天响，听得人好不烦躁，而没一会儿，悬在半空中的小颜师妹突然睁开了眼睛来，冲着我眨了眨。

因为害怕惊扰到俞千八这个厉害的家伙，我们都不敢言语，甚至都无法做出太多动作了，就只是这般脉脉含情地对望，不过一想起面前的这个女人，此刻已经是我的妻子，两人灵肉交融，却是定下了此生不弃的盟约，我的心中就再也没有感到恐惧，而是一种对于未来无限的期望，也没有了决死的想法，就等待着时机，好逃脱生天，再与小颜师妹一起做些羞羞的事情。

等到那一次，我一定保证自己绝对不会表现得如第一次那般生涩。

恋人之间的相处，即便是不说话，彼此对望，心中也是十分甜蜜的，时间不知不觉地就过去了，而等到俞千八醒过来的时候，又去了树屋，将奄奄一息的孙劫给带了下来，当再次瞧见这个曾经的江洋大盗之时，我心中不由得又生出了强烈的危机感，知道自己倘若不能逃脱，下场恐怕不会比他好多少。

这想法使得我无比地期待着俞千八的离开，然而这侏儒老头却并没有再走的意思，而是马不停蹄地准备起了换魂夺舍的诸般准备工作来，首先就是调制一种极为黏稠的绿色溶液。

这种液体被俞千八称之为青木精华，这是一种用无数药草提炼而成的菁华之物，为了这东西，侏儒老头也是拿出了破釜沉舟的气势，将自己培育多年的药草都给从药田里面刨了出来，一包又一包地运到了这地洞里，尽管有着无数藤条帮助，但是看着这个身材不高的老头儿忙上蹿下，我都有些不忍了，对他说要不然放我下来，我过来给他搭把手。

对于我的好意，俞千八婉言拒绝，一边摸着额头上面的汗水，一边对我表示，说多年夙愿一朝得偿，他感觉身子里好像装上了一个发动机，怎么都停不下来呢。

俞千八矮小的身体里装了一个发动机，而我则是倒计时的炸弹，随时都有殒命的可能，心中自然有些急躁，看着这侏儒老头弄了一

个大锅，将无数草药按照比例和种类混合，那一锅散发着古怪草药味道的绿色液体越来越黏稠，晓得自己的死期恐怕是不远了，不由得一阵绝望。

地洞之中无岁月，不知昼夜，不知道过了多久，俞千八终于大功告成，将那青木精华给调配成功了，弄了一桶清水，拿着大刷子将我从头到脚弄得干干净净之后，就准备将我扔进那十方镇宙鼎中，开始了他的夺舍大计来。

被藤条紧紧捆束着的我绝望地看了小颜师妹一眼，又望向了那七朵娇艳欲滴的鲜花，知道当着俞千八的面，小红姐妹们绝对是不敢露头的，知道此时此刻，也许就是我人生的最后一段时间了。

就在我陷入绝望之时，那俞千八突然眉头一皱，从墙壁上拔出一颗喇叭花一般的白色花朵来，右手结了一个印法，抵在了花瓣上，却听到有一个阴沉的男声从里面传了出来：“俞千八，我知道杀害我儿的陈志程在你手上，你赶快将那个畜生交出来，要是不然，信不信我一把火烧了你这个装神弄鬼的老窝，看你还怎么过！”

这声音经过那喇叭花儿的传导，略微有些失真，不过俞千八却是大惊失色，冲着那花朵吼道：“武老贼，你这个狗日的要敢烧了我的毒谷，我就跑到你老家，将你们武家一大帮子人全部都给毒死，看你娘的还嚣不嚣张！”

说话的这一位，原来就是那位神秘莫测的晋西金主武穆王，听到侏儒老头的这威胁，他却不慌不忙地说道：“俞千八，你有本事就去，我等着你！”

俞千八愤怒地将这喇叭花儿给一把拽着，扯成了两截，口中喋喋不休地一阵乱骂，显然是烦躁之极，我在旁边看着欣喜，而他瞥见了我嘴角的笑容，冲着我狂吼道：“都是你，你没事惹武穆王那个大麻烦干嘛，搞得老子现在头疼得要死？”

我并不妥协，而是冷声哼道：“我若是不惹武穆王，你有机会拿住我么？既然觉得斗不过武穆王，你不如将我交给他，一了百了，如何？”

我说话一针见血，那侏儒老头终于恢复了情形，脸色数变，最后将怒火给收敛了起来，冲着头顶上的七朵花朵说道：“小红，你带着姐妹们看好这小子，不要让他们跑了，我去会会那个家伙就回来！”

这七朵变异的优昙婆罗花点了点头，俞千八不疑有它，顺着藤条离开了地下，上到了树洞去，而就在那隧道关闭的一刹那，小红便从

花朵里面一跃而出，先是放开了小颜师妹，然后又来到了我的跟前，焦急地说道：“时间紧急，不能再等你，我们现在立刻就结果，而过一会儿，你们则带着我们离开这里，懂么？”

我点头答应，让她将我的衣服和八宝囊还给我，小红手一招，便将这些都给了我，也将从小颜师妹身上搜走的八宝囊还给了她。

得到衣服，我赶紧给自己穿上，这才感觉到通体舒适，然后检查了一下八宝囊中的东西，发现除了那饮血寒光剑被我留在了悬崖山壁之上外，其余的东西都还在，就连张励耘从黑煤窑中顺出来的黑色碳晶，也都整整齐齐地码在那儿，小红准备开始将本体转移到种子之中去了，临了的时候，对我说道：“那青木精华液是俞千八这辈子的老本，你走的时候带上，到时候用这个灌溉我们，会更快一些。”

我点头，小颜师妹从角落里找出了一个容量巨大的空葫芦来，将这些还有余温的青木精华液全部装入里面去，而我则在等待着七个草木之精转移之时，在这地洞里面翻了一圈，凭着在宗教局所学到的专业，找出了一堆包裹严密的种子和两本书来。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那七朵优昙婆罗花瓣之下终于结出了七颗拳头大的种子来，自动瓜熟蒂落，小颜师妹将其捡起来，放入八宝囊中，然后牵着我的手，激动地说道：“大师兄，我们走！”

我们两个正准备离开，然而就在这个时候，身后却传来了一个未落的声音：“你们不能丢下我，不能……”

第四十章 跌跌撞撞出毒谷

陡然听到这样一句话，无论是我，还是小颜师妹。处于高度紧张状态之中的我们都吓了一跳，循声望去，却见说话的正是我都以为死掉的江洋大盗孙劫，他这几日一言不发，就仿佛一件摆设一般，然而却将所有的事情都目睹在了眼里，着实让人想不到。

将我们都转头望了过来，那孙劫伸出了自己唯一的左手，朝着我们这边抓来，威胁道：“姓陈的，你若是不将我一起带走。我就向俞千八告发你——实话告诉你，他能够通过这里的植物了解一切，而我是除了优昙婆罗之外唯一能够沟通到他的人，如果你小子放弃我单独逃离。不要怪我不义了！”

我看着腰间以下都已经被吸血藤给蚕食成了血浆的孙劫，苦笑着说道：“老孙，你看看你现在这个样子，即便是活着，还有什么乐趣？不如早死早投胎，我来帮你，如何？”

“不！我不要死！”

这个家伙歇斯底里地摇头说道：“我不可以死的。我不要死，我不要……”

这个手底下人命无数、血债累累的家伙此刻却表现得无比的惊恐，对于死亡的恐惧让他有些疯狂了起来。桀桀地阴笑着说道：“不管你用什么办法，总之就是要将我给带出这个鬼地方去，我不想成为花泥，不想自己的灵魂被那食人藤给活生生地吞噬了。——要么一起逃，要么一起死，你自己选一条吧……”

他一双眼睛怨毒无比，而我则摇了摇头，叹声道：“既然如此怕死，为何当初不选择做一个好人呢？而既然你走上了这么一条不归之路，死或者生，哪里还能由了你？”

我这边说着话，头顶上突然垂落下十数根藤条来，有的绞在了他的脖子上，有的则直接插入了孙劫的胸腹之间，疯狂地翻腾着。

“啊！”

这个纵横江湖数十年、穷凶极恶的特级通缉犯在在一瞬间，便魂消命陨了去，没有留下任何话语来。

这些藤条想来也是藏身于种子之间的七朵小仙子所为，这些表面上漂亮可爱的小花仙子可都是俞千八用人的血肉给喂养出来的，真正

凶狠之时，却比人类要无情得多。

瞧见那些吸血藤在一瞬间将孙劫吸成了一具干尸，我心中凛然，而当它们朝着我这边游动过来的时候，忍不住地向后退开。

我蒙此大难，此刻的丹田气海之内一片干涸，除了这一副身体还算是比较健壮之外，与一个普通人并无区别，好在小颜师妹此刻的迷药效用已然消散得差不多了，挡在了我的前面，将手平平一推，竟然抓住了那诡异的吸血藤，然后回头对我说道：“大师兄，抓住我，这些藤条好像还是受小红她们控制，这是在送我们离开地下呢。”

小颜师妹的手与我紧紧相牵，紧接着我脚下也有东西将我托起，两人腾云驾雾一般，被那藤条给托着往上面升了去，足足拉了半分钟，终于再次回到了树屋里，左右一看，却没有见着人，我满心欢喜，正要找着出口溜走，这是小颜师妹却伸手拦住了我，对我说道：“先等等，有法阵拘束！”

我有些诧异，说你怎么知道的，小颜师妹指了指腰间的八宝囊，对我说道：“我跟小红她们能够交流。”

我急忙问道：“那你问问她们，说怎么出去呢？”

小颜师妹摇头苦笑道：“她们说这个法阵是另外一位草木之精控制的，叫做老树，那家伙对俞千八忠心耿耿，是最凶恶的一条狗，只要被发现，它就能够释放出大量的毒气，以及无数的刺藤来，而且还能够迷惑误入其中的恶人，俞千八就是凭着这老鬼，才能够得以隐居此处，而不被人发现的，因为所有闯入其中的人，都已经变成了地下的花肥……”

说完这些，小颜师妹有些紧张地问我道：“大师兄，怎么办？”

此刻的我连一个最普通的修行者都弄不过，不过听到爱人的询问，整个人却像打了鸡血一般，大脑飞速运转，突然喜形于色，打了一个响指道：“我竟然忘记了它，真的不应该啊，出来吧，百阵无敌王木匠！”

大头王木匠从八宝囊中爬了出来，虽然身材跟俞千八差不多，不过作为我的金牌助手，这一位的出现还是蛮让人惊喜的，牛气轰轰的他出现之后，我三言两语将情况给他作了说明，然后表示，我此刻修为大减，无法催发血劲，也用不了临仙遣策，所以破阵一事，只有劳累它老人家了。

王木匠这个家伙平日里最爱讨价还价，不过瞧见小颜师妹在我

身旁，倒也懂得给我留面子，冲我指了一下，然后朝着小颜师妹拱手说道：“能为箫仙子指路，义不容辞，且跟小老儿走着！”

这家伙一声吩咐，然后从东北方向走出，我和小颜师妹小心翼翼地跟在后面，一走出这树屋，发现屋外大片大片规整的药田，浓郁的青草气息扑面而来，不过百米以外，却是一片雾气蒙蒙，王木匠眯着眼睛四处打量了一番，然而对着我说道：“我感受到了那鬼东西的存在，你将遁世环给箫仙子，将我们三人笼罩起来，免得被人给抓住了阵脚！”

此刻全由王木匠做主，我不敢耽误，赶紧将遁世环递给小颜师妹，简单讲解一番之后，她开启此物，立刻有一道朦胧之气将我们三人给罩住，接着王木匠则领头，沿着那药田的田埂，朝着前方行走。

我们穿过了一大片药田，即将抵临那雾气蒙蒙的区域时，前方居然是茂密的丛林，到处都是荆棘，还有一片一片的沼泽地，瞧见这般的模样，领头的王木匠双手一划，口中念念有词，结果前面的荆棘一阵蠕动，竟然让出了一条小道来，王木匠让我们紧紧跟着，不要掉了队，继续往前走，如此走了半里地，前方突然一清，我瞧见我们居然来到了一处悬崖的半空处，还好王木匠解阵及时，使得我们没有一脚踏空，跌落山崖之下。

站在这悬崖之间，一阵山风吹来，整个人的脑海豁然一清，没有了刚才在阵中的迷惘之色，小颜师妹轻声欢呼，冲过来抱住了我，激动地流出了眼泪来：“大师兄，我们逃出来了，我们自由了！”

我搂着小颜师妹，顾不得王木匠在旁，忍不住地轻轻啄了一下她的红唇，欣喜地说道：“对啊，我们自由了，太好了！”

两人欢欣鼓舞，然而冷眼旁观的王木匠却出言说道：“逃是逃出来了，不过脱险还为时尚早，你们先别出声，朝着左下方瞧过去，看看都有什么？”

听到王木匠的警告，我赶紧噤声，然后低头望去，却见到崖下不远的一条河道前，却见到刚才离开地洞的俞千八正高居在一块巨大石头之上，他的前方则有十来个人，领头的是一个身材高大的白发老者，他穿着简单的西裤夹克，气势庄重，不怒自威，而在他旁边的那些人，则个个都是不错的修行高手，他们一律黑色西装，带着墨镜，只有一个女人佝偻着身子，将自己藏在长袍之下，不过看这架势，也是一位神秘高手。

瞧见那个白发老者的第一眼，我就晓得了他的身份，应该就是那金花公子的父亲，暗地里支持邪灵教的大财东武穆王，也是晋西的大

富豪。

此人果真如我想象的一般神秘而厉害，就这般站在那儿，就给人予一种极为强大的感觉，至少在我看来，他并不如我所见过的那几个邪灵教十二魔星差半分，甚至有一种隐隐并肩于最强者阎魔的感觉。

这样的家伙，我若是在全盛时期，或许还能够与其硬拼一回，而此时此刻，我似乎掉头离开，有多远逃多远，方才是最好的选择。

武穆王似乎正在与俞千八在僵持，虽说俞千八并不如武穆王厉害，而且也没有对方那般人多势众，不过这毒谷毕竟是在他的地头，诸般限制和法阵在手，他倒也不会太过于示弱，反而十分强硬，对着武穆王指指点点，面目扭曲而狰狞，大有一言不合就动手的架势。

我离得比较远，没听到双方到底在交谈什么，不过却也大概能够估计得到内容基本上都是关乎于我，心想着赶紧打起来吧，反正狗咬狗，一嘴毛。

没想到我刚刚这么一想，双方就开始动起了手来，武穆王屹然不动，最先出手的竟然是那个将自己全身蒙在黑袍之中的女人，但见她陡然一跨步，手中长鞭扬起，朝着俞千八卷去，而那侏儒老头也不示弱，一声怪叫，双手挥舞着旗子，无数吸血藤条从地上狂涌而出，朝着对面这一帮人给卷来。

双方开打，我还想看个仔细，却不料王木匠紧张地催促我道：“赶紧走，我感觉有意识朝着我们这边游过来了……”

听到这话儿，我和小颜师妹也不敢再多停留，匆忙而走，如此一阵疾奔，跑出了半个多山头，这时却听到整个山谷一阵剧动，俞千八用一种近乎于悲痛欲绝的语调，愤怒地吼道：“陈志程，你个龟儿子……”

第四十一章 藤蔓缠身欲逆天

“陈志程，你个龟儿子，这样的鬼样子你他妈的都能够逃走。而且跑就跑了，还将我四十多年来的心血给一齐带走，王八蛋，老子俞千八与你共戴天之仇，就算是追到天涯海角，我也要弄死你！”

俞千八的话语里虽然充满了狠戾，然而越是如此，越显得悲伤绝望到了极点，就仿佛一个豪赌客，将自己所有的身家押上了赌桌，满以为自己能够赢得未来。结果一开盅，发现自己输得连底裤都没有了，那种从天堂到地狱的急速颠倒，让旁人听着都感觉有几分不忍。不过这对于我来说，听着却是如此的畅意。

因为若是让俞千八得了逞，我岂不是就遭了殃？

不过俞千八这般一通呐喊，不管怎么说，我此刻已经逃离的消息便已经传遍了这整个一片的山区，武穆王那些散落在各处的爪牙知晓了，必然就像闻到鲜血的鲨鱼一般尾随而来。且不管此刻还在于俞千八纠缠的武穆王是否会追赶而来，光说逃开他网罗而来的那些高手追击，对于此刻的我和小颜师妹来说。都是一件难如登天的时候。

五百万的悬赏金，足以能够让人背弃自己的灵魂，让无数人大义灭亲，而它所激发出来的战斗力。将是我所难以想象得到的。

所以在洋洋得意之后，我和小颜师妹二话不说，朝着山外面奋力奔逃而走。

我们翻过了一个山口，前方突然出现了四五个身形矫健的男人，朝着我们这个方向飞速奔来，我不敢暴露，赶忙闪到了林子里，却见到这些人就像打了鸡血一般，嗷嗷地从眼前一掠而过，我喘着粗气，看着这些人的身手都非凡人，甚至还有两人手上拎着手枪，晓得武穆王为了给自己的独生子报仇，已然是不再讲究江湖规矩，唯一的目的，就是将我这个凶手给弄死。

我心中一阵思忖，握着小颜师妹的手说道：“小颜，我在这里找个地方躲起来，你先去与小七他们汇合，再过来接应我吧？”

对于我的安排，小颜师妹却表示不服从，她一双眼睛泪汪汪的，激动地问我道：“大师兄，我们说好的同生共死，你怎么刚出来就变卦了，你以为我不知道你这是想牺牲自己，保全我么？不过你有没有想过，我现在已经都是你的女人了，你若是死了，我独自一人活在这个世界上，又有什么意思呢？”

望着面前这位泪水涟涟的玉人，我整个人的心都有些融化了，一阵柔软，伸出手，捏了捏她带着泪水的小脸蛋，含笑说道：“小傻瓜，我怎么可能抛下你离开呢？既然你这么说，那么我们两个就一起同行吧，不过我功力尚未恢复，可能得当个小白脸，靠你了，你行不行？”

小颜师妹破涕为笑，捶了我胸口一下，哭笑着说道：“好啊，我一直想要照顾平日里让我高山仰止的大师兄呢，感觉真的好开心！”

两人说着情话，感觉心中一阵温暖，此刻的危急也变得不是那么紧张，而就在此刻，我感觉头上的树木微微一动，心中警兆一起，一把护住小颜师妹，然后紧张地抬头望去，低声喝道：“谁？”

茂密的树枝上面滑落下一个黑影来，还未等我们出手，他便提前说道：“大师兄，箫师姐，是我，杨劫！”

我定睛一看，却见此人正是先前被小颜师妹留在谷外等待的杨劫，此刻的他带着影子面具，整个人仿佛一阵幻影一般，看不清他的脸，在这般危急时刻，能够遇见他，当真是一件让人高兴的事情，我一步上前，紧紧握着杨劫的胳膊，激动地说道：“你怎么会在这里？”

杨劫望了小颜师妹一眼，似乎察觉出了什么，不过还是躬身回答道：“我奉箫师姐的吩咐，在这山谷之外等待，不过过了一天一夜，也没有出来，却瞧见黑煤窑的那帮人进了去，他们的实力实在是太厉害了，我不敢靠近，只有返回临时营地，通知他们这里不安全，赶紧结束夏令营，出山等待，张励耘老师说这附近有一个师级军事单位，他认识人，就带着学生们先赶过去了，而我则回来继续观察。”

我点了点头，无论是杨劫，还是张励耘，他们的安排都是十分妥当，特别是张励耘，他应该知晓我们此刻惹到了那种一手通天的人物，如果出山而去，恐怕还会遇到危险，反而是躲到部队里去，方才能够脱离危险。

华东神学院这新一届重点班的学生，是我心中最大的担忧，他们能够安全了，我就可以在这茫茫太行山中跟一大帮子追兵周旋了，当下也是表扬了杨劫几句，然后问他这附近有没有能够暂时躲起来的地方，照我现在的状况，想要跟对手拼耐力，实在是有些勉力，只有找个地方，先将功力恢复一些，方才能够有逃脱的精力。

杨劫点头，说前面的七丈原，山壁之上有一个鸟巢，可以容身，而且旁人也绝对想不到，他昨夜就是在那儿隐藏的，不如去哪里。

我点头，将王木匠给请回了八卦异兽旗中，接着跟随着杨劫朝着西面的山上爬了过去，路途中碰到了两拨人，这使得我们一路小心翼

翼，好在距离并不算远，于是没多久就赶到了目的地，那是一个跟之前金花公子搏斗所在山道一般的险壑，不过下面是一条湍急的河流，崖壁之上好多植株，将表面所掩盖，不仔细看，很难瞧得出来。

那藏身之处在崖下七八米出，我在小颜师妹和杨劫的帮助下，攀着藤蔓抵达，发现这是一个并不算大的洞穴，容下三人已经算是比较面前了，而里面竟然还有一口棺材，不过棺材盖被掀开，里面什么都没有。

杨劫将我接到此处，然后回去将处理路上留下的痕迹，而将我和小颜师妹留在了这里，他一离开，我情不自禁地将小颜师妹搂过来亲了一下，她笑着把我推开，瞪了我一眼，气呼呼地说道：“你还不赶紧恢复些气力，一会儿若是追兵过来了怎么办？”

我嘻嘻笑道：“即便是这样，我也想亲你一下，当做是精神鼓励啊，对不对？”

小颜师妹到底心软，凑过来，在我嘴唇上面蜻蜓点水地啄了一下，然后哄我道：“乖呀，你赶紧恢复一些力气，要不然我们可都逃不开这里呢……”

有了这样幸福的鼓励，我当下也是没有再管什么，背靠着那口有些年份的棺材，然后开始行周天之气。

我身具道、魔两家之长，平日里更多的时候，用的是茅山心法，来修行自己的道行，不过此法缓慢，此时此刻也只有用上了道心种魔的速成之法，在没有了那吸血藤的束缚之下，如此运行了两个周天，我突然一惊，感觉先前只有那潺潺小溪一般的脉络此刻竟然如同大江大河一般了，而且丹田和识海之中，似乎又比往日要能容纳更多的气息，而且还能隐隐与周围的炁场所互动和关联。

但凡修行入门的人都晓得，每一个人都是一个容器，我们平日里的修行，就是不断地往自己这个容器里面吸收天地日月的精华，洗刷身体，但是人力有时尽，终究是有一个限度的，这个限度是根据每一个人的根骨和悟性来决定的，到达了瓶颈之后，便很难跨越，有的人甚至一辈子，都无法突破。

这事儿太难了，与境界无关，因为人体毕竟天生，想要逆天而为，这需要太多的投入和机缘，只有一点点地去努力提升。

然而此时此刻的我，才发现自己的身体竟然比以前强大了好几倍，这并不是错觉，只不过是这几日一直无法修行，将自己这个容器给填充，方才会不晓得。

这变化，难道是当日我在悬崖谷底受到那阴雷轰击，大难不死而获得的后福么？

简直是太让人惊喜了吧？

这种变化让我喜出望外，不过我同时也晓得一点，那就是想要恢复往日的修为，没有十天半个月，是没有办法的，因为我毕竟力竭而昏，身体各个地方都已经干涸到了极点，并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够回归的，此刻也只能找回一点，算一点儿了。

就在我努力修行，运气周天之时，小颜师妹也将那七颗种子给掏了出来，按照顺序规规矩矩地摆放整齐，然后拿着那葫芦，给这些种子浇上了那费尽千八毕生心血培育而出的青木精华液，随着这精华液的滴落，那些种子在很快就开始生根发芽，迅速地在岩石之上扎下了根来，接着外壳脱开，化作七株半人高的植物来，将这洞穴给填充得满满的。

我此刻已经行过了两个周天，精神上感觉到一阵的乏力，而瞧着这七株绿色植物，我的心中莫名感到了一阵惊恐，赶忙制止住了小颜师妹的浇水，然而就在这时，那些植株突然伸出数十根的藤条，朝着我和小颜师妹的脚下攀沿而来。

藤条之上，无数倒刺，宛如触角一般。

第四十二章 优昙婆罗为羽翼

瞧见这数十根凶猛的吸血藤条绞杀而来，我心中顿时就是一跳，想着坏了——当初我与这七朵优昙婆罗花击掌为约。发下血誓的时候，光想着如何逃离此处了，于是就明确了我的责任，却忘记了这些吞噬血肉而长的花朵，从来都不怕杀戮，此刻一旦逃离了俞千八的掌控，哪里会与我多加客气？

不过我倒也不是任人宰割的弱者，瞧见这些藤蔓游动而来，一副凶悍的模样，当下也是立刻结印，朝着前方虚空一拍。

【深渊三法。魔威！】我也是病急乱投医，没有法子了，然而此手段一出，那些藤蔓就仿佛遇到了天敌一般。立刻蜷缩了回去，七棵植株瑟瑟发抖，不敢再作造次。

将这七朵优昙婆罗给镇住了，我从八宝囊中掏出了先前抽出来的两本手抄书，瞧见这一本叫做《青木乙罡秘法》，一本则是俞千八的手记，一起递给了小颜师妹。让她翻一翻，看看有没有控制住这些小东西的法门。

小颜师妹一边忌惮地望着那七棵植株，一边飞快地翻看着。很快就在俞千八的手记中查到了关于优昙婆罗花的记载，在我的护法之下，她仔细阅读一番，然后点头对我说道：“我明白了。这些优昙婆罗花本是佛家之物，最是良善，然而自出现在这个世界上之后，却被俞千八用最恶的办法培育，天生自带一股戾气，倘若是无法消磨，必成大祸，所幸他在手记之中记载了几种方法，能够拿住这些小东西……”

她一扫量，却是从腰间拿出一方汗巾，上面似乎还有血迹，随后她羞涩地对我说道：“大师兄，你转过头去！”

我看她话语娇羞，但是表情却很坚决，也不想违逆她的话语，将头转了过去，不过依旧遥遥拍出一掌，用魔威将这七棵植株笼罩住，随后却听到小颜师妹对着手记，开始对这七棵植株喝念起了咒言，并且将右手大拇指给扎破，鲜血滴在那汗巾之上，如此忙碌半天，这才与我商量道：“大师兄，我现在将与她们再次协定，取代俞千八在她们灵魂中的位置，你看可以么？”

那七朵优昙婆罗花化身而成的草木之精固然凶狠，但是实力却也我们有目共睹的，倘若能够让小颜师妹纳为己用，自然是最好不过的事情，我连忙点头，让她赶紧收服。

对于小颜师妹的做法，那七棵植株表现出了剧烈的反抗，刚刚摆脱了俞千八，此刻又落入小颜师妹的手上，这显然不是她们所愿意看到的，不过在我魔威的压制下，终究还是无法反抗，于是在经历了十几分钟的对峙之后，小颜师妹终于通过鲜血盟誓，将这七朵优昙婆罗给降服了，瞧见这些服服帖帖的植株耷拉着枝叶藤条，我笑了，拍着小颜师妹的肩膀说道：“太好了，有了这些，我以后就能够放心很多了。”

小颜师妹羞敛地说道：“我本来是想留给你的。”

我摇头说：“术业有专攻，这本来是你最擅长的事情，自然由你来；再说了，你的也就是我的，你我之间，何必分个彼此呢，对不对？”

这句话让小颜师妹的脸上顿时就流露出了笑容来，而我则问她，说如果确定掌控了她们的话，就赶紧将她们给孕育成形吧，不然夜里赶路，我们还真的无法带上。小颜师妹点头，然后又担忧地问道：“你现在的状况，到了夜里，可以突围么，要不然我们再这里多待一段时间，等你功力全部恢复了再说吧？”

我摇了摇头，担忧地朝着外面望了一眼，然后说道：“不行，这里不能久留，无论是武穆王，还是俞千八，他们对太行山这里都比我们熟悉许多，如果在各处要道都没有发现我们的踪迹的话，他们就会折回来，将这里的每一寸土地都给搜一个遍，而即便这里再隐秘，都逃不过他们毒辣的眼睛，所以这里只能暂居，入了夜，我们就要立刻离开。”

小颜师妹依旧有些担心，对我说道：“可是你现在的身体还没有恢复，如果路上遭遇到那些坏人，那可怎么办？”

她是英华真人的得意弟子，修为其实并不比张大明白、徐淡定差多少，不过关心则乱，瞧见了武穆王、俞千八这些人的手段，她终究还是觉得实在是太过于冒险了。

对于小颜师妹的这个问题，我却笑了，拍了拍腰间的八宝囊，拿出了一个瓷瓶来，对她说道：“我这里有天山广陵金丹九粒，这里每一粒都能够快速回气，不消多时便能够恢复，只不过此刻的我丹田经脉之中过于枯竭，怕承受不住那种压力，反受其害，方才没有立刻服用，等我将今日这十二遍周天运行完成之后，将其服用了，突围的把握就大了许多。”

小颜师妹瞧见我还有这般神奇的丹药，喜出望外，便也不再担心，而是开始再次端起那个巨大的葫芦，给这些植株灌溉。

这青木精华液是花费了俞千八半辈子心血培育的药草凝练而

成，肥力十足，本来是准备用来保障他换魂夺舍之用，此刻却被我们偷了，不过功效依旧在，差不多倒了三分之一，那些植株终于成熟了，先是开花，接着结果，再到后来，那整个植株开始幻化，一阵扭曲，先前出现在洞府的七个优昙婆罗花仙子便从中浮现了出来，一脸渴望，冲着小颜师妹叽叽喳喳地喊道：“给我，给我，全部都给我们！”

小颜师妹在秀女峰上做了十余年的大师姐，自有一股威严，冷着脸瞪了她们一眼，低喝道：“噤声，移体凝形，一天完成，这速度已经够快了，你们为何贪心不足，想要一口吃撑么？”

七个小花仙子比先前要小上许多，显然这一次转移本体，也是比较伤神的，那最有大姐范儿的小红站出来，不满地嚷嚷道：“这些本来就是我们的，你凭什么拿着？”

小颜师妹将那葫芦收回了八宝囊中，冷脸说道：“你们将我们放了，而我们则带着你们逃离了俞千八的控制，又将你们给孕育成形，如此一来一往，算是两清，然而没想到你们贪心不足蛇吞象，居然还想攻击我们，这事儿就违反了我们的协定，我刚才已经照着俞千八手记上的手段，将你们给纳入控制之中，现在给你们两个选择，第一，自行离开，想干嘛干嘛去，我不管你们；第二，好好地听我的话，谁最乖，我就给谁好吃的。”

听到这话儿，七个小花仙子脸色一阵变幻，没想道自己最终还是逃不过被人控制的命运，然而仔细一番思量，那小红还是决定跟着小颜师妹：“你既然控制了我們，虽说放我们自由，但是这个世界这么危险，没有你的庇护，我们肯定没有好下场，不过你可得好好照顾我们，不然我们一样会造反的。”

小颜师妹点头说道：“这是肯定，我一定会将你们当做自己的孩子一样疼爱，不过如果谁不乖，胡作非为，我也不会包庇的！”

个子最小的小紫弱弱地问道：“哪，我们以后还有没有人肉吃呢？”

小颜师妹秀眉一竖，瞪了她一眼道：“人肉有什么好吃的，这样对你们的修为固然有好处，但是业果却不断累加，不用多久，你们就会遭到天劫，而造成的杀孽那么重，哪里能够逃得过？你们若想好好活着，并且一直过下去，就要听我的话，做一个善良的草木之精，这个你们可晓得？”

虽说听到没有人肉吃，七个小仙女都是一阵失望，不过她们毕竟意识觉醒，也分得清好坏，都点了头，表示知晓。

小颜师妹在这些小家伙面前展现出了极强的能力来，三言两语，便将这些坏脾气的小姑娘都给搞定了，这是出乎我意料之外的事情，而后的时间里，小颜师妹则教会这些小东西如何藏身于八宝囊中，并且了解起她们的能力来，好为后面的逃亡之路做准备。

她倒是十分懂得管理，谁的表现不错，她就奖励一滴青木精华液，很快就将这帮小姑娘整得服服帖帖，等到杨劫回来的时候，都已经会整齐划一地叫“杨劫哥哥”了。

骤然瞧见这么一帮环肥燕瘦的小丫头片子，即便沉稳如杨劫，也由不得愣了半天，回过神来的时候，小颜师妹已经将她们都收到了八宝囊中。

杨劫告诉我，基本上已经将踪迹给扫除了，短时间内，他们是不会发现的。

有了这个肯定，我不再多言，继续闭目盘坐，开始运行起了周天来，如此时间飞速流逝，等到了黄昏之时，我突然听到头上的山崖传来一阵脚步声，还有犬吠的声音出现，然后有人在上面交谈，却是循迹而来的追兵，他们在议论了一阵之后，又离开了此处。

我们屏息了十多分钟，这才将心放下，然而就在此时，洞外突然飘来一个黑影，接着一个幽幽的声音从外面传来：“我说这人怎么可能凭空消失，原来却是躲在了这里！”

第四十三章 岷山老母杨小懒

我听着这声音虽说有些苍老，但是却十分熟悉，仿佛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是在这样的声音陪伴下成长的，当下也是望了过去，却见这人就是先前与俞千八起冲突的那个黑袍女子，此刻的她居然悬浮在了崖前的半空中，脚下被几朵游离不定的黑莲给托举着，整个人朦朦胧胧，看不清脸面，不过却给个人一种似曾相识的错觉。

我立刻站了起来，将小颜师妹和杨劫给遮挡在了身后，然后沉声说道：“你是谁？”

这简简单单的一句问话，却让那黑袍女人生出几番悲凉来。用苍老的声音悲伤地说道：“这世间，从来只见新人笑，有谁记得旧人哭，陈二蛋。想当年你我同居一室，青梅竹马；至如今，竟然对面相逢而不识，说起来，当真是悲哀啊……”

这话儿说得暧昧，我却陡然想起来了，指着黑袍女人失声叫道：“你。你是杨小懒？”

那黑袍女人将套在脑袋上的帽子往后一挽，露出了一张垂垂老矣的脸孔来，恨声说道：“不错。我就是杨小懒，曾经给你伐经洗髓、引你入门的邪符王是我父亲，他传你道心种魔、穴位初解，兢兢业业。竭尽所能，结果最后却被你给害死，而我也蒙你所赐，变成现如今这副人不人、鬼不鬼的模样，而你陈二蛋，却扶摇直上，踩着我们的脑袋成为了茅山宗的大弟子，举世闻名的黑手双城——陈二蛋，我无数次午夜梦回，觉得人生的意义，就是要杀掉你啊……”

当年只比我大个四五岁的妙龄少女，现如今已经衰老得仿佛七老八十，那满是黑色老人斑的脸上无数皱纹，比这太行山的沟壑还深，让人唏嘘不已。

不过她所说的这些指控，却显得有些太过于自我，当初杨二丑若不是要如俞千八一般谋害我，哪里可能会死去？

既然选择了作恶，那就必须懂得承担后果，又想侵犯别人的利益，又不准被害者反抗，天下哪有这样的道理？

不过杨小懒这些年来，身受恶鬼纠缠，心性早已是怨毒颇深，此刻与她讲道理，实在是对牛弹琴，我也不打算与她在她这里多加纠缠，更不想给小颜师妹和杨劫解释过往，而是平淡地笑着对她说道：“往事已成云烟，现如今我们重逢，你又有什么贵干呢？”

杨小懒双脚竖立，如跳芭蕾舞一般地踩在那几朵幽浮不定的黑色莲花之上，桀桀怪笑起来：“好一个往事已成云烟，算起来，没有这些年吃过的苦头，我未必能有现在这般的成就，陈志程，你倒是什麼人都敢惹啊，连武穆王这样的一方霸主，太行土豪，你都敢惹，而且还将人家独生子给杀了，你知道他现在有多么愤怒么？”

我淡定自若地沉声说道：“不过就是一挖煤的，能有多么厉害？”

杨小懒嘿然笑道：“挖煤的？哼，太行武家上承大唐武士彠一脉，武则天当年创建大周，曾召集天下修士聚集长安，编撰了三册仙书，后来周朝覆灭，武家溃散，太行武家之祖，武元爽次子得了一部仙书遗策，在此繁衍生息，一直至今，如此的世家，是不输于荆门黄家的豪门，底蕴深厚，倘若不是黄家除了两个妖孽，却也有资格争一争这天下第一世家的宝座，而他们朝中也并非无人，武穆王之弟武穆生，便是黄天望手下十三太保之首……”

听到杨小懒如数家珍地说出了我此次对手的实力，我的心中不由得往下沉了去。

我本以为此番我只要突围出了这太行山的包围圈，联络到了宗教局的力量，到时候直接带着大部队杀一个回马枪，便能够将黑煤窑的那几百名宛如奴隶一般的苦工给解救，并且一举荡平这个盘踞在太行山的毒瘤，却不曾想这武家根深蒂固，不但在当地爪牙极多，而且于朝中也有庇护，到时候指鹿为马，然后背地里下手，我未必能够玩得过对方呢。

要晓得，民顾委十三太保之名，那可比我这黑手双城要早成名二十年，即使不能比肩总局许老、苟老，但是势力之雄厚，却也绝对比我强大许多。

瞧见我不再说话，那杨小懒得意地说道：“你不用想那么长远，光说此刻，你便已经逃不过武穆王的追捕，多少也是熟人，那五百万与其给了别人，不如便宜了老娘，拿下你之后，我要好好地玩弄一下你身后的那个贱人，让你晓得这世间，到底有多么的可怕，哈、哈、哈……”

杨小懒这些年来不知道又获得了多少奇遇，一副能够拿捏于我们在手的感觉，听到她这么刺耳的话，特别是对于小颜师妹的侮辱，我当下也是按捺不住心头的愤恨，手掌一拍，朝着她当头罩去：“茅山掌心雷！”

一记掌心雷，蕴含着无比灼热的雷意，拍在这虚无缥缈的女人

跟前，她却宛如没有实质一般地往后一飘，避开了这一掌，飞到了离崖壁四五米之外的地方，让我鞭长莫及，而后她桀桀怪笑道：“你真的当我还是当初那个愚蠢的杨小懒么？错了，现如今，人人见到我，都会尊称我为——岷山老母！”

她歇斯底里地呐喊出了自己最为骄傲的外号来，而我则感受到无边黑气，从这女人的身躯之中滚滚而出，织成一张密密麻麻的大网，将整个空间都给笼罩住，瞧见她这般的模样，我陡然一惊，晓得当初我将岷山老母给斩杀于三峡之后，应该是她继承了前辈衣钵，并且发扬光大，方才如此凶悍。

杨小懒性子古怪，很难捉摸，而且我也不知道外面是否出了她，还有别人在虎视眈眈，当下也是朝着身后大叫道：“此地不宜久留，各位快走！”

我这话儿刚刚一说完，旁边便传来一声娇喝：“大师兄，让我来会会这女人！”

说话的却正是小颜师妹，此刻的她一反先前的娇柔，整个人显得无比的英气，一步跨出，居然也跳出了崖间去，这让我整个人的心脏都快要跳出来了，却见到她的足尖落在半空中，立刻出现了一个优昙婆罗花仙子在脚下，将她给托举着，凭着这点借力，她竟然也能够凭空悬浮，与杨小懒斗将起来。

杨小懒刚才有意误导，将我与她之间的过往讲得情意绵绵，就是想要恶意地刺激一下我旁边的小颜师妹，尽管不知道她是出于什么样的居心，但是她却不晓得，当年桃花林下，我与小颜师妹定情，却是将自己的所有过往，都事无巨细地告知了她，哪里会受她这般的挑拨离间呢？

小颜师妹出手，缠住了杨小懒，而我们则趁机逃出洞穴，翻上了悬崖上去，再次之前，尽管十分危险，但我还是吞服了一颗广陵金丹，以备不测。

一丹入喉，药效立刻狂涌而出，所幸我先前已经通过周天行气，滋养了干涸的经脉与气海丹田，使得多少也有些承受力，不过我依旧还是有些扛不住这药效，手脚发麻，要不是杨劫七手八脚地过来帮助，我未必能够爬上悬崖。

然而就在我刚刚一上来，却见小颜师妹朝着我这边飘来，我定睛一看，却见杨小懒挥舞着长鞭，在空中炸响，而鞭子所过之处，那些优昙婆罗花仙子则惶惶散开，不敢与之相触。

我晓得并非是这些小东西不敢应战，而是因为杨小懒手中的这长鞭，可是茅山十宝之一的牧神鞭，此物能够驱散亡灵恶鬼，赶遍天下间的阴灵之物，尽管这些草木之精化形而成的花仙子并非亡灵，但是她们毕竟是生食亡魂过，尽管转换了体态，但多少也是沾染了一些阴气，故而才会不敌。

不过即使如此，小颜师妹还是能够与这个老娘们力敌，一边掩护着我们，一边往后退却。

小颜师妹与杨小懒斗成一团，而爬上了悬崖上面的我们却遇到了另外一帮人，却是先前在悬崖上面交谈的那一伙，他们应该是杨小懒所领导的搜索队，此刻三五成群，汹涌而来，一副穷凶极恶的模样，不过面对这些人，杨劫却夷然不惧，稳了稳面具，最后地望向了一眼西边那抹沉入远山的夕阳，将手中一把狭长的刺刀紧紧握着，快步朝着对方冲了过去。

这是我第一次见到杨劫与人正面作战，当瞧见他以一种绝对干净利落的手段，极限避开对手的挥刀，从缝隙之中突出一记，刺在了那人的心脏部位，为了保险，他在一瞬间出了三刀，接着以那人喷血的尸体作为屏障，与旁边高手周旋之时，我便晓得这一位是天生属于战场的强者，几乎不用太多的时间，就能够成为一个绝对的杀手。

英华真人，当真教了一个好徒弟。

我原本想要多累积一些，再服用广陵金丹，然而此刻情形危急，无奈为之，不过此刻却有些像是喝醉了一般，脚步蹒跚，就在此刻，杨小懒突然一扭身，竟然出现在了我的跟前，鹰爪一般手掌紧紧抓住了我的脖子，桀桀怪笑道：“你真的以为这样，就能够逃脱我的手掌心么？”

第四十四章 南北两择夺命路

杨小懒在与我相距十几米的地方陡然消失又出现，一把将我的脖子给掐住，这样的手段简直就超乎了人类的身体极限。让我心中震撼，感觉此刻的她，或许已经不能够再称之为人类了，而当下她也是手指冰冷，宛如尸体一般，将我死死掐住，然后冲着身后疯狂追来的小颜师妹和陷身重围之中的杨劫厉声喝道：“你们都给我停下来，不然我就掐死他！”

我莫名其妙就落入了杨小懒的手中，这情况让小颜师妹和杨劫都有些触不及防，被这婆娘一声喝令，杨劫拖着一具尸体。气喘吁吁地闪开一边，而小颜师妹则在红橙黄绿蓝靛紫七位优昙婆罗的拱卫下走到跟前来，指着杨小懒狠声说道：“杨小懒，你要是敢伤我大师兄。我让你这辈子都后悔！”

杨小懒尖锐的指甲死死掐着我的脖子，让我有些眩晕，而她则故意伸出了舌头，轻轻舔在了我的脸颊上，得意洋洋地说道：“我杀了他又如何，你咬我啊？”

小颜师妹的脸上一片冰冷，一字一句地说道：“别以为我不清楚你的底细。你的亲生儿子黄鹏飞还在茅山呢，信不信我回去，就将那小色鬼给宰了？”

尽管杨小懒太过于执念。投身魔道，然而她终究还是一个母亲，当听到别人用她的儿子来威胁自己之时，那母性顿时就勃发了起来。冲着小颜师妹厉声嚷道：“你这个小贱人，当真不是个好东西，想要杀了我儿子，那也要看自己能不能逃出这莽莽太行山？我的目标是陈二蛋，是那五百万，本来不想与你多做纠缠的，不过你既然如此不识相，就让你知道我的厉害——李洪均，发信号，告诉穆王人我抓到了，还有几个余孽……”

刚才与杨劫拼斗的其中一个方脸男人应了一声，从怀中掏出了一个令箭，朝着天空一掷，立刻有一道焰火冲天而起，划亮了黑蒙蒙的天空。

瞧见这令箭一出，杨小懒得意地说道：“一支连云箭，千军万马来相见，小贱人，你还想威胁我？哼，一会儿将你给捉住了，老娘让你知道十几个男人一起伺候你的那种感觉，到底有多么舒爽！我一定要……”

她喋喋不休地说着，而被她制住的我却冷然说道：“杨小懒，对我的妻子，你要客气一点！”

我这般强硬的语气让杨小懒一阵差异，她掐着我的脖子，将我她的怀里转到面前来，一脸阴戾地说道：“阶下之囚，居然还敢提出这么多的要求，你真的以为我不会立刻杀了你么？”

面对着杨小懒的死亡威胁，我微微一笑，淡然说道：“你自然敢杀我，事实上这不是你很久以来的目标和人生意义吗？不过你确定是我杀了你父亲么？虽说当日我在场，但是杀死他的，却另有他人，这个你不会不知道，而他之所以死，却是死在自己的执念，死在他想要杀死我，而你之所以如此，一生的悲剧，则不是因为我是你爹，若不是你爹非要进那南明古墓，你何至于被恶鬼缠身？”

我将事实给清楚地阐述出来，这让杨小懒变得无比暴躁，冲着我怒吼道：“你不要说了，再说我就杀了你！”

我却毫无顾忌地继续说道：“害了你们的，不是我，而是你们心中的欲望——至于我，你爹要杀我，结果他死了；你要杀我，你觉得你能活？的确，你现在是岷山老母了，一身手段，但是你不晓得，这些年来，我到底是在和什么穷凶极恶之徒在战斗；你也不晓得，我刚才之所以一直不出手，就是在琢磨此刻的你，到底是人是鬼……”

杨小懒终于忍不住了，手上的劲道猛然一增，就想要将我给直接掐死当场，然而我却依旧有条不紊地说道：“直到此刻，我才终于晓得，你就是传说已久的鬼妖，罕见之物啊，只可惜……”

我将雷劲遍布于全身，最后集中在了脖子之上，接着抬起手来，抓住了杨小懒被那雷意轰得浑身发麻的胳膊，淡然地说道：“鬼妖之体，确实举世罕见，不知道你为了将自己弄成这个样子，到底花费了多少心血，只是这样的玩意，对于出身茅山的我来说，还算是个事儿？”

我的脖子上雷意萦绕，而手掌则使出了炼妖壶观术，两种手段一经施展，立刻将杨小懒给控制住，这般陡然的反转，不但杨小懒一般人措手不及，就连小颜师妹都没有想到，一时间愣在了当场，而杨小懒被我虎口的炼妖壶观术紧紧吸引，整个人从实体化作虚无，开始扭曲了，一张怨毒的脸孔冲着我厉吼道：“想要杀我，哪有那么容易，让我们同归于尽吧……”

她惊声尖叫着，落在我的耳中，当真是刺激无比，紧接着我感觉到她的胸口生出了一股阴寒至极的气息，这种气息与那天金花公子的追命阴雷是一般起源，当下也是心中一惊，将炼妖壶观术收敛，接着一

掌击出，将杨小懒推向了山崖之外。

往后飘飞的杨小懒身形极为淡薄，不过在吐出一大口的鲜血之后，神情恹恹的她依旧怨毒地冲我说道：“陈二蛋，你伤得了我，但是未必能够逃脱得了武穆王的追杀，到了那个时候，我会亲自过来，看着你如何绝望的死去！”

杨小懒身受重伤，不敢在此多做停留，在那黑莲业火的托举下，朝着山崖下方夺命而走，而就在我与杨小懒分离的那一刹那，在旁边全神戒备的杨劫在此冲前，朝着她的随从杀将而去。

我逼走杨小懒，却无法赶尽杀绝，只有将怒气发泄在留下的这些家伙身上，当下也是与小颜师妹一同杀上前去，小颜师妹心地善良，手下留情许多，而我却晓得这些祸患不能不除的道理，当下也是招招夺命，而杨劫更是从不考虑留下活口，三人各施手段，如此一阵风云残云，倒是将他们给全部斩杀当场。

当最后一个人在杨劫的刺刀之前倒下，小颜师妹兴奋地冲到我面前，激动地说道：“大师兄，你功力恢复了么？”

我摇头苦笑道：“虚不受补，此刻到底还是有些勉力，估计要过两个时辰，方才能够重新回归巅峰，小颜，杨劫，他们已经将信号发了出来，武穆王的手下必定如见了血的鲨鱼一般纷纷扑来，我们得立刻走了——杨劫，你对这儿比较熟悉，你说我们应该如何逃出去？”

杨劫指着南北两个方向道：“南边有人烟，四十里便有村庄，再往前走，便能够到达张老师所说的军事基地，我们能够在那里获得足够的支援，不过这条道路一定是他们拦截得最坚决的，耳目众多，也必定有无数的埋伏；而北边是深山，人迹罕至，我们可以在山林中不断地消耗对手，等待着张老师他们请来的援兵，并且伺机与幕后凶手一决雌雄……”

杨劫指出了两条路，不过却并没有作选择，我知道他这是让我来决定一切，而对于我来说，往南的风险小，而且安全，不过却比较消极，而往北，则主观能动性会强上很多，尽管会面临着武穆王一脉、以及大量受悬赏花红诱惑而尾随而来的江湖杀手截杀，但是这个对于我来说，却反而更能接受一代呢。

我陈志程不是被人撵得满地乱跑、惶惶不得终日的猎物，我是猎人，一身爪牙，任何想要置我于死地的家伙，都要付出沉重的代价。

当我说出向北行进的决定时，杨劫下意识地捏了一下拳头。

很显然，在他的潜意识里，也有着这么一个不屈的杀戮意志，故而在刚才的提议之中，也表达了鲜明的立场。

小颜师妹嫁鸡随鸡，一切随我，三人既然商定了方向，便也不再多加耽误，而是快速地下了悬崖，趁着夜色往北面深山继续行走，而如此一走，我便立刻发现了将这优昙婆罗七仙子孕育而出的好处来，一路上七个小家伙有人负责在前面探路，有人则负责给我们掩藏踪迹，因为她们能够小范围地操控植株草木，通过杂草将我们行进的痕迹给掩藏起来，这使得在山林中潜行的我们如虎添翼，来去自如。

不过武穆王带来的手下反应也极为迅速，就在我们刚刚下了山的时候，前面密林就传来一阵飞速的脚步声，我们赶忙伏在草丛中不敢妄动，一直等他们经过了之后，这才折转往北，继续前进。

我们小心翼翼地行走了半个多钟，一直翻过了好几个山头，感觉到周围的暗哨少了许多，这才快步疾奔，越过了十几个山岭，经过一条羊肠小道，终于来到了一处茂密的丛林中，然而就在此时，在前方探路的小红折返回来，焦急地冲着我们喊道：“前面有一百多人，正冲着我们这边来了呢！”

第四十五章 千军万马来相见

听到小红的通报，所有人都吓了一跳，要晓得我们这一路可算是小心翼翼。先是用那遁世环隐匿气息，防止被对方用某种秘法追踪，随后又是有优昙婆罗七仙子为处理痕迹，按理说对方基本上不会意识到我们在朝北边深山挺进，现在更大的可能，还是在毒谷附近徘徊呢。

我让大家不要惊慌，小心地藏匿身形，然后弄清楚这伙人到底是什么来路，不要将李逵认成了李鬼，虚惊一场。

对方来的速度很快，我和小颜师妹藏在了林中茂密的树上。先后有两伙人从脚下路过，到了第三伙的时候，他们却在我们附近停下了脚步。这一伙人总共四个，我一开始还以为他们发现了什么情况。结果没想到红光一起，接着一阵烟雾飘来，却是几个烟鬼忍不住瘾，躲在背风处这儿抽烟呢。

这几个人抽着烟，就开始扯淡，其中一个家伙满肚子的怨言，一边抖着腿。一边说道：“曾老大，咱老鼠会好端端地在豫南待着，干嘛急吼吼地跑到这儿来搜什么人啊。兄弟我刚刚探过了一个地方，那儿有一个前清墓，至少是乾隆时期的，要是妥当。说不定能弄点好货色呢？”

他这话儿一说出口，旁边两个人就出言附和，而被质问的头儿则沉声说道：“你说的那个前清墓，老子又不是不了解，之前别人盗过了，未必还有干货留给你，倒是这儿，太行武家开出了价码，五百万，真金白银！懂不懂，这个才叫做发财呢，你说我这么火急火燎地，是为了什么？”

旁边一人撇嘴说道：“五百万而已，至于这么大的阵仗么，我瞧见这河东河西的诸般豪雄，走狼道的，走鼠道的，杀人越货的，敲花子的，搞白小姐的……这些人都上杆子扎堆而来，咱未必能够凑得了这个热闹呢……”

曾老大狠狠吸了两口烟，嘿然笑道：“其实这花红呢，只是一方面；大家之所以过来，也是看着武老板的面子，你也晓得，武老板黑白通吃，生意遍布太行诸省，要是能够给他结下善缘，将那个弄死金花公子的小子抓到，你说说，以后这太行一路，还不是由着咱们横着走，所以呢，这事儿大家一定要办好了，非得办踏实了，不求花红，只求能够给武老板留下一个好印象！”

最先出声的那个人抽尽最后一口烟，然后将烟屁股狠狠地丢在

了地上，碾熄，然后有些疑惑的说道：“这个陈志程，到底是何方神圣，竟然能够将金花公子都给弄死，要晓得，金花公子得了武老板的真传，可不是一个好惹的角色，咱们就算是撞上了，也未必是人家的对手呢？”

一人说道：“曾老大，你别说，我觉得这个名字有点耳熟，上次咱京都分会覆灭，苍天鼠和锦毛鼠好像就是被这个人给弄倒的，对不对？”

曾老大摇头说道：“胡说，京都会是跟日本人合作，后来被宗教总局给下手查办的，那人叫做赵承风，怎么可能是这人？再说了，武老板做事情还是有分寸的，他再牛逼，也不可能对一个宗教总局的人发出悬赏令，一定是同名同姓，你别乱说，惊扰军心……”

四人抽完了烟，那曾老大便催赶他们道：“前面传来消息，说抓到了那小子的同伙了，咱们赶紧过去，看看能不能套出些线索来，要是这次弄成了，老子给上面说，让你们自己带队伍，利润跟会里面五五分成，你看如何？”

这激励让三人顿时就是浑身一震，赶忙将烟屁股给丢了，兴冲冲地朝着前方跑去，我侧耳倾听，果然那边传来一阵嘈杂和欢呼声，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这四人离开之后，这人数超过百人的一大伙人也算是过完了，我们滑下树冠，聚拢到一块儿来，杨劫问我下面如何走，我却担忧地问起，说除了他，还有没有谁想要出来找我们的？

小颜师妹听到了我的话语，晓得我是担忧张励耘一行人里面，有人放心不下，也如杨劫一般重新返回山中，过来寻找我们，此刻被人给抓了，而听到了我的担忧，杨劫摇头说道：“我跟他们分别的时候，没有人提起此事，不过我看到林齐鸣和董仲明，还有白合那丫头三人聚在一起嘀嘀咕咕的，不知道会不会是他们？”

如此一谈，心中怀疑更甚，我仔细想了一下，从刚才过去的那一帮人看来，虽然人数略多，但是来路颇杂，而且并没有压轴的高手，只要不被人团团围住，悄悄靠近，倒也没有太多的危险，只是怕暴露了行踪，不过这点危险，跟那几个小鬼头的安全不起来，倒也算不得什么。

如此一合计，我们决定跟着这一大帮子人，尾随而去，一路翻过了两个山包，前面果然灯火通明，数十根火把举起来，将那一片草地照得透亮，而透过人群，我瞧见一张白白胖胖的小脸，果然就是林齐鸣那个家伙。

除了林齐鸣，还有董仲明这个小家伙，两人被绑在草地旁边的树上，被人审问着。

因为离得比较远，所以听不仔细，而跟前一堆的篝火，周围聚集了六七十号人，而与他们一起的白合却不见了踪影。

瞧见这两人，我顿时一阵无奈，我自然晓得他们是担忧我的安全，方才会出现在这里，不过这两个还未出师的小家伙在这危机四伏的丛林里，真的就只是两粒小虾米，只有挨吃的份。事到如今，也没有办法，只有想折，将他们给救出来最好。

不过如何解救？

我有些发愁，这时杨劫却对我说道：“大师兄，他们这里来的人，颇为复杂，未必人人相识，我们要不然改头换面混进去，或许有机会。”

杨劫的话语启发了我，不过这些家伙既然过来搜寻我，自然是了解我的长相，甚至连我的衣着都清楚，所以得装扮一番。

我八宝囊中有一套换洗衣物，这个倒也难不倒我，不过这脸，有些犯难，总不能抹两把泥土吧？好在杨劫早有准备，他从怀里掏出一个盒子，走到我跟前来说道：“大师兄，易容之术，我也懂一些，你且不要动，我来给你弄上！”

杨劫掏出一一点石膏和油彩，在我的脸上又涂又抹，然后还将我头发打整了一下，虽然我瞧不见自己，但是从小颜师妹那惊讶的表情上来看，感觉还是有效果的，至于他自己，戴着影子面具，随便一弄，倒也变了模样，至于小颜师妹，她因为性别的原因，就不跟我们一起了，而是在这外面做接应。

两人装扮结束，然后开始走出林中，朝着前方凑了过去，没想到刚刚出去，便碰到两人，冲着我们喝问道：“你们哪儿的？”

杨劫到底经验尚浅，愣了一下，朝我望来，而我则沉稳许多，淡定自若地说道：“豫南老鼠会，我跟曾老大的，刚刚得到消息，这不就火急火燎地跑过来了么？”

那人愣了一下，这才反应过来，问我道：“是不是老鼠会曾宪威的人？”

我当然是一阵点头，对方这才收起戒备的神情，对我笑道：“曾宪威在前面，你们过去吧，不过不是我说，这次过来抓人，你们这些地老鼠过来凑什么趣，小心被人顺手给弄死了……”

我嘿嘿赔笑道：“话不是这么说，给武老板做事，还分什么高低贵贱，大家都是过来搭把手不是？”

那人被我逗笑了，挥挥手让我离开：“行了，知道你们老鼠会想要巴结武老板，过去吧，不过那两小子嘴硬得很，套不出什么话儿来的。”

我低头哈腰，转身往里走，并且不动声色地擦了一下汗水，感觉真的有些惊险。

两人来到篝火前面，却见一个光着胳膊、浑身横肉的家伙正扬着一柳条鞭，恶狠狠地骂道：“你们两个小鬼，再不赶快说出那陈志程在哪儿，老子就当着这众人的面，将你们给打死！”

林齐鸣和董仲明被剥成光猪，一胖一瘦，身上尽是触目惊心的鞭痕，然而面对着这一帮穷凶极恶的家伙，却表现出了不凡的气概来，小胖子眯着眼睛，盯着自己的小鸡鸡不说话，好像能够看出什么天地玄奥来一般，而董仲明则冲着壮汉厉声骂道：“有本事你他妈的就弄死老子，反正我老师会帮我报仇的！”

那壮汉一咧嘴，得意洋洋地说道：“我冀北苍狼横行燕赵之地二十年，还真的没有瞧见过比你小子更硬气的小朋友，小弟弟，你那什么陈老师，知道他得罪了谁不？现在他都自身难保了，还帮你报个几把仇啊？”

董仲明一脸正气凛然，咬着牙说道：“会，就会，冀北苍狼，你这名字不错，不过若是碰到我老师黑手双城，哼哼，保管你变成一条土狗！”

“嘴硬？看老子不打死你！”

壮汉挥鞭又打，那鞭子在空中不断炸响，抽在两人身上，林齐鸣宛如石佛入定，而董仲明咬牙不言，就是不叫一声，而就在我心焦欲裂的时候，旁边突然伸出一只手来，将我抓住，低声叫道：“陈老大？”

第四十六章 燕赵群雄战黑手

这声音沙哑而沧桑，透着一股子陌生，然而在这敌营之中。被认出了身份来，即便是我，也由不得一脑门的汗水冒了出来，低头一看，却是一个满脸麻子的陌生人，正紧紧地抓着我的胳膊呢。

我下意识地就要反手制住他，结果他却低声对我说道：“老大，我是小豪！”

“林豪，陈子豪？”我不确定地低声说道，他左右轻轻一瞥，不动声色地点了一下头。

得到了确认。我看着这个满脸麻子的丑汉，不由得一阵心酸。

当初陈子豪跟着我的时候，当真是帅气小哥来着，然而经历过毁容事件。后来特勤一组解散之后他又前去接受卧底特训，继而悄无声息，消失在我们的世界之中后，我实在没有想到，我们的重逢，居然是在这么一个地方，而且他已然变成了这么一个麻脸丑汉。

到底是什么。让当初老鼠会的掮客，幡然悔悟，改邪归正。变成现今的这副模样呢？

这个答案我无从得知，不过能够再次见到他，这让我没由来的一阵高兴，与陈子豪走到旁边人少的地方。然后问道：“你现在什么情况？”

陈子豪摇头说道：“陈老大，我的事情，先别说，先说你——是不是你杀了武穆王的儿子？”

我点头，他又问：“那两个小孩，真的是你的学生？”

我再次点头，他表示明了，对我说道：“那好，我找机会制造混乱，引人离开，你就趁机救人，如此可好？”

此刻的陈子豪与当初跟着我的时候，已经有了很大的变化，至少决断得非常干脆，反倒是我有些瞻前顾后，担忧地问他道：“这么做，会不会对你的任务有所影响？”

陈子豪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咧嘴笑了：“陈老大，一声老大，就是一辈子的老大，我至今还记得当初你收下我时的场景；我这任务跟你的事情比起来，算个吊事？好了，别多想，我知道保护自己的，不用为我担心。”

这话儿说完，他毅然转身离去，让我有些措手不及，而随后不

到两分钟，人群中便传来一阵骚动，一开始还不觉得，但是感觉周围的人都朝着南面涌去，就有人耐不住性子了，朝着旁边问怎么回事，一开始有人还不晓得，后来消息传过来了，说在南边的林子里，有人遭遇到目标了，那家伙正朝着小河边逃去，想要从水中遁走，赶紧过去，说不定能够截住那家伙呢。

一听到这栩栩如生的消息，周围顿时就轰动了，大家不远千里地跑到这个山窝窝里面来，可不就是为了杀害武公子的那个家伙么，既然正主出现了，谁还有空理会这两个毛都没有的小豆芽儿呢？

如此一阵闹，这一大堆人立刻就走了大半，留下二十来人，望着那冀北苍狼道：“狼老大，咋办，要不要跟过去？”

那浑身肌肉成块的壮汉露出了得意的微笑道：“去，干嘛不去，不过那家伙既然能够干掉金花公子，还惹得武穆王那老家伙发下江湖通杀令，必然是个极有手段的家伙，这两小子说得不错，黑手双城的名字，我也的确有听说过，是个响当当的人物，先让那帮家伙消耗一番，老子在带人过去，捡个现便宜，这样岂不是更好？”

有人问道：“那这两个兔崽子怎么办？”

冀北苍狼残忍地笑道：“妈的，让老子在这么多人面前丢脸，还想有啥好下场？我冀北苍狼这一辈子，最爱的就是一个面子，怎能轻易饶了他们？来人，去找两个尖棍子来，老子要拿这棍子，从两个小兔崽子的下面一直穿到脑袋，晾个人干出来，让那些家伙，晓得我冀北苍狼的厉害！”

有人应声离去，而那壮汉则左右一打量，瞧见了，我，诧异地问道：“你这龟孙是从哪里冒出来的，跟哪个老大，干嘛不离开？”

我笑嘻嘻地上前拱手说道：“狼老大，小弟姓姚，姚尼明是也，久闻老大的威名，一直未得一见，正好今天碰上了，就想跟您搭个话，也好回去炫耀。”

冀北苍狼摸着脑袋，笑着说道：“唉哟，原来老子还有崇拜者了啊，你娃叫啥来着，姚尼明？”

我走到他跟前，不动声色地拔出小宝剑，带着微笑的脸陡然一变，恶狠狠地朝前刺去：“你是要我命，是要你这狗日的命！”

我这一剑刺得又快又疾，如此陡然而出，那冀北苍狼有些措手不及，不过他倒也是一方高手，在这千钧一发之机，倒是能够伸手过来挡住我刺向他心脏要害的那一剑。

冀北苍狼挡住了我的这一剑，不过左手却被我绞得光秃秃，手掌化作了纷飞血肉，他厉声嚎叫着，一边后退，一边咬牙大骂道：“你是谁？”

我抹去脸上的伪装，露出一口白牙，凛然笑道：“你看我是谁？”

冀北苍狼剧痛之下，哪里分辨得出我的模样，然而奄奄一息的林齐鸣和董仲明却是瞧了出来，不由得惊喜地喊道：“陈老师？”

他们两个本以为必死，没想到我却如天神降临一般出现在两人眼前，顿时就激动得热泪盈眶，而杨劫则在我发动之时，他已然如同一道黑影般地滑到了捆绑两人的跟前，那刺刀先是将旁边一个看守的家伙心脏挑破，接着挥手一划，却是将林、董二人给解救了下来。

“陈志程？”

这时冀北苍狼终于想清楚了我到底是谁，激动地高声大叫道：“诸位，这个就是我们要找的目标，且随我上，抓住他，领花红啊！”

他的一声招呼，立刻引来了周围还没有离开的这二十多个豪雄，此刻的我在他们的眼中，并不是一个人，而是一大堆散发着油墨香味的钞票，众人带着极度兴奋的表情呼啸而来，而我瞧见杨劫有要过来帮我的意思，一边后退，一边挥手叫道：“你带着他们两个，先退出去，我一会来找你们！”

杨劫对于我的命令无条件的服从，应声而走，而我则将小宝剑一翻转，倒拿在了手上，低伏身子，咧嘴笑道：“来吧，孙子们，我今天要让你们晓得一个道理，那就是钱难挣，屎难吃，想要从我身上占便宜，就要付出生命的代价！”

我既然已经暴露，倒也不惧杀戮，此刻也是决定以最血腥的手段，来让这帮过来浑水摸鱼、打秋风的家伙知晓，做什么事情，都是要付出代价的，而这一场杀戮游戏，他们真的玩不起。

首先冲到我跟前的，是一个极为厉害的北腿高手，当头的一鞭腿，就好像是出膛的炮弹一般，风声乍起，而我却不慌不忙，手腕一转，小宝剑贴着此人戳腿的方向划过，到了底，微微一旋转，便将他的右腿给直接卸了下来，那人断腿过后，哀嚎着朝前扑倒下去，接着我一刻也不停留，沾血的小宝剑再次朝前，与一个手持单刀的家伙对撞一起，那人的单刀从中断开，然后脖子被我用小宝剑一抹，捂着伤口跪倒在地，脑袋贴地的时候，已然身死魂消。

一瞬间两人一伤一死，这手段让人看得有些触目惊心，旁边有一个光头和尚冲了出来，冲着周围的人大喊道：“你们让开，这人近身厉害，别让他逞凶！”

这光头和尚冲将上来，使的却是一根镔铁宣花棍，刚柔并济，运转圈点，倒是将我给隔离了出来。

这人棍势如长虹饮涧，拒敌若城壁，破敌若雷电，却是用了那南少林派的紧罗那王棍，与人交手，分生死门，生门为圈，死门为戳，一时之间却是将我的攻势给拦截，而众人则立刻将我给团团围住，倒是扶着林齐鸣和董仲明逃走的杨劫，却没有几人去理会。

我瞧见杨劫带着这两人遁入树林之中，心中稍安，倒是有心情对这个将棍子耍得虎虎生风的家伙大赞了一声：“好棍法！”

那光头和尚颇为得意，自傲地说道：“那是，老子郭子川棍打河东，还没见过比我更溜的棍法呢！”

我冷然说道：“既如此，我倒是让你瞧一瞧，这世间顶级的棍法，到底是什么模样！”

此话一落，我血劲上涌，临仙遣策开启，直接闯入了那家伙的棍网中去，小宝剑如密网游鱼，准确地找到了对方的手腕，轻轻一挑，便将他的手指斩断三根，接着左手一接，直接将他的那根镔铁宣花棍给抢了过来，稍微掂量一下，感觉略沉，十分满意，将棍子朝天而举，望着黑漆漆的天空，我似乎看到了有一个留着沧桑胡渣的苗家汉子，正冲着我微笑，顿时就感觉有一股泪水涌了出来。

我虔诚地举着棍子，认真说道：“努尔，我让这帮井底之蛙见识一下，这世间顶厉害的棍法，到底是什么模样的，你说好么？”

问罢，我微微一抖棍身，拨开旁边刺来的诸般兵刃，就像猿猴一般高高跃起，将棍子从天而落，重重地砸在了那光头的脑袋上。

这光溜溜的头颅陡然炸开，脑浆四射，如此干净利落，毫无花哨，而我在将棍子缓缓抬起，淡然说道：“苗巫十二路棍法，领教燕赵群雄！”

第四十七章 三棍朝天陈发疯

左右周遭，接近有二十四五个豪雄之人，将我给死死围住。汹涌而来，然而我却如同寻常比武一般，还讲究着那铁打的规矩，淡然竖棍，这样的情形将这些家伙给气疯了，特别是那个为首的冀北苍狼，他虽说左手的手掌给我绞断，但是到底是亡命之徒，见到了血之后，居然又兴奋了起来，草草将断掌给包裹了之后。从旁边抓来一物，却是一根首尾满是倒刺的狼牙棒，悍然骂道：“小子猖狂，诸位手足。随我斩杀此獠，扬我燕赵名声啊！”

我刚才的手段，一经施展，已有三人或死或伤，若是旁日，说不定也能够唬住一时，然而此刻前有那花红诱惑。后又有地域尊严作祟，周围诸人倒也生出了许多血勇来，纷纷挥舞着手中的家伙。朝着我扑来。

众人汹涌，当头一人便是那提着狼牙棒的冀北沧澜。

我扬起手中的镔铁宣花棍，不甘示弱地与他拼一记，空中一声炸响——铛！

嗡嗡声四处传扬。而我们两人都往后退了两步，我这才晓得此人之所以如此傲气，能够被此处众人称之为“狼老大”，倒也不是白来的，不但凶悍，而且手段倒也十分犀利，那根狼牙棒势大力沉，端的是有些不凡。

冀北苍狼一击得手，嘿然一笑，却是再次冲将上来，先是一劈，接着砸、盖、冲、截，一气呵成，显示出了一整套的骨朵手段，我晓得此人是强行压下疼痛，而且也是此中豪雄，也不硬拼，而是与他周旋，手中长棍不断地拦、撩、带、挑，将他的手段给死死地控制住，接着倒是能够对周遭见缝插针而来的攻击给予压制住，不让他们占得许多便宜。

如此一交手，双方都有些震惊，对方是觉得就我这么一人，居然能够顶得住这么多人如狼似虎的攻击，着实有些本事，而我则晓得一件事情，那就是即便是再有本事，想要以一人之力，对付这么多并不算弱者的豪雄，到底还是有些勉力。

我心中一算，想着不能这般僵持下去，因为我余光之处，已经瞧见有人朝着南边跑去，显然是去通知众人了，而我若是被这些人缠住，只怕是插翅难飞。

不想僵持，就必须打开局面，不过这冀北苍狼当真是条好汉子，十指连心，他越是痛得哇哇大叫，越是勇猛不已，步步上前，非要将我身上砸出几个窟窿不可，而我又被左右周遭的人给牵制着，一时之间倒也施展不开来，于是一边战，一边朝着旁边的小树林靠近，而进入其中之后，我终于有机会依托树林的分割，和自己身法的敏捷，来与敌手交战了。

所谓“苗巫十二路棍法”，我自然没有跟努尔学过，不过这些年来我们两人并肩作战无数，彼此都已经熟悉，所谓“一事通、百事通”，万物之间都有联系，所以我倒也能够学得有模有样，此刻稍把兼用，身棍合一，力透棍梢，陡然使出之后，在这腾挪转移的片刻时间里，倒也有人不断地倒在了我的长棍之下。

然而即便如此，那冀北苍狼依旧还是死死地咬着我，不让我有将其甩脱的机会，瞧见这状况，我咧嘴笑了，露出一口白牙道：“小狗儿，你真的不怕死？”

双方一交手，冀北苍狼自然晓得了我的厉害，不过他也是悍勇之人，一双眼睛憋得通红，单手抓着狼牙棒，一棒子将我旁边的小树砸断，接着嘿然笑道：“我怕死，更怕穷，宰了你这个龟儿子，老子就有五百万的钞票花，到时候一定要找四五个小娘皮子，狠狠地消一下火才是！对不对，兄弟们？”

“是、是、是！宰了他，我们都有肉吃，有酒喝！”

他倒也是个十分具有煽动力的人，一声呼喊，周遭众人都齐声应了起来，踏步飞奔，朝着我这边冲杀而来，瞧见这么多因为金钱而红了眼睛的家伙，我的心中在那一刻，突然间没有感受到一丝害怕，反而浑身的血液都开始燃烧了起来，豪气喝道：“好，好一帮燕赵群雄，老子黑手双城扬名于庙堂之上，却在江湖中籍籍无名，不过今时今日，就让老子让你们晓得，天下间，还有我这么一号人物……”

男儿当杀人，杀人不留情。千秋不朽业，尽在杀人中。

长棍一出，便如努尔附身，而临仙遣策就像是催化剂一般，将我整个人的境界给陡然拔高了一个层次，此刻在我面前的这些豪雄，他们狰狞扭曲的面目都已经在我的面前消失了，唯一让我兴奋的，是他们的内心还在剧烈的跳动着，这是让我所不能释然的，当下也是一棍拨开旁边的一把长剑，朝天一棍，从天而降，重重地敲在了冀北沧澜的狼牙棒上。

这汉子横棒来挡，不过他单手哪里能有我双手犀利，当下也是

陡然一沉，向下压去，不过他倒也悍勇，一声厉喝，接着用左手手肘夹住棒棍，咬牙顶住了我的压力。

他顶住了我的这一倾天棍，不过我却不想就此放过他，顾不得旁边纷纷来救的旁人，再次腾空一跃，有一棍砸落下来。

铛！

黑夜的树林中响起了金属之音，将每一个人的耳膜给震得嗡嗡直响，而这一回我却是感觉丹田之中一股热意腾然而起，一瞬间集中在了棍尖之上，那冀北苍狼终究还是顶不住了这恐怖的一击，直接跪倒在了满是落叶的地上去，不过即便是如此，他依然咬着牙，硬生生地托住了那根狼牙棒！

“好汉子！”

“狼老大？”

“不要！”

我一声厉喝，是在赞叹这家伙的毅力，而后面几声杂乱的话语，却是他的同伙在惊呼，就在冀北苍狼跪倒的同时，我身前身后递过来七八件兵刃，都是攻我必守之处，而冀北苍狼的身边，则多了四五人过来，想要将他给抢离此地，然而我虽说赞赏此人的悍勇，却也对他生出了必杀的决心，于是先横着一抡，棍扫一大片，接着使出了第三棍。

在挥出那一棍的一瞬间，我能够感觉到冥冥之中，某个一脸稀疏胡须的苗家汉子在注视着我。

这一棍，承载着那个甘愿默默无名的苗家汉子所有的愿景。

铛！

三棍，当第三棍砸落而下的时候，那冀北苍狼依旧还是用自己的狼牙棒给生生地顶住了，然而将气劲集聚于全身的他终究还是承载不了这泰山崩塌一般的力量，整个人竟然被我活生生地砸到了泥土之下，那地面居然都已经掩住了他的腰，而当泥土漫过了他的丹田位置的时候，他所有的力量终于溃散了，那根精钢铸就的狼牙棒从中断开，被我一棍子砸在了左肩上。

巨大的棍劲在砸落肩上的一刹那，立刻传递到了全身，诸般脏器移位，那冀北苍狼一大口血就喷了出来，鬼使神差一般的，居然冲着我一笑：“好猛的棍法！”

我一棍横扫，将这大汉的脑袋给从脖子上面直接扫了下来，直

到此刻，才冲着那具埋在土里的无头尸体淡然说道：“多谢夸奖！”

冀北苍狼一死，周围的那些人不但没有退却，反而同仇敌忾，生出了许多怒火来，纷纷冲着我高声怒吼道：“杀了他，为狼老大报仇！”

“杀了他，五百万！”

“对对，他没有什么力气了，兄弟们并肩子上，咬牙扛住，大部队就要来了！”

这些人到底并不是一伙进退有度的同党，如此一拥而上，全部都是靠着一腔热血，我斩杀了能够镇得住场面的冀北苍狼之后，心中顿时一阵畅意，舞弄着手中长棍，一边围绕着树林腾挪，一边出棍对敌，因为敌我双方到底还是有些悬殊，故而风格泼辣、节奏鲜明、呼呼生风，一点也不费力，不多时，围着我的这一大帮子人里面便倒了十来人，还剩下的七八个终于明白了面前这人，并非自己所能力敌的，不由得心生恐惧，左右打量，不敢上前。

我一番施展，丹田气劲也有些枯竭，不过好在那广陵金丹源源不断，倒也能够维持，而就在面前的攻势稍微有些微弱的时候，旁边却又有人喊了：“大部队来了，上！”

我抬头一看，却见先前被小豪引走的那一大帮子人，居然回来得七七八八，呈乌云一般杀来，其中不乏有高手，箭步飞奔，腾空而来。

我要跑么？

我心中有些犹豫，然而突然感觉丹田之中一股火焰蹿出，恶向胆边生，便感觉无边血海从周边冉冉而出，竟然没有回头，而是发出了我自己都难以置信地残忍笑声，朝着前方的乌云冲了过去。

一个人，与近百人的战斗，就是瞎子都觉得不可能发生的事情，但是他偏偏就发生了。

能赢么？

当然不能赢，然而在冲将上前的时候，我的心中却充斥着一种难以言叙的兴奋，就好像多年以前，我就是这般疯狂，就是这般魔性。

杀！

第四十八章 虽千万人吾往矣

“哈、哈、哈、哈……”

我迎着一大帮子的燕赵豪雄冲去，喉咙里面发出宛如野兽一般的咆哮，而跟前则是刚才残留的七八个人。他们一开始还想要趁着这一波人的优势，尾随而击，却没想到我不退而进，听到这恐怖的笑声，心中莫名就发了怵，除了两个人，其余的居然就朝着旁边闪开了去。

这帮援兵之中，领头的是一个满脸络腮胡、块头像张飞一般的大个子，冲着那几个吓破胆子的家伙吼道：“跑你妈，回去干！”

然而就在他骂声咧咧的时候，那两个回来拦截我的家伙。却给我一戳一捅，直接将肚皮都给弄出了一个大窟窿来。

捅破肚子，倒不是什么致命的伤，所以这两人都还活着。只不过肚子里面那一大堆的肠子顿时就混合着鲜血，哗啦一下流了出来，这疼痛可真的是要了老命，两人跪倒在地，顾不得男性的尊严，哭鼻子抹泪，哇啦哇啦地嚎叫了起来。

这两人无比后悔。此刻也是绝望了，闭着眼睛吼叫，就等着我横扫一棍。将他们给碾死呢，结果我并没有理会他们，就把这凄厉的嚎叫当做了战场之中的背景音乐，朝着那个络腮胡冲将过去。大声吼道：“麻栗山陈志程，谁人敢于我一战，速速将狗头送上前来！”

我一声厉吼，那络腮胡眼睛一亮，咧嘴笑道：“嘿，就是这个小子，杀了他，五百万就到手了啊！”

他嘿然狂笑，在离我还有十米的时候，突然从怀里逃出一把黄豆，朝着我前面一撒，那黄豆落地，立刻化作了沙子，继而又开始凝结，化作了十来个黄沙凝结的金甲战士，提着手中的长矛短剑，朝着我杀将而来。

我本以为这络腮胡长得如此粗糙，是个凭力气的蛮夫子，却不想到他居然还用上了道法手段，也是咧嘴一笑，大声喊道：“关公面前耍大刀，你也配？”

这十来个金甲战士提矛捉剑，朝着我掩杀而来，然而我却不慌不忙，将棍子交到左手，接着右手猛然一扬，朝前一拍。

炼妖壶观术！

此法一出，邪法顿时破灭，黄沙落地，而就在那人为之震惊的

那一刻，我却早已腾空跃起，将棍子高高地举起头上，朝着那络腮胡的脑门子，当头一棒砸了下去。

铛！

又是一声炸响，这络腮胡拔出一把比寻常长剑要厚数倍的重剑，硬生生地挡住了我这一棍，然而顶是顶住了，但是浑身手臂酥麻，被我长棍一盘，右臂被缠住了，接着棍子一点，那人手中的重剑便飞到了天上去。

十多个凶悍的家伙在同一时刻冲将上来，我将长棍猛然抡了一圈，然而到了中途的时候，却发现这棍子被四五个用叉子的家伙给困住了，动弹不得。

长棍被封，接着四五把利刃又捅将过来，我没有半点犹豫，果断地弃棍，然后伸手将半空中落下来的重剑给抓在了手上。

这棍法是我见多了努尔的手段，方才熟悉，若说兵刃，我自然是以剑道最是擅长，只可惜饮血寒光剑落在了那山崖之上，一直没有趁手的玩意，而当我抓住这把重剑的时候，掂量了一下，虽说没有饮血寒光剑合适，但也还算是能够接受，当下也是一记“依然秋水长天”，将周遭的攻击给抵开，接着冲前，朝着那络腮胡子再一招“西江月”。

月牙高挂，人头飞起。

络腮胡的剑，络腮胡的头，如此当真算是圆满，而我一招得手之后，却再次将血劲激发，整个人在一片乱军之中狂舞，不停地躲避、击剑，击剑、躲避，那人就像是装了发条的杀戮机器，根本就顾不得自己的性命安慰，就想着用自己手中的剑，将这一帮眼中只有钱的家伙，给留下一个深刻的印象。

杀、杀、杀！

一番酣战，我当真是杀红了眼，就着一开始的那一股血气，在对手猝不及防的情况下，居然毫无阻碍地斩杀了十三人，而且还重创了两个家伙，不过这杀戮过后，我的左腿和后背也留下了两道伤口，腰间也被一钝器其中，我甚至都来不及看清楚到底是什么打到了我，目光就被无数的刀锋给淹没。

当血劲退下之后，我双脚踩在地上，突然感到一阵虚弱，晓得自己虽说是一头猛虎，但对方却未必是一群绵羊，他们是狼，是恶狼，吃肉的畜生，怎么可能让我逞凶，当下也是开始有意识地联合了起来，将我给团团围住，然后小心翼翼地移动着，寻找击杀的机会。

不知道什么时候，当我一剑将某个人的右臂给卸下来的时候，我周围一空，五米之内再也无人，不过在外围，却有五六十人在不断走移，层层叠叠，将我的生路给封堵得死死。

此刻的我血劲消退，终于恢复了理智，也有了一点儿后悔，不过这会儿我哪里能够虚，脸上反而浮现出了更凶悍的表情，冲着这些家伙大声喊道：“还有谁，都他妈的还有谁，上来啊？你们不是想要那五百万么，我看谁有命来拿，老子就在这里，等着你们——还有谁？”

我疯狂地大声喊着，但凡被我目光注视的人，都下意识地低头后退，不敢于我对视，显然是被我刚才的凶猛给吓住了，不过这一大帮的人里面，倒也不是没有凶悍之徒，有一个穿着青色道袍的瘦子高声喊道：“他没力气了，我们上，宰了他！”

他一发言，刚才喊不断喘气的我就像一头扑食的猎豹，当着所有人的面，足尖发力，以一种诡异的速度出现在了她的面前，接着重剑一挥，朝着他的脖子斩去。

那人胆敢发言，自然也是有着不弱的本事，不过剑即加身，方才晓得抵挡，他用刀，结果我一剑，将刀和脖子，给一齐斩断了。

死！

我一招得手，迅速退回原地，然后再次挑衅地怒声喊道：“还有谁！”

我的嚣张将一个戴着黑框眼镜的青年人给惹怒了，他越众而出，大声喊道：“你……”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又一记重剑，将他所有的话语，都拦截了下来，后面的那一句话无人知道，恐怕也只能等到黄泉，才能将末尾给慢慢地述说出来了。

两个人头，终于将混乱的场面给震撼到了，所有人面面相觑，不敢再出声。

我不断地喘息着，刚才两拨酣战，再加上集中全力斩杀的那两人，已经将我的潜力给逼将出来，要不是有广陵金丹在丹田之中徐徐发力，我恐怕早就已经不行了，不过我仔细回想，却感觉之所以能够有此战绩，恐怕还是因为我全身经脉陡然扩展许多的缘故，不过此刻我也管不了太多了，哈哈一笑，露出一口白牙道：“怎么样，这花红难挣吧？我就想问问，老子和武穆王的私事，还有人想掺和么？”

经过一片混乱之后，周围的人都小心翼翼地列阵而站，而后排

的人也终于将胆气给找回来了，有人高声喊道：“武穆王发了江湖追杀令，以他老人家在道上的名声，哪里只是私事？”

我循声望去，结果那人一缩脑袋，躲在了人群中，不敢冒出来。

我没有多加计较，而是屹立当场，大声说道：“于公，我陈志程是宗教局名正言顺的副巡视员，但凡敢杀我的人，都将受到国家机器的绞杀；于私，我乃茅山宗大师兄，陶晋鸿的首席大弟子，任何有心拿我人头去换赏钱的家伙，你们就等着茅山刑堂无数高手的追杀吧！”

我亮出了身份，人群之中顿时就是一片哗然，无论是宗教局还是茅山宗，这两个庞然巨物都不是他们所能够惹得起的，不管招惹到哪个，都是一屁股的屎，何况两者齐出？

当然，也有人质疑我的身份，不过瞧一瞧地上这么多的尸体，却也没有人敢多说什么。

然而让我没有想到的事情是，一阵喧闹之后，突然有人惊声尖叫道：“兄弟们，这人是个大麻烦，若是让他跑了，我们所有人都得隐姓埋名，还不如齐心协力，一起杀了他——咱们这么多人，别说是陶晋鸿的大弟子，就算是天下十大亲至，又或者他陶晋鸿过来，也不过一死啊，怕个鸟？”

此刻的气氛就像是一个炸药桶，所有彷徨恐慌的人那情绪几乎是一点就着，这一声招呼过后，我瞧见无数的人脸色扭曲地冲将上来，顿时就有些心慌了。

说真的，这么多人，我真的有点……

就在我准备破釜沉舟的时候，突然听到一声轻喝，我瞧见人群之后出现一袭白衣，却是小颜师妹安顿好了林齐鸣和董仲明那两个小家伙之后，折转了回来。

瞧见小颜师妹义无反顾地冲将上来，我顿时就感觉自己内心中有一种东西就要爆炸了。

虽千万人吾往矣！

小颜师妹这是在用行动在告诉我，无论那儿，她都愿意陪着我，即便是……死！

好吧，与其像狗一样逃亡，不如用剑告诉这帮走狗，有的人，你们真的惹不起，比如我——陈老魔！

我的眼睛在一瞬间就红了，而手中的剑，却在黑夜之中，化作寒光！

第四十九章 黑手一语退群敌

练武者和修行者之间的区别在于，武者凭的是力气，力气没有了。人便不行了，然而修行者凭的却是一口气，作为容器的身体里，即便是劲力消耗干涸，也能够通过炁场获得一部分的力量，从而完成不可思议的诸般事情。

所以到了某些时候，这就变成了意志之间的较量。

当然，有着广陵金丹在，我丹田之中的气息不但没有消失，反而逐步累积开来，当下也是凭着一把重剑。以及多年来累积而成的临战之法，硬生生地在人群中闯出一条通道来，在斩杀了五个拦在我跟前的家伙之后，我与小颜师妹终于汇合到了一起来。

作为英华真人的得意弟子。小颜师妹除了花凝真露之法外，本事和手段其实学得挺多，此刻豁出性命地过来与我相会，却是拔出了一把赤红色的铁剑，舞弄出万般剑光来。

这是秀女峰上的落花剑法，绵里藏针，缤纷落花之后藏着冰冷杀招。不过在小颜师妹手中使出来，却仿佛一场绚丽的舞蹈。

即便是舞蹈，也将那些围上来、想要占得便宜的家伙给一剑剑地逼开。可惜的事情是，小颜师妹出手极有分寸，轻易不伤人要害，点到即止。而对方瞧见这是个娇滴滴的美人儿，又不是主要目标，倒也没有使出全力来为难她。

双方都打得并不激烈，反而有一种比武场上，相互礼让的又好气氛。

这是战场上格外奇怪的一幕，然而在我的周遭，那腥风血雨却显得格外的浓烈，所有两人汇合之时，场面上显得格外的古怪，当我一剑斩飞了一个对小颜师妹污言秽语的家伙时，那些人才终于反应过来，自己此刻所面对的，是一场生死搏斗，而不是一场讨女孩子欢心的手段展示。

我身后有一帮杀红了眼的家伙，蜂拥而上，小颜师妹瞧见，心中焦急，大声喊道：“小红，你们还不出现？”

此言方罢，地上突然冒出了无数藤蔓，将我周遭的这些人脚踝缠住，不让他们能够冲将上来，而就在我准备出剑收割头颅之时，却有人冷声哼道：“比术法，你以为俺们会怕你么？”

那人说完，突然一股黑气弥漫，死气陡然而生，从左边的方向传来一股死气，我转头一看，却见这些藤蔓纷纷缩回地下去，而在不远的方向，却传来四个不断弹跳的身子，正朝着我这边蹦跳而来，我心中一跳，拦在了小颜师妹的跟前，厉声喊道：“是僵尸，小颜你让开，我来对付这玩意……”

刚才说话的那人桀桀笑道：“晓得害怕了吧，你龟儿子真的以为自己能够以一当百，幼稚！”

那僵尸别看着行动缓慢，然而实际上却快速无比，转眼之间就冲到了我的跟前来，却是四个浑身白毛的白僵，尖锐利爪，倒生刺牙，一脸青黛，身上绑着无数符文秘录，一股让人熏臭欲呕的气息扑面而来。

我刚才心惊，是因为知道这僵尸的等级若高，在这样的场景中杀伤力绝对恐怖，不过在瞧清楚了这僵尸的级别之后，却终于安下了心来。

何解？

老子十来岁就已经开始在杨二丑的压制下，给僵尸刷油了，而后师出茅山，这点小把戏未必能够镇得住我，它的出现，不过就是调味料而已，倒也不能真的让人退却，反倒是这东西的靠前，使得旁人有些畏惧，不敢冲将上来。

眼看着这些僵尸一步一步地冲上前来，小颜师妹也不放在心上了，对我焦急地喊道：“大师兄，我们走吧，不要在这里待着了！”

我浑不在意地说道：“不急，我想弄怕了这一伙人，实在乏力了，还有王木匠在，有它的八卦异兽阵做屏障，未必有人能够伤得了我们。”

八卦异兽阵是我最后的屏障，有着它和王木匠，才是我胆敢冲将而返的底牌，我的想法就是将这些游兵散勇给打怕了，方才能够阻止更多的亡命徒如见血的鲨鱼尾随而来。我真正的对手，是那个家财万贯、黑白通吃的武穆王，而不是这一帮子人，我不想与天下间的所有人为敌，就必须拿出自己的态度和实力来，让人尊重，让人畏惧，让人止步不前，即便心动，也晓得过来，不过一死，反而不如置身事外。

所以，此番危险，然而却不得不战。

在这样的情况下，我的想法无法跟小颜师妹解释清楚，而她则有些难过地望着我说道：“大师兄，我们今天能不能不杀人了？”

当小颜师妹说出这一句话来的时候，我突然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一直在茅山修行的小颜师妹，她的想法与常年徘徊于生死之间的我相比，根本就不是一个维度，在她看来，此刻的我多少有些可怕了，浑身沾满鲜血的我与温文尔雅、风度翩翩的大师兄有着太多的区别，而这样的我，则是她所不能够接受，或者说是不太喜欢的。

我心中一痛，然而还未等我解释，那四头僵尸就发出了沙哑的嚎叫声，冲到了我们的跟前来。

僵尸声带已坏，故而发不出尖利的叫声，只不过为了表达愤怒，气流在胸腔与喉结之间摩擦，发出来的这声音也着实可怖，小颜师妹没有见过茅山外门的手段，瞧见这般丑陋的东西，脸上有着难以抑制的害怕，而我也来不及与她多作交流，将手中的长剑一挽，便朝着第一头的脖颈上面斩去。

剑落，然而锋刃却卡在了坚韧得如同牛皮一般的角质层上，那僵尸吃痛，一声嘶哑的咆哮，挥着尖锐的利爪来抓我的手腕，而我则行云流水地拍出了一掌。

茅山掌心雷！

轰！

雷声轰鸣，那僵尸浑身宛如雷轰，朝着后面跌倒而去，而另外一头扑向小颜师妹的僵尸，则被凭空出现的小红、小绿这些花仙子给拦住了，这些小家伙从地上抓出那游动不已的藤条，将这丑陋的家伙给捆住，不让它动弹。

两头僵尸瞬间被制，而我则马不停蹄地拍出另外两记掌心雷，将剩余的两头给直接轰杀，完结了之后，我折转身来，重剑纷飞，又取了两人头颅，接着对刚才弄出僵尸的那人一阵穷追不舍，终于在人群之中将他的左臂卸下，那人被我凶猛的冲势给吓得一阵惊恐，歇斯底里地惊声尖叫道：“陈老魔，陈老魔，这家伙是魔鬼，天啊，我不敢了，饶了我吧！”

他已然崩溃了，而我在卸下了他的左臂之后，倒也没有斩尽杀绝，而是将重剑一举，指着 he 厉声喝道：“给我滚，不要给我看到你！”

那人倒也听话，顾不得还在喷血的伤口，连滚带爬地朝着远处的空地逃开，凄厉地哭嚎道：“陈老魔、他不是人……”

随着这一人的逃离，原本疯狂的气氛终于被重重一创，特别是那操尸者这一声“陈老魔”喊出了口的时候，清醒过来的诸人终于发现，

自己面对的这一位或许真的不是一位凡人，未必会比传说中的十二魔星差什么，而自己此刻扮演的角色，则成为了人家成名路上的垫脚石，仔细回忆一下，自己获得了什么，除了恐惧和死亡，还有什么？

如此一想，诸人心中彷徨，而就在此刻，即便是浑身血液沸腾、杀戮欲望强烈的我，也被自己刚才的猜测所吓到了，生怕小师妹误解我是个嗜杀之人，于是便直接将底牌给摆了出来，当下也是从八宝囊中掏出八卦异兽旗，往四周一掷，王木匠出，狮子、鹿、马、龙、麒麟、咬钱蟾蜍、貅、鳌八种异兽也逐一浮现，震撼人心。

此阵一出，便让众人更加绝望，而我则站在累累尸体之上，扬剑于手，高声喝道：“我陈志程，今时今日也算是领教了燕赵群雄的手段，不过此番诸事，都是我与武穆王之间的私人恩怨，还有谁想要掺和进来的，上前一步，老子和你单论——谁来？”

我环顾一圈，厉声喝问道，而周遭这六七十人里面，寒蝉噤声，竟然没有一个胆敢再多言的。

这并非是说这些人胆怯，胆敢来这里捞花红的，个个都是胆大包天之辈，不过那些多嘴的、自信的家伙，都已经倒在了地上，大家发现少说话，随大流，反而不那么容易死一点，故而都不敢再言，只是面面相觑，莫名有些迷惘起来。

我看见所有人都不敢发声，狂吼一声，将那重剑朝着泥土里面猛然掷去，剑入过半，而我则指着众人厉声吼道：“还有谁，要与我一战？”

无人应答，黑夜里，人们带着惊恐的表情，望着面前这个杀人无数的家伙，心中又惊又疑，情绪复杂到了极点。

我望着这一堆沉默的人，叹了一口气道：“既如此，那还不离开？”

我这一句话说罢，那些人竟然如释重负一般，如潮水一般离去，即便有几人不服，也被相熟的人连拖带拽地给拉走了，望着这些离开的家伙，我晓得自己之前的搏命，总算是获得了成效，想必后面，我就不用再面对这一帮家伙了吧？

我心中宽慰，身子却止不住一阵摇晃，往后倒去。

第五十章 穷追不舍武穆王

这一百多号豪雄之中，未必个个都是坏人，或许他们有的只不过是因为家中拮据。奔着那赏金而来，然而无雷霆手段，怎怀菩萨之心，我之所以表现得这般悍勇凶戾，也是希望能够将这一场生死较量，限定在我和太行武家单独之间，而不会变成一场战线漫长的战争。

然而刚才这般反复冲杀，倒也真的耗尽了我好不容易存起来的劲气，如此一阵摇晃，小颜师妹过来搀扶我，问我如何。我摆手，说无妨。

话说完，我又吃了一颗广陵金丹。

之所以将这珍稀的丹药当做花生豆一般地嚼裹，是因为我晓得这些顺驴下坡的人里面。必将有一部分人贪恋钱财和太行武家的权势，打不过，通风报信总是可以的，这使得我们的行踪暴露了，接下来，即将面临的，则是武穆王手下那成群结党的精锐手下。

服过丹药之后。我将王木匠和八卦异兽旗给收将起来，接着赶回了林子中，瞧见阴暗的角落里。杨劫正在给两个学生在敷药。

我上前检查了一下，发现都是些皮外伤，倒也没有伤到内里，询问一番。两人都告诉我没事，这会儿歇了一下，感觉好多了，不用人搀扶，自己也能走。

林齐鸣摸着脑袋，憨厚地笑出声来，而我则没好气地拍了他的头一下，批评道：“学艺不精，还未出师，就想着拯救世界，你们真的当自己是天才啊？现在好了吧，弄成这个样子，若不是我们及时赶到，你们的小命没有了，我怎么跟你的父母交代？”

林齐鸣垂头丧气地说道：“原本倒不晓得外面坏人这么多，这回瞧见了，算是涨了教训——不过陈老师，你真的好厉害啊，万军丛中，七进七出，你比赵子龙还要厉害呢，我什么时候能够有你这么厉害啊？”

我一脚踹在了他的屁股上，没好气地说道：“想和我一样，平地里那就多勤快、用功一点，那就什么都有了。”

敌人随时都会追踪而来，我们不能在此停留，也不多言，朝着北边的深山继续走，没走多远，却瞧见白合这小鬼也出现了，原来她跟林齐鸣、董仲明分散之后，走偏了方向，后来晓得两人被拿住了，又放心不下，一直在附近徘徊，刚才听到有拼斗声，匆匆赶来，正好与我们撞到一起。

路上的时候，我了解到三人并没有跟着张励耘往南，去部队里面庇护，而是中途走脱了，此中原因，也多半是心忧我的安危，故而我在将后果给他们讲清楚了之后，倒也没有太多责备，大棒子高高抬起，轻轻落下，准备回去之后再说此事。

队伍扩展，一行六人，再加上七个草木成精的花仙子，我们一路往北走，终于来到了一处颇高的山峰。

绕着旁边走了两个多小时，我才晓得如果不翻越而过，如果绕路的话，只怕不知道走到什么时候，于是带着大家翻山越岭，半路的时候还发生了一件事情，那就是负责收尾的小紫发现有人在跟着我们，结果我反蹲一回，抓到两个贼眉鼠眼的家伙，可不就是先前树下吸烟的老鼠会，其中一个还被我拿来当做挡箭牌，叫做曾宪威。

这两人当真是怕死，我表现得如此强悍，他们竟然还敢跟上来，还潜行了这么久而不被人发现，也算是本事，此刻的我凶性已减，自然不会在小颜师妹面前胡乱杀人，只是将这两人给剥光了绑在树上，至于两人何时得以解脱，这个就看造化了。

虽然我知道这是一件很蠢的事情，要晓得这两人跟了这么久，自然知道我们的目的地和队伍情况，但是为了弥补刚才那种歇斯底里的疯狂，留给小颜师妹的坏印象，我也只有无奈为之。

不过在特勤组待了这么久，我自然也晓得兵不厌诈的道理，当着两人的视线，我们走的，是一个完全相反的方向。

甩开了老鼠会的人之后，我们换了一个方向，开始爬山，往上而走，一路上新加入进来的三位学生也终于适应了这七个草木成精的花仙子，没有再用一种看待怪物一般的眼神去打量了，一直走到了天蒙蒙亮，我们来到了半山腰的一处树林背后，小红姐妹找到了一处地底溶洞，这儿是一个狭长的通道，足有二十多米，而且还是两边相通的，是个不错的栖身之地。

众人一夜奔忙，又连番大战，走到此刻已经是精疲力竭了，不找一个地方歇会儿，恐怕不要等追兵赶来，我们就得累死在路上了，所以在考虑了一下，我决定就在此扎营，而那裸露在外的洞穴口，则被小红、小橙等姐妹用那青木乙罡之法，将其遮挡住，勉强难以发现。

溶洞并不大，呈现出狭长的游鱼型，我们在最中间的岩石上安歇，大家匆忙之间都没有什么补给，好在我这儿的辟谷丹倒也不少，每人吃了一点，然后各自盘腿而坐，至于小红七姐妹，则负责帮我们放哨。

作为老师，即便是此刻极度疲倦，我也不得不安顿好这里的每一个人，董仲明和林齐鸣两人身上都有鞭伤，这伤痕其实还是蛮重的，躺在地上，翻来覆去地睡不着，我将两人叫起来，给他们念了一段清心咒，这才感觉好了一下，而林齐鸣则有些不解地问我道：“老师，那个武穆王为什么这么霸道，不但能够拉那么多的智障过来帮他挖矿，而且还有这么多人帮他卖命呢？”

听到他的提问，我一阵苦笑，虽然有些不忍心，不过还是将这里面的瓜葛给他们讲清楚，让孩子们晓得这个社会的残酷。

当听到我说起那武穆王说不定有将黑化作白的手段之后，林齐鸣使劲地捏了一下手，然后郑重其事地对我说道：“老师，我以后若是有你这样的本事，一定不会让这些家伙猖狂得意，逍遥法外的！”

少年人从来不知道圆滑，我也不好多说什么，拍了拍他的肩膀，勉励一番，这才让他们早些睡去。

当所有的孩子们都陷入了宁静之中的时候，我瞧见黑暗中有一点光芒，却是小颜师妹在认真地盯着我，我笑着走过去，拉着她的手一直来到了荣洞口，指着外面的植株说道：“她们几个，都还听话吧？”

小颜师妹摇头说道：“到底是吃人肉长大的，虽说重塑法身，不过性子却一时半会难以更改，我对她们，也只有压制，若是想要能够如臂使指，还需要一些时间。”

我点了点头，抬头仰望，瞧见夜色褪去，山里面湿气重，一片雾霭，林子里有鸟叫、有虫鸣，显得生机勃勃，然而没有人想到，在这样安详的环境中，却潜藏着巨大的危机，说句实话，那武穆王显得实在是太过神秘了，我在此之前甚至都没有听过这么一个人，但是从昨日瞧见的气势，以及能够成为邪灵教的幕后金主之一，此人必然是不凡之人。

我感觉此时此刻的自己，还不是他的对手，甚至有可能真的让他报了这仇。

果然，我真的就是一个吸收仇恨的家伙啊。

这种扫兴的话儿，我自然不会再多说，而是埋藏在心里，与小颜师妹闲聊几句，温情脉脉，所有的疲惫和劳苦都一消而散，不过此番时间紧迫，倒也没有多说什么，两人双手一握即分，又折回了洞中，我闭目打坐，开始行运周天，将广陵金丹的药力朝着百骸之中发散而去，将受损的身体给徐徐滋养。

打坐是一件极为玄妙的东西，如此一分一分地推进，时间不知不觉就飞逝而走，那人便在玄之又玄间感受力量，只可惜一天能行周天的时间是有限的，我此刻扩展经脉，也只过多行了十几回，迷迷糊糊之间，我听到旁边有人紧张地小声说着话，眼睛陡然睁开，朝着旁边问道：“跟来了？”

小颜师妹出现在我面前，点头说道：“小红刚才来报，说发现有大批黑衣人在这山峰附近徘徊，似乎笃定我们就藏身在这里，离我们最近的队伍，就在几百米开外的小树林了。”

我似乎想到了什么，霍然站了起来，在地上来回踱步，几下之后，我扭过头来，看向了林齐鸣和董仲明。

他们两人先前被剥了个干净，后来随意捡了别人的衣服套上，不过身上的伤痕虽然敷了药，但是隐隐之间，还是能够有血腥味飘散而出，这味道极淡，不过如果找到合适的兽类或者天赋异禀的人，其实还是能够循迹而来的，或者说他们之所以现在才找上门来，有可能就是去寻找有这种嗅觉天赋的人去了。

我将这个情况给众人说起，告诉大家，我们在这溶洞中躲藏的方案，恐怕是无法实施了，赶紧离开。

然而就在我下令的时候，洞口处却传来了一个幽幽的声音：“现在才想起来，陈黑手，你不觉得有点晚了么？”

第五十一章 众叛亲离走绝路

“警戒！”

这声音响起的那一刹那，我朝着周围吩咐道，小颜和杨劫立刻将三个学生给护住。而我循声望去，却见东边的那个出口处，出现了一个身材高大的白发老者。

这人穿着一身灰白色的练功服，就这么简简单单地往洞口一站，立刻将场面给镇压住，我心中凛然，对那人拱手问道：“阁下是？”

我自然知道这个家伙，就是一直在我后面穷追不舍的武穆王，我对于他来说，那是杀子之仇，不共戴天。然而陡然出现在我跟前时，他却没有第一时间动手，而是站在黑暗中，静静地盯着我瞧。这让我有些意外。

我的问话起了作用，这人单薄的嘴唇微微一抿，接着那狭长的三角眼眯了起来，朝着我阴冷地笑了起来：“我？太行武穆王！”

我一本正经地拱手说道：“哦，阁下原来是武穆王，失敬失敬，不知道您此番前来。有何指教？”

瞧见我一脸不相干的表情，这体型高大的老头气不打一处来，指着我的鼻子愤然说道：“好你个陈志程。你小子杀了我儿也就罢了，还想将我当傻瓜？你以为你这般南辕北辙，我就找不到你？实话告诉你，莽莽太行山。只要你还在这里，就算是钻到了地底下去，我也能够将你给翻出来，信不信？”

我咧嘴笑道：“信，自然是信的，能够弄出这么大的阵仗的武穆王，我也未必想要逃开你的追杀，只不过我想说一点，你知道自己儿子到底死在什么上面么？”

武穆王脸色古怪地问道：“我儿身上，有我祖传的追命阴雷符，你杀了他，却能够躲得开雷符的轰击，当真厉害得很，死在你的手上，我不觉得冤。”

我摇头说道：“不，我说的不是这个，我说的是你儿子，是死在了自己的恐惧和作死之中！要晓得，我当初只不过是跟他讨要一个误入矿场的朋友性命，他竟然骄狂到一点行内规矩都不懂，直接拿火枪扫我们，而后更是要赶尽杀绝，非要置我于死地——你说一下，若你是我，你该如何做？”

武穆王淡定自若地说道：“我若是你，自然宰了他没商量；不过可惜的事情是，我不是你，而是他爹，你宰了我儿子，让我武家绝后这件事情，我必须跟你算一下，不然天下间，谁还会再服我？”

我晓得这家伙是有着绝对的信心，故而才会如此心平气和地跟我叙着话，不过他越是如此，我心中的斗志却越发的强烈起来。

此人固然是神秘的江湖前辈，世家大豪，不过我未必会怕他，至多——不过一死！

想到这里，我从怀中掏出了小宝剑，摆了一个迎战的架势，认真地说道：“那好，茅山宗陈志程，领教前辈高招。”

武穆王明明就是一个挖煤的出身，没想到他手朝着腰间一抹，竟然“刷”的一下，掏出一把金光闪闪的折扇来，陡然展开，我瞧见那折扇却是整体金属之物，感觉不像是黄金，不过金灿灿的，扇面上描绘着猛虎下山图，骨架之上全都是镂空符文，显示出此物必定是一件极有名气的法器。

我这边施礼，左手却藏在了身后，示意小颜师妹带着学生们赶紧从另外一个出口转移。

不过是小颜师妹，还是别人，对于我的命令似乎都是毫无异议地执行，带着人朝后移动，而武穆王却仿佛看不到一般，平静地说道：“好一个茅山宗，陶晋鸿收了一个好徒弟，我听说你中了阴雷，浑身乏力，而后又在俞千八的老鼠洞里面待了几天，丹田之中一点气息都没有，结果竟然又给你逃走了，不错，真的不错，现在的年轻人，真的让人有种刮目相看的感觉呢，不过……”

他前面对我倒是一阵夸奖，不过说道最后，手中的扇子猛然一抖，竟然将扇面之上的那一头沧澜猛虎给直接抖落下来。

巨虎落地，身长足有四米，十足凶猛地张嘴一嚎，将整个溶洞都给震得抖了三抖，而这大块头一旦出现，却是将整个溶洞都给挤得满满当当，弄得我连一点躲闪的空间都没有，我不太明白武穆王这到底是想做什么，当下也是冲着那个朝我探爪的猛虎一扬左手，虎口微张，做的是那炼妖壶观术。

我觉得这巨虎是头灵类之物，却没想到这炼妖壶观术激发，那猛虎根本就没有受到一点儿影响，反而是更加狂暴地朝着我扑了过来。

许是瞧见了我才的乌龙，那武穆王桀桀怪笑道：“你以为我会无聊到跟你玩假的？小子，你这可就错了啊！”

猛虎扑面而来，我避无可避，只有选择硬着头皮干上去，给小颜师妹他们争取一点时间，却不料我那削铁如泥的小宝剑，在这头巨虎的腹部之下，竟然只能划拉出一道深刻的白印子，根本就无法开膛破肚，一扫前辱。

这畜生自然是老虎，不过老虎与老虎之间，多少还是有些区别的，我仔细一看，它的腹下并不是软肉，而是带着黑色鳞甲的角质层，想来必然也非凡物。

对于这样的东西，养精蓄锐之后的我自然不会有多少担忧，当下也是一边退，一边伺机反攻，却不曾想另外的洞口处却传来了一阵激烈的枪响，而等我回过头去的时候，小颜师妹他们怎么出去的，又这么回来的，而且显得特别狼狈，这情况让我一阵心惊，外面不是有优昙婆罗七仙女在把握着么，怎么这么容易就给人前后给堵住了呢？

我心中奇怪，这时却听到小颜师妹惊声叫道：“不好，是小红她们引人过来的！”

被人出卖了？

我心中一凉，瞧见前面这头斑斓巨虎扑面而来，当下也是愤慨地一掌劈了回去。

我用的是深渊三法的土盾，那猛虎就算是再厉害，也抵不过深渊魔王阿普陀的通天手段，却也是一身哀嚎，朝着后面跌落而来，这时我才发现那武穆王的身边，居然浮动着红、橙、黄、绿、蓝、靛、紫七种颜色不一的短裙小女孩，如众星捧月一般的，将这白发老者烘托在了前面。

小颜师妹瞧见这幅场景，脸上顿时就浮现出了一抹难以置信到了极点的表情，颤抖地指向了领头的小红，一字一句地问道：“你们，这到底是为了什么？”

小红十分孤傲地说了一句话：“自由！”

我瞧见小颜师妹有点儿摇摇欲坠了，显然是被这七个天使面容、蛇蝎心肠的小妖精给气得不轻，毕竟投入了那么多的心血和情感，并不是一时半会能够接受得了的，而我也不想让她多想，而是冲着那小红喊道：“你们已经收到了小颜师妹的掌控，如果不听话，随时都让你们消失！”

那小红嘻嘻地笑了起来，手掌拍在了白发老者的肩膀上，然后说道：“既然改换了门庭，该有的威胁，我自然是办法解决的，有本事你

念咒啊，看老娘理不理你们？”

我瞧见了优昙婆罗七姐妹一眼，晓得她们能够为之依仗的，恐怕就是面前的这一位武穆王了，当下也是再次坚决地问道：“到底为了什么？”

小红没有在说话，反而是最小的小紫忍不住急躁的性子，冲着小颜师妹怀里的八宝囊指道：“看到没有，那里面有俞千八穷尽毕生之力所收集而来的珍贵药材，而经过这东西的配药凝煮，化作的青木精华液都是我们的，而他答应了我们，一旦宰掉你们，这里面所有的青木精华液都是我们的了，你说我们这是为了什么？”

这话是实话，我终于相信了，不过却越发感觉到棘手起来，余光处，见到小颜师妹口中念念有词，恐怕是翻阅俞千八笔记中的咒文，试图控制她们。

然而我却发现武穆王身边的炁场竟然像是那黑洞一般，任何感知延伸过去，都消亡不见了去。

高人！

别的不说，武穆王这家伙能够有这样的炁场反应，真的就是一个无论是修为，还是心境，都是顶级的强者。

小颜师妹的举动惹恼了那优昙婆罗七仙女，她们漂浮于半空，手中的青光不停地在手指尖滑落，流淌在地上，而这时那原本光秃秃的岩地之上，却是突然将冒出了无数的藤条来，似乎将我们给束缚住。

这手段当初是我们来缠住别人的，此刻却是也藏到了这样的味道，不过我倒也不是没有办法，当下也是魔威施展，那些藤条却都像见到鬼一般，远远地避开了去。

不过暂时挡住了这些藤条，那头沧澜猛虎却已经再次扑到了我的跟前。

我若是竭尽全力，根本不怕这头畜生，然而因为要时刻留意着旁边的武穆王，于是一时间倒也形成了胶着，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突然听到杨劫一声低吼道：“这里有个洞，里面很奇怪——不管这么多，先进去吧！”

杨劫带头落下，而我则且战且退，来到了他们找到的地方，却见到竟然是一口枯竭的井眼，竖直朝下，我感到时候，他们已经全部滑落其中去了。

我看着远处脸色诡异的武穆王，没有再多二话，直接纵身一

跃，也跳了下去。

第五十二章 实力悬殊即将亡

此身一入井眼之中，我立刻感受到了一股向上承托的力量，心中骇然。晓得这掩藏在溶洞地下的井眼并非寻常之物，而是有着某一种力量或者阵法在其中。

然而既然已经落下，我倒也没有什么别的选择，双手抱膝，不断旋转，过了好几秒中，被人七手八脚地托住了，我落地之后，瞧见这儿竟然是一处十分洁净的石室，有光线不知道是从哪儿渗出来的，将此间照亮。与俞千八关押我们的那种洞穴差不多，不过在我们的脚下，却是有一种极为复杂花纹的石刻雕版，摆出法阵模样。

我来不及仔细研究此处。赶忙将王木匠给唤出来参谋，现在我们算是被逼到了死胡同里，若是没有变故，恐怕就得困死在这里了。

出来之后的王木匠悬空而立，皱眉打量着这儿的状况，一脸疑惑地说道：“这个地方，应该是某位隐士在此参悟至道的临终之地。如果仔细找一找，说不定能够找到遗物呢……”

我让它赶紧研究法阵，然后问小颜师妹他们刚才是否有事。才被告知白合的左臂被子弹擦伤了，不过她们倒也警戒，没有被伏击成功。

几人正说着，头顶上面一阵兽吼。我抬头一看，却感觉一股腥风扑面，却是那头恶虎从上面一跃而下，朝着这儿扑将过来。

这恶虎将我们所有的心思都拉回了现实来，瞧见这恶虎下落的时候，两肋之间竟然有一股薄膜展出，如虎添翼，我心中骇然，晓得这个武穆王当真不是凡人，竟然会有这般的手段，将这从未有所听闻的恶虎封印在了扇面之上，竟然并非兽灵，而是实物，恐怕不比我在天山神池宫中所遇到的那福灵豹差上多少。

不过即便如此，我也是稳住了心思，人是这世间最有智慧的生物，同时也是最恶的生物，人怎么可能会被一头畜生给吓到，当下也是让众人退后，而我一个箭步，朝着那墙壁上一步飞蹬，紧接着又一个转身，骑在了这头恶虎的背上。

这恶虎连着虎尾，身长足有五米，我正好落在了它的脖颈之间，一手抓着它脑袋后面的虎毛，感觉它发怒的时候，硬得宛如钢刺一般。

恶虎被人骑住，哪里能够安生，四脚一落地，便侧着背上，朝

着墙上一阵猛冲，想要将我给挤到岩壁上去。

这畜生用力，让我有一种即将死去的战栗，不过好在我见识过的场面不少，此刻也能够灵活地晃动身体，一个闪身，滑到了它的腹间，紧接着一手揪住它的毛发，一手则将锋利无比的小宝剑给掏了出来，一剑刺向了它最柔软的脖颈之处。

这一剑，简简单单，然而却用尽了我毕生的修为，以及习剑以来所能够感受到的所有剑意。

这一剑，有死无生，不成功，便成仁。

剑刃入体，虽然十分艰难，但是最终还是刺入了对方的脖颈之中去，而且还割破了大动脉。

切破的那一刹那，我感觉就好像是水龙头爆了一般，大量的鲜血喷溅而出，洒落在了我的脸上、手上以及身体上，这些血液似乎还带着某些腐蚀的性质，弄得我浑身黏黏痒痒的，而且还有无数怨力朝着我的身体里钻，结果被我魔威一经施展，立刻被碾压出去。

借着那微弱的光线一瞧，我发现这血，却是蓝色的。

那恶虎被我刺入了脖颈，割断了大动脉，剧烈的疼痛和急速的失血让它变得无比的暴躁起来，嗷嗷乱叫，接着又是满地乱棍，试图想将我给碾碎。

我却如同一只蹦到头发里面的跳蚤，不管它如何翻滚，就是从它的身体里面下来。

武穆王秉承着“千金之躯坐不垂堂”的态度，刚才并没有从那黑黝黝的井眼中跳下来，然而此刻听到自己的爱虎嗷嗷乱叫，仿佛即刻就要死去，顿时就待不住了，从上面一跃而下，大声吼道：“休伤我虎！”

此人从上方一落而下，宛如重磅炸弹一般，将整个石室都砸得一阵轰鸣，而他在落地的一瞬间，又猛然一晃，却是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抬手就是一拳。

我举剑相迎，武穆王则横扇来挡。

咚！

两者一阵轰鸣，我感觉到一股排山倒海的力量扑面而来，终于再也无法在虎背之上寻找平衡，一个翻身而落，站在了小颜师妹等人的跟前，双手一张，护住众人。

武穆王并没有立刻出击，而是抚摸着恶虎那被我捅得稀巴烂的

伤口，此时这儿已经没有多少鲜血流出了，而那恶虎也在刚才一顿蹦跳之中流逝了太多的生命力，在主人的轻拂下，趴在地上，鼻子下的胡须微微一抖，一双硕大的眼睛显得空洞而无力，迷惘地望着自己的主人，所有的凶恶与暴戾都在此刻消失，嘴唇蠕动，伸出一条满是倒刺的大舌头，轻轻地舔了一下武穆王的手掌。

它舔了几下，武穆王的手上却是出现了好几道血痕来，不过他眉头都没有皱一下，到了最后，那恶虎脑袋一垂，却是没有了气息。

武穆王抬起血淋淋的手掌，覆盖在了那恶虎的双眼上，帮它轻轻地合上了眼，似乎还沉浸在悲伤之中，没有起来，而是呢喃地说道：“虎儿是我从黄泉恶林之中带来的，它陪伴了我二十多年的岁月，同生共死，比我那个不成器的犬子，还要亲近，而如今，它死了——我唯一的儿子，被你杀了，而它，我在这个世界上最亲密的生命，也被你杀了，陈志程，你真的是太让我恨了……”

我卓然而立，冷声哼道：“你若是不想杀我，何来这么多事故？武穆王，你在抱怨这个世界的时候，有空多问问自己的得失，而不是一味的仇恨，懂么？”

“哈、哈、哈……”

武穆王一开始显得很沉默，突然之间就开始疯狂地笑出了声来，抬头狂笑一番，眼泪都呛了出来，一直到笑断气之后，这才停下，接着缓缓抬起头来，对我寒声说道：“这么说，老子活了大半辈子，现在还得让你来教我做人咯？”

既然是生死决战，此刻的我也是豁出了去，针锋相对地说道：“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你既然不会做人，我教一教你，那又何妨？”

武穆王又沉默了，这时头顶上又落下七般颜色的小精灵，为首的小红冲着武穆王说道：“白胡子老头，如果我们帮你，你会不会帮我们对付俞千八那个侏儒怪老头？”

武穆王沉默地点了点头，那小红得意地吹了一个口哨，然后露出了一口小白牙，大声喊道：“姐妹们，为了青木精华液，冲啊！”

七个千娇百媚的小姑娘冲着我们围将上来，她们自然不是主力，不过在旁边如此一阵围绕，倒是弄得我有些分心，而就在我朝着她们望过去的时候，心头却猛然一跳，下意识地将双手往胸口一挡，刚刚摆正位置，便感到一颗大拳头砸在了上面，一股倾天之力砸落而来，即便是我用上了土盾，都抵不住这般的巨力，整个人向后腾空而起，重

重地砸落在了石壁之上。

轰！

我耳边一阵轰鸣，接着听到了石壁碎裂的声音，滑落下来的时候，余光处瞧见自己身后石壁，竟然以自己刚才的着力点为中心，朝着四周如同蛛网一般的碎裂开去。

好恐怖的力量，我感觉自己就像被一尊大炮给轰中了一般，浑身的五脏六腑都移动了位置，喉头一甜，一口鲜血就喷了出来。

武穆王偷袭成功，并没有乘胜追击，而是智珠在握地站立在我跟前不远的地方，略微赞赏地说道：“不愧是杀害我儿和爱虎的家伙，竟然能够在我这一记奔雷手之后，还存活下来，当今的年轻一代，你算是其中的佼佼者了，陶晋鸿果然教了一个好徒弟，所谓的‘茅山三杰’，也当真是名不虚传，不过可惜啊，你居然惹到了我的头上来，招惹这晦气，那就只有怪你的命了！”

他颇有一种埋没英才的惋惜，不过此话说罢，渗血的手再次张开，朝着我拍来。

我心中惭愧，此前这一路走得实在是太过于顺利了，以至于我虽然遇到过很多顶级的高手，却总有人来相帮，殊不知天地间最靠谱的，就是自己，如果一直将心思指望在别人的身上，终究还是会有这么一天。

我能打得过这家伙么？

扪心自问一下，我方才晓得这武穆王虽说此前一直籍籍无名，然而却是顶尖的高手，这老家伙一旦施展开来，恐怕这地洞中的所有，都不是他的对手，不过想着我身后的小颜师妹和学生，我又不得不迎战，当下也是咬着牙齿，又一口鲜血喷出，紧接着一声怒吼，朝前而冲。

武穆王冷然笑道：“你给我——死！”

然而就在两人即将生死对决的时候，一直没有出声的王木匠却怪异地笑了起来：“原来如此，原来如此，我明白了，诸天二郎阵，起！”

第五十三章 精疲力竭希望生

武穆王双手平推，当空就浮现出了一对放大十倍的巨手，赤红如血。朝着我兜头罩来，我看着无法抵御，当下也是只有咬牙前冲，准备突进到此人的跟前，与其贴身缠斗，然而此刻王木匠却是突然发声，双手招展，竟然凭空浮现出了一个额头之上多出一只眼的金甲武将来。

此人身高两米，缕金靴衬盘龙袜，玉带团花八宝妆，左手斩妖剑。右手三尖两刃刀，面容高傲，不怒自威。

除此之外，它旁边却是还带着一条恶犬。明明是狗，却只比刚才那头恶虎小上一圈，仰头一啸，凄厉无比。

此人一出现之后，额头上面的眼睛陡然一睁，却是金光乍现，四处扫量。但凡被他那目光扫到的人，莫不觉得如坠寒潭，而武穆王的那一对血魔掌。也化作乌有，唯有那王木匠哈哈大笑，叉着腰，冲着那金甲武将朗声说道：“恭请清源妙道真君。此邪魔为非作歹，祸害一方，无恶不作，涂炭生灵，小灵无力，还请真君为民除害，了结此獠！”

听到王木匠充满恭谨的话语，金甲武将看向了武穆王，而对方却凛然一笑，恶声吼道：“二郎神？哈哈，真当老子是弱智啊，不知道从哪儿弄来的法阵阴灵，还真的将自己当做了神邸？老子今天就要会一会，你是个什么东西！”

此人乃一代枭雄，冷血无情，见识也极为多，晓得面前这一位并非什么道教神邸，不过是某位隐士留下来的杰作。

她他当下也是恼怒，双手一翻，却是化作了凤凰模样，朝着拦在我们面前的这金甲武将毫无畏惧地杀去。

武穆王信心满满，那双手翻滚而出的凤凰化作一道黑气，朝着那金甲武将卷去，本以为能够一战而定，却不料那武将并没有与他正面交手，而是挥手一指。

它一指，旁边那头比藏獒还要恐怖的恶狗就如离弦之箭，朝着对方扑面而去。

先前武穆王有虎作伴，此刻却被狗咬，当真是现世报，而他瞧见这猛犬来势汹汹，也不得不将空中那一团黑气朝着下面卷去，口中冷声哼道：“我这迷毒罡气，能破天下间所有的灵物，不管你是神是鬼，先给我现出原形来吧！”

他敢于如此倨傲，自然有着足够的手段，然而他再快，却不如身处法阵之中的恶犬迅捷，却见它猛然一扭身，避过黑气，朝着武穆王胯下咬去。

武穆王下身遭受威胁，赶忙护住周身，却没想到面前的那金甲武将一剑一刀，当头就斩落下来。

他一脚踹开了那恶犬，又连忙用那把金色扇子挡住这重重一击，而即便如此，这武穆王却还能够用意识控制，将他的迷毒罡气朝上而起，沾染到了这金甲武将的身上。

我心中一慌，瞧见他的那迷毒罡气果然厉害，那金甲武将一沾染到这玩意，立刻如沙塔一般溃散而落，化作虚无。

一招得手，武穆王心中大悦，畅然喊道：“如何，老夫的迷毒罡气不错吧，小子，你以为你能挡得住我吗？”

王木匠此时却嘿嘿一笑，说了一句话：“所谓‘诸天二郎阵’，你真以为就只有一个？”

此话说罢，那石壁之上竟然浮现出了十个、二十个、无数个的金甲武将来，额头一律多出一只眼睛来，金甲双刃，旁边还带着一只狗，目光扫量，最终集中在了武穆王的身上，而王木匠则又是一声大吼：“恭请诸位清源妙道真君，还请诛杀此獠！”

“诺！”

这一回一大帮子的金甲武将居然齐声大吼，带着狗，朝着武穆王扑将过去，那武穆王用那黑雾缭绕的迷毒罡气烧死周围四五个，结果被无数金甲武将给淹没了。

他终于抵挡不住，一个纵云梯，带着浑身的鲜血，狼狈地退回了井口之上去，厉声吼道：“陈志程，你别以为你赢了，老子封住这井眼，难道你还能逃脱生天不成？”

话是这么说，不过再说最后一个字眼的时候，我似乎还能听到他抽痛的声音。

这一大堆的金甲武将一直冲到了头顶的井眼处，又都化作了黄沙一般的灵物，纷纷落下了来，然后又融入了刻满符文的雕版之中，化作乌有，而王木匠则毫不犹豫地将八卦异兽旗之中的阵灵招出来，顶在了井眼上，让它们封住了此处。

忙乎完了这一切，它方才抹去额头的汗水，遗憾地叹了一口气。

我这时才觉得胸口一阵闷堵，几声咳嗽，又是一口鲜血吐出，小颜师妹瞧得担心，上前过来扶我道：“大师兄，你受伤了？”

我摇头说道：“没有，这口血吐出就好多了。那武穆王太厉害，居然一掌就能逼我成如此模样，应该是天下间有数的高手，今天要不是王木匠撑住，只怕我们就要死在这里了。”

小颜师妹感激地瞧向了喘着粗气的王木匠，说：“王师傅，多谢你！”

王木匠平日里格外骄傲，而此刻却是谦虚地说道：“哪里，那老头实在厉害，要不是你们选在这个地方，我未必能够挡得住他——不过现在也麻烦了，我刚才将这法阵全部的潜力都给逼出来了，恐怕这一次之后，就功效全失了，没有办法再用。”

我疑惑地说道：“这些真的是二郎真君么？”

王木匠摇头笑道：“怎么可能，即便这世上真的有二郎真君，恐怕也不会在这里出现，不过这些法阵聚集的阵灵，的确是从心底里将自己认作了二郎神，我方才才会如此客气，不过藏阵于此的那位隐士，当年渡劫而走，不管是死是活，都是一位大拿，只可惜年代久远，法阵气息遗漏，我刚才又竭泽而渔，已经不能再用了！”

经得它的提醒，我方才晓得堵在洞口的这八卦异兽旗，却是担忧那武穆王看透这一切，再次折返而回的结果。

我点了点头，突然瞧见刚才朝着小颜师妹她们掩杀而去的优昙婆罗七仙子不见踪影，诧异地问道：“小红、小橙她们呢？”

小颜师妹听到，咬着嘴唇，默默地张开了右手。

我在她莹白如玉的手掌之上，瞧见了七团烛光，颜色各异，宛如龙眼一般大小，拼命地想要逃出掌控，却又都无一例外地失败了，而小颜师妹则用一种极为悲伤的语调说道：“人心不足蛇吞象，我实在没有想到她们会对青木精华液那么执着，也没有想到竟然是她们透露了我们的行踪，就在她们准备伤害白合、小床单和小胖的时候，我没有办法，只有将她们给归本还原，化作了本灵……”

小颜师妹是个极为善良的人，即便刚才面对那些穷凶极恶之徒，她也不会伤人性命，更何况是这些与她极为亲热的草木之精。

在此之前，她还跟我商量过如何处置这些小妖精，她对于未来的畅想是，能够将她们带回茅山宗去，去秀女峰的那一片药田，让这些妖精管理诸多药草，而她，则像对待女儿一般的，好好教导这些蒙昧

的小妖精们，好好做人，然而此时此刻，她却不得不出手，将这些草木之精给夺取性命。

什么是本灵，那就是即将离开这个世间的一种状态，就如同人的三魂七魄一般，失去了本体的寄居，根本就待不了多久。

小颜师妹悲伤地对我说道：“师兄，不管如何，我想给她们做一个超度，让她们安详地离开这个世界，毕竟这一路上，她们掩藏痕迹，也算是十分努力，即便是误入歧途，我也得给她们一个交代。”

我摇头，拍着她的肩膀说道：“小颜，不要那么伤感，她们未必会离开这世间，由我来安排吧。”

说罢，我拿出装着光临金丹的瓷瓶，这里面灵气浓郁，倒是能够装下这七个本灵，至于如何安排，我心中也有一些数，总之，好东西来之不易，暴殄天物，这是不对的，是吧？

两人决定完此事之后，开始发动大家在这洞府之中搜寻，发现了一具已成白骨的尸骸，林齐鸣轻轻一碰，那玩意便化作了灰烬，除此之外，我们没有任何发现。

这儿唯一的通道，就是头上的井眼。

被困住了，我有些绝望，不过却不能将这样的情绪透露出来，而是鼓励着大家，让大家坚持住，我们的援军，一定会赶过来的。

我是这般说，然而援军并没有来，反而是武穆王一天来骚扰了三回，第一次是找了两个身手高强的敢死队，结果下来就被我们给弄死了，随后他们开始往下面丢手雷，放炸弹，然而八卦异兽旗中的诸般阵灵倒也不是吃素的，都给顶了回去，反倒是让外面炸得横飞，砸落石块无数，到了最后，武穆王弄来了毒气，准备将我们给活活熏死。

王木匠又立功了，它纯熟地运用着八卦异兽旗，将这儿守得如同乌龟壳一般，刀枪不入，毒气回流。

如此过了一天一夜，所有人都已经疲惫不堪了，而离武穆王上一次出现，已经整整过了六个钟头了，我困倦欲死，这时头顶突然传来一个人的声音：“小程，你在下面么？”

我眼睛一亮，豁然站了起来。

他怎么来了？

第五十四章 急公好义一字剑

叫我名字的人，是一字剑黄晨曲君，他是我在这个世界上值得信任的人里面。为数不多的几个，因为我与他相交与青萍之间，他无数次地救过我，而我也帮过他许多，两人是过命的朋友，对于我来说，一字剑无论是人品还是手段，都是值得我所信任的，在这样的绝境之中，听到他的声音，抛开他那一副丑陋的麻子脸。无疑是一件绝对美妙的事情。

只不过，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呢？

我有些不确定地朝上应道：“是我，黄大哥，你怎么会在这儿呢？”

出现在井眼处的一字剑听到了我的回答。顿时就轻呼，接着对我说道：“太好了，你果真没事，不愧是江湖传闻的陈老魔啊，这命格真的是太硬了——外面没人了，你要不要上来瞧一下？”

一字剑对我邀约，而我犹豫了一下。不知道是不是该信他的话语，毕竟有着杨小懒在身边，武穆王就算不对我了如指掌。也晓得个大概，自然也知道一字剑于我之间的关系，他倘若是找一个口技者来，只怕我就上当。给诓出去了。然而就在我心中思忖的时候，那一字剑似乎也意识到了我的担忧，对我说道：“还是我下来吧，不过你可悠着点，我听说你这里可是逼走了武穆王，弄死过青面双雄，端的厉害！”

说话间，一个身影从井眼处落了下来，轻松地落在了地面上，我定睛一看，果然真的就是一字剑。

一字剑脚尖点着碧绿石中剑，一副轻盈的姿态，显然这些年他的进步十分显着，比往日更上了一层楼，而我瞧见那碧绿石中剑上还有些许鲜血印染，显然是在上面也有过一场拼斗。

我激动地上前，与这位忘年老兄拥抱，他一把推开我，皱眉说道：“得了，两男人抱在一块儿，多恶心啊。”

我笑了笑，把我身后的小颜师妹和几个学生介绍给他，一字剑先是眯眼瞧了小颜师妹一眼，点头说“不错”，丑脸之上，硬是挤出了暧昧的笑容，而当他瞧见杨劫、白合、林齐鸣和董仲明的时候，却情不自禁地叹声说道：“小陈，你别的本事我倒也不佩服你，但是选才这方面，当真是让人叹息，这四个孩子，个顶个都是不错的好材料，仔细雕琢一番，定成大器啊！”

我摸头一笑，然后回过头来，对着学生们说道：“这位伯伯，就是当今天下正道十大高手之一的一字剑黄晨曲君，还不叫人？”

“黄剑尊好！”

天下十大，这个名号对于身处于这个行当中的年轻人来说，实在是一件耳熟能详的事情，而瞧见这传说中的人物出现在自己面前，个个都兴奋不已，叫着一字剑近年来的尊号，而被这些孩子们如此叫着，一字剑也颇有些享受，平日里总是冷冰冰的脸上，多少也有了一些笑容，对孩子们说道：“不错，都是好孩子！”

寒暄过后，一字剑这才告诉了他为何出现在这里。

原来一字剑近年来浪迹江湖，对于天下间的诸多情况了如指掌，而他此番在附近的慈元阁分部办事，听到了有人出重金悬赏我人头的消息。

他觉得不妥，便一路打听，赶了过来，怕天妒英才，若是我一个不小心，着了人家的道，以后就见不着面了。

一字剑说起一路寻来的事情时，告诉我他在这太行山附近碰到了几个退回去的有散兵游勇，才得知要弄死我的，却是这太行武家的掌事人武穆王，而我前日在太行山北麓力战群雄之事，他也曾知晓了，对我的表现交口称赞，对我说道：“真正的男人，就是应该这样，要有蔑视天下的霸气，而你那天的表现，当真能和古代时候的张飞怒吼长坂坡有得一拼了。”

他说得夸张，不过能够得到这位面冷心热的高手称赞，也着实是一件让人欣喜的事情，我抚掌而笑，又接着谦虚几句。

一字剑倒是不吝赞美之词，对我说道：“小陈，你可能没有怎么听过太行武家的名号，不过据我所知，江湖传闻已久的大魔头血影手，便是这个武穆王，而他的弟弟武穆生，则供职于民顾委之中，是刘老三那厮的同事，据他所讲，被人以讹传讹，称之为十三太保的那些家伙，个个都是本事非凡之辈，而武穆生，则是十三太保的第一位，目前供职于行动调查处的处长一职，最是厉害不过！”

我点了点头，然后说道：“这个情况，我已经了解了，唉……”

一字剑拍了拍我的肩膀，指着角落里那头庞然大物说道：“能够在这个家伙手下逃脱性命，而且还将他儿子和心爱的猛虎给干掉，这事儿还真的是让人惊讶。我一直在外围潜伏，此刻武穆王去找破阵的高手去了，随时会回来，我刚才虽然清理了一部分人，但不敢保证没有人

去报信，所以要离开这里，得赶紧走。”

我时刻都准备好了，当下也是催促大家离开，不过一字剑倒是还有点事，问我角落里的这头恶虎尸体，如何处理，你有什么意见？

我这一天防备，已然心焦力瘁，哪里有时间管这畜生，自然是摇头说不晓得，而一字剑则笑了，问我说他去处理一下可好，我自然不会有意见，让他去处理，而我则叫了众人准备，由杨劫先上去打探消息，确认安全了，而后丢下一根绳子来，让大家爬上去。

就这么一会儿的功夫，一字剑已然拿着碧绿石中剑将这头恶虎给弄得不成模样，先是从那畜生的颞下掏出一颗妖丹来，接着又将这家伙的脑髓掏出，嚼豆腐一般地刺溜喝净，接着又将这猛虎最精华的几节骨头给取下来，插在自己的腰带上，临走的时候，还给我们每人分了一块肝，告诉我们，这玩意滋补，我们这几日疲惫，吃点这玩意，能够顶住气力。

最后的最后，一字剑悄不作声地塞给了我一个硬榔子一般的东西，轻声告诉我，说这玩意对男人实在是可遇不可求的好东西，你正好有了女朋友，就拿着，总归是有用的。

我捏了捏，豁然想明白这是个啥。

我虽然想告诉他自己龙精虎猛的，实在是用不着这玩意，不过看他一番好意，小颜师妹又在旁边，便也没有多作拒绝。

一字剑速度飞快，而后我们重返那梭子型的溶洞之中，才发现地上倒了十多个人，全部都是喉口中剑。

显然，一字剑并没有骗我们，要不然他也不会出手杀了这些家伙。

一行人走出溶洞，发现外面还有一些人躺倒在地，这些家伙都带着武器，不过却被卸成了一堆零件，一字剑瞧见我盯着地上的这些铁块瞧，一脸鄙夷地说道：“武穆王这捞偏门的家伙就是不将规矩，明明是个修行中人，居然还玩枪，这样的家伙，碰到一个，老子就弄死一个，绝不手软。”

在一字剑的护送之下，我们一路向北，一直从中午走到傍晚，才到达了附近的乡镇。

到了乡镇，便在路边的杂货铺里找到了电话，我立刻联络了华东神学院的英华真人，才得知她在晓得我们这夏令营出事之后，已经立刻带人赶到了太行山，不过此刻的她现在恐怕待在部队，校务办给了我

一个电话，让我直接联络过去。

我再次打，终于联络到了英华真人，她现在正在和那些学生们和张励耘在一起，对我们的情况十分担忧，也正在联络上面，争取能够早日解决。

英华真人还告诉我，不用担心，即使上面不派人过来，她也叫人回茅山请援兵了，那武穆王实在猖狂，那茅山宗倒也不吝出手。

我将自己这边的情况告诉了她，并表示会尽快过去，跟大部队汇合的。

我这边联络妥当了，然而刚刚挂下电话，一字剑就走了过来，对我低声喝道：“走，赶紧走，我们离开这里！”

我一愣，觉得实在是有些奇怪，如果在深山里面，武穆王怎么出手，那都还好讲，然而在这样的乡镇里面，他若是也敢动手，只怕我杀不了他，国家机器都要将他给碾得粉碎了。然而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前方却出现了一个两鬓斑白、五十多岁的中年男子，带着一群身穿唐装的男人，正在市集之中四处相望，似乎在找寻着什么。

这个中年男子一脸的正派，除了满脸僵硬，倒不像是什么坏人，我心中一跳，对一字剑问道：“这个人，是武穆生？”

我说话的时候，那个家伙却是从混乱的人群之中发现了我，带着旁边的手下，朝着我这边大步跨来，而一字剑则叹了一口气，苦笑着说道：“都叫你走了，惹了这帮家伙，可真的不是一件什么好事儿！”

我不知道他这话是什么意思，却瞧见那中年男人身边的手下将我给遥遥围住，接着掏出手中证件，高声喊道：“政府办事，捉拿杀人犯，大家让开！”

第五十五章 群雄汇聚气氛僵

这中年男人如此一喊，市集里面立刻一片混乱，乡人仓惶奔走。大街上不多时就一扫而空，除了我们双方，几乎都没有几个人了。

瞧见这家伙这般肆无忌惮，我冷然说道：“阁下好大的官威，不过此事过后，不知道你到底怎么给这些乡人们解释，如何堵住这悠悠之口，不让别人传将出去？”

那中年男人长得跟武穆王极像，除了年轻一点，根本就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他听到我此刻还有时间说出这样的话来。不由得冷笑着说道：“民顾委办事，哪里需要管这么多？如何善后的事情，自然留给当地的有关部门来处理，而我呢。只需要拿住你这个杀害无辜民众的杀人凶手，一切都变得简单了！”

我洒然一笑道：“好嘛，您还真的能够颠倒黑白、指鹿为马，明明是奴驭智障挖矿的黑矿主，此刻变成了无辜民众，而被一路追杀的宗教局人员，却被称为杀人凶手。真的好好笑。不过这世间并不是没有讲理的地方，咱就将这官司打到上面去，让那些朝中大佬。来决断吧！”

中年男人脸色冷得宛如寒霜，平淡地说道：“这理，自然是要讲的，不过也要等你束手就擒之后。而如果你拒捕，我的人会毫不犹豫地把你当场斩杀勿论，你可晓得了……”

这话儿说完，他一挥双手，周遭那群身穿黑色练功服的男人立刻一拥而上，朝着我们这里扑来。

这些人有十八位，个个都是正值盛年，太阳穴突出，手握一把长柄突刺，下挂符文旗幡，显得十分的彪悍，而我旁边的一字剑则对着我淡然说道：“这是武穆生手下的十八个得力干将，江湖上的外号叫做夺命十八鹰，格外厉害，你且小心了。”

我点了点头，叹了一口气道：“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一字剑脸上露出了格外潇洒的笑容来，对我说道：“这就是我为什么不想跟着刘老三一起进入其中的原因，这朝内规矩众多，勾心斗角，哪里有老子在江湖上浪荡的岁月，来得爽快许多？”

他话音一落，腰间的那柄碧绿石中剑倏然而起，朝着那武穆生射去，而瞧见他出了手，那家伙却也不慌张，而是厉声喝道：“一字剑，你敢与官方为敌？”

武穆生从背上掏出两把剑刃来，合拢成了一把两头尖锐的长棍，往前一挥，正好挡住了一字剑的这一记飞剑，而听到了他的质问，一字剑洒脱地笑着说道：“武穆生，别人叫你黑面太保，是将你面黑心冷，你当真以为自己的面子大，能代表一切？惹得老子火了，一剑取了你的性命，不过是浪迹天涯而已，天下间谁能奈我何，又有什么好担忧的？”

武穆生持着剑刃而出，舞出一道旋风，却是与一字剑斗成一团，两人交手，却隐隐成了僵持之态，而他则傲然说道：“什么天下十大，都是那帮清流放的狗屁，不给你一点厉害瞧瞧，你当真以为自己上天了么？”

两人斗将在了一起，而此刻另外十八人，则将挥舞着手中带着旗幡的长柄突刺，朝着我们这儿冲锋而来。

我先前与武穆王僵持一天一夜，而后又随着一字剑连番赶路，当真是十分疲惫了，不过瞧见这些人汹涌而来，当下也是不得不打起精神，咬牙迎战，结果发现这些家伙虽然单拎出来都没有我厉害，甚至相差甚远，但是彼此联合，却能够做到心意沟通，配合无间，如此一列阵法，倒是给我一种难以抵御的感觉。

十八人，围成一个大圈，不但将我围住，而连小颜师妹、杨劫、白合、林齐鸣和董仲明也给囊括其中，我吃了兵器的亏，不得不步步后退，而瞧见这些人对我身后的学生居然也是凶猛得很，很快身手最差的林齐鸣和董仲明就都受了伤，一个左臂，一个大腿，要不是小颜师妹照顾得当，说不定已经命丧当场。

好，好凶悍！

我本以为这些家伙到底是公门中人，行事多少会循着法规，收敛一点，没想到出手竟然这么毒辣，听到两个学生的哀鸣，我的心头顿时一阵火起，小宝剑陡然一挺，将刚才伤了董仲明的那个家伙手中旗剑给一举斩断，短剑一搅，却是将他拿剑的手给直接斩了下来。

那人一声痛呼，朝着左右大声喊道：“兄弟们，弄死这帮狗东西！”

这话儿说得我也是一阵火起，血液沸腾，怒声骂道：“弄死我们？你他妈的都活不过今晚了，还敢说这种屁话？”

双方针尖对麦芒，即将生死决斗，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又有一队人马杀将而来，冲着场中大声吼道：“宗教总局特勤二组办事，所有人立刻脱离战斗，不然我就放箭了！”

我心中警兆一起，往后退开，护住身后的众人，这才循声望去，却见说话的竟然是黄养神，而他的身边则是总局的特勤二组。

与我的一组不同，二组经过数次扩招，人员数倍于我，此刻来了二十多人，这些家伙呈三排，一排趴着，一排半蹲，一排站着，而他们的头上，则有精致狰狞的破甲弩，寒光闪闪。

这破甲弩是宗教局研发出来的秘密武器，我也只是略有听闻，据说这些弩箭是经过特制的，不管对方是练得有金钟罩铁布衫，还是飘渺灵体，只要中箭，便会重伤，绝对是好货，而被这样一排的破甲弩给指着，无论是我们，还是武穆生以及手下的夺命十八鹰，都没有再动了，而与一字剑分开的武穆生则一脸阴寒地冲着黄养神说道：“黄世侄，你这是什么意思，准备妨碍我执行公务，对吧？”

他怒目一瞪，威严便生，颇为恐怖，而面对着他的质问，黄养神倒也是好脾气，他温和地冲着我和小颜师妹点了点头，又拱手，对着武穆生说道：“武世叔，我倒不敢妨碍您民顾委办事，不过这里面恐怕是有些误会，所以我就过来，给大家开解一番，免得生出许多事端来。”

“误会？”

武穆生冷哼一声道：“什么误会？我都已经见到了我那可怜侄子的尸体了，哪里还有什么误会在？且不谈这么多，这事儿关系到我本人的亲属，就跟民顾委相关，我拿了这人回去之后，自然会申请组建特别法庭，制裁此人的，你走开，不然我可管不得那么多了……”

即便是面对着名正言顺的黄养神，他已然一副嚣张模样，可见这些年来在民顾委也是跋扈惯了，反而是黄养神一脸微笑着劝道：“武世叔，有什么事情，大家不能坐下来好好聊一聊呢，何必打打杀杀，伤了和气？不如这样，我现在打电话给我大伯，听一下他的意见？”

武穆生脸色陡变，冷然说道：“黄贤侄，你这么说，是准备那你大伯黄天望来压我，对吧？”

黄养神低眉说道：“小侄不敢，不过我感觉您现在有一些不冷静……”

武穆生脸上的肌肉一阵扭曲，扬起了手，大声吩咐道：“夺命十八鹰，听我吩咐，列阵，迎战强敌！”

那十八人就仿佛钢铁战士一般，即便被这么多破甲弩给指着，却也无所畏惧，整齐划一的一声怒吼，紧接着左右堆叠，却是整出了少林十八铜人一般的战阵来，手中的枪旗挥舞，风声猎猎，竟然有一股苍

黄的龙气腾然而起，颇为凶猛，而黄养神的脸色则越来越黑了，带着颤音说道：“武世叔，你可稳住，别乱来，不然……”

武穆生瞧见自己手下的这表现，脸上一阵得意，指着他的鼻子说道：“不然又怎样？”

就在他表现得如此得意的时候，远处的黑暗中突然传来了一声幽幽的话语：“哈，这儿真热闹呢，不过我听说有人准备对我茅山弟子赶尽杀绝？是有这事儿么？我茅山宗大开山门，已超过十五年，倒是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事儿，我刘学道也是好奇，到底是谁，竟然有这般的气魄！”

这话音还未落，黑暗中突然射来三道破空之声，刚才夺命十八鹰列阵而起的那苍黄龙气，却是被三道光影给钉住，倏然间消散无踪。

这时那武穆生方才脸色大变，咬着牙说道：“无影剑？”

“不错！”

我茅山刑堂长老刘学道带着一众刑堂弟子从黑暗中缓缓浮现出来，青衣草鞋，一张冷脸，他显得格外严肃，就这般看似缓慢、实则迅疾地出现在了所有人的面前来，左右一打量，不由得一声冷哼道：“不错啊，居然有这么大的阵仗、这么多人，我就问一句，是谁，要对我茅山弟子赶尽杀绝？”

刘学道一言而出，冰冷的目光巡视一圈，宛如两道出鞘的剑，看得包括我在的所有人都不舒服，而一字剑则更一声冷哼道：“你这榆木疙瘩，别乱咬人啊，我只是路过，这一位黑面太保，方才是正主！”

刘长老终于确定了目标，朝着武穆生看来：“哦，是你啊，怎么，对我茅山有意见？”

第五十六章 强颜欢笑已调解

“没有！”

被茅山刑堂长老刘学道这般注视着，那武穆生憋了半天，从牙缝之间好不容易蹦出了这么一句话。结果整个人的脸色都变得铁青。

这武穆生当真是个十分厉害且跋扈的家伙，刚才即使有一字剑、我和黄养神所带领的特勤二组在，他也是二话不说，就是想要硬干，然而当刘长老的出现，终于使得他心中的天平倾斜了，他的确厉害，但是天地间能够同时与这么多强者正面对决的人并不是没有，但绝对不是他，他可以跋扈，可以嚣张。可以目无一切，但是不可以没有脑子。

谁也不是傻子，当这么多人出现之后，武穆生便晓得。即便是自己强行出手，只怕最后吃亏的，还是自己。

在场的所有人里面，没有几个会因为他此刻的职位，而不敢下狠手，正如他知道我的身份，也同样胆敢悍然出手一般。

业内的规矩很多。但是最根本的一条，那就是成王败寇。

死了，一切皆空！

然而听到武穆生这般颓然退却。那刘长老却有些不依不饶地说道：“没有，没有你还准备弄死我茅山的弟子？很好，我这个人最讲道理，你先给我说一说。到底是因为什么问题，你放心，我是茅山刑堂长老，倘若门下弟子犯了错，绝对不会手软的！”

黑面太保武穆生盯着他，咬牙说道：“贵宗弟子陈志程，无故杀我兄长独子，手段残忍，情节恶劣，我办事经过此处，顺手拿下他去伏法，这可有错？”

刘长老认真地点头说道：“的确该办，不过我多嘴问一句，陈志程为何要杀你那大侄子呢？”

黑面太保凛然说道：“嫉妒，再加上捕风捉影，一语不合就杀了人，能够做出这样的事情来，必将是个魔头人物，我若是不为民除害，岂不是枉费了我领取的这份俸禄？”

刘长老整个人的脸都黑了，十分配合地朝着后面厉声喊道：“刑堂弟子在哪里，还不赶紧帮我拿下这逆徒？”

他身后冲出四人，朝着我这边走来，而我则不慌不忙地说

道：“刘长老，兼听则明，偏信则暗，这世间讲道理，哪里有只听一面之词的事情？”

刘长老一愣，摸着胡子说道：“你说的倒也有些道理，那么你说一说，你为何杀人？”

我在宗教局特勤组的时候，可没有少写报告，自然晓得如何讲一件事情给有条理地说出来，并且有详有略，一一言明，除此之外，我还有一众证人可以帮我举证，如此说出，我这才冲着那武穆生说道：“阁下身为公门中人，不问是非，公器私用，必然也参与此事，而此刻更是想要杀人灭口，所以我想要告诉你，该上法庭的并不是我，而是你自己！”

“不可能！”

武穆生断然否定了我的话，冷声哼道：“果然是传闻中的黑手双城，茅山果真找了一个好徒弟，不但修魔功，而且舌灿莲花，极尽颠倒黑白之能事，而你茅山若是如此偏袒他的话，武某人倒也无话可说了……”

这人说不过，便直接耍蛮，而刘学道长老则冷然说道：“我茅山收什么样的弟子，由不得你来管，若是不能，且与老夫对一掌！”

刘长老倒也是个火爆脾气，这话儿说完，腾出一掌，朝着武穆生拍了过来。

武穆生原本以为人这么多，怎么都不可能再打起来，没想到对方说动手就动手，着实有些惊讶，不过他也是个顶尖厉害的高手，当下手掌一翻，却也是血气凛然，朝着刘长老轰然印去。

两人的肉掌紧贴一起，接着一阵雷鸣一般的炸响轰然而出，朝着四周扩散而去。

这是两人毕生劲力的对拼，如此一出，也是竭尽全力。

然而那武穆生终究不如刘长老功力精纯老道，结果一顿之后，身子晃了晃，朝着后面连退了三步，这才稳住了身形，结果脸色一阵暗红，显然是憋了一口血在喉咙里。

武穆生吃了暗亏，反倒是刘长老虽说脸色有些难堪，不过迅速就缓过了气来，冲着对方微微一笑道：“你这口血，喷出来就没有内伤，若是硬憋着，三个月之内，别想跟人动手……”

然而武穆生最终还是没有将这口血给喷出来。

他终究丢不起这个人。

斗不过武力，这家伙就开始讲起了道理来，这人一多，我们这些人自然都不可能一意孤行，所以武穆生一口否定了我才说的一切，除了那煤矿的确在他兄长名下之外，其他的奴驭智障矿工、追杀学生等严重罪名，他一缕不认，并且信誓旦旦地说，若是有必要，可以到现场，当面对质。

我听到他说得这般理直气壮，心中开始猜测起了两个可能，第一感觉武穆王并没有让他知道实际的情形，这才使得他能够“理直气壮”，因为他的潜意识中，终究还是相信他的兄长比较多一些，而第二点，则有些可怕，那就是在这短短的几天之内，意识到恐怕会出事，会闹大，所以武穆王已经将所有的一切不利证据都给清除了，这才使得他智珠在握。

不过不管是那一点，我都希望能够当场验证一番，也好给自己一个交代。

所以在一番争论过后，由五方决议，我们当夜奔赴矿场，查个究竟，并且当面与我所指控的武穆王对质一番，将此事给解决了。

如此商定妥当之后，几拨人都开拔，而我则走到刘长老面前，长躬倒地，认真地感谢道：“多谢刘师叔救命之恩。”

刘长老执掌茅山刑堂，多年来一直都是副黑脸，对我自然也不会例外，当下也只是淡然地说道：“这是你师父下的命令，你要谢也该谢他，不过看你的手段，即便我不出现，你也未必会有事。”

我依旧恭谨地说道：“我有没有事，这个还未知晓，但是我身边的那些孩子，却极有可能没了性命，就算是为他们，我也得感谢刘师叔。”

两人寒暄几句，刘长老便一脸高冷地带着一列刑堂弟子，跟在了武穆生的后面离开，而我又去看了受伤的林齐鸣和董仲明，小颜师妹正在给他们包扎呢，结果旁边却围着一个黄养神，对着小颜师妹嘘寒问暖，一副热情过度的表现，这让我格外吃味，那手便示威性地摆在了小颜师妹柔软的腰肢上去。

虽然有了亲密关系，不过小颜师妹还不习惯在外人面前与我表现得这么亲热，不过瞧见了黄养神那立刻变黑的脸色，以及我所表现出来的斗争劲儿，她噗嗤一笑，却也没有将我的手打开，而是任我胡作非为。

黄养神在瞧见自己的女神被别人搂住了腰而没有反抗之后，就仿佛被打了一闷棍一样，低声说了一句告辞，便转头离开。

诸位纷纷离开，而一字剑却过来与我辞行了。

他并不跟我们一起去看那黑煤窑，而是准备离开此处，他告诉我，此番前来，本来是担心我有危险，而现如今既然师门出面了，也就没有他的事情了，他这个人，平日里最怕两样，一个是见官，一个是见那豪门大派，既然彼此见着都别扭，不如离去。

我没有挽留一字剑，他能够赶过来，在我最危险的时候出现，已然是够情谊了，我不能把他当做保姆，要求一直护佑着我。

一字剑走了，临走之前，告诉我恐怕这次过去对质的结果，并不会太好，所以提醒我有的事情，不要意气用事，要懂得妥协，妥协并不是退让，而是战略性的转移，我们收回拳头，是为了更好的打倒对方。

一字剑闯江湖，见过的世面的确不是我能够比拟的，见识也广，等我们连夜赶到了那矿场，果然发现如他所说的一般，此处尽是灰尘蛛网，仿佛废弃了许多年一般，别说没有那几百号智障矿工，除了看场子的门卫老头，别的几乎都没有什么人。

在这个废旧矿场里，我在一起见到了武穆王，明明两人此前打生打死，但是此刻，他却表现得第一次见到我一般。

戏精！

一切都是在做戏，这个是最深切的感受，然而大家你说你有理，我说我有礼，讲到了后来，还是由刘长老和武穆王两人之间做了沟通，同意了这样一个说法，那就是的确是武陆棋对我动手，我为了自保才误杀了他，而我则放弃对武穆王其它的指控，双方最终达成了和解。

双方都是有头有脸的人物，如果真的撕破了脸皮，姑且不论到最后谁胜谁败，但是必定都会蒙受巨大的损失，还不如维持此刻的现状为好。

这就是最终妥协的方案，我心中即使有一万个不愿意，但是在本门长老的压制下，也不得不点头认可了此事。

如此一来，算是“皆大欢喜”，只是原来那些智障矿工，此时此刻，到底被转移到了哪里，又或者，已经被心黑手狠的武穆王给全部灭口了？

第五十七章 总有底限需坚持

我心中自然是不肯善罢甘休的，不过在总局行走这么多年，我也已经差不多足够的成熟了。懂得此刻倘若一直纠缠下去，以武穆王在朝中的势力，和江湖上的影响力，不但我这边会没完没了，而且还会耽误别人的节奏，特别是现在困在部队营地的那一班同学，如果谈不妥，他们的生命安全也恐怕收到威胁。

不过即便如此，我也晓得我与武穆王这里的仇怨是结成了，这个是死结，不是一两句话就能够了解清楚的。

武穆王与我。现如今已是生死仇敌，虽说他为了避嫌，此刻是不会杀我的，不过等到风声一过去了。两人必将又是不死不休的情况，而对于我来说，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不过有的事情，我终究还是看不过眼，背地里的调查，一定是会继续的。

别的不说。就算是给我那小舅哥出口气，也是应该的。

双方达成协议，击掌为誓。那武穆王含笑说道：“我很久没有这么欣赏一个年轻人了，虽说你误杀了我儿，但我却并不怪你，甚至很期待看到你以后的成就。到底有多高呢。”

他表现得像一个宽容的长者，我自然不会给人瞧笑话，于是淡然说道：“承蒙前辈高抬一眼，志程鲁钝，别的没有，就是脾气有点儿硬罢了。”

黄养神过来做和事佬，嘻嘻笑道：“武家主大人有大量，不做计较，而陈兄则是少年英杰，风发意气，大家先前都是误会，现在能够待在一起，彼此认识，都是缘分，日后定然不会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了--我此番前来的时候，总局的几个大佬都交代过了，和平稳定，是一切发展的基础，希望大家的日子能够过得越来越好……”

既然达成协议，大家就分道扬镳了，武穆生跟着他的兄长一起，而我则在茅山刑堂长老的护送下，前往南边的部队营地，黄养神也需要过去办些手续，故而与我们一块儿同行。

大家连夜赶路，倒也不觉疲惫，我落在了队伍最后，找到了刑堂刘长老，对他说起此事另有深意，我们看到过的一切，应该都是武氏兄弟精心布置的。

刘长老麻将般的脸上挤出了一丝冷笑，然后对我说道：“你真以为我看不出来？”

他的反问让我当时就愣住了，接着听到刘长老对我说起：“武穆王不知道使了什么手段，竟然能够在几天之内将人都给清走了，而且还弄出这般灰尘扑扑的感觉来，不过他唯独没有办法掩盖一件事情，那就是人的气息！一个封存多年的矿场和一个有着几百人活动的场所，终究还是不一样的，我们当做看不到，只不过是彼此给一个台阶而已。”

我讶异地说道：“刘师叔你既然看穿了一切，为何还同意了武氏兄弟的提议呢？”

刘学道摇头说道：“你到底还是太年轻了，我不妥协，难道还跟他们干起来不成？志程，你要晓得，我茅山宗虽然屹立于世间，但毕竟跳脱不得那滚滚红尘，如果此番与武氏兄弟交恶，那作恶者必然不会被拿住，而一旦让他游离起来，只怕造成的危害会更大，你可能不知道，这太行武家的势力已经蔓延到了八百里的长度，与这样的土豪为敌，终究不附和你师父目前秉承的低调原则。”

我这也只是点到为止，不再多言，毕竟处于刘长老的立场，现在的结果才是他最希望能够看到的事情，而不是别的穷追不舍，生死交流。

我们一路奔忙，沿着山道一直往南，终于来到了学生们暂居的部队营地，这是一个隶属于二炮的师级警备部队，也不知道张励耘走的什么路子，竟然能够让别人将我的这些学生们收留。

部队里面有好多设备和仪器都是高精尖的东西，具有一定的保密级别，故而学生们被安排在最靠外的营地，英华真人等已经提前接到了我们即将到来的消息，让几个徒弟带着学生们在营房处一直观望，而当我们出现在了大家的视线中时，立刻传来了一阵欢欣鼓舞的呼声来。

我返回营地，受到了英雄般的待遇，我一打听才知晓这几天我的名声已经传得很盛了，学生们都知道我是为了给大家争取时间而只身赴险，而且还在极端不利的情况下，屡次将敌人给拿住，甚至还在无数人的包围中绝地反击，而后又逃脱生天，这样的经历让他们感觉到无比的真实和亲切，纷纷朝着我打招呼，一副极为崇拜的模样。

人群里面第一个冲出来的，是张励耘，他冲过来将我给紧紧地抱住，一脸激动，而我则拍了拍他的肩膀，赞扬他这几天的表现实在不错，学生们能够安然无恙，全都是他的功劳。

与众人一一寒暄，我叫人安排受伤了的林齐鸣和董仲明先去医务室就诊，而后就是与刑堂长老和英华真人的会谈，前者过来，只不过是给我撑一个场面，此番既然人已经救下了，他们自然也没有再多做停

留的理由，当下也是告辞，准备着返回茅山宗去。

英华真人跟自己的师兄聊了许久，完毕之后，才将我和小颜师妹给找到分配给她的营房里面去，驱散众人，接着语重心长地说道：“你们两个，在一起了？”

她说得很隐晦，不过我却能够了解他所指的到底是什么，只不过没想到她会当着我们的面说出这样的话题来，顿时就有些尴尬，不过小颜师妹则大大方方地承认了下来。

听到了这肯定的答案，英华真人的眉头突然一阵蹙起，对我说道：“倒不是方对你们在一起，只不过时间未到，实话告诉我，你们那啥了么？”

这是再一次确定了，我老脸终于一红了，点了点头，英华真人浑身一震，又是一声叹息。

小颜师妹还沉浸在幸福之中呢，瞧见师父这副模样，顿时就慌了，忙问到底怎么了，是不是我们两个做错了什么？英华真人沉默了好一会儿，这才摇头说道：“没有，男欢女爱，实属正常，你们年纪都不小了，倒也没有什么好害羞的……这样吧，回去之后，也别通知别人，我们内部办一场，也算是我给你们的一个交待吧！”

她的语气里有着高兴，也有依依不舍，我当时心情颇有些激动，并没有感受出来，只能表示感谢。

英华真人又告诉我，说此事不能大操大办，具体的事儿，回去再说。

小颜师妹信任自家师父，一切依她，而我则是便宜占足，也不会说出什么不对来，如此算是交待完毕，我辞别了英华真人，留下小颜师妹在此，而我则出了房间，去探望每一个学生，尽量和他们每一个人都有过交谈，问一问他们这些天来的收获，到底有些什么。

如此一直到了午饭过后，我才有时间歇下，因为忙碌一天一夜，颇为疲倦，躺回营房中，头沾枕头，眼睛一闭，就直接睡了过去。

这几天来连日惊慌，彷徨无助，在这儿倒是安全感强了许多，故而一觉睡得颇为巴适，到了夜里方才醒来，盘腿行了一会儿周天之数，门突然被敲响，我问是谁，门外人应了一句：“陈兄，我养神，不知道你有空么，有几句话想跟你聊一聊。”

我睁开眼睛，简单思考了一下，然后下床，将门给打开，发现特勤二组的组长黄养神此刻，却是正站在门口处。

我将黄养神引入房中，因为在军中，倒也没有什么好招待的，两人坐在房间里，开门见山，结果听到黄养神说的话题，我顿时就愣住了。

我原本以为他想跟我谈一谈梦中女神小颜的事情，结果一开口，方才晓得他此刻居然是受了武穆王所托而来。

因为黄养神问起了一个东西，就是白合她们从黑煤矿中偷出来的碳晶，是否还在我的手上，若在，他们愿意付出一些代价，过来与我等价交换。

我沉默了好一会儿，然后淡然说道：“比如呢？”

黄养神从怀里掏出了一张照片来，我接过来一看，却见上面正是我遗落在山崖之间的饮血寒光剑，此刻的它没有了剑鞘，正被一捆红色的丝绸给捆束住，放置在某处平台上，我疑惑地抬头，黄养神说道：“武家主听说这剑是你的成名之物，你若愿意，可用它来换取碳晶。”

我盯着黄养神，平静地说道：“你也知道武家背地里做的那一堆烂事情，为何不指出来，让他们得到应有的惩罚呢？”

黄养神没想到我会问这么一个孩子气的问题，不由得苦笑着说：“陈兄，你在局里做了这么久，也应该晓得，这个世界，并不是非黑即白，哪有那么多正义需要匡扶，而你们当事人都已妥协了，我又能如何翻起风浪？这些事儿不多说，我此刻过来，只不过是私底下的身份而已，就问你一句话，是否愿意交换？”

我认真地盯了照片上的那把长剑许久，不过却最终还是摇了摇头，咬牙说道：“不换！”

第五十八章 酒醉初议建七剑

“啊？”

黄养神万万没有想到我竟然会说出这样的话语来，他与我共事多年，自然晓得我对饮血寒光剑的感情。也晓得它的来历——这剑是我与刘老三、一字剑和已故的于墨晗大师彼此之间的交情见证，也陪着而我闯荡了这么多的江湖岁月，更是使得我如虎添翼的神兵利器，相比之下，那根本不知道用途的碳晶，方才是显得微不足道。

这本是互惠互利、双方共赢的好事，然而我却断然给拒绝了，这事儿让他有些难以接受，诧异地问我道：“为何？”

我摸了摸鼻子，沉声对黄养神说道：“养神，你与这武穆王家是世交？”

黄养神明白了我的意思。摇头说道：“说是也是，不过你也知道，很多事情都不过是表面功夫，我黄家这家大业大。总得小心收敛，四处结缘，不敢随意得罪人，混个面熟而已，各种缘由，你也能懂。不过这太行武家的确是有些底蕴，据说从那武则天时代留下来的两策仙书。一直封存着，历代皆有豪强而出，与我黄家也有较劲的意思。这么讲，你能明白？”

我点头说道：“如此，我倒也安心了，养神。你能够亲自带队过来救我，我心中自然感激，不过如果你跟武家搭上关系，这个就有点伤感情了。”

黄养神有些不明白地问道：“老陈，我有点不明白了，整件事情，说起来损失最重的是武穆王一家，他不但儿子死了，听说最心爱的宠物也给你宰了，门下走狗被你诛杀无数，至于你，除了丢一把剑，倒也没有什么损失，为何不依不饶呢？”

我沉默了一下，然后对他说道：“也许你会说我虚伪，不过我想告诉你，这仇怨，并不是为我自己结的，而是那些至今下落未卜的智障，整整几百个啊，养神，你能想象么？我知道，这世间的确有人对所谓的生死和人性毫无敬意，但是我就想用行动告诉他们，总有一些人，会为了心中的公义，挺身而出，对他们这种行为说‘不’的，而我就是其中一个……”

听到了我的理由，黄养神沉默了许久，突然笑了起来：“即使在总局，你还是没有变——这话儿倘若是赵承风那老油条说出来的，我

倒也不会多讲，而你，我终究还是相信你的人品的。放心，这事儿没完，我回去之后，会继续调查的，相信一定会给他们一个交待的。”

黄养神虽说是世家子弟，不过为人倒也踏实，跟赵承风并不是一丘之貉，我伸出手，郑重其事地说道：“拜托了！”

两人握过手，黄养神便没有再提交换之事，而是提醒我，说武穆王有钱有人，自然不会善罢甘休，今后务必多加小心，不要给他得了手。

我点头答应，两人又寒暄两句，临走前，黄养神犹豫好一会儿，这才期期艾艾地问我道：“你与萧家小姐，可有情分？”

我还是点头，坦然说道：“自入茅山，便一直两情相悦，早已私定终身，只可惜因为种种原因，一直没有成亲。”

黄养神眼神黯淡地低下头去，拍了拍我的肩膀，然后说道：“她是个好女孩，你要好好待她！”

我颌首，平静地说道：“自当如此！”

黄养神离开了，出门的时候，还回过头来，叮嘱了我一句话：“如果有朝一日拜堂成亲，记得请我喝喜酒，切记！”

这话儿说完，他仓惶离开，就像一败涂地的溃军，瞧见他那一副失魂落魄的模样，我心中不由得生出几许同情来，不过我晓得一个道理，爱情这件事情，本来就是你死我活的战争，倘若是我心存仁慈，只怕此刻仓惶逃离的那个人，便是我了。

如此想想，觉得还是黄养神离开，算是圆满。

黄养神离开之后，我坐在房间里思忖了许久，这才抬头，对着黑暗说道：“出来吧！”

这话儿说完，头顶的黑暗处便落下来一个黑影，蹲在地上，而当他站起来的时候，却是带着影子面具的杨劫，他对我说道：“大师兄，是箫师姐担心那武家报复，所以让我给你担当守卫的，你们的谈话，我听了，不过不会说出去的。”

杨劫这孩子性格比较沉默，罕有说话，他我还是比较信任，听到了他的解释，我点了点头，晓得这是小颜师妹的一片好心，倒也没有多讲，挥挥手，让他退下。

杨劫既然愿意给我担当守卫，我自然也不会推辞，当下也是推门而出，发现此刻已是星光璀璨，夜幕时分，张励耘正在不远处等着

我。

他瞧见我出来，迎了上来，对我说道：“老大，我见到黄组长进了你的房间，没事吧？”

我不想跟他说起这些事情，摇了摇头，说没事，张励耘点头，指着旁边的两个少校军官说道：“这是我以前在部队的战友，听我说起你便是擒住风魔苏秉义的人，便先过来与你认识一下，喝顿酒，不知道你……”

我看了一下旁边的两位，一个国字脸，一个一字眉，都是那种英姿勃勃的青年军官，伸手与他们相握道：“拿下风魔，并非我一人之功，励耘他夸大了。”

“裴思涵！”

“黄玉衡！”

两人自报姓名，然后那国字脸裴思涵笑着对我说道：“老张与我们是过命的兄弟，他这个人我最清楚了，能够让他如此崇拜的人不多，除了他那个远房亲戚之外，也就只有您了，之前我也不觉得您能够生擒风魔，不过结合我这几天听到的、看到的，可由不得我们不信，陈主任您若是不嫌弃，咱去喝几杯。”

我挥挥手，说道：“别这么客气，什么主任，教导主任也是官儿？我现在就是个老师而已，叫我老陈就好，走，喝酒去。”

他们早有准备，在食堂包间里弄了点下酒菜，然后就是附近农家的自酿米酒，一开始大家还都有些拘束，而酒过三巡之后，那人就熟络起来，称兄道弟，倒也热闹。

一聊天，我方才才知道三人原来是一个部队的，不过后来裴思涵和黄玉衡去军校进修了，正好逃过一劫，虽然处于保密原则，不能直接谈及当年的惨案，不过对于风魔那家伙，每个人倒都是同仇敌忾的恨。

这聊天也是天马行空，聊完了远的，又说到近闻，黄玉衡告诉我，他们曾经有一个战友，后来转业了，到了民顾委，我今日所见到的夺命十八鹰里面，其中一个，便是他。

黄玉衡还告诉我，说所幸没有打起来，不然您虽说修为惊人，但是那夺命十八鹰却是费尽心血打造，不但有着诸多阵法，而且还有各种法器对应，一经施展开来，绝对是非常恐怖的家伙，在他们的手底下，可折过不少威名赫赫的家伙，甚至不乏顶尖高手，譬如之前川中唐门叛变的大长老，实力据说堪比青城三老，却也败在此阵当中，实在是

了不得。

我听了，不由得一阵后怕，而后大家又谈及了阵法一事，张励耘突然对我说道：“老大，我先前回家，就是在准备北斗七星罡阵的事宜，你此刻既然蛰伏，不如找齐七人，也练出一个来，说不得能够成为助力？”

他的话说得我砰然心动，当年在青城山下，我瞧见青城山的七把剑，心中就有这样的想法，不过一直没有时间和机会得以实施。

不过要想做此事，还是有许多困难存在，最重要的，那就是人选。

对于这个问题，张励耘倒有自己的打算，对我说道：“老大，所谓七剑，需阴阳协调，男女都有，又要心意相通，不生嫌隙，我觉得我可以算一个，加上尹悦、小破烂，这就有三个了，再从学生里面选出表现比较优异的几个，比如林齐鸣、白合、董仲明以及你的小师弟杨劫，这就差不多齐了，你觉得如何？”

我摇头说道：“尹悦和小破烂，两人虽然不在，但应该没有问题，而杨劫，恐怕不行——他的性子比较孤独，不适合这种剑阵，倒是在崂山修行的布鱼可以考虑一下。”

两人开始谈论起了人选，而我则将怀中的羽麒麟拿出，并且将我托南南做那七把剑的事情也和盘托出，更是将先前那优昙婆罗七仙子本灵被我拿住，可以将其灌入木剑之中，当做剑灵之事讲起，这事儿说的张励耘浑身激动不已，恨不得立刻就开始训练起来。

不过此时还是有许多困难，我们也不得不重视，此刻也只是将框架定好，等待后面条件成熟，一并成立。

酒逢知己千杯少，四人一直喝到深夜，其余三人都喝得有些发飘，各自回去歇下，而我因为身体素质还可以，身子倒也有些发热，往回走的时候，黑暗中有人叫我，我过去一瞧，却是林齐鸣，他白天受了伤，此刻本应躺在床上，我问他什么事，他抿着嘴唇，对我说道：“陈老师，我想告诉你一件事。”

我点头，问怎么了？

林齐鸣说道：“昨日在那刻满符文的井眼底下，我发现了一个东西……”

第五十九章 傅青主梦中传道

得过且过的人浑浑噩噩，然而只有懂得真正感悟自然的人，才能够看穿一切。拥有真正的收获。

我们在那井眼之下仔细搜寻过，除了一具尸骨，基本上什么都没有找到，之后为了对付那武穆王的袭击，时刻担忧，倒也没有再仔细多瞧，反而是闲着无事的林齐鸣，有更多的时间来打量这个陌生的地方。

他是一个连蚂蚁搬家都能够看上一整晚的家伙，何况是在这样一个诡异而神奇的地方呢？

于是林齐鸣在那具腐化成灰的尸骨之下，发现了蹊跷。

所谓蹊跷，其实就是一种与雕刻符阵所不同的图文。这些图文或许是一种文字，或许是一种心法，总之林齐鸣撅着屁股，蹲在那里看了许久。一直看到了自己完全能够将这些图文都映入脑海的时候，这才惊觉有些不对劲，而后一路奔忙，倒也没有想起来。

一直到了他抵达部队营地，安安稳稳地睡了一觉，方才晓得可能出现了问题。

因为他做了一整晚的梦。

梦，自然不是噩梦。而是一个陌生的老头，鹤发童颜，长须着胸。对着他说了很多奇怪的经文和道理，他在梦中，竟然将自己经脉中的气劲按着教导运行了一个周天，居然还真的成了。而且比寻常要雄厚许多。

南柯一梦。

并非只有梦，当林齐鸣醒过来的时候，在自己的胸口，发现了一个淡淡的印子，就好像是用水墨在很久之前写就一般，擦也擦不去，直到此事，林齐鸣方才感到惶恐不安，找到了我，对我说明了缘由。

这段经历听得我一阵惊讶，当下也是问他，说那个仙风道骨的老头儿有没有说自己姓甚名谁？

林齐鸣点头，说师尊名讳傅山。

我眼睛一睁，不由得惊声确认道：“傅山？可是傅山傅青主？”

林齐鸣摸头，尴尬地低头回答：“他就只是略微地讲了一下，我

梦中迷迷糊糊，懵懵懂懂的，也没有敢多问一句。”

我让他将胸口扯开，给我看一下那个印记，林齐鸣照着做，我瞧见在他肥硕的胸口处，正好有一个全真龙门的图契，心中想着果然，如果我猜测得不错，这一位隐居于那井眼之中的名士，恐怕还真的是那傅青主了。

傅青主何人？

他是明清之际的思想家、书法家，明诸生，明亡为道士，隐居土室养母，康熙中举鸿博，屡辞不得免，至京，称老病，不试而归，顾炎武极服其志节。此人于学无所不通，经史之外，兼通先秦诸子，又长于书画医学，据闻此人哲学、医学、儒学、佛学、诗歌、书法、绘画、金石、武术、考据等无所不通，被称为清初六大师之一，道号“真山”，是全真龙门派第五代弟子还阳真人郭静中的徒弟。

我少小不读书，然而入茅山之后，闲暇无事，杂学却看得颇多，这样一位大牛，自然也是知晓的，没想到居然是这一位，而倘若是真的，只怕林齐鸣算是真的撞上大运了。

要晓得，傅青主在末法时代开端的时候，可是最有希望得道成仙的一人，在当年的江湖地位，只怕还在我师父陶晋鸿之上。

当然，或许因为时间久远的关系，林齐鸣或许不能学得其中精髓，但是哪怕只有一成，他也足以能够在来年的集训营中获得较好的名次，甚至夺得魁首。

当下我也是将此事给林齐鸣一一说来，这小胖子嘴巴立刻惊讶成了“O”字型，一副被五百万砸中了的幸福表情。

各人自有际遇，我简单问了几句，得知林齐鸣梦中所学，唯有功法，不知道那位傅青主是否还会梦中相授，不过我估计他未必会愿意让我知晓，或许我问得太多，而林齐鸣又全盘托出于我，只怕就不会再来，于是简单询问一番，然后叮嘱这小子勤加学习，一定不要辜负际遇，其它的倒也没有再交待。

因为学生众多，我们在部队营地又多待了三日，次日黄养神与我辞行，而第三日清晨，我们也乘坐部队提供的汽车离开，处于安全的考量，归途倒也没有再继续拉链，而是乘着火车返回了沪都。

返回学校，教务处便组织了学生进行总结，虽说这是一次并不成功的夏令营，很多东西，都没有按照教学大纲的东西去进行，然而这一场变故却教会了孩子们什么叫做真正的险恶，同时也竖立起来一种学

习的压迫感。

唯有你感到无力的时候，方才会将自己的潜能给逼到最大。

这里面，最受刺激的恐怕就是跟着我们一路颠簸辗转的白合、林齐鸣和董仲明，而作为酒陵大师的得意弟子，被我一直隐藏身份，当做秘密武器的白合，更是在这一次事件中获得了一种与平日修行所完全不同的感受。

她和杨劫两人是同年同月同日生，而她有着先天的意识，只不过杨劫自小在茅山长大，而她则一直过了很久，方才拜入青城山门下。

但是在这场变故中，相对于杨劫来说，她的表现算不得多好，也曾恐惧，也曾惊慌，也曾随波逐流。

她根本没有表现出自己的实力来，这让她耿耿于怀。

回来之后，白合终于脱下了自己名师之徒的高帽子，开始认真地与别人一样，忽略了自己的起跑线，完全融入到了这一个团体之中。

每一个阶段，都有每一个阶段的目标，白合似乎找到了自己的目标，如此便也挺好。

看到每一个学生都在进步，我的心中感受到了一种无所不在的满足，而仔细想一想，方才晓得这也许就是为人师表的乐趣所在，不知道我师父当年看着我如此成长，是否也如我一般，欢欣鼓舞呢？

我回校之后，没待几日，又去了一趟江阴省的梁溪东港，找到了慈元阁的方鸿谨。

我找他，不为别的，只为谈一桩生意。

碳晶。

这玩意别人不知晓，但是作为当下江湖之中的第一商户，慈元阁自然是最为清楚的，而当我将这东西拿出来时，无论是方鸿谨，还是他们的首席鉴定师，都惊呆在了当场，而我也得知了这所谓的碳晶，到底是何物。

我从黑煤矿中获得的这东西，全名叫做龙须木墨精，是洪荒远古时代的一种巨木，经过成千上万年的地质运动，最终凝聚而成的一种矿物质，那种龙须木便如凤凰栖息的梧桐一般，原本是远古真龙盘踞的巨木，因为天长日久，故而也带着许多真龙之气，以及龙涎体液，最是珍贵无比，而这么多年的变化之后，凝聚成晶，就变成了一种格外珍稀

的炼器材质。

就这样的龙须木墨精，不须多，拇指大的一点儿，研磨成粉，涂抹在兵器之上，便有堂皇之气，能破大部分的妄邪，天生自带一股龙气。

所谓龙气，说来也许，不过有了这种气息长存，除非是很针对的手段，一般都是万邪莫进的，寻常人家要是有这么一件挂在堂中，可保三代平安。

这玩意平日里出现，就跟钻石一样，都是用克拉来算的，而我这里，则完全就是一大坨，怎么叫人不惊讶？

不过在鉴定之后，方鸿谨又问了我：“陈主任，这东西，可是从武家那儿，取来的？”

做生意的，讲究的就是一个消息畅通，太行山一事已然在江湖上流传出来，他不可能不知晓，我倒也不做隐瞒，点头应下，方鸿谨微笑着说道：“这龙须木墨精，当下却正是太行武家垄断，别无他家，我多嘴问一句，你这东西，是打算拿来卖，还是自己留着？”

我大概估量了一下这里面的数量，对他说道：“一半自用，一半卖出。”

方鸿谨沉声说道：“陈主任，咱们也做了这么久的生意，也都是朋友，那么实话对你讲，此物价值连城，不过我若是收，只能给之前市价的一般价格，不然不敢冒这么大的风险，这个你可同意？”

方鸿谨说的这事儿也是有讲究的，这是一个规矩，叫做“赃物收一半”，也就是说，来历不明、有可能惹麻烦的物件，不管有什么交情，这种行当里面都只会给出一样的价钱，而像是这龙须木墨精，他们即便是收了，也得存个三年五载，等风头过了，才会诸多曲折，慢慢地放出来，免得惹上祸事。

我同意了他的说法，让慈元阁帮我分解出一半来，其余的款子直接打到我的账户之中，接着马不停蹄地赶往金陵，将此物和优昙婆罗花灵一同交给南南。

南南这边的进展破快，此刻已经到了附符的阶段，得到了我送来的材料，顿时就痴迷了，也顾不得招待我，便又匆匆投入了工作中。

我在金陵并没有多待，因为我接到了英华真人的电话，她告诉我，既然我与小颜师妹已经有了夫妻之实，那么她便帮我们举办一个婚

礼，此事过后，我与小颜师妹便也能够名至实归地在一起了。

听到这个消息，我恨不得插上翅膀，立刻飞回沪都去。

第六十章 偷天换日李代桃

我来不及交代太多，匆忙赶回沪都，第一时间就是找到了小颜师妹。述说相思之情，然后询问她结婚的诸多细节，譬如是否需要准备些彩礼，是否要返回句容萧家，婚礼是想采用中式的，还是西式的，句容那边有些什么讲究没，还有婚礼的日期是定在哪一天，我好提前回麻栗山去，将我父母和姐姐接过来……

我一路上兴奋无比，脑子里面想起了太多太多的问题。各种各样的细节让我从一个大男人立刻变得婆婆妈妈，不过即便如此，我的心中还是激动不已。

我做梦，都想迎娶面前的这位佳人。如今即将梦想成真，那自然是一件让人兴奋得上天了的事情。

然而让我没有想到的是，小颜师妹对于此事，却显得并不是那么热衷，反而出乎我意料之外的冷淡，当然这种冷淡并不是表面上的，但是与她有过最亲密接触的我。却还是能够感受得出来，没说两句，小颜师妹告诉我。说此事都有她师父英华真人一手操持，具体的相关事宜，恐怕还得问她。

我感受到了小颜师妹对于结婚一事，并不乐衷。不由得心中一跳，拉着她的双手说道：“小颜，你不愿意嫁给我么？”

听到我的问话，小颜师妹脸上一阵娇羞，低头说道：“嫁给大师兄，是我自情窦初开起，便一直憧憬的事情，只是有很多事情，还没有弄清楚，我只怕……”

我紧张地问道：“你是怕你父母不同意？”

小颜师妹摇了摇头，而我又问道：“那么你是怕我身上的诅咒会应验……”

她不容我说出口，柔软的小手一下就堵住了我的嘴巴，认真地说道：“大师兄，不许你说丧气话——我说过，我萧应颜自那日在桃花林下与你海誓山盟，心便已经永远地属于了你，此生只愿与你相伴，同生共死，这个你一定放心，只是我有些不放心中师父……”

我诧异地问道：“这关英华真人什么事？”

小颜师妹欲言又止，不过最终还是摇了摇头，对我说道：“我也不知道，心里面乱乱的，可能就是要出嫁了吧，我师父找你呢，你去见她

吧。”

我认真地看着小颜师妹，低头亲了亲她娇嫩的嘴唇，她没有拒绝，不过当我想要进一步的时候，她却推开了我，朝着我的胸口擂了一拳，羞涩地说道：“你别使坏，天还亮着呢……”

天还亮？

那么，黑了，是不是就可以做一些羞羞的事情了？

我脑海里一阵浮想联翩，心情也舒畅了许多，赶去了院长办公室，找到了英华真人，询问办婚事的相关事宜，问我是否有什么需要准备的东西。

英华真人此刻正是忙得焦头烂额，瞧见我一来就说起此事，不由得对我开玩笑道：“你整日忙忙碌碌，感情都在办私事呢？”

我挠着头说道：“哪里，不过事有轻重缓急，目前而言，小颜师妹在我眼中，比天还大。”

英华真人笑着说道：“这肉麻的情话你还是别在我面前说了，我正好有一件事情想要问你，你觉得我们华东神学院什么时候能够在集训营中崭露头角，拔得头筹呢？”

我信心满满地说道：“如果没有意外，明年或者后年，最晚也就是后年，我绝对给你拿个第一回来！”

英华真人盯着我说道：“你确定？”

我认真地点头称是，接着将此次太行山夏令营时林齐鸣的奇遇给她和盘托出，当得知林齐鸣离奇获得了清初全真龙门傅青主的传承之时，她终于算是松了一口气，对我说道：“如此，我也放心了，好，来谈谈你的婚事。”

我拱手说道：“愿闻其详。”

英华真人说道：“志程，你也知道事情，十八劫，远远未完，故而凡事皆需隐秘，瞒过上天，所以这婚事，不能大操大办，不摆酒不登记，甚至不能通知父母和亲人，仅仅只用身边少数命格较硬的朋友作为见证即可，至于日期，本月二十七，就是农历七月十五，鬼门大开，上天蒙蔽，你们就在那一天结为夫妻——你说如何？”

听到她的话语，我的心中一紧，遗憾地说道：“只怕委屈了小颜……”

英华真人摇头说道：“有情饮水饱，小颜她只要能和你在一起，

哪里会计较这个，而哪一天，所有的事情都由我安排，不可除了差错，否则会延祸于她，这你可记得？”

我拱手说道：“此事皆有师叔操持，志程不敢多言。”

与英华真人谈过此事之后，我便也做了撒手掌柜，因为她的吩咐，所以我不敢声张，仅仅将此事告诉了身边几个最为亲近之人，也没有去民政局结婚登记，就等着一个星期之后，时辰一到，与小颜师妹洞房花烛，再续前缘，一夜鱼龙舞。

这时虽说学生们都已经放假了，不过我依旧繁忙，一边要与教务处的老师筹备新一学期的教学计划，一边还得与张励耘筹备七剑事宜，不知不觉过了两天，那天我正与张励耘在激烈讨论着呢，结果眼前突然出现了个一脸狐媚清瘦的女孩子，我愣了好一会儿，这才反应过来，失声喊道：“尾巴妞？”

佳人俏然而立，却正是小白狐儿，我与这小妮子自天山分别，已有大半年的时间没有见面了，她这段时间里一直都在山林之中顿悟潜修，我倒也没有时间理会，没想到却出现在了面前，当下也是高兴地招呼她，说了几句话之后，我看着她脸颊清瘦许多，但是一双眼睛却晶莹剔透，不知不觉，竟然成熟了许多，不由得激动地说道：“你突破了？”

尹悦点头，问及来意，她难得地用一种温柔的语气对我说道：“我听小七哥说了，你要结婚，我怎么可能不在？”

小白狐儿的话说得让我颇多感慨，遥想当初，我、胖妞与她在五姑娘山的神仙洞府之中，相依为命，而如今三人纷飞，胖妞投敌，就只有我和小白狐儿并肩一起，而现在我居然也准备娶媳妇，成家立业了，如此想想，当真是时间匆匆而逝，没有半点停留啊。

两人追忆往事，不由许多惆怅，小白狐儿谈及胖妞，眼泪不知不觉就涌了出来，泪流满面，我感觉许久不见，她的情绪有些异常，如此失态，却有点不像是我认识的那个没心没肺的小姑娘，不由得一阵心疼。

张励耘在旁边看着我们几多感慨，陪着沉默一会儿，这才问起小白狐儿，她不是和小破烂在一块儿吗，怎么没有一起过来。

说到破烂掌柜赵中华，小白狐儿噗嗤一笑，告诉我们，说本来是打算一起过来的，结果那小子急性阑尾炎，直接住进了医院，现在正躺在病床上痛苦不已呢，不过没事，结婚礼物他倒是托着带了过来。

想起此事，我们也不由得一阵好笑，接着我亲自带着小白狐儿去我的房子住下，而离开张励耘之后，这个看着似乎有些成熟了的小姑娘则一脸可怜巴巴地看着我说道：“哥哥，你会不会有了应颜嫂子，就不要我了吧？”

我不由得笑了，摸着她的小脑袋道：“笨蛋，这世上哪里有娶了媳妇，就丢掉妹妹的道理？走，我给你介绍一下你嫂子，她人很好的……”

似乎是赶了趟一般，小白狐儿当天到，布鱼第二天就从鲁东崂山赶了过来，他也是得了张励耘的通知，方才过来的，到的时候给我送了一份礼，是一颗冰雪宫珠，说是能够护灵的，也算是代表他师父无缺真人以及崂山的一点儿心思，而后那白云观不知道从哪儿也知道了消息，却是派出了陈子豪的表妹朱雪婷过来，也做祝贺。

徐淡定也收到了消息，不过他此刻正在法国，却是回不过来，想要叫自己的老婆罗澜过来，被我拒绝了，说明原因之后，他表示了理解，不过告诉我，回国之后，一定会找我补齐这一份酒的。

随后的几天里，陆续有一些朋友打电话过来问，不过都被我推掉了。

此事正如英华真人所说，不能宣扬，所以那些人甚至都不知道我结婚的对象，也就是新娘子，到底是何人。

很快就到了农历七月十五，也没有什么准备，连窗花剪纸，这些都是贴在了内窗之中，就在学院分给我的小别墅里，一群最为亲近的朋友在一块儿热闹，小颜由自己的两个师妹从英华真人的家中接出，凤冠霞帔，头戴金丝盖头，与我一拜天地，二则遥拜高堂，第三则是夫妻对拜，完毕之后，将她送入准备好的洞房之中，而我则招待前来祝贺的这些个亲朋好友在此简单用过些酒席。

如此热闹许久，到了良辰吉日，我便让小白狐儿和程莉她们帮我招待一番，而我则洗净脸手，来到洞房之中。

瞧见新娘端坐在床上，我心中突然一阵欲念横起，冲上去摸住她的双手，正想妄为，突然感觉有些不对劲，连忙挑起盖头，整个人不由得呆住了：“怎么是您？”

第六十一章 七剑成员初亮相

金榜题名时，洞房花烛夜，在这般让人激动的时候。陡然瞧见红盖头之下的那张脸，竟然是英华真人，这着实让我整个人都惊呆了。

虽说英华真人驻颜有术，气质俱佳，与寻常女人又有不同，多了几分出尘之气，但她终究还是我的长辈，也是小颜师妹的师父，我哪里胆敢多想，满腔的欲火瞬间熄灭，赶忙放开了她的手。朝着后面退开，一脸震撼莫名的神色，而被我揭开盖头之后，却见那身穿婚衣的英华真人豁然而起。手指轻挑，屋子的四处角落有一股青烟陡然升腾而起，与房中弥漫，接着仿佛有佛音禅唱，充斥在空间之中。

我没有感觉到这些布置有何危害，故而没有妄动，而当英华真人做完此法。却对着旁边说道：“你出来吧！”

她一声话出，床边的木柜那柜门一开，却见到一身素衣的小颜师妹从里面走了出来。朝着英华真人深深一躬，我瞧着两人的模样，不由得愣住了额，出言说道：“师叔。小颜，你们这是在做什么，我有点看不明白了……”

英华真人长身而起，对着我平静地说道：“志程，当初我邀你出茅山，前来华东神学院，可曾答应过你什么？”

我点头说道：“您说会想办法让我和小颜师妹在一起……”

她微笑着说道：“既如此，我不是已经实现承诺了么，何必多问？”

我疑惑道：“可是……”

我还待多言，小颜师妹却哇的一下哭了起来，冲入了我的怀中抽泣道：“大师兄，我师父她是使用了那李代桃僵之术，偷天换日，将我与你成亲所分担的所有噩运，给一举承担了去，我本来不愿意的，结果她将我给制住了，困在了这里……”

听到小颜师妹的话语，我如遭雷轰，瞪着双眼惊声说道：“师叔，这怎么可以？若是如此，那么倒霉的，不就是你了？”

英华真人瞧见我和小颜师妹一副如丧考妣的表情，却是摇头笑道：“偷天换日不假，不过我倒不是引厄上身，你要晓得，小颜福缘浅薄，必然受不住这般的转变，最容易受到危害，反而是我，对于天道早有所悟，能趋利避害，预感福祸，反倒保险，此为其一；其二我虽说代

小颜与你拜堂，但是却与你并无夫妻之实，即便是劫数当头，必然也是微不足道，与我并无太多危害——今日之后，我茹素百日，必可避祸，你们无须紧张……”

我感觉嘴中发苦，难怪当初师父听到这事儿，脸上是那么一副表情，难怪前几日小颜师妹有些反常，原来所有的一切，竟然是这般模样。

我整个人僵住了，不知道说什么好，半天过后，这才推金山倒玉柱，直接跪倒在地，郑重其事地磕头说道：“志程多谢真人成全，我今生今世，一定会用尽自己所有的力量，护得小颜周全，也会永远对她如此此刻一般，珍而重之，不离不弃！”

我这话儿一字一句，说得情真意切，说着说着，却感觉泪水都流了下来。

男儿膝下有黄金，这是当年李道子教会我的，让我不要轻易下跪，然而此时此刻，我却觉得面对着这样一位伟大的女性，实在是难以表达我心中的敬意，而小颜师妹也跪倒在地上，与我一同叩首，算是将先前那拜高堂的礼仪给补上了，泣不成声地说道：“师父，多谢师父成全……”

被我们两人这么一拜，反倒是英华真人有些尴尬了，她将我们两人给扶了起来，然后说道：“你们两个别这样，搞得我好像就要故去了一般，这事儿就是个调虎离山之计，走一个行事而已，骗了老天，成全了你们——此事机密，即便已成事实，但是最好还是不要告知别人的好！”

我和小颜师妹手拉着手，坚定地点了点头，表示明白。

英华真人看着床头的两个红蜡烛，笑道：“良辰吉日，我便不耽搁你们的好事了，这屋子的四角点着的，是洞庭湖龙线香，此物能瞒天机，助子嗣——别的我就不多说了，你们都是过来人，能够明白的……”

她说话，身子一扭，整个人却化作了一条细线，从那窗缝之中倏然而走，而就在此刻，却听到她轻斥道：“你这小丫头片子，蹲在窗脚听什么，回去睡觉！”

这话儿说得我和小颜师妹面面相觑，英华真人刚才施展的奇门遁甲术并不稀奇，只是到底是谁，没事跑到窗脚去呢？

白合，还是小白狐儿？

又或者小颜的那几个小师妹？

我无从得知，不过英华真人既然将这些都给赶走了，又得了英华真人的保证，我整个人的情绪就变得轻松了下来，将小颜师妹脸上的泪水抹干净，就这两根婴儿手臂粗的红蜡烛灯光，仔细打量面前的这一位仙女一般的美人儿，那叫做一个“灯下看美人，越看越喜欢”，说不出的爱意绵延，不由出声说道：“小颜，刚才你师父临走的时候，说的那话，你可知道什么意思？”

小颜师妹整张脸一片酡红，仿佛喝醉了一般，低头不敢看我，细声说道：“我怎么知道啊，你那么聪明，你说什么就是什么咯……”

我收敛了情绪，此刻抱着娇妻，心思又开始活泛起来，轻轻啄了一下她的红唇，然后在她耳边说道：“你师父是想告诉我们，这线香有助受孕，我们两个努力一番，来年说不定就能够生一个大胖小子了呢！”

小颜师妹的耳朵最是敏感，被我口中的气息喷得难过不已，身子扭来扭去，呢喃着说道：“大师兄你这个坏蛋，要万一是个女儿怎么办？”

“若是女儿，可不能像你这般美，最好长成个包子脸，免得总是被别家的坏小子整日惦记着，哼……”

“那怎么行？我才不要呢，我——啊，大师兄，你手往哪里摸，不要……”

洞房花烛明，燕余双舞轻，此中闺房妙事，不足外人道也，次日清晨，我拥着娇妻醒来，心中豪情万丈，感觉多年奋斗，到了今天，总算是过上了我想要的生活，本想再行一番云雨，结果被小颜师妹一脚踹下了床，告诉我一件事情，那就是即便是我们两人已然成亲，但是为了她师父的安全，我们在外人的面前，还是得自欺欺人，不得承认此事。

我满口答应，还想一亲芳泽，然而却被告知不胜体力，肿胀难受，让我改日再说。

我刚刚得享鱼水之欢，自然很多东西都不懂，小颜师妹一蹙眉，我便心疼不已，便也不敢图一时之快，轻举妄动，当下也是好生安慰一番，接着便出来招待众位前来祝贺的亲朋好友们。

我屋子里没有人，出外面逛了一圈，结果发现张励耘带着小白狐儿、百合、布鱼、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从小树林中出来。

七人都到我面前，我正想招呼，却听到那张励耘朝着我拱手说道：“天枢星张励耘，代号贪狼，主祸福、欲望。北斗七星的主星！”

“天璇星尹悦，代号巨门，五行属阴土，化暗，主是非。北斗第二星！”

“天玑星白合，代号禄存，五行属己土，主福禄。北斗第三星！”

“天权星余佳源，代号文曲，五行属癸阴水，天权伐星，主文采。北斗第四星！”

“玉衡星林齐鸣，代号廉贞，五行属木、火，主复杂、平衡。北斗第五星！”

“开阳星董仲明，代号武曲，五行属阴金，主财运。北斗第六星。”

“摇光星朱雪婷，代号破军，五行属水，司夫妻、子女。北斗第七星！”

七人各报名号，接着异口同声地冲我拱手说道：“北斗天罡七剑，拜见主星阁下！”

听到这话儿，我当时就愣在了当场，过了好半天，我方才醒转过来，一脸诧异地朝着张励耘问道：“小七，这事儿是怎么搞的，怎么一夜之间，你就将这七剑的架子给搭起来了？不过这人选，可不是我们当初定的啊？”

小白狐儿冲着我笑道：“哥哥，你昨夜春风一度，好不痛快，不过我们这些家伙倒也没有闲着，无聊之下喝酒，完了之后就随便聊了聊，结果没想到大家对小七哥的这计划十分感兴趣，而他在了解了我们大家的情况之后，越发地觉得了我们这里的每一个人，都实在是太合适不过了，于是就将位置给定了，怎么，你有意见？”

相比小白狐儿的娇惯，张励耘倒是客气，对我说道：“老大，我昨天跟大家聊了一下，觉得实在是太契合了，就临时决定了，本来想找你商量的，不过感觉你洞房花烛夜，不可能有时间理会我，就先带他们练了一下，结果发现实在是天作之合，真的，我觉得真的是太巧合了……”

几人纷纷表示如此，我倒也不再多说什么，而是从怀中掏出了七块羽麒麟，交到每一个人的手上，然后对他们众人说道：“好吧，既如此，就从今日开始，主掌北斗天罡七剑，就此成立！”

第六十二章 时间匆匆如流水

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倘若是天空晴朗，我们抬头仰望星空的时候。便能容易发现那北斗七星的存在，它就像一个漏勺一般，天枢、天璇、天玑、天权四星为魁，组成北斗七星的“斗”，而柄状三星分别是——玉衡、开阳、摇光，最终组成了我们最为熟悉的星子。

所谓“认星先从北斗来，由北往西再展开”，讲到就这这个道理，而自古以来，对北斗七星以及整个星辰的崇拜信仰由来已久，远在道教形成之前。就已经出现过了，“北斗主死，南斗主生”，这阵法倘若是依照北斗七星三百六十周天的诸天星辰变化来排演。自然是一件格外繁复和精彩的手段。

这样的手段，古人曾经尝试过无数，而根据各自的领悟不同，则又各有变化，张励耘所教习的这北斗七星剑阵，却是由北疆王传承而来。

至于北疆王是从天山神池宫中拿的，又或者是这些年来游历天下的收获。这个秘密已经随着北疆王的离奇失踪，而变成了一个不解之谜，不过值得肯定的是。通过我们与宗教局内部文档的对比和变化，这一套北斗七星剑阵，比目前市面上所能够瞧见的所有剑阵，都要犀利和神奇。它甚至能够将七个人的意志联合起来，从而产生一加一大于二的作用，让寻常人也能够与最顶尖的高手较量。

这才是我所希望看到的，在经历过了与天山神池宫大长老以及太行武家的武穆王的交手之后，我方才晓得，这人一旦入了化境，整个人却是能够超脱肉体这个容器的束缚，继而通过自己的意志和神识，从空间之中涉及力量，并且为之所用。

道法自然，故而自然无穷大，能够将自己融在空间之中，这便已然有了与寻常修行者所截然不同的品质，也是让人绝望的地方。

此刻的我，虽说已然处于即将能够突破瓶颈的状态，但是终究还是差上一线，故而在与武穆王的交手中方才落败，而即便能够战胜功力大损的神池宫大长老，那也不过是师叔祖李道子借用了一下我的身体而已。

车开得快不快，固然跟车本身的质量问题有关系，但是最重要的，则是司机有所不同。

七剑的建立让许多人都感到兴奋，而身为其中的成员，则显得

格外的用心，当得到了我给出的羽麒麟，这种从天山神池宫中带出来的秘宝玉佩让七人在一段距离之内，心意相通，先前还感觉到有些生涩的地方，一下子就变得格外的融洽起来，而且彼此都能够感受得到对方的想法，以及周遭每一个人下一步的趋势，这样的感觉让七个人都有些发狂了。

天底下怎么会有这般犀利的阵法秘器，而它们又怎么会落在我的手上呢？

七个人心中满是疑惑，可能只有小白狐儿才了解实情。

羽麒麟一共八件，除了七件小的，还有一件母佩，由我掌握，必要的时候，我可以配合着北斗七星剑阵行事，共同诛杀敌人，而这样的配合甚至都不需要言语，简答的几句话，或者一个眼神，便能够代替一切。

天底下哪里会有这般的默契，仿佛这羽麒麟就是为了这北斗七星剑阵而量身打造的一般。

接下来的几天，七人开始在附近的农场林地里面，开始了对于此剑阵勤奋练习，而这里面还有一些变故，比如陈子豪的表妹朱雪婷，她此刻可是在白云观中与凌云子学习，还未出师，故而还不能随意出外，不过这事儿在她打电话给师父咨询之后，却得到了一个肯定的答复，白云观告诉朱雪婷，师父领进门，修行在个人，凡事最终还是要看她自己的心意。

朱雪婷能有什么心意，一边是一个古怪呆板的老道士，一边是一群志同道合的“同龄人”，还有许多哥哥姐姐，年少活泼的她自然会毫不犹豫地选择后者。

白云观尊重了她的选择，并且告诉她，学成之后，再继续返回白云观中，完成自己的修行。

朱雪婷由此留在了华东神学院，而与她一般处境的，还有布鱼道人余佳源。

这个白白净净的光头年轻人自从认祖归宗之后，便一直留在了崂山修行，此番过来，只为送礼，结果不曾离开，倒是让我有些担忧，不过他却告诉我，崂山诸多功法和手段，无缺真人也差不多教授于他，至于许多只传掌门和长老的绝密手段，他一个外来人也没有机会插手，故而索性趁着这个差使，便辞行下山来了。

跟朱雪婷不同，布鱼他本就是一出来，就没有打算回去的。

这让我十分高兴，因为相对于师门情谊而言，布鱼让我感觉他似乎更加喜爱与我们在一起的岁月，不管怎么说，都是一件让人愉悦的事情。

仔细回想起来，那个似乎，可以说是我人生中最幸福的一段时间，我就像是春天里播下种子的农民伯伯，每日浇水除草，辛勤劳作，而地里面的庄稼也颇为争气，一天天地茁长成长了起来，看着这碧绿的叶子和结实的植株，怎么叫人不高兴呢？

当然，我自然不是农民伯伯，而孩子们也不是种子，不过他们的进步，真的是可以用肉眼来瞧见的，七剑自不必说，他们这么久以来，都显得特别的刻苦，除了平日里自己的修行要顾及，而且还得在张励耘的交代下，参习那北斗七星剑阵的一万零八百般的变化，而这些变化，则都是根据创阵之人用天上星辰的移动和强弱程度来断定的。

这样的练习几乎能够将人给逼疯，不过这些性子不一的成员们，居然能够强忍住了心中的厌烦和抗拒，一遍一遍地完成。

而且值得一提的是，一遍比一遍更加有灵性。

时间悄然无声地过去了，九七年一晃而过，九八年又匆匆而走，那一年的集训营并没有办成，因为一场罕见的洪灾突如其来的降临，将所有的一切计划都给打断了，那是一场二十世纪全流域型的特大洪灾之一，赣西、湘南、鄂北和浙河四省受灾最重，全国有二十九个省市地区遭受不同程度的洪涝灾害，受灾人口两亿多，直接经济损失达到一千六百多亿。

在这样的一场全国性的大灾害中，作为有关部门的后备学院，华东神学院也第一时间组织起来，有各位老师带领着，奔赴不同的灾区抢险救灾，甚至还出现过一位学生牺牲在洪灾现场的英雄事迹。

这一场恐怖的洪涝灾害并非单独的、偶然的，普遍的观点在于天灾加人祸，天灾自不必言，至于人祸，主流的观点无外乎一江一河的前段流域大量的水土流失，无休止的伐木和生态破坏，让河道没有蓄水能力，另外还有一部人黑心的官员对水利款上下其手，捞得空空之后弄出来的豆腐工程，根本经不住任何冲击，一碰就垮了，甚至惹得国务院那个老人迸发出了杀意。

吏治难清，国之悲哀。

不过除此之外，据说还有一些别的原因，不过我因为已然不在中央，故而得到的消息并不多，虽然能够从王朋等人的只言片语中得知他们非常的忙，但我却也没有什么插手的机会，只有带着学生们在洪涝

里面泡着，尽己所能地抢险救灾，能救一人是一人。

倘若是九七年的时候是打基础，而九八年这一场突如其来的洪灾，却磨练了这些学生的意志。

在这样的天灾面前，人的本身是如此的脆弱，也越发刺激了学生们，变得更强。

九八年在大喜大悲之中落下了帷幕，而九九年的时候，则上面又下达了对某种组织的严查任务。

因为那个组织的极大危害，使得这成为了一场极为广泛的任务，以至于我们这些在学校里面的人都受到波及，学生们被借调，而我则接到卢拥军的通知，让我带领华东神学院的教师队伍，加入这一场浩浩荡荡的行动中来，而这里面因为某些原因，故而不加详述，总之在这次任务之中，华东神学院因为表现出色，使得我们有三个人获得了参加夏季集训营的资格。

这三个人分别是白合、董仲明和林齐鸣。

他们三人，将承载着这一代华东神学院所有人的梦想，也让英华真人紧张不已，因为如果这里面的任何一个人能够脱颖而出，那么她就能够提前兑换自己的诺言了。

对于这三人，作为他们的老师，我自然是充满了信任，额英华真人则显得有一些怀疑，她总感觉三个孩子还太小了，只怕会吃亏。

我信心满满地告诉她，一定要放心，我的学生，一定能够抱着那份荣誉返回华东神学院的。

英华真人说但愿如此。

我真的很想让她亲眼看到学生们载誉归来，然而天算不如人算，就在学生们还未有前往京都报道的时候，英华真人被害的消息，便传了出来。

卷尾语

二十五年前有这么一首歌，叫做《白衣飘飘的年代》，它的词很美，如下：

当秋风停在了你的发梢红红的夕阳肩上你注视着树叶清晰的脉搏她翩翩的应声而落你沉默倾听着那一声驼铃象一封古早的信你转过了身深锁上了门再无人相问那夜夜不停有婴儿啼哭为未知的前生模样那早谢的花开在泥土下面等潇潇的雨洒满天每一次你仰起慌张的脸看云起云落变迁冬等不到春春等不到秋等不到白首还是走吧甩一甩头在这夜凉如水的路口那唱歌的少年已不在风里面你还在怀念那一片白衣飘飘的年代那白衣飘飘的年代那白衣飘飘的年代那白衣飘飘的年代

以上所有内容，拿来作为本卷的卷尾备注，我觉得是合适的，所有的一切，都在歌曲里面。

而下一卷《风云年代》，则讲述了一个老师，当他带领着自己的门下七剑，重返这个世间大舞台的那一刻，天下风云，将为之搅动，在这一卷里，有波澜壮阔的风云搅动，有新人与豪门山头的较量，有蛰伏已久的邪派力量出声，而在这一卷里，一个叫做洛小北的孩子，也终于在自己十岁生日的那一天，开口说话了。

卷尾语就这么多，一切都在内容中。

上面是故事，下面是小佛的一点唠叨，讲的是一些解释，譬如有的朋友指责小佛太懒了，怎么不能一天五更十更，也有人指着小佛不用心，武穆王怎么知道茅山三杰之类的事情，当然也有人会说小佛这个家伙写得太水了，不认真、不仔细，我去看盗版了。

对于这些指责，我心中其实还是蛮痛的，但是一般是不愿意说出来的，我个人一直这么觉得，就是与其多说话，不如多做事，说得太多，即使辩论赢了，又有什么用，赢了公理，输了人心，实在是不划算。

讲到这里，小佛还是得感谢一下所有支持我的朋友，无论您是订阅、捧场、投票、点击，还是跟被人夸过我一句的，我都心里面感激不已，茫茫人海里，您能够抽出点时间来，关注一下苗疆，关注一下小佛，这都是不容易的事情，这个冷漠的世界里，大家习惯于沉默，然而

您的一点儿支持，却是让我感觉到了继续走下去的勇气。

说句实话，小佛现在到了一个特殊的时期，至于是什么，我还真的得等过一段时间再告诉大家，不过真的有点儿忙，有的时候更新上面不给力，比如今天没加更，也请您理解，比起苗疆蛊事的一天两更，一个星期加一两次，道事的加更，说句实话，真的很多了，一个星期我就敢只有一两天不加更，而且每一次都得小心翼翼，这个就代表了我对大家的重视。

我一直都没有变，一直，还是那个真诚的小佛，不矫情，不负能量，坚定，坚持，我还是我。

而文章，我想说一句话，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如果我有错别字，您指出来，我一定修改，每天几千一万字，难免眼睛漏了，大家法眼，而故事，这个很多东西，我都是想表达的，伏笔的穿插和创新，我也在做，蛊事四百几十万字，对应在道事上面，我不敢说百分之百没有错误，但是至少百分之九十，还是能够通顺的。

这个故事，一直在我心里，我对于它，一直都有掌控能力，这个大家放心。

至于是否支持，这个我真的只能看情面了，读者朋友们若是喜欢，不过一点早餐钱，若是觉得不值这个，您看免费的，喝个彩，咱也没有什么说的，但是不要批评作者呼吁订阅这事儿，是件错事，您上班也要老板发工资，小佛已经三十了，父母一声劳累，皆有疾病，自己也是成家立业，为了结婚又供着房子，还着贷款，现在辞职了做点小生意，写文糊口，这个终归是没错的，对吧？

所以说，还是那句话，就如同出来卖艺的，有钱的捧个钱场，没钱的捧个人场，大家就图个热闹，欢欢喜喜，乐乐呵呵就好，伤了和气，就真的是没有必要，如此负责的小佛，您若是伤了，销声匿迹，也未必是一件好事，您说了。

再次给支持小佛的朋友鞠躬道谢，大家都是苗疆的衣食父母，也是看着苗疆一步一步走过来的，没有你们，就没有苗疆，没有陆左萧克明，没有陈志程，没有虎皮猫大人，也没有这里面所有的一切，所以，荣誉与你们同在，而我，只不过是一个黑暗之中的执笔者。

这种唠叨话儿不想再讲，敬意，给大家。

第十一卷 风云年代

第一章 惊天之变

当时听到了这个消息，我整个人如遭雷轰，直接就愣在了当场。

事实上我和小颜师妹已然成亲两年有余。一开始的时候我还颇有些担忧当日的偷天换日之术，会牵连到英华真人的性命，然而这几年来她一直全心全意地将心血扑在了神学院这一边，励精图治，因为忙碌于事业，反而更加多出了许多的精力来，精神焕发，也使得华东神学院有了一个脱胎换骨的变化，从一个二三流的后备学院，变成了现如今大热门的高等院校。

这两年茅山一直向华东神学院输送人才，除此之外。英华真人还锐意改革，大刀阔斧，通过绩效考核制度，将一些徒有虚名之辈给直接弄走。而将如阿伊紫洛这般真正有实力、有理想的年轻一代给提拔起来，这使得学院里面气象焕然一新，除了我主管负责的重点班之外，其余的学科、学系也得到了很大的进步和拔高。

做领导的，所难也难，说容易也容易，也就是看对事。用对人，励精图治，便能够真正做出好成绩来。

今时今日的华东神学院。基本上已经实现了当年英华真人上任之时所做出的承诺，即便是在集训营中获得优异成绩的硬性标准，也只是因为各种不可抗力的变故，方才没有拿到。眼看着白合、董仲明和林齐鸣三人即将把这遗憾给填满的时候，她却一点反应时间都没有给我们，就这么突然地离开了，让所有人都感到诧异。

我第一时间赶到了现场，瞧见院长办公室里，英华真人躺在她的座椅上，一脸惊恐的表情，而在她的胸口处，则有一个恐怖的血手印。

就是这个血手印，将她的性命给夺去了。

凶杀现场已经控制了，院保卫室派人封锁了现场，我赶到的时候，院里面的几个领导都赶到了，也都是一脸惊讶的表情，我在神学院这两年，跟他们之间的合作也相当愉快，并且也能够了解到，他们对于英华真人那是真正的敬佩，应该不会有嫌疑。

事实上，作为茅山的十大长老之一，这世间能够这般悄无声息地杀害英华真人的家伙，实在是屈指可数，绝对不可能是学院自己的人。

那么到底是谁呢？

我的心仿佛被虫子吞噬一般，又痛，又充满了怒火，在听到消息的第一时间里，我便想到了这可能是因为我的缘故，而此刻，我看着英华真人的遗容，便在心中默默地起誓，一定要将那个家伙给揪出来，让他后悔自己曾经来到这个世界过。

我赶到不久，小颜和她的几个师妹也匆匆赶到了，一起来的还有十来个茅山一系的师兄弟，瞧见英华真人的遗容，不由得都大惊失色，女孩子们更是哭哭啼啼，感觉天都要崩塌下来一般。

一个徐淡定的师弟朝着我拱手说道：“大师兄，这如何是好？”

我晓得自己不能过度沉浸于伤悲之中，毕竟英华真人故去，还有许多事情需要去做，而那个人便只有是我，来撑起这个场面了，当下也是对他说道：“两件事情，第一，立刻将此事上报到华东宗教局，让他们立刻派精锐骨干过来，协同侦破此事；第二，将英华真人故去的消息传回茅山宗，看宗门如何处理。”

那师弟拱手退下，按照我的吩咐前去行事。

吩咐完这事儿，我又找到了张励耘，让他立刻抽调人手，组成专门的调查小组，先将整个事件相关的人员都给控制起来，然后等待华东局的专业人员过来检查现场，一点一点地盘查，看看是否能够发现什么线索。

做完这些，我又找到了几个副院长，告诉他们此事要严格控制影响，让他们尽量统一教师和学生的言论，以及控制情绪，千万不要造成恐慌，并且指定了常务副院长，让他此刻负责学院的基本工作，并且配合调查小组的一切工作。

我在经过最初的震惊之后，将情绪里所有的愤怒和悲伤都给埋藏在了心里，而开始井井有条地指挥起一些行动来。

没有人质疑我的话语，即便是那几个名义上是我领导的副院长们，也没有觉得我这个教务处主任来出这个头有什么不妥，他们一丝不苟地执行着，因为经过这两年的相处，学院的每一个人都还知道，教务处的这位主任，在宗教总局挂的是副巡视员的职务，除此之外，江湖之上，他的名头甚至比某些道门宿老还要高许多。

黑手双城，太行山我与燕赵群雄一战，已然将整个江湖给搅得轩然大波，此前仅仅只是在宗教局内部颇有盛名，而此刻，但凡能够了解一些这个行当里面的人，都晓得茅山大师兄的厉害。

甚至于很多人之所以报考华东神学院，慕名而来，都是想着能够获得一些我的教导。

这是我当初所没有想到的。

安排完一切之后，我找到了哭成泪人的小颜师妹，抱着她的胳膊，认真地说道：“小颜，杨师叔既然已经走了，那你就正面这件事情，当务之急，是要让她离开的安心，一应丧事，这些可能都需要你这个大弟子来操心，另外我们不能让那个杀害杨师叔的人逍遥法外，必然要将他给找出来，借以慰藉杨师叔的在天之灵！”

英华真人之于小颜师妹而言，既是良师，又是慈母，而此刻她的离去，对她的打击实在是有些太大了，这让平日里颇为理性的小颜师妹一下子就崩溃了，搂着我说道：“大师兄，师父是为了我而死的啊……”

我眉头一皱，问道：“此话怎讲，你知道凶手是谁么？”

小颜师妹摇头说道：“凶手我不知道，不过当初倘若不是师父用那偷天换日之术，替我拜堂成亲，今日死的便可能是我，而不是她了……”

她这话说得我心口一疼，脸色一瞬间就变得雪白，小颜师妹与我夫妻连心，立刻就察觉到了我心中的剧震，抬头解释道：“大师兄，我不是怪你，我只是、只是……”

我深吸一口气，扶着小颜师妹的肩膀说道：“小颜，不管因为什么，木已成舟，我们现在要做的不是悲伤过去，而是坚强起来，你知道吗？”

小颜师妹张了张嘴，还准备解释些什么，不过看到了我坚定的眼神，终于收敛了情绪，点了点头，然后开始吩咐旁边的师妹们，在找来英华真人平日里最庄重的道袍来，等待着法医检查过后，将她的尸体入殓，恢复安详的模样。

英华真人的遇害让所有人都震惊了，华东局得知过后，局长卢拥军亲自带队过来，让手下精干人员调查现场，而与我简单地交流了一下，我对他表示，此事不管涉及到任何人、任何事，如果不调查一个水落石出，不管是我，还是茅山宗，都是绝对不罢休的，我们一定要让那个胆敢谋害英华真人的那个家伙，受到法律应有的惩罚。

对于我的激动，卢拥军也表示了宽慰，并且告诉我，这件事情将定为本年度华东局的第一件要案，他卢拥军一定竭尽全力，将这案子

给破了。

有了这样的承诺，检查结果很快就出来了，英华真人是先受到毒药暗算，接着被人一掌印在胸口而亡。

那毒药叫做烈牯春，是一种从牛肾之中提取淬炼出来的邪药，它能够在不知不觉中压制住修行者的修为，在短暂时间之内丧失大部分的劲力，而那一掌也有名头，叫做血魔摧心掌，是民国时期一个着名门派血炼宗的镇派法门，而同时拥有这两样东西的，则是江湖上一最有名的家伙，被誉为天下第一杀手的亭下走马。

亭下走马，很古怪的名字，有点儿像是个日本人，不过他却是这三十多年来，江湖上的第一杀手，他的“战绩”赫赫，有许多道门高手都死在他的手上，而他的目标也不乏邪派高人，甚至听说邪灵教十二魔星之中的黑魔，也是死在他的手下。

这个家伙是在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的那一场动乱中脱颖而出的家伙，红小兵出身，参加过武斗，杀人无数，后来因为谋杀罪而逃窜，至今一直逍遥法外。

亭下走马这个人从来不会为了仇怨或者别的原因杀人，你就算是当面吐他一口痰，他也只会毫不介意地抹去，而他杀人的目的，只是为了钱。

所以他才会被叫做天下第一杀手，因为只要给钱，他连自己的父母都能够杀掉。

他就是这么一个变态的家伙。

确定了凶手之后，张励耘抽调人员组成的调查小组开始和华东局派来的人联合调查此案，而华东局也开始积极地联络各处，发动一切力量来搜寻那个家伙的踪迹，而在英华真人遇害的第二天下午，茅山也来了人。

来的是茅山的刑堂长老刘学道，而除了他之外，还有十八名茅山刑堂最精锐的弟子。

第二章 分离之痛

瞧见这副阵仗，我便差不多明白了茅山的立场。

茅山倘若是要将此事交给宗教局来管，来的恐怕就是执礼长老雒洋了。而此刻出现的是刑堂长老刘学道，以及他堂下的十八名精锐弟子，那么就代表着茅山准备将这件事情，一管到底。

茅山刑堂是个什么机构呢？

拿个比较现代的比喻，它基本上就属于军队里面的宪兵，对内是清理门户、管教弟子，而对外，则是追究任何危害茅山子弟安危的团队，这个堂口相当于一只军队，向来都是从各峰抽调最精锐的弟子构成，任何对茅山有危害的事情。只要茅山将刑堂派出，就代表了对于此事，已经有了誓不罢休的决心，更何况是掌管刑堂的长老刘学道。亲自出马呢？

不过也是，茅山十大长老之一的英华真人陨落遇害，倘若茅山不表现出这样的决心来，只怕别人不知道怎么看待我们呢。

刑堂长老刘学道是个极为严肃刻板的人，他此番前来，全程都不说话，就露过一次面。后面就再也不出来了，而与我联系的则是他的大弟子冯乾坤，这位兄弟与我倒也还算熟悉。两人交流之后，他对我说起，讲茅山在江湖上还是有一些眼线的，他们会自己搜查亭下走马的消息。刑堂不参与联合调查小组的具体事务，不过如果有什么发现，可以联络他。

我表示没有问题，而随后华东局那边却有了担心，怕茅山刑堂这边会乱来，特意派了人过来交涉，说如果刑堂这边如果有什么行动的话，最好还是要通知一下他们，不然到时候闹出什么误会，那可就不妙了。

有了这些人追查，我倒也没有第一时间盯着追凶的事情，而是张罗起了英华真人的丧事。

根据茅山的意见，英华真人自然还是得运回茅山宗门之内安葬的，不过在临走之前，神学院这边也得办一个追悼会，所谓“生前身后名”，便是如此。

此时已是六月夏日，天气湿热，尸身不易久留，虽然有茅山带来的冰珠封存，但是越早越好，所以经过一番讨论，决定在英华真人遇害的第三日举办追悼会，此事由院方筹办，而小颜师妹则具体负责此

事。

追悼会当天，虽说人员的参与是自愿原则，但是神学院的全体教师都无一缺席，连被限制参加的学生们都自觉戴上了小白花，前来给敬爱的杨院长送行，追悼词由卢拥军局长发言，场面十分隆重。

英华真人在华东神学院的这几年任期里，的确是有做过不少实事，也实实在在地将这个二三流的学院给一举推上了顶级学府，她纵览全局的工作以及兢兢业业的态度，影响了无数人，也获得了所有教职工的尊敬。

当大家捧着鲜花，经过她的灵柩前瞻仰仪容之时，都忍不住流下了悲伤的眼泪。

哀乐声反复播放，我作为死者家属，与小颜师妹在会场答礼，而英华真人的几个徒弟情绪十分激动，甚至有几个哭得昏死过去，场面一时有些混乱，好在小颜师妹还算坚强，一直坚持到了追悼会结束，方才整个人松懈下来，脚下一软，差一点跌倒在地。

追悼会散场的时候，小颜师妹告诉我，说她准备辞去学院的所有职务，扶灵返回茅山，然后为英华真人守孝三年，以洗刷自己心中的愧疚。

这决定是她第一次对我说出，而且是以一种通知的方式，这让我有些心痛。

不过我却不能随她一同回去，因为英华真人的血仇未报，总得需要一些人来做这种事情，而除此之外，我还有一些对英华真人的承诺没有履行，所以我得留在这里。

两人即将分道扬镳了，然而我的心中却并没有太多的惋惜，彼此理解。

像我这样的人，本来就不该有什么家庭和婚姻，这两年多幸福的日子，是英华真人用性命给我带来的，而我则必须做出一些事情来，回报于她。

至于我和小颜师妹的未来，一时之间，我也迷茫了。

越是如此，我越是痛恨那个杀害英华真人的凶手亭下走马，更痛恨出钱买凶的那个幕后黑手，望着伏在灵柩上默默流泪的小颜师妹，我的心在那一刻无比坚决。

追悼会结束之后，白合、董仲明和林齐鸣找到了我。

他们本该在今日就前往京都报道的，不过却坚持留下来参加了英华真人的追悼会，在这些孩子们的心中，英华真人不但是学院的院长，而且还是一个宛如母亲一般慈祥的长辈，她的谆谆教诲，至今都还在他们每一个人的耳畔响起，却没有想到，突然之间，就消失无踪了去。

三人找到我，是想要参加张励耘领导的院方调查小组，揪出凶手，帮杨院长报仇。

对于他们的要求，我给予了拒绝，并且严肃地对他们表明，他们目前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参加集训营，然后拿得最好的名次，用这样的荣誉，来慰藉英华真人的在天之灵。

只有他们的夺魁，才是英华真人所愿意看到的事情，至于抓出凶手这事儿，还是交由我们这些人来做吧。

对于我的话语，三人都沉默了许久。

在他们的心目中，那一个所谓的荣誉，远远不如找出杀害英华真人的真凶，要来的重要得多，然而他们同时也知道，他们不得不去，因为这就是他们的责任，是别人对他们寄予的厚望。

所以在纠结了好一会儿之后，三人对我郑重其事地点头，并且告诉我，一定拿下那荣誉，然后带到英华真人的坟前告祭。

三人离开了，而随后小颜师妹也与几个茅山弟子一起，护送着英华真人的灵柩返回茅山，望着那货车在视线中消失于公路尽头，我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我知道平静的日子已然远离，而我所要面对的，则将是一场又一场的风波骤起。

不过我知道这就是我的命运，该来它终究还是会来。

亨下走马即便是号称所谓的“天下第一杀手”，但是没有内应的帮助，也不可能毫无声息地杀害茅山十大长老之一的英华真人，联合调查组的工作进展很快，迅速地锁定了一个目标，那就是基督班的教授张文伯，在英华真人遇害的前两个小时，他曾经去过院长办公室汇报工作，而事后他的反应也有些反常，这无疑加深了他的嫌疑。

在追悼会的第二天早上，我在审讯室见到了这位秃顶教授，英华真人手段有轻有重，作为当初与马如龙、陈战南沆瀣一气的家伙，他因为本身还算是有些底子，倒也没有被赶出学院，若是一直留了下来，不过这一年多的时间里，倒也算是踏踏实实，没有再多讲什么怪话。

不过狗能够改得了吃屎么？

我一直怀疑。

我到审讯室的时候，华东局的张峰和我们这边的张励耘已经对他连着审讯了一整晚的时间，不过这秃顶老头儿倒也是个硬茬子，就是不承认任何事情，反倒是跟我们的人员摆道理，讲了一大堆的东西，总之就是没有突破口，以至于张励耘没有了办法，最终找到了我。

那天正好是小颜师妹走的头一天，一夜孤枕难眠的我火气很大，一走进审讯室，便走到张文伯的面前，盯着他好久，然后说道：“张教授，你说你是冤枉的？”

张文伯一脸冤屈地冲我说道：“小陈，你跟他们说一说啊，我真的是冤枉的，我对杨院长一直都是敬佩有加，怎么会加害于他呢？”

他噤里啪啦说了一大堆，跟我刚才翻阅过的审讯记录差不多，当真是个难以对付的角色。

我没有让他说完，而是挥手打断了他的话语，认真地对他说道：“张教授，你在学校里面待了太久，可能还是不太了解我们办事的手段。既然将你请到这里来了，就肯定有了确凿的证据，你不说，我理解你，毕竟这事儿一旦承认，你终生的名誉就会一朝瓦解，这自然不是你想要看到的，不过既然如此，那你当日为何还要去做呢？”

张文伯下意识地说道：“我只是……”

他说到一半，才意识到自己的错误，接着说道：“我真是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啊？”

啪！

我直接呼出了一巴掌，直接扇在了张文伯的左脸上，这一记耳光响亮，他的半边脸瞬间就变得紫黑肿胀，而一阵咳嗽，竟然吐出了四五颗牙来。

张文伯有点疯了，吐出口中那混含着牙齿的血水，他愤怒地冲我吼道：“小子，你敢打我？”

啪！

我毫不犹豫地朝着右边又扇了一巴掌，终于将这脸给弄得平衡了，看着被扇成了猪头、眼冒金星的张文伯，我若无其事地揉着手说道：“张教授，江湖上的人，有的叫我黑手双城，有的叫我陈老魔，你可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张文伯怨毒地看着我，一肚子的愤怒，而我则慢条斯理地说道：“不知道吧，因为我手黑啊，你觉得能够在我的手下，侥幸逃脱么？到底还是年轻啊，太天真了！”

第三章 雷厉风行

张文伯快要崩溃了。

也由不得他不崩溃，要晓得他为人师表一辈子，眼看就要六十岁退休了。结果临到头却出了事，而且还被一个三十来岁的家伙点评“到底年轻，太天真”的话语，这怎么能够让他释怀，只见他一双怨毒的眼珠子恨不得蹦出来，呼吸越发地急促了几分，接着一声大吼道：“姓陈的，你敢对我刑讯逼供，老子就死给你看，你等着背黑锅吧，啊……”

他说完这话。就准备张嘴，咬舌自尽，然而就在牙床准备合拢的一瞬间，我倏然出手。轻轻地一拉一推，便将他的下巴给松开了去。

下巴被松，张文伯嘴中便再也没有什么咬合力，更不用谈什么咬舌自尽了，那脸顿时就变成了猪肝色，与刚才的浮肿相配，要多狼狈就有多狼狈。

瞧见张文伯此刻一副羞愤欲死的表情。我则显得更加慢条斯理了，若无其事地弹着手指甲，然后说道：“说你太天真。你还不信，你以为你死了就一了百了？笑话，你又不知道茅山曾经是以什么闻名的，晓得茅山养鬼术么。你倘若真的死了，我便将你的残魂给凝聚起来，接着折磨你的神魂——对你的人进行刑讯逼供，多少也会留下首尾，而对于你的神魂，相信就不会有什么人管了，所以你若是想要个痛快，实话告诉你，没门儿！”

我说得越是宁静，那张文伯却越是能够听到心里去，他的脸色数变，似乎有些懊恼，又或者别的，我瞧见他依旧没有开口，不慌不忙，开始叫人拔起了他的手指甲来。

张励耘瞧见我的这个状态，跟之前办案是有些不一样的，多少也有些担心，朝着我使眼色，而我则当做看不见，让人直接动手。

张峰并没有拒绝我这个不理性的命令，他晓得面前的这个人办事，总有着比别人所不一样的把握。

审讯室里面开始传来凄厉的叫声，一个年近六十的秃顶老头，满门桃李的大教授，此刻就像一个孩子般无助地哭嚎惨叫着——他到底还是低估了自己的忍耐能力，以为这从容面对刑罚的烈士有多么容易，结果在第一根指甲掉落的时候，他就有些受不了了，声声哀鸣，凄厉无比。

我表现得无比的淡定，看着这个家伙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模

样，失落不见，也毫不理会倘若是抓错人之后，随之而来的代价。

我确信张文伯参与此事，那么就算是把他玩死，也不会让他心中窃笑着离开此处。

所有参与谋害英华真人的凶手，都将受到最严酷的对待，别以为自己是修行者就能够豁免一切，还能够到白城子里面去“安养天年”，那是做梦，在我的字典里面，他们的下场，只有一个字，那就是“死”！

在拔到第七根手指甲的时候，张文伯找了。

在招之前，他痛哭流涕，不知道是在懊恼自己拙劣的表现，还是为了在自己精神上的那瞬间解脱，不过在我看来，所有的一切，不过都只是垂死挣扎的无奈表现而已。

事情很出乎我的意料，那烈牯春虽然张文伯给带过去的，但是他并没有跟亭下走马接触过。

让他做这件事情的是前副院长马如龙，那个已经被赶回赣西上饶去的家伙。

张文伯也是个糊涂蛋，他甚至没清楚马如龙交给他的这些药粉到底是什么，就直接将这些粉末洒在了英华真人的座椅上面，而那种无声无色的毒素便通过衣物接触，渗透到了英华真人的体内，而后迅速挥发，让人觉得这东西无比的神奇，一点儿痕迹都没有留下。

不过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这个世界上没有天衣无缝的事情，所以张文伯才会如此迅速地归案，这个在象牙塔里面待了大半辈子的家伙从未想到，一切会来得那么迅速。

他甚至都没有想到过自己竟然会遭到这般的待遇，只以为调查组找他，不过是例行问话而已。

张文伯交待了，当他说出了事情所有的经过，以及马如龙的行踪之时，他痛哭流涕地询问我，说上面会如何办他？

是死刑么？又或者是别的什么？

张文伯有些迷惘，而我则一把揪住他的脖子，淡然说道：“即便是招了，即便是有人出面为你求情，即便是你的关系大如天，我也想告诉你，你他妈的死定了！”

我随后又是一拳，打在了他的正脸上，将他嘴里剩余的牙齿给全部敲掉了。

如此，他的一口好牙，全部脱落，没有一颗存留。

这散落一地的牙齿，便是我的态度。

在张文伯绝望的哭声之中，我走出了审问室，然后询问旁边的张峰和张励耘道：“知道后面要怎么做么？”

张峰点头说道：“明白，立刻联系交通部门，搜查沪都到赣西的各种交通方式，查看马如龙的行踪，另外联系赣西分局的同志，在上饶马家布防，一定不会让他逃离的！”

我摸着下巴说道：“如果是出于报复，马如龙为什么两年前没有发动，反而是现在才跳出来呢？”

张励耘问我：“老大，你觉得马如龙不是主谋？”

我反问道：“马如龙虽说贪腐，但毕竟没那条件，也只是小打小闹，哪里有那个钱来请天下第一杀手，而既然请了人，又何必自己动手？”

张峰说道：“上饶马家，听说有参与稀土矿的盗采，若是如此，钱财并不是问题。”

我有点儿捉摸不透，于是没有多加发言，而是任由张峰发号施令，当一切吩咐下去之后，张峰过来找我，问我张文伯这厮怎么处理？

张文伯的毒是英华真人死亡的重要因素，没有这烈枯春，真人不会死得一点反抗能力都没有，而倘若她能够反抗，甚至有逃出的机会，那么学院之中这么多的高手，自然不会让她遇害，而且还能够捉出凶手，所以张文伯是主要凶手之一，虽说他有资格进入白城子，但是我还是不希望有这么一个人，能够在这个世界上一直生存下去。

当我将自己的意思表达清楚，张峰点头，表示明白，在案情审定之后，他该死还是得死的。

不死，怎么慰藉英华真人的在天之灵呢？

我将案情的进展通报给了茅山刑堂的冯乾坤，而他则告诉我，刑堂已经锁定了亭下走马的方位，正准备收网，问我有没有兴趣过来一起。

我当然有兴趣。

于是当晚我出现在了离沪都不远的嘉禾海盐县的鹰窠顶山，冯乾坤告诉我，说江湖传闻，亭下走马在这山顶的云岫庵中有一个代理人，谁若是想要杀人，便直接来这里，开出价钱，倘若对方觉得合适，便先收一半定金，事情办完之后，就再付另外一半。

至于亭下走马，虽说我们手上还有一张他年轻时候的照片，但是他已经有二十多年没有露过面，没有人晓得他到底长着什么模样。

茅山刑堂行走江湖，自然有着一些隐秘的消息来源，我并不担心此处有假，只不过想着对方未必会上当。

我赶到的时候，刘学道依旧没有露面，我甚至都没有瞧见其余的十七位刑堂之地，与我碰面的，只有冯乾坤一人，他迎上前来，对我说道：“你有钱么？”

我不问缘由，直接问需要多少，冯乾坤告诉我，亭下走马杀人，起步价百万，视对手的具体情况和难度，再继续累加。

我表示明白，不过现在天色已晚，银行里都已经关门了，我如何取出来？

冯乾坤笑了：“这就要看你的本事了。”

刑堂显然有些着急了，毕竟是十大长老遇害，倘若迟迟没有结论出来，他们的压力实在很大，我能够明白冯乾坤的态度，当下也是通过宗教局那边的关系，直接找到附近的一家信用社，将钱给取出了来。

这钱是我与慈元阁做生意而来的，来历绝对正经，我从天生神池宫中带出来的首饰已经成为了慈元阁的主打商品，受到许多阔佬，以及他们女眷的追捧，故而对于钱财来说，我倒也没有太多的压力。

钱取出，用一个大皮箱装着，然后我与冯乾坤来到了云岫庵。

云岫庵依山而筑，横向布局，中为殿堂区，左为游览区，右为生活区，门前一棵明代银杏，高达二十米，鼎炉旺盛，进入其中，依次是天王殿、观音殿和藏经阁，而我们要找的人，正在那观音殿中，冯乾坤带着我一路穿行，来到那观音菩萨三十二化身像面前跪下，然后朗声说道：“一者、上合十方诸佛，本妙觉心，与佛如来同一慈力。二者、下合十方一切六道众生，与诸众生同一悲仰！”

“阿弥陀佛！”

如此说了三遍，烛火明灭，却有一个三十来岁的尼姑出现在我们两人旁边，双手合十，诵了一声佛号，接着凝声问道：“两位施主如此善缘，不知道是哪位居士介绍而来？”

第四章 引蛇出洞

冯乾坤能够找到这儿来，自然也是有所准备的，当下也是双手合十。沉声说道：“太湖孟五。”

那女尼三十来岁，虽然剃着一个光头，但是却也眉清目秀，唇红齿白，颇有些徐娘半老的风韵味道，此刻素衣而立，眉头一皱，平静地说道：“贫尼倒不知道这太湖孟五是何人，两位施主若是烧香，不如等到明日庵堂开放，再行前来。此刻时间不早了，您们还是请回吧？”

冯乾坤却不慌不忙地说道：“这位师太，孟五已死，我自然晓得。不过那是他自作自受，与旁人无关，您别草木皆兵，我这里真的有紧要的事情，您看，东西都准备好了。”

他一说，我立刻将皮箱子给搬了出来。一摸机关，啪的一声，那箱子便打开了。露出了绿油油的钞票来，一沓一沓，颇为诱人。

然而瞧见这些钱，那女尼却是眼观鼻、鼻观心。不为所动，双手合十于胸前，一声佛号过后，平静地说道：“施主您若是想要给本庵添点香油钱，自可放到那功德箱里面，不用出示在贫尼面前，出家人万物皆空，金钱财帛，皆如过眼云烟，毫无用处——贫尼还有晚课，就不陪两位了……”

这女尼说完话，竟然转身就离开了，留下我和冯乾坤面面相觑，我举着手上的箱子问道：“这是怎么回事，我总不能将钱真的放到功德箱里面吧？”

冯乾坤摇头说道：“孟五那个死鬼，他先前也没有说这事儿啊，定是哪里有问题了，咱想回去吧，改日再来。”

两人携手离开云岫庵，当确定身后无人跟踪的时候，我抹去脸上的些许伪装，压低着嗓子对冯乾坤说道：“老冯，你的路子是不是有问题，怎么你一说起孟五，别人便立刻改口，不再多言？”

冯乾坤摇头说道：“不可能啊，孟五是江阴著名的掮客，据我们的江湖关系所说，经他介绍过来的生意就有好几桩，他们不可能会有怀疑啊？”

我眉头皱起道：“既然如此，莫非是在试我们？”

冯乾坤点头说道：“有可能，不过到底什么情况，我们先看过这东西再说。”

说罢，他带着我来到转角处，却是从怀中拿出了一块乾坤镜来，用牙齿将右手中指咬破，然后在镜面之上涂了一点儿血，接着我听到了如同收音机一般的杂音，有点像是两个女人的对话，然后在冯乾坤的调节下，逐渐的清晰起来：“……师父，好多的钱啊，为什么不收呢？”

“玉儿，这你就有所不知了，我刚刚收到线报，说离我们这里不远的沪都，华东神学院的院长遇害，别人都说是我们幕主做的，现在风声这么紧，又有两个陌生脸孔过来做生意，我总感觉有些不对劲，许是条子摸过来试探我们的呢。”

“可是，可是这事儿到底是不是幕主做的呢？”

“谁知道，幕主神出鬼没，有四个代理人，我只是其中的一个，跟其他的代理连面都没有见过，彼此不识，许是别人的生意呢？”

“好可惜啊，那高个子把箱子一打开的时候，满屋子都是钞票的味道，要是我们接了这单生意，十中分一，玉儿又可以买好多好多漂亮的衣服了……”

……

两人的对话从那乾坤镜中传了出来，我眼睛瞪得硕大，却是听出了里面的声音，一个正是刚才逐客的女尼，而另外一个玉儿，可能是她的徒弟，只不过这乾坤镜到底是怎么回事，竟然有这般神奇的功效，我倒是第一次听闻，也不知道有什么忌讳，全程都不敢说话，连气都不敢大喘，就怕惊扰到了对方。

不过好在两人并没有交谈多久，那声音便越来越远了，当最后一丝声音消失之后，冯乾坤收起乾坤镜，而我则赶忙问起此物。

对于我的问题，冯乾坤倒也没有什么好避讳的，告诉我这乾坤镜乃茅山十宝之一，分为子母两镜，子镜放置于暗处，而母镜则能够听到子镜收集的声音，而从刚才的对话来看，看得出来那亭下走马还是十分谨慎的，与下面的人联络并不紧密，要想从这儿获得突破口，只怕能难。

亭下走马的生意掮客总用有四个，而茅山却只知道其一，倘若想要引蛇出洞，只怕就算是我们花上了真金白银，有这些掮客作为中介，我们也未必能够见得了他的面，至于想通过这女尼的线摸过去，只怕也未能有好的结果。

除非……

我思忖了好一会儿，提出了一个匪夷所思的建议来，那就是不管怎么样，我们都得所动这个女尼，出钱杀人，至于要杀的那个对象，就选择我吧。

对于我的提议，冯乾坤断然否定，觉得这样做实在是太冒险了，这世界上哪里有人闲着没事，请杀手过来杀自己，而且还请的是天下第一杀手，这不是有病么？

我却反问他：“除了这个方法，你还有什么更好的法子，让那个家伙露面呢？”

冯乾坤摇头，没有说话。

虽说冯乾坤否定了这个建议，但是他回去与刑堂长老刘学道汇报过后，却意外地获得了批准，茅山准备拿我当做诱饵，将那天下第一杀手给引蛇出洞来。

于是冯乾坤在第二日，又再次登门拜访云岫庵。

这一次他依然被回绝。

而到了第三次的时候，不知道冯乾坤是怎么打动了对方，那女尼居然同意了他的请求，并且将钱给收下了，答应将此事报上去，至于成不成，这个就跟她无关了。

这事儿着实让人欣喜，而接着我这边收到了联合调查小组那里传来的消息，说华东局的人在一列前往上饶的火车上发现了马如龙，经过短暂交锋，他中途逃脱了，现在逃入了鄱阳湖，没有了踪影，现在局里面正在组织人手对他进行围追堵截，不过情况不容乐观，因为马如龙毕竟是这儿土生土长的家伙，对地形和道路十分熟悉，据说水性也十分厉害，不一定能够搜得出来。

听到这个消息，我与冯乾坤那边商量了一下，虽说目前基本上肯定了杀害英华真人的凶手，就是那亭下走马，但是马如龙这边的线索也不能断，我无须在此处一直盯着，不如先前往赣西九江，参与对马如龙的追捕行动，而这边则由茅山刑堂盯着，一旦有消息传来，立刻通知我。

商量妥当之后，我立刻这番回了沪都，紧接着与张励耘、杨劫、尹悦、布鱼等人一同乘当天的班机前往赣西，与当地的宗教局人员进行汇合。

到了赣西，与有关部门的人员接上头，我才晓得卢拥军当初对我的承诺有多认真，当地甚至借调了一个团的部队，以演习的名义，在

鄱阳湖附近进行梳子一般的排查，而与此同时，一直处于监视状态的有关部门也开始行动了，对上饶马家进行了大规模的调查，不但查封了他们名义下的所有产业，而且将相关的负责人也都请到局里面喝茶。

在鄱阳湖上面，还有专门的水警部队，总共十艘快艇进行支援和搜查工作，务必让马如龙这个家伙上天无路入地无门，插翅也难飞。

看到这阵仗，我也能够理解到卢拥军以及华东宗教局对于杀害英华真人的凶手，到底有多愤恨，人家好好地做着学问，为秘密战线培养后备力量，结果就这般不分青海皂白的死掉了，不管是给茅山，还是给系统内部一个交待，都是十分有必要的。

华东局在这方面做得十分细致，我发现自己也没有什么插得上嘴的地方，只有跟着张峰一起，与当地的有关部门人员约谈，并且了解马如龙的逃亡经历。

在消息传来的第三天夜里，我们接到消息，说有人看到马如龙在周溪镇的虎头山一带出没过。

听闻消息之后，我们立刻出发，随着大部队前往那虎头山附近。

当我们赶到的时候，已经确定了大概的范围，马如龙被封住了去路，水上没有办法逃离，而陆地上则被半个团的战士给封锁着，很有可能就躲在虎头山到泗山林场这一段的山林中，当地部门配备了二十多条狼狗，我也跟带着自己的人，跟着大部队进发，朝着林子里面搜索而去，四处都是犬吠与火把，十分热闹。

大部队搜索得十分细致，几乎是拉网式的搜索，而我便也没有太多的办法，只是在其间游弋，就等着有消息传来，立即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去。

快要到凌晨两点的时候，我收到了一个电话，是冯乾坤打来的。

冯乾坤跟我说他打了我大晚上的电话，这回总算是接通了，我说我这里信号不好，有什么事情，他告诉我那边传来消息，说同意了，不过要提价，一百五十万。

我让他答应下来，还想跟他说些什么，却听到前面传来一阵喧闹声，好几个人激动地喊道：“找到了，在那儿……”

我当下也是挂掉了电话，匆忙朝着前方追了上去。

第五章 真凶疑云

我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发现地上有两个战士一条狼犬，都倒在了血泊之中。我刚要上去检查伤势，结果有一个战士伸手抓住了我的胳膊，对我说道：“那家伙朝着湖边跑去了，快追！”

他脸色苍白，不过好像并没有伤到要害，我瞧见旁边有战士也赶了过来，当即霍然而起，朝着来人吩咐，让他们救助地上的伤员，而我则倒提着手中的小宝剑，朝着前方的湖边奋力冲去。

如此追了百米。我瞧见前面有一个黑影正在奋力飞奔，当下也是冲着那人大声喊道：“马如龙，你别跑，不然只有死路一条！”

那黑影浑身一震。回过头来，我借着那星光一瞧，却正是马如龙那个家伙，不过他在确定追来的人就是我之后，更是没有再多犹豫，一路飞奔，那矫健的速度简直让人叹为观止。我距离得比较远，瞧见小白狐儿从林中倏然而出，也朝着他掩杀而去。心中顿时就轻松许多，朝着旁边大声吩咐道：“将他围起来，不要让他下湖了！”

我一路追赶，前方的小白狐儿终于将他给拦在了湖边。手中一把铁木剑，将这家伙给死死缠住，不让他离开，等我赶到的时候，张励耘、杨劫配合着局里面的其他同志，已然将他给团团围住。

这马如龙能够做到华东神学院的副院长，自然也是有几把刷子的，小白狐儿与他较量一番，感觉他此刻有一种以命博命的架势，却也不与他多加纠缠，而是抽空闪身退了出来。

我适时赶到现场，瞧见马如龙站立在人群之中，手上握着两把尖刀，不丁不八地站着，不断地喘着粗气，显然累得不行。

经过几天的亡命生涯，我面前的这一位前副院长此刻再也没有往日的翩翩风度，全身上下灰扑扑的，脸上手上尽是肮脏的泥土，头发散乱，一双眼珠子干涸无神，就好像是丧家之犬，无比的狼狈，瞧见他这副模样，我一脸冷漠地说道：“马如龙，在你下决定蛊惑张文伯对杨院长下药的时候，可曾想过自己会有今天？”

马如龙脸色平淡地说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杨影之死，管我屁事？”

我眯着眼睛，瞧被围在众人之中的马如龙，磨着牙齿寒声说道：“你不知道？果然是狗嘴硬的啊，不过张文伯却已经将你给卖得一干二净了，你还胆敢狡辩，真的当我们都是傻瓜对吧？你自己说，这毒药

是不是亭下走马交给你的，而背后雇佣杀手行凶的，难道不是你这个狗日的？”

马如龙将脑袋抬了起来，扬声说道：“大丈夫行得正坐得直，从来不会遮掩，我说过我不知道此事，你何必相逼？”

我捏了捏手，骨节噼里啪啦一阵响，而那阴测测的声音则从嗓子眼里钻了出来：“看来你是不见棺材不掉泪了对吧，实话告诉你，在你逃亡的这几日里，你上饶马家，现在一大家子都在局子里面蹲着呢，据我所知，你马家稀土矿、贸易、酒店和物流等产业，全部都被查封了，你应该了解我们办案的手段，不查得你浑身透明，是不会罢手的，你还有必要在这里死死硬撑着么？”

听到了我这话，马如龙一双眼睛立刻瞪了起来，冲着我厉声大吼道：“陈志程，你他妈的太欺负人了！”

我毫不犹豫地冲他喊道：“你现在知道后果了吧，当初又何必做出那事儿呢，告诉我，你到底为什么要杀杨院长，挤走你的事情，是我做的，你真有本事，干嘛不来杀我呢？”

我这一通怒吼将马如龙吼懵了，他胸口一阵剧烈起伏，过了好一会儿方才平缓下来，咬牙说道：“欲加之罪，何患无辞，陈志程，你可敢与我一战？”

听到他的邀约，我不由得笑出了声来，这家伙事到临头，居然还想着逃脱生天呢。

要晓得，他这般被人团团围住，已然是瓮中之鳖，却还妄图通过与我的单独较量，来获得逃脱的机会，不过他这般的说，我倒也没有什么拒绝的理由，于是冷声哼道：“马如龙，你当真以为自己的那丁点本事，能够拿得出手么？实话告诉你，对你这样的家伙，我甚至都不用武器，空手便能够将你拿下。”

马如龙一步踏前，大声喊道：“那好，上饶马如龙，领教你这茅山大师兄的手段！”

他摆出了一个标准的比武姿势，一把尖刀朝上，一把尖刀朝下，左右错开，与我敬礼，而我则将小宝剑缓缓收回了怀中，捏了捏拳头，寒声说道：“我曾在杨院长的灵前起过誓言，一定要将杀害她的真凶给绳之以法，现如今，就是我兑现诺言的时候了。”

“呔！”

马如龙一步上前，双手舞动如飞花，却是想要一鼓作气，杀我

一个措手不及，瞧见他这刀法犀利，双刀靠走，扫、劈、拨、削、掠、奈、斩、突，颇有些章法，刀锋之处，有劲气充裕，便晓得此人到底还是有些真材实料的，于是放下轻视之心，认真地错身而上，一双手作虎形，随时都准备捉拿他的手腕，将他那双刀给夺下一把来。

我年纪不大，但是修为却稳，一招一式，皆是天马行空，随手拈来，即便是手上没有武器，却也能够将场面给牢牢控制住，在加上旁边这些人的虎视眈眈，给了马如龙莫大的压力，这让他处处受制，不敢过分的激进，唯有不断地施展手段，却是将那一套精妙的双刀技法，从头使到了尾。

我一开始不与马如龙正面交锋，而是不断地迂回，等到差不多了解了这双刀的套路之后，这才将血劲往右眼一涌，人朝着刀光剑影之中猛然冲了进去，接着在千钧一发之际，右手往前一抓，却是将一把尖刀的刀背拿在了手上，而左手则是一击掌心雷，重重地轰在了马如龙胸口。

这掌心雷虽说对阴邪之物最为克制，但并不是说对人就没有什么伤害性，这雷意凛然之间，却也使得马如龙浑身一震，一口鲜血喷了出来，而我则紧紧抓住了他的双手，厉声喝问道：“怎么样，你还觉得自己挺能，对吧？”

被我紧紧控制住的马如龙脸上突然浮现出了一丝诡异的微笑，从我说道：“我自然知道不是你的对手，不过你真的以为我的手段，就紧紧只有如此么？”

他这话儿说完，我突然感觉到面前的这个人是那么的不真实，凝目一看，却见倏然之间，被我制住的马如龙变成了一个木头傀儡，而在另外一边，有一个黑影朝着湖水中一个猛子扎了进去，空中还有那家伙得意之极的张狂之声：“陈志程，你害得我家破人亡，不过你别得意，我一定会回来的，而到了那个时候，一定会让你不得好死的……”

我将手中的傀儡往地上一扔，心中想着果然不能小觑天下英雄，这马如龙别看着不怎么样，但是这傀儡术居然能够骗过我眼中的临仙遣策。

别的不说，光这一个手段，都有让我刮目相看的实力。

不过，他朝着湖水里面逃去，这选择似乎太过于搞笑了，我耸了耸肩膀，对着旁边的尹悦和张励耘笑道：“他说他一定会再回来的，不过却没有想到，会回来得这么的快……”

我的话语还没有说完，湖畔的水立刻变得一阵浑浊，接着波涛

汹涌，刚才还潜入其中的马如龙像一条死狗一般，被直接抛上了岸边来。

翻滚的湖水中，露出了布鱼光溜溜的脑袋来，冲我比了一个胜利的手势。

马如龙果然是好算计，通过与我的比斗吸引所有人的注意力，而自己则悄悄地潜入了水里面去，他自以为得计，觉得这里没有人的水性会比他好，但是却没有想到，水性再好的人类，在食狗鲶化身而成的布鱼面前，终究不过是浮云一团。

马如龙在空中一阵腾云驾雾，摔落在岸边的时候，五脏六腑都离了位置，一口老血又喷了出来，眼看着没有什么反抗能力了，不过为了保险起见，防止他再行那傀儡之术，我还是叫人上前去，将他给死死捆住。

然而就在张励耘他们擒住马如龙的时候，这个家伙突然冲着我诡异一笑，厉声吼道：“陈志程，你真的以为自己找到杀害杨影的凶手了么？”

我淡然地指着他说道：“不就是你么？”

马如龙含糊地说道：“自然不是我，我知道到底是谁想要杀她，不过到底是谁，你可能永远都不会知道了吧，哈哈……”

我感觉有些异常，冲着他旁边的张励耘喊道：“掰开他的嘴！”

我喊的时候，已经有些晚了，张励耘伸手撬开他的嘴巴，结果发现马如龙将自己的舌头嚼成了一团肉块，而后他吐出了几口黏稠的鲜血，却是自断经脉而亡。

马如龙死了，然而他就是真正的幕后凶手么？

我一时之间，陷入了沉思之中。

第六章 追杀始端

马如龙自断经脉而亡，如此刚烈，这是所有人都没有想到过的。

要晓得这人越老越怕死。他活到了五六十岁，基本上属于每天睁开眼睛来，恨不多多吸两口空气的家伙，如今却选择了死亡，而留下一个疑团让我噬心，显然是对我的憎恨已经到了一个极度的状态，才会用自己生命的终结，来让我不痛快。

往着地上的这具尸体，我沉默了许久，张峰他们敢了过来，了解过情况了之后。找到了我，对我说道：“陈主任，你别想得太多了，马如龙这是自知必死。畏罪自杀，我们人证物证俱在，再拿下亭下走马，杨院长的大仇基本上就算是报了。”

我点了点头，对他以及他的同事表示了感谢，要晓得弄出这么大的阵仗来，绝对是华东局使了大力气。从这一点上来说，我都得领卢拥军的情面。

犯人既然已经抓到，那么抓捕行动就算是终结了。我站在湖边，望着漆黑的夜里许久，吹着湖风，让自己的脑袋保持清醒。好好地思考着一些事情，我想过了很多想起了这两三年的点点滴滴，与小颜师妹之间的爱情，与七剑之间的友谊，以及与华东神学院一众教师和学生之间的情谊，这些东西才是我最宝贵的收获，然而随着英华真人的逝去，恐怕都要随我而去了。

英华真人逝去，华东神学院迟早会迎来新的掌门人，而小颜师妹回山守孝，我自然也不会在此停留，那么我接下来的道理，到底该走向何方呢？

这件事情，我自己都有些迷惘了，不过想来小颜师妹未必会愿意让我折回茅山，与她长相厮守。

她之所以要为英华真人守孝，那只不过是处于深深的内疚之中，用这种清苦的生活来处罚自己，而我的陪伴则会让她赶到无所适从，所以为了两人以后的相处，我此刻尽量不要出现在她面前，扰乱她的清修才对。

而如此，我又没有别的地方可去。

天下之大，竟无容身之处。

我想了半宿，方才觉得此事最终我还是得去找师父请教，他安排我去哪儿，我就去哪儿算了，总好过自己来动脑筋。

当然，所有的一切，得在抓到最后的凶手，以及白合、董仲明和林齐鸣夺得头筹之时再说。

离开，我也要风风光光、有首有尾地走。

我在湖边待了很久，然后才在张励耘、布鱼、杨劫和小白狐儿等人的陪伴下折回，回到驻地的时候，才得知此次行动中有一位战士殉职了，就是最开始发现马如龙的那两名战士之一，与他一起走的还有一头军犬，而另外一个人则是身受重伤，不过好在经过紧急救助，倒也没有太多的妨碍。

从这里可以看出，马如龙应该是生出了必死的决心，要不然也不会出手这么重。

他原本以为凭借着自己玄妙的傀儡术能够在重重包围中逃过一劫，不过却实在是太高估了自己的水性，也根本没有想到我先前喊出的那句“别让他下湖”的话语，根本就是在误导他，让他以为只要逃入湖中，就能够逃脱生天。

实际上布鱼一直在水下蹲着呢，就等着请君入瓮。

我的腹黑让马如龙吃了一个大哑巴亏，这使得他临死的时候如此郁积，以至于最终做出那般的事情来。

我也是忙碌许久，在了解完情况之后，在当地提供的招待所里面倒头睡下。

次日醒来的时候，我的手机一直在想，这是一款爱立信的数字手机，已经不再是大哥大的砖头了，嗡嗡的震动让人头疼，我隔了好久方才捡起来，却听到电话那头的冯乾坤冲着我大声喊道：“大师兄，有情况……”

我迷迷糊糊地说道：“什么事，是不是要钱，我走的时候，不是留得有一张存折给你么，直接从那里面取就是了。”

冯乾坤气急败坏地说道：“错了，亭下走马那家伙正好就在赣西，计划出现偏移了，你知道么，云岫庵那边传来消息，说他接下来，准备这两天就给出一个结果来，你到底在哪里，我们立刻赶过来，你一个人，未必能够对付得了他呢！”

这话儿听得我一阵激灵，从床上一下子就蹦了起来，大声喊道：“我靠，不会吧，他怎么能在赣西呢？”

冯乾坤哭丧着说道：“我怎么知道呢，刚刚听到的消息，现在我师父正准备往你那里赶过去呢，你千万要小心一点，别被他得了手，要是如此，那我们可就闹了天大的笑话，自己花钱弄死自己，这事儿传出去，可真的不好听啊？”

我整个脸完全就黑下来了，先前之所以提出这样的建议，是因为觉得倘若能够得到刑堂的保护，特别是刘学道在身旁，我终究还是有些信心能够与之一战的，但是若是单独面对，我未必能够在那天下第一杀手的手下幸存下来，毕竟这家伙的战绩实在是太过于彪悍了，就连邪灵教十二魔星里面的黑魔，可都死在他的手下呢。

我此刻整个人都清醒过来了，连忙起了床，然后防备地走出房间，出去找人，这才得知张励耘和布鱼两人去当地的有关部门做口供去了，而其余的人员则准备奔赴上饶，进行对马家产业的督查，张峰他们已经离开了，留下话儿告诉我，说这儿的事情差不多已了结，琐碎的事情就不劳我了，回沪都等待就行。

招待所里，只有贪懒觉的小白狐儿和杨劫在我身边。

我浑身发冷，不敢在招待所久留，而是叫上这两人，然后前往当地的有关部门去，路上的时候，小白狐儿嚷着饿了，要去吃早餐，结果我草木皆兵，不敢妄动，于是就饿着肚子前往。

到了地头，张励耘和布鱼正好录完口供，然后告诉我，说马如龙的尸体已经着手运回沪都去了，而接下来则是对马家的查账，看看是否有一笔款子流出，流到了那个账户，又或者下面的去处是哪儿，这些都是经济侦查的一部分，还是由专业人士来做，而我们，则是不是先返回沪都，等待结果再说？

我基本上没有太多的意见，将冯乾坤话语里面的内容告诉了她们，张励耘吓得一声冷汗，苦笑着对我说道：“老大，你这不是在开玩笑吧？”

我摇头，说不是，旁边的几个人都黑了脸下来。

这天下第一杀手的名气实在是太大了，由不得大家的心理压力巨大，而且既然是要执行引蛇出洞的计划，那么我们暂时还不能返回沪都，而且还要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来。

只是没有茅山刑堂和刘学道长老的保护，这风险也实在是有些太大了。

我告诉他们，刑堂那边已经竭尽全力地赶过来了，不过一路波

折，最早也只能在今天晚上抵达，只要我们熬过一天，事情就晴朗了许多，倒也不用那么担心你。

小白狐儿一脸郁闷地说道：“哥哥，你以后要是再干这种蠢事，能不能跟我们商量一下？”

我当下也是好言宽慰大家，说亭下走马名气虽大，而且也刚好在赣西，不过他也是刚刚接下单子，还得熟悉几日，未必会现在就赶过来，大家不要太急躁了，而且此次若是能够擒下此人，杨院长的事情也差不多算是能够得到一个了解了，省得我们再多奔波。

如此一阵劝解，众人方才释然，左右一看，都觉得腹中饥饿，准备去食堂吃点早餐。

在当地的工作人员引导下，我们来到了食堂，因为时间有些晚，过了高峰期，所以餐厅里面的人倒也不多，这儿毕竟是福利单位，所以品种多样，而且物美价廉，倒也是十分不错的去处，琳琅满目的品种，既有北方的包子馒头等面点，也有南方的清粥小菜、酸辣粉条，极为爽口，大家各自点了自己喜爱的食物，而我则没有什么胃口，就叫了两个茶叶蛋，一杯豆浆和一块薄饼，端着托盘来到角落坐下。

修行者因为许多能量消耗，所以许多都是大肚汉，我身边的这几位也都是，特别是小白狐儿，这小妞儿点了一大堆的东西，肉馅包子都有好几斤，看得餐厅负责点餐的阿姨眼睛都要凸出来，唯独我是最少的，小白狐儿这吃货瞧见了，一脸惊讶地问道：“哥哥，你没胃口么？”

我摇头，说心里有事，不太想吃东西。

张励耘点了一碗兰州拉面，一边搅动着辣椒，一边问我到底什么事，说出来大家集思广益一下。

我一边剥着茶叶蛋，一边说起了今后的事情来，众人听着，我刚刚说完，张励耘笑着说道：“既如此，不如我们重返总局，将特勤一组的架子给重新撑起来呗？”

布鱼也点头说道：“是啊，是啊，我一直在想，咱们特勤一组什么时候再成立呢？”

特勤一组？

一听到这个字眼，我的眼中立刻浮现出了努尔、徐淡定、张世界、张良旭、张良旭他们的身影，心中一阵黯然，正想将剥好的鸡蛋放入口中，而就在这时，小白狐儿突然脸色一变，伸出手来，一把拍在了我的手上：“哥哥小心！”

第七章 亭下走马

我不知道小白狐儿为何会突然出手拍掉我手上刚刚剥好的茶叶蛋，眼看着那茶色斑纹的鸡蛋在地上蹦跶两下，最后停在了椅子旁。我诧异地问道：“怎么回事？”

小白狐儿一脸严肃地走到了我跟前，蹲下，用筷子将这茶叶蛋给夹起来，放在餐桌上，然后用那铁筷子将其戳开。

我瞧见破开的茶叶蛋里根本没有蛋黄，而是一大团还在蠕动着的小虫子，这些虫子如同蚯蚓一般，不过极为微小，红色的斑纹一节一节，相互绞在一起，让人感觉极为恶性。旁边的几人瞧见这情形，都不由得胃中翻腾，有一种想要呕吐的冲动。

就在我们莫名其妙的时候，杨劫已然一个闪身。冲到了那个负责打饭的食堂大妈跟前，手中的短刀一出，比在了她的脖子上，接着将她给拉到了我们的跟前来。

“是谁指使你给我们下毒的？”张励耘又惊又怒地冲她吼道。

打饭大妈瞧见周围几个恶声恶气的家伙，顿时就是一阵惊慌，哭丧着脸说道：“大兄弟，你别凶我啊。我到底做错了什么事情，你倒是说啊？”

她放声嚎哭，而张励耘则一把将她给按在了餐桌上。指着那被小白狐儿挑开的虫鸡蛋说道：“看看你干的好事吧！”

打饭大妈一脸痛苦地说道：“大兄弟，不就是鸡蛋生虫么，大妈给你再来一份，不要你的钱行不行？”

她这话语说得我们哭笑不得。小白狐儿瞧见这打饭大妈一副毫不知情的模样，心中不忍，对我说道：“哥哥，她好像不知道内情，要不然先别冲动，把他们这儿的负责人和厨师都找来，问一问到底什么情况再说吧？”

我抿着嘴巴不说话，而张励耘则笑了：“尾巴妞，你到底还是太善良了，你看看，我们这么多人的早餐都没有问题，唯独只有陈老大的鸡蛋被下了毒，这事儿她若是逃得了干系，我还真的不信了！”

被张励耘点出这要害，那打饭大妈却是不再伪装，而是一扭腰肢，竟然脱开了他的掌控，三两下一绕，想要从这里逃出去。

不过她倒是想得美，就在她一发动的时候，餐桌旁边的我、

张励耘、布鱼、杨劫和小白狐儿立刻散将开来，特别是七剑成员与我，这些年来在一起训练剑阵，通过那羽麒麟的牵连，配合已然十分默契，将她给遥遥围住，不让她有突围的机会。

那打饭大妈瞧见我们如此迅疾，脸色一变，将操弄饭勺的双手一翻，却是滑落除了两把又快又利的狭长匕首，将身子低伏，摆出了一个如同螳螂一般的姿势来。

五人将她围住，我将另外一个没有剥开的茶叶蛋朝着前面一扔，平淡地说道：“易容术吧？”

那打饭大妈嘿嘿一笑，用一个低沉的男人嗓音说道：“你们的警觉性倒是蛮高的。”

他将手往自己的脸上一抹，原先那满是油光和肉痘的脸立刻就是一阵变形，而后出现在我们面前的，则是一个很寻常的路人脸孔，瞧见他这副模样，我十分意外地说道：“咦，你不是亭下走马？”

他有些意外地说道：“你怎么知道？”

我平静地说道：“我瞧见我他当年的照片，英姿勃勃的一个男人，还穿着白衬衣，这样的男人有些自负，对于自己的容貌十分在意，不管怎么样，都不会是你现在这副鬼样子——另外，我能感觉出你的生命炁场来，相比于一个成名近三十年的中老年人来说，你未免也太年轻了。”

那人被我们给围着，却夷然不惧，平静地说道：“不错，果然是近年来名声鹊起的新一代高手，黑手双城，果然名不虚传。”

我微笑着说道：“既然知道我的来路，却还敢过来杀我，你的胆子也正是不小——敢问阁下高姓大名？”

“徐墨！”

那人倒也不惧，平静地说出了自己的名字，我有些不是很清楚，而旁边的张励耘则说了起来：“千面人徐墨，这个家伙据说跟解放前的川东杨家有些渊源，学会了一手出神入化的易容本事，于是便叫了这么一个名字，后来因为冒犯祖辈，被川东杨家追杀，生死未卜，再无消息，没想到居然投到了亭下走马的麾下……”

张励耘毕竟是世家出身，对江湖上的诸多掌故了然于心，而被他这般讲出来历，那徐墨也是有些诧异，黑着脸说道：“没想到我倒是碰到了个江湖百晓生了，连我当年的那点黑历史，都能够翻出来。”

我点了点头，然后说道：“徐墨，刺杀既然失败了，那就认命

吧，你若是肯积极配合，供出亭下走马的踪迹，我未必不会放你一马，你说如何？”

听到我的劝降，那家伙却是一脸不屑地说道：“陈志程，你真当自己是个人物么，还想让我投降认命，我看应该认命的人是你自己吧？你真的当我们不知道你茅山引蛇出洞的伎俩，本来幕主并不想理会你们的，没想到金主除了不容拒绝的大价钱，这才顺带着将你那性命给收走的，真的当自己那一百五十万，能够让幕主亲自出手么？”

徐墨一语道破我和冯乾坤的计划，这让我有些意外，而他更是指出了另外还有人想要杀我，那个人到底是谁呢？

我的脸色一变，而就是现在，那千面人徐墨一扭身，原地突然出现了一股刺鼻的白烟，而他则化作一道肉眼看不到的影子，朝着门外射去。

他想要逃离，不过却到底还是低估了我们的手段，我都没有出手，那小白狐儿、张励耘和布鱼便先一步站好位置，三把剑陡然而出，封住了他的去路。

这三人手中所那的铁木剑，是南南费了一年半的时间倾力炼制的，这剑厉害，除了木剑本身的材质之外，它剑身的长度、剑柄的规格以及诸多讲究，都暗合了北斗七星的诸般变化，而剑身之上更是绘满了各种符文，彼此牵连，而在最后的处理之中，南南还在剑身之上涂抹了从武穆王那里弄来的龙须木墨精，不但坚硬如钢铁，而且还有一股堂皇而然的龙气。

最关键的是，这些剑之中，还注入了那优昙婆罗的花灵，而有了剑灵的法剑，方才是真正得以自傲的法器。

这东西此刻虽说还是缺些沉淀，不过时间一久，必然就会成为震惊江湖的法器。

作为最满意的作品之一，南南将其命名为“北斗七星剑”。

这剑名字虽然普通大众，不过威力却着实让人刮目相看，那徐墨学得一种让人眼花缭乱的身法，整个人比那鬼灵还要轻灵许多，然而无论他再怎么折腾，都冲不开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的剑阵之中，左冲右突，十分狼狈。

所谓北斗七剑，并非说缺人了便不能成阵，这阵法无数变化，此刻陡然一转，那三才阵施展而出，却是让这人无计可施。

千面人徐墨的名气虽大，不过像他们这个行当，讲究的是一个

突然性，陡然而出的手段才是最致命的，而一旦暴露了，那持续力则显得有些匮乏，我也不让人伤他性命，只是让张励耘他们将他的力量给消磨着，就等着他精疲力竭的时候，将其擒下，便可以盘问出许多我们所需要的东西来。

然而就在徐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他突然将两把匕首朝着自己的大腿处猛然一扎，大声吼道：“我以我血祭，幕主，目标出现，速速前来！”

那鲜血洒落地砖之上，立刻化作了一大滩的黑色鲜血，而就在这时，上面一阵红光游动，紧接着我感觉到了一股恐惧的力量从那血泊之中腾然升了出来，下意识地朝着附近的三剑大声喊道：“你们三个，退！”

我身上陪着羽麒麟的母玉，这命令比我的吼声更早地传达到了他们三人的脑海中。

不过即便是他们往后退开，时间也已然晚了，却见那血泊之中突然升起了一个血红色的身影来，整个身子猛然一阵旋转，接着剑光冲天而起，张励耘、布鱼和小白狐儿都受到这一股巨大的推动，不由自主地朝着后面退去，我瞧见那红色影子在出现的那一瞬间，手中的利刃竟然朝着小白狐儿的脖子，当下也是心中一跳，箭步踏前，小宝剑抽出，将这利刃给挡了下来。

铛！

一声铮然之音，我感受到了一股恐怖的剑风吹来，即便是我下意识地用了土盾之法转移力量，也止不住这股巨大的压力，一连往后退了三步，方才稳住了身形。

“不错！”

一声喝彩，却是从那个血影人的嘴中喊出，我深吸了一口气，这才感觉周遭的炁场恢复原来模样，仔细一看，这才发现刚才眼中的血影不见，此刻不过就是一个满脸慈祥的中年人，腆着个富态的肚子，眯着眼睛朝着我看了过来，我下意识地问道：“亭下走马？”

那中年胖子点头微笑道：“是，鄙人马如亭！”

第八章 剑的背叛

亭下走马，这个号称天下第一杀手的家伙因为彪悍的战绩以及过于传奇的神秘色彩，已经被无数人给传颂得光怪陆离了。以至于我的想象中，他应该是那种身高两丈的怪物，而此刻一见，却不过就是一个有着两条英气眉毛的中年胖子，普普通通，与常人并没有太多的区别。

不过虽是胖子，此人从血泊之中倏然爬出，一剑伤人，莅临当场的气势，简直就是让所有人都感到一股莫名的压力。

而他的自报姓名，更是让我们晓得。原来所谓的亭下走马，不过就是将自己的名字给倒过来而已。

在那个混乱的年代，亭下走马如流星一般乍现，又消失无踪。没有太多人知道他的来历，自然也无从晓得他的师承和路数是什么，不过站在了他的面前，我却能够感受到一种与我一般的气息，那就是凶气。

这种凶气，只有手上沾染过无数鲜血，方才会由内而外散发出来的血腥之气。

显然亭下走马也感觉到了我们之间的这一个共同点。诧异地看着我说道：“我看你年纪不大，魔孽却深厚无比，不应该啊。你不是六扇门的走狗么，怎么会有这般浓而不化的凶气？”

我平静地说道：“陈某人十来岁就闯荡江湖，十六岁便出现在南疆战场，与安南修行者同场较技。十多年来，铲奸除恶无数，手上的亡魂多一些，也不是不可以理解。不过我与你之间，终究还是有区别的，那就是你的手下，总有无辜，而被我杀掉的每一条性命，都是有罪有应得。”

“哈、哈、哈……”

这名闻天下的第一杀手忍不住笑了起来，右手持着一把冒着黑气的剑，左手捧胸，仿佛笑得心痛一般，对我摇头说道：“人来到这个世界，本来就是有罪的，谈不上什么无辜不无辜，你的视野，终究看不透这个真实的世界，而只是拿别人的那一套道德标准来束缚自己，这样只会让你永远都无法成长——譬如你，你觉得自己无辜，但是对那些被你宰掉的人来说，你的死，才是对他们最大的慰藉！”

我眯着眼睛说道：“如此说来，那个出钱让你杀我的，也应该是我的仇人咯？”

亭下走马无奈地摇头说道：“嘉禾海盐那边传来的消息，我差不多已经知道了，茅山十大长老刚死，就有人找到我们下，让我杀了你，这事儿别以为做得有多隐秘，我若是如此不谨慎之人，便不会有这么大的名头，也不可能活到现在，实际上我本来是不想接这单生意的，现在江湖难混，得罪了茅山宗，世道就有些艰难了，所以之前他请我杀你，我拒绝了，不过今日，我终究还是应了下来，你可知道这是为了什么？”

我一边左右打量，一边平静地询问道：“愿闻其详。”

亭下走马指着我的鼻子说道：“因为你们太瞧不起我了，竟然敢以身犯险，真的以为我杀不了你么？这天下间，我若是想要杀人，只要认真点，那谁被我盯上了，就逃脱不了死亡的命运，所以接到了你们的挑衅过后，我便决定如果不杀了你，我这天下第一杀手的名头，便也不要了——如此说来，倒是你们逼我的。”

我将手中的短剑平平一指，然后翻转过来，强忍着心中的悲恻说道：“既然不想与茅山为敌，为何还要杀了英华真人？”

亭下走马的手朝着空中一抓，整个餐厅突然变得一片混沌，周围的门窗皆被雾气萦绕，而他的声音也变得有些飘忽起来，我下意识地恍惚了一下，一开始听得不是很周全，而后听到他的末尾是：“……便是我杀的，那又如何，便是你，也不过是一个死人而已！”

原来这是不准备让我知晓太多，而是准备动手宰我了。

瞧见亭下走马左手在头顶的天空不断使出印法，我突然想到了一个缘由，他刚才之所以与我说这么多，并不是因为那个第一杀手爱说话，是个话痨，而是因为他出现的第一击没有奏效之后，通过血遁的方法长途而来，修为难免有些缺损，故而才会与我言语周旋，却不料我的心中太过于想要知道答案，于是中了他的计谋，错过了最好的攻击时机。

而此刻他已然恢复了大部分的修为，哪里还会在这里与我闲扯许多，自然是赶紧将我给宰了，完结任务便好。

亭下走马，是一个绝对称职的杀手。

他在将此处的餐厅给封闭起来之后，开始扬起了手中的剑。

他的这把剑，黑气洋溢，似曾相识，我瞧见它非金非木的材质，倏然心中一动，惊声喊道：“不可能，这是我的饮血寒光剑！”

是的，没错，这是跟随了我快二十个年头的魔剑，从当年金陵于墨晗大师交到我的手中，它便一直没有离开过我，直到后来，我将它

遗失在了太行山中，落入了武穆王手上。

武穆王曾经想拿这剑与我换那龙须木墨精，结果被我拒绝了。

我之所以拒绝，是因为想让自己记住这样的仇怨，总有一天，我要亲自回来，铲除这个毒瘤一般的太行武家，夺回我自己的东西。

然而此刻，我却再次瞧见了自己的剑，不过此刻的它已然面目全非，瞧见它剑身之上充盈而浓郁的黑气，我的心不由得往下沉，倏然想明白了到底是谁花钱找亭下走马来杀我，于是朝着他说道：“这剑，莫非也是佣金的一部分么？”

亭下走马身子一晃，便已然冲到了我的跟前来，长剑横斩，口中冷然说道：“对于一个修行者来说，你的问题，实在是太多了！”

这剑斩在了我的脖颈之上，眼看着就要将我的头颅给带走了，他才说道：“我不过是个杀手，不是百科全书，这些问题，你留着去黄泉上面慢慢琢磨吧？”

快，实在是太快了！

这剑一闪而逝，有一种超越视线的轻灵，它本来只属于我一个人，此刻在别人的手上，却又是服服帖帖，比当日在我的掌握中，更加厉害几分。

我心中不由得吃了点醋。

没有玩过剑的人，是很难想象到一个人竟然会吃一把剑的醋，不过当人真正沉迷于剑的世界之后，就会理解这样的情感。

我闪了，一个铁板桥，凌空而翻，让这剑刃贴着我的面前划过，我的鼻子甚至能够闻到那剑身上面熟悉的气息，依旧还是有着淡淡的血腥气，依旧还是魔气充盈。

我的心在那一刻突然愤怒了起来。

这愤怒不是因为此人就是杀害英华真人的凶手，而是因为他夺走了我最为挚爱的剑，一把本来只属于我一人的长剑，现如今竟然被另外一个人毫无反抗地握在了手上，这种感觉，就好像是一个本该只属于自己的女人，她此刻却躺在了别人的怀中，任其恣意怜爱。

什么是屈辱，这便是屈辱。

喝！

就在我整个人的负面情绪攀升到了一定的极端时，我宛若猛虎一般，直接扑倒了亭下走马的跟前来，用一种以命博命的打法，与他贴

身缠斗。

一寸短，一寸险。

小宝剑比饮血寒光剑要短上数倍，与这样的敌人对战，我若是与寻常时候一般模样，只怕在就被对方的剑锋给逼得无路可逃，而对于一个真正的杀手来说，他的剑技是无比的实用和简单的，那就是招招不离要害，向来都是快、准、狠，果决无比，要想跟这样的对手拼斗，不搏命，怎能胜？

少年学剑术，凌轹白猿公。珠袍曳锦带，匕首插吴鸿。由来百夫勇，挟此生雄风。

所谓近身搏斗，讲究的就是一个字——狠。

我死死贴着面前的这个中年胖子，手中的小宝剑上下翻飞，一会儿与他的长剑对拼，一会儿则如钻出洞穴的毒蛇，不停地寻找着机会，如此一阵刺、扎、挑、抹、豁、格、剜、剪、带，诸般妙法而出，却是将亭下走马给逼得不得不满场游走，试图与我拉开距离，结果我就像那缠郎烈女，不断地贴着他，就是不肯放松。

这般凶狠蛮横的打法，让身为刺客的亭下走马也有些吃不消，终于将手中的一剑猛震，与我扎扎实实地对拼了一记。

即便是有了土盾在，我也止不住地朝后连退几步，脚下的地砖呈蛛网一般地朝着四周扩散而去。

两人相隔八米，足尖一用力，便会再次相触，而那胖子则喘了一口粗气，抹着额头上的汗对我说道：“不愧是近年来名声正隆的年轻高手，你这手段与战意，在同辈之人里，也算是一等一的了……”

我对于这赞叹无动于衷，而是死死地盯着面前的这个对手，我晓得对于这样的人来，于是轻描淡写，就越是酝酿着最为凶猛的杀招。

果然，话音未落，他身子一扭，竟然一分为二、二分为四、四分十六，化作了十六条一模一样的淡影，从四面八方朝我扑来，我一声厉喝，左掌当空而击，魔威临场，将靠近我的八条淡影给全部击碎，然而就在这时，我却听到耳边传来一声极为轻淡的声音：“武穆王让我给你问声好……”

凶兆顿起！

第九章 空手夺刃

亭下走马化身十六幻影，就在我使用临仙遣策，将这些幻影给一一斩破的时候。他却将自己的真身藏匿在了虚无之间，穿过一切障碍，出现在我的身边，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朝着我的脖子处抹来。

这天下第一杀手对自己的这一剑格外自信，以至于他在使出这陡然一记的杀招之时，却是将自己雇主的话语带到了我的耳边。

这是临死赠言，让我在黄泉之下，可以瞑目而走。

果然是武穆王。

我心中巨震，然而当声音响起的那一刻，我已然感觉到了自己即将死去，根本就没有闪避的时间。心中微微苦笑，没想到我竟然是以这种屈辱的方式，永远地离开这个我所深爱的世界……

铮！

就在我以为自己即将死去的那一刻，我的耳边却陡然响起了这么一记金属撞击声。紧接着我感觉到有一个身子挤入了我的怀里，用手中的利刃，挡住了亭下走马的必杀一击。

这人是谁？

我和他朝着墙上猛然撞去，这一击力量出奇恐怖，我被撞得眼冒金星，血气翻滚，而怀里的这个人影却陡然一番。横刀而立。

这人却是杨劫，这个从亭下走马出现开始，就一直躲在阴影角落里面的他。却是在这最关键的时刻出现，并且将我的性命从那天下第一杀手的剑下救了出来。

此刻的杨劫不断地咳嗽着，显然也是受了内伤，一口血吐了出来。不过那身子却是纹丝不动，稳稳地守护在我的面前。

他出现的时机和方式出奇的精准，连亭下走马都没有继续追击，而是意外地朝着杨劫问道：“好厉害的五行遁术，那么你又是谁？”

这个戴着影子面具的毛孩子回答道：“护法杨劫！”

亭下走马眉头耸动，不由得生出了几许爱才之心，对他说道：“本来我出手，现场断然不会有人生还的，不过我瞧你此刻的身法和悟性，颇有我当年的几分风采，如果你愿意改换门庭，拜入我麾下，我可以收你为徒，传承衣钵，饶过你一命，你看如何？”

这家伙此刻呈现出君临天下的态势，一副根本不将任何人瞧在眼里的模样，却肯为杨劫破这个例子，可见他对我这小师弟的欣赏，已经达到了一定的高度，然而面对着这样的诱惑，杨劫却用一种坚定而果决的口气回答道：“我一生的使命，就是守护在他的身边，矢志不渝；至于你，你杀我师父，此仇不共戴天，我恨不得喝你血食你肉，怎么可能认贼为师呢？”

亭下走马郁闷地说道：“我这辈子杀过的人实在是太多了，你帮我回忆一下，你师父到底是谁？”

杨劫说道：“英华真人，杨影。”

亭下走马诧异地说道：“那茅山女长老不是只收女弟子么，怎么还教出你这么个异数？小子，倘若你师父不是我杀的，你是不是就愿意拜我为师了？”

杨劫毫不客气地回答道：“做梦！”

就在两人交谈的时候，张励耘等三人已然拿下了千面人徐墨的性命，围到了我的面前来，问我伤势如何，我深吸一口气，感觉胸口发闷，不过却也顾不得那么多，沉声说道：“此人乃修行者之中的巨擘，实在厉害，你们三人结成三才阵，将他围住，给我助阵，我好好地会一会他！”

张励耘、布鱼和小白狐儿三人散开，正好将亭下走马围住，他与杨劫之后的对话也落入了尾声，亭下走马爱惜杨劫的身手，不过所谓人才，既然不能为己所用，那么还是死去最好，所以他再次将饮血寒光剑高高举起，准备将这后生，给一剑斩杀。

我手中小宝剑，实在是有些不趁手，好在张励耘还有把龙纹软剑，便将手中的北斗天枢剑交给了我，就在亭下走马起手挥剑的时候，我将他这剑势给拦了下来。

两剑相交，我不再与其硬碰，而是施展剑意，与其缠绵，以柔克刚，化其锋芒。

风眼，土盾，深渊三法的前两者皆是缠战之中的绝佳手段，这种诡异的魔功让亭下走马有些无所适从，即便是以他那种恐怖的剑法与身手，一时之间却也难以看出我的破绽，而即便是他有着压倒我的修为和境界，但是在三剑布阵和随时都有可能奇兵突出的杨劫面前，却总是有些束手束脚，难以形成瞬杀的效果。

在没有与亭下走马交手之前，我难以想象到有人的剑法竟然能

如他一般的诡异，比起一字剑的雄奇和刚劲来说，他的剑法更是超乎想象之能事，让人有一种竟然可以这样出剑的惊诧。

不过即便如此，他终究还是不能占我分毫便宜，在放弃了与他硬拼之后，我凭借着临仙遣策，却是料敌于先，总能够将他的杀招给提前化解。

这样别扭的搏杀是亭下走马这个杀手之王许久以来最难受的一仗，而他瞧见地上咕噜噜转动的徐墨头颅，脸色更是黑得吓人。

为什么，会这般的难受，就好像在水中交手一般？

亭下走马的剑法越到后面，开始越慢了下来，我感觉到他整个人就像是那弹簧一般，不断地给自己的剑势蓄积力量，就等待着陡然爆发的那一刻。

何时能够爆发？

我不知道，然而时间拖得越长，我的心中就越发的没底，因为我晓得一个道理，弹簧压得越用力，爆发的那一刻，越是恐怖。

我既期待，又恐惧，一直等待着。

几分钟之后，亭下走马终于爆发了，在一剑回转的时候，他陡然腾空而起，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化作了万般光芒，就好像是灼热的太阳一般，刺伤了我们每一个人的眼膜，而就在这样的剑意之下，三剑谨守的三才阵瞬间被破，被他一招给戳破，而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三人，则各自中剑，跌飞而去。

这是顶尖高手的较量，一个意识、一个想法甚至一个眼神，都能够决定战斗的胜负，而就在那万般光芒凝聚成一道光，朝着我的胸口扎来的时候，我也出了一剑。

任你千万剑，我只击向一个点。

这一个点，是亭下走马这诡异剑法最强的一处，也是最弱的一处，如此天堂地狱，唯一的差别就在于两个字——角度。

斜四十五度角不仅能够仰望天空，也可以破解这般杀人的凌厉剑法。

杀手之王终于在这一剑给我点出了破绽，他一个凌空倒翻，落在了我前方两丈远的地方，脸色变成了猪肝色，饮血寒光剑前指，对着我厉声喊道：“你怎么可能看穿我剑法的奥义？”

我冷冷一笑，平静地说道：“据说手下无数豪雄性命的杀手之

王，手段也不过如此，当年邪灵教黑魔当真死于你手？我真的有些怀疑呢！”

听到我这侮辱的话语，亭下走马身子猛然一震，对着双目通红的我寒声说道：“你敢质疑我？”

血劲在消退，临仙遣策的力量正在迅速衰弱，然而我却不得不勉力维持着，甚至不惜咬破舌尖，将这种状态一直保持着，此刻的我，已然达到了自己一生修为的顶峰时刻，整个人如同绷得最紧的弓弦，不过脸上却露出了平淡如水的微笑，继续挑衅道：“来啊，你这个蠢猪，真的以为我胆敢花钱请你，就是想要凭借别人的保护？错了，在我眼里，你们这些老东西，不过土鸡瓦狗，随时供我扬名而已……”

“杀！”

亭下走马一声暴吼，身子微微一抖，竟然化作了三十六条黑影，这些黑影在瞬间产生，接着朝我这边一齐杀来，给人的感觉，好像陡然之间化身为千军万马，誓要将我给斩杀于剑下。

这一招，依旧是亭下走马一身手段的最强一式，不过与刚才相比，这一招显得更加恢弘，更加诡异，也更加恐怖。

就在亭下走马发动的那一瞬间，我也一咬舌尖，一口血箭朝前喷去，接着一剑朝着眼中的那一个黑点刺去。

叮！

这一剑击到了实物，不过就在对面传来恐怖到极点的力量时，我却是猛然一转剑尖，接着错身而过，与对手贴身在了一起，口中厉声吼道：“饮血寒光剑，你这魔兵，还不归主？”

嗡！

一声轻鸣，电光火石之间，那亭下走马瞧见我出现在了剑锋之下，正想反手取我性命，却发现自己手中的剑突然变得不再那么听话，原本魔气凛然的长剑依旧如故，只不过那气息却是朝着他自己的身体里面侵蚀而来，感觉到了这种阻力，他便不能再专心对付于我，而就是这么稍微的一点迟钝，手中的长剑却是嗡然作响，紧接着脱离了他的掌控，出现在了我的手上，顺便一带，在他胸口开出一道血痕来。

空手夺白刃！

极限反杀！

亭下走马一瞬间就呆住了，他甚至都没有闹明白到底发生了什

么事情，不过瞧见自己手中的长剑被夺，脸色一变，一个箭步朝着边缘跑开，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从怀中掏出了八面令旗，朝着周遭的地上掷去，口中大声呼喊道：“王木匠，帮我留住此人！”

第十章 巨梟终结

作为一个常年收入性命的杀手刺客，亭下走马对于战场的意识有着绝对的敏锐感觉，当发现手中的长剑陡然失控之后。他下意识地就准备逃离此处，然而我先前一直示弱以弱，甚至用生命顶住这份压力，就是为了此刻有一招杀手锏，留住此贼，当下也是将最大的一张底牌给亮了出来，真言一诵，老王便出。

关门打狗，放王木匠！

在八头模样各异的异兽包围下，王木匠踏歌而出，与异兽八卦旗磨合许久的它此刻已然不再是当年黄河石林大阵的猥琐阵灵。而是一个更加极端且猥琐的老家伙，对于周遭事物的观察能力精锐得可怕，一旦出现，立刻腾身于空。排兵布将，将整个炁场都给封锁住。

异兽八卦阵，最终的奥义并不是仅仅能够保护自己，而且还是要留住一切敌人。

想跑，没门！

亭下走马一个箭步飞奔，整个人如一抹烟云一般，消散在了前方。然而到达了异兽八卦阵的尽头，却被那无形的炁墙给格挡住，一匹神骏非凡的奔马出现在了她的面前。一个后蹄飞踹，将他直接给逼回了场中来。

这家伙先前将整个餐厅给封锁住，是想不让我有逃离的时间，然而此刻他却没想到自己竟然也给封堵在了此处。

以牙还牙。以眼还眼。

落入场中的亭下走马没有半刻犹豫，身子一抖，竟然又化作了十来条宛如鬼魅一般的身影，朝着四面八方飞奔而走，试图在阵法还未围拢之际，趁机逃脱，然而很快他便发现此处空间已然被单独隔离出来，无论自己通过什么方法冲出，都是四处碰壁，根本就无法走脱。

上天无路，入地无门，目前就是这样的结果，当明了一切，他没有再多费一点儿力气了，而是将那十来条影子，重新凝聚成一个本我来。

这样的手段当真是让人炫目，我晓得倘若没有异兽八卦阵留人，只怕根本就挡不住这个身法宛如鬼魅的家伙，可想而知，这个被评价为第一杀手的家伙，当真是有着足以傲人的手段，方才能够屹立如此

之久而不倒，让诸多傲气十足的后辈难以逾越。

简单的一句话来讲，那就是胆敢跟茅山为敌的人，从来都不是善茬。

重新稳住的亭下走马屹立当场，双手一挥，竟然在自己周边凝出了一个两米方圆的血色圆弧来，这些圆弧宛如镜面一般平滑生光，颇有些诡异之色，而后他方才长吸一口气，脸色变得有些严肃了起来：“你难道见过南海剑魔那个老鬼，不然怎么知道我这一套鬼追灯剑法的破绽？”

南海剑魔？

我眉头一皱，不知道他到底在说些什么。

我之所以能够破得亭下走马这超乎人类想象的剑法，却是因为我眼中的神秘符文，能够分解出临仙遣策的最终奥义，将复杂的一切分解成点与线，化繁为简，这才最终棋高一着，将他最为得意的手段给直接破了去，并非我懂得他这一套手段，而此刻我全身失去平衡，有些摇摇欲坠，也是因为血劲太过于刺激神经的原因，不过我自然不会将此事告知于他，而是故作神秘地微微一笑，然后说道：“是又如何？”

亭下走马伸展着筋骨，捏着拳头说道：“我倒是真的有些小看你了，不过想来也对，这世界上既然多出了我这么一个天才，未必不会再出一个……”

他这话儿就着实有些太过于自负了，别的不说，据我所知，那天下十大高手中的任何一位，面对着这位捞偏门的家伙，都不会太过于心虚，只要有些防备，不是被他陡然之间刺杀，绝对能够对他战而胜之，像他这般以自我为中心，灭亡不过是迟早的事情。

我哼声冷笑，也不多言，努力地抓紧时间回气，而后那亭下走马又问道：“我的这黑魔剑，为何会听你的命令？”

黑魔剑？

我瞧着左手之上的这一把剑，此刻的它和当日我失落之时的饮血寒光剑已然有了许多不同，最重要的就是它的表面涂上了一层黑色的粉末。

这种粉末并不是龙须木墨晶，而是另外一种极为邪恶的东西，具体什么我说不上来，但是却感觉里面多了许多枉死的鬼灵，而且还将内中的剑意给封锁住了，细微观察，发现上面有着许多符文与封印，想来武穆王对它也是动了许多手脚，这才能够让亭下走马自由使用。

不过我与此剑相伴十数年，不管对手用什么手段封印，都难以抹杀掉它与我之间的亲近感，所以我刚才在与亭下走马交锋的时候，却是不断地用北斗天枢剑与其对撞，通过这种高速的碰撞将上面的封印给撕裂出一丝缝隙来，方才能够在最终实行反间，瞬间逆转局势。

所以说，生死较量，有的时候并不仅仅凭着都是修为的高低，而且还得讲究细节。

修为够，而且还得懂得算计，如此方才能够最终地战胜对手。

诸多曲折，亭下走马不知道，自然感觉到一阵发虚，而且却不能将太多的细节给他知晓，脑筋一转，立刻开始意味深长地说道：“武穆王那厮将这剑送给你的时候，没有对你说过它原来的主人，到底是谁么？”

亭下走马脸色数变，最后一声长叹道：“我知道了，原来如此！”

我脸上露出了笑容，挑拨离间道：“武穆王请你过来杀我，这个我能够明白，毕竟我与他之间，有那杀子之痛，那是不共戴天之仇，不过我比较遗憾的事，他竟然瞒着你这么多的事情，这明显地是在坑你嘛，说实话，若我是你，绝对不会这么蠢，一定会找到那个家伙，然后将他给一剑剁了，方才能够消解心中怒气。”

亭下走马想通此节，倒也没有再继续懊悔，而是平静地说道：“你不用说这么多的有的没的，些许阵法，你真以为能够困得住我？”

我眉头一掀，冷然说道：“你难道还有别的法子么？”

亭下走马傲然说道：“我听过你的这东西，据说是茅山十宝之一的八卦异兽旗，不过这东西若是陶晋鸿用起来，我或许会怕三分，至于你，到底还是嫩了一点儿……”

此话说完，他从怀中掏出了一颗蜡丸，用手一捏破，然后朝着头顶上张牙舞爪的恶龙掷去。

这蜡丸一被用上了劲道，立刻溶解，里面立刻有一团黑雾升腾而起，那无形之龙被这黑雾给沾染到，竟然痛苦得不断翻滚，恐惧地朝着上方爬去，而屹立阵法之上的王木匠也惊恐地从我说道：“小陈，这家伙居然有灵界之中的冥河水，这玩意能够腐蚀一切灵物，不能让他再弄了，不然人没有留住，反而将八卦旗给弄污了……”

我听到王木匠的叫喊，便知道亭下走马这法子当真是恶毒无比，竟然通过污染阵灵，来将这束缚给破掉，于是没有再抱着以逸待劳

的态度等待，而是将北斗天枢剑抛给张励耘，接着握住熟悉的饮血寒光剑，朝着阵中冲锋而去。

没想到我刚刚进入阵中，那亭下走马便是狞然一笑，厉声喊道：“老子等的就是你，既然进来了，那就把性命给留下吧。”

他笑声未落，人便已经恍然冲到了我的跟前来，举拳一击，捶在了我的面门之上，我自然也是早有准备，将手中的长剑一绞，试图与他拉开距离，结果却发现亭下走马竟然招招致命，而且那身份比先前更加凌厉几分，几乎是贴着我的身子不断腾挪转移，两人这个时候终于开始拳拳到肉地开始干了起来，你一拳我一腿，硬生生地性命较量。

而真正到了这个时候，我方才发现手握长剑的自己居然陷入了劣势，因为这般贴身而战，长剑的优势根本就发挥不出来，往往我一挥剑，对方的拳头就已经打在了我的手肘之上，而当我回剑而击的时候，他却已经绕到了我的身后去。

亭下走马整个人灵活得宛若一头猿猴一般，而且指间不断有尖锐的钢针露出，突然给我来一下，我的右臂被扎到，虽说只入一点点，很快就被我避开，但是那种痛，却让我有种锥心的难受。

所幸这针上没毒，不然我可就要倒在此处了。

我很快明白，亭下走马的这打法，就如同疯狗一般，我若是还秉承着剑中君子的态度，必然会被他的气势给压倒，当下也是狞然一笑，将饮血寒光剑往阵外一扔，大声吼道：“你当老子怕死？老子十六岁就在南疆战场上面打生打死了，还怕你这个徒有虚名的狗东西？”

我与亭下走马两人开始纠缠在一起，两人在地上翻滚腾挪，我感觉自己好像被无数铜锤敲打，而他未必会好受，两人哇哇大叫，有一种最原始的暴力感。

就这样贴身而战，疯狗一般，拳拳到肉，没有任何花哨。

这样的战斗实在是太疯狂了，我即便是有魔躯铸体，却也头昏脑胀，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对手的身子突然一阵紧绷，接着又软了下来，下意识地一个蹬腿踢开，第一个进入眼帘的，却是手持利刃的杨劫。

第十一章 疑云重重

一个横行江湖多年的杀手之王，一个崛起江湖的茅山大弟子，两人的拼斗到了最终。竟然变成了街头小混混的打架互殴，这情况也有些匪夷所思，而就在刚才，我和亭下走马都感觉相互被一万头牛从身上踏过，彼此都有些歇斯底里，疯狂到了极点的时候，杨劫却突然出现了，将手中的利刃，刺进了亭下走马的身体里。

他是如此的用力，这一刀又精确无比，所以我很快就瞧见亭下走马的胸口处。露出了一点锋芒，紧接着鲜血朝着外面流淌出来。

没有人知道杨劫是怎么出现在这里的，要晓得被冥河水污染的异兽八卦阵一片混乱，连王木匠都控制不住暴跳的异兽。三剑遥望而不得进，他却能够在最适当的时间里面出现，捅出了这么一刀。

亭下走马的心脏是如此的强劲，以至于被刀尖捅穿，竟然还能带动着这利刃微微颤动，这样的生命力，果真是让人恐惧。

这家伙。必然不是一般的人。

然而他终究还是人，心脏刺穿，也活不了了。冥冥之中，他瞪眼看向了杀掉自己的凶手，当瞧见是杨劫的时候，他那凶悍毕露的目光之中。竟然流露出一丝莫名的温柔来，口吐血沫，呢喃着说道：“好小子，有我当年红卫兵时候的影子，只可惜……”

后面的话语再也说不出来，这一代凶人，就此陨落。

然而就在他闭上双眼，心跳停止的时候，我突然感觉到一股巨大的危险从他的身体里面蔓延看来，当下也是一把抓着杨劫，朝着周围大声地吼道：“快跑，危险！”

这一句话说完，我都已经快冲到了餐厅的边缘，结果感觉到身后传来一声巨大的雷鸣之声。

轰隆隆！

我感觉自己好像一头巨兽扑在了后背上一般，整个人再也控制不住平衡，被这股恐怖的冲击波给一把推向了门外，我和杨劫两人重重地砸向了餐厅的玻璃门，哐啷一声，两人都落在了玻璃渣子上面，紧接着有一股巨大的旋风由内而外，朝着外面吹了出来，我们两人又是一阵滚，一直到了走廊外面的花坛旁边，方才停止下来。

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感觉不对，却见几个身影从餐厅的门

口箭步分出，朝着外面飞跃而去，结果又听到一声轰隆巨响，身后的两层小楼直接就塌了下来。

看着这簌簌掉落的砖瓦，以及面前的一片废墟，我的浑身发凉，发疯地冲着旁边喊道：“小七、尾巴妞，布鱼……”

这样的二层小楼坍塌下来，即便是身上有些修为，未必不可能被压死啊？

好在我很快就瞧见花坛前面的草地上躺着两人，却正是张励耘和小白狐儿，至于布鱼，他则一头扎到了不远处的公厕里面去，砸落一大堆砖石，不过瞧见他哼哼的模样，倒不像是有多大的事情。

我先是确认了一下杨劫，发现他只是一些皮外伤，而这些伤害又因为体表茂盛的毛发，被减轻到了最低，于是赶紧跑到张励耘和小白狐儿面前查看。

我仔细询问了一番，方才晓得他们三人却是被亭下走马的影子给缠住了，不过还在千钧一发之际，总算是逃了出来。

我颇有些后怕地回望过去，却见这两层小楼已然完全坍塌，原因则是那亭下走马临死之前的阴雷自爆。

我虽然并不了解亭下走马将自己分出无数幻影的手段到底是什么法门，不过却也大概能够预料得到，这些残影如此真切，其实并不是某种道术，而是他有一种收集神魂的法器，或者手段，在作战的时候，将炼制过的亡魂驱赶出来，模拟出自己的模样，故而能够制造出如此飘逸鬼魅的表象来，而他一旦死去，那东西就不再受人控制，陡然逼将出来，便宛若阴雷一般。

我之前与武穆王那傻儿子金花公子交手时，曾经就中过这么一记阴雷，故而对其有很强的戒备之心，也就是因为这个，所以我才能够在临爆之前，及时地躲开了这能够让人同归于尽的致命手段。

我们所在的地方，是赣西九江有关部门的单位餐厅，这边一出事，前面办公楼的人和大院子附近的人员都纷纷跑出来了，有一个主任认识我，焦急地跑过来问道：“陈领导，你咋了，怎么鼻青脸肿、满身都是血？这楼怎么回事，刚才是不是发生爆炸了？”

我如此狼狈，倒不仅仅是因为刚才与亭下走马生死缠斗，还有刚才撞破玻璃门，结果弄得一身玻璃渣子的缘故，此刻一番抖落之后，这才心有余悸地说道：“知道天下第一杀手是谁不？”

那人以为我考察他业务能力呢，认认真真的回答道：“亭下走马

啊，局里面特级通缉犯里面，他能排前五，怎么了？”

这时布鱼从公厕那边的废墟爬过来了，身上一股尿骚味，一脸平淡地说道：“没咋，你口中的那个家伙，刚才在餐厅那儿变成了一颗大炮仗，砰的一声，炸了……”

这位主任一开始还不行，不过他跟过我们昨天一起出过任务的，知道那个在上千人的包围下来去自如的马如龙是被我给擒住的，他晓得我们的本事，再看我们现在如此狼狈的模样，不由得也信了几分，这是旁边的同事过来询问，他用一种颤抖的语气激动地说道：“赶紧、赶紧通报给上面，这里面有大人物——什么大人物，亭下走马，知道谁是亭下走马么，我靠，你们的业务能力到底有多差，天下第一杀手都不知道？”

他的脸胀得通红，而我们却感觉一颗石头落了地，任由当地部门的人员去挖掘废墟下面的尸体，我们几个则摇摇晃晃地坐到了一起。

张励耘递给了我一根中南海，我接过来，叼上，布鱼适时将打火机递了过来，我深深地吸了一口香烟，让这烟雾在肺里面走了一圈，徐徐地吐了出来，感觉到虽然浑身疼痛欲死，但是精神上却有说不出的放松。

张励耘依次给布鱼、杨劫散烟，杨劫不要，他便给自己也点上，吸了一口，将烟雾徐徐吐出，然后对我说道：“陈老大，怎么样，宰了这天下第一杀手的感觉如何？”

我指着旁边的杨劫说道：“杀死亭下走马的，可不是我，而是这一位小将！”

杨劫带着影子面具，看不出他的脸色来，不过给我们的感觉他好像很窘迫的样子，结结巴巴地解释道：“哪、哪有？要不是大师兄将他所有的意志和注意力都牵扯了过去，我哪里能够得手，我没别的意思，就是觉得他杀了我师父，我就要杀了他，给我师父报仇而已，我、我……”

杨劫并不是很擅长言语，说话吞吞吐吐、结结巴巴，一点也没有刚立大功的表现，我晓得他的意思，伸手过去，拍了拍他的肩膀，鼓励道：“没事，你已经帮你师父报仇了，她若是有在天之灵，一定会很欣慰的！”

杨劫是从襁褓之中就被抱上了茅山，这些年来一直待在秀女峰，几乎是师姐们轮流抚养长大的，而英华真人对于他来说，完全就是

宛如母亲一般的角色，而她的死也让杨劫这些天一直显得很沉默，整个人阴沉沉的，着实让人担心，而此刻大仇得报，也算是了结了一桩心事。

我们几人坐在草地上吸烟，那位何主任找了好多人过来整理现场，吩咐完命令之后，又跑过来找我，问我们需不需要叫救护车？

我浸泡过棺底黑液，外伤的恢复能力很强，而内伤医院也治不了，唯有自己调息，所以暂时不用，不过其余人到底还是得去医院处理一下伤口的，于是点头，这时废墟那儿已经清理出了一部分，我走过去，找到了我的异兽八卦旗，这玩意倒也没有受到伤害，只不过我联络里面的王木匠，方才晓得里面的异兽被伤害了，得自我修复，估计几个月都不能唤出了。

我表示明白，又让它好生休养，不要留下什么毛病出来。

除了异兽八卦旗，废墟下面又陆陆续续地挖出了一具砸得面目全非的尸体，以及东一坨、西一块的烂肉来，前者自然是千面人徐墨，后面的那一堆，应该就是亭下走马，至于餐厅的别人，早在我们打斗开始的时候，跑的跑、逃的逃，却也逃过了一劫。

我坚持着留在这里处理首尾，事情差不多完结之后，方才让车将我送到了医院清理伤口，而一直到了傍晚时分，冯乾坤等茅山刑堂的人才出现，至于刘学道长老，据说是去看现场了。

冯乾坤与我核实了细节之后，对我表示那人应该就是亭下走马，若是如此，事情差不多就算是完结了。

我问茅山会不会出面继续追究有可能是幕后主谋的武穆王时，冯乾坤犹豫了一下，最终告诉我，可能不会，我们其实并没有抓到那家伙的把柄，光凭一些莫须有的罪名去寻仇，舆论上面未必会占优势。

冯乾坤告诉我，说最近长老会更迭，以杨知修为首的几个长老，比较倾向于稳定的方针。

难，很难！

第十二章 白莲如花

我师父陶晋鸿近年来因为修为已然逐渐进入瓶颈，故而经常会闭关修行，而茅山宗的日常事务。则基本上交由长老会上面处理，而这些长老大部分人都醉心修行，不太喜欢处理庶务，故而使得年富力强的杨知修能够崛起，继而成为了茅山宗内部比较强力的一派，他的主张是兼容并蓄，比较能够照顾大多数人的想法，于是得到了许多人的支持。

茅山宗刑堂自然是会为门下弟子讨个公道的，对那些妨害茅山利益的人，也会给予最坚决的打击，不过值此和平时期。大家都不愿意因为一个莫须有的罪名，去与一方土豪死拼。

现在既然所有涉及到英华真人的凶手都已伏法，那么见好就收、点到为止，似乎更符合茅山宗的利益一些。

我能够明白宗门的选择。不过对于我来说，武穆王此人乃一代凶獠，打虎不死，必受其伤，这些年我休养生息，一边磨练七剑，传经布道。一边稳固凝聚自己的修为，至如今，终于可以出来做点事情了。

我先前对自己的未来颇有些迷惘。而此时此刻，却终于明白了自己所要努力的方向。

那就是，尽可能的，让自己身处的这个世界。变得更加公平一些。

武穆王必须死，不管是为了我自己的安危，也是为了英华真人，她既然愿意用自己的性命来给予我近三年的幸福时光，那么我就用这家伙的人头，来给她祭奠。

不过这话儿我不打算说给冯乾坤讲，甚至不会表露出太多抵抗的态度来，三十而立，我已然能够控制住自己的情绪了。

正如别人称呼我的，“黑手双城”，我应该要名副其实，方才不会辜负大家的期待。

茅山宗刑堂的人员在现场经过勘测之后，基本上确定了亭下走马已然死亡，此事便算是了解了，刘学道长老带着众人回山复命，而我则和几位身边的人在医院养伤，张峰代表的华东宗教局过来看望我，对我说已经对上饶马家进行了彻查，把他们盗采稀土的矿场和一众产业都给与了查封，至于这里面发现的诸多污垢，以及地方上面的牵连，则会将案子转移到地方部门去，这边算是结案了。

张峰告诉我两件事情，第一件就是当地的稀土矿盗采十分猖獗，那些可以制造高科技产品的矿藏被这些丧心病狂的家伙用白菜一样便宜的价格，卖到外国去，日本人甚至成吨成吨地买回去，埋在自己的土地里面作为战备储蓄，而我们这边却没有一点儿防范手段，将那黄金当做泥土卖，实在让人痛心。

然而这里面牵扯到许多地方派系的利益，一言两语说不清楚，而且也不是我们的职能范围，只有转交给相关的部门，至于这种现象不能够得到遏制，这个就没有办法了。

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宗教局本来就总是会被人诟病，而且还有民顾委这样一个机构牵制着，做事不得不小心点，不然会容易惹得重怒。

第二件事情，那就是通过查账，并没有发现马家有一笔款子的支出是给亭下走马的。

也就是说，请亭下走马杀害英华真人的，也许并不是马如龙，他之所以被卷入到这一场凶杀案中，也许只是适逢其会，一种巧合而已。

当然，这也只是一种猜测，宗教局办案子，毕竟还是得凭证据才行。

我心中既然已经有所决断，就不会将武穆王参与此案的事情告知于他们，这事儿江湖事江湖了，那家伙既然已经出手了，我就好好地下棋应子，让武穆王晓得，他要对付的这个家伙，并不是那么好惹的。

案件差不多到了尾声，不过依旧还在调查中，随着亭下走马的死去，宗教局对嘉禾海盐的云岫庵进行了突击抓捕，将里面的代理人进行了抓捕，追回赃款，并且意外地抓到了亭下走马的一个姘头，经过审讯之后，很快就查清楚了亭下走马这个杀手组织的脉络，这才晓得亭下走马化名为马松彬，活动于江浙一带，开了好多家福利院和非营利性的养老院，而且还在中西部地区捐助了多所希望小学，其中有一所，居然就在麻栗山附近。

亭下走马一边是大名鼎鼎的慈善家，一边是黑白通吃、横行于地下世界的恐怖杀手，这样的结果实在是出乎于所有人的意料之外。

没有人会想到这个恐怖的家伙，居然还有这么一面，也没有想到，现实生活中的他十分节省，如此巨富，却还居住在一个六十多平的陋室之中，家具都十分破旧，连一台彩色电视都没有。

当知道这样的结果之后，我整个人又陷入了长久的沉默之中。

一个人，到底是在追求什么，才会过上这样极端的两种人生呢，亭下走马这个家伙，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

我心中生出了许多好奇，然而可惜的事情是，这个传奇的家伙，已然死去，魂归黄泉，成为了一个永恒的传说，只能流传在别人的口耳之间。

我们在赣西九江养了一个多星期的伤，这才一同返回了华东神学院，卢拥军找到了我，询问我有没有兴趣接手英华真人的位置，如果我点头了，他立刻打报告到总局去，将这件事情给落实下来。

我已然做了快三年的教书匠，倘若这里还有小颜师妹，还有英华真人以及其余的朋友，一辈子我都愿意待下去，只可惜今非昔比，物是人非，这儿已经不再值得我任何的留恋了，于是我对于他的建议给予了婉拒，当得知了我的想法之后，卢拥军表示了遗憾，不过他也晓得，龙潜于渊，却终究有一飞冲天时候，华东神学院到底还是一个小池塘，终究不能容得下我。

华东神学院暂时由我指认的那位副院长负责日常工作，而我则开始准备移交手续，不过此刻的神学院已经逐步走上正轨，诸多制度和程序都已经建立了，只要不出现太大的方向性错误，便能够继续将优势保持下去，并且成为一流的学府，正如英华真人希望的那样。

半个月后，经过长达一个多月集训的林齐鸣、董仲明和白合载誉归来，在这次精英汇聚的集训之中，三人分别获得了第一、第五和第二的好成绩，将华东神学院的名气推向了巅峰。

宗教局一年一度集训营的成员，并非仅仅只是从各大院校中选拔，而是从各省各区中选拔出最值得培养的优秀人才，这里既有各大院校的尖子生，也有基层宗教局的优秀人员，以及在各岗位表现出色的世家子弟、名门后辈等等，可以说是群英汇聚、众星云集，所以这个名次的含金量十分沉重，甚至可以这么讲，获得第一名，也就是说成为了宗教局最有潜力的年度新人。

这个荣誉，能够让林齐鸣在这条道路上走得更远，也能够拥有更重要的资历和名誉。

当然这些都不是他们最想要的，回归之后的三人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拜祭了为这个学院付出了巨大心血的前院长。

英华真人的遗体虽说已经被运回茅山宗的祖灵中安葬，不过为

了纪念这一位让学院脱胎换骨、翻天覆地的院长，学院方面还是在院内一处风水绝佳的地方给她竖起了一座雕像，下面还放着杨院长生前的衣物，算是一处衣冠冢，林齐鸣、董仲明和白合三人手捧着白莲花，注视着面前这座栩栩如生的雕像，沉默了良久，方才将鲜花敬于碑前。

他们完成了英华真人的期待，完成了我们所有人的期待，而此刻过后，他们将迎来了毕业，成为华东神学院有一批的毕业生，走向工作岗位。

我在旁边陪着，站了良久，看着三人激动的表情，深吸一口气，然后说道：“很好，我听说过了，这一次集训营中强者如云，高手辈出，在这样的人群中还能够脱颖而出，说明你们已经真正成长起来了，杨院长的泉下之灵倘若有知，一定会为你们感到欣慰的。”

经过三年的修行，原本有些痴肥的林齐鸣此刻却也变高变瘦了，一双眼睛黝黑晶亮，充满神采，对我说道：“陈老师，如果不是你以及杨院长的悉心教导，我们是不可能有这样的成绩的，所以说，我们最应该感谢的，除了杨院长，便是你了。”

我摇头说道：“当初我将你从蓝翔带出来，便是觉得你有这样的前途，方才如此，不必多谦，而且你有此刻的成就，都是傅真人的功劳，与我没有太多的关系。好了，这些都是客套话，说正题，你们对自己毕业之后的道路，有什么想法么？”

三人都笑了，对我说道：“陈老师，七剑本是一体，而你是剑主，又何必问我们的意见呢？”

我点头说道：“既如此，那我们就用一个罪恶满盈之人的脑袋，来给即将震惊天下的七剑祭旗吧！”

第十三章 令人发指

八月初，我辞去了华东神学院教务主任的职务，恢复了自由身。而这个时候的新院长也走马上任了，是一个来自兄弟学院的负责人平调过来的。

我跟他做过交流，觉得是一个踏实而富有进取精神的领导，相信他能够带领着华东神学院，继续走向辉煌。

小颜师妹扶灵回山，在埋葬祖灵的后山结庐而居，守孝三年，这是因为她对于英华真人心中有太多的内疚，不过还是有一些英华真人的弟子选择留了下来，比如程莉和谭滢等人，所以临行前。我与她们在一起吃了顿饭，算是辞行。

席间说了许多事情，这几年的点点滴滴，以及好多往事。十分怀念。

期间程莉突然说起一件事情，告诉我她师父曾经跟她私底下说过一件事情，说茅山里面，有人可能会对她不利。

听到程莉突然提及此事，我下意识地眉头一皱，问她英华真人什么时候说出这话儿来的，程莉告诉我。是在她出事的前三个月。

我问想要害英华真人的那个家伙是谁，为什么？

程莉摇头说不知道，只记得那几天她师父情绪不是很好。比较暴躁，不过却不肯跟任何人谈及此事，对她说起，也不过是一时失言。而后又不再谈及——她这些天来总感觉哪里有些不对，一直在犹豫是否跟我说，毕竟就目前而言，杀害英华真人的凶手已经找到了，并且伏了法，再次提及的话，多少也有些不合时宜，仿佛在否定我们这些天的成果一般。

程莉的话让我陷入了沉思之中。

有人存在的地方，就有江湖，即便是在我师父陶晋鸿领导下的茅山宗，也未必人人齐心，不过倘若杀害英华真人的凶手不是亭下走马，而是另有其人，那么想要悄无声息地杀掉英华真人，除了特别熟的人，不然必然是十大长老级别以上的人。

十大长老之中，有谁会对英华真人生出杀心呢？

我眼中浮现出几个最有可疑点的人影，不过却又否决了他们的可能性，闭上眼睛，有些头疼，因为他们每一个人，都不是我所希望看

到的。

此事我暂且搁下，而接下来我所要做的事情，就是先将另外一个人给解决了。

那个人就是武穆王，太行一霸。

太行武家能够传承千年而不灭，自然是有着绝对核心的手段和人脉，特别是传闻中的那两本集齐当年天下方士心血而成的仙书，使得他们的后辈总能够出现厉害的人物，我与武穆王交过手，也瞧见过他兄弟武穆生与一字剑的交锋，晓得这两位兄弟都是能够称雄江湖的枭雄，虽然我有着足够的自信，但是为了确保万无一失，我必须要有计划，以及帮手。

所幸我这三年来倒也没有闲着，以张励耘为首的七剑目前已然成型——天枢星张励耘乃北疆王外侄，天璇星尹悦洪荒异种，天玑星白合青城高足、转世重修，天权星余佳源异兽化形、传承崂山，玉衡星林齐鸣清末傅山传道，开阳星董仲明为人刻苦，摇光星朱雪婷出身天下道庭白云观……

这样的每一个人，单独拎出来，都是江湖之上新生力量的拔尖人物，而如今聚齐，组成七剑，足可抗衡无数英雄。

有了七剑，我的想法便能够得到进一步的实施，而他们对于我又是绝对的信任，当我提出要拿武穆王的人头，来给七剑的成立祭旗之时，没有一个人提出反对意见。

他们大部分人都瞧见过武穆王的暴行，晓得此人存在于这个世界上，就会给无数人带来伤害，而除掉他，则算是替天行道。

侠以武犯禁，不过在他将自己织进了权力和金钱构建而成的防御网中，我只有以非常手段为之了。

在与程莉辞行的第三天，我与七剑出现在了太行山西麓一处山谷外的树林中。

这树林就是当日我们遇到应颜小哥萧应武受伤的地方，而往前再走一刻钟左右，便能够到达当年出事的那个黑煤窑。那儿当初武穆生与我们对质的时候，曾经带着我们过来瞧过，里面锈迹斑斑的机械设备和满是灰尘的建筑，表明这里已经废弃多年，没有再投入使用，不过我却晓得这不过是武家的手段，对于一个能够产出龙须木墨晶的矿场，他们是绝对不会放弃的。

最有可能的，不过就是掩人耳目地歇业一段时间，紧接着就死

灰复燃，悄不作声地重新开张。

这是我的猜测，而真正来到实地的时候，我才发现我所猜的果然没错，还没有到达黑煤窑的附近，就能够感觉到附近的戒备明显地紧张许多，我们除了发现一支巡逻队外，还在远处的树林中发现了两个暗哨。

瞧见布置，完全就是一个半军事化的营地来着，看得出来，经历过那一次事件之后，武穆王明显地提高了戒备。

我之前对此人做过调查，晓得太行武家的势力不但渗透进了矿业、酒店服务员、运输以及制造等行业，而且还在地下博彩、走私、毒品以及制假行业有着极大的市场份额，不过这些都有职业经理人在打理，作为武家的掌舵人，武穆王此人却并不常出现公众场所，甚至很少有人知道他平日在哪里，所以我才会放弃前往武家在晋西的大宅，而是直接来到了这深山之中。

龙须木墨晶是一种堪称战略性的重要资源，应该是武家最看重的产业之一，别的地方他可以撒手不管，但是这里，绝对是他需要亲自盯着的。

而看守这里的人，也必然就是值得他信任的亲信。

我站在树林之中发号施令，而七剑则四处出动，将此处地形和防备情况打探清楚，一直到了晚上，夜幕降临的时候，我们便融入了这夜色之中，并且朝着黑煤窑摸了过去。

因为有了充分的准备，所以我们并不会像应颜小哥他们那般不专业，也没有给这些戒备森严的家伙任何机会，很快就接近了矿场。

为了掩人耳目，这儿是采取白天休息，晚上开工的节奏，不过因为设计的缘故，使得矿井里面的灯光并不容易渗透出来，使得即便我们在边缘处，也只能瞧见几盏昏黄的灯光，宛如鬼火浮动。

这气氛有些诡异，而一邻近矿场，小白狐儿的眉头便皱起来了，对我说道：“哥哥，这里有一种古怪的法阵。”

我皱眉道：“什么？”

小白狐儿摇头说道：“不知道，就是一种让人昏昏沉沉、头晕目眩的炁场，让人思维变得迟钝。”

我点头，一拍胸口，将阵法大师王木匠给唤了出来，让他看一下到底什么情况。

王木匠浮空而立，眯着眼睛瞧了一圈，倒吸了一口凉气道：“我靠，好歹毒的阵法，没想到时隔几百年，我居然还能够再一次见到这灭魂奴御阵出现于这世间……”

我诧异地问道：“什么情况？”

王木匠对我说道：“这是一种极为歹毒的法阵，它存在的目的不是伤人，而是控制和奴驭，让长时间处于其中的人丧失最基本的思考能力，消灭人本身的欲望和反击能力，除了吃喝拉撒，以及服从命令之外，不会去想任何事情——这种将人变成狗的法阵太过于伤天害理，曾经被人打击到灭绝，却没想到居然又出现在世间来了。”

我听完之后，心中一阵寒冷，原来我之前以为的那些智障，并非天生如此，而是被阵法控制，成为了只懂得工作的机器，任武穆王奴驭……

好残忍的手段，正如同王木匠所说，这完全就是抹杀人类的人性，将人给变成了狗。

一种只懂得劳作的牲口。

听到王木匠解释完之后，无论是我，还是七剑，都群情激奋，恨不得立刻将这个地方给端了，不过作为领头人，我不得不保持冷静，询问王木匠一个重要的问题：“里面那些被阵法控制的人，倘若能够救出来，是不是还有变成正常人的希望？”

王木匠犹豫了一下，然后说道：“我也只是听过，具体的情况并不很清楚，不过时间短一点还好，倘若是过了三五年，这些矿工作为人的那一部分思维已经停止，想要重新恢复，必须花费很长一段时间的引导，甚至有可能永远都不会恢复呢——当然，具体的事情，还得问这方面的专家，至于我，还是专注于阵法比较好一些。”

我点头，表示明白，然后对身边的七剑说道：“诸位，明白我为什么要这么做的意义了么？”

众人在黑暗中齐刷刷地点头，接着按照我的手势，一个一个地潜入了矿场之中，当瞧见他们陆续进入之后，我也深吸一口气，纵身一跃，与王木匠朝着那灭魂奴御阵的阵心摸了过去。

那是在黑煤窑的库房方向，我越过了一大片的露天煤堆，一直来到了这平房的外面，突然瞧见房内电灯一亮，下意识地一蹲，结果听到里面竟然传出一种奇怪的呻吟声来。

嗯……

第十四章 黑手凶名

对于一个已婚男人来说，当这娇媚火热的呻吟声一传入耳中，我立刻知道了房间里到底在发生着什么样的事情。然而我并没有立刻反应，而是绝对等待一下，让这件事情发生之后，再进行动作。

之所以如此，倒不是说我有窥视的癖好，而是因为我晓得一个道理，那就是精气神发泄完毕的男人，无论是思维，还是修为，都是处于一种高度放松的状态，面对这样一个的家伙。总比他别的时候更加好对付一些，如果我想要问出一些东西，也最好就是那个时候。

所幸我需要等待的时间并不算久，一阵暴风骤雨的喧闹过后。骤雨初歇，快得让我都没有反应过来，里面便传来一声欲求不满的慵懒女声：“死鬼，每次都这么快，真自私，光顾自己爽了，一点都不考虑我的感受……”

一个疲惫的男人说道：“荣宝。我已经很努力了，不过你也知道这个鬼地方，离外面远得要死。而我那个蓝色的药丸也用完了，实在是力不从心，力不从心啊！”

“力不从心你还猴急猴急地抓着老娘过来？没本事别招惹我啊，真的是。”

“嘿嘿。荣宝，这鬼地方一没电视，二没节目，什么娱乐活动都没有，除了一帮古里古怪的客卿、监工之外，就是那一大帮傻子，实在是太无聊了，相比之下，这闺房之乐才是唯一让人觉得不枉为人的事儿，你说要是连这个都没有了，那我和洞里面的那帮傻子，还有什么区别？”

“别一口一个傻子的，那些矿工之所以如此，还不都是你这狗东西搞的鬼，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做了多少丧尽天良的事情……”

“天地良心啊，这灭魂奴御阵根本就是武家千年的传承，跟我孙博严有啥子关系，我即便是法螺道场的长老，也不可能懂得这么古老而邪恶的阵法啊？”

“还有脸说法螺道场呢，谁不知道你老东家都已经被人给浇灭了？听说就是上回的那个黑手双城，妈呀，五十多个高手，竟然被他一个人全部弄死，这得有多狠啊，才能办出这样的事情来？对了，你说咱老板惹上这个家伙，会不会太不明智了啊，你看上回，金花公子死了，黑虎也死了，咱们矿场被停了一年多，才暗地里重新张罗起来……”

“你这骚娘们，是不是又在想武陆棋那穷货？”

女人娇媚地抱怨道：“人家跟你说正经的呢，你别胡说八道啊！”

自称孙博严的男子则说道：“谁说不是，据我所知，那陈老魔最近刚刚做了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你可晓得是啥？”

“是什么？”

“天下第一杀手，亭下走马，你知不知道？就是那个手下无数高手亡魂的家伙，居然给陈老魔干掉了，光这一件事情，江湖上的风评已然将他列为今天下年轻高手中的头一份，只怕他现在的实力，未必不如老爷了——我听说知道这件事情后，老爷把自己关在房间里面，三天都没有出来，而且下令所有地方都提高戒备，就是怕那家伙过来报复呢！”

“怎么可能，咱太行武家有着大老爷和二老爷，可曾怕过谁，那家伙若是赶来，还不是飞蛾扑火，有去无回？”

女人得意地说着，我终于觉得不能再等待，推窗而入，宛如鬼魅一般地出现在房间里，然后平静地说道：“那可未必，既然敢惹武穆王，那就得有一些本事才行，你说对吧？”

“啊？你……是谁？”

男人的音调由高转低，就像一个被揪住脖子的野鸭，一脸涨红地看着自己脖子上的长剑，以及一脸冷漠冰寒的我，脸上充满了恐惧，而他旁边的女人则下意识地将自己的酮体裹在淡薄的被子中，以免暴露出太多的东西来。

两人都感受到了我手中这般冒着红光的长剑，里面那股恐怖而磅礴的力量，以及它出现时的诡异莫测，吓得不敢多说半句话。

我打量着这个房间，坦白来讲，这儿挺大的，足有半个篮球场那般宽敞，内中的地下绘着各种各样的朱砂符文，而外面看着一点昏黄，但其实里面却宛如白昼，主要的原因则是这儿有超过千余蜡烛在燃烧，无数的光点汇聚，将这儿给照得灯火通明，我此刻正站在房间的正中心，这一对苟且的男女席地而卧，身下就铺着一床薄毯，空气中则有着一股洗衣服和苦栗子混合的浓烈气味，让人十分不舒服。

面对着男人的疑问，我没有当即回答，而是一把将那薄被抢过来，撕扯成若干布条，将他们给捆得结结实实之后，这才回答道：“说曹操，曹操到，你们刚才不是正在议论我吗，怎么转眼就装作不认识了？”

有感于饮血寒光剑之上的凶煞之气，我动手的时候，两人皆胆寒莫名，不敢反抗，而此刻那男人方才惊恐地说道：“你、你就是陈老魔……哦，陈先生？”

男人自知失言，忙不迭地换上称谓，而女人则眼睛一黯一亮，饶有兴致地朝着我看了过来。

这时我也才仔细打量这两人，瞧见男人是个五短身材，腆肚、秃顶、酒糟鼻，唯有眼睛闪亮，显然是个精明能干的角色，至于女人，虽说有些姿色，但是风尘之气颇多，丹凤眼鹅蛋脸，让人觉得行为不端，是个不守妇道的漂亮女人。

我并不介意暴露身份，当下也是应了，然后询问两人的身份，摄于我的威名，两人倒也还算坦白，男人自言叫做孙博严，法螺道场出身，不过很早就投靠武家，做一个法阵客卿，目前受命掌控维护这灭魂奴御阵，而女人则叫做林荣宝，是个江湖出身的女性高手，犯了血案，此刻寄居于此，算是寻个安身立命的地方。

对于两人的坦诚，我倒也是有些意外，忍不住询问原因，那孙博严谄媚地笑道：“陈先生您此刻的名气鼎盛，江湖人谁不敬你三分，哪里敢有半句假话？”

我心中明了，两人之所以如此乖，倒也不是敬我，而是惧怕于我，如此说来，我这凶名倒也是有许多好处，至少省些好多麻烦。

我盘问完两人的来历，这时七剑诸人陆续摸了过来，只有林齐鸣和董仲明不见，我问人在哪儿，张励耘告诉我，说他们一人盯着矿洞，一人盯着矿工宿舍，防止看守的人狗急跳墙，拿那些手无缚鸡之力的矿工发泄，我点头，然后对王木匠询问这阵法是否研究透彻，它摇头，说还有些细节方面的东西，需要询问。

我将孙博严和林荣宝分开来，让王木匠盘问孙博严这灭魂奴御阵的情况，而我则领人问起了林荣宝矿场的情况。

两人都是云雨初歇，还来不及穿上衣物，那姓孙的就给了一条裤衩，而我面前这女人则实在是碍观瞻，让小白狐儿和白合帮她稍微遮上丰满的胴体，接着一顿盘问，结果那女人在此刻却显出了犹豫来，言语含糊，眼神闪烁，一副畏首畏尾的模样，让人郁闷。

我往着她这副模样，平静地抬起了手中的长剑来。

饮血寒光剑经过三载光阴，方才重新落入我手，这些天我已然将它身上的封印给陆续解除，并且重新凝练了它内中混乱不堪的凶煞之

气，此刻终于恢复了当年光彩，而我则激发，上面红光四溢，血劲翻涌，显得格外恐怖，这让她脸色一白，惊恐地牙齿打架，止不住地咯咯直响，而我则寒声说道：“你真的觉得我不会杀人？”

那女人抬头望来，瞧见我满目凶光，顿时就吓到了，慌张地摇头说道：“没有，没有，我……”

我用一种近乎于冷漠的口气平静地说道：“这矿场里面，除了你们两个，还有谁在？”

林荣宝天人交战良久，此刻终于被我的凶名给镇得一点儿脾气都没有了，结结巴巴地说道：“有一个总管，叫武穆城，是太行武家的分支，大老板的表弟，金花公子和孙供奉死后，由他负责这里的一切，除了他之外，还有二十三个供奉团，以及十八个监工、六个技术人员……你、你别杀我，我什么都说了……”

她给吓得慌张不已，而我则继续问道：“告诉我，武穆王一般什么时候会来到这里？”

林荣宝回答：“当挖到龙须木墨晶的时候，他就有可能会过来亲自交接，不过具体的接待都是武总管在做，我们这些下面的人，都不晓得，所以具体的事情，你得问武总管才行……”

我眯着眼睛，一字一句地问道：“武穆城此人，修为怎么样？”

林荣宝回答：“他，虽然不如两位老爷，不过也是武家少数几个顶尖高手之一，厉害得很……”

她正说着，突然外面传来了敲门声，一个语调尖锐的男人在门外喊道：“老孙，你这龟儿子是不是又在玩女人呢，别搞了，武总管让我过来叫你，有要事找你呢，你赶紧收拾一下，不然惹怒了他，有你的好果子吃！”

第十五章 不速之客

门外的那人突然这么一喊，我瞧见林荣宝的眼睛在那一刻陡然生光，仿佛燃起了希望。不过很快又黯淡下来。

外面叫了两回，所有人都朝着我看来，而我则平静地对正在接受王木匠盘问的孙博严说道：“知道什么该说，什么不该说吧？”

孙博严倒是个懂眼色的人，点头应了一声，接着朝外面大声喊道：“罗胖子，你他妈的是过来捣乱还是咋的，老子这儿刚刚享受起来，你就跑过来搅局？”

门外的罗胖子嘻嘻贼笑道：“老孙，真不是兄弟我搅局，武总管找你确实是有急事，宝儿姐若有意见。兄弟我不介意帮她先出出火，嘿嘿……”

孙博严瞧向我，而我则挥了挥挥手，让众人散开，接着点头，让他将外面的罗胖子放进来。

孙博严得了吩咐，冲着外面说道：“行了行了，你个龟儿子，真的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那你先帮我在这儿顶着。我去看一下武总管那里，到底有啥要事。”

他走过去开门，而我则如同影子一般跟在他的身后，吱呀一声，门开了，外面有一个穿着黑色长袍的秃头胖子，搓着手，迫不及待地冲了进来。

这胖子一边搓手，一边贼兮兮地笑道：“哎呀，老孙，兄弟我这也是为了你好。宝儿姐三十如狼四十如虎，根本不是你一个人能够应对得来的，你赶紧去见武总管，兄弟我先跟宝儿姐大战三百回合，帮你趟趟路，免得您生分、分——啊，兄弟，什么情况，有话好说，什么都可以商量，别这样，我害怕……”

罗胖子话语陡转，是因为两把铁木剑已然架在了他的脖子上面，这木质冰冷，风寒锐利。透骨的杀意凛然，当下也是两腿一哆嗦，差一点儿就吓尿了。

张励耘平缓地将那门给关上，笑着一脚将他给踹到在地，然后说道：“身上有什么武器，都乖乖交出来，不要让老子搜！”

那罗胖子头都不敢抬，从腰间摸出两把短刃。又从脖子下面摸出一块黑色令牌，哆哆嗦嗦地说道：“哎呀，到底是哪路的朋友，走过路

过，别伤及无辜，我罗胖子平日里最善良的，走路都怕踩到蚂蚁，好人一个，您手可得稳点，别抖啊……”

他一副贪生怕死的模样倒是让气氛顿时一松，我笑着说道：“罗胖子，你抬起头来，看看认不认识我？”

那罗胖子抬起头，接着满屋子的烛火瞧了我一眼，一张肥脸顿时就变得煞白，一屁股坐在地上，浑身直哆嗦地说道：“你、你是陈老魔……”

我颇有些好笑地对张励耘说道：“小七，你看，现在我在江湖上的名声，大得我都不敢相信是真的了。”

张励耘躬身点头道：“你谦虚，这些都是实打实的威名。”

我耸了耸肩膀，然后对地上的罗胖子说道：“武穆城找孙博严什么事情？”

罗胖子怨恨地望了旁边噤若寒蝉的孙博严一眼，这才哭丧着脸说道：“武总管说今天晚上有点不太平，找老孙过去呢，估计就是想嘱咐他几句，让他加强戒备，看好法阵，莫让宵小进来——呃，我错了，您是一等一的英雄豪杰，我、我……”

罗胖子跪倒在地上，浑身抖如筛糠，显然是惧怕到了极点，而我则沉吟一番，问道：“武穆城在何处？”

罗胖子回答道：“在小院办公室，就前面拐角左转就到。”

我点头，对旁边的张励耘说道：“我押着这家伙过去，看看能不能将武穆城那老小子给拿下，有了那个小子在手上，不愁武穆王不露面，而你过前面去，拦住矿场的武家客卿，不让这些家伙坏了事——尾巴扭，你跟老王在这里，将这个祸害人的法阵给破了，令旗拿去。”

我将八卦异兽旗交给小白狐儿保管，让她与王木匠留在此处，破解法阵。

众人听命行事，一番交之后，我将罗胖子那宽大的长袍脱下来，披在身上，然后押着孙博严出了门。

两人离开法阵方室，缓步行走，我问孙博严道：“你可知道，武穆城有些什么本事？”

孙博严小心翼翼地回答，说：“武总管他擅长用枪，不是手枪的枪，而是两柄银色梨花枪，每一根只有三尺长，不过舞弄起来，却有夺日月光辉之势，除此之外，他功力深厚，力大无穷，一拳能够击飞一头

发疯的蛮牛，至于别的秘术，小的就不是很清楚了……”

我点头，这时有一个喝得酩酊大醉的家伙从旁边走过，眯着眼睛打量我们，疑惑地问道：“老孙，你旁边这个兄弟，看着面生了？”

那人喝得有点大，走路的步子都一晃三摇的，但戒备之心却蛮重的，孙博严身子一阵僵直，紧接着对那人说道：“秦裕你个龟儿子，没事少喝点酒，那天武总管心情不好，直接将你给踢走了——你真的喝醉了，这不就是罗胖子么，闪开！”

他一把将那人给推开，醉汉滚落在地，郁闷地呻吟道：“你个狗日的，推什么推，势利眼，以为掌管了一个法阵，就了不起么，钱你拿得最多，女人也上杆子地给你搞，老子啥都没有捞着，喝口小酒，这也是事儿？”

在那醉汉的骂声中，我和孙博严转过拐角，瞧见了前面的小院精致，里面传来昏黄的光芒，那家伙看了我一眼，问我道：“陈先生，我已经带你到这里来了，还想怎么样？”

我指着那敞开的院门，对他说道：“里面有人守着么？”

孙博严摇头说道：“武穆城平日里最是傲气，对自己的身手十分自信，从来不会安排人给他守着，觉得太麻烦，应该不会有。”

我点头，然后对他说道：“我们一起进去，然后你将他引到门口来，事情就结束了——对了，张嘴！”

孙博严下意识地照做，结果我的右手往怀里一摸，掏出一颗红色药丸来，丢进了他的嘴巴里面去，接着在他下巴处轻轻一碰，药丸就滚落进了喉咙里，这家伙被噎得够呛，不断咳嗽，呛得眼泪都流了出来，哭丧着脸对我说道：“陈先生，你这是在干嘛？”

我微微一笑道：“我不太信任你，所以给你服了一种虫药，如果你想要跟武穆城报信，那么这药丸便会立刻化作万般虫蛊，充斥在你的心肝脾肺之间，让你全身都布满这种虫子，一连痛苦七日，绝望而死……”

孙博严脸都吓白了，一连摇头道：“陈先生你别这样啊，我哪里敢胡乱报信，我……”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然后平静地说道：“不用解释，我现在信任你了。”

两人进了院子，然后来到那办公室的门前，孙博严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过去敲门，咚咚咚、咚咚咚，两回过后，里面传来一个沉稳的

男声：“谁？”

孙博严回答道：“武总管，是我，老孙，罗胖子说你找我，我就过来了。”

那人问道：“嗯，另外一个人是谁？”

孙博严道：“罗胖子。”

“哦……”里面的那个男人应了一声，接着对他说道：“那行，你进来吧！”

孙博严推门而入，我躲在门旁，瞧见那门被推开，露出一条缝，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家伙居然浑身一绷紧，整个人朝着里面猛冲，大声吼道：“武总管，有敌人，黑手双城陈老魔啊……”

这一声“啊”，陡然之间变得尖锐，自以为脱离了我监控的孙博严被随后冲入其中的我一掌拍在了后背之上，剧痛使得他声音无比高亢。

茅山掌心雷！

孙博严仿佛被一头烈马撞上，整个人朝着前面飞起，接着一道锋芒陡升，将他的身体给直接拍到了旁边去，而后这锋芒与我陡然拔出的饮血寒光剑狠狠地撞到了一起。

铮！

一声炸响，我朝后退开，感觉手中长剑不停晃动，有恐怖的力量从剑尖一直蔓延到了我的手臂上，使得我整个人都有些发麻。

孙博严说得果然没错，武穆城此人，天生巨力。

骤然的交锋之后，两人倏然而分，我退到了门口，而与我交锋的那个人，则一直退到了墙边，双手一震，却是两柄银色梨花短枪，上面的红色樱穗不断晃荡。

这是一个有着硕大头颅的大汉，秃瓢，那脑袋之上，横七纵八的分布着十来道伤疤，将他本人给渲染得格外凶恶。

房间里面除了他之外，还有一个黑衣老者。

这老者头发散乱，一脸灰白的络腮胡，就好像是路边乞丐一般，不过一双眼睛黝黑晶莹，给人的感觉却是一个了不得的高手。

两人与我遥遥相对，接着光头大汉的脸上露出了凛然的笑容来：“我说为什么整个晚上都心神不宁，原来是有不速之客啊？不过正所

谓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闯进来，今天正好新球先生也在，您真的是赶巧了！”

那脏兮兮的老者也咧嘴一笑，嘿然说道：“年轻人真急躁啊，莫上火，将头抬起来，让我看看你到底是谁？”

第十六章 北斗七剑

“新球先生？好别致的名字啊.....”

我缓缓地抬起头来，那肮脏老头儿嘿嘿笑道：“老子晓得你是在笑我这名字土气，不过爹生娘养。父母给的名字，老子也没有办法不是？但说句实话，年轻人你出手太黑，实在是有些凶煞过度了.....”

他一番说教，倒是想跟我说点道理，不过那疤脸光头大汉瞧见我的模样，却是猛然一震，高声喊道：“你、你是黑手双城陈志程？”

我凛然笑道：“正是在下，武穆城，你我无仇无怨，不过既然你是武穆王的堂弟，又负责此处。那么就不要再怪我不告而来了！”

武穆城咬牙说道：“我堂兄前几日还给我打过电话，说你这家伙蛰伏多日，有可能会伺机而动，没想到果真如他所料，你居然敢冒天下之大不韪，闯到了我这里来，还好有新球先生在，不然我们这矿场，又要变成你扬威江湖的垫脚石了.....”

孙博严说武穆城为人高傲，然而此刻开口闭口便是新球先生。看来是有将面前这老者拉下水的意思，而那邋里邋遢的老头对于这种马屁却是十分受用，点头之后，对我说道：“原来你就是近年来在江湖上名声鹊起的黑手双城陈志程啊，我看年纪也不大啊，为什么被人提及你，都称呼你为陈老魔呢？”

这老头儿言语之间，颇有些冒失之处，我瞧见他周身的煞场，颇有些高深莫测的感觉，于是也不想太过于得罪。拱手说道：“都是江湖人以讹传讹，不足为据。”

新球先生摇头说道：“不，别人说，我倒也不太信，不过我那大哥曾经私底下也提起过你，说不能收你为徒，而让你投身入了茅山，是他这辈子的几大遗憾之一，每每回想起来，都不由得几声长叹——我那大哥天纵之才，能够让他牢记的人，自然不会太过于简单.....”

我有些诧异地问道：“你大哥是？”

新球先生没说话，而武穆城却洋洋得意地说道：“姓陈的小子，好叫你晓得，你面前的这一位。可是邪灵教天王左使的亲兄弟，哼哼！”

天王左使.....王新鉴？

我的眉头猛然一跳，脑海里立刻浮现出了当年在神仙府中出现的那个天兵天将形象的大汉，那个家伙可是逼走李道子、与我师父平分

秋色的邪道巨擎，也是邪灵教的精神偶像，实在没想到，我面前的这个邋遢老者，居然就是他的亲兄弟。不由得失声喊道：“你是邪灵教的人？”

新球先生摇头说道：“非也非也，我大哥是邪灵教的天王左使，并不代表我也是，鲁东八连营，你可晓得？”

我点头说道：“莫非是齐鲁大地，与孔府、岱庙、崂山道士齐名的八连营？”

新球先生不屑地说道：“崂山马马虎虎，就孔府和岱庙的那几个小把戏，哪里能够与我们八连营齐名？也就是我们兄弟不想争那个名气罢了，若是真的计较起来，直接杀到孔府、岱庙去，让那些井底之蛙瞧瞧我们的本事，方才晓得这世间的厉害。”

就在他吹嘘之时，院子外面一阵异动，紧接着刚才的那个醉汉带着一群人出现在了院子里，冲着里面喊道：“武总管，刚才老孙传了个纸条给我，说你这里有危险……”

我瞧见这围将而来的众人，脸色铁青地看着屋子角落艰难爬起来的孙博严道：“你小子当真是怕死么？”

那家伙一边吐血，一边恣意地笑道：“辟谷丹而已，真的当我是什么都不晓得的乡巴佬？陈老魔，我法螺道场上百条的人命落在你的手上，现如今，也是你该偿还的时候了……”

他桀桀地笑着，我能够感受到他眼神之中的怨毒，不过即便如此，我却也没有太多的紧张感，而是平静地环顾四周，然后朗声说道：“三年前，我来过这个地方，心里面就在想，有朝一日，我一定会回来，将这个鸟煤窑给他妈的封了；而现在，我回来了……”

我重重地停顿了一下，然后举起手中的剑，用尽所有的力气放声吼道：“我来了，用我手中的剑，问一下诸君，谁要挡在我的面前？”

随着我的一声长啸，整个矿场陡然震动了一下，紧接着那股让人沉闷的炁场一下子就散去许多，空间一清，让人觉得连呼吸都变得那么顺畅，这是留守在原地的王木匠和小白狐儿发动了，将这灭魂奴御阵给直接破去，而与此同时，矿场四周都传来了喊杀和兵器的碰撞声，一时间杀声喧哗，仿佛大军莅临一般。

这状况让武穆城脸色一变，冲着我大声喊道：“你到底带了多少人来？”

我将饮血寒光剑垂落前指，绕着四周一圈，紧接着说道：“你都

有这么多部下和帮手，就不许我有几个志同道合的伙伴么？”

武穆城脸色铁青，终于不再忍耐，甚至都没有呼唤旁边的新球先生，提着短枪便朝着我冲了过来。

他本来就是一个十分厉害的高手，如此盛怒之下，却是发挥出了恐怖的速度来，骤然而至。

我则显得不慌不忙，一套真武八卦剑，将这家伙宛如海浪拍打的凶猛攻势给平缓地应了下来，而他这边疯狂进攻，旁边的那些人却也没有闲着，而是纷纷扬起手中的兵器，朝着我这边扑了过来。

武穆城果然如同孙博严所说，是个顶厉害的高手，特别是手中的一对银色梨花枪，简直神出鬼没，让人防不胜防，不过这些对于我来说，又显得不是那么勉力，当下也是稳稳地应付着，并不着急与他分出胜负，反倒是旁边的那些家伙倘若是觉得有机可乘，我便直接使出重手，用了两三个人的性命来警告所有蠢蠢欲动的家伙，莫靠近我，不然死的只有他自己。

叮叮叮、铛铛铛……

小院之中，身影翻飞，我与武穆城斗得难分难解，两人看似势均力敌，不过却也有着许多差别，一番争斗下来，我感觉武穆城虽说体壮如牛、一双臂膀拥有巨力，但是对这几年一直巩固状态的我来说，到底还是差了一些，倘若我竭尽全力，最终落败的那一个，必然就是武穆城。

然而我却不能陡然之间下死手，因为我晓得一点，即便是我勉力将武穆城给拿下，旁边的新球先生未必会如此一般不动声色，甚至有可能抛下脸面，直接杀将过来，与我硬碰硬地撞在一起。

不能速胜，那边只有拖延。

因为此刻我并非一个人作战，既然整个矿场最主要的力量都集中在了这个小院子附近，那么其他的地方，则就可以任新成立的七剑发挥了。

那些家伙，就如同磨刀石一般，能够将七剑们磨得无比锐利，而当他们解决好一切，重新聚拢于此之时，便是我反击的时机了。

武穆城与我缠战几个回合，侧耳倾听，能够感受到自己的手下在黑夜之中频频失利，顿时也急了，顾不得颜面，对旁边的那邋遢老头说道：“新球先生，此人带了许多厉害的帮手，倘若不能将他速速拿下，只怕我们矿场就此沦陷，而那龙须木墨晶，只怕就不能按时供应了，所

以还请您速速出手，帮我杀了这狗贼！”

那邋遢老头原本还有些固执地本着江湖规矩，并不准备上前与旁人一同围殴于我，此刻听到武穆城的请求，当下也是朗声说道：“那你们且退下，让我来与他一会！”

新球先生一言方落，身子便立刻化作一片扭曲的状态，下一秒出现的时候，竟然就在我的左侧，满是老茧的左手，陡然一张，呈虎爪，朝着我胳膊抓来。

这人的手段实在是太诡异了，以至于我在应付武穆城的时候，竟然来不及回剑去挡，只有将左手一翻，与他硬拼了一记。

轰！

一声炸响，竟然有风从中产生，朝着四面八方吹了出去，我即便是用上了土盾，却也止不住朝后退开几步，那邋遢老头却又是冲上前来，再次抓向我的胸口，旁边的武穆城却并不按照邋遢老头的话语后退，而是一声高呼，抓住这个机会，手中双枪，朝着而我的下阴和心脏处，一前一后地捅将过来。

这两招，一明一暗，十分凶险，我长剑只能挡住心脏那一枪，而下阴处的那一记，却是根本就避之不及。

因为更为致命的，却是邋遢老头宛如毒蛇一般尾随而来的攻击。

天下间，果然高手无数，稍微一个大意，便有可能命丧黄泉，我心中骤然收紧，正准备将血劲激发之时，突然一个淡影出现，手中利刃一搅，却是将武穆城那夺命的一枪给拨开了去，我连忙往后一躲，退开一看，不由得惊讶地喊道：“杨劫，你不是在学院里么？”

我此番前来太行，只带了七剑，至于杨劫，则留在了神学院与他的几个师姐在一起，却没想到他竟然出现在了此处，而且还在关键时刻，帮我挡去一记致命的攻击。

杨劫没有说话，而就在这个时候，这小院子的围墙之上，突然多出了七道身影，正是张励耘他们及时赶到，朗声说道：“北斗七剑，前来拜访！”

第十七章 什么情况

张励耘、小白狐儿、百合、布鱼、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七人分别跃上墙头的时候，外面的喧闹声顿时一静，我便晓得他们已然在短暂的时间里处理好了外面大部分的敌人。及时赶了回来。

瞧见这七人在墙头屹立，武穆城脸色阴晴不定，而那邋遢老头却注意到了七人手中的北斗七星剑，一脸肉痛地说道：“奢侈，太奢侈了，如此珍稀的龙须木墨晶，竟然被你们浪费到这桃木剑之上，实在是、实在是太让人难以接受了……”

北斗七星剑本质乃最为珍稀的天生黑铁木，不过为了掩人耳目，南南在制作的时候，于外面涂覆了一层混合着朱砂、龙须木墨晶等物的涂料，使得这剑看起来像是桃木剑一般。邋遢老头不明就里，自然是心疼异常，然而他这话听在七剑耳中，却是赞扬，七人的脸上都不由得露出了骄傲的神色，接着冲我问道：“剑主，七剑既来，有何吩咐？”

我往后退了两步，这才指着那天王左使的亲弟新球先生说道：“帮我拦住他和其余人，我好有时间将武穆城这龟儿子给拿下！”

“如你所愿！”

七剑从墙头飞下。七把剑在空中挥舞，寒光如雪，长剑如林，内中有隐隐龙气激发，却是化作七条隐龙凝于上空，交叠而成了一道充满力量的密网，将他们七人融为了一体，接着剑招一变，却是将那搅局的邋遢老头给卷入其中去。

邋遢老头王新球虽然出生旁门左道，却是个守规矩的人，他先前应邀出手。并不曾想与武穆城一起围攻于我，而是叫光头大汉先行退下，却不知道此人一点进退都不知，反而与其携手，给了我巨大的压力，尽管实在生死较量中，他不会将此节说破，心中也有些不喜，故而朗声一笑，冲着为首的张励耘说道：“好剑阵，老头子我倒是来领教一下，你们这些年轻人，到底能够搞出什么花样来……”

他是天王左使的亲兄弟，也是神秘的鲁东八连营中人，辈分极高。身手也是匪夷所思，自然有资格说出这话儿来，然而一入阵中，他便发现一件恐怖的事情，那就是自己所面对的这七位年轻高手，居然配合无间，心意如一，完完全全地仿佛一个人一般。

这事儿就有些恐怖了。要晓得人终究不是机器，阵法千变万化，运转之间，终究还是有破绽可行的，然而面前这四男三女进退之

间，竟然涵盖了诸天变化，一如七星北斗，毫无破绽，无懈可击。

这样的剑阵当真是让人头疼了，因为此进彼退，彼进此退，七人如同一只手掌，灵活得让人发狂，更加让他郁闷的是，本以为即便是法阵严密，他也能够一力降十会，结果真正发挥起来的时候，却发现这七人，莫不是当年轻年人中的精英高手，每一个单独拎起来，都有让人眼前一亮的震撼之处，实在是无法形成压倒性的压力，更不用谈什么速度破阵杀敌。

事实上，就如同卷入了江中旋涡，虽说还能够尽力挣扎，但是终究还是落入了下风。

什么情况？

善战者无赫赫之功，但是光是天王左使亲兄弟这一个头衔，便能够让王新球横行一时，然而怎么陡然之间，这个世界好像变了模样一般，七个不知道从哪儿冒出来的小家伙，居然将他给留在了此处，并且不断打压，几成摇摇欲坠的态势？

这情况不仅将王新球搞得有些摸不着北，连旁边沾沾自喜的武穆城都给吓愣了。

哎呀吗呀，到底是怎么回事，要变天了么？

七个人、七把剑，还有一个江湖宿老，以及场中其余的武家供奉，那战斗是如此激烈，而这些都是宝贵到极点的时间，我哪里能够浪费，当下也是对不知道从哪儿冒出来的杨劫吩咐了一声，让他在旁边掠阵，收拾其余的小喽啰，以及有可能放暗枪的家伙，而后我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微微一抖，做了一个邀剑式，对着武穆城说道：“现在终于算是公平了，武穆城，该我们了！”

武穆城双手紧紧捏着手中那鸡卵粗的短枪，脸上的疤痕像蜈蚣一般蠕动，恶狠狠地咬牙说道：“小子莫得意，你真的当我怕了你么？”

我平静地说道：“你怕或不怕，我都要杀你，与恐惧无关；拿下你，不过是为了杀武穆王的前奏，若是连你我都难以制住，谈什么别的东西呢？而你也不要太多抱怨，常在河边站，哪有不湿鞋，既是恶人，既行恶事，便要从容地面对恶果，面对着惨淡的人生，以及淋漓的鲜血！”

我这一番装模作样的话语，让武穆城顿时就火冒三丈，怒声吼道：“乳臭未干的小子，有点三脚猫的功夫，就敢在大爷面前卖弄了，那么让我给你点血的教训，教一教你怎么做人！”

他的手往身后一抓，却是摸出了一根短棍来，紧接着将双枪往这短棍之上拧，上面似有机卡槽，咔嚓一声，竟然化作了一条如龙长枪。

长枪在手，武穆城立刻摆了一个赵子龙血战长板桥的架势，紧接着这银枪一挑，便朝着我陡然刺来。

年刀月棍，一辈子的枪，此乃民间俗语，说的就是那枪法，得用一辈子的时间琢磨，而即便如此，倘若是没有悟性，也未必能有成就，而这武穆王的枪法虚实兼备，刚柔相济，出招时锐不可当、虚实相生，让人觉得颇为犀利，我不明就里，当下也是出剑与之周旋，一经交手，方才得知此人却是以力度见长的大封大劈和猛崩硬扎，刚柔兼施，实在是了不得的枪法手段。

这长枪可比短枪雄奇，我与他酣战十数招，却见武穆城风格陡然一变，身子一扭，长枪横扫，立刻展现出优美功架，这劲力饱满、步活身灵、枪路纵横、变化多端，端的是“枪似游龙扎一点，舞动生花妙无穷”，让人叹为观止，心生寒意。

武穆城是我见过的玩枪者中，最溜的一个。

不过也仅此而已。

在于他将这长枪舞动成一道旋风的时候，我却是将全身魔功提升到了巅峰状态，手中长剑与心中意志凝成一线，紧接着我一个箭步前冲，对着前方的空隙平平地刺出一剑。

这一剑，既没有“依然秋水长天”的雄奇，也没有“西江月”的一往无前和犀利。

它就是那么普普通通的一剑，与寻常人刺出去的，几乎没有太多不同。

然而即便如此，它终究还是有不一样的地方，那就是我这一剑，穿过了万千枪影，最后落在了武穆城左边的手腕之上。

饮血寒光剑一带一划，却是将武穆城大半个手掌都差点斩了下来，不过即便没有，那家伙也是发出了一声惨烈的叫声，紧接着抽身疾退，然后握着血肉发白的伤口，一脸难以置信地冲我喊道：“这怎么可能，你这一剑如此随意，我明明感觉可以避开的，为什么最后还是被你伤到了？”

我将长剑朝着头顶上扬起，接着不远处的灯光打量剑尖之上逐渐消失的血珠，平静地说道：“武穆城，我的年纪不如你，修为或许也抵

不上你多年苦修，不过我们两人终究还是有一些不同，你可晓得是吗？”

武穆城咬牙问道：“什么？”

剑尖之上的血珠消失了，而我则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境界，懂么？你我之间的境界不一样，我对这世间充满敬畏，故而能够花更多的时间去找寻事物的本源，而你则将整个心思，都放在了如何让自己的手段更加花哨上面去，孰高孰低，这个问题你还是留到黄泉下面去想吧……”

我既然建立优势，便也不再拖拉，也不与武穆城多做口舌之争，而是将长剑前指，一阵暴风骤雨地冲锋。

面对着我陡然加强的攻势，失去左手支撑的武穆城不得不转攻为守，一边拼命抵挡我如骤雨而来的剑势，一边朝着旁边的邋遢老头求救：“新球先生，此人太过厉害，救我！”

他刚才与我战得实在是太过于投入，知道此时方才有时间打量旁边的战况，然而这不看不要紧，一看却是整个心都拔凉拔凉。

被他寄予厚望、力挽狂澜的新球先生，此刻却是被七剑给牢牢地控在了当场，左冲右突而不得，身上已然多出了十几道细碎的伤痕，至于旁边的一众供奉，则死的死、伤的伤，却是没有几人能够再次站立起来了。

什么情况？到底什么情况？

武穆城感觉自己的世界观快要崩溃了，不过越是如此，他的凶性便越发的强大起来，猛然一咬牙，伸出右手在自己脸上抓出数道血淋淋的伤痕，接着厉声吼道：“老子今天拼了，给你瞧一瞧我武家的仙书神卷，就算是同归于尽，我也……”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他突然感觉自己的身子一轻，接着腾空飞了起来，天旋地也转，知道最后落地的时候，方才瞧见有一具熟悉的无头尸体，在原处轰然倒地。

妈的，真不讲道理，老子大招都还没有放！

临死之前的武穆城，定然如是想。

第十八章 血债累累

倘若没有这邋遢老头王新球，我倒还是可以留下武穆城一命，然而此刻我却不能心慈手软。只有以雷霆手段杀掉这儿的主心骨，将场面给镇住，方才能够处理接下来的一大堆烂事，也不会受到这个邋遢老头的变数，生出许多事端来。

所幸我这些年来勤练不辍的修行，使得我已然能够将上一次渡劫之后的境界给稳固住，不但那经脉比之前宽阔了许多，就连陡然之间的爆发，也出乎意料的顺利。

扑通一声，武穆城人头落地，所幸是被饮血寒光剑给斩落，剑身将脖子的伤口封堵。没有出现漫天鲜血喷洒的血腥场面。

不过即便如此，这变故也让场中所有的敌人给震惊到了。

在此之前，他们都是晓得武穆城此人手段的，自谓不如且不说，而且还差得甚远，原本以为平日里凶猛得如同一头恶虎的武穆城能够将这些麻烦给解决了，结果还没有交手许久，就给人斩下了头颅，这样的情形让众人胆寒，所以除了躺倒在地下的。其余人都忍不住豁出性命，锋利朝着外面突围而出。

七剑连忙收紧法阵，正要防御，却听到那邋遢老头一声厉喝道：“长江后浪推前浪，前浪死在沙滩上——老子只是路过，莫名丢了性命，实在不划算，所以就不跟你们这些少年英豪拼命了，走也！”

他与七剑酣战到了此刻，却也大概摸出了一些虚实，当下身子一扭。朝着董仲明胸口一抓。

董仲明举剑来挡，结果王新球与他差之毫厘而过，腾身跳上了墙头，接着一路飞奔，却是头也不回地冲出了矿场，不见踪影。

瞧见这人最终还是逃离了此处，张励耘脸色一黑，冲着我大声喊道：“老大，我去追！”

我挥手拦住了他，往着暮色渐深的远方，叹了一口气道：“算了！”

人是从董仲明的缺口逃走的，他涨红着脸走到我跟前来，对我说道：“陈老师，对不起，我……”

我摇头笑道：“与你无关。王新球的大哥是世间闻名的天王左使，他虽说没有自己大哥一半的厉害，但也不是我们能够轻易对付的，

倒也怪不着你；而且走了也就走了，一来那天王左使虽说是邪灵教左使，有名的大魔头，但是当年他对我曾经有恩，我多少也得还点人情。二来王新球这人其实倒也不坏，具体事情具体分析，倒也不能将他一概而论……”

张励耘还是有些不甘心地说道：“可是，他若是逃走了，让武穆王得知了怎么办，我们此刻……”

我嘴角一挑，冲着周遭的七人笑道：“我们过来的目的，不就是找武穆王呢，他不来，我们有个什么意思呢，要的就是敲山震虎——我们先前的想法是伏击武穆王，直接私下里解决问题，然而计划不如变化，现如今有了这个黑矿场，和里面几百名被他奴驭的矿工，形势陡转，着急的便不是我们，而是他了，准确来讲，我们已经抓住了他的痛脚，随便一捏，他就不得不随着我们的节奏而来！”

小白狐儿一脸迷惑地问道：“哥哥，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指着小院里一堆东倒西歪的供奉和监工，以及远处的矿洞说道：“我们要杀武穆王，并不仅仅只是因为他与我之间的仇怨，而是为了那几百名可怜的矿工，以及不让他再次害人，那么那些人我们不得不管，不过这几百号人一时半会我们是转移不出去的，所以我们只有留守此处，以逸待劳，而另外一边，则通知宗教局的人过来驻场接手，将此事了结。”

小白狐儿摇头说道：“可是武穆王绝对不会束手就擒的，他一定会垂死挣扎，甚至亲自过来，将一切证据给消灭！”

我笑道：“这不正是我们所期待的么，之前不知道武穆王躲在那个乌龟壳里面，而现如今他自己送上门来，还有什么事情，比这个更加美妙？”

众人懂了，不过张励耘却告诉我，山里面，移动电话没信号，他找个人去问一下，看看有没有座机，我让众人散开，有的去负责安抚那些可怜的矿工，有的则将这些助纣为虐的监工和供奉给看管起来，大家各自散开，而我则找到了杨劫，问他为什么突然出现在这里。

杨劫低着头，看着自己的鞋尖，然后说道：“大师兄，师父之前对我说过，让我一直留在你身边，保护你，就如同一个影子一般；现在师父死了，我不知道自己的去处，所以就遵循她的遗命，一直追随而来。”

我笑着说道：“我这么大的人了，哪里还需要你的保护？”

我毫不犹豫地拒绝了杨劫的好意，然而他却表现得十分坚定，这孩子平日里虽说话儿不多，但是却极为倔强，也很有主意，认准了的事情，从来都不会改，讲了两句，我瞧见他坚定而清亮的眼神，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做别人的影子，很辛苦的，你真的愿意为了别人而活着？”

杨劫笑了，发自内心地说道：“大师兄，从我懂事之日起，我就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也晓得自己的责任是什么，所以你不要再劝我了。”

我点头，拍了拍他的肩膀，认真地说道：“从此以后，承蒙关照，拜托了。”

解决完杨劫的事情之后，我没有继续停留，而是找到了被控制起来的孙博严，对着这个胆敢在我面前耍花样的家伙说道：“虽说那药丸不是真的，但是拳头却从来不假，你还有什么好说的？”

孙博严视死如归地说道：“要杀便杀、要剐便剐，何必说那么多羞辱我的话，你动手吧，老子要是眨一下眼睛，就不是法螺道场出来的！”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冷然笑道：“你这态度让我还以为回到了战争年代呢，别慌，看你腿都抖了，何必装成这副模样，我现在自然不会杀你，自有法律来审问你，至于到时候你是被分配到白城子，还是一颗子弹结束你罪恶的生命，这些都与我无关。当然，你也可以期待一下，你们的大老板，也就是武穆王会过来救你们，不过到时候你就会绝望地发现，他一定不会是你们的救星……”

孙博严闭目不语，而这时林齐鸣找了过来，对我说道：“座机找到了，不过发现被人剪断了，刚才找了一下，一时半会也排不了线，只有找人出外面去联络。”

我点了点头，沉思了一下，将杨劫叫了过来：“有将事情得让你去办——这里有两个电话号码，一个姓宋，一个姓黄，你得离开这里，前往最近的村子，找到电话，将这里的消息告诉他们，并且请求他们速度前来支援，不然情况就会很糟糕。这事儿关系到我们所有人的生死，你可晓得？”

杨劫点头，问了几处细节，转身消失在了夜色之中。

他离开之后，我则开始忙碌起来，巡视了一下矿场，然后来到了聚集在一起的矿工前，张励耘告诉我，这里总共有二百一十六个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我听了并没有什么感觉，然而真正瞧见这些人的时候，却给震撼到了——眼前这些双眼无神、一脸茫然的男男女女浑身

脏兮兮的，形如槁木，行尸走肉一般，靠近了便能够闻到一股发馊的臭气，因为长期在矿下工作，大部分人都佝偻着身子，让人瞧见了，特别的震撼。

我走到这些人的跟前来时，心中一阵酸楚，而白合则带了十几个哭成泪人的矿工找到了我，说他们几个是刚刚被抓到这里不久的，暂时还有些意识，没有跟其他的同伴一般，完全失去自我，而法阵被破掉之后，差不多能够与人交流。

我询问了这十几个人，最大的五十来岁，而最小的才十四岁，他们有的是被拐卖过来的，有的则直接是被武家掳掠过来的，在这里过着生不如死、畜牲一般的日子，更加让人发指的事情是，那些供奉对于这些女性的矿工随意凌辱，而一旦有人稍微反抗，轻则拳打脚踢，重则取人性命，至于尸首，则和那些矿难或者劳累致死的人一起，丢到矿场后面的一个天坑里面去。

我被人带着来到了那个天坑，方才发现被设成了一个炼制恶灵的法阵，鬼气森森，让人不寒而栗。

而后经过盘问，我才晓得是一个炼鬼的客卿做的，至于那个家伙，则在刚才的混战之中，被杨劫一刀割断了脖子，连得意手段都没有施展出来，便直接也做了一头屈死鬼。

我越是深入地了解，越是能够感受到这武穆城和太行武家犯下的累累血债，以及丑恶到极点的嘴脸，也越发地下了决心，一定要除掉此人。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我们积极地处理着一切问题，并且一直在等待着杨劫的消息。

终于到了凌晨，天灰蒙蒙的时候，矿场的前方来了一个人。

然而来的这人，并不是我们所期待的杨劫，而是矿场的主人——武穆王！

第十九章 平地惊雷

这座位于太行山深处的矿场其实并不大，为了隐秘和掩人耳目的目的，它显得十分狭小。除了几个堆煤场和矿洞之外，整体的建筑就只有一个三层砖楼、一间大仓库和十几座管理人员住宿的小院落，我们为了管理的需要，将这两百多人的可怜矿工全部都集中在了三层砖楼之中，由那十余个意志尚存的同伴负责安抚，至于那些受伤和被擒住的监工和供奉，则都押在三楼的小房间里。

我晓得武穆王若是真的来临，只怕是暴风骤雨的攻势，所以也没有留下多少讲究，直接将这些人的腿都给打断，接着挨个打昏，确保一旦混乱起来。这些人也不会给我们造成多大的麻烦。

接着就是王木匠的工作，他将在这灭魂奴御阵的基础上，利用参与的材料重新布置，尝试着弄出一个可以勉强防御这三层砖楼的阵法来。

虽说并没有太多的用处，不过此时此刻，却多少也能够给人予心理安慰。

紧接着我们轮流放哨，而没有轮到的人则盘腿休息，养精蓄锐，安安稳稳地等待着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或许是武穆王的狂怒，或许是杨劫带来的援兵。

有着这两百多好苦难矿工。我们没有别的选择。

我们既然救了他们，给予了希望，就尽量不要让这泡沫破灭，成为一种绝望的恐惧。

于是我们终于等到了武穆王。

如我所料，作为太行武家的家主，此人并不是一个习惯于单打独斗的家伙，而且据从林间回来报信的小白狐儿所说，他除了带了二十多个高手队之外，还带了十五人的枪手，这些枪手一律带着微型冲锋枪，看那款式。感觉应该是从滇南对面走私过来的。

据闻武穆王掌管着附近整个区域的白粉市场，跟那些刀枪不离身的毒贩关系十分亲密，有这么多的枪支，也算是正常。

只是修行者之间的战斗，若用上枪，那就真的太不讲究了。

不过若是说到枪，受过专业军事培训的我们哪里会惧怕，当下我们也是拿出了先前从矿场武器库里面收集而来的枪支和子弹，接着张

励耘则潜入黑暗之中去。

这一夜，他是唯一既没有休息、也不曾放哨的人，整晚的时间里一直都在鼓捣一个东西，此刻就是看成效的时候了。

从人数上来看，我们这一方占了决定性的劣势，因为抛开那些手无缚鸡之力的智障矿工，这儿满打满算。我们只有八个人，而对方，则有超过四十人。

所以数量不占优势，那么我们就只能从别的地方找补了。

武穆王从林中走到了矿场前面的马路上时，我也正好出现在了矿场的门口，孤孤单单的一个人，面对着一大群气势汹汹的家伙，说实话。着实有些孤胆英雄的感觉。

我站住了，武穆王也平静地站在了我面前的二十米处，而他身后的一帮人如众星捧月地将他给围拢，整齐划一，就像一支部队。

两人对望，目光在半空中交织在一起。

沉默，死一样的沉默。

过了了好一会儿，武穆王才叹了一口气：“陈志程，你真的实在是一个让人讨厌的家伙，一点儿眼色也没有，又不知道进退，我觉得若是再将你留在世间，这简直就是对我的一种侮辱！”

能够使这个家伙头疼，真的是一件让人愉悦的事情，我嘴角翘起，微微一笑道：“所以你出了钱，叫亭下走马过来刺杀我师叔，以及我？”

武穆王眉头一皱，寒声说道：“陈志程，你别以为杀了一个所谓的天下第一杀手，就能够跟我叫板，这事儿若是你师父亲自来，我倒也忍了，不过你——哼，真当我与亭下走马那个一击不中、远遁千里的快枪手一般对付，是吧，现在我就出现在你面前了，说吧，你想怎么办？”

我平静地说道：“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要你死！”

“要我死？哈哈，真是笑话，这天下要我死的人无数，然而几十年过去了，可曾有一人如愿？”武穆王仿佛听到一个大笑话一般，仰头笑了几声，接着脸色陡然一寒，手一挥，厉声说道：“想要我死，那你先下地狱吧！”

他一声令下，身后的枪手居然二话不说，直接将手中的冲锋枪

举了起来，接着朝我这边一阵扫射。

突突突、突突突！

修行者的战争，一般都是用刀剑、拳头以及诸般手段来解决的，不过从来没听说过用枪——这是一种传统，也是一种潜规则，任何违反的人，都将受到所有人的鄙视，然而当初金花公子的无耻，似乎正是从这一位手上学得，这骤然的举动，着实让人有些出乎预料之外。

然而我既然胆敢如此，自然也是有着充足的准备，就在那些人手腕一动，眼神飘过来的时候，我已经躲在了围墙之后去。

我听到外面一阵噼里啪啦的枪响，呼啸之声簌簌而过，让人胆寒，扬声喊道：“武穆王，你若有本事，就过来与我一战啊，用枪算是哪门子的手段？”

外面传来了武穆王不屑的话语：“都什么年代了，还固守着那些烂规矩，活该被弄死！”

他说这话来的时候，我感觉头顶上有东西抛了过来，眯着眼睛一看，顿时就是一个战栗，接着箭步往着旁边飞快跑开，躲入了一处煤堆之后，结果还没有等我藏好，便有一道巨大的雷鸣之声响起，我刚才站着说话的地方却是出现了一个大坑，而靠着外面的半边围墙则是轰然倒塌，一片狼藉。

对方一上来就没有按照规矩行事，我却并没有任何惊慌，而是嘴角往上轻挑，露出了会心的微笑，接着朝旁边喊道：“武穆王说不要按照江湖规矩，那么我们就按照他的规矩来办吧！”

话音一落，六把枪出现在矿场的几个制高点，开始对矿场前面进行压制性射击。

虽说矿场这里的武器并不先进，一半双筒猎枪，一半青海造的仿五四手枪，这样的火力，倒也是将对方嚣张的气焰给压了下去。

不过这些枪到底没有十几把微型冲锋枪的火力猛，在一阵爆发之后，立刻被压制了回去。

这些枪出现的目的，并不是为了伤人，而是将敌人给尽量地驱赶到我们预定的地点去，就在对手的冲锋枪以狂风暴雨的姿态倾泻子弹的时候，我冲着埋伏在远处的张励耘吹了一个口哨——这口哨的意思是，敌人入瓮，可以开搞了。

于是在哨声未落的那一刻，我听到了一声震耳欲聋的滔天炸响，这爆炸声如此恐怖，以至于在整个深山之中来回震荡，余音绵长。

这顿爆炸用去了矿场库存炸药的一半存量，由前秘密部队成员的张励耘分点布控，接着引爆。

大地在颤抖，仿佛有万人在奔走，接着尘埃喧天，刺鼻的炸药味混合着翻滚的气浪，朝着四面八方吹了过来，让人的眼睛都忍不住眯了一下。

当我再次冒出头来的时候，那矿场前面的马路牙子上面简直就是一片修罗地狱，以几处爆炸点为中点，陡然间出现了好几个巨大的泥坑，到处都是残肢断腿，以及烧焦的尸块，有人并没有当即死去，浑身焦黑地在地上翻滚，也有人一身火焰，凄厉地叫着，更多人倒地呻吟，痛苦地难以自持，那血将地上渗透得湿漉漉的，让人看着一阵胆寒。

我甩了甩不断轰鸣的耳朵，将劲气逼出，方才能够听到声音，接着我瞧见一个血色的圆圈出现在巨大的泥坑中间，过了一会儿，我瞧见那圆圈的中心，正是太行武家的家主武穆王。

在刚才的爆炸中，他并没有受到太多的伤害，可能被爆炸的冲击波给影响到，所以脸色有些发青。

不过当他瞧见周围的惨状之时，那青色的脸却变成了黑色。

一场爆炸之后，武穆王身边只剩下九个还算是能够站立着的人，至于其余的家伙，要么变成尸块，要么重伤倒地，已无再战之力了。

我重新回到了原来站立的地方，然后冲着一脸冰寒的武穆王说道：“我刚才其实有一句话没有说完，那就是，若论别的手段，我们未必不如你，只不过不想而已，而你既然逼着我们突破了底线，那么吃亏的人，终究还是你！”

砰、砰、砰！

就在我说话的时候，枪声再次响起，不过这枪却是七剑放的，可惜的事情是没有一枪打到人。

面对武穆王这样的顶级高手，用枪，其实是一种累赘。

我一挥手，枪声骤停，七剑丢下了手中的枪支，而是将北斗七星剑给拿了出来，接着陆续出现在了我的身后，而对面的武穆王则是咬牙切齿地说道：“我已经有很久没有生气了，也很久没有这么想要杀掉一个家伙了，而现在，我想说，你死定了！”

我拔出饮血寒光剑，平静地说道：“这句话，也是我想对你说的，共勉吧！”

劍出！

第二十章 恐怖如斯

大爆炸过后的矿场门前，余烟袅袅，遍地都是哀嚎。武穆王晓得此刻倘若不能将这儿的局面给稳住，只怕以后都要被人瞧不起了，甚至还有可能动摇他太行武家家主的根基，心中杀意浓烈，从怀中缓缓地摸出了一把金光灿灿的扇子来。

扇子依旧是当年那把金扇，不过与当日略有些不同的，是上面的猛虎图文已然不再，一片空白，显示出了太多的遗憾来。

这玩意与刀剑不同，属于奇门兵器，一寸短、一寸险，又有许多诡异之处。我之前并没有怎么领教，心中多少也有些发虚，不过此刻既然已经过来了，就要认真面对，于是剑出之后，一个滑步而上，与武穆王轰然撞了起来。

叮！

长剑与这金扇陡然相撞，就兵器而言，按理说是长剑最占便宜，然而给我的感觉并不一样。我的饮血寒光剑仿佛斩在了一根棍子，或者一根狼牙棒这般的钝器一般，有着巨大的反震力，而就在我准备一转剑尖，准备改斩为削的时候，却发现这金扇尖端之处正好将我的长剑卡住，左右不得。

区区一把扇子，之所以能够给我这般的感觉，那是因为武穆王的力量绝对强悍，方才会如此，而他的厉害之处并不仅仅只有力量之道。但见此人的金扇上下翻飞，点、戳、扫、斩，诸般妙法一一施展而来，却有一种短刀的套路。

我仗着长剑的优势，不断与他拉开距离，然后大开大阖地交手，但是武穆王却与刚才他那堂弟一般，走的都是那贴身缠斗的路子。

他们的身法一样诡异，总是在扭转之间，莫名其妙地就贴到了我的身边，接着一招犀利的手段迭出，就足以致命。

我先前雄心万丈，然而真正与武穆王交上了手，心中不由变得沉重起来，一边挥剑。一边注意脚下的道路，将场面给不断僵持住，拖延时间。

而就在我与武穆王交手之时，在另外一边，以张励耘为首的七剑已然找上了随着武穆王而来的高手团。

这些高手团都是武家历年来笼络的供奉，他们有的是太行附近

有名的修行高手，有的则是犯了案子的亡命徒，更有甚至。还有血债累累、臭名昭着的通缉犯，但是武穆王“不拘一格降人才”，将这些人全部纳于帐下，好吃好喝地供奉着，就是指望他们能够帮自己维持偌大的灰色产业，而这些人投桃报李，倒也是十分的拼命，干事向来妥当。

不过再凶悍的亡命之徒，能够像武穆王这般平静面对死亡擦肩而过的，终究还是太少，这些人刚刚经历过这偌大的变故，那一声惊雷平地起，将大部分人都吓得胆寒，此刻就这几个，却也不能和蓄势以待的七剑正面抗衡。

不过即便如此，他们也是有着足够厉害的手段，一时半会，倒也和七剑斗得有声有色，不相伯仲。

当然，这不过是表象而已，七剑的犀利别人不晓得，与他们日夜相处快三年的我，自然是知道的，所以才决定拖住武穆王，让七剑将场面收拾干净了，这才是我绝地反击的最好时机。

我晓得这个道理，而人老成精的武穆王却也是知道的，故而瞧见我这般若即若离，就是不与他硬拼，不由得冷笑起来：“想拖延时间，你实在是太天真了！”

这话儿说完，武穆王举起了手中的金扇，微微一震。

随着他这一震，我突然感觉到一股血腥的炁场在扇面之上游动起来，紧接着他一转手腕，猛然朝着我这边一扇，那气息便宛如实质一般，化作利箭，朝着我这边飞射而来。

我心中一跳，将饮血寒光剑猛然一抖，挡住这利箭，结果感觉魔剑虽然将这股锐利挡住，那气息却化作两半，朝着我扑面而来。

即便是没有了冲击力，但是这股气息阴寒如霜，将我浑身给冻得一阵僵直，这让我下意识地往后一退，失声喊道：“这是什么鬼东西？”

武穆王冷声哼道：“你以为能够与我拉开距离，却不晓得我这迷毒罡气可长可短，化作扇风，逐步累积，却可以让你露出足够的破绽，继而魂飞魄散——年轻人，你终究还是想得太简单了，你真的以为我平日里就是个每天打理产业的老财主么？你可知道灵界，可知道奈何桥，可知道冥河三千丈？什么都不懂，还好意思找我麻烦，换陶晋鸿过来吧！”

他说得张狂，手中的金扇再次起舞，果然阴风阵阵，将这空间给渲染得鬼气森森，宛如死地。

我一边往后退，躲开这阴风袭体，一边诧异地说道：“迷毒罡气？”

我想起来了，这玩意当年他在被诸天二郎阵中的无数二郎真君围困之时，曾经使出来过，光凭这玩意，他便能够在恐怖到极点的法阵之中脱身而出，并且还利用其污染了数尊灵体，以至于后面整个法阵都陷入了崩溃，没想到他此刻又用出来了，而且只有亲自感受之后，方才晓得果真是一种邪门到极点的功法。

武穆王瞧见了我脸上的诧异，陡然间一阵得意，紧接着朝着我周遭扇出几道罡风，将我的退路断去，紧接着一个扭身，倏然靠近了我的身边，金扇展开，扇柄如刀锐利，朝着我的心口戳来，而我进退不得，也只有横剑去挡，结果就在此时，那武穆王双足发力，那地下陡然一沉，接着他的左手在一瞬间变得通红。

这手，就仿佛烙铁一般红得诡异，上面的热力冉冉，竟然有一股血光透体而出的感觉。

血魔掌！

我想起了武穆王的成名手段，这东西最为歹毒不过，一旦中招的话，全身立刻血液逆转，坏死当场，紧接着那血液会集中在头颅之上，在达到一定的极限之后，陡然炸开。

那画面，就好像是一个被戳破的气球一般。

然而就在他使出这一招的时候，我却不慌反喜，左手同样也从怀里掏了出来，上面却是握着一把小宝剑，正好朝着他拍来的掌心戳去。

用削铁如泥的小宝剑，对上那滚烫发红的肉掌，这就是我在千钧一发之际所想出来的对策。

而且还是蓄谋已久的手段。

然而当小宝剑刺到那血魔掌之上的时候，我并没有感觉到一下刺穿的爽利，反而是有一种撞到了墙上的阻力，接着我听到一声“咔”的脆响。

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一股巨大的掌风平地刮起，我再也稳不住身子，整个人朝着后面跌飞而去。

呼！

从空中摔落下来，我连忙举起左手一看，却见陪伴了我快二十

年的小宝剑，居然在刚才与武穆王血魔掌的对撞之中，断成了两截。

望着这小宝剑的断口，我的脑子轰得一下，顿时就懵住了。

武穆王腾空而起，从上空如鹰一般地扑落而来，桀桀笑道：“你这法剑，之所以坚固锐利，全凭上面的符文加固，却不知道我这血魔掌，可是用那最污秽的冥河水浸泡炼制而成，对此物最为克制，你刚才的举动，不过是以卵击石，怎么可能获胜？”

听到他的解释，我心中巨震，巨大的懊恼浮现在心头，而就在此时，武穆王已然腾然冲了下来，我慌忙横剑而挡，结果却感觉自己被一头奔跑中的大象撞到了一般，又是一个腾身，朝着后面跌落而去。

两次跌落，将我的平衡完全打破，而瞧见我如此模样，那武穆王脸上流露出了难以抑制的狂喜，大声吼道：“志程小儿，今时今日，却是我给我儿和我那可怜的小虎报仇的时候了，去死！”

他先是破去跟随我多年的小宝剑，接着又通过言语，使得我心神不宁，懊恼不已，紧接着一记倾尽全力的血魔掌，就要取我性命。

武穆王胜券在握，觉得自己这一掌，一定能够将这个怨恨已久的仇敌给击毙，接着风卷残云，将其余喽啰斩尽杀绝，然后收拾一番，便能够继续逍遥法外。

然而就在此刻，他的面前却是出现了七道剑光，而这些剑光最终凝聚成了一股蓬勃狂野的龙气，狠狠地与他这血魔掌轰然撞到了一起。

这血魔掌污秽不已，能够腐蚀天地间大部分的法物，然而这龙气则是最为堂皇，两者击在一起，整个空间都是一阵晃荡。

武穆王一个翻身，落在了地上，而在一瞬间，他瞧见有七个人，七把剑，布作北斗七星阵，将他给遥遥地笼罩当场，他皱着眉头，感受到了一股前所未有的威胁，将手中金扇合拢又张开，张开又合拢，如此三次，方才一字一句地咬牙问道：“你们七个这玩意，到底是什么？”

我瞧见七剑已然将场面清理干净，及时来援，心中暂且将小宝剑断裂的强烈失落感给压下去，从地上爬了起来，对着张励耘说道：“你告诉他吧！”

张励耘点了点头，一脸狂热地吼道：“北斗七剑，前来拜访！”

此刻，才是七剑真正意义上的江湖初战，而让他们扬名立万的，却是一个将太行山笼罩在阴影下面几十年、能够堪比天下十大的男

人——我们，真的能够成功么？

第二十一章 七剑聚首，天下名扬

张励耘一声呼吼，其余六人立刻齐声附和，各自报上姓名。

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摇光。七星汇聚，每一个人的脸上都充满了肃穆而又狂热的表情，这些带着青春气息的面孔让武穆王的脸色变得也格外严肃起来，每一个人都认真地打量了一番，不由得吸了一口冷气，对我说道：“陈志程，你是从哪儿，找来的这么多年轻英豪，说实话，我这么多年了，也没有见到几人，能够有他们这般的潜质！”

武穆王这人虽说是个奸雄。不过眼光却是极好的，要不然也不可能领导威名赫赫的武家如此之久，而被他这般问起，我则满心骄傲地说道：“我倒也没有找，在这世间，小成靠勤、中成靠智、大成靠德，你或许能够占上前两样，但是最后一项，却从来都是缺乏的，所以你并不能理解。为何天下英才，皆入我瓮。”

我这话儿是在将武穆王缺德，他聪慧非凡，自然能够听得懂，凝目打量了周遭七人一番过后，也不与我多作言语交锋，而是将手中的金扇微微一晃，平静地说道：“有的东西，讲得天花乱坠，也都做不得数，是骡子是马。还是拉出来遛一遛再说！”

这话儿说完，他却是一展手中金扇，朝着天枢位的张励耘那儿冲将过去。

擒贼先擒王，武穆王这人的眼光十分不错，自然晓得这七剑之中，却是以张励耘为首，若是想要破解此剑阵，必然就是要将领头者给击杀，方才能够从容不怕地解局，而即便是不能杀人，也能够通过强大的压力，让领头者手忙脚乱，使得剑阵出现破绽，而失去了应有的威胁力度。

这是最基本的破阵思路，然而武穆王终究漏算了一样东西。

那就是我从天山神池宫中带来的羽麒麟。

此玉能够让佩戴者之间心意相通。而在剑阵之中一经激发，那么便几乎不用言语，便能够将剑阵之中每一个成员的心思交流无碍，这使得即便是张励耘压力陡增，其余人也能够从容不迫地布阵，或者一同承担，或者在旁骚扰，或者合纵连横。总之就是让身处剑阵之中的人，能够感受到那阵法繁复的变化之中，所体现出来的巨大压力。

所以就在武穆王拼力想要击杀张励耘的时候，却发现自己好像

一脚踩进了沼泽地，越是用力，越能够感受到周围无处不在的压力。

这种压力或者来源于一把剑，一记锋刃，或者旁枝斜出的一记截腿，总之这样的攻击都能够给他带来颇大的压力，让他晓得自己倘若不能躲开的话，随后而来的攻击便如同暴风骤雨，一刻也不停歇。

渐渐的，武穆王很快发现本来自己认为很有把握击杀的这七剑天枢星，却将他一步一步地带到了泥潭之中，他越是急躁，那阵法就收拢得越发紧凑，原本松散的七剑此刻竟然凝结成了一把剑、一个人，这让他感觉到无比的难受，终于明白过来那就是自己一开始便选错了突破口，竟然直接对上了这剑阵之上，最锐利的剑尖，而原本在他眼中并不算什么对手的那家伙，身处于这七剑之中，却是如此的难缠。

这个天枢星剑法刚烈洒脱，已然去除了原本的匠气，浓烈之中，透露出一股西北刀客的悍勇，而他的举手投足之间，却是牵连着整个剑阵的走向，与他硬拼，实在是陷入渔网之中的鳄鱼，只会将自己的实力不断耗尽。

武穆王在想明白了这一点之后，开始转移了目标，盯上了天璇星位上那个身穿白衣的娇媚女孩儿来。

这女孩天生媚骨，看着并不像是一名精气充沛的修行者，而有点儿戏子的柔弱，一看就不像是什么厉害高手，虽说长得比花娇嫩，不过对于年纪一大把的武穆王来说，倒也不会生出太多怜香惜玉的心思，一记虚招，将旁人的注意力吸引到了张励耘身上之后，翻手一拍，用一股最猛烈的掌势，想要从这女孩儿的身上找到突破。

这一掌，虽说没有刚才击杀我的血魔掌凶悍，但是就凭着武穆王的手段，基本上已经能够让这女孩子手忙脚乱，甚至可以击毙当场了。

武穆王自信满满，一掌拍出，就等着那女孩儿朝后飞跌开去。

然而很快他的一双眼珠子就瞪得滚圆了，因为他本来自以为天衣无缝的攻势却被那女孩儿给硬生生地接下来了。

对，在没有其他人的帮助下，这女孩子就凭着一双莹白柔嫩的小手儿，接下了他那恐怖无比的巨掌。

就在那一瞬间，武穆王仿佛听到了自己心碎的声音，有一种世界观崩溃的感觉——怎么可能，别人也就不说了，这个女孩子怎么可能硬生生地接住这天崩地裂的一掌？

武穆王死死地盯着那女孩儿，这才发现她的身后竟然有五条游

动的白尾。

这白尾虽说是炁场拟化，但是对于此刻境界的武穆王来说，却实在是难以瞒过的事情，电光火石之间，他终于想清楚了这一切，失声喊道：“我日你大爷，这女孩子根本就不是人——什么妖怪？”

武穆王对上的不是别人，正是小白狐儿尹悦，在三年前的一场自我修行中，她直接凝结出了五尾，这使得她成为了七剑之中修为最强的一把剑。

我甚至认为，在陡然爆发的搏斗中，小白狐儿甚至有着不弱于我的战斗力。

武穆王原本是个极有眼力的顶级高手，然而此刻的七剑却将他的认知给一再刷新，先是自信满满，觉得自己能够破阵而出，便想着先将领头的宰掉，结果速战的想法终究被无情的现实泯灭，接着转换对手，却没行到竟然遇到一个更加难缠的对手，而这也并不是他的眼力不过，而是根本就没想到面前的这个女孩儿，居然还是洪荒异种，大妖化身。

等等，不对劲啊，若是大妖，怎么可能一点儿气息都没有感知到呢，难道不是？

如此一想，武穆王整个人就有些懵了，紧接着旁边伸出一剑来，凝重如水，武穆王不假思索地横扇拍去，结果发现这一剑宛如流水，一波三折，竟然将他恐怖的力量给直接抵消了，而且还有诸多杀招随之而来，这让他又是一阵应对，待到那攻势稍微一收，他才抬头望去，仔细打量刚才对自己一阵暴风骤雨袭击的光头青年，更是诧异：“我靠，你他妈的也不是人，什么个情况？”

原本温文尔雅、堪称儒家的武穆王居然连续失态，骂出这般粗俗的话语，也体现出了他内心之中的恐慌，不过相比较于被李道子符篆隐藏气息的小白狐儿，布鱼倒是好认一些，所以武穆王一下子就认了出来，不过接着他的脸又黑了，呢喃着说道：“这、这剑招怎么感觉有崂山派的架势，无尘、无缺那两个老顽固，怎么可能有这样的徒子徒孙？”

布鱼爆发，只是因为武穆王刚才口中说的那一句话，他虽说是食狗鲀化身，但本人最是敏感不过，听到这话语，便立刻炸毛了，而这时白合、林齐鸣、董仲明、朱雪婷相继出手，这让武穆王刚才惊讶的状态终于不再那么突兀。

因为他终于麻木了。

青城、白云观、杂家、古学，诸多手段纷呈而出，这让武穆王有些应接不暇，而这七剑的手段各异，但剑法却总能够彼此牵连在一起，使得他的修为一点一点地被压制，这样的情形让他难受不已，终于忍耐不住了，将手中的金扇猛然一挥，朝着最为薄弱的董仲明那儿奋力戳去。

迷毒罡气！

扇风似箭，利刃而出，然而这般犀利的手段在剑阵之中，却显得是那般的软弱，但见七剑陡然生光，立刻有一股龙气腾身而起，将这扇风抵消，武穆王气得脑仁发疼，因为他瞧得清楚，这七剑之上的龙气，分明就是偷了他的龙须木墨晶，方才生成的。

武穆王一招未见成效，又来一招，却是名满江湖的血魔掌。

这一下，他用尽了自己九成九的功力。

一掌，打出了整个人生真谛。

轰！

七剑终究还是太过于年幼，在这般恐怖的招式面前，七人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伤害，东倒西歪地朝着四处散开，而就在武穆王脸上刚刚浮现出一抹微笑的时候，又有一个人影陡然出现在了她的面前，而一把血红色的长剑，已经递到了他的胸口。

休养许久的我，终于在这最关键的时刻，回归了。

北斗七星，一点剑主。

先前的七剑倘若是一道稳固长城的话，有了我的加入，方才是一枚犀利无比的利器，而陡然间回归的我一上来便将所有的状态都攀升到了极致，无论是临仙遣策，还是魔体淬炼，又或者是对于天道的感悟，和自我的认识，在瞬间都一齐爆发了出来。

一个字，凶！

如此疯狂，剑光滔天，武穆王感觉到自己的右手一痛，低头一看，握着金扇的那只右手，居然就这般脱离手腕，朝着前面飞去。

啊！

第二十二章 修为再高，群殴撂倒

将毕生修为集中在一个点，豁命斩出，这是一件绝对凶险的事情。不成功，则成仁，一旦斩空，自己便会堕入失败的深渊之中。

生死之间，命悬一线。

所以必须要把自己的这一剑有着足够的信心，以及对身边的伙伴有着绝对的信任，方才会抛弃所有的挂念与尘缘，用自己的生命为力量，划出这么一斩来。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武穆王这样一个对手，实在是太恐怖了，如此三番两次地交手下来。他给我的感觉，竟然能够比天下十大、十二魔星之中的某些成员更加厉害。

或者说倘若他要是跻身能入其中，必然也是中等偏上的一位，这样的家伙已经超出了我的能力范围，当下也只能拼尽全力，将他给降服再说。

天下英豪何其多也，层出不穷，让人震撼。

所幸的一点是，我最终还是赌对了，武穆王的右掌被我这倾尽毕生修为的一剑给斩得飞起。紧紧抓着金扇的手在空中翻滚两圈，最终落在了满是泥土的地上，滚落一圈，最终停止，而他右手的伤口截面，虽然没有流出多少鲜血，不过一片模糊血肉，却也十分恐怖。

别看这场面并没有多么凄惨，但是真正被饮血寒光剑斩过的人，方才能够明白其中那种痛入骨髓的恐怖，剑上的阴寒和吸血功效会在一瞬间渗透到任何被它斩过的肉体。不仅吸取精血，而且还会对灵魂有着不可磨灭的损害，所以被我一剑斩断右掌之后，武穆王便仿佛做了噩梦一般，抑制不住地惊声尖叫起来。

如此局面，来之不易，我没有一点儿的放松，当下将饮血寒光剑陡然一转，又朝着面前这位顶级高手的胸口转去，三招两式，又在他的上半身留下几道血淋淋的伤痕。

一点突破，气势如龙。

我此刻的剑法没有任何法规，事实上，自从在天山与那神池宫教谕大长老一战之时，被我师叔祖李道子千里附身之后。我便已经差不多领悟到了剑道的个中真谛，那就是顺应天地和心意而为，什么真武八卦剑、清池宫十三剑招，都不过是在自我养成的道路上，一种优秀的法

门而已，剑法的最终真谛，不是诸多的繁复花样，而是一种最根本的杀人技。

所谓剑法。就是用手中长剑，取人性命的一种手段，不管如何，只要是能够杀人的剑招，都是好的手段。

心随意动，匪夷所思，无所不用其极。

武穆王右掌被斩，心神失守，整个人立刻陷入了一片混乱之中，他惊恐地在我的剑势之中左右摇摆，尽管总是能够避开我这必杀的一击，但是比之先前的轻松惬意，此刻的他，显得是那般的慌乱，再也没有了之前的那一股名家傲气了。

然而可惜的事情是，所谓“一鼓作气势如虎，再而衰，三而竭”，我陡然的爆发是已经足够，但是用后来的凶猛攻势对付这一位顶尖高手，多少还是有些力弱，竟然让武穆王将场面给镇定了下来，他一个错身，却是与我拉开了距离，紧接着望着四周的七剑与我，咬牙切齿地说道：“陈志程，你不是道士，你居然在修炼魔功！”

相斗许久，他终于也是看穿了我的底细，不过到了现在，说这么多已然没有任何意义，我没有继续追击，而是停下身子来回气，然后应道：“是又如何？”

武穆王用一种近乎于尖锐的语气大声讥讽道：“没想到啊，没想到，堂堂茅山宗，天下的顶级道门培养出来最为优秀的后辈，居然是个集魔功大成的家伙，这样的你，与我又有何区别，还好意思将自己化作正义的化身，前来与我纠缠——陈志程，你真的好意思么？”

武穆王的讥讽辛辣有力，不过对于我来说，却不过是隔靴搔痒，不但我没有感觉，身边的七剑也是一副无动于衷的模样，显然并没有被他的挑拨离间给影响到。

瞧见他陡然间一副名门正道老学究的模样，我肃然说道：“武穆王，所谓功法，不过是人类通向彼岸的一种工具而已，而这工具到底是什么，与人的好坏是没有关系的，重要的，是看他到底在做什么事！所以，千万不要将如此肮脏污垢的你，与我相提并论，因为从行事的手段和做人的底线而言，你我终究还是有着天地之别——说句实话，你不配！”

武穆王被我如此直白地说出来，脸色顿时就变得一阵黑，不过他却想着辩解道：“我不配？呵呵，我倒是想知道，你这个杀人魔头，到底哪里比我高尚了？”

我平静地说道：“杀人魔头？呵呵，笑话，没有霹雳手段，怎怀菩萨心肠，你我的区别在于，死在我手下的，都是恶贯满盈的有罪之人，都是有理由不存在于世间的家伙，比如你，以及你手下的那帮恶棍；而你，则虽然有着厉害到极点的手段，但是对于生死、对天地、对自然，却从来没有什么畏惧之心，蔑视人性，从来都是将自己的成就，建立在无辜者的痛苦和尸体之上，这样的你，怎么能容于世間呢？”

我说起这话的时候，脑海里浮现出刚才那些苦难矿工一张张麻木不仁的脸，和死鱼一般的眼球，心中怒火越发地旺盛起来。

而听了我说的这些，武穆王却是不以为然地说道：“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不过就是些贱民，猪狗不如的东西，何必怜惜？”

我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冷声笑道：“道德经竟然能够被你曲解成这样的意思，足以能够体现出你身上的戾气；像你这样的人，最好还是早日魂归幽府，如此才能让这世间的人少些苦难。”

武穆王却也冷笑道：“陈志程，你若是还想在体制中混，就千万不要得罪我，你根本不知道我太行武家，到底有着什么样的能量……”

刷！

我没有等他说完，便再次扬起了手中的剑，对着周围调息已好的七剑朗声说道：“诸位，可愿与我一起并肩，诛杀此獠，还世间一个太平？”

“诺！”

众人齐声应道，接着拔剑齐出，与我一同收缩剑阵，朝着武穆王紧紧收拢而去。

七剑齐出，而再加上一个与他们日夜为伍的我，这才使得那北斗七星剑阵拥有了绝对犀利的杀伤力，绝对的默契以及羽麒麟的存在，使得剑阵之中虽然多出了一个我，但是一点也不会突兀，武穆王不但要面对应接不暇的七剑，而且还得时刻担忧陡然杀出的我，一时间修为都不能发挥全部，处处受制，几个回合之后，身上又添了好几道伤痕来。

七剑合璧，而在这样的剑阵之中，我居然有一种被无限拔高的感觉，这样对于力量的掌控感让我信心满满，不由得想起了当年刘老三给我算过的命。

他说过“北斗主死，南斗主生，而你若想战胜命运，则需要主宰死亡”，而想要主宰死亡，则需要有北斗七星护翼左右，辅弼两星命中贵人。

现如今，七星聚集，我已然成势，便有了与天下高手放手一战的勇气。

北斗七星剑阵，一开始并非危机重重，然而到了后面，便开始体现出了无处不凶险的绵连杀意来，武穆王在受了几剑之后，终于晓得了自己或许真的有可能就要命丧于此，于是便也不再与我等硬拼搏命，而是开始有了如何脱身的想法。

失去了右掌，他依旧还有着恐怖的战斗能力，一拳一腿，皆可杀人。

在一阵躲闪之中，那家伙将双脚猛然跺在地上，一阵巨喝，口中念着某种法决，那整个人居然陡然间变成了一个三米多高的金甲巨汉，黑影重重，无数从天地之间卷涌上来，将其缠绕，他一双眼睛变得如牛一般滚圆，桀桀地怪笑从口中发出，一种与他迥异不同的声音说道：“我武家有两卷仙册，延绵千年，哪有那般好欺负的，小子，看我的……”

化作金甲巨汉的武穆王一出现，便有吞天换日的气势，然而就在此刻，小白狐儿却陡然出现，身子低伏，显现出了五尾法身，朝着此人轰然撞去。

砰！

小白狐儿三尾之时，便能够撞断黄河石林中的巨柱，而此刻功力精深，这一撞之力，简直就有倾天之威。

张狂不已的武穆王被这么一撞，整个人就飞了起来。

武穆王的力量是从大地之中涉及，双足离地，便停止了继续增长的态势，而在半空之中，却是布鱼和白合，两人手中的剑，正好点到了武穆王的双脚涌泉穴之上，一惊刺破，这巨汉便如同破漏的气球，紧接着便是林齐鸣，他脸色肃穆，朝着武穆王的额头拍出一掌。

全真龙门，清末传承。

武穆王在半空之中，陡然一震，那巨汉形态还没有发挥半点功效，便瘪了回去，心中正是惊诧，却感觉胸口一痛。

一把血光游弋的长剑，刺穿了他的胸膛。

紧接着有人朝着他的脑袋拍来。

这是在收魂。

一整套！

第二十三章 尘埃落定

武穆王在死去的那一刻，无论是我，还是七剑之中的任何一个人。都陷入了死一样的沉寂之中。

在此之前，尽管我们大家都表现出强大而无畏的满满信心，但其实从他出现，并且将我给击飞的那一刻起，所有人都知道，此刻的武穆王，远远还不是我们所能力敌的对手，无论是此刻尚且还很年轻的我，还是同样年轻的七剑，都不足以挑战这个笼罩太行山几十年于黑影之后的男人。

所以他的死去，使得我们都有些难以置信，没想到如此艰难的事情。居然被我们给办成了。

原来特勤一组的成员倒也还好说，毕竟曾经跟着我征战多年，面对过无数强大的敌人，特别是新加入其中的成员，譬如白合、朱雪婷、林齐鸣或者董仲明，都有些如在梦中。

事实上，双方的实力悬殊还是非常巨大的，特别是他们这些小家伙，尽管能够在宗教局的集训营中获得如此优异的成绩，但是单独一个拎出来。甚至都挡不了武穆王全力的一掌，若不是有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这三个经验老道的前辈与我在前面扛着，只怕那北斗七星剑阵再精妙，也顶不住武穆王的“一力降十会”。

然而成王败寇，再多的虚构都挣脱不了此刻的事实，一个实力足以媲美天下十大的顶尖高手，此刻就落败于一个茅山弟子以及一帮乱七八糟凑到一块儿的杂牌军手上，也难怪武穆王临死之前是那般的无奈，因为这样的结果，实在是让他九泉之下，也难以瞑目。

一直过了许久。检查完武穆王魂飞魄散的林齐鸣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像疯子一样笑了起来：“小床单，你捏一下我的脸，让我知道自己不是在做梦！”

董仲明恶狠狠地拧了一下林齐鸣还有些微胖的脸蛋儿，然后冲着我兴奋地喊道：“陈老师，这是真的么，我们居然将武穆王给宰了？”

我看着这帮年轻的队伍，心中充满骄傲，大声说道：“对，我们将武穆王给宰了，七剑的第一次亮相，便能够震惊世界！”

这一句肯定让七剑里的所有人都热泪盈眶，觉得这几年来的所有辛苦，都在一瞬间变成了蜜一般的甜，尤其是林齐鸣。他甚至放声大哭了起来。

两年前，还在他年少懵懂的时候，曾经喜欢过一个女生，结果陡然间就离奇死去了，这样的打击深深地刺激到了他的内心深处，让他对于所谓的正义以及公义，都有了一个更加深刻的认识，而此刻瞧见这个祸害了无数人的武穆王死在面前。一种强烈的荣誉感，在心中油然而生出。

陈雨爱，你看到了么，我现在已经能够保护像你一样的弱者了。

从此以后，我将走上一个完全不同于以前的道路，成为这个社会秩序中默默无名的守护者了呢，你会为我骄傲么？

武穆王既死，所有人都处于一种前所未有的放松状态，大家又笑又跳，仿佛过年一般，而我则从巨大的畅意之中回过神来，却将断成两截的小宝剑给从地上捡了起来，凝视良久。

这把来自于李道子的小宝剑陪伴了我无数岁月，从神仙洞府里面的切菜刀，到后面的杀人利器，它一直都陪在我的身边，我曾经以为它会一直陪着我走下去，却没想到此时此刻居然折在了这里，武穆王的确强大，他的那血魔掌也足以能够泯灭一切，不过这并不是小宝剑突然折断的理由，我心中隐隐有一种强烈的不安感，尽管此刻我还不知道它来源于哪里，但是却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心悸，一直在心头游绕。

如此沉思许久，直到七剑开始收拾起现场来，我方才从这样的情绪中解脱出来，开始指挥着大家处理后事。

武穆王刚才被围殴至死，倒也不能说我们人多欺负人少，事实上一开始处于人数优势的一方反而是他，只不过那些人被我们各个击破了，方才最终形成如此局面，而他带来的这三十几号人里面，也并非人人都死于爆炸以及之后的拼杀，打扫战场之后，我们发现了十一个伤者，以及无数烂肉，除此之外，还有见机不对，转身逃走的家伙。

且不管后者如何，这些伤者虽说助纣为虐，但是我们终究还是不能随意抹杀他们生存的权力，当下也是将他们给集中带回矿场，尽力救治。

当我们将这些伤员刚刚安顿下来之后，天色已经大亮，一顶温暖的太阳从东面的山头跃起，照亮了整个林区。

矿场里面依旧硝烟袅袅，到处都是死尸，但是我们却也没有更多的精力来收敛，攻占矿场一役以及与武穆王的援军一战，消耗了我和七剑巨大的精力，所以稍微停歇之后，除了七剑里面体质最为特殊的小白狐儿和布鱼在维持秩序之外，其余的人都开始盘腿而坐，进入了回气

修行的入定状态。

我们不知道接下来迎接的，到底是杨劫带来的援军，还是另外一拨武家的帮手，所以不得不抓紧宝贵的时间休息，并且严阵以待。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当我行完整个周天之数的时候，听到耳边有人叫我，睁开耳朵，却见到杨劫已经赶了回来。

陪着他一同过来的是晋西煤都的副局长，姓古，据已经成为司长的老宋介绍，是值得总局信任的同志，能够得到这样评价的人，自然是与太行武家没有太多牵连的官员，而与此同时，古副局长除了带来十人的手下之外，还从附近军区带来了整整一个排的战士。

有了这些人，场面勉强能够稳住了，我在杨劫的带领下，跟古副局长见了面。

尽管我没有与这位四十多岁的古副局长见过面，但是我本人在宗教局系统已经算是比较出名的大人物了，所以他自然也是有听说过我的，甚至还算是比较敬重，所以双方的交流到了没有太多的问题，只不过他的人，以及随之而来的战士们对于矿场门口的血腥场面颇为不适应，也震撼于武穆王全军覆灭的消息，屡次对我投来畏惧的目光，让我感觉十分不习惯。

古副局长这边有宋司长那儿的交代，不过因为事情匆忙，他也没有来得及多了解什么，到达矿场之后，也只有维持秩序，甚至为了置身事外，他都没有对我，以及昨夜发生的事情进行太多的了解，也没有跟我有过多的交流，保持着一种敬而远之的态度。

我能够理解他此刻表现出来的态度，毕竟现在的事情并没有定论，他表现得太过于热切，要万一风向变了，只怕到时候想脱身，都有些来不及。

毕竟武穆王虽说此刻已经死去，但是太行武家却并没有倒，另外一个重要人物还在朝堂之上，到底鹿死谁手，这还是未知之事。

古副局长表现如此，我也不愿意表现出太多的热情，稍微交流一番之后，我让张励耘与他应付，接着继续修行，一直到了下午时分，黄养神带领的中央调查组进驻矿场，我才再次露面。

简单的寒暄过后，众人散开，我与黄养神站在矿场的最高点，望着夕阳下面的矿场和树林，他方才露出了难以置信的神色，充满怀疑地对我说道：“武穆王真的死了？”

我平静地说道：“尸体虽说运出了山，不过想来你应该也是见过

了的，有什么疑问么？”

黄养神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你可能对太行武家接触不多，所以对于武穆城以及整个太行武家，没有太多的概念，不过我从小就与之接触，所以更加知道武穆王的强大，据说他这些年来罕有里面，却是一直都在灵界修行，他之前被你宰掉的那头翼虎，便是从冥河便收养而来，这样强大到能够自由出入传说中冥河灵界的人，居然被你给杀了，说句实话，实在是有些超出了我的想象。”

我点了点头，对他说道：“的确，武穆王有超乎我想象之中的厉害，过程其实很困难……”

黄养神打断了我，说道：“不过他最终还是死了。”

我点头：“对，他死了，毫无疑问。”

黄养神用一种不认识的眼神看着我，好一会儿之后，这才用一种凝重的语气说道：“老陈，你的变化，真的有一点让我不敢认识了，不过我还是想问一句，你为什么一定要让武穆王死？”

我看着他，从他眼中瞧出了许多怀疑来，沉默了几秒钟，我徐徐地吐出了一口气，然后说道：“要他命的，不是我，而是他自己——亭下走马的事情，你听说过了吧，是他最先动手的，从谋害我师叔英华真人，到对我下手，武穆王步步紧逼，我不得不应招而已；除此之外，你一会儿去看一看被拘禁于此的那些矿工，就知道我为什么一定要对他动手了。”

黄养神听到这话儿，深深地看了我一眼，过了好久，他低头说道：“对不起！”

第二十四章 雷霆手段

黄养神之所以对我说“对不起”，是为了两年之前，他曾经对我承诺过。一定会对此事进行继续深入的调查。

这件事情一直没有最终尘埃落定，原因诸多，不过我觉得最终还是不想跟武穆王这样的人物正面对抗，毕竟黄养神除了是宗教局特勤二组的组长，还是荆门黄家的继承人，他需要考虑的东西实在是太多了，太行黄家这么一个毒瘤，连茅山宗都不愿意去碰，更不用说羽翼未满的黄养神了。

这事儿我可以理解，不过黄养神自己却有些过意不去，他在来的路上，已经了解到了具体的情况。也得知了那两百多名被囚禁于此的苦难矿工，以及那个埋葬无数可怜人性命的深洞，晓得就是因为自己的不作为，使得这两年有着更多的人陷入其中，被夺去生命。

黄养神说出这样的话，不管是出于真心还是假意，我都觉得已经很不错了。

毕竟身处机关之中，人终究会变得圆滑，总会为自己找各种各样的借口，心也会变得越来越冷漠。他能够说出这样的话儿来，表明此时此刻，他还算是一位有良知的人，至少还想着改变，我拍了拍他的肩膀，对他说道：“不管别人怎么想，我觉得自己做的事情没有错，至于后面将要面对什么样的结果，我都不在乎，至少此时此刻，这些被解救出去的苦难矿工。他们得到了真正的解脱。”

黄养神对我表示，说这些人即便得到解救，也完全没有独立的生活能力，后面还有许多事宜，比如赔偿问题，以及帮他们找寻家人的善后，和帮助他们恢复神智的处理，他会尽量推动这些事情。

于此同时，他也会使出自己所有的能量，将武穆王以及武家的灰色产业给予查处，给这些可怜人争取足够的保障。

那些被法阵弄成智障的可怜矿工，他们的获救只是第一步，正如黄养神所说，后来还有很多事情需要做，我之前担心歪嘴和尚念错经。好事办成坏事，而现在有了他的承诺，终于算是放下了心中一块大石头，伸手与他相握，诚恳地说道：“谢谢，谢谢你！”

黄养神摇头说道：“老陈，其实我更希望你来做这件事情——我听说你已经从华东神学院离开了，下一步有没有什么打算。要不就回来吧，你知道的，特勤一组这个编制，总局一直都在给你留着，而且你手

下的这帮兄弟，也足够撑起这个架子来，只要你点头，上面一定会乐坏了的。”

黄养神劝我复出，然而我却终究还是有些没有想好，点了点头，说我会认真考虑的。

两人在楼顶聊了许久，而这时黄养神带来的特勤二组成员也开始了工作，他们先是对我手下七剑进行了笔录，然后开始现场勘查取证，而这些东西将会成为后面扳倒武家灰色产业的重要证据，至于之前的古副局长，他则已经联络了最近的一家正规医院，正在组织人员将那些苦难矿工给运出大山，安排到医院里面检查身体。

如此忙碌一天，我这边终于算是搞定了自己所要做的事情，于是跟车一起离开了深山，来到了晋西煤都。

此事还有很多需要调查和解释的地方，而即便宗教局对我十分偏袒，也找到了足够的证据，但是我们此次行动，终究还是一次私人的行动，为了之后武家的反扑，我也不可能随意离开，于是就暂且在煤都宗教局的安排下，在招待所住下，此时已经是深夜，不过大家却没有太多的疲惫，七剑都显得十分兴奋，安顿过后，在张励耘的怂恿下，我带着大家来到了招待所附近的一家浴足中心。

夜幕下的浴足中心，显然并不是一个十分纯粹的保健之地，走过大堂的时候，不时会发现打扮艳丽的女子揽着客人走过，弄得几个女孩子狐疑地看着我们，一脸戒备，反倒是林齐鸣和董仲明两人兴致勃勃的样子，仿佛对这个地方十分向往一般。

他们不知道在期待什么，不过我们此番过来，倒也只是纯粹的泡脚而已，没有别的想法，叫了八个真正的按脚师傅，我们在大包间里面躺着，任人或轻或重地按着脚，所有的疲惫和劳累，似乎都一扫而空了一般。

矿场两战，其实我们或多或少都受了一些内伤，不过这玩意并不是进医院所能够治愈的，还是需要慢慢的调养，而大家聚在一块儿放松，便开始聊起了先前的战斗来。

作为众人的老大哥，我对大家在这两场战斗的表现分别给予了点评，优点缺点，一一说出，重点表扬了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的表现，坦白来说，他们才是此战最重要的基石，若是没有他们出色表现，只怕此刻魂归地府的，就是我们这一群人了。

当然，我也对几名新人给予了充分的鼓励，能够在这样一场战斗之中崭露头角，他们的起点绝对比这世界上的大多数人更加高，而这

么一次经历，也使得他们足以骄傲一辈子。

不过朱雪婷也对此次的行动提出了担忧，毕竟我们这一回的行动，并没有得到任何组织和机构的授权，完全就是一种私底下的行为，原先我们的计划是偷偷摸摸地将武穆王人头取下，然后远遁千里，让这件事情变成一桩悬案，什么首尾都没有，而此刻事情闹得这般大，也完全出乎了我们的意料，到底是一个什么结果，实在是很难预料。

对于这个问题，张励耘也表示了一些担心，不过他比朱雪婷想得更远，那就是武家除了一个武穆王，还有另外一个人，那就是武穆生。

任职于民顾委的武穆生是大内第一高手黄天望之下十三太保的第一位，这说明他在朝中的地位很稳，说不定还能够得到某位大人物的看重，倘若是他给上面参一本，将事情的是非曲直给颠倒了黑白，只怕情况就有些难办了。

对于两人的问题，我倒也不吝解释，首先告诉朱雪婷，说这事儿我路上的时候已经跟宋司长沟通过来，总局那边在确凿的证据面前，已经达成了谅解，毕竟我在离开总局之前，曾经获得过副巡视员的职称，虽说这是一个虚职，但是有着这么一个头衔，我便可以对地方的各种案件进行插手，名正言顺，而宗教局那边再一番运作，问题也不大。

至于武穆生那边，据黄养神透露，说那家伙跟黄天望虽然供职于同一机构，但是彼此之间并不对付，平日里虽然也是和和气气，但是真正到了关键时刻，两人之间不一定是守望互助，而武家出现了这样的事情，更多的可能，应该是墙倒众人推。

而武穆生一旦陷入了这一桩麻烦的事情里面，那么太行武家的两根柱石便都缺损了，那么武家这么一块大肥肉，自然会有人出来抢着啃的。

人情冷暖，世态炎凉，这世界雪中送炭的事情终究还是太少，反而是锦上添花，或者墙倒众人推的事儿比较多一点。

毕竟有一个最根本的事情，那就是武家这次被爆出来的事情，实在是太过于负面了。

他们掠夺普通人前来挖矿，而且还用阵法将人给弄成智障，这事儿有点太过于残暴了，几乎过了上面所能够忍受的底限，倘若是没有曝出来，或者还会有人帮着说话，但是这事儿一旦坐实，武家基本上就没有什么翻盘的能力了。

即便它是传承千年的大世家，即便它掌控了让人难以想象的产业，但是这所有的一切，在上位者的眼中，都不过是土鸡瓦狗而已。

我们在煤都待了三日，便传来了消息，果然如同我们所料想的一样，民顾委十三太保之首武穆生被调查，接着在接受调查期间，他突然暴走，在击杀了两位同僚之后，消失无踪，而他的消失则掀起了一场巨大的风暴，原本还处于犹豫状态的上面立刻下了决定，对武家，以及与武家有关的整个产业都进行了查封，所有的一切都与当初上饶马家一般，雷霆手段，让人一点儿气都透不过来。

在对武家的查封过程中，我也有所参与，不过这事儿最终还是被民顾委给接手了，特别是对于武家的祖宅，更是没有别人能够插得了手。

我听说民顾委的黄天望亲自来到此处，所以宗教局不得不放弃了争取的权力。

听到这消息，我基本上可以肯定黄天望是冲着武家的两册仙书而来，虽说那仙书不过是别人的一种尊称，并不能说修炼之后便能够成仙入圣，但是武家这一千多以来长盛不衰，倒也是托了它的照拂，所以无论是对谁，都充满了足够的诱惑力。

我争不过黄天望，倒也没有太多的失望，虽说事情是我挑起的，武穆王是我给宰了的，但是便宜终究也轮不到我来占，我心态倒也是很好，而事情快到结束，我接到通知，说总局的王红旗同志要见我，让我去京都走一趟。

第二十五章 不得自由

再次与总局王红旗见面，是在第二天的中午，还是在当初见面的那个小楼办公室里。同样的布置，同样毫不起眼的光头老人。

一切仿佛时空错乱，重新倒流了一般。

我单独一人来到办公室里，被这位被我师父誉为极有可能是天下第一的高手面前坐下，颇有些忐忑，而他温和的笑容则化解了我大部分的紧张，请我在会客区的沙发前稍微聊了两句，他拍着沙发扶手说道：“小陈，你这两年的表现让我很意外，特别是最近，无论是亭下走马的死讯，还是武穆王的覆灭。说实话，你都让我刮目相看啊！”

他说的这两件，是我今日来所做的最为骄傲的事情，不过我在别人面前还可以假模假式地说道一番，但是在王总跟前，却实在没有什么可以吹嘘的，真心诚意地表示不过凑巧偶然，并非是我真正能够压倒对手。

谈话及此，他便饶有兴趣地问清事情的经过和细节，这方面倒是和我师父一般无二。

老大质询。我哪里敢有半点隐瞒，当下也是将整件事情的来源与他一一道来，一直讲到了我与七剑将武穆王斩落于太行山深处的矿脉之中时，那王红旗突然对我说道：“小陈，别的事儿我倒也没有什么可以说的，但是有一件事情你很可能错了，就是那亭下走马或者是被雇来杀你的，但是你师叔英华真人，却未必是他杀的，也不会是武穆王雇凶而为之的。”

我点了点头，痛苦地说道：“对。我事后对整件事情做过梳理，其实也有这种想法，不过凶手到底是谁，我到现在也没有个什么眉目。”

这话儿，我说得其实是有所保留。

事实上我心中已经多少有些想法，那就是英华真人之死，或许跟茅山宗的某些人有联系，甚至很可能是英华真人所熟悉的人所为，不过这个会牵涉到我茅山宗本门的内部斗争，在没有事实依据之前，我是不会冒然摆在台面上来的。

对于这个话题，王红旗似乎有一些见解，不过也出于某些原因，不想与我继续深聊，寥寥几句。便就此打住。

两人继续聊天，我发现面前的这一位老人其实有着一颗明悟世

事的心，以及洞察一切的目光，心血来潮，对他问了一个问题，那就是既然知道像武穆王这样的豪门世家会存在着很多问题，为什么不提前发动，将他们给一锅端了。而是要等着事情爆发出来了，再推波助澜，顺势而为呢？

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我突然想起来，这话儿似乎有了一些指责的意味，用这样的态度来对他这样一个身份和地位的上级来说，着实有些冒犯了。

不过我说完，倒也没有什么懊悔，因为这也正是我一直想要知晓的。

明明很多事情总局其实都可以插手、可以预防的，但是却一直没有作为，这样的事情甚至可以追溯到鲁东蝗灾的那一次失利上去。

它是我所为之介怀的，所以我才会期待这位前辈，给我一个答案。

王红旗看着我认真的眼神，叹了一口气，一脸疲惫地说道：“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锐之，不可长保。金玉满堂，莫之能守；富贵而骄，自遗其咎。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这话你可知道其中的道理？”

我点头，然后说道：“这是《道德经》第九章的话语，讲的是凡事不能做得太过于圆满了，不然会适得其反，平生事端。”

王红旗点头赞赏，接着又说道：“这只是其中的一个意思，我们中国人的祖先，在数千年前就发现了太极阴阳鱼这样奇妙的东西，也指出了这个道理，那就是万物皆有黑有白，白中有黑，黑中也有白，这就是平衡——孤阴不生，独阳不长，唯有平衡，方才是构建万物的基础，倘若是你真正到了我的这个位置，也许会更加明白这个道理，会晓得在这个世界上，永远没有你想象中的那么简单，会有无数的牵扯，让你无法遂愿。”

他的话语里面透露出了疲惫之态，让我联想到一个事情，那就是传说中朝堂之上的顶级高手，他们的修行其实是与龙脉有关，而这所谓的龙脉，则是当朝正气所向，其中具体事宜，我这个境界是无从知晓的，只知道一个事情，那就是即便是到了王红旗这个层次，也是有着无数阻挠在身，难以自由。

这样的人生着实是没滋没味，不过我却能够明白他的苦楚，倘若是想要实现自己的理想和报负，就不得不在这样的规则体系下面行事，放荡江湖之上或许会更加自由，但是“达则兼济天下”的抱负，那便

永远都实现不了。

我并非蠢人，王红旗说道此处，却也是知晓了许多内情。

任何阶级都有利益冲突，没有人能够逃脱得了这种如蛛网一般的关系，而想要做事，也只有努力，将方向给把握到我们期待的地方去。

因为无论是王红旗，还是我，又或者像林齐鸣这样的小孩儿，我们的梦想，都是想让这个世界变得更加美好一点。

谈到这儿，两人基本上算是心意相属了，这时王红旗才对我说道：“小陈，我知道三年前的那件事情，对你打击很大，所以之前也没有对你挽留，甚至觉得给你几年时间沉淀，对你也是有很大的帮助，这段时间我觉得其实可以再久一点，你或许能够成长到我期待的位置，替代我，成为执掌宗教局这方重器之人，不过我今天再次见到你，感觉差不多了，你较之以前，已经有了脱胎换骨的变化……”

面对着王红旗这般的盛誉，我着实有些受之不起，赶忙谦虚地说道：“王总你过奖了，我……”

王红旗挥了挥手，然后说道：“事实上，我之所以找你，还是因为手下快无人可用了，你也知道今年年初的那一件事情，很多老同志都牺牲在了这一场轰轰烈烈的战斗之中，许多关键部门都被打散，我们不得不选用一些经验不足的新人，但是你应该也知道，相对于潜匿不出的邪灵教来说，年初的这个，不过只是开胃小菜而已，所以我希望你能够回来，重建特勤一组，甚至重组总局行动处，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

我有些犹豫地说道：“王总，我恐怕不能胜任……”

王红旗身子前倾，双手扶在茶几上面，一双晦暗无神的双眼中陡然间爆发出璀璨夺目的光芒来，冲着我笑道：“怎么，你是害怕挑战么？”

面对这样的激将法，我终于笑了，伸出手与王红旗相握道：“谢谢王总的信任，志程愿意鞠躬尽瘁，报效理想！”

王红旗大笑道：“好一个‘报效理想’，这样的话语，比任何言语都要更加动人，小陈，我真的是看好你，也越来越期待你以后的表现了，特勤一组的具体事情，你去找小宋谈，任何需求，只要总局能够满足你的，都不会有问题。”

我小心翼翼地说道：“王总，关于特勤一组的人选，我这几年倒是有了一些想法……”

王红旗笑着说道：“七剑嘛，我看过你与武穆王战斗的报告了，刚才也听你讲过，很难想象，这样一帮年轻人，竟然能够迸发出这么巨大的力量来。诛杀武穆王，这样的功绩已经能够让他们名扬天下了，你就算是不开口，我也要让你将这帮小朋友弄进来呢，可不能给别人抢走了——宗教局是我们的，也是你们的，但终归到底，未来还是他们的！”

我与王红旗相谈甚欢，离开这栋小楼之后，我了出来，在附近的走廊上看到了七剑，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三位老人倒也还好，其余的四位新人第一次来到这个神秘的总部，着实有些兴奋，我瞧见林齐鸣激动得鼻尖冒汗，笑着说道：“怎么，很紧张么？”

林齐鸣高兴地对我说道：“陈老师，你知道么，刚才我见到了与你齐名的袖手双城了，他好亲切，对我说我现在已经名扬天下了呢，总局好多人都听说过我，还邀我们一会儿去饮茶……”

我有些意外地看向张励耘道：“啊，赵承风来过了？”

张励耘平静地点头说道：“嗯，刚才过来招呼了一下，很热情，说是要等你跟王总局谈过话之后，请你吃饭，好好招待一下老同事，还有我们。”

我微微一笑，事实上我在二司行动处这么久，跟龙虎山出身的赵承风一直有些龃龉，无论是做事的理念还是竞争的手段，都是有些不同的，不过这些东西林齐鸣他们几个新人是不晓得的，所以能够被这位传说中的领导如此相待，其实也是一件值得兴奋的事情。

我并不将这话儿点破，而是冲着面前的各位郑重其事地说道：“各位，我宣布一件事情。”

众人肃声，齐刷刷地看向了我。

我看着这一张张或者熟悉、或者崭新的面孔，脑海里却与另外的一群人重叠了，泪水不知不觉地就要涌出，接着我用一种凝重的口音，缓慢宣布道：“今时今日，总局二司行动处，特勤一组，再次成立了！”

第二十六章 欢迎回家

特勤一组，听着感觉是好遥远的事情，它在当年组建不久的時候。迅速成为了总局旗下的一张王牌，任何荒诞悬疑的案件，只要交到它的手上，便能够迅速获得进展，外交失踪案、白云观国宝失窃案、三峡孩童被掳案、南方省闵教覆灭案、鲁东蝗灾案……一个个重磅案件，代表着它曾经无比辉煌的过去，然而这么多年过去了，更新换代频繁的总局里，已经有很多年轻人都不知道这个辉煌的名字了。

很多人甚至无比奇怪，为何行动处下面，有特勤二组、三组和四组，却没有一组呢。这到底是怎么一个说法？

时过境迁，人走茶凉，已经没有什么人记得那个让人无比敬仰的特勤一组了，当年的一组成员里面，我和张励耘去华东神学院做了教书匠，徐淡定平调到外交部成了驻法武官，努尔、张大明白失踪不见，三张牺牲于战场，小白狐儿隐遁，布鱼入了崂山。林豪整容卧底，赵中华归乡，一时间各处飘零，难以再聚。

而今时今日，它终于又如同浴火凤凰，再一次出现在总局的编制之中，这里面有的人回来了，有的人则永远都不可能再回来。

留下的人，只有继承着前辈的遗志，方才能够一步一步地走下去。

当我说出这一句话来的时候，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激动得热泪盈眶。没有谁会比他们这些亲身经历过特勤一组辉煌年代的人，更加期待着重现荣光，而其余的四人在这样的气氛感染下，也不由变得格外肃穆起来。

离开了王红旗的小楼办公室，我找到了当年的顶头上司老宋。

这些年过去了，他也是媳妇熬成婆，从主管行动处的业务副司长晋升成了正职，这家伙见到我之后异常高兴，冲过来紧紧与我相拥，热情得好像与我是失散多年的情侣，我好不容易将他给推开，这宋司长笑嘻嘻地说道：“黑手双城，你最近两年，在江湖上的名声可比咱们局的王总还要响亮，别人甚至将你列为当今天下年轻一辈中的第一高手。怎么，是嫌弃俺老宋不如你，都不跟我联系了对吧？”

我苦笑着说道：“宋头儿，我的老领导，你这是在骂我呢——这两三年里，我在华东神学院规规矩矩地当着教书匠，哪里能跟你这官运亨通的总局大佬相比？”

宋司长夸张地摆手说道：“还不够厉害？九七年太行山一仗，你一战成名。杀了金花公子，打了武穆王的脸，一人单挑燕赵百名群雄，杀得那些家伙鸡飞狗跳，一时间北方绿林噤若寒蝉，提到你陈志程的名字都莫名一阵胆寒，冷汗直流；而后你蛰伏数年，一出手便将那嚣张跋扈的天下第一杀手亭下走马给弄死了，你知道有多少人吓得半夜惊醒么，没想到你还要折腾，转手又将武穆王灭了，将太行武家直接连根拔起——你知道现在别人都叫你什么吗？”

我一脸冷汗，说道：“都叫我啥咧？”

“破门绝户，黑手双城陈老魔！”

宋司长夸张地叫了起来，一脸兴奋地说道：“不是我夸张，现在你在江湖上面的名声，绝对要比王总要厉害得多，别人都叫你陈老魔，把你当成了身高三丈、面青目赤的索命恶鬼了，要是那些人知道你回归总局，重建特勤一组，只怕那些有心思做坏事的家伙，难免会三思而后行……”

我耸了耸肩膀，一脸无奈地对他说：“宋头儿，具体到底怎么回事，你又不是不知道，别在这里损我了——好了，别的不多说，陈志程前来归队，请接收！”

我冲他敬了一个礼，而宋司长则郑重其事地回了我一下，一脸肃穆地说道：“之所以说这么多，主要是想要表达一句话，那就是——欢迎回家！”

我此番回来，除了重组特勤一组之外，还会兼任另外一个职务，就是二司的副司长。

这个职务并非宋司长以前的业务范畴，而是一种职务待遇，表明总局对于我这一次回归的重视，虽说这样的提拔并不是循序渐进，不过正如宋司长所说，我这几年来虽然并不在总局，也没有立太多的功劳，但是有着特勤一组之前的功劳簿，以及我此刻表现出来的赫赫战绩，倒也没有什么人会说什么三道四，唯一心中可能有些不服的，可能就只有其余的几个特勤小组领导。

特勤二组黄养神、特勤三组赵承风、特勤四组王朋，这三个人这几年来表现得异常活跃，特别是在年初的那一场大事件中，都有着特别优异的表现，也赢得了局中老人的看重，这些人要实力有实力，要功劳有功劳，而我一来就站在了这么一个位置，成为了他们名义上的领导，这事儿可能会有些难办。

宋司长跟我交谈了几句，听着他话语里面的意思，就是上面并

不打算帮我解决，具体的情况，还是让我自己来处理。

组织并不是保姆，不会给你包办到底，管任何事情，它只是给你一个平台，而你倘若连这点事情都处理不好，那么就实在没有必要在这个位置上再待下去。

因为你没有这个能力。

我与宋司长在办公室交谈良久，将特勤一组今后的组建工作大概聊了一些，具体的细节就等到后面的工作中再继续沟通。

我离开宋司长办公室的时候，已经是傍晚时分，然而刚刚走出办公楼，便瞧见黄养神、赵承风和王朋都在外面等我。

赵承风热情地迎了上来，对我说道：“陈副司长，从下班起，我们几个组长可一直都在这儿等着呢，就等着给你这位未来的上级接风洗尘，你可千万不要拒绝啊！”

他热情地与我握手，而我则跟黄养神、王朋一一握过，这才一脸无奈地说道：“大家都是老相识，也是兄弟伙，说这么多见外的话儿干嘛，难道老赵你对我有意见，要是如此，我可要给你好好地沟通一下才好！”

赵承风倒是个妙人，听到我的话儿，耸了耸肩膀说道：“得，原本还想好好地碰一下领导的臭脚，结果你这么不矜持，那我就不装了，哈哈！”

四人相互握手，黄养神一脸惭愧地对我说道：“老陈，对不起。”

他这话儿自然是为了他那位长辈的行为在道歉，我辛辛苦苦地扳倒武穆王，结果却给黄天望占了便宜，这让面子有些薄的黄养神挂不住，不过我倒是没有太多的介意，宽厚地一笑，拍拍他的肩膀，一切尽在不言中。

我对赵承风是假客气，但对于王朋则透出了几分亲切，毕竟我与这位青城山梦回子高徒自小认识，当年他、努尔与我亲也是近得几如兄弟，握过手后，我与他紧紧相拥，彼此对望，情分尽在不言中。

大家寒暄过后，自然也不停歇，准备在附近找一个地方喝酒。

我临行前找到张励耘，让他找到局里后勤处的负责人员，帮着其他人安排一下，而我则就不跟他们一起了。

四个人并没有前往多么高级的场所，就在附近的一个猫耳胡同

里面，找了一家正宗的老京都餐馆，热腾腾的火锅，清汤白水涮羊肉，芝麻酱裹着，二锅头喝着，几杯过后，那情绪便上来了，话语颇多，讲起这些年的往事，以及当今的局势和秘闻，五花八门，不亦乐乎。

席间气氛最活跃的当然是赵承风，这个出身于龙虎山的家伙外号叫做“袖手双城”，自然是一个善于调节气氛的家伙，总是能够将场面掌控在自己手中，一语针砭时弊，也能够照顾到所有的人，而黄养神是世家出身，言谈举止却也不荏，也没有被赵承风的风头掩盖，唯独王朋与我，两人话语并不是很多，反倒变成了陪客。

如此一顿饭，从傍晚吃到深夜，大家都喝得有点儿高了，不过彼此之间却亲近不少，被餐馆给轰出来之后，摇摇晃晃地出了门，各自离去，我往着原来分配的住处走去，没走两步，后面有人叫我，我回头，却见王朋站在黑暗处，一双眸子晶亮，正冲着我笑。

他这么一笑，我也不由得乐了，走过去，狠狠地拍了一下他的胸口，而王朋则伸了一个懒腰，对我说道：“一整晚听赵承风那龟儿子唧咕咕，烦了吧？”

我吐出口中浊气，郁闷地说道：“可不是，除了他自己，有谁耐烦？”

王朋问我要不要再去喝一杯，我摇头，说喝多了头疼，咱哥俩也不在乎那一顿酒，不如走一走，消点酒气。

他点头，于是两人并肩往回走，王朋笑着说道：“你别看赵承风今天晚上这么捧你，不过你回到总局来，最不爽的人，恐怕就是他，这你恐怕不晓得吧？”

我耸肩说道：“哪里可能不晓得，我与他共事也有几年了，他屁股一撅，拉得什么屎，稀的还是干的，我一目了然。”

王朋摇头，正色问我道：“不说那家伙，对了，你重建特勤一组，有什么打算么？”

我想了想，然后说道：“我得招人，除了我带来的这几个外，还有几个人选，我想要将他们给招到门下来。”

第二十七章 招兵买马

关于如何重建特勤一组，我心中其实还是有一些想法的，除了我与七剑之外。还是需要再找一些人回来进组，而比较让我中意的，也觉得一定需要找到的，便是特勤一组原来的组员，也就是破烂掌柜赵中华和林豪，至于徐淡定，我基本上是没有太多的想法了，毕竟他此刻在外交部做得还算不错，而且即使是驻法武官，跟宗教局这边的工作也是有一些联系的。

徐淡定做得不错，并且听说还有向上晋升的机会，我可不想因为我的一句话。他就抛下现在的工作过来投奔我，若是如此，罗澜以及他的岳父岳母肯定会视我为眼中钉、肉中刺的，这可就不划算了。

除此之外，我还想将一人招入特勤一组，那就是华东神学院的年轻教授阿伊紫洛。

这个身材并不算高的长辫子彝族姑娘，她拥有比许多老教授更加敏锐的学识和对于蛊毒、巫术等手段深刻的领悟力，尽管上一次鲁东蝗灾案的合作并不是一件美好的回忆，但是我却相信她的专业一定能够让未来的特勤一组，更加广泛和专业。以及拥有更多的保障。

我这几年与阿伊紫洛保持着比较正常的交往，好算是比较熟悉，而她对于神学院这样一个环境似乎也有一些厌倦了，所以我觉得倘若自己伸出橄榄枝，她应该不会拒绝。

人就这么多，特勤一组是一个准军事化的战斗队伍，不需要太多的骨干成员，人多了反而容易导致资源分散，不好操作。

听到了我的想法，王朋拍了拍我的肩膀，感慨地说道：“我先前还为你担心。觉得你若是人手不够，可以从我四组里面调，不过回头一想，以你现在的江湖人脉，倒也用不着我来操心。如此就好，很期待你以后的表现，志程，虽然努尔已经不在，但是我们，依旧是一辈子的好兄弟！”

王朋与我紧紧握手，我瞧见他已有些沧桑了的脸孔，很认真地点头。

人生得二三知己，真乃至幸之事。

我本来已经对特勤一组人员的构成基本上确定了，没想到在报到之后的第二天，宋司长却给我派来了一个人。说是帮我管理特勤一组的计划和内务，这事儿我本来想要拒绝的，结果当瞧见来人的时候，我

却根本就没法拒绝了。

因为老宋派来的，却是一个我绝对没有想到的熟人。

欧阳涵雪。

我与欧阳涵雪认识，还是在二十多年前我进入金陵宗教局的时候，她那个时候是分局人事科的干部，负责分配粮票和宿舍。一个青春靓丽的女孩儿，这让当年懵懂的我十分有好感，不过我不断变迁，后来回金陵来跟申重他们见面的时候，才晓得欧阳涵雪已经调离金陵，去了浙河，从此再无音讯。

我本以为这辈子都不会再有见面的机会，却没想到她居然出现在了总局。

二十多年过去了，当年的小姑娘此刻已经变成了成熟干练的美妇，不是所有人能够如同小颜师妹一般驻颜有术，所以岁月多多少少还是在她的脸上留下了一些痕迹，不过相比以前，她的身上却多出了几分知性和成熟的韵味，让人忘记了她当年青涩的模样。

宋司长瞧着我一脸惊讶的模样，问我这个人要不要接收，不要的话，他在帮我换一个。

我望着笑盈盈的欧阳涵雪，哪里会拒绝，她前来特勤一组，负责的是内勤方面的事情，也就是帮着联络各部门，以及帮一组成员管理考勤、计划、工资、福利以及诸如一切杂物的大总管，并不会参与太多的战斗任务，所以这样的人我不需要一个多厉害的高手，而是细心而又信任得过的人，无论从哪一点来看，欧阳涵雪都足以胜任这个职位。

离开了宋司长的办公室，我忙不迭地问起了欧阳涵雪这些年的工作经历来。

她告诉我，说离开了金陵之后，她在浙河余杭工作了两年，接着就跟现在的先生认识了，两人恋爱三年，然后结婚生子，后来她先生调到国家科学院，她也跟着调过来了，在京都宗教局里面一直做些庶务，倒也没有什么惊心动魄的事情，就是相夫教子，而调到总局是我走之后的事情，一直有听过我的消息，不过却没想到上面居然会调她过来，加入特勤一组。

欧阳涵雪的经历简简单单，我又与她聊了几句，方才晓得她的女儿都已经十五岁了，都已经快成年了，突然觉得时间过得真的是太快了，当年比花还娇嫩的小姑娘，现在都成了孩子她娘了。

不过这些都是私事，欧阳涵雪在京都以及总局宗教局工作多

年，对于一应关系的处理自然是十分熟练，有了她的加入，我也算是放下心来，相信特勤一组终于不用想以前一般，将所有的事情都交由努尔去处理了。

再也没有努尔和徐淡定这么两个贴心和能干的助手了，不过若是有这么一个大总管，倒也是件贴心的事情。

我是个用人不疑、疑人不用的家伙，既然有了欧阳涵雪过来，我便也不用对注入办公室选址、训练基地、成员档案、工资福利、职称待遇等一系列事情去操心了，将她介绍给张励耘、小白狐儿、布鱼等人认识，让她带着新成员们，跟后勤处的那一帮人打交道，而我则带着小白狐儿前往冀北沧州，开始找齐一组的成员。

我找到赵中华的时候，他正在院子里面行气，这小子比起三年前来说，变得更加成熟了，好一个英姿勃勃的青年，站立如枪，上下翻飞之间，宛如蛟龙出海，十分厉害。

赵中华这几年在家乡蛰伏，一直都在勤修苦练，究其原因，还是觉得自己实在是太过于弱小了，不但是国术，修为依旧如此，而经过这些年的打磨，终于也算是有了一些模样，我一找过来，他便毫不犹豫地答应了，并且告诉我，说我现在在冀北的名气如日中天，若是对别人说是跟随了我，相信道上的朋友定然会惊掉大牙。

当日我在太行山与那些闻讯而来的江湖高手交锋，虽说来自各地的人都有，不过最主要的还是冀北一带，故而才叫做燕赵群雄，那一次为了逃命，我出手并不手软，所以这所谓的名声，定然是凶名，我也并不觉得有多光荣，老脸一红，也不接腔。

赵中华是一组老人，熟门熟路，我中午到达，他晚上便已经将家里面的事情交代清楚，背着个包裹准备跟我离开了。

我还得去沪都，所以让赵中华直接进京报到，三人分离之后，在前往沪都的火车上，小白狐儿对我提出一个问题，那就是小破烂这几年一直都在等到我的征召，不过七剑的名单最终定下来，却没有他的名字，这事儿他虽然一直没有提及，也没有表现出任何不满，不过恐怕是有点让他伤心了。

我叹息了一下，事实上七剑本来是有赵中华的名额，他毕竟是跟随着我打天下的老伙计，不过七剑成立的时候，他却因为急性阑尾炎临时缺席，而我洞房花烛夜的时候，张励耘他们都已经将名单确定下来，剑阵都练了好几回了。

这事儿实在是有些造化弄人，此刻七剑已然成型，再塞一个也

不是回事儿，我也是没有什么办法，也只有在今后的时间里，尽力补偿他了。

赵中华是一心一意跟着我混的老兄弟，而阿伊紫洛却是根本没想到我会找她加入特勤一组。

我重返华东神学院，即便是刻意低调，不过原来的一班同事都还是纷纷过来招呼，连学院的新院长也跑过来与我问好，着实有些衣锦还乡的意思。那新院长晓得自己之所以能够调到华东神学院这个冉冉升起的一流院校来，少不了我的点头和支持，于是表现得格外热情，而对于我想要借调学院教授前往总局去这种挖墙脚的行为，也给予了无条件的支持，让我多少也有些不好意思。

不过学院那边没有任何问题，但是阿伊紫洛却纠结起来，她归根结底，还是一个研究人员，对于加入一个一线准战斗的团体里，还是有些不适应的。

但是最终她还是被我说服了，毕竟在总局里，她一定会拥有比现在更好的实验室。

就这么一个条件，便让阿伊紫洛点头同意了。

找齐了赵中华和阿伊紫洛，我基本上就将特勤一组的大架构给搭起来了，然而唯一让我有些遗憾的事情是，林豪回不来了。

政治处的人告诉我，他已经打入了敌人内部，一时半会，是没办法回来的。

我明白卧底的危险之处，又是找人、又是托关系，结果到最后都一直没有能够如愿，只好作罢，接下来的时间就一直在整合特勤一组，给予磨合，倒也没有怎么出任务，时间一直不温不火地推进到了两千年的时候，我突然接到了二师弟符钧的一个电话。

符钧告诉我，说李师叔祖可能不行了。

第二十八章 峰回路转

茅山宗不能通信号，所以符钧是特地走到了山下的一个小村子里给我打过来的，电话那头。他告诉了我两件事情，第一就是宗门之内有人传言，说李师叔祖命不久矣，而第二件则是闭关多年的师父昨日出关，让他通知我，即刻返回茅山来，有要事相商。

听到那个一脸严肃的青衣老道有可能在不久之后死去的消息，我当下不由得一阵心慌，整个人都僵在了原地。

事实上，李道子不但是让我走上这条道理的领路人，若是屡次三番地救过我，若是没有他，我只怕都不能够降生于这个世界之上。这样的恩情。是任何人都不能够替代得了的。而且在我的心中，我这李师叔祖完全就是神一般的存在，世间几乎没有他做不了的事情，如此一个屹立在世界之巅的人物，突然说走就要走了，让我一点儿心理准备都没有。

我在接到符钧的通知之后，立刻放下了手头的所有事情，马不停蹄地往茅山赶回，一路上心中都处于极度的忐忑之中，归心似箭。生怕我稍微晚到一点，就有可能见不到他的最后一面。

因为我一直在想一点，那就是当日我与武穆王生死决斗的时候，那家伙一掌拍断了跟随我多年的小宝剑，这事儿让我耿耿于怀，后来仔细回想起来的时候。感觉除了除了武穆王的血魔掌太过于犀利，恐怕还有一个问题，那就是加持在小宝剑之上的符文可能变化了，而最根本的原因，则来自于绘制符文的李道子，他很有可能出了事。

如此一想，我便感觉到了一种巨大的危机降临到了他的身上。心情无比失落，如此一路奔忙，终于在次日清晨，重回到茅山宗。

此次与我一同回山的，还有杨劫，这孩子自从英华真人故去之后，就变得越来越沉默了，整天都躲在黑暗之中，不会给别人多少存在感，不过我却又有另外一种感觉，那就是他在英华真人遇害一事之后，变得更加成熟和犀利起来，别的不说，影子面具下面的那一双眼睛，就有一种宛如刀子般尖锐的感觉。

重回茅山宗，前来迎接我们的并不是符钧，而是小颜师妹。

分别大半年的时间，再一次见到小颜师妹，我感觉她的气质突然发生了浓重的变化，仙气盎然，却是跟英华真人有些相似了。我听说本来英华真人仙逝过后，长老会挑选了一位英华真人的师妹来执掌秀女

峰，本来是打算让小颜师妹这秀女峰首徒来协助的，不过她并没有担下这个差事，而是在英华真人的墓地附近结庐而居，然后修习从木灵尊者俞千八那儿夺来的两本书籍，栽花修行，倒也清闲。

正因为有了这样的历练，反而使得她在修行一道上，有了更多的体悟，方才有了我所见的这般风姿。

小颜师妹与我成亲一事，仅限于极少数的人知晓，茅山宗内部晓得的人也不多，故而她此刻前来，倒也没有与我有多亲近，简简单单地说了两句，然后从旁边叫来一人过来。

在小颜师妹旁边一直等候的，是一个长相平凡，唯独两道剑眉英气勃勃的少年郎，却是我师父的关门弟子萧克明，他走上前来与我拱手，咧嘴说着说道：“大师兄，符师兄他现在是清池宫的执事，师父闭关不方便的时候，他负责众位师弟的功课，一时半会抽不出时间，我就赶过来给你带路了——你不会嫌我分量太低了吧？”

这家伙性子还没有定下来，十分洒脱，也有些轻浮的感觉，不过话语之间，倒是与我十分亲近。

我摆手笑道：“你的分量还轻么？别人都说你萧克明是茅山新一代中的佼佼者，还有人将我、你符钧师兄和你并列为茅山三杰——要晓得，我在你这个年岁的时候，都还没有拜师学艺，入得门中，而你现在却已经名声在外，声动四海了，怎么如此自谦呢？”

萧克明摆手说道：“哪里哪里，大师兄你在江湖上的名声显赫，符师兄则已经快要统管清池宫了，我哪里能和你们相比？都是别人瞎传的，作不得准的！”

这小子一边摆手谦虚，一边却忍不住眉开眼笑，嘴角止不住地上扬起来，显然对自己被列入茅山三杰的行列之中，显得格外的兴奋。

两人寒暄几句之后，开始往里走，我脸色变得严肃起来，问起了李道子的消息来。

萧克明因为明空目的关系，天赋异禀，对于符篆之道十分擅长，故而自入山来，十天倒有三天跟着我李师叔祖学艺，是整个茅山之中，与李道子关系最为亲切的几个人之一，连小颜师妹帮我求来的护身符，都是通过他的关系得来的，所以不管宗门之中对于李道子的谣传如何，最为真实的，恐怕就是从他口中说出来的，算得了准。

听到我的问话，萧克明左右一看，这才低声对我说道：“那些都是谣言，你别信，李师叔祖乃天人转世，哪里这么容易故去，但他这几

年来，精力一日不如一日倒是真的，不过这一次算是到了节点，要想安然度过，可能需要做些布置——具体的事情，我知道得也不多，这个得见到师父了，你问他，才能晓得。”

我点头，心中稍微安歇一点，然后也不再多言，匆匆而走，在路口的时候辞别小颜师妹和杨劫，然后直上清池宫。

到了清池宫，我才发现师父正在大殿之上检查门下弟子的功课情况，符钧在在旁边招呼着，显得十分忙碌，不过我们一入其中，师父便发现了我，他遥遥地朝我挥了挥手，表示知道了我的到来，接着冲萧克明做了一个手势，然后继续忙着他的事情去。

萧克明按照师父的吩咐，将我带到了旁边的偏殿来，找了两个蒲团落座之后，开始陪我聊天。

说是聊天，其实大部分时间都在询问我外面的情况，这个从小就进了山门的少年郎对于外界的一切都充满了好奇和探知欲，跟上次一样，问了我无数的问题，从上外人的日常生活，到世面上的新闻，以及宗教局和学院里面的各种事情，简直就是个好奇宝宝，而当我问起在宗门之中发生的事情时，他则显得十分沮丧，对我反复表示：“无趣极了。”

对于萧克明的这种状态，我有些担忧，他就好像是一个关在牢笼里太久的小雀儿，因为罕有在山外生活的经验，对外界充满了向往，然而倘若他真正出去之后，或许会被花花世界迷乱了双眼，走上歧途；又或者被残酷的事实给惊吓到，饱受挫折……

当然，这些不过都是我此刻的想法而已，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路要走，我终究还是不能左右别人的人生。

比起萧克明来说，我更担心的是李道子的生命安危，所幸的是师父并没有让我久等，很快他便完成了考较门下子弟修为的事儿，在符钧的陪伴下来到了偏殿，瞧见了我，微微一笑道：“志程，你最近辛苦了。”

我看着师父那如春风拂面的微笑，眼中一酸，从蒲团上站了起来，恭谨地喊道：“师父，我……”

师父的意思，是我在英华真人遇害之后的善后事宜中，出力甚多，而我之所以难过，是因为我觉得英华真人之死，跟我脱不得干系。师徒之间心有灵犀，他瞧见我一副难过的表情，摆了摆手，然后劝慰我道：“杨影之死，关系颇多，不过与你却没有多少关系，我心中自有计较，你无需太过自责，不过今天让符钧叫你回来，你可知道因为何事？”

我躬身回答道：“可是为了李师叔祖？”

他点了点头，挥了挥手，让符钧和萧克明退下，待两人离开偏殿之后，他才长叹了一口气，对我说道：“李师叔入道多年，修为已入化境，按理说还能够活得更久，不过这些年来，他一直饱受病痛折磨，而今时今日，却已然撑不了多久了……”

我听到师父亲口说出这话儿，眼泪顿时就落了下来，难过地说道：“李师叔祖之所以如此，全部都是因为我——我，罪该万死啊……”

我晓得李师叔祖他这些年来的病痛，主要都是因为帮我渡劫的缘故，于是那内疚就如同毒蛇一般吧，噬咬着我的内心，让我痛苦不已，然而师父却平静地笑了笑，对我说道：“很多事情，都不是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所以你若是一直自责，恐怕就辜负了你李师叔祖的一番心血，而至于为什么让你赶回来，一是他想见你一面，二来则是他准备作法延命，而我觉得最好的护法，便是你了，只是不知道你愿不愿？”

我本来还沉浸在痛失尊长的悲恸之中，听到这一句话，陡然间一阵激动，伸手抓住了我师父的胳膊，兴奋地大声喊道：“师父，李师叔祖还可以延命？”

师父回答：“自然！”

第二十九章 最初起点

师父的话语让我激动得忍不住都要跳了起来，那个时候，我甚至有一种用自己的寿命去跟李道子交换的想法。当下也是忙不迭地点头说道：“好，没问题，我一定会拼尽全力，让李师叔祖成功的！”

听到了我的保证，师父并没有表现得很高兴，而是平静地说道：“这件事情，本来是应该让我来做的，不过偷天延命一事，最容易遭天忌恨，已入化境者就如同黑夜里面的明灯，倘若在旁护佑，只怕是起不到什么作用，反而是你。从你杀了亭下走马和武穆王来看。虽说过程有些讨巧，不过却也能够看出，化境之下，能够比得过你的人并不多，有你在身旁，成功的几率应该会大很多的。”

我认真地点头，深吸一口气，然后说道：“师父，你放心，我一定会用自己的性命来保护李师叔祖的！”

我一再赌咒发誓。这让师父显得有些无奈，摇头苦笑道：“你不要太过于在意得失，事实上这延命的手段，即便是没有任何人干扰，成功的几率也并不高，而在施展的那一刻。他就会变得前所未有的虚弱，这才是最为致命的。那仪式十分繁复，地点有十分隐秘，不能说与第二人知晓，我并不觉得他会成功，他自己也是这般觉得的，所以如果真正有了什么变故。你记得保住自己的性命才对。”

尽管师父说的如此风轻云淡，但是我却晓得他对李师叔祖的逝去是那般的在乎，这不仅仅是因为两人之间的感情，还有另外一个很重要的东西。

某种意义上来说，茅山符王李道子，是一种符号，几乎所有入行的修行者都晓得。

天下三绝，这个符号有或者没有，对于别人无关紧要，但是对于茅山来说，甚至会比我师父显得更加重要一些。

两人稍微地交谈过后，师父带着我前往后山去见李师叔祖，两人穿着纸甲马，行走如风，路途倒也不费什么时间，不过路上的时候，我还是将自己对于师父的担忧说出了来，他这些年大部分的时间都是在闭关中度过的，我就怕他也出了什么变故，到了那个时候，我真的是连死的心都有了。

我这个天煞孤星，若是连师父陶晋鸿这样的顶级高人都扛不住，就此陨落的话，我还不如直接找把刀抹了脖子干净一点。

来到后山，我路过陵园，瞧见小颜师妹结庐而居的草屋，以及她开辟出来的一大片药园子，却没有瞧见她的身影，而后景物转换，我陡然间来到了后山的入口，负责在那儿坐镇的却是坐清真人邓震东，他是比我师父还要高一辈的前辈高人，此刻已然接过了李道子传功长老的长老会席位，见到我们过来之后，朝着我师父微微施了一礼，接着说道：“李师兄听说志程回山了，正在里面等着你们过来呢。”

师父作了一个道揖，接着带着我走入了塔林石阵之中，穿过一片雾蒙蒙的通道，几个转折，最终来到了上次与我见面的石洞之中。

再一次见到李道子，他已然完全没有了印象之中的高大魁梧，满头银丝白发，看得人心中憔悴，而当我走到他的跟前来的时候，才发现当年的青衣老道真的老了，原本嫩如婴儿一般的脸上布满了皱纹和老人斑，一双眼睛半眯着，给人的感觉就好像是乡野之中晒太阳的普通老头儿一般。

垂垂老矣！

我心中浮现出了这四个字来，顿时就忍不住地一阵心酸，而似乎感觉到了我们的到来，他睁开了眼睛，当我瞧见这位老人温和而锐利的眼神之时，这才终于感觉到了一丝往日李道子的影子。

我师父即便是贵为掌教真人，但是对地位崇高的李道子，也是提前躬身问道：“李师叔，陈志程来了。”

李道子点了点头，竟然对我师父说道：“你先出去吧，我跟这小子有几句话说。”

我师父点头离开，将我留在了这山洞里，被李道子上下左右地一打量着，过了好久，他才缓缓地说道：“我前两日听到了一些关于你的传闻，晓得你最近在江湖上名声鹊起，给我们茅山大大地扬威呢……”

我颇为汗颜地说道：“那都是别人夸张而已，我倒没有传说中的那么厉害。”

李道子冷傲的脸上浮现出了一丝赞赏，微微点头说道：“胜不骄、败不馁，你已经逐渐有了一些你师父的影子。本来我之前准备跟你说很多话的，不过现在见你一面，便感觉很多东西，其实没必要老生常谈了，你回去准备一下，我们明日清晨出发吧。”

他说完话，挥挥手，让我离开，我当下也是没有敢多说什么，往后退了几步，离开洞府。

出来之后，师父问我怎么这么快，都跟李师叔祖说了些什么，

我如数谈起，他叹了一口气，一脸难过地说道：“他终究还是不想让自己的事情连累到宗门，竟然连一点儿欣喜都不肯透露，也罢，也罢——成也是命，败也是命，能不能活，便看老天爷能不能赏一口饭吃吧……”

他说完这话之后，一言不发，带着我离开了后山，重新回到清池宫来。

师父没有跟我说太多东西，让我跟几位师兄弟交流一下，然后打起精神来，准备明天随着李师叔祖离开茅山，前往施法之处，至于别的，倒也没有什么好说的，让我尽人事、听天命就行。

这是我第一次听到师父说出这般的话语来，似乎有一种浓浓的宿命意味，这让我不由得心中一沉，总有些不详的预感。

我虽说离开茅山多年，但是毕竟是师父门下的大弟子，也曾经代替师父交过门下弟子修行，此刻重回清池宫，自然有许多相熟的师兄弟围将过来，与我寒暄，不过相比上一次回来，这回的人却是少了很多，我一问方才得知，很多人算是学成下山了，有的是进了宗教局，也有的则回了乡里，毕竟外界的诱惑实在太太，真正能够沉下心来修行的人，其实并不多。

热热闹闹好一阵子过后，符钧冷着脸将这些人给赶走了，又与我聊了几句私底下的话儿之后，然后对我说道：“大师兄，时间紧迫，佳人期盼，你就不用在我们这帮糙老爷们身上耗时辰了，那帮兔崽子我帮你照应着，你下山去吧。”

符钧是茅山宗内部少数知晓我与小颜师妹成过亲的人，也是与我最为相熟的师兄弟，他这一句话说出来，我倒也没有在绷着了，道一声谢，然后离开。

匆匆来到了后山墓园附近的草屋前，我还未有前去叫门，小颜师妹便端着一碟时蔬出现在门口，指着院子小石桌上的两碟子家常菜，对我说道：“差不多能够料到你这个时候过来，我就先下厨弄了点菜来，你先过去坐着，我一会儿就好。”

她将这碟时蔬递给我，而我则小心翼翼地端到了石桌上去，接着两人摆好碗筷，平平静静地吃完了晚饭，如同所有的小夫妻一般。

吃过了晚饭，我放下筷子，凝望着她的眼睛，静静地说道：“小颜，你这些日子，过得还好么？”

她点了点头，一副让人怜惜的娇艳模样，让我忍不住伸手过去，想将她融入怀中，然而小颜师妹却婉拒了我，认真地说道：“大师

兄，不要，我守孝呢。”

我被这么一提醒，立刻清醒过来，英华真人尸骨未寒，小颜师妹此刻守孝，自然不能做这些卿卿我我的好事情，于是强忍着心中的欲望，与她保持了一定的巨力，然后告诉她道：“我最近有一个猜测，英华真人的死，或许并非亭下走马或者武穆王所为，那个凶手，极有可能是我们自己的人，要不然英华真人也不会连防备的时间都没有。”

对于我的猜测，小颜师妹也点头赞同，接着对我说道：“梅长老还是杨长老，又或者雒长老，你到底查清楚了么？”

我摇头说道：“具体的情况，我也不是很了解，茅山宗内，任何修为跟你师父相等或者接近的人，都有这个可能，不过到底什么情况，还需要你的帮助。这段时间里，你帮我仔细观察一下，到底是谁，最有可能，而到了那个时候，只要证据确凿，我们就可以捉出凶手，为英华真人给报了真正的大仇了。”

提醒过小颜师妹之后，我没有再次久留，生怕传出太多的八卦出去，而是回去，安心睡觉。

次日清晨，我与李道子会过面之后，除了茅山宗，紧接着便一路朝着南方走去，别看他模样似乎十分衰老，不过身体倒是很有劲儿，一路走，除了些许小事，基本上都是不会停的，我就这般与他一直走了半个多月，突然间我感觉周遭的山势和树林显得十分熟悉，对比左右，终于发现了一个惊人的事情。

那就是李道子选择的延命之地，竟然就是在当年与我一同待着的五姑娘山神仙洞府之中。

第三十章 通天手段

黄芽白雪神仙府，瑶草琪花羽士家。

神仙府洞口两侧的石雕对联依旧还在，不过两旁杂草丛生。那野草从石缝中拼命挤出来，倒是将好几个字给掩盖了住，我随着李道子穿过洞口，来到里面，瞧见这儿不知道多久没有住人，里面一股灰尘之气，左右一看，房间依旧还是两个，当初的一应物件散落各地，或者是蒙上了灰，或者是长了青苔，角落里还有一些奇怪的黑色嘎达，我仔细一看。却是人粪便干涸之后的模样。

显然。在我们离开此处之后，又曾经来过一些人，不知道这些是错入其中的山民，又或者别的什么，总之将这儿搞得一团糟，实在是有些让人头疼。

穿过转角过道，我与李道子来到了里面的那个房间。

那个被我自小认为神秘无比的洞穴，此刻出现在我面前，我才发现里面的巨大石鼎居然倒了，茶几也碎成数瓣。山风从缺口处吹过来，呼呼拂面，让人有些睁不开眼，这儿灰尘倒是没有多少，不过里面的一应之物都被风云侵蚀，腐烂得不成模样。

李道子在缺口处望着远处朦胧的山麓。沉思了好久，这才扭过头来，对我说道：“我们就在这里吧，三日之后，准备作法，回魂延命。”

得到吩咐之后，我便如同当年那个小杂工一般。开始对这神仙洞府收拾起来，将零碎的东西搬出去，又去半山腰的泉眼中打来了几桶水，冲刷里面的灰尘，接着将那些不知道是那些混蛋留下来的陈年老屎给一点一点地扣除去，又用饮血寒光剑削制了合适的家具，放置在此处。

诸如此类的事儿，我办得十分勤力，即便此刻的我无论是地位，还是修为，都已经到了寻常人所不能企及的地步，但是在李道子面前，我晓得自己最终也不过是当年那个忙碌终日的小屁孩而已。

我虽说多年未曾做过这种事情，不过到底是自小养成的本事，做得倒也不差，只不过神像府中实在是太过于凌乱，我一直忙活到了晚上，方才将地方给收拾起来，看过去，勉强能够算得上一处人住的地方，到了傍晚时分，我准备去山下打几只野兔或者山鸡过来，被李道子拒绝了，他告诉我，若是腹中无碍，便不要贪食口舌之欲，一切顺应天

道便是了。

我的记忆中，自小是跟随着李道子吃过很多荤腥，本能地觉得吃些烤兔烤鸡并不妨事，虽说后来听宗门之中的人说起他一生茹素，心中还有些窃笑，而此刻听见他认真说起，方才明白，当初他之所以弄出这么多荤腥，只怕是为了正在长身体的我，才不得不如此。

我心中感伤，不过却也是拱手应下，离开神仙洞府，摸黑找了一些蘑菇山菌野蕨菜，回来之后，加点米，生火做了一锅野菜粥。

内中没有荤腥，李道子倒也没有拒绝，十分有胃口地吃了三碗，我坐在篝火的一侧，隔着跳跃的火焰仔细打量这个已过百岁的老人，想着他年轻的时候，曾经叱咤风云、名动江湖，而此刻却小心翼翼地喝着一碗野菜粥，眼神里有如孩童一般黝黑明亮，仿佛只有这一碗野菜粥一般，心中突然多出许多对于人生，以及对于这个时间的明悟。

李道子吃过晚饭之后，便回到了内室休息，并不与我多聊，依旧和当年的情形一般，只可惜他离开之后，我的身边既没有小白狐儿，也没有胖妞，连墙上的老鬼也不曾出现，焰火跳跃，似乎多了几许孤单。

我此番前来，是为了护法，保护李道子在布阵行云之时，不受任何外界的干扰，所以我并没有待在洞中伤春悲秋，而是将锅里面的野菜粥收拾妥当之后，来到了外面，将整个峰顶巡视一番，大概地打量了一下周遭有可能出现的危险，接着又想象了一番有可能出现的敌人，眯着眼睛在寒夜中巡视良久，一直到了凌晨时分，方才回转，盘腿而坐。

我次日醒来的时候，发现洞府之中平添了许多变化，首先就是一种草汁混合的符文，充斥着整个洞府的墙壁和天花之上，这些莫名其妙的符文与我所见到的那些并不一样，也不是李道子以前的作品，简洁有力、精湛诡异，透着一股超出人类认知的神性。

我在角落处瞧见了正在挥笔画符的李道子，此刻的他精力全部都集中在了笔尖之上，原本显得十分衰老的身子轻灵地宛若狸猫，不时一个脚尖轻点，人便倒挂着上了顶壁去，宛若一只大壁虎。

李道子的气息绵长，身手轻灵，以至于我都无法警觉到他是什么时候完成的这些符文，不过我也没有打扰，只是静静地在原地看着，欣赏着符王这近乎于艺术一般的手段。

是的，这真的就是一种艺术，不知道的人或许并不会发现其中的精妙之处，然而我却是学过一部分符文制作的，方才晓得用那柔顺的鼻尖画出这么多时而刚劲有力，时而缠绵柔和的精妙符文来，一丝不

差，又充斥着灵性和力量，这个得有多难，但是瞧见李道子那种全神贯注之后的轻松挥洒，却又止不住地从心中感慨，这天下，怎么会有这般厉害的人物呢？

写字画符，此非一时一日的功效，而这个时间点的李道子，则真的已经是站到了世界的巅峰，能够瞧见他此刻的手段，对于我来说，莫不是一场巨大的机缘。

我盘坐在地上，静静地看着李道子挥斥方遒。

他动我静，如此不知不觉竟然又过了一天，李道子整个人都沉静在了符文构造的世界里，而我也是被他这样的手段给深深吸引了，觉得自己的境界似乎在这样的旁观中，又增长到了自己都不能觉察的层次之上。

知道他笔落完毕，终于不再运行之时，我才猛然醒悟过来，李道子之所以叫我前来护法，并非是有多看重我的手段，更多的，则是想要最终教导我一场。

一想到这里，我的眼泪就忍不住往外面流了下来。

李道子花完符文，沉默了良久，十分钟、二十分钟，又或者半个小时，我不知道时间过了多久，就瞧见李道子僵立在原地，身子佝偻着，双腿屈膝，仿佛一头雄鹰，蓄势待发，准备腾飞而起的模样，到了最后，他终于动了，从腰间摸出一把朱砂与黄豆，朝着前方的空处猛然一撒，紧接着轻轻一拍。

他这一掌，平缓地就仿佛是在抚摸情人的温柔，然而炁场却在一瞬间被炸开，那一应物件悉数嵌入了墙壁的符文之上，接着整个符阵彼此牵连起来，活灵活现，仿佛在这一刻就生生的活了过来，那平面的图案一下子立体起来，一收一胀，就好像是在呼吸一样。

随着这符阵的运行，我感觉到神仙洞府之中的一切，居然和外界的炁场隔绝开来，逐渐地形成了一个自有的天地。

打一个比喻，就好像水里的一个气泡，在这一刻居然浮出了水面，除了气泡与水面衔接的一个点之外，自己仿佛就独立在这个世界上一般。

这个就是洞天福地的概念，没想到那种古人为之疯狂的地方，我这师叔祖竟然能够通过一天的时间，将它给生生的弄出来。

真的是……符王之名，简直就是让世间的所有人都为之动容！

太强了！

我心中震撼莫名，而这个时候，李道子则走到了我的跟前来，平静地说道：“这个地方，只能维持两天时间，而它的作用则是屏蔽这个世界的意志，让我们超脱于物外，不受监控，而明日夜间子时，我会在洞中点燃十二根法烛，每一根若是能够安然烧过子时，便代表我能多活一年，如是全数亮着，我便还有一轮时光，但若是全数熄灭，我活不过次日。”

我拱手说道：“师叔祖，徒儿不才，一定会用性命确保蜡烛不灭，安然烧完！”

李道子摇头笑道：“你倒真的有那么好度过么，这个只能是尽人事，听天命而已，即便是我弄出这么一个龟壳来，瞒过上天，但是所谓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悟道雄奇如诸葛孔明者，最终也逆不过天意，病逝五丈原，我又能够有多少期望呢？”

我坚定地说道：“师叔祖你是好人，这老天倘若一定要让你故去，我就豁出性命，一定要逆天而为，反了他娘的！”

李道子看着我良久，然后对我说道：“志程，你是我从小看着长大的，你想必也知道自己的情况，我曾说过，你若是入魔，我亲手了结你，不过现如今我命不久矣，已然不能兑现承诺了，不过你可以答应我，永远不要堕入魔道么？”

他的眼神在那一刻，变得无比锐利，仿佛能够刺穿我的内心，我迎着他的注视，认真地说道：“好！”

李道子似乎松了一口气，然后平静地说道：“如此便好，我要去准备布阵了，你且在旁看着！”

第三十一章 心头的魔

李道子回到了临崖的那个房间去布阵了，我跟随着他来到原先他画符炼丹的房间，只见缺口处雾气蒙蒙。原先的一应景物都化作了黑暗，显然他已然用大法力，将这地方给隔绝开来，屏蔽了上天的感知。

他从随身携带的行囊之中掏出了一大堆的东西来，有布幡、令旗、甘露碗、镇坛木、法尺、法绳、三清铃、鱼子、圆磬、青玄印等等物件。

这些的每一件物品，他都摆放得各有玄机，让人不敢妄动，每摆放一件，他的口中就是念念有词，表情极为虔诚。

我晓得他口中所念诵的，并不是所谓的诸天神灵，而是那玄之又玄、却又无所不在的自然之力，也就是整个世界本身的意志。

他是如此的专心致志。让我忍不住心中的紧张。一遍又一遍地舔着嘴唇，期待着明天过后，这个老人依旧还在我的身旁，一如往日一般，在茅山宗的后山深居浅出，默默地注视着我，虽然我未必能够见到他，但是知晓他还在这个世界上，还对我保留着一丝期待，我便已经心安了。

将一应法器布置妥当。忙碌了一整天的老人脸上终于露出了一丝疲倦之意，他没有理会我，而是来到蒲团之上，盘腿而坐，默默入眠。

李道子休息了，我却没有一同歇下。而是走出了神仙洞府之中，站在五姑娘山的山顶之上，望着茫茫夜色，心中想着师父先前的欲言又止，到底在担忧什么呢，这个世界上，到底有谁会一直盯着我师叔祖。不希望他继续活下去呢？

我在洞外坐了很久，那山风吹起林涛，虫鸣几近有无，整个世界一片宁静，而我则突然有了一种莫名的感动，觉得这世间，或许并不是我们所见到的那么复杂。

它其实很简单，我们每个人来到这个世界上，只是简简单单地生存而已，只不过欲望让一切变得复杂。

而此时此刻，我唯一的想法，即使让我的这位李师叔祖一直活下去。

如果有谁想要阻止这一切，我就会毫不犹豫地站出来。

就算是对方踏过我的尸体，也可能成功。

我自信满满。

在充满了期待与担忧的等待过程中，时间变得无比的缓慢，不过真正度过之后，却是一转眼的事情，很快就到了第三日的夜间时分，巡查过五姑娘山的我返回神仙洞府，与李道子对面而坐，此刻的他已然显现出了寻常老人的疲态，脸上的老人斑发黄，双眼开始变得浑浊了，无神地四处张望一番，接着瞧向了我。

他盯着我很久，突然谈了一口气，对我说道：“志程，你可知道，我遇见你的这三十多年以来，心中一直都处于反复的煎熬之中？”

我认真地点了点头，问道：“是因为我内心之中的魔头么？”

李道子盯着我的眼睛，然后说道：“对，是的，事实上最理智的方法，并不是将你养活，屡次救你，培养你，而是在你出生时将你给扼杀了去，这才是对这个世界最好的交代，不过我有时候又在想，这个世界上，未必非黑即白，它之所以如此丰富多彩，就是因为有一个东西，它叫做‘人性’，我希望你的人性，能够战胜那魔头的魔性，而让一个无辜的生命，能够在这个世界上生存下来，平静地过完这一生。”

我突然有些自暴自弃了，咬牙说道：“也许你真的错了，如果当初你选择了让我悄无声息地离去，或许就不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了……”

李道子感受到了我情绪里面的悲恸，摇头笑道：“不，这并不是最好的选择，我一直反复煎熬，但是到了现在，临死之时，我的内心告诉我自己，我并没有做错，孩子，你是个好孩子；因为爱，你或许能够成为这个世界秩序的守护者，而我，时代更替，还是留在历史之中供人评论，比较好一些——我们不纠结这个问题了，志程，你知道你内心之中的那个魔头，到底是谁么？”

我摇头，又点头，然后说道：“我的梦中，它面如牛首，背生双翅，头上有牛角或者龙角，麾下有八十一个兄弟，历代道经佛典的记载中能够与之对应者，唯有魔尊蚩尤……”

李道子点了点头，肯定地回到道：“对，就是他，万魔之尊、战争之主、九黎之君的蚩尤大帝，你心中的那个魔头，是它在大千世界中无数的投影之一。”

他的话语验证了我心中一直以来的疑虑，而听到这话儿，我不由得一阵头疼：“原来如此，这么说，我若入魔，便是一个恶到了极点的魔头咯？”

李道子摇头说道：“也不是。在那个蛮荒混乱的年代，魔物横行、百灵争锋，蚩尤崛起海滨边陲之地，征服九黎、建立法度、炼制金属、开启民智，将人族在百灵之地领出，建立文明，说是圣人也不为过；不过历史总是任人打扮的小姑娘，成王败寇，它最终被黄帝打败，于是这世间的法度则被篡改，所谓的天道也成了胜利者的工具，它便成了魔，也对这世间的一切充满仇恨，但是你若说它有多恶，其实并不准确——它也不过是一个不甘的失败者而已。”

我明白了，所谓的世界憎恶，所谓的十八劫，不过是被胜利者改造过的天道，对于一个失败者的惩罚而已，不过即便如此，到了如今这个年代，倘若是让心怀仇恨的蚩尤投影重返世间，终究不是一件好事。

李道子是希望我用伟大的人性，来降服我心头的魔，而借助这样的力量，来守护这世间我们内心任何的秩序。

我明白了一切，然而却不知道自己的命运如何，也不晓得李道子以及所有人为我所做的牺牲，到底值不值得，尽管这所有的一切都变成了沉重的压力，但是我却对自己的未来，充满了恐惧和迷惘。

李道子瞧见我的表情，却洒脱一笑，对我说道：“你心中有底，一切皆好；至于现在，还是来将事情做完吧，我若死了，世间一切事情，与我无关，这几日我不断地回忆自己的一生，觉得其实也算是圆满，唯一的遗憾，是不能再见他一面……”

我问道：“谁？”

李道子摇头，然后起身而立，来到了石室缺口处，平静地说道：“一位故人而已，当年曾经有过约定，只不过它或许忘记了；也罢，时辰不早，开始吧。”

他说罢，从行囊之中掏出一整套的华丽道袍，给自己穿上，接着手往前伸，微微一抹，从半空中掏出了十二根细长的白色蜡烛来，摆在了法阵的中心处，围成一圈之后，他右手手指在空中打了一个响指，那些蜡烛在瞬间就燃了起来，十二朵小火苗不停地翻动，充斥着生的气息，然而不知道是不是心理作用，我总感觉这些火苗仿佛随时都有熄灭的可能性一般，担忧不已。

相比我的心惊胆战，李道子却显得豁达许多，躺在了蜡烛围成的圈中，平静地说道：“好了，所有的事情都交代完毕了，我这一去，或者生，或者死，皆随天意！”

这一句话，仿佛是对自己人生的遗言，他闭上了眼睛，接着立

刻陷入了沉眠之中。

在跃动的烛火之中，我仔细地打量着这位活着的传奇，心中思绪万千。

我没想到身体里面的魔头居然真的就是那蚩尤的魔头投影，也没想到一个受到道家熏陶成长的道士，竟然对蚩尤生出这样的评价来，更没有想到的是，他在自己人生中最关键的时刻，连我师父陶晋鸿都没有能够陪在他身边，却选择了我。

正如他所说，他的后半辈子，都是在忐忑和自我否定中度过的，然而他最终却选择了相信我。

这位老人，此刻安眠于此的他再也没有当初的那般仙风道骨，也没有了世间顶级高手的风采，虽然身穿着道家最隆重的道袍，但是给人的感觉，和乡野之中所见到的那些老人一般，没有什么区别。

他老了，真的老了，不再是传奇，而不过是一个普普通通的老人而已。

我在洞中枯坐，双目静静地望着那十二根蜡烛，瞧见那些火苗跳跃，每一次闪动都在生与死的边缘徘徊，这让我无比的纠结和紧张。

不知道过了多久的时间，那蜡烛也烧了大半，突然间，那缺口处一阵电光雷鸣，接着朝此处游离而来。

我心中一跳，豁然起身，却感觉平静的炁场一阵紊乱，那烛火跳跃不定，吓得我赶忙定住身子，接着瞧见那电光不断地在缺口闪耀，不过却失踪都没有突破。

起初是电光，接着是如刀的风，又有风霜雨雪，千百般的变化，不过法阵之中，似乎有源源不断的力量支撑着，屏蔽了世间的一切干扰。

如此过了许久，周围一阵平静，我瞧着那蜡烛似乎只有一小截，就快要烧完了，心中刚刚有些轻松，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有一个冰冷的声音却在洞中响了起来：“李道子，你想多活几年，可曾问过我的意见？”

第三十二章 元神离体

陡然间听到这个声音，全身戒备的我顿时就是一阵心跳加速。

那话儿在耳边转了一圈，我这才想了起来。这声音，分明就是当年的那个天兵天将，也就是邪灵教的天王左使王新鉴。

我曾经猜想很多人，但是万万没想到，此刻前来阻碍李师叔祖延命的，居然是他！

事实上，我对于这个邪灵教灵魂人物的感情十分复杂，既知道他是统领天下邪道的总魁首，必然是大恶之人，但是心中又有些为他的风度和个人魅力所折服，当年他在神仙洞府之中遇见我，并没有伤我分毫，即便是晓得我与李道子有所牵连。甚至还看过我怀中珍贵异常的符袋。却是一点儿也不动心，之后更是杀上茅山，与我师父争夺收我为徒的权力。

尽管我最终为了小颜师妹投入茅山，但是从内心里面，我对于这一位邪道豪雄终究还是充满敬意的，这也是我后来放过了他兄弟王新球的原因。

尽管立场不同，但是却惺惺相惜，所谓英雄，不过如是。

然而此时此刻，在江湖之上从来都是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天王左使。居然就出现了，这让我无比的诧异，缓缓地将饮血寒光剑拔了出来，对着空中低声喝道：“王左使，今日我师叔祖在此作法，你若是有任何恩怨。日后再说，万不可在此耽误，不然休怪小子不客气了！”

一声低沉沙哑的噪声出现：“咦，原来是你啊，没想到他居然会找到你来护法；可笑啊，堂堂魔尊之躯，此刻居然成为了道门走狗……”

我耳朵耸动。寻找着王新鉴有可能出现的方位，深呼吸，尽量让情绪变得平缓些，然后说道：“王前辈，你是江湖上的顶尖高手，邪门的扛把子，天地间自有无数让你关心的事情，你何必来骚扰我师叔祖呢？离开吧，若是你能够走，小子以后见到前辈，定然退避三舍，礼敬有加！”

我这话几乎都有些卑躬屈膝的感觉了，但是为了李道子，我连性命都可以豁得出去，些许脸面，那有算得了什么呢？

然而像王新鉴这般的人，他的心志坚定如铁，又怎么可能因为我的话语而改变决定，长长的一声叹息过后，他对我说道：“唉，小陈，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啊。你真以为我来对付你师叔祖，是与他有什么私人仇怨？李道子、洛十八和屈阳搅动天下风云的时代，我也曾经历过，对于这样的天才，我心中只是敬佩二字，然而大家终究还是立场不同，为了邪灵教的未来，为了沈老总的意志，我不得不杀了屈阳、谋害了洛十八，而如今，我也不得不将自己化作屠夫，来对付李道子……”

他的话语里面充满了无奈和对人生的感慨，然而从他的话语里面，我却听出了浓浓的杀意来，心中一跳，冷然说道：“王左使是铁了心，要拿下我师叔祖的性命咯？”

“我也不想，但是……”

虚空之中的那声音在一阵长长的叹息之中，陡然变得坚定了起来，对我说道：“正如你所说，我是来取李道子性命的。”

我闭上了眼睛，陡然将饮血寒光剑插入了岩石之上，恶狠狠地说道：“那好，小子不才，领教阁下手段。”

那王新鉴惋惜地说道：“你不是我的对手，退下吧，免得伤了自己性命。”

睁开眼睛，我瞧见的是布满法器和蜡烛的洞穴和躺在火焰之中的李道子，然而闭上眼睛之后，没有了视觉，感知中的这个世界便是一个不断变化的炁场，我陡然间便能够观想出此刻的情形，那就是一个附在水面的气泡之上，有一股锐利如箭的气息，不断地在四周盘旋着，试图戳破这个气泡，将里面的一切都给摧毁掉。

我晓得这就是王新鉴的手段，尽管我不知道他此刻藏在何处，但是却晓得一旦这股气息破坏掉了李道子两天前所绘制的那个符文法阵，那么此刻正在偷天改命的李道子气息立刻泄露，这手段立刻就会破灭，再也完不成了。

不能让这股气息坏了事，然而，我要怎么办呢？

正在我苦思冥想之时，那气息却显得更加的暴戾了，显然是王新鉴在察觉到我已然注意到了他的行动，试图加快步伐，在我真正出手阻止他之前，将所有的一切都给搅成乱麻。

我感受着气泡的摇摇欲坠，观想仿佛在一瞬间到达了极致，整个人陡然一震，便感觉一股气息从天灵盖之上生出，朝着那气泡的上方冲了出去。

这种行为好像是突破了瓶颈之后，自然而然的事情，而我的意识一冲出了气泡，便立刻跟那股利箭绞在了一起，根本顾不得对方的强

大和磅礴，便奋不顾身地绞杀，有一种同归于尽的悍勇和惨烈。

似乎有感于我这种奋不顾身的二愣子劲儿，那股气息陡然拔高，与我保持了一段距离，接着诧异地说道：“哎？你怎么可能领悟到元神离体，难道你也度过雷劫，入了化境？不对，不对啊……”

他对我的表现格外奇怪，反倒是没有第一时间纠缠上来，使得我终于有了一点缓冲的时间，感觉此刻的状态与本我的存在有着很大的区别，思维能力似乎变得无限延长，一秒钟能够想出无数的念头来，也能够感知到对方的存在，那是一种比我强大数倍的力量，我真的一旦与他搅成一团，最终粉身碎骨的，一定就是我。

这是一种奇妙无比的状态，然而还没有等我仔细体会，那股意识便又缠了上来，王新鉴带着冷静到可怕的声音说道：“小陈，你果然让我刮目相看，小小年纪，竟然能够感悟到元神离体的法门，这成就便是连我，或者三绝都无法做到的，天地间能够与你相提并论的，或许只有沈老总了，不愧是魔尊转世，不过狼虽说是狼，但一旦吃了屎，终究还是少了许多狼性，你既然想要死，我就送你一程——杀！”

他的话缓缓而淌，就如同潺潺小溪，然而到了最后一句的时候，轰的一声，宛若惊雷炸响，整个空间立刻惊涛骇浪，万千汹涌集于一点，朝着我猛然撞来。

我刚刚凝固而出的意志，又或者说是王新鉴口中的元神，在这样的一次撞击之下，陡然间整个世界一空，魂飞魄散，几乎处于了毁灭的边缘。

要……死了么？

在那一瞬间，我感觉自己仿佛变成了粉碎的光点，然而就在此刻，藏在我心中的那股怒意陡然而出，它开始在我的脑海里面咆哮，疯狂怒吼着，而在这样的愤怒之中，我的意识却又重新组合到了一起来，伴随着这种愤怒，我几乎本能一般地冲到了那股意识跟前来，狂怒地大声吼道：“想要我死？我+你咧，来啊，我让你干，让你干，你他妈的倒是来啊，我菊花都洗干净了！”

疯子撒泼，这就是我整个的状态，虽说我此刻的意志弱小得如同一点风中蜡烛，然而却有着一股拼死也不服气的气势，而这气势的支撑点，则是我心中的那头魔头意识。

在这个陌生的世界里，我只是一颗小幼苗，然而那魔头的意识，则是比我、比王新鉴恐怖得多的多。

王新鉴虽说能够完胜于我，但是在这样疯狂的较量中，竟然也是屡屡受挫，一边往后退，一边大声喊道：“不对，你怎么将那东西给放出来了，它不是被李道子用精血封锁了么，你别来，别……”

这天王左使的话语让我莫名地兴奋起来，更加凶猛地扑了过去，两人形势斗转，我反守为攻，变作了主动的一方，疯狗一般地冲上前去。

这是意志的较量，谁害怕了，谁就是失败者。

我的心中是这般想着的，所以一时之间，竟然没有拦住心中的那个魔头，让它放纵地冲击着，就想着拼尽了自己的性命，也要拦住这个家伙，没想到王新鉴并不与我刀锋相对，而是与我不停地盘旋游绕，时间不知道过了多久，我突然间听到了另外一个尖锐的声音，冲着我大声喊道：“你这个傻波伊，别闹了，睁开眼睛来，看看你都做了些什么！”

一开始我还处于疯狂状态，并不在意，而后突然将心脏一抽，陡然间就从那种状态中抽离出来，睁开眼睛一看，整个人顿时就傻住了。

洞中，围绕在李道子身边的十二根蜡烛，全数熄灭，没有一根存留。

洞中一片黑暗，而我整个人的身子都是一阵僵直，轰然间，我感觉自己的整个世界都轰然一下垮塌下来，而这个时候，遥远的空间里传来了王新鉴得意的声音：“孩子，你到底还是太年轻了，事实上，李道子的这法阵，我其实是破不开的，所以真正索去他性命的，不是我，而是你自己——归来吧，刚才的你才是真正的你，而此刻的你，不过是一头吃了屎的狼而已……”

那声音渐渐地远了去，我感觉到自己脑中似乎一下子就要炸开了，对于自己充满了绝望般的憎恨，“啊”的一声，一口鲜血吐出，将脑袋往着岩地上恶狠狠地撞了上去。

轰！

第三十三章 世间再无李道子

在知道是自己害死了李道子的那一刻，我顿时就觉得生无可恋，心中硬气腾然升起。懊恼地一闭上眼睛，低头就朝着岩石上面撞了过去，准备将自己给砸死。

然而我这一撞虽说是诚心诚意，但魔躯终究是太过于坚实，虽说眼冒金星、头疼欲裂，却并没有第一时间丧失意识，直感觉脑袋轰然一炸，整个人疼得直抽抽，额头鲜血淋漓，将双眼都给模糊住了。

不过越是这般痛，越能掩饰我心中的懊悔，我心中却在这样的痛楚之中，获得了自我惩罚的莫名快感。方才没有感觉到那种死一般的心痛。

尽管头晕欲裂。然而我终究还是不能够原谅自己，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再一次扬起脑袋来，毫无花哨地再次砸向地面。

我生无可恋，只愿陪着李道子一同离去，黄泉路上，一同伺候而已。

然而就在我第二次想要撞地自杀的时候，血肉模糊的额头却被一只冰冷的手给托住了，我感觉到了手上细腻的肌肤和衰去的力量，猛然睁开眼睛来，却见到原本昏睡在蜡烛中心的李道子却爬到了我的脚下。此刻正用手掌托着我的额头，不让我自残。

瞧见这位老人居然还活在这个世界上，我满心欢喜得几乎就要炸开来，顿时就将额头上面的所有力量都收敛住，连滚带爬地抓着他的手，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哭道：“师叔祖。你没死么？太好了，你没死！”

我的心被那欢喜给填得满满的，然而当我抓着李道子的手时，却能够感觉到他的生命力正在飞速散去，整个人的心又是一阵冰冷，身体一僵，愣在了当场。

此时此刻。我已经瞥见了旁边倒落一地的蜡烛，这些与性命攸关的蜡烛并不是自然燃烧完毕，而都是中途熄灭，差了一点点。

那么现在的李道子，只不过是回光返照而已。

我整个人都懵住了，耳朵边一阵“嗡嗡嗡”的响动，使得连李道子对我说的话，都没有听清楚，一直到他说了第三遍，我方才使劲儿地摇了摇头，这才听到：“……你这孩子，真的是太傻了，怎么能干出这种事情来呢？”

我三十多岁的人了，听到这话儿，满腹委屈顿时爆发了出来，像个孩子一般地抱着李道子，嚎啕大哭道：“师叔祖，我对不起你，我没有能够完成保护你的任务，还害死了你，我真该死……我不想活了，就让我随你而去吧，黄泉路上，我给你鞍前马后，做个伴儿，好么？”

李道子的脸上依然没有太多的血色，不过越是如此，他脸上的笑容却越发的慈祥起来，就好像是父辈一般，带着欣赏的目光仔细打量着我，重若珍宝。

他没说话，而此刻却有另外一个尖锐的声音凭空响起：“你这个傻波伊，脑子真的是抽抽了，你真的觉得没有你，老杂毛就能够活下来啊？”

比起先前王新鉴那虚无缥缈的话语，这声音显得无比的真实，我脑子停顿了一下，这才下意识地循声望去，却见到一头五彩斑斓的大鹦鹉出现在了洞中，这肥鸟儿在空中盘旋一圈，趾高气扬地落在了那翻倒一旁的巨大石鼎上，一双宝石般明亮的眼睛炯炯有神，正朝着我这边看来。

我不知道它是什么时候进入的此处，不过却第一时间想起了它的来历。

这肥厮却是句容萧家大院之中那头会骂人的虎皮鹦鹉，自称“虎皮猫大人”的肥鸟儿，它此刻不在句容，居然出现在了千里之外的麻栗山，而且还说出这样的一番话语来，实在是让我震惊无比。

我整个人都傻了，然而被我扶着的李道子却在陡然间显得精神焕发了，挣扎着坐起来，脸上的皱纹散开，宛如一朵绽放的老菊花，笑盈盈地说道：“老友，我千算万算，却没想到你居然变成了一个鸟人——啊哈哈，这、这还真的符合你原本的性格啊……”

那虎皮猫大人屁股一撅，怒气冲冲地骂道：“我艹你大爷的，你以为我想啊，老子当初从阴阳界回来的时候，给泰山老母那婆娘拦了一道，差一点就魂飞魄散，要不是老子够巴闭，寻了个空隙逃出，说不定真的就没了。真正到了魂飞魄散的时候，哪里还顾忌得了许多，还不是慌不择路地跑，结果没找到生孩子的人家，反倒是进了一个蛋里，浑浑噩噩几十年，这才逐渐回想起从前——哎，不讲了，说多了都是眼泪，艹！”

这肥厮倒是个话唠，一说话，噼里啪啦就是一大堆，我在旁边站着，听这话语里面的意思，才晓得这位虎皮猫大人居然就是我师叔祖这些年来一直在找的那位老友，而这一位当真是彪悍无比，居然能够投

胎转世，从阴间折返而回，重临人间。

唯一可惜的事情就是，投胎也实在太不靠谱，人猪八戒投错了胎，好歹还能重修人身，他此刻就一个肥硕的鸟身，着实是有些不能见人。

我嫌啰嗦，然而李道子听到它的话语，却甘之如饴，只是当它说道泰山老母的时候，眉头微皱道：“泰山老母好歹是道教尊神，你这般诋毁她，实在不好。”

虎皮猫大人摇头说道：“老杂毛，你一会就要去阴阳界了，归她管，尽管拍马屁就是，大人我还得在这个世界上活那么久，见面也是以后的事情，不管，不管！”

李道子对这位老友的话语显得十分无奈，叹息地笑了笑，然后对我说道：“志程，刚才它说得没错，王新鉴临走之时的话语，不过是给你种下心魔而已；这事儿与你无关，即便你不在此处护法，即便你不与他相斗，他也能够通过灵魂侵入，将我的法阵搅破，一样将我的计划曝光。偷天改命这事儿，一旦给他惦记上，就基本上没有成功的希望，只是到底谁将我这几日要换命的消息传出去，这个才是真正需要你帮我调查的……”

我完全懵住了，一脸错愕地说道：“啊？”

虎皮猫大人说道：“还不明白？王新鉴那狗日的，使得是一石二鸟之计，他此番前来，已然是元气大伤，害不得你，便用轻飘飘的一句话将你心魔勾出，让你在悔恨懊恼之中了却生志，却不曾想你这傻波伊，还真就傻乎乎地自我了断了——你娘咧，你要是死了，谁给老杂毛办后事啊？未必要我来搬你们的尸体咩，拜托啊，大人我即便是这般壮硕，也及不上你们的一根大腿毛好吧，能不能别这么为难我？”

这家伙的一番插科打诨，倒是将此刻的离别气息给冲散了，我也在两人的解释之中醒过神来，才晓得此事只关乎于命，跟我的表现倒是没有太多的关系，害死李道子的，是那个将他命不久矣的消息传给王新鉴的人。

那人，是谁？

对于这个问题，李道子摇头，对我说道：“知晓我这几日换命的，除了你，就是你师父，不过旁人却能够从中推算出来，但是不管怎么说，那人都是我们茅山宗内部的人，这事儿你回去，告诉晋鸿，让他注意身边的毒蛇……”

我认真地点头，虎皮猫大人瞧见我一脸悲痛欲绝的模样，笑着对李道子说道：“老杂毛，你看看这小子，修为勉强还凑合，脑子却有些不够使，还有现在这一副死了老子的模样，实在让人丧气得很，不就是死吗，人固有一死，怕个吊啊？大人我还不是从幽府里面爬出来了么，你这个老家伙比我在世间多活了几十年，还怕应付不了那场面？就当度个假咩，搞晒？”

听到了它这站着说话不腰疼的话语，李道子也笑了，摇头说道：“那是你，跟我没关系，不过这事儿也怪我，生老病死，不过是天理伦常之时，我却偏偏要逆天而为，终究不过是放心不下茅山的未来而已，现如今瞧见晋鸿手段纯熟，门下弟子璀璨而起，我其实也没有好挂念的了，就此离去，也算是不错的事情……”

两人几句感慨，将我给说懵了，完全颠覆了我的时间观，而这时那肥鸟儿冲着我说道：“嘿，小朋友，有点眼力劲没，两个有半个多世纪没有见面的老友，聊点隐私和性生活的话题，你是不是得回避一下？”

我一愣，结果师叔祖被呛得咳了几声，然后也对我说道：“志程，你且出去，我与这老友有几句话交代。”

两人都这般说了，我忙不迭地将李道子放平，然后逃一般地离开了神仙府。

我走出洞子，外面依旧是一片漆黑，我仰望着天上星河，颇有些不太真实的感觉，蹲在洞口，脑子里面乱糟糟的，不知道在想些什么，而不知道过了多久，里面叫了我一声，我慌忙进去，结果瞧见师叔祖背靠着墙壁，深深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平静地说道：“孩子，我走了，这个世间，就拜托你多照顾了……”

这一句话说完，他阖上双眼，安然而逝，而我则扑通一下跪倒在地，嚎啕大哭起来。

我不知道更高的境界到底是个什么情况，却只明白一点，世间再无李道子。

世间再无李道子！

呜哇！

第三十四章 不负期望

李道子的离世让我整个人都处于一种极度的失落之中，明明即将就要成功了，偏偏在最后的一刻。发生这样的事情，着实让人生不出太多高兴的情绪来。

我跪倒在地，看着李道子的遗体，看着这个老人那平静而安详的遗容，忍不住就哇的一声哭了出来，撕心裂肺，疼彻心扉。

如此哭了许多，我这才从那种极度痛苦的情绪之中爬了出来，发现还有一头腆着肚腩的肥鸟儿在旁边看着我呢。

若是平日里，我自然不会将这么一头鸟儿看在眼里，然而此刻我已然知道它就是那个李道子找寻了一辈子的老友，也是一个能从神秘的幽府之中折返而回的大拿，当下也是敬重地对它说道：“您、虎皮猫大人。刚才我听说。你也是被王新鉴害死的？”

这肥鸟儿点头说道：“差不多，那老东西厉害得很，他人其实并不坏，不过说到底终究只是一把刀，辛辛苦苦一辈子，也不过是为了邪灵教那个摇摇欲坠的集团搏命而已。”

我下意识地又问道：“那么，您应该知道他住在哪里，或者功法的擅长和弱点，对吧？”

肥鸟儿摇头说道：“王新鉴是鲁东八连营出身的，据说跟东海蓬莱岛有那么一点瓜葛。我以前倒是晓得一些他的落脚处，不过现在这么多年过去了，鬼知道他在哪里；至于他的具体情况，说句实话，依你的手段，别看你现在能够元神离体。不过在他面前还不是一盘菜，你师父都未必能够拿得住他，没事再多练几年，说不定还有给老杂毛报仇的希望……”

我听到他总是称呼我师叔祖为“老杂毛”，心里面顿时就不乐意了，埋怨道：“前辈，你怎么能够骂我师叔祖呢？”

虎皮猫大人一点儿觉悟都没有。诧异地说道：“我骂他了吗？哦，老杂毛，你以为是骂人的话语啊，那是我们之间的称呼，从我认识他以来就一直这么叫了，他也没有提过任何意见，怎么，你觉得不爽？”

老杂毛，这个是昵称么？

怎么听着都感觉不像是一个正常的称呼啊？

我心中疑惑着，不过仔细回想起来，他刚才当着我师叔祖面前

也是这么叫，不过李道子他老人家似乎还十分受用呢……

好吧，老一辈的交情我也不懂，便不在这称呼之上纠结了。

我从悲痛之中回过神来，这才明白我与王新鉴之间的差距，倘若说李道子是刚刚逝去的传奇，那么王新鉴则是活在当下的邪道传奇，这一位人物可是邪灵教经历百年而屹立不倒的擎天柱，若是没有他，那个恐怖的邪恶组织只怕早就已经分崩离析，他能够力敌李道子，孤身而上茅山，在我师父和大内第一高手黄天望的面前谈笑自若，也曾黄河口一役陡然出现，将弥勒一行人给接走。

这样的人，上天入地独一份，我若是想要以他为敌，只怕是在厕所里面掌灯，找死，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的心中却燃起了蓬勃的杀意。

是啊，他身上有那么多的光环，那又如何？

剥去所有的东西，他在我眼中，不过就是杀害我师叔祖的凶手而已，光凭这一点，我就算是穷尽毕生之力，也要将他给干掉！

我在心中暗暗起着誓言，抬头一看，却见那头滑稽可笑的肥鸮鹞双翅缓缓地张开，又缓慢落下，一“脸”庄严地挥动着，如此几次，好像是在送我师叔祖离开，当下也是恭声问道：“前辈……”

我话还没有说完，这肥鸟儿便打断我道：“说了多少次，叫我大人！”

我不敢得罪它，恭声说道：“大人，我师叔祖离开的时候，可曾有过什么交待？”

虎皮猫大人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言语之间却是流露出一丝悲伤来：“我转世投胎之后，浑浑噩噩好久，却不知道老杂毛也找了我许久，没想到两人最终见面，却又是这生离死别，唉……想我天下三绝，当年威名世间，却不想竟然最终还是落在了这隔壁老王的手中，可惜、可叹——他与我说了很多，茅山之事，临走之时已和你师父交待完毕，而他唯一放心不下的，你可知道是谁？”

我默然说道：“是我。”

虎皮猫大人点头说道：“对，是你。李道子一生孤傲，眼光高过头顶，所以一直都没有收过徒弟，后来看上两个，又因为宗门发展的缘故，让给了你师父。这两个人，一个就是萧克明那个小子，还有另外一个，则是你——他告诉我，他符篆之名，震惊天下，但是若说他这辈子最得意的作品，却是你这个人。”

它停顿了一下，然后带着无比的感慨说道：“你能明白么，陈志程，你是他这辈子最骄傲、最在意的人，没有之一！”

我听到从别人口中谈论起李道子对我的情感，眼泪顿时就控制不住，夺眶而出，咬着嘴唇哭道：“我，我实在是没有让他这般付出的资格啊……”

虎皮猫大人摇头说道：“不，你有这个资格。事实上，像你这个年纪，就能够有这般修为的人，少之又少，不过你也晓得自己的身世，老杂毛能够推算未来，告诉我今后的几十年里，这个世间多灾多难，会有无数变故，他希望你能够成为一个秩序的守护着，代替他，将这个他和我们所热爱的世界一直维持下去，这也是我想对你说的，小子，你若是觉得对老杂毛的期待受之有愧，那么就去努力吧……”

我认真地点头说道：“我一定，会拼尽全力的！”

虎皮猫大人扬起了翅膀，飞到了空中，然后对我说道：“小子，还有另外一件事情，那就是千万不要走路魔道，若是你化了魔，李道子虽然不在，但是我会接过他的嘱咐，将你给弄死在作恶之前的……”

我又是躬身说道：“烦请大人监督，志程若是有朝一日，成为了师叔祖所憎恶的恶人，那么请您取我性命，谢谢。”

那肥鸟儿没有再理会我，而是用一种沧桑沙哑的声音吟唱着，朝着神仙府中的缺口飞出，朝着外面展翅而去：“千里黄云白日曛，北风吹雁雪纷纷。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天下谁人，不识君……”

它的歌声在半空中存留，最后一句仿佛吟唱，一直沉入了黑暗之中，这言辞之中颇多伤感，然而最后一句，却又是那般的得意，充满自信。

我默默地跪在李道子遗体的跟前，沉默了一整晚，脑海里完全就放空了，一直吟唱着这一首诗。

到了最后，我终于明白了，李道子的离去，并不是一件让人难过的事情，像他这般的牛逼大拿，不管是在这儿，还是死去，前往幽府，都是不需要任何人操心的，一如他死前所说的一般，如此，说不定对他也是一件好事。

他如此淡然，我又何必伤春悲秋，痛苦得死去活来呢？

与其在这里悲痛欲绝，还不如将接下来的一些事情给处理好，然后活在当下。

我只有不辜负他的期待，才能算是对得起他。

想明白了此节，我于次日清晨在五姑娘山的神仙府中，给李道子立了一个衣冠冢，接着将这个充满回忆的地方给封住了，用一块大石头堵住了洞口，接着扶灵回茅山。

李道子是茅山宗的大人物，他的丧事并不是我一个人的事情，而是整个茅山的大事，还由不得我来做主。

我过家门而不入，背着李道子的遗体来到了山下的麻栗场镇，打电话通知了茅山在山外的联络人员，然后花钱找了一辆车，一路飞奔，终于在第二天赶到了茅山宗，进入山门之时，自我师父掌教真人陶晋鸿以下，茅山长老会的所有成员都出现在了山门之前，各峰各殿的弟子全部都集中在了长道两旁等待，当瞧见我背着李道子的遗体出现在宗门之内，山呼海啸一般的哭声，将整个茅山宗给充斥了。

李道子死了，茅山符王死了，一代传奇的陨落，是他所代表的那一个时代，已经成为了历史。

我将背上的这位老人轻轻地扶着，放入茅山宗早已备好的棺柩之中，接下来的事情，则交给了执礼长老雒洋来处理，交接完毕过后，我整个人都感觉到一空，待在了原地，看着众人敲敲打打，扶灵而去，那人仿佛就觉得失去了灵魂一般，不知道过了多久，我感觉肩膀上面突然一沉，却瞧见师父正脸色平静地出现在我的身边，拍了拍我的肩膀，表示安慰。

瞧见茅山之上，除了李道子之外最亲的人，我原本已经压抑住的悲恸顿时就一下子爆发出来，眼泪刷的一下便流了出来，轰然而跪，哽咽地说道：“师父，对不起，我没有能够保护好师叔祖……”

师父长叹了一口气，平静地说道：“命里有时终须有，命里无时莫强求，这都是命，别悲伤，具体的经过，你给我讲一下吧！”

第三十五章 极尽哀荣

我整个人有许多不能启齿的小秘密，平日里是不会跟别人说尽真话的，不过对于我师父。却从来都是意外，因为这世界上最值得我信任的人，除了小颜师妹，便是我师父陶晋鸿了。

这两个人，我甚至愿意为了他们去死。

小颜师妹有的时候，还因为能力的问题，我不会将自己所有的事情与她说出，但是我师父却是我人生道路上的明灯，绝对没有什么隐瞒的需求，我当下也是将这两天经历的事情与他一一说来，完毕之后，我一脸狐疑地对他说：“师父，师叔祖在离世之前。让我转告你。我们茅山之上，有人并不想让他活着，于是将消息传到了王新鉴耳中，这人你觉得到底是谁？”

师父望着逐渐远去的送葬队伍，往后退了三步，每一步都踏在了斗罡之位，三步之后，将周围空间隔绝，然后说道：“你觉得呢？”

我沉吟一番，这才说道：“所谓内应。有两种，第一类是受了控制，自小潜入茅山学艺的卧底，他是带着目的性来到茅山的，自然有什么消息都会传出去；而另外一种，则比较恐怖了。那就是他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和企图，之所以将这消息传到邪灵教耳中，是想要借刀杀人，从而达到自己最终的想法，这样的人，远远比前面的更加恐怖，因为无论是从能力、地位还是破坏性。都更高于前者。”

我师父点头说道：“你在宗教局办事多年，倒是懂得很多事情。”

得到师父的肯定，我当下也是深吸一口气，然后对他说道：“师父，你若是同意，我立刻对茅山内部这上千号的人进行调查，看看到底是谁出卖了师叔祖！”

师父叹了一口气，然后对我说道：“你在朝中多年，应该看过了许多世事变迁，也晓得任何一个团体和组织，都不可能同心同德，齐心协力，因为每一个人的诉求都是不一样的，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主张和立场，这里面平衡才是最重要的，茅山也是如此；所以你刚才的分析我很赞同，但是此刻并不是大张旗鼓，找出凶手的时机，因为如果我们真的动手做了，茅山人心惶惶，不知道会出多少变故。”

我顿时就急了，梗着脖子说道：“师父，师叔祖尸骨未寒，难道你真的不愿意为他报仇雪恨么？”

师父认真地看着我，好一会儿，这才平静地说道：“这也是李师叔的意思，现在的关键不是找出那个内奸到底是谁，而是将茅山的影响力扩展出去，所以我们需要一个团结向上的团体，至于那人到底是谁，这事儿会交给刑堂来处理，你就不用插手了。”

我着急地说道：“那么要是这事儿就是刑堂做的呢？”

师父眉头一挑，对我说道：“你确定？”

我自知失言，摇头苦笑道：“弟子失言了，刑堂长老刘学道乃茅山最得力的长老之一，刚正不阿，应该不可能是那个谋害师叔祖的凶手。”

师父平静地说道：“凶手到底是谁，如何找出来，我心中有数，不过时机不对，所以你我暂时将这仇怨埋藏在心底里。所谓‘君子报仇，十年不晚’，那人一定是会受到处罚的，不过并不是现在，而是在局势稳定之后，这个也是你李师叔祖临走时告诉我的，你没在我们的位置，不知道朝中和道门中人对于茅山的压力，此时此刻，万万是不能有任何异动的……”

我心中一跳，失声喊道：“师父，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师父摇头说道：“这些事儿，就不让你参与你，你且记住，此事交由我来做，至于什么时候做，我会通知你的，而你回到朝堂，努力表现就是。至于你师叔祖的死，茅山将会统一口径，说他于茅山后院羽化登仙，此事你且记住，不可与任何人谈论你在麻栗山的事情，切记、切记！”

师父没有说原因，然而我却能够从他的口中听出了此番的凶险来，当下也是应下，然后随着师父一同前往清池宫，给李道子唱诵三天三天的道场。

李道子在茅山的威望，比掌教真人和任何一位十大长老都要高得多，他的法会几乎所有的茅山子弟都参加了，不管是在外游历的、任职的、离山的，还是在内闭关的，林林总总，整个法会居然有一千八百多人参加，我从来没有想过茅山宗门下，居然会有这么多的人，而且其中的高手多如繁星，当真觉得这茅山不愧是天下间顶级的道门魁首。

这么多人，将清池宫挤得满满当当，念诵经文的声音在峰顶上空汇聚成了音海，汹涌而起，形成了一种磅礴的炁场来。

因为宗门隐秘的关系，茅山不接受任何道门和政府的登门悼念，便是国家的追悼，也都只是送礼到了山门之前，便被封堵住了，不

过当今之世却也都晓得了李道子陨落的消息，为他纵横天下的那个时代结束而纷纷悼念，几乎所有会画符的修行者都会在这几天上一柱香，给逝去的符王送行。

尽管拒绝了许多道门同仁的追悼，但是终究还是有一些人是无法拒绝的，龙虎山与茅山一直不对付，不过此时的龙虎山第一人，善扬真人却还是携礼而来，与他同样重量级的，还有崂山的无尘、无缺两位道长，以及青城三老——此刻的梦回子、重瞳子和酒陵大师，已然纷纷突破了原本的境界，兵解成仙，化作了鬼仙之身，而尽管如此，他们依旧穿越千里，前来与那位逝去的传奇送行。

李道子的丧礼之隆重，几乎成了两千年最重要的盛事之一，看着这般的热闹情形，我却反而显得比较冷淡，除了偶尔的应付之外，大部分的时间里，都在旁边冷眼旁观着。

我知道师父也是身不由己，不过就我的想法，不管是他，还是李道子，更加愿意的，不过是安静的离去。

此刻的极尽哀荣，不过是对他的一种折磨而已。

三天之后，李道子终于在茅山历代先祖的墓园下葬，一切结束之后，萧克明突然找上了我，对我认真地说道：“大师兄，师叔祖到底是谁害死的？”

听到他的问题，我有些诧异，问他到底听到了什么，他摇头，冲着我说道：“告诉我，我要为他报仇！”

虎皮猫大人曾经说过，李道子一声高傲，眼高过顶，从未有收过徒弟，不过能够入得他法眼的，只有两个，一个是我，另外一个，则是萧克明。

我面前的这个小子，倾注了李道子晚年的大部分心血，是他符箓之道传承的第一人选，不过此刻的萧克明终究还是一个孩子，性子轻浮冲动，我当然不敢将其中的原因告知于他，于是认真地对他说道：“小师弟，你还小，有的事情，有我和师父就够了，而你最主要的责任，就是好好修行，只有当你掌握了足够的力量，你才能够去实现自己的抱负，懂么？”

这小子的思维似乎陷入了死胡同里，盯了我好一会儿，然后咬着牙说道：“大师兄，你怎么跟师父一样，我不会罢休的，我一定会找出那个凶手，并且将其手刃！”

他重重地发下誓言，然后转身离开，当时的我并没有太多细

想，因为我觉得这事儿终究不是他能够办成的，然而我却没想到一个被称作天才的少年，终究与普通人不一样，也不会想到这个家伙，虽然付出了不少坎坷的代价，但是竟然真的就实现了自己的诺言——当然，这是后话，容后再续。

李道子的丧礼办完过后，我带着一身疲惫离开了茅山，心中尽是创伤，极需要一些事情来抚平我的伤口，于是我一回到总局，就找到上面请求任务，宋司长晓得我的情况，怕我出手太重，推三阻四，而终于过了十几天，他却找上了门来，告诉我有一件事儿，非得我出马了。

我问是什么事情，宋司长告诉我，说最近在泰山出现过几次吸血蝙蝠咬人的事件，被咬中的人在三天左右的时间里不断发烧，然后变成一具活尸，紧接着消失不见了。

这事儿是华东局上报过来的，说他们已经组织力量去侦查了，不过人手少，希望上面派人过去，给予帮助。

宋司长觉得这事儿比较棘手，而且感觉这事儿似乎还跟境外势力有所牵连，不过问题应该不多，也是对新成立的特勤一组一种检验。

再说了，我在鲁东办过几次案子，与华东局的工作人员都熟悉，相互之间的配合也是得心应手，不存在多少磨合的时间，所以跟上面请示了一下，决定让我带队过去，问我的意见如何。

我心情比较烦躁，特别想要找点事情来充实一下自己，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答应了，让人过去接收了资料，接着在次日带队从京都出发，直接前往鲁东泉城。

第三十六章 拜地头蛇

到了泉城，瞧见满街都是大红灯笼和喜气洋洋的红色布景，我才意识到年关将近。没几天就要过年了，难怪宋司长对我的主动请缨推三阻四，原来是想让特勤一组安安稳稳地过一个年。

特勤一组里面，除了小白狐儿、布鱼、董仲明这三个无依无靠的孤儿之外，其他人也都是有家有口的，在外面忙活一年，其实也还是有回家陪老人的想法，我先前是被憋闷得难受，本身又没有什么概念，所以没有太多的考虑，而此刻冷静下来，这才汗颜，对众人说道：“离过年也没有几天了。这一回任务争取赶紧解决。然后给大伙儿放假，回家过年，可好？”

那些有家可回的人一阵欢呼，而小白狐儿三人的脸上也是露出了洋洋喜气。

大家闲置了大半年，士气保持得还算不错，毕竟是干翻了太行武家的七剑，现在的心气和眼光都十分高，并不会将此刻的任务放在眼里，觉得这不过是手到擒来的事儿。

当然，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还是得重视对方，我不断地给手下的组员施加压力，让他们一定不要骄傲。

世事瞬息万变，任何一点小的变化，都有可能导致局势陡转。

下了火车，泉城的工作人员过来接我们。为首的还是省局的孙主任。

对于我们的到来，他表示了十二分的欢迎，毕竟曾经一同经历过黄河蝗灾案，他对于我们的手段和效率还是见识过的，尽管物是人非，特勤一组已经不再是当初的那一伙人，不过领头的毕竟没有变。而且经过数年沉淀，我在江湖上的名声也算是有了一定程度的巩固，所以热情之极。

他一路伺候周到，将我们带到了省局来，省局的一把手梁翰生也露了面，表现出一副亲近的模样来。

因为答应组员们要赶紧完结此案，所以我倒也没有太过于闲适，不过经历了这么多事情，我也学会了圆滑，对于梁翰生接风宴的邀请，也没有给予拒绝。

通往成功的道路很多，手段也不少，不过人脉起到了不可取代

的作用，太过于孤傲和不合群，无疑会给我以后的工作生涯增添污点。

我做不到赵承风的长袖善舞，但是却也能够随和亲切，不让人诟病。

到了鲁东局，稍微应付寒暄一下之后，我们便来到会议室探讨业务，聊起了发生在泰山脚下大津口乡的这起事件，具体的原因是最近乡野屡屡有离奇硕大的蝙蝠出没，一开始乡人还觉得蝙蝠代表“福”，特别是这新年的时辰，觉得吉利，有人还摆起香坛供奉，然而在一天晚上，一群超过二十头的蝙蝠袭击了一个叫做蒋家沟的山村，有四名村人被咬中，一哄而散之后，倒也没有觉得有什么，只是弄了点消炎和止血药，裹在伤口上。

结果没想到第二天，这四人都纷纷病倒在床，他们的家人将其送到了乡卫生院，诊断的结果是病毒性感冒，并有高烧，医生打了退烧针之后，温度消了下去，连留院观察都不用，便直接回了家。

结果第二天又是反复，而到了第三天，整个人变成了一具没有温度、没有呼吸的冰冷尸体，但是却还有意识，能够说话。

这些人被送到乡卫生院里后，里面的医生束手无策，收留过后，准备送往县里面的大医院，结果一夜过后，人影无踪。

除此之外，在附近的新庄、沙岭村和破庄子几个山村同样出现了这样的情况，或多或少，也都消失无踪了，案件被上报到了泰安市，接着又到了鲁东局，宗教局接手之后，对于泰山东麓的附近一片地带进行了初步排查，结果并没有发现什么异常的东西，先前不断徘徊的巨型蝙蝠也不见了，不过这事儿已经开始发酵了，闹得附近人心惶惶，鲁东局这边人手不够，便尝试着跟总局这边联络求助，被我烦得不行的宋司长也就顺水推舟，将我和特勤一组发配了过来。

情况大概是了解过了，会议室里，鲁东局负责此案的杜锦瑟杜队长给我们介绍了这段时间来他们的工作成效，就我的角度来，基本上还算是专业，不过此事过于诡异，终究还是没有找到什么线索。

负责联络的孙主任问我有没有一些具体的想法，我摇了摇头，说这个东西，得赶到现场，才会有所发现，现在我也没有什么好的建议。

因为到达鲁东的时候，时间已经很晚，刚刚开完会，梁局长便派人过来接我们去酒店接风洗尘。

酒桌之上，大家你来我往，不住地敬酒，显得十分热闹。

梁局长对我不断地夸奖，那态度跟先前我来鲁东的时候可真的不一样，不过仔细想起来，恐怕也是因为此刻的我职位比他还要高一级的关系。

在国内这种官本位的环境中，即便是在宗教局这样特殊的机关，你修为比我再厉害，也不过如此，但是级别高上一点，那就是万万不同。

即便如此，我也是小心应付着，一点儿架子都没有。

与我同行的七剑和赵中华、阿伊紫洛年纪都不算大，在这帮官场老油子的包围下，不断地应付着劝酒和恭维，着实有些勉力，不过听到鲁东局前来接风的这些陪客那源源不断地恭维，倒也不是一件难过的事情，不一会儿，好多人的脸上都是红彤彤的，酒意十足。

接风宴在一片欢乐祥和的氛围中结束，当梁局长和鲁东局的一众负责人离开之后，孙主任问我是不是先回招待所休息一晚，明天再到泰安去。

我摇头拒绝了，回头问专门从泰安赶过来的杜队长，问他状态如何，若是可以，我们现在就赶过去。

杜队长是鲁东局对于此案的负责人，他手下的兄弟此刻还在泰山东麓的老林子里面吃风呢，我们想要过年，他自然也是想着赶紧将这事儿弄得水落石出，当下也是连忙点头，不过瞧见我刚才一副酒气熏熏、摇摇欲坠的模样，多少也还是有些担心，问我能不能撑得住。

我气行全身，酒气陡然一散，眼珠子却莫名清明起来，笑着对他说道：“现在呢？”

杜队长拱手叹服道：“陈副司长修为名动江湖，倒是我小看您了。”

我瞧见孙主任已经叫了车队过来，将杜队长叫上了我的那一辆车，出发之后，我问杜队长在泰山东麓那一带，可有什么出名的修行者，也就是地头蛇，我去拜访一下。

杜队长下意识愣了一下，想了半天才回答道：“说到泰山那儿，地头蛇自然就是岱庙，不过除了那种大豪门之外，还有寥寥几个散修，离东麓最近的，应该是竹子圆的金刀卢家，不过那卢家特立独行，并不与宗教局亲近，恐怕对我们的拜访，并不是很欢迎啊……”

我微微一笑道：“我不需要他们的欢迎，办案子又不是请客吃饭，哪里需要那么多客气？”

其实早在先前的案情讨论会上，我基本上已经想好了破局的思路了，泰山这边的修行者颇多，而这些人对自己一亩三分地的情况其实最为了解，若是想要知道事情具体的情况，与其一眼抓瞎，还不如找他们了解一下。杜队长也不是蠢人，瞧见我一本正经的模样，脑筋一转，立刻把握住了我的思路，定下也是吩咐司机，让他直奔竹子园。

泉城离泰安并不算远，车子一路行驶，到了夜里，终于来到了目的地的村子，杜队长让司机不用停，一路开到了金刀卢家的宅子前面来。

路上的时候杜队长已经跟我介绍过了，这金刀卢家是孔府外系的一个分支，当家人叫做卢世超，是个不错的高手，一把金刀斩破鬼邪，在鲁东这一片还算是比较有名气，车停稳了之后，我下了车，缓步来到了村子里这最大的宅子门前，让杜队长去敲门。

此刻已是夜里十一点，宅子的大门前两挂灯笼，将门前照得一阵飘忽，杜队长连续叫了七八声，里面才有动静，吱呀一声，探出一个老头沧桑的脸来，一只眼黑、一只眼白，打量了我们一番，然后用公鸭子一般的嗓音问道：“你们是什么人？”

杜队长上前拱手说道：“这里可是金刀卢家，我们是华东宗教局的工作人员，这位是总局来的陈副司长，想要找你们家主卢世超了解一下情况。”

那老头翻了一下白眼，毫不犹豫地拒绝道：“不在！”

这话儿说完，他反手一下，将大门给轰然关上了，留下一脸尴尬的杜队长，和若有所思的我在门口吹冷风。

杜队长瞧见这情况，着急地叫了几声，还是没有回应，回头尴尬地对我说道：“陈副司长，这事儿……咳咳，金刀卢家对官面上的人物，并不是很感冒，所以……”

我望着紧紧关闭的大门，若有所思地笑了一下，然后一挥手，说道：“既然主人不欢迎，那我们出村吧！”

说着，我毫无芥蒂地上了车，而就在此刻，一道黑影从车队中陡然离开，跃上了卢家的高墙之上。

第三十七章 志程手段

上了车，离开金刀卢家之后，杜队长便一直小心翼翼地打量着我。生怕“年少气盛”的我会因为面子被驳而大发雷霆，破坏当地团结，没想到我却不动声色，一点儿反应都没有，便吩咐大家离开，这使得他有些刮目相看，不过终究还是有些担忧，小心地对我说道：“陈副司长，金刀卢家因为某些原因，跟官面上的人物并不来往，他们既然不配合，我们不如舍了，去找岱庙的人了解一下？”

我没有回答他。一直等到车队出了村子两里地。我才叫住了司机，吩咐道：“车停一下吧，大家赶了一天的路，也是累了，稍微眯一下觉。”

我说完，便闭上了眼睛，也不解释。

那司机是杜队长的手下，诧异地看了一下自己的头儿，并不知道在这村子外面的路上歇息到底算怎么回事，一时之间也做不得主。倒是杜队长不敢质疑我的命令，当下也是使了眼色，让那司机靠边停车，然后通过对讲机，吩咐后面的几辆车也一律停住。

我闭上眼睛，立刻就陷入了半入定的状态。将傍晚摄入的酒精给徐徐散出，整个人半梦半醒，进入了空灵之境。

如此过了差不多二十多分钟，我睁开了眼睛来，瞧见旁边的杜队长在黑暗中看着我，一脸惊疑，不由得奇怪地问道：“杜队长。你不睡么？”

杜队长正打量着我呢，结果瞧见我突然睁开眼睛来，吓了一跳，慌忙解释道：“呃，我，我不困……”

我笑着说道：“既然不困，就下车走走吧。”

我也不理他，推开车门往下走，杜队长浑浑噩噩地跟着我一路走到了路面的草丛，突然瞧见草丛之中浮现出一个黑影来，吓了一跳，正想喊叫，却见我与那黑影交流起来，心中慌张，仔细一看，竟然瞧不清楚那人的脸，正面变幻莫测，光怪陆离，着实有些超乎了他的想象。

所幸那人并不与陈副司长交谈多久，轻声低语几句，便又隐入了黑暗里面去，而我这时则扭头过来，对着杜队长笑道：“老杜你既然睡不着，那便随我走一遭吧！”

我往回处行走，从车队的前头走到车尾，通过羽麒麟的功效，七剑已经肃然而立，在那儿平静地等待着了。

我望着七剑和赵中华、阿伊紫洛，然后说道：“刚刚得到消息，竹子圆的金刀卢家与此案有染，卢世超此人正在某处炼制尸阵，时间紧急，来不及等待太多，让我们直接进去，将证据找到，并且揪出那个家伙来吧。”

“是！”七剑整齐划一的答案，接着扭头朝着夜幕下的村子潜去。

七剑不会质疑我的决定，但是杜队长到底没有跟我有过合作，心中慌得没有底，冲到我的面前来，一脸紧张地问我道：“陈副司长，怎么回事啊，不是说不与金刀卢家为难么，现在怎么又要过去了？”

我微微一笑，拍着他的肩膀说道：“如果平日，我自然不会与他们为难，不过若是犯了事，那就另当别论了，行了，我们走！”

我不理睬他，而是与一组众人一同潜入村子中。

夜色已然深重，我们再次赶回村子的时候，四处都处于一片静谧之中，金刀卢家是村子里最大的一副，几进几出的大院子格外醒目，不过此刻我们过来，便不再讲究规矩，从院子的东侧而来，直接翻过了院墙，径直来到了主院之中。

我立在院墙之上，控制好场面，不让有人得以逃脱，而七剑之中的小字辈，林齐鸣、董仲明、白合和朱雪婷则积极地来到房间门口，侧耳倾听一番，紧接着一脚踹开，冲入其中去。

他们的手段干练，行动训练有素，里面传来一阵拳脚之声，很快哀鸣声生出，然后特勤一组从几个大院子里押出了十七八口人来。

这些人哭哭啼啼，也有的人狂躁不已，大声叫唤，显得十分不配合，我站在墙头，指着被集中在院子里的那一堆人，对旁边的杜队长说道：“老杜，这里面应该没有金刀卢家的家主卢世超吧？”

院子里一大堆妇孺，正当年的壮年男子只有四个，另外还有两个十六七岁的少年，和先前开门的那个老头。

从体态上面来看，这些家伙都是修行者，而且修为也还不错，难怪杜队长不愿意得罪他们，不过此刻的这些都吃了些苦头，要么腿瘸了，要么脸肿了，更有几人被五花大绑，捆得结实，如同粽子一般，嘴里面还堵着袜子，发表不得意见，至于其他妇孺，有的哭天抢地，撒泼打诨，结果被饱以老拳，便终于老实了些。

杜队长是本地宗教局人员，自然了解金刀卢家的情况，一边在感慨特勤一组的战斗力，这么短的时间就将场面给控制住，一边对我指点道：“那个老头是卢世超的小叔，叫做卢可风，在鲁东道上也是一号人物，而旁边几个壮汉是卢世超的本家兄弟，那两个少年，是卢世超的两儿子——陈副司长，你抓人可得有证据啊，要不然以卢世超的影响力，到时候他去上面一闹，事情可真的有些麻烦呢……”

他终究还是有些胆小，临了不忘叮嘱我一句，我却洒然一笑，从墙头一跃而下，一直走到了那老头的面前来，盯着他好一会儿，这才说道：“老伯，我们又见面了！”

老头性子暴烈，结果最是遭到的束缚最多，不但全身给绑得结实，而且嘴也给堵住了，十分痛苦。

面对着满脸笑容的我，他的脸和脖子都憋得通红，一双眼睛瞪得滚圆，忿怒不已，这时张励耘将他嘴里面的臭袜子给拔出，那老头便是一口痰吐到了我的脸上来，大声嚷嚷道：“你这狗贼，朝廷的鹰犬，你还正当自己是几百年前的锦衣卫么，你们这么明目张胆地冲上门来，不分良贱地一通乱抓，别以为没人管，我认识好几个老伙计，一样制得住你，我……”

他满腹的牢骚要爆发，然而瞧见自己的那一口痰冲到了我的脸上，结果被一股炁场屏蔽，如柳絮一般地滑落而下，脸色顿时就变了，后面的话语，再也说不出来。

他是金刀卢世超的小叔，老江湖了，自然见过许多高手，但是能够劲气外放到此刻模样的，却是一个没有，由不得他撒野。

我微微露了一手，瞧见这老头稍微地消停了一点，这才满意地说道：“老伯，这个世界上呢，尊重都是相互的，你若是安安稳稳地配合，我自然礼遇有加，但是你若将我当做傻子，我就不介意将你绑成粽子，一饮一啄，便是天定，你觉得如何？”

老头虽然被我的手段给镇住，不顾却依旧不服气，目光游离一阵，瞧见了旁边的杜队长，顿时就来了劲，冷然说道：“杜锦瑟，你个狗日的引狼入室，亏我跟你父亲还是世交，妈了个巴子……”

我笑着瞧了一眼旁边的杜队长，故作诧异地说道：“哦，老卢你还跟卢老伯有故？”

卢队长尴尬地说道：“呃，咳咳，都是鲁东道上的，自然并不陌生——陈副司长，我的意思是，金刀卢家一直都是本本分分的人家，如果没有证据的话，手段最好还是不要这么激烈的好，您说呢？”

我望着一院子愤愤不平的脸孔，并不搭话，而是走到那两个少年的跟前来，然后问道：“你们两个，哪位是子文，哪位是佳一？”

地上的少年一个体格雄壮，一个稍微显得文弱一些，不过两人都是桀骜不驯之辈，那个体格雄壮的少年瞪着一双牛眼睛，冲着我怒吼道：“小爷就是卢子文，你这朝廷的狗官，有本事便杀了我，小爷若是眨一下眼睛，就是你孙子！”

他一脸的戾气，显示出了心中强烈的不满，而我却不慌不忙地从怀中取出了一个小巧的录音笔，高声喊道：“我给大家听一段录音，大家安静！”

空气陡然宁静下来，我打开了录音的播放键，紧接着从里面传来了音质并不算好，但是还算清晰的声音：“小爷，外面的那帮鹰犬走了？”

“嗯，走了，开出村子了，咱金刀卢家的名头到底还是响，上面又有人，他们哪里敢乱嚼瑟！”

“小爷，这事儿要不要通知一下我爹？”

“子文，对，这事儿得赶紧通知你爹，若是让那些人晓得蒋家沟、新庄、沙岭村和破庄子的事情跟你爹有关，他又没有防备，只怕会被突然袭击到呢……”

“那我现在就收拾东西，赶紧过去？”

“不用，先等半个时辰，看下周围情况，如果没有人监视，你和佳一就趁着夜色过去……”

……

对话很简单，而且音质也算不上好，不过却能够清晰地听得清楚对话的两人，正是这个叫做卢子文的少年，和那老头卢可风，院子里一帮喊冤的家伙听到这对话，面无人色，而刚才还倔强无比的少年脸上，更是惨白如雪。

而这个时候，我揪着那少年的脖子，用一贯平静的声音说道：“子文，你不是要去找你爹么，正好，我找他也有事，不如同去？”

第三十八章 真假莫辨

“不如同去？”

我平静地看着那个叫做卢子文的少年，他低下头，不敢与我对视。脸憋得通红，有一种想要钻到地缝里面去的感觉。

他到底还是年少，脸皮并没有修炼到一定的程度，自然对被我当面揭穿的这件事情难以应付，然而那老头儿卢可风却是见惯世事的老江湖，哪里会被我镇住，黑着脸说道：“也不知道你从哪儿弄来的这玩意，明显就是栽赃嫁祸，想要诬陷我们？没门！我告诉你，我金刀卢家……”

他的话并没有说完，便在我一个眼色之下，被旁边的布鱼给揪了起来，接着恶狠狠地往地上掼去。

这劲儿之大。将铺在院子里面的青砖石都弄得碎成了好几瓣。

布鱼秉性老实。不过毕竟在特勤一组跟了我这么多年，知道对什么善，对什么人恶，趁着这老头还没有背过气来，一脚碾在他的胸口，将卢可风给死死踩住，使得他说不出后面的话儿来。

布鱼一动手，卢家一堆人立刻蠢蠢欲动，想要反抗，结果特勤一组的诸位可不是吃素的。三两下，将所有胆敢反抗的家伙给直接摺翻，揍得鼻青脸肿。

这下马威一出，场面顿时一清，我踱步走到了这老头面前来，踩着他的脑袋道：“自报一下家门。某人姓陈，陈志程，江湖人抬爱，送了一个匪号，叫做黑手双城，只要是遇见坏人，办案便从来不讲规矩。你若是想要卢家被斩草除根，寸草不留，那么就给我保持好硬气，老子偶尔还会缅怀一下你，给你上一柱香；不然就给我好好交待，你那大侄子跑哪儿去了！”

卢可风被我这般死死踩住脑袋，整个人屈辱无比，当下也是发了狠，咬牙说道：“我什么都不知道，你有种就弄死我！”

我摇头叹气，对旁边瞠目结舌的杜队长笑道：“这些家伙，怎么都是这么一副德性，都以为我的话是假的一样。杜队长，我怀疑卢家参与了罪大恶极的杀人案，特别是那个叫做卢子文的小子，而且他还妄图反抗，我是不是可以直接当场击毙，格杀勿论啊？”

杜队长听到我的话，整个人都不适应了，被我这般炯炯有神地

瞪着，当下也是迟疑地说道：“这个，可以吧……”

我一挥手，吩咐旁边道：“那谁，把这熊孩子给我杀了，免得他们以为我陈志程的名头是假的！”

卢子文听到我这平静无比的话语，莫名就颤抖了一下，色厉内荏地喊道：“你们敢！你们办案子不是讲究证据的么，怎么可以随意杀人，你们……”

他话依旧没有说完，便被张励耘一把掐住了脖子，一路拉到了我的面前来，毫不犹豫地拔出剑，准备就捅下去，那卢子文瞧见我们不是在开玩笑，而像是真的，顿时就紧张了起来，朝着被我踩在地上的卢可风喊道：“小爷爷救我，救我啊……”

卢可风被我踩着脑袋，哪里动弹得了，不过他倒也心硬，依旧不肯张口，然而这时旁边有一个人说话了：“小七哥，别啊，这儿都是孩子，你杀了他，岂不是会吓坏小孩儿？”

这话儿说得卢家人莫不松了一口气，齐刷刷望去，瞧见说话的却是一个面容娇美的少女，心中顿时想着真的是大慈大悲的观世音菩萨呢。

然而还没等他们高兴多久，那少女却走过来，揪住卢子文的脖子道：“我去隔壁院杀吧，别让小孩儿的心里面留下童年阴影！”

说话的是小白狐儿，她一边说着，一边将卢子文拉到了隔壁去，那少年这时才发现我们是动真格的，顿时就大声呼救起来，然而小白狐儿带着他到了隔壁院，便听到那叫声骤然停止，接着一个脑袋抛到了上空，又落到了地上去，咕噜噜地转，而小白狐儿则提着一把血淋淋的长剑折转回来，平静地复命道：“可以了，小孩儿还拼命挣扎，弄得捅了两剑才结果……”

她说得若无其事，而那卢可风瞧见那不断滴血的长剑，顿时就崩溃了，疯狂地骂道：“你们这些狗日的鹰犬，没人性的家伙……”

他这话儿说得有些绝望了，而我则俯身，猛然将他给揪了起来，恶狠狠地骂道：“心痛了？啊，那我想问你一句话，你可曾想过那些被你侄子害死的人家，是不是和你一般心痛？你可考虑到那些人的感受——尾巴妞，还有一个，那个叫做卢佳一的小子，也参与了，劳烦你一同处决！”

小白狐儿抱剑领命道：“好的。”

说罢，她朝着伏在地上的那个卢佳一走去。

瞧见她杀气腾腾的模样，所有人都晓得我们这个可不是闹着玩的，杜队长下意识地想要拦一下，而那叫做卢佳一的少年则突然疯狂地朝着我这边磕头，大声喊道：“领导，不要杀我，我愿意帮你带路，我知道我爸在哪里，不要杀我……”

大哥的遭遇将这少年吓得肝胆欲裂，他到底还小，哪里能有什么气节，唯求活命而已，而被我踩着的卢可风却也没有反对，而是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表示默认。

他叹了一口气，我也一同叹息，案件能有进展，自然是好事，不过这些家伙欺善怕恶的表现，却着实让我有些恶心。

既然有人肯带路，我自然没有再耗费时间，让杜队长联络局里面派人过来，将卢家的这些人给押住，而我则随着卢可风、卢佳一一同前往卢世超藏身之处。

杜队长被我的手段给惊住了，当下也是唯唯诺诺，带着他手下的人将场面给看住，不过在我临走之时，找到了我，一脸紧张地对我说道：“陈副司长，有句话不知道该不该讲？”

我诧异地问道：“什么事？”

杜队长舔了舔嘴唇，望了不远处的小白狐儿一眼，然后回头，斟酌了好一会儿语气之后，这才对我说道：“陈副司长，那个啥，我们办案子呢，也是有一定程序的，如果太过于激进，不敢规章制度来办事的话，政治部那边恐怕有很大的麻烦——这次我可以帮你掩盖下去，不过如果事情闹得比较大，只怕……”

他的言辞闪烁，不过基本上已经将自己的意思表达清楚了，那就是我这般胡作非为，即便是功效卓着，但是也太违反法规了。

这种事情说得好听点叫做行事果决，说不好听点，那就是草菅人命了。

听到他的话语，我不由得笑了起来，冲着小白狐儿笑道：“尾巴妞，杜队长质疑你的行事手段呢，你要不然过来，给他解释一下？”

小白狐儿走过来，左右看了一眼，然后低声说道：“杜队长，你一会儿收拾场面的时候，去隔壁院子看一下，那小家伙不过是被我打昏了而已，并没有死去，至于刚才的效果，大部分魔术，小部分幻象，具体的诀窍就不跟你说了——如何应付政治部，俺们比你清楚得多，这个就不用你来担心了……”

被告知了真相过后，那杜队长脸色数变，到了最后，他后退一

步，朝着我和小白狐儿长鞠到地，诚恳地说道：“原来并没有觉得您有多厉害，此时此刻，我杜锦瑟算是领教了，不愧是传说中的黑手双城和特勤一组！”

得知了真相的杜队长显得特别积极，将后续的处理全部揽在了手上，而我们则押着被蒙在鼓里的卢家祖孙一同前往卢世超的藏身之处。

那家伙藏身在离村子不远的一处桃树林之中，我留了赵中华和阿伊紫洛在卢家，协助杜队长处理后事，与七剑一路飞奔，马不停蹄。

那少年卢佳一出于对死亡的恐惧，跌跌撞撞，并不停歇，而在路上，卢可风也交待了自己侄子犯案的缘由。

一个月以前，泰山发生了一起小范围的地震，而卢世超则发现了一具藏身在地缝中腐尸，一开始他还想将这腐尸除去，不过发现自己并不能力敌，接着才知道这腐尸居然是明末一着名修士，被镇压在泰山之下，如今复出，修为惊天，觉得既然不能力敌，不如降了，跟着喝口汤，于是也才有了接下来的事情。

这话语说得我们面面相觑，没想到这里面的事情居然这般曲折，竟然还关系到一具前明腐尸，这事儿就有点意思了。

说话间，我们已经来到了这一片桃树林中，隐隐能够感觉到前方有死气弥漫，我让众人小心些，接着朝林中摸去，一路来到了卢世超藏身的林中小屋前，瞧见那一排三间的守林屋，着实有些古怪，当下也是将卢家祖孙控制住，接着一挥手，带着七剑小心翼翼地摸了过去。

我掂着脚步，缓慢地靠近了小屋的正门处，瞧见外面布置着许多香料，显然是想要掩盖住此处的异常，长剑前指，顶在了木门上，微微用了一点力气，里面被关死了。

我挥手，让七剑将这儿给围住，接着一脚飞踹，将那木门给直接踢破了去，往里面一看，却瞧见一股浓黑如墨的死气，朝着外面陡然冲了出来。

第三十九章 出师不利

感受到这么一大股死气扑面而来，我当下也是两步后退，冲着旁边的众人警告道：“大家小心。退后，保持距离！”

七剑立刻散开，而就在我话音刚落的那一刻，林中小屋冲出了十来个浑身腐烂发臭的尸体来，喉咙里面有着古怪的吼声，紧接着朝各人扑来。

我眯着眼睛，并不上前与其硬拼，而是牢牢地掌控住场面，目光移动，试图找到这些尸体背后的操纵者来。

我没动，但是七剑却没有停歇，这些尸体的面容虽说都已经开始腐烂，但是却和我们资料上看到的人像对比。相去无几。

如此看来。这些活动的腐尸应该就是先前在几个庄子里陡然消失不见的病人。

我们担心的事情终于发生了，他们不但被人利用，而且已然成为了一具尸体，终究还是没有生还的希望。

这些刚刚成为尸体没有几天的东西，即便是再厉害的人炼制，也不会有太多的威胁，七剑将阵型收拢，四位年轻的成员一起出动，林齐鸣、董仲明、白合和朱雪婷各出绝招，试图将这些家伙给控制住。然而这些腐尸表面浮肿，劲道倒是挺大，一时半会根本束缚不得，那董仲明也是来了脾气，当下也是顾不得许多，直接一剑过去。将其中的一头腐尸胸腹剖开，接着剑尖一转，那脖子就抹了下来。

董仲明一下死手，旁人立刻纷纷模仿，试图一下子就将场面给控制下来，然而就在董仲明收剑的那一刹那，我心中陡然一跳。下意识地朝着旁边吩咐道：“退，后退，有危险！”

就在我的喊声中，那几头被斩杀的腐尸突然就像被戳破了的气球一般，陡然炸了开来。

砰、砰、砰！

几声炸响，漫天尸液飞扬，我顾不得许多，伸手抓住两个离我最近的同伴，朝着后面狂退而去，一直出了安全距离，我回头一看，整个脸都黑了——只见那些腐尸爆裂过后，固然是碎成无数，但是它们腐烂的血液和肉块散落各处，但凡沾到些什么东西，立刻有滚滚黑烟冒出，而七剑里面，身处尸群之中的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纷纷中招，

被那尸液给滴落到，唯独白合凭借着诡异的身法，逃过此劫。

瞧见三人朝着后面狂退，我箭步冲了过去，将衣服脱下，然后朝着他们身上沾到血肉的地方猛拍，不过那东西终究太过于黏稠，已然擦不下去了。

不过与滴落在地上便冒出滚滚浓烟的情形不同，这些尸液即便闻着十分恶心，但是却并没有造成什么实质性的伤害，用衣服一擦便不见了。

我拉着被尸液沾染到的三人，心有余悸地问道：“怎么样，有什么异常的感觉没有？”

林齐鸣等人将脸上、身上沾染到的尸液擦干净，止不住地反复揉搓，然后摇头告诉我没事儿，就是刚才被那一下给吓得不行。

是虚惊一场么？

就在我问他们的时候，远处的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一起发力，捡起地上的石头泥块，朝着那些依旧奋力扑来的腐尸纷纷掷去，这些杂糅了劲气的飞石迅捷无比，纷纷击中要害，紧接着将这些腐尸给直接弄炸，在原地铺洒出一大片的暗黑色尸液来，滚滚浓烟腾然升起，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到有一个精瘦的影子从屋子里陡然冲出，朝着我们这儿的相反方向倏然逃了出去。

此人的城府倒是十分深，竟然能够一直忍到现在，我二话不说，直接冲着那个方向大声喊道：“杨劫，拦住这厮！”

林中浮现出一道黑影，从树上陡然落下，一把短匕，封堵住了那人逃离的去路。

两人对拼一记，却是杨劫顶不住对方的手段，朝着后面一个空翻而去，而就在这宝贵的时间里面，我已然一个箭步冲到了跟前，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陡然而出，朝着那人的后背斩去。

这一剑森寒无比，对方感受到了浓浓的杀意，当下也是一个翻身，回手朝我拍了一掌。

这一掌腥臭无比，跟刚才那些腐尸的表现一般无二，我将长剑往前一搅，却是将这掌气给消解，接着长剑一阵旋风般的卷动，将那人逼得步步后退，没了防备，而这时小白狐儿陡然从空处而出，五尾遥立，朝着此人当头拍了一掌。

那人正在疲于应付我暴风骤雨一般的攻击，却是没有料到小白狐儿这爆炸性的一掌，结果等反应过来的时候，只能生生挨住，结果被

一掌拍到了半空中去。

小白狐儿的五尾之力到底有多恐怖？

这个问题很难回答，至少对于我来说，如果不曾防范的话，下场与此人并不会相差多少，但见此人在空中腾起，接着骤然落下，重重地砸在了那小木屋的一边，结果整个屋子轰隆一声，直接倒塌了下来，动静弄得颇大，让人汗颜。

捉贼不能懈怠，即便那人被轰入废墟之中，我也没有片刻停留，一个纵身而走，飞奔到了跟前，长剑一阵挑，终于将昏死在其中的那人给翻了出来。

此人两腮发尖，地中海的发型，中等身材，却是跟那卢子文和卢佳一有七分相像，我可以肯定他应该就是我们一直所要寻找的卢世超了。

不过就在我俯下身子，准备将他给捆起来的时候，手指却停留在了半空中。

因为我瞧见了一件颇为恐怖的事情，那就是此人的胸口处是裸露着的，上面的皮肤居然不见了，露出了红黑色的肌肉以及雪白的骨头，一颗拳头大的肉团在胸腔里面不停地颤动，扑通、扑通，看得我浑身发麻，鸡皮疙瘩不由自主地就浮现出来。

此人中了小白狐儿倾力一掌，本来没有什么反抗能力了，不过瞧见他这副模样，我依旧感觉到一阵恶寒，心生恐怖。

我深吸一口气，再仔细一看，却见他的胸口处并非镂空，而是有一层几乎透明的薄膜蒙着，粉红中带着黑褐色的肌肉里面，似乎有一种由无数根爬虫组成的东西在里面蠕动，维持着他旺盛的生命力，也使得他在这样的重伤之下，依旧还能够不断地自我修复。

我不知道此人何时会醒来，不过为了保险起见，走上前去，刷刷几剑，将此人的双手双脚都给切了下来。

我出剑甚快，结果那人的伤口处居然没有多少血流出。

之所以如此，除了因为饮血寒光剑的缘故之后，还有他身体里面的那些爬虫，将伤口给封堵住了。此人四肢被斩了之后，剧烈的疼痛也终于刺激到了他，悠悠醒转过来，瞧见居高临下站着的我，恶狠狠地说道：“你是谁，你对我究竟做了些什么？”

我平静地说道：“官方的调查组，卢世超，坦白告诉我，你身体里面的那个东西，到底是什么？”

他一愣，脸上露出了难以置信的面容，摇头说道：“不可能，泰安和鲁东局的那帮子家伙，个个都是不干正事的官老爷，而且我都认识，你不是！”

我微微一笑，然后说道：“我自然不是鲁东局的，我是总局来的，某家陈志程，你可听过？”

此人脸上露出了痛苦的表情来，紧紧咬着牙，恨声说道：“原来是黑手双城，那帮废物竟然找到了你，难怪能够如此快速地找到我这儿来。”

我一挥手，卢可风和卢佳一给押了上来，瞧见躺倒在废墟中的卢世超，脸色十分尴尬，而我则对地上这个家伙说道：“有人愿意带路，所以倒也没有多少难度。好了，卢世超，话咱也不用多聊，坦白告诉我吧，那具出土的明末腐尸到底在哪里，告诉我，我可以饶你不死。”

卢世超桀桀地笑了起来，眼皮上下一翻，紧接着说道：“你觉得我落到了这副田地，对生死还有什么执念么？”

我刚才为了防止如此怪模样的卢世超弄手段，上来就将他的四肢给废了，除了保险起见之外，还有一点就是心忿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受伤的事情，不过这样一来，倒是将他的死志给逼了出来，实在是有些出乎意外，不过我却并不多言，而是指着旁边的卢佳一说道：“你眼睛一闭，固然万事皆休，不过难道不为自己的子孙后代，以及你们卢家想一下么，偌大的家业，就因为你一时误入歧途，便轰然崩塌了，九泉之下，你可有脸面对自己的列祖列宗？”

修行者是最讲究传承和祖先的，这才是对方的软肋，然而那卢世超却冷冷一笑，一双眼睛却是要凸出来了，寒声说道：“他们既然出卖了我，就会受到应有的报应，至于你，哼哼，九千岁一定会为我报仇的……”

这话儿正说着，我突然听到身后传来几道闷哼声，回过头去，却见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纷纷跪倒在地，离我最近的林齐鸣一阵呕吐，居然吐出了果冻一般的黑血来。

这黑血离口，还一阵蠕动，看着格外恶心恐怖。

第四十章 尸涤虫，亡神蛊

瞧见这些蠕动不停的黑血，我浑身一震，快步走上跟前来。焦急地问道：“你们三人，到底怎么了？”

林齐鸣跪在地上，一连吐了四五口黑乎乎的鲜血，这才缓过神来，趴在地上，无精打采地说道：“老大，我感觉浑身无力，好像是感冒了一样……”

加入特勤一组之后，他们几个学生都已经改口了，而瞧见他这副模样，哪里是感冒，简直就好像是快要死去一般，我心焦力瘁。让他们都不要动。而我则深吸一口气，将手搭在了他手腕的脉搏之上。

当我的手指搭在了林齐鸣的手腕上时，立刻感觉到他的脉象紊乱而无序，仿佛有无数生命在撞击，心中了然，忍不住叹息了一声。

我虽然并不是专攻医道，不过一事通，百事通，真正到了一定境界，便能够通过炁场来体查一切。而此刻的我能够感受到林齐鸣的身体里面，潜藏着数之不尽的微末生命，这些生命应该就是与卢世超体内一般的细小蠕虫，这些东西通过尸液的传播进入了他们的身体里，此刻正处于潜伏的时刻，只是集中在了他们被尸液污染的区域。刚才的吐血只不过是身体里的细胞进行排异反应，不过如果气行全身，只怕后果不堪设想。

所幸他们后来都没有怎么出手，那些细小蠕虫并没有获得很好的扩散，而且几人的底子不错，应该还有挽救的可能。

我心中思量着，轮流给他们检查完毕。却也不敢将具体的后果说给三人，只是告知他们，一会儿万千万不要提起劲力，也不要行气，不然事情就变得糟糕了。

就在我交待三人的时候，躺在地上的卢世超桀桀地笑了起来，大声说道：“你们别听他的，这是件好事，当你们发现那些可爱的小虫子充斥全身的时候，就会发现，其实它们就是伟大力量的源泉，它可以提供源源不断的力量给你们，让你们成为这个世界的王，藐视所有敌视你的人！”

他就像一个狂热的教徒，不断地蛊惑着，我听得厌烦了，长剑压下，顶到了他的脖子上，淡然说道：“你这个束手无策的手下败将，就不要宣扬这些狗屁东西了！”

卢世超勃然大怒，一边吐着口水，一边大声叫道：“你觉得你赢

了么？哈哈，九千岁一定会为我报仇的！”

我皱眉问道：“好吧，你家九千岁到底在哪儿，把它叫出来，我陪他玩两手……”

卢世超诡异地笑了，冷声哼道：“它老人家正在恢复修为，而一旦让它回到了当年的巅峰时刻，别说你，就算是整个鲁东大地，都不会有它的对手了，到了那个时候，哈哈……”

我冷冷地盯着这个家伙许久，然后回头对小白狐儿说道：“去把阿伊紫洛叫过来，我有事情找她！”

小白狐儿应声而去，而七剑里面年纪最小的朱雪婷一脸惨白地走上前来，看着卢世超恐怖的胸口，忐忑地对我说道：“老大，我们不会也变成这个样子吧；若是如此，我还不如去死呢！”

女孩子最是爱美，卢世超胸口这儿几乎镂空，拳头大的心脏不停跳动，旁边的肌肉黏稠，散发出浓重的腐臭味，让人恶心欲呕，实在是有些让人难以接受。

我能够理解她的想法，好言宽慰道：“不怕，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这些虫子的力量来源，都是那具来自于明末的出土腐尸，如果将它给消灭了，你们身体里面的虫子就会全部死去。不过就是一次难忘的经历而已，对于你们，也是有好处的——我知道，斩杀了武穆王一役，是七剑的首秀，你们所有人都充满了骄傲，但世间凶险无数，危机处处潜藏，所有人都记住，认真面对每一件事情，不然稍不留神，就会在阴沟里面翻船，你们可知？”

听到了我的告诫，三人认真点头，陷入了沉默之中。

我对于此事的理解并没有错，很快阿伊紫洛便赶了过来，证实了我的猜测，她告诉我们，这些抱团的蠕虫是一种叫做尸漆虫，体圆柱形，壁薄柔软，前端粗，后端细，全体暗红色，具棕褐色横纹，属于寡毛亚纲的单向蚓目，是一种十分罕见的腐尸寄生物，而在苗疆巫蛊之中，它还有另外一个大名鼎鼎的名称，叫做亡神蛊。

这亡神蛊的宿主是包括人类的正常生物，它可以赋予这些人激发潜能的力量，而来源则是沉积几百年的腐尸。

如果这腐尸能够凝练出意识的话，身中亡神蛊的人便有可能受到掌控，沦为对方的工具。

而一旦腐尸被消灭了，那么这些虫子在几天之内，化作大量的蛋白质，以及磷、钙、铁、钾、锌、铜和多种维生素，如同给人进行了

一场大补，调节身体，十分有益。

听到阿伊紫洛的解释，几乎处于绝望的三人好歹缓过气来，林齐鸣捏着自己怎么都减不下去的小肚腩，笑着说道：“如此说来，倒也有些希望。”

阿伊紫洛笑着说道：“你们几个的意志，与平常修行者并不相同，因为佩戴着羽麒麟的关系，所以那腐尸应该是控制不了你们，反而因为某种原因，使得你们能够逆向寻找，顺藤摸瓜地找打它的藏身之地——不过你们不许在还未有靠近的时候，便对它产生出太过于浓厚的敌意，不然那鬼东西就有可能惊到，远遁千里，到时候事情就变得不妙了。”

情况并没有显得多坏，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虽说因为不小心而中了那亡神蛊，但是却反而给我们提供了指引出敌对目标的方法来。

如此说来，便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

一夜奔忙，到了此刻所有人都有些疲惫了，而且这些场面都得有人收拾，我让三人尝试了一下，发现并没有太多的效果，于是决定收队，将这边的事情移交给当地的有关部门处理，而我在带着我们的人，抵达了附近的小镇上休息，并且给受伤的三人进行控制，使他们藏蛊的地方不会进行太多的扩散。

阿伊紫洛本身带着一整套的工具箱，到了小镇，也没有休息，而是立刻投入了对这亡神蛊的研究之中，用一种尖锐的镊子夹出那细小的几乎不可见的虫子来，放在载玻片上仔细观察，然后开始进行一系列的实验，而我即使到了旅店，也没有停下，不断地与还在现场的杜队长沟通交流，让他们一定要做好防范措施，对林中小屋进行彻底查杀，千万不要造成二次污染。

泰山的吸血蝙蝠一案，基本上已经找到了幕后真凶，就是金刀卢家的卢世超，不过事情远远没有这么简单，他不过就是一条走狗，而幕后，则是一头来自明末的恐怖腐尸。

不管是为了破案，还是为了我手下的三名小组成员，我都得赶紧将这鬼东西给找出来，不然特勤一组有将面临着减员的危险。

我让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三人好生歇息，自己却并没有睡，等到了清晨时分，阿伊紫洛便过来找我汇报，告诉我基本上已经查清楚了亡神蛊的宿主与寄生者之间的联系，通过一种波长搜索的示波器可以大概确定方向，再接着就是三人的感应，可以找到具体的位置，唯

一的难点，在于如何在保持林齐鸣等人清醒的同时，还要让那头腐尸觉得他们并无敌意，不过是循着本能的指导找过来的。

我跟阿伊紫洛商量了一番之后，决定对三人进行潜意识的催眠，一旦那腐尸的意识与他们进行接触的时候，便引导到自我催眠之后的意识之中，让它感受不到他们心中的怒火。

这事儿自然交由小白狐儿来做，到底是洪荒异种，已经修炼出五尾之力的小白狐儿也觉醒了一种天赋，那就是魅惑，也就是对于幻术的精通。

这种手段使得她能够让人在不经意之间产生幻觉，并且为之迷惑，办这事儿最为适合。

因为此时需要在不经意间完成，所以我们并没有通知林齐鸣等三人，而是叫醒了他们，然后在神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下，让小白狐儿对他们进行了潜意识的催眠，完毕之后，我整顿了队伍，由阿伊紫洛带路，开始朝着附近的山里走去。

给我们指路的，是阿伊紫洛提取的亡神蛊，通过集中在培养皿中，最终由示波器收集引导意识的一个简陋仪器，到底是专攻此道的大学教授，手段果然非凡，很快我们就穿过了好几个村子，下了车，开始进山，一路西行，来到了泰山东麓的山林中。

此时正是年关十分，天寒地冻，林中的鸟儿都没有几只，越往里面走，别说行人，就是虫儿都不曾见到。

一直来到了一处山涧前，阿伊紫洛才将那简陋仪器收起，对我说道：“此刻就要靠他们三人感应了！”

我点头，正想对三人吩咐，突然眼角处却瞧见了林间有一个黑影闯入我的视线，仔细一打量，却发现这人竟然就是当日怒闯慈元阁拍卖会的黑衣少女洛飞雨。

第四十一章 太监忠贤

别人提起我的时候，莫不是用年轻一辈的领军人物来形容，但在我的想法之中。我无外乎是出道得早，又有名师教授，过多的磨砺才使得我能够有了今天的名声。

然而这所有的一切，跟远处的那个女孩子比起来，却又显得是那般的黯淡。

一个能够在及笄、碧玉年华的少女，便胆敢闯入那戒备森严的拍卖会会场，当着天下十大之中的一字剑、无尘道长等人的面，将东西给拿走，这份手段和胆量，我简直就是望其项背，根本无法比拟。

尽管她从慈元阁手中将那价值巨亿的秀女飞剑给盗走，但是与我倒是没有什么瓜葛，相反。对于这样的行为我反而是有着几分欣赏的。

只是。此时此刻，她出现在这里，着实就有些反常了。

我当下也是朝着那女子喊了一声，她诧异地扭过头来，瞧见了我和身后的七剑，顿时脸色一变，转身就跑。

她若是正常地与我打个招呼，聊几句，我或许还没有什么想法，毕竟当初我与她、以及依韵公子在德州相遇。倒也是喝酒畅聊，多少也是有些交情的，然而此刻的她二话不说，转身就走，我顿时就觉查出有些不对劲了，当下也是箭步前冲。朝着她飞快地追了过去。

林中狂奔，我自有所心得，在林中不断地踮脚飞走，如同离弦之箭。

不过我快，那女子却显得更加娴熟，她并不是在地面上奔跑，而是飞身跃上了树冠之上。

她这一手我也是有所领教。通过某种丝状物，在空中形成了肉眼所看不到的通路，接着一阵凌空而行，极为花哨，也迅速得很，让人难以捕捉。

两人一追一逃，如此奔走了许久，那女子似乎携带的蚕丝不够，终于从树上落下，扭身过来，气喘吁吁地说道：“你追我干嘛？”

我走到她跟前七八米之外停住，瞧见她香汗淋漓的模样，不由觉得好笑：“你见到我跑什么，你若是不跑，我干嘛要追？”

洛飞雨似乎从我的表情中感觉到了些许善意，松了一口气，故

作无事地说道：“没有啊，我闲着无数，在林子里面逛一逛，你突然这般蹦出来，我吓了一跳，下意识地就逃开了，没有别的意思啊……”

我摇头说道：“你说谎，没有人会平白无故地在这野林子里散步的，而你也用不着见到陌生人就跑——实话告诉我，你是不是为了那吸血蝙蝠和九千岁来的？”

洛飞雨脸色一变，盯着我说道：“原来你也是为了那魏忠贤来的啊？”

什么，魏忠贤？

听到洛飞雨口中的名字，我脑子一僵，有些不确定她口中的这个人物，跟历史上那个鼎鼎有名的秉笔太监是否有关系。

我虽说没有认真上过什么学，不过书却读了不少，自然晓得这个魏忠贤，就是明熹宗时期横行一时的著名大太监，此人出任司礼秉笔太监之时，极受宠信，被称为“九千九百岁”，排除异己，专断国政，端的是祸害天下，不过后来到了明朝最后一个皇帝崇祯上台，便开始打击惩治阉党，治魏忠贤十大罪，命逮捕法办，他便在在阜城南关的尤氏旅店自缢身亡。

我并不知道那具明朝腐尸居然还有一个来历，不过仔细回想一下，卢世超叫那腐尸九千岁，魏忠贤倒是很符合。

在明朝的时候，朝廷之上，有锦衣卫，还有东厂、西厂，负责掌管刑狱，并有巡察缉捕之权，当时很多江湖门派和道门，以及奇人异士都被网罗其中，为其效命，魏忠贤身为东厂督公，权倾天下之人，阅尽无数典藏，会些手段并不奇怪，说不定真的能够死遁逃离，变成此刻模样。

如此一番思量，我平静地说道：“泰山吸血蝙蝠一案，已经交我来处理，你若有什么消息，可以告诉我，不过千万不要私自行动，免得伤了你的性命。”

那洛飞雨眼睛骨碌一转，挥手说道：“我也不过是听到这儿闹得沸沸扬扬，就过来看一下能否帮上什么忙，现在既然你们官方插手了，我们这些民间的半调子就退避三舍吧；至于线索，我知道的也不多，不过有人告诉我一个传说，讲魏忠贤受了当年道门几大高手的围攻，受了重伤，自知必死，于是假装死遁，拖了残躯来到泰山附近，将自己给埋葬，以期待日后东山再起，如今我瞧见这边的情形，无论是地理还是手段，都与传说相同……”

洛飞雨虽然来历不明，但她是这鲁东的地头蛇无疑，又有一身的好手段，我有心招揽，便出言说道：“洛姑娘若是有兴趣，不如与我们同行？”

她摆手说道：“算了，山村野夫，自由惯了，跟你们这些官面上的人在一起，就感觉浑身不自在，鸡皮疙瘩一片一片的，我就不参与了——对了，那魏忠贤当年从剿灭的白莲教中获得一本白莲圣殿，那可是史上最著名的邪功之一，而后会穷搜天下灵丹妙药，练就一身邪功，此刻虽说沉睡多年，但是手段仍在，你们可得小心一点，莫遭了那老太监的道！”

洛飞雨提醒一句之后，头也不回地离开，仿佛怕沾到什么晦气一般，而这时七剑和阿伊紫洛等人也纷纷赶上前来，询问我状况如何。

我将从洛飞雨口中所得知的情报讲给众人听，大家莫不是一脸古怪，实在是有些不敢相信。

说起来也着实有些离奇，要晓得那魏忠贤是历史上有名的大太监，明熹宗时期，朝廷和大臣竟然已经达到了“只知有忠贤，而不知有皇上”的境界，一个身体有残缺的男人能够做到这种境界，也当真是一个人物了，而他还屡屡出现在电影、电视剧的荧幕之上，简直就是脍炙人口的大奸大恶之人，想要不知道都难，只是不知道这样一个人物，居然能够在几百年之后，又重新出来搅风搅雨，着实让人难以置信。

不过即便如此，特勤一组依旧没有太多的恐惧，要晓得就算是这厮的手段通天，但是时间终究还是一把杀猪刀，他若是超凡入圣了，我们倒也还会敬他几分，但此刻的他却是化作了一头腐尸，被镇压多年，修为能剩几成还不一定，那脑子恐怕一时半会也不会恢复过来。

而且最关键的一个问题在于，即便我们此刻心生恐惧，但是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身上的毒虫却逼得我们不得不硬着头皮上前。

没有退路了，那便鼓足十二分的勇气。

大家平静了一会儿的情绪，紧接着原地折回，然后轮到了这三人开始冥思，给我们指路，带向那头极有可能是中国历史上最有名大太监的藏身之地。

三人闭上了眼睛，开始遵循于自己身体里那些毒虫的意志，接受着诡异的信息。

一开始他们没有一个人动，仿佛阿伊紫洛的话儿算不得准一般，然而过了差不多一刻钟，中毒最为严重的林齐鸣陡然一动，如同僵

尸一般直直地蹦了起来，朝着左前方跳了过去，紧接着便是董仲明和朱雪婷，一前一后地往前蹦跶而走。

这情形，有点儿像是那僵尸一般。

我站在三人的身后，瞧了阿伊紫洛一眼，她冲我很肯定地点了点头，然后将右手食指放在唇上，作了一个噤声的动作，然后紧紧跟随在后面，缓慢走去。

我让其余人在前面盯着，而我落在了后面，对阿伊紫洛悄声说道：“他们三人，会不会出事？”

阿伊紫洛知道我的意思，问的是三人的生命安全会不会受到威胁，以及有没有可能被那腐尸控制住，反过来对我们不利，于是很肯定地给我一记定心针：“不会，尾巴妞给他们三人催眠的时候，已经做过暗示了，一旦他们的意识被控制，就会触动催眠，直接晕倒在地！”

我不放心地又问道：“那人身安全呢？”

阿伊紫洛停下脚步，看了我一眼，然后平静地说道：“陈老大，我知道你心里面有阴影，不过既然奋斗在第一线，就要有随时面临死亡的觉悟，你说对吧？”

她的这一句话让我意识到自己此刻显得有些瞻前顾后，太婆妈了，当下也是点了点头，不再多言。

一行人默然不语，穿过了两个小土丘，终于来到了一处林深茂密的山峰之前，前面三人一路蹦跳，在茂密的草丛中寻出了一条路来，一直来到了一处临近山壁的狭小细缝之中停下，一阵扒拉，竟然从一片青藤之中扒拉出一个通道来。

到了这里，三人突然一阵脚软，瘫倒在了地上，随后清醒过来，而随着那青藤被扒开，却是有十几头脸盆大的猪嘴蝙蝠从里面扑棱出来。

这些蝙蝠扇着翅膀，带着一股极为腥臭的风，我对这股气息很敏感，能够从炁场感应中感觉到一股凝黑如实质的死气，从里面散发出来。

猪嘴蝙蝠往天空飞去，并不理会我们，而望着这黑黝黝的洞口，我深吸了一口冰冷的空气，对着周围吩咐道：“走，进洞！”

第四十二章 纯金棺柩

卢世超说九千岁正在恢复功力，这表明它每一天就会比之前更加厉害，虽然我不知道它已经回复到了什么程度。但是早一点阻止，说不定便能早一点结束。

七剑的整体已经很强了，但是就单个拎出来讲，其实彼此之间的差距还是挺大的，我放心不下，所以自然是第一个走在了前头。

我走在第一位，而刚才入定领路的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三人瘫软在地，此刻也能勉强爬起来，跟在了我的后面。

阿伊紫洛说的没错，这几个孩子的意志足够坚强，并不会被那家伙所控制。

一入洞中，我立刻闻到了一股腐肉和动物粪便混合在一起的恶臭之气，当下也是从身上扯下一块布条。沾水过后。捆在口鼻处，稍微屏蔽一下这辛辣无比的臭气，紧接着边走，一边那手中的强光手电打量四周。

这是一处凹入山体之间的石缝，不宽，一人前行都有些勉强，稍微有些体积的人都只能侧着身行走。

石缝的尽头一片黝黑，但是又有流动的风吹来，显然不是死胡同，山壁两侧有滑滑腻腻的东西。看不出是什么玩意，我也尽量不被其碰触到。

如此走了五十多米，我突然听到前面传来一阵振翅之声，下意识地将手电朝着上方一照，却见数十、数百头巨大的猪嘴蝙蝠扑棱着翅膀，朝着我们这边奋力飞来。一开始我还以为这些鬼东西会如同先前一般，瞧不见我们，径直朝着上空飞去，结果当我瞧见领头一个，俯身朝下，一双眼睛如玻璃珠子一般红，满是暴戾之光。便晓得来者不散，当下也是低声报警道：“敌袭，小心你们头上的蝙蝠！”

我从怀里抽出了饮血寒光剑，左手拿着强光手电照亮，右手则朝着最前面一头猪嘴蝙蝠狠狠刺去。

这蝙蝠虽说一双眼睛赤红古怪，但是它之所以能够矫健敏捷，却都是因为一双耳朵能够接受超声波，人类用它的这个原理发明了雷达，而这家伙也凭借着天赋，在我即将刺穿它身体的时候陡然一个转折，便避开了我这致命的一击，朝着上方盘旋而去。

不过我这一剑快疾无比，倏然之间又加速了，一剑陡然暴涨几尺，终于见了血，将后面一头跟风而来的家伙给刺穿了身体。

这玩意比先前那几个脸盘大的巨型蝙蝠要小一些，不过也少不了多少，被饮血寒光剑刺穿之后，依旧奋力地扑棱着翅膀，丑陋的口中发出“吱、吱”的声音，尖锐刺耳，表现出了极为强悍的生命力。

而就在我观察这猪嘴蝙蝠之时，后面也不断传来了剑与蝙蝠身体的碰撞声，七剑、赵中华和阿伊紫洛收缩队形，开始认真地与这些畜生拼斗起来。

然而十几秒过去，在队伍尾端的张励耘对我高声说道：“陈老大，这蝙蝠实在是太多了，弄不走，而地方又狭窄，我们施展不开，怎么办？”

我用强光手电往回照，只见此刻狭长的山缝通道之中，上空尽是不停飞舞的蝙蝠，充斥在了狭窄的空间里，一时间群魔乱舞，十分恐怖，瞧这数量，何止千百只，虽说大小不一，但是凶性却十分恐怖，吱吱的叫声充斥在整个山缝之中，着实有些让人头疼。

我们此刻，不能退，那便只有进了，一想到如此，我将手中的长剑一扬，做了一个熟悉而古怪的印法，朝着一推，紧接着大声喊道：“诸位，随我往前。”

我这一印，便是施展出了深渊三法的魔威之术，炁场所过之处，猪嘴蝙蝠要么闪避退让，要么直接全身无力，坠落下来。

凭着魔威开路，我带着身后的一帮子人踩着一地的蝙蝠，在山缝之中快速前进。

如此走了百米，前面的空间陡然一空，一股潮湿的气息扑面而来，我冲出了甬道，拿强光手电往前一扫，却见这是一个碗状的巨大空间，那面积足有大半个篮球场一般，周围到处都是带着绿色荧光的藤蔓之物，将整个山洞勾勒得一阵朦胧，不过却还是能够勉强看清楚洞中的景物。

其实也没有多少好看的，这石洞里面虽然弄得碧丽堂皇，搞得像一个朝堂一般，亭台楼阁一应俱全，不过最终的底子，其实却是做了一个灵堂的布置，到处都是垂落的黑色旗幡，以及一对对石刻的金甲武士，以及童男童女，还有一些锈迹斑斑的金属鼎器，不过最醒目的，恐怕就是位于最中间的那一樽金色棺柩。

那是一樽比寻常人家的棺材几乎大上一倍的巨大棺柩，位于三

级汉白玉祭坛之上，离地两米多，上面浮雕无数，不过通体呈现出了黄金的纯色，显得十分碧丽堂皇。

我们来过的山缝并不是这儿的入口，在左前方处有一个正正经经的通道，那儿有幽幽的光芒传递而来，清冷而冰寒。

可以猜测，这里应该是一个隐秘的墓室，倘若不是之前的一场山体走移，弄出了一条狭长的石缝来，只怕这儿不知道要多少年，才会重现世间。

我缓缓地踱步，从石洞的边缘一直来到了中间的汉白玉祭坛中，靠近中间的那棺柩跟前，长剑试探性地敲击了一下那巨大棺柩，有铮然的金属回声，显然全部都是金属打制。

旁边的一组人员都跟了上来，不管头顶上漫天飞舞、寻觅攻击机会的蝙蝠，站在那汉白玉的祭坛上，围着这巨大棺柩打量。

赵中华掏出了一把锋利无比的小刀，在那棺柩上面一削，却是切下了一小块的金属来，放在强光手电上面仔细打量一番，这才惊讶地冲着我说道：“老大，这棺材盒子，全部都是用金子做的！”

这话儿一说出来，我立刻听到周围传来了一阵倒吸气的声音，显然大家都是被这般的大手笔给震惊到了。

如此体积的棺柩，如果真的是用纯金打造，那得有多少吨？

不谈它的古董价值，光按照时下的金价来算，这么多的金子，那得值多少钱啊？

如此想想，除了横征暴敛的九千岁魏忠贤，还真的没有多少人能够做出这么大的手笔来——即便是皇帝恐怕也不可能这般粗鄙和奢侈，毕竟皇帝还有后代需要照拂，至于太监，当真是生无可恋，自然想要尽己可能地置办墓室，好让死后过的堂皇尊贵一点。

山洞之中的墓室应该是提前就修筑好了的，而之所以选址泰山，恐怕也是想让自己多沾一点帝皇之气，毕竟泰山是古代封建王朝祭天问神的地方。

赵中华震撼于这棺柩全金的材质，而我则打量起了棺柩之上的纹雕，以及汉白玉祭坛扶栏之上的图案，却是由好多个画面组成，因为雕工精美，我倒是勉强能够猜得出讲述了一个丰功伟绩、权倾天下的故事，不过因为我对魏忠贤的一生并非很了解，所以也无法从这华美的纹雕之中，找到一些与他平身相契合的东西来。

张励耘走到了我的身旁，担忧地看了一眼头顶上密密麻麻的蝙

蝠，这些家伙没有了石缝中的暴戾，不停的盘旋游荡，却给人予巨大的心理压力。

深吸一口气，张励耘对我说道：“老大，要打开这棺材么？”

我们此番前来，是为了找寻那头极有可能是前明大太监魏忠贤的腐尸，只有将这玩意给消灭，我们手下的组员才能恢复健康，泰山吸血蝙蝠一案也才能够终结，而那罪魁祸首，则最有可能就躺在这棺材里面。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感觉这棺柩之中，似乎还隐藏着别的什么东西一样，有着一股莫名的恐惧感。

我沉默了一下，这才感觉到是那棺柩本身给我带来的压力，与那头腐尸无关，当下也是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说道：“我来吧！”

这话儿说完，我跃身跳到了棺材盖子上，快步走到了前端来，仔细观察，发现这东西并没有被封死，盖子和棺材本身，其实是可以活动的，当下也是用力，准备将其一把掀开。

然而还没有等我行动，头顶上原本还算是安分的吸血蝙蝠轰然炸响，像战斗机一般地盘旋而下，不要命地朝着我飞来。

我进入墓室之中，大半的心思都是放在头顶的这些吸血蝙蝠身上，它们一有异动，我立刻反应过来，当下也是一掌击出，将魔威施展到了极致。

轰！

这些蝙蝠终究还是抵挡不住源于灵魂深处的恐惧，还没有靠近我，便一涌而散了，而我也趁着这时机，脚下猛然一用力，将那纯金的棺材盖子猛然踢出了一个缺口，接着脚尖伸入其中，往上一抬，便是将这巨重无比的盖子给直接踢飞了出去。

盖子砸落到了下面的汉白玉祭坛处，而我低头一看，则一脸惊疑。

我的目光之下，竟然没有瞧见我所期待的那具腐尸。

里面只有一滩积液，散发着金属一般的光芒。

我心头一震，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头顶的蝙蝠惊悸地叫做，竟然疯狂地朝着我们前来的石缝涌了过去，将其拥堵住，紧接着从我们头顶上传出一个尖锐无比的声音来：“请问，你们是在找咱家么？”

第四十三章 墓室争锋

我一直想着敌人应该是一头腐烂的尸体，然而当那黑影说出第一句话来的时候，我不由得大吃一惊。不知道它那声带是如何出来的。

不过此人已然重返人世多时，想必也是有一些手段将自己的身型重塑，如此想想，其实并不奇怪，而且这白胖子也比面对着一头腐烂生蛆的尸体要来的清新爽利一些。

我左手上举，七剑立刻在我身后布阵，而赵中华与阿伊紫洛也自觉地站在阵中观察。

众人循声望去，却见一个白白净净的胖子从黑暗的上空缓缓地落了下来，眯着眼睛打量了我们好一会儿，这才缓缓地问道：“瞧你们这些整齐划一的模样，想来应该是当今朝堂之上的行伍吧？那你们到底是锦衣卫，还是东西二厂呢？”

我低头看了一眼自己灰色的中山装，耸了耸肩道：“你猜的没错。不过这么多年过去了。你们的那些特务机关早就消失了，我们现在的说法，叫做宗教局。”

白胖子摇头说道：“屁，还不是一个卵样？实话告诉你，我有点失望，瞧你们这打扮，根本不能和穿着飞鱼服、佩着绣春刀的锦衣卫相提并论，俗话说得好，人靠衣装马靠鞍，连这外面都做得如此差。底子也好不到哪儿去；再有了，连娘们都招进来履职，你们是真的没有人了么？”

它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指点，倒真的有几分局领导风范，听得旁边的小白狐儿十分不耐烦，阴阳怪气地讥讽道：“九千岁。别歧视女人，说到底，你也不是一个爷们，对吧？”

这话儿可戳中了那老太监的痛处了，原本还在高屋建瓴地给我们指点不足的这家伙勃然大怒，指着我们大骂道：“好一个牙尖嘴利的小丫头，正是不懂规矩！”

小白狐儿反唇相讥道：“你个老不死的。死也不乖乖躺着，还出来祸害人间干嘛？”

“桀、桀、桀……”

白胖子的嘴里发出了一阵夜枭一般的叫声，紧接着他亢奋地振臂喊道：“我魏忠贤以贱身起步，到达权倾天下之威风，世间罕有，只可

惜生不逢时，内有崇祯小儿使坏，外有八大门派逼宫，这才身败名裂，唯有死遁一途；不过我并不服气，执掌朝政的这些年，我网罗天下的奇人异士，早已另辟蹊径，练就一身修为，就等着来日重整朝纲，再现辉煌——尔等若是臣服，可以作为我麾下第一批臣子，而若是不服，直接抹去意识，化作傀儡，如何？”

瞧见这精神病人一般的疯狂，我抱着胳膊笑道：“九千岁，山中无岁月，一晃数百年，你还真的以为能够自己一个人打天下啊，就你这几斤骨头，人一个导弹就将你轰到渣滓都不剩，扯这么多淡干嘛？”

那白胖子傲然说道：“我当年修炼白莲圣典，已然超凡入圣，只差一步便能羽化升仙，而如今虽说沉睡多年，但是手段仍在，你看看我的这血蝙蝠大军，再看看我的活尸军队，只要日积月累，定然能够盘踞胶东，而后竖立旗号，广邀天下有识之士，不愁没有再登大宝之时，我瞧你们这些小家伙，修为还算不错，收入帐下也算勉强，速速投降吧，别让咱家动手，到时候就伤了感情了……”

我忍俊不禁道：“还是算了吧，叫你一声‘九千岁’，那是佩服你几把没有还能在历史上闯下这么大的名头，真的要我们跟你造反，实在没有什么说服力，不如这般，我们拿下你的人头，回去请功，换点过年的奖金实在，诸位，拿下这家伙吧，它的自傲让我有些胃疼！”

七剑早已蓄势待发，此刻一听到命令，立刻出击，想要将白胖子给围住，然而就在我下达命令的那一瞬间，此人却是脸色一肃，右手往天空一指。

我们两人几乎是同时举起手，而就在七剑朝前包围的时候，我们头顶上一直盘旋的猪嘴蝙蝠陡然朝下，朝着他们七人扑来。

我有魔威在身，那些蝙蝠不敢与我正面对战，然而七剑对于它们却并无威胁，当下也是一窝蜂地冲将上来，面对着这些数不胜数的变异畜生，七剑进攻的脚步却也受损，不得前进，唯有守住当下的阵地，凭借着剑阵精妙的剑网将其抵御在外。

我瞧见七剑受阻，当下也是眉头一竖，吩咐落单的赵中华和阿伊紫洛小心，紧接着一个箭步前冲，抵达了白胖子的近前来。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

我不动则已，一动便是雷霆之势，携着恐怖的魔威之能，没有一头蝙蝠胆敢在我面前飞舞，而就在我即将冲到那白胖子的跟前来时，黑暗中竟然浮现出了四个黑影，挡在了它的面前。

我来不及细看，直接横剑斩了过去。

剑势如奔马走龙，气势如虹，那黑影根本就拦不住我，一剑便斩落了两个头颅，然而就在脱落的那一瞬间，我心中一跳，下意识地往后疾退几步，气行全身，化作一道罡气附体。

砰、砰！

两声沉闷的炸响出现，那家伙却是又使出了之前的伎俩，挡在面前的黑影也是四头腐尸，一旦受到什么致命的危害，立刻如同被捅破的气球，直接炸裂开来，臭气充盈。

我的下意识救了自己，不过这洞中并不算大，那腐尸炸裂开来，众人纷纷回避，结果却给了那白胖子更多的空间，它瞧见我手下众人都会被吸血蝙蝠给吸引住，也起了将我拿下的心思，当下也是发出了桀桀的怪笑声，紧接着贴身而来，一掌拍向了我的胸口处。

它这一掌，腥风狂飙，火辣辣地让人睁不开眼，即便打不到我的身体，也不是那么好受，我心中凛然，朝着对方掌势的正中心，直直刺出一剑。

这一剑乃我从师叔祖李道子那儿所学来的意境，那就是勘破万千繁复，回归本我。

任何手段，总是得有一个支撑点。

我这一剑，便是刺在了那支撑点之上，几乎没有一分偏离。

果然，就在我出剑的那一瞬间，一股黑气陡然而起，从它的掌心出汹涌冒了出来，如一支利箭，直直射入了我的胸口。

这黑气并无实质，而饮血寒光剑此刻也是红光大盛。

两者相撞，结结实实地拼了一记。

嗡！

整个空间都出现了一声让人耳膜欲破的炸响，而在这样的响动之中，空中那些疯狂乱舞的蝙蝠居然都受不了了，纷纷跌落下来，那白胖子瞧见如此情形，脸色顿时一变，身子一扭，朝着洞中另外一边的通道飘了过去。

想跑？

我自然不会让这条大鱼离开，当下也是箭步前冲，紧紧跟在了后面，而林齐鸣和赵中华两人也第一时间跟了上来。

那白胖子别看一肚子肥肉，但是身法诡异莫名，宛如无物，快得就像一道影子，我快步跟着，进入旁边的口子，快步冲过了十米走廊，紧接着赶到了另外一个昏暗的空间之中，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身后突然传来一声刺耳的齿轮声，下意识地回头一望，却见林齐鸣和赵中华双双扑到了我的身边，而在他们的后面，则是一面巨大的断石，将那通道给直接堵死。

轰！

巨大的响声在这山洞之中回响，却是那白胖子将两边给隔开了来，我的脸色陡然一阵肃穆，晓得这鬼东西虽说功力并未恢复，但是手段仍在，对着墓室又十分熟悉，当真是难缠到了极点。

知道后路被断，我并不惊慌，而是回头过来，瞧见这儿是一处黑雾腾腾的巨大空间，与先前那儿差不多，不过没有诸多石雕法器。

那白胖子站在正中，遥遥地望着我们。

我没有二话，提起剑就朝着前方冲去，魏忠贤哪里晓得我竟然有这般凶悍，一边后退，一边大声叫道：“护卫军，帮咱家拦住这凶人！”

它这话儿一说，四周的墙壁顿时一翻，有二十多头腐尸朝着我们冲了过来，我知道这些腐尸个个都是属炸药的，一点即炸，也不与其硬战，而是吩咐身边的两位，让他们与这些腐尸纠缠，而我则快步越过尸群，朝着那白胖子冲将过去。

我一旦发起狠来，那速度绝对不是一般人所能比拟的，这些腐尸虽说比寻常僵尸的反应要灵活一些，不过终究还是赶不上我。

我越过了尸群，举起手中的剑，朝着那白胖子猛然一斩。

白胖子哪里晓得我竟然如此悍勇，当下也是有些心慌了，一边闪避，一边厉声喊道：“你这家伙，倒是好手段，不如你我结盟，共谋天下咯？”

我气极反笑，不屑地骂道：“井底之蛙，只能坐井观天，哪里能够晓得这个世界，到底有多宽广？你还是死吧！”

我胸中一团火，憋闷到了极点，当下也是一剑前伸，箭步如龙，终于刺中了那白胖子的胸口。

剑尖入体的那一刹那，我满心欢喜，以为终于结束了，然而就在这时，饮血寒光剑的上面一层，竟然被无数的黑虫给凝住，动弹不得，而那家伙却发出了诡异的一笑：“桀桀，修为还行，不过脑子却终究

还是太愚蠢了——给我死吧！”

第四十四章 几经反转

白胖子虽然胸口被我刺中，不过却并不惊慌，当我的剑尖直入胸口的时候。黑虫翻涌，顿时便难以再进寸步，而与此同时，那些黑色虫子油光水亮，顺着剑刃就朝着我的手上爬了过来，几乎只是一眨眼的工夫，便已然即将接近我的右手之上。

这家伙桀桀怪笑，也是有缘由的，一旦我被那黑虫侵入，形势便会立刻陡转，急转而下，然而我哪里会让这事儿发生，当下便是将劲气往剑中一送。大声喝道：“饮血寒光剑。还不发威！”

一声令下，那饮血寒光剑自我的意志陡然而动，这玩意是集合了无数惨死于我剑下的亡魂灌溉而出的，也非凡物，当下也是陡然一震，剑鸣而起，无数红光从那孔缝之中游绕而出，将这些黑虫给束缚住，接着狠然一勒，那些汹涌而来的黑虫狂潮立刻一顿。一点一点地退散，到了最后，红光集中在了那家伙的胸口处，陡然一震，这白胖子立刻一声惊呼，朝着后面跌了过去。

我心中狂喜。将长剑一扬，就准备乘胜追击，将这前明腐尸给直接度化了去，免得遗祸人间。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感觉到身后有一阵风声响起，回头一看，却见是林齐鸣疾冲而来。只以为他是赶过来帮我对付那白胖子的，于是错开身位，让来势汹汹的他不阻去势，却没想到林齐鸣手腕一抖，竟然朝着我的胸口刺来。

我断没有想到这小东西会向我下手，当下也是猝不及防，稍微让开一下，结果胸口终究还是给那玉衡剑刺到胸口，刷的一下，鲜血就迸发出来。

胸口一阵火辣辣的疼痛，刺激得我脑海一清，一边往旁边退开，一边长剑一绞，将林齐鸣接下来的攻击给全数卸开去。

一直等到他的剑势稍微缓了下来，我方才有时间打量，这才发现林齐鸣双目一片赤红，嘴唇青紫，脸色乌黑，显然是中毒入了内里，陡然想起了阿伊紫洛的交代，说中了尸毒的这三剑都不能剧烈行气，然而一入洞中，大家全神戒备，自然不可能留得手段，运气也是自然而然的事情，却不知道林齐鸣是何时扩散而出，此刻更是被白胖子给直接控制了去。

我一剑荡开林齐鸣疯狂的攻击，余光处瞧见赵中华还在尸群之

中左冲右突，虽说处处惊险，倒也能够应付，于是回过头来，冲着白胖子说道：“我已经在他的脑海里下了催眠手段，一旦被你控制，便会立刻昏倒在地，怎么你还能施法于他？”

魏忠贤被我一剑破开胸口，那白胖子的模样已然不能够维持，胸口处不停地流淌着黑色的脓液，整张脸也开始腐烂开来，不过听到我这一问，它不由得意地说道：“我有白莲圣典一部，涉猎甚广，天文地理，诸子百家，皆在其中，若是论如何控制人的意识，我比你多出几百年的经验，怎么可能会被你们这些小娃娃给难到？”

林齐鸣在我旁边疯狂击剑，不过他与我到底还是相差甚远，失去了突然性，我倒也不会太过忌讳，一边用剑将他给格挡开去，一边盯着已然化作腐朽尸体的魏忠贤，冷声哼道：“说了这么多，你终究不是我的对手！”

魏忠贤不屑一顾地说道：“我若是还有当年鼎盛时期的修为，就你这样的家伙，甚至都不能入得我的法眼，即便是此刻，我也不会怕你几分，有本事你来！”

我此刻已然将胸口的伤痕凝结了去，当下也是厉喝一声道：“自然，我取了你的性命，一切皆休！”

说着话，我手中的长剑陡然一绞，将林齐鸣的剑势搅乱，紧接着一个错身而上，左手重重地拍在了他的脖子上，毫不留情。

林齐鸣的本事我熟悉无比，他的剑法也基本上是在我的注视下成长起来的，对我而言，自然也没有什么秘密，所以一阵应付之后，我暴然而起，将他给拍晕在地后，并不着急与魏忠贤拼死拼活，而是折身回返，冲入了与赵中华纠缠不休的尸群之中，抬手而出，那茅山掌心雷凝练到了极致，一掌一个，直接拍在了那些腐尸的脑门之上。

我用的是雷劲，并不伤其躯体，而是直接镇住其中的神魂，结果一掌一个，眨眼之间，手下便倒下了一大片的腐尸。

这些可都是魏忠贤的宝贝，费尽了心血弄出来的，自然不会让我一一击破，它瞧见我在那儿大杀四方，也是没有片刻犹豫，反守为攻，朝着我冲了过来，双掌不断交替，拍出无数腥臭的黑风来。

我被魏忠贤盯上之后，难以再继，于是抽剑而返，与其斗成一团。

成为腐尸的魏忠贤身形诡异，力大如牛，由无数黑色线虫充斥其间的它又不太畏惧我手中的剑，而且一双手掌坚硬无比，却是能够与

我的饮血寒光剑正面交锋，端的是十分厉害，不过即便如此，我也是没有半分畏惧，攻势如潮，一会儿掌心雷，一会儿炼妖壶观术，一会儿又是长剑纵横、深渊三法，一副非要将其赶尽杀绝的架势，那魏忠贤越打越惊心，惊讶地喊道：“等等，你小子到底什么来历？”

我没有给它半点喘息的机会，一边剑走如龙，一边凛然笑道：“能杀你便好，管那么多？”

魏忠贤脸色变得无比严肃，心虚地说道：“不对，你刚才的手段之中，既有中原道门的剑道与术法，又有魔功横溢，另外转折之间，竟然还有不属于这个世界的法门——这种事情，怎么可能发生在一个人的身上，你到底是什么来历？”

我说道：“非要弄清楚我的来历，有什么区别么？”

魏忠贤一边拼命后退，一边说道：“当然有区别，你若是如我猜想的那般，那我们便是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了，这架也没有必要打了……”

我长剑在手，胆气十足，冷然笑道：“谁跟你一家人，寿元将尽就赶紧去投胎，赖在这个世间有什么意思？”

此话说完，我毫不犹豫地一剑飞了过去，径直刺在了魏忠贤的面门之上，它陡然一转，避开剑锋，然而我这却只是一式虚招，还留有七分的气力，当下也是跟着它猛然一转，剑锋横扫，准备将它的头颅拿下。

魏忠贤瞧见我一副不依不饶的架势，顿时就炸了，哇啦一声大叫，双掌合十，紧紧抓住了我的剑尖，厉声骂道：“你既然想要我死，那就让我们同归于尽吧！”

它双手按着饮血寒光剑，丝毫不顾上面近乎沸腾的红光，一点一点地往着自己的胸口移动，而与此同时，他身体里面的黑线虫子，却朝着我这边移来。

它的意思是，剑入它体，虫入我身。

两人同死。

我自信饮血寒光剑能够将这鬼东西给直接烧死，但是却不能保证自己能够在那些恐怖的黑虫子侵蚀之下存活，那鬼东西本来就是一个死物，而且荣华富贵皆已享受，生无可恋，但是我却不同，我有小颜师妹，有师父，有父母家人和朋友，还承载了李道子毕生的期待，这性命珍贵无比，哪里会和这厮以命换命，当下也是将劲气行于全身，使得这

道经种魔大法攀升到了极致。

魏忠贤一开始凭借着自己的天赋，力量远远胜出于我，然而此刻却发现在这方面，它已然渐渐地处于劣势了，当下也是更加拼命，一副拼到了极致的模样。

我此刻已然将饮血寒光剑激发到了极致，心中一动，对着那长剑一声吩咐道：“你且稳住一下！”

此言刚落，我便将那长剑松开了，紧接着双掌齐出，结出了一个法印，朝着那魏忠贤的额头之上遥遥拍去。

炼妖壶观术！

这样的行为其实特别危险，然而就在魏忠贤想要抵挡的时候，那饮血寒光剑嗡然一声，竟然凭着长剑本身的意志，将其拖延了一下，仅仅是这弹指一挥间，我已然遥遥拍出了一记，炼妖壶观术陡然发威，印在了魏忠贤的头上，它顿时浑身一震，朝着后面飞跌而去，重重地撞在了墙上，滑落下来的时候，整个身体都开始冒出了滚滚黑烟，仿佛即刻就要不行了一般。

我浑身一震激动，抓起半空中的长剑，就朝着那家伙疾步奔走，准备一了百了，结束此獠罪恶的一生。

然而就在此刻，那家伙突然发出一阵桀桀怪笑，手往墙壁猛然一拍。

我心中一动，顿时感觉不妙，果然脚下一空，那地板却是陡然间消失了，我借力朝前一跃，结果终究跳不出这险境，径直掉入了一处尽是黑色积液的泥垢之中。

一入这大坑里面，我便奋力挣扎，结果才发现这玩意不知道是什么，竟然如水泥一般，将我给束缚其中。

魏忠贤中了我一招，也动弹不得，不过它却将手一扬，原本被我拍晕到底的林齐鸣却站了起来，缓步来到大坑前面，长剑架在了我的脖子上。

魏忠贤冷冷一笑：“终于结束了，死在自己手下的手里，难过吧？”

剑架在脖子上，我望着远处被缠在尸群之中的赵中华，心中一紧，叹道：“这怎么可能？”

第四十五章 前朝遗恨

全身沉在凝固得如同水泥的黑色泥潭之中，无法动弹，我心中已然生出了许多绝望。然而就在此刻，林齐鸣浑身一震，紧接着长剑回转，朝着那满脸腐烂、眼神怨毒的魏忠贤指去，沉声喝问道：“当初八大门派的顶级高手汇聚一堂，竟然没有将你给杀死，还让你这魏阉存活至今，实在可叹，不过你犯到了我的手上，便让我为故国再出一份力吧！”

林齐鸣这声音苍老而浑厚，并非他本来的话语，我陡然一震，而那倒在墙角的魏忠贤也是莫名其妙道：“你不是那个年轻人。你到底是谁。竟然能够超脱出我的掌控？”

林齐鸣持剑而立，傲然说道：“某家山人傅青主是也！”

傅青主此人在明末清初的时候十分有名，是当时大名鼎鼎的名士，却有“医圣”的称号，而明亡之后，清政府屡次征召，他都没有应允，做了道士，曾与顾炎武、黄宗羲、王夫之、李颀、颜元一起，被清末大家梁启超称为“清初六大师”——然而这所有的一切。都是在魏忠贤死遁亡故之后发生的事情，所以此刻的他并不知晓，而是一副不屑一顾的模样，冷然说道：“咱家可不管你是从哪儿冒出来的讨债小鬼，识趣的，就给我滚吧！”

傅青主乃极为孤傲之人。此刻被这个祸乱朝纲的大阉人蔑视，顿时就控制不住心头的怒火，当下也是扬起手中的玉衡剑，朝着魏忠贤扑去。

两人相距七八米，依林齐鸣的身法，骤然而至，眼看着那长剑即将刺入那腐尸的胸口。却见那家伙口中一阵喝念，即将得手的林齐鸣陡然一停。

长剑距离魏忠贤只有半米不到，结果却始终都递不出去了，仿佛有天大的力量在拉扯着他。

林齐鸣身体里的傅青主传来一阵撕心裂肺的怒吼，然而却不能再寸进一步。

画面仿佛定格了一般，两人凝固成了木偶，然而最终的结果却是出乎人的意料之外，那头腐尸最后居然占了上风，缓缓地站了起来。

这家伙喘着气，对这面前的林齐鸣说道：“傅青主对吧，与咱家相比，你不过就是一只不知道飘荡多久的孤零小鬼而已，还想将咱家收了，可真是笑死人咯！你可知道我身体里面的这虫子，有什么讲究么？

它的最终形态叫做盖扎德比西魔虫，那是天竺人的说法，乃当年天竺一高僧所献，能够死而复生；就是凭着这玩意，咱家才能够成为当时世间一等高手，要不是天地间最顶级的八大佛道高手围攻，咱家可落不到现在这副模样呢……”

腐尸一脸得意的笑容，而几乎凝固住的林齐鸣一脸坚决，双手缓慢地朝着肚子处摸了过去，陡然间一拍，便有一大股的秽物从身体里面喷了出来。

随着林齐鸣不停地拍打，那些秽物的喷洒而下，地上的一滩黑浆之中虫子翻滚，我这才晓得他之所以凝固不动，却是因为体内的亡神蛊实在是太过于多了，使得他的行动不能自由。

这双方一边在努力回气，而另外一方则在排出体内的虫蛊，每个人都争抢时间，等待着临终一击的机会。

而除了这两人之外，赵中华被那些剩余的腐尸逼到了角落，抵挡得十分勉力，无法过来支援，而我，此刻已经努力了一百次，发现自己越是动弹，坑中的黑浆便越是硬得如铁一般，让我根本无法逃脱。

此时此刻，所有的动作都显得多余，我也只剩下期待了。

傅青主好歹也是一方大牛，虽说此刻已经只剩下了残魂一缕，不过说不定能够逆袭，将这头恶心的腐尸给斩于剑下。

就在我无限的期待之中，那前身为魏忠贤的腐尸却缓缓地站了起来，本来已经腐烂不堪的脸上突然变得平滑，又恢复了先前白胖子的形态，紧接着他举起了双手，桀桀笑道：“你看，最终还是我胜出了吧？”

他再次一掌拍出，无数腥风卷起，朝着面前的林齐鸣毫不留情地翻涌而去。

这一下，却是真正地想要对方的性命。

中者必死。

然而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林齐鸣手中的一把剑陡然转折，横陈在了胸口，与那肉掌硬生生地拼了一记。

林齐鸣修为到底还浅，那腐尸能够与我势均力敌，与他则是直接碾压，毫无意外，他直接朝着后方飞跌而去，越过了我身处的泥潭，眼看就要落入其中，结果他陡然一沉身，却是单脚踩在了我的脑袋之上，借助着这一下助力，他一个漂亮的翻身，左手凌空在自己的胸口点了数处穴道，落在池边的时候，长剑一指，凝声说道：“魏阉狗贼，某家

不管你生前如何风光，只晓得一点，此刻的你，将由我来埋葬！”

傅青主是前明遗老，对于李闯、魏阉等一帮将晚明推向深渊的家伙最是愤恨不过，手中的长剑一转，便奋不顾身地再次冲将上前。

那腐尸先前能够控制林齐鸣不得上前，是因为对方的身体里面有着自己下的蛊虫，可以控制得住，而此刻经过傅青主这明末清初“医圣”的手段反击之后，那些蛊虫已然被暂时封锁，所以不得不硬着头皮，与这家伙拼将起来。

这两人都不是当代之人，一个是前明大太监，一个是明末清初的一代宗师，命运让两人相遇到了一起，立刻碰撞出了璀璨的火花，战斗精彩之极。

我虽然身处险境，但是瞧见两人的拼斗却是酣畅淋漓，有一种甘之如饴的豁然。

这两人距离当今已有几百年的光阴，手段都是古法而为，既没有这几百年来修行上的变迁和融合，也有了许多失传已久的手段和绝学，两人双掌一剑，却是看得我眼花缭乱，目不暇接。

外行人看热闹，内行人看门道，两人你来我往，手段都是格外犀利，但是我却能够看得出来，傅青主控制的林齐鸣，大都还是正宗道门的手段，不过与如今的精妙相比，更是多出了一分大气磅礴的意境，不拘小节，那身法并非一味的临势而变，反而是切合了几分八卦斗罡，化被动为主动之意；至于那头腐尸，除了因为本身的限制之外，它体现出来的东西更多是诡异，许多动作都近乎于人类身体的极限，而且以力破巧，有一种要将面前对手生生碾压的态势。

白胖子讲究速战速决，而傅青主则用那剑法之妙对敌，双方一阵酣畅淋漓的大战，倒是一场龙争虎斗，不过我在旁边观战，却能够瞧得出一点，那就是林齐鸣终究是底子太薄，即便此刻主宰他身体的傅老爷子厉害得很，不过终究是有些“巧妇难为无米之炊”的感觉，逐渐处于了下风来。

瞧见如此，我忍不住扬声提醒道：“傅老前辈，与其跟这阉人拼命，不如退一步，先将场面给清理了，救出我们，再携手与此獠斗个生死！”

我一出生，拼得你死我活的两人都不约而同地朝着我看了一眼。

傅青主与林齐鸣终究不同，和我也没有多少情感，所以一眼看

来，眼神冷淡，反倒是那白胖子哈哈一笑，扬声说道：“年轻人，你现在所在的地方，是那积垢了数百年的泥浆，里面有我身体里虫子多年的排泄液，沉重如铁，要想将你救出，并非一朝一夕的事情，你觉得他真的那个时间么？”

他这般说着，我原本以为傅青主便会放弃了，然而没想到他竟然陡然一折身，朝着角落处的尸群飞奔而去。

高手出手，终究不一样，赵中华被那些不能碰、只能避的腐尸折磨得脑门冒烟，却见傅青主刷、刷几剑，却是将这些腐尸给全部斩落头颅，而奇怪的事情是，他在一剑结果的同时，朝着空处一拍，那腐尸便悄不作声地倒地，并没有想象中的爆炸。

傅青主一离开，去清理腐尸，那白胖子却也不示弱，飞身临到了泥潭前，厉声说道：“想让人救你？哼哼，我先将你给斩了……”

它说着话，一掌拍了下来。

我心中一阵惊悸，不过还好这泥坑并不算深，我踮脚站在里面，却也只能漫过我的胸口，双手依旧还在外面，我身子动不得，扬剑而起，却是将这一掌给破了去，远处的傅青主趁着白胖子注意力分散，倏然而返，一剑刺到了它的后背，结果白胖子反应迅速，反手一抓，竟然将他给一把抱住，双双跌入泥潭之中。

两人一入泥潭，顿时也动弹不得，而在这样的环境逼迫下，林齐鸣的身子猛然一抖，里面传来一阵哀鸣，那傅青主却是消失不见了去。

三人被困泥潭，林齐鸣昏迷，我动弹不得，唯有那白胖子却发出了古怪的笑声，紧接着身体的伤口处流淌出大量的黑虫，朝着我这边浸满过来，赵中华摆脱了腐尸，也冲到了坑旁，焦急地冲我大声喊道：“老大，我该怎么做？”

赵中华问我，我却不知道如何回答，眼看着那黑虫即将流淌到了我的身体中，魂飞魄散。

就在此时，一个我意想不到的声音从头顶传来：“我外公说得果然没错，就是你了！”

第四十六章 敌友莫辨

即便是瞧见那黑色虫子即将就要将我给淹没，但是听到这声音，我依旧忍不住朝着声源处望了过去。

我实在是太过于惊讶了。因为说话的这人，却是那个刚才被我赶走的女孩儿洛飞雨。

她不但没有走，而且还在关键时刻，出现在了此处，这简直就是太匪夷所思了，以我的警觉性，竟然没有发现她是什么时候进来的这里。

我没有发现，那白胖子却也有些莫名其妙，它此刻已然是将全部的精力都放在了我的身上，无数的黑色蠕虫从他的身体里面爬出，此刻都要淹没到了我的胸口前，骤然瞧见又冒出了这么一位来，顿时就有些慌了。朝着头顶处的黑暗大声喊道：“怎么可能。你是从哪儿过来的，我明明已经将那通道给堵死了，怎么可能还有人能够进来呢？”

它这边说着话，那爬虫已然涌到了我的胸前，这些小虫子一点道理都不讲，直接用口器撕开了我的真皮层，奋力往里面钻去。

这种撕心裂肺的麻痒让我一瞬间几乎就要晕厥过去，不过我却凭着最坚定的意志咬牙扛了过来，头往上面抬，感觉这洛飞雨的露面。兴许就是它能够逃脱生天的一线生机。

从头顶上落下来的那黑衣女孩儿，明眸皓齿，肤白胜雪，胸口的小山包颤颤巍巍，规模可观，却正是我先前在林中遇到的洛飞雨。

这女孩儿落在了泥潭的边缘处。望着困在其中狼狈无比的三人，以及潭边仓皇失措的赵中华，得意地说道：“老魏，哦，错了，九千岁大人，你也许不知道。其实我们盯了不是一天两天了，连放你重新返世的那场小地震，都是我们弄出来的，所以呢，你的行动，我们基本上都是掌握其中的，所以我出现在这里，并不奇怪！”

那些虫子已经爬到了我的脖子处，而白胖子则显得有些仓惶了，言辞不善地对洛飞雨说道：“你们是谁？”

洛飞雨微微一欠身，然后说道：“你的晚辈，不过具体的也不用给你说太多了，九千岁，你那本白莲圣典搁在哪里了，好像并不在黄金宝棺之中啊？”

白胖子脸色一肃，咬着牙说道：“原来是为了我的秘法而来，那

好，你杀了潭边的那个小子，然后将我弄出来，待我处理完这里的事情之后，就将白莲圣典交给你，你看可好？”

我心中一紧，下意识地望了洛飞雨一眼。

这女孩儿虽说与我有点交情，不过她正邪莫辨，来头又神秘得很，在这般重要的东西面前，未必不会同意白胖子的提议。

然而让我高兴的事情是，那洛飞雨毫不犹豫地拒绝了白胖子，嘿然笑道：“叫你一声九千岁，你还真的当自己是爷了啊？也不看看现在是什么时候，那可不是你叱咤风云的年代，你也不是横行天下的大魔头，此刻的你，不过是一头苟延残喘的腐尸而已，脏了吧唧的，跟我谈什么条件？且不说我跟池子里面的那位爷还有点交情，单说我此番过来的目的，那白莲圣典也不过是顺带的玩意而已——你若给，咱还好说，不给，我也未必稀罕。”

这小丫头牙尖嘴利，说得白胖子无言以对，好一会儿才沉声说道：“你到底想要什么？”

洛飞雨露出了诡异的笑容来，从身后摸出了那把锋利的秀女剑，淡然说道：“老魏，经过你这几百年的温养，那幽冥变形虫的虫卵，想必已经被你培育得差不多了吧？东西做出来，总是需要给人用的，你不觉得我就是那个虫卵注定的主人么？”

“什么？”

白胖子原先还显得比较淡定，但是听到洛飞雨的这一句话，整个人就变得惊恐而暴怒起来，陡然一阵，那身子竟然拔高了几十公分，一直到了腰间，尽管潭中的液体呈现出丝状，将它紧紧禁锢在泥潭之中，不过还是能够感受到它的怒意，紧接着这家伙怒吼道：“你想要我的盖扎德比西魔虫？你知道我为了这小玩意，耗费了多少年的光阴和心血么？想要夺走它，除非先要我的命！”

洛飞雨没有一点犹豫地冷声笑道：“人家说好长时间不见天日了，脑子会坏掉，现在看来果然没错，你难道看不出来，我就是来要你命的么？”

此话说完，她毫不犹豫地飞出一剑，朝着白胖子射来。

那白胖子本来还想用那白莲圣典来与对方做点交易，拖延一点时间，结果瞧见这小娘子一点道理不讲，直接出手，顿时就有些懵了，厉声吼道：“你想让我死，我就让你亡！”

它困在泥潭之中，避无可避，当下也是用身体迎上了这一把飞

剑，让其直接从自己的胸口穿过。

不过到底是积腐了几百年的老鬼，这家伙的手段当真了得，借助着这一剑的力量，竟然硬生生地将自己从泥潭之中提了起来，一直到了膝盖处，方才停止，不过却也恢复了大部分的活动空间，双手往前一拍，将这飞剑给死死抓着，不让其再进一寸。

白胖子本来就是一头腐尸，皮糙肉厚，给刺上几剑却也没有什么影响。

此刻的它双手握住那剑柄，却是努力地往回拔出，想要控制住洛飞雨的这手段来。

这一下可让洛飞雨勃然变色，她跳着脚，大声骂道：“哎，你这腌臢货色，别碰我的剑啊，弄得脏兮兮的，我可不想洗——这得费我多少包洗衣粉啊？”

此刻的我上半身都已经被白胖子体内的黑色虫子给爬满了，整个人都处于痛苦欲死的边缘，不过听到这句话，却觉得莫名有趣，忍不住笑出声来，而那白胖子却气得直哆嗦，一边拔剑，一声怒骂道：“小丫头，你真惹怒我了，若是我出了这泥潭，不把你的小嘴给撕了下酒菜，我就不叫魏忠贤！”

洛飞雨脸色一肃，终于不再闹了，而是平静地说道：“你是前辈，我自然敬重于你，若是你没有被那黑手陈拍散了大部分神魂，也没有掉入这泥潭，我自然是退避三舍；而此刻，很抱歉地告诉你一句，人死了，就乖乖地离开吧，赖死赖活地留在这个世间，真的没人喜欢你——小女子洛飞雨，在这里就恭送九千岁升天……”

她将这话儿拉长了语调，紧接着双手一挥，那秀女剑开始剧烈抖动起来。

这股劲道使得白胖子不能再分神，全心全意地抵抗住这一股力道，而那洛飞雨却是飞身一跃，直接跳到了泥潭之上来，不过她脚下已然布得有蚕丝，故而并没有陷落其中，而是悬空在了泥潭之上，紧接着她用一种快得让人肉眼都难以捕捉的速度，抽出了一张黄纸符篆，拍在了白胖子的额头之上。

随着符篆一落，那白胖子迅速腐烂了去，头发和脸皮脱落，露出了粉红的肌肉和白色的骨头来，一对眼珠子也滚落出来，若不是还有一点筋儿连着，说不定就掉落了出来。

似乎感受到了身体里面的变化，那家伙从喉咙里发出了一声尖

利的叫声，然而这叫声在到了一个顶点之后，骤然停歇了。

这是它的声带也失去了活性。

一张符箓，便将这头传奇的腐尸给弄成了如此模样，不过洛飞雨毫不停歇，双手一拉，有数根银色细丝出现，这细丝围绕着那腐尸的头颅缠了几圈，接着一拉一扯，一颗隐约能见颅骨的脑袋直接落了下来，而洛飞雨却顾不得这腐尸的肮脏，素手白净，直接从脖子的缺口处往下伸去，好是一阵掏弄。

这女孩儿的手臂如藕，娇嫩无比，在那腐烂的血肉之中一阵翻腾，巨大的反差着实让人难受，不过洛飞雨却并不觉得，她不避腌臢，也顾不得在手臂上不断爬着的黑色虫子，终于从白胖子的胸腔之中，掏出了一颗拳头大的白色虫卵来。

这虫卵仿佛是百年腐尸魏忠贤的心脏，一掏出来，那具身体便是一阵狂震，紧接着我似乎听到了一声极为不甘的叹息，然后这具身体便颓然下来，失去所有的活力，栽落到了泥潭之下去，黑色的液体将它淹没，没了声息。

这一位曾经叱咤世间的风云人物，在时隔几百年的时间之后重临人世，结果还没有来得及大展手脚，便已经遗憾离世。

洛飞雨根本顾不得那家伙的死活，而是一脸欣喜地瞧着手中的那颗白色虫卵，让人感觉眼眸之中，有小星星在不断闪耀，仿佛这虫卵就是她的整个世界，除此之外，别无它物。

我不知道这虫卵到底有多厉害，但是身体里不断钻来钻去的黑色虫子却将我折磨得几乎就要发疯了，忍不住朝她喊道：“洛小姐，先别管那虫子，救人要紧啊？”

我受尽折磨，声音沙哑，细不可闻，叫了两声都没动静，不过赵中华却是听到了，冲着洛飞雨大声喊道：“大姐帮忙救人啊！”

洛飞雨这时才反应过来，低头看了我一眼，一脸诧异地问道：“啊，我为什么要救你？”

第四十七章 卿本佳人

洛飞雨的一句话将我给问住了，对呀，她凭什么救我？

按理来说。像洛飞雨这样的江湖奇人，最不喜欢的就是跟官面上的人物打交道，原本我已然将她给撵走的，而此刻她却出现在这里，杀了这泰山吸血蝙蝠的幕后凶手，被镇压几百年的前明大太监，这可不是学雷锋做好事，而是为了她手中的那颗蛋。

双方本来就有分歧，她又如何会多生事端，将我给救出来呢？

我心往下面沉去，结果那小妞儿微微一思忖，却突然笑道：“也罢，今天我之所以能够得到这幽冥变形虫的虫卵。其实都是你的功劳。我不过是捡个便宜而已，咱也不能太不厚道不是？”

这话儿说得有点绕，不过我却听清楚了她的意图，心中一松，却见到洛飞雨轻轻地拍了一下手掌上面的虫卵，口中轻声喝道：“摄！”

这一句话出口，在我身体里面不断翻腾的虫子全部都停歇了，那一瞬间的舒爽让我忍不住叫出了声，眼泪都快要流下来。

没有被那种万虫噬体的人是无法体会到快乐的，我这也是有些无奈。本来我的魔威可以让这些小虫子远离的，不过落入这神奇的泥浆之中，我大部分的意志都被凝固，不但不能自拔，连深渊三法都使不出来，这才造成当下如此狼狈的模样。而那虫子突然停止，顿时就感觉解脱了一大半。

洛飞雨将我身体里面的虫子给停住了，手腕一翻，将那虫卵给藏在了袖间，然后说道：“好了，不出一刻钟，你身体里面的虫子便全部化作蛋白质。将你漏成筛子的身体修补妥帖了——你别害怕，这东西可比西方人的桑拿强多了，它能够扩展你的经脉，促进血液循环，古代女巫就曾经用这个来锤炼身体，练就金刚之体，最是不错。”

这个原理，阿伊紫洛曾经跟我说过，我倒也没有多少担忧，只是苦笑着说道：“那你好歹也帮我弄出这个鬼地方啊？”

洛飞雨一个翻身，落在了泥潭旁边，摇头说道：“那可不成，这事儿一码是一码，我之所以救你，是念在杀了那姓魏的老鬼，大部分都是你的功劳，而我只是捡个漏，至于捞你出来，我可不敢，你要是上来了，反悔了，想要跟我讨要这幽冥变形虫充公，那咱两可又得打一架，多麻烦？不过你也别急，这玩意它是有规律的，每隔一个时辰就软一刻

钟，你到时候自己爬出来便是了，省心得很……”

我甩去脸上的虫尸，一脸苦相地说道：“我知道你有办法把我弄出来，求你了，我保证你找你麻烦，这儿挺臭的，别这么无情好吧？”

洛飞雨摇头，自顾自地朝着角落走去，慢悠悠地声音从远处传来：“得了，我可不敢相信你们这些官府众人的话语，咱还是就此别过吧，有救你的那时间，我还不如在这个地洞里面找一找，看看有没有那白莲圣典呢……”

话儿说完，她人就消失在了黑暗之中，站在潭边的赵中华一脸紧张地对我说道：“老大，要不要扣住她？”

我被这傻小子的话语逗笑了，问他道：“啊，你能够拿得住她？若是如此，我倒也不拦着你！”

赵中华像泄了气的气球，一脸无奈地说道：“那小娘们强得厉害，我可不是对手。”

我耸了耸肩道：“你都这么说了，那还说这么多废话干嘛。”

赵中华似乎对那洛飞雨很有兴趣，望着她离去的背影，舔着嘴唇说道：“老大，你说，这小丫头片子比我还小一截呢，她到底是什么来历，怎么就那么厉害呢？”

我笑着说道：“怎么，喜欢人家？”

赵中华羞涩地挠着头说道：“没有，即使好奇而已，我还真的没有见过女孩子里面，胸前有她那么鼓鼓囊囊的，也不知道吃了些啥……”

我听到这话儿，整个人顿时就不好了，没好气地骂道：“你这小子，脑子都放在人家小姑娘的大咪咪上面去了，难怪修为没有啥长进，行了，别说这么多了，那女子是天山的凤凰，你想了也白想，赶紧看一下能不能联络到张励耘他们，想着把我从这鬼地方弄出来吧，我是受够了，这地方就跟一粪坑一般，熏得我眼都辣了。”

赵中华忙不迭地应声跑开，而没多久，不远处的林齐鸣悠悠地醒了过来，活动了一下，感觉无法动弹，对我问道：“老大，我这是在哪儿？”

我问道：“嘿，你到底是傅青主前辈，还是林小胖？”

林齐鸣根本想不起刚才傅青主上身的情形，还是我跟他说过之后，这才勉强将前因后果给对应上来了，不要意思地摸头说道：“老大，对不起，我错了。”

我摇头说没事，他问我胸口的剑伤如何了，我低头一看，差不多快结痂了。

赵中华去找了一圈，没有什么发现，想要朝着洛飞雨那边的通道摸过去，被我制住了，虽说此刻墓地的主人已经灰飞烟灭，不过并不代表这儿不危险，我们此刻身处的是墓地中心，越往前走，机关重重，便越是危险，还不如等待着紧急救援好一点。

所幸的一点是那泥潭中的浆液融化时间似乎提前了，没多久便化了开来，我与林齐鸣带着一身湿哒哒的黏液上了坑边，摸了一把脖子，撸出一层虫尸来。

我身上有羽麒麟的母玉，此物能与七剑沟通，刚才在泥坑之中被屏蔽了，此刻倒是能够联系，我将意识沉浸其中，将这里的情况通知给了在外面的其余人，让他们留两人在此，其余人则回去通知杜队长等人，派人过来进行施救工作。

张励耘等人在断龙石那边忐忑不已，接到了我的消息，无比兴奋，当下也是各行其是，不再耽搁。

我处理完这些事情之后，将饮血寒光剑拔了出来，朝着洛飞雨离开的那个通道走了过去，瞧见通道的出口处便是一个凹坑，往下一看，尽是密密麻麻的钉床，人落下去，只怕就要给扎一个对穿，在往前看，只见两侧有数十根羽箭，直接扎入了坚固的墙壁之上，深入一半，可见劲道之强，不过并没有瞧见洛飞雨的身影，想必这点小把戏，倒也难不倒那个高来高去的女子。

与这头传奇腐尸的交手，让我精疲力竭，当下也是生不出再往那黝黑的墓道里面查探一番的想法，而是折返回来，靠着一个墙壁，闭目而眠。

我在这边打坐回气，那赵中华倒是兴致勃勃地跟林齐鸣说起他昏迷过去的经过来，虽然我刚才简略说过一遍，但是从赵中华的口中说出来，却又是另外一番味道，平添了许多精彩，听得林齐鸣赞叹连连，一双眼睛冒星星。

两个臭小子的话题，没多久就开始围绕着那个胸口鼓鼓囊囊的神秘女孩身上来，搞得我都忍不住侧着半边耳朵听。

如此一阵闲扯，倒也不觉时间飞快，杜队长带着大部队赶了过来，而且还特意叫了附近的消防队，与我沟通之后，准备通过定点爆破的手段打开一条通道来。

这些都是专业的事情，我也不插手，不过他带的人倒是蛮专业的，过了一段时间，终于将这通道给凿开来了，烟雾消散，小白狐儿第一个冲了过来，瞧见我这一副脏兮兮的模样，忍不住眼泪都留下来，扑过来准备抱我，我一把将她给拦住，苦笑着说道：“别，你先闻闻我身上的味儿，可比刚刚掏过粪的师傅还要臭。”

这一句话将她给逗乐了，噗嗤一笑，冲着我说道：“真的很臭，难闻死了！”

小白狐儿一脸的嫌弃，而随后赶到的杜队长则是浑然不觉，一路小跑着过来与我握手，恭谨地说道：“陈副司长不愧是总局的领导，这破案的速度简直让人惊掉了下巴，跟您比起来，我们这些人都像是吃干饭的一般了……”

我摆手，谦虚了几句，然后了解起外面那堆吸血蝙蝠的情形。

杜队长告诉我，说许是这儿的真凶死了的缘故，那些脸盘大的畜生全部都死了，没有一个活着。

我松了一口气，因为若是那些吸血蝙蝠并没有死，一旦蔓延开来，又将是麻烦一桩。

后面还有许多事情，不过这些都有别人操心，并不用我亲力亲为，此时此刻的我什么想法都没有，就想着赶紧洗一个热水澡，将这一声腌臢到了极点的污垢给搓没了，然后再打上三遍肥皂，少一遍都不行。

泰山吸血蝙蝠一案基本上算是结束了，我也完成了对特勤一组成员的承诺，让大家尽可能赶在大年三十那天回家过年。

不过事情总是有一些首尾需要处理，我也不得不在泉城多待了几天，跟省局的一些领导应付了一般，然而就在我准备离开泉城，返回京都的时候，却听到了一个让我诧异不已的消息。

那洛飞雨，竟然是邪灵教天王左使的外孙女！

这什么情况？

第四十八章 新春佳节

黑衣少女洛飞雨是天王左使王新鉴的外孙女，这个消息对于我来说实在有些意外，不过仔细想一想。却又在情理之中。

当今天下的高手和传承，其实都是有限的，没有谁是平白无故冒出头来的，背后都是有着宗门或者门阀作为渊源，而如同洛飞雨这般年少惊艳的修为，若说是没有一点儿来历，自然说不过去，仔细想一想，也只有那名邪道巨擘的后辈，方才有这般惊才绝艳的表现。

然而我依旧很意外，若是换了往日，我倒也没有多少恶感，不过就在我师叔祖李道子刚刚被王新鉴给谋害的此刻。我始终还是有一些难以接受。

难怪她那日夜里一见到我就转身离去。难怪她并不准备救我，难怪她曾经和宝岛国府第一高手的尚晴天自称亲戚……

其实有很多的细节可以揣测，只不过我是太蠢了而已。

我心中一阵憋闷，难受得不行，然而小白狐儿瞧见了我的这副模样，却过来安慰我，认真地说道：“哥哥，你就算是知道了洛飞雨是王新鉴的外孙女，那又如何？难道你还能将她给杀了，又或者擒住？外公是外公。她是她，王新鉴虽说罪行累累，但是这个洛飞雨却并不是什么邪恶之人，你拿下她，那又如何？”

小白狐儿的话语说得我一阵清明，对呀。王新鉴是王新鉴，洛飞雨是洛飞雨，虽说两人之间有些联系，但还是有着本质上的不同。

我此番能够脱难，终归到底，还是洛飞雨最后出手将我救了，这是不可否认的事实。倘若她秉承王新鉴的意志，别说不会救我，甚至会趁着我被困泥潭，直接出手将我给灭了，又或者袖手旁观，让我被那些黑色虫子吞噬而死。

然而洛飞雨最终什么都没有做，反而是施予了援手，从这一点上面来讲，说明了她虽然知晓我与她外公之间的关系，但她最终还是选择独立于我们两人的恩怨之外。

而即便是我拿住了洛飞雨，难道我还能够找出王新鉴来，将那老头儿给灭了么？

不能，我此刻的修为与手段，终究还不是天王左使的对手。

如此想着，我终究还是释然了，与鲁东局的梁翰生等人办完了

交接手续，又喝了几顿大酒，接着便赶回京都。

回到总局将案子的交接手续办完过后，已经是年前二十八了，我给大家伙儿都放了假，家中有人的，自然都是带着奖金离京返乡；没有家人的，则准备在京都凑一起，过一个热闹的年。

我想了一想，有心回麻栗山一趟，问有人愿意跟我一同回家过年不，结果一开口，无家可归的小白狐儿、董仲明和布鱼都纷纷开口，说要跟着我回家乡，我自然不会怕热闹，当天也是托关系买了距离麻栗山最近机场的机票，稍微收拾了一点东西，接着便辞别一众同事，飞回故乡。

先是坐飞机，接着是汽车，一路颠簸折转，终于在次日来到了麻栗场镇。

我虽然上次来过麻栗山，但是却没有回过这儿，多年未归，瞧见这小镇子当真是有了大变样，繁华许多。

买年货，买鞭炮，一番忙碌，麻栗山龙家岭现在已经通车了，我们便包了一辆小货车，一路开进了麻栗山。

少小离家老大回，多年没有回家，我的心中着实有些忐忑，等那小货车拐过了几个弯子，龙家岭那熟悉的村落和树木出现在了的面前，那心跳便顿时就停止不住了，扑通扑通，整个人仿佛醉了一般，脚底都打飘了。

龙家岭虽然修路，但是路却只修到村脚下，上坡的路是土路，狭窄不说，又太过于陡，司机不敢上去，于是我们便将东西给卸了下来。

那司机瞧见一小姑娘、两个年轻人单手将这上百斤的年货拎上拎下，一双眼睛瞪得滚圆，倒车的时候，差一点都栽倒沟里去。

我这些年来一直在外地工作，龙家岭好多人都不认识我了，村口一帮人好奇地打量着我、小白狐儿、布鱼和董仲明四人，稀奇得很，我整理完集市上买的年货，刚要打招呼，这时一个脸色漆黑的农家汉子提着旱烟锅儿上来，疑惑地说道：“二蛋、你是二蛋吧？”

我瞧了那农家汉子一眼，一开始没有认出来，不过仔细看了一下那眉目，不由失声喊道：“你是龙根子？”

这看着四五十岁年纪的汉子搓着手，咧嘴笑道：“是我，是我咧，没想到你还记得我。”

龙根子是我幼时的伙伴，也就只比我大一岁多，而如今却是一

副乡间老农的模样，想来也是被沉重的生活压力给折磨得不行，我拉着他的手，一时间颇多感慨，而这时有一个镶着银色牙齿的中年妇女挤了过来，一边拍了龙根子一巴掌，一边低眉顺眼地恭维道：“你这个死东西，人陈家二子都是领导了，还叫别人小名，真的是讨人厌呢——志程大兄弟，回家过年啊？”

这妇女热情无比，龙根子这才尴尬地点了点头，然后跟我介绍，说是他媳妇吴秋诺，我赶忙上前与她握手，喊嫂子过年好。

与龙根子的一番寒暄，村口附近的闲人都围上来了，大家晓得了来人却正是村尾陈医生家那个在京都当大官的儿子，顿时纷纷上前过来恭维寒暄，我来的时候也是有所准备，叫布鱼和林齐鸣将集市上面买来的烟糖拿出来，男人就散烟，小孩儿就给糖，然后每人就给一份小礼物，里面无非是些毛巾、香皂之类的东西，却让淳朴的乡人们美滋滋的，脸上都露出了笑容来。

应付完了村口的乡人，我与龙根子约好回头喝酒，接着带了三人往家里赶，想来是有人去我家里报了信，走到半路的时候，就瞧见我爹我娘，还有我姐罗大凤以及姐夫明歌，以及我姐姐的两个孩子都赶了过来。

瞧见我爹我娘那一副焦急的模样，我快步走上前去，仔细一打量，瞧见爹娘的头上都多了许多白发，身体也佝偻许多，想起我这些年一直在外奔波，几乎都没有尽过孝道，当下也是一阵难过，一声“爹、娘”叫出口，眼泪就快要流下来。

我娘瞧见我眼圈一红，一副潜然泪下的模样，赶紧上前抓住我的手，急切地说道：“看你这孩子，回来也不打个招呼，别哭啊，这么大的人了，而且大小也还是个领导，让人笑话。”

她自己这般说，眼泪却忍不住就流了下来，我爹在旁边训道：“你这老娘们，哄儿子，自己倒是流猫尿了，儿子回家是件好事，别这般丧气了，让人笑话。”

我收敛情绪，笑着说道：“没事，都是高兴的事儿。”

一家人在山道口上寒暄半天，每个人的脸上都是喜气洋洋的，充满了幸福，而这时我姐才发现我身后还跟着三个人呢，疑惑地说道：“志程，这几位是？”

我这才想了起来，回头给家人介绍小白狐儿、布鱼和董仲明的名字，说都是我手下的同事，一起来过春季的。

我娘以前见过还未长大的小白狐儿，瞧见这姑娘出落得越发水灵了，一张脸顿时笑得快要化了，上前拉着小白狐儿的手，关心问候好一会儿，倒是将布鱼和董仲明扔在了一边。

我老家在几年前已经翻建过了，地方倒也足够，回到家里，又是一番忙碌，我娘张罗着给我们做油茶吃，十分热闹，而我从房间里出来之后，让小白狐儿三人放轻松带你，可以随处去看看，接着陪我爹、我姐和姐夫几人在堂屋的火坑便聊天，一聊就聊到了晚上，傍晚的时候龙根子应邀而来，提着礼物来登门，同行的还有王狗子，我连忙招呼，瞧见王狗子拄着双拐，这才想起他年轻的时候在工地，摔断过腿，这些年来一直没好。

三人都是幼时好友，加上罗大扁，算是麻栗山的四大天王，只可惜大家各自走了不同的路，到如今这般局面，凑在一起喝酒的时候，倒也是有些感慨。

龙根子和王狗子一开始还颇有些局促，不过几杯酒下了肚，那话儿便多了起来，我这个时候基本上不说话，更多的时候是倾听，听着两人讲起这些年生活的艰辛，人情冷暖，家长里短的事情，听着感觉十分亲切，而喝道酒正酣的时候，大家也忘记了彼此的身份，只记得童年之时，在这麻栗山上到处乱窜，偷鸟蛋打兔子的趣事儿，恍然如梦。

我回家没两天，就是过年了，贴春联、贴窗花、放爆竹、发红包、穿新衣、吃饺子……张灯结彩，热闹极了，我带来了许多年货，年前的时候给村子里的各家都派了一些，收获不少赞扬，家里面也因为多了这么些人，变得无比热闹，我爹我娘整日都晓得合不拢嘴。

到了大年初一，我把姐姐的一对儿女叫到跟前来，并没有发红包，而是给他们准备了特别的“压岁钱”。

第四十九章 欣喜若狂

张灯结彩过新年，正月里来头一天。

我姐育有一儿一女，都有十来岁了。我曾经给他们摸过根骨，都是再寻常不过的普通人，这样的孩子倘若强行将他们带入修行的那个圈子里面去，尽管有我给罩着，但是限于自身资质的问题，终究还是不可能有什么成就的，而瞧见别人那般威风凛凛，而自己又如此软弱无力，心里的落差就会让人的性子变得浮躁戾气，使得孩子反而不会幸福快乐。

对于是否送两个孩子上茅山学艺的问题，我姐和姐夫保持了一致的意见。

那就是让这两个孩子作为一个普通人，幸福快乐的成长，而不是和我一般。漂泊四海。生死未卜。

我晓得自己的情况，虽说我现如今的身份和地位让陈家在麻栗山龙家岭扬眉吐气，村里人都高看一眼，不过说到底，一年终究没有几天着家，也尽不得什么孝道，有我这么一个例子，家里面便不想再有一个。

毕竟一个家庭，平平淡淡才是福分，聚少离多。担惊受怕，终究不是寻常人的生活。

不过即便如此，我手上的这洗髓小还金丹终究还是可以给这两个小孩儿服用，不求他们能够开窍顿悟，只求他们能够健健康康，快快乐乐地成长。

至于我父母和姐姐、姐夫。他们终究还是因为年纪已大，身体成型，即便是服用了，也基本没有什么药效，不如我开两个方子，好生调养的好。

赐过了丹药，并且照顾着俩孩子服用之后。我又给父母和姐姐各自封了一个新年利是，图个好兆头。

而小白狐儿、布鱼和董仲明，则又接了我父母的压岁钱，一脸的不好意思。

大清早，我娘便将我拉到一旁，对我嘀咕道：“志程，你现在也老大不小了，是该成家立业、娶妻生子了，娘看那个叫做尹悦的小姑娘真的不错，虽说你们差了十几岁，不过娘昨个儿试探了几回她的心思，

发现人小姑娘挺喜欢你的，就是不知道你的意思是啥？你觉得怎么样，要是你自己不好意思，那娘就去帮你说，你放心，一准能成！”

我：“……”

我娘给我做媒的天赋由来已久，仿佛是本能一般，这让我着实有些难受，不过却又不敢将我已经成婚的事情告诉给她，毕竟我与小颜师妹的事情，终究不能让太多的人知晓。

本来这也是无所谓的事情，毕竟这消息已经在小范围的圈子里面流传了，然而自从英华真人逝去之后，我就显得越发的谨慎起来。

很多事情，你可以瞒得住任何人，却无法瞒得住老天。

因为，苍天有眼。

我无力对抗母亲的这些关怀，当下也是找了个借口，带着小白狐儿、布鱼和董仲明三人进了麻栗山，前往西熊寨，给努尔的师父蛇婆婆拜年。

有了我上一次带来的资金，今日的西熊寨终于有了一条规模不大的土路，虽说通不了车，但是来去倒也轻松许多。

我们的脚程都不慢，很快就来到了寨子里，进来一问，才知道蛇婆婆依旧不在，不过倒是留了关门弟子康妮在村中守岁。

我们赶到村子的时候，鼓楼的晒谷场正在杀猪，围了好多的人，那寨子里面的族长瞧见我来了，便带着众人围了过来，与我寒暄。

我之前卖了从天山神池宫带来的一批首饰，以努尔的名义交到了西熊寨的手中，还专门从县里请了农林业的技术员过来，给寨子的苗民出谋划策，现在过来一看，整个寨子的气氛都变了，新起了很多新屋，显然是效果不错，而族长也知道我与努尔是最好的兄弟，倒也不忌讳我们，请我们吃杀猪菜。

我这回来，挑了几箩筐的礼物，当下也委托族长和几个族老帮忙分给乡亲们，接着又带着纸钱和香，准备前往努尔的衣冠冢前祭拜。

然而当我提出这个要求的时候，那族长的脸色就有些奇怪了，支支吾吾，不肯正面回应。

这表现让我有些发愣，当下也是匆忙赶到寨子旁边的衣冠冢，却瞧见原本立着的碑都给拔了，坟包也被填平，空空荡荡，什么都没有。

这情形使得我整个人的情绪都变得不好了，那话语从喉咙里一

字一句地憋了出来：“怎么回事，我兄弟的墓呢？”

族长不敢于我愤怒的目光正视，而是低头说道：“坟是康妮让平了的，她说她师兄梁努尔没有死。”

我诧异，脑子里面一转，问道：“她人在哪儿呢？”

族长告诉我在蛇婆婆的屋子里，我也顾不得别人，急匆匆地朝着寨子的后面跑去，一路疾奔，很快就来到了蛇婆婆的吊脚楼前，使劲敲门，见没有动静，便使劲一推门，瞧见身穿着黑蓝色苗服的康妮一脸诧异地正走过来呢，也没多想，一下子冲到了她的跟前，大声问道：“族长跟我说，是你让他们将你师兄的衣冠冢平掉的？”

这小女孩儿被我吓了一大跳，下意识地一把将我给推开，接着才诧异地说道：“是啊，怎么了？”

我激动地大声喊道：“你是说努尔真的还活着么，他在哪儿呢？”

康妮瞧见我莫名其妙地冲出来，噤里啪啦地问一堆东西，不耐烦地摆手说道：“活着就活着，关你什么事儿？知道这是哪儿么，这是我师父蛇婆婆的家，不是谁想来就能来的，我还要做功课呢，出去出去，都给我出去……”

这小女孩子的一顿轰，将我给推出了门口去，一点情面都没有留。

旁边的族长看不下去了，上前来劝解道：“康妮啊，这陈领导真的是你师兄生死与共的兄弟，我们都知道的，而且你看咱们寨子这两年过的日子，可都是人家陈领导帮着解决的，你可不能怠慢了贵客，要是蛇婆婆知道了，可不得骂你么？”

不知道是西熊寨的族长平日里比较有威严，还是蛇婆婆的责骂让这小女孩子有些害怕，她终于收回了推我的手，不过还是不服气地说道：“什么生死与共的兄弟，我师哥现在弄成这个样子，还不都是他惹的祸事？但是你看呢，我师哥每日心惊胆战、如履薄冰，但是他却前呼后拥，威风凛凛，你让我对他怎么客气得了？”

这是我这么久来第一次听到努尔的消息，当下也是顾不得小女孩儿对我的成见，一把抓住了她的手，激动地说道：“康妮，不管你怎么误会我，但是请告诉我，你师兄努尔，现在到底在哪里，过得怎么样？”

小女孩望了我身后的这一堆人，摇头说道：“我师父不让我给被人说！”

我死死地捏着她的手，一脸真诚地说道：“不，我跟你师兄是过命的兄弟，我不是外人的。”

小女孩皱着眉头，拼命挣扎道：“好，我告诉你，不过你得放开我——你把我捏疼了！”

我慌忙放开了她的手，那小女孩又指着我身边的一帮人道：“你让他们走开，我师父不想让那么多人知道这件事情。”

我依旧照办，让组长和小白狐儿等人都回避了，当瞧见大家都离开了之后，那小女孩儿康妮方才说道：“本来这事儿我师父是不让我告诉任何人的，不过你这人实在是太烦了，不告诉你，只怕你非要闹得我做不了功课，也罢，我就跟你一个人说啊，不过你以后也不许再来烦我了。”

我小鸡啄米一般地点头，欣喜地说道：“好，好，我都依你！”

康妮瞧见我这般有诚意，这才皱眉说道：“那个地方，我也不知道是哪里，到处都是火海、毒雾和黑暗，还有好多好多的怪物出没，我师哥跟一个叫做大明白的傻大个儿在一起，还有一个总是蒙着脸、打赤脚的女孩子也跟他们在一块儿，那地方可危险了，我师哥总是被追来追去，看得我和师父好着急，不过我们又救不了他，急得我师父整日整日地流泪，然后骂你，说要不是你这个混蛋带着我师哥去冒险，他就不会这般模样，她还说——哎，哎，你怎么也哭了？”

我激动得浑身颤抖，那眼泪就不由自主地流了下来。

康妮以为我被骂哭了，慌忙补救道：“你别哭了，我师父虽然骂你，有时候也夸你，说要不是因为你，我师哥或许也不会有如今的成就；其实她对你也没有那么多的恨了，就是希望有朝一日，师哥能够重新回来，而她还能够活着等到那一天呢……”

我激动地说道：“对，一定会的，一定会！”

我哭，不是因为蛇婆婆骂我，而是激动于努尔、张大明白和小观音都活着，尽管不知道他们在何处，但是只要活着，就有希望，而我也一定会有与努尔重逢的那一天。

我相信，因为那是我与努尔兄弟之间的誓言。

两千年的那个春节，大年初一，我是在西熊寨度过的，晚上吃的杀猪菜，热气腾腾的火锅，醇厚的苞谷酒，还有一个让我激动道难以入睡的好消息。

那一夜，我喝醉了，酩酊大醉。

第五十章 人情世故

从麻栗山深处的西熊寨出来，我依旧还是有些宿醉未醒，不过精神却显得无比的亢奋。感觉两腿生风，走得旁边三人不住抱怨，说陈老大就像小孩儿一般蹦跶，真的是难以想象。

不过当知道努尔依旧活着的这个消息之后，无论是小白狐儿，还是布鱼，都忍不住热泪盈眶，激动得不能自己。

没有在特勤一组带过的人，是不能够理解里面组员的情感，也不会明白努尔的重要性的。

事实上，那个口不能言，只能用腹语与人交流的苗家汉子，方才是特勤一组的灵魂人物。他负责特勤一组所有人的沟通交流。以及一部分的指挥行动，与努尔相比，我更多的时间里，则扮演着一个精神上的领导而已，他方才是实实在在、可以看得见摸得着，大哥一样的角色。

无论是小白狐儿，还是布鱼，他们在进入特勤一组的时候，都接受过努尔的培训，也跟着这位苗家大哥一同出过任务。言传身教，那种在生死之间培育起来的情感，是任何人都无法代替的。

他们能够理解我兴奋的源头在哪里，也知道，努尔活着的确切消息，是让我走出黄河口黑色战役唯一的关键。

从此之后。特勤一组再无阴影，只有期待。

我从西熊村重新回到了龙家岭，进村的时候，听到有人聚在一起议论，看到了我，便笑嘻嘻地与我打招呼，小孩儿蹦蹦跳跳地过来与我拜年。

我年前就准备了一些红包和糖果。当然不吝派发，将这些小孩儿都给招呼好之后，又掏出烟来，给旁边的汉子们递过去，点燃之后，聊上两句恭喜发财，接着离开，走了几步，小白狐儿凑过来小声说道：“哥哥，他们几个，怎么好像有些失望的样子啊？”

我没有回头，用余光瞄了一眼，瞧见刚才几个过来与我招呼的村民脸色的确有些不愉快，心中也有些疑惑，不过却摇了摇头，不做解答。

回到家中之后，我这才晓得原因——螺蛳林的罗贤坤父子回来过年，拜祖祭神，然后给它们螺蛳林的每一户人家，无论人丁多少，都

发了五百块钱的过年金，如果家里面有年过七十的老人，还会多发两百块的敬老金。

很多人无法理解五百块钱对于一户山里的农民来说，到底是一笔多大的财富，在两千年初的时候，很多庄稼人一年忙忙碌碌，都未必有这样的结余，有了它，家里面紧巴巴的日子都能够宽松许多，孩子可以买件衣服、添双鞋子了，老人也可以去集市上称一斤蛋糕解馋了，来年孩子的学费和地里的化肥钱，都不用那般操心了，还有……

总之这般阔绰的出手，自然赢得了螺蛳林村民的一种欢呼，也引得了田家坝子、龙家岭等村子的一片嫉妒，心想着那罗贤坤和撵山狗咋在螺蛳林呢，要是在俺们村，那该是多美的事情。

田家坝子倒是没有啥指望了，但是龙家岭的村民则是心里面好像长了毛一般，想着不对啊，那罗贤坤还不是老陈家的二小子带出去才发达的么，你螺蛳林有罗贤坤，我龙家岭却有陈志程啊，凭什么你罗贤坤能够每家每户发个这么多，陈志程却就买一点零碎的小玩意儿糊弄人呢？

我听到母亲的描述，几乎不用怎么猜想，就差不多能够摸清楚村人的心态，也理解了刚才那几个村民为何脸色会不是那么对劲。

我给村里小孩儿的红包里面，也就按照常例多加了几成，包了个十块钱。

小白狐儿知道我与罗贤坤之间的关系，当我母亲说完之后，愤愤不已，嚷嚷道：“升米恩斗米仇，那罗黑子实在把你放在火盆上面驾着烤呢！”

我耸了耸肩膀，笑着说道：“也不是，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行事手法，我未必需要去模仿。”

我娘在旁边听着，有些发愁地说道：“儿呀，娘听说你给山里面的那个生苗寨子拉了几百万的投资，还给他们请了县里面的技术员，帮助他们发财致富，都眼红得不行呢，咱们龙家岭的村支书找过我几回，说你好歹也是咱龙家岭来的人，现在又是在中央做领导的，能不能帮着去上面跑一炮，别的不求，就求你给村子里修一条路，这事儿提了好几次，娘都不知道该怎么跟你说……”

我苦笑道：“娘，我虽然在京都工作，但是对于交通财政这些东西，根本就没有一点儿关系，至于西熊寨的钱，那是努尔兄弟的，我也挪不了，我的工资多少，你也是知道的，大半都寄回了家里来，再多的，我也装不起。”

我娘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话是这么说，不过村子里的人都觉得你当大官、发了大财，对村子里面一点也不照拂，总是有些人爱说怪话的，你爹听到几次，气得不行……”

我沉默了，没有接话，事实上，说到钱，我其实还是有一些的，这几年跟慈元阁陆续合作，又套现了一些，不过那些钱都是我留着准备给在工作中牺牲或者受伤的战友善后用的，这个是我立身的根本，至于造福家乡，这事儿我可以做，但是却不愿为那些想着不劳而获的人去做，我一直觉得，人的未来从来都是靠自己勤劳的双手，我愿意为大家提供一些致富的机会，但是不愿意打土豪分田地，一家给一点这么粗暴。

授人予鱼不如授人予渔，麻栗山的贫困，并不是这几百块钱就能够解决问题的。

我沉默了，我娘却显得有些尴尬，我看着她苍老的面容，想着她一辈子都在这龙家岭生活着，乡里乡亲，自然忍不住偏袒一些，当下也是叹了一口气，然后承诺她，说我过完年，去找人看看，能不能给村子里想一条发财致富的路子。

我娘对于我这敷衍的话语很满意，转身忙开了，而我则仔细思索起来，想着如何在自己的能力范围之内，答应这个承诺。

结果还没有等我想明白，家里的门被敲响，紧接着村里的支书就带着村委会的几个头头过来给我拜年了。

虽说我的级别比他们大上许多，不过这些人都是我的叔叔伯伯辈，却也不敢拿捏架子，勉强应付了一番，大家客客气气，互道一些吉祥话。

绕了好长的一个弯子之后，那村支书终于又将托我娘带的话提到了我的面前来，还一脸苦相地说道：“志程，鼠有鼠道、猫有猫道，你叔我是没本事，这村主任当了十多年，也没有能够给咱龙家岭变个啥模样，就指望这你们这些有大出息的人给村子里帮衬一下了，俗话说得好，一家花开不是红，万紫千红才是春，你可得拉扯叔叔伯伯们一把啊！”

我微笑着应付道：“主任你说得确有水平，不过我分管的工作呢，跟民生这一块确实是搭不到关系，你说给咱村子里修路，这个是县里面、州里面的决议，我还真的影响不了呢……”

村支书摇头，跟我比了一个手势道：“志程，你本事大着呢，莫这么谦虚，我听你爹说，你现在的级别是这个，乖乖咧，那可比咱们县

的县委书记还大，你过去找他，他能不给你面子？志程，咱们这些大爷大伯可都是看着你长大的啊，你可不能这样啊，你瞧螺蛳林撵山狗的儿子，人回家来，给村子里的每家人发的，那可是新崭崭的钞票，我也不指望你这样，去县里面给咱村讲几句话，总是可以的吧……”

这话说得我有些烦躁，什么叫看着我长大的，我八岁离家，十几岁就漂泊江湖，哪里会有那么多的交情，不过想着我爹我娘，倒也只能忍着气，心平气和地应付着，然后说这事儿我一定尽力而为。

村支书带着村子里的几个头头在我家磨了半天，也没有得到我一个肯定的回答，心中多少有些不甘地离开，而我则像是跟十二魔星打了一场硬战一般，疲惫不堪到了极点。

结果到了晚饭的时候，又来了几个人，说是我娘远方的表侄儿，一个四十多岁的汉子，从麻栗场拖家带口过来的，目的呢，一是给老姨拜年，二来则是想找我，帮忙找个公道。我一了解，才知道是他跟乡里的人争宅基地，结果最后没有争过别人，亏了半米院墙，气不开，去乡里面闹了几回，也没有个说法，知道我回家来了，特地找我，帮忙去讨个说法。

我一阵头大，耐着性子问了几句，这才晓得两家是纠纷问题，到底谁对谁错，每个人都能说出一堆理由来，而且都是陈谷子烂麻子的事情，一时半会也扯不清楚。

那汉子吃过饭后，哭哭啼啼地闹了半晚上，这才离开，弄得我心焦力瘁，痛苦不已。

而就在那汉子离开没多久之后，我刚刚在房间里面安坐一会儿，小白狐儿敲门进来了，一脸古怪地对我说道：“哥哥，罗贤坤来了！”

第五十一章 心同陌路

与我跌宕起伏的人生经历所不同，罗贤坤这些年的官路一直稳稳当当，背靠大树好乘凉。凭借着龙虎山的支持和势力影响，他一路升迁，至此已然成为了广南省局的办公厅主任，下一步就应该就是广南局的副局长了，不过我听说这职位距离他应该也不远了，就等着在那几位捣腾出空缺来，他就增选上去。

官路亨通，人生得意，在我的想法中他应该已经成为了一个肥头大耳、意气风发的机关官僚，然而当他上门拜访的时候，我才发现这小子陡然间变得无比衰老，两鬓斑白，脸上的皱纹让人感觉他好像是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头子。

能够坐到广南省局办公厅主任的位置上。是个老头子也不是不可以接受。关键的问题在于，罗贤坤此刻方才三十来岁，正是年富力强的时候。

是什么让他变得如此衰老，甚至让人感觉他几乎快成为一具朽木？

我不动声色地上前，与罗贤坤握手，双方摇了摇，我虽然脸上没有流露出一丝疑惑的神采，但是罗贤坤却似乎感受到了我心中的波澜，微微一阵苦笑：“志程，当年京都一别。至今匆匆多年，再见到我，瞧见我的这副模样，是不是感觉有些奇怪？”

我笑着说道：“龙虎山天师道乃天下间道门的泰山北斗，功法神奇，自然有许多精妙之处是我们不能理解的。所以倒也没有什么不可理解的。”

听到我这敷衍的话语，罗贤坤苦笑着说道：“本来我的心中已经快释然了的，不过瞧见你还是当初模样，多少也有些难过。”

我将罗贤坤引进堂屋来，请他在火盆边就坐，好言宽慰道：“既然如此，房事就不要那般频繁。过度了，比较伤身体。”

罗贤坤一愣，不由得摇头笑道：“老陈啊，你还是那般的直接，一点都不给人留面子。”

我含笑不说话，平静地看着他。

那一年京都相别，罗贤坤哭诉衷肠之后，我与他便再也没有见过面了，当初的两个人携手闯世界，在金陵的江边就着一份饺子，吃得

浑身发暖，而此刻对面无言，却平添许多尴尬，时间让我们两人渐行渐远，再也找不回当初那种亲密无间的友谊来。

至于到底是我变了，还是他变了，又或者我们两个人都变了，这个谁也讲不清楚了。

罗贤坤瞧见我一副平静的模样，摇头笑了一下，对我说道：“我听说你前天就回来了，不过却没有来找我。怎么，这么多年没有见面了，一点都不想我？又或者觉得我入了龙虎山，便不愿意再跟我打交道了？”

他说得如此直白，我也只是耸了耸肩膀，笑着说道：“你知道我是不会的。”

罗贤坤提着手上的两瓶白酒，与我说道：“没别的意思，我这里有两瓶茅台，过来找你喝酒，顺便给你拜个年。”

我点头，叫小白狐儿去帮我弄点花生米和下酒菜来，便围着火盆边，两个人一口酒，一口菜，开始吃了起来。

几杯白酒下肚，那热力便升腾而起，罗贤坤的话也多了，我也感觉轻松许多，两人搭着话，聊着这些年来各自的遭遇，也都小心翼翼地避开了一些敏感的话题，不造成两人的尴尬。

酒喝多了，头便发晕，不过罗贤坤却是稳重了许多，倒也没有如当年一般掏心掏肺。

喝完最后一杯酒，他起身与我告辞，说要回去了，不然夜色太黑，赶不回螺蛳林。

我起身送他，两人默默地走到了龙家岭的村口，回望暮色中的村庄和炊烟，他突然问道：“老陈，你说当初我若是不跟着你出去，而是留在这山里面，将会是一个什么模样？”

我指着他身上那件GA单头鹰标志的黑色西装，然后又朝着村子里的两户人家指去，对他说道：“龙根子和王狗子，你可曾晓得他们此刻的模样？”

罗贤坤明白了我的意思，点了点头，长叹一声道：“这就是命啊！”

这句话说完，他又叹道：“很多时候，我经常思考一个问题，那就是现在的我，如果还是当初的那个山里少年罗大扁，那会是一个什么模样，不过你今天的这句话，让我明白，现在的这条路，是我自己选的，就算是跪着，我也会将它给走下去的。”

罗贤坤释然了，笑着朝我摆了摆手，然后朝着山下走去。

我望着这个儿时挚友已经显得有些佝偻的背影，心中陷入了深深的沉思之中。

我今天之所以与罗贤坤小心翼翼，并不是因为所谓的龙虎山和茅山的门户之见，事实上我以前的偶像李浩然局长，他便也是龙虎山出身的，这并不影响我对他的亲近，真正让我与罗贤坤渐行渐远的，是这些年来我陆续听到的一些风声，此时的罗贤坤已经再也不是当初那个青涩稚嫩的山里少年，他结交的豪雄无数，鱼龙混杂，这背地里面绝对不会纯粹。

总之一句话，那就是我不知道是否会有一天，我和罗贤坤会变成敌人，刀剑相向。

道不同不相为谋，这才是我与他疏离的真正原因。

那一天我在村口的坡前待了很久，默默不语，任如刀的山风吹拂着我的脸孔，心中却多出了许多莫名的惆怅来。

我在老家并没有多待几天，除了依照当年李道子给我批的命谶之外，还有一点就是对那些以各种各样名目找上门来的亲戚朋友不胜其烦，这些七大姑八大姨的事情让我深深地认识到一点，那就是我发现自己真正热爱的事业并不在这里，龙家岭虽说也有我的父母亲人，但是它已经不再是我小时候的那般纯粹，再继续待下去，只怕我自己都快受不了了。

对于我的离去，父母虽说十分不舍，不过这回倒没有以前那般留恋，显然也是被这些事儿给烦得一个头两个大的，就想着赶紧清静一点。

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众望所归”地离开了龙家岭，不过在离开之前，我还是通过关系，帮儿时好友龙根子和王狗子安排了一下工作，王狗子因为腿瘸了，安排在县里的一个事业单位看门，而龙根子则被我托到了西熊寨，帮着收一些山货之类的，虽说一样辛劳，但是总是比在土里面刨食要能够挣得多了，也稳定。

我能够做的，也就只有这些，至于村支书等人寄予厚望的修路架桥，我也只能是爱莫能及，不再搭理。

不过好在我地位也摆在那里，即便我没有办成什么，那帮人也不敢在我背后说什么风凉话——咱国人的“官本位”思想毕竟还是比较深重的，倚老卖老说几句话，倒也无妨，但是真正得罪了我，根本不用我

动手，轻飘飘一句话，他们就受不了，这点事情他们也是看得清楚的。

我提前放回了京都，过了几天轻松日子，特勤一组的组员也都陆陆续续地收假，回来报到，大家喜气洋洋，显然这年过得还算不错。

能够入选总局的特勤小组，这对于大部分人来说，其实都是一种荣耀，特别是像林齐鸣、董仲明、朱雪婷、白合这些草根出身的人来说，更是一种足以让乡里乡亲、街坊邻居所赞叹的事情，林齐鸣羞涩地告诉大家，说这回过年，来他家提亲的人差一点都将门槛给踏破，短短的假期里，他这亲都不知道相了多少回，无比疲倦，对于收假这事儿，竟然充满了期待。

别人问林齐鸣到底有没有相中，他憨厚地摇头，说没有，他还小，暂时还没有解决个人问题的打算。

知道内情的人，都觉得这小子还在想着华东神学院那个枉死的女同学，然而赵中华却早已看破了一切，阴沉沉地笑道：“你呀，是不是想着洛飞雨那个大咪咪少女呢？”

林齐鸣顿时大窘，与赵中华掐成一团。

重新组建的特勤一组，是一个积极的、年轻而富有激情的团队，而这样的团队对于任何充满挑战的事情，都是充满了十二分的斗志，也在后面的工作中，表现出了强大的战斗力来。

九九年已过，千禧年的到来让所有人都精神焕发，而对于特勤一组来说，则是一个逐渐成型的过程，我们开始逐渐地接任务了，上半年基本都是些小案子，不过却也挺磨练队伍的，到了下半年，西川蓉城的僵尸咬人事件、太湖阴兵过道等等，几个大案子让特勤一组立刻名声大噪，重新恢复了当年的威风，而七剑的名头，也逐渐在总局乃至整个宗教局系统都流传开来。

谈起这七剑，大多数人都忍不住竖起大拇指，对旁人说道：“不愧是陈黑手带起来的队伍，硬是要比一般人强上许多呢。”

时间一点一点地逝去，转眼就到了2001年初，刚刚从太湖办案回来的我被叫到了宋司长的办公室里，他告诉我一个案子，说在南方省的东官市，有一个十分不好的情况，希望我能够接手解决。

第五十二章 鬼节失踪

按照总局行动处的惯例，一般来说，每个特勤小组完成一个任务之后。都会给予一段时间的休息时间，在这段时间里，既是给小组成员休整、调养、养伤的诸事预留，也是给总局一定时间的案件审核和报告处理，并不会着急着给我们再次安排任务，特别是下到地方去的案子，所以对于宋司长的话语我有些奇怪，问为什么一定要我去。

对于我的问题，宋司长笑着说道：“倒也不是非要你去，不过你看一看案件的卷宗，在回复我去还是不去吧。”

我接过卷宗来，稍微地打量了一下，这才发现是一个并不算大的案子。说的是东官陆陆续续有女子失踪。经过调查，竟然都是农历七月十五鬼节出生，而且还有数份报告显示，在南方省东官市有花门弟子活动的情形，而且还有日益繁荣的迹象，不过因为省局那边对于是否打击这个，一时间没有形成定论，所以便一并上报到了中央来，让总局这边牵头来动作，以免得罪地方领导。

毕竟抬头不见低头见。伤了和气，总是不好的事情。

所谓花门，其实就是娼门，前者不过是一种比较和善的说法而已，这叫法古已有之——古代把人按身份划分为九流，其中又有上、中、下不等。那下九流有很多说法，其中一种就是一流戏子，二流推，三流王八，四流龟，五剃头，六擦背。七娼，八盗，九吹灰，基本上涵盖了許多行业，而这里面就有其一，也就是娼门。

有一个说法，讲这个世界上最古老的两个职业，一个是杀手，一个是娼妓，这话儿不假，不管怎么说，有需求就有市场，而且还要欣欣向荣，从古到今都不曾断绝。

这玩意儿，无论是地上还是地下，总之就是存在，而因为历史悠久的缘故，这里面其实也是有很多门道的，很多可怜人团结起来，形成了林立的门派，形形色色，不一而足，而这里面，近代比较出名的，恐怕就属魅族一门，它们的首领每一任都叫做魅魔，而当年沈老总整合天下旁门左道的时候，她们能够占上一席之地，代表整个花门，算得上是一等一的厉害。

不过尽管如此，花门并不仅仅只有魅族一门，大同婆姨、泰山姑子、扬州瘦马、杭州船娘，这些在历史上赫赫有名的花门宗派也非浪得虚名之辈，但是我从这报告的字里行间，却是能够瞧出一个线索，那

就是魅族一门，极有可能就在东官一带活动。

而据宗教局的消息，魅魔刘子涵已然重新归建于邪灵教。

我与邪灵教，无论是从弥勒那边算起，还是从王新鉴这里说起，都是针尖对麦芒的生死大敌，宋司长也正是瞧见了这一点，才会将这任务交到了我的手上来，也是想着我说不定对此感兴趣，更加能够发挥主观能动性一些。

不过宋司长也的确猜对我，我对此事还真的是很感兴趣，不为别的，就为当初黄河口蝗灾一役之中，那魅族一门的山门护法耿传亮，曾经出现过。

虽说我已经确定了努尔和张大明没有死的消息，但是对于张世界、张良馗和张良旭来说，却是已经长眠在了烈士陵园之中，他们也是我特勤一组的战友，是我生死与共的兄弟，这便是仇，而我却不能不报，所以我几乎没有半点犹豫，当下也是将此案给接了下来，接着将手上的事情交接一番，然后带队南下，赶到了南方省。

我曾经几次来到过南方省，对于这个经济总量居于全国前茅的金融大省，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我并不算陌生，而负责南方省局的李浩然局长，我也是十分熟悉，到达南方省的省会南方市，李局长亲自过来迎接我们，表现出了十二分的热情来。

我与李局长以前在金陵曾经是同事，或者换一个说法，当年的我还只不过是手下的小兵儿，现如今重新聚在一起，回想起当年之事，不由得多出几分感慨来。

与罗贤坤一样，李局长也是出身于龙虎山，不过他这一脉与龙虎山三大巨头，也就是张天师、善扬真人、望月真人并不和睦，当然，做到了他的这个位置，即便内部有着再多的矛盾，对外彼此也是能够同气连枝的，当然，我对李局长的职业操守，还算是比较认可的，所以交流起来也还算顺畅，并没有太多的分歧。

李局长诸事繁忙，并没有精力跟着这个案子，此事是由省局行动处的张波副处长具体负责的，在介绍过后，他便离开了。

省局的这位张副处长是南方省本地潮汕三界庙的护法弟子出身，三界庙名字虽然被称为“庙”，不过却是一处“惟道独尊”的道家道场，庙中供奉着二郎真君和托塔李天王，传承的则是丹鼎派，主张内外兼修，日积薄发的道义，李局长与我介绍的时候，我已经仔细打量过了，不愧是能够做到现在这个职位的干部，当真是一把不错的好手。

在省局的小会议室里面，张副处长给我们具体的介绍了案子的情况，原来在近三年来，已经陆续发生了十一起的妇女失踪案，当地的公安机关进行过专案调查，结果一直没有发现尸体，此事也不了了之，毕竟当地的人员流动量实在是太过于巨大，管理不便，警力也不是很充足。

此事本来是准备搁下来的，不过后来宗教局这边审核档案的时候，发现一件奇怪的事情，那就是这些失踪的妇女，有一大半都是“下海”的小姐，而所有人的出生日期，都是著名的鬼节七月十五。

在我们这个行当里面，自然晓得七月十五那天出生的人，阴气一贯都是比较足一点，鬼门开，比较容易看见一些不干净的东西，也比较容易沾染祸事，陆陆续续有这么多的女人失踪，自然是一件极为古怪的事情，于是案子在两个月前第十个女人失踪之后，便调到了宗教局这边来。

目前省局行动处这边掌握的情况并不多，那些女人都是正常的作息生活，基本上没有任何异状，突然一下就消失无踪了，从种种迹象上来看，如果真的有凶手的话，那么下狠手的应该是同一个、或者同一伙人。

但现在的问题在于一点，那就是东官这个地方实在是太大了，我们根本无法捉摸到凶手的意图，也无法对占受害者大部分比例的小姐这个特殊人群进行管控，尽管我们晓得凶手极有可能对生辰在农历七月十五的女人下手，但是满城的小姐都是游击队，未必会配合我们的调查。

开会的时候，张副处长对我说，局里面已经对东官市里面大部分的营业场所进行了布控调查，尽管过程十分艰难，但最终还是排查出了四十五名于农历七月十五出身的特殊服务行业从业人员来。

当然，这比之那些徘徊于街头巷尾和小发廊里面的小姐来说，实在是九牛一毛而已，很多的人，都没有办法进行具体的统计。

小红、小兰、莉莉、露西、杰西卡……

听听，这些名字里面，有几个真名，有多少假证，另外还有很多地方，直接就是一号、二号、十八号……

张副处长其实十分专业，跟我讲的几个思路我也十分认可，在地方上面进行调查，其实像我们这些人发挥的作用并不是很大，反而是他们这些土生土长的本地人才能够如鱼得水，我等待他讲完之后，先是肯定了他之前的工作，紧接着我告诉他，说我们下来，其实也没有太多

的想法，凡事都需要先过去看一看，具体的先不讲，到时候再聊。

确定完方针之后，当天我们就随着张副处长的调查组前往离南方市并不算远的东官。

东官是南方省最重要的交通枢纽和外贸口岸，下辖28个镇和4个街道，拥有六七百万的人口，这里充斥着大量外来的打工者和冒险家，到处都是密集型的制造业，被誉为“世界工厂”。

小小的东官拥有规模如此庞大的人口，自然也是龙蛇混杂，前来此处的人除了大量的打工者、老板、商人、白领等等各行各业之外，还有许许多多捞偏门的灰色地带，因为人多，所以服务业格外发达，乞丐、流氓、地痞、小偷、黑帮、小姐……特别是后者，从全国各地而来的下海女性汇聚于此，规模庞大，生存于各个酒店、夜总会、洗浴中心、发廊以及街头巷尾，深得港台人士的推崇。

我们到了东官之后，跟当地的办案人员接触过了，也没有具体的参与，而是走走看看，大致了解一番，而到了第二天夜里，我从张副处长手上拿了一张名单过后，决定带着手下几个年轻人，前往一家酒店实地勘察。

我觉得，这一次，应该能够碰到我想要见到的人。

第五十三章 孤军深入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这句话的意思是……呃，总之我们就来到了某家以喜字开头的著名酒店里来。与我同行的有张励耘、布鱼、赵中华和林齐鸣，至于其余人，则在小白狐儿的带领下，前往另外一个镇去探察消息。

临行之前，我到附近的士多店买了一瓶二锅头，让每个人都抿了一点漱口，接着又让大家在身上淋了一点儿，加重酒气。

这个是在装扮酒饱饭足来作乐的寻欢客。

结果酒倒是喝了，除了张励耘，其余几位的表情都有些不自然，布鱼一口，差不多将那瓶二锅头喝干，舔了舔嘴唇。闷声闷气地问我道：“老大。我们进去，该怎么做呢？”

我低声回答道：“此案的线索并不算多，因为它不属于熟人作案，也没有留下太多的痕迹，正常的路子就让张副处长他们来做，而我们的主要任务，则是另辟蹊径，想找到魅族一门的人员。一般来讲，她们都有一身采阳补阴的媚功，而且魅惑之术皆属上乘。我们的任务就是找到其中一个，将其拿下，审讯出其中的切口和人员构架，顺藤摸瓜，牵出一整个庞大的网络来……”

赵中华问：“怎么选？”

张励耘笑了，上前来揽住布鱼和赵中华的肩膀。嘿然说道：“放轻松，拉你们几个过来，是凑数的，真正辨识的是我和陈老大，你们装作有钱阔少就行了，本色表演，不要夸张。知道不？”

这点交待完毕之后，五人走路酒店，灯火辉煌的大堂和主厅上那璀璨的大吊灯让人看得眼晕，而更让人觉得飘飘然的，则是大门两侧十二位身材高挑，旗袍开衩到腰间的性感女郎，躬身低腰，露出一片白花花的胸口，齐声喊道：“客人晚上好。”

布鱼、赵中华和林齐鸣哪里见过这个场面，顿时就吓得腿直哆嗦，手脚都不知道往哪儿搁着。

这些家伙在面对穷凶恶极的歹徒和罪犯的时候，从来不会皱一下眉头、眨一下眼，但是瞧见这些个个打扮得跟粉红白骨精一般的妖艳女郎时，顿时就有些惊惶失措了，终究还是因为太过于年轻，没有历练，而我和张励耘便显得平淡许多，表情镇定、甚至有些慵懒地等着大

堂经理走过来，恭谨地跟我们说话的时候，这才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然后说起了临时问来的切口暗话。

聊了几句，那经理知道我们是寻欢客之后，脸上的笑容顿时就堆积出来，热情地招呼道：“五位来得正巧，我们酒店刚刚从乌克兰进了一批新货，热情奔放的大洋马，可是要看一看？”

张励耘装着十分有经验的回答道：“这个嘛，当然是好的，不过你们别拿边疆的女子糊弄我们，说不出几句老毛子话来，我去消费者协会告你的！”

他一本正经的玩笑让经理十分受用，夸张地保证道：“假一赔十，我若是讲了假话，今天免单不说，还派十个大美女过来伺候您！”

这般说了，经理将我们引导了旁边的小厅歇息，没多久，一阵香风吹来，前面的小展台前走来十个衣着暴露的白种年轻女人，个个身材高挑，金发碧眼高鼻梁，热力十足，用磕磕巴巴的中国话躬身喊道：“各位老板晚上好。”

我稍微扫量了一眼，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

我们这回过来，所要寻找的是花门中人，也就是魅族一门的外线，与这些从乌克兰或者别的什么地方漂洋过海而来的洋妞根本就搭不上一点儿边，我横不能真的带手下组员来寻欢作乐，谋求福利吧？

张励耘倒是个机灵之人，他当下也是粗略扫了一圈，接着站起来跟经理说道：“老毛子看着新鲜，不过抱着却是一股味儿，咱国人的胃口都给养刁了，还是自个儿的好一点，这样吧，经理，你也别说找什么大洋马了，兄弟我们几个也是历经欢场的，口味刁，你把你们这儿最好的妞儿给咱找过来，其实相貌、身材这些都是其次的，重要的就是活儿好——只要活儿好，钱就少不了，不过若是敷衍咱哥几个，我们抬脚就走！”

他这话儿倒也说的圆乎，不过经理看着布鱼他们几个一脸的模样，倒是有些怀疑，不过继而一想，估计是老家伙带着小同志过来尝鲜的，倒也释然，应声而去。

接下来走了几次场，来来去去换了三十多个小姐，浓妆艳抹，妖气凛然，看得小年轻们口干舌燥，一副把持不住的模样，然而我在旁边仔细观察，却感觉都不过是皮相而已，那骨子后面却根本没有什么媚功，一双眼神涣散无神，完全就是浑浑噩噩的模样，红粉骷髅而已。

连续换了好几拨，我们都是不满意，那经理便有些心浮气躁起

来，走到我们跟前，一脸不快地说道：“各位老板，你们到底是过来找乐子的，还是过来找场子的，这么个折腾法，那就真没劲了！”

张励耘哪里能被这家伙镇住，冷声嘿笑道：“怎么，嫌老子们烦了是吧？”

经理半肯定地回答道：“那怎么可能，只不过您们这么挑来挑去，就是不选，那也不是一个事儿对吧，咱们是做生意的，时间就是生命，我们酒店的姑娘差不多都在这里了，您们若是不满意，那就……”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张励耘从沙发上面拿出一鼓鼓囊囊的皮包，啪地一下，拍在了桌子上，豁然而起，大声喊道：“咋地，你想咋地，撵客人对不？实话告诉你，钱，爷真不差，但是你们呢，有点诚意不，弄这些个傻姑子来糊弄谁呢，真当我们是啥世面都没见过的乡巴佬呢？我刚才说过啥，活儿好，知道什么意思不，你赶紧给我找点好货来，要是再糊弄我们，咱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这一通话儿，张励耘说得是东北腔，一副社会大哥的口吻，那经理一哆嗦，先是望旁边的保安那儿瞅了一眼，思索了几秒钟，脸色立刻变了，笑着说道：“几位不早说，您说的那标准，我们酒店还真的，不过都是镇场子的花魁，现在都有可能呢，这样啊，您们先等着，等她们下钟了，我立刻给你们安排……”

经理诚惶诚恐地离开了，而旁边的侍应生则将我们领到了旁边的一处小包房里面来，在按摩椅上面先歇息着，候钟。

我们这时也没有为难对方，各自躺下，瞧见门关上之后，我低声问道：“小破烂，查一下，看有监控设备么？”

赵中华应声点头，不动声色地拿出一个怀表大的小仪器来，调了一下，放在耳边听了一下电子杂音，紧接着又将房间里面的灯光关掉，在绝对的黑暗中仔细观察了一番，这才开灯，对我说道：“没有。”

我点了点头，眯着眼睛，瞧着房间里粉红的灯光，申明了一下纪律：“大家注意一下，我们这次过来，是调查办案的，大家注意一下纪律，不要假戏真做，真的犯错误了，知道么？”

之所以这般说，是因为我身边这几个，都是血气方刚的小伙子，除了布鱼我不知道他内心的想法到底是啥，别的可都是正常成熟的男人，见到这般五光十色的场面，把持不住也是正常的，别说他们，便是我这个有老婆的人，难免也有些生理反应。不过我们终究是人，不是畜牲，不可能由荷尔蒙来决定行为，这种事情说大可大，说小可小，但总是得注意的。

众人闷声闷气地应了，接着他们又调侃起来，我这一听，才晓得张励耘在总局谈了一个小姑娘，叫做顾卿辰，两个人是欢喜冤家，分分合合，弄得有点儿言情剧的感觉。

我颇有些诧异，因为在我的印象中，张励耘是个十分稳重的年轻人，也是极为重要的助手，想不到他竟然还有这么一面。

几人在休息室里等待了半个多钟，那经理这才折返过来，找到我们说道：“各位，是这样的，我们这儿刚刚有一位技师，哎哟，那活儿好得，可真的不像话，是我们酒店的花魁之一，不过您们看一下，到底是哪一位先，又或者是等人齐了，我再给你们安排？”

张励耘笑着说道：“又不是新年钟声，还非要一起？这位是我们的大哥，只有一个人的话，那就是他咯！”

他指着我，而我则按照惯例还要谦虚一下，于是指着林齐鸣和赵中华说道：“你们两个小，又是第一次来，要不然就让你们先去咯？”

两个小年轻刚刚挨了教训，胀红了脸，连忙推脱，一副怕祸事惹上身的感觉，我便不再歉然，起身道：“那行，你带我想过去吧。”

经理应了一声，接着十分殷勤地在前面领路，一路对那位小姐夸赞不已，各种溢美之词，听得我耳朵都生茧了，这才终于来到了一个房间里，敲了门，然后对里面喊道：“梦云，客人我带到了。”

那门一开，露出一张妩媚十足的俏脸来，我一瞧见，整个人都愣住了。

第五十四章 神秘媚术

在见到这个女人第一眼的时候，我突然有一种错觉，她便是我一直想要找寻的魅魔刘子涵。

是的。一样的蛇精脸，一样的大眼睛，一样充满诱惑的体香，一样的水蛇腰，以及饱满的大胸脯……她们是如此的相似，以至于我整个人的身体都快要紧绷了起来，不过就在我准备出手的那一霎那，我却发现了一件事情——这是一个误会，她的确是与刘子涵有着百分之七八十的相似，但终究还是缺少一种感觉。

一种专属于魅魔的感觉，或者是强者的气度，或者是妩媚女人的极致，总之我面前的这个女人。绝对不是魅魔刘子涵。

但是。天底下怎么会有如此相似的人呢，难道是她的妹妹，又或者女儿？

在一瞬间，我几乎能够确定自己的这一趟所来不虚，当时也是将紧张到了极点的心情给收敛起来，接着眯起了眼睛，用充满赞赏的语气对经理说道：“不错，我知道此刻，才确定你真的没有撒谎，这的确是一位无比美妙的尤物。那么，我可以进去了么？”

经理脸上浮现出了得意的笑容，点头说道：“当然，不过在此之前，我们需要将一些账单结算清楚……”

我不耐烦地摆了摆手，对他吩咐道：“你去休息室找那小子吧。至于现在，请不要打扰我。”

经理应声而去，而我则友好地对这位像极了魅魔的女人笑道：“嗨，靓女，我可以进来么？”

里面的小姐十分富有职业礼貌的对我点头说道：“是的，老板，请进来。叫我梦云。”

我推门而入，打量了一下房间，装潢得十分豪华，宽阔而精致，满屋子粉红色的调调，空气中还有一股淡淡的薰衣草味道，让人几乎忘记了这里不过就是一处用金钱进行某些交易的场所，莫名多了许多罗曼蒂克的风格来。

进屋之后，我并不急于动手动脚，而是来到了粉红圆心造型的大床前，一排蓝色布艺沙发上面坐下，身子往后仰，翘着二郎腿，轻松地說道：“哦，梦云，这是你的艺名，还是真正的……”

我的语调故意拖长了一下，而那美女则朝着我抛洒媚眼，用鼻音呢喃了一下，然后说道：“老板，你觉得呢？”

我耸了耸肩膀，说道：“如果是艺名的话，我觉得取得真的很糟糕。”

梦云不置可否地笑了一下，坐在我的旁边，然后饶有兴致地问道：“那么你觉得我叫什么名字好呢，如果你喜欢，今天的两个钟里，你都可以叫我那个名字。”

我摇头说道：“不，我很想知道你真正的名字，叫做什么。”

梦云脸上妩媚的表情开始渐渐地消退了，而是变得似笑非笑起来，摇头说道：“老板，你真的很不一样。”

“哦，哪里不一样？”

“别的男人一见到我，就火急火燎地扒光我的衣服，一副恨不得将我给吞下去的模样，而只有你，对我身上最感兴趣的东西，竟然是名字——我很想提醒你一句，我是酒店里面钟点最贵的技师，如果你这样浪费时间的话，最终损失的，可就是你哦……”

“不，相比你这人见人爱的肉身，我更喜欢探索你那从未有人进入过的内心深处去，这才是我喜欢做的，至于别的，我可没有那么多的兴趣。”

“你确定你花这么多钱过来，是为了跟我聊天的？”

“是的，你可以嘲笑我，但是我不得不想对你说一句事情，你长得真的太像我的初恋了，如果有可能，我不希望亵渎你，亵渎我的初恋，我只是想找回一下从前的感情，这个比那事儿，更加让我兴奋。”

“好吧，既然这样，那我告诉你，我叫小红，来自于云岭一个很偏僻的小山村，在我们那里……”

整整两个小时，我没有跟这位叫做梦云又叫做小红的美女有过任何身体接触。两个人窝在柔软的沙发上面，轻松地聊着天。

事实上对于小红来说，这种方式让她感觉到无比的舒服，毕竟每天的工作已经让她疲惫不已了，她的美貌和技术使得自己的生意格外的火爆，以至于连休息的时间都没多少，整天都是在床上度过的，能够如此轻松地躺着，除了说几句话，什么也不做，当真是一件无比美好的事情。

在她的描述中，自己是一个来自于偏僻山区的少女，从小成绩

特别优异，甚至还收到过大学的通知书，而后却因为家里重男轻女的思想，不得不南下打工。

经过一年多的辗转漂泊之后，父亲的尿毒症又将她平静而艰辛的生活打破，为了筹得昂贵的医药费，她终于还是咬牙下了海……

这段话儿，倘若是让林齐鸣或者布鱼等人来听，说不定就被迷得五迷三道，直接懵了，然而对于我来说，却不过是一个比较精致的拙劣谎言。

因为我晓得一个道理，一个在这种欢场整日迎来送往的女人，她对于生活一切的美好幻想都已经破灭，她不相信爱情，不相信公平，不相信任何一切，除了腰包里面的钞票，她已经将自己的尊严踩在了脚下，自然就不会再捡起来，所以这些凄惨的事迹，都不过是一些说了无数遍的谎言而已。

不过虽然心知肚明，但是我却听得几乎抹干了泪水，临到钟点的时候，我给她留了一张纸条，上面有我的联系方式。

我让这个女孩儿以后有事，打电话找我，我或许能够帮助她。

两个小时过后，我一脸轻松地离开了房间，心满意足。

回到休息室，里面除了林齐鸣之外，张励耘、赵中华和布鱼都不在，我问什么情况，林齐鸣告诉我三人都去房间里了，而至于他为什么在这里，他说自己没敢去。

我点了点头，等了半个多小时，三人陆陆续续地回来了，接着更衣，除了酒店。

离开之后，我问张励耘什么情况，他告诉我，说和他一起进房间的那一个，应该是花门中人，他进去之后，给催了眠，虽然不肯交代，但是他摸过骨，发现有过修行的底子。

我又问赵中华和布鱼的情况，两人一脸尴尬，赵中华支支吾吾，告诉我他没搞清楚，而布鱼则回答我，说他在房间里面睡了一觉。

我问他这样，里面的小姐没有生疑么，布鱼摇头说没有，他一进去，就告诉那女孩儿，说自己只对男人有兴趣，之所以来这里，是陪朋友，让她不要揭穿。

只对男人有兴趣？

听到布鱼的这话儿，他旁边的林齐鸣和赵中华下意识地往旁边闪了一下，而张励耘则结结巴巴地说道：“布鱼，你不会是真的吧？”

布鱼一摊双手，然后很无辜地对我们说道：“那你要我怎么办，我总不能告诉他们，我只对母鱼感兴趣吧？”

哈、哈、哈.....

布鱼的出身并不是什么忌讳，他不用像小白狐儿一般隐藏，所以不管是张励耘这样的老人，还是林齐鸣这样新加入其中的家伙，都被这个光头青年的冷幽默给笑得肚子发痛，爽朗的狂笑声让周围的路人纷纷回头望来，我们赶紧收敛起这情绪，一路小跑到了街道口，张励耘这才问道我：“陈老大，你的收获呢？”

我将我遇到的事情告诉了大家，然后很确定地说道：“那个叫做梦云又或者小红的女孩子，如果我猜的没错的话，一定跟魅魔有关系，确定无疑！”

张励耘惊讶地说道：“你是说？”

我点头，手指在空中比划了两下子，然后说道：“对的，据我所知，魅族一门里面，有一门比较高深的采阳补阴术，它如果修行到了高深的境界，便可以达到惊人的美丽；所以说我们所看到的魅魔，她并不是原来就是这个模样，而是因为修为的境界达到如此，方才是我们看到的樣子，而这个梦云，她一定是修行了这种秘术，而且还是其中的佼佼者，不然不会有这般的相似。”

林齐鸣一脸茅塞顿开的样子，猛地点头说道：“我之前一直不理解为何堂堂的修行者，会选择这样的职业，现在明白了，原来她们躺着练功，而且还将钱赚了，当真是一举两得呢。”

赵中华也附和道：“对呀，要不然还真的不知道去哪儿，找这么多的男人来练功呢。”

两人露出一副十分向往的表情，而张励耘则拍了两人的脑袋一巴掌，然后问道我：“老大，接下来我们该怎么办？”

我信心满满地说道：“我们最头疼的东西，就是没有线索，而现在已经迎刃而解了，我们只需要盯紧那个跟魅魔很像的女孩子，就一定能够将后面庞大的关系网给一把挖掘出来，而到了那个时候，你们只需要磨快手中的剑就好了。”

布鱼问道：“可是，要万一魅族一门跟连环失踪案不是一回事儿呢？”

我摇了摇头，然后说道：“应该没有可能吧？”

林齐鸣跃跃欲试地说道：“那要不要现在就派人过去跟着她？”

我摇头说道：“不用，已经安排人了。”

第五十五章 第十二个

众人回返，次日清晨，杨劫回来告诉我。将那小红一直到了凌晨四点方才下工，她和酒店的另外两个女子一同住着，由摩的师傅载着离开，他一路跟随，终于在离酒店两里地的一处城中村前停下了来。

尽管小红这些人属于高收入一族，两腿一开，财源滚滚，按理说能够享受到更更优越的生活品质，不过她们住着的，却十分简陋，是在一处老旧大院里面，混杂着几百号的外来打工者，无论是治安还是条件。都并不能算是好。

是什么。让这个女人竟然会如此作态呢？

难道真的如她所说，她家里面有一个身中尿毒症的父亲需要昂贵的医疗费用，所以才住在这儿来呢？

我心中盘算了一番，不由得发笑了，身在魅族一门之中，自然是无亲无故，哪里还会与老家的亲人联系呢，应该都是谎言吧？

然而杨劫接着又告诉我，说那小红的家里面还有一个小女孩儿，据说是她的妹妹。因为太晚了，而且又怕打草惊蛇，所以他也找不到机会混进去，只是远远地瞧了一眼，具体的情况，还得等之后的观察结果出来了再说。

我点了点头。既然摸清楚了对方的落脚之地，那么事情就变得很好办了，我之后只需要安排人员过去监视，查清楚对方的社会关系就可以了。

我没有让杨劫立刻去休息，而是将林齐鸣、董仲明和赵中华三人叫了过来，让他们随着杨劫一同折回那处城中村去，从今天开始。由这三人分三班倒的监视，务必在近期内弄清楚那小红的具体状况，并且查清楚到底是那些人与她有私底下的来往。

至于是否将其抓起来，进行审问，这事儿我还是有一些犹豫，不敢实施。

为何？

魅族一门的成员，他们与寻常的修行者并不一样，魅惑之术也是修行的一部分，无论是对于意志，还是心灵，都是十分强大的锻炼，而且像小红这种已经修行到跟魅魔有七八分相似的人员，必然都是其中的高层，倘若贸然将其抓起来，一来我们这里没有确凿的证据，二来她

若是矢口否认，我们也是没有办法强求的，这样反而会失去机会，还不如耐心地监视观察，这样还更加有收获一点。

我们面对的，是一群狡猾而残酷的敌人，耐心，是每一个在秘密战线中奋斗的人员，所必须拥有的一个品质。

四人应声而去，而我则带着张励耘、阿伊紫洛、小白狐儿、布鱼、朱雪婷等人一同参加了张副处长召开的案情讨论会，并且与省局调查组、东官分局专案组的工作人员正式见过了面。

对于此案，我虽然级别最高，但是却表明了一个原则，那就是以省局调查组的张副处长为主体，而我的主要工作，则是配合地方的行动，另外我还有一些其他的事情需要处理，所以平日里是不会留在局里面坐镇的，有事情，随时通知我就行。

对于我的放权，一开始张副处长显得有些不适应，毕竟能够请到总局的特勤组下来，自然一切都以我们为主，但是我这般做，却是将他放到了火盆上面来烤，这对于他来说，着实是一场考验，不过当得知我的主要目的，是想要查清楚魅族一门，以及消失已久的闵教之时，他也总算是妥协了，对我说虽说一切由他来张罗，不过终归到底，还得由我来掌舵。

案情讨论会上，张副处长将十一个失踪人员的籍贯、生辰八字、职业、家庭和社会关系等等都进行了分门别类的说明，并且发动大家进行头脑风暴，也就是发散性思维，希望能够有一个比较初步的认知。

会上我一开始并没有过多的参与，而是让年轻人来出头，使得他们能够展示出更多的才华来，然而等到我仔细研究了一番之后，却有一个十分重大的发现。

我发现其中的一个失踪人员，居然跟我当年南下处理血色码头一案的时候，一个叫做曹聪明的前宗教局成员有关系。

她的亲属关系里面写着一栏，父亲是曹聪明。

我不管旁边激烈的讨论，将同样没有说话的张副处长叫来，指着这一栏问道：“老张，你看一下，这个曹聪明，是不是血色码头案中反水背叛的那个宗教局成员？”

张副处长点头，告诉我道：“对，就是他，这个曹璐璐是曹聪明的女儿，在东官艺术学院读书，好端端的，突然就失踪不见了，真的是让人塞心啊！”

我眉头皱紧，点了点头，没有说话。

这样的案情讨论会，从上午一直进行到了中午的午饭时间，大家到餐厅去用餐，我被一堆人围着，如众星捧月一般，而就在这时，我却发现角落处有一个十分熟悉的老人，顿时就惊住了，拨开众人的包围，端着钢制餐盘一直来到了那老人的桌前，恭谨地喊道：“张伯，好久不见，没想到竟然会在这里看到你。”

这个在角落里面默默用餐的老人，却正是鼎鼎有名的镇虎门张晓涛，血色码头一役里，他失去了自己最亲的儿子，之后心灰意冷，便没有选择继续留在局里，而是退休了，不过我记得他好像说总也闲不住，想要回乡，在当地的宗教局谋一个看大门的工作，没行到他的家乡，却是在东官。

面对着我恭谨地问好，那张伯却显得缺少许多热情，平静地说道：“你没见到我，我倒是见到你了，只不过不知道位高权重的你，是否还认识当年的张伯不，所以才不敢跟你打招呼呢……”

我慌忙上前求饶，笑着说道：“瞧您说的什么话儿，我十三岁那年，若不是您掌劈邪符王杨二丑，将我给救出来，说不定就没有我了，更何谈现在的一切？您是我的救命恩人，不认识谁，都不可能不认识您，张伯，咱爷俩什么关系，你要是这么见外，那就不是我的问题，而是你看不起我了！”

听到我这一番话，那张伯的脸上方才露出一点儿笑容来，摇头说道：“人老了，心思也敏感了，你别见怪啊，说起来，我还得感谢你，要不是你，我未必能够为自己儿子报仇……”

我把餐盘放在张伯的对面，坐下之后，寒暄两句，然后问起一事来：“张伯，你隐居此处，定然是想找到闵魔的线索，不知道这些年来可曾有所收获？”

张伯摇头，对我说道：“那个家伙自从当年在龙穴岛吃过大亏之后，便一直没有再露面了，有人说他现在在台湾，也有人说他在粤北的某处小渔村里面开帐收徒，不过基本上都算不得准，那家伙好像突然就消失了一般。”

我点头，想着当年弥勒承诺我压制闵魔十五年的话语，当真是没有作假，只不过那闵魔如此休养生息，一旦爆发起来，说不定更加让人头疼呢。

我又问起张伯对今日案件的意见，他却摇了摇头，说他年纪大了，对于这些烧脑细胞的事情，终究是做不来了，这些事儿，还是让受

过教育、能够系统办案的年轻人来吧，至于他，每天守着个大门，朝九晚五地过活着，就挺好，也不操心。

张伯吃过饭就离开了，晃晃悠悠地朝着大门那儿走去，我望着他的背影，感觉这个老人的修为，似乎比之前显得更加强大了许多。

只不过不知道是因为心中的恨，还是这些年来的心境变得淡然了许多。

接下来的日子，我们几乎每天都在调查之中度过的，我那几日每天都在东官、洪山、江城、南方市以及鹏市等地晃悠，与当地的宗教局人员交流，并且还跟他们的线人进行沟通，试图找到一些邪灵教的线索，不过收获并不是很大，一眨眼，我们到达南方省已经有一个多星期了，这天我回到东官，林齐鸣跟我汇报，说起了一个情况，那就是赵中华跟那个小红的嫌疑人有些瓜葛了。

我一愣，想着莫不是跟那女子产生什么情感牵连了吧，若是如此，二十啷当岁的赵中华可挡不住那女人的媚功呢。

结果一了解，方才晓得赵中华跟那小红的妹子因为某件小事儿熟悉起来，并且开始进入了小红的生活圈子里。

我皱着眉头想了一下，正想仔细了解这事儿，这时张副处长的一个属下匆匆跑了过来，找到了我，告诉我一件事情，在东官的厚街镇，又接到了一起女性失踪案，而经过调档，发现这个女性的生辰，依旧是农历的七月十五，也就是鬼节当天，得知消息之后，张副处长准备立刻前往厚街调查，问我是否需要同去，我当下也是没有再多犹豫，立刻召集了在家的所有特勤组员，跟着大部队一同前往现场。

第五十六章 线索纷纷

我们赶到了东莞厚街的一处出租房里，报案人是遇害者安晓宝的堂姐，据她说安晓宝在三天前离开之后。就再也不见踪影，去她上班的地方问过，结果才晓得她下班了之后，就没露过面，而一同上下班的姐妹则告诉她，安晓宝是坐摩的离开的，若是有问题，很有可能就是摩的司机见财或者见色起意，生出了歹心来。

安晓宝的堂姐跟遇害人并不是住在一起，那个女孩平日里独来独往，与街坊邻里倒也没有什么来往，我们赶到出租屋的时候，瞧见房间里的垃圾桶里有烟头和用过的避孕套。询问她是否有男朋友或者异性伴侣。回答是没有。

再深入的了解，这才知晓安晓宝的职业，跟大部分失踪的遇害人一样，都是某种不良服务行业的从业人员。

这房间并不大，显得十分整洁，和正常的女孩子房间没有什么区别，我望着床头上面的张贴画，是一个皮肤白净、面容姣好的女孩艺术照。

经过介绍，那就是失踪的遇害人安晓宝，一个来自西南小县的十八岁少女。

张励耘从床头柜翻出了一个笔记本。很老式的那种，上面有还珠格格的大眼睛，和尔康贝勒的大鼻孔，我带上手套，简单地翻了一下，瞧见里面是一个文化程度不高的女孩。用难看的字迹一笔一划写出来的账本，写得很详细，每一单生意用“正”的笔画来记录，在后面还有一些工作的要求和心得，以及一些培训记录，看着那种让人面红耳赤的文字用一种歪歪扭扭的方法表达出来，我不由感觉到一股古怪的别扭。

很多普通人心里面都有一种想法。觉得这些出卖自己肉体 and 灵魂的小姐卑微而低贱，在这个几百万的大城市里，失踪了就失踪了，没人会在乎——这种想法在很多办案人员的心中，其实也有一定的市场。

不过我却不一样，我一直坚持一点，那就是生命便是生命，人只要没有犯原则性的致命错误，他（她）就有在这个世界上生存的权利。

世界对任何人，都应该是公平的。

对于见过无数冷血杀手和残酷案件的我来说，几个女子的失踪案，其实并不会那么的感兴趣，当然不是因为她们的性命卑微，而是因

为这事儿当地的执法部门就能够破，我也不用耗费太多的心思，然而望着墙头那张充满希望的艺术照，我觉得总得给这些人一个交代比较好。

没有人知道这些失踪的女孩儿到底去了哪里，是活着，还是死去，是被卖到了深山老林，或者囚禁于某处地下室，还是被分尸八块在阴沟，或者扔进了江里栽荷花，不过倘若不能迅速破案，只怕还会有第十三个、第十四个……

这样残暴的凶手，实在是太变态了。

做完了调查取证工作后，基本上没有太多发现的我们，在当地民警的带领下，来到了安晓宝工作的地方，一个档次不错的洗脚城。

说是洗脚城，不过做的什么勾当，大家心知肚明，带路民警与这儿的老板还算是比较熟悉，一番寒暄之后，老板喊来了当天的领班，让她给我们做笔录，讲述了受害者安晓宝的情况，以及当天发生的事情。

在对方的描述中，安晓宝是一个规规矩矩的女孩子，从来不会与人拌嘴，也不会跟谁弄出什么纠葛，平日里的业务也只能算是一般，并不会有人忌恨，跟大家的关系处得还算是不错，总而言之，是个中规中矩的女孩儿；至于那天夜里，她是凌晨三点多钟下的班，因为是自己租的房子，并不与别人一起，便坐了摩的离开，之后就一直没有出现了。

我摆了摆手，问道：“安晓宝的身份证呢，是不是押在你们这儿？”

我问的是这边的规矩，一般来说，这种场子为了拴住小姐，都会在小姐进驻的前三个月里面，暂扣身份证，作为防范擅自离开的措施，而正是因为这个身份证，使得受害者的信息外流，让人晓得了她鬼节出身的消息。

听到我的提问，老板连忙点头，他能够干到这个份上，关系自然也是不错的，晓得我们过来，查得是人命案，而不是他们经营的行业，倒也配合，叫了负责掌管身份证的二老板，也就是他的小舅子去取，结果等了半天，那小舅子这才姗姗来迟，一脸讪讪地笑道：“那个啥，身份证不见了，我找了好一会儿，也没有看到……”

我眉头皱了起来，而张励耘则毫不客气地一把将那家伙的衣领给揪了起来，恶狠狠地说道：“是不见了，还是你故意给了别人？”

张励耘军人出身，这些年来又经历过无数凶悍，一旦发起狠来，自有一股戾气，那家伙吓得腿软，结结巴巴地回答道：“我也不知道

啊，都放在办公室的保险柜里了，一直都没有动过，没想到现在去找，就是没有找到，我也没办法——那身份证又不是钱，我拿了有什么用？”

我摸着鼻子问道：“王老板，除了你，还有你小舅子，还有谁能够接触到这些身份证？”

老板讪讪地笑道：“这个嘛，就是怕小年轻的太马虎，所以帮她们保管起来的，平日里都封在了保险箱里面，谁还会特别在意？至于那保险箱的钥匙，除了我，也就这小子有了，没有别人。”

我点了点头，然后说道：“那行，你将你们这儿当天在场的所有技师和保安都召集起来，我要找人问话。”

老板一愣，咯噔一下，嘿嘿笑道：“警官，不用吧，我们这些技师都是两班倒的，工作到了凌晨三四点，这会儿可都在睡觉呢，哪里叫得动？”

我没有跟他讨价还价，而是扭过了脸去，张副主任瞧见了，黑着一张脸说道：“王老板是不愿意咯，那我们就回去了，不过我们一走，事情就说不清楚了，日后三天两回地过来找你，你可别不耐烦。”

做这门生意的，哪里想天天有官家来查，那王老板当即也是点头认错，接着叫手下赶紧打电话联络，让当天所有在场的技师往回赶。

大半个小时之后，洗脚城的技师和保安陆陆续续地赶了过来，一个个都是睡眼惺忪、呵欠连天的样子。

我没有亲自处理，而是让下面的人给他们做笔录，而我则在旁边观察，看这里面是否有可能是花门修行者的人。

大致审过一遍之后，张励耘找到了我，说起两个情况，第一就是王老板的小舅子刘清宇语焉不详，其中必有猫腻，第二便是载走安晓宝的摩的师傅，有人认得，别人都叫他费哥，是这一带的老人。

我点了点头，这回大概看了一遍，一班技师里面，倒是没有见到一个有些底子的，估计是档次不够，人家花门未必看得上这儿，既然如此，突破口应该就得放在这两个点了。

留一部分人顺着摩的师傅费哥的线追下去，而我则带着那刘清宇返回了东官分局。

王老板这小舅子本就不是什么坚强之人，真正到了局子里面，也招架不住专业的审讯人员轮番招呼，没一会儿就服了软，告诉了我们一个情况，上个月有一个叫做老朴的家伙古来找他，想要了解一些场子里面姑娘的情况，他本来是不愿意的，但是因为在赌场里面欠了老朴的

钱，没有底气，就给瞧了一回，原本以为这家伙估计是过来挖人的，结果这事情一出，回味起来，恐怕与他脱不了干系。

而他之所以刚才不交代，则是怕姐夫知道自己是个烂赌鬼，在外面欠了一屁股的债，要是真的东窗事发，说不定那老东西根本不念他姐的面子，直接将他给踢出局去。

至于那老朴，则是厚街这一带着名的大混子，他不是本地人，听说是丹东的，也有人说是脱北者，总之是个狠角色，黄、赌、毒，无所不沾，混得风生水起，场面上的人一提起他来，基本上没有谁不知道。

将这小子的底给抖落清楚之后，我让人将他给拘禁满二十四小时，然后叫张副处长赶紧深挖一下那个叫做老朴的大混子。

布置完这些，正好碰到赵中华过来换班，我想起林齐鸣跟我提起的事情，问赵中华怎么回事，他回答我，说他装成刚刚毕业的大学生，混进大院里面，第三天的时候凑巧将小红的妹妹从车轮子下面救了下来，结果被非请着吃了一顿饭，一来二往，也就熟悉了。

我点了点头，然后问有没有摸到什么情况，没有露底吧？

赵中华告诉我没有，那小红平日里挺正经的，而且她妹妹虽然才十一岁，但是特别懂事，整日都待在家里面自个儿玩，也不出去，两姐妹看着挺可怜的，说不定家里真的有特殊情况呢……

听到他唠叨一堆，我突然打断了他的话，认真地说道：“中华，你脑子是进水了么？”

第五十七章 目标老朴

赵中华被我这么一训，整个人都忐忑起来，一脸疑惑地小心问道：“老大。我怎么了？”

我瞪了他一眼，一脸凝重地说道：“小红经过我亲自确认，已经断定她就是魅族一门的骨干人员，甚至极有可能就是地位不低的高层人员了，像她那样阅人无数的女人，你怎么可能是她的对手？你那天跟我们一起去过她工作的那家酒店，这事儿只要稍微打听一下就能够清楚的，但是你却好出现在了她的眼前，还跟她扮大学生——你知道这些女人的演技有多厉害么，你就确定自己没有露底？”

赵中华舔了舔嘴唇，有些不安地说道：“老大，应该不会吧，我感觉在跟她们的交往里面。我还是蛮得信任的。你是不知道，她的小妹对我有多亲热，简直就把我当做家人一般，说不定过两天，就会有重要的发现了呢？”

我见这小子有些不相信，摇头叹息了一声，紧接着询问道：“你难不成还想过将对方策反了，给我们当做线人不成？”

赵中华挠头笑道：“还是老大你最了解我，我都没有汇报，你却已经猜到了。事实上我这几天一直都在琢磨，那小红并不是什么坏人，而小颖也的确需要一个安稳的环境去上学，如果我们能够给她一些承诺的话，说不定能够为我们所用呢……”

我无话可说了，此刻的赵中华有一点魔障了。这并不是说他又多蠢，毕竟跟着我办了这么多年的案子，也受过最专业的培训，他本身还是能够成大事的，只不过终究还是对于一些事情缺少历练，让表面的东西蒙蔽了双眼，总以为美好的事情总是善良的。是纯洁无暇的，殊不知这人的外表无论是美丽又或者丑陋，内心美好的几率，都各占一半，而所谓的蛇蝎美女，说的也就是一些心肠狠毒的漂亮女人。

这一点，赵中华终究还是得吃一些亏，方才能够有所成长的。

对于我的判断，赵中华显然并不认同，他试图说服我，还举了几个例子出来，想让我对那姐妹俩的印象有所改观，然而我却陷入了沉默，场面正僵持着的时候，我办公桌的电话响起来了，我接过来，听了几句，然后将话筒递给了赵中华，平静地说道：“你来听一下吧……”

赵中华有点莫名其妙地接过来，凑到耳朵里，结果没有听到两句，脸色就发白了，整个人面白如薄纸，一下子失去了所有的生气。

电话是正在监视小红姐妹的董仲明打过来的，他告诉我们一个情况，那就是就在刚才不久，小红带着妹妹小颖出门，董仲明在跟踪的时候，发现对方似乎有意识地进行了反跟踪，最后通过换乘交通工具的办法，将他甩掉了，董仲明回来过后，越想越不对劲，翻进对方家里搜查了一番，结果发现这个租住的房子里面，基本的东西都已经收拾过了，极有可能就是逃离了此处。

听到这个消息，赵中华愣在当场，久久不能平静，我瞧见他一脸不释然的表情，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你也别自责，说不定是小床单暴露了行踪，跟你没多大关系呢？”

赵中华双手抱头，痛苦地说道：“不是的，她俩东西都收拾好了，一定是事先就有预谋的，肯定是我暴露了，唉，我真的是太蠢了……”

我没有继续安慰他，而是挂了一个电话给张副处长那边，吩咐他派人监视我们去过的那家酒店，看看今天晚上，小红以及另外一个有嫌疑的技师是否有来上班，一旦不来，立刻对其进行审查，务必在最短的时间里面找到她们的线索，必要的时候，也可以通知各个交通部门，进行通缉。

打完了电话，张励耘又传来消息，说找到了那个摩的司机老费了，问我若是有时间，一起去一趟。

我点头答应，看到赵中华如丧考妣地站在我面前，没有留给他检讨的机会，而是好言宽慰道：“这事儿，不一定是谁的错，你也是想把案子办好，而且小红姐妹也才失踪一会儿，说不定还会回来呢？所以我不会给这事情定性，你也别有心理负担，张副处长那边会着手调查小红的事情，你过去给他们帮忙，算是亡羊补牢，务必要将事情做好，知道不？”

赵中华离开了，而我则和张励耘等人一同来到了位于附近的方树泉医院，那个载着遇害人安晓宝离开的摩的司机，就是在这儿住着的。

我们赶到的时候，当地部门的人已经在跟司机的家人交流了一会儿了，通过了解，我们这才晓得那个叫做费清的摩的司机就是在当天夜里住进的医院，整整三天了，一直昏迷不醒，询问医生，就说是发了高烧，体温还没有退下去，各种检查也都做过了，但是具体原因却并没有查明，这费清的家人都快准备跟医院闹起来了。

我让人将我带到了老费住着的病房，来到病床前，仔细打量了

床上那个满脸汗水的中年汉子，陡然瞧见一股黑气盘旋在脑门之上，回头与张励耘目光交集，各自都点了点头。

这是中邪了。

看来摩的司机老费并不是凶手，至于那天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这个得把他弄醒，那才能够知晓一二。

我打量了一下病房，这儿是普通的六人间，床位都满了，显得十分拥挤，我看着周围进进出出的病人家属，晓得这儿并不是什么作法驱邪的好地方，于是问了一下随同而来的医疗人员，协商过后，将老费给弄到了院里面的高级病房，也就是所谓的干部房里安置下来。

刚刚安置下来，我立刻叫人清场，然而左右一看，问道：“你们谁过来帮他驱邪？”

老费之所以高烧不退、昏迷不醒，是因为撞到了秽物，风湿入体，神魂失散所知，而驱邪叫魂之法，这都是小术，倒也用不着我来出手，而听到了我的话语，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几个老油条都没有啥表现的兴趣，反倒是白云观出身的朱雪婷弱弱地举手说道：“既然大家都不愿，我这里倒是有一门燃香问神术，可以应付。”

我点了点头，问道：“你有把握没？”

朱雪婷很认真地回答，说有，紧接着从行囊中掏出三根线香，开始布阵施咒来，这过程比较复杂，但不愧是天下道庭白云观出身，没用多久，那老费口中吐出一口浓稠无比的血块，然后幽幽地醒了过来。

醒过来的老费虚弱无力，对围在病床便的我们又惊又疑，为此我们不得不将他老婆给叫进来，给他解释这一切，而老费他老婆瞧见昏迷不醒的丈夫转眼间就清醒过来，当下也是又跪又哭，好是折腾了一番，这才将事情经过解释清楚，然后又对老费千叮咛万嘱咐，让他一定好好交代，不要留下什么祸事来。

老费皱着眉头回忆，告诉我们他当天骑摩托车载着那名女客人回去，在村子的一条小巷里面的时候，头顶上面突然滑下来一个白衣服的女人，头发像海草一样湿漉漉的，脸色惨白，眼珠子都快要掉出来了，眉目之间全部都是淋漓的鲜血，吓得他一个打滑，直接摔下了车来。

老费被摔得七荤八素，迷迷糊糊之间，那女人爬到了他的面前，没等他反抗，直接一把抓着他的脖子，一口一口地吃起了老费的脑袋来，结果他吓得两眼一黑，直接就昏死了过去，梦里面到处都是恶鬼

浮生，一直到刚刚醒过来……

老费是在村口被他的家人发现的，摩托车不见了，不知道是被人劫走了，还是给城中村的小痞子、小偷给顺走了，这事儿他家里人也报过了案，不过并没有抱希望能够找回来。

我们这回过来，是找了局里面的技术人员，当下也是让老费回忆起那个女人的模样，然后开始进行素描起来。

老费痛苦无比，不过却不得不配合着技术人员的问话不断回忆，过了半个多小时，技术人员终于将一副速写画递到了我的面前来，张励耘探头看了一下，皱着眉头说道：“咦，这个女人，跟我们监控的那个小红很像呢！”

布鱼摇头说道：“像，但不是，没有作案时间，她这个星期都给我们的盯着呢。”

我却显得很轻松，平静地说道：“既然是像，那么就跟魅族一门脱不了干系；不过这事儿最重要的突破口，应该还是那个叫做老朴的家伙，张副处长那边有没有消息？”

小白狐儿点头说道：“有，说那个家伙最近在虎门那边准备搞海上农庄，正准备过去摸底，看看能不能找到他的行踪呢。”

我将手中的这张速写画收起来，吩咐左右道：“那行，立刻联络张副处长和当地的同志，我们现在就赶去虎门那边，让他们将具体的地址和人物情报都发给我们。”

第五十八章 沙洲缉凶

虎门蛇头湾，沿江口处，浪卷云翻。天色已晚，越过沙洲，对岸的农家灯火寥寥，风吹温热缓缓，让人心中发堵生汗。

这儿是距离龙穴岛并不算远的一处沿江口，距离著名的林则徐虎门销烟地也不算是太远，改革开放以来，南方省的发展日新月异，当许多内地省份还在为脱贫和温饱线而奋斗的时候，这一片热土已经逐渐形成了庞大的产业，它汇聚了来自全国各地的人才和劳力，有无数人为之奋斗和拼搏，即便是这般偏僻的地方。也因为交通便利。显得还算热闹。

我们已经和张副处长的队伍在半道上汇合了，大家一直来到了沿江边，下了车，望着对面的工地时，东官当地的工作人员这才给我们介绍，说那个叫做老朴的家伙，是东官地下世界的一匹老狼，这家伙带着一伙同样来自东北的青皮子，占着长安、厚街两个镇的皮肉业，基本上在那边做生意的。都得由他抽点水，不多，也算是一个孝意，算是承认他的管辖权。

按理说这样的收入，已经足以让他兵强马壮，心满意足了。不过这家伙却是个不折不扣的赌棍，是澳门的常客，只要是兜里有钱，就会南下，过江城的拱北关口，到澳门玩两手。

他有时输，有时赢。不过输的居多，所以除了养兄弟之外，手上的结余并不算多。

这一回，老朴也算是真正下了决心，所以方才在这儿选址，准备在沙洲之上建一处农家庄园，对外说是吃海鲜、游江景的旅游酒店，实际的用途并不用怎么揣测，便能够晓得必然是用来作为会所之类的地方，又或者还会弄出一个地下赌场来。

问题就在一点，这个平日里虽有大哥风范，但是兜里面空荡荡的家伙，哪里会有这么多的钱，来做这事儿？

很明显，那个出资的家伙，便极有可能就是我们想要找的人。

夜色降临，越过那农家，沙洲之上的工地依旧灯火通明，我听介绍，知道农庄的外部结构差不多已经做完了，此刻应该正在做内部装潢，有消息说向来神龙见首不见尾的老朴就在这儿巡查，所以在确定之后，我们便准备渡船过去，将那家伙给一把抓住，逼问出我们想要知道的事情来。

然而此刻终究还是来得匆忙，没有来得及通知水上警察，这沙洲并没有桥连接，想要过去得有船，而这天色又这么晚了，跑生意的船家都回家吃饭了，一时间就有些犯难。

这事儿对于我们来说有点问题，但是难不倒当地宗教局的同志，他们让我们现在这里慢等，自个儿则跑去寻摸，准备叫两艘小船，将我们给运过去，时间并不算慢，十多分钟之后，当地的同志便弄了两艘小艇来，大家上了船，我左右一看，此刻跟着我过来的特勤一组人员里面，只有张励耘、小白狐儿、朱雪婷三人，至于其他人，则各有事情不在。

早知道那家伙在沙洲之上蹲着，无论如何，我就应该将布鱼那小子给叫来，撑一下场面的好。

那沙洲离江边并不算远，坐上船，发动机“突、突”一会儿就到了，这儿并不算大，我们翻身下了船，快速朝着沙洲正中心的农庄摸去，众人走得迅速，很快就来到跟前，我挥手，让手下几人将这地方大概地围了起来，紧接着果断地一挥手，让张副处长领人直接闯进去，宣号拿人。

我翻身跳上墙头，瞧见张副处长带着人冲进去，大声嚷嚷着，叫现场所有施工人员停下，不准动，接着宣称要抓捕老朴，请这些人将那家伙给交出来。

然而消息似乎有出入，这一番突袭，并没有抓到老朴，虽说工地里有四五个操着东北口音的野蛮汉子，但是这里面并没有那个横行一时的家伙。

很快，那几个男人被带到了我的面前来，张副处长当着我的面审问一番，对方为首的是个叫做金宗明的家伙，长得眯眯眼，三十来岁，个不高，一身悍然之气，对于我们的指控并不服气，一边夸张地挥舞着双手，一边义正辞严地嚷嚷道：“我们是做正经生意的，你们不能随便乱来，我不知道什么老朴不老朴，这个地方是我们辣白菜旅游公司开发的工地……”

对方显得无比的暴躁，而我在旁边看着，一言不发，等到对方终于感觉到口有一些干，刚刚停下嘶吼的时候，我扬手打了一个响指，张励耘一个箭步冲了上来，朝着那金宗明的脸上一耳光扇了过去。

他出手无比的狠厉，显然是动了怒火，有股一巴掌将那人给扇得直转圈儿的气势。

事发突然，正在跟这几个人讲道理的张副处长都有些反应不

及，然而那金宗明却是眉头一横，双脚一立一收，紧接着两只胳膊横在了胸口，保持警戒的姿势，右脚绷得如弹簧，一个凶狠之极的侧踢，将张励耘这一巴掌给拦到了警戒范围之外。

这一腿，踢得虎虎生风，简直比正宗的跆拳道高手还要生猛入骨几分。

我在旁边洒然一笑，果然不愧是跟着老朴打天下的精兵强将，别的不说，光这一脚踢出来的气势，也足以能够在势力横行的东官三十二镇里面立足了。

如此看来，那消息并不算失误，只不过是哪里出了问题，让老朴提前得到了风声逃开了。

不过，他能逃多远？

张励耘一把试出了金宗明并非善类，而我却没有等他再有动作，而是陡然前移，单手猛然抓住了那家伙踢出来的右脚，那家伙还想避开，一个高难度的摆腿，身子腾空，准备给我一个回旋踢。

我哪里能够让这家伙在我面前秀腿法，直接一个猛虎出笼，用旁人肉眼都难以捕捉的速度，一把将此人递上来的左腿抓着，紧接着将这左腿当做支点，直接把此人当做了棍子，一个一百八十度的大旋风，抓着这人就是一直回旋，如此甩了十来圈，等我停住，将他给扔在地上的时候，他已然是口吐白沫，一双眼睛不停地往眼皮上方翻去，显然已经是晕得不行了。

我没有理会这个被玩坏了的家伙，而是一把抓住旁边的小弟，将他给高高地举了起来。

于此同时，我魔威一震，整个人立刻化身为嗜血的魔兽，一双眼睛有凶光冉冉升起，仿佛要将他给活活吞噬了一般去。

那小弟被吓得直哆嗦，整个人便感觉身体都不属于自己了，一副六神无主的模样，而此刻我则用一种古怪的语调催眠道：“说吧，老朴在哪里，那是我们之间的恩怨，我只找他，与你们无关！”

那小弟两眼翻白，带着哭腔说道：“他、他刚走，接到电话之后，就带着瑶姬姐朝着西边跑去了……”

“瑶姬是谁？”

“是……是朴老大的情妇，长安的金牌妈妈桑……啊，别杀我，别杀我……”

在魔威的威慑下，那小弟整个人都崩溃了，没有问出两句，便泪流涕下，一副要死要活的表情，我回过头来，除了特勤一组的人，包括张副处长在内的所有人都像见鬼一般地看着我，这时方才收敛魔威，将这入丢到地下，对张副处长吩咐道：“这些人都给抓起来，我去西边追人，你们封锁好现场，然后赶过来接应！”

张副处长机械地点头，而我则带着张励耘、小白狐儿和朱雪婷越过院墙，朝着西边追去。

小白狐儿因为天赋所在，对于追踪之事十分擅长，故而冲到了第一的位置，而朱雪婷则跟在我旁边，一脸古怪地对我说道：“老大，你以后别有事没事弄那魔威出来，你是没看到，张波有个手下都吓尿裤子了……”

我耸了耸肩膀道：“事急从权，想要找到突破口，哪里计较得了那么多？”

朱雪婷噘着嘴巴说道：“难怪别人叫你黑手双城陈老魔，你总是这样子搞，畏惧你的人，只怕会越来越多！”

我倒也没有反对，平静地说道：“别人怕我，也不算是一件坏事。”

沙洲并不算大，很快我们就到了西边的尽头，只见前面的一个小沙湾里，有一艘快艇正在启动，上面有三人手忙脚乱地忙活着，似乎显得十分紧张。

我不知道那艇上面到底有没有老朴，但是却晓得在没有布鱼的情况下，他们若是发动了，只怕我们还真的有可能让人溜走了。

想也没想，我直接一声大喊道：“尾巴妞，劫住人！”

小白狐儿一马当先，一个飞身而下，落在了那水湾跟前，接着一个蛮不讲理的炆场摆尾，五道巨大的尾巴陡然浮现，一把拍在了那并不算大的快艇上面，接着我听到了让人牙齿发酸的碎裂声，那整个快艇，却是给小白狐儿直接拍翻到了水里。

沙湾旁边一片混乱，而当我来到跟前的时候，有一个浑身戾气的中年人正从水里爬出来，环顾四望，想瞧见到底是谁坏了自己的好事。

我与他四目相对，对比了一下资料，心中释然。

果然是老朴。

第五十九章 一箭双雕

我站在沙洲的岸边，仔细打量这个来历神秘的男子，只见他长着一张鞋拔子的脸儿。有着一一种长期营养不良留下的暗黄，左眼的眼角处有一道十字形的刀痕，头发根根竖起，即使落在水中，也不掩犀利锋芒，从水中浮起来的他就像一头择人而噬的猛兽，恶狠狠地注视着我，以及我身后的几名特勤小组成员。

我并不急着扑到水中，将这个家伙给捉起来，而是背着手，富有玩味地看着，居高临下，这让那家伙十分不乐意。一个翻身。竟然从水中陡然而出，落在了我跟前的五六米处，脚跟站得笔直——喝，那精气神，当真让人忍不住想要击节赞叹一声“厉害”！

尽管我晓得面前的这个硬汉可是东官道上着名的大混混，但是他却给予了我一种军人的感觉，而那人一落定之后，恶狠狠地瞪了我一样，用古怪语调的话语冲着我说：“你们到底是什么人，居然胆敢掀翻我的船。活腻味了么？”

这话儿说得有些色厉内荏了，毕竟小白狐儿刚才露出来的那一手，无论是谁瞧见了，都由不得一阵莫名心慌，不过在他的口中说出来，却有一股同归于尽的决然。我平静地一笑，然后说道：“老朴，你或许不认识我，不过也应该晓得，我就是你要躲的那帮人，而至于你为何会匆匆而逃，这里面的道理则更加简单了。那就是你晓得自己犯的事情东窗事发了——大家都是明白人，不如束手就擒，咱们可以好好聊一聊，你看如何？”

浑身湿淋淋的老朴可不像是落水之犬，而是一头刚刚洗过澡的猛虎，露出一口雪白的牙齿，冷声说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也不管你是谁，掀翻我的船，就得赔！”

他也是聪明之人，并不理会别的，就抓着其中的一点纠缠，装傻充愣，即便是日后追究起来，他也可以说自己事先并不知道我们的身份。

对于老朴这点伎俩，我心知肚明，也并没有说破，究根结底，他还是对于自己的武力有着一定的自信，所以才会耍些小手段出来，觉得能够从我们的手中逃脱。

然而他真的能够在总局的特勤一组手上逃脱么？

这个问题实在是有些可笑，我没有再与他多言，而是挥手，吩

附旁边的张励耘道：“既然朴老板觉得自己还可以再抢救一会儿，搏一个未来，那么你就教教他，人民专政的力量，到底有多么可怕吧！”

张励耘点头出列，将天枢剑给拔了出来，平平一指道：“朴老板应该带兵器了吧，听说你是江湖人，那么江湖事江湖了，让我会一会你吧。”

此间追来的有四人，一个我，还有张励耘、小白狐儿和朱雪婷，小白狐儿将快艇拍翻之后，蹲在沉浮不定的船身之上发呆，而朱雪婷就像一朵纯洁无暇的小白花儿一般微笑，瞧见为首的我并没有出面，那老朴顿时感觉有些信心了，手往腰间一摸，直接摸出了一根泛着银光的棍子来。

这棍子的外形有点儿像是棒球棍，不过在棍尖之上，有不规则的倒刺，显得十分狰狞，平添几分恐怖之感。

张励耘瞧见这个，忍不住低声呼道：“哇哦，高丽棒！”

老朴来历神秘，有传言说他是脱北者，不过这个不可考，但是瞧见他使出了朝鲜民间传统的高丽棒，倒也侧面证明了他的来历，和苗刀、滇刀一般，高丽棒也是一直十分具有传奇色彩的冷兵器，它最早流行于公元五六世纪的隋唐时期，隋炀帝几次东征高丽，那个时候这种兼具了重兵器打击和轻兵器灵活的兵器就出现在了中国人的视野，一直延续千年，已经成为了朝鲜半岛的一种宗门力量。

只可惜随着后来朝鲜半岛流行起了学习汉唐文化的风潮，而属于他们本民族的精髓却逐渐的有些消失，使得这东西流传至今，已然显得十分罕见了，如今竟然出现在这个待在东宫的大混子手上，实在是有些罕见。

老朴瞧见张励耘一声惊呼，不由得意冷笑：“算你识得厉害，不过爷爷的棒子出手就见血，我可不会留半分情面。”

此话一出，老朴朝着张励耘一跃，手中的高丽棒化作一道银色的光影，朝着张励耘当头砸来。

张励耘平静反击，用手中的天枢剑一绞，将这攻势给化解了去，而老朴瞧见张励耘的手段，不由得更加生出几许斗志，恶狠狠地高声喊道：“瞧你还有些手段，不过你以为这般程度，就可以拿下我么，哼哼，到底还是太天真了！”

老朴的手一抖，立刻一阵攻势如潮，手中的那高丽棒也变化多端，拌、劈、缠、戳、挑、引、封、转，那叫做一个凶悍，让人眼花缭

乱，当真不愧是朝鲜半岛的国学。

此人的修为了得，并不仅仅只是一个帮派头目那般简单，在我的眼中，他其实已经和张励耘这个名门之后有得一拼了，只见他的棒法真的有种出神入化的感觉，将张励耘的长剑逼得不断后退，每每凶险之处，却也有让人拍手称叹的精妙。

我在旁边冷眼旁观，心中疑惑浮现而起，张励耘乃北疆王的后辈，之前是特殊部队出身，而后又跟着我历练这么多年，又是北斗七剑的老大，他可是宗教局年青一辈中有名有号的高手，而能够与他有一拼之力的老朴，他绝对不仅仅只是一个混迹江湖，整日与黄、赌、毒沾边的混混头子，这样的人，一定有来历，至于是什么，还得将他给拿下才知晓。

我瞧见张励耘在老朴的如潮攻势下，节节后退，一副摇摇欲坠的模样，不由得出声催促道：“小七，不要跟他多度桥喂招了，拿下吧，我们还有要事得办。”

张励耘听到我这般说，一剑逼退前面的高丽棒，抹了一把额头的汗水，喘着粗气说道：“老大，我以前在东北边境执行任务的时候，曾经跟朝鲜人民军的一个教官、人称高丽棒王的金柯植有过接触，当时那家伙对自己的手艺藏得很深，一直不曾得见，今天又见到这使高丽棒的，心中痒痒，情不自禁就想看完这一整套了！”

老朴听到张励耘的话，大惊失色地说道：“什么，你居然还认识金教官？”

张励耘脸色一肃，将手中的天枢剑朝天一引，寒声说道：“我才之所以与你耍了这么久，就是想要确定一下你的身份——如果我猜得没错，你应该就是朝鲜人民军最神秘部队敌攻组的高级人员吧？像你这样的高手，按理说应该是人民军的财富，我倒是很好奇，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听到了这个久违的名字，那老朴的脸在一瞬间就胀成了猪肝色，一双眼睛甚至尖锐得宛如利刃，一声大吼道：“你知道得太多了，给我死吧！”

受到刺激的老朴像野熊一般狂扑而来，手中的高丽棒轰然砸下，张励耘往旁边闪开，那棒子砸在了旁边的礁岩上，半人高的石头给砸得粉碎，而这时张励耘却已然脚踏斗罡，将九天星力垂落于身上，手中的天枢剑前指，刷刷几剑，将老朴的棒子给定在半空，接着那剑尖便不断地冲着老朴的手掌削去。

就像是龙盘树根，这北斗剑法精妙至极，虽说没有其余六剑配合，但是张励耘却也是没有让老朴有半点喘息的机会，很快便在老朴身上留下了数道伤痕，紧接着剑尖一刺，将老朴握棍子的手给击中，那沉重的棒子立刻砸落到了地上，弄出一个深坑来。

而就在这个时候，蹲在船身之上的小白狐儿则赫然出手，从水中捞出了一蓬长发，接着与一个女人斗将起来。

战况如此激烈，然而我却一直没有动手，隔岸观火，袖手旁观。

这并非是不愿意帮忙，而是意图锻炼手下七剑的个人能力，让他们尽量在实际的任务之中成长起来。

失去了手中的棒子，那老朴顿时就仿佛没了主心骨一般，在接下来的几个回合里，又被张励耘刺了两剑，最后一脚给踹翻倒地，在旁边闲了许久的朱雪婷终于找到了事做，冲上前去，咔嚓一下，直接将浑身血淋淋的老朴给铐了起来。

被铐起来的老朴依旧还想奋力抵抗，然而却被跟上前去的张励耘一把拽了起来，抬手就是几个大耳刮子，将他扇得眼冒金星，晕头转向，这才消停下来。

我等这家伙回过一点儿神来之后，这才平静地问他道：“知道为什么找你么？”

老朴恶狠狠地看了我一眼，呸的一下，想吐我一脸口水。

然而他的口水在我面前二十公分便失去了所有的力量，慢悠悠地滑落了下去。

劲气外放。

这东西让老朴看傻了，而这个时候，小白狐儿揪着刚才与她打斗的那个女人头发，一路拖到了我的面前来，对我说道：“哥哥，你看这个人，像不像摩的师傅说的女鬼？”

我低头一看，不由得笑了，这案子算是差不多了结了。

第六十章 东宫狗爷

我面前这姑娘，虽说被小白狐儿揍得七荤八素，不成模样。但是瞧这眉目，倒和那个摩的师傅费清口述的女鬼速写画长得差不多。

瞧见了她，我低头问道：“你就是老朴的姘头瑶姬姐吧？”

那女人被原本想要藏在水中逃走，结果给小白狐儿发现，两人一番拼斗之后，不敌受擒，一顿胖揍，此刻正是六神无主的时候，听到我这般问起，立刻冲着展颜一笑，露出最美的笑容说道：“是我，不知道老板你有啥事，咱有话可以好好说。用不着动刀动枪的。别伤了和气不是？”

她若是正常模样，上了妆，只怕也是让人心动的美人儿，然而此刻浑身湿漉漉的，妆容消散，又多了几处淤青红肿，要多凄惨有多凄惨，实在谈不上有多好看，而且还平添了几许笑料，我忍着肚中的笑意。平静地说道：“打也打了，咱自然是得好好说话才行，不过在谈话开始之前，我得问一件事情，到底是谁给两位通的风报的信，怎么我们刚到。你们就跑了？”

被扇得晕头转向的老朴和瑶姬对望一眼，那家伙瞧见我刚才那劲气外放的手段之后，却也变得服帖起来，低头说道：“这沙洲上下都是我的人，你们找船的时候，我这边就已经得到消息了……”

我点头，回头对朱雪婷吩咐道：“你去告诉张副处长一声。将那两个船家给扣起来，别让他们给跑了。”

朱雪婷应声而去，而我则回过头来，平静地说道：“这回过来找两位呢，所谓的不是别的，主要就一个事情，三天前在厚街荣盛足浴中心，有一个叫做安晓宝的女技师突然失踪了，载她离开的摩的司机费清昏迷不醒，经过招魂之后，他告诉我们，说他在城中村的巷子里面遇到一个女鬼，而那个女鬼，跟瑶姬小姐很像，我想问的是，安晓宝她现在人在哪里，到底还有没有活着？”

瑶姬听到我的话儿，陡然一抬头，激动地大声喊道：“同志，你不能冤枉好人啊，我也就平日里张罗些穷姐妹，卖笑赚钱，哪里敢做那种杀人越货、掉脑袋的事情啊？”

听到这辩白，我哼声冷笑道：“你也知道是掉脑袋的事儿，那还敢做？”

瑶姬哭丧着脸说道：“同志你真的愿望好人了，我真的是清清白

白，一点事儿都没有犯呢……”

我眉头皱起，小白狐儿看到，扬起手，准备扇她几个大耳刮子，被我拦住了，心平气和地教育她道：“尾巴妞，对于嫌疑人呢，我们要给予充分的权益，态度要端正，不要太粗暴了，这样不是很好——你也知道的，现在审得比较严，她到时候要是乱说话，你的麻烦可好了呢。”

小白狐儿噘着嘴巴说道：“怕啥，惹火我了，直接将她给丢到江里面去，说是拒捕被击毙了，谁也说不着我的坏话……”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她便“啪、啪”两个大耳刮子，将那女人扇得眼冒金星，口鼻血流。

我们俩的这双簧将那女人给吓得半死，她刚才与小白狐儿交过手，自知不是对手，也晓得这小姑娘不管手狠，而且还心黑，当下也是被扇了耳刮子，还陪着笑说道：“大妹子，我不会说你坏话的，我不会，一定不会……”

她反复唠叨着，一脸苦相，而我则微笑道：“瑶姬，老朴的来历其实很简单，人民军的敌攻组而已，清清楚楚，而你呢，一个鸡头、妈妈桑，居然手段还如此不错，再看一看你的身段，想来应该就是魅族一门的人咯，不过不知道你是否认识你们的山门护法耿传亮呢？你若是知道的话，应该晓得他是死在谁手上的吧？”

听到我的话语，那瑶姬猛然一震，抬头朝我望来，几秒钟之后，她的脸色瞬间变得惨白，浑身直打哆嗦，颤抖着说道：“你、你是陈、陈老魔？”

若说外号，玉面小郎君、小飞龙之类的，自然是好听过陈老魔、黑手双城之类的诨号，不过现在既然已经被人广为传诵了，而且还有一定的名声，我却也不打算纠正了，毕竟凶名也是名。

我依旧保持着微笑的模样，平静地说道：“大家都是这行当里面混着的人，也对熟悉对方的脾气秉性，你们魅族一门，按理说安安稳稳地弄些花门手段，我也懒得理，毕竟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两厢情愿事情，实在没有什么好说的，不过你既然出来犯案，而且还谋害别人性命，我就不得不管了，至于落在我手上，到底有多么舒爽，你也是知道的，若是想体体面面地前往白城子，我觉得你最好还是招了的好……”

老朴没听过我的名号，一脸茫然，然而瑶姬却是如雷贯耳，毕竟魅族一门与我算得上是渊源深厚，像耿传亮这种大头目也算是其中的

二把手，有着不同戴天之仇，所以感受更加多一些，在沉默了好一会儿，她张了张嘴，艰难地说道：“我说，我……”

“住嘴！”

她正要说起，旁边的老朴立刻狂暴起来，冲着她一顿暴喝：“瑶姬你个臭娘们，你要是敢出卖他，别说你，就是你们魅族一门，都吃不了兜着走的……”

我眉头皱起，也不阻拦，而是饶有兴趣地看着一脸惊慌的老朴，瞧见这个一脸刚毅汉子眼中，竟然流露出了恐惧来。

那瑶姬面对着我战战兢兢，但是对老朴却兵不客气，而是反驳道：“哼，那个狗爷虽说是闵魔的师弟，但是你不晓得面前这一位爷的厉害——他可是江湖上赫赫有名的黑手双城，别的不说，便是闵魔大人，可都是栽在了他的手里；现如今的天下之间，能够与他并肩的同龄人寥寥可数，而像狗爷这般盘踞一方的土豪、地头蛇，哪里是那强龙的对手？老朴，识时务者为俊杰，我不傻，也想活！”

“狗爷？”

我口中说着这个词眼，莫名感觉有些熟悉，而当听到这一位居然是那闵魔的师弟时，不由得高看了一眼。

我曾经参与过血色码头一案，自然知晓闵教的厉害，光是凭着那样一个团伙，差一点就将南方省的一众高手都灭了，束手无策，当初倘若不是请了天下十大中的东彪禅师作外援，胜败也都还在未知数，能够成为闵魔的师弟，这样的家伙，即便是只学到了几分，也算是十分棘手的人物了。

我不动声色，听着两人吵了几句，这才拍了拍手，平静地说道：“正如瑶姬小姐所说，识时务者为俊杰，老朴你既然这般强硬，想来是觉得我治不了你了——这样难怪，我的确想不出如何处置你，不过作为人民军特殊部队的高级干部，我觉得将你遣送回国，让你们国家的人来安置你，这样的办法似乎妥当一些。”

听到“遣送”二字，老朴整个人都紧张了起来，一双眼睛瞪得滚圆，死死地盯着我，大声喊道：“我不要遣送，我不要！我宁愿去死，也不愿意回去了……”

我不知道回到故乡这件事情，对于老朴为何会有这么严重的刺激，不过嘴角一翘，对他说道：“既然如此，那么我们就来聊一聊狗爷的事情吧？”

老朴沉默了几秒钟，这才抬起头来，对我说道：“你跟我保证，不要将我遣送回国！”

我点头，答应了他的请求——遣送回国？想得真美，犯下了这样的案子，还想逃之夭夭，简直就是太天真了。

这两人都已服软，于是就开始陆陆续续地交代了事情的经过。

他们确是有将那叫做安晓宝的女技师给绑架了，至于那女孩儿最后的去处，他们也不知晓，人是交给了一个叫做狗爷的家伙，而两年来，经过老朴和瑶姬的手，总共有五个女孩子被松了出去，这事儿源于与狗爷的一次饭局，狗爷当时跟老朴谈起，说想要找一些农历七月十五出生的、阴气十足的女子，至于做什么，他也不是很清楚，总之如果这事儿办了，钱啊地盘之类的，都不用发愁。

这个所谓的狗爷，是横陈在东宫地下的一头巨鳄，他平日里并不出头，不过道上好几个风光无限的大人物，都是他门下弟子，而且他算得上是黑白通吃，控制的工厂、市场和酒店业让人心惊，老朴算得上是这一片的地头蛇，然而跟老朴比起来，简直就是一个小虾米。

最后的目标确定了，我也就没有继续审问，而是问了瑶姬，说起了魅族一门的事情，然而那女人却显得十分狡猾，告诉门中的弟子都是各自行动的，她有几个女弟子，至于上面的人，她也是有好几年都没有见过了。

这话儿应该是有所保留，不过我也不介意，这事儿回去了，可以慢慢地审，而这时张副处长也带着人摸了过来，我将情况跟他说明，然而当听到“狗爷”这个词的时候，他倒吸了一口凉气，吃惊地说道：“不可能吧，怎么会是他？”

第六十一章 束手无策

先前从老朴的口中说出来，我还没有感觉到这人有多厉害，毕竟流氓捧流氓。惺惺相惜，相互之间夸大了，也是正常的，然而这话儿从张副处长口中说出来，却着实有些让我惊讶，疑惑地问道：“怎么了，有什么问题么？”

张副处长摇头说道：“倘若幕后真凶确定是他们口中那狗爷的话，事情就有些麻烦了……”

我能够猜到点什么，点了点头，然后对张副处长说道：“你说说看。”

张副处长指了指老朴一下，在我的耳边低声说道：“若是抓老朴这样的家伙，有没有手续，这些都不是很重要。为什么。因为大家都知道他就是一个混混头子，掀不起什么风浪；至于狗爷，我虽然在南方市，两地毗邻，我却也晓得那位爷的厉害——他全名叫做苟峰太，是本地商会的副会长，在政协、人大也都有位置，下结黎民，上攀高官，不知道有多少人是他堂前客。多少人是他的马前卒……”

老张给我大概形容了一下狗爷的厉害，在他的描述中，此人简直就可以称为此处的地下皇帝，一手掌天的角色。

瞧见我的脸色变得严肃了，张副处长这才舔了舔嘴唇，沉声说道：“所以说。动老朴，基本上不会有任何负面消息，而一旦动了狗爷，那就会触动大量地方势力的利益，到时候会有无数人跳出来刁难我们，这些人既有外部的，也有内部的。甚至还有我们头顶上的那些人，还有部门会打着破坏经济建设的大罪名，直接扣到我们的头上来——我的建议是，如果没有特别完整的证据链，最好不要打草惊蛇，免得事儿没办成，反惹一身骚。”

张副处长并没有什么坏心眼，这些天来的相处，让我晓得他跟那个所谓的狗爷应该也没有什么瓜葛，然而他的话语，却着实让我陷入了两难之地。

事实上，作为特勤一组的直属领导，我面对任何案子上面的问题，都已游刃有余了，然而用某些人的话来讲，终究不过是一介武夫，正面战场无所畏惧，但是就怕背后的软刀子捅来，这实在是太难防了，这也正是当日武穆王得以逍遥法外的原因。

而现在这个狗爷，难不成又是一个武穆王？

我明白了张副处长的好意，让他控制一下调查组的纪律，千万不要将这消息给传出去，我们先带队，将人给拿回去。

必要的时候，可以将人给押到省局去异地审问，至于后续的工作，第一肯定是请示上面，看看能够得到批准，第二则是立刻对狗爷进行调查，一定要掌握确凿的证据，光有这两人的一份口供并不完整，还需要一系列的证据链，这样才能够跟那些插手的内部人员摆事实讲道理，尽量将那陆陆续续失踪的少年给找回来。

不管怎么说，人命大于天，这就是我从业以来一直坚持的一个原则，不管犯案者到底有多深厚的背景和势力，我都毫无畏惧。

不管是武穆城，还是狗爷，他们都无法扭转我的态度。

从沙洲回城的路上，我已经打电话跟南方省局的李浩然局长和总局的宋司长进行过沟通，得到的回复都是暂时不要蛮干，不得对那人进行抓捕，免得遭到地方势力的反弹，而是要慢慢地搜集证据，一定要等到证据确凿之后，通过相关的程序法规，解除了他身上的一切光环之后，再联同纪律检查部门，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里，对他进行隔离审查。

在我看来，这样的条件限制，对于案件的破解来说，其实是非常不利的，因为从老朴的口中我们得知，那狗爷可是闵魔的师弟，这样的人物，别说我能不能弄得住他，就算是勉强能够拿得下他，要是一旦有点儿什么风吹草动，人家还不早就溜之大吉了？

而那人都跑了，我们留在这里干嘛，干瞪眼？

然而程序就是这样，我们终究是法律的补充和代言，不能公然地违反应该的程序办案，而且还得预防那家伙的势力反弹，这般带着枷锁跳舞，就不得不有十二分的小心，李局长也答应了我，将犯人送到省会南方市进行审查的要求，也同意实施了一级保密制度，将此事的消息尽量地封锁起来，尽最大的可能，让那家伙晚一点儿知道消息。

面对着人人敬畏的狗爷，我知道这些措施最终都不一定能够瞒得过他，但是我唯一能够做的，也就只有这些了。

我随车一直回到了南方市，在省局跟李局碰过面之后，已是深夜，手下的人需要对老朴和瑶姬进行通宵审问，掌握了重要情报的我则没有继续亲自参与，而是找人要来了那位狗爷的材料，在临时办公室里，跟人仔细研究起来。

从纸面上来看，这位叫做苟峰太的履历，完完全全就是一个成

功的民营企业形象，年逾六旬的他从八十年代白手起家，带着一帮村民从练摊开始做起，逐渐地发展到了外贸、制造、酒店服务业和高科技投资等等行业，到了近年来，虽然已经开始退居幕后，但是他持股的企业和公司已经遍布了多个行业，并且有的企业甚至都正在申请上市，这样的资料，叫人看着当真是感慨无限，人生赢家。

然而翻过几页正常的纸张过后，则是此人的黑材料，第一页的抬头，便用加粗的黑体字，端端正正地写着“狗爷”两字。

而在这狗爷的描述中，则是一个几乎垄断了大部分走私、情色、盗窃集团、地下赌博以及部分毒品的江湖大佬，虽然许多都没有得到证据证实，但是却有无数线索表明，这些行业明面上的龙头，以及落网的骨干，都跟此人有关联，甚至还极有可能就是他门下的弟子，换言之，大半个东官的地下世界，都是掌握在了这位狗爷的手中。

他是黑暗之王，一个足可以媲美太行武穆王的大水喉，潜伏在阴影之中的巨鳄，正张着嘴，冷冰冰地盯着这个肥美的土地呢。

比起那十二个失踪了的可怜女性来说，他犯下的罪恶，更加让人触目惊心。

然而所有的一切，都只有一个问题，那即是这位狗爷此刻已然洗得纯洁无暇，根本没有任何证据表明他有参与黑社会活动，而我看到的这些所有的一切，不过是宗教局档案里面的一些内部参考而已。

如何将这些资料变成能够钉死狗爷的证据，这是一个十分复杂的过程，说不定会有很多人因此而陷入万劫不复之地。

这是一件让人无比头疼的事情，但是不知道为什么，我的眼睛却是越来越亮。

因为我想我发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这一位狗爷，绝对跟邪灵教有着莫大的关系，甚至他跟邪灵教之间，和武穆王当初是一模一样的。

也就是说，他极有可能就是邪灵教幕后的几位大财东之一。

弥勒、王新鉴、闵魔……有这些人在，还有什么能够阻止我将邪灵教列为平生大敌么？我越看越兴奋，心中也是暗自下定决心，一定要将这个看似不可能的任务给弄成了，将那个狗爷从一方霸主的宝座上面给直接扳倒下来。

狗爷，哼哼，你还是当那落水狗，被人追着打比较好。

抓捕到了老朴和瑶姬过后，接下来的几天里，特勤一组终于树

立了刑侦的方向，开始全力调查起了苟峰太此人来，然而此人平日里深居简出，并不参与企业的日常事务，这使得我们没有得到任何进展，而他旗下的所有灰色产业，似乎都开始收敛起来，只有正规的行业在继续保持高速运转，不过那些都是由正经的职业经理人在打理，倒也不需要他付出太多的心思。

经过几天的调查，我发现一个事实，那就是老狗应该叫做老龟更加合适。

问题在于，我对于这个缩头乌龟，实在是没有太多的办法，根本没有下手的地方，束手无策。

这是应有之事，尽管我不知道是否有人透露了消息，但是随着老朴和瑶姬的失踪，老狗若是没有半点儿防范的话，只怕也不可能在东官这个复杂的地方盘踞这么久的时间，而我也并没有陷入太大的焦虑之中，只是让手下配合着张副处长等人的调查，而我则每天都在街头上行走，感受着寻常百姓生活的喜与乐，以及街道上形形色色的人物。

我实在思索另辟蹊径的突破口在哪儿，但是这般的闲适，却让大部分人错愕相对，张副处长等人甚至以为我在知道对手是狗爷之后，有一些放弃的念头了，然而我却也并不解释，若是每天自由自在地晃悠着，我行我素。

终于在一个星期之后，我收到了一个消息，负责监控狗爷行踪的小白狐儿告诉我，曾经消失不见的小红出现在狗爷平日里喝早茶的茶楼里，并且与其交谈了几句话。

我们的人，又重新找到了小红的踪迹。

第六十二章 另辟蹊径

当初跟上小红这条线，基本上算是一处闲棋，我的本意是想顺藤摸瓜。找到魅族一门的根本，看看能不能将魅魔刘子涵抓出来，也算是打击一下邪灵教，而后来赵中华那边露了馅，而安晓宝失踪案又有了进展，也就暂时放开了，不再继续投入精力，没想到无心插柳柳成荫，居然又在这儿碰到了她来。

我问谁跟着呢，张励耘说是尾巴妞，我点了点头，那小红是魅族一门的精英高手，要不然也不可能学得那般秘术。其他人我不放心。唯独小白狐儿我最是清楚，有她在，人就丢不了。

我在办公室里面思索了十分钟，这才出门，吩咐左右，让小白狐儿一旦有了消息，立刻通知我这边。

我要亲自过去抓捕小红。

消息传来的时候是清晨时分，而一直到了中午，小白狐儿那边才来了消息，说那女人在樟木头的一个城中村落脚。应该没有发现自己被跟踪，问是否对她执行抓捕？

我让小白狐儿不要轻举妄动，而我则没有片刻停留，马不停蹄地赶往目的地。

东官各镇之间的交通十分便利，很快我们就赶到了地方，小白狐儿从巷尾悄不作声地出现在我们面前。指着不远处的一处六层小楼说道：“在临街拐角的那一间，四楼，那女人就住在那里，一路上显得十分谨慎，显然也是意识到我们在找她。”

我点了点头，小白狐儿问我怎么办，我左右一看。瞧见那窗户外面，隔着一米远的地方，墙壁上有一个塑胶管道，可以借力，再观察了一下周围情况，晓得这儿是一处当地人专门建起来出租给外地打工者的住宅楼，白天的时候人倒不是很多，只要叫人稍微地清一下场，应该就不会有太多人可以打扰了。

想到这里，我吩咐左右清场，而自己则亲自来到楼下，试了试那塑胶管道的结实程度，紧接着一个纵身，朝着上面攀爬过去。

我开启遁世环，尽量提着气，让自己像一只轻灵的狸猫，不发出一点儿声音来。

这事儿对于我来说，并不是什么难事，如此沿着往上，很快我

就到了那房间的旁边，放下也是朝着那窗户微微一纵，双手悄无声息地抓住了窗沿，让自己垂直挂在上面，紧接着我将耳朵贴在了墙壁之上，想要听一下里面的动静，结果刚刚一集中精力，便听到里面有一个小女孩儿的声音传了出来：“姐姐，我什么时候能够回滇南老家啊，我一点儿也不喜欢在这里。”

我眉头扬了起来，这个稚声稚气的声音，想来就是赵中华曾经跟我提过的小女孩小颖吧。

想不到那女人跑路，却还带着这么一个小累赘，不知道她的用意，到底是什么。

我继续听，便听到那小红的声音传到了耳中来：“小颖，我不是告诉你了么，只要我们做完一件事情，就可以回老家了，你别着急啊。”

“能不着急么？小颖在这里可闷了，又没有学上，又没有朋友玩，天天修炼你教的功法，枯燥死了，前段时间的那个赵哥哥挺好玩的，只可惜刚刚认识，我们就得搬走了……”

“别提那个姓赵的家伙，他是来抓我们的坏蛋，要不是他，我们哪里用得着到处东躲西藏？”

“可是姐姐，他看起来一点儿也不坏啊！”

“别说了，小颖你记住，我们跟正常人都是不一样的，自从大姐将我们从大山里面带出来，我们就注定走上了不一样的道路，所以很多时候，不一定好人就不会抓我们——你记住，这个世界，除了姐姐，谁都不能信任，你知道么？”

“为什么啊，难道大姐也不能相信么？”

“口头上，大姐是门主，是魅魔大人，是我们所有人的首领，但是私底下，她不过就是想要奴驭我们的吸血虫而已，小颖，我告诉你一句话，你藏在心底里面了，以后若是有机会，你一定得离开大姐的控制，找一个谁也不晓得的地方，安安稳稳地过完这一生，晓得么？”

“可是，姐姐，我们现在就走，不听她的命令，你说行不行？”

“我倒是想呢，只可惜她们在我的身体里面下了一种药，只要我不听她们的话，就会毒发，疼痛难当，痛不欲生，哪里能够逃脱得了她们的控制呢……”

两人你一言，我一语，正说着话，突然间房间里面有一个刺耳的警报声响了起来，接着我感觉头顶一黑，一个身影从我头顶一跃而过，直接朝着对面的小楼飞落而去。我不知道究竟出了什么事情，抬头

一看，只见穿着粉裙的小红突然间就爆发了，双腿一跨，人就落在了对面，当下也是双腿朝着墙面一蹬，朝着对面也跟了过去。

对方是占了先手，而我则是力道充足，整个人便如离弦之箭，一下子也落在了对面两层小楼的顶上，翻身而起，瞧见小红化作一道倩影，朝着巷道里面落下，发足狂奔。

小红跑得飞快，别看这小娘子柔弱得像一团棉花，但是跑起来却跟一头矫健的小鹿一般，在这村里面的各种三层、五层的建筑上蹦蹦跳跳，身手灵活至极，不过我却没有多少担忧，足尖轻点，在她身后紧紧跟随着，很快便拉近了距离，我跟在她的身后，平静地说道：“小红，你当真是狠心啊，居然抛下你妹妹，自己逃走了，你就不怕我们对她做一些奇怪的事情么？”

那女子头也不回，一边跑着，一边娇声喊道：“我知道你们是官府的人，里面也是有纪律的，对一个小孩儿，不可能拿她怎么样的！”

她这般说着，不过终究还是犹豫了一下，而我则发出了桀桀的怪笑声：“哈哈，你倒真的是看得起我们的操守呢，不过你应该也对看守所或者女子监狱的一些事情有过耳闻，你就不怕在里面，会发生一些意外？”

这一句话直接说到了对方的心坎里面去，听到我这阴寒的声音，她终于忍耐不住了，扭过身来，一声厉喝道：“你这畜生，老娘先杀了你，看你还敢做出什么事儿来！”

她一扭身，却是从头上扯出两根锋利的尖刺来，陡然直转，朝着我的心窝里插来。

瞧见她脸上那几乎扭曲的表情，显然是给我刚才的话语给刺激到了。

我早有防备，那女人一扭身转过来，我便立刻出手，一套小擒拿手，三两下，便将她的尖刺给格挡开了去，接着一个错身，双手按在了她双肩的要穴之处，猛然一捏，小红顿时就双臂酸软，正惶急之间，腰间又被我用手肘一顶，直接跪倒在地去。

我身上没有手铐，不过手掌往下滑落，一把摸到了她的丝袜，一扯一拽，紧接着迅速地结绳，将小红的双手给捆起来，将这个有些疯狂的女人一把推到了墙上，让她的正面对着墙壁，接着平静地说道：“别挣扎了，既然我已经找到了你，你就不要妄想着逃开，不过我可以给你一个承诺，我陈志程这辈子取过无数人命，但是却从来没有无辜者，至于那个小娃娃，更不会拿她怎么样，你多想了！”

“陈志程？”

听到这个名字，那女人浑身一震，最终紧绷的身体却也松弛了下来，一声轻叹，滑落到了地上去，而这时小白狐儿也跟着落了地，瞧见瘫倒在地的小红，疑惑地问我道：“哥哥，你不会把她给杀了吧？”

我苦笑着举起双手，无奈地说道：“谁说别人总叫我陈老魔，但是你也这么认为的话，我觉得很受伤呢！”

小白狐儿走到前面来，瞧见滑落倒地的小红，检查了一番，噘着嘴巴说道：“这女人的轻声功法很厉害呢，我还以为你把她给放跑了，火急火燎地追过来。”

我问那边的小姑娘怎么样了，小白狐儿不乐意地说道：“给小破烂看着了，那家伙挺金贵人小女孩儿的，说不定是准备把人家当做童养媳了呢。”

小红听到了我的名字后，双目无神，也不再说话，小白狐儿把她给押着，一路带到了我们赶来的车子上，让她看了一眼自家妹妹，然后并没有回到市局，而是一路赶回了省局的一处基地。

我这么做，自然也是因为事关重大，怕走漏了风声，然而那小红自从押回来之后，就一直闭口不言，怎么审都没有用。

虽说她确定无疑是魅族一门的人，不过终究没有证据说明她做过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故而我们一直也没有找到什么突破口，从下午一直到了傍晚，进展都十分缓慢，我破天荒地抽了几根烟，有些发愁，而这个时候，赵中华却找到了我，说他可以试一试，或许能够撬开对方的嘴巴来，我看着这家伙一脸认真的模样，想起林齐鸣跟我说过他跟小红姐妹俩的交集，心中一动，然后点了点头。

赵中华得到了我的允许，激动地狠狠攥着拳头挥了一下，接着信心十足地进了审讯室里去。

他能够成功么？

我望着他离开的背影，有些怀疑。

第六十三章 枕边藏人

我心中充满疑惑，然而不到半个小时，审讯室里面却传来了消息。说小红妥协了。

我原本以为这小红不过即使一个化名，没想到她真的就是小红，全名林芝红，听到这个消息之后，我点了点头，然后跟着进了审讯室。

先前我一直都没有露面，便是在心中盘算着如何说服对方，毕竟在没有任何证据的情况下，我们是不能勉强嫌疑人的，毕竟还有政治部这个部门在监督我们的一切工作，若是事情弄得实在是太违反常规和粗糙了，我说不定也混不下去，而当赵中华说服了对方低头。也就是我可以自由发挥的时候了。

推门而入。我瞧见小红被捆在身后的双手被解开了，正跟赵中华聊着天呢，感觉到我进来了，她浑身一僵，脸色立刻变得有些古怪。

我不理会她的反应，径直来带审讯台前来，拉了一张椅子坐下，二郎腿绞起来，然后说道：“林芝红，好名字。我听说你有合作的想法了，这很不错；不过我晓得一件事情，那就是你的身上，曾经被魅族一门下过毒蛊，只要你一旦露出背叛的行径，并且被人发现。就会立刻毒发身亡，介不介意我叫个人过来，帮你检查一下身体啊？”

小红抬起头来，一脸激动地看着我道：“什么，你能够治好我身上的毒？”

我耸了耸肩膀，然后说道：“在没有检查之前，我不敢说任何大话。具体的情况，我觉得还是问相关方面的专家比较好一些。”

我摸到了桌子上的对讲机，让人将一直在省局的阿伊紫洛叫过来。

阿伊紫洛背着一个巨大的医疗箱来到了审讯室，没有二话，便立刻开始忙了起来，她先是给小红做皮试，紧接着开始抽取一部分的样品观察，手脚麻利得不行，到了后面，她将自己那条灵蛊给放了出来，在小红的身上走了两圈，这才最终确定了下来。

她的这手法中西结合，十分专业，让人生出许多希望来，小红也是激动地看着阿伊紫洛，而那长辫子的女教授则朝着我望了过来。

当着小红的面，我也没有多少隐瞒，而是挥了挥手，平静地说

道：“没事，你直接说吧。”

阿伊紫洛点了点头，然后说道：“这毒蛊很简单，就是滇南五毒教流传下来的害蛊变种，是取小蛇、蜈蚣、蝉、蚂蚁、蚯蚓、蚰虫、头发等研磨成粉末，长期供奉而成的一种毒物，发作的时候会晕眩、喜怒无常、形如癫子，毒物沉淀于肠内，小腹绞痛如死，十分厉害，若说破解，倒也不难，只需跟着我回总局研究室里面去，不出两个月，自然能够将余毒给排完，不留祸患……”

我有些惊讶地问道：“这么慢，有没有比较快速的办法？”

阿伊紫洛苦笑着说道：“陈老大，你有没有搞错啊，巫蛊之术，最为神奇，能够不经过下蛊人解毒，这已经是了不得的成就了，你以为我是金蚕蛊王啊，拜托，我给她解一次毒，自身的蛊灵都会受损呢！”

我点了点头，然后问道：“有没有什么药物，可以暂时压制这毒性发作呢？”

阿伊紫洛从怀中拿出了一个小瓶子，说道：“当然，对方给她的，应该是那蛊灵排泄物制成的缓解药，而我这里则有雄黄、蛇胆等调制而成的辟毒丹，功效相当，能够抵得了一时……”

我接过了这个小瓶子，让阿伊紫洛先去，接着说道：“刚才中华跟我说你有几个条件，不如一一说来吧。”

我让阿伊紫洛给她检查身体的行动和对话，给了小红很大的信心，她点了点头，然后说道：“黑手双城的名声，小女子一向是有听过的，如雷贯耳，也晓得像你这般的大人物，定然不会自食其言，所以就提出了三个条件。”

我不耐烦地摆了摆手，催道：“你说吧，放心，只要答应了你，我是不会反悔的。”

“第一，我那妹妹纯洁无暇，出淤泥而不染，从来就没有干过任何的坏事，请你们前往不要为难她，也别将她给牵扯进来。”

“你放心，那女孩儿也就丁点儿大，没人想着把她扯进来。”

“第二，我若是出了什么事情或者意外，请你们帮我给我妹妹找到一个好去处，让她和普普通通的正常人一样，健康快乐的成长。”

“可以。”

“第三，大姐虽然控制我做了许多事情，但是她终究还好将我领出大山的指路人，我不想用从她那里学来的手段，来对付她。”

“这个……实话告诉你，我们这回的目标，是狗爷，所以你用不着有这样的心理负担。”

听到了我的承诺，那小红终于松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原来如此，想必你们是因为那十二个鬼节出身的女孩儿失踪案赶过来的吧？若是如此，倒是跟苟峰太那老东西有一点儿关系……”

我眼睛一亮，手指不自觉地敲击着桌面，沉声说道：“哦，你也知道一些这事儿？”

小红点头说道：“苟峰太虽说这些年来事业办得不错，不过江湖人最看重的，便是修为，别人总是拿他称作闵魔的师弟，而他却一直想要有朝一日，超过对方的修为，将那闵鸿撵下魔星之位，成为新一任的魁首，只可惜因为天赋所知，他终究不能实现这目标，一直到了后来，有一个神秘的先生出现，据说是传给了他某种方法，接着就陆陆续续地发生了这样的案子……”

我听着小红的讲述，一边示意旁边的赵中华记录下来，一边询问道：“如此说来，那十二个失踪的女子跟苟峰太有关咯？”

小红说道：“那家伙是有名的老油条了，要不然也不能在这个地头上混这么久，他自然是将事情交给心腹去办，自己则一推二六五，清清白白，若说确定，这个还真的抓不到他的把柄。”

我沉声问道：“那好，这事儿暂时搁下，你今天早上跟那老狗见面，谈得什么事情？”

小红低下了头，沉默了几秒钟，这才低声说道：“苟峰太找我，不为别的，就是通知我一声，让我今天晚上去鹧鸪斗的温泉度假山庄，好生伺候他……”

我眼睛一睁，惊讶地说道：“怎么，你跟苟峰太有那种关系？”

小红的脸变得有些红了，低头说道：“苟峰太此人，一直对我大姐魅魔刘子涵垂涎不已，但是我大姐这几年却在为山门护法守孝，不沾任何荤腥，所以他一直吃不到嘴里，烦闷得很，而我则是门中修炼魅罗天阴基最为出色的几名弟子之一，与大姐的长相神似，也就成了他发泄兽欲的对象，每隔一个月左右，他都会叫我前去侍寝……”

“魅罗天阴基、侍寝……”

我口中呢喃着这两个词眼，心中有一个想法突然浮出水面，不过我却压抑着，继续盘问道：“不对，你跟他一点关系都没有，凭什么他叫你去，你便去？”

小红身子颤了一下，没有说话，而我则直直地盯着她黝黑的眼，一字一句地说道：“难道说，陪苟峰太上床，就是刘子涵交给你的任务？”

小红点了一下头，轻声说道：“对，是的。”

一旦涉及到了魅族一门，她便采取了闭口不言的态度，我也没有办法更多地挖掘出里面的内幕，而是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对她说道：“我不管你魅族一门跟着狗爷之间，到底有什么恩怨，只有一个要求，那就是你今天晚上过去，帮我一个忙，从他口中套出关于十二个失踪女子的消息来，并且给他录音，留下证据——如果这事儿办成了，我们一笔勾销，你看如何？”

小红摇头说道：“不行，苟峰太那人十分小心，在他的房间里面，任何电子设备都会被监察出来的，我不可能录音。”

我想了一下，摆手说道：“这个东西，我来想办法，你的任务就是打探出那些女子的下落就好。”

小红思考了一会儿，终于答应了我的要求，而我也没有再待在审讯室里，吩咐手下照看好人，而我则找到了等待结果的省局李浩然，询问是否有替代窃听器的东西，他想了一下，给我批了一个条子，让我找人去特殊装备室领一种叫做“谛听子母玉”的法器，这是一种由和田白玉篆刻而成的符篆，拥有类似窃听器的功能，是龙虎山望月真人的作品，十分好用，唯一的缺陷就是，它的耐用性比较差，用不了几次。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我领了那谛听子母玉，子玉交给了小红，接着带队再次返回东官，一伙人一路而行，终于来到了偏离繁华的鹧鸪山附近。

苟峰太与小红相约的温泉度假山庄，就在这里。

此时夜幕降临，我看着远处的建筑以及初上华灯，心中莫名有了一丝古怪的悲凉，仿佛在这个夜里，会发生许多难以想象的事情一般。

收回目光，我深吸一口气，拍了拍小红的肩膀，微笑着说道：“加油！”

第六十四章 恐怖问候

小红进了温泉山庄，身姿曼妙，就像一个赴宴的贵妇。

以狗爷此刻的权势地位。其实想要找什么样的女人都不是问题，但是就如同很多人变成了土豪，有钱之后想要找些小明星嫩模一般，他之所以找小红过来伺候，无外乎就是因为小红长得跟魅魔刘子涵有七八分的相似，这种心理上的感觉，有的时候，甚至比身体上的更加敏感一点，也就是所谓男人的征服欲。

在小红离开之前，我们调试了一下从省局特殊装备科里面领取来的“谛听子母玉”，这玩意也就是李浩然在这里当局长，方才有得存在，不然在别的地方。还真的找不到。

谛听子母玉是龙虎山第一符箓师望月真人的作品。作为当今天下少数几个顶尖的符箓师中的佼佼者，这一位名列龙虎山三巨头的老道士手艺当真不错，用罕见和田玉雕琢而成的两瓣玉石，经过复杂的法阵导向，竟然能够记录出语音信息来，而两者分离之后，只要使用者存着一股劲力在其中，母玉便能够听到子玉周围的声音，跟“羽麒麟”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只可惜使用次数有限。不然他当真有叫板符王李道子的资格了。

李道子，唉.....

温泉山庄是一处度假村式的营业场所，档次和规格都挺高的，属于狗爷旗下的产业。

它并不同于寻常的酒店，平日里也不自备特殊服务业，女伴都需要自备。而狗爷所在的地方，则是温泉山庄的贵宾区，早先的时候我们已经派人过去摸过底了，被告知VIP贵宾区已经被人包场了，恕不接待外客，而张励耘、小白狐儿等人也提前潜入其中勘察，发现贵宾区内戒备森严。鸣哨暗哨不少，也有看似高手的家伙在巡视。

瞧着排场，便晓得随着老朴等人的失踪，狗爷此刻已然有所警觉，又或者他这个人平日里仇家挺多，出行的时候，防范都能堪比外国的高级官员了。

我此刻前来，除了带着七剑之外，其余人都没有过来，赵中华在省局照顾小红的妹妹，而阿伊紫洛并非作战人员，一直都在大后方，至于张副处长和省局、市局的专案组人员，因为事情涉及到鼎鼎有名的东官狗爷，出于保密的需求，我和几个领导讨论一下，还是决定暂时隐

瞒了。

这并不是不相信地方的战友们，而是事情实在是太过于重大了，我们实在是不能冒险。

小红进去了，我们则分作两批，待在了停车场的车里面，我、布鱼、小白狐儿和林齐鸣一车，张励耘则带着董仲明、白合和朱雪婷一车，至于宛如影子一般的杨劫，他从来都是将自己藏在阴影之中，有的时候，连我都无法知道他到底待在那儿。

我专心致志地将心神沉浸到了谛听子母玉的母玉当中，紧紧地等待着。

一开始里面的世界一片混沌无常，而后开始一点一点地清晰起来，我能够听得到小红的心跳声，那子玉是挂在她胸口处的，我能够感受得到，她很紧张，扑通扑通的，一直想个不停，而我计算着时间，她大约走到了温泉山庄的贵宾区，在门口的那儿耽搁了一下，紧接着我听到一个阴寒的声音出现了：“梦云，好久未见啊，听说你准备回老家了？”

这话儿说着，来人似乎动手对小红上下其手，小红嘻嘻笑着应付一番，接着婉拒道：“王老，你这死鬼，每次都为难人家，我一会儿要去将狗爷的，你将人家弄坏了，看你怎么跟狗爷交代！”

那王老理所当然地说道：“现在上头的风声紧得很，听说宗教局那边从中央将黑手双城那煞星给请来了，就是为了调查东官这边的事情，我负责狗爷的防卫，自然要看得严一点儿——等等，你脖子上的这块玉是什么东西，我以前怎么没有见过呢？”

小红说道：“这个啊，是我们门主将我表现良好，给我的奖励，专门从东南亚佛堂请来的玉牌，赐福的，你别乱摸啊；对了，那人来了就来了呗，你们紧张什么，难道说，这事儿跟你们有关？”

啪！

王老似乎拍了一下小红丰满的臀部，接着猥琐地笑道：“妇道人家，少打听这事儿，刘子涵对你还挺好的，看来你这两年的钱可没有少赚，全部都上缴了吧——啧啧，这玉儿，看着可真名贵呢！”

小红娇嗔一声，终于从那个似乎是负责狗爷安保工作的家伙手中脱身出来，紧接着朝里面走去。

我心中思索着，我说怎么魅族一门会将这么多门下弟子放到这一带来呢，原来是在筹集活动经费，如此想想，当头儿的，也真的是挺

辛苦的，毕竟市场经济，没钱，队伍都不好带。

大概过了半刻钟的时间，我终于听到推门声，紧接着一个低沉的男中音出现：“你来了。”

小红发嗲地娇呼道：“狗爷，你有多久没有找我了，害得人家日思夜想的……”

那男人没有理会小红的娇声，而是冷静地说道：“早上的时候，我找你谈了一下，你说晚上回复我，现在考虑得怎么样？离开刘子涵吧，带着你手底下的姐妹，过来跟我！”

我眉头一跳，这是什么节奏，小红不是说过来伺候狗爷的么，怎么两人谈的事情，有些不对劲？

我心中生疑，将手抬起，让七剑做好战斗准备，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小红也收敛起了浑身的娇媚之气，出言说道：“狗爷，我今天想了一整天，大家按理说都是一个大旗帜下面的人，何必又要分个彼此呢，你也知道，我是魅族一门中少数几个大媚主，若是我投入你的门下，只怕门主会与你生出嫌隙，到时候闹大了，谁的脸上都不好看……”

那男人冷哼一声，淡淡地说道：“既然是同气连枝，那魅魔自然应该晓得南方省这一块，是我们闵教的地盘，你们魅族一门从滇南过来捞过界，可曾想过我闵教的感受？我晓得，我师兄是遁走台湾了，但是闵教的旗子却没有倒下，怎么就没有人，问一问我的意见呢？”

那边说着话，似乎还对小红动手动脚了一番，而那女人也半推半就地迎合了一会儿，这才解释道：“你忒大的人物，找我这下面的人撒什么脾气？你也知道，魅族一门这些年一直在国境以南的夹缝中生存，本来就艰难无比，南方富庶，自然就过来讨食了……”

“小红，你告诉我，魅族一门迁往南方一带，是不是弥勒那光头对你们许诺过了什么？”

“狗爷，你也太看得起我了，我就是一个小小的媚主，在门中根本就算不得什么人物，要是我晓得这些事情，何必跑到这人生地不熟的地方来，出台接客赚钱？至于你说的这些教中大事，我更是一点儿也不知晓呢……”

“哼，那个光头弥勒，自忖有那天王左使王新鉴的扶持，居然还想号令三军，将散落无数分块的邪灵教给整合到一块儿来，都听他的指挥，简直就是狂妄之极，他上次找过我，结果被我给了一颗软钉子，当时他虽然满面笑容，似乎毫不介意，但是我却晓得，他一定会有拿捏我

的想法，而魅族一门过来，便是他的驱虎吞狼之术，别以为我不晓得。”

“狗爷，你别跟我这小女子讲这么多，都跟你说了，我身上可种得有毒，只要我一生异心，便会发作，你就别为难人家了！”

“刘子涵的手段，我自然晓得，不过你放心，我手下养得有东南亚过来的大巫师，你这点儿小毒，不过是手到擒来的事情；我晓得，你不肯投我，是觉得我没有实力，不过实话告诉我，我现在正在做的事情，只要成功了，绝对能够超过我的师兄，到了那个时候，整个南方省都在我的控制之下，什么弥勒，什么刘子涵，都不过是浮云而已！”

“哎呀，狗爷，你别说了，讲得人家浑身发烫呢，快点，我可好久没有体会狗爷的勇猛了，我要呢……”

“小浪蹄子，能好好说话不，给你自然可以，不过我警告你啊，千万不要使出你那采阳补阴的媚术来啊，我可不是那些凯子，任你随意摆弄！”

“怎么会，人家怎么敢在你面前班门弄斧呢……”

母玉里传来一阵喘息和呻吟之声，紧接着“啪、啪、啪”，那种少儿不宜的声音不绝于耳，小红在那头放肆喊叫着，听得我浑身发麻，心中想着这次倒是听到许多秘密，不过却并没有关于那十二个失踪女孩儿的事情。

难不成狗爷口中的那件大事儿，就是我们所要破的案子？

听到母玉那边传来的活春宫，我正犹豫着是否屏蔽不听，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突然听到狗爷发出了一声惊悸地大叫，愤然地喊道：“++，你这婊子，你知道自己到底在干什么吗？”

那小红桀桀地怪笑道：“狗爷，弥勒叫我给你问好！”

第六十五章 意外之战

小红的话语里面，透着一股歇斯底里的疯狂，这个跟先前在审讯室里面扮演那柔情似水的好姐姐。和在狗爷、王老面前那风情万种的妩媚女人完全不一样，仿佛就是为了信仰献身的狂热信徒，而从她口中说出“弥勒”二字的时候，我整个人的心底里都不由得一凉。

坏了，坏了，这小妞居然跟弥勒那个光头有关系！

不知道为什么，我的心中，对于那个总是笑眯眯的家伙总是有着一股极强的敌意，那个长得就像美唐僧的家伙，做事从来都是谋算极深，而且个人魅力简直让人恐惧，这小红既然是弥勒的人，那么她便远远没有我想象得那么简单。

她这次过来。肯定不是想要完成我吩咐的任务。而是别有目的——至于这目的到底是什么呢？

我脑袋里面一片迷茫，而就在这个时候，谛听子母玉的母玉之中，传来了狗爷痛苦到了极点的叫声，以及他歇斯底里地怒吼：“臭婊子，我要杀了你！”

我不知道小红到底对狗爷做了什么事情，只晓得此刻倘若我不介入，只怕她的性命就没有了。

狗爷到底有多厉害，我自然不晓得，但是能够成为东宫这一方热土霸主的阎魔师弟。而且他还有勇气和信心与弥勒掰腕子、随时准备着取代阎魔的位置，绝对不是寻常人物，至于小红，她虽说是魅族一门中的出色门徒，但终究还是差了一些，我亲手试过了她的手段。自然能够估计得出两者之间的脸悬殊。

我终于明白了小红临走时眼神里面的决绝，以及那一份莫名其妙的释然。

原来她此去，却是没有想到过活着回来。

我们之所以对狗爷束手无策，并不是说他有多厉害，而是因为他从来都是藏在水下面，并不会将自己放在第一线，去暴露自己的犯罪行为。而我们办案子，讲究的是证据，手上没有任何证据，是不可能对一个身份地位都摆在这里的知名人物实施任何手段的，然而小红现在却想用自己的死，来坐实狗爷的罪名。

人命大过天，单单一个杀人罪，便能够让狗爷黄泥巴掉到裤裆

里，不是屎也是屎。

我们此刻自然得去救她，不能让她死在狗爷和狗爷麾下的人手里面，双方一方火拼，然而最后到底是谁得利呢？

弥勒！

这个借刀杀人的狗东西！

我在一瞬间想明白了所有的一切，然而却不得不制止这一副惨剧的法身，猛然推开车门，朝着七剑吩咐道：“冲、冲、冲，进去救人！”

七剑早已蓄势待发，先前瞧见我脸色阴晴不定，还有些犹豫，而此刻我的命令一下，立刻如七道利箭，冲入温泉山庄的检票口，朝着贵宾区飞奔而去。

这温泉山庄的门厅是一处白色小楼，即便是进入普通的户外温泉区，也是需要门票的，此刻一群人蜂拥而入，保安自然过来拦着，不过我们哪里管得了这么多，直接绕过了这些人，朝着里面跑去，冲到了半路，负责狗爷安保的那些家伙反应过来，朝着我们一边呵斥，一边提着电棍之类的武器从来。

七剑之中，一马当先的是小白狐儿，她与别人相比，有着绝对的优势的速度，如箭一般冲入人群之中，手中的长剑轻点，四五个普通保卫便直接惨呼一声，朝着旁边跌开了去。

对面的人里面也不是没有高手，瞧见小白狐儿这般厉害，有一个毫不起眼的老头儿猛然冲了出来，厉声喊道：“哪里来的江湖朋友，报上名来！”

他说着话，朝着小白狐儿猛然挥出一掌来，小白狐儿的剑势被这掌风给劈歪，伸出白净的小手，与他对了一下，结果整个人腾空倒飞而去。我听这声音，却是刚才与小红调情的保卫头子王老，虽然看不出他的来路，但却也是个一等高手，正想上前与其较量，旁边的张励耘对我说道：“老大，你想进去，救人要紧，这边的人交给我们吧！”

对面那老头并不好对付，我虽然自忖能够压得住他，但是却也得耗费一番时间，而有着张励耘的承诺，我也没有再理会别的，越过人群，朝着狗爷和小红所待着的小屋飞奔而去。

温泉山庄的贵宾区，是一栋又一栋独立的日式小屋组成的，如珍珠一般散落各处，而一团宽约三米的温泉渠将其串成一个圈儿，目标所在的是中间的一间房子，我让七剑来应付从暗处纷纷冲出来的护卫，

而我则箭步狂奔，在饮血寒光剑的锋芒之中，我终于冲过了人群，带着巨大的冲势，朝着那薄薄的木板墙直接撞了上去。

砰！

我这一撞，直接将那木板筑成的日式小屋撞出一个大窟窿来，而我在地上滚落一圈，直接一跃而起，正好瞧见两个浑身赤裸的人，缠在一起。

匆忙之中，我瞥见小红七窍流血，雪白的脖子处一片淤青，此刻已然死去，成为了一具毫无生气的尸体，而另外一个两鬓斑白的精壮老者，则是下身一片血肉模糊，双手上面尽是蠕动的脏器，却是从小红的胸腔之中，活生生地掏出来的，而在他的嘴里面，还有一块跳动不已的肉团，看那模样，似乎就是小红的心脏……

好狠的家伙，居然在吃人肉？

我突然地出现引来了那老者的注意，他猛然抬头望来，双目之中一片赤红，鼻孔一张，两道白色气箭从里面陡然喷出，看得我心中一阵惊讶，而对方则陷入了歇斯底里的疯狂，冲着我大声喊道：“弥勒，你这个狗贼好算计，想要我苟峰太死，哪有那么容易？”

他三两口，便将嘴里鲜活的心脏给直接吞进了喉咙里，手往旁边一摸，弄了一件浴袍套在身上，紧接着身子一俯，竟然从地板下面掏出了一把两尺长的螺旋刺，朝着我蛮不讲理地掷了过来。

嗖！

我的心脏一紧，感觉就像是被枪指到了脑门一样，整个人都忍不住战栗起来，当下也是一个铁板桥，弯腰，朝着后翻了过去，那螺旋刺却是从我的小腹上方两寸处破空而过，朝着我身后的墙洞刺入，隐没到了黑暗之中。

这一刺我虽说是避过了，然而那螺旋刺却将房间里面的整个炁场都给扰乱了，我感觉气流一阵紊乱，却有一种旁人在我身边使用“风眼”一般的错觉，当下也是马步不稳，直接躺倒在了地上，而就在此刻，对方却是一个猛虎下山的纵扑，凶猛至极，从上而下，朝着我躺倒的地板处扑了过来。

我人虽然躺在了地上，但是炁场却一直关注着对方，他一动，我便朝着旁边猛然一滚，紧接着一跃而起，回头一看，只见我刚才停留的地方，却是出现了一个巨大无比的大窟窿，而那精壮老者却是不见了踪影。

好厉害的手段！

我的心中一阵惊讶，不过血却莫名其妙的热了起来，看得出来，这个精壮老者，也就是十二女人失踪案的幕后主谋，是个绝对值得重视的对手，他的手段诡异而强大，我若是一个大意，说不定就要栽在了他的手里，当下也是将饮血寒光剑护在胸前，脚步缓缓地踏着木质地板，耳朵竖起，静静地感受着对方的去处。

轰！

就在我陷入一片沉静的时候，一声巨大的炸响，从我的脚下传来，我恰好能够预判到了这一击，朝前一个跃步，避开了这一击，感觉一道劲风朝着我的心窝子里面扎去，当下也是一剑挡开，结果剑身受到了巨大的力量撞击，接着传递到了我的手臂之上，弄得我双手发麻，而我却不惊反喜，狂笑一声，那力量灌足双臂，再次往前一劈，却是将这东西给直接斩落到了地上。

匡啷一声，我低头一看，这才发现刚才弄得我双臂发麻的，却还是那种造型古怪的螺旋钢刺。

刷，一身浴袍的狗爷再次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来，不过此刻的他，手上已经多了两把绘满符文的法刀，而在他的身旁，则有两个将自己包裹得严严实实的小个子黑衣人，这两个家伙一个手中有一把超过六尺的巨型日本刀，而另外一个，则是两把尖刺，我眯着眼睛瞧了一下这两个黑衣人，心中了然，居然是东洋日本的忍者武士。

在两个不知道深浅的忍者武士护卫下，那狗爷的脸沉似水，法刀交错，指着我寒声说道：“弥勒到底给了你们什么许诺，居然胆敢这般过来杀我？”

我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平平举起，然后深深吸了一口混合着硫磺和鲜血的气息，说道：“我是宗教总局二司副司长，陈志程！”

狗爷陡然一惊，露出了两排雪白的牙齿：“你是黑手双城？”

我将长剑高举，朗声喊道：“宗教局在此擒拿杀人犯苟峰太，闲杂人等但凡有敢阻拦，妨碍公务者，一律杀无赦！”

狗爷也一下炸了，面目狰狞地吼道：“妈的，陷害我，我先弄死你！”

第六十六章 山庄夜斗

狗爷浑身煞气，杀意凛然，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指着他印着鲜血的裆部，恶毒地笑道：“咋地，那玩意没有了啊？”

他的表情之所以如此狰狞，一半是因为愤怒，另一半则是因为身体的伤痛，刚才匆匆一瞥，我看得并不很完整，不过却也能够大致猜到发生了什么事情，毕竟能够让狗爷如此愤怒，而又是那一片血淋淋的场景并不多，这命根子对于男人来说，实在是太过于重要了，特别像是狗爷这般拥有权势的家伙。女人是他最重要的一个情绪宣泄口。若是没了，当真就有些生无可恋。

这事儿不说还好，一说出口，那狗爷便觉得越发地疼痛了起来，当下也是双刀一错，朝着我这边倏然而冲，重重地砸了下来。

狗爷手中的双刀，宛如两条青色巨蟒，带着青蒙蒙的光芒，朝着我兜头而来。我瞧见这玩意，晓得也是某种厉害的法器，心中不由得越发地兴奋起来，作为一个经常需要搏命的修行者，平日里最期待的事情，那就是能够和势均力敌的对手较量。我平日里总和七剑切磋，彼此都有着一手，没有气氛，此刻瞧见了这狗爷的一身手段，当下也是心中痒痒，举剑而迎。

铛！

双刀与长剑交击，青色与红色的光芒相互辉映。绞成了一团，我固然是感觉到一股巨力狂震而来，而那处于狂怒状态的狗爷更是仿佛劈到了一面铜墙铁壁一般，止不住地朝着后面跌去。

双方一交手，便晓得对方并不好惹，我这一剑过后，晓得这狗爷的手段，也快能够跟茅山十大长老中前三除外的高手媲美，一身修为精纯无比，要不是我还有那深渊三法的土盾为凭恃，说不定在一照面就吃了亏，不过那家伙确实有些凶性，一招不成，又来一记，手中双刀化作了漫天挥舞的雪片，不断地朝着我的身前递来，叮叮当当的撞击声不绝于耳。

就在我与狗爷交手的时候，我的身后又突然生出两道风声来，我头也不回地朝着对方拍去一记茅山掌心雷，只听到一声闷哼，接着黑影闪入了墙后，而头顶上则有射下了两块十字镖来。

这出手的，则是狗爷那两个东洋忍者打扮的家伙，这两人当真应了身上的那一副装束，神出鬼没的，让我有些摸不着头绪，三两下，

居然又给狗爷给扳了回来，差一点就给那双刀击中，斩断左臂。

我这时方才收起了心中的傲气，手中长剑凝神静气，开始一剑一引，缠绕而行，将极快的“动”，化作了“静”，准备防守反击。

我这边节奏一变，那两个小个子便有些跟不上了，出手骚扰了两回，结果有一个家伙被我抓住破绽，一剑挥过，立刻一只胳膊朝天飞起，不过那家伙到底是忍者打扮，这般的剧痛居然一声都没有吭出来，而是一个滚落，朝着角落潜了过去。

五行遁术！

就在那家伙准备施展这潜行的手段，等待着再次偷袭的机会时，一把黑黝黝的短剑出现在了她的胸口。

一个脸面模糊的黑影同时浮现，将他的心脏给绞成粉碎，生机断绝。

出手的人，自然就是一直跟随在我身边的杨劫，他称自己是我的影子，自然会有出现的时刻，而在击杀那人之后，他又一个跃身，朝着另外一人杀去。

从头到尾，杨劫也是一句话都没有说，冷静得就像一块寒冰。

杨劫去对付狗爷身边的贴身护卫，而我则终于有时间与面前这个凶人交手了，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从旁边突然冲来两人，冲着狗爷大声喊道：“狗爷，条子来了，好凶猛的一大群，兄弟们有点顶不住了，你先走，我们断后！”

听到他们的话语，那狗爷倒也体现出了枭雄的果断与坚决，一瞬间将手中双刀往地下斜去，接着一挑，将小红的尸体朝着我这边抛来。

而他自己，则朝着温泉池子那边一跃而退。

正常的情况下，我自然是一剑将尸体斩碎，直接前冲，不过瞧见小红的尸体飞过来，我终究还是犹豫了一下。

这个女人，的确可恶，也怀揣着拉我下水的目的，不过她却是舍身成仁，让我能够在最短的时间内，找到了惩治狗爷的办法，就这一点来说，我也得给她留一具全尸。

如此思量，我还是伸手将这尸体给一把揽住，朝着旁边的地上一放，而当我抬起头来的时候，瞧见地则是那两个保镖舍生忘死的冲锋。

那两人不过是在尽自己的义务，而且他们此刻的表现也还算是忠义，我并没有斩尽杀绝的想法，而是长剑前指，微微一动，将风眼发动起来，接着将这两个东倒西歪的家伙直接给拍翻倒地，而当我完成这一切的时候，那狗爷却已经腾身而起，逃出了这一所日式居屋。

我瞧了一眼正在跟那忍者拼得火热的杨劫，吩咐了一声“小心”，接着就没有再理，而是提剑，朝着前面追去。

我冲出了这温泉居屋，瞧见狗爷在一帮保镖的保护下，朝着西边跑开了去，而夜幕下的温泉山庄则是杀声一片，到处都有喊杀声，热闹非凡，当下也是朝着周围大声喊道：“给我拦住那家伙，不能让他给逃了！”

狗爷此刻若是得以逃走，问题就有些麻烦了，以他此刻的权势和地位，逃之夭夭自然是没有任何问题的，最头疼的就是他倒打一耙，将小红之死归咎于我们的算计，而他有着血淋淋的下体来作为借口，的确也蛮具有说服力的，但真正到了上层博弈的时候，事情的定论就变得很难了，会有许多人站出来为他说话，而我们，则极有可能被围攻，陷入权力的泥潭之中去。

所以他还是留下来，陪着我们将事实给做牢了，一点挣扎的余地都没有，这样才是最好的状态。

谁都没有想到小红会来这么一招，我这回过来的目的，是想通过谛听子母玉来收集他介入十二女子失踪案的证据，所以带来的人也就只有七剑，至于省局和市局的人则一个没有，没想到小红通过自己的死来敲定了一切，情况就变得无比复杂了，所幸的是七剑这几年到底也是受尽了考验，一声令下之后，立刻有小白狐儿、林齐鸣和白合站了出来，阻拦在了对方的面前。

我们这边令行禁止，而狗爷之所以能够横霸一方，倒也不是浪得虚名，他手下养着许多打手和供奉，都是十分厉害的高手，有钱能使鬼推磨，这些家伙平日里吃好喝好，金钱女人伺候着，此刻也是搏了命，朝着前面三人不要命地冲了过去，给狗爷争取逃命的时间。

不过有了这么一阻拦，我也终于追上了狗爷的步伐，两人一前一后，却是在山庄的道路上不断穿行。

我追得无比紧，剑尖几次都差一点划到了狗爷的后背，他后心发凉，心中也是暴躁不已，大声怒骂道：“陈黑手，你这个天杀的狗东西，居然和弥勒合起伙来，设计陷害于我，我若是能够逃得出去，一定要让你不得好死……”

我脚步不停，口中却反驳道：“狗爷，饭可以多吃，话却不可以乱讲——弥勒是弥勒，我是我，我们各行其道，他与你的仇怨，我不管，我要做的，就是抓你一件事情，那就是你当着我的面杀人了，这就得送你去白城子里面，吃吃牢饭！”

狗爷大声咆哮道：“妈的，我那是自卫，自卫懂么？”

我一股心火朝着头顶上冒了出来，当下也是怒声呵斥道：“自你他妈的卫，我++，你当我不知道啊，你有见过他妈的自卫，能将人的胸口掏开，心脏给吞了的吗？苟峰太你真的当我是那些整日看报纸、喝茶水的官僚，可以视而不见么？实话告诉我，我来找你，就是为了那些因为在鬼节出身，惨遭你施加凶手的女孩而来，你若是识趣，赶紧告诉她们到底在哪里，放了她们，你或许还有活命的希望！”

在我前面的狗爷在疾奔，而他跑动的姿势开始变得格外奇怪起来，就像一头禽兽野狼一般，不断地佝偻，到了后面，竟然是双手双脚地在地上攀爬，通过后腿发力，一跃七八米，那速度开始变得恐怖起来，而喉咙里则发出了沙哑的嘶吼，不过却还是与我搭话道：“放人？哼，你先管好自己的性命吧！”

瞧见他这副模样，我当下也是陡然一阵，将道心种魔功法提升到了极致，这才勉强追上了他的速度，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家伙竟然猛然一跃，直接跳到了前面一栋三层小楼上去，居高临下，得意地冲着我笑道：“陈黑手，你能够弄得住阎魔，便以为困得住我么？做梦吧……”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而就在这个时候，他的身边突然多出了一道倩影，手中的丝帛一卷，竟然将他从那楼顶上直接推了下来。

啊，这倩影，好熟悉！

第六十七章 都是算计

“刘子涵，你阴我？”

狗爷刚刚自以为能够得以解脱，心情也是处于极度放松的状态。然而就在这即将逃之夭夭的时刻，却不曾想到自己一直敌视的魅魔刘子涵竟然出现在了这里，并且将他给一把推了下来。

那狗爷浑身青色凛然，雾气环绕，然而却也不能违抗地心引力的作用，坠落的那一瞬间，终究没办法抓住任何东西，而我虽然没有预料到刘子涵的出现，但是却仿佛与她约好一般，条件反射地从怀中掏出了八卦异兽旗，朝着狗爷落脚的地方甩去，钉住阵脚。

当狗爷重重地砸在了地上，陡然翻身而起的时候。在他的四周。早已有八头形态各异的炁场异兽腾身而起，将其阻拦。

王木匠，如天神一般，高高居上，眯着眼睛打量着脚下这个需要对付的家伙。

狗爷的反应迅速得简直不像是人类，双脚一蹬，那人便如同炮弹一般发射出去，然而在肉眼看不到的炁场世界之中，一头恐怖巨鳌用自己坚实的背部挡住了他的突击，狗爷冲得越是凶猛。结果撞得越是疼痛，巨大的音爆声从看不见的地方陡然爆发，而狗爷则痛苦的一声嚎叫，往回一滚，直接回到了阵中来。

“八卦异兽旗，刘子涵。你这个臭婊子，居然连同茅山的家伙来谋害于我，我不服啊！”

狗爷发出了凄厉到极点的怒吼，而楼顶上的那个女人却冷声哼道：“苟峰太，你这些年打着闵魔大人的名号在东宫作威作福，然而闵魔大人一受难，你便倒打一耙。反噬闵教，甚至还妄图跟邪灵教分庭抗礼，像你这样忘恩负义的家伙，人人得而诛之，有什么不服的？”

狗爷愤然喊道：“我那不是吞并闵教的产业，而是在接管，你懂不懂？这是我们自家的事情，与你这些外人何干？”

屋顶上的刘子涵依旧当初那般的美艳，在不断飘飞的彩色丝帛映衬下，便宛如洒落凡间的仙女，只可惜她由内而外散发出来的媚气，却将她的那股仙灵之气蒙上了几许风尘的味道来，而听到狗爷的辩白，她则显得十分不屑，冷声说道：“一条摇头晃尾的土狗，脖子上面的缰绳没有了，便以为自己就是世界的王，以为凭着自己的这点儿本事，还有那点破钱，就能够对抗一切，不过现在呢，终究还是灰头土脸了吧！”

狗爷依旧不服地怒声吼道：“你这臭女人，老子要是能够熬过秋水先生的秘术传承，现在就撕破这破阵，冲出去把你骑在身下，那时候看你怎么还能得意起来！”

刘子涵耸了耸肩膀，微笑着说道：“十二鬼女术的确是来自灵界的恐怖手段，不过你却没有命来享受了——与其妄想那些不找边际的东西，还不如回头看一下你面前的对手吧，哦，忘了告诉你，你面前的这一个家伙，不但是杀害我丈夫耿传亮的凶手，而且还是亲手擒住风魔的恐怖角色，据说当日他甚至打得弥勒狼狽而逃，你自求多福吧！”

被两人晾到一边的我这时却出言了，冲着楼顶上的魅魔刘子涵高声喊道：“既然我是杀害你丈夫的凶手，为何不下来，找我报仇呢？”

耿传亮是被努尔一记朝天翼蛇棍给碾压致死的，不过李子涵到了我的身上，我却也没有多做辩解，而被我这么一插话，那女人却冷笑一声道：“陈志程，我丈夫的那仇，自然是要报的，不过并不是今天。总有一日，我会将你亲自杀死，把你的心脏给挖出来，放在我丈夫的坟前祭拜，让他的在天之灵，得以安息……”

她不想与我多做纠缠，转身就准备离开，然而这个时候，我却陡然从怀中取出了一个瓷瓶，高高举了起来，大声喊道：“什么在天之灵，耿传亮的神魂，就在这里，你就不想要？”

我手中的这瓷瓶，是装那洗髓小还金丹的瓶子，天山神池宫做的是精品，搏的是名声，故而细节方面做得格外不错，一个装药的瓶子也弄得晶莹剔透，里面的金丹散发着充足的灵气，就好像真的就是一个封魂罐一般，那刘子涵本来都已经准备离开了，听到这句话语，浑身陡然一震，猛然回过头来，厉声问道：“你说的是真的？”

“信不信由你！”

我当下也是将这还装着几颗小还金丹的瓶子往着地上一扔，而自己则朝着八卦异兽阵中扑去。

我不扑不行，因为那狗爷趁着我跟刘子涵搭腔，他则从怀中掏出了一块黑色砂砾来，准备朝着头顶上的王木匠撒去，虽然我不知道这玩意到底有着什么危害，但是瞧见王木匠一脸惊慌的模样，便晓得我不得不管，不然说不定那煮熟的鸭子就可能飞走了。

而就在我持剑入阵的那一瞬间，站立在楼顶上的刘子涵也腾空而下，像一朵轻飘飘的小白花儿，朝着我扔下地上的瓷瓶落去。

我没有回头看一眼，却听到刘子涵充满失望的怒骂：“陈黑手，

你这狗东西骗我？”

我冷然一笑，扬剑朝着狗爷斩去，而在我的身后，则同样传来了刀剑撞击，以及猎猎的破空之声——那是七剑赶到了！

北斗七星剑阵。

通过羽麒麟，我与七剑能够在某一种层面上互相沟通心意，这使得他们能够在最合适的时间里面赶到，我对这些亲手培育起来的手下有着绝对的信任感，所以头也没有回，便与狗爷交起了手来，那长剑前挥而往，却是扑面的黑砂。

我不知道这到底是什么东西，正想用长剑去绞，结果王木匠则大声警示我道：“小陈，这是极为阴毒的冥河砂，能够腐蚀法器灵体，你别让它沾到！”

哦？

我当下也是没有再进，而是将身体里面的气息朝着外面猛然一震，将这些黑砂给屏蔽开去，接着又拍出一掌，将这些黑砂给全部驱散。

然而即便如此，那些黑砂飘散到了旁边，沾染到了周遭的异兽，那些阵灵却不约而同地发出了直入灵魂的嘶吼，仿佛受到了巨大的畏寒一般。这些异兽是八卦异兽旗的根本，也是我师父传承给我的东西，它们的受伤使得我整个人变得异常愤怒，将手中的长剑一扬，恨声说道：“苍穹之下，你居然胆敢使用这般恶心的东西，看我不弄死你！”

狗爷本来心情就是无比的憋闷，此刻听到了我的话语，一双眼睛瞬间变得宛如恶魔一般的凶戾和血红，雪白的牙齿张开，怒声吼道：“弄死我？你来试试！”

他说上就上，直接一个纵身，就朝着我飞扑过来，我只感觉到眼前一道黑影划过，紧接着感觉到他竟然在凌空中避过了我手中的一剑，冲到了我的跟前来，双手紧紧抓着我的肩膀，将我朝着地上猛然扑去。

我没想到他竟然能够在这么一瞬之间，速度能够达到那般的极致，被这巨大的力量猛然一扑，却也维持不住平衡，朝着后面的地上重重跌倒。

半空中，这家伙喷着口沫，得意地大声吼道：“你不是很能么，你不是杀了魅族一门的山门护法，擒住了速度快过飞鸟的风魔么，怎么就这点手段？”

轰！

我背部着地，而扑在我身上的狗爷却像是一辆汽车般沉重，一阵眩晕过后，我这才发现压在我身上的狗爷已经不再是原先的那个精壮老者，他原本有些衰老的脸上红光满面，两腮之间，竟然长着根根竖直的黑毛，宛如钢针一般，而他的鼻子也变得跟狗鼻子一般模样，喷着乳白色的臭气，嘴完全凸出于脸上，一张开，口涎滴滴答答地流到了我的脸上，一股积年老粪坑的味道，从里面猛然涌了出来。

呃，真臭！

他歇斯底里地说完，张开的嘴巴朝着我的脖子间咬了下来。

我全身被制，感受到了这个家伙非人类的力量，当下也是屈膝隔在了两人的中间，就在他咬下的那一刻，猛然出腿，抵住了狗爷的胸口，不让他得逞，而我的左手也是一个放抓，扣住了他突然之间变得毛茸茸的手臂，心念一动，那炼妖壶观术陡然而出，朝着对方的身体里面吸去。

双管齐下，我终于避免了被啃去脖子的危险，而此刻已经变成狗头人一般模样的狗爷也发出了惊天的吼叫：“汪、汪、汪！”

这声音简直就是对耳膜的谋杀，我整个人都不由得一震，紧接着感觉到压在自己身体之上的力量变得有些松了，双脚再次用力，将这家伙给猛然一踢，朝着天空蹬开，紧接着一剑而出，朝着他斩去。

被我挣脱的狗爷在半空中，从身手抽出双刀，将我这愤然一剑给架住，紧接着一个倒空翻，落在了我的对面。

我摸了一把脸上黏稠得宛如鼻涕的口液，双手握住饮血寒光剑，缓缓前指，凝神说道：“你这是什么鬼东西？”

狗爷脸上露出了残忍的表情，桀桀怪笑道：“啸天三头犬，你可晓得？”

第六十八章 一剑之威

狗爷说出这句话来的时候，腰杆也伸得笔直，整个人陡然间变得无比的自傲起来。然而我却从未有听说过什么啸天三头犬，到底是个什么玩意，不由得皱着眉头问道：“什么鬼东西？”

听到我这般轻蔑的话语，那狗爷终于变得无比的愤怒起来，怒声喊道：“你可知道传说中二郎真君座下的哮天犬，还有西方神话里面的地狱三头犬，说的可都是这洪荒异种，在远古时期，它可是能够与麒麟媲美的洪荒异兽，天生高贵，而我身上，则流淌着哮天三头犬的血液，这可比闵鸿那老家伙修行的魔功。厉害无数倍。只要给我时间，我就能成为雄霸一方的霸主！”

我“哦”了一声，长剑下垂，平静地说道：“原来说到底，还是一只狗啊，难怪别人叫你狗爷你不生气呢，原来是这个原因，然后呢？”

狗爷单刀下垂，右手的法刀前指，冲着我厉声喊道：“知道厉害了吧。识相的赶紧让开路来！”

我扶额轻叹道：“狗爷你也这么一大把年纪了，能不能不要那么天真和幼稚？屁话说得再多，有个屁用，是骡子是马，就出来遛一遛，你真当什么洪荒遗种有多值钱啊。我这儿是论斤卖的，一抓一大把，没哪个有你这般自信的，再说了，瞧你这模样，不过是学了个皮毛，跟人家那洪荒遗种。天差地别呢！”

我话儿说完，整个人入定，神志朝着头顶上飘去，而血劲则朝着右眼的神秘符文中涌了过来。

临仙遣策，天地规则。

狗爷瞧见我身子微微一抖，整个人就仿佛变了一番模样一般，顿时就感觉到一股莫名的恐惧来，没有再跟我多扯，也不指望后面赶来的手下能够过来解局，是将手中的法刀对撞一击，发出如洪钟大吕的声音，紧接着一扭身子，朝着我这边急速冲来。

刚才将我一把扑倒的经过，给予了他充足的信心，此番再次前来，那可是用了十二分的力量，整个人就如同一台高速行驶的列车，带来了巨大的风压，简直就要将我给碾压了去。

狗爷有着绝对的自信，想着如果以我刚才的表现，说不定就能够直接将我给弄倒在地，一刀将我的脑袋给取下来吧。

然而他却实在是没有想到，开启临仙遣策之前的我，和将精神状态调整至巅峰状态的我，根本就是完全不同的两个人，而这二者，一个地下，一个天上。

我修道已然快要三十年了，这些年来历经无数，然而真正让我陡然之间成长起来的，却是在李道子临时的时候。

没有人晓得我在那一位叱咤风云近百年的老人时候，抱着他的尸体，到底想了什么。

也没有人知道，他究竟给我留下来什么样的财富。

我也是到了那一天，才真正窥探到了无数顶级高手能够触摸、但是无法表达和形容的境界，那是一种接近于世界底层规则的世界，它是万物，是唯一，是自然，也是道。

我触摸到了道，李道子、我师父陶晋鸿以及王红旗、黄天望、许映愚他们所达到的地方。

世界从此不再相同。

但我将自己的状态调整至巅峰的时候，狗爷那恐怖到极点的力量便不再是那般难以抵御的东西，它虽然在陡然之间的爆发无比凶猛，不过在我的眼里，它不过是就一段一段的能量，并不是没有断点，只不过是持续得过于频繁，所以才感觉厉害而已，然而任何力量它都是有波峰波谷的，能否在一瞬间之间，掌握到它的弱点，并且予以击破，方才是真正考验我的地方。

我深吸一口气，那夜间的凉风从我的鼻孔中进入，一直浸润到了我的肺叶里，陡然间，我突然感觉时间变得如此缓慢。

紧接着我知道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并非时间变慢了，而是我下意识地出手快得让人无法捉摸。

一剑！

我看似随意地刺出了一剑，直接击到了狗爷这双刀攻势的临界点，陡然之间，他感觉到自己拼尽全力弄出来的攻势在一瞬间崩溃，当下也是心慌意乱地变招，而就在这时，我终于动了，长剑飘飞，以一套连绵不休的攻击，将此人恐怖的力量和手段给不断地消耗在进退之间。

狗爷到底有多厉害，不曾与他交过手的人，是不会明白的。

我甚至感觉到身为南方省局掌门人的李浩然，面对着如此状态之下的狗爷，也不能活着离开，或者几十个回合下来，也得身首异处。

这是一种基于力量层面的狂暴碾压，一点道理都没有。

若说力量，我即便是一身魔功在体，也比不上此刻的狗爷，但是我却能够从另外一个层面上，将他给镇压住，那就是境界。

有的人看山是山，有的人看山不是山，而有的人看山还是山，同样的景物，在不同的人眼里，却有着不一样的结果，而狗爷想要凭借着力量将我给直接碾压住，却不晓得，力量和修为，在我看来，其实并没有那么重要。

两人交手，看似狗爷占据了绝对的主动性，然而整个战局的走势，却一直被我所掌控着。

我让他进，他便进，让他退，他便退。

而这个时候，是该我让他束手就擒的时候了，在双方又一次的奋力拼斗之后，我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高高举起，对着这把红芒冉冉的长剑高声喊道：“饮血寒光，我听到了你的声音，你是在渴望这个家伙的鲜血么，那么就给我力量，让对手看一看，你到底是怎样的存在！”

两人一番酣战，那疯狂无比的狗爷终究还是有些疲乏了，不过瞧见我对长剑说话，却也咧嘴冷笑道：“好疯癫的家伙，你当你这剑里面，藏着一尊大神呢？”

我扬起了剑，冷然笑道：“大神没有，不过倒是有无数惨死于我剑下的亡魂！”

两人同时跃起，刀剑相撞。

轰！

真正的火星撞地球，恐怖的撞击在炁场之中，掀起了无数风浪，整个空间都为之一震，此刻传到我们耳中的，并不是单纯的兵器撞击声，而是宛如雷鸣一般的轰响。

这是剑与刀的对撞，也是我陈志程与苟峰太倾尽毕生手段的最终决战。

时间仿佛在一瞬间定格住了。

我能够瞧见对方脸上的每一根毫毛，而狗爷也死死地盯着我黝黑的眼睛，就等待着自己充满信心的这一击，将对方给直接砸成稀烂。

尽人事，听天命。

咔嚓！

所有的宁静都被这么一道“咔嚓”声打碎了，这声音却是从狗爷手中的双刀处发出来的，对方那不知道来历、但是异常珍贵的法刀最终还是架不住饮血寒光剑的凶猛一击，这魔剑在最终的一瞬间，红光将整个山庄都给照亮，所有的孔隙都打开了，一呼一吸，仿佛活了过来一般，再配合着我倾尽全力的一击，最终将对方的双刀斩断，紧接着再次前击，斩落到了狗爷的额头之上。

我只要再进一寸，那长剑便能够切入狗爷的脑颅之中去，就像热刀子切牛油一般，毫无任何阻力。

然而我却最终还是停顿了一下。

就在这一刹那，狗爷终于得以反应过来，将毕生的修为集中到了额头处，而我则是以手中魔将，将他所有的修为都给一下子，陡然击碎。

这是一种玄之又玄的东西，在旁人看来，我的剑抵在了狗爷的额头之上，接着往下一带，在他的脸上，留下了一道恐怖的血痕。

仅此而已。

然而一剑而过之后的结果，是那凶猛得不似人类的狗爷轰然跪倒在地，身上的毛发宛如被野火烧去的春草，迅速枯萎下去，紧接着脸开始变了模样，就像吹胀的气球瘪了，萎顿下来，而几秒钟之后，他又恢复了先前的模样，唯一不同的，是整个人仿佛苍老了二十几岁，仿佛行将枯木了一般。

而知道此刻，面对着这样的失败，狗爷还是有些不敢相信地呢喃说道：“怎么可能，你怎么可能击败得了我？”

这个男人有着足够的骄傲，他曾经觉得自己能够取代闵魔，成为南方省的一方霸主，曾经觉得能够凭着一己之力，力敌天下英雄，然而此时此刻跪倒在地，却感觉世事宛若浮云，一切都显得是那般的不真实，就好像做了一个虚无缥缈的梦，口中不断地说道：“怎么可能，怎么……”

我刚才陡然之间，将血劲上涌，此刻回落下来，也有些吃不住劲，摇晃了一下身子，这才稳住，深吸一口气，对着他说道：“世间没有什么不可能的，属于你们的时代，已经过去了，而你，终究会被时代所抛弃……”

狗爷一生修为，尽毁于我的一剑之中，顿时不再说话，整个人宛如死了一半，而我这时则回过头来，朝着被七剑围着的魅魔说道：“刘

大姐，怎么样，我手下的这七把剑，可还合乎你的胃口？”

第六十九章 生擒魅魔

七剑能困得住武穆城，对付魅魔自然也是并不在话下。

按理说十二魔星都是一时之风云人物，但是十根指头也还是有长有短。刘子涵一来并不是老牌魔星，而是新晋之人，根底并不如阎魔等人深厚，二来她到底还是擅长于床第之间的男女之战，修为的特点也多是以灵活、敏捷为主，那斩不断的彩色绸带与其说是武器，不如说是扮靓的道具，一旦被人给陷入阵中，发挥的余地，终究还是有限。

不过仅管如此，刘子涵到底不愧于魔星之名，她身上的彩色绸带不断飞舞，竟然能够在空中划出一个又一个的圆弧。形成无数的炁场旋涡。将刺向自己的那些剑给悉数歪去，而她则在这些旋涡之中如鱼得水，七剑一阵暴风骤雨、连绵不绝的剑阵进攻，居然在她身上讨不到半点儿便宜。

这般的手段，当真也是让人有些惊住了。

要晓得，七剑之中，除了还比较年轻的董仲明之外，张励耘乃宗教总局中名列前茅的年轻高手，小白狐儿乃洪荒遗种、五尾之力，布鱼食狗鲶成精、崂山传承。其余的也是名门之后，各有千秋，特别是林齐鸣这小子更是有着傅山这位大拿罩着，颇有后来居上的态势，这样的组合合并在一起，便是连我。陡然间也有些招架不住。

没想到刘子涵居然在我与狗爷交手的这么长时间里，分毫无伤，绝对是让人诧异非凡。

或许以她的修为和手段，更擅长在这群攻之中，寻找生存的机会吧？

不过七剑的对手并非只有刘子涵，在外围处，还有狗爷的那一帮护卫在。虽说此刻狗爷的落败使得他们溃散而逃，但是刚才的时候，那些家伙可就如同最烦人的苍蝇，在旁边嗡嗡叫个不停，倒也分去了七剑不少的精力。

好在这里面的好手要么在前面被七剑给出手解决了，要么就被杨劫给出手拖着，倒也没有坏了局势。

如此说来，事情倒也不是我想象中的那般差，而魅魔刘子涵在一阵纷呈复杂的剑阵攻击之下，情绪也显得格外复杂，听到了我的问话，冲着我厉声骂道：“难怪叫你陈黑手，原来当真是个说谎不眨眼的腹黑杂种！”

魅魔这话儿骂得忒难听，然而我却浑然不在意，微笑着说道：“来而不往非礼也，你们既然想要借助我的手，来除掉苟峰太这个阻碍你们脚步的家伙，便不要怪我将你们也一起拖下水来。现在的你，应该是回归邪灵教了吧，你说耿传亮死在我们的手里，却忘记了我手下的兄弟，也有人丧命于邪灵教之手，双方既然已成不共戴天之仇，又何必故作君子呢，自然是不吝手段啦！”

魅魔刘子涵在剑阵之中上下飘飞，仿佛敦煌莫高窟飞天的仙女，而瞧见她的脖子上，却已然是香汗津津，显然刚才的交战并非我想象中的那般和睦，她手中的彩色绸带不停，口中冲着我喊道：“陈志程，别以为将苟峰太拿下了，你就可以嚣张，有本事别人多欺负人少，我们单独会会！”

瞧见这一个个叱咤风云的人物都落入我的囊中，我心情变得无比舒畅起来，冷声笑着说道：“这是要单挑的意思呗？”

魅魔不耐烦地娇喝道：“你就说敢不敢吧，老娘搁这儿等着你呢！”

我提起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一步上前，回头望了一下四周暗处那些蠢蠢欲动的黑影，狂声笑道：“我与七剑，同进同退，你来一人也是战，来一百人也是战，不分彼此，哪里还要单独挑出来交手的道理？阵开，我先将这婆娘给拿下，再扯淡……”

我往前一步而冲，七剑立刻分出了一个缺口来，将我融入其中，而作为七剑的首领，张励耘则将长剑一抖，大声吼道：“剑主归阵，七剑一体！”

七人齐声呐喊道：“杀！”

此话一出，阵中顿时一片肃然，魅魔这时的脸上变得异常严肃，晓得我的归位，使得刚才还能够应付自如的剑阵便得无比难缠，那难度陡然升了几倍，如虎添翼，又多了几处爪牙，顿时就完成了一场完美的蜕变，化作了最精密和恐怖的战争机器。

刷、刷、刷……

剑锋破空的声音不绝于耳，魅魔顿时感觉到周围的炁场都不一样了，原本能够玩得很溜的炁场旋涡突然多出了一些不受自己掌控的同类来，紧接着，一把红芒汹涌的长剑出现在了她的面前。

这一剑，至强至刚，聚虚为实，流星掣电于胸口之间。

魅魔当下也是将劲气一凝，那柔软得跟小姑娘腰肢的彩色绸带

瞬间就如同吃了万艾可一般，变得坚硬无比，正好将我的这一剑给死死挡住了。

这一下，算是被我逼到了不得不硬拼的死胡同里。

她也是无奈之举，若是在刚才，她就已然凭着自己精妙绝伦的身法给直接闪避开了，然而此刻我的出现，风眼在身周呼呼而出，将她原本了然于心的炁场给搅得一塌糊涂，立足不稳，而我这边一动，那七剑也极为默契地将魅魔所有可以闪身而过的方向给封得死死，不让她有任何腾挪折腾的空间，将她给活活地憋死在了那儿。

噗！

原本无论如何都斩不断的神秘彩绸丝帛，此刻却是被我一剑斩破，紧接着我能够感受到一股轻灵之气从上面散逸出来，朝着四周散开了去。

那魅魔的脸色陡然一变，咬着银牙，手中的丝帛猛然一抖，将自己的身影给笼罩住。

而下一秒，她竟然朝着旁边强行突围而走。

魅魔此刻也是感觉的出来了，我的出现使得这北斗七星剑阵产生了质的飞跃，倘若再留下一会儿，绝对逃脱不了狗爷此刻的下场。

这可不是她所愿意看到的，在魅魔的剧本里，只要确定狗爷被我除掉之后，她便是飘然远走，不留下一丝云彩，深藏功与名，站在黑暗的角落里冷笑。

然而此时此刻，她却被困在了局中，随时都有可能丧命。

天啊，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这样的情绪让魅魔这般厉害的强者也没有了坚持下来的心思，而是想要强行夺路而逃，然而七剑早就预料到了她会有这样的可能，就在魅魔即将脱离剑阵掌控的时候，她的前面突然多出了一只莹白如玉的小手儿，而那手的主人，则是一个长得跟她一般狐媚的少女。

我能的，我能！

魅魔想着自己强悍的实力，不断地给自己催眠，觉得自己绝对能战胜面前的这个女孩，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狐媚脸儿的少女黝黑的双眼圆睁，陡然间猛一回头，身后竟然出现了五条巨大无匹的气流，化作了蓬松无比的劲风，朝着她扑面而来。

魅魔将自己全身的功力都集中在了身上的彩绸之上，非要与这

女孩儿硬拼一记。

她这是在搏命，赌自己能够战胜得了这个看着并不怎么样的女孩子。

砰！

又是一声震耳欲聋的震响，一股巨大的气息扑落到了地上，我们脚下的地砖陡然间也开始松动，有的甚至直接离开了地面，朝着旁边飞溅而起，而对拼的双方，小白狐儿固然是朝着后面推开，不过她的位置立刻有白合和朱雪婷给顶上，至于魅魔，则是一个踉跄，朝着后面跌了过来。

接着她感觉到自己的脖子一凉，有一种深入骨髓的冰冷，接着她发现了一个让人心碎的事实。

自己的脖子上，却是被一把红芒四溢的长剑给架着了。

魅魔能够感受得到剑上传递过来的凶性与暴戾，甚至能够预感到，倘若自己这么稍微一动，那么就绝对会身首分离，脑袋瓜儿脱离脖子，鲜血朝着空中喷洒几丈。

到底是花门出身，这魅魔也是一个能屈能伸的枭雄人物，脸上在一瞬间便露出了微笑来，将手中彩绸一扔，缓慢举起手来说道：“别这么认真好吗？我投降了还不成么，黑手双城你没必要赶尽杀绝吧？”

能够抓到十二魔星这般的人物，我自然不会让他轻易死去，当下也是将长剑稳稳地架在了她的脖子上，然后吩咐旁人将这女人给捆住。

动手的是林齐鸣，他是七剑里面绳技最好的人，不但擅长教学大纲里的各种缚绳术，而且还跟多名民间专家，包括小破烂等人学过，对于像魅魔这般精通柔道和缩骨术的顶级高手来说，倒也能够不出差错。

我的手稳得如同磐石，一直等到魅魔被林齐鸣用三种手法给五花大绑，没有一点儿动弹能力的时候，方才将长剑移开了去，环顾四望，长长吐出一口气。

这一夜，当真是刺激无比，我们本来不过是想要找寻一点儿证据，却没有想到竟然会有这般大的收获。

尽管这里面有被给弥勒利用的嫌疑，但是想一想魅魔都给我顺手拿下，就没有什么遗憾了。

就在我松了一口气的这会儿功夫里，我听到远处有呜哇、呜哇的警笛声，回头一看，张励耘笑咪咪地对我说道：“没事，是我通知了张副处长他们过来！”

好吧，终于结束了。

第七十章 后事诡异

狗爷一身修为被废，而邪灵教十二魔星之中的魅魔落网，此案基本上已经算是落下了帷幕。虽说在山庄内外的各处黑暗中，还潜伏着许多狗爷麾下的修行者，然而当瞧见这般恐怖的战斗，而且自己的主子也都落败了，却也没有一个“忠义之士”蹦出来，而听到了警笛声之后，更是仓皇而逃，遁入了黑暗之中。

温泉度假山庄背靠鹁鸪山，这些人潜入山中，一时半会，搜索难度十分巨大，而且经过刚才几场激烈的战斗过后，无论是我。还是七剑。都陷入了体力的疲惫期，当下最重要的，却是保住此刻的成果要紧，倒也没有继续追击，而是停留在了原地。

张励耘目前是我管辖的特勤一组之中的副手，考虑问题也十分全面，在出发之前，他就通知到了张副处长，而这边落幕之后，张副处长也带着他的人马和市局的相关同志匆匆赶到。瞧见山庄里面的场面，大为惊讶。

特别是看到瘫倒在地上、萎顿不语的狗爷，更是惊讶得话都没有能够说得出来。

这个人，难道就是在东宫叱咤风云二十几年的狗爷么？

那个人见人怕，光听到名字就止不住战栗的地下皇帝，此刻居然像一滩烂泥一般。趴在了地上，一句话都没有能够说得出来。

张副处长过来接手场面，警笛声声，整个温泉山庄都被控制住了，接着就是组织警力对狗爷其余的党羽进行搜查，并且救治那些受伤的、昏迷的伤员，以及收敛死者遗体。然而对于狗爷和魅魔这两个人，我却并没有交出去，而是让我们的人将他们给看得严严实实的，特别是魅魔，虽说她在此之后，被随后赶到的阿伊紫洛服下了控制修为的药物，但是毕竟身份特殊，我安排小白狐儿和白合对她贴身看护。

关于魅魔的身份，我没有对特勤一组以外的任何人说起，连领队的张副处长，都只以为这个女人，不过是狗爷情妇之类的嫌疑犯。

这事儿太重大了，魅魔被生擒的消息不能传出去，连一定级别以下的同志都不能给予其知晓，这个也是对大家的负责，而至于如何处置这个女人，我相信这事儿最终还是得上报到总局去，让总局那儿的头头们去研究，至于到底能不能挖出一些有用的消息，这个就不是我能够主导的了。

魅魔是意外之喜，而狗爷方才是我们来到南方省的主要目的，赵中华是在张副处长等人赶到的二十分钟之后，与阿伊紫洛一同来到现场，而我在交接完现场的事情之后，陪同他一起，来到了倒塌成废墟的日式居屋面前来。

这儿已经得到了初步的整理，小红的尸体也被人安置在了一旁，不过因为她在死前被狗爷虐杀的原因，那尸体血肉模糊，惨不忍睹，简直就能够让人忍不住呕吐出来。

那场面，实在是太血腥了。

赵中华这些年跟着我，自然也是见过不少血腥残暴的事情的，不过当瞧见小红的尸体时，终究还是忍不住皱起了眉头，露出一副悲伤欲绝的表情来。

我知道这小子跟林家姐妹之间有一些感情，当下也是拍了拍他的肩膀，遗憾地说道：“我们已经尽力了，不过她终究还是红颜薄命！”

先前的时候，林齐鸣已经将今天晚上发生的事情都告诉了他，赵中华也知晓这个看着柔柔弱弱的女技师，其实是怀揣着魅族一门所赋予的任务，过来并不是帮我们搜集证据，而是想要行刺狗爷，而如果没有能够成功的话，她使用自己的生死当做诱饵，行使那驱虎吞狼的办法，借刀杀人，由我们来铲除魅族一门进入南方省的障碍，也就是狗爷。

这件事情分不清楚谁对谁错，那小红说到底，终究不过是一个可怜的棋子，然而可怜之人必有其可恨之处，她终究也叫人喜欢不起来。

赵中华所有的一切都知晓，不过却还是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给打击到了，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冲我点了点头，也没有多说话。

我在温泉山庄坐镇了半晚上，接着带队，押送一大帮子的嫌疑犯返回了城区。

我们并没有在城区里待多久，而是与当地有关部门的警力汇合之后，直接驱车前往省会南方市东郊的一处军事基地，而省局的李浩然局长则在那儿等待着我们。

狗爷虽然已经抓到了，并且伏了法，但是案子却还有多处疑点没有能够找到解释，比如那十二个失踪了的姑娘到底去了哪里，比如狗爷这些年来，到底都犯过些什么事情，会不会牵连到更多的人，会不会引发当地官场和商界的大地震，甚至会不会影响到当地的经济发展，这

些都不是我们一两个人所能够决定的，故而最重要的事情我们做完了，接下来的收尾工作，依旧还是需要精力去完成的。

不过李浩然是一个相当有领导力的人，省局在他这几年的领导下，也陆续涌现出了一批扎实能干的业务骨干，太具体的事情，倒也用不着我们操心太多。

经过在机关这么多年摸爬滚打的历练，我也晓得一件事情，那就是利益均沾，这样才能获得好人缘，也可以走得更长远，故而接下来的事情我并没有大包大揽，而是有意识地交给当地部门去做，也跟李局长交流过几次，而唯一值得我重视的，则是对于两个主要嫌疑人的审问，前期的部分，我基本上都参与了。

不过即便如此，这两个家伙也是雄霸一方的枭雄人物，自然也不是任人揉捏的面团，那狗爷一身修为被毁，当下也是生无可恋，对于任何问话，都是处于一种不做理睬的态度，至于魅魔，她更是将所有的事情都一推六二五，正常的审讯，很难从她口中得到任何消息。

不过相对于这两个茅坑里面的臭石头，其余人倒也没有那么的硬气，当夜除了狗爷之外，在温泉山庄落网的还有苟峰太黑社会团伙的好几个重要任务，虽说最得他信任的保卫头子，二号人物王大熊没有被抓到，趁着混乱逃走了，但是从其他人的口中，我们倒也能够找到足够的罪证，对这个家伙进行起诉。

在充足的物证人证面前，我们先前预料之中激烈反弹并没有如期而至，那些跟狗爷有所瓜葛的家伙个个都是人精，纷纷与他划分了界限，冷眼旁观，而随后宗教局联合各个相关部门，对苟峰太黑社会团伙进行了大规模的搜查，将他名下的各种产业都给予了一定的清理。

这里面涉及到好多民事和刑事部分的内容，具体的事情都是有李浩然局长牵头来办的，我参与得并不多，而在随后的搜查中，宗教局在老狗在乡下老家别墅附近的一处废旧矿场里面，发现了一个死人坑，里面阴气十足，埋藏了许多人的尸体，因为某些邪法，都已经腐烂，不成模样。

至此，整个证据链基本上都已经清晰了，那些失踪不见的可怜女人，想必都已经葬身在了此处，香魂断绝。

随后就是对苟峰太以及苟峰太黑社会团伙的公审，在此之前，宗教局特意请人到了那处废旧矿场，给里面冤死的亡魂们做了一场法事，念经度化，我也参加了，望着这一幕幕残忍的场面，我的心中充满了莫名的感伤。

所谓修行，到底是一件好事，还是一件坏事？

为什么会有那么多的人，因为身上有了一些别人所没有的能力之后，就开始为非作歹，甚至连人类最基本的道德都不遵守了呢？

在陷入这深深疑惑的同时，我又想起了李道子临死之前对我的交代，以及重返宗教局时，王总对我的期待。

就是因为这世间有着这些人的存在，才需要更多的人站出来，守护它，不让那秩序变得崩坏。

狗爷落网之后，我没有立即离开南方省，而是在这里继续进行专案的调查工作，而对于魅魔，在进行了几次常规的审问和两次非常规的审查之后，我们这边基本上是没有任何办法了，总局那边传来了消息，说上面对于魅魔的落网十分重视，让我派人将她给秘密押送到白城子中去，接下来的审讯工作，则可以移交到白城子监狱一方来解决。

白城子是一所关押修行者和重刑犯的专业监狱，它接受宗教局、民顾委、总参和社科院的共同指导，又是一个独立之外的重要部门，我在考虑到押送过程的安全问题之后，将此事交由手下最重要的两名大将，也就是张励耘和小白狐儿来处理。

张励耘和小白狐儿离去的第二天，便是内部法庭对于苟峰太公审的日子，我也受到了邀请出席。

然而就在我准备出发，前往公审现场的时候，却收到了一个消息——引发苟峰太落网的重要导火索，林芝红女士的尸体，在停尸房里不翼而飞了。

第七十一章 垂死挣扎

在此之前，没有谁想到有人会对林芝红的尸体感兴趣，事实上为了给这位女士一个体面的结束。我们曾经找过入殓师过来给她的尸体做过化妆，尽量还原她生前的美好，然而被老狗生生吞噬虐杀过的小红死状实在是太惨了，以至于好几个入殓师都无从下手，这使得我们不得不从南方市请来了当时最有名的入殓师欧阳爱过来，方才勉强将她给恢复些模样，然而没想到刚过两天，尸体却又不见了。

收到这个消息之后，当时的我并没有特别的紧张，毕竟作为案子的重要证物，小红的用处基本上已经算是走到了尽头，尽管我心中生出一些疑惑，不过还是将此事暂时搁置。先去参加了对狗爷的公审。

说是公审。其实为了防止民众对于修行者的恐慌，与庭的人也基本上都属于内部人士。

当然，对于苟峰太黑社会团伙一案中涉案的其他非修行者案件，比如凶杀、赌博、贩毒和经济犯罪等等，这些是会进行另一场公开庭审的，到时候会有大量的人员将出庭，而那个则并不是我关注的重点。

我并不是检控方，带着手下坐在了庭边的一角，听着检察官对狗爷诸般罪名的控述。

俗话说得好，墙倒众人推。先前狗爷在我们的眼中，当真是坚不可摧的城堡，没有一点儿空隙可钻，而当他一身的修为被我废了，而且被我现场抓住之后，失势的他则终于不能再掩藏住自己的罪行。他这些年来横行东官，乃至整个南方省时所犯下的罪孽，大都被陆续挖出。

检察官指出苟峰太涉嫌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并犯有故意杀人罪，寻衅滋事罪，非法持有枪支罪等九项罪名，其中还有多名公职人员涉案。这个尤为引人注目。

面对着检察官的控述，狗爷供认不讳。

事实上，时隔几日，再见到他的时候，我已经完全不能从这个浑身颤抖的老人身上，再看到当初雄霸东官的狗爷威风，而是一个垂垂老矣的暮年老头儿，他似乎认命了，安安静静地待审着，规规矩矩。

这样的情况实在是有些反常的，就在众人欢欣鼓舞的时候，我的心中不由得生出许多疑惑，然而旁边的李浩然局长却并不以为意，觉得我这实在是有些多心了。

庭审到了最后一个环节，那就是嫌疑人的自由发言时间。

也就是他最后的一个辩解机会。

这个是涉及到修行者法庭中独有的一个程序，说是辩解，其实不过是给自己求情罢了，然而当狗爷被旁边的法警扶起来之后，一直佝偻着身子的他，却努力地挺直了腰杆，目光在法庭中巡视一圈，最后落到了我的这边来。

“陈志程，我要跟你说几句话！”

老狗冲着我喊道，声音沙哑无比，而我则连身子都没有起，平静地坐着，眯眼瞧他。

事实上，对于老狗所犯下的罪孽知道得越多，我对此人越是憎恶，而当他瞧见我这么一副模样的时候，脸上的肌肉一阵扭曲，环顾左右，紧接着缓缓地说道：“陈志程，我老狗纵横一世，没想到居然会落在你的手里，魅魔她当天说得没错，你才是一头真正的恶魔，跟你比起来，我们其实都不算是什么，迟早有一天，邪灵教会毁在你手里的！”

我平静地说道：“多谢你的夸奖，我……”

我话还没有说完，那老狗却接着说道：“我曾蒙上一代阎魔传道授业，方才会有今天的成就，算起来，我也是邪灵教中的一员，虽然我之前一直跟当今的领导者作对，但是对于那个旁门左道之人最终的组织，却还是心存向往的，如今的我，功力被废，已然无用，也不愿意被他们这些蝼蚁一般的家伙审来审去，最后拉到白城子去给人解剖研究，那么，就让我最后为他们做一次贡献吧……”

他的话语陡然中止，但是口型却一直在不断变化，我有些奇怪，而旁边的林齐鸣则立刻反应过来，冲着那边的法警大声喊道：“他在念咒文，快阻止他！”

老狗是在一个木栅栏里面站着的，旁边的法警被林齐鸣这般提示，有些疑惑，还不知道如何处理，而我身边的林齐鸣则顾不得别的，直接跳出座位，冲到了那家伙的跟前，而老狗这时则突然带着强烈的憎恨，怨毒地说道：“我，身上流淌着啸天三头犬血液的男人，用我这尊贵的血液向陈志程诅咒，愿他立刻永坠深渊，灵魂永远不得解脱，在深渊之火的灼烧下，反复千年，嚎叫不停，不得安歇！”

这诅咒每一句说出来，老狗的脸便胀红一分，说到最后的时候，他身上的血管一齐破裂，凝出了一个狗头形状的血色符文来。

这符文化作一道光，穿过了法警、林齐鸣和我面前的几位，一

直射到了我的脑门上，那速度近乎于光，我连反应的时间都没有，便直接中了招。

瞧见自己最后的一击成功，那老狗陷入了狂喜之中，陡然狂笑道：“哈哈，你毁了我的一生，那就让你陪着我一同下葬吧！”

在他疯狂的笑声中，我缓缓地站了起来，瞧见如此情形，老狗陡然变色，失望地尖叫道：“你……这怎么可能，你怎么能够中了我的诅咒，却依旧无事？”

我板着一张脸，面无表情，事实上在那血色符文入体的一瞬间，我曾经以为自己大祸临头，然而没想到它一入到深处，便立刻被另外一种同样属性的力量给吞噬了。

我心中顿时释然，晓得同样身为诅咒，我身上的十八劫，可比这个高级无数倍，自然造不成什么危害。

倒霉也有倒霉的好处，我心中苦笑，却并不准备告知于狗爷，而是平静地站起来，缓慢地走到了他的跟前来。

我看着这一位曾经叱咤风云的老人，嘴角一咧，不屑一顾地说道：“无聊！”

说完这句话，我头也不回地离开了法庭，身后传来了狗爷歇斯底里地怒吼，以及到了一半，戛然而止的声音。

狗爷倒下了，他的人生也终于走到了尽头。

我出了法庭，刚刚返回临时办公室，李局长便找了过来，一是安慰我，二来是打听情况，当得知我没有任何事情之后，递给了我一根烟，点燃之后，与我一同感慨了一下狗爷之死。

接着李浩然跟我聊了一下案子破获之后的情形，他告诉我，魅魔虽然什么都没有招供，但是狗爷覆灭之后，魅族一门、甚至邪灵教即将大举进入南方省的趋势，已成定局，经过这么多年改革开放的发展之后，南方省已经超越了台湾和香港，成为我国经济规模最大，经济综合竞争力、金融实力最强的省份，这是一块大肥肉，无数人等着下手，而就他而言，总是有些心有余而力不足，若是我有想法，他可以跟总局提一下，把我调到这儿来履任。

接到了他的这个邀请，我十分意外，毕竟除去他口中所说的种种困难，作为经济总量占全国八分之一的省份，有关部门的分量举足轻重，李局的退位让贤，着实让人有些看不透。

在思考了几秒钟之后，我还是婉拒了他的提议。

虽然如果我能够替代李浩然，出任他现在这个位置，对于我仕途的发展，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但是我终究还是没有太多管理的经验，让我从一个冲锋在第一项的技术性人员，变成一个管理者，这个对于我来说，实在是一个大挑战。

就目前而言，我终究还是不能很好的胜任。

李局叹了一口气，也没有坚持，抽完一根烟之后便离开了，随后赵中华推门而入，找到了我。

我本以为他是过来跟我说起案子的事情，没想到他竟然向我提出了辞职。

这事儿着实出乎了我的意料之外，而当我问起他到底是什么想法的时候，赵中华告诉我，说起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据他所知，小红也是一个出生于鬼节的女子。

我皱着眉头，对他问道：“你的意思是，这件案子还没有算完？”

赵中华没说话，他知道如果自己点头肯定的话，基本上算是否定我们这些天来的所有努力，他不能这么做，只是低下头，深吸一口气，然后对我说道：“老大，我觉得这里面一定还有些东西，是我们没有注意到的；特勤一组很快就会回京了，而我则想留下来，继续调查此事。”

我盯着他的眼睛，平静地说道：“那也不用辞职啊？”

赵中华咬了咬嘴唇，然后说道：“老大，我觉得我已经不能胜任目前的工作了，在整个特勤一组里面来说，我已经是一个多余的成员，不如趁着现在的机会，跳出来，做一些自己想要做的事情吧……”

他的这一句话，说得我陡然一惊，也使得我终于明白了赵中华为何会在这个时候，提出辞职的原因来。

第七十二章 赴任黑省

赵中华这个时候跟我提出离职，小红的死和尸体被盗，只是其一。更深层次的原因，则是因为他在特勤一组里面，已经找不到存在感了。

之所以如此说，是因为特勤一组里面，欧阳涵雪和阿伊紫洛两位女士都是文职，一个负责后勤工作，一个负责技术指导，都不用冲锋在前线，欧阳涵雪甚至长居京都，负责居中联络，都不用随行出任务，而其余的成员，除了我一个头儿之外。都是七剑中的一员。在这样的队伍中，尽管没有人对赵中华隔离，但是他自己，却能够感受到无形之中的生分和疏离。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七剑之间，因为有羽麒麟和北斗七星剑阵的联系，自然更加熟悉一些，七剑一体，而在这之外的赵中华，不管跟大家的关系处得如何。终究会有自己是外人的感觉在。

这个才是最为致命的，赵中华找不到自己的存在感，就会变得无比的失落，也始终不能融入于这个团队里面来。

他已经发现，此时的特勤一组，已经不再是有努尔、徐淡定时期的特勤一组了。尽管他与所有组员的相处都没有任何问题，甚至跟大多数人都是极好的朋友，但是自己终究到底，还是被实际地边缘化了。

更加让赵中华觉得心中挂碍的是，本来这七剑的名额里面，是有自己的。

他不过是运气不好，被一场急性阑尾炎给拖延了。

赵中华心中负面的情绪由来已久。而这是我之前没有留意的，经过这么长时间的酝酿过后，隔阂已然产生，而且在此刻已然爆发出来，我便知道，即便再多的弥补和挽留，也不可能再将他的心结给消除。

果然，在我极力地挽留之下，赵中华依旧坚持了自己的想法。

我沉默了好一会儿，然后问他目前，到底有什么打算。

赵中华告诉我，林芝红留下了一个妹妹，目前正处于宗教局的监管之下，如果可以，他想求我跟省局那边说一声，由他来做小颖的监护人，因为他那天在劝林芝红与我们合作的时候，曾经答应过对方，一定会给她妹妹一个可以舒适成长的环境，而也正是因为她，这才使得赵

中华最终下定决心，脱离现在的特勤一组，改变目前的生活方式，让自己变得稳定下来。

我点了点头，让他继续说。

赵中华讲他有一个想法，就是在东官这儿落户，第一呢，是他总感觉这失踪案有一些蹊跷，他心中有执念，想要花时间慢慢地调查，第二则是他晓得随着南方省的迅速发展，闽教以及狗爷势力的衰败，一定会有更多的恶势力会在这里扩展，他希望能够扎根民间，暗中观察，好以后能够对我有一点儿帮助。

听到了他的这话儿，我心中陷入了沉默。

若是说贪图安逸，赵中华解甲归田之后，最好的去处自然是返回沧州，因为那儿是他的老家，无论是亲人还是朋友，都比这个陌生的城市多得多，没有一点儿后顾之忧，然而他现在却因为更深层次的东西，留在了这里，可以知晓，赵中华虽然执意离开特勤一组，但是却并没有想着卸下自己肩头的责任。

他只不过是想用另外一种方式，来证明自己的存在，其实是对我有用的。

我与赵中华谈了好久，最后的时候，我拍了拍他的肩膀，说我还会在南方省再待一段时间，让他再想想，等我走的时候，会再征询他的想法。

赵中华离开之后，我将自己关在办公室想了很久，想起最初与他见面的时候，他和他师父万三，武当道士方离一同出现，助我一臂之力，而后我初建特勤一组，赵中棣向我推荐了他，这破烂掌柜便一直都是特勤一组的成员，这些年东奔西走，出生入死，从一个青涩的少年人，变成了总局精英，本以为会一直待下去的，没想到事到如今，终究还是要离开。

是我错了么，还是别的什么原因？

我扪心自问，终究还是找不到答案，而后又经过了一周忙碌，案子终于算是初步了结了，而我让特勤一组的组员对于赵中华的挽留终究还是没有成功，与他关系最好的小白狐儿，此刻刚刚从白城子办完了魅魔的交接，便立刻马不停蹄地飞回了南方市，然而在进行了一场深度的交谈之后，也遗憾地告诉我，赵中华去意已决，已经没有再挽回的余地了。

既然如此，我也只能好聚好散，通过关系，将被监控起来的小

女孩林芝颖保释出来，交到了赵中华的手上，紧接着又嘱咐省局和东官市局的诸位同事，对我这个小兄弟，一定要多加关照。

李浩然知道我手下的赵中华想要离队，落户东官，当时也是激动了一番，他自然晓得，从我特勤一组出来的人，必然是精兵强将，莫名地兴奋了好久，说南方省局一定会好生安排，对他重重提拔的，然而当他知道了赵中华并非是要下地方，而是彻底地脱离这个系统，整个人都丧气得不行，找我聊了三回，说我实在是太浪费人才了。

我自然也知道这事儿办得实在是太闹心了，也没有阻拦他对于赵中华的拉拢，不过在离开南方省的前一天夜里，省局和市局的相关领导给我们举办的庆功宴上，赵中华向我透露，说他已经用这么多年的工资和津贴补助，在东官城南盘下了一家废品收购站，准备长居了。

听到他的汇报，我完全无语了，当初我们一直拿他在家的诨名开玩笑，没想到事到如今，他终究还是成为了一个破烂掌柜。

庆功宴上，我还见到了赵中华收养的小女孩儿林芝颖，当真是唇红齿白，模样清秀，十足的一个小美人儿。

光看长相，这小女孩儿长大了，说不定比那林芝红还要漂亮几分，如此说来，这赵中华倒也是个不要江山要美人儿的家伙，如此一说，却也冲散了许多离别的情绪。

像是这样的庆功宴，本来大家都是浅尝辄止的，不过因为赵中华的离开，特勤一组的众人都来了情绪，纷纷展现出了自己的酒量来，结果到最后，省市两级的相关领导，包括李浩然局长，都有些喝醉了，我们这儿的大部分人也都是有些飘，至于赵中华，早已经被小白狐儿灌得酩酊大醉，哭得像一个孩子。

尽管他执意要离开，但是内心深处，恐怕也是不太想放弃现在的生活，离开我们这些战友和同事的。

会场之中，唯一没有醉的，除了酒量被北疆王培训出来的小白狐儿，也就只有我了。

此时的我魔功大成，些许酒精对我已经没有太多的作用，不过不知道为什么，我却总是想要一醉方休的冲动。

尽管这个时候，与当初努尔、徐淡定的离开并不相同。

次日，宿醉未醒的特勤一组辞别了南方省的诸位领导和同事，踏上了北归的列车，赵中华来到站台送我们，一直到火车出发，远远的，都还能够看到他在挥手告别。

回到了总局，诸多事物都需要处理，不过有着欧阳涵雪和张励耘这两个得力副手，这些我基本上都不用太多的操心，陪着宋司长去见了一回总局的几个大佬，将此事的过程讲了一遍，并且说出了我对于邪灵教的担忧，会后许映愚许老找到了我，询问我有没有外调的想法，王总有意将我调到地方去挂职，混一段时间的资历，然后再返回中央来。

许老是宗教局创立之始的元老，两千年后，已经逐步地退出日常事务的牵绊，而是转入幕后去，而由他来找我谈话，基本上也属于最核心的意图了。

我知道这个对于我来说，其实是总局对我的一种栽培，因为没有过地方就职的履历，在未来并不是很好提拔，也不敢有太多的推辞，当即表示服从总局的安排，然而出乎我意料之外的事情是，关于我下去挂职的命令随后几天就下来了，并不是我预想的南方省，若是将我给落到了祖国最北方的黑省去，挂职做一个没有太多实权的业务副局长。

这样的安排，完全出乎了所有人的预料，而我自己也有些不明白上面的意思，好在我离开之后，特勤一组并没有空降一位新的领导过来，而是由目前的副组长张励耘负责。

这样的安排无疑能够安定住特勤一组所有人的军心，而考虑到特勤一组的战斗性，我并没有带着任何人离开，而是孑然一身，孤身前往。

毕竟我此番过去挂职，不过是半年的时间。

对于我的安排，七剑里面的大部分都是支持的，唯独小白狐儿并不愿意，虽然她是特勤一组的大姐大，不过终究还是个孩子，这些年来跟我分离的时间并不多，想一想这半年时光，多少也觉得有些难过。

不过事情决定了，就没有半点儿回旋的余地，2000年的时候，我简单地办完了交接工作，便前往黑省，孤身一人。

卷尾语

苗疆道事的简介里面，第一句便是“百年前的今天大拿尽出，群星闪耀，一时间风起云涌”，那个时候，是天下三绝的时代，洛十八、李道子、屈阳，这三个人即便是有着沈老总这般的强人，也遮掩不住他们的光芒。

然而在风云时代之中，作为天下三绝中最后的一位，李道子终于陨落了，那一个时代最后的荣光，也于此刻消失于无形。

作为天下符王，李道子的离去是那般的可惜，然而对于李道子来说，却未尝不是一种解脱，他终于可以不用为任何事所束缚，他在离别的时候，能够看到茅山在陶晋鸿的领导下，迅速崛起，能够看到自己付出了后半生心血的陈志程，成长起来，而且在生命的最后一刻，终于碰到了自己找寻毕生的老友，临别的时候，有这样满嘴脏话的老友相送，倒也没有什么遗憾。

所以李道子走了，但是我相信他在离去的时候，没有太多的悲伤，更多的，则是释然和解脱。

李道子之死，搅动天下风云，虽说因为主角视角的缘故，文章里面并不能显示出来，但是整个天下的格局都已经开始产生了变化，茅山、龙虎山、天下道门以及邪灵教和各种势力都开始蠢蠢欲动起来，而被天王左使力推的弥勒，也在长久的修生养息之后，逐渐掌握了邪灵教的权力，开始了自己的驱虎吞狼之术，最终的目的，就是要掌控这一个潜力恐怖的庞大组织。

然而作为弥勒天然的对手，陈志程也已经开始成长起来，从华东神学院里走出来的陈志程，带着麾下七剑，已经拥有了足以叫板天下英雄的实力，在茅山和宗教局双重背景的支持下，他未必不能阻止对手。

只可惜在本卷的最后，作为特勤一组的老人，赵中华终于离开了队伍，停留在了南方省的东官，一个拥有着巨大潜力和经济总量的城市里。

很多人会有不舍，然而大家请记住一点，苗疆道事并不是一部单独的传奇，而是一个系列的前端。

这是一个恢弘的世界，前因后果，终究还是会牵连在一起的。

那么很多人就会问了，2012年的天山大战之后，到底还会发生

什么样的事情，还会有什么样的人物陆续登场，苗疆蛊事里面的小伙伴们，是否会又遇到新的敌人？

所以我说过，这是一个系列的故事，如果你能够将它们串起来，就会发现一颗颗散落的珍珠，最终会成为一条华丽的项链，停留在你的记忆深处，一直陪伴着你，到了很多年之后，都还会不时浮现出来。

这是一个独立的世界，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线索，也都会有自己的思想和感情，并不是我的意志而决定。

人物他在这里，就会自己的活下去。

弥勒会是最为神秘的小佛爷么，为什么蛊事里面的左道时代，没有人提过这个说法？

茅山大师兄陈志程，是否已经度过十八劫？

他在以后，会变成什么样的人？

曾经的好友，是否能够从虚无的未知空间中返回来，与其团聚，七剑是否会七零八落，不再传奇？

风云时代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样的事情，茅山内部，会否发生变故，而作为掌教真人的陶晋鸿，他如果能够突破自己的瓶颈，朝着这个世界上的最顶峰攀登呢？

挂职到黑省的陈志程，孤身一人，是否有着另类的故事？

一切的一切，都在后面的故事之中，进行揭晓。

敬请期待。

第十二卷 争锋年代

第一章 清闲副局长

突然将我丢到黑省这么一个陌生的地方去，可能是怕我心里面有想法，在临行之前。宋司长还特地找到了我，与我进行过一次深入的谈话。

宋司长告诉我，别看黑省在我们国家的版图里面，算不得什么重要身份，但是它是我们国家的重工业基地，从北洋张作霖时期就一直开始经营起来，先后经过了北洋、民国、日据以及解放等时期的发展，现在也是我国重工业和军工业最根本的地盘。

而正因为如此，以及它特殊的地理关系，使得这儿的情况，比其他地方显得更加复杂。

他所说的复杂，是说这里有着大量的势力在此交集，黑省、包括整个东三省。充斥着北方俄罗斯、东边的朝鲜、韩国和日本。以及欧美的特殊人物，同时因为这些年来的国企改革，又产生了大量的社会闲杂人员，迫于生活的压力，以及彪悍的民风，便有很多人另辟蹊径，不断有大大小小黑社会性质的帮派产生，使得那里的维稳形势十分严峻。

当然，上面之所以属意将我下放到黑省挂职，最重要的一个原因。其实还是因为我们总局的头儿，王总。

据说，黑省就是总局王红旗的龙兴之地。

这位曾被我师父评为最有可能是天下第一的修行者，就是从黑省走出来的强者，而据内部消息，这位老大在建国之前。曾经是一位叱咤东北的大胡子，后来不知道怎么回事，就加入了抗联，接着便成为了红色政权的守护者，这里面有许多传闻，譬如三顾茅庐，或者是投桃报李。以及他与许多共和国缔造者之间的传闻逸事，不过都演义，做不得真。

总之大家都知道，黑省是王总的大后方，也是他最坚定的支持者。

现任黑省省局的老大何奇，便是他亲自带出来的铁杆手下，跟我和七剑之间的传承，基本上是一样的。

宋司长的话语没有挑明，不过从他这话儿里面的意思，应该也印证了王红旗先前跟我谈过的话语，那就是想让我们这一批人迅速成长起来，并且属意从其中挑选出新一代的领导者，我正好是其中之一，而且还是最受看重的一个，所以才会将我给下调到那里去，希望我的表

现，能够得到原来那帮铁杆手下的认可。

这个，才是莫大的荣耀。

顺便说一句王总的轶闻，因为他与邪灵教的那位天王左使同姓，故而在他当初还在啸聚山野的时候，确实与那一位，并称为“绿林双王”。

只可惜那一位天王左使变成了最让人头疼的对手，而我们的王总，他则成为了我们这个国家的守卫者，两人一黑一白，最终分道扬镳。

我的上任，是总局政治部杨夏主任送过去的，过程很低调，到达黑省的当天，我与省局的几位领导都碰过了面，何奇局长是一个接近六十多岁的小老头子，戴着黑框眼镜，斯斯文文，像大学教授多过于这种机构的领导，满面笑容地与我握手，表现得很随和，不过那小眼睛藏在酒瓶底厚的眼镜后面，却散发出看穿世事的锐利光芒来。

不愧是跟过王红旗的老干部，别的不说，光这样的气场，便能够让人感觉到一股不凡的威严来。

在面见黑省的主要领导班子的时候，有一个人有些出乎于我的意料之外。

这个人就是吴琊。

我都快要忘记他了，而见面的时候方才想起来，二十多年前的时候，他曾经作为现任南方省局局长李浩然的副手，在金陵市江宁分局里面任副局长，而我则是下面科室里面的一个小小办事员；后来这位一路升迁，上一次我知道他的消息时，却是已经成为金陵市局的正职领导了，没想到他到现在，居然升迁到了黑省，与我一样，成为了黑省省局的业务副局长。

按理说这是熟人见面，十分亲热，不过当初我在江宁分局的时候，就已经领教过这一位的手段，并不是什么容易相处的人，对我一直都看不顺眼，而现如今我们两个年纪相差快三十岁的老少，居然同级别，在一起共事，对于他来说，其实也是一件比较讽刺的事情。

于是结果的确如我所料，见过面后，他对我的态度并不热情，而是不阴不阳地说了两句话之后，便显得分外沉默，弄得场面颇有些尴尬。

不过除了这位吴副局长之外，其余人对我倒还算是不错，特别是那位不动声色的何局长，笑眯眯的，就像个老好人。

杨夏主任将我送到任之后，吃过晚饭便回京了，而我则在省局后勤部的安顿下，在省局招待所找了一个套间住下，次日一早，局领导会议上面讨论了我的分管工作，原则上负责业务四处的督管工作，承办三大教之外的宗教事务管理工作，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承办设立宗教院校相关事务和具体指导工作。

这职位看着十分冠冕堂皇，不过基本上都是属于文职工作，不管人事、不管财务、不管具体的一线任务，我发现自己最终的结果，却是被高高地挂了起来，当成了一个摆设。

按理说，一个堂堂总局二司副司长，统领特勤一组这样王牌部门的骨干，被下调到过来，做这种每日喝茶看报、毫无实权的工作，着实是有些太扯淡了，换做是旁人，说不定心里面肯定就生出许多不满和意见，找到上面大吵大闹了，然而对于我来说，却是求之不得的事情，毕竟有了这么多空闲的时间，我也可以将时间花在提高自己的修行上了。

故而我没有表现出太激烈的反应，而是在了解过情况之后，将手头接管的一些事物，都交给了四处处长和两个副处长手上，自己基本上就当做一个寻常挂职的领导便好。

当然，四处是一个真正的清水衙门，跟那种一线部队根本没办法比，每天就是提出一些根本不着调的政策性研究，以及配合旅游部门组织一些宗教活动，倒也没有太多的事情烦我。

不过我这边清闲无比，并不代表着整个省局也可以一样安逸，事实上，随着近年来东北经济的连续下滑，以及之前我说过的几点原因，案子还是比较多的，而我到任之后的两个月里，萨满、巫术、邪教以及各种神秘凶杀案、间谍案频频发生，弄得省局一时之间忙得不可开交，而负责这些事物的吴瑯副局长则是急得满头白发，牙龈出血，找何局长都闹了两回，说自己精力有限，实在是有些头疼。

而每到这个时候，何局长便会将我给抬出来，说如果他觉得实在是难以胜任的话，可以让我出来，帮着做些事情。

省局里面，除了正职之外，最有权势的，就属负责一线任务的业务副局长，也叫做常务副局长，算是排名第二的领导，地位也比别的领导要更高一些，手上分管的事情越多，代表着身上的权力越大，吴副局长本来就有些腻歪我，哪里能将手上的权力给交出来，当下也是紧咬着牙关，打肿脸充胖子，说自己没事，还是可以顶一顶的。

年轻人做事不牢靠，总得有老家伙在前面顶着，方才能够办正

事。

这是那位吴副局长的原话，传入我的耳中，我也不过是笑笑而已，事实上我来到黑省的这两个月里，基本上都没有参与其中任何的权力斗争中，不与任何人红脸，甚至连一向对我腹诽不已的吴副局长，都是笑容以待，这让许多等着看我爆发的人大跌眼镜，想着这就是传说中异常彪悍的黑手双城？也不过如此嘛。

这是别人的看法，事实上我到黑省来，真正也就是挂职的，也没有什么占地盘、拉拢势力的想法，毕竟这儿是人家总局王总的大本营，我若是做得太积极了，却也显得有些不成熟。

除了每日的修行之外，我倒也借着工作的便利，与黑省当地的诸多佛道两教的人士有过交流，虽说这里面很多都并非修行者，或者不是高手，但好歹也是混了个脸熟，也算是了解了一些当地的情况，而说到高手，在黑省倒是有一位鼎鼎有名的大人物，也是天下十大之一，牡丹江天仙宫的三绝真人，这位道长除了道术之外，还精通萨满巫术和通灵术，是个了不得的真修，只可惜我前去拜访的时候，被婉拒了。

婉拒的原因，虽说是真人远游，不过我却打听到，对方其实并不太愿意理会我，一来是因为我的“恶名”，二来感觉自己是天下十大，理应跟我师父陶晋鸿同辈论交，而我倒也还没有够资格。

这件事情原本我也不以为意，不过后来经过有心人的传播，却也成为了一时笑柄，导致好多人瞧见我，眼神都怪怪的。

此事就我而言，根本就没有放在心上，然而我却没有想到，尽管我亲自前去求见而不得，但是最终还是与那位颇有些倨傲的天下十大见上了面，而缘由，则是因为一起在当时闹得纷纷扬扬的大事件。

日本神道教高手清河伊川，来华挑战。

第二章 镜心流大师

神道教是日本的传统民族宗教，最初是以自然崇拜为主，源于萨满教。属于泛灵多神信仰，视自然界各种动植物为神祇，因为自谓“日出之国”，故而以太阳神“天照大神”为最高的崇拜者，而天照大神的后代，也就是日本天皇，则为管理那片土地的统治者，这是一种传承千年的宗教，日本也曾经是一个政教合一的国家，尽管小国寡民，但是却孕育出了无数强大的修行者来。

这神道教大致有三种流派，分别是神社神道、教派神道和民俗神道，前两者又分有十三个教派。每个教派有自己的创始人。是一个比较复杂的体系，当年侵华日军来华，这种欺负侵略性的宗教也以多种形式，纷纷前来中华，不但铲除了许多中原道门、佛门和世家，而且还随军，犯下不少令人发指的罪行。

我师父陶晋鸿，当年之所以成名，就是因为孤身前往金陵，斩杀无数神道教高手。平地一声惊雷，那名声方才崛起于中原道门的。

如此说来，中华修行者与东洋修行者之间，是有世仇的，不过改革开放这么多年，中日友好的风气鼓吹了多年。日本企业纷纷来华投资建厂、开展经济活动，两岸交流，明面上倒也没有太多的嫌隙，而回溯历史，现如今的神道教之所以能够有那么多强悍而厉害的手段，其实也有大部分，是从唐宋时期传过去的。两者其实都是有中华传承。

当然，对于这一点，许多日本民族性比较强的修行者，惯来是否认的。

在那些传道者的口中，他们的强大，是源自于天照大神的恩赐。

我因为跟日本同僚有打过交道，又身处于总局这样纵览全局的位置，自然晓得比较多一些，而这一回的事情，说起来也比较离奇，说的是黑河市罗满屯一个后生，在大兴安岭东侧，失手将四名来自日本的地质勘探者给失手打死了，这件事情闹得沸沸扬扬，中方有充分的证据表明这四名日本人正在从事间谍活动，而且那后生是属于自卫，所以最终他被判决无罪释放了。

这事儿是我来之前发生的事情，而据我后来了解，罗满屯是黑省当地的一个修行宗门，原本是一个信奉萨满教的寨子，曾经是胡子山匪的聚集地，后来日军侵华，东北全面沦陷之后，罗满屯则成为了许多

流亡修行者的一个藏身之所，汇聚了许多厉害的人才，逐渐地形成了这样的规模。

如此说来，能够有这样的结果，除了那个后生本身并没有太多的问题之外，罗满屯其实也并不好惹。

不过对于这样的结果，日方显然是不能接受的，尽管明面上对于所有的证据都无法反驳，但是私底下的行动，却并没有停止，死去的那四个人里面，其中有两个家伙，是日本神道教镜心流大师清河伊川门下的弟子，而这位清河大师，则号称日本北海道第一神道祭祀，是日本顶尖的强者之一，平日里的性格最为护短，在接受了某些心怀不轨者的数次挑拨之后，终于决定来华，与“满洲”诸位高手进行公开邀战。

对方来得光明正大，由日本驻华代理向东北三省有名有姓的宗族、门派发出英雄帖，言明这位清河师傅素来仰慕中华文化，一直想要与诸位修行高人切磋一些手段，希望一定要前来，不吝赐教。

这种广撒英雄帖的方式，显示出了那清河伊川大师满满的自信，而他们的手段也并不惊扰官方，而是摆出一副“江湖事、江湖了”，友好交流的架势来，即便是我们知晓此事，也不能刻意地插手进去，做一个和事佬，毕竟宗教局终究也不过是一个监管部门，如果凡事都做出规定和限制，自然会引发江湖人等的不满和方案，最终还是得不偿失。

清河伊川的英雄帖，以及来华挑战事件，在整个东三省都传得沸沸扬扬，所有的人都知道他此番前来，冲的是罗满屯，但是出于一种强烈的民族胜负心，接到帖子之后，纷纷赶了过来，而作为另一边的当事人，本来可以置之不理的，但是迫于江湖上强大的压力，也不得不硬着头皮应战。

清河伊川的擂台，摆在了我们国家最北端的城市黑河，一处大兴安岭的林场边，这里远离文明，又是中俄交界，故而能够少去许多束缚。

据说，这一次的挑战，双方可以签署生死状，进行生死对决。

这是一场影响巨大的江湖冲突，如果处理得不好，甚至有可能引发整个中日两国修行中人的对决，就宗教局的想法来说，其实最希望的，就是它最好不要发生，然而实在是没有办法阻止的话，也得派人过去，将事态给控制住。

因为事件的地点设在了黑省的境内，所以自然是由我们省局进行监管，开会的时候，那吴副局长本来还是信心满满，说只要局里面给予足够的支持，调遣精兵良将，他一定能够将事情给处理好的。

然而等回头调研室将那位清河伊川的资料传给了吴副局长的时候，他整个人便陷入了沉默之中。

清河伊川，年逾五十有六，正是修行者最辉煌的年纪，而此人出身于混乱年代，据说正好是日本原子弹爆炸的那一天，而这个对于日本人民来说刻骨铭心的日子，似乎赋予了此人天生的魔性，他自幼父母双亡，传闻是喝狼奶长大，五岁得遇镜心流主事人清河野，被其收为徒弟，而后修行，十岁佼佼于同门，十四岁成为镜心流第一高手，十八岁将自己师父斩杀，成为镜心流新一代的主事人。

然而这却还只是开始，日本的修行界中因为清河伊川弑师一事，对他进行了公开审判，决定将他驱赶出去，结果清河伊川愤然而起，凭着手中的一把剑，从北方杀到南方，用了十二年的时间，斩杀了无数日本同道，硬是杀出了一条血路、一片天空，最终获得了全日本修行界的认可，成为了日本北海道公认的最强者，没有之一。

杀出这般恐怖的名声之后，处于人生最巅峰的清河伊川却突然抛弃所有，投入了日本伊势神宫的幕下，谨守十年规矩，静静修行，传闻是日本最顶尖的皇家神官出手，将他的脾气给硬生生地打没了，当然这个不过是传说，十年一过，清河伊川重返北海道，在北海道的冻海边设立道场，开馆授业。

这位凶人，据说是当今日本除了几个镇国级高手之外，最强大和恐怖的修行者，吴副局长看着这资料，顿时就感觉浑身发寒。

他有点儿后悔自己之前在局领导会议上的大包大揽了，难怪何局他们几个，都一副置之度外的模样。

挑战时间是三天之后，而在第二天的时候，这一位吴副局长终于从那苦瓜脸上挤出了一丝笑容，敲响了我办公室的门。

他之所以过来找到我，自然是想要我能够揽过此事，毕竟这事儿实在是太过于棘手了，轻重十分难以拿捏，管严了不行，管轻了也不行，到底要如何处理，他自己也做不得准，而最关键的一点在于，就他自己的那一身修为，应付些寻常事情，倒也还能勉强足够，但是对上那一位日本国北海道第一高手，他就实在没有这个信心了。

对于吴副局长的请求，我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直说此事既然交由他处理，我再插手，似乎有些不妥。

我果断地拒绝让吴副局长的脸色十分难看，他当即质问我，是不是不给他面子，而我则平静地笑了，说吴副局长，工作之间，自然是公事公办，如果你现在要求换人，可以提交到何局那里去，大家开会讨

论，至于给面子的问题，我来这儿两个月了，您老人家，又何尝给过我面子？

面子从来都不是别人给的，而是自己挣的。

吴副局长是个火爆脾气，好不容易鼓足心思过来找我求援，被我这般不留情面的一番奚落，自然是狼狈而走，随后却也没有再烦我了，而我则在办公室喝了一下午的茶，又去了一趟厕所之后，回来的时候，对着黑暗轻轻问道：“杨劫，你说这黑河，我到底要不要去？”

黑暗中传来了一个沉静的声音：“大师兄，此事虽然不归你管，不过那个清河伊川倘若是将东北三省的高手都给打倒，取了罗满屯那个后生的性命，咱国人的面子，就彻底没了——这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我点了点头，看来这事儿已经不再是清河伊川和罗满屯之间的个人恩怨，而是上升到了国与国之间的民族情绪了。

思忖了好一会儿，我拿起办公桌上的电话，挂给了局里面配给我的秘书说道：“小李啊，是这样的，我一会儿要到黑河那边去做一个调研，你让司机班空出一辆汽车来，送我们过去。”

第三章 你得干翻我

我离开省局的时候，轻车简从，就带了一个并不亲近的秘书小李。和司机班的司机小魏两人，连夜赶往我们国家最北边的城市黑河。

临走之前，我给省局的老大何奇挂了一个电话，将我准备前往黑河调研的事情给他汇报了一下。

话还没有说完，电话那头出现了何局爽朗的笑声，他告诉我，说老吴来他这里刚刚闹过一场，说有的同志，一点儿也不把自己当做是自家人，他低声下气地求上门来，结果却给直接回绝了去，老吴这回算是狠下心了，已经带着人先一步前往黑河了。到时候若是出了什么事情。殉了职，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总比有的人软蛋的好。

我手指在桌面上轻轻叩动，平静地说道：“何局，我去黑河，倒不是跟吴副局长同事情深，也不是以官方的身份过去的，只是去瞧个热闹，没有必要的时候，是不会将身份跟亮出来的……”

听到我的话语。电话那头的何局长顿时就哈哈大笑起来，很肯定地说道：“王老大告诉我，说你陈志程是个有勇有谋的帅才，我一直不服，没想到这件最让我们头疼的事情，却给你想到了诀窍——对。也对，我们官方插手，必然会引起很多反弹，如果隐姓埋名，做了什么事情，别人也怪罪不得，实在不行。随便找一个人来搪塞，也是可以的！”

两人相互地交换了意见之后，我便出发了，临行之前，我告诉秘书和司机，说我这次下去，并不想闹得沸沸扬扬，所以行程还需要保密，不可外传。

秘书小李是去年招过来的大学生，虽然是神学院毕业的，普通人看来或许是个练家子，但是本身的修为并不算厉害，也入不得我的眼中，基本上一直在做一个文职工作，而我来的这两个月里面，中规中矩，都是由他来帮我安排一些行程，算不上亲近，私底下也一直没有什么来往，所以越发地诚惶诚恐，连忙点头，拍着胸脯保证。

倒是那司机小魏显得镇定许多，他是退伍军人出身的，在省局司机班里面做了五年多的司机，平日里也见过许多领导，并不会特别在意我的想法。

我们是下午从哈市出发的，跟吴副局长他们差不多错开了一个多小时，沿途的路况并不是很好，一直到了第二天的凌晨方才到达，一路上几人也是颇为疲累，到达了黑河市区之后，也是没有再折腾，直接

在附近找了一个旅馆住下，而次日清晨，吃过早餐之后，李秘书问我是否要联络当地的宗教局负责接待。

我笑了笑，阻止了他的提议，要晓得，像是我们这样的特殊部门，在这样普通的地级市里面，虽然也有，但是涉及到分管部分的事物却并不会，那是真真正正的清水衙门，都指望着财政饭过日子呢，招待费紧巴巴的，这个时候过去，别人虽然表面上不能说什么，背地里，指不定就在骂娘呢。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黑河市的宗教局基本上都是摆设，而即便有几个熟悉情况的人员，恐怕也是被吴副局长给征调了，还等不到我去叨扰。

我想了一下，决定放这两个小子的假，让他们在黑河这边自由活动，而我则自己一个人出发。

当然，他们两个对外，可得汇报说是我跟着他们在一起的。

对于我的要求，李秘书表示了服从，不过还是有一些忧愁，觉得领导办事不叫自己，多少也是说明他做得实在是有些不称职，而我此刻却也没有太多的时间来照顾他的想法，除了我们住的旅店之后，我便在宽敞的大街上溜达，四处游荡，看看能不能找到一两个认识的江湖同道，然后混进那位清河大师来华挑战的会场去。

我走了一会儿，却并没有收获，心中一动，叫了一辆的士，让他带我到市里面最有风味的早点餐厅里面去。

那司机倒是个本地人，熟门熟路，将我一路拉到了一家俄式餐厅里来。

黑河与俄罗斯远东地区第三大城市布拉戈维申斯克市隔江相望，饮食里面通常是东北菜系的特色，却也不乏俄罗斯的风味，我进入其中，找地方坐下，然后在服务员的帮助下，点了这儿最有名的黑鱼子酱配酸奶油、熏鲑鱼配煎饼和俄罗斯炭烧大茶壶煮制风味茶，慢慢悠悠地享用起来。

而就在我刚刚把那黑鱼子酱吃完的时候，便瞧见有好几个一脸江湖气息的汉子走了进来。

这几个家伙一进来就吆五喝六，将服务员支使得团团转，而落座之后，使用一股子大棒茬子的口音，开始议论起了这一次的比试来。

最先发言的，是一个满脸粗豪的大胡子，这哥们足有一米九的大高个儿，冲着旁边的三位兄弟说道：“那清河伊川，听说是北海道的第

一高手，也是当今日本国里有名有姓的顶级高手之一，这一回他跑到咱们这儿来，要为自己的那两个徒弟报仇，来者不善，只怕是又要有一场腥风血雨了，你们说，罗满屯的那帮胡子，能不能干得过他？”

有个带着黑框眼镜的中年男子一脸沉稳地摇头说道：“罗满屯虽说是咱们这疙瘩最厉害的几处道场之一，但跟长白山天池寨并不一样，那甚么清河要是敢惹天池寨，只怕守在京都的王红旗都要下来了，而罗满屯数来数去，也就牛老根最是厉害，勉强能比，惹祸事的那个小药匣子如果再过个二十年，说不定也能够上得了场面，而现在，只怕是难啊……”

“那可咋办，这么说来，罗满屯这一次肯定是要栽面了对吧？”

“话也不是这么说，清河伊川那老小子又要面子，又孤傲，晓得这件事情从官面上走不通，又不能说是以大欺小，直接过来找小药匣子，于是搞了这么一出戏，就是要造势，将罗满屯给逼到台面上来；不过他计划是好的，但是却料错了一点，那就是咱东北人，哪个是没卵蛋的汉子，那小日本子既然胆敢广发英雄帖，自然会有制得住他的人过来，事情还犹未可知呢……”

“既然如此，老熊，你说咱东北道上，谁能干得过那小日本子？”

“这个嘛，其实也不难数，你想啊，那清河伊川自称是北海道第一高手，那么能够跟他干架的，自然都是咱东北道上的大豪杰，这事儿没有官方参与，所以我觉得罗满屯的牛老根是一位，长白山天池寨的王大蛮子算一位，龙江船渡的龙三炮是一位，还有龙华宫、万善宫、海云观和天仙宫这四大道门，应该也会有高手前来，另外肯定还有一些想要出头的家伙搅局，总之群英荟萃，不可能让那小日本子得逞的！”

“天仙宫？天啊，你是说三绝真人他老人家会来么？”

“这个谁晓得，三绝真人自从十几年前得了那天下十大的名声之后，已经隐隐然成为东北的第一高手，这事儿是犯在了他的地头，若是有人能够压得住那清河伊川那还好说，若是压不住，他的脸上怎么可能有面子？我觉得他明天一定会到场的！”

“明天我要是能够见到三绝真人他老人家，一定得跑过去，跪在他面前，让他收我为徒……”

那大胡子别看着人十分粗豪，不过却是个跳脱的性子，听到他这般说，旁边的同伴纷纷大笑，说你赖老二这个狗东西，还想让三绝真人收为徒弟，先撒泡尿照一下自己什么德性再说吧……

四人你说我嚷，吵得不亦乐乎，餐厅的人看着都不由得皱起眉头来，而我则是将被子里的风味茶一饮而尽，然后走到了四人的桌前来，拱手说道：“四位兄弟，刚才听到你们说起准备去参与日本神道教镜心流清河伊川大师来华挑战的事情，不知道能否行个方便，算上我一个？”

我这般突然过来搭讪，四人都显得有些戒备，那个被叫做老熊的中年男人沉着脸拒绝道：“我们与你素不相识，只怕会有许多意外，最好还是不要吧！”

被人拒绝了，我并没在意，而是笑着对他说道：“刚才几位老兄说过了，这场盛会实在难得，而那小日本子来咱中华耀武扬威，也总得有人站出来，给他点颜色瞧瞧，我过去呢，说不定能够帮到一点儿忙呢？”

众人没有说话了，反而是那赖老二哈哈笑了起来，扬起胡萝卜大的手指，朝着我指道：“大兄弟，你的意思是你能够干翻那北海道第一高手？”

我认真地点了点头，说道：“我没有跟他交过手，不过可以试一试！”

四个人像看傻瓜一样瞧着我，而那赖老二则一口喝干桌子上的扎啤，打了一个响亮的饱嗝，然后对我说道：“大兄弟，实话告诉我，这事儿并不是看热闹，很危险的，实在不好玩；不过我瞧你这么自信满满，就跟你打个赌，你要是能够搞的定我赖铭，这一次带上你，那又如何？”

第四章 混入行伍中

赖老二说这话儿出来的时候，还特意秀了一下自己膀子上的肌肉，当真是如同岩石一般坚硬。看得人忍不住想去捏一捏。

我微微一笑，然后说道：“如此也好，我们是现在就赶过去么？”

一旁的中年男人老熊不满地说道：“兄弟，赖老二是说，你只有将他给打倒了，我们才会带你一同前往，你明白我们的意思了么？”

有着遁世环在，寻常人是感受不到我体内气息的，甚至都不会认为我是一个修行者，不过我这些年来出生入死的经历，终究还是在我整个人的气质上面留下了一些痕迹，所以几人倒也没有为难于我，我瞧见这老熊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模样。不由莞尔一笑道：“出门在外靠兄弟。您可千万别这么见外，我知道赖老二的意思，不过这事儿没什么悬念，所以就提前想问一下大家的安排而已。”

我自己觉得我的话语并不夸张，但是旁边一个小个子却有些不乐意了，霍然而起，指着那狗熊一般的赖老二说道：“大兄弟，你这可是看走了眼，我这兄弟虽说人长得磕碜了点，不过却是满族萨满世家出身的大户。身有一熊之力，瞧你这身板，可不够他折腾的——怎么，你不信？咱们找个宽敞的地方，给你开开眼！”

这个小个子一说出口，旁人的眉眼之中。也都浮现出了一丝倨傲之气来，却是在认同赖老二的实力。

作为当事人，那赖老二却还是懂得一些谦虚，伸手过来拍我的肩膀道：“大兄弟，你对小日本子那股得意劲不爽利，这情绪我们是可以理解的，不过多大的嘴。吃多少的饭，这事儿实在是太危险了，对你来说，实在是有些不适合，咱们还是回见吧……”

我打断了他的话，平静地问道：“赖老弟，你是说只要赢了你，我就可以跟着大伙儿一起去了，这事可作得准？”

赖老二扬着一脸的络腮胡说道：“那是自然！”

我又问：“现在可以开始了么？”

赖老二一脸惊讶地看着我，嘴角下意识地抽动了一下，不由得冷笑道：“可以啊，不过你想怎么弄到我呢？人这里的東西可贵着呢，在这里打起来，赔的东西……算谁的——哎呀，怎么回事？”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我的右手便已经摸到了他搭在我肩膀上的手掌，轻轻一抽一带，紧接着一个回身，直接将赖老二给压倒在地。

那赖老二正说着话呢，突然间就是手如同被铁箍一般掐着，接着被一瞬间压倒在地，身上宛如泰山压顶，连一根指头都无法动弹，顿时就忍不住叫了起来。

“啊！”

赖老二的呼喊引发了其余三人的一阵紧张，我瞧见他们的手都不由自主地摸向了腰间或者行囊之中，不过却没有任何担心，而是将赖老二给压制得死死的，然后低声问道：“怎么样，现在可以了么？”

赖老二是个相当有自尊的人，特别是在刚刚才为他吹嘘的朋友面前，然而他发现自己无论如何用力，都没有办法摆脱我的束缚之后，这才晓得面前的这一位不速之客，绝对是比他厉害许多的家伙，终于放弃了抵抗，颓然说道：“好吧，你够格了，大兄弟！”

他认输了，我自然不会太过于得罪对方，而是小心地将其扶了起来，并且为他掸去身上的灰，这礼数做得十分周到。

这时几人都能够瞧得出来，面前这个在早餐店里面碰到的家伙，可不是一个寻常的角色，而我给对方的面子照顾得不错，他们倒也没有太多的敌视，而是承认了刚才的话语，作为回报，我主动帮他们结了账，然后一同离开了这里。

离开被人围观的早餐店，我跟这四人聊了一会儿，他们大概是确定了我的修为远远超过自己，对我倒也十分客气，通过交流，我这才得知四人是从佳木斯赶过来的，他们是并不属于门派，而是当地几个名望宗族之中的佼佼者，在接到了清河伊川的英雄帖之后，决定过来瞧个热闹的，本来那赖老二和老熊两人心中痒痒，想着能否在这场盛会中出头的，结果那点自信心，在刚才与我的交手中，全部都熄灭了去。

四人里面，年纪最长的别人叫他老熊，其次是身手最厉害的赖老二，小个子丁戈，另外一个不太爱说话的年轻人叫做钩子。

而当对方问起我的身份来时，我当然也是做了一部分的隐瞒，只说我是从茅山那边过来的，行走天下，听到了这个消息，就忍不住过来瞧上一眼，看看有什么讲究没有。

听到我报出茅山道士的名号，四人这才如释重负地点头，说原来是茅山宗的人，难怪这么厉害，咱输得倒也不冤枉。

瞧见他们这副模样，不知道为什么，我的心中，骄傲感油然而

生。

大家也算是不打不相识，出了早餐店，边走边聊，倒也不亦乐乎，我瞧见这一大早也快过去了，于是就问起何时出发的事情，老熊告诉我，说吃过中饭就准备出发吧，那地点设在了大兴安岭东边林场的附近，有点儿偏僻，早点过去，晚上的时候，可以在附近的村民家里休息，等到了明天，自然会有大戏可看。

不过虽然我刚才一把将赖老二给撂倒，但是他们并不认为我能够有对抗那清河伊川的实力，只是觉得我生了一把子好力气，竟然能够将蛮牛赖老二给折服，算是一条汉子。

东北人豪爽，聊着聊着就成朋友了，还没到饭点，就张罗着找地方喝酒，于是随便找了一个馆子，吃的是老毛子的菜谱，俄式扒鸡、奶油牛肉饼、俄式肉排、沙士利、苏波汤，另外还有饺子和红肠，接着就是酒，一种说不出名字来的伏特加，喝起来有一种纯酒精的冲鼻酒味，让人脑仁儿疼，不过对方想要在酒量上把我灌倒的计划，最后落空了，我一个人，便将他们几个都给喝得直发飘，脚不沾地。

酒喝多了，不过也不耽误事情，我找了辆面包车，将这几个醉汉给全部塞到后面，接着我便告诉了司机地址，让他把我们送到林场那儿去。

一路颠簸不已，路上也不知道是谁，吐了两回，车里面全部都是味儿，那面包车若不是看在我给的钱还算是足，而且我们这几个人都不像是那么好惹的份上，估计早就已经跳脚骂娘了，而即便此刻忍耐着，脸色却也并不是很好，阴沉沉的，好像谁欠他八百块钱一般。

林区道路不好走，一路颠簸，快到目的地的时候，几个醉汉终于都醒过来了，被自己身上的臭味弄得直发呕，等车一停，都连滚带爬地跑出了车子，使劲儿地深呼吸，换一下清新的空气。

我与面包车司机将车费给结好了，回过头来的时候，瞧见迎来了两个黑色西装，一本正经地给我们鞠躬，然后询问英雄帖。

他们过来，是在确认我们是否是受邀请的人。

赖老二从外套内兜里面掏出一张烫金请帖来，两个黑西装顾不得对方手上的秽物，接过来查看，检查完毕之后，告诉我们，说这村子的民居已经被清河先生包下来了，让我们随便找一家先行住下，等待明天的挑战会开场。我这是方才来得及打量四周，才发现这儿是一处典型的林中小村，大概三十多户人家，不远千里漂洋过海过来的清河伊川反客为主，居然招待起了我们这些人来。

此时天色已是黄昏，我开启遁世环，装作看热闹的人，在黑西装的指引下，与老熊等人一同来到了附近的一处民居，路上瞧见来的人已经挺多，村子前面的一大截，却是已经住满了人。

老熊瞧见这情况，便问引路的黑西装，说罗满屯的人来了没有，对方摇头，又问天仙宫的三绝道长来了没有，依旧还是摇头。

他一连问了好几个，回答都是摇头，老熊便不再多问，等到了民居的时候，他这才低声对我们说道：“看来来头大的家伙，估计都得明天方才能够赶到现场。”

越是厉害的人，越是来得晚，这个似乎是特权。

我们都并不在意，打量了一下这儿的民居，普通农村的景象，村人也还在，不过收了日本人的钱，腾出了一间给我们用，我们赶到的时候人家正好在做晚饭，于是跟着蹭了一餐农家的土饭，算不上好，不过管饱，也算是备有一番风味吧。

夜里的时候，老熊带着赖老二等人去串门，看看是否能碰到熟人，而我则没有太多结交江湖同道的兴致，而是在房间里面盘腿而坐，安静地等待着。

一夜无话，到了第二日，清晨我们被村子里的公鸡鸣声叫醒，伸着懒腰出来，这才被告知可以赶往村子西边的林子边去了。

擂台就在那儿，而来华挑战的那位清河伊川大师，也已经在哪儿等待了。

第五章 相约梅花桩

此处虽说是民间活动，然而瞧见日方的这组织能力，不比官方的差上许多。我眯着眼睛，仔细地瞧着面前的这几个黑西装，昨天老熊帮我打听过了，原来他们是日本住友财团下属商社的在华职员，因为清河伊川有两个弟子是财阀决策机构白水会的成员，故而对师父这一次来华之行，提供了最大可能的便利。

说到住友财团，很多人可能不是很认识，但是如果说起松下电器、日本电器（NEC）、三洋电机、朝日啤酒等等世界五百强公司，或许会有很多人知晓，而以上所述，都不过是住友财团的下属企业。

如此说来，便能够明白为何对方会如此财大气粗。弄出这般的气派来。

越是如此。我越发地对那位胆敢挑战东北群豪的清河伊川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瞧见他那一堆的履历，便晓得此人不但年少天才，而且还是一位从血与火之中一剑、一剑杀出来的强人，这样的人与我一般，出手可是不会有太多的顾忌，只怕今天这一战，会流许多血。

然而这一切并不是大部分与会者所能够预见得到的，我跟着人流朝着西边的林子走去，发现大部分人都是喜气洋洋。仿佛是要去参加庙会一般热闹。

我跟在了老熊、赖老二等人的身边，为了避免被人认出来，尽量将头低下，并且戴上了黑框眼镜，又通过改变脸上的肌肉，使得自己乍一看。并不是平常的那般模样，而我平日里又总是穿着一身灰色的中山装，一副迂腐的山村教师形象，一路过来，倒也没有人对我起意。

村子西行四里地，便是此番挑战擂台现场，两边都是老林子。而中间则是一大片的凹地。

空地之上是野草，然后是占地超过一个篮球场的梅花桩，这些梅花桩密密麻麻，忽高忽低，高的足有一丈，而矮的也有半米，将面前的这一整个空地给布得满满的，而旁边的高处，两边是简陋的观战台，粗糙的长木椅一看就知道是刚刚用木头给削制出来的，而在入口的正对面，则是一个小高台，高台之上有一个笼罩在布幔之中的帐篷，有几十条满是符文的布幔垂落，旁边则有十个抱刀而立的日本人。

这些日本人年纪各异，有的四十来岁，也有的才是十五六的年纪，全部都是男性，额头上面捆着“一点红”布条，身穿白色和服，脸色

肃然。

他们应该是镜心流道场的成员，也是清河伊川得意的弟子，陪着师父一同来华挑战的。

我随着人流涌入，现场有黑西装维持秩序，并且负责引导入座，这老熊和赖老二因为并不是什么厉害人物，名气也不如他们口中提到的哪一些人，故而被引到了比较偏僻的地方去，结果几个人都不乐意了，那赖老二又是个火爆的性子，昨天与我交手过后，又喝了一顿大酒，已然把我当做了朋友，大话又吹出去了，这会儿觉得自己被人在朋友面前给奚落了，顿时就火了起来，冲着领位的黑西装吼了一下，表示自己要坐前排。

赖老二这人倒是不坏，但是脾气却火爆得很，而且嗓门大，一说话像吵架一般，而这会儿一怒了，立刻就有种甩开膀子要干的感觉。

对着赖老二的这暴脾气，人黑西装倒是显得很礼貌，恭恭敬敬地鞠躬道歉，不过就是不给换位置。

这边以柔化刚，赖老二越发地憋屈了起来，然而旁边的江湖同道却看不过眼了，冲着赖老二喊道：“这不是佳木斯的赖老二么，咋地，挺能的啊，不过你要是能，待会儿就上擂台去逞威风，在这儿就注意点素质，别跟这些普通的工作人员耍横，注意点素质！”

这人一说，旁人纷纷点头，说确实是这个道理，人小日本子就是过来扇俺们脸来的，咱怎么着也要保持点风度，不要给别人瞧不起。

这般话儿一说出来，赖老二整个人的脸都变得有点儿黑了，这时一个长相颇为俊美的日本人走了过来，他穿着白色的和服，踏着木屐，显然是清河伊川的弟子，而那些黑西装瞧见了，都纷纷躬身低头，喊着他的日本名字，那人倨傲地点了点头，然后跟黑西装交流了起来。

几人你一言我一语，交流了几句之后，那俊美的日本男子点了点头，然后用极为生硬的汉语，对赖老二说道：“你好，座次是按照各位在贵国江湖的名气排的，阁下如果想要坐到前面去，就请一会儿挑战开始之后，上擂台去，不吝赐教。”

赖老二虽然自信满满，不过却也能够认清自己与清河伊川的差距，冷脸哼道：“清河伊川号称是日本国北海道第一高手，我哪里能是他的对手？”

那日本人嘴角轻轻一挑，然后说道：“此次来华，是师父给我镜

心流诸位门人一个大开眼界的机会，所以一会儿开场，我师父并不会立刻登场，而是由我们这些弟子代为守擂，在下坂本龙二，欢迎您一会儿找我切磋！”

他话语中规中矩，但表情显得额外轻佻，赖老二的眼睛在一瞬间眯了起来，接着恶狠狠地点了点头，说道：“自然，一会儿我会找你的。”

这话儿说完，他也没有再多说，而是坐在了这简陋的长条椅上，坂本龙二头一扬，朝着那边的高台走去。

这边热闹稍歇，众人纷纷将注意力集中在了入口那边去，打量着那些期待的东北群豪到来，这时老熊才低声对赖老二说道：“老二，你娃待会儿，真的要上那擂台去？”

赖老二点头，沉声说道：“自然，那长得像娘们的小日本子都说了，清河伊川又不是一开始就来，下面几个徒弟，我怕个啥？”

他说得咬牙切齿，显然是心中窝着一团火，而这时旁边有一个鸟窝一般脑袋的老家伙凑过头来，对他说道：“赖老二，这可就是你不知道了，清河伊川门下四大弟子，这坂本龙二便是其中的一个，这小子在日本有一个名字，叫做诡剑妖姬，最是擅长幻术，能够杀人于无形，厉害非凡，你若是跟他对上，胜率恐怕不到两成……”

赖老二被这话语一堵，整个人的脸都变成了猪肝色，瞪着一双牛眼睛，冲那人骂道：“白大忽悠，你别瞧不起人，一会儿爷们就把那小子的几把给切下来，让他变成真正的妖姬，你信不信？”

那白大忽悠戴着一顶破烂的蓝色解放帽，一张鞋拔子脸上满是同情：“哎呀呀，你这人，我这是好心好意提醒你呢，你还不领情！”

两人正要吵起来，旁边有人叫了起来：“哎，罗满屯的人过来了！”

这一声喊冲散了两人之间的火药味，大家纷纷站起来，朝着入口看去，想要瞧一眼引发这场争端的正主，我也站起来，从人群的空隙看了过去，只见入口处走来一群人，为首的是一个满脸大胡子的老头儿，在他身边有一个背着砍山刀的少年，那少年英姿勃勃，眉目如剑，整个人就像一把出鞘的锋刃，十分犀利。

我在心中大概对应了一下，晓得那大胡子老头儿应该就是罗满屯的首领牛老根，而少年则是杀死清河伊川两名弟子的事主陆一，也就是老熊他们口中的小药匣子。

看得出来，这个少年能够在被四人追杀的时候反击，并且将其一一毙命，并非侥幸，而是有着绝对的真才实学。

我甚至能够从他的身上，看出当年努尔的影子。

那就是隐藏在平静之下的傲气。

罗满屯的人入场，被安排在了高台旁边的左边第一排，而随着他们的入场，各路豪雄纷纷前来举手，之前赖老二和老熊等人提及过的龙江船渡的龙三炮，龙华宫、万善宫、海云观的诸位道长，以及被列入天下十大里面的天仙宫三绝真人，也都到了现场来，唯独之前被寄予厚望的长白山天池寨，不但王大蛮子没有来，其余的弟子都没有来一个。

这长白山天池寨跟我们总局的老大王红旗有着一些渊源，地位最为超然，他们选择不参合此事，显然也是提前跟宗教局那边进行沟通的，我这边倒是不奇怪。

在众人纷纷到场，入座之后，高台之上的幔步打开，将里面的正主露了出来。

清河伊川并非我想象中的老头儿，而是一个面容极为冷峻的中年男人，长得有点儿像是高仓健，眉头有一点儿白，穿着黑色龙纹和服，平静地端坐着，仿佛在入定，根本不理会场中情形，而日方则有一个穿着黑西装白衬衣的礼仪上前来，巴拉巴拉说一大堆中日友好的话题，接着又说清河大师慕名来华，想与东北群豪交流一番，还请不吝赐教。

说完场面话，又说规矩，就是在梅花桩上交手，可以空手，也可以使用武器，而为了避免不畅快，上台的双方，都得欠下生死状。

这话儿说完，先前挑衅赖老二的俊美男子坂本龙二便跃上了梅花桩，双拳相抱，等候挑战者。

场下一阵沉默，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旁边的赖老二陡然起身，大声吼道：“俺来！”

第六章 狠辣少年郎

赖老二原本就一直藏着一股怒气，那司仪在上面不断唠叨的时候，他一直在憋着。好不容易等到结束了，而且上来的又是刚才那个一身娘娘腔的家伙，哪里能够忍得住？那清河伊川的名气很大，赖老二自然发憊，但是这个娘们儿一般的家伙，他可是没有半点儿畏惧之心。

赖老二越众而出，走到了梅花桩前来，刚刚想要上前的时候，却有一个黑西装端了一份文件过来，对他说道：“比武可以，先把文件签了，公事公办。”

赖老二有些疑惑，正想仔细打量呢。单腿立在梅花桩正中心的坂本龙二嘴角轻挑。冷声笑道：“中国人，果然都是胆小鬼！”

他的口音怪异无比，而听到了旁人耳中，却显得格外刺耳，而身为局中人，那赖老二也被激将法给刺到了，伸手拿笔，在那文件上面刷刷签下自己的落款，接着腾身而起，跳上了梅花桩的边缘。接着蹬、蹬、蹬几个跃步，姿势漂亮地冲到了坂本龙二的身前五米处，潇洒无比，惹得台下众人一片喝彩，掌声四起。

被这般掌声一赞，那赖老二的心情终于算是好了一些。冲着那娘里娘气的坂本说道：“小东西，说话客气点，免得老子生气了，把你打回娘胎去！”

“娘胎去？”

坂本的汉语并不是很溜，有点儿听不懂赖老二话里面的意思，复述了一遍，惹得周围一阵哄笑。便也晓得不是什么好听的话语，当下也是脸色一黑，指着赖老二说道：“阁下既然上了擂台，按照你们中国的老话讲，那就是富贵有命，生死由天，不知道你是选择兵器呢，还是拳脚？”

赖老二这人虽然粗豪，但是却并不傻，先前听到白大忽悠说起这小子的外号叫做“诡剑妖姬”，必然是一个用剑的好手，扬长避短，趋利避害，这事儿他比谁都懂，特别是在这众目睽睽之下，想要一举将自己的名头闯出来，自然是得万般小心才对，当下也是捏着拳头说道：“老子这个，都是些庄稼把式，平日里用得最惯的就是锄头，这会儿又没有带过来，跟你划拉一下拳脚吧！”

听到赖老二的要求，坂本毫不犹豫地将腰间的日本长刀解下，抛给了身后的师兄弟，接着双手贴在了大腿外侧，躬身说道：“请多指

教。”

日本人别的不说，这礼仪倒是学得十足，赖老二点了点头，然后摇头晃脑，一个翻身落地，整个人便陷入了一种疯癫的状态。

跳大神！

先前那小子丁戈曾经告诉我，说赖老是萨满世家出身的，那萨满教是源起于万物有灵的一种原始宗教，厉害的祭祀拥有控制天气、预言、解梦、占星以及旅行到天堂或者地狱的强大能力，而这跳大神则是他们通过仪式或者祭祀，从亡者、妖灵或者神灵身上涉及力量的一种手段，在东亚、中亚以及西伯利亚一带，最为流行，是一种十分厉害的术法。

说到底，其实道门中的请神术，跟这个也是同样的道理。

我眯着眼睛瞧看，只见赖老二浑身抖如筛糠，整个人进入了一种摇摇欲坠地癫狂状态，然而别看着十分危险，但是双脚却沉稳得很，不断地在相邻的木桩之上翻飞跳跃，身体的力量也越发的集结起来，这才晓得昨日一把将他给拿住，不过是趁着对方没有准备，而倘若我让他跳出这一段大神，只怕就会困难许多。

那坂本龙二瞧见赖老二一上来，并不出手来袭，而是使出这般的手段来，却也没有再等，而是趁着对方还没有完成跳大神的过程，直接突前攻击，一个飞腿，朝着对方蹬了过去。

坂本龙二是清河伊川的得意弟子，根基十分扎实，这一记凌空飞腿，蹬得恰到好处，直指赖老二的平衡支撑点。

赖老二原本一直处于癫狂状态，身子抖个不停，然而这个时候却猛然一定，接着双手猛然拦在了自己的胸口，却是要硬生生地拦住对方的这一记飞腿。

砰！

两人硬碰硬地对撞了一下，结果看似摇摇欲坠的赖老二却站得稳稳当当，反而是攻势凌厉的坂本龙二却受不住对方的力道，一个后空翻，回身倒退。

他退，但是赖老二却进了，一个箭步冲了过去，直接黑虎掏心，朝着对方的胸口打去。

坂本龙二灵活得很，双脚一落在了木桩上面，立刻变换位置，而赖老二的这一拳收不住势头，却是轰然一下，击中了坂本刚才落脚的梅花桩，结果这海碗口大的木桩直接被他击成碎屑，朝着四周纷飞而

起。

在漫天的碎屑之中，赖老二乘胜追击，发挥了恐怖的力量，将坂本龙二给追得满场乱跑。

如此凶猛的拳头，立刻引得场边一片的欢呼声，然而我眯着眼睛去打量坐在高台之上的清河伊川，却发现他的表情波澜不惊，没有一点儿变化。

这坂本龙二是清河最得意的几名弟子之一，这家伙是出了名的护短，要不然也不会因为两个门下弟子的死，大张旗鼓地跑来这儿，然而此刻眼看着得意弟子处于劣势，他却没有一点儿表情变化，显然是对坂本有着充足的信心——如此说来，那娘娘腔估计是留得有杀手锏的，而赖老二可能就有危险了！

就在我想通此节的时候，却见梅花阵上，那被赖老二追得满场乱跑的坂本龙二陡然间一个扭身，身子似乎迟滞了一些，结果被追赶而来的赖老二给一把抓到，这通过萨满仪式使得自己浑身充满力量的汉子竟然大吼一声，二话不说，直接将坂本的双肩给抓着，然后猛然朝着两边一扯。

生撕鬼子！

这东北汉子居然用出这么恐怖的一招，让人感觉好像穿越到了电视剧里面去，然而我的心却是猛然一跳，感觉坏了。

果然，那被赖老二抓住的坂本尽管被撕扯成了两半，却是没有半点儿鲜血，而是化作了白色的纸片，就在此时，赖老二的身后突然浮现出了一个模糊的身影来，右手化作剑指，朝着他的腰眼指去。

赖老二在一瞬间就晓得了对方使出的这一招，应该是傀儡术，立刻开始朝着前方一跃，想要避开对方的偷袭，然而他快，对方却更加快速，那剑指已经临到到了腰眼处，陡然一刺，他便感觉到浑身剧痛，哎呀一声，眼看着就要跌落下了梅花桩来。

然而就在他跌落下去的那一刻，那长得如同女人一般的坂本龙二却一把抓住了他的手臂，空着的那一只手凝作剑指，陡然间变得通红，接着他猛然一戳，竟然凭着这一指之力，将赖老二的左手胳膊给直接斩落了下来。

而即便如此，他依旧还没有了事，而是双脚在桩柱之上飞蹬两下，剑指再出，在跌落空中的赖老二身上又刺了几道，这才一个翻身，返回了桩顶处。

砰！

赖老二直接跌落到了桩阵之下的草地中，再也爬不起来，我身边的老熊、丁戈和钩子三人喊着他的名字，冲到了桩下，这才发现赖老二的左手齐着手肘断裂，而双脚脚筋被挑，腹中又中了一刺，浑身都在冒雪，口中的血沫冒出，眼看着身受重伤，快要死去的模样。

日本人下这样的重手，旁边的围观者自然群情汹涌，先前的那个主事司仪却跑出来了，先是宣布了坂本龙二的获胜，然后对情绪愤慨的围观者说道：“双方在上擂台的时候，已经签署过了生死状，那么一切行为，只要是符合擂台规矩，都不算过分；至于这位赖铭先生，我们这里备得有最好的急救医生，一定会给他最好的医疗救助的。”

赖老二被人抬了下去，而即便如此，周围的众人依旧不能释怀，大家这些年来瞧见过太多温情脉脉的江湖比武，哪里能够想到英雄帖上面写的生死由命，居然是真的，顿时就议论纷纷，弄得现场一片喧闹，而就在这个时候，站在梅花桩上的娘娘腔朗声说道：“诸位若是不服，尽管上来，何必在下面聒噪？”

这话儿立刻引发了众怒，东北群豪之中一阵汹涌，立刻又有三个与他年纪相仿的年轻高手相继跳了上来。

然而双方一交手，却发现这小子实在是太灵活了，无论是拳脚，还是用剑（日本刀），都能够通过幻影将对方骗过，最终获得胜利。

而此人出手十分狠辣，只要是占据了主动优势，立刻施加辣手，那三人两残一死，场面在一开始，就立刻变得激烈到了极点。

我晓得这坂本龙二之所以这般表现，却是那清河伊川的授意，然而他这般的辣手，也使得场下一片沉默，要晓得与他一般年纪的几个高手都上了，结果变成那般惨状，而若是让有胜算的几个老家伙上场，有未免有些丢人，正在场下陷入了短暂沉默的时候，路口处走了一行人，领头的那个，冲着这儿大声喊道：“都给我停住，不准乱动！”

第七章 来势且汹汹

瞧见入口处威风凛凛的吴副局长，我心中一叹，晓得这家伙来得并不是时候。恐怕要遭人诟病了。

要晓得一点，那就是江湖中人，素来崇尚的一点，那就是江湖事江湖了，虽说现在已经是法治社会了，一切活动都得有官方的监管，但是潜规则的力量实在是太过于强大的，修行者的世界里面，总归是有一些规矩在的，并不愿意让这种事情，牵扯到官面上去，一旦出现，不管什么情况。都会站到一起来的。而这也正是先前何局他们感到棘手的原因。

我原本以为那吴副局长之所以过来，是有一些好的想法，没想到他居然就这般傻乎乎地带着人冲进了擂台会场，当真叫人大跌眼镜。

果然，他的一声喊，将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入口处，当瞧见吴副局长拿出手中的证件，高声吩咐着场中的所有人都放下武器的时候，不但是日本人一方，便是连我们这边的所有人。脸上都露出了古怪的表情来，然而吴副局长却根本不管这些，高声喊道：“我怀疑这里在发生凶杀事件，需要对这里进行检查，所有人都有，朝着左边靠过来。立刻疏散离去……”

他一个人大声嚷嚷着，然而整个会场，却没有一个人动。

所有人都面无表情地看着他，而他正准备往会场里面走进来的时候，守在门口处的黑西装，则将他以及身后的宗教局成员都给挡住了。

吴副局长自以为拥有执法权，官气十足。然而却被人给拦在了外面，自然是火冒三丈，正要吵闹，然而这个时候，全程都没有说话的清河伊川却终于站起来了。

这个穿着黑色和服的冷峻男子一抖双袖，居高临下地看着台下的三绝真人、牛老根、龙三炮以及诸位东北群豪，敷衍地拱手说道：“各位北中国的江湖同道，伊川此番来华，却是仰慕中华文明，晓得诸位修行者都是夺天地之造化的高人，便决定摆下此擂，以武会友，没想到堂堂北中国之地，居然找不出一个敢担当的真豪杰，为了避战，居然使出这般下作的手段来。既如此，那么就算是我清河伊川输了，这擂台，也就散了吧！”

此言一出，整个会场立刻一股骚动，而与会的一众高手立刻觉

得脸上一阵臊红，这起事件的引发者，罗满屯的头儿牛老根站起很来，也不与那日本大师多言，而是走到了吴副局长的面前，拱手说道：“吴局长，这里什么都没有发生，不过是中日两地的江湖朋友在一起交流，您若是没事，还请回吧！”

吴副局长脸色一变，扬眉说道：“牛老根，你别好赖不分啊，我这可是在帮你！”

牛老根淡淡地回绝道：“罗满屯从来不用人帮，吴副局长若是能够带队离开，那便是给我牛老根、罗满屯和整个东北的江湖同道，一个大面子；而您若是不离开，那么就从老根的尸体上面，踏过去吧！”

头可断，血可流，修行者的尊严不能丢，这一身匪气的老头子说得铿锵有力，弄得那吴副局长顿时就是一阵哑然。

而就他还有些犹豫不决的时候，一直沉默不语的三绝真人站了起来，对吴副局长说道：“中日交流，只是正常之事，如果让官家介入，倒是让别人瞧咱们不起，吴局长，你就当是给老夫一个面子，带队离开吧！”

这位三绝真人跟别人可不一样，他可是天下十大之一，地位超卓得很，可以说是东北道上的无冕之王，别说是吴瑯，便是何奇，或者咱总局的王总过来，都得对人家礼让三分。

别人的面子吴副局长可以不给，但是这一位，他若是得罪了，那可就真的不能再在这一片混下去了。

所以三绝真人一开口，吴副局长的整个脸都黑了下来。

吴副局长并不是不通世故之人，也晓得这三绝真人在整个行当里面的地位，脸色数遍之后，勉强露出了一丝笑容，对着三绝真人拱手说道：“既然是真人出面作保，自然没有什么不妥，我这就离开，不敢惊扰了各位的雅兴……”

他一边说着，一边后退，离开的时候，引起了一阵巨大的起哄声，显然在场的所有人都对他的这种行为，十分不满。

一直到吴副局长完全消失到了林子的尽头，那三绝真人方才回过头来，对着清河伊川说道：“刚才的事情，只是意外，我保证后面不会再发生任何状况了。”

那清河伊川冷然一笑道：“如此最好，听说阁下是中华十大高手之一，伊川向来久仰，不知道一会儿，是否会下场赐教呢？”

三绝真人一副淡然的表情，回身坐起，平静地说道：“看情况

吧。”

两人对话过后，那司仪继续站了出来，询问众人之中，是否还有挑战者，若是有，便出来与坂本龙二交手，若是没有，便算是日方守住一擂了。

经过刚才一闹，众人原本有些惊悸的心思都沉静下来，热血又涌，龙江船渡出来一个拿着铁船桨的年轻人，上去与其交手，结果最后却是因为坂本酣战已久，终究有些气劲不足，没有再次保持连胜的成绩。

不过在落下梅花桩的那一刹那，那坂本龙二却是又将对手给一剑刺中，双双跌落了下来。

坂本龙二的这手段，当真让众人惊讶，而他虽然落到了梅花桩下，但是却也虽败犹荣，总也算是将自己的名气给一剑一剑地打了出来。

我在旁边围观，晓得这家伙之所以指力那般厉害，如同匕首一般锋利，并非是手劲，而是因为身体里面养着一头妖魄，用日本的说法，也就是“式神”。

正是因为有着那东西，方才使得他小小年纪，便能够如此犀利。

坂本龙二下擂，而中方也同样落败，所以日方又派了一人上擂，却是清河伊川最得意的大弟子松崎浪一郎。

这个家伙四十来岁，整个人如同一把出鞘的利剑，锋利而毫无遮拦，脑袋后面竖着一个粗糙的马尾辫子，眼睛就像鹰一般的锐利，他出场之后，长刀横指，却是比坂本龙二更加嚣张，随后的三场里面，没有人能够在他的刀下留下性命，其中还有一个，却是海云观的长老，东北群豪中实力处于顶端的一人，结果却是被一招果断至极的二刀术，刀起头落。

血腥，无比血腥。

连续三人的死亡，将场中的气氛弄得格外压抑，这般血淋淋的擂台，在很多人的一生里面，都没有出现过，没想到大家居然会在这里碰见了，而且更让人不能释怀的，是这些家伙都是与我们民族有着世仇的日本人，此刻他们在我们的土地上耀武扬威，着实让人有些怒火翻滚。

当海云观的那位长老被斩杀之后，所有人都明白，别说是那北

海道第一高手清河伊川了，就连这个松崎浪一郎，都不是那般好对付的。

得出高手了。

众人一阵四望，打量着此番前来的诸位豪雄之中，到底谁能够将此人给打败，而那松崎浪一郎，却是一直将目光注视在了罗满屯的那位天才少年身上。

陆一，小药匣子。

很快就有人也同样注意到了松崎浪一郎的目光，晓得他是想要找这位杀死自己两个师弟的少年郎麻烦，不过作为围观者，其实心里面也是有一些想法的，毕竟这擂台起因，就是因为小药匣子杀死了清河伊川的弟子，人家才找上门来的，而如今东北各派或死或伤，损失不少弟子，但是始作俑者罗满屯，却一直高居堂中，这事儿，说起来，实在是有些不合适。

有这种想法的人很多，于是大家的目光，都集中到了那一位被誉为天才的少年身上，希望他能够出战这位松崎浪一郎，清河伊川最得意的大弟子。

如众人所愿，小药匣子终于站了起来。

他出场的时候，牛老根似乎还拦了一下他，不过却被他给绕开了。

牛老根之所以拦他，是不想屯里未来的希望在还没有开始成长的时候，在此刻凋零，然而小药匣子之所以避开，则是因为这少年郎的心中，憋不住那一股劲儿。

他的心里也有热血，也承受不住别人施加的压力。

签过生死状，一个纵云梯，小药匣子漂亮地冲上梅花桩，与手持带血日本刀的松崎浪一郎遥遥对望。

他的手上，拿着一把圆得宛如满月的弧形弯刀。

两人站定，没有任何开场白，直接上来就战，松崎浪一郎就像一头凶猛的狮子，而那小药匣子的身手则轻灵许多，不断在梅花桩上腾挪跳跃，就像鬼魅一般，瞧见他的落点和出道的角度，便能够看得出来，这个少年子对于修行的理解，已经远远超出了同龄人的境界。

两人一时僵持，有一段时间小药匣子似乎还占了上风，不过终究还是因为对敌经验太浅，最终还是不敌对手。

在最后一拼之中，松崎浪一郎一声巨吼，宛如狂龙，一刀将小药匣子的圆月弯刀给击飞，接着划向了对手的脖颈之处去。

他这一刀若是斩实了，便能够报得此仇。

然而这时，却有一个黑影出现。

第八章 神秘无面人

之前言明，擂台之上分生死，这是一件极为严肃的事情。任何干扰擂台较技的行为，都会受到所有人的谴责，所以先前即便有好几人死于场中，他们的亲属、师门也只有收尸的份儿，而不敢直接突入擂台之上，进行干扰。

然而这一个黑影陡然出现，却是一把拽住了小药匣子的胳膊，接着将他从梅花桩上带了下来，正好避开了松崎浪一郎这必杀的一刀。

刷！

尽管如此，刀势在半空中炸响，却是将前面几根格外突出的木桩给遥遥斩断，劲气灌入其中，顿时就炸裂成了无数碎片。凌空扬洒而下。纷纷扬扬。

一刀之威，竟然如此恐怖，这松崎浪一郎已经超越了他这个年纪的极限，成为了名副其实的大宗师了。

瞧见电视上总是被撕来撕去的鬼子，一个身受车轮战，虽败犹荣，一个甚至展现出了一派宗主的巨大实力，众人的脸色都变得十分难堪，晓得这清河伊川之所以有胆量前来此处设擂，并非是狂妄自大。而是有着绝对的实力和底气，然而更多的人，关注的却是那个胆敢闯入阵中的黑影，到底是谁呢？

所有人的目光都齐刷刷地朝着落在地上的那两人瞧去，结果这不开还好，一看都傻了眼。

救了小药匣子的。竟然不是人，而是一头巨大的黑色猛兽，它真的有点儿像鹰，又像巨雕一般，整个儿足有一个成年人那般大，只见这黑雕展开双翼，将小药匣子给紧紧护在身下。接着扬起脑袋，锐利的雕眼变得通红，死死地盯着收刀下望的松崎浪一郎，仿佛生死大仇一般。

这黑影最终的身份将所有人都给惊呆了，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然而那松崎浪一郎却是一点儿停顿都没有，直接腾空而下，手中的那把日本长刀下切，似乎想要将这杀死自己两个师弟的小药匣子给赶尽杀绝。

忽！

黑雕猛然振翅，巨大的翅膀拍打在了松崎浪一郎的刀锋之上，

结果却被震得东倒西歪，朝着旁边滚落而去，而松崎浪一郎刀势不减，还欲继续行凶，结果这时却有一颗石子从看台之上飞来，正好砸落在了对方的刀锋之上。

松崎浪一郎刚才已经展现出了最为恐怖的刀势，这般宗师级别的倾力一刀，能否被那石子给打断呢？

砰！

就在所有人的期待之中，松崎浪一郎浑身一震，竟然不敌这一颗凌空飞来的石子，朝着后面连退三步，最终背靠住了一根木桩之上，方才缓解下来。

这突然而来的石子将他所有的攻势都给化解了，这哪里能够让凶性十足的松崎浪一郎释怀，当下将长刀一震，朝着发出石子的那人望去。

结果他瞧见了拍案而起的三绝真人。

在场的所有东北群豪之中，大部分都入不得松崎浪一郎的法眼，然而唯独三绝真人一个，是他不得不认真对待的。

天下十大，即便是高傲如清河伊川，都不得不尊敬有加，何况是他的徒弟？

拍案而起的三绝真人也并非一时意气，他之所以前来此处，不为别的，一是为了东北群豪的面子，二来也是想要控制一下场面，不能凡事都让日本人来做主，这儿毕竟是咱自个儿的地盘，他是个迂腐之人，特别讲究规矩，故而先前好几人都被杀死，他迫于生死状而不能发作，此刻小药匣子都已经下桩落败了，对方还要赶尽杀绝，着实是有些太过于狠戾了。

他这个时候不站出来，天下人如何看他？

当三绝真人提出抗议之后，清河伊川却也是不当一回事，象征性地批驳了弟子一番，等待着罗满屯的人将小药匣子和那头黑雕给带下去之后，示意司仪继续，询问是否还有人胆敢挑战这一位日本剑客松崎浪一郎。

这一回，观众席上，显得分外沉静。

在刚才松崎浪一郎和小药匣子的交手之中，明眼人基本上都已经瞧得出来，那松崎浪一郎已经拥有宗师般的修为，而且出手凶厉歹毒无比，几乎不留活口，便连小药匣子这种输了的，他都要赶尽杀绝，稍微年轻一些的人上去，只怕也是活不了命，而自认为能够制得住他的，

又觉得自己的地位应该和清河伊川对等，跟他的弟子较量，本身就是一种认输。

就这样死寂的沉默之中，那被师父斥责一番的松崎浪一郎将手中的日本长刀高高举起，大声吼道：“我在来华之前，师父跟我说中华之地，地灵人杰，藏龙卧虎，原以为能够碰到几个不错的对手，没想到真正来到这里，却是名副其实，果真是一个喜欢吹牛的国家，哈哈！”

激将法！

这话语听得无比的刺耳，然而在生命的威胁面前，许多人终究还是选择了低头，我眯着眼睛打量这个狂妄自大的日本剑客，不动声色地举起了右手。

刷！

就在几乎所有人都不曾注意的情况下，梅花桩上，出现了一个黑衣人，平静地站立着，然后伸出手，对松崎浪一郎做了一个起手式。

请！

所有人都在惊讶于这个人是怎么冒出来的，而还有一部分人在想着来人的身份。

松崎浪一郎先是一愣，继而哈哈大笑道：“有点意思，来者何人？”

这人的汉语依旧十分别扭，说话间还带着古里古怪的话语，而旁边的司仪倒是清醒，冲着梅花桩上那人高声喊道：“这位先生，比武打擂之前，得先签署生死状，这个是必要程序。”

那人回过头来，看了我一眼。

很多人发现这个人的脸居然是模糊一片的，根本就瞧不出他到底长着什么模样。

只有我知道，在那一张变幻莫测的面具之下，是一张毛发异常发达的脸。

此人便是杨劫。

茅山宗秀女峰前十大长老英华真人最得意的几个弟子之一，一个自出生起就被遗弃了的孩子。

我摇了摇头，而杨劫则用可以变过的嗓音回答道：“不必了，山野之人，名字实在说不出口，贱命一条，死了也无妨，松崎先生，你介意么？”

松崎浪一郎的脸上浮现出了疯狂而扭曲的笑容：“怎么会介意，杀人嘛，我最喜欢。”

杨劫十分认同地点头：“的确，我也一样。”

铛！

铜铃响起，比斗开始，刚刚没有杀掉小药匣子的松崎浪一郎因为被师父一通明枪暗箭的责骂，晓得自己没有让他老人家满意，并没有完成预定的目标，心中也是格外发狠，脚尖一点木桩，朝着杨劫冲了过去，如离弦之箭，转瞬及至。

对方刚刚斩杀数人，腾腾杀气将他化作了一只等待捕食的猎豹，至于杨劫，则仿佛像是被吓傻了一般，整个人僵直在木桩之上，一动不动。

松崎浪一郎扬起手中的日本长刀，朝着杨劫斩了过去。

这一刀，甚至比刚才斩杀小药匣子的那一式更加凶猛，简直宛如一道电光，超出了会场大部分人的想象之外。

快，快得简直不像话，就不像是人力所为。

就如疾风！

那个家伙，能够躲得过么？

所有人的心在一瞬间不由得提了起来，定力稍浅的人甚至直接站起了身来，从情感上来说，所有的国人都希望能够发生奇迹，希望那个“无面人”能够打败松崎浪一郎，然而奇迹之所以是奇迹，那就是因为发生的概率，实在是太小了。

刷！

这一道宛如疾电的刀光划过，无面人连一点闪避的机会都没有，便被一刀斩破，从腰间横切而过，化作了两半，而松崎浪一郎则与那人错身而过，落到了对面的木桩上去。

瞧见这一幅场景，会场里发出了无数声重重的叹息，想着那家伙出场如此神秘，没想到连人家一刀都没有能够躲过。

装逼！

唉，等等，那松崎浪一郎怎么跌落到木桩下面去了？

就在大家觉得尘埃落定的时候，却见原本作为胜利者的松崎浪一郎，并没有不可一世地扬起手中的长刀继续挑衅，而是一头栽倒到了

木桩之下，这事儿实在是蹊跷得厉害，有眼尖的人却尖叫了起来：“看，快看，那无面人没事，他还活着！”

我看着平静站在木桩之上结手印的杨劫，脸上不由得露出了笑容来。

是的，杨劫刚才并没有展现出太多的手段，只不过是趁着对方太过于自傲的情绪下，施展了与先前那个坂本龙二一般的傀儡术。

松崎浪一郎斩杀的，不过是一张符纸，然而当他真正发现到不对的时候，脖子处的大动脉，则已经被杨劫用匕首，给轻松地割开，而处于劲气巅峰的时刻，这无疑是最为知名的，心脏在骤然间停止供血，狂妄得不可一世的松崎浪一郎，一句遗言都没有留下，便死得不能再死了。

砰！

一直显得异常平静的清河伊川终于拍案而起了，而他之所以如此发火，却是冲着杨劫而去的：“你这小子，不可灭我徒儿神魂！”

我一惊——++，杨劫这小子，竟然会弄出这么一手来，可真够狠的啊？

第九章 北海道凶神

杨劫的这一手小动作是所有人没有能够预料到的，而就在清河伊川起身的那一刹那，他已经悄不作声地完成了一切。跳下了擂台。

清河伊川简直有些发狂了，然而灭魂这一说，实在是太过于飘渺了，真假难辨，反而是他骤然地发难，却引起了众人的集体反弹，三绝真人、龙三炮、牛老根以及几大道门的领头人都纷纷站了起来，一副只要他敢妄动，便立刻上去群殴的模样。

这架势让清河伊川最终还是犹豫了一下，感受到深深杀气的他还是选择了放弃，不过却站了出来，对着杨劫说道：“如此也好，就由我来领教你的手段吧！”

能够逼得清河伊川亲自下场。自然是一件无比荣光的事情。然而想到坂本龙二和松崎浪一郎的凶残和狡诈，以及清河伊川那让日本同道都敬畏的战绩，便晓得他可不是什么好惹的人，杨劫此番上场，不过是因为松崎浪一郎这儿已经出现断层，方才应了我的吩咐而去，他又不是没有什么脑子的家伙，自然懂得进退，平静地摇头说道：“清河大师手段高强，自然不是我等所能够比的。我自谓不敌，不敢妄战。”

他拱了拱手，却是没有接下清河伊川的挑战，而是起身往着观众席这边走了过来。

他的拒绝让清河伊川满肚子的怒火根本没有发泄的地方，直接僵在了当场，要晓得这么一个一招就将他得意弟子给斩杀了的家伙。怎么着也应该有着足够的骄傲，不管胜负，都应该和他拼杀一回，方才回甘心，谁知道杨劫根本就不是什么正面作战的人，他之所以能够胜得过松崎浪一郎，无外乎是出其不意。以及对手连胜数场，实在是太大意了，故而才能够另辟蹊径，获得胜利而已。

他连自己的名字都没有报，连脸都没有露，哪里会在乎那么多的脸面？

清河伊川一拳头打到了棉花里，顿时感觉到有些憋出了内伤来，此刻倒也不好再退回去，毕竟松崎浪一郎之上，倒也找不出什么比较厉害的高手来，于是踩着诡异的武士步，环目四望，朗声说道：“清河伊川在此，向中华群雄挑战，有谁敢与我一战者，还请站出来，不吝赐教。”

在今天以前，其实大部分人都对这个名气充足的日本人并无恶

意，然而随着擂台之上数人死去、数人重伤残疾，大家都已经晓得这个家伙并非是过来以武会友，而是实打实地宣示武力，耍起了威风，如此耀武扬威的家伙，自然并不是大家能够忍耐得住的，无论是坂本龙二，还是松崎浪一郎，都不过是他的棋子而已，最终的罪魁祸首，还得说是这一个号称日本国北海道的第一高手。

坂本龙二全身而退，松崎浪一郎被那神秘无面人一招扎穿颈动脉而死，而这清河伊川，又跳了出来，有谁能够胜得过他呢？

大伙儿的心中充满疑惑，而就在这时，有一个人不得不站了出来。

罗满屯的牛老根。

此事终归到底，都是因为他们家的小药匣子给引发的，而如今小药匣子在那头神秘黑雕和三绝真人的维护下，得以活命，这是一件好事，但他却晓得还有许多人今天的生命已然走到了生命的尽头，无论如何，死者的家属、师门里面，心中都是有怒气的，这怒气一部分来源于凶手清河伊川，而另一部分，则应该算在了罗满屯的身上。

人性便是这般，身为罗满屯的首领，牛老根晓得此刻他若是做了缩头乌龟，只怕罗满屯从今天开始，就难以在东北道上抬起头来，也再难混下去了。

江湖之上，脸面比一切都更为重要，故而在沉默了几秒钟之后，牛老根不得不作为第一个挑战者，站了出来。

两者签署生死状，站到了梅花桩上对峙。

似乎讲了几句话，然而这个时候我却在关注着杨劫的情况，只见这小子在离开擂台之后，并没有朝着我这边走来，而是到了擂台的另外一处坐下，那儿本来是有人的，不过因为门人落败被杀，无心观战，匆匆离开了，而他在应付了周围观众的热情之后，趁着大家的注意力转移，又变换了几个身位，借助着人群的遮掩，却是将衣服换了去，接着影子面具也凝出了一个普通人的面容来，融入到了人群中。

仿佛一粒沙子落入海滩，根本没有人再关注到这一点。

我刚刚收回目光，却感觉到梅花桩上风云变幻，抬头一看，却瞧见已然成为一派宗师的罗满屯牛老根居然在交手的一瞬间，便显得凶险无比。

清河伊川出刀，比他的两个徒弟还要慢，还要缓。

然而他这一刀劈下来的时候，无边血狱横生，炁场顿时就变得

混乱无定，仿佛狂风暴雨、惊涛骇浪一般，让身处其中者感受不到半点儿安稳的感觉，随时都有可能跌落到了梅花桩下去，然而只要他一落下桩，便能够预测得到，半空之上，清河伊川便能够像一头扑食的猎豹，将牛老根啃得连骨头都不剩下。

这就是清河伊川，一个将日本国杀得翻天覆地、血流成河的屠夫，别看着他此刻斯斯文文，然而长刀一入手，整个人就变得无比恐怖。

有什么样的徒弟，就有什么样的师父。

一脸花白胡须的牛老根拿着的，是一把满是符文的狼牙棒，这棒子比普通的长兵器要短一些，只有三分之二长，棒子的前段尽是倒刺，看得出来，这玩意也是一件法器，每一根尖刺都显得毫无规律，但是却锋利如刀，按理说这般的重武器，对上清河伊川的刀，应该是有着一定优势的，而且牛老根他的修为也是萨满一派，能够引灵入体，将自己变得力大无穷，冲锋陷阵而言，绝对犀利。

然而清河伊川按照国人的传统，弄出这么一个梅花桩，却是对这种力量型的修行者一种绝大的限制，使得牛老根不能凭着一股蛮力，任意施为。

场上一时显得格外凶猛，那牛老根凭着一根狼牙棒，将最中间那一部分突出的梅花桩砸得稀烂，巨大的撞击声弄得他好像不是过来擂台拼斗的，而是拆迁队出身。

就在一阵眼花缭乱的交手之后，我瞧见清河伊川整个人的炁场变得一片血色凛然，然后腾空而起，脚尖踏在了漫天的碎木屑之上。

他扬起了手，长刀当空，朝着牛老根平静地一斩。

刀光如满月。

瞧见这么一招，不光是我，所有在场的人都能够感觉到这一位来自日本的镜心流大师就如同一轮明月当空一般，斩下来的那一刀，便如潮汐之力，天地之威。

这一招，得斩杀了多少人的头颅，方才能够练得出来啊？

牛老根举着手中的狼牙棒抵挡，结果棒断，整个人坠落到了桩下，刀势不止，又斩断了梅花桩，朝着地上的牛老根落了下来。

身受重击的牛老根虽说完全落榜，不过倒也是一代宗师，逃却还是有一定余地的，在那一刻没有一点儿犹豫，一个脚尖轻点，却是朝着场外飞奔而走，而且他逃得方向，却是三绝真人这儿。

轰！

清河伊川一刀将牛老根刚才落地之处斩出一刀长约两米的深坑来，泥土飞溅，而牛老根则逃出了场外，无奈地举手示意，表明自己已经输了。

面对着这样的结果，清河伊川也没有疯狗一般地追出来，而是保持着大宗师的身份，重新返回了梅花桩之上，等待下一位对手。

下一个是谁？

东北这地界并不算大，以至于江湖同道都能够揣摩到牛老根与自己的实力对比，如此一想，这才发现那雄踞大兴安岭的罗满屯牛老根都如此狼狈落败，自己上去，倒也占不到什么好处，算来算去，能够打压住这个小日本嚣张气焰的，也就只有一人。

天下十大，三绝真人。

所有人的目光都变得格外炙热起来，在来之前，有无数人幻想着在擂台之上扬名立万，出人头地，然而这些想法却被那血淋淋的生死拼杀给刺破，就像虚无缥缈的肥皂泡泡，除了那个神秘的无面人之外，竟然没有几个真正意义上的赢家，而此刻，当真只能靠三绝真人，来帮大家将面子给撑起来了。

真人会上么？

在无数人的期待中，三绝真人终于站了起来，扬声说道：“清河大师，就让我来会一会你吧！”

三绝真人满头白须，面容矍铄而精奇，一身宽大的灰色道袍，手持银丝拂尘，脚踏青色布鞋，一双眼睛宛如深邃星空，活脱脱一道家真修模样，此刻腾空而起，瞬间便抵达了梅花桩上，望着面前不远处的那凶人，一抖拂尘，宛如仙人谪落凡尘。

瞧见场中最厉害的修行者出场，脸上一直好像别人欠他一百块钱的清河伊川终于笑了，嘴角一咧，说道：“好，三绝君终于肯出手了！”

第十章 食肉与食草

天下十大，三绝真人。

瞧见此刻站出来的，并非别人。而是这一位被人称之为当今中华正道十大高手之一的三绝真人，向来面无表情的清河伊川，脸上终于露出了冷酷到极点的笑容。

在看到他那忍不住得意笑容的一霎那，我突然福灵心至，终于晓得了清河伊川来华最主要的目的。

所谓的与武会友，或者是为弟子报仇的说法，都不过是变现出来，迷惑人的话语，清河伊川最根本的想法，根本就不是这些小儿科的东西，他镜心流道场中有那么多的弟子，未必每一个惹祸了，都由他这师父来擦屁股。而能够修行到如此境界的清河伊川。也不可能被几个心怀不轨者稍微一挑拨，就跑到这儿来撒野。

他之所以肯出面，自始至终，都只因为一件事情——他想来此地，想要摆下这么一个擂台！

而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一个字——“名”！

被日本皇家镇国高手压制了十年的这位北海道之狼，终于不愿意再在日本国这么一个小池塘窝里横了，他怀念起了半个世纪以前的时候，大日本帝国横扫东亚时期前辈的荣光来，并且想要将自己的名头。在整个大中华之地唱响。

而三绝真人，则成为了他的第一个目标，也就是他走上神坛的一块踏脚石。

谁也没有想到，清河伊川弄出了这么多的周折，最终的目的竟然是瞄准了这一位东北豪雄的精神领袖，然而在瞧见三绝真人起身的那一刹那。会场里面的所有国人都忍不住站起身来，发出了一声压抑不住的惊叹，此起彼伏，不绝于耳。

这叹息，并非是别的，而是兴奋，日本人摆下的擂台整场都显得那般的沉闷。被压力弄得有些喘不过气来的众人，忍不住扬眉吐气起来。

三绝真人是谁？

他是东北道门天仙宫的大长老，三岁入道，十六岁小成，三十岁大成，三十八岁之后，东北道上再无敌手，身怀三绝学，一乃道

术，二乃萨满，三为通灵之法，在东北的名气极大，甚至有凡人把他称作“活神仙”，视为已经羽化登仙的造化人物，那清河伊川真的是吃了豹子胆，居然胆敢招惹这位爷，指不定就要被真人给活活玩死。

是的，一定是这样的，没有错！

在众人瞩目之下，那三绝真人伸手一招，脚下突然多出了一团幽浮之物，似云团，又或者是某种无形的法器，紧接着他一甩拂尘，竟然如同仙人一般，平地而起，稳稳地落在了离他最近的梅花桩之上，然后朝着远处的清河伊川遥遥作了一个道揖，平静地说道：“清河大师，请吧？”

真人这一亮相，简直就如同腾云驾雾的神仙人物一般，立刻引发了周围众人的一阵热烈喝彩，大家莫不觉得三绝真人当真是道德真修，不但行为举止皆有一股仙气，为人谦让有力，而且最重要的就是这修为，真的是让人高山仰止，不战而屈人之兵。

然而这行为瞧在我的眼中，心里却是“咯噔”一下，暗道不好。

我这些年来，别的事情没有干多少，但是与人拼命的事儿，却比在场九成九以上的人都经历得多，那清河伊川一瞧就知道是日本修行界拼杀出来的猛虎凶兽，而三绝真人先不管修为如何，这决战的气场，就输了对方不止一筹，而在这位即将就要分出生死的对手面前，他居然还将自己保命的玩意当做了杂耍一般亮出来，在我的眼中看来却真的是可笑之极。

在我的心中，这一场较量就是食肉动物与食草动物的对决，不管双方的力量到底有多悬殊，食草动物的落败，似乎都是可以想象的事情。

而就在我心生隐忧的时候，双方却是已经开始交起手来。

面对三绝真人，清河伊川自然不可能如同牛老根一般直接上手，而是将手中那把看着应该是名器的日本长刀反抓着，接着纵身跳来，小心翼翼地接近，不时斩出一剑，落在空处，看似一点儿用处都没有，但是只要有一定境界的人，都晓得他这却是在斩落擂台之上的烝场，将整个空间的气流变得无比紊乱，从而得以制造出攻击的机会。

高手相交，如果不是一方能够形成压倒性的碾压态势，双方都会很小心翼翼地对付，不断地试探和消磨，寻找出最适合的攻击机会。

因为往往一招，便能够决定生死。

相比于清河伊川这般如猴子一样跳来跳去的小心翼翼，三绝真

人则显得沉稳大气许多，他将手中的银丝拂尘平静前指，身子纹丝不动，只是用足尖处的肌肉缓慢移动着方向，无论何时，都保证自己的正面，是对着那一位从日本杀过来的凶神剑客。

场中的气氛沉重极了，仿佛能够凝结得出水来一般，看台上的人都睁着双眼，望着擂台，连大气都不敢出，而这时我旁边有人轻轻碰了我一下，我回头看，却是杨劫回到了我的身边，询问我下一步该如何办。

我沉思了一下，示意他将脸上的影子面具给取下来给我，杨劫点头，取下面具，露出了他那张久未出现的毛脸来。

许是不太习惯用这一张真面孔示人，他身子一低，又融入了人群之中，紧接着消失于无形。

杨劫的性子就是不爱热闹，平日里跟随着我的时候，也是时有时无，我并不在意，而是转过头来，正好瞧见试探了许久的清河伊川终于出手了，整个人腾身在了空中，如同俯冲捕食的雄鹰，而他手中的长刀则是利爪，似乎想要将三绝真人给撕碎一般，然而三绝真人却也是以静制动，后发制人，瞧见清河伊川这般冲来，当下也是一记拂尘挥洒，舞弄出万千银丝，陡然疯长，挡住了这一记，并且朝着清河伊川的身子缠去。

不动则已，一动惊人。

双方似乎真的就这般硬对硬地拼了一记，那三绝真人以柔克刚，正好将冲入其中的清河伊川缠住，万千银丝陡然一收，仿佛要将清河伊川勒成碎片，没想到他竟然在这个时候，朝着身后拍了一掌。

嗡！

这一掌拍在了空处，然而却传来了如同铜钟大吕一般的炸响，交击处陡然爆发出一股强烈的飓风，朝着四周吹去，看台边缘的人甚至都坐不住了，得扶着旁人或者椅子，方才没有被吹倒，而就在众人惊异的目光之中，被拂尘银丝缠住的清河伊川化作碎片，而一个黑影则朝着三绝真人掌击的反方向退开了去。

傀儡术，又见傀儡术！

这种神奇的障眼法在今天的擂台上已经出现了三次，不过这一次却并没有瞒住已入化境的三绝真人，他凌空拍出来的这一掌，却是成为了两人第一次正面对决，掌与剑交锋，结果两人都朝着梅花桩的两侧边缘飘身退去，而他们前面的几次落脚，每踩一脚，剩下的木桩顿时就

碎成木屑，从上到下，纷纷洒洒地落了下去。

一眨眼的功夫，这梅花桩却是少了二十几根，不见踪影。

旁人或许瞧不出此中奥妙，但是却能够通过这些坚固的木桩，发现此刻的比斗，或许是他们一生之中所能够瞧见的，最顶级的交手。

而这一击仿佛是预示着两人正式的交手，在分落两侧停稳过后，中日两位最顶尖的高手没有一人有片刻犹豫，都是返身而走，朝着对方扑去，一方使日本长刀，一方使银丝拂尘，在一瞬间之间，竟然凶猛地扑到了一起来，剑光飞舞，银丝混乱，将整个擂台弄得杀伐无数，而在片刻之后，两人甚至只在梅花桩上留下残影，修为稍浅的观众，甚至都瞧不清楚这两人到底在何处，只瞧见一黑一白，在眼珠子上面不断闪现。

速度，这才是真正的速度，跟这两位顶尖高手比起来，之前所有的较量都只能算是小孩子之间的玩闹而已。

所有人都屏住了气息，感觉自己的心脏在这一刻几乎都要停止跳动了一般，而我则眯着眼睛瞧，并不去仔细打量着两人出手的招式，或者手段，而是将这一黑一白看作了两条不断游动的鱼，敌强我弱，敌弱我强，这气势就如同太极里面的阴阳鱼一般，不断地变化着，每一秒钟，都有着无数的可能。

随着两人的交手，整个梅花桩的擂台被摧毁得不成模样，还能够竖起来的木桩越来越少，而两人的移动则变得越发的快了，我甚至能够感受到擂台的上空，仿佛有一股旋转不定的龙卷风，在不停地刮着一般。

到底谁能够成为最终的胜利者，每一个人都翘首以待，我的手心也捏了一把汗，想着一开始我以为三绝真人或许不如对方，没想到一交手，这天下十大，最终还是露出了让人不可小觑的真正实力。

两个字，那就是恐怖。

然而就在某一刻，我瞧见一缕异象，心脏陡然一停，整个人都僵住了。

天啊！

第十一章 有便宜不占

针！

一根肉眼几乎都瞧不见的针，它甚至都无法用炁场去捉摸，只能靠着近乎于极致的第六感。方才能够捕捉得到的毫针被清河伊川从指间弹出，朝着前方射去。

它射去的方向并非三绝真人，而是一个什么都没有的空处，然而我的心却在那一刻骤然停止了。

因为我晓得，三绝真人一定会朝着那个地方闪过去。

没有为什么，但无论是我，还是清河伊川，都能够晓得三绝真人的落点之处，这个就是近乎于化境的一种领悟，与修为无关，而是跟境界有着玄妙无比的关系。

两人在梅花桩上转瞬即逝，快得如同两道魅影，已然超出了人类的界限。然而清河伊川用长刀。刚猛无比，三绝真人用拂尘，变化万千，这个是所有人都已经适应了，却没想到那刚猛的清河伊川竟然会用出这般卑鄙歹毒的手段来，而且那东西似乎是一种无比玄妙的法器，已然超出了暗器的概念。

这事儿我能够看得出来，现场之中的几个顶尖之人或许也能够看得出，作为天下之大中的三绝真人，他能否看得出来呢？

魅影骤停。两人再次停住，只见偌大的梅花桩阵，此刻竟然只剩下稀稀疏疏十数根还算是完好，其余的木桩，或者化作碎片，或者断了一半。已然不成模样。

两个顶尖高手便这样遥遥相距，相隔十米互望，一如动手之前一般。

在定住的那一霎那，一股风从两人距离的中点产生，接着朝四面八方吹去，漫天的碎屑遮盖了大部分人的双眼，大家不断地挥舞着双手。试图将这一层灰给拍散，好瞧清楚到底是谁获胜了。

到底是谁呢？

还没有等围观的众人反应过来，两人再次一跃而起，在空中硬生生地对拼了一记。

这一次是实打实的硬拼，没有一点儿花哨。

因为任何一个多余的动作，都会将他们本身的实力给消减，还不如倾尽毕生之力，来完成这一次巅峰交击来得好一些。

我伸手，将还带着杨劫气息的影子面具，覆盖在了脸上，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砰！

一声响彻天地的炸响从两人之间乍然而出，直冲天际之上去，所有人都忍不住捂住耳朵，然而就在这时，围观的东北群豪却瞧见了一件让自己难以置信的事情——黑土地的灵魂领袖，三绝真人竟然朝后飞跌，手中拂尘洒落，朝着地上倒栽而去，而那清河伊川却是一个倒折，脚尖在后面的木桩之上轻轻一点，接着又是一刀，斩向了半空中的三绝真人。

行云流水，一气呵成。

跌飞在半空中的三绝真人仿佛真气泄露，整个人竟然一点儿还手能力都没有，眼看着就要被这一位北海道杀神给斩落于倒下。

天啊，这怎么可能？

三绝真人，他可是天下十大啊，怎么连一个小日本都弄不死，难道是，这个叫做清河伊川的北海道杀手，能够有比肩陶晋鸿、善扬真人那般恐怖的实力么？

在瞧见三绝真人即将被人斩杀于刀下的那一刻，没有人想到这是清河伊川在灭口，要毁灭证据，也没有人想过要救他，而是想着这么一个问题。

怎么可能？

天下十大之中的三绝真人，此刻就要死了么？

显然没有！

又一个黑影出现，挡下了那必杀的一刀。

铛！

一样的炸响，洪钟大吕，结果清河伊川一个倒空翻，朝着后面翻飞而去，而那个黑影子却是没有退上一步，只不过会场的所有人，都感觉大地仿佛都在颤抖。

而且不是抖一下，连着抖了三回，胆小的人都在考虑是不是地震，要不要趴下来。

不过地震并没有出现，所有人都只瞧见一个身穿着灰色中山装的无面人，一手持剑，红光洋溢，一手则将重伤垂落的三绝真人给抱了起来。

会场“嗡”的一声，立刻闹将了起来。

“什么，什么，三绝真人落败了？”

“咦，刚才那个神秘的无面人，怎么又出现了？”

“是不是刚才那一个啊，他刚才明明穿的是黑衣服吧，咋转眼又换上中山装咧？”

.....

在无数嘈杂的喧闹声中，昏迷过去的三绝真人在我的怀里面醒了过来，他瞧了我一眼，一脸诧异地说道：“咦，你是.....”

我瞧见他脸色蜡黄，嘴唇发紫，一副衰神附体的模样，毫不客气地回答道：“你快别说话了，多讲一句，死在我怀里怎么算？”

在此之前，我曾经去拜见过这位天下十大，不过人家嫌我身份太低，跟他不匹配，根本就没有搭理我，此刻形势陡转，我又带着面具，谁也不知道谁，自然也不会给他太多的面子。

别问我为什么，老子也是有脾气的，对不？

我毫不留情面地将这个装逼犯给抓着，将饮血寒光剑给一把插在了草地上，然后右手在他胸口的几处要穴不断拍打，一边戳穴，一边吩咐道：“你这蠢货，阴毒入体了，便投降就好，非要死撑着硬拼，现在好了，傻眼了吧？不要说话，不要行气，我封住你的经脉了，只要阴毒不入心脏，以你的修为，三五个月，兴许能够回复一些；要是不听话，不出一个时辰，直接噶屁！”

我这般不留情面，旁边冲过来照应他的徒子徒孙里，有一个愣头青道士冲着我嚷道：“你说什么呢，对我师父客气一点！”

他似乎想上来与我争执，然而三绝真人虽然身受重伤，心中却是清明如镜，待我将他经脉封住之后，朝着我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表达敬意。

三绝真人的这一躬，将在场的所有人都给惊住了。

这一位是谁？

天下十大啊，能够让天下十大折服的人，到底得有多牛逼才行啊？

前来参加擂台英雄会的东北群雄顿时就感觉脑袋儿都不够用了，先是瞧见身为天下十大的三绝真人落败于日本国北海道第一高手的刀下，差一点儿就身死魂消，接着又杀出一个神秘无面人来，救下三绝真人，又说出这么一番牛逼哄哄的话语，最重要的是，那素来以孤傲自大著称的三绝真人，居然还朝着对方躬身，表达谢意了。

这到底是什么情况啊，东北群雄顿时觉得自己的世界观，都在此刻为之颠覆，脑仁儿都开始疼了起来。

而将三绝真人交给了他的徒弟徒孙之后，我却没有理会旁人的想法，而是回过头来，瞧向了抽身回去之后，便一直持刀，一脸凝重打量着我的清河伊川。

两人四目相对，清河伊川用他那怪异强调的汉语发问道：“你是何人？”

我拍了拍手，用杨劫刚才的话语回答道：“山野之人，名字实在说不出口，贱命一条，死了也无妨，清河大师，不管怎么样，三绝真人败了，不过那也无妨，只是不知道你是否有兴趣，跟我来玩一下？”

清河伊川一愣，诧异地说道：“你不是他？”

他话里的意思，是我并非刚才的无面人，也就是杨劫，而我却并没有跟他在这个问题上面纠结，而是继续邀战道：“打不打？不打我走了，地里面还有农活呢，你不打我就回去犁地了，俺们这嘎达穷，要是不勤快，那就得饿着……”

我来黑省没有两个月，不过东北口音倒是学了七成，这般的话儿纯粹只是调侃，然而那清河伊川却信了，缓缓地将刀抬了起来，沉声说道：“中华之地果然地大物博，藏龙卧虎，阁下既然有兴趣赐教，我便与你过几招。”

我指着旁边稀疏的木桩，提议道：“这些木头桩子，总够也没有几根了，咱也没有必要再在上面像猴子一样蹦来蹦去了，地上招呼吧，你看成不？”

清河伊川脸上的笑容越发的浓烈起来，扭曲的肌肉宛如大理石一般坚硬，眼神比刚才那黑雕还要锐利，点了点头，简单地说道：“好！”

两人对立，一人持刀，而另外一人，则将随意插在草地上面的红色长剑给拔了起来。

铜锣一响，比擂再次开始。

一边是刚刚莫名击败了天下十大里三绝真人的北海道第一高手，而另外一边，则是一个从没有听过名字的神秘高手。

没有人知道这个人的来历，而且这个家伙，居然还没有脸！

无论是日方，还是围观的东北群豪，都给闹懵了。

然而身处其间的我和清河伊川却并没有任何多余的想法，在比试一开始的那一刹那，两人之间，整个世界便都只有对方一人。

这是两个人的决战。

我平静地呼吸着，抛出了所有的杂念，将自己的心率调节到了最平静的状态，然而却不知道为什么，手心却莫名地有一些湿润，要不是饮血寒光剑是有灵性的法器，我都怕一不小心，它就滑落出去。

我不动，清河伊川也没有动。

他之所以不动，是因为在调节状态，刚刚与三绝真人一场风云大战，消耗了他太多的劲力，本以为能够一刀定乾坤，却不晓得半路又杀出了一个程咬金来。

我想到这里，决定不再等待了，有便宜，咱不占？

我又不是正经的三绝真人，我黑手双城，何时讲究过“公平”二字？

起剑，杀！

第十二章 一剑斩人生

俗话说得好，有便宜不占，王八蛋！

我是谁？

黑手双城。做事从来都是只看目的，不敢过程，我可比不了三绝真人这种顶着天下十大沉重枷锁行事的男人，别人的身上是有光环的，一出来，万人敬仰，瓦擦咧，那叫一个威风！而咱是啥？连脸都没敢露，还要啥风度？

这事儿若是换做了那威名赫赫的高手真修，自然是公平决斗，假模假式地让这鬼子多休息一下，但是我却不敢这般托大，这是为何？

要晓得我面前的这位北海道凶神。可是刚把被无数人推崇的天下十大三绝真人给干翻。而那天下十大是什么概念？虽说因为种种原因，中华大地有许多高手并没有列入评选，我师父甚至对这种排名表示不屑，但是从我的角度看来，每一个天下十大都是真金白银的顶级高手，别的不说，就如同此刻受了重伤的三绝真人，他若不是自己作死，最终受了毒针暗算，哪里会落得如此下场？

这对手若是别人。我倒也不会如此流氓，然而此时此刻的清河伊川，他刚刚“战胜”了三绝真人，若是无人能够制住他，只怕中华修行界，至少是东北这疙瘩。颜面就会荡然无存。

我，是咱中华儿女的最后一张脸面，此战，绝不能输！

趁你病，要你命！

拔剑，出剑，我在一瞬间完成。下一秒，这剑尖便已然递到了对方的胸口处。

只欠一分，我便能够击杀此獠！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清河伊川的长刀却是荡开了我的这一击，不过好在我从来不指望这一下能够占得对方的便宜，这一剑也是只用了三分力，在长剑被荡开的一瞬间，我陡然变招，朝着斜里刺去。

这便是我的剑法，毒辣、直接、精确无比，它已然脱离了清池宫十三剑招以及真武八卦剑的变招范畴，而是一种最简单直接的杀人技。

刚刚使诈除去了预谋已久的对手，清河伊川的心情本来是十分舒畅的，想着对于我这个突然冒出来的无名小子，也应该能够轻松拿

下，然而我这连绵而来的几剑，却使得他脸色变得严肃起来，一开始还是轻松应付，然而在第三次交锋的一瞬间，他的脸立刻变得阴沉无比，一边接招，一边用寒冷得吓人的话语说道：“你这剑法，是杀人技啊！”

我又是一剑而出，饮血寒光剑与清河伊川的日本刀在半空中飞速碰撞，不但制造出了一声刺耳的尖锐之声，而且还在半空中划出了一道激烈电光。

刷拉！

这一次撞击使得我们两个人都不由得往后退开一步，防止对方贴身而来，以命换命，而在这稍微的空隙，我则嘿然说道：“彼此，彼此！”

两人的目光相撞，在半空中仿佛也擦出了火花一般。

这是“英雄惜英雄”，我的剑法，已然脱离了茅山剑法的范畴，而是在无数的搏杀以及领悟之中，形成了自己独有的犀利手段，而对方则也是提着一把日本刀，从北海道砍刀东京湾的猛人，虽然此刻已为生死大敌，但是仍然挡不住彼此的欣赏。

从某一种角度上来说，我和清河伊川，都是同一类的人，没有人命的填埋，我们都不能成长到今天这般的模样。

唯一的区别在于，我虽然双手血腥，但是心中却是一片清白。

叮、叮、叮、叮！

一阵爆豆一般清脆的响声在我和清河伊川的身边炸开来，一路刚才三绝真人与他在梅花桩上面的战斗一样，此刻的我，与清河伊川也在急速的战斗中，不断地变换身影，试图在快速的攻击和防守中找到对方的破绽，继而一举击败对手。

然而在过手十几招之后，我们彼此都发现一件事情，那就是对于手中兵刃的理解，双方应该是站在同一个境界水平之上。

谁也奈何不了谁！

尽管明白这一点，但是战斗却依旧还在继续，因为我明白一点，那就是刚刚经过剧烈激战过后的清河伊川，无论是身体还是精神，其实都是处于高度疲惫状态的，只要我将这般的节奏一直维持下去，那么最终出错的，一定是对方。

我相信自己是能够笑道最后的那一个人。

然而就在我如此信心满满的时候，那清河伊川却是陡然一个连

续的砍劈，用那以命博命的方式，将我这凶猛连绵的攻势给陡然延迟下来。

我自然不可能跟这日本人换命，而就在我后退的几秒钟里，清河伊川涅破了挂在脖子上面的一块碧绿翡翠。

啪……噤！

玉碎的一瞬间，我的心脏猛然跳动一下，却瞧见一股黑气从清河伊川的脖子间陡然腾升而起，在遇到空气之中，迅速地化作了火焰一般的红色，在凝结成人型之后，又融入了清河伊川的身体里，而就在此时，我感受到了对方肌肤的温度骤然之间变得灼热发烫起来，而他手中的日本长刀，则在一瞬间仿佛熔岩一般炙热，还散发着滚滚黑烟的火光。

式神！

我心中顿时有一种骂娘的冲动，这才想起来那清河伊川在北海道第一高手的称号背后，还有一个，叫做神道教镜心流大师。

所谓神道教，其实也是一种萨满教，相信万物有灵，而这种式神则是神道教祭祀与天地灵物，或者灵界恐怖之物沟通之后，通过牺牲某种东西为代价而获得的一种共用能力，先前坂本龙二就曾经用过这般的手段，没成想这当师父的，却是将最好的东西留给了自己。

比起坂本龙二那种能使人身法异常诡异、手指如剑的玩意，附身于清河伊川身上的这东西，更像是神话传说中的毒焰魔王。

然而此刻的我，还有退路么？

我想都没有想，便直接冲上去，与浑身冒着滚滚浓烟的清河伊川直接对拼一记，他日本长刀之上居然直接冒出了火焰来，而上面陡然增长的力量也让我一时之间有些吃不住，朝着后面退了十几步，正准备迎接那暴风骤雨一般的攻击，没想到对方却并没有着急，而是一边缓步踏来，一边对我认真说道：“蒙面君，你是我入华以来，见到过最有威胁的对手，若是平日，伊川定然会与你结交，只不过此刻……”

清河伊川许是因为式神入体的缘故，声音都有些变形，不过依旧还是坚决地说道：“我不得不杀你，真可惜了，你怎么没有生在我大和民族！”

他手中长刀举得高高，从上而下，看似缓慢，其实迅捷无比地朝着我这里陡然一劈。

轰！

别人说那刀光剑影，不过是浮光掠影而已，然而此刻清河伊川的这一刀划下来，却是实打实的火焰而落，尽管我闪身而过，但是瞧见自己刚才站立之处那熊熊燃烧的烈焰，却忍不住一阵心寒。

你娘咧，身为大剑豪的清河伊川本身就已经厉害到不行了，没想到居然弄出这么一个东西来，简直就是不让人活。

那么，既然你不让我活，那么咱就看谁的命硬，看看谁能够活得更久。

在彻底想通此节之后，原先还有些束手束脚的我却是终于放开了心态来，也没有了明哲保身的念头，既然不能苟全，那么就唯有拼命。

饮血寒光剑，你随我征战多年，面对过无数强敌，而现在，你怕了么？

我心中默默喝念着，一个箭步，冲着浑身散发灼热温度的清河伊川冲将过去，对方依旧还是一刀回来，带着滚滚的浓烟，然而我这一次却没有再闪避，而是在陡然之间，将血劲激发，开启临仙遣策，瞧出那致命的攻击之下，唯一的生门。

魔功贯体，倾力一击，破！

我内心仿佛有一头巨兽在咆哮，然而整个人却冰冷得不像话，因为蒙着面具，更是一点儿表情都没有。

然而在一瞬之间，我却是一剑，将不可一世的清河伊川给直接击退了数米。

“怎么，可能？”浑身自信满满的日本宗师惊诧到不行，满以为此刻是必杀之机，却没想到自己竟然不能力敌，然而就在他失声惊叫的那一刻，我却在陡然之间施展了两道法门。

【深渊三法，魔威】！

【深渊三法，风眼】！

除了土盾之外，这两招是我一直保留着的杀手锏，隐而不发，一直到了此刻垂死反击的时候，我才陡然之间，一齐爆发出来，接着左手张开，一道炼妖壶观术，双管齐下，用魔威和炼妖壶观术将清河伊川身体里面的式神给镇住，而后才挥出决死的一剑。

这一剑与先前的剑法没有半点儿相似之处，它端庄大气，又如同羚羊挂角，天马行空，是充斥了智慧的一剑。

这一剑，是李道子给我的感悟！

一剑，斩出人生！

刷！

我倾尽全力的翻盘一斩，依旧是必杀的想法，然而就在此刻，那清河伊川朝着后面一阵滚落，身体里却是冒出一个红焰魔人，将这一剑给抵挡住了。

嘶啦——那恐怖的式神却是被清河伊川给果断放弃，用来保住了自己的性命。

而就在此刻，我的心脏骤然一紧，刚才清河伊川和三绝真人巅峰对决时的那缕异象，陡然而起。

第十三章 地主的招待

那缕寒芒诡异莫测，不但将三绝真人这般级别的顶尖高手给暗算了，而且全场之中。也只有我一人隐隐能够察觉的出来，别的不说，就只是这一点，便足以让人提防了，与这位日本神道教镜心流宗师交手的全程之中，我都一直在留着一分神，然而当他真正使出这一招来的时候，我整个人却莫名其妙地震了一下。

这并非是我的意志不够坚决，而是因为对方的出手，已然从精神领域开始进发，这或许才是三绝真人最终遭受暗算的秘密。

我浑身僵直，然而就在这千钧一发的那一刻，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却陡然脱离了我的控制。朝着前方一刺。

神剑护主！

让我与清河伊川都没有想到的情况出现了。对方自以为得意，打出这么一道宛如毫针的寒芒，就等着我阴毒发作，好冲上前来，一把将我给劈死当场，然而却没有想到我的浑身僵直不动，那剑却突然动了起来。

饮血寒光剑一动，红芒冉冉，洋溢在两人的中间，就像爆炸一般。轰然而动。

而这时我方才弄清楚使得我此刻身体异状的罪魁祸首，并非来自于清河伊川本人，而是我脚下的土地。

这狗日的家伙，居然提前在这地下埋下了法阵，平日里铺上草皮，看不出来。只有在最关键的生死霎那，他方才图穷匕见，一击而杀。

妈的，这从来都不是一场公平的决斗，全部都是算计！

难怪我刚才趁着对方大战正酣的时候发动攻击，那清河伊川竟然没有露出多少惊慌之色，这并不是他拥有足够自信的修为。而是因为提前所作的布置，给他留下了无数的底牌可以随时打出来。

三绝真人到底有没有清河伊川厉害，这个我不得而知，但是却晓得我面前的这个日本凶神，心眼比谁都多。

只可惜，清河伊川却遇到了与他一般出身的我。

临仙遣策启动，破阵而出，我在陡然之间便破开了脚下法阵加诸于我身上的束缚，紧接着感觉到剑尖之上传来一道阴柔至极的劲力，

这就是对方施展出来的诡异法器，细如毫针，毒如鹤顶，它似乎有携着巨大力量将饮血寒光剑给一举突破的冲势，然而在陡然之间，这把跟着我几十年的魔剑终于也展现出了自己的脾气。

人有傲骨，剑有傲气。

叮！

饮血寒光剑将所有的魔性都在一霎那之间陡然爆发出来，这里面到底蕴含着多大的力量，连我自己都无法掌控，但是我的对手，那一个打出诡异寒芒的清河伊川却莫名一阵巨震，整个人凭空朝后退了三步，脸色一红，喉头发痒，竟然一大口鲜血便喷了出来。

打蛇不成，反被蛇咬。

瞧见饮血寒光剑在此刻这般关键的时候陡然发威，而且还击伤了清河伊川，我心中狂喜，顿时也没有再多的畏惧，而是将心境沉浸在刚才的那种感动之中，一剑又一剑，剑剑致命，全是朝着清河伊川身上的要害处进发。

刚才还不可一世的日本大宗师，此刻却是因为自己身上的式神被斩杀，压箱秘技又受挫，使得整个人的状态都落入了低谷，不过却还是凭着征战多年的惯性，手舞长刀，让我不得寸进。

不过此刻的形势已然陡转了，千里之堤，毁于蚁穴，清河伊川败象已生，再多的挣扎，都不过是徒劳而已。

瞧见如此的状况，那老东西英俊的脸上却也露出了一丝不安，努力地回气，不甘心地冲我喊道：“你到底是什么人？”

我腾空而起，将全身的劲道都集中在了剑尖，然后借助这饮血寒光剑的魔性，朝着前面重重一劈，怒声吼道：“中国人！”

铛！

一声沉闷的声音响起，那魔剑许是太渴望面前这位强者的鲜血，陡然间爆发出了连我都有些难以相信的力量，居然在一剑之下，将清河伊川手中的日本长刀，给直接斩成了两段。

这是什么概念？

能够被清河伊川这名冠东洋的顶尖凶神当作武器的，尽管不一定是日本历史上有名的神器，但绝对是有着最恐怖凶名的兵器，然而在此刻，在北海道第一高手的手中，却被活生生地斩成了两截。

在刀断了的那一霎那，我似乎听到整个会场掀起了巨大的喧

闹，无数人都在惊呼尖叫，觉得这件事儿，实在是太难以置信了。

刀断之后，身经百战的清河伊川毫不犹豫地朝着后面翻滚而去，避免了我这重重的一剑。

轰！

一剑落空，而我剑尖之上的力量则将他刚才所在的地方，斩出了一道巨大的裂痕来。

呼！

我重重地喘了一口气，感觉心肺仿佛有火焰灼烧过的热辣，再次抬起头来的时候，却是看到了清河伊川眼中流露出来的慌乱眼神。

再杀！

我毫不犹豫地冲将上前而去，场面的司仪却似乎得到了清河伊川的示意，高声喊道：“本场比赛，胜负已分，双方保持安全距离，我们将……”

胜负已分？

我冷笑着朝前大步踏前，持剑而冲，根本不理睬这家伙的话语，那清河伊川瞧见我杀气腾腾地冲将上来，不由得低声喝道：“阁下，伊川已然认输，难道你要赶尽杀绝不成？”

他尽量压低着声音，显然是不想公开承认，按照一般人的逻辑，只怕会就此收手了，然而我却是深深知晓“打蛇不死反受其害”的道理，不为所动，再次扬剑而落。

刷、刷、刷……

我毫不留情面的斩杀，让清河伊川勃然变色，也晓得了自己所面对的敌人，并非是受那道德礼仪所束缚的老古董，此番前来，不为别的，只为了他一人性命。

人只有在面临绝境之时，方才会爆发出最大的潜力，别看此刻的清河伊川身受重创，而且手中也还没有武器，但是他到底是杀遍日本的凶神，哪里可能这么容易就范，当下也是发了凶性，不退放进，避开了我的刀锋，贴身而进，想要跟我在方寸之间，争夺生死起来。

然而一个剑客，手中有刀，或者没有刀，这终究还是两种境界。

更何况他此刻身受重伤，哪里能够有翻盘的资本？

反而是我，尽管在刚才的拼斗中有些乏力，不过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却开始陡然发起了威来，这魔剑有时候连我自己都有些害怕，不过此刻的我总算是能够压制得住它，既如此，便将主动权都寄托在了它的身上，身随剑走，步步惊魂。

形势陡然逆转，此刻的我却是将不可一世的日本大宗师杀得不断后退，狼狈至极，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却突然有一个声音高声喊了出来：“休伤我师父！”

这一声陡然而起，却有一道锋芒从我身后袭来，我头也不回地一剑劈去，与对方交手，回头一看，却见这人竟然是先前大放光芒的坂本龙二。

此人却是见到清河伊川落败，即将面临生命威胁，便立刻冲上来，表明衷心。

这人若是别人，我倒也一剑逼开便好，然而想到这小子刚才击杀好几个国人，我就是气不打一处来，直接一剑刺去，将他手中的长刀给缠住，接着往回一扯，劲气抽拉之间，将他弄到了近前来，坂本龙二与我靠近，下意识地一刀斩来，却没想到冲到半途，身子突然一歪，朝着旁边斜斜倒了下去，余光处，却是瞧见一道红芒如电斩来。

啊！

坂本龙二发出了一声刺耳的尖叫，却是被我一剑，从左臂一直划拉到了小腹处，这一剑便将其左臂斩断，接着又将他的小腹开出一大道的血口来，正待我准备再出一剑，解决这个小子的时候，他终于恐惧了，一个翻身，滚落到了一旁去。

我此时的主要目标，并不是这个不长眼的小子，而是清河伊川，回过头来，却见他已然连滚带爬，跑到了刚才的高台之下去，旁边有好几个过来接应他的和服弟子，一脸焦急。

清河伊川用日语大声地呼喊着，我不知道他到底在说什么，却晓得是在吩咐手下拦住我。

他拦得住么？

我眯着眼睛，不再管其他，而是一个箭步冲上前去，路上跳出了好几个白衣和服的道场子弟过来拦我，结果哪里是此刻精、气、神均已攀升至了巅峰状态的我对手，饮血寒光剑上下翻飞，左挡右冲，一连带走了好几个人的性命，越发的红芒闪耀，吓得后面的道场弟子心中忐忑，都有些不敢向前而来。

饮血寒光剑杀出了一条血路，而我则站在了清河伊川的面前
来。

望着这个不断喘粗气的一代凶神，我将手中的长剑举起，平静地说道：“清河大师，中国之地，已然不是半个世纪之前的睡狮，你想扬名立万，自个儿窝里斗就成了，何必来这里瞎闹？当然，既然来了，作为地主，我也得招待你一番，来，你也晓得，很快的，不痛！”

一剑斩落，炁场被锁住的清河伊川怒吼一声，还待翻腾，结果头颅却冲天而起，鲜血洒落出来。

嘶.....

第十四章 现在爽了吧

高手较技，生死不过陡转之间。

没有人会想到刚刚战胜了三绝真人的清河伊川竟然会落败于这个神秘的无面人剑下，他们刚刚还沉浸在两大高手对决之时的那种恐怖气氛之中。而当瞧见清河伊川被我一剑斩落，头颅跌倒在地，一腔热血喷出的时候，场中竟然出现了死一般的宁静。

怎么，一向得势不饶人的小日本子，此刻竟然被人以牙还牙、以眼还眼了？

会场之中的东北群豪根本都没有反应过来，然而旁边镜心流道场的一帮弟子却是醒悟过来，瞧见自己奉为天神的尊师竟然变成了一具无头尸体，顿时就变得一片混乱，有的人高声呼喊着，有的拼命朝着我这边扑来，也有的人则聚在一起，用日语大声地叽里呱啦着。

我收剑入鞘。放入宝囊之中。还待发表一番获胜感应，突然间心中一跳，下意识地朝着旁边闪去。

哒哒哒、哒哒哒……

啪、啪……

我刚才站立的地方，居然被暴风骤雨的枪弹给淹没，受不住刺激的日本人终于陷入了疯狂，竟然安排了枪手，朝着我这儿开枪射击。

朝着旁边躲闪开去的我在第一时间里反应了过来，大概能够估算出至少有五个射击点，只怕这也是清河伊川生前的安排，与那埋在梅花桩下的法阵一般。都是为了以防万一而已，不过他实在想象不到，费尽心思的自己最终还是没有能够逃脱一死的命运，而此刻的枪手也变得惊慌无比，失去了应有的准头。

身手再高，一枪撂倒。

在宗教局混了这么久的时间。我自然知晓这么一个浅显的道理，高明的修行者能够凭着炁场变化躲闪子弹，这并不是什么太难的事情，然而一阵乱枪扫射，谁也保证不了自己能够在这枪林弹雨之中不受伤，君子不立危墙之下，而我又不是杀人狂魔。自然不会跟剩下的这些道场子弟一般见识，就像猎豹一般，身形矫健地越过了高台，朝着后面的树林之中奔跑而去。

一入林中，茂密的树林顿时就将所有的视线和子弹给阻挡，跑

了一阵的我一把扯下了面具，大口呼吸着森林中清新的氧气，扬起了头，有一种畅快淋漓的感觉。

我靠，那清河伊川，居然真的死在了我的手下！

直到此刻，我都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事实上我并没有足够的自信能够战胜得了那个从血与火之中走出来的日本凶神，那家伙有着足够坚韧的意志和手段，以及一种饱含杀戮的心灵，他的修为，真的已经达到了天下十大的标准，也足以能够挤入日本镇国高手的行列，这才是他胆敢来到我中华扬名的底气，只可惜他最终还是死在了自己的野心之中。

我不得不战，因为我陈志程在今天，此时此刻，就是咱国人最后的一道防线，我若是败了，整个东北群雄，都再无脸面。

不过我终于还是获胜了，这样的结果，当真是让人忍不住笑出声来。

真他妈的解气啊，让你装逼啊，现在爽了吧？

尽管没有能够用我陈志程的名头做这事儿，毕竟作为黑省宗教局副局的身份，一旦追究起来，却也是国际纠纷，远不如无面人自在，但是我却心情舒爽得很，而我也没有着急返回去收拾场面，对方一动了枪，就已经将自己陷入了被动的场面，而在旁边虎视眈眈的吴副局长虽说被三绝真人等诸位东北豪雄给斥责离开，但是并没有走多远，一听到这枪声，肯定就像吃了春药一样回来。

有了吴副局长在，这一场中日江湖之间的闹剧，基本上就可以结尾了。

我在林子里面转悠了一圈，杨劫便找了过来，我将手中的面具抛给了他，他迫不及待地戴在了脸上，望着这张变幻莫测的脸，我沉思了一下，对他说道：“劫，你有没有考虑过，自己出去，单独做事？”

杨劫摇头，对我说道：“大师兄，我师父死前曾经交代过我，说让我一直跟随着你，而这也正是我冥冥之中的命运。所以，你就不要再劝我了！”

他的语气坚定无比，我耸了耸肩膀，笑着说道：“你别紧张，我只是觉得今天过后，那个神秘的无面人恐怕要在江湖上掀起巨大波澜了，这名头，要是能够利用得好，说不定有奇效……”

杨劫笑了笑，十分期待地说道：“对啊，真不知道别人会怎么说起呢？”

我只是跟杨劫在说笑，不过很快我就听到了大家对于今天这个神秘无面人的讨论，这是在我返回林场小村的时候，正好碰到了先前碰到的老熊他们，瞧见了，我，几人招呼我，问我刚才跑哪里去了，我回答兵荒马乱的，一心急，就跑到林子里面躲着了，现在才敢回来，钩子笑我太胆小，他告诉我，说枪声一响起来的时候，场面的确有些混乱，不过后来官面上的人赶来了，那些小日本倒也没有再敢猖狂。

我想起他们先前是扶着受伤的赖老二下场的，赶忙询问他的伤势，老熊告诉我，说小日本虽然其奸似鬼，但是带的医生却十分厉害，赖老二看着重伤垂死，但是经过治疗之后，倒也并无性命之忧，不过还需要送到医院观察，免得出意外。

本来这事儿日本人承诺说可以帮着负责的，只可惜事情闹到现在，他们都成了嫌疑人，被押解走了，赖老二现在没人管，还好官方那边答应紧急借调车辆过来，将他送去医院，现在正等车呢。

我去里屋瞧了赖老二一回，发现他元气大伤，恐怕得卧床一年半载，方才能够下得了床了。

站在赖老二的病榻之前，小个子丁戈问我，说陈大哥，你留在看台上了，有没有瞧清楚他们讲的那个神秘的影子大侠？

我讶异，说什么影子大侠？

老熊知道我在混乱之中逃到了林子里，刚刚回来，于是跟我解释道：“就是那个临时杀出来的蒙面人，别人都叫他影子大侠，好家伙，真的不知道咱东北道上竟然还有这么厉害的一个人物，就他一人，日本今天这儿的三个擂主，都折在了他的手下——松崎浪一郎被刺破脖颈而死，坂本龙二断了一臂，最厉害的就是清河伊川，这老小子刚刚击败了三绝真人，得意死了，结果最后竟然被影子大侠给一剑削下了脑袋……”

“是啊，是啊，你是没瞧见，那帮日本人后来跪在地上哭得啊，跟死了爹娘一样！”

一直不怎么爱说话的钩子也显得额外兴奋，挥舞着手脚说道：“三个弄得咱道上一点儿脾气都没有的日本人，都败在了影子大侠的手下，而人家也是就好像是不当一回事儿一般，杀完了人，溜达着就进了林子，不见了踪影，连话都不留下……喂，等等，陈大哥，他们说那影子大侠跟你一样，也穿着中山装，你不会就是影子大侠吧？”

我低头一看，发现自己果然还没有换衣服，不由得笑了笑，耸肩说道：“开什么玩笑呢，我一直在看台上，都没有下场——本来想去玩一会儿的，不过瞧见擂台上太血腥，杀人就像杀鸡一样，就腿都软了。”

丁戈点头同意道：“是啊，谁能想得到那伙日本人竟然这么凶狠呢，赖老二也是脑子进了水，傻乎乎地跑上去，现在才搞成这副模样，要是不上去，咱现在说不定就能够回家了呢……”

话题被我成功地转移之后，大家便没有再纠结我了，只不过老熊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似乎发现了什么。

这边的事情已经了结，我便也不再与他们厮混，出门一瞧，这才发现前来聚会的人大多都已经散去，像三绝真人、龙三炮以及诸位道门的那些大人物，基本上也不会理被人嫌弃的吴副局长，不过宗教局还是能够找到一些人证，帮着去做一下笔录的，而在瞧完了这一场惊心动魄的江湖纷争，除了那些受伤死难的宗门，其余人都是怀揣着一股激动不已的心，也是需要找一些人分享的，故而还是三三两两的人聚在一起，不肯散去。

我离开了林场，返回了黑河市，被我带来的秘书小李和司机小魏在这儿都待着头疼不已，瞧见我回来，顿时激动得不行，而小李则见面就告诉我，说省局打来电话，说何局找我，让我回来了，给他打过去。

何局长这应该是收到了风声，想要找我确定一下，不过我并不想将这事儿弄得人尽可知，也没有回复，而是带着两人，真的就去黑河市的清水衙门视察去了。

在黑河市局里厮混了两天，我听着下面的领导小心翼翼地汇报工作，心不在焉，一直等到了第三天，我才慢慢悠悠地回到了省局报到。

刚刚回来上班，办公室的桌子都没有擦呢，电话就响了，何局亲自打过来，让我务必去他那里一趟。

他说有要事相商。

第十五章 平辈来论交

何局长说与我有要事相商，其实不过就是一句托词，我这几天谁也不搭理。自顾自地折腾黑河市局的同志们，弄得他和省局的几个领导心里痒痒的，又不好抓我过来解释清楚，一直等到我回来报道了，方才立刻将我叫到办公室里，询问起了当日的细节来。

我前两日虽然身在黑河，但是消息却还算是灵通，知道当日的后续处理，基本上涉枪的所有日本人都被逮了起来，毫不留情，至于其余镜心流的道场弟子，以及住友财团过来组织的黑西装，因为忌惮于国际影响。和不想跟日本人打太多的官司。所以在做过笔录之后，都给放走了，不再多做纠缠。

因为这一手，日方倒也没有多作纠缠，只不过假模假式地声明，督促中方一定要将杀害清河伊川先生的凶手，给尽快抓到。

这逻辑着实有些不合常理了，要晓得前来惹事的就是这清河伊川，若非他想要踏着东北群豪的尸体来成就自己的名声，哪里可能横死异乡？

然而这事儿咱们又不能与其多作扯皮。表面上答应了，背地里却当做一声屁，直接给放了去。

所有的事情基本上都已经理顺了，省局也因为处理妥当，获得了上面的肯定，唯一的一个问题。便是那一个神秘的影子大侠，到底是什么来历？

这个问题的答案，只有极少数的几个人能够猜到，而其中之一何局长，便越发地想要将其弄清楚。

然而对于何局长的逼问，我却一口咬定自己当时不在现场。

对的，这事儿虽然说起来好听。也给咱国人扬眉吐气了，但未必能够过得了政治处的审查，毕竟作为官方人员，参与那样江湖斗狠的擂台便已经不是很妥当了，而且还在人家认输的情况下，奋起杀人，牵连无辜，这样的手段江湖人自然是拍手称快，引为大侠，但是在官方的眼里，却绝对是“侠以武犯禁”的典范。

这事儿，好的时候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若是倒起霉来，只怕就是一身骚。

我在总局混了那么久，哪里能够不明白这里面的道理，虽说何

局不太可能会拿这个来抓我尾巴，但是省局里面，除了他，可也还有别人。

譬如对我横挑鼻子竖挑眼的吴副局长。

虽然大家心知肚明，何局长也只是想要我一个肯定的答案，但是我这死不承认，他也拿我没有办法，谈了几句，不由得苦笑着说：“志程，老领导说你这人做事喜欢剑走偏锋，但是偏偏又让人无迹可寻，圆溜溜地像是那玻璃珠子一样，我先前还没有感觉，现在看来，他对你的形容，倒是入木三分啊……”

我无辜地说道：“王总这是骂我呢，不过说起来，这些年来我辛辛苦苦地办差，却得到这么一个评语，真的有些伤心啊！”

何局没有在这件事情多作纠缠，而是突然话锋一转，对我说道：“这一次三绝真人在数百人的面前，败给了清河伊川，当真是丢了大面子，而那清河伊川转眼间又败给了影子大侠，坊间传闻，觉得三绝真人这天下十大的地位不保，理应让给那个神秘的影子大侠呢，你怎么看啊？”

我笑着和稀泥：“何局，天下十大不过是平衡的产物，前三之后，这世间能与其并肩者不多，但也不少，人三绝真人不过是粗心大意而已，应该不会被埋汰，不过这事儿也不是咱说了算得，我们在这里纸上谈兵，一点儿意思也没有。”

何局好奇地问道：“对了，志程，你师父陶真人也名列天下十大之中，而且是其中的佼佼者，不知道他的修为，到底有多厉害？”

我的脑海里想起了那个时而平易近人，时而威风凛凛，时而又有些小八卦的老头子，脸上不由得露出了笑容，对他说道：“这个我真不知道，不过三绝真人比起我师父来，应该还有许多的路要走……”

何局锲而不舍地问道：“那你师父比起老领导呢？”

我愣了一下，摇头说道：“我师父以前跟我提起王总的时候，说文无第一，武无第二，毕竟高手交手，不死不休，但是若真正算起来的话，王总是天下第一者，最有力的竞争者之一……”

听到我说起王红旗的好话，何局脸上顿时就露出了笑容来，他是王红旗一手带出来的小兄弟，老领导能够得到这般的评价，自然是与有荣焉。

从我口中套不出太多的消息，何局也晓得我不会与他坦诚相见，稍微聊了几句江湖轶事，便不再多言。

不过临走之前，他还是告诉我，说咱们省局毕竟人手还是太少，吴副局长虽说能干，但是修为的底蕴有些浅薄，若是碰到什么难办的事情，还请我多多指教才是。

我自然是说尽场面话，不过却打定了主意，此番前来黑省挂职，我还是安安分分地好一点儿。

先前的影子大侠，已经是有些太过于突出了，上面的头儿一个比一个精明，哪里不晓得是我在搞鬼，而我这般跳脱，难免会给人一种不稳重的印象，后面的日子，还是中庸一点好些，免得被人给盯上，暗中弄点手脚，到时候问题可就严重了。

混机关的一个真理，就是多做多错，少做少错，不做不错，省局既然没有给我什么职权，我便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安安稳稳地修身养性便是了。

打定这个主意的我，继续过着悠闲的办公室生活，而吴副局长则因为超额完成任务，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大出风头，成绩斐然，与此同时，他也变得无比的忙碌，整日行走如风，仿佛脚下装了弹簧一般。

瞧见吴副局长如此春风得意，我倒也没有跟他抢功劳的心思，只是乐得清闲，看着他整日上蹿下跳，不亦乐乎。

就这般又过了一个多月，我收到一张来自天仙宫的帖子，说三绝真人想与我见上一面。

这个邀请对于秘书小李来说，实在是有些莫名其妙，毕竟两个月以前，我上门求见对方，人家连一面都没有让见，为这事儿，我给人笑话了许久，而这会儿却恭恭敬敬地递帖子过来，实在是有些让人匪夷所思，摸不着头脑，也想不明白那位正在养伤的三绝真人，到底在想些什么。

不过对于这个邀请，我却是心知肚明。

天仙宫是东北道门之中的魁首，门下弟子有不少也在局里面供职做事，信息的来源很多，而我的行踪又不是秘密，旁人或许不晓得，但是像三绝真人这般的门派掌舵者，却能够想得清楚，我这个一直“坐冷板凳”的省局副局长，跟当日那个神秘出现的影子大侠，应该脱不了关系。

对于这个邀请，我仔细思考了一下，最终还是决定赴会。

一来这并不是鸿门宴，毕竟我对三绝真人有活命之恩，二来无

论他此刻如何，名头终究还是在那里，他可以跟我耍大牌，但是我却不能对一个与我师父齐名的道门前辈耍脾气，不然就实在是太不成熟了。

收到帖子的第二日，我拜访了天仙宫，这一次前来跟上一次的待遇可不一样，天仙宫打开宫门，派出了十八位道长过来迎接。

诸等繁礼，自不必述，应付了一堆乱七八糟的人之后，我在天仙宫的一厢房里，见到了久未露面的三绝真人。

此刻的三绝真人并非我想象中的躺在病榻之上，他已经能够坐着轮椅了，不过清河伊川的寒芒阴毒无比，却也还是不能运气，整个人衰老了十几岁，看着就像是一个半截身子入土的糟老头子，然而越是这般，我发现他的眼睛却变得越发黝黑明亮起来，心中惊讶，想来在这一个多月的时间里，虽然他身体陷入了最低谷，然而神魂却变得强大无比。

果然，天下十大，没有一个是吃素的，即便是一个重伤欲死的三绝真人，一晃眼不见，居然又有如此出人意料的表演来。

不过比起我的惊讶，那三绝真人却是显得更加惊奇，他在见到我的第一眼，便已然认出了我来，出言说道：“没想到，没想到居然是你？”

明人眼前不说暗话，我没有再推诿，而是笑着说道：“当时情况危急，志程多有冒犯，还请真人莫要怪罪。”

原本十分孤傲的三绝真人在受到这一次打击之后，变得豁达许多，摇头叹气道：“名声害人啊，当初陈副局长前来，我避而不见，没想到你居然不计前嫌，在生死关头救下贫道，而且还不留姓名，这般的高风亮节，还有如此高明的修为和手段，当今的年轻人之中，你算是第一，贫道居然有眼无珠，过而不见，羞愧啊，羞愧！”

三绝真人这个态度，倒是让我心情舒畅了许多，而后攀谈，却被他当做了平辈论交，对等的身份，自然是冰释前嫌。

一番攀谈之后，三绝真人突然问道：“志程小友，我心中一直有个疑问未解，不知道你可否告知贫道？”

我恭声说道：“请讲！”

第十六章 吴瑯失踪案

“陶真人一身修为惊天，然而却是道门巅峰，不出其外，而贫道却从你的身上。瞧出有魔道的影子，不知道这是为何？”

作为天下十大，三绝真人的眼光自然是极为准确的，在一番寒暄过后，却是瞧出了我身上的问题，当下也是没有半点儿回旋，直接问了出来。

三绝真人是一个传统的道门高手，我不知道他对于修行魔功，到底持着什么样的意见，当下也是苦笑，然后将我当初曾经受到邪符王杨二丑绑架，委曲求全之事说出，后来几经辗转。又拜入了茅山之中，只可惜那个时候底子已成，然而蒙我师父陶晋鸿不嫌弃，纳入门下，收为外门弟子，又传我道心种魔真经，方才会变成如今的这副模样来。

这里面许多周折，难以细述，不过听到了我还算诚恳的话语，那三绝真人倒是抚须点头，长声叹道：“贫道这些年被功名利禄所蒙蔽了眼睛，修为上去了。境界却下了来，这才最终落败于清河伊川手下，以前一直觉得陶真人虽说是顶级道门茅山宗的掌教，但是一直不为所动，如今看来，却是心悦诚服啊！”

我宽言劝慰道：“清河伊川谋虑颇深，他是血海之中杀出来的凶神，先是暗藏寒芒，又有阵法伏击，被他算计一次。也不算什么，真人前往不要丧气……”

三绝真人与我拱手，脸上多了几分豁达的笑容，毫不介意地说道：“败便是败，无需多找借口，只有从高处摔下。方才能够明白自己的不足。而能够通过那件事情，认识到志程小友。这或许就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小友当日搭救之恩，贫道心中记下，以后若是有用得着我天仙台的地方，一声招呼便是了！”

得到了这一位天下十大的承诺，我心中高兴，不过却也推脱，说此事不过举手之劳，真人千万不要挂记于心。

两人一番交流，关系立刻亲近了许多，当天我在天仙台用过素斋，又留宿天仙台，次日起床离开的时候，却是已经获得了天仙台最大的友谊。

天仙台在黑省算是最重要的道门，它的地位虽说不如茅山、龙虎山这般想要，却也如同崂山比之鲁东一般，有着极大的地方影响力，门下弟子也多有在局中任职者，能够得到天仙宫的助力，对于我在黑省

的挂职有着许多帮助，不过好在我前来此处，只不过在履历之上多一些好看的档案，倒也不想跟吴副局长争太多的东西，他的视线只在眼前，而我的目光却看向了朝堂，故而还是安分守己地坐着办公室，相安无事。

其间慈元阁的人扩展生意到了东北，过来我这里拜码头，我又与他们那美艳的二掌柜做过沟通，商议之前从天山神池宫留下来的首饰处理事宜。

时间推移到了年末，小白狐儿带着林齐鸣、布鱼和董仲明等人过来看我，瞧见我整日优哉游哉地喝茶看报，顿时心生羡慕，抱怨说自己这几个月里东奔西跑，十分忙碌，想着要不然调过来，在我这儿享一享清福。

她这话儿给我臭骂了一顿，不过好在也不过是开玩笑，林齐鸣告诉我，说尾巴妞现在是一组的副队，十足的大姐大，已经能够完全独当一面了。

时间离我挂职结束的任期已经不远了，林齐鸣告诉我一个小道消息，说现在总局那里关于我的安排有一些冲突，几个大佬都各怀意见，有人想要我下放到西南某省去任正职，那是一方大员的肥差，想考察一下我独当一面的能力，也有人想要把我留在总局这儿，毕竟最近国内的形势有点儿混乱，需要一个执行能力很强的强势人物掌舵，还有有想着把我弄到国外去，历练一段时间，总之什么想法都有。

我问王总最后有没有敲板呢，林齐鸣摇头说没有，然后又笑，说老大，能够让一帮大佬为你争来争去，这事儿可是头一遭，看来你真的火了。

我摇头苦笑，那帮家伙都想拿我当牲口使，却也不问一问我这牲口自己的想法，到底是什么。

小白狐儿他们在我那里待了几日，我带着几人看了一圈冰城的冰灯，然后到处溜了一圈，将几个人给撵走，想想虽然快到年终总结的时间了，不过那些都是笔杆子的事情，与我倒也没有多大关系，趁着我这闲着无事，不如请趟假，回去走走。

自从那一次我果断出手之后，何局长对我倒是十分客气，毕竟清河伊川先败三绝真人，后来又落败于我的手上，这里面虽然有着许多曲折，但是他却认定了我有堪比天下十大的能力，这样的强人并不是他能够拘束的，能够行个方便，自然不会太多约束，于是我请了一个小长假，先是回了一趟老家，在家里待了几天，一番忙碌，接着返回了茅山

宗。

我回老家，诸事繁忙，整天都在处理一些杂事，连西熊苗寨都只去过一回，而且还没有跟蛇婆婆打过照面，感觉颇为疲惫，而只有回到了茅山宗，望着峰顶之上的云雾环绕，整个人这才终于找到一种家的感觉。

茅山宗，这才是我心中最深处的港湾，它有我的师父陶晋鸿，有我的妻子萧应颜，还有无数点点滴滴的回忆。

它还有李道子。

重回茅山宗，我并没有瞧见师父陶晋鸿，据符钧告诉我，自从上次见到青城三老兵解鬼仙之后，师父闭关便更加频繁了，似乎想要勘破死关，成就天道，最终成为地仙之属，然而这一条道路实在是太过于险要，近几百年来，整个道门没有听说有一人能够渡劫，便是连我的祖师爷虚清真人，以及名满天下的符王李道子，都没有能够跨过那一步，所以情况实在是有些让人担忧。

我师父一直都在闭关修行，罕有露面，而茅山日程的事物则由长老会来处置，而这里面风头最劲的，便是年纪最轻的长老杨知修。

这位杨师叔之所以能够出人头地，一来是他行事公正，左右逢源，十分得宗门各峰的欢心，二来茅山宗毕竟是一个修行之地，大部分的长老并不太喜欢受到庶务打扰，而他却是一个热心肠，主动揽事，久而久之，他渐渐地获得了大家的认可，成为了茅山名副其实的大管家之一，甚至有人还说长老会将在最近，推举他为茅山宗的话事人，代行对外事宜。

对于这个传言，符钧显得十分不喜欢，他对我说杨知修此人表面一套，背面一套，别看着他此刻谦虚有礼，端端正正，那是有师父还有几个有名望的长老压着，若是给他一点机会，尾巴说不定都会翘上了天去。

对于这位杨师叔，我也并不是很喜欢，最开始是因为当初我和小颜师妹在桃花林谈恋爱，给他撞破，损了两句而心中不服，又因为他私藏杨小懒，难免有些包藏祸心，再有就是一同去朝堂赴任，他与我颇多摩擦，后来李道子被人暗算，我心中又多了几分猜疑，不过这所有的一切，我都藏在心中，也不与符钧说起，只是笑了笑，宽慰了他几句，便不再言。

我回山来，是为了散散心，不过主要的目的，便是想要找小颜师妹再续前缘，师父不在，我与符钧应付几句之后，便去了后山墓场。

英华真人身死，小颜师妹在此结庐而伴，旁人只以为不过是作秀，然而她却从来没有理会别人的说法，安安静静地陪陵种草，长久而来，倒也使别人都有些习惯了，而我到了那儿的时候，瞧见草庐依旧在，不过那药园子却扩展了两倍，远远走来，药香阵阵扑入鼻中，灵草不断，瞧着这风景，估计是当初优昙婆罗七仙子的精魄之力，已经被她融作了一体，注入了这药园子之中。

再次与小颜师妹会面，看着她依旧十八岁、花一般的娇颜，我那坚硬的心似乎在瞬间变得柔软，两人执手相望，竟无语凝烟。

这些年我在外奔波忙碌，而小颜师妹则在山中苦修，两人再度重逢，却也没有太多的情欲想法，握了一会儿手，感觉笑容都能够浸到心里面去，随后她下厨房，给我收拾了两样小菜，如同寻常夫妻一般，简简单单地吃过晚饭，这时月儿弯弯，两人坐在葡萄藤架之下，望着天上那毛毛的月亮，小颜师妹从屋里拿出一根竹箫，呜呜吹着，如泣如诉，如怨如慕，而我则跟她讲起了我这些日子的奔波来，感觉心情无比平静。

我的假期并不算长，在茅山宗没有待几日，又返回了黑省，没想到刚刚一回去，便接到一个消息，说吴副局长带队去出任务，结果出事了，到现在都还没有回来，秘书小李说何局都急疯了，头疼得要命，听到我回来的消息，让我赶紧过去，与我商量对策。

我匆忙赶到局长办公室，何局长告诉了我一件耸人听闻的事情，在中俄交界的一处军营，整整一个连队的军人，凭空消失了。

第十七章 兴凯湖湖畔

出事的地点是位于密山市的兴凯湖湖畔，在这里驻扎得有一个连的解放军战士，因为兴凯湖是跟俄国分界的一处内陆湖泊，所以这个边防连队除了有正常的路上编制之外。还有两艘并不算大的巡逻艇，负责湖面上的边防事宜，然而在一个星期之前，这个连队一百二十多号人突然就消失不见了，没有一点儿消息，派去调查的宪兵并没有发现什么线索，也看不到什么奇怪的迹象。

兴凯湖畔的东部，与俄国远东滨海边疆区南部城市斯帕斯克达利尼交界，一个边防连队突然一下子就消失不见，无一人存留，这个消息在得到证实之后，一时间震惊了整个黑省高层。

因为事情十分诡异，所以省局这边接到了军区协同调查的请求。而吴副局长也正是因为此事，带队前往兴凯湖的。

然而万万没有想到，吴副局长出发的第三天里，联合调查组也如之前突然消失的连队战士一般，神秘失踪了。

这消息传回了省局，当时就震惊了许多人。

这件事情若是发生在别处，倒也还好讲，然而发生在中俄边界，性质就变得有些复杂了，要晓得我们国家，跟北边的那头北极熊之间处于一种对立又合作的微妙状况，在国际政治上。为了一同对抗美利坚这个超级大国，双方很多时候不得不站在一起，然而国人又深深晓得北边老毛子的贪婪，以及暴躁到不可理喻的情绪，彼此之间，明里暗里其实还是有一些对抗的。

在边防连队消失的第一时间里，军方的猜测，最先的便是那些战士是不是叛逃到了对面去。

如果不是，那么会不会是因为某些事情，被俄国人给参与进来了。弄成的这副局面？

兴凯湖畔虽然是处于边境之地，不过这边的情况却也有一些复杂，沿湖两边，除了有中俄两地的居民在活动之外，也偶尔会有北朝鲜的山民出现在这里，虽然随着冷战的结束。近年来局势变得越发的和缓，但是国与国之间的博弈。却一直都在继续着，如果这事儿闹大了，只怕到了最后，谁都兜不住。

当务之急，就是得将此事给弄清楚，到底是怎么回事儿。

不过省局先前已经派了吴副局长，带着工作组下去了，结果不但没有查出什么结果来，而且连着吴副局长和整个联合调查组也再度消失了，这般诡异的事情吓坏了许多人，现在的几个有关部门都在头疼，到底是再派人过去，还是直接求助到上面去，让总局派遣得力人手过来协查。

而正在何局头疼这事儿的时候，我终于收假回来了。

听到这整件事情的经过时，我的第一反应也是不可能，这事儿实在是太蹊跷了，一整个边防连队，战士来自五湖四海，又受到基层组织的管制，不管怎么说，都不可能与国境之外的势力有牵扯，而在这和平时期，他们也不可能不声不响地就这般凭空消失，一定是有着一些别人所瞧不见的事情发生了。

而这还只是其中之一，后面吴副局长带队的联合工作组居然也凭空消失了，这事儿就有些邪门了。

怎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

听到何局这般娓娓道来，我不由得生出了浓烈的兴趣，而老头子喝了一口茶水之后，对我说道：“志程，我晓得你马上就要调回总局去了，不过呢，你现在毕竟还是咱黑省的人，也应该站在咱们的立场上想一下，若是啥事都去求助总局派人，咱们这些地方上面的领导，在上面看来，就是一堆吃干饭的家伙了，所以我寻思着如果有可能，还是请你出马，去一趟密山那边，你看咋的？”

我在黑省挂职的半年时间里，何局对我一直照顾有加，两人之间也有着一些默契，听到了他的这请求，我思考了一下，倒也没有拒绝，点头同意了。

不过我虽然点了头，但是作为一个长期不问具体事务的挂职副局长，我手上其实并没有可以用的人手，而省局的精干队伍已经被吴副局长给带走了，现在连人影都不见一个，对于这个问题，何局长没有太多的考虑，而是给我推荐了一个人。

这人叫做何武，是省局驻地哈市市局的一个行动负责人，同时也是何局的二儿子。

听到这个人选的时候，我也晓得何局这一回也是被逼得没有办法了，要不然也不会叫自己的儿子亲自过来，跟我一同去接这个任务；当然，也有可能是想让自家儿子跟着我一起，混个功劳——不管怎么样，何武对于当地的情况十分熟悉，如果带他过去，有许多事情都用不着我去操劳，具体的事务也有一个可以放心的执行者。

事情紧急，我点头过后，当天下午何武就过来找我报道了，这是一个三十来岁的汉子，十分精神，看人的眼神有点儿像是《鬼子来了》里面的马大三，一股老实中的悍勇之气。

两人见过面后，省军区那边也派了一个姓安的少校来，警备区宪兵队的，两道剑眉，英气十足。

三人汇合之后，简单地开了一个小会，然后由我带队，前往事发地点。

说到兴凯湖，很多人可能并不是很了解，但是若说到北大荒，大家或许就能够有些印象——兴凯湖是中俄界湖，位于黑省的东南部，隶属于黑省农垦区的八五一零农场区域，距密山市有三十五公里，南北长达一百多公里，东西宽达六十多公里，湖面积足有四千多平方公里，是黑省境内最大的内陆湖泊。

我们赶到的时候，整个湖面都已经结冻了，湖面上厚厚的坚冰，湖风呼呼吹拂，如刀刮一般刺痛。

此行由我、何武以及军方代表安一平少校带队，省局抽调了十二名业务骨干，而安少校则带了一个班的宪兵过来，到达营地的时候已经是半夜，不过事发之后，这儿已经被军方接管了，有超过一百多名战士在此聚集，同时还有密山市局的同志在此等待。

路上的时候，我基本上对于吴副局长失踪的大部分事情都有所了解，晓得这事儿是发生在连队消失案的第三天，吴副局长似乎得到了什么线索，执意要前往湖畔去，结果大队人马就消失于浓雾之中，而后军方接管此处，也是被惶恐不安，传言营地闹鬼，大冬天的，都驻扎在了营地外面的操场上，我们赶到的时候，尽管燃着篝火，但那些战士也正冻得直发抖呢。

后来赶来的负责同志是密山市局的一个副职领导，连续的失踪案将他弄得惶恐不已，哆哆嗦嗦地跟我们介绍了这儿的状况，我望着夜幕之下，黑乎乎的军营，决定进去查看一番。

在我的带领下，新组成的工作组摸进了军营的营房里，将楼道里面的电灯打开，人走在走廊里面，脚步声显得异常清晰。

踏、踏、踏……

我缓慢地走进，一直走到了半途，陡然回转过来，跟在我后面的一堆人都给吓了一大跳，我看着何武那一副见了鬼一般的表情，不由得好笑地说道：“怕个啥啊，赶一天的路了，未必让我们去外面搭帐篷

睡？你，或者你的手下有人懂勘测阴气没，赶紧弄一下，如果没有什么问题，就招呼大家进来睡觉吧，这天寒地冻的，外面又没有暖气，熬上几天，战斗力全部垮了。”

何武瞧见我一副轻松无比的表情，松了一口气，从背囊之中摸出了一个精巧的铜制风灯来，对我说道：“这是九阴鬼灯笼，若是附近有阴气或者怨灵，便会散发出绿色光芒，我带着它在营房里面走一圈，就差不多能够知晓。”

我点头，让他去执行，而自己则毫无顾忌地找了一个领导住的套间，伸了伸懒腰，然后躺在了床上，思考起所有的线索来。

我这般的作态让何武和那个安少校有些无语，等他们忙完一切的时候，过来看我，却发现这个陈副局长，早已经呼呼大睡，进入梦乡之中了。

一夜好梦，次日醒来，我推窗而出，发现外面下起了大雪，鹅毛般的雪花从天上飘飘洒洒而落，训练场上扎起的帐篷变成了一个又一个白色的小山包，而先前驻扎在里面的看守战士，则都撤到了有暖气供应的营房里面来。

看得出来，我昨天安安稳稳的熟睡，给予了大家足够的勇气和信心，战胜了对这个营房产生出来的恐惧。

我起得早，在训练场上练了一会儿的桩功，浑身热气腾腾，这时何武和安少校才姗姗而来，这两人昨夜安置属下，一直忙碌，估计都没有怎么合眼，许是听到有人汇报我起来了，又努力挣扎着爬起来应付我。

我没有搭理他们，吩咐他们去补足觉，而我则一个人四处溜达，看看能够撞到些什么线索没有。

这话儿也不过是托词，不过我真绕着营房四处晃荡了一圈，突然感觉前面的雪地有点异常，走过去一看，突然发现地上有一个东西，格外的古怪。

咦，这个鳞片，是什么东西？

第十八章 毛子化苍狼

我走上前去，从雪地里捡起了一块婴儿巴掌大的硬壳鳞片来，仔细一看，却见这玩意呈现出六边形。中间厚边缘薄，黑褐色，但是边缘又有着一种难以言叙的光华，它应该是从某处大型生物的身上脱落下来的，有一边还有一点儿肉末，放到鼻子下面深深吸一口气，便能够闻到一股刺鼻的腥味，回味处还有一点儿甘甜。

我用食指轻轻弹了一下，感觉有金属的回响，将其收了起来，然后又继续子在周围巡查，结果却没有再多的发现。

在军营附近绕了几圈，我便往着旁边走远一些。七八里地的样子，瞧见却是一个荒废的农场，因为是冬天，冰天雪地，土地都冻得扎扎实实，所以里面也是一片败象，我穿过这个破落的农场，断垣残壁，能够看到很老旧的房子，还有一些被抛弃的工具。

我瞧见这许久没有人活动过的土地，心中有些疑惑，看得出来。这儿以前应该是一个集体农场，或者之类的地方，然而却好久都没有耕种的痕迹了，难道是因为太靠近军营，为了军事机密的缘故，才将这个地方给荒废了么？

我在废弃的农场里面逛了半圈，总感觉有一些不对劲，空气黏黏的，给人一种很压抑的感觉，我还算好。如果是寻常人过来，说不定有如同到了高原一般，喘不过气来的感觉。

咦，不对，真的有些不对劲。

我开始围绕着这儿走了一会儿，这时当地宗教局负责的门玉龙同志找过了来。朝着我高声招呼。

我从一处快要倒塌的破旧砖房里面走出来，与他答应。

这门玉龙同志是密山市局的副职领导。本地成长起来的同志，修为算不得厉害，好在对当地比较熟悉，当我说起心中的疑惑时，他犹豫了一下，这才对我说道：“陈局长，这农场并不是因为靠近军营，而是从七十年代以来就一直闹鬼，治了几次之后，就废弃了。”

“哦？”

我摸着下巴，问到底怎么回事，门玉龙对我说，这农场在六七十年代的时候，是关门用来关押右派的，那个年代的事情，比较复杂，总之就是许多右派不适应繁重的体力劳动和寒冷的天气，成批成批地死

去，后来还有一次右派投湖事件，总共有九人投了湖，后来这儿便一直闹鬼，纠缠不休，农场前后几任领导都暴毙身亡，吓得没有人敢再来这儿住了。

我瞧见这门玉龙的话语里面含含糊糊，眉头一挑，平静地说道：“哦，真的就是不适应？”

门玉龙耸肩一笑，对我说道：“陈局长，那个年代的事情，你也是晓得的，都乱，说是不适应，其实大部分人是饿死或者冻死的，有的人被押到农场来的时候，过冬的被子都没有一条，能不出事儿么？”

他带着我来到了废弃农场东北角的地方，我果然瞧见了一个用来祭祀的小庙宇，上面钉着一个神桩子，显然是用来镇压这地下的邪气。

我心中明了，晓得刚才之所以感觉到胸闷，是因为这儿乃一块凶地，尽管被高人施法押住了，但还是会有邪气漏出。

白天还好，若是晚上过来，有可能还会碰到一些不干不净的东西。

我在废弃农场看过之后，晓得这一片土地当真是有一些邪门，心中一动，又叫那门玉龙带着我前往三十年前九人投湖的地方去查看。那门玉龙是下面地市的副职负责人，对于我这个省局来的领导自然是十分巴结，当下也是亲自带着我，走了半个多小时，来到了兴凯湖畔，此刻的兴凯湖已然封冻，他指着湖面上厚厚的冰层对我说道：“时间久远，具体地点已经无从考证了，大概就是在这一带吧。”

我在冻得发硬的湖边缓慢地走着，想象着几十年前的情景，不觉有些难过。

此时寒风呼呼，从脖子里面钻入，那门玉龙被冻得有些哆嗦，不过陪着我，又不得不咬牙坚持着，我瞧在眼中，并不多言，而是缓步走了一阵，方才回过头来，询问门玉龙：“小门同志，从专业的角度来谈，你觉得这一次的失踪案，最大的原因会是什么呢？”

门玉龙全神戒备地在我旁边等候，一听到我的问话，脑子立刻活跃过来，抿了抿嘴唇，然后说道：“陈局长，有外人在，我也不敢多说，不过既然是私下的谈话，我觉得有两种可能，第一便是兴凯湖上游的龙王庙，一直有一种传说，那就是此处有蛟龙腾游，虽说百年来未曾现世，但是如果它出来的话，只怕这些人突然的失踪就有了原因；第二种，就有可能是湖中怨灵……”

我往回一指，平静地说道：“你是说那些死去的人们，心中不满，在湖中集结成了怨灵，回过来找生人的麻烦？”

门玉龙不敢看我的眼睛，低头说道：“这些，都只是我的一点猜测……”

他这般说着，然而我的眼睛却看向了远处去，门玉龙顺着我的目光瞧去，之间远处结冰的湖面之上，有一前一后两伙人在疾步狂奔，冻得宛如坚土的湖面上，这些人行走如飞，一看就晓得并非凡人，我眯着眼睛瞧了一下，瞧见双方手中皆有兵器，后者来势汹汹，似乎要将前者杀之而后快；而前面的那个人，看着有些熟悉，有点儿像是……

对啦，那小子却是罗满屯的小药匣子，引发清河伊川来华摆擂的那个少年郎。

既然是认识，我便不会让这一场血案在我眼前发生，当下也是嘱咐门玉龙别动，而我则脚尖轻点，朝着结冰的湖面飞奔而走。

双方离得颇远，不过我这边速度确实飞快，利用冰面上极小的阻力，行走如飞，很快就接近了过来，这才发现追着小药匣子的那一伙人，却是五个眼眶深凹、鼻梁高挺、眼珠子发蓝的俄国人，这些被东北人民俗称为老毛子的俄国兄弟体格强壮无比，个个都如同过冬的棕熊一般，然而速度却是极快，即便是那小药匣子速度如箭，他们也能够紧紧跟随。

我见过那小药匣子的身手，算是年轻人中不错的高手，他也被别人评为东北道上未来少数能够撑得起场面来的未来之星，然而此刻被人撵着，却连拼一下的勇气都没有，想来老毛子应该都是十分厉害的角色。

我的介入，立刻打乱了湖面上的局势，那些强壮的老毛子冲着我大声嚷嚷着，仿佛要驱赶我，别多管闲事，而有一个个子稍矮的家伙则是一声吼叫，脚尖一蹬地，倏然腾飞于半空之中，几个翻身之后，却是堵住了小药匣子的退路，然后朝着对方呼喊，这时我才瞧见小药匣子的怀里抱着一个黑色木匣，左右张望，似乎显得十分慌张。

老毛子们待小药匣子一停住，立刻将他给团团围住，紧接着纷纷摸出一把锋利的军刺来，大声呼喝着，朝着小药匣子冲去。

这五个老毛子每一个人的身材，都比小药匣子魁梧许多，这般扑入，就好像老鹰抓小鸡一般，我在旁边瞧着，发现老毛子们个个都是体壮如熊之辈，而且那力量恐怖得很，一拳过去，居然能够将厚厚的冰层砸出一个大窟窿来，而他们使那军刺的手段，绝对是军中的搏杀技，

尽管小药匣子的身手十分了得，不过却被这五人给压制住，根本施展不开，险象环生。

不过即便如此，他依旧还是紧紧地抓着手里的那个黑木匣子，就是不肯放手。

这一伙人在湖面上斗得热闹，倒是将我给搁在了一旁，我又好气又好笑地瞧了一会儿，发现小药匣子居然处于了下风，当下也是高声喊了一下，让老毛子住手，在警告无效之后，我毫不犹豫地冲入了战团之中，手起拳落，跟这伙老毛子拼斗起来。

这些俄国人体格强壮，一身好毛，不过与我相差甚远，凭着风眼和土盾，我三两下将这伙人给掀得落花流水，东倒西歪，不过因为不太了解其中的情况，所以我也不好下狠手，只是想要将几人制服。

我这半路杀出来的程咬金将五个老毛子给惹怒，当下也是放弃了小药匣子，汹涌而来，想要先将我给撂倒，结果被我饱以老拳之后，终于明白了双方的差距，转身就要跑，我哪里能够让这些人来去自如，正要阻拦，结果却听到一声凄厉的嚎叫，为首的那个小个子猛然一震，身子朝着地上卧去，紧接着浑身长出了许多浓密的毛发来，竟然化作一头棕毛苍狼，朝着湖心深处飞奔而走。

有着那个小个子的示范，其余四人也都纷纷化作颜色各异的巨狼，匆匆而逃，看得我一阵惊诧，倒也忘记了追赶。

而就在我愣神的这一刹那，旁边的小药匣子居然一声不吭地就朝着湖畔跑去，我冷笑一声，脚步一转，几步拦在了他的面前，平静地说道：“陆一，想走，也得先说清楚，对吧？”

第十九章 灵动肉珠子

被我拦在跟前，点名道姓，那小药匣子陡然一惊，失声喊道：“你到底是谁。怎么会知道我的名字？”

我嘿然一笑，指着他说道：“我不但知道你叫陆一，还晓得你来自罗满屯，你的师父是牛老根；小伙子，那帮俄国人走了，你放轻松一点，别把伤口给扩大了，要是拖下去，恐怕就是连神仙都救不了你了。”

我指着的，却是小药匣子左肋下面的伤口，那儿被人用利刃划破，露出了狰狞的血痕来，将整片衣服都给浸染。

也正是因为如此。小药匣子方才不敌俄国人，一路奔逃至此的。

听到我的劝告，小药匣子仍然执意想要询问我的身份，这时那门玉龙则赶忙跑了过来，对他介绍道：“这是我们黑河省宗教局的陈局长！”

我其实是副职，但是由于官场规矩，门玉龙作为下属，故意漏了一个“副”字，而那小药匣子却居然也听说过我，一脸震惊地说道：“你是黑手双城？”

通常来说，黑手双城不过是江湖匪号，是不能抬到明面上来讲的。不过我这个人向来都没有那么多的讲究，所以也是点了点头，含笑说道：“对，我就是陈志程。好了，年轻人，现在可以告诉我，你怎么会被那帮人给追杀了吧？”

小药匣子认真地打量了我一番，舔了舔嘴唇说道：“我有点儿不敢相信，你居然会这么年轻。”

我摸着下巴稀疏的胡子，自嘲地说道：“我不过是面嫩而已。”

思忖了一会儿。似乎下了很重要的决定，那小药匣子郑重其事地对我说道：“我师父对我说过，当今天下，你是新一代年轻高手里面，最厉害的一位，在朝堂之上。也是最值得尊敬的人之一，既然如此。我便也没有什么可以隐瞒的了——那些人是俄国赤塔部队的叛逃者，我前些日子在林海之中寻药，正好撞破了他们的一些秘密，于是他们就一路追杀，一直赶到了这里来！”

“赤塔部队？”

我有点儿疑惑，倒是旁边的门玉龙对我低声说道：“据说是俄国

的一个秘密部队，通过活体实验来刺激人体的潜力，继而达到打造超级战士的目的，它是从日本731细菌部队那儿获得的技术，后来又融合了沙皇留下的传承，听说成果显著，当年切尔诺贝利生化巨怪事件都是他们处理的，不过因为太过于不人道，发生了几起叛逃事件，倒是将消息给传播开来.....”

旁边的小药匣子点头说道：“对，这帮人正是当年赤塔叛逃事件的幸存者，他们现在藏身于远东地区，从事着更加血腥的人体实验，我正是撞破了他们的一个阴谋，所以被迫杀至此.....”

我指着他背着的黑色木匣，平静地说道：“你讲的东西，就是这个？”

小药匣子紧了紧身上的带子，犹豫地看了我一眼，紧张地说道：“你想干嘛？”

我说道：“在我辖区的边界，出现了这样的事情，你觉得我能够置之不理么？黑匣子里面到底是什么，你打开来吧，我来瞧瞧——人虽然被我赶跑了，但这件事情他们绝对会跟你没完，如果你想将祸害带回罗满屯，我倒也不介意，如果你想将事情给解决了，那就把这些东西，都交给我来处理，你觉得呢？”

似乎感激于我刚才的出手，小药匣子也没有想太多，便将那黑匣子拿到了胸前，拨开外面的开关，轻轻地将盖子打了开来。

我低头一看，却见盒子里面居然盛放着一颗拳头大的肉珠子，就如同人的心脏一般，扑通扑通，一直跳个不停。

我觉得诧异，再仔细一瞧，只见这黑匣子其实是一个封印，外面有黑雾弥漫的力量，托举着这颗悬空的肉珠子，而那颗肉珠子不停地跳动着，实际上是想突破这束缚，逃脱出去，然而却不断被那黑雾给缠绕着，难以脱离。

我指着这玩意，疑惑地问道：“小药匣子，这到底是什么东西？”

小药匣子舔着嘴唇说道：“这个我也不知道，不过却能够猜想得出，它极有可能是某种灵兽还未成型的内丹珠子，应该是被那帮家伙用了某种手段给夺下来的，只可惜被我顺手牵羊弄走了，这才穷凶极恶地追了我这么多天.....”

我点了点头，闻到那肉珠子散发出一股芬芳馥郁的古怪气味，一挥手，将那黑色匣子给关上，然后问道：“你现在有什么打算？”

我这话儿还没有问完，却没想到那少年郎双眼一翻，居然直接跌倒在了地上。

门玉龙诧异得很，慌忙去扶住他，而我则伸手，将那黑木匣子给抓住，不动声色地放入了八宝囊中，这才检查了一下门玉龙怀里的小药匣子，心中安稳，对他说道：“别着急，他只不过是失血过多，然后有强行提气，此刻精神松懈下来，一下子就昏迷过去了；我现在给他止血，然后扶他回营地里面去，歇息一下便好了。”

说完话，我拿给这小子处理了一下伤口，又给他止血包扎，完毕之后，门玉龙赶忙将小药匣子给背起来，跟着我返回了营地。

至于那黑木匣子去了哪儿，他却是机敏的一个字都没有提起。

嗯，我喜欢这般懂事的下属。

三人回到了失踪连队的营地里，何武和安少校都起来了，正带着人在附近盘查呢，见我带着人回来，赶忙过来询问，我将两个负责人拉到一边，将今天发生的事情告诉了他们，并且将我在营地附近捡到的鳞片拿了出来，对着他们说道：“门玉龙跟我讲，这儿离上游的龙王庙不远，那江里面，听闻有一条黑龙巨蟒，虽说百年来未曾露面，但是却也不是没有可能呢……”

这条以黑龙为名的江水，传闻颇广，不过多是别人演绎的事儿，做不得真，那安少校接过我手中的鳞片，一脸疑惑地问道：“那些都是传说，应该不会是真的吧？”

何武却是个脑子灵活的人，听到我的这般提示，眼睛一亮，对我说道：“陈局，你的意思，是说这事儿也许是一条潜藏在这一带水域的长虫做的？”

我点了点头，将那黑木匣子给取出来，将里面的肉珠子展示给两人瞧。

何武脑子一转，豁然开朗，对安少校分析道：“对了，对了，虽然不一定是传说中的那条黑龙，但是绝对是一条厉害的蛟龙之属，它因为自己的内丹被那帮赤塔部队叛逃者给偷了，狂躁不已，一时间又找不到发泄对象，正好我们的这些战士撞到了它的眼里，于是就遭了无妄之灾，至于吴瑯局长他们，说不定就是找到一些线索，最后落败于那畜生的嘴下……”

他的分析虽然荒诞，却是将所有的发现都串联到了一起来，不过这里面还有许多漏洞，那就是即便凶手是一条厉害的蛟龙，但是没有

一个人得以逃脱，而且连吴瑯这般的老业务都栽了，一点儿多余的证据都没有留下，实在是有些太蹊跷了。

何武也晓得自己的这番推断实在是有些简陋，不过却信心满满地对我说道：“陈局，情况到底如何，其实并不重要，关键的一点，就是我们现在其实已经掌握主动了！”

安少校有些疑惑，问为什么，我们现在都还是在迷茫之中摸索，什么也不晓得，怎么就占据主动了么？

我却笑了，拍了拍手中的黑木匣子说道：“这肉珠子倘若真的如同何武推测的一般，是那长虫的内丹，依它这般的活跃程度，只怕主体还活在这个世上，既然如此，那么我们就可以用这个当做诱饵，守株待兔，等待着对方上门而来，到时候这猜测到底是真是假，一切都能够明了了。”

听到我的解释，安少校终于明白了，不过却担忧起来，摸着发白的额头，紧张地说道：“我们根本就没有对付这种东西的经验，要万一找上门来了，那可怎么办？”

安少校说自己没经验，其实无论是我，还是何武，也都没有接触过类似的东西，毕竟所谓真龙，不过都是传说而已，就连那些蛟龙之属，我也只是在茅山宗里有过了解，至于如何制住这玩意，我也没有啥心得，不过车到山前必有路，事情再坏也坏不到哪儿去。

我不知道这肉珠子是否会引来那未知的长虫，不过还是吩咐了下去，让安少校和何武告诉大家，一定要提起精神，一旦出现任何奇怪的事情，自保为主。

有了这样的谋算，接下来的时间里我倒也没有太多的调查，而是在营地盘腿打坐，一直到了晚上，听说小药匣子醒过来了，便过去看他，陪着说了一会儿的话，又询问起他抢夺这黑匣子时发生的事情来。

如此到了黑夜，我们一直等待的长虫并没有来，然而在众人都要昏昏欲睡的时候，在营地的四周，却传来了此起彼伏的嚎叫声。

这些凄厉的叫声，就如同狼嚎一般。

第二十章 赤塔叛逃者

听到这处处响起的狼嚎声，我这才晓得不但没有等到我们想要的凶手，反而惹上了一堆麻烦出来。

小药匣子原本十分胆大，不过此刻受了伤。身体虚弱，却也有些恐惧起来，对我颤抖着说道：“陈局长，是他们，他们追过来了。”

我点了点头，给他盖上被子，好言宽慰道：“我知道是他们，不过这事儿你不用理会，好生睡一觉就好，其余的事情我来处理，不会让那些家伙得逞的。”

说罢，我走出房间，何武和安少校、门玉龙等人都在门外等待着。询问我如何处理，我吩咐大家警戒，而何武跟着出去与他们会一会。

吩咐完了之后，我与何武一同出了军营大门，此刻天空飘起了雪花，鞋子踩在雪地上，嘎吱嘎吱地响着，寒风一吹，冷空气往着缝隙里面钻来，让人冷得直哆嗦。

因为大雪，所以即便是夜里，可见度也依旧不错。我接着营地里的灯光往远处望去，只见四面八方都是碧绿色的火焰，再仔细一看，这些哪里是火焰，分明就是带着邪魅气息的眼睛，正潜伏在暗处，随时都准备扑出来，将猎物撕碎，而在营地大门的正前方，出现了一个挺拔俊秀的身影。遥遥地与我相对，仿佛就在那儿等着我一般。

四周凄厉的狼嚎使得这气氛无比诡异，不过见惯了大场面的我却并不会感受到任何恐惧，而是缓步走上前去，扬声说道：“来者何人？”

远处的那身影也缓步走了过来，用一种格外尖利的嗓门对我说道：“维塔利。维塔利-弗拉达索维奇-克利钦科！”

对方毫不忌讳地说出了自己的名字，而且还是熟练的汉语。

这倒是让我有些惊奇。咳了咳嗓子，再次扬声喊道：“好吧，维塔利，这儿是我们国家的领土，你们非法入境，并且包围军事机构，这样的行为会被视为挑衅的，请你们立刻离去；再次声明一遍，请你们立刻……”

我重复着威胁的话语，而对方也终于走到了我的面前来，这是一个极为英俊的俄罗斯男子，有着高贵的容貌和宛如女子一般的皮肤，

眼睛就像海洋一般深蓝，脸上洋溢着春风一般的微笑，让人感觉他好像是童话故事里面走出来的王子一般，不过当我瞧见他的时候，“王子”却开口了：“你们的人，无耻地夺走了我们的东西，如果不归还，我不介意让你们这整个地方，都变成人间炼狱！”

这男子比起先前的那五个同胞，显得格外的娇贵与袖珍，然而从他的身上，却散发出了格外浓烈的霸气，我能够感受得到一股极为强烈的威胁之意，不过却显得无比轻松，对他笑着说道：“喔，好厉害，不过恐怕你不知道，此刻的你，可是被至少两把狙击枪给指着呢——知道这个情况，你还敢如此猖狂么？”

俊秀得不像男人的维塔利用一种冰冷至极的语气逼问我道：“还，还是不还？”

这些年来，已经有好久没有人这么对我说话了，我的瞳孔骤然收缩，嘴角却有笑容洋溢出来，耸了耸肩膀说道：“东西是你的么，我为何要还给你？”

吼……

一瞬之间，那维塔利的眼睛陡然变色，从一片深蓝直接化作了血一般的艳红，身子一震，陡然往前冲击，而就在此时，我旁边的何武则将右手扬了起来。

这是信号，安少校带来的狙击手开始发威了。

砰、砰……

一连好几声沉闷的枪声响起，安少校带来的宪兵队是军区顶尖的战士，狙击手也是全军选拔出来的尖子，何武这边一发信号，立刻有几颗高速飞行的子弹钻入了那维塔利的身上，然而就在我们期待着他被狙击子弹给撂倒的时候，被枪打中的他居然浑身一震，没事人儿一般地朝着我们这边，继续冲了过来。

被狙击中了，不但没死，居然一点儿事情都没有？

我有些讶异，旁边的何武则是脸色大变，冲着我说道：“陈局长，事情有点不妙了，对方应该是俄国秘密部队赤塔的叛逃试验品，之前有听说过他们刀枪不入的传闻，没想到居然是真的，这怎么办？”

相对于何武的惊慌，我倒是显得平静许多，对方显然与我们有着许多不一样的地方，不过我却又生出许多好起来，到底是什么样的东西，会让他变成如此模样？

如此想着，我让何武退回军营，安心防守着，而我则与面前这

个头目交手。

维塔利速度很快，就在何武转身离开几步的时候，他已然冲到了我的面前来，喉咙里依旧发出如同狼嚎一般的凄厉叫声，接手中寒光一亮，朝着我的胸口刺来。

对方仅仅只是一出手，我便能够瞧得出他这是莫辛纳甘格斗术，有着浓厚的军中风格，当下也是侧身上去，准备空手接白刃，拿下对方。

然而维塔利的反应有些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他别看远比那些家伙娇小，但是却有着如熊一般彪悍的实力，手中的军刺一转，却是朝着我的双手削来，而脚下也不停歇，一脚蹬来，仿佛想要狮子搏兔，将我一下子就灭在手下。

被人如此轻视，我倒也有些好笑，当下也是试了几次，发现对方无论是力量，还是速度，在这种高速爆发的当下，却也并不输于我太多，这实在是让人有些惊奇，因为我并没有瞧出对方有多少修行的痕迹，完全就是凭着肉体在与我战斗。

这是我所不了解的领域，虽然有心跟他多交手几个回合，好多一些熟悉，然而听到身后的军营已经发出了爆豆一般的枪声，晓得维塔利带来的大部队正朝着军营冲击了，也不敢大意，手往怀里伸了过去。

刷！

一道红芒陡然而生，与维塔利手中的奇形军刺恶狠狠地撞到了一起来，对方显然有些预料不足，并不晓得我空荡荡的右手之上，怎么会多出一把古式长剑来，不得不与我硬拼一记。

对于力量，维塔利似乎有着绝对充足的自信，然而当魔剑与他手中的奇形军刺撞到一起来的时候，他那充满凶戾的脸上，终于露出了惊慌来。

铛！

几次的交手，对付空手的我，维塔利似乎一直处于上风，信心满满地以为能够将我给斩杀当场，继而冲进军营里大开杀戒，然而此刻两兵交击，上面传来那种山呼海啸一般的汹涌力量，让他再无无法正面这一位与自己身材相若的中国男子，在稍微作了一下抵抗之后，直接朝着雪地里滚落而去。

我一剑得手，并不饶人，而是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一抖，朝着满地乱滚的维塔利全身要害不断刺去。

双方都在搏命，在这般生死的关头，没有人能够有任何懈怠。

对于一帮从俄国对面越境而来的前军方分子，而且还是从事着恐怖活动的叛逃人员，我可没有那么多先礼后兵的想法，魔剑犀利，招招都往那维塔利的要害招呼，而对方在跌落之后，却也油滑得如泥鳅一般，竟然能够在我的剑网之中挣扎，除了受了两道不深不浅的剑痕，居然都没有什么实质性的伤害，而就在我扬剑，准备下死手的时候，突然左侧一股腥风扑来，朝着我汹涌而上。

我不得不放弃了对维塔利的追杀，挥剑来挡，一剑斩去，就感觉好像斩到了一面石墙之上一般。

巨大的反震力将我给推得往后退了几步，这才发现刚才袭击我的，居然就是先前的那种巨大狼兽，它拥有着棕色修长的毛发，还有黝黑发亮的硬化皮肤，嘴巴一张，牙齿尖利，里面尽是充满腥气的口涎。

我刚才的一剑正好斩到了对方的爪子上，尽管我被逼得往后退了两步，不过对方却也并不好受，两只前爪血肉模糊，红色的鲜血滴落雪地，口中发出了凄厉无比的叫声来，我心头发狠，长剑再舞，任由旁边冲出四五条巨大的毛狼，饮血寒光剑却不断地斩在了这一头身上，这才晓得为何它们能够刀枪不入，即便是我手中这般犀利的长剑，斩落敌身，却也如同砍柴一般，坚硬得很。

不过片刻之后，我终于将这头打扰我好事的棕狼头颅斩下，使得它终于不能动弹，而被切去头颅之后，它一阵变化，居然又成为了一具无头尸体。

我的这行为将所有的来袭者都给惹怒了，迫于前方的火力凶猛，纷纷朝着我这边袭来，我当下也是毫不客气，手起剑落，在一堆凶猛狼群之中冲杀，好是一番鲜血飘洒，不知道过了多久，我突然听到一声独特的尖锐狼嚎，却见到一头银色巨狼出现来我的眼帘中，而其余的家伙在它的呼唤之下，居然相互掩护，徐徐离开。

我一番酣战，也是有些疲乏，拄剑而立，望着那头银色巨狼，晓得它应该就是刚才与我对话的维塔利。

敌人突如其来，又如潮水一般退去，留下两三句支离破碎的尸体，其余的都被带走，这时何武飞奔而来，问我怎么了，我眯着眼睛瞧了一眼远去的对方，回头对他说道：“你们在此坚守，我跟着去看看！”

第二十一章 老巢惊魂记

岁末寒冬，兴凯湖湖面结冰，而这些家伙便是从结冻的湖面跨越而来，从刚才的交手来看。对方当真是有着充足的实力，倘若不是我在这儿镇场，只怕就算是有何武和安少校他们，也未必能够防得住这一伙刀枪不入的家伙，我不知道这些生化实验出来的家伙到底有多强的持久力，却也没有心思研究这些已成碎末的尸体，而是趁着夜色，跟着那帮人的脚印而走。

头顶上飘着鹅毛大雪，而对方则是呈扇形一般往兴凯湖方向奔逃，一开始的冲刺，都是化身为狼兽，那爪子在积雪上面留下一个又一个的爪印，速度飞快。好在我先前已经有所准备，带了滑雪板。

滑雪是一种易懂难精的运动，最关键的一点，就在于它的平衡要求十分的高，不过这些在修行者的眼中，倒是显得没有什么难度，我与何武交代完毕之后，撑着雪杖，然后越过烂泥一般的现场，远远地跟着那一帮家伙，朝着湖畔一同飞驰而去。

对方显然是被我刚才的手段给吓到了，一路奔逃。一直狂跑了四五里地，方才一个个地站直身体，变回了人形来。

此刻大地银装素裹，而头顶上虽然并无月亮，但是星光却有点点，我目能夜视，远远地瞧着，发现这帮赤塔叛军虽然能够化身为巨大狼兽，不过并不能持久，恢复人形之后。依着旁边的树干，不停的传奇，那白色的雾气在他们的口鼻之间不停地吞吐，而后有人从地上刨出拿出了一个木箱来，这些人纷纷凑过去，我眯着眼睛瞧。原来他们是过来领用衣物。

原先他们化身为狼兽的时候，体型暴涨。身上的衣服大部分为撑作了碎片，只有少数成丝缕，挂在了身上，勉强能够遮羞，此刻放眼瞧去，全部都是体格精装的肌肉棒子，倘若瞧见的是发春的俄国大婶，恐怕就要乐得合不拢腿了。

对方是准军事化的组织，即便是此刻，也有两到四人在放哨，我潜伏在山包的树林之中，并不敢冒头，以免打草惊蛇。

遥遥地瞧着，但见这些家伙换上厚厚的大衣过后，轮流饮着一瓶高纯度的伏特加，然后大声地讨论着，我在黑省的这小半年来，虽然因为空闲的缘故，多少也学了一点儿俄语，不过都是一些日常的话语，以及问候家人的话儿，这些人一阵激动，我倒是听不出太多的东西，不

过瞧见一大堆人，正在一个体型超过两米二的大汉带领下，对那个英俊得像女人一般的维塔利质询着，双方各执一词，似乎有点儿闹翻的感觉。

我在远处眯着眼瞧，恨不得这帮人立刻内讧，拼一个两败俱伤，我这边好捡现成的便宜。

有句老话说得好，能动手的事情，尽量别吵吵。

不过这帮老毛子最终还是让我失望了，那个银狼维塔利的威望似乎要比大个儿高许多，双方在一阵争执之后，看着火药味十足，不过最终还是平息了下来，双方一番商量之后，此起彼伏的嚎叫声响起，接着超过五十个黑影聚集，踏过兴凯湖畔，朝着俄国境内的湖中心退去，如同一片黑色的乌云，呼啦啦而走。

这些人也是被刚才的埋伏给吓到了，走得匆忙，此番回去，似乎是在另外想办法，而我却并不管太多的事情，尽管对面就算是越境，不过却还是咬着牙，雪杖一撑，远远地辍着这一帮家伙，越过了偌大的兴凯湖面，一路跟随。

这帮赤塔叛军十分厉害，他们仿佛不知疲惫一般，在那结冻的湖面行走如飞，一点儿也不介意那地面的光滑如镜。

两方一走一跟，越过了宽阔湖面，穿过了边境，一直潜入了俄国境内的茫茫林海之中，然后在那林原之中打圈圈，我小心翼翼地跟随着，所幸事情就是赤塔叛军虽说是准军事化的行动组织，也表现得格外的谨慎，不过我终究还是比他们的境界强上许多，又离得较远，故而一直没有被他们所发现，竟然一直跟随着众人，来到了他们位于俄国境内的山林老巢边缘来。

这儿是位于卡缅雷博洛夫西北处的山林之中，东临兴凯湖，因为赤塔叛军在俄国也是属于过街老鼠一般的组织，所以即便是在俄国境内，也是显得格外的谨慎，生怕被俄国边防军给逮到，不过好在这般冰天冻地的鬼天气，又是和平时期，俄边防军倒也没有怎么走动，故而一路倒也无碍。

我随着这一大帮的人来到银装素裹的雪原山林之中，这些人一路周折，最后来到了深山之中的一个山弯之后，便能够瞧见有木质建筑贴着山体而立，然后远处还有鸣哨暗哨，显得十分专业。

这儿，就是赤塔叛军的老巢了，至于他们为何会潜伏在这中俄边境，那就不得而知了。

对方的突袭弄得我的心中一股怒火，想着先将对方的虚实摸清楚，然后返回国内之后，将这事情上报，看看能不能联合俄国的边防军，联手将这个毒瘤给端了去——当然，如果上面有人对这帮赤塔叛军手中的秘密感兴趣的话，也许会派遣秘密部队过来，将这帮家伙给一锅端了，连同他们手里的成果，一同带走。

这些都是后事，我此刻过来，主要就是摸清楚对方的虚实，以及他们是否跟兴凯湖畔的两次大规模失踪案件有关。

由于在南疆经历过真正的战场，而且我军的许多战术条例，其实跟俄军是一脉相承的，都是来自于前苏联的体系，故而我也能够从容地避开对方布置的明暗哨岗，一路摸到了赤塔叛军的老巢内部来，瞧见这些外面伪装做得格外巧妙的建筑，其实都只不过是一小部分，对方真正的营地，其实是在山体之中。

我小心地将滑雪板给收好，然后仔细打量对方的老巢，瞧见对方的布置十分严密，若是想要真正进入那内部去，必须要经过一片空旷的平地，而在平地尽头，是一处两个岗楼组成的门楼，越过此处，方才能够入得其中。

一开始我打算跟着那一帮人一同混进去的，然而仔细想想算了，要是万一暴露，只怕就便成为众矢之的。

我尽管有着足够的信心，但是却并不觉得自己能够在敌营之中还能来去自如，一个人只有认清楚了自己，方才不会马失前蹄，于是我在外围绕了一大圈，最终还是没有突入其中，而是在边缘处挖了一个雪坑，将自己给藏了起来，只留下一条缝，可以观察前面的道路。

一夜奔忙，此刻已经是次日凌晨，因为冬日，天亮得比较晚，我将全身蜷缩在雪洞之中，平缓地运行周天，对抗无处不在的严寒，防止自己被冻昏过去，不知道过了多久，我听到吱吱呀呀的声音传来，趴到裂缝处一看，却见到有一列马队从远处出现，由远而近地过来。

我浑身一阵激灵，仔细打量，这才发现这些马队却是拉着四轮马车，正朝着楼寨里面过去，瞧着马车的货箱里面，却是食物和补给。

我心中激动，知道这老巢虽说隐秘，但是里面的人毕竟还是要吃喝拉撒的，而他们虽然在俄国境内是处于人人喊打的情况，但是毕竟还是有着许多支持者，以及见钱眼开的商人，物资补充也是必要的。

我扒开了雪洞，趁着天色未亮，缓慢地移动身子，靠近那雪道旁边去，当头一辆车从前面驶过，我也是一个滚身，直接钻到了第二辆的车身下面，双手攀住了车底，随着车队一路走向了门楼去。

车队在门楼处停下了，似乎有人过来检查，我尽量将身子贴住车轱辘，剩下的事情自有听天由命了。

不过好在这儿已经是赤塔叛军的老巢，车队在外面已经经过一道检查了，在这边的也不过是应付一下，于是很顺利地过了门楼岗子，一路摇晃，一直来到了一处木质楼房前，车上跳下来几个壮如狗熊的汉子卸货，而我则一直安静地带着，等到这些人进了屋子里去结账的时候，我从车底爬出，然后几个闪身，躲入了木楼的角落处去。

过了半个小时的时间，马车车队离开了，天色朦胧，似乎就要亮了起来，而我所待的这处木楼则传来热意，我仔细打量，发现这儿居然是一处锅炉，而在不远处的屋子里，传来了诱人的食物香味。

是肉汤，还有烤面包的味道，这让一整晚奔劳的我肚子咕咕，不由得生出了几分饿意来。

果然是厨房，我瞧见几个穿着白色帮佣服的俄国大妈扭着巨肥的身板过来，推着餐车走向了连接山体的门楼去，而待人都走远了，里面一片宁静，我深吸一口气，准备摸到那厨房去，弄点儿吃的。

然而我刚刚一打开门，便瞧见里面正好有一个人，朝着我这边望来。

遭了！

第二十二章 深入敌营中

在瞧见厨房有人的那一刹那，我的第一反应就是将对方给直接灭口了事，然而当瞧见这人是黑眼睛黑头发和黄皮肤的时候，我硬生生地将劈出去的手刀给截住。而是化掌为爪，将那人的脖子给掐住，一把推到了墙壁上去，低声喝道：“会说汉语么？”

被我给死死掐着喉咙的，却是一个五十多岁的糟老头子，酒糟鼻，蜡黄皮肤，两眼无神，仿佛是宿醉未醒一般。

不过即便是一身酒气，这人被我给死死掐住，却也霍然醒转过来，颤抖着身子哭道：“大兄弟饶命，饶命啊——我懂汉语。我就是中国人咧，中国人不杀中国人，您可千万手下留情，别失手将老头子我给掐死了……”

这家伙倒是个话多的家伙，我还没有说啥呢，叽里呱啦就说了一大堆出来，我哪里能够让他说废话，当下也是轻轻扣住了他的喉结，低声威胁道：“我问你一句，你答一句，若是说错了，或者故意骗我。我可不管你是啥人，直接将你送上西天，你懂么？”

那老头子浑身哆嗦地说道：“我懂，啊，你不是这儿的人，对不对？”

啪！

我反手一巴掌，将这人的脸给直接扇了个眼冒金星，瞧见他憋红了脸，眼眶子里面的泪水哗啦啦地流出来，我这才说道：“这一巴掌。算是给你一个教训；我不重复了，你应该晓得下一次，就不是一巴掌那么简单了——告诉我你的身份！”

这一巴掌下去，老头儿的双眼直翻白眼，显然并不是什么修行者，也没有什么底子。不过在回过神来之后，他倒是显得十分的配合。对我说道：“报告大兄弟，我叫尹皓，东北人，原籍密山承紫河乡的，现在在这里给老毛子烧饭，当厨子——我什么坏事都没做，你别杀了我啊！”

“厨子？”

我打量了一下这家伙，果然是个厨子装扮，右手手指搭在了他的手腕上面，大概摸了一下，晓得对方并没有什么修为，是个普通人。

我松了一口气，不由得疑惑地问道：“你一个啥本事都没有的家

伙，咋跑到这土匪窝里面来了？”

尹厨子苦着脸对我说道：“我哪里晓得咧，前两年有一老乡，看中了我的这手艺，说老毛子这边的钱好挣，趁着过冬结冰的时候，带着我跑了过来，结果一头扎到这里来了，两年都没有出去过，天天给一帮比猪还能吃的家伙做饭，别说工资了，钱影子都没有瞧见过，而且只要偷懒，老毛子的那个监工就打得我死去活来，要不是我这手艺确实还行，说不定就给他们拿去做实验了呢……”

“做实验？你知道他们那里在搞什么？”

“呃，这些老毛子个个都不是好东西，他们这里最大的一个头儿，叫做伊万诺夫，管所有人，还有一个专门拿人来做实验的家伙，叫做安德烈，另外还有几个小头目，我晓得有一个长得蛮帅，对人也挺客气的家伙叫做维塔利，有一个凶得要死的高个儿叫做列宁——俄国人的名字又臭又长，我只是挑了短的来讲……”

“你继续！”

“这帮人以伊万诺夫为首，不过都是围绕着安德烈来做事，而那个安德烈是个很恐怖的家伙，他就像是以前日本的731部队，专门拿人体来做实验，我没去过他的实验场，不过却听人说起过，讲他在调制一种能够让人不死的药剂，注射了那种药剂之后，人没有疼痛感，就算是把脑袋砍下来，也一点感觉都没有，冷静得很……”

尹厨子出生在中俄边界，懂一些俄语，而他被那老乡骗到这里来之后，凭着做饭的手艺，倒是也能够在这边立足，毕竟相对于这边的俄国大妈来讲，他做出来的饭，实在是好太多了，而且他的那个老乡，在这个团伙里面也有一定的地位，所以虽然待了两年，倒也平安无事，没有被迫害。

不过待了这么久，那家伙似乎有一些斯德哥尔摩症候群，虽然表面上对俄国人不满，但是却极力地为这帮人辩护，说他们是在做伟大的科学研究，只要一成功，就能够造福人类……

我大概地了解完情况之后，便不再与他多磨蹭时间，在这屋子里面晃悠了一圈，瞧见这儿有两口大锅，还有烤箱无数，而左边的锅里面正熬着一大锅的肉汤，我眯着眼睛瞧了一会儿锅里面的骨头，疑惑地问道：“这是啥肉？”

尹厨子晓得我在问什么，苦笑着说道：“这是上好的牛肉，你放心，我还不会做人肉……”

我从旁边拿着勺子，舀了一勺尝了尝，味道正好，鲜美无比，看得出来这老头儿手艺不错，于是让他给我盛了一碗，尹厨子又从旁边给我拿了一根刚烤好的面包来，我也不客气，就这牛肉汤将比我胳膊还要长的面包吃了下去，然后从怀里摸出了一颗红色的辟谷丹来，不由分说地塞进了对方的嘴里，说了一堆威胁的话语，吓得尹厨子脸色发白，浑身发抖，哆哆嗦嗦地摇头，说不敢暴露我的行踪。

我摸着这老头的脖颈，在他耳边轻声说道：“老尹，实话告诉我，我是对面官家的人，这回过来呢，就是找这帮人的麻烦，你若是帮我，回头我便找人救你出去；而你若是将我给卖了，不但得受万虫吞噬，而且你这辈子，都没有希望回家了，你可想清楚……”

尹厨子抹着额头的汗水，哭丧着脸说道：“大兄弟，你到底想要咋的？”

我指着不远处的雪屋说道：“你说安德烈的实验场在山腹里面对吧，我要进去瞧一瞧，你知不知道怎么混进去？”

尹厨子一脸为难地说道：“我平日里都在外面做事，而且就算是进去送饭，他们也认识我啊，你一个外人，哪里能够蒙混得过去？”

我轻轻拍着他的肩膀，冷冷地笑着说道：“老尹，看来你是不太愿意帮我啊……”

我的话语阴沉，那尹厨子听在耳中，浑身发寒，越发地害怕了，不过也正因为如此，他倒是想出了办法来，对我说道：“维塔利和列宁刚才带着大队人马赶回来，里面叫我炖一锅牛肉汤进去，给那些人加餐，面包、酸黄瓜和土豆片都已经送过去了，还有这一锅汤，我拿餐车亲自送过去，而你藏在这餐车的角落，五分钟后正好是换岗时间，我带你进去——后面的事情，你自己搞，我可不敢多弄……”

尹厨子在这边两年多的时间，见惯了这帮赤塔叛军的凶狠，说起来就是浑身颤抖，我在他的带领下来到了那餐车旁边，瞧见这手推车的下面，如果我蜷缩着身子，跟随着他一同走的话，不仔细看，还真的难以发现。

我同意了他的方案，帮着一起将锅里面的牛肉汤倒进了不锈钢大桶里面来，并且跟他紧急地了解一番山体里面的区域划分。

五分钟的时间匆匆而过，屋子外面传来了人声，我没有告诉尹厨子我听不懂俄语的情况，而是捡起一块砖头，轻轻一拍，这砖头立刻化作无数碎灰，完毕之后，我附在他的耳朵边平静地说道：“老尹，瞧见这砖头没有，你最好别坑我，若是被我发现你将我给卖了，你的下场，

跟着砖头可没有什么区别——即便是我被那帮老毛子给缠住了，这林子里还有好多我的同伴，到时候他们一念咒，你便生不如死，可晓得？”

听着我的威胁，尹厨子点头哈腰，哭丧着脸说道：“大兄弟，快别说了，我还指望着你带我回家呢，哪里敢害你？”

我是艺高人胆大，倒也不怕他坑我，藏身在餐车下面，这时门被推开了，先前送餐的俄国大妈走了进来，尹厨子跟她们说了几句，然后亲自推着车走向了连着山壁的屋子去，我蜷缩着身子，跟尹厨子保持同步，很快就到了那边屋子的门口，听到门口的守卫在跟尹厨子热情地打招呼，有人还走过来，拿着勺子搅拌了一番，似乎尝了一口，而尹厨子则跟他们说笑，推着往里面走。

没有人发现我藏在餐车之下，走过了两个长廊，又过了几道铁门，我听到尹厨子低声唤我，探出头来，却是在了山腹里的一处十字路口，他低声对我说道：“安德烈的实验场在那里，凌晨的时候应该没有人，你要去的话，赶紧……”

我盯了他一眼，没有多说，顺着阴影往他指的方向跑去，很快就冲到了尽头，手握在了铁门的把儿上，轻轻一推，只见里面一片莹蓝，接着一大股的血腥之气，扑面而来。

我屏住呼吸，小心地将沉重的铁门关闭，往里面走，发现这是一个巨大的岩洞，里面分成了好几个隔断，我站着的地方是岩洞的高处，居高临下。

我能够听到一片哀嚎的哭叫，很遥远，却真切无比，我顺着声音望了过去，却瞧见下方的九点钟方向，有一个巨大的水族箱。

而当我望过去的时候，正好有一个双头怪人，猛然出现在水族箱里面，朝着我憎恨地望来。

第二十三章 恐怖实验场

这怪人如七八岁的小孩一般年纪，两个脑袋，一个头颅硕大无比，只有一只眼睛。竖着出现在额头上，两颗黑窟窿一般的鼻子，嘴巴咧得最大，里面满是鲨鱼一般的利齿，而在肩上又另外长出一半来，则又有一个脑袋。

但这脑袋只有前面那个的一半大小，模样一般，却有一对眼睛，泛着死鱼白，直勾勾地朝着我这边望来，十分的怨毒。

与这三只眼睛相对，在那一刹那，我的心脏都几乎就要跳了出来。以为自己被发现了。

然而很快我便发现一件事情，那就是他尽管发现了我，但是那巨大水族箱却将他给隔离了开来，而且他居然还是生活在水中的，十多根管子插在了他的体内，将他给束缚住，尽管他的双手奋力地敲着玻璃幕墙，但是却没有一点动静传出来。

瞧见这情况，我紧张的心倒是放松了，不过却又生出好奇来。

虽说我见过无数鬼怪，但是这般畸形丑怪的人类却是没有瞧过，于是跃下高台。一路走到了跟前来。

真正到了这跟前来时的时候，我才发现那根本就不是什么水族箱，而是一个巨大的培养容器，刚才因为角度的缘故，所以我并没有看到太多的东西，而这会儿，却发现玻璃幕墙之后，不但有刚才那个看着让人心底发麻的双头怪人，还有一条拥有着完美的女人身材比例，但是脑袋却是鱼头的“美人鱼”。宛如章鱼一般的怪兽，脏兮兮的水猴子，直立的灰狼，以及林林总总、千奇百怪的丑陋怪物。

这些怪物虽然都在一个容器之中，不过却是井水不犯河水，遥遥相对。而控制着它们的，则是缠绕在身上、插入身体里的无数橡胶管子。控制着它们的活动范围。

我仔细地数了一数，发现在这巨大的玻璃容器之中，居然有超过三十头不同模样的怪物，浸泡在黏稠的液体里面。

容器的中央，有一个巨大的氧气管子，不停地往水中注入气泡，咕噜咕噜，而除了那个双头人之外，其余的怪物似乎并没有感受到我的到来，它们悬浮在溶液一个个的格子里，随波逐流，仿佛已经认命了一般。

我借着那根氧气管旁边的冷光，仔细打量这些，越看，心中越发觉得有些寒颤，真的不知道这些稀奇古怪的怪物，这帮赤塔叛军到底是如何培养出来的。

是杂交，还是从传说中那虚无缥缈的灵界捕获而来？

这帮家伙，有联通灵界的能力么？

安德烈的实验场，并非只有这么一处，我跳到岩洞底部，这才发现这儿被划分为好几个区域，这儿只不过是一部分而已，而每一个区域，被分别用希腊字母“ $\ddot{u}$ ”、“ ψ ”、“ ω ”、“ $\dot{\omega}$ ”、“ K ”等鲜红色的图标标识出来，我此刻看到的，不过是其中的一处地点。

我与那两头怪人互瞪了一会儿，发现他对我并没有什么威胁，便没再作理会，而是冲着旁边走去。

这实验场并不整齐，到处都堆着乱七八糟的东西，我来到了旁边的一处房间，瞧了一眼，能够看见各种古怪狰狞的刑具，地上身子还有没有能够清洗干净的血迹，而在另外一个房间，则是充斥着萨满风格的恐怖图腾。

我看见熏木雕制的狼头怪人被供奉在一座三米高台之上，十二站油灯里面，散发着古怪的气息。

不知道为什么，我莫名地觉得这些恐怕都是人油，心中又多了几分阴冷。

路过这图腾祭坛，我听到旁边有微弱的呻吟声，下意识地循声摸去，来到了另外一个房间，只见黑乎乎的地面上，有一条盖着黑油布的长物在蠕动，而那声音则是从黑布下面散发出来的，而且还不是一种，而是七八个汇合在一起的。

这房间被铁栅栏给封着，我在外面瞄了一眼，心想着莫非是被赤塔叛军抓来实验的无辜之人，然而就在我准备进去瞧一个究竟的时候，那黑油布突然滑落了下来。

我瞧见了黑布之下，竟然是十个人，不过他们并非是正常的人类，若是被用某种巫术或者手段，彼此连接到一起来的，一整条的圆环，而在旁边，则散落着许多断手残肢，仿佛刚刚完成没多久一般。

人体蜈蚣！

瞧见这一整条宛如蜈蚣一般连在一起的十人，有男有女，他们的脸上写满了痛苦和凄凉，嘴巴被堵住了，只有呜呜地哭泣着，看得我浑身冰凉。

事实上我并非没有见过恐怖诡异之事，自小就给僵尸刷过尸油的我也不会有太多的心理障碍，然而这安德烈的实验场，却看得我浑身一阵反胃，有一种想要呕吐的冲动。

太变态了！

这安德烈应该是某种血巫教义的传承者，而且还是一个十足的疯子，在我看来，之所以将人弄成这般模样，并非是为了所谓的研究，更多的则是在折磨这些生人，以使得他们的灵魂在死去的那一霎那，变得怨毒无比，而这种怨毒对于某些从事邪教而获得力量的家伙来说，简直就是如同蜂蜜一般，甘之如饴。

我在铁栅栏外面冷眼瞧了一会儿，又听到旁边的屋子里面有动静，缓步踱过去，发现又是一处监牢。

与旁边不同的，是这儿似乎更大一些，它几乎占了实验场一半左右的空间，而我望过去的时候，发现这儿居然是关押犯人的场所——所谓的犯人，并不是各种各样的试验品，而是正常的人，他们尽管衣衫褴褛，衣不遮体，不过一眼望过去，却能够瞧见都是一些正常人。

这些，恐怕就是尹厨子跟我说起的，那些被安德烈用来作实验的人吧？

仅仅只是瞧了一眼，我便发现那牢房里面，有超过三十多人，分成了四个区域，大多都蜷缩在角落里，黑乎乎的，看不出具体模样来。

不知道是因为什么，我莫名有了一些好奇，想要打量一番，这些人里面，是否有我的同胞。

心中这般思量着，我手搭在了铁锁上，劲气轻放，人便进入了里面，如同一缕幽灵，来到了中间的区域，隔着栅栏往里瞧，走了两个格子，发现都是些俄国平民，有男有女，里面臭气熏天，让人闻之作呕，然而走到了第三个格子的时候，我的脚步突然一顿，最终停了下来。

我在角落处，瞧见了五个与俄国人有着明显区别的女性，瞧那模样，应该是东亚人种，甚至很有可能就是我的同胞。

她们本来应该有着自由而美好的人生，而在此刻，却穿着如同烂麻袋一般的衣物，盖着满是污垢的破棉被，蜷缩在角落，瑟瑟发抖，即便是在梦中，也忍不住哭泣。

我在黑暗中默默地看着，心头有如滴血。

我多想将这牢笼打开，将这些可怜的人都给救出来，然而理智告诉我，如果我这么做了，只怕不但人救不出来，我自己也得栽在这儿。

这里是赤塔叛军的老巢，别说我一人，就算是加上七剑，我也没有多少把握，这样的地方，只有联同军方一起行动，方才能够将其摧毁，不然强行地逞那英雄主义的话，只怕会死得很惨。

我深深吸了一口气，地牢之中那股腐烂的恶臭从鼻腔中涌入，让我多少也有一些清醒，挪动脚步，来到了第四间。

当我瞧见里面的第一眼，忍不住浑身一震。

我瞧见了几个老熟人。

老熊、丁戈、钩子，还有一个小老头儿，具体的名字我不晓得，但是听赖老二叫他做“白大忽悠”。

这四个人，是先前清河伊川来华摆擂的时候，潜入会场之中的我，所认识的几位江湖朋友，因为之前我是隐瞒了姓名，所以后来也就没有再联系过，本以为他们陪着赖老二一同返回了老家，却没想到这几人竟然会出现在这里，而且还给人用铁链子给锁了起来。

第四间监牢之中，并非只有他们几人，另外还有两个骨瘦如柴的黄种人，以及三个俄国人。

这些人跟之前几个监牢的并不同，即便是饱受折磨，我也能够瞧出他们都是身上有着许多手段的修行者，在外面，也是能够横着走的角色。

此刻，这些人却都如同死鱼一般，躺在地上，等待死亡的来临。

若是别人，我或许就视而不见了，然而面对着这几个一起喝过大酒、拍着肩膀称兄道弟的家伙，我却终究还是硬不下心肠来，于是弯腰，捡起一小石头，朝着最为稳重的老熊丢了过去。

石头准确地击中了蜷缩在地上的老熊，他睁开了眼睛，并没有声张，而是不动声色地朝着四处望了一下。

瞧见他的举动，我的心也算是安稳了一些，见他望过来，将手放在嘴上，示意他噤声，然后靠过来。

老熊明白了我的意思，撩起了捆在腿脖子上面的铁链，不动声色地摸了过来，仔细一打量，顿时脸色大变，激动得直哆嗦，低声哭

道：“你，陈兄弟，你怎么在这里？”

第二十四章 十万火急中

我之所以选择老熊，就是因为晓得他为人稳重，在情绪的大起大落之中也晓得如何处置，此刻瞧见他即便是欣喜若狂。也是努力地将声音给压低，我心中稍安，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而是低声询问道：“先别管这些，你们的修为还在么？”

老熊也晓得此刻不是叙旧的时候，点头说道：“在，那帮家伙想要保持我们的修为，并没有废去，不过却用铁链锁得严实，又从来不给口饱饭吃，饿得半死，根本没办法拼命；而且这牢房上设得有法阵，是一个叫做孔八神的老东西弄得。那家伙蔫坏得很，有任何动静，伊万诺夫那帮王八蛋立刻能够知道。”

孔八神就是尹厨子的老乡，一个破落的东北老油子，现在投靠了赤塔叛军。

我眯着眼睛瞧了周围一眼，果然有法阵的气息，当下也是一拍胸口，将王木匠给叫了出来，吩咐他查看。

王木匠出现之后，平静地打量了一眼，接着飘身入内，而我则继续问老熊说道：“里面的。都是什么人，可靠不？”

老熊按捺住激动不已的心情，回身，指着陷入睡眠之中的几人说道：“丁戈和钩子你认识的，白大忽悠是俺们那一带有名的算命先生，人油滑，不过现在同舟共济，不会有问题；右边那两个是高丽棒子，硬功夫，一个人能够扛两个老毛子的硬汉。只可惜寡不敌众被逮了；那两个老毛子是俄国官方的特工，跟咱们那儿宗教局一样的部门，追查这帮家伙过来的时候被捕的，先前人多，十来个，现在就剩两个领头的了。苦大仇深！”

我点头，心中有了计较。而这时王木匠也得出了结论，对我说道：“很简单的附灵法阵，那家伙虽然能够在这里充老大，但不过也就是个才疏博浅的半桶水而已……”

我苦笑着说道：“行了，老王，你就说能破这法阵么？”

王木匠抱着胳膊，傲然说道：“只需要移花接木，稍微地弄一下就好，雕虫小技而已，不过那家伙应该是对自己有几斤几两心知肚明，所以隔两天就会过来检查一下，给里面的媒介附灵，所以不能提前弄，得算好时间，不然突然消失了，就容易被发现……”

老熊忙不迭地点头说道：“对，这位大师说得太对了，那孔八神

昨天刚刚来查过！”

我沉吟一番，对他说道：“老熊，你现在还有力气么？”

老熊苦笑着说道：“我们被抓来这儿，都已经快两个月了，现在饿得两眼直冒金星，手脚发软，实在是提不起什么力气来啊。”

我从八宝囊中摸出一小瓶的辟谷丹，递到了他的手上，然后说道：“这个是辟谷丹，一颗能够管一顿，你先吃饱回气，我回头过来给你们开锁，然后带着你们一起逃出去。”

我的手隔着铁栅栏伸入里面，这时旁边突然出现了一只手，抓着老熊说道：“救，也救我们，不然，一起，死！”

这腔调古怪而生硬，却是刚才老熊说的高丽棒子里其中的一个，我眯着眼瞧去，却见他黯然无声的眼珠子里面，尽是深沉的死气，咬着牙硬顶着，生生担下了我罔场的碾压。

就在我与朝鲜人对视的那一刻，旁边的两个老毛子也都走了过来，低声咕哝着，显然也是和朝鲜人一样的要求。

得，都是修行者，没有一个睡得死沉。

我并不想着瞒过这一帮人，所以刚才与老熊的交流中，也没有太过于小心，冲着这杀出来的两帮人友善地笑了一笑，然后低声对老熊说道：“与他们沟通的事情，你来处理，我先去外面摸一下，看看怎么逃出去——时间紧迫，你们抓点紧！”

老熊热切地点头，而我则带着王木匠，滑步走出了监牢，顺手将铁门小心地归位，出去之后，我又在这实验场找寻了一番，并没有发现有我们的边防战士，也没有瞧见吴副局长的那一帮人。

这儿是赤塔叛军的老巢，吴副局长他们如果在这里也没有出现，要么就是此事与赤塔叛军没有太大的关系，要么就是全军覆没了。

不过好歹也是近两百人，人死了，尸体总得留下一些来吧？

我心中一阵烦躁，还得想着怎么把刚才牢里面的那一伙人给带出去，而且一个人是带，几个人也是带，三号监牢的那几个女子，如果确认是我们同胞的话，也得一起带走，而正在此时，我却听到实验场最上面的铁门突然传来一阵动静，心中一跳，左右一看，瞧见高台下面有一个缝隙，那儿堆着许多生锈的铁件，正好藏身，于是开启遁世环，缩身藏入其中。

我这边刚刚一藏好，头顶上便传来了一阵脚步声，我在脑海里

模拟，感觉应该至少有四到五个人，而且感觉那气息，应该都是修行者。

偌大的实验场中，十分空旷，我先是听到了几句听不懂的俄语，接着对方竟然用汉语开始交流起来：“王先生，这里就是安德烈的实验室了，就是在这里，伟大的安德烈同志调配出了钢铁狂暴剂来，这东西能够让人在短时间内，将全身的潜能给激发出来，击败数倍的强敌，是了不起的成果，比赤塔原型剂要更加完整得多……”

这是一个苍老的声音，虽然不是很标准，不过却也能够听得清楚，而另外一个声音，则显得纯正许多：“厉害，安德烈大师果然不愧是贵国最顶级的专家，赤塔部队放弃了你的研究项目，实在是太不明智了！”

这声音有些耳熟，我不知道在哪儿听过一般，而这是另外一个人又说话了：“那些当权者被赤塔原型剂制造出来的活死人给吓到了，迫于内部舆论的压力，才封存了我的研究成果，不过他们却忘记了一点，没有最深入的研究，是不可能探索出人体奥秘的，那些讲究人道的伪君子实在该死——当然，要不是您，以及弥勒先生的资助，我也不可能做出这样的成果来……”

我的心猛然一跳，什么，弥勒？

一瞬间，我终于想起来了，我觉得这个有些熟悉的声音，却不是别人，而是跟随在弥勒身边的王秋水，没想到消失了多年的弥勒和他，居然就这般闯入了我的视线里面来，而且还勾结上了这一帮丧尽天良的赤塔叛军。

我听明白了对方的身份，赶忙强行将心情给稳定住，不让上面几个高手知晓我的存在，所幸有着遁世环这般的利器，对方倒也没有注意到我。

谈话还在持续，而那王秋水却询问起了另外一个人来：“维塔利，我瞧见大厅那儿有好多人受了伤，这是怎么回事？”

维塔利便是先前与我交手的白狼，他对这王秋水倒也没有太多的隐瞒，而是平静地讲述起了今天的遭遇，至于理由，则是为了追寻一条走蛟的脑核。

他们口中的脑核，便是我八宝囊中的内丹，王秋水听到了，不由得一愣，询问原由，安德烈告诉他那东西是为了配置药剂，费尽了大半年的心思，死了十几个兄弟方才捕获，结果给人顺手带走了，结果才不远千里的追杀而去，而那王秋水仔细地询问起了先前那一番大战的经

过之后，长叹了一口气，对他们说道：“并非维塔利无能，而是他的运气实在是太不好了，他应该是碰到了黑手双城！”

“哦，黑手双城是谁？”

听到伊万诺夫问起，王秋水长吸一口浊气，然后对他们说道：“黑手双城是我们国内最顶尖修行者之一陶晋鸿的徒弟，目前也是青年一辈数一数二的高手，他以前在国内政府的地位，就跟你们国家的弗拉基米尔在克格勃一样，是个绝对的强势人物，也是弥勒先生视为平生大敌的对手，现在在黑省挂职，你们遇见的那人，应该就是他！”

听到王秋水拿我跟俄国人的国民偶像总统比较，那白狼维塔利哼声说道：“那走蛟脑核对我们十分重要，有了它，我们就能够一直保持兽化状态了，所以别说他不是弗拉基米尔，就算是，也要找齐人手，将他给干掉！”

实验场的负责人，科学狂人安德烈认同道：“对，这事情没有退路，一定要将走蛟脑核找回来，不然一切都白费了……”

王秋水含笑说道：“诸位若是想要对付那家伙，我倒是也可以帮一些忙，不顾我们先是看一看弥勒先生托付给安德烈的事情，有没有完成再说吧！”

几人说着，却是从高台上面，沿着悬梯走了下来，一路走到了那水族箱前，停顿了一下，讲了几句话，然后钻到了一处铁门紧锁的房间里去。

然而这儿总共五人，进去的只有四个，而有一个容貌猥琐的中国老头，似乎发现了什么不对劲儿，居然朝着监房那边走去。

那个家伙，莫非就是老熊所说的孔八神？

我心中一跳，若是如此，我潜入其中的事情，恐怕就要暴露了！

第二十五章 生机险中求

在想明白的那一瞬间，我几乎想要夺门而逃，在众人都没有反应过来之前，远远地离开这儿。

如果我这般做。估计在场的所有人，都没有办法留得住我，而如果让我遁入了茫茫雪原之中，那么天大地大，谁也奈何我不得。

然而我很快便遏制住了心中的这股冲动。

作为男人，除了自己的性命之外，我晓得更为重要的，还有肩头的责任。

老熊、丁戈他们还在牢里等待着我去就他们呢，而如果我这边一开溜，他们铁定没有一个能够活着出去。

既然不能跑，那就只有绝处逢生了。

真正被逼到了绝境，我却也是横下了心来，并没有朝着实验场外面跑去。而是跟着那孔八神的背影摸去，与他一路越过了几个区域，一直来到了监牢前，却见孔八神已经来到了关押老熊他们的那房间门口，手中挥洒着某种粉末，念念有词，似乎发现了什么东西。

我收敛气息，将自己藏身于阴影处，小心翼翼地接近着这家伙。

所幸对方并不是什么厉害人物，对于我的到来显得十分茫然。

不过他却是发现了有人曾经来过的事情，拿着一根铁棍子，正敲着铁栅栏。将里面的人都给吵醒了，接着盘问老熊他们，不过拿了我那瓶辟谷丹，吞咽回气的老熊等人哪里理会他，全部都或坐或躺，暗中回着气呢。

孔八神瞧见里面的家伙都这副笃定模样，晓得有蹊跷，恨声说道：“你们这帮烂泥扶不上墙的家伙，都不说是吧？老子找伊万诺夫去，将你们这些家伙。全部都给安德烈做实验，现在，立刻！”

在这实验场的监牢里面，“做实验”可是一个很可怕的名词，那两个俄国佬起初有十来个，现在就剩下两个光杆子了。就是都给拿去做了实验。

孔八神本以为这样的吓唬，能够让里面有人反水。却发现没有一个人理他，愤然转身，气呼呼地说道：“那好，你们都挺能的，硬挺着不说，不过等那帮老毛子来了，你们就晓得得罪了我孔八神，后果有多

严重了——我再说最后一遍，刚才到底是谁没有经过申请，溜进了这里来了？”

依旧没有回应，孔八神抬腿便走，口中念念有词，却是说要将这儿的人给全部都杀了。

就在这时，我接了一句话：“我知道！”

“是谁？”

孔八神欣喜地转过头来，然而扭到一半的时候，却发现方向有点不对劲，声音却是从监牢之外传来的，当下也是下意识地将那根铁棍朝着我的脸上招呼过来。

不过他这点本事，哪里能够入得我的眼，此刻陡然出手，一把抓住对方的铁棍，猛然一扭，便从他的手中夺了过来，接着我“啪、啪”两下，这擀面杖一般的铁棍在他的手腕上清脆地敲了两下，最后被我狠狠地捅进了孔八神张开的嘴里。

“唔、唔……”

陡然的变化让孔八神措手不及，不过一声“救命”最终也没有叫出口来，我不想让他闹得整个监牢一片混乱，于是揪住他的脖子，在他耳边寒声说道：“你想死的话，就给我挣扎吧……”

孔八神一开始疯狂挣扎，然而听到我这充满杀气的话语，却如同一盆凉水浇在了脑壳上，顿时就安静了下来。

我将他一把拖到了四号监牢门口，老熊和里面的囚犯瞧见我去而复返，并且揪着孔八神这个老家伙，都激动地围了上来，低声地喊着我的名字，言语之间，几多哽咽，激动得眼泪花儿都进出来了。

我与里面的人点了点头，然后掐着孔八神的脖子，寒声说道：“我把棍子拔出来了，不过如果你闹的话，这脖子会直接捅穿你脑袋的，知道么？”

孔八神就是个卑躬屈膝的墙头草，此刻被制，双手还给我打断了，又是疼痛，又是惊慌失措，慌忙点头。

我拔出了堵在他嘴里的铁棍子，这家伙迫不及待地问道：“你、你是谁？”

我倒也不隐瞒自己的身份，微笑着说道：“刚才王秋水不是给你们隆重介绍过我了么，怎么，你的记性有这么差？”

孔八神勃然变色，失声喊道：“你是……黑手双城？”

时间紧迫，我没有跟他多扯，而是指着这监牢，对他说道：“谁有钥匙？”

孔八神摇头说道：“安德烈。只有安德烈有，别的人，包括伊万诺夫都没有这儿的钥匙，在实验场里面，安德烈是权力最大的人！”

我无所谓地耸肩说道：“那好，如果我强行打开这里，会有什么后果？”

孔八神低头说道：“我房间里面的油灯会闪，而我徒弟一定会瞧见，一旦通知到大家，到时候你们谁都跑不了！”

我又问：“没了？”

孔八神点头，我没有再犹豫，打了一个响指道：“那行，老王，开工了！”

一声令下，王木匠陡然出现在半空中，双手不断挥舞，却是从八卦异兽旗中借出力量来，给这处附灵法阵动手脚，瞧得孔八神完全愣在一旁，而这不过是一件小任务，王木匠很快便搞定了，朝着我做了一个手势，而我则毫不犹豫地从中拔出了饮血寒光剑，陡然一震，一剑挥了过去，铛的一声，那精钢打造的门锁应声而开，碎成两截。

一剑破门，我冲进那宛如狗窝的牢房里，收起剑落，贯足了力道的饮血寒光剑无坚不摧，将这些囚犯脖子上、手上和脚上的所有镣铐，给全部劈了开来。

这剑势又重又疾，眼看着仿佛要杀人一般，然而却是点到为止，举重若轻，精妙绝伦，拿捏得正到好处，也看呆了里面的几个家伙。

我露出这一手，并非是炫技，而是给这些在牢里面蹲得太久的家伙一点儿信心。

然而我却没有想到饮血寒光剑这般极富特色的法器却将我的身份给暴露了出来，旁边的丁戈惊讶地失声低喊道：“陈大哥，你就是那影子大侠？”

清河伊川来华挑战，落败身死的事情已经过了好几个月，大家对于那个神秘的影子大侠也已经渐渐失去了好奇心，然而作为当时在场的几个人来说，却是记忆犹新，而被丁戈点出了我的身份之后，我也没有太多的否定，而是微微一笑，平静地问道：“怎么样，你们都能够自己走么？”

老熊捏了捏拳头，骨节咔嚓作响，这才笑着说道：“陈兄弟你的

辟谷丹真不错，现在感觉好多了，一会来人我顶着，肯定不会变成你的负担！”

我又扫了一眼旁边另外四个人，老熊拍了拍他们的肩膀，对我说道：“我跟他们都谈拢了，你放心。”

这监牢里面实在是太臭了，我没有久留，而是引着众人退了出来，那孔八神被王木匠给看着，倒也不敢动弹，而我这边刚刚一出来，却见到其中的一个朝鲜人一下冲到了三号监牢，冲着里面大声呼喊，说的是朝鲜语，我听不懂，不过他这么一闹，却将整个监牢都给搅醒了起来。

我有点儿怒了，然而这时那家伙却冲到了我的面前来，磕头跪拜，口中念念有词。

这家伙跟先前的那个不是一人，也不会说汉语，我听不懂，老熊在旁边给我解释：“这朴永信求你把他妹妹一起救出去！”

妹妹？

我瞧见监牢的铁栅栏那儿扑来两个年轻女子，却是我先前以为是自家同胞的女人之一，正泪眼婆娑地朝着这边哀声求来，而在她们旁边，还有三个女子，正操着正宗的东北话，哭泣着朝我求救呢，却真的是我们的同胞。

救一人是救，救一堆人也是救，我没有一点儿犹豫，长剑一出，直接将那铁门的锁给劈开了，将里面的一堆人都给放了出来。

这些女人跟老熊他们不一样，身上都没有镣铐，倒是轻松，门一开，立刻都涌了出来。

这时整个监牢都沸腾了，到处都是呼救和求饶声，我晓得这会儿悄不作声也来不及了，心中也有计划，吩咐老熊他们看好那三个女同胞，然后一不做二不休，将所有的监牢都给破开，将里面的人全部都放了出来。

这全部一放出来，超过六十多人涌在了一起，拼了命地朝着外面跑，而我们这一行人则挤在人群中，顺着人流一同冲出。

这时实验场已经来了守卫，瞧见监牢大暴动，顿时纷纷扬着鞭子，呼喝着冲了上来，我让老熊他们照看着那三位同胞，而我则潜行到了先前伊万诺夫等人进去的那处房间门口前，开启遁世环，然后等待着机会。

随着大量的囚犯被放出，高台下的平地里一片拥挤，那两个朝

鲜人和俄国佬在混乱中不断搅事，喧闹不已，而这时里面终于有反应了，门被轰然推开，伊万诺夫、安德烈和维塔利陆续冲了出来，瞧见这副场景，都感觉到十分诧异，一边大声招呼，一边朝着人群里挤去。

我却不管这些人，一直收敛气息，耐心等待着。

终于，我瞧见王秋水也从门里，一脸茫然地走了出来。

好嘞，就是你！

第二十六章 短暂的和平

在瞧见王秋水冒头的一瞬间，一直潜藏在人群中的我发动了，毫不犹豫地斜侧杀出，朝着他靠近。

这便是我整个的计划。既然不能潜逃出去，那么就明火执仗地杀出，不过这儿是敌人的老巢，可不知道有多少不可知的结果，而且还带着这么多的累赘，所以最好的办法并不是硬着头皮上，而是找到一个比较重要的人质。

这人质的选择，也是很有讲究的。

这帮赤塔叛军很明显不拿自己人的性命当做一回事，除非是这儿的几个大头目，不然基本上没有什么效果，还会被反咬一口——这里面最重要的莫过于两个，一个就是领头的伊万诺夫，还有一个就是负责整个实验场的安德烈。

这两个就是此处的灵魂人物。然而我对于他们的实力根本就是一无所知，那么剩下的最好选择，就是这个作为幕后金主出现的王秋水了。

这家伙到底有多重要，不言而喻，尽管这帮赤塔叛军能够像野狼一般奔跑，像僵尸一般刀枪不入，但是他们终究还是人，也需要补给，如果没了资金的支持，别说维持这么大的一个实验场，就算是在这茫茫雪原之中活下来，也是一件十分艰难的事情。

三军未动。粮草先行。

至于王秋水到底有多厉害，我倒没有太多的担心，这家伙最早出现在我视线里的时候，却是在南方市街头，一个用脑子多过于用拳头的人，尽管他跟了弥勒多年，但是我并不相信能逃脱得了我的手掌。

他不过是一个毫无提防的懵懂猎物，而我则是苦忍爪牙久矣的顶尖猎人。

刷！

在一瞬间，我便冲到了那推出的门边来，王秋水这人极为机警。抬手便朝着我这里放了一枪，我毫不介意地横剑来挡，火药巨大的助力推动着弹头撞上了饮血寒光剑，我的手掌一麻，不过却没有受到一点儿影响，长剑行云流水。在挡住这子弹的一刹那，剑尖如游蛇一般前探。一声疾风之响，却是将他手里的枪给削去了半截。

这速度快得王秋水都没有反应过来，不过他在扣动扳机的同时，朝着门内滚去，口中还大声叫道：“救我！”

既然入了我的瓮中，哪里能够让这家伙轻易逃脱，一步天王，一步死亡，听到空地前撕心裂肺的呼喊声，我以长剑为引，箭步前冲，感觉身后有人招呼过来，挥手便是一剑，将那攻击给挡开，接着俯身一探，将王秋水给抓了起来，不顾他的反抗，一把掐住了这家伙的脖子，接着气沉丹田，一声大吼道：“都住手，不然我杀了他！”

当时的场面一片混乱，涌进来的赤塔叛军正在大肆地驱赶、教训着逃狱的囚犯们，而且许多人根本就听不懂汉语，故而只是一愣，手上却并没有停下来。

真正能够听懂汉语的，却是赤塔叛军的那几个头目，当他们瞧见了我，以及被我控制住的王秋水之时，终于高声疾呼，将暴起的手下给喝令住了。

当时的场面如同一锅沸火，被泼了几瓢凉水之后，终于安静了下来。

我控制住王秋水的身子，放目四望，发现场中暴动的囚犯已经躺下了一半，甚至有人倒在了血泊之中，突然而来的自由让这些人变得无比疯狂，忽略了恐惧，妄图冲出门中逃出，结果被无情的镇压了，反而是老熊等人带着的这伙人，因为事先就有所谋算，一直在磨洋工，藏在人群中，反而没有受到太多的伤害。

我心中叹息，此事并非难以预料的事情，不过为了抓住王秋水，我也不得不做出选择。

场面静下来之后，最先出声的是昨夜与我交过手的银狼维塔利：“怎么是你？”

他自然震撼无比，因为没有想过我居然会跨越偌大的兴凯湖，追踪而来，并且弄出了这么大的祸事，而旁边一个戴着金丝眼镜的中年人则眯眼看我，对他问了几句，维塔利快速地解释了一下，几人终于晓得了我的来历，不由得眼睛圆瞪，而一个满腮灰白胡须的老头则恶狠狠地瞪着维塔利大声骂了起来。

虽然没有正面瞧过，但是我却能够猜测得到，那个金丝眼镜男应该实验场负责人安德烈，白胡子老头则就是伊万诺夫，赤塔叛军的头目。

这帮人是在用俄语交流，我听不懂，一边挥手示意老熊等人过

我这边来集结，另一边则与怀里的俘虏交流起来：“秋水先生，好久不见了，怎么感觉你瘦了一些？”

听到我这如老友一般的问候，那王秋水不由得苦笑着说道：“陈局长，是好久不见了，不过您这样的招呼方式，让我有点吃不消啊？”

我耸了耸肩膀，然后说道：“若是在别处，倒不介意跟秋水先生坐下来，喝喝茶，聊聊天，不过在著名的赤塔叛军老巢之中，我这也是不得已而为之。咱见面的时机不对，不如这样吧，你跟他们交流一下，让他们把我给放了，然后我也把你给放了，这样大家好合好散，你说咋样？”

王秋水依旧苦笑连连：“陈局长，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这儿也不是我的地盘，我哪里能够做得了主？”

我也不为难他，朝着前面激烈争吵的几个赤塔叛军头目喊话道：“都听得懂普通话吧？行，瞧你们这副模样，应该也晓得我是谁了，咱们也不啰嗦了，这样子的，你们的金主在我手上，这位秋水先生是弥勒最得力的助手之一，他若是死了，以后赤塔叛军休想从弥勒手里得到一毛钱，所以呢，这样，你们给我让出一条路来，而我则放了他，你们说行不行吧！”

这帮家伙吵成一团，一副谁也不服谁的样子，而与我接洽的，却依旧还是那位白胡子伊万诺夫，这位赤塔叛军的领导者眯着三角眼，并不与我聊条件，而是直接问道：“黑手先生，我们的走蛟脑核，可在你的手里？”

那颗未成形的内丹，自然给我从小药匣子的手中没下，搁置在了八宝囊中，不过这事儿我肯定不会给对方知晓，而是故作清白地拍了拍胸口，说道：“你们看我全身上下，哪里能够装得下那玩意？偷你们东西的，是陆一那小子，跟我可没有什么关系，你们别赖我这儿啊！”

伊万诺夫又问道：“既然如此，那黑手先生为何找上门来？”

我没好气地指着维塔利说道：“这话儿说得真好笑了，你们这位白狼先生杀到我门口来，作威作福，就不许我有来有往么？”

伊万诺夫试探道：“兴凯湖边防军营那座小庙，可不是能够容得下黑手先生这尊大佛的地方。”

我倒也不骗他，告诉他之所以出现在那里，并非是为了它赤塔叛军，而是两起失踪案，伊万诺夫似乎有些意外，回头与安德烈嘀咕两句，仿佛猜到了什么一般，然后才回头，问我想要什么条件，才能够放

了秋水先生。

我指着老熊他们几人，平静地说道：“他们几个，是我的同胞和朋友，我要带走；至于王秋水，等我出去了，自然就放了。”

伊万诺夫果断拒绝道：“他们不行，若是走脱了他们，我这儿就完了。”

我平静地笑着说道：“放走他们，和放走了我，都是一样的，不是么？”

他听出了我话里的意思来，不过还是断然否定了：“不行，要是你出尔反尔了，不放人，那我不是吃亏？你们中国人，最不讲信用了！”

我眯着眼睛，冷冷地说道：“那你想怎么样？”

伊万诺夫对我说道：“这些人我留着，出营两公里，咱们中点交换，你看如何？”

我瞄了一眼左右，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他的这种方法，不过细节方面还需要修改，首先是我们这儿，有两个人质，孔八神虽说不济，但也算一个搭头，我押着王秋水，老熊押着孔八神，而对方则将丁戈和钩子当做了人质，至于两个俄国佬和两个北朝鲜，则帮我带着五个女性囚犯。

人员安排妥当了，我另外提出了需要在离营地五公里的地方交易，他们还需要给我们提供两辆四轮马车，另外对方跟随过去的人里面，不得超过二十人。

对于我的要求，对方显得很宽容，争执了一番之后，点头答应了。

双方谈妥，然后在僵持的气氛中缓步转移，只是苦了那一帮跟随一起暴动的囚犯，他们被残酷地镇压了，像赶牲口一般的撵回了监牢里去。

对于这个情况，我无能为力，毕竟能力实在有限，在这么多的人里面，我只能选择救自己的同胞了。

出了山腹的时候，外面已经蒙蒙亮，早有人套上了马车，接着驶出了这片营地，而后面，则跟随了二十名赤塔叛军，为首的自然是伊万诺夫，而除此以外，大个子列宁也在其中，安德烈和维塔利留守。

然而我晓得，在我看不到的视野之外，一定还有赤塔叛军的大部队，在附近的林海雪原中游弋，一旦确定了王秋水的安全，立刻就会

出击。

危险依旧在，而且更为凶险。

我该怎么办？

第二十七章 不死不相见

奔跑的四轮马车上，我正询问着刚刚被救出来的三个年轻女人，这才晓得有两个是被人骗到国外打工，结果入了魔窟。而另外一个，则是在边境的时候，直接给人掳了过来。

这帮赤塔叛军，当真是嚣张至极。

稍微地了解一下情况之后，我又开始了对王秋水的盘问，不过这家伙却是个守口如瓶的角色，软硬不吃。

王秋水不开口，我也拿他没办法，毕竟是人质，而且后面还有那么一大堆的人在虎视眈眈地跟着，随着离敌营越来越远，我心中有些烦闷，将王秋水给那两个朝鲜人看着。而我则跑到了第一辆马车，跟老熊商量接下来的事情。

我刚过去，老熊就颇为担心地低声问我，说是不是准备放弃丁戈和钩子，直接逃走？

他是个明白人，晓得王秋水在我们的手上，对方就会投鼠忌器，不一定会直接跟我们拼命，然而一旦将王秋水给放了，对方没有了顾忌，只怕这儿逃出来的所有人，都会死掉。然而尽管如此。老熊依旧显得有些犹豫，要晓得丁戈和钩子都是他最好的朋友，这样的兄弟是换命的交情，说抛弃了，实在是有些对不住自己的良心。

我摇了摇头，说人肯定是要换的，因为如果我们这边不守承诺，对方未必会顾着王秋水的性命而放我们离开。

对于这帮人来说，能够救得了王秋水最好，若是不能。将所有知情人都给杀了，也是不错的选择。

毕竟如果有人逃出去，他们赖以生存的老巢就全给毁了。

老熊指着马车里面，对我说道：“刚才屠格涅夫跟我说了一个情况，我认为你应该跟他好好聊一下。”

屠格涅夫是被救出来的两个老毛子之一，他们是俄国有关部门的人。而且还是两个当官的，因为手下的兄弟给赤塔叛军杀了个干净。跟这帮人是苦大仇深，不死不休，不过在刚才的冲突中，他俩为了保护那几个女人，都受了点小伤，正在马车里休息。我点了点头，推开马车门，看了一眼被敲晕的孔八神，然后与里面的两人握手，先是表示了感谢，接着问起他们是否有什么好主意。

屠格涅夫是个比一般俄国人都要瘦弱的中年人，虽然精神并不是很好，但眼睛特别亮，他对我表示了感谢，然后告诉我，说在林子东面的一定距离，驻扎着俄国边防军的一支部队，如果能够赶到那儿去，凭借着军营的重武器，应该能够守得住这些家伙的攻击。

我想起赤塔叛军刀枪不入的模样，有些不确定地问道：“那些家伙，可不是一般军队能够对付得了的啊……”

屠格涅夫晓得此刻的隐瞒，对双方都没有好处，于是对我说道：“陈，事实上，那支部队在俄军的序列里面十分神秘，是专门用来处理此类突发事件的，有着丰富的经验……”

他这么一说，我就明白了，原来是和我们宗教局一般的存在。

对方之所以在这远东小城驻扎着这么一支队伍，未必就是针对赤塔叛军，更多的可能，假想敌只怕是我们这些人。

屠格涅夫说得并不多，但是我也能够明白，如果这些人能够逃入那儿，应该能够摆脱赤塔叛军的追杀。

不过问题在于距离有点儿远，只怕未必能够赶到那儿，这边已经将人都给杀得差不多了。

时间来不及多作商量，我与屠格涅夫确认清楚之后，立刻下了决定，首先就是让另外一个老毛子提前出发，头也不回地前往那军营，寻求援兵，而屠格涅夫则带着大部队，尽量赶往那个方向，至于追兵的问题，则交给了我。

我负责给大部队拖延时间，这伙人到底是生是死，其实都得看我到底能不能够将这一帮赤塔叛军给拖住了。

对于我的计划，屠格涅夫表示了强烈的怀疑，觉得这事儿实在是有些不太靠谱，然而赶车的老熊却笑着对这老毛子说道：“你可能不知道，我这位陈兄弟可不是一般人，他在俺们国家，是一等一的高手，这帮叛军里面没有一个是他对手，连伊万诺夫都不行！”

老熊刚晓得斩杀了清河伊川的人便是我，顿时间是信心倍增，对我有一股盲目的崇拜，然而我却自家人晓得自家事，在这茫茫的雪原里，对于这么一帮家伙，车轮战的话，只怕我并不能以一当百，杀出重围来。

不过事情既然已经如此，那就只有硬着头皮上了。

时间过得很快，当马车过了一片林道的时候，远处传来了伊万诺夫的喊声，告诉我距离够了，双方准备交换人质了。

我与老熊嘱咐妥当，接着翻身下马，将被敲昏的孔八神弄醒，并拖了下来，接着又将王秋水给一把拽了下来，让这两人在前面走着，而我则在后面，执剑而随。

我一落地，两辆马车没有半点儿停留，朝着前方飞奔而走。

在另一边，伊万诺夫也出现在了视线尽头，带着丁戈和钩子，缓慢地走来。

两人相距一里地，我停下脚步，冲着那白胡子老头儿高声喊道：“伊万诺夫，把你带的那帮人给我叫出来，停留在我的视线之内，要不然我不会放由秋水先生离手的！”

听到我的话语，伊凡诺夫将手举了起来，接着他身后的树林中陆续冒出了一个又一个大块头，停留在远处不动。

对方之所以这般好说话，是因为有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将我们给剿灭干净的自信。

我没有在说话了，抽出两个绳子来，将身边的两个人质双腿绑住，让他们只能蹦着走，移动速度变低，这才推了一把王秋水，平静地说道：“秋水先生，这一回不能好好招待你，抱歉了，若是下一次我们相遇，再把酒言欢吧！”

王秋水一边像兔子一般蹦跳，一边苦笑着说道：“我可不敢再与陈局长见面了，下一次，只怕就没有命了。”

双方的人质都被放开了，奋力地朝着对面跑来，王秋水和孔八神是蹦蹦跳跳，而丁戈和钩子也是，不过两人的嘴巴都给堵住了，显得更加难过。

这四人在中点相遇，而在那一霎那，我和伊万诺夫几乎同时朝着对方飞奔而走，朝着对方扑去。

仿佛约好的一般，双方没有半点儿犹豫，一里地不过五百米，对半而算，几乎就是抬腿就到的距离，而在这场冲刺之中，我显然要比对方要快一线，直接飞出两剑，将捆在丁戈和钩子身上的绳子挑开，接着没有作任何停留，冲着他们喊一声“走”，便朝着王秋水的背影斩去。

然而我这边争分夺秒，作为赤塔叛军的首领，那伊万诺夫却也不慢，他在我即将斩中王秋水的前一秒中终于赶到了，一把又粗又长的弯刀出现，将我这凶猛的攻击给挡住了。

我这一招，既实且虚，留着七分力，若是来得及，必然一把将王秋水给弄死，然而对方赶到，便立刻收手，朝着后面一退，紧接着横

剑来斩。

对，没错，既然杀不了王秋水，我便擒贼先擒王，看看能不能斩杀伊万诺夫。

铛！

一声清越的金属之声响起，措手不及的伊万诺夫朝着后面连退了几步，不过却是稳住了步子，双手一抖，整个人的杀场突然变得格外恐怖起来，坚硬的黑毛朝着外面冒了出来，瞧见他这副模样，我晓得对方算是准备与我拼命了，当下也是提起手中的剑，展开了暴风骤雨一般的攻击，将伊万诺夫压得气都喘不过来，接着陡然后撤，朝着旁边的林子里躲开。

我一走，后面那一大堆的赤塔叛军全部都扑了过来，一窝蜂地朝着我这边掩杀而来。

看着这些凶猛的家伙，我的心莫名地炽热起来，不过却也晓得自己一旦陷入了重围，必然会被撕成碎片，于是一边打一边退，并不与对方死拼。

而另外一边，我瞧见丁戈和钩子正在疯狂地迈动着脚步，朝着消失的马车那儿跑去。

而在他们的后面，则有四五个快速的身影朝着他们追击。

不行，我不能让他们被追上，要不然我做的这一切，都没有意义了，想到这里，我没有再逃，而是猛然一转身，朝着一个扑到我跟前的家伙一剑斩去。

那个家伙瞧见这煞气凛然的魔剑斩来，一瞬间化作了一头巨狼，避过刀锋，朝着我的脚下扑来，却没想到我的剑这般灵活，手腕一抖，却是正着撞到了长剑的剑尖处，这饮血寒光剑直接从他的头颅，一直插到了胸腔里面去。

而对方的生命无比顽强，即便如此，居然也能够在最后迸发出巨大的力量来，还伸出爪子来，想要将我挠死。

我简单地收剑，一脚将这家伙给踢开，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听到一声凄厉的喊声响了起来。

余光处，那个叫做丁戈的小个子已经被人追上，四五个巨狼一阵撕扯，立刻化作了碎片。

啊.....

第二十八章 擒贼先擒王

亲眼目睹着小个子丁戈被四五头化身为狼的赤塔叛军给撕成碎片，有两头巨狼居然还张嘴，大口大口地啃咬着他的尸体，我整个人“嗡”了一下。血液顿时就沸腾了起来。

热，是真热，一股股怒火直冲天灵盖，有一种浓烈到极点的情绪将我给直接弄炸了。

按理说我跟这丁戈也不过是萍水相逢，彼此之间也没有太多的情谊，然而想起刚才见面的时候，与他简单的交流，以及对方眼神之中流露出来的信任，我就实在是难以释怀，就仿佛当初努尔他们几个离去时候一般的感觉。

妈的，你们这帮狗杂碎，真的当我陈黑手是好惹的？

老虎不发威，你们当我是京巴犬对吧？

我的眼睛在一瞬间就红了。往林间深处逃去的脚步骤然停止，猛然回身过来，手中的魔剑高高扬起，向那几个朝着我冲来的追兵给一剑斩去。

久未谋面，依然秋水长天！

刷……啦、啦……

一剑爆响，起初是破空之声，而后则是剑身在高速的运动中，与空气中微小分子产生摩擦而导致出来的火花。

哗啦啦，魔剑在那一刻，却是化作了一团烈火，对方好几个家伙拿刀来挡，结果却被摧拉枯朽一般地直接斩断。剑势回转，却是将四颗头颅都给斩落了下来。

这一剑的威力，将所有的追击者都给吓到了，连前去追击钩子的那几人，都忍不住回过头来。

这帮赤塔叛军的生命力顽强到了极点，即便是头颅跌落，身体也本能地朝着我扑来，爪子乱舞，弯刀扬起，然而我却霸气凛然地又是一剑。将这些家伙给再次横腰一斩，弄成了三截，而这个时候，他们终于算是消停了一些。

这般阻击得手，我并没有得好就收，而是一声怒吼。冲着人群之中冲了过去，长剑扬空。彪悍到了极点。

俄国这个民族，因为生长在这冰天雪地里，荒野之中，本身就有一股子彪悍之气，瞧见我竟然这般刚硬，却也都兴奋地嗷嗷直叫，一窝蜂地朝着我这边冲了过来。瞧见这些魁梧的汉子或者扬起手中的短斧、弯刀和军刺，或者直接化身为狼，汹涌而出，我却也是没有半点儿怯意，深渊三法在一瞬间全部陡然爆发，长剑当空，魔剑红光洋溢，却是在人群之中掀起了血浪。

杀、杀、杀！

我的眼睛红得吓人，而手中的剑，越是见血，便越是欢畅，根本顾不得任何危险，竟然反过来想要控制我，施展出最大的威力来。

饮血寒光剑因为杀了太多的强者，早就已经有着浓重的魔性了，好在此刻它也是服了我的管束，这厮的凶性上来，我倒是省了许多力气，一阵左突右冲，居然在几十人的围攻之下，也杀出了一条血路来，所过之处，一片哀鸿遍野，虽然并没有几人死透，却也杀得一身鲜血而出，然而就在这时，那伊万诺夫也终于杀到，手中一把弯刀，快得让人几乎无法察觉，朝着我的小腹处割来。

对方快如光速，这般的快刀使出，我便晓得这位白胡子老头能够统领这帮兵骄将悍的赤塔叛军，并非浪得虚名，然而我整个人都已经差不多到了入魔的状态，即便是在混战之中的偷袭，也能够掌控得住整个场面，当下也是一剑荡开旁边的几波攻击，伸手一抓，擒住一人，朝着我前面一挡。

刷！

一刀两断，身体坚硬得如同石头的赤塔叛军在一瞬间便被刀锋切开，宛如被热刀切过的牛油一般。

一开始我并没注意，毕竟在一大群人的围攻之中，需要注意的东西实在是太多了，然而等我应付完旁边几人之后，回来一看，却见到伊万诺夫手中的那把弯刀黑芒闪耀，有一股浓烈到了极点的死亡之气，而被他刀锋划过的那人，血肉直接被吞噬了去，露出了一道巨大的刀痕来，上面腐肉无数，流着脓汁，看着十分恐怖。

魔兵，绝对是一柄魔兵。

我心中有些震惊，不过越是如此，灵魂深处那股争斗的心思却越发地强烈起来，一声大吼道：“好，好一把啊圆月弯刀，伊万诺夫，你他妈的有种，可敢与我一战？”

长剑疾舞，化作剑网无数，一时之间，却也没有人能够近得我

身，而此刻的战场已经移到了树林之中，我并不畏群战，反而是因为人多的问题，使得伊万诺夫不能使尽全力，刚才误杀自己人，便是这个原因，此刻听到我的邀战，那老毛子头目却也热血贲张，一声怒吼，却是吩咐左右不要上前，他要与我单独交手。

伊万诺夫原本是俄国有名有数的高手之一，后来因为与安德烈等人一同叛变，辗转千里，却也是骄傲不减，这老毛子骨子里骄傲无比，导致这帮赤塔叛军的作风十分霸道，屡次在边界掳人，行为张扬得很，此刻屡屡受挫，哪里能够忍得。

而他这边一失去了理智，我却晓得在这么一大帮子的围攻之下，根本无法持久作战，于是在陡然之间，猛然爆发了出来。

【深渊三法，风眼】！

【深渊三法，土盾】！

曾经被我师父说过能够让我独当一面的深渊三法，是我永远出奇制胜的法宝，而在魔功已然大成的当下，陡然爆发出来的威力，并不是寻常人所能理解的，当我这般挥剑而出的时候，那伊万诺夫猝不及防之下，竟然被扭曲的炁场给弄得失去平衡感，东倒西歪，略微有些吃力。

而就在这一刻，他浑身一震，整个人的毛发更甚，直接化作了一头直立而走的黑熊来，长满钢针一般黑毛的手臂一刀斩来，便如同山峦倒塌一般。

我错身避开这一刀，却见一道黑色气流与我擦肩而过，斩落在了地上，踩成烂泥的雪地竟然空出了一条鸿沟来。

好厉害的魔兵！

我瞧见这一幕，晓得对手绝对是一个十足的强者，若是与他拖延下去，只怕我就要被人给困死在这儿了，当下也是左手结印，朝前一拍。

【深渊三法，魔威】！

魔威施展，化身为兽的伊万诺夫天然地停顿了一下，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手中的魔剑带着巨大的力量，斩在了对方的脖子上。

快！

快得已经快要接近于人类反应的极限了，而伊万诺夫却还处于一种转变的过程中，整个人的反应出现了一点儿迟钝，但就是这么一瞬

之间的误差，要了他的性命，当感觉到重剑砍在了自己脖子上面的时候，他终于感受到了死亡的恐惧，一声怒吼，那把黑芒弯刀朝着我的腰间斩来，而另外一只手，却直接朝着脖子上面的剑抓去。

我用了八分力，但是却并没有能够将对方的头颅给切下来，反而是感觉斩到了木桩子之上，无比的韧劲让我难以往下一分。

瞧见这般的局面，周围停手围观的一众赤塔叛军发疯了一般地朝着我这儿扑来。

八卦异兽旗！

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我毫不犹豫地王木匠唤出来，将八卦异兽旗射出，钉住了阵脚，诸般异兽纷呈而出，挡住了无数愤怒而疯狂的巨狼。

啊！

伊万诺夫在嘶吼，他的左手已经抓住了我的饮血寒光剑，而黑芒弯刀却也没有能够斩出，被我给抓住了手腕。

双方在较力，谁要是弱了一分，恐怕就要直接下了黄泉。

怒吼之后的伊万诺夫整个人变得无比的巨大，宛如黑熊一般的他从一个白胡子老头，直接化作了两米五的巨兽，而我在他的面前，却仿佛只是一个柔弱的小孩儿一般。

然而力量终究不是用身材来决定的。

它靠的，是玄之又玄的修为。

都拼到了极限，那伊万诺夫满是黑毛的狗熊脸开始渗出了血水来，咬着牙说道：“我是不会死的，我可是服用了终极钢铁狂暴剂原液的三人之一，就算是头掉了，也不可能死去……”

他这是自我催眠，而我则诡异一笑：“是么？没有痛觉的人生，实在是太不完整了，我还是送你一程吧！”

给我去死！

我猛地一发力，全身的魔性陡然爆发，卡在对方脖子上面的长剑刷的一下，终于将这硕大的头颅给斩落了下来，接着我的左手放开对方的手腕，结了一个印法，炼妖壶观术陡然凝成，拍在了伊万诺夫的胸口。

封！

伊万诺夫轰然倒下，而我则行云流水地将他那把黑芒弯刀，和血淋淋的头颅给收入囊中，接着手一挥，被撞得摇摇欲坠的八卦异兽阵消散，而我则收了令旗，一骑绝尘，朝着林中狂奔而去。

这一群人之中，伊万诺夫最是厉害，至于其余的家伙，因为修为的差距，即便是化身巨狼，也不能持久，终于还是没有追上我。

我一阵狂奔，将后面的追兵给甩开了去，接着继续向前，终于在一处山凹处找到了疲惫得几乎要昏死过去的钩子。

结束了么？

看着跪在雪地上痛哭的钩子，我心中轻轻叹了一口气。

第二十九章 事了拂衣去

钩子是在我与一众赤塔叛军拼死搏斗的时候逃出来的，这个平日里言语不多的青年之所以能够活着逃出，并非因为他有多厉害，不过是脚程快了几分而已。

故而丁戈被分了尸。而他则踉踉跄跄地一直跑到了这里来。

当然，若是没有我在那儿拖延着一众追兵，只怕以他的状态，恐怕也坚持不了多久。

然而能够活下来，这便是最大的幸运，那一干追兵此刻因为伊万诺夫的死而变得无比混乱，在被我斩杀了几个之后，却也只有成群结队，不敢单独而来，所以我也没有太过于催促他，而是让他痛痛快快地哭了一场，方才拍着他肩膀说道：“钩子，别哭了。我们还有很多事情要做，现在不是难过的时候！”

钩子跪在地上，一把抓住了我的腿，哭泣着说道：“陈大哥，我没有看到丁戈跟上来，他到底怎么了？我们要不要回去找他？”

这孩子一路狂奔，头也没有回，此刻方才从惊悚的状态中走出来，我抓着他的胳膊，将他给扶起来，沉声说道：“丁戈他已经离开我们了，不过我也没有让那帮老毛子好受。将他们首领伊万诺夫的脑袋给割了下来。”

说着话，我从八宝囊中将伊万诺夫血淋淋的脑袋提了出来，递到了他的跟前来。

经过一段时间的冷却过后，伊万诺夫身上的劲气消散，此刻依旧还是原来那个老头儿的模样，倒也不难认出，只可惜钩子似乎是吓破了胆子，瞧见这脑袋，居然忍不住朝着后面退去，一副惊慌失措的表现。我没有再为难他，而是轻轻地叹了一口气——钩子虽说是佳木斯当地比较有名的修行者，但毕竟不是从实战之中练出来的，尽管有些本事，但却还是欠一些磨练，我不能对他太过于苛刻了。

我没有再留给他太多悲伤的时间。而是打量了一下周围的参照物，接着确定自己所在的地方。朝着老熊等人离开的方向走去。

两人一前一后，在雪地之中疾步而走，那钩子虽说交手起来并不算什么厉害角色，但是腿脚倒也灵便，勉强能够跟得上我的步伐，两人走了一段路程，终于瞧见了车辙印，不过让我有些发愁的，却是在这些车辙印的旁边，还有许多凌乱而巨大的脚印。

瞧见这些，我便晓得赤塔叛军除了伊万诺夫的那一队人马之外，还隐藏着另外的一帮人在后面跟随。

这是预料之中的事情，因为赤塔叛军的老巢实在是太重要了，这消息若是泄露出去，对于他们的打击不言而喻，所以对方必然会布下重重埋伏，绝对不会放走一人离去。

我已经以一人之力，拖住了赤塔叛军的大部队了，至于老熊他们是否能够在另外一帮人的追杀中逃脱，这个就得看他们的运气了。

这逃离之路凶险无比，不可能光凭着我一个人的力量，就能够拯救世界，他们自己倘若不拼命，谁也救不了谁。

我瞧见这印记，没有半分的犹豫，吩咐钩子在后面追赶，而我则直接取出了滑雪板，在钩子诧异的注视下，一个飞跃，朝着前方快速滑去。

我在林间飞快穿梭，没有多久，就瞧见前方有喧闹之声传来。

雪杖不停，朝着声源出飞快冲去，我很快就冲出了一道山谷，瞧见前方果然有拼斗。

因为隔得比较远，所以只能瞧见有一辆马车翻到在地，另外一辆则没有踪影，有两人围绕这马车旁边拼死抵抗，而在外围，则有十几个赤塔叛军，正在疯狂攻击着。

我出现的那一霎那，正是对方交手的开始，于是我没有半点儿犹豫，雪杖一撑，整个人就飞到了半空中，接着将双手的雪杖，朝着人群中猛然一掷。

铝合金的雪杖宛如两道利箭，刺入了两个发疯了的壮汉身上，对方皮糙肉厚，根本没有伤到要害，反而是发了狂，回头猛然一吼。

不过他的吼叫却被我迎面而来的饮血寒光剑给终结了，我一剑削下对方的头颅，接着跳上了侧翻的马车，连续几剑过去，终于将局面给稳住了，低头一看，这辆翻到的马车原来是两个朝鲜人赶着的那辆，里面坐着俩肤白貌美的朝鲜妹子，看不出生死，倒是旁边一个能将汉语的朝鲜人，在我赶到之前，就已经被一众赤塔叛军给撕碎了，而另外一个则抢过了一把军刺来，拼死抵挡。

我面对着拥有伊万诺夫这般高手带领的大队赤塔叛军，依旧有着一战的勇气，而围绕着我的这些家伙，素质还不如前面那一堆，我自然没有什么好怕的，当下也是长剑翻飞，连续又斩杀了四人。

对方七八个家伙左右一看，知道不敌，也是一哄而散，逃向了

林中。

我一番拼杀，也是有些疲惫，跳下车厢来，手摸在了躺倒在地的两匹马脖子上，发现早已死去，而旁边的朝鲜男子则从马车里面扒出了两个朝鲜女子来，一看方才晓得有一人已经给压死了，而另外一个，血流满面，而且左腿也似乎骨折了。

我记得这朝鲜男子叫做朴永信，瞧了一眼，便晓得受伤的这个女子才是他的亲妹妹，因为面对着另外一个死去的姑娘，他脸上虽然有哀容，但是却也没有要死要活的。

这厮在确定自家亲妹没有死之后，赶紧滚过来，给我一边磕头，一边激动地嚷嚷着。

我听不懂朝鲜语，不知道他在说什么，莫名其妙，而正当我与他们鸡同鸭讲的时候，旁边受伤的妹子说话了：“同志，我哥哥说谢谢你救了我们，他以后当牛做马，也要报答您！”

那姑娘虽然血流满面，瞧不出模样，但是夹着棒子味的汉语倒是说得动听，我正“思密达”听得头疼呢，听到她的解释，也才释然，冲着她笑了笑，不由分说地从怀里掏出了止血药和纱布来，快速地给她包上，然后又摸了一下她的骨头，用树枝和布带固定好，这才对她说道：“告诉你哥，问他还有力气不，我来不及多做处理，让他背着你，跟我走！”

朝鲜姑娘对朴永信说了一通，那家伙又跪倒在地，给我磕了三响头，又悲伤地与自己两个死去的同伴告别，这才背着自家妹子与我离开。

这朝鲜人，奴性真重，动不动就磕头，不过我也没有多说，暗地里，心中还是挺爽的。

毕竟北朝鲜……

就在我给朝鲜姑娘处理伤腿的时候，钩子也匆忙赶到，一行四人匆匆朝着大路跑去，没多时出了雪林，来到了一条公路上，没走多久，突然听到此起彼伏的枪声，我旁边几人吓得浑身发抖，而我却莫名欣喜起来，对他们解释道：“估计是屠格涅夫他们找到援兵了，如果看到有赤塔叛军往回跑，说明援兵占了上风……”

我这话儿还没有说完，便瞧见有四五头巨大的奔狼朝着我们这边跑来，在离我们半里远的地方，相继化作了人形，以为能够在我们这边找到便宜，张牙舞爪地扑了过来。

我瞧见为首的那一个，居然是那跟苏维埃伟大领袖列宁同志同名的头目，不由得冷笑着拔出了饮血寒光剑。

然而对方似乎是晓得了我的厉害，在瞧见这一把红芒四溢的魔剑之时，顿时就朝着公路两旁的林间奔走，逃得没有了踪影，留下我一阵苦笑——本以为又是一场恶战，没想到那看着无比暴躁的壮汉列宁居然自个儿就先怂了。

不应该啊？

我懊恼地将饮血寒光剑给收了回去，而旁边的三人则目瞪口呆，那钩子小心翼翼地问我道：“陈、陈大哥，你刚才那个，是变魔术么？”

我很低调地笑了笑，拍着他的肩膀说道：“纳须弥于芥子，此乃小术，不值一提。”

天可怜见，这世间修行者本来就凤毛麟角，而能够见过天山神池宫八宝囊的人更是屈指可数，这玩意珍稀无比，要不然当初西南局的贾团结也不会拉下脸来跟我讨要，结果被我这般淡淡地讲出来，三人顿时是惊为天人，吓得都不敢说话了。

我没有理会逃走的那些赤塔叛军，而是带着三人继续往前走，没多久就瞧见了前面有一大堆身穿迷彩装、全副武装的俄国边防军，而老熊等人也在其中，似乎没有受到什么伤害，我提起的心终于落定，于是对这旁边的三人说道：“送君千里，终有一别，我不是正常途径过来的，相见也麻烦，就不露面了；你们过去吧，我还有事，先走了！”

三人一阵挽留，而我则没有多言，扭身便离开了，走出一段路程，便取出滑雪板，朝着兴凯湖畔飞奔而走。

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事了拂衣去，深藏身与名。

兴凯湖宽阔无比，我赶回国界以内的时候，已经是下午时分，而拖着一身疲惫返回军营的我却突然发现那儿显得无比的静谧，猛然一惊，冲进营地的房间里面一看，空空荡荡，哪里有半个人影？

第三十章 古怪幸存者

我一路奔波未停，目的不是别的，而是琢磨着回来之后，召集人马。再去一趟对面。

我想看看能不能在俄国边防军进攻赤塔叛军老巢的时候，浑水摸鱼，将那所谓的钢铁狂暴剂分一杯羹，然而此刻折返回来，却发现别说人马，连我的老巢，都给别人端了个干净。

我去追逐维塔利一行人的时候，留了杨劫在此，就是为了照看他们，免得发生意外，只是从现在的情况看来，连杨劫都没有能够阻止这一切。

只是，到底是什么缘由。将这好端端的一百多号人马，给弄得凭空消失不见了呢？

我心中疑惑无比，在营地四周盘查了一番，发现事情当真有些奇怪，那一百多号人马，说消失就消失了，一点儿迹象都没有，这事儿怎么可能？

难道何武和安少校他们因为没有等到我，提前返回密山市区去了？

我脑子疼得厉害，身子又乏，感觉整个人的状态都有些下降了，不过还是坚持着找到了传达室。想要拨通电话，跟当地部门联系一下，看看能不能有那些家伙的消息。

然而当我找到电话的时候，才发现打不通，大约是线路断了，而在这鬼地方，因为太过于偏僻，所以也没有移动信号。

简单地说，我现在已经是处于失联的状态了。

这突如其来的情况让我有些头晕，扶着墙。我想了好一会儿，有一种无助的感觉，仿佛冥冥之中有一股力量在左右着我一般，让我一拳打在棉花上，有力使不出来的感觉。

在意识飘忽了好一会儿之后，我终于意识到自己是因为太过于劳累。导致有些走火入魔了。

我若是再如此下去，只怕会对心境有着极大的影响。当下也是沉下心来，不管三七二十一，直接盘坐在地，凝神入定，将激荡不已的心情给安稳下来。

如此行了两回周天，我感觉自己的情绪稳固了许多，而就在这

个时候，我突然感受到一股注视的目光。

尽管这目光没有半点儿敌意，我依旧如弹簧一般跳了起来，朝着目标极速奔去。

那人在营地不远处的小山丘旁，他瞧见我奔跑过来，却并没有逃走，这让我有些意外，走近了一下，这才发现对方竟然就是当天被我从赤塔叛军手中救起来的小药匣子。

这小子不是在军营的医务室里面养伤么，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别人都不见了踪影，怎么又独留他一人？

我心中无数疑惑，不过瞧见他并没有逃走的架势，瞧见我也是一阵激动，于是按捺住心中的诸多疑问，走到跟前来，冲他问道：“陆一，到底怎么回事？”

小药匣子舔着嘴唇说道：“陈前辈，事情有点儿不妙……”

他一副一言难尽的模样，让我有些郁闷，走到跟前来，尽量让心情变得和缓一些，然后说道：“你慢慢讲，不要急……”

小药匣子告诉我，说昨夜闹了那一帮子赤塔叛军之后，何武、安少校等人则在清理场地，似乎发现了什么，几个人还聚在一起研究了半天，他因为是外人，所以不能靠前，只得在医务室里安心休息，然而到了凌晨三点多钟的时候，他的小黑猛地用身子撞破了窗户，他心中惊慌，在小黑的指引下踉踉跄跄地冲出了房间，离开军营，然而没多久，回头看来的时候，瞧见一场黑雾将整个军营给笼罩了，里面还有古怪的声音传来。

小药匣子身上有伤，不敢妄动，一直等到了凌晨时分，方才敢过来，谁知道这一查看，才发现里面的所有人，竟然都已经不翼而飞了。

对于这件事情，他也是疑惑不已，不过想着我有可能还会回来，却也不敢离开，一直在这附近徘徊，就是在等待着我。

听完小药匣子的讲述，我心中所有的疑惑终于算是有了一点儿头绪。

他口中所谓的小黑，其实就是当日在大兴安岭擂台之上，舍身救主的那头黑色巨雕，那玩意是小药匣子自小养大的异兽，亲如兄弟，平日里陪着他在山中采药，最有灵性，十分神奇，甚至有要成精的那种趋势，正是这头黑雕从赤塔叛军的手上夺来的走蛟内丹，而那黑雕昨夜救主，其实也是说得通的。

关键的一个问题在于，那一场古怪的黑色迷雾，到底是什么东西？

对于我的疑问，小药匣子皱着眉头，小声地说道：“陈前辈，我之前听我师父说过，在咱们黑省的这条江里面，有一条潜藏于水脉深处的黑龙，它能够兴风弄雨，还能够勾连生死两界，最是神奇，而兴凯湖上有的龙王庙，就是为了给这黑龙爷上供，不让它闹腾——我的意思是，莫非我们拿的那颗内丹，就是它的，而黑龙爷之所以几次出现，是在因为此事而闹腾？”

小药匣子的猜测跟我之前与何武、安少校等人说起的话儿十分相似，不过唯一让我们有些猜不透的，就是倘若真的是那条真龙，那么我手上的内丹应该也并非如此模样，而赤塔叛军就算是搭上所有的人手，恐怕也拿不到这内丹。

不是那条真龙，难道是……它的孩子？

诸多疑问在心头，不过因为没有太多的证据，所以我也无法一一证实，但可以肯定的一点是，如果我想要找到接连三次消失的那些同伴，恐怕只有依靠八宝囊中的那颗未成形内丹了。

其实将所有的东西都给串联到一起来，我可以得出一个大概的结论，那就是最先赤塔叛军夺走了某一条走蛟或者真龙的内丹，那畜生并没有找到凶手，便拿兴凯湖畔驻扎的边防连队来撒气，接着吴副局长带队的人马也中了陷阱，而昨天我又故意将这内丹的气息散出，导致何武等人也陷入了陷阱，最终一而再、再而三地出现了全员失踪的局面。

那些失踪的人，并非是都已经死亡，他们或者还活在，只不过迷失在了某处地方，一如茅山后院的情景一般。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我只有在这儿守株待兔，方才能够最终查明真相。

而在这么多诡异的事情面前，再多的人手也是没有用的，我仔细地思考了一下，然后与小药匣子商量，让他赶到最近的乡里或者农场，将这件事情汇报给当地的宗教局知晓，至于我，则在这里等待着——我有预感，今天晚上，那家伙一定还会再来。

黑色的迷雾将会再次来临，而我则要亲自探索无数人失踪的秘密。

我不得不这么做，因为连杨劫都消失不见了。

他是我英华师叔的真传弟子，也是小颜师妹的师弟，这么久来

与我朝夕相处，如同影子一般，我不可能抛下他不管。

然而对于我的吩咐，小药匣子却拒绝了。

他告诉我，昨天因为恐惧，他一直没有敢进入黑色迷雾的范围，查看真相，导致这么多的人离奇失踪，这件事情对于他来说，一直如鲠在喉，非常难受，他不愿意面对如此懦弱的自己，也不想看到我一个人独力去面对那诡异的黑雾，所以他决定今天夜里，陪着我一起，便算是刀山火海，他也无所畏惧。

因为这就是男人说应该承担的责任。

他的这一番话语，说得我竟然无言以对，不过我依旧反对，一来是他身上有伤，行动不便，二来则是万一我出了意外，也必须有人将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通知到上面去。

做事情不能一头热血，不顾后果，总得分清楚一个先后主次。

对于我的问题，小药匣子告诉我，说他受的不过是些外伤，他自己就是罗满屯数一数二的巫医，经过一天时间，早就已经不影响行动了，至于留下讯息的事情，可以让我写一封信，然后由小黑送出去——这样子，比他更加有说服力一些。

对于小药匣子的解释，我思考了一下，觉得也是可行的，毕竟我不知道晚上会发生什么事情，多一个人照应的话，也许会好一些。

如此商量妥当之后，我没有在犹豫，毕竟此刻天色已经快要黑了，时间有限，于是找来了纸笔，我将此事的来龙去脉写了个清楚，接着塞入信封之中，而小药匣子则一声唢哨，那头与人差不多庞大的巨雕从云层急速坠落，快要接近地面的时候陡然振翅，停落在了场院中，我让小药匣子跟那黑雕说明，将这信件，交到最近的派出所或者乡政府中，让那儿的人员代为转交。

兴凯湖军营这边偏僻无比，然而对于这黑雕来说，却也不是太远，它通人性，问题倒也不大，而这个时候，天色一黑，我一声疲惫，赶忙抓紧时间调息了一阵，稍微回过神来之后，便从八宝囊中掏出了那黑匣盒子，打开，将里面的内丹气息给散逸出来。

我放的时间并不长，隔一段打开一下，做得很隐秘，免得那畜生察觉到什么，不敢前来。

如此这般反复，一直到了凌晨子时的时候，我心中一动，感觉周遭的炁场都有了一些变化，于是猛然睁开眼睛，朝外望去，却见果然黑雾翻腾而起。

来了，来了！

第三十一章 真龙的传闻

黑雾从营地前面的平地上翻腾而起，而周遭的炁场也变得异常诡异，旁边的小药匣子已经紧张得站了起来，而我却相对显得淡然许多。毕竟艺高人胆大，而且我也比他多出不少历练，晓得这世间的规则，所以并无担心。

我往外面瞧了一眼，感受到混乱无序的炁场滚动之后，便没有再多瞧，而是静守内心，对着小药匣子淡定地说道：“别怕，没多糟糕。”

黑雾之中，是死亡么？

小药匣子虽然鼓足了勇气，然而再一次面对着这般混乱无序的浓黑雾气，整个人显得十分忐忑，下意识地朝着我这儿靠来。而我则平静地等待着，然后将遁世环给开启，使得自己的气息不断地收敛，尽量装成普通人的样子。

大概过了一刻钟，我陡然睁开了眼睛，接着走出了营地来。

这时我瞧见整个空间都是一片混沌，这不是真正的黑暗，因为在无尽的黑暗之中，还有无数的光点在旋绕，它们一点儿都不成规矩，似乎很遥远，突然一下就在身边浮现出来。总体上，这混沌之中并没有太多的凶险，但是在某一处角落，却有一股巨大的撕扯力，不停地扭曲着，仿佛任何人只要靠近其中，就会被吸入其中，不再出来。

小药匣子站在我的身边，一脸惊奇地望着外面的景象，惊讶地说道：“陈前辈。这到底是什么，怎么会变成这般的模样？”

我伸出手，凭空一抓，接着放开，有一朵幻灭不定的云团在我的手掌上诞生出来，我望着这种充斥着空间力量的东西。平静地说道：“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这个就是所谓的蜃雾。也是导致海市蜃楼出现的东西……”

小药匣子震惊地说道：“什么，你是说，真的有魔蜃在这附近？”

所谓魔蜃，其实是山海经中记载的一种洪荒异种，它能够吞吐蜃雾，将两个距离千里的地方给联接到一起来，也就是人们所看到的海市蜃楼——当然，在现代科学的解释里面，海市蜃楼不过是一种因光的折射和全反射而形成的自然现象，作为光与影的魔术而已，但是在修行者之中，却一直都有着这种生物存在的证据。

我摇了摇头：“不一定是魔蜃，或许就是一条真龙，和传说中的那一条一般……”

小药匣子的眼睛都变得滚圆了，他难以置信地说道：“不可能吧，真龙已经有几百年都没有在这个世界上露过面了，难道现在还真的会有这种东西么？”

我没有回答他的话，而是开始抬腿朝前走去，向着前面的混沌之地进发。

小药匣子一把拉住了我，忐忑地说道：“陈前辈，这可万万使不得，前途未知，要是万一走错了，只怕我们就回不来了啊？”

我回头，冲他诡异地笑道：“陆一，这不正是你想要的么？”

小药匣子一愣，错愕地看着我说道：“陈前辈，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我平静地说道：“年轻人，比起同龄人来说，你的心机实在是有些多了，事实上，胆敢摸赤塔叛军这头老虎屁股的人并不多，而且你居然还将他们最为珍重的神秘内丹给夺过来了，这样的人，绝对不像是你表现出来的那般简单，你的目的，不就是想要找到那条真龙，并且看看是否能够找到一点好处么？我并不介意你的隐瞒和谎言，不过还是有些好奇，是什么，驱使你这么做的？”

小药匣子被我毫不留情地指出来，顿时就呆了，过了好一会儿，脸上露出了世故的笑容，沉声说道：“不愧是大名鼎鼎的黑手双城，果然名不虚传！”

我淡定自若地说道：“既然知道我，就应该晓得我这个人的名声并不是很好，杀戮也重，你的生死，不过只在我的一念之间，你若是想要活下去，请先说服我，不然我恐怕忍不住对你下手。”

听到我这淡然而又具有杀气的威胁，小药匣子浑身一抖，深深地看了我一眼。

我没有说话，但是小药匣子却能够猜测得到许多东西，比如清河伊川是我杀的，比如那一大帮的赤塔叛军，对于我来说都只不过是麻烦而已，比如我若是想要杀他，他绝对不能逃脱出去，如此思忖了一会儿，他舔了舔嘴唇，然后对我说道：“好吧，我说实话了，我的小黑告诉我，那条真龙，也许已经死了！”

“什么？”

我的眉头一皱，瞪了小药匣子一眼，而他则迎着我的目光，咬

牙说道：“我是说，那条被名为成这条江水的伟大存在，恐怕已经寿元将尽，离开了这个世界。不过它虽然死了，却留下了遗体，这迷雾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应该就是它身上的尸气所化，也正是导致那些人失踪的真凶；而我从赤塔叛军手上抢来的内丹，尽管不是它的，但是与它却有血脉牵连……”

我点了点头，然后说道：“这么说来，你的意思是，这内丹，或许就是开启迷雾，最后找到那条真龙尸体的钥匙咯？”

小药匣子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说话。

我笑了起来，从怀里掏出了这黑匣子，打开，将里面的肉珠子给取出来，握在手里，感受着里面的脉动，稳定而庞大，好一会儿，我才将其放回了去，对他说道：“年轻人，好深的心机，先前居然对于这东西毫不关心，却一直留在这里不肯离去，告诉我，你想获得什么？”

小药匣子舔了舔嘴唇，然后对我说道：“真龙髓血，就是它头颅里面最核心的几滴，我需要它来给我师父治病，其余的，我一分不要。”

我认真地盯了他一眼，然后说道：“你确定？”

小药匣子点了点头，有些焦急地说道：“我师父得了一种肌肉萎缩症，需要这个舒筋活络，看在我给你提供情报、并且鞍前马后的份上，还请前辈在找到那条真龙遗体之后，一定要给我一点——我不要再多，两三滴便好……”

我深吸了一口气，然后点头说道：“如果是这样，我倒是不会阻拦你——不过我想告诉你一件事情，那就是我们前去，未必能够找到那东西，甚至还有可能丢了性命，你还愿意？”

小药匣子认真地说道：“愿意，我师父把我从狼窝里面救了出来，并且把我养了这么大，又教我一身本事，现在轮到我报答他的时候了。”

我没有多说什么了，血劲一涌，临仙遣策开启，前面的一片混沌顿时消散，接着展现出了一条道路来。

此刻尽管我们依旧还在兴凯湖的边防军营之中，但是如果朝着那条道路往前，就会前往另外一个区域。

在那里，有可能找到三批失踪的人员，也有可能找到小药匣子口中的真龙遗体。

当然，也有可能什么也没有。

这就是这世间的神奇之处，它充满了未知，让你永远也无法掌控到所有的一切。

我跨步向前，朝着前面未知的路途走去，然而就在我即将走入迷雾联通的另外一个区域之时，远处突然传来了声声狼嚎，隐隐间还有无数奋力奔跑的踏雪之声。

听到这个，小药匣子脸色一变，紧张地抓着我的胳膊说道：“陈前辈，那帮老毛子也来了！”

小药匣子惊慌无比，而我则也有一些诧异。

要晓得，赤塔叛军的首领伊万诺夫已经被我给斩杀了，这事儿可够他们乱上一阵了，再有就是屠格涅夫那两个俄国同行到达了边防军营地，他们接下来需要面对的，将是老毛子政府的愤怒，如何守好老巢，或者赶紧逃离，这才是最重要的事情，怎么他们还有闲心，跑到我这儿来捣乱呢？

啊！

我明白了，唯一的可能，就是赤塔叛军或者王秋水知道了什么，所以才会直接放弃了那个隐秘而稳当的老巢，全员来袭。

因为如果他们能够得到真龙遗体这般宝贵的东西，便拥有了东山再起的资本。

舍命一搏，这就是那帮赤塔叛军所做出来的选择。

想通此节，我没有再多犹豫，而是一步跨入了通道的尽头，而当我走入其中的时候，突然间耳边传来无数尖锐的哭嚎声，周围仿佛置身于战场之上一般，到处都是刀兵之声，无数的压力从四面八方挤压而来，又将我给朝着某处使劲儿推去，我感觉到小药匣子大声喊叫着，伸手过来拉我，然而就在他抓住我的一霎那，一股巨大的力量将他给直接拉扯，朝着黑暗处拖拽而去。

啊——

我听到了他尖锐的叫声，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瞧见前面的黑暗中多出了十二张不同模样的人脸来，男女不一，有的笑，有的哭，将场面渲染得无比诡异，我毫不客气地抽出饮血寒光剑，一剑斩去，这所有的景象都化作了碎片，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前方突然又浮现一副宛如电影一般的景象来。

我诧异地瞧见了一副让我震惊不已的图像。

我瞧见了一个长得很像我小师弟、但却显得成熟许多的男子，
和一个脸上有刀疤的娃娃脸青年，朝着我这边走来。

第三十二章 历史的会面

尽管对面如同电影的图像一般，并不真实，但是影像上面的两人似乎认出了我来，不过他们对我仿佛有着莫大的戒备。刷的一下，疤脸小子手中一把黑气萦绕、鬼气森森的长剑，而另外一边，那个挽着道髻、长得像是我小师弟的男子则拔出一把周遭洋溢着蓝紫色雷电的桃木剑来，两人小心翼翼地靠近我，接着那道髻男子低声喊道：“大师兄？”

对方一开口，尽管凭空增添了许多沧桑和成熟，不过我却一下就听出了对方果真就是我那小师弟来，不由得诧异地问道：“小明，你怎么在这里，又怎么会变成这么一副模样？”

这道髻男子是我的小师弟萧克明无疑，听到我的话语，他的脸上不由得露出了几分疑惑来。手中的剑往下低了几分，皱着眉头说道：“咦，你怎么……”

他还没有说完，旁边的疤脸男子一把抓着他的胳膊，激动地说道：“老萧，你别被他骗了，他不再是你的大师兄了，而是蚩尤恶魔的分身！你难道忘记了陶陶怎么死的么，你也忘记小妖是怎么失去灵体、人影无踪的么，那可都是这个家伙干的好事——你别疑惑了，跟我一起，我们两个。一定能够将此魔头给除去的！”

他这话儿说完，却是将左手扬了起来，上面有两颗诡异的金色符文不停旋转，接着陡然之间，朝着我遥遥印来。

轰！

对方一扬手，我便感觉诸天黑暗，一下压来，无尽的压力从四面八方汇聚，轰然而出。

我吓了一大跳，别的不说。对方光这随意的一招，便已经达到了天下十大的层次，只是让我疑惑的是，天下间有这般厉害的青年高手，我怎么不知道？

而且对方似乎认识我，却又有诸多诡异之处。让我十分不明白。

不过我虽然心中疑惑，瞧见对方的力量恐怖非凡。却也不敢大意，手往怀中一伸，抓住了饮血寒光剑，刷的一下，朝前斩去。

管你有多厉害，先吃我一剑再说！

一剑一掌，两股力量在半空中轰然撞在了一起，接着无论是

我，还是那个疤脸男子，都不约而同地朝着后面跌落而去，而就在这一刹那，我前面的景象却又如刚才那十二个诡异的人脸一般，化作了破碎的画面，消失不见。

漫天的碎片洒落，我突然感觉到周围的空间变得混乱而无序起来，无数的光影从我的身边划过，而我却无力去一一看清，混乱的空间能量在我身边不停地产生和幻灭，我甚至都不能保证自己不被乱流给绞碎，当下也只有再次开启临仙遣策，朝着周遭扫描而去，这时发现刚才的那两个家伙又出现在了前方。

他们好像又换了一身衣服，而所在的位置则是一条道路，不过十分狭小，充满了危险，两人似乎朝着我高声呼喊着什么，我仔细听，却没有听清楚。

那儿虽然也是一条途径，但是想起刚才那个疤脸男子的一掌，我心有余悸，不敢上前，而就在这个时候，旁边却突然呈现出了一个宽敞的通道来，我仅仅只是瞄了一眼，便义无反顾地朝着那儿纵身飞扑而去。

就在我投入其中的时候，耳边终于听清楚了对方的呼喊：“……大师兄，别走，随我一同，前去迎战三十四层剑主！”

我心中冷哼：“些许心魔，居然想要扰乱我的神志，想得太美了！”

我冲入那宽敞的通道中，还未有落地，便听到周围到处都是枪声，还有无数的哀嚎声响起，下意识地朝着旁边一滚，结果感觉四周都是人，睁开眼睛，这才发现自己竟然撞到了一处死人堆里，有一只毛茸茸的爪子朝着我的脸上探来，上面的指甲尖锐无比，我下意识地一把拽住，结果一张暗青色的丑脸出现在我面前，一嘴错落而尖锐的利齿，流着口涎，冲着我的脸上咬来。

什么鬼东西？

我哪里能够被这样的鬼东西给吓坏，一把拽着对方，朝着地上猛然摔去，接着毫不犹豫地一脚，踩在了那家伙的脑壳上。

脚底传来的感觉坚硬无比，不过再硬的脑壳，经过我的劲气一吐，立刻脆成了鸡蛋壳，啪嚓一声，便直接碎了开去，而这个时候我才有时间观察四周，发现我身边有好多穿着绿色军装的战士，他们惊恐地拿着手中的枪、匕首和工兵铲与敌人搏斗，而他们的对手，则是一种一米不到的类人猴子，就是刚才被我踩碎脑壳的东西。

这些青脸猴子有着人类一般的四肢和头颅，不过浑身毛茸茸的，脸上两颗硕大而突出的眼球，鼻孔就是两个黑窟窿，一口连到了尖角耳边的大嘴，丑恶无比，而且还悍勇得很，不畏死亡的冲锋，将这些战士吓得哇哇大叫，手中的枪都只能乱扫。

我放眼看去，到处都是穿着绿色军装的尸体，显然这些战士并不能与这些鬼东西为敌，已经处于极度的劣势了。

瞧清楚了这一切，我没有一点儿犹豫，当下也是直接单手作印，朝着前方遥遥一拍。

【深渊三法，魔威】！

轰！

原本并没有太多实质性威力的魔威，在此刻陡然使出来，却仿佛一颗高爆弹一般，有一股凝为实质的气浪，以我为中心，朝着四周陡然扩散而去。

我听到耳边传来无数尖锐到极点的尖叫声，几乎都要刺破了我的耳膜，接着当我将饮血寒光剑给拔出来的时候，却发现那些原本凶猛得如饿虎一般的青皮猴子，居然潮水一般地朝着远处散去，而那些没有能够及时逃开的，则已经瘫软在地，屎尿齐出，一副案板上肥肉的模样，任人宰割了。

瞧见这般的情形，我不由得又好气又好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这帮青皮猴子怎么这副德性？

不过就在我诧异的时候，旁边突然传出了巨大的欢呼声来，我环顾左右一看，从死人堆中冲出了三四十个浑身脏兮兮的战士出来，挥舞着手中的枪，歇斯底里地大吼大叫，仿佛在庆贺着突如其来的胜利。

我再次打量周围，才发现我正处于一个峡谷之中，两边的岩壁陡峭得直入云霄，而仅存的一线天，居然是一片血一样的红色。

这情形让我有些诧异，而这个时候一个二十六七来岁的男人跑到了我的跟前来。

我朝着他的肩膀上看了一眼，两颗星，是中尉。

中尉朝着我敬了一个礼，然后高兴地问道：“同志，请问你是过来救我们的么？”

我基本上已经肯定了对方应该就是先前失踪的那些人员了，不过不知道他们是那一批，于是点头肯定，然后盘问起了对方的身份，结

果被告知他们居然是第一批失踪的同志，就是在兴凯湖畔驻扎的边防连队。

这情况让我有些诧异，要晓得他们是在十天之前就已经失踪了的，没想到我居然能够最先碰到他们，当下也是跟他了解一下情况，这才晓得在他们的经历中，却是刚刚到达这里不到一天，接着就被那些鬼东西给跟上了，双方且战且逃，一直在这里的时候，他们连长带着大家在这里设立了伏击点，准备将这些鬼猴子给消灭掉，没想到对方的数量实在是太多了，差一点就要全军覆没在这里。

这个连队的最高领导在刚才的战斗中身先士卒，已经牺牲了，而我面前的这一位中尉则是部队的副连长。

除此之外，一百二十多人的连队，现在就剩下三十五个残兵散勇了。

如此残酷的战斗让这些和平时期的战士们显得有些恐惧，不过更多的则是仇恨，那些瘫倒在地上的绿皮猴子成了战士们的发泄对象，军刀、工兵铲，这会儿可着劲地往对方脑袋上面招呼，挨个地敲死，一直到没有一个活物，方才罢休。

中尉叫做任仲健，辽省人，是个还算不错的基层士官，即便面对着这般匪夷所思的情况，也还能够组织起队伍来，而我等他清点完人数之后，表明了自己的身份。

听说我是黑省宗教局的省局副局长，也是专门处理此类事物的专家，战士们那痛苦的脸上终于出现了一些活泛的表情来，此时此刻，什么都不重要，实力才是最根本的，瞧见我刚才一出来，便将那一堆穷凶极恶的青皮猴子吓跑的情形，大家都显得十分激动，纷纷挤上前来问我，说怎么才能够回去。

面对着这些战士的问题，我显得有些无奈，先前的那些蜃雾全部都消散了，显然它并不是双向通道，若是想要回家，只有一个办法。

那就是找到小药匣子口中的真龙遗体，要晓得，所有的蜃雾，可都是从它的身体里散发出来的。

只不过，那真龙遗体，到底在哪里呢？

就在我为这事儿发愁的时候，突然头顶上出现了一个巨大的黑影，接着我瞧见小药匣子的那头黑色大雕小黑从悬崖下滑翔而来，而在它的身上，则坐着一个人。

小药匣子！

第三十三章 艰难的行程

先前在通过那屋雾的时候，小药匣子被甩飞了出去，我以为一时半会见不到他，没想到他居然就出现在了我的面前。而且还带着那头翼展极为巨大的黑雕前来。

有了那头扁毛畜生在，别的不说，至少能够更多的掌握这附近的情况，免得两眼一黑，完全抓瞎了去。

头顶上的黑雕并没有盘旋多久，很快就落了下来，小药匣子从雕背之上一跃而下，冲着我抱拳说道：“前辈，刚才跟你分散，吓死我了，还好你没事。”

我与小药匣子简单聊了两句，这才晓得他跟这头黑雕一起，跌到了峡谷那边的沼泽里去。差点被一群双头泥鳄给分食。不过好在他有些手段，这才从泥潭之中挣脱而出，又与黑雕相会，在空中盘旋了一会儿，发现这边有情况，便赶到了这儿来。

对于此刻身处的环境，小药匣子也是显得有一些忐忑，感觉这儿跟我们的世界有着很大不同，于是猜测，说这里莫非是灵界？

所谓灵界，在萨满教义里面其实最常出现，因为萨满教信奉的是万物有灵。而无论是跳大神、走阴、入定还是占星卜卦，都跟这儿有着缜密的联系，而厉害的萨满巫师，他们最让人称道的能力，也就是能够自由行走于地狱和灵界的边缘，所以他这般说来，也是正常，而我虽然对这里并不熟悉，但是其中的景象，其实在茅山宗后院见过数次。倒也不算一无所知。

至少我晓得我师父陶晋鸿便能够出入此处，这也正是我当时请求他帮忙找寻努尔的根本原因。

不管这儿是哪里，最重要的，就是得将失踪的吴副局长，以及何武、安少校等人带领的两批队伍给找到，聚集在一起来。因为我不知道在这个诡异的地方，到底潜藏着多少危险。瞧见我面前这些躺倒在地上的尸体，就晓得如果没有强有力的守护，只怕这些普通人在这儿，活下来的希望是十分渺茫的。

而在找齐了所有人之后，我们就必须找到真龙遗体，然后找到回家的路。

对于我的计划，小药匣子并没有表示太多的意见，而当我请他帮忙，骑着黑雕在这周围一带游弋，帮忙找寻同伴的要求，他也是一口

答应，没有太多的讨价还价。

他这样的行为无疑让我产生了许多好感，甚至生出了招揽贤才的想法来。

不过这些都是以后的事情，当务之急，我还是得稳定住面前的这一帮惊慌失措的游兵散勇来。

通过我刚才的介绍，以及我与小药匣子的诸般对话，种种离奇的事情将这些生活在和平年代的战士冲击得有些严重，特别是瞧见平日里一同生活、训练和巡逻的战友们葬身于此，幸存下来的战士基本上都处于崩溃的边缘，当小药匣子骑着黑雕飞上天空的时候，我回过头来，给这些战士们作了一些思想工作。

这事儿我其实还算是比较拿手，毕竟经历过十几年前的那一场南疆战争，那些战士与此刻我面前的战士，其实并没有太多的区别，都是一样的血性男儿，也都面临着一场人生巨变，不同的，是他们其实更加训练有素一些。

经过我和任中尉的思想工作，剩余的三十五名战士终于接受了残酷的现实，开始打扫起战场来。

他们将战友的遗体一具一具地整理出来，将那些丑陋而肮脏的青皮猴子给全部堆到一块儿去，接着将有用的武器和弹药收集到一块儿来，因为是边防连队的缘故，他们的训练还算是比较不错的，中规中矩，而在这些战士们打扫战场的时候，任中尉找到我，说连队的补给没有了，当日卷入其中的时候，很多人没有待补给，甚至连枪都没有，一头雾水。

我表示明白，从八宝囊中掏出两瓶辟谷丹，让他分给战士们，不多，每人两颗，够今天的消耗了。

至于水，这个得去前面找一下才行。

两人正说着，对于如何处理战友们的遗体，战士们出现了分歧——有人主张入土为安，把人给埋了；有人则指出旁边的青皮猴子，说这些畜生可都是吃人的，保不齐我们走了之后，它们回来，把土里面的尸体放出来吃掉，那个更加让人难以接受，不如烧了，一了百了……

其他的意见也有，不过却没有人提出将这些遗体给带回家去。

因为所有人都感到无比的迷茫，不知道自己是否能够活着回去，即便是可以，一个人也不可能带上比自己多三倍的尸体行路。

经历过一场格外血腥的战斗之后，这些年轻的战士终于懂得了

如何面对生死。

他们或许还不会很坦然，但是已经有了看得到的成长。

任中尉问起我的意见，我毕竟是道家出身，还是表达了最传统的土葬想法，至于他们担心的那些东西，我表示我可以给这些死去的亡者做一场道事，超度亡魂。

只要神魂得以解脱，肉体其实倒不是那么重要的了。

这事儿说干就干，任中尉立刻叫了两个幸存的排长，组织大家用工兵铲挖了一个大坑来，勉强将自己亲如兄弟的战友给埋下，而我则在旁边开坛做法，做了一场简单的道场法事，超度这些眷念不走的亡魂。

如此花了一些时间，好在那些青皮猴子似乎给我的魔威吓得丢了胆子，到现在也没有一只出现，省了许多麻烦。

在做法事的时候，我突然有一个发现，那就是在这个地方，我感觉自己的修为和实力突然暴涨了一大截，这并不是说我突然之间境界提升了许多，而是因为这个地方，似乎更适合于我说修行的功法。

这当然不是茅山道术，而是我的道心种魔真修，以及深渊三法等诸般黑暗手段。

就连饮血寒光剑这把魔兵，在这里似乎也变得更加厉害和活跃。

仿佛这儿就是我应该待着的地方一般。

我心中有了一些猜测，不过却并没有多想，而在这些战士休整一段时间之后，便带着大家，朝着峡谷的前方行进。

因为有着小药匣子在头上不断地休正，所以倒也没有遇到什么危险。

走出了峡谷，到了一处林原之中，这儿的山林跟我们那儿的差不多，不过也有一些比较明显的区别，最大的一点，就是这儿的植株，大部分都呈现出蓝色或者淡蓝色的色调，这让习惯了绿色植株的我们，多少也有一些奇怪。

走了半个多小时，我们找到了一条溪流，三米宽，半米深，算得上是林间小涧，在观察了溪流里面的活物之后，我们在这里补充了水。

天阴阴的，一片血红的颜色，将大地照得十分奇怪。

然而除了这些之外，事实上这儿跟任何一处山林，几乎都没有太多的区别，我甚至感觉重新回到了麻栗山一般。

在山林中行走了两个多时辰，许是因为人太多的缘故，一直没有遇到先前的那种青皮猴子，也没有遇到其他的危险，总是能够瞧见一些林间的动物，比如野兔、松鼠以及小虫儿，也没有太多的古怪。

如此高强度的行走，许多战士都有些吃不消了，我让大家在这儿歇息，而就在这时，小药匣子从天空中陡然落下，骑在雕背上的他冲着我大声喊道：“前辈，有情况！”

我陡然站直，手扬了起来，吩咐大家高度警戒，接着抬头问道：“怎么了？”

小药匣子冲着我高声喊道：“左前方，两公里的距离，有一大股的兽群正朝着这边冲来，看着来势汹汹，并不好惹啊！”

我皱着眉头问道：“什么兽群，长什么模样？”

小药匣子吞着口水说道：“看不清楚，不过有点儿像是动物世界里面的大蜥蜴，但是它们能够用一对后腿直立行走……”

直立行走——那不就是恐龙了？

我一脸错愕，不过瞧见他说的并没有假，左右一看，赶紧吩咐任中尉他们，让他们找附近比较粗壮的大树，爬上去，看看能不能避开这一帮子古怪的兽群。

都不用我招呼，这些战士个个都施展出了爬树的拿手绝活来。

在生命危险的逼迫下，他们发挥出了巨大的潜能来，不一会儿，争先恐后，都跑到树上去了。

我也攀到了树上，而没有多久，便感觉到脚下的土地在颤动，紧接着一阵奔马般地响声，呼啦一下，真的有一群身高两米、直立而行的爬行动物出现，居然和电视上的恐龙没有什么区别，而这些东西却也正是冲着我们来的，来到树下之后，便没有再走了，而是绕着树不停地转圈，接着试图跳起，用发达的下颚来咬人。

它们的弹跳力惊人，好几次都差一点咬到人，我瞧见那几个处于比较低位置的战士不停尖叫，下意识地施展魔威。

然而这一次，效果似乎没有那么明显，这帮家伙虽然也是一震，不过却并没有散开。

我本以为不过是一帮路过讨食的畜生，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

瞧见角落处居然出现了一个让我意想不到的东西。

赤塔叛军基地里的那双头怪人，居然骑着一头站鳄，怨毒地朝着我们这边望来。

第三十四章 吟诗与杀生

当我与这双头怪人怨毒的目光对上的那一刹那，我的心脏陡然跳了一下。

事实上，在赤塔叛军老巢瞧见这鬼东西的时候，我就感觉有一些不对劲。这些年来我也算是南征北战，见过的怪物无数，这世间能够让我心中产生忌讳的东西并不多，而这东西别看是被困在了培养皿中，但是天性之中散发出来的邪恶，却怎么都挡不住，它原先在赤塔叛军老巢之中，便有一种让人心中不安的诡异，而此刻突然出现在这里，更是让人觉得惊奇。

双方的目光在半空中汇聚，仿佛擦出了火花一般来，而几乎同时之间，那双头怪人一声嘶吼。这站鳄群中的大部分，超过一百头，几乎全部都朝着我藏身的树下冲来。

我此刻攀附着的大树与松柏差不多，枝干繁复，但是算不得粗壮，也就只有成年人的腰身那般粗，而这些站鳄个个都有两米多高，身子如同牛犊一般，轰然撞来，那树枝便摇晃不已。

这一头撞来，倒也无妨，最让人头疼的就是前赴后继的撞击。将这大树撞得摇摇欲坠，树枝之上有松塔一般的果实簌簌下落，如同下雨一般。

而就在此时，我听到几声刺耳的声音，低头一看，却发现那该死的站鳄居然双手趴在了树干之上，张开满是利齿的大嘴，朝着树干一阵猛啃，这帮畜生在这种环境之下生长，咬合力惊人。那树干哪里受得住这帮的啃噬，居然三两下，就尽是木屑碎渣，眼看着就要倒下了来。

哒哒哒、哒哒哒.....

周围的枪声从这些东西攻击我们开始，就一直都在持续，没有停过。所幸的是这些站鳄似乎受到指令一般，都朝着我汹涌而来。对于旁边的那些战士危害倒是暂时不大，不过我却也晓得，倘若我被这帮畜生给淹没了，那些没有一点儿修为的普通战士，不过都只是这帮畜生的下饭菜而已，想到这一点，我没有再在那摇摇欲坠地树上停留，而是飞身跃下，手中的长剑陡然扬起。

管你什么鬼，先吃我一剑。

这就是我此刻的所有想法，不管你有多少古怪丑陋的凶兽，不管你究竟有多强，再强，想要逞威的话，也得先问问我手中的这把饮血

寒光剑答不答应！

因为我不能怂，此刻的我已经不再是单独的我，不再只是陈志程，而是所有陷入此地的苦难同胞唯一的希望了。

我不能输，不能死。

那就是你们这些丑陋的家伙，给我去死吧。

长剑翻飞，无数热辣的鲜血洒落其间，那些坚硬无比的头颅和锐利的利爪，在这把由金陵双器、黑白两位炼器大拿精心锻造而出的饮血寒光剑前，都不过是过眼云烟，刷刷刷，我迎着最凶猛的畜生斩落，谁他妈最凶，我就杀谁，一步一条命，一句话，就是干！

在那一刻，我身上突然有一种古怪的情绪在左右着我，仿佛我本身就应该这个世界的土著一般。

杀戮，方才是我生命的真谛，对么？

落入过百的站鳄群中，无数身高两米的巨大兽类有着恐怖的力量，特别是汹涌而来的时候，简直能够吞没一切，然而我却在这风暴的最中心，杀得越发的畅快起来，看着鲜血溅射，无数生命在我的剑下消失，一股磅礴的力量从大地之下升起，不知道为什么，我的心中突然浮现出了一首诗来。

一首来自千年之前，壮烈激怀的古诗，从无数纷飞的血肉中心激越而出：“赵客缟胡纓，吴钩霜雪明。银鞍照白马，飒沓如流星……”

李白，《侠客行》！

这真的不是拽文，而是一种源自于心灵的禅唱，没有什么言语能够激发我内心之中的狂野，唯有这诗歌，能够让我在这无限的杀戮之中，找到一点儿身为“人”的意识。

而在我的剑下，一开始还有无数凶猛之力，朝着我周身挤压而来，然而当我喝念起了这诗之后，整个人的境界仿佛都融入了这剑意之中。

剑及是我，我及是剑。

“……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谁能书阁下，白首太玄经！”

太玄经！

经！

一诗喝完，宛如美酒饮至最浓烈的时候，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

仿佛也感受到了这种来自于千年前的壮志豪情，陡然之间，竟然发出了如龙吟一般的声响，直入天际之上，接着又陡然沉静下来，接着力量在瞬间击中于剑尖之上。

回旋，圆周斩！

轰！

这一剑，将围在我周围超过二十头以上的站鳄给一剑腰斩，而在这般的血雾之中，我没有半点儿停歇，而是一跃而起，朝着前方的某点冲了过去。

铛、铛、铛！

连续三剑，对方挡了我这三记凶猛无比的剑招，然而在最后，终于还是被我一把抵在了脑袋中间的脖子上。

我只要心念一动，对方便会头颅落下。

然而我终究还是没有动手，而是冷冷地说道：“不管你听得懂，还是听不懂，现在给我命令所有的畜生停手，不然我就杀了你！”

被我挟持的，却是那个还没有半人高的双头怪人，饮血寒光剑在斩落无数头颅之后，剑刃之上的红芒已经攀升至巅峰状态，而里面的杀意则将对方浑身冻得冰冷，在这样的情况下，那东西倒是懂得了我的意思，将只有四根手指的右手放在了嘴里，噓噓吹了几下，周遭那些暴躁不已的站鳄全部都低伏下了身子，不再动弹。

瞧见这些站鳄没有再露出攻击的意图，我的心情方才放松一些，事实上我对这些畜生并不畏惧，唯一担心的，就是会伤害到那些普通的战士。

我说过要带他们回家的，这是一个男人的承诺。

当场面陷入了安静的时候，我仔细打量着剑下的这双头怪人，瞧见它湿漉漉的脑袋，越发地和赤塔叛军基地的那个家伙吻合，于是盘问了几句，谁知道这东西吱吱两句，居然听不懂我的话，不过一会儿之后，却是冒出了几句俄语来。

我有点儿头疼，这是却瞧见了旁边一脸敬畏望过来的小药匣子，便伸手一招，让他过来翻译。

小药匣子所在的罗满屯，跟俄国算是搭界，偶尔还会越境去俄国内采药和游玩，故而也能通得俄语，我让他问这家伙什么来历，为什么要攻击我们，他跟着双头怪人一番交流之后，告诉了我一件哭笑不得

得的事情。

这双头怪人，是这儿的土著之后，后来因为某种原因，出现在了我们的世界，并且被赤塔叛军给抓获，一直给研究。

这便是它的来历，至于它为何会出现在这里，又为何会以我为敌，竟然是因为安德烈。

没错，即使那个赤塔叛军实验场的负责人安德烈，这家伙在老巢暴露、老大战死之后，与另外两位首领商量，倾巢而出，跟着我来到此处，也将这帮实验品给带来了，在发现了双头怪人在此处居然如鱼得水之后，给它下了某种类似于毒瘾的药物，然后让它在这附近搜索，一是要找到我，二也是想要找到真龙遗体的信息。

双头怪人在这儿的地位颇高，对于许多低等的兽类竟然有操控的能力，这是灵魂的本能，不过因为那种药物的关系，所以不得不受命于安德烈。

据这双头怪人的交代，除了它，赤塔叛军还招募了好多实验对象，在此处布下了强大的信息网。

而它之所以臣服，并不是因为我手中的剑，而是我身上散发出来的气息，有着一一种让它难以抗拒的威严，这是来自于灵魂深处的畏惧。

在没有交过手之前，它有一种强烈的侵略欲，而落败之后，则是踏踏实实的臣服。

我不知道这家伙是否在说谎，也不晓得我的魔威，是否能够战胜得了它身上的毒瘾，但是却终究还是难忘它眼神之中的怨毒，也不敢信任，只是问起了这附近的情况来。

双头怪人告诉我，说安德烈他们已经出现在这儿三天多的时间了，而且据它所知，似乎找到了一些跟我一样的猎物。

安德烈等人也似乎掌握了一些关于真龙的消息。

这情况让我有些惊讶，我回过头来，跟小药匣子和任中尉商量了一下，大家决定前往双头怪人所说的地方，看看能否救出那些人来。

商量妥当之后，我们再次出发，不过这一回的行动却显得轻快无比。

因为我们每人的胯下，多了一头直立行走的站鳄，这些凶猛的畜生到底是低智商的生物，脑仁儿还没有拳头大，刚刚还在流着口水攻

击我们，转眼就当牛做马，背起了所有人来。

一番厮杀之后，它们似乎对我也产生了恐惧，驯服了许多。

虽然骑着这玩意颠簸无比，不过脚程却快了许多，我们奔行了一个多时辰，头顶血红色的天空变得黯淡了下来，而我们则来到了一处高耸入云的山峰之前，而就在此刻，我突然瞧见了一幅诡异莫名的画面。

“停……”

第三十五章 黑手坐死地

转过山峰，在我眼中，瞧见的却是一处黑雾腾腾的山谷，两畔都是宛如鬼蜮般的乱柳和枝节横生的野木。头顶的天空有乌鸦盘旋，呜哇呜哇地呼啸而过，而在这般的场景之中，我能够感受到有浓重的硫磺气息，从山谷的尽头徐徐吹来。

凶，大凶之地！

这样的地方，连我身处其间都浑身发抖，而我们的人怎么会在这里，而且还能够待得住？

不对，那双头怪人在捣鬼！

我下意识地大声喝止，那些站鳄在我的喝令下纷纷止住了脚步，然而就在这时，被我一直控制着的双头怪人却在同一时刻。将嘴巴撮成了鸟嘴状，发出了一种凄厉的鸣叫声来。

我虽然对这些站鳄有一定的威压，不过到底还是不如那双头怪人熟悉，这些站鳄在陡然停顿之后，却又大步朝着前方奔行而去。

我胯下的这头自然也是朝前迈步，但却被我沉声一坐，巨大的压力将这头轻灵的站鳄给直接弄垮了，双脚跪在潮湿的泥土中，冲势不止，在地上翻了几个跟头，这才七窍流血而亡。

我从那站鳄身上翻身落下，一把将这双头怪人给死死地按在地上。愤怒地大声吼道：“快叫那些畜生停下，快！”

那家伙一点儿反抗能力都没有，不过却发出了桀桀的怪笑声来，不断地重复着一句话，脸上充斥着报复性的快意笑容来。

我能够听懂几个俄语单词，晓得它这句话里面，有“人类”、“死”……

小药匣子也从站鳄之上跃了下来，他刚才为了给自己的黑雕节省体力，与我一般乘坐了这些站鳄，而当我喊出“停”的一瞬间。他便机灵无比地跳了下来，这时正冲着我大声喊道：“陈前辈，你看……”

我朝着他指的前方瞧去，却见到往前狂奔不停的站鳄群纷纷飞了起来。

它们并不是自然的跳跃，而是被某种丝状陷阱给缠绕到了，直接拉扯了上去。随后我听到了无数的哀嚎声，上百只脚盆大的黑色人面蜘蛛从黑暗中蹿了出来。在空中爬行着，而跌落空中的那些战士和站鳄

一起，被很快得缠住，接着这些巨大的人面蜘蛛便将他们给包缠着，化作了一个又一个巨大的白色丝茧，在半空中飘飘荡荡。

“魔鬼蜘蛛？”

小药匣子失声尖叫道，我诧异地问道：“你知道这些东西？”

他很认真地点头，然后告诉我说：“这魔鬼蜘蛛是一种异变的食人昆虫，我曾经在大兴安岭的深处见过，弹跳力和咬合力都十分惊人，最让人惊讶的是它吐出来的丝，比钢丝还要坚韧，而且还粘稠无比，只要被包裹住，基本就跑不了——我当时只见过三四只，就差点没命，这回一百多头，天啊……”

死地，这儿绝对是死地，根本就没有什么我们的同类！

想到这儿，我恶狠狠地抓着那双头怪人的两条脖子，怒声质问起来，那家伙似乎心存死志，叽里呱啦，毫无畏惧，旁边的小药匣子在旁边跟我解释道：“它是故意的，它刚才说了，它痛恨一切人类，也不会放过任何玷污这儿的人，无论是我们，还是安德烈一伙——它不怕死，它若是被你杀了，灵魂会回归于深渊魔神的怀抱，十二年后，它就又会孕育而生……”

我瞧见这双头怪人那四只充满怨恨的眼睛，突然笑了起来，双手变得灼热，冷冷地说道：“陆一，告诉它，想要重生，它永远没有这个机会了！”

小药匣子一愣，不过还是翻译了过去，那双头怪人听了，不屑一顾地冷笑，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双手之上的雷劲陡然激发出来。

掌心雷！

炼妖壶观术！

两项茅山顶级道门奇术陡然而出，那双头怪人一点儿反应都没有，便直接魂消命陨，被掌心雷直接轰击得魂飞魄散的它，唯一的一缕神识也被炼妖壶观术给吸收，然后直接碾压而过，不复存留。

小药匣子瞧见我的这般手段，不由得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步，而我则拍拍手，站了起来。

我眯着眼睛瞧向前方，平静地说道：“你说，我杀过去，能否救出任中尉他们？”

小药匣子小心翼翼地劝我道：“陈前辈，刚才那两个脑袋的家伙说了，这山谷是此处最恐怖的死亡山谷，没有任何人能够进去之后生还

而出的，那些魔鬼蜘蛛，只不过是其中一劫——即便是这些魔鬼蜘蛛，它们也不是那些愚蠢的爬行动物能够比的，这儿是它们的老巢，陷阱无数……”

我眉头一扬，看着他说道：“哦？照你这么说，我们就眼睁睁地看着任中尉他们死去，袖手旁观，什么也不管了？”

小药匣子连忙摇头否定道：“不，不是，我的意思是不要这么冲动——你看，任中尉他们虽然被包成了茧子，不过一时半会还没有死，我们得想个周全的办法来……”

我眯着眼睛盯了一下他，突然笑了，点头说道：“也对，就我们两个去，其实并不是什么好主意……”

小药匣子如释重负地笑了：“对，说的就是这个道理——等等，陈前辈，你在做什么？”

瞧见我从怀中掏出了那黑色匣子，小药匣子惊讶地呼喊了出来，而我则将匣子的盖儿打开，将里面那未成形的肉珠子给裸露了出来，平静地说道：“我不想去送死，那就等着有人过来吧，尽管不知道是谁，不过我却突然很期待了呢……”

与我在此处的反应一般，那肉珠子在这儿也显得无比活跃，它一裸露在空气之中，便立刻如同心脏一般收缩扩张，噗通、噗通跳个不停，而且这种频率仿佛正在朝着四周传播而去，我能够感受到周遭的炁场，都在这一刻顿时不同了。

对于我的行为，小药匣子表示出了极度的不满来，他一边摇头，一边后退，脸色严肃地不断说道：“疯了，你疯了！”

在这弱肉强食的世界，这内丹就如同黑暗中的灯塔，那种炁场的扩散明显无比，散发着诱人的气息，就在我打开黑匣子不久之后，整个山谷便陷入了一种诡异的气氛之中，它显得无比的宁静，但是在这样的静谧之下，却潜藏着无数的杀机，山谷的后方，有一群又一群的乌鸦腾飞而去，朝着远方飞去。

这显示着无数凶猛而强大的生物，闻到了这内丹的气息，正朝着这边赶来。

这样沉重的压力使得小药匣子有些崩溃了，在几分钟之中，他突然朝着我拱手，高声说道：“前辈，我不陪你完了，这样子会死得很惨的，我得走了！”

他说完话，将手放在嘴中，吹了一个唢哨，接着那黑雕从天空

之上垂落下来，他一个纵身跳上雕身，朝着旁边的山峰飞起，不一会儿就消失无踪。

我并没有阻拦小药匣子的离开，也没有合上这黑色匣子，而是盘腿而坐，平静地看着那肉珠子跳动。

它也许并不是真龙的内丹，但是绝对能够与龙属扯得上关系。

我仔细地打量着它，心中莫名其妙地多出了许多感悟来。

尽管我无法形容这种感觉，但是却晓得，这是一种强大的力量体现，也是一种对任何生物都充满诱惑的吸引力，我有一种将它给直接吞入口中的冲动。

然而我却并没有行动，这肉珠子，我留着还有用。

我曾经答应过一个人，这玩意，得留给他。

时间在这一刻仿佛静止了一般，而就在我将这肉珠子给祭出来的时候，前方的那些魔鬼蜘蛛便已经不再去纠缠任中尉他们了，而是藏在暗处，静静地望着我。

黑暗中有无数的复眼闪烁，充满了贪婪的眼神，然而却没有一头魔鬼蜘蛛冲出来。

它们也能够感受到我身上的杀气，尽管我连魔威都没有施展。

大概过了一刻多钟，我感觉到身下的土地在颤抖，杂乱而无章，仿佛无数的野牛在林中奔跑，碎石在地上跳跃起舞，我却屹然不动，眼观鼻，鼻观心。

身处于这样的世界，我莫名有着一一种强大的自信。

不知道过了多久，终于有生物出现在了 my 眼前，那是一种巨大的双角犀牛，它有着大象一般庞大的身躯，四只大腿上面布满了蓝色的鳞甲，而在它的后面，则有数十头沧澜猛虎在腾空跳跃，除此之外，还有一种与站鳄差不多模样，但是却庞大两三倍的巨大恐兽也紧随其后……

这些猛兽有着强烈的领地意识，与其他的猛兽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彼此都显得十分戒备。

我依旧盘腿而坐，静静地等待着，而那些强大的猛兽冲到我的跟前时，我陡然散发出强大的魔威，将这些强大而狡猾的家伙给镇住，不敢贸然前进。

我与这么一大群的猛兽对峙着，陆续有模样古怪的猛兽加入其

中，不知道过了多久，我的周围，有超过五十多种猛兽汇聚。

而在这时，我瞧见林子的尽头出现了一群熟悉的家伙。

我笑了，等的就是你们！

第三十六章 一石击二鸟

这帮出现的家伙，并非别人，正是跟随着我一起来到此处的安德烈一伙。

不管事情到底是如何发展的，我一直都认定一件事情。那就是从兴凯湖边防连队的离奇失踪，到后面两次调查小组的失联，其实都跟这帮来自赤塔的俄国叛军有着至关重要的联系，若不是他们谋夺我手中的这颗肉珠子，便不会有那么多接二连三的事情，那些躺倒在土坑中永远无法回家的战士就不会死去，而我也不会身处于此处，在一众猛兽的环伺下，随时都有可能死去。

一切的罪魁祸首，都是这帮家伙，他们不死，我心难安。

事实上，从那个遭遇悲惨的双头怪人口中。我便晓得一件事情，这帮家伙一定也在这附近，因为它对我、和我那帮战士都怀着难以释怀的仇怨，那么对安德烈这些对它造成实际伤害的人，更是不会放过。

它并不能摆脱安德烈等赤塔叛军的魔爪，也只有将他们引入这死亡峡谷，以期待他们能够伏尸于此。

所以当安德烈一伙出现的时候，我便晓得自己的猜测是对的，几乎没有任何误差。

我的嘴角微微翘起，目光越过身边奇形怪状、林林总总的猛兽，朝着远处小心翼翼靠近的一众赤塔叛军高声招呼道：“亲爱的安德烈、维塔利和列宁同志，我们又见面了。用我们中国人的话来讲，这真的是缘分啊！”

在一众猛兽的围攻之下，悠悠然地传来这么一句话，当真是古怪到了极点，那为首的安德烈在一众俄国壮汉的簇拥下，勉强有了一些勇气，走上前来，朝着我遥遥地说道：“黑手陈，这并不是缘分，你杀了伊万诺夫。就算是追到天涯海角，我们都得将你杀了！”

这话儿说得咬牙切齿，仿佛与我有不共戴天之仇，而我却嘿然一笑道：“伊万诺夫死了，你不就可以当头了么？”

这挑拨离间的话语，听到对方的耳中。安德烈没有什么反应，旁边的维塔利和列宁不由得皱起眉头来。不过他们也晓得此刻并不是内斗的时候，那列宁打了一个唿哨，立刻有人押来了一个浑身脏兮兮的男人来，而安德烈则将那人的脑袋抬起来，冲着我喊道：“黑手陈，听说你

是他们的领导对吧，那么这些人的性命，是不是需要负责呢？”

我瞧向列宁手中的那个男子，脏兮兮的脸，看得不是很仔细，不过却是国人的模样，有些疑惑地说道：“这人是谁，我认识么？”

那人神情萎靡，目光迷离，不过当听到我的声音的时候，下意识地朝着我这里望来，顿时就来了精神，冲着我大声喊道：“陈局长，陈局长，我是老松啊，黄哲松，行动处的，您还记得不？”

听到对方的喊声，我依稀记起了这么一个人来，他应该是省局行动处的一位科员，算是里面的骨干吧。

因为行动处是属于吴副局长管辖的，所以我倒也没有多熟悉，但是有一点可以确定，他应该是第二批，也就是跟着吴副局长一同失踪的人。

想到这里，我冲着他高声喊道：“老松，你们吴局长和郑建坤郑队长呢？”

那男子哭着喊道：“吴局长不见了，郑队长之前跟我们在一起，后来失散了——陈局长，救救我啊，我上有老下有小，还不想死呢，求你跟他们说一声，放了我吧……”

四十多岁的黄哲松哭得像个孩子，这一点让我有些诧异，也觉得有几分可笑。

他许是精神崩溃了，要不然怎么会瞧不出来我与这帮赤塔叛军是不死不休的死对头呢？让我求这帮家伙放了他，这事儿怎么可能？

这不是授人以柄么？

再说了，即使现在他们将你给放了，在这般百兽环伺的情况下，你觉得你能够活着逃出生场么？

我觉得一阵头疼，然而还没有等我接茬，那安德烈却咧嘴笑了起来，冲着我说道：“黑手陈，熟人见面，分外热络啊，既然如此，那么就拿你手上的内丹给我吧——你给我，我就放了他；不给，我就杀了他！”

我没有说话，而那巨汉列宁这老松整个人都给拎了起来，掐着他的脖子，桀桀地怪笑起来，在死亡的威胁下，老松痛哭涕流，大声喊道：“陈局长，给他吧，求求你，救救我……”

瞧见对方的这般模样，我叹了一口气，低头，嘴角露出了一丝诡异的微笑，然后说道：“既然你要，那么就给你吧！”

这句话一说完，我的左手往黑色匣子上面一抹，接着将合上的黑匣子朝着安德烈的方向猛然一掷。

安德烈并不认为区区一个不相干的下属便能够威胁到我这般的敌手，正寻思着谈条件，如何交易呢，没想到我二话不说，直接朝着他这边扔了过来，先是一喜，接着脸色大变，恐惧地大声喊道：“等等，等等，你别……”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黑匣子便已经呈现出一个完美的抛物线，落在了他的前方几米处。

安德烈的目光从地上的黑匣子往上移动，瞧见了无数面容狰狞的猛兽，朝着他这儿恶狠狠地望了过来，整个人顿时就陷入了绝望之中，一边不甘心地冲上前去，将黑色匣子给兜了起来，扭身就跑，一边还满腹怨毒地大声骂道：“黑手陈，你这个天杀的狗东西……”

被安德烈痛骂的我在丢出黑匣子的一瞬间，也猛然腾空而起，越过堵在我前面的那头双角巨犀，朝着死亡之谷奔跑而去。

一直僵持的场面在一瞬间被打破了平衡，无数喘息的群兽分成了两伙，大部分踏着如雷的脚步，朝着安德烈一伙赤塔叛军冲了过去，而另外一小部分，则贴着我的身后，冲进了死亡峡谷。

这些之所以跟着我的，却是瞧清楚了我刚才那不动声色的一抹。

这轻轻地一抹，却是将无数生物垂涎欲滴的肉珠子给藏在了手心，接着放入了八宝囊中去。

偷天换日、瞒天过海之术。

借刀杀人之法。

施完这一石二鸟手段的我，并没有想过能够瞒住那些围绕在我身边的猛兽，这些家伙个个都快要成精了，即便是我快如疾风，它们也能够辨明，至于其他，只不过是身处于外围，无从知晓而已。

不过我朝着死亡峡谷冲去，却也并非没有算计，陡然疾奔之中的我在先前的陷阱边缘，适当地放缓了速度，而跟在我身后最近的那头双角巨犀却在即将撞到我的时候，被我一个闪身晃过，收不住冲势，轰然撞向了前方。

这双头巨犀的身材，可不比陆地霸主亚洲象小上多少，这般凶猛而来，前面即便是被魔鬼蜘蛛织上了厚如密墙的网，也被硬生生地撞出了一条通道来。

有着这双头巨犀开路，我毫不犹豫地冲入其中，而这时那些蓄势待发的魔鬼蜘蛛也终于现了身。

这些背上印着诡异人脸的硕大蜘蛛从半空中陡然落下，然后朝着我，以及我身后的这帮猛兽拼命吐丝。这些白色的丝状物在离开口器的一瞬间，就能够变得无比的粘稠与坚韧，当真是将许多体型健硕而瘦小的猛兽给缠住了。

然而这蛛丝在遇到了我手中这把红芒洋溢的魔剑时，却失去了应有的粘稠，上面的红芒仿佛火焰一般，将所有的白丝灼烧，无一粘连。

而就在这一瞬间，这剑还夺走了四头想要我性命的魔鬼蜘蛛。

一百多头魔鬼蜘蛛，并非全部都招呼到我这儿，因为此刻闯入它们领地的，并不仅仅只有我，还有我身后的一大帮猛兽兄弟，故而在一开始的接触之后，我身边的压力顿时就减轻许多，那些猛兽撞破无数丝网，接着陷入了与魔鬼蜘蛛的厮杀之中，而我则凭着一把红芒四溢的魔剑，在这死亡陷阱之中来去自如，上蹿下跳，却是将先前被捕食的那三十多名战士给救了下来。

这个过程劳心又劳力，而激烈的战场变化让我连给这些战士松开蛛丝的机会都没有，我几乎是救了一个，就朝着前方那头埋头前冲的双角巨犀身上甩去。

没一会儿，那头巨犀的背上已经有超过自己体积两倍的丝茧。

所幸这些丝茧粘连无比，倒也没有滑落下来。

而这恐怖的重量也没有将那猛兽压垮。

我不知道我当时为什么会如此冷静，总之大概救下所有人之后，我一剑逼开了身后两头试图偷袭我的沧澜猛虎，一个箭步，冲到了最前方，饮血寒光剑朝着那双角巨犀的屁股猛然一刺。

这头双角巨犀的臀部其实是覆甲的，类似于穿山甲那种的鳞片能够让它避免大多数的伤害，然而却挡不住饮血寒光剑一击。

蓝色的鲜血飚射，这畜生口中发出了一声惊天的怒吼，埋着头，朝前冲去。

它一下就冲出了密密麻麻的蛛网，前方一空，不过在疼痛的刺激下，却并没有停止，一路前奔，而我，则在后面紧紧相随，时不时给上一剑。

如此狂奔了一刻钟，那双角巨犀终于支持不住，颓然倒地，身上的丝茧咕噜噜散落一地。

而我也停住了脚步，瞧着前方偌大的城墙，震撼不已。

第三十七章 门洞的字迹

在我的猜测中，死亡谷的深处，要么就是熔岩遍地，咕嘟咕嘟的火山蓄势待发。要么就是黑煞之气溢满山谷，到处都是白骨铺地，然而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穿过了这么长的一段距离，出现在我面前的，居然是一段与长城一般高度的巨大石墙，横呈在了我的面前。

这石墙并非是砖石砌成，而仿佛是浑然天成一般，将整个山谷给横腰拦断，而在前方，则有一处巨大的拱形大窟窿，如同一道天然的门一般。

我的视线越过了高大的石墙，瞧见一处如同金字塔一般的巨大建筑。在远处出现，直耸入云。

壮观，何其壮观，简直就是神迹一般。

瞧见这般的模样，我的心头震撼，而这时一声声的惨呼将我从这雄伟的景象之中拉扯回来，我瞧见倒地力竭的双头巨犀，这一身蛮力的家伙倒地之后，背上的丝茧散落一地，刚才一阵狂奔倒未曾听闻，此刻却听到了里面传来痛苦的喊叫，显然是一路颠簸折腾。都受了不少的伤害。

我没有第一时间赶过去，而是握着手中的长剑，陡然回转过身来。

一路跟随着我来到此处的十几头猛兽在我的十米之外止步，仔细望去，瞧见有五头沧澜猛虎，一头丈高恐鳄以及六头三只眼睛的灰色巨狼。

这些畜生能够一路追随而来，显然也是十分厉害的猛兽，不过此刻似乎对这儿有一些恐惧，眼珠子一阵乱晃，不时发出了低沉的嘶吼。仿佛是在示威，不过磨磨蹭蹭，就是没有一头胆敢上来，与我较量。

万物皆有灵，虽然是禽兽，但也都是有一定智慧的。要不然也不可能在这种极度弱肉强食的世界里面生存下来。

这些猛兽都徘徊不前，而我则陡然伸手前拍。施展魔威，将这些家伙给吓得下意识地往后蹿了几个身位，更加怂了，而我则冷然一笑，不再管这些奸猾无胆的畜生，回过身来，将长剑落下，轻轻按在了离我最近的一个丝茧之上。

大概地感受了一下这丝茧的厚度，我将饮血寒光剑红芒一激，接着毫发无损地将里面的人给破茧而出。

不知道是不是巧合，这第一个，就是我最为熟悉的任中尉，获救之后，他贪婪地呼吸了一口带着淡淡硫磺气息的空气，紧接着不断地咳嗽，却是连血都咳了出来，而我则一点儿时间也不浪费，刷刷刷几剑，将周围的丝茧给全部地剥开。

任中尉缓过神来，这才瞧着我说道：“陈局长，我们没有死？”

我稳定地挥着剑，格外平静地说道：“暂时没有，不过至于后面的事情，我也不是很清楚……”

在这样的情况下，单枪匹马的我便算是能够以一当百，也不能照顾这么多人的周全。

想到这里，我不由得感到一阵深深的无力，假设有七剑在，有特勤一组在，我或许还能够省心一点儿，但是此时此刻，作为一个保姆，我实在是有些无能为力。

果然，当我将散落一地的丝茧都给剥开的时候，在任中尉的帮助下，一经盘点，方才才知道在刚才的一番折腾之中，又有五名战士失踪，另外还有八名战士或者因为缺氧，或者因为被魔鬼蜘蛛咬中，成为了一具尸体。

如此一来，兴凯湖边的这个边防连队至此只有二十一人，而且这里面还不乏伤者，个个都是摇摇欲坠，不成模样。

死里逃生的战士们并没有活下来的欢喜，看着不远处那些虎视眈眈的猛兽，顿时觉得无比恐惧，整个人都变得绝望了。

然而越是这个时候，人越需要鼓励，我看着又饥又渴的众人，冷冷地说道：“同志们，想必你们也能够明白现在的处境了，是的，这个地方，跟我们所在的世界，已经完全不是一回事儿了，人类不再是万物之灵，也不再是高高在上的食物链顶端，你们每一个人，都有可能随时死去；不过，我说过会带你们回家，所以即便是历经千辛万苦，我也一直坚持到了现在，想一想你们家里面的父母和亲人，告诉我，你们想活下来，回家么？”

“想！”

一开始众人开只是陆陆续续地犹豫回应，然而被我怒目一瞪，心中却莫名生出了几分不屈的怒意来，纷纷高声喝道：“想！”

这一声震耳欲聋，我看着这些年轻而鲜活的脸孔，冷冷地点了

一下头，没有再多说什么。

此时此刻，迷惘的战士们需要的并不是一个知心大哥，而是一个强有力的铁腕人物，能够将他们给带回去的强势领导者。

我不动声色地回望了一眼远处的那些猛兽，似乎感受到了我的杀意，它们纷纷往后退开一些，而我则来到了那头巨大的双角巨犀跟前，摸着它不断冒着血沫的口鼻，饮血寒光剑一转，毫不犹豫地割断了它的喉咙，从坚硬的鳞甲之下，切出了一份份的血肉来。

这双角巨犀的血是蓝颜色的，看着格外瘆人，不过我以前曾经在安南北部的洞穴里，跟小观音一起吃过一般的生物，也没有太多的忌惮，一口咬住，感觉肉有些腥，不过也有一股鲜味在舌尖萦绕。

吃了几口肉，又喝了几大口的鲜血，便感觉烈酒入喉一般，整个人都有些烧得慌，也无端多出许多力气来。

我快剑削好，让大家过来吃，都有些畏惧，倒是任中尉豁了出去，过来三两口，将这韧劲十足的肉给吞下了肚子，有着示范，众人纷纷就食，而我则缓步走到了那高墙门洞之中，感觉一入其中，便有一股幽寒之意，卓然而生。

门洞长约十米，穹顶和墙壁之上居然刻得有许多字符，古里古怪，已经超出了我的认知，而除此之外，还有图画，上面有无数恶兽环伺，最顶上则是一个千臂魔王，笼罩着整个天空，它拥有无数的脸孔，喜怒哀乐憎，栩栩如生，仿佛凭空生出了无数双的眼睛，正在冥冥之中注视着我一般。

任中尉等人吃完，不敢在外久留，跟着我进了里面来，他小心翼翼地问道：“陈局长，我们现在要去哪里？”

我指着前方说道：“前面，那儿或许有机会。”

我的这句话，倒不是在骗他，因为脱离了黑色匣子之后，八宝囊中的那颗肉珠子便再无限制，立刻跳动得厉害，而指引的方向，却正是这里的深处。

既然如此，说不定我所要找到的真龙遗体，就在前面的地方呢？

任中尉随着我前行，而后面则跟着一群虎视眈眈的畜生，双方分作了两截，一前一后，彼此防范着，任中尉等人虽然吓得要命，不过在没有得到我肯定的前提下，也没有敢开乱开枪，生怕惊扰了这儿的清净。

我刚才仔细打量了一下门洞之中的符文和字画，发现都不认识，便没有再留意了，然而快走出这儿的时候，突然在角落瞧见了熟悉的文字。

虽然是繁体，但是汉字没错，这让我十分惊喜，几步上前，低头一看，却发现这儿歪歪扭扭地刻着几个大字：“屈阳到此一游！”

屈阳？

天下三绝，阵王屈阳？

我诧异莫名，没想到那一位居然也来过这个鬼地方？看着这歪七扭八的字体，莫名多出了许多喜感来，然而我目光一扫，诧异地发现在旁边居然还有一行字。

相比刚才的那几颗破字，这个留言倒算是大气磅礴，端庄整齐，我仔细一看，却正是：“李道子也到此一游！”

这字居然是我李师叔祖的笔迹，毕竟是符王，难怪会如此瑰丽大气，只不过瞧见这留言，一个“也”字，却是多了几分不情愿的意思。

李师叔祖已经离我而去，生死相隔，然而在这样的地方，居然能够看到他的笔迹，当真是让我感慨万千，眼泪莫名地就流了下来。

虽然不知道这老哥俩儿当初到底是怎么来的此处，不过瞧见这个，我的心中却多出了几分安定来。

旁边的任中尉瞧见我眼角的泪光，诧异地问道：“陈局长，你怎么了？”

我低头，不经意地拭去泪水，笑着说道：“没事，看到故人的遗迹，心中感慨而已……”

我说话，却毫不犹豫地抽出了手中的剑，在两人的旁边也刷、刷、刷地写上了一行字：“末学后进，陈志程也到此一游！”

这字儿写完，我浑身舒畅，旁边的任中尉等人瞧见我做出这般“不文明”的举动，脸色奇怪无比，也不理解我为何在这逃命的当口，还有闲心做这事儿。

不过我也没想着跟他们解释，带着大家走过了门洞，瞧见前面居然是一个硕大的广场，尽管是浑然一体的岩石构造，但是瞧这平整度，就仿佛是人为造成的一般。

广场的尽头，则是我之前瞧见的巨大石头，仿佛金字塔的筑。

正在我们打量周遭的时候，这时左前方突然冲出了一队人来，领头的人瞧见了我们，不由得惊讶地喊道：“咦，陈局长，你们怎么在这儿？”

我们愕然望过去，没想到对方却惊声尖叫道：“头顶，小心头顶！”

第三十八章 恐怖的吟声

抬头一看，却是无数红眼蝙蝠，蓄势待发，随时都有可能扑将上来。

这些红眼蝙蝠比平日里瞧见的要小上许多。个个都只有拇指大，密密麻麻地布满了内墙之上，一大片，不知道有几千几万只，有的已经展翅于空中，扑棱而来，眼瞧着这些，我当下也是将饮血寒光剑猛然一举，魔威陡然施展而出，却是将我这边给笼罩住，不让这些东西杀将而来。

被我的魔威一震，无数细小密麻的红眼蝙蝠群中，就仿佛投入了一颗炸弹一般。轰得一下散开了。

散开的蝙蝠，有的朝着墙上回返而去，有的冲着跟着我们的那一群猛兽扑上，而还有一部分，则朝着出声朝我提醒的那群人飞奔而来。

那人也不是什么好惹角色，手往怀中一抹，掏出了一把沾着朱砂的符笔，凌空画了一个辟邪符，接着咬破舌尖，朝着那符篆喷了一口精血，旁边出来两人，双手一拍。却是将这符篆拍到了半空之上，化作了一片蒙蒙青光，将众人给笼罩其间，那些红眼蝙蝠飞抵此处，不由得纷纷散开，只有极少数能够冲入其中，而这些则被队伍之中的人刀剑齐出，系数斩落于地下。

出声提醒我的人，去死前日失踪不见的何武，而在他的身边。则有十几个精神抖擞的属下，配合无间，尽显修行本色。

瞧见他旁边箭步冲来，我心中一宽，问道：“你们怎么在这里，其他人呢？”

何武匆匆走到我的跟前。低声说道：“陈局，此处不宜久留。你还是先跟我走吧，其他人都在那边呢，要是能够见到你，不知道得有多高兴。”

听到其他人无事，我难得地笑了一下，回身指着任中尉他们介绍道：“这些是兴凯湖边防连队的战士，这位是任中尉，副连长。”

何武惊讶地说道：“陈局，你找到失踪的人员了？吴局他们找到没？”

我摇头说没有，何武是个精明之人，瞧见任中尉一群人破衣烂

衫，狼狈不堪，晓得这过程颇多艰辛，也不多问，吩咐属下将一众战士给接过来，接着朝广场远处的石台走去，不过临走之时，何武舔了舔嘴唇，看着被无数红眼蝙蝠追得到处奔走的猛兽，有些挪不开步子。

我瞧见他这副模样，立刻问道：“怎么，是不是好久没有补给了？”

何武点头，对我说道：“是，陈局，我们来到这里两日，在一处石厅里待着，虽然没有什么危险，不过两日水米不进，好多人都有些收不住了，我这也是待着大家出来找点吃的，没想到居然能够碰到你们……”

我点了点头，也不多言，回身而走，正好有两头沧澜猛虎慌不择路地冲到了我的这个方向来，我先是魔威一震，将那些蝙蝠给吓走，接着手起降落，这两头沧澜猛虎便被我一剑封喉，狂奔十几步之后，便没有了气息，摔倒在了平地上。我叫来何武，两人一人拖着一头巨大的沧澜猛虎，往回走，穿过宽阔的广场，足足走了二十多分钟，方才来到了刚才瞧见的石台之下。

这石台呈现出金字塔一般的模样，不过在最上面却是一个平台，当然，它无比的高，站在下面朝上望，有一种看不到头的错觉，雄伟非凡。

何武一行人就是被卷到了这宛如神迹一般的石台之下，他们藏身于其中的一处石窟之中，我提着那头倒霉的沧澜猛虎，一路走到了这石窟之中，听到何武等人激动地大声一喊，安少校、门玉龙等人果然从黑暗中走了出来，瞧见我，不由得一阵激动，纷纷上前来问好，我将猛虎放下，左右打量一番，发现跟着我一起前来的调查小组倒也算安好，仔细一问，方才晓得除了失踪了六个战士，其余人都还在。

对于我的到来，众人表达出了巨大的惊喜，要晓得他们来到这个鬼地方，群龙无首，忐忑不已，早就已经受尽折磨，没想到居然能够遇见我，还找回了最早一批失踪的战士，这实在是一件奇迹。

不过其余的一百多号人，对于我和何武拖来的这两头沧澜猛虎，反而更加热切一些，纷纷上前而来，帮忙分担。

这巨大的石窟以前仿佛有住过人一般，里面居然也有床有榻，还有蓄水池、柴火和煮具，让人格外惊讶，安置好那些疲惫不已的战士之后，何武让人来处理这两头猛虎，而他则带着安少校、门玉龙，陪着我来到了门窟之外，与我汇报起了这几日发生的事情来。

原来他们那夜，果然也是莫名卷入了其中，其间有猛兽袭营，

一番周折之后，居然出现在了这里来，一开始他们也是被那种红眼蝙蝠追杀，不过所幸逃到了现在的石窟之中，这儿仿佛有一种禁地的作用，无论是什么外物，都难以进入其中，故而能够一直存活下来，不过在这样的地方，什么补给都没有，他们那天又出来得匆忙，尽力收集，也只找到几块压缩饼干，一百多号人饿得两眼冒光，这才下定决心出去。

我们身处的这巨大石台，一面可有数百丈，问他们有没有去这石窟的别处找寻过，门玉龙摇头，说另外一面，一到晚上就有恐怖的叫声传来，吓得一众普通战士直哆嗦，也没有敢过去瞧，就觉得石墙之外，或许还有生路。

想到前两批失踪者的遭遇，我不由得苦笑，对他们说道：“相比外面，这里方才是天堂呢……”

我将在外面碰到的事情，给他们几个一一讲来，当得知第一批失踪的人员，只有这二十一人得以存活，至于第二批，除了我见到的那个黄哲松之外，其余的也是生死未卜，相比之下，倒是何武这一队能够护得周全，算是最不错的了。

听到我的讲述，三人皆是一阵长叹，吐出了一口浊气来，何武低头叹道：“那老松，是万善宫出来的，原本也是个硬汉，不知道他经历了什么，没成想竟然吓成这副德性……”

我摇头苦笑道：“一人，还是三十人，我想了一下，最终还是放弃了他，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至于能不能活，各安天命了。”

几人感叹了一番，何武发愁起了此刻大伙儿的归路来，现在他们都已经没有了出去救人的心思，就想着如何方才能够回家，将自己这帮兄弟带回去，方才是正理，至于其余的人，恐怕是顾不得了。

对于他的问题，我将与小药匣子的猜测提出来，说只要能够找到真龙遗体，就能够找到回家之路。

听到我的讲述，三人脸上都不由露出了古怪的表情来，我诧异地问怎么回事，安少校摸着鼻子，指着高耸入云的石台顶端说道：“陈局长，刚才老门不是说这儿夜里总是会传来恐怖的叫声么？其实这些恐怖的叫声此起彼伏，不过一旦头顶上传来一种充满威严的声音之后，就全部都消停了，我们几个这几天一直在猜那是什么声音，你刚才这么一讲，我觉得头顶上那个，可能是——龙吟……”

龙吟？

我陡然一惊，抬头望了过去，但见那石台下宽上窄，逐渐向

上，便有白云盘绕其间，在往上瞧，化作迷胧一片。

潜龙或跃在渊，或飞于九天。

这石台天然构成，实在是奇迹，然而倘若联系到真龙，又是另当别论——龙是中华民族的图腾信仰，是一种神奇至极的生物，我从道经之中，能够知晓，真龙乃“三轿”之一，在道法昌盛的远古时代，它是道家大能周游四海、乘龙升天的工具，也是龙脉之属的活图腾，拥有勾连两界、游历宇宙洪荒的恐怖能力。

有这样神奇的神物，这般的石台倒也算是常理之数了。

我心中有了一些把握，而这时石窟之中有人招呼，我们便返回了去，瞧见众人正在兴高采烈地烤炙这两头猛虎，虽说这畜生宰杀之后，流出来的蓝色血液让人看得心生敬畏，不过任中尉他们连生肉都吃过，倒也不会有多少忌讳，此刻烧火烤了起来，反而多出几分异香，虽然未熟，但是却让人口水直流，忍不住多吸两口。

何武、安少校一行人饿了好几日，自然是两眼冒光，至于我，因为刚刚吃了几大块生肉，倒也没有太多的食欲，来到蓄水池便洗漱了一下，打量这石窟之内，依旧有着许多神秘的浮雕和花纹，不知道这儿以前，到底是个什么地方。

没多久，烤肉已成，众人呼朋唤友，前来就食，然而我却感觉心中突然有些沉重，下意识地冲着八宝囊中摸去，感觉里面的肉珠子跳动得分外厉害。

通、通、通，仿佛在打鼓。

我心想不好，而就在此时，在石窟之外，突然传来了一声响彻天地的巨吼：“嗷呜……”

嗷……呜……

此声一出，整个天地都在颤抖，手拿着一块烤肉吃得正香的何武吓得肉都掉了，脸色大变：“来了，又来了！”

第三十九章 异样的杨劫

龙？

这真的是龙吟么？

我在声音响起的那一刹那，将眼睛给闭上了，仔细地感受着这吟声之中，散发而出的威严。果然有一种高高在上，让人想要顶礼膜拜的冲动。

难道，那条被小药匣子认定的真龙，其实并没有死，而是一直都活得好好的，而此处，却是它的领地？

我身处的这广阔无垠的巨大广场，以及这个宛如神迹一般的巨大石台，就是供奉那真龙的祭坛？

一瞬间，我的心中无数疑问掠过，而这时众人也都回过神来，何武一脸惊慌地对着我说道：“陈局长，你看。我们应该怎么办啊？”

看着一张张惶恐不安的脸孔，我晓得此刻若是不能给予他们信心，只怕这些人都会化作一滩烂泥，根本扶不起来，我就是有天大的本事，只怕也难以护得他们周全，所以脸上也露出了淡定而冷傲的表情来，瞪了几个为首的负责人一眼，冷冷说道：“怕什么？别说还不确定是不是真龙，就算是，斩了便是，古代诸般先贤大拿。能够将真龙驱为坐骑，我们又怕个蛋儿？”

这话儿说得有些托大了，要晓得古代先贤是古代先贤，那是道术最为璀璨的洪荒时期，离这儿已经过了几千几万年了，现在潮汐退散，末法时代，一个地仙都是百年难出，哪里能够有可比性？

不过这是对于别人来说的，至于我。黑手双城的威名一直都在系统里面流传，这几日的表现又是如此厉害，一旦表现出了这般的倨傲和自信来，众人居然也深以为然，心情都平缓下来。

信任，源于素来的威名。和平日里表现出来的手段，这才是让别人真正心悦诚服的东西。

安稳了军心。我让众人在此就食，而我则缓步走出了洞窟之中，朝着远处望去，但见视线的尽头，是横呈山谷的天然石墙，此时天色已黑，赤红色的天际渐渐消沉，然而广场之上，却有一种宛如萤火虫一般的飞虫不断飞舞，将这死亡之谷照得朦胧，而在其间还有一种宛如水母一般的玩意，将空气当做了流水，不断地漂浮换位，十分美丽。

抛开这儿潜藏的种种危机，坦白来讲，此处当真是一个美丽而玄妙的地方，让人有一种别样的异域风情。

只可惜，越是美丽，就越加险恶。

头顶的云霄之上，那吟声回荡不休，天空呼呼地刮着风，让人觉得心头寒冷，而就在此时，我却瞧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从左上方翻身跃下，对我平静地躬身一礼：“大师兄，你来了！”

“杨劫？”

瞧见这位与何武一同失踪的小师弟，我的心情终于算是好了一点，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膀，然后说道：“你到哪儿去了？”

我这小师弟罕有地将终日覆盖在脸上的影子面具给取了下来，一张毛脸上也难得地挤出了一丝温情的笑容来，扶着我的胳膊说道：“跟他们一起来的，不过没有让他们看到，这石台是一个很大的祭坛，有几条道路直通云霄，我去探了一下路，只不过每一条路都有非常厉害的角色把守，我试了几次都没有办法，又感应到你来到了这里，就回来了。”

杨劫能够感应到我的存在，而我也能够隐隐之间摸到他的位置，这个是他成为我的影子助手之后出现的情况，听到了他的讲述，我不由得好奇地问道：“那你说说，都是些什么样的家伙？”

杨劫伸出了三根手指来，对我说道：“这一面就有三条路，中间一条，是一只没有脸的魔猿，一根火云长棍，无端凶猛；左边一条，是一三头恶犬，浑身煞气凛然；至于右边的一位，是一头……”

杨劫说到这里的时候，下意识地停顿了一下，朝我望了一眼，我不由得笑了，说：“你还学会卖关子了？”

他摇头，苦笑着说道：“右边的，是一头跟尹悦姐一样的洪荒异种，不过它可有七尾，而且还是一头公的，最是厉害，我差一点儿都没有从它手中活下来……”

“嗤……”听到这儿，我不由得倒抽了一口凉气。

别人或许不明白九尾妖狐有多厉害，但是与尹悦相伴良久的我却是最清楚的，身为洪荒异种的这种妖兽最是神秘，不但力量巨大，而且敏捷如电，最为恐怖的是它的天赋异能，倘若是施展魅惑，定力不够的人，只怕连死都不知道咋回事儿，而且它们还有一个特点，那就是每增一尾，实力便会倍增，五尾的尹悦都让我感觉棘手了，若是七尾，只怕便是我上去，也难以讨得好处来。

只不过，能够劳驾这样三位厉害角色守住门道的，莫非上面真的有所寻找的真龙遗体？

我心中疑惑，不过却晓得倘若想要回家，只怕还真得到上面去看看。

如此一想，我回身来到了洞窟之中，这时里面的众人基本上已经吃完了，正愁眉苦脸地不知道如何是好呢，我将何武、安少校、任中尉和门玉龙等人召集到一起来，严肃地说道：“诸位，你们也许应该知道，若是想要回家，就必须找到真龙遗体，通过它身体里的蜃雾，重返家园，而它最有可能存在的，就是在我们头顶的石台之上，所以我需要找一些人，陪着我上去看一下。”

我的目光扫了一眼众人，何武和门玉龙两人毫不犹豫地說道：“我去！”

这两人是修行者，而且身手还算是不错，也知道此刻不是做缩头乌龟的时候，与其窝囊而死，不如放手一搏，而安少校和任中尉则显得有些顾忌，不过却也在其后表明勇气道：“如果有用得着我们的地方，万死不辞。”

我点了点头，然后直接下达任务道：“那好，这儿十分危险，普通战士应付不了，何武你挑五个身手不错的兄弟跟着我，至于你们，坚守在这里，等着我们回来——记住，只要保全了大部分的战士安全，你们就算是尽职尽责了！”

听到我的吩咐，众人都点头称是，而事不宜迟，我也顾不得太多，让何武去挑人之后，在石窟里找来几块巨大的石板，吩咐人抬过来，门口堵上。

当然，这些不过是心理作用，倘若我们葬身于上面，他们在这儿，只怕也不能坚持太久。

与众人话别之后，我带着何武等六人出了洞窟，他们瞧见浑身是毛的杨劫，都非常惊讶，反倒是平日里一直显得十分自卑的杨劫，在这儿反而生出了几分自信来，面对着众人诧异的目光，却是毫不介意，待我给众人介绍了杨劫的身份之后，他平静地跟大家点了点头，便不再言。

我能够看得出来，此刻的杨劫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大，其中的原因，可能也跟我的情况一般。

在这个世界上，力量才是决定一切的东西，至于外表、金钱、权

势，以及其他的因素，都不过是浮云而已，这才是杨劫真正的心态变化。

寒暄过后，我们开始往上走。

杨劫之前已经对这儿摸得熟透，此刻轻车熟路，自然是有他带路，我们决定去的，是杨劫认为最有可能突破的三头恶犬，于是绕过了石窟，朝着左侧走了五百多米，便找到一条天然的石阶，循阶而上，朝着上方不断前行。

这石台并非竖直往上，而是一层有一层的结构，每一层都有二十多米高，而这每一层都有一两丈的平台边缘，远看还不知道，走近一看，更是觉得非人力而为之。

这个被杨劫成为祭坛的石台不知道有多高，我们足足走了二十多分钟，方才来到一处比较宽敞的地方，而就在此时，我突然听到有数十声狼嚎从围墙那边传来，紧接着一声隐隐的怒吼传入了我的耳中：“黑手陈，你有本事就出来，来跟我们赤塔狼军一战！”

这声音层层叠叠，一直从很远的地方传来，我眉头一皱，听出了这声音，居然是那个安德烈的家伙喊出来的。

那家伙，居然能够从那么多的野兽之中突围，而且还一路冲到了这里来？

他为何会这么强，难道真的是因为他那钢铁药剂的缘故？

我想起石窟里面的众人，忍不住想要回去守护，然而就在这时，何武朝着空中一指，惊讶地低喊道：“陈局长，你看那是什么？”

我顺着它的手指望去，却见满是“繁星”的空中突然一阵扭曲，竟然凝结出了一个又一个古怪的人形来，接着不断旋转，朝着发声的安德烈方向飞了过去。

于此同时，石台之上，竟然发出了此起彼伏的吼叫，每一声都充满了威严，仿佛在发泄着心头的不满。

我听到这些，没有片刻犹豫，冲着大家低喝道：“走，走！”

事到如今，再也没有回头之路，唯有硬着头皮，奋勇向前，方才能够闯出一片光明来。

在我的催促下，大家脚步不停，一直向上，而不知道过了多久，在前方带路的杨劫脚步突然一停，将手往上一挥，沉声说道：“诸位，小心了！”

随着他的提醒而出的，是一股磅礴的气压，从上而下地笼罩而来。

第四十章 三头的魔物

感受到这浓烈到极点的威压，我下意识地将手往怀中摸去，随时都准备将饮血寒光剑给拔出来，应对随后而来的大战。

前方一片迷胧。黑雾绵延分布，那儿并不是阶梯，而是一处如同下面石窟的巢穴，黑暗中陡然有一对明亮的眼睛冒了出来，宛如灯泡一般，接着有一个阴测测的声音出现：“小子，先前我当你是深渊苗裔，方才放过你的，没想到不但去而复返，而且还带了这么多的帮手，看来你真的不怕死，非要上去咯？”

这话儿并非是汉语，充满了古怪的旋律。然而落在了我们的耳朵里，却能够清晰地明白它所说的意思，十分的神奇。

面对着这般的质问，杨劫回头瞧向了我。

他从小到大，向来都是拙于言语，不善于表达内心的情绪，我点了点头，越众而出，朗声说道：“这位尊者，我们兄弟无意之中误入此地，并非想要冒犯，只是想找到回家的路。如此而已，还请尊者开启方便之门，成人之美。”

我并不介意自己的话儿能否为对方听懂，因为既然它能够让我明白话语里的意思，自然也有办法与我沟通交流。

我一出来，对方便惊奇地“咦”了一声，接着往前走了几步，露出了大半的尊容来。

迷雾退散，我瞧见的是一头宛如犀牛一般的大家伙，跟先前遇到的那些虚有其表的猛兽不同。这家伙体格匀称结实，修长如豹，周身的肌肉垒块充满了力量的美感，皮毛油光水滑，就算是希腊最高明的大师，都难以雕绘出它的半分神韵来。

如此气势的兽类十分罕见。然而更为奇特的，是它的周身上下。居然盘着数十根的毒蛇，吐着信子，滋滋作响。

而当我瞧见它的真容之时，不由得朝着旁边的杨劫苦笑一声——这尼玛是三头犬么？

出现在我们面前的这头魔物，虽然有三个头颅，但是除了左边一个如狼一般之外，另外两个，一头如熊，眸成黑色，一头为最俊美的精灵男子，而脑袋之上，却是不断舞动飞扬的细长毒蛇，比它身体上盘踞的，更为恐怖。

这般的三头魔物一走出迷雾，我便能够感受到有如实质一般的压力迎面而来，而中间的那个美男子则开口了：“你身上，有它的气息！”

我强行将狂跳不止的心脏给压抑住，虽然不知道他所说的气息，是被锁在茅山后院的阿普陀，还是藏在我灵魂深处的蚩尤印记，但是当下也只有狐假虎威，拱手说道：“这位尊者，还请行个方便……”

对方虽然形如魔怪，但是我却晓得它所拥有的智慧，绝对要比我们这些人类厉害得多，当下也是毕恭毕敬，不敢多言，而对方的人头虽然不多言，但是那狼头和熊头却是不停地吸着鼻子，仿佛在感受着什么气息一般，当时的气氛仿佛凝结如冰一般，而不知道过了多久，我听到中间的人头突然开口说道：“两位兄弟，这人与它有关，不如给它一个面子，你们说可好？”

听到这话儿，我满心欢喜，以为对方能够网开一面，谁知道那狼头突然说道：“不对，这小子身上有我们啸天一族的死气，他杀过我们的族裔！”

熊头也发话了：“尽管咱们的族长在那老神婆麾下给拘押着，啸天一族日渐式微，但也不是什么小猫小狗都能够欺负咱们的；咱虽势弱，不丢面子，他杀了我们的族裔，那我们就拿他的性命在祭奠，管他跟那家伙有什么联系呢，它被拘押在深渊之底动弹不得，就算是找麻烦，也轮不到咱这儿来——没得说，杀了他，报仇！”

这三颗头颅兀自说着话，浑然不顾旁边的我们，而我听得一阵心惊，却晓得是哪儿坏了事。

东宫，狗爷！

对，就是那个家伙，他被我斩杀之前，曾经跟我说过，他身上有啸天三头犬的血脉，让我小心一点，当时我救人心切，哪里顾得那么多，自然是一剑破掉了他的毕生修为，而后来尽管狗爷并没有被我杀死，但后来当庭诅咒，被我反噬而亡，便算是结下了仇怨。

只是，我当时哪里晓得，这报应居然会落在了这里来？

听到那熊头口中所表现出来的凌冽杀意，我立刻将心中所有的侥幸都给一抛而空，当下也是先下手为强，陡然间拔出了饮血寒光剑，厉声高喝道：“我+尼玛，敬酒不吃吃罚酒，给我滚开！”

平日的我自然不可能爆出这般的粗口，不过融入了魔功心境的我却是感觉到一阵烦躁，长剑一挥，却是朝着对方最左边的狼头斩去。

对方虽然形容恐怖，但是我在此之前，曾经在数百头猛兽的环境之下突围而出，而且无论是之前的双角巨犀，还是一众斑斓猛虎，看着威风凛凛，然而在我的剑下都不过是小麻烦而已，故而从心理上其实还是有一定的优势的，这一剑又疾又重，想来就算是不能斩杀对方，也能够让它感受到我的厉害。

然而当我的魔剑斩去的时候，却瞧见对方身子猛然一弓，周遭突然燃起了冉冉的黑色火焰来，居然能够将这炁场给陡然抽空，空间的重力都仿佛沉重了几倍，而后那家伙伸出爪子，与我的魔剑一拍。

轰！

洪钟大吕，如爆炸一般的声音从交击之处传了出来，我感受到了一股庞大无比的力量，从对方的躯体里面陡然传来，心中一跳，脸色立刻变了。

我错了，错了，这畜生身上蕴含的力量，岂止是恐怖，我在死亡谷外围碰到的那一帮猛兽，数十头加起来，恐怕都没有它强大。

当真不愧是被传颂已久的洪荒遗种。

然而对方越是如此，我越是没有一点儿妥协之意，当下也是将土盾施展而出，那巨大的力量瞬间转移到了我的脚下，但听一阵“咔嚓”的碎裂之声传来，脚下十米之内的岩石，却是在一瞬间裂成了蛛网一般的模样。

“魔王，阿普陀？”

我的这深渊三法之土盾一经施展，对方却一下子认出了来历来，猛地朝着后面一个翻身，落在了不远处的石阶之上，然后诧异地喊了起来，我冷笑着冲上前去，一点儿商量都没有地继续斩杀：“好狗不挡路，要么滚，要么死！”

说话的是先前那个狼头，而熊头却显出了无畏的本色来，狂吼着喊道：“不管谁来，都得给我死！”

它一声吼叫，身上的毒蛇猛然而立，居然如箭一般地朝着我的这边射来，而我则是夷然不惧，扬剑去斩，每一根毒蛇都被我适时拨开，然而上面的力量却将我给震得一阵手酸——这哪里是什么毒蛇，分明比那铁矛还要坚硬啊！

更加让我脸色一寒的，是对方身上的毒蛇射出之后，居然又从身上长了出来，根本就没有少，反而越来越多。

我晓得倘若若是站在原地，只怕是要给这“箭雨”给攒射而死，当

下也是没有再多停留，一边施展风眼，将这些宛如利箭一般的毒蛇给避开，一边继续向前，贴身而战。

一人一兽，两者在这石道之上酣战起来，对方是坐地毒蛇，而我则是过江猛龙，双方你来我往，一时之间，却是僵持了起来。

我越战越心惊，发现这货胆敢说灭我，并非没有理由，那狼头目中碧绿，蹬人一样便感觉浑身发软，熊头黑气洋溢，战意凛然，至于那人头，双目宛如鲜血，微微眯着，我一直不敢与它正视，因为预感里面藏着绝对恐怖的力量，随时都有可能爆发出来，而除此之外，对方的躯体坚硬无比，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锋芒毕露之时，削铁如泥，然而此刻斩在对方身上，却仿佛斩在了铜墙铁壁之上一般，根本没有任何威胁。

我这边战得辛苦，杨劫也从旁边冲了出来，他手上的是我刚刚从赤塔叛军伊万诺夫手中缴获的黑芒弯刀，对于这个，那三头魔物似乎更加忌惮一些，不过杨劫到底还是有些稚嫩，根本就靠近不得对方半分，反而总是被那毒蛇烦扰，差一点儿就要丧命的那种。

双方斗得凶悍，至于何武等人，则根本连插手的机会都没有。

我越战，心中越急迫，因为表面上来看，我们似乎是战了个平手，然而对方的身体里面仿佛藏着一台永动机，根本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够停下，而我们则不可能久战，因为时间一拖，耐力定然不能和这魔物相比，到了最后，一定就会落败。

想到这里，我暗暗在左手之上不断蓄力，想着捏住一记茅山掌心雷，在必要的时候，给这家伙来一下。

对于这般阴气凛然的魔物，别的用处不大，反而是这掌心雷，也许能够克制一些。

我一边不断出剑，玩命相搏，一边暗自寻找机会，然而就在这时，我却听到何武高声喊道：“啊，吴副局长，你怎么在这里，快来帮忙啊！”

我余光一瞥，却正是失踪已久的吴琊，他居然出现在了这里来，心中一喜，想着多出一个帮手，更有胜算。

然而我还没有高兴完，却见那吴副局长身子一扭，转身跑开了去。

第四十一章 都是腹黑人

能够做到黑省业务副局长，吴琊此人的修为也算是宗教局中一流的高手了，而且像他这种一路从基层打拼起来的，实战能力最强。别的不说，至少比杨劫还要厉害一些，如果能够有他在旁牵制，我便能够找准机会，朝着这三头魔物脖颈之下的软处砸去，度过此劫。

这剧情我都已经想好了，然而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这吴副局长居然在瞧了一眼之后，头也没有回地朝旁边的平台跑开了去。

这事儿不仅让我诧异万分，就连何武等人也觉得无比古怪，只以为吴副局长并没有瞧见这边的情形，于是扬声高喊道：“吴局长，是我啊。何武，我和陈局都在这里呢，您过来帮忙啊……”

这话儿还未有说完，那吴副局长的身影就消失不见了。

这情形看在那三头魔物的眼中，不由得桀桀怪笑：“那就是个胆小如鼠的家伙，这几日一直都在这儿潜伏着，就等着钻空子离开呢，要不是老子闲得无聊，想要逗一逗这小老鼠，早就一口将他给吃了。”

它的话语听在我的耳中，莫名有些讽刺。

先前我听那个老松说起，讲来到了这里之后。吴副局长就消失了，只有郑队长带着他们，没想到这家伙不但没有出事，反而是早就嗅到了什么，跑到了这里来蹲守。

只是以他的修为，不可能不晓得何武他们的存在，如此说来，也有可能是他不想拖上这么多的累赘，想要一人溜回去。

吴副局长的转身逃命让我对他的印象变得无比的坏，对他的揣测也没有什么好的解释。不过此时此刻，并不是追究他责任的问题，而是要将拦在我们面前的这头索命猛兽给废了去，于是当下也是不作理会，长剑翻飞，朝着对手拼死进攻。

经历过这么多年的磨砺。我已然成为了茅山宗新一代中最杰出的青年高手，也是江湖之上的翘楚。然而面对着这一头宛若神物的畜生，一时之间，却也实在是使不出太多有效的手段来，旁边的杨劫与我心意相通，晓得我一直在留着余力，为了给我创造机会，也是拼着被击飞的危险，一刀向前，朝着对方的后腿斩去。

他为了奏效，走得无比靠前，明显有以命换伤的意图，将我都给惊了一下，好在那畜生也是个爱惜羽毛的性子，也不愿意受半点儿

伤，朝着旁边躲了一下。

而就是这一刹那，我瞅准了空子，猛然一剑，逼开了它的走位，接着贴身而上，一直蓄力的左手，凝出浓烈的掌心雷，拍中了颈下软肉。

轰！

我这一记掌心雷是多年以来一直从春雷之中提炼而出，充斥着最为刚烈的阳劲。

我有自信，任何阴秽之物，被这般正面轰击，就算是没有魂飞魄散，也一定扛不住这一下。

然而就在我手中的掌心雷拍到对方颈下软肉的那一刹那，我突然瞧见了那张俊美无比的人头嘴角浮现出了一抹诡异的微笑，而旁边的熊头也是在同一时刻陡然张嘴怒吼。

这时我方才感觉到我拍中的那地方，居然在一瞬间覆上了坚硬如铁的鳞甲。

而接下来，一抹白光从人头鲜红的双眼之中，陡然朝着我的头顶射了下来。

遭了，遭了，被算计了！

我是何人？从十几岁开始就在生死边缘打滚，几乎在一瞬间就想明白了一切，原来这畜生刚才一直故意露出来的破绽，只不过是吸引我的诱饵而已，而它刚才必然也是瞧出了我心中的算计，于是来了一出将计就计的好戏，可笑的是我根本就没有瞧出对方的谋算来，却是败在了这老奸巨猾的家伙之下。

果然，有三个脑袋，当真是要比寻常人狡诈无数倍啊！

我的心中哀叹，不过身体却下意识地反应了过来，当下也是将长剑一竖，想要挡住这一道白光。

我眼睁睁地瞧见这白光在一瞬间将我这把煞气凛然、红光四溢的饮血寒光剑给浇得熄灭，而多余的光则从边缘漏了出来，照射在我的身上，使得往后躲闪的我陡然之间，感觉到浑身僵直，一股死灰之气从被白光照耀的地方外四处蔓延，再也难以维持平衡，一个踉跄，直接跌倒在地。

我这边一跌倒，早就蓄势待发的三头魔物便一个纵身扑了过来，前爪重重地踩在了我的胸口之中，那颗狼头垂落下来，难以置信地

说道：“哦，天啊，堤丰你瞧，你百战百胜的死亡之眼，居然没有将这家伙冻成岩石！”

这狼头虽然有着充足的智慧，只可惜依旧还是头禽兽，嘴中有黑色的口涎滴落，张嘴说话，一股极度的恶臭往我鼻子里熏来，这伤害远远要比它按住我胸口的这一爪，还要恐怖，我憋着气，听到中间的那个人头也奇怪地看着我说道：“对啊，刚才射中他的时候，有一股黑光中和了一下，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这两个头颅一阵疑惑，旁边最为暴戾的熊头就显得不耐烦，大声吼道：“管那么多，等我一口咬下去，什么狗屁都没有了！”

这熊头垂落下来，准备拱走狼头，将我给一口果腹，这时杨劫不要命地冲将上来，扬起手中的黑芒弯刀，想要救我，结果他到底还是跟这畜生实力悬殊过大，被对方的尾巴一鞭甩来，直接就给跌飞了去。

而就在此时，我心底里沉寂了许久的声音突然在这个时候响了起来，对着我说道：“小子，赶紧求我，要不然你这回是真的要死了！”

我不知道有多久没有听到这般威严而阴森的声音，几乎就快要忘记了，然而却本能地抵制，对它说道：“我不，我就是死，也不能让你控制我的意志，你别做梦了！”

那家伙这一回显得无比的焦躁不安，甚至都忘记了劝我，而是冲着我大吼道：“你这蠢货，这啸天三头犬可是有噬神的手段，你死了不要紧，我也活不成！”

我此刻却反而变得无比冷静了，望着那低垂而来的狰狞熊头，以及远处何武等人绝望的喊叫，冷笑道：“如此最好，我也不再遭受这么多劫难了！”

十八劫，十八劫，这是否也算是一劫？

你何时能够结束，如果一直未曾结束，我不如死在这儿吧，也算是因公殉职、死得伟大……

望着那满是利齿的熊吻，我的心态显得无比的平和，然而心头的那声音却无比的暴躁，大吵大闹，一直到了我的头颅即将没入熊口的时候，它终于妥协了：“给我一分钟，一分钟好不？大爷，我发血誓，绝对不趁人之危控制你！”

“好！”

能同生，自然不会共死，而我之前所做出来的所有淡漠，不过是为了压制这意识而已，潜意识中的我一不愿意被啃死，二不愿意被这

意识控制了身体，只有如此自我欺骗，没想到对方却终于沉不住气了，白白便宜了我。

就在我与心头这魔头交锋的时候，旁人瞧见的，却是我浑身僵直，毫无反抗能力，已然被那熊头给啃去了脑袋。

然而就在众人都以为我死了的时候，突然我的一双手，陡然伸进了那熊头之中，硬生生地掰开了对方无数吨的咬合力，将自己的脑袋从熊嘴之中掏了出来，满是黑乎乎口涎的脸上一下子就扭曲了，喉咙里面吼出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怒气来：“想吃我，你还嫩了点！”

这声音充满了无上的威严，根本就不是我的口吻，而更加让旁人惊诧的是，明明毫无抵抗能力的我，居然一只手就将那畜生粗壮的前爪给提了起来，猛然站起身，将对方一个大风车的旋转，数圈之后，朝着前方的石壁之上，猛然掳去。

轰！

石壁被砸出了一个巨大的深坑来，最中点则是那头宛如天神降世的三头魔物。

此刻的它相对于那深坑而言，显得那般的微小，而“我”则是得势不饶人，朝着嵌入山壁之中的那家伙冲了过去，饮血寒光剑被丢在了——一边，直接双手抓去，三头魔物到底不是凡物，遭受这样的打击还能够硬顶着，仰头来挡，然而“我”的双手一挥，它身上的诸般毒蛇砰地一下，陡然化作了黑色的火焰，将它浑身给烧得滚滚浓烟，脓流满地。

“战意，黑炎灼！”

“我”的口中冷冷地说出了这三个字，浑身的魔劲在那一刻经过某种极为微妙的变化，却是引燃了对方身上的气息，这疼痛让它一下子就蹿了出来，惊惶地高声吼道：“天啊，是它！它来了，我的天……”

这家伙别看模样凄惨，其实并没有伤到什么，然而被这般一吓，魂飞魄散，朝着前方一跃，遁入了黑暗之中。

“我”猛然回过身来，环视全场，那凶戾的目光将在场的所有人都吓得一阵哆嗦，唯有杨劫的眼中，出现了莫名的狂热来，那瘫软在地的何武结结巴巴地喊道：“陈、陈局、自己人……”

一分钟过去，我也瘫软在地，脸色苍白地笑道：“废话别说，能过来扶我一下么？”

妈的，那狗日的管杀不管埋，一通威风耍过之后，我却是连站都站不起来。

第四十二章 祭坛缠龙尸

我一声呼唤，几个人赶紧跑过来将我给扶了起来，而杨劫也捂着胸口，来到了我的跟前。对我说道：“大师兄，你还好么？”

我摇了摇头，没有说话，而是让人将我盘腿安放，接着闭上眼睛，直接入定。

我之所以入定，并非是想要积蓄劲力，而是想要趁着蚩尤分神的那一股劲儿还未有消散，仔细体悟一下它刚才在接管了我的身体之后，所使用出来的诸般手段。

无论是运气，还是反击，又或者是那个能够让幽冥黑暗能量给点燃，最终反噬的恐怖手段。

叫什么来着？

对了。战意，黑炎灼！

我原本并不明白为何它在使用这手段的时候，为何会将这名字给点出来，然而当我盘腿静坐，默默地回忆，接着循着它之前的诸般法门而动的时候，却发现说出的这五个字，并非是汉语，而是一种古怪的法咒。

此刻持咒，只不过是会将持法门给引导出来。

好恐怖的手段，若说那修为，我苦修数十载的劲力恐怕远远不如这种老牌魔物。然而在陡然之间，那家伙竟然给之下吓走了。

一来是因为蚩尤的威名，二来，恐怕就是这手段着实有着绝对厉害的毁灭力。

我之所以旁若无人的静坐感悟，不为别的，也正是以为体内这魔头的名声，别人不晓得，但是我却是专门了解过的，尽管现在的史前历史，已经将那一位和它的对手给神话了。但是抽丝剥茧，我却能够发现，这一位之所以能够被无数人称之为魔尊，标榜为战神，是因为它确实能打。

在上古时代，整个天下。除了道家文明的始祖黄帝之外，愣是没有人能够干得过它。

蚩尤和它的七十二个兄弟。铜头铁额，食沙石子，一票猛男杀遍中原之地，竟然没有能敌者，那可是上古年代，诸般法术最为辉煌的时期，大拿辈出的时代，要不是域外天神九天玄女贸然插手，干预战

事，说不定黄帝都要给这猛男给操弄翻掉，而当今的历史便有可能改写了。

然而成王败寇，从来如此，蚩尤还是成了魔尊，黄帝还是成为了中华文明的始祖。

但是蚩尤能打，这事儿却是铁板钉钉的事情，而这所谓的“战意”，便是它诸般法门之中，最为精髓的奥义。

寻常的修行者别说没见过，就是听都没有听过，然而我却是整个儿地清楚了它最根本的运作。

因为刚才使用这法门的，便是我的身体，尽管它不受我的控制，但是作为旁观者的我，却一五一十地将其全部都感受了下来。

呼……呼……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终于睁开了眼睛，双手陡然一番，口中喝道：“战意，黑炎灼！”

一股难以言叙的能量转换奥妙，从我的指尖朝着深处蔓延而去，尽管没有任何劲力的支持，但是我却能够感受得到，自己已经能够初步地触摸到了这法门的边缘。

如果给予我足够的时间，我便能够将这法门，在这一双手掌之上施展了开来。

“大师兄，你怎么样了？”

杨劫见我睁开了眼睛，神情复杂地问我，而我则点了点头，从怀里取出了一颗广陵金丹，吞入喉中，气沉丹田，一边将其缓缓融化，一边笑着说道：“无妨，我刚才只不过是太脱力了而已。”

旁边的何武一脸敬畏地说道：“陈局长，你刚才，是怎么回事？”

我刚才的举动实在是太恐怖了，在陡然之间，胜负转换，而且所有的力量仿佛大堤决口一般，磅礴而来，将那仿佛不可战胜的三头魔物给揍成了狗头，这实在是超乎了几人的想象，最关键的是最后我那充满暴戾的一瞪眼，搞得他们这几人到现在心脏还跳个不停，我瞧见他们又是崇拜，又是畏惧的表情，不由得笑着说道：“没事，茅山秘术，神打，你们别吓到！”

旁边一个行动处的骨干苟竹轩拍着胸口后怕道：“刚才看到陈局人被那畜生踩中胸口，我们死的心都有了，没想到您居然还能大展神威

——刚才那一下，简直是……陈局，恐怕天下十大，都不如刚才的你啊！”

他满心叹服，而我则脸色一肃，毫不犹豫地批驳道：“莫胡说，天下十大，个个都是世间人杰，怎可妄比？”

苟竹轩认真地说道：“我见过三绝真人的手段，真的还没有……”

他话儿说到一半，旁边的何武拉住了他，低声说道：“止言，你不知道，陈局长的师父陶真人，便是名列这天下十大之中么？”

马屁拍在了马腿上的苟竹轩赶忙补救：“陈局长，啊，你别误会，我的意思是……”

我挥了挥手，没有让他多说，而是深吸了一口气，指着刚才吴副局长消失的地方说道：“吴副局长刚才走了？”

几人点头，而老爹是黑省省局局长的何武则一点儿都没有顾忌吴瑯的面子，愤愤不平地说道：“那老东西，平日里看着狗模狗样，没想到一动真格的，就是个软蛋，骂了隔壁，看到我们在这儿拼死拼活，他居然头也不回地就跑开了，若是能够回去，我非去政治处检举他不可！”

我没有让他们多说，指着前路说道：“不知道门玉龙和安少校他们能够坚持多久，时间紧迫，我们继续走吧！”

经过这一场闯关大战，我的威严在何武等人的心中已经留下了很深的影响，没有人敢反驳我的话语，于是众人继续向上，朝着高耸入云的高台继续前行。

没有身处其间者，是很难感受到这被称之为祭坛的石台，到底有多雄伟，与它比起来，所谓的世界八大奇迹，当真只是小孩儿过家家的小玩意儿，我们穿过了三头魔物把守的关口，再往前，这时终于能够瞧见了人为的痕迹，在台阶的两旁，每隔十米处，便能够瞧见有一对相对而站着的石俑，它有的时候是全套盔甲、手持斧钺的战士，有时有时盘踞的猛虎，有时又是诸般奇形怪状的魔物。

如此一百零八对，每一对的形象皆有不同，而一路数过来，我只瞧见了五对人类的形象。

分别是盔甲战士、金童玉女、羽冠方士、金甲力士，最后就是儒者。

一路观摩，诸多异象不表，不知不觉，我们竟然越过了云层，长途跋涉，来到了最顶端的平台之上。

这平台比三五个足球场还要庞大，平台之上还有平台，突出三丈，再之上，竟然是一根直入云霄的白玉华表，而在华表之上，我瞧见了一条盘踞其中的黑鳞巨龙。

是的，是真龙，尽管我瞧见的，只不过是它的半身，但是从那充满神性的鳞甲、优美的线条，以及让人根本无法确定体积的表象，我便能够肯定。

先前跟我师父谈及过真龙，他告诉我，说真龙并非是本界产物，它更多的时候，与我们生活的不是一个维度，故而我们很难感受得到，它具体的体积到底有多长，有人说它“不知其几千里也”，也有人说不过十几丈，诸般典籍描述也各不相同，难以找寻一个具体的标准。

然而此时此刻，我终于亲眼目睹到了一条真龙！

一条几百年都未曾出现的真龙！

果然，这神秘的死亡之谷，其实就是龙之谷，也就是黑龙最终栖息的地方，然而奇怪的是，为什么在这样的真龙面前，我并没有感受到太多的威压呢？

所谓的龙威，为何没有出现？

我心中疑惑，而这个时候杨劫却一步走出来，激动地说道：“大师兄，这是一条真龙遗体，龙魂应该已经离开了！”

听到了他的话，我心中豁然，对了，一切都对上了。

这条真龙，只怕是寿元已尽，故而才会如此模样，要不然我们怎么可能到达这儿？

想到这里，我不由得心头热切，对着旁边的杨劫、何武说道：“诸位，咱们能否回家，就看这一次了，随我一同前去查探，看看能否找到其中的奥秘！”

其实相比于这些，我更加热切的事情，是想着如何能够从那真龙遗体里面，找到我师父想要的东西。

我师陶晋鸿，这些年来一直闭关，谋求冲击地仙之位，此事数百年来无一人能够成就，而即便是我师父这般的修为，也总是欠一点东西，倘若是我能够拿到汇聚了真龙毕生精髓和规则结晶的龙髓精血、内丹或者一缕神魂的话，定能助师父成就果位。

师父活我性命，又教我一身本事，志程无以为报，只能肝脑涂地，死而后已。

想到这儿，我的心中无比热切，然而就在此时，却瞧见这平台之上，却是已经有了一位不速之客，正盈盈而立于祭坛的百米之外，双手不断结印拍打，而在她的前方，则有金黄的法阵力量，在抵抗着她的进攻。

而当我们出现在这儿的时候，那人却也正好回转过身，朝着我这边遥遥地望了过来。

我瞧了一眼对方，陡然间心脏一阵狂跳不已。

天啊，天啊，这世间怎么会有这般美丽的一个光头女子，就仿佛谪落世间的天仙一般？

第四十三章 食人光头女

此女面容纯美妖媚，丹凤眼，秀鼻挺立，樱唇嫣红。明眸皓齿，肤白胜雪，鸽乳蛇腰，美腿修长，美艳得不可方物，简直不像是人间所有。

唯有诡异之处，则有两点——其一就是全身上下无一根毛发；再有就是浑身光溜溜的，无寸物遮掩，看得莫说是少年人，就连我这个结过婚的男人，都有些把持不住，不敢多看，免得横生事端。

然而这皮相并不是我所关注的重点。在我的眼中，看到得更多的，是那女子浑然天成的气息，以至于这般美丽的躯体。

她给我的感觉，浑身不过是一件武器。

一件比饮血寒光剑犀利十倍的武器，让人望而生畏，心中胆寒。

这女子光平淡地朝着我看了一眼，给我的压力，便已然比先前那头差一点将我给杀了的三头魔物，还有恐怖。

我有些痛苦地拍了一下额头，这儿到底是什么鬼地方，这般顶尖的高手。一个接着一个地冒出来，让人根本就应付不过来。

而就在我对于那女人惊人的实力头疼不已的时候，旁边的几个人则对她那诡异的样子感觉到无比的诧异，先前拍我马屁的苟竹轩舔着嘴唇说道：“哎呀，这娘们，真的是好开放啊，那脸蛋，那胸脯，那屁股蛋儿，要是能够讨回家里面当婆娘。当真是爽死了啊……”

这话儿一说出口，旁边的人便笑他：“竹轩，你讨她回去，那可就得戴绿帽子了——这娘们光屁股的样子，我们可都是看过的！”

这几人都是黑省宗教局中的佼佼者，心高气傲之辈。这一路来不断受挫，心中也是有些烦闷。刚才与那三头魔物之间的战斗，他们插手不得，此刻瞧见这神秘的光头女子，美艳得不可方物，但看着好像不是什么厉害角色，顿时就将心中的焦躁给发泄了起来，其中一个竟然直接走上前去，一副急色的模样，嘻嘻说道：“先到先得，这样的媳妇，我先拐到手，你们就不能打主意啊！”

苟竹轩急了，顾不得别的，也想要冲上前去，高声喊道：“这不行啊，那小姐儿可是我先看中的，你不能夺人所爱啊！”

这边闹得不可开交，而杨劫却先一步拦住了几人，冷冷地说

道：“你们不要妄动，小心没命！”

这几人在省局之中，也是一等一的骨干，对我自然是心悦诚服，但是对于满脸长毛，宛如猴子一般的杨劫，却没有那么多的客气，其中一个满身肌肉的汉子讥讽道：“大兄弟，一个光屁股的女人就给能把你们吓住了？不应该啊，你不信，我来办了！”

杨劫听到他口中的讥讽之意，眉头不由得皱了一下，不过他向来拙于言语，也没想怎么反驳，反倒是何武看不下去了，扬眉说道：“你们到底有没有脑子？”

苟竹轩等人一阵诧异，回头看了过来，站在我旁边的何武瞧见我脸色不好，恨铁不成钢地提醒手下：“你们这帮猪脑壳，想一想自己是怎么到这儿来的——若是没有陈局长，你们能够越得过那三头魔物，来到这里？仔细想一想，那看门儿的有多厉害，就知道能够毫发无伤地来到这儿的人，得有多牛逼了，亏你们还想着把别人带回去当媳妇，自问能不能接得了对方一招再说吧！”

这话儿说得苟竹轩几人都不服，指着那光头女子说道：“何队，你看看那女子，除了一身媚肉，哪里看起来是高手的样子？”

几人争吵，我则没有理会这些，而是平静地前跨一步，对那女子拱手说道：“陈志程，不知道小姐贵姓？”

这是我憋了半天方才想出来的话语，在这么一个鬼地方，怎么样的寒暄都不对劲，而那女子只是平静地瞧了我们这边一眼，便不再多看，而是自顾自地不断拍打着前面金黄色的炁场护罩，似乎想要将那法阵给破解掉，然后……

对了，她一定也是冲着那真龙遗尸来的！

我的心中一惊，而就在此时，先前的那个肌肉男却是一脸不快地冲将了上去，对着那女子喊道：“我们陈局长问你话呢，小娘们装什么装？”

我正在脑海中盘算着诸般缘由，未曾留意下面人的行动，而当我反应过来的时候，那肌肉男都已经冲到了对方的身边，伸手朝着那光头美女的身上摸去，瞧见他那毛手毛脚的模样，却是有一点儿想占便宜的感觉，我看着背对着我们的那神秘美女，心头一跳，下意识地朝着前方箭步奔去，口中高声喊道：“别去，回来！”

我这话儿到底还是晚了，眼看着那肌肉壮汉就要碰到光头美女莹白如玉的背肌，却见她的小手儿陡然出现，一把抓住了肌肉男的胳膊。

膊，都没有怎么用劲，就将他的右手给一下拧了下来。

对，就是直接将胳膊从身体上撕扯了下来。

“啊！”

这个肌肉汉子我记得是有练过横练功夫的，一身肌肉宛如钢铁，然而此刻却就像散架了的人偶一般，胳膊被扯了之后，胸口突然一空，却是被那光头美女给直接将心脏给掏了出来，这般的变故出乎于所有人的意料，肌肉男轰然跪倒在地，而那光头美女则将刚刚掏出来的心脏放在嘴中，三两口，居然就啃了个大半。

她的樱唇依旧有着完美的浮现，微微一笑，魅惑众生，然而沾上了那黏稠的鲜血，强烈的反差对比，却让人不寒而栗，整个人的汗毛都竖了起来。

“毒老三！”

何武和旁边几个兄弟叫着那肌肉男的名字，朝着这儿飞奔而来，反而是提前跨步前冲的我止住了脚步，一把拦住了众人，咬牙说道：“冷静！”

那神秘的光头美女三两下便将手上的心脏吃完，尤为满足地又将撕扯下来的胳膊放入嘴中，像啃鸡腿一般地不停咬着，而血淋淋的左手还不停地拍打着前方的空处，我眯眼瞧着那祭坛之上散发出来的光芒不断减弱，心中思量着，而何武则显得焦急无比，痛苦地朝着大声吼道：“陈局，快救救毒老三啊？”

我冷冷地瞪了他们一眼，喝骂道：“救个屁，你冷静一点行不？没看到毒老三心脏都给人掏了么？”

何武这时方才冷静下来，仔细打量着那个不断吃人的光头美女，发觉她满是鲜血的美艳脸容之上，有着让人胆寒的邪魅，不由痛苦地说道：“这到底是什么鬼东西啊？”

我这时终于想明白了，长长舒了一口气道：“如果我猜得没错，这死亡之谷的禁制，恐怕就是她给破开的！”

死亡之谷之所以叫做“死亡之谷”，并非只是门口的那几百只魔鬼蜘蛛就能够得名的，穿过了那厚厚的蛛网，还有好长的一段距离，那儿有着无数的黑暗翻滚，熟知法阵的我能够感受到其中的力量，先前我还有些疑惑不解，此刻瞧见这神秘的光头女子不停地在破解那祭坛发出来的金光，终于豁然开朗了——我们之所以能够进入此中，恐怕就是因为祭坛为了维护真龙遗体，已经将外围的禁制，都给放弃了。

能够以一己之力，弄成这般模样的人，她绝对不是寻常的角色，而有这样的家伙在，我能够在真龙遗体之上分一杯羹，找到我想要的东西么？

难，实在是太难了！她此刻甚至连理我们的心情都没有，已经说明了她拥有着必胜的信心。

这信心背后，是足够强悍的实力。

连我的心中都没有底，何武他们这帮人上去，能够讨得什么好吃？不过是给人家多加一份夜宵而已。

我眯着眼睛没有说话，而这个时候对方似乎也是到了最关键的时候，她将毒老三的遗体给丢在一旁，双手不断地在前方拍打，那节奏变得无比快速，双手快得都已经难以看到实体，而仿佛一连串的影子一般，而祭坛之上发出来的金光也显得摇摇欲坠，随时都有可能被她给击破。

就在这个时候，那平台最中心的祭坛之上，陡然冒出了一声响彻天地的吟声来。

呼……呜……

这奇妙的吟声陡然而出，听在人的心中，有一种莫名的威压砸落，我感觉浑身的鸡皮疙瘩在这一瞬间就全部都冒了出来，而旁边的几人甚至连站立都难，摇摇欲坠，差一点儿就要跌倒在地了。

龙吟？

那黑龙没事么？

我疑惑地朝着祭坛之上的华表望去，而就在这个时候，云层之上，突然有一条十几丈的长虫游动而来，身披黑色鳞甲，头有须角，五爪于身，长得真的和传说中的真龙一般，不过仔细一瞧，却能够瞧见它并非华表之上那头真龙，头颅似蛇更多一些，而且还是单犄，瞧见这模样，我莫名想起了在安南曾经被我和努尔吃过的小白龙。

蛟龙，这却是一头蛟龙！

我心中顿悟，而那条黑色蛟龙也从九天之上垂落而来，朝着正在攻击祭坛护罩的光头美女张嘴咬去。

它速度极快，骤发即至，而那光头美女也正好抬起头来，平平推出一掌。

一蛟龙，一美女，双方陡然撞到了一起。

轰！

第四十四章 快乐的列宁

一蛟龙，一美女，这厢边的较量着实是让人惊讶，表面上看来。那蛟龙十几丈，也就是四十多米长，门板一般的宽度，别说是咬，就算是直接砸下来，对方也未必能够受得住。

这个就是种族上面的天赋碾压，然而我眼睁睁地瞧着那蛟龙从云层之下，猛然砸落下来，居然并没有与地面相接，而是硬生生地被阻挡在了半空中。

轰！

一声恐怖无比的炁场爆音，从两者相交的地方陡然而出。

这条蛟龙，居然被那长得国色天香，娇滴滴宛如谪落仙女一般的光头美女。给硬生生地扛住了。

没错，就只是一掌，居然将千钧之力给猛然阻挡，毫发无伤。

那光头美女身上尽是冉冉黑气，宛如一颗混元无漏的圆球，而那黑鳞蛟龙则似一只利箭，两者轰然砸落在一起，居然形成了势均力敌的态势，唯一的受损者却是光头美女脚下的地面，在一瞬间，几十米之内陡然出现了蛛网一般的龟裂皱痕，显示出了双方的力量。到底有多强。

何武属下的那几名宗教局高手，刚才还有些跃跃欲试，想要将这女人拿下，给毒老三报仇，此刻瞧见这般的态势，顿时脸色发白，忍不住朝着边缘退去。

这光头美女，简直就不是人！

太、太他妈的恐怖了！

那蛟龙一击不成，张嘴咬来，结果那光头美女却并没有给它机会。直接一闪身，出现在了另外一边，腾身而上，抓住了那蛟龙脖子下面的一块鳞片，手上一用劲儿，立刻揭下了一块黑色鳞片来。我站得远，不过却能够瞧得分明。晓得那鳞片跟我以前在兴凯湖畔的军营附近拾到的，一般模样。

看得出来，我们之所以来到这儿，便极有可能是拜了这头黑鳞蛟龙所赐。

只是，它将我们弄倒这儿来，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战场之上的变化容不得我想太多，但见那光头美女不但没有被黑鳞蛟龙用蛮力给碾压，反而发挥了小体积的敏捷，在那大家伙身上一阵乱蹦，撕扯下好几块鳞片来，虽然对它并无太多实质性的伤害，但是巨大的疼痛依旧让这黑鳞蛟龙嗥叫不已。

那大家伙在吃了几次亏之后，便也不再与其光头美女近身交击，而是腾身于半空之上，大嘴一张，满是密布獠牙的嘴中陡然冒出一大股的紫黑色浓烟，朝着那光头美女喷来。

对于这般的浓烟，那光头美女并没有费力闪躲，而是平淡地将手掌一举，立刻又是刚才的那个黑色炁圈，将给她围绕住，不受到伤害。

这紫黑色浓烟对光头美女无用，然而她脚下的地面却在浓雾扑面之后，噼啪作响，仿佛被浓酸浸泡过一般，直接消失了许多。

如此高强度的腐蚀性，让人看着着实有些心惊胆寒，但是对于那浑圆无漏的光头美女却没有半点儿作用，那蛟龙无奈，接着又是一阵扭动，嘴巴再张，却是一股黑炎从喉咙之中冒出，朝着对方再次喷去。

这黑炎看着似乎没有太多的光芒，也感觉不出厉害来，然而却在与那炁圈接触的瞬间，陡然燃烧了起来。

光头美女呆板的脸上终于露出了一丝表情来，不过不是惊悸，而是厌恶。

她仰起头颅来，朝着天空一阵尖叫，这种高频率的鸣声让人听着浑身鸡皮疙瘩直起，而就在此刻，她的身子陡然一晃，却是出现在了半空中，满是血污的双手朝着前方一探，竟然抓住了那条蛟龙末端的尾巴，猛然一抖，那黑鳞蛟龙便发出了痛苦至极的嗥叫来。

我瞧见那光头美女居然将这黑鳞蛟龙当做了一根鞭子，不停地抖动着。

我以前在麻栗山见过罗大扁的父亲撵山狗捕蛇，用的是一种很奇怪的方法，就是抓住那长蛇的尾巴，猛然抖几下，那蛇就瘫软不动了。

这里面的原因，是因为蛇是多关节组成的，如此将它的关节抖散，就如同人体脱臼一般，动弹不得。

理论上讲，这蛟龙跟长蛇的构造，并无太多的不同。

眼看着那条守护真龙遗体的黑鳞蛟龙即将被那光头美女给制服，我再也沉不下气了，因为我如果不出手，只怕那女人便能够直接打破这祭坛固有的屏障，进入其中，将真龙遗体掌握在手。

而依她刚才那般凶残的表现，想来是绝对不会跟我讲客气的，更大的可能，便是腾出了手来，将我们这些人都给灭了。

此事若不出手，只怕就要错失良机了。

我没有片刻犹豫，踩着斗罡步卦，朝着那光头美女陡然冲去，就在她即将要制服这条黑鳞蛟龙的时候，一剑刺出，正中了对方的光滑白嫩的后背。

那光头美女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没有躲闪，甚至连避都没有避开，而饮血寒光剑则在一阵巨大的阻力之后，破开了对方的防线，直入其中。

我没有想到能够刺中对方，所以刚才那一剑，只用了七分力，留着余招应对，此刻却也不再等待，劲力陡然间直入其中，然而没想到饮血寒光剑并没有如我预料的一般红光四溢，这表明了它即便是刺入了对方的身体，却也没有饮到丝毫的鲜血。

果然不是人类，居然连鲜血都没有？

就在我略微有些诧异的时候，那女人猛然转过了身来，四两拨千斤，将手中的黑鳞蛟龙当做了鞭子，朝着我猛然砸落了下来。

天可怜见，这头蛟龙简直就是一根擎天巨柱，却被这光头女人举重若轻地当做了鞭子，我可没有她刚才硬接的轻松，朝着旁边一跃而去，躲开了这一击，结果那黑鳞蛟龙砸落地上溅起来的石块，砸落在我的身上，噼里啪啦，多了几分疼痛。

然而就在此刻，我却是瞅见了对方的破绽，从空隙处陡然前冲，又出一剑，斩在了对方的胳膊之上。

铛！

与刚才刺中对方，一剑没入的情况相反，我这一剑尽管用上了九成力，但是却并没有破开对方的血肉之躯，而是仿佛斩在了钢铁墙壁之上一般，巨大的反震力将我给逼得朝后，腾身而开。

我半边身子酥麻，喉咙里一股血气往上冲，难受不已。

好在这一剑倒也不是没有寸功，被我大剑一斩的光头女子没有再能控制住那头黑鳞蛟龙，让它找准机会，腾身而上，脱离了战场。

那黑鳞蛟龙刚才差一点就丧命，惊魂未定，也没有敢再垂落下来，而是直接钻入了祭坛之上，仰天长吟。

这家伙一开溜，就将我给完全地暴露在了那光头美女的攻势之

下，我心中一阵愤怒，妈的，天底下哪里有这般怂的蛟龙，当真亏了它先辈的名声呢！

所谓蛟龙，不是应该翻江倒海，兴风作浪，凶恶莫名么，怎么会这般模样？

不过我心中虽怨，但却也晓得这黑鳞蛟龙之所以金玉其外，败絮其中，并非别的，而是因为毕生精髓之物，也就是它的内丹被人给偷走了。

而且还落在了我的囊中来。

这方才是它显得如此无力的根本原因。

黑鳞蛟龙脱身而走，我便成为了那光头美女的攻击对象，我刚才搅局的行为显然是彻底地惹怒了这个披着人皮的恶魔，她的桃花眼中一阵光华流转，却是一个扭身，化作一道幻影，出现在我的身边，那张洁白如玉的手掌五指纤长，朝着我的心窝里掏来。

显然，这恶魔对于人类的心脏，有着一一种病态的迷恋。

不过她这一抓，并没有掏到我的心脏，而是直接撞到了饮血寒光剑的剑尖，上面蕴含的力量让她也感受到了疼痛，张嘴尖叫一声，五指合拢，显然是想要将我的这把魔剑给抓住，接着贴身缠斗而上。

对方不但拥有着恐怖的力量和诡异的敏捷，而且身躯也时软时硬，如同一把锋寒的兵器，然而我终究不是毫无防范的毒老三，对于近身搏击的理解，也远非寻常人所能比拟，通过炁场之间的微妙变化，我反而拥有着更加强大的自信，当下也是将长剑一扭，脱离了她的掌控，紧接着一记掌心雷，一点儿酝酿的时间都不用，直接与她轰然对拼在了一起。

砰！

我这一击，不但用上了掌心雷，而且还用上了土盾，只以为能够给对方一点好瞧，没想到她居然也是一步也没退，反而稳稳地站在了原地。

在土盾的加持下，我也没有退。

两人平掌而退，脚下的平台却是一点儿地裂开了来。

而在几秒钟之后，我终于感觉到脚下的土地已经不足以承受住这般庞大的力量来，在即将崩溃的那一瞬间，我右手一剑挡在了前面，终于没有再蓄力。

接着我整个人就朝着后面飞落而去，而当我滚落在地上的时候，突然听到身后有一个粗豪的声音响起：“黑手陈，你果然在这里，受死吧！”

我余光一瞥，却发现居然是赤塔叛军的壮汉列宁，这家伙居然一路杀到了这儿来。

我看着那身高两米的壮汉化作巨狼，朝着我这儿扑了过来，当即也是毫不犹豫地朝前一滚，朝他冲去，在相邻的时候风眼陡起，错肩而过，接着我听到那家伙快乐地喊道：“天啊，光屁股娘们？”

第四十五章 并非孤独者

对于俄国人来说，这光头美女其实并不符合审美标准，比如鼻子不挺直，胸脯不高耸。屁股不圆润，以及诸如此类的种种缺点，但是人类对于美丽的事物总是有着天然的辨别能力，这整体合在一块儿的时候，那光头美女却有着极致的诱惑力。

最关键的地方在于，这光头美女的身上，居然连一块遮羞布都没有，浑身宛如一块洁白的玉器。

这是什么情况？

化身成狼之后的壮汉列宁身体要比同伴更加庞大，完全就是一头牛犊子，在瞧见了那光头美女冲将而来的时候，下意识地将对方误解成了我的同伙，尽管他不明白这女子为什么不穿衣服，而且来势汹汹。但是却也阻止不了他展露出残忍和暴戾的一面，当下也是欢快地大声吼着，朝着光头美女猛然扑去。

我与巨狼列宁错身而过之后，一个箭步，冲到了不远处的何武等人身边来。

还未喘一口气，我便听到身后传来那列宁撕心裂肺的惨叫声。

我回头一看，却见凶猛无比的黑色巨狼被那光头美女给一把按住，一力降十会，直接给死死地按在了地上去。

原本以力量威名的列宁哪里想到自己竟然会被一个娇滴滴的小姑娘们给拿住，顿时也是一声爆吼，四肢着地，奋力地将身子一拱。试图站起来。

然而原本可以力拔山兮气盖世的他，在此刻，居然连直立起身子都变得那般的困难。

这样的结果让列宁同志恼怒不已，愤怒地大声吼道：“你这该死的娘们，到底是使了什么样的诡术，有本事放开老子，看我不一口咬掉你那白花花的胸脯！”

狂躁不已的列宁口不择言，然而他却没想到踩在自己身上的那个光头美女，她也许并不是一个柔弱的女子。

她不过是一头披着美丽外皮的恶魔而已。

我不确定那光头美女是否能够听懂脚下这头黑色巨狼的话语，但是也知道她对于这畜生的心脏依旧是十分的喜爱。瞧见她一手按住了

对方的背脊，一手探入了列宁的心口处，轻轻一戳，那满是黑色毛发的胸口便被毫无阻碍地破开了。

一颗硕大且跳动不已的血色肉团被掏了出来，接着吞入了她娇艳的红唇之中。

丑陋与美丽，不过一线之间。这样强烈的反差对比，看得我都有一种想要呕吐的冲动。

心脏被掏空。那列宁居然并没有咽气，而是在一瞬间爆发出了巨大的力量来，猛然一翻身，却是将这光头美女给拱开了去，接着一个跃身，跳到了一旁，口中哇哇大叫道：“你这天杀的小娘们，我++！”

光头美女却不管这么多，而是一口一口地啃着这异常肥大的心脏，满脸都是血污。

突然间，她的额头一皱，突然将手中啃去大半的肉块猛然扔在了地上，接着不停地吐，似乎觉得这肉团异常肮脏，太过于恶心一般，而在这时，我听到一阵激烈的脚步声，朝着缺口处望了过去，却见到以安德烈为首的赤塔叛军，竟然骑着我先前见过的那些斑斓巨虎，冲将了上来。

这一行人总共有四十多个，胯下不是斑斓猛虎，便是双爪恐鳄，又或者三眼巨狼。

不过瞧见他们这帮人也非原来那般气定神闲，好多人的脸色一片铁青，仿佛死人一般，便能够晓得他们这一路上，并非是一帆风顺。

而在他们的身后，居然还有一大群的猛兽，不过这些家伙没有之前的生龙活虎，双眸之中，尽是死气，身体也呈现出腐烂的骨肉来。

即便如此，能够冲到这儿来，对方倒也是意气风发，不过最先入到他们眼中的，并不是祭坛之上，盘踞在华表处的真龙遗体，而是那跃开的列宁，被愤怒的光头美女给一把抓住，愤怒地撕扯。

在这般巨大的力量控制下，惯以凶猛无敌闻名的列宁一点儿反抗能力都没有，没多一会儿，却是化作了一大堆的残肢碎肉，再无生气。

瞧见这般惨烈的情形，醒来的这一帮赤塔叛军并没有陡然间发动，而是狐疑地瞧向了在场的两帮人马。

一边是我，以及我麾下的六人，而另外一边，则是那个浑身光溜溜的大美女。

光头美女还在虐尸，而安德烈的脸上阴晴不定，这时终于有人发现了祭坛之上的真龙遗体，对前面的两位头领提醒了一下，因为说的是俄语，所以我听得不是很懂，不过却能够发现这一群人，在一瞬间，双眸都在发出了冉冉的光华来。

他们显然是对那真龙遗体，有着足够的欲望。

短暂的沉默之后，那安德烈朝着我阴冷地说道：“黑手陈，没想到我们还有再见面的时候，对吧？”

饮血寒光剑上面有一大坨黑色的粘稠之物，是刚才与光头美女交手的时候，从她的体内带出来的，我从八宝囊中掏出了一块抹布，一边平静地擦着上面的黏液，一边淡然说道：“想过，不过没想到安德烈阁下你居然还懂得驯兽，居然骑着这些畜生上了来；相比之下，我实在是太笨了，居然凭着一双腿，给一步一步地走上来，现在真的有些后悔了。”

我故意说得很平静，其实身体里却是在不断地运气回复，将广陵金丹的药力给扩散开来，一是补足体力，二来也是修复刚才与光头美女交手时出现的暗伤。

我这般的表现，落在赤塔叛军一行人的眼中，却显得有些高深莫测。

他脸色阴晴不定地看着我，以及旁边的光头美女，冷冷地说道：“人死不过头点地，黑手陈，你能不能让你这朋友理智一点？既然杀了列宁，那就不再有虐待他的尸体了，给武士一个体面的尊严！”

我擦干净了剑上的黏液，将这抹布拿在鼻中闻了一下，有一股奇异的香味，不敢多闻，直接丢在地上，这才回答道：“安德烈，具体的情况你也不是不了解，你们赤塔叛军，个个都是不死之身，若是不做干净一点，他要是再活了，那可怎么办？”

安德烈是在试探我与那光头美女之间的关系，而我则毫不客气地应承了下来，一副理所当然的模样。

这情况让安德烈脸色一变，左右一看，猛然一挥手，旁边立刻跃出了四头三眼巨狼出来。

这些畜生倒不是赤塔叛军，而是这儿土生土长的猛兽，不过看着它们一身的腐肉，便晓得应该是被赤塔叛军打了药剂。

这些三眼巨狼理论上已经是死了，此刻不过是一具僵尸而已，不过却十分听赤塔叛军的命令，一出列，就朝着光头美女扑将而去。

这只不过是试探，因为安德烈等人他们刚刚赶到这儿，便瞧见队伍中的佼佼者列宁被那光头美女给弄死，心中忐忑，于是让这几头巨狼过来攻击，看一下那光头女子的实力，而对方却猛然一瞪，口中发出了一种古怪的嘶吼，朝着那四头僵尸巨狼嚷去。

在她嘶吼的一瞬间，身上竟然也展现出了宛如魔威一般的气势来，朝这这几头僵尸巨狼给碾压过去。

若是活着的巨狼，只怕就会被吓得夹着尾巴逃窜而走了，然而这些巨狼被赤塔叛军打了药剂，化作僵尸一般的状态，恐怕连灵魂都没有了，哪里怕得了这些，当下也是依靠着生前的记忆，轮番朝着那光头女人跃去。

不过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并不出乎我的意料，能够与黑鳞蛟龙硬撼的光头美女，对这些巨狼简直就不费吹灰之力，小手轻轻一拍，全部都化作了碎片。

血肉飞扬，瞧见这光头女子恐怖的实力，安德烈一行人大为震惊，不过瞧见她这般轻描淡写的架势，这帮来自北国的骁勇军人却显示出了彪悍的一面来，那个长得像娘们儿一般的维塔利用类似于阉伶一般的噪音大声尖叫道：“不过就是一个娘们，怕什么，我们有四十五个兄弟，一大批的行尸走兽，一拥而上，还怕撕碎不了她？”

这话说得在理，老毛子的军事策略，从来都是直接碾压，此刻占有巨大优势，还怕个鸟儿？

此言说得一众赤塔叛军热血沸腾，纷纷摩拳擦掌，准备杀将而来，而那安德烈也终于下定了决心，大声吩咐道：“维塔利，你带着瓦纽沙、谢尔盖和鲍里斯带人围住那女人；其余人跟着我，将这个黑手陈给绞杀了，为伊万诺夫报仇，然后再拿下那条东方神龙……”

“乌拉！”

一众老毛子高声欢呼着，而这个时候，那光头女子的脸上却露出了一抹蔑视的笑容来，将手高高举起。

就在这个时候，整个平台都在颤抖，而下面的阶梯突然传来了一阵脚步声，赤塔叛军以及他们麾下的僵尸兽群一阵惊慌，朝着旁边散开，接着我感觉到一股火焰从那阶梯出冒出，定睛一看，却见一群浑身烈焰的直立魔兵从黑暗中冒出，成百上千，滚滚而来，而为首的几个魔将，却径直来到了那光头美女的跟前，直接双膝跪下，额头触地。

轰！

超过五百多的魔兵在这一刻也齐刷刷地跪下，而被簇拥着的光头美女，如同女皇一般，微微笑了起来。

第四十六章 结界已破碎

之所以将这帮人称之为魔兵，为首的那十几个称之为魔将，却是因为我们在刚才的登山之路上，也见过这玩意的雕塑——它们拥有着宛如人类一般的身体和四肢。头上螺旋双角，满是黑色黏液的脸上有一对昆虫的绿色复眼，和螳螂般结构的四瓣嘴唇，丑恶得让人想吐，而身高两米以上的它们个个浑身红色火焰外露，简陋的皮质、骨质甲具让它们仿佛是深渊中走出来的军队一般。

至于那十几个所谓魔将，则更是高大非凡，普遍达到了两米五的高度，浑身皆是金属盔甲，面罩遮挡，唯独露出那由成百上千粒细小单眼组成的绿色复眼，闪烁着让人浑身发寒的诡异光芒来，格外恐怖。

这些家伙的手中。则是打磨锋利的骨刺、骨刀，别看着模样不怎么样，但是上面死气凛然，却是不知道沾了多少鲜血，方才如此浓郁。

安德烈一伙人刚才觉得自己人多势众，可以速战速决，然而光头女子的这一大帮火焰军团一出现，顿时就感觉像是民兵对上了正规部队，完全就不够看了。

我的脸此刻已经黑得不成模样，没想到那光头女子不但是顶尖的强者，而且居然还拥有着这么一只强大的军队。

看得出来，她对这条黑色真龙是垂涎已久了。早就做过了诸般布置。

与她比较起来，我们不过是适逢其会，被卷入其中的无辜之人，根本就没有一拼之力。

事实上，那光头女子对于我们，以及赤塔叛军的出现其实也并不是很在意，她刚才之所以对我一阵搏命追杀，不过是因为我坏了她的好事，要不然以她那高傲的性子，根本就不想将力气浪费在我的身上。

她需要全心全意地破去这祭坛的守护。将那真龙遗体给夺到手，相比之下，我们这些，都不过是小麻烦而已。

果然，在这超过五百多头魔兵的跪拜之后，那光头美女终于开腔说话了。不过这话语仿佛是黄莺在鸣叫，听得我云里雾里。根本不知道在说些什么，不过一番吩咐之后，这军团便分作了三股，一股有百人，成行成列，冲着我们这边踏步而来；另一股也是百多人，朝着旁边的赤塔叛军涌了过去。

另外还有三百人，却是一声滔天巨吼，朝着那祭坛处发起了冲锋。

没有亲临过这般战斗场面的人，是很难想象得到数百人的冲锋，到底会是一个什么样子——特别是这种壮得如牛一般的魔兵，它们在某些宛如钢铁坦克一般的魔将带领下，像高速移动的城墙，朝着前方汹涌冲去。

它们低着头，身体前倾，四瓣嘴唇的口中发出了古怪而统一的号子，咕噜咕噜，黑色的口涎不断滴落，仿佛一片黑云，倏然而往。

在很短的时间里，它们终于撞到了光头女人先前接触到的边缘，一股金色的力量陡然升起，在祭坛之外的百米处出现，它仿佛是最结实的壁垒，而这些超过三百多头的魔兵魔将则化作了一层又一层的红黑色浪潮，惊涛拍岸，卷起千层波澜。

而原本坚固无比的金色场域在这般周而复始的撞击之下，却显得逐渐地淡薄起来。

可以想象得到，如果到了一个临界值，那金色护罩便会轰然崩塌，而这些浑身火焰的魔兵魔将则欢快地喊叫着，冲向了那祭坛之上，挥舞刀叉，将那头真龙遗体给分食一空。

然而这些事情已经不再值得我去关注了，因为朝着我们这边一步一步踏过来的这些魔兵，离我们已经只有三十多米了。

这个距离，对于这些高大的魔兵来说，不过是一个小冲刺。

几秒钟之后，它们便能够冲到我们的面前来，挥舞着它们磨砺多年的骨质武器，将我们的头颅给割下来，而瞧见它们绿色复眼之中闪烁出来的贪欲目光，我便感觉这帮魔兵估计也跟它们的主子一般，是个荤素不忌的胃口，倘若是我们落败了，别的不说，恐怕连一具完尸都难以保存。

一百多人的集结，分成三排，前后相隔五米，如同一堵移动的城墙，再加上对手这丑恶到极致的面容，着实让人心中恐惧，刚才还跃跃欲试的苟竹轩等人哪里见过这般的阵仗，顿时就腿肚子发软，要不是我在前面顶着，只怕早就转身逃掉了。

只是，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即便是逃，哪里又能逃得掉呢？

身陷绝境，何武反而无端生出几分凶猛来，他老子是黑省省局的何局长，将门虎子，也是一声胆气，冲着身边的几个手下厉声吼道：“怕什么？能够跟黑手双城这般的豪雄并肩作战，就算是死，那也是

死而无憾！”

他这般的话语，倒是激励了这几个心生胆怯的宗教局高手，想着既然退无可退，何必畏畏缩缩，还不如放手一战，虽死犹荣呢？

修行能够到达一定境界的人，都不是懦弱之辈，这心境得到稳固之后，自然也是冷静了下来，而位于最前端的我，瞧见这一大帮的魔兵平推而来，心中却不由微微一阵叹息——对付赤塔叛军的魔兵，有一百多号人，而朝着我们这边来的，也有一百来号，妈的，那光头美女，当真是看得起我！

不过即便心中抱怨，我也没有什么办法，毕竟刚才跟那女人交手的时候，也展现出了真正的实力，她应该也是对我有所提防的。

一方七人，一方过百，这数量上的倾轧，只怕并非一人能够力挽狂澜，我虽然心中感叹，却也不敢大意，平静地对浑身肌肉绷得紧紧的这几位宗教局高手说道：“我这里布阵，防住这些家伙，一会儿你们在阵中，随意出击，不过万万不可越过防护，免得伤了自己性命！”

听到我的吩咐，几人面面相觑，不知道法阵从而来，而这时我却是对杨劫说道：“劫，你一会儿随我，冲杀敌阵，一定要小心自己的安全！”

杨劫沉稳地点了点头，然后从怀中取出了影子面具，庄重地覆盖在了自己的脸上。

三十米、二十米，十米！

敌群冲锋了，在三名全身覆着铁甲的魔将指挥下，一瞬间轰然启动，而我则毫不犹豫地摸出了八卦异兽旗来，朝着四周射去，钉住阵脚，王木匠神情肃穆地腾身于半空，紧闭着嘴唇，双手不停挥舞，而诸般异兽交叠而出，倏然顶在了这帮魔兵的第一波冲击。

轰！

八卦异兽阵的炁场护壁出现得是如此的诡异，就在对方的刀枪即将刺到我们的身上时，陡然升起，这帮毫无防备的烈焰魔兵在一瞬间就撞到了那墙上，掌控法阵的王木匠发出了一声歇斯底里的吼叫。

而与它一同出现的，则是第一排魔兵此起彼伏的哀嚎。

这情形变化得着实让人猝不及防，它们冲锋是如此的凶猛，以至于第二排的魔兵也没有反应过来，也陡然撞到了第一排魔兵的身上。

唯有第三排的方才收敛住脚步，没有再给前排施加压力。

可怜第一排的那三十多头烈焰魔兵，前方八卦异兽阵的炁场护壁坚不可摧，后面第二排的冲力同样恐怖不已，作为夹心饼干的它们，在一瞬间就陷入了极度的痛苦之中。

就在此刻，蓄势待发的我却是一声暴喝道：“劫，随我一起，杀！”

我不管何武等人到底有着怎样的表现，率先冲出了那炁场护壁，飞身而起，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陡然斩向了被撞得七荤八素的第一排魔兵。

锋利的剑刃被灌注了庞大的力量之后，显示出了极为恐怖的杀伤力来，对方虽然皮糙肉厚，而且还冒着火焰，却终究还是抵不住我的这长剑横斩，这一剑而过，却是两个头颅飞起，而我则毫不犹豫地继续收割，一口气，便有七头魔兵被我斩得身首异处。

我这边是一力降十会，趁着那些头昏眼花的魔兵还没有回过神来，果断出手，能杀一个是一个，而杨劫的出手则显得额外轻灵飘逸，那把黑芒弯刀在他的手上，划出了无数诡异的圆圈，而他则化作了一团黑影，所过之处，便有一具庞大的身躯轰然倒下，一阵哆嗦之后，再无动弹。

两人齐出，趁着这机会斩杀了超过二十头以上的魔兵，而随后我便遇到了棘手的敌人，却是领队的魔将。

这些家伙体格异常强壮，也拥有与我正面较量的实力，在周围一众魔兵的辅助之下，将局势给稳定了住，接着再次掩杀而来，却是将我跟杨劫给团团围住。

我一旦进入状态，越是越战越勇，手中的长剑化作了索命的利器，不停地斩杀，然而没想到我杀得越多，周围攻上来的魔兵也是越发地多了起来，使得我腾挪走移的空间都越来越狭窄。

我一剑横斩，推开前面诸般攻击，将饮血寒光剑给插入其中一头魔将铠甲之下的身体中，心中稍安，然而就在此时，却听到一道巨大的欢呼声，宛如海浪。

我下意识地朝那儿望去，却是大惊失色。

但见那金黄的护罩轰然破碎，无数魔兵已然冲到了祭坛之前去，挥舞着刀兵，朝着华表之上的真龙遗体不断高呼。

第四十七章 提棍的男人

祭坛结界已破碎，我无法知道到底是那光头美女的印法，还是那三百多头魔兵魔将如潮的冲击，导致这看着仿佛坚不可摧的金色炁场轰然碎裂。但是却晓得一旦这最后的防线被突破了，只怕那真龙遗体就再也没有我们的份了。

不但如此，我们甚至有可能连家都回不了，然后还得被这一大帮的魔兵魔将淹没，又或者被那个美艳如花的光头女子给吞入腹中去。

难道一切都要结束了么？

就在我感觉到快要绝望了的时候，却听到一声龙吟复起，那条仓惶逃走的黑鳞蛟龙又重新出现在了祭坛之上，它从云层之上垂落了下来，口中发出了激烈的吼叫，倏然而至，先是摆头甩飞了好几名试图祭坛的魔兵，接着张开大嘴，一口。便将最前面的一个铁疙瘩魔将给啃得稀巴烂。

我刚才才是跟那魔将交过手的，自然也晓得这玩意已然拥有能够堪比江湖一流高手的力量，而且一身金属盔甲，坚硬得就像一个铁疙瘩。

然而没想到那蛟龙的咬合力，简直就是逆天，如此坚硬的东西，一张嘴，宛如奶酪。

这黑鳞蛟龙拥有着绝对恐怖的体型，如此一番左冲右突，倒是将前面的那一大波的魔兵潮给掀得一阵人仰马翻。

倘若只是这些魔兵，人数再多，恐怕也奈何不得这上天入地的蛟龙。不过那黑鳞蛟龙似乎想要誓守祭坛，这给它的机动性给大大地打了折扣，而除了这些魔兵魔将之外，还有一个恐怖的女皇。

就在这黑鳞蛟龙大杀四方的时候，那个许久不见的光头美女突然从人群之中腾空而起，出现在了它的面前。

这光头美女一出现，立刻冲到了黑鳞蛟龙的脑袋前来，伸手来抓，那黑鳞蛟龙显然是吃过了对方的亏，没有敢与她多加纠缠。一个腾身，朝着上面飞去。

光头美女似乎知道这黑鳞蛟龙的软肋，见它向上闪开，却是直接一个跃步，跳上了那数丈祭坛，朝着真龙遗体处冲去。

她的目的明确。那就是想要找到真龙遗体最有价值的玩意，而

那却是那黑鳞蛟龙想要用性命守护的东西。故而它没有再逃避，而是再次落了下来。

两者再次的交锋，我已经无法再次关注，因为涌上我跟前来的那一帮魔兵显然是受到了同伴的刺激，显得格外的狂躁，口中“咕噜咕噜”地高声喊着，手中的兵刃宛如暴风骤雨，没头没脑地朝着我这儿砸来。

对方是拥有巨大力量和黑色焰火的魔兵，尽管我叫不出它们种族的名字，但是却也晓得这样的每一头，倘若出现在我们的那个世界，只怕都会造成一起巨大的骚乱，而单个的魔兵虽然不如苟竹轩这些省局高手的手段厉害，不过就力量而言，却不逊于他们任何一个，而当这数量累积到现在这个程度的时候，立刻就变成了一场灾难。

简单的说，拥有了这么一支成建制的魔兵，足以能够横扫一切。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自从来到了这个莫名的地方，我身上的修为却仿佛得到了一种质的飞跃，仿佛这儿才是我修行功法最适合的地方，而我不管先前如何心忧，一进入了战斗，整个人却变得无比的嗜血，渴望着手中的长剑，将眼前的任何敌人都给系数消灭，斩落于我的剑下。

看到生命的消逝，我就如同毒瘾得解一般的畅快。

杀、杀、杀！

杀红了眼，我却也没有感觉有多少恐惧，先前的广陵金丹还在源源不断地给我提供回复，而此刻的环境，整个炁场之中，也竟然刺激着我血液里面的每一个细胞，与我心情相应和的，是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

人越多，代表着可杀的性命也就越多，它能够酣畅淋漓吮吸的鲜血也就越多，这，才是它之所以兴奋得颤抖不定的最终原因。

一剑横出，我将前面的一头魔兵头颅斩下，接着回头冲着杨劫说道：“你在这儿照应着何武等人，我去祭台看看！”

杨劫点头，戴着影子面具的他冷酷无比，手中的黑芒弯刀有着恐怖的湮灭力，在刚才的战斗中，他斩杀的魔兵，未必少于我，也是一个沉默而彪悍的男人，我对他放心无比，于是长剑前指，奋力前冲。

我的剑，和我的人，是完全不同的两件杀器，在人群之中奋力拼杀，血池之中的拼搏让我越发的兴奋起来，然而在这个时候，我却听

到了一声悲鸣，心中一惊，一个箭步踏上了一头魔兵的肩甲之上，朝着祭坛望去，却见那头恐怖的黑鳞蛟龙竟然摔落在了祭坛之上，它的身上有超过四十只的长矛，一身如铁的鳞甲烂了大半，到处都是血肉。

而它的脑袋，则给那个光头美女给钳制着，动弹不得。

这……

这场景看得我当真有些胆寒了，那在世间恐怖莫名的蛟龙，此刻竟然变成了如此模样，我们需要面对的敌人，到底有多强？

我要去送死么？

扪心自问，我还未有找到答案，便感觉手中的剑一个劲地往前拉扯，而就在这个时候，对方的人群之中突然出现了一阵骚动，我眯着眼睛望了过去，瞧见喧闹分别来自于两处地方，接着我瞧见一个身高三米的大猴子，从人群之中一跃而起，仰天一阵嚎叫，接着手中那根如柱大棍，带着血一般的红光，朝着周围一扫，最后一棒落在了一个身材异常魁梧的魔将之上。

那魔将横枪来挡，结果枪断，脑袋给直接砸进了肚子里面去。

与这头大猴子一同出现的，还有一条身长两米的白色妖狐，它与身边的一众魔兵比拟起来，实在是精巧得厉害，然而所过之处，人仰马翻，我都没有闹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它便一路冲到了祭坛的下方去。

瞧见这两个凶猛得异常的家伙，我心中一喜，想起了杨劫先前跟我说的情况来。

我仔细望去，也算是对上了，它们应该是守门人，那大猴子果然没有脸，头上居然是一张白班，没有眼睛，没有嘴巴，没有鼻子，平滑得就像伤口愈合时出现的疤痕，不过我很快就发现了，对方的后脑门上面，居然有一只掩藏在毛发之下的眼睛，观察着四周；至于那只白狐，尾部一阵飘忽，根本瞧不出到底有几尾。

有着这两头守门人的加入，魔兵群中一阵混乱，而我再也终于压力顿渐，长剑扬起，朝着前方不断突进，很快就来到了祭坛边缘。

而此刻，我的长剑之下，至少已经斩杀了五十头左右的魔兵。

无数的性命消逝，使得我浑身鲜血淋漓，有我自己的，更多的则是敌人的，而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红得简直就像熔炉之中的钢水，这些魔兵的体质特殊，身上有冉冉的火焰冒出，溅射出来的鲜血滚烫得像开水，不过这些对于我来说，已经不再是需要关注的东西了，因为在我

的面前，有超过六位的魔将，将我给拦住，不让我向前再进一步。

至于那无面魔猿和七尾白狐，则与那光头美女交起了手来，双方在祭坛之上打得激烈，不时有石头从头顶上飞了下来，砸落在人群中。

上面的战斗无端凶猛，而祭坛之下的我，则陷入了平静之中，在我一剑斩飞了两个浑身火焰的魔兵之后，六位魔将将我团团围住，而在它们的身后，则有超过两百头魔兵，将这整一的地方给围得水泄不通。

面对着这样的困境，我并没有像一头困兽般无脑猛冲，反而是平静地望着这些家伙，一边调整呼吸，一边随时暴起。

堵在我正前方的，是一个身高足有三米的魔将，它比其他的魔将更加高大，身上的盔甲也显得更加华贵一些，握着一把双手大剑的它仿佛是中世纪欧洲走出来的骑士，拥有着一股蔑视一切的气势，而为了打量一路杀戮而来的我，它特意将覆在脸上的面罩取了下来，露出一张宛如昆虫一般格外狰狞恐怖的脸来。

它一对闪烁着绿色的密集复眼一百八十度转动，四瓣嘴唇蠕动着，似乎说了什么。

我听不懂对方的话语，不过瞧见这几个魔将似乎在交流着，仿佛在我点评一般，而这态度，似乎在表明我不过是餐桌上的一盘菜。

瞧见对方的轻蔑，我嘴角浮现出了一抹冷笑，脚步在陡然将往前一冲，一剑朝着为首的那魔将刺去。

我的这一刺，威胁极大，对方猝不及防，被我偷袭成功，顿时一边痛苦的嘶吼，一边朝后退开，而我则哈哈大笑，手中的长剑不断飞舞，人在敌群之中变换位置，斩杀无数。

如此厮杀，畅快之极，然而周围的魔兵却是越来越多，应付不来。

要死了么？

轰！

而就在我被无数刀兵加身，有些撑不住了的时候，突然感觉到魔兵后方又传来一阵喧闹，我趁乱朝着前方一冲，越过两个魔将的头顶，飞跃到了祭坛边缘的墙壁之上。

我猛然回头，却瞧见有四个人，砍瓜切菜地出现在了我的视线中，而领头的那人，却是个提棍的男子。

天啊，他是.....

第四十八章 有一种情义

天啊，这是真的么？

我难以置信地圆睁着眼睛，甚至连朝着我身上射来的长枪都忘记了躲闪。

我看到了什么——一身蓑衣、手提杀威赶神棍的努尔，赤手空拳、光着膀子的张大明白。白衣赤足、一尘不染的小观音，最后还有一个高挑而貌美的女子，那女子长得像个大明星一般，娇娇嫩嫩的，然而瞧她的出手，干脆利落，飘忽而精准，一把莹白如雪的骨质匕首在她的手掌之间，就仿佛飘飘起舞的蝴蝶，所过之处，却是不断栽倒落地的魔兵尸体。

杀人本来是一件你死我活的事情，然而在那个女人的手中，却变成了一种美妙的艺术。别的不说，光这一点，就让我觉得心头震撼。

她必然是一个绝对恐怖的顶尖高手。

不过这所有的一切，都不如瞧见努尔和徐淡定活生生地出现在我面前，更来得让人惊喜。

我本来的想法，是义无反顾地冲到那祭坛之上，参与上面的搏斗，但此刻却没有再多的想法，而是避开了一根朝着我射来的长枪，双脚一蹬，又落在了人群之中去。

重新回返魔兵敌群之中的我显得异常兴奋，手中的魔剑所向披靡。激动之时，手下竟然无一合之将，全部都被我一剑给斩飞，或死或伤。

如此一阵冲锋，我终于与努尔等人回合，瞧见那个抡棍冲锋的男子，心头狂跳，高声呐喊道：“努尔，大明白！”

许是一番酣战，声音嘶哑。又或者是周围的喊杀声实在是太过于激烈了，努尔竟然没有听到，扬起一棍，朝着我猛然砸落了下来，我吓得往旁边一滚，魔剑挡住了几把斩落下来的骨刀。激动地喊道：“是我，是我啊努尔。我是陈志程，你忘记了么？”

“大师兄？”

“志程？”

因为离得很近，努尔和张大明白终于瞧清楚面前这个满身血污的男人，居然是我，那种惊喜的程度，和刚才跳上墙壁回望之时的我是

一模一样，努尔冲到了我的跟前，一个大抡棍，将周遭的魔兵给荡开，而张大明白则像一个小孩子一般，快乐地冲上前来，一把将我给抱住，激动地喊道：“大师兄！天啊，真的是你，你怎么会出现在这个鬼地方？”

还没有等我回答他的问题，小观音便挤了过来，冲着我甜甜一笑道：“陈二哥，你好呀！”

我反手过来，抓住她的胳膊，难以置信地说道：“小观音，你没事？”

黄河口一役，为了威胁弥勒，努尔挟持了小观音，当时我们本来是想跟弥勒谈判的，没想到小观音十分刚烈，在知道了弥勒的本心之后，淡然一笑，说了一声“凡尘俗世，不陪你走”之后，便利用横在自己脖子上的利刃，自刎而死，她的生机泯灭，是我看在眼里的，没想到此刻又活蹦乱跳地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来，这事情着着实是匪夷所思，让我如何能够相信。

瞧见我脸上的表情，小观音微微一笑，指着不远处的祭坛说道：“我们先处理这些事情，再叙旧吧！”

在这随时都有可能死去的战场，叙旧显然不是一件很好的选择，我点了点头，没有再多问，而是对着四人说道：“祭坛之上有四个家伙，一条受伤被制的黑岭蛟龙，一头七尾妖狐，一头无面巨猿，它们是守护这真龙遗体的，而另外一方，则是这帮魔兵的统领者，一个全身赤裸，异常漂亮的光头女人——我跟那娘们交过手，厉害，实在是太厉害了！”

“完全体的小黑天，自然是厉害，不过陈局长你能够跟那小黑天交手而不死，也是让人惊讶啊！”

“小黑天？”

我复述了一遍这个古怪的名字，讶异地抬头，向那个说话的高挑女子问道：“你认识我？”

高挑女子点头，用一种台湾口腔的古怪娃娃音说道：“统领东南局的陈局长，就算没听过，我自然是听说过的。”

“啊？”

我完全愣住了，刚才对方叫我陈局长，我还以为努尔等人的这个神秘同伴了解我这黑省副局长的身份呢，脑中还在思考，说我刚刚调到这黑省任职不到半年的时间，她居然能够知道我，难道是东北那边的

人？没想到对方竟然说出这么一番话来，脑中顿时就一阵混乱，这时努尔适时退回我的身边，拍着我的肩膀，用腹语说道：“志程，你别多想，楚楚她头部曾经受过重击，失忆了，总是会胡言胡语，不要介意。”

旁边的小观音也帮我们介绍：“楚楚，陈志程，努尔的生死兄弟，张巍的大师兄；陈二哥，林楚楚，我们从河里面捡起来的朋友，很厉害的高手喔！”

形势紧张，我也来不及太多的思考，指着周围给他们介绍道：“现在的情况是这样的，东边那一堆，是俄罗斯赤塔叛军，跟我有深仇大怨；西边那儿，是我们的兄弟，靠着八卦异兽阵坚持，英华真人的弟子杨劫在那儿照应，石山之下的某个洞穴里，有我们一百多的战士——修行者不多，其余的都是卷入此中的普通人，我过这儿来，是想要找寻回家的路，以及那真龙遗体头颅里面的真髓精血……”

努尔点头说道：“明白。如此说来，小黑天和她率领的岩浆火兽军团是我们主要的敌人，那帮赤塔僵尸也是敌对，唯一可以联盟的，就是祭坛的守护者咯？”

我苦笑着摇头说道：“不一定，一会儿混战起来，对方说不定也会将我们当做入侵者，给一口吃掉呢！”

五人一边与周遭的魔兵交手，一边朝着祭坛一动，努尔看了一眼队伍的其他三人，毫不犹豫地說道：“不管那么多，擒贼先擒王，先将小黑天给诛杀，不然我们谁也不要想能够活着离开这里！”

久别重逢，本应该有千言万语述说，然而在此时此刻，我们却没有再多言语，一见面，便开始商讨起了作战细则来，不过与昔日不同的是，现在的这个时候，我已经不再是主导者了，常年在这个世界行走的四人已经形成了一个高效而熟悉的团队，并且隐隐以努尔为主导者，而小观音则是其中的参谋，其余两人，也其中的重要人物。

至于我，反而成为了外围，在观察几秒钟之后，我并没有试图去获得主导权，而是选择了听从努尔的指挥。

事实上，努尔一直以来都是一个十分厉害的战术指挥官，只不过原来在特勤一组的时候，身上的光芒被我所掩盖了，而此时此刻，对这个世界熟悉无比的努尔，方才是团队最根本的人物，由他来主导，其实也是在对所有的人负责。

多年未见，努尔仿佛变了一个人似的，睿智而沉稳，临危不乱，一边挥棍而行，一边讲述着诸般要点——那祭坛凸出于平台之上，有一条白玉石阶通向顶端，而那儿挤满了魔兵魔将，三米宽的台阶到处

都是人头，而如果想要避开这石阶，从墙壁攀岩而上，那么我们将会被下面的无数魔兵飞起长矛，给扎成可怜的刺猬。

就如同躺在祭坛之上的那头黑鳞蛟龙一般。

努尔的计划很简单，由他上前，在台阶上面杀出一条血路，而小观音和林楚楚清理残余，至于张大明白，则在最后封堵住台阶口，不让下面的魔兵有机会冲上来，至于，跟在努尔的后面，协助他斩杀前方的魔兵便是了。

如此简单而暴力的计划，自然得有着相对应的实力，要不然就只是一个笑话而已。

然而除了我之外的所有人似乎都没有任何意见，在商量妥当之后，我们也终于冲到了台阶口，望着那严阵以待的人墙，我觉得一阵棘手，想着若是一路冲杀过去，实在是有些麻烦，然而瞧见这些汹涌的人墙，努尔却是一声冷笑，平静地手中那赶神杀威棍高高举起，身子一跃，到了半空之上后，猛然朝下一砸。

轰！

棍头在上竖的一瞬间便喷出了一大股的浓黑罡气，而它也在一瞬间便凝神，化作了一条二十几米长的双翅翼蛇，朝着前方轰然而去，所过之处，无数魔兵翻滚，仿佛被千钧之力砸在身上一股，屁滚尿流，哀嚎顿起，而往日发出此招便颓然不已的努尔却浑然不觉，仿佛不过是一道开胃菜一般，回过头来，举拳与我相碰道：“兄弟，终于又有机会，再与你并肩作战了。”

拳头交击，努尔嘴角一抹微笑，奋不顾身地朝着那帮被翼蛇碾过的魔兵群中杀将而去。

并肩作战，并肩作战！

努尔的话语落在了我的耳中，一瞬间，我感觉自己全身的鲜血都被他给点燃。

这不是魔功或者饮血寒光剑所带来的那种杀戮欲望，而是一种情绪浓烈到了极点的时候，所散发出来的灼热。

有一种情义，叫做兄弟。

你我肩并肩，彼此性命相依，同生共死，慷慨悲歌，杀向未知的前方。

我笑了，发自内心地笑，接着扬起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高声

喊道：“杀！”

这话儿一说出口，热泪盈眶。

第四十九章 魔罗怨鬼魄

士别三日，刮目相看。

努尔离开的时候，一身修为精纯通达，与我相差并不算远。不过黄河口生死一别，我先是徒步穿行中华，接着至天山神池宫，在与神池宫教谕大长老一战中触摸化境，尔后无数磨砺，潜修数年，最后在李道子离世之时顿悟，已然跟之前的自己有了质的飞跃，挤身进入了天下间少数顶尖高手的行列，这也是我后来陆续击败诸如亭下走马、太行武穆王、东官狗爷、魅魔以及清河伊川等人的原因。

黄河口龙脉一战的我，与此时的我，已然是云泥之别了。

然而我经历了这么多，回头再看当年与我一般的努尔。却也是在突飞猛进，而且瞧见他出手的这般犀利手段，比起我来，似乎更多几分实战的杀伐果断。

努尔手中的长棍，依旧是当年那根赶神杀威棍，然而握着这根棍子的人，却凶猛得不成模样，这些看似恐怖的火焰魔兵，个个都是体壮如牛，我们与其比起来，简直就是大人与小孩儿一般的差别，然而世间之事。并非个儿大就厉害，持棍而上的努尔凶猛得仿佛一根高速转动的钻头，那人墙对于他来说，都仿佛只是一块豆腐，没有一人，能够挡住他的攻击。

努尔冲锋，而我则紧随其后，他的棍棒之下，没有一个不受伤，而为了保持挺进的速度。努尔并没有赶尽杀绝，而是奋然前冲，有我无敌。

努尔承担了最重要的压力，而后面的我则显得轻松许多，手中长剑不断翻飞，朝着那些被努尔撂翻的家伙补刀。斩尽杀绝。

努尔刚才的那一棍翼蛇碾压而过，对方本来就有些崩溃了。再加上他提棍上阵，犀利如剑，那拥挤如潮的阶梯防线便显得松散许多，不过此事也并非一蹴而就，一开始所向披靡，但是等我们冲过半程的时候，抵抗的力度顿时就变得强烈许多，对方已经反应了过来，纷纷集阵来挡，而努尔的冲势也在这个时候，明显地变得缓慢。

就在此时，努尔腹中一抖，大声喝道：“大明白，你来！”

“喝！”

负责殿后的张大明白一声大喝，从后方一个翻身而来，落在了

我的前方，口中大声吼道：“努尔，且让开！”

其实都不用他祝福，努尔已经往旁边闪避，露出了半个身位来，透过缝隙，我能够瞧见挡在努尔前方的，却是四个身材魁梧、手持门板大斧的魔将，重重叠叠，将路口给堵得个结结实实。

还没有等我看仔细，旁边的张大明白便已然出手了，只见他将双手猛然收回到胸口，一声咒念，紧接着如炮弹出膛一般地陡然打出，拍在了前方的空处。

激战之时，我对于周身的炁场变化无比敏感，能够感受到在那一瞬间，张大明白的下丹田处陡然蹿出一股阳火，汇聚在双掌之中。

这股阳火来得如此猛烈，让我很容易就能够猜得出他的这手段来。

烈阳掌！

一如掌心雷一般的恐怖道术，不过与掌心雷的至阳至刚不同的，是它因为采用地煞毒火凝炼，所过之处，充满了灼热的阳毒，一般中这掌者，都会毒火攻心，烈焰灼心而死。

只是这帮魔兵魔剑，连皮肤都往着外面冒火，哪里能够被这般的手段所伤？

以阳攻阳，着实是有些下下之策啊？

然而就在我心生担忧的时候，前方那四尊魔将居然在张大明白拍出烈阳掌、毒火攻心的一瞬间，陡然燃烧了起来，原先只是隐隐的几寸火焰顿时就冲天而起，接着火焰之中的这四头魔将脸目扭曲，喉咙之中发出了沙哑而惊悸的凄厉叫声来。

好恐怖的烈焰掌，在我看来，张大明白的这一下，已经远远要比他师父茅同真厉害许多，特别是这掌法，已经变得让我都有些不认识了。

而且堂堂火人，居然给火给烧死，这事儿让人觉得无比荒唐。

好在张大明白并没有让我太跌眼镜，一掌过后，顿时就有些发虚了，往后退开，混入了小观音和林楚楚的保护当中，而努尔则将手中的长棍一拨，硬生生地挤出一条裂缝来，顾不得熊熊火焰，直接穿了过去。

我硬着头皮往前突，当穿过了这一道火墙的时候，也明白了这里面的原由——即便是熔浆出生，但是却也会有临界点的。

张大明白的这一掌，在一瞬间突破了临界点，破坏了对方的所有生机，于是火焰魔将就变成了人形火炬。

事情就是这般简单。

这四头魔将并不是登上祭坛的最后一道屏障，但绝对是最厉害的一伙，穿透之后，剩下的都不过是土鸡瓦狗，于是我们顺利地冲到了祭坛之上来。

祭坛之上非常简单，除了最中心的华表之外，四周便都是白玉雕栏，以及青石铺地。

我原本以为那两头守门人，能够制服得了那光头美女——毕竟有着三头魔物的前例，被杨劫评为三守门人中实力靠前的两位，自然应该有更出色的表现才对。

然而事情的发展却有些出乎于我的意料之外，只见那条黑鳞蛟龙无力地躺倒在地，而无面魔猿和七尾白狐则被十八个一模一样的光头美女给围在阵中，不停地出手攻击，处于一种夺命逃窜、疲于应付的状态。

光头美女小黑天，自然只有一个，而那十七个，应该都不过是幻影而已。

然而让人头疼的是，这祭坛之上的每一个，都惟妙惟肖，修为相当，根本就难以分辨得出来。

据我所知，九尾妖狐最是擅长魅惑之术，而这头七尾妖狐居然被杀得狼狈应付，那么可见这小黑天的手段，已经能够达到以假乱真的地步了。

也就是说，我们需要面对的并不只是一个小黑天，而是十八个。

“我++，哪个是真的？”

瞧见被迫得满地乱蹿的两个守门人，张大明白顿时就傻眼了，扬声问道，而努尔则直接回头，瞧向了小观音来。

被众人寄予厚望的小观音二话没说，直接将双手化作剑指，顶在了自己的太阳穴上。

我有些诧异，不知道她在施展什么手段，却见她光洁莹白的额头之上，突然生出了一道裂缝来，接着这裂缝的中心朝着两侧，撑出椭圆形的孔洞来。

这场面着实有些诡异，这时场中交战的双方似乎也感受到了这边的不速之客，有四五个光溜溜的光头美女跃到了我们的这边来，我下意识地举剑防备，而当我的余光再次回扫而来时，却瞧见小观音额头的那孔洞里面，居然冒出了一颗没有瞳孔的眼珠子来。

我心头震撼——小观音这模样，莫非是，传说中的……肉身天眼！

这眼珠子，直勾勾地瞧着场中，不管这些小黑天如何移动，变幻身形，都是一动也不动，仿佛生了根一般。

这时已经有十个一般模样的小黑天出现在了我们的面前来，而刚才被追得满场乱窜的无面魔猿和七尾白狐，也终于获得了一丝喘息之机，终于不再拼命奔劳了。

“是魔罗怨鬼魄！”

刚才一直显得很呆滞的小观音此刻终于说话了，她缓缓地将手伸直，从袖间滑落出一柄玉剑来，那玉剑红艳如血，比寻常的匕首还要长一些，剑柄处却是白净如雪，雕刻成了猛虎模样，这时方才与我们解释道：“所谓魔罗怨鬼魄，是一种邪门的修行方法，搜集散落在世间的强者魂魄，通过诸多禁制，将其同化，最后练就称自己的身外化身，这样的化身根据强者魂魄生前修为的强弱，能够拥有本体三成到八成不等的修为……”

三成，到八成……

听到小观音的说明，我们互望一眼，都不约而同地心生担忧——我刚才只是跟小黑天交过手的，知晓对方的实力，并非凡人所能比拟，这样的一个人，我们还有信心聚而歼之；然而十八个，那可就……

我们，能打得过么？

就在众人一阵肃穆之时，那小黑天却开口了：“无知的人类，我见过你们，在魔林一带，你们很有名，无数横行一方的尊者，都被你们给剿灭，好多族群的头目和长老都过来与我哭诉，让我发兵，将你们给剿灭，不过我都是因为筹谋此事，无暇分身而拒绝了，没想到，你们竟然自己送上了门来，择日不如撞日，那么今天，我就顺手了结了你们，也算是为我登上魔王果位时，一种祭奠吧！”

她说的，依旧不是汉语，不过也许是精神力的干涉，我却能够听得清楚这里面的意思。

而让人无法琢磨的是，她总共说了十八句话，却是从不同的身

体里面说出来的。

根本无法猜测，到底哪一个，才是真身。

努尔朝着小观音望了过去，那女孩儿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显然也是琢磨不定，瞧见如此模样，努尔反而笑了，回头与我道：“既然连小观音都没有办法分辨出来，那么我们就只有用最笨的办法了？”

我点了点头，认真地说道：“嗯，一个一个地杀过去，最终也是能知道到底哪一个，是真的！”

第五十章 兄弟且齐心

既然认不出，那就不管了，杀光为止。

小黑天先前的话语，是对我们这一帮人的极度蔑视。其实也是试图打垮我们这些人的信心，从而逼得我们落荒而逃，或者实力不能完全发挥出来。

而努尔代表我们大家的回应，则是这般简单而霸道的话语。

双方都是心志坚定之辈，谁也别使小手段，唇枪舌剑对大家都没有用，是骡子是马，只有拉出来遛一遛，方才能够知晓。

既为生死大敌，而且是不死不休的局势，便也不用太多的唇舌，那小黑天想来也是一个不喜欢说话的角色，她在此间的地位。乃一方霸主，眼高于顶，自然不会将我们这帮人放在眼里，一边留下八人，应付那两位厉害的守门人，而另一边，则出了十人来，试图凭着这些，就将我们给制住。

小黑天并没有全力施展，这让我们压力顿减，也好不慌不忙，排兵布阵。

努尔一声吩咐。张大明白便守住了后路，不让那些魔兵魔将闯入战场，而其余人则奋力前冲，来到了场中。

我先前与小黑天有过交手，晓得这女人——或者说这头披着美丽外皮的恶魔，简直就是一具人形兵器，根本无法通过刀劈剑斩的常规办法来拿捏于她，更好的办法，或许用道术或者巫术的力量，或许还能够收得奇效。

不过我并没有提出自己的意见。努尔与小观音、林楚楚配合多年，对于彼此的战斗方式都熟悉，而且也配合无间，反而是我成了外人。

对于这件事情，我也没有什么好郁闷的，事实如此。所以我不期待着融入其中，用我自己的方式来战斗。反而会更好。

而且在此时此刻，我也有一点儿小心思，那就是想让努尔瞧一瞧，他这些年来突飞猛进，但我却也并非吴下阿蒙。

这世间若说还有谁，能够让江湖上凶名赫赫的黑手双城生出这般幼稚的心思来，恐怕除了努尔和我师父陶晋鸿之外，便不会再有别人了。

黑手双城已经名扬天下，无需任何人的认可了。

唯独我失散多年的兄弟。

努尔一马当前，长棍前冲，与他离别之后，我见过无数耍棍的修行者，然而却没有一人，能够如他一般，能够将棍抖出如有灵魂一般的意境来，前方有一个小黑天倏然而上，一把抓住了这快得无法用肉眼捕捉的棍尖，结果努尔微微一抖，那棍子又仿佛活老鼠一般，从她的掌控下滑落，接着猛然前指，一下戳中了对方光洁的小腹处。

砰！

一声暗响，努尔劲气吞吐，那小黑天朝着后面飞跌而去。

这一棍的力量足以能够捅翻一头大象，然而受到重击的她仿佛橡皮或者弹弹球一般，直接翻身而起，就好像没有任何事情翻身一般，而前面早已又出现两个小黑天，朝着我们这边扑来。

对方是如此难缠，刀枪不入，这事儿让努尔有些诧异，他手中的杀威赶神棍，再次出击，轻易地将面前两人又一次击倒。

然而这样的伤害显然并不够，那些小黑天又重新地站了出来。

努尔在前冲，而我在左侧支援，右侧的长腿美女林楚楚手中一把不知道用什么猛兽的腿骨磨制的骨刃，上面有着柔和的黑光，却是仿佛对小黑天有着一些威胁一般，隐隐离得比较远，而小观音则在倒三角形的中心不断念咒，仿佛是在参透什么一般，瞧见努尔几次出手都没有效果之后，出言说道：“也许，你因为打到她的罩门处！”

努尔横着一棍，将前方一个小黑天给倏然击飞，有些无奈地说道：“好吧，那么你告诉我，这鬼东西的罩门，到底在哪儿？”

对于努尔的问题，小观音显然也没有更好的提议，摇头说道：“我也不知道，不过你可以试着击打不同的部位，一一尝试，然后观察她的反应，或许能够找得到……噢，小心！”

小观音尖声提醒，却是一个小黑天从人群之中陡然跃出，冲到了努尔的面前。

这个小黑天明显要比之前的那几位要厉害许多，这速度快如祭奠，转瞬及至，事发突然，努尔却近乎本能地横棍来挡，棍身正好将这一爪给挡住，巨大的力量将这位身经百战的苗家汉子给击得不断后退，而那女人却是得势不饶人，一个腾身翻起，朝着努尔再次袭来。

这一个，绝对不是分身！

我心中一跳，然而却抽不开身，因为在小黑天真身发动的那一霎那，其余的九位分身也在同时加强了攻势，倏然而上，为了掩护身边的两位女士，我不得不承担了大部分的进攻，疲于迎战。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受到重击的努尔却猛然一转身，背对着这小黑天，接着那杀威赶神棍仿佛凭空而生，从他的腋下陡然射出。

这一棍，与先前的数棍都不同，在射出来的一霎那，附在棍上的所有符文都仿佛活过来一般，青芒毕露。

倘若是只有力量的棍子，那小黑天还能够承担得住，而附着了努尔对于棍法精要的感悟，以及那传说中的杀威赶神棍，那就够对方吃一壶了，不过那小黑天本就是近战的行家，自然也能够控制得住这里的虚实，就在努尔这一棍即将捅到她胸口双峰的时候，却是微微地侧开了身子，朝着旁边闪开去。

不过即便是尽量闪避，她终究还是被这一棍给刚蹭到，光洁的小腹左侧被这青色棍芒击中，立刻一片焦黑冒出。

啊.....

小黑天的口中发出了尖利的叫声，接着却是朝着后面掩藏而去，努尔兴奋地大喝了一声，朝着那女子追去，口中还嚷嚷道：“我击中了，那个左腹有焦黑的女人，应该就是本体.....”

然而这话语说到一半，前方的人影一阵变幻，光怪陆离，当我们再次回首望去的时候，却瞧见场内十八人，个个莹白滑嫩，没有一个有受过伤。

如此恐怖的恢复力，将我们所有人都给震惊了。

努尔刚才那一棍，已然是用了巅峰的力量，本来以为能够一举挫败对方，结果这才发现一拳落了空，顿时有些灰心，而就在此刻，我却是义无反顾地冲上了前来，朝着慌忙朝后掩护本体的其中一个分身猛然一拍。

茅山掌心雷！

这门与烈阳掌一般，同为茅山奇术的手段在阳世并不算厉害，因为我们大部分的时间里，都是跟人在战斗，然而来到了这阴气浓郁的地方，却有着更多克制的属性，我从刚才的交手之中，就一直在蓄谋，而就在努尔一棍，将小黑天真身给伤到的时候，我也终于找准了机会，这一掌拍出，立刻有至阳至刚的雷意喷出，砸落在了那分身之上。

小观音告诉我们，这魔罗怨鬼魄是小黑天收集散落世间的强者

灵魂熔炼而成，其中必然是耗费心血无数，方才变成如她一般模样的分身，然而即使残魄熔炼，必然属性为阴，这是它无论如何都更改不了的本质。

能克制么？

我的心在一瞬间提了起来，然而接下来，我瞧见被我击中的分身竟然被这一掌轰得一阵摇晃，顿时就模糊了许多，仿佛受到重创一般，朝着后面飞去，而我却是一点懈怠都不敢，宜将剩勇追穷寇，长剑横荡，将诸般救援的分身斩开，落到躺倒在地的那分身跟前，瞧见她竟然变得血肉模糊，已然不再是人类美女的模样，而显露出了蛤蟆一般的粗短脑袋来。

这个，方才是那位逝去强者本来的面目吧，也就是说，我的掌心雷，已经将对方分身的表象破去？

好吧，那就趁你病，要你命！

对于这种介于实体和灵体之间的存在，我没有选择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刺入对方的胸口，而是左手再次化作龙抓手模样，朝着躺倒在地地上拼命挣扎的那魔物猛然一印。

炼妖壶观术！

单手成爪，虎口如壶，一股巨大的念力从我的心间，流动到了虎口之上，意念凝结，那魔物伏在地上，发出了惊悸的叫声，而周围的小黑天纷纷扑上前来，我夷然不惧，姿势一直不变，而努尔、小观音和林楚楚三人则围上前来，护住了我。

几秒钟之后，伏在地上拼死挣扎的魔物化作一条线，射入了我的虎口，而她原来伏卧的地方，则留下了一颗苍翠欲滴的圆珠子。

这圆珠子只有拇指大，不过却仿佛能够倒映出一个世界来一般，小观音瞧见，对我喊道：“陈二哥，这是小黑天维持分身的承载体，碧罗魂珠！你收着，别让她夺回去了。”

我手指微动，那珠子便受到一股吸力，落在了我的掌心之上，而我也没有在犹豫，直接往着我的囊中放去。

这一头小黑天分身的诛杀给予了我们充沛的信心，然而却让小黑天处于发狂的边缘，她大声呼喝着，周遭突然多出了重重鬼影，朝着我们袭来，而就在此时，守在门道口子那里的张大明白痛苦地朝我们喊道：“大师兄，努尔，我守不住了！”

我回头望去，却见张大明白被十几个魔将魔兵给推着，朝后飞

跌而去。

第五十一章 流泪的蛟龙

张大明白在这处处充满危机的地方厮杀多年，无论是气度，还是修为，都已经有了让人惊喜的变化。特别是那烈阳掌，或许是因为找到厉害地煞凝练的缘故，在我看来，他已经远比自家师父茅同真还要厉害许多了。

只是他即便再厉害，也不过是一个人，面对着忠心护主的那一堆魔兵魔将，终究还是难以抵御。

其实不管是他，还是我们之间的任何一个人，都无法抵挡得住这近四百多头魔兵魔将的冲锋。

从某一种角度来看，那十八个小黑天，其实还不如这些魔兵魔将来得更有威胁。

只是，面对着这十八个小黑天，我们都有些极为勉励了。穷尽一众人等的力量，也仅仅才诛杀了一头小黑天分身，若是这么一大帮的魔兵魔将进场搅局，那还怎么打，唯有举手投降了。

然而我们刚刚将小黑天费尽千辛万苦的分身给毁去，就算是投降，她难道就会嘴下留情，不吃我们？

笑话！

永远也不要期待对手会变得仁慈，因为她只会越来越残暴，甚至超出我们所有人的意料之外。

怎么办？

在这一刻，我们所有人的心头，都浮起了这么一个问题。努尔正在应付着前方暴风骤雨的攻击，头也不回，大声吼道：“楚楚！”

听到招呼的林楚楚朝着侧面滑去，紧接着手中的骨匕划出，将两头小黑天给逼走，接着箭步前冲，将张大明白偌大的身躯给轻松接住，一带，转到了我们这边来，再然后。她直接撞入了涌上来的魔兵群中去。

这女子虽说身材高挑，一双大长腿绷得笔直，但是在那些魔兵群中，却显得如一朵小白花儿一般的柔弱。

不过即便如此，她也是义无反顾地冲进了去。

在远处打量的我不由得心中一跳，为这个认识不久的娃娃音女

子担忧。不过接下来的情况却真的是有些出乎我的意料之外，只见她所过之处。竟然有一种粉红色的丝线凭空而起，随着她的行进路线，结成了一张蜘蛛一般的网络，接着我瞧见偌大的魔兵在骤然之间，竟然化作了几百份的肉块，一下子就散开，直接倾泻而下，不成模样。

随着四五头魔兵在瞬间化作了肉块，倾泻在地上，看得我一阵讶然。

我的剑下，也不知道有多少魔兵的性命，不过却绝对比不上林楚楚这手段的凶残和血腥，瞧见这么多的血肉铺满路口，到处都是浓稠的血浆，有几个后面冲上来的魔兵甚至脚底打滑，一下子跌到在地，便能够感受到其中的那股暴戾了。

林楚楚在一瞬间就稳定住了局面，不过即便如此，我也晓得一点，只怕那些魔兵魔将冲上祭坛的时候，也就是我们即将面临崩溃边缘的一刻。

要么速战速决，要么坐着等死。

时间对于我们来说，无比宝贵，容不得半点儿浪费。

想到这儿，我没有在犹豫，而是冲着努尔大声喊道：“努尔，怎么办？”

努尔将手中的长棍一举，狂吼了一声，冲着我说道：“速战，伤其十指不如断其一指，在短时间内形成优势兵力，能灭一个是一个！”

这般说定，却是刚才被逼离路口的张大明白最先发威，他刚才落到我们这边，就地一滚，却是凭着一双肉掌，缠住了一头小黑天，听得吩咐之后，当下也是再次将双臂一震，宛如滑翔的雄鹰，绕后而定，烈阳掌猛然拍出，那小黑天抵受不住其中孕育的灼热，朝着后面退开，接着小观音迎了上去，当头拍出了一记法印。

这法印却是著名的大金刚轮印，遇强则强，遇刚则刚，三密加持，迅猛如风。

这轻轻的一印，却是骤然生出无端风暴来，那小黑天本来蓄势待发，想要给张大明白一点儿好看，结果被这法印束缚，顿时施展不得，而恰逢努尔浑身一棍抽来，那棍上符文游动，宛如活物，重重砸落其上，却是将脑袋直接给砸入了胸腔里去。

而即便如此，那小黑天依旧还是活动自如，竟然伸出手来，想要将脑袋给重新拔出来。

这般诡异的情况，让人看了着实有些发寒，不过小观音却适时

而上，又一记佛门真言印，砸在了对方的双峰之上。

内缚印！

我对佛家修为研究不深，却晓得她施展的诸般手段，是通过类比符咒一般的力量，用印法沟通诸天神佛，从而获取的巨大力量，这种力量掺杂了成就果位的佛陀或者菩萨之力，对于阴气凜然的邪物，最有克制之意，故而一印之后，那小黑天原本的面貌一阵扭曲，紧接着被收入了小观音的印法之中，唯独留下一颗碧绿的珠子，在地上滴溜溜地转动着。

又一个！

凭着众人精妙的配合，又一头小黑天分身被破，而这时的我，心中却也生出了一股想要较劲的想法来，当下也是魔剑前冲，在人群中又选出了一个比较弱的小黑天，先是用真武八卦剑将其牢牢罩住，紧接着又是一套流程而过。

尽管没有其余人的帮助，但是我的剑意却将对方给牢牢锁定，最后也是再拿下一城。

这是第三个，而第四个小黑天则落在了努尔手中——小观音将刚才拔出的玉剑一抖，却是有一头白虎伏地而出，那畜生将一头小黑天给扑倒之后，努尔一棍，直接将这分身给捅得个稀巴烂，而还没有等它恢复，便一记苗家炼魂咒，拍在了其额头之上。

短暂的时间里，各人都是大发神威，表现出了不一样的状态来，而小黑天的分身，足足损失了四头之多，使得围住我们的这些，只剩下了六个。

每一头小黑天分身的死去，都会留下一颗光华流溢的碧绿圆珠子。

然而形势并没有得到好转，因为在祭坛的台阶路口上，已经冲来了无数魔兵魔将，这样的数量并不是林楚楚一人所能够抵挡的，尽管那儿已经成为了到处都是血肉的修罗场，但是却依旧无法阻挡对方的闯入。

而就在这时，我听到了一声凄厉至极点的吼叫，循声望了过去，却见一个毛茸茸的头颅冲天而起，最后落在了一只娇嫩如藕的小手之上。

守门人之中的那头无面魔猿，终于支撑不住，被斩杀了。

我朝提着无面魔猿头颅的那个小黑天望去，正好也瞧见她朝着

我们这边望来，四目相对，我心中一跳，晓得这一位，方才是正主。

她就是小黑天的真身！

在想明白这一点的时候，我没有半点儿犹豫，便朝着那个方向冲了过去。

事实上，我一直有一种思维，叫做擒贼先擒王，将所有复杂的事情变简单的办法，就是直捣黄龙，将敌方的指挥中心给搅乱，这样对于一滩烂泥的敌手，即便对方再厉害，也不会有太多的担忧。

然而与两位守门人拼斗的区域，本来就在华表的另外一边，我这一冲，立刻牵一发而动全身，压力顿时就变得巨大，不过努尔和小观音等人却也能够明白我的想法，纷纷上前而来，帮我牵制住其他的小黑天分身，让我最终还是杀出了一条路，越过两道黑鳞蛟龙的身躯，一直冲到了那提着无面魔猿脑袋啃食的小黑天面前来，抬手便是一剑。

尽管对那小黑天分身所向披靡，但对于真身来说，我的剑终究还是慢了一线，她轻松地避开了，接着咧开一张满是鲜血的嘴，似笑非笑地说道：“你想杀我？”

“是又如何？”

小黑天享受无比地伸出粉红色的舌头来，舔了舔红唇边的血液，淡定自若地说道：“别以为破了我几个最弱的分身，你就能够杀得了我，算上你在内，这儿有八个比我原来分身魂魄更加强壮的灵魂，我只要获得了真龙精血，再加上你们魂魄的炼制，到时候，我便可以称为新一代的魔王，奔赴深渊了。”

我将手中魔剑平平举起，寒声说道：“是么，就杀了一个无面魔猿，就能够让你这么嚣张？那么，便先杀了我吧？”

我的挑衅让这小黑天格外愤怒，脸色陡然一寒，怒声骂道：“那好，让你看看我最强分身的厉害！”

这话儿一说完，立刻有三个小黑天跻身过来，与她一同将我给围绕，紧接着花拳绣腿，汹涌而来，我挥剑去挡，咚咚几声，宛如敲鼓，感受到对方那恐怖的力量再次出现，这才晓得她并没有说假话，相比之刚才的那分身，这四人却才是小黑天真正的实力，才是她之所以能横行此处的原因。

小黑天的计划，也是极尽全力，一一斩杀，只不过那两个守门人，在她的眼中更加重要一些，所以才会让我们得逞，而此刻瞧见自己的分身被破去了四个，立刻转变对象，想要将我给一举除去。

当对方真正展现出那恐怖的实力来时，我终于感受到了如山呼海啸一般的压力，暴风骤雨的攻击让我连气，都难喘一口。

努尔等人被隔离在外，救援不得，而我则在一阵激烈到极点的进攻之下，摇摇欲坠，随时都有可能死去。

托大，我实在是太托大了。

砰！

无数的攻击中，我终于被踢中了一脚，腾空而飞，重重地砸落在一处，浑身僵直，瞧见小黑炭笑吟吟地缓步踱来，我双手一撑，心中诧异，低头一看，却发现自己的双手，正按在了那头处于临死边缘的黑鳞蛟龙脸上。

手掌湿漉漉的，我举起来一看，却发现竟然是那黑鳞蛟龙的血泪。

第五十二章 或许有办法

对于龙属，遑论是真龙，还是诸多蛟龙之类，人类对于它们的情感。惧怕多于崇敬，这是从远古时期就留下来的、刻在灵魂深处的敬畏。

虽说我们总是以龙的传人自居，但倘若真的有一条真龙在你的面前，我相信九成九以上的人，都会毫不犹豫地转身而逃。

这就是叶公好龙，只有亲眼瞧见这传奇长虫的模样，以及它凶猛的手段，方才能够了解这玩意到底有多恐怖。

在我的眼中，蛟龙是凶恶的，翻江倒海，兴风作浪，茅山宗的经阁之中，有着无数前辈高人降服恶蛟的传言。这使得我对于这种生物，也没有什么好感，故而才会对努尔他们说起，这黑鳞蛟龙它若是有能力，定然会将我们这些人，给全部都吞进肚子里面去。

因为在守护祭坛的蛟龙角度看来，我们和这小黑天、以及她的火焰魔兵军团，其实是没有什么区别的，所为的，也是那具真龙遗体。

然而当我的手按在了这条蛟龙的脸上，感受到那湿漉漉的红色泪水，还有它那绝望而无助的目光之时。心却在这一刻，变得异常柔软了起来。

抛开所有的利益纠葛，它不过是一个忠心守护祭坛，不让真龙遗体被夺的看门人而已，不管它到底有多凶恶，至少对于我而言，并没有做过什么非死不可的事情，倘若它就这么死去，只怕我的心中，会有挂碍。

因为它的内丹。却是在我怀里的八宝囊中。

我也许就是间接的凶手之一。

我曾经对人说过，我陈志程一生之中，双手沾满血腥无数，但是却从来没有无辜之人，这句话我其实一直是不亏心的，但是今天.....

几乎是在与这蛟龙目光接触的一瞬间。我便下了决定，将那颗肉珠子。还给这条伤痕累累的黑鳞蛟龙。

这并非单单只是为了救它，其实也是在救我。

凭着我们这几个人，其实最终还是不如小黑天这横行几百上千年的恶魔，与其被那女人给吃了，还不如放手一搏，人死鸟朝上，不死万万年。

我的左手往怀里一摸，八宝囊中那颗躁动不安的肉珠子立刻跳了出来，在我手掌上滴溜溜转动不停，散发出一股腥味十足，又带着古怪异香的气味，飘散而出，而那条几乎已经放弃了的黑鳞蛟龙突然圆睁着双眼，难以置信地朝着我望了过来。

我一剑，逼开了后面杀来的小黑天，接着对那黑鳞蛟龙说道：“大个儿，这东西是我从赤塔叛军手上拿来的，想来应该是你的东西吧，还给你，让我们一同并肩，迎战那恶魔吧？”

我可不管这家伙听得懂听不懂，话儿总是要说的，要不然这黑鳞蛟龙被揍得迷迷糊糊，以为是我夺走了它的内丹，一口吃了我怎么办？

不过显然这黑鳞蛟龙虽然被揍得不轻，但脑子却还是没有坏掉的，它显然是听清楚了我的话，眨了眨眼睛，紧接着伸出了舌头来，先是在我的脸上轻轻一舔，弄得我一脸口水，接着滑落到了我的手上，将这跳动不安的肉珠子给吞进了喉咙里。

在吞进去的那一刹那，我感觉到了一股充满生机的力量，从它的体内洋溢而出。

而后它的眼睛猛然一睁，一对金黄色的瞳孔凝聚，继而又扩散开来。

如此来回几下，在一瞬间，原本奄奄一息的黑鳞蛟龙突然仰头，发出了一道响彻天地的龙吟来，唇边的几道胡须不断飘扬，而我在感觉到猎猎罡风陡然而起，身后的小黑天惊声叫道：“你在干了什么？”

我猛然扭过身来，冷笑着说道：“我干什么？我想干你！”

说着话，我身后“嗖”的一声，那黑鳞蛟龙仿佛满血复活了一般，陡然而起，朝着云层冲了上去，瞧见它这模样，我顿时一阵气软——大哥，我好不容易将你给救活过来，是让你跟我并肩作战，弄死这小黑天的，不是让你夹着尾巴逃跑的啊？

然而那黑鳞蛟龙显然是没有听到我心中的话语，倏然间便遁入云层，不见踪影，而那小黑天则厉声喝道：“你这蠢货，我早就应该杀了你啊！”

她也是恨得发狠，这蛟龙本来是她最大的威胁，不过在她和诸般魔兵魔将的联手攻击下，已然濒临死亡，没想到被我一弄，居然飞遁云霄，这事儿怎么能够让她释怀，当下也是直接冲上来，朝着我平平推出一掌。

这一掌风轻云淡，但是却比我所见过的所有掌法，显得更为恐怖；我无法逃避，当下也是硬着头皮拍出了一记掌心雷，朝着对方迎去。

轰！

我并没有感觉与我交手的，是一个表面上看起来文文弱弱的女子，而仿佛一头恐怖魔兽一般，这一掌简直就是拍在了铜墙铁壁之上，那雷意在瞬间就被无边的黑暗给吞噬，紧接着那黑暗便如同潮水，在一瞬间就充斥着整个空间，仿佛天地之间，就只有这种黑暗一般，它朝着我席卷而来，让我根本避无可避，直接就被淹没了。

我下意识地挥剑来挡，然后那股汹涌的黑潮却无可抵御，我整个人都给冲得飞起，半空之中，感觉身后被人重重拍了一掌，又直接跌落到了地上去。

在那一刻，我甚至以为自己都已经死掉了。

“志程！”

我听到了努尔的声音，接着感觉一只坚实有力的手臂猛然抓住了我的胳膊，将我从这黑暗中往外拉扯，沉沦下去的心思陡然又活泛了起来，我气沉丹田，将全身魔功陡然开启，紧接着血劲上涌，临仙遣策也在这一刻奏效，一缕生机在前。

我猛然一剑斩去，终于从这无尽黑暗中劈出了一道光明来，接着感觉被一股力量猛然一拽，终于是脱离了这股恐怖的黑潮。

仿佛溺水的人一般，我贪婪地呼吸着，朝后退开，好几步之后，我才发现拉着我手的努尔一脸鲜血，不由得诧异地喊道：“努尔，你怎么了？”

刚才还在路口处堵着那堆魔兵的林楚楚一脸复杂地望了过来，恨声说道：“小黑天的成名绝技‘真空破’，岂不是那么容易破的？这傻子也是脑袋进水了，竟然拼了性命，也要将你给救出来……”

努尔一把摸去脸上的诸多血污，憨厚地笑道：“志程是我的兄弟，他有危险，我怎么可能见死不救？”

真空破？

努尔与我的情谊，并不需要用言语去表达，反而是林楚楚这莫名的责骂，反倒显露出了许多别样的意味来，我朝着努尔点了点头，然后转过身来，眯着眼睛瞧向了围着我们的十数位小黑天，长剑前指，接着沉声问道：“真空破，就是如同刚才一般，将炁场抽空，模拟出深渊的

场景么？”

林楚楚没好气地回答道：“我怎么知道，所有被小黑天用过真空破的人，都已经死了，你以为我是死人不成？”

旁边的小观音过来圆场，对我说道：“陈二哥，小黑天的成名手段有三，第一是宛如本体的十七分身，第二是必杀技真空破，第三则是恐怖的肉身力量——她还有一个名字，叫做阿耐刚亭勒，在南洋还有许多信徒，我师父的一个手下，就是她的忠实信徒；而她之所以得名小黑天，就是因为这一招真空破……”

原来如此！

我回想起刚才那黑潮蔓延而来、让人窒息的景象，当真不愧于“小黑天”之名，不过所谓真空破之下，无人生还，这话儿绝对是有水分的。

如果我能……

我心中计较着，开启临仙遣策朝着小黑天望去，发现这神秘符文对于寻常人物来说，十分奏效，但是一涉及到顶尖高手的身上，却显得一片模糊——这并非临仙遣策不好使了，而是因为顶尖高手身上的炁场与别人不一样，真正到了一定的境界，它便能够将自身变得圆润无漏，模糊天机，无论是卦象，还是别的牵扯，都变得越来越少，临仙遣策也无法运算出对方最真实的一面来。

不过即便如此，我依旧还是生出了许多的信心来。

就在这时，又一声铿锵有力的龙吟从云层之上传来，紧接着那条黑鳞蛟龙俯冲而来，不过它并没有朝着祭坛这儿冲击，而是朝着下方的魔兵群落中冲了过去。

它无论是毒炎，还是魔烟，对于小黑天来说，都不过是拂面而过，但是对于那些魔兵，却是一等一的恐怖手段。

对于这一点，那黑鳞蛟龙似乎被揍开窍了一般，重返战场的时候，也终于找准了自己的对手，忽然而下，冲入魔兵群中，尽管我看不到具体的战况，却晓得必然是一阵秋风扫落叶，人仰马翻。

黑鳞蛟龙的加入，给我们解决了后顾之忧，但小黑天依旧强势无比，她方才是我们需要面对的敌人。

不过在此刻，我的心中却生出了一些想法，顿时觉得这恐怖的小黑天，或许并不是那么的可怕。

如果我能够找对方法的话！

啊.....

就在这时，又一声惨叫传来，但见那头七尾白狐，竟然被扯断了四根尾巴，仓惶地朝着祭坛之下，一跃而走。

第五十三章 强弱陡转间

生死面前，那七尾白狐最终还是选择了生，在受伤之后，义无反顾地逃离了现场。

无面魔猿的授首。七尾白狐的奔逃，使得小黑天的压力大大减轻，也终于能够将所有的精力都用来对付我们这边，却见剩余的十四头小黑天飞落而来，将我们这些人给团团围住，接着双掌齐出，一股狂风飓浪般的恐怖黑潮翻起，朝着我们这边吹来。

这当然不是真空破，不过二十八只玉掌齐出，却也是翻天覆地，无数狂风刮来，让人立足都难。

这是小黑天给我们的一个下马威，表明先前不过只是开胃小菜。而真正的战斗方才开始，她可不会手下留情，接下来，必然是不死不休。

小黑天一掌拍出，立刻接阵而立，前后两层，却是最熟悉的那七星阵。

不过瞧对方的站位，我豁然明白，这并非北斗，而是南斗。

北斗主死，南斗主生，按理说北斗七星阵在拼斗之中。最是凶戾，能占先机，不过这事儿，也是因人而异。

所谓生门即死门，越是觉得毫无威胁，其实越是暗藏杀机。

我们五人全部都围成了一个圈，连守在路口处的张大明白也不敢托大，回拢到了我们的身边来。

他不得不这么做，因为若是落单了，只怕又会像那无面魔猿、七尾白狐一般。狼狈落败。

五人聚首，不过并非挤成一团，努尔、张大明白、小观音和林楚楚的配合显然更加默契一些，这是他们这么多年来并肩战斗的缘故，反倒是我，突出一些。则有一些独行侠的感觉。

尽管这架势并不明显，不过那小黑天却明了一切。在阵法稍微一稳，便立刻朝着我这儿突出而来，显然是对我刚才逃过她那必杀之技，心有不甘。

对方盯上了我，却反而让我放心许多，虽说周身不断有攻势袭来，不过却也能够拔剑抵挡，不让她占我分毫便宜。

我这边暴风骤雨，风雨飘摇，而努尔那一边则显得轻松许多，他们配合默契，攻守得当，进退自如，着实让人难以找到孔隙。

而越是如此，那小黑天对我的攻势则显得越加的凶猛起来，努尔瞧见我屡屡从生死边缘逃过，不由得心惊胆战，冲我喊道：“志程，要不要进阵躲一躲？”

我平静地说道：“些许小技，未必能够拿我奈何！”

这话儿落在了小黑天的耳中，那女人脸上浮现出了一抹诡异的笑容来，突然之间，第一层七星将努尔等人给围住，而一个格外厉害的女人则将我拦在了阵外。

一招，便将我和努尔等人给分离开来。

我在一剑过后，便能够知晓分离的这个，却是小黑天的本体，不过这事儿并没有让我欢喜，因为在与努尔等人分开之后，我却是被外面的那七个小黑天，给团团围住。

为首的，却正是那小黑天本体。

又是分而歼之的伎俩，不过小黑天凭着这手段，不但击杀了那无面魔猿，还将让人惊奇的七尾白狐也给重伤，而完成这一切，她仅仅只是用了四个人。

此时此刻，我需要面对的，则是七个，而且这里面，还有一个，可能是她的本体。

小黑天信心满满，作为此地霸主的她显然已经是巅峰的存在，在这死亡之谷中，唯一惧怕的黑色真龙已然死去，那便没有什么可以阻止她变得更加强大，至于我们这些人，不过是成就魔王果位的孽障而已，只要跨过了，那就万事皆休。

对方想要速战速决，却是采用了杀鸡出牛刀的办法来，七人齐上，层出不穷的手段纷呈而来，仿佛要将我给即刻斩杀一般。

然而这个时候的我，却是立刻祭出了临仙遣策的功法来，诸般攻击在一瞬间变得无比的简单，虽说我并不能通过这神秘符文瞧清楚对方的弱点和破绽，但是却能够感受到袭击的方向和闪避的要点，不让对方击中我。

这是一场宗师级的经典近战，双方在这一刻，都爆发出了顶尖的技法来。

那小黑天一身手段，利落得超出常人想象，而我则在无数的不

可能中，偏偏又轻松地活了下来。

这一战，是我出道以来，最为惊险的一次，因为每一分一秒，我都得全力以赴，仿佛只要松懈半口气，就会被无数的拳头插入身体里，撕裂成碎片。

我不知道旁人看着是否会触目惊心，但是却晓得自己确实在这场战斗中，不断地提升，大大地超越了以前的自己。

这是舍生忘死的一战，一开始犹还心惊，到了后面，越来越畅快。

我甚至觉得在这样的战斗中度过余生，直至战死，方才是我最终的归宿——生命不止，战斗不息。

战斗的前端，我并没有太多的投入，依旧还想着如何与努尔等人汇合作战，然而真正感受到战斗的乐趣之后，那种生死瞬间的快感让我有些上瘾了，初临这个世界时的那种归宿感附身，我开始反守为攻，一边舞剑，一边狂笑道：“哈哈，爽快！又有得玩，又有得看，真爽快！”

我如此嚣张大吼，越战越勇，那小黑天的脸色则变得格外难看起来，而接下来的动作由快变缓，节奏陡然一变。

她这般一动作，我心中就明了，晓得这是在积蓄力量，随时都准备着使出杀手锏。

不过她越是如此，我心中越发地平静起来。

两个剑客，如果势均力敌的时候，最容易击败对方的时候，就是在敌手使出致命一击而没有奏效的那一刻。

因为这一击，对方绝对毫无保留，也就是她最弱的时刻。

双方都在等待着，就像捕食的猎豹，等待着最终亮剑的那一刻，而相对于处于上风的小黑天，我方才是不得不藏得最深的那一个。

如此的情况，我唯一转败为胜的办法，就是防守反击。

攻击在双方拼得最激烈的时候倏然而至，依旧是先前的那般状况，角落中最不起眼的一个小黑天，平平推出了一掌，紧接着漫天的黑潮陡然袭来，将世间的一切颜色都给淹没。

真空破！

瞬间将炁场碾碎，模拟出一个万物归元的初始状态，混沌无光，也就是令人恐怖的“黑天”。

在这样的世界里，倘若意志不够坚定，很容易就会觉得自己已经死掉了。

因为时间都在这一刻凝滞。

就在小黑天使出这一招的时候，已然快要到达极限的我顾不得身体的伤害，将血劲再次上涌，临仙遣策开启，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疯狂转动，开始解析起了我身处的这个世界来。

点、线、面……

我所熟悉的解析世界已然不在，眼中的一切，仿佛都是一片混沌，没有一丝光华和形状，只有不停的转动，周而复始，混乱无序。

不对，这个混沌的世界，应该是有尽头的！

我曾经走出过，此刻依旧还是可以再次走出，而我能够凭借的东西，就是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

一斩！

世界轰然奔溃，接着我瞧见一个小黑天已然贴进了我的身边，手掌化作刀锋，朝着我的心脏处挖来，瞧那速度，我便晓得刚才仿佛过了一个世纪，其实不过眨眼之间。

好厉害的真空破，不过你却并非没有敌手，临仙遣策，便是这种真实障眼法最大的敌人。

饮血寒光剑一剑斩破了混沌，将我从其中带出，紧接着毫无停留，直接斩在了我正面的这头小黑天肩上。

这剑势是如此的锋利，以至于对方根本就无法躲闪，而平日里坚硬得让人绝望的小黑天，在这一刻变得无比的脆弱，面前的这一头，被我一剑，从右肩划拉到了左腰之下，剑光飞越，却是将对方给横腰斩杀。

一颗碧绿色的珠子滴溜溜地转动，而我没有片刻犹豫，猛然朝着后方一挥。

前面那一剑，倘若用了九成力，那么这一击，绝对用了十二分。

小黑天在赌，我同样也在赌，因为倘若这一击斩去的并非正主，那么我恐怕就要被其余的小黑天给乱拳打死，一点商量的余地都没有。

我能胜么？

饮血寒光剑给予了我答案，却见剑光宛如疾电而过，一只左臂从对方的胳膊处飞了起来，蓝色的鲜血挥洒，而就在此刻，所有朝着我扑来的小黑天，在这一刻却陡然一阵凝滞。

对了，对了，我斩杀了小黑天的本体，正因为如此，其余的小黑天方才会变得如此古怪。

我只是将对方的左臂给斩落，然而诸般分身停顿的那一刹那，努尔等人也终于发威了，四人齐出，却是留下了三头小黑天分身的性命。

看着那滴溜溜转动的绿色珠子被几人收藏起来，那种感觉，当真是美妙极了。

小黑天本体受伤，形势瞬间逆转。

尽管其余小黑天在瞬间就反应过来，但是努尔等人却是气势如虹，朝着其余小黑天进发，然而我的前面此刻一阵恍惚，却是那些小黑天变换了方位。

我的目光一直在寻找，却听到小观音惊声喊道：“陈二哥，那小黑天，上真龙遗体了！”

第五十四章 龙头巅峰战

在与我交手之前，小黑天信心满满，想着将我和努尔四人给全部料理了，再享受那真龙遗体的盛宴。

对于真正的修行者来说。那真龙遗体浑身都是宝，自然需要长时间反复地研究。

然而此时此刻，小黑天终于发现了一个事实，那就是虽然她足够强，也绝对比场中任何一个人都要厉害得多的多，但是她却终究不能拿我们这些人，有任何办法。

相反的是，在这五人的紧逼之下，她依为最大杀手锏的东西开始慢慢地变得脆弱，她的这艘船，随时都有可能翻掉。

这件事情实在是太可怕了，身经百战的小黑天不愧是一方枭雄人物，在明白了这一点之后。没有任何犹豫，直接一个翻身，跳到了通天华表的前面，想要将那真龙遗体里面，最值钱的部分给掳走。

有了从这真龙遗体身上掳来的东西，她即便是此刻败了，也依旧能够有再次翻盘的机会。

在瞧见小黑天翻上了华表龙尸的那一霎那，我们所有人的第一反应，就是阻止她。

大家再次搏命了这么久，就是不想让她得逞。

而一旦小黑天得了手，只怕我们这些人没有一个有好日子过——没有获得真龙遗产的小黑天已经够让人绝望了，倘若是她再拥有一整条真龙遗尸的资源。哪怕只是最顶尖的那一点，也不是我们所能超越的了。

我在第一时间冲上了前去，结果发现前面有四个小黑天拦住了我。

相较于先前的淡薄和冷漠，此刻的小黑天，脸上充满了凶戾，仿佛我只要再向前一步，她们就会像饿坏了的母狮子一般，将我给撕成碎片。

明知如此，我还是义无反顾地朝前冲了上去。

这四个小黑天分身是我遇到的最强的之一，那种恐怖的力量让我有一种错觉。仿佛那小黑天本体并没有在缠在华表的真龙遗体之上一般，又或者，此刻的分身，跟小黑天已经没有任何区别了。

这般强力的对手自然拖延了我的脚步，不过随后的努尔等人也迎了上来，将我把这些小黑天给应付了下来。

努尔、张大明白、小观音和林楚楚。这些人倘若是能够返回现世，绝对个个都能够成为天下名扬的顶尖人物。不过在这样的地方，却依旧奈何不得区区小黑天的分身。

不过虽说奈何不得，但却也能够将其给拖拽住。

努尔一棍，将前方的路砸出了一线生机来，我毫不犹豫地冲上了前去，而在这个时候，消失了很久的那些魔将，则又出现在了她们的身后。

忠心护主，此时此刻，方才是表现它们忠贞的时候，我瞧见几乎是所有的魔将都汇聚于此，连接成阵，铁索横江。

这些从血战和熔浆之中爬出来的鬼东西可并不好对付，倘若是被它们搏命缠上，只怕我不但阻止不了小黑天，反而会被这一帮畜生给反伤了，就在我犹豫之时，却见一条巨大的黑影从祭坛的边缘处陡然冒出，朝着这边席卷而来。

十几丈的长度，来者并非别人，而是那头黑鳞蛟龙，它刚才在祭坛下方肆掠，此刻却是又找上了这一帮魔将来。

黑鳞蛟龙倏然而至，口中黑炎喷出，洒落在那帮正对着我严正以待的魔将身上。

魔将身上也有冉冉火焰冒出，然而被这黑炎灼烧之下，整个人却也扭曲不定，在极度的高温之中，发出了惨烈的叫声，终于难以坚持，东倒西歪而散。

那黑鳞蛟龙一击成功，硕大的眼睛似乎还朝着我挤了一下，让人感觉它好像就是一个小孩儿一般。

不过看着天真调皮的黑鳞蛟龙在那些魔兵魔将面前，却宛如最凶恶的魔神，它脑袋开窍了，却是个欺软怕硬的家伙，张开嘴，一口咬中一个烤得焦糊的魔将，三两口吞下，接着用庞然的身躯给我碾出了一条道路来。

我与那黑鳞蛟龙有一些默契，它帮我奋力开路，而我一个箭步冲到了华表之下，抬头仰望而去，却见那黑龙遗体盘在硕大无比、直插云霄的华表之上，而小黑天则已经成为了一个小黑点。

我必须，阻止这娘们！

我将饮血寒光剑收入囊中，接着双手攀向那华表之上，朝着直耸入云的顶端爬去。

这华表直径五米，四周皆是蟠龙和诸般祥瑞的浮雕，倒也没有那般难爬，我手脚并用，就如同猴子一般，快速地往上，很快便来到了那黑龙遗尸盘在华表的尾巴处。

真龙尾巴，与那黑鳞蛟龙几乎没有什么区别，不过那鳞甲的边缘，却是泛着金光，有一种神性的威严。

我能够从这金光之中想象得到那黑色真龙生前的威严，只可惜它现在已然生命逝去，留下的残躯不再具备威慑力，反而成了别人眼中的肥肉。

继续向前，不知多久，我来到了中段的位置，瞧见了一个硕大的窟窿，里面有金黄色的液体流出来，一片血肉模糊。

真龙遗体一身是宝，不过我此刻却没有寻宝的心思，再次上前，不知道爬了多少丈，终于上了云层，一直来到了那真龙遗体的龙头之上。

我的目标小黑天正在那儿，双手伸进了龙头的额头位置处，朝着里面一阵掏动，仿佛在找寻着什么一般。

真龙头颅之中，最值钱的就是真龙精血，那并不是这种金黄色的液体，而是一种凝结成滴状的精华，它包含了真龙这一生的修为和感悟，尤其是后者，对于这个世界上的修行者来说，方才是最珍贵的东西——所谓修为，那是可以通过勤奋和药物来达到的东西，但是作为能够自由穿梭于世界的神圣生物，真龙一生的感悟，方才是能够提升境界的根本。

走你！

我双手双脚陡然往上，在腾身于半空之上时，陡然将怀中长剑拔出，朝着那小黑天斩去。

一心想要在龙颅之中找寻宝贝的小黑天显然没有想到过我居然会一路追杀到这儿来，旁若无人地保持着原来的那个姿势，然而就在我的剑锋即将临体之时，她突然抬起头来，冲着我露出了诡异的微笑来。

幻影！

我这一剑斩了一个空，原来那小黑天居然在算计着我，故意弄了一个惟妙惟肖的假象，让我上当，而当我全力出击的时候，她却突然出现在了我的身后，陡然踢出一脚。

高手较量，都是算计，每一丝一厘的差距都能够决定胜负的关键，早在剑出去的那一刹那，开启了临仙遣策的我便晓得了这是一场陷阱，当小黑天朝着我飞起一脚的时候，斩到一半的剑却陡然一折，回身一挡，正中了对方的足尖，劲气一吐，那小黑天也承受不住上面蕴含的巨大力量，朝后蹬蹬退了两步，最终落在了龙头的眼眶之处，这才稳住了脚步。

此刻的我们，都处于海拔不知道多少米的高空处，那龙头并不算大，也就一个小卡车头一般的宽度。

两人相互对峙，彼此都能够瞧得清楚对方脸上的毫毛。

这时我才发现小黑天的手上，抓着两样东西，一样是件光怪陆离、变幻不定的珠子，足有拳头般大小；而另外一件，则是一块湿漉漉、仿佛凝血结石一般的玩意儿。

这两件东西，被小黑天如获至宝一般地紧紧抓在手上，而另一只手，方才极尽全力，朝着我攻击而来。

在这样绝顶的九霄之上，稍微一个不小心，便会坠落云间，身死魂消，而那小黑天显得奔放许多，左手抓着那两件刚刚从真龙身体里剖出来的宝贝，而右手则上下翻飞，游龙惊凤，处处皆是凛然的杀意。

双方的交手在此刻显得格外的惊险和刺激，生死往往只在一瞬间，平衡和失足一念间，随时都有可能死去。

我虽然见识有限，却能够通过炁场的变化，感应到那小黑天手上的那珠子和血结石，前者应该就是我们回家的钥匙，而后者，则有可能就是我一直想要寻找真龙的精血结晶。

没想到这两样东西，居然也正是小黑天所看重的。

因为惧怕这两样东西的遗失，我在接下来的交手中，患得患失，显得有些纠结。

不过与我相比，小黑天似乎也有忌讳，她在与我交手的时候，不停地朝着左右的空处望去，仿佛在这云霄之上，还有其余的威胁一般。

不过龙头之上，面积就只有这么一点，无论两人如何忌讳，终究还是会相遇。

数个回合之后，小黑天终于再次与我相遇。

在这一刻，她陡然露出了最为凶猛的一手，一只手掌如刀锋，

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朝着我的周身袭来。

避无可避，躲无可躲，唯一的办法，就是硬着头皮面对，而在这千钧一发之机，我却冒了险，双手一拍，口中高声喝道：“战意，黑炎灼！”

小黑天单手即将斩落到了我的胸口，突然浑身一震，惊声尖叫道：“不可能，你怎么跟它有关系？”

这话儿说完，她竟然跪倒在了地上，浑身火焰燃起，将她整个人给淹没，然而就在这时，一条黑色长影，朝着我们这边席卷而来。

第五十五章 蛟龙与巨蟒

这一条黑色长影从头顶上的云层之中猛然扑来，一开始我只以为是刚才在下面帮助我们清除魔兵的黑鳞蛟龙，心中还没有太多的防备。

要晓得那黑鳞蛟龙在此之前，曾经被小黑天给吊打。即便是我还给了它内丹，都没有敢再找小黑天麻烦。

更何况我与它还有一点儿因缘，不管怎么说，它都不会对将内丹还给它的我动手。

正是有着这般的凭恃，我方才没有理会那头顶倏然游来的长影，而是将注意力集中在了面前跪倒在地的小黑天身上来。

事实上我也完全没有想到，我模拟蚩尤的战技黑炎灼，居然能够在瞬间压制住恐怖到了极致的小黑天，这事儿着实让人诧异，不过我在瞬间就发现了事情的原因——原来这小黑天刚才的那一下，却是将全身黑暗能量集聚到了巅峰状态，而黑炎灼却恰恰是将这种黑暗能量点燃的一种手段。

好死不死，因为龙头的体积有限。我们两人相离并不远……

这一招，就是在最对的时候，用在了最对的地方，仿佛火星蹦进了油桶里，将看着仿佛毫无破绽的小黑天给燃烧得如同冲天的焰火。

然而小黑天，她能否被这黑炎灼给烧去性命呢？

我无法确定，不过还有一件事情是更重要的，那就是在她左手之上的那迷幻龙珠和龙血结石，这两样珍宝倘若是一同焚毁了的话，那我肯定连肠子都后悔青了。

这般想着，尽管有些脱力，不过我还是毫不犹豫地再次冲上前去。手中的长剑舞起，在冉冉燃烧的小黑天身上不断地劈砍。

被黑炎灼缠身的小黑天根本没有办法理会我的纠缠，她一边拼命地拍打着身上的炎火，一边痛苦地惨叫道：“你这个狗日的东西，居然会战神的手段，那头待在三十三层深渊的老东西，这些混蛋怎么可能插手到这种低层次的灵界来？”

我根本不管她口中的胡言乱语，眯着眼睛，一剑猛然划去。

这一斩而过之后，那坚韧不催的小黑天在被黑炎灼焚烧之后。显得特别的脆弱，左手直接腾空而起，我的长剑回手一带，却是将那左

手往着我这儿带来。

断手之上，紧紧握着那两样让人眼红心跳的珍宝，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感觉到一股让人心悸的力量凭空升起，下意识地往前抓去。

然而一道疾电凭空升起。接着将朝着我射来的那手臂给斩落。

小黑天这只手臂，先是被竖斩，又被横斩，手掌紧握的两件真龙珍宝一分为二，一份朝着我这边射来，而另外一份，则朝着对方飞去。

瞧见这到手的肥肉就要飞了，我的脸色一变，一边冲将上前，抓住这一份，而另外一边，则猛然提剑斩去，想要将那个半路杀出的程咬金给直接斩杀了，免得横生事端。

然而我这能够将小黑天手臂斩断的一剑，却被对方直接用手掌给架住了，接着猛然一震，将我朝着后面逼退而去。

我心里头仿佛塞了一团茅草一般，焦躁不已，而这时被烧得只剩下骨架一般的小黑天却突然发出了一声幸灾乐祸的箫声来，冲着我说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那话儿是这么说的么？人类，别以为凭着那老东西的手段就能够轻易抹杀我，我小黑天是深渊之中的产物，灵魂永远不灭，我记住你的气息了，等我回来的那一天，必然就是你的祭日！”

小黑天双脚往龙头一蹬，人直接飞出了外面去，化作一道流星，冲着下方急速坠落。

我不知道从这么高的海拔跌落，是否能够将这娘们给跌死，若是有机会，我定然是要亲眼所见，方才放心的，不过此刻我却不得不将所有的精神，都集中在了面前的这个对手身上来，却见对方是个蒙着黑纱的妇人，身上有着磅礴而恐怖的气息，震荡不休，黑纱之后的面容变幻不定，唯有一双很亮的眼珠子，直勾勾地瞧向了我，紧接着冲我寒声说道：“小子，把你手上的天龙真火珠给我！”

我张手一看，却见我刚才抢到的那东西，正是那带着迷幻色彩的珠子，拳头般大，滴溜溜转动不停，散发出七彩的氤氲来。

这玩意却是真龙之所以能够穿越不同空间的重要原因，有了它，我们便能够重返世间了。

这是我们回家的希望，我哪里能够交给对方，当下也是往怀中一抹，将这珠子给放进了囊中，接着长剑前指，冷然哼道：“黑花夫人，当日一别，多年未见，没想到我们竟然能够在这里见面；不过你这种半

路截胡的手段，实在是有些龌龊，不如将你手里的东西给叫出来，免得我一会儿动手了，伤了大家颜面！”

没错，我面前这位蒙着黑纱的妇人，并非别人，而是当年我在黄河石林之中出任务时，碰到的那头神秘女子。

这妇人应该是某种蛟龙或者巨蟒出身，当年的她因为有着身孕，故而盘踞在黄河石林中为非作歹，残害乡民，适逢我争夺宗教局特勤组的队长职务，故而双方也有了一些纠葛。我就是在那一次事件之中，认识的北疆王，而王木匠也是在石林之中被我降服的，不过即便有着这两位帮助，最终还是被这妇人轻松逃离，算得上是一位格外厉害的山野精怪。

然而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这妇人居然一直潜藏在幕后，一直等到了机会，一瞬间就把握住，出现在了我的面前，将那精血结晶给夺走。

听到我的话语，那黑花夫人眯着眼睛瞧了我一下，立刻就将我给认了出来，脸色变得森寒，冷冷地说道：“我当是谁能够制服得了小黑天呢，没想到居然还是故人，不过我瞧你现在的这副模样，不过是强弩之末了，根本不是我的对手；你若是识相，交出天龙真火珠，我们之间的恩怨就一笔勾销，不然的话，我让你和刚才的小黑天一般，跌落云端，不得好死！”

我听到对方无耻的话语，怒极反笑道：“好你个猥琐龌龊的老婆子，就知道占便宜的狗东西，老子不揍你个春光灿烂，你当真不晓得什么叫做阳光！”

我挥剑而上，却是想将对方给斩落，夺回精血结晶，然而双方一交手，却将我给吓了一大跳。

我面前的这黑花夫人根本就不是当年怀孕时期的她所能够比拟的，一身蛮力，甚至不比刚才的小黑天差，而且她在被我狂风骤雨的攻击之中，避无可避的情况下，居然整个人朝着龙首外面退开，凭空悬浮在了半空之上，脚踩空气，与我交战。

对方居然能够无视地心引力的作用，凭空飞行？

这手段当真是让我有些变色了，若是如此，她岂不是立于不败之地了？

黑花夫人瞧见我的脸色一变，也不由得意起来，冷冷地说道：“无那小子，你现在后悔，也还来得及——实话告诉你，这天龙真火

珠，对我来说不过是锦上添花而已；有了这精血结晶在，我一旦服用，只要能够度过天劫，便也能够成为真龙之身。到了那个时候，别说是你一人，十个百个的你，都不过是我弹指一挥间！”

这女人洋洋得意，我心中却宛如滴血，因为她所说的精血结晶，那可原本就是我手中的肥肉，此刻却落在了她的手上。

倘若对方说的是真话，只怕与她早成仇怨的我，会是她化龙之后，第一个要除去の対象。

刷、刷、刷.....

听到对方的威胁，我的第一反应自然不是屈服，而是想要将对方给灭杀了去，不过她显然在此之前就已经观察过我和小黑天的交手，与我保持着一定的巨力，偶尔进击，却也能够将我给击得不断后退，差一点就推离龙首，跌落云层下去。

双方交手十几个回合之后，那黑花夫人终于再没有了耐心，哼然冷笑道：“冥顽不灵的家伙，看来不杀了你，是要不回我的东西了！”

这话儿一说完，她往身后的空中一退，浑身变得一阵模糊，黑、红两道光华在她身体上陡然冒了出来。

突然间，这黑纱妇人在一瞬间变得巨大，硕大的头颅凭空而出，却是一颗头有犄角、肋下生翼的黑色巨蟒，此物先是朝着我猛然喷了一口黑气，借着长尾陡然一卷，朝着龙首这儿拍来，如此恐怖的手段让我避无可避，身体被重重一抽，直接跌落在了半空中。

急速地下坠之中，我瞧见那畜生也从上方追来，仿佛要将我给吞噬了一般，而就在此时，下方也浮现出了一条长影来。

我下坠几秒钟，突然脚下猛然一顿，低头一看，却见是那条黑鳞蛟龙出现了，将急速下坠的我给扛住，紧接着把我朝着华表上甩了过去，而它则朝着我深深望了一眼，接着冲向了那逞凶的黑色巨蟒扑去。

我瞧见此刻的它浑身鳞片脱落，黑烟袅袅，状态显然是处于最低谷的状态。

不过它迎上去的时候，却是义无反顾，没有半分犹豫。

杀！

第五十六章 舌尖的温柔

龙属的战争，比人类之间的拼斗要来得更加激烈，我顺着华表往下爬，只感觉到那两条类龙之属在半空中不断碰撞。啪啪作响，不断有双方身上的汁液飞溅而出，落在了半空之中，黏稠而又腥臭，射得到处都是，连我藏身的华表之上，都在不停地颤动，仿佛随时都有可能会轰塌一般。

这华表竖直朝天，不知道有多高，不过倘若是倒塌下来，下场的悲惨，估计并不比从上面往下跳好多少。

我可不想英年早逝，而且还是活活跌死。于是顺着真龙遗体往下攀爬。

这往上爬的时候，受到那重力的作用，有些艰难，而往下走则简单许多，一路飞驰，几乎都不用什么功夫，就来到了中段那小黑天取出天龙真火珠的部位来，此刻的华表已经摇摇欲坠了，我却下意识地掏出了一个瓷瓶来，将里面装着的辟谷丹给抖空，接着将瓶口抵近伤口，将里面那金黄色的鲜血给挤进了瓶中去。

真龙与其他的生物并不一样。它身上虽然也有鲜血循环，不过最关键的劲力却是集中在了脑髓之中去。

其余的鲜血虽说依旧是灵药，但是却并无太多的规则印记。

不过话虽如此，真龙一身是宝，就算是一根毛，都是世间难见的东西，而位于天龙真火珠附近的血液，因为长期浸泡珠子，应该更有作用一些。

在不断的摇晃之中，我将瓷瓶接了个半满。发现那裂开的肌肉处再难挤出任何汁液之后，方才放弃，顺手将旁边一块并不稳固的鳞甲给撕扯下来，方才依依不舍地往下攀爬，一路飞速降落。

我这一手，叫做贼不落空。虽说我跟那守护祭坛的黑鳞蛟龙有些交情，但毕竟是穷怕了的苦孩子。出身茅山的我除了八卦异兽旗之外，倒也没有从宗门里拿过什么好处，这些年来一路漂泊，又得当大哥，手里面啥好东西都没有，若是老老实实，凭着我的那一点儿工资过活，哪里能够活到今天，舒舒坦坦，前呼后拥呢？

故而忙中偷闲，占这么一点儿小便宜，我倒是没有一点儿心理负担。

下山容易上山难，我宛如猿猴，一路下纵，终于来到了华表的底部，瞧见下面的战斗依旧还在持续，不过小黑天的分身却已经不再现场，反而是那一帮浑身火焰的魔兵魔将涌上了祭坛，将这儿挤得满满当当，紧接着朝努尔的人发动了自杀般的冲击，浑然不顾自己的性命，拼死往前，似乎想要将这些人给全部斩尽杀绝。

尽管这些魔兵魔将单体并不算多么有威胁性，但是当它成为了一只军队的基石，却变得格外恐怖，我瞧见张大明白和林楚楚似乎都受了伤，而努尔则有一条腿瘸了，拖着手中的长棍，正在奋力拼搏呢。

唯独小观音仿佛出尘的仙子，在三人之间游走，时而帮人抵挡，时而飞身跃到了众人头顶，雪白的足尖踢在那威猛魔兵的头颅之上，仿佛踢那熟透西瓜的身上一般。

尽管是在战场之上，但是她的身上却没有一点儿血迹沾染，那盈盈一握的玉足比锐利的武器显得更加锐利。

从此时，我方才能够看得出来，努尔虽然是这四人团队里面的首领，但是真正的灵魂人物，以及最强者，却是这个白衣赤足的小观音无疑。

瞧见并不算宽阔的祭坛之上挤满了这么多的魔兵魔将，又听着半空之上那宛如雷鸣一般的打斗声，两条蛟龙时隐时现，恐怖莫名，我毫不犹豫地将那珍贵无比的广陵金丹给吞服入口，接着从华表之上飞身一跃，落在了魔兵集结最密集的地方，双手朝天举起，眼睛一闭，手掌呈现出了莲花状，十指仿佛在弹琴一般地拨动着，所有的劲道在一瞬间，按照某种规则放出来。

再一次！

战意，黑炎灼！

蚩尤战技中我唯一能够叫得出名字的这一手，在汹涌的魔兵群中陡然绽放，而这一次我终于瞧见了它的释放，却如朵朵黑莲，在敌人黑暗本源之中诞生，接着开在了肌肤之上，朵朵如同莲花，绽放出了最美丽、最绚烂的一面来。

世间很难瞧见这般的美丽，它简直就是动人心魄，有一种让人流泪的美丽。

然而这般的美丽，却不过是燃尽对方毕生修为，而最终呈现出来的光彩，它代表着拥有黑暗本源的主人，一身的美好，如一现昙花，一季粉樱，陡然绽放，颓然而逝。

绚烂而跳跃的火焰之后，是一具具的尸体跌落其中，善泳者溺于水，天生火焰者则是被活活烧死，这种黑炎已经跟正常的火焰有着许多不同，它燃烧的时候，温度比冰点还低，陡然一大片，祭坛之上仿佛严冬一般，而在这般宁静如水的气氛中，诸般魔兵纷纷倒下，唯有外围的一些还能够有一线生机，瞧见同伴们如瘟疫一般死去，也吓得本能地往后退开去。

这些家伙能够成就人形，自然有着足够的智慧，勇猛是一回事，忠诚是一回事，但毕竟还是有脑子的，瞧见自己的首领小黑天不见人影，而自己人则纷纷死去，终于崩溃了，幸存者互相对望，瞬间之后，轰然散开，各自逃命而走。

祭坛之上原本拥挤如潮，然而当无数魔兵魔将倒下之后，能站着的，却也只有五个，努尔瞧见双手举天、摆着姿势的我，粗犷的脸上露出了笑容，腹中说道：“志程，敌人走了，你就放松点儿吧！”

那林楚楚也不屑地讥讽道：“就是，你摆POSS给谁看？别有歪心思啊，我们这儿的女士，可不喜欢你这一款的！”

这当然是玩笑话，大战过后，众人的心思也都放松了许多，而在几人的调侃中，小观音终于发现了我的身体的异状，飘飞过来，将我扶住，担心地问道：“陈二哥，你怎么了？”

我被她扶着盘腿坐在地上，也不回话，先是回了一段儿气，将广陵金丹的药力给扩散开来，方才徐徐说道：“无妨，刚才有点儿用力过度了。”

张大明白一脸崇拜地走过来，蹲下身子，对我说道：“大师兄，你刚才用的那一招好帅，两百多号火焰魔兵，居然被你一招搞定，简直是太神奇了！”

黑炎灼是蚩尤用来专门对付黑暗属性的敌手，不过此法还有诸多缺陷，我刚刚学会，一时半会还没有什么过深的理解，摇头苦笑了一声，接着将在上面发生的事情讲给大家知晓，当知晓小黑天真身被我烧化了，努尔点头说道：“这就难怪了，我说怎么交手的这些小黑天分身怎么突然变得这么乱，原来是本体受伤了！”

我心中一动，扬声问道：“努尔，这么说，那些分身都被你们给解决了？”

努尔摇头苦笑道：“怎么可能，那些小黑天的分身虽说没有本体强，但是却也都不是弱者，而且随时都能够被本体的意志说操控，我们刚才也是竭尽全力，方才留下了十个……”

他将手掌一摊，却见上面有着十颗滴溜溜的碧绿珠子，这是小黑天维持分身的载体碧罗魂珠，此刻在他的手上相映成辉，着实美妙。

我从怀里掏出了另外两颗来，放在努尔的手上，笑着说道：“十二个，也算是一个吉祥的数字！”

这碧罗魂珠是小黑天修得分身的关键，有了这些东西，它方才会如此恐怖，努尔抓着这些珠子，正想说话，这时头顶上突然出现了一声惨烈的龙吟，我瞧见天空之上，有一头蛟龙坠落，直直地朝着地上砸落而来，心中一跳，瞧见这落败者，却正是先前的那头黑鳞蛟龙，至于另外的一条，则摇摇晃晃地飞了下来，爪子不断地在那条黑鳞蛟龙的身上撕扯，扯出许多纷飞的鳞片来。

砰！

黑鳞蛟龙最终还是砸落在了祭坛之上，我们五人分散，没有被它砸到，而那蛟龙的脑袋几乎是擦着我的身边砸落的，我回过神来，朝着它望去，却见脑袋之上满是黑色浑浊的鲜血，一颗眼珠子被挖了，另外一颗眼珠子往外扩张，显得有一些涣散了。

砸落祭坛之后的黑鳞蛟龙没有半点儿力气，它唯一还剩下的那颗眼珠涣散，不过当我出现在它面前的时候，瞳孔却收缩了一下，显然是认出了我来。

这家伙伸出了舌头，轻轻地舔了舔我的脸颊，那舌头十分粗糙，还有倒刺，不够它却小心翼翼地没有让我伤到。

我整个人都待住了，看着这头黑鳞蛟龙在失去的那一刻，独眼之中，流露出了一种释然和解脱的情绪来，心中莫名地一阵痛。

啪！

我脸上那温热的舌头突然滑落，摔在了地上，而那蛟龙唯一的眼睛也闭合了，这时我听到那黑花夫人寒声喊道：“这下你们终于知道厉害了吧，还不赶紧将东西交给我？”

我循声望去，却见刚才还是长虫模样的她，此刻又化作了黑纱妇人的模样，抓着一颗肉珠子，不停地啃咬着，还得意洋洋地朝着这边说道。

第五十七章 魔蟒撞龙柱

这颗肉珠子，却正是我先前还给黑鳞蛟龙那未成形的内丹，没想到刚刚归还到了它的身体里，便又被那黑纱妇人给吞进了口中。

我瞧见对方一副乘胜而来的器跋模样。手中的魔剑捏得咔咔直响，而旁边的努尔等人也避开了黑鳞蛟龙的身体，从各处汇集而来，瞧见这般模样，不由诧异地问我道：“这是？”

我眯着眼睛，一股愤怒从心头涌了起来。

事实上，在此之前，我对那头黑鳞蛟龙其实并没有什么好感，也不喜欢它把我们给拉扯到这个鬼地方来，然而我刚才的确是再与它并肩作战，而我被扫落空中的时候，它还将我给救了起来。

不管怎么说，这条黑鳞蛟龙它都对我表达了足够的善意。也认可了我作为战友的资格。

然而还没有等我跟这条颇为投缘的异类仔细交流，它便被这女人给杀了；更可恨的，是那黑纱妇人的截胡，将我原本握在囊中的精血结晶给抢走了。

那玩意，本来是我准备用来孝敬我师父陶晋鸿的。

有了这汇集了真龙不知道多少年感悟和规则力量的精血结晶，我师父便能够成为几百年来，第一位有记载的、步入地仙境界的修行者。

然而这一切都给毁了，而始作俑者，居然还朝着我得意洋洋的威胁！

是可忍，孰不可忍！

不过我两次黑炎灼，却是将浑身集攥的修为都给燃烧殆尽，尽管靠着广陵散徐徐恢复。但是却并没有把握跟这异类拼个生死，于是强忍着心头的怒气，朝着努尔介绍道：“这位就是抢走真龙头颅里精血结晶的人，你还记得我当年争夺宗教局特勤组长排名之时出的任务吧？她，就是我和北疆王一同逼退的那条恐怖魔蟒。”

努尔眯着眼睛，将赶神杀威棍给平平伸出，冷冷说道：“既然是敌人，那就杀了便是！”

他与那条黑鳞蛟龙并无什么情感，不过却极为反感这种半路埋伏的家伙。

前面的硬仗都让我们来啃，而这狗日的则养精蓄锐。捞尽好处，到现在出来耀武扬威，这样的家伙，杀一百个，也不足惜。

经过刚才与小黑天分身一战，其实努尔四人也都个个带伤。看着并非什么棘手的敌人，不过努尔一声令下。四人发动起来，却十分恐怖，努尔的棍，张大明白的双掌，小观音的玉剑和胯下白虎，以及那林楚楚的骨刃，皆是不凡之物，与那黑花夫人一交上手，对方立刻感受到了那种让人窒息的痛苦，无所不在的攻击四面八方冲来，根本应付不及，即便是以她这般的力量和体格，也被逼得节节后退，难以招架。

黑花夫人本来以为我已经跌落云间，想要下来收尸的，没想到我不但没死，而且还有这么几个同伴，个个都是顶尖之人，一时间受了挟制，恼怒不休。

她一声厉叫，瞅了一个空隙，从那儿溜出，紧接着身子腾在半空，陡然一震，竟然是化作了一条巨大无匹的魔蟒。

此物头生犀利犄角，肋生两翼，长度足有几十丈，滚圆的水桶腰猛然扭着，从天空之上喷洒黑雾洒落下来，将这空间给迷得一阵熏臭。

它腾身在半空，我们都无法触到，而小观音瞧见这般模样，不由得眉头一皱，手指往嘴中一放，吹了一个唢哨，那头并不算大的白虎，猛然冲来，朝着她胯下一拱，紧接着仰天一阵长啸，居然足生祥云，踏空而上，朝着空中飞去。

那黑花夫人化作本体之后，本以为我们都够不着她，喷洒着这熏臭不已的毒雾，满门心思想着兵不血刃，没想到竟然真的有挑战者，还没有仔细看，却见一道白光袭来，下意识地张嘴咬去，结果小观音却是灵活地从白虎身上跳起，落在了对方的脑袋之上，抬剑就斩，而白虎则也是天生异禀，并不因为对手的巨大而畏惧，反而是凭着自己仿佛小不点儿的身体，与那魔蟒硬碰硬。

哐！

一声巨震，那黑花夫人似乎被小观音的什么手段给弄到了，整条身子开始不断地翻滚起来，在空中晃来晃去，就好像是垂死的蚯蚓一般。

不过它这般的狂躁，却使出了巨大的力量来，那头白虎到底年幼，被直接甩飞了下来，重重地砸落在了祭坛的一角，接着又落到了下面的平台去，而后我们瞧见那头硕长魔蟒昏了头，居然朝着那根华表猛然撞了过去。

那华表直径五米，高度不知，不知道在这儿耸立了多少年，乃神迹一般的东西，我原本以为它绝对能够让那头魔蟒吃点苦头的，没想到撞了几次之后，我们的耳中，都听到了一种恐怖的吱呀声。

努尔对于这种声音最是敏感，下意识地朝着祭坛旁边散开，一把拉住我的胳膊，紧张地说道：“志程，你小心，这儿快塌了！”

我仰头朝上，瞧见那头魔蟒似乎是有意识地去撞那根华表龙柱。

瞧见这有些摇摇欲坠的华表，我突然想起了一件事情来——倘若说这龙之谷是那头真龙的地盘，那么维持这种神迹的，最有可能的就是那头黑色真龙。

现如今那真龙寿元已尽，只怕这根华表便不再能够承担起那种巨大的伤害了，如此说来，那柱子真的有可能会断？

真的是怕什么来什么，就在我想着这事儿的时候，那根华表也终于在魔蟒不懈的撞击之中，如真龙一般寿元将尽，直接朝着下面一抖，接着坍塌了下来。

我们一直都在小心翼翼地抬头往前，一等到那根巨柱真正倒塌下来的时候，立刻朝着侧面的方向跑开去，避开被砸到。

这华表石柱自然是有可能砸到我的，不过我却想着将那头黑鳞蛟龙给拉开，不让它的尸体被碾成肉泥，然而就在我伸手抓住它的身子时，有一股力量凭空而生，将它给拉扯开去。

我下意识地往回拽，然而却瞧见这黑鳞蛟龙的身体在一瞬间化作了点点光团。

与此同时，我也瞧见那条盘在华表龙柱之上的神龙遗体，在这一瞬间也化作了无数飞舞的光点来，如萤火虫一般，四处散开而去。

倒塌的华表石柱不知道有多长，不过它朝着东南处倾倒而去，整个天地都仿佛微微一颤，接着这石柱化作了无数的碎石块，漫天飞扬，而我们脚下的土地也在不断的垮塌，仿佛这一根华表，却是整个石台的承重柱一般。

我诧异地望着眼前的一切，瞧见那真龙遗体 and 这条黑鳞蛟龙，它们都化作了无数的光点，最后汇聚在了天空之上，仿佛一轮巨大而皎洁的月亮一般，让人匪夷所思，而就在这个时候，小观音从半空之上落了下来，一脸惨白地朝着努尔说道：“龙脉被破，天人五衰，留在只恐被波及池鱼，一同灭亡，我们赶紧走，不能在这里停留！”

她这般说着，一个唿哨，那白虎从黑暗中跃了过来，将她带上，接着给我们开路。

此刻石台摇摇欲坠，随时都有可能坍塌，漫天的尘土飞扬而起，天地之间一片混沌，君子不立危墙之下，我们不再多言，纷纷跳下祭坛，我瞧见杨劫正好拿着八卦异兽旗，带着何武等人朝着这边走来，我来不及多说，指着前面开路的白虎说道：“别的不多说，赶紧跟着前面的那头白色老虎跑下去，逃命要紧！”

众人没有多言，纷纷向下，一路飞奔，其间不断有落石飞来，我和努尔、张大明白、林楚楚等人在周围照拂，不让这些击中我们的人。

因为这石台是金字塔的造型，所以大家几乎是一路飞跃，不断地跳到下一层，节约时间，反而是那台阶倒没人走。

如此一来，这速度是飞快，很快我们就来到了最底下，我左右一看，瞧见这儿离安少校等人藏身的石窟挺近的，想要赶过去组织人员疏散，这时努尔一把拉住了我，焦急地喊道：“志程，这地方马上就要坍塌了，你千万不要过去，那是去送死！”

我瞧见了他眼中的焦急，不过想着那儿也有一百多号人的性命，如此舍弃了，终究还是有些不忍，于是想要甩开冲去。

然而这时，我却听到广场不远处有人喊我：“陈局长！”

我回头看去，却见我所担心的安少校和任中尉等一帮人，却是见机不对，离开了石窟，在广场边缘处等候，顿时就放心许多，过去与他们汇合。

双方碰面之后，也没有多说，奋力朝着外面跑去，一直来到了围墙边缘，我才下意识地回头望去，瞧见那石台居然承受不住这种力道，已然全部崩塌，落石处处，完完全全地化作了一滩废墟。

刚才若不是努尔拉住了我，我只怕是已经被压在了下面。

小观音瞧见我们陆续停下脚步，焦急地扬声催促道：“华表龙柱的坍塌，代表着这山谷的规则崩溃，谁也不知道会出现什么状况，我们还是快走吧？”

听到她的话语，众人纷纷跟随离开，而我则不舍地回望了一下天空，瞧见天空的那一轮皎月，已经越来越小，最后汇成一点，消失于空中。

它走了！

一代传奇，黑龙离世。

第五十八章 都不愿归去

随着龙柱的倒塌，天地之间一片混沌，整个死亡之谷里，仿佛就像煮了一锅粥一般。咕嘟咕嘟，花草树木不断凋谢，任何生物身处其中，都能够感觉到一股衰败之力涌出。

生命力在流逝，除了我们，还有无数蜘蛛、蚂蚁、昆虫以及各种各样的生物从巢穴之中爬出，朝着外面奋力奔跑而去。

这一时刻，再也没有杀戮，所有的生物都只有一个心思，那就是朝着外面跑去，逃命为重。

我们一直跑到了死亡山谷之外，很远很远的一线天那儿，方才停住了脚步。瞧见这儿正好是那龙柱倾倒的方向，大块小块的碎石散落一地，似乎还有隐隐的龙气游离，而身后那恐怖的衰变也终于不再。

众人喘了一口气，努尔几步走上前去，找到身骑白虎的小观音，询问刚才发生的事情，以及那头可恶魔蟒的去向。

小观音告诉我们，真龙死，龙柱必然会塌，而那魔蟒也是晓得如此，方才主动撞击。提前引发，本来小观音能够对这魔蟒有一定制裁的手段，结果最终还是让那长虫给逃了，至于真龙到底去了哪儿，这个事情可就有得研究了。

抱朴子曾言，“紫鳞九渊者，凌虹霓以高蹈”，真龙是一种对于阳世有着守护指责的存在，它平日里一般生活于九渊之下，也就是水脉的深处。若是死了，自己会找寻一处适合的山峦深处，埋尸于此，多年之后，化作龙脉，保佑一方风调雨顺。国泰民安。至于那龙魂，这是生生不灭。会回到龙族诞生之地，重新酝酿出另一种形式的生命来。

如此说来，那真龙遗体的离去，其实就是一种生物本能，并没有受到我们先前争夺的影响。

听到这儿，挤到前面来的安少校等人不由得一阵头疼，脸色难看地说道：“这么说，我们不是要一直在这儿待下去了么？”

无论是安少校，还是任中尉，以及其余的战士，他们都是普通人，在这种和平时期，即便是边防军，除了能开枪之外，也并不比别人强许多，而在这样弱肉强食的世界里，能够活下来的可能，着实小得多。

修行者能够在这个世界如鱼得水，而普通人最大的可能，则只

有成为别人口中的食物，这事儿让所有的战士都有些难过，而就在这时，我从怀里摸出了那一颗拳头大的天龙真火珠来，平摊在手掌上，此物立刻散发出了最为绚丽夺目的光芒来，看得众人一阵眼晕，而小观音瞧见这个，不由得笑了，从白虎上直接跳了下来，对我说道：“陈二哥，有了这东西，你们回去，便不是什么难事了！”

得到小观音的肯定，我心中欢喜，不过随即又是皱起了眉头来，扭头朝着她和旁边的三位说道：“我们回去？这话儿说得，难道你们不跟我离开？”

努尔被我盯着，抿了抿嘴唇，没有说话，脸上露出了苦笑来，却是并没有否定。

我瞧他的反应，心中一痛，几步上前，一把抓住了努尔和张大明白的胳膊，难以置信地说道：“不会吧，努尔，张大明，我好不容易找到你们，你我兄弟，正是回去大展宏图的时候；我也正好带着你们，回去见一下家人，你们为什么不愿意跟我离开？”

努尔瞧见我心情如此激动，拍了拍我的后背，然后轻声说道：“志程，借一步说话！”

我回头望来，发现这一百多号人在周围挤着，人声嘈杂，并不是说话的地方，于是点头，冲着安少校和任中尉说道：“你们清点一下人数，一会儿我带着诸位回家！”

听到能回家，众人一阵恍惚，安少校等人得到我的吩咐之后，没有丝毫犹豫，开始组织属下列队清点，而我则跟随着努尔、张大明、小观音和林楚楚，来到了一处落石转角处来。

这儿稍微安静了一些，努尔敛容对我说道：“志程，你来这儿不久，不过也能够大概对这个世界，有了一些了解；不过你到底日浅，还有很多事情，不太了解……”

我瞧见努尔在跟我解释的时候，小观音和张大明白都显得十分平淡，唯有林楚楚的眼中露出了几分焦急，颇觉得古怪，不过还是坚持着说道：“努尔，你知道么，你们离开之后，特勤一组解散了，我们的好多兄弟都或死或散，徐淡定去了法国，小破烂留在了东官，不过后来我又重新组建了特勤一组，还在华东神学院弄了七把剑……”

我将他离开之后发生的事情，简单地说完，努尔含笑说道：“志程，很好！我离开之后，你反而变得更有手腕了，这才是我想要看到的。我在特勤一组的时光结束了，但是在这里的责任却并没有结束——实话告诉你，小观音不能重回世间，林楚楚也不能，而在这个世界，我

还有着很多的牵挂，许多对我们伸出援手的朋友；照顾它们，才是我此刻所需要奋斗的事业，我不能因为自己的解脱，而抛弃曾经帮助过我的朋友！”

我听得说得如此决绝，不由地一阵诧异，看着小观音和林楚楚说道：“为什么，你们不能重返世间，难道是因为弥勒么？”

小观音并没有介意我的直白，而是含笑说道：“陈二哥，你知道我为什么这么了解这个世界，为什么了解那个小黑天么？”

我摇头，说不知道。

小观音望着头顶的天空，平静地说道：“事实上，我与小黑天一般，都不是普通的生灵，当初天地一片混沌，盘古生在其中，万八千岁，天地开辟，阳清为天，阴浊为地，那轻灵之气不断上升，浑浊之气逐渐下沉，盘古则身化大地万物，此为远古的始端，这些并不一定为真，不过却一直为各家记载，而那浑浊之气不断下沉，凝结成了三十三层，轻灵之气不断上升，亦化作了三十三层……”

小观音说的这个，是《山海经》中盘古开天辟地的故事，耳熟能详，而我所读的道家典藏之中，也多有此类叙述。

我皱眉听着，却听那小观音说了一通后，最后平静地说道：“诸般世界，各不相同，而在三十三层之外，还有最原始的混沌，那小黑天便是从阴浊之地诞生出来的魔物；而我也是，不过却是从三十三外天的阳清之地诞出——我们的同伴有不少，流落于世界各处，不死不灭，但是却需要遵守规则！”

说完这些，她方才最终说道：“而在我们来的世界里，对于我的规则就是——我死了，倘若回去，只能以鬼魂的形式出现！”

听到小观音说起这般的秘闻，我不由得心中震撼，一双眼睛瞪了起来，犹豫地说道：“这么说，你跟我们人类并不一样，又或者，我们不是一个种族？”

小观音笑着说道：“对呀，这里面的事情很负责，不过总而言之，凡世间很多的传说，其实都是我的同类，或者小黑天的同类……”

我黯然，大概明白了她的意思，晓得她所说的同类，也许就是我们所祭拜的那些神灵，或者魔物了。

不过我还是有些不明白，指着林楚楚说道：“那么，你也是小观音的同类咯？”

这林楚楚的手段十分厉害，已经超出了她这个年纪的女孩子，

缩能够表现出来的最高水准，这样的高手我不可能没有听过，但如果是小观音的同类，又似乎可以理解了，然而林楚楚却摇了摇头，小观音则笑着说道：“她并不是，她也是人类，不过她的事情更加复杂，涉及到很多这世间的秘密，并不是我们说能够解释得清楚的！”

我有些头疼，犹不放弃朝着张大明白说道：“你又没啥事，也要留在这儿？你不想茅山么，不想你师父么？”

被我这般问，张大明白挠了挠脑袋，嘿嘿笑道：“大师兄，茅山是我自小生长的地方，想，自然是想的！不过我回茅山，依旧只是一个门中不起眼的小弟子，每日忙忙碌碌，只为修行，而在这里，会有人需要我，有各种各样的险境和刺激需要我去征服，我喜欢这种被人需要的感觉，也喜欢我身边的战友，喜欢修为不断精进、强大的感觉，所以也不想走……”

我又看了一眼努尔，他平静地摇了摇头，我叹了一口气，拍着额头说道：“既然如此，那我也留下来好啦！”

努尔瞧见我耍起了小孩子脾气来，不由苦笑着劝我道：“志程，我们是在这世间有了牵挂，也找到了自己以后要走的道路，方才会留下来的；你若是跟着我们一起，那这些人怎么办？你在凡世的牵挂怎么办？你的父母亲人呢，你的师父、朋友和属下呢，还有，你的小颜师妹呢？”

我一开始当真是想要横着心留下来了，毕竟这个地方，对于修行也还算不错，努尔他们既然能待着，我为何不能留下来呢，然而听到他说起小颜师妹，不由得心中一愣。

对呀，我有那么多的牵挂，怎么可能留在这里？

第五十九章 男儿轻离别

努尔的话语说得我一阵苦恼，事实上，除了诸般牵挂，这个地方对于我来说。其实是最适合不过——在此地，我的魔功能够得到大幅度的提升，而这般凶险混乱的地方，对于别人来说自然是最痛苦的事情，但是我却是甘之如饴。

我深深地明白一点，那就是若是想要修行精进，最大的捷径并非别的，而是不断地搏杀。

现实世界，诸多束缚，而这儿方才是修行圣地，我师父陶晋鸿、太行武穆王等人，常年闭关，对外说是面壁苦修。但其实熟知内情的人都晓得，大多都是到了这般的方，生死拼杀，方才能够成就一番修为，要不然，每日安稳打坐，除了坐多了容易犯痔疮之外，又有什么让人惊悸的成果呢？

乱世出英雄，这就是为什么民国和军阀混战时期，无数大豪杰、大枭雄层出不穷，而到了和平年代，便全部都销声匿迹的缘故。

只可惜。努尔能，张大明白能，出身与我们不同的小观音能，那来历神秘的林楚楚能，但是我却不能。

此刻的我，是黑省宗教局的副局长，肩上不但负担着国家的重任，而且还有着为茅山宗在朝堂上发声的职责，而除了这些假大空的东西，我还对这些战士们承诺过。我要带着他们回家。

君子一言，快马一鞭，人以性命付托于我，我如何能够负他们？

我一口气叹了下来，努尔瞧将我的情绪如此低落，也有些过意不去。拍着我的肩膀，好声安慰道：“志程。相别多年，今日又能重逢，并肩而战，这便是缘分；既然见面了，又何惧离别呢？你千万不要作小儿女情态，我在此有责任，不过却不是需要长居于此，一旦时机到达，我一定会重返尘世的，到了那个时候，你我兄弟把酒言欢，岂不快哉？”

努尔的安慰让我的心绪好受许多，其实他说得也对，他未死，我活着，大家又是重新获得了联系，便有再次见面的机会，如此扭扭捏捏，倒是显得有些娘们儿了。

想到这里，我笑了起来，点头说道：“说得也是，这天龙真火珠在手，我窜门倒也方便。”

张大明白嘿然笑着说是，讲了两句，我对他说道：“你师父茅同真对于你战死黄河口一役之事，心中一直有所介怀，弄得我左右不是人，几次回山，都遭了他老人家白眼，回头你给我写封家书，我带给他，也好让他晓得自家的宝贝徒弟活得好好的，过得也不错，就是不肯回来，这事儿也赖不得我，从此以后，我也不用在他老人家面前，抬不起头来了……”

我这是在开玩笑，化解尴尬气氛，而张大明白却听到了心里去，眼眶湿润地说道：“要写的，要写的。我师父那人就是个一根筋的直性子，大师兄，这些日子，委屈你了！”

他张罗着些封手书，只是他在此间生活多年，光着一身膀子的他别说纸笔了，估计内裤都不是棉布的，左右一折腾，又屁颠屁颠儿地跑出去，找外面的战士借。

张大明白离开之后，小观音瞧着我，欲言又止，我笑着问道：“你可是想问你师兄弥勒如何？”

她点头，不过又摇头，我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当日一战，你们离开之后，你师兄就发了狂，不过后来我方总局大佬许映愚赶到，与我合力将其赶走，后来我力战而竭，昏死过去，后来得知许老追你师兄一路，却被邪灵左使王新鉴救走了；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你师兄，后来虽然有过几次交锋，但是却并未谋面，至于他过得如何，我倒也不知晓……”

小观音脸色黯然地说道：“我自小便被师父收养，师父严厉，唯有师哥最是疼我，只可惜他从小便觉得自己肩上有使命，至于是什么，他也不知晓；后来北上中国，我再次见他，便感觉他跟以前已然有着很大的不同了，心中难受，便常年待在这阴灵之地，不曾想他为达目的，竟然罔顾无数无辜者性命，便也心灰意冷，不想回去——陈二哥，他是他，我是我，以后不用再在我面前，提起他了！”

她这般说着，旁边的林楚楚目光闪烁，不知道在想什么，而这时安少校跑了过来，朝着我喊道：“陈局长，有情况，吴副局长过来了！”

我眉头一扬，跟着他绕过石块，瞧见吴琨果然来了。

不过除了他一人之外，还有四十多个面色疲惫的男子，有的穿着军装，有的则是常服，却正是与他一同失踪的那些部属。

吴琨先前曾经在我们与那三头魔物激斗的时候露过面，不过这家伙太过于胆小，远远地瞧一眼之后就跑开了，没想到他这会儿居然带

着这么多人返回来。

当着那么多人的面，我自然不想与吴瑯争吵，更不想在这个地方跟他闹矛盾。

有什么事情，回去之后，自有上面决断，我已经不是小年轻了，自然不可能当着这么多部队上的人和下属，与吴瑯撕破脸皮的扯皮，因为那样子最终损害的，还是我们这些宗教局高级干部的脸面。不过我当然也不可能给这家伙好脸色，瞧着他带着队伍，一路蜿蜒而来，接着他留下余者，走过来与我打招呼：“陈副局长，没想到局里面居然把你派过来了，如此便好，以陈副局长的手段，必能将大家伙儿，都给带出去！”

平日里素来冷脸的吴瑯，一开口就对我恭维，显然也是心虚，我并没有说话，旁边的何武却是看不下去了，他尽管职位比我们都低，但老爹是省局的老大，自然不会给这位临阵逃脱的软蛋面子，冷声说道：“刚才我们在上面，不是见过面么，吴副局长何必装成这般初识得的样子？”

这句话将吴瑯噎得半死，不由得涨红了脸，支支吾吾地说道：“是么，原来上面拼斗的人是你们？我近视，瞧得不是很仔细，想着外面还有好多兄弟没有照应，就匆匆而回了……”

这话儿实在是可笑，何武哼声一笑，正待辩驳，我挥了一挥手，平静地说道：“吴副局长，请问你带了多少人回来？”

吴瑯回身一指，不知道是真难过，还是假模样，声音低沉地说道：“这地界儿凶兽异常多，我没本事，总共一百多号兄弟，就带了四十三个回来！”

我不与他多做争辩，直接说道：“吴副局长，我奉省局党委的命令，前来救援三次失踪人员，现在将你的属下，交由我指挥，可否？”

吴瑯损兵折将，又理亏在先，哪里敢跟我争这个，而且在他看来，现在不过是一堆烂摊子，我接过去，他倒是可以松一口气，忙不迭地答应，我也不再管他，而是叫手下几位负责的人，将众人召集到了一起，跳上石头，环视左右，总共有两百来号，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对大家伙儿说道：“同志们，大家这几日，辛苦了，我一会儿就带着大家伙儿回家，好不好？”

“好！”

听到我这般肯定的答复，心中惊惶不安的众人纷纷出言吼了起

来，将这几日心中的郁积，给一下子都喊散了去。

我又说了几句振奋军心的话语，然后吩咐何武、安少校等人将队伍召齐，这才回到了努尔等人面前，将囊中的那天龙真火珠拿出来，然后发愁地说道：“你们哪位，能够使得这东西，我先将这些属下都送回去再说！”

瞧见这氤氲变幻的大珠子，小观音伸手过来，拿住之后，倒吸了一口气，惊讶地说道：“这珠子，可是那真龙身上最宝贵的东西，就是凭着这玩意，它方才可以肉身横渡虚空，穿梭各界，没想到居然落在了你的手上——陈二哥，来往阴阳，我倒也不算陌生，你若信得过我，我帮你主持一次阴兵过界，而后就靠你自己琢磨了。”

我点头，笑着说道：“自然，我得好好研究一下这个玩意，以后若是熟了，还得回来看看你们呢！”

小观音琢磨了一会儿这珠子，心中多少也有了一些把握，而就在这时，远处突然传来一声狼嚎。

我扭头过去，瞧见先前曾经出现在祭坛之下的安德烈等人，居然还活着，并且出现在很远处，遥遥地望来，我眉头一皱，努尔瞧见，问我怎么回事，我告诉他这些人的来历，他笑了，对我说道：“你们且走，这些人留给我们来对付吧，保管他们会很开心的。”

这时众人都已经列队整齐，等着离开了，张大明白也将手信交给了我，我瞧了努尔一眼，颇为不舍，而他则伸手过来，与我紧紧相握，沉声说道：“好兄弟，不在一时一日，友谊地久天长，咱们回头再见！”

我点头，认真地摇了一摇，努尔放下手，对我说道：“那些家伙，看着讨嫌，恐怕一会儿小观音施展龙珠，他们会来破坏，我带人去押阵，送你离开。”

说罢，他点了张大明白和林楚楚，朝着那边离去。

我望着他的背影遁入黑暗，满心想着能够再会，却不知道这一回之后，我们又是阴阳相隔无数。

造化弄人！

第六十章 狡猾的陆一

望着努尔朝着远处的安德烈等人奔去，我的心绪平静。

因为有着这天龙真火珠，我便能够如小观音等人一般，来去自如。倒也不怕再无相见之期。

我反倒是有些为安德烈那一帮人“担忧”起来，这帮家伙来到这人，所为的就是置死地而后生，谋夺那真龙遗体的珍宝，卷土重来，没想到一开始遇到了我，再又遇到了那小黑天以及她麾下的一众魔兵，到了现在，损兵折将之后，却又碰到了努尔等人。

努尔四人常年居于此处，算是大半个地头蛇，而他们每一个人的修为，都要远远高于安德烈一伙的任何人。

如此说来。怎么拿捏他们，都不是难事。

有着努尔在，我倒也没有太关注那边的情形，而是来到了小观音旁边，听她给我介绍起这天龙真火珠的用途，不过这玩意极为珍稀，即便是小观音这般生而知之者，却也不能在陡然之间，就将这玩意给弄清楚，只不过能够借助于里面迷离的空间能量，以及里面储存的坐标来定位，接着施展起熟悉的手段。帮我将这两三百号人给带回去。

“所谓的阴兵借道，其实不过是阴阳两界交汇之时的重影而已……”

小观音跟我解释起这里面的原理，诸般精妙绝伦的规则演化之后，她认真地对我说道：“寻常的交汇，必须是凭着固有的通道，又或者是最不稳定的空间裂缝，然而这天龙真火珠却能够凭借着里面的记忆，直接构架起两界的桥梁来，而我施加这阴兵借道术，却是将阳人从灵界送出。道理其实是想通的，一会儿我将这珠子抛上半空，构建通道，陈二哥自离开，等妥帖了，回头记得收了那珠子便是！”

我点头。表示明白，而小观音则跳上白虎的背脊。将手中的天龙真火珠往天空一抛，双手结印，不断念咒，显然是在激发这里面的空间能量。

在小观音的加持下，那珠子开始散发出了灼灼的光华，红、橙、黄、绿、蓝、靛、紫，诸般色彩，不一而足，宛如梦幻一般，看得人眼晕目眩，而这时小观音手中开始不断往那悬空而立的珠子拍打印法，里面竟然有符文朝着外面游弋而出，不断地旋转，到了最后，竟然变成了一道黑色的幕墙来，落于我们身前的不远处。

小观音口中咒文不断，而就在此时，远处传来了此起彼伏的狼嚎，我扭头看去，却见努尔一根棍子高高举起，将那帮家伙赶得满地乱窜。

我嘴角挂着笑，而这时小观音则冲着我拱手说道：“陈二哥，这阵门搭好了，今日一别，后会有期！”

我朝着小观音拱手道谢，接着回头，冲着手下的两百多号人喊道：“各位，听我命令，列队而行，过了那道门，我们就能回家了！”

听到我的吩咐，众人欢呼，而我则指挥着几个负责人，将大家分批带入黑幕之中去，瞧见大家一批一批地走入其中，消失于虚空之中，我心中一阵黯然，回头又与小观音告别道：“小观音，我兄弟努尔和师弟张大明白，就拜托你多照顾了！”

小观音笑着说道：“别这么说，梁大哥他为人稳重，踏实负责，可是我们的头儿呢，我还是多蒙他的照料，方才能活到现在……”

我与她客气几番，心中却无比的自豪，而几句话之后，便也不再客气，回头朝着队伍那边走去，一路来到了那幕墙边缘，瞧见那天龙真火珠悬空而立，而当我往前一步，它却也往前一步，我回头望去，却见小观音笑盈盈地与我挥手告别。

我知道这是她的布置，心中多少也有些心安，朝着还留在最后的何武等人招呼道：“怎么，你们还不走？”

何武恭谨地与我问好，然后说等着与我同行。

我笑着说你们不会是怕我骗大伙儿吧，这儿真的能够通回去，安少校一脸崇敬地望着我说道：“怎么会，陈局长能够从千军万马之中杀将而回，又认识那一帮绝顶厉害的高手，怎么会和我们开这玩笑呢？只不过想着和您走在一起，共同而回，会更加有成就感一点而已。”

听到他的恭维，我的心中多少也有一些得意，当然这并不是说我喜欢听漂亮话，而是他说的后一句，那是在赞努尔他们。

这话儿比直接夸我，更加深得我心。

我左右一望，不由得诧异地说道：“啊，吴副局长哪儿去了？”

旁边的何武不屑地说道：“他啊，大概是没脸皮了，见你过来，就走进去了，头也不回——不过说的也是，要是他，我也没有这脸面！”

相对于转身跑开的吴瑯，何武倒是一直陪着我到达了石台顶端

的祭坛之下，尽管被我的异兽八卦阵护着，没有太多的危险，不过这事儿也足以让他骄傲了，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看去，没瞧见吴瑯，倒是瞧见了另外一个熟悉的身影，却是先前乘着黑色巨雕逃离死亡山谷的小药匣子，我没想到这个家伙居然也混进了队伍里面来。

这里总共有两百多号人，一直都是由何武、安少校等几个负责人带领的，后来还混进了吴副局长带来的人，我因为一路都在奔忙，后来又与努尔等人一直在交流，倒也没有具体留意到这里面的每一个人，没想到竟然让这家伙给溜了回来。

不过他回来便回来了，我倒也不能对他太多的苛责，年轻人，胆子小一点，也是可以原谅的，我不能因为他的逃离，就剥夺他重返世间的机会。

总得给年轻人一点儿机会，他们方才能够成长。

此刻外面只剩下二十几个人，我也没有来得及再多加盘问，吩咐左右，让大家跟着我一同离开。

临近幕墙之前时，我还回头，又跟小观音挥手告别。

对面黑色如雾，一步跨入其中，我便能够感觉到一如那日我从营地之中走来的情形，空气黏稠，炁场紊乱，不过所幸的是我头顶上的这颗天龙真火珠，一直跟随着队伍，将空间给稳固住，并且散发出微微的光芒来，让我们能够瞧得见这队伍的首尾。

在这迷蒙的黑雾之中走了不到五分钟，突然前面传来一阵惊天动地的欢呼声，而这种情绪也逐渐地蔓延到了后面来，很快我们便知道了缘由。

我们出来了，前面的队伍居然就出现在了兴凯湖边防部队的营地前。

听到这个情况，原本来沉得住气，埋头缓行的队伍开始加快了速度，大家也开始变得喧闹起来，其中你推我搡的情况也变得严重，每个人都想着赶紧离开这个鬼地方，回到前面去，而不知道中段发生了什么事情，突然闹将了起来，我一开始还没有注意，只是想叫几个负责人去维持一下秩序，而后却听到有人高喊：“杀人了，杀人了！”

一听到这话儿，我顿时就火了——妈的，老子千辛万苦将这一大帮人带回来，没想到临了临了，居然发生了这样的恶性事故？

到底是哪个王八蛋做的这事儿？

我也顾不得太多，凌空一跃，连续越过前面的那些人头，朝着

前方奔去，赶到了一片混乱的那一段，大声喊道：“我是陈志程，怎么回事？”

我此刻也着实是有些震怒，说出的话儿也十分威严，围成一圈的众人纷纷给我让开了道路，我低头一看，却见地上躺着一位小战士，胸口却是被人扎了一刀，血不断地往外面涌，将胸口的衣服都给染透，而我瞧见这伤口的位置，却是临近心脏，看着他躺倒在地一动不动，显然是没有了气息。

我扭紧拳头，愤然朝着周围问道：“谁干的？”

旁边有人回答：“不知道，毕平大叫了一声，就躺倒在地了，我们围过来的时候，他都已经死了！”

我皱眉问道：“那谁在他后面呢？”

大家纷纷摇头，说没见过那人，不知道叫什么名字，我心中一跳，正起疑间，突然头顶上传来一阵异动，下意识地朝上一抓，结果却落了一个空，抬头一看，却见一头黑雕从黑暗中陡然升起，双爪抓住了那颗闪耀光华的天龙真火珠，朝着天际飞去。

瞧见这情况，我毫不犹豫地抽出旁边一个战士腰间的匕首，朝着那黑雕奋力掷去。

我出手果断，那黑雕似乎被射中了，不过它猛然一震之后，却又坚持着朝上面奋力拍打着翅膀，越飞越高，消失在了黑暗之中去。

瞧见那黑雕离去的背影，我立刻晓得了到底是被谁算计了，双手捏得咔咔作响，大声吼道：“所有人都给我听着，全部跑步前进，到营地校场集合，任何意图脱离大部队的人，格杀勿论！”

听到了我的吩咐，众人都感觉到了沉重的压力，一阵小跑，却很快就来到了营地前的平地，却正是清晨时分，我抱着那名小战士的尸体，冷着脸在这二百多号人面前挨个巡察，却并没有发现小药匣子的踪迹。

我，终日打猎，反被雁啄了眼，我居然被那个叫做陆一的小子给耍了？

第六十一章 马没有停蹄

天龙真火珠的丢失让我火大，而更让我生气的，则是被小药匣子这个乳臭未干的小子给耍了。

这小子的年纪跟我手下的七剑差不多，甚至还不如。出身也算不得什么，除了有一只奇怪黑色大雕之外，没有任何奇特之处，而我闯荡江湖多年，拿捏这等小角色，本来就是不在话下，没想到那小子却利用了我爱才的心思，将我玩弄于鼓掌之上，屡次欺骗于我，而在最后，居然通过杀人这般凶戾的方式，来吸引我的注意力，趁机将天龙真火珠给夺走。

天龙真火珠是我和努尔联络唯一的方式。它的丢失，让我再一次失去了与兄弟重逢的机会。

而小药匣子利用我的信任和仁慈，来实现自己的目的，这事儿已经远远超出了我的底线，对于这种玩弄人心的家伙，即便他并不算是我的对手，我也一定要将他给赶尽杀绝。

吃了我的，就得给我乖乖地吐出来。

我让何武等人将回来的人数给再一次的盘查，相互地询问，寻找线索，千万不要漏过任何一个人，接着自己则在脑海里面不断地回忆起与小药匣子接触的细节。越想越心惊，那小药匣子夺取这天龙真火珠，并非是一时意气，而是筹谋已久，从他的诸多表现看来，一开始，他便不是为了那所谓的真龙精血而来，目标一致锁定在了这神奇的珠子之上。

连拿着那黑鳞蛟龙内丹，被那赤塔叛军追杀的戏码，都极有可能是他自导自演的。而赤塔叛军，只不过是一帮被他利用的可怜虫。

当然，赤塔叛军无故抓了我们的国人当牛做马、做实验，一样是十恶不赦，但是这件事情，从头到尾。估计也是被小药匣子玩弄于鼓掌之中了。如果没有那个家伙。赤塔叛军的人根本可能参与进来，也不会全员杀入，知道最后流落灵界，生死不知。

好歹毒而周密的手段！

小小年纪，竟然能将几大势力玩弄，周旋无伤，这般的手段，不由得让我想起了某一位“老友”来。

再联想起在赤塔叛军基地中出现的王秋水，我心中思绪万千。

这时下面的盘查已经结束了，依旧没有发现那个叫做陆一的东北小子，不过何武告诉了我一个细节，当大家将小药匣子的面貌特征相互询查的时候，最后归队的那四十多名人员纷纷指出，这个人是最后加入的队伍，由吴副局长作保而入的，双方似乎认识，所以他们倒也没有太多的疑义。

竟然是混进了吴琨的队伍？

这结果证实了我刚才的猜测，果然如此，因为先前我虽然带着大部队一路奔逃，但是对于人员的把握，也是有一个大概的了解，唯有吴琨回来的时候，我因为马上要与努尔、张大明白告别了，于是就将所有的心思都放在了与他们的交流之上，根本就没有注意到那四十多人的队伍里面，多了一个根本不是宗教局和部队系统的人。

何武汇报过后，吴琨也铁青着脸来到了我的面前，对我说道：“陈副局长，我认得那人，他是黑河罗满屯牛老根的徒弟，小药匣子。”

我咬着牙，尽量让心情保持平静地说道：“我知道，只是不知道他怎么进入了你的队伍里。”

吴琨跟我解释道：“我在半路的时候碰到了他，他说他迷路了，求我行路的时候带上他，我因为跟他师父有一点儿交情，彼此也认识，就没有多想，于是就带上了他——也正是因为，我们才在最短时间里与大部队汇合……”

“够了！”

我没有等吴琨将事情解释完，便感觉到胸口——大股的怒火止不住地往外冒，朝着他大声吼道：“一个来历不明的人，在那样的地方，你就够胆将他接收，完了之后还不对我汇报，最后让这样的事情发生了，你不觉得自己有问题么？”

我并不想在这么多的属下面前跟吴琨争吵，因为这会伤了我自己的颜面，然而此刻我也是有些抑制不住了，一下子吼得整个校场都听到了。

刚才还大为兴奋的众人立刻停了下来，静得落针可闻。

吴琨的级别跟我一样，被我这般训孙子一般地骂着，脸上顿时就挂不住了，黑着脸说道：“陈副局长，有战士死了，这事情我也难过，不过当务之急，是要抓住凶手，而不是在这里追究责任——若说责任，我觉得你也有，这些人里面混杂着三批不同来历的人员，你没有经过认

真地审核……”

“去你妈的！”

我虽然重回凡间，但是魔性却犹未消退，一脚将吴瑯给踢飞了去，接着饮血寒光剑陡然而出，疾走几步，剑尖抵在了落地躺着的吴瑯脖子上，寒声说道：“吴瑯，老子忍你这龟儿子已经很久了，仗着自己资历老，叽叽歪歪，却没干一件正经事；你知道我将这些兄弟囹圄个儿地带回来，有多不容易么？你知道那珠子，对于我们的意义有多重要么？那是老子拼了性命，洒了鲜血才挣回来的，现在都给你毁了，还我有责任？”

我说得气愤无比，剑尖随时都有可能刺破吴瑯的喉咙，那老家伙却也是高傲的性子，被我这般羞辱，只是咬着牙，闭眼大叫道：“来啦，你有本事就杀了我，一了百了！”

他许是也感觉自己太过于丢脸，不断激我，想拉我下水，不过我却是揪起他的脖子来，啪啪两个大耳刮子，打得他满脸都是血，紧接着我寒声说道：“吴瑯，你别拿那些官场上的破规矩来跟我掰扯，我来告诉你一个潜规则，那就是在宗教局这个特殊的地方，只要有理，只要有力，那就是大爷……”

教训完了吴瑯，我一把将他推开，这才感觉心情舒畅许多，看也不看他，而是回头吩咐何武道：“立刻联络省局，汇报现在的情况，另外对在场的所有人都进行监控，务必给每个人都做一定时间的心理治疗和保密性管理；这边的事情以你为主，而我则立刻赶往黑河，听到没有？”

何武和知道内情的几个负责人本来就对吴瑯一肚子的意见，瞧见我这般落那家伙的面子，心中却也十分畅快，不过听到我的吩咐，不由得有些惊讶：“陈局，你奋战了一天一夜，怎么还要忙？”

我摇头说道：“那东西实在是太重要了，我不能让偷东西的那家伙逍遥法外，一定要让他付出代价，方才晓得这世间，是有道理的。”

对于小药匣子这个忘恩负义的家伙，众人也是愤恨得很，何武甚至想着要跟我一同前去，被我拒绝了，最后选定了苟竹轩这个省局的老油条，在营地里找到了一辆越野车，带我一路奔赴黑河。

我奋战良久，虽说有广陵金丹可以嗑药，但是潜能却终究耗损严重，没出营地多久就睡着了，后来迷迷糊糊地醒过来的时候，苟竹轩却是跟省局联络上了。

何局长对这件事情极为重视，特别指示了附近宗教局的同仁在前面的路口与我汇合，和我一同前往黑河罗满屯，配合我接下来的行动。

至于兴凯湖那边的事情，苟竹轩告诉我，在何武的主持下，已经处于收尾工作，而吴副局长则当天就返回了省局，不再理会。

兴凯湖一案兹事体大，牵涉到的人员也颇多，特别是群体过境，还涉及到了传说中的那条黑龙，这不但让省局震动，还惊动到了总局，我收到的信息，是总局那边已经派了几个特勤小组过来协助调查，连民顾委这种部门，也派了人过来协查。

我估计那儿很快就会有人接手何武的工作，即便是我留在那儿，估计也得被一群官帽子给压住，索性跳出来。

我与何局长指派的人汇合之后，一路赶到了位于大兴安岭林区的罗满屯，在外围对这屯子进行了监视。

并非我不想直接进去搜查，只是因为这罗满屯虽说是一个屯子，但实际上却是一个松散的修行宗门，里面藏龙卧虎，并非现在疲惫至极的我能够镇住场面的，而且小药匣子刚刚夺得天龙真火珠，若是要赶回来，也许有一段路程，于是我让人在外面监视，而我则盘腿打坐，尽快地调节劲气，回复精神。

如此过了许久，没有瞧见那小药匣子返回，反而是瞧见牛老根带着十几人，偷偷摸摸地朝着大兴安岭深处摸去。

瞧见这情况，我便知道他应该是得到了消息，扯呼逃走，于是便当机立断，对他实施了抓捕。

牛老根是个十分厉害的高手，不过这也只是相对而言的，在刚刚杀戮无数的我面前，却也不是什么势均力敌的对手，很快就被擒住了，至于其他人，死伤各半。

没办法，我这个时候火气太重了，有点儿收不住手。

稍微审问过，牛老根铁了心不肯说话，我也没有多言，将他们这一行人押往黑河，又留了人在此监视。

回到黑河的时候，天色已是蒙蒙亮，我的电话响了，打开一接听，被何武告知一个情况。

兴凯湖附近的一个农场，落龙了！

第六十二章 艰难的抉择

落龙了？

咋一听到这个消息，我恨不得背生双翼，乘着风赶回去，然而随后何武告诉我。说这落龙的说法只不过是农场的乡民传起的，他有个属下第一时间赶过去瞧了，那的确是一头长约十五米的龙属，颈子有着白色的花纹，背上有蓝色的花纹，胸是赭色，身体两肢像锦锻一样有五彩的色泽，四只脚，前端就像很宽的桨一样，尾巴尖上有着坚硬的肉刺，眼睛上眉部份，有突起的肉块，在眼睛之间交叉处。

听到何武的描述。我便晓得，这应该是一条虬蛟，应该跟那条黑鳞蛟龙一般。

它同为真龙属下，只不过不知道什么缘故，却是落在了兴凯湖附近。

那虬蛟被发现的时候，已然没有了生息，如同死咸鱼的臭味能够传出十里，因为正好宗教局和部队上的人正在附近，当即就封锁了消息，而后何武告诉我，民顾委的人从省军区待了一队宪兵过来，将这尸体给接收了去。

而留守在兴凯湖边防营地的何武等人接到命令。说将此事交接，不作过多的干涉。

再一次听到“民顾委”这个词，我就感觉到一阵蛋疼，这帮大内侍卫，扯着虎皮拉大旗，正事没咋干，捞好处的时候哪儿都有他们。

不过虬蛟虽说是龙属，终究不如真龙显贵，我倒也没有太多的心疼，也晓得这事儿闹大了。也轮不到我插手，便没有再多心思关注，而是跟何武随意聊了几句，便按下电话，回过头来，亲自审问牛老根。

地点是借用了黑河市第二看守所。通过市局协调的，因为资源有限。黑河市局这边基本上都是文职人员，算不得什么得力之人，所以也就只有依托警方的资源，不过好在何局差遣过来与我配合的这些人，倒都是精锐之士，也用不着我太多的操心，除了牛老根之外的其余人，则都丢给了他们去审。

因为先前在罗满屯西面的森林中，大家已经有过交锋了，这牛老根嘴硬得很，口口声声江湖闲汉，不想招惹皇气，也不知道为何抓他们，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所以我倒也没有太多的期待，打完电话，回到了审讯室，眯着眼睛看着那被反铐在了铁椅之上的牛老根，半

天没有说话。

这家伙是一个彪悍人物，先前的抓捕行动中，打上了两名宗教局的同事，后来被我亲自出手，酣战几个回合之后方才被擒。

也正因为如此，他对于别人倨傲不已，但是瞧见我进来了，却也下意识地低下头去，不敢多言。

两人沉默良久，他终于耐不住性子抬起头来看我，而我则朝着旁边的陪审员苟竹轩和书记员挥了挥手，示意他们离开。

按规矩来说，审问犯人是应该单独而为的，这是为了保障嫌疑犯的个人权益，不过苟竹轩是亲眼瞧见我一人闯入数百头恐怖魔兵群中的一员，哪里敢违抗我的吩咐，当下也是将那书记员给连拉带拽地扯走，临了还将门给带上。

等人离开，我这才将双手平放在审讯桌上，若无其事地说道：“骂也骂够了，吼也吼哑了，牛屯主可认得我了么？”

听到我说这话儿，那牛老根本来垂下的脑袋抬了起来，望着我，好半天才狐疑地说道：“尊驾是？”

我微微一笑，从怀中将那饮血寒光剑给抽出来，猛然拍在了审讯桌上。

砰！

剑身与桌面猛然相撞，上面的诸多纸笔纷纷跌落，而饮血寒光剑不迎敌时也有微微红光散发，特征显著，瞧见这长剑的模样，牛老根一双眼睛瞪得滚圆，吃惊地说道：“你、你是影子大侠？”

我用右手手指轻叩桌面，平静地说道：“大侠这名号我可不敢当，清河伊川一东洋鬼子，来华挑衅，作为国家公职人员，前去处理，也是应有之事，只不过我也算是帮你罗满屯、牛老根解决了一场泼天大祸，没想到你们居然就是这般回报我的，当真是一帮忘恩负义的白眼狼啊……”

牛老根故作无辜地说道：“领导，我真的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啊，我到现在都还没有整明白到底咋回事儿你，你要不然受累，给我提个醒？”

我冷哼道：“你徒弟陆一，他年纪这般小，做什么事儿，可不都是你指使的？”

牛老根当下也是急了，赶紧辩解道：“可不能这么说啊，我那徒

弟是个狼孩，从小就是极有主意的人，自从十三岁艺成之后，这一年倒有大半漂泊在外，远的别说，就说这一次误杀日本人的事儿，我也是不知道啊——他到底干了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我代他给您赔罪，你看如何？”

我似笑非笑地说道：“他倒没有怎么得罪我，只不过就是偷了我一点儿东西！”

那牛老根眉头一挑，欣然说道：“那就好说了，这么吧，那兔崽子偷了您什么，我陪你双份，你看成么？”

我的手指一直不停地轻叩桌面，不过却不想再跟这般的老滑头多言，于是直接说道：“这东西，你还真的赔不起；如果你能够知道贵公子现在在哪里，最好告诉我。”

牛老根苦着脸说道：“领导，我真的不知道他到底在哪儿……啊！”

他前面的话语平和，而后面则是一声惨叫，却是被我一个闪身，硬生生地抽了一个大耳刮子。

我连日奔波，马不停蹄，可不是过来跟这老油子打嘴皮官司的，他当我是忽悠的人，却终究还是高估了我的耐心，我这一巴掌过去，那牛老根连人带着铁椅子，给我一巴掌抽飞到了墙边去，脑袋重重地撞了一下墙，咚的一声，外面静候的苟竹轩吓了一跳，朝着里面喊道：“陈局，什么事？”

我揉着双手指骨，一边走向满口喷血的牛老根，一边回应外面道：“没事，钢笔掉了！”

满脸是血的牛老根瞧着我一步一步地走过来，恐惧地说道：“你要干嘛，你不能杀我，你是官家，凡事都要讲究证据的，这么莫名其妙杀人，只怕自己也要坐牢的，你要冷静啊！”

我不由得笑了起来，俯身将他的衣领掀起，和气地说道：“牛老根，在昨天之前，我还一直想要站好最后一班岗，和善点，觉得应该给年轻人一点儿机会，没想到却被人给晃悠了——当真是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啊，我真的善良一点，别人就忘记了我陈志程，这‘黑手双城’外号的由来了！”

“黑手双城？”

牛老根浑身一震，一双眼睛直勾勾地望着我，几秒钟之后，这才徐徐吐出一口浊气，叹声说道：“原来是你，难怪如此雷霆手段！”

我右手一声，那平躺在桌子之上的魔剑“嗡”的一声响，倏然飞到了我的手中来，而我则徐徐将剑扬起，最后问一声道：“既然还知道我的名号，便晓得我要杀人，从来没有人能够拦得住——那么，告诉我，你徒弟陆一，在哪儿？”

牛老根却是闭上了眼睛，咬牙说道：“我什么都不知道，你既然是黑手双城，就杀了我吧，能死在你的剑下，也算是一种荣光！”

瞧见这家伙如此硬气的表现，我不由得气笑了，这一剑终究还是落不下来。

我吓人可以，但是真正做了，估计回去也得给那些政治部的人烦死。

就在这时，门外轻叩，苟竹轩激动地冲着我喊道：“陈局，他们有人招了，说这帮罗满屯的人前段时间接受了邪灵教的招安，已经投入邪灵教的麾下了？”

“邪灵教？”

我诧异地问道，苟竹轩很肯定地回复我道：“对，邪灵教，那罗满屯在解放前就是邪灵教的分庐，只不过后来分离出去了，不过却还是有香火之情，一脉相承，听说这一回来招安的，是位大人物，罗满屯以牛老根为首的众人被劝服，于是归顺了！”

“好，好，好！”

我连说了三声“好”，怒极反笑，拍了拍牛老根满是血污的脸，直视他陡然间化作死灰的目光，平静地说道：“这个时候，还敢入邪灵教，当真是有勇气，不怕死！既然如此，我就成全你们罗满屯，让它变成一处真正的死地吧！”

我没有在理会瘫在地上的牛老根，走出了审讯室，这时手机响了，接通之后，电话那头传来了张励耘沉稳的声音：“老大，我们到黑省了，二组和三组去了兴凯湖，黑省的何局长说你这边还有事，把我们一组给留下了，让我问你这儿，有什么差遣不？”

我微笑着说道：“我准备去灭门，正缺人手呢，你带上其余人，去省军区借架直升机，直接飞到黑河来。”

电话那头的张励耘没有多问，跟我约好时间地点，便挂了电话。

这时苟竹轩迎了过来，问我接下来该如何办，我回身，指着审讯室的门说道：“这个地方不安全，说不定就给人端了；将这帮人都给我

带上，我们返回罗满屯，我倒要看看，那陆一是喜欢舔新东家的腚蛋，还是心疼自家师父的性命！”

第六十三章 如血残阳下

因为乘坐的是直升飞机，所以张励耘来得很快，而此番前来黑省出任务的，全部都是战斗人员。阿伊紫洛和欧阳涵雪都没有出勤，所以只有七个人。

不过有这七个人，我便能够无视罗满屯两百多口修行者。

除了七把剑，经过何局的协商，还从省军区特批了一个连的武警部队，虽说并不是执行特殊任务的精锐，但是用来充场面，以及合围布控，也算是够用了。

负责监视罗满屯的人员一直都在与这边保持联系，我们出发前，得到的消息，是除了牛老根等人离开之外，其余的人都没有动静。

与七剑相约的地点。并非是黑河市，而是在靠近大兴安岭的一处林间草地，两边一同出发，却是先后到达，小白狐儿一跳下飞机之后，便朝着我扑了过来，拉着我的手叫哥哥，仿佛有很久没有见过面一般。

我依次与属下的七剑拍肩拥抱，最后是张励耘，他与我拥抱之后，跟我郑重其事地敬了一个礼，铿锵地说道：“特勤一组七位成员。全部归队，请指示！”

瞧见张励耘、小白狐儿、白合、布鱼、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这七位在当今之世都算是一时俊杰的心腹，我的心情方才好了许多，回了礼之后，给他们具体介绍这边的情况，大概地讲完之后，林齐鸣点头说道：“明白了，老大你是打算用牛老根作诱饵，将那个可耻的窃贼陆一给引出来，再将东西给夺回来。对吧？”

我平静地眺望远方的树林，在那片林子之后，便是我们的目标罗满屯了。

凝视许久，我这才平静地说道：“引蛇出洞，这是其一；第二点，那就是罗满屯胆敢在这邪灵教人人喊打的情况下整体依附。这样的情况实在是太恶劣了，不杀一杀他们的气焰。别人会怎么看我？”

既然胆敢入了邪灵教，那就得做好承受死亡的心理准备。

将人数分点清楚之后，我下达命令，让这次随之而来的武警部队在随我而来的宗教局成员带领下，越过树林，将整个罗满屯都给包围起来，能够兵不血刃最好，若是不能，那就不能放走任何一个人。

至于我们，在从正面而入，带着被打得奄奄一息的牛老根等人一起，让他们成为真正的诱饵。

如此计划妥当，苟竹轩等人便依命做事，而我则带着七剑，押着牛老根等人，正大光明地越过树林，朝着罗满屯进发。

罗满屯在建国前，一直是著名的胡子窝，它建在了大兴安岭的深山之中，地势险要，易守难攻，至今还保留着寨墙和塔楼，尽管外面被开垦了许多黑土地来种植庄稼，但是远远瞧去，还是能够感受到屯子的雄伟。

这个地方当年十分出名，防卫果然森严得很。

据收集而来的情报表明，这罗满屯之中有户三百余，人数八百，而其中手里面有着些许把式的，就有两百多号人，这些构成了罗满屯最主要的防备力量，也是它之所以能够成为黑省宗门之中的出类拔萃者。

罗满屯虽然也种田，但大部分男丁都是猎户，那茫茫的大兴安岭森林，便是他们驰骋的战场。

这些人练得一身的彪悍，即便被围住了，也未必能屈服。

不过我此番前来，所为的并不是这些人的屈服，陆一之所以能够环环相扣地夺走我那囊中之物，也并非是由于他的手段，说不定背后还有人在出谋划策，而我说要做的，就是将这个邪灵教刚刚布下的闲棋给拔掉，将那家伙给逼出来，讨要回我的那颗天龙真火珠。

没有那玩意，我就不能重新找回努尔，我之前所做的一切计划和努力，都化作了泡影。

天色已是下午，残阳如血，罗满屯已然被围得水泄不通，这边的变化引起了屯子里面那些人的警戒，走上寨墙来瞧，眼神戒备，剑拔弩张，表现出了极大的攻击性来，而我则带着七剑，押着包括牛老根在内的七个人，一路来到了屯子寨门前的平地处，方才停下。

我瞧见这地界好多的梅花桩和练功器具，然后扬声吼道：“逆贼牛老根，私通邪灵教，为非作歹，事败之后欲遁走，被我擒拿，心胆俱裂，交待了诸般罪行；我乃黑省宗教局副局长陈志程，念诸位虽然加入邪灵教，但是并未有恶性，网开一面，如果有意悔改者，前来此处接受审查，若是执意从恶，至死不改者，半个时辰之后，斩牛老根及其党羽首级祭旗，然后攻破寨门，杀无赦！”

我此刻已经休养妥当，一口气沉于丹田，徐徐吐出，宛如春雷

乍起，响彻了整个屯子，那寨墙之后，影影绰绰，不断有人伸头望来，却见屯主牛老根一脸血污，嘴巴给堵着，垂头丧气地跪倒在地，而旁边几个心腹，也是插标卖首，一副颓然模样，不由得惊诧不休，议论纷纷。

我喊完之后，盘腿而坐，眼观鼻，鼻观心，仿佛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一般，静静等待着。

如此过了十分钟，屯子里面有人喊话道：“姓陈的，你有本事，别堵上俺们屯主的嘴巴，让我们跟屯主讲几句话，成不？”

里面一片喧闹，显然是被我这手段给惊到了，尽管我们露面的只有八人，但是周遭被围困的消息却不断地传了进去，也有人试图越过封锁线，结果零星的枪声则让他们没有敢妄动，而我虽然听到对方的要求，却并没有准备答应，而是平静地坐着，默默等待那半个时辰的到来。

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罗满屯的人还没有认识到我话语的严重性，又或者说是有着足够的骄傲，居然没有人走出来接受检查，而我也并不着急，默默等待着，仿佛就等着半个小时之后，就大开杀戒一般。

太阳逐渐地西沉了，天边还剩下一抹余晖，就在这时，里面突然冲出一个披着熊皮的大汉来，怒声吼道：“欺人太甚了，八个人，就敢来闯俺们名震东北的罗满屯，先过俺杨均这一关再说！”

那大汉手中一根狼牙棒，拖拽而来，使的是当年金兀术的那路子，随着他踏步而出，隐隐之间，我似乎能够瞧见一头狗熊，附身其上。

萨满术，跳大神。

对方出来挑衅，显然也是想试一试我们的深浅，我没有动，而是平静地问道：“谁人能够将此人给拿下？我要活的！”

董仲明越众而出，拱拳说道：“这等小杂鱼，就不劳诸位兄长和姐姐动手了，让我床单来弄他！”

说罢，董仲明提着开阳剑便冲了上去，与那狗熊汉子在寨前相遇。

他是后发先至，猛然冲到跟前的时候，却见那一根大棒子猛然砸下，他也不惧，冷然一声暴喝，手中长剑泛着黯淡的黑光，刷的一剑，却是直接击中对方握棍的手掌处。

本来这一剑就能够见血的，不过对方既然胆敢出来试探，自然是罗满屯之中的高手，手中微微一晃，却还是避开了这一击，那大棒子再次砸来。

若论修为和力量，这狗熊大汉无疑要比年岁不大的董仲明强大几分，不过董仲明自出道以来，便一直在与比自己厉害许多的顶尖高手较量，面对起这与自己相差不多的高手来说，却是能够应付自如，而且还凭着自己的高超剑法，将对方给死死压制住，十数招之后，他瞅了一个空隙，一剑而过，将对方的狼牙棒给削了下来，连出几剑，将对方的胸口添了好几道血淋淋的伤口。

董仲明得手之后，并不乘胜追击，也不得意洋洋，而是返回这边，满怀歉意地跟我说道：“老大，对不起，用了这么久才打败对方，我给你丢脸了！”

董仲明是七剑之中实力垫底的几位，不过即便如此，也是数得上的年轻高手，我点了点头，没有多说，不过这话儿听到了那狗熊大汉杨杓的耳中，却气得他浑身气血逆流——尼玛，打赢了还说对不起，我这打输的，是不是得找个地缝自己钻进去呢？

不过败军之将，却也没人关注，两人拼斗过后，半个时辰已到，我朝着小白狐儿使了一个眼色，然后举起右手，她立刻站了出来，手起剑落，将除了牛老根之外的所有人，如砍瓜切菜一般地全部宰杀了，那人头落地，血瀑冲天而起，又复落在草地上，汇聚成了一条血色河流，将整个场面渲染得无比血腥，瞧见这场面，罗满屯的人立刻炸了，寨门大开，涌出了近百号人来，纷纷扬声高喊道：“狗贼，弄死你娘咧！”

我瞧见这么多的人猛扑而来，却是一动也不动，又举起了左手。

小白狐儿将手中那不断滴落鲜血的天璇剑高高举起，迎着最后一抹阳光，朝着这头颅上的脖子，猛然斩去。

而就在此刻，我却分明听到一声厉喝：“臭女人，休伤我师父！”

我眉头一跳，冷冷地笑了起来。

陆一，你终于来了！

第六十四章 踏破罗满屯

我做出这般大的阵势，不为别的，就是想着将陆一这王八蛋给引回来。

尽管牛老根一再表明自己跟自家这个从狼窝里面捡来的徒弟没有太多的感情，但是我手下的审讯人员却通过其他人那儿得知。那小药匣子平日里格外孤僻淡薄，但是对于一把屎一把尿抚养自己长大的师父，却从来都是唯命是从的，也就是说，小药匣子其实没有太多个人的意志，他所做的一切，更多的可能，则是牛老根这个老狐狸的诉求。

好好的一个苗子，就这样被牛老根这样的老阴谋家给毁了。

瞧见小药匣子从林中纵身扑来，我冷然一笑，将手给高高扬起，而小白狐儿也将手中那天璇剑给悬停住，平静地朝着那个不断奔来的少年望了过去。

小药匣子一直跑到了离我们这儿一百五十米的地方停下。一边喘着粗气，一边大声喊道：“不要杀我师父！”

我眉头一掀，冷然说道：“不杀你师父？可以，不过将我的东西还回来。”

小药匣子的脸色纠结，变幻不定，过了好几秒钟之后，方才说道：“东西没有了，我已经给了别人，你到底要怎么做，才能够放了我师父？”

对方一副愤恨不休的模样，比我还要生气，仿佛觉得自己偷了东西之后。我不应该追究他的责任，或者说对于这种责罚，他觉得实在是太过于严重了。这种想法，是小孩儿心态，典型被惯出来的扭曲心理，或者说在他的人生里面，实在是太过于顺风顺水了，以至于觉得这个世界就应该按照他的想法来转动，一切不符合他想法的，都是不合理的情况。

只可惜。我是黑手双城，不是他爹。

而他师父是牛老根，而不是王红旗，一个能够让我随意拿捏的家伙，还奢望我按照他的规矩来做？

笑话！

我毫不犹豫地手往下挥去，而小白狐儿手中的剑也朝着下方猛然一斩。那小药匣子终于急了，大声吼道：“住手。住手，求你了，别

杀我师父，你要我做什么，我都答应你们！”

小白狐儿手中的剑停在了跪倒在地上的牛老根脖子上，差一线，这大好头颅就要滚落在地了，我而则朝着小药匣子缓步走去，冷冷地说道：“我的东西！”

小药匣子痛苦地说道：“东西没有了，我交给了一个叫做王秋水的家伙，不在我的手上！”

我朝着他招手说道：“那你过来。”

他依旧摇头，略微有些恐惧地说道：“我不，我知道我过去，你一定会杀了我的，除非你发血誓——求求你，别杀我师父，我可以答应你，帮你做事，我给你卖命，帮你找到王秋水，帮你将那东西给要回来，你说好不好，好不好？”

他颇为神经质地说着话，我则继续朝他摇手，平静地说道：“你过来，我们仔细聊！”

小药匣子眯着眼睛打量我，不知道在想些什么，而我这边则保持着微笑的表情，无比的和善，仿佛真的就只是想要找他过来聊聊天而已。

事实上，我此刻唯一想要做的事情，那就是杀了这个小子。

当我听到东西已经落到了王秋水的手上时，便已经知道东西肯定是夺不回来了。

王秋水跟小药匣子这种涉世未深的少年子有着极大的不同，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行事周密而谨慎，到手的东西，绝对不会外露给别人，而一旦龙珠在手，别说小药匣子，就算是牛老根，都休想知道他的行踪。

我与邪灵教仇深似海，彼此都是刺刀见红的情形，这天龙真火珠既然落入了弥勒最主要的助手王秋水手上，我便没有想过能够夺回来，我若想再见到努尔，除非将自己的修为突破到某种境界去，又或者有其他的境遇，不过话虽说如此，但是我这一口气，却总得出，王秋水夺了我的龙珠，那就得送我一桩天大的功劳，而此刻的罗满屯，则就是最好不过的礼物。

几个月之前，他们或许什么都不是，此时此刻，却个个都是名副其实的邪灵教徒。

我期待这小药匣子再上前几步，我便能够将他给拿下，然而这小子却一直跟我保持着安全距离，眯着眼睛想了好一会儿，这才艰难地

说道：“不，不，你会杀了我的，一定会——对不起，师父，我不能救你了，日后若是有机会，我在给你，以及全屯子的人报仇！”

他猛然扭身，而就在此刻，小白狐儿手中的剑也终于落下来，将牛老根的头颅斩落，鲜血冲天而起，接着朝着小药匣子箭步追去。

比她先一步的是我，早在小药匣子扭身的那一刻，我便已经发动了，脚尖点地，健步如飞。

然而那家伙却是早有准备，飞身跃上了树林，接着一头大雕将他给驼起，朝着天空飞去，我追之不及，口中大声吼道：“枪，枪，给我将他给射下来！”

砰、砰、砰……

我一声吼叫，林中立刻传来了一阵爆响，却是埋伏在周围境界的士兵动了手。

然而我们这次紧急抽调的士兵并非一线部队，而小药匣子潜入此处的时候也可以避开了人多的地方，准确性一点儿也不理想，我快步冲到了离我最近的一个战士身边，一把将他手中的半自动步枪给抢了过来，瞄准，三点一线，扣动扳机——哒哒哒、哒哒……

一切都行云流水，而在我眯着的眼睛里，天空之上的小药匣子胸口一朵血花绽放，显然是被打中了，不过那头黑雕似乎意识到了危险的来临，几个角度刁钻的扭动，避开了我接下来的点射，最终消失在了远方，化作一个黑点。

小药匣子死了么？

我不得而知，不过却晓得事情到了这儿，基本上算是没有办法了，将这半自动步枪塞回了那战士的怀里，歉意地拍了拍他的肩膀，接着往回走来，路过一片荆棘之时，我停住了脚步，叹声说道：“牛老根，你这徒弟，别的不说，若是能够活下来，以后的成就，一定能够超过你。”

一个沙哑的声音艰涩地说道：“从我在狼窝里面发现他，并且将它从母狼的奶下面拔出来的时候，我就知道这一点。”

说话的，却是刚才在众目睽睽之下，被小白狐儿斩首的牛老根，他被死死按在荆棘丛中，旁边还有其余的党羽，至于刚才的那一幕，只不过是幻术越来越厉害的小白狐儿弄出来的西洋景儿——话说回来，我越来越喜欢黑手双城这个名头，不为别的，就是为了让那些行恶事而无所忌惮的家伙晓得，这世间还有这么一个人，行事比他们更加疯

癫，更加张狂。

有这么一个人在，对于那些想要行恶事的家伙，多少也是一种震慑，而我当然又不是传说中的那种人，唯一的办法，只有依赖小白狐儿的幻术了。

小药匣子仓皇逃离，不知生死，不过这屯子里却还有一帮子家伙得应付，我让小白狐儿维持幻境不变，重返屯口，冲着里面的人下达最后的通告：“半个时辰已过，你们既然不投降，那么就别怪我手黑了。诸位，路是你们自己选的，黄泉路上，别太多的抱怨，知道么？”

屯口的门寨人头济济，有人愤愤不平地大声喊道：“陈志程，你他妈的用枪，算什么英雄？有本事，按江湖规矩来，老子们未必怕你！”

我怒极反笑，当下也是将手高高扬起，大声说道：“在外面布防的诸位战士听着，除了从侧面逃走的人之外，正门前的人，都不要放枪，哪个放了，我找你们部队领导，让你们直接勒令退伍！”

这边吩咐完了，我又朝着罗满屯的人高声喊道：“里面的人，你们不是觉得自己挺能的么？不服对吧，我这里，就我，还有我手下七个人，你们他妈的要是本事，直接冲到我面前来，只要冲出这条正路去，我就算你是一条好汉，既往不咎，若是冲不出，少他妈的在这里瞎咧咧——东北有一句老话，叫做能动手的，尽量别吵吵！”

张励耘和其余六人将手中长剑拔出，布成北斗七星阵，齐声大喊道：“敢不敢？”

屯子里面的人一听这话，顿时心中狂喜，要晓得倘若困守此处，不得突围，要是调集了重武器，他们一样沦落，而对方的江湖名声，似乎还可以，心中痒痒，于是在七剑齐声狂吼之下，屯子里便跃出了一百好几十个人影来，为首者却是十来个头发胡须花白的各家长老，挥舞着手中武器，义无反顾地朝着这边冲来……

杀声震天，是役，罗满屯十三长老悉数被斩杀，死者多达四十五人，伤者一百余人，惊悸受降者无数，而唯独没有一人能够从正路逃脱。

罗满屯一战，黑手双城与手下七剑终于震惊了天下，无论是北疆还是南国，都晓得了这宗教局之中，还有这么一位。

顶尖豪雄！

卷尾语

争锋年代

这一卷对于道事来说，算是一个比较大的承上启下，也算是过去未来的交汇点，尽管挂职黑省副局这段时间并不算长，但是对于陈志程来说，却算是一件比较重要的经历，而在这段时间里，他通过清河伊川和三绝真人证明了一点，那就是所谓天下十大，他也能够跻身其中，也预示着天下英雄之中，有了他的一席之地。

这件事情，无论是对于陈志程，还是宗教局，又或者茅山宗，所代表的意义是很重大的。

而通过黑龙遗体一事，牵扯出了诸多关联，将后面的事情给一一引出，这事儿对于道事最终的走向，也是起到了承接作用的。

在这一卷里面，万众期待的努尔终于再次回归，虽说只不过是昙花一现，而努尔也终于有了自己的人生，以及他需要保护的对象，但是对于陈志程来说，无疑是最终放下了心结，也能够感受到兄弟之间的那份真挚情谊。

这感情，与爱情并不相同，但一样浓烈。

这一卷里，还出现了诸多的线索，它预示着过去，也体现出了将来，争锋年代，天下谁与争锋？

而在下一卷之中，另外一个重要人物也会登场，没有了这一场轰动江湖的事件，就没有了后来那个洒脱不羁、又爱得深沉的杂毛小道，也没有了一出世则天下惊的陶地仙，诸多事情，都将变得不再一样。

它是一个很大的转折，江湖之中，庙堂之上，诸多风起云涌，即将到来。

而所有的当事者，在当时其实都不曾知晓。

以上是道事的内容，下面谈一下小佛。

大家也许都知道了，就在前几天，小佛终于成功晋级了，小佛家的朵朵也终于降世了，这事情大家也许没有感觉，其实十分周折，首先是预产期已经过了十几天，我一直憋得不说，就是等着孩子出世，结果一直等到白了头，那小家伙却一直沉住了气，我们十天前就住了院，打了三天催产针，结果一直都没有出来，最后不得已，剖腹而出，八斤

一两的胖朵朵终于出世了。

事实上，在她没有出生之前，我并没有太多的感觉，然而当第一次见到这小肥妞那胖乎乎的脸的时候，整个人的心里面仿佛都融化了一般。

这个，是我生命的延续。

我需要为这个小女孩儿负责，给她挣奶粉钱，换尿布，冲奶粉，还要没日没夜地哄她睡觉，这一切都是让我很不情愿的事情，但是却不知不觉，觉得就应该是我来做的了。

在此之前，我从来没有想到过自己会换尿布，结果当她哇哇哭的时候，我却只有苦着脸去做了。

无怨无悔。

也许这个，就是所谓的幸福吧？初为人父，我实在是没有什么可以分享给大家的，在此之前，我跟佛嫂商量，说孩子的名字，简单点儿最好，男的就叫做陆左，女的就叫做陆朵，虽然这样子显得很随意，不过我却还是执意这般做了。

因为这两个名字，对我来说，实在是很重要。

一如你们对我那般重要一般。

所以，女孩儿，陆朵，给诸位叔叔阿姨请安了，各位，明天见。

第十三卷 混乱年代

第一章 方寸商定寻龙事

与其他的战役不同，此番罗满屯一战，我单纯就是为了立威，所以才制止了那些战士接触这边的争斗。

当然。罗满屯既然介入了邪灵教之中，便不再是无辜之人，我与其厮杀起来，倒也没有任何心理负担，一番强攻死守之后，留下一地鸡毛，而在这般人数悬殊的激烈战斗中，无论是我，还是七剑，个个身上都带了伤。

不过好在并不算重，除了朱雪婷的左小腿被划拉了一刀，腿脚需要休养之外，其余的人基本上都没有妨碍。

扫尾的工作我没有理会。而是交给了张励耘和其余的人，至于我，则是乘车赶往了省局，将这事儿给何局做了专门的汇报。

在此之前，我与何局之间虽然也有一些默契，不过并不算熟络，而自从我带着他儿子何武从那边回返之后，对我便热切许多，而且罗满屯归顺邪灵教一事，证据确凿，基本上是没有翻案的可能，所以也就没有再多说什么。只是让省局派人过去黑河，收拾现场，并且将那些被抓起来的人进行深入挖掘，以期待得到新的线索。

另外还有一件事情，那就是对小药匣子陆一登网通缉，让他感受到过街老鼠，人人喊打的状况。

忙完这些，何局长亲切地问我，说半年的挂职马上就要结束了，有什么想法么？有没有兴趣。在黑省真正地落户下来？

他之所以这么问，是因为吴瑯从兴凯湖畔回来履任之后，对于他的投诉也紧跟而至，鉴于他在此次任务中糟糕的表现，许多人对他都表示了不满，而政治处在找他谈话过后。又紧急约谈了不同职位、不同来历的局内同志，最后将报告提交到了局党委。语气十分委婉，但结论却是老吴同志现在已经无法胜任业务副局长的职位，建议让他退居二线处理。

吴瑯具体的去处，这个还没有经过局党委讨论决定，而何局之所以说出这般的话儿来，应该是想在我这儿吹点风。

就官职而言，我这个挂职的副局长和吴瑯那个业务副局长基本相同，但是职能却是大大不同，总体而言，吴瑯在局党委的排名能够达到第三、第四位，而我则是挂车位的位置，仅仅比办公处主任高一点儿，对于旁人来说，何局长的这个承诺，算是仕途上的一个大跃步了，

然而这些东西在我眼中却显得太过于虚了，基本上没有什么诱惑力。

不过经历过了那么多的事情，我倒也学会了圆滑，并没有第一时间回绝何局的善意，而是笑着说道：“这些天也是有些忙碌了，不知不觉，时间居然就到了；不管去哪儿，都需要从长计议，不过我倒是有一些事情，得回宗门处理，还请何局帮忙批假……”

对于我的请求，何局自然不会反对，不过还是叹了一口气，说道：“志程，你我也是共事了半年多的时间，我知道俺这小庙，容不得你那尊大佛，强求不得，不过还是希望你看在咱们这点情分上，日后黑省若是有什么难事，你还得多帮衬一点才是！”

我点头，认真地说道：“但有所命，在所不辞。”

离开了何局办公室，我找到了秘术小李，让他帮我办理一下交接手续，接着打了个电话，跟张励耘那边交代了一下之后，便与杨劫一同，离开了黑省，返回了茅山。

重回茅山，自然得有不少人需要应付，忙碌许久，我方才得到师父传召的消息，赶到了后院处，与师父见过面之后，将藏在八宝囊中的龙血龙鳞给拿了出来，又将那伊万诺夫的脑袋给提溜了出来，接着将这件事情跟我师父讲了个仔细。

听到我一一述来，师父一直在聆听着，不停地点头，倒是话儿没有怎么说。

待我讲解完了之后，师父这才说道：“那小黑天的地盘，在离冥河比较远的野人林一带，的确是十分的厉害，就算是为师的在她面前，也未必能够有所胜算，只可惜她太在意那真龙遗体，方才导致了失败，如你所说，那守护松花江上千年的黑龙离世，只怕又会有许多事端生出。据我所知，小黑天的确如同那小观音所说的一般，是从尘垢之地的混沌之中演化而出的，深深不绝，很难彻底根绝的！”

我点头，叹息那精血结晶得而复失，若不是那头魔蟒搅局，只怕已经到了我的手上，师父也不用这般经常闭关，连宗门的俗务都没有时间打理了。

相对于我的耿耿于怀，师父倒是显得豁达许多，拍着我的肩膀说道：“得之我幸，失之我命，此事无需多言。”

至于那伊万诺夫的来历，师父则显得很不屑，看了一眼便没有多瞧，而是对我说道：“修行者并非中华一家所有，东洋、西洋、南洋，高手无数，而其间还夹杂着许多古怪血脉者，这些家伙不过是从那些血

脉之中提起出一些特制来，通过某些化学合成的手段，重现力量，只不过这样的手段，短时间的确能够有显著提升，但是对于身体的损害也十分严重。”

随着生命力的丧失，那些妄图通过药物或者激素来成为强者的家伙，往往会英年早逝，过早夭折。

不过即便如此，依旧还有无数的年轻人心怀梦想，想要走这条速成之路。

此乃题外话，我们今天真正的话题，在于我带来的这龙鳞和龙血，师父在经过研究之后，对我说道：“这东西里面蕴含的规则之力有限，不过聊胜于无，而它最重要的一点，则是对于其他之物的推演，因为同出一源的缘故，它能够探测出同类残迹的讯息，如果加以祭炼，说不定能够帮助找回你失去的那龙柱，和精血结晶。”

听到这话儿听得我一阵惊讶，不过继而又提出疑问道：“师父，即便如此，那天龙真火珠变幻迷离，平日里只要妥善保管，基本上是没有讯息外露的；至于那精血结晶，那黑花夫人还在灵界，即便能够查探得到，也鞭长莫及啊？”

师父摇头说道：“那龙珠，倘若真的有你说的那般奇特，只怕是找不回来了，不过精血结晶却并不一样，黑花夫人夺了它，若是想要化龙，那就一定会回来的。”

“为何？”

“夫天下者，虽逆乱于世，然实归本源，龙腾于形，必现于江河，又或名山——也就是说，不管这世界有多少层天，规则最完善、平和的，便是此处，它若是去往别处渡劫，必定会有无数域外天魔前来扰乱心神，最终落败，唯独此处，雷电也足，威胁也少，稍微避开一些祸端，便能够直通大道，所以这是它唯一的选择。”

“那么它会选择在哪儿渡劫呢？”

“不知，或许会在它最熟悉的地方，或许会在它的成长之地……”

“黄河石林？”

师父扶着颌下胡须，沉默了好一会儿，这才说道：“志程，我问你，此物若是能够化龙，是好事，还是坏事？”

我想了一下，这才回答道：“我不知道化龙之后，会否脱胎换骨，化作另外一物种，不过却也晓得狗尚且改不了吃屎，它即便是化了

龙，也不过是一头龌龊心思的异类，瞧它这蔑视人命，践踏规则的行为，若是获得力量，必然又是一场祸事，还不如将它镇压，也算是曲突徙薪，防患于未然——师父无需多虑，你直接告诉我，如何做吧！”

师父点了点头，这才说道：“你将这龙血和龙鳞留在我处，我回头让你唐道师叔炼制出一套司南，然后派人，下山寻龙！”

唐道师叔是茅山自李道子之后，对于炼制之法和符篆之道，领悟得最深的人，他能够出手，自然是对这物件的一种重视，而我则对师父后面的话语感兴趣，毛遂自荐道：“师父，若是派人，不如让我去吧？”

师父摇头，说：“你在朝堂之上，还有诸多事情需要忙碌，不可因为门中事物，而乱了步骤，这下山之人，我已想好，另有人选了。”

我诧异地问道：“谁？”

师父笑着指着外面道：“你小师弟萧克明，自上山一来，最为机敏，举一反三，而且还得你李师叔祖的三分真传，算是你之后，茅山后辈中数得上来的佼佼者，只可惜心性不定，还需雕琢，我准备将这件事情交给他，让他来做，你觉得如何？”

我这些年一直在外奔波，倒也没有怎么了解小师弟的修为境况，只晓得有人将他和符钧，与我并成为“茅山三杰”，想着大抵也是不错的，于是便点头附和，不再多言。

萧克明只是一人，若是要想拿下此魔蟒，必须极尽全力方可行，而为了防止消息扩散，如何做，这个需要在茅山长老会上面商谈，师父诸事繁多，便不再与我多聊，吩咐我先去休息，而我出了茅山后院之后，倒也不急着回返清池宫中，而是前往了陵场附近的草庐。

在那儿，有我在这尘世之中，最大的牵挂。

第二章 多年之后师兄弟

我前往草庐，结果到达的时候，却发现这儿屋子仍在，但里面却是住着一个老眼昏花的老妪。听到了我的喊声，颤颤巍巍地推开门，望着药园里面的我，微笑着说道：“是志程师侄吧，你来找颜姑娘？你还不知道她没在药园了么？”

我眯眼打量，发现这老妪却是秀女峰的前辈，英华真人的师姐，慌忙拱手作揖，然后问道：“施萌师叔，不知道小颜师妹现在所在何处？”

老妪与我还礼，然后指着后山的方向说道：“那日新任传功长老尘清真人路过药园，瞧见园子的灵性，便叫了颜姑娘过来问话。颜姑娘问答得体，似乎又因为什么，颇得尘清长老的喜爱，于是便将她招入后山，随他一同修行去了。”

老妪说这话的时候，颇有些羡慕，要晓得尘清真人邓震东可是李道子一辈的长老人物，比我师父的辈分还高一些，是茅山宗门之内，数得上名号的顶级高手，而这传功长老，顾名思义。诸多秘而不传的茅山秘法，便只有传功长老和掌教真人能够知晓，简单来说，传功长老在宗门之中的地位，是掌教真人之下的第一人。

能够得到他的青睐，那便代表了能够学到更多的茅山秘术，修为也定然会突飞猛进，让同辈中人望尘莫及。

这般际遇，便是连这在茅山宗门之内待上了六七十年的老妪，也都是极为羡慕的。

小颜师妹能够得到传功长老的看重。我自然是为她感到高兴的，要晓得茅山宗门之内，与其他门派的规矩并不一样，一个弟子，只要有资质，就不一定只有一个师父——比如我小师弟萧克明。这小子天生明空目，与我那故去的师叔祖李道子一般天赋异禀。故而他一边跟着我师父学习道法，一边又跟随李道子学习符篆之道，除此之外，还有十余人也有这机缘，与萧克明一同，追随李道子学习。

小颜师妹的师父英华真人杨影，是个很厉害的女修士，无论是人品，还是修为，都是当世之间一等一的巾帼红颜，作为大师姐，她已然学得了六七成，剩下的只是时间蹉跎，而如今若是又能够得到尘清真人的真传，只怕以后的茅山，说不定还能出一个女的传功长老呢。

这在茅山宗的历史上，也不是没有出现过。

只可惜她既然跟随了尘清真人，我倒也没有什么机会与她独处，虽说小颜师妹需要为英华真人守孝三年，两人不能肌肤之亲，行那男女之间的极乐之事，但是相互依偎，也能够缓解相思，如此想想，还真的有一些遗憾。

既然见不成小颜师妹，我便不再停留，而是孤身回返，准备回到了清池宫中安歇。

清池宫位于茅山宗主峰之上，前殿和主殿是气势恢宏的殿堂，供奉着三清仙师和三茅祖师，侧殿还有诸路神灵，而在后殿，则是师父门下一众弟子的生活区域，占地甚广，相对来说也颇为杂乱，我从侧边而行，一路来到了行院，路上众人瞧见我，纷纷躬身朝我招呼“大师兄”、“大师伯”，而我则尽量显得平易近人一些，微笑着点头。

事实上，跟随着我一批入门的那些弟子，很多都已经离开了茅山宗，或者出仕，或者返家，而还有一部分天赋极高的，则如符钧、杨坤鹏一般开馆授徒了，我一路走回来，瞧见的，许多都是陌生面孔，有的是我入职宗教局之后师父收的徒弟，有的则是第三代弟子。

听闻我回来了，代替师父坐镇清池宫的符钧匆匆赶来，这么多年过去了，当年那个天资驽钝的少年，此刻唇边留着两撇胡须，已经变成了一个面容威严的中年人。

这些年来，符钧代替了我的位置，为师父监督门下弟子的修行，脸色变得越来越严肃，他苛刻的要求和公正严明的作风，让门下弟子又敬又怕，我上次听人告诉我，说符钧背地里有一个外号，叫做“铁包公”，当真是符合他的这性子，不过那是对于别人，在我的面前，他依旧是当年的那个师弟。

他恭谨有礼地与我拱手作礼，说了两句场面话之后，将我迎进了我当年休息的厢房内。

一入其中，只有道童奉茶而来，在众人退下之后，符钧这才一扫脸上的威严，露出了自然的笑，对我说道：“大师兄，你在大兴安岭，带着手下七剑剿灭投靠邪灵教的罗满屯一众人等一役，已经传遍了大江南北，邪教中人提起你的名头，都颤抖地叫一声‘陈老魔’，而江湖上对你的评价颇高，说你已经成为了茅山掌教真人之后的第二人了，恭喜恭喜啊！”

我苦笑着说道：“师弟，这话儿说出来，就是在挑拨离间，你也不是不知道，师父之下，茅山十大长老，个个手段非凡，无论是尘清真人，还是刑堂长老，都远远要比我厉害无数，哪里有什么值得恭喜的？”

符钧依旧很兴奋地说道：“邓长老和刘长老自然厉害，但是若说名声，自李师叔祖仙逝之后，你当真是除了师父之外，名头最响的人，而这些名头，是你一拳一剑打拼出来的，有什么说不得的——你有了这名头，说实话，很多茅山子弟都把你当做了偶像，也的确是打击了一下某些人的嚣张气焰呢……”

“某些人？”

我听出了几分别样的意味来，扬眉说道：“你指的是杨知修杨长老？”

符钧语气一下子变得低沉了，点头说道：“大师兄，这些年来，不怎么在茅山，可能对宗门之内的事情所知不多，师父这些年来大部分时间都在闭关，那杨师叔利用长老会的职权，为非作歹，任人唯亲，当真是让人看着气闷……”

我眯着眼睛说道：“不可能吧，杨师叔的风评一直都还算是不错的，要不然师父和长老会也不可能将这职权交给他呀？”

符钧十分郁闷地说道：“他就是一个表面一套、背面一套的家伙，我也不知道师父为什么会放任他这般胡来。”

我不知道符钧到底发现了什么，稍微盘问一番，他又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心中不由生出许多疑惑，又问这事儿他有跟师父提过没有，他摇头，说不敢，师父这人表面上和和气气，其实骨子里最有主意了，也不太喜欢背地说人坏话的家伙，他便没有敢深入地谈起。我不知道他和杨师叔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稍微聊了几句，这时门外传来了一个爽朗的喊声：“大师兄，你在里面么，我能进来不？”

说话的正是师父钦点下山的萧克明，符钧当下也是停住了这个话题，而我则朝外面应了一声，让他直接进来。

这话一说完，门就被推开了，我那小师弟萧克明笑嘻嘻地进来了，冲着我和符钧笑道：“你们两个，在这儿唧唧咕咕说些啥呢，搞得这么神秘？”

这小子今年也快十九了，跟当年那个稚声稚气的小孩儿大不相同，身穿着一身素净道袍的他挽着一个发髻，一根破木簪子随意插着，头上诸多散发，这长相并不随他小姑和父亲，五官分开来看都齐整，但是凑到一起来，却总感觉有些别扭，有点儿浮滑猥琐之气，真不知道方正大气的师父和一本正经的李道子，是怎么教出这么一个小子来的。

听到小师弟的这话儿，符钧脸上有些挂不住了，皱着眉头说

道：“你瞎说什么呢，我和大师兄好久未见，说一些体己话而已。”

小师弟依旧笑容不改，大大咧咧地坐在我对面，也不管符钧，兴奋地朝我说道：“大师兄，我刚刚得到师父传令，说最近准备派我下山去办一件事情，你知道是什么事儿么？”

我点头，说这事至关重要，关系着师父以后的修行，你一定要认真办这差事，若是砸了，说不定你以后就得滚出茅山了。

我故意说得很严重，他咂舌不已，不过却并不惧怕，而是兴奋地说着：“太好了，我这两年做梦都想出山去，待在这山窝窝里面，闷得都快出鸟儿来了。不过大师兄，俗话说山中无岁月，我都快记不得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模样了，你跟我讲一讲吧……”

小师弟缠着我聊天，符钧在旁边陪着，三人相聊了大半夜，这才罢休，而我接下来的几天都无事，一直等到了茅山长老会结束之后，方才得到最终消息，让我先回宗教局去，若是有事，自行前来配合。

这几天我都没有机会见到小颜师妹，颇为遗憾，又跟几个师弟厮混几日，这才下山而去。

我离开茅山之后，并没有回黑省，而是直接返回了京都报到，没想到我一走进熟悉的局子里，立刻收获了无数关注的目光，连守大门的那苟爷，也意味深长地瞧了我许久，看得我后背发麻。

一直到了我来到久违的办公室，欧阳涵雪兴冲冲地跑过来，对我说道：“陈老大，你现在可是牛逼大发了！”

第三章 一朝成名天下知

欧阳涵雪平日里是个格外严谨而含蓄的女子，像这种带着粗犷味道的活儿，基本上是不会说出口来的，然而此刻她却是一脸通红。显然也只有这样的俚语，方才能够表达出她内心的激动。

我不解地问她，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欧阳涵雪告诉我，说罗满屯一役，使得我以及麾下七剑名声大震，不但江湖轰动，就连宗教局系统的内部，也哑舌不已，要晓得那罗满屯可以算得上是东北道上最著名的修行宗门之一，除了顶尖高手不及有着三绝真人的天仙宫之外，均衡的实力甚至更加厉害，至于龙华宫、万善宫、海云观等地。都不如它。

这里面主要的原因，是因为从民国混战，一直到上个世纪七十年代的动乱，不断有修行大拿不容于世，于是逃入那处塞外的桃花源地，将其充实，使得它实力的积累，变得越发厚重。

罗满屯之中，除了最为厉害的牛老根一系，还有十三长老，或是江洋大盗，或是乱世高手。或是来历不明的绿林强人，虽然各自为政，并不同属，但是一直对外起来，却也是让人不可小瞧的，甚至有人觉得这罗满屯算得上是东北道上的第一修行大户，若是合力而为，即便是有着三绝真人的天仙宫，也压不住他们的气焰。

可想而知，拥有这般实力的罗满屯倘若是集体投靠了邪灵教。那可真的是一件让人头疼的事情，东北道上的局势，立刻风云陡变。

然而这所有的一切滔天危机，却被我一人，再加上手下的七把剑，就给搞定了。

八人。面对着一百好几十号修行者的围攻，其中还不乏江湖名宿。最后的结果让所有听到这个消息的人都难以置信，而且更加让人敬畏的是，没有一人，能够逃出我和手下七剑的封锁。

而这般的战绩，却是实打实的，没有注入一点儿水分，完完全全地按照着江湖规矩来办，负责合围的战士，除了对骑雕而遁的小药匣子开过几枪之外，就没有再动过一根手指头。

这一次的战斗，与往日七剑的诸多战斗，又有所不同，因为有了很多局外人的参与，所以消息走漏得特别快。

我当时许下了诺言，并且对两百多号罗满屯修行者发出的挑战，这些话语听到了别人的耳中，除了感觉到不可思议，更多的，则是满心的震撼。

这是得有多大的自信，方才敢说出这样的话儿来？

什么叫做霸气？

这就叫做霸气！

罗满屯的事件实在是太让人诧异了，它跟我之前的所有战斗相比，其实并不算得上什么，然而却让我立刻名声大噪起来，因为当天在场的人实在是太多了，而且各种各样的人都有，所以一直到黑省省局那边意识到事情有些失控、准备控制言论的时候，当时的情形都已经传播得很广了，无数能够跨入这个圈子的人，都能够绘声绘色地说出一番当时的情景。

而这口口相传的事情，最是不靠谱，诸般事情在经过无数人的脑补和加工之后，就变得更加让人惊诧了，甚至有人说当时的我，一人迎战罗满屯一千多人，杀得血流成河，无数头颅飞扬而起。

天可怜见，虽说罗满屯的确有一千多号人，不过那是算了老弱妇孺和普通的屯民，真正的修行者加在一起，也不足两百，当时参与屯门冲锋的，也不过一百几十号。

这所谓的以一战千，着实是谬论到了姥姥家。

然而这般的事情，居然也有人相信，于是我立刻化作了青面獠牙的怪物，简直就是给神话了，连着七剑，也个个都出足了风头。

这些事儿是在我返回茅山之后发生的，我并不知晓，听到欧阳涵雪绘声绘色、惟妙惟肖地讲述，我顿时就感觉到了一阵头疼，在宗教局这样一个秘密部门，低调方才是最聪明的事情，譬如王总局，当年我师父称他为当世之间，最有可能问鼎天下第一的高手，然而出了总局，将王红旗这个名字拿到外面去问，许多修行者甚至都不晓得这人到底是谁。

我应付了一会儿激动不已的欧阳涵雪，办公桌上的电话响了——我的办公桌一共有两部电话，一红一黑，红色的是正常联络，是需要欧阳涵雪给我转接的，而黑色的，则是上面领导的专线，直通我本人。

我接起话筒，电话那头却是我的顶头上司宋司长，他说刚刚听到我回总局了，让我去他那里一趟，有点事情，需要交接。

我说我正想着去你那里报到呢，稍等，我马上就过来。

挂下电话，我整理了一下手上的东西，正要起身前去宋司长办公室，结果黑色电话又响了，我提起了，居然是王总局打过来的，让我

到他办公室里去。

我没想到自己居然会这般吃香，刚刚到了总局，两位领导便都要找我，特别是王总局，他老人家基本上是放权给手下人去做了，不问世事，没想到居然也这般急迫，这事儿有轻重缓急，我没有再多耽搁，让欧阳涵雪挂一个电话给宋司长，将情况讲明，而我则匆匆赶到了王红旗的红砖小楼去。

到了地方，一样的办公室，一个戴着黑框眼镜的中年人给我开门，恭谨地说道：“王总在里面等你了，请进。”

这人是王总的办公室主任，也是他最得意的弟子之一，算得上是总局之中修为最高的几人之一，不过向来都是十分低调，对人也客客气气的，看不出他到底在想什么。我不会在这样的人物面前拿捏架子，与他寒暄两句，方才推门而入，瞧见在业内鼎鼎有名、宗教局的缔造者之一王红旗，就像一普通的老头一般，戴着老花镜，眯着眼睛看着一份卷宗，认真得很。

王红旗看得全神贯注，不过我一进来，他便立刻抬起了头来，让我坐下，又叫人给我送上了茶水，热情招呼道：“西湖狮峰山下，胡公庙前十八颗茶树采摘而出的龙井，你尝尝看。”

我毫不客气地拿过来抿了一口，苦笑着说道：“王总，我是个粗人，喝惯了凉白开，根本分不清楚这玩意跟大碗茶有啥区别，给我真是浪费了。”

听见我说得自在，这光头小老儿将老花镜摘下来，也笑了：“我也不过是附庸风雅而已，别人送的，不喝也就浪费了。”

两人寒暄几句，喘匀了这口气之后，他方才拍着桌子上的卷宗说道：“黑省那边的，已经将这段时间发生的事情做成报告，发了过来，我看到了何奇那家伙写关于你的事情了，无论是将那两百多号人从灵界带回，还是果断干脆地将罗满屯给制住，都表现得惊才绝艳，即便是我，也不可能比你做得更好——说实话，你真的让我有点吃惊了呢！”

我微笑着说道：“事情不是一个人做出来的，之所以能够将事情还算是不错的解决，主要是大家的功劳，我只不过是引导了一下大家而已。”

王红旗摇头说道：“年轻人，不要跟我们老年人一样暮气沉沉，该自己的功劳，就不要客气。对了，我看报告说，你在灵界那儿，遇到了几个人，其中就有特勤一组失踪已久的梁努尔和张巍？”

我点头，将努尔他们的事情给王红旗解释了一下，他长叹了一口气，感慨地说道：“祸兮福所倚，当初他们莫名离去，我还觉得有些天妒英才，如今看来，对于他们个人来说，反倒变成了好事一件——对了，你觉得有没有可能，让梁努尔和张巍他们，重返我们局里面？”

我将当时努尔等人的决定与他说起，王红旗叹了一口气，说既然如此，那就不能勉强了。

他找我过来，倒也没有什么事儿，主要还是想要亲自了解一下当时的情况，于是我将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跟他讲了个明白，听到我的讲述，王红旗的眼神闪烁，良久之后，方才幽幽叹了一口气，对我说道：“小陈，你这次所立的功劳，颇大，而你在黑省的挂职也算是结束了，对于后面的工作，有没有什么想法？”

我当下也是有条不紊地回答，说我是服从组织安排。

他点了点头，说知道了，紧接着又瞧着我说道：“你最近也累了，我暂时不给你安排事情做了，想必你也有一些自己的事情需要处理，对吧？另外，作为额外的奖励，我可以允许你调动局里面的一部分资源行事，你觉得如何？”

王红旗的这话儿说得十分诡异，我看着他，突然明白，也许他猜到了我接下来想要做的事情，而此刻，不过是成人之美而已。

只不过，他是怎么知道的呢？

我无从晓得，不过还是接受了他的好意，回到办公室思考了一下，还没有等我想明白，房间里突然多出了一个人来，我抬起头来望去，而那人则突然对我说道：“大师兄，我可能要离开了。”

第四章 此去后不管生死

我望着杨劫那张没有戴面具的毛脸，诧异地说道：“啊，为什么？”

杨劫不敢与我对视，而是低头说道：“大师兄。从灵界回来之后，我就一直在想一件事情，那就是对于我来说，哪里方才是最适合待着的地方。在这凡尘俗世，我每天只能拿面具遮着脸，藏头露尾，免得被世间俗人诧异的目光伤到；然而在那个混乱无定的世界，面容什么的，都不过是锦上添花的东西，最看重的，是拳头，是力量，而人每天只用想一件事情。那就是如何生存下来——我很喜欢那样的状态，它可以让我忘记很多东西……”

他虽然低着头，但是语气却显得十分的坚定，仿佛这件事情已经想了很久一般。

说句实话，我并不想杨劫离开。

人都是有习惯的，在此之前，我曾经感觉到有很多的不适应，毕竟整天有这么一个人跟着，做很多的事情，都没有秘密可言，不过杨劫却是一个天生的护卫，他懂得什么时候出现。什么时候消失，他从来不会谈论无关紧要的东西，就如同一个影子一般，有的时候，我甚至都感受不到他的存在，只有在需要他的时候，方才会想起这么一个人来。

杨劫说他会做我的影子，这句话，他已经能够完美的兑现了，然而到了现在。他却又提出了离开。

不过有的事情，多少还是得讲究随缘。

我与杨劫之间，并不存在着什么契约，他先前是应该师父杨影的离开，而选择追随于我，而如今既然已经找到了自己人生的目标。我也不会强加阻拦，毕竟对于才刚刚年满二十的杨劫来说。他的人生还有很长，他有资格，来选择自己想要过的生活。

唯独有一件事情，我有些不明白：“劫，你既然喜欢那样的世界，为何当初不离开，而选择这个时候走呢，你如何找到回去的路？”

杨劫不好意思地咧嘴笑了：“当天一场拼斗下来，整个人都酸软无力，无法多想，迷迷糊糊就跟了回来，后来越想越后悔，方才做出这样的决定；至于如何回去，我倒也没有特别的想法，去回到张巍师兄他们所待的世界；我师父说过，在茅山后院里，有一处极不稳定的空间，能够通往不同的世界，我回去请求宗门，将我流放过去，随便哪儿就

好。”

我眉头一扬，诧异地说道：“劫，你可想好了，这样做肯定会十分危险的，能够到达那种适合生存的地方还好，若是你去的地方一片荒寂，那是会死人的！”

他羞涩地说道：“大师兄，我的运气一想都很好，出生的时候有你，之后又有师父护翼，再之后，我希望自己能够独立的站起来，甚至有一天，能够与你真正并肩，触摸到你和掌教真人所站在的地方……”

杨劫是我所见过的茅山弟子中，最有想法的一个。

他与符钧、萧克明等人都不相同，因为他纯粹，相比于凡尘俗世，他的目光已经跨越了空间，于此同时，他也是最疯狂的一个。

这也许就是他自己的命格吧？

我伸出了手，轻轻地握住了他那只毛茸茸的手掌，认真地说道：“劫，我同意你的想法，也希望能够有这么一天，你从那个鬼地方回来，超越我，甚至超越掌教真人，成为别人敬仰的大人物。”

杨劫摇头说道：“不，大师兄，杨劫永远都是你的护卫，这件事情，不会改变的。”

杨劫离开了，在与我谈话之后的当天晚上，趁着夜色而走，他离去的时候，我没有送行，孤独者自然有孤独者的离去方式，杨劫是如此特殊的存在，我不会用正常人的方式，来对待他。

只不过，我有一种强烈的预感，那就是他的离去，远远不只是他口中所表达的那些话语一般简单。

这想法我留在了心头，没有多说，因为杨劫虽然话语不多，但一直以来，都是一个十分有思想的人，他知道自己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

如此，便好。

杨劫离开之后，我莫名地有些失落，好在第二天七剑便从黑省回来了，众人的回返让我一下子变得忙碌起来，倒也无暇去想太多。

此番黑省之行，不但成全了我的名声，连七剑的名头也变得格外的响亮，作为一支还算是十分年轻的队伍，他们的表现格外出乎别人的意料之外，没有人想到过这样的团队，居然能够爆发出那般大的潜力来，这也使得他们炙手可热。回来交接任务过后，挖墙脚的人便开始多了起来，宋司长找到我，说不断有上级领导和下面的大区和省局打报

告，空出一个很有诱惑力的职位，希望七剑之中的某一人，前去就任。

这种挖墙脚的事情，有的人做得很明显，通过上面几位重量级领导过来打招呼；有的人则会私下里过来，找七剑联络感情，或者找我一阵掰扯，希望我能够放人。

对于此事，我的顶头上司宋司长承担了巨大的压力，不过他却是基本上保持一个原则，那就是和稀泥。

他对所有找到他的人讲起，说七剑是陈副司长手下特勤一组的成员，如果想调动这些人，必须要获得我这个直属领导的同意。

当然，这种事情还需要征询当事人自己的意愿才行。

挖墙脚的人纷纷而动，然而却不知道这七剑，已经被我打造得跟铁桶一般，基本上是拆散不了的。

对于此事，已经变成了我们茶余饭后之间的笑料，七剑相互攀比着别人许诺的职位高低，张励耘甚至告诉我，说军方都有一些想法了，他当初履职的那支特殊部队的上级找到他，希望他能够回去服役，至于待遇，自然是一切都好商量——这就是出名之后所带来的副作用，因为在体制之内，有很多事情都变得超出自己的掌控，这才是最痛苦的。

而事情发展到了后面，连一直深居大内的民顾委都出手了，发函到总局这边来，说之前民顾委的武穆生离开之后，空出了一个职位，希望能够征调我过去，添补那个空白。

这话儿说得文绉绉的，简单来讲，就是想让我去民顾委，成为十三太保之首。

那职位可是天子门下，显贵得很，但是这般明目张胆的手段，却将总局老王给惹怒了，一根软钉子顶了过去，终于将这起挖墙脚风波给中止了。

王总局告诉所有人，陈志程是宗教局重点培养的后备干部，我的调令，必须经过他的手，方才能够有效。

至于我的手下，也必须经过我的同意才行。

这句话，无疑是给了我一道护身符，赋予了我充足的话语权，将所有心怀不轨的眼红之人，都给格挡在了大门之外。

这段时间里，我当然不是只有在享受着追逐的快感，而七剑也都没有闲着，王总局既然赋予了我一部分调动宗教局下属的权力，我当

然不能浪费，本着“有权不用王八蛋”的原则，我通过宗教局内部系统，在全国都进行了大撒网，开始搜寻起了那位叫做黑花夫人的踪迹来。

当然，我并不会将自己的意图给愚蠢地表露出来，只不过通过各种行政命令的下达，来达到自己的目的。

不但我忙得脚不沾地，就连七剑也被我给分拆了开来，作为特派员，根据当初我与师父商讨的结果，重点勘测了全国七处最有可能的区域，分别是黄河石林、黄河入海口、东岳泰山、南岳衡山、西岳华山、北岳恒山、中岳嵩山。

七剑分作七人，赶往不同的地方，配合当地宗教局的力量，在那些地方进行勘测，一旦发现了那条魔蟒的踪迹，立刻汇报回来。

而我，则将带领着七剑，亲自赶往，将那条魔蟒给直接斩杀，一雪前耻。

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但是却一直没有消息传回来，中华之地，着是太大了，达到即便是借助了官方的力量，也不可能照顾到方方面面的事情，而我这边的行动也引起了不少人的注意，毕竟宗教局中也有着各门各派的弟子任职其中，尤其是龙虎山，赵承风其间请我吃过几次饭，都若有若无地试探，想从我嘴里面打探出一些消息来。

随着奔波忙碌，冬天过去，春天来临，京都的天气变得有些压抑，云层压得低低，不断有隐隐的雷意从天边传来。

平日的这个时节，如果没有特别重要的事情，我都会闭关，做好准备，布置妥当，引天上九霄的雷意，修行那茅山掌心雷，然而这个时候，我却显得越发地焦急起来。

时间若是到了惊蛰，春雷阵阵，那条魔蟒便极有可能借助着这一个时间节点，飞升渡劫，化作真龙。

而就在我焦急之时，欧阳涵雪找到我，说有一个电话打进来，说要找我，她问来人的身份，对方说是我的小弟，叫做萧克明，要不要转接？

我激动得豁然站了起来——难道小弟那儿，有消息了么？

第五章 忒不靠谱小师弟

我接过电话，那头的小师弟萧克明比我还要激动，冲着这边大声嚷嚷道：“大师兄，我找到了。我找到了！”

我的心提到了半空，惊喜地说道：“那魔蟒？”

“对！”

电话那头的小师弟很是兴奋，大声地喊道：“对，就是那狗东西，我拿着唐道师叔制作的龙鳞血玉路过黄山附近的时候，那玩意终于又反映了，一直在转，我确定就是那玩意，不过只是一小会儿，等我回过神来，它又跟以前一样了——大师兄，你说是不是那玩意？”

唐道师叔是茅山宗内顶有名的炼器大师，又有着我从那真龙遗体之上拿下来的龙血和鳞甲作为支持。那么按理说应该没有错的，至于它一会儿反应，一会儿不反应，这里面的问题恐怕出在了那魔蟒身上。

当初陆一从赤塔叛军手中多来的那内丹都能够用东西将其封印，何况是那看着狡诈无比的魔蟒，怎么可能没有准备，那精血结晶自然是被封印起来了，唯有她使用的时候，方才会有一点儿气息漏出。

我沉吟一番，问这件事情有没有通知到师父，小师弟说没有，师父说出到山外。如果有什么事情，尽量先跟我商量一下。

听到这话儿，我心中暖暖，吩咐他赶紧将这件事情通知到位于茅山脚下的联络人，接着将此事传给师父知晓，看看他老人家怎么决定，至于我，则立刻召集人手，准备赶往黄山接应他。

得到我的吩咐，萧克明跟我约好地点。匆匆挂了电话，而我则叫来了欧阳涵雪，让她通知到七剑，叫众人前往皖省汇合。

欧阳涵雪点头，正要离开，我想起一事。对她说道：“对了，欧阳。跟你说一件事情，我离开之后，如果有人问起你我近日的去向，你就告诉他我去了西北的黄河石林，知道么？”

听到我的这个要求，她先是一愣，继而明白过来，认真地点头说道：“了解，我会把你的行踪，当做绝密级来对待的。”

欧阳涵雪很快就通过保密频道与七剑取得联系，让分散在大江南北的七剑立刻放下手下的所有事情，然后以最快的速度赶往黄山，我则让欧阳涵雪和阿伊紫洛看家，而自己则走出了办公室，转了几个弯子

之后，立刻用一套备用身份证预定了黄山附近机场最近一班的飞机。

之所以不用真实的身份，是因为我隐隐感觉到宗教局中暗流涌动，似乎有不少人通过内部卷宗感觉到了一些不一样的气氛，即便我在关于与真龙会战的诸多事情上面，用了春秋笔法，知道具体情况的人也不多，但是这世间不乏聪明人，从我目前的状态以及近日来极不正常的举动，也印证了这一点，我甚至觉得已经有人猜测到我说要做的事情了。

说到那精血结晶，它虽然是从我手上被夺走的，但毕竟是无主之物，只要将那魔蟒给宰杀了，按照江湖规矩，谁拿都没有问题。

这就是所谓的潜规则，叫做天材地宝，有德者居之，而何为有德者？

这不过是一块遮羞布，简单来讲就是拳头越大，德行越高。

如此说来，我的行事还是谨慎一些比较好。

我是宗教局的老人儿了，对于如何潜匿身形，不让别人发现的这活计，基本上可以说是专家级的人物，毕竟术业有专攻，我在这个行当里浸淫打滚了二十几年，既然留了心，自然不可能露出太多的破绽来，通过易容变形之后，我当天也是在傍晚时分，赶到了皖省的黄山市区，紧接着马不停蹄，在机场包了一辆出租，赶往了与小师弟相约的地点。

我们约的地点在黄山东麓附近一个小县城的旧旅馆里，我赶到的时候，旅馆里面并没有他，打了那家伙的电话，结果却是拨打的用户不在服务区。

我皱着眉头，找到这破旅馆的前台，一个体重超过三百斤的女士，将我那小师弟的模样给她形容了一番，然后问她是否知道人在哪儿？

那女士是这破旅馆的老板娘，她告诉我，说的确是有这么一个年轻人在她这儿住着，叫了两个房，预付了三天的房费，因为身边有一个长得十分可爱的女孩子，所以印象比较深刻，不过他好像下午出去了，到现在也一直没有回来。

我问是在哪儿，她告诉我是二楼的212、213房，一男一女各一间。

我心中疑惑，不记得小师弟还带着别人一同前来啊，怎么会多出一个女孩子呢，仔细问了一下具体的长相，虽说那女士出于同性之间

的嫉妒，进行了一定的歪曲，但是我却能够猜得出来，那个跟随在小师弟身边的女孩子，竟然是我师父陶晋鸿的孙女陶陶。

当我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顿时就明白过来，恐怕那陶陶并非是我师父派下山来，而是跟着小师弟萧克明，背着我师父，偷偷摸摸跑出来的。

因为尽管只是一个简单的找寻任务，但是涉及到那恐怖的魔蟒，自然就有着绝大的危险，依着我师父对于陶陶的喜爱，是绝对不可能让这心肝宝贝涉险的。

当然，这还不是最糟糕的，关键的问题在于小师弟与我约好了时间地点，而我现在到了，他却不见了，这问题就严重了。

我脑海中想着这事儿，脸上却没有表明出来，尽量安慰自己，依着我那小师弟极不靠谱的性子，说不定只是单纯地忘记了呢？

我跟旅馆老板娘提出想要去小师弟两人的房间看一下，遭到了她的拒绝，说是不能妨害到客人的隐私权，我若是想进去瞧，那得等他回来再说。对于这件事情，我倒也没有太多的纠结，让老板娘在旁边开了一间房间，拿着虚假身份登记之后，我拿着客房钥匙，先是装模作样地回房，接着看到楼道没有什么人了之后，便推门而出，来到了212房的门前。

这门锁，自然是挡不住我的，轻松地推门而入，这是一个很简单的旅馆客房，散发着霉味的床上，被子乱七八糟地散放着，打开柜子，里面还有一件土里土气的背包，我打开一看，是几件欢喜的内衣和洗漱用品。

看得出来，小师弟并没有走远，或者说他还准备回到这儿来，我心中稍安，拿出纸笔来，在他的桌子上面留言，然后回到了自己的房间里。

至于陶陶的房间，处于女孩子的隐私关系，我倒是没有搜查。

这客房里面没有电话，我来到了前台，借用了老板娘的座机，开始与人联络了起来，一通电话打完之后，我得到的结果是林齐鸣和朱雪婷离这儿最近，现在已经到达了皖省境内，正在赶往我这个小县城的路上了，至于其他的人，则还需要一定的时间。

天色已晚，我没有等到小师弟，便在附近的小店里随便应付了一下晚饭，到了晚上八点多钟，林齐鸣和朱雪婷先后赶到了旅馆。

房间里面，林齐鸣问我说不是还有人么，怎么就只有我一个人

在这儿？

我将这边的情况说来给他知晓，林齐鸣显得比较担忧，跟我说：“老大，你那小师弟，有没有可能是出了什么问题呢？要不然不可能约好的时间地点，他却没有出现，这事情实在是有一些奇怪啊？”

我苦笑着说道：“那家伙向来都不是很靠谱，先等等看吧；再说了，我们对这儿都是人生地不熟，也没办法撒开网去找啊？”

林齐鸣试探地说道：“我们是不是可以通过总局那边，跟这边的宗教局取得联系，让他们帮着找一下人呢？”

我坚决地摇头说道：“不行，这件事情说到底，其实只是我茅山宗的私事，前期的撒网阶段，因为人手的问题，借用一下局子里的力量，也是情有可原的，而我们现在如果将事情上报过去，恐怕会落人口舌。”

其实这事儿并不仅仅只是落人口舌的原因，更重要的，是如果一旦上升到了总局，就会立刻散播出去，而如果一旦这事儿上升到了高层那儿去，就会有无数人跳出来抢食，除了我担心的龙虎山，以及总局高层，还有另外一个机构，那就是民顾委——这帮人是名副其实的大内侍卫，关系通天，牛气得很，若是与他们发生争执，只怕官司就打得有点儿大了。

此路不通，那就只有苦等，我心中其实已经有在暗暗埋怨我那小师弟，做事情真的不靠谱，弄成这般模样，让人进退不得。

不过唐道师叔制作的龙鳞血玉在他手上，也唯有他能够有办法找到那魔蟒的准确位置，我也只有等待。

我们三人在房间里，如此一直到了半夜，负责值班的林齐鸣突然出声道：“大师兄，走廊有声音，那门锁响了——不对，那不是钥匙开门的声音，是……”

是撬锁！

我眼睛陡然睁开，悄不作声地推开门，瞧见斜对面有三个黑乎乎的身影，正围在我小师弟的门口，鬼鬼祟祟。

第六章 路遇腐臭僵尸脸

望着那几个正在撬门锁的蠢贼，我将门缓缓地推开来，跨步而出，淡然说道：“大半夜的。都在干嘛呢？”

那三人被突如其来的我给吓了一大跳，猛然扭过头来，瞧见不过是一个穿着陈旧中山装的男子，不由得脸露恶相，粗声粗气地威胁道：“朋友，不该看的别乱看，不然会摊上大事的，知道不？”

窝在我小师弟客房门口的这三人，有一矮个儿，有一胖子，还有一个络腮胡，个个都长得凶神恶煞，生人勿近的态度。说话的是那络腮胡，吹胡子瞪眼，一副刚刚放出看守所的饥荒贼模样，手还下意识地往怀里摸去，我抱着胳膊，平静地说道：“我这个人呢，就是不信邪，别人总是说我太喜欢多管闲事了，可我就是管不住自己，说起来，还真的想有人帮我治一下呢……”

听到我的这般挑衅，那络腮胡冲着旁边的胖子说道：“高锐。过去，给这位爷一点儿教训，教他怎么做做人！”

那胖子嘿然一笑，撸起袖子，露出了两只纹着龙飞凤舞图案的臂膀来，粗声粗气地说道：“嘿，你这不识好歹的家伙，我们麒爷让你别多管闲事，这是为你好，饶过你一条性命；没想到你居然是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既然如此，胖爷这就将你给超度了，你到了那黄泉路上，可别觉得冤屈——谁叫你坏了俺们的好事儿呢？”

说着话，他蒲扇一般的手掌就朝着我挥了过来。

行家一出手。就知有没有，这胖子刚才气息浑浊。还瞧不出什么来，结果这一掌呼过来的时候，上面劲风凛冽，却是一个还算不错的修行者，而瞧他用足的力道，我便晓得他那话语倒不是白讲的。

我倘若真的只是一个普通人的话，说不定就会被这样的一巴掌给甩飞，便是不死，恐怕几个月也下不来床。

对方到底是什么人，一般小偷的话，即便是修行者，也不可能出手伤人，下这般重的手。

如此肆无忌惮杀人的家伙，绝对不是什么好人，我面对着这猛然呼来的一巴掌，面不改色，然而在对方的眼中，却似乎是吓傻了一般，那胖子脸上露出了得意而残忍的笑容，然而即将扇到我的脸上时，却突然多出了一只素手，将这手腕给抓了起来，紧紧一捏，让他根本无法再进一步。

出手的是朱雪婷，这位来自京都白云观的道门高足年轻气盛，虽然没有七剑里面极为资深的前辈那般厉害，但是对这些一般的江湖好手，却也是应付自如，芊芊素手，轻巧地将对方那又粗又壮的手腕给拿捏住，紧接着猛然一掐，那胖子立刻下意识地发出了一声下意识地尖叫，而我则在旁边平静地说道：“天色已晚，不要闹到别的客人，小声点。”

朱雪婷嘻嘻笑道：“得令！”

这话儿说完，她一个错身而过，将身子挤进了那胖子的怀里去，接着一个鲁达拔柳，四两拨千斤一般地将那家伙给朝天抡起，接着重重往地上一掼，半空之中，那手指还在胖子的颌下轻轻一抹，将他接下来发出的所有嚎叫，都处理于无形之间。

这胖子的体重不比这旅馆的老板娘轻多少，这样一砸，顿时五脏六腑都颠倒了个儿，骨头松散，却是失去了反抗能力。

朱雪婷处理得果断坚决，旁边的林齐鸣自然也是不甘示弱，早在她动手的那一瞬间，便从走廊的缝隙中猛然越过，朝着那矮个儿和络腮胡猛然撞去，对方在朱雪婷出手的那一刻，便晓得我们并非是普通的路人甲，胆敢管闲事，自然是有管闲事的资格，于是毫不犹豫地怀中掏出了一把锋利匕首，朝着林齐鸣扎去。

林齐鸣口中急念道：“九气青天，明星大神；焕照东乡，洞映九门；转烛阳光，扫秽除氛；开明童子，号曰玄乡……”

如此飞速加持，他连玉衡剑都没有拔出来，而是但凭着双手剑指应敌，不过在法咒的加持下，那手指之上却是有剑光洋溢而出，与对方的匕首硬碰硬地相撞，结合凭借着对方的轻视，在一瞬间就制住了敌手，接着毫不停歇，将两个瘫倒在地的小伙伴给提溜起来，带回了我们的房间里去，而这时朱雪婷也将摔得七荤八素的胖子高锐给押进了房间。

整个过程并不算慢，除了对话之外，其余的不过眨眼间的功夫，将门关之后，我指着想要大声尖叫的三人，平静地说道：“和你们一样，我对杀人并不陌生，希望你们不要让我开杀戒，实话告诉大家，我生气的样子，连我自己都害怕……”

这话儿倘若是我先前说出来，恐怕真的就只是个笑话，然而这般的利落地被俘，对方倒也都是闯惯了江湖的汉子，晓得这会儿碰到了硬茬，却也刚硬不起来了，更不管胡乱喊叫，那矮个子一脸苦相地求饶道：“大哥，误会，这都是误会，你你别介意啊！”

我摸着鼻子笑道：“是误会么？或许吧，好了，我讲一下规矩

吧，我问，你们答——谁若是说了谎话，我应该是能够听得出来的，而一旦我确认了，那你们走在黄泉路上的时候，不要觉得冤屈，反正都是你们自己选的，对吧？”

络腮胡可能是这三人的头儿，还绷着一张脸硬撑，那矮个儿和躺在地上直哼哼的胖子就受不住了，好是一番表忠心。

我不想与这三人多费唇舌，于是自己问道：“说吧，半夜到这里来，到底想要干什么？”

第一个问题，三人都有些犹豫，我瞧见矮个儿和胖子下意识地舔了舔嘴巴，便冷声哼道：“你们尽管骗我，我不介意今天晚上见血的，杀几个人，对于我来说，当真不是什么值得一提的事情。”

这话儿吓得那矮个儿扑通一跪，哭着说道：“大哥，大哥，你们到底是什么人啊？”

我平静地倒数道：“五、四、三……”

“别，别，我话说还不成么？”那矮个儿的胆子是最小的，吓得直哆嗦，对我说道：“我们是玄武门的人，刚刚接到一个消息，说这里有一个小子，身上有一件瑰宝，散发着龙气，应该非常值钱，于是我们的人就将他给引开了，带着他进山里去兜圈子，而我们则过来摸底，看看能不能找到些什么好东西。”

我皱着眉头，冷然笑道：“这么说，我那小师弟是被你们的人给引开的对吧？”

矮个子苦笑着说道：“应该是吧，我是临时被叫过来的，什么都不晓得，是听张麒说的——大哥，我什么都说了，你可别杀我啊？”

他这副模样让旁边的同伴都有些看不下去了，那络腮胡张麒在旁边吐了他一脸口水，气呼呼地说道：“你这贪生怕死的狗贼，你以为把实话都说了，人家就会饶你一条狗命？你到底是有几天真？”

我没理会两个人的谈话，而是扭过头来，旁边的林齐鸣思索了一番，这才对我说道：“有，黄山附近没有什么修行宗门，什么道观、寺庙一概没有，倒是有一帮游走于灰色地带的家伙，也就是他刚才所说的玄武门，是由一个硬气功的流派分支，不过玄武门这个名号在江湖上并不算响亮，另外一个好一些——乌龟门，老大这你应该晓得了吧？”

林齐鸣是个文武双全的人物，平日里别人修行完毕之后，都玩儿去了，他却不会，而是喜欢翻看一些资料，以及查阅卷宗，这也使得他对于很多事情，都有一些了解，博学多才，而我听到“乌龟门”这个字

眼，顿时就将这前因后果给联系了起来。

惊蛰即将来临，那魔蟒离化龙的日子也越来越近，而我那唯一能够掌握线索的小师弟却被人带着在山里面绕圈子，这事儿听起来让人真有些不可思议，不过我确定之后，也没有时间跟这几个家伙多聊，而是依照着老办法，拿那辟谷丹当做毒药，骗过他们之后，让他们带着我们三人，前去与幕后主使者碰面。

被我一番恐吓，对方也是惊了魂，忙不迭地应下，接着被押着除了旅馆，在门口不远处，正停着一辆越野车，里面的司机也是他们的人，瞧见出来了，以为得手了，将车前灯打了个闪，提示自己的位置。

他的下场不言而喻，被一顿胖揍之后，终于表示了屈服。

矮个人告诉我们，那目标十分厉害，他们玄武门的好手都被派到了山里去，要想找到他们幕后的老大，得进山。

我对于如何找到幕后的黑手，并没有什么兴趣，当务之急，是找到我那不靠谱的小师弟，于是让他带路，赶往山里去，而这车挤不下那么多人，我就将其余人等给打晕了，全部都塞进了后备箱。

有了人指路，林齐鸣开车，我们很快就离开了这个小县城，一路朝东，一直来到了黄山山麓的边缘地带。

那越野车在黑暗中行走，车灯照着前方，快到的时候，我突然瞧见路边有两个人。

车灯照过去，我瞧见那两人的脸上，尽是僵直的腐肉。

死气凛然！

第七章 林中伏尸幽怨生

若是旁人，自然不会留意到路边这突然冒出来的行人，然而作为一名茅山道士，对于诸般邪恶。多少还是有一些敏感的，当瞧见对方那宛如老腊肉一般油光僵硬的脸孔时，我心中一跳，当即下令道：“小胖，刹一脚！”

林齐鸣踩下刹车，车子停在了那两名古怪路人的二十米远处，车前大灯照耀着那两人的脸，而对方也正好遥遥看了过来。

“僵尸！”

坐在司机位上的林齐鸣下意识地喊了一声，而我眯着眼睛瞧，发现这两个神秘人都穿着整齐的黑色长衫，体型削瘦，如同竹竿一般挺立，身子空空荡荡的。戴着一顶黑帽子，一对眼珠子有着红色的邪恶亮光，尽管对方如我一般，都压抑着气息，但我的第六感中，却能够感受到那两个宛如僵尸一般的神秘人并不是寻常角色，绝对是十分难以对付的硬茬子。

负责跟我们指路的那矮个子叫做罗一驰，他瞧见这般场景，立刻兴奋地喊道：“居然是两头僵尸，抓住他们啊？”

林齐鸣回头过来望我，询问意见，而我则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让他不要妄动。

一般的僵尸，秉承怨力而生，尸体所化，从来都是凭着本能行事，碰到这般的情形，必然是直接跳跃过来，攻击任何活物，然而此刻它们尽管回过头来了，但是却一动也不动，瞧它们这模样。却是有着一定的智慧。

而僵尸若是诞生了智慧，那必然就是级别颇高的存在，甚至有可能还是伏尸、不化骨之类的极品僵尸。

若是如此，只怕这事情就变得有些麻烦了。

双方对峙了几秒钟，空气都似乎变得凝滞，我下意识地朝着怀里摸了过去。而就在我这杀机一动之时，对方却仿佛感应到了一般。身子微微一晃，却是消失在了路边，望着前面空无一人的道路，林齐鸣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水，对我说道：“老大，这两个古怪的僵尸，似乎有点儿门道啊，我刚刚与它们那红色目光对视，竟然有一种喘不过气来的感觉？”

林齐鸣自从得了清傅山的真传之后，勤修多年，已然能够跻身一流高手的行列，而即便是他，都能够有这般的感觉，说明那两个神秘僵尸必然是级别不低的异物，按道理说碰见这般的事情，我应该毫不犹豫地出手，将其擒下，以免贻祸地方，不过我此来是为了找寻小师弟，也不敢多生事端。

时间紧迫，我们没有再次多做停留，我让林齐鸣继续开车，一直来到了山麓边缘的野林子里，这才下了车。

望着黑黝黝的山林，那矮个儿有些腿软，想起刚才那个被他误认为废材的僵尸，林中不时还有乌鸦飞起来时的惊叫声，顿时就不敢往前走，结果被林齐鸣一把匕首顶在了后面，顿时就配合了。

有的时候，恐惧远远要比勇气来得快。

除了这矮个儿，还有被塞在后备箱的三人，一路颠簸，整个人都是晕晕乎乎的，也都给林齐鸣提了出来，我冷着脸打量面前这四个玄武门的帮众，淡淡地说道：“我在此之前，都没有听过你们这个门派，不过也晓得你们在黄山一带，颇有些势力，但也仅仅如此，你们若是想活，就带着我们找到我那小师弟，若是不想活，现在就提出来，我成全诸位！”

四人都被折腾得一点儿脾气都没有了，听完我的话之后，头如捣蒜，纷纷点头说道：“晓得，晓得，一定卖力就是了。”

我们将车停在了林外，趁着月色，深一脚浅一脚地往里面走，那矮个儿跟我们介绍，说道：“我们第一任门主在黄山一处石窟中找到一本修行真典玄武青猛诀，六转金身，刀枪不入，这才创立了玄武门，当年可是横扫皖省，无人能出其右，可惜历任门主资质不够，即便是现任，最高也只能修到第三转，再难精进，于是就没落了下来，没有出路了，方才做了些这般的勾当……”

林齐鸣不耐烦地说道：“我可不想听你们这玄武门的光荣历史，直接告诉我们，那人给你们引到哪儿去了？”

旁边的胖子高锐争着说道：“这不正讲着呢，开山门主找到真典的那石窟，后来便成为了我们玄武门的秘境之地，里面乃真修府邸，机关重重，门主打算将那位道爷引入其中，再慢慢地折腾，迫使他交出东西来——你别误会，我们就只是求财，可不敢伤人呢，不敢的……”

他越是这般解释，却描绘得越黑，我冷着脸不说话，一路往前走，想着我那小师弟还真的是冲动，别人一点儿小伎俩，便屁颠屁颠地跑了过去，一点儿江湖经验都没有。

他这般胡来其实也就算了，无论是什么结果，自己负责便是，然而他好死不死，却还带着我师父最为宝贝的孙女陶陶，这事儿就有点棘手了。

当然，我心中虽然抱怨，不过却不能不管，一来陶陶是我师父最疼爱的孙女，我得保证她的安全，二来这萧克明可是小颜师妹二哥的儿子，说起来，他既是我的小师弟，也是我的内侄。

有这两层关系在，我也不得不帮他擦屁股。

在山林中一路行走，林齐鸣和朱雪婷除了看管这四个玄武门的帮众，还不断地查验痕迹，果然瞧见有活动的迹象，而且就在不久之前。

如此进了林中，又翻越了几个山梁，马不停蹄人不歇息，一直走了半个多小时，算是进了深山，我在队伍的后面押着，心中正想着许多事情，突然听到队伍前面传来了林齐鸣的警告：“停止前进，那谁，罗一驰对吧，你上前去看一下，躺倒在草丛里的那个人什么情况！”

有人？

我拍了一下朱雪婷的肩膀，让她照应着其余的家伙，走到前面来，瞧见在左侧方的十米处，果然有一个黑乎乎的身影，卧在荆棘丛中，不知道怎么回事，而我走过来的时候，那被点到名的矮个儿还是犹豫了一下，下意识地往后面躲，不情愿地说道：“大兄弟，别啊，我在这里面，是身手最弱的一个，要是有什么变故，我可应付不来！”

林齐鸣入了宗教局许久，自然懂得跟这种江湖混子打交道，伸出一把黑化处理的匕首，顶在了他的后背上，冷冷地说道：“让你去就去，费什么话儿？没看到那是一个死人么？”

被这般逼着，那矮个儿不情不愿地往前走去，口中还嘀咕着说道：“就是死人，我才害怕了，要是活人，还要你说？”

这边相距不远，他很快就到了草丛边，小心翼翼地伸出脚，将那俯卧在里面的家伙给掀起来，借着月光一看，仿佛瞧见了什么恐怖之事，一声大叫之后，一屁股就坐在了地上，哀嚎了起来。

我们瞧见那被掀翻过来的人一动也不动，便围了上去，瞧见不过是一具尸体而已，还没有等我仔细瞧，那一晚上都不怎么说话的络腮胡突然跪倒在地，嚎啕大哭道：“马老六！马老六，你咋死在这儿了啊，这是咋回事咧？”

他哭哭啼啼，在林中传得格外瘆人，我借着月光仔细打量，瞧

见这具尸体颇有些古怪，一张脸惨白如薄纸，面无血色，身子淡薄，双眼之下的地方一片乌黑，很不对劲儿。

旁边的林齐鸣也瞧出来了，走上前想要看个仔细，结果那络腮胡不知道哪儿来的力气，一把推开了他，怒气冲冲地喊道：“他都被你们的人给杀了，还想干嘛？”

瞧他这激动的情绪，显然跟这马老六关系不错，我问矮个儿咋回事，他告诉我，马老六是他们门中一个比较不错的头目，身手不错，也参与了今天的行动，没想到居然死在了这里。我点头，示意了一下林齐鸣，林齐鸣一把推开络腮胡，毫不犹豫地将手中的匕首插入那尸体的胸口，往下一划拉，这才抬头对我说道：“老大，你过来看！”

我走过去，瞧见他弄出来的这道伤口处并没有血流出来，而是一种黏稠的黄色组织液。

即便是尸体，也不可能没有血。

旁边的人也被这情况给吓到了，不敢再阻拦林齐鸣，而他则将尸体再翻过去，瞧见在脖子下的右肩上，有一个拳头大的伤口，白肉翻滚，仿佛是咬伤。

这个人，是被活活吸血而死的。

瞧见这般的情形，我们的脸色都不怎么好看，我没有让林齐鸣继续勘测，而是赶着那矮个儿继续带路。

有着刚才的那死人阴霾，队伍的气氛显得十分沉闷，然而没走几里路，我们又发现了几具类似的尸体，凌乱散布，经过玄武门这几个帮众的确认，都是他们的同门，也都是参与追击我小师弟的家伙。

这几个家伙的脸色有点难看了，觉得我小师弟出手太过于毒辣，而我在想着刚才遇到的那两头僵尸。

难道它们也参与在了其中？

正在我们互相猜疑的时候，前面的林中突然传来了一声尖利的惊叫声……

啊！

第八章 玄武洞中诡异多

这惊叫声就像发令枪，林齐鸣在听到的那一瞬间，整个身子便弓了起来，宛如猎豹一般地朝着声源处跑去。而我则吩咐朱雪婷，让她看好这四人，任何人一旦有所异动，不要犹豫，直接一剑穿他个透心凉。

听到我的吩咐，那几个家伙的眼神顿时就飘忽了起来，一副惊恐的模样，而我也管不了那么多了，追着林齐鸣的背影，快步冲进林中。

我与林齐鸣一前一后冲到林子里，瞧见一个黑色的身影跌跌撞撞地朝着西面跑了过去，口中惊悸地大声喊道：“别杀我，别杀我……”

这个人在惊恐之下，爆发出了巨大的潜力来，跑得跟兔子一样。然而瞧他后面，别说人，就连一个鬼影子都不见，我比林齐鸣速度快许多，箭步冲到了那人的跟前，伸手一拦，大声喊道：“冷静，没人要杀你，给我停下来！”

我本以为那人会反抗，都已经准备好将他拿下了，没曾想对方听到这人声，顿时就松懈了下来。脚一软，直接栽倒在了我的身前来。

我俯身过去，扶起他的胳膊，将人抬起来，结果瞧见这家伙的脸，居然全部都是绿油油的黏液，除此之外，脑袋处有好几处裂开的口子，鲜血哗啦啦地往外流。把他都弄成血人了。我瞧不出这人的脸目，不过还是掏出了止血纱布，将他的几处伤口给包裹住，又吩咐林齐鸣在旁边警戒着，这才沉声问道：“说话，到底怎么回事，谁在追你？”

那人无助地伸着手，恐惧地说道：“蛇！好长一条蛇，天啊，怎么会有这样的怪物。根本就打不动。刀子砍上去，直接就崩了口子！”

这人的话儿说得我眼前一亮，也顾不得他浑身滑腻腻的鲜血，一把揪住了他的领子，大声问道：“是不是一条身长十几丈，头有犄角、肋下生翼的黑色巨蟒？”

那人似乎被吓掉了魂，整个人都处于崩溃状态，我一直连问了好几句，他都没有反应，当我问第四遍的时候，这才醒转过来，痛苦地摇头说道：“不知道，我不知道。它一出来，就杀死了我的好几个兄弟，我被它喷了一头口水，吓得拔腿就跑，哪里来得及仔细打量？”

这边说着话，林齐鸣走了过来，对我说道：“老大，没有找到痕迹，若是真的有人追杀他的话，恐怕已经见机不对，溜走了。”

我瞧着这个吓得神魂颠倒的家伙，摇头叹息了一下，从他刚才的话语来看，想来他应该也是玄武门里其中的一员，那帮家伙瞧见我小师弟身怀异宝，想要捞点好处，结果出尽人手，最终却是损兵折将，而且还扰得我现在跟小师弟失去了联系，实在可恶又可怜，不知道当初下这个决定的人，会否在后悔？

我瞧见这人忐忑不已，心神不安定，一时也问不出什么来，又心挂朱雪婷那儿，于是让林齐鸣押着这人，返回了我们刚才所在的地方。

然而回到林中一看，却是人影无踪，地上躺倒着两个人，却是那胖子高锐和矮个儿罗一驰，身上都中了剑，不过未死；至于朱雪婷，还有那络腮胡和越野车司机，则不见了人，我手按在了羽麒麟母玉之上，与离开的朱雪婷联络，得知刚才我们一走开，那络腮胡便暴起而动，其余几人或拦或逃，结果被她伤了两人，现在在追那络腮胡子，而另外一个人，则逃向了不同的方向，恐怕追不回来了。

我让朱雪婷回来，穷寇莫追，那络腮胡子并不是什么重要人物，丢了就丢了，我们此番前来的目的，是要找到我那小师弟，别的丢开一边再说。

朱雪婷不是很情愿地应了一声，然后往回赶来。

我晓得她心里面在想什么，这简单的一个看人，她都能够弄丢，这事儿实在是太丢面子了，所以她就想要给那络腮胡一点儿好看，而且她自问有能力追回那络腮胡子，被我这般一说，难免有些不愿意，不过我并不理会她的小心思，而是冲着那两个躺倒在地的家伙笑道：“怎么，贼心不死，想着逃跑对吧，那成，小胖，帮我送这哥俩儿一程！”

林齐鸣面无表情地拔出剑来，地上那两个呻吟的家伙立刻慌了，颤抖着嗓子说道：“大哥饶命啊，想跑的是胡子龙，我们两个哪有那胆子？”

两人一开口，被林齐鸣押着的那个血人突然发声了：“高胖子，罗矮子，你们不是去了那肥羊住的旅馆么，怎么会在这儿？”

满嘴冤枉的罗矮子听到这叫唤，顿时也忘记了与我辩解，惊声喊道：“何护法，是你？你以为我们想来这儿啊，那道爷可不是肥羊，我们才是——不说这些，我们刚才看到了马老六和瘪五几个的尸体，他们怎么死的？还有，你咋变成了这副鬼样子？”

两人是故人相识，本来应该谈笑甚欢，结果彼此都是狼狈模样，顿时就多出了几分伤感来，这个满身是血的何护法没有立刻回答，

而是看了我和林齐鸣一眼，这才拱手说道：“不知道两位是？”

我冷冷地说道：“别废话，想要命的话，问你什么，赶紧说——至于我，就是你口中那头肥羊的大师兄！”

何护法顿时就萎了，不过他倒是个识趣的人，低头说道：“好吧，既然落到你们手上，我也认栽了，事情是这样的——我们按照门主的计划，将那个年轻道人引到了玄武洞中，准备靠着里面的机关将他给慢慢折腾，最后擒住；结果那道人却是个厉害角色，连续伤了几位长老，最后竟然又在一块石壁上面窥破天机，找出了一条地道来，钻了进去，门主带人追过去了，而我则在洞窟外面轮守，没曾想就有一条大蛇冲了出来……”

他倒也光棍，竹筒倒豆子，说了个干净，我皱着眉头说道：“地道？你们玄武门盘踞那洞窟近百年，居然没有发现？”

何护法也是很无奈地说道：“那里面有一些奇怪的符文，我们门中无人能懂，那道人却是厉害得很，只瞧了一眼，就发现了其中的机关奥妙。”

我又问道：“那道人身边，是否有一个女孩子？”

何护法点头说道：“对，是有一个使双剑的女孩子，要脸蛋有脸蛋，要屁股蛋儿也有屁股蛋儿，啧啧，真的是个尤物啊，还厉害得紧，火辣辣的，我们门主亲自上，都拿不下那小娘皮……啊！”

他说到最后，却是以一声惨叫结束，因为我毫不犹豫地给了他一个大耳刮子，将他给直接打蒙了。

满眼金星的何护法这回倒是又吐了一口血，摇摇晃晃地爬起来，一脸委屈地说道：“你咋说打就打啊，我得罪你了么？”

这话儿说得不够利索，他咳了两声，却是吐出了几颗牙齿来。

我阴沉着脸说道：“管好自己的嘴，不然命丢了，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马老六他们的死，你知道怎么回事吗？”

何护法一脸茫然地说道：“马老六他们是被放在外面作暗哨的，他们死了么？”

这一问一答，我简单地了解完情况之后，让林齐鸣扶着地上的两人，而我则对何护法说道：“走吧，带我去你们的老窝瞧瞧。”

那何护法连忙摇头说道：“不、不、不，好不容易逃出来的，那儿有大蛇呢，回去干嘛？”

我没说话，瞥了一眼林齐鸣，后者毫不犹豫地一个下勾拳，打在了何护法的腹部，直接将这家伙弄成了煮熟的大虾，在地上好一阵翻滚之后，方才晓得我们和那大蛇一般，都是可能要他性命的家伙，于是便也没有再多做犹豫，带着我们折返而归。

走了几步路，朱雪婷也赶过来汇合了，一行六人，趁着夜色，沿着小路，走了好长一段时间，终于来到了那处玄武洞前。

这是一处十分隐秘的洞穴，它藏在一道水瀑之后，前方一口深潭，夜里黑乎乎的池水，荡漾着天山的月光，而绕过前面的林子，有一条小路直往其中，我们来到这路口，瞧见地上果然滑腻腻的，蜿蜒曲折，有爬行动物滑过的痕迹，何护法看得脚发麻了，却被我们拿剑逼着，顶在后背心上，不得不硬着头皮往前走。

过了那飘散着雨沫的通道，我们来到了那玄武洞中，一处还算比较宽阔的石府，烟熏火燎的，不过墙壁之上，却又许多艳丽的画作，还有燃烧着油脂香味的炬火，将整个空间照得透亮。

洞中没有人，不过却有几处残尸，模样十分凄惨，我过去查看了一下伤口，瞧见果然是有被咬过的痕迹。

我让何护法带着我去那地道入口处，他磨磨蹭蹭，我有点儿发火了，而就在这时，我却听到洞外传来了慌张的叫声，急促的脚步朝着这洞内奔来，我眉头一皱，刚将剑给拔了出来，却见到先前逃走的那络腮胡和司机一脸慌张地冲了进来，瞧见我们，就像看到救星一般，大声喊道：“救命啊，救命！”

话说着，两人双双栽倒在地。

第九章 半截人身浮蛇池

络腮胡和那个越野车司机两人是从朱雪婷的手上逃走的，按理说他们应该朝着山外跑开，以避免被我们的人追到，这才是最准确的选择。然而他们居然反其道而行之，就有些让人玩味了。

而瞧见两人双双跌倒在地，我脑海里冒出来的第一想法，却是说不定这两人在设计阴我，于是没有上前，也阻止了林齐鸣上前查看。

然而接下来的事情有点儿超出了我的想象，但见这两人到底之后，就像癫痫一般地不断抽搐，口吐白沫，接着双腿一瞪，直接就没了气息。

我眯着眼睛，能够感受到这两人的生命炁场已经完全消失了，这个并不是扮演出来的，因为没有人能够在我面前耍弄这般的伎俩。

只是，他们两人到底是遇到了什么可怕的事情。以至于他们放弃了逃出山外的想法，反而是折转回来，寻找我这个随时都有可能要他性命的家伙，乞求帮助呢？

我脚尖轻点，越过了这两人的伏尸之处，朝着洞口冲了过去。

那儿空空如也，什么影子都没有瞧见，不过我却能够闻到一股滑腻而腐臭的气息，让人喉头发痒，感觉怪怪的。

我在洞口静立了一分钟，这才回返了洞窟之中，发现林齐鸣和其余几人已经待在了络腮胡两人的伏尸之处。那小子从怀中掏出了一把匕首，平静地切开了络腮胡的胸膛，划了一个十字架，接着用刀尖一挑，这才抬起头来，皱着眉头对我说道：“老大，和之前碰到的那几名死者一样，都是全身血液都无，挑开皮肤之后。只有淡黄色的组织液……”

这情况十分诡异，旁边的几个玄武门帮众脸都黑了，下意识地四处张望，而那何护法则神经质地说道：“走吧，别留在这里了，我们都会死的！”

我毫不理会他的话语，而是示意林齐鸣道：“深入一点，看看他们的内脏，有没有什么变化。”

林齐鸣对我的命令执行无误，匕首往下一划拉。将整个胸腔都给剖了出来。却见里面的五脏六腑都呈现出了青灰色，表面上甚至还有寒霜存在。

我眯着眼睛打量这副场景，有些疑惑地说道：“他们两人，刚才

进洞的时候还有神志，似乎也清楚自己身上发生的事情，结果呼救还没有结束，便栽倒在地死去，还变成这副模样，这样的情况，着实有些特殊，小胖，我听小七说你前一段时间里，大部分的时间都泡在了总局的档案室里面，你说说看，有没有一种案例，跟此刻的情况是一样的？”

林齐鸣侧头想了一会儿，这才对我说道：“像这种骤然之间失血而亡的情况，一般有几中可能，第一可能，是被嗜血的僵尸或者鬼灵缠身；第二则可能是被某种以血液为引子的邪功所伤——这样的邪功颇多，比较著名的有荆楚一带的巫师，用活人血液祭神，南洋一带的降头师用水银置换血液，还有一个，邪灵教之前有一个叫做血魔的家伙，也能够施展此等手段；第三，听说西方的血族，也能够有这种效果……”

我仔细地听着他的解释，待完了之后，方才发问道：“那么，你觉得是哪一种？”

林齐鸣说道：“我们先前在来的路上，有瞧见过两个满脸腐肉的神秘人物，我刚才还一直在想这个问题，世间哪有这般巧合的事情，说不定就跟它们有关呢？”

他分析得很有道理，事实上我也一直在怀疑那两个奇怪的家伙，再联想到小师弟在这黄山附近探察到精血结晶的信息，以及玄武门的莫名介入，我突然发现这个本来平静的黄山之地，却是变得有些热闹了起来。

我这边是艺高人胆大，只是觉得热闹，而旁边的何护法等人则是畏畏缩缩，一脸恐惧地说道：“我们走吧？”

林齐鸣猛然一扭头，冲着他们喝道：“喊什么喊，你想走，那就走啊——现在就出去，跟这两个短命鬼一样，我们可没有拦着你！”

这话儿说着，三人顿时就一阵气馁，先前还觉得被我们擒获着，生命危在旦夕，但是相比起我们这些看得见、摸得着的人来说，那种未知而强大的东西，方才是最为恐怖的，一时间都哑口无言，不再说话。

林齐鸣一句话将三人都给训老实了，我这才慢条斯理地问道：“玄武门之中，不可能只剩下这么一点儿人，你们其他的同门呢？”

何护法指着远处一天然屏风的背后说道：“门主他们二十多人，都进了那地道里去。”

我点了点头，毫不犹豫地說道：“那行，我们也进去。”

何护法顿时就炸了，大声说道：“那个地方十分危险，鬼都知道都

有些什么，要是前面没有路了，在那狭窄的空间里，我们只能坐以待毙，自求多福啊？”

我咧嘴一笑，露出一口森森的白牙来：“我有在问你的意见么？”

林齐鸣飞起一脚，直接将这唠唠叨叨的何护法给甩飞到了一边，待他重重跌落在地上的时候，林齐鸣方才冷声说道：“你到现在还没有弄清楚自己的身份么，实话告诉你，老子现在要杀你，不过是一下子的事情，留你一条命，不是让你在这里叨逼叨的，再多说废话，真当小爷不敢开杀戒？”

林齐鸣虽说入局没有多久，但是手上却也沾过许多血腥，所以说起这话来的时候，杀气十足，那何护法也是修行中人，能够感受到这种凝如实质一般的杀气，并不是那般简单的事情，故而没有再敢多说，而是带着我们来到了那石屏风之后。

转过这边来，便能够瞧见临墙的一处角落，有一个空空荡荡的黑口子，长宽各一丈，旁边躺倒着两个玄武门帮众，一双眼睛凸起，十分恐怖，而我眯着眼睛朝口子里看去，瞧见是一个并不算高的地道。

地道里有着幽幽的光亮传来，我侧耳倾听，并没有听到脚步声，说明里面的人早已经离开，或者走远。

林齐鸣也凑过来打量了一番，然后对我说道：“老大，让我进去探一下吧，你在外面坐镇。”

他这是好意，不过我却摇头否定了，对他说道：“人少而分兵，此乃大忌，而今天的情况又有点儿特殊，我没有把握制住那个缕缕出手的家伙，也不放心你们单独行动，所以我们必须走在一起，这样方才能够保证所有人的安全，既然我小师弟他们进去了，玄武门的一众人等也进去了，若是想要找到人，就必须也进去，那干脆一同前往。”

朱雪婷舔着嘴唇说道：“可是，老大，这地道里到处都是机关，我怕……”

林齐鸣反而笑了，对她说道：“你怕什么，地道里面即便是有机关，也被前人给趟平了，再说了，我们这里，也不仅仅只是几个人。”

说罢，他便拿着长剑顶着旁边的胖子高锐说道：“都说胖人的方向感好，劳烦高兄弟带一下路吧？”

被这般威胁着，即便是心中有一千个不乐意，那胖子也不敢多说什么，当下也是捂着伤口，跳下了那地道口，朝着里面走去，而我们

在地面上的人也依次下到里面去，打头的是那胖子高锐，后面跟着林齐鸣，接着就是矮个子、朱雪婷、何护法和我，基本上一个间隔一个，至于我之所以留在后面押阵，倒不是畏惧什么，只是觉得一直隐藏在黑暗中的那家伙倘若跟来了，能够由我来应付。

下到地道里，这才发现此处甚为宽敞，可供三人并肩而行的通道笔直朝下，倾角二十多度，两侧是岩石开凿而出的石壁，上面有一种古怪的矿物质，能够散发出幽幽的光亮来，也算是将这长廊给照亮了。

我们沿着路前行，走了大约一百米的时候出现了交叉口，而在路口的正中间，则躺倒着一具尸体。

不过他外面那些没有血液的尸体，又有许多不同，因为他几乎就是躺倒在了血泊里，胸口处中了三根接近于腐朽的利箭，不过使他致命的，却是从头顶上泼下来的强酸性液体，将他整个人都给融化了大半。

站在这十字交叉路口，我们都有些犯难，不知道该往那儿走，最后我们打量了一下周围，瞧见左边的通道尽头又有一具尸体，便选定了那儿。

赶到了道路尽头，我们检查了一下，发现那人依旧是被机关弄死，而在旁边的石墙之上，却开出了一条裂缝来。

顺着裂缝往下望，却瞧见是一个简陋的石梯，朝着下走。

我毫不犹豫地往前而行，下了石梯，瞧见又是一个巨大的洞窟，不过与外面的相比，它显得更加庞大，更加天然，我们从石阶之上下来，还未有来得及打量仔细，便听到不远处原来了一声微弱的呼声，下意识地几步冲了过去，却瞧见面前是一个池子，有一人在其中，沉沉浮浮。

而在他的身下，并不是池水，而是无数青色、黑色和绿色的长蛇，将这二十多平方的池子填充得满满。

第十章 蛇窟蛋池明悟道

满满的蛇池之中，有一个人无力的嘶叫着，双手朝上挥舞，就像一个溺水的人。想要徒劳地抓住任何可以漂浮的东西一般。

何护法瞧见这人，显得分外激动，大声地喊道：“钟副门主，你这是怎么了，为什么不上来？”

他连着叫了好几声，那人方才听到呼喊，睁开了眼睛，朝着这边循声望来，看到了何护法，脸上突然露出了诡异的笑容：“小何，你来了啊，是过来救我的么？”

在这般的蛇池之中沉浮，万虫噬咬之下，还能够笑出来，无论如何。都让人觉得诡异无比，然而人总是会有思维死胡同的，也许是太熟了，那何护法却并没有想到这事儿，连忙点头说道：“对啊，钟副门主，我拉你上来，你等着啊。”

这蛇池离地面并不算深，何护法朝着边缘靠近，伸出右手，朝着何护法的胳膊抓去，试图将他从蛇池之中给捞出来。

我抱着胳膊在旁边瞧着。并不阻止，却见里面的那个男人也缓缓伸出了胳膊来，无力地被何护法抓住，然而就在他用力往上拽的时候，那什么钟副门主的脸突然一阵扭曲，而何护法则感觉到对方的身体突然一轻，觉得诧异，在旁边的我们却瞧了个分明——但见那钟副门主自腹部以下，全部都被那细蛇咬破。何护法拔出来的，并非整个一人，而是只有上半身，至于其他，则有无数的肠子将其牵连在了池子里。

何护法一开始没注意，而等到他低头瞧去的时候，整个人都吓了一跳，想要丢开钟副门主，结果却被他死死抓住了，不由得颤抖地问道：“你都不行了。为何还要我拉你上来？”

钟副门主的脸上痛苦消散。又露出了刚才的那种诡异笑容来，对着他说道：“我是活不成了，不过若是能够找到一个替死鬼，就可以转世投胎，而不用在这蛇池之中，受那永世沉沦之苦了，哈、哈、哈……”

这算计！

我下意识地朝着池边走去，想要将何护法救出，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却见那钟副门主的七窍之间，居然在一瞬间钻入了七条不同颜色的小蛇，宛如蚯蚓一般的大小，如同钉箭，直接射入了何护法的额头与太阳穴中去，那个极爱唠叨的家伙终于解脱了，喉咙里发出一阵未说出的咕咚，双膝轰然跪倒在地，然后歪歪斜斜地朝着蛇池之中跌去，一声

不吭。

我赶到的时候，并没有拉扯他一把，而是看着他被无数花花绿绿地细蛇吞没，脸上一片阴沉。

邪门，这个地方，实在是太邪门了！

就在我眯眼瞧着蛇池的时候，林齐鸣突然出声提醒道：“老大，头上。”

听到林齐鸣的提醒，我毫不犹豫地挥出一剑，接着感觉到头上有东西落了下来，这一剑正好击中对方，我往后退了一步，余光处瞧见竟然是一条长约两米的黑斑蝮蛇，模样冰冷而恐怖，瞧着十分吓人，不过这偷袭的家伙却被我一剑斩断，化作了两截，一截跌落蛇池之中，一截落在了我的脚边，我伸脚踩了一下，是蛇头部分，居然还有生命，张大了嘴巴，似乎还想咬我。

我不理会它，一脚碾成稀巴烂，这才抬头看去，却见我们的头顶之上，无数的钟乳石垂落而下，每一根钟乳石竟然都盘踞着一条两米或者三米长的蝮蛇，有黑色的、白色的、红色的、绿色的和斑斓色彩，不一而足。

就在我朝着上面望去的时候，这些长蛇仿佛约好了一般，纷纷吐出了信子来。

咝、咝、咝……

整个地下洞穴之中，突然在一瞬间充斥着这种让人浑身发寒的响声，我这是方才明白，这儿根本就不是什么修行圣地，而是一处实实在在的蛇窟。

“老大，怎么办？”朱雪婷冲着我大声喊道。

她是女孩子，尽管有着一身本事，但是对于皮肤冰冷、模样丑陋的冰冷长虫，有一种天然的恐惧，但是就有些换了，而旁边的矮个儿焦急地提议道：“大哥，我们回去吧，从那走道往回走，再将地道口给堵住，那些蛇就上不来了，是不是？”

他们都想着毫不停留地逃到上面去，然而我却冷笑着说道：“封堵住地道口？那这里面的人呢，你们门主和那十几号高手呢，我小师弟呢，该怎么办？”

这话儿说得那矮个子无言以对，而我则毫不在意地说道：“大家靠近我一点儿，我们在这里找寻一下，看看有没有别的出口。”

林齐鸣和朱雪婷晓得我的本事，经过一开始的慌张之后，便也不再有更多的惶恐，靠近我一米左右，将我给护翼起来，接着又押了身上有伤的两名玄武门弟子，朝着前方有痕迹的地方走去。

绕过一片很大的石笋，我们来到了一处超过百米的浅坑前，但见这儿有着密密麻麻的白色蛇卵，将整片区域都给铺满了，不过浅坑的中间，被人踩过了一路，里面的蛋液、蛋黄流满一地，将整个空间都给弄得腥味十足。

瞧见这地方，我似乎晓得了当时的情形，恐怕是我小师弟与玄武门一众人等，在这里一追一逃，将这蛋场给弄得凌乱，方才惊扰了此处的群蛇，奋起攻击。

这些白色蛇卵并不算大，不过这般密密麻麻、层层叠得地铺着，给人的视觉震撼实在是有点儿大，若是密集阵患者瞧见，定然就是浑身一阵鸡皮疙瘩升起，根本不敢再看。我倒是无所谓，既然能够确定小师弟他们的踪迹，那么就算是前面有龙潭虎穴，也不惜一闯，更何况只是这等区区蛇窟，于是毫不犹豫地走入浅坑蛋场之中，循着前人的脚步而走。

不过上天有好生之德，在走入其中的时候，我还是吩咐了旁边的人，让他们尽量顺着别人的脚印而行，不要踩更多的蛇卵了。

此时我们的后面已经有蛇群出现，先前在蛇池之中的，不过都是些还未成长起来的细蛇，而这一帮从钟乳石上面落下来的，却个个都有两三百米长，厉害的还有四五米，都是成熟的个体，此刻朝着我们这边不断游动而来，瞧得众人一阵心中发毛，脚步下意识地快了，也没有太过于注意，脚下蛋壳的破碎声啪啪而起，特别是胖子，三百斤的吨位，一脚下去，无数蛇卵便破裂开来。

别人急，我反倒陷入了一阵平静之中，行走在这生命的诞生地，我能够感受到在某一处角落，那幼蛇钻破了蛋壳，朝着外面的世界爬了出来，窸窸窣窣，有一种莫名的感动。

生命周而复始，生与死不断颠倒，两个种族的竞争，你死我活，这就是天道，这就是自然么？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

这句话的正确意思是，天地是无所谓仁慈的，它没有仁爱，对待万事万物就像对待刍狗一样，任凭万物自生自灭，而这里面的规则在于，弱肉强食，谁能最终生存下来，全凭着自己的本事。此话是出自于道家圣典《道德经》，然而里面深层次里蕴含的东西，却几近于魔道。

又或者，魔道才是最归本还原的一条规则？

我心中一片混乱，提着脚尖走路，这时那胖子却是已经冲到了我的前方去，而身后的朱雪婷也紧紧抓住了我胳膊的衣袖，对我说道：“老大，它们追上来了！”

我的注意力还在那些刚刚诞生出来的幼蛇身上，听到朱雪婷这般一说，回过头去，瞧见那蛇群汹涌，离我们最近的，却是只有五六米了。

我拍了拍她的肩膀，然后左手在胸口画了一个秘文，朝着前方遥遥一拍。

【深渊三法，魔威】！

一掌而下，那来自深渊阿普陀魔王的威严陡然散发，这是一种来自灵魂根源的压制，越是低级的生物，越是容易被影响，而这些长蛇也是陡然一顿，仿佛前面有堵墙一般，根本无法再次前行。

这一招，便将后面的威胁给止住，不过我却晓得魔威并不能够持续多久，当下也是加快了脚步，朝前而走。

我们很快就走过浅坑，这是哪个胖子早已经走到了前头，我瞧见这浅坑边缘有一具尸体，用饮血寒光剑将他翻了过来，瞧见皮肤下有许多细小的线条在蠕动，剑尖一划，却是爬出了四五条小蛇来。我们绕开了这具尸体，继续向前，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却听到一直奔在前方的那胖子发出了一声凄厉的叫声来。

我们循声望去，却见黑暗中陡然蹿出了一道绿影，陡然覆在了那家伙的脑袋上，接着将他猛然往前拖拽而去。

我眼睛眯了下来，便瞧见那绿影并非别的，而是一条身长超过三丈的碧绿大蛇，一口咬中了胖子的脑袋——这路途之中，不仅后面有蛇，而且前面，也并不太平啊！

瞧见胖子高锐的身体被那绿色朝着前面拖拽而去，我们自然是不会放任，朝前追去，不过那巨蛇的爬行速度飞快，一追一赶，却也跑出了不少路程。

我追了几分钟，突然感觉前面一空，有哗啦啦的流水声，传入了耳中。

除此之外，还有刀剑之声。

第十一章 百千万条剧毒蛇

刀剑声铮然而响，我们冲到了一处满是湿气的水帘洞中，这个地方呈现出倒扣型的破碗形状，面积不大。但是因为上面的空间特别宽阔，所以显得十分空旷，而在这流着哗啦啦雨瀑的地方，我瞧见那长蛇倏然钻入了旁边的深潭中去，而有三个人却还在奋力搏杀。

这其中，有两个人穿着寻常，看得出来是现实中的打扮，而另外一个人则显得比较古怪，身上居然是花花绿绿的鳞甲，将他全身包裹着，皮肤黝黑，丹凤眼，点朱唇，要不是过于贴身，瞧出对方的胸口平平。我还真的感觉有点儿像个女的，显得异常妖艳，不似人形。

说那人不像人形，是因为对方虽然长着人模样，但是那腰肢却柔软得让人惊诧，而且居然能够做出脑袋三百六十度旋转。

正常人若是这般，那脑瓜子早就滚落下来了，哪里还能如他一般，腾挪跳跃，双手挥出无数影子，将那两人给压制住？

被我们强行拽到此处的矮个儿瞧见场中那两个被压制得几乎没有还手之力的家伙，不由得惊声喊道：“大长老。那是我们中的大长老！”

他指着的那个，却是个头发眉毛都是雪白的老头儿，看模样的确是一把子好手，不过此刻身上青一块红一块的，拿剑的右臂膀肿胀得跟狗熊一般，实在看不出有什么厉害之处来，而相比于这两个玄武门中人，另外一个怪人则凶悍得多，双手交叠。身姿柔软，往往能出其不意，将对方杀得丢盔卸甲——瞧着状况，倘若我们不介入，只怕这玄武门的大长老，与另外一个高手，不出五分钟就都得趴在这儿了。

“住手！”

我毫不犹豫地出言喊道，对方不管有什么仇怨，也不知道站在什么样的立场，既然我在这里。那么一切都得按照我的节奏来。

谁若是把我的话当耳边风。我便让他晓得，什么叫做霸道。

听到我的这一声暴喝，那玄武门中的两人余光瞧来，看见了那矮个儿跟我们一起，还以为是援军，朝着我们这边退来，而那浑身鳞甲的怪人却毫不犹豫地继续抢攻，想要将这两人给斩落剑下。

玄武门先前在设计陷害我的小师弟，说起来双方应该是对头，不过这世间的事情还真的有些复杂，我不得不出言阻止道：“这位朋友，

有话好说……”

我话儿还没有说完，却听到那家伙的眼睛陡然一转，竟然闪耀出了绿色的光芒来，十分诡异。

他接着一张嘴，里面吐出了一条猩红的信子，一声沙哑难听的话语从他的喉咙里面蹦了出来：“死，都给我去死！”

此人仿佛很少说话一般，说出来的话语古怪至极，而瞧见他那信子在空中震荡，发出嘶嘶的声音，后面一阵让人头皮发麻的游动声，我立刻醒悟过来，这家伙也许并非人类，反而是跟那长蛇有着许多相似之处。

就在我猜度对方身份的时候，那人已经抢攻到了近前来，一个揽雀尾，却是将另外一个玄武门高手给抓住。

他双手一缠，竟然将那人给勒得死死，接着双手一分，那人便直接跪倒在地，浑身青紫，口吐乌黑透亮的秽物，一股浓郁的臭气从他口中散发而出，却是一种中了毒的模样。

对方当着我的面杀人，而且还有着异类的嫌疑，我当下也是没有半分犹豫，一剑而去，将朝着我冲来的那家伙斩去。

饮血寒光剑与对方的手爪在半空中相遇，尽管这一剑我并没有用上全力，但是竟然斩不下对方的手腕，双方在半空中擦了一下，火花四溅，有一股焦糊的气味传了过来。

一招之后，我当即明白了对方的身份，也许真的不是人类，于是也没有再多留着气力，手中长剑一震，朝着对方冲去。

两人过了几招，那家伙无论是怎么扭动身子，都有些躲不过我的剑锋所指，一时间险象环生，立刻知晓了自己并非我的对手，当下也是往后一跳，口中一张，那嘴巴竟然咧到了耳根子处去，一口浓郁如墨的黑绿色液体就朝着我这边喷来，我将手中的魔剑一震，一个大旋斩，却是生出一道剑墙来，挡住了这黑色液体，结果它一落到了地面上，立刻将岩石给腐蚀了去，冒出滚滚的绿色烟雾来，看着十分歹毒。

我不怕对方厉害，就怕这毒素入体，虽说未必致命，但是运功将其排除，也需要花费许多力气，于是下意识地朝后退了一步，便瞧见对方在绿色雾气之中飞速后退，竟然跳上了一根巨大的钟乳石后面去，接着口中不断念诵着咒文，在这空间中回荡着。

他这般一念咒，本来只有落水声的此处，突然多出了无数细碎的声音来，一开始还未曾觉得，然而到了后面，这种声音铺天盖地，充

斥此间。

“蛇、蛇、全部都是蛇！”

朱雪婷惊恐地叫了起来，我回头瞧去，但见那些蛇群仿佛是听从了那鳞甲怪人的召唤，冲着这边奋力前涌而来，除此之外，在我们前方的水潭之中，也冒出了无数细小而硕长的游蛇来，高高昂着脑袋，吐着信子，颜色各异，长短各异，纷纷朝着这边涌了过来。

这蛇群，铺天盖地，仿佛充斥了整个世间一般，正常人倘若是瞧见这么多的丑陋长虫，花花绿绿，说不定就崩溃了。

到了现在，我终于感觉到那诡异的家伙，说不定真的就是一条蛇蟒成精，方才会有这般的手段，不过我也来不及想太多，当下也是将手往怀中一摸，掏出了那异兽八卦旗来，钉住四周，接着将王木匠给召唤出来，主持法阵，让八般异兽，将这空间给封锁，围得严严实实，不让那些蛇群有任何可乘之机。

八卦异兽阵的出现出乎了那鳞甲怪人的预料，他本来贴在那钟乳石上，准备看一场好戏的，结果瞧见无数长蛇飞身弹射而去，结果纷纷撞到了无形的炁墙，落了下来，顿时就惊讶地睁大了眼睛，怒声吼道：“人类，你到底耍了什么妖法？”

被一位极有可能是精怪的家伙这般问起，我着实有一些不习惯，不过却也笑着说道：“这位朋友，得饶人处且饶人，凡事先商量，何必要人性命？”

那鳞甲怪人脸上数变，反倒是来了脾气，恶狠狠地高声吼道：“老子就不信治不了你了，小绿，给我破了这鬼东西！”

他一声吩咐，那水潭之中立刻翻涌起来，蹿出了一道绿影，冲着我这边进发。

我眯着眼睛打量，瞧见这所谓的小绿，正是刚才一口吞了胖子的那条巨蛇，没想到它竟然还听候鳞甲怪人的命令，而且还真的敢朝着这边冲来。

瞧见这长蛇汹汹，矮个儿和刚刚死里逃生的大长老都下意识地往后躲闪，露出了惊恐的表情来，而林齐鸣和朱雪婷晓得我的这本事，倒也淡定自若，唯独我头上的王木匠心中不服，冷然哼道：“不过就是一窝臭蛇，还有胆朝着我老王这儿装逼，真的是活腻味了！”

它当年在黄河石林之中的时候，手下御使着无数魔鳄，却比这些长蛇厉害许多，自然眼高于顶，然而那绿色快到跟前的时候，嘴却一

张，牙根处突然喷出了两股黏稠的液体，落在了八卦异兽旗的不远处。

这液体看着并无劲道，然而一落其间，立刻有冉冉的绿雾浮现，却比刚才那鳞甲怪人使出来的，还有浓郁几分。

老王瞧见这东西，脸色立刻变了，哇哇大叫道：“我++，这居然是修罗竹叶青，这般罕见的青蛇居然会出现在这里？不行了，小陈，那绿蛇的毒液，跟那冥河弱水一般，都能够销蚀炁场，十分歹毒，若是不将它给除去，异兽八卦阵被雾气侵蚀一会儿，恐怕就要受到不可挽回的伤害了……”

他这般一说，我心中一跳，这异兽八卦旗可是我师父留给我的宝贝，若是就这样毁了，我真的没有脸面再见我师父了。

心中焦急，我却是陡然冲出了法阵，，踩着脚下滑腻腻的蛇群，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扬起一剑，朝着那绿色的脑袋斩去，快如疾电。

那绿蛇眼中只有法阵，哪里料到我竟然不惧蛇群，直接冲到了跟前来，饶是它的蛇躯灵活自如，结果却也只有朝着旁边微微躲闪，而就是这么一个当口，我用足了九成九的力量，猛然一剑从它的脖颈处切过。

刷！

一声炸响，曾经跟蛟龙、魔蟒恶斗过的我自然不可能让这般的小角色戏耍，即便它是甚么毒性剧烈的修罗竹叶青，故而以一种极为霸道的手段，将其枭首而下。

一剑过后，这条巨蛇的无头身躯猛然扭动，尾巴将岩石砸得不断纷飞，而那鳞甲怪人则发出了一声凄厉的尖叫：“小绿！”

在这般的尖叫声中，一剑得手的我突然发现，在我的身边，居然有超过上千条的毒蛇，将我给紧紧围在其中，而脚下也有数十条毒蛇，张开嘴，朝着我的腿脖子咬来。

万蛇噬体！

第十二章 知道我妈是谁么

置身于蛇窟之中，上下左右全部都是滑腻腻的长蛇，脚下倘若稍微一不注意，便会失去平衡。直接栽落在蛇群之中，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

刚才为了拿住那条修罗竹叶青，我毫不犹豫地冲了出来，将其头颅斩下。

而得手之后，我立刻处于这般的陷阱，无数游蛇将我的回路给封堵住，不想还好，细思极恐。

不过我这人跟朱雪婷那种见到爬行动物就有些走不动路的小妞儿不同，神经粗大得很，在瞥了一眼之后，当下也是将魔威施展而出。

魔威临体，一股恐怖的气息以我为中心，朝着四周扩散而去。

相比其余魔物，这般的游蛇也就刚刚比蠹虫要聪明一点儿，不过到底还是脑子不够用。在魔威出现的那一霎那，一种来自灵魂本源处的恐惧降临在了它们幼小的心灵之中，眼前的我便已经不再是什么可以攻击的对象，而是散发着凛冽魔威的天敌，那种恐惧完全支配了它们并不算发达的大脑，控制着它们四散而逃，有的甚至直接一阵瘫软，不得动弹。

一招魔威定天下，汹涌蛇群四散了，眼前对我最大的威胁已然不见，我自然不会避回异兽八卦阵的乌龟壳中，而是将手中的长剑一扬。朝着那鳞甲怪人冲去。

身怀魔威，我每走一步，身边的炁场便朝着旁边散逸出无尽的威严来，这是一种与龙威类似的东西，那些游蛇根本就生不出反击的心思，瑟瑟发抖，连张嘴的力气都没有，任我从它们的身上踩过，脚底那种软绵绵的触感。让我想着尽快结束这一切，然而那鳞甲怪人虽说也有被我的这魔威给镇住，但是却也只维持了一刹那，紧接着弓起身子，从身后抽出了一把白骨剑，与我猛然砸来。

一剑在手，这家伙倒也是有着足够的自信，口中狂叫道：“狗日的，我要给小绿报仇！”

他这副歇斯底里的模样，仿佛死去的不是一条大蛇。而是他的情人一般。

我举剑与他相搏。发现那白骨剑当真是一把不错的兵器，硬度

很强，即便是与饮血寒光剑正面相撞，也能够压得住它的威势，不受其扰，而且这家伙天赋异禀，凭空生出一股子蛮力来，就连我都觉得这剑上附和的劲道，实在是太过于强力。

短暂之间，两人交手数个回合，那鳞甲怪人也从一开始的疯狂，慢慢地回复了冷静。

所谓的哀兵必胜，那不过是对于军队之间的士气提升，高手相搏，倘若一贯依靠情感的因素来做主，失去理智，九成九的原因会输，唯独有零点一的可能，就是开挂，大神附体，方才能翻盘。

这鳞甲怪人显然没有引神入体的打算，故而手中的白骨剑从一开始的激进，变成了现在的周旋，而后则被我全面压制，不断向后退去。

之所以如此，倒也不是对方太弱，抡起力量来，这家伙似乎还胜我一筹，不过关键在于他的搏斗经验实在是太过于缺乏，有一些稚嫩，而我却是从水里火里摸爬滚打而出来的，别的不说，关于时机的把握，最是懂得，当下也是见到对方一点儿缝隙，便立刻钻入其中，将这优势努力扩大，使得他不断崩溃，不能与我抗衡。

当自己这边全面出现劣势的时候，那鳞甲怪人依旧硬着头皮顶着，不过口中却突然说道：“你到底是什么人？”

这句话一出，我就知道对方心虚，已经在准备用别的途径来解决问题了，于是一边挥剑，一边笑着说道：“是什么人不重要，重要的是你不是人，对不？”

那鳞甲怪人的第二句话把我给雷到了：“你，你知道我母亲是谁么？”

我完全无语，手中的长剑不断向前，终于瞅准机会，一剑划过对方的腹部，硬是从对方那坚硬如铁的鳞甲之中，斩出了一条一指宽的血痕来。

“啊.....”

这是对方第一次受伤，所有的话语都变成了一句撕心裂肺的惨叫，那家伙青黑色的脸上顿时就浮现出了无数暴戾来，冲着我怒声吼道：“你居然敢伤我，你居然敢伤我，我就让你知道，得罪了我的人，下场到底会有多惨！”

他右脚朝着前面一跺脚，整个人突然变得庞大起来，足足有三米多高，接着手中的白骨剑也变成了门板一般地巨剑，猛然挥剑，朝前

而战。

我瞧见这一剑的威势甚重，来势汹汹，一个后空翻，躲过了这一击，落在了蛇群之中。

那蛇群原本处于四散奔逃的状态，然而我身上的魔威持续不了多久，一旦消散之后，那些毒蛇根本就记不住厉害，居然又张嘴朝着我咬来，这魔威的施展次数有限，我并没有过多的迷恋，当下也是长剑翻飞，仅仅凭着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便将那些试图朝我进攻的长蛇给一一挑飞，然而就这么一眨眼的功夫，那鳞甲怪人居然一剑斩落了上空一根硕大的钟乳石，接着白骨剑一拍，朝着这边射来。

我能够避开，自然不会硬拼，往左边一闪，结果那家伙却如同暴起的毒蛇一般，倏然而至，那巨大的白骨剑猛然斩在了我的身旁。

先是用钟乳石逼开我的空间，接着一剑斩来，摆明要与我硬拼，这家伙虽然手段并不算纯熟，但是天赋却极高。

我没有一点儿考虑时间，只是凭着本能施展了土盾，提剑而上，与这家伙猛然对拼了一记。

轰！

劲气相撞，巨大的震荡声充斥在了整个洞穴之中，一股气浪从兵器的交击处陡然而起，朝着四面吹去，将地上的那些蛇群给卷得不断翻滚。

场中相斗的两人，一位足有三米多高，而另外一位，在他的面前简直就是刚刚学会走路的小孩，按理说吃亏的终究是我，然而我所修行的这深渊三法，是来自于无尽深渊之中魔王阿普陀千锤百炼之术，不知道集尽了多少前人的智慧方才得出，哪里是那般好相与的，故而最终的结果是两人持剑相持，而我们脚下坚硬的岩石纷纷碎裂，十米之内，无一块完整的地方。

呼、呼……

两人不断地喘着气，那鳞甲怪人继续加力，脸色变得无比扭曲了，反而是我，因为有着土盾的存在，这般借力打力，倒也不费什么力气，当下也是平静地顶着对方的压力，耐心地等待着他由盛转衰的那一刹那。

高手相较，凭的不仅仅只是手段，还有耐心，以及眼光。

终于，我瞧见那鳞甲怪人在僵持了十几秒钟之后，眼中掠过一丝惊慌，而力量似乎也在一瞬间变得有点儿不够稳定了，当下也是将血

劲上涌，开启了临仙遣策。

深渊三法，本质上还只是一种极为高明的技巧，而这临仙遣策，方才是进攻之时，一等一的大杀器。

世界在一瞬间就变得无比的简单，四周一片血红，我在对方的力量稍微退却的那一霎那，也猛然抽剑而回，而在对方的巨剑因为惯性斩落下来的那一刹那，选定了那白骨剑上的一处破绽，猛然斩去。

这一剑快得已经超越了肉眼的极限，即便是用炁场锁定，修为稍欠的人也感知不到，旁人看着，仿佛僵持一直在继续一般，然而我这一剑下去，最终的结果，却是将那门板一般巨大的白骨剑，给直接斩碎了。

对，斩碎了！

那比我还庞大无比的白骨巨剑，在一瞬间被我击中了最弱一点，力量在剑身之上得不到释放，陡然间崩坏，化作了无数碎片。

而在这漫天的碎片之中，我迎难而上，长剑翻飞，在诧异非凡的鳞甲怪人身上不断斩去，身子快若鬼魅，化作了幻影。

刷、刷、刷！

剑光游弋，尽管对方身上的鳞甲坚硬如钢铁，我依旧能够找到其中的破绽之处，而在这样一场暴风骤雨的交手之中，那鳞甲怪人终于露出了自己垂落的一面，一边抵挡着往后退，一边口中大声叫道：“别杀我，我母亲可是真龙，若是让她知晓，你就死定了！”

真龙？

世间哪儿会有那么多的真龙？再说了，龙生九子，也不可能弄出这般的一个家伙来的。

我冷冷一笑，手中的长剑却并不停，猛然一剑，将对方的左臂给斩落下来。

这一击将对方完全给斩得崩溃了，不再言语，而是在半空中猛然一番，三米的身型居然还在变大，就像吹胀了的气球一般，倏然之间，竟然化作了一条十米长度的黑鳞巨蟒，而与之前的那条修罗竹叶青所不停的，在于它的三角头之上，居然有一坨类似于犄角一般的凸起物。

蛟？

不对，不是蛟，这般的怪模怪样，要么是未曾出现过的生物，

要么就极有可能是不同物种杂交而出的东西。

杂种！

那黑鳞巨蟒在空中腾现之后，不敢久留，直接朝着水潭之中落下，想要遁走，然而我哪里能够让它来去自如，早就先一步跃到水潭旁边，顾不得潭中粼粼的毒蛇，冲入其间，一把抓住了对方的尾巴。

哼，想跑？

真当我麻栗山龙家岭第一密子王这名头，是白叫的么？

第十三章 厚颜无耻小豆子

水潭之中，因为我与那鳞甲怪人的拼斗，挤满了无数长短各异，颜色不一的滑腻长蛇。而尽管如此，我依旧不管不顾，直接跃身跳入水潭之中，抓住了那家伙化身而成的黑鳞巨蟒。

我这一跃入潭中，周围的那些长蛇有的恐惧游离，有的则处于本能，张嘴来咬，我能够感觉到全身至少有十几次疼痛。

我当下也是强忍着这种巨大的痒麻的痛楚，双手抱着那条粗壮的蟒尾，猛然一抖，那力量便从尾部一直朝前蔓延，延伸到了前端，接着有传递了回来。

这一招，我可是学习了小黑天的手段，当初在灵界死亡谷中。她就是用了这一招，制服的那黑鳞蛟龙，而我今天却是有样学样，将其施加在了这家伙的身上。

不过这条黑鳞巨蟒可跟那一条黑鳞蛟龙不能比，人家可是飞翔于九天之上的异兽，而它不过是一条藏在地洞里面的泥鳅而已。

不过不管怎么样，基本的构造都是差不多的，我这般猛然一抖，一开始它还拼力反抗，身子不断扭动，先是拼力朝着水潭深处钻去，紧接着在发现实在是逃脱不出我的掌控之后。便回过身来，想要张嘴咬我，然而这个时候，我已然将这震动频率把握到了精髓之处，三两下，那黑鳞巨蟒被我摇得浑身散架，骨头与骨头之间不再关联。

如此一来，此物便如同瘫痪了一般，再无反抗的能力。唯有口中哀哀鸣叫道：“别，大哥别杀我，有事好商量！”

这家伙像极了现实世界之中的纨绔子弟，一开始嚣张无比，接着发现不但自己打不过，而且连背后的靠山都吓不住人，这时才慌了，紧接着那态度直接就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大哥”都叫上了，让人肉麻得紧。我也不管它。直接一个魔威，将叮咬在我腿肚子上的诸般游蛇给吓垮，接着将这松松垮垮的十米长蛇拖到潭边的岸上来，指着它说道：“别跟我装犊子，弄个正常点的模样来说话。”

那家伙身子一扭，硕长的身躯逐渐开始缩小，慢慢地往回缩，到了最后，竟然化作了一个虎头虎脑的五岁小男孩来，大眼睛、粉嫩粉嫩的脸颊，只不过蜷缩在地上，让人忍不住心疼。

我的脸顿时就黑了，寒声说道：“我让你化作人形，不是让你装可爱的，别以为这样，我就不杀你了。”

那家伙也挺无辜地说道：“大哥，我就是这副模样，先前之所以弄得丑陋凶恶，是为了吓人的……”

我单手将这家伙的脖子给拎了起来，也不跟他多做争辩，指着周遭的那些长蛇说道：“别的想不说，帮我把这些让人厌烦的东西给我驱赶走——别跟我说你不会！”

那小家伙倒是挺配合我的，二话不说，直接噤嘴吹哨，几声噤噤声之后，那些游蛇居然听了他的命令，弯曲着身子，开始朝着黑暗处快速地爬开，一阵窸窣窸窣的声音之后，偌大的空间里，除了刚才的一地死尸之外，再无别无。

众蛇散退，八卦异兽阵里面的几人终于喘了一口气，王木匠收起法阵，带着令旗回返到了八宝囊中，而林齐鸣等人则赶了过来，朝我问道：“老大，脚没事吧？”

我的腿上，有十几处的伤口，是刚才跳入水潭中抓这家伙的时候给咬得，都是毒蛇，不过好在我的魔功已然大成，皮肤在被咬的那一瞬间就立刻自动收缩，不让毒液注入，故而看着有些血肉模糊，实则并无太多实质性的伤害，我摇了摇头，将那家伙给丢在地上，冷冷地说道：“好了，闹够了，那么我们就来谈谈正事吧！”

我正想与那黑鳞巨蟒化身的小屁孩子聊天，结果这是旁边突然传来一声悲愤的怒吼：“你这妖怪，杀了我师弟，看我不夺你性命，祭奠他！”

这话儿说着，旁边冲出一个模样狼狈的老头儿来，扬起手中的剑，就朝着那小家伙刺去。

出手的这人，却是那玄武门中的大长老，他刚才几人与那小家伙相斗，结果最后就剩下他一个人独活，这怎么叫他不愤怒，此刻见到了机会，立刻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就想着一剑了解这小家伙。

不过他的一剑最终还是被挡住了，朱雪婷的摇光剑猛然一抖，将他手中的剑给缠住，接着飞起了一脚，将这老头儿给踹到了去。

那老家伙被这么一弄，顿时火冒三丈，冲着朱雪婷怒吼道：“你这女娃子，还想偏袒那畜生不成？”

朱雪婷是个比较文静的女孩子，平日里顶多杀杀人而已，哪里有跟别人吵过嘴，一时间答不出话来，我瞧见这个没有弄明白状况的老头儿，似笑非笑地说道：“前辈既然报仇心切，不如我将这精怪的束缚放开，让你跟他公平公正地打一场，如此可好？”

听到我的这建议，那老头儿方才想起来，这小家伙的被擒，跟他半毛钱关系都没有，倘若不是我们的出现，他只怕早就葬身于蛇腹之中了。

不过他做惯了位高权重的大长老，只有一股威严，当下也是脸色不愉地说道：“这位小哥说话就不中听了，妖魔鬼怪，人人得而除之，何必分得这么清楚？”

这家伙居然还跟我装起来了，当真是搞笑。

我耸耸肩，倒也没空跟这破落户多费唇舌，看了林齐鸣一眼，后者立刻意会，伸过手来，一把抓住了那老头儿，将他提溜到一旁去，教他一下做人的道理。

那老头儿刚才与黑鳞巨蟒的战斗已经耗费了精神，此刻也没有能够太多的反抗，稍微挣扎一下，也给林齐鸣给果断制服。

我不管那边的事情，回过头来，打量着那化身成了可爱男孩子的黑鳞巨蟒。

那小家伙看着我阴沉而富有杀气的目光，顿时就是心中发抖，他本就是那个欺软怕硬的角色，刚才与玄武门几人交手的时候，暴戾之极，而此刻被我制住，浑身瘫软，却也装出楚楚可怜的模样来，柔弱地说道：“大哥，我今天算是栽倒在你手上了，只要不杀我，一切都任你处置！你开条件吧，能帮到的，我绝对不二话……”

这般江湖气的话儿从一个小孩儿的口中说出，我总是觉得有些不适应，不过却也没理会，淡淡说道：“谈谈自己吧，刚才你好像说了，自己的母亲，是真龙？”

那家伙小心翼翼地陪着笑说道：“不是真龙，只不过很快就要成为真龙了……”

“哦……”

我点了点头，平静地说道：“既然如此，那么你母亲就是黑花夫人咯？”

这小家伙的眼睛陡然一亮，惊喜地说道：“哦，大哥、啊不，世叔你认识我母亲对吧？你看看，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识一家人啊，我说这世间怎么又如此厉害的高手呢！世叔，你看，咱们是不打不相识，不过既然是我母亲的朋友，那么小豆子在这里给你赔个不是，还请你千万不要介意，原谅小侄的孟浪之处……”

“小豆子？”

我被这小家伙大蛇随棍上的架势给弄得有点儿好笑，而他的名字，则更加让我有一种忍俊不禁的感觉，那家伙听到我叫他名字，当下也是不断点头说道：“是，世叔听过我名字没？”

我眯着眼睛看他，脸上转冷，寒声说道：“别叫世叔这般亲热，我可没有你这么一个大侄子，至于你母亲，我也不是她的朋友，只不过她偷了我的一件东西，我正巧也在找她而已……”

“偷了，您的东西？”

这峰回路转的情况让那小家伙傻了眼，呢喃一声，小心翼翼地问道：“那……世叔，我母亲到底偷了你的啥？”

我眼睛眯得狭长：“你不是说你母亲就要化作真龙了么，她成龙最关键的那东西，就是偷了我的！”

“我++！”那小鬼立刻愤然说道：“果然，我就知道那老娘们不干好事，当初将我抛弃在这个窝窝里，还将我封印了，说修为未成，不得出入，自从怀了那野种之后，更加不将我放在眼中，浑然当没有生过我这么一个儿子一般。师叔，实话告诉你，我早就不爽她很久了，若是有机会，我恨不得吃她的肉，喝她的血……”

他的这一番话不但将我给侃得愣了，旁边的朱雪婷也听傻了。

倒不是说我没有见过能说会道的人，但是这般不要脸的畜生，我倒也真的没有见过，王木匠跟他比起来，简直就差了十里地。

不过他如此没有节操的表现，我倒是放心了许多，总比威武不屈、慷慨赴死要来的好许多，我拍了拍他的肩膀，赞赏地说道：“不错，既然如此，那么我们就没有分歧了，对了，我之所以到这儿来，是为了找两个人——一个青衣道人，还有长得很漂亮的少女，你可晓得？”

“晓得，当然晓得！”

那小鬼头忙不迭地点头说道，接着眼巴巴地看着我说道：“世叔，我若是帮你找到他们，你能不能不杀我了？”

第十四章 一滴精血炼妖壶

这疲惫的小鬼头，当真让人无法恨起来，不过我却晓得凡事不能只看外表，别看着这家伙一副服服帖帖的乖模样。但那不过是口蜜腹剑而已。

倘若是能够有机会翻身，只怕将我卖一万次，他都不嫌多。

当然，他这般的合作态度，倒也让我少费了许多唇舌，对着他说道：“自然，虽说你先前放了不可饶恕的罪过，弄死你也无妨，不过如果你能够戴罪立功，我倒也可以考虑饶过你——不过我想跟你说一句话，不要跟我耍什么小心思，别说是你，就算是你老娘亲自过来，我都分分钟把她给收拾了，你若是跳得厉害。我不过是手上多一条性命而已，懂么？”

那小鬼头裂开嘴，露出一对小虎牙来，点头哈腰道：“晓得，世叔你的手段，小侄也是领教过了，可不敢有二心。”

它虽然这般说，我自然也不可能贸然相信，当下也是咬破了右手中指，凝聚出一缕精血来，点在了他的额头之上，接着厉声高喝道：“放开你的神识。不要抵抗，若是不从，现在就下黄泉去，懂不懂？”

那家伙似乎预感到了什么，不过性命在我的手上，却也不敢多言，无奈地闭上眼睛，放开神识。

我在他闭上眼睛的一霎那，将手中的炼妖壶观术猛然开启。虎口微张，将这一滴精血用那观术之力直接打入了对方的心脉之中，一如当年李道子打入我额头之上的那一滴，紧接着我凝神静气，将炼妖壶观术之中的末端口诀急诵而出：“寂寂至无踪，虚峙劫仞阿，豁落洞玄文，谁测此峙遐；一入大乘路，孰计年劫多，不生亦不灭。欲生因莲花——摄！”

一声诀出。那小家伙浑身一震，脸色剧变，大声吼道：“你对我做了什么？”

他应该是感觉得出来了，而我则并不避讳，平静地说道：“其实你一开始投降，我是拒绝的，因为想你这般的精怪，心中除了暴戾和仇恨，基本上是不会有别的东西，不过天地有慈爱之心，佛曰度人，道曰归本，我不能看着你沉沦而下，毫无拘束地为恶，故而在你的血脉之中，注入一点我的精元，日后你若是蛇鼠两端，我自然有手段拿捏于

你！”

我说得冠冕堂皇，实质上不过是对他做了禁制，倘若他想要耍什么小心思，那么自己的性命，恐怕就不保了。

茅山向来便是以降妖除魔而闻名，故而诸如此类的手段也是极多的，不过与李道子那种给我种下种子，指引向道的方式不同，我的这一滴精血，可是用茅山秘术“炼妖壶观术”施展而出的，专门针对的就是这般的精怪，因为过于厉害，所以施术的时候十分困难，成功率也不高，好在对方完全放开了神识，倒也省去了许多麻烦。

那小家伙是个极为聪明的角色，一开始晓得自己完全被控制，心头的怒火忍不住往外冒，而此刻了解自己的处境之后，也唯有干笑着说道：“世叔，刚才侄儿唐突了，你这是为我好，我懂得，懂得……”

这话儿说得勉强无比，显然他虽然精明，但并不是油滑的老狐狸，而我却也没有半分介怀，而是将他给扶起来，手在他的脊柱之上不断拂动，找准关节，用力一按，便听到噼里啪啦的响声，不多时，那人便已经能够站了起来，重新恢复了精神。

在恢复的那一刹那，这小家伙的脸上下意识地浮现出了狠戾的神情来，不过余光处接触到了我那似笑非笑、高深莫测的表情时，却也是心中一阵胆寒，整个人顿时萎顿许多，小心翼翼地对我说道：“世叔，请问有什么吩咐？”

我指着这处空间说道：“小豆子，我有一个小师弟，还有一个漂亮的少女，误入此中，并且被那一帮人追杀，你可晓得去了哪儿？”

小豆子点头，指着雨瀑旁边的一条小道说道：“打哪儿过去了，那些家伙，跑得贼快，我刚刚醒来，瞧见这些家伙闯入我家，拦住了几个，其余的倒没有来得及留住。”

我瞧着那条小道看了一眼，疑惑地说道：“这儿通向哪里？”

小豆子回答道：“我这里原本是一处洞府的备用通道，虽说被母亲封印了，但只是针对于我，其实还是四通八达的，这条小道有几处方向，一是通向前峰的悬崖，一是通向谷底，还有一处则是走向暗河——至于去哪儿，这个得找过去，方才知晓……”

既然如此，我没有再多说，让他带路，而另外一边，林齐鸣也教训完了那玄武门的大长老，让他晓得了我们并非是能够照顾他面子的江湖人，而是被他们一路追杀的那个道人一伙儿的。

若是合作，还可活命；若是想要出什么幺蛾子，倒也可以做件

好事，直接将他送到黄泉之下，与前面的同门一起作伴，路上同行。

这世间，能够活着，谁也不愿意死去，那老头儿在自己门中作威作福，却也晓得自家的地位在江湖中并不算什么，于是也屈服了，老老实实地在后面跟着。

有着小豆子这土著带路，后面的路途就好走得多，走过那一条道，前面果然许多岔路，不过有他在，我们倒是省心许多，而这小豆子虽然蔫了，但是嗅觉却是出奇的灵敏，能够一阵腥臭之中，找出外人的气息来，一路往前走，偶尔跟丢了，还能够吹一声口哨，唤出几条长蛇来询问一下，那驾轻就熟的模样，着实体现出了他的价值来。

小豆子表现得异常活跃，反而是我，静静地后面跟着，也不言语，甚至连跟其余人交流的意思都没有，一路快步前行。

如此走了差不多一刻多钟，那曲折的道路一收，化作了一处狭窄的缝隙来，仅供一人前行。

走到这儿，那小豆子方才对我说道：“世叔，这儿应该是通往前峰口下山谷的通道，我娘在这里做过禁制，不让我离开此处，送君千里终有一别，地方我是带到了，就不跟着你离开了……”

他说得无比诚恳，让人心中不能生疑，不过我却冷冷一笑，不动声色地举起了右掌，平静说道：“走，还是不走？”

那小豆子苦着脸说道：“世叔，我真的走不了，不信你看？”

他怕我不相信，硬着头皮往前走，果然走到前面的一处空间时，凭空生出了一层波澜来，将他给隔挡在外，不得前行，而我走到旁边的时候，却没有受到这波澜的影响，他双手一摊，无奈地说道：“送佛送到西，我自然是想送您亲自见到你小师弟，不过实在是没有办法，抱歉啊……”

我默然不语，摸着下巴仔细思量。

小豆子瞧见我这么一副神态，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步，惶然说道：“世叔，你说过饶了我性命的，你可不能出尔反尔啊，会遭天谴的！”

我突然笑了，对他说道：“小豆子，既然你有心送我，那我倒也是有一个办法，还得让你试一试！”

这小豆子本来就是手下的人，我既得靠着找到我那小师弟，也需要有这么一个人质在，说不定在找那魔蟒的时候也派得上用场，怎么可能让他在我的手上平白无故地溜走，自然是不放的，而我刚

才用炼妖壶观术将其锁定，而这家伙又是异类妖身，我或许可以想点办法出来——比如，放在八宝囊中。

我当下也是没有等待对方的同意，伸手一抓，将他的脖子给拎起，然后口中咒文一念，尝试着把他往八宝囊中塞去。

这八宝囊中不能藏人，是因为里面是真空状态，人无法在里面呼吸，但是这家伙却不同，既然能够化作人形，说明他本身已经能够达到内循环畅通，十天半个月不吸空气，也能够自给自足，循环利用。

小豆子被我揪着脖子，毫无反抗能力，一声哀鸣，就给塞进了其中，接着我也顾不得那玄武门大长老和矮个儿诧异的目光，径直朝着那山缝里挤去。

那小豆子即使被我放入了八宝囊中，禁制同样还在，不过对于我来说，实在很简单，微微一印，立刻破解。

这狭窄的山缝并不曲折，我前行一段时间，前方一空，果然出现在了一处幽暗的山谷，里面有潮湿和陈腐的空气，四周虫吟鸟叫，植物放肆地生长着，茂密的树林将头顶的月亮都给遮掩住，一片阴森之气笼罩四周。

我们来到了这山谷之中，走了百米不到，就又瞧见了两具无血尸体，脸色发白，经过辨认，果然又是那玄武门中人。

玄武门中，死了如此多的人，到底是惹到什么了呢？

我皱着眉头，突然听到林中传来一片嘈杂的声音，在西边的某一处地方，我不管地上的尸体，带着众人前往声源处，快步越过树林，而就在这时，却瞧见前面蹿出一个黑影，仓惶而来，我眯着眼睛瞧过去，却没想到那人也瞧见了，焦急地喊道：“大师兄救我！”

第十五章 湘西鬼王临世间

来人正是我一直找寻的那小师弟萧克明，只见他披头散发，衣衫褴褛，跟街面上厮混的叫花子一般。模样也是惊慌不已。

我瞧见他心中一松，一把抓住了他的肩膀，沉声说道：“莫慌，到底什么个情况？”

萧克明惊慌地从我说道：“大师兄，鬼，有鬼！”

他惊恐到了极点，我反而笑了，紧紧抓着他，不让他往后溜走，口中则冷静地说道：“你说得真好笑，堂堂茅山道士，居然怕鬼，这事儿说出去，会不会让人笑掉大牙？”

萧克明给我解释道：“大师兄，不是一般鬼……”

我拽着他。缓步朝着他逃离的方向走去：“无妨，就算是二般的鬼，我也要见识见识！”

所谓鬼，归也，其精气归于天，肉归于地，血归于水，脉归于泽，声归于雷，动作归于风，眼归于日月，骨归于木。筋归于山，齿归于石，油脂归于露，毛发归于草，呼吸之气化为亡灵而归于幽冥之间——说到底，它不过是人通往幽冥的一种固有状态。

每一个人都会化作鬼，无需太多的害怕，我们常言的鬼，则是因为某种执念或者原因。常留于人间不走，在这不属于它的世界盘桓，怨气增长，力量加强。

然而再强的鬼，也惧怕烈阳之力，见不得阳光，更惧怕雷意，故而有茅山掌心雷，再厉害的恶鬼，灭了它。不过一掌而已。

我强行拽着小师弟的胳膊往前。而他似乎也能够从我沉稳的情绪中获得了力量，终于不再惊慌，正想要跟我说些什么，这时前方突然传来几声惨烈的呼叫，那被我们半强迫押送着的玄武门大长老浑身一震，大声喊道：“那是我们少门主王睿的声音，陈先生，求你救救我们少门主，不管你有什么要求，老头子都在所不辞！”

经过一番教育之后，这老头儿倒是懂得了一些分寸，说话也是客客气气的，将自己的位置摆得极低。

我没有理会他的话语，朝着惨叫声发出的方向冲去，很快就来到了一片松树林中，瞧见一处开阔地前，出现了一群人，一个身穿华贵黑色汉服的神秘男子被四位不食人间烟火、貌美如花的华服女子簇拥

着，那些华服女子为汉朝宫装，红、黄、黑、白四色，肤如凝脂、额头点胭，除了这五人，还有四位侍卫打扮的冷脸将军，手持长戈、腰提宝剑，立于前方，十分威严。

而在这些古怪打扮的家伙跟前，则是十几具散落一地的尸体，其中一具，就是刚才发出哀嚎的那一位，则被居中的那位神秘男子横陈着放于身前，俯头在他的脖颈之处，仿佛在吸着鲜血。

随着血液的流逝，那少门主的呼叫声显得异常微弱，几近有无。

这般的场景显得十分诡异，我的注意力并没有放在那四个貌美如天仙的侍女身上，而是瞧向了前面的那四名侍卫，但见它们的脸上，居然和我们先前在来时路上所见到的那两个神秘男子一般，呈现出了陈年腊肉一般的光泽，很显然并非人类，而是僵尸之属；与此同时，可以瞧见即便是身披铠甲，但上面也显得陈旧而破烂，锈迹斑斑，仿佛是刚刚从土里面爬出来的一般。

这一伙人，到底是从哪儿爬出来的？

我正愣着神，前方突然有一侍卫用一种古怪的声音大声喝道：“来人止步，湘西鬼王在此就食，不可冲撞鸾驾，否则杀无赦！”

湘西鬼王？

我眉头皱了起来，从这名号听来，跟我却算是半个老乡，只不过我除了麻栗山，并未真正在湘西那一片混过，也并不知道这位湘西鬼王是何等人物，倘若努尔在，或许能够从他师父蛇婆婆那里知晓一些——不过即便如此，我依旧能够瞧出对方的厉害，别的不说，光这四名侍卫，感觉都并非一般僵尸可比，绝对是品级十分高的存在，至于那俯身啃“鸭脖子”的神秘男子，我更是有些看不透。

到底是什么风，竟然将这般的家伙吹到了此处来？

我眯着眼睛不说话，却能够知晓玄武门中那些散落各处的无血死尸，应该都是这位湘西鬼王所造成的，这种情形已经远远超出了我的想象，想来这家伙真的是个十分棘手的麻烦，而这时那玄武门的大长老也瞧清楚了，正在被啃的那人，就是自家的少门主，当下也是护主心切，根本顾不得别的，箭步前冲，想要虎口夺食，将自家少门主给救回来。

“别伤我家少门主，你们这些鬼东西……”

老头儿冲得倒是慷慨激昂，结果刚刚冲到跟前，那侍卫立刻上

前阻拦，他一剑下去，威势凌厉，结果人家直接用手臂来挡，我们在远处，只听到“邦”的一声，那剑好似斩在了木头桩子上面一般，卡在了上面，拔都拔不出，接着旁边的侍卫伸手一抓，想要控制住那大长老。

那老头儿能够干到玄武门大长老的位置，除了忠心耿耿之外，身手也是门中翘楚，瞧见自己的剑拔不动，便也是扭身回避，与那四名侍卫周旋，并且不断尝试着突进，而为簇拥在内里的那神秘男子却突然抬起了头，露出了一张惨白而英俊的脸来，一抹唇边浓艳的鲜血，冷冷哼了一声道：“都是废物，区区一个人类，都需要花费这么久的功夫，信不信我将你们都给埋回土里去？”

他这般说着，手往前一伸，那大长老就好像是特意上前一般，神使鬼差地，直接撞入了人群里面去，接着他双手一拧，救主心切的大长老脑袋一转，便追随了他的故主离去。

杀完人，那神秘男子并不立刻吸血，而是缓缓地站起了身，朝着我这边望来，凝视几秒钟之后，这才缓缓说道：“自某出关以来，终于瞧见了一个还算不错的人类了，其余的家伙，都太脆弱了，让老子一点儿心情都没有——你，想必鲜血一定是十分鲜美的……”

我毫不在意地笑着说道：“我的血，自然比一般凡夫俗子的，要鲜美十倍百倍，不过那也要你能够吸得上才行。对不对，鬼王大人？”

湘西鬼王脸上露出了英雄惜英雄的笑容来，拍手说道：“有趣，真有趣，说真的，我自出关以来，还没有见过像你这般对胃口的人，搞得我都有些不舍得杀你了。不过很遗憾啊，我若是想要重回巅峰，必须要有为我牺牲铺路才行——这样吧，一会你死过后，我将你的神魂保留，日后为你重铸肉身，让你当做我的卷帘大将，你看如何？”

我笑了笑，回头过来对我那小师弟说道：“这就是你口中那二般的鬼？没什么吓人的啊，还负责帮人介绍工作，挺和善的！”

那湘西鬼王似乎听闻到了我言语之中的轻蔑之意，脸色顿时变怒了，朝着周遭众人大声吼道：“众将听令，速速拿下那家伙，有功者，我可以让你们分享他的鲜血，重回鬼道巅峰！”

“喏！”

那四名侍卫与旁边的宫装侍女一同尖声喝叫着，因为不是喉咙发声，故而显得特别的尖锐，空气中的音频震荡，让人浑身发麻，鸡皮疙瘩蔓起，而我则毫不犹豫地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难得地嘱咐旁边的林齐鸣、朱雪婷和小师弟道：“大家小心，别跟那鬼王正面冲突，把他交给我，你们对付其余的家伙！”

双方一阵喝念，接着那四名侍卫便宛如鬼魅一般，身上的破铜烂铁叮铃作响，而自己则如倏然而至，手中的长戈已然递到了我的面前来。

那四根铁戈看着破破烂烂，一剑便能削断的模样，然而当我真正与其交锋的时候，方才晓得这玩意居然是祭炼经年的法器，外表上看着破烂，实则蕴含诸多法则，鬼气森森，似乎还有毒雾萦绕其间，氤氲俨然，我这一剑过去，与四根铁戈交击，感觉到一股巨力推来，居然有一种站不住脚的感觉，当下也没有强行运用土盾，而是借着这力道往后翻身。

我落地的时候，半空中突然多出一只素手，朝着我的天灵盖拍来，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猛然一掌回去。

茅山掌心雷！

轰、隆隆……

掌击如雷，烈阳而生，然而那鬼侍女却只是心存试探，当我这雷意一孕育的时候，她便立刻退却了，翻身向后而去，结果掌心雷喷薄而出的时候，她也是避开了这范围，落在了远处，心有余悸地冲着那湘西鬼王喊道：“大王，这点子扎手，姐妹们恐怕拿他不得啊！”

那湘西鬼王本来并未有动，但是瞧见我这一击掌心雷出来，脸上顿时露出了古怪的笑容：“好，不错，某终于遇到了一个，真正的对手！”

此话说完，他一步踏前，双手朝着天空一举，口中大声喝道：“普集十方三界诸天诸地，日月星宿，一切圣众，为说过去未来一切众生善恶报应、灾福因缘，聚于鬼蜮，如临世间，起！”

此言方罢，周遭景物立变，化作涛涛鬼蜮，无数幽怨的鬼灵横空而起，笼罩世间。

第十六章 不化骨与卑鄙人

只手而定，阵法陡然而生，这般的修为当真是骇人听闻，而瞧见这张苍白而俊美的脸孔。我的心中陡然而跳，晓得这必然是一个强劲的对手，当下也是伸手朝后，让众人朝着我靠拢而来，紧接着眯着眼睛，一边打量对手，一边饶有兴趣地问道：“飞僵、游尸、伏尸，还是不化骨？”

那湘西鬼王眉头一扬，笑着说道：“哦，没想到你对我们这门行当，还有一点儿研究？”

我不慌不忙地往前站了一步，挡住了身后的几人，淡定自若地说道：“自然，什么都懂一点，就不会死得不明不白！”

湘西鬼王脸上傲气浮现。扬起下巴，点了点，旁边一名身穿红色宫装的侍女傲然说道：“我家王上，乃那不入轮回、徘徊在生死之间的黄泉引者，如你这般的凡人，还不赶紧跪拜，更待何时？”

听到她这话儿，我的心一沉，脸上却显得毫不在乎的模样，点了点头，淡然说道：“哦，原来是不化骨啊？”

涉及到自己的尊严问题。那湘西鬼王也忍不住解释道：“所谓不化骨、飞僵、游尸等这些名称，不过都是你们人类的臆想而已，事实上的情况，根本就不是你们想象的那般，不过我也不必跟你解释太多，你若是想要了解这里面的奥义，我不介意成全你，让你身处其中——但一开始，即便是以你此刻的资质。应该也不过是最普通的白僵罢了！”

我嘿然而笑，指着湘西鬼王身旁的这些侍卫和鬼女，平静地说道：“鬼王，我有一个提议，你身边的这些小兵小将，炼制不易，失去一个，想要再寻回，只怕又费许多功夫，一会儿我们交手。不如让他们歇手吧。你看如何？”

湘西鬼王文质彬彬地点头笑道：“先生考虑得极是，你身后的几人，想必也是先生的亲朋好友吧，我也害怕误伤，一会儿他们最好也别动手。”

王对王。

这就是我与湘西鬼王的君子协定，当然，至于对方是否遵守，那就只有听天由命了，因为毕竟是敌人，实力均衡的时候，双方或许还会顾忌一些颜面，而倘若是一边倒了，必然会斩草除根，绝对不会姑息任何一处危险火源的。

两人说罢，开始亮出了手中兵器，我自然是一把红芒微动的饮血寒光剑，而对方则是从身体之中，拔出几根血淋淋的肋骨来，微微一动，居然化作了一根九节鞭，微微一抖，周遭的草地顿时就是一阵萎顿，仿佛生机被全部抽干了一般，而随着他手中九节鞭的游动，那白骨森森，化作一条如有生命的长龙，张牙舞爪，着实让人心头生寒。

瞧见对方的这阵势，我一边将手中长剑前指，一边低声询问道：“你们三人，可能防住对方突然的一击？”

我可以用异兽八卦阵将几人给保护起来，然而这法阵刚刚才施展，又让王木匠故技重施，难免有些为难，勉力之下，恐怕也弄不出最好的效果，故而才有此一问，林齐鸣和朱雪婷将手中七星铁木剑给扬起，认真地点头，而我那小师弟也拍了拍胸口，对我说道：“不怕，我怀里有几张压箱底的符篆，是李师叔祖留下来的，若有变故，我能自保！”

得到几人肯定，我便也不再纠结，而是将手中的长剑一扬，朗声笑道：“素闻不化骨乃天地戾气所化，成型之后，便有不死不灭、人魔畏惧之身，牛逼得紧，不过传言终究还是传言，只有真正上手一试，方才能够晓得这里面的厉害，来来来，湘西鬼王，我们来玩玩……”

我陡然前冲，手中长剑试探性地前探，试图尝一下对方的虚实，然而那湘西鬼王却是凶猛得紧，一上来就直接将那九节白骨鞭抖落得脆响，接着猛然一震，朝着我竖直砸来。

这九节白骨鞭化作一线之后，宛如一根坚硬的棍子，猛然砸落下来，我也只有举剑去挡。

砰！

一声炸响之后，我感觉那九节白骨鞭上面仿佛蕴含着千吨劲道，轰然而下，然而在这落下的一瞬间，又化作了绕指柔，上面的几节垂落而下，宛如灵蛇，朝着我的头颅钻来。

直到此刻，我方才明悟过来，对方用的并不是棍，而是鞭，灵活不定、千变万化的长鞭，当下也是果断后退，结果那湘西鬼王却是乘机而上，那根九节白骨鞭化作了乱舞的银蛇，朝着我水泻一般地砸落而来，而这并不是最坏的，因为我对于近战的绝顶理解，让我并不会为任何激烈的战斗产生怯意，真正要命的，是那九节白骨鞭上，有着森寒如雾一般的尸气，渐渐将长鞭所掠过的空间给沾染。

这一招当真是恶毒之极，我小心翼翼地防范着，然而却不断地被感染道，顿时就觉得身体疲惫，四肢无力，种种副作用都一齐涌上了

心头来。

到了此时，我方才明白一点，尽管我有着充足的信心，但是倘若局势一直这般拖延下去的话，不但我一定会最先躺下，其余的人恐怕也招架不住这般的毒雾。

想到这里，我再也没有任何犹豫，直接激发了自己所有的潜能，接着将血劲一涌，右眼之中那含着临仙遣策的神秘符文疯狂转动。

我不能脱，只能一击而动。

我开始退缩，不断地往后面游走，周遭的鬼蜮森森，不断有游魂从缝隙之中钻来，不要命地张牙舞爪，试图占我一点儿便宜，结果总是被那饮血寒光剑上面已然成型的红芒给灼烧，灰飞烟灭，而尽管如此，那湘西鬼王以为我败势已成，立刻得意起来，脸上的冷笑不断，攻势越发地强了几分。

敌强则我弱，弱不要紧，而且还得显露出仓惶之势，而与此同时，我那羽麒麟母玉也在此刻散发出诸般指令和讯息。

这般一追一逃，原本十分和谐，然而在那湘西鬼王鬼蜮结界的围困下，我腾挪走移的空间便显得越来越小。

那家伙的脸上一直浮现出阴笑，仿佛就等着我最终落败的那一刻，然而所谓骄兵必败，当那人的信心攀登到了一个极点的时候，难免会产生一些懈怠，全神贯注憋着坏的我自然在第一时间把握到了这一点，紧接着毫不犹豫地大声吼道：“动手！”

这一句话说出来的时候，一直小心翼翼防备着的林齐鸣和朱雪婷陡然跃起，举剑朝着那家伙的后背刺去，而被两人示意了的小师弟萧克明也是妙人一个，几乎是在同一时间一跃而起，双手结了一个雷鸣爆音符，朝着前方猛然一推。

那双剑还未降临，小师弟的符印却陡然爆发了出来，这雷鸣爆音之术，是李道子的独家手段，用处倒不大，不过却能够模拟出雷雨天时的那一阵暴雷，陡然之间，却还是能够将最为畏惧雷意的鬼灵之属，给震惊当场。

轰、隆隆……

我这小师弟当真不愧“茅山三杰”之一，这一声爆响而起，这情况着实让人吓了一跳，即便是知道此法的我，也都给吓得浑身发麻，更何况是那天性畏雷的死物，这一声炸雷而出，无论是湘西鬼王，还是鬼王的诸般手下，都给吓得下意识地往后退避，反而忽视了两柄钻

入身后的长剑，等反应过来那雷鸣有名无实的时候，便感觉这长剑已然到了背部。

那湘西鬼王果然不愧是枭雄人物，剑身临体，却也夷然不惧，口中怒吼道：“狡猾的人类，该死，我要将你们全部都给宰了，给我的部属活活吞噬！”

他一声狂吼，浑身劲气一震，那林齐鸣和朱雪婷的剑尖便仿佛刺到了铁板之上一般，叮的一声，再难寸进。

朱雪婷到底力弱，不堪硬战，瞧见那湘西鬼王回手抓来，便下意识地抽剑而归，倒是那林齐鸣晓得此战非生既死，平白多出许多悍勇来，一声怒吼之下，将吃奶的力气都使出来了，硬着头皮猛然前刺，居然硬生生地又插入了几分去。

这可真的是一件了不得的事情，尽管他手中的玉衡剑乃世间罕有的精制利器，但这家伙不化骨的体质，自然是铜皮铁骨，刀砍斧劈难进，之所以能够如此，却也是林齐鸣拼了命的结果。

不过即便如此，那湘西鬼王却也是一把抓住了林齐鸣的玉衡剑，桀桀怪笑道：“就这般手段，也想杀我？”

就在他这般不屑而笑的时候，蓄谋已久的我终于出场了，纵身一跃，飞临上空，紧接着长剑高高举起，将全部的力道都集中在了一处，朝着临仙遣策分析出来的那一点，猛然斩去。

一剑，斩出人生。

轰！

这一剑之后，巨大的轰然声响起，而那不可一世的湘西鬼王却突然朝着后边飞退，让我都搞不清楚他的状况，而当我落地之后，诸般鬼蜮渐渐消失，侍卫侍女，不见一人，诸般威压也消失一空，我这才长长叹了一口气，回身拍了一下小师弟的肩膀说道：“干的不错。”

小师弟嘴角一挑，正要谦虚几句，紧接着我又严肃地问道：“陶陶在哪儿？”

听到这话儿，他也是脸色一变。

第十七章 少年心性难捉摸

陶陶在哪儿？

这个问题我一直在心中憋着没问，就是怕那小师弟慌张，心思一动，最终在与详细鬼王的交手之中吃了亏。而此刻湘西鬼王见机不妙遁走，此刻稍微安全了一点，便立刻说了出来，因为在我的心中，那龙血结晶固然重要，但是陶陶倘若除了事情，只怕师父这辈子都不能释怀。

被我这般严肃地盯着，小师弟嘴唇微张，低头说道：“刚才那湘西鬼王势大，我便在此抵挡，拦着它，让她先跑了……”

我眉头一皱，问道：“跑往哪里了？”

小师弟左右张望，心虚地说道：“刚才的场面实在是太过于混乱了，好像是朝着那边离开了；我稍微做了抵挡之后。自知不敌，便朝着这边逃来，幸好碰到了你……”

我瞧见他这般模样，恨恨地指着他的鼻子骂道：“你这家伙，我以前就跟你说过，外面的世界，远远不是你想象中的那般简单，充满了无数的危机和欺骗，行走江湖，最为重要的一点就是低调，可是你呢？不但贸然亮出了龙鳞血玉，让玄武门中人举门而来。而且还惹到了湘西鬼王这般的恐怖之物，简直就是在做死——你说说，就你这样子，还敢带着陶陶出来闯江湖？”

小师弟因为有着小颜师妹的这一层关系，自小就与我最为熟悉，当别的师兄弟对我这个大师兄又敬又怕的时候，他却可以跟我随意开着玩笑，而后又因为本身资质的缘故，颇受师父和李师叔看重。故而少年心性重了一些，而此刻被我这般一凶，难免有些委屈地说道：“大师兄，带她出来，不关我的事，是她非逼着我……”

我双目一瞪，怒声大吼道：“你不带陶陶出来，她会将你双腿打断不？有什么好辩解的，还不赶快去找到她？”

这是我第一次冲小师弟发这般大的火，我出道江湖多年。无论是在体制内。还是在江湖中，都是威名赫赫，地位也是极高的，所谓居移气，养移体，本身的威严也是极重的，这般一说，那小师弟就胆寒了，低着头，朝着陶陶先前消失的地方走去，而我则带人跟在身后。

林齐鸣瞧见我这般毫不客气地训小师弟，又想起他刚才出手的那一招雷鸣爆音符，着实立了大功，有心为他开脱，缓冲气氛道：“老

大，事情既然已经如此，何必动怒，那湘西鬼王不是也被你打退了么？”

我这般的怒火，一般是本来就有的，一般则是装出来的，听到他这般说起，我叹了一口气说道：“你真当那湘西鬼王已受重创？笑话，所谓不化骨，虽说不能不死不灭，但是身体的结实程度，已经远远超乎了我们的想象，除非是用雷击之法，正中其身，不然绝难将其灭掉——他刚才之所以逃走，一来是因为我要跟他拼命了，气势有点儿弱；二来则是它前来此处，有着自己的目的，不想跟我在这儿死耗，懂么？”

“另有目的？”

林齐鸣的脸色一下子就严肃了起来，而我则认真地说道：“对，尽管我不知道那湘西鬼王的目的是否与我们相同，但是我却晓得一点，到时候倘若是由冲突，它绝对会是一个强大的对手，在真正的利益面前，那是一定要分出个生死，方才能够了结的——你懂我意思？”

听到这话儿，旁边的朱雪婷有些胆寒了，小心翼翼地对我说道：“老大，既然如此，那我们怎么办？”

瞧见她一副有些失去斗志的模样，我也不太好打击大家，于是又给几人鼓劲道：“那湘西鬼王凶猛，但也不是绝对的，明后日，七剑成员陆续到期，我们便有能够与天下英雄一搏之力了；而且这还不算，我师父陶晋鸿，也会带队前来此处，这是他老人家近年来罕有的下山了，倘若真的有宵小在前面挡路，他也是不会任其为之的，对不对？”

一说到我师父陶晋鸿，林齐鸣和朱雪婷顿时就生出了心驰神往的情绪来，朱雪婷兴奋地说道：“老大，我师父总说陶真人足以问鼎天下第一高手之列，你觉得是不是啊？他到底什么样啊，脾气好不好，我若是到时候见了，能不能找他帮我画一张简单的符篆，并且签上名啊？要是能够如此，我可以吹上整整十年了！”

茅山的掌教真人陶晋鸿，在世间的传说颇多，崇拜者也无数，朱雪婷就是其中一位，瞧见她这般追星族的样子，我不由笑了笑，对她说道：“天下第一，这名号实在是太重了，无数人有资格问鼎，但是为何至今无人能坐在上面，那就是因为太过于麻烦了，所以此事以后休提；至于签名，那应该是没问题的，你毕竟是我手下的人，这点面子，老头子还是会给的！”

聊到我师父，仿佛能够驱赶湘西鬼王所带来的阴霾一般，大家的心情都好了许多，而我此刻也刚刚将湘西鬼王侵入我体内的阴寒毒气给驱散，浑身暖洋洋的，不再涣散，脚步也稳健了几分。

然而我们朝着这个方向一直来到了山谷靠右的一处崖边，却瞧

见此处有打斗的痕迹，小师弟的眼睛滴溜溜四望，突然瞧见一块白布被钉在了松树之上，脸色一变，快步冲到跟前来，上面有字，仔细一看，却见写着——小姑娘在我的手上，倘若是想要人，拿那东西来换。

留言的落款，写着“王云松”三个字。

王云松？

我念着这名字，脸色变得越发严肃起来，而旁边那个一路跟着我们的矮个子则脸色一变，忍不住低声惊呼道：“门主？”

得到了矮个子的确认，我的脸色就发黑了，没想到那玄武门的门主一路损兵折将，甚至连自己的亲生儿子都给湘西鬼王吸血至死，最后居然捡了这么大的一个漏，将陶陶给掳了去，实在是让人不知道说些什么；矮个子罗一驰也是吓得浑身发抖，他并不是愚蠢之人，这一路跟随，已然从我们的谈话中晓得了这一伙人的身份，抛开宗教局和茅山宗不说，光我这么一个黑手双城，都不是玄武门能够招惹的。

宗教局是国家单位，按法规行事，茅山宗顶尖道门，行事素来注重脸面，但是黑手双城却不是。

传言中，他从来都不讲道理，为了“一己私恨”，甚至将得罪自己的东北大派罗满屯给灭了门，手下的人命无数，没事拍拍手，都能溅到自己一身血。

而就是这样的人物，他居然没有被任何人给限制，越是凶残，越是升得高。

很多知道此人的江湖同道，都将此人称之为——陈老魔。

这家伙若是动了怒，会不会将他给宰了泄恨？

这心思在矮个儿罗一驰的心头徘徊着，所以当我斜眼瞟到了他的时候，当下也是义无反顾地举起了右手，忙不迭地说道：“大哥，别杀我，我有用的，我能够帮你去找王云松那个被宝物迷了眼睛的狗东西，他在黄山的五处巢穴我都晓得，我领路，妥妥的！”

这矮个儿的主动让我有一些诧异，不过我也不能打击他的积极性，反倒要对他好一点，于是让林齐鸣给拖着一路伤痛的他上药，趁着这空隙，我对旁边一直沉默不语地小师弟说道：“怎么样，师兄骂你有错没？”

小师弟一把将那布条给攥得死死，脸上陡然露出了几分狠厉之色来，咬牙切齿地说道：“那狗日的，我要宰了他！”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然后说道：“宰了他可以，先把他找到再说吧！”

尽管矮个儿说知晓那玄武门门主的五处藏身之所，不过我却并没有放弃在此处找寻的机会，循着左右的痕迹，不断搜索，一直到出了山谷，天色也渐渐开始亮了起来，方才发现几处脚印，比较深，显然是负重而行，而且是朝着山外离去。

在得知陶陶被掳之后，小师弟整个人的脸色都是不是很好看，也不说话，阴沉沉的，不知道在想什么，而我大概也能够估计一些，他与陶陶虽说差着辈分，不过自小青梅竹马，感情最是真挚，而如今他将陶陶带出，却弄出这般的情形来，着实让他难以自处——陶陶无事还好，若是有事，只怕做什么都无法原谅自己了。

然而人落在了那王云松的手上，到底会发生什么样的事情，谁又能知晓？

我们在山谷之中找寻不得，于是在矮个儿的带领下，前去王门主最有可能待着的地方搜查，如此马不停蹄，找了三处，都不见人影，这时我接到电话，张励耘、尹悦、布鱼等人也陆续到达，急缺人手的我终于大大缓了一口气，忙着张罗汇合之事，而就这么一阵儿功夫，当我忙完头绪之后，回过神来，却瞧见小师弟不见了。

我这一找，朱雪婷方才想起什么，从兜里拿出一张纸条递给我，我接过来，拆开一看，只见上面是小师弟的字迹：“大师兄，自己犯的错，我自己弥补；我去找陶陶了，就算是死，也一定不会让她有事的！”

看到这纸条，我气得猛然往下一贯，愤愤摔在了地上。

第十八章 穷追不舍老王家

我这小师弟萧克明不知去处，而那龙鳞血玉又在他身上，以至于我昨天一晚上的努力都白费了，不但如此。我还凭空多出一个噩耗，那就是我师父最疼爱的孙女，此刻正在被那劳什子的玄武门门主王云松给绑架了，随时都会有生命危险。

事情怎么会突然变成这个样子呢？

朱雪婷瞧见我的脸色在一瞬间就变黑了，以为是我在生气她没有及时给我纸条的事情，赶忙小心翼翼地解释道：“老大，这个是你小师弟硬塞给我的，我刚才在跟白合姐打电话，当时也没有想到会是这样，我、我……”

小女孩怯生生的，害怕我发脾气，而我哪里好对这个表哥还不知道在哪儿卧底的孩子口出恶言，深吸了一口气，然后沉声说道：“无妨，他现如今也是成年人了。自然知道自己再干什么。”

我说是如此，不过心中还是有着许多郁闷。

我想着这小师弟虽说一身本事还算是凑合，但却还是缺乏历练，和许多名门大派出来的真传弟子一般，有点儿中看不中用，即便修为一直精进，但是若无好一点儿的办法来引导，终究还是不能承担大用。

当然，那是我师父等人需要考虑的问题，目前摆在我面前的有两个问题，第一就是找到我师父被掳的孙女陶陶，另外一个。就是找到黑花夫人这条魔蟒，将那龙血结晶给拿回来。

这两件事情都得办好，不然我真的没有脸去见教我一身本事的师父了。

当然，经历了诸多事情，我自然也不可能如少年子一般，遇事就惊慌失措，事有轻重缓急之分，当下我已经联系了七剑其余的人，便也没有立刻离开。而是在县城的一个小茶楼等待着，过了半个多钟，张励耘便领着尹悦、布鱼、白合和董仲明赶到了此处来。

饮血寒光剑在手，我战力倍增，而七剑在手，则足以雄视天下，望着这一帮我亲手缔造出来的精锐之士，我心中陡然生出许多壮志豪情来。

有着这七剑，再多的事情也不会觉得繁重，我的心情变得好了

一些。而几人近日来一直在全国各地奔劳。听到我的招呼之后，又星夜兼程地往这边赶来，疲惫得很，尹悦见面就朝着我抱怨，说跟着你办事儿，当真是头疼得紧，骨头都给折腾得松散了，让我回头的时候，给大家伙儿加工资才行。

这小妞儿加入宗教局的时间跟我差不多，这些年来的工资一直有我保管，积累颇多，一直到我前往黑省挂职，方才将经济大权交还给她，结果这不交还好，一交完之后，才发现小丫头居然就是一个天生购物狂，不但每个月还算不菲的工资都不够花，甚至连这么多年的积蓄，都给她糟蹋得七七八八了，着实让人头疼。

听到她的话，我不由得笑了，对大家说这次事情算是我个人的私事，大家若是办的不错，每人两万的辛苦费，由我个人来出、听到这话儿，大家都是一阵欢呼，他们都晓得我这些年来跟慈元阁合作，手上有着一笔财富，不过这些钱大部分都是用于扶贫，以及照顾一组以前牺牲的战友家属，用于我个人享受的倒是不多，也正因为如此，七剑方才会如此忠心耿耿，一直认我这么一个老大，张励耘几人虽说对于金钱也不是很看重，但是听我这般一说，也都起哄，图个热闹。

开完玩笑，寒暄完毕之后，我将这边的情况给大家作了介绍，因为那龙鳞血玉在小师弟手上，所以寻找魔蟒的事情暂时不急，先将掳走陶陶的王云松那狗贼找到。

矮个儿提供了五处场所，此前我们已经搜查了三处，均无结果，剩下两处，一处是玄武门门主家中老宅，另外一处，则是他情人的居所，我让矮个儿将地点分别标明出来之后，与张励耘做过商量，由他、布鱼、白合、董仲明一组，带着矮个儿，前往那小三的家中搜寻，而我则带着其余人等，直接杀到他的乡下老宅之中。

分工结束，大家稍微碰头聊了几句之后，便不多说，各自离去，我在县城找了一家租车的店面，交足押金，花钱弄了一辆越野车，带着尹悦、林齐鸣和朱雪婷前往位于黄山南麓的乡里。

黄山王家在此地是一处大户，我们赶到乡场之上的时候，瞧见光宅子就有七八进，旁边的人家根本没办法比拟，我们到的时候正好是中午时分，那大宅门前大门紧闭，旁边开了一侧门，不断有人进出，我让尹悦在暗处监视着，不让人逃离，而我则直接带着林齐鸣、朱雪婷直入其中，在门口的时候被一老头儿拦住了，斜着眼问道：“别乱闯，知道这儿是哪里不，小心将你们全部打断腿扔出去——找谁？”

这人说话倒也挺霸道的，骂完一通，方才开口询问，我也不

恼，笑咪咪地朝里面打量，而旁边的林齐鸣则说道：“找玄武门门主王云松。”

“哦？”

听到我们开口便点出此间主人的身份，那老头的昏花老眼立刻眯了起来，打量了我们一番，感觉并非凡人，这才放下了倨傲身段，拱手说道：“不知道三位何门何派，姓甚名谁，老头子这边也好有个通报。”

林齐鸣看了我一眼，而我则微微点了一下头，他却也不隐瞒，平静地说道：“茅山宗掌教真人大弟子陈志程，前来拜访王门主！”

听到林齐鸣的通报，那老头儿顿时就是一哆嗦，难以置信地望向我，颤抖地说道：“你、你就是陈……道长？”

我听过人叫我“陈局长”、“陈处长”、“黑手陈”、“陈老魔”，倒还没有听人教过我陈道长，也晓得这人原本估计是想叫“陈老魔”，结果觉得不妥，半途改了口，不过我也不介意，微微一笑道：“正是在下，不知道王门主可在，志程前来拜访，还望能够得以一见。”

那老头儿瞧见面前这个满面笑容的男人，实在难以将我，跟传说中那杀人不眨眼的大魔头联系到一起来，不过虽然将信将疑，却也不敢怠慢，连忙鞠躬，又小心翼翼地说道：“不知道陈道长前来有何事？我家门主有事出门了，至今未归，家中只有老太太在，不方便见客……”

我眉头一挑，平静地说道：“不知道你能够联系到他么？”

老头儿点头哈腰地赔笑道：“陈道长说笑了，小老儿就一个看门的死狗，哪里能够晓得门主的行踪在哪儿，不过您若是能够等得，我这里就叫人将他给找回来，你看如何？”

我点了点头，径直往院子里走去，口中还说道：“也行，我就在这里等着，告诉你们门主，三个小时之内不出现，我也不知道自己会做些什么事情。”

我往院子里面走，那老头儿顿时就不乐意了，一路小跑着过来拦住，焦急地说道：“陈道长，这里不能进……”

我猛然定住了脚步，盯着他说道：“为何？”

老头儿不知道在想着什么，低头说道：“里面都是门主的家眷和女客，不方便外人进去，您若是有时间等，我带你们去前面的主厅等待。”

我望了一下侧院，心中更是生疑，不动声色地做了一个手势，林齐鸣立刻会意，纵身一跃，越过院墙，朝着内院飞身而去。

瞧见林齐鸣的举动，那老头儿顿时大惊失色，转身就朝着门房奔去，似乎想要敲铃预警，结果被我一把握住了肩膀，笑盈盈地说道：“这位老丈，我们此次前来，只是想要找寻王门主，与其他人无关，还请你不要多事，免得横生祸端，弄坏了大家的心情。”

那老头儿被我一把拦住，顿时就奋力挣扎，这家伙能够成为王云松老宅的门房，自然也有一把子手段，不过挣扎几下之后，却发现根本没办法脱离我的控制，晓得自己与我的差距实在是太大了，根本无法抵抗，于是只有扬声吼道：“老夫人，有人来砸场子了！”

他如此喊了好几声，传遍了整个大宅子，而我也没有阻止他，让他放肆地吼着，平静等待。

几声之后，里面一阵喧闹，从那边的门中冲出了二十几个精壮的汉子，个个都是个中好手，还有一个鹤发童颜的老太太拄着龙头拐，被四五个女子簇拥着，从内院走出。

那老太太精气内敛，满脸的褶子皮，却有着一股威严的气息，走到门口来，用龙头拐猛然一顿，喊声说道：“又是哪个不开眼的小贼，老妇我后院的藏獒这几天饿得慌，宰了的话，它可又有肉吃了！”

我没有说话，这时墙头那边一响，却是林齐鸣揪着一个黄毛青年翻了上来，冲着我摇头说道：“他不在，这人是他小儿子，掳来个女子，正准备使坏事，给我捉了！”

讲到了诸人汇合，然后兵分两路，前往两处区域，紧接着找到家人，直接拉过去，接着审问那小豆子，然后打来电话，说祸不及家人，问我这是什么意思？

第十九章 不按规矩黑手陈

那老太太瞧见林齐鸣怀里抱着的年轻人，脸色一变，厉声怒喝道：“放开我家乖孙，不然让你们吃不了兜着走！”

听到她的威胁。林齐鸣不屑一顾地说道：“堂堂黄山王家，居然让自家的后辈子孙强掳民女、白日宣淫，可见你们这儿的家教真的有问题，老太婆，你知道他刚才在干什么不？”

那老妇人脸色阴霾地寒声说道：“不管你是谁，在我黄山的地盘上，是龙你得给我盘着，是虎你得给我蹲着，谁家裤裆没有系上，将你这么一个家伙给露出来了？我玄武门王家的事情，哪里轮得到你来管？识相的，赶紧将我孙儿放了，要不然，你们所有人，都得死！”

老妇人年纪一大把。戾气却凝重得很，不过我却也能够从她的身上，晓得了那王云松为何会这般胆大与薄情的缘故来。

林齐鸣没有理会这老妇人的威胁，而是低头瞧向了我，等待着我的下一步的指令。

我眼帘低垂，毫不犹豫地从小怀中掏出了饮血寒光剑，将长剑指向天空，冷声说道：“好，好，我倒想要看看，你们到底是想让我怎么死？”

那老妇人眉头一掀，厉声大喝道：“都给我上！”

这一声令下。周遭的那二十几个玄武门弟子便朝着我轰然冲了上来，而老妇人则提着龙头拐，飞身一跃，也跳上了墙头，朝着林齐鸣强攻而去。

我瞧见这二十多个玄武门汉子蜂拥而来，手上全部都是那硕长的齐眉棍，舞得虎虎生风，将院子里都给笼罩，一副军阵的架势。不过我却也并不慌张，羚羊对于雄狮来说，再多的数量，都不过是一份份的食物而已。

我思考几秒钟，毕竟不是生死决斗，出了人命官司可不好，于是将长剑给收了起来，接着空着双手，朝着人群里面撞了进去。

对方群殴而至，当真是气势如虹。满心以为能够一拥而上。将我给乱棍打死，结果被我如东风卡车一般撞了进来，前面两人甚至都还没有扬棍，便被我给轰得一下，直接撞到了人群中，多米诺骨牌一般，连着倒了好几个。

一冲而上之后，我一双肉掌拍飞两人，轻松地夺过了一根齐眉棍在，当下也是朝前一震，接着猛然一阵横扫。

棍扫一大片，只要灌进了足够的力气，几乎没有人能够抵挡这棍势，结果我这般一阵搅屎棍地搅合，对方立刻就被弄得一阵混乱，有的人甚至连人影都没有看清楚，就直接中了一棍，要么躺倒在地，昏迷不醒，要么直接击飞而去，一口鲜血吐出来，觉得人生怎么看，都不更好了。

二十多个练家子，倘若是认真地结阵而待，说不定对我还有一些威胁，然而此刻乱糟糟地成一团，互不关联，也没有啥主心骨，立刻被我给搅得一阵混乱，我左冲右突，没多时，便发现面前一空，除了刚才那个门房老头还在站我的面前，其余人等，皆已躺倒在地，有的直哼哼，有的甚至两眼一闭，昏迷过去，不过倒也显得清静，无需心忧。

墙头上的战斗还在继续，林齐鸣挟持着那王云松的小儿子，跟对方的老娘在周旋着，那老太太脾气火爆，手段倒也不差，一阵猛攻之下，倒是让林齐鸣束手束脚，放不开来。

我并没有上去帮忙，而是朝着墙头喊道：“嘿，老太太，我现在可跳可痒痒了，你下来，帮我治一治！”

那老妇人救孙心切，上去就跟林齐鸣一阵掐，并没有留意场中的变化，这回听到了，低头一看，却吓了一大跳，平日里在乡里横行霸道的诸位弟子，此刻居然都躺倒在了地下，如此短的时间里，居然变成这副模样，让她在一瞬间就明白过来，来这儿闹腾的，并非是什么杂鱼，而是一头足以掀翻整个玄武门的巨鳄。

想到这里，她倒也是经历过许多世事之人，一个翻身而下，冲着最先示警的门房老头问道：“老张，他们到底是什么人？”

门房老头苦笑着摇头，低声说道：“老夫人，你都没有听我说话，就与人家交恶了——这位先生，是茅山宗掌教真人的大弟子陈志程，也是有关部门的高官……”

当他爆出了我的真实身份，那老妇人的脸色数变，顿时就愤恨起来：“你这老张，干嘛不早说，弄成这般模样，你让我如何收场？”

她低声痛骂了门房老头几句，又回过头来，冲着我笑了，宛如老菊花一般的灿烂：“哎呀，原来是陈首长，贵客临门啊，失敬啊失敬；你看看，都是我们家的这个蠢门房，结果弄成这模样。不过也好，不打不相识嘛，您别介意啊，有什么事情，都可以好好说，可不敢惊扰了陈首长！对了，你是来找云松的吧，有什么事情，你一个电话过来，我们

赶过去就行了，何必登门，这般客气呢？”

她这态度变化得颇快，而我反正是没有吃什么亏，而是笑盈盈地说道：“不登门不行啊，你家云松，绑了我师父陶晋鸿的孙女，我这是过来找他要人的……”

“什么？”

听到我这平静中带着几分森严的话语，那老妇人眉头一竖，顿时就脸色大变，气呼呼地喊道：“真是个糊涂蛋儿，我怎么生了这么一个儿子啊？陈首长，你放心，且回去，回头他搁家来了，我将他给押了，过来给你赔罪，你看如何？”

我摆了摆手，平静地说道：“无妨，我就在这里等着吧。”

这般说了，我又回头，对着那门房老头说道：“老丈，劳烦你给王门主带个话——说他若是三个小时之内，不出出现在这里，我就杀了他的老娘和儿子；若是我师父的孙女有一根头发受损，我杀他全家！谢谢。”

听到我的这话语，那老妇人顿时就脸色大变，怒气勃勃地说道：“陈志程，你这是不是有点太过分了，就不能好好商量么？”

我扭头过来，对着她微笑着说道：“这世间，自然是有可以与我好好商量的人，不过我从来都不和打算将我喂藏獒的家伙假惺惺地坐下来谈。老太太，你进屋吧，若是懂得眼色，最好不要反抗，我手重，一会儿若是动起手来，怕伤到你——你年纪这么大了，若是缺胳膊断腿的，死都死不踏实，对吧？”

“欺人太甚！”

老妇人在黄山一带霸道惯了，哪里能够忍得住这口气，顿时就一声怒吼，扬起手中龙头拐，朝着我砸了过来，而我则平静地伸出手，抓住这势若千钧的拐杖，接着一把她给拉过来，抬手就是几巴掌，一边扇，一边冷然说道：“我很少打上了年纪的人，不过要不是你这般的老太婆，也教不出那为非作歹的儿子，这几巴掌，让你长点教训吧！”

老妇人是个十分厉害的修行者，身子骨也硬朗得很，本来满嘴的脏话准备送出，结果被我这几巴掌扇下去，整个人就萎顿了，不再嚣张。

我伸手在这老妇人后背几处要穴拿捏了一番，接着将她交给了身旁的朱雪婷，然后朝着前面的院子走去，一路来到了主厅之中，让老妇人和王云松的小儿子在旁边坐在，而这时院子外面不断传来惨叫，却

是有人试图逃走，结果被尹悦给一个个制服，扔了进来。

此刻的尹悦极为灵动，就凭她一人，便将整个王家老宅给封锁住，有了几个榜样之后，那些人终于也认命了，不再试图逃脱，而大厅之中不断地被塞进人质来，七七八八，王云松的一大家子人，包括他老娘、发妻、三个女儿、一个儿子以及两个本家侄子，都给林齐鸣给带到了这儿来，朱雪婷则凶神恶煞地训着他们，让保持安静，不得胡乱哭诉。

我也不管这些，来到旁边的小厅处，将八宝囊打开，把在里面憋闷了许久的黑鳞巨蟒小豆子给放了出来。

这个家伙依旧是一副四五岁男童的模样，不过神情萎顿许多，恹恹地对我说道：“世叔，你将我抓到这儿来，到底有何事，还请直言，不要再将我关到那儿去了。”

我摸着下巴说道：“先前听你说过，你母亲即将变成真龙，那么也就是说，你在最近，见过她咯？”

小豆子防备地望了我一眼，小声说道：“是。”

我继续问道：“那现在她在哪儿呢？”

他低头说道：“我怎么晓得，她是说成龙之后，自会来看我的……”

这小家伙是个极为狡猾之人，不见兔子不撒鹰，我盘问许久，都不肯透露具体信息来，我见他不招，也不着急，随意问了几句，又将他给塞回了八宝囊中压制。

那门房老头说是联系不到自己门主，不过没到一个小时，他便拿了一个电话过来。

我接过来一听，电话那头立刻传来了一个沙哑男子的怒吼：“阁下到底想做什么，都说江湖之事，祸不及家人，你这么做，不怕坏了规矩么？”

第二十章 一曲衷心谁能知

听到王云松这气急败坏的话语，我反而笑了，平静地说道：“王门主，你知道自己惹到谁了。对吧？”

电话那头沉默了数秒钟，然而才长长吐了一口气，愤愤不平地说道：“即便是茅山宗，也不能这般欺负人啊；陈志程，你真的觉得这世间，没有王法了么？”

我哈哈一笑，脸色陡然转冷，寒声说道：“连我师父陶晋鸿最喜欢的孙女，你都敢绑，我看吃了豹子胆的人，是你吧？王云松，现在陶陶怎么样，她若有事，实话跟你讲，我可以在这里跟你发誓。我一定会灭你王家满门，说到做到……”

有的人撂狠话，只不过是歇斯底里，而有的人说狠话，却让人彻骨发寒。

有着罗满屯的前车之鉴，以及我这黑手双城的恶名，对面的那个家伙却也不敢胡乱应对，只是对我说道：“人在我这儿，一点事儿都没有。”

我伸手，看了一眼手表，然后平静地说道：“还有一个小时四十分，我希望你能够带着完好无损的陶陶出现在我的眼前。”

王云松有点儿着急了。在那边焦急地喊道：“陈志程，你别乱来啊，一人做事一人当，你……”

我并没有等他多言，便直接挂了电话，丢给那门房老头，回身过来，朝着一脸阴霾的王家老太说道：“老太太，你。以及你身后的这些人，到底是生是死，就得看你儿子对你们重不重视了。”

王家老太脸色十分难看，恶狠狠地瞪着我，却并没有说话，只是抱着王云松一个六岁大的女儿，不停地哄着。

在黄山王家一众人极度仇视的目光中，我折转回了小厅，这时林齐鸣跻身过来，对我说道：“老大。小七哥那边打来电话。说已经赶到王云松情人那儿查看了，发现对方人去楼空，不见了踪影，他们正往这边赶来。”

我点了点头，虽说凭着我们四人，也能够控制场面，但是一会儿倘若有什么冲突，人手充足一些，也是好事。

林齐鸣瞧见我脸色严肃，舔了舔嘴唇，然后又小心翼翼地问

道：“老大，有件事情，我不知道当说当说？”

我讶然，示意他但说无妨，林齐鸣这才吭吭哧哧地说道：“老大，若是过了三个小时，而王云松那老家伙又没有带人过来，我们该怎么办，难道要真的杀人立威？”

这个问题似乎在他心里徘徊了好一会儿，说完之后，如释重负。

我默然，人人都知晓我黑手双城暴戾不已，然而为何却一直受到规矩甚严的总局重用呢？这是因为我的这恶名，事实上都只不过是刻意宣传出来的，我终究还是有着太多的束缚，不得不按照规矩来办，王云松倘若真的不来，我自然也不可能杀他全家、灭他满门。

而倘若我这话不算数，王云松咬牙一忍，先藏起来，只怕陶陶就真的有危险了。

我沉默了一会儿，然后对林齐鸣说道：“你出去跟尹悦说一下，等三个小时一过，让她准备一下。”

林齐鸣眼睛一亮，转身离去。

九尾妖狐这类洪荒异种，天生便能够魅惑众生，一尾两尾之时，还只是体现于相貌之上，让人觉得分外的可爱或者妩媚，心生怜惜，而当她进入到了五尾之时，便能够模拟出惟妙惟肖的幻境，让人无法辨别，先前她的手段数次立功，此刻看来我们也只能将这希望，寄托于他的身上了。

林齐鸣离去不久，便又折返回来，朝我做了一个手势，说可以了。

我点头肯定，继续等待，如此又过了半个多小时，这时门口突然传来一阵喧闹，我眉头一掀，在大厅处待命的林齐鸣又匆忙出去，结果回来的时候，带来了四个一脸严肃的大盖帽。

这四位是乡派出所的警察，领头的红鼻子，却是那儿的所长。

所长姓黄，进门之后，看了一眼满厅的王家人，接着一脸威严地冲着我吼道：“我接到报警，说有人擅闯民宅，并且恶意拘禁，你们到底是什么人，在这里干嘛？”

这位黄所长说话的时候，一嘴酒气，显然是刚刚从饭桌上撤下来。

我并不理会他的质询，而是转过头来，似笑非笑地看着王家老

太，问道：“你们报的警？”

王老太将头偏到了一边去，冷声说道：“没有！”

她知道轻重，晓得满院子里二十多个玄武门骨干都制服不了我，几个警察，绝对是弄不成什么事情的，这个时候跑出来，想要让那黄所长主持公道，着实是有一点儿天真。

然而她这一否认，旁边有一个女人急了，焦急地走出来，冲着那黄所长喊道：“是我，是我发短信给你们的，就是这个家伙，将我们给关起来……”

我眯眼瞧去，并没有看清楚这女人是什么身份，在这大厅的王家人，除了王云松的直系亲属之外，还有七八个男女，一齐给堵在这儿，我哪里理会这些，而黄所长听到那女人的举报，脸色一变，手往腰间摸去，正要跟我理论，结果那王家老太直接站了出来，抬手就是一大耳刮子，扇在了她的脸上。

啪！

这一耳光不但将那女子打懵了，连黄所长几个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一脸惊疑地看着王家老太道：“老祖宗，您这是干嘛？”

王家老太虽说修为被我封住，不过身子骨硬朗得很，威严也在，这一巴掌又响又重，将那女人控制住之后，她干笑着对黄所长说道：“美凤最近脑子有点不清醒，总是胡言胡语，小黄你别多想，回去吧，这儿什么事情都没有。”

她这般说，黄所长更加疑惑了，看着她，又打量了一下我们，脸色变得无比严肃道：“老祖宗，有的事情可不能开玩笑啊，他们是不是威胁您了？我家王叔怎么不在，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王家老太猛然一睁眼，厉声说道：“小黄，我让你走你就走，说这么多废话干嘛？我老婆子做事情，还需要跟你汇报不成？”

她发了火，那黄所长终于妥协了，躬身说道：“老祖宗，那我们先回去了，有什么事情，您招呼一声，我们那儿全天备着警呢。”

说完这话，他还恶狠狠地瞪了我一眼，方才离开。

我笑吟吟地目送几人离去，等他们全部出了王家之后，这才平静地对王家老太说道：“老太太，算你比较识相，要不然我都不知道如何控制住自己的手了。”

那王家老太哼了一声，对我说道：“你不是有关部门的高官么，

几个乡下派出所的警察，会对你有威胁么？”

我笑着说道：“话虽如此，但是我这一趟出来，为的是私活，找的也是我师父的孙女，一会儿说不定还要灭人满门，这事儿自然不能让上面知晓，所以知道的人越少，自然是越好的。”

旁边的王家人，向来都是横行霸道惯了，哪里受得住这般的氣，而听到我和王家老太的话语，顿时就慌张起来，有的人甚至发出了低低的哭泣声。

我威胁过后，话音一转，对大厅的众人说道：“先前是我的失误，为了防止刚才的事情再次发生，大家将手机都上缴吧。”

朱雪婷去给每个人搜身，将手机都给搜了上来，而这时张励耘也带着其余的七剑成员赶到了此处。

我将大家召集到了小厅，将这边的进展说给大家来听，张励耘知晓，不由得皱着眉头说道：“老大，这事儿虽然只是在作假，但还是有点风险；你这么做，恐怕会让某些人诟病啊，你知道的，总局政治处的那几个人，对你一直都有意见，总是想着找到你的把柄……”

我摆了摆手，毫不犹豫地說道：“没事，总局只要王总和许老几个人还在，那帮孙子就扳不到我的。”

总局政治处的主事人并非修行者，是上面直接指定的人，而副手则是龙虎山的长老苏冷，他坐到这个位置已经三年多了，也算是有了一定的话语权，因为政治处的特殊性，所以权力也是蛮大的，不过此刻，我却也管不了太多。

陶陶不能有事。

这方才是我最关注的事情，至于其他的，以后再慢慢聊就是了。

张励耘听到我这般斩钉截铁的回复，便没有再多劝解了，一个团队之中，只能有一个声音，以前的努尔，现在的他，都是一样，一旦我决定的事情，他们即便是有意见，也会保留着，然后全力以赴。

商议完成之后，张励耘和我便开始对王家老宅加强了防备，而其間王云松两次来电，想要与我沟通，都被我拒绝了。

我让门房老头给王云松带话，三个小时之后，他若是再不出現，我便让他家破人亡。

他若是不相信，我可以先杀几个人，给他瞧一瞧。

如此三个小时很快便要到了，我左右一看，叫人将王云松那个为祸一方的小儿子给带上，让尹悦押着，一路来到了王家老宅的大门口，推着他跪倒在地，将长剑高高地扬了起来。

就在还欠十几秒的时候，远处传来了一声高呼：“剑下留人！”

我望着远处一个身材微胖的中年人，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

第二十一章 虚张声势没底牌

这个在最后一刻现身的，自然就是那位绑走陶陶的玄武门门主王云松，或许他早就已经藏在这附近了，就是在观察。看看我究竟有没有杀人的决心。

而此刻瞧见我将他小儿子给推了出来，顿时就慌张了，跑出来，高声喝止。

我展目望去，瞧见这位野心勃勃的玄武门门主是个微胖的中年人，卧蚕眉，红枣脸，双眼锐利如刀，气质厚重，显然是横练功夫练到了一定的境界，方才会有这般金光冉冉的效果，而他并非一人而来，为了壮胆，他身后还有十来个汉子，个个都是精锐子弟。手中齐眉棍，一股少林十八铜人棍的架势，咄咄逼人。

玄武门并不算什么大门大派，抛开昨夜死伤的众人以及躺在院子里的那一帮家伙，这些人，恐怕就是它最后的力量了。

不过我却并不会被他弄出来的这般架势给吓到，而是朝着他平静地拱手说道：“可是王云松王门主？”

那中年胖子也拱手回应：“正是在下，敢问您就是茅山宗陈道长？”

我没有跟他客气的想法，确认完人之后，便直接说道：“既然是你，那么就请你掳走的女孩交还到我的手上来，谢谢。”

对方的眼珠子一转。伸出手来，指着我身后的偌大宅院说道：“放人，自然是可以的，不过你也得先将我母亲，以及宅子里我所有的家人都给放了，这般才对等，你说是不是？”

我瞧见对方的神色有异，虽然不知道他想在我面前搞什么鬼，不过却坚决地说道：“王门主。我之前好像跟你说过，带人来还我，不然我就开杀戒了。这句话，你可能一直当做是玩笑，那么我不得不遗憾地告诉你，我陈志程纵横江湖数十年，从来没有心情跟对头开过玩笑，你既然不愿意按照我的规矩来做，那么我可以给你展示一下我的决心——尾巴妞……”

我说完话，直接朝着小白狐儿点了一下头。而对方则毫不犹豫地将其手中的天璇剑给再次扬了起来。

她在那一瞬间。显露出了无比凶煞的杀气。

跪倒在地的那年轻人似乎感受到了这种气息，顿时就吓尿了，朝着王云松大声喊道：“爹，爹，救我啊爹，救救我！”

自家的儿子喊得歇斯底里，而王云松却死死地盯着柔媚中带着一点儿娇滴滴的行刑者，干笑着说道：“陈道长，俗话说得好，冤家宜解不宜结，咱们有话可以好好说，犯不着耍这些手段，你说对不……”

还没有等他将这番和稀泥的话语说完，小白狐儿便毫不犹豫地，将天璇剑往下，猛然一斩。

刷！

这一剑斩得坚决无比，那跪倒在地王云松小儿子一句话没有说出，头颅便骨碌碌地落了下来，满腔热血洒在了王家老宅门前的青砖石上，滋润着这生长几十年的石缝青草。

嘶、嘶、嘶……

那鲜血喷出的声音惟妙惟肖，还准备用言语跟我们仔细谈谈地王云松浑身一震，一双眼睛睁得滚圆，睚眦欲裂，厉声嘶吼道：“你们怎么可以来真的？你们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你们、你们……”

他说着，整个人便天旋地也转，感觉自己的世界观完全都被颠覆了。

怎么可能，有人比他还恶？

怎么连话都还没有说完，就动手杀人了呢？

这到底是什么一个情况？

王云松直感觉满脑子“嗡、嗡、嗡”的响着，整个世界都在晃动，一切都仿佛不真实一般，接着他下意识地掐了一下自己的大腿，才发现一切都是真的，自家小儿子的那无头尸身跪倒在地，头颅在血泊之中滚动着，原本感觉娇滴滴的那小娘子，一脸淡漠地将那长剑，在儿子尸身的衣服上面仔细擦拭着，仿佛刚才不是在杀人，而是在——宰鸡！

对，就是在宰鸡，这情形跟他以前陪妻子去菜市场的时候，那小贩卖鸡的时候一模一样。

可那不是鸡，而是他最疼爱的小儿子，他的大儿子昨夜已经在那恐怖的地洞之中失踪了，估计没有什么好下场，而小儿子一死，他就真的绝后了。

这，这就是传说中那个杀人不眨眼的黑手双城么？

王云松在一瞬间，双眼就立刻变得通红，怒声吼道：“姓陈的，我日你先人，你他妈的有什么本事，就冲着我来，别拿我的家人开涮！”

我被王云松用恨之入骨的眼神瞧着，却显得十分淡然，平静地说道：“王门主，你若是再往前走五十米，我便可以教你做人；不过你这般模样，两男人在大街上一追一逃，实在是有些难看。刚才呢，你觉得我说的是玩笑、儿戏，现在我给你瞧见了我的诚意，不知道你有什么可以表示的，我们可以接着谈了么？”

“谈什么？”王云松愤愤地瞪着我吼道：“姓陈的，你杀了我儿子，我和你势不两立，不共戴天！”

他赌咒发誓，而我则显得很平淡，朝着守在门口的林齐鸣招了招手，微笑着说道：“王门主还是觉得我们在跟他开玩笑呢，听说黄山这地界出了名的大孝子，对自己老娘，从来都是服服帖帖的，不知道对于自家老娘的性命，是否在意——小胖，你把老夫人给请过来，我们接着给王门主展示诚意，快去！”

我一声招呼，林齐鸣答应了一声，转身入了院子里，没一会儿，便将王家老太给推了出来。

这老太太瞧见地上死去的孙子，又瞧见远处的儿子，顿时就崩溃了，冲上来想要挠我，结果被林齐鸣和朱雪婷一同擒住，让她不得动弹。

不过尽管如此，她依旧挣扎得披头散发，厉声喊道：“姓陈的，你这挨千刀的狗东西，敢杀我孙子，老娘就是做了鬼，也不会放过你的，我呸……”

她朝着我吐口水，而我则后退一步，避开了去，一脸委屈地说道：“老太太，贵孙强掳民女，白日宣淫，这般的纨绔子弟，不如早死了，免得祸害人间，我帮你处理了，你不感谢我，还骂我，这是什么道理？再有了，我茅山宗对于降妖除魔之事，最是擅长，你即便是做了鬼，也翻不了什么天的，还不如安安心心地离去，你孙子没有走远，我送你一程，黄泉路上，也可以搭个伴，你说是不？”

我说得客气，而有一具尸体在旁，此刻却再也没有人认为我是在虚张声势了，瞧见自家老娘被人推到在地，而那个一脸狐媚的小女子再次将手中的长剑高高举起的时候，王云松再也忍不住了，做出了一个出乎我意料之外的举动。

他朝着我跑了过来。

这情况让我有些诧异，因为按道理来说，他应该是叫人将陶陶给找出来，然后与我对峙，而在这期间，早已潜伏在旁边的张励耘和布鱼等人，便可以伺机而动，一拥而上地将此人给擒下，并且将陶陶从人群中解救出来。

这样的剧本我都已经写好了，然而让我没有想到的是，那家伙被愤怒冲昏了头脑，竟然不顾一切地朝着这边冲了过来。

在那一刻，我并没有感到高兴，反而生出一丝担忧来。

疯狂了的王云松战力陡增，然而这也是得看跟什么人来比较，我连饮血寒光剑都没有抽出，直接拦在了他的面前，瞧见对方猛然朝着我拍了一记铁掌过来，浑身光芒四溢，仿佛有开山批碑之势，而我则毫不犹豫地回了他一记掌心雷，再加上深渊三法之土盾的恐怖助力，那王云松顿时感觉到自己仿佛撞到了一股电墙之上一股，整个人浑身一阵酥麻，双脚就发软了。

对方是急火攻心，完全发挥不出自己功法的优势来，而我也不想与此人将时间拖得太久，当下也是一阵套路而出，将王云松给直接弄垮，跌落在地。

王云松一倒下，身后那一帮东拼西凑出来的帮手立刻一哄而散，不过早已埋伏在旁的张励耘、布鱼两人则从侧面杀出，尽量将这些人给留下。

我不管那边的小杂鱼，而是一把揪住了王云松的脖子，恶狠狠地吼道：“人呢，我师父的孙女在哪儿，快跟我说！”

在瞧见王云松自杀一般，不顾一切地冲将上来的时候，我的心头就被一阵阴云给笼罩，而此刻那种担忧却是更加严重，而瞧见我这般焦急的模样，那家伙的脸上却露出了一丝快意的笑容来，嘿嘿说道：“你这恶魔，居然也会有这个样子的时候，真的是太让人开心了……”

啪、啪……

我毫不犹豫地扇了他两巴掌，然后恶狠狠地朝着旁边吩咐道：“尾巴妞，他若是不回答问题，帮我把他老娘给宰了！”

这一句话直接将还在疯狂发笑的王云松给唬住了，他慌忙说道：“别，别，我说，那姑娘真的不在我的手上了，我在离开黄山南麓的时候，碰到一个满脸惨白的英俊男子，那家伙对着我一阵追，我害怕，就将她给留在那儿了……”

第二十二章 陶晋鸿莅临黄山

满脸惨白，英俊男子……

我的脑海之中，立刻浮现出了昨夜与我交手那湘西鬼王的模样来，基本上也算是对得上了。

想到湘西鬼王。我便想到了那家伙厉害的手段，以及昨夜横尸躺倒在路旁的那一具具尸体来，倘若说陶陶落到了任何一个人手上，只要他有所求，知晓茅山宗陶晋鸿的名字，便不会下狠手；然而要是落到了那具不化骨的手上，我根本就想不出这头僵尸能够给陶陶留下什么活路，倘若它知晓了陶陶的身份，反而会吃得更加有滋有味一些。

这般说来，落在了湘西鬼王的手里，陶陶只怕是必死无疑了。

听到这个消息，我整个人如遭雷轰，整个人都变得一阵僵直，旁边的尹悦最先发现这情况，赶忙冲过来扶着我说道：“哥哥。你没事吧？”

我满脑子都在一阵轰鸣，而那手中的王云松则趁机挣脱了我的控制，尹悦“杀了”他的小儿子，此刻是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当下也是一声怒吼，朝着尹悦扑了过去。

这家伙被我用了手段惩治，根本形不成气候，还没有动手，就给尹悦一把捉住，接着朝我大声喊道：“哥哥，哥哥！”

我被尹悦给叫醒了。瞧见王云松奋力伸出手来，朝着尹悦掐去，一股怒火陡然伸出，一把抓住了那家伙的胸口，抬手就是十几个又重又急的大耳刮子，啪、啪、啪、啪……这般暴风骤雨的巴掌劈头盖脸地扇下来，丝毫不留情，一边扇，我一边愤然地怒声吼道：“我++你大爷的。你居然将陶陶这么一个弱女子，丢给了湘西鬼王那般的恶鬼——你这是在害她，你杀了陶陶！”

王云松一开始还努力反抗，奋力嘶吼着什么，到了后来，整个人都失去了活力，脑袋耷拉着，仿佛死去了一般。

尹悦瞧见暴怒的我根本没有停下来的意思，慌忙上前来拦着我，大声喊道：“哥哥。你住手。这样子会打死他的！”

我余怒未消，愤然说道：“打死就打死了，狗日的居然把陶陶留给了湘西鬼王，我++！”

张励耘这时也将其余的杂鱼给收拾妥当，上前过来拦住了我，

焦急地劝解道：“老大，别动怒，这老东西是该死，不过不能死在你的手里，他这条贱命可不能影响到你的前程，你若是要杀他，我来！不过老大，杀了他，这是便宜他，我们留他一命，定然是有用处的。另外，老大，事情未必如同你想象的那般糟糕，你先冷静下来，我们才能够想到最好的办法……”

努尔和徐淡定相继离去之后，张励耘是我目前最为得力的助手，由他和尹悦拦着，我终于抑制住了内心之中狂躁的怒火，深吸一口气，然后冷着脸说道：“也好，将王家所有人都给羁押起来，不能便宜了这帮为祸一方的狗东西！”

我将奄奄一息的王云松给扔在了地上，不断地深呼吸，却仍然有一脚将此人踹死的冲动，而就在这个时候，林齐鸣拿了我的手机过来，对我说道：“老大，你师门那边找你。”

我接过来，电话那头响起了符钧的声音：“大师兄，你现在在哪儿，师父和杨师叔都赶到黄山了，正找你呢。”

我将我此刻的地点报给他知晓，而符钧那边则显得十分的焦急，问我道：“大师兄，小师弟萧克明现在，有没有跟你在一起？”

我摇头说没有，问怎么回事，符钧告诉我，说师父来之前的时候，卜了一卦，结果发现孙女陶陶有危险，找到陶师兄问了一下，结果才晓得陶陶跟了小师弟下山，而且应该就在黄山，于是就急着找到小师弟，问清楚陶陶的情况……

听到符钧的话，我的心头一阵凝重，不过想了几秒钟之后，却还是将我这边知晓的一切，都告诉了他，并且让他转告给师父知晓。

我师父陶晋鸿很奇怪，一生都不用电子产品，不过回复却很快，他让符钧告诉我，说他马上就过来，与我汇合。

师父说很快，自然就不会很慢，十几分钟之后，脚绑纸甲马的茅山众人便出现在了王家老宅的门口。

此番前来黄山寻蟒的，除了我师父本人之外，他还带了两个得意弟子符钧、杨坤鹏，另外近年来风头最盛的杨知修杨师叔也跟着同而来，另外还有烈阳真人茅同真，以及四位虽然并未有列入十大长老，但是身手却极为不错的同门师弟，我称之为师叔的道人，再有一个，却是杨师叔的一名真传弟子。

一共十人，风尘仆仆。

我在此期间，已经将昏迷过去的王云松给弄醒了过来，再次审

问了一番，将所有的细节捋顺，也最终确认了那个脸色惨白的家伙，正是湘西鬼王无疑，接到消息之后，我出来迎接，瞧见满脸白胡须的师父穿着简单的青色道袍出现在了眼前，紧接着其余人也随之出现。

瞧见师父的影子，我毫不犹豫地跪倒在地，难过地说道：“师父，我……”

我满腹的话语都没有说出来，便被师父一把扶了起来，他的手掌宽厚而温热，扶着我，又拍了拍我的肩膀，叹了一口气道：“这事儿不怪你，你想别自责了，刚才电话里说不清楚，你给我详细说一下具体的事情。”

我将众人引入了王家老宅的大厅，让张励耘等人将聚集在此处的王家人都给赶了出去，接着将事情的来龙去脉，给一一说个明白。

听到这些事情，师父沉默不语，而旁边的杨师叔则一拍大腿，愤愤不平地说道：“萧克明这个小子，实在是太不靠谱了，平日里在茅山就一直横冲直撞，好不容易下了山，指派件任务给他，居然将陶陶给拐走了，最后还弄成这样子来——他现在人在哪儿？”

我不知道小师弟哪儿惹到了杨师叔，竟然弄得他一上来就说了这么一大番话，不过却也晓得现在并不是追究责任的时候，恭声说道：“他找寻陶陶去了。”

杨师叔眉头一掀，寒声问道：“那龙鳞血玉呢？”

我不得不硬着头皮说道：“也在他身上。”

杨师叔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模样，指着我了点两下，口中说道：“你呀你，萧克明做事不靠谱就算了，你当时怎么不拦着他呢？”

我被这般劈头盖脸地说着，也没有办法发作，只有隐忍着，然后朝着在旁边默然不语的师父说道：“师父，那湘西鬼王身手十分了得，自称是不化骨，我与它交过手，是不是还不太清楚，不过一身尸毒却格外剧烈，弟子差一点儿就遭了它的道，要不是弟子身边的两名亲随以及小师弟的联手合击，险些就没有能够活着离开了。”

师父点了点头，这才开口说话道：“湘西鬼王之名，我其实是有听过的，它在民国初年的时候曾经闹过一阵，弄出了许多人命，手段十分了得，你们师祖虚真人曾经想要去将其斩除，结果后来听说被当时的蛊王洛十八给封印住了，就没有再理会。没想到快九十多年过去了，它居然能够破开封印，重临世间，而你能够从它的手中逃脱，也算不错了。”

我谦虚地说道：“昨夜之所以能够离开，倒并非我一个人的力量，说来惭愧。”

师父没有再次多作纠缠，而是问我，说关于玄武门这一边的事情，到底怎么处理，我说人我已经拿下了，至于如何处理，这个就交由师父来决定吧。

师父也没有多说，朝着旁边的一个黑色道袍的师弟说道：“陆靖侠，此事既然涉及到了茅山子弟，就交由你们刑堂处理吧，你看如何？”

那黑衣道人点头，应了一声，紧接着又补充道：“按照刑堂规矩，主犯押入茅山宗门之内服役，至于其余的家人，则交由当地的官府去调查，是否有作奸犯科之事，若是属实，便有当地来处理。”

师父看了我一眼，我点头，将张励耘叫了过来，让他联系黄山这边的有关部门，如何挖掘王家以及玄武门所做的恶事，这个就由他们来做吧。

我先前不想惊动地方，是不想将我此刻正在黄山的事情给别人知晓，而现在我师父竟然来了，便不会惧怕任何想要伸手的人。

我师父便是有这样的炁场，他在这儿一立，给人的感觉便如同山峦一般坚实，可以依靠。

这边的事情在处理，而我则与师父交谈几句，询问接下来将如何行事，然而就在此时，院门前又传来一阵动静，我仰首望去，却瞧见梅浪师叔也出现在了此处，一路来到厅堂前，与众人见礼之后，他告诉了我们一件事情：“事情好像传出去了，我一路上碰到好多江湖同道，有悬空寺的，有龙虎山的，有白云观的，还有形形色色，各路人马……”

听到梅浪长老的消息，师父显得额外平静，对我们说道：“此番前来，能否阻止那恶蟒飞升，是其中一个目的；不过将陶陶找回来，这事儿也得做——活要见人，死也得见尸！”

第二十三章 巨蟒从此名陈慎，晋鸿也有软弱时

师父提出的这两个目标，其一是那魔蟒，其二则是陶陶的安全，不过从他说话的口吻来说。后者方才是最重要的。

尽管那魔蟒的身上有着能够让我师父顿悟化境的龙血结晶，但是相比之下，他似乎觉得陶陶的性命更加重要一点，而这也是我所想到的，因为师父这个人，他与别的顶尖修行者以至道为毕生目标的情况不一样，他更看重的，是生活之间的小细节，是人与人之间的温情，而不是那种高高在上，掌控天地的权力感。

听到我师父的吩咐，几位长老对望一眼，然后杨知修杨师叔说道：“师兄，那魔蟒厉害，非你不能镇压，所以得由你主持。而陶陶之事，便由我和梅浪师兄来负责吧，你也知道，梅师兄擅通鬼道。刚刚练就七十二地煞鬼灵，用来寻人，实在是再适合不过了。”

对于杨师叔的安排，师父并没有表示太多的异议，点头同意道：“有梅师弟在。寻找陶陶的确方便许多，不过那湘西鬼王的手段着实厉害，倘若是到了不化骨的阶段，想要从它的手中夺人，只怕要费许多周折，志程昨夜曾经与那家伙交过手，彼此能够明白一些虚实，不如让他与你们一齐同行。也好有个照应？”

我从来没有跟师父同行，此番自然是想与他在一块儿，不过陶陶事大。这般的吩咐下来，我也是只有欣然领命。

然而这是那梅浪师叔却摇头说道：“区区湘西鬼王；不过尔尔，志程大材，岂能浪费在此处？他还曾经与那头魔蟒交过两次手，对于那家伙的习性，想必也是十分清楚的，有他在师兄你身边，定能事半功倍，至于湘西鬼王，有我和杨师弟在，问题倒也不大——师兄你难道不相信我们？”

师父沉吟了一番，迟疑地说道：“倒不是不相信，不过那湘西鬼王若是真的成了不化骨，我都感觉有些棘手。既然你们这般说，去也可以，不过一旦它施展尸毒之阵，切勿硬拼，发信号出来，我们会尽量赶来增援的。”

此事商定了，杨师叔和梅师叔两人便带着自己的弟子离开，为了多个照应，还有两位师父同辈的师弟跟随。

我望着两人远走，忍不住在师父跟前低声说道：“师父，杨、梅两位师叔，似乎对找回陶陶的事情不报太多希望啊……”

师父看了我一眼，平静地点了点头道：“的确，据我所知，湘西鬼王平日里素喜饮用活人鲜血，特别是年轻少女的，更是甘之如饴，陶陶倘若是落在它的手中，如无意外，基本上是不会留有活口的。这件事情，你杨师叔和梅师叔都有知晓，方才不会太过于热心……”

他说得平静，然而我的心中却是一痛。

我晓得他对这个孙女陶陶的喜爱，是有多强烈，我也是瞧见陶陶从三两岁的小屁孩子长成这般亭亭玉立少女的，心中充满了长辈的慈爱，更何况是跟陶陶有着骨肉之情的他，此刻陶陶生死未卜，陷入险境，怎么能够叫他不难过呢？

然而作为一宗之主，他却又不能表露出强烈的情绪来，一切淡然自若，唯有心中的那杯苦酒，自己饮尽。

想到这里，我的心中就是一阵发堵，对着师父难过地说道：“师父，对不起，我这个做大师兄的，没有照看好大家……”

师父瞧见我真情流露的模样，伸过手来，拍了拍我的肩膀。

他没说话，但是我却感觉那一眼，有千言万语在述说，无奈、忧伤、沉重以及各种莫名混合的情绪流露了出来。

不过这份软弱也只是一瞬间的，过了几秒钟之后，师父对我说道：“志程，各人皆有福缘，陶陶的福缘如此，那也没有办法，我早有应对之法，你也不要过分自责，这事儿跟你也没有关系，萧克明那臭小子，我也有处理之法——之前传你的大六壬，你平日里可以多琢磨一些，免得凡事都不在自己的掌控之中……”

听到师父说到“大六壬”，我颇为汗颜，此法我虽然熟记于心，不过却甚少有用，其一是我大部分日子都冲锋在第一线，罕有时间来研修此术，其二则是我性子里更多的倾向于魔功以及暴力手段，对这种食脑之术，反而没有太多的热情。

师父传给我的神池大六壬，真本都给我卖到了神池宫中去，可见我心中的地位。

不过我也不敢把此事说出，点头应诺，师父也不深究，接着对我说道：“克明既然不见踪影，那龙鳞血玉也不在此处，偌大黄山，还真的很难找寻魔蟒身影，再有江湖鸣动，纷纷而来，只怕会打草惊蛇，不知道你可有什么好的办法？”

我请师父来到小厅，将八宝囊中的黑蟒给拎了出来，指着他说道：“此子乃那魔蟒的亲子，我在黄山一洞窟之中寻到，若说线索，恐怕

就只有这个了。”

那黑鳞小豆子依旧是四五岁孩童的模样，睁着一双忽闪忽闪的大眼睛，打量我师父，稚声稚气地说道：“白胡子爷爷，你是谁？”

他这是在装纯，而我师父哪里能够被这般的皮相所动，一把揪住了他的脖子来，另外一只手则在小豆子的身上摸骨，如此一番之后，他脸上终于露出了一丝笑容，对我说道：“诸般龙属，与寻常之物皆不相同，因为它们之间有一种来自于原始的宿主情节，也就是说，冥冥之中，它们之间还是有所联系的，方便能够随时找到彼此。”

我眼睛一亮，对师父说道：“既是如此，那么我们就能够凭着它，找到那条魔蟒了啊？”

师父将小豆子放平，仔细观察了一番，然后说道：“理论上如此，不过所有的一切，都还需要这位小友配合啦——我瞧见你在它身上种下了一滴精血，用的是什么法门？”

我老实回答：“是炼妖壶观术，放开心神之后的融入！”

师父点了点头，然后对我说道：“既然如此，事情就简单许多，我传你一套口诀，与降服那王木匠的很像，可以用来制服此物，让它归心！”

说罢，他在我耳边附耳说了一遍，而旁边的小豆子则一脸慌张地说道：“哎，你们两个要做什么，我、我……”

我没有等他说出太多的话语来，直接现学现用，将这套咒文直接念出，就如同紧箍咒一般，那家伙直接翻身倒地，不断的翻腾，头颅时而化作蛇首，时而又成了孩童模样，变换不定，他打滚而过的地上，尽是青黛之色，有浓浓的烟雾冒了出来；如此一套咒文念过之后，他躺在地上良久，这才缓慢地爬了起来，五体投地，恭恭敬敬地说道：“仙长在上，小妖不敢造次，什么都应了便是，可不要再难那咒文了。”

我瞧见他这副毕恭毕敬的模样，不管他是诚心诚意，还是装出来的，都没有太多的在乎，威严地说道：“汝自小顽劣，性格暴戾，做了不少伤天害理之事，今日有幸得入道门，自当收敛一切性格，为我所用——小豆子一名，太过于草率，我希望你日后行事谨慎，戒律严谨，所以从今之后，你便跟随我姓，叫做陈慎吧！”

黑鳞巨蟒化身的男童俯首又拜：“陈慎多谢主人赐名！”

这一套仪式，乃道家收妖，为己所用时的必要程序，改名也是在他的灵魂根源打下印记，潜移默化之用，完毕之后，我将找寻魔蟒的

任务交于他手，他也不敢推辞，恭恭敬敬地应下，只不过脸色，有那么一些不自然。

尽管如此，我倒也不担心他给我反水，因为这一套收伏之术，他是决计不敢违背我的意志。

这就是放开心神，给别人介入之后的恶果。

搞定了陈慎，我们便准备着出发了，这时张励耘联系的黄山宗教局的人也到了，将王家人全部都给提到了市里去，而茅山随同而去的则是那位叫做陆靖侠的刑堂人员，至于七剑，则并不随同，而是跟着我一同进山。

七剑一体，缺一不可，在现在这种复杂的场面中，我必须保证自己手上拥有着最坚实的战力，以应付任何的突发事件。

黄山区域，足有一千二百多平方公里，偌大的山峦林场之中，充满了高山峡谷，曲水流觞，我们这点儿人进入，根本就不够扩散开来找寻，不过师父却是会观山脉，重点找寻了十几处能够引雷渡天劫的绝妙之处，作为我们的目标进发，于是我们步行路上，倒也并不迷茫。

我们是临近下午出发的，尽管师父这回带来了许多纸甲马，不过此物炼制不易，在山外这种灵气稀薄之处，几乎就是一次性用品，故而并不敢浪费，每人配备两只应急之外，还是靠步行上山，如此一行人，倒也浩浩荡荡，入了深山之时，却已经夕阳斜照。

我们走在林间，突然间前面有一个邋里邋遢的老乞丐冒了出来，冲着我师父哈哈大笑：“没想到你居然真的来了，陶晋鸿，可还认得我南海剑妖？”

第二十四章 天下英雄会黄山

这些年来，不管是亲近茅山的，还是仇视茅山的，背地里不谈。倘若是当面的话，莫不称呼我师父一声“陶真人”或者“陶掌教”，这般直呼其名者，倒也罕见。听到“南海剑妖”这么一个名号，我下意识地想到了一字剑，因为那黄脸丑汉的师父，其尊号便是南海剑魔，剑魔、剑妖，两者之间只有一字之别，不知道这里面，是否会有些联系。

听到这声音，我师父眉头一掀，脸上浮现出了一丝古怪的笑容来，开口说道：“剑妖，你们南海与东海蓬莱不是有百年之约么，怎么不在南海仙岛之中静修。跑中原来作甚？”

那邋遢乞丐挠了挠蓬乱如鸟窝一般的乱发，一脸不满地说道：“东海蓬莱的那些杂碎早就按捺不住逐鹿中原的野心，偷偷摸摸地西渡而来，做得隐秘。但又不是没有人知晓；他们既然来华了，我们这些在南海钓鱼看鸟的辛苦散修，怎么就不能来中原这花花世界，涨一涨见识呢？”

师父摇头笑道：“得了吧，你师兄剑魔早八百年就一直在中原活动了。还教出几个出息的弟子，我又不是不知晓，还好意思说人家东海蓬莱岛？”

听到这话，南海剑妖脸上突然浮现出了得意之色，对我师父说道：“说起来，我师兄的那弟子还跟你交过手，怎么样，不错吧？”

我师父难得地点了点头。回答道：“剑一般，人倒是不错。”

我知道这两人谈论的是谁，那个跟我师父交手的弟子。恐怕就是我的忘年交，一字剑黄晨曲君吧，此君以一己之力，从一介白身杀入天下十大，当真是逆天得很，那一手剑法出神入化，已经入了至道，然而在我师父眼中，最为可取的，却是“人不错”的评价，让我感受到了站在这个世界巅峰的他，心胸当真是无比宽广。

不过这话儿却惹得那南海剑妖一阵不屑，从腰间拔出了一把晶莹如玉的长剑来，剑尖一抹寒光闪烁，指着我师父说道：“多年没有见，老陶你还是这般托大，若想知道我来这里做什么，跟我打一架吧？”

师父被挑衅，我自然不能视若无物，正要上前与他搭话，师父却一把抓住了我的肩膀，笑着说道：“剑妖大人是我昔日老友，喜欢开玩笑，你别误会，我跟他玩两手。”

师父这么说，我便也不再出头，不过心头却是一阵，因为我已

经有许久没有见过师父出手了，不知道他这些年来一直闭关，到底又有了什么厉害手段。

那南海剑妖说打就打，长剑一震，人似利箭而来，倏然便至，瞧他这架势，哪里像是切磋交流，简直就好像我师父是他杀父仇人一般。

剑指黄宫，一点星芒乍现，他的速度已经超越了极限，眼看着就要伤到了我师父，我的心也在这一刻提了起来，忍不住朝着怀里摸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师父却缓缓地推出了双掌，平静地念了五个字：“至道，如流沙！”

一语成谶，师父的双掌之上，没有一点儿力量，甚至连一只蚊子都拍不死，但是却偏偏将这疾如闪电的剑芒给镇住了，我在旁边并不觉得，但是却能够感受到两人之间的炁场，在一瞬间居然被师父的双掌给锁定，然后有巨大的吸力从那南海剑妖的脚下生出，仿佛流沙一般，虽然他站在平地之上，但给人的感觉，却仿佛被那流沙给淹没了一般。

因为置身事外，所以我这仅仅只是感觉，至于面临着我师父威势锁定的南海剑妖，则在一霎那，脸色就变得一片雪白。

不过那家伙绝对是一个意志坚定如铁的汉子，在这般恐怖的威势之下，竟然硬着头皮，顶着所有的压力，将自身的潜力给陡然爆发了出来，居然又进了几步，将这剑尖递到了我师父的胸口来。

然而这个时候，我师父不动声色地朝前踏了几步，表面上看好像是将胸口送入对方的剑尖之上，然而他每走一步，整个人仿佛就拔高了数分，我看着师父一步一步地走，一步一步地变得高大，一开始疑惑，而后瞧见他脚下的土地居然也在这一刻变高了，几步之间，时间仿佛过了一个世纪，结果等到南海剑妖刺到跟前来时，却发现自己的剑，居然刺入了泥土之中，而自己的对手，则高高在上，看着自己。

瞧见这情况，我不由得会心一笑，事实上师父根本就没有与他怎么动手，不过这般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手段，着实让人诧异。

那剑妖本来还待施展诸多得意手段，结果这一剑刺入泥土之中之后，突然丧气了，将长剑收回腰间，一脸郁闷地朝我师父喊道：“你这个老陶，以前厉害也就算了，现在居然能够引天地之力而为己用，当真不让人活了……”

听到他服软的话语，我师父哈哈一笑，脚下的泥土又陡然回落，回到了地面上来，对他说道：“修行之事，不进则退，这么多江湖后辈在追赶，我哪里敢懈怠？”

那南海剑妖人虽然邈邈，但是一双眼珠子却宛如婴儿一般纯净透亮，指着我说道：“后辈？这个小子，便是你那名动江湖的大弟子，黑手双城陈志程咯？”

我师父耸了耸肩膀笑道：“名动江湖，我怎么不知道此事？”

南海剑妖说道：“得了吧，我一路北来，每逢一人，便问起当今之世，最名声鹊起之辈是谁，别人便会告诉我，如今群星璀璨，但是若是名声最大的，当属茅山宗出身的黑手双城，那小子手黑心冷，杀伐果断，厉害得紧，东北名门罗满屯，那可是高手遍野的宗门，结果就因为门中有个小子偷了他的一件东西，就灭了他们满门……啧啧，我佩服得五体投地，结果现在一见，也是两只眼睛一张嘴而已啊！”

师父似笑非笑地看着我，而我则头皮发麻，上前一步，躬身说道：“晚辈陈志程，见过剑妖前辈。江湖传言，素来夸大，还望前辈不要误会。”

那南海剑妖嘻嘻一笑，对我说道：“传言不传言的，咱先不说，来来，咱爷俩儿练练？”

我颇为尴尬，而师父则挥了挥手，笑骂道：“你这个武痴，见谁都要练两手，就不能好好说话？刚才你不是说了么，打输了，讲一讲你为什么出现在这里，可别耍赖啊？”

南海剑妖一脸遗憾地说道：“我哪里是见人就要练两手？若不是我那师侄说这小子还算不错，我堂堂一南海剑妖，怎么会跟一晚辈玩耍？行，行，愿赌服输，我且告诉你这件事情——我之所以来这儿，是因为昨日收到一个消息，有传言讲这黄山之地，即将有一条龙蟒飞升，化身真龙之属，若是能够过来，拣点便宜，胜过苦修数十年……”

“黄山，龙蟒？”

我师父的眉头在一瞬间就皱了起来，下意识地朝着我望了过来，而我也震惊异常，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小师弟萧克明在这茅山附近发现那龙血结晶的事情，是昨日方才通知到我的，而后又通报给了茅山那边，其余的人是怎么知道的呢？这里面，到底是我这边不慎走漏了消息，还是茅山宗那边，有什么连接不上的地方，又或者是那条魔蟒泄露了行踪，搞得江湖上风言风语、汹汹而来呢？

师父瞧见我也一脸震惊的模样，心中明了几分，不动声色地问道：“剑妖老弟，你这话儿是听谁说的？”

南海剑妖摆摆手说道：“听谁说的，这个就没有必要说了，我原本并不相信，只不过是想过来碰碰运气的，不过瞧见了你，我就晓得此事并非空穴来风，如果我猜得没错，恐怕你老陶，也是为了这黄山龙蟒，方才出现在此处吧？”

事已至此，我师父并非隐瞒，而是豁达地承认了，那南海剑妖对他说道：“也就是你老陶这般坦荡了，若是别人，说不定又编排什么故事呢。你放心，我只是过来看热闹的，真若有，我不跟你抢，也算是还了当年欠李道兄的一份人情，不过我得提醒你一句，我来的路上，可看到了许多熟人，有悬空寺的，有太上峰的，洞庭湖的，荆门岛的，龙虎山的，五花八门，各路豪雄都来碰运气呢，你可得小心，别让到嘴的肥肉，给飞了。”

我师父平日里十分低调，而此刻却显得无比的霸气，冷然说道：“那龙蟒化龙最重要的那东西，是从我徒弟陈志程手中夺走的，现如今，我们茅山宗只不过是想要找回自己的失物而已，任何人想要抢夺，且先过了我陶晋鸿的这一关。”

南海剑魔白眼一翻，正要说我师父霸道，突然间远处传来一声尖利的惨叫，他眉头一扬，对我师父说道：“如此风云际会，不知道是福是祸啊，老陶，我去看热闹，你去不？”

我师父微微一笑，露出一口白牙，点头说道：“同去，同去！”

第二十五章 火海花阵困僧尼

南海剑妖说是去看热闹，箭步如飞，而我们一行人则跟在后面前行，瞧着前面那个一身邋遢的老头。我低声问旁边的师父说道：“师父，此人是什么来路？”

师父走得不紧不慢，不过每一步跨出，就足有六七米，感觉空间在他的脚下变得缩小了一般，听到我的询问，他回头说道：“此人乃南海诸岛之上有名的散修之一，与你那属下余佳源一般，都是水兽成精，因为拜了当年第一大剑客的高手为师，故而便叫做南海剑妖，手段十分了得；他还有一个师兄，更为神秘，那人叫做南海剑魔，你忘年交一字剑，便是其徒弟。不过那人行踪神秘，也不知道是死是活……”

听到师父说这人“手段了得”，我便晓得这南海剑妖恐怕要比我遇到的大多数修行者更厉害，不过此人虽为妖类。但是却并不回避自己的出身，坦坦荡荡，看着倒是个有趣的人儿。

我们在林中快速穿梭，因为都是修行者，故而很快便赶到了现场。却见前方有十余个穿着僧袍的男女，年纪不一，光头锃亮。

这些人似乎是陷身于一处受人操控的食人花丛之中，绚丽缤纷的花海里，有无数满身倒刺的藤蔓扬起，在半空中张牙舞爪，有的如鞭，有的如爪。仔细数数，场中十三人之中，却有四人躺倒在地。被婴儿手臂粗的藤条给死死勒着，不断地往一处足有水缸大的草木花蕾中拖去。

而在这花丛之中，有一股隐隐的绿色气雾浮动，氤氲横生，估计是有毒，这才使得那一伙人竟然没有多少还手之力。

瞧见如此场景，我不由得心中惊奇，按理说黄山也属于人迹频繁之所，基本上不会有这么一处天然的食人花丛出现，而此刻这些，莫不是有人在幕后操纵？

南海剑妖提前赶到，眯着眼睛打量了一番，回头过来，对我师父说道：“老陶啊，看着这些人的架势，仿佛是悬空寺的那帮僧尼，这些家伙不好好在寺庙里面吃在念佛，却跑到这儿来瞎晃荡，说不定就是为了那黄山龙鳞而来，你说说，为了消除祸患，我们是不是因为袖手旁观，看个热闹才对？”

他这般说着，我师父却笑了，摇头说道：“天大地大，人命最大，佛语有云，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咱岂能见死不救？”

南海剑妖撇嘴说道：“冠冕堂皇的话语谁都晓得说，不过我可告诉你啊，那花阵之中有毒，你可悠着点。”

师父笑着说道：“不入花阵，也可救人，同真，劳烦你出手。”

他这句话儿，却是对身后的烈阳真人茅同真所说，而我那茅师叔闻言之后，从后排走了出来，双手一震，眼中仿佛燃起了一团火焰，口中念念有词，几秒钟之后，猛然朝着前方一拍。

轰！

却见他双手灼热如烙铁，拍击在半空中的时候，与空气剧烈摩擦，居然出现了两条黄色火焰，经过他的一揉一搓，却是化作了一条火龙，张牙舞爪，朝着花阵中卷去。

茅师叔并不入阵，而是牢牢地站在外面，然而他的双手舞动，那条火龙则随之而行，一入阵中，立刻有无数藤蔓过来阻挡，然而这火龙灼热不已，所过之处，诸般藤蔓皆化作了黑炭，再无活力，而那些青色气雾也凝结出无数爪影来，与这火龙相较，双方不断翻滚，你争我夺，显得异常激烈。

茅师叔瞧见这些如有灵性的青色气雾，眉头一掀，黑锅一般的脸上一动，冷然说道：“青木乙罡？”

说着话，他那烈阳掌化身而成的火龙却是被无数青色气雾给抓了住，不得动弹，不过他却不慌不忙地将十指一分，口中猛然一喝道：“十子夺嫡，化龙为蛇！”

我全神贯注地注视着前方，却见那一条受困的火龙在一瞬间，竟陡然裂变，化作十条火蛇，四散而分。

这些火蛇根本不与那些青色气雾分高低，而是朝着地上钻去，将那些藤蔓和巨大的食人花给全数灼烧，偌大一片花阵，竟然化作了一片火海，而在这熊熊的烈焰之中，那些青色气雾再也无法逞威，一败涂地，渐渐地势弱，不见踪影。

茅师叔当真不愧号作烈阳真人，这一手玩火的手段出神入化，不入阵中，便消减了无数力道，着实让人惊讶，而那被困于花阵之中的诸位僧尼则狼狈逃出，只可惜原本的十三人，只有八个是囫囵个儿，一人重伤，另外四人，则永远地躺倒在了那火海之中。

这情形着实让人无奈，而那僧尼之中，有个神情倨傲、满脸痘痘的青年和尚，冲着茅师叔大声吼道：“那道人，快将火灭了，我师妹在那儿呢！”

他许是焦急，又或者平日里就是这么一番态度，说起话来，颐指气使，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瞧去，却见那儿的确有一具躺倒在地的女子，因为正脸朝下，看不清模样，不过瞧那小光头，的确秀丽。茅师叔的性子算是比较孤傲的，平日里独来独往，在茅山也就听从我师父吩咐，哪里会理睬这个小和尚的吩咐，只当做不知晓，继续施为，不过我瞧见那女子身子似乎还在动，估计是还活着，这般活活烧死，着实有些可怜，于是看了我师父一眼。

我师父点了点头，于是我便毫不犹豫地足尖轻点，孤身窜入火场，来到了那女子的身边，伸手一卷，将其抱住，接着又折返了回来。

我之所以敢过去，是因为有所凭恃，一为魔功练就的身体可以抵御大部分毒素，二来魔威在身，也不怕藤蔓纠缠，将那女子抱出火场之后，我将她放在地上，仔细打量，果真是一个眉清目秀的小尼姑，瓷娃娃一般，让人心疼，不过瞧她脸色发青，显然是中了毒素。

我正待仔细打量，旁边突然冲出一人来，一把将我给推开，一把趴在人家小姑娘的身上，放声大叫道：“小师妹，小师妹……”

这人却是刚才冲茅长老嘶吼的青年和尚，不过说是侍奉佛主的和尚，但瞧他这副模样，却感觉像情种多一些，我被他推了一把，心中有气，然而他叫了几声“师妹”之后，却又回过头来，冲着我喊道：“里面还有几人，你，去给我都救出来！”

这话儿说得我都气笑了，这帮秃驴刚才逃离的时候，慌不择路，连自己人都不救，结果这会儿竟然还指挥起我来了。

我刚才只是看这小尼姑还有动静，方才出手，而其余几人，早已被藤蔓吸成了肉干，烧了便烧了，剩一把骨灰还省了许多事情，何必让我冒着危险，再去抢回？

我屹然不动，那青年和尚一开始还为曾知晓，回过神来，站起来冲我吼道：“愣着干什么，叫你救人，没耳朵？”

他这般暴躁，旁边的南海剑妖也笑了，对我说道：“大侄子，我说不要救人吧，就是怕古时候那农夫与蛇的故事再次发生，你看看，还不如看热闹强得多……”

我只是微笑，也没有多说话，此刻有我师父在场，我就是再有脾气，也不敢在师父面前亮出来，不过还在对方里面还是有懂事的人，却见一个留着灰白大胡子的老和尚挤了上来，冲着我们这边施了一礼，口中一记佛号“阿弥陀佛”，然后冲着那青年和尚断然喝道：“智饭，这几位道友救了我等，你不但没有心怀感激，还口出恶言，犯了嗔念，还不

醒来？”

这般说着，他从怀里掏出了一根敲木鱼的棒子，猛然朝着那智饭的额头上敲去。

这事儿叫做“棒喝”，乃佛家的一种仪式，不过别家的是轻轻一碰，而那老和尚则是实打实地敲，一棒子下去，那智饭的脑门上立刻出现了一个青肿的大包，周围的皮肤都变得红肿，敲完之后，老和尚这才回身过来，与我们作揖，自报家门道：“贫僧悬空寺法远，蒙得诸位道友援手，救贫僧师徒于生死关头，感激不尽，不知道诸位是何方高人，留个名号，日后好交往。”

我师父温言说道：“茅山陶晋鸿，带门下弟子前来讨回一件失物，路过此地，自然不能袖手旁观——这一位是南海剑妖，便是他带的路。”

师父说得淡然，而那法远和尚双目一瞪，惊讶地低声喊道：“可是茅山宗掌教，陶晋鸿陶真人？”

我师父平静地点头称是，那老和尚以及旁边的几人纷纷称奇，再次拜见，一时间喧闹不已，过了一会儿，双方交流，方才得知他们一行之中，以法远和尚与另外一位师太为首，不过那位师太先前被人暗算，已经陈尸于花阵之中了，至于他们为何而来，却也是为了那黄山龙蟒，而之所以陷入此中，则是因为门下弟子与一位行为古怪的侏儒发生了冲突。

谈起那人，法远和尚心有余悸地说道：“那人当真好手段，将我们一路引来，接着手中的种子往地上一撒，一道青色气罡落地，偌大花阵变成了，杀机顿生……”

我在旁边直皱眉，这个侏儒，听着怎么那般熟悉？

第二十六章 宝塔山下鬼火生

悬空寺一伙人的讲述，让我想起了一位故人，而当我仔细地询问起了那个出手伤人的侏儒那具体模样时，终于确认了他的身份。

木灵尊者。俞千八。

这一位长得宛如钟楼怪人一般的侏儒，当初在我与武穆王之子、邪灵教四大公子之一的金花公子拼斗坠崖之时，便将我给擒住了，想要用我来炼制鼎炉，将我的神魂抹去，然后借尸还魂，从而改头换面，重新做人，没曾想后来居然被自己培育的草木之精反水，将我们给放走了去。当然那些邪恶的花精灵并没有遵守约定，最后又勾搭上了武穆王，反倒害了自己性命，魂魄被我交给了南南，成为七剑之中的剑魂。

这段记忆是实在是太深刻了，因为就是在那里，我跟小颜师妹结为了夫妇。完成了我这辈子，最重要的心愿。

因为俞千八，我成为了一个真正的男人，而七剑之中的林齐鸣也获得了清朝传奇人物傅山的传承。不过我并不感激他——没有人会感激一个想要置自己于死地的人，我和小颜师妹是水到渠成，林齐鸣是因缘际会，所以即便没有他这一个引子，我们也会走到一起来的。

我对于俞千八没有太多的恨意。恰恰相反，那一位家伙偷鸡不成蚀把米，不但自己培育多年的优昙婆罗花精背叛，而且自己藏身多年的毒谷也被人掀了个底朝天，若说是恨，估计他对我的恨意，应该更加浓烈一点儿。

而如今他出现在此处，恐怕也是为了那黄山龙蟒的传言而来的吧？

我将自己知道的事情。低声跟师父耳语一番，师父点头，对我说道：“偌大的天下。自然是藏龙卧虎，许多不世出的高手盘踞一方，有的一辈子都没有出过山，也不曾为外人知晓，这一位木灵尊者，恐怕也是如此。不过听你这么说来，他的脾气可真的有一些不太好啊？”

我笑着说道：“岂止是不好，他若是见到了我，估计恨不得冲上来，吃我的血、喝我的肉呢！”

听到我的话，旁边的七剑都不由得笑了，他们手中的北斗七星剑，里面可都有着俞千八培育出来的优昙婆罗精魂，使得那剑的级别虽然不如飞剑，但也算是一种法器，格外的厉害。

此为插曲，容后再叙，我师父笑着对面前的法远和尚说道：“不知道大师之后的打算是什么？”

那法远和尚咳了咳，尴尬地没说话，瞧见他们这架势，估计是不太想放弃离开，一来对那黄山龙蟒之事，多少还有一些垂涎，因为倘若得了点好处，日后的修行恐怕就会事半功倍，二来则是因为那木灵尊者害了他们好几人的性命，这事儿倘若就是这般了结，只怕回去之后，也无法跟寺里面的长老交代。

我在旁边看着，颇为想笑，从刚才的言谈之中，我晓得这法远和尚只不过是悬空寺的一位长老，地位还算是高，不过这一身修为，别说跟我师父相比，便是和我比起来，也是有一些差距的。

估摸着，也就能够跟我师父带来那几位还没有获得长老尊位的同辈师弟相当。

这样的实力，也想在这黄山之中浑水摸鱼，对于这样的想法，我也只能用三个字来作评论——想多了！

不过有句话说得好，“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这些悬空寺的僧尼似乎并未察觉，那位法远和尚尴尬地不说话，而旁边刚刚被棒喝、消停了没多久的智饭和尚便出言说了：“虽说出家人以慈悲为怀，但是佛陀也有真怒，那侏儒既然杀了林玉师太还有几位师兄，我们自然也要将其捉拿归案，方才罢休！”

我师父眉头微微一掀，只是笑道：“年轻人，有这般的勇气，也实属难得；既然如此，那么贫道倒也不阻拦诸位，我这里有一粒牛黄解毒丸，能治瘴气毒雾，这位小师太应该能用得。”

他说着这话，却是将解毒丸递给了那法远和尚，显然是并不认同这青年僧人的性子。

对方接过了药丸，喂入小尼姑的口中，又送水吞服，这药丸奇效，不多时那清秀小尼姑便醒转过来，一双忽闪忽闪的大眼睛眨啊眨，当被告知了自家师父已经葬身火场之后，悲痛欲绝，整个人哭得雨带梨花，着实可怜，而我师父却没有再多停留，与悬空寺的一众人等告别之后，押着陈慎，继续向前赶路。

路上，师父忍不住叹息了一声，说道：“现如今的世家少年子，倘若没有经过江湖历练，当真是不堪大用啊！”

听到了师父的感叹，我晓得他不仅仅只是在说那个妄自尊大的青年和尚智饭，也是在说我那小师弟萧克明，那小子在茅山宗的时候，

因为天赋异禀，又能举一反三，故而能够出类拔萃，颇得宗门之内诸位师叔的欢喜，还与符钧、我并成为茅山三杰，没曾想将他放出山外来，居然处处都弄出幺蛾子来，而如今还将师父最疼爱的孙女陶陶给陷身于险地，当真是有些让人恨铁不成钢。

听到师父的感叹，我并不接话，因为此事也容不得我来插嘴，然而他说完之后，却转头瞧向了我，问我道：“志程，你小师弟如此，恐怕会如宋时仲永一般，不知道你可曾有什么好法子？”

我苦笑着说道：“师父，我离开茅山已然多年，还真的不是很了解这个，也没有什么好办法。”

师父指着我身后默默跟随的七剑说道：“我看你的这些属下，个个都是不错的苗子，虽然来历不一，却都能够很好的团结在一起，说明你还是有好办法的，不如我将你小师弟给托付于你，让你来调教几年？”

虽然小师弟萧克明有这样那样的不妥，但是一身本事却是实打实的，先前与湘西鬼王交手，若是没有他那如有神助的雷鸣爆音符，还不知道结局如何。

李道子乃茅山符王，然而他一生要求颇高，并无真传弟子，他晚年之时也有授业，学者颇多，而唯有只有身怀明空目的小师弟萧克明，最得李师叔祖的认可，说起来，倘若说李道子实际上的衣钵传人，萧克明应该算是一位。

这样的人才放在我的手上，我自然是欢喜不已，稍微一加调教，便是虎将一名，不过就是不知道那小子到底是怎么想的。

我对于师父的吩咐，自然是应允的，两人谈了一下萧克明的培育之事，不知不觉便来到了著名的宝塔峰旁。

此处山峰海拔一千三百多米，浑然矗立，如同巍然沉稳的主塔，左边不知何年风化倒塌了半边山岩，望去惟妙惟肖。我们赶到的时候，云海初形，那宝塔露出尖峰，又似海洋中的一座灯塔，众人从松谷庵登山，往狮子林途中，有盘道绕过此峰，但不能登攀，若是想要登顶，需得攀着附在峰边的藤蔓，缓慢朝上，十分辛苦。

我们站在峰下，朝上仰望，云海翻腾，仿佛神仙故地，我走到陈慎的旁边，低声问道：“怎么样，有没有什么感觉？”

陈慎一双眼睛睁得滚圆，直直地望着上面的山峰，好半天，方才摇头说道：“没有，我没有感知到她的气息。”

我眯着眼睛打量他，似笑非笑地说道：“你可别信口胡言啊？”

那陈慎恭谨地说道：“主人可别这么说，慎自降服之后，自然是一心一意，请不要怀疑我的忠诚。”

因为有前车之鉴，我对这个油嘴滑舌的小家伙并不相信，盯了他好一会儿，方才淡然说道：“你这般说，我自然是信你的，可别让我失望。”

一路跟随而来的南海剑妖并未离开，他此刻已经绝了占便宜的念头，不过却是个八卦的家伙，非要跟过来看热闹，我师父也不好赶他，结果他便凑过来，瞧着那四五岁小男孩模样的陈慎说道：“我说大侄子，你师父古板得要命，但是你手下却颇多异类啊！若是我猜得没错，这位小朋友，可跟那传说中的黄山龙蟒，有些联系吧？”

一路而来，我差不多也了解这位前辈高人的性子，微微点了点头，也不答话，而是朝着师父躬身禀报，问是否要去下一个地方查看。

我师父仰头望着云端之上的山峰，凝视了几秒钟，突然眉头一皱，轻声说道：“上面，好像有点儿不对劲呢？”

听到这话，我抬头看去，只见夜幕降临，云海之上的确有一缕红色的光芒，有着一股邪魅的气息，师父眯眼打量了一下，回头对我说道：“我上去瞧一瞧，你和你茅师叔在此等待。”

师父起身而走，大袖一扇，人便化作一道烟尘，而那南海剑妖则玩性大发，高声叫道：“等等我，有热闹，岂能少了我？”

他也飞身离去，留下了大队人马，我留在原地，与茅师叔寒暄两句，不过他似乎并不太擅言，所谈也不多，我回过头来，与七剑聊了几句，而这时左边的林子里，突然传来了一股股幽蓝的鬼火，风声呼呼。

第二十七章 太上鬼修徐晨飞

师父和那南海剑妖上了宝塔峰，这两位都是当世间的顶尖高手，自然不用我操心，而我在峰下等待着。正是无聊，却没想到左畔的林突然有诸般鬼火浮现，山风呼呼，颇为古怪，瞧得人心中怪不安的。

我举起手，七剑立刻朝着我靠拢，作防备状，而茅山一边，则已茅师叔为首，他眯着眼睛打量远方，问我道：“志程，你待如何？”

我远眺而去，有些担忧地对他说：“茅师叔，远处鬼影浮现，我担心跟昨日我遇到的湘西鬼王有关，若是如此。我一定得去瞧一眼的，你且在这里等待，我过去探一下对方虚实。”

茅师叔听我说起，不由得皱眉说道：“你师父吩咐我们在此等待。你倘若离去，只怕不太好啊？”

我微笑着说道：“事有轻重缓急，也有临场应变，凡事若是不变通，只怕会错过许多东西；我身边有几名兄弟。倒也不会妨碍太多，至于这陈慎，我让他留在此处，拜托茅师叔多加看管才是。”

我在宗教局做惯了老大，搁我师父面前那肯定是得夹着尾巴做人，但是在烈阳真人面前，则没有唯唯诺诺的必要。

我有我的判断，除了我师父。不会受任何人的牵制，茅师叔晓得我的性子，自问也没有能力管我。于是哼了一声，示意符钧过来，看住陈慎，而我与那小家伙交代几句，让他老实安分一些，若是有所异心，我可没有那么客气。

小豆子改名陈慎，又被我师父传授的那一段经诀降服过后，整个人都变得恭谨多了，点头哈腰，显得十分无害。

我又吩咐了一下符钧，让他务必打起精神，在小师弟不见的这段时间里，我们想要找到那黄山龙蟒、黑花夫人，这家伙是唯一的线索，可不能让他找到机会逃离，符钧严肃地点了点头，让我放心，不要挂念。

我与这边交待清楚，方才带着七剑，朝左侧那飘荡着鬼火的林间走去。

一行人越过两道士埂子，来到了林边，这儿草木茂盛，暗处不知道有多少虫子在低语鸣叫，而我们在远处瞧见的那鬼火，就在前面的

不远处，飘来飘去，仿佛有意识一般的精灵，我挥了挥手，尹悦一马当先，飞身跃上了树林之上。

她几个闪身过后，没一会儿便回来给我汇报，说没有瞧见里面有什么动静，这些鬼火，仿佛就只是从地里面冒出来的。

果真如此？

尽管我对尹悦的探索能力十分信任，但是却有点想不明白这林子里怎么会平白无故地生出这么多的鬼火来，事出诡异，必有蹊跷。我带着七剑呈扇形而入，缓步向前，来到了林间的空地上，瞧见前方果然有鬼火浮动，伸手过去，却瞧见那鬼火与寻常坟地里的并不相同。

这鬼火虽然外面有莹蓝之色，然而内里之中，却有一点儿星芒闪烁。

我认真地观察着鬼火之中的星芒，却发现里面蕴含着极为复杂的符文印记，里面体现出来的异样之美，让人实在难以言叙。

我伸手，那鬼火在我的手掌上不停旋动着，它似乎害怕我身上的气息，想要逃离，然而哪里能够逃得脱我的掌控，左右摇晃，却一直不得离开，我感受着上面传来的灼热，以及内中包含的一丝冷意，仿佛并非这世间所有，正疑惑间，突然头顶的宝塔峰上，传来了一阵宛如鹰唳的尖叫之声，却见一只翼展十几米的巨大鸟禽出现在云海之中，不断翻腾而起。

这般巨大的鸟类，已经并非自然界中所能够瞧见的普通物种了，我当日瞧见的风魔原型，恐怕都不如这般恐怖。

我不知道上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然而这一声鹰唳之后，诸般鬼火突然在一瞬间受惊了，朝着某一个方向倏然飞去，我下意识地带头追逐，然而那鬼火却越发地快了几分，如此深入林中几里路，我瞧见前面的鬼火在一瞬间集结在一块儿，下意识地停下了脚步，举手发布命令，让众人戒备，不要轻举妄动。

我们小心翼翼地走上前去，却见那火焰凝结的一瞬间，却是有一个黑髯中年从里面走了出来，目光一扫，瞧见了我们，抱拳道：“太上峰徐晨飞这厢有礼了，不知道诸位道友在此，所为何事？”

太上峰是滇南众山之祖老君山的主峰，当年日军全面侵华，并且动用俗世力量的手段来打击中华各大修行门派，大批修行者随着国府迁往渝城，形成了一股庞大的修行力量，抗战胜利之后开始分歧，一部分各回家乡，一部分成为了当时国府的高手，后来撤往了宝岛，也有一

部分加入了新社会。

而另外还有部分志同道合的道友，心志高远，不问世事，便前往滇南一带，最后落户于老君山的太上峰。

简单来讲，太上峰有点儿类似于东北的罗满屯，山头林立，不过对外又自成一体，特立独行，不过后来也逐渐为朝堂所用，滇南宗教局的一众高手，许多就出身于太上峰，譬如与我有过交往的烈火岩豹张金福、旱烟罗锅、殷义亭殷老等人，便也都是。

有着这份渊源，我自然不会对这位出身太上峰的人太过于苛刻，当下也是报上了名号，那人脸色肃然，抱拳说道：“竟然是茅山宗的陈师兄，失敬失敬。”

我问他在此处干嘛，对方说路过此地，瞧见诸多阴灵之气，便起了炼制之心，于是才施法而为，不曾想惊扰了我们，实在得罪。

我摆手而笑，说既是如此，倒也没有什么怪罪的，不过此地凶险无比，各处人马汇聚，若是修行，还是需要小心一些。

那徐晨飞又是一礼，对我甚为恭谨，而就在这时，他的耳朵一动，右手做了一个法决，按在了胸口的一块碧玉之上，里面却是传出了一个焦急的声音来：“徐师兄，你快来，我们在丹霞峰这边发现了巨蛇爬行过的痕迹，侯师叔说极有可能就是我们要找寻的那龙蟒，你且快来搭把手……”

这声音十分细小，不过我的听力惊人，倒也能够勉强听入耳中，而徐晨飞似乎意识到我在听这话儿，下意识地松开手，不再接收，而是尴尬地笑了，冲着我拱手说道：“我老徐素来敬仰徐师兄的为人和手段，若是有机会，一定跟你喝顿酒，不过兄弟我这里还有一点儿事情需要处理，就先行告辞了，就此别过。”

他不等我多说什么，转身离开，仿佛就怕我追问一般，而瞧见他的离去，张励耘在我旁边轻声说道：“此人炼鬼的手段出神入化，十分了得啊？”

我能够听明白张励耘的意思，不过这炼鬼一道，其实也是修行的一种途径，并不是所有修炼鬼道的人，心肠都不好，我茅山宗闻名于世的，除了降妖除魔之外，还有诸般法门，也是与御使鬼物有关，不能一概而论，便比如我师叔梅浪，以及徐淡定，便是其中一例。

我并没有阻止徐晨飞的离开，不过心中却生出了几许想法来，回身找到了茅师叔，这时师父倒也还没有回来，我将此事跟他说明，茅

师叔显得十分激动，说那畜生既然已经出现，不如我们赶紧过去瞧一瞧？

话说如此，但是我师父没有来，事情就变得有些棘手，茅师叔说不如让他上到峰顶去，与师父提起。

我考虑了一下，说不如这样，你依旧带着人在此等待，而我则带着手下七人先行前往那丹霞峰，探明情况，一旦有确切的消息，我立刻发信号，而倘若是假的，那么我们就在丹霞峰等待他和师父一众人等的到来。

茅师叔想了一会儿，同意了我的方案，于是我将地图打开，仔细观察了一下路线之后，与茅山众人分开，带着七剑前往附近不远的丹霞峰。

我说的不远，指的是直线距离，望山跑死马，我与七剑一路潜行，等望到丹霞峰的时候，天色已经完全黑了下来。

四处一片黑暗，而我们在来的路上，还碰到一波匆匆而过的行人，虽然不知道什么来历，却也晓得都是有着身手的修行者，我们避而不见，不过瞧见这些人熙熙攘攘而来，心中不由得多出几许隐忧，不知道在这天下英雄会黄山的当下，能否虎口拔牙，将那龙血结晶给拿回来。

而就在我们快要靠近丹霞峰的时候，突然瞧见前面有激烈的追逐，两个人影在林中飞速穿梭，而在他们的身后，则有四五个双手前伸的僵硬身影，不断地跳跃着。

这些僵直身影动作十分古怪，全身上下仿佛柔不得一分，不过速度却极快，双脚一点地，那人便腾空而起，直飞四五米。

这去势惊人得很，我瞧见前面奔跑的那两个人影踉踉跄跄，仿佛就要被追上一般，心中不忍，让尹悦先行前往，过去查看一下情况，若是后面几个不是人类，也可以帮着搭把手。

尹悦离去，而我的心中忽然一动，眯着眼睛瞧了过去，却发现那奔逃的两人之中，其中一个，真的很像我那失踪的小师弟。

难道，他真的救出了陶陶？

第二十八章 单枪匹马救陶陶

想到这里，我不再犹豫，双手一挥，带着全员杀上前去。

有七剑在。我倒也不管对方是什么来历，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而已，因为双方相距一个山头，故而几乎都是在林间飞纵，一行人宛如鬼魅一般，而最早赶到的尹悦很快就跟被追赶者碰上了面，接着没有一点儿停顿，便又与追兵交上了手，而我听到前方传来一声惊喜地尖叫：“尹悦姐，大师兄在么？是我啊，萧克明，我在这儿呢，救我！”

我整个人仿佛被打上了肾上腺素一般，浑身都兴奋起来，当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没想到我居然在这儿找到了他。

听到了萧克明的呼声，我不再犹豫，脚尖轻点。身似随风青云，倏然而至，终于与他会上了面，瞧见旁边有一个穿着白裙子的女孩儿，明眸皓齿、肤如凝脂。可不就是我师父那最宝贝的孙女陶陶么？

没想到，这小子还真的说到做到，居然将陶陶从那湘西鬼王的手中夺了回来，这太不可思议了！

他是怎么做到的？

我满脑门的疑惑，而这时陶陶也瞧见了，惊喜地大声叫道：“大师兄？你来救我了，太好了！”

按理说，陶陶是我师父的孙女。我师兄陶一尘的女儿，应该叫我做师叔才对，不过陶师兄因为本身没有修道资质。故而并不入茅山体系，陶陶自小便一直与符钧、萧克明这些二代弟子长大，叫随口了，而我师父又不是什么刻意讲究规矩的人，故而她叫我这一声“大师兄”，也是正常。

我是看着陶陶长大的，虽然后来出师之后，进入朝堂，但每次回山，都会给小女孩带一些吃食和小玩意儿，故而彼此都还算是熟悉，也不好意思板着脸来训她的为非作歹，于是点了点头，对她和萧克明说道：“不但是我，师父也来了，在宝塔峰那边——哎，克明，你怎么回事，咋受伤了呢？”

我刚才瞧见两人激动，来不及仔细打量，此刻眼睛一扫，却瞧见小师弟胸口中了了一掌，衣服尽焚，露出黑漆漆的一块，十分吓人。

听我这么一说，陶陶又哭了，对我说道：“大师兄，那个满脸惨白的魔头刚才打了箫师兄一掌，吓人死了，你救救他吧！”

我望着远处正在于七剑周旋的那些跳尸，疑惑地说道：“湘西鬼王来了？”

萧克明摇头说道：“没有，它好像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要办，派的只不过是手下的喽啰，而且它的那一掌，并没有打实，被我胸口这血玉给挡住了，所以别看我现在狼狈，其实并没有伤到内脏。”

我瞧了一眼他指的地方，却是有一块血玉，这是他老家带来的，句容萧家作为曾经出过茅山长老的修行世家，自然也有着自己的手段在，我没有多看，看着前方斗得正激烈，叫了两人与我前行，给七剑坐镇，看一下这些追兵的实力。

萧克明的身手其实很不错，要不然也不可能虎口拔牙，将陶陶从湘西鬼王的手中救出，至于为什么湘西鬼王没有吃了陶陶，这问题我倒也不太好问出口。

不过想来也只有两种可能，第一便是那湘西鬼王也许还是忌惮陶陶的身份，又或者想借助她的身份来办某些事情，第二则是眼馋陶陶的资质和身体，想要通过某种密宗秘法，修欢喜佛之事，提升和净化自己的身体。

不过不管是哪一条，现在陶陶救出来了，我的心中便宽了一大半，也就能安心地去找寻那黄山龙蟒了。

我一直有一种感觉，那黑花夫人其实一直都在暗处潜伏着，黄山是它的地盘，这地界上面发生的事情，她不可能不知晓，但是她不可能一直忍耐着的，成为真龙的诱惑，是任何蛇属都抵挡不住的，她终究还是会冒出头来的，而到了那个时候，就是我们茅山大显身手的时候了。

正如我师父所说，此番前来，我们是为了找寻失去的东西，任何人想要跟我争夺，那就得过我们的这一关。

这一点，没有任何商量的余地。

陶陶扶着萧克明，由我带着，来到了前方交战的现场，七剑已经结阵而待，将这八头追杀而来的家伙给围住了，这些家伙一脸惨白，嘴唇紫黑，上面长着许多白色或者黑色的绒毛，身上穿着正经的清朝官服，双手的指甲足有一寸长，又尖又锐，上面还有油油的光泽，闪烁着一种致命的气息。

这些家伙力量十足，一蹦一丈高，冲起来宛如坦克，不过就是反应能力并不强，七剑手中的长剑不断地在它们身上留下印记，然而让

人惊奇的是，那北斗七星剑虽说不是削铁如泥，但是也绝对锋利，但是在这些家伙的身上却留不下多少印记。

剑斩其上，虽说有铮然之声，乒乓作响，但是火花四溅之下，居然对它们根本造不成什么危害。

这八头看着并不起眼的僵尸，看来就是极为罕见的铜甲尸了。

所谓“铜甲尸”，并非身披铜甲，而是对于一种养尸地中隐藏着矿脉的僵尸总称。

这类僵尸不管是无意，又或者是刻意为之，总之尸体在吸收阴气的时候，还将矿脉之中的金属元素吸收入内，将筋骨皮肉等凡物，都锻炼地宛如钢筋铁骨一般，刀斧加身，却浑然不觉，最是厉害得紧，而这种铜甲尸十分稀少，因为金属矿脉本身属阳，养尸地属阴，天然不和谐，唯有人力而为，在矿脉附近制造过大屠杀，天长日久之后，方才会诞生如此奇特的地势。

我们之前曾经在锦官城附近办理过一桩僵尸伤人案件，那便是铜甲尸，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川蜀之地历朝历代，经历过几次血腥大屠杀，几百万、几千万的人命没了，方才如此，后来我与西南局一位老行家亲自封印了那处养尸地，算是断了根，没想到这回又瞧见了此物。

不过凡事经历过一次之后，都会变得娴熟，我瞧出来了，跟着我一同办过案子的七剑自然也知晓，领头的张励耘手中长剑一点，口中高喝道：“点子硬，变阵！”

七剑闻令，剑势陡然一变，不再咄咄逼人，而是变得柔和许多，接着每一位成员都脚踩斗罡，口念符咒，不停地回旋。

如此走马观花，一再拖延，受到气机影响，八位铜甲尸凶猛的冲势不再，力量也渐渐变得衰弱起来，而张励耘则是趁着对方状态回落，长剑前指，运用北斗七星剑阵的变化，引九天之上的星力落入剑阵之中，不停地念咒，在最后的关头，七剑陡然而出，一齐刺在了其中一具冒着金光的僵尸之上。

七剑刺向不同的穴位，我听到铮然之声，然而这一回那家伙却并不能刀枪不入，而是仿佛那被戳破的气球一般，劲气陡然一泄，接着一团阴火陡然而生，将其燃烧起来。

七剑一击得手，再次复制刚才的手段，百会、尾闾、章门、膻中、鸠尾、巨阙、气海，他们各负责一处，认穴精准，宛如机器。

如此一阵忙碌，待众人停歇下来的时候，场中阴火连绵，最早

被制服的那头铜甲尸，却是已经化作了灰烬。

瞧见场中冉冉的阴火，萧克明长舒了一口气，羡慕地对我说道：“大师兄，我之前一直听闻七剑之名，还不觉，得，现如今一见，果真非同凡响呢！”

我想起师父先前跟我谈及的事情，对他说道：“怎么样，你若是觉得新鲜，不如我跟师父说一下，让你先来我手下历练几年，到时候再放你回去，你看如何？”

“真的？那当然好了！”

小师弟一脸惊喜，然而当余光瞧见扁起嘴来的陶陶时，又有些犹豫了，摸着头对我说道：“大师兄，容我想一想先，到时候我再答复你，好么？”

我瞧见他跟陶陶之间，颇有些小儿女的情调，心中笑了笑，也不点破。

我一直待到场中八具铜甲尸都化作灰烬，这才说道：“那行，我们都回去吧，师父倘若知道陶陶安然无恙，想必也会十分高兴的。”

陶陶是偷偷跑出来的，有些不情愿跟爷爷相见，担忧地说道：“我不去，我爷爷见到我，一定会骂死我的！”

小师弟也患得患失，害怕师父责罚，而这时张励耘问我道：“老大，我们还要不要去丹霞峰查看？”

我们此刻都已经到了丹霞峰边缘，若是不进去瞧一眼，这么远的路也算是白走了，我有些两难，无法抉择，而这时小白狐儿似乎听到了什么，一下子就窜上了附近最高的树上去，望了一会儿，这才滑落下来，走到我旁边，低声说道：“哥哥，刚才跟我们照过面的那太上峰徐晨飞，好像在跟人交手，我们是不是需要过去瞧一眼？”

徐晨飞在与人交手？

跟谁？

我心中满是疑惑，不过想起之前与滇南众人的交情，不再犹豫，带队前往那边的林子里。

第二十九章 梅浪长老手挺黑

我们之所以找到小师弟和陶陶，都是因为托了徐晨飞的消息，方才一路跟过来的，要是不然。说不定小师弟和陶陶就被那伙铜甲尸给追上，直接吞进了肚子，又或者给抓回去，再难相遇。

人都是需要感恩的，如此想想，我虽然不太愿意让陶陶再次犯险，但是知晓那徐晨飞有危险，却也不得不赶过去瞧一眼。

若是能够帮得上忙，我自然不吝伸出援助之手。

此处距离丹霞峰还有一段路程，尽管小白狐儿能够知晓那徐晨飞在与人拼斗，不过主要还是凭借着先前的那幽蓝鬼火，倘若赶将过去，还需要一定的时间，我们当下也是没有任何停顿，健步如飞，而我则让七剑将队形拉开。张励耘和小白狐儿先导，林齐鸣与布鱼断后，至于我，则一直紧紧地贴在陶陶的身边。不让她出现任何意外。

如此一阵疾奔，终于赶到了拼斗的外围，却见林中无数鬼影弥漫，那幽蓝的鬼火漫天彻地，一时间风起云涌。尤为壮观。

瞧见这般的情形，小师弟跃跃欲试，恨不得冲上前方去打量，而我却瞧出了一丝古怪的气息，叫住了前方引路的小白狐儿和张励耘，将众人汇聚一起来商量。

张励耘猫着身子回来，对我说道：“前面应该是鬼修在拼斗，双方都是厉害角色。若是冒然上前，只怕会被排斥。”

我眯眼瞧去，却见那鬼火势弱。飘飘忽忽，晓得敌方势大，那徐晨飞坚持不了多久，于是低声吩咐道：“这样，小七、尾巴妞、白合、小床单你们四人，跟着我一同向前去查看，其余人在这里等着，若是事情不对劲，而我们那边又没有消息传来，立刻往回赶，不要妄自行动，可晓得？”

七剑对于我的吩咐，从来都是坚决执行，唯有小师弟有些不情愿，对我说道：“大师兄，干嘛把我和陶陶搁这儿啊，我也要去！”

我眉头一掀，瞪了他一眼，恶狠狠地说道：“去，去干嘛？一会儿陶陶若是再有个什么危险，我拿什么跟老爷子交代，你脑子里面，就不能有个正经事情么？再看看你自己，胸口还有着伤呢，走路都大喘气，你瞎凑什么热闹？我跟你说了，现在我也懒得跟你多说，回头再收拾你！”

不提在宗教局里位高权重，威势日长，单单我在茅山期间，一直都是大师兄，负责教授诸多师弟，以及检查个人的修行，威势一直就存在，虽说小师弟因为小颜师妹的关系，与我素来亲近，但是也吃过我不少苦头，对我从来都是又敬又怕，我这边一生气，他便不敢多加造次，缩着头，退回了去，不再多言。

这边吩咐完毕，我带着被我点到的人朝着前方扑去，刚刚走入林子里，便瞧见那鬼火变得无比淡薄，由蓝化作了惨白，继而渐渐地消散开去。

瞧见这情况，我心想坏了，那徐晨飞定然是碰到了格外厉害的对手，方才会落入现在这般模样。

那个与他拼斗的家伙，莫非就是那湘西鬼王？

我心中一阵激动，先前与那家伙相斗，一来是因为它实在是太过于厉害，二来也是它人多势众，故而生怯，此刻我却没有太多的顾忌，因为它身边有鬼女侍卫，我旁边还有久经考验的七剑，大家一场火拼，不但能够报了前日之仇，而且还能够将这抢夺黄山龙蟒的强大对手，给提前逼退出去，省去许多祸害。

我先前是躲着湘西鬼王，而此刻却是一点儿心理负担都没有，从怀中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然后吩咐左右，让大家都提一点神。

越是这个时候，就越大意不得，要晓得那湘西鬼王可是传说中的不化骨，尽管它自己也坦言，说世间流言，有颇多不实之处，但是我感觉倘若想要完胜此獠，除了我师父陶晋鸿之外，其余人恐怕都未必顶用。

大家循着鬼火，一路冲入林中，瞧见林中两人正在奋力拼搏，一人为徐晨飞，而另外一人却让我十分的意外。

这人竟然是跟随杨知修师叔离开，前去找寻陶陶的梅浪师叔。

跟徐晨飞生死相搏的，并非是我想象中的湘西鬼王，居然是我茅山的梅长老，这事儿不但让我诧异万分，就连我旁边的张励耘和小白狐儿等人都愣住了神，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不过很快我就反应了过来，瞧见梅师叔双手一张，场中数十条淡薄的鬼影全部都倏然而收，朝着那徐晨飞如水草一般纠缠过去，心中顿时就是一阵慌张，冲入场中，大声喊道：“都停手！”

那徐晨飞与我刚刚分别，听到我的声音，下意识地愣了一下，而梅浪长老却根本没有半分留情之处，诸般鬼影化作绞肉机器，居然在

一瞬间，将徐晨飞的生机给湮灭。

徐晨飞在那一瞬间，还有一些意识，颓然跪倒在地，回望过来，满脸错愕和懊恼地说道：“原来你茅山，竟然会是这般模样，我真的，信错人了！”

这话儿一说完，他轰然倒下，生机消亡。

徐晨飞错愕，而我却是更加错愕不已，瞧见梅浪长老旁若无人地双手拍空，将徐晨飞死后，周身散发出来的鬼火收纳到掌心之中的封魂罐中，我顿时就觉得一股邪火生出，箭步冲到跟前来，冲着他大声吼道：“梅师叔，你在干什么？”

梅浪长老仿佛刚瞧见我一般，手上不停，跟我解释道：“我跟着杨师弟在找寻陶陶的下落，后来两人在狮子岭那边分开了，结果我查到这家伙，还有他的同伴，跟绑走了陶陶的那湘西鬼王有关系，拦下他们盘问，谁知道这些家伙根本就不问是非，直接朝我出手，坐实了我的怀疑，当下也是一场恶斗，不过不要紧，你别紧张啊，他和他的同伙，都已经被我给超度了。”

他一脸得意地指着周围，我这才发现在徐晨飞旁边的不远处，还散落着四具尸体，一个六旬老者，一个黄脸汉子，还有一对青年男女。

他们的死状颇惨，全部都是满脸惨白，眼珠子都快要凸出眼眶里，显然是被恶鬼入体，活活折磨而死。

梅浪长老的解释并不能让我信服，我倘若是没有跟这位徐晨飞打过交道，那边算了，因为修行者的脾气难以捉摸，稍微有个什么言语冲突，发生最多的事情也难免，然而我刚刚与徐晨飞碰过面不久，晓得他的为人处世，不可能这般的无理，而倘若徐晨飞报上自己的名号，而梅浪长老却还要动手，这里面的猫腻可就多了。

瞧见他刚才的手段，可真的是没有留活口的打算，再想到徐晨飞临死之前，眼中流露出来那极度的愤懑，我的心里面就好像塞满了茅草一般。

我没有跟梅浪长老反驳太多，而是走到了徐晨飞的尸身旁边来，瞧见他双眼圆睁，一副死不瞑目的模样，就由不得一阵心寒。

我伸手，将徐晨飞圆睁怒目给轻轻抚上，接着双手结了一个法印，按在了他的太阳穴之上。

梅浪长老瞧见我的这般做派，不由得似笑非笑地说道：“贤侄似

乎不太相信我说的话啊，居然还想搜魂来确认，你这样做，倒真的不给师叔我面子呢……”

听到他的话语，我强笑着回应道：“哪里，徒儿觉得此人倘若要跟湘西鬼王有所勾结，或许能够问出一些情况来，您说是不？”

我这般说着，手上却并未停歇，而梅浪长老眯着眼睛瞧了一会儿我，突然笑了，不冷不淡地说道：“贤侄考虑得的确周到，既然如此，那你就慢慢搜吧，我这里还有一些事情，就不跟你多聊了。”

他这般说着，自顾自地结印，吸收着那徐晨飞收纳的诸般鬼火，并且将其炼制，纳为己用。

我瞧见他话锋突转，心头顿时有一些不安，然而却还是执着而为，没想到这一搜，方才晓得那徐晨飞的魂魄居然在刚才的那一绞之中，化作了灰烬，魂飞魄散，不再存留，止不住脸色一冷，眉头跳动着：“俗话说‘做人留一线，日后好相见’，梅师叔你好手段，居然将人家的魂魄都给碾碎，这实在是太欲盖弥彰了，你可知道这几人的身份？”

梅浪长老听到我这般强硬地说着，不由得心中不快，脸色就变了，冷冷地说道：“不就是几个跟湘西鬼王有着关联的小角色么，别的不说，就冲他们绑架了陶陶，我茅山便得灭了他！”

我冷笑着，一字一句地说道：“梅师叔恐怕错了，这几人我是认识的，人家是滇南太上峰的修行者，跟什么湘西鬼王，可是一点关系都没有！”

听到我的这话儿，梅浪长老没有再收拾鬼影，而是平静地抬起头来，左右张望了一番，似笑非笑地说道：“哦，我听懂了——贤侄，你的意思，是说我杀错了人，你现在是想用宗教局陈局长的身份，过来拿我，对么？”

第三十章 擅作主张自作死

梅浪长老这话儿说得咄咄逼人，而且还用上长老的身份来压我，他这般眯着眼睛瞧过来，连着先前连杀数人的戾气。当真是有一股凝重的威势。

他这般的威胁，倘若是茅山宗别的弟子，或许就此屈服了。

毕竟是自家的长老，有的时候，他们就是天，而且梅浪长老的修为极高，一帮人还真的有些顶不住，然而这些对于我来说，都不过是浮云，我亭下走马、武穆王这些顶尖枭雄都未曾害怕，小黑天、黑鳞魔蟒之类的异类尊者都能咬牙一拼，何必惧怕他这般的人物，只不过是念在同出茅山，还有一份香火，方才对他礼貌一点儿而已。

至于修为，我还真的未必不如他。再加上我身边和不远处的七剑，我绝对能够将梅浪长老那人脑袋打成狗脑袋，一点儿问题都没有。

男人心中有底气，说话就绝对会不一样。我不卑不亢地说道：“倒不是要拿住梅师叔，只是觉得一点，我爱宗门，更爱真理，任何不公义的事情。我倘若瞧见了而不指出来，我的心中就难受，一难受，便会有挂碍，有心魔——师叔，你也知道的，心魔对于一个修行者来说，到底有多恐怖。所以我不得不提醒你，此事，我绝对不会善罢甘休！”

我这些年来。不管在外面如何威风，回到宗门，从来都是低调行事，在我师父和长辈面前，从来不会拿出半点儿朝堂之上的架子，规规矩矩，这是因为没有碰到与我心意不合的事情，多一些谦卑，对我来说并无害处，然而梅浪长老此刻，显然是已经触犯了我的底线。

梅浪长老瞧见我如此强硬，不由得干笑了两声，冷冷地说道：“难怪淡定说他大师兄是位天生的领导者，果然官气十足！”

他这话儿，是在提醒我，他不但是茅山长老，而且还是我好友徐淡定的师父，而这般的讽刺听在我的耳朵里，着实有些刺耳，我却不动声色地笑了笑，对他说道：“梅师叔，您是茅山长老，在外行走，一言一行都代表着我茅山宗顶级道门的风范，倘若是太过于强势，随意杀人，只怕会让我茅山宗蒙羞的……”

梅浪长老不想与我多费唇舌，径直说道：“废话少说，人已经杀了，别争执对错，直接告诉我，你待如何？”

我拱手说道：“梅师叔的行为如何，轮不到我来判断，回头我会

禀报到我师父以及茅山长老会，让宗门来作决定是非对错的！”

茅山刑堂是宗门之中最强有力的堂口，领导刑堂的刘学道长老是茅山十大长老之中名列前三的人物，最是刚正不阿，对宗门也是极为的忠诚，这官司倘若打到了他那儿，基本上就不用我操心太多了，听到我的话语，梅浪长老脸色变得铁青，冷然哼了一声，强挤出了几分笑容，对我说道：“翅膀硬了，就想要飞了，目中也无人，师兄果然教出了一个好弟子，也罢，你去举报吧，我等着刘长老来拿我！”

他说完，已然将徐晨飞尸身围绕的鬼火给收集干净，接着却是双手一挥，连声招呼都不打，直接飞身而退，消失在了林间的黑暗处。

他走得是如此的焦急，以至于我都来不及告诉他，陶陶已经被小师弟给救出来了。

不过看着他这般的行径，恐怕对于是否救出陶陶这件事儿，似乎并不上心，至于杨知修师叔和他说带着的人，恐怕也未必在认真找寻陶陶的行踪。

如此看来，师父还真的是有一些所托非人了。

我瞧着梅浪长老离去的背影，心中难免有些发寒，一直以来，我都一厢情愿地觉得茅山宗就是天下间的顶级道门，茅山道士之中，无论是道心还是修为，都要比别的大门大派要强上许多，便是连与茅山并称的龙虎山，我也颇多看不起，然而此刻仔细回想起来，只不过是与我熟悉的长辈和师兄弟里面，普遍的素质都比较高而已。

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龙虎山有赵承风这般蛇鼠两端的小人，也有李浩然那般一身正气、让人敬佩的君子，而茅山有徐淡定、张大明白、英华真人这些英杰，也未必不会有如梅浪长老这般心思阴狠、行事不羁的家伙。

这就是物种多样性，人心是最难琢磨的，多变而且难以看透，如此看来，作为茅山这艘大船的掌舵人，我师父当真是辛苦得很。

我突然想起了当初入茅山时，总局许老特定找我谈过一场话，谈及了不受控的大门大派危险之处，让我以国家利益为重，卧底茅山，虽然我当初是一口拒绝，但是如今回想起来，他当时的话语，其实也有颇多可取之处。

任何没有受到制约的权力，都有可能变成一头猛兽，这也是宗教局的大佬们，一直能够忍受民顾委这么一个机构在自己脑袋上跳脚的原因。

黄天望虽然厉害，但是王总哪里会怕他半分？

如此想了一会儿，我才长叹一口气，吩咐张励耘等人将横尸此处的徐晨飞一行人给收敛起来，挖个坑给埋下。

望着被散乱泥土掩盖面容的这些太上峰修行者，我长长叹息了一声，能够在梅浪长老的手下坚持这么久，这些人单拎一个出来，在滇南之地，都是出类拔萃的人杰，然而他们却为了一个虚无缥缈的消息跑到这儿来，又没有想到此刻的黄山已经不再平静，此处杀机四伏，小鱼吃虾米，大鱼吃小鱼，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在这儿上演，人性湮灭，大家为了那有可能出现的捷径，不惜杀人。

此时此刻的黄山，已经不再适合那些抱着投机心理的修行者来晃荡了，你要么强，要么——死！

掩埋完太上峰一行人，我朝着坟里面的几人鞠了三个躬，算是代茅山给他们道一个歉，接着心情沉重地准备回去，与其余的七剑和小师弟他们会合，然而这个时候，我却听到朱雪婷的喊声，从后面的林子中遥遥地传了过来，侧耳倾听，却听到她在高声喊道：“老大，你们在哪？你小师弟和那陶姑娘跑了，你们快来啊！”

一听到这话儿，我浑身一个激灵，没有片刻犹豫地朝着声源处跑去。

这林中一片黑暗，所幸有羽麒麟的存在，我也能迅速找到朱雪婷，见面过后，她气喘吁吁地冲着我说：“老大，你小师弟和那陶姑娘跑了，布鱼哥和林齐鸣追过去了，让我过来通知你们，快点……”

我瞧见她一副喘不过来气的模样，晓得自己不能慌，拉着她的胳膊，沉声问道：“你别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先说！”

朱雪婷被我手掌之间传来的一股热流温润，终于缓过气来，对我说道：“你们刚走不久，你小师弟和陶姑娘就在旁边嘀嘀咕咕，不知道在说些啥，我们也没有留意太多，后来你小师弟说那龙鳞血玉有反应了，说也许是那黄山龙鳞出现，说要离开去找寻，布鱼哥没有同意，然而没想到布鱼哥爬上树来查看这边情况的时候，一转身的功夫，两人就不见了，急得布鱼哥和林齐鸣赶紧找了过去……”

朱雪婷的话儿说得我一阵心塞，一小部分是介意他们看管不力，而更多的，只是在恼怒小师弟和陶陶这种不告而别的行为。

我其实在被告知的一瞬间，就大约能够明白他们两人的心理，那就是害怕见到我师父，害怕被责罚。

然而他们却没有想到过一点，此时此刻的黄山，已经不再适合单独行动了，这黑暗之中，不知道有多少潜伏的巨鳄在行走，随便碰到哪一个，都能够将他们给一口吃下。

他们此刻是非不明地单独行动，根本就是在找死。

朱雪婷瞧见我的脸色在一瞬间就变得铁青，心中慌张，对我说道：“老大，我们追过去不？”

我咬牙切齿地说道：“追，当然追！”

说罢，我没有任何犹豫，带着众人朝着他们离开的方向追了过去。

在这黑暗之中行路，本来是一件十分辛苦的事情，而且极容易跟丢，不过好在七剑与我的身上，都佩戴得有羽麒麟这般从天山神池宫中带来的神奇玩意，这家伙虽说最适合战阵所用，距离一拉开，便会越来越模糊，不过我的这块母玉却还算是比较不错，即便隔得有一段距离，也能够隐约感知到对方的方位。

凭着这一点，我们倒也能够隐隐地找准方向，没有被丢开。

先是梅浪长老滥杀无辜，接着又是小师弟和陶陶擅作主张，不懂事地逃离，一路上我的心情都沉重极了，没有说一句话，七剑也不招惹我的怒火，按照着平日的习惯而行，我们一路追踪，一直来到了一条宽阔的溪流边，母玉突然就似乎了信息。

这情况让我们都不由得一阵紧张，我吩咐众人四处找寻痕迹。

没多久，张励耘找到了我，递了一块黑色鳞片过来。

第三十一章 布鱼只身擒水兽

当瞧见手上这巴掌宽、呈现出正六边形的黑色鳞片之时，我的心脏在那一瞬间，剧烈收缩了一下。

噗通！

我能够清楚地听到自己的心跳声，也能够确定这块黑色鳞片。应该就是当日在死亡峡谷之中夺走我那龙血结晶的黑花夫人所留。

这东西很奇妙，我第一眼就瞧见了，确定无疑，因为我已经记住了它的灵魂印记。

说句很神奇的话，它就算是化成了灰，我都晓得。

瞧见这黑色鳞片，我终于确定了小师弟之前跟我说的，那条魔鳞，也就是黑花夫人，以及别人口中的黄山龙鳞，当真就是在黄山这一千二百公里的茫茫区域之中，而且曾经就在此处逗留过，我不确定它是否已经消化了那龙血结晶，但是从这自然脱落的黑色鳞甲之中，我却瞧出来一点，那就是离它渡劫飞升、化作真龙的日子。应该不多了。

因为类似于此类的生物，每一次向更高形态的进化，都是伴随着蜕皮而开始的。

我突然想起了先前朱雪婷对我所讲的话语，小师弟在偷摸着离开之前。曾经讲过那龙鳞血玉有了反应，说那条魔鳞极有可能就在附近，而朱雪婷以及正在树林上方正在关注远处的布鱼等人都没有相信，而即便是我，在盛怒之下。也是选择性的忽略了。

现如今回想起来，恐怕他并不是在撒谎，而他和陶陶的离去，也许并不仅仅是害怕责罚，更多的，恐怕是怀揣着戴罪立功的心情在。

只不过，他们终究还是太过于高看自己的能力了。

又或者，是我关心则乱。说不定小师弟会如同先前救出陶陶一般，再一次证明自己，创造奇迹呢？

所有的一切。我都无从得知，因为线索在这一刻都断了，我拿出了佩在腰间的羽麒麟母玉，将神识探入其中，却并没有得到任何回应，如此几次，结果一样，就在我疑惑之时，七剑之中与我关系最不错的小白狐儿递过来一块带着指南针功能的手表，对我说道：“哥哥，这里的地下，应该有一个矿脉或者磁场，导致此处的方向混乱，而且也没

有任何信号！”

我抓过来一瞧，发现指针果然死死地定格住了，根本没有转动，而我也下意识地理了一眼自己手腕上的老上海机械手表，指针依旧不动。

如此说来，并非是羽麒麟母玉在此刻罢工，而是因为这儿正好是一处讯号死角。

想明白了小师弟和陶陶有那戴罪立功的想法，而并非是一味的胡闹，我的心情似乎好了一点儿，对着周围的人微笑着说道：“抱歉，让大家担心了。既然收不到信号，那么我们就四处找寻一下，看看是否有痕迹，可以找到他们……”

七剑一路上的心情都在紧绷着，此刻瞧见我露出了笑容来，纷纷松了一口气，说笑两句，便都四处散开，各自查找。

能够进入总局特勤组里面工作的人员，都接受过最正规的痕迹学培训，自然知道如何做事，我也没有闲着，沿着这宽阔的溪流往上游走去，在依稀的月光之下，那溪水颇为汹涌，波光粼粼，而似乎感受到了我凝视的压力，那溪水之下竟然咕嘟咕嘟地冒出了水泡，在溪面上炸开的时候，有一股强烈的恶臭冲了出来，让人直欲想吐。

水下有情况！

这是我的第一反应，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往旁边一退，随手捡起了溪边一块随处可见的鹅卵石，朝着那方向猛然一掷。

砰！

尽管是一块圆润的鹅卵石，仅仅只有半块巴掌大，但是被我这般猛然一掷之后，却如同离膛的炮弹，砸入水面的一瞬间，爆发出了巨大的水花来，然而水下那东西却是极为机敏之辈，在我抬手的一瞬间，居然就猜测到了我的动作，下意识地扭动身子，将黑漆漆的溪水弄得浑浊不已，接着陡然一挺，朝着上游蹿了出去。

“抓住它！”

那东西一动，我便能够感觉到应该是一条长蛇，或者长蛇状的物体，再想起刚才拾到的黑色鳞片，我顿时就有一种浑身发热的感觉，脚尖一顶，人便沿着溪水边缘，朝着上游一阵猛追，而其余人听到了我这边的动静，也纷纷冲着这边飞奔而来。

一帮人在岸上跑，一条不知为何物的东西在溪水中游，一直往前足足从而来大半里路，我突然听到前方有嘈杂的水瀑声传来，陡然一

惊，奋力往前冲去，却见这溪水的上游处，居然有一片宽阔的积水潭，而在水潭的上方，是一条宽约四米的水瀑，源源不断地注入其中。

那水潭宽阔，黑黝黝的，水深不知多少，我心想坏了，这东西定然能够钻入水潭之中，而里面若是有暗河或者别的通道，只怕我们就白追了一场。

想到这儿，我朝着溪流中一瞧，却见一条又黑又长的细线朝着水潭中急速涌去。

事情果然不出我的意料之外，我瞧见了，心中一沉，也顾不得别的，准备脱衣入水，阻拦此物，然而就在这时，旁边却传来了一个憋闷了许久的怒吼：“老大，你别去，让我来！”

说话的是布鱼道人余佳源，我还没有反应过来，便感觉身边一阵疾风飞过，余光中瞧见那小子直接扑入了水潭，朝着那条溪底的水兽扑去。

在一开始的那霎那，我还有些担忧，然而转念一想，对呀，布鱼不也是水中大拿么，由他来办这事儿，妥当啊！

果然，我这麻栗山龙家岭第一密子王在布鱼的面前，简直就是渣渣，根本不是个儿，但见扑入水中的余佳源一个猛子扎下去，双手便擒住了那条长蛇，接着两者在不知深浅的水潭地下一阵翻滚，那潭面上的波涛汹涌，连瀑布落下的声音都遮挡不住，旁边的朱雪婷、董仲明几人都没见过布鱼水战的本事，纷纷来到我身边，对我说道：“老大，要不要下去，帮一把布鱼哥？”

我感觉了一下湖底的战况，摆摆手，平静地说道：“无妨，布鱼应该能够将那畜生给逼出水面。”

他们瞧见我这般淡定，有点儿摸不着头脑，而林齐鸣则瞧出了一些，对旁边的小白狐儿轻声问道：“尹悦姐，布鱼哥他在水里，是不是超级厉害啊？”

小白狐儿没有多谈，而是高深莫测地说道：“一会儿，你们就解决了！”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却听到潭底传来一阵咕噜声，紧接着一条巨物被从水底猛然抛出，重重砸落在水面上，紧接着秃头布鱼从潭面上缓缓浮现，一身黑气，一双眼睛显得异常硕大。

他从潭底中一步一步地走了出来，手上拖拽着一条滑腻腻的蛇尾，待到完全出了水面的时候，浑身的黑气方才消散，除了脑袋上的假

发不见了之外，一身湿漉漉的他跟平日里倒也没有太多的区别。

布鱼拖着一条滑腻腻的巨大长虫上了岸边，来到了我的面前，咧嘴一笑，露出一口白牙道：“老大，事情搞定了。”

我低头仔细瞧，发现这是一条长约四丈多点的滑腻长虫，模样长得有点像泥鳅，嘴巴不大，里面全部都是细密的牙齿，嘴边有两撇肉须，十分古怪，并非我以为的那条魔蟒。

瞧见是误伤，我心中充满歉意，对布鱼说道：“既然不是那魔蟒，不如将它放了吧？”

布鱼笑着说道：“不是魔蟒，不过这家伙是此处的地头蛇，它此刻出现在这里，必然是得到一些消息的，不如我盘问一下它，看看能够有些什么消息不？”

我诧异地问道：“不会吧，你能够跟它交流？”

布鱼点了点头，对我说道：“老大，你应该知道我的出身，对于这些东​​西，我应该比别人要擅长一点。”

他能够如此出色，我自然是欣喜不已，当下也让他盘问这条宛如泥鳅一般的长虫，于是布鱼对着那家伙一阵嘀咕，让我没有想到的是，那长虫居然能够听得懂，口中吐着泡泡，跟布鱼交流了起来，其间布鱼还变了脸色，跟它吹胡子瞪眼，仿佛在威胁着什么，如此盘问了差不多十分钟左右，他才长吐一口气，朝我点了点头，算是基本上清楚了。

布鱼盘问完毕之后，站起来，拉我到了一边，对我低声说道：“老大，事情弄明白了，这家伙叫做泥虬，是黄山本地产的土物精怪，今日那叫做黑花夫人的魔蟒的确有找过它，让它，以及身处黄山各处暗渠水脉的水兽联合起来，协助它化龙，而一旦成功了，那么便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

我心中一阵激动，拉着布鱼地說道：“那你帮我问一下，知不知道萧克明那小子的消息，以及黑花夫人现在何处？”

布鱼点头说道：“好，我来问一问……”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突然这时旁边传来了一声尖叫声：“有人么，救命啊，好多僵尸啊，谁能救救我？”

第三十二章 荆门黄家黄养鬼

听到这声尖锐的女声，我下意识地以为是陶陶在喊叫，然而仔细一听，这声音比之陶陶。多出了几分娇媚，到底还是有一些不同。

不过即便不是陶陶，有人求救，我也不能坐视不管，当下也是吩咐张励耘和小白狐儿循声过去瞧上一眼，而这一边，则让布鱼继续审问那条被他制服的泥虬，布鱼也没有多做停顿，继续审问。

如此又忙活了几分钟，他方才又对我说道：“这小子虽然灵识已开，却到底还是一个糊涂蛋儿，说话颠三倒四，讲不清楚——它没有瞧见你小师弟，也不曾知晓黑花夫人在哪儿，只知道一点，最近黄山有变。那魔蟒让它们兴风作浪，尽量多闹出一点儿动静来，让找寻的人们产生误会，守错地方。从而达到掩护的目的……”

我苦笑着说道：“当真是个头脑不清楚的家伙，为了那黑花夫人狗屁不如的承诺，居然用自己的性命来吸引火力，我一开始还以为是什么特别的精神，此刻一看。不过就是太过于愚蠢了而已！”

布鱼摇头说道：“老大，你这话儿讲得就有点不太了解它们的思维了。”

这是布鱼罕有地反驳我的话语，我不由得生出了几分好奇来，问他道：“哦，这怎么说的？”

布鱼一脸严肃地说道：“老大，作为人类，你可能永远无法理解到它们对于真龙的情感，那是一种近乎于崇拜和绝对信服的力量。这是深入灵魂之中的印记，一般的精灵是不可能抵御得了这种规律的，那黑花夫人现在既然能够让它们慷慨以赴。必然已经攀升到了某一种境界，恐怕就欠一点机会，便能够熬过天劫，化作真龙了……”

力量，本源！

布鱼告诉我的两件事情，归根到底只有一件，那就是黑花夫人尽管此刻还并非真龙，不过其实离真龙也只是一步之遥了，这应该是她融合了那龙血结晶的缘故，或许那些外人的传言更加准确一些，她此刻已经不能再称之为魔蟒，而就是一条龙蟒了。

黄山龙蟒！

此刻的它，已经有了无条件号令“群雄”的资格，所以那条泥虬并非愚蠢，只是无法违抗那种威压而已。

布鱼一番盘问，将这头泥虬给查得底朝天，再也没有什么可以套弄的东西之后，问我如何处理，我这人对于异类，只要对方没有犯过什么伤天害理的事情，一般都是保持着善意的态度，而据布鱼的说法，这头泥虬并非嗜血之物，整天就在泥潭之中打滚，吃得也都是泥巴和水草，温顺得很，既如此，我便让他将这泥虬给放回水潭之中去，不再多作计较。

至于这家伙是否还会装作龙蟒，又是否会给别人抓住，我便也再没心思理会，各人自有命运，用不着我来多加操心。

布鱼遵循我的命令，将这泥虬给放回了潭中，那家伙却并不愿意离去，而是在水瀑之下不停地冒头，朝着我们望来，唇边的胡须不停地晃动，仿佛在跟我们告别一般——又或者它仅仅只是在跟自己的同类布鱼告别，至于我们，不过是自作多情而已。

这边刚刚将泥虬放回了水潭，对面的林子里又传来了动静，却见张励耘架着一个扎着马尾辫的少女从林中跑了过来，而在他们的身后，则是全力戒备的小白狐儿。我抬头望去，却见那扎着马尾辫的少女长相一般，不过皮肤却十分白皙，宛如凝脂，鼻梁挺直，显得英气勃勃，不过此刻的她，神情显得有些萎顿，被张励耘连拉带拽，一路拖到了我的跟前。

瞧见这么多人，那马尾少女脸上的表情也算是好了一些，而我则问张励耘道：“小七，那边什么事？”

张励耘耸了耸肩膀，平淡地说道：“刚才那边有几个行动迅猛的僵尸，不过都不是什么厉害角色，给尾巴妞解决了，现在没事儿了。”

听到他的话语，旁边的那马尾少女顿时就不服了，大声说道：“什么不是啥厉害角色？我告诉你们，刚才被那姐姐杀了的，不过就是几个小喽啰而已，真正厉害的在林子的尽头那边，被我家的客卿给拼死拦住了，要不然，哪里可能这般快速就解决？”

这马尾少女关注的重点跟我们想的完全不同，我瞥了她一眼，拱手说道：“不知道姑娘是？”

能够胆敢深夜闯入此处，并且家中还有客卿的少年子，绝对是家世一流的少爷公主，说不定这背景一亮出来，我都得给几分薄面，于是先套一下对方的来历和深浅，那马尾少女倒是没有什么心机，对我毫不隐瞒地说道：“我叫黄养鬼，家里人都叫我鬼鬼，与家人路过此处，幸得这位大哥和那位姐姐的援手，十分感激——不知道阁下是谁，留给名号，日后我家里人好作感激！”

黄养鬼？

平常人听到这么一个名字，定然是觉得诧异不已，因为好端端的一个女孩子，叫这么一个名字，实在是有点儿太过于古怪了，然而我却在一瞬间，联想到了另外的一个名字。

黄养神！

一神一鬼，这两者之间倘若是没有什么联系，恐怕就真的让人觉得不可思议了。

于是我笑了笑，对她说道：“姑娘你是荆门黄家的人咯，不知道黄养神，是你的什么人？”

“你认识黄养神？”马尾少女鬼鬼显得特别激动，冲着我高声喊道：“那家伙是我哥，是亲哥！哎呀，没想到你们居然认识那个娘娘腔的家伙，真的是太好——对了……”她突然变得很小声，问我道：“你应该不是他的仇家吧？我听黄养神那家伙说过，他现在待的位置，太过于得罪人了，仇家也比别人多一些！”

我被这马尾少女鬼鬼都笑了，摆手说道：“不，不是仇家，算是同事吧，我跟你哥在一个部门工作！”

鬼鬼松了一口气，对我兴奋地说道：“你也是宗教局的啊，看你这年纪，应该是个小头头吧，不知道我哥的职位大，还是你比较高一点儿？我听说你们宗教局特别好玩儿，每天都需要处理各种各样的事情，生活丰富多彩急了，你讲这是不是真的啊？你们那儿还招人不，能不能跟你们领导说一句，把我特招过去啊？我告诉你，我精通四大绝学，可是很厉害的哦……”

这鬼鬼倒是个挺能唠叨的家伙，而且还是上了年纪那种老年妇女的唠叨，这问题一出口，当真是停不下来。

我自然不可能一一回答问题，稍微寒暄两句之后，这才问道：“对了，你不是说你家里的客卿还在林子那边挡着厉害的僵尸么？”

听到了我的提醒，她终于从一大堆的问题之中清醒过来，嘴巴呈现出“O”字型，惊叫了一声，然后一把抱住了我的胳膊，撒娇一般地说道：“这位哥哥，救人救到底，送佛送到西，你既然救了我，不如拜托，帮我的那几个客卿，也给救出来呗？啊，对，你放心，我荆门黄家从来都不小气，日后定会有所回报的。”

我本来是想插手的，然而听到她的这话儿，突然脑海里就想起了荆门黄家的大后台，民顾委黄天望，心中莫名就是一阵不爽，而旁边

的小白狐儿也看不过眼了，一把将鬼鬼的手给打开，冷冷地说道：“我们自己还有事，将你给救出来已经勉力，至于别人，自有手段，就不用我们出手了吧？”

那少女张嘴，想要说些什么，而我却不给她开口的机会，对她说道：“鬼鬼小姐，我们这里真的有急事，你若是愿意跟我们一起走就走，若是不喜欢，自己离开也成。”

鬼鬼一脸不信地说道：“到底有什么事情，这般重要？”

将鬼鬼救出来的张励耘出身说道：“我们在找一个青衣道人，和一个长相十分可爱的女孩子，事关重大，没有时间节外生枝！”

“青衣道人？”

鬼鬼沉吟一番，眼睛陡然睁开，右手打了一个响指，对我说道：“你们说的那个青衣道人，是不是一个形容猥琐，色眯眯的家伙，年纪不大，十七八岁，头发乱糟糟的，随意挽一个发髻，旁边那个女孩子穿着白裙子，对不对？”

听到鬼鬼的形容，我心中陡然一阵激动，一把紧紧拽着她的胳膊，一字一句地说道：“你见过他们？他们在哪里？”

鬼鬼被我死死捏着，眉头一皱，眼泪都快要落了下来，委屈地说道：“你弄痛我了！”

我慌忙放开，她缓过气来之后，方才对我说道：“我知道他们在哪里，不过你得先帮我一个忙，帮我过去，将大阿叔和细阿叔、三宝和元子给救出来，我就带着你们去找他们两人，你看这样可好？”

我眯着眼睛，打量了她一会儿，瞧不出对方像是在撒谎，于是方才点头说道：“好，人我来帮你救！”

我一挥手，七剑立刻朝着林中扑了进去。

第三十三章 表现奇怪的鬼鬼

尽管鬼鬼告诉我们，那些追逐她最厉害的家伙，在林子的末端被她家里的客卿给缠住了，先前被小白狐儿和张励耘消灭的。都不过是一些小杂鱼而已，不足一提，然而对于这个说法，我们并没有太多的担忧。

因为所谓僵尸，最厉害的，也不过是那自称“不化骨”的湘西鬼王，而即便是与此老鬼一战，无论是我，还是七剑，都没有半分的犹豫。

这便是自信，一个团队中所必须的素质，它不是盲目的、膨胀的以及不可一世的，而是建立在修为以及功勋之上的一种气质。

我，以及七剑，在此时此刻，即便是面对着这世界上顶尖的修行者。也依旧有一战之力。

林子是黄山松、红豆杉、南方铁杉等树木组成的杂交林种，地形格外复杂，行走其间，当真有些费力。而我们则循着声音摸索，隐隐能够听到远处有一点儿依稀的打斗声，而在路上我还是谨慎地与这位自称是荆门黄家的鬼鬼姑娘套词，问了黄养神的一切情况，这才基本上将她的身份给落实。排除了假装的可能性。

本来这事儿已经很明显了，不过我依旧还是得小心翼翼一点儿，毕竟在这样的环境里，如果不随时保持着警惕，只怕会有大麻烦。

我是老江湖，而鬼鬼则是初出茅庐的黄毛丫头，故而这盘问基本上没有什么悬念，很快我便将她的底给套了出来。才晓得荆门黄家也得到了消息，不过在家族会议之上将此次行动给否了，觉得此事一来不靠谱。二来恐怕也争不过别人，但是这事儿却给鬼鬼得知，小姑娘总是有一股不服输的劲儿，便带着几个比较溺爱她的家门客卿，偷偷溜出了荆门，跑到这儿来凑热闹了。

听到她的表述，我暗地里摇头不已，看看人家，出门还能意识到带三五个高手，而陶陶呢，却就跟着一个极不靠谱的小师弟。

同样身为豪门贵胄，这觉悟咋就相差那么大呢？

众人朝着林子尽头一路疾奔，我这才发现那个叫做鬼鬼的姑娘别的身手倒也未知，但这轻身功夫倒是一流，浑身好像没有几两肉一般，轻飘飘的如羽毛，无论是疾奔赶路，还是临时变向，都处理得十分果断，那手段却是比七剑大半的人要强上许多，瞧见这个，我不由得对

那个闻名许久的荆门黄家又多了一丝戒备。

别的不说，就光黄养神和黄养鬼这两个宗族子弟表现出来的实力，就足以让人不得不正而视之了。

众人匆匆而行，越过了大半的林子，前方突然有火光乍起，下意识地冲到空地前来，结果还未到达跟前，便能够闻到一股冲天而起的熏臭气息，扑面而来，我下意识地屏住气息，抬头望去，却见场中有超过四十多头蹦蹦跳跳的死尸，这些家伙除了脸色苍白，行动看起来并不协调之外，与活人无异，而边缘处还另外围着三名铁甲僵尸，两个持戈，一位拿剑，身上都冒着青光，而拿剑的那一位打扮与别人还有不同，隐隐间似乎此中头目。

拿剑的那将军，乍一眼看过去，与湘西鬼王的气质仿佛，但是给人的感觉隐约又差了一点儿，不过以这般的阵容，却着实能够碾压大部分的黄山来客。

除了这一大帮的人，场中还有几人在奋战，应该就是鬼鬼口中所说的自家客卿了。

荆门黄家因为明暗双杰的缘故，在江湖上已经隐然成为了第一大世家，而能在黄家做客卿，混口饭吃的家伙，显然也都是有着真才实学的人物，鬼鬼逃出了这般远的距离，再加上我们这一来回的时间，他们居然还在坚持着，实在不易，鬼鬼瞧见那场中一片混乱，心中焦急，对着我说道：“陈大哥，快帮忙救人啊？”

我认真地看着她的眼睛说道：“咱们可得说好，我帮你救人，你得给我带路，知道不？”

她头如捣蒜，我不再多等，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给猛然一举。

七剑得了我的命令，立刻直接摆出阵型，踏着罡步，朝着场中快速移动，而我则直接踩在北斗七星剑阵的剑主之位，八人猛然撞入前面的人群之中，前方以我手中的魔剑开道，长剑纷飞，任何阻拦在前方的死尸，不管如何厉害，直接被碾压而过，或者被一剑劈飞，或者直接化作碎片，没有半点儿商量的余地。

七剑结阵，进可欺负弱小，退可应付强敌，自然是一等一的利器，而我则显得霸道许多，这些蹦蹦跳跳的死尸在我眼中跟蚱蜢一般，实在是不足一提。

由于我们强势的介入，场中顿时一乱，而被围攻在最中心的那些人也终于露了出来，我瞧见几个穿着华服、但神情颇为狼狈的男子，

高声喊道：“我是鬼鬼找来的援手，不知道几位是她的大阿叔、细阿叔、三宝和元子么？”

这般的变化，让那几人还有些惊疑不定，而听到我的话语，他们终于放了心，一个长得颇为英俊的青年男子欣喜地大声喊道：“大阿叔和细阿叔，你们听到没，鬼鬼来救我们了！”

他欣喜若狂，而另外一个满脸络腮胡的中年人则显得稳重许多，一边挥着手中铁尺，一边朝着我拱手说道：“多谢阁下援手，不知鬼鬼小姐在哪儿？”

我懒得跟他废话，指着外围说道：“在那里，你别多说话，我帮你们扛住压力，你们朝着林子边缘退去！”

我这边刚刚一吩咐完，突然感觉到有一阵剑风迎面而来，凛冽之极，下意识地举剑挡去。

铛！

一声实打实的硬响，我举剑稳住身子，觉得右手酸软，感觉对方却是个十分厉害的对手，而那人则化作一道黑影，朝着后空翻去，落下的时候，我才发现偷袭我的，竟然就是刚才那个一直袖手旁观的持剑鬼将，它此刻似乎意识到了新闯入其中的我们威胁巨大，方才骤然出手，而一落地之后，它与旁边的两名僵尸侍卫便毫不犹豫地朝着我冲了过来，一副要硬拼的架势。

那两个僵尸侍卫我已经瞧得出来，正是前日拱卫在湘西鬼王身边的家伙，如此说来，这儿跟那个老鬼头，当真是有联系的。

既是如此，那么湘西鬼王或许随时都会出现，想到这里，我心中不由得生出了退缩之意。

倒不是说我惧怕湘西鬼王，七剑在我身旁环视，我对湘西鬼王倒也没有太多的恐惧，不过一旦我要跟湘西鬼王真正交上手，坏一点儿的结果就是两败俱伤，好一点儿，也会耽误时间，人员损伤，而此刻我最主要的，是将小师弟和陶陶给找到，自然没有时间跟它纠缠，所以能够不交手，最好不交手。

我与湘西鬼王之间没有太多的仇怨，没有好处的事情，还是不要做的好。

心念一定，我便通过羽麒麟跟七剑说起，他们立刻变阵，化作防御阵型，将冲入阵中的三人护翼住，接着徐徐后退，而身为剑主的我则没有随阵离开，而是站在原地不动，长剑前指，跟尸群之中的三位核

心人物交手。

叮、叮、叮！

一阵连绵不绝的兵器碰撞，双方倾力交手，我固然是将这三位给阻挡在外，没有能够寸进一步，而对方却也是给了我强大的压力，别的不谈，这三头高等级僵尸的力量绝对是能够让人抓狂的，也就是有着土盾的我，方才能够谈笑自如，若是弱上了一点儿，说不定就真的应付不了。

特别是那鬼将，给我的感觉，居然有那湘西鬼王六分的实力，也算得上是深不可测了。

这一交手，我的心中就有点儿疑惑了，黄家的那几个客卿到底有什么本事，居然能够僵持这么久，难道是因为这持剑鬼将没有出手的缘故？

战况激烈，我也来不及想太多，长剑翻飞，一步不退，而那持剑鬼将瞧见我如此厉害，则发出了一声嘶哑的怒吼，长剑猛然往地上一插，我感觉脚下的土地一阵裂动，接着泥土裂开，伸出数十双腐烂的人手来，而我这里则是最多的，一下子竟然有十余双，抓住了我的裤管。

我冷冷一笑，一印打出，魔威临体，那些人手纷纷退散，朝着泥土里缩了回去。

魔威的影响巨大，持剑鬼将也愣了一下，回过神来的时候格外愤怒，正想再冲，结果这时后方突然传来一阵牛角的号声，呜呜作响，它的动作停顿了一下，居然一挥手，警戒着往后退去。

这帮家伙来得快，去得也快，不一会儿，风卷残云，蹦蹦跳跳地消失了去，我也不追，一直凝望着对方消失不见，方才回到了阵中，瞧见鬼鬼在跟那几个客卿说话。

我在旁边听了一下，方才晓得对方一共有六人在此，结果死了三个，只有那大阿叔、细阿叔、三宝活了下来。

队伍里死了人，大家自然十分难过，几人商量着过去寻尸，而我则迫不及待地问道：“鬼鬼，你现在可以告诉我，那个青衣道人哪里了吧？”

听到我这么一问，那鬼鬼的脸上突然浮现出了颇为尴尬的神情来，低声说道：“啊？”

第三十四章 红唇乍吐肉蝉蛊

我十三四岁便出来闯江湖了，对于人心的把握远胜常人，鬼鬼这一声不确定的话语，以及她脸上陡然浮现出来的尴尬。让我瞬间想到了一个可能，脸色立刻变得一阵黑，寒声说道：“小朋友，你可别说你刚才在骗我，这玩笑可真的是一点儿都不好笑呢！”

鬼鬼被我这般凌厉的眼神恶狠狠一瞪，顿时就吓得小脸儿发白，咬着嘴唇、双手在胸前绞着，低声说道：“陈、陈大哥，我不是故意的，我只是、只是害怕……”

她下意识地往自己人那儿靠了过去，而原本还在探讨如何给同伴收尸的那三人顿时就感觉到了气氛的变化，两个老成持重的中年人并未说话，而先前那长得颇为英俊的青年三宝则一下子站在了鬼鬼的面前，作保护状，回头对鬼鬼说道：“鬼鬼小姐，到底怎么回事？你放心。三宝就算是死，也一定会保护好你的！”

我瞧见他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不由得气笑了，眯着眼睛打量鬼鬼。寒声说道：“你一定知道我小师弟现在在哪儿，对吧？要不然你不可能形容得那么细致的！”

鬼鬼低下头，一副很娇弱可怜的模样，低语道：“对不起，陈大哥。我刚才太着急他们的安危，所以骗了你，至于我能够这么形容，是因为我前日曾经碰到过他，一着急，就撒了谎。对不起、真的对不起，求求你原谅我，好么？”

这鬼鬼仿佛对无数人用过此招。而且效果似乎不错，所以在她那张情感真挚的脸上，看不出半点虚假。而瞧在我的眼中，却显得那般的可笑，仔细想想，我这几日也是太过于小心翼翼，许是因为师父在身旁的缘故，所以办事儿总是显得太过于上心了，弄得智商都仿佛低了几分一般。

这样的感受让我心头一阵火气，寒声笑道：“鬼鬼，你可知道，以前骗过我的人，现在都在哪儿么？”

“哪儿？”

我眼睛眯成一条缝，里面有寒光乍现而出，接着一字一句地说道：“都在地下，一个个的都在黄泉路上忏悔，悔恨当初为何如此无知，竟然来骗我！”

这话儿说得阴寒无比，那鬼鬼忍不住就打了一个寒颤，而护在

她面前的那三宝则厉声吼道：“你、你别乱来啊，你知道我们是谁不？我们是荆门黄家，她是我们家主的女儿，黄家的小公主，你若是敢乱来，整个江湖，都不会容下你们的！”

这话儿说得有些色厉内荏了，我不为所动，指着那些僵尸离开方向，平静地说道：“是么，什么时候黄家，已经能够代表整个江湖了？这话儿，倘若是民顾委黄天望，又或者邪灵右使黄公望来，我或许还会给几分面子，至于阁下——哦，说句实话，我还真的不知道你算是哪门子葱？”

那三宝被我这般的态度给气得脸色发青，正想冲上来施展一下自己男儿的力量，结果被旁边那络腮胡给拉着了。

那人被鬼鬼叫做“大阿叔”，想来是此行的头目，他恭谨地朝着我拱手说道：“荆门黄家门下客卿王伟，见过阁下！事情我基本清楚了，鬼鬼小姐都是因为紧张我们这些下人的安危，方才做了错事。既然如此，事情全部都是因我们而起，阁下倘若心中不顺，我们三人的性命是阁下所救，随时取去，不敢多言，不过还请阁下饶过我家鬼鬼小姐，都是我们这些下人的错……”

此人说话恭恭敬敬，一副逆来顺受、引颈受戮的模样，而且还将那激进的三宝给抓着，不让他妄动。

他是个江湖老手，应该也晓得刚才那帮僵尸的厉害，我们既然能够将起逼走，自然有拿捏他们的手段，倘若真的如三宝那帮妄图通过黄家的威名在震慑住我们，只怕更多的可能，是被杀人灭口，在这荒郊野岭之中化作孤魂野鬼，反而是这般以退为进，更加占据主动权一些。

毕竟能够答应鬼鬼过来救人的家伙，看起来应该也不是什么心怀恶意的人。

王客卿的心思我能够明白，不过却也不得承认，他这般的做法的确是有道理的，伸手不打笑脸人，这是其一，其二还是因为黄养神。

这些年来，黄养神在总局里面，虽说与我是竞争关系，不过比起老机关油子的赵承风来说，世家出身的他反倒是多了几分真诚，尽管本身有着这样那样的局限性，但却也是一个我比较认同的人。

有着黄养神的这一层关系，我无论如何，都不能对他妹妹下黑手。

想到这儿，我突然没有了与面前这几人计较的想法，叹了一口气，指着他们说道：“唉，我要你们的性命做什么？罢了罢了，看在养神

的面子上，我饶过你们吧，不过记住，日后江湖再见，千万不要说跟我认识！”

我意兴阑珊，转身离去，而七剑则紧紧跟随，年纪小的成员还愤愤不平地冲几人瞪眼，而张励耘、布鱼等老成持重之辈，则显得平淡许多。

他们见多了此类事情，也晓得人情世故的这些东西，是我们不能避免的。

众人寻原路而返，然而没有走几步，那鬼鬼却突然跑到了我的跟前来，将我拦住，突然对我说道：“陈大哥，你就是我哥经常说起的黑手双城，陈志程，对不对？”

我先前与鬼鬼交流的时候，只说自己姓陈，并没有透露太多，不过黄养神应该对她说过一些我的事情，能够猜到我的身份，也并不奇怪，我没有说话，而是平静地看了她一眼，旁边的小白狐儿挤上前来，横眉瞪眼地说道：“都说放过你们了，还想怎样？真以为我们不会杀人么？”

那鬼鬼却说道：“陈大哥，刚才我的话只说了一半，你如果要找到你小师弟，我或许真的可以帮你！”

鬼鬼的话让我有些意外，按理说我们既然已经不再追究她的责任，置身事外，方才是最好的选择，然而她却偏偏又跑过来与我这般说，便让我有些疑惑了，而旁边的小白狐儿却不耐烦地对她吼道：“你这小骗子，又想出什么幺蛾子？”

尽管小白狐儿表现出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态度，但是那鬼鬼却依旧坚持道：“我说的是真的，我可以帮你找到人！”

我终于停下了脚步，冲着那鬼鬼说道：“很好，我给你一分钟的时间解释。”

鬼鬼焦急地说道：“我前天曾经碰到过你小师弟，也就是那青衣道人，因为他色眯眯看人的样子好讨厌，我在他的身上做了一点儿手脚，想着回头找他麻烦，结果后来因为别的事情，就忘记了，想着你既然想要找他，我可以用那手段，来帮你寻人！”

我眼睛亮了起来，却显得更加平静了：“什么手段？”

鬼鬼瞧见我不相信，便往前走了一步，正要施展，旁边的王客卿却伸手过来拦她，脸色有些犹豫地说道：“鬼鬼小姐，不要……”

那马尾少女却没有理会他的阻拦，双手一翻，在自己的胸口拍

了四五下，接着舌头一吐，居然爬出了一条肉乎乎的虫子来，这虫子呈现出棕色，两对膜翅，身子宛如夏蝉，又似乎柔软许多，总之显得很古怪的模样。

瞧见这个，我眉头一皱，忍不住说道：“蛊师？”

蛊师，也就是养蛊人，一般流行于苗疆一带，荆门地处鄂北，按理说是没有交集的，而此物最是恐怖，历朝历代一直都是被打击的对象，荆门黄家是道门传承，却没想到出了一个养蛊的子弟，难怪刚才那王客卿一副十分为难的模样，而面对着我的质疑，鬼鬼却显得很坦然，落落大方地承认道：“对，我在你小师弟的身上下了子蛊，你若是想要找到他，我可以帮忙！”

尽管我并不相信小师弟有陶陶在旁边，还能对其余的女孩子流露出一规矩的神色，而且这鬼鬼长得远远不如陶陶漂亮，但是她既然这般说，我也只能死马当做活马医，点头说道：“既然如此，那我们开始吧——谢谢！”

我停顿了一下，方才对她表示感谢，因为她本可以不用这般做，不过那小女子也是瞥一眼小白狐儿，略微有些高傲地说道：“不用，我只是不想欠别人的情。”

我不理会她与小白狐儿之间的矛盾纠葛，让她在前带路，却见鬼鬼将那只蝉蛊放飞，在前方引路，而她则通过那种独特的蝉鸣。领着我们向前。

我们一路找寻，越过了那条宽阔的溪流，一直朝着西南方向行走，如此大概走了一个多小时，我们来到一处山谷之中，而就在这个时候，头顶的天空突然传来一阵激烈的鹰啼，我们纷纷抬头看去，却见一头翼展十几米的巨大鸟类从头顶划过，我看了眼熟，仿佛先前在宝塔峰上出现的那一只。

那巨鸟仿佛受了什么伤，摇摇坠落而下，径直砸到了我们右边的一片林子中去。

而就在这个时候，鬼鬼的脸色突然一变，朝着前方大声喊道：“阿依娜，你怎么了，你怎么了？”

第三十五章 掌教真人的绯闻

就在我们所有人都将心思放在那巨翼大鸟的时候，一直负责领路的鬼鬼却是脸色惊慌，朝着前方快步前进，我眉头皱起。跟着她一同来到了前面的洼地，却瞧见先前那只活力十足的肉蝉蛊此刻已经奄奄一息，躺倒水洼中，六肢伸展，仿佛受到了什么震荡一般，疲软无力。

到底是什么让它变成如此模样呢？

我暗暗地感受了一番周遭的炁场，也没有探明到什么具体的原因，不过想到一点，这虫蛊的世界，与我们所理解的世界，又有着许多本质上的不同，所以感受到的东西也不是我们说能够理解的，故而才开口问道：“鬼鬼，你的虫蛊，为何会这般模样？”

那女孩儿一副心疼得要命的模样，双手捧着那肉蝉蛊。红唇与那虫蛊丑陋的口器轻碰，口中呢喃一番，完全沉浸在自己的世界中。

过了好久，她方才回过头来。对我说道：“陈大哥，我家阿依娜被右边坠落的那头东西鹰啼给吓破了胆子，一时半会儿可能恢复不过来，我们可能得要等过半个多小时，方才能够恢复……”

她说的这话儿并不作假。因为我本身就能够瞧见那虫蛊畏畏缩缩的模样，晓得还是需要一点儿时间的，瞧见这女子伸出粉嫩的舌头，对着那丑陋的虫子又是舔，又是吸，用口水将其身子弄得油光水嫩的，胃部顿时就有些抽搐，一阵莫名其妙的恶心就翻腾而起。想着当蛊师当真不容易，难怪从古至今都一直在打压，光从视觉上。都让人有些接受不了。

只是不知道一向古板的荆门黄家，是怎么允许鬼鬼修行这样一门手段的呢？

既然需要时间等待，我们当然也不能傻乎乎地待在这儿，右边的林子里有坠物，而且很像是我师父先前上了宝塔峰时，出现的那一只，我自然不可能视若无睹，于是召集众人商量，接着呈警戒队形，朝着右边的林子里摸了过去。

在这样的茂密山林中，行走不易，而且危机四伏，着实让人不敢放松，我们走得十分小心。

如此行了十余分钟，前面传来了哀哀的鸣声，与先前那嘹亮的鹰啼一脉相承，不过气势上却减弱了许多，我心中一喜，吩咐身手最是灵敏的小白狐儿朝着前方去探，而我们则在后方缓慢跟随，没多久，小

白狐儿便折返回来，告诉我们，在前面的一处空地，有一头翼展五丈的巨鹰躺倒在地，仿佛受了什么伤。

听到此言，我不再犹豫，领着众人一路向前，终于来到了小白狐儿所说的空地，果真瞧见一头如鹰一般的巨鸟，双翼收拢，伏在地上哀鸣。

这巨鸟虽说翼展巨大，但是身子却并没有想象中的庞大，也就跟一头犀牛般的体积，巨大的黑色翅膀将它给包裹得严严实实，偶尔动一动，瑟瑟发抖。

我在远处瞧了一会儿，感受到这黑色巨鸟身上散发出来的煞场，着实有些澎湃。

这东西是我继风魔化鸟之后，所见的第二头大鸟，想必应该也是一头洪荒遗种，甚至极有可能是一头修为极为高深的扁毛畜生，要不然也不可能跟我师父他们纠缠如此之久，而它出现在这里的原因我也并非不能想象得到，恐怕那魔蟒化龙的消息，也传到了它的耳中，或许嗅到了一丝气息，方才藏身于宝塔峰上等待。

这类巨鹰是长虫蛟蛇一类的天敌，它们的祖先金翅大鹏，那可是飞机中的战斗机，佛经上面曾说它每天要吃一条龙及五百条小龙，到它命终时，诸龙吐毒，无法再吃，于是上下翻飞七次，飞到金刚轮山顶上命终。

当然，金翅大鹏到底有没有这么牛逼，这个不曾知晓，因为佛家在修典的时候，为了宣传自家佛陀的厉害，习惯性地吹牛逼、掺水分，弄得有的东西真实性不高。

不过这里面的规律却是恒定的，自然界中也是，许多的巨禽，都是以蛇为食，这扁毛畜生在此，对于那魔蟒化龙，就是一处绝对的威胁。

我吩咐众人不要向前，而我则小心翼翼地往前靠近，一步一步地走到跟前来，防止着对方突然暴起，对我不利。

然而就在我即将走到跟前的时候，那扁毛畜生突然说话了：“嘿，贤侄，你咋在这儿咧？”

对方一开口，我吓得都快飙尿了，然而细细一品，就感觉有点儿不对劲了，这声音分明就是与我们分别并不算久的南海剑妖所说，可是我师父不是说那家伙是水兽化身么，咋又变作了一只巨大的扁毛畜生了呢？

就在我惊疑不定地时候，那扁毛畜生的翅膀下突然一阵蠕动，拱出一个脏兮兮的脑袋来，我一瞧，嘿，这老头，可不就是南海剑妖那家伙么？

南海剑妖瞧见我，也乐了，咧嘴，露出一口白牙来：“咋样，我厉害吧？”

我虽然不明白什么情况，但瞧见他这一副骄傲的模样，也只有顺着他说道：“前辈当真厉害，这般的巨禽，也栽落在了你的手里，让人难以想象啊——刚才可真的吓了我一大跳。”

南海剑妖被我这般一捧，立刻乐了，得意洋洋地说道：“那当然，这黑背大鹏横行南海多年，吃了我的不少同类，我在年幼的时候，也差一点儿落入它的口中，成为果腹之物。没想到啊，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现如今老子起来了，当年横行南海的它，却被我给弄倒了，这种感觉，真的——多年夙愿啊，贤侄，你懂不懂？就跟上了梦中女神的感觉一样！”

这老头当真是没羞没臊，听到他最后的一句话，给我的感觉就是一老流氓。

不过说来奇怪，他这粗俗的话儿一出口，反而给大家一点亲近的感觉，我附和着笑了笑，然后问道：“剑妖前辈，你不是和我师父在一块儿的么，他人呢？”

南海剑妖还沉浸在将昔日天地骑在胯下的快感中，听到我这么一问，方才醒转，对我说道：“老陶啊，他在跟人打架呢！”

“打架？”

我脸色一变，这才明白我师父在宝塔峰上一直没有下来，却并非耗时间，而是与人争斗，心中顿时一提，焦急地问道：“跟什么人？”

南海剑妖嘴巴一瞥：“什么人啊，东海蓬莱岛的，上一代海公主。”

东海蓬莱岛？

天下三秘境，天山神池宫、东海蓬莱岛、苗疆万毒窟，我自小听闻，因为在数百年之前，这三处秘境曾经是天下修道者的圣地，压得茅山宗、龙虎山、白云观、全真派等一众道门难以出头，而在明末浩劫时代，却全部都消失不见，只剩下传闻，却又跟当今之世千丝万缕，后两者我没有接触过，暂且不谈，但是天山神池宫我却是亲身经历过的，晓得它并未有真正消失，只不过遁世不出而已。

有时候我们没有瞧见，并不代表它不存在。

我知晓天山神池宫的力量，对那所谓东海蓬莱岛上一代海公主的手段也略有担心，不由得问道：“剑妖前辈，他们既然在拼斗，你咋没有在旁边掠阵呢？”

这话儿说出口，多少也有些责问的意思，那南海剑妖眉头一皱，不耐烦地说道：“他们老情人碰面，相爱相杀，我在中间掺和个啥子？”

老情人？

我师父跟那东海蓬莱岛的前代海公主是老情人？这，这……哦，也对，既然是海公主，对方肯定是女的。

只是，我师父一辈子规规矩矩，夫人早逝之后就一直没有续弦，一心向道，没想到居然还有这般的儿女情长在，当真是让人想要八卦一番啊！

咳、咳……

当然，我也只是想一想而已，师父的八卦，我可不敢多说，不过依旧还是忍不住心中的疑惑，继续问道：“既然是、是那种关系，为何还要相斗？”

南海剑妖不屑地说道：“东海蓬莱岛是要人入赘的，不过双方都是心高气傲的主，谁也不肯服谁，加上后来东海蓬莱岛跟东洋修行者也牵扯到一些关系，使得两人交恶……这个不谈，贤侄，你若是想要了解清楚，自可以去问问你师父，或者茅山辈分比较高的那帮长老，都晓得的，毕竟当初也是闹得沸沸扬扬，好大的热闹。”

我哪里敢去问我师父或者别人，赶忙闭嘴，而这时那南海剑妖摸着那黑背大鹏脑袋上面的一撮毛，兴奋地说道：“嘿嘿，对了，贤侄，本尊刚刚将这扁毛畜生降服，还未有试驾，你要不要上来，与老夫一同翱翔蓝天，兜兜风去？”

对于南海剑妖的这邀请，我一开始是拒绝的，毕竟这鸟儿性子未定，要是出了意外，高空坠落，有没有性命不得而知，然而我心中一动，突然问道：“剑妖前辈，多一个女孩儿，可以么？”

南海剑妖眼睛一亮，不怀好意地笑道：“嘿哟，你小子真不老实啊，拿老夫的鸟儿去泡妞，你可真够算计的！”

第三十六章 雷声一起惊蛰生

南海剑妖此人一开始显露出来那不羁高人的模样，给人的印象实在是太过于深刻，以至于我都无法把他和此刻的色胚老头子联系起来，听到他一语双关的话语。我恨不得将他的嘴巴堵上，不过这想法也只能在脑海中转悠一圈而已，并不敢真正地表达出来，而是当做听不见，叫来了鬼鬼，问她虫子恢复精神了没有。

她的那肉蝉蛊之所以精神萎靡，全部都是因为这头黑背大鹏的缘故。

被南海剑妖降服的巨鸟儿坠落之时的那鹰啼里，充斥了太过于浓烈的情绪，绝望和悲伤汹涌而来，使得那敏感的肉蝉蛊难以接受，故而受损，解铃还须系铃人，因鸟而生，因鸟而止，那南海剑妖揪着黑背大鹏的鸟喙，将其头颅一直拉到肉蝉蛊的面前来。那小虫子吓得瑟瑟发抖，而黑背大鹏则散发出温暖的善意，宛如阳光温暖，那肉虫子终于恢复了活力。伸展肢体，一双复眼变得有神，双翅又重新恢复了震动。

鬼鬼瞧见自家虫子恢复精神，自然高兴无比，而我则询问她。倘若是上了高空，能否更好地搜寻找人，她眯着眼睛考虑了几秒钟之后，先是点头，然后对我说道：“自然可以，不过有一个问题，就是准确性不太高，需要确定一个区域之后。再细细搜寻！”

这个方法虽然费力，但是却比刚才那般一路徒劳而行，更加省力许多。我不再纠结，问她是否愿意随我上天走一遭。

一般的女孩子，恐怕听到这话儿就害怕了，然而那鬼鬼却显得异常兴奋，满脸激动地望着地上这只蜷缩着身子的巨鸟，捣蒜一般地点头，恨不得立刻就跳到那背上去。

鬼鬼愿意配合，而旁边的王客卿却显得有些不愿意，冲上前来，对她说道：“鬼鬼小姐，三思啊！”

不过显然鬼鬼并不愿意听到这种话语，根本无视，而我则对七剑说道：“你们在此戒备，我带着鬼鬼上去巡视一圈，争取赶紧将人找到，有任何事情，我都会发信号出来，大家注意便是。”

众人点头，唯有小白狐儿有些不情愿，满脸幽怨地望着我，显然是并不喜欢我跟鬼鬼在一起。

因为着急陶陶的安危，我只能装作视而不见，吩咐完毕之后，与鬼鬼来到了准备妥当的黑背大鹏跟前来，那南海剑妖已然骑在了那扁

毛畜生的身上，揪着那家伙脑袋后面的一撮毛，冲着我们喊道：“上来，坐我后边！”

我一个箭步，跃上了鹏身，而鬼鬼也使了轻身功法，跟着骑了上来，而那黑背大鹏也在同一时刻，将双翅徐徐张开。

这鸟儿巨大，翼展四五丈，坐在背上，从细碎绒毛上传递而来的温度让我们感受到它的真实，鬼鬼将那肉蝉蛊吞入腹中之后，显得十分激动，双手自然地抱住我的腰身，胸口的凸起紧紧抵住我的后背，兴奋地喊道：“什么时候飞，快飞，快飞！”

被这般一催促，南海剑妖回过神来，没好气地说道：“我++，怎么我感觉自己像个马夫一般啊？”

鬼鬼长得并不算好看，但胜在青春活力，冲着南海剑妖展颜一笑，一口牙齿雪白：“前辈，怎么会，鬼鬼还从来没有这般飞过天空，我们开始吧？”

这小女孩儿自小在世家成长，最懂得讨老人家的欢心，而南海剑妖却偏偏又吃这一套，那鬼鬼的小眼睛一眨，他便忘掉了所有的不满，咧嘴一笑，高声吼道：“嘿嘿，说走咱就走，天山的星星参北斗！”

此老手上一用劲，胯下的黑背大鹏便仰首一阵鹰啼，接着双翅振动，脚一瞪，整个身子便朝着前方的空处飞腾而起。

“抓紧了！”

南海剑妖的声音陡然响起，而我在那一瞬间，便感觉到有一股力量将我朝着后方猛然拉去，而身后的鬼鬼则死命地抱着我，仿佛在抓那救命的稻草。

我下意识地夹紧双腿，而后一股离地的空虚感瞬间生成，当我醒悟过来的时候，此身已然在了半空中，皓月繁星在上，身下则是黑黝黝的树林子，呼呼的山风从耳畔刮过，吹得前面的南海剑妖乱发飘扬，呼啦啦地拍打在了我的脸上来。

这南海剑妖是作一老乞丐的打扮，身上果真是一股陈年的酸臭，先前还未曾觉得，一挨着，人就有些头晕，我努力地调整身形，而刚刚坐正过来，那黑背大鹏却又是一个三百六十度大旋转，呼的一下，整个身子就调了一大个儿，天翻地覆，就如同坐过山车一般，好在我双脚紧紧夹着那扁毛畜生，手又揪着对方的毛，方才没有掉落，而我身后的鬼鬼紧紧抱着我，一点儿紧张都没有，反而是兴奋地大声尖叫：“哇啦啦，真刺激，太爽了！”

这妞儿爽歪了，我则显得格外紧张，瞧见前面那南海剑妖一副手忙脚乱的模样，我顿时想起了一件事儿来，那南海剑妖刚刚降服这黑背大鹏不久，此刻也只是第一次驾驭，还有许多生手之处，随便出个什么岔子，我们就可能鸟毁人亡。

这简直就是拿命来玩闹啊！

前面一个老家伙，后面一个小家伙，都不是什么靠谱的玩意儿，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感觉前面一股强烈的压迫力陡然袭来，眯着眼睛瞧过去，却见这黑背大鹏不知道飞到了那儿，前面却是一处山峰，而它却不闪不避，竟然直直地朝着那山峰撞了过去，吓得我高声惊叫道：“拐弯，拐弯！”

南海剑妖还沉浸在那种急速驰骋的快感之中，听到了我的呼喊，方才回过神来，赶忙猛然一揪，那黑背大鹏方才陡然朝上，贴着这山峰而过。

如此的情形又过了几回，那南海剑妖驾驭黑背大鹏的手段方才纯熟一些，带着我们在云层之上翱翔。

为了显示自己的手段，这老家伙一会儿上，一会儿下，玩得不亦乐乎，而旁边的鬼鬼则在咯咯地笑，宛如一只小母鸡一般，也沉浸在这翱翔于蓝天的快感之中，唯有我反应过来此行的目的，迎着呼呼的风声，对前面的那老头儿说道：“剑妖前辈，我们现在在哪儿了？”

南海剑妖意气风发地大声喊道：“天上，我们漫步在云间！”

我强忍着满腹的怒火，冲着他沉声说道：“我说您还记得刚才我们的方位么，能够找到原路回去么？”

听我这么一说，那老头子嘿嘿一笑，略显尴尬地说道：“那个啥，老头子我这个人，从小就对方位啊、地形啊什么的都有些发懵，这一到了天上，下面黑乎乎的一片，啥参照物都没有，就更加迷路了——不过你也别急啊，这扁毛畜生飞得快，在它的身下，黄山也不算宽，我先带你们逛一圈，大概瞧仔细之后，就差不多能够明白了！”

这不靠谱的话儿说得我一阵无奈，只得说道：“别逛了，您就将速度放慢一些就行！”

南海剑妖并不同意，一脸不爽地说道：“这速度慢了，哪儿有遛鸟的乐趣？”

我无言以对，好在后面的鬼鬼软语相求道：“剑妖爷爷，你慢一些，我好搜寻那色眯眯的小道士，求求你啦，不然人家可得丢面子了！”

南海剑妖这才咧嘴一笑，点头说道：“好嘞！听你这女娃子的吧！”

在南海剑妖的刻意操纵下，那黑背大鹏双翅的振幅开始变得平缓了许多，从高空缓慢滑翔而下，朝着地上的林子里徐徐而来，吹起一阵又一阵的旋风，而没有了刚才那种极度的紧迫感之后，鬼鬼终于将她那并不算鼓胀的蓓蕾离开了我的后背，口中念念有词，似乎在找寻我小师弟的踪迹，一会儿说右，一会儿说左，帮我们指示大致的方向。

那南海剑妖骑在黑背大鹏的鸟颈之上，手段越发纯熟了。

我们在林海之上翻飞，大地在自己的身下不断翻转，林海波涛，微风拂面，倘若是抛开了其他的一切，畅游这黄山美景，倒也是一种奇妙的体会，足以让人回味许久，不过我终究是一个责任比享受更加看重的人，并没有在意诸多奇妙，而是一直皱着眉头，心中越发紧张。

鬼鬼通过那肉蝉蛊指路，一开始还有些偏差，而后越来越准确了，带着我们绕了一个圈子之后，朝着一处高峰前进。

近了，近了！

鬼鬼在我身后不断地念叨着，我的心情也越发紧张，而就在这个时候，在前面一心一意操纵黑背大鹏的南海剑妖突然“咦”的一声，站直了身子来。

他这举动让全神戒备的我立刻紧张了起来，连忙问道：“剑妖前辈，你怎么了？”

南海剑妖没有了刚才驭鸟之时的轻浮，整个人显得异常凝重，沉声说道：“前面好像有点儿不对劲啊……”

而就在他这话儿刚刚一说出口，突然间，天空之上竟然传来了一声炸雷。

轰、隆隆……

轰！

雷声一响，接着连绵而来，整个黄山似乎在这一刻，都变得不同了！

第三十七章 孤身一人闯险峰

春雷乍响，万物生长。

万物出乎震，震为雷，故曰惊蛰。是蛰虫惊而出走矣。

雷声从头顶的天空传来，顿时整个天空都感觉到有一股隐隐的活力，我的心中一跳，下意识地朝着头顶天空看去。

我在看的，是那条魔蟒是否会趁着这第一声惊雷升天，引雷渡劫，化作真龙。

这正是我说担心的，因为那魔蟒倘若还未有渡劫的时候，我们倒也还是能够将其拿捏，但它若是能够度过天劫，化作真龙之身，那么它与此刻的自己便已经是云泥之别，就如同人类与仙人一般，几百年了，修行界中都没有几人再瞧见过真龙模样，也不晓得如何与之交手。但是可以肯定的一点是，龙翔万里，它即便是在初始的状态拿我们没有办法，但是想逃。却是分分钟的事情。

能打就打，不能打就逃，对于这般的对手，我们当真是一点儿脾气都没有。

所幸我并没有瞧见任何东西迎着那雷电而上，反而是前方的高峰之处。有徐徐的冷风袭来，南海剑妖直立在了黑背大鹏的头上，完全没有先前那逗比老头的半分模样，神情冷峻，那把晶莹如玉的长剑不知道从哪儿就飞了出来，围着他不断轻颤，悬空而转，而那头黑背大鹏也直接悬停在了半空之中。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

雷声持续而连绵，在天际遥遥而动，我们立在大鹏之上。不知道怎么回事，突然刮来了一阵风，接着竟然有淅沥沥的小雨从天空之上纷纷扬扬地洒落下来，我瞧见南海剑妖如此凝重，不由得出声再问：“哪儿不对劲？”

南海剑妖指着前方高峰，低声说道：“你瞧那山，七赤破军星，飞临东北方，山河笼罩，黑气连绵，诸般森林如鬼影，座座连石似群魔，乱舞当空，天煞横行，若是入了其中，只怕不但性命堪忧，而且还容易贻祸连绵，然而此乃表象，置之死地而后生，死地又有生门，越是恐怖之处，越是生机凛然，这么说吧，我们刚才其实已经飞掠了大半个黄山区域，唯独此处，我觉得极有可能有那龙脉所在！”

听到他的判断，我心头狂跳，又看向了身后的鬼鬼。

那小丫头知道我想问什么，点头说道：“尽管这信息渺茫，但是我的阿依娜还是告诉我，被我下了子蛊的那人，就在前方，至于是在山峰之上，还是在谷底，这个就不得而知，需要上前找寻才是……”

小师弟在此，而南海剑妖又指出前方的山峰极有可能是那龙脉之地，综合起来，我得出了一个模糊的结论。

那条魔蟒，就在此山中。

它在等着化龙。

我有点儿难以抉择，看向了南海剑妖，征询他的意见道：“前辈，你觉得我们现在，该如何行动？”

南海剑妖回过头来，看着我说道：“贤侄，你是在担忧你小师弟和老陶孙女的安危，对吧？”

我点头说道：“前辈说得极是，这正是我最担心的一点。”

南海剑妖却摇了摇头，对我说道：“无论是你，又或者是老陶，还是别的人，你们来这黄山的目的，其实都是为了那条龙蟒。我先前说过，我退出，是因为我之前欠你师父一场人情，这回不争，就算是还了，但是别人却未必能够给你茅山面子，我刚才在上空驭鸟，在玩，也在观察，这莽莽黄山，方圆无数，不知道藏着多少同样心思的家伙，其中也不乏能与你茅山抗衡的家伙，此刻进去，只怕会赶了早场，吃了晚饭。”

这老头粗犷油滑的外表之下，藏着一颗细腻的心思，其实任何修行者到了这个境地，基本上都不会是傻瓜，我听到他的分析，不由得眉头一掀，说道：“前辈的意思，是说我若是提前进入，只怕会生出许多意外？”

南海剑妖平静地说了一句话：“人力有时尽！”

简单的一句话，讲出了最根本的真谛，那就是倘若我此刻杀入其中，那煞气四伏的山谷便会生出无数杀机，而即便是我能够应付得过，等到了那条魔蟒现身，恐怕也是力竭了，根本讨不得半点儿便宜，而即便是我英明神武，吊炸天，将那龙蟒给擒下，但是却终究抵御不过那些闻血而来的鲨鱼，无数想要过来浑水摸鱼的家伙，恐怕就要将我给淹没。

能够让南海剑妖为之畏惧，并将其评价为能够与茅山相抗衡的家伙，必然也是十分不好应付的，那东海蓬莱岛的上一代海公主，只不过是其中一位而已。

我甚至有一种感觉，那就是消失久矣的邪灵教，只怕也会掺杂其中。

相比那些不成体系的杂门杂派和散修，邪灵教这头潜藏在暗处蛰伏的巨兽才是最恐怖的，左右二使，十二魔星，无数鸿庐，以及那个最为神秘的弥勒，才真的是让人头疼的，倘若它一介入，恐怕就算是茅山，都未必能够在其手上讨到多少好处。

但是我能够不上么？

不能！

因为陶陶在前方，小师弟萧克明在前方，前者是我最敬爱师父的孙女，后者是我爱人的本家侄子，一脉相承的血亲，倘若是因为我的犹豫，而让他们陷入重围，甚至还有性命之忧，恐怕就算是师父没有说什么，我都不能够原谅自己。

男人之所以被称之为男人，是因为我们的肩头之上，扛着责任二字！

南海剑妖的意见，是作壁上观，等到事情分出结果之后，再做判断，到时候选择很灵活，是插手，还是撤退，都无关紧要，也极为占便宜，但是我却不能再等，想了一会儿，对他说道：“剑妖前辈，前方有我关心的人在，我不能看着他们陷入危险，所以请将我放下，我自行前往便是了。”

那老乞丐张了张嘴，没有说话，而我身后的鬼鬼却激动了，对我说道：“陈大哥，没有我在，你怎么能够找到你小师弟，不如带上我吧？”

她的话语让我莫名有些感动，其实她是没有必要涉险的，但这一路追随之来，却出乎了我的意外，也证明了她自己。不过越是如此，我越不想让她陷入险地，于是对她说道：“这山峰不算大，找人，应该并不难，而你得帮我一个忙，那就是跟着剑妖前辈一起，回去通知我的同伴，让他们朝着这边赶来，这样我才不会陷入孤立无援的险境——这才是最重要的，拜托！”

我这句话，同样是在嘱托南海剑妖，那老头子一脸肃然地说道：“你小子，好胆量，老陶真的收了一个好徒弟！”

说着话，他却是让那黑背大鹏缓慢向下，然后才说道：“你放心，我会回去通知你的那些同伴，还有帮你找到老陶，让他赶紧过来支援你，至于你，前方凶险，自当小心才是，记住老夫的一句话，留得青

山在，不怕没柴烧，性命，永远比一切都更加重要。”

我点了点头，低头瞧了一眼，没有再多犹豫，纵身一跃，却是从空中跳下，落在了一片松树林中。

这松树耸立，我由上而下，朝着地面缓缓拍了一掌，将速度减缓，接着手攀着那茂密的树枝，三两下，便落在了林间，仰头瞧去，便感觉到一阵狂风吹去，接着黑影划过，那黑背大鹏带着南海剑妖和鬼鬼离开，朝着远处飞遁而去。

那鸟展翅，越飞越远，到了最后却是化作了一个黑点，消失在了天际。

轰隆隆，轰隆隆……

天空的雷声还在持续，时而响，时而消，连绵不绝，淅沥沥的小雨从头顶上飘落，春寒一阵冷，我深一脚、浅一脚地向前行走，走出了这一片松林，开始朝上，向着远处的山峰爬去。

前方一阵静谧，死一般的宁静，让人感觉不出有什么危险，仿佛南海剑妖先前的话儿，都不过是危言耸听一般，而我走着走着，心头却是一阵凝重。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有一点儿慌张，如此走了好一会儿，前方突然传来一阵打斗，以及撕心裂肺的惨叫声。

这些声音就像兴奋剂一样，陡然打入了我的心海，我眼睛一亮，快步朝着前方冲去，来到了一处石林，却见到黑暗中影子纷飞，而几个光头则在奋力拼搏，有人陆续倒下，发出嘶吼。

我目能夜视，不过并不能太远，小心靠近一些，方才发现那些光头居然是先前被我们救起的悬空寺一行人。

我不知道这些人是如何来到的此处，却见此刻能够站着的，不过区区几人，而他们的敌人，却快得如同闪电，根本就瞧不出模样来，犹豫了几秒钟，我最终还是决定出手，别的不说，至少得留下一活口，好盘问些事情，于是脚尖轻点，猛然撞入场中，而就在这时，一道迅捷的黑影陡然浮现，朝着我猛然挥来，我毫不犹豫地伸手过去，一把将那家伙的手腕抓住。

那人身形一顿，却是个蒙着面纱的家伙，手中一根奇怪的棍子，闪烁着浓重的魔煞。

好——厉害！

第三十八章 你我都是一样的

对方手中的这个棍子并不算长，通体碧绿透亮，魔煞浓重，闪烁着青蒙蒙的光华。宛如一根发光的日光灯，不过却并没有想象中的那般垂落，我与其硬拼几记，却发现对方手中的棍子宛如金刚，厚重而结实，砸上去如同一道城墙一般。

之所以有如此的效果，一来是因为那棍子天生厉害，二来则是这对手修为高深，不过这边一交上手，对方确实根本不曾停歇，手中棍影重重，如山峦倒压而下，着实难以对付，我不得不咬牙硬顶，与来人闪电般地交手，十几招过后。双方都是大汗淋漓，晓得对方都是一等一的高手，着实难以形成倾倒性的压力，将对手给一瞬间击溃。倘若不使出压箱底的手段，只怕还得僵持。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面前这个藏头露尾的家伙，无论是身型，还是与我相拼的手段。看着都有些让人熟悉，仿佛曾经见过，或者交过手一般，不过我又着实想不起来，自己曾经与拿着这手杖一般武器的高手有过交集。

就在我心中疑惑的时候，对手突然往后退了几步，我以为他要逃离，没想到他居然将手中的那根青蒙蒙玉棒子给陡然祭起。朝天抛去。

嗖！

一道尖利的啸声陡然炸响，那青蒙蒙的玉棒子在我的眼中瞬间变大，化作了一根长约三丈的大棒子。前宽后窄，朝着我这边猛然砸来。

这威势浓重，仿佛一座山峰倒塌而下，我下意识地朝着后面退了一步，却听到一句娇滴滴的声音惊叫着说道：“二郎化神杖，你是灌江口王家的人，对不对？”

对方没有回答，而那又粗又长的大棒子则轰然砸在了我刚才驻足的地方，泥土凹陷，石头崩飞，一个巨大的深坑出现在了那儿，我听着那令人牙酸的声音，脸色变得有点儿惨白。倘若我刚才没有避开，恐怕即便是我，也抵受不住那大棒子的力量，此刻恐怕也就变成了一滩烂泥——好厉害的棒子，这所谓的二郎化神杖，恐怕是件极为厉害的法器，并不比我怀中的八卦异兽旗弱几分。

那人不但身手和修行厉害，而且底蕴深厚，这样的对手，当真

是让人头疼啊。

更重要的是，我都不知道怎么就和他变成敌对，交上了手来。

点出那人身份的，是先前被我从火海之中救出来的小尼姑，此刻正瞪着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朝着这边瞧了过来。在见到这小尼姑之前，说句实话，我一直觉得女子之美，与那一头乌黑浓密的长发是脱不了干系的，光秃秃的脑袋，实在是瞧不出什么美感的，然而瞧见这女孩儿明眸皓齿、娇嫩如花，光溜溜的头颅如玉一般，却有一种另类的美丽，又着实颠覆了我的观感。

也许正因为如此，方才使得她能够在众多师兄弟都挂掉的情况下，还依然能够活下来的原因吧。

若是换我，也舍不得杀掉这般气质独特、娇滴滴的小尼姑。

被点名身份之后，那蒙面黑衣人猛然转身，朝着小尼姑瞪了一眼，紧接着又扭身过来，手中不停，那根二郎化神杖不断下落，砸得地动山摇，然而在我们这个境界，此物只能起到一个突袭的作用，既然已经被我所掌控了规律，便也再没有什么可以一锤定音的效果，我足尖轻点，一边避开那大棒子的砸落，一边试图接近那人，用手中的长剑，在他的身上划下点纪念来。

战场一时成了胶着，不过事实上我感觉那蒙面黑衣人似乎与我有着同样的顾忌，都没有使出各自的底牌，只是这般牵制着。

这样的状态，在这危机四伏的地方其实是最危险的，那家伙似乎也意识到了这一点，朝着后方一个翻身之后，站在了树林的枝桠上，深深地看了我一眼，接着手往上一伸，接过那变回原形的二郎化神杖，却是一句话都没有说，便往后一纵，消失在了密林之中，不见踪影。

那人一走，我也松了一口气——我倒是不惧战斗，但是这般莫名其妙地打一架，又着实有些冤枉。

蒙面黑衣人离开之后，悬空寺剩余的几人挣扎着来到我的前面来，与我道谢，我仔细一打量，却瞧见先前还有许多人的一众僧尼，此刻却只剩下了身受轻伤的法远和尚、总是显得天生骄傲的智饭以及水嫩嫩的小师妹，至于其他人，则都倒在了林间的烂泥之中。

悬空寺被我救了两回，双方倒也熟悉了，瞧见法远一副摇摇欲坠的模样，还要上前来施礼，我不由得苦笑着说道：“大师，你这又是何苦呢？黄山凶险，不如归去？”

悬空寺地处西北，本来是一处极为厉害的修行宗门，只不过来

的并不是什么厉害角色，除了我面前的法远和尚，还有之前死在俞千八花阵之下的老师太是长老外，其余的都是年轻弟子，而这一位显得十分傲娇的智饭和尚则是方丈的真传弟子，不过那只能代表着他在师门之中的地位，一身修为拿到外面来，根本就没有办法变成什么优势。

这般的实力，想要在危机四伏的凶煞之地捞到点儿什么好处，只怕真的是白日做梦了。

听到我的劝解，那法远和尚的眼眶一红，所有言语都哽咽在了喉咙里，而那青年和尚智饭则显得执著许多，咬着牙说道：“行百里路半九十，我们既然都已经坚持到现在了，而且还牺牲了那么多的同伴，怎么可以放弃？”

这话儿说得我忍不住笑了，这孩子不知道是不是看多了市面上无良文人编写的那种心灵鸡汤，又或者读书读傻了，说话办事，根本就不在调子上。

我对这家伙没有什么好感，他死便死了，不过那法远和尚为人尚有闪光之处，而旁边的小尼姑清新淡雅，死了也着实可惜，于是我忍不住再劝解道：“诸位，这世间的事情，未必是付出了努力，就能够有所收获的，比如搞对象，你再是剃头挑子一头热，人姑娘看不上你，你也白搭；说回现在，别的不说，就说我——我让诸位一只手，你们能够干得过我么？”

对方虽说盲目自信，但是我的几次出手他们也是有所目睹的，自然也不可能睁眼说瞎话，就连那饱受心灵鸡汤毒害的智饭和尚，也唯有说道：“陈师兄手段厉害，我们都是不如的！”

我并没有表现出半点儿得意，而是叹了一口气，说道：“既然连我都不如，又何必拼了性命，来这儿送死呢？”

这时在旁边一直没有说话的法远和尚终于站了出来，长叹着气，对我说道：“陈道友有所不知，我们此番前来，不为别的，只是因为本寺方丈即将圆寂，而他倘若是能够有这真龙精血，恐怕便能够参悟天地之规则，重新焕发生机——方丈这些年来，为了悬空寺的存亡呕心沥血，智饭这孩子之所以这般执着，也不过是想要尽一份孝心而已……”

听到他的说辞，我摇了摇头，没有再多言。

事实上，我与那智饭和尚的目的其实并无太多的差别，我们一样都是在为师父出生入死，为了也都是拿到那真龙精血，唯一的不同在于，我有着足够的信心和实力，而他们，除了信心，恐怕就什么也没有了。

世间需要真龙精血的人无数，但是有本事的人也不少，到底由谁来得到，这个只有通过最残酷的拼斗，方才能够知晓。

这就是血淋淋的事实，弱肉强食，从来如是。

我不再试图劝解对方，而是与他们交流了一下信息，了解到那蒙面黑衣人是突然出手袭击的他们，至于对方的身份，恐怕应该是灌江口王家的人——这灌江口王家跟荆门黄家一般，也是一方大豪，据说一直看守着二郎真君庙，能够通神，最是了得，不过这些年来一直低调，倒也没有做过什么恶事。

至于小师弟和陶陶，他们也并未有见到过，这个实在是无能为力。

我探得消息之后，不再停留，准备离去，那智饭和尚提出想跟我一同登峰，这要求被我拒绝了——大家不过是萍水相逢，并不能说我救了对方两次，就得一直照顾着他们，既然他们选择了这一条艰难的道路，就得为自己的性命负责，谁也不欠谁的。

再说了，这么一个大和尚，也实在没有能够让我产生出保护的欲望来。

若是只有那单独的一个小尼姑，我或许还能考虑一下。

智饭被我拒绝之后，脸色有些不对，而我则头也不回，朝着前方的山峰继续走去，感觉越往前走，林子里越发地多了许多未能言叙的东西，而一直来到了一处空旷的岩石平台，突然瞧见前方一阵光华陡转，认真看去，却见那岩石之下堆着许多尸体，血水将整块岩石都给浸染，在刻出的石槽中流着，有一股力量在里面幻灭又生成，接着一股古怪的力量，从虚空之中冉冉延展了出来。

第三十九章 仇敌见面眼很红

瞧见这岩石平台上层层叠叠的尸体，男男女女，老老少少，每一张面孔都极度扭曲。充斥着极致的惊恐，双目凸出，就好像死前发生了最恐怖的事情，而他们身下流淌的血水在细碎的小雨冲刷下，开始朝着泥土里面蔓延，将整个空间都弄得一阵腥臭，宛如修罗屠宰场一般。

我自己就是从尸山血海之中爬过来的，都不用仔细数，便能够大概计算得出，这儿有超过两百以上的尸体。

我不知道是谁将这些人杀死，布置到这儿来的，也不知道那人到底怀揣着什么样的险恶用心，但是却晓得那家伙之所以弄成这般的模样来，并非是为了满足自己变态的心理，而是准备完成某一种仪式。

我能够从这尸堆之上，感受到来自紊乱的空间力量。有一种陌生而又熟悉的气息，从隐约的黑暗中，缓慢延伸而来。

不过不管怎么样，我都觉得自己应该出手。阻止此人的计划。

这是一种没有由来的厌恶，而就是这种厌恶，使得它变成了我心头的使命感，我瞧了一眼左右那黑乎乎的密林，咬了咬牙。朝着前方奋力而跑，准备冲入其中，然后用手中的魔剑将这些布置得既有规律的尸阵给一下子掀翻，破坏对方的法阵。

我冲得飞快，头顶上的雨水落下，模糊了我的双眼，目标似乎越来越近。

然而就在我即将靠近那岩石平台的时候，前方的黑暗突然一阵扭曲。竟然挤出了四五个淡薄而扭曲的影子来，二话不说，直接抬手朝着我冲来。我感受到了对方的凌厉，不敢继续向前，而是朝着旁边闪开。

刷！

一道破空的锋刃贴着我的鼻尖而过，我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朝着左边躲了一下，却有六条淡薄的影子围着我，刀锋不断，刷刷、刷，破空声不绝于耳，我没弄明白对方到底是个什么东西，所以也不敢妄动，生怕遭了道，于是一边后退，一边暗自蓄力。

对方就像是叮人的马蜂，倏然而至，连绵不休，而跟这些玩意交手几个回合之后，我终于确定了对方的身份。

精怪！

对方虽是人形，不过化形并不算完整，长得千奇百怪，不过大都是那蛇头模样，让我晓得对方恐怕就是先前那条泥虬说过的，被魔蟒招安了的黄山水兽，这些家伙一来是怀揣着“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美梦，二来则是忌惮于那吞服龙血结晶之后的魔蟒淫威，故而为它所用，此刻也是在此卖命，不问生死。

既然确定了对方的身份，我便能够知晓，此尸堆法阵应该就是那魔蟒黑花夫人弄出来的，不过按理说化龙渡劫，应该用不着这般祭天。

只是它如此而为，到底是什么目的？

我闹不明白，不过却并不影响我阻止对方，那六头水兽化身的精怪当真凶猛，速度快，力量足，当真不像是生活在水中的家伙，而我则在退了好几步之后，终于稳住了身子，二话不说，双掌前拍，一记“魔威”施展，直接镇住了这帮骄兵悍将，而后毫不在意地冲入其中一人怀里，一记掌心雷轰中了对方的胸口，接着右手猛然前探，一把掐住了对方的脖子。

那家伙却是一头蛤蟆模样的精怪，脖子又粗又短，一对眼睛跟电灯泡一般大小，被我掐中之后，张开嘴巴，里面一道信子吐出来，像利箭一般刺入我的眉心处。

我哪里能够让这家伙算计成功，微微一偏头，避过这一击，也不管那灵活无比的舌头，右手的虎口一收，炼妖壶观术猛然激发。

炼妖壶观术乃茅山秘技，是茅山祖师专门为了控制此类妖物而作，经过历朝历代前辈的完善和发掘，已经成为了一种威力巨大、克制性强的手段，对于这精怪修成的家伙，最是有效，被我这般陡然一激发，隐藏在虎口之处的观想炼妖壶便开始发力了，一股恐怖的气息从里面传到出来，将那精怪修炼而出的精魄给牢牢吸住，让其不得动弹。

我这炼妖壶观术修炼二十多年了，不过也只能算是小成，比不得我师父那种生死掌握，不过对付这般的角色，倒也是够用了，这头蛤蟆一脸绝望地瞪着眼睛，挣扎了几下，便失去了神志。

妖与人不同，人有三魂七魄，手足三阴经和手足三阳经十二正经，督、任、冲、带、阴跷、阳跷、阴维、阳维这奇经八脉，二百零六块骨头，又分男女，辨阴阳，上应星辰天罡，下顺厚土地煞，乃女娲后天道德之物，顺应宇宙洪荒之理，而妖却只有一脉妖缘，既是魂魄，也是本我，可化形，可分解，单纯许多，也厉害许多，只可惜上古大妖没落，纷纷迁居异域，故而淡出我们的视线。

此刻的妖，倘若不是洪荒异种，天生贵胄，那么好不容易磨砺而出的神识，看似强大无比，但其实十分脆弱，又遇上了这般克制的茅山秘技，自然没有什么可以抵抗的能力，一人倒，其余人则惊慌失措，朝着旁边纷纷散开。

它们有点儿弄不懂，我到底是用了什么样的手段，如此轻描淡写，就将那家伙给弄倒在地。

再加上先前我施展出来的魔威，让它们的心头，更是忌惮不已。

我瞧见它们都停下了手，便只是冷笑一声，缓步朝着前方走去，我一步一步前行，而对方则一步一步后退，双方呈现出僵持的驱使，而就在此刻，尸堆血池之中，突然有一个身影缓缓地升将起来，朝着空处冷冷笑道：“黑花夫人，你瞧瞧自己弄出来的这一帮杂牌童子军，当真是不能顶用得紧，要不是我鬼王在此，只怕你连一线机会都不可能有的呢！”

那人从尸堆之中缓步走出，拦在了我的前方，而在他出现的一瞬间，身边立刻出现了四名侍卫，四名鬼女，将其环绕，威风十足。

我瞧见这名脸色惨白的老家伙，不由得笑了，平静地说道：“当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啊，鬼王，没想到我们刚刚分别不久，这么快就又见面了，真是缘分啊！”

相比较于我的风轻云淡，湘西鬼王显得风度丧失许多，横眉怒目地瞧着我，恨声说道：“狡猾的人类，没想到你居然又出现在我的面前了，这一次，我可不会让你想前日那般，从我手中轻松逃脱！”

他的性子向来高傲，很少受挫，而那日被我一剑逼走，却是平生大辱，对于此事，湘西鬼王必然是难以释怀的，故而瞧见了，眼前一亮，满脑子都是复仇的心思，而我虽然心中紧张，晓得自己算是闯入了敌营之中，群狼环视，不过却也只有强作镇定，也不敢弱了气场，哼声冷笑道：“鬼王，这话说得就有点儿不要脸了，那一日可不是我先逃的，而是你，跑得像只丢了魂儿的兔子，我一不留神，影儿都不见了……”

“混蛋！”

湘西鬼王怒声骂道：“倘若不是你这狡猾的家伙耍诈，出尔反尔，配合着同伴突然出手，我哪里会被你占了上风？再有，我那日离开，并非是惧怕你这小子，不过是黑花夫人找我议事，方才不与你计较罢了。”

对于湘西鬼王的辩解，我显得很宽容，耸了耸肩膀，无所谓地说道：“鬼王既然如此执着，那就算是吧！”

我的态度让看重名利的湘西鬼王顿时就抓起狂来，横眉怒眼地说道：“算是吧？呵呵，小子，是不是前日的交手，让你自信心爆棚了？瞧瞧你，就这么孤身一人，居然胆敢闯到这儿来——废话不要说太多，我倒是要看看，没有了那些闲杂人等，你到底有多少本事，可以给我瞧一瞧？”

湘西鬼王缓步前移，身边的众人济济而来，气势惊人，而我则下意识地要拖延，微笑着对他说道：“鬼王既然晓得自己这儿是龙潭虎穴，我又怎么敢孤身一人而来呢？”

那家伙听闻我这自信爆棚的话语，不由得眉头一皱，将手一挥，那四名侍卫便散开，朝着我身后的林子摸去，而他则装作毫不在乎的模样，对我说道：“带人来了，那又如何？在我面前，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如此而已，不过是多掉几个人头。小子，我今天会让你后悔当初是怎么从娘胎里面出来的！”

我瞧见拼命无可避免，却也拱手说道：“鬼王，既然要分生死，晚辈问你一个问题，可好？”

我这般恭谨的表现，惹得湘西鬼王一阵心悅，点头说道：“你讲！”

我问道：“鬼王，前日你被抓了去的那女孩子，此刻现在何处？”

湘西鬼王眉头一皱，讶然说道：“我怎么知道，不是被你差人给救了么，为何又来问我？”

我也十分奇怪，先前在外面，鬼鬼告诉我小师弟萧克明就在这儿，怎么他会没有被湘西鬼王给抓住么？我和湘西鬼王大眼瞪小眼，而就在此刻，我却听到身后有一阵惊慌的尖叫声，从林子里传来。

哎呀，还真的有人藏在里面？

第四十章 湘西鬼王耍心机

我先前哄骗湘西鬼王我身后有人，是出于震慑的需求，让那家伙想着留一手，不敢太过于造次。却没想到他派身边的侍卫一搜，居然还真的赶出了人来。

听到这声音十分熟悉，我回过头去，却瞧见自己一直寻找着的陶陶，和小师弟萧克明居然从林子中跌跌撞撞跑了出来，一直到了我的跟前来。

那小师弟原本还有些心慌，瞧见我在此处与湘西鬼王对峙，顿时就松了一口气，笑嘻嘻地跑到我跟前来，冲着我招呼道：“大师兄，你也在这里啊，太好了！我刚才还以为……”

啪！

一声清脆的耳光声，将他口中的话语都给终止了，我这一巴掌扇得还不留情，他右侧的半边脸肉眼可见的、迅速地肿胀了起来。

小师弟一下子就懵了，捂着脸。一脸委屈地朝着我说道：“大师兄，你这是在干嘛？”

我脸色严肃，寒着脸对他说道：“萧克明，我对你真的很失望。师父只有这么一个宝贝孙女，而你却带着她屡屡犯险，为了逃避责罚，居然还趁着我离开的时候，偷偷逃离——她若是出了什么事情。萧克明你告诉我，你能够负得起这责任么？”

我平日里对门中的师兄弟，从来都是和颜悦色，特别是我离开茅山宗之后，更是如此，萧克明是我从小看着长大的，两人的感情极为深厚，他被我这般虎着脸一训。顿时脸红耳赤，嘴巴蠕动，却没有敢出言反驳。反而是陶陶，这小姑娘瞧见萧克明被我毫不留情面地训斥着，慌忙冲到了小师弟的面前来，伸手拦着，就像护崽的母鸡一般，对我解释道：“大师兄，是我逼他的，所有的事情，一切都是我的主意，你别怪他！”

陶陶将责任都揽在了自己的身上来，而我却一点儿面子都不给她，冷脸继续训道：“你的主意？他是个男人，怎么可能连这点儿明辨是非的能力都没有，一切都随着你？陶陶，你的事情，回头跟你爷爷自己谈，现在我就是得教训一下他，让他长一长脑子！”

我冲上前去，还想继续扇小师弟，那小子则一动不动，也不敢还手，而陶陶则哭着拦住了我，对我说道：“大师兄，我们知道错了，求

你别打他啊……”

这哭声让人心疼，而就在这时，远处的湘西鬼王却是桀桀地笑，幽幽地说道：“好你个小子，到底是在贼喊抓贼，还是设好了什么圈套，想要我钻进来呢？别在我跟前演戏了，也别当着我面教训自家子弟，啰啰嗦嗦，让人嫌弃。行了，你的家事先搁一边，让我们来谈一谈，到底谁才是真正的手下败将！”

我余光瞥了过去，却见那湘西鬼王已然将拿手兵器九节白骨鞭掏弄了出来。

这家伙准备要跟我开打了。

若是刚才，我说不定就先下手为强，直接跟他干起来了，然而此刻，在确定陶陶和小师弟在此处的情况下，我哪里能够放手一搏，当下也是脸色一变，冲着那湘西鬼王嘿嘿说道：“鬼王，我倘若说不过是迷了路，根本无意介入你和黑花夫人之间来，你能否将我们给放走，大家和平友好地相处，大路朝天，各走半边呢？”

湘西鬼王桀桀怪笑：“既然都已经到了这儿来，那还是留下性命吧，此处事关重大，我觉得还是死人，方才最可靠！”

这家伙显然是吃定了我，怪也怪我刚才挑衅过度，将对方的邪火给引发了出来，不能跑，只能迎头而上，我往后退了一步，来到了萧克明的跟前，陶陶还试图拦在我的跟前，而我则用极细的声音对两人说道：“一会儿我缠住那湘西鬼王，你们两个就往回跑，一路跑到那边的山口，就在哪儿等着，师父应该会赶过来接你们的！”

刚才还一言不发的小师弟突然抬起头来，也低声说道：“这怎么行，大师兄你怎么办？”

他倒没有记恨我刚才的那一巴掌，显然是反思了自己行为的过错，我抬起头来，嘴唇不动，用喉咙里发出细碎的声音，对他说道：“别管我，我自有办法，你带着陶陶离开——记住，不管出了什么事情，都得保证陶陶的安全，这个，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小师弟并不同意我的办法，与我说道：“大师兄，事情因我而起，不如由我来拖住这些家伙，你带着陶陶走？”

这时陶陶却也不同意了，焦急地说道：“我不，你不走，我也不走，我们都不走，就在这儿！”

这小姑娘奶奶的话语让我一阵无语，我倒也不想跑路，不过这是在别人的主场里面，一切都是那湘西鬼王掌握着主动权，一会儿真的拼

将起来，我根本无法照顾好他们。

小师弟急于证明自己，对我说道：“大师兄，我这里有李师叔留下的符篆一套，一旦出现什么问题，随时都可以离开，你们走！”

听到他的话语，我的心总算是放松了一些，他和陶陶若是有了自保的手段，那么我就可以放手一战了。

就在我想跟他说些什么的时候，远处的湘西鬼王却不耐烦了，将手中的九节白骨鞭猛然一扬，抖落出一道炸响，接着微笑说道：“狡猾的人类，你们别商量的，请放心，这里我是布下了天罗地网，你们这里的每一个，都别想逃脱出去！”

他这般说着，那黑衣侍卫居然又从林间赶出了几人来，我眯眼瞧去，却见竟然是那悬空寺的法元和尚、智饭和清秀小尼姑。

瞧见这三人，我不由得一阵叹气，这人要作死，谁都没有办法阻拦。

小师弟这边既然有了底牌，我一点儿也不急，心思就回到了破坏那尸阵上来，当下也是暗地里蓄积雷劲，也不言语，就等着湘西鬼王朝那悬空寺三人望去的一霎那，脚尖猛然发力，人似炮弹前冲，倏然便到了湘西鬼王的跟前，抬手就是一记掌心雷。

我这边迅捷无比，然而对方到底是积年的老僵尸，对于炁场的把握不比我差，单手一挥，一大股恶臭无比的黑色毒气便将他的周身封锁，浓稠得难以划开。

眼看就要对撞一起，我不确定自己这一记掌心雷是否能够解决掉这湘西鬼王，但是却晓得自己倘若一头撞入这片毒雾，只怕很难走出来。

所谓“不化骨”，最强的一点并非是它的坚硬不伤，而是那一身尸毒，当真让人头疼不已。

我不想将所有的一切都赌在一招之间，当下也是立刻认了怂，朝着旁边退开，而那湘西鬼王却是得寸进尺，将手中的九节白骨鞭猛然一挥，在空中一阵炸响之后，朝着我如棍一般扫来，而我往后一翻身，避开这一击，却不料那鞭子又化作了灵蛇，寒芒乍吐，朝着我的腰身扎来，灵活得让人难以躲避。

不过好在我的这散手擒拿之法都是在生死之间练就的，对于瞬息万变的危机倒也能够勉强把握，于是堪堪避过此击，又朝着周遭一阵躲避。

湘西鬼王得势不饶人，手段老辣之极，一点儿也不给我喘息的时间，仿佛想要将我给活活耗死一般，而我却也明白，他这正是阳谋，堂堂正正地碾压而来，倘若我扛不住这等的压力，说不定就在某一节点失误了，接着就落入他的节奏，一直将我给弄死，一点儿都不带停顿的。

我不停地动着，一会儿东，一会儿西，一开始还瞧见小师弟跟陶陶在与湘西鬼王的侍卫、以及那几个被我吓怕了胆，面对其余人却格外凶厉的精怪周旋，到了后来，注意力便全部集中在了面前。

我不敢有丝毫放松，因为稍微一松懈，便会立刻被死亡所吞噬。

一番激烈的交锋之后，我瞅了一个空子，将饮血寒光剑给陡然拔了出来，这大宝剑一在手，我立刻多出了十二分的胆气，上面的红芒微动，不断吞吐，却是能够将那九节白骨鞭散发出来的毒雾给驱散。

这是饮血寒光剑的意志，与我无关，不过却也给了我许多喘息之机，当下也是融合了黑暗的魔意，愤然而震，总算是能够勉强扳回一点儿局面了。

湘西鬼王自称“不化骨”，不过到底还是跟《子不语》中飞天遁地的不化骨有着一些区别，但是他的那力量和敏捷度，着实恐怖得很，而且对于炁场的操纵，也是惊人的厉害，我与之交手，越战越心惊，感觉倘若是一直这般下去，真的说不定就要栽在这儿。

然而就在我奋力抵抗，筹谋手段的时候，那湘西鬼王突然遇到了什么事情，往后一退，桀桀怪笑道：“来了，来了，有这些东西在，我倒是可以少出许多力气呢！”

我一开始还不明白他说的是什么，然而当瞧见湘西鬼王朝着后方退去，那尸阵的煞气却已然冲天而起，红光将大半个天空照亮。

紧接着，有一道泛着黑色氤氲的门凭空而起。

在门的另一头，传来了无数愤怒而暴戾的嚎叫，嗜血无比。

坏了，坏了！

第四十一章 老子陈志程，可敢一战？

听到这来自深渊的嚎叫，我顿时就感觉到一股熟悉而强大的气息，从这那门一般的圈子中，蔓延而来。

这是灵界的气息。又或者说，这是与阳界所不同，来自另外一个世界的声音。

那头魔蟒尽管没有能够拿到天龙真火珠，但是它定然是参透了龙血结晶里面的一些东西，知晓了如何沟通两个世界，并且开辟出一条这样的道路来。

门的后面，到底是什么呢？

我不得而知，但是瞧见湘西鬼王并不与我硬拼，而是抽身后退，心中便是一阵惊惶。但越是如此，我的心志却越是坚定无比，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拔剑而上，就想趁着危机并没有真正的出现，我提前出手，将那门给毁了去，若是如此。定能毁了那魔蟒的诸般算计，而若是如此，我方才能够成功地拯救一切。

尽管我不知道自己所要阻止的东西到底是什么，但却不得不去做。

这也许就是一种发自心底的使命感。

它源自于当年王红旗跟我的一次谈话。那便是这个世界本来可以更美好，只不过需要我们更多的守护。

唰！

我一剑破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淡薄的血门之中，突然又一头巨兽从中猛然扑出。朝着我的剑锋毫无畏惧地顶了上来。

双方都显得特别坚决，我没有变招，而对方则是一副慷慨赴死的模样，故而在很短的一瞬间，便撞到了一起来，我在感受到了剑尖之上传来的压力之时，便特别顺手地将手中魔剑，朝着对方最致命之处猛然一划。宛如庖丁解牛，绕过坚硬的骨头之处，三两下。便将这一头巨大而凶猛的兽类给解决，漫天的鲜血纷纷扬扬，而一具牛犊子般大小的尸体，则轰然砸落在了我的身边。

砰！

我下意识地往后退开，不过终究还是没有逃开这血雨的边缘，微微的光亮之中，那腥臭的鲜血呈现出淡蓝的颜色，还有些灼热的腐蚀

感，不过我却毫不介意，余光处能够瞧见这头猛然蹿出来的巨兽，竟然是一双头巨狼。

这双头巨狼跟普通所能够瞧见的同类自然差别挺大，之所以将它称之为“狼”，也只不过头颅有些许相似而已，而瞧它身体，巨如犀牛，身披蜥蜴一般的细腻鳞甲，冉冉发光，倘若不是我的这把饮血寒光剑足够犀利，恐怕根本就划不开对方的防护，甚至极有可能一把就将我给扑倒在地，长吻袭来，将我撕裂成碎片。

这双头巨狼还有许多奇特之处，不过还没有等我仔细打量，那门后突然又有动静，在一瞬间，七八条相似的黑影从里面蹿了出来。

一样也是那双头巨狼，不过此刻的它们并没有轻举妄动，而是将我给团团围住，而后那门中源源不断地有东西涌了出来，先是四十多头双头巨狼，接着是头戴草帽的绿色小个子，然后又是一堆宛如水母一般悬空漂浮的鬼物，再之后，无数稀奇古怪的魔物和鬼灵都纷呈而出，充斥空间，而其中还有一支队伍，竟然是我们先前在死亡峡谷正面撞上的火焰魔兵。

这些火焰魔兵失去了小黑天的领导，居然也出现在了这里，它由四头身材魁梧的魔将带领着，一股彪悍气息洋溢而出，格外出众。

那门后还是不断地有东西冒出来，然而此刻的我却无暇他顾，因为先前涌出的那一群双头巨狼，已经完成了观察战场的步骤，开始朝着我汹涌而来了。

对方的攻势显得十分突然，陡然爆发，一瞬间就有几十头的双头巨狼朝着我撒丫子地狂奔而来。

我听到呼啸声不绝于耳，那些来自灵界的畜生心中根本没有对于死亡的恐惧，如此汹涌袭来，只怕魔威也不能救我于水火之中，当下也是朝着旁边一纵，下意识地朝着后面一看，却见小师弟和陶陶并未有离开，黑花夫人手下的那几个精怪已经将他们给缠住了，而悬空寺的三人也跟他们聚在了一起，合力联手对抗那些家伙的攻击。

似乎感觉到危机的来临，在激烈的拼斗之中，小师弟下意识地朝着这边望了一眼，正好瞧见那无数魔物从尸堆血阵之上的门中，狂涌而出，脸色在一瞬间就变得惨白，右手立刻朝着怀里摸去，然而在下一刻，他惊慌失措地从我喊道：“大师兄，不好，这整个空间，都给人封印住了！”

小师弟手中捏着的，应该是李道子的风符，此物一旦激发，立刻瞬息百里，用来逃脱战场，自然是绝佳的手段，然而一旦被封印了

空间，就像被关进了罐子里，就算是能飞，也离开不了了。

似乎应着小师弟的话语，空中突然有湘西鬼王桀桀的笑声传来：“狡猾的人类，我的魔灵鬼蜮，哪里是这般好走的，此处已经被我围成了铁桶，想逃可不容易，你还是好好享受一下黑花夫人给你们这些眼热的家伙，提供的大餐吧，来自灵界和深渊的恐惧，会伴随着你们在黄泉之上，一路同行，而我，则在旁边看着你，一点一点，哀嚎着死去……”

他笑得肆意而疯狂，我一边后退，避开狼群，一边将饮血寒光剑举向天空，高声挑战道：“湘西鬼王，你妈勒碧，有本事跟我一对一的干，何必当个缩头乌龟，在暗处躲躲藏藏？”

湘西鬼王根本不吃我这一套，讥讽地说道：“别忘了，我之前也曾经是人类，你们那些小伎俩，我又不是不知晓，区区激将法，哪能诓得到我？你还是省点力气吧，别连这些双头鬼狼都没有能够打过，葬身狼腹的话，我可不想将你从狼肚子里面掏出来，一点一点地拼回去……”

我跟湘西鬼王说话，一是为了试图挑衅他，将他给勾引出来，正面交手，二来则是想要探听他藏身的方位，没想到说完这话之后，他便悄然无息了，而周遭的魔物却济济而来。

如此的阵仗，对于我来说并不算陌生，不过没有了在灵界的环境加成，我多少还是有些不得劲儿。

但这并不代表着我会惧怕，陷入绝境之中的我不断挥着剑，将这些不要命的畜生给或者击退，或者斩杀，并且试图朝着小师弟他们那儿靠拢，结果诸般魔物在一瞬间就完成了穿插，将我和他们给分离开来，不过我能够瞧见小师弟他们抢占了一处高地，那儿地势险要，易守难攻，一时半会却也是能够坚持。

小师弟虽然为人极不靠谱，但是修为却是十分不错，我瞧见他应付这些双头鬼狼的手段，虽然稚嫩，但也足够有效，心中稍安一些，让他坚持住，而我则没有再退，反而将魔剑一抖，朝着前方再次冲去。

我不退，那压力便立刻陡然倍增，不过手握饮血寒光剑的我却是胆气充足，箭步而走，脚尖在这些魔物的背脊之上轻点，如入无人之境。

但凡有朝着我攻击者，我便是一记毫不犹豫的剑痕而过，埋葬这些疯狂的生命。

我很快便冲出了那双头鬼狼的范围，然而前方却是一堆不足我

膝盖大的草帽小绿人，这些家伙口中不断喝念，一股类似于禅唱的音域在此形成，不断地扩散，嗡嗡嗡，让人感觉仿佛骨头发霉，难以前行。

每一种魔物都有着最擅长的东西，它们在没有身体和力量的优势下，却也有着让人头疼的棘手之处。

不过面对着这些小东西，我也只是一开始停顿了一下，接着毫不犹豫地一个大旋风，饮血寒光剑划出剑芒一片，朝下倾斜，很快便是一大堆的头颅冲天而起，那恢弘诡异的音域之中立刻多出了无数的尖叫之声，而我则在这一瞬间，又平拍了一掌。

【深渊三法，魔威】！

倘若死亡并不足以动摇这些用灵魂在唱歌的歌者，那么来自阿普陀魔王的魔威压制，终于将这些小绿人都给压制住了，到处都是尖利的惊叫声，我仿佛在一瞬间走进了养鸡场里去。

不过我并非是巡视自己庄园的养鸡专业户，而是一头闯入羊群的猛虎，得势不饶人的我手中长剑不停地劈砍，无数头颅纷飞，蓝色血液溅洒一地，而收割了无数生命的我，在那一刻陡然兴奋了起来，一种叫做“魔性”的东西蔓延到了我的身上来，我兴奋、激动、口干舌燥，身体就好像那永动机一般地冲锋，不知疲倦。

进入这般状态的我，对于深渊三法的运用已经到达了大师级的地步，无论是风眼，还是土盾，又或者震慑宵小的魔威，都在那一刻到了极致，诸般魔物无一人可以抵挡。

然而即便如此，我也是艰难地到达了尸堆血阵的跟前，往前猛然一跃，结果前方一道血光浮现，竟然将我给挡在了外面去。

血光对面，却是湘西鬼王，正在冲着我微微而笑。

我一剑逼开周边的所有魔物，接着再次出剑前指，深吸一口气，然后在一瞬间吐出，声音响彻山谷：“茅山陈志程在此，湘西鬼王，你可敢出来，与我一战？”

第四十二章 规则的终极力量

这一句话因为灌足了内劲，声音直冲云霄之上，而配合着我那嚣张到了极点的挑衅架势，那湘西鬼王即便是属于忍者神龟一族的。恐怕也是不能再忍，他本来就是傲气冲天之辈，先前与我交过手，彼此都留着手段，却并不是惧怕于我，此刻听到我下的战书，惨白的脸上却是浮现出了一抹嫣红，冲着我恶狠狠地吼道：“来便来，某家怕你？”

湘西鬼王先前说我这是激将法，不过到底还是拗不过自己的天生骄傲，手中九节白骨鞭猛然一抖，却是朝着我陡然缠来。

对方手中的长鞭，灵动如蛇，时而软，时而硬，时而又让人无法捉摸。当真是一件利器，而且上面的骨朵花儿缝隙之中，还蕴含着几百年的尸毒，能够制造毒雾。但凡沾染，便能够销蚀意志，陷入昏迷，然而即便如此，我也不得不硬着头皮而上。紧紧捏着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心中拜托道：“魔剑啊魔剑，这些年你跟着我，好吃好喝伺候着，可喝了不少血，这一回，可得给我长点脸！”

那魔剑乃用了水库尸堆中的阴灵炼制，白合投生之前。曾经住过一段时间，而她离开之后，便一直没有剑灵存在。

不过即便如此。这些年来饱饮鲜血的饮血寒光剑却也逐渐地产生了一定的意志，而正是因为这意志，使得这剑数次救主，而时至今日，我已经被逼到了绝境，小师弟虽说能够带着陶陶离开，但是鬼蜮封锁，不将这湘西鬼王给除去，就根本无法成型。

我若是不能将湘西鬼王给杀了，只怕这源源不断的魔物，就能够将我们所有人都给吞没。

陶陶不能死！

身受师父多年重恩，而倘若他最疼爱的孙女都保护不了，我陈志程还有什么脸面存于世间，以后还怎么面对我师父？

那么便战，唯有战，拼命而为，方才能够杀出一条活路来。

饮血寒光剑似乎听到了我的心中的祈祷，在这一瞬间，红芒陡然旺盛起来，就像油中泼火，红芒疯长，一下子竟然有一丈般长，比之那九节白骨鞭而言，并不算短，而有了这般如有神助的魔剑，我不再犹豫，一剑横扫，将所有试图朝着而我突进而来的魔物给荡开，紧接着再出一剑，与湘西鬼王疾驰而来的长鞭猛然撞到了一起。

轰！

双方都在开始的一瞬间，都憋足了劲儿，好不留守的全力一拼，一场恶战的爆炸从双方交击的区域陡然传出，而我在那一瞬间，终于感受到了来自于湘西鬼王那毫无保留的力量轰击。

重！

沉重，实在是太沉重了，我感觉好像一列火车朝着我疾驰而来，自己与其正面对撞，整个人的每一块肌肉，都被绞杀得酸软无比，而即便是我以那深渊三法之土盾抵御，却也没有能够扛住对方的这全力一击，我脚下的土地松软，承受不住这巨力，崩塌下去，而我则朝着后面一个踉跄，直接连滚带爬地跌入了无数魔物之中。

我在那一瞬间，双眼都变黑了，仿佛就要被无数魔物给吞没，好在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却并没有罢工，直接指引着我，连出了几剑，将周围趁机偷袭的家伙给直接挑飞，或者杀，或者伤，干脆利落到了极点。

我这边狼狈无比，而那湘西鬼王却也并没有能够多轻松，他那苍白的脸上在一瞬间憋得通红，一双眼睛变得赤红，里面血丝无数。

我们双方都受到了巨大的冲击，然而湘西鬼王乃不化骨，僵尸之中以坚韧如铁著称的品级，抵抗能力自然胜过我无数倍，当下也是稳住了脚步之后，旋身一转，那九节白骨鞭立刻化作一道高速转动的钻头，朝着我这边猛然钻来，我在饮血寒光剑的帮助下，已然将周围那些不开眼的魔物给逼走，瞧见湘西鬼王这般汹涌而来，却也不再跟他硬拼，而是朝着旁边跑动而去。

我一走，湘西鬼王便朝着我一阵猛追，那九节白骨鞭如游蛇一般，紧紧咬着我的后脑勺，但正是凶险至极。

我头也不回地一阵狂奔，那湘西鬼王却也是一阵疾追，两人忽左忽右，诸般毒雾蔓延而来，却是将许多魔物给熏到，当瞧见这情况的时候，那湘西鬼王终于没有再次放毒，而是在我的身后一阵大踏步地追踪，口中桀桀笑道：“姓陈的小子，你刚才不是很牛么，现在某家站出来了，你跑个什么劲儿？你站住，我们好好玩一玩！”

我之所以奔跑，却是为了将刚才酸麻的肌肉恢复，故而根本就没有理会他的这奚落，脚步不停，没有一丝犹豫。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听到旁边传来一声暴喝：“陈道友，莫慌，老僧前来助你！”

我听到这话儿，眉头一皱，朝着左边疾冲，余光处瞧见一个穿着百衲衣的老和尚从斜刺里陡然冲出，手中的禅杖一抖，丁零当啷作响，却是朝着那湘西鬼王当头砸去。

这老和尚自然是悬空寺的法远禅师，我先前屡次救他于危难，此刻他瞧见我这边有难，故而仗义出手，前来援我。

然而瞧见他的出手，我下意识地一声大吼道：“大师别去，回来！”

这法远禅师是西北名门悬空寺的长老，若说修为，自然也是闻名一方的高手，但是那高手，也只是相对而言的，得看跟谁比，一般的江湖高手，或许他还能够应付一二，而这位不知道从哪儿冒出来的湘西鬼王，他的一身修为莫说是一流高手，便是天下十大这般的顶级高手，排在后面的，恐怕也不一定能够在他的手上讨到好处，更何况是这位状况不断的老禅师呢？

我之所以出言警告，便是出于这般的考虑，却没想到我到底还是迟了一步。

这一战而来，我滑不留手，那湘西鬼王鼓足一身气势，结果一直扑了个空，正是一肚子的邪火没处发，这法元和尚撞上跟前来，他哪里能够放过，当下手中的九节白骨鞭如同一道长蛇，将法远手中的禅杖给陡然缠住，接着一拉，那老和尚便撞入了对方的怀里，接着双手被控，猛然一捏，他的骨节便碎裂了，拿不住手中的禅杖，直接跌落到了地上去。

这还只是第一步，湘西鬼王一身战意，哪里能够这般停歇，却见他将九节白骨鞭往法远和尚的身上一缠，紧接着双手一错，猛然一拉。

哗啦啦……

漫天的血雨之下，那法远和尚居然被从中分开，撕扯成了两截，体内的内脏、肠子以及鲜血，纷纷洒洒而落，而那湘西鬼王一把抓住了其中一大坨嫩豆腐一般的东西，这是法远和尚的脑子，他张开嘴巴，猛然一咬，三两下，便将其吞入了腹中去。

“师叔！”

“法远师叔！”

两声惨叫陡然而起，却是退缩到了高地之处的智饭和尚和清秀小尼姑，双双喊将出来的，而刚才的一切出现得实在是太过于突然

了，我全力去救，终究还是没有能够赶上，长剑斩去的时候，却只有迎到了漫天的血雨，而一口吃了法远和尚脑子的湘西鬼王整个人仿佛都庞大了几分，不再是先前那一副惨白俊美的脸孔，而是一头身高两米、满脸腐肉的魔怪，一双眼睛喷着火，浑身散发出腐烂的恶臭来。

不化骨，不化骨，此时此刻的他，方才剥去了所有软弱的外衣，显露出最狰狞恐怖的一面来。

化身为丑恶僵尸的湘西鬼王不再与我攻守有序，而是将手中的九节白骨鞭猛然一抖，无数黑色火光从那惨白的骨节之上浮现出来，将周遭都化作一阵黑色的火海，而他也不再与我兜圈子，将长鞭抖出无数个圈圈，限制住了我活动的空间，想要与我做最后的一拼。

尽管此刻的面容无比丑陋，腐肉湿哒哒的，似乎还有蛆虫在表面上钻来钻去，但是他的那一口牙齿却挺白，冲着我冷声笑道：“能够将我逼出真身来，黄泉之下，你也足够骄傲了！”

他右手的九节白骨鞭将周围的空间给封锁，而左手则猛然一震，上面无数尸气凝结，仿佛蓄积了许久，而此刻，水到渠成地朝着我遥遥印来。

【万鬼哭，尸山血海】。

湘西鬼王的口中一字一句地说着密语，这话儿与现实世界的任何一种语言都不相同，然而我却能够清清楚楚地明了其中的意思，却见这一掌印来之后，周天都化作虚无，无数的恶灵从虚空之中浮现而出，数不清的呼啸鬼泣之声，从它们的口中冒出来，无数的力量在此纠结，最后旋动，世界的一切都仿佛被淹没了，无数的鬼脸充斥在我的视线中，试图将我给淹没。

这是我所见过的，最为接近这个世界底层规则的力量运用，仿佛一招之后，我的整个世界都要崩塌。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一直期待已久的黑暗力量，也终于到达了峰值。

这些力量，是从门的那一边，传递过来的。

于是我在即将被鬼灵给淹没的那一刻，也平静拍出一掌。

这一掌，叫做“战意，黑炎灼”！

第四十三章 灭不掉的不化骨

【战意，黑炎灼】！

这是我从心魔蚩尤身上降临之时，领悟出来的手段，也是我唯一能够与这湘西鬼王所抗衡的玩意。

面对着漫天的重重鬼影。世界都在此刻颠覆，我便知道倘若它没有效果，自己恐怕就再也没有以后了。

一招，便分生死，就是这般简单和粗暴。

我口中念诵着密语，那劲道顺着一条诡异至极的通道运行，无数气旋在我身体的周围凝集而成，仅仅在一瞬间，我身上的诸般魔气都仿佛火星掉进了油锅，轰然一下灼烧起来，就好像身体里出现了一个小型黑洞，将其吸收地荡然无存，而这般的连锁效应继续朝前，与那尸堆血阵之上的门遥遥对应，黑色气息突然而入，火烧连天。

这是一种深入底层规则的裂变。但凡是沾染到了某种与此世所不容的气息，都会被其燃烧殆尽。

顾名思义，这就是一种由浓烈战意引发而起的、灼烧一切的黑炎火焰。

轰……

处于万鬼盘旋之中的我就好像那龙卷风的风眼之中，本来狂风暴雨。然而此刻却是无比的平静，无数鬼灵扑将而来，结果都被这黑色的焰火给灼烧殆尽，而这火焰在上一秒还只是从我的身上冒出，下一刻便已经将整个世界都给燃烧了起来。那些无数扭曲的面孔变得更加变形了，那是空气中有一种类似于冰块冷意，却如火焰一般地散发。

黑炎吞没了无数鬼灵，而世界又重新恢复了清明，我瞧见湘西鬼王一脸惊慌地退后，而在他的身边，有无数燃烧着黑色火焰的活体，慌乱地四处晃悠着。

“这。这是什么鬼东西，你怎么会这个？”

湘西鬼王口中仓惶高呼着，一边后退。一边试图躲开这些黑色火焰的吞吐范围，这是他第一次露出了怯意，身为不化骨的他，面对刀劈斧砍，从来都不会皱一下眉头，不过倘若抛开物理伤害，光是这般对灵魂和精魄产生不可恢复的伤害，就足以让他产生恐惧，并且产生怯意，准备仓皇逃离。

在习惯了长久的生命，骤然失去的话，那可要比一般人，更加难以接受得多。

湘西鬼王想要逃开，我却不可能让他离去，因为他若是一旦逃走，躲在了更为安全的法阵之中，调兵遣将，那么我们就只有引颈受戮的下场了，而这是我所不能容忍的，所以早在将其言语挑衅而出的那一刻，我就已然将整个事情都给谋算好了，包括不断地吸收门后传来的黑暗气息，以及当着黑炎灼燃烧遍野之后，紧随而来的一系列手段。

一切，都在我的算计之中。

在【战意，黑炎灼】此法施展出来的那一瞬间，我整个人也沉浸到了之前被心魔附体的那一种状态中去，当然这并非是被那家伙掌控身体，而是一种心态模拟，一种高高在上、掌握全场的缜密思维，当我瞧见湘西鬼王往后退开的一瞬间，血劲上涌，整个世界在那一瞬间，立刻变得不同，而我则是将全力集中在了脚尖之上，猛然一蹬，人似利箭，倏然冲到了湘西鬼王的跟前来，抬手就是一剑。

这一剑完全出乎了湘西鬼王的意料，无论是力量、速度还是恰到好处的好处，都已经远远超出了先前的我。

于是那家伙避无可避，唯有朝着旁边侧开，紧接着被我一剑斩在了左胳膊上面。

铛！

一声沉闷的响声从剑尖处传来，我感觉到了沉重的反馈力，仿佛我斩落的并非是一只手臂，而是根千年老木头，而且是榆木疙瘩的那种，带着让人痛苦的韧性，这一剑根本没有任何功效，那湘西鬼王被我斩了一剑之后，朝着旁边退开了一点儿，看着周边无数被我黑炎灼烧得溃不成军的诸般魔物，脸上浮现出了冷酷的笑容来：“想砍我？你还嫩了点，先练几年再说吧！”

不化骨，这是湘西鬼王这头僵尸的品相，事实上我一开始就知晓了对方不是一般的僵硬，甚至晓得他的整个身子，都已经足以能够当成武器。

这是我事先就已经料到的，所以一剑过后，我不但没有半分停留，而是箭步前冲，抢到了他的跟前，长剑不停地斩落，尽管此刻的临仙遣策已然不能分析出对方的弱点所在，但是我手中的魔剑却也能够落到对方的全身各处，尽量地去探寻其中的弱点。

我在一瞬间爆发出了巨大的战斗力来，手中的魔剑红光四溢，

宛如打铁一般地砸落下来，然而那湘西鬼王却仿佛真的就刀枪不入一般，就连饮血寒光剑这般削铁如泥的法器，都没有办法伤到他，而两人再次交手之后，湘西鬼王虽然惧怕那四处蔓延的黑炎，但是却也能够硬顶着我的攻势而动，随时都保持着一颗反击的心思，手中的那九节白骨鞭更是吐出无数毒雾来，将我给拦截于此。

湘西鬼王在我那黑炎灼出现的一瞬间，便已经不想再与我纠缠下去，然而我这边饮血寒光剑宛如跗骨之蛆，却让他脱身不得。

这样的态势让湘西鬼王十分不满，他整个人变得既高大又丑陋，手中的指甲陡然变得又尖又利，还带着青光，仿佛人形巨魔一般，与我相斗两下，便准备折返阵中，我不再犹豫，再次从那鞭影之中强行挤入，接着左手一直暗暗捏着的掌心雷，朝着那家伙的胸口猛然拍去。

我这一招是藏匿了许多，雷劲也在这个雷雨天之中蓄积到了极致，此刻猛然一拍处，猝不及防的湘西鬼王发出了一声惨叫，却是朝着后面跌飞而去。

茅山掌心雷！

这手段倘若是对上了其他的僵尸，只怕会一拍一个准，然而这不化骨也是有资格渡天劫的家伙了，为了渡劫，他自然藏着许多防护的手段，而且他本身就足够变态，宛如一把锋寒肆意的兵器，故而被我一掌击中，他也只是晃了一晃，浑身发麻，寒毛直竖。

不过就是这般的一停顿，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便已经是如期而至，避开了对方的四肢和腹部，直接朝着他的脖子处猛然斩去。

砰！

这一回倒是比手臂的触感要好得多，那锋刃切坡了对方那老腊肉一般的肌肤，却是卡在了对方脖子的颈椎处。

僵尸按理说是没有痛感的，不过湘西鬼王被我这般一斩，却是陡然嚎叫了起来，猛然甩头挣扎。

他之所以痛苦嚎叫，并给是那源自于脖颈之上的疼痛，而是饮血寒光剑的锋芒之上传来的冷意，将那不化骨的尸身给激到了，方才会如此难过，而我将湘西鬼王固定住了之后，却是伸手一引，将那灼烧不息的黑炎给招了过来，直接打在了湘西鬼王的胸口。

既然对方这般坚硬，根本没有突破口，那边只有寄希望于这一团黑炎之上，期待着它能够将对方的毕生修为和肉身给直接焚毁。

我施展那蚩尤秘技的时间也差不多了，那些被烧灼成灰的魔物

虽然偃旗息鼓，个个哀嚎不已，但是那黑炎的火焰却是开始变淡了，它燃烧的原料，是对方身体里罕有的阴气，也就是所谓的黑暗之力，这些不知道从哪儿闯来的门外来客体内自然是阴气十足，不过灼烧过后，却也消失无踪，故而变得越发淡薄，也越发没有了持续性。

时间拖不得！

我将希望寄托于那黑炎之上，然而就当我将其拍入对方胸口的时候，他那满是腐肉的胸肌之上，突然一阵微动，接着竟然露出了两排六只眼睛来，拇指盖儿大小，全部都朝着我这边瞪来。

那些长在胸口的眼睛能够射出一道有如实质的白色光线，却是将那黑炎给弄熄，接着又照在了我的身上，就好像掉进了冰窟之中一般，我的行动也变得缓慢许多。

瞧见我浑身僵硬，湘西鬼王嘴角一咧，冲着我吼道：“给我去死！”

这话儿说着，他的双手却是搭在了我的双肩之上，那根九节白骨鞭已然将我的身子给缠得紧紧，然后他将自己熏臭无比的大嘴张开，附身朝我咬来。

那家伙，居然想着把我的血液吸干去。

不过不得不承认，他的这一套反手动作，的确将我给束缚住了，眼看着对方满是獠牙的大嘴马上就要咬中我的脖子，双手被缚的我也是将心给一横，双脚一蹬，身子朝上，脑袋顶儿直接将对方的下巴撞到，紧接着我将体内又恢复了一些的魔劲，如同挤奶一般地弄了出来，钉着对方的下巴，再一次冷冷说道：“战意，黑炎灼！”

湘西鬼王意识到了我刚才的疲态，以为我不能再一次施展这手段，却不料我拼命而动，他立刻就傻了眼，感受到胸口的滚烫，他猛然将我给推开，然后低头看了一眼。

湘西鬼王瞧见自己的身体已经开始融化，那诡异的黑炎在一瞬间，将他点成了火炬。

这黑炎烧得迅速，我往后退了两步，却见面前的火人燃烧得未免也太快了一点，几秒钟之后，居然就剩下了一句黑乎乎的骷髅。

然而不知为何，我心中猛然跳了一下，下意识地朝着那骷髅看了过去，却瞧见它朝着我，咧开了嘴巴。

第四十四章 一锤定音杀鬼咒

看着这一具从我咧嘴开怀而笑的黑色骷髅，我的心中一跳，方才明白不化骨的真正含义。

尽管那湘西鬼王被我两次抽冷子给伤到，甚至连身子都给黑炎灼烧成了灰烬。但是骨头却是在养尸地最好的穴位祭炼了数百年的成品。

不化骨，自然不可能被轻易损毁，即便是那燃烧一切黑暗力量的黑炎灼，也并不能伤其半分，而他的这笑容，一来是对我的蔑视，二来则是对于自己活下来，一种发自内心的微笑。

余火仍在，我再一次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给举了起来，朝着前方猛然一刺。

我这回所刺的方向，却还是那湘西鬼王头颅的双眉之间。

此处乃藏神之府的髓海，也就是上丹田，那僵尸的神魂和意志，都在此处保留着，倘若是能够将其击溃，这具所谓的不化骨或许不会发生任何损伤。但是湘西鬼王此獠，便能够在世间除名了。

这是临仙遣策在一瞬间的分析结果，而湘西鬼王的法器九节白骨鞭此刻已经缠在了我的腰间，并没有可用之物。唯有伸出白骨手臂，过来挡剑。

我刺的角度刁钻无比，而湘西鬼王却依旧还是能够挡到。

铛！

尽管一声凝练的筋肉都被黑炎灼给焚烧殆尽，但是那家伙身上的力量却并没有减少数分，由此可见。那些流着尸油的筋肉不过是一层护甲而已，真正支撑湘西鬼王扛到现在的，却是这一副黑乎乎、但是却闪烁着荧光的骨架。

灌足了力量之后，锋利异常的饮血寒光剑并不能将对方的骨头斩断，而是发出一声激烈的响声之后，火花四溅之下，出现了一道白色印子。

这副骨头，实在是太硬了。

我明白这一点。却是无能为力，一剑未果，当下也是强忍着那滚滚毒气。将那洋溢着尸毒的九节白骨鞭给一卷，避开了那湘西鬼王，朝着被黑炎围绕的尸堆血池门猛然扔了过去。

因为徒手抓鞭，我的手掌开始肿胀发黑了，痒麻的感觉沿着手臂往上走，就好像有蚂蚁在骨髓里面不断游动一般，我强忍着这种痛苦，用快要干涸的魔劲一逼，终于稳住这趋势，往后退了几步，发现湘西鬼王并没有朝着我追来，而是双手摸在脑袋上，那尖锐的指甲刺在了自己还有些皮肉粘连的头颅正中。

这是……

我一开始还没有闹明白，接下来立刻想到了一种可能，那就是黑炎灼并非没有能够让湘西鬼王受到至关重要的伤害，而是那厮的神魂和意志实在是太过于强大了，以至于那黑炎灼一直附在表面，被他的意志给死死抵住。

而此刻，湘西鬼王更是极尽全力，想要将威胁到自己精魄藏身之地的黑炎灼给灭掉。

一旦他处理了这麻烦，回过神来，对付我就变得轻松许多。

不能让他得逞！

我的心中在一瞬间就冒出了这么一个想法来，接下来我奋不顾身地前冲，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在一瞬间变得红光四溢，巨大的剑锋不断地落在了对方的身上，钩、挂、点、挑、刺、撩、劈，诸般手段天马行空地施展出来，让湘西鬼王嗷嗷而叫，那种从灵魂深处散发出来的怒吼，显示了他在这这一刻，承受了巨大的压力。

然而就在我一直寻找机会，准备将饮血寒光剑刺入对方的头颅之中，剑尖轻吐，灭其精魄的时候，我的前方突然又多出了几个淡薄的身影来。

刚才被我的黑炎灼烧得一片哀鸿遍野的四周，突然又变得拥挤。

这些家伙一出现，便毫不犹豫地朝着我冲将而来，果断而狠厉，一下子就将我面前的湘西鬼王给遮挡，我横剑扫去，却见来者却是湘西鬼王的那几名侍卫，以及在空中飘荡不休的鬼女。

它们在湘西鬼王陷入绝境的时候，也是拼尽了性命，试图将自家的主人给护住，不让我给伤了。

对付这些家伙，我倘若是再有一些魔劲为引子，又有足够的黑暗力量的话，一招【战意，黑炎灼】的火云烧天，便能够将这些家伙都给弄废，然而刚刚才与湘西鬼王拼死拼活的我此刻也有些气息不匀，浑身的力量都有些用空了，故而再难发威，当下也是凭着手中的饮血寒光

剑奋力搏杀，这手段对于那些僵尸来说，却并不是什么威胁，于是这四人将我给围住，却也堪堪挡住了湘西鬼王奔逃的方向。

我没有办法再对湘西鬼王进行追杀，不得不跟这帮侍卫拼斗，对方尽管并不如湘西鬼王那般厉害，但是作为精锐的僵尸，却终究还是让我不得不咬牙顶上。

瞧见我被自己的手下给围住了，那湘西鬼王也终于缓过一口气来，跑出了安全距离，接着冲我寒声说道：“姓陈的小子，你是这世界上第一个让我如此难堪的家伙，不但烧尽了我的一身皮肤筋骨，还毁去了我小半的修为，你且等着，那门之后，还有美味的大餐在等着你，而等你死之后，我会回来，为你收尸，将你祭炼成僵尸，让你的魂魄永受煎熬，再让那时的你，亲手杀了自己的父母、亲人、爱人和所有的朋友，让他们的痛苦，与你永存！哈哈哈……”

他说得十分恶毒，而说着说着，似乎真的如此一般，忍不住就仰头笑了。

这家伙的声带原先虽然已经僵硬，不过却还在，祭炼之后尚且能用，而此刻焚毁，说话的时候，却是用那精魄而出，幽幽冥冥，宛如鬼泣，配合上这般的言语，当真是让人毛骨悚然，颤抖不已。

然而就在那湘西鬼王赌咒发誓的时候，却有一个身影出现在了他的身旁，朝着他那骷髅头的后脑勺遥遥甩出一记符箓。

当瞧见那张皱巴巴的符箓朝着湘西鬼王飞去的时候，正在与那些侍卫交锋的我整个心都跳了起来。

我自然知道这张符箓是什么，因为我就用过。

而我也瞧得仔细，那个身影居然是本应该在高地之上拼死抵抗的小师弟，这小子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居然悄不作声地掩藏在了旁边的尸体之中，他甚至都预料到了湘西鬼王奔逃的路线和方向，潜伏于此，默不作声，一直等到了湘西鬼王瞧见我被那些侍卫给围住，精神终于放松了的时候，方才果断出手。

这儿离那尸堆血海，只有一步之遥。

唯一不完美的地方在于，小师弟与湘西鬼王之间的实力差距，实在是太大了，他刚刚一出手，那发下毒咒的湘西鬼王便立刻感知到了，猛然扭头过来，眼眶之中红光乍响，恶狠狠地怒声吼道：“就你这样的小老鼠，居然也想偷袭我，真的当我湘西鬼王，是无名之辈，对吧？”

他一边怒吼着，一边张来满是白骨的手掌，朝着那张符箓遥遥

拍来，而与此同时，五道黑线，从他的指尖发出，朝着小师弟席卷而去。

那黑线乃湘西鬼王最为恐怖的尸毒，就连魔功已成的我沾染到，都已经有些摇摇欲坠，更何况是精修茅山道术的小师弟，然而面对着这般的威胁，他却是不为所动，飞出那一张符箓之后，口中便一直浑然忘我地喝念着咒诀：“太上老君，教我杀鬼，与我神方，上呼玉女，收摄不祥，登山石裂，佩戴印章……”

湘西鬼王一生见过符箓无数，哪里会惧怕此物，但见这符箓轻飘飘地飞来，伸爪一抓，便想将其拿捏在手上，没想到符箓却滑溜得很，一不留神，便从他的指缝中划过，陡然贴在了他的额头之上。

那光溜溜的骷髅头上，贴上了一张皱巴巴的符箓，一切显得是那般的可笑，然而作为当事人的湘西鬼王，却有一股让人心悸的恐慌，从心头狂涌而起。

这时的小师弟，终于念道了最后的一段：“先杀恶鬼，后斩夜光，何神不服，何鬼敢当——急急如律令！”

杀鬼咒！

就在那五道黑气即将就要插入小师弟的身体之中时，那看着仿佛毫不出奇的符箓在咒诀一落的瞬间，突然涌动出了一股来自九天之外的神秘力量，这股力量并不算强悍，但是精纯无比，它甚至比我的这黑炎灼更加恐怖，是一种属于太阳深处的阳力精髓，仅仅只有一点，直接打入了湘西鬼王头颅之下的精魄之中。

轰！

湘西鬼王灵魂深处，发出了一声撕心裂肺的吼叫，而这也是他在人世间最后的一次吼叫声。

那张来自于一位已故老人的符箓，在此时此刻，展现出了最直接的力量来，它并没有任何声光效果，也不会产生任何的炁场变化，它唯一的用处，便正如它的名字“杀鬼神符”一般——杀鬼！

杀、杀、杀！

啊……

枭雄一世的湘西鬼王轰然跪倒，眼眶之中的红光凝视了那个突然蹿出来的青衣小道士一眼，便颓然消失不见，而那些拼死拦住我的僵尸侍卫在此刻也出现了一丝停顿。

我趁着这机会，一连斩翻两个，心中正欢喜着，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余光处，却瞧见一只巨大无匹的手掌，那火焰密布的虚空之门处，朝着外面探了出来。

第四十五章 新农夫与蛇故事

这手掌巨大无匹，五指微张，成爪状，每一根指头都有巨大的体积。仿佛是那泰坦之手一般，而那巨大的手掌几乎将那道门足足撑大了一倍，也根本不畏惧周遭残余的黑炎灼，往着周围一探，紧接着朝我这边猛然抓来。

我不知道门的那一头，这手掌的主任是否会挤破那道虚空之门，跨界而来，但是却也知晓这一只巨大的手掌背后，绝对是一个让我难以对付的家伙。

瞧见那巨掌倏然而起，朝着我猛然抓来，我也是吓得连连后退，朝着旁边猛地一扑，刚刚避开，那手掌却像是长了眼睛一般，一拐弯儿，又继续朝着我挥手而来。

这巨大的手掌到底是什么情况。为什么会对我苦苦相逼？

我不知道这里面的缘由是神秘，唯有不断腾挪跳跃，闪避开去，而就在这个时候。刚刚一纸灭了湘西鬼王的小师弟却是信心满满，莽撞地从那头冲上前来，冲着我高声喊道：“大师兄，我来助你！”

他朝着我贴近而来，我却浑身惊悸。一把将其推得老远，指着不远处分成两半的法远大师那尸体，怒声吼道：“帮个屁啊，你没看到这人的下场？”

没有那个料子，就别逞强，法远大师的心意是好，结果上来就给湘西鬼王撕成了两半，而小师弟虽说刚刚将湘西鬼王给灭了。但是一来是因为那一张源自于符王李道子的杀鬼神符，二来则是因为我已然将湘西鬼王揍得不轻，他满脑子的心思都放在了我的身上。自然不会在意到这般的偷袭，而且即便是到了跟前，也不会忌惮这么一个无名小辈。

湘西鬼王死于各种偶然，最重要的则是因为他的托大，而小师弟这边冒冒失失地冲过来，却也犯了同样的毛病。

他被我一把推开，心中还有些不服气，却没想到那只巨掌在抓不到人的情况下，猛然朝着地上一拍。

轰！

在那一瞬间，我感觉脚下的土地都跳了起来，地动天摇，碎裂的石头到处飞散，远处的树林纷纷歪倒下去，一股巨大的力量从最中间蔓延而出，所有被波及到的人，都会双腿发麻，感知到这种恐怖的力量

来。

一掌拍在地上，将整个空间的炁场都搅得一阵混乱，而那手臂却更是朝前一伸，却是露出了大半个胳膊来。

别的不说，光这半只胳膊，都有二十多米长，直径得有五六米，横着一扫，我们根本就闪避不得，直接朝着上方猛然一跳，堪堪避过这一记势若万钧的挥拳，而周遭所有的东西，却是横着碾压而过，直接化作了渣渣。

瞧见这状况，小师弟方才感觉到后怕，一边喘气，一边朝着我问道：“大师兄，我们该怎么办？”

“怎么办？跑呗！”

我指着远处说道，原本湘西鬼王将此处化作鬼域，限制了我们的行动范围，而那家伙既然已经被杀鬼神符给弄死了，魂飞魄散，那么就没有必要再搁在这儿死耗了，至于那尸堆血海，以及极有可能藏身于此的魔蟒，就留在这儿，等着我师父，或者各路高人前来，再将其降服吧。

跑，唯有跑，方才能够活命！

我与小师弟朝着他们原先据守的高地奔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空气中突然浮现出十几个宛如螳螂一般的刀锋异兽，这些家伙普遍都有一米五左右的高度，角质化的双手如刀，它们从黑暗中挤了出来，就宛如最神秘的刺客，挥手便朝着我们斩来，试图将我们给留在此处。

我这些年在战场之上出生入死，对于偷袭之事最是敏感不过，就在这攻击一出现的瞬间，便立刻反应过来，朝着旁边躲开，手中的剑也顺势斩去，然而小师弟却不行，他一门心思都放在了远处，哪里晓得这儿又突然危机横生，顿时就是一阵惊慌失措，朝着旁边闪开，而我也及时地一把拉住了他的手掌，将他朝着旁边拽去。

然而即便如此，他终究还是被伤到了，左大腿的外侧，被划拉出了一条狭长的口子来，血淋淋的，十分恐怖。

小师弟受伤了，脚一崴，朝着旁边倒去，而我根本没有让他有懈怠的时间，一边拉扯着他，一边箭步前奔，将那些三角头颅的刀锋螳螂给全部撞到了一边儿去。

两人冲破无数刀锋，来到了那高地跟前的时候，却见陶陶挥舞着一条金光闪闪的鞭子，正在于头顶上一种不断悬浮的水母状鬼物，以及先前与我交过手的水兽精怪在拼斗，而旁边悬空寺的智饭和尚和清秀

小尼姑也是竭尽全力，不停抵挡，勉强扛住了这些家伙的攻击。

我瞧见大腿处血流不止的小师弟，又瞧见有些力竭的陶陶，毫不犹豫地对他吩咐道：“你拿着风符，带着陶陶离开，我来挡着这帮家伙！”

小师弟此刻也晓得了情况的凶险，强忍着大腿的痛苦，从怀里掏出了一张发黄的符箓来，朝着陶陶奔去，对她喊道：“陶陶，你过来，我们得赶快走！”

陶陶瞧见小师弟受了伤，一脸惊容，猛然挥出一鞭，将周遭的敌手逼退，惶急地跑到了小师弟的跟前来，大声说道：“你怎么了，受伤了，怎么这么不小心，你……”

小师弟没有多言，对她说道：“你拉着我的手，我们赶紧离开！”

他伸手去抓陶陶，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旁边的青年和尚智饭却突然插了进来，冲着他怒声喊道：“怎么回事，你们跑了，就留我们在这里等死？不行，要走一块儿走！”

他的态度坚决，还拦在了陶陶的面前，这让小师弟十分奇怪，怒声吼道：“你他妈的是从哪儿冒出来的秃驴，给我滚开！”

小师弟怒火中烧，在高地之下抵挡一众刀锋螳螂的我也是满肚子的愤怒——说句实话，刚才法远和尚的挺身而出，虽说是抱着几分报恩的心情而来，但是我却并没有感动，反而是觉得这帮和尚的脑子当真是坏了，明明就玩不起这种游戏，偏偏要强行挤进来凑热闹，我三番两次地劝解，他们还充耳未闻，而此刻更是夸张，什么叫做“要走一块儿走”？

我们的人走了便走了，跟你有半毛钱关系，你跑到这儿来送死，可也并不是我安排的吧？

不过尽管如此，我却不得不顾全大局，冲着上面两位悬空寺的僧尼说道：“两位师傅，我师弟的这符箓所能承载的重量有限，两人已是极限，至于二位，你们放心，只要我在，就不会让你们有事的！”

那智饭和尚却是冷笑了起来：“算了吧，你若是能够救得了大家，何必让他们逃走？”

他一副誓不罢休的模样，不依不饶，我瞧在眼中，不由得杀心顿起，此刻我哪里管他悬空寺是不是正派中人，只要妨害我师父孙女的安危，我一剑斩了便是。

而就在我杀心泛起的那一刹那，旁边的清秀小尼姑却一把拉住了智饭和尚，冲着他说道：“师兄，你别无理取闹了，来到这儿，根本就是你与法远师叔的主意，跟别人无关，死便死了，何必牵扯别人？再说了，人家陈师兄屡次三番地救了我们，咱们不报恩，那是因为本事低微，又何必给别人添乱？”

这话儿说得那智饭和尚一阵脸红，内心挣扎了一下，最终还是往后退开，让出了一条路来，没有再说话。

我瞧见这边的事情差不多搞定了，心中稍安，下意识地望了一眼那个清秀小尼姑，而她也正好朝着我这边看来，我点了点头，算是对她表示感谢，而对方的脸上则是突然一抹红晕，低下头去。

我是过来人，自然晓得那小尼姑多少也有些少女心事，不过此时哪里去理会这些，回过头来，却见那一只巨掌因为够不着东西，又回缩了去，而那被撑得扩大了数倍的门中，却是又有无数魔物纷纷冲将而出，就连我身前的这些刀锋螳螂，也在刚才的几句话语之间，陡然多了一倍有余。

我的天，这门的后面，到底连通着哪里，居然会有这般多的魔物冲出来，何时才是尽头？

我的心中惊讶，而高地之上的小师弟则已经开始念起了咒诀：“杳杳冥冥，天地昏沉，雷电风火，官将吏兵；上有六甲，下有六兵，借我御风，逍遥于行……”

此乃风符，一旦施展，瞬息百里，陡然脱离险境。

我在高地之下奋力拼杀，就等着那“急急如律令”一出口，小师弟和陶陶离开之后，便杀出一条血路来，带着这两名悬空寺的弟子逃离。

然而就在小师弟念出最后一句咒诀的时候，我听到高地上方突然传来了清秀小尼姑的一声尖叫：“师兄，你在干嘛？”

我听到这话儿，心头莫名就是一跳，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到前方突然有一阵恐怖到极点的气息蔓延而来，下意识地抬头一看，却见那只巨掌又从门后陡然伸出，一下子就伸过了我的头顶，接着朝那高地，猛然一抓。

第四十六章 单枪匹马破血阵

这只巨掌的突然出现，着实让我惊讶万分，因为距离的缘故，在刚才的时候。它几次发作都没有能够到高地的边缘，让我以为它的长度有限，对这边并没有能够形成什么威胁，然而让我实在没有想到的事情终于还是发生了，那魔掌居然能够跨越这般远的距离，一下子就隔空而来，而且还朝着这高地猛然下抓。

这样的巨掌出现，它所带来的那种力量和震撼，是没有亲临现场的人所不能想象的，我绝望地朝着旁边猛然滚开，已经来不及去救援了，只有朝着上面的人喊道：“快走，快离开这里，不要回头！”

尽管这般的焦急，但我的心中还是缓了一口气，还好陶陶已经和小师弟乘着风符离开。至于高地上的两名悬空寺弟子，那也就只能自求多福了。

我能够救他们第一次，第二次，但是绝对不可能豁出性命去。在这般的巨掌手上，将他们再一次救出。

我不是救世主，也不是他们的父母亲人，他们豁出性命来到这儿作死，就应该有着慷慨赴义的觉悟。而且瞧见他们应该是避不开那魔掌的控制了，我当下也是毫无心理负担地朝着反方向夺命狂奔，一瞬间又跑出了五十多米。

我一直来到了树林的边缘，方感觉到有了一丝安全感，这才回过头来，打量那只魔掌到底做了些什么。

我扭头，入目处是原先的那处高地，居然被这魔掌给一把拍成了粉碎。而当我眯着眼睛瞧过去的时候，却惊讶地发现了一个让我难以置信的情况。

在那只魔掌紧握之后的虎口处，有两个脑袋。其中一个光溜溜，不难认出是那清秀的小尼姑，而另外一位，则是梳着麻花辫儿的陶陶。

不对，怎么回事，那儿不是应该有两个光头么，怎么那智饭和尚不见了，本应该离开的陶陶却被抓了起来？

我脑子在那瞬间都有点儿短路了，然后记忆像潮水一般涌了上来，我突然想到了一种极为可怕的可能，整个人的脸色立刻变得阴沉了起来，再一次定睛瞧了过去，却见到陶陶果真就在那只巨掌的手上，与那清秀小尼姑一般被紧紧握着，双眼紧闭，看着生死未卜的模样，让我

整个人顿时就一阵战栗，又是愤怒，又是焦急，原本想要果断逃离此处的我，不得不强行扭转方向，朝着那大手的方向再一次冲了过去。

我不知道陶陶到底是死是活，但却晓得我倘若是转身离开，这辈子，我都不会原谅我自己，也无法面对师父他老人家。

那巨掌刚才的那一次伸展，仿佛用尽了力量，此刻却是悬停在了半空之中，然而前方并非没有危险，无数千奇百怪的魔物在我跟前出现，有半透明的刀锋螳螂，有牛犊子一般身型的双头座狼，有面貌丑陋到了极点的横行巨蟹，有全身都是腥臭黏液的独目怪人，林林总总，难以一一叙述，而这些家伙也是凶猛异常，一旦感受到了我的气息，立刻不要命地扑将而来。

我并无心思跟这些奇奇怪怪的魔物较量，先是凭借着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拨开无数角质刀锋，接着撞到一头浑身冰寒的巨大猎豹身上。

我一个轻巧的翻身，陡然跨在了它的身上，接着双腿紧夹，一记混合着魔威与炼妖壶观术的复合力量，直接灌入了对方的脑袋里面。

魔威负责威慑，炼妖壶观术则负责降服，陡然之下，我便依靠绝对的力量，控制住了这头雪豹。

在这般混乱的情况下，我不知道能够控制得了这雪豹多久，当下也是双腿一夹，骑着这畜生朝着前方一阵飞奔，到了一处陡坡前，猛然一跃，直接飞上了半空中，便感觉剩下的那雪豹开始挣扎了，于是毫不犹豫地腾身而上，朝着那巨掌的拳头上面落下。

所有的一切发生得那般的迅速，当我落到了那巨大的拳头之上时，我立刻感受到了脚上传来的魔气，浓郁得让人窒息。

这般的魔气实在是让人惊悸，相比之下，我的那魔威反倒没有这般震撼，而即便是我当初在茅山后院无底洞中瞧见的深渊魔王阿普陀，恐怕也是及不上这气息的精纯。

远处打量，我并没有觉得这跟人类手一般模样的手掌有多恐怖，而真正身处其间的时候，方才瞧见这手背处有着许多细长的绒毛，足有齐膝高，绒毛之下是细腻的鳞甲，闪烁着黑暗的光泽，而我的双脚踩在上面，却是能够感受到一股恐怖的魔气在回荡不休，而光一只手臂便能够给人毁天灭地的感觉，这背后的主人，到底有多么厉害？

我落在的地方，正好是那巨掌的手腕处，跟那拳头的虎口处隔得有点儿远，看不清陶陶的情况，然而正当我想要冲过去打量的时候，

脚底突然一僵，却发现对方的鳞甲处突然传来了一股巨大的吸力，将我禁锢得不能动弹。

一羽不能落，蚊蝇不加身。

此话讲的是修行直入化境之时，对于周身的各种器官和皮肤都有了绝对的控制，任何地方都如臂使指，得心应手，即便是某一处皮肤，对于力量的运用都能够操控自如。

事实上我自己也能够做到，却没想到这一只从虚空之门后面伸出来的手臂，如此巨大而硕长，却也能够有这般的手段。

对方当真是厉害之极，无论是天赋的力量，还是对于力量的控制和认识，以及对本我的认知，都远远超出了我的理解，不过就这么一点儿伎俩，就想锁定住我，那自然是不可能的，我当下也是双脚一蹬，中和了那一股吸力，奋力朝着前方冲去，然而就在我脱离的一瞬间，那手臂突然动了，接着却是朝着门中收了回去。

一只手臂都有这般恐怖的实力，我倘若是让陶陶被它带离此处，哪里还有什么办法，将她再救回来？

想到这儿，我当机立断地做了一个决定，没有在朝着前跑，而是扭身而去，朝着那手臂的末端，也就是那虚空之门的方向，一阵狂冲。

无论如何，我都要阻止那巨手，再一次回到虚空之门后面去。

全力以赴的我，速度也是极为惊人的，几个呼吸之后，我终于冲到了那虚空之门的尽头，而这巨掌却也缩回了一般的路程，而我并没有直接冲了过去，而是从直接一跃而下，落到了那尸堆血池之中去。

我先前想要冲入其中，却被无形的血气之墙给格挡了，之后又与湘西鬼王这守阵人生死相搏，终究不能得入内，而此刻我却是另辟蹊径，从空中落下，反倒成功了，落入其中的时候，瞧见这岩石平台上，边缘处至少堆着百余具尸体，而在中心则横七竖八，颇有规律地摆放着不足百具，岩石处篆刻着各种神秘而诡异的符文凹槽，血水已经将其浸润。

天空不断有雨水落下，但是却进不得此处一滴。

无形的炁墙，将所有的雨水都给格挡，我落在的这岩石平台之上，一片血腥与腐烂的臭气，将人熏得直欲昏迷。

这就是那黑花夫人的杰作，这就是她为了化龙而做出的准备。

我强忍着熏鼻的恶臭，一落地便将王木匠给唤了出来，让他帮我破阵，找出其中的破绽来，而我则又一个翻身，踏着那从间隙挤过来的魔物身体，再一次冲到了虚空之门的边缘，猛然一剑，想要将其破坏，没想到这全力一剑地划过，却根本没有碰到任何物体，仿佛那门就真的只是空气一般，反倒是回来的时候，将一头魔物的脑袋给削了下来。

这一记让我差点吐血的剑斩，让我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这虚空之门，并不能用暴力的手段来破解。

不能摧毁，就只能破阵了，眼看着那抓着陶陶的巨掌即将缩回门后，我焦急地冲着王木匠怒吼道：“老王，你搞定了没有，快！”

被我一番催促，双手不停挥舞，高速运算的王木匠突然指着中心偏右的方向，对我说道：“那儿，那儿是阵眼，将里面的引子破了，这门就能关闭。”

我听到王木匠的吩咐，一个箭步冲将过去，见到它指的地方，竟然有一块凭空悬浮的血肉。

那东西不断地收缩着，泛着金黄色的光泽，无数细线从上面流出，仿佛是中枢一般，控制着整个法阵，其中最粗的一根金线，却是链接着头顶上的虚空之门。

我双眼圆睁，不可思议地看着这玩意。

因为我认得它，这玩意若是我猜得没错的话，应该是死亡峡谷那条真龙遗尸身上的龙肉。

没想到黑花夫人居然是用这玩意，构建出来的门，那恶毒的妇人早就谋算好了一切，我心头震撼，然而手上却没有半分闲着，眼看那巨掌即将离去，手中的魔剑猛然一挑，朝着那块悬空的龙肉一刺，接着上面的魔气灌足，一下子将里面的鲜血都给吸尽。

轰！

我感觉在这一刹那，整个法阵仿佛传来了一阵悲鸣，浑身激动，不由得仰头，朝着那虚空之门瞧了过去。

关闭了么？

第四十七章 造化怎如此弄人

在我极度期待的目光之中，尸堆血阵的中枢被破，那座被撑大数倍的虚空之门终于收拢了，紧紧地贴在这只巨臂的胳膊处。卡住了它，不让它再往里面回手。

瞧见这情况，我的心终于算是放了下来，当下也是不管周遭魔物，将八卦异兽旗给抛出，射住阵脚，让王木匠在这阵中再次设阵，将我的周围挡住，不受骚扰，而我则猛然一跃，再一次来到了那只巨手之上。

我脚尖刚刚一落在了上面，便能够感受到一股撕心裂肺的怒吼。

这怒吼并非是声音，又或者炁场之类的“实物”，而是一种第六感的传播，显然此刻的虚空之门被关闭了，使得这手臂的主人承受住了巨大的力量。这力量使得它无法构建出稳定的通道来，然而即便如此，它却也能够保持自己的手臂没有被那空间力量给折断。

也就是说，我脚下的这手臂。它已然还是有着支配的意识，依旧能够对我，以及生死未卜的陶陶造成威胁。

我曾经听说过茅山后院那混乱无定的空间之力，到底有多么恐怖，所以越发地知晓了这只巨手的主人那厉害之处。心中一阵冰寒，不过却也不得不硬着头皮，朝着嘴里吞了一口广陵金丹，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给高高举起，像伐木一般，猛然朝着那手臂斩去。

砰！

一道沉闷的响声出现，我这毫无留手、倾尽全力的一剑斩落在了脚下的手臂之上，先是感觉到一层坚硬无比的角质层。上面蕴含着巨大的反震之力，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饮血寒光剑突然发出一阵龙吟之声。剑身在那一瞬间高速颤动，紧接着直接破开了这层防线，切割进了里面的血肉之中去，一股莹蓝腥臭的汁液朝着旁边冒了出来，而当我抬起手中的剑时，瞧见的，是一道深深的剑痕。

我成功了，饮血寒光剑直接破了对方的防线，终于对那未知的它造成了伤害，然而我却并没有半分高兴，因为这剑痕，相对于那巨大的手臂来说，实在是太过于微末了，几乎都可以忽略不计。

我不知道自己得重复砍多少剑，方才能够斩落这只手臂，但是却晓得不出十剑，我自己就要累趴下了。

然而我却毫不犹豫地再次挥剑，朝着那道裂开的伤痕再次斩去。

一剑、两剑、三剑……

我并不停歇，就像春耕的农民伯伯，不过却也并非是全一击，反正已经破开了鳞甲，持续劈砍便是了，然而就在我奋力挥剑的时候，我脚下的手臂突然间一阵肌肉抽动，紧接着那一头似乎又传来了新的劲儿，居然克服了这混乱的空间力量，冲着内里回收而去。

我此刻已然瞧见了这只手臂的尽头处，正握着两个眉目紧闭的女子，我倘若不能将这手臂斩断，那么便救不下她们来，只能眼睁睁地瞧着她们，被拉入门后面的世界里去。

不能，绝对不能这样子！

即便陶陶此刻已经死去，我都不能让她的尸体流落到不可知的世界里去，我一定要让师父，能够将她最后一面。

我在那一刻已然疯狂了，全然顾不得自己脱力之后，跌落下去之时，被一众魔物吞噬之后的情形，扬起手中的剑，倾尽全力，再次猛然斩落。

一剑、两剑、三剑……

我是如此的拼命了，然而事情终究还是朝着我最不希望的方向发展而去，我脚下的这只巨手正在一点、一点儿地望着虚空之门中挪动，对方显然也是正在抗衡和维持那已然消失了的通道，并没有太多的精力来理会我这个“跳蚤”，而即便如此，我终究还是无法将这手臂给斩断。

太大了！

太僵硬了，根本就不是我们这些人类，所能够抗衡的！

我，难道要失败了么？

我难道就这般，看着自己师父最疼爱的孙女，消失进那道已然并不存在了的虚空之门么？

瞧着那虚空之门一点一点地靠近，我的心也渐渐地陷入了绝望之中，一直到我距离那虚空之门只有一两米的时候，我不得不面对起一个选择题来——是否要和这手臂，一同前往那未知的世界里去呢？

这个想法一诞生出来，便将我自己都给吓了一跳，要晓得我连人家的一只手都对付不了，倘若随之而去，岂不是直接去送死？

然而我很快又想到，即便是死，也总好过没脸面对师父的好！
去，还是不去？

就在我天人交战的时候，天空之中突然传来一阵炸响，我瞧见一道白光在眼前图像，紧接着感觉浑身一震，眼前的虚空之门竟然倏然消失不见了，而我则随着那只断臂朝着下方跌落而去。

这般陡然的变化让我有些不知所措，在半空中跌落之后，气血一时失调的我陡然失去平衡，朝着旁边滚落之后，双手一撑，翻身而起，避开了朝着我压来的巨手，而这时王木匠抱着八卦异兽旗出现在了 my 跟前，一脸无奈地说道：“你搞掉那猪蹄膀的时候，跟老子说一下啊，要不是我反应快，及时撤走，这法阵直接就给压得轰塌了！”

它这般说着，我却也是很惊奇，一脸茫然地说道：“不对啊，这手不是我斩下来的，我刚才还有好大一截呢，连骨头都没有斩到！”

王木匠一脸奇怪：“不是你，那是谁？”

我们两个下意识地跳上了那手臂，朝着后方一瞧，却见到一袭白色道袍的师父出现在了现场，而跟随着他一起的，则有杨知修杨师叔、梅浪梅长老、茅同真长老、符钧以及其余的茅山子弟，而旁边还有驭鹏飞行的南海剑妖，以及荆门黄家的鬼鬼。

不过后面的那些人，却是还在场外的树林边缘，而我师父则飞身跃入其中，接着几个蜻蜓点水，径直来到了我的跟前来，指着周围的尸堆，朝着我问道：“志程，什么情况？”

瞧见师父出现在我的面前，我便晓得刚才那魔手断落，却是师父的手段，想起这一路来的艰辛，不由得有泪光涌动，不过却也只有强忍着心情情绪，指着巨臂前端的手掌喊道：“师父，陶陶在那儿，快看她怎么样了！”

“陶陶？”

师父的眉头一皱，眼睛转动了一下，似乎想到了什么，脸色大变，一个翻身，落到了前方去。

我跟着他朝着前面跑动，瞧见他来到拳头那儿，蹲下了身来，似乎在查看着什么，慌忙上前一瞧，却见师父的右手手指贴在了陶陶的脖颈之处，正在探息，心中一阵紧张，对他问道：“师父，陶陶情况如何？”

师父没有立刻回话，而手却在颤抖，我往前走了一步，瞧见师父的眼睛却是闭了上来，仰头一声长叹。

唉.....

瞧见师父的这般表情，我的一颗心顿时就崩塌了，一屁股坐在地上，满脑子的灰心丧气涌上了心头来——没想到我一路上这般用心，陶陶居然还是死了，为什么，这到底是为什么？

陶陶她本来可以不死的，我当初若是能够看紧她一点，或者我当初根本就不去救那狗日的悬空寺弟子，或者我.....

命运啊命运，你怎么可以这么捉弄人？

无尽的悲伤和愤怒涌上了我的心头，然而当我瞧见师父的脸色颓丧，整个人仿佛老了十几岁的时候，又赶忙爬起来，跪在他的面前说道：“师父，对不起，一切都是徒儿的错，您别伤心了，我、我.....”

说到这儿，我的诸多委屈顿时一下子爆发了出来，声音就变得哽咽了，而我师父终于睁开了眼睛，朝着我这儿猛然拍来一掌。

这是干什么？

我的心在那一瞬间爆炸了，难道师父恼怒，想要了我的性命？

而后我听到身后传来一声重响，回头一看，却见一头面容狰狞而丑陋的獠牙恶虎朝着下面跌落而去，这才晓得师父在救我性命。

就在我脑子乱糟糟的时候，师父伸过手来，拍在了我的肩膀之上，尽管有着丧孙之痛，但是他却还是保持着宁静，沉声说道：“痴儿，这就是陶陶的命数，与任何人无关，而你已经足够努力了，不要苛求自己.....”

师父的话语让我的心中顿时升起一阵温暖，还待说话，却瞧见他往前方走了一步，朝下方的众人说道：“茅山弟子，听我号令，清场！”

师父一声令下，朝着这边疾奔而来的一众茅山道士，无论是长老还是弟子，立刻齐声应是，紧接着朝那无数遗落在此处的魔物发起了进攻，汹涌而去，那些密密麻麻的魔物也是不甘示弱，朝着这些对手张嘴嚎叫，奋力拼杀。

下完命令之后，师父不再关注场中的情形，而是伸出一只手，在半空之中横切竖劈，比划了几下，却见被捏得死死的拳头突然一松，一股力道将陶陶和那清秀小尼姑的身体给平平托了上来。

师父将两人放平，再次俯身查看，而就在这个时候，他突然发现了什么，伸手拨开陶陶额前的刘海，发出了一声欣喜的叹声

道：“咦？”

第四十八章 人性光辉的温暖

师父的这一生“咦”，将我的好奇心给吊了起来，当下也是蹲身在旁，查看了地上的这两具身体。发现都已然没有了气息，显然是在刚才的时候，被那巨掌给直接捏死的。

我不知道师父为何发出这般的感叹来，而他则指着旁边的这清秀小尼姑说道：“她怎么会出现在这里的？”

我当下也是将我们分离之后，发生的所有事情都给师父简单地讲过了一遍，当得知悬空寺的僧尼是为了方丈而来，咬着牙硬上的时候，他摇头叹了一口气，又听到了我谈及关于智饭和尚刚才动的手脚，师父叹声说道：“当真是一样米养百种人，同样是悬空寺出身的，这小尼姑品行高洁，比那小和尚倒是强上了百倍。”

我疑惑不解，问到底怎么回事，师父将手放在了那清秀小尼姑的额头之上，轻轻拍了一下。然后对我说道：“她应该就是你从火海之中，救出来的那个小妮子吧？”

我点头，而师父将那小尼姑的双眼给合上之后，又在陶陶的天灵盖之上猛然一拍。

他这一下。拍得极为玄妙，尽管我不知道师父到底什么手段，但是却晓得他这么一拍，有一股意识就从陶陶的身体里，倏然流到了他的掌心处。

师父一翻手腕。一朵幽幽的黄色小火苗出现在了掌心处，娓娓而动。

师父望着那缕随时都有可能熄灭的火焰，脸上露出了几分苦笑，对我说道：“那小妮子居然在临死的时候，对陶陶施加了阿赖耶识观想火焰之法，据我所知，这是悬空寺内只有方丈才能够学得的秘技，是一种绝佳的保命手段。也就是在即将死亡的一瞬间，通过精深的佛法，将灵魂燃烧成魂火。用阿赖耶识层次的观想，将其凝住，保住一丝命脉，以待来日重修……”

我指着那缕颤颤巍巍的火苗，狐疑地说道：“如此说来，这就是那个小尼姑的神魂？”

师父摇头说道：“不，不是的。要不说这小姑娘品行高洁呢，或者说她比那自私自利的智饭和尚聪明百倍——说实话，倘若没有这小姑娘在，只怕那悬空寺，当真要受到无妄之灾了……”

师父在说这话儿之前，给我的感觉就是一个丧孙的小老头儿，然而这一句话说出来，却显得霸气十足，让我真正感觉到他作为一宗之主的威严，不过说来也是，那智饭和尚为了自己逃命，竟然不知道使出了什么手段，剥夺了陶陶生的权力——这样的行为，那责任并不仅仅是他一个人就能够承担得了的。

就连整个悬空寺，都不得不承受着整个茅山宗的怒火。

茅山宗并不是一个吃斋念佛的地方，无数茅山道士下山来，降妖除魔，也从来不讲究什么客气，要不然茅山最强力的机构，也就是刑堂也就成了摆设。

对于悬空寺这样一个挑衅茅山威严的门派，茅山宗自然有着无数江湖手段，将其整治得衰败，甚至于直接灭亡。

而即便有这宗教局这样的官方机构压制，但是掌握着道理的茅山宗，行事完全不用忌惮，就算是总局的王红旗，或者民顾委的黄天望亲自过来，也阻止不了我师父为自己的孙女复仇。

然而此刻，我从师父的话语里面，听出了一丝别样的味道来，当下也是惊讶地说道：“这是小师妹的神魂？”

师父一双眼睛认真地盯着那缕火苗，仿佛在看自家那俏丽可爱的孙女一般，满脸慈爱地说道：“对啊，是她，是我的小陶陶！”

我看了一眼被师父合上眼睛的那小尼姑，对方的脸色平静，仿佛只是睡着了一般，然而就是这般看着完全无害的小女孩儿，却让我肃然起敬，一脸难以置信地说道：“也就是说，她将生的希望留给了陶陶，而自己，却在死亡来临的那一刻，从容面对了？”

师父也低头看了一眼安详躺在地上的清秀小尼姑，点了点头，说道：“对，应该如此！”

我从师父的眼中，读到了罕见的尊敬。

显然，这个连名字我们都为曾知晓的小尼姑，她在临死前所散发出来的那人性光辉，着实打动了师父，这让满心暴戾的师父变得平静了许多，也让一肚子怒火的我在瞬间感受到了这人性的温暖，至于师父说她比自家的师兄聪明一万倍，是因为也许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她想明白了与其让自己的神魂留下来，还不如将生的希望给陶陶。

因为唯有这样子，才能够让悬空寺避免那由他们带来的无妄之灾。

我没有再多说什么，心头沉甸甸的，而师父将那陶陶的一缕神

魂给收敛起来，然后轻抚了一下那具尸身的额头，叹息了一声道：“只可惜这具身体的生机和命脉都已经被那家伙给震断了，根本没有办法久留，要不然陶陶不用几日，便能够复活了……”

我心中略微有些担忧，问师父现在的情况该如何处理，师父摇头叹气道：“虽说有了一缕希望，但想要复生，还是有一些麻烦的，先不谈这个了，萧克明那小子，现在在哪儿？”

我指着小师弟逃离的方向，说道：“风符一开，不知道多少里路，我也不晓得他到底在哪儿了！”

师父豁然站了起来，朝着下方吩咐道：“符钧，你上来，帮为师看住陶陶和这个小姑娘的身体，不能让任何人动到他们。”

听到师父的喊话，远处的符钧应了一声，一声血气地跃上了这巨臂之上来，朝着师父抱拳，然后又朝着我憨笑了一声，招呼道：“大师兄，辛苦了！”

我点头回应，而师父则朝着我刚才指去的方向伸手，继续说道：“梅长老，在那个方向，二十里往外走，找到萧克明那劣徒！”

先前与我有发生冲突的梅长老抬头看了一眼，却也不敢拒绝，拱手应了一声，接着双手一收，身边无数鬼影倏然不见，而他脚下的纸甲马则陡然一亮，下一刻，却是不见了踪影。

师父吩咐了两项任务之后，对我说道：“你与我下去！”

他拉着我的手，从高处跃了下来，落在了一众子弟之中，而经过刚才的一番清场，这儿的诸般魔物小部分被击杀，而大部分则朝着四处的林子里逃遁而去，这些茅山诸人也不管，瞧见师父跃了下来，都拱手以待。

师父将我一直拉到了刚刚改名“陈慎”的那黑鳞巨蟒的面前，这小孩子一路跟随着我师父一行人，也是见过了许多厉害，这会儿规矩得很，瞧见我过来，躬身问好，而师父则对我说道：“你是它的妖主，由你来问它——是否有感觉到黄山龙蟒的气息。”

在此之前，我们一直用魔蟒或者黑花夫人来称呼那夺走我龙雪结晶的家伙，后来经过南海剑妖的确认，则都将其称之为黄山龙蟒，不过不管是什么，它与陈慎之间，都是有着血缘关系存在的。

精怪与人类有许多不同，而这血缘之事，则更是显得重要。

陈慎能够通过血液，与黄山龙蟒建立感应，小师弟此刻人影无踪，那么只有它，来充当那人肉雷达了。

我将师父说的话，给它重复了一遍，而陈慎则皱着眉头，有些犹豫地指着我们头顶的山峰，迟疑地说道：“我感觉好像在峰顶处！”

我眉头皱了起来，沉声问道：“好像是？”

陈慎一脸苦相地对我说道：“主人，我能够感应到它的气息，但双方的层次是不一样的，它可以主动建立与我的连接，而我则更加被动一点，并不能主动联系到它，也无法决定它是此刻就待在那儿，还是不久之前待过，所以不能给你一个准确的答案……”

我对它的解释不置可否，冷冷地点了点头，然后说道：“师父，你觉得如何？”

师父仰头看了一下头顶的山峰，突然转过头来，朝着旁边的杨师叔问道：“知修，你觉得上面是否会有我们所要找寻的黄山龙蟒呢？”

杨师叔正在蹲身检查这一头通体洁白、没有一根杂毛的雪豹子，这头似乎就是我先前驾驭的那一头，他瞧得正入迷，听到师父的询问，错愕地抬起头来，眼睛一转，不确定地说道：“那孩子说的话，应该不会有假吧，反正无事，上去瞧一瞧，也是可以的。”

我在旁边瞧着杨师叔，不知道怎么回事，总感觉他哪里有点儿不对，又或者有一种古怪的熟悉感，而就在我疑惑的时候，师父突然也点头了，对我说道：“既如此，就听他的话吧，我们上峰顶。既然事已如此，倘若还是拿不回那真龙结晶，只怕我们这一回，就真的是赔了夫人又折兵！”

我总感觉师父说话也有点儿怪怪的，不过却也不急细想，一行人收拾妥当，开始上山，而我则找到了南海剑妖，询问我的那七个属下。

听到我问起，南海剑妖也是一脸错愕地说道：“对啊，他们怎么还没有来，发生了什么事情？”

第四十九章 暴雨谈及此后事

南海剑妖的话儿让我莫名一阵惊讶，意外地问道：“你们，没有通知到他们？”

我孤身前来此处，而南海剑妖则与鬼鬼乘坐那黑背大鹏回去通知我师父他们过来救援。按理说应该是找到了张励耘他们，而张励耘等人人手一副神行纸甲马，倘若是知道了我在此处受险，应该会跟着大部队，很快赶到此处来的，所以我没有见到他们，便觉得奇怪，而南海剑妖的回答则让我很郁闷，他告诉我，说七剑的确已经通知到了，至于他们为何没有出现在这里，他也不知晓。

我的心沉了下来，晓得一件事情，那就是在这莽莽的黄山境内，恐怕潜伏着无数修行高手，七剑若是没有赶到此处。必然是碰到了什么麻烦。

至于具体是什么，我却也不太清楚，不过想来以七剑的实力，应该也不会碰到什么棘手的敌手。

即便是对方厉害。打不过，跑也是没有问题的。

想到这里，我的心中多少也有些安然，摸了摸腰间的羽麒麟母玉，此物虽说只能在一定范围内互传消息。但倘若与之相连的任何一枚子玉主人发生问题，它就会有感应的，这种感应跨越空间，能够十分清晰地传达到这儿来，而此刻它一点儿反应都没有，显然也是印证了我的猜测。

七剑到底怎么了，我很担心，却也不得不抛在脑后。回到师父跟前来，而他似乎瞧见了我的担忧，对我说道：“你酣战日久。不如留在此处，等一会你手下的兄弟们？”

我拒绝了师父的好意，摇头说道：“他们会照顾好自己的，当务之急，是应该将那头该死的龙蟒给找出来。”

是的，在我看来，所有的一切，包括陶陶的死去，以及无数人的无辜死亡，都跟那头利欲熏心心渐黑的龙蟒相关，她当初在死亡山谷布局捡漏，夺走我手中的龙血结晶，这个犹可以解释“为天材地宝，有德者居之”，大家各凭手段而已，我倒也提不出太多的仇恨来，然而此时此刻，它将如此多的人杀害，布置尸堆血海，召唤灵界魔物，不过就是想要制造出一下麻烦来，好让人无暇理会它的化龙飞升。

这样的行为，已经不能用丧心病狂来说明了，倘若真的让它化

作了真龙，成为我们这个民族所信仰的图腾生物，那么它所造成的危害，只怕会更加严重。

那是一场大劫，一场堪比深渊魔王临世级别的劫难，若是不阻止，那么我们茅山恐怕难辞其咎。

一定要阻止它！

这是我的决心，也是师父、茅山宗以及南海剑妖这些江湖同道的决心，所以我们没有再多说什么，便朝着峰顶的道路开始走去。

茅山一行人向上而走，留下符钧和两名师父同辈的师弟照看陶陶和那位清秀小尼姑的尸体，此行除了我们之外，还有南海剑妖与鬼鬼两个外人，师父拉着我，跟我交谈起离别之后具体的事情，而只有人过去，跟鬼鬼谈及接下来的事情，让她保持旁观者的角度，要不然就请她好自为之。

鬼鬼这个人长得并不算漂亮，但胜在青春活力，而且十分自来熟，跟南海剑妖没一会儿，两人便十分熟悉了，在茅山这般大队人马的面前，她对于黄山龙蟒，自然也不敢存有多少企图，能够过来开一回眼界，已经算是十分满足了。

一行人里面，陈慎在最前面领路，而我则跟师父走在了后面押阵，我尽量客观地讲述完所有的事情之后，征询师父的意见，看怎么解决悬空寺那个叫做智饭的和尚。

师父问我，说你怎么看？

我露出一口白牙，平静地说道：“将此事报备到宗教局备案，然后由徒儿带领手下组成专案组，全面通缉此人，至于在后面的追捕行动中，是将其活捉，还是直接击毙，这个就看师父您的意思了！”

师父看了我一眼，点头说道：“看来你在朝堂上的这么多年，倒也没有白待，不过在我看来，茅山的事情，还是茅山自己解决为好，即便宗教局负责此事的人是你，也不是我所希望看到的……”

我愣了一下，有点儿不明白：“师父，你的意思是？”

师父平静地说道：“犯我茅山者，虽远必诛，更何况是那种忘恩负义之徒，负责跟朝堂沟通报备的事情，由你来做，而追杀那智饭和尚的事情，以及追责悬空寺的后续处理，则有刑堂你刘师叔来做吧，他干这个，毕竟专业……”

毕竟专业！

这是我师父对于刑堂长老刘学道刘师叔的评价，然而据我所知，那一位实力绝对恐怖的老头子，在茅山可是比我师父更加让人胆寒的人物，有他出马，恐怕绝对比我出马更加恐怖，而那位叫做智饭的悬空寺和尚，他灭亡的命运，我似乎都已经能够想象得到。

想到这里，我又小心翼翼地说道：“师父，那小师弟呢，你打算怎么处理？”

师父回头看了我一眼，平静地说道：“怎么，你是打算给他求情？”

小师弟萧克明黄山一行的表现十分糟糕，首先的罪过就是将陶陶带出山来，此为其一，而后更是不听招呼，屡屡赴险，而此刻更是将陶陶留下，让师父最疼爱的孙女惨死于此，不管怎么说，他都得负上一定的责任，这是必然的，不过他终究还是小颜师妹的侄儿，我又不能不管，当下也是有意开脱道：“小师弟此来，自然是错误不断，但是主观上却还是积极的，也拼死做了许多事儿，我觉得如果能够让他戴罪立功，倒也不错……”

师父听到了我的这些话，摇头叹了一口气，对我说道：“他就是自小太过于聪颖，优越性太强了，这样的性子，尚若不磨一磨，就算是这次不出问题，以后也成不了大器的！”

我顺着师父的口气说道：“既如此，不如将他交给我吧？”

师父却是摇头：“不，交给你，其实对他并没有太多的改变——志程，你就别担心那小子的事情了，我自有安排。”

听到师父的这话儿，我便不敢再多妄言，心中叹了一口气，想着我能够做的，也就只有这些，至于后面的结果如何处理，那个就只有看小师弟他自己的造化了。

此峰颇高，头顶上的小雨在我们上山的时候，就陡然变得激烈，哗啦啦的，宛如瓢泼一般落下，弄得山路一阵泥泞，视野受阻，十分难行。

到了此刻，方才能够瞧出队伍之中每一个人的修行如何来，我走在末尾，看得分明——我师父自然不用说，领悟了部分天地规则力量的他，莫说那雨水，就连脚下的泥，也未能沾染半分，轻松行过，如履平地，而杨师叔、茅师叔等人，则也是劲气外放，不让滴水落身，同样厉害的还有一名师父同辈的师弟，尽管他未能名列长老之位，却也同样达到了这样的境地。

至于我，广陵金丹的徐徐回复，使得我也能够用魔气屏住那雨水，而南海剑妖这家伙虽然有此能力，却当真是个邋遢乞丐的命，不管不顾，任大雨冲刷自己那满身污垢的身子，权当是洗了一个澡。

因为穿了纸甲马，所以众人行路飞快，不过快到峰顶的时候，那纸甲马的功效开始减退，为了保持队伍形状不散，我们不得不减缓了速度，没有快速挺入。

而就在此时，前方的陈慎突然一阵尖叫，跪倒在地上，双手抓脸，痛苦地嚎叫了起来。

瞧见这情况，众人纷纷上前，我和师父倏然到了他的跟前来，我一把揪住他的脖子，厉声问道：“到底怎么了？”

就在我这么一问的时候，那将自己的脸抓得满是淋漓鲜血的陈慎突然抬起头来，满脸血污的他嘴角却是浮现出了一抹诡异的笑容，我心中一跳，耳边却听到师父的提醒声：“志程，他被恶鬼附身了，你且退下！”

话音未落，那陈慎双目一红，陡然朝着我的脖子扑了过去，张嘴就咬。

我身经百战，哪里能够被这小赤佬给暗算，一把按着他的脖子，轻松地将他给举起来，看着他陡然变化的满嘴獠牙，冷笑着说：“你给出出来，出来！”

这话儿说着，却是炼妖壶观术猛然发动，内里立刻传来一阵凄厉的惨叫声，惨绝人寰。

那叫声凄厉，然而却宛如附骨之疽，根本不肯脱离陈慎的身体，我倘若是执着灭杀，它定然会跟陈慎一起消亡，我虽说对这条黑鳞巨蟒没有太多的感情，不过到底还是不舍得让他同归于尽，一时有些犹豫，而师父则是却出手了，单手剑指，点在了那陈慎的人中穴，用力一按，却是将里面的恶鬼给分离了出来，随后伸手一握，直接碾压。

完毕之后，师父不管瘫软在地的陈慎，而是望着自己的手掌，若有所思地说道：“附灵恶虫啊，这手段，难道是邪灵阴魔来了？”

第五十章 酆都十二封魔阵

“邪灵阴魔？”

我满肚子的疑惑，而师父则点头说道：“对，邪灵教有十二魔星，当年曾经跟在掌教元帅沈老总的麾下。横扫天下，时至如今，豪雄凋零，不知有几人能存，但是我却晓得，这宛如跗骨之蛆的附灵恶虫，却是那最擅长驭鬼为祸的阴魔所独有。如此看来，为了那头孽畜，邪灵教也是来到了此处，掺和进来了！”

邪灵教，这么一个词眼，无论是在江湖之中，还是朝堂之上，都是一个有些禁忌的词语。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它的强大，也因为它的行事毫无顾忌。一般的黑道中人，其实多多少少也还有一些礼义廉耻，行事也能够让人琢磨得清楚，而且大多也是希望生活过得越来越好。但是邪灵教的这些人，却仿佛被洗过脑了一般，充满了毁灭与自我毁灭，为了实现那虚无缥缈的诡异目标，完全就不拿别人的命当命。也不顾自己的安危。

而他们偏偏越是这般，战力越是强大，而且无论是在朝野，还是民间，也都有隐藏其间的信徒。

最重要的一点在于，邪灵教虽然此刻四分五裂，但是其中高手无数，暂代的领导者。天王左使王新鉴，便是其中一位足以挑战我师父的顶级高手。

他倘若是来，只怕事情就会有着太多未知的变化和可能了。

听到师父的话语。我们所有人都不得不收敛起了轻松的情绪，缓步向前，而就在这个时候，头顶处的高峰处突然传来了一阵阵凄厉的龙吟，接着黑影翻腾，不断拍击山体，无数的巨石滚落了下来，师父瞧见了这情形，脸色一变，对我们说道：“不对，有人先我们一步，到达了峰顶——茅师弟，你在此统领众人，知修，你与志程和我先一步上峰顶！”

师父一声吩咐，众人立刻应诺，而南海剑妖则快步冲了上来，对师父说道：“嘿，老陶，别把我抛下啊，有热闹在，怎可少得了我？”

对于这个老疯子，我师父拿他也没有办法，苦笑着说道：“剑妖，你要去便去，我何曾拦过你？”

我瞧见师父让南海剑妖跟随着我们同去，便晓得两人之间的交

情应该是不错的，而且师父充分地信任那乞丐一般的老爷子，要不然绝对不可能让一个非本门的人跟着，因为倘若是南海剑妖见利益而生出歹心，凭着他这般的修为，麻烦可就真的有些大了。

而这时鬼鬼也想着跟着同去，却被南海剑妖给拦了下来，对她说道：“小姑娘，之前我能够罩着你，而此刻，我恐怕无法处处留心，你跟随着大队而行，更加安全一些。”

鬼鬼有些不甘心，不过却也晓得这样的战斗，已经不是她这个层次所能够参与的了，故而噘着嘴巴对他说道：“那说好啊，你回去之后，可得收我为徒弟呢！”

南海剑妖点头说道：“自然，我别的人都可以骗，但是小女孩却不行，答应你的事情，怎么能忘记？”

鬼鬼伸出手指道：“那拉钩？”

南海剑妖与她一搭，豪情壮志地说道：“我师兄在中原教出了一个天下十大一字剑，而我南海剑妖，也一定得再教出一个来，到那个时候，嘿嘿……”

他与鬼鬼过家家一般地拉完钩之后，追上了我们三人的队伍来，师父瞧见这一幕，不由笑道：“剑妖，没想到你对那女孩儿这般上心啊，别是年轻时的那骚性子又发作了，你可要晓得，她可是荆门黄家的人，你要是将她给搞了，黄家双杰可是要追杀你到天涯海角的哦？”

听到师父的这话儿，我顿时就惊到了，感觉三观尽毁——不会吧，瞧南海剑妖这邋遢模样，难道还想老牛吃嫩草不成？

而被我师父这般一说，那南海剑妖就有些恼羞成怒了，冲着我师父说道：“你这个老陶，我这不是看见我师兄和你这些老家伙，个个都收了不错的弟子，也想教几个玩玩么，怎么到了你的嘴里，就变成这般齜齜了呢？你还别再说了啊，要真的来，我可将你年轻时候的那些狗屁事，都在你徒弟面前抖落出来——对了，那蓬莱岛的小娘子，你们后来掐得怎么样了啊？”

瞧见南海剑妖急眼了，一副豁开脸皮的架势，师父见好就收，淡然说道：“许多年没见了，叙叙旧而已，你别多想了。”

两位长辈说的话当真刺激，我和杨师叔则是闷头赶路，不敢多言，而就在两人说话的时候，走在稍前一点儿的杨师叔突然停下了脚步，朝着四周张望一番，脸色一变，对我们说道：“不对，这儿好像有什么东西在附近埋伏，师兄小心……”

其实也用不着他的提醒，我师父和南海剑妖这两人都是老江湖，刚刚一走进这林子，就感觉到了不对劲，两人的劲气都在一瞬间收紧了起来。

南海剑妖左右一打量，冷声笑道：“这鬼阵，真以为能够困得住我们，别拖延时间了，老陶，我班门弄斧，先献个丑。”

他这边说吧，手中的那把玉剑陡然出现，接着随意一甩，朝着林子的某处黑暗飞去。

人未动，剑却飞，气势如虹。

飞剑。

南海剑妖的出手让人惊讶，而那玉剑宛如一道绚烂的流星，倏然飞入黑乎乎的林子里，接着那儿传来一阵撕心裂肺的鬼啸，却见那点星芒陡然定住，悬浮在半空中，黑暗处不知道伸出多少双手来，死死地抓住那剑，不让其动弹。

瞧见对方居然留住了自己的长剑，南海剑妖的脸色立刻一变，愤然而喊道：“好家伙，居然小看老子！”

这话儿说完，他一个飞身而跃，跳入了黑黢黢的林子里，而师父担心他遭人算计，却是跟着进了去，我正想随着师父而走，却见杨师叔停在原地，并不准备动弹，不由奇怪地问道：“杨师叔，为何不走？”

杨师叔指着前方，缓声说道：“不忙，前方若有陷阱，我在外面，也可以策应支援。”

南海剑妖和我师父是艺高人胆大，不管多么厉害的法阵，也有信心破去，而杨师叔则是君子不立危墙之下，并不愿意以身犯险，至于我，犹豫了几秒钟之后，觉得凭着临仙遣策，以及我师父在，倒也不会太过于担忧，于是跟随着一同进了林子。

而当我一入其中，立刻感觉到周遭都有森寒之气冒了出来，莹蓝的鬼火幽幽飘荡，将整片林子都照映得鬼影森森，而在周遭的四处，则竖立起来十二道旗幡来，挑高而落。

这每一面都足有五六米宽，上面描绘着无数狰狞扭曲的鬼影，仿佛呼之欲出，而这十二道旗幡，却是将整个天地都给笼罩。

南海剑妖正在阵中，双手抓住了那玉质长剑，一股莫名的力量正在与他纠缠，而师父则回转一圈，打量四周之后，叹声说道：“酆都十二封魔阵，看来果真是那阴魔了，没想到天王左使真的舍得下功夫，居然将那导入滔天群魔的恶鬼墓令旗，放在了这里！”

“恶鬼墓令旗？”

我与师父站在了一块儿，缓缓地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指着远处那动荡不安的旗幡说道：“这些旗幡，就是那恶鬼墓令旗？有什么厉害的地方？”

师父合拢双袖，平静地说道：“当年邪灵教创始人沈老总开宗立派，统领群邪，曾经耗尽全教之力，打造出两方令旗，一曰封神榜，一曰封魔榜，分别有左右使保管，代为牧令天下，这恶鬼墓令旗便是封魔榜，曾经在邪灵右使屈阳手中，而后来屈阳被王新鉴给害死，双旗便都由王新鉴保管，此物与刚才你封掉的那虚空之门一般，能够沟通灵界魔窟，将异界凶物，源源不断地引导进来。”

我举剑而起，毅然说道：“既如此，将其破掉便是了，这等宝贝，他既然敢拿出来，我们就替他给收着！”

师父笑了笑，对我说道：“那旗幡，只是阴魔的酆都十二封魔阵，困住我们的手段而已，至于恶鬼墓令旗，则另有藏身之所，不停变化，倘若找不到生门，只怕就得在这儿活活耗死了……”

他这般说着，脸上却显得十分平静，显然也没有半分畏惧。

这时南海剑妖已然将自家的长剑夺了回来，一剑斩破诸般鬼手丧气，回过头来，对我们说道：“老陶，我对你们中原的这些破阵法最不感冒，你告诉我，如何破得此阵？”

师父并未有回话，而是先问我：“志程，你先前竭力拼斗，此刻可还能应付？”

我点头，说道：“我有回气的丹丸，师父不要担心。”

师父这才说道：“对方是想拖延时间，并不想与我们死拼，所以此刻也未曾发动，而我们说要做的，便是直接找出那封魔榜藏身的旗幡之门，闯入其中，将其破了，便可……”

南海剑妖激动地说道：“那好，老陶，我们朝哪儿走？”

师父这时却耸了耸肩膀：“我怎么知道？”

第五十一章 刹那芳华如昙花

师父先前分析得头头是道，那南海剑妖以为自己只需出力便是了，然而听到后面这不负责任的话儿，他顿时就懵住了。傻眼说道：“怎么可能，你这家伙熟识大六壬推卦，哪里可能不晓得生门在哪儿？再有了，你既然辨识不得，为何又这般自信闯入其中？”

师父笑了笑，回过头来，指着我说道：“我之所以义无反顾地进来，却是因为我有一好徒儿——志程，你来讲，我们应该走哪儿？”

听见这话儿，我不由得下意识地咽了咽口水，犹豫地说道：“师父，我说的，也未必准确呢……”

师父宽言安慰道：“你无需太多心理负担，凭着感觉说便是了。”

我瞧见师父有意朝着我的身上添加重担，当下也是没有再多犹豫。朝着他肯定地点了点头，接着将那血劲上涌，开启了临仙遣策，环顾一圈。瞧见周遭的十二面旗帜之中，果然处处浓黑如墨，每一处都是杀机四伏，而在这源源不断的浓郁气息之中，却是有一处跳跃不定的变数。正在十二道旗幡之中不断回转，而那旗幡之后，当真是一面一世界，各有千秋，将此处空间封锁。

我眯着眼睛，默然不语，平静地等待着，瞧见那变数从一开始的变化不断。到后来的迟缓，而十几秒钟之后，我浑身突然一震。指着左边的方向猛然喝道：“就在那里，别让它跑了！”

南海剑妖此刻还有一些犹豫，而师父对我却是百分百的信任，我这边一指出来，他的身子便是微微一晃，下一秒，已然撞入了旗幡之中。

那满面都纹绘着刺锦恶鬼的旗幡表面上看仿佛如有实质，然而师父正面撞入，那儿却是一阵波纹晃荡，如水潭一般，直接将我师父吸入其中，而我却是紧随其后，与南海剑妖一同，快步闯入了旗幡之中去。

一入其间，四周景象陡然而转，黑乎乎的空间之中，无数凄厉的吼叫从黑暗中传来，而天空则是一片血红，将一切都给封锁。

我开启了临仙遣策，虽然这功效会随着血劲的消散而退却，不过此刻却依旧还在其中，所以我能够瞧得出来，这旗幡之后，却又是另外一个空间，与我们所在的峰顶树林并不一样，显然是那酆都十二封魔

阵，将这个地方给分割了开来，四周都是虚空，而我们的脚下，却是无数滑腻之物，我低头一看，这才发现脚下并不是平地，而是无数宛如蜈蚣和千足马陆之类的虫子，所堆积而成的一块区域。

这些虫子之下，方才是平地，而踩在这些密密麻麻的爬虫身上，那种劈里啪啦的响声，和滑腻腻的感觉，平常人瞧见恐怕都已经崩溃了，而即便是我们，毕竟不是整日与那虫子长年生活的苗疆养蛊人，故而在这一瞬间也感到了极度的不适，一股鸡皮疙瘩就蔓延到了全身上下的皮肤表面。

我几乎是下意识地，一瞬间就开启了魔威，想将那些想要顺着我的鞋子，朝着小腿和裤管里攀爬而来的千足虫给赶走，而南海剑妖却也是跳着脚，一脸晦气地喊道：“老陶，看看你的好徒弟，这是什么鬼地方啊，将我们给带到这儿来了？”

闯入其中的三人之中，唯有我师父显得最为淡定，他浑然不理睬脚下无数向上攀爬的千足虫，平静地看着前方，淡然说道：“不过是些障眼法而已，剑妖，别被恐惧迷乱了你的眼睛——当你真的以为是的时候，恐怕它就变得真的了！”

我的魔威施展之下，那些虫子依然奋不顾身地朝着我的腿上爬来，我原先还以为是自己出了问题，而听完师父的这番话儿，整个人才陡然醒悟过来——这些千足虫虽然密布了我的小腿之上，但是我却并没有感受到太多的痛痒。

而后来之所以感受到那种难耐的麻痒，却都是因为潜意识之中模拟出来的负面情绪。

也就是说，一切都是幻觉？

还没有等我想明白这一切，却见师父双手一翻，变化了几个古怪的手势，平静地朝前一抹，用一种极为凝重的口吻说道：“至道，如昙花，霎那芳华！”

相比于别的手段，我师父这种接近底层力量的展示，说的确实最纯正的汉语，一字一句，铿锵有力。

而就是这般简简单单的九个字，却是将我们身处的这空间陡然一震，仿佛有清风拂面而起，前面的雾色一下子就变得淡薄几分，而我们脚下的无数千足虫也全部消失不见，只有被暴雨浸透的泥泞土地，显示出这儿虽然被那法阵的大手段隔离，却终究还是构筑在原来的林子之中。

瞧见我师父的这手段，南海剑妖脸上不由得露出几分崇敬，对他说道：“老陶，想不到这些年来，你居然将道家最为繁复的诀咒，化繁为简，演化万千，改造成了密宗派系的真言？如此手段，当真厉害啊……”

我师父并不理会他的夸赞，而是冲着前方的虚空平静说道：“颜家妹子，是你么？多年未见，可敢出来一叙？”

似乎是相应了师父的这问话，前方的黑暗之中，突然浮现出了一张苍老的妇人脸孔，面无表情地冲着我们这边说道：“陶晋鸿，南海剑妖，天王左使带着厄德勒众人在此办事，你们若是不想多生事端，还请赶紧离去，不然刀兵相见，伤了大家和气！”

我师父并未发言，而南海剑妖却陡然跳了起来，冲着那老妇人惊声喊道：“乖乖咧，这是西川德阳颜家的那闺女吧？你就是现任阴魔，太不可思议了，当年的你长得艳绝川西，现如今怎么变成这副鬼模样？”

面对着南海剑妖的大惊小怪，老妇人显得十分淡然：“容颜不过是皮相而已，呼之即来，挥之即去，力量方才是最根本的一切！”

我师父叹息了一声，摇头说道：“没想到我苏老弟的死，竟然会对你造成这般大的伤害，连最为珍惜的容貌都不在乎了，想必你也是心死如灰，既如此，又何必再出江湖，受王新鉴那头老狐狸的驱使呢？不如归去，不如归去……”

那老妇人的脸一直木然，但听到我师父的叹息声，却莫名有了一丝情感波动，不过很快就消失了，她平静地说道：“你有你的茅山宗，而我也有我的两个儿子，为了他们的前程，我做什么，都是值得的！”

她的话语显得很坚决，而我师父也没有太多的感慨了，黄山一行，他已经失去了最爱的孙女，自然不可能再让那龙血结晶也失去，脸色一沉道：“道不同，不相为谋，颜家妹子，你既然入了邪灵教，传承了那阴魔大统，甘愿为王新鉴作门下走狗，那么也别怪我这当大哥的，对你这苏兄弟的遗孀不敬了。来吧，封魔榜的大名，我听了许久，当年它在阵王屈阳的手上大放异彩，不知道弟妹使出来，又会是什么模样！”

听到师父决绝的话语，那老妇人的脸色也变得坚毅起来，朝着师父遥遥一拱手，朗声说道：“还请陶掌门赐教！”

这话儿还未说完，在旁边耐着性子听了许久的南海剑妖却是陡然暴起，身子化作幻影，一剑杀到跟前，朝着那虚空中浮现出来的身影猛然一斩。

那影子不过是投影幻象，自然不可能斩到实处，而南海剑妖将这幻影破去之后，口中还是有些愤愤不平地说道：“早知道如此，我还不如不来凑这热闹呢，我++，当年我梦寐以求的女神，居然变成这副鬼模样，想一想，真的是有些倒胃口啊——力量真的有这般重要么，妈的，连脸都不要了，哎呀，呸……”

他唠唠叨叨地骂着，而就在这个时候，虚空之中突然冒出无数滚滚浓烟，而在浓烟之中，有无数形态各异的夜叉、罗刹、鸠盘荼、饿鬼、富单那、吉蔗、毘陀罗等诸般鬼物，汹涌冒了出来。

这些鬼物，与先前那尸堆血阵的虚空之门又有所不同，那些是灵界魔物，有血有肉，而这些则是半灵之物，时而飘渺，时而实质，让人难以参透，稍不留神，它便能够挤入你的身体里，与你的神识争夺，将身体控制，而若是只顾防范精神灵体，它却又陡然浮现，在你身上划伤两下，血痕乍现，寒劲凝出。

诡异，这种来自于另外一个世界的鬼物，当真是诡异莫名。

难怪那邪魔有胆量凭着她一个，便将我们这些人都给留在此处，那邪灵教两面令旗之一的封魔榜，当真是一件绝佳的宝贝。

当然，尽管这些瞧着吓人，但是南海剑妖作为一个老油条，却并不惧怕，他将手中玉质长剑一注入劲力，接着朝前一挥，一道剑光乍现，无数鬼物立刻变成两截，消散不见，而这个时候我也耐不住性子了，冲上前去，抬手便是一记掌心雷。

轰！

这一掌将前方的七八头恶鬼给直接震散，然而那雷声却陡然将我给吓到了，不由得朝着头顶望了过去。

我的掌心雷自然没有这般阵势，这雷鸣，却是从我头顶上传了出来。

打雷了！

第五十二章 一道雷，万道雷

打雷了，下雨了，快点回家收衣服啊！

在这一刻，我的脑海里却突然浮现起在华东神学院里教书的时候。与小颜师妹在被窝里看着《大话西游》DVD里面的经典台词来。

在这样的生死时刻，我却想起这般的事儿，说起来实在可笑，然而仔细想一想，那几年的时光，何尝不是我这辈子，最幸福的一段日子呢？

没有纷争，没有死亡，没有血腥，没有各种各样复杂的战斗，以及压在肩头沉重的责任。

接着我抬头瞧向了天空，感觉到那雷声轰鸣，却是先前的那春雷绽放，先是停歇了一会儿，此刻却又轰隆隆地响了起来，而这雷声之上。隐约还有闪电浮现，尽管我们被笼罩在这酆都十二封魔阵之中，瞧不见外边的景色，却也晓得此刻的外界。雷声轰鸣，连绵不绝。

那些从恶鬼墓令旗中跳出来的诸般修罗恶鬼，不但畏惧阳光，而且对于这种至阳至刚的天雷，更是惧怕无比。故而尽管被这法阵笼罩，却也立刻慌乱起来，原先悍不畏死的性子在雷声之中一阵停顿，却是有了罕见的犹豫。

尽管它们依旧张着獠牙，但是突然之间，却并没有先前的那般凶狠了。

听到这雷声，唯一没有动手的师父却也笑了，冲着虚空之中平静地说道：“颜家妹子。哦，错了，现在应该叫做阴魔大人——若是平日。你这久负盛名的酆都十二封魔阵，确实能够将我们这些人给阻拦此处，至少一两个小时不得解脱，又或许能够通过蚕食之术，将我们给一点、一点儿地磨死，不过百密一疏，你终究还是没有想到一点，那就是这打雷天，终究对你太过于不利了！”

所谓阴魔，顾名思义，便是和我那梅浪师叔一般，都是御使鬼物修罗的大拿，或者说，她应该是这个世界上，最懂得鬼物的人之一，在黯淡的夜色之中，他们固然能够威胁倍增，但是我却自小都知道一点，那就是鬼怕打雷鸣。

这道理，是我那对这个行当什么都不知晓的母亲告诉我的。

一件连下里巴人都明白的事情，它得有多么真理？

而恰好，茅山宗抓鬼降妖的手段众多，最为出名的，应该就是本部天雷正法，至于我师父，最厉害的雷法，应该就是茅山宗最为隐秘的手段，也是唯有掌教真人和传功长老说能够知晓的——神剑引雷术。

这术法，我们都有听说过，但是没见过。

而此刻，我终于瞧见了师父平静地使了出来——他将单手撮成了剑指，接着直直地指向了天空，口中平静地念了一声：“至道，雷罚！”

“至道”，是我师父领悟天地规则之后，所表现出来的真言手段。

而“雷罚”二字，则显得意味深长许多。

何为罚？

站在什么立场上，方才能够说出这般理直气壮的话儿来？那可不是城管处理小商小贩，也不是交警在路边给违规停车的车辆贴条。

所谓罚，那是在替天，行道！

轰隆隆！

我听到一股雷鸣之声，从我师父的身体里面传了出来，一开始我还以为只是一种幻觉，然而随后我立刻发现，这居然是我师父的骨头在响，这般雷音骨鸣的手段，自然是修行已入至道，身体完全随着心意而动的时候，方才能够出现的异象，而这雷鸣却如同一份引子，通过血液、骨髓和毛发传播，一直朝着上方蔓延而去。

它一开始还只是很轻微的颤动，但是到了后面，却隐隐与我们头顶之上、天际的雷鸣之上，一同共振起来。

又经过几秒钟的停顿，我感觉到整个空间一阵焦躁不安的震动，接着就好像什么被撞到一般，天地都为之一颤，紧接着耳朵边突然一声炸响：“轰！”

我下意识地稳住了身子，余光处却瞧见一道天然雷电冲天而落，直接砸落在了头顶灰蒙蒙的天空，而且一击即破，等我反应过来的时候，却见我师父手掌高高举起，一道苍蓝色的电光出现在了掌边的半米处，倏然凝固住。

这凝固，并非是僵硬不动，那道游离不定的雷电停了下来，而尾部却不断的挣扎，显示出了其中蕴含的恐怖力量在。

这道雷电，居然是被师父所完全控制，随心意而为之。

我整个人都震惊了，而师父却冲着我喊了一声，一开始我还是雷声在耳边萦绕，未曾听闻，等到他重复了一边之后，方才晓得，他是在问那封魔榜，有可能藏在何方。

我此刻的眼中，临仙遣策已然消退，唯有凭着直觉，朝着前方的某一处猛然一直：“那儿！”

尽管这雷电可控，但显然连我师父也被这种暴戾不安的力量所震撼，根本无法停久，结果等我一指定方向，他立刻一甩剑指，那道凝固住的雷电立刻被放出了笼，活了过来，朝着前方倏然而射了出去。

滋啦……轰……

所有的事情发生得是那般的迅速，却见这道雷电一路划过无数恶鬼，滋啦作响，无数哀嚎升起，而最后则终于轰到了法阵的边缘处，恐怖的炸响之后，我们却并没有瞧见有击中那藏匿在暗处的阴魔。

第六感，预知失败了。

我满肚子的无奈，冲着师父解释道：“对不起，师父，我的血劲今天用得太多了，此刻已经有些不太准了……”

我有些灰心，然而师父却冲着我平静一笑道：“无妨，春雷动地布昭苏，沧海群龙竞吐珠，一个不准没关系，我这里还有一些！”

这话音刚落，仿佛应了他的话语，却是有无数的雷鸣之声陡然而起，紧接着头顶上灰暗的天空被无数绚烂的雷电给击穿。

一道、两道、三道……

数十道的雷电在我师父头顶的不远处悬停，他都不用挑选方向，将这万雷朝上而举，平静地说道：“今天的春雷，当真是好时节，平日里耗费心神，此刻却是不费吹灰之力！”

他说这话儿的时候，仿佛是有意停顿了一点儿时间，而黑暗中果然传来一声受创的尖叫声：“陶掌门，你这般做，未免也太欺负人了吧……”

师父这时方才陡然一震，卸掉所有的轻松，脸色变得极为肃穆，猛然一挥手，口中真言而出：“破！”

在那一瞬间，我感受到了无数恐怖的雷意在天地之间翻涌，世界都在这一刻变得仿佛只有那白色的光芒存在，毁灭性的力量在四周繁衍，尽管我知道师父不会误伤到我，却也下意识地闭上了眼睛，将诸般魔功全部收敛到了丹田之中，而双手灼热，却是应用了修炼茅山掌心雷

之时的一整套心法，让自己处于免疫状态。

而闭上眼睛之后，我直感觉浑身的汗毛都变得竖立，整个世界唯有那打鼓一般的巨响声，不绝于耳。

轰隆隆，轰隆隆……

如此持续了三十多秒钟，方才停歇下来，当我睁开眼睛的时候，却瞧见那酆都十二封魔阵早已被破，我们身处于一处四处冒火的树林之中，脚下依旧一片泥泞，但是那些树林则大部分被雷劈得焦黑，冉冉的火焰从倒落的树干之中燃起，有破碎的旗幡烂布被扔在了地上，四周一片狼藉，而师父则平静地站在原地，哗啦啦的雨水依旧从他的身边划开，显得淡定自若。

在这般雷罚之后的火海之中，我瞧见师父那副淡然的模样，整个人都震撼住了。

这，就是修行的巅峰么，怎么可以这般厉害？

我什么时候，能够牛逼如此？

我是完全呆住了，而南海剑妖则是见过大场面的江湖老油条，冲着师父不满地抱怨道：“老陶啊，刚才的那神剑引雷术，自然是靓爆了，不过你明明可以留人的，为何将颜芸芸给放走？难不成，你对她还有什么想法不成？”

师父被他说得苦笑不得，一脸无奈地解释道：“尽管春雷适合，但是倘若她拼了性命地留在此处，用那封魔榜与我们共存亡，还是会平添许多麻烦的，不如放她离开，免得横生阻碍。”

南海剑妖依旧不信，念叨叨地说道：“别以为我不知道，颜芸芸当年艳绝川陕，你别说自己没动心，这话儿怎么听，都是狡辩……”

师父不再理会此人，回过头去，却见并未入阵、身处外围的杨师叔一身狼狈地跑到了跟前来，师父他平静地点了点头，然后问道：“情况如何？”

杨师叔好像是被刚才那万般落雷给波及到了，一身的泥水，不过走到跟前来时，却还算是稳定，对师父禀报道：“人跑了，好像遭受重创，没有去峰顶，而是绕道，从另一边冲到了山下去。”

师父点头，指着前方说道：“如此便好，我们继续走，拖延了这么长的时间，还不知道上面情况如何！”

众人收拾心情，没有再理会这一片火场，通过这入峰顶的必经

之路，一直来到了最顶上，而这个时候，我们却并没有再听到任何搏斗之声。

这情况让我的心沉了下来，难道在刚才阴魔阻拦我们的时间里，邪灵教的人，已经将那龙蟒给拿下了？

第五十三章 绝顶群凶纷呈

邪灵教的人，已经将那头到处惹事的黄山龙蟒给拿下了么？

这是我们最关心的问题，而一直到我们突破阴魔封锁，来到了峰顶之上时。瞧见上面渺渺无人烟，一副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的样子，就连先前传来的那些山体崩塌之声，都仿佛如假的一般，瞧见这空空荡荡的峰顶，瞧着那几棵稀稀拉拉的迎客松，我不由得一阵诧异——难道邪灵教的人，已经趁着这会儿功夫，将那龙蟒给收拾妥当，轻身离开了？

我满脑子的疑惑，而南海剑妖与杨师叔则同样惊讶，小心翼翼地走进其中，四处打量，看着悬崖外面那黝黑如墨的深渊，不由得都皱起了眉头来。

唯有师父显得额外平静，他站在我的旁边。一动也不动，甚至都没有去打量悬崖边的峭壁。

不知道为什么，看着空荡荡的崖顶，以及那些孤独的石头与迎客松。我的心中一阵悸动收缩，下意识地产生了许多防备来。

就在这时，师父举手示意，让大家稍安勿躁，不要胡乱动弹。

杨师叔和南海剑妖不知道师父到底是什么意思。当下也是身体僵直，不敢妄动。

当所有人都站定了的时候，师父抚须，朝着前方的空地说道：“天王左使，好厉害的障眼法，若是贫道未曾注意这石头和松树的方位错落，或许也就真的给你们瞒过去了。这般惊奇的法阵，想来是延续当年阵王屈阳的智慧结晶。巧夺天工，只是我一直有一个疑问，就是你当年将屈阳给暗算而死。为何还有脸再继续他的遗产？这样的行为，跟你光明磊落的天王左使名号，实在不符啊？”

被师父这般毫不留情地讥讽着，峰顶之上，一块七米奇石的上面陡然出现了一个又高又壮的身影来，居高临下地望了过来，如老友相见一般如沐春风：“老陶，几年未见，你说话还是这般损——屈阳那蠢货自取灭亡，厄德勒人人得而诛之，与我何干？”

师父望着那个天兵天将一般的男人，平静地说道：“本来立场不同，我自然是没有什么好说的，不过当年国仇家恨，民族危亡，人家屈阳主张抗日，投入滚滚洪流之中，甚至还准备组织高手队东渡日本，偷袭日军陆军总部，结果却没想到被你这般吃里爬外的靖绥之徒给暗算，

最终败亡，而你这些年来一直勾结外国势力，妄图卷土重来。就这事儿，使得你王新鉴虽说绝顶于天下，却也让天下人，瞧不起你。”

面对着我师父的指责，天王左使眼观鼻、鼻观心，显得十分淡然：“以前我见到一个男人，告诉我‘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我做的事情，你们不理解，但那是我的信仰，是沈老总交给我的遗命，我不得不做——陶掌门，咱们都不是闲人，也不必翻来覆去地讲这陈谷子、烂麻子的事，告诉我，你想干什么？”

师父冷然说道：“倘若不是你疯子挡在前面，我宁愿这辈子都不曾遇见过你——告诉你，这黄山龙蟒，我要了。”

“好大的口气！”

这时从旁边的一棵高大松树上传来了一声公鸭噪，我循声望了过去，却瞧见一个留着山羊胡的猥琐老头儿，正抱着胳膊在远处瞧着我们冷笑，师父斜眼瞧去，镇定自若地说道：“原来是地魔，都说十二魔星之中，以天地双魔最是厉害，一主内，一主外，却不知道那传说中带着犹太血统的天魔，可曾在此？”

天王左使居高临下站得有些累，飞身跃下来，冲着我们笑道：“天魔向来都是在邪灵殿中主持香火，自然不可能过来掺和这事儿，不过陶掌门不会是觉得，就凭我们这些人，还难以跟你们争夺龙蟒？”

我师父呵呵一笑，耸肩说道：“没有，事实上只要天王左使在这儿，资格什么的，便都有了。不过天魔不来，想来不是因为主持香火，而是因为他对你，根本就是听调不听宣吧，哈哈？”

沈老总失踪，而王新鉴将邪灵右使设计陷害，使得曾经鼎盛的邪灵教一时陷入四分五裂的状态，不再如常，这是多年来一直为邪灵教再次统一而奔波忙碌的王新鉴，心头最大的痛，此刻被我师父血淋淋地揭露出来，脸上顿时就是一阵铁青，缓步往前走，沉声说道：“是么，你真的觉得我厄德勒无人，对么？”

随着他的话语，我瞧见周遭的景色陡然而变，原本颇为平静的峰顶，处处都是碎石裂土、倒塌的树木，而十多名戴着黑色恶鬼面具的长袍人出现在了天王左使的身后。

这些人宛如游魂，毫无存在感，双手下垂，轻飘飘的宛如鬼魅，瞧见这些人，南海剑妖不由得一阵低呼：“哦，这就是大名鼎鼎的左使卫队，对吧？”

左使卫队？

我眉头一跳，晓得这些人是王新鉴当年出世之时，从鲁东八连营各个庄子中挑选出来的高手，这些人与王新鉴一同出生成长，是他最忠实的追随者，宛如当年的罗艺和燕北十八骑一般，曾经追随王新鉴打过无数硬仗，也是他暂时执掌邪灵教，最为坚实的基础。

可以说，王新鉴之所以有现如今的这名声，有一半，其实应该算在左使卫队身上。

在我们这个行当之中，稍微有一点儿常识的人都知晓，燕北十八骑曾经是隋唐时期最为恐怖的王牌骑兵部队，他们总共由十八个人组成，身着寒衣，腰佩弯刀，脸带面罩，头蒙黑巾，只露双眼，外身还披着黑色长披风，脚踏胡人马靴，马靴配有匕首，众人背负大弓，每人负箭十八只，同时都配有清一色的圆月弯刀。燕北十八骑一般都是在沙漠活动，很少进入中原，每一次出现，都将给蛮族带来一次惨绝人寰的大杀戮。

有传闻说，燕北十八骑有一次，仅凭本身十八人，便杀掉外族侵略者几千人，令得外族侵略者长年不敢再犯一步。

那是古代群体修行者的传奇，而能够被江湖中誉为堪比燕北十八骑的左使卫队，从实力上来看，应该也是同样恐怖。

我默默地数了一番，发现这些灰袍人只有十三个，与我所知道的左使卫队并不相符，不过却也能够理解，当年追随王新鉴的左使卫队成员已然相继老去，有的甚至都已经不再人间，随着这些年逐步的淘汰与筛选，如今的左使卫队，未必就是当年让人闻风丧胆的那一批了。

王新鉴识得南海剑妖的身份，对他说道：“我与你师兄剑魔有故，不想对你下狠手，你若识相，还请自己离开。”

听到这话儿，南海剑妖瞧了瞧那高大得宛若天神的王新鉴，又打量了一眼实力深不可测的左使卫队，从善如流地说道：“这是你们和茅山宗的争斗，我只不过是来看热闹额，既然要分生死，我就不掺和了，我走了，各位玩好啊，回见……”

他倒是极为识趣，转身就离开，对于这样的行为，我心中虽然不太欣赏，却也晓得将与此事并无关联的南海剑妖强行留在这儿，着实有些不太合适。

人家毕竟只是师父的朋友，还轮不到与咱们卖命的地步。

然而就在南海剑妖转身离去的时候，路口处突然出现了十几个人影，将他给拦住了，我望了过去，却瞧见来人，居然是久未蒙面的光

头弥勒。

那平淡儒雅的青年多年未见，此刻已经步入中年，整个人更显得淡定自若，狭长的眼睛微微眯着，让人感觉就好像是得道的高僧一般，而在他的旁边，则有着十八个形态各异的光头和尚，皮肤之上仿佛撒得有金粉，闪闪发亮，个个太阳穴高高鼓起，让人晓得别的不说，光这一副身体，都绝对是一等一的横练高手。

弥勒拦住了南海剑妖，平淡地说道：“左使，这人不能放走，他若是出去通风报信，我们又要添了许多麻烦呢。”

听到弥勒的话，我不由得心中大骇，这家伙在邪灵教中到底是什么身份，居然胆敢直接否定高高在上的天王左使那话儿？

他在邪灵教的地位，难道比王新鉴还高不成？

我想到这个可能的时候，下意识地笑了笑，觉得实在是有些无稽之谈，然后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对于弥勒的这提议，王新鉴居然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没有多说什么。

瞧见这般的情况出现，那南海剑妖却是嘿然笑了起来：“王左使，真没想到，在邪灵教之中，你的话，都不好使了啊？”

面对着南海剑妖的冷嘲热讽，王新鉴却显得十分豁达，眉头一掀，淡然说道：“厄德勒内部的事情，由不得你么这些外人知晓，他既然这般说了，你也就不要离开，等结束之后，再说吧。”

南海剑妖将那玉质长剑缓缓拔出，淡然说道：“不让我走？倒要看你们有没有那个本事！”

第五十四章 邪灵教掌教元帅

南海剑妖并非什么小角色，不是说想留，就能够留下的。

他的师兄南海剑魔，当年游历中原的时候。据我所知就曾经教下了两个徒弟，一个是现如今已经跻身天下十大的一字剑黄晨曲君，而另外一个，则是天下第一杀手亨下走马。

什么是传奇，这就是传奇——剑魔虽然不在江湖，但是处处都有他的传说。

作为南海一脉，南海剑妖或许并不如自己的师兄，但也不是任何人，都可以随意处置的，想要拿住他，那要付出沉重的代价。

这也正是天王左使不想与他鱼死网破的原因，起先承诺让他一人离去，而后在弥勒坚持之后，他更是对南海剑妖保证，说让他在此旁观，等到一切结束之后。便可以自行离开。

这承诺听着不错，但是天王左使却忽略了一点，那就是自己的名声。

他的名声自从暗算了自家右使屈阳之后，就一直都不好。

连自家人都要算计。而且还是当时一力主张抗日的屈阳，无论是从民族大义，还是从个人品德来看，他都未必能够实现自己的承诺。

故而南海剑妖不信，而作为一个能够让天王左使都改变想法的男人。那个戴着黑色面具的弥勒，也显得特别强硬。

既然谈不拢，那就只有打一场。

江湖人士，能动手，尽量就别吵吵，这个方才是那正理，众人认可的规则。

南海剑妖出剑，朝着阻拦自己的那名蒙面人直直地指了过去。寒声说道：“不知道从哪儿冒出来的野和尚，一个个不在庙里面吃斋念佛，却都跑出来指手画脚。今天老夫不将你打服，你恐怕是不知道这世间，有一种美德叫做谦逊！”

他指向的那个蒙面人，自然是弥勒。

之所以将脸给蒙上来，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应该是当年黄河口一战的时候，他与我拼斗的时候施展功法，已经将自己那帅得让男人嫉妒、女人合不拢腿的小脸儿，给弄毁容了。

弥勒之前表现出来的模样，十分平淡自然，但是内心之中，却依旧对自己的面貌，十分在乎。

人生的大起大落太快，使得现在丑陋的他不得不戴上面具，方才能够自欺欺人。

脸变了，人的性格似乎也变得更加强势。

弥勒没有说话，而是平静地抬了抬手，摆出了一个“请”的起手式，看着潇洒利落，不过那种贯足全身的轻蔑感，却让人心头发闷。

我的心头发闷，南海剑妖自然是气得肚子都炸了起来。

人们都传言三大圣地，天山神池宫，东海蓬莱岛，苗疆万毒窟，却偏偏漏下了一个地方，那就是南海一脉。

能够与东海蓬莱岛所抗衡的南海一脉，自然是非同凡响，而与前三者所不同的，是南海一脉最出名的都是散修之人，这些大部分都是在中原不得意，流落南海的散修，在浩淼烟波的南海之上，因为找到了某些仙家洞窟，故而能够有许多让人惊叹的手段和修为。

与南洋和东南亚的那些巫师和尚不一样，他们自始至终，都将自己认为是中华一脉。

通常本事大的人，脾气也大。

南海剑妖别看为人笑嘻嘻的，但那是对于朋友，对于敌人，他可从来不会有太多的仁慈，要不然也不可能在南海那般复杂的地方生存下来。

为了搅局，他上来就是一剑。

一剑劈颶浪。

玉剑还是玉剑，剑柄之上也依旧是南海剑妖的手掌，往前一劈，却宛若华山倒塌，一股肉眼可见的犀利剑气从剑身之上卷涌而出，朝着拦在了自己前方的弥勒一行人径直斩了过去。

空气之中，传来了一声犀利而果断的炸响。

唰！

南海剑妖上来就直接使出了最强的手段之一，他打的主意，是这一剑之后，再也没有人胆敢小瞧它。

然而让他没有想到的是，就在他这一剑斩出的时候，前面的那个蒙面人一动也不动，风轻云淡地在那儿站着，显得特别的镇定，而他

旁边的那十八个浑身涂抹金粉的光头和尚则在同一时间，纷纷上前，有的跌坐，有的单手作揖，有的笑容满面，有的愁眉苦脸，有的举钵，有的托塔，形态各异，但是却连接在了一起。

他们每一个人，彼此都搭着对方的身体，十八人，宛如一个整体。

巨大而硕长的剑气就在他们刚刚结好阵的那一霎那临体。

南海剑妖要一剑斩出一条出路来，然而这十八个和尚却是在此刻结阵而成，身上顿时就冒出了一股浓郁得宛如实质的气华来，就好像一座金钟罩，将此处牢牢地稳固住。

咚！

剑气斩在了金钟罩之上，两者均为气华，而又都凝如实质，其结果却也是宛如实物一般，发出了一声巨大的响声。

紧接着，让人诧异的事情发生了，绝对能够跻身进入顶级高手行列的南海剑妖，他全力施展而出的剑气，居然并不能斩破这一群无名之辈凝结而出的金钟罩。

那铮然犀利的剑气在与金钟罩恶狠狠撞击之后，既然再无寸进，直接被里面金色的力量给消融了去。

而在这整个的过程之中，蒙面的弥勒都保持着绝对的淡定，一动也不动，仿佛所有的一切，都掌握在他的手中，他的淡然，是天生的，也是力量的赋予。

相比之下，南海剑妖显得如初入江湖的新手一般。

然而南海剑妖到底也是年老成精的家伙，瞧见了这般的情况，他并没有抢先而上，直接开打，若是收起了手中的剑，眯着眼睛瞧了过去，意味深长地说道：“不错，瞧这手段，莫非是要效仿那少林的十八铜人，排兵演阵不成？”

这时的弥勒方才答话：“十八铜人，不过是武学末技，我面前的这些，那可是深得佛法精髓、尊者与罗汉转世的十八罗汉。”

十八罗汉？

坐鹿、举钵、托塔、骑象、笑狮、开心、探手、沉思、挖耳、布袋、长眉、看门、静坐、过江、降龙、伏虎，这十八位罗汉可是佛教传说中十八位永住世间、护持正法的阿罗汉，由十六罗汉加二尊者而来，他们都是历史人物，也均为佛主释迦牟尼的弟子。

我手下也有七剑，不过却也只是因为剑阵的关系，对应了北斗星辰，并不能说他们是就是天枢、天璇、天玑、天权、玉衡、开阳、摇光七星转世。

这弥勒为何会有这般狂妄的口气，居然敢将自己门下的这十八个光头和尚，称之为十八罗汉转世？

这些倘若罗汉转世，他难道就是佛主释迦摩尼不成？

笑话！

我心中腹诽着，然而那边的南海剑妖则陷入了一阵凝重之中，指着这些金光闪闪的光头和尚，沉声说道：“哦，果然，这些人给我的感觉，并非是一步一步修行至此的，你到底是用了什么手段，竟然能够强行提升他们的修为？”

弥勒并不愿意讲真话，而是重复刚才的那一套说辞道：“都说了他们是罗汉转世，一旦顿悟觉醒，佛法自然就源源不断。”

他这话儿，让南海剑妖都有些信了，然而这个时候，我师父却冷冷笑了起来：“什么罗汉转世，不过就是通过催眠密法，侵入对方的潜意识中，让他们自个儿以为自己就是那转世的罗汉，从而达到假佛的境界，这不过是西方狂战士时期玩剩下的把式而已，不过你这小子倒是真的厉害，能够凑齐这么十八人，不但筹谋卦算之术需要巅峰，而且对于灵魂和意识的探索，也绝对是当时之强啊！”

被我师父一语揭破，那弥勒却也并不恼怒，拱手说道：“果然不愧是茅山宗的掌教真人，光这份见识，便已然独步天下！”

我师父冷冷地笑道：“这些人虽然会在短时间里变得无比厉害，但是因为神魂被动，时间一旦拖久，神志就会不清，脑子也变得不太好使了，这事儿，你可曾考虑过？”

弥勒若无其事地说道：“干大事的，只需要一个掌舵人便好了，至于手下的这些，脑子糊涂一点，未必不是一件好事。”

他说得如此坦白，而身前的这十八位金光罗汉却脸色如常，并无异意，师父瞧见了，不由得冲着远处的天王左使说道：“王左使，不知道你从哪儿找出这么一位野心勃勃的家伙来，不过我这里可得说句不好听的话，他就是火，是焚烧一切的烈火，你可得小心了，别被这后辈，给烧得一根骨头都不剩下……”

尽管不知道弥勒在邪灵教的地位如何，但是我师父却一开口，便光明正大地挑拨起两人之间的关系来，而那天王左使却显得十分淡

然，微笑着说道：“说起来，他与你我之间，也都有一些关系——我本来想培养你身边的那弟子当做厄德勒未来的接班人，却没想到他选择了你；好在上天有眼，又赐予了厄德勒新的希望……”

他的语气和缓，双眼冒着精光，微微一顿，接着对我们说道：“对了，忘记跟你们介绍，这一位，就是厄德勒新的掌教元帅，小佛爷！”

第五十五章 巅峰对决身先逃

什么，掌教元帅？

听到这个字眼，我整个人都不由得愣住了，因为据我所知。厄德勒，也就是我们后来一直称之为“邪灵教”的这个组织里，唯一出现过的掌教元帅，应该就只有创始人沈老总，而后邪灵教四分五裂，大部分邪灵教徒虽然一直奉王新鉴为尊，但是这家伙却并没有辞去邪灵左使的位置，登上宝座，成为邪灵教的第二任掌教元帅。

没想到这全面掌管邪灵教的位置，王新鉴居然让这个应该就是弥勒的男人，来坐了。

他到底有何德何能，居然能够坐上这样的位置？

就凭长得帅？

我心中一阵翻江倒海，然而理智却告诉我，事实应该就是如此，而且弥勒坐着位置，应该时间颇久了。要不然他当初也不可能在南方省的时候帮我压制住十二魔星之中的强者闵魔，也不可能命令得了魅魔和风魔，更不可能奔走天下，分化各处邪灵鸿庐。四处收拢散落各处的邪灵教徒。

他做的所有事情，我以前都觉得没有太多的理由，而此刻却终于让我确定了，弥勒，也就是此刻的小佛爷。当真就是邪灵教掌教元帅的身份。

听到了王新鉴的介绍，众人议论纷纷，而我师父却显得并不意外，对那天王新鉴说道：“王左使，你推这人上到台前来，自然是有你计算的道理在，不过我不得不提醒你一句，这也许有可能是你这辈子。最大的错误！”

面对我师父的这挑拨，王新鉴显得十分淡然，微微一笑道：“若是年轻人。一生还是很漫长的，但是对于我们这些行将枯木的老骨头，多活一天就是一天，哪里还有那么多计较的地方？”

他的这话儿，带着许多晦涩之气，说到最后，眼皮一翻，朝着我们这边遥遥看来，让人觉得直入人心。

我师父何等聪明之人，却是听出了他的意思来，平静地向前踏步，淡然说道：“明白了，原来左使阁下此番的亮相，却并非是夺取黄龙蟒那么简单，而是一石二鸟之术，想以我陶晋鸿的人头，当做你退出

江湖的谢幕之战啊，从此长江后浪推前浪，而你则金盆洗手，不再过问世事了，对吧？”

王新鉴仰头一阵笑，嘿然说道：“知我者，陶晋鸿是也，不知道你是否能够成全一位百岁老人的心愿呢？”

我师父瞧见面前这个宛如天神一般的壮汉，也显得额外平静，浑然没有先前承受那丧孙之痛时颓然的模样，而是认真地点了点头，对他说道：“事实上，我这些年来也一直有一个心愿——想当年，天下三绝一出，群星黯淡，然而这三人直接或间接都死于一人之手，而我陶晋鸿便萌发了这么一个想法，那就是将这三人给干掉，若是如此，多年郁积，必然能够一扫而空。”

听到师父提及天下三绝，我立刻想起了其中的符王李道子来。

当年李师叔祖自知命不久矣，便准备学那三国方士诸葛孔明一般，燃灯续命，为之护法的便是被亲自指定的我，然而这事儿最终功亏一篑，却是因为那王新鉴的出手破坏。

这世间，对我最好的人不多，我师父算一个，李道子也算是一个。

若是没有李道子，说不定我早就死了。

所以在那一瞬间，我的眼睛就红了起来，不动声色地将手伸进了内兜之中，一把掏出了三颗广陵金丹来。

这金丹，功效非凡，一颗便能够恢复先前尽耗的诸多功力，然而药三分毒，副作用也挺大的，像是我这般吃，简直就是在给自己打鸡血。

然而尽管能够猜测到结局，我却没有半分犹豫。

师父和王新鉴两人如同久未蒙面的好友，两人交谈几句之后，终于开始露出了最终的目的来。

开打。

这是宿命的对决。

我们都不知道两人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我就听到耳边传来了师父的一声嘱咐：“志程，你什么都别管，尽量跟着南海剑妖一起，朝着山下突围，跟其余的师兄弟一起，离开这座山峰！”

还没有等我琢磨过味儿来，便感觉到峰顶的某一处地方，突然传来了一声巨大的轰鸣声。

砰！

我能够感觉到两个身影恶狠狠地撞到了一起来，双方的实力似乎势均力敌，故而这一下两人都并没有受到什么伤害，但是却有一股风暴从两人对撞的那个地方，陡然而生，朝着四周扩散而去。

呼……

就如同爆炸一般，整个峰顶的炁场顿时就是一片混乱，以两人碰撞的地点为中心，朝着四周扩散，飓风陡然而起，吹得无数人都站不住，朝着身后跌倒而去，呼呼的风声吹得每一个人都感觉到刺痛，仿佛世界末日来临一般，而这时的我瞧见，能够继续坚定地站在峰顶之上，不受影响的，却只有四人。

我一个，南海剑妖一个，留着山羊胡的猥琐老头儿地魔一个，还有一个，就是邪灵教的那位掌教元帥——小佛爷。

至于我的那杨师叔，我都不知道他在拼斗发起的一瞬间，藏到了哪儿去。

王新鉴与我师父两人拼了一记之后，身子陡转，各自悬停在一棵峰顶松树之上，而就在他们交手的那一刹那，场中的众人也是在瞬间动起了手来。

我并没有去跟心中最恨的王新鉴动手，而是朝着那位蒙着面具的小佛爷杀去。

尽管努尔、张大明白最终并未死去，但是张世界、张良旭、张良馗等人，却是死在了黄河口的蝗灾之中，另外还有一点，那就是相伴着我长大的胖妞，却也是被这家伙给收去的，至今不知下落，生死不明。

我与此人的仇，比山高，比海深。

我一动手，南海剑妖却也是没有半分犹豫，便朝着前方猛扑，冲击的方向，却也是这位掌教元帥。

因为他挡住了我们下山的道路。

别人说“挡人财路，犹如杀人父母”，而倘若是挡了被人的活路，那爆发出来的战斗力，绝对不是寻常人所能够想象的。

南海剑妖再一次持剑冲上了前去，不过这一次他并没有再用剑气，而是提着一把剑，直接往前冲。

任何劲道，都比不过一剑一剑地斩去，血肉横飞的时候更加刺

激。

杀！

名字里面，有一颗“剑”字，这南海剑妖对于剑的领悟，比寻常人不知道多了几十层楼高的境界，而即便是面对着这一帮被人强行催眠的假佛子，以及那邪灵教的新任掌教元帅，他也是没有半分畏惧，一声嘶吼，整个人便如流星撞入了人群之中，手中的玉剑化作一道璀璨光华，在那被围成铜墙铁壁的十八罗汉之中闪烁。

南海剑妖义无反顾，而我则是一阵血液沸腾。

天王左使王新鉴和我师父的战斗，在他们最终分出胜负之前，基本上是没有一个人能够插手的，而此刻的场中，对方拥有十二魔星之中排名前列的地魔，以及数年未见、已然化名叫做小佛爷的掌教元帅弥勒，除了这两个神秘莫测的高手之外，堪称千人敌的左使卫队，和这十八罗汉，也是足以压垮天秤的重要筹码。

反观我方，除了与天王左使拼生死的我师父之外，便只有我、杨知修师叔以及南海剑妖三人。

我极不稳定，这个不谈，杨师叔虽然跻身进了茅山十大长老之列，但是仅能陪在末尾，应该也不会有多厉害，至于南海剑妖一人，反而是最为稳定和值得依靠的，但是他却并不愿意将自己的性命付托于此。

既然如此，那边只有前突。

南海剑妖奋力而冲，凭着手中玉剑，撕出一道口子，直接撞入了十八罗汉的阵中去，而我也在那一刻开启了临仙遣策，跟随其后，猛然冲进其中。

一入阵中，处处都是金光闪闪，无数肌肉壮汉，手持诸般法器，朝着我们这边砸落而来。

南海剑妖一剑向前，有我无敌，那气势着实恐怖，而在后面的我却不得不为他挡去诸多攻击，在一阵纷飞乱象之中，我开始寻找着那戴着面具的小佛爷。

然而我瞧见这家伙不知道是因为什么原因，居然与我保持了距离，站在了十八罗汉的边缘位置。

他这是什么意思？

要是出手阻拦，他应该会挡在正前面啊，毕竟出言阻拦南海剑

妖的人也是他，为何会露出这么一番空隙出来给我们呢？

尽管感觉有些疑惑，然而我却瞧见身后的地魔正在飞速赶来，故而无暇多想，想起师父先前提过的十八罗汉缺陷，当下也是福灵心至，一个魔威，直接拍在了前方。

轰！

魔威施展，君临天下之势，十八罗汉顿时身形一滞，而我却感觉有一股力量带着我，朝着峰下拉扯，耳边传来南海剑妖的狂喊：“快走，别管其它！”

我还待犹豫，却听他的下一句，却是：“是你师父安排的！”

我没有再等待，果断地越过东倒西歪的十八罗汉，朝着峰下飞奔，然而在我的余光处，却瞧见那戴着面具的小佛爷，眼睛眯了起来。

他似乎在笑？

第五十六章 江湖豪杰在险峰

不知道是不是弥勒之前给我留下的阴影太过于浓厚，使得我一瞧见他那微微弯起的眼睛，就忍不住一阵心慌，有点不晓得这个家伙。到底又有什么花花肠子在暗地里谋算着。

总之他一笑，事情就绝对有不对劲的地方。

然而南海剑妖哪里还顾得了这么多，瞧见我魔威一展，将诸多金身光头给震慑住，便拉着我，头也不回地朝着峰下的树林子里面狂奔，一边跑，一边对我说道：“你小子别缺心眼啊，别说在这个鬼地方，就算是机关重重、高手无数的龙脉之地，你师父照样来去自如，你不必为他的安全担忧——你死一百遍，他都未必有事，我们跑出去了，就算是赢了！”

他的话语让我觉得心安许多，想着刚才也是情急。想着回想起来，连杂毛小道都有一遁千里的手段，我师父又怎么可能会被这些邪灵宵小给活生生缠死呢？

或者说，他未必会落败。甚至还有将那天王左使给反杀的可能。

唯一可惜的事情是，那头一直素未蒙面的黄山龙蟒，恐怕是落在了人多势众的邪灵教手中，而倘若那龙血结晶被邪灵教的人所掌控，只怕以后宗教局的日子。可就会变得越来越难过了。

我脑子里飞速转动，而脚下却不停，与南海剑妖在树林中快速疾奔，一路冲下，沿途并未遇到多少阻拦，等到快接近原先我与湘西鬼王交手的岩石平台之时，突然下方一阵喧闹，无数火把挥舞而起。我心中又是担忧，又是惊慌，与南海剑妖互望了一眼。后者犹豫了片刻，然后对我说道：“无妨，我们去看看便是了，倘若是邪灵教的人，一会儿我传讯，让那头黑背大鹏过来，将我们给接走！”

我倒不担心下面邪灵教的人威胁到我，而是在担心留守这儿的符钧等人的安危，还有茅同真长老带队的人为何此次不曾露面，这也是我心头的一块病。

原先的时候，有师父在，茅山也是人员济济，再加上七剑，我自觉得这一支队伍，足以拿下黄山龙蟒，然而却没有想到，邪灵教的天王左使居然也会在此时露面，而且带来的骄兵悍将，整体的实力绝对要比我茅山要强上许多。

我之前就有这样的担心，然而真就是怕什么来什么，不过事到如今，我也只有硬着头皮，咬牙盯上了。

管它下面是什么，无非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而已。

我浑身血液灼热，气血激荡，正想着找点儿人来练练手，发泄一下被总共四颗广陵金丹弄得憋闷不已的情绪呢。

两人一路朝下，满身泥泞地冲到了岩石平台边缘，却瞧见符钧以及茅同真長老等其余茅山子弟都在那只巨掌的跟前，而在他们的周围，则围着了五六十装束各异的人，这些人大概分成四波，一伙穿着华贵八卦道袍的黄袍道士，一伙袒胸露背的粗鄙汉子，一伙穿着黑西装和皮夹克的男女，还有一帮人，衣物最是不统一，不过我却能够瞧见他们的臂膀之上，都帮着一根蓝丝巾。

我不认得这些人，然而南海剑妖虽是远居海外的散修，但却也是行走多年的老江湖，如数家珍地对我说道：“天，你瞧瞧，那些家伙，居然都汇聚于此了，龙虎山、洞庭湖、荆门岛、太上峰——我先前瞧见的人都在，他们是怎么找过来的？”

“龙虎山？”

我眯起眼睛，仔细打量了一下那帮黄袍道士，发现他们穿的这道袍，确实就是龙虎三为了表明正朔，特意统一的黄色道袍，而为首的那人仙风道骨，留着一缕黑色而飘逸的山羊胡，年纪四五十岁，正值盛年，却并不是我说认识的人。

我不认识，但是南海剑妖却是晓得，低声对我说道：“对，就是龙虎山，那个男人叫做张永陵，当代张天师！”

张天师？

龙虎山是当世之间，能够与茅山宗并列的顶级道门，而其中最值得一提的有三人，善扬真人是龙虎山大长老，他的修为能够与我师父相提并论，两者一直不相伯仲，望月真人是龙虎山第一符篆宗师，在符篆上的造诣也是异常厉害，成名多年，不过之前一直被我那师叔祖李道子压制，至于第三位，也就是龙虎山天师道的掌门人，张天师。

“天师”二字，乃从张道陵创立天师道一来，便一直世袭而下，历朝历代的天师道掌教都姓张，也沿袭了张天师的这个名号，当代的张天师，因为常年一直在龙虎山下的天师府中隐居不出，故而名声不显，反倒是没有前两者那般出名。

然而善战者无赫赫之功，别的不说，人家能够坐在张天师的那

个位置上，就一定有着足够的本事和手段。

只是，不知道这一大帮子的人，围着符钧等人在做什么呢？

既然不是邪灵教的人，我便也再无顾忌，快步冲到了人群外围，冲着众人拱手喊道：“在下茅山宗门下陈志程，不知道各位围困我茅山子弟，所为何来？”

陈志程？

人的名树的影，前推二十年，我不过是籍籍无名的小辈，报上这名号，根本就不会有人搭理，然而经过了这么多年的闯荡，特别是近年来的数次事件中，我不得不表现出来的高调，让这个行当里面的大部分人都能够耳熟能详，所以这些人一听到我的名字，不由得纷纷转头过来，朝我打量，而那位留着黝黑胡须的张天师也回过头来，凝望了我一眼，方才不紧不慢地说道：“原来你就是江湖上鼎鼎有名的黑手双城啊？”

黑手双城其实是别人给我取的匪号，在这般正式的场合，这般问起，其实是有一些不礼貌的，不过我却也不想乱结仇人，平静地拱手说道：“都不过是些江湖匪号，在下陈志程，见过张天师！”

张天师眯眼打量了我一番，方才点头说道：“总听人说起你的事情，一直觉得有些夸大，而如今一见，的确是个人才。”

我谦虚地说道：“张天师盛誉了，不知道您带人将我茅山子弟围着，所为何事？”

我再一次的提问，使得对方终于不再绕圈子，而是直接指着符钧他们身后的巨掌说道：“先前我们听到此峰传来异动，故而赶过来一瞧，没想到却见到了这般神奇的东西，想要走近一观，却被你们的人给拦着了——这事儿实在是有些不合理，不管怎么样，我们也击败了那么多的古怪魔物，瞧一眼，研究一下都不行么？你们茅山这般，真的有些太霸道了！”

他这话儿说着，远处的符钧顿时就不乐意了，冲着他喊道：“哪里是不合理，这东西是我师兄和师父千辛万苦给留下来的，你们一来，二话不说，就要将其切割，强取豪夺，我不过是反抗而已……”

双方各执一词，至于到底谁的话儿更加可信一些，其实基本上都不用猜测，我明白这么一只巨掌摆在这儿，着实让人瞧着眼热，总想从里面弄点什么秘密出来，方才罢休，若是在平日，我自然会直接将这话儿给对方堵回去，不过此时此刻，我的心中却是突然豁达了一些，抬

手阻止了符钧的诉苦，然后平静地说道：“张天师说得很对，这玩意反正都这么大，谁若是想要，只管割回去研究便是了。”

听到我的话，符钧和茅同真两个负责人的脸上都流露出了讶异之色，而那张天师也没想到我会这般的豁达，下意识地反问道：“你有什么条件？”

我哈哈一笑，耸肩说道：“天材地宝，有德者而居之，尽管这只手是在下与师父协作，共同留下来的，但是诸位若是想要研究，怎么弄都行，倒也没有那么多讲究的地方，所以自然也用不着什么条件，各位高兴就好！”

我挥手，示意符钧和茅长老等人离开那巨手的范围。

我在茅山的威望其实还算是挺高的，所以我一吩咐，符钧等人虽说脸上并不情愿，但终究还是抱着陶陶的尸体，带着人离开了巨手，来到了我的跟前来，低声问道：“大师兄，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为何会这般好说话？”

旁边的茅长老也是一脸疑惑，朝着而我瞧了过来。

我看了一眼早已没有了气息的陶陶，低声对他说道：“符钧，你现在立刻就走，赶紧离开这个是非之处，将陶陶给带出去，出了任何问题，我唯你是问。”

符钧抬头瞧了我一眼，看懂了我眼中的决绝，于是没有二话，直接抱着陶陶的尸体，带着另外一个背着清秀小尼姑尸体的弟子，一同离开。

他离开之后，我让剩余的茅山众人稍安勿躁，然后站出来，对那六十多个围着巨掌残肢勘查的江湖人士朗声说道：“各位此行，前来黄山，想来应该并不是为了这么一个猪蹄膀而来的吧？是黄山龙蟒，对不对？想知道它在哪儿么？”

我这一句话，让整个喧闹无比的场面瞬间就静了下来，无数道灼热的目光，朝着我这边热切地望了过来。

第五十七章 君子生非于异也

这么多的人，在这大半夜里面，纷纷聚集于此，又是淋雨。又是奔走，自然不是为了学雷锋做好事，而是为了那条在江湖上不知道怎么就传得沸沸扬扬的黄山龙蟒，任何觉得自己有可能占点儿便宜的，都会义无反顾地插手其中，这是为何？

还不就是因为那真龙一身是宝，但凡有点儿好处，即便微末，也总好过在山中苦修十年。

甚至还有一个说法，就是咱国人之所以将自己称之为“龙的传人”，便是因为有很多东西，其实是沿袭自真龙之上，别的不谈，那真龙的修行方式，倘若能够学得几分，只怕未来的江湖。也就有了自己的一席之地。

利益在前，没有人会恐惧，特别是一众生来便在与天斗，胆大包天的修行者。能够来到这儿的每一个人，都会在期待着旁人都会是炮灰，唯有自己，才是最有可能占到便宜的那一个人。

所以当我说起“黄山龙蟒”这个词眼的时候，每一个人的目光。都变得格外炙热。

一个满脸络腮胡的汉子从人群中走了出来，冲着我高声喊道：“想，当然想了，老子们找它找了大半晚，浑身都湿透了，可不就是为了那条长虫畜生？怎么着，你知道它在哪儿？”

这络腮胡袒胸露背，被雨水淋过的肌肉油光水滑。在夜里还冒着彪悍的光芒，显然是一个劲气外放、武道巅峰的角色，我瞧见他是从洞庭湖那帮渔民之中走出来的。晓得他应该是八百里洞庭的蜃民领袖，性子应该是高傲得很，于是嘴角一挑，故意说道：“我自然知道那条龙蟒在哪儿，也晓得它落在了谁的手上，不过不知道你们可敢虎口夺食，抢将过来？”

果然，那汉子一受激，立刻拍着胸脯高声说道：“妈的，既然敢跑到这儿来，我们洞庭湖的汉子就已经将脑袋别在裤腰带上了，到底在谁手上，说出名字来，我江楚尘第一个表示不服！”

他大大咧咧，然而那张天师却心思缜密，眯着眼睛望向我，对我说道：“黑手陈，那条龙蟒，可是落在了你师父手上？”

“啊？”

听到这话儿，旁边这一群摩拳擦掌的江湖汉子立刻就有些颓了，他们的确是雄心万丈，但却也不是傻缺，刚才之所以胆敢围攻符钧和茅师叔一行人，不过就是仗着有龙虎山的张天师在这儿撑腰，而且又是法不责众，方才胆气旺盛，但是他们却也晓得茅山掌教陶晋鸿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物，在这样的顶级高手的手里虎口夺食，这事儿实在是有些太不靠谱了，干了不一定成功，而即便成功了，也得面临着茅山无数高手的报复。

这事儿，怎么看，都不划算。

我瞧见众人一阵气馁，不由得笑了，摇头说道：“自然不是，实话告诉你们，那龙蟒就被困在峰顶之上，而困住它的那些人，诸位应该也十分熟悉，那就是邪灵教！”

什么，邪灵教？

听到这么一个词眼，有人笑，有人忧，有人表情各异，议论纷纷，却没有一人会畏惧，撤出此地。

这些年来，邪灵教已经不再是民国时期横扫天下的洪流了，自从左右分离，分崩离析之后，邪灵教的骨干走的走、散的散，而后一直被政府当做异端扫除，使得它在江湖上的地位，就如同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威势早已不在，记忆不是很好的人，甚至都已经忘记了这个藏在地底的邪教，当年曾经还有过那般的荣光与辉煌。

这黄龙龙蟒倘若是落在了茅山掌教陶晋鸿的手上，他们或许还会有许多犹豫，但是邪灵教，嘿嘿……

如此说来，他们夺过来，岂不是名正言顺？

所有人的心思都活络了，张天师双目一睁，不再理会那只诡异莫名的巨手，而是快步走到了我的跟前来，激动地说道：“贤侄，你说的话儿，可是真的？”

先前他叫我为黑手陈，而此刻却用作了贤侄，当真让人掉了一地的鸡皮疙瘩，不过我却不得不强忍着心头的恶心，指着峰顶的方向说道：“真与不真，它就在那里，不走不离，诸位若是想要验证，为何不上去一观，知晓真假呢？”

轰！

而就在我朝着峰顶一指的同时，峰顶处突然传来了一声炸响，宛如落雷一般，山体震动，巨石抛出，轰隆隆不绝于耳，让人听了莫名心寒，周遭的人都变了脸色，而我则淡定自若地抱拳说道：“我师父正在

上面，与邪灵教的天王左使在交手，诸位若是怕了，自可以在这儿守着这只‘猪蹄膀’便是了，我还得带人回援，那么青山不见、绿水长流，各位再会了！”

听到我的话，那张天师脸色数变，却是突然笑了起来，对我朗声说道：“贤侄且慢，邪灵教颠倒黑白、为祸世间，乃一等一的邪物，人人得而诛之，我龙虎山向来以维护江湖稳定为己任，遇见这些贼枭，怎可就这般放过，等等我们，同去，咱们一起将这些胆敢露头的邪灵教徒，都给剿灭干净了，再去朝堂领功！”

他之所以如此爽快，其实主要的原因，还是因为我说起我师父在与邪灵左使交手。

要晓得，倘若我师父并无人在挟制，只怕这黄山龙蟒抢回来，也未必会有他们的份，但是倘若有个在江湖上恶名鼎盛的天王左使王新鉴在，那么对于他们这些前来浑水摸鱼的插足者，反而是一件更加有利的事情，场面那般乱，说不定自己就能够占得便宜，最终报得真龙归呢？

打着他这般主意的人不在少数，很快大家伙儿就都想通了此节，纷纷扬声说道：“对对，除魔卫道，乃我们共同的责任，怎可让茅山专美于前呢，同去，同去！”

众人纷纷回应，我表面上装着风轻云淡，心中却乐开了花，因为我想要回去支援师父，光凭着我茅山这十几个人手，自然是不能成行的，但是再加上这六十多人，而且不乏张天师、江楚尘这些在江湖上有名有号的高手，事情就大有可为了，至于那条一直未曾露面的黄山龙蟒，它到底在不在邪灵教手上，现在反倒是变得不重要了，他事后找我麻烦的时候，还能咬了我不成？

时间紧迫，我没有再多说，叫了茅同真长老领着茅山众位弟子，朝着峰顶再次返回，而藏在林子边缘的南海剑妖见我在场中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不由得朝我伸出了大拇哥，表示赞扬。

就在我们准备再次登峰的时候，突然身后有人叫我：“老大，老大！”

我猛然回过头去，却见一身湿漉漉的张励耘从远处冲到了我的跟前来，而在他的身后，小白狐儿、布鱼、林齐鸣、白合、董仲明和朱雪婷也都俱在，人数不少，不过瞧见他们身上的斑斑血迹，还有满脑子的汗水、雨水，我不由得一阵心惊，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张励耘告诉我，他们在来的路上碰到了一帮背着现代武器的黑衣人，一语不合，对方立刻动手，毫不留情，最后七剑凭着自己诡异莫

测的剑阵和心有灵犀的沟通，终于将那帮人的大部分人斩杀，只剩下为首者带着几个杂鱼仓惶逃离。

说完这件事儿，他脸色严肃地说道：“老大，你可知道那帮人领头的，可是谁？”

我眉头一皱，问道：“谁？”

张励耘沉声说道：“那为首的两人，就是你多次跟我们提过的王秋水，以及罗满屯漏网之鱼的陆一，我们之所以下了狠手，就是因为瞧见了这两人，自然不会任他们擦肩而过。只可惜那两个家伙太过于油滑了，见势不对，立刻在火力掩护下撤退了，我们并没有抓个正着！”

王秋水，陆一，这两个人，怎么跑到一起来了？

哦，对了，对了，那陆一在罗满屯被我灭掉之后，肯定是破罐子破摔，加入了邪灵教，成为小佛爷的门下走狗，此番出现在这儿，那也就不奇怪了。

我沉吟一声，这才打量众人道：“你们没事吧？”

小白狐儿笑着说道：“都不是什么厉害角色，要不是对方有火器，哪里能让他们跑了？大家都没事，就布鱼为了掩护白合，中了两枪，不过他皮糙肉厚，倒也不妨事……”

掩护白合？

我望了布鱼一眼，他从我憨笑，拍了拍胸脯，表示没事，我便不再多问，而张励耘则问我道：“老大，我刚才在山下碰到了符钧道长，他告诉我这里十分危险，让我们速来帮你——你看有什么需要的，尽管吩咐！”

我看着摩拳擦掌的七剑，不由得想起了峰顶之上成名已久的千人斩左使卫队，以及小佛爷新近打造出来的十八罗汉，不由得心潮澎湃，拍了拍他的肩膀，然后对大家说道：“诸位，七剑成立之初，斩下太行霸主武穆王的人头，轰动江湖，不过这事儿已经成了过去，现在的峰顶，还有两块让咱七剑名动江湖的踏脚石，且随我去，让这世间晓得，天地间还有我陈志程，和七剑这样的人物！”

简单两句话，七剑顿时血脉贲张，齐声低呼道：“杀！”

第五十八章 英雄不惧这一战

七剑表面上热血贲张，然而在羽麒麟的沟通中，却知道此番前往峰顶，并不需要傻乎乎地冲在最前线。而是在后面捡漏，无比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

至于打前站的人，自然是那些贪婪而无知的家伙，包括龙虎山的张天师在内，这些人居然趁着师父和我不在的时候，将符钧等人团团围住，趁人之危，对于坑害这样的家伙，我是一点儿心理负担都没有，而且我刚才也说过，前面是邪灵教，这帮急公好义的江湖朋友想要匡扶正义的拳拳之心，我又怎么好阻拦人家？

就在我跟七剑叙话的时候，那六十多人里面，有大部分都已经按耐不住心中的焦急，扔下我们。朝着山上进发，而打头阵的便是张天师。

这位来自顶级道门龙虎山的大佬，他不但权势惊人，而且还有世家传承的恐怖修为。察言观色的功夫自然也是不错的，在判断我所说的话语里面并未有假之后，便心中痒痒，利益熏了眼睛，一开始就想着先到先得。又有些担忧，但是旁人三言两语的，将他给架到了那个位置上去，便再也抹不开情面，率众而上。

不过有焦急者，自然也有冷静的人，在林子边缘还有十余人，却正是打扮各异的那一伙。这些人是滇南太上峰的，为首的是一名黄脸汉子，待我们这边准备出发的时候。他便走到了跟前来，对我拱手说道：“太上峰巫丝语，见过陈局长。”

这人的话儿一说出来，比起那张天师可是多了许多尊重，顿时就给了我几许好感，尽管江湖中人，称呼官职显得有些生分，毕竟比“黑手双城”要好听许多。

伸手不打笑脸人，我拱手回礼，认真地说道：“巫长老客气了，志程已经卸任，不再是什么局长，万不可这般称呼。时间紧急，不知道您有何事？”

这巫丝语听名字文气得很，但是在总局熟读资料的我却晓得他在太上峰之中，可是一位位高权重的长老，在联席长老会之中占据着重要一脉，并不比临时推选出来的峰主若许多，可以说是能够代表太上峰的强力人物，不过我此刻是真的焦急，要晓得我们抛下师父逃下峰顶，已经有了一点儿时间，听到上面的动静轰然，我心急如焚，真的想着赶

紧返回去，也好为师父出一份力。

我刚才的话儿，半真半假，不过这心情却不作伪，那巫长老能够感受得到，越发觉得我没骗大家，当下也是长话短说，对我说道：“是这样的，我有一个兄弟，叫做徐晨飞，先前还收到他的消息，说曾经与你遇见过，后来便没有了踪迹，不知道陈道长可曾知晓？”

徐晨飞？

我心中咯噔一下，有些为难——我自然知晓那徐晨飞，以及跟着他的那几名太上峰来客是死在了我茅山长老梅浪的手中，而且还觉得这一场拼斗实在是猫腻太多，从我个人的角度来看，我还是比较怀疑那梅长老是见财起意，谋夺人家的鬼灵而枉杀，但是我却不能这般平白跟太上峰讲起，因为我不仅仅只是我的个人，而且还是陶晋鸿的大徒弟，茅山宗门的大师兄。

我的话，很多时候代表的是茅山的立场，一言一语，都需要斟酌。

念及此处，我不得不违背着心中的想法，对这位巫长老说道：“我与徐兄在今夜的黄山，的确是有过一面之缘，并且一见如故，不过他后来前往丹霞峰去了，而我则需要寻找同门，便就此别过，实在可惜。”

“哦？”

巫长老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不疑有假，然后拱手对我，以及我旁边的诸位茅山同门说道：“既是如此，那我们还是自己找寻吧。对了，我听闻陈道长在当年南疆战争的时候，曾经在部队之中服役，并且跟我太上峰的张金福、旱烟罗锅、殷义亭等长老有过交集，双方是有故的，而刚才老巫我带人将茅山诸位围住，实在是有些得罪，还请诸位谅解！”

对方说得如此坦然，我自然也是投桃报李，对他说道：“不知者无罪，巫长老还请不要在意。对了，那黄山龙蟒的确是被邪灵教之人拿住，不过峰顶之上，邪灵教精英汇聚，不但有多年前就已经出道、堪比隋唐燕北十八骑的左使卫队，还有邪灵教新晋掌教元帅小佛爷的队伍，天王左使、地魔以及小佛爷等人俱在，巫长老一会儿可得小心一点，见机不妙，还是赶紧离开的好。”

我说得诚恳，那巫长老对我又是一拱，认真说道：“多谢陈道长提醒，我们自会小心，诸位也请保重。”

我提醒对方一句，却也不再多言，太上峰此番前来黄山，自然也是为了那黄山龙蟒而来，未见到正主，肯定是不收起那般心思来的，我劝也无用，反而会惹得别人怀疑，而且太上峰这帮人的战力十分强悍，是除了龙虎山之外，实力最强的一伙，少了他们，一会儿若是应付起邪灵教的那一大帮人来，还真的有些乏力。

太上峰的人往峰顶进发，而我们却也没有再耽搁，匆忙往上走动，一来的确是为了回援掌教真人，二来也是要给这些江湖援军一点儿信心，让他们知晓我并非是在骗大家，而是真的有准备大战一场。

而在行路的时候，心中一直憋着许多疑问的茅同真长老终于代表众位茅山同门对我问起了上面的事情来，对于这些同门，我自然不会隐瞒什么，将我们在上面遇到的事情，都一一讲来，听完我的讲述，众人皆有些变色，没想到邪灵教居然纠集了这么多的人手，强手环视，此行当真有些危险了，想到这里，茅长老疑惑地问道：“对了，杨师弟不是与你们一同上山的么，怎么他不跟你们一起回来？”

对于这个问题，我无法回答，因为当时情况实在是太过于混乱了，我哪里来得及去注意他，倒是旁边的南海剑妖一脸不屑地说道：“那家伙啊，他是不是属兔子的，一有个风吹草动，居然就跑得没有踪影，我++……”

南海剑妖嘴中不干不净，满腹怨言，不过茅长老却是知晓了杨师叔应该并无危险，心中稍安，也不与他争辩，而是适时闭上了嘴巴，不再多言。

茅山十大长老的性格各异，我这位茅师叔他的性子比较冷淡，也不太会与人交际，脑子自然是聪明的，不过全部都用在了修行之上，与人的交际反倒没有那般的自如，我知道这个情况，便也不再多言，带着众人，一边跟前方保持距离，一边快速登峰。

再一次上山，却与前番不同，一来是因为我明白了前面的危险，以及敌人的总体实力，二来却是因为这一回我们这里也算是兵强马壮，不但茅山众人以及七剑在了我的旁边，而且前方还有六十多名江湖强手在，反倒没有了先前的忐忑。

我一门心思就是支援师父，不让他被邪灵教一众人等缠住，力战而竭，至于加入的这四方势力，会不会对茅山争夺黄山龙蟒有威胁，那就不是我考虑的范围了。

事实上，在我的心中，为李道子和胖妞报仇，远远要比这劳什子黄山龙蟒，要来得更有意义一些。

我们这边集结了总共七十多人反攻，邪灵教自然不可能不知晓，就在快要接近峰顶的时候，前方突然传来一阵喧闹，双方却是已经交上了手来，黑暗林子无数火把在晃动，紧接着喊杀声无数，有人在嘶吼，有人则在痛苦的嚎叫，更有人大声呼喊着自己朋友或者尊长的名字，使得前方一片混乱，而兵器的撞击声、劲气的回荡声也不绝于耳。

听到这般的动静，我不但没有恐惧，然而感觉到浑身的热血，在身体里面不断鼓荡。

毕竟总共四颗广陵金丹吞进了肚子里，不可能一点儿反应都没有。

师父，等着我，徒儿陈志程这就过来，你我师徒有近三十年的缘分，而如今，是徒儿回报你的时候了！

我回头，对旁边的茅同真长老认真说道：“茅师叔，这些茅山同门，就拜托你照顾了！”

茅长老对我的吩咐有些诧异，不过还是点了点头，而我则不顾旁人的目光，对着身边的七剑说道：“诸君，可愿与我携手，跟这帮邪灵教徒一战？”

七剑每一张的脸孔之上，都展现出了狂热，将北斗七星剑拔出，朝天而举，大声吼道：“愿效死力！”

杀！

我也将饮血寒光剑拔了出来，二话不说，带着众人朝着前方黑乎乎的林子里猛然冲去，后面传来了南海剑妖夸张的叫声：“我++、我++，我看到了啥？刚才还是软绵绵的一群小绵羊，咋一下就都变成了狼崽子，等等我啊，凑热闹这事儿，怎可少得了我？”

我不顾这话儿，猛然冲入林中，迎面就是几个戴着恶鬼面具的长袍人，浮现而出。

左使卫队，千人斩！

第五十九章 七剑大战千人斩

左使卫队的前身，却是叫做八连营联防自保民团，是王新鉴还在与往年东北的王胡子齐名之时的底子，至此虽然大半个世纪过去了。而且这一帮人未必还是原班人马，但是左使卫队就是左使卫队，当年的千人斩、燕北十八骑，到如今也可能弱上几分，自然是足以碾压大部分修行者的强者。

不过即便如此，那又如何？

世界上的权威和强者，自出现起，就是用来被挑战的，这世间想要在江湖上扬名立万，从来都没有捷径可走，只有踏在前人的尸体之上，实现长江后浪推前浪的残酷，方才能够让别人真正地瞧得起自己。

七剑畏惧么？

初生牛犊不怕虎，对方的名气越凶，七剑越是渴望与之战斗，而我则是晓得。这一帮左使卫队，是王新鉴做所以能够在邪灵左使这个位置上面安稳坐着，并且统领四分五裂的邪灵教如此多年的重要原因之一，若是能够将他的这些羽翼给一一剪除。我为那位逝去老道士所做的事情，便可以更加进一步了。

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在瞧见左使卫队这四人出现的一瞬间，我便伸剑前指。厉声喝道：“七剑，杀！”

我的一声吩咐，最先出手的自然就是最为敏捷的小白狐儿，拉长的队伍之中，她冲在最墙面，听得我的命令，当下就是一把北斗天璇剑前刺，朝着离自己最近的那人奋力而往。

小白狐儿这些年来。一直都是十六七岁小姑娘的形象，永远都长不大的娇柔模样，这实在是有着太多的迷惑性。对方并未将她放在眼中，长袍大袖，猛然一挥，似乎还冷笑了一声，结果被小白狐儿近身之后，长剑一阵疾挥，那鼓荡着劲气的长袖却被剑气撕裂，化作一堆碎布，着实让对手一阵心惊，当下也是打起了精神，气势一震，甩手朝着这小姑娘儿猛然砸来。

别的不说，对方光这电光火石之间的反应，就足以证明他们绝对能够当得起左使卫队的这称号。

鬼面人擒拿手段扎实，却是在瞬间避开了小白狐儿的凌厉剑势，翻手来抓，却没想到面前的这个小姑娘突然身子一晃，却是一分为三，出现在了左右的和前方，同样的手段，同样的剑招，却是不同

的凌厉，惟妙惟肖，不知真假，顿时心中大骇，往着后方疾退，而身边的同伴立刻前来支援，两把漆黑如墨的弯刀从黑暗中陡然伸出，架住了这姑娘那让人眼花缭乱的剑势。

双方在一照面的时间里，都展露出了足以让旁人侧目的手段来，而这时小白狐儿却也能够感受到对方刀锋之上的凝重，不敢轻举妄动，而是朝着后面退开，由布鱼和林齐鸣两人接应，回到了阵中来。

七剑与左使卫队的这四人一接触之后，立刻保持距离，显然是感受到了对方的强力，不过随后又分作了攻击的阵型，试图将这四人给包围起来。

这剑阵一动，对方立刻敏感地感应到了，四人朝着身后的林子退去，而在数秒钟之后，黑暗中有数道锐利的风声朝着这边射来，身处剑阵之中的我眉头一样，将饮血寒光剑提起，冲到了剑阵之前来，朝着那迅疾如电的攻击刺去，一连刺了五剑，每一剑都有对应的攻击正中，而当我收起长剑来的时候，五根箭头平钝的利箭跌落了下来。

果然不愧是被誉为民国年间的“燕北十八骑”，这帮人的箭术通神，这劲道、这准头、这箭势，着实让人有些震惊。

我年轻的时候，曾经与这世间箭术最是了得的箭王林易交过手，能够明白这箭术到了巅峰的时候，可是要比现代武器厉害得多的道理，而刚才那五箭，比起被称为箭王的林易来说，或许在劲力和造化上有些不足，但却也有了六七成的实力。

这当然不是最恐怖的，真正让人觉得后心发寒的，是拥有这等箭术的人，至少有十五个以上，一会儿倘若是真的交锋起来，万箭齐发，能够逃脱性命的人，恐怕很少。

我能够有信心分毫无伤，但是我精心培养起来的七剑若是有点分心，只怕就得毙命在这样的箭下。

不行，不能让那四个人就这般轻易的逃离。

与七剑一般，这一帮子的左使卫队，多年的磨合，自然也有属于他们的阵法存在，此刻他们分散的时候我若是不能各个击破，等到众人集聚的时候，未必不是又一位左使的实力，想到这儿，我没有片刻犹豫，脚尖一点，人就直接撞入了黑黝黝的林中，感觉前方好几道漆黑刀光朝着我的头上兜脸斩来，当下也是热血沸腾，口中一声暴喝道：“滚你麻痹！”

一剑斩去，饮血寒光剑那红色的光芒在夜里陡然变亮，这玩意

在先前破解了尸堆血海阵中的真龙血肉之后，变得似乎更加轻灵，然而即便是以我这般的愤怒与锋利，面对着四把刀的夹击，却依旧不能直接斩破对方手中的利刃，而是将这几人给荡开。

好坚硬的弯刀，好坚固的阵势！

左使卫队，果然名不虚传，我的心中一阵感慨，不过心头却升起更浓烈的战意来，听到对方口中传来惊呼，不由得嘿然笑道：“爽快，果然是邪灵教的中流砥柱，不过老子这辈子，最爱干的事情，就是将你们这帮让人崇拜的家伙，最为骄傲的东西，给一点一点地磨灭而去——七剑，封阵，锁灵！”

我一剑拦住了四人的退势，而七剑则毫不犹豫地将这几人给团团围住，结阵以待。

在这个过程之中，黑暗中似乎还有几个同为左使卫队的箭手，张弓搭箭，朝着这边奋力射来，那利箭宛如疾电，如雨而落，在后面跟随之而来的南海剑妖瞧见了，不由得一声怒吼，冲着我和七剑扬起了大拇指，喊道：“别看你这几个都是娃娃童子军，不过感觉好像都挺猛的啊，我去帮你们解决在暗地里放冷箭的那几个家伙，这些个人，你们赶紧宰了！”

南海剑妖说是过来看热闹的，不过他也是个打架狂魔，瞧见有战斗在，却也忘记了自己的初衷，吩咐一声之后，人便朝着前方的林子里扑了过去。

他一入林中，几秒钟之后，从黑暗中射来的利箭便骤减，而后便更是不见踪影，显然是被这邋遢老头给缠住了。

早在南海剑妖出手的那一刹那，围住这四个鬼面人的七剑便不顾那犀利箭雨，毫不犹豫地出手了，七把剑在黑暗的林子里不断挥舞，远处的火把将这些寒光四溢的长剑给衬托，同样是黑色材质的剑身，双方在一瞬间就交锋无数，叮叮当当的声音不绝于耳。

七剑初生牛犊，又是热血之时，剑势连绵不绝，而对方则是邪灵教的中流砥柱，人老成精，又都是功力高深之辈，一上来便先声夺人，弯刀之上灌注的劲力凶猛，交手几个回合之后，便都朝着力量比较薄弱的朱雪婷、董仲明和白合等人的方向突围，显现出了极为强悍的本领来，让人晓得这帮人，当真不是那么好惹的。

就此四人，便已经能够将七剑的剑阵给突得难以掌控，若是十五人齐上，这七剑还不得给人家给囫圇个儿地吞下了？

七剑犀利，终究还是不如那成名大半个世纪的左使卫队堪比。

不过七剑之所以厉害，并非是靠张励耘、小白狐儿、布鱼他们这些人来撑着的，而是因为七剑之中，还有一位剑主，倘若七剑是盾，那么剑主就是最犀利的长矛。

剑主是谁？

自然是我，我一开始还在外面给七剑掩护，不让这些如雨利箭伤到众人，而当南海剑妖那边与暗箭伤人者交上了手，威胁不再的时候，我也加入了战局。

说起来，这四名鬼面人对上七剑，其实就是前辈在欺负后辈，倘若是给他们一点儿时间，说不定就找到了七剑的短板，破阵而出了，所以身为七剑之中的剑主，我一上来，别的没有做，就是要体现出比对方更为暴戾的手段，一来是为了震慑对手，二来也是要给七剑余者足够的信心，让他们相信，只要七剑有我，就算是碰到再强的敌手，也可以摧拉枯朽，一扫而空。

猛斩！

土盾！

陡然闯入其中的我上来就是一招又快又疾的重斩，将四名鬼面人其中最强最跳的那位，一剑而过，逼迫得他不得不与我硬拼，而在刀剑相撞的那一瞬间，我猛然扭腰，土盾和魔体共同爆发出来的力量直接重重地撞进了对方的体内，紧接着一道风眼，将对方退开的身位封住，然后口中高喊道：“林齐鸣！”

接到命令的林齐鸣悟性最高，当下一剑封住对方的左翻，锋利的玉衡剑破开对方诸身劲力，刺入了心脏之中。

噗通！

那人跪倒在地，口中血沫飞溅而出，随即闭目而亡，旁人的三人不由得睚眦欲裂，口中高呼道：“褚老二？”

一剑得手的林齐鸣眼睛在一瞬间就红了，猛然拔剑而出，冲着那帮人猛然喝道：“杀！”

第六十章 惊蛰时分箭纷纷

林齐鸣之所以红眼，不为别的，若是因为刚才与这四人交手的艰难，使他晓得。自己所面对的并不是以前遇到的那些鱼腩，而是真正恐怖的豪雄，这样的家伙，每一个都是邪灵教的支撑骨干，几乎能够名列诸如长老席位的厉害角色。

这样的家伙，倘若是在以前，一根大拇指就能够将他给掐灭了，然而此刻，却丧命于他的手上，气息全无。

这是一种什么感觉？

对于将这种高高在上的家伙，直接给践踏在脚板底下的感觉，我们称之为征服感，这是一种无法形容的快感，它是如此的美味，以至于林齐鸣无比地渴望着再次尝到，而其余的六剑。对于这般的感受，也是无比的渴望。

杀！

一人的败亡绝对不是终点，林齐鸣再次闯入其中，结果另外三名鬼面人也是红了眼。那褚老二必然是与他们朝夕相处的好友，此刻死在了他们面前，怎么能够让这帮心高气傲的左使卫队成员咽得下怒气，当下也是浑然不顾旁边六剑的牵制，朝着林齐鸣一窝蜂地杀将过来。

面对着这般凶猛的进攻。林齐鸣不但不慌，反而是装作难以力敌的样子，诱敌深入，让那些家伙以为只要再多一刀，便能够将其弄倒在地。

然而事实果真如此？

要晓得林齐鸣此人虽说之前并无师承，但是在太行山中的时候，他却福缘深厚，得到了真山道人傅青主的隔代传承。那家伙在当时可是比我师父还要牛的人物，这些年来的言传身教，使得林齐鸣成为了七剑之中。实力最为神秘的人物，他怎么可能被那帮左使卫队给一举斩杀？

这就是卖，将自己当做鱼饵，让对方心慌意乱，激动上了头。

然而林齐鸣到底嫩了一点儿，他终究还是有些顾忌，并没有让自己处于极度的危险之中，每一次有危险的时候，他总是下意识地自救，使得对方之中，有人瞧出了他的企图来，对旁边的人低声提醒。

但此刻终究还是晚了。

林齐鸣并非一个人，在他的身旁，还有其余精锐的六把剑，也还有我。

就在那三人焦急出招，对林齐鸣穷追不舍的时候，我已经回过去来，朝着旁边一个身手略微有些弱的家伙一剑斩去，而其余两人，则被七剑之中的布鱼和小白狐儿给缠住。

那人不得不防，结果挥来的一刀并不能将我的长剑荡开，反倒是被我剑尖一缠，两人陡然间就拉近了距离。

我一剑劈开对方的弯刀，接着左手鼓起风雷，朝着对方的面门抓了过来。

那人仰头避过，结果脸上那张狰狞的鬼面具却被我一把拿下，露出了一张苍老憔悴的女人脸孔来，我瞧见此人的年纪大约有五十多岁，脸色有着不健康的蜡黄，满脸的皱纹让我感觉她的年纪，远远比我看起来的更加大一些。

面罩被抓下，那身为左使卫队的妇人眼睛在一瞬间眯了起来，狭长而阴寒，显示出了对方十二分的狠戾。

我将长剑前指，冷冷地说了四个字：“投降，免死！”

我之所以这般说，多半也是因为对方是个女的，出于人道主义，我也得给对方一条出路，然而那老妇人对于我的劝降，只是不屑地回应了两个字：“狗屁！”

一句话说罢，她的长袖一搅，一大蓬的寒芒暗器朝着我的这个方向陡然射来。

这每一根的寒芒都充斥着穿刺的寒意，腥味十足，想必倘若能够射到人体之上，必然能够无视上面密布的劲气，直接穿入肌肉和骨头之中，散发出剧毒来。

对方的手段并不仅仅只有那一把弯刀。

她暗算的对象，若是朱雪婷、董仲明等几个江湖经验尚有些不足的七剑，或许就成了，然而对于我来说，任何危机，我都能够提前预知。

这是长期修行临仙遣策的影响，料敌于先，这并非什么复杂的手段。

于是我避开了，下一秒，这一剑刺穿了对方的小腹，饮血寒光剑饱饮鲜血之后，我将那老妇人给直接甩到了一边，而白合则毫不留情

地一剑封喉，结束了这老妇人的性命。

没有人留手，也没有人赋予对方那廉价的同情，身处于第一线如此久的时间，让我们晓得一点，对于敌人的仁慈，即使对自己人的残忍。

特别是对邪灵教的人，更加如此。

而这老妇人怒目圆睁地跌倒在地的时候，其余两人也被七剑轮番而出的剑招给割出了好几道伤口，小白狐儿瞧见别人杀得酣畅淋漓，不再等待，先是一剑将对方给压制，之后便是直接猛然转身，五尾齐出，直接将其中的一个家伙，给拍到了泥泞的地上去。

砰！

好深的一个坑，那人都还没有弄明白自己是怎么跌落倒地，结果朱雪婷及时补刀，一剑刺入了对方的下丹田处，击破气海，搅乱神魂。

下丹田在哪里，脐下三寸之处，乃藏精之府的命门宫，朱雪婷随手又划拉一剑，将对方的子孙根给切除。

这小妮子的好手段狠辣无比，在场的男人瞧见了，都忍不住下意识地夹紧裤裆，而被这般一刺激，布鱼也撞入了最后一个人的怀里，假发脱离，光溜溜的脑袋直接顶到了那人的下巴，一道骨头对骨头的铿锵之声过后，那人双眼一阵花，而张励耘则适时一剑，插入了对方的后脑勺之中，将控制中枢的脑干给破坏。

一切行云流水，宛如艺术。

仿佛多米诺骨牌，原先还气势汹汹，准备将北斗七星剑阵给破除的四名左使卫队，在最强的人死去的一会儿工夫，全数被灭。

这就是牵一发而动全身的效应，再强大的堡垒，只要有一处落败，立刻崩溃如潮。

七剑在将这四人给撂倒之后，十分专业地俯身下来，给这些人补刀，防范对方假死，借尸还魂，卷土重来，而就在这个时候，前方的林子里突然传来了一声凄厉的叫声：“哎呀，我+-……”

这声音我们都十分熟悉，它是由帮我们挡住那放冷箭者的南海剑妖发出来的。

糟糕，南海剑妖有麻烦？

尽管南海剑妖并非是茅山中人，与我认识也不过半晚上的时

间，但是他这种急公好义、助人为乐的性子，却极为得到我的尊重，要晓得在这样危险的情况下，他本来是可以不用理会的，直接远离，坐山观虎斗更好一些，然而南海剑妖却选择了参与进来，并且屡次帮助于我，从这里就可以看得出来，他跟我师父，绝对是顶好的朋友。

要不然，他不可能做到这般的程度来。

他让我想起了一个人，就是我的忘年交好友，一字剑黄晨曲君，更加巧合的是，两者之间，还有一定的渊源。

故而南海剑妖有麻烦，我自然是不可能置之不理的，当下也是招呼七剑一声，便带着众人，朝着声音发出来的方向，快步冲了过去。

事发的地方离我们这儿并不算太远，穿过两百多米的树林子，我终于瞧见了南海剑妖，却见到他的腹部中了一箭，从后背一直刺穿到了左腹部，看着十分恐怖，而在他的周围，则围上了九名带着面具的长袍人，有六名弯弓搭箭，朝着他遥遥指去。

我先前在峰顶，瞧见左使卫队一共有十五人，如此说来，除了刚刚被我们斩杀额四人，还有两个左使卫队的成员不知所踪之外，其余的左使卫队，全部都汇聚于此。

这些家伙是天王左使最得力的臂膀，他们之所以汇聚于此，一来是因为听到了同伴的呼救，而来恐怕还是因为南海剑妖此人，极有可能影响到战局的走势。

能够插手王新鉴与我师父之间战斗的人不多，南海剑妖，算是其中一个。

我带人赶到的时候，九名鬼面人刚刚将南海剑妖给团团围住，而那六人虽然弯弓搭箭，却终究还是没有射出。

之所以如此，恐怕还是觉得并不能一击必杀吧？

瞧见这般的情况，我没有片刻犹豫，直接掏出八卦异兽旗，朝着前方的南海剑妖给射去，那些家伙不知道我用过来的到底是什么，下意识地朝着旁边避开，也有人朝着南海剑妖开弓射箭了。

情况有变，自然是将变数最大的南海剑妖先除去，然后再图谋其他。

这些箭花式不一样，大羽箭、飞鳧、无扣箭、无羽箭、四髯箭、连珠箭、齐钹箭、鸣镝，各有不同，而且还是分批而至，被围在其中的南海剑妖还真的有些难以避开，不过就在他闪过第一轮的时候，八道炁墙陡然升起，将他的周身都给护住，不让那箭再入其中一寸。

再次中了两箭的南海剑妖跪倒在地，一脸快活地笑道：“哈哈，好一个乌龟壳，真爽啊，来、来、来，你他妈有本事再射过来！”

我用八卦异兽旗护住南海剑妖，而九名左使卫队成员立刻转变方向，朝着我们这边搭箭射来。

嗖、嗖、嗖.....

箭如雨下！

第六十一章 峰上行人欲断魂

作为我最强的防守手段，八卦异兽旗此刻已经被用来守护那豁去性命的南海剑妖了，那么这九名左使卫队的成员弯弓搭箭，射出来的这一道又一道的箭瀑。我们便只能硬着头皮接下，不过好在北斗七星剑阵乃天上星辰变化推算而出，结合了道家的阴阳、五行、八卦的生克互化原理，可摆出七个基本阵形，每个阵形又可以再次分解为若干个阵形。

此阵又可化作天罡八卦天枢阵、两仪分象天玑阵、斗载五行天旋阵、七星六合天权阵……其间蕴含着万般变化，每一阵势，都与不同的七剑成员为主导，对于守势，倒也并不算陌生。

“流星坠空、天地运斗，合西卦，符东鱼，勘破天权癸阴守！”

张励耘口中疾呼，却见布鱼挺身而出，挡在了最前方，单手剑舞，化作漫天光华。而其余众人，则在一瞬间集结于一处，剑光齐出，将无数锋锐箭矢都给挑开。不让更多近身而来。

七剑厉害，这是我所知晓的，而对方九人皆弯弓搭箭，朝着这边连珠射来，却是气势逼人。我落于阵尾，瞧见顶在最前面的布鱼，他的后背不断颤抖，显然是有些承受不住那般的压力了，深吸了一口气，让自己的心情变得无比平静，紧接着将血劲上涌，右眼中的临仙遣策再一次的开启。

承载着临仙遣策的这神秘符文。它拥有着极为强大的解析能力，能够对于过去、现在和未来的轨迹，都有着极强的预见性。化繁为简，让我能够在接下来的战斗中，如虎添翼，唯一遗憾的是，这种瞬间的强大时效有限，有时几分钟，有时十几秒，这个都是视情况的复杂而定。

我一旦开启临仙遣策，那么就一秒钟都不能耽搁，于是绷紧的全身在那一刹那，立刻就像被压得到了极限的弹簧，持剑而上，朝着那一帮顶尖箭手冲了过去。

这一冲，宛如疾电，快得已经超过了我所能够做到的极限。

之所以如此，一切都是因为有着广陵金丹的底蕴在支撑，要不然，我恐怕早已力竭，哪里还能如此表现？

我的冲锋出乎所有人的意外，不光是对方，就连七剑也讶异不已，而那帮鬼面人到底是最强的左使卫队，在瞬间就反应了过来，没有

一点儿犹豫，两人继续压制七剑，而其余七人，则朝着我攒射而来，想要将我给直接射成刺猬，也算是打开一道缺口。

对方是铁了心要置我于死地，故而那弯弓搭箭的架势，显得更加迅疾。

我的双目一片赤红，从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中打量世界，所有的一切景象都似乎消失了一般，世间却是由无数的点和线来组成，而我所需要做的，就是按照这符文推演之后给我做出来的提示，或者侧翻躲避，或者挥剑抵挡，一切都显得那般的行云流水，我持剑而往，迎着无数的箭雨，分毫无损地向前冲去。

这般诡异的情况让大部分人都给惊到了，对方射得更加凶猛，而被围困其中的南海剑妖一边将插入自己身体里面的箭矢眉头也不皱地拔出，一边惊声喊道：“喔、喔，果真是天下闻名的黑手双城啊，这你娘的，啧啧，真的是溜啊！”

我不管旁人的看法，硬顶着无数箭雨，冲到了对方的跟前来。

这短短几十米的距离，就仿佛过了半个世纪，刚刚挨到，当下也是一记横斩，想要将前头的几人给砍翻。

然而这帮左使卫队又哪里是那般好相与的角色，当下也是将那制作精良到了极致的金属弯弓朝着我这边砸来，有人出刀挡住我的攻击，还有人身形一晃，却是出现在了我的身后，用那锋利的弓弦当做绞绳，想要缠住我的双脚……

一切显得是那般的犀利，分工明确，杀机迭出，总之这些人的配合简直就是天衣无缝，与之对战，让人有一种喘不过气的感觉。

对方如此厉害，我也是没有敢有半分大意，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凶光乍现，也顾不得旁边的牵制，朝着人群之中一阵突入，不为别的，就是想要将这里的众人都给搅乱，不让他们有再弯弓射箭的机会。

我这般拼命三郎的架势，当真是有些骇人，不过最让对方头疼的，却是我的群战能力，按理说，一旦身陷重围，就绝对不可能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必然会被对方源源不断的围攻而缠住，最后直接下了狠手，颓然倒地，然而我却并不按常理出牌，拥有着临仙遣策的我，无论是一人，还是一万人，结果其实都是一样的，那疯狂运转的神秘符文总能够给我做出取舍，让我知晓，哪里该攻，哪儿该守。

这帮左使卫队里每个人的实力，给我的感觉，都足以能够媲美一般门派的长老或者主事者，厉害的家伙，甚至能够跟茅山之中的十大

长老相当，更加恐怖的事情是，他们之间拥有的默契，足以让当世之间的无数人都为之恐惧。

然而即便如此，浑身热血激荡、魔功大成、返璞归真的我，实力依旧高出了对方好几个层次。

他们拥有纵横大半个世纪的骄傲和底蕴，而我也有着我自己的骄傲。

我自出生起，就身受十八劫，一生坎坷多难，连茅山最为著名的人物，符王李道子都为了我而折损性命，被茅山这般费力培养出来的我，岂会是什么废物？

我不是废物！

不是！

杀、杀、杀，斩、斩、斩……

在那一瞬间，我的脑子一热，顿时就陷入了歇斯底里的状态，它与此刻临仙遣策的境界结合起来，世间瞬间就变得一片深红，而我的内心之中，却是充满了杀戮。

饮血寒光剑，宛如游龙，在人群之中不断穿梭、翻腾，仿佛索命的厉鬼，随时都等待着取人性命。

刷！

在一阵疯狂的杀戮之中，我终于在身陷重围的状况之下，斩落了其中一人的头颅。

当那漫天鲜血洒落在了我的脸上的时候，我张开了嘴巴，伸出舌头去舔着那血腥的气息，忍不住地桀桀笑出声来：“哈哈，爽，真爽啊！”

而与我一同出声的，是其余几人的惊呼：“褚老大！”

七剑一体，而这左使卫队又何尝不是心心相印，每一个人的死去，都会惊起他们极大的愤慨，在那人死去的一刹那，这些鬼面人也在陡然之间，爆发出了巨大的战力来，将我给轰然压住，不得不步步后退，要不然就得被乱刀分尸。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一声清脆的厉喝，从我的身后响起来，我瞧见五道泛着白光的尾巴从身边陡然冲出来，冲着前方的一众鬼面人砸落过去。

五尾狐击！

这些巨大的尾巴，自然不是实物，不过却是小白狐儿的天赋异能，陡然激发出来的时候，宛如实质一般，山呼海啸而来，非一般人，是绝对不能够抵御的。

我心中一松，晓得七剑却是趁着我将对方的箭阵扰乱的当口，也突到了近前来。

这帮左使卫队，之所以被人誉为千人斩、民国时期的燕北十八骑，就我个人的看法而言，得有一大部分落在那神乎其神的箭术之上，而一旦被人近身，就给予了我们将其剿灭的无限机会。

对方果然知晓这一点，故而并没有与小白狐儿这奋力施展出来的五尾硬顶，而是朝后撤离，重新集结在了一起。

我瞧见对方想要朝着林子的深处撤去，心中一跳，怒声吼道：“不能让这帮狗日的跑了！”

七剑听得我的吩咐，立刻上前留人，而南海剑妖此刻也是将身上的伤口给处理妥当，从八卦异兽阵之中冲将出来，朝着那帮鬼面人冲了过去，然而就在此时，突然有一个黑乎乎的身影，从那群人身前的泥地之中露出了半截来，双手猛然按在了地上，口中高喝道：“隔垣洞见，回风返火，掌握五雷，潜渊缩地——破！”

就在此人喝念之时，那冲上前来的南海剑妖脸色剧变，陡然喝道：“不好，这是那邪灵地魔最得意的手段，诸位小心了！”

他一边高声提醒着，一边挺住冲势，而是护在了众人的跟前，双手紧握剑柄，朝着地上猛然一刺。

南海剑妖将诸般剑气朝着地上刺去，护住了身后的一片区域，而在他力不能及的地方，却是在咒语念就的一刹那，山崩地裂，无数火焰冒出，黑乎乎的空洞出现，还有那锐利的地刺，陡然朝着上方刺来……

这一招，看得众人一阵心寒，想着倘若没有南海剑妖护住，只怕大家恐怕就得着了道，生死不知了。

不过那地魔此来，却并未与我们纠缠的意思，将我们阻止在这儿之后，一个唿哨，带着剩余的八位鬼面人遁入黑黝黝的林子里。

穷寇莫追，我并没有选择去犯险，而是一把扶住了一动不动的南海剑妖，沉声说道：“前辈，你怎么样了？”

南海剑妖脸色苍白，抬起头来，一口鲜血吐了出来，还未说话，却听到头顶上的山峰突然一阵巨震，他脸色大变，冲着我焦急喊

道：“不好，这山峰要倒塌了！”

第六十二章 弥勒并非小佛爷？

山峰倒塌？

听到南海剑妖的提醒，我不由得骇然，一把扶住他的身子，诧异地说道：“老爷子。你说的可别是胡话吧？我知道这地魔的手段厉害，但远远还不到山峰崩塌的地步吧？”

南海剑妖又好气又好笑，指着我们的头顶说道：“地魔那点儿本事，哪里能够撼动得了这山峰，我说的是上面那两位！”

他指的“那两位”，自然就是我师父，和邪灵教的天王左使，我心中了然，晓得那般层次的拼斗，的确有可能影响到山体的地步，而就在这当口，头顶上的山峰已经开始轰隆隆地响了起来，脚下的整个土地都在颤动，南海剑妖深吸一口气，对我说道：“我知道了，定然是你师父或者那天王左使。抽取了这山峰地脉的力量对决，使得整个山峰都不足以支持了……”

我有些焦急地说道：“那怎么办？”

南海剑妖回身一指，朝着黑黝黝的山峰之下说道：“什么怎么办，你若是不带着这帮孩子逃到峰下。离开此处，这山峰随时都有可能崩塌，将大家都给埋在里面去，还不快走？”

要离开么？

我的心在一瞬间抽搐了一下，当下也是下了决定。对着七剑说道：“你们七个，立刻下山，到达安全距离之后，寻找茅山弟子，结伴而行。”

小白狐儿焦急地问道：“哥哥，那你呢？”

我抬头望了一下头顶，笑着说道：“我啊，我师父在上面与人生死对决。不管怎么样，我都还是想要上去看一眼呢。”

她撅起嘴巴说道：“你不离开，我也不走。我要跟着你去。”

我眉头一挑，冲着她说道：“不行，不要胡闹，我的修为，即便是山体崩塌，也未必有事，但你们就必须都得走，这是命令，给我立刻执行。”

我变得无比严肃，小白狐儿的眼睛一下子就涌出了眼泪来了，旁边的张励耘便劝道：“老大，我们立刻走，不过尹悦她的身手你也晓得，最是敏捷不过，要是万一有个变故，也好有个照应，可好？”

小白狐儿洪荒异种，天生矫健无比，即便是山体崩塌，她也未必有事，我认可了他的说法，点了点头。

时间紧迫，七剑之中除了小白狐儿之外，立刻与南海剑妖一起，朝着山下的道路一阵飞奔而去，我则逆向而行，与小白狐儿沿着林间小路，朝着峰顶快步前行。

经过这么一点儿时间的耽搁，峰顶之上的动静变得更加大了，往上行走，不断有落石砸下，有的只有脸盆一般，有的则跟小房子一般巨大，闪避这些石块，都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而继续往上，我则瞧见路边伏尸处处，这儿有先前虚空之门中的漏网之鱼，也有人尸，大部分是先前四大门派的人，而有少部分，则是邪灵教的部众。

我甚至瞧见了两名身穿长袍、戴着鬼面具的左使卫队，却不知道是先前未曾与我交手的，还是被地魔带着离开的其中两人。

战斗是如此的残酷，着实让人瞠目结舌。

我的心神仅仅在这两具尸体上面停留一下，便再次向上，感觉山体摇晃的动静变得越来越大了，心中越发惊慌，而这时山道的前方突然冲来一群人，我持剑警戒，瞧见来的却是太上峰的那一帮人，为首的正是与我有过照面的巫长老，此刻的他早已没有了先前的淡定，浑身浴血，左臂从手肘处断开，脸上数道狰狞的疤痕，瞧见了，一脸惊慌地喊道：“陈道长，不要再去了，这山峰，要塌了！”

我侧身让过那些惶急逃脱的人们，焦急地朝他问道：“上面什么情况？”

巫长老一边走，一边对我说道：“你师父跟邪灵左使在拼命，双方都红了眼，抽取这山脉的灵气，山峰就要撑不住了，而邪灵教的人也太凶了，我们这些人，交手没多久就伤了大半，要不是你先前的提醒，让我留了一点儿心思，说不定就已经躺倒在那儿了——走了，走了，你最好也别去，生命可贵！”

当众人发现那黄山龙蟒并非是美味的蛋糕，而是致命的毒药之时，唯一想要做的事情，就是尽量地逃离这块地方。

巫长老带着这帮人刚刚逃离不多时，上路上又从来了一帮人，我明显地感觉到气势不对，带着小白狐儿跃上了一颗突出悬崖的迎客松之上去，刚刚一躲起来，便瞧见这回望着山下赶的，却是那小佛爷的十八罗汉，不过这帮人明显地少了许多，显然我忽悠上峰顶的这帮人里，厉害的高手也是不少，凭着人数的优势，总能咬下他们的几块肉。

我对弥勒，也就是现在的小佛爷恨之入骨，倘若是能够打击到他的实力，绝对不会犹豫，不过此刻我若是站出来拦住这些人，双方在此一纠缠，恐怕最后的结果就是同归于尽。

想到这儿，我还是强忍着心中浓烈的战意，没有出手。

如此这般，我们一路奔行上峰顶，又遇到数批人仓惶逃离，有邪灵教的，也有我方的，不过大家疲于逃命，又没有切实的仇恨，都没有太多战意，相安无事，不多时，我终于又重新回到了峰顶，这才瞧见原先有一大片区域的峰顶，此刻已经四分五裂，化作了数道陡峭的山梁子，而彼此的间隔处，则是黑黝黝的深渊。

峰顶两道最高的山梁子处，我师父正在与天王左使王新鉴遥遥相对，双方都宛如雕像一般，一动也不动，各自平推双手，仿佛在与对方拼死力。

这样的较量之中，任何一方的倒下，既分胜负，也明生死。

而到了那个时候，这道蕴含龙气的山峰，恐怕也会荡然无存，直接崩塌到底了去。

峰顶除了这两人之外，还有几个，小佛爷仍在，刚才支援左使卫队的地魔也在，这两人守护着一个青光蒙蒙的囚笼，而笼子里面光着的，正是此行的罪魁祸首，黑花夫人。

那妇人此刻颓然瘫坐着，双手握在那绘满符文的桃木栏杆之上，仿佛没有一点儿力气，不过一双眼眸却是阴狠异常，不断的闪动着，打量四周。

除此之外，在我师父的这一边，还有一个人。

那是一个蒙着蓝色头巾的女人，身材窈窕，端庄大气，不过因为脸被蒙住了，所以瞧不出模样来。

她站在我师父背后的不远处，而师父似乎并没有在防范着她，瞧她站着的那个方位，我一瞬间就分析出了对方的身份。

若是我猜得没错，她应该就是南海剑妖口中所说的，那个东海蓬莱岛的前代海公主。

尽管峰顶之上的土地摇摇欲坠，但是上面的这些人却并没有一点儿担忧，那小佛爷瞧见我带着小白狐儿出现在了峰顶，居然还朝着我点了点头，朝着喊道：“陈道兄，就知道你还会回来的，不知道你是来观看着这旷世大战，还是想要干点别的？”

我瞧见那桃木笼中的黑花夫人，咬着牙根，暗想着这帮邪灵教的家伙，别的不谈，下手倒是挺快，居然将那头狠戾歹毒的黄山龙蟒都给擒住了，想必如果没有师父的及时介入，他们必然就已经将这黑花夫人给拆筋扒骨、大卸八块了。

我朝着对方冷冷地说道：“弥勒，别跟我套近乎，既然你在，那么我们就谈一谈彼此之间的恩怨吧！”

那蒙着脸的家伙一愣，诧异地说道：“谁叫弥勒？”

我指着他的鼻子说道：“不就是你么？”

他耸了耸肩膀，淡然说道：“请你听好了，某家是厄德勒的掌教元帅，小佛爷！”

我不理会他这神神叨叨的话语，眯眼瞧着前方的笼子，想着我们耗费了无数心血，来到此处，可不就是为了那被黑花妇人偷走的龙血结晶么，我怎么可以半途而废，时至今日，拦在我面前的敌人已经并不算多了，除了地魔与小佛爷，再无其它的人，我若是能够战胜对手，事情说不定就变得简单许多。

如此一想，我不再犹豫，将长剑拔出，冷声说道：“管你是弥勒，还是小佛爷，先尝一尝我手中的剑吧！”

我没有二话，箭步朝着前方冲去，而最先动手的却并非小佛爷，而是那地魔，却见那留着山羊胡的猥琐老头宛如一只大猴子，飞身而来，想要拦住我，结果这个时候，小白狐儿陡然撞向了他，然后朝着我厉声喊道：“哥哥，我拦住他！”

若是论修为，小白狐儿自然不如地魔，不过此刻地形诡异，她倒是能够凭着这个，与其周旋，我来不及多想，与地魔擦肩而过，落在了小佛爷的跟前，方寸之间，提剑而上，那家伙空着双手，却也淡然得很，不慌不忙地避开我的剑势，轻蔑地说道：“你真的以为，你一个乡下小子，能够比得上我么？”

我瞧见对方一阵风轻云淡的模样，心头陡然火起，想起他将自己与那弥勒撇得一干二净，心中不由一动，开口说道：“你知道么，我见到小观音了！”

这话儿一出口，对方的身体猛然一震，双目之中，陡然射出两缕精光。

第六十三章 胖妞却已成魔猿

小观音！

就如同小颜师妹是我心中的逆鳞一般，小观音也是弥勒心中永远都无法弥补的痛楚，一句“今后的路，不再与你同行”。使得两人分到扬鞭，生死永隔，而弥勒心情大变，成为了如今阴沉的小佛爷，现如今又被我提及出来，他自然不会再将虚伪挂出来。

果然，对方的双眼微微一眯，终于一步跨前，对我说道：“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不过如此唠唠叨叨，真打扰我静下心来观战，既然如此，我就杀了你，再来为左使加油吧！”

这话儿一说出口，他的身子就在瞬间消失，而下一秒。则出现在了跟前来，双手结了一个“卍”字，朝着我的额头印来。

这手印乃佛家三十二种大人相之一，代表着佛的智慧与慈悲无限。这回旋表示佛力的无限运作，向西方无限地延伸、无尽地展现，无休无止地救济十方无量的众生，如此具有佛法之力的符号，被小佛爷抬手使出。却有一种宛如山峦崩塌的威势，沉稳之中又带着几许禅意，恢弘庞大。

因为我师父和左使的拼斗，使得此处的山巅根本就没办法承受得住任何沉重的力量，我无法从土盾之中转移伤害，不过越是如此，我却越是使出了土盾来。

我与小佛爷所站立的位置，不过方寸之间。倘若承托不住这力量倒塌，那么他身后的桃木囚笼就会一起倒塌。

我自然不是过来拯救那黑花夫人的，不过能够让小佛爷的计划落空。却也是一件美事。

长剑前指。

小佛爷的身法快捷如电，一掌拍出之后，巨大的威势碾压而来，我举剑而挡，却瞧见对方神奇地停在了我长剑的范围之外，他拿捏到了一个很准确的距离，稍微再进一分，我恐怕就能够再进一步，在他身上划拉出一道血淋淋的伤痕来。

而停住身子的小佛爷双手轻轻一拍，那卍字立刻金光闪耀，朝着我兜头飘了过来。

在最初的时候，这个符号代表的是太阳，以及其散发出的光

辉，瞧那威势，我本以为会有一大股汹涌的气浪扑面而来，当下也是站好马步，准备迎接，却没想到竟然是一波温暖的春风拂面，让人感觉浑身暖洋洋的，宛如浸透了温泉一般。

小佛爷这一招，完全不是在要我的命，而是在给我做大大保健。

不过这怎么可能？

瞧见我满脸诧异的表情，对方平静的说道：“你是魔，得降服！”

一句话刚落，我突然感觉到脑海之中，一片禅唱而出，漫天的“南无阿弥陀佛”声不绝于耳，有男子在唱《金刚经》，有女子在唱《般若经》，有老年人在唱《华严经》，有小孩在唱《楞伽经》，有无数雌雄莫辨的声音，在唱《文殊菩萨心咒》、《六字大明咒》、《大悲咒》以及无数我根本没办法辨别的经文，我的脑子深处变成了一片佛经的海洋，无数佛陀出现，眼冒金光，朝着我或平静、或忿怒、或微笑、或悲伤地唱着。

然而原本平淡而有韵味的禅唱，在此刻却显得杀机四伏，无数的言语在半空中汇聚，钻入我的身子里，让我感觉身体是那般的沉重，力量就像沙塔一般流逝。

一印，解兵甲。

我数次定住心神，而却根本无法驱除诸多禅唱，越发的慌张起来，而弥勒站在不远处，平静地看着我。

他表现得很轻松，然而一旦我稍微露出一点儿薄弱的模样，我能够肯定，他一定会飞身而来，将我的头颅给取下。

万万没想到，小佛爷一招完全没有实质、只存在于精神领域的印法，居然能够将弄到如此田地，难道是因为我修行魔功的缘故么？

就在我浑身僵直的此刻，耳边突然传来了一声与佛音不同的话语：“好蠢的人，人家用佛法度化你，你不理便是了，何必对这种人面兽心的家伙，心存善念呢？”

对啊，对啊，对方之所以能够用佛法度化我，不为别的，只是因为我虽然修习魔功，但是心存善念。

对方就利用我的这善念，做了眼子，从而试图迷惑于我。

怎么对小佛爷怀着慈悲，受他欺骗呢？

一语道破天机。

我余光之中，瞧见说话的，却是在远处傲然而立的东海蓬莱岛海公主，她静静地站着，心思几乎都集中在了上面的拼斗中，虽然出言提醒我，但是却根本没有瞧向我一眼。

不过这也够了，我之所以感觉到力量流逝，是因为听到了禅唱之中所表达出来的意思——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然而我若是主动解除力量，成佛自然不可能，成鬼那是妥妥的。

想要我死，先交出你的性命来！

我目光一凝，饮血寒光剑上的凶气立刻蔓延进了我的全身，我再也不去理会耳边的诸多妙法禅唱，提剑而上，冲着小佛爷猛然冲了过去。

早在前代海公主出言的那一瞬间，小佛爷便晓得自己这一手失败了，不过他却也并不焦急，而是朝后一退，避开我的剑锋，一个口哨吹起，接着回身护住了那桃木囚笼。

在他看来，此刻最为重要的事情，是这囚笼里面的黄山龙蟒，而不是取我性命。

我瞧见小佛爷抽身后撤，正想追击，然而黑暗中突然生出一个黑影子来，顺着小佛爷的口哨声，陡然出现在了 my 面前，二话不说，直接朝着我的脑袋一棒砸来。

铛！

我举剑去接，感觉到身子一沉，脚下的土地随时都有可能崩塌，赶忙下意识地朝着旁边移开几个身位，果然那一处立刻坍塌而落，化作巨石跌落山下，而我则重新找到一处立足点，凝目望去，心头一震，却见此人竟然是一个身高两米、浑身有着黑色绒毛的巨大猴子，那猴子浑身散发魔气，绒毛宛如燃烧的黑色火焰，腹中如同怀孕了一般，鼓出一个圆球来，古怪莫名。

我越瞧越眼熟，下意识地朝着它手中的棍子看了过去，整个人顿时就愣住了。

这棍子，自然就是已故金陵双器于墨晗大师的作品，而这个身体魁梧的魔猿，十有八九，就是与我分别多年的童年好友，胖妞！

我++！

想到刚才胖妞那毫无保留的一棍，我的心头就是一阵火起，冲

着那小佛爷开口骂道：“我+你大爷的，弥勒，你这个狗日的，居然把胖妞变成这副模样来，老子今天不宰了你，誓不罢休！”

回到桃木囚笼跟前的小佛爷轻描淡写地说道：“通背猿猴，自然就是这般模样，何必用我来改变？”

他这话刚说完，那已经成年的胖妞怒目圆瞪，完全不认得我的样子，将手中的棍子再次举了起来，朝着我纵身一扑，悍然不惧地再次发动攻击，我没有在与小佛爷说话，而是全力与陌生的胖妞拼斗起来。

双方一交手，我立刻感受到了那猴躯力量说蕴含的力量，当真是恐怖到了极点，根本就不是我所能应付的，没有土盾，我完全无法跟它硬拼，而若是论那敏捷与速度，我也超不出胖妞许多，唯有在双方交手的细节和变化之处，我方才能够胜出，保持不败。

双方交手几个回合，我便晓得凭着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恐怕降服不了胖妞，诸多雷法手段，又有些不忍施展出来。

不管怎么样，我都不能让胖妞死，更加不能死在我的手上。

想到此处，我唯有将希望寄托于炼妖壶观术之上了。

心中有了计较，我便开始不断地变换位置，尽量与胖妞周旋，如此过了十几回呼吸，我终于瞅准了一个机会，身子陡然转动，一下子就出现在了胖妞的身后，双手一翻，猛然拍在了它的背部去。

我若是用上了掌心雷，胖妞必然受创，然而我却不得不用上了炼妖壶观术。

我期待着能够用此法重新降服胖妞，将它身上的魔性给收敛。

双掌印在了胖妞宽厚的背脊之上，那宛如黑色火焰的猴毛阴寒无比，而我的观想术陡然激发，试图控制住对方，却没想到双方一接触，我感到胖妞的意志居然被遮盖了，根本就无法触摸得到，反而是有一股凶戾无比的意志，从它的小腹处陡然升起，朝着我这边恶狠狠地刺来，我下意识地收回双手，感受到一阵惊恐，立刻与对方拉开距离，却瞧见胖妞的身后，居然有一阵血红如火的毒雾生成，冉冉之间，宛如血狱。

这毒雾，让人简直就是浑身发寒，那弥勒，到底在胖妞的肚子里，种下了什么鬼东西？

我心头震撼，然而在一瞬间却陡然做了决定，立刻转遍了攻击对象，出人意料地朝着小佛爷所在的地方猛然攻去，对方眼神微眯，轻蔑地说道：“连我的猴子都打不过，还想在我这儿讨什么便宜？”

然而我却并没有朝着小佛爷出剑，而是学南海剑妖一般，将饮血寒光剑朝着地上猛然一插，劲气吞吐。

轰！

灵气被吸收枯竭的山梁哪里承受得住我这全力的攻击，陡然间一阵晃动，我与小佛爷脚下的这块土地一下子就裂开，接着我、小佛爷以及那困住黑花妇人的桃木囚笼，在一瞬间，都朝着下方跌落而去。

第六十四章 黑花夫人欲化龙

小佛爷机关算尽，却没有料到我与他同归于尽的决心。

在他的想法里，人终究都是自私的，只要给我一条生路。定然会毫不犹豫地转身逃开，故而从头到尾，他都没有对我下手，反而是让已化魔猿的胖妞与我纠缠，却没想到我此番前来，就是抱着不成功、则成仁的心态，此刻既然能够重创对方，我还有什么还犹豫的？

来自苗疆的山民，从来都是如此彪悍！

峰顶之上，小佛爷困住黑花夫人的这一块地方，因为有着我师父和天王左使潜意识的维护，使得它成为了最大的一块去处，它的倒塌，就如同多米诺骨牌一般，周遭的所有山梁都开始颤抖起来，无数的落石朝着下方砸落。而我的身子也随着这石块往下沉去，小佛爷气急败坏地飞身跃上了那桃木囚笼，在急速的下落之中，冲着我怒声吼道：“你他妈的疯了？”

我嘿然而笑。不断地在落石上跳跃，不让自己摔死，口中回道：“我就是不让你痛快，怎么样，不爽吧。有本事来咬我啊？”

小佛爷猛然挥手，朝着我射过一道暗箭，直奔我的面门，我往后一避，结果身子却失去了平衡，就在我双手在虚空中奋力挥动，试图抓到些什么东西的时候，一只温润如玉的小手将我给牵着。朝着岩壁之上攀附而去。

我抬头，瞧见小白狐儿如花笑颜：“哥哥，怎么样。带上我还是挺有用的吧？”

小女孩儿兴致勃勃地跟我邀功，而我点头回应之后，转头看去，却见那桃木囚笼和小佛爷已经消失在了下方的黑暗之中，不知去处，我心情焦急，而就在这个时候，头顶之上，突然响起了一道炸雷来。

轰！

整个空间都充斥着这一声响动，炁场紊乱，万物皆殇，我感觉体内的劲气被鼓荡得躁动不已，恢弘的气势让我整个人都差一点要跪下来。

然而我终究没有跪。

因为我在崖壁之上，饮血寒光剑插进了岩石里，方才保证我没

有落下了去，然而就在这一声震动过后，我突然感觉到身子开始慢慢地往下滑落，那岩石里面仿佛不再有任何阻力，根本就承受不了我和小白狐儿的重量。

在这个时候，我下意识地看了小白狐儿一眼，又看向了深不见底的脚下，不由苦笑道：“尾巴妞，我们今天，恐怕是没救了！”

小白狐儿很平静地点了点头，说道：“对，连我也没有办法，在这么高的地方落下去，还有无数石头砸落的情况下逃生，看来我们两个都得死了……”

我突然叹了一口气，对她说道：“你要是没有跟过来，多好！”

她摇了摇头：“不，尹悦就算是死，也要跟哥哥一起，多幸福啊？不然倘若你死了，我活着，这世间的路漫漫，我又怎么可能有勇气，一个人自己走下去呢？”

小白狐儿的话儿让我眼圈难得地红了，想了想，又说道：“我刚才看到胖妞了！”

她点头说道：“我看大到了，胖妞长大了，不过也变凶了，你刚才跟它打架的时候我看到了，你本来有手段拿下它的，不过还是忍住了，哥哥真温柔——唉，不知道为什么，好怀恋在五姑娘山的日子啊！”

小白狐儿眯着眼睛的样子，不知道为什么，真的让我有些心动，忍不住也叹了一口气：“对啊，好想回到过去……”

一句话没有说完，饮血寒光剑再也没有办法钉在山壁之上，里面仿佛流沙一般，无法着力，而小白狐儿也松开紧紧抓在岩壁上的手，我们两人，在同一时间往下坠落，无尽黑暗，仿佛就要将我们给吞没。

要死了么？

死亡来临的那一刹那，我发现自己并没有任何惊慌，而是一种如释重负的解脱，就当我闭上眼睛，张开双臂，准备迎接死亡的时候，耳边却听到一声暴喊：“睡你麻痹，快醒来！”

什么，南海剑妖？

我陡然睁开眼睛，却见头顶上一阵黑影划过，风声呼呼而起，紧接着身子不再下坠，而是直接砸落在了一处满是绒毛的背脊之上，接着一阵鹰啼刺破了我的耳膜。

天啊，居然是南海剑妖，没想到他带着张励耘等人离开之后，又乘坐着黑背大鹏，过来解救我们了。

能活下来，谁都不愿意死去，我当下也是果断收起魔剑，一手抓住小白狐儿的身体，一手则紧紧抓住身下那黑背大鹏的绒毛，惊喜地对这前面那个邋遢老头说道：“剑妖前辈，多谢救命之恩！”

南海剑妖嘿嘿一笑，对我说道：“抓稳了，我将你送下去，还要去找你师父呢！”

他说完这话儿，双腿一夹，身下的黑背大鹏陡然振翅，避开头顶上的无数落石，朝着峰下飞去，而我则略有些焦急地问道：“前辈，你可知道我师父怎么了？”

南海剑妖咳了咳，这才说道：“你师父啊，跟王新鉴算是半斤对八两吧，两人谁都没有讨得好处，各自都受了重伤，不过你别担心，你师父呢，自然由他那老情人帮着照料，按理说是没有什么性命之忧的，至于王新鉴嘛，就有些不妙了，我看他们邪灵教的那个新任掌教元帅，似乎有些不太满意头顶上有这么一个太上皇存在啊，有点借刀杀人的样子……”

对于小佛爷的评价，南海剑妖和我师父是一样的看法，都认为虽然王新鉴将那家伙捧上了掌教元帅的位置，但是对方却并不是什么感恩之人。

我心中也是有一些感觉的，因为刚才我们遇到的炮灰，基本上都是王新鉴的左使卫队，这情况明眼人一看就知晓，那是在铲除异己啊。

不过邪灵教内斗，对我们最是有利。

南海剑妖先前受过几处箭伤，身子也并未有恢复利落，此刻也是有些勉强，我不再与他多说，牵扯精力，让他专心驾驭这黑背大鹏，赶紧将我送下去。

那大鹏速度极快，没多久便将我们送到了一处安全的地方，这是山峰角落处的树林，到处都是堆积的乱石，他将我们放下之后，没有喘息片刻，又升空而起，我仰头望去，瞧见巨鸟朝天而去，而在我们的头顶处，滚滚落石依旧还在不断地砸了下来，而就在这个时候，不远处突然又传来了一阵拼杀声，我眉头一跳，朝着小白狐儿招呼一声，便循声而去。

翻过一块高约两丈的巨石，我瞧见前方的确发生着一场战斗，其中一方就是先前与我们有过交手的左使卫队，一共有七人，其中还有地魔也在，而另外一方，则是张天师带领的龙虎山道士，此刻连他也在内，却只有五位。

龙虎山一方处于极度的劣势，我瞧见旁边躺倒十余具尸体，皆是心口中箭而死，而要不是那张天师手中一把御赐天师剑光芒四溢，挡住无数箭雨，却也坚持不久。

救，还是不救？

我心中犹豫了几秒钟，要晓得同为顶级道门，我对龙虎山的观感一直不好，他们不但在朝堂之上势力颇大，对我多有掣肘，而且我此刻上去，未必能够有用，反而还会将自己陷入危险之地。

而就在这时，我旁边突然传来一声低呼道：“老大，老大……”

我猛然回头，却见张励耘、布鱼和林齐鸣等人都在不远处观战，估计是通过羽麒麟，感应到了我的到来，故而出声提醒，我瞧见他们都在，心中的胆气也足了许多，当下也是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低声喊道：“走，我们去将张天师救出来！”

毕竟是江湖同道，尽管立场不同，但也不能见死不救，这是原则问题。

我与七剑从石堆之中陡然杀出，一瞬间就突入到了左使卫队的边缘处，这帮人还在弯弓搭箭，颇有些防备不急，而我则知晓对方的厉害，没有给他们任何反应的时间，魔剑前挥，闯入其中就是一阵胡搅蛮缠，七剑则步踏斗罡，将余者围住。

双方一言不发，直接就开始疯狂的攻击，而疲于应付、面临绝望的龙虎山等人瞧见有援军来袭，顿时士气大振，愤然冲杀上来，双方合流，那左使卫队即便是再强悍，也终究不过是寡不敌众，不多时就被一一斩杀。

唯一让人遗憾的事情是，那地魔在瞧见中伏之后，居然使用了五行遁地之术，抛下这些鬼面人，一个人逃脱性命。

张天师与我们并肩奋战之后，抹了一把脸上的血水，瞧清楚了我的身份，当下也是一脸诚恳地对我拱手说道：“志程援手之情，张某铭记在心，多谢了，多谢！”

先前还叫我黑手双城，此刻却亲热地称呼我为“志程”，这其间的变化，当真是让人回味无穷。

张天师毕竟是龙虎山的领袖，我还待与他客气几句，突然之间，头顶上传来一阵连绵不绝的炸雷，轰隆隆，轰隆隆，那雷电将整个夜空都给照得雪亮。

我瞧见这动静，心中顿时就咯噔一下，想着坏了。

果然坏了，就在我们都仰头望去的时候，却见一道黑色的长影，朝着天空之中，陡然射了过去。

化龙了！

黄山龙蟒，沉寂了一夜，此刻终于逮到了机会渡劫，准备化龙了。

第六十五章 雷劫滚滚分九重

化龙，化龙！

在真龙还没有大规模离开这个世间的洪荒年代，天地之间，九幽之下。九天之上，还有无数真龙的时候，一切异种，甚至连那黄河的鲤鱼，只有血脉能够获得龙族的认可，跳过龙门，便能够化作巨龙，直升九天之外，然而时至今日，万法凋零的末法时代，别说化龙，有的修行者这一辈子，甚至都不知晓真龙一事。

与其他人相比，我无疑算是幸运的，不但见到过真龙遗尸，而且还能够亲眼目睹那黄山龙蟒化作真龙的情形。

但见这条黑色的魔蟒宛如一根利箭。直刺苍穹，无数的落雷在天边想起，闪电划破了长空，连绵不绝的闪电云在我们的头顶上出现。连接成了一大片，紧接着无数的旋涡生成，里面充满了诡异的力量，仿佛要将任何闯入其中的物体，给撕成碎片一般。

我的人生之中。见过无数的打雷天，见过无数的闪电，然而像今日这般凶险的，却是头一遭。

难怪那黄山龙蟒愿意冒着这么多人围剿的危险，依旧执意要在此化龙，事情原来如此，而由此也可以看出它心中的坚毅，以及对于化龙的执念。到底有多么强悍。

不化龙，毋宁死！

充斥着雷电的天空，无疑是最为危险的地带。然而那不知道什么时候摆脱小佛爷控制的黑花夫人在化身为黑蟒之后，却奋不顾身地冲了上去，它一边向上攀升，一边畅意地大声喊道：“无知的人类，居然想要用那点手段困住我，简直就是妄想。没想到老天都在帮我，哈哈，我感受到了雷电的力量，洗礼我吧，让我化龙，而成为真龙之后的我，一定要将所有欺辱过我的家伙，给全部杀掉！”

它即使是要化龙了，依旧还放不下心中的仇怨，可见先前的被俘，给黄山龙蟒的心中，留下了多少的刺痛，不过说起来，这畜生之所以能够得脱，倒也不是老天在帮忙，若是我的搏命而为，方才使得它逃离了小佛爷的魔爪。

只可惜，这事儿它定然不会铭记于心，更加不可能对我心怀感激。

我就这般站在乱石堆中，眼睁睁地瞧着那头狼戾歹毒的黄山龙鳞升空而去，没有半点阻止它的能力，但见它经过一段时间的攀升之后，终于到达了某一个空域，一瞬间，九声落雷炸响，而后九道明晃晃、又大又粗的闪电从虚空之中诞生，陡然砸落在了它那漆黑的鳞甲之上。

轰！

无数烟花闪烁，那黄山龙鳞在一瞬间，将自己绷得笔直的身子蜷缩成了一圈，硬生生地迎击，璀璨的电芒四溢，几秒钟之后，光芒消散，而它陡然伸展开了身子来，猖狂地大声笑道：“不过如此啊，来来来，再来给老娘一下，爽死了，老娘都快要飞起来了！”

仿佛顺应了它的祈求，虚空之上，又诞生了九道闪电，再次朝着它身上砸落而去。

轰隆隆的雷声之中，又一次雷击临体，这一次它依旧嚣张如故，而到了第三次的时候，这黄山龙鳞的表皮几乎都已经焦黑一片，露出了里面的嫩肉来，血肉模糊，整个身体都变得摇摇欲坠，而到了这个时候，它终于没有再大声呐喊了，而是再一次摆动尾巴，朝着更高的天空飞去。

龙翔九天，欲化龙，必先遭受那九次雷劫，方才能够九九归一，超脱肉身的局限，成就真龙之躯。

什么是真龙？

它根本就不是存在于这个世间的生命，肉眼都无法看清楚它到底是大还是小，是远还是近，更多的时候，它生活的地方，跟我们根本就不是一个维度，是比我们高出不知道几个层次的存在，而想要成为这般的高级生命，要走的道路，远远比我们想象之中的，还要艰辛。

然而这都不算生命，因为黄山龙鳞的身体里，已经有了集聚前代黑龙毕生感悟的龙雪结晶。

这东西，不但能够帮助我师父晋身到地仙之境，也能够让黄山龙鳞知晓，化龙之时的一切步骤，以及应对之策。

它飞了，不知道越过了多少云层，圆月之下，又经受了三次天雷攻击，此刻的黄山龙鳞已经摇摇欲坠，仿佛到了生命的极限，其中凶险，尽管不足外人倒也，但是却也让我们这些看客，瞧得大气都不敢喘。

星空之下，不知道有多少人在仰着头，等待着它最终的结局，

而我的心态则无比复杂，既希望自己能够见证一条真龙的诞生，又希望它最终落败。

因为倘若对方真的化龙了，说不定真的有实力，将黄山境内的这一帮修行者给全部干掉。

至于我，并不会因为我救了它而幸免，肯定也是被列入黑名单之中。

不过，生命向更高的层次进发的那种挑战，当真是让人目眩，心驰神往，止不住地想要祝愿。

第六道、第七道、第八道……

诸般落雷，滚滚而下，一阵更比一阵恐怖，一开始还能够数清楚到底有几道，而到了后面，每一次发作的时候，整个天空就是一边闪耀，宛如白昼一般，天地都仿佛要崩塌了，而在这样让人看着就已经心惊胆战的雷池之中，那黄山龙蟒却凭借着龙血结晶之中的所有经验，便是在第八道宛如神魔灭世一般的雷场之中，都咬着牙，安然度过。

此时的它，浑身已经看不到几分好肉了，全身都已经被极度的高温给轰得如同焦炭，下本身更是露出了森森白骨，唯有从它微微的抖动之中，方才能瞧得出这还是一头活物。

如此九雷轰顶，千刀万剐，它却也终究是忍住了，然而第九道，也就是最后一道，它能够安然度过么？

时至如今，我已经全然忘记了对方的身份，也不记得了它之前的诸般恶毒和恐怖，心中自有对这生物满满的敬佩，以及它挑战天道之时，所表现出来那种义无反顾的勇气。

因为此刻的我，突然生出一种同病相怜的感觉，它化龙需受九雷轰顶，而我则必须度过遥遥无期的十八劫。

它给了我勇气。

黄山龙蟒能够安然度过雷劫，化身真龙么？

我的心在一瞬间都提了起来，紧接着瞧见它似乎又朝着高空腾挪了一段距离，身子横陈在了半空之中，而第九次雷劫则毫无预兆地到来了，它出现的时候，整个天空宛如白昼，我的双眼在一瞬间就瞎了，只剩下视网膜上的一片光亮，而耳畔之中，则传来了震耳欲聋的炸雷声，轰隆隆，轰隆隆，仿佛就在我身边炸响，让人浑身的汗毛直竖起。

双眼一片雪光的我感觉到怀里突然多出了一个娇柔的身体，强

行睁开眼睛一看，却见是身为妖属的小白狐儿恐惧地钻了进来，浑身都在瑟瑟发抖，而布鱼那光头汉子则直接趴在了地上，宛如一条死鱼一般。

黑暗的林子里，腾然飞出一大片的惊鸟，朝着远方哗啦啦地逃去。

世间在这一刻，仿佛陷入了静止。

我强忍着脑袋一阵眩晕，抬头看去，却见原先还狂暴无比的天空，此刻突然风轻云淡，天空密布的乌云突然一扫而空，月亮出来了，映照一条横陈于半空之中的骸骨。

是的，那黄山龙蟒此刻，真的就只能称之为骸骨了，它浑身焦炭一般的体表已经剥离了，漆黑如墨的龙骨狰狞地出现于世间，而让人诧异的事情是，在它的腹部，居然还有一团胎盘一般的东西，不停地蠕动着，而这玩意的每一次蠕动，都给它带来了无数的生机，我突然想到了一件事情，我最早认识黑花夫人的时候，它就是有孕在身。

难道今时今日，它居然也是怀着身子，前去抗衡的雷劫？

它死了么？

我的心情不知道为什么，变得复杂无比，寄希望它能够活下来，又不希望它能够成功，而就在我纠结不已的时候，那黄山龙蟒的骸骨突然动了，无数的七彩之光从它的腹部处泄露了出来，将整个身子都给包裹住，紧接着这种绚烂而美丽的光芒开始不断地拉升，将它直接充斥得暴涨数倍，直接化作了百丈，而在这样的光芒前段，一方龙首从其中探出，头似牛，角似鹿，眼似虾，胡须飘扬，犄角分叉……

那黄山龙蟒，时至今日，却真的就如同道藏绘本之中的一般，着实就是一头传说中的真龙了。

而此物出现之后，张开口，一道古怪韵味的声音从天空之上传了下来：“桀桀，果然，天道有仁慈之心，腹中有个小崽子，就是不一样，终究给了我一线生机——我感受到了无尽的力量，卑微的爬虫们，你们就等着，我这磅礴的愤怒吧……”

它畅快无比地笑着，仿佛面前是无数的尸体和血海一般，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平静的天空之上，却又有一道隐隐的雷鸣传来。

听到这雷声，那黄山龙蟒突然慌了，诧异地说道：“怎么可能，我已经化龙了，为何还会有雷劫？”

而就在这个时候，整个天空之上，突然传来了一道咒文之

声：“三清祖师在上，三茅师祖返世，神符命汝，常川听从。敢有违者，雷斧不容.....”

第六十六章 机关算尽太聪明

“三清祖师在上，三茅师祖返世，神符命汝，常川听从。敢有违者。雷斧不容。急急如律令，赦！”

这声音又疾又厉，几乎在一瞬间就念了出来，对师父熟悉无比的我，自然知晓这隐隐的雷鸣就是我师父所喝念出来的，只是让我有些意外的事，已然领悟了至道，化繁为简的师父，为何会舍易求难，不用简简单单的几个字所表达，而是用这般复杂的话语说出来呢？

我不知晓，却也是心中欢喜，晓得那山峰虽然倒塌，但我师父却并无大碍，要不然也不可能有闲心来念着咒诀。

而当这咒文响起的一瞬间，头顶之上。宛如天神返世一般的黑花夫人则显得慌乱无比，那一大团的七彩云光在奋力翻动，里面仿佛有什么东西，在使劲儿蠕动。而露出了那巨大龙头，则张开了嘴巴，发出一阵又一阵的龙吟之声，然后奋力向前拱去。

我瞧见她这般的表现，便晓得那黑花夫人虽说已然度过九重天雷的轰击。成功渡劫，化为真龙，然而此时此刻，它却还并未成为名副其实的真龙。

还欠一点，就只欠那么一点点了。

然而就是这么一点儿时间，却足以改变局面，要晓得那黑花夫人所有的精力和意志，其实在应付那九重雷劫的时候。都已经消耗殆尽了，此时此刻的她，尽管即将化作了最让人震撼的伟大生物。但是却也是最虚弱无力的时候，身体全部都由那龙族血脉之中散发出来的七彩光芒所控制，没有一点儿反抗能力。

它若是化龙了，万事皆休，有的是精力和时间在应付这神剑引雷术，然而此刻我师父的这一击，却成为了压垮骆驼最后的一根稻草。

黑花夫人她之前也是忍受了无尽的痛苦，心防失守，方才会大放狂言，然而她却实在是没有想到，居然还有人能够在九天之上，对自己进行这般致命的攻击，顿时就崩溃了，一边期待着进化能够更快一些，一边疯狂地诅咒道：“是哪个狗日的龟孙子，敢饶了老娘的好事，我就算是死，也定然不会放过你的——我要诅咒你，让你修为大减，永世沉沦于苦海之中，不得解脱！啊……”

这话儿倘若是寻常人讲出来的，不过是一句骂言，然而作为一头将化作真龙的龙鳞，却无异于一种精神层面上的攻击，比血咒还要恐

怖。

然而我师父却并不受这影响，果断念完之后，原本晴朗的夜空之中，竟然又有大片的乌云密布，紧接着一道黑色的裂缝出现，一股劲气直冲云霄，那裂缝陡然间就被一道金黄色的叉形闪电给瞬间撑大，连成一片，气运上承九天，密密麻麻的电网将整个天空撑得一片星宇明朗，所有的暮色一下尽扫，整个天地都呈现出一副狰狞的明亮之色，宛如白昼。

又一次，雷击！

而这一次的累落，已经再非天劫，而是人为造成的，我面前的张天师一脸错愕，下意识地呻吟了一声，对我说道：“这是谁？”

我骄傲地说道：“我师父，茅山掌教，陶晋鸿！”

我一字一句地说着，而头顶之上的电网已经直接将横陈半空的黄山龙蟒给笼罩了住，这时的它还在念着那句诅咒，不过越是这般，越显现出了对方的恐惧，就瞧见在那雷电轰击之下，原本已经努力撑出小半个身子的黄山龙蟒此刻已然陷入了绝境，它身上的七彩光芒一触即散，紧接着身子开始急剧缩紧，从百余丈，一直到十几丈，到了最后，却是化作一道黑线。

当那密布的落雷消失的一瞬间，高高在上的黄山龙蟒也失去了所有的支撑，朝着下方斜斜地坠落而去。

正在惊叹的张天师瞧见这情况，却是一阵激动，朝着我拱手，一声“告辞”之后，慌忙地朝着龙落的方向疾奔而去。

这家伙居然也有神行妙术，瞬息就不见了踪影，留下了残余的几名龙虎山道士，一脸茫然地看着自家掌门的背影，不知所措。

事实上，在这夜空之下，任何目睹了此情此景的修行者都是一阵血脉贲张，晓得那龙既然已经被轰击了下来，倘若自己能够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说不定还能占点儿便宜。

谁都不是雷锋，众人千里迢迢地跑到这儿来，还不就是为了这点儿小算盘么？

然而就在张天师狂奔而往的几秒钟之后，我瞧见一只巨鸟从远处的林子中陡然振翅而飞，朝着那落下来的黄山龙蟒抓住，然后转折方向，怀里的小白狐儿兴奋地拉着我的衣袖，大声说道：“哥哥，你快看，是剑妖前辈，还有他的黑背大鹏！”

小白狐儿目力极佳，能够瞧见南海剑妖，而我却只能瞧见那巨

大的黑影，正是那黑背大鹏，心中又惊又喜。

我喜的是看来师父应有后招，阻止了黄山龙蟒之后，却并没有让它成为别人眼中的香饽饽、无主之物，惊的是不知道南海剑妖的心性如何，要晓得此时的黄山龙蟒虽然并未彻底化作真龙，但其实与那真龙已经无异，若是私吞了，说不得有无数的好处在。

这里面的诱惑，无疑是异常惊人的，南海剑妖能够把持得住么？

我眯着眼睛，瞧见那黑背大鹏将黄山龙蟒给抓在爪上，振翅高飞，朝着黄山腹地滑翔而去，心中隐忧，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瞧见一道细小的金光又陡然从林中射出，朝着那黑背大鹏附着而去。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我的心脏一阵跳动，这般一波三折，当真是让人受不了，这点金光到底是什么东西，看着体积不大，难道它能够从黑背大鹏，和南海剑妖的口中夺食，将那黄山龙蟒给抢夺过来么？

我深吸了几口气，决定自己不能再这般等待，于是掏出了先前留下的纸甲马，绑在了脚上，对七剑吩咐一声，让他们注意信号，而我则直接快步冲将上前，朝着那黑背大鹏的下方疾奔而去。

纸甲马乃道家秘术，绑在脚下，立刻缩地成寸，周边景物一阵转移，我仰首朝天，很快就越过了几个山头，瞧见那黑背大鹏竟然斜斜地朝着不远处的原始丛林中跌落而去，心中顿时就是一阵诧异，不知道那金光到底是何人所发出来的，居然真的能够将那头黑背大鹏给撂翻倒地。

我朝着那黑背大鹏跌落的地方快步冲去，如此又过了两个山头，好几片林子，赶到的时候，正好听到一阵哗啦啦的响声。

那是黑背大鹏栽落林间时，树叶发出来的声响，我奋力疾奔，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感觉到前方出现一阵声响，下意识地停住脚步，朝着前方瞧去，却见林子里蹿出了一个极快的身影来，朝着前方奋力疾奔，而对方很快就瞧见了，却是转向而来，朝着我大声喊道：“贤侄，救我！”

我定睛一看，来人却是南海剑妖，只见他双手抱着头，仿佛极度痛苦的模样，而在他的身后，却无人影追踪。

没人追，他为什么要跑？

我朝着他跨步走去，两人快速接近，我方才发现他的脑袋之

上，居然盘踞着一个足球一般大的金色肉虫子，那玩意就像一头肥嘟嘟的桑蚕，不过肋下生翅，身子上满是眼睛一般的金环，一对黝黑发亮的复眼，闪烁着邪异的光芒，那嘴巴却是死死地咬住了南海剑妖的头皮，脑袋一动一动的，仿佛在抽取这什么，十分恐怖。

我瞧见这般模样，终于晓得南海剑妖到底在畏惧什么了，当下也是扬起手中的剑，准备朝着那肉虫子劈过去。

然而就在两人快要接近的时候，那南海剑妖突然脚下一空，朝着地上翻滚了几圈，当停下来的时候，已然是再无生机，唯有朝着我的这个方向，拼尽最后一点儿力气喊道：“快跑，不要过来……”

我闹不明白南海剑妖这般顶尖的高手，为何会怕一条肉呼呼的肥虫子，他为什么不出剑，将其斩杀，而是奋力奔跑，坐这般的无用功。

难道是吓到了？

尽管心中有着许多疑惑，但是瞧见南海剑妖倒在了我的面前，生机全无，我顿时就是一股怒火升起，朝着对方快速冲去，而到了近前之时，我方才发现，南海剑妖之所以如此恐惧，而没有反抗，并不是他恐惧，而是因为他大半个后脑勺儿，都已经被那可恶的肥虫子给啃了下来。

那肥虫子已经离开了南海剑妖的头颅，一双邪异的复眼转动，却是朝着我的脑袋扑过来。

我在一瞬间挥剑劈去，正中那虫子的身体，本以为无坚不摧的饮血寒光剑能够将它瞬间斩成两半，却没想到仿佛斩到了铁块一般，那玩意只是朝着地上砸落而去，稍微一停留之后，一瞬间又反扑了回来。

我甚至能够瞧见它那狰狞的口器之上，还挂得有丝丝的脑浆残留。

我再次挥剑，将这肥虫子给斩飞，而就在此刻，我却听到身后又传来了棍子的破空声。

第六十七章 龙吟一声复一声

这一棍子，是直接照着我的后脑勺砸过来的，又重又疾，分明是想要将我给留在这里的架势。我猛然回头，一剑挡了过去，瞧见暗中偷袭我的，当真就是胖妞，只见它一棍被阻，一个翻身落地，棍子横陈，呲牙咧嘴，朝着我一声嘶吼，显得十分凶恶。

我定睛一看，却见那胖妞满是黑毛的腹部，此刻竟然裂开了，露出了发白的皮肉来，里面的内脏清晰可见，显得十分恶心可怖。

在瞧见这硕大的洞口之时，我的脑中也是豁然开朗。晓得了那头肉呼呼的金色肥虫子，竟然就是从胖妞的腹部飞出来的。

而在这一瞬间，我也明白了之前在峰顶之上，与胖妞交手时它身体里蔓延过来的邪恶意识。居然就是那头刀剑不入的肥虫子，而胖妞之所以变成这般模样，恐怕全部都是因为小佛爷将它，给当做鼎炉的缘故吧？

一想到这里，我的整个人就是怒火中烧。而这时那头凶恶的肥虫子再次朝着我陡然射将过来，那速度简直化作了极致，比子弹都还要迅捷几倍。

凭着对于炁场的掌控，我依旧避开了这家伙的攻击，不过却已经没有办法在轻松地出剑斩杀，而这时胖妞也是凶恶至极地冲着我猛然抡棍而来，两者一明一暗，让人防不胜防。我应付几招之后，终于忍无可忍，当下也是将魔威陡然激发。朝着前方平推而去。

魔威乃深渊魔王的气息，所有黑暗属性的生物都会受到威势影响，而胖妞与这金色肥虫子也并不例外，胖妞倒也还好，只是朝着后面退开几步，而那肥虫子就仿佛见到了猫的老鼠，倏然朝着黑暗中退开，仓皇无比。

瞧见魔威能够限制那让人厌烦的肥虫子，我也松了一口气，集起气息，准备再一次施展那炼妖壶观术，将胖妞的神志恢复。

然而就在我准备妥当之时，林子里突然传来一阵唿哨声，胖妞眉头一皱，几个后空翻，却是隐入了林子中。

我知道它退往的方向，是那落龙之处，不过却并没有立刻追上去，而是回过头来，跪倒在浸满雨水的泥地里，将那跪倒在地的南海剑妖给扶起来，口中大声疾呼道：“前辈，前辈你醒醒……”

然而此刻的南海剑妖，却再也没有能够嬉笑怒骂，睁开眼睛过来与我交流，大半个后脑勺被啃掉的他，已然是无力回天了，身子冰凉，再也没有气息，我紧紧抱着这一位浑身充满酸臭味的老头儿，心中一阵悲凉，回忆起他出现之后的点点滴滴，这才发现我刚才对他的怀疑，实在是太过分了，这位老人不过是喜欢凑热闹和胡闹而已，对于朋友，特别是我师父这样的老友，却最是真诚。

他本来可以带着自己的黑背大鹏远去，逍遥海外，然而却屡次三番地折返，救我茅山于危难之中，甚至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他唯一的遗言，却是让我赶紧离开，不要赴险的话语。

然而这样可爱的一位老头儿，此刻却是葬身在了小佛爷的野心之下。

与我共同成长、最是善良不过的胖妞，也因为那狗东西而变成了今天这副暴戾而恐怖的模样，我回想起它腹部那个泛着血肉的洞口，背脊之上就是一阵鸡皮疙瘩泛起。

南海剑妖死了，此刻的他虽然还能保持人身，但是我却能够感觉到那种力量正在迅速流逝，相信不久之后，他就会现出自己的原型。

呼、呼……

我感觉自己浑身的血液都快要燃烧了起来，双目赤红，满脑子复仇的心思，当下也是将剑妖前辈的尸体给放平整，猛然起身，将手中的信号令箭发出，然后朝着林子那边疾奔而去。

穿过了两百多米的树林子，我来到了那落龙的地方，瞧见在一片槐花树下，那只翼展宽大的黑背大鹏颓然倒地，而在它的身下，则压着一条数丈长的黄色长虫，因为被羽毛挡住的缘故，我瞧不见那龙头，但是却也晓得此刻的黑花夫人跟之前的那条黑鳞巨蟒已然有着极大的区别，甚至极有可能，已经成了真龙。

在落龙的两边，有人在对峙，一方是带着面具的小佛爷，还有身材极为魁梧的天王左使，山羊胡地魔，还有两名极为狼狈的左使卫队，而另外一方，则只有我师父陶晋鸿一人。

双方遥遥对望，场面一时之间有些僵持，我没有瞧见刚才过来的胖妞和那只金色肥虫子，也没有瞧见据说跟我师父在一块儿的东海蓬莱岛前代海公主，正打量着，却听到师父平静地问我道：“志程，南海剑妖如何？”

我咬着牙说道：“死了！”

师父沉痛地闭上了眼睛，仰头朝天，难过地说道：“唉，我到底还是来晚了一步——是我害了他，真的不应该让他去接引龙尸的！”

不远处的天王左使冷声笑道：“陶晋鸿，你说的很对，南海剑妖，他就是死在你的野心之下，呵呵，地仙，你以为真的就这般容易晋升么？自明末之后，这世间哪里还有人能够超脱于世？末法时代，你知道什么是末法时代么，地仙根本就不是这个时代的产物了，你居然还抱着那般的妄想，你才是最大的野心家，而南海剑妖只是其中一个，不用多久，整个茅山，都会被你的一己私欲给吞没的。”

这家伙的话语直指师父本心，而我瞧见师父一句话也没有说，师父被他给打动了，忍不住出言说道：“自己吃不到葡萄，却是你葡萄是酸的，好一个天王左使，我看根本就是一个欺世盗名之徒而已，你老了，心里面根本就容不下这个世界，也没有探索未知的勇气了，认命吧，这就是你，一个失败者！”

“失败者？”

听到我用这般刻薄的语气说出那话来，王新鉴的脸上露出了怪异的表情来，似笑非笑地说道：“我是一个失败者？呵呵，那么你呢，我敬仰的魔尊大人，什么陈老魔、黑手双城，现在的你，根本就是道门养的一头恶犬而已，哪里还有当年带着七十二票兄弟打天下的壮志豪情，你没看到那头伴你转世的魔猿，都已经背弃你了么？好好的尊上不当，偏偏要给人做一条狗，还有资格说别人？”

狗？

听到王新鉴的称呼，我内心之中的一股意志陡然之间就觉醒了，变得异常张狂而愤怒，朝着他怒声吼道：“你在说什么？”

王新鉴微笑着继续说道：“狗，我说你是狗啊，听不懂人话？”

“啊！”

我双目赤红，一声怒吼，就准备上去与之拼命，然而这是师父却在旁边一声轻喝道：“咄！”

我听在耳中，如遭雷轰，一瓢冷水从头淋到脚一般，整个人都清醒了过来，这才想起来，对方五人，除了那两名可以放冷箭的左使卫队成员外，个个都是当世间顶级的高手，我若是擅作主张，只怕事情就会变得更坏，当下也是往后退了一步，朝着师父拱手说道：“师父，对不起，我动怒了！”

师父点了点头，平淡地说道：“些许挑拨离间，并不能影响到你

我师徒近三十多年的情谊，保持平常心，不要让心魔吞噬了自己。”

我认真受教，而后师父又对着王新鉴说道：“王左使，你我刚才交手，已然明了彼此，若是再动干戈，只怕你自个儿的性命就得撂在这儿了，这事儿你可舍得？”

王新鉴呵呵笑道：“我死了，你自然也活不了，陶掌门，别拿年轻时候那种拼命三郎的架势，跟我讲话。”

师父耸了耸肩膀，平静地说道：“既如此，同归于尽罢，今天能够见证魔蟒渡劫，又有一条真龙死于我手，此生无憾，又有何惧？”

我师父尽显光棍气质，而王新鉴也是不甘示弱地威胁道：“说得好，今朝能见真龙，当浮人生一大白，同死而已，又有何惧，不过有一个问题，那就是你我死了，你觉得你这宝贝徒弟，能够争得过我厄德勒的掌教元帅么？”

他指着旁边的小佛爷和地魔等人说道，我的目光顿时凝聚起来，晓得他说得不无道理，我师父此刻倘若豁去性命，与这王新鉴同归于尽的话，有这帮人在，龙尸也未必属于茅山。

若是如此，他岂不是白死了？

不过我师父却显得十分淡然，右手微动，手指上却是出现了两块骨头雕琢的符箓来，平静地说道：“龙骨法雷符，我师叔李道子留下来的作品，先前在峰顶，我也是用过一次的，威力你知道，这两枚，我若是同时施展而出，就不只是你我同归于尽，而是大家，随着这龙尸，随风飘去了，黄泉路上，一同相伴，王左使你觉得如何？”

当瞧见我师父手上的这符箓之时，王新鉴的脸色就陡然变了，眼神朝着左边飘去，似乎在与小佛爷交流，对方似乎有所依仗，指了指树林处。

然而就在此时，一声悠长而洪亮的龙吟声，突然又从云层之上，幽幽地传了过来。

这个时候，所有人的脸色都变了。

第六十八章 左右逢源虎皮猫

黄山龙蟒已经分崩离析，化作数丈，躺倒在了那头黑背大鹏的身下，那么我们头顶上那一道道充满威严和无上气势的龙吟声。又是从哪儿来的呢？

除非，这世间，还有一条真龙，而它却已经被这里的动静给吸引，出现在了这黄山之上？

想到这么一个可能，所有人的脸色都变得一阵惨白。

此刻的双方都陷入了僵局，这是一种极为微妙的局势，倘若加入一两个小杂鱼，并不会有影响，但来的若是一条真龙，只怕事情就会变得无比复杂，那天王左使瞧了瞧我师父手中的龙骨法雷符，又朝着头顶的天空望去，突然间发出了一阵爽朗的笑声来，对我们说道：“老陶，看来我们谁都占不了这便宜。既如此，热闹凑完了，我们也就走了，回见。以后有空一起喝茶啊.....”

这话儿说完，他朝向不改，脚步朝着后面一动十数米，紧接着转身离开，而他旁边的小佛爷、地魔等人。也是不再犹豫，随着一同消失在了林间的黑暗中。

我瞧见邪灵教的这帮人毫无阻拦地离去，不由得焦急地说道：“师父？”

师父没有理会我的招呼，而是抬头看向了天空。

我跟着望了过去，却见有一道黑影从九天之上垂落而来，这黑影巨大而修长，张牙舞爪，身影几乎笼罩了大半个天空。让人根本无法分清楚它到底有多么庞大，只晓得这一位，绝对就是真龙。因为光瞧见它的这黑影，就让人震撼莫名，整个人的心魂都为之摄取，反倒是看不清它的轮廓了，我的心中有些慌，而这时师父却一把拍住了我的肩膀，沉声说道：“别怕，沉住气，即便是真龙，厉害也会有限度的！”

师父的这一拍，让我心中诧异，几乎感受不到太多的力量存在。

而即便如此，他沉稳的气势却也让我心安，仔细往上瞧去，却见到半空中浮现出了一对碧绿色的硕大眼珠子来。

这眼珠子宛如两轮满月，灼灼其华，整个天空的光芒都仿佛因为它而收敛，而它自出现起，便在不断地转动着，俯瞰这大地之上的所

有生物，那清冽寒彻的目光宛如一盆冰寒的冷水，让人从头顶直接泼到了脚板底，哆嗦着嘴皮，忍不住颤抖。

所谓龙威，恐怕便是如此！

面对着这般的龙威降临，我师父显得平静而沉稳，傲然屹立，而我则因为师父的鼓励，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情绪来，然而就在此时，我却能够感受到附近的林子里，传来一阵又一阵抑制不住的惊呼声。

邪灵教的人最是机敏，晓得事不可为，说走就走，早已不见踪影，而这些发出声音的，应该都是附近各门各派的修行者们。

这些人都抱着一种过来捡便宜的心态，然而此刻瞧见头顶上这头真正的巨龙，心中的恐惧又不由自主地萌发出来，大都止步不前，浑身僵硬。

那不知道从哪儿冒出来的真龙隐于云间，整个天空一片昏暗，唯有它那两道碧绿的眼眸光华璀璨，沉默无声地看着大地，仿佛不想大动干戈，只是想要逼走林中的人类，而我师父却并没有妥协，仰头望去，毫不示弱。

双方互看了好一会儿，我尽管心中并无把握，不过却也是将饮血寒光剑给高高举起来，准备与那真龙决一死战。

这僵持局面让人气都喘不过来，然而就在此时，林间突然有一只飞鸟腾起，朝着天空的云层飞去。

我一下子就愣住了，因为在我的眼中，瞧见那飞鸟并不算大，好似母鸡一般。

这事儿就奇怪了，要晓得早在先前的九雷轰顶之时，黄山境内的大部分飞禽走兽都已经仓惶逃离，而在这龙威之下，我们这些修行者尚且心慌气闷，这鸟儿怎么可能还可以摇摇晃晃地朝着那云层之中的真龙飞去？

它的胆儿，得有多肥？

我师父也有些意外，“咦”了一声，也不多言，就瞧见那飞鸟摇摇晃晃地隐入云层之中，没多时，它又从云层之中浮现，朝着我们这边飞了过来。

什么妖怪，这是要干什么？

我紧握饮血寒光剑的手心不由得多了几分汗渍，紧张地等待着，然而当那货真正出现在了视野之中时，我整个人完全就石化

了。

这货，居然是虎皮猫大人！

没错，这头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的飞鸟，居然就是句容萧家养着的那头虎皮鹦鹉，它之所以飞得摇摇晃晃，并非是畏惧龙威，而是因为此君的肚皮实在是太肥了，以至于都影响到了自身的平衡。

只不过，它来这儿干什么？

我自然知道这肥厮的厉害，一头口能言语、能掐会算，还能够跟我师叔祖称兄道弟的扁毛畜生，完全就已经超出了我的理解范畴，更何况它转阴之前的身份……只是，它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

就在我满脑子疑惑的时候，那肥鸟儿已经飞下来了，停在了那头颓然倒地的黑背大鹏身上，冲着我们这边招呼道：“嘿，陶晋鸿，姓陈的小子，别来无恙啊？”

这家伙倒是个自来熟，我师父虽然去过萧家，但是没有与虎皮猫大人打过照面，故而并不认识，但是瞧见这肥厮既能上天，与真龙碰面，又能下地，来与我们交流，自然是了不得的人物，当下也是不敢怠慢，拱手作揖道：“不知道这位居士是？”

我赶忙上前介绍道：“师父，这位是虎皮猫大人，李师叔祖生前的好友！”

我知道的也就这么多，而师父听到了，双眼一亮，对这那肥厮说道：“哦，原来你就是教会克明金篆玉函的虎皮猫大人啊，素闻大名，久仰久仰。”

那虎皮猫大人挥着翅膀，不耐烦地说道：“哎呀，别这么假客气了，时间紧迫，我们长话短说吧——这样的，大家头顶上那位呢，是我黑龙哥，跟我也有点交情，而我脚下的这条母龙呢，曾经是它的姘头……哦，我说话是不是太直接了？总之呢，黑龙哥说看到这母龙身死，不忍她被千刀万剐，就想过来，好生安葬一番。咳咳，大家都是朋友，你看这事儿咋样？”

这肥厮的话儿让我们有些诧异，没想到它居然是作为天空之上的那头真龙使者而来，先礼后兵的。

只是我们为了这条黄山龙鳞，费尽千幸万苦，经历生死无数，怎么可能放手？

想到这儿，我下意识地瞧了一眼师父，只见他并没有说话，而是抬起头来，看了一眼苍穹之上的龙眼。

师父不说话，我便晓得了他的心思，作为徒弟，自然要有眼力劲儿，当下也还是豁下脸来，坚定地说道：“大人，你可能不知道，这黑花夫人之所以能够化龙，是因为偷了我手中的龙血结晶，方才能闹得如此动静。当初我远赴灵界，披荆斩棘，历经生死，好不容易获得此物，却被这妇人给偷去，你叫我如何能忍，现如今物归原主，也是正常，你说呢？”

瞧见我一再坚持，虎皮猫大人摇晃着身子，用低沉的声音说道：“陈黑手，你可能不知道，我家黑龙哥的脾气，可不是很好哦，我现在过来跟你谈，还是它给了我天大的面子，你不要这般执着，免得招惹祸事，懂不？”

听到了对方的威胁，我却撒泼抵赖地笑着说道：“大人啊，你刚才都说不过是姘头而已啦，何必大动干戈呢，那黑花夫人心术不正，生活糜烂，黑龙哥拔鸟无情也是正常，对吧？”

我这般肆意地调侃，使得气氛一僵，那虎皮猫大人瞪大了眼睛，直直地看着我，许久不曾言语，而这时我头顶之上，却传来了愤怒无比的龙吟。

呜呜、呜呜.....

整个天空的炁场都在震荡，我的心中紧张极了，生怕那真龙一言不合，直接就碾压下来，顿时就是身子紧绷，全神戒备。

而就在这个时候，前面的虎皮猫大人突然没心没肺地哈哈大笑了起来，冲着我眨眼睛道：“哈哈，好一个拔鸟无情，你这句话，简直就是神来之笔啊，我好久没有瞧见大黑龙这般尴尬了，好了好了，既然是你们有理，我也不再多说了，那龙尸腹中，有几枚蛋蛋，是黑龙哥的种，它要，你们给不给？”

我回头朝着师父望去，他淡然地点了点头，平静地说道：“可！”

双方谈妥，虎皮猫大人撅着屁股，让我帮忙剖腹，我提着饮血寒光剑，来到了近前，先将黑背大鹏的身子费力翻开，露出了那条龙鳞遗体来，找对位置，一剑下去，剖出了几枚小西瓜大的蛋蛋来，虎皮猫大人点了一下数，满意地将这些给抱着，奋力往上飞了两下，没飞起来，而就在这时，虚空之中突然浮现出了一只龙爪，一把将它给一齐抓着，然后消失无踪。

头顶上遮蔽天空的黑影终于消失了，而就在此刻，在大地之上屹然而立的我师父身子却突然一阵颤抖，脸色数变，一口鲜血就喷了出

来。

第六十九章 黄山龙蟒归属争

瞧见师父一口鲜血喷出来，我顿时就焦急无比，一把将他给扶住，急声问道：“师父。你怎么了？”

师父将那两枚龙骨法雷符给收了起来，从怀中掏出一方白色丝巾，将唇间的鲜血给搽干净，又小心翼翼地收了起来，左右一番打量，对我低声说道：“别管我，你先去那龙尸处，摸一下它头颅之中，是否有一块凝结如软玉的瘤子？那就是被黄山龙蟒消化了的龙血结晶，你快将它取出，防止事情有变！”

师父说得十分着急，我自然也理解他的心情，瞧见他此刻的模样，绝对没有刚才与邪灵教左使对峙时候的强势，晓得他定然是在哪个环节出了差错，便不再多问。快步前往龙尸处，用饮血寒光剑切开那龙头，伸手进去一阵掏弄，当真摸出了一块鸡卵大的结石来。

瞧见这东西。我欣喜万分，赶忙递到师父面前，对他说道：“师父，你快吃掉，不然功效就消减了！”

师父接过我递过来的这血糊糊、宛如软玉的结块。不由得苦笑一声道：“为了这玩意，陶陶死了，剑妖也死了，唉，当真是不得了啊……”

我瞧见他眼神之中十分萧索，担心他心灰意冷，赶忙劝他说道：“师父，陶陶不是还有残魂所在么。日后说不定能够重回世间，而剑妖前辈之死，却是中了那小佛爷的算计。若是想要报仇，还得师父您来主持啊，你可不能丧气，赶紧吃了它吧！”

师父看了一眼，摇了摇头，递回给我道：“还是你来吃吧，我……”

我慌忙拦住他的手，坚定地说道：“师父，我离至道尚远，就算是吃了，也未必能够有所感悟；而且我心头有魔，倘若没有人能够限制住我，事情实在是难以想象，师父，你别犹豫了，一会儿附近的修行者就都会赶来了，而且如果邪灵教杀一个回马枪，我未必能够挡得住——快些吃了！”

听到我的话语，师父愣了几秒钟，突然洒脱地笑了：“也对，我被王新鉴那龟孙说了两句，倒是着相了。行，我这就将它给服下。”

师父手指微动，那血色结块浮动而起，点点鲜血化作水滴状，紧接着朝着我师父的口中滑落而去。

那玩意入口即化，根本就用不着咀嚼吞咽，直接就从喉咙中化作一条线，朝着腹中滑落而去，而就在此刻，当真龙遮蔽整个天空的庞大身影消失之后，终于也有人鼓起了勇气，朝着这边跑了过来，最先冒头的居然是矮小而丑陋的侏儒俞千八，这家伙先前暗算了一回悬空寺的一众僧尼之后，就一直没露面，此刻却是如同那闻到鱼腥的猫儿，壮着胆子就跑过来了。

师父吞服了那龙血结晶之后，闭目不语，不管任何事情，而那俞千八在远处小心翼翼地靠近而来，瞧见了，以及我旁边的黄山龙蟒之时，不由得咧嘴，嘿然笑道：“嘿哟，没想到居然还是老熟人啊，怎么着，陈老魔，这龙是你砸下来的？”

我平静地笑着说道：“俞千八，许久未见，你还是那个丑样子，怎么，你过来想干嘛？”

俞千八摸着下巴斑驳的胡须，一双眼睛眯得狭长如缝，阴恻恻地笑道：“所谓好东西，见者有份，这偌大的一条龙尸你未必能够一人独占，不如与我合伙，对半分了，而由我来布阵，帮你挡住其他想要过来蚕食的家伙，你看如何？”

对于这家伙的提议，我只是简单地说了一个字：“滚！”

面对着我的高傲孤冷，那俞千八愤愤不平地骂道：“好你个不识好歹的黑手陈，你也不想一想，我当初的毒谷，以及我精心培育出来的优昙婆罗七精灵，可都是因你而毁，你难道一点儿负疚感都没有？今天我摒弃前嫌，过来与你共商要事，你居然还是这个态度，你就不怕我布下婆罗大阵，将你给罩在此处，不得解脱？”

俞千八色厉内荏地骂骂咧咧，而就在这时，林子里又冒出了几伙人来，其中一人却是先前撒丫子抛开的张天师，而另外两帮人，其中几人却是以江楚尘为首的洞庭湖一伙，另外还有荆门岛的几个厉害角色。

这些人都是死里逃生而来的，先前被我忽悠上山，结果跟邪灵教的人一火拼，纷纷都吃了亏，原先兵强马壮，信心满满，此刻却各有各的狼狈，本来就是满腹怨言，不过瞧见我身后的黄山龙蟒，心思顿时就纷纷地活络了过来。

张天师赶到之后，并未有说话，反而是那洞庭湖的江楚尘，先是发出一道粗豪的笑声，紧接着扬声说道：“这就是传说中的黄山龙蟒啊，刚才瞧见，果然非同凡响，陈老弟你果然厉害，让哥哥瞧一瞧，那真龙，到底是个什么模样！”

他一副大老粗的模样，毫不顾忌地就朝着我这边走来，而其他人则伸长了脖子，准备估摸着我这边的反应，也好浑水摸鱼。

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先前四大门派围住茅山宗时，他们讨要那深渊巨手，而我当时的态度是开放而合作的，这使得众人误以为我是个极好说话的老好人。

不过不管如何，我却知晓一点，倘若我不露出一点儿爪牙来，当着那就要被人当做小孩儿欺负了。

我瞧见那江楚尘大大咧咧地朝着我这边走了过来，当下也是平静地扬起了手中红光洋溢的魔剑，淡然说道：“江道友，我想你可能没有弄明白一件事情，那就是这黄山龙蟒是我茅山给轰下来的，而它之所以化龙，也是因为偷了我茅山的一件东西，此时此刻，它归我茅山处置，而我却并不打算，给大家分享，懂么？”

江楚尘走到一半的路程，脚步一僵，脸上陡然变了颜色，阴沉着脸说道：“陈老弟，你这话说得就有点儿过分了，围剿这黄山龙蟒，我们这些人，可也都是出了力气的。”

我劲气灌注，那饮血寒光剑的红光暴涨一丈，然后淡定地说道：“然后呢？”

荆门岛的一个独目老太用尖锐的嗓门喊道：“你这个黑手陈，先前诓骗我们上山，结果害得我们诸多门人，或者惨死于邪灵教徒的刀下，或者被乱石砸死，然而现在居然还想独霸那黄山龙蟒，简直是太可恶了，大家伙儿，我问一问你们，黑手陈想要霸占黄山龙蟒，你们答应不答应？”

“不答应，不答应！”

众人纷纷发言，声嘶力竭，仿佛我夺走了他们多年的财产一般，而这时远处的俞千八也桀桀怪笑，朝着远处的林子喊道：“江湖上的朋友们，你们也来评评理，世间哪有这般的事情，我们怎么能够让茅山，这般的霸道？”

仿佛印证了他的话儿，远处的林子里，稀稀拉拉地走出了四五十条身影来，这些人三两成群，结伴而来，却是先前都没有露过面的江湖散人。

一时之间，差不多有六十多人，将我们给团团围住。

众人呐喊一句，那江楚尘终于想起了旁边同样德高望重的张天师来，朝着他拱手说道：“张天师，您可是正儿八经的龙虎山正朔天师，

不比茅山宗差，您来评评这理，他茅山如何能够独霸黄山龙蟒呢？”

众人一时纷纷起哄，让张天师主持公道，而到了此时，一言不发的张天师方才走到跟前来，没有看我，而是冲着闭目而言的我师父拱手说道：“敢问是陶真人么？”

我师父睁开了眼睛来，瞧着面前这位黑须黄袍的道人，微微笑道：“是我。”

陶真人？

这个满头白发的老道士，居然就是茅山掌教陶晋鸿？

听到这话儿的所有人，心头莫不是一阵惊骇，要晓得在这江湖之上，陶晋鸿可是众人公认的，当世间最顶尖的修行者之一，他出现在这儿，就已经不是凭借着人数，可以起哄的事儿了。

众人一阵心慌，而那张天师却躬身行礼道：“龙虎山天师道第六十五代掌教张朔，拜见真人！”

张天师这般的礼遇，着实让众人惊掉眼球，而我师父倒也并不倨傲，回礼之后，平静地说道：“恩薄天师去了宝岛之后，你接位以来，励精图治，弘扬道法，做得远比茅山宗透彻，倒也不必行这后辈之理。”

张天师与我师父客气两句，方才问道：“敢问一句，先前九天之上，那第十道落雷，可是真人所为？”

我师父点头说道：“然。”

张天师不再多问，而是气度俨然地再次拱手说道：“既如此，这黄山龙蟒自然是归茅山宗所有，我龙虎山并无异议；陶真人，贫道先告辞了，日后还会！”

一句话讲完，张天师转身就走，毫不留恋，这事儿让所有人都震惊了，回过神来，张天师早已不知踪影。

有我师父坐镇于此，众人即便是眼馋心热，不过终究还是不敢造次，陆陆续续地离开许多，即便是最依依不舍的俞千八，也是骂骂咧咧的，消失在了林中，然而就在人即将散尽的时候，有一个削瘦的身影，却突然出现在了不远处，朝着这边平静地望了过来。

在他身边，还有十三人，个个都是英雄之姿。

第七十章 不过茅山一小蛇

江湖名望是什么？

在此之前，我一直为自己那“黑手双城”的凶名能够吓退许多宵小而自得，却从来没有想象得到，我师父在江湖上的地位有这般的高。六七十人的修行者，其中不乏厉害的高手，强悍的散修，甚至还有与茅山齐名的龙虎山天师道掌教，然而在知道这个老道士就是传说中的陶晋鸿之后，竟然没有一人，胆敢上前而来，捋这虎须。

这情况让我深深地震撼到了，这与我之前的恶名相比，简直就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

当然，我师父的这名声是经过时间和岁月所沉淀下来的，谁都羡慕不来，而就在我以为一切都即将过去的时候，却有一个仙风道骨的老者，带着十三个雄姿勃发的强者从林中走了出来。朝着我师父这边遥遥一揖，朗声说道：“民顾委黄天望，携委员会十三委员前来，向陶真人问好。”

来者正是素有“大内第一高手”之称的黄天望。民顾委第一委员长，而他身边的那些人，应该就是传说中的十三太保。

曾经的十三太保之首，名为武穆生，因为其兄武穆王太行矿难之事而被双规。后来越狱而出，不知踪影，此番的十三太保，其实已经是经过了洗牌，并不如往日那般厉害，不过即便如此，大内第一高手，再加上民顾委十三太保亲自前来。光这名头，也的确就真的够唬人了，而一想到他们此番前来。绝对是心怀不轨，我的心中就是一阵焦急。

我师父自然也知道来者不善，平静地点头说道：“黄委员长，别来无恙啊。”

黄天望发出一阵爽朗的笑声，紧接着热情地说道：“挺好，真的挺好，陶掌门，当年茅山宗开山门之后，我们一别也有二十来年了，多年未见，没想到陶掌门神采依旧，风姿不减，当真是可喜可贺啊！”

他这边说着话，远处的林子处一阵骚动，我瞥眼望去，却见七剑出现在了树林边缘，而在他们旁边的，却是包括陈慎、鬼鬼在内的茅山大队，而先前消失不见的杨知修师叔，也随着茅长老、符钧的人重新出现，一群人瞧见了这边的我们，便也没有在逗留，而是朝着这边快步走了过来。

我师父应付了对方两句话，这时茅山众人都走到跟前来了，纷

纷躬身，向掌门问好，师父挥手免礼，问刚才那边发生了什么事情。

杨师叔平静地说道：“呃，刚才有一帮人在林子里探头探脑，我教训了几句……”

探头探脑的，自然是先前离开的那些江湖人士，那传说中的黄山龙蟒就在跟前，这帮修行者自然舍不得离开此处，不过怯于我师父的威势，却也不得不装作离开的样子，免得被我师父惦记上，日后不得安宁，而此番瞧见又有一帮子人凑上前来，似乎很厉害的样子，更是不想离开了，就想着双方若是能够打起来，自己会不会又浑水摸鱼的机会呢？

围观者心中期冀，而我师父却显得十分平静，了然于心，点了点头，也不再多言，而是笑着脸，与这位大内第一高手闲聊扯淡，都不进入正题。

双方的笑容似乎都僵了，而这时旁边的鬼鬼终于从人群之中挣脱出来，惊讶地喊道：“大爷爷，你怎么在这里？”

黄天望仿佛刚刚瞧见鬼鬼一般，也讶然地回道：“啊，鬼鬼啊，你也在这里啊，大爷爷之所以来这黄山，是因为上面收到风声，说这儿黄山之中，有化龙的灵属，让我带人过来看一下，倘若是真的有那传说中的真龙，那便要将其充公，收归国有，拿来给科学院的科学家们做研究，让它为祖国的繁荣昌盛、人民的幸福安康做贡献！”

这话儿说得冠冕堂皇，而他仿佛都没有瞧见我们身后的那条黄山龙蟒一般，一脸的认真与诚恳，反倒让提问者鬼鬼有些莫名其妙，指着那黑背大鹏剩下的金色龙蟒说道：“大爷爷，你说的那真龙，莫非就是这个？”

我听到这爷孙两人的一对一答，便晓得那小姑娘远没有表面上看起来的那般单纯，她自然是知晓黄天望在这儿没有谈话的切入口，方才这般故意问起的。

而黄天望的回答也格外有意思，他并不说这真龙是他民顾委要的，若是拿去给科学院的科学家，做研究。

他居然还将这事儿，上升到了国家与人民的幸福安康上来。

然而身在宗教局的我却知晓，一般类似于此类材料，基本上都是收归于部门的内库之中，使用权都在一把手的掌控之中，这黄山龙蟒倘若是被黄天望和十三太保拿回了去，它去了哪儿我自然是无从知晓，但是绝对不会给科学院。

他或许会上缴一部分，但更多的，恐怕就是他黄天望一人掌控了。

这事儿他做得太多了，我都不用猜测，便能知晓。

果然，鬼鬼这般一接话，黄天望的眼睛便朝着那边望了过去，先是瞧了一眼，接着深吸了一口气，忍不住走近几步，一脸讶然地说道：“啊，果然，没想到它居然在这里，待我仔细瞧瞧，到底是与不是……”

他说着话，便想上前，仔细一观。

若是以前的情况，我说不定也就懒得跟这家伙计较了，毕竟他的身份地位摆在那儿，即便吃相难看，我也只能捏着鼻子忍着，然而此刻我却没有等师父开口，毫不犹豫地挡在了他的面前，伸手阻止道：“黄老，留步！”

我这一挡，他身后的十三太保立刻就露出了凶相来，一个国字脸的男人冲着我呵斥道：“好不懂事的家伙，黄老也是你能拦的么？”

十三太保群情汹涌，一副要冲上来的架势，而就在此时，刚刚赶过来的七剑毫不犹豫地站在了我的身后，刷、刷几声，北斗七星剑倏然拔出，朝着对方指了过去，充满杀气的剑锋立刻将十三太保的气势给压了下来，而黄天望则很从容地扭过头来，看向了我师父，淡然问道：“陶掌门，你徒弟这是什么意思？”

我师父耸了耸肩膀，微笑着说道：“志程是我徒儿，同时也是宗教局的司级干部，他这么做，自然有他的道理，不如让我们听一听他是怎么说的？”

黄天望之所以朝我师父问话，是表明我尚且不配与他交流，而师父这轻飘飘的四两拨千斤，却让他不得不转头看向了来，面对着这大内第一高手、以及鼎鼎有名的十三太保注视，我深吸了一口气，然后指着远处的天空说道：“我想黄老是误会了，地下的这玩意，只是我茅山家养的小蛇；至于你说的真龙，刚才想必诸位也看到了，就在我们头顶的云层之上，黄老若是想要，上去将其捉拿便是，我何曾拦你？”

“什么，茅山家养的小蛇？”

听到我的这话儿，不但是黄天望和十三太保，便是旁边的众人都不由得一阵愣神。想必无数人对于我这满口胡诌，心头定然就是一万头草泥马奔腾而过，见过无耻的，没见过这般厚颜无耻的，堂堂黑花夫人，黄山龙蟒，居然被我直接构陷成了茅山家养的小蛇来。

而面对着一众诧异不已的民顾委干部，我浑然不觉地说道：“对呀，这小蛇是家师养在后山的，本来拜托给我那小师弟喂养，却没想到他太过于年轻，实在贪玩，结果就让这家伙给逃出来了，我茅山为了防止此獠祸害世人，由掌教真人亲自带队，连在朝堂之上任公职的我都给叫了过来，就是不敢给老百姓们凭添麻烦，还好终于将它给宰杀了，没有造成太多祸端，实在侥幸——黄老若是不信，自可以问我茅山任何人……”

我张口就说胡话，而旁边的杨师叔也是一本正经地接话道：“对的，为了这孽畜，我们穷追千里，不过还好将其拿下，就不劳黄委员长费心了。”

那黄天望即便是修养再好，听到我与杨知修师叔在这儿演那双簧，也止不住地要翻白眼，而那国字脸男人更是忍不住了，恶声恶气地冲我说道：“好你个牙尖嘴利、颠倒黑白的陈志程，偏偏将那黄山龙蟒说你自家养的宠物，真的是够了。不过既然如此，它造成了这般的惨状，又岂是你能够负得了责任的，还不赶紧将它叫出来，让我们惩治？”

我一脸无辜地指着头顶上的天空说道：“我都说了啊，弄成这样的，并不是我茅山的小蛇，而是头顶上的那条黑龙，你们若是想要缉拿真凶，上天去就好了，何必与我茅山纠缠？”

国字脸一阵气苦，他自然晓得先前遮蔽了整个天空的那条黑影，也是一条真龙，只是依他的本事，别说一个，就是来一百个，也未必能够拿得下。

黄天望瞧见自己的手下被我一阵胡搅蛮缠，直接无语，脸上露出了古怪的笑容来，对着我师父说道：“陶掌门，这就是你的答案？”

我师父眼睑低垂，平静地说道：“志程的话，就是我的话。”

第七十一章 看看到底谁更硬

志程的话，就是我的话。

听到师父这般的话语，我顿时就是感觉眼眶一红，一股难以抑制的激动腾然而起。却是晓得他的这番表态，使得我不再是陈志程一人，而是代表着我师父，以及整个茅山宗。面对着这般强势的组合，那黄天望的脸色终于变了，眯着眼睛凝望了我师父许久，突然开口说道：“陶真人先前跟人动手，是否岔了气，要不要我帮你疏通一番呢？”

果真不愧是大内第一高手，即便是我师父风轻云淡，他却也能够从种种迹象之中，推断出我师父身受重伤的结果来，我心中惊骇，脸上却并无表情，而师父则显得更是淡然：“你的确来晚了，先前邪灵教的天王左使和掌教元帅都在。你若是在，或许还能将他们给留下来；而我也的确跟他们有动过手，不过至于是否岔气——怎么，难道你想亲自试一试？”

黄天望嘿嘿一笑。耸肩说道：“真人天纵英才，乃国之瑰宝，我不过是关心一下而已，请不要介怀。”

这家伙自出现之后，屡屡为难茅山。我师父也显得有些不愿意了，皱着眉头，直接说道：“民顾委是中央为了了解民间修行团体，而特意设置的民间顾问委员会，是用来协调宗教局、总参以及民间修行团体、宗门沟通的桥梁，而不是封建社会的东厂、西厂，你们没有那么大的权力，也没有先斩后奏的特权。现如今连中顾委都撤销了，民顾委是否存在，还是一件犹未可知的事情。你民顾委想要讨好中央，也不要做出这些事情来……”

我师父说得这般直接，显然是在回应黄天望先前对于我师父是否受伤的试探，他表现得越强势，黄天望方才越是忌惮，而听到我师父用教训的口吻说话，在修行者面前素来高高在上的黄天望顿时就黑下了脸来，冷然说道：“陶掌门，你这话儿，是什么意思？”

真正到达了一定层次的人物，即便内心之中痛恨得要死，但是表面上，却依旧还是客客气气，因为一旦驳了对方面子，那就是不死不休的架势，而这些人哪个不是拖家带口、家大业大的，犯不着这般撕破脸皮来。

然而我师父却根本不理睬这里面的潜规则，平静地指出来：“我的意思是，全国道教协会也是与民顾委同级的机构和组织，作为协会的

副理事长，我也有与上头直接面对面的权力。民顾委不安心于本职工作，反而四处出击，干扰宗教局与民间团体的正常交流活动，甚至强取豪夺，借机充公、已肥私库的行为，我不止一次听人说起……”

师父顿了一下，接着说道：“想必上头也未必都同意这种做法，必要的时候，我可以召集一定团体进行决议，看作为历史遗留的产物，民顾委是否还有再存在的必要，而想必对于这事儿，宗教局的王总，我想他也是有一些想法的。”

打蛇打七寸，这就是我师父所要表达出来的。

听到这儿，黄天望整张脸就完全黑下来了，他实在没有想到我师父居然会这般犀利，直接釜底抽薪，要晓得黄天望之所以能够如此嚣张，并非他修为有多么逆天，天下第一，而是因为他屁股下面的官位十分敏感，一帮人都不愿意惹他，就连镇国高手王红旗这般的人物，能忍的，一般都是不愿意太过于计较。

为何？

因为黄天望行走的地方是大内，谁也没有必要跟上头冲突，给自己找不自在。

但是如果众人齐心协力将黄天望从那个位置上拱下来的话，失去了“大内第一高手”这层光环的笼罩，黄天望依旧还是黄天望，但是别人却未必怕他。

别说是我师父或者王红旗这般的人，就算是我，也有与他一战的勇气。

这一下，当真是有点伤到黄天望的要害了，只见他义愤激昂地表示：“陶掌门，这话你可要说清楚了，我黄天望做事坦坦荡荡，我这些年来奔波忙碌，兢兢业业，从来没有一件问心有愧过，你这般的讲法，我可不服……”

这话儿说得铿锵有力，但不过是表面坚强，先前那种拿着民族大义的大棒子打人的气焰和官威，却是已经收敛了起来，我师父呵呵一笑，对着他说道：“黄委员长，我刚才不过是在说笑而已，你何必介怀，不过说句实话，你若是想要找寻真龙，还得赶快，我瞧见那云层之中的气息寥寥，似乎快要离开了，你可得抓点紧，别总在我茅山家养的小蛇这儿浪费功夫，不然我看可悬……”

我师父这话儿讲得十分透彻，那就是想拿真龙邀功，你自己有本事，自己去弄，这事儿谁也不拦着，至于想要动我茅山确定的有主之

物，那就让你吃不了兜着走。

凡事都是有规矩的，拿别人的东西来充公，当做自己的东西，那个时代已经过去大半个世纪了。

民顾委不是什么人都可以欺负，也不是所有人，都不懂得反抗。

说完话，我师父抬起头来，用那宛如婴儿一般清澈而又黑的眼睛，与这位大内第一高手对视，而我则装作不经意的模样，跻身在了师父的旁边，七剑、以及茅山大队人马将我师父众星拱月一般地围在其中，平静地看着黄天望，以及他麾下的十三太保。

这气氛如此僵持了半分多钟，突然间那黄天望的脸色和缓了起来，哈哈一笑，和颜悦色地说道：“哎呀，陶真人啊，你还是那般的爱开玩笑，何必呢，你茅山的東西，自然是由你茅山处理，我民顾委虽说负责中央与民间的协调沟通，倒也不是事事都管，不过我多嘴说一句啊，刚才陈副局长说的那事儿，就是这小蛇儿是你那小徒儿放走的，这你可得处理一下，你看看，就因为这点儿小疏忽，江湖上可掀起了多少风雨？”

师父平静地点头说道：“自然，茅山门规森严，任何犯错的弟子，都会有相应的惩罚的，无须委员长劳心。”

黄天望不软不硬地顶了一句之后，却也是没有再继续纠缠的意思，望了一眼天空，与我师父拱手告辞道：“既如此，那我们也要去办正事了，陶真人，就此别过。”

我师父礼貌得很，不温不火地拱手回礼，目送着民顾委一行人消失于树林之中。

黄天望一走，杨师叔立刻瞥见了旁边赖着的鬼鬼，晓得这小姑娘是荆门黄家的人，毫不客气地说道：“小姑娘，我茅山还有内务需要处理，不方便外人在场，你也离开吧！”

鬼鬼被驱逐，倒也并不难过，只是不耐烦地回了一句“知道了”，接着左右一扫量，跑到了我的跟前来，冲我问道：“陈大哥，你可曾见到剑妖爷爷，我还等着给他当徒弟，学剑术呢，他可不能忽悠小姑娘啊！”

尽管对鬼鬼先前与黄天望的一唱一和有些反感，不过想起这小姑娘先前几次出手助我的事情，我还是豁不下那个脸来，又想起南海剑妖死去的惨状，心中顿时就是一疼，指着远处的林子说道：“剑妖前辈，

他……战死了！”

“什么？”

对于黄山龙蟒的归属毫不关心的鬼鬼听到我的这话儿，顿时就脸色大变，惊慌失措地大声喊道：“怎么可能，剑妖爷爷这般厉害，这世间有几人能够伤得了他？他到底是怎么死的？”

面对着鬼鬼一堆的问题，我顿时就感觉口中发苦，不知道如何回答，而这时我师父也走过来了，问我道：“剑妖的尸体，现在何处？”

我起身便走，口中说道：“刚才为了追逐凶手，我并没有带着剑妖前辈的遗体离开，而是安放在了林子里，且随我来。”

师父吩咐茅山众人在原地看守，我也让七剑在旁边协助，而我则带着师父和鬼鬼折返回了林子里，然而没想到回到原地的時候，我却并未有瞧见剑妖前辈的尸体，在原本的落叶之下，有一道滑腻的痕迹直入远处的烂泥潭，接着不知踪影。

师父附身下来，伸手将那滑腻的黏液捻起，放在鼻尖嗅了嗅，然后说道：“剑妖他的本体，是一只成精的箭鱼，这黏液应该就是他身上分泌出来的，不过瞧这情形——你确定他真的已经死了？”

我苦笑着将当时的情形详细说出来，并且告诉师父和鬼鬼，剑妖前辈不但大半个后脑勺都给那虫子给啃光了，而且我抱住他的时候，生命征兆也都完全消失了，想来也没有再活下来的可能。

听到我的讲述，师父陷入了沉思，而鬼鬼则摇头，坚持地说道：“不对，剑妖爷爷他既然是妖，那么化形的时候，中枢未必藏在脑子里，他一定还活着，是的，他肯定还活着，只是受了重伤，藏了起来而已——我得去找他，我要去找到他！”

鬼鬼要顺着这泥潭，坚持找到南海剑妖的尸体，而师父和我则没有再说话，任由她离去，然后回到了落龙之处，却瞧见杨师叔和七剑在争吵。

第七十二章 悲痛欲绝小师弟

我瞧见以张励耘为首的七剑正在与杨知修师叔对峙，几人怒目相对，顿时就皱起了眉头来，与师父快步走到了近前来。却听到张励耘说道：“在陶掌门和我老大过来之前，这龙谁也不能动，这话儿就是我说的，你待如何？”

杨师叔眯着眼睛，并未有说话，而是朝着我师父这边拱手说道：“师兄，人可还好？”

师父摇头说道：“没有瞧见遗体，不知道是他没死，自己走了，还是遗体被人给偷走了；这事儿回头再追查，你们这儿是咋回事，怎么就吵了起来？”

杨师叔温和地笑道：“我刚才想要查验一下这黄山龙蟒的具体情况，志程的这几个小兄弟比较谨慎，觉得要等你和志程回来，方才能够动手。”

听到对方显得十分平和的话语，我的脸顿时就板了起来。冲着七剑呵斥道：“你们几个，还有没有规矩了？杨师叔是我茅山宗的长老，也是我的长辈，怎么能够对他无礼呢？还不赶紧给我道歉？”

被我这般一凶。小白狐儿顿时就受不了了，委屈地出声说道：“哥哥，不是这样的，明明是……”

她这话儿刚刚一说出口，旁边的张励耘立刻拦住了她。不让她说话，而是领着众人，向杨师叔躬身说道：“刚才张励耘等人莽撞，惊扰了杨长老，还请您大人有大量，千万不要跟我们这些晚辈计较才是。”

张励耘之所以会如此恭顺，倒不是他没有脾气，而是因为我这边已经通过羽麒麟跟他沟通。让他不要在这样的场合生事，要晓得所谓冲突，无论是非对错、有理没理。只要我的人在这里顶撞茅山长老，必然会给其余的茅山同门留下坏印象，觉得这陈志程翅膀长大了，居然胆敢跟欺辱师长，跟自家宗门的长老叫板了。

这可不是什么好事儿，特别是我身处的这么一个位置，更多的时候，还是得表现出一种谦卑有礼的态度出来。

听到七剑的道歉，杨师叔则显得十分大度，挥了挥手道：“无妨，不过是个小争执，何必计较这么多，总之此次黄山之行，我茅山不但将自己的威名给展露出来，而且还得了这条龙蟒，收获颇丰，此为正理，别的都是小事儿，过去了，都别提，哈哈……”

乍一听杨师叔这般说，当真是觉得茅山威名鼎盛，然而我却晓得一点，黄山之行，其实并没有他说的这般完美，因为陶陶死了，而小师弟萧克明必然得受到责罚，最为关键的是我师父，他不知道是什么情况，虽然此刻仍在强撑着，但是我却能够感受到他的力量已经在消融，甚至极有可能功力丧失了……

如此看来，这一回我们其实是亏大发了。

不过师父受伤的事情，我自然也不可能当众说出，却听到师父说道：“这黄山龙蟒虽然已经化龙，但毕竟还是未尽全功，只有头部进化得最完全，脖颈之下，却只有小半的成型，所以它最珍贵的，便是这头颅，至于其它，倒也算不得什么……同真，乾坤包袱皮呢？”

茅师叔应声而来，当下也是在师父的示意之下，从怀里掏出一方绘满符文的手帕，朝着半空中一抛，那手帕立刻化作巨大的包裹，将地下的这头黄山龙蟒，连同着旁边的黑背大鹏一同，给全部囊括其中，紧接着倏然变小，变得只有一小包袱那般大。

这玩意，可跟我怀中的八宝囊如出一辙，不过容量却不知道高出多少。

茅师叔将其收好，恭恭敬敬地将其递到了我师父的面前来，而师父却并没有接过来，而是环视了一圈，却是叫来了符钧道：“你拿着吧！”

简简单单的一句话，却将在场的大部分人都给惊住了。

要晓得这乾坤包袱皮之中，包着的可是茅山费尽了千辛万苦之力，方才拿下来的黄山龙蟒，这玩意拿到江湖上去，那是要掀起腥风血雨的，它有我师父掌握着，自然最是合适，而如此重要的东西却被我师父教给了符钧师弟，这里面所代表的意义，就变得有些耐人寻味了，符钧当时也是一愣，继而满脸通红，激动地伸出手来，躬身说道：“谨遵师父口令！”

那包袱看着似乎并无太多的重量，然而符钧接在手中，却是重若千钧，庄而重之地收好之后，立在我师父旁边，一副随时恭候的模样，让旁人看得一阵眼热，羡慕不已。

此处危机并未解除，邪灵教的人随时都有可能回返而来，所以众人也并不久留，将左右收拾妥当之后，便朝着山外离开。

一夜激战，此刻已经是天色渐白，回望山中，只见偌大的山峰倒塌，落石残木无数，其间还夹杂着人或者动物的尸体，惨不忍睹，回

程的路上，茅山大部分人的心情都是不错的，因为满载而归，但终究还是有一些悲伤，因为在昨晚的交战中，有四名茅山同门，包括两位与师父同辈份的师叔战死此处，连尸体都没有找到。

茅山还算是好，毕竟终究还是收获到了那黄山龙蟒的遗体，至于其他前来凑热闹的门派和江湖散修，此行就当真只有苦果了。

回程的路上，陈慎表现得十分活跃，不停地在前面探路，四处游走，保证前方没有危险，瞧见他这般的卖力，我却也晓得这里面的原因——那黄山龙蟒既然已死，他陈慎便处于一个很尴尬的位置，因为没有用处了，所以随时都有可能被丢弃，其实倘若是将他给放了，他自然是开心无比，但是陈慎也晓得像自己这种有前科的妖属，肯定不可能有那待遇，能够活下一条命来，就算是运气极好了。

而更多的可能，则是直接被炼成丹药，或者其他的法器，这个才是最为恐怖的。

我那颗广陵金丹的药效逐渐过去了，此刻的心中空荡荡的，精神有一些飘忽，虽说我知晓他此刻的想法，却也没有对他多做宽慰，事实上我也不太清楚如何来处理这个家伙，因为他若是用得好，可为助力，而若是稍有差错，则极有可能威胁到我自己。

快要出了黄山的时候，师父似乎听到了什么消息，让我们在一片松树林子前等了一会儿，不多时，却见到梅浪师叔押着失魂落魄的小师弟赶了过来。

这小子跟之前那精神焕发的模样，已经有了极大的不同，他的大腿受了伤，此刻撕扯了一块衣服上的布条缠住，脸色苍白，嘴唇开裂，浑身都是泥土，被梅浪师叔一路拖拽而来，双眼游离，一直到瞧见了，方才恢复一些神采，冲着我难过地说道：“大师兄，陶陶，她真的已经……”

我点了点头，一脸严肃地说道：“是的，陶陶被那巨手给捏死了！”

听到这一句话，他整个人都快要崩溃了，接着余光处瞧见了被白合背着的陶陶遗体，顿时来了精神，奋力挣脱了梅浪师叔的掌控，跌跌撞撞地跑到了白合的跟前来，一把抱住陶陶的尸体，发疯地喊道：“不对，陶陶你没有事对么？你一定是在跟我开玩笑的吧，你是在跟我玩捉迷藏，对不对？你睁开眼睛啊，只要你醒过来，你叫我做什么都可以——你让我学小狗叫，也是可以的……”

他一边沙哑地喊着，一边哭泣，双目通红，竟然流出了血泪

来，鼻涕口水一齐流在了陶陶那刚被整理过的遗容之上，双手将陶陶给摇得直晃荡。

小师弟的哭声悲痛欲绝，让旁边的人听到了，心中都是一阵酸楚，而旁边的梅浪师叔则脸色一黑，冲上来就给了他一个大耳刮子，将他给扇倒在地，接着一脚踩在他的胸口，愤然骂道：“你这个小崽子，这么多年的道法修为都是白学了，不但偷偷地将陶陶给拐出去，而且还没有能力保护好她，反倒是自己苟且偷生、逃之夭夭了，你还好意思在这里哭？”

梅浪师叔又打又骂，一点儿情面都不留，而小师弟则是浑然不顾，挣扎着爬起来，朝着陶陶的尸体爬了过去，满脸血泪，悲恸地喊道：“陶陶，你一定又是在骗我对不对，你还活着的，还活着的……”

梅浪师叔听得火起，又想上前去教训小师弟，我瞧见小师弟本来就已经身受重伤，这一路来指不定又被打了多少回，此刻已经是到了崩溃的边缘，再弄下去，只怕就真的废了，当下也是拦住他，出言劝道：“梅师叔，事情还没弄明白呢，你现在打死他，陶陶也活不过来不是，想让他回过神来，我还有点儿事情要问他呢！”

我要问的，自然是那个悬空寺智饭和尚的下落，梅浪师叔被我拦着，倒也没有继续，而我这边呼喊了小师弟几声，他都恍恍惚惚，没有回应，这时师父终于看不下去了，一掌拍在了小师弟满是泥痕的额头上，一声震喝道：“痴儿，醒来！”

小师弟浑身一震，瞧见面前的这人时，扑通一下，跪倒在地，泣不成声地喊道：“师父……”

第七十三章 纷争之后总难平

小师弟的这一声“师父”，让人听着心酸无比，就仿佛是绝望之中的唯一期待，也是无数懊恼涌上心头的悲伤。我瞧见他此刻那番狼狈模样，不由得心中一叹：“早知道如此，当初又何必逞强，带着小师妹到处乱晃呢？”

尽管对小师弟先前的行为并不欣赏，但是我却也晓得倘若如梅浪师叔那般一直打击这孩子，只怕他就真的废了，瞧见他满脸的血泪，我也晓得小师弟此刻的心中，定然是悲伤到了极点，已经再也容不得太多的打击了，于是跨前一步，对他说道：“小明，我有事情问你……”

师父也对着小师弟说道：“你大师兄问你话呢。”

小师弟慌忙施礼道：“大师兄，有什么吩咐，还请讲出来。”

一想到那个悬空寺的和尚，我的眼睛就忍不住眯了起来。散发出抑制不住的寒意，对他低声说道：“先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不是带着陶陶乘着风符离开了么，为何陶陶还留在这儿。你和那和尚却不见了？”

小师弟脸上顿时就露出了愤怒的表情来，咬牙切齿地说道：“我抓着陶陶的手，全神贯注地在启动风符，哪里能想到那家伙竟然如此卑鄙，不知道弄了什么手法。居然偷龙转凤，将自己和陶陶给调换了个儿，等风符结束了，我方才晓得带出来的，居然就是那个无耻的悬空寺和尚，整个人就懵了，正想质问，却没想到那家伙居然先捅了我一刀。紧接着仓惶逃离，我当时身受重伤，根本没办法拿住他……”

“偷龙转凤。而且还捅了你一刀？”

我的目光一扫量，却是瞧见了小师弟的胸口处，果然还有一道刀口，这一刀倘若是再偏移数分，应该就是心脏位置了。

想来那智饭和尚定然不会手软，必然是想要杀人灭口的，结果没有能够成功，这里面到底发生了多少事情，我并不得而知，但是却晓得一点，那个法号叫做智饭的和尚，他若不死，天理不容。

果然，听到小师弟的讲述，师父的脸色也是一肃。

自己教出来的徒弟，那道德品性他自己也是晓得的，梅浪师叔刚才说小师弟一人奔逃，苟且偷生，他自然不信，但是这里面到底如何缘由，他也是有些模糊，现在一听方才晓得，害死自家孙女最大的罪魁

祸首，并非是面前的这小徒儿，也不是那深渊巨手，而是一个屡次三番被我们救出险境的毒蛇。

这条毒蛇，一逮着机会，就开始咬人，没有一点儿犹豫。

师父的面容严肃，而其余的人那脸色几乎都黑了——耻辱，简直就是奇耻大辱，堂堂茅山宗掌教真人的孙女，居然会被这般害死，这不但是对于掌教真人的挑衅，也是对整个茅山宗的侮辱。

众人顿时情绪鼎沸，议论纷纷，而这时师父则回头找到梅浪师叔，对他说道：“梅师弟，寻人找物，这里你最是擅长，在刑堂刘长老到来之前，由你帮着追一下那人，你看可以么？”

梅浪长老自然抱拳，铿锵有力地说道：“义不容辞！”

他刚刚把小师弟给送过这边来，又毫不犹豫地转身离去寻人，不知疲惫，当真让人觉得不容易，然而我想起之前他误杀徐晨飞的事情，心中又有些隐忧，不知道该如何跟师父反映这事，不过这想法在肚子里面转了几圈，终究还是搁下了，一来师父此刻恐怕没有心思来理会这事儿，二来此刻还是有用到梅浪长老的时候，现在处理他，也未必能够找到合适的人选。

更何况，那事儿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师父会不会处理，也是一件犹未可知的事情。

如此一想，我终于明白了梅浪长老先前为何肆无忌惮。

我心情一下子就变糟糕了，不过却也只有强忍着，与茅山一行人返回了附近的县城，刚刚在一家旅店处落了脚，没一会儿总局的宋司长便带着赵承风、黄养神、王朋联袂而至，找到了我，我瞧见总局特勤组的三位负责人都在，连向来居于京都、从事文职工作的宋司长都前来，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顿时就打起了精神来，小心应付着。

跟宋司长的一番交流，我方才知晓这是总局老王的安排，他老人家知晓黄山颇多变故，藏匿依旧的邪灵教也有可能露面，便派了总局的精锐力量前来，时刻准备着，一旦有了冲突，随时都能够派得上用场。

不知道黄山龙蟒已归茅山这事儿，是否传到了宋司长和其他三位特勤组负责人的耳中，反正宋司长对于此事只字不提。

由此可见，对于此事王红旗应该是早就有过推测的，而他先前对我的承诺也已经完全做到了，有了宋司长带领的这三支特勤小组，我们就不在畏惧那邪灵教再杀回马枪了，熬过这两天，茅山大队来援，便

可以将黄山龙蟒给安然送回山中——这人情，王总给得的确有些大。

宋司长询问了我一些昨天晚上发生的事情之后，有带着我与三位组长见面，决定揽过打扫战场的这苦差事来，现在出发，配合有关部门，对黄山进行全面的调查。

之所以说是苦差事，是因为现在过去，基本上都是收尸，另外还有许多后续需要处理，劳心又劳力。

我想加入其中，结果宋司长笑着对我说道：“王总说了，你现在还是休假期间，那就先处理宗门的事情，局里面的活儿，还是留给我们这些领着全额工资的家伙来干吧。”

宋司长知晓我此刻必然忙碌，也不要我加入进来，不过对于我提出让七剑帮手的事儿，倒是并不拒绝。

他此番来得匆忙，尽管凑齐了三个特勤小组，但是对于偌大的黄山来说，人数却还是太少，而且这里面还涉及到无数鱼龙混杂的江湖门派，手上能多一点儿力量，也总归是好的。

更何况，七剑也并非什么小鱼小虾，现如今的七剑在宗教局之中也是一面旗帜，有了他们，如虎添翼，宋司长如何不欢喜？

交流完公事之后，宋司长又提出要拜见一下我师父，接着我带着这四人和我师父见了一面，稍微聊了几句，便也不多谈，毕竟我师父在江湖上的地位实在太高，即便是宋司长在他们的面前，也有些喘不过来气，问过之后，再寒暄几句，我又跟宋司长提起了悬空寺智饭和尚的事情，让他帮我查探一下对方的下落，他答应了，随即带着七剑离开。

我们在小县城休整了两天，师父整日都待在房间里面不出来，而两天之后，茅山刑堂的刘学道长老带着另外几名长老前来接应，于是便不再停留，众人回山。

追杀智饭和尚的事情，由师父交给了最为好专业的刘学道长老，而我则被师父点名，一起陪同回山。

一路旅途不谈，回归山中之后，师父立即组织了一次茅山长老会。

而让人诧异的事情是，从来只有掌教真人和十大长老能够列席的长老会，这一回，师父居然还指定了我和符钧师弟参加。

这情况着实有些诡异，不但是我，其余的十大长老也是不知道发生什么事情，在清池宫的偏殿之中，师父将此行发生的事情，一五一

十地讲述出来，给诸位长老通报。

完毕之后，他叫来符钧，将那乾坤包袱皮展开，将那头黄山龙鳞的尸体给放在了偏殿之中。

这乾坤包袱皮应该是经过整理的，那黑背大鹏的尸体已然不见，而瞧见这条几乎与真龙无异的黄山龙鳞，即便是见惯了世面的茅山众长老，此刻也是忍不住倒抽一口冷气，纷纷上前围观，啧啧声不绝于耳，显然是惊奇不已。

而经过了最初的喧闹之后，众人开始回过头来，都看向了师父。

师父走近一些，缚手说道：“此物并非真龙，不过却是这世间与真龙最接近的生物，那龙首也进化得与真龙一般无二，十分珍贵。而此番黄山一行，能够拿得此物，皆是众人拼死而为，杨长老、茅长老、梅长老以及志程等人，皆立大功，我若不赏，有违常理。所以此番会议，也谈一谈分赏之事……”

涉及利益，此事最为复杂，不过师父却也显得十分大方，龙筋龙骨、龙肉龙鳞，诸般珍惜材料，倒也不吝赐予，而我则因为居功至伟，师父倒也不避亲疏，给我两根金色肋骨、两副可制软甲的龙鳞和相应龙筋，以及一根犄角。

当然，分赏有功之臣的物件只占这条龙尸的一小部分，至于其余的则上缴，填充茅山内库，激励门下弟子，所以其余的长老倒也并无太多意见。

我对于此事并不热切，因为此番黄山一行，我的收获其实仅仅次于获得了龙血结晶的师父。

要晓得黄山龙鳞最值钱的就在于完全化形的头颅，而我的饮血寒光剑为了剖开头颅，却是饮尽了三分之一的鲜血和脑髓。

这才是最大的收获，不过我却也不敢讲出来，怕被人嫉妒的眼神杀死。

分完果果，师父深吸一口气，然后说道：“接下来，我们谈一谈对于劣徒萧克明的处置结果。”

第七十四章 长老会议三两事

小师弟自被梅浪长老给押回来了之后，便一直被刑堂的弟子给看押着，回到山门之后，就给刑堂长老刘学道的大弟子冯乾坤给押回了谷中待着。一路上，我发现这小子生逢大变，再也没有了原先跳脱的性子，变得沉默了许多，一路上除了刑堂询问他事情经过与细节的时候会说话之外，其余的时间，基本上都在保持沉默，也不会主动找别人搭话。

他仿佛丢了魂一般，就连吃饭这种事情，别人若是不给，他也浑然不觉，浑浑噩噩地一天天过着。

小师弟与陶陶之间，要说没有一点儿小儿女的情愫，我肯定是不信的，虽然两人之间差着辈分，但情感这事儿。到底还是不受理智控制，两人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彼此喜欢，也不是没有道理。

其实这事儿倘若没有什么变故的话。我师父又不是什么循规蹈矩的老学究，说不定还是一段佳话，但此刻陶陶却死了，而且还是因为小师弟而死，虽说她的残魂仍在。但是倘若说要回魂过来，不知道又要费多少周折，而且也未必有这般的机缘，所以这事儿就变得复杂了一来小师弟的心性直接就崩塌了，瞧他这模样，根本就是找不到人生目标，连活下去的勇气都没有了，二来不管怎么说。茅山终究还是有规矩在的，做错了事情，就得要责罚。

我不知道师父没有跟任何人商量。直接在长老会议上提出这般的话题来，内心中的真实想法到底是什么，但是却也晓得他要处理小师弟的决心，一定是有的。

茅山十大长老之中，除了刑堂长老刘学道在外缉凶、传功长老尘清真人不问世事之外，其余人等皆已到齐，听到师父突然说出这议题来，气氛为之一滞，左右互看几眼，那杨师叔嘿然笑道：“师兄，这萧克明私自带着陶陶离山游玩，接着又任性而为，为了逃避责罚，擅自逃离，最终导致陶陶死于深渊巨手的拿捏，而且还差一点耽误黄山龙蟒的大事，自然是要处理的，不过他是你的弟子，怎么办，这个还得看你的意见。”

师父平静地说道：“我其实也是想听一听大家的意见，方才好做决定。”

场中犹豫一阵，我想起小师弟在黄山之时，几次精彩的表现，

以及小颜师妹这儿的的关系，想上前求情，然而却也晓得虽然师父叫我来参加这长老会议，却并不代表我有随意说话的资格，而且我这个时候发言，可能还会有适得其反的效果，于是强忍着，不敢说话。

沉默了好一会儿，梅浪长老说话了：“这小子根本就是个浪货，陶陶之死，他的责任最大，死不足惜，如果这番轻轻放过，只怕他根本就不会记住教训，以后又会犯错，到时候不知道又会将谁给害死呢，所以啊，这事儿，得从严处置！”

他的话音刚落，向来都显得沉默寡语的茅长老也出声支持道：“对，这种恣意妄为的弟子，倘若是好好地惩处一番，宗门日后的管理工作，很难做的！”

两人这般一说，其余长老的脸色就变了，这是要将萧克明这小子往死里整的节奏啊？

执礼长老雒洋咳了咳，将众人的注意力吸引到了自己的身上之后，方才缓声说道：“两位师弟的话呢，自然是有道理的，不过我想提醒一句，所谓扬善除恶，治病救人，惩罚并不是我们的目的，而是要让门下弟子洗心革面，改过自新。这萧克明虽然行为孟浪，不过到底还是因为年纪太小，没有历练，陶陶的死，与他有关，但并不能将所有的责任，都推到他的身上去，不然刘师兄何必还在山外，追寻那个叫做智饭的和尚呢？”

杨师叔听到这话儿，不由得笑了，问雒长老道：“雒师兄这般说，自然是正理，不过那小子闯的祸实在太大了，若不按照门规处理，日后茅山门下的弟子又犯了，又该怎么办？”

梅长老也说道：“雒师兄，刘师兄不在，这里就你对茅山门规最为熟悉，我想问一下你，擅作主张、私自行动，最后又贪生怕死，独自逃离，造成同门死亡的事情，应该如何处理？”

他罗列的这种种罪名，深究起来，小师弟逃不过一死，然而雒长老的脸却也一下子阴沉起来，缓缓地说道：“诸位，你们或许忘了一件事情，这萧克明不但是掌教师兄的关门弟子，也是李师叔符篆之道的传承之人，这些年来，李师叔带过那么多的茅山弟子里面，唯有他，算是最得精髓的人，你们处理他的时候，拜托先想一想仙逝了的符王李道子，可好？”

这话儿说得众人一阵沉闷，要晓得，符王李道子，那可是茅山的一面旗帜，他的威望，无论是在朝堂还是乡野，又或者茅山内部，其实比我师父还要高。

这事一涉及到了他老人家，就变得有些难办了。

沉默了许久，这时秀女峰的一位女长老提出来：“我提议，将事情折中处理，这萧克明，不如让他在后山闭关，足不出户，何时能够顿悟，修为入得化境，何时方才能够出关，诸位看如何？”

茅山后院的山林之中，是这洞天福地灵气最足的地方，此刻有许多茅山的前辈在此闭关修行，他们不问世事，只管修行，却是茅山最强大的基石，一旦茅山有所变故，这些人方才会挺身站出来，平日里想找，都没有去处，按理说这并不算是什么责罚，不过具体情况具体分析，要晓得这小师弟年纪不大，性子跳脱而好奇，对外面的世界充满幻想，而此刻将他禁锢在茅山后院里面，当真比坐牢还要痛苦。

她的这个提议获得了许多人的点头，然而这时，我师父却摇了摇头，直接否定道：“不行……”

简单一句话，便将所有人的注意力都吸引了过来，紧接着我师父继续说道：“这样子的惩罚，实在太轻了，我知道你们都是看在我和李师叔的面子，方才说的这话儿，不过杨、梅、茅等几位师弟说得没错，玉不琢不成器，心性若是不行，即便修为再高，也不过酒囊饭袋，所以，我决定——从即日起，废去劣徒萧克明一身修为，并且将他给逐出茅山，今日之后，他便不再是茅山弟子，天大地大，让他自己去闯荡吧……”

逐出茅山？

听到这话儿，我的脑子“嗡”的一声，顿时就懵住了。

没有师门经历的人，是根本无法理解弟子对于宗门的那种归属感，这是一种比家、比亲情还要强烈的情感，而对于我来讲，倘若是要被逐出宗门，简直就是天要塌下来的感觉，我想小师弟应该也是一样的，就仿佛，被全世界都给抛弃了一般。

而且更严重的是，还要将他的一身修为都给废了……

我几乎下意识地直接跪倒在地，不顾别人的感受，高声喊道：“师父，不可啊！”

符钧与我一同跪倒在地，苦苦哀求师父收回成命，而雒长老和其余几名立场比较中立的长老也出言求情，而杨师叔等人听到了，虽然诧异，不过却也不置可否，显然是认同了师父的这处理方式。

我苦苦劝告，然而师父终究意见已决，不再理会，而是直接在长老会上通过了这个决定。

接下来，师父又谈了几个话题，到了最后，他突然宣布道：“最后说一件事情，从明日开始，我即将在后院闭关，这一回跟以前不一样，我闭的，是死关！”

死关？

所有人都为之动容了，我的情绪还在为小师弟的未来而牵扯，此刻却直接瞪起了双眼来。

我晓得这死关，与一般的闭关并不一样，它是绝对的避世不出，不能与任何人见面，而且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够顿悟，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够出来。

因为结果分晓之时，要么生，超凡入圣；要么死，灰飞烟灭，没有第三种结局。

长老会顿时就闹开了，众人纷纷发言，乱作一团，而我师父等众人都说完之后，方才抬起双手，平静地解释道：“之所以如此，倒也不是我想，而是因为此番黄山一行，我与邪灵左使王新鉴一战，动了根本；而后又是竭力使出秘技‘神剑引雷术’，虽说将那已经化作真龙的龙蟒轰了下来，却在最虚弱的时候受到真龙诅咒，心脉受损，若不是我及时吞服了龙血结晶，只怕已然死在黄山了……”

我先前晓得师父应该是受了重伤，却没想到伤势居然到了这个地步，想来那真龙诅咒，当真是歹毒无比，一众长老听到师父这话语，也都黯然，不再劝解。

师父待众人平息，方才又说道：“国不可一日无君，而茅山也不能一日无掌事之人，我闭死关之后，还需找寻一位能够接任我这掌教之位的人，众位长老都是宗门的中流砥柱，对于这事儿，不知道心中可有人选？”

第七十五章 尘埃落定话事人

众人都完全没有想到，我师父一回山门，便连着抛出诸多震撼众人的事情来，先是将黄山一行的收获按功封赏。紧接着又对自己的关门弟子毫不留情地驱逐出门，到了最后，居然又抛出了这么一个重磅话题来。

掌门归属！

当今之世，诸多修行宗门之中，最为强势的当属三派，青城、龙虎与茅山，而其中又以茅山与龙虎山最为稳固，因为与派系林立的青城不同，茅山和龙虎山同宗同源，最具凝聚力，至于白云观、崂山以及悬空寺等宗门，则属于第二梯队，尽管像白云观这种被列为道教协会所在地的宗门高手辈出，但毕竟还是受到了朝堂之上的牵扯，不得独立，故而反而弱上一些。

一曰龙虎。一曰茅山，能够成为其中之一的掌控者，其中的权力足以让修行界的无数人眼红，甚至为之疯狂。

这就是实实在在的地位。无可动摇的名望。

然而当听到师父说出这番话儿来的时候，一众长老全部都仿佛屁股生了痔疮一般地站了起来，朝着我师父躬身说道：“万万不可，请掌教真人收回成命，不可妄议此言。”

瞧见众人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我师父一声长叹道：“我这掌教之位，从虚清真人手中接过来，已经有几十年的时间了，当年与龙虎山并驾齐驱，时至如今，反倒是越来越闭塞了，道法未曾如何宣扬，在朝堂上的地位也远不如龙虎山。说起来，我这个做掌教的，实在是有些惭愧。时至如今。不如退位让贤，让有能力的同门来担当吧。”

雒洋长老立即恭声说道：“掌教师兄，你千万不可妄自菲薄，前些年茅山宗封锁山门，那是上一代掌教真人所做的决定，跟政治大环境有关系，别的门派也同样封山，也正是如此，茅山方才保持了完整传承；这些年来你励精图治，茅山在江湖上的声望也日渐昌隆，这是任何人都无法比拟的，而此刻正是茅山发展的关键时机，你怎么可以撂下挑子，不管我们了呢？”

众人纷纷附议，而师父则苦笑道：“你们以为我想啊，不过我此去闭关，不知生死，也无法搭理门中事物，倘若有个意外，我如何跟虚清真人交代，如何跟列祖列宗交代？”

听到我师父的话语，众人一阵默然。

的确，师父既然说自己心脉受到重创，不得不闭死关，一搏未来，那么我们就不得不面对着最坏的结局出现，而在他还在的时候，就将此事给确定下来，远比日后生了变故，众人纷纷争夺的时候，要来的妥当得多，也平和许多。

只不过，我师父陶晋鸿以下，到底谁能胜任此位呢？

众人心思一阵杂乱，而这时杨师叔突然站了出来，语气坚决地说道：“我不同意掌教师兄的意见，也不同意师兄还健在的情况下，就将他的掌教真人一位给替代掉——掌教师兄是为了我茅山而身受重伤的，这般做，我觉得是在落井下石，对他来说，实在是有些不太公平！”

“对，对，的确不太公平！”

众人纷纷点头，要晓得师父为了茅山牺牲如此之多，结果掌门之职却给撸了，实在有些难看，别人瞧见了，也觉得实在是有些不妥，不过众人却也知道，倘若不弄出一个主事者来，又着实有些说不过去，如此纠结一番，先前发言的杨师叔又出声说道：“我觉得这样，掌教师兄职位不改，至于他闭关期间的东西，我们只需选出一位话事人来，由话事人与茅山长老会一同，处理宗门内务，各位看如何？”

杨师叔的话语让众人一阵豁然开朗，这真的不失为一种好办法，因为众人都晓得一点，那就是当今之茅山，实在是难以选出一位能够替代我师父的强力人物，但倘若将权力分散，再选出一位话事人来，事情就变得简单许多。

再选一个陶晋鸿不容易，但是找一个大管家，这又有多难？

这提议不但减小了这个人选的选拔难度，而且还给众人分权，自然赢得了大家的一致好评，而我师父也点头同意了，问道：“这话事人，不知道杨师弟可有人选？”

杨师叔指着跪在地上的我说道：“陈志程，此子天资聪颖，入门时还曾经引发邪灵天王左使的争抢，本身参加过南疆战争，又在朝堂之上打拼多年，经验阅历都在，更值得一提的是，志程虽然还算年轻，但一身修为，却比我们在座的大部分人都厉害许多了，这一点尤其重要——师兄如果要问我的意见，陈志程就是我的不二人选。”

在杨师叔开口之前，我曾经猜测过他会提及的每个人选，甚至还觉得他极有可能毛遂自荐，然而却没想到他竟然推荐了我，一下子就给我给捧到了风口浪尖之上来。

瞧见众位长老纷纷点头称是，我顿时就愣住了，怎么回忆，也没有想到我跟杨师叔还有这样的交情，竟然能够让他开口，将我捧上这个位置来。

这事儿有点儿奇怪，要晓得我跟杨师叔向来都不对付，他这般说，到底是什么目的呢？

而就在我暗自揣测，而众位长老仔细思考的时候，我师父率先表明态度道：“志程虽好，但他是我的外门大弟子，在拜师之时，我便已经确定了一点，那就是他只能成为茅山外门的代言人，而不可能成为茅山掌教！”

师父这般一说，众位长老这才反应过来，而杨师叔则仿佛才想到一般，一拍脑袋道：“哦，瞧我这记性，居然忘记了还有这茬。”

我被否定之后，气氛开始变得活跃起来，毕竟选的不是掌教，而是一个相当于大管家一般的话事人，这话题倒也没有那般的严肃，于是众人开始纷纷发言，有人提议由十大长老排名最前的传功长老来当，毕竟论起修为，茅山除了我师父，也就是尘清真人了，不过这话儿却被我师父和几位长老给否决了，毕竟尘清真人性情淡泊，别说话事人，就算是真的给个掌教真人，他也未必肯当。

除了传功长老，众人还相互推荐，甚至跪在我旁边的符钧也被人提及，说他自入茅山以来，勤奋刻苦，已经成为了茅山的典范，而且他与我师父一脉相承，也算是符合了茅山的传统。

如此讨论了好一会儿，师父最终落锤道：“这话事人一职，不但要有些本事，而且还要善于沟通，团结左右，既如此，杨师弟，不如让你来当吧！”

自一开始说过几句话，定下调子之后，杨师叔就一直不曾发言，没想到在最后，师父竟然点了他的名，当下也是诚惶诚恐，不敢接受。

师父含笑说道：“你说自己资历浅薄，其实志程、符钧比你的资历更加浅薄，这话事人的位置，得兢兢业业，服务宗门，我反倒觉得你做了最合适，毕竟你这些年以来，在长老会里所做的一切，大家都是目共睹的，变化了不大，你就不要推脱了。”

师父这般说完，梅长老、茅长老等人也是纷纷认同，而其余的长老则显得无所谓的样子，唯有雒洋长老显得有些不太开心。

他眉头微锁，似乎有些担心。

经过一番推脱之后，杨师叔“勉为其难”地应承了下来，而后师父又交代了诸多事宜，并且告诉大家，符钧将成为他的掌灯弟子，日后他闭死关，无法与外界交流，则由他留在符钧手中的一盏油灯来沟通，听到这话儿，我方才想起他先前让符钧拿着乾坤包袱皮的用意，而众长老也是闻弦歌而知雅意，当下也是将符钧给增补进了长老会，作为替补长老，为师父代言。

而之后的交流中，我居然也被选入长老会中，作为朝堂之上的力量，成为能够决策茅山命运的其中一人。

不过这也不过是一种名誉，因为常年在奔波的我未必能够参加长老会，只是有个知情权而已。

长老会散场之后，众人离开，而师父则要回家，与家人作最后的告别，并且安排好陶陶遗体的诸事，临走前把我给叫上，让我跟随，其间一言不发，而我跟着回到竹林小苑，师父的儿子陶师兄已经知道了这噩耗，那个老实的汉子罕有的眼圈通红，两句话没说完，眼泪就直接滴落下来，结果挨了我师父一通训，灰头土脸。

师父骂完陶师兄，便将我给叫到了书房去，两人对面而坐，他长叹了一口气，对我说道：“支持，会上我不让你做这话事人，你可怨我？”

我摇头说道：“师父做事，自有考量，而我是自家人知道自家事，我的确是不能坐上那个位置。”

师父松了一口气，长叹一声道：“你能够看得透彻，如此最好，倒是省了我许多口舌功夫，我明日即将闭关，不再出世。这世间我最信任的人就是你，在此之前，有几件事情得给你交待一番，不然若是我这里出了变故，可就真的死不瞑目了！”

死不瞑目？

这么严重，难道师父现在是在给我临终托“孤”了？

第七十六章 生前布局身后事

“茅山有坏人！”

师父说的第一句话，直接就将我给镇住了，要晓得通过这一次的黄山之行来说，我便发现了许多的问题。譬如梅浪长老绝对是知晓太上峰徐晨飞身份的，结果他却毫不犹豫地杀人灭口，甚至连人家的魂魄都给灭了，譬如杨师叔，此人在黄山峰顶一战的时候，人影无踪，后来又突然冒了出来，若是说他在拼命，我自然是不信的。

这还仅仅只是一个点，扩散开来看，茅山十大长老，无数未能名列长老之位的一众师叔师伯以及茅山扩招之后，接近千人的偌大分支，不知道有多少人是如我一般，一心为着茅山思考的。

师父瞧见我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继续说道：“对。正如你所知道的，茅山人太多了，任何一个宗门里，人一多。心就散，这也是没有法子的事情，因为每一个人都有着自己的立场，都会以自己的利益为先，看问题也都会选择有利于自己的角度。而我这些年来一直都在把握大方向，并没有能够下定决心来整顿内部的矛盾，所以此刻的茅山，问题很多。”

我苦笑着说道：“我以为您被蒙蔽了，不知道呢。”

师父摇头说道：“不是不知道，只是难以处理而已。这世间的任何事情，排排坐分果果，最是容易。但一涉及到最根本的体制问题，涉及到各人的自身利益，就容易惹起众怒。即便是我这当掌教真人的，为了维持宗门和谐，也不得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只要不太过分就行了。不过现在看来，终究还是我错了，而且错得离谱！”

我没有对师父批判自己的事情，过多评论，而是问他接下来打算怎么办，而需要我做些什么。

师父将桌上的茶杯摆成四个，分别指着上面的每一个说道：“这些年来，茅山开放宗门的同时，也面临着巨大的诱惑，据我所知，有各种各样的人都在图谋茅山，宗教局的、民顾委的，还有朝堂的、江湖的、乡野的，以及形式各异的各路人马，很多时候，我都感觉茅山都有可能要垮掉，分崩离析，特别是我此刻身受重伤，极有可能还会全身瘫痪的情况下……”

“师父，你的伤势居然会这般严重？”

我惊讶地说道，而师父则很平静地点头：“这事儿，其实回程的

路上，就有不少人看得出来，你应该也是知晓的，我若是不闭死关，活不过两年，不如放手一搏。而我此番前去，最不放心的，有四点，其一是茅山，其二是你一尘哥和陶陶他们，其三是你，其四是那劣徒萧克明，将这些事情交代了，我方才能够心无旁骛，专心冲击地仙之境！”

听到师父最不放心的人里面有我，即便是担心我化魔作恶，我都止不住一阵心情激荡，感动不已。

我继续接着师父关于“茅山有坏人”的话题，讲起了我对于几位长老的观感和担忧，特别是刚刚被选为话事人的杨知修长老，对于这个阴沉而聪颖的年轻长老，我心中充满了担忧，而师父则笑着说道：“其实他提出话事人制度的时候，我就知道他有意参选，而将这话事人的地位摆得如此之低，也正是为了他能够顺利上位，铺平道路。”

我讶然说道：“既然如此，师父你为何最后还是敲定了他来当选这话事人的位置？”

师父平静地说道：“志程，你可能有一点不曾知晓，你杨师叔曾经是我师父、你师祖虚清真人最在意的弟子，甚至有将他立为掌教真人的想法，只可惜虚清真人故去得早，所以并没有能够将他给扶起来，不过知修他在长老会上，倒是有一部分的支持者。而我之所以选定了他，一来是因为他确实有所才干，能够将茅山在世间的影响力给发展起来，二来则是因为无人可用，长老会这些人，要么格局太小，要么醉心修行，实在不好选。”

我有些着急地说道：“不过杨师叔倘若是成了话事人，有些做法，恐怕会违背茅山一直以来的态度啊！”

师父摇头说道：“无妨，不管如何，他都会受到茅山长老会的牵制，而在现任的长老会之中，除了你和符钧之外，就属他资历最浅，他若是嚣张跋扈，自然会有人来弹劾于他的，这个我自由安排，你不用担心。”

师父这般一解释，我终于算是明白了他的打算，晓得他这是给杨师叔一点儿甜头，让他卖力做事，接着有给他套上一根绳子，随时牵制着他。

不过想杨师叔这般深藏不露的人，真的就那么容易被制么？

瞧见我的脸色依旧还未有释然，师父用食指瞧了瞧桌面，平静地说道：“当下之时，我也的确没有更好的办法了，唯有如此，方才平衡各方，不让茅山崩塌，所以这里还是需要你的照拂，我不在时，凡是拿不准的事情，你可以找符钧商量，而一旦遇到什么变故，你记住，尘清

真人邓震东，执礼长老雒洋，都是可以绝对信任的人，他们会给予你最大的帮助——可记住了？”

听到师父运筹帷幄、却又有太多妥协的布置，我的心中一叹，当下也是拱手应是，答应下来。

讲完茅山，师父又谈及了自己的家人：“我儿一尘，天生驽钝，心思也单纯，我并无意将他带入修行界中，故而不管茅山如何变故，得我福荫，也不会有生命之位，而唯有陶陶，残魂无处安放，实在叹息。我这里有一张纸条，上面记录了她还魂的诸般条件，你常年在外奔波，自然见识无数，若是有缘，遇到合适的，帮我留意一下。”

我接过那张黄符纸，稍微扫量一遍，小心地收了起来，而师父又说道：“陶陶残魂，被我融练了幼时的一缕印记，寄托在了真阳玄叶灯之中，由你师弟符钧执掌，日后你若是得闻，自可找他，帮我处理陶陶还阳之事。”

我拱手，郑重其事地应了下来。

师父看到我的这般模样，长叹一声，对我说道：“志程，师父无用，时至如今，已然不能成为你们这些弟子的依靠了，而作为老大，照顾茅山，以及我们下弟子的这些事情，可就落在了你和符钧的身上——真的难为你了！”

我跪地回道：“茅山教我明理、懂事、修行，我所有的本事，都是师父给的，就连着性命，也是李道子三番两次救下来的，他甚至为了我折损寿元，而师父你则为我操碎了心，而时至如今，师父用得上我，那就是我的荣耀，何来难为之说？”

听到我的话儿，师父点头说道：“我说过，收你为徒，一直都是我今生做过的，最好的决定，你现如今已成气候，用不着我担心太多，即便是十八劫，想必依你现在的本事，也能够安然度过；而唯一让我有些忧愁的，是你心中的魔——蚩尤既为魔尊，必然有着过人的本事，而心魔是无处不在、无孔不入的，稍微一不注意，就会吞噬你自己，我希望你能够修炼心性，战胜它，可晓得？”

我再次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认真承诺道：“是的，师父，为了你，为了大家，为了我爱的人，也为了我，我会战胜它的，你放心。”

师父长叹了一口气，平静地说道：“世间造化，实在难以捉摸，别说是我，就算是真正的仙，又有几人能够逃脱？一切事情，尽人事听天命而已，我也不会有太多的强求了。”

听到他这萧索的话语，我不由得心中一疼，晓得师父此刻的心情，必然是复杂无比的，这世间还有许多的事情需要他做，但是他却不得不抽身出来，置身事外，甚至连旁观者都不能够做，太多太多的不放心，让他实在是解脱不出来，当下也只是尽到自己最大的努力了，至于结局如何，也真的只能抱着一丝期待，再无其他。

我劝了他两句，瞧见师父平静的笑容，便晓得这事儿多余，便没再说，等到师父谈及小师弟的事情时，不由得有些疑惑地问道：“师父，你既然还在关心他，为何还要废去他的一身功力，赶他下山？”

师父摇头笑道：“他这些年来，在茅山的风头太大，而自己却又没有守得住道心，犹如身怀重宝过闹市，我这是在救他。”

我苦笑道：“师父，人都赶出山门了，一身修为也给废了，这如何算是救他？我的意思是，即使是将他给驱逐出茅山，那也得找个可靠的人，别将他的功力毁去，不然他在这样的双重打击，整个人完全就毁了！”

师父嘴角露出了一丝笑容，自信地说道：“我教出来的徒弟，是什么样子，我自己知晓，对于他，该如何就如何，你也不用去管，而唯独有一件事情，我需要你去办。”

我恭谨地说道：“师父，请讲。”

师父平静地说道：“你找个人，帮我给下山之后的他带个话，说他十年不得归家，流浪天下，利在东南！”

第七十七章 一个时代的结束

从师父的竹林小苑里面走出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下来。

不知不觉，一天的时间邮过去了。

此刻月色晴朗，因为洞天福地的缘故。星子朦朦胧胧的，像蒙上了一层毛玻璃，看得并不是很清楚。

若是以前，我自然会在这儿留下来吃一顿饭，但是此刻的师父身体处于崩溃状态，而陶师兄又处于丧女的悲痛之中，哪里有心思来招待我，于是跟师父谈完事情之后，我便离开了，拒绝了陶师兄夫妇的挽留，而出来的时候正好碰到新任的掌灯弟子符钧。

他也是被师父叫过来的，想必也是有一些事情需要交代，我当时的心情颇为沉重，没有与他再多寒暄，彼此点了点头，便擦肩而过了。

出了偌大的一片林子。我踱着沉重的脚步往茅山主峰走去，瞧见这周遭的景色摇曳，不由得多出几分陌生感来。

尽管我在茅山度过了相当一段时间的日子，但是自出师之后。我便一直在外奔波忙碌，倒也再没有心思理会诸多景物，现在回头一看，处于此刻心境之中的我不知不觉，就感觉一切都变得黯淡许多。一路同样黯淡的未来。

一直来到了前方的一处山口时，我的心情终于变得明媚起来。

穿着一身素净长裙的小颜师妹正在前方静静等待着我，宛如谪落人间的仙子，清冷又出尘，而当她的一双晶莹美目与我相对的时候，却又回复了小女人的活泼，快步上前过来，与我招呼道：“我听他们说你开完会之后。就来到掌教真人这边了，怎么聊了这么久？”

我点了点头，伸手抓住了她的小手。轻轻捏着，烦躁的心中方才有了一丝宁静。

我与师父的谈话，涉及到许多十分隐秘的事情，为了小颜师妹的安全，我不得不隐藏了许多的话语，只是讲起了师父明日要闭死关，有一些事情需要交代，我作为大弟子，终归还是要帮着办许多事情的。

小颜师妹与我，可以说是天底下最奇怪的一对夫妻了，因为十八劫的缘故，尽管两人已是夫妻，却又不得不隐瞒着别人，也不能够名正言顺地走到一起来，反而如同偷情的男女一般，回避着别人，好在我

们两人的心倒是贴在一块儿的，不管分别了多长的时间，相隔了多远的距离，都能够彼此感觉到对方的情谊恒在。

所谓爱情，或者说我与小颜师妹之间的爱情，并非长相厮守，而是精神上的共鸣。

两人稍微谈了几句，一解相思之苦后，小颜师妹便有些着急地对我提及了小师弟的事情，说她得到消息，长老会议上已经确定了对他的处理决定，就是废去一身修为，逐出茅山门墙，而且还是我师父亲自敲定的。

对于这件事情，小颜师妹显得特别不理解，一脸愁容地对我说道：“大师兄，掌教真人不是挺喜欢小明的么，怎么现在居然会这么对他，难道是在记恨陶陶的死？我听他们在传，说是小明害死了陶陶，而且还是贪生怕死，将陶陶一个人给丢下，方才会如此的——他们是不是搞错了啊，小明虽然性子有些跳脱，不过本性并不坏啊，也不会这么没种的？”

小颜师妹没有资格参与长老会议，得到的消息也大都不是完整的，以讹传讹，难免会有一些偏差，我将当时发生的事情，给她一五一十地讲了出来，也没有太多的隐瞒。

听完之后，小颜师妹愣了好久，眼圈立刻就红了，拉着我的手说道：“大师兄，我知道小明做的有些事情，确实比较混蛋，不过他本意还是好的啊，而且这一次陶陶的死，也并不一定完全怪他，掌教真人对于他的决定，是不是太残酷了？你能不能帮着我劝一劝掌教真人啊，我听说刑堂的人今天就会将小明的修为废去，并且在明天一早，就将他给逐出茅山了呢……”

小师弟萧克明是小颜师妹的侄子，姑侄两人的感情一直都很好，两人在茅山也算是相依为命，而现在他被逐出茅山，对于小颜师妹的打击，实在是太重了。

然而面对着小颜师妹的请求，我也显得很无奈，因为此事既然已经在茅山长老会上做了决定，基本上就是没有更改的可能，而且我能够瞧得出来，师父在小师弟的这一步棋上面，是花费了许多心思的，并不仅仅只是一次驱逐，要不然他也不可能在这种关键时刻，还费劲精力，使用大六壬，给他测算未来，显然也是希望他能够在江湖中磨砺，能够将性子给沉稳下来。

再有一点，那就是虽然小师弟的修为要给废去，不过并不是断了他修行的根子，只不过是将他丹田的气海破去，让他这些年来修行的

功力消融。

这就给小师弟重修理下了一个引子，只要这个小子精神不垮，其实还是有机会卷土重来的。

关键的一点，就是看这个小子，是否能够能受得住磨砺，他得证明自己并非是一块鲁钝的石头，而是一块真正值得雕琢的璞玉。

要是他从此沉沦，一蹶不振了，那么也真的就入不得我的法眼了。

这世间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一个软趴趴、扶不起来的阿斗，我绝对是看不起的，即便是有着小颜师妹的这层关系，那又如何？

我对小颜师妹解释了一番，说这决定是修改不了了，而小师弟从此之后的造化，就得看他自己了，不过我会对他保持关注的，不会让他就此沉沦，而且这一次的事情，对于他来说，未必不是一次很好的经历，温室里面的花朵永远都长不大，唯有面对过狂风暴雨的野草，方才能够对着那凛冽寒风，露出倔强不屈的微笑。

小颜师妹并非一般的市侩女子，听得我的解释之后，也没有再在这个问题上纠缠，只是叹息了一声，说希望如此吧。

是夜，我并没有回清池宫的道舍，而是住在了小颜师妹的屋子里，英华真人的三年丧期已过，而两人又是夫妻，自然不会有太多的忌讳，我是心情极度沉重，急于需要一股可以宣泄的途径，而小颜师妹也是想我入迷，当下也是一夜颠龙倒凤，其中妙处，不足外人道也。

次日清晨，我精神百倍地醒来，亲了亲还在抱被沉眠之中的小颜师妹光洁额头，不忍打扰她的好梦，轻手轻脚地穿好衣服，然后离开，一直来到了山门之前。

我赶到的时候，正好瞧见小师弟被刑堂冯乾坤给押着，一路朝着山门之外踉跄走去。

瞧见他走路的姿势，以及苍白得如同一张薄纸的脸，我便晓得他的功力已经在昨夜就被废去了，此刻的他，当真还比不上一个普通人，毕竟身上还有重伤，一瘸一拐的模样，实在让人心酸。

除此之外，一路上还有许多不明真相的茅山弟子，瞧见平日里高高在上的掌教关门弟子，此刻落难凤凰不如鸡，一副落魄的模样，不由得指点纷纷，他们未必知道整件事情的经过，但是人云亦云，都晓得这是跟掌教真人的孙女陶陶之死有关，而且许多人以讹传讹，都以为这是这小子贪生怕死，苟且偷生，说话都不免难听了许多，而且还有人吐口

水，扔石子，场面一时混乱。

面对着诸多羞辱，身处漩涡之中的小师弟则显得麻木无比，不管别人怎么咒骂侮辱他，都仿佛没有听到一般，整个人一如之前的那种失魂状态。

不过即便隔得很远，我也能够瞧见他那一双无神的眼睛里面，藏着无数的痛苦与彷徨。

这是从山顶摔落下来之时的那种痛苦，一种对于未来的迷茫，以及对前事的内疚，这痛苦就像附骨之蛆一般，折磨着他，而他倘若不能够度过来，只怕就真的废了。

我远远地瞧着，不过却因为昨天答应过师父的事情，并没有在这个时候伸出援手，我甚至都不能让他知道，师父，还有我在关心着他。

我明白这是师父的苦心，人只有在经历过极端的痛苦之后，才能够浴火重生。

小师弟萧克明就这般，被逐出了山门，而当天夜里子时的时候，师父被符钉给背着，交给了看管后山的尘清真人，此时的他已经不能走动了，全身瘫痪，唯有一双眼睛里面，散发着微微的神采。

师父闭死关了，在场的人不多，众人瞧见他与尘清真人消失于后山那淡薄的烟云之中时，几乎所有人的心中，同时生出了一个想法来。

属于陶晋鸿的时代，过去了。

一个时代的结束，代表着另外一个时代的开始，而身处于这个时代的浪潮前沿的我们，到底该如何走下去，方才不会被浪潮给吞没呢？

我站在茅山诸位长老之间，余光处打量着每一位或者熟悉、或者陌生的老头儿，心中一时之间，陷入了迷茫。

这些人，在多年之后，谁人是敌，谁人是友？

卷尾语

混乱年代卷尾语

混乱年代，其实主要也就是黄山龙蟒，对于这一起事件的讲述，从苗疆蛊事之中，就一直不断讲述，正因为此次事件，使得蛊事之中的杂毛小道被逐出了茅山，从此江湖放荡，红尘炼心，终于重新找回了自我，从而成为了一代传奇。

然而站在大师兄的角度来说，当时的杂毛小道，也就是小师弟，实在是太不靠谱了，当年的他，不过就是另一个版本的李腾飞而已。

胜也黄山，败也黄山。

用上面这一句话，来形容当时茅山的处境，我想应该是合适的，因为通过黄山龙蟒一战，奠定了茅山顶级道门的地位，要晓得，闭关锁山数十年之后的江湖格局，其实跟半个世纪之前是大不一样的，那是一个日新月异的时代，江湖之上人才辈出，尽管茅山顶着前辈的光辉，但是却并不为别人说动，或者说，旁人提及茅山，远不如龙虎山那般让人敬仰。

要晓得，龙虎山布局多年，无论朝堂，还是乡野，势力都远不是茅山说能够比拟的。

但是最终，黄山龙蟒却归了茅山，这一点，谁都没有办法改变，偌大的邪灵教来了，江湖传奇天王左使来了，龙虎山来了，在四大门派，无数散修的见证下，茅山霸道无比地将黄山龙蟒给收入囊中，无人胆敢多嘴一句，即便是身负皇命的捡漏王黄天望带着麾下十三太保过来，也给茅山轻飘飘地一句“不过茅山一小蛇尔”的话语，给呛了回去。

霸道，就是这般霸道，从此之后的茅山，必将让江湖上的修行者所敬畏。

然而有所得，必有所失，在与天王左使的巅峰一战，以及引雷轰击真龙的拼斗之中，茅山的擎天之柱陶晋鸿倒下了，不得不闭死关以自保，而茅山表面上的平静再也难以为继，从此茅山宗进入了“十老共治”的时代，然而由于修行者的特殊性，更多的长老愿意将时间花在了修行之上，所以茅山话事人杨知修便脱颖而出，成为了真正能够代表茅山的顶级人物。

这就是大势，滚滚洪流而来，无法阻挡。

以上是对于混乱年代的总结，事实上，因为节奏与篇幅，以及第一视角的缘故，还有许多事情，还没有来得及讲明。

譬如大家提醒的蓬莱岛前代海公主，这般重要的人物，为何后来不知影踪——对于这个问题，我不能在文中回答，而在卷尾语处稍微提一句，师父的老情人，跟父亲的初恋一般，作为徒弟或者子女，如果主动提及，其实是一件很尴尬的事情，从山峰倒塌，一直到落龙出现的这段时间，陶晋鸿和海公主到底说了什么，做了什么，如果有陈志程来问，是否合适？

不合适，而第一视角里面也并未有见，那就省略了，不得而知了，而且以陈志程的性格，绝对不可能这般二逼地八卦师父的闲事。

在他的心中，师父跟父亲差不多，这个东西，需回避时，且回避。

至于俞千八、智饭、小尼姑的安置、邪灵教的后续以及种种事情，其实都有余韵，不过事分主次，我若一一赘叙，只怕会显得啰嗦，小佛的风格简洁明快，大体符合主题逻辑就行，细枝末节的东西，大家可以自己脑补，也可以想我提问。

其实写到此处，整个江湖的格局都已经奠定了，若是作为《苗疆蛊事》的前传，本书到此，其实也算是可以终结了，其中一些余韵，留给大家斟酌，其实也就够了，我今天也是纠结了一整天，到底要不要继续写下去。

我若写，自己觉得太累，也害怕大家的责备，要晓得，相比前部，这一部小佛其实写得最是勤奋，工作量几乎大了一倍，除了文字工作量，还有对于整体的把控，我不得不阅读大量的书籍，以及对蛊事的一遍又一遍的研究，当你觉得某一点与蛊事对上的时候，却不知道我为了查资料，核对工作的时间花了多少，时至今日，我终于有了一个清醒的认识，那就是，写前传，真的不是人干的活。

其实我可以不用这么累，随便写一写，即便是有常识性的错误，不一致，我也听而不闻，当做不知道罢了。

不过尽管人不完美，但是我对苗疆的要求却有着变态的追求，就如同对自己孩子的期待，所以方才会这般劳心劳力，而至于很多朋友要求我开摆天下三绝和陶晋鸿时代的故事，我实在是不想动笔了，因为怕写着写着，又有人大放厥词，说我不认真，说我这样那样，一个字，累。

所以苗疆道事我写得很累，但是却终于坚持了下来。

我说过，如果作为一部前传，时至如今也算是可以终结了，那么骂我辱我的朋友，或者希望它早点结束的朋友，可以现在就点开右上角，把它当做一部终结了。

但是道事写了这么久，对于陈志程，我却多了几分感情，觉得如果不将后面的那两卷写完的话，可能自己心中也会有遗憾。

所以后面两卷，算是番外，喜欢道事的、支持小佛的，请继续关注，我会给你们一个完美的期待的。

就这样，今天的卷尾语写得比较多，算是给本文一个结局吧。

明日正式更新番外篇。

番外篇卷一 潜云年代

第一章 费心，故人

师父闭关的第二天，我就离开了茅山宗。

我的世界在朝堂，在山外，而不在茅山宗门之内的勾心斗角。而且我也懒得瞧见杨知修长老成为话事人之后，所表现出来的虚伪模样。

当然，长老会议之时，分配给我的所有战利品，我倒是一件没落，全部给带走了。毕竟是我的，我自然也不会谦虚，至于陈慎，我在考虑了许久之后，终于还是没有将他带走，而是留在了茅山，守护在了小颜师妹的旁边。

之所以有如此的考虑，是因为我终究觉得这孩子还是值得改造的，留在我身边有诸多不便，不如放在茅山，由小颜师妹此刻的师长尘清真人来帮着调教。

尘清真人邓震东。是与李道子同时期的顶尖高手，虽然名声并不算响亮，但是在我师父闭关之后，他却可以称之为茅山第一高手。有这样的人罩着小颜师妹，即便是有小师弟萧克明的事情在，也不会对她有任何影响的，而那陈慎倘若能够一心向善的话，在日后。说不定也是一名可造之材。

当然，我之所以急着下山，大半的原因，还是为了小师弟萧克明这小子。

按我的想法，其实并不着急的，毕竟素了多年，这两日刚刚尝到一点儿肉味，到底还是有些舍不得。然而小颜师妹对于自家侄子的关心，远远超过了我这个便宜姑父，想着那孩子身受重伤。性子又倔强得很，未必肯回家，而他在茅山一待十几年，又没有别的去处，实在是难以想象他今后的路，到底会怎么走下去。

小颜师妹一焦急，我自然是什么腥都吃不到了，临走前缠着她疯狂缠绵一番，结果听到她说起这日是危险期，忍不住又激动了几分。

不知道为什么，走到我的这个年纪，对于后代，以及传承之类的东西，莫名其妙就有了一些期待。

这绝对不是因为我回家时母亲的那些唠叨引起的，而是一种来自于生物的本能。

总之，没有能够沉浸在温柔乡中，被小颜师妹连打带踹地踢出

了茅山的我，开始在周围寻找小师弟来，按理说在茫茫人海之中找寻一个人，实在是有些难度，不过我到底还是专业办这事儿的，很快就在乡民的介绍下，在石狮镇的一处桥洞下找到了这家伙。

此刻的小师弟再无当初那意气风发的精神，我都不知道他是怎么走到的这里，不过却也知道此时他已然已经是精疲力竭了，躺在污水横流的墙洞中，灰色道袍脏兮兮的，头发散乱，宛如一个乞丐，更加让人触目惊心的，是他右腿和胸前的伤口都还没有好，经过这几天的折腾，又恶化了，淤血、流脓，浑身散发着臭气，还吸引了无数苍蝇过来，将他围成一圈，嗡嗡嗡不绝于耳。

这简直就是一个快要死去的人，倘若不加以治疗，只怕被废去全身功力，还不如一个正常人的他根本就活不下来。

伤口的炎症引起了高烧，而虚弱的身体根本就没有任何抵抗力，我赶到桥洞口的时候，小师弟整个人都已经烧得迷迷糊糊，不省人事了，旁边还有三个小屁孩子，拿着搅屎棍在捅他，每一次他被捅得不耐烦、动了动身子的时候，小孩子们就欢乐地尖叫起来，仿佛获得了莫大的快乐，而当这几个小鬼瞧见我怒目瞪过来的时候，却又一哄而散，仓惶退开。

我瞧见小师弟已经烧得糊涂了，也不怕自己的身份暴露，走到他跟前来，顾不得肮脏，手贴在了他的额头之上。

就在我惊讶于他滚烫的体温之时，没想到这家伙却是一把抓住了我的手。

我吓了一跳，以为他认出了我来，结果低头一开，却瞧见这小子根本就没有睁开眼睛，在抓住我的手掌之后，放在了脏兮兮的侧脸，呢喃着说道：“陶陶，陶陶，对不起，真的对不起，早知道如此，我就不离开了，咱们要死一起死，我宁愿我们之间，死的那个人是我呢……”

我听他说着胡话，不由得好笑，心中也是一阵发酸，抽出了我的手，在他的伤口处检查了一下。

对于这小子的伤口，茅山刑堂那边其实还是有过处理的，不过他这两日失魂落魄的四处流浪，再加上功力被废之时免疫能力大幅下降，使得愈合处又恶化了，方才会如此，对于这样的伤势，中医丹药也没有更快速的办法，我想着还是得找个地方给他治疗，弄点退烧药之类的。

不管怎么样，总得先将病给治好才行。

我将小师弟给小心放平，站在墙洞前难得地抽了一根烟，接着出来，准备在附近找一家诊所。

钱不是问题，关键点，就是不能让小师弟知道是我在帮着他，这是师父的命令，我也能够理解，毕竟要想锻炼一个人，必须将他给逼到绝境去，要让他晓得自己没有退路，然后方才能够爆发出自己都不知晓的力量来，只有他自己跨越出那一道鸿沟，方才能够让他知晓一切，要不然，对于一个废物，我也没有太多话要讲。

我在街上走了，逛了一圈，都没有瞧见小诊所，四处打量一下，想着找人问一问，看看附近的人民医院在哪里。

而就在我思考的时候，旁边突然走来一个人，朝着我躬身问好道：“敢问先生是陈志程陈局长么？”

我转头一瞧，却是个带着墨镜、抱着一个卦象摊儿包袱的算命先生，这家伙年纪还不如我大，却留着一对滑稽的八字胡，特别显老，一看就知道是在街头摆摊算卦的江湖混子。我回忆了好一会儿，也没有想起这人来，毕竟像他这般打扮的江湖人士，我见了没有一千，也有八百，哪里记得这么多，不过对方一上来就叫出了我的名字和职位，显然也是有一些瓜葛的，当下也是点了点头，微笑问道：“是我，你是？”

那算命先生得到了我肯定的回答，赶忙将墨镜给摘了下来，笑嘻嘻地对我说道：“陈局长是贵人多忘事，我叫郭一指，是铁齿神算刘的四弟子，当年我在京都的时候，还跟您打过两次照面，不知道您还记得么？”

他这般一说，我终于想起来了，笑着说道：“哦，对了，我记得了，不过你当年可是瘦瘦小小的一人，没想到变化这么大。”

那郭一指笑着挠头，嘿然说道：“嘿嘿，这闯荡江湖嘛，若是不打扮得成熟一点，恐怕是连饭都混不上吃的，所以……嘿嘿，您懂的。”

我跟刘老三是老交情的朋友，算起来这郭一指却是我的晚辈，所以他说话的语气，也多是敬语，显得十分拘谨，我又问起刘老三的近况，他告诉我，说师父这些年一直都在大内里面待着，不过这些年来事情倒也不是很多，他老人家也闲不住，总是抽些时间出来，没事就在八宝山、八达岭这些地方摆摊算命，倒也乐得悠闲。

我奇怪，说这老小子不谋算国运，反倒是跑出来跟小老百姓玩儿，这是什么道理？

郭一指告诉我，说他们这麻衣一门，最讲究的就是渡人，所谓

算命求人，不分贵贱，也不看阶级，能够度化常人的苦难，也是一种修行，所以师父方才会隔一段时间，出来跟普通人算一卦，也算是麻衣门的传统，而他们这些徒弟，则都给赶了出来，满世界的晃荡，为的就是在江湖混迹，不断磨砺自己的意志，方才能够得以成器。

听到郭一指的话语，一开始我还心不在焉地听着，到了后来，心中咯噔一下，突然哈哈大笑起来。

郭一指问我为何发笑，我拉着他的肩膀，开怀说道：“正所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我寻了你千百度，你却在这灯火阑珊处，行了，你就是我要找的人，没错，就是你！”

这算命先生被我弄得一惊一乍的，不由得有些彷徨，对我说道：“陈局长，你这是干嘛，别这样，我害怕……”

我将他拉到路边来，郑重其事地问道：“小郭啊，我跟你师父，是绝好的交情，而你呢，我也不当是外人，实话告诉你，我这里有点事情要麻烦你，不过就是不知道你愿不愿意帮忙。”

郭一指虽然心中忐忑，不过听到这话儿，却是义不容辞地拍着胸脯说道：“那是自然，就从您跟我师父的关系，上刀山下火海，赴汤蹈火，义不容辞。”

我摆了摆手，说也不用这般卖命，当下也是将小师弟的这种情况，跟他一一讲来，说我这里不能出面，于是就得劳烦他这个看似不相干的人来帮忙，郭一指听到这事儿，一颗心也算是落了地，要说赴汤蹈火，他一个算命的文夫子，实在是有些勉力，但跑腿这事儿，倒是一点问题都没有，他笑着说道：“您找我也是对了，打打杀杀，我是做不了，但是劝人通达，这事儿我专业对口，齐活儿！”

我想起师父的交代，当下也是跟他讲起，他拍着胸脯说道：“这事儿也简单，他若是不信，大不了请我师父来批这谏言就是了。”

第二章 安排，回京

郭一指跟着我来到桥洞，当瞧见小师弟这副凄惨模样之后，叹了一口气，花钱叫来了两个力工。帮着抬到了镇子东头的一处民宅里，我跟着一同过去，里面有一个与他同样打扮的算命先生，也戴着墨镜，不过这是真瞎，郭一指跟我介绍，说这是他的大师兄洛延博。

我跟洛延博也有过一面之缘，不过记忆中的他眼睛灵动无比，却是不知道何时弄瞎的双眼。

这洛延博是刘老三当做传承的衣钵弟子，比郭一指稳定许多，也懂得许多医术，与我稍微寒暄一番之后，便先给小师弟含了一块冰片，紧接着叫人烧了一桶热水，给他洗净全身，蒸煮邪火余毒。

在洛延博面前。郭一指就是个打杂的身份，听着大师兄吩咐之后，便忙碌去了，而洛延博则在客厅里面。跟我叙话。

谈论的，依旧是小师弟萧克明，洛延博虽然双目已瞎，但心中却是透亮得很，刚才给小师弟摸过骨。对我说道：“陈师叔，你这小师弟骨骼惊奇，天赋异禀，更加难得的是命格尊贵，不可限量，虽然此刻是龙游浅滩、虎落平阳，然而只要遇到他命中注定的贵人，两者正奇相辅。必然能够成就一番事业，说不定我们这些人，都得萌受他的照拂。所以太多客气的话语，倒也不必多言。”

我摆手说道：“延博可别称我这般老，你我年纪相仿，我与你师父虽然有点交情，不过咱俩得另算，千万不要这般客气。”

洛延博慌忙说道：“那怎么可以？现如今，您黑手双城的名头，已然名动江湖，就连我师父，都以能够有你这般的朋友而自豪，我们这些作晚辈的，又哪敢如此高攀？我前日还跟师父通过电话，得知了你当日智退民顾委黄天望的诸般事情，实在是太让人拍手叫绝了，就凭这个，茅山之中，除了陶真人和逝去的符王李道子，可就您的名气最大的！”

我苦笑着说道：“那些虚假名头，有什么用处，延博可千万莫要取笑于我。”

洛延博又与我讲了几句话，这时里面的郭一指对外面喊道：“大师兄，这位小哥醒了，你快来看看。”

听到这话儿，洛延博看了我一眼，我挥挥手，他拱手离去，而我则来到了屋子的窗边，往里面望去，却见小师弟浑身光溜溜地站在木

桶之中，朝着洛延博和郭一指拱手道谢，而洛延博则平淡地挥手说道：“我也不过是路过那安贞桥洞，瞧见阁下重病于此，尚有一线生机，就想着将你带回来治疗而已，别的话也不要多说，小哥，你为何会流落至此？”

我小师弟的身份，他自然是知晓的，不过做算命这一行当的，睁着眼睛说瞎话，最是习惯，更何况洛延博本身就已经是个瞎子，骗起人来，更是得心应手。

小师弟精神萎靡，叹了一口气，用极度沙哑的声音说道：“被逐出宗门之人，就如同流浪的野狗，不提也罢。”

他不愿意提及往事，而洛延博却也并不逼问，只是问道：“那么小哥叫什么名字？”

小师弟说道：“箫克明。”

洛延博点头说道：“不错的名字，乍一听平凡，不过又意义深远，不错，不错……”

小师弟苦笑着说道：“什么不错，我就是个失败透顶的家伙而已。”

洛延博不与他争辩，又问道：“不知道小哥家住何处，日后又有什么打算呢？”

小师弟沉默了好一会儿，方才用极为低沉的语气说道：“没家，也不知道今后的路，到底该如何走。”

他应该是没脸回去见萧家老爷子，毕竟是被驱赶出了茅山宗，而一想到今后的路该往哪儿走，在茅山待了十几年的他却也一时找不到方向。

洛延博抚须说道：“我刚才给小哥摸骨把脉，晓得你曾经是修行者，不知道什么原因，气海被破。我不问你的过往，但是瞧见你眉目正派，并不是什么大奸大恶之人，所以收留于你。你身上有病，一时半会也离开不得，不如就留在我这里养着，而若是没有去处的话，不如跟着我跑跑江湖，另外若是对前路迷茫，我师父铁齿神算刘你可曾听过，找时间，我让他老人家帮你卜一卦，说不定能够咸鱼翻身，江湖重启呢？”

他的话儿沉稳而淡定，又透露出几分真诚，小师弟此刻穷困潦倒，疾病交加，能够碰到这般的好人，自然是感激涕零，没有二话。

小师弟此刻也是因为进入水中，方才清醒一会儿，洗过澡、给伤口上过药之后，在床上昏昏沉沉地睡去，洛延博和郭一指师兄弟便到

前院来找我，我与他们交代一番之后，倒也没有什么不放心的，让他们帮我代问刘老三好，又互留了联系方式，双方就分别了。

至于小师弟，我就放心地扔在了这儿。

要晓得这街头算命的主，即便不如刘老三，但也都是人精来着，把他交给这师兄弟，我倒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

离开石狮镇，我又前往句容萧家，将小颜师妹托我带的家信给我那便宜老丈人，又将小师弟被废去修为、驱逐出茅山的消息告诉了他们。

对于这个震撼的消息，大家都惊呆了，萧老爷子甚至想着收拾行李，上山去质问我师父，结果给我拦着了，也不敢说个大概，只是说这些都是我师父的安排，其实也是为了保护他，只要时机合适，还是会将他给重新招回茅山的。

关键的一点，那就是要看他自己是否争气。

再有一点，那就是可能会有很长一段时间，都不能够看到他了。

听到我的解释，萧老爷子倒也还是挺明白事理的，回复了理智，长叹了一口气，对我说道：“他从小跳脱，时至如今，有点挫折让他成长，也是不错的，只可惜了陶陶那孩子，多好的姑娘，说没有了，就没有了，唉……”

我不知道萧老爷子还知道陶陶，想来要不然就是书信得知，又或者小师弟曾经带着陶陶来过萧家，不过不管如何，萧老爷子叹息的，说不定是不能和茅山的掌教真人做亲家吧。

这事儿，当真是可惜得很。

不知道为什么，或许是所有女婿在老丈人面前的通病，我总有些不敢面对萧老爷子，故而也没有再多停留，交代完毕之后，便匆匆离开，前往金陵，找到了南南。

作为金陵双器于墨晗大师的孙子，南南此刻已经成长了起来，不但继承了他爷爷的衣钵，而且还发扬光大，名头不小。

我找南南，自然是将从茅山分到的一众真龙材料给他，让他帮我处理一下，看看能不能做出什么东西来。

对于我的到来，惯来死人脸的南南难得露出了笑容，而当瞧见我八宝囊中拿出来的这些真龙材料时，更是眼睛都眯成了一条缝，对

于炼器大师来说，这种材料，就如同色狼遇到了美女一般，是致命的毒药，他甚至都没有来得及跟我多寒暄几句，便将全部的精神都投入到了其中，在桌子上又写又画，当我宛如空气。

对于南南的性子，我自然也没有任何脾气，出来跟于大师的师弟聊了几句话，便告辞离去。

这边的事情处理妥当之后，我从金陵乘飞机抵达了京都，私下里将七剑和特勤一组的其余成员都请到了一起来吃饭，别的不说，先将此次的酬劳发给大家，也不多，每人两万，意思意思。

这些钱是我与慈元阁合作的账户里面取出来的，两万块钱在两千年初的时候，其实还是非常经花的，尽管七剑的工资和津贴都很高，不过能够有这般的奖励，自然也是一阵欢呼，大家也晓得我的底子，自然不会婉拒，几个男的都商量着最近的房价涨得越来越厉害了，可得好好攒下来，改天在附近的楼盘买套房子，局里分的，终究还是太小了，而女孩子则叽叽喳喳地商量着去国贸或者王府井买点衣服，或者化妆品之类的。

瞧见大家伙儿讨论着这些家长里短的话题，我不由得一阵叹气，咱们拼死拼活，可不就是为了老百姓们，能够过上安稳日子么？

酒醉人散，我与小白狐儿回到住处，独处之时，我才有时间拿出饮血寒光剑来，仔细打量，瞧见此物在饱饮了真龙之血后，通体变得更加黯然无光了，不过里面仿佛充满了磅礴的力量，稍微一激发，便有龙威一般的气息激荡而出，弄得住在我隔壁的小白狐儿一声尖叫，冲到我这儿来，问我搞什么鬼。

我耍宝一般地给她展示，弄得小白狐儿心痒痒的，羡慕不已。

龙威、龙力，以及真龙鲜血里面蕴含的奥义，新生的饮血寒光剑有着诸多奥妙，还等待着我仔细去探索。

次日我回总局报道，正好碰到宋司长，他告诉我，之前托他办的那件事情，就是找寻悬空寺智饭和尚的事儿，现在已经有眉目了，不过事情有些复杂，得仔细研究一下。

第三章 大巫，狂人

小师弟被逐出山门之后，后续的事情都是我处理的，他当下的惨状以及迷茫，都入了我的眼睛。再想起横尸黄山的陶陶，我的心中就是没有来由的恨。

这所有的一切，罪魁祸首，都是那悬空寺的智饭和尚，然而此人一直逍遥法外，连让人闻风色变的刑堂长老刘学道，居然都没有追踪到他的消息，反而使得小师弟代为受过，虽说这也是他应该承受的，但是我却是一肚子的怒火。

听到宋司长谈及了智饭和尚的消息，我立刻来了精神，不过瞧见他一副欲言又止、难为情的模样，我就晓得事情恐怕不会有那般的简单。

果然，在宋司长的办公室里，我得知了一个消息，那就是这位智饭和尚。大有来头。

除了悬空寺方丈弟子之外，这位法号智饭的和尚其实并非国人，而是吴哥人，叫做康桑坎。他父亲是当地一名十分厉害的大巫师，因为跟当年游历天下的悬空寺方丈有一些交情，故而就将自己的儿子给送到了中国来，修习佛法。

这康桑坎十岁来华，因为特别聪慧。深谙佛法真谛，而且与寺中的各位老一辈人物交好，故而迅速上位，成为了悬空寺的真传弟子之一。后来又传闻他曾经是转世重修之身，故而悬空寺方丈顾不得他并非本国人的限制，有意将他培养成悬空寺未来的当家人，也传了他许多手段。

黄山一事发生之后，宗教局配合茅山刑堂对黄山进行封锁。在各个要道上布置警哨，就是想要将此人给捉拿归案，特别是在归往悬空寺的几条交通要道上面。更是重兵把手，布下了密密麻麻的网。

宗教局之所以如此做，一来是给我面子，二来也是卖茅山一个人情，然而即便如此，那智饭和尚却宛如消失了一般，实在难寻，后来总局听说茅山刑堂长老刘学道耐不住性子，准备杀往悬空寺火拼，勒令方丈交人的时候，赶忙出面调解，到了悬空寺一打听才知道，那智饭和尚根本就没有回来，也没有传来任何消息，为了避免两派冲突，悬空寺甚至准许茅山与总局的联合调查小组，进入其中搜查。

或许是不想结下茅山这么一个敌人，悬空寺的表现显得十分积

极，不但配合无比，而且还提供了许多线索，智饭和尚俗名康桑坎，以及他的诸多背景，也是那边提供过来的。

而且宋司长还特别跟我提出一点，康桑坎的父亲叫做康克由。

因为身处总局的关系，我对于地缘势力也算是有一些了解，知道这康克由可是一位了不起的人物，他是吴哥红色高棉的高级领导人之一，曾经是S-21集中营监狱长、琼邑克灭绝中心的负责人，在他的主持之下，不择手段，诉诸暴力、有组织地消灭超过两百多万人口，全国人口减少了三分之一，而这只是表面上的，私底下的世界，他曾经是最为恐怖的巴干达巫教的大巫师，最擅长的就是利用死魂作法。

我之所以如此熟悉，完全是听我师父跟我提及过的，说当今天下，修道的法门千万，然而许多人为了在短时间内获得恐怖的力量，就会与内心中的魔鬼妥协，做出令人发指、惨绝人寰的恐怖事件来，就比如南疆吴哥的康克由，经过那几年的屠杀，他炼过的神魂无数，倘若说真正的实力，恐怕就是人间的恶魔，也难以比拟。

师父之所以举出这么一个例子，是让我克服心中的魔头，不让蚩尤真身出现，造成偌大的伤害，而这也使得我记住了这么一个恐怖的角色。

我师父曾经告诉过我，那位巴干达的大巫师还好缩在南疆的原始丛林中，没有动静，而要是真正现世，只怕又是血腥无数。

那人的实力到底如何，因为没有见过，所以不得而知，但是我却晓得，即便是我师父，也是深为忌惮的。

我万万没有想到，那个看着我一只手都能够撂倒的和尚，居然有着这般深厚的背景。

更没想到的是，作为东南亚最恐怖的教派之一，巴干达巫教的大巫师，康克由居然会将自己的儿子送到中国的悬空寺来，当一个平凡无奇的小和尚——难道他是因为惧怕自家儿子留在南疆，会被人给威胁或者杀害么？

听到宋司长说到这里，我的心不由得有些沉重，问道：“然后呢？”

宋司长告诉我，说在悬空寺那边提供了这情况之后，总局便协调与南疆接壤的几个省份，让他们重点盘查一下这位智饭和尚的线索，而就在刚才的时候，他这边收到一个消息，滇南局那边联合公安机关和武警部队，对一个毒贩的窝点进行捣毁的时候，还得到一个消息，说该

案的主犯曾经陪同一个和通报上差不多的年轻和尚，沿着走私通道，从茫茫山林中越过国境，朝着缅甸方向离去。

经过抓到的嫌疑犯再三辨认，确定了那个光头沙弥，就是我们所要通缉的智饭和尚。

说道这儿，宋司长双手一摆，无奈地对我苦笑，而我则微微眯着眼睛，淡然地说道：“也就是说，智饭和尚，或者说那位康桑坎已经回到了属于自己的国家，并且得到了他那父亲的庇护？”

宋司长接触到我那冰凉的目光，不由得一个寒颤，下意识地挥手说道：“哎呀，老陈，你别这么看我，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感觉你越来越像以前的王总了，那眼神儿，瞧得人直发慌！”

我深吸了一口气，然后笑了：“是么，我怎么没有觉得？对了，这件事情，你告诉过茅山的刑堂长老刘学道没？”

宋司长点头说道：“这事儿得有始有终，免得到时候你茅山又搅得江湖风起云涌，而我们又得四处灭火，肯定还是要告诉他的；不过这正巧你回来了么，我提前跟你说一声——对了，之所以告诉你，就是想让你劝一下你们的刘长老，那个康克由在总局的档案评测里面，属于S级的顶级人物，除非是你师父亲自出手，不然真的很难对付他的，而且那里还是人家的地盘，如果可以，最好还是等过一段时间再说。”

“过一段时间？”

“对，过一段时间，”宋司长对我解释道：“红色高棉前几年的时候受降了，而大概明年左右，吴哥政府将会与联合国达成协议，成立审判红色高棉的特别法庭，而那个时候，全东南亚的同盟以及西方国家的秘密阵线，都会参与其中，那康克由即便有通天手段，也抵不住这么多人的逼迫，一定扛不住，而到了那个时候，康克由垮了，智饭和尚岂不是囊中之物？”

宋司长讲的话的确是很有道理，然而他却忽视了一点，那就是茅山的尊严。

对，就是尊严，一个犯下了如此罪行的家伙，居然在害死了茅山掌教真人的孙女之后，还能够逍遥法外，而且还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够得到应有的惩罚，这事儿对于茅山来说，无异于“啪、啪、啪”打脸。

别说顽固的刘长老受不了，即便是我，也不可能容忍这件事情的发生。

想到这儿，我嘴角微微翘起，平静地说道：“康克由的名声，我

也听我师父说过，融炼百万人的亡魂而成就的巫师，到底有多厉害，我还真的是很好奇呢……”

宋司长听到了我的话语，不由得扶额叹息道：“来了来了，我就知道事情会这样，早知道，我就不告诉你了。”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放心，我懂得这里面的规矩，这次过去，我会以茅山的名义，不会让你为难的。”

宋司长摇头苦笑道：“我不是怕这个，而是你根本不知道那康克由有多厉害，你要是去了，回不来，我可怎么跟王总交代？”

这说曹操，曹操到，刚刚一念叨到王老大，宋司长办公桌的红色保密电话就响了，他接过电话来，刚刚放到耳朵边，一听，脸色就变得严肃起来，应了两声之后，挂了电话，对我说道：“得，王总问我你回来没有，若是有空，现在就去他办公室一趟。”

我拍了拍这老伙计的肩膀，起身离开，接着很快就出现在了总局王红旗的办公室里，老头儿精神奕奕，光溜溜的脑袋就好像百瓦白炽灯一般。

跟王总的谈话并不多，他简单地询问了一些状况，在得知我师父闭关之后，他长叹一声，先是祝福，然后问我接下来，可有什么打算。

总局老大问我的工作安排，这当真是让我有些受宠若惊，不过我却还是告诉他，我近期可能要以茅山的名义，前往南疆一趟。王总在得知了事情的前后经过之后，不由得苦笑了起来，摇头长叹道：“到底是年轻人啊，真的是活力十足——不过志程，你可知道，自己即将面对的，到底是什么吗？”

第四章 别闹，要乖

宋司长先前说起，我还并没有太多的想法，而听到连总局王总都这般说，我就感觉到了有几分奇怪。脸色不由严肃起来，要晓得，我面前的这一位光头老人，可是堪比我师父、天王左使一般的顶级存在，也是镇国级的高手，连他都这般谨慎，让我顿时就有些疑惑，沉声问道：“怎么，这个人，真的很难缠么？”

王总摸了摸下巴，那儿有一块小刀疤，有些不明显，他微微眯着眼睛，对我说道：“知道我的这块刀疤，是如何来的么？”

我脸色立刻就变了，心中咯噔一下。然后说道：“难道是他？”

王总平静地点了点头，然后追忆往事道：“赤柬政权七九年倒台之后，康克由到了泰国，八六年六月。他在泰国待不下去了，乔装打扮，带着孩子来华，在我国京都外国语大学当高棉语教师，而在这潜伏期间。他的身份被一位从滇缅边境回来的特工人员识破，结果他将那位同志给灭口，紧接着又将我局一位宿老给杀害，后来事情闹到了我这里，我亲自出手，但还是让他给跑了，而且还给我留下了这么一道伤疤……”

我深吸一口气，有些难以置信地说道：“不可能吧？依王总你的修为。居然也会被那家伙给伤到，他真的有那么厉害么？”

王总眼睛眯着，对于这般不堪回首的往事。并没有太多的情绪，而是缓缓说道：“连你师父都受重伤，闭了死关，又何况是我呢？高手之间的交手，已经不再是以势压人那般简单了，任何变故，只要稍微一分神，又或者有点儿什么小差池，结局都会变得不同。当然，我并不是说那康克有多厉害，我要不是得在京都看守龙脉，早就过去取他性命了——我只想提醒你，那个家伙，很难缠。”

连王总都能够被这家伙给伤到，我实在是无法想象自己如何能够在康克由的地盘里，将他最亲爱的儿子给抓到，心中不由得有些沮丧起来。

难道说，我真的要如宋司长所说的一样，等上一段时间再说？

王总瞧见我有些沮丧的表情，似笑非笑地说道：“听到了我的话，你还想过去，将那个害死你师父孙女的小和尚给抓回来么？”

我不知道王总跟我说的这一番话，到底是什么意思，不过却晓得他绝对不是在打击我的战斗欲望。

我脑海中稍微一冷静，又浮现出了陶陶儿时的可爱模样，以及当下小师弟的惨状，以及种种因为那小人物而带给我的巨大伤害，心中就是一阵抽痛，眉头跳了几下，终于还是深吸一口气，对王总说道：“王总，也许你会笑我蠢，但是我只想说明一点，那家伙让我心头有所挂碍了，我若不杀他，念头不通达！”

“念头不通达？”

王总复述了我的一句话，反复咀嚼几遍之后，突然哈哈大笑起来：“好一个念头不通达，实际上，我王红旗这些年来，基本上也没有吃过什么亏了，这康克由，倒也算是一个。他给我留下来的羞辱，也让我辗转难眠，念头也不通达，你要去，能够让他吃瘪，我自然是支持的，而且我会将此事当做对你的一个考核任务，做好了，老子私人有赏！”

这老头子据说年轻的时候做过胡子，我以前不信，这话儿一说出来，我就信了几分，嘿嘿一笑，然后问道：“赏赐不敢，不知道王总有何教我？”

王总很满意我的回复，拍着我的肩膀，然后说道：“跟你说三点——首先，你的任务，不是与康克由，跟他的巴干达巫教硬扛，而是将那个叫做智饭的公子哥儿拿下就是，别弄得那么复杂；其次呢，康克由的手段与鬼物有关，他有一头来自修罗界的厉鬼，堪比深渊魔王的存在，而且还有诸多降头之法，你走前，多了解一下，或许会有用；最后，我想告诉你一点，一人力短，善于借助他人的力量，方才是一个真正的领导者。”

王总的话，金玉良言，字字珠玑，我每一个字都记在了心头，点头道谢，而在此时，王总突然指着我的怀里说道：“掏出你的剑来。”

我不知道他到底什么用意，不过也赶忙照办，将饮血寒光剑给从八宝囊中拔了出来，瞧见这黯淡无光、隐隐之间又散发出无上威严的长剑，王总的眼睛突然一翻白，继而又化作了黑、红两道颜色，方才回转，伸手从我手中接了过来。

那魔剑认主，一入他手，立刻“嗡、嗡”颤动不已，奋力挣扎，普通人必然会被剑柄上宛如针扎一般的气劲给弄得赶紧丢掉，而王总却仿佛并无感觉一般，拿着挥了挥手，瞧见那剑身红光四方，似乎还准备放大招，不由得眉头一皱，紧紧一捏，淡然说了一句话：“别闹，要乖！”

简简单单的话语之后，那魔剑诸多声响却瞬间停止了，红光也收敛起来，宛如寻常。

这手段让我惊讶，要晓得这魔剑暴戾，哪里是一句话就能够劝住的，而真正让它如此的，恐怕是王总施加给它的力量，已经恐怖到了它所畏惧的程度，方才会如此乖巧吧？

王总并不理会我的惊讶，将饮血寒光剑拿在自己的手上把玩几番之后，居然咬破了自己的右手中指，滴出三滴金黄色的精血来，附着在了剑身之上。

他这精血每一滴，都呈现出完美的圆型，里面充斥着让人震撼的气息，却是与饮血寒光剑之上蕴含的龙气有几分相似，我在旁边围观，不敢多言，瞧见王总双手结印，通过一系列复杂的仪式之后，终于将此剑给祭炼完毕，然后交还给我。

我入手一沉，发现这剑经过王总祭炼之后，变得有些怪异了，仔细一掂量，发现里面的龙气居然被凝聚成一条线，可以随意掌控了。

在王总的办公室里，我不敢随意试剑，故而稍微一查，便不再言，瞧见王总三滴精血滴出，整个人的炁场就弱了几分，脸色也变白了许多，不由得担心地说道：“王总，你没事吧？”

王总定住神，挥了挥手，笑着说道：“老了，不中用了，连这点小事都有些熬不住。”

被我师父誉为有资格成为天下第一的王红旗，绝对不可能老不中用，唯一的解释，是这三滴精血以及刚才的那祭炼手段，实在是太损耗了他的心神，我不由得心中不安地说道：“王总，你到底做了什么，我突然有种无功受禄，寝食不安的感觉啊？”

王总摆了摆手，说道：“这三滴精血，是我守护龙脉这些年来，说领悟的一些规则和力量，不值钱，也算是我给你去找康克由麻烦的一点报酬吧。”

什么，龙脉规则？

我心中震撼，此事玄奥，涉及机密，我也不敢多问，心中不由得多了几分感激，没想到王总居然会将这般重要的东西交给我，这绝对不只是因为我去找康克由麻烦的缘故，更多的，恐怕还是担心我死在吴哥，方才会如此不惜血本吧？

如此说来，王总对于我的关心，当真是深情厚谊，让人感动。

我是个有事藏在心中的人，王总对我的情谊，我也不会嘴上表达出来，当下也是伸手与他紧紧一握，表情变得无比认真地说道：“王总，你放心，我一定会活着回来得。”

王总瞧见我眼圈有些红的样子，挥了挥手，笑着说道：“别跟娘们儿一样啊。对了，你出发前，去一趟总局内库，我通知老苟了，去东南亚，有些东西，总是要带的。另外，你一个人肯定不太好办事，最好带上两个心腹，到时候做什么事情，都有人搭把手，可晓得？”

离开王总的办公室之后，我便来到了传说中的内库，这儿是总局的装备室，它的背后有数个强大的研究员和无数科研人员在支持，外界极为稀罕的符篆、法器以及各种装备，这里分门别类地排列着，清单密密麻麻，宛如地窖里面的大白菜。

这就是国家机关的好处，它永远要比宗门要正规许多。

内库的头儿，却是没事就到总局门口蹲班的苟老，他此刻虽然就挂着一个顾问的职称，但是整个系统里面都是他的徒子徒孙，简单的东西倒也还好说，真正涉及到了机密一点的东西，都得听他的招呼，方才能够放行。

内库在总局深处的一处大楼地下室里，还需要通过数道沉重的铁门，接待我的是一个不熟的部门主管，他早就接到了通知，给我准备了三人份的装备，有驱邪符、百行靴、隐形粉、轰雷镖等等极为珍贵的符篆、法器，而最关键的一点，在于这些东西，居然都是由一份宛如八宝囊的秘制荷包给装着的。

我瞧见那主管肉痛的表情，就晓得王总这一回，可真够大方的。

装备领完，回办公室的我有点儿头疼，到底带谁跟我一起去吴哥，会比较好呢？

第五章 借道，曼谷

我路上一直都在思索，而回到办公室的时候，却已经下了决定，让布鱼和小白狐儿跟着我。一同前往吴哥。

之所以带这两人，也不是没有缘由，那布鱼最早与我相识，却是在安南的一处山谷里，此番前往吴哥，倒也算得上是故地重游，可以算是半个向导，而且他还懂得当地语言，更是派得上用场，至于小白狐儿，我带着她更多的还是习惯，当然作为个人实力而言，这两人也算得上是七剑之中的佼佼者，特别是小白狐儿，一旦发起疯来，连我都感觉有些难缠。

有着这两人的帮助。我便有信心七进七出，将那智饭和尚给抓回来，而即便弄不回，人头总是要带的。

王总之所以让我只带两个帮手。而不是同进同出的七剑，自然是有讲究的，其一是七剑一同，终究还是人多眼杂，而且其中的朱雪婷、董仲明和百合等人虽说相比以前也是有了许多进步。但是像这种九死一生的敌营出入，终究还是有些乏力，不如精兵简政，反而会有更加精锐的效果。

另外还有一点，那就是九九年极尽全国之力剿灭的那个邪教，此刻又是蠢蠢欲动了，总局这边也得保持战备状态，七剑作为特勤一组的主要战力。倘若是抽调全员，前往吴哥，也难以向上面交代。不如将张励耘留下，指挥众人，协同总局办事。

此事我决定之后，便将特勤一组的人员召集到一起来，将此事作了宣布。

七剑里面，最黏我的就是尹悦，至于其他人，倒也没有太多的遗憾，不过大家对于那个忘恩负义、宛如农夫怀中毒蛇的智饭，自然也是没有什么好感的，听说不能手刃此人，纷纷发言，说一定要将那小子给活着带回来，大家伙儿有一万种方法，教他做人的道理。

我没有将此行的危险跟众人仔细讲起，会谈过后，我把张励耘叫到了办公室，跟他交代我离开的时候，依旧是他当特勤一组的负责人，有什么问题，直接跟宋司长汇报就可以了。

张励耘点头应承，犹豫了一番，突然对我说道：“老大，跟你讲一件事情。”

我问他什么事，张励耘告诉我，说总参那边找过他了，来的是

他以前那个部门的头儿，说想要让他重新回部队里面去服役，由他来培训和组建一支精锐的修行者部队，一切资源，都可以朝他这边倾斜。

我愣了一下，这才问道：“那你的回答是什么？”

我实在是没有想到军方那边会过来挖我的墙角，我晓得作为北疆王的外侄，张励耘曾经在某秘密部队里面服过役，不过后来因为某一次任务，跟风魔有过正面冲突，他们小队全军覆没，作为唯一的幸存者，张励耘全身瘫痪，后来在经过政审之后，退役回家，而正是为了这外侄，北疆王当初才会前往黄河石林赴险，最终与我结交。

按理说张励耘这边已经完全退役，就跟军方那儿没有任何联系了，不过他重新站起来之后，却在我的手下做得风生水起，以他为首的七剑名扬江湖，这使得他的价值被放大许多，也引来了许多朝堂同僚的挖角。

对于军方，我的态度自然不可能有太多的强硬，不过这事儿最终看的，还是张励耘个人的看法，所以我才想知道他的回答。

面对着我的提问，张励耘很诚恳地说道：“老大，没有你，就没有我张励耘的今天，而且跟着你，我能够学到更多的东西，所以无论是个人情感，还是未来的发展，我肯定都是愿意跟着你并肩而战的；不过你也知道，我老部队的领导过来找了我两回，我又真的不好拒绝得太死，不然会被老战友骂我贪生怕死，忘恩负义，所以可能需要你到时候帮着，给我出头说一下。”

张励耘的话儿让我有些高兴，拍着他的肩膀说道：“你放心，不管是谁，想从我手上调人，总得经过我的同意不是，到时候我这边扣着不放，事情就解决了。下次他们再来，你就告诉他们，有什么问题，让他们来找我。”

张励耘高兴地离开，而我又将布鱼和小白狐儿叫到了我的办公室来，将这次行动的目标，以及详细的情况跟两人仔细讲解。

完了之后，我又将领到的装备递给两人。

小白狐儿翻着这绣着金龙图案的金龙荷包，将里面的诸般物品都给掏出了，数了一下，不由得眼睛发亮：“哥哥，怎么这回上面那么大方啊，这玩意都舍得拿出来？”

布鱼也是十分激动，这驱邪符能够屏蔽一切降头之术，还能防虫驱蛊，百行靴穿在脚下，宛如纸甲马一般，一口气神行百里，不费劲儿，至于隐形粉、轰雷镖等物，都是总局蒙养的那一大帮顶尖符篆炼器

大师的杰作，一般来讲，不是九九年的那种特大行动，基本上是不会配置的。

我瞧见略微有些兴奋的两人，耸肩苦笑道：“既然知道这个东西珍贵，你们就应该晓得，此次任务，该有多艰险了。”

小白狐儿嘴巴一撇，兴高采烈地说道：“跟着哥哥在一起，再苦再难我都不怕。”

布鱼也是呵呵一笑，憨厚地说道：“好多年没有回南疆了，我也是时候回去一趟，给我师父扫一下墓了。”

瞧见两人这般的表态，我的心中一阵感动，他们能够说出这样的话来，那是对我有着绝对的信任，是一种愿意为之赴死的忠诚，也是对我足够的信心，一想到这里，我就暗自决定，不管事情到底如何，我一定要将这两人给囫囵个儿地带回来。

我们是去立威的，不是去赴死的，对于这一点，我清楚无比，绝对不会被仇恨蒙蔽了双眼。

我跟两人介绍完情况之后，叫他们去找阿伊紫洛，储备一些降头巫蛊的知识，而后又通过了一个秘密渠道，联络到了正满世界找寻智饭和尚的茅山刑堂刘长老，将这个情况告诉了他，并且询问他们那边，到底是如何决定的。

刑堂长老那边回过话来，说如果要是出国的话，这个可能需要先回一趟茅山，在长老会上面获得认可，方才能够最终决定下来。

我告诉刑堂那边，说不管长老会如何决定，我这里会以茅山的名义前往吴哥，将那个投入父亲庇护的康桑坎给揪回来。

犯我茅山者，虽远必诛。

我与茅山刑堂互留了临时的联络方式之后，便开始做起准备来，安排妥当一切之后，我于次日与布鱼、小白狐儿乘坐班机前往滇南的省会春城，在滇南省局那边报过到之后，彼此交流一番，我之前的计划是从西双版纳的热带丛林中越境，横穿老挝南下，前往吴哥的北部丛林，在相关同志的协助下，找到那个智饭和尚的线索，然而滇南省局那边的同志却否定了这个方案。

他们的说法，是尽管老挝是个大森林，不过里面的黑巫僧数量众多，想要不动声色地横穿过去，事实上难度颇大，反倒不如前往缅甸，或者借道泰国，尤其是后者，那里的旅游业十分发达，对外国游客的防备心也淡，伪造一套身份，正正经经地前往，到时候再折转过去，

反倒妥当。

而且还有一点，那就是泰国的曼谷，是东南亚消息掮客的聚集地，在那里，只要出得起足够的钱，就能够买到任何消息。

至于安南，其实也是很好的选择，不过因为我之前曾经参加过对安南的自卫反击战，最好还是别惹对方。

要晓得，安南当年参战的那一帮修行者，现如今也爬上了很高的位置，难免会对我不利。

对于滇南省局同志的建议，我在与布鱼和小白狐儿商量过一番之后，决定以旅游的名义前往泰国曼谷，在查探清楚具体的消息之后，再折转前往吴哥，毕竟此番行动，最难的有两点，第一就是在康克由的眼皮子底下将他的宝贝儿子弄走；第二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找到那小子。

要是那小子躲了起来，不再露面，我总不可能满世界的到处找寻。

毕竟那里是吴哥，而不是我们的主场。

此事商定之后，省局的人帮我们去弄证件，因为我以及七剑的名声已经十分响亮了，此番前往东南亚，为了掩人耳目，还是需要做一些改头换面的处理，于是我们三人都在脸上动了点手脚，我留起了大胡子，而布鱼则恢复了光头，一身彪悍，至于小白狐儿，则自己拟形，变得不那么娇媚即可，如此一番之后，我们三人于次日乘机抵达了曼谷的廊曼国际机场。

一下飞机，行走在异国他乡，瞧着来来往往的行人和异国风景，看得人一阵眼花缭乱，而就在我们三人摸不到头绪的时候，滇南省局这边安排接应的人到了，一个戴着眼镜的中年男子走到了我们的跟前来，恭谨地说道：“穆青山，见过三位。”

第六章 佛寺，般若

穆青山是个谈吐十分得当的男人，相比于秘密战线的同志来讲，他更像是一个商人，满面笑容。让人如沐春风，而事实上，他在曼谷这边的确从事着商业活动，是一家贸易公司的副总经理，专门负责热带水果的进出口业务，同时还代理着南方省部分牛仔裤的出口贸易。

与我们接上头之后，穆青山带着我们来到机场外，外面有车子等待，司机叫做小武，是他的一个远房亲戚，长得浓眉大眼，体格健壮。

小武当过兵，不过并不知道组织上的事情，所以一路上，穆青山也并没有跟我们作过多的交流，只是给我们介绍曼谷的风土人情。在此之前。虽然有在文字上瞧见过许多的资料，但是终究还是隔着一层纱，然而从机场一路走来，听着穆青山的话语。我方才晓得，这座位于昭披耶河东岸、南临暹罗湾的天使之城，亚洲四小虎之一的首都，其实还算是比较现代化的，属于一种东方与西方。现代与古典相结合的城市，因为旅游业的发达，条件并不会比内地的某些城市差。

曼谷是繁华的国际大都市，融合东西方文化，是东南亚贵金属和宝石的交易中心，也是世界著名米市，然而由于受到金融风暴的影响，乘车从机场前往市中心。还是能够瞧见许多地方，显得十分萧条，影响深远。

为了掩人耳目。我们并没有住在那豪华酒店，而是在穆青山的家中落脚，只是一处位于湄南河附近的别墅，附近有成片成片的高级别墅群，不远处还有王宫和佛寺。

这里算是比较接近中心的区域，要晓得曼谷的城市规划十分混乱，基本上是以大皇宫为中心向外扩散，第一圈是寺庙与官方建筑，第二圈是商业圈，第三圈是住宅区，最外面是贫民区，不过也不一定，因为政府允许私人拥有土地的缘故，经常会看到繁华的商业街区中会莫名其妙地用铁丝网隔出块荒地来，又或者是高楼大厦与木屋铁皮房彼此紧挨的不和谐图景，而且建筑的样式时间跨度极大，一会儿高楼大厦，一会儿又是陈旧的公寓楼。

就是这么一个奇妙的城市，与我们在国内的许多地方有着一些类似，却又并不相同，我是个藏得住心思的人，耐着性子与穆青山闲聊，一直回到了住处，等到小武出去之后，方才与他谈起此番前来的目的。

先前滇南省局那边已经跟穆青山沟通过了，不过他只晓得我们是过来抓一个人的，但是具体并不知道是谁，此刻一听到我们要动的，居然是康克由的儿子，不由得大惊失色。

因为地缘的关系，泰国、吴哥、安南和缅甸这些地方相互接壤挨着，所以只要身处其中，便能够了解许多相关的事，穆青山自然也曾听说过血手狂魔康克由的威名，毕竟进入文明时代，能够宛如纳粹一般屠杀如此多人民的倖子手并不多，而且人家纳粹至少不杀自己人，而康克由等人，却是直接将本国三分之一的同胞，没有任何理由的净化了，这样满手血污的凶魔，想不惹人注意，那简直就是不可能的。

虽然惊讶，但穆青山终究还是一个优秀的工作人员，在经过了最初一段时间的震撼过后，他跟我们介绍气康克由的情况来。

康克由是吴哥华人的后代，自从暴戾的红色高棉被推翻之后，他曾经辗转回到中国短暂生活过一段时间，后来被驱逐之后，定居在泰国，而后八十年代中旬前往中国首都，后来被再次被驱赶后，回到泰柬边境，改名杜赫，在一个边境小村里面教书，并且还参加了一个基督教会，受洗成了一名神职牧师。

当然，这只是表面上的情报，具体的事情，就不得而知，在此之前，康克由并不是我们关注的重点对象，所以穆青山也知晓不多，不过他表示，一会儿叫人搜集一下，像这种大人物的情报，稍微整理，应该也是会有些眉目的。

穆青山将我们接回来之后，将我们介绍给他的家人，包括他的妻子、大女儿和小儿子，接着便上楼打电话去了，而我们则被他女儿穆史薇的带领下，前往附近的湄南河边散步。

穆青山虽然是组织的人，但他大部分的生活其实已经融入了曼谷这个神奇的城市，故而家人也都在这儿生活，他大女儿十九岁，从一家教会性质的女子学院毕业之后，就一直跟随着父亲打理公司业务，而且已经被父亲发展进了组织里面来，对于我们的身份也是有一些了解，不过晓得不多。

这女孩儿是个活泼的性子，容貌还算漂亮，就是因为长期日照的关系，皮肤跟当地人有些相似，黑黑的。

穆史薇很小的时候就来到曼谷了，所以普通话的口音很差，还有点儿滇南春城的腔调，不过我们还是能够听得懂，这女孩儿对于国内的一切都十分好奇，对我们也很热情，充满了友好，因为没有具体任务，便带着我们在附近的河边走了一圈，还到了一家很有泰国韵味的寺

庙之中参观了一下。

泰国九成以上的居民都信奉佛教，所以这个国家曾经被叫做佛国，沿着湄南河放眼望去，金碧辉煌的寺庙星罗棋布，我听穆史薇说起，泰国的寺庙足有两万多间，光曼谷就有几千处，让人咂舌，而我们来到这玉佛大寺，寺院左侧是块修剪一新的宽旷的草坪，里面便是辉煌的殿堂，进入寺院像置身在黄金世界，左右一观，那一座座高高的塔峰直插云端，飞檐雕柱又庄严肃穆，给人一种佛光闪闪的感觉。

行走在其间，便能够感受到佛陀的力量，它从殿宇上、从佛像里、从信仰的僧尼和信徒身上，缓缓地传来，在这样的环境中，沉心静气，却是能够感受到许多不一样的收获。

我们来到主殿之前，布鱼和小白狐儿停下了，两人乃异物出身，对于此类净化的力量，最是敏感，而我即便是能够感受到其中巍巍的力量，却也并不忌惮，来带大雄宝殿之前，脱去鞋子，在水池便洗净了脚后，缓步走近了宝殿门口，抬头一看，却见一尊栩栩如生的玉佛像在正堂高高坐立，满面慈善，庭堂跪满了教徒，颂经念佛，烟火鼎盛。

我眯眼瞧着那玉佛，以及它座下金莲，却并不跪拜，而是仔细思索着其中的力量源泉。

虽然我魔、道兼修，但是却并非不懂佛理，要晓得，在中国之地，释、儒、道三途，乃修行正典，鬼、巫、魔三道，乃邪途，这些我都得懂一些，等到面对这样的对手时，方才能够知己知彼，百战百胜。

然而即便了解，但是因为国内现行佛教太过于低调的缘故，许多有本事的禅师罕有露面，使得江湖之上，厉害的和尚并不是很多，却不像此处一般，遍地都是光头。

我站在佛殿之前，肆无忌惮地打量那殿前佛像，很快就引起了别人的注意，几个尖嘴猴腮的瘦脸沙弥从旁边走了过来，用本地语言，向我急促地斥责着什么，我听不懂，偏头看向了穆史薇，她一脸诚惶诚恐，对我说道：“陈叔叔，他们说你对佛不敬，要么跪下，要么离开。”

要么跪下，要么离开？

我没想到这里的和尚居然有这般的霸道，不是说佛法能够让人的性子变得平和么？

我此番前来，行事自然是要低调一些，不过并不代表我需要向任何人妥协低头，于是也不过笑笑，并不接话，而是抬起头来，眯眼望着那佛陀，心中有一股意识腾然而起：“你有什么本事，能够让我跪拜于

你的脚下？”

这股冷然的意识掠过，我倏然惊醒，这蚩尤分神为何会在此时出现，难道它已经渐渐不受我的控制了？

就在我又惊又疑的时候，旁边突然伸出几双手来，想要将我擒下拖走，我下意识地一挥手，等我回过神来时，却瞧见有两人直接给我甩飞了七八米去。

穆史薇瞧见我这般凶悍，也是大吃了一惊，不过瞧见左右动静，慌忙上前来拉我，对我说道：“陈叔叔，这边的僧侣地位很高，你若是动了手，他们的警察很快就会过来的，我们不要在这里久留，赶紧离开。”

我瞧见她焦急的表情，心中虽然不惧，不过却也不想在这警察局里面留下案底，于是随着她离开这佛寺，然而我们刚刚过殿前广场，前面却呼啦一下，来了十几个黄袍沙弥。

这里为首的一个老和尚，慈眉善目，满脸的胡须，而旁边一个瘦脸和尚则不断地在跟他说些什么，他侧耳听着，也不怎么说话，等到我们来到跟前的时候，那老和尚则朝着我作了一个揖，用字正腔圆的汉语，平静地说道：“贫僧般智，见过几位中国来的朋友。”

第七章 交手，找寻

我没有做错什么事情，故而也不会仓惶逃离，而是停下了脚步，仔细打量跟前的这位老和尚。发现他穿着灰旧的僧袍，与旁边的这些和尚形成了鲜明对比，他的骨架不大，许是常年在外行走的缘故，整个人的皮肤十分粗糙，又黑又瘦，不过一双眼睛却是炯炯有神，仿佛能够洞察一切。

我打量着对方，而当他说出这般客气的话语来时，我也微笑着回答道：“在下罗大扁，见过般智禅师。”

听到我自报姓名，那般智禅师很明显地愣了一下，显然是给了这么张扬的名字吓到了，不过他很快就回过神来，干笑着说道：“施主果然真性情，居然叫这么一个名字。实在男的……”

我也不管对方一副并不相信的表情，耸了耸肩膀，含笑说道：“爹娘取的名字，我也没办法！”

般智禅师指着门口的方向。沉声说道：“施主这是要走？”

我瞧见小白狐儿和布鱼不动声色地随着人群，朝着我这边走了过来，也不去看周遭围上来的无数僧人和信徒，平静地说道：“不走，难道你们要请我吃饭？”

般智禅师微微眯着眼睛说道：“恐怕我们这儿的斋饭。并不符合施主胃口。我的意思是，打了人，总得有个交代不是？”

我眉头一扬，嘿然说道：“不知道禅师觉得，我应该怎么交代？”

般智禅师瞧着周遭围过来的大批信徒，也觉得不适合大打出手，于是指着寺庙的后院说道：“我看施主也是修行者，自然是有着足够自信的手段。方才敢来玉佛大寺捣乱，贫僧从未有与中国来的高手交过手，不如你我后院切磋一番。你若是能够让我信服，那么我就放你离开，你看如何？”

我毫不犹豫地答应，并没有问若是我输了，对方会如何处理我。

不过看得出来，泰国的和尚要远远比国内的禅师们火气大，就是不知道我面前的这位般智禅师，到底是黑巫僧，还是白巫僧。

在玉佛大寺一众黄衣僧侣的押送下，我和穆史薇两人被押到了

寺庙后院去，无数看客和信徒被拦住，不准入内，而布鱼和小白狐儿想要跟着我进去，被我的眼神给阻止了，让他俩留在外面，倘若有任何变故，随时准备接应。

所谓“艺高人胆大”，对于这鸿门宴我从来都没有任何畏惧，反而是瞧见这般智禅师的炁场，跃跃欲试，想要跟泰国当地的高手先交下手，热热身子。

寺庙后院，有一片塔林，塔林之中应该是安放无数高僧的骨灰，以及所谓的“舍利子”。

这么一个地方，整日禅唱佛鸣，烟熏火燎，自然而然地有了一股压制人性的炁场，我瞧得出来，那般智禅师虽然上来就要跟我动手，但是心思却是极为缜密的，唯恐出了差错，还特意选在了这么一个地方，也算是为了以防万一。

两人入场，而旁边便围上了一圈的僧人，有老又少，气场各异，大部分都不是什么修行者，不过却也有一些人精气外露，更是有一两个老和尚，十分了得。

我稍微地打量了一下场外，便将注意力收了回来，瞧着我面前的这位般智禅师，指着他身上的衣服说道：“禅师，你这打扮，怎么跟旁人不同？”

老和尚没想到事到临头，我居然问起这事儿来，虽然不解，不过却还是心平气和地跟我解释道：“我并非玉佛大寺的僧人，而是在清迈的契迪龙寺，在此不过是挂单而已，不过不管如何，施主辱佛，我总得出来，说一句话，对不？”

我苦笑着说道：“不肯跪拜，就是辱佛，这帽子也扣得太大了吧？”

般智禅师愣了一下，回头问了一下旁人，有一个瘦脸和尚拼命解释，仿佛在纠结此事一般，我怕一和解，打不成架了，赶忙阻止道：“不管怎样，先打一架再说吧。”

我不再多言，箭步朝前，闯入般智禅师的跟前来。

为了表明我这并非突袭，我上前的动作十分迟缓，那般智禅师倒也能够理解我的意思，不再多问，而是朝着我点了点头，举起双掌，口中喝念了一句经诀，朝着我这里猛然拍来。

对方平推玉柱，堂堂正正，而我却也并没有将怀中的饮血寒光剑给拔出来，而是用最平实的一拳头，迎上了他的这一击。

双方都展现出了最平实的手段，然而这双掌一拳最终还是没有挨到一块儿来，相隔半米的距离，双方陡然爆发，一阵宛如实质的力量凭空相撞，我感觉前方一阵阻塞，一股充满了禅意威严的力量朝着我的全身卷涌而来，我仿佛撞到了一堵墙上一般。

不过我这人就是遇强者愈强，当下也是双脚抓地，力量从脚下源源不断地狂涌而起，集中在了我的拳头之上。

砰！

一声爆响，那般智禅师朝着后面滑落几步，而我则一动不动，不过脚下的方砖青石，却是碎裂开去。

这一击，将场中所有人都给镇住了，刚才招惹我的那几个瘦脸和尚顿时就变色了，而旁边围观的几个厉害角色，也是受到刺激，眼神一阵飘忽，不知道在交流着什么，反而是作为当事人的般智禅师，显得十分淡定，眯着眼睛瞧了我一眼，显得有些诧异，不过却并没收手，口中还是念念有词，再次上前过来，与我又拼了三掌。

第一掌，我是凭着肉身的力量，稍微力弱，倘若不是深渊三法之土盾弥补，说不定就落了下风。

第二掌，我加上了茅山掌心雷的功法，扳回一城。

第三掌，我怒目圆睁，在手上凝聚了剑意，将意志凝成了实质一般的气机，将对方那充斥着佛法、铺天盖地而来的掌影给全力破去。

三招过后，漫天的掌影倏然消失，双方虽说看似战成了平手，但是那般智禅师却知晓自己终究还是不如我强，不过他倒是个收放自如的高僧，朝我微笑地施了一礼，然后完全没有芥蒂地说道：“都说北国是修行大国，今天一瞧，果然不同凡响，贫僧不如施主，而刚才的事情，也不过是个误会，既然如此，倒是我们失礼了。”

对方行事坦荡，话语间透着一股明朗，我倒也不好趁势欺人，当下也是收手，赞叹了几句，便收手离开。

离开玉佛大寺，穆史薇一脸激动地说道：“陈叔叔你好厉害啊，居然连般智上师都不如你？”

小白狐儿和布鱼从远处朝着我这边走来，而我则不动声色地四处打量一番，免得身后有跟踪的虱子，听到她这话儿，不由得笑着问道：“般智上师很厉害么，我怎么瞧见你们对他，仿佛很尊敬的样子？”

穆史薇小鸡啄磨一般地点头说道：“当然厉害了，般智上师是泰国除了皇家供奉之外，最厉害的白巫僧之一，他打败过很多厉害的高

手，在清迈那儿，基本上是没有敌手的，是许多人心中的偶像呢。”

听到他的这话儿，我便再也没有心思在外面久留了，因为今天闹的这么一出，必然会有人注意到，到时候若是惹出许多麻烦，倒是不好。

我心中隐约有些后悔，不过却也没有表达出来，跟着穆史薇回到了她家里。

在我们离开的这两个小时里，穆青山已经发动了他的情报网，得到了关于康克由的许多消息，明面上，他已经在三年前被逮捕候审，然而作为巴干达巫教的大巫师，他又怎么可能束手待擒，待在牢里面的那一位，不过是位傀儡，作为他的替身而已，这事儿吴哥政府那里其实也是知道的，不过对于这家伙也是没有办法，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真正的康克由依旧还是隐居于泰国与吴哥边境的丛林之中，他的名下有一个学校，门生无数，而这些学生明面上是基督徒，但是背地里，却都是巴干达巫教的后备力量。

没有人知道在红色高棉时期，康克由究竟残害过多少灵魂，而他的手里又有着怎样一个恐怖的魔鬼，但是却有不少人都晓得一点，那就是这个人，能不惹，最好不要惹，要不然不知道会不会一觉醒来，自己的人头就不见了，而灵魂，却已经被他给拘禁。

康克由的消息很多，我们甚至能够找到他栖身的地点，不过吴哥现政府对他同样恨之入骨，这消息的准确性，还是有待商榷。

我们此番前来，主要的目的还是找到那个智饭和尚，是要防范康克由，而不是对付他，所以当务之急，是要找到智饭和尚的消息，根据省局那边的线索，跟着他一同越境的，除了那个毒梟之外，还有一个侏儒，而这个侏儒，我想都不用想，一定就是那个俞千八，这两人的特征很明显，从缅甸越境之后，一路上都有踪迹，所以要找到他们，倒也并不复杂。

谈到此处，穆青山给了我一个推荐，前往曼谷南部贫民窟的安塞得，那里有东南亚消息最灵通的掮客。

第八章 掳客，人妖

倘若说我们眼前的曼谷，是那天空之上一轮圆月的话，那么安塞得肯定就是月之暗面，我、布鱼和小白狐儿穿过大半个城市。来到了这处污水横流的贫民窟，能够瞧见这儿大部分的建筑跟曼谷中心的现代化完全不同，反倒是跟国内七八十年代的筒子楼一般，那密集的电线横七竖八，就像密布的蜘蛛网，天知道为什么会有这样的情况。

行走其间，到处都是喧闹的人群，在这儿有着大量灯红酒绿的酒吧、餐馆以及牛肉场。

所谓牛肉场，跟它的名字一点都没有关系，其实也就是出卖色相的场所，里面有着大量色情的表演，而倘若是出得起足够的钱，便能够和里面的脱衣舞女郎同度春宵。

泰国是一个神奇的国度，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开始流行一种叫做“GRATEA”的东西，最先接触的港台将其翻译为“人妖”。也就是割去小鸡鸡、从小服用雌性激素而发育的男性，这样的产物因为种种关系，不但长得格外妖艳，而且身材高挑。皮肤白皙，反倒是比当地的女孩儿更加美丽，所以在牛肉场里面从事表演工作的演员，大部分都是这种特殊的人物。

小白狐儿对于这人妖十分好奇，吵闹着一定要去参观一下。搞得我十分郁闷——若论稀罕，她这洪荒异种，可比那些家伙稀少得多，而且那些都是假妖，她才是真妖好吧？

此番前来安塞得，穆青山以及他的女儿穆史薇都没有陪同，一来此事是我的私事，我不想利用太多组织的资源。二来这事儿实在是有些危险，我不想将穆家父女给牵扯进来，毕竟人家好不容易在曼谷扎下根来。实在没有必要跟我们一般玩命。

好在布鱼精通东南亚几国的语言，泰语也自然知晓，这得益于他曾经在此处生活过的岁月，有着他的带领，我们倒也不会迷路，穿过拥挤的人群，以及灯红酒绿的巷道，一直来到了一家名叫做“野门之光”的酒吧。

这酒吧不算大，不过却是极为热闹，门口有两个壮汉把守，用不善的目光打量着每一个进出的人，而我们走入其中，瞧见昏暗的灯光下，里面坐着三三两两的人，都在低头细语，仿佛在交流着什么，大多看不清楚面貌，而我则径直走到了吧台，瞧见里面有一个壮如狗熊的

男人，正在看着吧台斜下方的电视机，不时咯吱咯吱地乐个不停。

这男人跟普通的泰国人长得不太一样，又粗又壮，满脸的凶悍，一双臂膀纹着青芒毒蛇，不过瞧见他笑的模样，倒是有几分憨厚之色，我不由得好奇他到底在看什么，伸头过去一瞧，却见到小燕子在屏幕里面又跳又闹。

《还珠格格》是九八年的时候播出的，随后第二部也在次年播出了，当时的我还在华东神学院教书，小颜师妹挺喜欢看，我就陪着看了几集，对于这种又跳又闹的戏，实在无感，不过却也能够记得大约的内容，此刻瞧见那胖子瞧的，正是第一部，不过话儿却不是普通话，而是译制的泰语，但瞧见这壮汉瞧得咯咯直乐，我就晓得这部神剧的威力，倒也能够影响到外国朋友。

那人瞧见我们来到跟前，心不在焉地问了一句，大概是问我们喝些什么，而布鱼则用泰语对他说了一句，意思是我们要找妖姬小姐。

一听到妖姬，那壮汉顿时就警戒起来，竖起眉头来，十分不满地说了一句，布鱼又与他搭话，两人谈了一会儿，那壮汉一挥手，叫了一个又黑又瘦的女孩子来，让她带着我们离去。

这时布鱼也偏过头来，对我说道：“一开始不乐意，不过我说我们是独龙介绍过来的，他就答应了。”

独龙是我们的一个关系户，缅甸那边的一个军火商人，跟组织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现在给我们借了一个由头，我起身跟着那小女孩往酒吧的里面走去，余光处，瞧见那壮汉又聚精会神地盯起了电视屏幕来，显然里面的内容，远比一场赚钱的交易要来得有吸引力一些。

穿过昏暗的酒吧，一直来到了斜侧里的一道木门钱，小女孩儿推开门，我们跟着走进去，结果里面的门口有一男一女两个保镖，示意我们举起双手，由他们来搜身，防止携带武器。

我们的所有东西都搁在了八宝囊之中，倒也不怕人搜，于是十分配合地让他们过了这一道程序。

完毕之后，又是走过一条曲曲折折的长廊，最后来到了一个包厢里面，里面正好坐着一个肤白貌美、娇艳无比的女子，等着我们。

那带路的瘦小女孩朝着我们双手合十，接着帮忙将那门给关上，而里面那娇艳的女子则舒服地躺坐在柔软的沙发上，懒洋洋地说了一句话，布鱼回了她一声，然后对我说道：“老大，她问你，说独龙是不可能找她来查消息的，那是个吝啬鬼，所以我的名头冒错了，不过不管

怎么样，上门都是客，她问我到底想知道些什么，只要花得起价钱，什么都好说，而如果是来捣乱，她也并不是没有办法，将我们给处理掉。”

这一段话，软硬兼施，当真不愧是被称为东南亚路子最灵通的消息掮客之一，夺命妖姬。

不过我一进来就感觉有些古怪，要晓得此刻的我，对于周遭的掌控已经到达了一定的境界，而长期拥有临仙遣策的缘故，我对于事物的本质看得总比别人透彻，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面前的这位美女有一些不对劲，以她身上弥漫出来的那种阳气，根本就不是一个女人所能够拥有的。

而当我瞧见她脖子处那若隐若现的喉结时，我就什么都明白了。

原来我面前的这一位，居然也是个人妖。

想明白这一点，我倒也能够不动声色，而那女人听到布鱼的翻译，脸上便充满了笑容，用带着口音的中文对着我说道：“原来是中国的客人，倒是真的少见——好了，闲话不多聊，直接告诉我，你们到底想要知道些什么？”

我看了布鱼一眼，他点了点头，从怀里掏出一张智饭和尚的照片，递到了这妖姬面前的桌子上，然后说道：“这个人的名字叫做康桑坎，法号智饭，曾经是中国一个叫做悬空寺的宗门弟子，大约两天或者三天前，他从中国的滇缅边境穿过，与一名叫做俞千八的侏儒，以及一个叫做张翊的毒贩一起抵达了缅甸，我们想知道这个人的下落在哪里。至于价钱，你来开！”

“康桑坎？”

我面前这个看上去比变脸过后的小白狐儿娇媚百倍的女子眼睛一转，口中喃喃说道：“这个名字听上去，怎么那么熟悉？嗯……哦，我想起来了，血手狂魔康克由的儿子，对吧？我记得康克由害怕吴哥政府对他下手，在二十年前的时候，曾经将他的幼子送往中国，而他的儿子，应该就是这个叫做康桑坎的和尚，对吧？”

到底是做消息掮客的家伙，这大脑就好像数据库一样，随时调档存取，听到她的这话儿，我反而放下了担心，点了点头，说没错，就是他。

那妖姬眯着眼睛，一字一句地说道：“他可是康克由的儿子，你们清楚？”

我则平静地点头说道：“自然知道，不过他就是天王老子的儿子，只要招惹了我们，那就都得认倒霉！说吧，能不能帮我弄到他现在的消息。”

妖姬被我自信的话语给弄得一愣，好一会儿方才回过神来，直勾勾地盯着我说道：“在谈生意之前，我想问一下阁下的身份。我真的很好奇，你既然知道了他老子是血手狂魔，居然还敢说出这么狂的话语来，到底是何方神圣。”

我这回倒是没有再报“罗大扁”的名字，而是认真地说道：“茅山！”

妖姬皱着眉头说道：“茅山？我倒是听过一些中国的典故，晓得你们是十分厉害的道士，不过这里是泰国，是东南亚，你们未必能够玩得转这边的规矩……”

我没有与她多说，而是一字一句地说道：“怎么，你怕康克由了，又或者你没办法弄倒他的消息？”

妖姬盯了我一会儿，突然笑了，娇媚而欢快地笑道：“我们这些做生意的，天不怕，地不怕，就只是怕赚不到钱。之所以跟你们说这么多，就只是想跟你说一件事情，想找到他，很简单，但是贵。”

我眉头都不皱一下，十分豪爽地说道：“开个价！”

妖姬说道：“一百万，美金！”

我愣了一下，一招手，布鱼递过来一个小箱子，我摆在了桌子上，平静地说道：“十万定金，消息到手的时候，我再付尾款。”

妖姬对我的阔绰十分满意，打了个响指，十分自信地说道：“两天之后，过来拿消息。”

交易达成，我们离开了这家酒吧，一出门，布鱼一脸痛苦地问我道：“老大，我们兑换过来的现金全部都给了他，两天之后，去哪里弄九十万美金过来，给这吸血鬼啊？”

第九章 毒梟，舞姿

一文钱难倒英雄汉。

在出国之前，我就预计到这一点，要晓得来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而且组织的资源也没有办法随意动用。必然是要出钱来找当地的地头蛇找寻消息的，所以我特意兑换了十万美金，带在身上，以防万一，然而我实在是没有想到，对方的胃口居然会这么大，十万美金，差不多快八十万的人民币，居然都只能当作定金。

我手上仅有的就是刚才布鱼递过去的那些钱，虽然先前表现得十分淡定，但是我却自家人晓得自家事，不管如何，我都再也没有另外九十万的美金。

两天之后，就算是对方弄到了康桑坎的消息，我又拿什么来付账呢？

小白狐儿愤愤不平地说道：“那臭女人很明显就是在趁人之危，一个消息。哪里用得着一百万美金那么多？她这狮子大张口，明显就是在讹诈我们，哥哥，你刚才干嘛答应啊。要是换了我，早就一大耳刮子扇过去了……”

我瞧见两人都一脸疑惑地望着我，不动声色地朝着没有人的小巷子走去，然后低声说道：“对方的确是在讹诈我们，不过要想快速得到智饭和尚的消息。还真的得靠这帮家伙来帮忙，不然在这个人生地不熟的地方，我们就算是本事通天，也绝对没有办法在最短的时间内，找到那家伙的落脚之处，你说对不？”

小白狐儿依旧不解地问道：“好，好，即便是要用她帮忙找人。但是一百万美金，你价都没有还，我们去哪里弄剩余的钱？”

我笑着说道：“尾巴妞。说句实话，若这一百万美金是你的，你动心不？”

小白狐儿不知道我为什么这么问，不过却还是点头说道：“那肯定动心啦，有这么多钱，我想买什么就买什么，那岂不是爽翻了？”

我瞧见她一谈起这话儿来，顿时就眉飞色舞，不由得好笑，点头说道：“既然你动心了，说明夺命妖姬也是动心得要命，有着这诱惑在，她哪里会不卖命地帮着打探消息？这就是我不还价的理由，至于钱的事情，倒也好办……”

向来憨厚的布鱼，一想起那九十万美金的巨额债务，整个人就不好了，不由得低声说道：“老大，你的意思，是说我们到时候拿到消息，不给钱？”

我被他的话儿给弄笑了，摇头说道：“亏你想得出来，对方既然能够找得到智饭的下落，自然也能够联络到他本人，我们倘若是翻了脸，不结尾款，他们自然会通知智饭，而到了那个时候，我们不但抓不到智饭，而且还连这订金都得亏了，你说说，这尾款怎么可以不交？”

“可是，可是这一时半会的，我们去哪儿弄这么多钱呢？”

小白狐儿焦急无比，而我则摸着下巴，瞧见这人来人往、车水马龙的街道，喃喃自语地说道：“你们说说，这个地方，除了银行之外，哪儿还有大量的美金呢？”

听到了我的提问，两人都开始思考起来，很快，对这儿最为熟悉的布鱼对我说道：“有，那就是寄居曼谷的大毒枭们，这些家伙通常都会在家里备着大量的现金，其中以美元最多，因为他们要经常前往泰国边境的金三角地区，去收购鸦片，以及防止被抓到时候，好带着钱跑路，所以经常会备着这些钱，不过九十万美金，数额还是比较巨大……”

我笑了笑，摸着略微有些扎手的胡渣说道：“那就找些大毒枭下手，反正都是黑钱，我们拿了，倒也不会良心不安。”

小白狐儿也反应过来，双眼一亮道：“对呀，要是能有富余，那是最好！”

得，敢情她还准备在这上面，大发一笔呢。

我本来想板起来脸来训一顿小白狐儿，结果一想，自己可不就是跟她一般的心态呢，那什么脸来训斥别人，于是就乖乖地闭上了嘴巴，想着：“也对，这次咱真的是穷光蛋了，要是能够有所富余，那肯定最好。”

想法是好的，不过那些家里藏着巨额现金的毒枭们，到底在哪儿呢？

这事儿倒也难道不了我，当下三人先是打的返回了穆青山家，什么也不管，美美地睡上了一觉，次日去在穆史薇的带领下，在附近一家比较有特色的餐厅吃过饭后，我方才不动声色地问起：“小微，都说曼谷是有钱人的天堂，你说，这些有钱人里，难道个个都手里干净？”

穆史薇皱着鼻子说道：“怎么可能，都说曼谷是天使之城，不过这儿藏污纳垢的地方多着呢，别的不说，金山角的毒贩、缅甸的军阀、

南亚的土霸王，还有那些拿着教民奉献钱财肆意挥霍的恶棍，不都在曼谷享受着？”

布鱼嘿嘿笑道：“小微妹妹，那你可知道，这曼谷城中，最有名的毒枭，住在哪里？”

“我怎么知道？”

穆史薇下意识地结了一句，继而脸色一变，却是琢磨过了这里面大概的意思来，盯着彪悍光头的布鱼说道：“不对，你们到底想干什么？”

这小妮子对彪悍而又温和的布鱼，多少有一些情愫在，这是我这两日的感受，布鱼这样的男子自然也是有很强吸引力的，这个我也晓得，不过倘若因为穆史薇过分的关心，使得计划无法继续，那就不值当了，我向布鱼使了一个眼色，示意他赶紧搞定穆史薇，而我则起身，假意去上了一趟厕所。

等我回来的时候，两人已经沟通妥当，穆史薇双目发红，忍不住抓着布鱼的胳膊说道：“余哥，那个素察可是个穷凶极恶的毒贩，身边随时跟着二三十个保镖，你可千万不要胡来啊？”

布鱼笑嘻嘻地安慰她道：“我们只不过是问一问，抓毒贩的事情，还得由泰国政府来，我们哪里会插手？”

这小子不负责任地安慰着，心不在焉，而等回到了穆宅，我私下找到布鱼，询问情况，布鱼正好找到一副地图，指着安塞得附近的一块区域说道：“在这个山庄里，有一家大型牛肉场，据穆史薇提供的消息，那里是曼谷最大的毒枭素察名下的产业，他若是在曼谷的话，一般都会在这里待着。”

我摸着下巴说道：“穆史薇提供的这个消息，应该没错吧？”

布鱼点头说道：“大体是没错的，据他的介绍，说这素察跟泰国警察的高层有关系，舍得花钱，行事也还算低调，所以双方应该是达成了默契，容许素察在他们的眼皮子底下快活。”

我笑了笑，说道：“这么说来，我们端了素察的保险柜，不但他会很生气，曼谷警方也会发狂？”

布鱼回答：“自然！”

两人私下将风险谈妥当之后，却并没有半点儿害怕，毕竟不是自己的国土，整个人都放松不已，我想起明天就是交钱的日子，于是对布鱼说道：“今天晚上动手，速战速决。”

既然要打劫毒泉，必要的踩点还是必要的，下午的时候，我们三人就来到了那处地方，发现这儿比起安塞得的小打小闹，简直就是强太多了，到处都是灯红酒绿，衣冠楚楚的人士在此川流不息，寻找着自己的乐子，周遭的建筑，也比不远处的贫民窟，要现代许多。

这是一个绝对的销金库，而在这繁华的背后，也必然隐藏着足够的凶险，因为维持这种秩序的成本，定然十分昂贵。

小白狐儿的身手最是敏捷，于是有她来查探，很快她便回来了，告诉我们，在那名丽佳歌舞厅的背后，有一处巨大的宅院，那个素察应该就住那儿，不过把手森严，保镖几乎人人带枪，为了避免不必要的意外，她并没有进去瞧一下。

作为总局最精锐的特勤一组，对于这些小场面，自然是没有太多的畏惧感，我们唯一担心的，就是那地方没钱，不过瞧见这么大的场子，想来应该不会白来一回，于是就安心了。

我们三人在附近随便找了点吃的，本来还想去那高档餐厅，结果一摸囊中羞涩的荷包，就只有低下头，在路边小摊凑合着解决。

不过还别说，那满是咖喱味的泰国菜，偶尔吃起来，还算是不错。

等到夜幕降临的时候，华灯初上，四处都是一阵繁华之色，那高挑的女郎，衣冠楚楚的绅士，还有各色人物，在跟前晃来晃去，进进出出，我们得到凌晨才动手，小白狐儿提议去看一下歌舞表演，我知道里面的表演必然会有不太和谐的成分，断然否决，说我们手里已经没钱了，消费不起，结果这时小白狐儿直接摸出一个钱包来，朝着我扬了扬。

我顿时一阵发晕，这小妮子，什么时候还多了偷人钱包的本事？

我没有再拒绝，三人一同前往那素察名下的歌舞厅，一走入大厅，立刻一阵喧闹传来，我眯着眼睛瞧去，只见舞台中间，有一个几近半裸的高挑美女在跳着钢管舞，那舞姿热辣，表情诱惑，当真看得让人血脉贲张。

不过，我怎么看着，那人的面孔，都有些熟悉……

第十章 潜入，舞娘

我之所以熟悉，是因为在台上跳钢管舞的那个漂亮妹子，根本就是昨天与我们开口谈生意的夺命妖姬，只不过让我有些不敢相信的是。开口闭口一百万美金的大生意，居然转过身来，就穿得如此火辣，凭着胸脯的两坨肉来挣这点散钱，实在是太扯了。

在瞧见的第一眼，我顿时就一阵火气，并非别的，而是我觉得那所谓的夺命妖姬既然拉得下这脸面来挣那皮肉钱，恐怕未必有真本事，而我那十万美元的订金，恐怕是要打水漂了。

布鱼和小白狐儿显然也是认出了那夺命妖姬来，小白狐儿倒是没有想太多，而是愤愤不平地朝着地上吐了一口唾沫，恨声说道：“狐狸精！”

她自己就是一头九尾妖狐，却骂别人狐狸精，当真不晓得她什么心态。而布鱼则想得比较多一些，能够豁出脸面来卖弄色相的，想必本事也是有限得很，于是不无忧虑地对我说道：“老大。你瞧见没有，那夺命妖姬出来抛头露面，实在有些诡异啊，难不成我们是被人骗了？”

老实的布鱼一想起那十万美元，以及对应的人民币。顿时就将拳头捏得咯咯直响，而我则沉稳许多，手攀住他的肩膀，平静地说道：“先别急，看看再说。”

“可是……”

布鱼依旧愤怒不已，冲着我一字一句地说道：“老大，那可是十万美元啊！”

我的眼睛眯了起来，微微笑着说道：“放心。没有人能够阴了我们的钱，不管是谁，怎么吃进去的。就得怎么给我吐出来！”

这肯定的话语让布鱼稍微地安了一些心，而我则随着劲爆的音乐，朝着前方挤了过去，眯眼瞧见台上的那女人不断地扭动着自己如蛇的腰肢，没一会儿，上身唯一的丝帛脱落，露出了饱满挺拔的胸脯来，紧接着她又做了几个极具诱惑性的挑逗姿势，仿佛准备将那短得不能再短的小短裙，给解下来，慰劳台下的观众。

而瞧到这里的时候，我忍不住“咦”了一声。

小白狐儿听到我貌似抽了一口冷气的动静，不由得眉头一皱，不阴不阳地说道：“你们这些臭男人，都是些下半身动物，那女人有什么

好看的，恶心！”

我却突然笑出了声来，毫不犹豫地转身，离开了最喧闹的人群，来到了角落。

跟着我过来的布鱼和小白狐儿瞧见我心情大好，不由得觉得奇怪，而我则指着舞台中央已经脱去短裙，只剩下一条丁字裤的漂亮妹子说道：“虽然很像，不过我却可以肯定，她并非夺命妖姬！”

布鱼挠了挠光溜溜的脑袋，没有明白，问我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笑着说道：“刚才我瞧见几个细节，第一是那夺命妖姬的脖颈处有一个黑背蜘蛛的纹身，这女的没有，第二是两者虽然都一样丰满，不过从罩杯来看，这个女的却比夺命妖姬要大一个型号，至于第三点，也就是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这个妹子，她真的就是一个妹子！”

我提出的第三点虽然十分绕口，不过却点出了最重要的一个问题，那就是台上的这女孩儿是个真正的女人，而夺命妖姬，不过是披着女性外皮的人妖而已。

所以尽管两者长得几乎神似，但终究还是不同的。

布鱼和小白狐儿关注问题，终究还是太注意表象，而没有深入了解问题的本质，所以一时之间也瞧不出来，而经过我的提醒之后，几次对比，终于瞧出了不同来，不过问题又来了，这台上的钢管舞女郎跟夺命妖姬如此相似，到底有没有什么联系呢？

小白狐儿想到一个可能：“有没有可能，这钢管舞女郎，跟夺命妖姬，是双胞胎兄妹？”

布鱼点头说道：“对，也只有如此，才会这么像了。”

小白狐儿苦着脸说道：“如果是这样，那么这个大毒枭素察，就极有可能跟夺命妖姬有联系，或者是她的老板咯？我们用素察自己的钱，来跟他买消息，事情好像有点不对劲啊？”

两人都头疼地看着我，不知道下面该怎么办，而我则平静地说道：“明天就是交钱的日子了，我们不可能再找第二头大肥羊。”

布鱼讶然说道：“老大，你的意思是，照干不误？”

我点头说道：“对，不管素察跟夺命妖姬有什么关系，我拿了钱给她，她就得给我信息，一百万美金不是那么好挣的，她若是出什么花花肠子，我回头教她什么叫做后悔。”

我的意志坚定无比，而布鱼和小白狐儿在我做了决定之后，就再也没有多言。

这牛肉场中，无外乎各种底限表演，看多了，反而觉得烦躁，那钢管舞女郎跳完之后，便在众人的欢呼声中离去了，接下来又来了几位真正的人妖，穿着羽毛华服，一阵轻柔得宛若天仙的舞姿，小白狐儿在饱了眼福之后，便不再吵闹，于是我们在夜里十点多钟的时候就离开了，在附近的一个餐厅吃过了夜宵，拖了一点儿时间，便差不多凌晨时分了。

这个时候的夜场正是最热闹的时候，大量限制级的表演也陆续登场，欢场女跟寻欢客相互勾搭，三三两两地朝着附近的酒店走去，而巷子处也不断出现喝多了的酒鬼和吸食毒品的瘾君子，四处一阵闹腾，而这个时候的我们，则来到了与牛肉场有着一墙之隔的宅院来。

曼谷的富豪颇多，但是能够弄得起这么一处宛如宫殿、庄园一般建筑的，却稀少得很，那素察能够顶着大毒梟的帽子，还这般张扬，倒也是个手眼通天的人物。

人越有钱，越怕死，特别是像素察这种掌控着毒品和金钱的大毒梟，更是如此，因为这种人的敌人最多，有像我们这种一门心思求财、打秋风的过路客，也有与他竞争的同行，以前被他弄死过的复仇者，以及政府，这些人的存在，使得他们无比的惜命，对于安保也是格外的用心，我们靠近院墙附近，布鱼侧耳倾听一会儿，然后告诉我们，说园子里有巡逻的人，狗、枪火，一个不落，而且还有暗哨。

越是这样严密的安保，越证明一件事情，那就是我们的目标素察应该就在这里。

这是一个好消息，也是一个坏消息，想要兵不血刃地进入其中，并且找到素察保险柜的金库，将其搬空，这就变成了一件十分有难度的事情了，三人在一阵眼色交流之后，由身上最为敏捷的小白狐儿越过院墙，帮我们将道路给趟平。

小白狐儿曾经跟这世间最顶级的高手有过交手，在这个小池塘里，虽说是防范森严，不过却也没有太多阻碍，很快就通过羽麒麟跟我们发信息，说搞定了。

我和布鱼相继翻墙而入，进入了其中，瞧见小白狐儿在不远处的草丛中跟我们招手。

我们小心而快速地赶过去，瞧见草丛的阴影处，躺着一个浑身漆黑，仿佛融于夜色之中的家伙，而在他的旁边，则摆着一把充满杀气

的SVD狙击步枪，我伸手摸了摸这枪管，发现并非摆设，而是一把身经百战的火器，看得出来，这素察当真是个小心到了极点的家伙，在自家的宅院中，居然拿狙击手当作暗哨。

这黑衣人应该是个不错的枪手，只可惜遇见了小白狐儿这个逆天的家伙，结果一句警示都没有发出，就直接失去了作用。

小白狐儿一出手，就代表着留给我们的时间不多了，我指挥着小白狐儿将这黑衣人给藏起来，然后朝着布鱼挥了挥手，让他赶紧去摸一个舌头来，尽快将素察所在的房间给找到，然后直接抓住那个家伙，逼问出藏钱的保险柜。

这就是我们大致的计划，简单而粗暴，不过也很直接有效，布鱼点了点头，很快就遁入黑暗，朝着房间里扑去。

我看见布鱼离开，正想左右观察一番，这时突然传来一阵脚步声，我眯眼瞧去，只见黑暗中走来三人，穿着清凉的装扮，不过背上倒是都斜挎着半自动步枪，领头的一个，手上还牵着一头狼狗，显然是巡逻队。

那狼狗一出现，似乎闻到了什么，鼻子不停地耸动，有意朝着这边走来，那巡逻队的第一人呵斥了两声，有些起疑，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暗自捏住法决，发动了魔威。

这魔威的气势我也是有控制的，一点点，并不让人发觉，而那条狼狗则吓得直接瘫软在地，巡逻队踢了好几脚，方才朝着相反的方向，仓惶逃离。

巡逻队离开之后，没多时，布鱼那边传来消息，我们循着线索，从阴影处来到了一楼左侧的一间房外，翻窗而入，瞧见布鱼正死死地捂住一个黑影，沉声威胁着什么，几句之后，那人似乎点头妥协了，他方才放开手来，而就在他放开手的那一刹那，我瞧见了布鱼抓到的舌头，居然就是刚才在舞台之上表演艳舞的钢管舞女郎。

第十一章 威胁，秒杀

当瞧见这张精致妖艳的脸孔时，我当下也是一阵发愣，接着低下头来，在布鱼的身边耳语道：“你这是什么意思。怎么将这小姑娘给拿下来了？”

小白狐儿也是在旁边嘿嘿地笑：“一定是他刚才瞧得一阵火起，结果瞧见人家小姑娘，就忍不住了，想着抓谁反正也是抓，不如寻这个女孩子来，别的不说，还能过一把手瘾，对吧？”

这推测实在是有些过分了，布鱼这种老实人都一阵面红耳赤地微怒道：“胡说，我抓她肯定是有道理的。”

小白狐儿皱眉说道：“那你说说，抓她是什么意思？”

布鱼粗声粗气地说道：“我刚才在走廊里，听他们说大老板对这个女的有意思，想让她今天晚上陪着伺候——我心想这个地方，能够被叫做大老板的，除了素察，不会有别人。于是就将她给拐到这里来了，威胁她，说如果不告诉我们素察的房间号码，我就杀了她。她刚刚才同意。告诉我素察在三楼东首边的第一间房……”

听到布鱼的解释，我点了点头，这家伙不愧是特勤一组的老油条，待了那么久，已经由当初的纯良少年。变成了现在的办案能手，实在不错。

不过我们在这里说话的时候，我的余光处，却瞧见那女人的眼睛一睁滴溜溜地转动，心中一动，右手伸出，食指和拇指捏住了她的喉咙，寒声说道：“想不到。你居然能够听懂中文？”

我的出手一点预兆都没有，那女人下意识地一阵慌乱，结结巴巴地说道：“我、我没有……”

那女子的城府倒也不深。被我一吓，就下意识地说出了汉语来，不过这也跟我浑身宛如实质的杀气有关，布鱼听见这话儿，脸色一变，虎着脸说道：“你刚才怎么告诉我听不懂汉语？”

那女子没有回答，只是一个劲地低下头去，表现出无比娇柔恐惧的模样来，不过我却是见惯了形形色色的人物，当下也是一阵冷哼道：“我估计她告诉你的房间名，也是假的，如果我们现在过去，说不定直接就撞到了人家的枪口上了。”

那女子被我的一句话给彻底震到了，抬起头来，一双眼睛里面

满是难以置信，而布鱼的脸色一瞬间就红了起来，手高高扬起，一副怒发冲冠的样子。

然而他终究还是没有扇下来。

尽管是妖物出身，但在通常的情况下，布鱼是整个七剑之中性格最为温和的人，脾气平和得让人觉得他就是个憨厚的老好人。

这样的布鱼，是不会打女人的。

不过布鱼不出手，小白狐儿却是荤素不忌，直接从我手上接过了那妩媚漂亮的小妞儿来，拔出一把尖锐的短刀，那刀刃的剑锋一下子就顶到了对方的眼珠子跟前，两者仅仅只隔了一线距离，这般的举动吓得那女子下意识地闭上了眼睛，浑身瑟瑟发抖，然而小白狐儿却用一种阴寒无比的口吻说道：“你若是再闭上眼睛，我就直接将它给戳瞎了，你信不信？”

那女子的眼珠子在眼皮底下翻滚两圈，终究还是艰难地睁开了眼睛来，然而瞧见那近在咫尺的刀尖，却又下意识地想要闭下去。

这般的纠结，让那女子的精神一下子就有些崩溃了，带着哭腔说道：“你们到底想要干什么？”

这话儿，倒是用中文说的。

我拍了拍生着闷气的布鱼，微笑着说道：“美女，你别害怕，我们不会拿你怎么样的，不过就是素察欠了我们一点儿钱，又不肯还，所以哥几个儿今天过来，就是收点帐，没别的，也不想闹出人命来，你就将素察住的房间告诉我们，就行了，好不好？”

我说得无比温和，然而那女子颤抖着身子，却并不肯答应，反过来还劝我们：“你们是素察的仇家？我劝你们，最好放弃这想法，那素察很厉害的，就算你们能拿到钱，也走不出曼谷……”

小白狐儿的手腕异常稳定，而口吻则一贯的冰冷：“这个用不着你担心，我数三声，你赶紧告诉我们房间，不然你这么美丽的眼睛，恐怕就没了！”

我唱红脸，小白狐儿唱白脸，特别是小白狐儿那冰冷的表情，当真是没有半点怜香惜玉的感觉，那女子终究还是陷入了绝望，想一想，感觉还是自己的性命重要一些，于是颤抖着嘴唇，结结巴巴地说道：“三楼东首的第一间房，是素察特意从迪拉贡寺里请来保护自己的黑巫僧，而在旁边的第三间，才是他的卧室——不过我告诉你们，只要进入第三层，你们一定就会被发现，那个伦威禅师很厉害的……”

我不确定她的话语里到底有几分真假，下意识地看了一眼小白狐儿，而她则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认可了这个说法。

小白狐儿对于人心的把握，有时候甚至比我更加透彻，得到了她的肯定，我便不再犹豫，指着布鱼说道：“你跟着我，一起到三楼去办事，尾巴妞，你在这里等待接应，并且处理一下她……”

对于我的指令，两人都没有任何疑问，唯有那钢管舞女郎一脸恐怖，不知道我所说的“处理”，到底是什么意思，正想张嘴，结果被小白狐儿捂住了嘴巴，一双眼睛里顿时就充满了绝望。

我不再犹豫，推窗而出，朝着外面张望了一番，接着通过排水管道，轻松地朝着上面攀沿而去。

快到三楼的时候，我将王木匠给唤了出来。

作为阵法大拿，用王木匠来对付那个伦威和尚的布置，倒也是物尽其用，而王木匠在快速了解到此时的状态之后，很快便投入到了解密的工作之中，大概扫量了一下周遭的境况之后，不由得深吸一口气，对我说道：“这南边的猴子哪里是用什么阵法，分明就是在三楼附近弄了十多个鬼灵娃娃，无论谁接近，他都能够感知到……”

鬼灵娃娃？

我们在出发前的时候，就已经对这边的情况有所了解，晓得这东南亚附近，比较流行一种叫做古曼童的养鬼术，最早是用佛法净化过小孩骨灰，和一些佛教圣物制作成为孩童的样子，经过僧人或法师加持，使堕胎或意外死去的孩子的鬼魂入住，交与善信供养，保佑家宅平安，后来被黑巫僧给改造，变成了一种极端残酷的养鬼手法。

这样出来的鬼物，对于普通人来说，绝对是一种极大的邪物。

我皱眉说道：“有没有什么不惊动他的办法？”

王木匠耸肩说道：“不能，倘若只有三两个，我引来，一下灭掉就是了，而这么多，难免会有疏漏……”

既然如此，那就只有下狠手了？

我点了点头，吩咐王木匠和布鱼于东西两面进入，牵扯那伦威禅师的精力，而我则直接杀到跟前来，将他给解决掉。行动之前，我特意问了一下，弄出这么多古曼童的家伙，是不是手底下有着不少人命，王木匠点头，说若是寻常的佛法超度，不可能有这般的警觉性，唯有对那生前的古曼童极尽虐待之能事，方才能将其能力最大化。

我不再多言，虽说我们跟那伦威禅师无仇无怨，不过他既然愿意过来给一个毒梟当保护伞，那么被黑吃黑，也就不要抱怨无辜了。

布鱼和王木匠很快离去，而我则用羽麒麟沟通，在某一个时间节点，我猛然从窗户中钻入楼里，从二楼通道快步冲到了三楼东首第一间，手搭在门上，劲气吞吐，猛然一扭，那门就开了，一个盘坐在蒲团之上的老和尚猛然睁开眼睛，朝着我看了过来。

那老和尚长得削瘦而苍老，一对眉毛居然快要垂落到嘴角来，双目一瞪，如有实质一般，我顿时就感觉心头多出了两条毒蛇，滋滋地吐着信子。

是个厉害人物！

我心中计较着，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朝着那老和尚拍了过去，而对方也许是被布鱼和王木匠那边给牵制住了，当时愣了一下，结果等到我拍到跟前来时的时候，方才下意识地举手来迎。

我瞧见对方的手掌之上，一片腥臭的漆黑，皮包骨头，没有什么肉，却有一股浓重的死气传来。

这是黑巫僧。

所谓白巫僧，就是信奉上座部佛教，也就是小乘佛教，通过供奉、传法、香火、参悟而获得力量的僧人，而黑巫僧则是改良巫化的僧人，通过降头、黑巫等术法而获取力量的家伙，后者宛如中原的邪门魔道，并不公之于众，不过却极为强悍。

对方是个强手，不过在一瞬间，我却深渊三法一齐陡出，瞬间掌控局势，避开他的一掌，接着一记掌心雷，轰在了他的心脏处。

“十分厉害”的伦威禅师心脉俱断，颓然倒地，而我则毫不停歇地关上门，朝着第三间房走去，却瞧见那门一开，有一个脸色蜡黄的胖子，艰难地扭动着肚子，仓惶地朝着外面冲了出来。

第十二章 横财，够数

箭步前冲，我一把将那胖子给顶住，接着手指按在了他的喉结处，微微一发力。那人即便嘴巴张得大大，甚至都能够瞧见喉咙里面的小舌头，却发不出一点儿声音来。

胖子的手上有一把黑色勃朗宁，抬手朝着我指来，结果给我又是轻松地扣在了保险之上，让他一发子弹都难以打出。

随后跟上的布鱼轻松地一把扛住此人，将其连拉带拽地抵进了房间里去，把门一关，我才瞧见这是一个大套房，里面有一处地方闪烁着红灯，不知道那伦威禅师是什么时候通知到的他，而透过虚掩着的卧室房门，我能够瞧见里面还有人。

我将这胖子手上的手枪给缴了下来，示意布鱼去里面瞧一眼。

布鱼一进入工作状态，立刻精干无比，闪身入内之后。我则将那胖子一把推到了华贵的蛇皮沙发上面去，仔细打量了他一番，跟资料上作了对比，最终确定了这人就是我们所要找寻的金主素察。

别看这胖子一副如肥猫般的蠢样。不过他可是控制着曼谷地下毒品市场三分之一走向的大毒枭，而且在金山角那边还有两个大型的制造基地，香港、台湾、日本、韩国以及加拿大部分区域的毒品供应，可都是经过这家伙的手中。

这是一个拥有着绝对权力的家伙，不过即便如此。落在了我们的手上，却也没有任何办法。

胖子素察先是冲着我们哇啦哇啦一阵吼，可惜他这房间为了宣淫的关系，隔音做得实在太好，而他想要朝着沙发某处机关摸去，结果我眼神冷冷一瞪，整个人都僵直住了，肥厚的嘴唇有些发抖。

布鱼这个时候走了出来。对我说道：“老大，是两个人妖，好像刚刚跟他发生过关系。被我制住了，一时半会醒不过来。”

我点头，不再关心，而这个时候那素察却也回过神来，本着“好汉不出眼前亏”的原则，用蹩脚的中文对我们说道：“两位好汉，你们到底要什么，都提出来，我能满足的，尽量满足。”

好汉？

我自然知道多年前大量的香港电影倾销东南亚，使得这边也受过中国文化的熏陶，不过这“好汉”二字，当真就和土匪一般，实在难

听，不过我却也只是笑笑，没有计较，而是平静地说道：“素察老板你这么识时务，倒是不用浪费我们时间。这么说吧，我们这次过来，跟你无冤无仇，只是求财。”

“求财？你们要多少钱，我给！”

素察很明显地轻松了许多，像他这种大毒枭，丧尽天良，想要他性命的人如过江之鲤，而钱财只不过是身外之物，没有了，几公斤白粉不就又赚回来了？

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素察看得很开，阔绰地对我们说着。

我让他带着我们去打开保险柜，一开始素察还明显有些抗拒，然而当布鱼毫不犹豫地将缴下来的勃朗宁手枪指着他的太阳穴时，立刻就妥协了，带着我们来到卧室，我瞧见这卧室里横呈着两具曲线丰满的妖娆女子，如丝长发将她们的脸给遮住大半，不过还是露出姣好的侧脸来，看得人一阵心驰神荡。

然而但我往下一看，顿时就感觉一阵恶心，好似隔夜饭就要涌出来一般。

果然，我还是接受不了泰国人民这种逆天而为之的设定。

不管床上的两位尤物，我们来到了角落的一处书柜前，打开木质装饰，露出了里面钢制的保险柜门面来。

这保险柜十分现代化，不但有七位密码锁，而且好需要指纹识别，尽管我们一再申明只要保险柜里面的钱财，那素察终究还是犹豫了好一会儿，输入密码锁的时候，显得十分缓慢。

不过他即便再拖延，终究还是有打开的时候，随着“趴嗒”一声响，那沉重的钢制柜门终于开了。

我低头一看，什么都还没瞧见，就给一阵明晃晃的金光给耀到，稳住心神，方才发现这保险柜里有三层，第一层放在一堆堆绿油油的美金，得论麻袋来装，而第二层则有些乱，一堆金条、璀璨的钻石、颜色各异的宝石和珠宝，以及许多成品玉，最下面一层的容量最大，有着十几块石头疙瘩。

一开始瞧见这石头疙瘩，我还有些愣住，不知道素察弄一堆石头放保险柜干嘛，然而当布鱼拿出一块出来瞧的时候，却不由得倒吸了一口冷气：“老大，这是翡翠原石，还是擦了绿的。”

我接过布鱼递过来的石头一看，却见那石头疙瘩上面果然被开

了一个口子，一抹悠悠的绿意从里面渗透而出，让人瞧见了，就是一阵心旷神怡。

跟慈元阁合作这么多年，我别的不晓得，却也知道一点，那就是如果这翡翠原石里面倘若能开出极品翡翠，光这么一颗的价值，就能够抵得上最上层那所有的美金。

这素察倒真的是个晓得留后路的枭雄，只可惜最终还是便宜了我们。

紧接着我们又在夹层上面搜到了一些包括账本、有效证券以及支票本在内的纸质文件，倘若说前面的东西那素察还只是肉疼的话，当瞧见我们收拾这玩意，他的眼睛在一瞬间，就变得通红了，一股暴戾之色，止不住地从眼角升了起来。

我晓得这一堆文件里面，必然有对素察来说最为致命的东西，于是十分大方地递给了他，拍着他的肩膀安慰道：“放心，我们只求财，不为别的。”

这举动让素察整个人都轻松了下来，冲着我感激的一笑。

而这个时候我已经不再理会他了，而是与布鱼一起，像那秋天在土地里幸福地收割着稻子的农民伯伯，将保险柜里面的一大堆财物一扫而空，总局标配的储物有限，我让布鱼只管弄美金，而我则将中下两层的珠宝玉石给囫囵吞入。

当瞧见空空荡荡的保险柜，又掂量着似乎有了一些重量的八宝囊时，我的心情不知道为何，异常畅快。

此刻的我，别说是一百万美金，就算是后面再加一个零，眼睛都不会眨一下。

布鱼这老实孩子也是露出了憨厚的笑容来，而就当我们两人准备感谢一下面前这个叫做素察的活雷锋时，一直在外面警戒的小白狐儿突然传来消息，告诉我们，有大批人马正在朝着三楼涌来，都有枪，其中还有十来个很厉害的修行者。

乐极生悲，无外如是。

听到小白狐儿焦急的传讯，我便知道我和布鱼暴露了，仔细回想一下，越发觉得素察刚才在开保险柜时的磨蹭，显得格外古怪。

呵呵，到底是在泰国这种极端复杂的情况下还能够活得好好的大毒枭，一代枭雄，自然不可能是任我们摆布的木偶，只不过他终究不晓得我们这些，到底是什么人。

他会为他的多此一举，付出自己的性命。

玉麒麟一大七小，布鱼自然也知道了这个消息，下意识地朝我望了一眼，而我则平静地从素察的手中将那一袋文件给拿了过来，那家伙一脸诧异地问道：“好汉，你不是说不用这个么，现在是干嘛？”

此刻房间外面，必然有一大堆的高手蓄势待发，我没有多余的时间与他沟通，隐秘地做了一个手势，接着毫不犹豫地朝着窗边走去。

我一转身，布鱼便动手了，手法老练而平静，为了防止有高人能够索魂问道，他做得十分干脆，还顺手将这素察的神魂，给直接掐灭了，不留一丝线索。

一代毒梟，就此殒命。

套房的窗户有好几处，都是防弹玻璃，而且机关繁复，却难不倒我们，不过就在我们一打开窗户，准备滑落的时候，突然有一排探照灯朝着我们这边照射，紧接着就是几梭子，朝着我们这边攒射而来。

哒哒哒、哒哒哒……

在这阵爆豆的枪声之中，我和布鱼快速滑落到了一楼，紧接着通过花坛、建筑以及柱子的掩护，飞快避开火力点，朝着另外一边飞速奔去。

在另外一头有小白狐儿在接应，我们一赶到，立刻翻墙而出，逃之夭夭。

素察一方虽然有许多修行高手坐镇，不过因为主事者已死，使得追捕的行动十分混乱，我们在混乱的街区里面一阵绕，等感觉到身后没人的时候，便搭乘着一辆出租车，赶回了位于中心的穆青山家里。

对于深夜而归的我们，穆青山并没有过多疑问，反倒是他女儿小薇一直等到了此刻，瞧见我们回来，一脸担忧地问我们干什么去了。

小白狐儿笑嘻嘻地告诉她，我们去看人妖表演了，真的好好看啊，没想到以前是男人的她们，居然能够这般妩媚，简直让她都有些自惭形秽。

小薇担心了大半个晚上，却是听到这么一个结果，不由得朝着布鱼恶狠狠地瞪了一眼，然后气呼呼地去睡觉了。

我们回到房间，将收获稍微盘点了一下，主要是现金，发现保险柜里的美金足有三百六十多万，应付明天的交易，应该是足够了。

这事儿确定之后，我们便安心睡去。

次日一早，我都还没有起床，那联络员穆青山便急匆匆地来敲门，焦急地喊道：“大事不好！”

第十三章 基金，白花

听到穆青山焦急的喊声，我从床上跳了下来，将门给打开，平静地说道：“怎么了？”

我们这名泰国的联络人一边仔细地打量我。一边说道：“曼谷地下世界的教父，金三角的大毒梟素察昨天夜里，被人在自己名下的产业中谋杀，同时有大量财物丢失，此事已经传开来了，素察明面上是泰国一家贸易公司的老板，算是上流社会的人物，所以曼谷警察局这边已经下了死命令，一定要找出凶手，现在已经在搜全城了！”

我一脸茫然地说道：“哦，然后呢，跟我们有什么关系？”

穆青山瞧见我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表情，顿时就有些哭笑不得，低声说道：“我昨天听小女说过一件事情，你们昨天曾经找他打听曼谷最大的毒梟在哪里，她告诉你们的。正好就是这位素察；而且几位昨天晚上半夜才回来，也说曾经去过那夜总会的地方，这里面倘若没有什么联系，我真的就有些不信了。”

我揉着鼻子。打了一个哈欠，有些头疼地说道：“昨天没睡好，头疼。老穆，你到底想说什么，直接讲呗。”

穆青山一脸苦相地说道：“陈老大。我的意思是，素察这个家伙的势力十分庞大，有的时候，他的话，比曼谷警察局长还要管用，现在他死了，想要继承他位置的那些人，要办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找到凶手。我得到的消息，十几路人马都已经在发动了，不知道会不会找到诸位的头上来——我不说讲别的。就是想说，拜托您做事的时候，能够提前跟我通一下气，行不？”

我瞧见他一脸的无奈，不由得笑着说道：“我办事，你放心，别多想——对了，我们今天中午就会得到消息，估计下午就要出发了，这里先多谢你这两日的招待……”

穆青山瞧见我十分淡然，当下也是放了点心，既然已经警告过了，就也不再多说其他。

之所以不将我们这边的事情全部跟穆青山以及他女儿穆史薇分享，倒真的不是在防范，其实也是为了他们着想，有些事情，知道得越少，就越安全。

穆家只不过是我們落脚的一个去处而已，既然事情弄清楚了，即便是今天还未有出发，我们也会搬到酒店去，跟他们分开。

穆青山离开之后，我叫来了尹悦和布鱼，盘点着昨日的一系列行动，看是否会有漏洞的地方。

因为做好长期在敌营之中潜伏的准备，所以我们基本上一出门，都会做一些装扮，昨天夜里去的几个地方，三人都有做过化妆，除非是认真盯着，未必能够瞧出太多的端倪来，至于那个被布鱼抓来的舌头，也就是跟夺命妖姬十分神似的钢管舞女郎，则被小白狐儿用幻术洗去了记忆，按道理来讲，也是没有问题的。

当然，要说绝对的安全，还是死人最可靠，但我们不过是求财，并非杀人狂魔，素察是大毒枭，残害了无数瘾君子、造成了许多家庭支离破碎，而且还在算计我们，死有余辜，但那女郎不过是出卖自己的肉体，最终还是没有将她给灭口。

这是小白狐儿的基本素养，而倘若她真的下了黑手，我反倒是好好地教育一下她，免得她妖性发作，陷入心魔之中。

我们追溯了一遍之后，心中稍安，下楼吃早餐，而穆青山吃过早餐之后，便去公司上班去了，穆史薇虽说要陪着我们，却给布鱼给劝走了，四下无人，我们将昨日的收获盘点了一番，所谓财帛动人心，瞧见让人眼花的财富，无论是小白狐儿，还是布鱼，都忍不住深吸几口气，一阵心潮澎湃。

这钱自然是动人心魄，不过它是不义之财，我们倘若纳为己用，只怕会招来祸端，对于这一点，我们三人都明白，而后我提出一个大概的想法，那就是想搁置一段时间，然后等回到国内之后，通过慈元阁，将其一点一点地变现出来，然后通过捐赠，又或者组建一个慈善基金，让它花到需要的地方去，也算是完成了一次自我救赎。

对于我的提议，两人自然没有意见，不过瞧见这巨额的钱财就这样脱手而起，难免有些心塞，我对于人性的了解透彻，瞧见他们略有些失望的表情，笑着说道：“你们也别急，虽说是弄来做慈善，但是任何基金会，都是有一定的运营成本的，划出几个百分比来给你们，其实应该也没有什么问题。”

这是一笔巨额财富，即便是几个百分点，也足够两人衣食无忧，听到我的话语，无论是布鱼，还是小白狐儿，都笑眯了眼睛。

这两位，虽说都是妖属，但其实已经完全融入了人类的生活，我又不是酸儒，自然不会亏待自家弟兄。

差不多谈得妥当，我们便整理行李，然后与穆青山电话告别，离开了穆家，接着打车前往安塞得的“野门之光”酒吧。

因为是中午，所以酒吧并不热闹，几乎是半关门的状态，酒保依旧是那个还珠粉丝的壮汉，不过他的胸口，却多了一朵小白花。我径直来到了吧台，拍了拍台面，让布鱼跟他交涉，结果双方说了几句话，布鱼一脸的不爽，回过头来，对我说道：“这家伙说那主事人并不在这儿，可能需要我们等一到两个小时。”

我们之前的交易，是有约定好时间的，现在对方临时爽约，实在是有些不够厚道，不过那壮汉一副蛮横的表情，显然不是什么好沟通的角色，我也懒得多聊，让他给弄瓶好酒，我们在角落先等一会儿。

我们一落座，小白狐儿侧耳左右一听，对我点头说道：“这里没有窃听设备。”

我点了点头，据穆青山的说法，这里是曼谷情报的集散地，各路情报贩子都愿意来这里交流，保密措施，自然还是做得不错的。没有人偷听，布鱼就也没有什么忌讳，趁着倒酒的时候，用手遮住嘴唇，低声说道：“老大，我刚才瞧见那男的胸口面前戴着一朵小白花，问他什么事情，他没有跟我讲，不过我总感觉有些奇怪啊……”

小白狐儿却没有布鱼这般含蓄，直截了当地说道：“那素察，莫不就是夺命妖姬的老大吧？”

这个可能，其实在我们昨夜瞧见那个长得像极了夺命妖姬的钢管舞女郎之后，就一直有这个猜想，而从今天的这个变故来看，当真有些肯定了。

我没有多言，一小口一小口地抿着洋酒，等了差不多半个多钟头，此刻已是午后，酒吧的人便开始多了起来，打扮各异的酒客来到这儿，不过这次倒也没有三三两两地做着，而是聚集在不远处的吧台上，似乎在讨论着什么。

我听不懂泰语，只是喝酒不说话，而布鱼则竖起了耳朵来，过了一会儿，他低声对我说道：“老大，这些人都是大大小小的消息掮客，素察死后，他所在的组织发布了悬赏，任何能够提供凶手消息的人，都能够得到一百万美元的赏金，而如果是能够直接抓到凶手本人，那么这赏金的金额最高可以达到五百万美金——这是个大活儿，整个曼谷的地下世界都疯了，所有人都在摩拳擦掌，准备大赚一笔呢。”

我嘿然笑道：“哦，现在有什么线索么？”

布鱼说道：“有，那凶手有三到五人，都是十分厉害的高手，十分善于潜藏，对于枪械精通，而且有着恐怖的黑巫术，竟然能够突破素察请来的伦威禅师之布置，并且在短时间内将其击杀，整个曼谷里，有

这般身手的人，应该不多，仔细盘查一下，也许会有发现……”

听到布鱼的转述，我的心中一阵惊讶，没想到对方这么快就找到了应对的办法，看来此地不宜久留，说不定就得落在这个阴沟里了。

我不动声色地点头，而旁边走来一个白人，对着我们笑道：“华人？怎么，你们也想分这一杯羹么？”

对方说的是汉语，不过腔调有些奇怪。

我们坐的这儿，离前边并不远，而我们说话也没有防范任何人，所以有人过来套近乎，倒也正常，我耸了耸肩，摇头说道：“我们是外地人，过来买消息的，这笔大买卖，恐怕是赚不上了。”

那白人嘿嘿笑着点头，旁边的人也朝着我们发出友善的微笑，有的还趁机招揽生意，而就在这时，那个酒保走了过来，面无表情地说道：“我们老大来了，请你们进去。”

我起身，跟着走进了上一次的那个房间，瞧见夺命妖姬一脸憔悴地在里面等待，瞧见我们，站起来握手，对于自己的迟到表示抱歉。

我瞧见她的胸口处，也有一朵小白花儿，假意关心了一下，夺命妖姬显得十分平淡地说道：“我们老大被人干掉了，所以得去关心一下；不过不要紧，你们要的消息，我这里已经有了。”

第十四章 心机，试探

夺命妖姬对于自家老大的去世，并没有太多的情感投入，反而是直接告诉我们，消息她这边已经有了。但是钱，我们有没有准备好？

布鱼举着街头临时买了的皮箱子，没说二话，“啪”的一声，直接就将起打开，里面绿油油的百元美金看得让人眼花，而夺命妖姬显然对我们并不信任，拿起桌子上面的一个对讲机，开口说道：“蝰蛇，来帮我数一下钱。”

对讲机那边有一个人应了一声，接着暗门被推开，一个妖里妖气的男人走了过来，毒蛇一般的眼睛扫量了里面一眼，最终落在了布鱼的箱子上面。

他走过来，就准备拿箱子，而小白狐儿则拦在了他的前面。

“情报！”

小白狐儿毫不客气地说道：“我们需要情报。准确的情报，不然这钱可不好挣！”

蝰蛇听不懂中文，瞧了一眼夺命妖姬，而那女人则平静地说道：“钱还是你们的。我只不过是需要验一下资而已，这个不为难吧？”

我点了点头，示意小白狐儿让开路来。

蝰蛇来到放着钱的箱子跟前，看着一堆被我们特意打散了的美元，伸手进去。十指不断挥动，那纸币就如同花蝴蝶一般地飞了起来，接着整整齐齐地摞在了桌面上。

每一百张，算是一沓，他很快就整理了九十沓，好多出了几十张的零头了。

完毕之后，蝰蛇冲着夺命妖姬双手合十，作了一个揖之后。便恭恭敬敬地退出了房间里去。

夺命妖姬瞧见那多出来的几十张散币，不无意外地说道：“我看着乱糟糟的一大堆，只以为会少。没想到还会多出一些来，几位当真是阔绰啊！”

我面无表情，而布鱼则嘿然说道：“一般，一般。”

夺命妖姬似有所指地说道：“真正阔绰的人，一般来讲，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不把钱当钱看的豪富，还有一类，是发了横财的暴发户

——当然，诸位是来自中国的茅山，几百年传承的大宗门，一定是前者，对吧？”

她的这句话说得我心头一跳，不过表面上却显得十分坦然，平静说道：“钱，我搁这里了，至于能不能拿走，就得看你的消息了。”

夺命妖姬妩媚一笑：“你放心，相比外面那些半调子的家伙来说，我们才是最专业的！”

说完，她从桌子下抽出了一个文件筒来，将其解开，拿出里面的资料来。

这些资料之中，为首的是几张照片，当她递到我的面前来的时候，我低头一看，却见是戴了一个假发套的智饭和尚，正一脸惬意地搂着两个金发碧眼的外国洋妞在亲嘴，另外还有几张，其中一张里有那侏儒怪人俞千八，他抱着一个方形的洋酒瓶子，大口大口地饮着，双眼迷离。

除了人物特写，还有几处建筑物，以及周遭的环境拍摄，我在照片下面还瞧见了一张军事地图，上面在泰国东南部的一个省份，画了一个又红又粗的圆圈。

夺命妖姬跟我们解释：“通过情报网，我们找到康桑坎的时候，他已经越过了缅甸全境，抵达了泰国，目前在泰国南部的阁骨岛上，那里距离吴哥境内很近，而且是个旅游胜地，阁骨岛上有巴干达巫教的分部，其负责人是康克由的大弟子卜桑，有着他的庇护，在中国过惯了吃斋念佛苦日子的康桑坎，应该会逗留一段时间，放松放松。”

在夺命妖姬的讲解之中，我翻看了下面的一些资料，这里不但有阁骨岛的地形资料，而且还将巴干达巫教在上面的发展情况，有可能出现的高手以及安保布置，都详细地描述了出来。

这些东西，弄得十分专业，而瞧见那夺命妖姬眼角之中流露出来的骄傲，我便能够知道，对方之所以要价这般的贵，倒也不是没有理由。

一分钱，一分货，虽说一百万美金买消息，的确是贵了一点，但是能够这么快地找到智饭和尚，而且还提供了大部分的抓捕信息，倒也算是值得的。

毕竟要我们自己找，恐怕只有两眼一抓黑。

解释完这些之后，夺命妖姬继续说道：“我们在阁骨岛那里有人接应你们，一直到确定康桑坎的下落之后，我们双方的交易才算打成，

这是那人的联络方式，到时候你可以直接联系他就好，如果人不在的话，我们可以提供后续的服务，保证你们能够再次找到他——不过如果是你们自己耽搁时间的问题，消息的资费另算，当然，我们会给你们一些折扣的。”

夺命妖姬的专业让我心中不再有任何芥蒂，像这种直来直往的交流方式，正是我最喜欢的，当下也是将资料大致地浏览了一番之后，对她点头说道：“很好，我恨满意。”

交易达成，我拿了资料，而布鱼则将装钱的皮箱子递给了对方，就在我们起身的时候，夺命妖姬突然说道：“三位是中国来的高手，想必是十分厉害的，不知道介不介意挣点儿外快？”

我停在了原地，瞧见这个笑容如花的妖艳“女子”，表示有些听不懂：“什么？”

夺命妖姬幽幽说道：“五百万美金，帮我杀一个人，怎样？”

我仿佛想起了什么，指着外面的大厅说到：“你是指外面那些人议论的，找寻那个杀害某位毒枭的凶手？恐怕我们无能为力，毕竟不是本地人，什么消息都不知道，一头雾水……”

夺命妖姬摇头说道：“不是素察，而是他的弟弟，现在骑在我们头顶上作威作福的一个假面商人，资料我提供，你们只要干掉他就行，干不干？”

我的眼睛一下子就眯了起来，沉声说道：“按照你的说法，他现在可是你的老板，你为何要杀他？”

夺命妖姬揉了揉自己饱满挺翘的胸脯，不过脸上却再无媚意，语气里透着一股寒气：“我恨他，是因为他让我变成的这副模样，还将我妹妹弄到了窑子里，若是让这样的人渣当权，恐怕我也得去卖屁股了！怎么样，五百万，考虑一下？”

我盯着她许久，方才淡然说道：“五百万，好大一笔钱，不过我现在得去搁骨岛，暂时没空。”

夺命妖姬的脸色一转，又变得柔和起来，对我笑道：“也对，不能耽搁了诸位的正事，既如此，那么我等诸位返回曼谷的时候，再联系吧。”

双方交流结束，出了酒吧之后，直奔机场，定了最近一班前往泰国东部城市TRAT的航班。

幸运的事情是，两小时后，正好有前往TRAT的飞机，而且只剩

下了三张头等舱的机票，我们赶紧补上，进入贵宾室待机的时候，小白狐儿想要跟我说些什么，结果我腰间配备的卫星电话响了起来，我一接听，得知是冯乾坤。

电话那头的冯乾坤告诉我，说茅山长老会那边已经做了决议，决定由他师父，也就是刘学道长老带领刑堂八大执事，前往吴哥拿人，现在他们已经在滇南边境了。

我将现在的景况分享给他，并且告诉他们，倘若是想通过正常方式出境的话，我可以联络滇南省局的人，提供帮助。

冯乾坤婉拒了我的好意，不过倒是跟我约定好在阁骨岛一起汇合。

他的回复也是在我的意料之中，尽管现在的宗派教门都越来越循规蹈矩，不过作为茅山刑堂的长老，刘学道却从来都是特立独行的，为了不阻碍修为和心境，他甚至拒绝任何的现代电子产品。

那是一个对自己要求到了极致的老者，故而想要他循规蹈矩地按照正规手续离境，实在是一种奢望。

与茅山刑堂的交流刚刚结束，小白狐儿便来到了我的身边，对我说道：“哥哥，你觉不觉得那个夺命妖姬，今天的表现有些奇怪？”

我放下电话，点头说道：“的确，她一上来，就对我们做了种种试探，包括胸口的小白花儿、讲述自己老大的死讯，以及通过售后来试图掌握我们行程时间，再有她最后的刺杀邀请，其实都有着很多试探的成分，我知道她肯定是怀疑了我们这一笔钱，来路不正，很有可能跟她老大的死有关。”

旁边的布鱼睁大了眼睛，一脸惊诧地说道：“啊，原来老大你都知知道啊？”

我冷然笑道：“自然，一个毛都没有几根的人妖，还想跟我耍心眼，这怎么可能？我出来闯荡江湖的时候，她恐怕都还没有生出来呢。”

小白狐儿不无忧愁地说道：“她既然怀疑了我们，那可怎么办？”

我沉静地说道：“不怕，他们是做这门生意的，消息的准确性关乎自己的招牌，他们不会砸的，而且他们只是怀疑，而没有证据，就不会胡乱出手，得罪我们——那钱，你不是检查过了么，不会有什么差错吧？”

小白狐儿摇头说道：“不会，上面没有连号，也没有任何记号，

他们不可能从钱上面找到证据。”

我点了点头，闭目养神，没多久，机场的广播响起，我们起身，前往泰国的东部城市TRAT，而那阁骨岛，则是TRAT的南边。

这一次，智饭，你可是在劫难逃了。

第十五章 行程，跟踪

TRAT的中文译名好像叫做达叻府，不过也不确定，因为是旅游城市，所以航班倒也频繁。在云层之上，我们三人对夺命妖姬提供的资料仔细地研究了一番，发现此次行动，并没有我们想象中的那般简单。

首先一点，那就是我们在这里，人生地不熟，这是最大的不便，那夺命妖姬虽说给了我们一个联系方式，说这里有人可以配合，提供帮助，不过我们刚刚把人家的老大给做到了，即便是自谓不会有任何把柄落下，也不可能傻乎乎地自投罗网，因为倘若无事还好，一旦有事，简直就是将自己的性命。交由别人来掌控，这实在是不符合我的原则。

其次，那阁骨岛说小不小，说大其实也不算大。最主要的是上面有着巴干达巫教的势力盘踞，即便我们并不畏惧那个叫做什么卜桑的家伙，但是倘若是被别人给围住了，我未必能够带着小白狐儿和布鱼囫圇个儿的杀出重围。

人得有自知之明，特别是在这种异国他乡。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谨慎，要不然，我们这就不是扬剑千里，而是自寻短见了。

飞机上，我们三人默默地看着资料，而等到落地，到达了泰国的南部城市达叻时，已经是深夜时分。在机场里，我们稍微地商量了一下，决定就近找地方住下。布鱼在机场附近拦了一辆非出租车，跟那个眼睛不停打转的司机聊了一会儿，然后就来到了附近的一家酒店，我听布鱼跟我转达，那司机说这儿是五星级的酒店，然而真正进去办理入住手续之后，方才发现，基本上属于国内两三级的标准。

不过既然来到了这儿，我们倒也没有太多的要求，为了防止意外，布鱼叫了一间套房，大家回到了房间，拿着地图研究了一番，布鱼告诉我，说明天一早，才能乘船到阁骨岛。

一路舟车劳顿，不过我们都是修行者，倒也没有太多疲累，只是这泰国的气候实在炎热，空气里面又透着一股潮湿，让人觉得皮肤发痒，小白狐儿一进来，便闹着要去洗澡，而我们在套间的客厅里稍事休息一会儿，便有电话响了起来。

我们都有些奇怪，刚进来不久，谁会给我们电话？

布鱼接过来，跟电话那头交流了一句，一脸古怪地挂了，我问怎么回事，布鱼吭吭哧哧地说道：“是酒店方打过来的，问我们是不是需

要客房服务。”

我笑了，说客房服务而已，你脸红什么？

布鱼跟我解释道：“这个客房服务，跟你想象的并不一样——马杀鸡，老大你晓得吧，达叻这边是旅游城市，大量的外国客人会到这边来玩，所以酒店方只要瞧见有单身男性，就会提供这样的色情按摩服务，是泰式按摩，电话那头的人跟我说，如果有足够的钱，可以跟按摩女郎共度春宵，一直到明天早上。”

听到布鱼极为认真的解释，我不由得笑了，说我是没有需求，不过布鱼你若是有想法，也可以叫一个啊？

布鱼直接黑着脸说道：“老大，我对人类的女性没想法，若是有一头母鱼，我倒是可以考虑一下……”

布鱼的话儿让我和刚刚洗完澡出来的小白狐儿皆为捧腹，知道他这也是在冷幽默，然而就在我们三人说笑的时候，门铃突然响了，三人立刻收敛起了笑声，气氛一滞，我朝着布鱼使了一下眼色，他点头，表示了，接着缓步走到了门口，先是侧耳倾听了一番，接着缓缓打开了房门，我从缝隙处，瞧见有三个打扮得十分靓丽而富有民族风情的女郎在门口，朝着布鱼双手合十，叽里咕噜，似乎在说些什么。

我瞧见这架势，就晓得这估计就是刚才电话里面介绍的客房服务，而布鱼则跟她们解释了一番，双方在门口争执一会儿，对方这才离去。

关上门，布鱼一脸无辜地说道：“老大，我刚才真的没有叫，不知道她们怎么就过来了。”

我没有说话，而是朝着旁边的小白狐儿点了点头。

小白狐儿立刻明白了我的意思，双手扬起，伸出食指来，分别按在了自己太阳穴的各一侧，闭目冥想了一会儿，方才对我摇头说道：“哥哥，没有人窃听。”

布鱼抽了一口冷气，对我说道：“老大，你觉得是有人注意到了我们？”

我摇头说道：“不一定，也许真的就是一个误会，不过不要大意，任何事情都有可能发生，今天夜里睡觉，轮流值班站岗。”

布鱼听到我的话，如临大敌，并且表示由他先值班站岗，不过接下来的时间里，倒也没有发生什么大事，一夜无语，等到了第二天，布鱼点了客房早餐，一份焗虾，一份黑乎乎的咖喱拌饭，闻着就有一股

冲鼻的味道，另外还有一杯椰奶，我勉强吃完了虾和椰奶，而只有布鱼选择对那一大份的咖喱拌饭下手，结果吃了几口之后，便忍不住地吐了出来。

这一下，大家都再没有吃饭的胃口了。

将早餐撤下，我们开始商讨起了接下来的方案来，如果夺命妖姬提供的消息没有错，那么智饭和尚应该就在阁骨岛东南部的一处别墅群里，那里属于一家旅游开发公司的产业，同时也是巴干达巫教的分部所在——在东南亚，很多教派都是有产业的，有的甚至都已经渗透到了民众的日常生活之中去，即便是寺庙这种地方，也会有大量的私产，供养这些不事劳作的僧人。

在那里，会有超过上百位的巴干达巫教信徒，这些人的实力不一，最厉害的是那位叫做卜桑的家伙，他曾经是S-21集中营的狱警，早在红色高棉时代，就已经跟随了康克由，一直是那恶魔最得意的弟子之一。

红色高棉覆灭之后，卜桑便来到了阁骨岛，在此经营，算是康克由的左膀右臂，也是其在巴干达巫教最重要的助力。

这个家伙原来的名气并不比康克由差多少，不过后来隐姓埋名之后，反倒是少有人知晓而已。

寻常人不知道，但是作为情报贩子，那夺命妖姬却不可能不晓得，尽管卜桑近年来很少有出手了，但是在三年前的一场教派冲突之中，他曾经亲自上阵，将东南亚另一个十分出名的教派萨库朗高级成员给斩杀，而至今为止，他依旧活得好好，就能够瞧得出他的手段来。

当然，越是如此，智饭和尚的安全感就越高，警惕性也越低，他万万没有想到，茅山里面，居然会有人这般穷追不舍，不远万里地追杀到这里来，这也使得我们得手的几率，变得很大。

一切都是处于变化之中的，我们在餐桌上商议的，大部分是关于得手之后，如何撤离的事情，因为凭着我的手段，只要对方没有太多的防范之心，相信拿下智饭和尚，并不是太复杂的问题，关键的一点在于，将智饭给生擒了之后，如何逃出巴干达巫教经营超过二十年的阁骨岛，甚至离开泰国，一路返回茅山去。

这个才是最重要的事情，我们不但要面对着康克由手下、无数巴干达巫教信徒的追杀，而且还得避开泰国、吴哥等处政府的耳目，这个当真是一个让人头疼的问题。

在经过一场详实的讨论之后，计划的雏形终于算是完成了，我们结束了这顿糟糕的早餐，然后离开酒店。

尽管酒店能够帮助联络车辆，前往去阁骨岛的码头，不过我们并没有打算透露自己的行程，于是三人离开酒店之后，在附近的街区转了几圈，领略了一番泰国南部城市的风情之后，由布鱼出面，雇了一辆车子，前往码头。

车子驶出人群聚集地，一路向东南行驶，行至半途，坐在副驾驶室的布鱼突然开口说道：“老大，我们被人跟踪了。”

我瞄了一眼后视镜，若无其事地说道：“知道，不要管，继续走。”

布鱼表示明白，没有再多说什么，而旁边的小白狐儿却耐不住性子，对我说道：“哥哥，为什么不停下车来，将后面那伙人给料理了？”

我摇头说道：“不必，这一伙人，从我们离开酒店，就一直跟在我们的身后，自然是问题的，不过我们是要赶往码头，没有时间跟他们多做纠缠，等快到地方的时候，再与他们计较。”

车子继续行走，一直等到离码头只有十里地的时候，我们都能够闻到大海的气息了，布鱼方才叫司机停车，将我们给扔在路边。

那司机尽管十分奇怪，不过当布鱼掏出了钱来的时候，却也只是耸了耸肩，朝着我们说了一声“GoodLuck”之后，开着车子原路折回了，而我们则离开路边，缓步朝着侧面走去，没多久，后面跟着的那帮人也下了车，朝着我们这边远远地摸了过来。

确认了对方只有四个人的时候，我们特意在前方一处林子里等待了一下，一直得到对方靠近，我这才诧异地瞧见，后面跟着我们的，居然是先前在“野门之光”酒吧里，跟我们打招呼的那个白人。

第十六章 光明之会，故人之徒

对方的目的很明确，就是冲着我们来的，所以尽管对于我们中途下车，朝着这边的林子里过来的行为并不是很理解。不过却也还是小心翼翼地摸了过来，生怕跟丢我们。

我眯着眼睛瞧，但见来人之中，领头的那个，正是先前我们在“野门之光”酒吧等待夺命妖姬的时候，上前过来与我们搭讪的白人，当时的场面有些喧嚣，而我们又没有心思与人结交，故而并没有问到他的名字，不过这小子先前接近我们，应该是有目的的，要不然也不可能千里迢迢地跟着我们，一直到了这泰国的南部城市达叻来。

除了那个长得有些像尼古拉斯凯奇的白种男人，另外还有三人，一个戴着眼镜的黄种人，两个又黑又瘦的泰国人。

这三人应该是那白人的手下。四人悄不作声地摸了过来，从他们的行动上来看，我能够瞧得出来，几个人的身手。应该都是不错的，特别是那两个泰国人，属于绝对的练家子。

不过所谓“不错”，也是相对的，那两个泰国人应该算得上是十分厉害的泰拳高手。不过跟我们这种千里挑一的专业机关来比，又显得格外孱弱，布鱼和小白狐儿瞧向了我，而我则微微打了一个手势，两人便一个潜身，朝着林子边缘跑去。

我并没有动，而是好整以暇地平静等待着，瞧见这四人一路摸了过来。然后失去了我们的踪影，都露出一副疑惑的表情时，从林中缓步走出。朝着对方招呼道：“嗨，这位先生，请问是在找我么？”

瞧见我突然的出现，那白人脸上的肌肉很明显地僵硬了一下，接着他用特有的古怪腔调回答道：“噢，天啊，真巧，这位中国先生，你也在这里啊？”

我耸了耸肩膀，十分轻松地说道：“并不巧，几位从酒店一路跟了过来，不知道有什么需要帮助的？”

被我无情地揭穿，那白人倒也显得十分豁达，一脸笑容地说道：“很抱歉用这样的方式再次见面，我想在谈事情之前，先做一下自我介绍——我叫做杰克，杰克柯斯米斯基，来自美国的犹他州，在泰国这个地方，已经待了整整十五年了。我是光明会驻泰国曼谷的情报负责人，听说你给缇娜带来了很大的一笔生意，不知道能不能照顾一下我呢？要知道，我们的实力，并不比缇娜差多少？”

“缇娜？”

我皱着眉头，而这时杰克也适时地解释了一下：“哦，对了，很多人都只会记住她的外号，夺命妖姬，对吧？当然，就我个人看来，那并不是一个好听的名字，你觉得呢？”

我皱眉头，当然不是因为不知道夺命妖姬的名字叫做缇娜，而是对方一上来就报了一个我并不陌生的名字，来作为自保。

光明会的英文名为Illuminati，又被翻译为光照会，它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也就是启蒙运动时期的一个巴伐利亚秘密组织，成立于1776年5月1日。这是一个极为神秘的组织，从罕有的文献资料上来看，它通常被描绘成其成员试图阴谋幕后控制全世界的一个机构，在西方国家里，这个名词也通常被译为“世界新秩序”，而它跟我们所熟知的那个兄弟会，也有着十分紧密的联系。

我唯一跟光明会有过的交集，就是在天山神池宫，当时的神池宫驸马龙在田为了篡夺大权，曾经联络过一个名叫鲁道夫哈布斯堡的外国人，那个家伙，就跟光明会有着密切的联系。

当然，这个杰克到底跟光明会是否真的有联系，还是他不过是借着光明会的名头来打秋风，我并不知道。

杰克瞧见我陷入了沉默之中，以为我是被光明会的名头给震到了，下意识地舔了舔嘴唇，然后嘿然笑道：“怎么样，你考虑好了么，若是有意向，可以跟我回去，我们好好商量……”

我断然否决道：“不用了，我还有事，先走了。”

我转身，装作要走的样子，然而那杰克瞧见我只有一人，心中顿时就有些激动起来，一挥手，旁边的三人居然从怀里掏出了手枪，朝着我指了过来，紧接着那杰克嘿然笑道：“这位先生，你这可就真的有些不懂礼貌了，要知道，我都已经跟你自我介绍了，作为回馈，你至少应该告诉我，你的名字，对不对？”

被三把手枪给指着，我无奈地举起了双手，一脸僵硬地说道：“我从不跟拿枪指着我脑袋的人谈话。”

杰克在三位高手的护翼下，朝着我小心翼翼地靠近过来，接着得意地说道：“张翊先生，对吧？事实上你即便是不告诉我，我也能够将你给查得清清楚楚。”

我听到他叫我假护照上面的名字，不由得一声冷笑，接着问道：“想必昨天过来做按摩服务的女人，也是你叫的吧？”

杰克点头说道：“当然，我想让她们过来探探路，没想到你们居然这么谨慎……”

我不再与他兜圈子，而是直接说道：“说出你的目的吧。”

杰克笑着说道：“素察死了，而能够悄然无声将他弄死的人，整个曼谷也不会有几个，有名有数的人，我们都查过，应该不会有杀人动机，恰好我有个手下告诉我，来自清迈契迪龙寺的般智上师在玉佛大寺与人动手，结果最后双方战成了平手，那人来自中国的高手——而你们又恰好出现在了这里，事情不会这么凑巧，所以我不得不怀疑一件事情，那杀害素察的人，就是阁下你，对吧？”

我摸着鼻子说道：“毫无逻辑的推论，也就是说，你是为了赚素察的那五百万，才过来找我的咯？”

杰克摇头说道：“不，不，区区五百万美金，自然是吸引人的，不过还劳驾不了我亲自赴险而来，我听说素察在被杀的同时，他的保险库也被人洗劫一空，熟知素察的人都知道，他并不相信什么银行或者电子产品，那保险库里面的东西，放着他大半的身家——我的意思是，如果阁下就是那位侠盗罗宾汉，不如我们做个交易，如何？”

我眯起了眼睛来，显然对方知道的事情，要远比我想象的多，而且没想到我那天在佛寺里与那般智老和尚交手，却落入了有心人的眼中。

这事儿的确麻烦，不过我却并没有太多的沮丧，而是微笑着说道：“哦，你也说了，素察的保险库里，有着无数的财宝，但是你却能够瞧见，我双手空空，怎么可能会是凶手呢？”

杰克摇着头说道：“我的兄长曾经告诉过我，神奇的中国人，有着许多让人难以想象的手段，所以任何的不可能，都不一定是真的。我先前还只是怀疑，而现在却已经肯定了，你就是那一个人，张先生，告诉我你将东西藏在哪儿了，我想如果你足够合作的话，我也许不会伤害到你。”

我叹了一口气道：“这么说，你真的就认准了我，便是那个凶手？”

杰克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而我则嘿然笑了起来：“如果我真的是那个凶手，你觉得你能够威胁到我么？”

听到我的这话儿，那杰克朝着他旁边的三人指道：“看见我身边的这位先生没有，宫崎正仁，日本镜心流神道高手，他师父可是有着日

本北海道第一高手之称的清河伊川阁下，全日本的流派里面，镜心流能够排入前五；还有这两位，麦乐轰、雅桑克勒，他们是全泰国最厉害的拳王之一，就算是前面有一支军队，他们都能够用自己的双拳和膝盖撕开一条裂缝来……”

杰克的话语里面充满了自豪，而即便是这般的阵容，他却还是用上了手枪，显然是为了确保万无一失。

我听到他介绍那宫崎正仁的时候，嘴角止不住地歪了一下，打量那个戴着眼镜的男子，发现那眼镜片的下面，的确有着一对燃烧凶光的双眼，果然跟清河伊川有着几分神似。

不过，当师父的都给我杀了，何况一个弟子？

我不动声色地举起了手，平静地说道：“杰克，你既然觉得我就是那个凶手，那就将我抓起来，押到夺命妖姬的手上便是了，不过至于你能不能得到他们的认可，拿到那一笔赏金，这个就得靠你那条三寸不烂之舌了。当然，我觉得你更多的可能，是妨害别人雇主的安全，而被泰国的同行排斥，这事儿，你可得想清楚了。”

杰克瞧见我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眼中晃过了一丝犹豫，不过还是挥手，让宫崎正仁过来绑我。

我十分轻松地举着双手，而那宫崎正仁则显得有些紧张，一步一步地靠近我，枪口一直不离开我的心脏位置，等到了近前来的时候，他一边举着枪，一边掏出了一副手铐，想要将我给铐起来，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在他耳边轻声说道：“宫崎先生，你可知道，你师父是怎么死的么？”

第十七章 逆转，暗算

那宫崎正仁本来就十分警戒，即便是在给我上手铐，枪口也依旧指着我的胸口处，然而当我说起他最为尊敬的师父清河伊川之时。整个人的情绪顿时就忍不住停顿了一下，坚若磐石的手掌也下意识地一阵抖。

他师父是谁？

清河伊川，神道教镜心流的执掌者，全日本最顶尖的镇国级高手之一，北海道第一高手，这样的头衔安放在一个人的头上，着实是有些璀璨，然而他却在中国东北那块神奇的土地上，陨落了，被一个谁也说不姓名的家伙给一刀斩死，而且还是日本人所认为最为屈辱的断头而死，这对于信奉神道教的日本人来说，那是一件绝对不能谅解的事情。

因为头颅断了，灵魂就找不到家了，只能漂泊在异国他乡，饱受煎熬之苦。

这件事情。是宫崎正仁心中永远的痛，他从来没有跟人提及过，就是想要将这杯苦酒酝酿，一直到自己顿悟。入了化境之后，再入中华，为自家的师父报仇，却没想到此时此刻，居然有一个中国来的家伙。对他说起这话来。

那宫崎正仁的中国话并不利索，在全身一僵的那一瞬间，只能勉强地拼出了几个单词来：“怎么，跟你，有关系？”

我平静地说道：“对呀，我亲手将那个装逼犯的脑袋给斩落下来的，那血飞得啊，真爽！”

“啊！”

宫崎正仁听到这种话语。顿时就止不住心中的愤怒，曾经无数次午夜梦回之时所感受到的那种震撼和惊悸顿时就袭上心头来，于是他在一秒钟之内。打光了自己手枪里所有的子弹。

然而七发子弹，没有一颗命中敌人。

就在宫崎正仁扣动扳机的那一瞬间，面前这个高举双手，仿佛完全无害的络腮胡男人身子突然扭曲，竟然化作了一阵幻影，那子弹都穿透了他的身子，落到了后面的树干之上去，将树皮砸得皮开肉绽，而就在那一瞬间，宫崎正仁感受到脖子处突然一阵发凉，多年的训练让他

对于死亡有着一种天然的亲近感，下意识地朝着地上一滚，避开了这一丝凉意。

啊！

宫崎正仁这几乎是下意识的举动，挽救了他的性命，一道快落疾风的掌刀贴着他的头皮划过，掌边的硬茧在那一刻宛如刀锋般尖锐，劲气灌注，却是将他的几缕头发，给轻飘飘地划落了下来。

宫崎正仁在地上一阵翻腾，紧接着将手上的枪朝着我的这边砸来，而意外失手的我则来了一个借力打力，将这没有子弹的手枪，轻轻一拨，朝着远处正在费心瞄准我的三人挑了过去。

拨动之后，我没有再次停留，而是与宫崎正仁纠缠在了一起，然后控制着两人的方向，朝着林子深处移动。

战场之上的流弹最是可怕，尽管我对子弹已经没有太多的畏惧，不过被人指着射击，并不是一件美妙的事情，能够避免，尽可能还是避免的好。

杰克旁边的那两个泰国人当真也是厉害，对方显然并非是擂台上成长起来的泰拳高手，手底下不知道有过多少人的性命，故而即便是我与宫崎正仁保持着难分难解的距离，他们也是毫不犹豫地举枪射击，试图从空隙里将我给击倒一般。

时刻需要分心防范流弹的袭击，这使得我并不能全心投入到与宫崎正仁的交手之中来，而这个被称为清河伊川得意弟子的家伙显然也是有着足够的本事，所以一时半会，两人竟然达成平手，而且对方一副豁出了性命的架势，在气势上，居然还能压我一筹。

不过这样的情况在小白狐儿和布鱼介入了战斗，就立刻陡转。

原本潜入林子边缘，准备将这四人包抄的布鱼和小白狐儿瞧见这边居然打了起来，便再也不顾潜匿的必要，在对方的子弹打尽，准备更换弹夹的时候，陡然出现，迎向了那两个在远处打冷枪的泰拳高手。

我并没有关注那边的战斗，而是当听到枪声骤停的一瞬间，整个人就变得轻松无比，一边后退，一边朝着那宫崎正仁笑道：“哎哟，不错哦，你有你师父的几分影子了，可比坂本龙二和松崎浪一郎厉害许多……”

正在挥舞着一把小太刀劈砍的宫崎正仁听到这两个人名，眼睛瞬间就红了，咬着牙齿确认道：“你果然，就是那个凶手？”

我几次空手夺白刃失败了之后，方才明白对方在剑道之上的造

诣，其实已经达到了一个不凡的水准，要不然那杰克也不可能将其依为臂膀，想到这里，我决定给对方一个必要的尊重，于是后退几步之后，从怀中缓缓地抽出了那把变化得已然天翻地覆的饮血寒光剑来，将剑身前指，平静地说道：“宰了清河那老装逼犯，并不是什么值得炫耀的事情，之所以跟你提起，不过是觉得你跟你师父有缘而已。”

宫崎正仁的眼睛里散发着凶狠杀戮的光芒，这种眼神我熟悉无比，一定是手底下有着无数条人命的人，方才能够生出来的杀气，接着他嘴唇微微一抖，吐出两个字：“有缘？”

我认真地点头：“对，有缘！能够同时死在我的剑下，当真是一场缘分，也不枉你们今生做了师徒——来，送你上路，见你师父！”

对方想要我性命，我却也没有太多话语好讲，这小日本为师报仇，刚才凶狠无比，一副想要跟我同归于尽的架势，方才能够压我一头，而对于这事儿，我心中自然有火，此刻饮血寒光剑在手，哪里还轮得到他来嚣张，当下剑光一扬，一股凝如实质的龙威直接碾压在对方的心头，接着长剑一转，化作万般流光，与宫崎正仁的小太刀不断碰撞。

我实力超出对方一大截，不过却并未有以力压人，每一次都正好压住一点点，有意识地控制着节奏，等将对方的锐气给消磨殆尽了之后，我终于在一瞬间，将大脑放空，代入到了当初斩杀清河伊川之时的情感里面去。

人生真谛，一剑斩出！

唰！

配合着无上剑意，再加上脱胎换骨的饮血寒光剑，这一剑毫无阻碍地斩断了对方手上的名器小太刀，接着将那宫崎正仁的头颅斩了下来。

这一剑是如此的快速，以至于一剑划过之后，头颅既没有飞扬，鲜血也没有喷洒，宫崎正仁依旧还是宫崎正仁，不过却只是跪倒在地，一双充满戾气的双眼之中不断充血，渐渐地染上了死气，接着噗通一下倒地，那脑袋终究还是滚落了下来，不过却没有鲜血流出。

所有鲜血，都在饮血寒光剑划过的一瞬间，被吸入了剑身之中去。

我将宫崎正仁击败，回转过身来，布鱼和小白狐儿早已将泰拳高手麦乐轰、雅桑克勒给料理倒地，泰拳讲究的是凶狠毒辣，不死不休，故而两位也终于符合了拳术的奥义，再难起身，唯有刚才那得意洋

洋的杰克，一脸死灰地往后推开，嘴里喃喃说道：“天啊，你们到底是什么人，怎么可能，他们可是全泰国最好的高手之一……”

我走到杰克的跟前来，手一挥，掌控全场，接着一抓，立刻传来了音爆的声音。

杰克倏然变色，而小白狐儿则一把抢到了他的左侧，从他的怀里掏出了一个手机一般的电子仪器，又从他的耳朵里又掏出了一个小纽扣来。

我指着这两样报废了的东西，微笑着说道：“嗨，杰克，你还准备叫人过来救你，对吧？”

杰克脸上一阵沮丧，不过却显得十分光棍，耸着肩膀说道：“好吧，好吧，你赢了，我输了，事实就是这般简单，告诉我，你要怎么处置我？”

我摸着满是络腮胡的下巴不说话，而杰克瞧见我的眼神变得有些阴冷，下意识地打了一个寒战，冲着我说道：“喂、喂、喂，在你下决定之前，先好好考虑一下，我可是光明会驻曼谷的情报联络员，杀了我，会很麻烦的……对了，我这里有情报，可以跟你交换！”

他上衣兜里掏出了一根钢笔模样的东西来，对准了我，仿佛要递过来。

瞧见这玩意，我的脸色倏然就变得一阵冰冷，身子一晃，人便出现在了她的跟前，一把捏住了那只钢笔，淡然说道：“杰克，哦，应该是柯斯米斯基先生，你知道我是从中国来的，却不知道我来自哪个组织——在我们那儿，钢笔枪这种东西，实在是太普遍了，真的没有必要拿出来，把我们当做没见过世面的小孩儿一般哄骗。”

这般说罢，我将那钢笔强行扭转，对准了这个帅得一塌糊涂的老帅哥那太阳穴，轻轻扣动了机关。

咔嚓！

杰克在此之前，对偷袭还充满了期待，然而被我识破之后，立刻充满了绝望，口中大声求救着，后来开始说上了英语，然而所有的话语在最后的一声响动之后，全部终止。

这个自称为光明会驻曼谷的情报联络员轰然跪倒在地，脸上的表情一阵扭曲之后，随后居然头颅消融，化作了一滩血泥。

好厉害的钢笔枪。

高科技啊！

第十八章 警兆，埋伏

杰克的临死一搏将他自己给彻底地送入了深渊，我也没有再过多的盘问，直接将他想要对我做的事情，加诸于他自己的身上。

想要被人死。就得做好死亡的准备。

中了钢笔枪的杰克在几秒钟之后，化作了一滩烂泥，那血肉冒着滚滚的浓烟，让人闻之欲呕，我瞧见那不断翻滚着气泡的血肉，想着倘若刚才杰克能够得手，只怕我的下场，应该也不会比这滩血肉好多少，如此一想，我整个人都不由一阵冷汗，晓得的世间奇人异士多矣，手段纷呈而出，未必有点手段，就不会死去，很多时候，英雄往往都是死在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手中。靠的完全就是两个字——意外。

意想不到，又没有谨慎的态度，自然难以存活，念及此处。我不由得越发的谨慎起来。

这时布鱼和小白狐儿都靠了过来，瞧见地上这滩翻滚的血泊，脸色都不好看，我问布鱼道：“那两个人怎么样了？”

布鱼摇头说道：“真正的泰拳高手，出手从来暴戾。不死不休，刚才实在是没有办法留手，要不然死的就是我们了，所以两个都没有活下来……”

我没有多说什么，让人搜了一下那三人，发现关键的东西都在杰克的身上，而他的死去，使得一切的线索都变成了泡影。不过我也不在乎，将人将那三人都给拖到这滩血泊之中来，那血肉具有超强的腐蚀性。尸体往上面一扔，便如同热锅之上的牛油，没一会儿，便消失得没有踪影，只剩下一滩让人看着头皮发麻的血肉和难以溶解的金属物在上面。

这玩意，不知道是用什么材质做成的，杀人灭口，倒真的是一把利器。

待四具尸体化作乌有之后，我们弄了一点儿浮土来，将这一片血泊给稍微掩盖，便沿着原路折回，来到了路边，瞧见杰克等人一路开来的越野车正停在了路边，我让小白狐儿检查了一下，将上面的通讯系统和定位系统都给破坏掉，接着将这车给开着，一路来到了码头。

我们并没有直接前往码头，而是将这车往附近的一处停车场给一扔，接着步行前往码头。

因为泰国近年来大力发展旅游业的关系，前往阁骨岛的轮船还算不错，我们稍微装扮了一番，接着在下仓位选了一个角落的位置落座，轮船启航，冲着阁骨岛前进，这一天的气候不错，天也蓝海也蓝，外面风声平和，有海鸥在远处不停地回旋，小白狐儿瞧见如此美景，不由得一阵眯眼，舒服极了，连日来那黏黏的空气都变得清爽几分。

我在座位上闭目养神，闲来无事，便将当年下山之时，师父传给我的神池大六壬拿出来，套入近日来的诸多条件，开始推算起来。

这六壬是东方最古老的占星学，是用式盘占卜吉凶的一种术数，六壬与遁甲、太乙，合称三式。而大六壬，则是建立在星相学基础之上，构建的另外一套体系，是古人通过观测星辰的变化，记录出来的一种逻辑。

我们知道，宇宙空间的能量场，它无时无刻不在向地球产生各种辐射，这些辐射积极或消极，有利或有害，都影响并推动人、事、万物发生改变，或在人与人、人与事，人与万物之间的有效范围内产生信息的相互交流，大六壬就是把这种特殊能量场影响下的人、事、万物进行定位，依据日、月、星、辰的变化，对宇宙能量场的影响规律形成的一套完整解读宇宙信息密码的智能、高效、准确的预测方式。

此法精妙无比，变化万千，非有慧心者，是很难精通其中奥妙的，而即便是如我师父那般已入化境的高人，也仅仅能够把握其中一缕线索。

而即便如此，能够预算未来，以及警兆等事儿，就已经算是十分逆天了。

我这些年来，心思大多沉浸在修行之上，对于这一套推论逻辑的东西，其实专研得并不算多，所谓术业有专攻，不外如是，然而我师父在闭死关之前曾经嘱咐过我，没事的时候多研习一些，会对自己的修行有很大的帮助，毕竟修为和境界是两条腿，不能出现短板，否则就很难逾越那一道艰难的险峰，瞧见彼岸的风景。

我闲着无事，缓慢推算着，本来也没有指望它有多少作用，毕竟之前的无数尝试，都失败了，也不在乎多一次。

然而不知道是因为什么，这一次我的感觉却格外的强烈，我一旦开始进入计算的状态，整个人大脑层面的活跃度，在一瞬间就达到了峰值，无数的可能性在我的意识中进行排序推演，接着一股莫名其妙的刺痛，就在我的心头出现。

当这刺痛出现的那一刻，我终于想明白了原因。

唯有对于死亡的恐惧，方才能够导致这种异常的情况发生，而这般说来，我们倘若是按部就班地乘着轮船前往阁骨岛，只怕我们即将面对的，就真的是我推算出来的死路一条。

想到这儿，我再也坐不住了，睁开了眼睛，对着旁边的布鱼说道：“我们现在，在哪儿了？”

布鱼上船的时候已经详细问过了轮船的具体情况，心中估算了一会儿，很快就给出了答案：“应该还有七八海里，就能够到阁骨岛那边的码头了。”

我不动声色地站起身来，低声说道：“你们搁半分钟，也离开这里，跟着我到舱外无人的地方。”

布鱼和小白狐儿不解其意，不过出于对我盲目的信任，很快就在我出舱之后，也来到了外面来，我左右一瞧，发现旁边都没有什么人注意，便对两人说道：“我们不能这样直接前往码头，那儿可能会有埋伏，所以我们得立刻下船，游到阁骨岛去——布鱼，你晓得方向吧？”

布鱼本就是水中妖兽，对于潜游这事儿，一点儿心里负担都没有，点了点头，表示可以，反倒是小白狐儿有些不愿意。

这女孩儿尽管水性不错，但是出于天性，对这事儿都有些排斥，不过她终究还是拗不过我，三人沿着船舷，悄不作声地翻身下了水，布鱼一入水中，虽然并未有现出原型，不过一双臂膀却无比有力地抓住了我和小白狐儿，双腿摇摆，推着我们，跟上前方的轮船，朝着阁骨岛的方向，不急不缓地游去。

布鱼的水性极佳，而我却也并不弱，一行三人，在水中潜游着，远处的轮船受限于设备的关系，并没有发现有人已经离开。

游了不多时，远处便能够瞧见阁骨岛的轮廓，紧接着渐渐靠近了，那轮船入港，而我们则在远处缓慢靠近陆地，在布鱼的帮助下，他将我们送上了岸边，然后又自告奋勇地前往码头方向打探消息。

小白狐儿上岸之后，深深地吸了好几口气，紧接着猛然一抖身子，将身上的水珠全部甩落，劲气一发，连衣服的潮气都蒸发干净，而我则在岩礁附近仔细观望了一番，发现附近没有人，方才安心一点，找了一处岩石的角落盘腿静坐，恢复潜泳时消耗的气息。

大概过了一刻多钟，不远处水面一阵涌动，露出了一个光溜溜的脑袋来。

布鱼来到岸边，小白狐儿招呼他过来，等到了跟前的时候，焦

急地问道：“怎么样，那边到底什么情况？”

布鱼脸色有些不好，对我们说道：“轮船一靠码头，立刻有十多个穿着藏青色长袍的光头挤入其中，手中似乎拿着照片，在比对乘客，接着那些人又找到轮船的工作人员盘问，没多久，人大概搜完了，就把游客给放走了，但是还是有人在轮船里面搜查，瞧着架势，应该是冲着我们来的。”

穿着藏青色长袍的光头？

这些人，应该就是巴干达巫教的信徒吧？我点了点头，然后又问道：“这些人的实力如何，能不能看出来？”

布鱼摇头说道：“若是论平均实力，其实还不如刚才那个白种人的手下，不过我总感觉这些人的身上，有一股很危险的气息，而且在码头那边，似乎还有埋伏。老大，幸亏你突然提出离开，要是等到我们抵达了码头，恐怕少不了一番恶斗。”

我点了点头，这大六壬当真应该找时间好好精通一番，别的不说，至少能够提示危险。

三人在庆幸的同时，心中多少又有些起疑，我们此番前来阁骨岛，找寻智饭和尚，按理说应该是极为隐秘的事情，怎么对方好像是布下圈套，张网以待的架势呢，难不成那个夺命妖姬已经出卖了我们，将我们的行程透露给巴干达巫教的人了？

又或者这事儿，跟杰克有关系？

我们一头乱麻，不过却也不敢在岸边久留，朝着岛内缓步进入，走了没十分钟，感觉快要进入人群的聚集地时，突然又瞧见有穿着藏青色长袍的巴干达巫教信徒在附近，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

第十九章 目标，出现

作为泰国东部城市达叻的第二大岛，阁骨岛的占地面积还算是比较宽阔，我们是从东面海岸靠近的，离我们这儿最近的人群聚集地。是一个相当有当地特色的星级宾馆，它拥有现代化的大楼，以及许多精致的木制建筑，我们隐藏在附近的林子里，瞧见那些穿着藏青色长袍的巴干达巫教信徒在跟酒店方交涉，似乎比划着什么，不由得眉头一阵皱起。

尽管不知道他们到底在交流着些什么，不过我们却能够隐隐感受到其中的杀机，而如果对方采用这般的方式，将整个岛屿上大部分的酒店和机构都通知到的话，只怕我们在白天，还真的难有下手的机会。

如此一来，我们白天前往岛西北方向的别墅区踩点的计划，估计就要落空了。

而这个并不是我所担心的，此时此刻，我最为着急的一点。是那智饭和尚倘若太过于胆小，宛如惊弓之鸟一般地仓惶逃离的话，我那一百万美元买来的消息就没用了，而且这偌大南洋。他随便往哪个地方一蹲，我根本就没办法找寻到他。

别说这是东南亚，就算是在国内，有着官方力量的我们，想要找一个铁了心躲起来的家伙。也并不是那般容易的事情。

想到这儿，我的心中多少也有了一些沮丧，不过当着小白狐儿和布鱼的面，我却得表现出镇定自若的状态来，伸了一个懒腰，对布鱼笑道：“白天既然干不成事儿，不如找个地方休息吧？昨天住的酒店隔音不好，隔壁闹得不行。觉也没有睡好，你觉得呢？”

布鱼指着不远处那临海悬崖，对我说道：“老大。刚才我过来的时候，瞧见那悬崖的半腰处有缝隙，躲在那儿睡一觉，谁都找不过来，不过要睡你睡吧，我好久没有这般畅快地游水了，还想回海里面多玩一会儿。”

布鱼说是去玩儿，不过是句玩笑话——这个地方无论是对于我，还是他和小白狐儿，都是极为陌生的去处，我们行动不方便，但是他却是龙游大海，自然想要在周围逛上一圈，熟悉一下环境，免得真正出了事，连退路都没有。

我们相互之间熟悉无比，倒也不点透，望着布鱼重新回到了水里，而我则带着小白狐儿，朝着不远处的海边悬崖摸了过去。

尽管有着巴干达巫教信徒分散其间，不过阁骨岛占地颇大，对方的人数也是有限的，所以我们一路上倒也没有碰到些什么，倒是路过一片满是细腻白沙的海滩，上面散落着蓝色的、红色的遮阳伞和沙滩椅，放眼望去，能够瞧见许多游客在沙滩上面晒太阳，而海里面也有许多人在那儿扑腾着，十分热闹。

说句实话，我在国内也去过几处海岸，但是却远没有这儿那般的纯净，白色的细沙，清幽幽的海水，往远处望过去，一水碧蓝，让人心情荡漾，而这里的游客大部分都是来自欧美的，也有少部分来自国内、港澳台和日本的客人。

有着这么多的人在，巴干达巫教想要盘查些什么，都不是那么简单的事情，而且他们也不敢胡来，毕竟阁骨岛的名声在外，这些家伙倘若肆意而为，泰国政府未必能够容忍。

他们既然能够在泰国政府的眼皮子底下生存着，必然得遵守着大家约定俗成的规矩，而一旦坏了规矩，官方第一个要收拾的，肯定是他们。

小白狐儿羡慕地望着沙滩上的游客，忍不住说道：“哥哥，你说我们什么时候不用去完成劳什子的任务，安安静静地过活着，就像沙滩上面那些无忧无虑的人一样，什么事情也不用操心，只要简单纯粹的快乐就好……”

我苦笑着说道：“如果你想要放假，回去之后，我随时都可以给你批，不过你也应该知道，没有我们这些人，这些人未必就会如此幸福。”

我们是秘密战线的守护，寻常人之所以能够无忧无虑，少不了无数像我们这样的人在背后，无怨无悔地付出。

小白狐儿耸了耸肩膀，不满地说道：“又在说教了，好没趣！”

说罢，她便不再多语，跟着我沿着海边的椰子林，避开人群的注意，一路来到了临海的悬崖边。

这悬崖常年累月地经受着潮汐的洗礼，下方的岩石光滑无比，不过这并不妨碍我们的攀爬，凭借着一把小小的匕首，我们很快在岩石的间隙中找到了一条通往半腰的路，小白狐儿一马当先，用最短的时间找到了一处可容数人的洞穴，将里面筑巢的海燕给通通赶走，不过里面的鸟蛋倒是一个不动，接着从八宝囊中掏出了一张薄毯，合眼睡下。

我瞧着闭上眼睛的小白狐儿，发现或许是我太过于习惯的缘

故，竟然没有发现，一直作少女打扮的她，最近越发的成熟了许多。

孩子，终有一天，还是会长大的啊。

我闭目养神，继续暗自运算大六壬，不过许久都毫无头绪，绞尽脑汁之后，便不再多想，倒头便睡下，一觉之后，天便黑了下来，我来到洞穴的跟前，海风拂面，呼呼作响，而极目远眺，大海仿佛黑暗中的野兽，变得无比的温柔而又诡异，头顶上的星空一尘如洗，璀璨的星子前所未有的清晰，我闭上眼睛，能够感受到星辰之力垂落下来，充斥在整个世间的天地里。

难怪许多人都讲人迹罕至的地方，方才是修行者的乐园，因为远离了尘世的喧嚣，我们方才能够回归孤独，找寻到失去的自我，也能够与大自然更加亲近。

我在洞口站了没一会儿，布鱼就摸了过来，跟我汇报起了他今天的收获。

这家伙是个极为勤勉的男子，就在我们养精蓄锐的时候，他已经将整个阁骨岛的外围，大致地走上了一圈，并且在傍晚的时候，经过乔装打扮，装作本地人的样子，跟岛内的居民有过接触，得知今天在码头那儿，的确有发生过一起搜捕事件，听说是某位重要通缉犯混进了轮船来，不过奇怪的事情是，将轮船整个儿都搜遍了，也没有瞧见人在哪儿。

跟布鱼交流的是个夜宵店的老板，那家伙是个绝对的话痨，他偷偷地告诉布鱼，说轮船有三位游客莫名失踪了，不过这件事情上面要求不准散播出去，免得被外国的游客知道了，导致岛内的生意萧条。

阁骨岛是个旅游胜地，倘若是没有了游客，只怕大家的生意都没得做，而那老板也是看在布鱼本地人的打扮，方才忍不住跟他分享的。

至于那人是怎么失踪的，老板显得格外神秘，对布鱼讲起了在南洋最为盛行的降头术。

这降头术是南洋黑巫僧最拿手的玩意，它能够救人于生死，亦可害人于无形，在南洋一带，受众最广，大部分的平民对于此事都深信不疑，不过许多人根本就没有见过，经过自己的脑洞大开，讲述出来的东西，就跟寻常远远偏离。

除了打探今天码头发生的事情之外，布鱼还前往了岛西北方向进行查探，不过在靠近智饭和尚的藏身之地的時候，却被格挡住了，那

个地方已经被人给隔离开来，平日里对外开放的度假村此刻正处于装修期间，暂不对外营业。

这借口自然只能忽悠局外人，而我们则知道想必是跟智饭和尚有关系，而瞧见那里防范得比较森严，布鱼最终还是没有选择打草惊蛇，而是回来与我汇报。

经过一天的休息，此儿的我是精神饱满，听完布鱼的汇报之后，便整理了一下衣服，带着两人离开这悬崖间临时的居所。

夜幕是最好的掩护，离开海边悬崖之后，我们毫无忌惮地穿越大片的林区，路过一处又一处的酒店，一直深入到了岛中心处的山峦地带。这阁骨岛的地形是两边平缓，中间有山凸起，有一条环岛公路连接四周，而中间的山区，因为开发难度颇大的缘故，故而少有人来。

不过正因为这关系，使得这岛中的山丘林区，成为了巴干达巫派的藏身之所，从夺命妖姬的资料上来看，在岛中最高的一处山峰里，有着卜桑的大本营。

不过我们此番前来，并不是找那巴干达巫派的晦气，所以尽可能地避开对方的范围，一路疾奔，脚程飞快，走了大半个小时，终于到达了阁骨岛的另外一面，也瞧见了布鱼口中那戒备森严的度假村。

靠陆地的部分，有密集的岗哨存在，我们并没有硬闯，而是在布鱼的带领下，走水路，从海边靠近，经过一段时间的潜泳，我们终于到达了离别墅区不远处的水面浅滩，借着那远处的灯火，我们仔细地观察着，大概过了半个多小时，却是瞧见一大群比基尼女郎出现在了沙滩上，不断笑闹着，而我们一直在找寻的智饭和尚，也挤入了人群里，左拥右抱，显得好不快活。

第二十章 幻影，隐形

在瞧见智饭和尚的第一时间里，我整个人的心陡然一跳，当时就恨不得立刻冲上前去，将这家伙给直接逮起来。

然而一种不祥的预感再次浮上了我的心头。我强行控制着自己的想法，将整个身子都浸在海水中，随着波浪沉沉浮浮，就露出半个脑袋来，眯着眼打量远方。

布鱼和小白狐儿瞧见我毫无动静，于是也一动不动，在远处观察着。

瞧了好一会儿，我突然瞧见有一些不对劲，沙滩上的场景里面，除了智饭和尚的动作和表情还算是比较生动之外，其余的人就仿佛浅了线的木偶一般，脸上的笑容僵硬极了，经过时间的推移，动作也卡顿得厉害，就好像质量很差的录像机，而这时小白狐儿也瞧出了端倪来。在我的旁边冷冷说道：“蹩脚的幻术，居然还敢过来班门弄斧，简直是不知好歹。”

经过小白狐儿一提醒，我方才明白了沙滩上的一切。都不过是种幻术而已，当下通过临仙遣策的神秘符文敲过去，这才看清楚，沙滩上哪里有什么智饭以及无数风骚的比基尼女郎，根本就是一大团阴霾之气。在不断地扭转着。

看来，这是对方在引诱我们上钩啊？

布鱼浮出水面，在我身边耳语道：“老大，你说我们过来捉拿智饭和尚的消息，是不是已经被透露出去了？”

我点了点头，从现在的情况来看，这事儿基本上算是可以肯定的了，不过到底是哪儿出现的问题呢。我有些闹不明白，而且对方弄出来的这幻术，一开始当真是惟妙惟肖。即便是小白狐儿这般的行家，也并不能一眼看穿，能够有这样本事的人不多，而且一定有模板，要不然也不可能这般相像，如此说来，至少那智饭和尚应该就在此处，又或者曾经在此处待过。

夺命妖姬提供给我们的信息还算是准确，不过随着事情的败露，对方有了准备，事情就变得光怪陆离了。

三人在水中又是一阵等待，又过了大半个小时，沙滩上面的幻境又变得生动起来，那戴着假发的智饭和尚居然将衣服给脱了下来，露出精壮的身体，跟那些比基尼女郎开始胡天胡地，胡搞起来，这般让人

血脉贲张的场面，让人看着都有些不适宜，我害怕这场面教坏小孩子，赶忙让布鱼将小白狐儿的眼睛给蒙起来，结果那尾巴妞却笑嘻嘻地来了一句：“好过瘾，比去电影院强多了呢……”

呃，现在的小孩儿，怎么变得越来越开放了啊？

我没有再管小白狐儿的眼睛，而是沉思了一会儿，决定即便是圈套，我也得去闯一闯，看看在幕后费心操弄出这么多幻象的家伙，到底是个什么目的。

当然，我就算是再有信心，也不可能带着布鱼和小白狐儿傻乎乎地冲上沙滩，朝着那虚无缥缈的幻影过去，而是跟两人交待一番过后，悄不作声地游到了附近的一处礁石边，然后从总局领到的装备里面，拿出了一份隐形粉来。

这隐形粉我们每人都领到了两份，每一份基本上可以持续半个小时左右的时间，这玩意是道家炼丹的副产品，听上去十分厉害，不过因为只能折射光线，将自己的身体隐入环境之中，而不能收敛气息，使得它顶多就能够在寻常人面前管点儿用，但凡能够体查炁场的修行者，就如同皇帝的新装一般无用，华而不实。

炼制隐形粉的材料十分珍稀，而且用处不大，漏洞多多，故而总局备份得比较少，不过任何东西都并非天生无用，这玩意一经施展，再加上我的遁世环，就能够将人真的弄成凭空消失，不是对于周遭炁场掌控得特别强大的高手，是绝对发现不了的。

小白狐儿将这一整份隐形粉给我涂满，瞧见我一点一点地消失在空气中，满意地说道：“可以了。”

被隐形粉给融入空气中的我与平日里一般感受，唯有感觉全身凉飕飕的，透着寒气，而布鱼则不无担心地说道：“老大，你听不懂泰语和吴哥话，要不要我陪着你一起去？”

我摇头拒绝：“不用，其实这些天来，我也有在恶补这些语言，一般日常的对话，我也是能够听懂的，你们在这里等着我就是了。”

对于隐形粉的神奇功效，布鱼和小白狐儿也是跃跃欲试，不过没有开启遁世环效果的我，在他们的感应中，跟消失一点关系都没有，他们也晓得情况，而此物的效用时间有限，便不再多聊，我与两人挥手，然后开启屏蔽气息的遁世环，沿着礁石区，绕过可以留下脚印的沙滩，一路来到了椰林掩映的木制别墅区附近。

一入林中，我便能够瞧见与沙滩上截然不同的景象，三十多个

脸上涂着白色符文的光头正在各个角落严阵以待，他们的手上都拿着一根类似于槐木做成的短杖，里面有死气弥漫而出，而在不远的高处，我甚至发现了三个狙击位，分别有狙击手和观察手组成。

这些人的视界十分宽阔，能够将大部分的区域收入囊中，只要发现可疑目标，我相信这些冒着煞气的狙击手会毫不犹豫地扣动扳机，将任何可疑之人，给送入黄泉之下。

尽管有着隐形粉的掩饰，不过第一次使用这玩意的我终究还是保留着足够的谨慎，尽量不发出任何声音，也不留下痕迹，缓步地走着。

凭着多年的职业经验，在无数埋伏的间隙之中，我大致弄清楚了对方面首脑的方向，缓步靠近，最终来到了一处三层小楼处，这儿离夺命妖姬提供给我们的智饭和尚居所并不远，而楼下防范森严，显然是有重要人物在，我试图穿过一楼，进入其中，然而瞧见门口塞得满满当当，不停有紫色的光线在厅中扫描，一道道阴测测的鬼影浮现，无数扭曲而苍白的面容在不经意之间，就出现在了 my 的眼睛里面。

进不去。

我在旁边大致地看了一下，得出了这么一个结论。

其实如果冒险一试，或许也有机会，不过我却并不愿意尝试，而是另辟蹊径，从外边的管道往上攀爬，因为此刻我已经能够完全肯定一件事情，那就是沙滩上的幻影，操控着就在这小楼的顶层之上。

我双手攀着小楼外墙，像条壁虎一般，缓慢地往上攀爬，然而刚刚到了二楼左右的时候，我的面前突然浮现出了一个脸色苍白的少女，身子浮在半空，一双空洞的双眼，朝着我这儿望来。

这少女穿着泰国传统的长裙，脸色苍白得厉害，出现之后，鼻子不停地耸动，似乎闻到了些什么，脸上同时又露出了些许疑惑。

我紧张得很，晓得此处是龙潭虎穴，如果被发现，必然是身陷重围，难以脱身，当下也是憋着气，不敢有任何动静。

我调节着自己的心跳，那近在咫尺的长裙女子依旧在不断地吸着，阴测测的气息从她的身上散发出来，让人晓得，她远非女鬼那般简单。

两人僵持着，而就在这时，楼上却传来一阵声音，一开始因为语言的关系，我听得不是很仔细，后来突然冒出了一句中国话来，我顿时眼睛就是一亮，不再理会面前的这个少女，而是侧耳倾听起来。

很快，我就听明白了，最先说起汉语的那个声音，居然是侏儒怪人俞千八，这家伙似乎忍受不了旁边的人用他听不懂的话语交流，于是提出了抗议，结果旁边的人很快就善意地接受了他的建议，接着有人说道：“卜桑大哥，你说这儿的动静都闹成这样子了，结果一个鬼影子都没有来，你说那个消息，会不会是假的啊？”

说话的人，就是我们此行的目标智饭和尚，也就是血手狂魔康克由的儿子康桑坎。

另外一个沙哑的声音响了起来：“消息是从曼谷过来的，那人是光明会驻曼谷的情报联络官，跟我们巴干达有很紧密的业务联系，他告诉我，说最近有人在花大价钱买你的消息，而且还是来自中国的家伙，今天我们与杰克失去了联系，而渡轮公司那边又的确有三名游客半途失踪了，如此一联系，想必找你麻烦的人，应该已经潜入了阎骨岛里。”

智饭和尚不屑地说道：“那家伙说有人出了一百万美元，这在我看来完全就是一个笑话——我是在中国得罪了人，不过对方绝对不可能拿出一百万美元来，穷追万里，跑到南洋过来找我麻烦的。”

那个被智饭和尚称之为“卜桑大哥”的男人若有所思地说道：“你确定？”

智饭和尚毫不犹豫地說道：“对，我得罪的，是一帮不出世的穷鬼，出了中国，他们连路都找不到，何况是过来寻仇呢？”

卜桑不管他的坚持，而是劝道：“反正我这里有很重要的事情，照顾不了你，不如送你去师父那儿吧？”

智饭和尚慌忙说道：“不行，我父亲若是知道我私自逃离中国，回到这里来，他会打断我双腿的……这可不行了！”

就在两人说着话的时候，俞千八突然喊道：“不对，沙滩上面，有动静！”

第二十一章 虫母，熟人

听到俞千八的提醒，楼上的几人便不再说话，而是朝着远处的沙滩望去。

夜里的银色沙滩，因为有路灯的照耀。使得光线柔和，倒也能够瞧见大致的模样，我同样也是十分的好奇，生怕布鱼他们给人发现，也顾不得旁边这个仿佛女鬼的苍白少女，极目眺望而去，却见远处有两人缓步走向沙滩，朝着那场鬼影重重的表演靠近，因为隔得比较远，而且心情又有些紧张，所以我还真的有些看不清楚，不过能够瞧见那两人并非布鱼和小白狐儿。

我没有能够瞧清楚，而楼上的几人却能够器具，瞧得分明，单听那卜桑倒吸了一口冷气，恶狠狠地说道：“怎么又是他？”

智饭和尚也不认识那两人。不解地问道：“卜桑大哥，你认识他们？”

卜桑说道：“对，年轻的那个，是台湾人。先前他表妹来泰国旅游，途径阁骨岛的时候，被我那脑袋里只有精子的大徒弟瓦罗阿给看上了，那家伙又不学好，不用手段追。直接对人姑娘来强的，结果没想到那女的是个练家子，将他的小兄弟给废了，瓦罗阿那狗日的就找了我几个徒弟，将这女的给抓了起来，用来当做虫母，养在阁骨山上……”

智饭和尚听到，别的不关心。就关心人家女子的相貌：“挺烈的啊，人长得怎么样？对了，瓦罗阿那小子我认识。不是美女，他不至于这般猴急，那女的现在还在山里么，给我来玩玩吧！”

他一副焦急模样，反倒是俞千八关心后面一句：“这个虫母，是什么意思？”

卜桑叹了一口气，对智饭和尚说道：“桑坎，你居然还想跟那女的玩玩？你去了十几年中国，连虫母都不知道是什么了么？就是你小的时候，曾经在集中营里瞧见过的，将人体掏出九千九百九十九个孔洞来，在里面放入吴哥热带雨林中独产的肉蝇蛆虫，保持存活状态，然后让这些蝇蛆在人身之中不断成长，以此为战场，相互搏杀，最后剩下的那一个，即使虫鬼子……”

智饭和尚许是以前曾经见过这种恐怖的玩意，顿时就吸了几口冷气，嘿然说道：“那就算了，这虫母太埋汰了，我可没有这么重口味。”

他到底还是在悬空寺待了多年，此刻一旦没有了束缚，性情解脱了，不过心理还算是正常。

他退缩了，反倒是那俞千八饶有兴趣地说道：“一直听闻南洋的降头术法残酷之极，也厉害之极，听到卜桑小兄弟的描述，老俞我当真是有些心驰神往啊，等哪天有空了，真的去看看。”

对于这个护送少主前来此处的俞千八，卜桑倒是保持了必要的尊敬，顺着说道：“俞老哥若是想要看，回头一同去瞧一下，倒也可以，不过那两个家伙，确实给那姑娘过来讨公道的，先前曾经跟我打过交道，但给我忽悠了，说人已经离开了阎骨岛。为此我还找了好几个人证过来，不过看来他们貌似不信，这夜里又溜过来，瞧一个究竟了。”

智饭和尚毫不在乎地说道：“卜桑大哥你真的是麻烦，不就两个人么，有什么大不了的，找来了，直接灭了口，我看他还有什么可跳的？”

相对于智饭和尚的嚣张，卜桑倒是显得十分谨慎，对他解释道：“这两个人，十分你厉害，特别是那个香港人，年老的那个，面对着他，我有一种面对你父亲年轻时候的感觉，那就是压力——这两个人，若是真的正面冲突起来，我们这里，没有一个人能够弄得过他们，所以你还是不要这么大意才好。”

智饭和尚很明显地深吸了一口气，有些难以置信地说道：“怎么可能，卜桑大哥，你现在至少有我老爹六七成的真传了，怎么还这么说？”

卜桑用一种崇敬的语气说道：“怎么可能？我在你父亲面前，根本就只是一个蝼蚁而已……”

他对于康克由有一种发自内心的崇敬，这是一点儿也不张作伪的，不过他这话儿还没有说完，突然话音一转，急迫地说道：“不好，他们已经看出了沙滩上面，不过是一场霓虹鬼戏，这两个家伙若是闹起来，真的就有些麻烦了。”

智饭和尚有些慌张地说道：“那怎么办？”

他并无多少本事，此刻也不过是凭恃着父亲的权势，反倒是那卜桑独当一面多年，毫不犹豫地說道：“无妨，我对他们本来并无恶意，不过对手既然不依不饶，那我倒也不会客气，今夜的布置，既然等不到那帮过来暗算你的人，拿来对付他们，倒也是不错的选择，你们跟着我，去沙滩上面，跟他们叙话，干扰他们的警戒心，好给达桑巫师他们布置的时间。”

此言方罢，我头顶上立刻风声响起，却瞧见几个身影直接从三楼跳下前方，朝着沙滩快速过去。

一直在我身边游弋的那白脸女子也跟随着这几人，一同离去，而从小楼的不同地方，同样淡薄的身影浮现，一共十二道，簇拥着前面的人，一同前往。

我攀在小楼的外墙上，当那女子离去的时候，方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毫不犹豫地跃下了平地，跟随着众人一同前往。

小楼离沙滩并不算远，几步就赶到了，我不敢靠近卜桑等人，害怕被那十二道鬼魅给缠住，而是小心翼翼地侧面靠近，发现他们已经在跟闯入沙滩的两个人在交涉，双方似乎有些冲突，我赶到的时候，先是锁定了智饭和尚，然后又大致地瞧了一下卜桑，发现他跟夺命妖姬提供的资料差不多，一身藏青色的巫师袍，脸上抹着几道白色腻子，黑黑瘦瘦的泰国人。

而当我瞧见那闯入者的时候，下意识地震惊了一下。

两人之中，年长的那一位身子佝偻，头发稀疏，灰白色，脸上长着许多暗黄的老人斑，穿着棕红色的对襟薄衫，我倒是不认得，而年轻一些的那个，身材挺拔，又高又瘦，长得像是年轻时候的齐秦，又透着一股高贵与孤傲的气质，可不就是与我有着一脉渊源的依韵公子么？

依韵公子原名尚晴天，他是宝岛台湾前国府第一高手尚正桐的独子，与此同时，他还有一个姑父，可是鼎鼎大名。

那人叫做王新鉴，邪灵教的天王左使，一个跺跺脚，半个江湖震动的大人物。

我实在没有想到会在这异国他乡碰见依韵公子，原则上来说，我茅山与王新鉴此刻已然不共戴天，那尚晴天既然跟王新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双方便是仇人，不过上一辈的仇怨，是上一辈的事情，我与依韵之间，双方虽然也有过冲突，不过大体的关系还是不错的，他也明确表示，虽然他这依韵公子名列邪灵四大公子之首，不过自己是绝对不会插手邪灵教的内部之事的。

他尚家原本就是浙东大族，当年称雄的时候，那荆门黄家还不知道在哪儿呢，虽说此刻跟着尚正桐流落台湾，不过在那儿也是名门望族，名下许多产业，真的没必要从事这种见不得人的勾当。

我对于依韵公子的情感十分复杂，不知敌友，于是也决定袖手旁观，而就在我震惊于对方的身份之时，双方却是一语不合，已然动起

了手。

最先出手的，并非依韵公子，而是他身边的那个佝偻老者。

那个让卜桑都有些恐惧的老者在与对方交流未果之后，顿时就勃然大怒起来，身子猛然一挺，整个人的气势顿时就变得不同，紧接着他拄在手里的拐杖在一瞬间化作了锋利的利刃，裹挟着一股漆黑如墨的气息，朝着不远处的卜桑等人袭去。

那老者在出手的一霎那，我的心头就是一跳，不为别的，就是因为他的这一手，当真是漂亮之极，深谙剑法之真义，简简单单的一下，就有无数奥妙隐含其中。

这是一个境界到达了一定程度的高手，我相信以他的这修为，即便是与天下十大之中排名后面的几位相拼，胜负也犹未可知。

我听那卜桑说这老头是香港人，而香港怎么会有这么厉害的高手呢？

然而就在我震撼那老者厉害的身手时，那卜桑却不慌不忙地朝后一退，脚踩在了一块血红色的地毯之上，紧接着黑暗中有无数人在念诵着某种咒文，无数的咒诀汇聚在半空中，突然浮现出了一张苍白而狰狞的巨大人脸，那人脸双目无神，紧接着猛然一翻，化作一片漆黑，口中吐出一股让人恐惧的黑雾来，将整个沙滩都给笼罩了去。

在那一瞬间，我感觉到一阵强烈的危险从黑雾之中出现，下意识地朝后面连滚带爬地离开，而当我跑了五十多米的时候，回过头去，却瞧见依韵公子和那香港老者浑身僵直地立在了沙滩上，一动也不动，身上有无数黑色气息缠绕，仿佛死去了一般。

我的心里一阵冰凉，晓得我若是看不透这险境，站在那儿的，恐怕就是我、布鱼和小白狐儿三人了。

第二十二章 尾行，入山

我低伏在沙滩的边缘处，望着远处一动也不动的依韵公子和佝偻老者，心中一阵后怕，原本我以为那卜桑埋伏的手段。无外乎是狙击枪集火，再加上交叉射击，顶多会有重武器这种现代手段，却没想到那些手中拿着槐木杖的巴干达巫教信徒，在这一瞬间，竟然能够弄出这般恐怖的力量来，刚才那张白色巨脸出现的那一刹那，我竟然有一种面见心头蚩尤魔神的恐惧。

在我眼中，应该能够挤入天下十大末尾的那香港老者，居然一个回合都支撑不了，就被那一道黑色迷雾给制住，实在是让人震惊得说不出话来。

不对，不对，刚才出现的那一幕，并不是属于人间的力量！

当恐惧从我的心头消失之后，我整个人就活泛了起来。朝着头上瞧去，但见那张脸已然不见踪影，星空晴朗，倘若不是沙滩之上残留的黑雾萦绕。以及林子里不时传出来的痛苦呻吟，一切都仿佛如同幻觉一般，而我也瞧见卜桑命人将沙滩之上僵直而立的依韵公子和佝偻老者给小心翼翼地绑住，施加禁制，然后朝着远处的建筑群落里运去。而他们也在那十二头鬼影的掩护下，离开了现场。

整个过程中，我发现的那几处狙击点都保持着高度的警戒，不过那些手持槐木杖的信徒，却大部分都瘫软在了地上，有的甚至捂着太阳穴，显得十分的痛苦。

我能够瞧得出来，刚才唤出的那张扭曲巨脸。恐怕耗费了这些人的大部分精神力，不休息几天，恐怕是恢复不过来的。

南洋邪术。当真是凶险无比，让人不敢小瞧啊。

我下意识地擦了一把汗，突然感觉自己的身体有渐渐现形的趋势，不知不觉间，半个多小时就已经过去了，我哪里敢在空旷的沙滩上面停留，跟不敢跟着卜桑等人的大部队，衔尾追过去，在经历了刚才的那种变故，无论是擒拿智饭和尚，还是说救出那依韵公子以及那老头，对于我来说，都是一种风险过高的选择，在思考了几秒钟之后，我决定原路折回，返回海中。

沿着沙滩边缘的礁石区，我小心翼翼地潜入水中，一个密子下去，布鱼就赶了过来，三人在角落处聚首，小白狐儿打着冷战说道：“哥哥，刚才到底怎么回事，我好像看见了尚晴天？”

当初黄河口一战之后，我心情低落，曾经自我放逐，步行天下，便与依韵公子在鲁东德州有过交集，双方把酒言欢，小白狐儿也曾经在旁边，所以认识，我点了点头，说对，就是他，小白狐儿瞧见我脸色有些不好，问我刚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在远处瞧着，只见一道黑雾充斥沙滩，而等到散去的时候，那两人就直接僵立在了原地，给人擒住了身子。

我将我刚才瞧见的情况跟两人说起，布鱼下意识地抽了一口凉气，低声说道：“难道他们居然召唤出了巴干达巫神？”

我一愣，问道：“什么是巴干达巫神？”

布鱼回答我道：“巴干达又名痛苦之神，它在印度教里，是世界破坏者湿婆与河龟生下来的儿子，而在佛教里面，它则是生活在修罗道与饿鬼道之间的魔神，与众多小教派不一样的，是巴干达每隔几十年，总会有神迹出现在世间，我听我师父讲过它的事情，传说佛主曾经觉得它太过于干扰世间的琐事，命令金翅大鹏啄去它的双眼，填入海中，又将它的躯干和四肢分成七块，填入不同的地方……”

因为癫道人的缘故，布鱼对于东南亚这边的诸多教派十分熟悉，我听到他对我娓娓而徐的诸多典故，心中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刚才的那张苍白脸孔，不由自主地点头。

是啊，能够弄成这般状况来的家伙，恐怕真的就是那魔神，方才会如此吧？

难怪传说中的佛主他老人家会对这家伙出手，我们这里是人间啊，如此平衡和谐的场所，你他妈的没事就来逛两圈，搁谁不气得牙痒痒？

布鱼说完之后，三人一时之间陷入了沉默。

说实话，倘若这里有个康克由坐镇，我都没有太多的顾忌，无非就是带不回活着的智饭和尚而已，我惹火了，把那家伙给直接弄死，取一两个零件回去，也算是报了仇怨，没想到这家伙的背后居然还有一个传说中的魔神坐镇，而且我也是亲眼目睹了依韵公子和那佝偻老头的反击，顿时就有些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办了。

我若是执意而为，能不能劫到智饭和尚还是未知数，但巨大的麻烦，一定会接踵而至。

我曾经对自己说过，把布鱼和小白狐儿带出来，就一定要将他们给带回去，我总不能为了一个猪狗不如的畜生，断送了我的左膀右

臂，甚至连自己的性命都给搭在这里。

那简直就是太瞧得起他了。

不过人都已经在这里了，现在却扭头就走，我也实在是说服不了自己。

沉默的气氛最终被小白狐儿打破了，她舔了舔冰冷的嘴唇，对我说道：“哥哥，依韵公子和那个老头子好像还活着，好歹也认识一场，我们要不要救他们？”

依韵公子救不救，我还真的没有想好，但经过小白狐儿一提醒，我突然想起了另外一件事情来。

尚晴天之所以与这香港老头来到此处，为的就是他的表妹，那个女孩其实是最无辜的，不过是来这里旅游，却不幸给卜桑的徒弟看上，一番争执之后，最后弄成那所谓的“虫母”，时至今日，恐怕还是被扔在山间，受尽折磨。

说起来，她算是最无辜的人。

我将我在潜行的时候，听到的这事情说给布鱼和小白狐儿听，让两人决定是否跟我留下，因为如果我们一旦决定继续在这阁骨岛上扎下根来，极有可能会面对更多的危险。而听到我这般说起，小白狐儿先是一阵反胃，紧接着无比气愤地说道：“我原本对这些人并没有太多的反感，现如今看来，死一万遍都不足惜，哥哥，你一定要救那个女孩子！”

布鱼也很郑重其事地对我说道：“老大，虽说台湾和国内政治立场不一样，不过她终究还是我们中国人，咱不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同胞被这些家伙欺凌，那是我们这些从事秘密战线工作者的耻辱！”

听到两人慷慨激昂地表态，我点了点头，也终于下定了决心，别的不说，那个女孩子的事情，我们总不能视若无睹。

不过尽管要处理这事儿，但还是需要来日方长，此刻我们摸不透敌人的底细，那就不能轻举妄动，在这异国他乡里，唯有保持绝对的谨慎，像猎豹一般潜伏着，方才有机会完成自己的目的，而不至于落入虎口，成为别人嘴里的肉。

三人商量完毕，便朝着旁边离开，而当我们上了岸边，来到附近的林子里时，小白狐儿突然拉着我，轻声喊道：“哥哥，你看……”

我顺着她指的方向瞧去，只见别墅区里驶出了一行车队，朝着岛内进发。

我下意识地眯起了眼睛，试图打量车队里面的人，终于在第三辆面包车里，瞧见了智饭和尚的侧脸。

智饭和尚在，那么卜桑应该也在，而这两人离去了，被逮起来的依韵公子和佝偻老头自然也一定被押解在这里，瞧见这车队沿着公路，朝着岛内的山地方向行驶，我立刻明白过来：“他们应该是放弃了在这个地方张望捕鱼的目标，而是想要将人给押到自己的老巢去——小白狐儿，你身手最快，跟着车队，看一下这岛内巴干达的老巢在哪里，沿途记得做好记号，我们在山里面汇合。”

人的脚程自然比不过汽车，而我们虽然也有百行鞋，不过那玩弄得关键的时刻用，反倒不如小白狐儿灵便。

布鱼擅长水性，而小白狐儿擅长脚程，谈到她精通的领域，小姑娘可是毫不客气，朝着我得意地一笑，紧接着一个箭步，沿着树林，追着车队而去，而我则与布鱼跟在后面，沿路朝着山间行走。

漆黑的夜里，沿途不断有度假村和酒店的灯光照来，倒也不觉得难行，我们脚程有限，等赶到山中的时候，车队上的人早已步行入了上，不过好在有小白狐儿的记号，我们倒也能够山林中不断穿梭，一路摸了过去，最后终于来到了一处山涧，听到不远处传来一声又一声别致的虫鸣，便回了一声，接着小白狐儿从一处水瀑后面缓步走出，朝着我们挥手致意。

我们再次汇合，小白狐儿指着远处的山林说道：“在那里有块岩壁，有裂缝进入山腹之中，他们把人给押进了里面去，有依韵公子，还有那老头，都是处于昏迷状态，智饭和尚和俞千八，还有那个卜桑也在其中，一行十八人——对方防范很森严，特别是卜桑，他身边有一股气息让我十分畏惧，所以就没有跟进去了。”

我点了点头，眯眼望向她指的方向，只看了一眼，便感觉有一盆凉水从头淋到脚后跟。

好凶险的山势！

第二十三章 巢穴，呕意

那巴干达巫教巢穴的入口处虎牙交错，一棵鬼气森森的老槐树掩映大部分的景象，让人远远地瞧上一眼，都感觉浑身发凉。即便是不懂风水炁场的普通人，都不愿意朝着那儿走过去，一丝丝的阴冷之气浮现空中，让人感觉仿佛地狱死门一般，根本就不想靠近。

凶！

大凶之地，巴干达巫教居然将巢穴弄在这么一个地方，着实让人吃惊，要晓得，一般的修行宗门，讲究的就是一个风水朝向，即便不能如几大门派一般，占有一处洞天福地，也得堪舆风水，寻一处绝佳之地，一来是为了占得气机，二来也是为了子孙后辈。哪里会弄一个看上去就断子绝孙、鬼气森森的地方蹲着？

不过越是如此，对方以毒攻毒的意图就越是明显，弄在这样的凶险之地，其目的不为别的。就为了炼制让人闻之色变的毒物。

比如虫母。

我们站在外围，能够感受到前方有暗哨处处，数不清的陷阱在此埋伏，对于是否要闯入其中，我多少还是有一些犹豫。锐意不足，仔细想一想，不为别的，就是因为对方那鬼神莫测的手段，既然能够拿下去依韵公子，未必不能将我们给擒住，而一旦我们被拿下，这下场。恐怕不会比那个已然被做成虫母的女孩儿好上许多。

我这人，从来只喜欢掌控别人的命运，而讨厌将自己的性命交给别人。故而行事总得谨慎一些才好。

考虑了一下，我决定先不去查探。

之所以如此决定，一来是因为对方今天刚刚生逢大变，无论是警惕心，还是布置，不然都是最严格的，我们这个时候摸进去，一定会撞到枪口上，二来此时木已成舟，我们这般火急火燎地过去，其实也无济于事，还不如耐心等待，或有转机。

如此商量妥当，三人便在林中的树上各自找了藏身之所，轮流监视。

对方自进入巢穴之中后，便再无动静，严阵以待地守着，不再出来，于是一夜无话，次日清晨，我被布鱼叫醒，极目远眺，瞧见有一行人离开此处，仔细一瞧，却是那穿着藏青色巫师袍的卜桑，以及他的

手下，至于智饭和尚和俞千八，倒是没有跟随。

卜桑带人离开之后，那边的巢穴死气森森，显得更加幽静了，我们没有趁机而入，而是持续等待，如此又过了一天时间，基本上算是将外围的警戒线给摸清楚了，而卜桑不知道在忙些什么事情，并没有返回山中。

次日下午时分，灼热的太阳于当空挂着，热意十足，而远处的巢穴一阵幽静，仿佛潜伏在深渊的怪兽，就在这个时候，一直潜伏着的我们，终于动了。

我们三人各自行路，趁着地方暗哨换岗的间隙，避开视界，小心翼翼地靠近巢穴之口，来到了一处角落里，我将剩下的那一份隐形粉掏出来，让小白狐儿和布鱼给我再次涂上，然后调整呼吸，在脑中大致地模拟一下进入之后的情形，完毕之后，又跟两人讨论起了接应的相关事宜来，尽量减少意外的发生，并且保证凡事都有预案，不至于手忙脚乱，毫无头绪。

之所以不是漆黑的夜里，而是现在的时刻，原因之一就是我们有隐形粉，出其不意，而另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那就是我感觉这巴干达巫教对于鬼灵的运用神乎其神，在这样一个阻力十足的时间节点，多少也能够对他们有点儿限制。

涂完隐形粉，瞧见自己的身体一点一点地消失于空中，那种感觉是无比奇妙而古怪的，这玩意当真是好东西，唯一可惜的一点，就是制作成本实在太贵了，即便是以财大气粗的宗教局，也不会有太多的存货。

而且未必人人都有遁世环，所以像这种鸡肋一般的玩意，在大方向上，宗教局是处于放弃的立场。

在至少六把狙击枪和二十支自动步枪的瞄准中，我缓步来到了巴干达巫教巢穴的洞口，这是一处狭窄得仅能过一人的通道，平时处于关闭状态，空空荡荡，而因为换岗的缘故，所以才有人进出，我收敛全部气息，一步一步地跟着一个抱着狙击枪的男子身后走，通过一小段的狭长通道，突然抬头，瞧见一张獠牙青面的头像，出现在了一扇石门的顶上。

那头像惟妙惟肖，岩石的纹路仿佛活灵活现的肌理，让人诧异不已，而更古怪的是它的眼睛，居然是由两颗名贵的红宝石镶嵌而成，每一个人从它的门下走过，双手合十，仿佛祈祷着什么，那红宝石都会微微地亮一下。

这个玩意，难道是如同检测器一般的東西？

我心里有些犯愁了，眼看着前面那个男人双手合十，虔诚的念着话语，我能够从中听到几个单独的詞眼，比如“伟大”、“仁慈”、“保佑”等，不过却连不到一块儿来，接着他往前走，那红宝石便也亮了一下，因为近在咫尺，我能够感觉到上面有一道气息落下来，那男人侧脸的嘴角往上扬了一点，仿佛十分舒服的感觉。

我的后面还有两人，我如果不走，必然就挡着别人，被人察觉了，想到这里，我毫不犹豫地心中默念那几个单词，朝前而行，路过那道门的时候，下意识地用气息将自己包裹，不让其察觉。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能够感受到头顶一道气息落下，朝着我覆盖而来，阴寒无比。

居然，连遁世环都不能骗过？

我心中陡然一跳，朝着左前方的空地悄无声息地跃开，紧接着收敛到了极致，而那气息似乎一离开这扇门，便不会出现，故而不再跟随。

我过的时候，头顶上的那红宝石肯定是亮了，后面的几人觉得很奇怪，围在一起讨论这种怪异情况，而我则不再理会，望着旁边走开几步，这才仔细打量自己身处的空间，瞧见这儿并非是巴干达巫教信徒的生活区，而是一处巨大的水潭，有一条晃晃悠悠的藤桥连接东西，而四周则充斥着死气，和一种嗡嗡不断的振翅声，让人浑身发寒。

我瞧见那些交班的信徒沿着这一根藤桥小心翼翼地行走，当下也是不敢耽误，随着他们而行。

那藤桥并不稳定，一晃一晃的，稍微一步小心，就能够被前后的人发现桥上多出一人，所以我不得不小心翼翼，随着振幅的节奏而动，尽量不让人看出端倪来。

桥长一百米，跨越了整个地下水潭，我手扶着两边的藤蔓，一开始还是将心思放在这节奏上，不让人瞧出，而行至半途，我感觉这桥间鬼气森森，忍不住朝着桥下望去，结果不看还好，一看我都忍不住叫了出来——原来这桥下的水潭，一片荡漾血红，其间白骨森森，到处都是骷髅头和大腿棒子，这些东西堆积在了潭下，一层又一层，不知道几千几万具。

除了白骨，血潭之中还有一种尾指一般大的小鱼，这些小鱼成群结队，长得十分怪异，脑袋占身子的一般以上，比例怪异的头颅拥有

着坚硬的咬合力，咔嚓擦，那磨牙的声音听得人鸡皮疙瘩直冒，而森然的鬼气萦绕其间，我甚至能够从水面的倒影之中，瞧见无数痛苦扭曲的脸孔来。

巴干达巫神，又名痛苦之神，直到此刻，我方才能够明白其中真正的奥义。

说句实话，整个阁骨岛的人口，都未必有这水潭的亡魂骸骨多，真的不知道这些丧尽天良的巴干达巫教信徒，到底是从哪儿弄来的这些枉死者。

藤桥之行，短短的一百米，我仿佛走完了一个万里长征，无论是心灵，还是身体，都疲惫不已，不过越过了这藤桥，又穿过一条宽阔的通道，铁门一推，我便能够闻到一股清新的空气，紧接着电灯也出现了，我出现在了一个仿佛地下基地的场所，正中间是一个青面獠牙的神像，看着那轮廓，与那天夜里出现的苍白脸孔，有着几分相似，又有一些不同。

铁门之后的空间，是充满了宗教色彩的大殿，那里低伏着数以百计的信徒，全部都五体投地，跪拜着供奉的巫神，而旁边还有神职人员在念着古怪的曲子，将气氛渲染得十分诡异，那些换班的人员三叩九拜之后，离开这大殿，分别朝着不同的通道走去。

我紧紧跟着先前的那个男子走，从大殿的左侧离开，越过几处宽阔的空间，最后到了一个洋溢着饭香的地方，直接进了去。

原来他是过来吃饭的。

我有些踌躇，望着布满各处的外国字，有些头疼，而就在此时，我突然瞧见不远处走来一个矮小的身影，在一个白胡子巫师的带领下，朝着西面走去。

那人是俞千八！

我心中一喜，在后面跟随，穿过了好几条通道，左拐右拐，我暗自记在心头，而最终到了一处防范森严的空间里来，经过复杂的手续，进入其中，我悄不作声地跟在后面，瞧见房间里有一个透明缸子，当我瞧见里面的景物时，胃中一阵翻腾，有一种忍不住要吐出来的冲动。

第二十四章 丑恶，三事

透明缸子里面的，是一个披头散发的女子，一丝不挂，不过这并非什么旖旎而绯色的场面。因为那女子的全身上下，密密麻麻地分布着无数宛如眼球一般的东西，就像一个巨大的菠萝，或者草莓一般。

更重要的事情是，那些眼球一般的白点还在不停的蠕动着，我仔细一看，却瞧见着哪里是什么眼球，分明就是一条又一条肥蛆的屁股。

那女子身上布满了无数的虫蛆，有两条锁链穿透了她的锁骨，这才使得她能够坐立着，而不至于如同一滩烂泥一般，趴在玻璃缸子的底部去。

透明缸子是密封的，在上面有一个比较复杂的仪器，不断地转换空气进去，以保证那女子还能够呼吸，不过瞧见这丑陋的仪器。我心中更是发凉，这些家伙当真是丑恶得过分，在我想来，变成如此的模样。只怕那女子根本就没有活下去的勇气了，他们之所以如此这般，不过是为了保持这女子，也就是所谓的“虫母”活着，给那些虫鬼子提供必要的养料吧。

我在旁边瞧着。整个人都气愤得浑身发抖，然而俞千八却站在玻璃缸子的外面，一脸好奇地打量着，惊讶地问这问那。

带他来的那个白胡子巫师显然对于此事并不在行，用结结巴巴的中文对他说道：“这个是瓦罗阿负责的，你若是想要了解，我可以叫他来帮贵客解释……”

这般说着，他朝着里面大声喊了几声。很快就有一人从房间的深处走了过来，不耐烦地回了两句。

那家伙塌鼻梁，厚嘴唇。头发卷曲，又黑又瘦，一双眼睛充满阴寒，光着膀子，看着就不像是什么良善之辈，整个就是一猴子，不过经过白胡子巫师的介绍之后，一脸不耐烦的瓦罗阿脸上挤出了几分笑容来，对着俞千八说道：“原来是救过桑坎公子的贵客，失敬失敬，听老桑说你对我的这小玩意有点意思？来，来，我给你好好介绍一下我的这个作品……”

别看这瓦罗阿长得不怎样，不过一口汉语说得比他师父卜桑好多了，那俞千八打量赤裸着上身的瓦罗阿，有些歉意地说道：“是不是打扰了你的雅兴？”

瓦罗阿挥了挥手，毫不在乎地说道：“无妨，手下的几个兔崽子送来的教妓，有几个是雏儿，刚满十三岁，嫩得很，就让我来尝了，结果到底年纪小，一点儿也不好玩，弄得我心头火气，直接打得半死，要不是看着她们还有点用处的份上，直接扔到外面的骸骨潭里面去，祭奠巴干达巫神了！”

我在旁边听着，想起先前偷听卜桑等人的对话，知道这个瓦罗阿男人的那东西已经给尚晴天表妹给毁去了，不知道他到底是用什么，来虐待那些小姑娘。

白胡子巫师瞧见两人聊得不错，便说了一声，离开了这个房间。

显然，这儿的场景，即便是他们自己人，也未必人人都能够接受，反倒是俞千八这般的家伙，更感兴趣一些。

那瓦罗阿个儿并不高，也就一米六几，不过在俞千八这个侏儒怪人面前，他倒是有了充足的信心，十分自来熟地揽着俞千八肩膀，走到玻璃缸子面前来，指着里面垂着脑袋的女子说道：“这个女的，是我刚刚弄的，没几天，里面的蛆虫都还没有孵化呢，要过一个多月，蛆虫完全长大了，就会沿着她的心肺，一直到心脏部位，在那儿不断厮杀，最后活下来的那一条虫，叫做虫鬼子，这玩意可有大用，寄生在人体里面，能够获得巴干达巫神的力量呢……”

俞千八有些奇怪地问道：“为什么？”

瓦罗阿一摊双手，说道：“这不是明摆着的事情么——那虫鬼子是从虫母的身上诞生的，在最终成型的这些日子里，虫母终日处于绝望和恐惧之中，身子里布满虫卵的过程痛苦而又变态，当虫鬼子最终诞生的那一刻起，也是虫母消亡之时，这样出现的虫鬼子，简直就是完美印证了痛苦之神的恶名，这样的它，方才能够沟通到无尽时空里面的巴干达巫神！”

听到瓦罗阿得意洋洋的介绍，俞千八指着玻璃缸子里面的女人说道：“我听你师父说，这个女的，是我们抓到的那个台湾人表妹？”

瓦罗阿点头说道：“对，长得还挺漂亮的——为了保持她的美丽，我没有在她的脸上凿孔，你要看看么？”

俞千八嘿然笑道：“能的话，那是最好的。”

瓦罗阿打了一个响指，嘿嘿笑道：“您是尊客，您的要求我们自然是会满足的——不瞒你说，这个小妞给我弄之前，还是个处，烈得

很，搞得老子中了暗算，后来我找人将她拿下了之后，整个基地里面的男的，只要有意，都可以过来上她，我跟你讲，整整三天三夜，络绎不绝，哈哈……”

俞千八耸了耸肩膀，遗憾地说道：“哦，对不起，提起你的伤心事了！”

瓦罗阿毫不在乎地说道：“没事，不过一点吊事，怕啥？不瞒你说，原来的那玩意，尺寸有点小，等过些日子，我师父办的那件事情成了，到时候让巴干达他老人家亲自给我再弄一个出来，别的不说，多少也要比原来的大一倍……”

师父办的事情、巴干达他老人、亲自……

我听到从瓦罗阿的话语里，听出了几分不对劲来，正琢磨着，却不知道他动了什么机关，一股阴风由下而上地吹起，将玻璃缸子里面那女人的长发给吹了起来，露出一张俏丽恬静的脸庞来。

那是一个鹅蛋脸、五官精致的美女，长得有点儿像刚出道时的林青霞，十分有气质。

瞧见这女子的美丽，也难怪能够引得瓦罗阿这狂蜂浪蝶，只可惜她红颜薄命，没事跑到这个鸟地方来旅游，又恰好撞到了瓦罗阿这样蛮不讲理的家伙眼中。

若是在别的地方，说不定以这女子的身手，以及她身后的背景，还能逃过一劫，然而在这帮疯子手中，却实在是一点儿办法都没有。

俞千八本就是变态，瞧见美好的事物被摧毁，顿时就有了反应，猩红的舌头不断地舔着嘴唇，瓦罗阿瞧在眼中，发出邀请道：“尊客，这女的已经变成了虫母，实在是没办法招待，不过我那边还有几个水嫩嫩的小姑娘，你若有想法，跟我过那边去，你看怎样？”

俞千八忙不迭地点头说道：“客随主便，你安排，嘿嘿，你安排。”

两人意气相投，朝着房间的另一头走去，我不动声色地跟着他们走了一段距离，瞧见两人从另一头的门边离开，直入其中，便不再跟随，而是折返回到了这玻璃缸子的跟前来。

我重新回来，再次打量里面的女体，止不住地一阵恶寒。

按理说，我从小就跟随着杨二丑一起，跟僵尸刷过尸油，这般恶心的事情都干过了，对很多事情其实都应该有所免疫，然而瞧见面前

这美好与丑陋之间的变换，心中却是一阵又一阵地发凉，同时又有一股愤怒无端升腾起来，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瞧见那仿佛死去的女子，在这一刻，突然睁开了眼睛来。

吓！

我心中一跳，方才发现我居然给那可怜的人儿给吓到，继而我突然有一种奇妙的感觉，仿佛她能够瞧见我一般。

这种感觉麻酥酥的，我深吸了一口气，将炁场蔓延出来，与外界接触，很快就感受到了这里面，应该是有某种监控手段在的，不过这东西却也难不倒我，此刻的我对于底层规则，已经有所掌握，张开双手，对炁场牵引，将遁世环的效果扩大一倍，然后又在玻璃缸子的表面画了一个圈，方才强忍着恶心的感觉，平静地说道：“孩子，你好，我是你表哥尚晴天的朋友，过来救你的，别怕……”

那女子的双眼本来是极为无神的，听到我的话语之后，先是一喜，而后又变得极度的沮丧，喃喃自语地说道：“现如今，我还需要人救么？”

听到她的这句话，又望着她那满身孔洞的蛆虫，我也是无从反驳，更没办法安慰她。

沉默了一会儿，我还是说道：“那你有什么心愿么？”

女子的眼睛突然亮了起来，对着面前的空气说道：“我能求你几件事情么？”

我点头说好。

女子说道：“第一件事情，我已经知道我表哥为了救我，身陷险境，我是没有希望了，你能帮我把他救出去么？”

我沉默了一下，说道：“依韵公子是我的朋友，我尽力。”

女子又说道：“第二件事情，如果你救不出我表哥，有件事情可能需要你代劳——我在洛美尔酒店的302房床下藏了一封信，你帮我寄回台湾，给一个叫做林志漓的女子，好么？地址是……”

我依旧答应，而女子在沉默了好一会儿之后，方才对我说道：“最后一件事情，你，能给我一个痛快么？”

第二十五章 你我同胞，血浓于水

一个痛快！

这是一个如此聪慧的女子，她在经历过痛苦和磨难之后，并没有再寄托太多的幻想于自己的逃离，而是选择了面对最为冷静和残酷的现实来。

第一个要求。是亲情，第二个要求是友情，又或者爱情，第三个要求，则是祈求尽早结束自己的痛苦。

浑身生出无数的孔洞，里面长满了又白又肥的蛆虫，偏偏还能保持着清醒的意识，每天从玻璃器皿中瞧见变得无比丑陋的自己，瞧着那些肥大的蛆虫欢快地挪动着自己的屁股，啃噬着自己的血肉，体会着身体里那无所不在的麻痒和痛楚，相比之下，就会发现一个现实，那就是在某些时候，死，比活着更加幸福。

然而我能够给她永远的沉眠。让她安静地离开世间么？

不能。

我从潜入到这巴干达巫教巢穴之时起，就已经用了快二十分钟了，隐形粉的功效不过半个小时，而为了保证虫母的存活。瓦罗阿那帮家伙必然在玻璃缸子里面装了监控她生命状态的设备，一旦她死去了，巴干达巢穴定然会立刻封闭，直至找出虫母离奇失踪的原因为止。

而我即便是有天大的本事，在这隐入山腹的地洞里。也不可能插翅而飞，迎接我的，必将是一场恶战。

若是以前，我也还是无所谓，然而看过了那天夜里，卜桑弄出来的巨大脸孔，以及那一场诡异黑雾，我的心中就有所保留了。

任何牵涉到传奇恶魔的东西。就不是“人力可以胜天”这句话可以解释的了。

我舔了舔嘴唇，打了个圆场道：“姑娘，其实你也许能够活下来呢——难道你就不想离开这个鬼地方。回到台湾，跟你的父母亲人相聚，然后把那封信，亲自交到你朋友的手中？”

女子听到我的劝慰，脸上露出了凄美绝望的笑容来，喃喃说道：“还能回去么？”

我很认真地点了点头，对她说道：“能，或许我们能够寻找到泰国官方的帮助，派军过来，扫平此处，将你解救出来，把那些害过你的

人，给落得应有的下场，至于你身上的这些病症，我认识一个很厉害的老师傅，他姓许，对于这些东西研究很深，他或许能够帮你恢复……”

我这不是在给她许愿，而是在心中计较着，如果按照这样的计划来，会不会妥当一些？

然而女子别的见识没有，但是对于巴干达巫教的德性却了解得十分清楚，摇头对我说道：“这帮人，能够在这里盘踞几十年，若说跟当地政府一点默契没有，实在是有些自欺欺人，也许等你带着大军过来，我们早就已经被转移，或者落入黄泉之中了……”

她的话语提醒了我，沉默了几秒钟之后，我突然下定了决定，露出了淡然的笑容来，平静地说道：“既如此，我送你一程吧。”

女子扬起绝美的头颅来，眼中竟然出现了欣喜的光芒，激动地说道：“是么，谢谢，谢谢你。”

作为修行者，我的双手沾满了无数的鲜血，却从没有一位，在临死之前对我说“谢谢”，这种感觉真的很不好受，看着一朵鲜花在她最美的年华里凋零，那绝对是一件违反自然和天道的事情，然而我却不得不给她解脱，因为如果我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我相信过不了多久，这个女孩子一定会疯掉，并且纯净的灵魂也会被玷污，成为一个阴暗而又充满愤恨的虫母。

杀人，即救人。

我深吸了两口气，想象着接下来即将要发生的事情，却没有任何后悔。

姑娘，在这异国他乡，你此刻的生命里，充满了绝望，然而你所有的要求，却从来没有对作恶者有任何控诉，在如此痛苦的状态中，你还是选择了善良，选择了原谅，但是我不可以。

我黑手双城绝对不会原谅那种不尊重生命的人，绝对不会原谅那些伤害我同胞的人。

即便你是海峡对岸，即便我们处于不同立场，但你一样是中国人。

你是我的同胞，血浓于水，浓于一切。

你安心，我会为你报仇的。

杀光一切残害的恶人。

杀，杀，杀！

我的心中一阵莫名火气，不过脸色却显得异常平静，对她说道：“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你还有什么遗言么？”

她闭上眼睛，深吸了一口气，过了好一会儿，方才说道：“如果生命能够从头，我多想永远不要来到这个丑陋而荒蛮的地方，不过现在的一切，都是耶和华赐予我的苦难，是我该得的，神爱世人，他定然不会抛弃他的子民，我愿我的灵魂，在神的国度重获新生，也祝愿阁下，今后的道路里，一帆风顺。”

我听到她的祝福，不知道为什么，竟然有着淡淡的温暖，透过玻璃缸子里，传递到了我的这边来。

很神奇，一个没有任何自由的囚徒，居然还能够使出这般温暖的力量来，我似乎感觉到自己周身的炁场发生了什么变化，充满了活力和热情，仔细地感受着这种力量，它是我所知领域之外的地方。

几秒钟之后，我点头，将手掌平放在了玻璃器皿之上，心情沉重地说道：“一路好走！”

女子努力地扬起头颅来，嘴角含着笑，对着我的这个方向，很认真地点头说道：“谢谢。”

简单的对话，我的劲气在瞬间吐出，隔着玻璃器皿，直接侵入了她的心脉之中，她身体里面的那些丑陋虫子仿佛感知到了什么一般，疯狂地扭动着身躯，试图往里面钻去，避开这危险，然而一旦被我的魔气给扫到，立刻枯萎，化作黑乎乎的虫干。

虫子肆意蠕动，而女子的脸上却没有一丝痛苦，而是充满了安详和解脱，她的眼睛睁开，饱满的嘴唇微微张开，仿佛沐浴着圣光一般。

此时此刻的她，在我的眼中，再也没有了之前的恐怖，而是仿佛西方油画里面受难的圣母。

然而她越是美丽，我心中杀戮的欲望就越发的强烈起来。

几秒钟之后，努力扬起头颅的女子又垂落了下去，这一次，她却是永远地陷入了宁静的沉眠之中，我伸出手，放在玻璃上面，仿佛隔着这空间，能够触摸到她那在此刻显得异常美丽而安详的脸孔。

不知道为什么，对于这个我都不知道姓名的女子，我心中充满了涌动不休的情感，就仿佛她是与小颜师妹一般重要的人一般。

当然，我并不是爱上了她，这种感情，与爱情无关，而是单纯地觉得，像这般美好的女子，她应该拥有着自己精彩的人生，而不是在

这阴暗潮湿的地洞里面，悄无声息地死去。

我深呼吸，尽量控制着自己的情绪，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房间远处的通道处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紧接着瓦罗阿和俞千八两个人衣衫不整地出现在我的面前，并且朝着我的这个方向跑了过来。

赤裸着上身的俞千八脸上满是困惑，而那瓦罗阿则显得有些气急败坏，气冲冲地跑到了玻璃缸子跟前来，望着完全没有生机的虫母，整个人就像发怒的凶鳄，怒声吼道：“怎么回事，刚才还好好的，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了，我昨天还给她做过检查，没有六个月时间，她是不会死的，怎么会这样子？”

一开始他还是独自怒吼，到了后来，却将矛头对准了身边的俞千八。

俞千八瞧见瓦罗阿有怀疑他的意图，赶忙辩白道：“瓦罗阿，你可别胡乱甩锅啊，我刚才可是一直跟你在一起的，根本没有动过什么手脚！”

瓦罗阿仍不相信，咬牙说道：“不对，不对，你刚才虽然跟我在一起，但是鬼知道你有没有什么古怪的手段呢，中国人是最不可信的，你要是做了什么，最好跟我说清楚，不然等我查出来了，就不会那么简单了……”

俞千八听到瓦罗阿这般毫不客气的话语，顿时就双眼一红，张开嘴，仿佛要说些什么，结果一句话还没说出口，直接双眼一翻，昏死了过去。

瓦罗阿原本还想跟俞千八争论一翻，没想到那家伙居然这么不争气，什么话儿都没有讲，直接就昏了过去，轰然倒在了地上，弄得瓦罗阿又气又笑，指着地上的俞千八说道：“你这是抽的什么羊角风，有什么事情，好好说不成，非要躺倒地上去？”

他用脚踢了两下，发现那俞千八宛如一滩烂泥，根本就没有动静，脸上不由得露出了惊疑的表情来，蹲下身子，将俞千八翻起，才发现他的脖颈处，居然有一道淤青。

“不好！”

瓦罗阿警兆立起，下意识地要起身逃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脖子突然一凉，一股锋利的寒意游遍了他的全身，下意识地身子一僵，哆嗦着说道：“谁，你是谁？”

寒意在瓦罗阿的全身上下游走，他在一阵哆嗦过后，想着捏破

身上的警兆符，然而就在这个时候，胸口突然传来一阵巨大的力量。

轰！

重重的一脚，直接将瓦罗阿踹飞，横跨十几米，砸在了墙壁之上，这时他的耳边方才传来了一声淡然而又不屑的话语：“妈的，死太监！”

第二十六章 雪仇，解救

死太监！

在我的眼中，瓦罗阿不但是一个太监，而是还是一个死太监。

不过恶人之所以能够成事，是因为对方有着行恶的资本。这瓦罗阿虽然仅仅只是康可有的徒孙，但是反应力却绝对能比得上我在国内碰到的一流高手，在身子撞到墙壁的一瞬间，倏然弹起，从背上猛然一抹，居然抓出一把黑乎乎的长刀来，朝着前方胡乱劈砍，口中大声叫着。

对方说的是泰语，我听得不是很清楚，不过却瞧见他的这把黑色长刀十分有讲究，居然是从他皮肤上的纹身之中抓下来的。

泰国人喜欢纹身，认为这玩意能够带给他们力量和勇气，同时也是荣誉的象征，按理说，能够在这么短的时间之内，在受到如此重创突袭的之下。还能够有这样的反应，实在是难得，不过他越是如此，我的心中越是冰寒。站在他的两米开外，平静地看着他疯狂地挥舞着，脸上充满了恐惧，心中莫名充满了快意。

待瓦罗阿挥舞几刀，恢复了平静的时候。我方才悠悠说道：“作恶者，在受到仲裁的时候，会否想起当初自己逞凶时的心情，从而感到懊恼和后悔呢？”

我的话，幽幽荡荡，并非从一处传出来，瓦罗阿左右张望，口中说道：“你是谁？”

我冷冷地说道：“我是谁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有没有后悔？”

听到我这传教士一般的话语，那瓦罗阿在愣了一下之后，突然桀桀地笑了起来。对我威胁道：“你就是弄死我虫母的那个家伙吧？藏头露尾的家伙，你居然能够潜入神巢里面来，当真是本事不小啊，不过那又如何，你进得来，出的去么？这里是巴干达巫神的地盘，你若是还想活命，最好将我给放了，要不然，我保证你竖着进来，横着出去……”

他笑，我也笑：“到底是什么，给了你勇气，看来不给你露一点獠牙，你是真的不知道，什么叫做恐惧！”

瓦罗阿猛然喝道：“呸，休想吓我，这是老子的地盘，信不信我振臂一呼，三百巴干达信徒一拥而上，将你给淹没了去……啊！”

这话儿最终由一声惨呼结束，厉声喊话的瓦罗阿发现一阵剧痛

袭上心头，左右一看，却见双臂已然脱离了自己的身躯，然而却没有鲜血喷洒而出，不过伤口处的剧痛和麻麻痒痒的难耐，却真切地表现在了自己的心里面，这时他方才感觉到了绝望，原先那满满的自信也在瞬间崩塌，一双眼睛赤红，仿佛要择人而噬一般，痛苦地说道：“你、到底是谁？”

看着这个宛如猴子一般的家伙，我长长吸了一口气，不由得笑了：“原本想让你认错救赎的，不过想一想，猫吃鱼，狗吃屎，都是天性，跟你这样的生物，确实没有什么道理好讲的……”

我意兴阑珊，而瓦罗阿则从我的话语里听出了不一样的东西来。

他是恶人，不过也是相对的，在善良的人面前，他拥有充足的勇气，然而在面对着比他还要恶的家伙，胆怯却又紧紧抓紧了他的心脏，他大口大口地吸了肺中的氧气，扭动着没有双臂的身躯，颤抖而又执着问道：“你到底是谁？”

我淡淡地说了一句话：“你现在痛苦么？”

双臂被斩下，剧烈的疼痛侵蚀着瓦罗阿的脑子，怎么能够不痛？他强忍着热烘烘的眼泪，勉强地点了点头，而我则突然说道：“跪下！”

瓦罗阿下意识地双膝跪地，朝着前往，也就是玻璃缸子的方向跪了下来。

就在他跪下的那一刹那，一声轻飘飘的话语响了起来：“既然痛苦，那我就送你去见你们家的痛苦之神巴干达吧……”

唰！

一剑，从瓦罗阿的喉咙处抹了过去，我没有斩头，而是用饮血寒光剑将此人的灵魂永世禁锢，让他无时无刻地在剑中的世界沉沦受苦。

这件事情，凶戾的饮血寒光剑做得比我好。

死去的瓦罗阿跪倒在地，脑袋耸拉着，仿佛在忏悔一般，而我则慢条斯理地将长剑收了起来，回身过来，对着躺倒在地上的俞千八说道：“行了，别装了，一记手刀还奈何不了你的，而且你也别再那里装死，我不会给你机会偷袭的。”

听到我的话，地上的俞千八一骨碌就爬了起来，不确定地朝着左右张望了一番，讨好地笑道：“这位老大，我跟这帮家伙不是一伙的，

不过是过来做客的，嘿嘿。”

望着这个宛如钟楼怪人的家伙，我冷然笑道：“俞千八，我自然知道你跟巴干达不是一伙的，不过你跟这帮家伙，也没有什么不一样。”

“哟……”

听到我直呼其名，俞千八大感意外，不由得倒吸一口冷气，磕磕巴巴地说道：“您认识我？对了，这位老大的声音听起来，总有些耳熟啊……啊，不对，你是，你是那个……”

“陈志程！”我丝毫不做隐瞒，平心静气地说道：“意外么？”

听到我的话语，那俞千八果然睁得大大，难以置信地说道：“怎么是你？哦，对了，你来这里，是过来追杀康桑坎的吧？天啊，你怎么可能追得到这里来？”

我耸了耸肩膀，含笑说道：“事实上，我现在已经在你的面前了。”

俞千八混浊的眼珠子在眼眶里面转了又转，我晓得他应该是在心中作着计较，平静地说道：“俞千八，若是几年前，你在我面前，或许还有一搏之力，不过现在你若是想要在我面前耍弄小心眼，那么我告诉你，你的下场，跟这个家伙，不会相差太多……”

俞千八干笑着说道：“我知道，连武穆王、亭下走马都死在你的手上了，我自然不是你的对手了——不过，陈志程，说起来你我两人并无太多仇怨，咱何必生死相搏呢？这样吧，我就当做没见过你，如何？”

他一边说着，一边试探着朝门口处走去，我冷笑着说道：“你给我再走一步看看？”

听到这么冷酷的话语，那俞千八不由得愤愤不平起来，恨声说道：“姓陈的，士可杀不可辱，你到底想要怎么样，信不信我跟你鱼死网破？”

我将意识浸透到了饮血寒光剑里面去，接着将那龙血之威渗透出来，感受到那种磅礴恐怖的气息，俞千八一时语弱，悻悻地说道：“我知道，你不远万里而来，为的就是杀害你师父孙女的康桑坎，不过我实话告诉你，那小子别看满不在乎，防范意识重得很，不但有卜桑的十二鬼侍陪着，而是居所防守森严，外人绝对进不去，一旦有任何变故，他立刻会从暗道离开，与卜桑汇合，你想要通过我，去逮住那个小子，基本没机会。”

我平静地说道：“我暂时不找智饭，那天你们抓来的两个人，现

在被关在哪里？”

俞千八猛然一震：“你是说那小妮子的表哥他们？”

我点头说道：“对。”

俞千八松了一口气，对我说道：“他们人关在森罗地牢里面，那个地方，我应该可以去吧——昨天我倒也是去过一回……”

我没有再多废话，很果断地说道：“带路。”

俞千八四处张望一番，然后小心翼翼地问道：“小陈啊，我问句话啊，你这时在哪儿呢？”

我冷冷地催促道：“不要跟我套近乎，你只要知道一件事情，只要我觉得你在懈怠，又或者是在耍小聪明，那么你的性命，随时都有可能失去！”

俞千八聪明地闭嘴了，在我的指挥下，将瓦罗阿的尸身拖到了一处角落里藏了起来，紧接着走出了这处房间，并且将门给关得紧紧。

我在门关闭的最后一刻，往回瞧了一眼玻璃罐子里面的那个女孩儿。

她恬静得宛若天使，仿佛睡着了一般。

尽管她在生命的最后关头，对迫害她的那些家伙，一个字都没有提，更没有要求我给她报仇雪恨之类的话语，不过我晓得，这不过是害怕被我拒绝而已。

如果要是有可能，她定然是恨不得啃瓦罗阿的肉，喝瓦罗阿的血，将所有欺凌过她的人，给全部消灭，让这个世间净化一些。

她没说，不过我会帮她做到。

离开这个让人做恶梦的地方，俞千八朝着左前方走去，因为将康桑坎从中国一路救出的缘故，他在这儿受到了足够的尊重，大部分看着不过信徒的家伙，瞧见他，都会停下脚步来，双手合十，恭敬地问候着，瞧着他们脸上那温和的笑容，绝对难以想象得到他们曾经做过的恶事。

一路无人阻隔，我们走到了尽头，然后下了两个悬梯，来到了第三层，一直到了尽头的一处铁门处时，方才受到盘查。

俞千八对我的威胁倒还是放在心上，跟那门口的人交涉这，双方结结巴巴地交流，不过最终还是放了俞千八进入其中，铁门打开，其中的一个看守跟着我们进入森罗地牢，那是一处水汽浓郁的幽森去处，

不但传来惨烈的叫声和低低呻吟。

我们一路来到最里面，看守掏出钥匙，打开厚重的铁门，然而刚刚一推开，整个身子仿佛受到重击，朝着后方飞去。

啊.....

第二十七章 秦伯，瑶瑶

拿钥匙的牢房看守被猛然踹了一大脚，整个身子腾飞到了空中，快速地朝着后面的墙上砸去。

他的嗓子眼里刚刚吼出一个单词，便有一道猎豹般的身影从门后陡然冲了出来。在空中捂住了他的嘴巴，接着重重一砸，看守的脑袋与坚硬的岩壁亲密碰撞，顿时就脑壳开花，脑浆飞溅而起。

这突然的变故把我前面的俞千八给吓坏了，下意识地转身离去，结果给我一把抓住，不让他离开。

从牢房里面传出来的那个黑影也猛然扭头，还想再次逞凶，结果脸上却露出了诧异的目光来，惊疑地低喊道：“啊，陈兄，你怎么在这儿？”

这黑影，却是被关押在此的依韵公子。

我不知道他是如何逃脱束缚的，不过听到他这般喊出声了，便晓得我身上那隐形粉的效果已经逐渐褪去。

没有了隐形粉的效用遮蔽。我大半个身子浮现在了半空中，确实诡异，不过我倒也没有紧张，而是左右一看。瞧见这森罗地牢之中黑乎乎的，到处都是哀鸣，并没有人注意到这边的情形，这才松了一口气，一把揪住了俞千八。对依韵公子说道：“先别多说，将那人拖到里面去——你别紧张，我是受你表妹所托，过来救你的。”

“表妹？”

依韵公子对我并没有完全的信任，不过他却还是俯身下来，将看守腰间的钥匙给拿在手上，然后有只手拎着那具残破的尸体，转身回到牢房里。

我押着俞千八进去。依韵公子则跟我解释道：“你说的是瑶瑶吧？她不是我的表妹，而是我父亲老部下的女儿，世交。但如果硬说起来，也算是表妹吧……”

走进牢房里，我才晓得这里为什么会水汽浓郁，原来狭窄的空间里，只有一小半岩石，其余的地方则全部浸入在水中，根本就是一个浑浊熏臭的水牢，这个鸟地方，不知道巴干达巫教在此关押过多少良善之辈，里面充满了死亡的气息。

岩石之上，有一处放置着各种刑具的审问台，而台子后面，则

站着一个光着身子的老头。

那老头跟依韵公子一般，除了胯下有一块湿漉漉的布片之外，其余的地方都是赤裸着的，上面尽是可怖的伤痕，有的结痂了，有的则依旧宛如蜈蚣一样狰狞盘踞，又红又黑，不过即便如此，却也能够瞧见他的精神充沛，一双眼睛在黑暗中，宛如小电灯泡一般灼热。

真正的高手朴实无华，而唯有极为愤怒的情况下，方才会显露出一身恐怖的技艺，看得出来，这老者的心情，并不是很好。

依韵公子也注意到了老头身上的怒气，以及对于我和俞千八浓浓的敌意，出言介绍道：“黑手双城陈志程，茅山掌教陶晋鸿的首徒，现在应该还在国家宗教总局做事，秦伯，你放心，他应该跟这帮猴子不是一伙的；陈兄，这是秦伯……”

那老者朝着我点头说道：“秦鲁海。”

我回答：“陈志程，见过秦前辈。那日你们在沙滩边被擒住的时候，我其实在附近不远处，不过当时的场面实在太震撼了，就未敢介入，唯有一路跟随过来，想着有机会救出两位，没想到你们居然自己挣脱了牢笼……”

提起当日之事，秦伯仍然有些介意，愤愤不平地说道：“没想到这帮猴子别的本事没有，打架叫家长的事儿倒是学得勤快。”

他这般一说，我顿时就明白了当时的状况，也不点明，而这时依韵公子瞧见旁边的俞千八，沉静地问道：“陈兄出现在这个鬼地方，想来不会是为了救我们吧？”

我摇头说道：“当然不是，我之所以过来，是为了缉拿一个叫做康桑坎、法名智饭的家伙……”

生死患难，而且我隐形粉的效果又消失了，想要离开此处，我必须依靠这两人的力量，所以我倒也是没有隐瞒，十分坦诚地说起了智饭和尚与我之间的恩怨，以及我穷追千里的原因。

听到我的讲述，依韵公子点了点头，并未过多评述，反倒是旁边的秦伯忍不住评价道：“多年未见，没想到茅山竟有这般血气之人，不错，不错……”

我抬头看他，拱手说道：“前辈身手，可名列天下之巅，而听前辈一言，不知道是否与茅山有故？”

秦伯摇头说道：“无。”

他说得简单，而旁边的依韵公子赶忙打圆场：“秦伯以前是国府将军，后来战争失败后，没有随校长退守宝岛，而是隐居于明珠，倒是跟茅山没有什么交集。”

听到依韵公子的这般解释，我点了点头，这才晓得为何两人会千里迢迢地跑到这儿来。

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总感觉那秦伯的身份有些特别，不过此时我倒也不会过分追究，只是记在心中，留待日后再做盘查。

说完这些，依韵公子突然问我道：“对了，陈兄，我刚才听你说，你是受我表妹所托，过来救我们的——这么说来，你是见过瑶瑶的了？”

听到依韵公子谈及那名死在玻璃缸子里面的可怜女子，我的心情就是一阵沉重，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说道：“对，我见过她。”

依韵公子眼睛一亮，焦急地说道：“那她现在在哪里，能带我们去么？”

我心情黯淡地说道：“她死了。”

“什么，她死了？怎么死的？”说话的是秦伯，他显得十分激动的抓紧了我的肩膀，难以置信地喊着，而就在此时，一直沉默不语的俞千八却突然指着我说道：“就是他给杀的！”

“什么？”

秦伯猛然紧扣住我的胳膊，一副怒不可遏的模样，而依韵公子却先一步堵在了铁门口，盯住弓着身子的俞千八，然后对秦伯说道：“秦伯，陈兄既然受瑶瑶所托，过来救我们，就不会做出这般的事情来。这侏儒昨日还跟巴干达巫教的人过来审问过我们，他的话，不可信。”

依韵公子是个十分聪慧的人，对于场面的掌控力也强于他人，经他这般一说，秦伯恢复了冷静，扣住我肩膀的手力气也松了许多。

而这时我却平静地叹了一口气，说道：“他说的没错，瑶瑶是死在我手上的。”

两人都难以置信，而我则将遇见陶陶之时，发生的所有事情，跟两人一一讲解，并且将虫母此事，给他们做了详细解释，听完我的话语，秦伯的脸色一阵剧变，却终于还是颓然地放开了我的肩膀，又是悲伤，又是歉意地说道：“对不起，错怪你了。在那种情况下，你做得对。”

依韵公子走上前来，拍了拍秦伯满是血痕的肩膀，安慰道：“瑶瑶走得安详，总好过在人间受苦，你说对不对？”

我不知道这秦伯跟那玻璃缸子的可怜女子到底有什么关系，总感觉他对瑶瑶的在意程度，远远超过依韵公子这所谓的“表哥”，而在一阵深呼吸之后，秦伯抬起头来，对我问道：“你刚才说，瑶瑶在被人下降头之前，还被这地方的大部分男人给……”

他最终都没有能够说出那两个字来，而我也只有点了点头，确定了此事。

秦伯没有再问其他，而是对我提出了一个要求：“小陈，是这样，你能带我去见瑶瑶最后一面么？”

我皱着眉头说道：“这个，恐怕有点难——从这个水牢往上，需要穿过两层岩洞，路上会有无数的巴干达信徒，我之所以能够到达这里，一来是有俞千八的带路，二来则是隐去了身形，不过此刻我药效已过，再加上两位这般模样，有些困难。瑶瑶既然已经死了，灵魂也获得了信仰的救赎，不如……”

秦伯摇头说道：“不，我想带她回家，即便是骨灰！”

他说得郑重其事，异常严肃，而我瞧了一眼依韵公子，他也很认真地点了点头，向我投来祈求的目光。

我想起先前过来见他俩的目的，下意识地问道：“你们两个人的身体，还成么？”

秦伯知道我是在问两人的修为有没有受损，毫不犹豫地說道：“身外之物，自然被拿走了；不过一身手段，这帮猴子想夺去，却也没有那个本事。”

我不关心两人是如何脱困的，不过两人既然依旧还是猛虎，就没有了太多的顾忌，而是嘿然一笑道：“既如此，志程那就舍命陪君子吧！”

听到我的一言，两人皆面露感动，而俞千八却苦着脸说道：“你说我带你过来这里，就放了我，现在要怎样？”

我伸出手，冰冷的指尖在俞千八的脖子后面轻柔地抹过，冷然说道：“你觉得呢？”

在我们三头猛虎的环视之下，俞千八不敢造次，转身出了铁门，依韵公子和秦伯两人都光着屁股，不过那看守带血的衣服，倒也能够一穿，走到牢房门口，又杀了三名守卫，终于都裹上了藏青色长袍

子。

三人将森罗地牢给封死，然后往着回处走，然而到了第二层的时候，前面却突然出现一人，将我们都给拦住了。

第二十八章 灭口，骨灰

拦住我们的这个人，并非别人，就是先前领着俞千八去找那瓦罗阿的白胡子巫师，他挡在了我们的跟前。对俞千八说道：“俞先生，那边看完了么？”

俞千八下意识地瞥了一眼我，接着说道：“呃，这个，对，看完了……”

他说得结结巴巴，那白胡子巫师顿时就警觉起来，走到近前来询问道：“俞先生，我怎么感觉你有点儿不舒服呢？对了，你们几个，是哪儿的，我怎么没有见过？”

穿着藏青色长袍的我们低着头，用我的工具箱稍微描绘了一下，黑漆漆的，看得倒也不是很细致，我没说话。而是弄出一丝气息，朝着俞千八的后背狠狠刺去，经过这般一刺激，那家伙方才醒转过来。慌忙掩饰道：“呃，瓦罗阿说要给我介绍几个雏儿玩玩，你知道的，我并不懂这些，就离开了。结果这儿太大了，有点迷路，让他们几个送我回居所，呵呵，没事的。”

听到俞千八的掩饰，白胡子巫师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然后说道：“不如我送你回去？”

俞千八拒绝道：“不用，不用。让他们送我就好，达桑巫师，你忙你的。别管我。”

那白胡子巫师先前眼中流露出浓重的怀疑，然而此刻却轻飘飘地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追问，而是点了点头，对我们吩咐道：“那你们好好送俞先生回魔蔼洞，不得有什么闪失，知道不？”

我们三人点头，表示知晓，而达桑巫师则转身欲走。

就在他转身的那一刹那，依韵公子在我旁边冷然说道：“作为一个中层，他虽然不一定能够记清楚所有人的相貌，但是就这般轻飘飘放过，实在有些奇怪。”

我平静地点头说道：“对，而且他吩咐我们的话语，居然是用中文，这话儿就有些奇怪了……”

我、依韵公子，以及秦伯，仨人都不是省油的灯，在刚才的话语里面，尽管瞧不清楚俞千八和这达桑巫师的眼神交流，我们却都晓得了，那个白胡子巫师，应该是对我们的身份有所怀疑，之所以不揭穿，

只不过是确定自己能否拿住我们，先脱得自由身，回头叫人过来拿我们而已，我与依韵公子冷静地说道，而秦伯则一个闪身，拦在了达桑巫师的身前。

就在这个时候，原本一直表现得如同乖孩子的俞千八在这个时候也终于爆发了，他像一根憋足了劲儿的弹簧，先是朝着我撒了一把种子，接着朝那前方的通道飞奔而走。

变故在一瞬间发生，然而对于我们来说，却并非突然。

我早在俞千八身子一动的那一刹那，就闪身而去，避开了俞千八手上的这一大把种子，宛若鬼魅一般，出现在了他的前方，朝着下方猛然劈出一击掌心雷。

那俞千八灵活无比，在掌心雷即将劈到自己脑袋的时候，脚底一抹油，倏然换到了另一边儿去。

我再次出击的时候，他却从身下抽出了两条青黑色藤鞭，宛如游蛇，朝着我的身子游绕过来，一副想要将我捆住，紧接着抽身撤离的想法。

当年盘踞在毒雾谷，为非作歹、无法无天的木乙尊者自然不是什么小角色，要不然也不可能得到智饭和尚的这般礼遇，我瞧见他那一对藤鞭之上，倒刺森寒，黑黝黝的仿佛有毒，倒也没有傻乎乎地冲上前去，与他正面对峙，而是往后退了几步，余光处，瞧见俞千八朝我洒去的种子全部都落在了墙壁和地面之上，居然立刻扎入其中，坚硬的石壁之上竟然疯狂地生长出了满是獠刺的花苞来。

可以想象，这玩意倘若是落在了我的身上，此刻的我，必然就已经成为了一坨花泥。

这家伙，当真是忍耐了许久，刚才的一击，属于必杀之技。

俞千八终究还是低估了我的反应能力，以及对他的防范之心，筹谋已久，却并没有奏效，而这时依韵公子和秦伯早已合力擒下了达桑巫师，转过头来，对我说道：“陈兄，需要帮忙么？”

我摇了摇头，对俞千八说道：“你真恨我。”

既然撕破了脸皮，俞千八哪里还顾忌许多，指着我恶狠狠地说道：“恨，我当然恨了，是你毁了我所有的一切，毁了我的生活以及希望，还有我二十多年的成就，你叫我如何能喜欢你？”

我点了点头，平静地说道：“既然如此，那就把这份恨意，带到地下去吧！”

对于敌人，我绝对不会有一丝的怜悯之心，也不曾有片刻的犹豫，一步跨前，而似乎瞧见了眼中浓浓的杀意，俞千八下意识地将手中双鞭，舞动得宛如章鱼般繁复。

刷、刷、刷.....

乱影之舞中，我的手伸入怀中，抓着饮血寒光剑，朝前箭步挺进，俞千八知道达桑巫师已经被人擒住，后退无门，唯有死里求生，咬着牙猛然喝道：“姓陈的小子，当初我杀你易如反掌，现如今，你当真以为自己的翅膀就硬了么？给我破.....”

就在俞千八使出浑身力气的时候，我也在这一瞬间，将自己毕生的修为和领悟，全部灌注在了这简简单单的一剑之中。

一剑！

深渊三法，风眼扭曲气场，土盾抵消气力，魔威压制敌人心里，产生混乱，此刻陡然进发，而临仙遣册引领的真实之眼，又给我确定出了最适合一击的那一抹轨迹，最后的最后，是混合着饮血寒光剑之上的龙威，以及我陈志超血战多年的剑意.....

说简单，它很简单，说复杂，的确又是复杂无比。

大道至简。

一剑，头颅飞扬，俞千八矮小的身躯径直倒在了地上，滚落一边，而诡异的事情是，这具无头尸体的伤口处，一点儿鲜血都没有。

一代凶顽，至此方休。

瞧见这样的情形，远处的依韵公子和秦伯都有些发愣，过了好一会儿，依韵公子方才说道：“哪个，怎么办？”

尽管没有血，我还是习惯性地 will 饮血寒光剑，在俞千八尸身的衣服上面揩了几下，深深地吸了一口空气之中的血腥，方才说道：“你们确定还是想要去给瑶瑶小姐收尸？”

依韵公子看了秦伯一眼，很坚定地说道：“对。”

我的眼睛里面，仿佛看到了许多血色，不过嘴角一挑，却是微笑道：“那就好，地方我认识，带你们去就是了，这两个人处理一下，希望路上不要碰到太多的人，如果碰到，你们来处理.....”

依韵公子点了点头，左右一打量，瞧见通道里有一个门，推入其中，是个储物间，直接将这两人给推入其中去，用东西给掩藏好。

这自然不能隐瞒多久，不过能拖一下时间，也是好的。

三人简单处理完毕，便低着头，朝着第一层走去，不过奇怪的是一路上都没有怎么遇到人，即便是瞧见了，也是形色匆匆，根本顾不得瞧我们的样子。

一开始我们还有些奇怪，以为东窗事发了，等几道钟声响起的时候，我方才明白一件事情。

这个点，那帮人估计是在做礼拜了。

趁着一种巴干达信徒去拜神，我们一路通畅无阻地来到了原先的那个房间里，里面空空荡荡，并无人影，不过灯光下的玻璃器皿，却还是十分耀眼。

一路上，秦伯的步子显得十分沉重，而走进这个房间，瞧见那个女孩儿的时候，他顿时就有些崩溃了，箭步冲到跟前来，瞧了一眼，整个人就直接轰然跪倒在地，大声地哭泣了起来。

依韵公子并没有跟着秦伯一同走到大厅中间，而是跟我在一起，低声解释道：“瑶瑶是秦伯的私生女……”

简单的一句话，将我心中的许多疑问都给解释清楚了，我平静地点了点头，顾不得外面随时都有可能爆炸的场面，而是与依韵公子站在远处，静静地看着一个老人，送别自己的亲人。

沉默，如此的沉默长达十分钟，那秦伯终于调节了情绪，回身瞧了过来。

我们这时方才走到跟前去，那秦伯擦了一下眼角的泪水，咧嘴苦笑道：“小陈，我欠你一个人情。”

我耸肩说道：“我只是做了一个国人应该做的事情——害了瑶瑶的那个瓦罗阿，已经被我杀了，放在了那个角落，你要看一下么？”

秦伯摇了摇头，问我瑶瑶临死之前有什么遗言，我将她的三个要求，以及最后自我救赎的祈祷都一一说来，他眼中的热泪又落了下来，过了一會兒，方才深呼吸，调节情绪，对我说道：“等我一下。”

秦伯一挥手，那厚重的玻璃缸子立刻被划出一个大口子来，他伸手触摸了一下瑶瑶漂亮精致的脸，紧接着一指点在了她的额头之上。

一道灼热的阳火出现在了瑶瑶的头顶，紧接着在短短十几秒中的时间里，将她烧成灰烬。

秦伯撕下一块布来，将这些骨灰收拾妥当，然后我们准备离开。

然而就在我们即将推门而出的时候，我的眉头一皱，对依韵公子说道：“等等，有些不对劲儿……”

第二十九章 脑浆，京观

几人都是老江湖，经过我这么一提醒，依韵公子琢磨了一下，也觉得不对劲。放在门上的手又放了下来，回头对我说道：“有埋伏？”

我摇头说道：“不知道，总感觉有些不对劲。”

这话儿若是在先前说起，依韵公子或许还没有什么感觉，然而当瞧见我斩首俞千八的那一剑之后，就晓得了一点，有着这样能力的高手，对于自己的感觉，绝对不是胡乱而为的，必然是有着足够的预感力，方才会这般说起。

依韵公子将耳朵贴在了门缝处，仔细地听了一会儿，方才摇头说道：“没动静，没有被埋伏的迹象。”

他没有发现什么，不过旁边的秦伯却说道：“一个照面都将我们给拿下了，这样的组织。怎么着都不能够小瞧。事实上，我们两人能够出来，也多亏了小陈的搭救，要不然即使我们脱离了水牢的限制。想要离开地牢，也得一番苦战，怎么可能如若无物一般，在这个地方肆意穿行？”

他这般一说，我们都不由得点了点头。而想起刚才的钟声，也许并非是做礼拜，或许是召集人手，抵抗侵入者呢？

不过不管外面到底是什么，我们都不能待在这儿，我眼睛一转，想来一个法子，去将那瓦罗阿的尸身给翻了出来。示意依韵公子开门，我则用一根棍子，将瓦罗阿的身子四两拨千斤地挑了起来。两人协调一番，接着将瓦罗阿给推出了门外。

在开门出去的一瞬间，我听到一阵沉闷而嘈杂的音爆声，充斥着整个通道空间，而那瓦罗阿的尸身，则在一瞬间，被子弹撕成了碎片。

砰！

依韵公子猛然将那铁门给合上，连带着将锁封住，喘着粗气，看了我一眼，不由得后怕地说道：“这帮家伙一定是确定了什么，要不然也不可能无差别攻击的——还好我们刚才没出去，要不然就算是有天大的本事，也得死在乱枪之中。”

我没有理会依韵公子投过来的感激目光，而是指着远处的尽头说道：“那儿有个通道，不知道能不能出去。”

秦伯眼睛一转，似乎想到了什么，焦急地说道：“事不宜迟，快走！”

三人不在管这边的严正以待，拔腿就走，箭步而到，我推开那扇铁门，里面的灯光昏暗，穿过一条散发着血腥之气的长廊，我们瞧见走道上面有好几个房间，我顺手打开一个，瞧见是个小房间，里面就摆着一张大床，两具赤裸的羔羊躺在上面，因为恐惧，抱得紧紧，而有一个浑身刺青的家伙则诧异地回过头来，冲着我们嚷嚷地喊着。

这回我听到了对方的话语：“你是谁？”

没等我回答，旁边的秦伯一个箭步前冲，手呈鹰爪，直接打在了对方的肩膀之上，那人下意识地回避了一下，结果这一抓，直接打在了对方的脑袋上。

咔！

看着并非很沉的手势，结果秦伯的这一爪却轻松地将那男子的脑壳给掀开，将里面奶黄色的脑浆给掏弄了出来。

不问缘由，不问身份，直接一个字——杀！

慈眉善目的秦伯在这一刻，再也没有了先前那个悲痛欲绝的老者形象，而仿佛杀神返世，毫无一点儿回旋的余地，而当我瞧见他将腾腾杀气的眼神瞄准到了床上哭泣的少女时，下意识的往前一站，拦住他道：“秦伯，她们也不过是些可怜人。”

遇见我，秦伯那充血的眼球方才舒缓一些，深吸一口气道：“小陈，见笑啊……”

我摇了摇头，看着颓然倒地的这具尸体说道：“没，他该死！”

自然该死，这个巢穴之中，不知道有多少人参与了对秦伯女儿的奸污，若说巴干达巫教里面有几个好人，我也是相信的，但是若说这个正在实施欺凌的家伙是，我肯定不同意。

该杀的人，我从来都不会阻拦。

杀完一人，秦伯意犹未尽，连着又推开走道的几个房间，那里有的有人，有的没人，不过只要是男的，唯一的下场，就是最后都变成了死人。

一路杀，到了最后，竟然来到了一处大厅里，那厅里有好七八个身穿藏青色长袍的家伙，而在正中间，居然是一个堆满了骷髅头的京观。

这骷髅头，没有五百，也有四百五，空洞的双目之中，有着幽幽的冥火，而不少的里面，还有细小的蛇头露出。

我们的闯入，使得大厅中一片混乱，两个稍微威猛一些的，朝着我们这儿一边呵斥，一边挥舞着短杖大步走来，而另外的几个人，则躲到了骷髅京观的后面去。

出手的依旧是秦伯，那两个家伙在一瞬间死掉，依旧是最为残酷的手段，直接开瓢，搞得脑浆子飞溅而出，接着我瞧见一身厚厚脑浆子的秦伯箭步而冲，朝着躲在骷髅头后面的那一帮人走了过去。

呜、呜、呜.....

就在秦伯即将把这伙人给全部灭掉的时候，那一大堆的骷髅头居然乌央一下，直接腾空飞了起来，绕着一个奇怪的轨迹转圈，充斥在整个大厅中。

这南洋邪术一出现，我们都下意识地往后退了一步，依韵公子眯眼瞧去，惊声喊道：“不好，这是骷髅降！”

我朝着两人靠近，低声问道：“什么是骷髅降？”

秦伯面无惧色地回答道：“南洋邪降的一种，就是将刚死或者未死之人的头颅割下，用秘法炼制，然后堆积在一起，通过某种磁场牵引，让其相互之间，有一种古怪的默契，最后滴入控制者的精血，让其相互通意，如臂指使——两位小心了，这是血降的一种，有毒，而且极为坚固.....”

他在旁边解释着，我的头顶上则有小蛇簌簌落下。

这些小蛇都有意识，宛如在水中一般，即便是在下落过程中，依旧能够游动尾巴，朝着我们的这个方向游来，不比小拇指大上许多的身子，嘴巴却长得巨大，显得十分凶悍。

瞧见此状，我毫不犹豫地一掌拍出，将随身的驱邪符激发，然后魔威临体。

魔威临世，无数凶戾的小蛇就仿佛见到了猫的老鼠，再也不复先前的凶猛，纷纷朝着旁边散落而去，如临大敌的秦伯意外地望了我一眼，不过却没有说话，而是身子一扭，从这一阵蛇雨的边缘擦过，直奔前往。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

秦伯到底是行走多年的江湖高手，自然明白这么一个道理，没

有片刻犹豫，直接朝着幕后指挥这一幕的那伙人冲去，不过对方却并非没有准备，一堵由骷髅组成的墙，堵在了他的面前来。

无数的骷髅头层层叠叠地积压在一起，下颚活动，大嘴张开，似乎想要从秦伯的身上，咬下一块肉来。

这样的场景，当真是看得人一阵头皮发麻，然而秦伯却毫不在意地撞了上去，我瞧见他在即将相撞的一瞬间，捏着法决，身子竟然有金光浮动。

我心中一动，他的这一招，看着有点儿纯正道家的气息，而且还是龙虎山的路子呢？

轰！

秦伯直接将那骷髅头墙给撞塌一大片，紧接着冲入后面去，那帮家伙为了保住小命，指使了无数的骷髅头护体，我眼前尽是一片灰白色的海洋，充斥着我的眼球。

那边激烈无比，而我们这边则显得平静许多，偶尔有三两只飞到我们的面前，被我轻轻一拍，直接化作粉碎。

里面的幽火浮动而出，感觉有点儿像似鬼火，不过火光跳跃之间，却有一张惨白脸孔冲我一瞪。

这威力倒还好说，惊悚之处却吓了我一跳。

南洋邪术，跟中原道术属于两个不同的体系，其中的奥妙与歹毒，还真的值得借鉴和防备的地方。

就在我为秦伯有些担忧的时候，却见到满空飞舞的骷髅头倏然失去了活力，纷纷跌落其间，而露出了前方的景象来——那秦伯显然是找到了指挥这些骷髅降的正主，将他的脑浆子也都给弄了出来。

那人死后，一切皆休，而秦伯的杀戮不灭，将剩下的人都给一一弄死，就在他准备灭掉最后一个人的时候，我出言阻止道：“留个人，带路。”

秦伯那满是脑浆子的手掌在半空中突兀地停住，接着变缓，在唯一的幸存者脸上擦了一把，对他嘀咕了两句话。

那是个娃娃脸的少年，听到这话儿，如蒙大赦，忙不迭地点头哈腰，感恩戴德。

时间紧迫，在那少年的带领下，我们快速离开此处，通过了两个转折通道，又跻入一处排气通道中，爬行了半天，前面一空，悄无声

息地滑落了下来，我左右一打量，瞧见我们居然出现在了靠近最外面的一个岩洞里面来，而通过那边的走道，尽头就是我先前进来的那座藤桥。

只要能够出去，我们就能够逃脱胜天了。

我下意识地往回瞧了一眼，只听到那边的尽头传来一阵嘈杂的响声，有各种人在指挥和命令，划拉枪栓的声音，不时传入我的耳中来。

逃出来了？

我有一种极不真实的感觉.....

第三十章 血潭，桥断

逃出来了么？

我有点不太相信这事儿，仿佛悬在半空中一般，极为不踏实，然而从通道那边传来的声音来听。却知道巴干达大部分的埋伏都是在里面，门口即便是有人，也定然阻挡不住我们的强冲。

而一旦离开这个地方，到达了宽阔的山林，就再也没有什么，能够阻挡我们了。

不管怎么说，有胆量孤身千里而来的人物，绝对不是什么好应付的角色。

秦伯也听到了通道那边传来的声音，手指顶在了那个娃娃脸少年的后脑勺上面，在他耳边嘀咕了两句话。

他说的是泰语又或者吴哥语，我不太确定，却也晓得这是在威胁对方，巴干达中，并非人人的信仰都是那么的坚定，即便是像康克由这般的高层，他们之所以举起巴干达巫神的这面大旗。更多的时候，也不过是为了统治，为了愚昧手下的信徒而已，那少年亲眼瞧见过秦伯那火辣辣的手段。一地的脑浆子已经成为了他最不堪回首的往事，当下也是哆嗦着答应，在前带路。

通过这处周折，我们来到了有着血潭藤桥的那一处宽阔溶洞来，一出来。这边就瞧见有五人把守，三人带枪，两人持杖。

我们的出现自然引起了这五人的注意，刚要上来盘查，满身脑浆子的秦伯却没有忽悠对方的心思，直接撞入人群里去，而我则和依韵公子一同上前，三下五除二。直接将对方的武装都给卸了下来。

这是一场快速而有效的战斗，秦伯自不必言，那依韵公子多年未见。却也展露出了名门之后的强势风范来。

他此刻的扇子不见，然而十指纤长，宛如白嫩的豆芽一般，一旦从对方的脖子或者娇嫩处划过，立刻就如同锋利的匕首，宛如采花，势不可挡，这般的气势，当真也让人瞧出浙东尚家的风范，以及当年国服第一高手的遗风来。

当然，最为坚定和果断的，还是我和秦伯。

秦伯的身份，据说还是当年国府的将军，应该是跟随着尚正桐打天下的老臣子，这种经历过天下变局的老家伙，那手段自然是厉害无

比。

至于我，那则是多年的战斗生涯练就出来的，跟依韵公子这种一看就是眼花缭乱、虚招颇多的套路有着截然不同的不同，最大的区别并非结果，而是过程，一出手，便杀人，没有任何怜悯、犹豫和同情。

战争没有对错，只有结果，至于为什么，这个留待事后回忆的时候，再慢慢地理解。

五人，其中还有两个一定级别的巫教高手，结果在瞬间就被重创，紧接着我们毫不留情地将他们直接退下了藤桥底下的血潭之中去。

人落血潭之上，并没有太多的水花溅出来。

这情况有些诡异，我俯身一看，却瞧见那血潭的潭水，十分的浓稠，跟一般的清水不同，而就在尸体落入其中的几秒钟之后，大量被鲜血和新鲜灵魂吸引而来的小鱼纷纷衔尾而至，争先恐后地跃出水面，一口咬住了这些人的身体，一口，吞了血肉入腹，接着又是一口。

一口！

两口！

三口……

无休止的进食，使得这小鱼在短时间内迅速地膨胀了起来，有的因为吃得太多，居然从小尾指一般的大小，直接撑成了手掌一般大，而有的则钉着血肉，摇摆着尾巴，奋力往里钻，直入内脏之中去。

这种噬心的痛苦，并不是正常人所能够抵抗的，好在我们还算仁慈，在丢人入潭之前，已经将人给弄死了。

当然，这里面也是有防止弄出太多声音的缘故。

我们没有想到血潭之下，竟然会有这般恐怖的食人小鲳，那让人骨头发痒的声音传来，大部分人都有些受不了了，我们的脸色也是有些难看，而那个带路的少年则忍不住发出尖利的惊叫声来：“啊……”

这一声尖叫刚刚出现第一个音符，它的主人那喉咙，就被人给直接破开了去。

秦伯收回手来，不理那嘶嘶喷血的少年，慢条斯理地一脚，直接将他给送了下去，与他的同伙们一起做了伴。

秦伯的出手有些让我吃惊，那少年毕竟将我们给带出了巴干达的包围圈，别的不说，就冲这功劳，若是依我的行事风格，必然会给他留一条性命，却没想到他竟然会如此果断而狠绝，一点儿情面都未有

留。

我心中有些疙瘩，不过却也并不提及，而是催促着两人赶紧离开这儿。

路过藤桥，依旧晃荡。

我先走这藤桥的时候，是隐身尾随别人而入，走得小心翼翼，不敢有任何闪失，连桥面晃荡的弧度，都得考虑，所以走得十分疲惫，此刻没有任何阻拦，也不担心被人发现，自然是大步流星，然而万万没想到的是，当我们快步行走于藤桥之上的时候，却能够明显地感受到一种迎面而来的压力，将我们给阻挡在这里，不让我们行走得很快。

这种感觉，就好像在水中前行一般，你走得越快，反过来的作用力就越重，你施加的力量有多大，对面的空间也会施加同样的力量出来，给你阻拦。

走到最后，我们不得不耐着性子地在藤桥之上缓步而走。

这是一种十分危险的体验，秦伯走在最前方，我则负责断后，依韵公子沉声说道：“大家小心，我觉得这个地方，有点儿怪异。”

其实根本不用提醒，我们都知道这个地方古怪之极，我甚至都不敢往前行进，而是背过身来，随时对后面的通道口保持关注，防止有人从那边突然冲出来，而如果是这般，我们几个其实并没有太多的防范能力，只有硬着头皮，挥剑抵挡任何可能过来的攻击。

倘若对方一阵弹雨而来，只怕我们就真的得栽在这条小阴沟里面了。

不过幸运的是，这条藤桥并不算长，一百多米，晃晃悠悠，我们终于走过了来，那种如行泥间的感觉立刻消失了，我长舒了一口气，抬起头来，想着只要过了那道门，往前走几个通道，出了山壁，就能够与布鱼、小白狐儿等人汇合，离开这个鬼地方。

至于智饭和尚，他自然还是要抓的，不过我最好还是等着茅山刑堂的人过来，不然这边的人手终究还是有些少。

我最为忌惮的，并非卜桑或者别人，而是他们诡异莫测的邪降手段。

所以只要我在暗，敌人在明处，就能够保持最大的优势。

然而所有的计划在我抬头的那一瞬间，立刻化作了乌有，因为我瞧见了之前每一个巴干达信徒进出都会虔诚祈祷的石门，石门之上那

张青苗獠牙的脸孔，此刻变得格外的诡异，两颗眼睛此刻宛如灯泡一般红，闪耀着昏暗而血腥的光芒来，让人看一眼，都止不住地颤抖。

能够让我害怕的力量，那绝对不简单。

我停下了脚步，而秦伯和依韵公子却一直走到了石门之下，方才有些疑惑地说道：“这是什么鬼东西？”

我将那先前进出此处的见闻跟两人说起，秦伯的脸色先是变得有些严肃，继而一咬牙，试探着说道：“不如这样，我先过去，你们两人在这儿等待，万一出了什么事情，你们接应我。”

时间紧迫，这话儿说完，他不给我们任何反应的时间，直接跨入进入了石门之中，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张古怪的石脸之上，嘴角突然扭曲朝上，现出了一丝怪异的微笑来，接着那石门之中，竟然有一股的黑雾浮现，朝着下方徐徐喷来。

瞧见这黑雾，我顿时就感觉到一阵惊悚从心头蔓延而出，想起了那日在沙滩上，秦伯和依韵公子被瞬间冻住的情形。

一样的黑雾，一样的脸。

我下意识地冲秦伯大叫：“回，往回走，别回头！”

我这边紧张无比，而作为当事人的秦伯自然也感受到了那种力量的恐怖，脚底一滑，人便朝着我们这边跻身而来，就在他闪身的那一刹那，我瞧见那石门之上，突然有一块沉重无比的石块陡然落下，将那道路石门给封得死死。

刚才秦伯倘若是中了那黑雾，僵直在了原地，不管他到底有多厉害的修为，必然会被这数十吨的石块给砸成了肉泥去。

来不及抹去头上的冷汗，我瞧见那黑雾又朝着我们这边弥漫的架势，惊声低喊道：“不行，我们得回头，离开这里。”

这个地方充满了诡异，鬼知道到底有些什么邪恶巫法，与那些真刀真枪的巴干达教徒比起来，这些才是真正杀人不眨眼的玩意，瞧见黑雾即将把出口给弥漫满满，我们不敢在此逗留，而是回身上桥，决定先过了藤桥，再决定其他的事情。

藤桥之上，行走缓慢，而我们却依旧使出最大的力气在走着，免得有人发现此间的情形，到时候前进后退都不行的我们，就处于极度的被动之中了。

然而福无双至，祸不单行，就在我们走到藤桥中心点的时候，

我感觉脚下一空，身子就朝着血潭处急速坠落。

我低头一看，却发现那藤桥居然从中断开了。

啊.....

第三十一章 火焰，眼球

藤桥从中断落，这是所有人没有预料到的，我在那一瞬间，即便有再强悍的反应能力。也只有踩着断口，想要奋力朝上跳跃而去，结果沉重的炁场压力，使得我根本没有办法逃脱这强大的引力，径直朝着下方坠落。

很快，阴寒的潭水就将我的下半身给淹没。

我跌落水中，而依韵公子和秦伯却也没有能够逃脱这种状况，在我之前已经跌落了血潭里。

一入血潭，一股阴寒冰封的寒劲立刻就侵蚀了我的身体，就仿佛掉入冰窟之中一般，那股寒意从我的脚后跟，倏然朝上，一直蔓延到了我的天灵盖处，而我的眼睫毛那儿，竟然还有寒霜生成，显示出了此处的恐怖。

这寒意并非物理上面的冰冷。而是一种发自灵魂深处的温度，它是由那层层叠叠、痛苦致死的灵魂和怨力构成的，直接加诸于人的灵魂深处。

我们之前曾经推人下潭，知道这儿最为恐怖的。并非是这寒意，而是另外的一种东西。

食人小鲦。

这种只有小拇指大的小鱼儿，在这个宽阔的血潭之中，有着充分的魔性，它们可不管我们到底是何方人物。为了满足口舌之欲，前赴后继，舍生忘死，简直让人害怕。

果然，当我还没有从那种让人意识冻僵的寒意之中反应过来，就感觉到无数细小而强悍的生命体，朝着我的方向，纷纷涌了过来。

我的脑海里。甚至都能够勾勒出它们张开嘴之后那丑陋而贪婪的模样来。

【深渊三法，魔威】！

我没有片刻停留，毫不犹豫地直接施展出了这来自深渊魔王阿普陀处传承而来的绝技。当下就出现一阵恐怖的气息，以我为中心，朝着周遭碾压而去。

体型越是庞大的生命，对于魔威的气息越能免疫，便比如人，仅仅只是身子一僵，然而越是这般渺小而凶恶的生命，越是效用最大。

食人小鲳纷纷退避，畏之如虎。

我这边汇聚而来的无数小鱼儿纷纷朝着旁边退开，而依韵公子和秦伯那边就惨了，无数的食人鱼朝着他们纷纷汇聚而去，磨牙霍霍，想要将他们的血肉给吞入腹中。

好在两人对于局势的把握都还算是透彻，在一入水的瞬间，就朝着我这边游了过来。

很快，三人汇聚到了一起。

而即便如此，两人都不同程度的被咬中，在我的魔威范围之内，不断地拍打着身上的各个部位。

三人惊魂，不过越是如此，我的心态越是淡定，这血潭不可久待，鬼知道这个留着无数骸骨和冤魂的地方，还会有什么诡异手段，当下也是对着旁边的两人低声吼道：“游过去，沿着断下来的藤桥方向游，借助那半边，爬上去……”

依韵公子和秦伯不敢耽误，在我的魔威范围之内，往着前方尽量游走。

在数不胜数的食人小鲳围攻下，我们三人也是激发出了强大的力量来，很快就游到了断桥处，手刚刚抓到了那无故断开的藤桥，就在这时，头顶上却突然传来了一阵杂乱的脚步声。

我们彼此的脸色都猛然一变，暗道一声糟糕。

巴干达巢穴的大部队终于反应过来，朝着这边直奔而来了，既然如此，沿着藤桥往上走，岂不就是正好撞到枪口上？

如此一想，我们离开这血潭的愿望便再也没有那边强烈，而是赶紧藏身在藤桥入水的阴影下面，不敢妄动。

巴干达的大队人马赶到了潭边的高崖边，上面传来一阵杂乱的争论，紧接着一个熟悉的声音传入我的耳中：“两位贵客，这里有巴干达巫神的护翼，你们是不可能逃出去的，与其被巴干达巫神给活活折磨而死，不如现在站出来，缴械投降，我可以保证你们的人生安全，如何？”

藤桥端口的阴影之下，我的眼睛一亮。

说话的这人，确实智饭和尚。

我下意识地朝上望了一眼，透过藤桥细密的间隙，能够瞧见那个家伙伪善的脸，出现在了潭边崖壁的边缘，这让我有些欢喜，本来想着这儿出事，他会第一时间逃离此处，却没想到他装起了大尾巴狼，居

然带着巴干达的一众人等，过来缉捕我们。

我在打量智饭和尚，而他则也在打量周遭的环境。

封闭的神门，弥漫的黑雾，以及从中断开的藤桥，沸腾而翻腾不休的水面，这无疑表明着在此之前，有人还在这儿逗留过。

那么，人在哪儿呢？

水下！

只有水下，智饭和尚在想到了这个问题的时候，毫不犹豫地挥手，指挥着手下朝水潭这里开枪试探，然而这个命令，却被里面的几个主事者给拒绝了。

作为巴干达首席大巫师的儿子，在这么一个穷乡僻壤，居然被一帮乡下巫师拒绝，这事儿可不是刚刚当上公子哥儿的智饭和尚所能够忍受的，他顿时就气不过，朝着旁边的人大声吼着什么，然而他所有的怨言，却被其中一个长老的话语给封住了。

对方说的话我听不懂，不过我就听懂了两个字。

圣坛。

长老的大意，说的是这儿是巴干达的圣坛，不能施加刀兵，否则会惹怒巴干达巫神，招来祸事。

听到这个消息，我的心中又是轻松，又是多了一分疑惑。

不用面对那暴风骤雨的弹幕，当然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情，不过这个满是骸骨和骷髅头、食人小鲳的血潭，为什么会是巴干达的圣坛呢？

就在我琢磨着这话儿里面的意思时，头顶上突然有人喊道：“你们看圣坛里面的圣鱼！”

一听到这话儿，我的心中咯噔一下，就知道要糟了。

要晓得，虽然在我的魔威之下，这些食人小鲳并不能将我们三人给吞噬了去，但是对于血肉的欲望却并不减免，使得它们在我们的不远处，又层层叠叠地围住，形成了一个很奇特的现象来。

中间一圈，干干净净，而越是往外，那些食人小鲳却越是繁多，有的甚至都挤出了水面来。

明眼人只要仔细一看，就知道里面有鬼。

听到这话儿的一瞬间，我和依韵公子、秦伯相视一眼，毫不犹

豫地深吸一口气，朝着潭下潜去——之所以如此，就是希望上面的人以为我们跌落血潭之后，被这些所谓“圣鱼”给分食一空了。

对于这个结果，估计是皆大欢喜。

巴干达巫教消灭了外贼，而我们则能够瞒过一时，再寻机会逃脱生天。

然而当我们潜入水中之时，却瞧见了一件极为恐怖的事情。

在这黑幽幽的潭水之下，并非是一片漆黑，除了粼粼的食人小鲛之外，还有无数细小的火焰在水中浮动，这些火焰初看并无什么特别，然而仔细一瞧，却能够瞧得出每一缕火焰之中，都有一张惨白而阴森的脸孔来。

这些脸孔有男有女，有老又少，莫不是狰狞而扭曲，十分可怖，双眼血红，仿佛带着无数的怨毒。

多如繁星的鬼脸火焰并非自由而胡乱的散落，而是围着血潭深处的一缕亮光而游动，那儿仿佛是太阳，又或者宇宙的中心，所有的火焰都如同星辰万物一般，围着它不停旋转，奥妙无比。

当瞧见这一副景象的时候，血潭之上的所有事情都被我们所淡忘了，我脑海里唯一想起的事情，就是这缕亮光，恐怕就是它被称为圣坛的缘故吧？

我没有管依韵公子和秦伯，朝着血潭的中心游了过去。

近了，越来越近了。

我的心情紧张无比，当我游到近前来的时候，终于发现了那缕亮光的本来面目——这是一个比篮球好要大一些的巨大眼球。

眼球的前端是瞳孔，又黑又亮，两边则是血丝，朝着白色的眼珠子处蔓延，而在这眼球的尾端，则是许多宛如章鱼手臂一般的软组织，滑腻而软和，深深地根植在了潭底深处的淤泥之中。

这血潭底下铺满骷髅头和尸体残骸，但是唯独这里，自然而然地形成了一个真空带。

当我瞧向那颗眼球的时候，它的瞳孔居然一转，也朝着我瞧了过来。

仅仅一眼，我的心中如遭雷轰，下意识地想要逃离此处。

强忍着心中的恐惧，我缓缓拔出了饮血寒光剑来，费劲朝着潭底游动而去，那眼球似乎感受到了我心中的杀意，潭底突然沸腾了起

来，无数火焰朝着我这边奋力扑来，而那些被我魔威吓到的食人小鲳，居然也顾不得直入灵魂深处的恐惧，朝着我这儿奋力而扑。

鱼死网破！

当时的我已经有了一些明悟，丝毫不顾周遭的威胁，魔功攀升到了极致，临仙遣册也顿时开启，竟然在水中找出一条路线来，毫无阻碍地通过了这段路程，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插入了那眼球之中。

剑尖一入，世界轰塌。

我都来不及查看这一剑是否对那眼球造成什么伤害，便感觉到一股巨大的力量将我给高高抛起，朝着血潭上方猛然推了出去。

呼！

极度干涸的肺部在这一刻终于获得了空气，而我的耳边，则听到无数的惊呼之声。

第三十二章 黑火，觉悟

砰！

我重重地砸落在了一个家伙的身上，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因为握不住，哐啷一声，跌落在了不远处的地上去。

听到身边杂乱无比的惊呼声。我下意识地猛然跳了起来，从对面一个青袍巫师的眼中，瞧见了浑身都是黑浆的自己，上面充满了无数诡异的符文，宛如小蛇一般的游动。

这番的模样实在吓人，我却晓得是因为手中长剑刺入了那古怪眼球之中时，对方施加在我身上的诅咒。

就在我打量自己的一瞬间，却有四五道刀锋加诸于我的身上来。

被人砍，不还手，那肯定不是我的风格，当下也是风眼一卷，将众人搅得一阵东倒西歪，紧接着猛然冲入人群，空手接白刃，最后刀锋迅捷而准确地割在了对方的喉咙之上。

就在我与身边几个巴干达巫教的近战高手交手之时，有人俯身去捡魔剑。结果一股银色火束蔓延出来，将他给直接烧成了一团灼热滚烫的火焰。

饮血寒光剑吸收龙血之后，天生一股龙威，然而什么时候竟然有这般的银色火束。我却也是有些摸不着头脑。

巴干达巫教地处泰国和吴哥交界，此地盛产拳术高手和体术者，简直就是奉之为国粹，不过与国内那种套路不同，这帮人完全就是在实战之中练就出来的练家子。弱者早就死在了格斗场，唯有强者存在，所以即便是我有着压倒性的力量和气势，一时之间，却也杀不了几个家伙。

我当下也是将手中夺过来的刀朝前一掷，伸手一招，将饮血寒光剑唤了过来。

饮血寒光剑闻得我的召唤，立刻嗡的一声。一连跨越七八米，连续撞倒了四五人，钻入了我的手掌上来。

一剑在手。我整个人就感觉天下尽在掌握。

唰！

凭空尽起一剑，依然秋水长天，剑光掠过之处，无数血肉飞起，我三两剑下去，那些缠人的近身高手，要么都给我连人带刀劈成两半，要么屁滚尿流地躲到了另外一边去。

而就在我大杀四方的时候，却听到不远处传来了扳机扣动的声音。

复杂的战场之中，我竟然能够听得如此真切。

我的脑海里，甚至能够想象得到那子弹从枪口喷火而出，朝着我周身射来的场景。

集火，无差别攻击！

巴干达巫教的那一帮人从暂时的混乱中恢复过神智来，一开始还有些犹豫，紧接着瞧见我在这儿大杀四方，身边没有几个好受，顿时就再无顾忌，有人指挥，立刻朝着我这边哒、哒、哒，子弹如暴风一般倾泻而来。

人力有时尽，我终究还是不能跟现代武器正面抗衡，当下也是一个滑步，避开了这帮人的射距范围，躲到了一处石柱后面去。

身后的石柱噼里啪啦作响，而我的不远处则传来了一声惊悸的喊叫：“天啊，你怎么可能跟过来？”

我循声望去，却见智饭和尚在我的不远处，失魂落魄地望着我，一副难以置信的表情。

敌人的恐惧是对我最大的肯定，我嘴角朝上，冷然笑道：“犯我茅山者，虽远必诛——智饭，又或者康桑坎，你以为逃到天涯海角，又或者有一个血手狂魔的老爸，就能够避开我茅山的惩罚？”

被一众巴干达巫师簇拥着的智饭和尚瞧见身边的这些人，心情总算轻松了一点，深吸一口气道：“你杀不了我的，你只能死在这儿！”

他没有注意到身边的那些巫师，个个都宛如死了爹娘一般的表情，而我则继续说道：“亏悬空寺养你教你这么多年，那俞千八可杀了你不少的师兄弟，没想到你居然会与他结伴而行，一路逃亡到这南洋来……”

智饭和尚不屑地说道：“屁！一帮老和尚、老尼姑，臭规矩多得要死，要不是我父亲再三交代，我早就离开那个破地方了……”

他滔滔不绝地讲述起了对悬空寺的怨念，而旁边的人则开始朝着我的这边摸了过来。

我之所以会跟智饭和尚废话，并非有意跟他交流和质问，而是因为那帮家伙的子弹一直都在倾泻，而且对方的火力压制十分专业，轮流换弹夹，从不停歇，只要我一冒头，就有可能被集火，所以方才拖延时间，而瞧见对方正组织枪手绕过正面，从侧面包抄而来的时候，我的心情就有些紧张了。

然而天无绝人之路，就在我紧握着饮血寒光剑，准备搏命之时，却听到一声又一声的惨叫声，从那帮枪手群中传了过来，场面一时混乱，而朝我这边射来的弹雨也骤然一停。

好机会！

后背抵在石柱上的我并不认为这是敌人的陷阱，因为我听到了熟悉的脑壳碎裂声。

这种掀开敌人脑壳的恶趣味，不知道是不是秦伯杀敌的手段，还是因为瑶瑶这个私生女被巴干达巫派残害之后，生出来的报复手法，不过我也确定了一件事情，刚才同样在血潭底下的秦伯，也已经离开了那个鬼地方。

如此最好，尽管对那两人没有太多的责任，不过能够有两个强力的帮手，总比独自一人面对着几百巴干达信徒要让人安心许多。

枪手骤停的一霎那，我立刻宛如猛虎出笼一般，朝着智饭和尚扑了过去。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

我气势如虎，速度如豹，利箭一般只扑智饭和尚，那家伙吓得屁滚尿流，连滚带爬地朝着后面逃开，而他身边簇拥着的那一帮巫师却是显得凶猛无比，口中大呼一声“巴干达”，然后舍生忘死地朝着我同样扑来。

双方恶狠狠地撞到了一起来。

我本以为我的饮血寒光剑能够在人群之中掀起一片血海波澜，然而就在我巅峰一剑之下，那些黄皮猴子居然凭借着手中的槐木杖，硬生生地抵住了我的攻击。

尽管他们的力量，被我生生碾压，连步后退，却是挡住了我的这一剑。

这并不是说这一大帮的巫师之中，有能够与我匹敌者，事实上，这些巫师比起刚才的那几个近战者来说，体力相差甚远。

然而为什么他们能够与我相敌呢？

我的疑惑很快就得到了解释，不为别的，而是他们手中的槐木杖——这些魔法短杖之中，仿佛住着一头恶魔一般，充斥着诡异的力量，一根两根或许并不足，但是十来根一同凑上，挡住我，并非什么难事。

也就是说，与我交手的，并不是这帮巴干达的巫师，而是他们手中的槐木杖。

而那槐木杖里，我能够感受到与水潭之下大眼球同根同源的力量。

主场。

这里是巴干达巫教的主场，而那眼球，鬼知道是不是传说中巴干达巫神眼眶子里面掉落出来的呢，我心中惊骇，不过却也再没有勇气下潭，确认一番那大眼球到底有没有被我戳破。

眼看着智饭和尚连滚带破地朝着洞子深处跑去，煮熟的鸡蛋长腿飞了，这可不是我能够接受的，当下脑子也是在飞速转动着。

突然间，我想起了一件事情。

刚才有人俯身去摸我的饮血寒光剑，突然被上面冒出来的一束黑火给燃烧，化作一道人形火柱。

我的饮血寒光剑，何时竟然有这般的手段，难道是刚才刺破大眼球时，吸收到了什么东西？

这般一想，我的心神立刻沉浸到了饮血寒光剑里去。

我感受到了剑身之中，龙血之威与一团五彩斑斓的气息如太极一般，不停旋转，而在旁边，居然又多出了一股宛如虚空之眼的气息。

那五彩斑斓的气息，是无数死在我剑下的强者灵魂熔炼出来的剑灵意识，而后面的那股气息，却是凭空生出来的。

它也是那一束黑火出现的根源。

而如果我猜得没错，它应该就是我刺破了大眼珠子之后，饮血寒光剑瞬间吸收的精华之物，尽管时间短暂，但是却已经凝聚出如此大的一团。

这气息与饮血寒光剑并不和谐，不过却并不能阻止它为我所用。

寄人篱下，就得帮人办事。

我劲气激发，一股黑白相间的气息便浮现在了剑身之上，而再一次拼斗的时候，所有与我交锋的槐木短杖，在瞬间就化作了一团黑火，里面的气息瞬间就被饮血寒光剑融合吸收，而剩余的残渣，则将自己和槐木杖的主人，变成了一个又一个的人形火炬。

岩洞之中，瞬间变得无比的光明。

这种短暂的光明，却是由生命的消逝来作为代价，有了这股投敌叛变的力量和气息的帮助，我当下也是势如破竹，一瞬间斩杀无数，但凡敢与我交锋者，都变成了一朵又一朵的焰火。

智饭和尚在逃，奋力地奔跑。

奔跑吧，智饭！

可是他身边的人却越来越少，到了最后，一只手抓住了他满是唇印的粗短脖子，一把将他给揪了起来，恶狠狠地抵在了岩壁之上。看着他慌张的眼神，我长长地吐了一口气，平静地说道：“既然惹了我茅山，就不要想着能活命——你至今，还没有这样的觉悟么？”

第三十三章 擒获，逃离

被我单手举着，顶在岩壁之上的智饭和尚口吐鲜血，脸上依旧是难以置信的表情，喃喃说道：“怎么可能。怎么可能……”

我将他像小鸡一样地掐着，刚才大发神威的饮血寒光剑给我随意地插在了地上，另外一只手在他的身上大致搜了一下，掏出一堆的杂物和符牌来，随意丢弃，这才起手，一下敲在了他的脖子上。

我的这一记手刀精准无比，智饭和尚双眼一闭，整个人就昏倒了过去。

擒下了智饭和尚，我方才来得及回头看去，却见刚才冲进枪手人群之中的秦伯一身鲜血和脑浆子，正跟着依韵公子朝着我这边走来。

这两人瞧见我，一副看怪物的表情，一如我瞧见满身白乎乎脑浆的秦伯一般。

三人汇聚，秦伯脸色有些不太好，指着我们身后不远处的血潭。低声对我说道：“那边的情况不是很好，我感受到了大量不属于这个世界的气息在积蓄和蔓延，倘若他们信奉的那个恶魔巴干达真的重返人世，只怕我们三人的性命。都得交代在这里……”

巴干达？

我的心中猛然一跳，终于明白过来，那大眼球，可不就是传说中巴干达被镇压的那颗么，而我刚刚将其刺破。这痛觉，未必不会将那家伙从未知的空间里引来。

倘若如此，事情还真的有些难办。

依韵公子接着说道：“那边的大门已经被封住了，找不到出路，血池里面的水便得十分粘稠，开始附着在尸体和活人的身上，迅速变异，如果再不想办法。我们估计也得会变成一团烂肉了……”

我诧异地回头望去，却听到无数似乎痛苦、似乎解脱和欢乐的诵经声，通道尽头处。有一个藏青袍巫师跪倒在地，一团红色的黏液将他包裹，不多时，就化作一滩扭动的烂泥。

疯了，疯了！

瞧见这红色的黏液顺着地势，朝着这边飞速流淌而来，我的心一中一跳，不过很快就想起了一件事情。

俞千八之前曾经跟我说过，智饭和尚的居所，有一条秘密通道，一旦发生了任何事情，他都可以立刻借助那条通道，逃离此处，与基地外面的卜桑汇合。

不行，我得将他给叫醒过来带路。

打定了这个主意，我毫不犹豫地把扛在肩头的智饭和尚给按在岩壁上，将他右手的指骨给一根根地掰断。

十指连心，当我掰到第三根的时候，他终于从剧痛中醒了过来，大声地咒骂着，结果当我掰断了他第四根手指的时候，却意外地闭上了嘴。

看起来，他察言观色的本事，倒也还算是不错。

我没有多跟他废话，用一种阴寒的语气说道：“密道，带我们从密道离开，不然我会将你的这只胳膊折下来，塞进你的菊花里面去——我说道做到，你千万不要挑战我的耐心！”

刚才我宛如杀神返世一般，将诸多巴干达巫师给点成了火炬，这形象实在是太骇人了，以至于智饭实在是生不出半点儿拒绝的心思，忙不迭地点头。

他是如此的积极，仿佛慢上一秒，我就会挥剑斩下他的头颅一般。

智饭带路，我们一路畅通无阻，但凡有胆敢拦下我们的人，依韵公子和秦伯都毫不犹豫地直接将其性命给夺去。

依韵公子的杀人手法，简直就是艺术，反衬出秦伯的粗暴和血腥。

走到后来的时候，我忍不住对秦伯提出了意见：“秦伯，你这身上都开豆腐坊了，要不然，咱换一件衣服成不？”

经我一提醒，又瞧见依韵公子和我眼中流露出来的嫌弃，秦伯杀气腾腾的脸上露出了一抹似鬼哭般的微笑：“好的，我这就换上。”

他将身上还挂着几颗眼珠子的袍子脱下，随手从一具死尸身上剥了件长袍换上，然而杀戮的手段却变得更加残酷了。

等我们来到了智饭的居所时，他这一身，跟屠宰场的屠夫，几乎都没有什么区别，不熟悉的人，瞧一眼，估计都得做恶梦。

智饭的居所颇大，解救了门口的两个警卫自后，推开沉重的铁门而入，入目的是一处超过一百平方的大厅，布置豪华得如同阁骨岛外

面五星级的宾馆套房，现代化的设备和灯光让人在恍惚之间，都有些忘记了刚才的血腥，大厅边上有好几处楠木门，有厨房，有浴室，有卫生间和储物柜，我甚至还能从左侧虚掩的门缝处瞧见一张硕大的软床。

软床之上，横七竖八地躺着至少三名以上的金发女子，丰乳肥臀，靡奢之极。

一进入其间，依韵公子和秦伯就被大厅左侧的一处收藏柜给吸引了，前者吹了一个口哨，快步走到了跟前，开心地说道：“我的武神剑居然在这里，这是我老爹给我的，是蒋校长亲自赐予我浙东尚家的，这玩意儿是东陵大盗的胜利品，意义重大，还好没丢。”

秦伯也似乎发现了自己被缴去的东西，在收藏柜中翻腾起来，找了一件黑乎乎的背心穿在身上，然后又找出一套装着九把飞刀的皮套，以及一枚扳指，几件小玩意。

除了两人的东西之外，这收藏柜中还有几十件的法器，看着都是珍稀品。

依韵公子和秦伯挑了几件有用的带上，不过瞧见其余的那些东西，顿时就有些懊恼，只恨自己少生了一双手。

我十分大方地等着两人挑完，在他们诧异的目光中，将一众收藏品给全部倒进了八宝囊中。

这一刻，依韵公子和秦伯一直淡定的脸色，顿时就写满了羡慕嫉妒恨。

将这儿的藏品一扫而空，原本还算宽敞的把包囊顿时就显得一阵拥挤，以至于我不得不将饮血寒光剑给提在手上来。

我们不再逗留，也没有理卧室里面的那些女郎，押解着智饭和尚，在他的指点下，来到了斜角的一处书房里，按动机关，那书架侧里翻转，露出了一条朝上的通道来。

我们沿着通道朝外，走了一百米左右的时候，出现了一个守备间，里面有四名高手，两名强悍的拳手，两名修为高深的巴干达巫师，其中一个，居然还能施展出十数头诡异厉鬼，朝着我们席卷而来。

不过这些阻拦，都不过是小麻烦，武装到了牙齿的依韵公子和秦伯还没有等我出手，就将人给剁成了碎块。

守备间这儿的门沉重无比，秦伯将铁门反锁，确保这个巢穴两头都被堵住。

他的这做法我其实并不赞成，要晓得这个巢穴之中，除了丧心病狂的巴干达教徒之外，必然还是有一些无辜者的，我们将此处反锁，也是断绝了那些人的求生希望。

不过我并没有把这话儿说出来，因为即便我们留了门，他们也未必能够逃得出来。

在当“圣母”之前，我们得确保自己能够活命。

这守备室是秘密通道最后的一道屏障，我们离开此处之后，大概又走了两百多米，然后通过一道竖井，终于出现在了一处悬崖峭壁的半中间，而这里被有树根藤条朝下，直落到崖底，通过一片矮树林，就会有一条小道，快速接驳环岛公路。

这个地方，是卜桑给自己预留的逃生通道，只不过为了讨好师父康克由的儿子，方才让了出来的。

一出巢穴，我立刻感觉到压在心头的那股气息消失不少，当下也是开启羽麒麟，与在外面负责接应的布鱼和小白狐儿联络。

没有多久时间，两人就出现在了矮树林的边缘，布鱼接过被我再次弄昏过去的智饭和尚，而小白狐儿则将藏在阴影处的一辆越野车给找了出来。

车子定期有人保养，油箱里面满满，将智饭和尚塞进了后备箱，我油门一轰，离开此处。

一直等到离开了那条颠簸的乡间小道，环岛公路近在眼前的时候，小白狐儿方才出声问道：“哥哥，刚才从那巢穴之中传来恐怖的吼声，又有血光冲天，与天上的凶星对应，里面到底出了什么事情？”

秦伯脸色一变，仔细盘问小白狐儿先前出现的景象。

小白狐儿一一说来，他的脸色顿时就变得极为严肃，回头看了一眼，只见远处的阁骨山轰隆隆地响着，震动不停，仿佛有地震一般。

长吸了一口气，秦伯方才说道：“不好，坏事了。”

我们几人互看一眼，不由得倒吸一口冷气，依韵公子毫不犹豫地說道：“我们赶紧离开这个岛，至于这个岛的事情，就让泰国政府和东南亚的这帮狗日的操心吧！”

对于这件事情，我们同意得不能再同意了，不过就在此时，秦伯却提出了一件事情来。

他说他要去洛美尔酒店，将瑶瑶留下的信件取出来。

他的这话儿，我们并没有任何意外，那毕竟是瑶瑶在人世间留下的最后一丝印记，秦伯应该不会置之不管的，依韵公子瞧了我一眼，而我则毫不犹豫地说道：“秦伯，你速去速回，我们去码头，先抢到一艘船再说。”

第三十四章 算计，圈套

秦伯中途下车，前往位于阁骨岛东岸的洛美尔酒店拿取瑶瑶留在床下的信件，而我们则直接驱车，前往码头方向。准备出其不意，夺取一艘能够出海的船，赶紧离开这个见鬼的地方。

至于那巴干达巫教巢穴血潭之中，到底爬出了什么玩意来，这就不是我们关心的事情了。

死道友，不死贫道，而且这里离我们的国土十万八千里，又有一大帮子发了疯的巴干达信徒要过来追杀我们，鬼才会冒着死亡的威胁去解决那个不知道是啥的东西呢。

然而当越野车快要靠近码头的时候，先前乘坐渡轮之时的那种悸动，又浮现在了我的心头。

此刻夜幕降下，仿佛在心头落下一块铅。

我感觉呼吸有些困难，毫不犹豫地踩下刹车，然后对着旁边的布鱼吩咐道：“去将智饭那小子给我扛下来，其余的人，都给我下车。”

布鱼和小白狐儿自然不问缘由。而依韵公子瞧见我一脸严肃，也知道事情的轻重缓急，跟着下了车。

我望着环岛公路不远处的悬崖边，油门一轰。驾驶着这越野车朝着悬崖下方猛然冲去。

在即将跃装向栏杆的时候，我推开车门，一跃而下。

车子在半空中划出一个并不优美的弧线，径直跌落进了浑浊的海水里去，因为还算是比较深。所以倒也没有闹出多大的动静来。

几人纷纷围了上来，依韵公子这时方才指着浸泡在海水里面的越野车，对我说道：“这是什么意思？”

我看着他，皱着眉头说道：“我突然感觉有点儿不对劲。”

依韵公子有点儿不明白，指着冒着泡沫的海面说道：“你的意思是，这车子里面，有跟踪器？”

我摇头：“不止这么简单，在说出我的猜测之前。我想问你几个问题。”

依韵公子点头说道：“你说。”

我说出第一个问题：“在你的想法中，卜桑此人，到底是一个怎

么样的家伙？”

依韵公子沉吟了一番。对我说道：“在来之前，我曾经找过他的资料，觉得不过就是个南洋的土巫师，即便是血手狂魔最得意的弟子，也不会有太多的麻烦，但是秦伯总说这人蒙着一层神秘的面纱，看不透，没想到后来果真如他所料，一上来就中了他的算计，满满的信心，结果最终被生擒了事……”

我说出第二个问题：“在我来之前，你们两人，是如何脱离森罗地牢束缚的？”

依韵公子的脸上露出了严肃的表情来，对我说道：“对方抓到我们之后，对我们进行了严刑拷打，并且试图通过降头术，让我们臣服，不过在折磨了一天一夜之后，那卜桑来看了我们一眼，离开之后，就没有人管我们了，秦伯施展了手段，解开束缚，正准备离开，你就来了。”

说到这里，我讲出了第三个问题：“如果你是卜桑，你会不限制住对方的修为，光扔在地牢里面待着么？”

听到我问出的第三个问题，依韵公子脸色陡然一变，下意识地喊道：“你的意思是，这所有的一切，都是那个叫做卜桑的家伙设计的？”

我问出这三个问题的时候，自己也是一身冷汗。

因为我差不多已经猜出了那家伙的心思。

表面上卜桑对智饭和尚这个师父的儿子毕恭毕敬，不但好生招待着，要吃给吃，要喝给喝，美女伺候，而且连自己用来享受的豪华套房，都交由智饭和尚来住，一副太上皇的样子，然而所有的一切只不过是表象，也遮掩不住他蓬勃的野心。

事实上，在卜桑的徒弟瓦罗阿说出师父的大计划，断鸟重生的时候，我就感觉有些不对劲了。

现在联系着一块儿想来，方才觉得同样出身S-21恐怖监狱的卜桑，跟他师父康克由一般，也是个绝对恐怖的枭雄人物，有这样的家伙在，秦伯和依韵公子的逃脱，绝对是在他的掌握之中的，而我们之所以能够这般容易地逃脱，说不定也是在他的算计范围之内。

如此说来，事情就变得恐怖了，恐怕那血潭之中弥漫的气息，也是卜桑故意放出的，而那些死去的巴干达巫教信徒，也极有可能是他故意牺牲的。

牺牲这么多的人，甚至不惜“毁”了自己经营二十多年的基业，

自然不是学雷锋做好事。

他一定有着自己不足外人道的目的。

什么目的？

巴干达！

为了那个虚无缥缈的巫神，他不但抛弃了多年来跟随着他的信徒，而且连自己师父的儿子都可以当作棋子，这样的家伙，怎么可能在码头处没有防范？

甚至，连瑶瑶这件事情，都在卜桑的计划之中。

想到这里，我和依韵公子异口同声地喊道：“不好，秦伯有危险！”

是的，如此一推论出来，洛美尔酒店那里，说不定也是一个圈套，瑶瑶固然不会害我们，不过那封信，估计已经被卜桑给知道了，他不过是顺势而为，将棋局布下，结网以待而已。

我越想，额头上的冷汗就越多，没想到这南洋之地，居然也有这般智近乎妖的枭雄人物，我当真是大意了，以至于现在的如此情况。

依韵公子深吸几口腥湿的海风，猛然转头说道：“不行，我去找秦伯！”

我一把将他给抓住，低声说道：“依秦伯老江湖的经验，未必能够中伏，当务之急，是我们得赶紧找到一个能够离开这儿的办法。”

我其实还有一句话没有说，那就是秦伯如果都被擒住，我们过去，也是无济于事的。

依韵公子有些头疼地说道：“如果按照你所说，我们去码头，不也是送死？”

我摇头，说道：“船，不一定只有码头才有，这阁骨岛的酒店众多，很多都有私人码头，附近也停靠得有游艇，我们现在需要做的，就是先确定情况；即便是一艘船都没有，我们去伐几棵木头，拼凑成船出海，也没问题。”

瞧见依韵公子一脸难以置信的表情，旁边扛着智饭和尚的布鱼拍了拍胸脯，憨厚地笑道：“放心，我的水性很好的。”

依韵公子不置可否地笑了笑，脸都有些发僵，不过却还是按照我的计划，准备前往码头附近。

有了戒备之心，我们自然不会沿着公路大摇大摆地前往码头，而是沿着林子和岸边的礁石，朝着那个方向小心翼翼地摸了过去。

一路飞快，不知道为什么，沿途的酒店灯光似乎都显得格外黯淡。

这种情况让人的心中极为压抑。

很快，我们就来到了码头附近的海滩边缘，因为担心惊扰到对方分布在周边的暗哨，所以我们并没有再次摸过去，而是由布鱼潜入海中，从海面上朝着码头方向打量。

这样做是最安全的，毕竟对方绝对想不到提防海上的窥探。

我们在礁岩的阴影处耐心等待着，过了二十多分钟，布鱼依旧还没有回来，反而是秦伯传回了消息来。

他是通过一种雕着大耳鼠的玉佩与依韵公子联络的，有点儿类似于羽麒麟这种东西，两者并无交谈，依韵公子却能够通过那玉佩之上传来的震动，明白其中传递的意思。

瞧见我眼中的疑惑，依韵公子倒也不隐瞒，对我翻译道：“酒店有危险，中伏，逃脱，码头有陷阱，勿去！”

我和依韵公子互看一眼，彼此都心惊肉跳。

我们的猜测，居然是真的。

这当真是一个噩耗，而就在秦伯传回消息不久，布鱼也从海面中冒出了脑袋来，快速游近，上岸之后，吐出一口浑浊的海水，低声说道：“埋伏很隐秘，不过我却能够瞧见暗处有着无数的杀意，想来只要有人胆敢出现在码头上，就会有大批的伏击者出现。”

若是以前，依照着我们的实力，偷偷摸摸地硬冲，倒也不是什么难事，然而在知道了卜桑阴沉的手段时，我们都下意识地想要回避。

这个家伙，谋定而后动，绝对有制住我们的手段。

沉默了一会儿之后，我深吸一口气，对三人说道：“码头去不得，我们得往海边走，看看附近有没有私人码头和个人游艇。”

确定之后，我们隐匿身形，布鱼将昏死的智饭和尚扛起，往着附近的几家酒店摸去。

一连摸了四家，花费了两个多小时，结果明明看到有码头位，但偏偏就是没有船。

等到了这里的时候，我们终于绝望了，也知道那卜桑绝对是有所图谋，已经将所有能够离开阁骨岛的交通工具都给清缴了。

那么，通讯工具是否有效？

我心中疑惑着，而这个时候依韵公子的脸色一变，低声对我说道：“秦伯甩开尾巴，赶过来了，我们过去接他？”

我点了点头，一路潜伏，终于在一处海边密林之中与秦伯接上了头，然而一见面，我顿时就吓了一跳——原本神清气爽离去的秦伯此刻脸色惨白，胸口居然出现了一个血淋淋的大洞，上面有无数的蛆虫钻来钻去，恶心极了。

第三十五章 杀机处处，花舞娘出

依韵公子瞧见秦伯如此狼狈的模样，大惊失色，几步走上前去，一把扶住了他。关心地问道：“秦伯，你这是怎么了，怎么会受伤？”

秦伯苦笑着说道：“那边的埋伏，哪里能够伤到我？”

依韵公子也有些奇怪了：“不能伤你，这又是什么？”

秦伯朝着我点了点头，然后方才说道：“你可还记得卜桑临走之时，在一处黑色痰盂之中蘸了蘸，接着抽了你我三鞭的事情？”

依韵公子点头，而秦伯则显得十分凝重地说道：“妈的，我之前还觉得那家伙的力道软绵绵的，像个娘们，现在才知道，那三鞭子，根本就是在给我们下降头。我赶到洛美尔酒店的时候，进了房间，就感觉中伏了。正想着杀出一条血路，结果感觉腹中一动，竟然有个鬼胎包藏祸心，跳动不已。还好我久居香港。熟知南洋多种邪术，方才临时制止，及时逃出……”

听到秦伯讲起自己的逃脱之路，当真是一波三折，十分惊险。而依韵公子则脸色一白，摸着自己的胸口说道：“难不成，我的这里也有？”

秦伯点头说道：“对，那降头媒介是通过破皮的鞭痕，蔓延入内的，隐秘得很，就连我如此小心翼翼，都中了招。那卜桑当真是个厉害角色，别的不说，这下降的手段。就是一绝。”

依韵公子聪慧多谋，风度翩翩的世家子，不过对于身上突然多出一块东西，实在是有些难以接受，脸色惨白地说道：“秦伯，我该怎么办？”

秦伯一咧嘴，露出一口白牙来：“这降头又叫做‘暗怀鬼胎’，是在你的身体里种下一颗种子，不知不觉地吸收你身体里的养分，一个月之后，鬼胎从你身体里剖腹而出，将你的尸体吃干净，不到一年时间，它就会长成你的模样，与你的行为举止，能有七八分相似，对下降者言听计从——很多南洋巫师就是通过这种手段，控制某处地区的政局。不过你放心，这手法我知道，我肚子里的也被我独自取出，并不妨事。”

他说得轻松自在，而我们看着他胸口处那狰狞的伤口和有蛆虫爬来爬去的画面，却忍不住一阵蛋疼。

这玩意怎么看，都不像是不妨事的样子。

秦伯看我们都瞧他伤口处的蛆虫，伸手捻出一条来，对我们解释道：“食虎蛆，这玩意能够吞噬残余的降头之力，若不是它，我还不一定能够甩开追兵呢……”

“什么，这降头能够给卜桑的人提供我们的位置？”

秦伯点头说道：“对，所以得赶紧做，宜早不宜迟，不然他们失去了我的方位，定然会对小尚进行追查的。”

在死亡的威逼下，依韵公子不再犹豫，找了一处草地躺着，而秦伯则掏出了先前拿到的那套飞刀之中的一把，刀刃在舌尖上舔了几下，权当消毒，紧接着一刀扎入对方的胸口。

就在刀尖即将刺入依韵公子胸口的一瞬间，我突然出手，一把抓住了秦伯的手腕，莫名其妙地问了一句话：“秦伯，信你拿到了么？”

秦伯一脸诧异地问道：“什么信？”

“不好！”

这一句话出口，连躺在草地上有点儿蒙住了的依韵公子也顿时就醒悟了过来，口中大叫道：“你是假的，你不是秦伯！”

秦伯冒着生命危险，跑回洛美尔酒店去，不就是为了自己私生女瑶瑶藏在床头的那一封信么，他怎么可能会不知道，或许说这个家伙未必不知道，只不过杀人心切，脑子一时转不过弯儿来。

至于我为何会突然出手阻止对方，倒不是因为我看破了什么，单纯就是觉得秦伯下刀的地方，有些不对。

他受伤的是腹部的左上方，而朝着依韵公子扎去的，却是心脏处。

没有人能够在心脏被扎这么一刀之后，还能够活下来，至少依韵公子不能，所以他的这一刀，用意并非是救人，而是在杀人。

在依韵公子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已经一把抢住了那人拿刀的手腕，结果对方的手宛若无骨，滑腻得很，一扭一抽，居然就脱离了我的掌控，接着几个后空翻，越到了几丈开外的地方去，身子微微一抖，竟然露出了一个黑珍珠一般东南亚美女的模样来。

那女人笑吟吟地说道：“秦鲁海威武不屈，说他的同伴一定能够救他的，我还有些不信，没想到两位当真不是蠢人，居然能够瞧出我花舞娘的破绽来。”

“花舞娘？”

从地上鱼跃而起的依韵公子一脸震惊，我与他并肩而立，低声说道：“什么情况？”

依韵公子脸色严肃地说道：“花舞娘的真名叫做华美凤，是吴哥华人，康克由在S-21恐怖监狱时的极为随身弟子之一，听说也是康克由的情人，不过资料里面显示她跟卜桑似乎也有一腿。这个女人不简单，因为是康克由最信任的女弟子的缘故，当年大屠杀事件里，捞了不少好处，据说许多的惨案，挂着康克由的名，背地里都是她指挥的，因为鬼术出神入化的缘故，她的幻术也是极为真实，在南洋这边，她有着千面罂粟的名头，让人闻风丧胆，最为恐怖。”

听到依韵公子的介绍，那花舞娘嘻嘻地笑了起来：“哟，这位帅哥讲得我都不好意思了，人家哪里有这么厉害，不过是个没人疼、没人爱的弱女子罢了。”

我的目光凝聚，盯着面前这个皮肤上面纹满了诡异鲜花的女子，想着南洋之地多豪杰，这女人当真也不是什么省油的灯呢。

依韵公子不理睬这女人的矫揉造作，冷然说道：“别废话，秦伯呢？”

面对着我们一行四人，花舞娘淡然自若地说道：“秦鲁海啊，他的东西都在我这儿，你说他能在哪里？想要他活着，倒也不难，那光头哥哥肩膀上的家伙，是我师父的独苗苗，你们拿走了，我们可得受尽责罚呢，把他交给我，咱们一人换一人，怎样？”

她若是让我们束手就擒，又或者别的话语，我们自然是不可能答应的，不过这娘们仅仅提出一个要求，就是想要智饭和尚这狗日的，事情就变得有些微妙了。

依韵公子转过头来，脸上露出了祈求的目光。

他虽然不开口，但是我却知道他对这个提议，有些心动了。

不管怎么讲，那这个一无是处的酒囊饭袋，去换一个拥有天下十大战力的秦伯，这都是一件性价比颇高的事情，从依韵公子的角度来看，实在可以做的。

然而他却不知道，智饭和尚代表的，是我茅山的尊严。

我之所以不远万里，千里迢迢地坠到这儿来，就是想要让那些胆敢冒犯我茅山的家伙知道，惹了我茅山，到底是什么后果。

别说你跑到国外，跑到南洋，就算是跑到月球、火星，老子照样能够找到你，弄死你。

而且还有一点，那就是对方未必可信，他们如何能够放过我们？

面对着依韵公子的请求，我只是简单地说了一句话：“你信得过这个女人么？”

依韵公子回过头来，眯眼瞧向了花舞娘，那娘们平摊双手，一副坦荡模样：“咱们一手交人，一手交货，这样可公平？你们放心，我和卜桑师兄的事情已经办完了，也不想与诸位结仇，中国有句老话，那就是冤家宜解不宜结，说不定以后咱们还有合作的机会呢，你们说是不？”

我心中计较着，却点了点头，含笑着说道：“如此说来，也有道理，那你说，如何换人？”

花舞娘显得无所谓：“你们指定一个地点，我交人将秦鲁海给送过来，咱们一人换一人，事后两无相欠，你看如何？”

我摇头说道：“不行，我们得在附近的私人码头换人，你们得提供一艘可以出海的船给我们，装满油，不许动手脚，换完人之后，我们直接离开，永不相见，你看如何？”

花舞娘盯着我的眼睛，沉吟了好一会儿，方才点头答应道：“你考虑得倒是蛮周全的，如此也好。”

她答应得如此畅快，倒也印证了我的猜测，心中越发提防，而这时那花舞娘则又提出一个要求：“既然谈妥，能不能给我看一下我师父儿子的情况，要万一他没气儿了，我们谈的这些，就变成笑话了。”

我点了点头，朝着布鱼挥挥手，羽麒麟中，却暗自沟通着。

布鱼将肩头的智饭和尚给放了下来，刚刚要掐对方人中的时候，我突然心中一阵警兆生出，瞧见布鱼身后的空间一阵扭曲，似乎有什么东西朝他袭来一般。

小心！

布鱼并未有瞧见身后的事情，不过得到我的提示，当下也是朝着旁边横移数步，避开了暗藏的杀机，而就在此时，那花舞娘突然从饱满的胸口缝隙里，掏出了一个造型古怪的陶器，放在红唇旁猛然一吹。

呜、呜、呜.....

伴随着这古怪的呼声，我旁边的依韵公子突然脸色一变，手一

抬，一剑朝着我的脖子间抹了过来。

第三十六章 绝境，魂珠

依韵公子的武神剑是一把并不算锋利的青铜古剑，上面有着大巧若拙的古怪花纹，一股隐隐熟悉的气息从上面传递而来，让人心中生寒。

瞧见这一剑朝着我的脖子倏然刺来。我依照着身体的自然反应，一个铁板桥，让这剑锋从自己的身上飞跃而过。

在我的头皮之上划过的长剑之上，花纹竟然宛如水面的波纹一般流动，里面仿佛困着一头猛兽，随时都会扑出来，将我给吞噬。

我闪避开，依韵公子却是表现出了与我有杀父之仇一般的状态来，挥剑再次杀来。

身为前国府第一高手的儿子，这依韵公子可比其他的四大邪灵公子，强大太多，即便是我，应付起疯狂而不畏生死的他来，一时之间，也没有任何办法，被他给缠得死死。

我这一边被牵绊住。那蓄势待发的花舞娘就化作一道魅影，出现在了布鱼的身前来。

此时的布鱼正在跟空气中看不见的身影在战斗。

不过这小子也是个人才，他知道对方是想要救智饭和尚的，必然不会想着那家伙受伤。于是将智饭和尚当做了手中的武器，不断地挥舞，抵挡住了那诡异莫测的袭击。

按理说，拿人当做武器，这事儿对于力量的要求实在太大了。不过偏偏他是布鱼。

布鱼是什么？

食狗鲶成精的布鱼，最不缺的就是这一把子力气，而且跟随着癫道人和崂山学习多年道术，哪里是这些家伙所能够暗算的，即便遇袭，却也是淡定自若地应对着，而那花舞娘却也是遇到了对手，小白狐儿最恨有人暗算我。当下也是将天璇剑拔出，抬手就是一阵宛如雨瀑的剑光飞耀。

此时的小白狐儿，已然跟先前的锋芒毕露不一样了。知道了收敛，所以花舞娘一开始并未有注意到她，等接触的时候，方才咯噔一下，知道对手并不弱。

不但不弱，而且还厉害得紧。

小白狐儿一肚子的火气，特别是瞧见这般有着另类妖媚风骚的女子，更是不服，抬手就是凶猛攻势，那花舞娘吓了一跳，朝着侧边移了几个身位，结果旁边的好几棵树，都给小白狐儿飘渺犀利的剑光划过，树干纷纷折断朝下，吓得一声大叫：“哪里来的小娘皮，居然这般凶狠？”

小白狐儿略微一停剑，恨声说道：“你这个骚娘们，敢暗算我哥哥，看我不取你性命？”

花舞娘足尖点地，在地上轻轻旋转，陡然间一挥衣袖，一道粉红烟雾陡然挥洒而出，朝着紧随自己而来的小白狐儿喷来。

南洋多邪降，而小白狐儿夷然不惧径直撞入了粉红烟雾之中，一道剑光陡然亮起，刺破万千色彩，诸般气雾一扫而空，紧接着那犀利天璇剑再次突进而来。

花舞娘完全就懵了，不晓得小白狐儿为何会根本不屑惮她的邪降手段，连连后退。

我虽然在与依韵公子缠战，不过却把控着整个战场，瞧见小白狐儿的表现，心中突然一顿，想到了一件事情。

当初我跟总局王红旗说起准备前往南洋之时，他曾经嘱咐过我几件事情，并且还特意叫我去库房里面领了装备，其中就有一枚驱邪符，乃国内顶级大师所致，对于祛除邪降，最是有效。

依韵公子跟我肯定没有什么仇怨，之所以如此拼命，自然是中了花舞娘，或者说是巴干达的算计，若是能够镇住他身上的邪降……

值得一试。

想到这里，我不在用饮血寒光剑压制对方，而是故意露出几分破绽，让他突入进来，双方一番纠缠之后，我终于瞅准了一个空隙，不顾依韵公子刺来的长剑，猛然一挥手，将驱邪符贴在了对方的胸口处。

而这时，依韵公子的战神青铜剑，却是已经抵到了我的小腹之中。

上面传来的力量让我浑身一阵鸡皮疙瘩冒出，我想着这驱邪符倘若是无用，我就只有拼着受伤，将这家伙给敲晕了事了，然而就在此时，战神剑却停住了。

依韵公子血红的瞳孔转动了几下，嘴唇微动，沙哑地说道：“这是怎么了？”

我将驱邪符塞入他的怀中，指着不远处与小白狐儿战成一团的花舞娘说道：“你和秦伯身上，应该都中了对方的邪降，这才是他们纵使你们逃狱的根本原因，我这驱邪符，暂时镇压了你身上的邪降——你感觉怎样？”

依韵公子深吸了一口气，徐徐吐出来：“十分不好，我感觉有一道声音在我的脑海中，徐徐催眠我，指挥我行事，而你则变成了我最憎恨的家伙……”

我又问：“现在呢？”

依韵公子脸色变得异常冷峻，凝望着前方的战场，冷冷说道：“很好，我得让那些算计我的人，付出代价。”

我指着与布鱼纠缠的那个透明人说道：“那个装神弄鬼的家伙，你负责，花舞娘那女人，我来搞定她。”

依韵公子抬头：“你确定？”

我已然冲了出去，口中却在回答他道：“我一向不杀女人，所以由我来，或许还能问出什么结果，至于那个家伙，我不期待你留他性命。”

依韵公子点头：“懂了。”

唰！

激战正酣的两人各施绝学，而花舞娘凭借着远远超出小白狐儿的阅历和复杂手段，正逐渐地取得了上风，没想到正在此时，一道剑光从旁边游弋而来，朝着自己的后背刺去，当下也是一阵后心发凉，朝着旁边退开两步，回头一瞧，顿时就诧异无比：“怎么可能，你为何能够解降？”

我不告诉她这里面的缘由，而是故作高深地神秘一笑，长剑毫不停歇，倏然朝前卷去。

小白狐儿瞧见我不但摆脱了依韵公子的纠缠，而且还将他给点醒，顿时就大为振奋，长剑递出，与我相互配合，对花舞娘施展出连绵不绝的进攻。

北斗七星剑阵并不仅仅只是七个人的阵法，而是一种变幻万千的道理。

身为剑主的我，与任何七剑成员在一起，都能够起到一加一大于三的效果，尤其是小白狐儿与我青梅竹马，很多默契甚至都用不着羽

麒麟来沟通，便已经是自然而然地应用而出。

这样的攻势，莫说是花舞娘，就算是再加一个卜桑，都未必能够应付。

果然，十几招之后，那女人胸口中了小白狐儿一剑，饱满的乳肉炸开，露出了里面发红的血肉来。

那血肉里面，居然还有许多流质填充物。

显然，身材如此火爆的花舞娘，并非天生如此，而是经过了许多后期加工。

身受重创，那花舞娘也终于不敢再藏拙，双手捏了一个法决，接着朝着屁股后面一摸，檀口一开，竟然吐出了九颗乌黑发亮的珠子来。

这珠子初看，跟那妖属聚月而凝结出来的内丹有着几分相似，然而仔细打量，却又显得阴沉厚重许多，破空之时，竟然有无数尖利的鬼哭狼嚎出现，整个树林子都是一片阴森，仿佛半只脚踏入了森罗地狱一般。

我的脸色一变，望着那九颗浮空的黑珠子骇然说道：“你这是什么？”

捂着假胸的花舞娘带着恨意，阴沉地说道：“是你们逼我的，是你们逼我用出这万魂珠的，若有报应，也应该印证在你们的身上，不关我事……”

她反复念着，仿佛是在催眠，又或者是自我安慰，而我则心中一动，诧异说道：“这是万魂珠？”

花舞娘突然笑了，一张脸扭曲得无比夸张，嘿然笑道：“对，万魂珠，用一万个痛苦灵魂凝炼而成的珠子，任何人被这个打到，都会神魂不稳，直接脱体而去。你们逼我太甚了，我就算是拼着折损寿元，也要将你们给置于死地！”

此言方罢，她手指一挑，那九颗万魂珠便化作了无数幻影，在空中化作万般轨迹，突然间一股阴冷气息出现在了后背之上。

我下意识地避开，感觉那万魂珠从我的身侧滑过，一股勾魂魅魄的力量陡然向前，要不是我的意志坚定，说不得就被弄得心驰神晃，整个人的神魂都飞了出去。

仅仅只是滑身而过，就有如此威力，倘若是被直接打中，只怕

就算是我，也顶不住许多。

这万魂珠，对于神有灵魂者，实在是太恐怖的法器了。

我和小白狐儿当下也是将所有的精神都提了起来，注意着周遭的炁场，小心翼翼，尽量不要被其打到，然而那万魂珠神出鬼没，在晃荡几次之后，再次出手。

这一次，却是小白狐儿被击中了后心，一声惨叫之后，小白狐儿朝前飞扑，整个人都跌倒在了草丛之中。

花舞娘一击得手，毫不手软地再次出击，我一把将小白狐儿给抓了起来，闪身避开，回头一看，瞧见她眼睫毛微动，惊喜地喊道：“你没事吧？”

小白狐儿长舒一口气，点了点头。

我方才放心，猛然回过头来，冲着那得意洋洋的花舞娘举剑，冷然说道：“万魂珠，痛苦灵魂，既然是来自巴干达的力量，就让你瞧一瞧，你们巫神的力量吧！”

我猛然挥剑，黑白双色陡然浮现，朝着前方扑去。

第三十七章 誓言，血月

饮血寒光剑上有三处力量，经过总局王红旗点化的龙血之威与五彩斑斓的剑下亡魂，已然凝练成了一股太极阴阳鱼的模样，随时听候差遣。而刺破那古怪眼球之后，凭空又生出的黑白之气，并不受控。

不过凡事都是相对的，黑白之气并不受我控制，但是却因为寄身于饮血寒光剑之中的原因，却不得不受其驱使。

就比如房客，无论如何，你总得交些房租，不然就将你给赶出去。

黑白之力若是被赶出去，就可能化作虚空。

不想死，就干活。

我此刻已经确定了，那黑白之气是来自于巫神巴干达的力量，而且与花舞娘、卜桑这些人相比，这个更加接近本源，因为那眼球，极有可能就是当年巴干达留在人世间的遗物。

力量和力量。它是有层次和对比的。

谁更接近本源，便能获得更多的控制权和统治力，故而先前与我拼斗的一众巴干达巫师个个都被这力量给点燃，化作了人形火炬。

而面对着花舞娘这种恐怖的万魂珠。我也不得不使出这般的力量来。

事实上，一开始我的心中是忐忑的。

万魂珠的力量并不仅仅作用于人体，它的意义在于攻击人的灵魂，这种层面的攻击，跟道心的稳固是有着巨大关系的。寻常人哪里能够受得住这般宛如地狱的炁场，别说被击中，就算是身处其中，也忍不住直打哆嗦，自个儿都给吓得半死。

这玩意并非是花舞娘的手段，而是来自于那个能够让总局王红旗都为之忌惮的血手狂魔康克由。

我能够战胜她么？

这疑问在黑白之气蔓延出去的几秒钟之后，终于消除了。

奇怪的事情出现了，在我们惊诧的注视中。那九颗朦胧溢彩的万魂珠在感受到这气息的时候，变幻万千的轨道居然出现了凝滞，渐渐地。渐渐地，竟然停在了半空之中。

紧接着，它们竟然破空而来，与这黑白之气接触，继而水乳交融，仿佛牛郎见到了织女。

那如胶似漆的状态，让人诧异非常。

在经过一息之间的交融之后，那九颗万魂珠居然在饮血寒光剑的剑尖两寸处，虚空凝结，呈扇形地摆开，仿佛剑尖的前端，孔雀开屏了一般。

剑尖与万魂珠之间，并无任何实物连接，然而状态却稳定得仿佛它本应该就在那儿一般。

我震惊，而花舞娘完全就快要疯掉了。

什么情况？

这是什么情况，为什么自己珍而重之的秘宝居然投敌叛变，成了别人法剑的配件去？为什么那万魂珠居然在此刻与自己切断了一切的联系？

为什么……

无数的疑问从心头冒起，以至于她并没有能够第一时间逃脱，而经历过无数事情的我自然不可能放过这一次机会，当下也是箭步而走，携着恐怖威势，朝着对方冲去。

这时的花舞娘失去了所有筹码，大惊失色，一边后退，一边按着胸口的古怪项链，大声喊道：“师兄，你再不来救我，就等着给我收尸吧！”

挥剑向前的我，在这个时候并不想要花舞娘的性命。

因为此刻的我，却沉浸在巨大的欢喜之中，长剑向前，庞大的龙血之势正在掌控住饮血寒光剑的主动权，不断地洗刷着离剑尖两寸处的万魂珠。

每洗刷一遍，那珠子就黯淡几分，宛如火药桶一般暴躁的力量，也收敛了许多。

不过收敛，并非无效，只不过是给利刃的锋芒，套上一层剑鞘而已。

等我堵住了向后奔逃的花舞娘之时，长剑控场，在万魂珠收敛之后凝聚出来的炁场之中，那女子就仿佛是离开水的鱼，一切都仿佛艰难无比。

而当我剑上的黑白之气与她相互辉映的时候，我甚至感觉对方

都快成了我手中操控的木偶。

当然，这只是一种感觉，花舞娘的反抗依旧很激烈。

不过对于此刻的情形而言，她再激烈，因为不过是增加一些乐趣而已，几秒钟之后，我通过黑白之气，将花舞娘身上的劲力牵动殆尽，而那娘们也终于瘫软在地，宛如毫无反抗能力的羔羊。

最毒不过妇人心，这娘们的恶名在外，即便如此，我也没有半点松懈，长剑点在了她的额头之上。

万魂珠围绕着花舞娘不停旋转，将她身体里来源于巴干达的信仰之力吸出。

几秒钟之后，一个娇俏得宛如十八少女的花舞娘迅速地衰老，化作了一个五六十岁，脸色蜡黄、身材枯瘦的大娘，一双眼睛之中，顿时就流露出来了灰败的绝望。

而一直到此刻，我依旧不放心，剑脊在她的手腕处轻轻碰触一下，让她无法施展任何手段。

直至如此，这个凶名赫赫的东南亚铁娘子，终于没有了任何反击能力。

我这一套弄完，小白狐儿也终于恢复了战力，冲上前来，准备给这娇媚的花舞娘一点儿教训，结果走到跟前来，瞧见地上这个憔悴无比的老婆婆，手中的剑举起来，却又放下去了。

别看小妮子打架的时候泼辣无比，但是却从来不恃强凌弱。

这时依韵公子也扛着一具尸体走了过来，那人身上的衣服十分奇怪，画满了符文，不过被细碎的剑气划得无比凌乱，早已不成模样。

花舞娘瞧见这具没了气息的尸体，不由得一阵惊骇，喃喃说道：“扎克师弟……”

她有着恐怖的万魂珠，和诡异莫测的易容变形术，而那扎克师弟则穿着一件能够隐去身形的符衣，正是这些给了她满满的自信，觉得能够将我们给玩弄于鼓掌之下，先前行刺失败之后的谈判，不过是在掩人耳目，让我们没有防范，实际上，还是想将我们给暴力击杀。

然而让她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打猎的变成了猎物，临到头来，竟然是自己成了井底之蛙，这样的变故，怎么叫她不难过、不悲伤？

老天爷，咱关系一向都很好，为什么现在就不能按照我的剧本来演呢？

我将花舞娘制服，却并没有再进一步，而是将心思放在了悬浮在饮血寒光剑前的万魂珠之上，不过依韵公子却没有我这般淡定，将肩头的尸体给丢了下來，一把揪住了那娘们的领口，恶狠狠地说道：“快跟我说，秦伯现在在哪里？”

花舞娘习惯性地伸出舌头来，在唇边诱惑性地一舔，冲着依韵公子抛了一个妩媚的媚眼，吃吃笑道：“小帅哥，别这么急啊，奴家……”

话还没有说完，她却骤然而停。

因为她发现了一件事情，自己原本娇媚的声音，此刻却变得无比沙哑，苍老了无数倍。

小白狐儿火上添油，掏出一面镜子，直接丢在了她的手上，花舞娘下意识地拿起来，朝着脸上一照，愣了数秒钟之后，猛然丢开去，双手捂着脸，尖叫了起来。

这叫声宛如夜泉，恐怖而又悲凉。

站在旁边的我们没有一丝同情，知道了她的背景和“辉煌”的过往，没有人会对一个杀人狂魔生出半点儿怜悯，能够对自己几百万无辜同胞举起屠刀的女人，就算是下到十八层地狱，都不足以洗刷她身上的冤孽，何况她此时只不过是变得略微苍老。

不过即便是再厌恶，该做的事情，我还是得要完成的。

在宗教局干过这么多年，如何对阵下药，我还是有些心得的，当下也是在脸上堆出笑脸，温和地笑道：“花舞娘，你若是想要恢复青春红颜，就得配合我们。”

然而花舞娘并非刚出道的小姑娘，我还在茅山学艺的时候，她的手上就已经沾上了几十万人的鲜血，哪里能有那般好哄骗。

大喜大悲之后的她终于收敛了情绪，冷冷地说道：“落在你们的手里，我就没想过，别试图哄骗我。”

我认真地盯着她的眼睛，极为真诚地说道：“不，我们之前谈的条件不变，你帮我们找到秦鲁海，然后给我们一艘船离开，我可以饶你不死！”

花舞娘灰败的眼睛闪过一丝亮光，认真地说道：“你敢发誓？”

我毫不犹豫地說道：“可以。”

花舞娘立刻说道：“那你对着巴干达巫神发誓，若是你违背诺

言，让我不得活命，你就会毕生受到巴干达巫神的死亡阴影之下，痛苦而死！”

我将前提说出之后，对她的话语复述一番。

听完之后，花舞娘的眼神里面终于出现了活力，抓着依韵公子的胳膊站了起来，对着我说道：“秦鲁海在我师兄的海边别院里面关着，而我师兄听到我的消息，很快就要赶过来了，现在走，也许还能够赶得及。”

对于花舞娘的配合，我十分满意，人在有了生的希望之后，很难会放弃这最后一根稻草，特别是自私自利的家伙。

我们赶紧收拾妥当，然后离开这片树林，紧接着在路边找到一辆车，那是花舞娘开来的，上车之后，在她的指点下朝着卜桑的海边别院飞速赶去，而就在路上，我却听到小白狐儿朝我一声惊呼：“哥哥，你看上面，那是什么？”

我抬头一看，透过车窗，瞧见天边竟然挂着一轮血月。

月儿弯弯，残月如血。

第三十八章 传说，仓库

残月如血。

望着头顶上那轮弯弯的月牙，无论是我，还是周遭的人，脸色都变得格外难看。

身为修行者的我们。自然知道血月代表着什么，那是杀戮、死亡、恐惧、战争的预兆，是代表着生灵消逝的天象，是月亮潮汐的叹息，它的每一次出现。都代表着无数人性命的失去。

什么会导致如此情况的发生呢？

我们不约而同地看向了花舞娘，依韵公子语气严肃地说道：“告诉我，你们到底在谋算着什么呢？”

一脸老态的花舞娘显得十分沮丧颓废，眼帘一掀，十分平静地说道：“这个，好像并不在我们的约定范围之内，我可以拒绝回答。”

依韵公子毫不客气地说道：“那是你和陈老大的约定，跟我无关。”

这话儿说得花舞娘勃然变色，冲着我怒气匆匆地喊道：“姓陈的，你难道想要过河拆桥？”

我把握着方向盘，安然自若地说道：“花舞娘，合作是相互的，你若是故意将这种重要信息漏过，显然是包藏祸心，即便是我有心维护你。也是不能服众的，依韵公子又不是我的手下，他的意志，我决定不了，而是取决于你的合作态度。”

瞧见我好不妥协，甚至一点儿畏惧之色都没有，花舞娘深吸一口气，突然笑道：“告诉你们，其实也无妨。”

此言方罢。她望着一眼天上的血月，平静地说道：“巴干达巫神当年被镇压之后，身体四分五裂，后来经过无数信徒一代又一代的探访和调查，终于探知了九处地方，藏得有巴干达巫神的遗骸，巫典之中曾有启示录，当末法时代的时候。巴干达巫神会重临世间，通过原来身体的媒介，重获新生，统领一众教徒，推翻旧秩序，重建新世界……”

她故意地停顿了一下。而我则平静地开着车子，回答道：“所以呢？”

“阁骨岛中圣坛之下的圣物，经过确认，是巴干达巫神的毁灭左眼，也是最有可能获得巫神意识降临的媒介，当年在被探知之后，我师

父派了卜桑师兄过来镇守此处，而他则四处奔走，准备收集各处的圣骸——事实上，为了这个目的，他不惜打入红色高棉的内部，借助其势力行事，更是冒险北上，前往了北边的巨龙国度，拿到了巴干达巫神的头颅……”

“那这血月，是什么原因？”

“我师父的眼界宽阔无比，不过他太疯狂了，竟然想要将巴干达巫神的整体部分都召回世间来，而我和卜桑师兄等一部分人却并不赞同，因为一旦巫神临世，我们将失去手中所有的权力，变成了它的奴隶和走狗，这样是我们所不能接受的，所以卜桑师兄暗地里筹划着另外一件事情，那就是催促着巫神临世的时间提前，此刻的它并非完全体，必须要借助于我们的力量，这样双方都有制约，方才能够和谐相处……”

通过与花舞娘的对话，我终于大概地摸清楚了整件事情的轮廓。

康克由有自己的谋算，而作为他的徒弟，卜桑、花舞娘以及死去的扎克等人却怀着另外的心思，权力是美味的毒药，尝过它味道的人，很少有愿意失去的。

这时他们内部之间的分歧，而卜桑则利用各种手段和谋划，将巴干达巫神给提前召唤临世了。

如果我们不能及时逃离此处，那么即将面对的，就是一个不完全部的巴干达巫神。

这无疑是一件恐怖的事情，一个传说中的巫神，即便是众人并不熟悉的邪恶存在，也并不是我们这些凡人所能够抗衡的，它也不应该由我们来处理，还是留给东南亚那层出不穷的降头师和白巫僧来解决吧。

想通此节，车速越发快了几分，我油门一轰，不讲道理地飞速而去。

很快我们就来到了卜桑的海边别院，那是一处算得上阁骨岛最美丽的海滩畔边，比之前智饭和尚暂住的地方，显得更加奢华和精致，一栋栋充满东方风情和西方建筑之美的小别墅耸立其间，而在外围，则有围墙将诸般美景全部霸占，门口处有岗哨，而且看样子还是防卫森严。

车子来到大门处停下，摇下窗户，花舞娘冲着门岗喊了一声，有一个精悍的光头汉子走了出来，与她交流。

双方在说着话，而布鱼在旁边给我不动声色地小声翻译着。

大意是光头汉子并没有认出花舞娘到底是谁，而当得知她的身份之后，大惊失色，而花舞娘将一份代表着自己身份的腰牌递出，那人便信了，赶紧放开门岗，让“身受重伤”的花舞娘赶紧回房去“找药”，并且“运功疗伤”。

临走之时，光头汉子还问花舞娘，说师父已经出去接应她了，是否要通知他回来？

花舞娘说不用，他扎克师叔还在原地，让他师父与扎克一起，前去追杀袭击者，至于她，如果没有什么要事，最好别打扰她，若是耽搁了她的治疗，修为减损，可饶不了他。

那人唯唯诺诺，不敢多言，放了我们进来。

花舞娘听到布鱼一直在跟我翻译两人的对话，为了避嫌，还特意跟我解释了一句：“这是卜桑的二徒弟，吴哥籍华人李小林，绰号光头林，办事最是沉稳有力，相比行为跳脱、不守规矩的瓦罗阿，这小子才最得卜桑的欢心，被安排在这里，负责别院的安全工作……”

我点了点头，没有说话，而花舞娘又接着说道：“这条路尽头的那间仓库，就是外面砌着石墙的那儿，就关着秦鲁海。”

我点头，又问道：“船呢？”

花舞娘指着沙滩远处说道：“那里有个临时码头，旁边应该有两艘船，你随便挑一艘就行。”

花舞娘的合作态度让我十分满意，车子一直开到了比周围别墅明显大上几倍的仓库跟前来，接着被一阵刺眼的探照灯给逼停，我朝外扫量了一眼，口中说道：“四个人，手上的步枪是仿AK系列的半自动步枪，其中一个身上有信号弹，斜上角三点钟方向，九点钟方向有狙击手——尾巴妞，狙击手你能处理么？”

小白狐儿朝着外面瞧了一眼，应了一声，身子就倏然不见了，显然已经是趁着黑暗摸了出去。

我给小白狐儿留了一点儿时间，一直等到那四个武装人员提着枪，小心翼翼地走到跟前来时，方才打开门，让花舞娘去应付他们。

这四个武装人员显然并不是光头林那般的角色，并没有认出完全变了模样的花舞娘，而瞧见我、布鱼和依韵公子从车上依次下来，更是戒备心提起，枪口指着我们，口中不断地威胁着，有一人还折回仓

库，准备拉响警铃。

就在那人转身的一刹那，我和布鱼便动了。

尽管被枪口指着，这种来自于苏联伟大枪械师卡拉什尼科夫设计的凶器能够在瞬间将三十发子弹射入体内，但是人终究还是需要一点儿反应时间的，更何况是这种几乎没有经历过严酷战事的武装人员，故而电光火石之间，两人的脖子就给我们齐齐拧断，瘫软在地。

虽然没有事先沟通，但依韵公子也是没有片刻犹豫，战神剑轻灵无比地切断了第三人的神经中枢。

回头准备拉响警铃的那个家伙听到身后有异动，转过头来，迎面便是一道寒光。

战神剑毫无阻碍，宛如刺入豆腐一般的，插进了那人的额头上。去。

将这四人解决，我的目光朝着发现的两个狙击点瞧去，却见小白狐儿在第二个狙击点上面，冲着我扬起了大拇指。

花舞娘一脸震惊地看着杀完人之后，表现得淡然自若的我们，脸色十分难堪。

尽管有预料过结局，但是瞧见我们这般专业而果断地将守卫解决，一点儿麻烦都没有，却也是她所不能接受的。

我从其中一人的腰间拿到了钥匙，而布鱼则从后备箱将智饭和尚给扛了出来，打开仓库的门房，依韵公子一路向前，手中的青铜战神剑不断被鲜血洗刷，终于在花舞娘的指点下，来到了一处幽暗的房间里。

里面黑漆漆的，不过往里面瞧去的时候，却能够看见一抹红色的凶光浮现。

我用钥匙打开厚重的铁门，在拉开之前，对旁边喊了一声：“布鱼，准备。”

布鱼点头，而我则将铁门一拉，等待了两秒钟，一股腥风拂面而来，秦伯一脸凶戾地冲出牢房，而早有准备的我和依韵公子则双双将其按到在地。

这秦伯有着天下十大的实力，一身修为惊若天人，一旦发起狂来，即便是我和依韵公子，也压制不得他片刻。

好在布鱼及时出现，将自己身上的驱邪符拍在了他的身上，挣

扎方才消滅。

四人精疲力竭，躺在地上喘息，然而就在此時，我却突然从地上一跃而起，朝着四周望去，却没有瞧见那花舞娘的身影。

这娘们，居然还想逃？

真以为我一点儿防备都没有么？

第三十九章 底细被探，虚空之眼

我朝着门口低声喊了一声：“尾巴妞……”

我的一声招呼，仓库尽头处却是出现了一个身影，小白狐儿将那花舞娘给倒提着，一步一步地走了过来。

她猛然扔在地上。不屑地说道：“想着我面前耍花样，简直就是活腻味了。”

瞧见地上宛若死人一般的花舞娘，我缓步踱到了她的面前，冷冷地说道：“怎么想的，明明马上就要自由了。偏偏一定要犯贱？”

花舞娘面如死灰，不过却不甘心地说道：“杀气，我从你的眼睛里面看到了杀气，你是不会放过我的……”

杀气，我有什么？

我揉了揉眼睛，突然笑了起来，回转过身去，瞧见秦伯脸上的疯狂已然消逝，取而代之的是平静，手贴着胸口处的驱邪符，深吸了几口气，然后站了起来，对我满怀感激地说道：“小陈兄弟，又是你救了我……”

我耸了耸肩膀，安慰地挥了挥手。然后说道：“无妨，秦伯你身体还好？”

秦伯活动了一下手脚，脸上露出了几分苦笑：“他们应该还是想要利用我的身体，所以倒也没有作太多的伤害，倒也无事。”

秦伯无事，地上另外两人也爬了起来，双方简单地沟通一番之后，决定事不宜迟，要走。得趁早。

布鱼捡起了昏死过去的智饭和尚，扛在肩上，而小白狐儿则将一脸绝望的花舞娘给揪着来到了我的跟前来，对我说道：“哥哥，这臭娘们，要怎么处理？”

我返身往仓库门口走，边走边吩咐道：“带着一起走，说不定还能当做护身符。”

被小白狐儿揪着头发的花舞娘怨毒地冲着我喊道：“姓陈的。你是发过血誓的，你若是不放过我，就会毕生受到巴干达巫神的死亡阴影所笼罩，永世不得解脱……”

我毫不介意地说道：“是，我是发过誓，不顾违约在先的是

你！”

花舞娘摇头。疯狂地笑道：“我带你们找到了秦鲁海，给你们指了指出海之船的去处，我并没有违反我们之间的约定，你懂么？”

我冷笑了一声，敢情是在这儿给我下套呢，当下也是平静地点头说道：“哦，既然如此，那我放过你也无妨。”

这话儿说完，秦伯推开了仓库大门，朝着外面瞧了一眼。

外面四下寂静，并没有任何可疑之处。

时间紧迫，我们不再停留，而是朝着简易码头方向匆匆而行，至于花舞娘，小白狐儿适时将她的嘴巴给捂住，不让她发出任何动静来。

事实上，在我答应完成承诺之后，那花舞娘又生出几分生还的希望来，倒也变得十分配合。

一行五人，加两个俘虏，趁着夜色，从房子的阴影处不断地缓步前进，很快就离开了别院的范围，一路来到了简易码头处，放眼望去，果然能够瞧见两艘游艇般的小船，这玩意看着精致小巧，不过搭载着我们渡海，却是绰绰有余。

毕竟有着布鱼这般的角色在，即便是一片木筏，我也有信心能够横漂到海对面去。

走在细腻的沙滩之上，眼看着那简易码头越来越近，我们的心情无比轻快，逃脱生天的感觉实在是太美妙了，而我还将智饭和尚这个目的最终给擒到了手中。

这些日子以来的所有辛苦，似乎都得到了回报，也变得不是那般的艰辛。

然而就在我即将走到简易码头处，登船离岸的时候，突然有四五道探照灯的灯光，从各个地方射了过来，将我们给照得透亮。

在这刺眼灯光亮起的一刹那，我们所有人都下意识地举起了手中的武器，背靠背地站立。

我们的目光四处游弋，寻找着随时出现的敌人。

从别院的一处道路中，出现了一列人来，为首的那人，穿着规规矩矩的藏青色长袍，短须，又黑又瘦，唯有一双眼睛神采奕奕，远远地打量过来，口中朗声说道：“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几位朋友既然不远万里来到我阁骨岛，为何走的时候，也不通知一下主人家？若是知

道各位要走，我这个地主，怎么着也要摆一场送行宴，为各位践行！”

说话的这人，却是那康克由的大弟子卜桑。

这个家伙一开始的时候，我并不是很在意，因为我此番前来南洋，唯一重视的敌人就是被王红旗称赞数次的康克由，至于别人，在我眼中都不过是土鸡瓦狗而已。

然而现实却给了我一个响亮的耳光。

一个胆敢谋算自己师父的家伙，显然是个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厉害人物，小视天下豪杰，当真不是一件好习惯。

对方既然用探照灯将沙滩照得如同白昼，而且还敢光明正大地出现在我们的面前，必然是有所凭恃的，我们也没有在事情暴露之后，转身就朝着远处的游轮跑去，而是背靠背地小心防范，而由我转过身来，朝着这人遥遥拱手说道：“卜桑巫师，今日血光大盛，诸事不宜，我们就不便叨扰了，就此离开便是。”

那卜桑似笑非笑地说道：“离开？诸位是想开着我的船走？那船可贵着呢，我是不会同意外借的。”

我将手背在身后，与身后几人做着手势，而我则平静地跟对方扯淡道：“多少钱，开个价。”

我如此的豪爽，让卜桑显得有些诧异，他的目光一阵凝聚，许久之后，方才徐徐说道：“也对，能够出得起一百万美金买我那小师弟康桑坎下落的人，自然不是什么穷鬼。”

听到他说出这般详细的数据，我便知道夺命妖姬那边的消息已经闯入了这家伙的耳中。

这并不是什么意外之事，要晓得巴干达巫派在这东南亚扎根数十年，尽管近年来已经有了过街老鼠人人喊打的趋势，不过终究还是比我们这些外来户的消息渠道灵通许多。

与卜桑言语交锋的时候，我时刻注意着两件事情，第一件，那就是到底有多少枪手在将准心锁定在我们这些人的身上。

第二件。那即是先前将秦伯和依韵公子一下放倒的那张诡异巨脸，此刻是否也会再次浮现？

很快我就发现，站在毫无遮掩可言的空旷沙滩上，我们基本上都是被当做了靶子，至于那一张诡异巨脸，我倒没有感受到太多的征兆，唯一觉得一点，那就是卜桑之所以这般毫无顾忌地出现，一定是有

所凭恃的。

双方交谈几句之后，卜桑开始跟我们谈起条件来。

首先一点，将人留下，无论是修为尽损的花舞娘，还是长期处于昏迷状态的智饭和尚，其次让我们缴械投降，不然这辈子，就再也没有活下来的机会了。

这要求，并不是在谈判，而是在劝降。

面对着对方强硬的态度，我的眉头一挑，并未有说话，而对我意图心领神会的小白狐儿则扬起手中的剑，一剑飞去，花舞娘的左臂便给卸了下来。

鲜血嘶嘶，她那手中的天璇剑跟我的饮血寒光剑并不能比，根本就控不住鲜血。

花舞娘惨叫连连，而对面的卜桑却是面无改色地看着，眉头都不皱一下，我却不管，淡定地提出了我的条件来：“智饭我得留下，回去交差，至于花舞娘，我可以置之不理，是死是生，都没有太多的关系，重要的事情是，那艘船，现在归老子的了。”

双方的述求南辕北辙，各有一套说辞，卜桑瞧见我一副坚定无比的模样，冷笑了一声，突然伸出手来，拍了一拍。

随着他的拍打，我们头顶的天空突然飘来了一片乌云，接着雷声轰鸣，徐徐而来，电闪雷鸣之间，无数闪电将我们的脸色变得莫测迷离，而卜桑则幽幽地说道：“既然不答应我提出来的条件，就让它，来跟你们谈谈吧……”

他的话儿虚无缥缈，紧接着口中开始念诵起了经诀来，呜、吧、喃、巫、啊、吧……

在这般的喝念之中，云层开始慢慢地压低，几乎就要砸到了头顶上来，我下意识地抽出了饮血寒光剑，凭借着里面强大的龙气，给我鼓足了劲儿。

轰、隆、隆……

一道巨大无匹的闪电从头顶上骤然生出，紧接着就像一条电蛇一般，从云层的中心处汇聚而出，最后直接击打进了我们身后的海水里面去。

经过这闪电的轰击，我能够感受到几米高的浪头掀起，无数浪花的碎珠纷纷洒落而来。

蓝色的电弧将整个空间都闪耀得一片诡异。

这是在断我们的后路，防止我们从海中逃遁，所以提前将这大一片的海域都给通上了电，一旦逃入其中，说不得就变成了一条电晕的大头鱼。

数道让人脸色惨白的闪电之后，云层之中突然低垂下一大坨的东西来。

我定睛一看，却见那竟然是一颗宛如汽车般大小的巨型眼睛，瞳孔一会儿黑，一会儿红，不管从哪个角度来看，它都仿佛在注视着任何人一般，而在这硕大眼球的下方，则有无数章鱼触角般的软组织，在虚空之处不断挥舞游弋着，仿佛游于水中。

天啊，这难道就是 I 先前在血潭底下刺中的那只眼球么？

第四十章 融合，解脱

对，这就是那颗眼球，只不过它变大了无数倍，半透明的玻璃体中流光溢彩。仿佛有着无数恐怖的力量在里面流动，而当我仔细瞧过去的时候，对方巨大的瞳孔陡然一张一缩，朝着我眯眼瞧来，让我浑身宛如跌入冰窖之中。止不住地直打哆嗦。

我们一路奔逃，毫不停歇，就是不想与不属于这个世界、充满神性的鬼东西正面冲突。

然而却终究没有想到，命运就是这般曲折，最终我们还是撞到了这玩意儿的面前来。

还能跑么？

不能，那么既然不能，唯有硬着头皮去面对吧，在我们那地界有这么一句老话，叫做“人死鸟朝上，不死万年年”。

人生不过一世，草木不过一秋，就算是死，我他妈的也不愿意怂死。

就是干，不要怂！

我心中翻江倒海，自我暗示几番之后。整个人就像打了鸡血一般，眼睛瞬间就红了起来，而脸上却是淡定无比，丝毫不流露出来。

我朝着前方不远处的卜桑冷冷笑道：“好你个卜桑，真能够算计的，你信不信我现在就将你这老情人花舞娘给活刚了，将你师父的儿子康桑坎给先弄死？”

有着云层浮下来的那只虚空巨眼撑腰，卜桑显得格外自信，冷酷地说道：“你都说是老情人了。瞧她那副恶心样，你觉得我还会碰她么？要不是往日的一点儿交情，我甚至连提她的心思都没有；至于康桑坎这小子，去了中国多年，什么本事没有学会，吃喝嫖赌的功夫倒是憋出了内伤来，真的是给我师父丢脸，这样的水货你若是帮我给杀了。我少不得还要感谢你一番……”

听到这般伤人的话语，花舞娘的眼眉低垂，仿佛睡着了一般，根本就毫不在乎。

她并不计较，反倒是昏死久矣的智饭和尚居然在这个时候适时醒来，还被布鱼扛在肩上的他双手被缚。不过一张嘴却没闲着，冲着卜桑大声吼道：“卜桑你个龟儿子，当年要不是我父亲将你从村子里挑出

来，你不是早就饿死，就是死在了那万人坑、集中营里面了，哪里能有今天的锦衣玉食？你这个忘恩负义的玩意，亏我父亲对你这么信任，你居然这么对我，我……”

则智饭和尚的嘴皮子本就灵活，这是我之前就已经领教过的，此刻听到他痛骂卜桑，不知道为何，我总有一种看到狗咬狗的乐趣。

智饭和尚破口大骂，而卜桑的脾气却是好得很，淡然听着，过了许久，平静地说道：“康师弟，师父送你去中国，是希望你能够融汇中原佛教与我南洋术法于一体，发扬光大，传承衣钵，而你不但学无所成，而且惹事的本领倒是增长不少，这一位茅山首徒，在中国近年来可是鼎鼎有名的人物，在江湖之地位，如日中天，你居然惹到了他，岂不是找死？我既然救不了你，就只能帮你报仇了——巴干达巫神，子民卜桑请求你，帮我拿下这些仇敌，扬我教威……”

这一句话，完全就是在翻脸了，听到卜桑的命令，又想到自己却是还在敌人的手上，智饭和尚慌张地大声喊道：“卜桑，卜桑，我还在敌人手上呢，这事儿若是让我父亲知道了，一定会让你吃不了，兜着走的！”

相比于智饭和尚的歇斯底里、色厉内荏，卜桑却显得十分淡定，悠悠地说道：“能跟在我身边的，自然是我亲信，至于忠诚于你父亲的，已经完全融入神灵的身体里去了……”

听到他说这话，再想起巢穴之中无数被融入红色液体之中的信徒，以及增长无数倍的虚空巨眼，我不由得生出一阵冷汗。

好一招铲除异己，借刀杀人。

当时我们若是跑得慢，估计也要被这虚空巨眼给融合，成为了它身体的一部分了吧？

那个时候的卜桑，说不定就藏在暗处，监控着我们的一言一行，只不过是出了一些问题，方才将我们这些变量，给漏了出去，成为了计划之中的唯一漏洞。

在我想来，估计卜桑也没有想到智饭和尚会如此脓包，让我们从后门给逃脱了吧？

此乃猜测，不必深究，因为那虚空巨眼在得到了卜桑的吩咐之后，居然十分顺从地听了话，朝着我们这边缓缓地移动过来。

这巨眼足有一头大象一般的体型，挥舞着章鱼一般的臂膀，缓慢游来，那种无形的压力让人胸中发闷，竟然有一点儿喘不过气来的感

觉。

特备是被它直勾勾地看着，瞳孔里面透露出来的冰冷寒意，当真让人痛苦。

如坠冰窟！

我浑身僵直，不过在适应了几秒钟之后，终于凭借着一身魔功，又重新掌握了身体的控制权，扬剑而上，想着管你到底是什么玩意，只要你一旦进入我的攻击范围，我就让你好好瞧一瞧厉害。

然而那虚空之眼在离我们二十米远的地方，居然悬空而停，不再前进。

它虽然停住了前进，然而却并不停歇，附着在眼球之上的章鱼软臂全部朝下，接着身体开始飞速自旋起来。

我不懂它这是什么意思，然而几秒钟之后，我瞧见这玩意的下方，突然滴落了好几坨的黏液来，这黏液一落地，就化作了俞千八、瓦罗阿、达桑巫师等在巢穴里已然死去，不过修为厉害的高手来。

这些人浑身赤裸，透着血光，头颅部分还算完整，但是脖子之下，却仿佛活活剥去了一层皮，露出下面黑红色的肌肉和白色的筋来，十分可怖。

这虚空巨眼就像拧抹布一样，先后滴落了十五滴。

出了俞千八、瓦罗阿和达桑巫师等人之外，其余的人我们倒也并不认得，不过感觉整体的水平，都能够达到一定的程度。

与生前相比，这些血人显得有些僵硬，少了许多灵气，不过凶戾之气，有增不减。

瞧着就有些心寒。

虚空巨眼停止了自旋，悬空而立，而那些被拧出来的血人则朝着我们一步一步地进发了，与此同时，远处的枪手也暗自将准星锁定在了我们的身上，尽管不可能在虚空巨眼的攻击中射击，不过只要出现什么意外，这些人就会抽冷子来一枪，将我们给送入地狱。

卜桑脸上的笑容变得有些灿烂，因为这所有的一切，都已在了他的掌握之中。

我接过了小白狐儿手中的花舞娘，对那小妮子低声吩咐道：“一旦打起来，你就凭着自己的优势，绕开战场，然后帮我解决掉所有将枪口指向我的家伙，懂么？”

小白狐儿点了点头，而我则将花舞娘抓着，逼着她去瞧瞧前方一步一步走过来的血色人群，寒声说道：“绝望么？”

花舞娘抬头看了一眼天空之上的虚空之眼，突然摇头笑道：“祭拜了它这么多年，没想到本尊居然这般丑！”

这话儿我深为赞同：“正神我不知道，但是这些邪神，一般都是混得不咋地的，样貌也格外被人诟病，真的不是什么好长相——花舞娘，你也算是纵横一世，现如今众叛亲离，不知道有什么可以教我的？”

作为敌人，花舞娘无疑是可恨的，这女人的罪恶罄竹难书，然而作为一介女性，她能够在等级制度十分明显地南洋混出这般的地位来，却也十分难得。

每一个能够出头的人，心中自有一片天地。

似乎感受到了什么，花舞娘回过头来，长吸了一口气，居然笑了：“想我当年那一缕蚁般的雏妓，竟然能够活到今天，统御无数欺辱于我的臭男人，仔细一想，也不枉白活一世。现如今，我想明白了，即便是死，我的灵魂也未必能够归于巴干达的庇护之中，不过我并不后悔，若说有什么可以教你的，我只能说，人生短暂，何必思前顾后，活得精彩些，给世人留个念想，也是很不错的呢——总好过我当年的那些幼时好友，在肮脏、熏臭的房间里面，接待无数陌生而丑陋的男人，还没有成年，就在阴沟里面，默默死去……”

花舞娘的话语里面，有着几分萧瑟、几分怨恨，和几分不舍，而这句话说完之后，我将她猛然一推，朝着那帮血人撞去。

我不知道这些血人到底是个什么状态，所以必须要有人帮我试探。

我们的人不能受伤，那么就只有这个对于双方来说都是废棋的花舞娘，能够胜任此职。

花舞娘被我远远推出，像是扑火的飞蛾，显得义无反顾。

她的双手张开，在刹那间，我突然感觉她有一种自我救赎的感悟，而随后，便瞧见她被领头的瓦罗阿给猛然扑中，那家伙张开血糊糊的嘴巴，朝着花舞娘的脖子处猛然咬去。

一口！

两口！

然而还没有到第三口，其余的血人便将它给挤开了去，纷纷扑

了上来，将花舞娘啃噬了大半。

被挤开的瓦罗阿并不与那些人抗争，而是将注意力集中到了我们的身上来。

花舞娘只有一个，而我们这儿，有五个。

可以好好吃了！

第四十一章 男儿，斗志

十来个血人汹涌而来，而我们则并没有冒失地上前，与之拼斗，而是缓步后退。仔细地打量着正在被血人吞噬的花舞娘。

之所以如此，倒也不是打量这一代凶戾铁娘子的惨状，而是观察那些血人的手段，以及厉害之处。

真正到达了一定的境界，对于事物性质的把握和观察力是远超出一般人的。

这么讲或许有些深奥。简单来讲，那就是对方的优缺点。一眼看穿。

我在看，身边的诸人也都在看。

能够出现在这里的，没有一个弱者，即便是小白狐儿和布鱼，都是七剑之中，除了张励耘之外的最强者。

我收敛着气息，不敢让那虚空巨眼知晓我就是先前刺伤它的那人，而等到以瓦罗阿为首的那些血人，已然冲到我们跟前来时，方才往怀里伸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秦伯却拦住了我，对我说道：“让我先来。”

简简单单的一句话。却有着不可置疑的沉稳气势。

我没有动，而秦伯则往前走了两步。

他已然将自己的装备，从花舞娘的身上给夺了回来。九把暗淡无光的飞刀，在一瞬间就投掷而出。

没有人知道他是什么时候扔出的飞刀，但是我们面前的这些血人，却仿佛秋风扫过的野草，没有一人能够站立在我们的跟前，全部都倒在了地上去。

说起来，秦伯这一路上，也是显得有些倒霉。

原本能够媲美天下十大的实力，甚至硬拼起来，我与他都不过是五五之数，然而一路狼狈，屡屡受挫。将颜面都给扫落许多。

然而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先前的他再厉害，也抵不过卜桑预谋的圈套、以及巴干达的神力。

后来又被下了降头，吃了那神秘莫测降头术的大亏。

然而即便如此，秦伯就真的只是一盘小菜？

他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证明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如果没有任何束缚，他足以能够碾压此间无数的修行者。

这就是站在巅峰状态的强者自信。

飞刀掷出之后，并没有失去控制，反而在秦伯宛如手语一般的法印之中，不停地旋转着，化作一种古怪阵型，有朝着天空那虚空巨眼杀去的架势，然而就在我们以为那些胸口开出拳头大血洞的血人已然死去的时候，这些家伙，居然又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张牙舞爪。

秦伯眉头一皱，双手招展，再次挥手，悬浮在空中的飞刀又一次地化作寒光。

这一次，却是指向了这些家伙的头颅。

噗、噗、噗……

灌足了气劲的飞刀，一点也不比那狙击弹的威力差上几分，那寒光在半空中穿针引线，却是将这十来个血光辉煌的家伙头颅穿破，有的从中而过，有的则是像被咬去一半的苹果。

血人倒下去了，接着再次站了起来。

这一回，秦伯没有再贸然出刀了，而是将这九把飞刀悬浮在我们的跟前，作防备状，对我低声说道：“不行，它们都不过是那大眼睛操纵的木偶而已，如果不将大眼睛干掉，这些玩意，杀之不尽，连绵不绝！”

我此刻的注意力并没有集中在血人之上，而是消失在了远处的小白狐儿。

在别人的视线中，小白狐儿依旧站在我的身后，然而那不过是小妮子的幻象而已，早在秦伯出手，震惊全场的时候，小白狐儿便已经隐入夜色之中，朝着边缘摸了过去。

虚空巨眼固然厉害，但是隐藏在暗处的狙击手和枪手，却同样能够要人性命。

子弹不会因为我们是修行者，威力就会减弱半分。

它反而会更准。

秦伯跟我说起后半段的时候，我才反应过来，点了点头道：“这些血人没有要害，只要本源不灭，就算再怎么折腾，都不过是将面团从长条揉成方条，并没有什么实质性的改变……”

秦伯听到我的比喻，不由得笑了：“说得形象！”

依韵公子有些郁闷了，看着这些缓慢站起来的血人，头疼地说道：“你们两个到底在打什么哑谜，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我耸了耸肩膀，说道：“血人好灭，重点在于那虚空巨眼——秦伯，你能搞定不？”

秦伯的脸色严肃，认真地说道：“说句实话，那大眼睛看着宛如天神，高高在上，体内又有不属于这个世界的神力，但是若是真的讲起来，它不过初成，体内的力量都不过是吞噬而来，太过杂驳，如果一定要与其交手的话，扬长避短，或许能够将其封印住——我晓得一种龙虎大封印真经术，能够将其镇压……”

我若有所思地朝他看了一眼道：“秦伯，这真经术，可是龙虎山的不密之传啊，您和龙虎山，可有瓜葛？”

秦伯嘿然一笑，倒也并没有否认：“龙虎弃徒，往事不追。”

这话儿说完，前方的飞刀一阵嗡然而动，将朝着我们冲过来的一众血人，又一次地给戳倒在地去。

我没有继续探寻隐私，而是担忧地说道：“只可惜，有着卜桑这一帮人在，我们未必能够安心地腾出手来，将这虚空巨眼给封印住，免去南洋百姓的一场祸劫。”

秦伯有些疑惑地说道：“小陈，你茅山缉凶，为何仅仅只有这几人？”

我叹了一口气道：“我不过是外门子弟，刑堂的确是有派人前来，不过出国之后，并无联系，不知道他们是否已经前来了……”

这话儿说着，突然间一股波纹浮动，我们下意识地往旁边避开，猛然回头，却见一道蓝色的痕迹从远处的虚空巨眼方向浮动而来，洒落在了我们刚才站立的地方。

沙滩之上，一片蓝色电浆，如水一般的游荡着，所过之处，细沙被剧烈的高温蒸发，一股黄色的雾气浮现。

好，好厉害的手段。

我们脸色一变，然而还没有等我们反应过来，那蓝色痕迹突然又出现，这一回，数量倍增，化作七八条，悄然无声地朝着我们这边突袭而来。

几人一阵疾奔，纷纷避开，而那蓝色痕迹落下之后，必然就是一滩电浆，荡漾不休。

这诡异的蓝色，当真是夺命的音符。

而就在我们对着蓝色痕迹束手无策的时候，远处的枪声骤然响了起来。

拖延许久，卜桑也终于耐不住性子了。

上有虚空巨眼，后面是带着电芒的大海，而三面则都是无数的暗枪和子弹，此时此刻的我们，终于陷入了绝境。

然而这世间的人，有的面临绝境，两腿一蹬，就等死亡，而有人则从来都不接受命运的安排，谁要我死，我就要他的狗命。

无数型号的子弹从四面八方攒射而来，划过夜空，眼看着我们即将被射成马蜂窝，却见秦伯猛然一声暴喝，双手舞动，那九把飞刀化作一阵疾光，在四周飞速游动，那刀尖竟然将无数飞速奔袭的子弹都给拦住，纷纷落在了沙滩之上。

这一招，对于飞刀的力量和准头，都有着严苛到了极致的要求，能够施展出这么一手来，秦伯却也不负自己的名头。

秦伯的掩护，让我们的压力一轻，然而那蓝色痕迹，却无人可解。

挡也没法挡，挨也没法挨。

既然如此，那就只有硬着头皮，顶上前面去干了！

想到这儿，我朝着布鱼使了一个眼色，让他拿住智饭和尚，而我则与秦伯、依韵公子一同，毫不犹豫地朝着前方的虚空巨眼冲去。

三个男人，几乎是同一时间抬脚，没有半分畏惧。

挡在我们前面的一众血人，此刻却是又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试图阻拦我们，然而却被依韵公子一把青铜战神剑，给悉数斩成了碎片，三人与无数蠕动的血块擦肩而过，而就在快要接近虚空巨眼的时候，秦伯突然出声说道：“你们两人先别上，让我来。”

秦伯之所以如此，倒不是想与人争锋，而只是因为他对战胜这玩意没有太多的信心，便想着将危险的事情，留给自己。

他这是在投桃报李，报答我数次救他的恩情。

容不得我们反驳，他便一个纵身，腾空而起，飞临到了那虚空巨眼的跟前来，双手往天空举去，虚空一招，居然有两轮圆月般的电光浮现，紧接着他全身紧缩，腹中一阵轰鸣，血液和肌肉在不停地颤动，频率在瞬间达到了一致。

在共振为一点之时，他猛然向前一推，高声喝道：“呼沆漈，吸风云，役鬼神，驱雷电，清微丹诀，五雷正法，赦！”

一言出口，天地震动，无数雷鸣之声，将整个沙滩都给落得颤抖，而那两轮电光则充斥天地，朝着那虚空巨眼猛然冲击而去。

这气势，万法归一。

眼看着那虚空巨眼即将被这让人睁不开眼睛的白光给淹没的时候，它的身子里突然涌现出一股血气，将自己给护得周全，身下触角猛然一绞，却是将秦伯给猛然缠住，瞳孔凝聚，似有高能射出。

而在这个时候，我也终于将饮血寒光剑给抽了出来。

剑出，空气为之一滞。

第四十二章 引祸，真假

我之所以没有将刚刚俘获九颗万魂珠的饮血寒光剑拔出来，主要的原因，是这把剑，先前曾经刺穿过那血潭底下的大眼球。

尽管我不知道后来血潭之中到底发生了什么变化。以至于卜桑能够召唤出这般诡异的虚空巨眼来，但是我却晓得一点，那就是这玩意，绝对会很记仇。

这是那邪神的共性，它们就是以此来维持自己的恐怖权威。

但是事到如今。我却也不能再当缩头乌龟了。

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我为何还要忍耐，还要受着狗日的鸟气？

不过一死！

长剑拔出，剑身之上一阵魔气纵横，而在剑尖之处，则显得格外的奇特，九颗黝黑如墨的万魂珠宛如扇子一般排列，将这长剑给弄得不伦不类，古怪无比。

虽然黑，但是这万魂珠却并不融于黑夜，反而是显露出了自己独有的光华来。

那鼓动触角，想要将秦伯给勒杀于此的虚空巨眼终于停住了这力量，一来是对手实在是太过于顽强，一时半会并不能将其勒死。二来则是被我这饮血寒光剑给吸引住了。

剑身之中，有属于它的力量。

那力量近乎于巴干达巫神的本源，虚空巨眼尽管有着巴干达巫神的神性。但是由于饮血寒光剑宛如卫生巾一般强悍的吸力，使得它在成形之前，已经被过了一到手。

简单的说，就是虚空巨眼的本源力量，有一部分被转移到了饮血寒光剑之上。

任何物种，对于自身的统一，都是有着天性一般的渴求，故而那虚空之眼的瞳孔一阵收缩，注意力顿时就朝着我这边集中而来，而它眼中凝聚的光华也在此刻稍微地消散了几分。

趁着这个空档，秦伯的身子一收一张，居然从那强悍的绞杀触角之中。脱离了出来。

离开之后的秦伯一身红色黏液，一呼一吸之间，脸色从猪肝一般的血红色迅速恢复了过来，手一伸，在半空中游弋的九把飞刀，倏然回归到了他的手掌之上。

每一把，都有着让人心寒的锋芒。

秦伯这边脱离了危险，而我则陷入了那虚空巨眼的全力照顾之中去，先前出现的蓝色痕迹仿佛暴风骤雨一般，朝着我的身上，以及有可能闪躲的方向倏然飞来，有的时候根本就避无可避，眼看着这蓝色痕迹浮空而起，即将射入我的身体里，我也是无奈，当下也只有举起手中的长剑，试图抵挡。

我这也是无奈之举，然而没想到饮血寒光剑上，那九颗万魂珠不停旋转，居然化作一道屏障，将这些玩意给滑开了去。

然而即便如此，我的周围全部都是那流光四溢的蓝色电浆，有的在沙滩上荡漾，有的则将沙子蒸腾一空。

我根本无处下脚。

几秒钟之后，根本够不着虚空巨眼的我心中突生一计，通过麒麟吩咐布鱼，让他带着依韵公子和秦伯先行撤离沙滩，朝着简易码头的方向撤去，至于我，则毫不犹豫地祸水东引，朝着卜桑那边的人群冲了过去。

我不知道那虚空巨眼是否听从卜桑的吩咐，不过若是能够误伤一部分敌人，那也是我希望看到的。

我一动，一直在远处观察战况的卜桑就晓得了我的意图。

他没有任何犹豫，手臂猛然一挥，身边超过十名枪手毫不犹豫地朝着我的这个方向倾泻子弹，试图将我给射成一个筛漏子。

若是以前，我或许还要开启临仙遣册，避开诸多子弹，然而此时此刻，我却是节省一切力量，唯有将长剑向前，利用那旋转不定的万魂珠，扩展出一个足已包容我的炁场来，让所有的子弹遇到这股阴寒诡异的力量，都从旁边滑了过去。

瞧见我剑尖之上的这些珠子，卜桑大惊失色地喊道：“天啊，你怎么可能有我师父最为宝贵的万魂珠，这不可能！”

转瞬间他又想到了缘由，咬牙切齿地喊道：“花舞娘那贱人，不但藏着这么一手，居然还将我巴干达巫教最为神圣的圣物给落入了敌人的手上，妈的，她死得简直就是太轻松了……”

这人当真是天性薄凉，花舞娘怎么说都跟她有一腿，也与他站在一条战线上，与康克由作对，没想到临到死了，居然这般唾骂曾经的同伴。

这种人渣，还是由我来超度他的性命吧！

一百多米的距离，对于寻常人来说，倒也算是遥远，然而对于我们这些修行者来说，却不过是一瞬间之间的事情，那如瀑弹幕并不能将我给拦截，于是我带着凶狠的气势，猛然撞进了对方的人群之中。

这是一个超过五十人的人群，这里面的人，除了一部分修为普通的枪手之外，大部分都是跟随着卜桑数十年的巴干达巫教骨干。

而且这些人，是卜桑最为亲信之人，因为不臣服他的那些人，早就已经葬身在在了阁骨山腹的巢穴之中，或者已经被这虚空巨眼给融入于身体里面去了。

但我携着怒火冲入其中的一刹那，早有准备的卜桑朝着旁边退开，并不与我交锋。

而其余的精锐高手则纷纷接阵，扬起手中的槐木短杖，猛然一摇，无数细碎而让人头皮发痒的声音，则无孔不入地充斥在了我的耳畔，一直不停歇。

与此同时，这些人还不断地往地上撒落些灰白色的粉末。

这些粉末一入地面，便化作无数幽蓝不定的鬼火，朝着我这边附着而来，接着无数鬼脸于火中生成，朝着我张牙舞爪，十分恐怖。

这些人大部分曾经参与过几十年前的大屠杀之中，数以百万计的生魂死去，而这些人则在亡魂的哭泣之中，学会了鬼道的精髓，现如今使用出来，比大多数鬼道修行者，都要厉害许多。

对方蓄谋已久，我一闯入其中，就有一种被制住的感觉，如行水中，怎么都不畅快。

然而即便如此，我依旧凭着魔功，硬生生地斩杀了两人。

一力降十会，我从来没有半点儿妥协之心。

卜桑的脸色一变，一声呼喊，立刻出现了三名格外强力的巫师上前而来，将我给拦住了，而在外围，那些人不断地变幻着方位，仿佛要将我给围杀于此。

然而就在此时，沉寂数秒钟的虚空巨眼，突然又朝着我这边射出数十道蓝色的疾光来。

我早有防备，即便是在被众人围堵的情况下，也能够强行避开此物，然而那些全心全意要绞杀我的巴干达信徒，却毫无防备地被这些蓝色电浆给击中。

因为近在咫尺，所以我对这玩意击中人体的情况，瞧得十分仔细。

蓝色电浆在击中人体之时，并没有任何穿透效果，而是像正常的浆液一般，飞溅而起，将人给大约地包裹住，而在瞬间之后，里面蕴含的极度高温将皮肤和肌肉给瞬间蒸发，唯有里面构造比较坚硬的骨头，方才能够稍微坚持一下，不过却也是被烤炙得一片焦黑。

而等几个呼吸之后，单反被电浆击中的人，接触面整个地空出一大块来，化作一具又一具残破的躯体。

有的人连头带着胸口大部分，全然不见，有的则是直接断成了两截。

还有各种各样的惨状，不一而足，不过唯一的特点，那就是惨不忍睹，让普通人瞧见一眼，便会整宿整宿地做恶梦。

虚空巨眼无差别的攻击手段，直接将卜桑麾下众人刚刚组成的阵型给全部撕裂，在这般残酷的状况下，那些人陡然发现自己信奉的神灵原来根本就不认得他们，该死还得死，充足的信心顿时就崩溃了，纷纷朝着旁边躲开，一哄而散。

卜桑也给这场面给吓到了，一直到死了一小半人，方才反应过来，口中嚷嚷着古怪的话语，与天空之上的虚空巨眼沟通。

然而那虚空巨眼是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哪里还理会他的话语，朝着我就是一阵攻击。

一开始，我祸水东引，整个人都激动无比，然而随着身边的人或死或伤，其余人见鬼一般地逃离，我又终于感受到了那鬼东西的威胁来，瞧见连卜桑都放弃了沟通，朝着远处暂时逃开，我浑身战栗，开启临仙遁册，不停地变换身位，避开这恐怖的电浆。

不一会儿，我浑身的气息开始紊乱，显然是已经快到了临界点。

若是持续下去，我不知道是否还能避开这攻击。

就在这时，远去的秦伯又出现在了虚空巨眼的身后，手中不断结印，接着掏出了一张符篆来，朝着那鬼东西遥遥一掷。

符篆之上，有一股极为强悍的封印之力。

虚空巨眼这时方才感受到真正的威胁，陡然升空十几米，避开那符篆，瞳孔之处，射出一道金黄色的光芒来，将这符篆给烧成黑火，然而这边一消，在别院的方向处，却有一个宛如阁骨山巢穴石门上的脸孔，陡然从半空中浮现出来，透露着无上的威严。

我瞧见这个，心中巨震——这不就是巴干达巫神的形象么？

很多逃开的信徒，瞧见此物，都忍不住直接跪倒在地，磕起头来，而那虚空巨眼也被其吸引了注意力，发出一声尖锐之极的声音来，仿佛在宣誓着自己的领地和威严。

这，是怎么回事？

第四十三章 幻象，海面

就在我愣神的时候，旁边突然浮现出了一个身影来，冲着没有再被虚空巨眼注意的我轻声喊道：“哥哥，快走！”

我瞧见小白狐儿陡然出现在跟前。顿时就想通了此节。

原来那苍白巨脸并非是与虚空巨眼一般，都是巴干达巫神的意识降临，而不过是小白狐儿弄出来的幻想而已，只不过我并不知道这小丫头居然能够模拟得这般的惟妙惟肖，以至于连那虚空巨眼都给骗了过去。正朝着虚无缥缈的对手不断示威，展示着自己的存在呢。

小白狐儿弄出了这假象。但是我却晓得，她即使厉害，恐怕也坚持不得许久，即便她是传说中的九尾妖狐。

跑，当然得跑。

在想通了这一点之后，我收起饮血寒光剑，与小白狐儿牵手而走，朝着码头处飞奔而去，那秦伯瞧见如此状况，也有些懵了，不过瞧见我给他打的手势，却是头也不回，脚步飞快。

没有人愿意面对着这样一头恐怖的浮空巨兽。那就是你打不着它，而它的火力却是无限。

而且一旦碰到，完全就是毁天灭地的痛苦。没有一点儿回旋余地。

修行者一旦逃起性命来，那潜能简直就是巨大的，三人刚刚上了码头，布鱼便在一艘游船上面招呼我们，我们毫不犹豫地跳了上去，船舱里面的依韵公子便拉动电机，将这类似于游艇帆船一般的小船朝着海中航行而去。

我起初还担心那虚空巨眼先前射入海中的电芒会对船体的航行有影响，但大海到底还是无尽宽阔，那些电芒早就在我们的交手中，几次波涛，不再存留。

我们在宗教局的时候，闲暇无事。是有做过多种培训的，飞机也开得，坦克也行得，这游艇自然不在话下。

不过相比我们，身处宝岛的依韵公子却更是玩船的好手，把着舵，将这船给开出码头，朝着黑漆漆的海中行去，而在远处，虚空巨眼依旧还在于苍白脸孔对峙着，敌不动，我不动。

这状况无比给我们的逃离争取了许多时间，也让小白狐儿获得

了许多的赞扬。

若是旁的威胁，只怕那虚空巨眼早就冲上去撕咬了，唯有与自己同根同源的意识降临，方才能够唬得住它，不敢妄动，而别的不说，光是能够瞒得住那鬼东西，就得耗费无数的心血，仅此一点，小白狐儿便应该能够站上这世间顶尖幻术大师的行列。

船离阁骨岛，渐行渐远，而过了一段距离，布鱼也敢下海了，当下也是成为了大船另外的一个马达，有着他在，那阁骨岛却也渐渐变成了一个黑影。

然而就在此时，与我一直在船尾观望的小白狐儿突然脸色一阵涨红，“哇”的一声，一大口的鲜血就喷了出来，溅落在船尾和海面上。

小妮子吐完一口，又吐一口，如此这般，连续吐了三大口，突然瘫软在地，呼吸时断时续。

瞧见小白狐儿的这情况，我的心如针扎，晓得定然是她弄出来的幻象被识破了，接着立刻受到了精神层面上的攻击，方才会如此。

不过，她受的伤越重，代表着她先前的付出越多，甚至都超出了她身体的负荷。

为何如此拼命？

这傻孩子！

我俯身将小白狐儿抱在怀里，然后冲着秦伯喊道：“快告诉依韵，让他加快速度，如果我们在海上被那虚空巨眼给追上了，就可就是走投无路，唯有一死了！”

秦伯很认真地点了点头，钻进了船舱里去。

我又通过羽麒麟，将此刻的情况给布鱼讲了一番，紧接着听到船舱里面传来依韵公子的一声大吼：“陈兄，抓稳了！”

一声话语过后，那船体仿佛被灌足了无数的力量，一种强烈的推背感出现，紧接着那船身朝着前方猛然一弹，速度在瞬间就提了上来，尽管海面上并没有参照物，也不晓得到达了多快的速度，但是我却能够听到船体结构的呻吟，急速出现的剧烈颤抖，使得这船体仿佛下一秒，就要崩塌散架一般。

我一手抓着船舷，一手抱着小白狐儿，朝着她的体内灌输了一些气息。

我不敢灌注太多的气劲，因为我并非专修道法，混合的修为杀

敌效用极好，但是用来救人，却显得有些乏力，不过好在小白狐儿并非身体受创，而是精神意志的层面，被我这般一激发，身体的自保机制就恢复了过来，开始从丹田处涌出力量，朝着身体和四肢源源不断地传递过去。

不过即便如此，小白狐儿口、鼻、耳等处，依旧有鲜血流了出来，而且身下却也有数条毛茸茸的尾巴不知不觉地就挤了出来，一副虚弱无比的模样。

尾巴露出，这是妖相，说明小白狐儿一定程度上，已经控制不了自己妖力的表现。

如此模样，当真让人心疼得很，我瞧见她回缓过气来，忍不住地责备她道：“你这是在逞什么强，要是那大眼睛当时就直接攻击了你的幻象，只怕你我都没有命活下来了，何必呢？”

尽管被我责怪着，但是小白狐儿的脸上却还是有着满满的笑容：“不知道啊，就是看到哥哥陷入了危险，我就头脑一热了……”

我满腹的怨言，然而听到她这甜甜的话语，心中一暖，所有的話都堵在了喉咙口，忍不住摸着她的头发说道：“你这傻瓜！”

我舍不得骂她，也知道在当时的情况下，小白狐儿的选择无疑是最正确的，要晓得秦伯当时已经是使出了浑身解数，几种秘而不传的手段轮番使出，却都被那狡猾的大眼睛给避开去了，它能打得着我们，我们威胁不到他，即便能够逃脱，不过只要还留在那阁骨岛上，就逃脱不了死亡的命运。

而小白狐儿这一招看似凶险，却是死中求活，至少将我们这些人读给带了出来。

至于阁骨岛上的情况，已经不在我们的思考范围了。

此刻的我们，唯一担心的问题，在于那虚空巨眼是否会追逐过来，因为在海上，拥有着恐怖电能的虚空巨眼临空，我们是连逃都没有地方逃离的，唯有一死。

不过就在我为这个问题所担心的时候，突然间阁骨岛的方向，传来一声尖锐得直破苍穹的吼声，一阵又一阵。

这吼声里面充满了不甘和怨恨，以及浓浓的不舍。

尽管我不知道为何自己能够读懂这吼声里面蕴含的情绪，但却是一阵狂喜，晓得我将饮血寒光剑给藏了起来，那初生的家伙到底还是没有能够衔尾追击而来。

如此说来，我们就有足够的时间逃离这里了。

想到这儿，我的浑身就是一阵轻松，而秦伯也不知道何时出现在了我们的旁边，长叹一声道：“终于逃出来了……”

我将小白狐儿扶了起来，想起与虚空巨眼拼斗的时候，秦伯最后又冒死站了出来，朝着虚空巨眼施展出了那龙虎大封印真经术，尽管并未成功，却极大地吸引了那鬼东西的注意力，算是救了我一命，当下也是表达了感谢，而秦伯则摆手说道：“说到救命，还是这小姑娘有本事，将我们全部人的性命都给救了，跟她比起来，我们都算不得什么——你的身体如何，老头子我倒是懂得些岐黄之术，不如给你把下脉？”

他盛意拳拳，而小白狐儿却摇头说道：“自己的身体，自己晓得，我不妨事的。”

秦伯余光处瞥见了小白狐儿露出裤子来的绒毛短尾，立刻明白了这里面的缘由，倒也不再坚持，微微点了点头，与我说了一声，下到船舱去。

船继续朝着北边的方向行驶，而布鱼在推进了相当长的一段距离之后，也有些疲惫，翻身上船来打探小白狐儿的伤势，完了之后，直接躺在了甲板上，胸口急剧起伏，显然也是累得不轻。

就在这个时候，被捆在桅杆处的智饭和尚醒转过来，瞧见黑黝黝的海面和颠簸不已的甲板，整个人都陷入了恐惧之中，扯着嗓子叫了几声。

结果话还没有说几句，就被我一记手刀，直接砸晕了事。

处理了这个，我下到船舱，瞧见依韵公子在认真地开着船，而秦伯在旁边，翻读着一封带着少女香气的信封，我诧异地说道：“秦伯，瑶瑶的信，你还是拿到了？”

秦伯略显尴尬地点了点头，将信给折了起来。

我瞧得有些好笑，说：“秦伯，毕竟是瑶瑶临终前的最后一封信，你看一眼，也不是什么坏事儿……”

秦伯点了点头，脸色却涨得通红，与我说了两句，然后就上了甲板里去。

我有些莫名其妙，看了一眼依韵公子，而他则憋着笑给我解释道：“那信，是封情书，用词稍显肉麻——你懂的。”

我挠了挠头，说也无妨啊，依韵公子摇了摇头，对我说道：“关

键的一点，在于收信的那人，也是个女孩子。”

呃……

这时我才感觉到了秦伯的尴尬，原来那并不是偷看一封简单情书的问题，而是发现自家女儿，居然还是一个拉拉，这对于秦伯来说，当真是件五味杂陈的事儿。

然而就在我们为这小事而尴尬的时候，船体突然一震，接着剧烈地摇了起来。

不好！

第四十四章 海啸，巨浪

船体剧烈摇动，几十度大角度的倾斜，让我陡然失去平衡，猛然一下摔倒在地上去。

我随手抓住了一处固定物。挣扎着站了起来，朝着窗外走去，结果刚刚一走出船舱，立刻被一阵飓风给扑满而来，浇得一头一脸。浑身都湿透了。

我猛然摔倒在了甲板上，抓住船舷，站起来的时候，才发现原本还静谧无声的天空突然间就雷电大作，巨大的风压从阁骨岛方向吹了过来。不知道有几级风，但给人的感觉，就好像倘若不抓住一样固定的东西，就有可能被吹飞到海里去一般。

与飓风同时出现的。还有豆大的雨滴，从厚厚的云层之上哗啦啦地落了下来，砸落在人的头皮之上，生疼。

我耳朵里满是风声、雨声与轰隆隆的雷声，四周都是白色的雨瀑，颠簸不平的甲板上，白茫茫地看不到人，我下意识地大声喊着其余人的名字，过了好几秒钟，胳膊突然被人拽住，转过头来，却瞧见是小白狐儿，悬在半空中的心落了一半。焦急地大声问道：“尾巴妞，布鱼呢？”

我说话的时候，头顶上正好就是一阵炸雷，所以一连讲了两边。她方才听得清楚，指着船舷外面的海面说道：“布鱼他说浪太大了，他下去托住船体，免得翻船！”

听说两人无恙，我心中方安，努力适应着极度颠簸的甲板，目光四处搜索，很快见到船体的最高处，秦伯在那儿屹立着。

我深吸一口气，提身而上，与秦伯并肩而立，望着远处已经瞧不见影子的阁骨岛，低声问道：“秦伯，你觉得这风浪，是那大眼睛弄出来的么？”

秦伯没有回头，而是眯着眼睛看了好一会儿，方才深吸一口腥湿的海风，对我徐徐说道：“小陈，你也许不知道，我当年曾经亲身经历过花园口的大溃堤，成百上千万的人被浸泡在泥水之中，头天夜里，也是这般的血月。时隔多年，没想到又遇到了这样的情况，此刻瞧起来，当真是感慨万千啊……”

我不知道他为何提出这往事，那发生在1938年的抗战三大惨案有许多版本的说法，都不足信，而作为当事人，秦伯自然知晓许多内

幕。

不过在这个时候，显然并不是探寻往事的好时间，我应付两声，方才说道：“秦伯为何想起那事儿？”

秦伯摇头说道：“我自入修行门中，就知道这修行一途，便在于与天争锋，夺人力，争天命，从来不觉疲惫，然而唯有那一次，我与一个姓屈的朋友，在黄河上下奔走，见过了无数的生离死别，感受到了不属于这个世界之上的力量，以及面对着它们时，所展现出来的无奈和悲哀。时至今日，我又一次地感受到了那力量，那大眼睛或许并没有真正继承巴干达的神力，但它对于这世间规则的触摸和运用，已经超越了世间大部分的强者……”

他顿了一顿，难过地说道：“比如神，比如人……”

就在秦伯说出这般颓丧的话语来的时候，我们所面对的方向，突然出现了一股巨大无比的颶浪，从远处迅速地蔓延而来，那速度快如奔马，在远处的时候，还是只能瞧见一道白线，而到了跟前的时候，才发现那浪头居然高达七八米，完全就要将我们身处的游艇给淹没了去。

瞧见这般恐怖的巨浪，我和秦伯已然没有了谈天的心情，从高处跃下，抓着船体的桅杆，低着头，硬生生地顶住这一次的撞击。

轰！

巨浪撞上来的瞬间，我感觉到了一种恐怖的力量朝着我的后背撞了过来，就仿佛有十七八头野牛在我背上碾压而过一般，好在我当下也是施展了土盾，将这力量给传递到了脚下的甲板中去。

巨浪临体只是一瞬间，紧接着我们就被淹没在了水里面去。

天翻地覆地几许沉浮，等到浪头过去之后，船体顽强地浮出了水面，我贪婪地吸了一口气，有一种死里逃生的幸福。

我抹了一把额头的海水，嘴边又咸又苦，什么也不顾，先确定周围的人安全，待等到大家都传来好消息的时候，突然听到小白狐儿又是一声叫喊：“浪，又来了！”

我们回头一看，却见到一道更大的巨浪，在远处的海平面出现，如同一道白线，倏然而来。

天啊，这到底是什么情况？

就在我愣住了神的时候，依韵公子浑身狼狈地从船舱里面爬了

出来，冲着我们吼道：“海啸，是海啸，这下完了……”

海啸？

我的心中咯噔一下，整个人顿时就是寒毛直竖，一股冷气从脚板底朝着天灵盖蔓延而去，想起了印象中关于海啸的种种情况，脑中有了几秒钟的空白，而这时小白狐儿则大声喊道：“那我们该怎么办？”

瞧着即将到来的那十几米高海浪，依韵公子咬着牙说道：“这种级别的海啸，根本就不是我们这种小船能够抵御的，那边有橡皮救生艇，我们全部转移到那里去，大家抓着边缘，保持平静，相互帮助，只要不撞到硬物，不沉到海底，生还的几率还是很大的……”

有些畏水的小白狐儿脸色惨白，低声说道：“那要是撞到硬物呢？”

依韵公子惨笑道：“那就只能听天由命了！”

就在两人说话的时候，沉在海中，保持船体不倾覆的布鱼已经将那橡皮艇给结了下来，而我们则毫不犹豫地赶紧跳了下去，上面一共五人，我、小白狐儿、依韵公子、秦伯以及俘虏智饭和尚，所有人都一边手抓住橡皮艇的边缘，一边手拉着旁边的人，保持不散。

转移之后，最有可能碰到的硬物，就是这艘游艇，于是布鱼在巨浪即将临头的那一瞬间，猛然沉入下方，顶着橡皮艇，朝着东边的方向奋力而走。

刚刚离开十秒钟不到，那遮蔽了整个天空的巨浪再一次来临。

轰！

这一次，没有了那游艇的固定，巨大的力量就直接轰击到了我们的身上来，我尽力护住了小白狐儿和智饭和尚，硬生生地顶住了这巨大的轰击，感觉五脏六腑都在这一刻翻腾不休，脑中就是一阵疼，而身子则随着橡皮艇在海浪之中天翻地覆地转动着，浮浮沉沉。

巨大的力量将我们向前推出很远，一直到水势稍微平静一些，布鱼方才露出了海面来，吐出一口水，对我们说到：“不对，不对，整个海底都在翻腾，那家伙到底使了什么手段？”

应付这般的天灾，众人都有些精疲力竭了，而秦伯则十分艰难地坐了起来，低声说道：“并非是那鬼东西一人的力量，它不过是在借助了自然的怒火而已！”

“什么是自然的怒火？”

秦伯舔了舔青黑的嘴唇，有些迟缓地说道：“所谓末法时代，天地灵气丧失，其实也是因为大自然被人类过度开采，无数地底的资源被挖掘出来，森林消失，河流改道，人们征服了自然，却从来没有想过孕育了万物的天地，对于这件事情，到底是一个什么态度。怒火，一直都在积蓄，在蔓延，而那鬼东西所要做的，不过是点燃一个炸药桶而已……”

听到秦伯的解释，我的心中骇然，长久以来，我们总是在说着末法时代，然而它真正的含义，到底是什么，很少有人去探寻，而即便知道，也不愿意去多了解，此时此刻看来，这般的代价，当真是恐怖无比。

到底是人征服了世界，还是世界征服了人呢？

我有点儿闹不清楚这事儿了，在这样的雨夜，颠簸的海绵宛如狂暴的巨人，将我们的这橡皮艇一会儿抛向天空，一会儿又沉入水底，所有的人都在奋力挣扎着，保留着体力，应对着每一次的颠簸与巨浪，如此一直漂泊到了下半夜，海面方才恢复了些许平静，虽然橡皮艇晃荡不已，但是对于我们来说，却简直就是最舒适的地方。

暴雨早不知道什么时候结束了，众人精疲力竭地躺在橡皮筏子里，贪婪地呼吸着腥湿的空气，感觉到从未有一刻，如此刻一般平静。

布鱼去周遭游了一圈，翻身上了橡皮艇，对我们说道：“不知道被卷到了哪个海域，黑乎乎的，哪儿也瞧不见，不过从海水的波纹来看，那海啸已经不再了，我们算是逃过了一劫！”

啊……

所有人都无力地欢呼起来，此时此刻，无论是我们，还是作为俘虏的智饭和尚，都有一种对于生存下来的欢喜。

布鱼说完这话儿之后，也累得躺在了橡皮筏子上面，连动都懒得动。

这一路之上，倘若不是他在水下照应着，只怕我们都不知道沉到了哪处海底去了，他兢兢业业到了此刻，总算是放宽了心情，眼睛一闭，呼噜呼噜地大睡起来。

我们不敢吵到疲惫至极的布鱼，于是轮流守夜，随波逐流，等到天色渐亮的时候，一直显得十分萎顿的小白狐儿突然欢呼起来：“海岸，我看到海岸了！”

第四十五章 灾后，古刹

尽管夜里大家都轮流有了休息，但在海上漂泊，和脚踏实地，终究还是两种感觉。

当橡皮筏子拍岸。众人纷纷跃上了海岸的礁石，双脚踩在坚实的地上时，便感觉有力量源源不断地从脚下传递而来，整个人的精神也是放松了起来。

我更是一屁股坐在地上，感觉这一夜的经历。宛如做梦一般。

海啸！

这几十年难得一遇的海啸，我们竟然亲身经历过了，而且还能够活下来，简直就是上天的恩赐啊！

想到这里，我们每一个人。都止不住热泪盈眶。

当那种逃出生天的浓郁情绪逐渐收敛的时候，我们方才站了起来，打量四周，瞧见这儿是一处大片的礁石区。到处都是残骸的痕迹，在远处的沙滩上面，有一艘木壳海船，被巨大的力量折成了两半，倾倒在沙子里，旁边伏着的黑点，有点儿像人，不过瞧见那一动不动的模样，显然已经死去。

而极目远眺，对面是一大片的棕榈林，林子的间隙处能够瞧见一些建筑，不过基本上都变成了一片废墟，包括那林子。也有许多被连根拔起，一片惨状，不足言叙。

很显然，这个地方也是遭受了海啸的袭击。

海啸最大的危害。并不是在海上，而是几十米高的巨浪以极快的速度，从海上朝着岸边席卷而来——它的波速高达每小时七八百公里，在几小时内就能横过大洋；波长可达数百公里，可以传播几千公里而能量损失很小；在茫茫的大洋里波高不足一米，但当到达海岸浅水地带时，波长减短而波高急剧增高，可达数十米，形成含有巨大能量的“水墙”。

这样的巨浪每几分钟，或者十几分钟就光顾岸边一次，携带着巨大的能量而来，摧毁堤岸，淹没陆地，夺走陆地之上的生命和财产，反复洗刷。

陆地上能够挨得住这般敲打的，其实并不多。

为了弄清楚我们现在身处的，到底是在何处，大家没有片刻停

留，而是朝着海岸的内陆进发，一路上瞧见各种浮殍死尸、断垣残骸，官方的救援队并没有到，路上的幸存者并不多，放眼望去，屈指可数，而这些人则徒劳地用双手、木头和砖块在挖掘着倒塌的建筑，试图将压在里面的亲人给救出来。

一路行来，路上到处都是横七竖八的尸体，惨状可怖，被臭水浸泡得臃肿发白，偶尔还能瞧见几只野狗成群结队地从我们面前奔过，用发红的眼睛不怀好意地打量着我们，哈喇子流了一嘴。

这些双眼发红的野狗，一看就知道是吃过人肉，聚满死气的禽兽。

为了避免这些家伙不识好歹，依韵公子先下手为强，青铜战神剑轻轻一划，这些朝着我们低声吼叫的野狗纷纷鲜血洒地，四腿一蹬，再也无福消受这自然馈赠的“美味大餐”。

路上惨绝人寰，小白狐儿屡屡心软，在离海岸五公里的村落里，瞧见一个不到四五岁的小女孩，用手刨着倒塌的茅草屋，结果却显得那般无力，唯有哇哇直哭，她便想要上前去搭一把手，结果却被秦伯给拦住了，低声说道：“我们现在还在被巴干达巫派追杀，那些家伙在这个地方拥有着强大的实力，现如今又有了那大眼睛，若是被他们找到，性命难保，最好不要在这里留下任何痕迹……”

听到秦伯的提醒，小白狐儿的脚步一僵，脸上露出了比哭还要难看的表情来，转头瞧向了我。

我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硬着心肠否定了她参与救助的想法。

一路行来，我们的确是看见过许多的惨状，然而光靠我们这些人，根本救不活几人，反而容易陷入到敌人的追踪之中去，救灾这事儿，个人的能力基本上没有太多的用处，还是需要当地的政府来做，而如果有可能，等到我们回国之后，将先前在曼谷毒枭素察那里得来的不义之财变现，捐出一部分来救灾，帮助这些无家可归的人民接下去的生活，才是最正确的选择。

经过我的一番劝解，小白狐儿终于点了点头，表示同意，不过仍旧有些依依不舍地望向那小女孩儿，一脸心疼。

这时依韵公子走了过来，对我们说道：“我刚才去走了一圈，发现这边的人，讲的都是吴哥语，虽然没有跟他们交流，不过我对比了一下这边的地形和山势，感觉我们应该是被海啸卷到了吴哥西海岸的某一处渔村附近，至于更具体的地方，我们可能需要再深入一些，找到大的聚集地，也许能够找到一些线索，或者地图。”

“吴哥？”

我皱起了眉头来，我原本以为这儿是泰国，若是如此，我们尽量找寻适合的交通工具，返回曼谷，然后乘坐班机回国，算是将此事了结，然而没想到阴差阳错，居然被那大海啸给推到了吴哥境内了，这儿可是巴干达巫教的大本营，我们若是一露面，很有可能就落入了对方的视线之中去。

不过想来也不算奇怪，毕竟阁骨岛就在泰国和吴哥的国境线附近，只要稍微往东边一些，很容易就会到达吴哥的。

我当下的第一反应，就是尽量趁着大家还在将注意力集中在海啸之上的时候，赶到泰国和吴哥边境，越境而过，尽管可能会耽误一些时间，以至于我们的归国之路会比较坎坷，但至少在泰国境内，对方至少会减免一些主场光环，而秦伯却告诉我，一旦双边的政府反应过来，做的第一件事情并不是救灾，而是封锁两国的边境线，防止自己国家和对面的灾民相互流动，生出事端来。

而国境线一旦防范严密，我们就不能随意穿行，即便是靠着我们自己强大的实力越过，也有可能被对方盯上。

一旦被两国政府官方的修行者盯上，事情就会变得复杂无比，特别是我们手上还带着一个俘虏的情况。

我们简单商量一番，决定避开人群的聚集地，沿着野地进发。

我们要穿过一大片的灾区，进入到吴哥的热带雨林之中，一直到了边境城市，再想办法离开，这样虽然比较绕路，但是唯有如此，方才能够避开巴干达巫教的耳目，不至于再次面对那大眼睛，以及传说中的血手狂魔康克由。

行程商议完毕之后，我们便不再纠结，向着内陆进发，一路翻山越岭，专挑那小路而行，避开人群的聚居地，而在路上，对于东南亚比较熟悉的依韵公子和秦伯在反复的了解之后，也终于确认了这个地方，应该就是吴哥西南方一个发音比较古怪的省份，我们如果继续北上的话，应该能够到达大家比较熟悉的吴哥第二大城市马德望。

如果到了马德望，那么就有很多办法离开吴哥，前往泰国，或者再北上，到达混乱的吴哥老挝交界处。

尽管那儿不如本地区另外一个著名的金三角出名，但是当地的治理十分混乱，而一旦到了那个三不管的混乱地带，没有了世俗的规矩约束，我们便会有很多的选择，即便是有巴干达巫教的人追来，也能够

轻松处理了。

海啸过后的天气十分古怪，昨夜还暴风骤雨，而白天的时候，却是酷热难挡。

我们行在山林之中，不时有闻到被烈日烤制浮尸那种古怪的臭味传入鼻中，让人闻之欲呕。

一开始我们还能彼此交流一些，而到了后面，大家都不再说话，而是只顾着脚下的路，疲惫地行走着。

如此一直走了整整一天，等到了傍晚的时候，方才感觉离开了海啸的范围区。

夜幕逐渐降临，我们走在山林之中，听到低低的虫鸣，终于算是感觉世界充满了活力，不再是先前那种死一样的沉寂，而这时大家也不由得饥肠辘辘，肚子咕噜噜地叫了起来。

秦伯和依韵公子失手被擒，极尽折磨，未必能有一口饱食，自不必言，而我、布鱼和小白狐儿几人也是连日奔忙，如此一天走下来，也是又饥又渴。

眼看着夕阳即将掩入山林，我舔了舔干裂的嘴唇，瞧了小白狐儿和布鱼一眼，有些无奈。

这两人在先前打劫毒梟的行动中，将给养都给丢了，全部用来装那不义之财，而我的八宝囊中也只有辟谷丹，不过那玩意得配水来喝，不然容易噎到，难受不已。

只是在这灾区，哪里又有什么净水可饮用呢？

就在我发愁的时候，突然前面传来一阵钟声，悠远而响亮，一脸疲态的秦伯眼睛一亮，对我们说道：“前面有座寺庙，我们可以去那里化点缘，混顿吃的啊……”

这个提议让所有人的精神都为之一振，大家不再停留，纷纷朝着钟声传来的方向走去，越过了几个山头 and 林子，瞧见在一溪水河畔处，一座青砖古刹，出现在我们的视野里。

瞧见那古刹里有香火生出，大家忍不住一阵激动。

终于能有口热食吃了！

第四十六章 印度教寺院，黑夜推门人

古刹！

这处坐落于深山之中的古刹与国内许多标榜着百年、千年历史的寺庙，有着很大的区别，它既没有高墙琉瓦，也没有辉煌大殿。远远地望过去，跟一路行来的许多吴哥村庄一般相似，倘若不是那几处古香古色的浮屠石塔，和满是青苔的殿宇，还真的瞧不出太多的迹象来。

古刹门口。有两个垂垂老矣的知客僧，又黑又瘦，眉毛低垂，一副营养不良的脸色，不过身子骨倒是硬朗。双眼炯炯有神。

会说吴哥话的秦伯上前，与知客僧交流，说我们是前来吴哥旅游的客人，在附近迷路。不觉走失方向，闯入了这里，又累又渴，想要讨口热食吃，当然，我们也会给些香油钱，不会白吃白喝的。

大意如此，我因为听不懂吴哥话，只有在后面等着。

我看着秦伯、依韵公子和布鱼在前面与他们交流，双方讲了几句，其中的一个知客僧，不知道说些什么，突然间指向了我。

我被那知客僧指着。有些莫名其妙，这时那秦伯咳咳两声，对我说道：“小陈，人家说你身上有凶煞之气。问你是干什么的，我说你是我们的安保负责人，你跟人家打个招呼，和善一点……”

经过秦伯的提醒，我方才晓得这一路来，我不知道斩杀了多少巴干达巫教的信徒，自然是一身血腥气，此刻不知收敛，倒让那知客僧瞧出些不对来。

不过能够感受到我身上的血气，这知客僧，倒是有两把刷子，看来也是修行者啊。

调整气质这事儿，拥有着遁世环的我倒不陌生，自然地收敛起来，冲着那知客僧双手合十，恭声说道：“职责所在，无奈而已，只求在寺中求得安宁，得以赎罪……”

依韵公子照着我的话回复过去，那知客僧点了点头，伸出手来，在我的额头上摸了摸，似乎抚慰我一般，念了一道经文。

我控制着近乎本能的反抗之心，硬着头皮让那知客僧念完，发现并非什么负面效用的话语，便也安下了心。

知客僧盘问完我，又转头瞧向了趴在布鱼身上的智饭和尚。

那家伙在过来之前，就已经被我们制住了经脉，此刻处于昏迷状态，其余的一切如常，秦伯解释这人是中暑了，需要找个地方歇息一下，知客僧倒也识趣，并不多言，而是朝着我们一礼，说是要回禀一下贤者。

我们被拦在了寺院之外，先前盘问我们的僧人离去，而留有一个年轻一些的，则在旁边恭立着，默默不语。

小白狐儿瞧见这知客僧的穿着和留着的头发，有些诧异，问我为何会如此，我皱着没有不说话，而旁边的秦伯则解释道：“这并不是佛教的寺庙，而是印度教的一个分支……”

“印度教？”

“对，印度教，虽说吴哥这边盛行小乘佛教，不过也有一部分的伊斯兰教、基督教和印度教存在，不过后来红色高棉之后，大部分的宗教场所都被破坏了，这座寺庙应该是地处深山，所以才能幸免于难得……”

听到秦伯的解释，我的心中也有些好奇，在国内，很多人都将基督教、伊斯兰教和佛教，并称为世界三大宗教，但以信徒来论，这个讲究“梵我如一”的宗教，以十亿的信徒名列第三，佛教其实还在其后。

在佛教的起源地印度，甚至都很难再找到成规模的佛教信徒了，而是印度教大行其道。

印度教源于古印度韦陀教及婆罗门教，然而在国人心宗，同样源起于南亚次大陆的佛教和印度教，似乎没有什么区别。

我即便是身处这样的位置，从事的工作也多与此有关，不过因为基本上没有接触的缘故，所以对此也是十分的陌生，仔细打量四周，发现果然跟佛教寺院，有着许多不同的细节和地方。

几人说着话，便有七八个穿着白袍的贤者走了过来，为首的那老者皮肤黝黑，干枯如树皮，留着花白的络腮胡子，戴着一副厚厚的眼睛。

对方与我们施礼过后，为首的老者露出一口白牙，满是善意地笑道：“中国人有句老话，叫做有朋自远方来，不亦说乎，诸位居士能够出现在这里，那是梵天的旨意，既然来了，便请进庙中歇息，这天气闷热，云层低垂，今夜必有暴雨，山路更是难行，各位无需多忧，多住几日也可。”

这老者说的是汉语，居然还是字正腔圆的普通话，让人惊奇不

已。

当我们问询的时候，他回答我，说研究道理的人，应该通晓世间的一切道理，而不是闭门造车，他曾经去过中国两年，不但如此，他还精通英语、法语、日语和西班牙语，倒也不是井底之蛙。

这位印度教的贤者当真让人惊讶，不过越是如此，我们也越加地小心起来，与他交谈几句之后，进了殿宇之中。

这处庙宇不算大，处处都透着古韵古香，除了三处算得上殿宇的门面和两座宝塔之外，旁边都是低矮的棚户，后面还有一排僧舍，是给这边的婆罗门士居住的，而在寺庙的尽头，则有一处很大的石质建筑，累得比较奇怪，有点儿像是金字塔的意思，而旁边还有几处水池，不知道是用来做什么的。

进了殿宇，自然该干正事，而所谓的正事，就是往与功德箱差不多的地方投钱。

这等俗事自然不能由我们来做，而布鱼则在征求了我的意见之后，塞了一把绿油油的美钞入内，几位领头的贤者倒能显得淡定，而后面跟随着的几个胖头“和尚”，则掩藏不住心中的欣喜，眉开眼笑起来。

我们来此，不过是求一处吃饭的地方，那些印度教徒倒也没有与我们多作交流，稍微讲解几句之后，那些人聚在大殿坐禅，而我们则随着刚才那几个胖头“和尚”来到了附近的饭厅。

深山野地，倒也没有什么可以吃的东西，不过香喷喷的稻米倒是管够，再配上一些带着草木香气的蘸料，和一些小菜，吃起来倒也香甜。

这儿离安南并不算远，而历史上最著名的占城稻正是这附近区域，所以稻米香浓，十分可口。

不过在吃之前，我们倒也是避着寺院的人，对这些食物进行过一些试探，防止有人在这里面动手脚，因为来此之前，对此作过充足的准备，所以我们倒也没有太多耽搁，吃过饭后，又被人引导来到一处干净的僧舍休息，那带路的僧人因为大概是给了足够钱财的关系，显得特别亲切，笑咪咪的，就好像是酒店前台一般，给人宾至如归的感觉。

路过一个草棚的时候，透过草木间隙，我能够感受到后面十几双注视的眼睛，余光瞥了一眼，感觉不是什么修行者，便也不再打量，反而是小白狐儿瞧见了，略微诧异地问道：“那里是干什么的？”

秦伯听见了，笑了笑，却并没有提起，只是当作没有听见。

来到了休息的僧舍，这里是专门用来招待富贵信徒的地方，所以条件倒也不差，一应用具都也俱全，不过没有通电，只是用煤油灯点着照亮。

地方宽裕，便每人一间，不过大家并没有独自居住，而是聚到了一起来，商量着接下来的行程。

话题刚刚开始说起两句，而我瞧见墙壁上挂着的梵天像，心中一动，便有意地扯开了话题，众人都是精明之辈，闻弦歌而知雅意，立刻收住了口子，哈哈一笑，开始说起了其他的事情来，没聊两句，先前的那个胖头僧人便过来了，说有热水，问我们是否需要洗澡？

尽管昨天在海水中浸泡了一夜，但是一来海水苦咸，二来这一路赶来，风尘仆仆，大家都有这个想法，于是倒也不拒绝，轮流着前往不远处的浴室，更衣沐浴。

如此一番折腾，夜色便已然浓重，而这时又哗啦啦地下起了暴雨来，弥漫了整个山林。

雨点滴滴答答地敲打着屋檐，空气为之一清，神清气爽，倒也好睡，我与布鱼一间屋子，两人各睡一头，疲惫几日，此刻闭上眼睛，倒也迷迷糊糊，身体不由自主地放松了下来，而就在我即将进入深度睡眠的时候，突然间心中一动，径直坐了起来，而就在我坐起来的一秒钟之后，布鱼也睁开了眼睛，对我说道：“老大，怎么了？”

我将中指放在唇间，嘘了一声，让他不要轻举妄动，而我则不动声色地朝着外面看去，却听到雨瀑之外，传来一阵细碎的脚步声。

有人在试图接近我们。

布鱼脸色一变，伸手就朝着怀里掏去，将天权剑给掏了出来，想要下床，被我一把制止了，让他去除戒备，而我则穿上衣服，缓步踱到了门边。

这时对方也正好走到了跟前来，冲着里面轻声低语两句，似乎在喊人。

我并不回应，而就在这个时候，对方的手放在了门口，突然猛然一用力，推门而入，走进了来。

黑暗中的我瞧见来人，瞳孔骤然收缩，惊诧不已。

第四十七章 圣女，噩梦

房门推开，除了先前与我们带路交流的胖头僧人之外，还有一个让我无比诧异的，却是个柔柔弱弱的小姑娘。

这小姑娘年岁并不算大。估计都还没有十六，穿着与这些印度教僧人一般的长袍，偌大的袍子将姣好的身材给遮掩，就露出一张小脸儿来。

她的皮肤有些黑，不过一对大眼睛又柔又媚。里面流露出来的春意跟她这个年纪十分不符合，显然不是那种情窦初开的小女孩儿，而是久经情场和那事儿的女子。

小姑娘肆无忌惮地打量着我们，而那带路的胖头僧人则被我们突然的出现给吓了一跳，不过很快就恢复了俗气的笑容。对我们点头哈腰，一边指着那小姑娘，一边说着什么，反正不像是什么好事儿。那张油脸上面的表情，猥琐无比。

我听不懂他的话语，好在旁边的布鱼对于东南亚几国的话语都能够了解，与那胖头僧人讲了几句之后，转过头来，表情古怪之极。

我觉得有些不对劲，问他是怎么回事，布鱼告诉我，说这女孩儿是送过来陪我们侍寝的。

我眉头一皱，有点儿不明白，原本我还在为这寺庙之中竟然出现了女性而惊讶，没想到对方说出来的话更让人摸不着头脑，难不成这并不是什么寺庙。而是窑子不成？

那胖头僧人瞧见我脸色不对，慌忙解释了一番，而布鱼则在旁边翻译，告诉我。他来之之前并不知道我们这房间里住着两个人，如果我们不介意，他倒是可以再找几个姑娘来，陪着我们乐呵乐呵……

他这般一讲，我豁然明白了，原来我面前的这个小姑娘，并非别的，而是这里的圣女。

我们先前路过的那个草棚里，那儿的十数双眼睛，都是这些圣女。

而这些所谓的“圣女”，换一种说法，其实就是印度教中最让人诟病、臭名昭著的庙妓。

这些“圣女”，一般都来自于贫困的家庭，当女孩们进入青春期后，就被迫卖身于寺院，成为印度教高级僧侣和婆罗门长老的奴隶，任

人宣淫，过着召之即来、挥之即去的凄惨生活。这事儿我以前曾经听说过，一直觉得实在是太野蛮了，敢情这些家伙在寺庙中修行，倒也不耽误该有的生理享受，而这些以宗教为生的家伙，却成为了另外的一种特权阶级。

这事儿以前听说过，不过我们只是抱着批判的目光看到，然而真正遇到的时候，倒也有些不知道如何是好。

那胖头僧人瞧见我们的脸色不对，一边笑着，一边努力地给我们推荐，说这小姑娘是他们这儿最好的圣女，不但刚刚进来没多久，而且体质天生奇特，鲜嫩多汁，一般只有贤者才能享受，他也是好不容易，才将她给带来的。

我听着这家伙的大力推销，心中不由得越发厌恶。

我晓得他所为的，不过是想从我们的兜里，多掏点钱出来，便也没有心思应付他，叫布鱼随便掏点钱出来，将这入给打发出了门去。

那胖头僧人尽管推销不成功，但是收了钱钞，心中却是十分高兴，点头哈腰地离开，又朝着秦伯他们的房间摸去，反倒是那小姑娘眯着眼睛打量我，仿佛想看穿我的内心，琢磨为什么会有男人不偷腥。

对方一离去，房间的角落处便传来了小白狐儿低低地笑声：“挺好的小姑娘，你们干嘛不留着啊？”

这话儿却是反问，我没有回话，而是耸了耸肩膀，注意到外面的胖头僧人推销依旧没有成功，又被秦伯和依韵公子给赶了出来，不过后两者因为在阁骨岛被俘的缘故，身上分文没有，自然没有我们大方，所以离开之后，难免有些骂骂咧咧，不太好看。

反倒是那个被当做商品来推介的小姑娘，眼睛亮亮的，一直在打量着我们这边的方向。

当瞧见那胖头僧人消失在拐角处之后，我方才回过头来，低声说道：“这寺庙有些不对劲，明天一早，我们赶紧离开，不要停留。”

布鱼见我如此严肃，不由得诧异地说道：“这家伙用庙妓来挣点钱，应该没有别的心思吧？”

我摇头，冷冷笑道：“你见过哪家方丈，能说五国外语，还能跟我们这些来自北边国度的家伙，用半文半白的话语侃侃而谈么？你见过哪家的圣女，目光清澈，完全没有那种迷失于肉欲之中的迷茫和彷徨？你见过哪家的僧舍，能够挂得起这种带有监视功能的神像……”

布鱼倏然一惊，瞧向墙壁上挂着的梵天像，黑着脸说道：“老

大，你的意思是，这神像能够监视我们？”

我瞧见他和小白狐儿都有些紧张，摆手说道：“无妨，被我屏蔽了，想必秦伯那边，也是被他给遮挡住了，所以对方才会来这么一手，探一下我们的虚实。不过对方在瞧见我们有所戒备之后，应该会收敛一下，不会再来造次了吧……”

小白狐儿磨着牙，恶狠狠地说道：“该死，没想到随便找一处避雨的地方，就能够碰到这样的黑店，倒霉死了。”

我无所谓地摇头说道：“哼哼，也不知道是谁倒霉呢。你们睡觉的时候，都睁着半只眼睛，免得在阴沟里面翻了船——对了，布鱼，智饭那家伙，你给我盯着点，不要让他出什么幺蛾子，知道么？”

布鱼指着床下嘿然说道：“老大，你放心，那家伙躺着呢，我们奔波万里，为的就是这家伙，哪里能够让他逃了？”

我点了点头，瞧了一眼小白狐儿，淡然说道：“你昨天伤得不轻，赶紧回房休息吧。”

小白狐儿原本以为我们会对那小姑娘有想法，便过来露个脸，提放一下，现如今知道了这些东西，便不再担忧，转身离去，化作一道影子，回到了隔壁的房间里，而我则躺会了床上，眼观鼻、鼻观心，开始入定，气行周天。

我大约地行了一会儿，将当天的功课做完毕了，身体也有一些疲乏，躺在床上，脑子变得空灵起来。

脑子一放空，整个人便如在云端，全身舒展，将先前受到的创伤给慢慢缓和。

这是一种极为玄妙的境界，我体内先前曾经受过的无数内伤，都在此刻被活跃的血液和肌肉给不断挤压、复原和愈合，这既是棺柩黑液的效果，也是道心种魔的堆叠效用，而在这一种状态之下，我的灵魂得到升华，无限向上，能够看到白光，也触摸到先前李道子带着我接触过的世界边缘。

在这种玄之又玄的境界之中，白光之上，突然出现了一道金光。

我的意识对于这道金光无比警惕，思维蔓延过去，却瞧见那金光很快便化作了一尊神灵，那神灵浑身金光闪闪，四头四臂，头有王冠，座下莲花，骑着一只绚烂无比的花孔雀，每一张脸都仿佛与我相对，目中的金光射出来，让我甚至都不敢与其对视。

那神灵不过是无尽宇宙之上的一处投影，本尊仿佛凌驾于万物之上一般，让人生不出一丁点儿反抗之心。

我与之对视越久，便越感觉到无比的恐惧，那种本能的畏惧让我的意识凝结成一个小点，畏畏缩缩，甚至连瞧一眼的勇气都没有，感觉到自己的心灵都变得臣服，恨不得直接跪倒在地，将自己的性命和灵魂献祭给对方，方才得以解脱。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心中突然出现了一声怒吼，那怒吼很快就变成了痛骂，是我心头的魔，它疯狂地骂道：“你这蠢货，怎么能被一榆木雕像给吓到，你脑子进屎了么？”

这声音不断回旋，我猛然醒悟，凝目朝着那神灵瞧去，却见它渺小不已，根本不能对我有任何威胁。

所有的一切，都不过是心灵的幻境而已。

“啊……”

我大吼一声，猛然睁开眼来，脑海中那一片金光辉煌，都不复存在，而我依旧还是躺在这吴哥深山某处古刹的僧舍之中，浑身汗出如浆，而布鱼则在我对面，一脸惊诧地看着我，焦急地说道：“老大，你这是怎么了？”

我摇了摇头，抹了一把额头的汗水，对他问道：“做了个噩梦，现在几点钟了？”

布鱼从怀中掏出一块上海牌机械手表，看了一下时间，对我说道：“现在是凌晨三点，你睡了有四个多小时了。”

我点头，总感觉有些不对劲，看了一眼墙上的梵天像，这才倏然清醒，敢情刚才闯入我梦境中的，竟然就是这一尊大神，那可是印度教的创造之神，梵字母的创制者，与毗湿奴、湿婆并称为三主神的大拿。

不对，不对！

我问布鱼道：“你刚才，有没有梦到什么奇怪的东西？”

布鱼挠了挠脑袋，摇头说道：“没有啊，我睡得很香了，也没有感觉有什么人来这儿，老大你到底怎么了？”

我总感觉哪儿有些不对劲，不过脑子一时半会儿有点儿想不起来。

突然间，我脑子里突然灵光一现，惊声喊道：“对了，呼吸，是

呼吸！床底的智饭僧人，他的呼吸怎么没有了？”

第四十八章 脱壳，石堆

我从床上一跃而下，趴在地上一看，那儿只有一滩湿漉漉的水印子，哪里还有什么智饭和尚？

旁边的布鱼瞧见我的脸色不对。也慌忙地下了床，瞧了一眼，顿时就感觉整个人都不对劲了，喃喃自语地说道：“怎么可能，怎么可能。我一直都注意着他的，怎么可能神不知鬼不觉地就不见了呢，到底是怎么回事？”

相比于布鱼的迷茫和惊慌失措，我反而是好一点，深吸一口气。将事情的前后经过仔细想来，顿时就晓得了事情的缘由来。

瞧见布鱼一副自责的模样，我安慰他道：“别着急，能够从你我的眼皮子底下将人给带走。这事儿也怪不到你的头上来。如果我猜得没错，我们应该是在睡梦中遭到了精神攻击——对方是个入定禅境的高手，而你我却恰好将身上的驱邪符给了别人，所以方才着了道……”

“入定禅境的高手？”

布鱼复述一遍，眉头皱起道：“到底是谁？”

我朝着外面望了去，毫不慌张，而是平静地笑了笑，轻声说道：“我说了，不管是谁，选择了我们当做敌人，倒霉的不一定是我们，而是他们自己！”

这话儿说完，我直接走到门口来。从门缝里朝着外面瞧了一眼。

夜，依然是静谧，而头顶上的暴雨下得宛如倾盆，哗啦啦。让人不愿意离开，但是在厚重的雨瀑背后，我却能够瞧见黑暗中有人在不断地跑动着，仿佛在准备着什么一般。

这些人是如此的小心翼翼，就是怕惊扰了我们。

紧接着，我又感觉到了这雨瀑也是有一些问题，它更像是被人召唤到这儿来，掩盖一切的工具。

呼风唤雨，好大的本事。

我没有直接推开门去，而是通过羽麒麟通知到了小白狐儿，接着又掏出了饮血寒光剑，用遁世环隐匿着身形，在墙上开了一个大口子。

当剑落下的时候，墙的对面露出了两张脸来，秦伯和依韵公子一脸无奈地瞧着我说道：“你这是闹什么？”

我丝毫不介意两人嗔怪的目光，而是淡定地说道：“我刚才受到了精神攻击，而智饭和尚也不见了人影，外面我瞧见有在准备，应该是要将我们给捉拿——那家伙跑得应该并不远，我不愿意自己前来东南亚最大的成果丢失，想问一下两位的意见。”

依韵公子眉头一扬，简单地说道：“还用说什么，就是干！”

秦伯也点头说道：“你们的辟邪符，此刻却是在我和小尚的身上，是我们连累了你们，一句话，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统一了思想，小白狐儿也适时赶到，她对于周遭的应变是最擅长的，由她带着我们，从角落离开这一处僧舍，循着黑暗，悄不作声地离开了包围圈。

我们一路向后，沿着黑暗处来到了寺院最后面的那几处水池边，这时方才跳出了敌人的重围，躲在黑暗中的我们瞧见有十数人穿着蓑衣，身形矫健地朝着那边的僧舍赶了过去。

依韵公子抹了一把额头的雨水，不由得摇头说道：“早知道就不贪那一口热食，和这安稳一觉了。”

我却显得十分淡定，眯着眼睛说道：“无妨，该来临的，终究还是会来临，让它提前一点，其实也很不错。”

虽然暂且不用去管那些家伙对于僧舍的围剿，但是对方最终还是会发现那里空空如也，而我们这些目标已然金蝉脱壳，当然，我们也不会如惊弓之鸟，仓皇逃离，而是要等待机会，将事情给搞清楚，把那羽翼而飞的智饭和尚，给找出来。

既然如此，那么我们就要有着比敌人更加冷静的耐心。

我完全没有走失俘虏的懊恼，而是平静地站在池边，开始将兴趣转移到了这水池上来，瞧见如注的暴雨不断拍打池面，那雨水溅起，里面竟然能够瞧见不断蠕动的红色细虫。

这些虫子并不算大，普通的蚯蚓还要小许多，浑身一层又一层的鳞甲，层层堆叠，看不见眼睛，只能感受到那种反复纠缠成团的密集与恐怖。

三四个池子里，全部都是这种红色细虫。

秦伯深吸一口气，对大家说道：“这里并不是一处普通的印度教

寺庙，很有可能，是某个邪异的分支或者派系，跟当地的邪术结合了起来。”

印度教中，也有山头林立的派系，大家虽然都供奉着三主神，但是道义却是天差地别。

最主要的事情是，这个宗教，给我的感觉很是不好。

我左右扫量了一下，很自然地将目光锁定在了池子之后那座宛如金字塔一般的石头建筑上去，说是金字塔，其实也不过四五米高，感觉这石堆透着一股古怪，也正是这寺庙最核心的地方，那些家伙救了智饭和尚，在这样的暴雨之夜，绝对不可能将他给带到哪儿去，最可能的，应该就是藏在了一处还算安全的地方。

这里哪儿最安全，依我看，就是这个鬼地方了。

我看向了秦伯，他也同样想到了这一点，不过人老成精，他舔了舔嘴唇，对我沉声说道：“如果要进去，恐怕还得费一番周折，不如在外面，守株待兔？”

我摇头说道：“这办法固然是风险极低，不过我担心的问题是，这里倘若有密道，那家伙跑了，我就算是杀光寺庙里的人，也无济于事。”

秦伯点头，表示理解，愿意舍命陪君子。

在倾盆的大雨掩护下，我们从侧面悄悄地绕到了门口来，这石堆门前燃着牛油一般的火焰，被在夜空里算是比较醒目的标志，两个面黄枯瘦的苦行僧在门口静立，那雨水与泥浆不断飞溅在他们的脚杆子上面，然而他们却毫不在乎，闭目诵经，整个人都沉浸在了虚空宁静的状态中去。

然而即便是修行，他们依旧对周围保持着强烈的警兆，尽管没有交手，但是我相信只要有人靠近，他们就会适时醒来，随时面对一切问题。

乡野之地，藏龙卧虎，别的都不说，光这两个守门人，都有着让人头疼的实力。

看来我们的“运气”，果真不错。

我们在旁边潜伏了一会儿，打量了对方几眼，便不敢再招惹那灵觉如此厉害的苦行僧，我朝着秦伯看去，他点了点头，与我挥手致意，接着朝着另外一个方向，缓步绕了过去。

此行之中，以我和秦伯的修为最高，所以想要悄无声息地解决这两个守门人，就得我们两人通力合作，一起下手。

我不敢直接去看对方，而是将注意力集中在了脚下，顺着雨水的滴落，踩着步子，缓慢接近。

三！

二！

一……

我在心中倒数着，不时注意秦伯的动作，当他在宛如猎豹一般发动的刹那，我也将紧绷的身子猛然一松，人在瞬间就出现在了门口。

我出现得是那般的迅疾，等到守门人睁开眼睛，出手朝前探来的时候，我的右手已经捏在了他脖子的喉结上。

对方很强，强得超出了我年轻时碰到的很多敌手。

然而他强，却无奈地遇上了我，心存杀机的我没有给他一点儿机会，食指和拇指猛然一捏，那人的喉咙咔嚓一声响，咕咚一声，所有的话语都化作了一声“唔”，接着就瘫软倒地。

强者差一线，杀人如杀鸡。

就在我解决掉这人的时候，秦伯也已经将九把飞刀插入了另外一个守门人的身体里，直接搜魂索命，不让他有半点生机残留。

两人都是以倾天之力，毫不留情地碾压而来，不给对方一点儿喘息之机。

管你生前如何努力，说要你命，就不让你活。

布鱼、小白狐儿和依韵公子宛如鬼魂一般，倏然而至，检查了一下地上的尸体，而依韵公子则从其中一个家伙的身上摸出了一把钥匙，将门给轻轻地捅开。

而小白狐儿则使出手段，将两具尸体给重新恢复成原来模样。

一样的闭目修行，一样的屹然而立，唯一的区别在于，两者皆是生机全无。

门开，我们缓步进入，那是一个大殿，里面一片空旷，并非黑漆漆的，而是有无数蜡烛将其间点亮，看着格外的温暖，然而身处其中，却能够感受到一种发自内心的寒意，油然而生。

那些蜡烛分布在大殿的边缘处，而当我们仔细瞧过去的时候，

却见到那蜡烛之下，居然是一具具跌坐干尸的头颅。

这些干尸，没有一具成年的，都是小孩子，有的四五岁，有的三两岁，还有未足岁的婴儿。

它们都被金粉覆裹，身体蜷缩，脑袋大，四肢细小，显得格外可怖。

瞧见这大殿之中，密密麻麻、成百上千的孩童干尸，我们便知道这儿，当真不是一个良善的去处。

有声音从大殿的尽头遥遥传来。

我让众人不要前行，而自己则裹着遁世环，快步朝着声音传来的方向行去，很快，我就到达了尽头，却见失踪不见的智饭和尚，正与那会五国外语、戴着黑框眼镜的寺院方丈，在梵天像下聊天。

第四十九章 精神领域，多重幻境

我潜行至此，对方仿佛看不见一般，那印度教贤者对智饭和尚好言安慰道：“别担心，你父亲是我多年大哥与好友。到了我这儿，就不会让你受到半点儿伤害……”

吃了一路苦头的智饭和尚显得额外紧张，抱着胳膊说道：“格日桑贤者，你不知道，那帮家伙。根本就不是人，简直太厉害了。”

格日桑贤者平静笑道：“无妨，这里是我的地盘，他是龙得给我盘着，是虎得给我卧着。我已经通知了你父亲，让他过来领你回家，而这帮人，我有自信将他们给困在此处。而等到康老大过来了。再厉害的人物，都给给我栽在这里，不得解脱！”

相对于自信满满的格日桑贤者，智饭和尚则有些惊弓之鸟的感觉，下意识地朝着门口的方向瞧了一眼，然后说道：“我被美孚雅用土遁转移术给救了出来，他们会不会察觉到了？”

格日桑贤者扶了一下眼睛，洒然一笑道：“他们此刻，应该已经被我寺庙中的哈奴曼猴神枷锁阵给封住了，此刻阵势已成，即便发现了，也逃脱不得……”

智饭和尚又问：“那我们这里安全么？”

格日桑贤者傲然说道：“自然，这里供奉象征着忠心和力量的猴神哈奴曼。蒙受它的力量庇护，这里坚不可摧，无人可达……”

我听着这格日桑贤者吹牛逼，终于感觉不能再让他吹下去了。从怀中拔出了饮血寒光剑来，陡然出现在他们的跟前，冷然而笑，在两人惊恐而诧异的目光中，猛然一剑，朝着对方斩了过去。

出剑的那一霎那，我能够感觉到狂吹牛皮的格日桑贤者，脸上满是恐惧，仿佛见到了世界上最恐怖的事情。

这种恐惧让我充满了快感。

然而当这一剑挥出半途的时候，那两个家伙居然不闪不必，而格日桑贤者的嘴角之上，竟然浮现出了一抹轻蔑的微笑。

这一笑，将我整个人都给镇住了，下意识地将九成的劲道，收回了七成来。

这一剑毫无悬念地斩在了对方的脖子上，然而给我的感觉却十分古怪，仿佛落了空一般，紧接着我感受到了一股巨大的力量从剑上传

递而来，那力量之猛，让我几乎都不能握紧手中的剑。

轰！

我向后退步推开，接着瞧见眼前的世界一阵崩溃，万物都化作了破碎的镜片一般，毫无规则地散落了，迷失到了黑暗的虚空中去。

这些景象化作了碎片，那不断旋转的碎片看得我一阵头晕目眩，而我的心中狂震，知道自己中了圈套。

就在我又惊又疑的时候，前方的黑暗中陡然冲出了一个带着寒风的男子来，双手持棍，朝着我的头顶上猛然砸落下来。

此棍抡起的时候，势若万钧，而猛然朝下的时候，竟然有一种让人无法抵抗的感觉。

我终究还是抵抗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猛然一横，与这一棍死死相抵，就在棍、剑接触的那一瞬间，我瞧见了使棍者的脸，顿时就如遭雷轰，大声地叫了出来：“努尔？”

是的，这个耍棍的男子，一脸沧桑的胡渣，忧郁而坚定的眼神，还有那张我永远都忘不了的脸，可不就是正在灵界边缘徘徊的努尔么？

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并且攻击我呢？

就在我为努尔突然出现而骇然的时候，那一棍子就猛然迸发出了巨大的力量来，连我的土盾都有些顶不住，脚下的地板瞬间裂成蛛网，我朝着后面退了好几步，还未有缓过气来，却感觉后方又来了一道棍风，我朝着侧边退开，瞥眼一看，却见化身为魔猿的胖妞也出现在了这里，朝着我的腰眼一棍捅来。

倘若说努尔的出现还让我有些疑虑的话，胖妞的这一下，便让我直接确认了一件事情。

那就是我所面对的一切，应该都是我内心的投影，也就是幻觉。

对方利用我心中的弱点，故意将自己变成了我挚爱的朋友和亲人，从而想要将我给击倒，然而它却并不知道，这样做，并不能起到太多的效果，反而会让我生出无比的怒气来。

没有人，能够利用我的情感来击倒我，而对方一旦尝试了，就必须面对我的怒火。

我血劲上涌，右眼一红，立刻瞧见面前的这两人，都不过是一

股神秘气息，变幻万千，古怪不已，不断地在我身边徘徊，伺机而动。

刷、刷、刷！

我连挥三剑，挡开了好几处的攻击，按照临仙遣册的指示，朝着某一个节点猛然一剑刺去。

三股力量汇聚，一剑刺破苍穹。

轰！

万物为之一清，而就在此时，我的面前居然又出现了小白狐儿，我怒极发笑，将饮血寒光剑猛然前指，厉声喝道：“真的是不想活了，还敢这么戏弄我……”

就在我举剑刺去的时候，小白狐儿脸上露出了惊讶之色，惊声喊道：“哥哥，你要干嘛？”

这声音如同一道闪电，划过我的脑海，我猛然一震，眯眼一瞧，却见小白狐儿、布鱼、秦伯和依韵公子都出现在了 my 面前，像看怪物一般地瞧着我，我当时就是一阵心慌，然而饮血寒光剑却已然刺入了小白狐儿的胸膛，那小妮子双手抓着剑刃，一脸难以置信地看着我，始终不相信我居然会做出这般的事情来。

瞧见小白狐儿受伤，我顿时就是心慌意乱，慌忙丢下长剑，冲过去，跪倒在血泊之中，抱起小白狐儿，语无伦次地说道：“尾巴妞，对不起，我、我……”

就在我满脑子都是惶恐慌张的时候，我突然瞧见小白狐儿嘴角露出了一抹诡异的微笑。

这微笑，与先前那格日桑贤者的笑容，是一模一样的。

我猛然推开小白狐儿，却被她紧紧地抱住，而在我的身后，布鱼等人则狞笑着，抽出各种锋寒的利器，朝着我的身后刺来。

啊……

屡次被欺骗的我猛然一沉，感觉心中的魔头倏然暴起，浑身的青筋一阵游动，双手一发力，直接将怀中的小白狐儿给撕成了两半，任由鲜血洒得我一头一脸，而我则猛然回头，冲向了后面阴笑连连的三人。

然而就在我怒发冲冠的时候，脖子处突然遭受重击，双眼一黑，直接跌落到了地上去。

当我从地上挣扎着抬起头来的时候，瞧见刚刚被我愤怒撕碎的

小白狐儿一脸焦急地看着我，布鱼被依韵公子给死死按住，而我，则被秦伯给按住，难以挣脱。

吼、吼……

我的喉咙里发出野兽一般的声音，就想要将压制我的这个老家伙给撂翻，而那家伙却在手掌上吐了一口唾沫，另外一只手的食指，在上面画了一个符篆，口中念念有词，最后的语调陡然拔高，冲我额头拍来：“……去除恶我，归本还原，赦！”

一掌拍中额头，万物归一，我感觉气海被猛然轰击一阵之后，脑子瞬间清明起来，这才发现我面前的一切，都是真实的人物。

他们并非幻觉。

我深吸了一口气，瞧着脸上露出焦急无比表情的小白狐儿说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小白狐儿瞧见我表情如常，知道我恢复了神智，拍了拍起伏不定的胸口，指着前方的一处雕塑说道：“你和布鱼一进来过后，就一直盯着这猴脑袋的神像看，结果没一会儿，就一下笑，一下哭，然后抽出剑来又喊又叫，我们都进不得你的身，好在秦伯在，拿得住你……”

我看着面前的雕塑，却是一个四面八手、猴子脸孔的神像，想来应该就是印度教中最受欢迎的神猴哈奴曼。

这家伙在印度以及东南亚属于家喻户晓的神灵，在印度伟大的史诗《罗摩衍那》中，它是最著名的主角之一，这家伙聪明非凡，力能排山倒海，善于腾云驾雾，变幻形象和多次救助罗摩王子，是智慧和力量的化身，民国大家胡适甚至认为吴承恩写《西游记》时，就是参考了哈奴曼塑造的孙悟空。

总而言之，这是个牛逼无比的角色。

秦伯见我恢复了神智，便朝我笑了笑，又朝被摁倒在地上的布鱼走去，而我打量四周，发现我们依然身处于那石堆腹内的大殿之中，干涸童尸与蜡烛依在，只不过灭了一小部分，秦伯给布鱼解过之后，回过头来，对我说道：“这里应该是他们冥想和祭祀、沟通神灵的地方，处处都是陷阱。印度教在冥想、意志控制和精神力的领域，都有着很深的研究，你们身上没有辟邪符，便很容易受困于精神世界，无限轮回……”

说完这里，他舔了舔嘴唇，然后又说道：“另外还有一点，那就是你，道心未稳！”

道心未稳？

我惨笑一声，并未答话，而秦伯则指着四面闪烁着无数幽光的墙壁，有些为难地说道：“此处必有机关，如果能够破除这法阵，或许就能够找到对方的藏身之处，不过对于法阵，我并未精通——唉，以前有位挚友倒是很懂，只可惜没有能够学到他的皮毛……”

我心中一动，拍了拍胸口说道：“说到法阵，我这里倒是有一人略懂！”

第五十章 褻神，轰塌

破阵技术到底哪家强，黄河石林王木匠。

秦伯的感慨，正好也是我的现状，本来我就对法阵、推理和谋算等文夫子的活计并不感兴趣。而有了王木匠和临仙遣策的存在，使得我更加不会将心思存在这里，而是将大部分的精力都投入到了修行与悟道中去。

被我唤出来之后，王木匠简单地了解了一下周遭情况，不由得皱起了眉头。对我说道：“国内的道术法阵，都还没有来得及研究透彻，哪里有机会搞懂这外国玩意儿？”

我赔笑着说道：“物至极处，殊途同归，一理通。百理通，世间万物莫不如此，这个还得有劳聪慧的老王你了。”

被我一番夸奖，王木匠顿时就飘飘然起来。毕竟此刻的我，与当初在黄河石林中擒住他的我已然是截然不同了，他便也是死心塌地跟随于我，不再有二心，回转过头来，凝目瞧去，过了半分钟之后，他突然洒脱一笑，嘿嘿说道：“懂了，懂了，原来是这个道理，这地方之所以不能为你的临仙遣策所破，是因为它完全作用于心灵深处。并非寻常法阵那种借助于排列、推论和假借之术来蒙蔽的手法，原来如此……”

王木匠兴奋地吼着，回转过头来，对我大声喝道：“小陈。借你八卦异兽旗的力量一用！”

我闻言抛出了八面令旗，而王木匠挥手施展，却瞧见一道奔马之气，朝着前方猛然撞去，即将没入殿中的时候，突然一股氤氲浮现，仿佛旋涡，将这力量给吸收演化，王木匠哪里能够让其得逞，让烈马守住，又将那咬钱蟾蜍派出，一跃而去，将其撑住，对面又有无数霞光升起，将其演化消散，王木匠坐镇后方，不慌不忙，先后将异兽八卦旗之中的诸般异兽，狮子、鹿、龙、麒麟、貅、鳌依次派出，定住前方。

待到八兽汇聚，王木匠的脸色也变得越发嫣红，猛然一声吼动，八兽齐力，将诸般幻象陡然一震，宛如石子入湖，波纹荡漾。

就在王木匠即将破阵的时候，突然间殿中竟然浮现出了一个通体雪白的猴子来，此物与那猴神哈奴曼有几分相似，不过却只有双手单面，并无其余异常。

这猴子一出现之后，手持一方宝塔，朝着八般异兽猛然砸来，王木匠有些扛不住，朝着我厉声喊道：“小陈，帮我斩了这玩意！”

我早就严阵以待，听闻此话，毫不犹豫地抽出了饮血寒光剑。

此刻的饮血寒光剑，前端悬浮的九粒万魂珠已经隐于剑身之上，倒也没有那般明显，而三力汇聚，龙气在瞬间蓬勃而出，倒也有些气魄，紧接着我一个箭步向前，轻飘飘地挥出了这一剑。

剑尖轻巧，而剑身之上却蕴含着磅礴无比的力量，一开始那白猴并不畏惧我的攻击，一直等到我杀入其中来的时候，方才将手中宝塔遥遥拍来，然而到了此刻，我的剑宛如一道疾风，凝重而又轻快，唰的一下，却是破开了对方的宝塔，直接将这白猴斩成了两半。

一开始剑刃入内，宛若无物，恍若虚空，然而当那龙气凝聚之时，却将周遭的空间给撕扯汇聚，将其真身从虚空之中撤了进来，让这家伙生生受了这么一剑，当饮血寒光剑毫无阻挡地切开对方身体的时候，我瞧见这家伙的身上居然是金色的鲜血，倏然将被吸入剑身，而它的双眼之中，则出现了最为震惊的难以置信。

它口中吐出了几个含糊不清的字眼，并非世间一切的语言，然而我却能够清楚地明白其中意思。

【屠神，你居然屠神？】

我下意识地也说出了与它同样的话语来：“不过是些许神力投影，装个毛线的大尾巴狼？”

【你居然是……不行，不行，你杀了我的分身，我会找你麻烦的，绝对会！】

随着这话语逐渐变得遥远，被我横七竖八斩成碎块的白猴已然不成模样，而倏然回过神来的我也明白了一件事情，难怪我屡次三番地陷入精神幻境，原来并非我太弱，或者道心不稳之类的问题，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这个看上去并不怎么起眼的寺庙之中，真的有不属于这个世界上的老家伙在罩着。

我刚才的话语，自然是心底的魔头在说的，至于白猴的本体说要去我的麻烦，更加不是我的考虑范围了。

我甚至还希望哈奴曼能够找到蚩尤老先生，将他给缠得脱不开身，也免得我这心魔总来惦记我身体的控制权，如此真的是阖家欢乐了。

白猴死去，大殿四面的烛光在一瞬间就熄灭了，让人还有些不太适应这样的黑暗。

不过很快我们就瞧见了一处亮光。

悬立空中的王木匠洒然而笑道：“诸位异兽，帮忙开路，祛除一切妄邪！”

此话一出，立刻有狮子、鹿、马、龙、麒麟、咬钱蟾蜍、貅、鳌这八般异兽，腾空而现，布下一条通路来，直达亮光尽头，而我们则不再犹豫，快步而往，冲到了近前，却见这儿是一处偏殿，那格日桑贤者和智饭和尚如我之前幻境之中一般，坐在梵天像之下，不过此刻他们的目光，不再是淡然，而是充满了惊慌，以及难以置信。

瞧见我走上前来，那格日桑贤者扶着一根黝黑的蛇杖，颤颤巍巍地站了起来，嘴唇发涩地说道：“你，居然斩杀了神使？”

我将饮血寒光剑插在地上，剑上的锋刃很轻易地将坚实的地砖撕裂，宛如切豆腐一般地没入一截。

放下屠刀的我温和地笑了一下，平静地说道：“这事儿，我干。”

格日桑贤者忍不住脸上的惊诧，往后退了两步，后背都抵住了三米多高的梵天像前，而智饭和尚则直接绕到了后面，就像见到猫儿的小老鼠一般。

瞧见对方的反应，我叹了一口气，冷冷地说道：“贤者，本来我并不想生事的，天一亮，我们就离开了，你为何要逼我们翻脸呢？”

尽管心中惊悸，不过那格日桑贤者倒也还是有着大宗师的气度，心中惊慌一过，枭雄本色立显，沉声说道：“康王手下三大战将，毒蛇巴勒、食人魔虓布和哈努曼叶猴，在二十年前曾经震惊南洋，压得无数人头都抬不起来，而时至如今，康王隐居不世出，三大战将则分散各处，安守本分，静待征召。英雄垂暮，然而旧主之子受困，我焉能无动于衷，视若无睹呢？”

“相比哈努曼叶猴，就是阁下吧？”

“正是！”

听到格日桑贤者的解释，我心中了然，没想到我面前这个慈眉善目的老僧人，居然就是当年跟随着康克由一起掀起恐怖狂潮的得力干将，难怪他的寺庙得以在红色高棉的治下还能够生存，原来竟然还有着这层关系。

我的确有在资料上看过关于康克由门下三将的资料，不过上面显示他们与康克由早就分道扬镳，而且都不知所踪，死了也犹未可知。

我就没有太多防范了，没想到这哈努曼叶猴，居然隐居在这

里。

他居然还认出了几乎没有见过几次面的智饭和尚来。

难道是天意？

我眯着眼睛，瞧见面前这个给我造成数次大麻烦的老者，脸色越发阴郁起来，深吸一口气，然后说道：“时至今日，不如将那家伙交到我的手上来，你我之间，就当这件事情没有发生，你看如何？”

格日桑贤者惨笑道：“没有发生？我虔诚参拜二十年，终于迎来了哈努曼一缕神魂降临，结果竟然被你给斩杀了。你这个褻神者，你会受到最严酷的制裁，神会每时每刻地惦记着你，让你痛不欲生，即便是你有着什么靠山，都一定会从上而下的，将你消灭，而我，则誓要将你给消灭，祭奠我的神灵……”

他越说越狂热，而我则冷冷一笑道：“敬酒不吃吃罚酒，你若有本事，转告你家那位，让它没事就去骚扰那个老家伙，最好弄死它！”

我说完话，猛然前冲，插入地砖之中的魔剑“嗡”的一声，弹了出来，也朝着对方飞去。

我一动，小白狐儿和布鱼便朝着躲在梵天像的智饭和尚奔去，而秦伯和依韵公子则护翼在我的身边，给我押阵。

长剑前指，我信心满满，觉得能够迅速将此人给斩杀了去，却没想到那格日桑贤者看着又黑又瘦，垂垂老矣，但是却灵活异常，往往我一剑平斩过去，剑身即将斩下对方脑袋的时候，他的脑袋就不见了，全身关节竟然如同揉面团一般，随意移动，无论我的剑势有多凶险，他都能够安然避开。

这般的情况弄得我有些心情烦躁，而就在我还待在上的时候，那家伙突然一个后退，猛然撞进了那四面四手的梵天像中去。

隐没其中的他用一种歇斯底里的声音大声喊道：“你们这褻神者，享受被掩埋的痛苦吧！”

我心中猛然一跳，突然听到轰隆隆的声音，抬头一看，却见这大殿倒塌，无数砖石竟然轰然砸落了下来。

第五十一章 震慑意义，火烧连天

这石堆下面的大殿，不算中间的穹顶，至少有四米高。

这样的高度，可想而知那轰然砸落下来的大殿石块都多么沉重。一般人若是被砸中，恐怕直接就成了肉饼，而像我们这般的修行者，不是特别练就金钟罩、铁布衫的硬气功者，不死也得重伤。

我们身处的这个地方。离那门口挺远，此刻回转，已然来不及了。

不过好在这大殿之内，除了我们，还有一个人。

王木匠！

这位先生因为是灵体的缘故。反应比我们这些人都要快半拍，就在大殿之上的巨大石块纷纷砸落下来的那一刹那，他提前一步，招呼了异兽八卦旗之中的巨鳌。撑开背壳，将我们都给挡在了身下。

而在它的下方，有其余的七头异兽帮衬着，抵消这倾覆之力。

瞧见那无数碎裂的石块从头顶之上崩塌而来，紧接着被无形的鳌壳给挡开，弹飞而去，那场面当真是壮观无比。

而我的注意力并不在这儿，左右一打量，并没有瞧见智饭和尚，不由得瞪眼问道：“人呢？”

小白狐儿黑着脸，咬牙切齿地说道：“本来都已经抓到那个小子的，结果那神像里面飞出一道黑色的触角来，抓住那个家伙往里扯。我去阻拦，那玩意有电，扎得我浑身发麻，就让他给逃了……”

眼前满是尘烟。视线受阻，我也着急不得，旁边的秦伯虽然知道我与智饭和尚之间的恩怨，不过却还是有些不解：“小陈，你既然是想给你师父的孙女报仇，直接杀了他，或者取下首级，不就好了么，何必将他给千里迢迢地押回内地去呢？这不是给他提供了无数逃脱的机会么？”

我摇头说道：“意义不一样。”

依韵公子也有些诧异了：“什么意义？”

我平静地说道：“我抓此人，一为报仇，二为立威——我师父闭关之事，天下皆闻，难免会有人觉得我师父不在，茅山就好欺负了，我是在给那些人下点眼药，将这家伙给活着押回国内去，让他跪倒在茅

山门下，受我刑堂三刀六洞之法，也让那些怀着异心者瞧一瞧，茅山没有了陶晋鸿，还有我陈志程，还有无数他们惹不起的家伙！”

秦伯像看怪物一般地瞧着我，深吸一口气，沉声说道：“你这小子，跟你师父年轻的时候，简直就是一模一样啊！茅山，后继有人了。”

对于秦伯的夸赞，我不置可否，待到烟尘消散，朦朦胧胧之中，我瞧见石堆外面影影绰绰地站着许多人。

这些人，想来应该就是这个古刹之中的所有力量，也是当年跟着格日桑贤者的部下。

只可惜，他们惹到了不该惹的人。

我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扬了起来，对着布鱼和小白狐儿平静地说道：“照顾好自己。”

瞧见两人坚定地点头之后，我深吸了一口气，让肺部缓缓地适应着这种带着石灰的空气，头顶上的暴雨此刻已经开始变得稀疏，那些细雨从九天之上飘落而来，在我的头顶上，顺着炁场朝着两边滑落，身子不沾分毫，而尘埃落定的时候，王木匠也带着有些乏力的异兽，缩回了八卦旗中，回到了我的胸口。

我环视一周，找到了目标。

正门口处，格日桑贤者正在高举着双手，与他手下的众人作演员，我听不懂当地的土语，不过大概也晓得一点，那就是说我刚刚褻神了。

这个罪名，对于狂热的宗教信徒来说，无异于杀人父母，不共戴天。

所以我瞧见周围的每一个人，眼睛里都红红的，仿佛有一团火在里面燃烧，恨不得冲上前来，用牙齿、用爪子，将我给撕成碎片。

格日桑贤者在给庙里面的每一个人打鸡血，而我瞧见更远处，智饭和尚在几个人的掩护下，朝着南边仓惶逃去。

陪在他身边最近的那个，居然是先前说要给我们侍寝的那个小姑娘。

果然是有计划的。

智饭和尚不能跑，他若是丢了，我们屁颠屁颠跑到这南洋来的意义，就没有了。

但是面前这一堆的家伙，和格日桑贤者却也不得不面对，不将

这帮人给打服了，他们是不会放我们安心离开的。

一句话，欠揍。

身陷重围，我反而获得了无比的平静和从容，对着秦伯笑了笑，说道：“秦伯，我留在这里砍人，你的意见呢？”

秦伯很客气地说道：“你代我和小尚受了两次过，不管怎么讲，我们都得陪着你。”

我点头，吩咐小白狐儿和布鱼道：“你们两个，一会打起来之后就突围，将智饭那驴日的家伙给我拿下来，抓不到人，就不要回来见我。”

布鱼嘿嘿笑道：“老大，这事儿，太简单了。”

小白狐儿反倒是担心我们的安危：“哥哥，这庙里有一两百号人，还有那厉害的老和尚，你别有危险啊……”

我洒然一笑道：“我觉得你应该替他们担心。”

“乌木卓！”

就在我们说着话的时候，在石堆的外围，突然出现了一道惊天动地的呼喊声，所有的印度教僧人将身上的僧衣给猛然一掀，露出了里面的单衣，或者结实的腱子肉，纷纷朝着我们这边不要命地冲了过来，而我则扬起手中的剑，大声喊道：“扬威南洋，就在此刻——杀！”

双方皆朝着前方一阵猛扑，尽管被近二百多号人给围住，但是我们这五个人却表现出了不一样的气势来，轰然前冲，朝着格日桑贤者杀了过去。

砰！

双方距离不远，眨眼之间，我们就跟冲在最前面的第一批人撞到了一起，这些人手持着青色长短矛，呐喊着，纷纷而至，而我则宛如猛虎出笼，一头撞入其中，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陡然激发，那九颗隐入剑尖部位的万魂珠像弹簧刀一般，倏然浮现，将一把剑化作了电锯一般的存在。

任何被万魂珠撞到的家伙，是兵器，则直接折断，是人，则直接栽倒在地，再无动弹。

一剑过去，躺在地上的人就有七八个。

再一瞅旁边，秦伯和依韵公子也是毫不示弱，前者九把飞刀已经扎进了活生生的身体里，跌飞无数，而后者则将手中的青铜战神剑挽

出绚烂剑花，四五人跌飞倒地，虽然并没有死去，不过倒也爬不起来了。

至于布鱼和小白狐儿，倒也不恋战，找准一处薄弱之处，一阵猛冲。

布鱼不谈，小白狐儿瞬间的爆发力绝对凶猛，速度卓绝，因为方向找得准，倒也没有人拦得住他们，很快就冲出了重围，朝着智饭和尚逃离的方向离开。

我们陡然爆发出来的气势，将这一帮狂徒给震撼到了。

不过对方并非乌合之众，在短暂的惊慌之后，立刻由十几个面色蜡黄的老僧人为骨干，化作了三个小圆圈，将我们这三人给团团围住。

他们的周身散发着腾腾的黑气，无数脸色惨白的孩童从这些家伙的间隙中冒出，飘飘荡荡。

那些鬼灵成为了他们彼此之间的系带。

秦伯的飞刀居然在半空中被阻，而我的长剑斩落而去，对方一人招架，却被数十人给承担住，使得我再也不能势如破竹、无法阻挡。

南洋多有奇士，不能小窥天下英雄。

我们几番进攻，皆无效果，气势被挫，三人立刻拢到了一起，而这时那格日桑贤者则在众人的簇拥之下，挤到了跟前来，再也没有之前那博学雅闻的模样，而是一个气势汹汹的斗鸡，冲着我恶狠狠地说道：“你将受到神罚，现在，此刻！”

我毫不介意地说道：“是么，那来吧！”

格日桑贤者猛然挥动手中的黝黑蛇杖，石堆前方的三个池子里，各自飞出了一条粼光闪耀的长蛇来，朝着我们这边飞来。

这长蛇有头无尾，从水池之中无限增长。

它看起来像是蛇，然而实际上却是有无数细小爬虫组成的集合体，我若是一剑挥去，只怕这玩意就会散作亿万虫蝇，将我们三人给覆盖住。

这虫子的威力想来十分恐怖，以至于它们一出现，围在我们周围的那些人，纷纷朝后推开了三四步。

眼瞧着这三条长蛇从天空垂落，朝着我们兜头落来，我只是平静地结了一个手印。

【深渊三法，魔威】！

轰！

刚才还凝结成长蛇形象的诸般虫子，被我魔威一震慑，立刻化作了无数细小的个体，将整个天幕都给遮盖，然而不管它飞往何处，都不敢在朝着我们这边飞来。

震慑，来自灵魂的恐惧。

而就在这些虫子乌泱泱散开的那一霎那，我也再次前冲。

我调集了来自于巴干达巫神眼球的黑白力量，朝前激发，然而对方并没有像之前的黑巫师一般化作火焰，不过我却并不气馁，而是再次更换一招。

战意，黑炎灼。

那些吸收了无数生魂的虫子，体内的黑暗力量被黑炎灼猛然引发，化作了无数火焰，垂落而下，将下方的诸般信徒都给烧到。

惨叫连连，唯独我们这儿，得保一方太平。

简单几招，震慑全场，而我也是脚尖一点，直接冲到了格日桑贤者的跟前来。

我说过，惹到我，很麻烦。

是兑现诺言的时候了。

第五十二章 绝杀，遗告

那水池之中冒出来的细小黑虫，在被魔威震慑过后，漫天散开，紧接着被黑炎灼给焚烧。化作漫天黑火，飘飘扬扬地洒落下来，将无数围攻我们的狂热信徒给点着了，化作了火炬，不过这并非所有人都中了招。被火焰烧得哇哇乱叫的，都是修为粗浅的入门人，真正厉害的角色，却也能够趋利避害，早早地躲开。并不受这火劫，唯有几个粗心大意的，被烧得一身燎泡。

不过即便如此，原本近两百多号的人。此刻还能够站着的，也只有四分之一了。

举手投足之间，不但将最为恐怖的劫难给化解，而且还将大半的围攻者夺取性命，这般的手段，不但将格日桑贤者和他幸存的精锐给震慑到，便连秦伯和依韵公子，瞧向我的眼神，都变得有些严肃起来。

一个人若是强得太过于离谱，即便暂时是朋友，也都有让人为之忌讳的地方。

而我却并不管旁人的看法，扬起了手中的剑，朝着格日桑贤者一步一步地走了过去。想要让他留下一个比较深刻的印象。

这份回忆，让他在黄泉之下，慢慢享用。

漫天的黑色火焰之中，格日桑贤者的脸色越发地黑了。那双眼睛眯成了一条线，里面闪烁着毒蛇一般的光芒。

扬剑，前冲。

我简单的动作，带着霸道无匹的气势，而格日桑贤者身前的四个老僧人，包括先前迎接我们的那两名知客僧，则毫不犹豫地挡到了我的面前来。

这四人，手上都拿着精钢铸就的宝塔剑。

这玩意有点儿像是门神尉迟敬德手中的方鞭，一层一层地朝前缩小，大约有十三四层，每一层都有四处锐角，上面青幽幽的，不知道裹着什么致命的毒液，而这四根宝塔剑汇聚在一起的时候，竟然出现了一尊不知身份的神像，坐镇其中，单手如莲，朝着我平平推来。

一掌，宛如山峦倒塌。

面对敌方这般的手段，我横下心来，什么也不管，直接就是一剑斩去。

这一剑，可与寻常人的挥斩，有着很大不同。

寻常人挥剑，要么讲究角度，要么讲究速度，要么讲究力量，厉害的人，三者都讲究，就算是十分难缠了；然而我这一剑，却是运用了临仙遣策对于弱点的寻隙，魔功道法汇聚，剑意真谛凝结，再加上饮血寒光剑之上的三重力量……

大巧若拙，方才能够一剑斩出人生。

境界，这便是境界的力量。

唰！

一剑而过，阻挡在我面前的四人便跌飞了两个，而他们通过狂热的意念而凝结出来的神像，则直接从中间裂开，化作万般灵光，归于虚空之处。

嗤、嗤……

鲜血飚射，跌落在地的两人，胸口血线生出，一开始还只是一道血痕，而当气血行运到全身之时，便宛如喷泉一般，带着让人直生鸡皮疙瘩的声音，往外喷血，而他们的双手还在半空中徒劳地抓动着，几秒钟过后，力量颓然，顿时就再无声息。

没有人理会他们的死活，因为另外两个同伴，已经在为自己的生命挣扎了。

我的剑，一出，就没有回手的时候。

叮、叮、叮……

饮血寒光剑在与那宝塔剑硬拼，对方两人显然是常年修行的老手，论起修为来，并不比国内一线的修行者差上许多，而论上各种制敌于死地的手段，其实更加让人心惊胆战，不过此刻的他们，方才是最应该恐惧和害怕的家伙，因为我手中的魔剑，一剑重过于一剑，在我步步紧逼之下，他们不得不朝着后面不断退开。

为了留着力气与传说中康克由门下三战将之一的格日桑贤者交手，事实上我与他们拼斗，更多的不过是在顺着魔剑的剑势。

原本的饮血寒光剑就有着足够的力量，而再加上了龙血之威，就更是了不得。

不过让这魔剑显得无比沉重的，却是刚刚加入的力量。

那九颗万魂珠，看着凌空浮立，仿佛轻飘飘的模样，但是汇聚了无数人的怨恨凝结而成的它，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其实是最为厚重

的。

这种重，它并不是物理意义上的沉重，而是某种境界，或者道义上的重。

此事玄之又玄，不过体现在剑之上，却让人难以招架。

除非对手有着一颗坚毅不催的顽强心灵。

显然我面前这些惊慌失措的狂热信徒们，最欠缺的就是一颗安稳平静、百折不挠的心灵，故而面对着我这如虹剑势，多少也有些吃不消，不过好在旁边陆陆续续地汇聚了一群人，将这种让人窒息得压力给分担了下来，方才没有面临死亡。

不过对方有帮手，我身边的同伴却也不错。

依韵公子尚晴天，前国府第一高手尚正桐的嫡子，深得真传，而秦伯则更是神秘，作为曾经的国府将军，此刻隐没于世间的强者，而且还有着天下顶级道门龙虎山背景的他，倘若是真正发起狠来，我都得为之忌憚，甚至还有可能折于他手。

修行者和武者是不一样的，后者年老力衰，会渐渐地没落，而修行者却是年纪越大，阅历越广，而修为也会越深。

这样的老家伙，鬼知道一旦暴走起来，到底会有多恐怖。

一场混战。

三人卷起一道旋风，而秦伯似乎有意无意地帮我挡下了大部分的狂热信徒，将格日桑贤者身边的精锐给渐渐磨去。

这是留给我示威的机会。

而就在我一阵砍杀之下，身边的人越来越少的时候，苦忍久矣的格日桑贤者也终于出手了。

他像一头觅食已久的猎豹。

当格日桑倏然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当真把我吓了一跳，而我挥剑斩去的时候，锋利的剑刃却并不能对他有丝毫威胁，却见他手中用一根老藤雕琢而成的蛇杖，尖端蛇头的部分，一双眼珠子陡然冒出红光，那蛇杖便软得跟面条一般，真的就化作了一条长蛇，将饮血寒光剑给缠住了。

蛇杖缠住了饮血寒光剑，而格日桑的左手，食指和中指叉开，朝着我的双眼刺来。

他也是瞧出了蹊跷，知道我之所以能够在凶猛的围攻之中整暇以待，都是因为有着一双敏锐的眼睛，能够分辨和判断一切的危险。

只要将我双眼戳瞎，一切就好商量。

仅仅是一晃眼，那家伙的手指离我的眼珠子便只有一寸了，而他是怎么过来的，我甚至都没有瞧清楚。

哈奴曼叶猴，这是格日桑的外号。

那猴子拥有着鬼神莫测的空间位移能力，而这也正是格日桑贤者的恐怖之处，练就了一辈子密派瑜伽的他能够将一切不可能的事情，都化作可能，并且出人意料地施加出来，让寻常人叹为观止。

当年大屠杀的年代，这家伙想必就是用这一招，清除过无数异己，屡试不爽。

然而他终究不晓得自己面对的，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

我没有能够看到对方的出手，但是常年徘徊在死亡边缘的我却对这种感觉熟悉无比，当对方双指刺入我的眼睛之时，却被我的一记掌心雷给阻挡。

他快，我也不慢。

一切都在电光火石之间发生，没有人能够在那关头变招，故而两人的手掌撞到了一起。

掌心雷充满了道家的阳刚至理，将格日桑的半边臂膀给轰得一阵发麻，不过我却也并不好受，对方的手指虽然并没有戳到我的眼球，但是气劲却蔓延了过来，我即便是阻挡住，却也是感觉双目一黑，一股刺痛无比的感觉迅速从双眼，蔓延到了整个脑袋里去。

痛！

人说“十指连心”，然而眼睛却是心灵的窗户，是最柔软的地方，沾染一粒尘土都能痛得死去活来，更何况是这般的攻击。

我的整个世界一片黑暗，而感觉到对手惨叫着朝后跌开去。

我们之间的唯一联系，就是绞缠在一起的兵器。

若是常人，只怕会捂住双眼，朝后退开，保持适当的安全距离，若是如此，战斗不知道何时方才能够结束，而我终究还是那拼命三郎的性子，智饭和尚不知所踪，我哪里有闲情逸致在这里，跟这个印度教的老僧人你依我依？

不退，反进。

没有了视觉的定位，我对于炁场的把握反而变得更加的灵敏和准确。

挥剑、斩、退后，格挡，再斩！

一阵暴风骤雨的攻击，我不知道劈开了多少过来救驾的帮手，最后听到了格日桑贤者的一声惨叫声，这时方才将又酸又麻的双眼给强行睁开来，忍着热泪，定眼一瞧，发现将瑜伽练奇术达至道的格日桑贤者，最终被我一剑捅破了后心。

他终于是避无可避，不再躲闪。

事实上，这人最厉害的，还是在于精神力方面的造诣，真正面对面的交战，反而没有那般的强，所以在之前两次谋害我失败之后，他的败局，便已经注定了。

临死之前的格日桑并没有太多的不舍，而是似笑非笑地伸出手来，试图抓住我。

他最终还是没有抓到。

不过即便如此，他还是吐着血沫，拼命说出了一句让人毛骨悚然的话来：“我已经通知了康王，接下来的日子，我会在无尽深渊，耐心地等待着你的到来……”

第五十三章 妇女之友，强者之路

格日桑一死，余者皆无太多的反抗意志，或者死，或者逃。没多久就被我们三人给驱散了。

留下一地的尸体，和残砖断壁在原地，接受小雨淅沥沥地洗刷。

那些狼奔豕突的家伙，之所以如此狂热，一半是出于宗教的信仰和对衰神者的憎恶。另外一半则是对于这个曾经带着大家混过几十年岁月的格日桑有足够的信心，而他的死亡，使得众人都变得绝望，再也没有坚强的抵抗意志。我在得知格日桑已经将消息传递给了康克由之后，便也没有再生出太多杀人灭口的心思来。只要是不找我们拼命的，也就当做没看见，由着他们而去。

一来人多则杂，去处分散不好追。二来杀人并不是什么快乐的事情，特别是对于那些实力悬殊太大的人，真的是没有一点儿意思。

双方对垒的时候，血脉贲张，那是正常的手段，而平日里若是以杀人为乐，就属于心理变态的范畴。

这样只会损于我的道心，让我身陷心魔困扰之中。

当将最后一个妄图翻盘者给斩落于剑下之后，我伸展全身，浑身地骨骼在这时噼里啪啦直作响，而秦伯则将飞刀给收了起来，他与我的想法并不一样，即便转身逃离者。也逃不过他的飞刀追击，而瞧见我竟然有偃旗息鼓之势，不由得上前过来，询问我道：“小陈。那些逃走的家伙，是不是也要一并干掉？”

我摇了摇头，淡然说道：“算了，好歹也是一条性命，那康克由既然已经知道消息，灭口就没有意义了。”

秦伯之所以问我，多是因为我连日来的表现，已经到了让他刮目相看的地步，也足以让他产生了与我平辈论交的想法，听到我这般一说，点了点头，没有再多聊，而是对我说道：“你刚才的那几招震慑群虫，和火烧连天的手段，应该不是茅山手法吧？”

我半真半假地说道：“小子曾经去过鬼神莫测的灵界，也跟一些厉害的家伙打过照面，学过些末流手段而已。”

“灵界？”

依韵公子惊诧莫名，而秦伯则显得平静许多，点头说道：“能够

自由出入灵界的人，一般都是达到化境者，对于这个世界规则的了解也开始透彻，破碎虚空，若是如此，小陈你的本事，可直追你师父当年啊……”

我唯一一次前往灵界，却是因为某条龙尸的空间扭曲，并非秦伯所理解的那般状况，不过我却并不打算细讲，只是谦虚地说道：“秦伯你夸奖了。”

之所以如此，一来是因为我与秦伯不过半途之交，双方倒也没有到达那种肝胆相照的亲密地步，二来凭着依韵公子与邪灵教天王左使的关系，我多少也得保持点神秘感。

说不定以后双方是敌非友，毫不保留地坦白，对我来说，实在不是什么聪明的事情。

不顾周遭还有呻吟痛苦的伤者，我们在细碎的雨幕中前行，望着这藏于深山的古刹，秦伯不无感慨地说道：“天下修行三千家，这印度教能够在南亚次大陆中信徒亿万，并非没有道理，而那格日桑若是抛弃南洋巫术的这些糟粕，潜行研究教义真谛，以他的资质和水平，未必不能走出头来，只可惜博学则不精，两头兼顾不得，最终落得这般的下场，可惜，可叹。”

听到秦伯在为那一代凶顽的死去而叹息，我并不介意，事实上，站在秦伯的这个角度来看，任何在修行之途上有着深厚造诣的人，他的离去都充满遗憾。

能够在末法时代修炼出如此艺业者，都是聪慧绝伦，境遇极佳之人，如此死亡，倒真是可惜了。

秦伯一生，阅尽无数英雄和战事，反倒不是很看重格日桑的那斑斑劣迹。

我们从坍塌的石堆处踏着残骸和尸体离开，路过先前住着的僧舍之时，还卷走了几件僧袍，和收拾起自己放在房间里的零碎物件，一路上还能瞧见几个脸色仓惶的信徒，大都是些没什么修为的普通角色，瞧见我们就像见了猫的老鼠，仓惶而逃，我们也并不理会，路过那豢养寺庙圣女的草棚时，瞧见里面有惊惶的目光透过缝隙看来。

我视若无睹，反倒是依韵公子有那怜花之意，走上前去，将门口的铁将军给一剑斩落。

打开门之后，里面传来一股混含了汗水和尿骚的气味，并不宽阔的棚子里面，挤着十三四个女人，年纪有的快三十，也有的才十来

岁，几乎所有人的眼神都惊慌失措，充满了惊恐，蹲坐在地上，双手抱着膝盖，小心翼翼地看着我们。

她们先前也能够透过草棚的缝隙，以及外面奔跑的僧人口中，得到大部分的情形，此刻瞧见将偌大寺庙给杀得血流成河的我们三人，哪里能够不恐惧？

依韵公子倒是好言好语地与这些人相劝，我听不懂他说的话，不过大意好像是告诉这些女子她们自由了，可以随意离去。

然而之前的阴影死死地遮盖着这些人的心灵，即便是依韵公子再三解释，她们依旧像那鸵鸟一般，将自己的头颅埋在地上，就是不敢有任何妄动，瞧见这情形，依韵公子有些气急，而这时秦伯则拍了拍他的肩膀，无奈地说道：“这些女子，她们很小的时候就已经被送到了寺庙里面来，大半的人生都在这里度过，一直屈服于那些僧人的淫威之下，稍微有些异动，要么死，要么生不如死，现在恐怕还是不能适应……”

依韵公子长长叹息了一声，嘴里嘀咕了一声，我听得不是很清楚，大概也是在咒骂那些骨子里虚伪透了的僧人们。

我瞧着这里面的情形，叹了一口气道：“估计我们离开之后，她们又得受到那些残余僧人的欺辱了……”

听到我这话儿，依韵公子不再停留，而是朝着我们抱拳说了一声稍后，接着身子隐入了黑暗之中，不多时，便有一声声的惨叫从各处传来出来，敢情这家伙为了这些女子不再受欺辱，居然想要将这偌大寺庙的僧人都给赶尽杀绝。

这事儿，当真是有些……

对于依韵公子这个“妇女之友”，我有些无语了，没有再理会，与秦伯招呼一声之后，来到了寺庙左侧的一处浮屠高塔前。

我脚尖轻点，一阶一阶地来到了塔顶，极目远眺，发现逐渐变得淡薄的雨幕之中，四下一片黑暗，但是天际处却又淡淡的白，显然一夜拼斗，此刻离天明也算不远了。

羽麒麟受于距离的限制，离开差不多一两里地，就不能沟通心灵，所以我此刻也不知道小白狐儿和布鱼到底有没有抓到智饭和尚，而尽管清楚大概的方向，但是我并不知道对方是否有其他的路曲折，这凌晨时分，想要在下过暴雨的路途中寻去，并不是什么好的选择，还不如选择信任，等待两人将人给我抓回来。

我站在塔尖等待，细雨稀疏，飘飘洒洒地落在我的脸颊上，就

像情人轻柔的吻，痒痒的，让人十分惬意。

雨水洗刷了我身上的血腥，而深山的美景则洗涤我的心灵，我屹然而立，想起这一路来的艰辛，以及即将要面临那血手狂魔康克由的追杀，不由得心潮澎湃起来。

尽管这一路以来，我都在避免跟康克由正面交锋，但是倘若有机会跟这个天下间顶尖的高手较量，我倒也没有太多的畏惧。

修行者本来就是逆天而为，倘若行事怕这怕那，一点儿挑战之心都没有，这辈子都很难有什么出息。

多年的江湖奔波，一直到近年来沉淀完毕之后，我感觉自己的状态已经开始逐步地调整到了巅峰状态，特别是我开始在无数次的修行之中，触摸到了当初李道子临终之前带着我感受的境界，那是一种与往日所完全不同的领域，跨过去和没有跨过去，截然不同，我知道自己一直徘徊不前，并非是自己不够刻苦，而是缺少一定的机缘。

要晓得，这一关，有的人终其一生，都难以寸进一步。

所谓境界，不可名状，李道子在回光返照之时，强行带我一观，而我师父则在闭死关前，关照我多看些八卦易经，以及大六壬之术，但是我却晓得一点，此法或许有用，但未必能够适合于我。

想要突破那样的境界，对于我来说，最好的办法也许就是跟超越自己许多的顶尖高手对决，在生死之间的那一刹那，获得感悟。

死亡的救赎。

我的思维发散，连绵而远，一直到视线中出现了几个熟悉的身影从林间小道出现。

天色微微发白，不过依旧黑暗，我虽然夜能视物，不过隔得颇远，瞧得并不真切，提身从塔上跃来，朝着院门的方向奔去，很快就出现在了前方的路口，瞧见布鱼和小白狐儿在远处小心翼翼地打量着，一直等到看见了我，方才敢露出身子来。

我眼尖，一下子就瞧见了布鱼肩上的智饭和尚，不过瞧见小白狐儿手中也押着一人，仔细一看，却是先前自荐枕席的那个小姑娘。

第五十四章 俘虏，废功

格日桑因为要留着人手对付我们，所以派给智饭和尚跑路的人并不算多，两个跟知客僧差不多的老家伙并没有回来，显然是已经被小白狐儿和布鱼给解决了。至于这个小姑娘，为什么会被带过来，我也不是很清楚，不过瞧见智饭和尚并没有逃掉，我也就安心了。

千里奔忙。只为此人，他若是跑了，别的不说，面子丢大了。

小白狐儿瞧见我出现在寺庙门口，押着那个女孩儿。还没有走到我跟前来，便远远地招呼道：“哥哥，那些坏和尚呢？”

我耸了耸肩膀，笑着说道：“都是些中看不中用的家伙。老大一死，其余人都化作鸟兽散开了。”

我说得轻松，因为此刻的局面已经被我们说控制住了，而那小姑娘却是又惊又疑地抬起头来，难以置信地朝着我身后看去，瞧见偌大的古刹之中，竟然没有瞧见半个僧人的影子，晓得我的这些话儿，倒也并不作假。

只是，偌大的寺院里，近二百多号人，另外还有格日桑以及跟随他风光多年的一众骨干，在自家门前就这般摧拉枯朽地败了。这事儿也太蹊跷了吧？

更何况，对方还只有三个人。

近二百多口子人啊，别说是人，就算是猪。挨个宰，那也得好几个小时吧？

到底是什么情况？

小姑娘完全就懵了，而我瞧见她转动不停的眼珠子，知道她懂得讲中文，便皱着眉头，指着她说道：“这是怎么回事？”

小白狐儿噘着嘴说道：“本来想一块儿宰掉的，结果布鱼拦住了我，说要留个熟悉附近地形的活口，能够带路，说不定后面跑路，也用得着。”

我点了点头，相对于大大咧咧的小白狐儿，布鱼这些年倒是学了不少本事，为人谨慎许多，考虑也周全，知道对方将智饭和尚给救了出去，我们又不可能将这些人给全部灭口，消息一走散出去，康克由知道之后，必然会过来追杀，我们的归程便不会再像先前那般轻松，若是有一个熟悉当地情况和地理的人在，倒也好过我们盲目乱撞。

想到这些，我并不多言，而是盯着那小女孩几眼，慢条斯理地说道：“听得懂中文吧，叫什么名字？”

小女孩儿显然在来之前就吃过一通教训，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反抗心理来，低着头，乖乖地回答道：“美孚雅。”

我心中一动，挑眉说道：“哦，原来这家伙是被你用土遁转移术给弄走的啊，当着我们的眼皮子底下偷人，你当真是好本事啊？刚才为什么不用土遁术逃跑呢？”

小姑娘美孚雅被我一语道破，略有些吃惊，不过却还是低眉顺眼地回答道：“那术法讲究很多，需要准备的东西不少，一时之间，施展不开来。”

我目光变冷，凝视着她好一会儿，平淡地说道：“是么？如果你存着再从我眼皮子底下拿人得心思，那就趁早打消掉——想必你知道不少格日桑折磨人的手段和术法，但是我可以跟你保证，这种手段，我绝对比他多一百倍，你若是真的再有第二次，我一定保证你后悔当初从娘胎里面生下来。”

我的语气淡然，然而里面透着的杀气，却让小姑娘下意识地打了个哆嗦，头低得更下去了，喃喃说道：“不敢。”

我没有再理会她，而是瞧向了布鱼肩膀上面的智饭和尚来，示意布鱼将他放下，瞧见他瘫软在地的状态，皱眉说道：“怎么，死的？”

布鱼摇头说道：“活的，不过大悲大喜，起伏太大，有点接受不了，胡乱挣扎，被我敲晕了。”

我指着他的手掌说道：“弄醒。”

布鱼毫不犹豫地那家伙的手指折断，剧烈的疼痛让智饭和尚陡然醒了过来，大声痛呼两声，瞧见了一脸阴沉的我，下意识地闭住了嘴巴，显然是对我怕得不行。

我脸黑只是暂时的，很快就如浴春风起来，和蔼地冲着智饭和尚微笑道：“藏得够深的啊。”

智饭和尚畏畏缩缩地看着我，说道：“您什么意思？”

我摸了摸下巴，笑容不减：“那格日桑贤者是你老爹当年麾下的三大战将之一，想必你应该是认识的，不过却能在我的眼皮子底下，跟对方眉来眼去，将我都给瞒了，这还不算，居然还谋通对方，想要将我们给一网打尽，这计划，当真是天衣无缝啊。想必昨天你瞧见格日桑的时候，心里面是乐开了花吧，影帝啊……”

智饭和尚苦笑道：“陈老大，昨天进这里来的时候，我一直都是昏迷着的，这事儿跟我可没有关系。”

我不理会他的辩解，伸手将他给抓到跟前来，五指在他的脖颈之下摸了摸，突然眉头一扬，冷然说道：“我说你怎么总是这么跳脱活跃呢，原来心里面东山再起的想法从来都没有断绝啊。这事也是怪我，考虑问题太不周到了，你这一身本事，我本来想留给悬空寺来处理的，不过看来现在，我得替他们主持家规了！”

一语方罢，我的手指之上，立刻浮现出一股侵蚀之力，直接灌注到了智饭和尚的体内去。

这力量是我从那巴干达巫神眼球中领悟出来的，即便不用断去对方的手筋脚筋，将此气息流过对方的五经八脉，最后融于气海之中，也能将他的修为给废了。

一开始智饭和尚并不清楚我要做什么，而当他感觉到自己的气海一片紊乱，脸色剧变，张口要说话，结果一口鲜血就喷了出来。

气海被破，智饭和尚的一身修为便全部废去，浑身瘫软无力，要不是我扶住他的脖颈，估计现在就要滑落在地上去。

智饭浑身无力，脸色苍白，一脸怨毒地瞧着我说道：“你这个老魔头，你有本事就杀了我。”

我将他交回布鱼的手中，拍了拍手，微笑着说道：“杀了你？怎么可能，我会将你给带回国内去，让法律来审判你的，至于到底怎么判，跟我倒没太多的关系。”

智饭有些激动，不甘心地吼道：“至于么，我不过是想要逃生而已，她的死，与我无关！”

这家伙的这句话，一下子将我给惹火了，事实上，这一路过来，一直都在逃命，所以我也顾不得跟他算账，甚至交流都很少，不过时至今日，他依旧不认为陶陶的死，是他的错，这就让我有些愤怒了。不过此刻的我，倒也能够按捺得住这脾气，给他整理了一下衣服，不置可否地说道：“谁对谁错，这个我们说了都不算，就像你爹，犯了错，就得乖乖地出庭听判，你也一样，对不对？”

智饭眼神有些忧郁了，看着我，一字一句地说道：“我父亲，一定不会让你活着离开吴哥的。”

我无所谓地耸了耸肩膀，简单地回应道：“让他来。”

我转过身去，布鱼一记手刀就砍在了那家伙的脖颈之上，紧接

着他便直接栽倒在了泥水里。

小白狐儿和布鱼过来与我们汇合之后，秦伯和依韵公子便也过来，与我谈起接下来的行程，我对他们说起一事，那康克由追杀的，是拐走了他儿子的我们，与秦伯和依韵公子没有太多关系，我觉得要不然大家就散伙，分头离开，这样也不会牵连到他们。

对于我的说法，秦伯和依韵公子都表达了反对意见，说大家都已经是一条绳上的蚂蚱了，还分这个？

再说了，大家在一起，好歹也有个照应，不至于被各个击破。

我这么说，也只是客气，有秦伯和依韵公子这么两个大牛跟随在旁边，我的底气也充足许多，大家商量了一下路线，又将那个叫做美孚雅的小俘虏拉过来参考，为了不让她将我们带到沟里去，我们特意带着她参观了一下石堆前无数烧成焦炭的残骸，以及被我们放过的那些“寺院圣女”，让她知晓一点，那就是我们既是恶魔，也是天使，关键就看她怎么选择了。

能够承担护送智饭和尚离去众人的美孚雅，自然跟那些寺院圣女有着截然不同的立场，不过在残酷的现实面前，她倒也算是配合，给我们指了一条通向吴哥西部重镇马德望的捷径。

我们此刻身处的地方，是连绵不绝的丘陵和雨林地带，道路繁复错杂，不但要回避村落和城镇的耳目，面对即将而至的追杀，而且还会遇到各种各样难以想象得到的危险，所以有着这么一个人，倒也是将不错的事情。

大家商量妥当之后，便不再停留，趁着雨势，表面上朝着南边走了一段路程，感觉身边没有耳目之后，便折转朝西北方向行去。

大雨将路面弄得泥泞不堪，十分难行，不过却也遮掩了许多痕迹，我们连夜行走，一口气行了五十多里路，来到了一处河流交汇处，刚刚歇了一口气，而就在这时，秦伯突然眉头一皱，左右瞧了几眼，低声对我们说道：“有点不对劲，大家藏起来。”

第五十五章 东行，犹豫

秦伯是老江湖，观风辨位的经验比我们强上许多，所以听到他这么一招呼，我们立刻就朝着附近的草丛躲了过去。智饭和尚自从被我废去修为之后，整日昏昏沉沉，自有布鱼照料，而那负责领路的活地图少女美孚雅，则被小白狐儿给死死看着。只要她意图妄动，小白狐儿肯定是不会给她半点机会的。

众人放过藏好，便瞧见有一队人马从西面走了过来。

这些人带着当地富有特色的草帽，穿着民族短衫、纱笼，大摇大摆地从我们的身边走过。为首的两人，口中不断地张合，似乎在聊着什么。

不过我瞧他们的脸色，看起来并不是很愉快。显然是在发牢骚。

我听不懂当地的话语，也不敢拿眼睛朝着人家的面上戳去，便低着头，默然不语，等这一路人从我们身边晃了过去的时候，秦伯等人从草丛后面集中过来，方才晓得这些人是附近的山林巡逻队，而他们进山来，并非是护林防火，而是在找人。

听说是上面有大人物发话了，说要找几个中国人，不但是这一处，整个大地区。都有人在连夜巡逻。

听到秦伯的叙述，我们面面相觑，晓得这是康克由发力了。

不是说他已经垮台了，此刻在泰国和吴哥的某一处交界村落里隐居么。怎么可能会有这般强大的能量，居然将这么多的巡逻队给派出来，找寻我们？

这个巡逻队并没有什么修行者，除了为首者可能是公职人员外，其余的人，应该都是附近村落临时抽调过来的山民。

而尽管如此，他们却给予了我们巨大的心理压力。

我发现我有点儿低估了那康克由的影响了，没想到在西哈努克国王当政的情况下，他居然还能有如此能量。

我们刚刚遇到的这一队巡逻者，只不过是数十个、上百个巡逻队的缩影，对于这些普通人员，我们自然是能回避则回避，因为他们不过都是些可怜的无辜之人。

我们可以对格日桑、卜桑这些满手血腥的狂徒毫不手软，但是

对于这样手无寸铁的普通人，却实在下不了手。

巡逻队离开之后，我看了一眼秦伯，他摇头说道：“没事，只要小心一点，应该不会有太多问题。”

依韵公子却提出不同意见：“这些人，应该是很底层的人员，瞧不出太多的端倪，但是如果等到康克由抽出身来，将手中的力量放出来，通过排查、以及琢磨我们的目的，对方应该很快就能够锁定我们大概的方位，并且将大网越缩越紧，最终陷入了他们的布置中去。所以，我觉得我们应该放弃原来的想法，不去马德望。”

“不去马德望？”

我们都被依韵公子的提议给震住了，秦伯皱着眉头问道：“为什么呢？你所说你的理由。”

依韵公子的家族在东南亚好几个国家都有产业，所以对于这边的局势研究也比较深入一些，他伸出手来，竖起三根手指，一一说道：“理由有三，第一就是当年红色高棉落败，政权失守金边，巴干达巫教的力量大部分转移到了靠近泰国的吴哥西南部，在马德望，他们的力量是最为强大的，现在我们既然引起了康克由的注意，从那里离开吴哥，已经不再现实了……”

我点了点头，同意了他的看法，问道：“然后呢？”

依韵公子又说道：“其二，我们这一路来的路线十分明显，就是想要从马德望，或者漫长的泰吴边界离开此处，这个康克由不可能看不出来，所以在几条主要路线上，他一定设得有重兵把守，我们现在过去，差不多算是自投罗网，不如反其道而行之，或许还有意外收获；最后一个理由，那就是巴干达虽然扎根于吴哥，但是它并不是最庞大的力量，越靠近一个地方，它的影响力，就越低……”

“金边？”

经过依韵公子的循循善诱，布鱼脱口而出，而前者则拍了一下手，很认真地说道：“在吴哥，最为流传的，是上座部佛教，而不是巴干达巫教，势力最大的，则是以西哈努克为代表的国王政府，如果我们能够转变思维，改变方向，前往金边的话，我家族驻金边的贸易公司，或许能够找到将我们送离境的办法！”

听到依韵公子的分析，我们又聚在一块儿商议了一下，决定逆向而行，跳出康克由预设的伏击圈，向东边前进。

吴哥整体的领土为碟状盆地，三面被丘陵与山脉环绕，中部为

广阔而富庶的平原，我们之前想要避开人群聚集的场所，所以才选定的这么一个方案，此刻朝东前行，就不得不面临着许多不曾想到的问题，大概在下午的时候，我们来到了山林中遇到的第一个村庄，这是一处位于两山夹角的村落，除了一部分街道上有些砖木结构的建筑外，大部分都是些低矮的草棚子。

吴哥被称为世界上最不发达国家之一，从这里就可以瞧见一些端倪。

既然到了人群聚居的地方，我们便也不敢在白天胡乱走动，大家在村庄不远处找到了一处树林子，在树上歇息到了夜里，稍微吃了点辟谷丹，勉强果腹，等待夜色弥漫的时候，我们方才再次启程，路过村子附近的时候，瞧见这儿并没有通电，尽管少数几处房子里有灯火传出，但是大部分的地方，都掩在了黑暗之中。

有着黑暗的掩护，我们都大胆了一些，从村子前面路过，瞧见在村口的砖墙上，贴着几张告示，走近前一看，居然是我们几个的画像。

秦伯读了一下，不由得笑了起来。

我问上面是什么意思，秦伯告诉我，说这上面写着，我们这几个人，被认定与一场谋杀案有关，说我们是凶残的杀人魔头，任何人如果见到，请立刻向附近的警局报告，并且还给我们悬赏了奖金。

这笔奖金，对于我们来说十分可笑，但是秦伯却跟我们讲，它对于普通的吴哥人民来讲，确实一笔不菲的数额，相当于一般家庭几年的收入。

财帛动人心，难怪先前遇到的巡逻队如此卖力。

这告示刚刚贴上不久，而那座不知道名字的古刹昨夜刚刚被我们给破掉，看得出来，一定是康克由的人买通了当地的警察系统，将我们当做了那恶迹斑斑的江洋大盗，想要通过人民群众的汪洋大海，将我们给淹没，至于这奖金，熟知当地情况的美孚雅告诉我们，一般的案子，是不可能有什么悬赏金的，而即便有，也不可能这么多。

言下之意，就是说出这悬赏金的，并非是发布告的警察系统，而是背后的巴干达巫教。

虽然我们此刻都换上了从那印度教寺庙中拿来的僧袍，不过到底还是有些扎眼，既然路过此处，我们便来到村子里几家比较富裕的家庭，各自偷了一套当地人的衣服，可惜的事情是这些衣服都不合身，

毕竟我们的平均身高，比吴哥人都要高出许多，不过也只能勉强穿着，免得路上撞见，被人生疑。

离开了村子，我们趁着夜里多赶路，在山林中陆陆续续又碰到了几支巡逻队，甚至还有修行者混杂其中。

不过越往东边走，撞见巡逻队的次数就越少。

看得出来，康克由和巴干达巫教的布置，重点还是落在了泰吴边境线的山区方向，对于东边的防范，倒也不是很强。

我们昼伏夜出，连续走了三天，终于出了茫茫山林，来到了偌大的平原地区，而到了这里，人群聚集地便更多了，乡野之间，藏身的地方并不算多，而且我们白天几乎是不会露面，所以行程难免显得有些缓慢，如此走了大概一个星期，居然来到了一处宽阔如海的大湖边缘。

望着那湖边满满的芦苇荡，以及湖天一色的美丽景色，当真是让人心旷神怡，都忘记了自己还是在逃亡途中。

依韵公子告诉我，说这湖叫做洞里萨湖，又叫做金边湖，是东南亚最大的淡水湖，也是吴哥的心脏地带，顺着湖水的下游而去，便能够到达吴哥的首府金边。

我们连日赶路，十分疲惫，到了洞里萨湖的湖畔，便不再咬牙赶路，而是找到一处芦苇荡，准备休息。

在芦苇荡的阴影处，大家轮流值班，而我因为值前半夜，所以一觉睡到了天亮，睡得迷迷糊糊的时候，突然听到有人在争吵，翻身起来，瞧见居然是依韵公子和秦伯在争论，而在旁边的不远处，有一条渔船，船上两男一女，畏畏缩缩地蹲在船上，不敢说话。

我走到两人中间来，低声问道：“怎么回事？”

依韵公子对我说道：“那渔船是附近的渔民，过来打鱼的，发现了我们，秦伯主张将他们给灭口，而我觉得没有必要，都是挺无辜的人……”

灭口？

我回过头去，仔细打量船上的人，看着都是风吹日晒、在水上讨生活的苦哈哈，那女的老得跟我母亲一般模样，心中不由得有些犹豫。

第五十六章 结网，以待

听到依韵公子的话语，秦伯显得有些认同，对他沉声说道：“我们躲在这个地方，别说鱼儿。便连虾米都没有，这几人出现在这里，并不是什么意外，反而是发现了什么踪迹，所以才寻摸过来的。倘若你觉得对方并不是修行者，就放过他们，最多的可能，就是不多久，我们就要被大批的人给追上——这洞里萨湖可是两边势力的夹缝。并不安全呢。”

相比依韵公子这种生活在和平环境之中的豪门后辈，秦伯可是经历过当年中华民族最惨痛时代的人，当年的花园口决堤，横尸者数十万。那心思自然是坚毅如铁，但凡是对我们不利的事情，他都会选取最直接和果断的方式来处理。

只是，秦伯的话语并未有能够说服大部分人，在场的都是强者，而且还是境界颇高的强者，对这种手无寸铁的普通人，实在有些勉力。

别的不说，这个对心境的影响，实在是太大了。

瞧见我们都陷入了沉默，秦伯从怀中摸出了一把飞刀，平静地说道：“此事无须诸位处理，你们回过头去。我来办就是了。”

他露出了一口白牙，一步一步地走向了渔船，那船上的三人瞧见他的这模样，顿时就腿软了。下意识地跪倒在地，又是磕头，又是呼天抢地地求救，可怜得很，而秦伯却毫不犹豫地扬起手，准备掷出飞刀。

就在这时，我终究还是心有不忍地伸手捉住了秦伯的手腕。

这一路来，秦伯对我这人，倒是十分的佩服，不但因为我救过他两回，还因为我的手段和行事风范，都获得了他的认同感，觉得两人是站在平等线上的人物，对我的意见也自然尊重，而我在阻止了秦伯杀人的行为之后，立刻放开了手，指着小白狐儿说道：“秦伯，我这小朋友精通幻术，可以洗去对方的记忆，我想咱们或许能够通过稍微平和的方式来解决，你看呢？”

秦伯狐疑地看了小白狐儿一眼，开口说道：“尹悦小姐能够有这般手段，倒也是很不错的，不过据我所知，通过幻术制造记忆缺失的方法，缺陷也多，只要对方能够掌握足够的还原手段，其实并不是很保险，对吧？”

对于秦伯提出的问题，小白狐儿倒也没有隐瞒，很陈恳地点头说道：“对，您是行家，的确是会这种可能。”

秦伯低眉说道：“既然如此，那么我们消息走漏的可能，就是一半一半咯？”

小白狐儿不说话了，看向了我，而我则眯起了眼睛来，等了几秒钟，秦伯长叹了一口气，将飞刀收回了手里，平摊双手，指着依韵公子苦笑：“虽然我跟这小子的父亲并没有混多久，不过终究还是老领导的儿子，而你又对我有活命之恩，屈指一数，倒是我欠你们太多，既然如此，我就为你们的善良买单吧，不过依旧还是希望我担心的问题，不要发生。”

我微笑着摇头说道：“秦伯你本身就是心善之人，何必遮掩，不过放了他们，并非不管不顾，这样吧，一会儿让布鱼跟他们一段时间，查查底，免得突然有什么事情，让人措手不及……”

秦伯的脸上这时方才露出了肯定的面容来，对我说道：“小陈，就照你说的办吧。”

得到了秦伯的肯定，我们便离开了这渔船的视线，而由小白狐儿登船，给三人施展幻术，将此段记忆给抹去，如此周折了一刻钟左右的时间，小白狐儿也折回芦苇荡中来，我留下布鱼在这里守着三人，跟踪他们的行程，而我们则离开，与布鱼约定好了一个汇合的地点之后，众人撤离此处。

洞里萨湖的中文意思，叫做“巨大的淡水湖”，或者“淡洋”，作为东南亚最大的天然淡水湖，位于中南半岛东南部、吴哥西部的它有着极为宽阔的湖面，比国内的几个大湖，一点儿也不逊色，它通过洞里萨河同湄公河相连，而此刻又时值雨季，连日来的暴雨给湖泊带来了充沛的水量，暴涨的湖水淹没了许多土地，一路行去，洪泽连绵，倒也别有一番味道。

吴哥人口稀疏，尽管洞里萨湖位于吴哥的中心地区，不过大部分人口分布在湖滨平原，反而是临湖地区，因为年年洪涝的缘故，人迹罕至，倒也不会遇到太多的耳目。

即便是遇到了，我们也能够远远地避开，并无妨碍。

因为信奉上座部佛教的关系，吴哥国内对于肉食的需求并不算大，对自然的破坏也少，所以洞里萨湖的水文条件十分良好，水里的活物也是纷繁多样，我们走到了中午时分，都觉得饥肠辘辘，也并不想靠那辟谷丹来解决，便就在一处湖边的树林子里歇息，而我和依韵公子则

负责去湖边，给大家弄些吃的。

我们在湖边逗留了半个多钟头，渔获颇丰，巴掌大的湖鱼都是算少的，我用芦苇杆子串着，一根十多条，总共四根，全部都是凭着掌心雷捕获，不知道师父知道我用这道法来捕鱼，会不会气得直接破关而出，将我这家伙给拿下。

我是满载而归，依韵公子却也并不示弱，他一开始也与我一般，抓些小鱼，不过后来瞧见一条大的，一个密子下去，抱出了一条五十多斤的鲶鱼出来，那玩意被扔在草地上的时候，尾巴拍得地面都有着震动，着实够大。

我们两人就在湖边，将这些鱼给开肠破肚，清理干净之后，满载而归，回到林子里，小白狐儿早已经生了篝火等待。

我八宝囊中虽然正常的食物没有，但是调味料还是必备的，盐、辣椒粉、胡椒、孜然等等都在，不过在场的两位女士，小白狐儿笨手笨脚，对厨艺这事儿是一窍不通，那美孚雅一路过来倒也乖巧，不过总不受信任，唯有我自己来动手。

不过好在我自小就是伺候人长大的，对于这些事情倒也不陌生，让小白狐儿等人帮忙打下手，利用这简单的工具和食材，没多久就弄出了一份烤鱼大餐来。

香气四溢、外焦里嫩的烤鱼让赶了一个多星期路程的众人食指大动，在品尝过最初的几条之后，纷纷顾不得烫，不断出手，搞得我都有些忙不过来了，好在秦伯也是野营的一把好手，众人交替，倒也将一帮大肚的修行者给勉强喂饱。

就在我们大快朵颐的时候，与我们分离一上午的布鱼也过来与我们汇合了。

小白狐儿拈着一块片得薄薄的生鱼片，蘸了点酱油，吃得眼睛都眯了起来，瞧见布鱼，快活地招呼他过来吃——布鱼虽然是食狗鲶化形的妖属，不过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对这个倒是不忌口。

不过相比现场的欢乐气氛，布鱼的脸色显得有些严肃，我注意到了这一点，将手中的木签子给丢下，走到他跟前来问道：“有情况？”

布鱼点了点头，待众人都转过头来看他的时候，方才沉声说道：“那三个人，果然有问题——他们确实是这附近渔村的渔民，不过并非打鱼的。我一路跟踪他们回到陆地，看见有一个穿着袍子的和尚与他们接头，随后又跟踪了那个和尚，瞧见他指挥了渔村十几艘渔船，四

处找寻，便找了个机会，将那人给拿下来了……”

我眉头一皱，对于布鱼的出手有些异议，不过并没有说出，而是示意他继续讲述。

布鱼又说道：“拿下了那个人，我一番盘问，方才晓得他的确是受巴干达巫教指使的家伙，来这边搜捕的——听他说，巴干达在泰吴边境布下重兵，严防死守，并且发动了庞大的力量和资源，几乎将那边山林的每一个角落都翻过了，并没有什么发现，一直到一个叫做卜桑的人到来，带来了神灵的指示，说要找寻的人，应该在东边，所以想着他们的注意力，也开始向东转移了。”

听到布鱼说出了卜桑和神灵指示，我下意识地舔了舔嘴唇。

从这有限的信息里面，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一个多星期过去了，那一场海啸的风波渐渐落去，而卜桑也终于腾出了手，又听到了关于我们的踪迹，于是跟着虚空巨眼来到了吴哥。

而且有一件很关键的好事情，那就是虚空巨眼能够感应到我们的存在。

这里面的原因，我大概也能猜到一些，那就是我的饮血寒光剑曾经刺穿过虚空巨眼的降临体，也就是那血潭之中的大眼睛，获得了一部分的原力，使得彼此建立了联系。

我深吸了一口气，然后问道：“你过来，那和尚是怎么处理的？”

布鱼指着远处的湖面，说道：“沉水里，栽了荷花。”

我点头，与秦伯商量道：“我们不能再等了，若是让康克由将泰吴边境的大部队给调集过来，只怕我们就真的是插翅难飞了，你觉得呢？”

还未等秦伯开口，布鱼插嘴说道：“恐怕不行了，我听那家伙交代，康克由已经带着人，堵在了洞里萨湖下游通向金边的必经之路上，就等着我们钻过去呢。”

第五十七章 男儿，亮剑

当下的情况有些特殊，如是我们继续南下，前往金边，恐怕就会撞到匆匆赶来的康克由。和他手下的一众精锐，而若是停在原地，则麻烦更大，跟我建立了隐隐之间联系的虚空巨眼，离得越近。越能够感应清晰，也越有时间，将这包围给布置周密，让我们插翅难飞。

也就是说，我们走也不是。留了不是，机会渺茫得很。

这情况十分严峻，我们的脸色也都变得阴沉起来，我摸着鼻子。开始思考起了这无数的险境之中，是否有一条出路。

想来想去，我终于想到了一个被忽视了的关键东西来，那就是卜桑和康克由这对师徒之间的关系。

在阁骨岛交手的时候，卜桑虽然也在救康桑坎，也就是智饭这个家伙，但他绝对是心怀叵测，而且为了将那虚空巨眼给召唤出来，他和师妹花舞娘却是与康克由背心而为的，关键的时候，连智饭和尚，也是可以随意舍弃的。

而此刻那虚空巨眼的出现，将使得这师徒二人之间的关系。变得微妙起来。

带着巴干达巫神印记的虚空巨眼，是被卜桑召唤到这个世间来的，它与卜桑之间存在了某种直接或者间接的联系，或许会受命于他。但是对于康克由，却是半点关系都没有，拥有了虚空巨眼支持的卜桑在教内的地位肯定是急剧提升的，这无疑就会触犯到了以康克由为首的巴干达巫教高层的固有利益。

权力的味道是最为甜蜜的，很少有人愿意跟别人一同分享，即便这个人是自己最为得意的徒弟。

我赶肯定，卜桑和康克由之间，一定是有龃龉的，基于这个推论，他们就很有可能不会一同出现在一个地方，或者说不会在很短的时间之内汇合。

两人必然会离得比较远，如果我们能够打到这个时间差，或许能够在康克由赶来之前，将能够捕捉到我位置的虚空巨眼，给干掉。

想到这里，我不由得一阵骇然。

我到底在想些什么，居然准备将拥有巴干达神印的虚空巨眼给干掉，这想法，未免也太疯狂了吧？

不过很快我就变得平静了许多。

别说那劳什子巴干达巫神，就连在咱中华之地，流传了无数年的真龙，还不照样给我师父从九天之上，给轰了下来，变成了一条死蛇，前人珠玉在前，凭什么我师父干得，我干不得？

这是你们逼我的，不给我活路，我让你们这些杀人嗜血的猴子，没有一个有好日子过。

边民的血勇在一瞬间充斥了我的脑海，我当下也是扭过头来，盯着秦伯说道：“秦伯，我先前听你说过的，你有那龙虎大封印真经术，能够将那只大眼睛给封印住，不知道这话可作得真？”

秦伯盯着我的眼睛，看了好一会儿，方才傲然说道：“自然，当年张天师就是凭着此术，封印住了三十六天罡，七十二地煞，后来被天道损缺，方才放出了这等凶顽出来，呼啸于梁山之上，演绎一场风云传说——那等豪杰，可是对应星辰之能事，而这巴干达，不过是南洋一区邪神，哪有封印不得的道理。”

我想起他先前失败的事情，沉声说道：“可需要什么准备？”

秦伯伸出右掌，竖起三根手指道：“引封印的符篆，我这里还有一枚，不用考虑，不过我还需要选取一处汇阴藏水的地方，布下法阵，得有人将其引入阵中，此为第二点；除此之外，我还需要有在法阵之外，有两名心思互通者，互为阴阳，帮我控制炁场——毕竟是封神，如此天时地利人和，方才能够成事……”

我点头，表示理解，深吸一口气，将我的计划说给众人听。

这话儿一说出口，众人的脸色各异，有震惊的，有忐忑的，也有不屑一顾的，当然，最后的那一种情绪，是来自于那个叫做美孚雅的小姑娘。

巴干达巫神在东南亚等地秘密盛行多年，她是知道这家伙厉害的，别的不说，即便是意识降临，也不是我们这些人能够制住的。

她不信，不过秦伯却一拍大腿，竖起了大拇指说道：“不错，按照你说的做，我们方才能有生机，小陈，你说吧，怎么做？”

我指着远处漫无边际的广阔湖面说道：“你要选地方，我建议在这湖面星罗散布的岛屿上面，找一个合适的，这一来呢，应该有一个岛屿符合你的要求，二来若是在那湖上，对方一时半会，是很难支援得过来的；至于助阵者，我这妹子和弟弟，年少俊杰，修为也不错，心思通达，勉强能帮你成事，而引那家伙过来的任务，就交在我的手上了。”

秦伯问道：“你怎么知道那东西在哪儿？”

我拍了拍胸口的八宝囊，自信地说道：“想要钓鱼，自然得有鱼饵，这世间能够吸引它的东西不多，我这里就有其中一个。”

依韵公子有些忧虑地说道：“话虽如此，但是那大眼睛到底有多厉害，你那天也是瞧见了，不说它旁边可能出现的巴干达高手，就这么一个，将它一路引到伏击点的路途，就是一次与死神的生死竞赛，这样做，太危险了，稍微一不留神，全盘皆输，你可得仔细考虑一下啊！”

面对着他的好意，我嘴角向上，微微翘了翘，平静地说道：“我出身贫寒，自小受苦，跟别人自然是比不上的，不过倒也不是没有优点，其中一点，那就是我这辈子最不怕的，就是死亡。诸位放心，身家性命，在此一搏，我就算是死，也会将那家伙给带到的！”

听到我铿锵有力的回答，依韵公子不再多言，而是朝着我竖起了大拇指，赞声说道：“陈老大，我这辈子佩服的人不多，你是其中一个！”

大家商定妥当，便不再拖延时间，布鱼熟悉水性，带着秦伯入了湖中，前去那浩瀚无烟的湖面上去探索一处可以作为封印地的岛屿，而我则带着其余人等，在林中藏匿，养精蓄锐，等待着随时将要到来的挑战。

两人一去就是一天，到了夜里九点多钟的时候，方才回返，告诉我在湖面向东二十里地的湖面上，有一处岛屿，呈龟背凹字型，不大，方圆也就几平方里，上面郁郁苍苍都是野草，还有一些鸟禽长蛇之物栖息，秦伯仔细看了，觉得在那里布阵十分合适。

他确定之后，便赶紧回来，一来是有许多布阵之物并不是随身带着，需要找寻，二来也是跟我汇报一下情况，如有可能，带着我去认路。

选定了地方，事情就好办许多，我让秦伯将布阵的一应物品列一个单据出来，随身带着的就帮着凑一下，没有的就记着，然后连夜潜入附近的一处城镇“采办”。

当然，说是采办，其实就是梁上君子的勾当，特殊时期，我们也是没有太多的讲究。

如此分头行动，忙碌了大半宿，终于凑齐了物件，依韵公子到附近的一处捕鱼作坊，弄到了一艘快艇，灌满了油，带着我们朝着秦伯选定的那处岛屿上行去。

来到了地方，秦伯就带着众人开始布置，我在旁边看了一会儿，便不再多言，与秦伯约定了时间，便开着那艘半新的快艇，折回了湖畔。

这湖畔，与之前我们藏身的小树林，相隔已有几十里地。

我将快艇隐藏在了一处芦苇荡中，自己也在腐臭的湖泥之中静坐，默默地行运周天。

淤泥之中并不寂寞，里面有无数的生物在蠕动，细小的虫子顺着我的裤管往上爬，一直爬到了我的裤裆处，也有细小的长蛇，顺着游进了我的怀里去。

不管受到什么骚扰，我都不作声，宛如入定的老僧，静静地感悟着这个宁静而多姿多彩的世界。

生命在这一刻，变得无比的动人，层次也丰富了许多。

当然，不管这些小东西如何撩拨我，但凡有谁胆敢张口咬我的话，都会被我身体的防御机制给察觉，一身真气猛震，直接将它给毙命了去。

我像木头人，不代表可以任人蚕食。

夜消散，到了白天。

太阳由东到西，夜幕再次降临，而等到头顶上的月亮快行到中天的时候，静默了一整天的我终于站了起来。

之所以选择在这里亮明身份，而不是在设伏的岛屿，是因为我们的对手除了那虚空巨眼之外，还有无数巴干达巫教的狂热教徒，以及像康克由这般的顶级大拿。

比起别的玩意来说，人才是最恐怖的东西。

我望着头顶上的月亮，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然后举手朝天，直刺苍穹之上。

我，亮剑了。

亮剑，而那虚空巨眼会不会如我所想的一般，用最快的速度赶过来呢？

当一切的计划都施展完毕之后，我突然没有太多的信心了，此时此刻的想法，也就是尽人事，听天命了。

不过，那家伙并没有让我失望。

一个时辰之后，我感觉到了有数十个人，从远处的树林中，朝着这边缓慢地靠近而来。

第五十八章 毒蛇，诱敌

来人行动迅速，我刚刚感应到对方没多久，就被他们给锁定了，很快。有超过二十个以上的家伙，呈扇形地朝我围了上来。

洞里萨湖畔的芦苇荡浩浩荡荡，遮蔽了太多的污垢，而我站在其间，单手执剑指天。却宛如明灯一般，不多时，第一个人出现在了视野中，是个全身黝黑的小个子，我们两人四目相对。他哆嗦了一下，回头大声喊叫着。

很快，卜桑就带着人出现在了我的跟前来，严阵以待。

我朝天空看了过去。并没有瞧见那硕大的虚空巨眼。

不现身，这是老谋深算。

看来对方应该是对我突然现身的做法，保持了一定的警惕心，方才会这般处理，而从我的感知之中，在周遭还有一队力量，正在不远处搜寻着，试图找到与我一起的同伴，探明此处是否有埋伏。

手下人在外围探寻，而卜桑则远远地望着我，高声喊道：“陈先生，为何不跑了？”

我抬腿，缓缓地从淤泥中走了出来。离开芦苇荡，来到稍微扎实一点儿的泥地上，很随意地将饮血寒光剑给插在一边，掬了一把湖水。洗了一下泥腿子，方才慢条斯理地说道：“跑，是不想在那海啸中死于非命；不跑，是有点儿累了，不如坐下来，好好谈一谈，你觉得如何？”

卜桑似笑非笑地缓步上前，冷然说道：“谈，有什么好谈的？你亵渎了巴干达巫神，唯有将灵魂祭祀给它，方才获得神的谅解……”

我耸了耸肩膀，淡然说道：“那是你的神，与我无关——这么说，也就是没得谈咯？”

卜桑心中有事，还未说话，旁边站出了满头银发的老妇人，冲着我，用并不熟悉的汉语厉声喊道：“你这小贼货，赶紧将坎桑交出来，或许还能饶你一命……”

我抬起头来，瞧见那卜桑的眉头紧皱，而老妇人根本就不顾忌他的想法，便晓得这妇人与他的地位，应该相当，又或者还高一些。

再仔细看，那老妇人穿着一身绿色纱衣，衣服上面纹绘着两条相互交缠在一起的毒蛇，蛇头高昂，露出尖锐的獠牙，而她手中拄着的

拐杖，居然是用一整条蛇骨连接而成，心中不由得一动，试探性地问道：“尊下可是当年康克由麾下三大战将之一，毒蛇巴勒？”

被我一语道出，那老妇人并未惊讶，反而是有一种名声鼎盛的得意，满是皱纹的老脸笑成了一朵花，咧开嘴角笑道：“怎么，你也知道老娘的名声？”

这老妇人的汉语并不太好，口腔怪异不算，用词也古里古怪，我并不计较，而是憨厚地笑道：“自然，你的鼎鼎大名，我自然是有听过的。”

毒蛇巴勒叹了一口气道：“没想到啊，老娘隐居了二十多年，竟然还有小辈记得咱当年的威风，实在难得。”

我此刻前来，可不是要巴结谁的，将她高高捧起，自然得摔她下来，当下也是一字一句地说道：“倒不是记得你，就是前些日子，宰了那哈奴曼叶猴格日桑的时候，听他提过一嘴，觉得杀一个是杀，杀三个也是杀，若是能够凑齐，倒也是一件圆满的事情……”

“你！”

听到我这恶意的话语，那老妇人顿时就觉得一阵气血上涌，脸色瞬间就变得红了许多，愤愤说道：“好你个牙尖嘴利的小子，死到临头了，居然还想着说便宜话儿呢……”

她被我一番撩拨，顿时就想要冲上前来，给我这个“不知道天高地厚”的小子一点儿教训，不过却被一直阴着脸不说话的卜桑给拦住了，不咸不淡地说道：“巴勒，此番其来，我师父是怎么交代的？”

横行惯了的毒蛇巴勒被卜桑这般一问，脸色顿时阴沉下来：“自然是以你为主，不过我要教训这小子，你可有意见？”

卜桑眼睛瞬间锐利起来：“教训他？你觉得能够在神眼的注视下逃离，将塔里克寺庙血洗，杀得哈奴曼叶猴阁下四分五裂的黑手双城，是能让你随便教训的？”

当听到卜桑说出“黑手双城”的名头时，我便知道自己的身份已经是暴露了，不过此刻倒也没有什么顾虑，并不在乎，而听到卜桑陡然尖锐起来的话语，那毒蛇巴勒却是脖子一直，怒火正要发出，然而待她瞧了一眼身后的黑暗之后，却偃旗息鼓了起来，咕哝了一下，不再多言。

看得出来，召唤出了虚空巨眼之后，卜桑在巴干达巫教之中的地位，已经得到了显著的提升。

卜桑在用言语驳倒了巴干达重臣巴勒之后，心中颇为得意，转过头来，再次与我交涉道：“想要放过你，也不是不可以，只是……”

他话还没有讲完，却瞧见原本轻松站在原地的我，居然倏然间提剑冲了过来。

身法诡异，速度宛如捕食的猎豹。

卜桑愣住了——到底怎么回事，怎么突然之间就开始干上了，还让不让人好好说话儿了？

不但卜桑，就连刚刚与他有口舌之争的毒蛇巴勒，以及周围的众人都感觉到莫名其妙，而那毒蛇巴勒却并不知道，就是她刚才那不经意的一瞥，让我下定了战斗的决心。

她让我知道一点，那就是虚空巨眼就藏身在后面的黑暗中。

狗日的正偷偷摸摸地窥探着我呢。

目标既然就位，我就不用跟这帮龟孙子扯蛋了，双方其实语言都不是很通，能抄刀子的，尽量别动嘴皮子。

骂娘哪里有砍人痛快？

杀！

我倏然而动，那一帮巴干达巫教的追兵一开始还有些发愣，而当我冲到跟前来时的时候，卜桑诧异的脸色收敛，顿时就化作了怒气，高声喝道：“不自量力的狗东西，你以为我们吴哥，是你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地方么？兄弟们，布阵，迎战此獠！”

众人听命，立刻倏然散开，各踩方位，奋力摇动手中一条类似于姨妈巾的污秽长布，弄出一个六芒星一般的小阵来。

卜桑横刀立马，站在了阵头。

刚才还有他有口舌之争的毒蛇巴勒，却是极为默契地朝着我身后一滑，将手中的白骨蛇杖一横，封住了阵尾。

法阵一闭拢，一股无形的压迫力顿时就从每一个人的身上散发而来，一股类似于积年粪坑一般的腥臭之气，就那些人手中的姨妈巾布条中散发出来，我余光瞧了一眼，能够瞧见那玩意应该是浸透了积年尸液的夺命魂幡，而对方瞬间布下的这个法阵，应该是恶灵夺魄之类的手段。

果然，我一入阵中，立刻有无数呼啸的鬼魄生出，在我的头顶上不断盘旋，扭曲而痛苦的脸孔发出无声的哀嚎来。

万鬼哭！

我冷冷一笑，手掌一用力，那饮血寒光剑之上的万魂珠骤然从剑尖之上弹了出来。

倏！

九颗万魂珠，十万怨灵魂，经过连日来的祭炼，此物已然能够发挥花舞娘手中的三成功效，一经施展，方圆百米之内，立刻一阵阴森，宛如地狱深渊，寒气凛然，阵中诸多亡魂被这万魂珠的气势一逼，顿时就一阵萎靡，要么彷徨退散，要么就被吸入其中。

而就在万魂珠功效全开的一瞬间，我的这一剑，也只刺了卜桑的胸口处。

这一剑，快。

快如疾电，不给人一点儿反应的空间，而就在此时，卜桑却从怀里掏出了一面金色铜镜来，朝着我猛然一照，口中高喝道：“瑟赛该，吧啦！”

一语之下，我浑身血液一僵，身体陡然定格。

虽然这僵直只有不到半秒钟的时间，封住阵尾的毒蛇巴勒如期而至，将手中的白骨蛇杖朝着我的后心捣来。

她与我相距颇远，赶到的时候，我对于身体的掌控力，也已经恢复了。

然而我却并没有闪避，而是将大部分魔功集中在了背脊处。

轰！

那白骨蛇杖之上，有雷霆万钧的力量，朝着我猛然撞来，我被一下撞得朝前直飞，而蓄势已久的一口鲜血，也陡然吐了出来。

我朝前跌飞，顺势一剑刺向卜桑。

那家伙提起手中那根与别人不同的短杖，猛然与我拼来，双方相撞，短杖之上竟然有着巨大的力量，与之前的卜桑截然不同，将我给推得凌空倒飞而去。

我并不甘心，脚尖抵住阵边一个家伙的肩膀，再一次朝着卜桑冲了过来。

这一次，饮血寒光剑上，陡然浮现出了能够让一种巴干达教徒力量紊乱，化作火炬的黑白之气。

这是巴干达巫神的本源之力，用来惩罚一切不虔诚者。

然而卜桑的短杖再次击来，势大力沉，黑白之气却对他毫无效果，反而是将我给直接掀飞。

我再次吐了一口血。

表现出重伤模样的我，凭着临仙遣策，在一片混乱之中冲出了对方的法阵，朝着芦苇荡中逃开了去，而两次重创我的卜桑则信心满满，大声呼喝着，想要将我给拿下，再立奇功。

我倒拖长剑，捂着胸口，将脸融入黑暗中，低声冷笑。

猴子们，真的以为大爷弄不死你们？

等着！

第五十九章 速度，激情

我落败而走，这事儿让卜桑等人略有诧异，不过却自觉也应当如此。

作为康克由最得意的弟子，卜桑鞍前马后地跟随老师这么多年。好处收了不少，实力也是学了好几分，不但能够与毒蛇、食人魔和哈奴曼叶猴平起平坐，而且还坐镇阁骨岛，自然是一流的强者。

而他手中这短杖。以及身上隐隐冒出来的血光，却是召唤出虚空巨眼之后，临时得了的好处。

巴干达是这帮人所崇拜的巫神，这从虚空巨眼那儿得来的短杖，说是神器。也不为过。

在这般的图谋之下，将我这个像老鼠一般东奔西走、疲于奔命的家伙给伤了，并不是意料之外的事情，故而他们都没有想太多。只是可惜阵法并未有能够锁住此人，让他逃了出去。

不过既然受了伤，自然也走不了多远。

我一出阵，立刻朝着湖边远处的芦苇荡中狂奔而走，卜桑的那帮人在后面大呼小叫，想将我给拦截下来。

我脚程快，自信这帮人没有谁能够追得上我，不过为了演绎逼真，速度倒也一直拖着，装成受了重伤的样子，此刻不过是在耗尽精血，拼力奔走而已。

不过我倒也并不是全部都在装，那毒蛇巴勒的一记骨棒子下来。尽管我也是运气抵抗，但也捶得我浑身生疼。

对方的手段，倒也不是想象中的弱，我若是没有临仙遣策傍身。一旦被围住，估计也逃脱不得。

一追一逃，双方在湖边极力奔走。

追兵之中，也有脚程快的家伙，有几个信徒瞧见我“身受重伤”，觉得能够捡便宜了，想要立下些功劳来给上面看，撒丫子、舍了命地追逐过来，飞刀、飞针、匕首等暗器，照着我的这个方向招呼。

我身后没有眼睛，不过却能够对周遭的炁场有着足够的把握。

来者皆被避开，不过我也来了火气，故意放慢脚步，待到有人扑将过来的时候，直接陡然爆发，一剑削下对方头颅。

有着万魂珠在前的饮血寒光剑锋寒无比，再加上我这暴起一击，却是没有人能够过得了几招。

追逐了几里地，我身后倒是留下来好几具无头尸体。

即便是受了重伤，我还是这般凶狠，这情况倒是吓到了那些家伙，原本亡命追逐的一帮人，脚步也越发地缓慢起来，而就在这个时候，我也已经来到了藏匿快艇的那处芦苇荡中。

尽管我没有瞧见虚空巨眼，但是却晓得它一定在黑暗中注视着我。

想到这里，我没有一点儿犹豫，直接飞身而下，越过积水的草洼子，跳上了快艇中，将马达的功效开到最大，倏然朝着湖面冲了出去。

我的逃离让卜桑等人又惊又怒，这可是快要到嘴边的鸭子，一下子就飞了，这可让他有些受不了。

不但是他，跟着追到芦苇荡边的毒蛇巴勒，以及一众人等，都愤怒地朝着我这边挥手怒吼。

不过他们愤怒归愤怒，没有船，总不能跳到水中游过来，跟我这快艇比速度。

快艇离岸足有半里地的时候，我这才敢往回看，让我有些失望的是，预想之中应该出现的虚空巨眼并没有朝着我的这边追来。

它甚至都没有出现。

虚空巨眼不来，我们准备的大戏就没有办法开场，事情基本上就算是弄砸了，想到这儿，我竟然有一种回头过去的冲动。

不过我最终还是强行按捺住了，不管不顾，朝着设伏的小岛开了过去。

走了几里地，我的心中越发地空荡起来。

因为我感觉到一直在黑暗中注视着我的那道气息，居然消失不见了。

难道，那家伙能够猜测到我们的计划？

我不敢多想，事到如今，我若是回头的话，只可能弄巧成拙，还不如闷着头一路向前，不管不顾，那虚空巨眼来便来了，若是不出现，我们便赶紧离开此处，尽量有多远，逃多远便是了。

如此想着，我当下也是稳住了心神，一路朝着湖水深处而行。

就在我开出几里地的时候，天空突然稀稀拉拉地下起了小雨来，而这雨越下越大，没多时，居然演化成了暴雨，大雨磅礴，而头顶上的乌云则越发地显得低沉。

在暴雨下来的时候，我的心莫名就是一紧。

快艇的速度被我提到了极致，像一匹奔马，朝着湖心处疾奔而走，可怜的发动机随时都有可能罢工的模样。

果然，就在我行至大半程的时候，一道又粗又长的雷电从天空中陡然出现，宛如一条蜿蜒的游蛇，四处分叉，在乌云之上凝聚了刹那功夫，便朝着我这边直接轰击了下来。

我当时的背脊之上，顿时就是一阵寒毛直竖。

这落雷，若是砸落在我头顶上，就算是我天王老子，估计也得轰得一阵焦糊吧？

玩大了，玩大了！

当下我也是顾不得许多，猛然一扭那方向盘，高速行驶的快艇在陡然间变换了方向，朝着侧面越了过去，那道粗大的雷电直接落到了我百米开外的水域，金黄的电柱灌注在了水面上，立刻化作一大片的蓝色电芒，朝着四周扩散而去。

唰、啦、啦……

湖面的空间，顿时就是充斥着无数的静电粒子，将人全身的毛发都给弄得竖直起来。

我的头发竖直朝上，感觉像去理发店做了一回洗剪吹。

眼看着那平铺水面的蓝色电芒朝着我这边倏然扑来，我整个人的心脏都停止了跳动，不过好在那快艇在这个时候居然挺给力的，马达一轰，直接就奔出了小半里地去。

而直到了这个时候，我的耳边，方才听到轰隆隆的雷鸣之上。

接着我的背脊突然弓了起来，全身的肌肉紧绷。

厚厚的云层之上，那具有巴干达印记的降临者虚空巨眼出现了，一会儿红、一会儿黑的瞳孔凝视着我，那宛如章鱼一般的十多根触角滑动着空气，朝着我的这边游了过来。

它或许老谋深算，不过对于夺去它本源力量的我，却是有着难

以磨灭的仇恨，这种仇恨，以及收回本源力量的本能，驱使着它，不死不休。

又是一道粗大的雷柱从天而降。

凭着临仙遣策的超前意思，我再一次避开了那雷柱恐怖的轰击，而三下过后，虚空巨眼便不再施展这恐怖手段，若是衔尾追击，想要将我给置于死地。

快艇飞速前行，在湖面上划出了一道白色的尾线，而那虚空巨眼则看似缓慢地摇摆着触角，在后面跟着。

前者虽然看似飞快，然而距离却是慢慢地被那虚空巨眼给追上了。

之所以出现这般的情况，是因为那虚空巨眼对于时间和空间的理解，已经远远地超出了正常人的理解，表面上它紧紧只是挥动了一下柔软的触角，但实际上，它却运用了那与缩地成寸有着异曲同工之妙的手段，我这光凭着马达驱动的快艇，哪里能够敌得过它？

然而即便如此，我还是拼命地驱动着快艇。

快到了，快到我们设伏的小岛了。

只要到了那里，这看似宛如天神一般恐怖的虚空巨眼，就能够被我们所封印住，而后面的一切，也将变得豁然开朗。

走，走快些！

不知不觉，高速前进的快艇之上，我都已经瞧见了那小岛暗淡的轮廓，心中不由得一阵欣喜，然而还没有等我高兴太久，身下的快艇突然在这个时候闹起了脾气，先是听到发动机那里传来了吭哧吭哧的响声，紧接着里面冒出了浓烟，向前滑行了一段距离，居然就缓缓地停了下来。

船坏了！

在那一刻，我有一种要死的冲动，眼泪都快要掉下来了——此时此刻，我哪里有什么功夫去修理这艘破船，难道，我就要在这里坐以待毙，等着被那虚空巨眼给弄死么？

近在咫尺，却远在天涯啊。

望着那虚空巨眼在远处遥遥赶来，我心中生出了一缕绝望，然而很快又被一股不服气的心思给压了下去。

对，近在咫尺，我就算是游，也要游过去。

想到这里，耽误了几秒钟的我毫不犹豫地就朝着前方黑乎乎的湖水一个密子，直接扎了下去。

冰冷的湖水里，我奋力向前划动，心中唯有在不断祈祷，希望先前那虚空巨眼从云层之中召集而来的雷电，不要再落下来了。

要是落入湖水中，只怕我就要变成烤猪了。

然而世间的事情，越是怕什么，就越容易来，就在我疯狂祈祷的时候，感觉到湖面之上，有一道亮到了极点的光芒砸落而来。

尽管这玩意的落点有些偏颇，离我也有一段距离，但是根据先前那雷电的分布情况来看，终究还是在百米范围。

在这个距离，我根本就没有办法避开，而以那水的传导性，身处其中的我，绝对死定了。

事到如今，我想起这么多年来死于我手下的无数生命，反倒是释然了，张开双手，平静地面对着死亡。

出来混，总是要还的，不是么？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沉在水中的我，腰间突然被一双有力的臂膀给猛然抓住。

啊？

第六十章 请君，入瓮

尽管一心等死，但是在腰间被袭的那一刹那，我还是下意识地想要反抗，而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一股巨力就将我朝着小岛的方向猛然推了过去。

我的脑子在瞬间，有半秒钟的空白，紧接着我迅速地反应了过来。

这个人，是布鱼！

即便是在急速的水流之中，冷静下来的我也能够瞧见此刻的布鱼。并非那个憨厚腼腆的光头青年，而是一头比小船还要巨大的水兽，不过腹部处却伸出了两只人手来，将我给紧紧捉住，而片刻之后。我又感觉到一股巨力，将我朝着水面之上，猛然一抛。

哗！

我陡然冲出了水面，身子离那水面足足有两米多高。而就在这一瞬间，我瞧见那蓝色的电芒从远处蔓延过来，冲着我身下滑过。

而就在此时，布鱼也从水里猛然跃了上来，用滑溜溜的鱼脑壳，顶住了我的屁股。

但是他这一跃，却并没有能够避开那道电芒的覆盖，毕竟刚才带着我从水下潜游了相当长的一段距离，就是想要避开这雷电之力，故而时间上难免有些来不及，此刻跃出水面的时候，鱼尾处便遭到了电芒的伤害，然而即便如此。他依旧是硬生生地忍住了疼痛，将我再一次往上抛开了去。

这两段的时间十分短暂，却是将电芒威力最强的时候给避开过了，当我朝下回落的时候。那布鱼却是浮出了水面，用背脊将我给接住，尾巴一甩，朝着小岛倏然而走。

然而这一次，我却明显地感觉到布鱼显得有些乏力，速度也降了下来。

我闻到了焦糊的气味，低头一看，果然瞧见布鱼的那鱼皮一片焦黑，有的地方甚至鱼鳞脱落，露出了里面白森森的皮肉来。

瞧见一身残破的布鱼，我不由得眼眶一阵湿润。

男儿泪，不轻流，但是瞧见布鱼居然用牺牲自己，来保护我的生命，这样的情谊当让我感动到难以自抑。

不过此刻却并不是讲这些情谊的时候，头顶上的虚空巨眼本来以为能够将我给直接电死在浑浊的湖水里，等着我翻着肚皮浮上来呢，结果半路杀出这么一个程咬金，顿时就冒火了，游动着触角，从远处划了过来。

布鱼即便是被那湖面上的电芒给轰得半死，却也是狠下了心来，埋头一阵猛冲，与那虚空巨眼争分夺秒。

在布鱼燃烧生命一般的游动中，那小岛的黑影变得越来越大。

就在此时，我又感觉到一股亮到了极点的光芒，再一次从头顶的天空中生成，冲着我们这边砸落而来，不过这一次，那雷柱比之前，显得细小了许多。

看得出来，弄出这般的雷电，即便是虚空巨眼，也是十分勉力的。

但是它太想要我死了。

而就在那雷柱倏然轰来的一瞬间，我身下的布鱼也拼尽了所有的气力，喉咙里发出低沉而沙哑的吼声，猛然一跃，竟然横空数十米，直接落到了远处的小岛之上去。

砰！

布鱼重重地砸落在了小岛边缘的草丛之中，而我则被甩得在地上连打了好几个滚儿，摔得晕头转向。

不过这点小伤对我来说并无大碍，挣扎着爬起来之后，我朝着小岛边缘的湖水瞧了过去，只见蓝幽幽的电芒随着波澜晃荡，看着充满了诡异的美丽，但是从那不断浮上水面翻着肚皮的鱼虾，就能够知道这美丽的背后，到底隐藏着怎样的恐怖了。

我瞧了那便一眼，便蹲下身来，将回复了人形的布鱼给扶坐了起来，焦急地喊道：“布鱼，你怎样了，没事吧？”

此刻的布鱼，浑身漆黑，一脸燎泡，身上到处都是血淋淋的皮肉，模样凄惨之极，不过听到了我的呼唤，却也能够勉强抬起头颅来，嘴角往上翘，勉力地说道：“老大，我没事，就是有点儿晕，躺一会儿就行——你没受什么伤吧？”

我点了点头，他露出了孩子一般童真的笑，露出一口白牙道：“那就好，那就好……”

这话儿说着，双眼就要闭上去了，我赶紧一把抵着他的后背，

用气劲给他刺激了一下，瞧见他恢复了些精神，毫不犹豫地掏出一粒广陵金丹，塞进了他的嘴巴里，焦急地说道：“你现在不能睡，先给我撑一下。”

广陵金丹能够恢复血气，也可以促进人体的潜能激发，入口即化，吞服过后，他的眼神亮了一点，而这时依韵公子从暗处爬了过去，一把抓着我的胳膊，焦急地说道：“陈兄，你没事吧？”

我望着天空之上徐徐飞来的虚空巨眼，徐徐吐了一口气，沉声说道：“我无大碍，只是布鱼受了重伤。”

依韵公子的脸色一变，焦急地说道：“这可怎么办，秦伯布下的法阵，可还需要布鱼来撑场呢！”

我回头瞧了过去，没看到秦伯，不由得疑惑道：“秦伯人呢？”

依韵公子低声说道：“人在阵中，被布置遮掩住了，尹悦姑娘在帮他撑幻术，不让那大眼睛生疑心。我讲真的，布鱼这个情况，肯定是镇压不住那阴阳之气的，光靠秦伯和尹悦姑娘，是没办法施展出完整版的龙虎大封印真经术的……”

我将布鱼推到了他的怀中，站了起来，淡定地说道：“没事，我来！”

依韵公子有些懵了，说道：“你行么？”

我举头望天，平静地笑道：“我与尹悦自小就认识，青梅竹马，对于沟通之事，比布鱼其实强上许多，而昨夜演示的大概，我其实也是有注意的，没有问题，你照顾好布鱼就成，不要让他有事，知道不？”

“放心！”

依韵公子擂了一下自己的胸口，坚定地说道：“你的弟兄，就是我的弟兄，就算是我死了，也不会让他有事的。”

得到了依韵公子的承诺之后，我便不再犹豫，余光处瞧见依韵公子扶着布鱼朝着小岛的另一头离开去，便直接将饮血寒光剑给高高地举了起来，里面的黑白之气陡然冒出，原本属于对方的巴干达本源力量浮动了出来，而我则嚣张无比地高声吼道：“大眼睛，瞧见了么，这就是原本属于你的力量，怎么样，有本事，你他妈的咬我啊？”

我若是就这般跳脚，那家伙或许直接就忽视了我，然而当我将这力量展示出来的时候，那高高在上的虚空巨眼陡然间就愤怒了，浑身的触角一阵乱晃，竟然发出了一道尖锐得刺破云霄的声音来。

喉！

这超高的频率听得我整个人都一阵血气震荡，下意识地朝后推了几步，气劲上涌，将难受至极的耳膜给稳固住，冷然笑道：“你这个狗东西，要不是我的那一剑，你能够来到这个世界上，作威作福么？饮水思源，你不但感谢老子，居然还千里追杀，当真是个忘恩负义的货色……”

我想到什么，就骂什么，口无遮拦，也不管对方到底能不能听懂，就顾过了嘴瘾。

不过那家伙似乎听懂了我的话语，悬停在了小岛百米开外的半空之中，所有的触角都朝着下方垂落，接着身体宛如一个陀螺般，开始高速的自转起来。

瞧见它这般的模样，我顿时就感觉一阵鸡皮疙瘩冒了出来。

很快，我就知道这玩意到底在做什么了，在它高速的转动下，那湖面居然浮现出了一两百的水人来，那透明的人儿有男有女，皆面色默然，踏着波涛，朝着我这边快速冲击而来。

之前是血人，此刻是水人，那虚空巨眼借力打力的手段，倒是纯熟得很。

这些水人里面灌注的灵魂，相比就是前些日子海啸之中，死掉的无辜者吧，没想到竟然被这狗东西给利用了去，可想而知，这玩意到底还是邪恶，若是不铲除了，只怕还会为祸世间。

水人来得飞快，很快就跃上了小岛边缘的滩涂，朝着我张牙舞爪地扑了过来。

我为了引对方上钩，使出了摧拉枯朽的手段来，直接将那本源之力灌注在饮血寒光剑上，再加上万魂珠的力量，这些傀儡的小花样，根本都没有展示出自己的凶悍，就纷纷化作了一滩水渍。

我有点儿奇怪对方为何会派这么一堆并不大用的东西过来，而就在此刻，心头一跳，下意识地朝着旁边的草丛扑了过去。

嗤！

一道笔直的光芒从那大眼睛的瞳孔之中激射而来，所过之处，宛如死光，草木枯萎，沙土焦黑，犁出一道深达半米的裂缝来。

这金黄色的光芒从我的身边扫过，仿佛能够追踪到我一般。

然而我每一次都凭借着灵活的走位，以及临仙遣策指点出来的

路线，堪堪避开了它的偷袭。

诸般招数用尽，却伤不得我的分毫，那虚空巨眼终于是来了脾气，身子在高速的旋之中，突然凭空扯出了一道裂缝，紧接着消失不见了。

就在我诧异这玩意到底去了哪儿的时候，浑身一紧，却发现自己的身体被七八条又滑又腻的触角给猛然捆住，像那缅甸巨蟒一般，将我给紧紧地勒住，让我不能呼吸。

绞杀！

第六十一章 生死，极限

在感受到身体骤然一紧的瞬间，我下意识地朝着缝隙里面用力，结果没有等我反应过来，那七八条触角就从虚空之中陡然伸了出来。死死勒住了我的全身。

那玩意别看着滑腻无骨，但是上面却有着恐怖的力量，一发力，我便感觉到自己的骨骼在喀喀作响，胸腔里面的空气越来越少。每吸一口气，都感觉到喉咙和肺部火辣辣的，直烧得慌，就好像是喝醉了酒一般。

而当我抬起头来的时候，从交缠在一起的触角间隙中。能够瞧见那硕大的眼睛正中，瞳孔里流露出一丝恶毒而又得意的光芒来。

追了这么久，你终究还是逃不出我的手掌心.....

是这个意思么？

我心中一阵火气，感觉到自己快要被这狗东西给绞杀至死了。搏命的心态也生了出来，不用结印，直接一阵魔威离体，朝着上方的敌人冲击而去。

阿普陀是深渊魔王，不知道跟这家伙的本体孰高孰低，但是这魔威延展，却使得那玩意的动作一僵，停了半秒钟。

就是这关键的半秒钟，使得身怀小成魔功的我终于是缓过来了一口气来，右手之上的饮血寒光剑陡然激发，三气齐出，其中又以被王红旗点化过的浓郁龙息最为磅礴。

对于这浑身最为柔软的东西来说，它就像滚烫的开水。所过之处，那柔软而坚韧的触角顿时就冒出了滚滚的浓烟来，力量顿时就是一阵停滞。

要的就是这一丝空隙。

刚才那虚空巨眼跨越空间的突袭，让我完全反应不过来。倘若不是我常年修习道心种魔真经，练就了结实的身体，恐怕已然被其给绞杀当场了，此刻对方稍微一放松，我便强行从那繁复的触角之中挤了出来，朝前一个猛扑，滚落在了草丛前方处。

我这一滚，天翻地覆，而当我翻身起来的时候，却瞧见小白狐儿在不远处，一脸焦急地瞧着我这里。

刚才瞧见我被那大眼睛的触角绞杀，她却也是没有袖手旁观，

倘若我不能自救，估计她也就忘记了什么封印之事，直接挺身而出，舍命过来救我了。

这小妮子。

我一开始浑身的热血激荡，还想着抽剑回身，与那狗东西对砍，结果瞧见小白狐儿之后，之前与秦伯协商的计划顿时就浮现在了脑海里，当下也是一个鲤鱼跃身，朝着原本是布鱼所在的阵门站位，疾奔而走。

虚空巨眼瞧见我居然从它筹谋已久的必杀一击中滑溜地挣脱，并且“仓惶逃走”，也不疑有诈，挥舞着有着无数吸盘的触角，再一次朝着我袭来。

死亡面前，人的潜能爆发得格外恐怖，百米距离，我瞬间到达，而这时羽麒麟母玉之中也传来了小白狐儿的消息。

她告诉我，秦伯一直隐身于阵中，正在根据这狗东西的体型和力量结构计算，还需要拖延至少一分钟，让我千万要多加小心。

一分钟？

虽然我知道秦伯之所以如此谨慎，也是因为想要万无一失，不过望着那陡然冲到面前来的虚空巨眼，我却有一种忍不住骂娘的冲动。

这玩意，别说一分钟，十秒钟，我都感觉是度秒如年啊。

不过事到如今，我也没有后退的余地，步踏斗罡，将那星天之力引导入体，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在这一刻倏然亮起，朝着前方张牙舞爪的虚空巨眼猛然挥出一剑。

剑意斩！

一道疾光而过，气势汹汹的虚空巨眼却也来不及闪避，唯有伸出两只触角，过来抵住我这一道疾飞而来的剑光。

唰！

那章鱼一般满是吸盘的滑腻触角顿时就掉落了两截，这般久违感受的疼痛让虚空巨眼狂躁不已，瞳孔一阵凝聚，居然眯成了一条裂缝，而我也长长地出了一口恶气。

像撵狗一样追了我这么久，总算是给你这家伙一点儿教训了。

然而还没有等我高兴太久，那家伙居然将断开的触角举了起来，一阵摇晃之后，居然又长出了新的触角来，完好如初不说，而且还又黑又尖，顶端处还有角质状的倒刺，似乎比以前更加犀利了几分。

没想到，我的这一剑不但没有真正伤害到它，而且还促使它进化了？

我直接就傻眼了，而那虚空巨眼却陡然自旋起来，宛如陀螺，越来越快，越来越快，我感觉到一股人为的龙卷风以它为中心，正在飞速地生成，心中不由得多出了几分警惕，而在某个时间点，那家伙居然又撕裂了一道裂缝，消失不见了。

在对方消失的一瞬间，我浑身的寒毛直竖，下意识地朝着前方的滩涂一个肩部地扑了过去。

妈的，又来？

我满脑子的愤恨，而自己重重砸落在泥土上的时候，猛然回过头来，正好瞧见那虚空巨眼悬浮在了我刚才站立的地方，七八根触角垂落下来，猛然一绞，特别是新生成的那两根触角，前方的尖端宛如蝎子的尾刺，陡然一扎，让人感觉都一阵鸡皮疙瘩冒起。

倘若我还停留在原地，只怕别的不说，这一对尖刺，就能够将我给扎得对穿。

我靠，这是不给人活路了啊！

我心头一阵火气，手中的长剑陡然一扬，不退反进，朝着对方陡然扑了过去，那饮血寒光剑高高扬起，朝着对方那挥舞的触角不断劈砍。

与汇聚了十成力量和感悟剑意的剑意斩不同，这劈砍不过是正常的交手，故而也没有那般的犀利，尽管有诸多加成，不过我却并不能劈开那显得有些粉嫩的触角，双方只是在彼此纠缠一番，我每挥出一剑，心中都在计较一下，感觉这一分钟是如此的难熬，使出浑身解数，也只能勉强让自己不受到那玩意的伤害。

不过再难熬的时间，它终究还是会过去的，在即将收尾的过程中，我不动声色地与那大眼睛交换方位，踩在了原来的罡位之上。

五秒，三秒……

马上就要你这个大眼睛好看了！

随着时间的临近，我的心情开始变得轻松起来，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一道瘦小的身影突然从黑暗中蹿了出来，闯入了我与虚空巨眼的战场边缘，冲着那大眼睛高声呼喊着什么。

对方说的是吴哥话，我听得并不是很清楚，大概听到了一个“算

计”，一个“逃”。

是那个被我们从印度教寺庙中带出来的小姑娘，美孚雅。

这个在格日桑手下只能当被做僧侣们随意玩弄玩物的小女孩子，一路上倒也还算是配合，对于路途的指点，使得我们获益良多，也屡次从敌人的包围圈中突了出来，极大地获得了我们的信任，我曾经也与秦伯、依韵公子商量过，倘若能够到达金边，找到返回国内的途径之后，将她放了，让她自由便是。

事实上，尽管一直对她有所防范，但是我们对她并无太多的坏心。

然而没想到在这关键时刻，她居然挣脱了我们的束缚，舍命冲将了出来，就是想要给这虚空巨眼报信。

值得么？

我的脑海里轰然一炸，而瞧见那虚空巨眼听到这提醒之后，瞬间就想明白了这里的伏击，所有的触角猛然垂落下来，身体开始高速地自转。

通过前两次的交手，我知道一点，这狗东西高速的自转，能够撕裂空间，继而逃遁出去。

不能让它走！

我站在阵眼罡位之上，法阵马上要开启了，轻易离开不得，当下也是顾不得许多，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猛然一震，朝着对方倏然甩去。

而就在我掷剑的一刹那，九把雪亮的飞刀也同时出现在了虚空巨眼的身边，八把扎向了对方的触角，而唯独最有一把，却刻意地晚了一步，接着以一种格外诡异的轨道，扎入了大眼睛的本体。

按理说眼睛是身体里最柔软、最害怕伤害的地方，如果能够伤到对方的本体，也许就能够消灭这玩意。

然而那八把飞刀全部扎中触角，定住当场，而射向虚空巨眼本体的飞刀，却被一道光束给直接抵住，一瞬间，那被秦伯祭炼多年的飞刀，居然化作了蒸气，泯灭于无形之中。

不过也因为这一击的出现，使得它并没有能够迅速地撕扯出空间来。

就在那一道黑色裂缝出现的霎那，我的饮血寒光剑也到达了，

化作一道黑色光芒的魔剑比那飞刀的力量更重，不断回旋的它尽管攻击不到本体，但是却斩落了对方四根被飞刀钉住的触角。

所有的一切，都在电光火石之间完成，而就在众人竭力拦住这虚空巨眼逃脱的时候，飞刀被毁的秦伯突然出现了。

他一出现，身影居然将整个小岛都给覆盖，半张脸出现在了空中，硕大的虚空巨眼与他比起来，就好像是猫与老鼠一般大小，而秦伯的脸显得无比严肃，嘴唇开合，一股凝重无比的咒诀从他口中徐徐而出：“都天雷公，呼雷震风——青雷赤气，洞按九宫；赤雷白气，上游上穹；白雷黑气，下摄北酆；黑雷黄气，太极玄充；黄雷青气，遍满虚空。周天世界，炎炎赤风……”

第六十二章 封印，变数

“……龙虎太上，剑戟枪刀；下游山岳，上彻云霄；白蛇显迹，陷食鬼妖；通魑百鬼。斩断根苗；吾步星斗，鬼哭神号；收捉恶鬼，尽付功曹——急急如律令，封！”

上百个字的咒文，被秦伯像机关枪一般地陡然喝念而出。

他每念出一段小节。顿时就有一股紫色氤氲在周边生成，这氤氲就仿佛是不断扩散的光晕，将整个小岛给笼罩住，与秦伯先前的布置相互辉映，将整个小岛的空间。都给锁定住。

念至一半的时候，那撕裂空间出来的裂缝便被压迫地化作了一条似有似无的细线。

这细线别说大眼睛，就算是我的眼珠子，都没办法穿过。

感受到巨大危机降临的虚空巨眼并没有坐以待毙。也顾不得被斩得血肉淋漓的触角，身子微微一晃，便朝着湖面处飘荡而去。

这是逃命，它表现出了格外惊人的速度来。

然而此时的我，却已经脚踩斗罡，与小白狐儿配合着，将那阴阳之气给管控住，束缚起了岛上的一切气机。

为了这个计划，我们处心积虑，我甚至冒着生命危险亲自将这鬼东西给勾引到这里来，而布鱼也为之付出了重伤的代价，哪里能够让它逃走？

它活，我们便死。

没有半点儿商量。所以众人在一瞬间，表现出了决死的强大意志。

我们拼命，虚空巨眼的眼光却也不差，在陡然离去的一瞬间。就逃到了那小岛的边缘，眼看着即将离开这险境，逃到湖面上去，却被那紫色的氤氲给挡住了。

紫色氤氲看着仙气萦绕，然而并非是什么良善的东西。

或者说，它是龙虎山最为擅长的雷法之中，抽取出来的那至刚至阳的雷电精华，在某一种意义上来说，并不比我师父的那神剑引雷术差几分。

龙虎、茅山，两头并立，从传承上来讲，并不存在孰强孰弱的

问题，比的只能是人，是门下弟子。

虚空巨眼这恶狠狠地一撞，顿时就是晕头撞向，“四肢”无力。

它本身就是玩弄雷电的行家，但是善泳者溺于水，谁都有束手无策的时候，此刻落入我们处心积虑的陷阱之中，心中既慌张，又彷徨，顿时就给那紫色氤氲给电得浑身发颤，下意识地发出一声尖锐至极的叫声，又回返了场中。

而这个时候，秦伯的咒诀，也念到了最后一个字。

封！

龙虎大封印真经术，寻常人听到没有听过的手段，此刻终于展现出了它恐怖的威力来。

这个与先前秦伯仓促救人之时所展现出来的半调子，截然不同。

小岛的天空之上，星辰之力垂落，化作了笼盖苍穹的两道气息，一黑一白，在瞬间旋转不定，化成了那太极阴阳鱼，白粘着黑，黑缠着白，你中由我，而我中又有你，在秦伯的手指调动下，朝着那不可一世的虚空巨眼给笼罩了下来。

大道至简。

这般终极的手段，在我看来似乎太过于平淡，然而太极阴阳鱼之下的虚空巨眼，将我追了二十里地的这鬼东西，居然没有能够生出一点儿反抗之心来。

简单的说，它根本就是傻在了半空中。

当然，这只不过是寻常人眼中的景象，而在我看来，却是那太极阴阳鱼封印住了阵中的一切炁场，任何被它针对的目标，都感受不到半点的力量出来。

这就是本源的力量，接近于世界底层的规则。

或者说，这就是道！

眼看着那个让无数信徒疯狂的邪神分体即将就要被封印，我心中欢欣，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家伙也终于在最紧要的关头，发起了绝地反击。

一缕光点从它的体内生成。

这光点一开始并不明显，然而在一瞬间之后，就将这虚空巨眼

变成了一具亮瞎人眼睛的硕大灯泡，那里面的强度，就好像洞里萨湖的半空中，多出了一个太阳。

这光亮足足传了上百里，整个湖面都亮如白昼。

如此这般模样的虚空巨眼，自然并不是学雷锋做好事，点亮自己，照亮世间，而是另有目的。

它想要自爆。

是的，这玩意之所以能够呼风唤雨，弄出先前那般恐怖的海啸，无数雷柱召之即来挥之即去，都是因为体内存留着巴干达巫神的本源之力。

这种力量是从上古流传下来的，早就应该不存在于世间。

因为它影响了自然的平衡，有违天道。

这般干扰平衡的力量，拥有一回事，将其毁掉，又是另外一回事，就如同核武器一般，将原子分裂出来，所产生的破坏力之恐怖，是我们所不能够想象的。

不能活，一起死！

虚空巨眼在这一瞬间所表现出来的决绝，将在场的所有人都给震撼到了。

然而它狠，我们却也不弱。

我与小白狐儿各站阴阳，而秦伯则是催动毕生修为，让那太极阴阳图中心处的承载体，一张不知名的符篆，在瞬间，落在了虚空巨眼的本体之上。

生死只在一线之间。

当阴阳鱼包裹在虚空巨眼身体之上的那一瞬间，我们所有人的心都悬在了半空之中。

是封印住了？

还是那虚空巨眼自爆成功，与我们同归于尽？

此时此刻的我们再也没有半点儿办法左右，只是祈祷命运的天枰，在这一刻，能够像我们这边倾斜.....

嗡！

一声轻响，将百里洞里萨湖照亮如白昼的光芒在一瞬间收敛，我的视网膜一阵迷茫，预想之中的巨大能量并没有扑向我，倒是呼呼的

湖风吹到了我的脸上，让我感受到这世间，是如此值得人留恋。

能活着，谁他妈想死？

光芒消散，适应了黑暗的我快步冲到了前方，瞧见秦伯站立在了虚空巨眼悬空之下，那鬼东西已然不见，而他的掌心处，则多了一个乒乓球一般大小的青铜圆罐。

青铜圆罐之上，雕着九条没有眼睛的龙，技法古朴，铜色发绿。

东西，是好东西。

而秦伯则将这好东西，递到了我的跟前来，示意我收下此物。

我瞧见刚才大展神威的秦伯，此刻双目赤红，口鼻之处有鲜血渗出，整个人仿佛都萎顿了几分，不由得一阵震惊，出声问道：“秦伯，你这是怎么回事？”

秦伯虽然面容惨淡，但是精神却似乎不错，咧嘴笑了笑，冲着我说道：“许久没有见过大场面了，老胳膊老腿儿的，不比你们年轻人，一拼起命来，身体的各个器官就有些不听話，不过你放心，我死不了，家里还有许多事，都指望着我回去处理呢——这个九龙罐，是封印了那大眼睛的容器，我这些日子以来，蒙你屡次三番搭救，又不想欠你人情，就借花献佛，让给你吧。”

我连忙摆手说道：“使不得，使不得，这玩意是你耗费心血封住的东西，拿给我算是怎么回事？”

秦伯不理我的推辞，一把塞进了我的手中，毫不客气地说道：“你也别忙着推脱，实话告诉你，那封印状态的大眼睛，其实离自爆也只剩下弹指一瞬间的事情，所以一旦解开封印，完全就是一颗炸弹。我们是上天垂青，所以才没有粉身碎骨，而这玩意我拿在手中发烫，还是留给你来头疼……”

他这般说着，却是不断地吸气，显然也是被刚才的惊险给吓到了，感受到死亡擦肩而过的那份后怕。

我收了这九龙青铜罐，掂量了一下，并不算重，冰冰凉凉的，有点儿温润如玉的感觉。

不过别看这玩意不大，但是如果真正解开封印出来，只怕产生的威力，能够让无数人都为之恐惧，秦伯递给我，一般是为了还人情，一般也是不想处理这棘手的東西。

他既然这般说了，我也不推迟，不管有没有用，毕竟事儿是我惹的，而且我与这玩意倒也有些渊源，有时间研究一下，也是好事，于是收了起来。

小心翼翼地将这玩意给收到了八宝囊中，想起刚才的事情，两人不由得都有些害怕。

原本的计划还算是周祥，却没想到半途之中，居然杀出了一个美孚雅来。

那小姑娘倒也是鬼迷心窍，她根本就没有想到，即便是她让虚空巨眼给逃脱了去，那鬼东西未必会念及她的恩情，甚至都不一定能够让她活下来。

想起我们这一路来对她也不薄，此刻如此捅我们一刀，真的算是个养不熟的白眼狼。

想来也是在那寺庙之中，当做几百位僧人的发泄渠道，人格都扭曲了。

不过话说回来，这个小姑娘到底哪儿去了？

我与秦伯刚才将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虚空巨眼的身上，并没有留意到那个小俘虏的去向，此刻四处一瞧，却不见人影，不由得奇怪。

我们身处的这小岛，虽然并不是一眼望尽，却也没有什么地方可以藏。

就在我们疑惑的时候，却听到小白狐儿一声惊呼：“她在那儿！”

我顺着小白狐儿的手指望去，却见那被我们限制了修为的美孚雅，居然已经游到了百米开外的湖水中，而当我们瞧过去的时候，她居然也扭转过了头来。

我与她对视，整个人都呆住了。

第六十三章 离场，安身

那在水中奋力激游的小姑娘美孚雅，回过头来的一瞬间，眼球之中，一会黑一会白。竟然闪烁着一种诡异而熟悉的气息来。

我双足发凉，身子僵直在了原地。

在与那小姑娘对视的一瞬间，我便几乎能够肯定，那虚空巨眼并没有被封印，或者说。它的那缕意志，并没有被封印在我怀里的九龙青铜罐中。

它居然已经附身到了那小姑娘美孚雅的身体里去了。

这实在是太让人意想不到了，没想到它在临门一脚的那一刹那，居然想出了这样的办法来，而先前做出来的那拼命架势。只不过是让我们不能将注意力集中在它的身上而已。

明修栈道，暗度陈仓，这家伙移花接木的手段玩得纯属无比，将我们这些人。都给骗了去。

想到这里，我顿时就坐不住了，一个箭步，就要冲向湖水里，结果那小娘们的脸上居然露出了一个诡异的笑容，仿佛在挑衅我一般，头往湖面下一扎，人影全无。

就在我犹豫着是否要下水的时候，秦伯的手拍在了我的肩膀之上。

我回过头来，瞧见他摇头说道：“算了，穷寇莫追！”

我以为他没有瞧出这里面的猫腻，下意识地跟他解释道：“可是，那家伙的意志。已经转移到了美孚雅的身上去了……”

秦伯依旧摇头，叹了一口气道：“我知道，不过是一缕意识而已，它的本源。也就是所谓的神格，已经被封印在了九龙青铜罐之中，此刻的它，不但不能对巴干达巫教的教徒形成号召力，也不能对你进行追踪，对于它来说，最明智的选择，应该是将这个秘密藏在心底，免得怀璧有罪，被人惦记。我们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就没有必要赶尽杀绝，免得被反咬一口，至于它，十年八年之后，或会成为祸害，但是此刻，对我们倒是利大于弊。”

听到秦伯的分析，我刚才懊恼的心情也总算是缓过了一口气来，想着他到底是人老成精，谋算事情的思路，比我强上不少，便也不再计较。

的确如秦伯所说，这个被虚空巨眼意识控制的美孚雅，根本就形不成气候，至于以后的事情，就不在我的思考范围内了。

此刻虽说那虚空巨眼被我们用计给拿下了，但是这并不代表着我们就可以高枕无忧。

除了虚空巨眼，我们还有一个更强大的敌人。

那就是康克由。

与这个刚刚初生的残缺诡物不同，康克由可是盘踞吴哥几十年的恐怖巨梟，不谈他麾下的巴干达巫教势力，不谈林林总总的附加条件，光论康克由这个人，就绝对是一个让我们所头疼的家伙。

饮血寒光剑上有九颗万魂珠，这玩意是从康克由那美艳女弟子手中夺来的，到底有多厉害，我也是见识了，然而这玩意在康克由手上，不知道有多少。

而且康克由手上，还有巴干达巫神的其他残躯，他甚至从国内的某一处地方，将巴干达巫神的头颅都给找回来了。

一直被我师父所推崇的镇国级高手王红旗，当年也没有能够拿下此人。

这样的家伙，要远远比一个疥癣之疾美孚雅来得让人头疼。

我被秦伯给劝住了，没有再跃下湖水中，去追击那个不知去向的美孚雅，而是回过头来，检查自己人的情况。

此次伏击虚空巨眼一役，虽说中途经过许多曲折，最后又让那家伙假借拼命而转移走了一缕意识，留下了一点儿变数，不过总体上来说，其实算是比较圆满的了，我的这计划也总算没有搞砸，不过为了将这计划完成，并非没有牺牲。

首先是布鱼，他为了救我，不让我被那雷柱灌入水中的雷电之力轰成焦炭，硬生生地用自己血肉之躯，替我受过。

尽管服用过了广陵金丹，但是此刻的他状态十分差，只能勉强维持性命，想要回复，可能还是需要一定的时间。

没有了布鱼这水性高手的支持，我们在这茫茫大湖之中，就显得格外的孤立无援。

其次是秦伯，龙虎大封印真经术乃龙虎山的不传之秘，尽管我不知道他是怎么学得的，但是为了将那虚空巨眼给封印住，他也是耗费心神，特别是在最后关头，他可是拼了老命，瞧见他此刻的状态，我就

晓得他估计也好不了多少。

不过此役除了布鱼和秦伯，其余人的状态都还算不错，我尽管一路惊险，也受了些小伤，不过本身的恢复能力也是超强，倒也不会太过于拖后腿。

盘点的时候，依韵公子也满脸愧色地向大家道了歉。

那美孚雅和智饭和尚都是由他来看管的，先前虽然做了处理，但是没想到那美孚雅居然藏了一手，趁着他过来接应布鱼，闹出了这么多的乱子来。

我摆了摆手，让他不要介意。

在我看来，这事儿虽然他有考虑不周的地方，但是在我看来，也是不可预测的事情，太过于计较了，反而伤了感情。

特别是在现在这样的情况下，团结才是能够保证我们逃出生天的唯一出路。

虚空巨眼被封印，我们便也不敢在此久留，一来那卜桑一行人并非吃素的，他们若是召集人过来，在这茫茫的洞里萨湖上，我们是占不得便宜的，除此之外，刚才那虚空巨眼弄出来的那动静，实在是太大了，估计整个洞里萨湖流域都给惊动了，在这茫茫的几百里湖畔，未必不会有厉害的修行者，要是万一有些冲突，实在不是什么好事。

在此之前，我们也是找好了退路，一艘渔家船，虽然并不如那快艇的速度，但是倒也不会差太多，勉强能够将我们给送到岸边。

至于到了岸边，到底如何跟追兵斗智斗勇，这就是后面的事情了。

众人匆匆上船，依韵公子把舵，而小白狐儿扶着布鱼，我扶着秦伯，至于智饭和尚，则被倒提着，一路拖到了船里来。

布鱼受了重伤，需要平躺着休息，而渔船又不是很大，大家就各自挤在了船头船尾，此刻的我们倒也没有太多的讲究，尽管有马达，但是我和小白狐儿还是各执船桨，舞动如飞，朝着另外一个方向的岸边划去。

我们离开不多时，小白狐儿便指着远处的黑暗对我说道：“哥哥，他们来了。”

我眯眼朝着小岛那边望了过去，不过尽管我夜能视物，但是毕竟距离太远，看得并不是很清楚，唯有听到很远的地方，有马达声隐隐

传来，心中一动，对在船尾掌舵的依韵公子说道：“把马达关了，我们划水就好……”

依韵公子也听到了远处隐隐传来的马达声，知道这玩意会暴露我们的行踪，当下依言关闭了发动机。

渔船上的船桨只有两只，本来是备用，对于这满满一船人来说，实在有些勉力，不过好在我们都是修行者，别的没有，力气倒是一大把，我、小白狐儿和依韵公子三人轮流划船，倒也不会很累，如此划了一阵子，一开始还感觉远远有人跟着，到了后来，四下都化作一片宁静。

在这静谧的黑夜里，我们在一处人烟稀少的林子里登陆，小白狐儿与布鱼感情最好，由她背着布鱼下船，而我则拎着智饭和尚，想要去扶秦伯，被他推开。

经过水上一段时间的休息，秦伯勉强恢复了一些气色，平静地说道：“不要管我，我调养两三天，差不多就好了。”

大家上了岸，而依韵公子则将船又划到了深水区，使出了手段，将船凿沉，毁尸灭迹之后，游到了岸边来。

这一夜众人都疲惫不已，不适合再继续奔逃了，先前秦伯探路的时候，晓得这附近有一个渔村，人口复杂，车水马龙，算是一处比较繁忙的码头，我们便趁着夜色，赶往那边。

之所以选择这样一个复杂的地方藏身，并不是没有缘由。

要晓得那儿虽说人多眼杂，但是人与人之间，毕竟没有一般小渔村那般知根知底，发生什么事情，全村都知道那种，我们这是偷偷摸摸地潜入，只要不要被人发现，倒也能够平稳地度过几天。

无论是秦伯，还是布鱼，他们此刻最需要的，就是休息，所以即便危险，我们也只能这样了。

到了那一处渔村码头，到处都是低矮杂乱的建筑和房子，我让小白狐儿打头阵，去村子里逛一圈，摸出一个可以藏身的地方来。

那小妞领命而去，十多分钟之后就回返了，告诉我在村子西头处，有一家米铺子，院子后面有好几个库房，有的满，有的空，看样子应该可以藏几天无妨，听到这个消息，我们不在犹豫，趁着黑夜摸进了村子，小心翼翼地行走，很快就来到了米仓前。

米仓大门紧锁，不过却也难不倒我们，众人依次溜入，在仓库的角落，各自找到一处合适的地方落脚。

气。

当放下了防备，躺在那结实的米袋之上，我长长地舒了一口

真他妈的累啊！

第六十四章 搜捕，故人

深夜潜入米店，我提出我与、小白狐儿、依韵公子轮流值班守夜，然而依韵公子却以自己养精蓄锐已久，而基本上没有出过什么力为由。执意要自己一个人负担起这责任来。

我也不与他多做争辩，再加上身体多多少少也受了些伤，安顿好众人之后，倒头就睡。

如此昏昏沉沉睡了好久，我听到外面有动静声传来。立刻睁开了眼睛。

揉了揉酸涩的眼窝子，我瞧见依韵公子不再身边，下意识地寻气而起，却见到他居然在那米仓的梁上，伸出头。朝着外面看了过去。

这处渔村码头是村民自发构建，米仓的仓库算是比较大的一处建筑，视野比较开阔，能够瞧见许多地方。当下也是低声朝着头上喊去：“什么情况？”

依韵公子低下头来，噓声说道：“不太清楚，是村子口那边有动静传过来的，好像是来了很多人……”

我看了一下外面的天色，朦朦胧胧，正好是天快要亮的时候，知道自己也没有睡太久。

我有些发愁，而就在这时，仓库外面的小院子里，也传来了脚步声，依韵公子扭头看了过去，朝着我用口型确定道：“米铺的伙计。”

我翻身起来，瞧见除了智饭和尚长期昏迷之外。其余人都已经醒了过来，在黑暗中望着我呢，便低声对大家说道：“各位，找地方藏好。估计是米铺的伙计进来盘仓，应该只是扫一眼而已，不会有问题的。”

众人听到，都将自己藏在了角落的缝隙里去，尽量不露出身子来。

这米铺总共建得有三处仓库，并列而立，我们这里的仓库算是塞得最挤的，一般清仓盘点的话，重点都是旁边那两处临时要用的半仓库房，而这里作为满仓的米袋子，基本上是一把铁将军紧锁，每天偶尔来看一眼就是了。

果然，那门口处传来一阵开锁的窸窣声，紧接着就走进了一个光着膀子的黑瘦青年来，他身后来由一个拿着本子的姑娘。

两人大概地对了一会儿之后，便也没有多出闲心，挤到我们藏身的旮旯缝里面来盘查了，不过让人尴尬的是，这一对仿佛是露水情侣，大清早的，火气旺盛得很，稍微地盘点了一会儿过后，两人居然就在装米的麻袋上卿卿我我，一开始还只限于唇舌和毛手毛脚的交流，啾啾地亲着嘴儿，而到了后来，那男的居然还准备提枪上马，征战杀伐起来，着实让人尴尬得很。

这隔墙有耳，无奈地听芭蕉拍打，本来是一件妙事，只不过这么多人来，就有些不对劲了。

我下意识地朝着小白狐儿藏身的那儿瞧去，却见小妮子满脸粉红，媚眼如丝地也朝着我望来，脸上似笑非笑，眼神流光溢彩，勾人魂魄，搞得我都不敢与她对视，低下了头去。

好在这时在村口闹出动静的那帮人已经进了村子里，鸡飞狗跳的，两人听到了，也不敢真刀真枪，稍微解一下饥渴，也就匆匆离去。

当听到那铁将军“咣”的一声响，我感觉众人都不约而同地呼了一口气出来。

而就在大家庆幸没有被这污言秽语给污染的时候，藏身在房梁之上的依韵公子却出声提醒我们：“大家小心了，巴干达巫教的人来了！”

这句话让稍微活跃一点儿的气氛瞬间变得僵硬起来，不过相比之下，我倒也还算是轻松。

巴干达巫教的人肯定会在整个洞里萨湖地区进行大规模的盘查活动，这个是预想之中的事情，我们这里，离昨日事发的地点并不算太远，对方这么久才搜到了这里来，其实已经算是反应很慢了，不过考虑到这里离巴干达巫教的大本营还是比较远，从人手到资源的调配能力上面，都不能跟西南部比拟，而且还要防范其他别有用心的势力从中作梗，便能够理解了。

我们之前的计划，就算到了巴干达巫教会大搜，而且也打算避开这一次搜捕，在此处休整几天，所以并不慌张，若是等着搜捕人员的来临。

我安安静静地在原地等待着，遁世环随时开启，将我们的气息给掩盖，听到蹲在房梁上的依韵公子给我们讲述那伙人的踪迹。

前来此处的巴干达巫教人员众多，超过四十多位的黑袍僧人，为首的居然是那毒蛇巴勒。

除了巴勒，还有一个壮如铁塔的黑胖子，两人露面之后，便很快离开了依韵公子的视野，而另外有人出面，叫出了这个村子里面的头面人物，在地头蛇的带领下，挨家挨户地进行搜查，瞧见他们这细致的搜查，便晓得来人极为不好对付，显然是有着足够的经验。

不过想想也是，在二十多年前，这帮人也曾经跟现在一样，毫无理由地将自己两三百万的同胞给抓起来，屠杀至死。

说起来，不过都是昨日重现而已。

作为鹰犬，这帮人倒也并不陌生。

我调整着呼吸，平静地等待着，依韵公子仔细观察，并没有瞧见卜桑的身影，也不知道他到底有没有过来，不过想来没有了虚空巨眼作为依仗，他倒也不成祸害。

就在我们等待没多久，依韵公子突然发出了警告：“小心，毒蛇巴勒和那个黑胖子，还有一个戴着眼镜的年轻男子，正朝着这边走了过来。”

听到这话，我们都下意识地朝着里面缩了缩，而很快依韵公子也从梁上翻身落下，悄无声息地来到了我的旁边。

在高手的感应中，即便对方不一定能够看到梁上的他，但是却能够通过炁场感应出来。

此刻唯一的安全点，就在于我身上有个叫做遁世环的东西。

这玩意能够屏蔽一切气息，将众人的炁场完美得融入现场之中，不至于让那种对于周遭炁场极为敏感的高手，感觉到有人在旁的情况存在。

就在依韵公子挤到我身边的半分钟之后，米铺的小院子里突然传来了一阵吵闹声，紧接着我听到了一声响亮的耳光。

啪！

这是搜捕者在发威，而这一巴掌过后，刚才的那小子立刻就蔫了，旁边的几个仓库轮流传来了吱呀的门响。

对方在搜查旁边的库房。

众人不太了解遁世环的特性，难免会有些紧张，不过我却摆了摆手，示意他们安心。

事实上，我们选择的这个米仓，是个不错的藏身之地，却也容易被搜捕者所怀疑，所以那毒蛇一进这渔村码头，便立刻朝着这边过

来，倒也不是没有道理。

基本上，大家的眼光都是一样的。

旁边的米仓很快就搜捕完了，我们这边的满仓库房门口那铁将军也被打开了，门吱呀一声，有人走了进来。

我们藏身的这个地方，对于那巡仓的伙计来说，倒也算是安全，不过在那些搜索高手面前，却并不保险，所以早在门口有动静的那一刻，我就拍了拍小白狐儿的肩膀。

扬长避短，此刻想要蒙混过关，我们也只有依靠这小妮子的本命幻术了。

米仓堆堆叠叠，占地其实并不算大，来人进来之后，开始在狭窄的缝隙里搜寻一番，因为我们藏在角落的关系，并没有发现什么，而就在几人就要离开的时候，却有一个身影提身一跃，跳到了那米仓的房梁上去。

瞧见那人蹲身下来，似乎摸到了些什么，我的心在那一刻，居然提了起来。

我害怕的，是他发现满是灰尘的房梁之上，有刚才依韵公子留下的脚印。

不过当我瞧向依韵公子的时候，他却轻缓地摇了摇头。

我不知道他是用什么办法隐去的痕迹，不过却也晓得他这是让我不用担心，他已经考虑到了这一点，没有留下痕迹。

因为角度的关系，我只能瞧见梁上的那人半边身子，而且也仅仅只是瞥了一眼，不敢过多的关注。

高手对于目光的凝视还是很敏感的，我不知道此人的身份，不过既然能够跟毒蛇巴勒在一起的，显然就不是什么寻常人物，还是小心一些的好。

那人似乎并没有什么发现，就在我以为他要离开的时候，这时左前方不远处，却是传来了毒蛇巴勒的声音：“四眼，你有什么发现么？”

她说的，居然是中国话，这着实让我有些惊讶。

难道那个高高壮壮的黑胖子，又或者戴眼镜的年轻人，其中的一个，是中国人？

就在我满腹疑问的时候，却听到梁上的那人平静地回答道：“卜

桑与神使之间有一定的联系，所以他讲述关于对方的情况，应该与事实不会差许多，既然他们在弑神一役中有几人身受重伤，就一定会找个地方蹲起来，舔舐伤口，然后再一次行凶伤人。其他人我不了解，这个陈志程，与我可有不共戴天的血仇，他的胆大妄为，还有冷血嗜杀，是你们说不能想象的，若是要拿一个人来对比，我觉得，也就只有康王，能够与他相提并论了……”

听到那人的侃侃而谈，我整个人都感觉不好了。

我艹，这个狗东西，怎么会在这里？

第六十五章 欲擒，故纵

我实在没有想到，在远离国境的万里之外，竟然会与这个家伙相遇，我这辈子很少有在人的身上吃过什么亏。但是面前这一位，却绝对让我记忆犹新。

因为这人就是陆一，外号小药匣子。

一开始的小药匣子并没有让我有太多的印象，他不过是个杀了几个日本人的东北小胡子，当初清河伊川来华。他以及他身后的罗满屯倒也表现出了应该有的血性，即便是不敌对手，却也做足了自己应该做的事情。

然而后来的情况却陡然逆转，原本大兴安岭边陲之地的罗满屯，当年居然也是邪灵教的一处分支。而小药匣子，却也受到秋水先生的指控，潜入了我的身边来。

最关键的一点在于，我费尽心血、拼死拼活。远赴灵界，从那真龙遗尸处取来的两件东西之一，天龙真火珠，居然给这狗东西给用计偷走了。

他甚至还当着我的面，将我拼死救出来的无辜战士给杀死了。

是可忍，孰不可忍！

倘若是那黑花夫人，我或许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但是这家伙算个鸟玩意，尽管事后我踏破罗曼屯，将一众投敌叛变的修行者给击杀无数，但是却也消减不了我心中的耻辱和恨意。

而当我差不多都想不起这家伙来的时候，他又出现在了我的视线之中。

而且还是以追杀我的身份。

如此讽刺。

在那一瞬间，我甚至都忍不住抽出饮血寒光剑。将整个乳臭未干的小子给捅成无数窟窿，然而就在我的手掌摸到胸口的时候，却有一只温润的小手握住了我。

我回头一看，却是小白狐儿。她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用下巴点了点旁边的布鱼。

小白狐儿的提醒让我一下子就冷静了下来。

我固然并不畏惧外面的这一大帮追兵，但是我若是想要完成当初的承诺，带着这两个如同亲人的战友返回国内的话，那就必须要克制自己的杀性。

小药匣子之所以出现在这里，必然是国内的小佛爷，又或者邪灵教听到了风声，过来帮手的。

大局为重。

我收回了手，而那小药匣子却还在谈论：“现在的局势，对你我——特别是贵教越来越不利，我听说因为这一次海啸的事情，东南亚诸国震怒，特别是泰国康罗叶迦寺的东叶禅师明确提出这是一场人祸后，各个政府便已经组成了调查小组，除了相关的警察和安全局人员之外，还加入了许多闻名南洋的白巫僧、修行强者，虽然此刻他们的注意力还集中在泰国和安南，但是一旦我们的行动引起他们的注意……”

毒蛇巴勒听到这小药匣子危言耸听，有些不满地说道：“你不要在这里跟我说这些，别的地方不知道，在我们吴哥，康王才是地下世界的老大！”

小药匣子不由得冷笑道：“的确，康王的名声和手段，的确厉害。不过我也想提醒你一点，莫要小觑天下英雄——就拿我们追的这人来说，那家伙不过是中国茅山的大弟子而已，却已经将诸位寄予厚望、用来重建巴干达巫教辉煌的神使给干掉了；我不得不多嘴说一句，在中国茅山，最为恐怖的，是他们的刑堂，要不是那几个老头因为这一次海啸，在泰国迷了路，哪里还会如此好过？我不是在打击各位，只是在提醒你们，越快将那人找到，越能早点杀了他，救出康公子！”

投靠了小佛爷的小药匣子，别的本事没有，嘴皮子倒是利索许多，听得旁人一愣一愣，下意识地问计道：“那现在该如何？”

小药匣子沉声说道：“他们走不远，必然就在这一片湖区附近的村落里藏着，我听说那陈志程有一件法器，能够藏匿身形，所以搜索一定要仔细，不要放过任何一条线索——比如这里，说不定那些米袋下面，就藏着几个虎视眈眈的家伙呢……”

他一说，那毒蛇巴勒便对旁边的黑胖子说道：“虍布，你力气大，将这些米袋搬开来！”

虍布，食人魔虍布？

我心中骇然，没想到这个看似铁搭一般的黑胖子，居然就是与哈奴曼叶猴、毒蛇齐名的康克由三大战将之一，遮掩的一个家伙出现，

若是将我们给找了出来，事情可就真的有些难办了，我毕竟只有一个人，不可能护得所有人的周全。

对于毒蛇巴勒的指挥，那食人魔虬布似乎习以为常，闷哼了一声之后，双手抱着硕大的米袋，朝着门口的空地猛然一掷，重重地砸在那边的小院儿里。

米铺的主人瞧见这粗鲁汉子，以及散落一地的米袋，自然是心疼无比，不过却也没有什么办法，只是有苦难言，脸成了苦瓜。

而随着虬布的动作，这仓库里面的米袋正在飞速地减少，渐渐地露出了全貌来。

估计只要再过几分钟，我们就要暴露在对方的视线中。

这个时候，即便是有小白狐儿的幻象掩护，但却也绝对瞒不过这帮精明得跟鬼一般的家伙。

怎么办？

就在我心急如焚的时候，突然间，远处的小街上传来了一阵杂乱的呼喊，而听到这动静，三人反应都格外的快，倏然之间，人便已经冲出了米仓，朝着发生事情的地方奔了过去。

我深深的吐了一口浊气，有一种如释重负的轻松，不过又奇怪了起来，外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会让这些人都离开呢？

一直闭目不言的秦伯这个时候睁开了眼睛来，盯着旁边的依韵公子说道：“那分身，可是当年你爹给你的成人礼，此刻若是被逮住了，恐怕保留不得，你也舍得？”

听到秦伯的话语，我方才晓得原来那动静并非是天助，而是依韵公子的声东击西之术。

依韵公子苦笑着说道：“身外之物，去了再找便是，命没了，什么都是空的。”

他说得豁达，不过眼神之中却难免流露出了一丝伤感和落寞。

我不知道秦伯口中的“分身”，到底是一个什么东西，不过却也晓得依韵公子为了大家的安全，做出了重要的牺牲，心中感激，拉着他的手，认真地说道：“客套的话，不多说，兄弟们都记在心里了。”

依韵公子平静地说道：“小事，我们都是一条绳上的蚂蚱，若是不能风雨同舟，只怕是活不回国内的，我不只是在救大家，同样也是自救。”

太多的话语，此刻也不是说话的时候，却见那依韵公子闭目而坐，宛如当年徐淡定操弄鬼影一般，入定颇深。

远处的街道传来一阵杂乱的吵闹声，渐行渐远，而在十数分钟过后，一直紧闭双目的依韵公子突然一口鲜血喷出，脸色变得苍白无比，眼看着就要跌倒在地，被早有准备的秦伯一把扶住，轻轻地拍着他的肩膀说道：“你这个孩子，什么都好，就是太要强！”

要强！

作为前国府第一高手尚正桐的儿子，依韵公子有着自己坚持的那一份骄傲，这一路来，他表现得十分平淡，而瞧见诸人屡屡冒险拼命，心中也是焦急不已，此刻虽然手段受了伤，却反而露出了释然的表情来。

长长的吸了一口气之后，他睁开眼睛来，对我们说道：“我已经极力将他们给引出村外，逃进湖中了，至于能不能成，就只能听天由命了。”

我接替依韵公子的职责，翻身上了房梁，瞧见巴干达巫教的人宛如蝗虫过境，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却也陆陆续续地离开了去，尽管心中还是感觉不妙，不过脸色却舒展开来，安慰下面的人说道：“大家别担心，人好像已经走了。”

听到这话儿，大家都是一阵欢欣。

巴干达巫教的人离开不久，那米铺的伙计也骂骂咧咧地将散落一院子的米袋给搬了进来。

那食人魔虎布扔得轻松，而他和另外几个伙计却疲惫不已，但是为了防止随时都有可能出现的大雨，店子里的所有人都被叫了过来，将这米袋给纷纷堆叠回来。

好在他们只是堆叠在外面的，里面倒也只是看了两眼，便不再管。

如此一直忙碌到了早上十一点多钟，方才结束，先前与伙计在米库里面亲热的姑娘弄了伙食，招呼这几个伙计和过来帮忙的邻居吃饭。

闻着那馥郁的饭香，许久没有正经吃过热食的我们，都不由得肚子咕咕，忍不住地吞口水。

而就在我们羡慕无比的时候，我突然感觉到了一股古怪的气味，从远处的村口飘散而来，眉头一皱，想起出国前与阿伊诺紫请教的

事情，顿时就惊骇地提醒大家：“小心，好像有人在上风口下降头，不要直接呼吸！”

我从八宝囊中掏出预备的特殊湿巾，递给每个人，连昏迷中的智饭和尚也裹住了口鼻，我们手忙脚乱地捂住口鼻，而院子里正在欢快吃饭的伙计们，却是陆陆续续地横七竖八，翻倒在地，而就在这时，一道阴寒的声音从天空中幽幽飘来：“藏在暗处的老鼠，你真的以为，我们捉不到你么？”

第六十六章 他如，太阳

老鼠？

我的眼睛在一瞬间就眯了起来，本以为过了一上午了，对方早就已经离开了此地，朝着别的地方搜查而去。却没想到对方竟然如此嗜血凶残，居然又折回了头来。

不但如此，而去还直接在村口下降头，让那有毒雾的浓烟充斥整个渔村码头，就是试图将我们给逼出来。

这个渔村。可是洞里萨湖这附近少数几个比较热闹的人群聚集地，至少也有三五百人。

这么多的人，他们居然还敢这般恣意妄为，当真是肆无忌惮到了极点。

我的心中一阵生寒，知道那声音虽然从天空之上传来的。不过本人却应该还是在村口；而至于此人，尽管腔调变得格外古怪，但我还是能够听得出，应该就是卜桑。

卜桑。康克由的大弟子，阁骨岛的守巢人，与此同时，他还是一个刚刚失去靠山的失意者。

他的大靠山，也就是那个恐怖的虚空巨眼，此刻却是被封印在了我怀中的九龙青铜罐中，至于那缕逃脱出去的意识，别说是我，就连七剑之中的任何一位，都能够将她给直接弄死。

站得越高，跌得越惨。

正是这样的一个心境，使得卜桑的行事越发地疯狂起来，我让众人在米仓之中蛰伏。稍安勿躁，而我则宛如鬼魅一般，走到了外面的小院之中来。

我低头，瞧见小院里一地昏倒在地的人。他们的脸色铁青，口吐白沫，呼吸似有似无，仿佛处于休克，或者死亡一般的状态。

而在他们的身下，居然有淡黄色的体液渗透出来，里面阴气十足，让人不寒而栗。

我毫不犹豫地贴着墙，缓步来到门口，探头朝着外面的街道，以及尽头的码头瞧去，却见原本还算是比较繁忙的街道，此刻横七竖八，到处都躺倒着与米铺伙计一般模样的平民，随着那气息的飘荡，繁华的渔村在几分钟之后，却是化作了一片鬼域。

好……歹毒的手段啊！

我单手捂着口鼻，脸色一会儿青，一会儿白，心中震撼无比。

我倒不是没有瞧见过这么多的死人，事实上，我出道几十年来，更惨烈的情况，也不是没有见过，只是心中难免有些不能理解，对于那帮巴干达巫教徒来说，这些无辜的渔民和码头力夫，可都是他们自己国家的同胞，为了一个莫须有存在的敌人，他们竟然会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实在是……

恶心！

修行者若是不能守护那些无辜的普通人，便是有再出神入化的力量，那又有什么可以荣耀的地方？

我满心震撼，而卜桑却还在继续说着：“你断我前程，我毁你活路，别藏着了，真的以为一个地魔将，就能够将我们给引走？你真的是太天真了，事实上，若不是那鬼东西，我们还真的不能确定你们就在这里。只可惜，你们自乱阵脚，倒是给了我们许多布置的时间。出来吧，我可以给你们一战的公平，不然，你们就在这个芝麻大的无名小村子里，发臭生蛆吧！”

听到他的话，我终于豁然开朗，知晓了我先前一直心绪不宁的原因，问题居然是出在了依韵公子的这里。

我可以想象得到听到这话儿的依韵公子满心的懊恼，不过却也晓得，倘若不是依韵公子的出手，只怕彼此之间的冲突极有可能就会提前几个小时了。

而且没有人能够想到，这帮人的心居然如此残忍，连自己的同胞，也是说杀就杀，一点儿犹豫都没有。

怎么办？

我看向了宛如鬼蜮的空寂街道，又看着空气中若有若无飘散着的黄色烟尘，脸色越发的严肃起来。

事实上，对方的这降头毒雾，对于早有准备的我们来说，算不得什么威胁，他此刻也未必能够肯定我们还藏身其中，之所以如使出这般残忍的手段，便是想要通过言语威胁，将我们给吓出来。

我们现在若是被他激出来了，说不定就正中了下怀，还不如耐心等待着，看看情况再说。

想到这里，我折身返回了米仓之中，将我的分析给大家说了一

遍，对于我的话语，众人都给予了肯定，不过之前依韵公子的分身牺牲，使得对方瞧出了一些端倪，必然也估计到了我们极有可能藏身于这米仓之中，所以我们得转移到另外的一个地方去。

不过这个对于我们来说，倒也不是什么难事，先前小白狐儿进村查探，有好几个备选方案，除了这谷仓之外，还有一个地方比较不错。

那就是渔村晒咸鱼干的晾晒场储藏室。

趁着敌人并没有进入其中，我们赶紧转移，顺着低矮的屋子，一路摸到了村尾处用竹子搭起来的晾晒屋，一股臭咸鱼的味道，立刻灌入了我们的鼻子里。

我进入里面，将布鱼等人安顿好了，也不敢离开，用遁世环屏蔽住大家伙儿的气息，然后眯着眼睛，打量着村口。

卜桑在外面大放厥词，然而行动却是十分的小心仔细。

他甚至都没有敢闯入村子里面来，若是不断地施加那略带黄色的毒雾，对此有一定了解的秦伯告诉我们，这玩意叫做万鬼降，意思是降头一出，万鬼生成。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应该叫做生化毒气，更加妥当一些。

我们缩拢在晾晒屋中，等待着敌人的再一次搜查，然而那受过一次惊吓的家伙似乎比先前更加的谨慎，隔一段时间，说一段嚣张威胁的话语，却并没有敢闯进来。

他并不敢以身冒险，这个应该是被吓怕了。

除了不太敢跟我们正面交手，他应该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利用这万鬼降的手段，将我们温水煮青蛙，给憋死在这里面去。

然而事实终究还是不能如他所愿，要晓得，我们来之前做了充足的准备，那辟邪符便能够屏蔽此物，更何况秦伯和依韵公子对此也是行家里手，几种手段叠加起来，倒也能够将这腐蚀的效果，给抵消了去。

到了后来，我们甚至都用不上那特制的毛巾，遮掩口鼻。

时间慢慢拖延，不知不觉到了下午，太阳西沉，快要没入湖水的尽头处。

被万鬼降浸染的村子，出了我们之外，此刻已然见不到一个活人，甚至连活物都瞧不见，那码头木栈上的水桶里面，活蹦乱跳的鱼儿

也张开了嘴巴，鼓起白眼，死得不能再死。

整个村子，宛如一片鬼蜮，身处这样的环境中，着实让人有些不寒而栗。

在夕阳即将沉落湖畔之下的时候，一直安静不说话的秦伯突然站了起来，脸色严肃地对我说道：“不对，有点儿问题。”

我眉头一扬，问怎么回事，秦伯指着外面死去的那些无辜村民，摇头说道：“你看看，那是什么东西？”

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瞧去，却见那些原本伏地而倒的家伙，身体不断晃荡，就好像濒死的小鱼一般，开始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

我脸色也变了，这哪里是什么万鬼降，明明就是将活人化作死尸，又将死尸变成活死人。

真不知道，那卜桑为何会这般邪门的手段。

就在我满心震撼的时候，那些横尸街头的村民，居然摇摇晃晃地爬了起来，鼻子不断耸动，朝着四处嗅去，仿佛是在找寻生人的气息。

我将那特制处理的湿毛巾给绑在了口鼻处，平静地抽出了手中的剑来。

原来卜桑之所以一直说着废话，拖到这个时候，却是打着这样的主意，想要借力使力，利用那些无辜村民的尸体和灵魂，来将我给抓获。

遁世环能够给屏蔽掉我们的气息和修为，却笼罩不住活人的气息。

这些变成活死人的无辜村民脸色一阵僵直，左顾右盼之间，居然将目标锁定在了我们这边来。

在这死气凛然，宛如鬼蜮一般的地方，我们几个人凑在一起，散发出来的生气就如同黑暗之中的明灯，根本就没办法遮掩，而就在一众尸化的无辜村民陆陆续续地从村子里冒出来，朝着我们这边聚集的时候，在村口的方向，也陆续出现了几个身影来。

时至如今，再躲起来，实在是没有什么必要了。

我们既然算错了一步，就得咬着牙硬顶。

双方碰面了，隔着远远的长街。

目光与目光在半空之中碰撞，擦出了激烈的火花。

要干！

我瞧见了卜桑，瞧见了毒蛇巴勒，瞧见了食人魔虓布，瞧见了几十个、上百个影影绰绰的家伙，心中不由觉得多出了几分担忧，又似乎有几分期待。

那个被称为血手狂魔和康王的男人，是否也来了？

围剿我们的这一大帮子的人里面，已然是汇聚了当年横行吴哥的精锐之众，能够与这般的对手交战，倘若是能够再加上一个康克由的话，就算是死，想来也是无憾了吧？

十八劫啊十八劫，你这算是第几劫，谁能帮我算一算？

仿佛为了附和我这荒唐的想法，在一大帮汇聚精英的身后，又站出了一个略显得消瘦的身影来。

他一出现，就像早晨初起的太阳，群星的光芒消散。

世间，唯有他！

第六十七章 要么战，要么死

在早上五六点的凌晨，天空的边际还有星子寂寥，稀疏但星光点点，然而当朝阳出现的一刹那。整个天空，便只有那颗红彤彤的太阳。

那个家伙，就是如太阳一般耀眼的男子。

他并没有多靠前，甚至都没有跟卜桑他们凑在一块儿，而是将自己置身于阴影处。远远地瞧着我。

他之所以让我瞧见，是因为想让我知道他的存在。

让我晓得，这连绵不绝、重重叠叠的巨网之下，还有这么一个幕后的掌控者在。

他无时不刻地提醒着我，以及巴干达巫教的一切信徒。不管你们玩得怎么跳脱，都请记住，他方才是规则最根本的制定者，在这个地方。他就是天，他就是地，他的旨意，就是必须应该要服从的东西，一如神旨。

这人就是，康克由。

血手狂魔的身影闯入我的视野之中后，给我的压力不啻于我师父，又或者王红旗、天王左使这般级别的高手，甚至还有过之而无不及。

因为前面的那些人，他们从来不会将自己的气息如此直接而碾压地砸向我。

如此粗暴，如此直接，显示出了康克由那如泰山一般倾倒的气势。

我在那一刻，窒息了。

是害怕。

康克由出现的一瞬间。我便明白了一个道理，先前我心中筹谋的诸般退路，在他的面前都变得十分可笑，当下在我面前只有两条路可选择了。

战死。又或光荣的战死！

并无活路。

一想到这里，我的心中便生出了无数的悲凉来，在我的身后，

有我准备抓回国内扬名立威的智饭和尚，有虽然结识不久、但是彼此都肯舍命的秦伯与依韵公子，还有如同亲人一般的小白狐儿和布鱼。

我当初离开自己国家的时候，曾经在心中对自己发过誓，一定要将布鱼和小白狐儿活着带回国内去。

然而此时此刻，我却连自己能否活下来，都产生了怀疑。

天要亡我，那便亡。

为何还牵涉到那么多我在意的人呢？

我一步一步地缓步走出，那些不断挥舞着双手、显得无比恐怖的活死人，似乎感受到了我那股压抑不住的磅礴气息，下意识地纷纷退后。

走出了屋子外面的晒场，我遥遥望去，平静地问道：“不死不休，是不是这个意思？”

康克由仅仅只是露了一面，便又隐没在了黑暗里，并不答话，回我话的，是刚刚失去了最硬靠山的卜桑，他冲着我厉声说道：“你这个狗贼，掳我师弟，杀我同僚，还将伟大的巴干达神使给封印住了，你难道还想活着离开？”

我耸了耸肩膀，惨然一笑道：“既如此，我也不多说了。”

拔剑。

言语无意义，说多了反倒是变成了娇滴滴的娘们，求饶对于我来说，根本就不存在于字典之中，所以我毫不犹豫地给剑给拔了出来，平平地指向了前方。

就在我拔剑的那一刻，小白狐儿和稍微休整了一下的布鱼，站到了我的身后。

布鱼尽管被那虚空巨眼的电柱给弄得一身燎泡，不过他是妖不是人，恢复能力十分强大，而且有着广陵金丹这般的神丹妙药，尽管不能恢复全盛状态，但是多少也有了一战之力。

尽管此战过后，已是死期。

就在小白狐儿和布鱼站出来之后，秦伯与依韵公子也同样站在了我的身后。

没有再多的人了，智饭和尚被藏在了无数臭咸鱼干的最底部，而此时此刻需要面对这近两三百号活死人，和几十上百巴干达信徒精英强者的，就只有我们了。

五个人，亮剑，迎战天下！

我没有想到他们会如此果断地站出来，与我并肩而战，在感动于这些日子以来风雨同舟、相互扶持的情谊同时，也晓得了各自的心态。

大家都觉得，此时此刻，没有退路，没有侥幸，唯有一战，方才是最终的解脱了。

我特意看向了秦伯，这个经历过大半世纪的老者朝着我平静地笑了一笑，然后开口说道：“当年，有一个让天下人都为之侧目的天才和强者，而我曾经有一次与他并肩而战的机会，却因为某些原因，不能成行；他最终陨落了，不存世间，此事我终身引以为憾；时至今日，我感觉到了，这一次，或许是老天对我这近六十年来不断的追悔和遗憾，一种补偿吧……”

他的话语里，充满了沧桑和无奈，却也有着年轻人都没有的慷慨激昂。

依韵公子也笑了：“我尚晴天，生于浙东尚家，天赋超卓，自出生起就是含着金钥匙的男子，也曾为无数虚荣迷失，甚至还被人称作邪灵四大公子之一；然而时至今日，方才觉得一点，那就是真英雄，靠的从来不是家世和传承，而是自己。陈兄，能与你并肩而战，就算是死，晴天今生来世，却也无憾。”

无憾！

交情泛泛，甚至在此之前却也素未谋面，但是大家今天却能够站在一起，并肩而立，那就是一种缘分。

天赐的缘分。

目光扫过布鱼和小白狐儿，两人都没有说话，彼此之间清亮的眼神，唯有信任。

我们曾经无数次的面临着各种各样的挑战，无数次的共同面对生死，再多的言语，在此刻，都只是苍白，因为我们同呼吸，共命运，再也难分出彼此。

战！

战！

战！

仿佛有一只大鼓，在我们各自的心头敲响，每一秒过去，都让

人热血沸腾，难以自己，而这个时候，有人吹响了呜呜的鸣笛之声，巴干达巫教之中某一位下降者，却是吹响了进攻的号角。

打头阵的，却是那些刚刚还害死的无辜村民。

这些人死状凄惨，口鼻不断往外冒着粘稠的鲜血和微黄的尸液，双手盲目前伸，胡乱地挥舞着，试图抓到些什么，喉咙里面的声带未僵化，故而还能够发出嘶哑的吼声，随着这些活死人不断地从附近的木屋草棚中汇聚而来，两三百多人围在一起，那气势，倒也是骇人之极。

在降头师的催促下，这些活死人不断冲上前来，眼看着离我们只有咫尺，在我身后的秦伯，陡然出手了。

依旧是飞刀。

飕、飕、飕……

因为之前与虚空巨眼的一战，秦伯有一把法术飞刀被融掉，此刻只有八把，不过即便如此，却也宛如暴雨梨花，倏然而往，立刻插破了最前面这一排的活死人头颅。

飞刀穿颅而过，里面蕴含的巨大道力在瞬间释放，准备将里面支持的恶魄消散。

然而却没想到，那些活死人的后背处，突然浮现出了一头苍白无力的鬼獠，就像脱离母体的胎儿，而当它们的那一缕如尾巴一般的触角最终脱离的时候，这具活死人顿时就化作了人肉炸弹，轰然一下，碎肉横飞，没有一块骨头和好肉。

这些碎肉蕴含剧毒，所过之处，草木生烟，即便是泥土，也被消融几寸。

毒！

秦伯的这一试探，将我们的脸色都给弄得一阵黑。

僵尸、活死人，这些逝去的生灵，凭借着恶魄的凶戾本能行事，这样的事儿我们不知道遇过多少次，别说两三百，再多一倍，都不会感觉有多头疼，但是如果都是像这样，避又避不开，打又打不得，那就可真是有些头疼了。

脱离活死人的那苍白鬼影，在天空之上汇聚，彼此融合，不断呼啸，将整个场面给渲染得阴森恐怖。

下方的大堆活死人却“奋不顾身”地汹涌前来。

我深吸了一口腥臭的凉气，方才晓得这巴干达巫教之所以能够横行一世，并非没有道理，别的不说，这神秘的南洋巫术，以及操弄亡魂尸体的手段，却不知道比国内高出多少倍。

不过这也难怪，毕竟对方的材料太多，狂人不少，精湛也是正常的。

怎么办？

我的眉头皱了起来，倒不是说我怕了这些玩意，不过一旦厮杀起来，恶心不说，麻烦却也不少，而就在此时，依韵公子却跻身上前，淡然说道：“无事，我来。”

说完这话儿，他从怀中掏出了一只笔来。

这笔杆身为象牙，笔头毛发油光水滑，数值朝下，非一般狼毫鼠尾，而配着符笔的，则是依韵公子涅槃的一丸朱砂。

笔头沾染朱砂，依韵公子的身影在一瞬间变成了鬼魅，影子分身化作了无数。

而就在他发动的几秒钟之后，围绕着我们那宛如苍蝇的嘶哑呼喝声，顿时就少了一小半。

别人或许瞧得一头雾水，但是我却看了个真切，却见依韵公子将这符笔在一众奔涌上前的活死人额头之上，点出了一个匀润的朱砂痣，除此之外，还在那些家伙的膝盖、手肘处都各点了一颗，力透纸背，穿透了那些褴褛衣物，定格在上。

每一个被点上朱砂的活死人，都停住了脚步，僵直地回转过身去，抵挡同类。

依韵公子的身法飘逸，宛如那全神贯注的画家，而他的画布，则是那不断涌动的活死人大军，此时此刻的他，飘逸灵动到了极点，那模样，帅得让人简直就合不拢腿。

我有些骇然，他的这手段，不是别的，却是——湘西赶尸术！

第六十八章 人质，公平

湘西赶尸术是一种通过朱砂、鸡血、糯米以及诸般物品，封锁住恶魄，从而达到控制尸体的一种手段。

这玩意最早是湖广填四川的时候，那些客死异乡的人灵魂无归处。为了尊重风俗，落叶归根，由湘西的楚巫一派研究出来的控尸手段，而后发扬光大，成为了一个系统性的派别。因为多集中于湘西一带，故而称之为湘西赶尸术。

我年幼时，遇到的地包天，就是湘西赶尸家族的其中一员。

不过与此刻的依韵公子比起来，那地包天简直就是太过于弱小了。一支笔，一丸朱砂墨，便将整个汹涌的场面给稳固了下来。

经过依韵公子控制住的活死人纷纷回转过去，将自己的同类给拦在了外面。不让它们有往几面挤的空间。

活死人分为了两派，一边在那人为的催促下奋力往前冲，一边在依韵公子的控制下，化作人墙，将双方给僵持在了这里，也给了我们一定的喘息空间。

有着这时间，我便仔细地打量起周遭的情况来，瞧见在这些活死人的身后，巴干达的一众信徒在毒蛇巴勒、食人魔虎布、卜桑和从阴影中冒出来的小药匣子带领下，朝着我们这边缓慢地靠近过来，而那个让人绝对不敢忽视的男人，则一直隐藏在了黑暗中，并不露面。

他不露面。不过所在之处，给人的感觉却是冉冉血色，浓郁不化。

血手狂魔，果不其然。

到了对方的这个境界。其实是可以自由控制自己的气息，并不会如此刻那般张扬，然而他之所以露出来，却是有给我提醒的重要原因。

他是在告诉我——老子在这里，你就别想走。

不知道出于什么心思，那康克由并没有动身，展露出半点儿手段，但是眼瞧见这被用来耗费我们实力的无数活死人，居然被一一地控制住，卜桑等人的面子上却还是挂不住了，有人吹了一下唢呐，有十几人往前一站，却是群声呼喝，试图增强指挥活死人的控制力。

指挥这些活死人的降头师，是一个又老又瘦、长得有几分像康

克由的家伙，而在他的身边，那些人且歌且舞，不断地挥舞着双手，气氛凝重而跳脱。

空气为之一凝。

我们发现围在外面的活死人越来越多的，密密麻麻，层层叠叠，不知道又多出了几百人来。

活死人这玩意仿佛变得无穷无尽，头顶上的天空，苍白色的灵魂则已经将月亮的光芒都给掩盖住，而依韵公子则已经涅破了第三颗满含朱砂的药丸，先前宛如鬼魅，划出无数光影的身子，此刻也变得迟缓许多。

人力有时尽。

嘭！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我听到像极了响亮臭屁的一声爆响，紧接着这声音就仿佛停不下来一般，连绵不绝地炸开了来。

这当然不是爆竹，也不是响屁，而是那些活死人体内的气息膨胀到了一个临界值，将自己的肚皮给撑破了去。

炸开的这些活死人，几乎都是依韵公子用朱砂点住手脚和额头，控制在手里的那些。

它们体内被那些黑巫师给不断地冲积怨气而无法释放，在此刻，却终于在陡然之间，一齐爆发了。

这些活死人，离我们是最近的。

当第一个爆发开始，我们就已然明了了此刻场间的行事，空旷的平地上，倘若安然受之，只怕就会被那带着剧毒的尸液给腐蚀得不成模样，所以几乎都不用招呼，大家都一同退回了屋子里。

这儿有着满满的臭咸鱼，以及被埋在了下方的智饭和尚。

虎毒不食子，特别是此刻的情形，当主导权都集中在了康克由手下人来的时候，将这家伙给祭出来，其实也算是一记妙招。

我们若是赴死，岂会让智饭一人独活？

同死，大家得同死。

智饭和尚被从那重重臭咸鱼干里面给翻了出来，布鱼一把揪住这个被熏得直翻白眼的家伙，望了我一眼，我毫不犹豫地一把将其脖子给抓住，低声说道：“现在我们都是走钢丝绳，需要有名有暗，一会儿我

出去，你们在这里等待着，听候秦伯的吩咐。”

若说经验，早在抗战时期就天下名扬、跻身民国将军的秦伯自然是远胜于我等，众人听得我的吩咐，都没有什么意见。

我揪着一身恶臭的智饭和尚，将其倒拖着，又重新出了屋子，瞧见那些被依韵公子给制住的活死人几乎都爆得差不多了，跟前的地方为之一空，到处都是腾腾的烟雾和腐臭的气息，而不远处集结的活死人，则有摩拳擦掌，准备挤挤而来。

我清了清嗓子，朝着前方的敌人大声喊道：“康克由，你在叫人动手之前，先看一看你这最为宝贝的大儿子！”

这话说完，我一脚戳在了智饭和尚的腿弯之上，那家伙面对着无数前来拯救自己的援军，轰然跪下。

尽管隔着无数活人、死人，瞧不见自家父亲，但是康公子想起自己这一路来的辛酸和委屈，顿斯就是一阵泣不成声的悲鸣：“爹……”

一声“爹”，将充斥空间的复杂咒决，给一下子停住了。

被十几个信徒围着那个大巫师下意识地张开了嘴巴，却并没有合拢上，而是回过头，朝着康克由的那个方向看了过去。

他一停，那些活死人便也没有再表现出了太多的攻击性来。

场面为之一滞。

唯有头顶上的那些苍白鬼魂，不断地盘旋着，发出低不可闻的哀鸣，呜呜作响，让人浑身的鸡皮疙瘩直冒。

康克由依旧没有露面，倒是卜桑站了出来。

智饭和尚，也就是康桑坎可是在他的手上丢的，这事儿别人可以置之度外，不管不顾，但是他却不能。

硬着头皮站出来的卜桑冲着我大声喊道：“打不过，就要无赖，中国人就是这样的德性？”

此刻的我已经拔出了饮血寒光剑来，架在了智饭和尚的脖子上，尽管没有催动气劲，但却也锋寒无比，稍微一个顺手，便能够将这大好头颅给划拉下来。

那智饭吓得哆嗦直抖，不敢说话，而我则举重若轻、淡然自若地哈哈笑道：“打不过，我自然打不过，这世间有几人能够以一人之力，争天下群雄？”

卜桑听到我讽刺他们以多欺少，眼睛眯了起来，平静地说道：“你待怎样？”

我缓缓地伸出了手，平直前方，朝着那个男人隐身的黑暗处指了过去，沉声说道：“我在来之前，有无数人曾经警告过我，说我需要面对的敌人到底有多恐怖，他的手上，直接或者间接杀过的人，可有几百万人，不过我却还是想要试一试……”

卜桑顿时感觉呼吸一滞，瞪着眼睛对我说道：“别打哑谜，实话告诉你，你封印了神使，这是不可饶恕的罪过，我师父说了，即便是你用大公子的性命威胁，都不会让你逃脱。”

我昂首而笑，冷然说道：“我逃了一个星期，已经厌烦了，此时此刻，只求一战——康克由，别人都说你很牛逼，有本事你他妈的站出来，我保证不打死你！”

我的豪气大发，使得无数人都在跳脚，最为激动的是毒蛇巴勒，那老婆子冲上前面来，对我吼道：“就凭你这小子，也想挑战康王，先过我这一关！”

我来者不拒，将剑尖前指，冷然说道：“如此也好，你可敢与我公平决斗？”

毒蛇巴勒眯着寒光闪烁的眼睛对我说道：“怎么不敢？”

卜桑试图跟毒蛇巴勒说些什么，然而那老妇人却已然冲讲了出来，我回手，将智饭和尚往后面的屋子里一扔，拔剑而上。

轰！

战斗突如其来的爆发，两人毫无花哨地硬碰一记，剑与白骨蛇杖，在半空中重重撞在了一起。

上一次，我与毒蛇巴勒的交锋失利，并非我差她许多，而不过是在演戏而已。

我当时要引诱虚空巨眼跟着我一路前往伏击的小岛，故而硬顶着疼痛，吃了她的一记白骨蛇杖，然而此时此刻，却是要分生死的时候，我哪里还会再让她一回？

三重力量，陡然爆发。

毒蛇巴勒脸色一变，这才晓得我的修为，远比她先前的印象要厉害许多。

不过陡然拔高的对手并没有让她产生许多恐惧，反而是脸色一

肃，变得无比的严厉起来，那白骨蛇杖在受到重创之后，一分为九，她的手腕猛然一抖落，却是几条白骨游蛇出现在周边，张嘴一咬，无数黑气从那里面滚滚冒了出来。

康克由从那场大屠杀之中获得了恐惧的好处，但是他吃肉，毒蛇巴勒这些人，多少也喝了汤。

喝了汤，就有着足够的力量。

看来，得出大招了。

我的心中谋算着，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却感觉到远处突然传来一阵嘈杂，人群开始纷纷扭头，仿佛发生了什么意料之外的事情，就连一心操纵白骨长蛇的毒蛇巴勒也忍不住回过头去。

我透过人群的间隙，瞧见了一张意想不到的脸孔。

他，怎么会出现在这儿？

第六十九章 守不如攻，抱歉刚来

来人的立场未明，但却是我借道曼谷之时，在玉佛大寺中遇到的那般智上师。

因为某些误会，我曾经与他有过交手。两掌对碰，虽然胜负未分，但是他却很大度地让我们离去，体现出了宗师般的心胸来，这事儿让我对他的印象还算是比较不错——只是。他此时此刻，出现在这里，到底是有何用意呢？

般智上师并非一个人前来的，在他身边，还有十几个穿着白衣僧袍的光头。这些人年纪不一，有的白胡子一大把，有的则稚气未脱，一脸灵动。

从局势上来看。双方并非是一伙的，般智上师等人出现之后，立刻被一部分巴干达信徒给遥遥围住。

很快，巴干达巫教这边的头目之一，卜桑过去与般智上师交涉，双方的表情都很严肃，言语之间，似乎也有一些冲突，我瞧见小药匣子那个家伙往旁边缩去，心中一动，突然想起了他先前的话语来，也立刻明白了般智上师等人的身份。

一个多星期前的那一场巨大海啸，对于东南亚沿海地区造成了巨大的伤害。无数人葬身浪下，还有更多的人无家可归。

这件事情，突如其来，让人猝不及防。而很快就有厉害的大能表示，这不是一场天灾，而是人祸，背后是有人在操纵的。

一石激起千层浪，与宗教局之于国内一样，东南亚这边的各国，其实也是有相关的专业机构，以及力图维持秩序的正派人士，这些人组成的调查组已经开始介入了整个海啸幕后的事情，而他们总体的实力，在整个东南亚来说，其实是远胜于偏居一隅的巴干达的。

所以般智上师等人出现在这里，倒也并不是没有可能。

般智上师身后的这些白袍僧人，应该就是东南亚比较著名的白巫僧吧。

所谓白巫僧，其实是相对于黑巫僧来说的，后者是利用各种巫道降头之术，来获取修为之上的进步，在东南亚的风评既神秘，又臭名昭著，让人畏惧，而前者则大多都是寄托于各处知名寺院之中，修行小乘佛教，以及诸多南传佛教，受世人供奉与敬仰，连政府和王室都对其

敬重有加，甚至将其招入内里，成为了供奉，或者执掌国事的参谋。

想通了这一节，我的心中顿时就轻松一点，不过却知道即便是白巫僧加入其中，也并不能改变太多的局势。

般智上师的修为极高，境界也远胜常人，真正要交起手来，我未必能够拿得下他，不过在那康克由面前，却还是显得身单力薄了，别说那十几个白巫僧，就算是再来两三倍，估计也只能给康克由以及他手下的这一大帮子家伙喂菜。

般智上师还在与卜桑对峙，而我却再没有了围观的功夫，那毒蛇巴勒瞧见白巫僧的势力居然插入其中，心中顿时就生出几许紧迫感来，不再犹豫，朝着我再次袭杀而来。

那老妇人别看着静静待着的时候，垂垂老矣的模样，一旦发动起来，便宛如河东母狮，白骨蛇杖化作九道蛇影，而她手上倒也并不闲着，双手撮成蛇尖，平平推动了几个印势，居然幻化出了一条浓黑如墨的大蛇来，那蛇头一张，足以能够将我都给吞入腹中去，而与此同时，那九道白骨蛇影也如同跗骨之蛆，在周遭不断盘旋，但凡瞅见空隙，便化作一道惨白淡然的光芒，朝着我的这边箭一般地射来。

嗖、嗖……

万般攻击，汇作一点，但凡有一丝不提防之处，我便会跪倒在地。

那毒蛇巴勒是巴干达巫教之中少数几个凶名卓著的家伙，尽管并不如康克由那般恐怖，不过手段之残暴狠厉，却也非常人所想，如此一来，我便感受到了强大的压迫力。

不过我这人，便如弹簧，越是被压迫，那人就反抗得越是剧烈，对方想要将我给迅速解决，好应付这突如其来的闯入者，我又何尝不是。

无论是毒蛇巴勒、还是食人魔虓布和卜桑，这些人都不是我心中真正的对手。

我所要面对的那个男人，永远都是被他们奉为神一般的康克由。

面对着无数致命的攻击，我毫不犹豫地拔剑，向前一斩。

万般攻击不顾，只是一斩。

向前！

向前、向前、向前，我的剑，向太阳。

饮血寒光剑此刻已经不再是当初那把凝聚无数亡魂之力而成的凶兵了，在吸收了无数豪雄精血之后，又融入了龙血之威、巴干达巫神本源之力，以及这万魂珠对于灵魂的束缚力量，已经变成了一种连我都感觉到恐怖的魔剑。

它的一剑，并非简单的一剑。

向前一劈，无数烝场之力就被其中的力量搅动，那九条蛇影被硬生生地扭转了轨道，不由自主地朝着前方集中而来。

而我的这剑尖，却是斩在了那蛇头之上。

轰！

剑落于虚空之上，却发出了宛如雷鸣一般的炸响来。

我感觉到剑身之上，传来了一股巨大无匹的力量，沿着我的手臂，朝着心脉各处震荡而去，当下也是强行稳住心神，土盾施展，将这力量传到到了脚下的土地去，而我则继续激发魔剑之上的潜力。

嗖！

九道蛇影，全部都在一瞬间弹飞了去，而那条被毒蛇巴勒凝聚出来的巨大黑蛇，头颅几乎被我的一剑给刺碎。

那黑蛇的头颅震荡不休，双眼凝聚出夺人心魄的力量，而就在我以为对方也许会退的时候，脚底下龟裂的土地，居然传来了“噗、噗”的古怪声音，我余光往下一瞥，却见竟然冒出了七八个蛇头，朝着而我的脚脖子缠了过来。

我轻掂脚尖，将离我最近的一头凶蛇给直接碾碎，那蛇头炸裂，飚射出一股黑红色的鲜血来。

是真蛇！

不愧是毒蛇巴勒，不但一身修为和本事都与那蛇有关，而且还有这御蛇之术，短短几秒钟，我脚下的土地，却是出现了无数窟窿，大的小的、黑的红的，无数蛇头从里面钻了出来，通红的眼睛盯着我，一副随时都要射出来咬中我一般的模样。

而就在对方发动的那一霎那，我朝着身下的土地，打了一记魔威。

魔威震慑，那蛇便没有那般的凶了。

尽管这不过是短短地几秒钟，我却也知道这也许是扭转局势的最重要时刻，毫不犹豫地提着饮血寒光剑，近身而上，与毒蛇巴勒疯狗一般地厮杀起来。

是的，疯狗一样。

举重若轻，大家风度，那是真正到了我师父的那种境界，方才能够举手投足之间，牵引天地力量，此刻的我，唯有将自己几十年来练就的那一股子杀气，给一下子爆发出来。

横劈、竖斩、回旋刺……

一瞬之间，我挥出了几十招的剑式，什么依然秋水长天，什么西江月，什么清池宫十三剑招，一切的一切，都化繁为简，唯一的目的是，就是杀人。

不伤人，不留守，不等待，只杀人。

杀人之剑。

乱拳打死老师傅，这就是我与毒蛇巴勒的状态，她按理说在南洋也算比较厉害的大宗师了，对于拼斗之法，多少也有了些手段，然而遇到我这种不要命的打法，顿时就有些适应不了，屡屡后退，瞧见那剑尖从她的身前划过，脸色变得铁青。

恐怖的魔剑，飞快的剑招，再加上寻隙而入的临仙遣策状态，我在一瞬间，发挥出了最恐怖的战斗力。

速战速决。

嘶、拉……

一旦发了疯，那就是你死我活的事情，再也没有僵持，我举手破掉毒蛇巴勒的诸般手段，有步步相逼，终于在短时间内，获得了重大突破，在这老妇人的前胸开了一个大口子。

剑尖划过毒蛇巴勒的胸口，并没有刺破血肉的感觉，而是一种古怪的触感。

劲气不得倾泻，却是将衣裳给撕裂成了碎片，露出了里面的内容，却是一副角质状的鳞甲，让我晓得，这老妇人还有一层乌龟壳。

装备不错，这玩意跟我寄存在南南那儿的龙鳞甲，有着异曲同工之妙。

不过这并不是她能够活命的理由。

守不如攻。

我箭步而冲，朝着毒蛇巴勒步步紧逼，不让她有一丝喘息之机，而那老妇人也终于晓得了自己，并不能敌面前这个发疯的家伙。

她开始害怕了，朝着后面退开去。

她一动，我就如同跗骨之蛆，不让她能够如此轻松的逃脱，而一直观察这边战况的那黑胖子，食人魔虏布瞧见毒蛇巴勒有危险，毫不犹豫地一声呼喝，朝着前方冲来。

他若是接替下了毒蛇巴勒，我就得陷入车轮站的痛苦中。

不行，得杀了她。

我当时也是杀红了眼，眼看着那毒蛇巴勒离剑尖还有一点距离，难以够上，心中焦急，猛然一捏剑柄。

砰！

九颗万魂珠陡然弹出，刺进了毒蛇巴勒的头和脖颈之中。

那老妇人整张脸变得一片青紫，顿时就气息全无，直接跪倒了下去，而就在毒蛇巴勒即将遇险的一刹那，沉默许久的康克由也出手了，一道鬼符陡然间出现在了我的身前来。

这速度，骇人听闻。

杀机毕露！

然而鬼符却被一道隐没的剑光给拦下了，接着远处传来了一个声音：“抱歉，有点儿迷路，我们来晚了。”

第七十章 挑战，论语

这声音满怀歉意，我却是浑身一震，循着声源往远处望去，却见来者并非别人。而是那茅山的刑堂长老刘学道。

那茅山的长老面冷心冷，脸如锅底，黑得不成模样，能够说出这般的话语来，倒是显出了满满的诚意来。我瞧见他风尘仆仆，满脸倦意，脚蹬纸甲马，身披灰袍衣，浑身泥泞不堪。却是刚刚赶到的此处。

刘长老并非一人而来，在他的身边，还有六名与他年纪差不多的老头，几乎都是胡子眉毛连在一块儿的那种老家伙。

这些人。我在茅山多年，甚至都没有瞧见过他们。

尽管素未谋面，不过瞧见这些灰色道袍上面绣着“道法归尊”的四个锦绣隶书，我立刻就明白了过来，他们应该是一直隐修于茅山刑堂死亡地的刑堂六老。

和茅山后院一样，位于死亡地之中的刑堂，对于茅山子弟来说，一直都是十分神秘的去处，因为其特殊性，罕有人得以入内，因为一般进入其中者，就再也没有出来过，所以即便是我。也罕有所闻，接触得最多的刑堂弟子冯乾坤，也是一个嘴巴严实的家伙，并不会向我透露太多的东西。

但是身为茅山的外门大弟子。我却也晓得一些别人不知道的事情，比如刑堂六老。

刑堂六老并非只有六个人，它具体有多少，除了刑堂长老之外，无人知晓，它之所以被称为刑堂六老，是因为每一次刑堂的外出之中，只有任务等级达到最高级的，方才会有六位“道法归尊”同时出现，随着刑堂长老一同行事。

出现这种情况的，极少极少，所以每一次刑堂六老的出现，都代表着刑堂一次最重大的事件，也代表着刑堂的态度，就是务必得成。

这些刑堂六老，与普通的茅山修行者不同，他们从开始接触道法开始，基本上都是在修行杀戮之术，不但需要针对同门，而且还需要面对着江湖中各个著名的道门而动，他们是纯粹的武夫子，杀伐果断，从来都是执行最艰难的任务，尽管在道法境界之上，极少有突破到顶尖层次的人，但是每一个从那里面出来的人，都是让人为之恐惧的暴力工具。

茅山刑堂之所以恐怖，大半的原因，就是因为这茅山六老，以及无数随时准备替补的茅山六老们。

他们，就相当于茅山的暴力机关，军队一般的组织。

当瞧见那六面“道法归尊”出现的时候，我的心脏猛然跳动起来，顾不得那康克由偷袭的恐慌，一脚将毒蛇巴勒踹飞到了食人魔虎布的跟前，朝后退开，达到了安全的距离，一边戒备，一边冲着刑堂刘长老拱手说道：“弟子陈志程，拜见刘长老。”

刘长老此人向来面冷，除了对我师父还能勉强有些尊敬之外，对于任何人，从来都不假辞色，不过此刻瞧见我，冷脸之上，却挤出了几分的笑容来。

他挥了挥手，不管身边汇聚的诸多巴干达教徒，朝着我说：“无须多礼，说起来我还得给你们道歉，长老会程序繁琐，时间耽搁，而等到我们来到南洋，直奔阁骨岛的时候，又被海啸所阻，人生地不熟，走了许多冤枉路，倘若不是昨夜那一道通彻天地的白光极耀，闲来无事又多算了一卦，只怕我们还找不到这边来。现如今一看，倒是辛苦你了。”

我肃容作揖道：“不敢，身为茅山子弟，自当为师门奔波劳碌，何敢多言辛苦二字？”

刘长老瞧了谦虚的我一眼，不再多言，而是回转过身来，瞧着那茫茫的巴干达巫教信徒，以及一众南洋高手，深吸一口气，朗声喊道：“和尚智饭，俗名康桑坎，此人恶意杀害我茅山子弟，陷害栽赃，又千里奔逃，证据确凿，影响恶劣，我茅山刑堂，奉长老会命令，前来捉拿此贼，回山门受审。茅山办事，请诸位江湖同门回避啦，若是有任何阻挡，休怪我茅山刑堂翻脸无情，杀无赦！”

“杀无赦！”

也不管面前这帮南洋之人是否能够听得懂汉语，在刘长老开门见山，摆明车马的一段话结束之后，那六个面无表情的“道法归尊”一同嘶吼了起来。

杀无赦，这就是他们在行动之中所奉行的座右铭。

听到刘学道长老的话语，将众人给团团包围的巴干达巫教立刻就传出一阵喧闹的叫骂声来，一开始还很少，而当那些听得懂汉语的人将这话儿转述给旁边的家伙知道的时候，立刻就像捅开了马蜂窝一般，无数人激动地冲着新加入其中的这七人指指点点，口吐飞沫的大声骂

着。

狂！

太狂了！

这是一众巴干达巫教信徒心中浮现出来的第一印象，在俺们的地盘里，在名誉东南亚，横行一世的康王面前，居然还敢说出这样的话来，还想将康王最在意的大儿子给擒住受审，这个不但是对康王的侮辱，也是对每一位巴干达信徒的侮辱。

死，这样的家伙，必须跟那褻神者一样，只有一条死路可选。

而且还不能让他们死的那般痛快，诸般降头巫术，要轮番上来，无比让他们晓得这世间，总有一些人惹不起。

双方的目光在半空中汇聚，彼此的骄傲，都将对方给刺激得杀意凛然。

就在这个时候，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我感觉到了先前的生死危机渐渐离去，转机似乎已经来临了。

随着以殷智上师为首的白巫僧介入，以及我茅山刑堂长老刘学道带着刑堂六老的出现，已经将那一边倒的天平给扳了回来，至于胜负之间，到底还需要多少筹码，就得看我们各自的变量了。

不管怎么说，我们都不再是只有一条死路可选。

机会来了，就得要把握。

于是我站了出来。

饮血寒光剑被我紧紧握着，单手朝天而指，狂声说道：“茅山门下陈志程，前来挑战鼎鼎大名的血手狂魔康克由，毒蛇巴勒既然已死，那么我想问一句话，想要验证我这挑战资格的，还有谁？”

还有谁？

面对着一众曾经屠杀过上百万同胞的教派精英，我面无惧色，表现出了比茅山刑堂更加狂放的态度来。

简简单单的一句“还有谁”，将一众喧闹的巴干达巫教信徒都直接逼问至沉默。

还有谁？

毒蛇巴勒，此人曾经追随着康王半个世纪，在巴干达最为辉煌的七十年代，她曾经位列于巴干达前十高手的位置，而因为为人狠毒凶

戾，办事鬼神勿近，成为了康克由门下的三大战将之一，在那一场大屠杀之中获尽好处，又经过这二十多年的沉淀和积累，已然达到了让无数人所仰望的高度。

然而她，却在刚才，被这个口出狂言的家伙，给一剑劈死。

尸体都还没有冷下来。

除此之外，听说与毒蛇巴勒齐名的哈奴曼叶猴，那个精通精神之术的老猴子，也是被此人给杀了的。

另外的另外，先前让无数巴干达巫教信徒为之激动的降临神使，似乎也是被他给封印了。

还有……

一想起面前这个男子的种种凶猛传言，向来狂热的一众巴干达巫教信徒顿时就陷入了难得的沉默之中，很多人都在将目光巡视一番之后，集中在了食人魔虓布的身上。

康王手下三大战将，哈奴曼叶猴和毒蛇相继死于此人手中，不如……送人家一个三杀？

呃，呸呸，应该是拿下此人头颅，为同僚报仇雪恨！

感受到了这种炙热的期待目光，食人魔虓布下意识地缩了缩脖子，抱着毒蛇虓布的尸体朝着后面退开去。

他长得又黑又胖，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夯货般，不过这并不代表他没有脑子。

事实上，能够混到这个程度的他，绝对要比这世界上大部分的同类要清醒和精明许多，亲眼瞧见了毒蛇巴勒这个相处了半个世纪的老伙计之死，他心中腾然升起来的，并非是迷乱心智的仇恨，而是恐惧。

那人既然能够杀了毒蛇巴勒，自然也可以杀了他。

他不自认为自己会比毒蛇巴勒强上多少，至少也不会比这个看着深不可测的家伙强。

食人魔虓布退了，而他的一退，弄得无数对他充满希望的巴干达巫教信徒顿时就齐声发出了叹息，心中变得失望无比。

骂了隔壁，平时不是很牛逼的么，怎么现在，怂的跟头乌龟一般？

食人魔不接战，而就在这个时候，却有一个男人，从黑暗之

中，缓缓地站了出来。

康克由，我所挑战的正主。

一个横行了东南亚多年的吴哥籍华人，让无数人为之恐惧的恶魔，许多家小孩儿夜啼的时候，大人会说“再哭，康克由就来抓你了哦”，就这么一句话，但凡懂点儿事的娃娃，都会吓得停住了哭声，缩进了被子。

他在南洋这个地界，名字就等同于恶魔。

这个脸色蜡黄、充满了上位者威严的男人缓缓走出黑暗，平静地说了一句论语：“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

第七十一章 狂魔，狂魔

《论语·学而》：“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这一句话。是论语的第一篇，第一章。

瞧见当下的局势从倾覆而下，达到了一个古怪的平衡点，瞧见自己的爱将在眼皮子底下被人活生生地杀死，瞧见自己精心布下的局被人一点儿、一点儿地撕裂开来，在这样的情况下，那位从黑暗中走出来的王者。并没有表现出太多的痛苦、愤怒和悲伤的负面情绪，而是平静地望着我，淡然地说了这么一句。

大气，这便是一个顶级强者所表现出来的大气，从不计较一城一地的得失，因为在他的心里，所有的一切，都还在他的掌握之中。

既然如此，何必失态？

康克由从黑暗中缓缓走了出来，在场的所有巴干达巫教信徒，不管身处何方。都朝着他的那个方向俯首而去，齐声高呼道：“大长老！”

无数的声音汇聚在一起，将气氛给退到了顶点。

在这一刻，他已经不再是一个凡体肉胎，而是信徒们心中那具象化的神灵。

杀一是为罪，屠万是为雄；屠得九百万。即为雄中雄。

太多无辜生灵的逝去，在此时此刻，已经变成了这个叫做康克由的魔头身上那让人敬畏的光环，它无时无刻地提醒着所有人——别惹他，这个人，可是连鬼神都为之憎恶的家伙。

面对着无数人崇敬的呼声，康克由只是微微地摆了摆手，让众人停歇，而他则走到了几伙势力的中点处，停下了身来。

面对着我言辞激烈的挑战，他微微笑着。有些发红的眼珠子有一种古怪的僵硬，低沉着声音说道：“小兄弟，你干得真的很不错——事实上，在我一开始听到你的时候，出现的第一个想法，并不是与你为敌，而是想要将你给招入麾下，成为我们下的弟子。这些年来，我一直都在找寻长生的途径，然而真正走到现在这个时候，方才晓得一事情。那就是人力有时尽，倘若想要让自己的事业得以延续，要么就靠着自己的子嗣，要么就靠着自己的传承，此刻看来，你却是十分符合我的

要求……”

我实在没有想到他竟然会说出这么一番的话语来，不由得耸肩笑了笑：“康王你这般说，我是应该受宠若惊，还是该撇开自己？”

康克由像老友一般地与我挥手说道：“你觉得不可思议，但是我却不这么认为，事发之后，我叫人找来了你的资料，晓得了你大概的人生轨迹，知道你是茅山掌教陶晋鸿的弟子，同时跟符王李道子有着一定的联系，在最初的时候，邪灵教的天王左使，也曾经想过收你为徒——最让人动心的，是你的杀戮之心，瞧见过你那完美的履历，当真有些让我把持不住……”

小药匣子既然出现在了这里，我并不指望敌人对我一无所知，而听到康克由的这话儿，我还真的有些不知道如何接下去，指着远处的卜桑说道：“康王，你的弟子，可在那儿呢……”

“他？”

康克由不屑地看了一眼在于般智上师交手又退开的卜桑，毫不犹豫地表达了对他的不满：“蠢货一个！羽翼未满，就想着去充满暴风雨的天空飞翔，这样的家伙，我之所以还让他活着，不过是给他一次机会而已！”

听到康克由那毫不客气的评语，卜桑脸色一变，晓得了自己在阎骨岛上诸多的小动作，都逃不过康克由的法眼，顿时就是脸色苍白，扑通一下，跪倒在地。

他朝着康克由的方向跪下，额头贴住泥土，竭尽拿出了最大的真诚，高声说道：“师父，徒儿罪该万死！”

康克由并不理会他，而是向我发出了诚挚的邀请：“我说了这么多，你多少也表明一下态度吧？”

听到这话儿，我完全就有些懵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不是在向他挑战么，怎么回过头来，他居然开始邀请我，成为他的衣钵传人呢？

是他脑子进水了，还是我的耳朵出了毛病？

我瞧着康克由一脸认真的表情，不由得一声冷笑道：“康王，我陈志程，身受茅山福泽，生是茅山的人，死是茅山的鬼，这一生都不会改弦更张，所以请你不要在妄想了。而如今……”

我扬起了手中的剑，郑重其事地说道：“我向你发出了公平的挑战，不知道你可敢接下来？”

我说得慷慨激昂，康克由却满不在乎地指着周围那济济的手下，寒声说道：“公平决斗？你觉得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会和你公平决斗么？不，我要杀光你所有在意的人，而将你留在最后，我要让你感受到失去朋友的痛苦，从而后悔你拒绝我好意的冲动，每一个倒下的人，都会成为你心中永远的痛……”

听到他一字一句地威胁，我毫不客气地回顶过去：“康王，在你做这件事情以前，还请你记得一件事情——你最亲爱的儿子康桑坎，可还在我的手上呢！”

威胁，双方的筹码，并不只是一点儿。

康克由听到我拿他儿子来威胁他，脸上露出了滑稽无比的笑容，眯着眼睛对我说道：“那小子？在中国的历史上，秦国末年，楚汉两军对垒于广武山，楚军粮食被断，项羽抓了刘邦的父亲，介意威胁，刘邦却对项羽说了一句话——你要是烹煮我的父亲，请不要忘记，分我一杯羹。儿子没有了，可以再生，父亲却只有一个，你觉得，我对你的回答，会是什么？”

听到康克由给我们讲出的故事，我顿时就感觉到一股寒意，从心头上浮起。

这家伙果然是豪雄，面对着自己最为珍爱的儿子，他居然会说出这么一般的话语来，实在是让人无可奈何。

然而就在我倒抽冷气的时候，康克由却是又说道：“当然，这儿子好不容易养那么大，说死就死，也的确不是一回事儿，好在北边的朋友告诉我一点，那就是黑手双城你这人虽然杀人无数，满手鲜血，不过为人却甚为重感情。我不知道是与不是，但还是请了两个人过来，看看能不能有一点儿回旋的余地。”

他轻轻地拍了一拍手，这是黑暗中有两个人，被人押着，踉踉跄跄地走到了康克由的跟前来。

月光透过天空之上那些旋转的鬼魂，落在地面上，让我瞧清楚了康克由口中的那两人，到底是谁，而在瞧见他们的第一眼，我整个人就有些不冷静了。

这是一男一女，衣衫褴褛，满身伤痕，却分别是穆青山与穆史薇。

这两人是宗教局在泰国曼谷的组织人员，当初我们从泰国曼谷那边借道，搜寻智饭和尚线索的时候，曾经蒙受过他们的招待，但让我

没想到的，只是短短的几天，竟然让他们蒙受了这样的无妄之灾。

瞧见他们此刻的模样，就知道在来这儿之前，他们可能已经受过了非人的折磨。

我紧紧咬着牙齿，气得脸色发白，冷冷地说道：“康克由，没想到你居然丧心病狂地牵涉到这些无关紧要的人……”

我对他直呼其名，而不再是用上了“康王”的敬语，显然是气到了极点。

然而康克由却显得十分平静地说道：“你无须为他们叫屈抱冤，事实上，倘若没有他们为你居中联络，找到那夺命妖姬，来帮你们定位到犬子所处的位置，就不会有后面的这所有一切，这个世界上的任何东西，都是有因果的，它不会以人的意志为转移。那么现在，我给你一个选择，拿他们，来换我那不成器的儿子；又或者，我当着你的面，杀掉他们——当然，作为回报，你也可以帮我杀掉康桑坎那小子……”

对方的话语简洁明了，而我则陷入了两难之地，脸色难看地望向前方，康克由似乎知道我想要说些什么一般，伸过手来，在穆青山的身上轻轻地一拉一点。

穆青山被猛然推到在地，抬起头来的时候，却是能够说话了，朝着我张嘴，说道：“同志，我……”

一句话没有说完，康克由却开始念起了倒计时：“三、二……”

穆青山脸色惊恐，下意识地回过头来，想要瞧一眼这个将自己抓到此刻来的凶人，然而就在他回过头去的一瞬间，康克由也念到了“一”。

语音结束，他一点都没有谈判的想法，就好像我们平日里随意碾死一只蚂蚁般，挥了挥手，跪倒在地上的穆青山却是一句话都没有再能说出来，就直接栽倒在地，一股掌风将他的大半个身子都给撕裂，胸腹之中的内脏和肠子一齐飚射出来，血流了一大滩，吓得旁边的穆史薇绝望地爬到在地，大声地尖叫了起来：“啊……”

康克由杀了一人，毫不在意地揪起穆史薇的头发，朝着我露出了一个诡异的笑容，然后再次倒数道：“三……”

第七十二章 杀俘，开战

“三、二……”

康克由显然并没有将我手上的人质放在心上，他甚至都没有特意地将倒计时的速度放缓，而是平静地念着，仿佛落在我手上的。根本就不是他的儿子，而是我的崽儿。

我能够相信，如果这倒计时念完，他绝对会毫不犹豫地將穆史薇给宰掉，就如同杀死他父亲一般。

瞧见在地上痛苦扭动身子，翻腾于血泊中的穆青山，一股强烈的负疚感袭上了我的心头。就在他即将念到“一”的时候，我终于忍耐不住，大声地呼喊道：“停，停，我愿意跟你交换人质！”

“一！”

而这时，康克由也念到了最后一个数字，然而他还没有等我说完这话语，便将手猛然前伸，掏进了穆史薇的胸腔里面去。

那个对未来充满幻想的女孩儿，正处于父亲死亡的极度悲痛之中，惊声尖叫着。整个人都处于崩溃状态，却实在没有想到，在我答应了交换人质的情况下，康克由居然还毫不犹豫地杀掉了自己。

穆史薇一双眼睛鼓出了眼眶之中，饱满的樱唇咬出了鲜血，脸色在瞬间变得雪白。

瞧见杀掉穆史薇的康克由将女孩儿鲜活乱蹦的心脏掏出来。在嘴唇间舔了舔，我顿时就崩溃了，冲着那血手狂魔怒吼道：“我都已经答应交换人质了，你为什么还要杀她？”

康克由从舌头舔了一舔那心脏，然后嫌弃地吐出了口中血水，扔在一旁，将那女孩的尸体缓缓放倒，淡然说道：“没啥，你不觉得她刚才太吵了么？”

太吵了？

就因为这么一个狗屁理由，他就将一个如花似玉、大好前程的女孩儿随手杀掉了，甚至连被扣押在我手上的亲儿子都不管不顾？

这人是疯子吧？

是啦。也只有疯子，方才能够做出这般的事情来！

我心沉似水，脸色黑得如同锅底一般，心中默念着，藏在鱼干

屋里面的布鱼将被押着的智饭和尚，给一把扔到了我的这边儿来。

站在门口的布鱼，眼眶之中，满是泪水。

他心思再迟钝，也晓得刚刚被杀的那个女孩儿，对他曾经有着一点儿微妙的小儿女情愫，虽说他对于穆史薇并无情感。但是对于爱自己的人，心中总是存着一丝感激。

你爱我，我或许不爱你，但是我感激你。

然而那女孩儿却死了。

死在眼前。

布鱼甚至连一句感谢的话语，都不曾说起，这怎么让他能够释怀？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

布鱼流泪了，那个沉默寡言的老实小伙罕有地流下了眼泪来，然而我又如何能够熟视无睹？

别的不说，人家穆青山一家人本来好好地在曼谷那地界过着平静的日子，结果却被我卷到了这一场祸事里面来，最后还丢了性命，这让我怎么情何以堪？

别人因我而死，我又能够为他做些什么呢？

唯有杀了康克由，报得此仇，方才能够让逝去不远的亡魂，得以慰藉。

不过，在此之前，我得先拿一个人开刀。

壮士出征，总得有一人祭旗。

扑通！

脸色惨白、惊慌失措的智饭和尚被我一把推到在地，他挣扎着想要爬起来，结果被我一脚给踩在了脑袋上，不得不低下头去，不过他依旧还是不屈不挠地试图仰起头来，大声呼喊道：“爸，救我啊，救救我，不要让我死掉啊……”

我面沉似水，而康克由则抹了抹手上的鲜血，脸上居然还有盈盈微笑：“孩子，我当初让你在中国好好待着，你为什么听话呢？”

智饭和尚双手扣着身下泥土，哭泣着说道：“我听话啊，不过茅山要杀我，我在中国待不下去了啊！”

康克由挥了挥手，满不在乎地说道：“你以为你回来，便能活？

你知道你害死的那个小姑娘是谁么？是花丛玉的孙女，即便你不是被人抓了，而是回到了我这里，我也会将你给宰了，给花丛玉一个交代。告诉你一句话，别以为你是我儿子，就能够为非作歹，这世界上，最可靠的，是你那一身的本事，而不是笼罩在你脑袋上的光环，可晓得？”

听到自己的老爹居然放弃了自己，智饭和尚有些崩溃了，边哭便问道：“呜呜，花丛玉是谁啊，我哪里知道……”

我抬头看了一下天边的星光，默默地将饮血寒光剑给高高举起。

在此之前，我曾经想要将这个狗贼给带回国内，带回茅山去，那是因为我想要让无数觊觎茅山的江湖同道瞧一瞧，即便是威震南洋的康克由之子，惹到了我茅山，都会被千里迢迢地追杀，并且囫圇个儿地带回来受审，而谁若是敢捋茅山虎威，自个儿先掂量掂量。

暗杀和公开受审，是两种不同的形式，若是论上杀鸡儆猴的影响力，后者绝对百倍于前者。

不过时至今日，我却不再等待。

穆青山，你若是还未走远，那就看一看。

这是给你提前的祭品。

唰！

一道剑芒凭空而起，朝着智饭和尚的脖子处横切而去，仿佛感受到了死亡的来临，在最后的时刻，智饭和尚下意识地闭上了嘴巴，没有再卖力嘶嚎。

他毕竟是血手狂魔的儿子，就算是死，也得保持一点儿名门之后的尊严。

然而就在我即将斩杀对方的时候，一股透明之物，突然从地上冒出，将智饭和尚给包裹了住。

我这一剑，意外地斩了一个空。

脚下的智饭和尚，居然被一股透明如水母般的东西给包裹着，朝着康克由的方向急速而去，我的剑尽管已经斩在了对方的光头之上，但是那透明之物却滑溜无比，以至于剑尖披在上面，却滑向了一边儿去。

到手的猎物，就这般飞了。

随着智饭和尚朝着前方倏然而飞，我抬头看过去的时候，瞧见

了远处那血手狂魔红色的眼睛里面，透露着一股似笑非笑的轻蔑之意。

他刚才所说的话语里面，有真有假，对于智饭和尚的责怪肯定是真的，不过却并不会让他死。

毕竟是自己的骨肉，是死是活，多少还得由他来决定。

康克由是那种试图掌控一切的人，他绝对不容许有任何事情，超出了他的控制范围之外。

事实上，他对于整个场面的控制力，精准得可怕。

他可以毫不犹豫地将自己手上的人质给残忍杀害，并不是他不想救自己儿子，而是因为他有着比交换更加稳当的手段。

不过，我怎么可能忍受这般的屈辱？

包裹智饭和尚的那一团透明物快，但是我比它更快，箭步而走的我，径直撞入一众活死人之中，百里奔行，倏然间冲到了那家伙的跟前来，抬手就是三剑。

剑气纵横，一剑更比一剑凶。

然而让我惊诧的事情是，包裹着那智饭和尚的透明水母，别看着柔柔弱弱，但是却有着超越钢铁的坚韧防护力，饮血寒光剑斩落在上面，根本就没有办法受力，直接就朝着旁边滑落而去，即便是正中其上，它也能够将我的力量给消移到了另外一边儿去。

无论是力量，还是速度，对它都没有任何效果。

甚至弹起的万魂珠，在这玩意的身上，都起不到一丝的作用。

临仙遣策的视线里，这透明水母，圆满无漏，竟然没有一丝一毫的破绽，可以攻破。

这玩意，到底是什么鬼东西？

眼看着那透明水母包裹着智饭和尚，不断向前飞奔，倘若是再犹豫一会儿，估计它就已经到达了康克由的身边去。

不能再等。

我决定孤注一掷了——【深渊三法，魔威】！

我遥遥拍出一掌，那透明水母浑身一震，终于僵直了片刻，而就在这一刹那的时间里，我毫不犹豫地舍弃了饮血寒光剑的锋利，而是倏然上前，一掌拍在了那圆滑的透明体之上。

茅山掌心雷！

炼妖壶观术！

两术齐发，宛如雷霆贯体，而那用力的诀窍，却是隔山打牛。

我不伤那透明水母分毫，但是无比透过它的防护，将里面的智饭和尚给击毙了去，这手段是在破不开那透明水母防备的情况下，不得已而为之的一种临变手段。

轰！

我瞧见缩在其间的智饭和尚口中鲜血狂喷，一双眼睛鼓出了眼眶里面来，就晓得此子命不久矣。

如此便好。

只要智饭和尚没有被救回去，那么我们此番前来南洋，所做的一切，都变得有意义了。

穆青山，穆史薇，你们慢走，这个狗东西的死，不过只是序曲，而后，我会送很多人下来，与你们相伴，祭奠你们逝去的亡魂。

我没有再追，而是扬起了手中的剑，将旁边那些朝着我奋不顾身扑来的活死人给一一斩杀。

头颅被削的活死人爆发出漫天的血浆和骨刺，然而却都被我体内散发的罡气给避开，我站在人群中，远远地瞧着脸色变得铁青的血手狂魔康克由。

而在我与康克由交手的那一瞬间，一直在旁边陷入沉默的茅山刑堂，和以般智上师为首的白巫僧，也果断出手了。

大战在即。

我与康克由遥遥相望，我的嘴角，也浮现出了一丝微笑。

这，是宿命的对决么？

若是，便来吧！

第七十三章 世纪，之战

杀！

四周乱象一起，我便再无顾忌，踏着周遭满满的血水，朝着前方进发。

任何活死人。只要胆敢拦在我的面前，都逃不过一剑而过、头颅飞起的下场，无数鲜血、骨刺迸发，却都被我身体表面处那凝如实质的魔功给抵御开去，便如同先前的那透明水母，根本就近不得一寸。

我向前而冲，康克由却并不理会于我。他的双手在胸前一揽，无数黑色烟云从无中生有，朝着四周扩散而去。

这黑雾笼罩了整个天空。

陡然之间，天空之上的月光和星子被黑雾遮掩，无数苍白而诡异的脸孔充斥着整个空间之中，到处都是呜呜的呼声，将我们此刻所待着的地方，弄得宛如鬼蜮一般。

康克由在布置周遭，根本无暇面对于我，不过却有不少人想要与这位心中的王者表达忠诚，纷纷朝着我冲上前来。

冲在最前面的那一位。却是食人魔虓布。

他先前退缩，是因为心中的恐惧，此刻再次冲将上来，却是因为头上的信仰。

很多时候，信仰可以战胜一切，包括恐惧在内的一切负面情绪。

再次冲上来的食人魔虓布没有了先前表现出来的一切懦弱。不知道从哪儿弄出来的一根巨大骨棒子被他挥舞得呼呼贯风，那根应该是象骨的棒子边缘有着金丝一般的镂空符文，挥舞之时，有一种无数亡魂一齐呼叫的诡异之声，能够让人沉浸进去，感觉到一种似是而非的幻境生出，那恐惧的情绪便会不由自主地生了出来。

当然，旁人恐惧，我却不会有任何情绪变动。

杀意既然已决，我的心志就坚硬如铁，除了爱。任何的威胁和恐惧，都不能够让它融化下来，所以两人在快速的冲锋过程中，交上了第一回的手。

砰！

毫无花哨，火星撞地球，硬生生地一次碰撞，交击之处，发出了一声沉闷而强大的敲击之声。

我的饮血寒光剑猛然斩落，却感受到了那象骨棒子之上传来了宛如大地一般的力量反馈，这才晓得这骨头棒子并不简单，不但周围有用复杂的工艺雕篆着无数神秘符文。而且在里面似乎关注着水银一般的东西，使得骨头棒子的重心左右摇摆，显现出了截然不同的特性来，而那不仅仅只是一件简单的武器，而且应该还是某种用来祭祀的祭器。

我如此强悍的力量斩落过去，结果却被反弹而走，双手酸软疼痛，感受到了那里面充斥的巨大威力来。

我的心中一寒，感觉到了一股极为沉重的无奈来。

千万不要小看任何一个人。

食人魔虓布一击得手之后，并没有半分得意，脸上却是多了几分惨白，这黑胖子皱着眉头，朝着后面退了几步，立刻有一群长袍信徒围将上来，有的拿矛，有的拿盾，有的持戈，有的双手空空，口中却又吹箭，各式各样，古里古怪，却是将我给团团围住。

我奋力向前突去，结果被七八件兵器给阻拦。

那些人用了吃奶的气劲，奋力拦住了我之后，彼此分担压力，却是将我给再一次向后推开了去。

尽管只是稍微地一交手，但是我却能够看得出来，对方的实力，跟先前在阁骨岛上面与我交手的巴干达教徒，完全不同。

我面前的这一帮家伙，应该才是巴干达巫教里面最为精锐的王牌。

他们每一个人的实力，都有着足以称道的地方。

里面的厉害高手，并不仅仅只有毒蛇巴勒、食人魔虓布这样的家伙，更多的人，有着一身的实力，但是却并不为人所知。

善战者无赫赫之名，但是千万不要以为对方是弱者。

我顿时就陷入了苦战之中，也明白了康克由为何会有底气对我不管不顾，甚至都不会给予我公平决斗的机会，因为别的不说，光凭他带来的这一大帮子追兵，就足以将我们都给困死在此地，何必又多做手脚？

君子不立危墙之下，冲动是魔鬼，而康克由却是与魔鬼共舞的男人，他如何会让自己陷入那危险的尴尬之地呢？

尽管这危险，只不过是百分之一的可能。

我身陷重围，而老奸巨猾的康克由此刻也终于完成了布置，等到了那透明水母将自己的儿子给带到了跟前来。

他的手一挥，坚固得如同少女防备的透明水母，却朝着他开放了。

将智饭和尚从那水母的里面抱了出来，康克由用手探了一下相隔多年未见的儿子鼻息，脸色变得莫名其妙的古怪起来，而随后的几个检查动作，使得他确定了，这个抢到手中的儿子，已然没有了气息。

透明水母虽然可以防范一切刀剑硬功，却抵受不了隔山打牛这般的发力技巧。

尽管它屏蔽了大部分的力量，但是被废去一身修为的智饭和尚，根本扛不住太多的真气贯体，直接就七窍流血，一命呜呼。

康克由没有想到自己诸般完美的算计，最终却只带来了一具冰冷的尸体。

这样的情况，可不是他所能接受的。

他那平静的脸上，突然浮现出了无数的青筋来，目光在一瞬间，变得无比的凶戾。

接着他将这目光，投射到了我的这里来。

此时的我，已然不再是一个人孤独奋战，在陷入围攻的几息时间之后，又有人加入了战场里来。

来的却是布鱼和小白狐儿。

我最亲近、也是最为忠诚的战友，即便在受过无数创伤之后，他们依旧还是选择跟我站在了一起，而秦伯和依韵公子也没有再躲在那狭小的屋子里面，闻着臭咸鱼的古怪气味，而是选择了朝着控制那些活死人的巫师群冲将而去。

不过却有人先他们一步，杀到了控制着场中最多威胁的巫师人群之中。

那就是身披这“道法归尊”长袍的刑堂六老。

作为中原顶级道门之中最犀利的武器，从刑堂里面走出来的这些苦修士，对于拼斗之事，最是敏感不过，他们在战斗生起的那一刻，就已经判定了决定这场战斗输赢的关键点，有且只有两个。

一个就是统御全场的康克由，另外一个，则是指挥着那三四百活死人的巫师群。

康克由，自然由刑堂长老刘学道来负责，而他们，则将自己化作一把最为犀利的尖刀，直插敌人的软肋之处。

打蛇打七寸，这个就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

唯一在战斗中显得次要的，则是闯入其中的白巫僧们，般智上师虽然也是一个厉害角色，然而在这样的时刻里，却不得不委身成了配角，在边边角角处，拖延着敌人的注意力，好歹也显示一下自己的存在感。

这是一次恢弘无比的战斗，尽管它的规模，或许还不如一场普通通的街头械斗那般大。

不过光从参战的多方来看，它足以称之为伟大。

此战过后，结果即将改写东南亚地区的势力分布，乃至至于改写中原地区的实力范围。

然而这所有的一切，都并不是我最关心的，我真正在意的，只有一人。

那就是本战之中最为关键的一个点。

康克由。

称霸南洋的康克由有着无数的崇拜者，也有无数畏之如虎的人，但是在我的眼中，他却是我们宗教局心头的一笔耻辱。

当年他曾经北上京都教书，逃脱秋后算账只不过是一部分原因，而另外的一个原因，却是在找寻巴干达巫神曾经被分尸各处的遗骸，而据说他在京都找到了巴干达巫神的头颅，并且在总局王红旗的干预下，还是安然地回到了南洋来。

我并不知道当年他与王红旗之间，到底有着怎样的一场恶斗，但是却也晓得，这在我们王总的心头，一直都是一根刺。

所以在我跟王总提出想要前来南洋的时候，他给予了我无限的支持。

受人恩惠，就得替人办事。

我们现在的麻烦变得无限大，看似错综复杂，而所有的一切根源，其实都在这康克由的身上，我只要将此人给拿下，万事皆休。

当小白狐儿和布鱼帮我挡住那一大帮子人的攻击之时，我也动了。

我朝着凝视我的康克由，毫无保留地冲将过去。

路上自然有无数的人阻挡，然而却都被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硬生生地劈成了两半。

暴力，我就是这般的暴力，谁人敢咬我，就给我他妈的站出来。

一路披荆斩棘，我终于来到了康克由的面前，彼此之间，再无任何能够站在我们的面前，而此时此刻的我，却是血染衣襟，浑身宛如浴血而出。

四目相对，那康克由不由得一声长叹：“此刻的你，便是当年的我，越是这般，我越舍不得杀你啊！”

我扬起手中的剑，冷冷说道：“一代新人换旧人，出手吧！”

瞧见我杀意已决，康克由将自己儿子的尸体往旁边一扔，慢条斯理地掏出一条白毛巾擦手，然后徐徐说道：“听说你先前曾经将巴干达巫神眼球孵化而出的临体给封印了，不知道看见这个，会不会有一种熟悉的感觉呢？”

康克由将身上的袍子稍微松了一点，一拍胸口，一股磅礴汹涌的神气，便从他的胸口冒了出来。

第七十四章 降临，降头

那个黄脸男子胸口之中冒出五光十色的气息，让我下意识地往后退开了去。

我不得不退，因为那股气息出来的一刹那，我就有一种快要窒息的感觉。就好像自己此刻并非在那洞里萨湖的湖畔，而是虚无缥缈的天上一般。

天上虽好，但是脚下虚无，稍微一不留神，就容易踏空，跌落深渊。

我向后退开，横剑来挡。却见那股气息在一瞬间爆发出来，立刻像烟花一般，朝着天空之上倏然飞去，一条线，化作无数点，紧接着散落各处，最后凝聚成一个遮蔽了大半个天空的图像来。

我抬头望去，却给这图像给吓得一阵脸色发白。

事实上，这玩意我倒也并不陌生，曾经好几次在巴干达阁骨岛的老巢那儿，瞧见过它的身影。

那是巴干达的头颅。苍白而狰狞的脸容上面充满了肃穆，而一对空洞的眼眶里面，是深邃而无尽的黑暗——没有眼珠子，只有让人瞧一眼，就感觉仿佛要沉浸入其中，不能自拔的深邃黑暗。

我的心中骇然。难怪别人提起康克由，总是不由自主的恐惧，这个家伙当真是一个疯子，他居然不声不响地将那个头颅，给炼化了出来。

是炼化，而非召唤。

卜桑这个家伙，自以为是，觉得自己的老师不过如此，所以才画虎成猫地弄出了一个虚空巨眼来，结果那玩意根本就不怎么接受他的控制，使得最终落入了被我们封印的下场。但是康克由却并不一样，他对于整体的人生，有着高度的掌控力，思路清晰，头脑清醒，这样的家伙，从来是不会干那种可能会输光所有筹码的赌局。

我眼皮不断地跳动，望着头顶上那俯瞰世人的苍白脸孔，忍住恐惧，朝着康克由验证道：“这是巴干达巫神的降临，还是你的降头？”

对于我的提问。康克由显得有些意外，也晓得我能够看出一些旁人所不能理解的东西来，点头说道：“说是降临，却有没有意志；说是降头，却又有本源之力——简单地这么跟你说吧，它算是服从于我的神

灵，懂了么？”

我尽量让自己波澜狂起的情绪变得稳定些，平静地说道：“懂了，大意也就是，你请了它来，然后干掉了它，对吧？”

听到我的这话，康克由更加意外地瞧了我一眼，脸上居然浮现出了认同的表情来：“我很惊讶，你居然会有这样的认知，不错，如你猜想的一样，事实就是如此。说句实话，我对你越来越感兴趣了，尽管你刚刚杀了我的儿子，不过我还是想问你一句话，真的没有改弦更张，投入我们下的兴趣么？”

我摇了摇头，再一次给予了拒绝，然后说道：“事实上，最让我感兴趣的，是你如何将它给干掉的；要知道，这些家伙的意志，就像是嚼烂了的口香糖，如附骨之蛆，是很难从根源消灭的。”

康克由消灭的，是那巴干达巫神头颅上的本源意志，而我想要消灭的，则是埋藏在我心头的蚩尤投影。

从本质上来说，它们是没有任何区别的，都是高物质形态的诸神、诸魔投影。

也是一些闲得蛋疼的老东西，试图掌控和参与我们这个世界的

手段。

不管我心头的这魔头曾经三番两次地救过我，但是我却一直保持着——这是我们的世界，我们玩儿得好好的，不需要任何不相干的家伙参与进来。

是死是活，都是我们鲜活的人生，也是我们独特的记忆。

听到我说出这样的话来，康克由浑浊的双眼陡然一亮，眯着看了我一会儿，突然笑着说道：“我说怎么看着你这么特别，原来如此。好吧，我可以告诉你，我之所以能够将那股意志给磨灭去了，而并不伤及本体，那是因为我几十年前，曾经用不计其数的亡魂，熔炼出了一个比我自己更加强大的化外分身，而这个分身，承载了我一切的记忆，生死却又受我掌控——具体的方法，你若是投入我们下，我可以无私地教给你！”

听到康克由提及了几十年前的那一场血腥大屠杀，我摇了摇头，第三次拒绝道：“不用了，我没有那么多血浓于水的同胞，可以供我杀！”

这冷淡的拒绝让康克由脸上的笑容瞬间消失，他的眼睛在一瞬间变得锋寒无比，徐徐说道：“你是不想活了？”

我举剑，淡然说道：“杀了你，我就能活下来！”

康克由仿佛听到了什么极为可笑的事情，抬起头来，脸上的肌肉扯动了几分，沉声说道：“哈哈，果然。我知道了，像你这样的人物，必然和我一般，从来是不肯臣服于人的——用你们中国人的话来讲，就是君子如玉，要么生，要么死，并不会苟且于世，对吧？”

我眼观鼻，鼻观心，强迫自己不去瞧头顶上的苍白巨脸，淡然说道：“你可以这么认为！”

康克由不再笑了，他的脸一点儿、一点儿的凝结起来，仿佛一块冰，冻得人直打哆嗦，接着他举起了一只手，淡然说道：“你是一位值得尊敬的年轻人，在未来的日子里，像你这样的年轻人，应该会越来越少了。为了表示对你的尊重，我决定一件事情，赐予你一次公平对决的机会，不让那神之分身参与进来，让你有尊严地，死去！”

对于面前这血手狂魔难得的礼待，我并不领情，直言不讳地说道：“事实上，你放那东西出来，是为了不让自己陷入困境吧？”

我的话音刚落，一个穿着简单灰色道袍的老者，出现在了我和康克由的身边。

而在他身后的道路上，躺下了十几个凶悍莫名的巴干达信徒。

老道士手上拿着一把简简单单的戒尺。

这戒尺是茅山十宝之一的天罗管教尺，别看着简简单单，在它的戒尺之下，有无数的茅山子弟曾经被执行过家法，不少人甚至死在了戒尺之上。

戒尺的颜色有些深，那是被那几百年来的茅山子弟，鲜血染成的模样。

天罗管教尺，代表的，是茅山的家法。

面对着挤入其中的刑堂刘学道长老，康克由神色不变，显得淡然无比，平静地说道：“两位是想要围攻我？”

面对着这一代魔头，刘长老显得十分客气：“康居士言重了，你若能够放出一条道路来，我们倒也不想舍命相陪，我茅山既然办完了事情，就不愿意再叨扰江湖同道，您说是不？”

很奇怪，一向面黑手黑的刘学道长老，此刻说话怎么会这么客气？

不过显然康克由并没有领情，他环视一周，瞧见四处战成一团

的乱象，突然脸上露出了森寒的肃杀之色，冷然说道：“就凭你们几个，也想当那过江猛龙？受死吧！”

一言而出，我们头顶上的那苍白脸孔突然也与他一般变了脸色，许多黑色光芒洒落大地，朝着非巴干达信徒的人们缠绕而来。

我能够感受到一股倾天之力，朝着下方压倒而来。

天，仿佛在那一瞬间坍塌了。

感受到了这种恐怖的气息压制，无论是我，还是刘长老，都没有再多的等待，毫不犹豫地抄起了家伙，朝着面前这个始作俑者冲了上去。

杀了他，一切结束，而倘若是失败了，我们则是埋骨他乡。

又或者粉身碎骨。

杀！

战斗在一瞬间就爆发了，无论是我，还是刘长老，在这一刻都展现出了绝对恐怖的爆发力来，饮血寒光剑上的龙威，瞬间就笼罩住了康克由，我心中狂喜，挥着剑，朝着那个家伙猛然一剑斩去。

我在挥剑出去的时候，由于担心对方会陡然出招，所以留了三分气力。

这是准备变招。

然而康克由却十分托大，不闪不必，而是平平地推出双掌，拍在了自己面前的空间里。

胆敢小看我，那就让你一剑两段吧！

我奋力而上，然而在即将斩落对方的那个时候，前方的空间突然一阵扭曲，紧接着我狠狠地斩在了一件金属器具之上。

上面迸发出了巨大而熟悉的力量出来，将我朝着后方猛然一推。

这力量竟然有针对着我修为的特质，我在刹那之间，跟随着朝后面退开了去，却瞧见我刚才斩到的，居然是刘学道长老几乎与我一同挥出来的戒尺。

天罗管教尺，受尽无数茅山子弟的鲜血，自然对我有着强大的克制作用。

而那边的刘长老也被我奋力的一击给逼得向后退开几步，脸色

一片青紫，显然是也受到了几分不平之气。

我的瞳孔一凝，想起刚才康克由的手段，心中骇然。

他刚才的那个，是类似于佛家里面的法印，不过在他的手上使将出来，却有一种鬼气森森，错掳案空间的诡异特性，愣是将来自不同方向的我和刘学道，硬生生地对撞到了一起。

这，不分明就是深渊三法之风眼的升级版么？

这样子下去，我们根本就挨不到他的边儿，谈何将他给斩杀了去？

第七十五章 打不赢，叫家长

一击重创之后，我与刘长老对视了一眼。

双方没有半点儿犹豫，再一次扬起了手中的法器，朝着前方的康克由再次袭杀而去。

不过这一回。我们都不约而同地收了力，先前倘若是七分力，此刻恐怕就只有三分了，留下了很大的空间出来，防止再一次的同门相残。

然而在康克由神奇的拳印之下，我“再一次”地和刘长老撞到了一起。

尽管双方都留了手，不过再一次被当做提线木偶一般地随意耍弄。这般的感觉实在是难受得很。

不光是我，刘长老的脸也完全变黑了。

这一位无论是对于我，还是对于茅山来说，都显得十分神秘的长老，实力和修为，绝对能够排入前五，甚至前三，而能够在茅山这种顶级道门中有这般的位置，便已然可以俯瞰天下英雄，却没想到会在这向来以为是荒蛮之地的南洋，受到这般的侮辱。两次过后，他顿时就变得一阵怒火中烧，双眼迸发出剑芒一般的光，抬起手来，朝着那康克由的方向甩去。

嗖！

事实上，他这一下。并没有发出任何的声响，然而对于炁场无敏感的我却能够从那飞速流动的变化中，在脑海中莫名的勾勒出来。

快，飞快，仿佛无影之物。

刘长老的这一招，和先前未出现便拦截下康克由黑芒的手段，如出一辙，几乎看不到影子，便倏然到了近前，根本就不给人一点儿反应的时间。

当然，这世界的任何事情。都是相对而言的，那速度对于寻常人来说，简直是避无可避，然而对于康克由来说，却也并不是无隙可循，但见他身子微微一动，身前的空间竟然变换万千，化作无数波光流动。

那锋芒抵临康克由的身前，却不得不穿透无数空间，尽管那速度飞快，但是到了最后。却越来越慢，停在了他的面前。

康克由伸手一摸，用食指和中指夹中了这东西。

居然是一张符纸。

我瞧见了，也有些骇然，没想到刘学道长老最为著名的“无影剑”，居然不是别的什么载体，而是一张轻飘飘的黄色符纸。

康克由掂量着这东西，不由得也叹为观止道：“区区一张符篆，却能杀人于千米之外，这样的东西，当真是匪夷所思，如此说来，茅山之上，倒也真的是有着让人敬畏之处。”

瞧见自己的杀手锏被人生生破去，刘长老的脸色显得有些难看，冷着脸说道：“再厉害又如何，终究不如你这古怪手段。”

康克由摇头说道：“不，不，这不一样，我的这法门，是无数灵魂汇聚的结果，说白了，也就是聚沙成塔、积少成多，弄得是苦力活儿，跟你们这些汇聚前人智慧的东西有着很大区别——真厉害，不过，我这里倒也有些东西，可以陪你们好好玩儿……”

嘴里说着话，康克由双手不停，往着旁边轻轻拉了一下，结果一变二，二变四，四变十六……

十六个一模一样的康克由出现在了我们的面前来。

鬼影迷踪！

瞧见康克由的如此表现，我在叹为观止的同时，心中也有了一些计较，那就是别看他轻松地将刘长老那一记无影剑给挡下了，不过却也是费了许多心思，倘若刘长老这手段就像机关枪一般地迸发出来，估计他也是有些接不住所有的，所以与其如此被动，不如主动施展手段，幻化出万般的变化来，让刘长老找寻不到自己的真身，也不受任何威胁。

康克由这是好算计，不过却不晓得我有那临仙遣策的真实之眼，能够看穿一切虚假。

想到这儿，我的心中冷笑，血劲一涌，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疯狂转动，朝着前方看了一眼，结果我顿时就感觉整个人都不好了。

前方的十六个康克由，每一个都如他本人一般，几乎都没有半点儿破绽。

一模一样，同本同源。

在愣了片刻之后，我突然就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康克由既然能够通过化外分身之术，将那巴干达巫神的意志给抹除了去，必然对

于此道，是有很深研究的，而在头顶上的那苍白脸孔注视下，我们其实已经陷入其中，在这样的主场之中，我想要发挥临仙遣策的用处，勘破真假，其实是一件很难的事情。

用一句古诗词来形容，那叫做“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

既然不能勘破，那就一一击杀吧？

我不再等待，扬剑而起，朝着前方扑去，与此同时，刘长老也与我一起，冲进了人群之中，双方手起剑落，与对方展开了殊死拼搏，然而当真正面对这些家伙的时候，我方才感觉到无边的痛苦，所谓法阵，那就是积少成多，让无数人来承担一个人的力量，起到了那一加一大于三的效果，而此刻这些幻影分身同根同源，无论是意识，还是配合，甚至都比七剑厉害许多，让人根本就占不得一点儿好处。

倘若是一直这般下去，恐怕我们就得被活活缠死于其中，不得挣脱。

穷则思变，变则通，通则达。

不变化，就等死。

就在我准备着拼死一搏之时，我旁边的刑堂长老却动了，但见他脸色变得无端肃穆，双手合握着那面天罗管教尺，猛然转头，朝着北边的茅山方向，拜了一拜，口中念念有词。

我听到了他口中，似乎提到了三茅真君。

三茅真君，是那三位？

大茅君茅盈，司命东岳上真卿太元真人茅君，列上清左位；中茅君茅固，为句曲山真人定禄右禁师茅君，列太清左位和第六中位；三茅君为茅衷，三官保命小茅君，列第六左位。

这三位老大，就是我茅山宗开宗立派的先祖先师，而我瞧见刑堂长老凭借着天罗管教尺，念念有词，脸色变幻不定，便知道他在干什么了。

茅山神打术！

说句简单直白的话语，这个就叫做“打不赢叫家长”，通过这承载茅山气运的法器，呼唤出未知空间中那茅山的列祖列师出来。

赦！

当刘长老念到最后一句话的时候，整个人突然气势暴涨，一股

青光从那天罗管教尺中陡然升起，灌注在了他的身子之上，原本略微显得有些佝偻的刘长老顿时就变成了两米高的金袍道士，模样还是那个模样，不过满是褶皱的额头之上，居然裂开了一条缝隙来，往两边撑开，居然像是一只眼睛般出现。

刘长老的双目紧闭，而额头上的眼睛，则露出了恐怖的光蟒来。

无上威严。

那目光扫量四周，就连我被其瞧了一眼，都感觉到遍体生寒，紧接着刘长老抬起头来，看向了头顶的上空处，这时方才发言说道：“咦，这是什么东西，好像是三十一层天的魔神啊？”

他抬头望去，而就在这个时候，十六个康克由居然在瞬间，朝着刘长老轰然杀来。

攻击在一瞬间齐聚，这些人的手掌上面，全部都套着一对渗透着鲜血的金丝手套，上面阴风呼呼，三十二只手掌抓来，带着无数锋芒，那刘长老被吓了一跳，掂量了一下手中的戒尺，毫不犹豫地朝着前方砸落而去。

他这一下，轻飘飘的，仿佛什么力量都没有，那些康克由幻影只分出几个阻挡，而其余的，则一窝蜂地朝着刘长老的各处弱点抓去。

“区区雕虫小技，也敢在贫道面前献丑？”

我不知道刘长老招来的，是哪位师尊，因为这茅山神打术，据我所知，他并不一定能够招来那三茅真君，毕竟贵人事忙，也没多少时间管我们这些素未蒙面的徒子徒孙，它或许是茅山前辈，至于那一辈，建国前还是唐宋元明清，这个就真的不得而知了，至于厉害不厉害，这水平也是参差不齐，完全靠运气。

不过看起来，这一位倒是个厉害角色，刚才让我们束手无策的康克由幻影，在他的手上就显得那般垂落，但见他一把戒尺，就像教训小学生一般，一敲一个准，从无数的攻击间隙刺出，猛然砸落而去，没有一个能够逃得脱他的攻击，但凡挨上那么一下，都立刻化作一股黑烟，消散而去。

眼瞧着刘长老陷入了无数的围殴之中，却也能够混得风生水起，而我面前，却只有一个康克由。

那个脸色蜡黄的老家伙，朝着我的胸口平平拍了一掌。

我猛然一剑，朝着对方的掌心刺去。

这一剑又快，又疾，充满力道，而且我在瞧见刘长老杀四方的时候，不由得也有些眼热，都已经想好了，一旦接近对方，立刻弹出万魂珠，附着黑白之气，将其一举拿下。

然而这一剑却又是刺了一个空。

剑尖穿越层层空间，速度最后停止在了一双手指之间，我感觉剑上的九颗万魂珠被生生地剥离了下来，方才感觉到我面前的这个康克由，跟别的不一样。

他是真身。

我剑尖被拿，僵直得不能动弹，那老家伙一脸地愤恨道：“你们城里人真会玩，打不过，就叫家长……”

第七十六章 往事如烟，领悟如神

别看我现在这康克由一脸哀怨，不过他手上的力量却没有半点儿妥协，如同先前捏住刘长老的无影剑一般，此刻的康克由拇指和食指紧紧夹住了我的饮血寒光剑。那九颗万魂珠还没有被我捂热，就给他硬生生地剥离了下来，往天空轻轻一抛，对我说道：“想来，这是我那可怜徒儿花舞娘身上的遗物吧，没想到居然被你给融合了，差一点儿就成了自己的东西。”

我与康克由之间尽管相隔只有一剑的距离。然而他身边的空间错综复杂，仿佛由无数个空间重叠而成，所以给我生出一种遥不可及的感觉来。

眼瞧着刚刚获得的宝贝被康克由给剥离了去，我的心头滴血，努力握着剑，反驳道：“你自己还不是一样，倘若没有巴干达巫神的本源之力，你会如此嚣张？”

被我这么一说，康克由居然还真的细细想了一下，摇头说道：“不，我此刻的力量。是无数冤魂死鬼赋予的，而不是那颗大脑袋，尽管我在搜集无数巴干达遗物，但并不是将它们的力量为我所用，更多的时候，我是在研究这些东西里面的规律。研究它们为何能够长生不死，连绵永世。”

长生不死！

真正站在了这个世界巅峰的人们，陆陆续续地加入了对于长生不死的追逐序列之中来，天下大道三千，殊途同归，都在于对死亡的恐惧，以及对于这个美好世间的留恋。

听到这个词，我的心中扑通一声响，而就在此时，我与康克由的身后，传来了一道响彻天地的喝念之声。

道法通天。

被围在无数分身幻影之中的刘长老。带着他身上的那位神打术召灵，开始了突围之战。

有人突围，狼狈不堪，有人突围，千难万难，而这位爷突围，却显得如此的简单和粗暴，让人惊掉了眼球。

他根本就没有在突围，只不过是身边围上来的一个又一个家伙，给击杀了去。

就像教训小孩儿一般，啪的一声。一戒尺一个小学生。

斩瓜切菜！

这位爷已经将绚烂繁复的斗法给直接简化，变成了“排排坐，拍脑袋”的活计儿。

别以为这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情，要晓得他所面对的，并非是背着书包的小学生，也并非是普通人，又或者一般的修行者，而是这康克由的十六个分身，这些家伙里面的每一个，单独拎出来，都有横扫一方的实力，还在刚才之前，我还在为自己和刘长老身陷其中，而产生了“不变则死”的想法来，然而在这名不知道名号的前辈手中，但凡他手中的戒尺扬起来，必定会有一个脑袋凑上去，仿佛一切都是排练好了一般。

这样的手段，不但需要对于自身力量和速度的精准把握，而且还需要对周遭一切的变化有着极为恐怖的超前判断。

或者说，这是一种比临仙遣策还要高级好几个层次的谋算之法。

预感未来。

有着这般手段的刘长老，在刚才我与康克由对话的这段时间里，已然将一众幻影分身给敲得支离破碎，只剩下一团又一团的黑雾在左右环绕着，显得十分凄离。

康克由与我对话，却也感觉到了这样的情况，朝着我冷声说道：“先别得意，一般的请神降临，不过是几分钟的时间而已，拖过去了，一切皆休。我本来想凭着自己对于修行的感悟和勤奋，与你们公平的交手的，然而却没想到你们居然弄出这般的手段来，那就不要怪我不守承诺了——神的事情，自然由神来处理，那是他们的世界，与我们无关……”

他说了几句莫名其妙的话，头猛然朝着上面一抬，口中含糊不清地吐出了几段古怪的咒语来。

而随着这咒语的诵出，我们头顶之上的那张苍白巨脸突然从黑暗的天空之上，沉落数分，接着两道光芒，从它那深邃的双眼之中，迸发了出来，朝着刘长老和他所在的区域笼罩而来。

这光芒，充斥着一切混沌凝滞的力量，快得让人根本反应不过来。

刘长老正施展神威，逞凶厉害，陡然间感受到了莫大的危机，却也只来得及尖叫一声，抬头望去，就被这光芒给笼罩住了。

不仅仅只是他，连他身边那五六个还残存的分身幻影，也给冻结在了当场。

被这光芒笼罩的所有人物，都变得特别奇怪，他们仿佛如同定格漫画一般，停留在了当场，周遭的一切都凝固了，连同着炁场以及一切物品，就连生命的痕迹，都在这一刻消失不见，就仿佛在这个世界上，生生地挖了一块儿去。

瞧见我惊诧莫名的表情，康克由显得十分平淡，微笑着说道：“你别担心，他暂时还没有死，这光芒，只不过是封锁了那一处空间的时间流动，整个空间都被定格住了而已，任何闯入其间的东西，都会被里面的黑光变得无限接近于零的速度同化，在那样的一个时间节点里，理论上来说，他们是永生的，懂么？”

时间停止？

我倒吸了一口冷气，没想到当我们还在将格局锁定在刀枪剑戟、斧钺钩叉的阶段之时，人家就已经开始上升到了这般恐怖的境地。

尽管瞧见这一道光芒并没有太多的威胁性，而即便是被封冻住，也不可能被任何攻击给杀死，但是倘若我在激烈的战场之上，被封冻起来，分到解冻的时候，我的战友早就一命呜呼了，这事儿光想一想，都让人头疼。

然而康克由却没有管我复杂的想法，朝着我微微一笑道：“行了，麻烦既然已经解决了，那就聊聊我们之间的事情吧！”

康克由表情轻松，而就在此时，我也是终于趁着他分心刘长老的时候，陡然发难了。

龙气纵横。

饮血寒光剑的剑尖之上，高速的震动加上纵横的龙气，终于让这个家伙的手指不能再轻松地拿住了我的长剑，猛然抽回来的我挽了几道剑花，让自己的手腕适应了这魔剑的剑感，而在此期间，我则用余光朝着四周瞥了过去，瞧见到处都是片混战，而在那苍白巨脸的气势笼罩下，我方的力量处于被压制的状态，即便是强如刑堂六老，也处于下风，勉力抵抗。

时间拖得越久，我的同伴就越有可能离我而去，又或者，我会与他们一同，黄泉相伴。

不，我不想死！

我在这世间还有那么多的牵挂，怎么可能离开这世间呢？

那么，就得战胜面前这个滔天巨魔了。

虽然很难，但也不是不可能。

我举起饮血寒光剑，闭上了眼睛，开始回忆起了在我生命里面，远远超脱于我此刻生命形式的那些力量，从我师父的宇宙星辰，到李道子的天地豁达，一直到蚩尤临体之时，那种毫无顾忌的暴戾狂放……

每一个强者，都有着自己的特点和意志，它们其实都曾经加诸于我的身上。

我是连老天爷都为之恐惧的存在，十八劫都难以将我扼杀，如何能够死在这个鸟不拉屎的鬼地方呢？

不能，不能，不能！

杀、杀、杀！

我在心头不断地默念，自我催眠，而那怒火则一点儿、一点儿地被点燃起来，力量从丹田、从全身各处的经脉之中生疼而起，让我感觉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充实。

“哦？”

站在我对面的康克由开始惊讶了起来，意味深长地说道：“本来以为是件并不复杂的交手，没想到现在开始变得越来越有趣了啊，像你这样的男人，怎么可能一直藏身于黑暗之中？来吧，我有二十多年没有像今天这般，如此期待着一场战斗了，刚才的那个家伙，不行，而你，才是我真正的对手，来吧！”

我紧闭双眼，黑暗中，感觉到一股磅礴的力量从四面八方汹涌而来，宛如那夜的海啸巨浪，想要将我给碾压于此。

我没有睁开眼睛，而是平静地向前跨步，紧接着挥出了一剑。

简简单单的一剑。

至道，一剑。

一剑斩破苍穹，万般攻击，在此刻简简单单的一剑之下，冰消瓦解，而当我睁开眼睛来的时候，瞧见康克由已经离我很近了，双手在前方一抓，仿佛将整个炁场都给揉捏了一般，我顿时就感觉周身一阵晃动，无处不在的力量朝着我四处狂涌而来，让我甚至都难以站得住脚。

一重更有一重天。

康克由已经完全能够掌控这诸般炁场的底层法则，即便我一剑破去他的万般攻击，下一秒钟，立刻又是杀招浮动。

我眯着眼睛，脑海里却想起了某一个脸容严肃的青衣老道人来。

万法归一，世间的所有法则，到了最后，都不过是阴与阳的交汇，无数法则的演绎，在聪明人的眼里，不过如此。

一，与二！

我再一次出手，平平一推，却是再一次将自己周身的炁场给稳固住，那康克由的脸上，终于露出了严肃的面容来，双手一拍，十指挥动，划出了成百上千的鬼獠来，张牙舞爪，朝着我倏然而来。

我也在此时此刻，单手朝天，猛然打了一个响指。

战意，黑炎灼！

第七十七章 王座，燃烧

黑炎连天，浮空而现。

这是一种来自深渊的诅咒，任何只要带着些许阴怨属性的气息，都会被其瞬间点燃。化作灼烧灵魂的黑色火焰。

我及时地施展，使得无数朝着我袭来的鬼獠变成了扑火的飞蛾，在一瞬间，幻化成无数火人，面容扭曲，一双眼珠子在黑色的焰火中化作了印记，一直印在了我的脑海之中。

此招一出。无数的焰火围绕着我转动，我在瞬间就被包围住了，火焰连天，就如同龙卷风一般。

位于风眼之中的我一脸平静，望着康克由花了无数个年头凝练而出的鬼獠不断地化成焰火消逝，心中有一种恶意的痛快。

这场盛大的焰火仅仅持续了三秒钟的辉煌，而在此之后，康克由一脸猪肝色地将朝着我倏然扑来的无数鬼獠都给收回，全部都堆在了自己的身下，他整个人悬空而起，身下是无数美艳女子交叠而成的人肉王座。那些雪白的酮体相互纠缠，化作一副古怪而美艳的图像，而坐在三米高美女王座之上的康克由，则显露出了王者的风范来，居高临下地看着我，冷冷地说道：“你。很好，已经无数次地超出了我的期待。”

我伸手，将在身边游绕的黑炎余味搅了搅，不免有些遗憾地说道：“康王，你收手得太早了，我好不容易有这般发挥的机会，如此美丽的焰火，仅仅只是持续了几秒钟就消散了，实在可惜……”

康克由被我的话语气得够呛，双手扶着两颗美人头颅，脸色有些发红：“你可知道。你刚才一把火，烧掉了四分之一的积蓄？”

我毫不客气地说道：“才四分之一？康王真的是财大气粗，我以为我已经将大半的脏东西都给清除了呢。”

坐在那美女王座之上的康克由显得无比高大，他摆着二郎腿儿，居高临下地看着我道：“你当真是让我刮目相看，刚才的那几手应对之法，已然是登堂入室，步入了这世间罕有人能够进入的境界，这样的你，倘若再给些许时间，或许别说是我。整个修行界，都未必能够容得下你的野心，无数人都得臣服在你的脚下……”

我倒提这剑，在袅袅而落的黑色焰火包围下，淡然说道：“这世间，并非所有人都如你一般，需要别人臣服于自己的脚下！”

“不！”

康克由直接否定了我的辩解，摇头说道：“不对，你就是这种人。事实上，你跟我是同类，我们走的，是一样的道路，你慢慢地就会了解到自己内心里，到底需要些什么东西——不是荣誉、不是敬服、不是那些乱七八糟的情感，而是权力，掌控一切的权力，这才是你真正需要的东西，只不过此时此刻的你，还不明白而已！”

我冷冷地笑道：“呵呵，狗喜欢吃屎，就觉得屎是这世界上最美味的东西，但是人却并不这么认为……”

听到我的讽刺，康克由毫不在意地摇了摇头，遗憾地说道：“你是在这个世界上，碰到的人里面，与我最相似的一个，只可惜不能为我所用，实在遗憾。当然，我也能够理解你，像你我这般的人物，怎么可能居于人下，既然如此，那么我只有杀了你，方才不会让自己受到威胁。”

说完这话，康克由轰然站了起来，而他脚下的无数美艳女子也都睁开了双眼，如此交叠在一起的王座向前移动，显露出了古怪的美感。

我伸出饮血寒光剑，去接出一缕快要熄灭的黑炎，朝着前方的王座猛然甩了过去。

那些人肉王座，不过都是康克由用鬼魄凝结而成的幻象而已，应该是可以被黑炎灼给烧融销蚀的。

瞧着那一朵黑色火焰飘飘荡荡地朝着前方飘荡，我忍不住地吸了一口气。

说实话，我有点儿紧张。

对手实在是太过于厉害的，他让我感到有一种绝望的窒息，倘若战意黑炎灼都不能够将其点燃，那么我接下来，该如何与这个家伙继续战斗下去呢？

更何况，我头顶上，还有一道随时都有可能落下来的死光。

它随时都可以将我给封印住。

火焰向前，而康克由却并没有对其进行任何阻拦，我瞧见这火焰沾染到了一具乳白色滑腻的女性酮体，女子似乎感受到了什么，风情万种地回转过身来，朝着我这边微微一笑，调皮地吐出了舌头。

香丁浮动，火焰在舌尖上倏然绽放。

紧接着，黑炎灭。

我的心中顿时就是一阵迷茫，而在王座的驱使下，朝着我不断涌来的康克由则微微笑道：“小朋友，你的这东西，无非是通过某种高维度本源力点燃心火的一种手法，它固然厉害，但是一旦面对的力量成群结队，集结而成为一股倾天之势，它就根本不能起到什么决定性的作用。”

水能灭火，但是倘若只有一滴水，最终的结果，却是被那炙热的火焰给蒸发。

相生相克的力量从来都有，不过最终还得看那力量的数量级。

康克由给我上了很生动的一场课，而在此之后，在他的王座背后，突然涌现出了一个身高五米的巨大壮汉来，手上挥舞着一根两人合抱的原木，朝着我的头顶砸来。

康克由的手段，永远都纷呈出彩，让人应接不暇。

我能够感知到那个壮汉却是无数阴魂凝聚而成，但是那原木，却是实打实的，绝对不是什么幻象。

我往后退了三步。

原木重重地砸在了我面前的泥土之上，坚硬泥块的碎屑溅得四处飞起，噼里啪啦地拍打在了我的身子上，让有些麻木的我感受到了那深入骨髓的刺痛。

生命是如此的鲜活。

我脚尖轻点，在那巨大原木之上一个箭步飞冲，倏然跑到了顶部，不理脚下的那头古怪巨人，而是朝着前方王座之上的康克由一剑刺去。

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

我倘若是不能将康克由给击杀了，我身后的那些古怪巨人，他随手能够召出成百上千个，不会耗费半点儿功夫。

剑是如此的快。

锋利！

然而再一次受阻了，康克由周身的空间无数，能够屏蔽一切的攻击，因为任何速度快到极点的攻击，在穿越那重重空间之后，真正到达康克由的身前来，都变得缓慢无比，他甚至能够无比装逼地用手拈着，让人无可奈何。

康克由之所以如此厉害，那是因为他身边有着无数阴魂凝结而成的幻境，这使得他能够应对任何突如其来的袭击。

饮血寒光剑再一次被那人给抓住了。

尽管我剑气狂涌，将饮血寒光剑给抢了回来，但是落在了王座前面的我却感觉到了一阵近乎于绝望的无奈。

攻又攻不了，逃又逃不得，难道这康克由，当真是无敌了么？

不，不对，只要是人，就会有缺点和漏洞。

我挥剑，斩落王座边缘那些朝着我伸出手臂，试图将我给纠缠住的美女幽魂，又一个滚身，避开了身后反应过来的巨人原木，在村落的房顶上几个闪身，一边避开对方的攻击，一边飞速地思考着该如何应对。

而就在此时，一个娇小的身影出现在了与巨人的身前。

她身子虽然娇小，但是屁股后面，却有着七条肥硕无比的绒毛巨尾。

传说当九尾妖狐真正拥有了九尾之躯的时候，就可以繁衍后代了，而这个时候的它，则是生命中的巅峰时刻，因为它要为人父母，要保护自己的后代。

小白狐儿，不知不觉，居然已经有了七尾。

吼！

面对着宛如一栋楼房般的巨人，小白狐儿从嗓子眼里冒出了一股尖锐的巨吼，就像护崽的母兽，双目赤红，白净的小脸儿上面，居然浮现出了无数细碎的绒毛，将她那张好看的俏脸给遮去了大半。

“哥哥，不要怕，尾巴妞在这里呢……”

羽麒麟母玉那儿，传来了小白狐儿的一缕信息，我心中陡然一惊，大声喊道：“尾巴妞，你别乱来！”

还未等我将话说完，却见小白狐儿猛然一跃，直接穿透了那巨人凝如实质的身子，冲到了王座跟前来，接着她将身后的七尾撑得无限大，猛然扭身，将那七尾凝束成一条线，朝着前方的王座猛然拍去。

我之前说过，小白狐儿终究是个小姑娘，然而就爆发力而言，我不如她。

康克由先前与我交手，对我倒也熟悉了几分，但是对于一脸稚

气的小白狐儿，却没有太多的顾忌，瞧见这小女孩儿冒死冲来，并不紧张，伸手一托，想把她这攻击给拦下来。

然而当他瞧见那充斥着整个空间的七条巨尾，脸色就陡然变化了。

什么个情况？

轰！

七尾轰然砸落而下，这并非是一摔之力，而是燃烧了自己本源修为的诸多力量，在这一瞬间全部都爆发了出来。

美女王座，轰然崩塌。

随着无数头颅手臂一起在天空中翻腾的康克由脸上露出了无尽的愤怒：“你们，居然敢如此对我……”

一句狠话都没有说完，突然间，他的胸口处，竟然出现了一道血口。

一道无影之剑，从那儿倏然飞过。

第七十八章 化神吧，康克由

小白狐儿的自我牺牲让我惊诧莫名，然而更加让我感到不可思议的，是穿透了康克由胸口的这一道无影之剑。

刘长老不是被那黑光给冻结了么，怎么会又使出了这手段来？而且还是在这样一个天赐般的良机之时。

这实在是太过于诡异了吧？

然而瞧见康克由从半空中倏然跌落。尽管有那破碎王座里那无数美女将其层层包裹，但是我却也能够瞧得出来，看着不可一世、似乎永远都不会受到伤害的康克由，此刻已然受到了重创。

不管如何，这个就是机会，我如何能够瞧见它从我的眼前，悄然无息地离开呢？

既然连小白狐儿这样的妹子都能够抛弃一切牵挂。我这个下面带把儿的家伙，有怎么能够瞻前顾后，苟且余生呢？

豁出去了！

一个字，就是干！

箭步狂奔，我冲向了乱成一团的前方，那雪白的肢体和头颅不断交缠在一起时，将受伤的康可与给包裹住，那些如蛇的女子不断的蠕动着，瞧向我的眼睛里，有着炽热的光芒，嘴张开。仿佛我一旦凑上前去，她们就毫不犹豫地要从我身上，扯下几块血肉来一般。

红粉骷髅！

这些外表妖艳而诡异的酮体，都不过是康克由多年来凝练出来的鬼魄而已，本质上，与刚才那青面獠牙、张牙舞爪的鬼獠是一般的来路。而我也晓得，倘若错过了这最初的一段时间，只怕那康克由还会有喘息之机。

强者的身体，要远比普通人想象中的更加坚韧，即便是胸口破开了一个大洞，只要是稍微有一点儿时间，就能够挣脱出死亡的阴影之中来。

我能够办得到，康克由就能够办到。

左手拍出，深渊三法，魔威！

右手剑起，龙威碾压而过。剑气纵横直击，而诸般混杂的力

量，也在这一刻倾然而下，朝着前方猛然扑将而去。

我在一瞬间，也将自己全部的筹码都给推上了桌面来。

轰！

一堆无主的鬼魄实体，实在是经不起我这般的折腾，即便是被康克由凝练了超过二十年以上的鬼物，在此刻，也顿时轰然而开，显露出了里面康克由的本尊来，我在露出一角的时候。已然出剑，拨开无数阻拦的双手，想要将剑尖朝着那家伙的脖子处斩去。

胸口射穿，还能够撑住，但是脑瓜子掉了，却绝对活不下来。

除非他变成鬼。

然而这剑又一次地被拦在了半途之中，数十双手从人堆之中伸了出来，死死地抓着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即便是我用龙气销蚀，但是消融多少，便又出现了多少。

而这个时候，脸如薄纸的康克由，突然又睁开了眼睛来。

瞧见我一副要置他于死地的凶狠模样，康克由叹了一口气道：“我到底还是轻敌了，一是那小姑娘，没想到她的爆发力，居然如此恐惧，更没想到的是她居然有燃烧生命的决心，可见她对你来说，是多么的在乎；二来我倒是小看了那个老道士，没想到他引神入体，居然请到了一位能够破解我时间风暴的家伙，那家伙利用破碎虚空的力量，将我的束缚给解除，以至于我算错了时间，唉……”

他一副追悔莫及的表情，让我心头畅快，想起这些天来被他像撵狗一样一路追赶，恨声说道：“你也有今天？”

瞧见我脸上得意的笑容，康克由露出了惊讶的表情来：“你以为，我输了？”

我指着胸口处那拳头大的血洞，冷笑道：“难道你还以为自己能够翻盘么？可笑，你要是能够……”

我的话都还没有说完，突然将眼前一晃，那躺在脂粉丛中的康克由倏然不见，而无数的女子则突然站起身来，朝着我伸手，脸上春意盎然，丰乳肥臀，笑意盈盈地朝着我抱了过来，我想往后面躲闪，结果发现抬不动腿，低头一看，却见双腿之上，却是多出了无数的手臂，将我给死死抓着，不让我离开。

是想让我被这群鬼给吞噬了去么？

我冷冷一笑，再一次打了响指。

战意，黑炎灼！

战神蚩尤的手段并非是无限度施展的，这与我修行的道心种魔真经有着密切联系，只有足够的魔功，方才能够成事，我先前已经施展了一会，而此刻使出来，多少也有些勉力。

不过即便是再勉力，它也是最为震撼人心的一记杀招。

黑色的火炎从无中生有，将无数美貌若仙女的赤裸女子都给化作一朵又一朵的黑花，那冰冷的温度提醒着我，这黑色火焰燃烧得看似热烈，但是冷艳之处，却绝对恐怖逼人。

站在火炎之中的我，朝着四处望了过去。

很快，我瞧见了康克由的落点。

他却是个睚眦必报的家伙，刚刚被刑堂刘长老的无影剑给阴了一回，此刻却是用无数鬼魅将我们给困住，折过了身去，与刘长老斗在了一起。

他刚才在我面前装逼，高踞于人体王座之上，手段平缓而神秘，然而此刻，却展现出了宛如泰拳一般的刚猛与激烈。

只见康克由站在某一个坎位处，一边指使着那些鬼魅不断袭扰刘长老，一边接出法印，朝着对方打去。

他每结出一个印法，罩在前方，立刻就有一道宛如鬼魅一般的黑色利箭射出，嗖嗖嗖，宛如机关枪一般，射得刘长老应接不暇，尽管手中的戒尺能够抵挡一二，但是看着岌岌可危，仿佛随时都有可能倒下。

此刻的刘长老刚刚请神结束，那位前辈先祖离开之后，正是他最为虚弱的时候，先前勉强打出一记超水准的无影剑，已属难得，此刻就有些乏力了。

瞧见刘长老落难，随时都有生命之危，我自然不能熟视无睹。

要晓得他可是我茅山的顶梁柱之一，我师父现在闭关，他再倒下，只怕我这一趟南洋之行，就真的是偷鸡不成蚀把米，赔了夫人又折兵。

不行，我得上前阻止他。

我凝神在胸，一剑划破诸般火焰，走了出来，瞧见小白狐儿一脸苍白地在旁边东奔西走，闪避那些鬼物的袭击，出言关心道：“尾巴妞，你没事吧？”

小白狐儿自然有事，不过此刻的她却还能够应付，一边朝着边缘退开，一边对我说道：“哥哥，你别管我，去杀了他！”

这清脆而坚决的话语，给了我无比的勇气，我手提长剑，冲入战场，朝着康克由的后背斩去。

再一次，一剑之威。

康克由似乎到达了最巅峰的状态，双手不停拍动，朝着前方挥舞，根本不管身后的危险。

不过我知道他这般做，显然也是有所准备，并不在乎我的攻击。

难道他真的就是无懈可击么？

我在最关键的时刻，血劲上涌，让右眼的神秘符文在瞬间转动起来，而当它运算到了极致的时候，我终于瞧见了一道光。

那是一道从黑夜中破晓而出的光芒，从上到下，斜四十五度，不偏不倚。

生死成败，就在这一下！

杀！

一剑若弯月，斜斜而下，然而就在我极尽全力的那一刻，刘长老却终于撑不住这南洋巨凶的倾力攻击，腰眼中了一记，尽管用那戒尺护住，却也被震得凌空飞起，随后数道黑芒击落在了他的身上，刘长老惨叫一声，直接栽倒了人堆里面去。

刘长老生死不知，而我却是一剑斩到了正中处。

唰！

一剑斩落，尽管此时的康克由反应了过来，但是一道血淋淋的剑痕，却从他的肩上，一直划拉到了左边屁股出，那裹身的衣物因为承载不了巨大的力量，周边顿时就碎开无数，露出了对方骨瘦如柴的身体来。

被我斩中的康克由朝着前方扑去，几步之后，方才回转过来，难以置信地看着我道：“这怎么可能？”

趁你病，要你命，我哪里还有跟他闲扯的功夫，当下也是高举饮血寒光剑，冲着这一代凶人施展无数杀招，每一剑，都仿佛能够要了他的命一般。

几招之后，康克由却也能够感受得出来，此刻的我，尽管在力量上与先前无异，但是眼光却陡然上升了几个台阶。

他一直引以为荣的防护，在我的眼中，变得薄如白纸。

康克由的脸色开始变得严肃，也不再与我废话，而是不断地闪避，避开我的锋芒，而在我稍微一不留神的时候，又施展那掌印符箭，朝着我的要害射来。

两人宛如对峙的雄狮，在激烈的战斗中，不断地找寻着对方的致命之处，给予最后一击。

而就在我们两人的战斗陷入白热化的时候，突然又有一个人从外围突进了里面来。

对方八把飞刀在空中游弋，死气凛然，却是先前因为封印虚空巨眼而受过重伤的秦伯，他在瞧见我们这边激烈的战况之后，却终于也忍不住寂寞，加入了战场。

高手，自然有着高手的追求。

那就是挑战更厉害的敌人。

当瞧见秦伯加入战场的时候，康克由的脸色终于变了，徐徐说道：“原来如此，看来并不只是你们，连他们都背叛了我……哈、哈、哈，既然世人都以我为敌，我又何苦拘泥于人类的身份呢？化神吧，康克由！”

第七十九章 完美，重生

人类的，身份？

简单几个字，让我彻底就陷入了迷惘之中，心中的莫名生出几分警兆。而手上的剑势，却莫名其妙地缓了几分。

这绝对不是我故意放水，而是对方操纵着炁场，将周遭流动的炁给限制了去，让我每一招都显得格外迟缓，当然，这并不是针对于我。更多的是防范那八把飞袭而来的斩仙飞刀。

我离康克由很近，却见对方向后退开，八把飞刀宛如流星利箭，以一种圆弧的轨道倏然而至，朝着康克由的奇经八脉斩在。

秦伯即便是受了重创，不过却也能够施展出让人惊艳无比的手段来。

这飞刀无论是速度，还是飞行的轨迹，都有着让人称叹的地方。

他加入战斗，从来都没有想过打酱油。

这个在民国之时就已经名列国府将军之位的老人，有着他独有的尊严，躲在暗处苟且余生。怎么可能是他甘愿做的事情？

飞刀，又见飞刀！

八把飞刀倏然而至，将空间切割成了无数的碎片，然而就在这飞刀倏然而入的时候，那康克由突然张开了双手，不闪不避。仿佛解脱了一般。

而这个时候，我的剑尖，也陡然插入了他的胸口。

饮血寒光剑之上，我能够感觉到剑尖在饱饮鲜血，不过也紧紧只有鲜血，这具躯体里的灵魂比我所遇过的任何人都更加强大，那巨大的吸力，甚至都有将饮血寒光剑里面的剑灵都给吸收的感觉。

噗、噗、噗.....

在我剑尖插入的一瞬间，八把飞刀也终于落到了实处，封堵住了康克由全身的各个关节处，手腕、脚踝、膝盖、脖子.....

一击必杀！

这样意外的情况让我们诧异无比。康克由倘若是这么容易放弃，这般容易杀死，我们有何至于如此狼狈呢？

我的目光越过长剑，瞧见了康克由的脸。

我瞧见了一种解脱的笑容，紧接着他口中冒着血沫子，很真诚地对我说道：“谢谢你！”

“啊？”

我有些莫名其妙，而眼看着生机飞速流逝的康克由则拼尽最后的一丝意识，对我说道：“我这些年来，一直在追逐长生不死之术，然而到了后面，却越来越发现一件事情。那就是人类的躯体，虽然乃万物之灵，但同时也是拘泥于我们超脱世间一切的存在，只可惜我一直没有能够顿悟，舍不得这世间一切的权力、情感和挂念，方才谨守于人类的身份，时至今日，你给予我解脱，难道我不该谢你么？”

说完这话，他闭上了眼睛，接着头颅猛然炸开，一个宛如婴儿一般的光束从他的天灵盖之中倏然飞起，朝着天空的那张脸倏然飞去。

这爆炸来得如此突然，我根本都没有反应过来，当我挥剑而去的时候，却都已经够不到那光束的末尾。

秦伯也在同时发动了，八把飞刀宛如翻飞的蝴蝶，围绕着那婴儿不断攻击。

然而就在此时，一道黑色的光束从天而降，重重砸落到了我的这边来。

封印，冰冻之光。

我来不及闪避，径直被那光华给笼罩，身子顿时就僵硬在场，连同秦伯的飞刀，也在这一刻陷入了死一般的宁静之中，然而在我的余光处，却瞧见那承载着康克由意志的婴儿，竟然根本不受限制，朝着头顶之上的那张巨脸射了进去。

砰！

就仿佛一颗石子扔进了湖面，泛起来来回回的涟漪，而康克由与天空之上的那张巨脸融合在了一起，也展现出了无数美丽的光芒。

那张脸开始慢慢地变淡了，它所散发出来的、那笼罩全场的光芒在这个时候也变得虚无了许多。

所有人都晓得上空，在发生着一起剧变。

这或许是人类史上的一场奇迹，又或者紧紧只是一场过眼云烟而已，地上的所有拼斗者都下意识地停下了手来，往后退开去，等待着这变幻不定的气息里面，到底会诞生着怎么样的一个东西出来。

这一刻，我头顶之上的天空，集中了全世界的关注。

云霞变幻莫定，那张巨脸开始慢慢消失，无数的氤氲诞生又消逝，瞧见这种诡异的变化，我的心中突然生出许多恐惧来。

这种恐惧感驱使着我离开，然而被封冻在死光之中的我，又如何能够离开得了此处？

别说抬脚了，就算是动一根小指头，都显得那么困难。

我全身的血液都停止了流动，时间在我的身上做了定格，我甚至怀疑，倘若我的修为没有达到一定的境界，是不是连思维，都变得僵硬，陷入了真正的死亡永生状态？

因为按照科学的说法，思维，其实也是脑皮层的一种电子感应。

不过我终究没有沉睡下去，也能够瞧清楚融合了康克由意志的那张巨脸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曾听总局王红旗所说，康克由身边有一只恶鬼，是来自饿鬼道或者修罗道的真正魔头，然而我却一只都没有见过，只是瞧见了半空之上的那张苍白脸孔，不知道这里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又或者那魔头就是这张苍白脸孔，总之在氤氲诞生和湮灭的过程中，我瞧见了有一个人，从那半空之中走了出来。

那是一个身材有着黄金比例的男子，就好像是古希腊中大师的雕像一般，无论是大长腿，还是肌肉发达而匀称的上半身，都堪称完美。

男子是个光头，长得有七八分像康克由，不过却显得年轻和帅气许多。

他便这般，从半空之中缓缓地走了下来，而在瞧见他的第一眼，我脑海中莫名其妙地，竟然想到了另外一个故人。

小黑天，我曾经在灵界与努尔他们并肩作战之时，碰见的一个魔头。

倘若那是小黑天有着宛如女人一般完美的身材比例，那么此刻从半空中走下来的康克由，也是如它一般的存在。

人类进化的极致么？

想到这里，我下意识地朝着此人的胯下瞧去，果然与小黑天一般，是一处光滑无漏的耻骨，根本就没有任何男性的特征在上面挂着。

没把儿的。

此时此刻的它，已经超越了人类的层次，之所以没有生殖系统，是因为像它们这样的存在，已经不需要用繁殖来延续自己的生命了，它已经能够通过自己的进化，达到永生。

不过，这还是当初的康克由么？

我的心中震撼，瞧见款款走到渔村一处屋顶上的康克由，目光与它遥遥对视，瞧见它的眼睛里面，只有深海一般的冰冷和高傲，再无半点儿人类的情感，波澜不惊。

冲天而降的康克由，要远远比一个不知来历的虚空巨眼，更具有神的气质。

他降临在此，立刻有无数教徒臣服于地，将额头拼命地碰在了泥土上，显示着自己的虔诚，而几个感觉自己能够在康克由面前说得上话的家伙，则更加靠前一些，跑到了他的跟前来，吻着康克由的脚丫子，试图表现出自己的忠心，以及无上的崇敬。

我对于巴干达巫教里面的人认识不多，但是瞧见凑上前去的其中一个，却是他的大弟子卜桑。

然而相比于那些急迫表现自己忠诚的信徒，他们崇拜的对象，却显然对自己的这身体有一些不适应，脸上一阵迷茫，挥了挥手，踢了踢腿，显得那般的漫不经心。

足足过了半分钟之后，它方才意识到了身前的人来。

这些，是它曾经最亲密的教众，里面有他的弟子、下属和曾经并肩而战的朋友。

不过此刻，它通通都不认识了。

康克由的脸上露出了一阵迷惘，它似乎在试图回忆着什么，不过最终那记忆终究还是失落到了无尽的深渊之中，紧接着，它似乎不再思考了，而是笑吟吟地将卜桑给扶了起来。

被第一个接见的卜桑显得受宠若惊，他本以为自己擅作主张之后，会被师父打入冷宫之中。

康克由不杀了他，都已经该算是优待了，此刻为何还第一个将他给扶起来？

卜桑的脸上立刻洋溢着激动而谄媚的笑容，他试图说些什么，却又不知道该如何表达自己心中那激动的心情来。

不过他很快就不用在思考自己到底该说什么这件事情了。

因为他突然感觉到抓住自己肩膀的那双手，是如此的有力，以至于他根本就挣脱不开。

或许，第一个扶他起来，这并不是什么值得高兴的事情。

这想法，或许是卜桑脑子里最后的一丝意识。

紧接着，在我们无数人诧异的目光之中，那卜桑被变成如此形态的康克由轻轻松松地撕成了两半。

当身体裂开的那一瞬间，血液在瞬间飞洒，内脏、肠子和一大堆鲜血全部挂在了另外几个跪倒在地的信徒身上时，所有人都傻眼了，特别是就在康克由跟前的那几个人，顿时就绷紧了背脊，额头贴着地面，脑子一片空白。

到底是退呢，还是等待着神的裁决？

他们想法万千，而康克由却并不管他们，而是将卜桑惊诧莫名的脑袋给抓起来，毫不犹豫地放进嘴巴里面，啃了起来。

第八十章 屠杀，惨剧

在很久很久以前，上溯到洪荒万法时代，那个时候的人类还不是万物之灵，无数大巫、异族强者、真龙奇兽和妖魔鬼怪横行于世。而人类，作为食物链的底端，更多的时候则处于被奴驭的状态，不过世间之事，物极必反，盛极而衰，一旦天地无法承受这般恐怖的圣者之后。便会降下大劫，天人五衰。

而上古在经历了开天辟地龙凤劫、十万荒罗大巫劫、万法归去妖庭劫之后，人族方才兴起，得以延续。

虽说人类一直延续至今，不过陆陆续续又是经历过无数劫难，但时至今日，科学战胜了真修，人类对于宇宙的探索到了分子级别，而对于万物的利用也到达了极致，使得末法时代来临，更多的时候。讲究的是一种群体的力量了。

以上所述，皆为传说，在这样的一个末法时代里，作为一个修行者，无疑是悲哀的，因为我们不能够再重现先辈的辉煌。

然而仔细想一想。若是有这般的力量，而没有如前人那般的大定力，便又会打破世间平衡，恐怕那天地大劫，会再一次地重新降临而来。

在领教过了先前那一场巨大的海啸之后，我对于这世间，又多出了几分敬畏，而瞧见此刻化神的康克由，心中也多了几分忧愁。

它，并不应该出现在这个世界之上。

康克由化神，不过这所谓的神。不过是另外一种生命形态的东西，它或许拥有着让人为之恐惧的力量，但是瞧见它毫无顾忌地啃食着卜桑的脑壳，脸上还露出那真诚而平静的笑容，我就感觉到一阵心中发凉。

此时的它，已经不再是我认识的那个康克由了。

尽管之前的康克由号称血手狂魔，曾经参与过百万级别的屠杀，但是不管怎么讲，他都是一个人类，有着人类的思维和逻辑，总是有迹可循的。

而此刻。谁会知道它下一刻，将要做什么呢？

没有人知道，所以大家的心中充满了对于未知事物的恐惧，而除了那三个跪倒在它面前，还心存这幻想的亲信，以及少数铁杆之外，

就连巴干达巫教内部的大部分人，都下意识地朝着后面退开了去。

他们虽然经历过无数残忍而恐怖的事情，但是却终究不能面对着这样的一个结果。

自己的神灵，毫不顾忌地啃噬着自己的信徒。

这他妈的算什么事儿？

而就在众人揣测那康克由的下一步动作的时候，它已经将卜桑的脑袋啃得差不多了，在将里面的脑髓给洗干净之后，康克由方才眯着眼睛，意犹未尽地将那白骨骷髅头朝着地上猛然一掷，举起双手，大声疾呼道：“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这话儿，当然不是汉语，不过也并非吴哥话，或者泰语，而是一种类似于心灵共振之类的沟通。

我能够感受到一丝康克由的意志存在。

原来它并非是意识消融了，而是另外一种意义的重生，它之所以不排除生吃活人这种事情，是因为它已经在心灵上达到了另外一种境界。

在它看来，它已经不再是人类了，而人类，则不过是自己的食物而已。

这是一种进化。

一语之后，无数心中还尚存疑虑的巴干达教徒立刻就拜倒在地，不管不顾，山呼海啸一般地呼喊起了康克由的名字来，夹杂着各种语言的顶礼膜拜，使得我那站立其间的诸多同伴，显得格外突兀。

在左边的一块地方，布鱼和依韵公子站在一起，两人背靠着背，一身伤痕。

小白狐儿孤身而立，遥遥地朝着我的这个方向望了过来。

茅山的刑堂六老正朝着刘学道長老所在的地方摸了过去，而殷智上师身边的白巫僧，已经屈指可数了。

.....

在经历过一场大战之后，几乎人人带伤，而瞧见此刻出现在众人面前、宛如妖魅的康克由，所有人的心中都不约而同地生出几分绝望的情绪来。

这个家伙，将如何战胜？

一言震惊天下，瞧见无数倒伏在自己面前的人类，康克由的脸上露出了诡异莫名的笑容来。

然而当它瞧见那些依旧屹立着的人时，脸色却陡然一僵。

居然，还有人敢不臣服？

权威刚立，必须要有人当作磨刀石，来显现一下当权者的威风，而此刻正好就有人撞到了刀锋之上。

康克由的目光游弋，很快就选定了目标。

道法归尊！

在无数或者僵立，或者跪拜的身影里面，唯有刑堂六老还在疾奔，他们一动，就将自己给显露了出来，康克由舔了舔手掌上面白色的脑浆和红色的鲜血，微微一笑，脚尖一蹬，人便出现在了刑堂六老最前面一个的跟前来。

那是一个头发胡须连成一片的老道士，他的手上拿着一把只有两尺长的法剑，上面尽是淋漓的鲜血。

这些老家伙终日待在死亡谷中苦修，不见天日，所以皮肤显得格外白。

康克由伸手一抓，老道士毫不犹豫地挥剑斩去。

法剑之上，有甩飞的血珠沫子。

老道士的修为极高，这六个人每一个的修为，在茅山之上，仅仅只比十大长老级别的差上一点儿，而且还是专门做脏活的，从手段上面来讲，似乎还要厉害一点。

有着这样的自信，即便是对手强大得让人窒息，他也有着一战的勇气。

强者就是强者，从来不会因为任何事情而丧失战意。

满脸白须的老道士奋力一剑，然而那法剑却莫名其妙地被康克由给抓在了手里，猛然一捏，这只不知道祭炼了多久的法剑，居然在瞬间，化作了无数碎片。

对于修行者来说，法器与自己身心相连，在某一种意义上，宛如自己的器官一般。

法剑受损，那老道士顿时就是一口鲜血吐出，然而还没有等他再做反应，康克由的手掌，就出现在了胸口之前。

这手掌莹白如玉，跟个小女孩儿的手一般娇嫩。

然而只有亲自面对着它的时候，方才能够感觉到那美丽后面所蕴含着的恐怖。

尽管身后的另外五个苦修士都跟了上来，手臂相互攀连，紧紧抓在一起，共同抵御这一记突如其来的攻击，然而当这手掌轰中了老道士的勉力伸出来的胳膊之时，我却听到一声骨骼碎裂的清脆之响。

按理说，身处于此处的我，是无法听到任何空间之外的动静，然而我却实实在在地感受到了。

难道是我自己的脑补？

不管怎么样，老道士被击中了，身子在微微一震之后，就像炮弹一般，朝着身后的天空猛然抛飞而去。

他就像一个抛物线，越过遥远的天空，一直落到了冰冷的湖水里。

由于视线的缘故，我并不能够瞧见老道士落水之后，是死是活，但是却瞧见原本在旁边相互结阵以待的五位刑堂苦修，被这一击，给冲得七零八散，朝着旁边跌飞开去。

一掌之威，恐怖如此！

康克由在一掌击溃刑堂六老之后，并没有乘胜追击，而是停留在了原地。

它之所以这般做，并非是出于怜悯，而是在于震慑。

轻描淡写地击溃敌人，和费尽心力、甚至伤痕累累地将对手打败，从视觉上来说，这是两种不一样的概念，对于旁人的威慑力，也是千差万别。

所以它展现出了君子一般的风度来。

茅山那五位刑堂苦修士在重新爬起来之后，没有再朝着刘长老的方向看去，而是认真地面对起跟前的对手来。

这是一个强大的、恐怖的敌人。

合阵！

苦修士们在瞬间，以五行运转之法，脚踩斗罡，排成了一个极端保守的法阵来。

阵法以土为根基，就是准备着抵御那恐怖的力量。

康克由在对方合阵的一刹那，再一次动了。

又是一掌。

毁天灭地的一掌，然而这一次，结阵以待的刑堂五老却硬生生地顶住了这一份压力，但代价却是每一个人的脸色宛如白纸，有一个岁数看着似乎稍微年轻一点儿的苦修士，一口鲜血又喷了出来。

这一下，每一个人的心头都生出了几分绝望来。

他们能够挡住第一下，就代表着能够挡住后面的攻击么？这个问题，很难，很难！

而就在这个时候，五行阵的跟前，又多了几个身影。

每一个身影我都认识，他们有秦伯，有依韵公子，有布鱼、小白狐儿，以及血染白袍的般智上师。

所有的反抗势力，在这一刻，都站在了一起。

他们不得不团结在一起，因为如果被各个击破，所面临的，绝对都只能是死亡。

当所有人都站在康克由的面前时，那家伙的脸上没有半分惊讶，反而有一种省却麻烦的轻松，接着，他再一次地动了，身影宛若鬼魅。

在飞速变换的人影之中，我瞧见布鱼被击中，轰然倒下，秦伯倒飞出去，而小白狐儿，则被康克由给一脚踩入了尘土……

所有的一切，都显得那般的残酷。

而我，却十分讽刺地作为一个旁观者，瞧着我最为关心的那些人，在我面前，遭受屠杀！

我要眼睁睁地看着他们一个一个地死去么？

不！

不！

不！

第八十一章 心魔，诱惑

不！

我的双目赤红，这怒吼在心中不断迸发，将我整个人都给燃烧了起来。

然而这愤怒并没有卵用，身处黑光笼罩之中的我。甚至连动一根手指头都没有办法，就这般眼睁睁地看着康克由，一脚一脚地将小白狐儿给踩在脚下，将那个女孩子给踩到了尘土里去。

它的每一脚，是踩在小白狐儿的背上，也是踩在我滴血的心头。

那家伙对于别的手，从来都是毫不留情。一上来就用上了最爆烈的手段，但是对于小白狐儿，却格外的“温柔”。

当然，这样的温柔，不过是将这玩弄的时间，稍微地延长了一会儿而已。

所以别看小白狐儿被生生地砸落进了泥地里面，但是真正受到的力量，却并不算大。

它似乎对美丽的事物有着充足的好感，而对破坏这样的美感，有着变态的欲望。

钝刀子杀人，讲究的就是一个“熬”字。

瞧见小白狐儿如同康克由手中的玩物一般。被那狗东西给砸得痛苦不已，我心疼得几乎就要昏过去，脑海里不断翻腾着的，是这些年来与小白狐儿相处之时的那些画面。

我们一起在五姑娘山之上，与胖妞相依为命的日子……

再次重逢，略显得有些婴儿肥的小姑娘。紧紧抱着我大腿的那种依赖……

生死与共，无数峥嵘岁月，我们将后背交给对方，共同面对远远比我们强大的对手，更多的时候，我们愿意为对方去死……

所有的画面，在一瞬间，就像炸弹一般，在我的脑海里迸发出来，而所有的一切，却又让我显得更加的无能。

小白狐儿。对于我来说，到底代表着什么？

亲情、友情，又或……爱情？

然而此时此刻，我又怎么能够，眼睁睁地，看着她死？

【其实她可以不用死……】

我眉头一皱，燃烧的怒火在瞬间就少了许多，回复了一丝清醒，冷然哼道：“你别想趁虚而入，实话告诉我，我不可能让你借尸还魂的。你就断了这份念想吧！”

【哦，难道你就忍心他们都死在那个东西的手里面么？】

我的心思慌乱，在这心魔面前，我即是它，它即是我，它对于我的了解，远胜于这世间的一切，而我唯一能够做的，就只有谨守自己的本心，不受侵犯，于是说道：“那又如何，我知道倘若将这身体交予了你，你或许能够改变一切，但是他们依旧会死去，而我，也如化神的康克由一般，不再是我了！”

【呵呵，这个你放心，我不会鸠占鹊巢，一直不去的，和之前一样，你给我几分钟的时间，而我则还你一个未来！】

我脸色犹豫地说道：“你明摆着说吧，到底有什么条件，我不相信你会这般的友善。”

【倘若真的要说什么理由的话，那就是这个家伙，它的本体跟我有一些仇怨——是小仇，你放心，在高维度的空间里，巴干达什么的，见到我，就跟见到鬼一样，而我此刻，正好想要教训一下它，让它晓得，这个地方，被老子承包了，让它玩蛋儿去……】

魔鬼的诱惑，从来都如同蜜糖，尽管我知道一旦自己妥协下去，总有一天，会被其趁机而入，化身成魔，但是我却不得不接受诱惑。

因为我的愤怒，已经将我大部分的理智给泯灭了。

就在我们交流的这短暂时间里，小白狐儿已经被整个儿地踩在了泥地离去，而康克由则破开了刑堂五老的法阵，摧拉枯朽，正在与般智上师斗法。

但是瞧着双方的架势，即便是般智上师，也不能抵挡许久。

是，或否？

我从没有想到，这个时候，竟然是由我来决定众人的生死。

眼看着般智上师周身彩光即将要被康克由给一掌、一掌地拍散了，又瞧见身陷泥土之中的小白狐儿，留在外面的一只手依旧还在紧紧抓着地下，我终于还是将心给一横，咬牙回答道：“来吧！”

此时此刻，我终究是没有办法了。

倘若那心魔想要趁机控制我身体的操纵权，我唯一能够做的，就是将师父交给我的手段，点燃那一缕道元心火，将我自己给毁灭了去。

除了同归于尽，我没有第二种办法。

当愤怒将我所有的鲜血都给烧热，而我自己则将心神放开，交出了身体的控制权之后，心湖之中，一股如丝如缕的意识，朝着我的丹田之处蔓延而来。

尽管无形，但我还是能够感觉它仿佛弥漫而开的蜘蛛网一样，在一瞬间，就将我整个的身体给掌控。

紧接着，我感觉到一股灼热发烫的力量注入了我的身体。

就好像心脏那儿，给注射进了高浓度的肾上腺素。

俗称打鸡血！

呃……

“我”打了一个十足的饱嗝，浑身的骨节在这一刻，噼里啪啦地炸裂开来，意识被挤到了角落处的我能够感受到身体的皮肤在发光。

身体依旧是这具身体，但是整个人的性质，却变得完全不同。

就好像是温顺的麋鹿，陡然之间化作了雄狮。

皮肤的光芒给封冻凝结的空间带来了时间的规律，很快，我感受大了风的气息，它让我的皮肤在一瞬间就化作了无数的鸡皮疙瘩，而这种应激反应，将我尘封已久的身体立刻就活跃了起来，仿佛每一个细胞都在歌唱，再之后，我举起了左手。

【小子，让你瞧一瞧，什么叫做真正的战意黑炎灼！】

上为君火，中为臣火，下为民火，一曰目光之火，二曰意念之火，三曰气动之火，烧尽一切障碍之法，燃尽无数执念之魔。

一切皆可烧。

轰！

将我给封冻在此处的诸般禁锢，被这一把黑火给烧于无形，而我的脚步朝前一跨，那土地仿佛在一瞬间就朝着我的这个方向移动了一大步，缩地成寸，下一秒钟，我出现在了战场的中间来。

般智上师浑身佛光黯淡，整个人脸色蜡黄，而康克由却已经朝

着他打出了必死的一掌。

这一掌，被我接下来了。

砰！

双掌对印，黏在了一起，而代表着双方的力量，则在这一刻正面交锋了。

即便是身处于角落处，但是我的意识，却能够感受到仿佛两个世界在碰撞的那种剧烈撞击，整个洪荒宇宙，都在这一刻颤抖的感觉。

我先前曾经瞧见过这康克由的一掌，到底有多猛。

仿佛山川倒塌。

然而此刻的我，却硬生生地给接住了，而且是毫不费力，尽管我们脚下的土地，在一瞬间裂开了无数的裂口，整个渔村的建筑在这一刻都瞬间坍塌，但是我却一点儿事都没有。

连气血都没有翻腾。

双方手掌交合，像情人一般互相对望，凝视着对方的眼眸。

我瞧见了康克由眼中的冰冷和诧异，而对方却只能够瞧见一种狂傲至极的灼热。

再一掌！

砰！

整个空间仿佛都在颤抖，地上的石子能够蹦出半米的高度来，而这个时候，我与康克由同时向后面退了三步。

一步不多，一步不少。

【你的身体，到底还是太脆弱了，比起那个家伙来说，简直就是垃圾！】

听到这声音，我不由得苦笑。

此刻的康克由，那身体完全就是从巴干达巫神留在世间的头颅分身而成，那儿不但凝聚着无数的本源之力，而且还汇聚了他二十年前曾经屠杀过的无数生灵，如此重生的他，远胜于我，那也是正常之事。

它似乎也能够明白这个道理，所以并没有再啰嗦，而是将右手的饮血寒光剑给扬了起来。

月光透过浓密的云层，照在了剑尖之上。

我，或者说是它，目光汇聚在了剑尖的月光之上，仿佛在凝视着自己的情人。

【身体不行，这个是硬伤，不过剑还算不错。】

剑不错。

当然不错……

就在我凝望饮血寒光剑的时候，被逼得后退的康克由也回过了神来，十指扭动，爆发出了咔咔的骨骼之声，接着它寒声说道：“不对，你不是他！”

别的不说，此刻的康克由，眼光不错。

我自然不是我。

他却也不是他。

这并不是一场关乎于人类之间的战斗，身处战场最中心的我，感觉到无比的滑稽，因为此刻的我，完完全全就是一个局外人。

我唯一能够做的两件事情，第一件，就是随时准备点燃心火，预防心魔暴起。

第二件，就是学习它的战斗方式。

每一次心魔附体，它都能够将我有限的修为，发挥出超出十倍以上战斗力，这样的手段，只要能够学到一两成，都可以够我吃上好几年的。

凝望剑尖许久，“我”方才将目光回落到了面前的康克由身上来。

伸出手，一张。

被砸落进泥地里的小白狐儿倏然出现在了我的手掌之上，此刻的她全身血肉模糊，没有一块好肉，那张妩媚娇嫩的小脸儿，给硬生生地砸成了大饼子。

一股力量注入，将她从死亡边缘给拉了回来，小白狐儿眼睛一亮，欣喜地喊道：“哥哥……”

我没有理会她，随手扔给了跪在地上吐血的般智上师，然后回过头来，对着康克由嘿嘿一笑：“欺负一个小姑娘，你真的很有闲心啊，来，我陪你玩一玩！”

第八十二章 剑不错，真不错

一战，康克由，与我。

或者说，是被心魔附身之后的那一个我。也就是蚩尤。

人和人真的是需要对比的。

在此之前，化神之后的康克由，一个人碾压全场，任何胆敢在它面前站着的人，都会受到好不留情面的打击，而这样的攻击，对于大多数人来说。都显得十分的无奈，因为所有人发现，这家伙的手段并没有太多的变化，来来去去只有两个字。

要么快，要么强。

快，破天下一切变化；强，则势若泰山倾倒。

在这样不是一个数量级的战斗中，大部分人都带着自己固有的骄傲和执着落败，有人重伤，有人生死不知。

作为泰国王家高手级别的般智上师，在刚才的战斗中。终于认识到了什么叫做绝望。

他本以为自己就要去见佛祖了。

然而此时此刻，他却不得不抱着怀中这个散发着香气的小血人儿，发现这小姑娘已然处于濒死的边缘，慌忙将自己那宏大慈悲的气息缓缓地灌输进了她的身体，将她受到的伤害给和缓的释放出来，不让她在骤然的疼痛中。失去性命。

瞧着那一张完全被毁了容的小脸儿，他的心中充满了敬意。

就是这个小姑娘，凭着自己的躯体，硬生生地拖了那个恶魔半分多钟，而他般智，作为泰国有名有数的强者，在十几秒的时间里，居然溃不成军。

这是耻辱，却没有办法报复。

所有的一切，都交给那个叫做罗大扁的中国男人吧……

哦，错了。他似乎并不叫罗大扁？

我发现，当意志脱离了肉身的束缚之后，其实是一件十分美妙的事情，因为我可以作为旁观者，打量这世间发生的所有事情，时间和空间对于我来说，似乎已经不再起到了拘束的作用，而我也可以揣测着我之前从未有关注过的人们的想法，一个人感受那种难以言妙的乐趣。

或许对于高维生物来说，这也是一种不同的进化方向吧？

然而不管我心思如何复杂，战斗却还是打响了。

作为当事人之一。尽管不需要任何行动，但我不得不将所有的精力，都集中在了此刻发生在我面前的战斗中来。

心魔告诉我，这一具身体太弱了。

我知道它这并不仅仅是嫌弃，而是一种毫不遮拦地直言，就仿佛电脑，一堆破烂装置里面，加载了一颗远远超出这个时代性能的芯片，所以一旦执行起来，难免会有些磕磕碰碰，而此刻我们所需要面对的敌人，并非是什么小角色，从某一种意义上来说，它就是巴干达巫神，那个曾经让印度教至尊都为之头疼的家伙。

身入世间，自降一等。

这个世界，对于任何一切的外来物种，都是有着一种天性的排斥，所以我才会生来自有十八劫，而这还是柔和的，因为倘若心魔直接降临，只怕还没有成长起来，就会被这个世界的意志给轰灭了去。

所以此刻的康克由虽强，但是却也不是难以抵御的敌手。

所以心魔告诉我，幸好有剑。

剑不错。

我所有的骄傲，在这心魔的眼中看来，也就只有那剑还算是凑活，勉强不错了。

剑不错，那就用剑法制敌吧？

就在康克由如临大敌的时候，我平平伸出了长剑，朝着前方缓缓地刺去。

这是个慢动作。

是的，这刺剑的速度宛如蜗牛，就像是公园里那老人在练太极剑一般，徐徐地、徐徐地向前一刺，让人等得心碎，都没有办法刺出哪怕是一米。

然而康克由的表情却是如临大敌。

我起初疑惑，随后却豁然开朗了起来，原来这一剑并非是要制敌，而是在熟悉剑的个性。

每一把剑，都是有性格的。

有的君子，有的小人，有的霸道，有的犀利，有的堂堂正正，

刚正不阿，有的龙飞凤舞，重剑无痕……

我在试剑。

唯有与这剑达到了最和谐的频率，方才能够将其发挥到了最极限的高度来。

一副很奇怪的场景出现来，在如此激烈的战场之上，两军对垒，一将如临大敌，眼睛睁得大大，仿佛要将对方的所有动作，都全部纳入眼帘之中，好做揣测，然而另外一方，则平静地耍着长剑，一刺，十几秒，再一横，又是十几秒……

这样的情况让人诧异不已，从拖延时间的角度来看，便已经让心中在不断计较的殷智上师跌破眼镜。

当然，战况并非是这般计算的。

倘若没有先前的那两掌之力，康克由就算是心中再有困惑，也不可能耐心等待这么长的时间，早就按照他的节奏，上来就是一大耳刮子了。

然而我却并不管旁人如何看待，平心静气地挥舞着手中的长剑，缓慢而灵动。

不是说“好好玩玩”么，这是玩什么鬼？

被无数信徒注视着的康克由终于不能再等待了，它先前一阵摧枯拉朽，信心已经膨胀到了一种绝对恐怖的高度，这世间能够让它冷静下来的东西不多，而面前的这一个人，似乎除了虚张声势，并没有太多的可怕。

既然如此，为何不杀了他呢？

此时不待，更待何时？

啐！

康克由的身影，在一瞬间消失无踪，而我却不管不顾地将饮血寒光剑轻轻地摇摆着，就像是在抱着挚爱的情人那小蛮腰，跳着节奏舒缓的圆舞曲。

当这一曲舞跳到了最热烈的时候，杀机陡现。

宛如毒蛇吐信，一只手掌戳成尖锐的形状，朝着我腰眼出陡然摸了过来，而在虚空的夹缝中，那条毒蛇还在伺机而动。

只要我用剑挡住了这一击，那么下一次攻击，将出现在我的裤

裆处。

简简单单一记猴子偷桃，就能够教我做人。

被积压在意识角落的我，能够很清楚地读懂所有的一切，这些信息都是心魔与我分享的，使得我能够明白康克由的每一次动作，目的性到底在哪儿。

这东西，叫做眼光，也叫做战斗经验，是无数次从尸山血海之中爬出来时，所获得的领悟。

它能够在千变万化的战场中，算计一切变化，并作出相应的应对措施。

这个东西，我学不来。

只能悟。

腰眼的一击，被挡住了，是我的左手，它作了一个虎扣的姿势，正好将对手的手腕给抓住，五指贯力，那股恐怖的力量顿时就减轻几分，而随后而来的掏裆一击，则由那把不知道什么时候就出现在那儿的饮血寒光剑给挡住了。

按照正常的用力方法，这剑是不可能这般灵活地出现在这个位置。

但是它却偏偏赶上了这一个趟儿。

仿佛有着自己的意识一般。

然而很快我却是发现了一个让我感觉无比恐怖的事情——这把饮血寒光剑，它真的开始自己动了起来。

因为它的剑柄之上，已经不再有手在把控了。

挡住康克由那卑鄙一击的饮血寒光剑猛然向前，将那只手掌都给削成了两半，而我瞧见自己的右手，却并没有抓到任何东西，而是屈指，化作了剑指，左右微微摆动，仿佛在指挥着什么一样。

康克由受伤疾退，而饮血寒光剑却如同跗骨之蛆一般，朝着前方奋力飞去。

天啊！

原来刚才那一套缓慢至极的剑术，并非是有意拖延时间，虚张声势，而是心魔在给饮血寒光剑开光。

事实上，这的确是一把拥有成长属性的魔剑。

它自诞生起，就有着凶戾的意识，只不过是让金陵双器于墨晗大师给封印住了，而随着这些年，我用它结束了无数凶人高手的性命，它的意识，已经强大到了一种绝高的境界。

它甚至可以与吸收了真龙头颅之中脑髓和精血的气息共存媲美了。

心魔，它其实是在将其释放了出来。

开光了，也就成了飞剑。

唰！

先前，恰如猛虎卧荒丘，潜伏爪牙忍受；而如今，他时若遂凌云志，敢笑黄巢不丈夫！

铮！

剑飞而起，朝着康克由贴身缠去，那剑芒锋锐，让人心惊肉跳，而康克由一击不得手，不断回撤，却被那剑给缠得不能解脱，愤然出手，向前猛然一拍。

嗡！

剑身颤动，似受重创，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冲了过去。

双掌齐出，硬生生地拍在了对方的胸口。

康克由不得不与我对应。

轰！

天地一阵颤动，双方在毫无先兆的情况下，将所有力量，在这一瞬间爆发了出来，我感觉到自己全身的毛细血管都炸裂开来，血气朝着外面狂涌，整个人都快要陷入了崩溃之中，不由得慌张喊道：“你到底在做什么，这样子，我会死的！”

【不会，死的是它！】

就在我感觉自己的身体即将陷入崩溃的时候，康克由的胸口之处，突然出现了一缕锋芒。

这锋芒一开始显得十分微弱，而当它徐徐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我才发现，竟然是刚才那把几乎就要震碎了的饮血寒光剑。

宛如木炭一般布满空隙的剑身，疯狂地吸收着康克由身体的鲜血。

除了鲜血，还有被绞碎的意志。

这是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双方在搏命的最后一刻，胜利的天平终于向我们这一边，倾斜了。

对于这胜利，“我”只是简单地评价了一句话。

剑不错！

第八十三章 大战，终结

双掌依然在交击。

康克由的目光开始从我的脸上，下移到了自己的胸口处，瞧见那宛如活物一般的饮血寒光剑，表情顿时就显得有些僵硬了。在长长地吸了一口气之后，他显得额外颓丧，用一种低沉的语调讨教道：“我已经在自己的周身，布下了九重空间结界，不留一丝空隙，为何这剑，能够避开我所有的感知。插入我的胸口？”

我与他双掌交接，感受到这一具躯体的状态，已然从巅峰中滑落下去，平静地说道：“别的事情，我不如旁人，但是说到杀人技，没有人比我更清楚。”

康克由浑身一震，仰起头来，凝望着我许久，突然说道：“你不是他！”

我点头说道：“自然，那个家伙。哪里能够拿得住你？”

康克由问：“那你是谁？”

我冷笑道：“看来你还是进化没有完全，又或者你根本就没有融合到巴干达那臭虫的意志，所以直到此刻，都还不晓得老子的名头。不过没关系，我一会儿，会送你回去的。到了那里，劳烦你帮我转告一下那个蹲在茅坑里面吃屎的家伙，这儿是老子的地盘，以后若是没事，少给我来这里晃荡，惹我不高兴了，直接杀到三十一层天去，灭了它本体，知道不？”

康克由面色惨白，鲜血开始从嘴唇外面冒了出来，眼神也涣散了。嘴唇蠕动道：“告诉我，你到底是谁，不然我死不瞑目啊……”

我朝着他猛然一推，双掌终于分离，康克由朝后退开，每退一步，身体就枯萎数分。

走到第三步的时候，我冷冷地说道：“你不用知道，它知道就行。”

一语方罢，我朝着前方平平推出一掌。

这一掌，极为古怪。运用的力量奇怪至极，轻飘飘的，仿佛没有一点儿着力点一般，然而在当它推进到了某一点时候，突然就像击破了虚空一般，直接打出了一个高速转动的漩涡来。

而这个时候的康克由，已经被插在胸口处的饮血寒光剑给吸成

了人干。

我一招手，饮血寒光剑向前推进，将康克由再一次地送到了跟前来，脚步一错，我却是到了它的身后，手握住了饮血寒光剑的剑柄处。

猛然一送，仅存着一丝意识的康克由被推入了那漩涡里面去。

眼瞧着康克由被送入漩涡，接着被一剑斩于无形，一直藏在角落处的我终于忍不住了，疑惑地问道：“为何不杀死它？”

【此刻的它，已经不能够被杀死了。】

“这怎么可能？”

【无知了吧？所以说，你的见识，还只停留在很肤浅的表面，跟你说太多，你也不能够理解，总之一句话，即便是我现在将它给抹杀了，不久之后，它就会有在深渊之海中重生，而且还会比现在，更加强大。与其那样，不如我留个引子在它的身体里，比较有趣——再说了，我不是还要让它给我带话么？两军交战，不斩信使，这个你不懂？】

这话说得我无言以对，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家伙突然诡异地笑了起来，我心中不安，对它说道：“你笑什么？”

【如果我现在鸠占鹊巢，你其实也是没有办法的，对吧？】

我心中狂跳，决绝地说道：“你有种试试看，信不信我们同归于尽，让你的阴谋落空？”

【哈哈，你以为点燃精元，就能够让我死去？你也太小看我的手段了吧？实话告诉我，这把剑，它已经吸收了那家伙大部分的本源之力，只要我想，随时都可以凝练出一具与你一模一样的本体来，而等你死去之后，我直接将你给吞噬了，同样可以回归自我……】

心魔一句话，说得我无言以对，事实上，我觉得它这并不是在唬我，因为我切切实实地能够感受到，那把剑，的确有这样的实力。

像它这样的魔头，只要想夺取我的身体，在这样的情况下，还不是分分钟的事情？

一股绝望袭上了我的心头来，感觉自己此刻就要死去。

然而过了好一会儿，突然间，我又觉得自己的意识在无限地扩大，全身的知觉又重新连接到了我的感知里面来，这才晓得是那家伙又沉浸到了我的心湖里面去，不由得一阵诧异，出言问道：“你这是为什么？”

我诧异莫名，然而那边的回答却让我僵立当场，半天都说不出话来。

【有人礼义廉耻，满口仁义，有人表面一套，背地一套，也有人从来都是大义凛然，私下龌龊，但那绝对不是我。九黎之人，从来不会那诺言，当做儿戏，你现在还小，以后就会知道，这个世间的正义，到底是什么样的了……】

这话语随着它的沉浸，渐渐化作虚无，而我站在原地，莫名其妙的，陷入了一阵长长的沉默之中。

这个时候的它，似乎有一点儿不同啊。

我想得出神，许久都没有反应，一直到手臂突然被人给抓住，这才倏然回过神来，正要反抗，却听到一声低沉而熟悉的话语在耳边响起：“志程，是我。”

刘长老？

我猛然回过头来，却瞧见抓着我胳膊的，却是刑堂长老刘学道。

先前的刘长老因为偷袭成功，被康克由刻意针对，最后身中数道黑芒，直接翻到了尸堆之中，不知生死，而此刻他站在我面前，除了衣衫破烂，却并无太明显的伤痕，着实让我有些惊讶，难免也生出几分怀疑来，指着他说道：“刘长老，你刚才不是……”

向来冷脸以对的刘长老，此刻瞧向我的时候，却是多出了几分敬意，将破烂的道袍掀开一侧，却见在贴身的地方，竟然有一层黑色的鳞甲包裹。

这是龙鳞甲，是由黄山龙鳞身上剥下来的皮鞣制而成，我其实也分得有几份，不过此刻却还在南南手中，等待制作。

没想到刘长老却已经穿在了身上。

瞧见我露出明了的意思，刘长老点头说道：“前来南洋的时候，已经打听过了这家伙的名声，临时加急，每人赶制了一身，其实也有你的一份，不过来不及交给你。刚才的确是被弄晕了，不过倒也不妨事。你怎么样，还行吧？”

听到他略带关心的话语，我一开始还不太明白，等到打量自己，方才发现我周身上下，衣服破烂不说，皮肤渗透鲜血，整个人完全就是个血人模样。

此刻的我，当真狼狈极了。

我先前也是将全部的精力都放在了如何应对那心魔之上，并没有太多关注自己本身的情况，一直等到被刘长老提醒，方才感觉到自己身体已然处于崩溃状态，此刻站立都有些勉力，是天旋地也转，恨不得当下就闭上眼睛，痛痛快快地大睡一场。

不过虽说康克由被斩灭了，但是危机并没有解除，旁边还有无数围观的巴干达巫教信徒，这些家伙瞧见自己信仰的真神毁灭，倘若是发起疯来，我们这些残兵败将，未必能够扛得住。

倘若是栽在这些家伙手里，我可真的就是有苦说不出的。

太丢面子。

不过这些，我却不能够说出来，对着刑堂长老轻声说道：“刘长老，帮忙扶一把。”

刘长老人精一般的人物，哪里不晓得我的状态，听到我的话语，当下也是不动声色地把我给搀扶着，而我则举剑朝天，冲着那些傻了眼围观者高声喊道：“康克由阻拦我茅山刑堂执法，祸害生灵，此刻已经被我击毙，杀人者，茅山陈志程是也，谁若是想要报仇，此刻就给我站出来！”

我此刻也是强行压住激荡不休的气血，冲着以食人魔虜布为首的一众巴干达巫教信徒嘶吼。

刚刚将康克由给全力斩杀，携着这般的威势，即便我声音嘶哑，却也没有弱上几分气势，而在刘长老这般不动声色的衬托下，却也显得无比的威风。

我举剑朝天，环顾左右，却是没有一人，敢与我对视。

众人僵立，彼此沉默。

瞧见食人魔虜布一众人等，仿佛傻了一般地在远处站着，我的心中多少也有些忐忑，要知道，此刻的我，别说是再抡起魔剑去干架，就算是站立，都实在勉力，那些家伙倘若真的发起疯来，凭着这巴干达巫教的一众精锐之徒，对上我们这些刚刚经过康克由蹂躏过的残兵败将，胜负真的还是分不清楚。

就在我多少有些焦急的时候，突然间，在远处的人群一阵骚动。

紧接着，我听到有人仓惶呐喊着，丢下手中的兵器就朝着黑暗

处一阵狂奔，而这种恐慌的情绪似乎在一瞬间就蔓延了开去，陆陆续续地有人逃离，便连食人魔虜布这样的中坚分子，都扭头就走，不再管任何东西。

溃散了，巴干达巫教的一众信徒在康克由死后，信仰终于崩塌了，仓惶逃离，当瞧见这情况，我的心里，终究还是松了一口气。

看来，此战，终于算是完结了。

我这般一想，顿时就感觉两腿发软，不由自主地朝着旁边谢谢倒去。

第八十四章 善后，心思

就在我即将跌倒在地面上的时候，刘长老一把将我给扶住了，而旁边又伸出了一双手来，将我给稳稳地托住。

我回过头去。瞧见布鱼那张满是鲜血的脸，正冲着我咧嘴憨笑：“老大……”

布鱼在此之前就因为虚空巨眼而身受重伤，此后又似乎参与了与康克由的大战，不知道给甩到了哪儿去，不过好在他是精怪出身，讲究的就是皮糙肉厚，即便是尚留一丝气息。也能够比寻常人恢复得快许多，此刻过来，将我给扶住，脸上虽是鲜血，但是眼里眉间，除了关切之意外，满满的，都是那掩藏不住的骄傲和自豪。

他那忍不住抬起来的下巴，仿佛在对旁人宣告道：“看到没有，这就是我老大，俺们家的领导！”

大战初歇。还不知道今后之事，不过瞧见布鱼无事，我倒也放下了一颗心来，朝着扶住我的刘长老拱手说道：“刘师叔，劳烦了；刑堂六老，还得由你照顾。我去跟生死与共的几个战友们，打个招呼……”

“自当如此。”

倘若在往日，刘长老或许还会对我拿捏一些架子，不过在亲眼目睹了我与康克由交手的战况之后，他倒也对我表示了足够的敬意，笑着点头离去。

刑堂六老，是刘长老最坚实的追随者，刚才为了抵抗化神的康克由，也是出力颇多，而后被一一击溃之后，生死不知。刘长老瞧见我的人过来将我给扶住，有得照料，当下也是朝着旁边的战场摸去，一个一个地收拢检查；而我则在布鱼的搀扶下，一路走到了那般智上师的身边来，朝着他拱手，语气真诚地说道：“多谢上师帮我照料朋友。”

“阿弥陀佛……”

般智上师先是高诵了一声佛号，然后一边扶着小白狐儿，一边对我单手执礼，恭谨说道：“施主说笑了，你与那康老魔生死大战。贫僧唯一能够做的，也就是照料好这位小姐了，哪里有什么可谢的？”

他将气息微弱的小白狐儿交到我的手里来，布鱼一把将她接过去，瞧见小白狐儿俏丽的小脸上一片稀烂，除了眼眶鼻子和嘴巴，其余的地方几乎不成模样，除此之外，我能够感觉到小白狐儿的修为也大

减，从先前强行提升的七尾，到此刻仅仅一条遮掩不住的大尾巴，让我晓得，这个小妮子为了我，为了这场战斗，到底付出了什么。

我们晓得，精怪化形，最重要的一点就是隐藏掉自己最主要的特征，方才算是完美，而此刻小白狐儿这尾巴遮都遮不住，说明她的实力，也许是一夜回到解放前了。

不过这些都是小事，人能够活下来，便已经算是不错了，我倒也不会奢求更多。

般智上师与我客气一番之后，双方互道友好，而聊了两句，那老和尚义正辞严地向我施礼，严肃地说道：“施主此番将康克由诛杀伏法，当真是做了一件了不得的大事情，不但为这一次海啸中丧生的民众报了血仇，而且还让东南亚各国人民，免受了有可能的危害，功德无量！贫僧愿意为施主你诵经念佛，施加祝福……只不过，施主好像除了罗大扁之外，另外还有姓名？”

老和尚先前的话语说得堂皇，而到了后面，虽然尊敬，却颇有点兴师问罪的意思。

我想到之前跟他报的名号，不由得好笑，连忙赔礼说道：“罗大扁是我一幼时好友的名字，之前为了掩人耳目，我倒是欺瞒了上师，而实际上，在下叫做陈志程，是北国茅山宗的子弟。”

我另外还有一个身份，就是宗教总局二司行动处的头儿，不过这官方的身份，在这儿倒也显得突兀，就略过不提。

听到这话儿，老和尚认真地看了我一会儿，方才再次施礼，与我拜见，算是真正认识。

两人寒暄几句，这时渔村附近突然出现了大量的黑影，我余光瞥见，后背顿时就拱了起来，颇为紧张，以为又要有一场大战，结果般智上师瞧见之后，却笑了笑，对我施礼道：“陈施主莫急，这是我们东南亚各国联合派来调查前些日子大海啸事件的同道中人，倒不是什么敌手。”

听得他这般的解释，我倒也放下了心来，瞧见旁边有几个幸存的白巫僧过来，与般智上师汇报，我便拱手说道：“既然如此，那您就忙，虽说康克由已死，但帮凶仍在，还请不要放过一个为恶者。”

别看般智上师修的是佛，不过佛陀也有真火，这般巴干达巫教信徒将自己的家园弄成这般模样，自然也是心中憋着一团火，认真地点头说道：“自然！”

般智上师离去之后，秦伯和依韵公子也一瘸一拐地走了过来，与我碰面。

一场大战过后，众人被分隔在战场的各处，并不会面，此刻聚拢在一起，我方才瞧见秦伯的伤势更重了，倘若不是旁边的依韵公子扶着，只怕和我一般，也要倒在地上去；而相对于我们这些模样凄惨的家伙，依韵公子倒也还是保持着惯来的翩翩风度，不过我却还是能够瞧见他那张帅气的脸庞下，掩饰不住的疲惫，以及横贯胸前的血淋伤痕。

还是那句老话，别的不说，能够活下来，就已经是一场大幸运了。

度尽余波兄弟在，相逢一笑泯恩仇。

重新相见的大家激动得不知道说什么了，瞧见彼此这般的狼狈模样，稍微确定了一下彼此的伤势之后，便无语凝烟，回想起刚才的战况，久久地说不出话来，感觉现在的一切，仿佛都像是在梦中一般。

猛，太猛了，在此之前，我们都知道康克由十分厉害，却没想到他竟然如此厉害，从头到尾，都掌控着整个战场，就如同神灵一般。

刑堂长老刘学道厉害不厉害？

那是茅山宗内，修为能排前三的长老，然而却被他给一阵暴打，直接给杀晕过去，倘若不是旁人拖着，只怕已经身首异处了。

刑堂六老厉害不厉害？

成就了茅山宗刑堂大半恐怖名声的刑堂六老，修为仅次于十大长老的苦修士，在化神之后的康克由面前，也难以坚持多久。

秦伯、般智上师、依韵公子、布鱼、小白狐儿……还有我，这些人里面，哪一个单独拎出来，莫不是当世之间的强者，名动一方的人物，然而在这康克由的面前，却都如同笼中鸡鸭一般，随手而为，而且更加恐怖的是，面对着这么多一流高手的围攻，他差一点儿，就将我们给团灭了，而且从某一种意义上来讲，这还是抛开了那些巴干达信徒而为的战绩。

恐怖，太恐怖了！

倘若不是最后我的暴起，最终将其拿下，只怕此刻的情形，就是那些姗姗来迟的援军，给我们收尸了。

又或者，他们都难逃一死！

不过，仔细想一想，众人又发现一个更加恐怖的事情，那就是

这强大得让人绝望的康克由，居然就在刚才，被我轻松的几掌，加了数剑，就给消灭了当场，简直就是一场神迹。

小白狐儿和布鱼多多少少也知道一些我的情况，所以即便是心中生疑，却也还是耐得住，但是秦伯等人，看向我的目光，就显得意味深长了。

天下间，居然又出了这么一个妖孽！

是福是祸？

众人重逢，不知不觉却是各怀心事，而这时刘长老也将刑堂六老都给找到，带到了跟前来，一招呼，这才发现，虽然大家先前被康克由击得一败涂地，有的落入湖中，有的躺倒在死人堆里，不过却因为临时赶制出那龙鳞甲的缘故，使得重伤一堆，却没有一个撒手人寰。

这对于茅山来说，无疑是一件天大的喜事，要晓得这些苦修了一辈子的老道士，每一个都是茅山的财富，若是死了，那可是天大的损失。

如此算来，尽管场中的诸位个个带伤，但却还是一个皆大欢喜的结果。

刑堂六老相互搀扶，而刘长老却从死人堆里面，将智饭和尚的尸身给找了出来，抓着那颗光溜溜的脑袋，看着这张让人憎恶的脸，我不由得一阵感慨，为了这狗东西，我们在南洋一路奔波，结果最终还是没有能够将他给活着带回去，实在可惜。

瞧见我遗憾的表情，刘长老却提出了一个让我诧异的手段来。

他告诉我，这智饭和尚固然是死了，不过神魂还在，只要将这玩意给拘禁了，在将尸身给炮制一下，赶尸回去，等到了茅山之内，可用术法，将其复生，尽管只能再次存活三天，不过这时间用来审判他，却也是足够的了。

湘西赶尸术！

回魂天。

这手段我其实是有听说过的，古时候赶尸匠用朱砂封堵住尸体的气门，将其一直运回老家，还可让其与家人，作最后的告别。

此事既然刘长老提出，我便也放下了心，而在这时，刚才离开的般智上师，领着一群高矮不一、气势凝重的东南亚高手，正朝着我们这边走了过来。

第八十五章 杀鸡，夜袭

般智上师跟我介绍这一帮子的援兵，有泰国的、有吴哥政府的、安南的、老挝的，还有缅甸的，另外印度和印度尼西亚等地也派了代表过来。可谓是群雄毕至，汇聚一堂。

这些人里面，有的属于军方或者政府人物，有的则是在当地极有名望的高手，或者是各国的高级供奉，其中以有一个满面笑容、宛如弥勒佛的胖和尚，一个黑袍包裹、骨瘦如柴的高个儿男子。和一个满脸油光的中年妇人，总共三人为首，算是这援兵队伍里面修为最高的，看着高深莫测，似乎不比般智上师差多少。

特别是那个中年妇人，隐隐之间，给人一种极为神秘的气质，让人觉得很简单。

经过般智上师介绍，我方才晓得，此人是泰国拉达纳哥信王朝拉玛九世普密蓬-阿杜德国王的小姨妈。

抛开前面一大串让人脑仁儿发疼的称谓，这位小姨妈除了自己的皇家身份之外。还是泰国皇家供奉团的首席供奉，正是在她的统领下，泰国皇室方才能够在此风雨飘摇的政局情况下，一直维持统治，并且广受当地人民的爱戴。

这一点，小姨妈功不可没。

当听到这个称谓的时候。我脑海中浮现出来的第一个词眼，就是“镇国级高手”！

一如王红旗。

此番追查东南亚海啸之事，由各国联合形式，而这里面身份最高的，就是这位泰国小姨妈，而在这些人的计划中，一旦事情有变，不得不正面对上康克由的时候，这一位小姨妈，和其余的几位顶尖高手，将成为最主要的战力。

只是还没有等他们将这思想准备给做好。却得到了康克由落败身亡的消息，这实在是让人有些不知所措。

就好像是不断地深呼吸，攒够了充足的勇气和力量，正要一拳挥出去的时候，却打了一个空。

那感觉，憋闷得难受。

这些都是东南亚道上的场面人物，我们此刻这般模样，多少也

得有求助别人的时候，所以我倒也不敢太过于端着架子，与他们一一握手致意。

好在经过刚才一段时间的缓和，使得我勉强有了些气力。即便是不用布鱼搀扶，倒也能够自己站立。

就在我为这一大帮子的东南亚高手身份而感到惊讶的时候，在对方的心中，其实倒也并不是那么的平静，其中的波澜，似乎比我更加汹涌。

只有真正见识过康克由的人，方才知道他有多么的恐怖。

或者说，这个家伙已经不再是人，而是一个魔头。

正是因为了解康克由到底有多么的强大，所以他们才会对一个打败了康克由的家伙，充满了强烈的好奇，以及莫名的崇敬，特别是从般智上师口中得知此时的康克由，已然是化神状态，就凭着他一个人，足以将先前在场的无数高手给掀得屁滚尿流，就更是惊疑。

要晓得，般智上师的名声一直以来都十分不错，他是绝对不可能撒谎的。

那么，降服了这个魔头的家伙，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

很多人在瞧见我的第一眼，除了失望，大部分都会浮现出这么一个想法来——康克由就是被这个人给打败的么，不可能吧？

这个浑身血淋淋、风吹即倒的家伙，仅能够将阴影笼罩东南亚二十年的血手狂魔，给杀了？

事实上，我自己都有些不相信这事儿。

不过它终究还是我干的，这一点，无数人的眼睛都可以确认，根本没办法怀疑。

般智上师介绍完主要人物之后，几个顶级的高手还算是矜持，有一个戴着眼睛、皮肤黝黑的硬派巫师过来跟我握手，用生硬的中文对我说道：“尽管我知道般智上师从来不会说谎，但是我仍旧怀疑，像你这样的身手，是如何将康王给灭杀的——尸体呢？”

他却是用一种质问的语气，而握着我的手上，一股力道将我的手掌给紧紧地握住。

我的手掌，骨节被捏得喀喀作响。

在我旁边的布鱼和刘长老听到脸色一变，朝着我瞧来，而刚刚燃烧一切力量与康克由拼斗的我，哪里还有与这家伙拼斗的力气，顿时

就受制于人，脸色十分难看，也没有反击的手段。

在旁边介绍的般智上师脸色一变，慌忙出言制止道：“拉隆功，住手，不得无礼！”

他这般喊着，那巫师拉隆功却仿佛没听到一般，而旁边的几位顶级高手，包括泰国小姨妈在内的众人，都一副置身事外的模样。

这并不是他们对我有敌意，而是想要瞧一瞧，能够灭杀了康克由的男人，到底有多强悍。

倘若被一个拉隆功给羞辱了，这事儿就真的有些蹊跷了。

这事情发生得十分突然，所有人都没有意想到，这个家伙竟然会突起发难，思维仿佛打了一个结，而就在刘长老等人想要出手制止的时候，拉隆功手掌上的力量却突然变缓了，原本坚硬如铁的手掌，变得软绵绵的，仿佛一团棉花。

这当然不是蓄意试探的拉隆功回转了心意，而是他发现自己已经使不上力量了。

他的目光往下移动，发现自己的胸口处，有一缕寒芒冒了出来。

历史是如此惊人的相似。

饮血寒光剑，在我心中恼怒的一瞬间，从远处的泥地中倏然蹿了出来，将拉隆功给一剑扎穿。

强烈的失血让他不能够再肆意地朝我使劲儿，甚至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他脚发软了。

一直到了这个时候，旁边仿佛呆住了的所有人方才反应过来，七手八脚地冲过来拉住拉隆功。

有个人伸手，想去拔他胸口处的饮血寒光剑，结果刚刚一握到剑柄，顿时就像摸到了尖刺一般，“啊”的一声叫喊，倏然收回手，举起来一看，那手掌又红又肿，却是受了暗伤。

这一下，没有人敢去拔剑了，只是将刚才还恶意挑衅的拉隆功给拽到了一边去，而刚才还在喝令他的般智上师，又回转了头来，向我出声请求。

他想让我饶了拉隆功一命。

这剑既然能够要了康克由的性命，自然也能够灭掉拉隆功这般的跳梁小丑。

我在想了几秒钟，决定还是给般智上师一个面子。

一来人家在刚才的战斗中，表现出了与我们并肩死战的情谊，二来我跟这帮东南亚高手并不熟悉，此刻也不能闹翻，多少也得由他在居中斡旋。

不过在放过此人之前，我多少还是得展示一下爪牙：“即便我在杀康克由的时候已经用尽了气力，也不能容许任何人在我面前胡乱挑衅。上师，我可以给你个面子，饶他不死，但是，必须要让他给我道歉……”

身上插着一把不断蠕动吸血的长剑，再多的尊严都给塞进了狗肚子里面去，那拉隆功当下也是慌了神，直接跪倒在地，哭喊着求饶。

架势做足了，我却也不再矫情，手指微动，那饮血寒光剑从对方的身体里徐徐退出。

因为剑身将鲜血吸收，又避开了主要脏器，使得对方除了胸口平白无故多出了一个孔洞之外，倒也没有太多的伤害。

而我，则将饮血寒光剑给收入了胸前的八宝囊中。

我的这一招杀鸡儆猴，便已经足够震慑住了这一帮桀骜不驯的东南亚高手，大家再一次谈话的时候，除了些许尴尬之外，气氛倒是比一开始热烈许多。

修行者中，对于强者的崇拜是发自天性的，没有人会为了一个无关紧要的拉隆功出头，反而因为刚才的手段，对我更加敬重。

刚才还作壁上观的泰国小姨妈，此刻正笑盈盈地拉着我的手，死乞白赖地邀我去泰国王室做客。

对于这种莫名其妙的邀请，我实在是无力应承。

此时此刻，我最想做的事情，并不是应付这一大帮子热情的东南亚群豪，而是找一个地方，踏踏实实地睡上一觉。

累了，我是真的累了。

好在这些人过来，也不过是与我们打个招呼，混一个脸熟，余下还有许许多多的事情要做，倒也没有太多闲情逸致陪着我瞎扯。

随着这些人离开，我们也总算是松了一口气。

我、布鱼、小白狐儿，与秦伯、依韵公子，以及刘长老等人找了个地方，或坐或躺，给彼此疗伤敷药，而过了半个多小时后，殷智上师身边的白巫僧带着一辆中巴车过来，将我们接到了附近的一处宾馆下榻。

作为世界上最不发达的国家之一，吴哥宾馆的条件自然也不会太好，不过有张干净整洁的床，就已经很不错了。

大家甚至都来不及多说什么，回到各自的房间之后，趴在床上，昏昏沉沉，就睡了过去。

刑堂长老刘学道，因为没有受什么伤，自愿为我们守夜。

此老之前的架子极大，然而在这个时候，却义无反顾地承担起了这般的职责来，不知为何。

我这一觉睡得天昏地暗，整个人仿佛都快要死去了一般，而不知什么时候，迷迷糊糊地感觉怀中，突然多出了一份芳香和温暖，方才缓缓地醒转了过来。

第八十六章 毁容，清算

我这人平日的警觉性很高，一羽不能加，蚊虫不能落，讲究的就是一个敏感。因为常年刀口舔血，早已过惯了这般的日子，不过也只有精力耗尽的这个时候，才会一直等到温香软玉满怀间，方才清醒过来。

在一开始的时候，我的确是有吓了一大跳。

不过当闻到那熟悉的味道，以及药香之后。方才晓得，挤入我怀中，将我给紧紧抱着的，并非别人，而是小白狐儿。

因为受伤太过于严重，小白狐儿的七尾之力此刻已经崩塌了，身后一根毛茸茸的大尾巴，将裤子弄得鼓鼓囊囊，而那张脸更是直接毁容了，血肉模糊，鼻子都只剩下两个孔洞。宛如厉鬼一般。

我因为实在是太过于疲惫，在简单地了解她性命无忧之后，便将其交给了布鱼，让他处理，而我则是再也分不出一点儿精力来，也不知道她现在到底是个什么情况。此刻晓得拥入我怀中的却是小白狐儿，却也不敢立刻醒过来，装着熟睡的样子，结果等了好一会儿，却发现小白狐儿仅仅只是抱着我，并没有再做任何动作，不由得轻轻舒了一口气。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听到轻轻的抽泣声，胸口的衣裳，不知不觉，居然湿了一小片。

小白狐儿。哭了？

这情况让我有些难过，一直以来，这个小姑娘在我的心中都是坚强、活泼的印象，自懂事开始，就没有哭过几回，此刻居然不声不响地爬上了我的床，躲在我怀里，极力地忍着声音哭泣，着实让我有些措手不及，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而随着小白狐儿的哭声越来越大，有一种难以抑制的趋向。我也终于不能再假装熟睡，缓慢地睁开眼睛来。

我装作刚刚醒过来的样子，抓着小白狐儿的双肩，让她饱满的胸脯稍微地离开我的胸口，沉声说道：“尾巴妞，你怎么了？”

“哥哥……”

小白狐儿将脑袋埋在了我的胸口，刚说话，泪水就止不住地冒了出来，哽咽了半天，都说不出话来，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伸

手去开台灯，却被她给一把抓住，难过地喊道：“别开灯，哥哥，不要开灯……”

我听到她这焦急的话语，心中咯噔一下，想起了沉睡之前小白狐儿那张血肉模糊的脸来。

毁容！

能够让小白狐儿变得如此脆弱的，恐怕就只有这件事情了，想到这里，我从床上坐直了起来，让她坐在我的对面，双手交叠，认真地看着她。

小白狐儿低下头，不肯让我看到她现在的模样。

然而即便是低着头，我依旧能够瞧见那大概的轮廓，瞧见先前那一张清秀妩媚的小脸儿已经完全变形，就仿佛用熨斗给生生地拍平了一般，乍一看上去，当真是有些恐怖。

不过恐怖归恐怖，我却晓得，面前的这个小姑娘，是陪着我们一起成长的青梅竹马。

不管她变成什么模样，都不能够改变这个事实。

更何况，身为精怪，改变自己的容颜，并不是那么复杂的事情，基于这一点，所以我先前倒也没有太多的在意，没想到却成了小白狐儿的心结。

为了让小白狐儿轻松一些，我微微一笑，紧紧抓着她的手说道：“尾巴妞，难道你换了一张脸，就不是你了？”

听到我这么一说，她方才鼓足了勇气，抬起头来，只见那血肉模糊的地方已经结痂，横七竖八，确实有些狰狞，而原来秀丽挺直的鼻梁，此刻却被两个孔洞给代替，着实诡异，不过我心中有了准备，倒也没有太过于惊讶，只是平静地问道：“些许外伤，不过尔尔，等你修为恢复了，自然能够回复原来模样，何必自怨自艾？”

小白狐儿哭丧着脸说道：“哥哥，那姓康的老坏蛋将我的修为给破去了，我现在的海气里，只剩下最基本的种子了，哪里能够自我恢复啊……”

“啊？”

听到小白狐儿的哭诉，我心中顿时就生出一团火来，那个康克由，当真是死变态，居然将小白狐儿变成这般的模样，着实可恶。

我心头固然是怒火滔天，不过在敏感脆弱的小白狐儿面前，却

不得不保持着平静的模样，紧紧地握着她的双手，认真地说道：“没事，这修为没了，我们还可以再练，你当初还不是这么一步一步走过来的，现在重修，肯定会少走许多弯路，顺畅得很呢！”

小白狐儿难过地说道：“可是，我只有修到三尾之力，方才能够改变现在的模样。而我因为受到这一次的重创，那时间，最长十年，最短也要三年……”

我重重地拍了拍她的肩膀，好言宽慰道：“不管几年，不管是否能够恢复，你在我心中，永远都是当年的嚶嚶！”

听到我这话儿，小白狐儿抬起头来，认真地盯着我的眼睛许久。

这段时间仿佛有一个世纪，而后小白狐儿突然叹了一口气，小心翼翼地对我说道：“哥哥，以前在神仙府里面的时候，你经常抱着我和胖妞一起睡，今天，我能够在你怀里，躺一会儿么？”

小白狐儿近年来逐渐从女孩儿长成了少女，渐渐地抽条儿了，胸口突起，屁股浑圆，已经有了女人模样，我也是尽量地与她保持距离，不会显得太过于亲密，给人予不好的遐想，而此刻瞧见这女孩儿一副让人望而生畏的面孔，以及那水汪汪的眼眶儿，让我倏然又想起了当初在麻栗山草丛里面，第一次瞧见那个小姑娘时的场景来。

那个时候的她，就像一小猫小狗一样，可怜得让人揪心的疼。

而此刻的她，还不是一样么？

这个世界上，她能够依偎的，除了我，难道还有谁么？

想到这里，我心疼地将这个可怜的小姑娘搂入怀里，轻声说道：“好，你得乖乖的，不要胡思乱想，而且还得记住一件事情，那就是不管怎么样，有我在，就不会让你有事的，知道么？”

怀里的那个小姑娘脑袋朝着我的胸口拱了拱，换了一个舒服的方式，低声说道：“嗯，我知道了……”

这话儿说完，她居然就睡了过去。

看得出来，她一直都在为自己毁容之事而悲恸不已，几乎都没有怎么休息，而此刻在得到我的劝解之后，却是放下了心来，精神一松懈，便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

我瞧见小白狐儿睡着了，试图放开她，然而却被她下意识地紧紧抓着，心中一软，便不再执意。

抱着小白狐儿的我，心中一点儿男女情欲都没有，想着这些年来与小白狐儿在一起相依为命的点点滴滴，那种浓浓的亲情就袭上了心头来，闭上眼睛，方才感觉精疲力竭的我依旧还是困倦得很，便也不再多想，跟着也昏睡过去。

再次醒来的时候，小白狐儿已经不知去向，我坐起身来，瞧见床头柜上面留着一张纸条。

我拿起来，看了一眼，瞧见上面却是小白狐儿写给我的留言——哥哥，谢谢你给我的鼓励，也希望你能一直做我的哥哥，永永远远！

看到这句话，我闭上了眼睛，嘴角含笑，心中满是荡漾的情绪。

是的，尾巴妞，我会一直都是你的哥哥，永永远远。

这一点，从你我认识，就已经注定了。

这就是缘。

我睡醒过后，梳洗打扮，出门一问，方才才知道我居然睡了一个多星期，而在这段时间里，以泰国小姨妈为首的东南亚联合同道已然联手将巴干达这个邪教给彻底地围剿干净，除了少部分人逃入了山林，大部分人，或死或囚，不成气候。

海啸一案，至此差不多也算是了结。

唯一让人觉得有些不圆满的，就是那天出现在现场的陆一，也就是小药匣子，一直没有下落，估计是趁乱逃跑了。

我本来想将邪灵教海外的这条线给捡起来，结果终究还是不能成事。

小白狐儿在那夜之后，放下了心结，找布鱼给她弄了一副面具，也恢复了之前那天真烂漫的性子，让人感觉不到她的少女之心，而秦伯和依韵公子伤势好得差不多了，待到我苏醒之后，特地与我告过别之后，便前往我们最初的目的地金边，通过依韵公子的家族公司，返回了宝岛。

刘长老其实与秦伯等人一般，着急回家，不过也是为了我，方才在此等候，待到我这边无事，便与我招呼一声，带着炮制妥当的智饭和尚，赶尸北上。

随着众人的纷纷离散，回国也提上了我的日程计划来。

不过在此之前，我还有一些事情，需要安排。

在醒过来的第二天，我与泰国小姨妈进行了会面，双方交谈得十分融洽，并且交换了一些各自的看法。

几天之后，曼谷一家名叫野门之光的酒吧被查封，有人试图暴力抗法，五人被当场击毙，十数人被抓捕，羁押在了泰国西北的某处秘密基地。

再一天，前曼谷大亨素察的两个兄弟相继被查，罪名是参与制作和贩卖毒品，以及黑社会活动。

两天之后，我们登上了曼谷前往春城的飞机。

番外篇卷二 浮云年代

第一章 我们终将老去

我们返回春城的当天，正好是穆青山的遗孀，和小儿子抵达祖国的第二日。

在曼谷定居长达近二十年，无论是穆青山的遗孀。还是小儿子，对于祖国都有一种强烈的陌生感，倘若不是穆青山和穆史薇的死，两人是绝对不会回到这样一个陌生之地。

事实上，他们是被我从夺命妖姬私设监狱里面，给救出来的。

两人原本也是将被当成人质的命运。

一场大战，悲痛之余。很多事情再也回不去了。

不过让两人欣喜的是，回到祖国的他们，受到了最为热烈的招待，滇南局春城市局为了母子二人的到来，在单位大院里特别腾出了一套最好的房子，不但安置好了仓惶而来的两人，而且还给穆青山遗孀安排了一个局内翻译的工作，也给那小孩儿安排了最好的幼儿园。

有着省局的特殊照顾，这孩子一旦表现出一定的天赋，就会被纳入系统内的培训系统，成为一名修行者。

而我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与母子二人见了面。

双方见面，寒暄几句套话之后，便再也没有太多的话语要讲。

穆青山的遗孀对我的情绪十分复杂，倘若不是我，或许穆青山和女儿还不会死去，同样的道理。若没有我，她也不可能被救出来，获得重新生活的机会。

到底该怎么面对呢？

这是个难题。

我无法跟一个沉浸在幸福生活中许久的小女人解释这现实的残酷，甚至无法对她说，康克由当初杀害穆青山和穆史薇，完全只是因为心情不好的缘故。

世间的丑恶，留给我们就好，普通人，宁愿看得少一些，生活或许还会幸福点。

我离开了，留下啦一大笔钱。交给滇南省局的相关领导，作为孩子以后的教育费用，和母子二人的生活来源。

与滇南局的相关同事们吃过一顿简单的送行酒后，我与布鱼、

小白狐儿也分别而来。

他们回京都，我去金陵。

三人在机场分手，小白狐儿已经完全没有粘着我的小女孩脾气，文文静静的，反倒是让我多少有些不适应。

或者有些小失落。

不过，小女孩儿，她终究还是会长大的，也终将会离我而去。

飞机抵达金陵。我没有先回句容茅山，而是去南南那边走了一遭，提供了一些资金之后，又跟慈元阁的阁主方鸿谨在秦淮区碰了头。

之所以找方鸿谨，除了叙旧之外，主要的还是在聊生意。

或者用简单的话语来讲，叫做洗钱。

当然，这钱的来路可以经得起任何政治处的审查，作为曼谷大毒梟素察一生的大部分累积，它可是一笔巨大的财富，不过这些东西，一下子拿出来的话，极有可能会贬值贱卖，若是想要它能够有一个良性循环，我必须找一个懂行，而且不会骗我的人来接手此事。

那么与我有着长久合作关系的慈元阁，就闯入了我的视野。

被称为修行界之中最会赚钱的商人，方鸿谨有着一种独特的气质，与我的关系也算是良好，不过当我拿出这么多财物来的时候，他的第一反应，并非惊奇，反而有些失望。

他本以为又是一大笔天山神池宫的制器呢，没想到是这么一堆腌臢之物。

关于钱财，到了这样的级别，的确是不怎么放在心中。

不过当他听到我关于用这笔钱来做一个慈善基金的想法时，又生出了兴趣来，在与我一番沟通和交流之后，决定有慈元阁出面，与我共建这个基金会，致力于扶持教育、老兵救助以及一系列弘扬社会正能量的相关事宜。

在对于财产的变现，我们仅仅用半个小时就搞定了，不过对于基金会的章程、范围和检察制度，我们却用了整整一天。

大人物做事不重利，而重在心安理得。

谈妥此事，已然是华灯初上时分，我与方鸿谨以及他的两个助手握手告别，刚刚送走三人，却听到身后有人在叫我。

我回过头来，原来是戴巧姐，萧大炮的老婆。

此刻的戴巧姐已经不再是当年那个雷厉风行的大龄女青年了，穿着简朴沉稳的她可是金陵市局的当家人，而在她的旁边，还有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姑娘，长得冰肌玉骨、如花似玉。

这小姑娘叫做箫璐琪，是萧大炮和戴巧姐的女儿，小屁孩儿的时候我见过，没想到一晃眼，居然就长这么大了。

岁月催人老啊！

我与戴巧姐多年未见，双方既然碰上，正好就一起吃个晚饭，席间聊起往事，又谈及萧大炮的现状，戴巧姐的情绪便来了，跟我一直埋怨起萧大炮那个鲁男子来。

他们夫妻分居，差不多已经快二十年了，聚少离多，就好像不是一家人一般。

对于此事，戴巧姐曾经无数次催促过萧大炮，让他跟上面提及内调之事，不过却一直被萧大炮否了，说西北不稳，而他又是支柱，离开不得。

戴巧姐想着将工作调到西北去，又被萧大炮拒绝了，说他在西北边疆仇家太多，放心不下。

说到这里，戴巧姐跟我抱怨道：“你看看，这老东西说的是什么话，早知道这样，老娘当初就不应该找他这么个家伙，省得守活寡。我跟你讲，要不是我知道他没在那里养小狐狸精，说不定哪一天，我就跟你家萧大哥各过各的，离婚了！”

戴巧姐到底还是有些当年铁娘子的脾气，说话也是火爆，而她女儿则显得沉默许多，在旁边默默地吃着饭。

小姑娘颇为文雅，一小口，一小口，吃了半天，一小碗饭都还没有见底。

清官难断家务事，我也没办法对萧大炮和戴巧姐之间的感情生活评价太多，只是好言劝她，说箫老大在西北，是国之脊柱，牺牲颇多，有的事情，能支持的，多支持些，能理解的，多理解点。

吃过晚饭，我对戴巧姐那种祥林嫂式的唠叨有些招架不住，便也不再久留，不过对于旁边那个文文静静的小女孩儿，倒是充满同情。

临走前，我挑了一件天山神池宫的簪子，作为见面礼，送给了她，并告诉她我的联系方式，若是有什么事情，可以找陈叔帮忙。

不知不觉，我居然已经变成了大叔。

我们都在老去。

看着箫璐琪，我不由得生出一种古怪的情绪来，想着或许我也应该考虑一下关于生命繁衍这件重要的事情来。

我连夜回了茅山，因为时间已经不能再耽误了。

事实上，早在我还逗留在东南亚处理后续事情的时候，刑堂长老刘学道已经带着刑堂六老，从滇南赶尸，一路翻山越岭，返回了句容茅山。

他们赶尸，虽然也是昼伏夜出，不过却全无遮拦。

等我回国的时候，江湖上已经是沸沸扬扬，但凡消息灵通一点的人，都知道了这件事情。

茅山扬威国外，将冒犯茅山尊严的南洋大梟之子给化作活死人，一路押回。

这名声，我在春城的时候，都听人跟我提过好几次。

我返回茅山的第二天，正好就赶上了对于智饭和尚的公审大会，因为此事还涉及到另外一个修行大派悬空寺，所以茅山还邀请了包括悬空寺在内的八大修行门派，地点定在了当初茅山开山门之时的顶峰道观之中。

八大修行门派里面，青城、龙虎、崂山、昆仑，均有到场。

这是一场江湖盛宴，主审者是茅山话事人杨知修。

作为掌控整场公审的主神人，杨知修表现出了强大的控场手段，和长袖善舞的交际能力，愣是让一众远道而来的江湖同道，没有谁能够挑出理来。

茅山做足了充分的准备，给智饭和尚罗列了十二大罪名。

有人将此事，称之为修行界的“东京大审判”，对于这个说法，我表示无力吐槽，事实上，我除了在旁边围观之外，基本上都没有参与公审。

我已经做了我该做的，剩下的事情，就交由想出风头的人去做吧。

我不为名。

我只是在替师父，守护他为之奋斗一生的茅山而已。

然而即便是杨知修宛如满月一般吸引了众人的目光，却没有人

会忽视躲在角落里，静静观看公审的我。

就是这个家伙，那个茅山的外门大弟子，带着两个手下，千里追凶，配合着茅山刑堂，将这个智饭和尚从康克由那个南洋大魔头的手上，给夺回来的。

康克由是什么人？

但凡有些见识的人都晓得，那可是南洋那地界的顶尖大拿，在俺们这儿的地位，就如同神秘的天王左使王新鉴一般。

最后的结果呢，一剑捅死了。

牛逼，这回茅山牛逼大发了。

公审完毕，智饭和尚对于自己的罪行供认不讳，最后受三刀九洞之刑而死，作为案件的相关方，悬空寺表示并无异议。

接下来是茅山的招待，我对此并无兴趣，于是去了后山，见自家媳妇儿——我至今仍然记得，那一天当我见到小颜师妹，双手相叠，手指搭到她的脉搏之时，心中涌出来的，到底是什么样的惊喜。

第二章 剥夺父亲权利

学道之人，对于脉搏的把握，自然要比一般老中医更加透彻一些，当抓住小颜师妹那双手的时候。我的眼皮一抖，突然间心中就是一阵狂跳。

在此之前，我在金陵见过戴巧姐以及她女儿萧璐琪的时候，就曾经有过这样的一点儿想法，却没想居然就梦想成真了。

天啊，这到底是真的么，还是老天在愚弄我？

对于此时。从来没有过期待的我，在意识到的一瞬间，就感觉仿佛有一阵电流从后背划过，顿时就有些头昏脑涨，紧紧抓着小颜师妹的双手，激动得说不出话来。

小颜师妹冰雪聪明，瞧见我这幅模样，略微有些羞意地问道：“你摸到了？”

我头如捣蒜，咧着嘴笑道：“当然，多久了？”

小颜师妹幸福地拉着我说道：“其实也不久，我这个月亲戚没来。就找尘清真人呢看了一回，才知道是怀上了。后来我推算了一下，应该是你上一次回山时发生的事情吧……”

她满脸羞红，我便不自主地回想起那一夜的癫狂，忍不住地将她搂入怀中，恣意怜爱道：“哦。想想我们那天，都做了些什么呢，不如现在咱们研究研究吧？”

小颜师妹一把将我给推开，羞恼地啐了我一口道：“想什么呢，我都这样了，你还生那坏心眼……”

我叫屈道：“老夫老妻了，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再说了离瓜熟蒂落还远着呢，你总不能让我打光棍儿吧？”

小颜师妹依旧不理我，两人调笑了一番，她问我道：“大师兄。你喜欢男孩儿，还是女孩儿？”

我笑着说道：“这事儿咱们不是讨论过了么，生个女孩儿，要是个包子脸的小可爱，那就更好了……”

“包子脸，你想什么呢，好难看哦。”

“这你就不懂了吧，小的时候肥嘟嘟，长大了，就会越变越好看了。”

“哪有，我小的时候也不胖啊？”

“孩子像我呗……”

两人相拥在一块儿。说着些没有营养的闲话，不知不觉间，我在南洋之行中积攒下的那份戾气，就消失了许多，心中满是那一份即将为人父亲的自豪感。

摸着小颜师妹此刻还是平坦的肚皮，我满心喜悦，想着这里面的那小东西，以后可就是我生命的延续了。

这种情感，莫名复杂。

而就在我想跟小颜师妹一直腻下去的时候，她却跟我提起了一件事情来。

尘清真人告诉小颜师妹，说我这边倘若有空了，去他那儿一趟。

我与小颜师妹久别重逢，恨不得腻在一块儿，先前是因为公审智饭和尚这种事关茅山声誉的大事，方才不得不忍下那相思之情，此刻哪里愿意搭理旁人，并不愿意，结果小颜师妹一句话，却让我不得不从温柔乡里面走了出来：“邓长老告诉我，说是关于我肚子里面宝宝的事情。”

简单一句话，我不得不与小颜师妹短暂告别，前往后山尘清真人的隐居之处拜见。

事实上，我已经大致才想到了他找我，到底是什么缘由。

李道子逝世，我师父闭关，此刻茅山之中，对我最为知根知底的人，估计也就只有尘清真人一个了，他邀我见面，又谈及了孩子的事情，我不用想，都知道是关乎于我身上的十八劫。

十八劫，是我一辈子都绕不过去的坎儿。

为了它，我从陈二蛋，改名唤作了陈志程；为了它，我无数次的出生入死，有家难回；为了它，我甚至连成亲的时候，与我对拜的，都是小颜师妹的师父英华真人杨影。

而后不久，英华真人就死了。

年少的时候，我并不知道这一切到底是为了什么，而过了这么长的事情，我终于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我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从我一出生起，就藏在我心海之中的那个魔头。

蚩尤。

所谓十八劫，不过是我们身处的这个世界，整个世界意志出于对于它的恐惧和憎恨，使得这劫难全部都加诸到了我的身上来。

恐怕蚩尤不去，即便是过了十八劫，我依旧还是个天煞孤星。

我到时无所谓，拼死拼活也活了大半辈子，而倘若这劫难要是落在那未出生的孩子身上，那就麻烦了。

想到这里，我脚步如飞，很快就赶到了后山封印处。

越过浮屠塔林，尘清真人在那儿结庐而居的草庐就出现在了我的面前，山外那场盛大的实力宣示，并没有引起这位老人的半点儿兴趣，当我赶到的时候，他正在慢悠悠地泡着茶。

茶杯有两个，他显然是预料到了我要来。

草庐茶室，当我坐下的时候，老头儿抬起头来，对我笑着说道：“南洋一战，威震中外，世人皆叹晋鸿之后的茅山，你陈志程当属第一人啊！”

尘清真人邓震东在十大长老之中，辈分最高，跟已逝的李道子同辈，比我师傅陶晋鸿还高，对于我的事情，也十分清楚，在他的面前，我并不会装什么，只是苦笑着说道：“您老应该知道，这战绩功劳，的确是落在了我的头上，不过杀死康克由的，是我，也不是我。”

对于我的坦诚，尘清真人点了点头，也没有太多的言语，只是问了一句：“它出来了？”

在得到我的确切回答和简单的介绍之后，他沉默了一下，然后对我说道：“魔鬼便是这样，总是将自己装扮得无比伪善，让你放下心防，而到了那个时候，你离任它宰割的时候，就已经不远了。”

他似乎不愿多谈，讲完这事儿后，对我说道：“秀女峰萧应颜怀孕了，是你干的？”

对于这一点，我并不避讳，点头肯定道：“是，我和她是结发夫妇。”

尘清真人说道：“对于这一点，我自然知道。晋鸿在闭关之前，曾经将你给嘱托给我，那么有些事情，我必须跟你讲——还记得你和萧应颜结婚的时候，英华真人做了什么吗？”

我眉头一跳，想起当日之事，出言说道：“代徒拜天地，行祭礼。”

“可知为何？”

“我生来受世界厌恶，恐怕会给世间与我关系亲密者，带来祸端。”

“你既然清楚，那我就直接说了，那孩子生下来，不能姓陈，也不能与你、与萧应颜相认，这你可舍得？”

不能姓陈，不能与我相认？

也就是说，小东西不能认我作爸爸，不能认小颜师妹作妈妈？

尽管有一点儿心里准备，但是当我从尘清真人口中听到这般的话语来时，浑身一僵，仍旧忍不住出口反驳道：“为什么，难道因为我这个父亲，还会影响到小孩儿的身上不成？”

尘清真人似乎早有预料到了我的情绪，平淡地回答道：“难道不会？”

我愣了好一会儿，试图找到点什么理由，结果半天都说不出话来，反倒是尘清真人在心平气和地劝我：“小孩子的抵抗力，终归要比大人弱许多，稍微一点儿影响，都会致命。想想英华真人，还是保险一些好。”

沉默了许久，我长叹一口气，对他问道：“那真人打算怎么安排？”

尘清真人回答道：“过段时间，我会给萧应颜安排闭关，避开别人的视线，而等到孩子出生之后，我会给她安排一人家落户，然后由我将其收为徒弟。”

他的安排并没有什么值得挑理的地方，我也知道尘清真人这是在小颜师妹、小孩儿好，不过不知道怎么回事，心里面总是有些难受。

不过我最终还是接受了尘清真人的安排。

孩子不能姓陈，也不能姓萧，对于这个，尘清真人征询了我的意见，我想了许久，徐徐地吐出一个字：“包。”

“啊？”

尘清真人以为这是我母亲，又或者小颜师妹母亲的名字，然而他却并不知道，这只不过是我对于那个孩子，一个小小的祝福。

祝他，或者她，长得像个小包子一样。

茁壮成长。

从尘清长老那儿回来之后，我与小颜师妹交流过之后，为了避开外人的耳目，并没有在她那儿留宿，而是在清池宫中找到了一处修行间静坐。

此时的茅山，已经不是我师父掌教之下的茅山。

我谢绝了任何人的来访。

包括此刻的茅山话事人，以及在宗门里与我关系最为亲密的符钧师弟。

理由是身受重伤，不便见客。

有着刑堂长老刘学道的证明，以及携着击杀血手狂魔康克由的威势，没有人会对我说三道四。

事实上，南洋一战之后，我在茅山的地位突然变得超然起来。

多年之前，师父定下的策略，茅山居于江湖之远，而我居于庙堂之高，一内一外，相互呼应，这想法没想到在这个时候实现了。

之前的官位，终究不如我在南洋之时，展露出来的獠牙管用。

当然，实际上的理由，是我在被剥夺一个父亲身份的这事儿给打击之后，单纯是想找一个地方静一静。

除此之外，我还有一个东西，需要研究。

那就是碧罗魂珠。

第三章 秦伯原是魔星

碧罗魂珠是什么？

那是一颗光华流溢、滴溜溜圆的碧绿珠子，同时也是小黑天凝练了无数强者灵魂，练就分身的承载体。

这样的东西，即便是在灵气远比这世界更为充沛的灵界。也是极为珍惜之物。

就是凭着这玩意，小黑天凝聚出十八分身，横行一时而无人抵挡，一直等到死亡峡谷深处的真龙遗尸争夺战之时，方才败走麦城，折在了我与努尔等一票兄弟的联手之下。

每一个小黑天分身被消灭，都会留下一颗这般的珠子来。

我们总共凑齐了十二个。被我留给了努尔。

留在那个世界，他比我更需要这玩意，然而努尔却总想着将最好的东西留给我。

这就是兄弟。

我们当时似乎有些争执，不过最后却被闯入其中的黑花夫人给打断了。

我本来都已经遗忘了此事，然而那日与康可有决战洞里萨湖畔，听到它对我讲起如何摆脱心魔，练就化外分身的手段时，就不由自主地想到了这东西。

然后我神使鬼差地翻腾了一下八宝囊。

这颗珠子，就安安静静地躺在了某个角落里，不动也不动，而倘若我想不起此事来。或许它就会一直留在这儿，直到我哪天儿闲来无事、整理把包囊的时候，放才能给重现光明。

我真的不记得，这颗珠子是什么时候被我留在八宝囊中的了。

当时的战斗已经激烈到了极点，而后我又相继被黑化夫人和小药匣子给坑了，怒急攻心。哪里还会想得起这事儿来。

不过不管它到底是什么来历，关键的一点在于，此时此刻，它的确是出现在了我的手掌之上。

灼灼其华。

这玩意既然能给承载着小黑天的化身，肯定也可以装下我的意识。

只不过，到底是如何做呢？

我不懂。

不过这个没有关系，作为一个延续了几千年的顶级道门，茅山关于各类法门和手段的记载却都在藏经殿中放着，我在闭关之前，就已经运用了我议事长老会的身份，从里面借了十几本相关的典籍和前人笔记。悉心研究。

我足足看了三天书。

第一天在大概浏览，将所有书里面的内容做一个大致评测，挑选出有用的内容来。

第二天在删减。

第三天，我终于将所有的内容都印入了脑海里，然后将这些东西在心中融会贯通，剩下的事情，就是悟了。

我单手托着碧落魂珠，苦思冥想，又是三天。

修行当真是一种让人上瘾的东西，只要真正静下心来，仔细地感受那里面的快乐。就会发现一件事情，那就是时间当真不够用。

我觉得我倘若能给如许多苦修士一般，对壁枯坐大半年，或许能给直接将这碧落魂珠给炼化为分身。

然而此刻却不行，我还有很多事情，需要去做，无数人对我抱着许多期待。

我不能让他们失望。

而最重要的一件事情，那就是尽管我不够名义上成为小颜师妹腹中婴儿的父亲，但还是希望能够见证着他，或者她的出生。

这些事情，使得我不能沉迷于修炼之中去。

不过我在脑海中却大致地有了一个初步的想法，那就是掐出一段神识来，融入其中，让那碧罗魂珠像婴儿一般，迅速地成长，从而成为另外的一个我。

到了那个时候，我就可以将心魔给彻底地祛除神识之海。

我将会成为一个完整而独立的人。

而不是牵线木偶。

但是，实现这一切，它都需要足够的时间，我却等不起，唯有将其作为一个长远的计划来考量。

而经过这些天的参悟，我还明白一件事情，那就是不但碧落魂珠可以承当我的化外分身，像饮血寒光剑这般与我常年一起同息共命的法器，也能给成为灵魂的承载体。

然而当我的手掌摸到它的剑柄之时，却感受不到它那天杀了康克由的强大。

魔剑依旧是魔剑，唯一的区别是它似乎比往日里更加的沉重。

但它并不会飞，也不会如心魔附体时，所表现出来的那种强烈的杀戮之意，或者说，它此刻依旧不是飞剑。

它有着自己的剑灵和魔性，但只有在心魔临体的时候，方才会发挥出它最大的力量来。

我与此间相伴超过二十年，但是却抵不住心魔拿着的那短短几分钟。

臣服强者，并非只有人类才会这般做。

不过尽管如此，在吸收了康克由化神之体那大部分的精华之后，饮血寒光剑已经完成了最重要的一次进化，成为了一件让人感觉到心情沉重、望而生畏的魔兵。

我先前去见南南，一件主要的事情，就是想让他帮着做一件可以稍微遮掩凶光的剑鞘。

经过一个多星期的闭关，我已然将南洋一战的收获、感悟和得失都弄得比较透彻了，在没有最快方法将碧落魂珠给炼化的情况下，只有离开了修行室。

门口守着两个小道士，瞧见我出关，朝着我拱手为礼，然后回去通禀。

很快，就有许多人想要来见我。

尽管南洋一战成名，名气直追茅山掌教陶晋鸿，不过我却晓得，在暗处，可有无数的眼睛在盯着我呢，也不敢有太多的傲气，这些天也是将那些人的热情给搁置凉了，现在却是都见过面，没有表现出不耐烦的情绪来。

如此浪费了整整一天，然后有道童过来传信，说杨话事人想要拜见我，不知道有没有空。

杨知修坐上话事人的位置，并不算太久，架子也摆得极低，这样的态度让许多人都为之称赞，觉得他是平易近人，然而我却晓得一点，这个整日笑眯眯的家伙，并不是什么好鸟。

茅山之上，鱼龙混杂，从来都没有和光同尘过。

或许有，也不过是矛盾掩藏过深而已。

对于杨话事人的亲自拜访，我并没有表现出太激动的情绪来，此时此刻的我，混迹官场快三十年了，什么样的场面没有见到过，倒也生不出士为知己者死的那份慷慨来。

双方本来就不是很对付，这是有着历史原因的，此刻脸上挂满虚假的笑容，在这里说着客套话，实在是一件很累的事情。

彼此笑盈盈，不过都只是伪装而已，也说不出什么太多营养的东西来。

杨话事人问我事后的打算，是否有留在茅山帮着主持大局的想法，若有，他力邀我与其一起奋斗，希望借重我这些年在朝堂之上的经验，振兴茅山。

虽然对方说得情真意切，不过我也知道只是在试探。

而我没有跟他有着太多周旋的心思，直接告诉他，我休息妥当之后，很快就准备回京履职了。

对于这事儿，杨话事人表示了遗憾。

深深的遗憾。

我出关之后，在茅山并没有待好几天，本来想跟小颜师妹好好聚一下，以解相思之情，而在于杨话事人的会面之后，却终究还是搁置了。

我不想因为一时欢愉，让小颜师妹太受人注意，破坏了尘清真人的计划。

今日之茅山，在非以前的茅山了。

离开茅山之后，我去南京与南南会面，领取了一部分成品，包括两幅精心炮制的龙鳞甲，以及一副龙蟒犄角制作的剑鞘。

那龙鳞甲且不说，这龙蟒犄角，看着朴实无华，就好像是一根枯木所制，不过却是内有乾坤。

也只有此物，方才能给罩得住饮血寒光剑这个时候的凶煞之

气。

带着诸般物件，我返回了京都。

从机场的特殊通道出来，我连家都没有回，就叫了出租车，直奔总局，将之前从装备处那儿领取的东西，给交还回去，并且回到单位报到。

而我跟宋司长交流还没有超过五分钟，他桌子上的红色保密电话就响了起来。

宋司长苦笑着摊开双手道：“估计是王总找你，这些天他可一直在念叨你呢。”

一接，果然就是王总。

我在最短的时间内，赶到了那栋苏式小红楼的王红旗办公室，见到了这个让人敬佩无比的老光头。

“日你先人板板，没想到你居然真的做到了！”

见到我的第一面，老头儿再也没有安稳地坐在宽大的办公桌后面，而是激动地冲到了我跟前来，一把抓住我的臂膀，不停地摇动。

王总虽然是东北人，但是在西川带过一段时间，还曾随同百万川军奔赴前线，西川话说的格外溜。

被总局第一人这般的称赞，我笑了笑，不知道该如何说才好。

我若是太过于张狂，难免会给人不稳重的印象，而倘若是云淡风轻的谦虚模样，在王总面前，似乎又有些装逼过头了。

想了一想，我还是应付了一下之后，将当日发生的情况给他讲了仔细。

当然，该有的春秋笔法，我自然晓得如何叫做详略得当。

听到我讲出的这些诸般周折，王总长长地嘘了一口气，然后给我指出来：“秦鲁海此人，本是龙虎山道士，算起来还是当代张天师的师叔，后来被逐出了龙虎山之后，加入了邪灵教，却是十二魔星之中的秦魔！”

什么，秦伯居然也是十二魔星？

第四章 悠闲生活不多

在此之前，我晓得秦伯在解放前曾经是国府第一高手尚正桐的手下，名列将军之职，出身是龙虎山天师道。而瞧见他与依韵公子的关系还算不错，隐隐间也能给感受到他也许跟邪灵教，似乎牵扯着一些关系。

不过到了我这个年纪，看到问题，早已没有那般的偏激，也不会是非黑即白的极端世界观，所以在与他们同生共死之后。便没有再多细究。

然而我实在没想到，秦伯不但是邪灵教的十二魔星之一，而且极有可能是名列前茅的那几位。

王总告诉我，秦魔在邪灵教中的地位，有点儿类似于阎魔，都属于一方豪雄，听调不听宣的那种，至于实力，或许两人不在伯仲间。

这两个同样用自己的姓氏来命名的魔星，属于邪灵教之中的异数。

或者换一句话来讲，那就是说。邪灵教对于他们来说，不过就是一张皮，时局若是对他们有利，那便穿上魔星的这件衣服，而倘若不合时宜，所谓的魔星身份。就不知道放在哪个犄角旮旯里面了。

就好像是球队里面强力的外援。

听到王总跟我解析这里面的复杂关系，我长叹了一口气，也终于知道当初那弥勒为何会那般费心力地打压阎魔了。

不过就是怕尾大不掉。

只不过，就实力上来说，秦伯真的能够跟让人印象深刻的阎魔并肩而立么？

若是如此，他在洞里萨湖畔，难道是有在隐藏实力？

我心中浮现出了许多不好的联想来，而这时王总又叹道：“秦鲁海隐居在香港，这件事情其实我们都是知道的，不过一直没有动他，你可知道这是为何？”

我摇头。说不知道。

王总告诉我：“尽管身列十二魔星之位，不过总体上来说，他的立场还是偏左的，当初邪灵右使屈阳提议邪灵教加入抗日浪潮，出来第

一个响应的魔星，便是此人，而他也的确做了许多名副其实的实事，甚至被认为是屈阳在邪灵教中最大的助力，王新鉴对其视若眼中钉、肉中刺，屈阳被谋害之后，王新鉴数次想要拿下秦鲁海。结果因为他身在军中，又来又移居香港，方才作罢，而他也正是邪灵教分裂运动的导火索之一……”

邪灵右使，屈阳？

听到王总讲起往事，我不由得眼前一亮，原来秦伯竟然还有这等的历史渊源，如此看来，他还算是个不错的人咯？

对于我的话语，王总摇头，对我说道：“世间没有绝对的对错，只在于立场的不同而已。”

谈完秦伯以及依韵公子，王总又跟我谈起了康克由来。

他告诉我，当年因为他的疏忽大意，导致康克由从京都逃离，差一点儿酿成大错，而如今我算是给他亡羊补牢了，他想要谢我，但是不知道该给我什么东西。

在王红旗看来，我已经站在了一个最为巅峰的时期，他能给予的，已经不多。

对于这个，我倒只是当做一句玩笑话，并不认真。

王总想了一下，对我说道：“关于你的职位安排，局里面其实也是有过动议的，也提出过几个职位，比如现在总局有加强大区化建设的想法，就想调你前往西南局或者东南局担任副职，锻炼一番，不过这事儿后来被民顾委横插一手，黄天望那厮非要将你征调到他那儿去，补充武穆生留下的职位，虽然最终没有确定，不过被这么一胡搅蛮缠，再加上后面一系列的事情，就耽搁了下来——对了，你自己有什么想法没？”

我模糊地说道：“我是革命一块砖，哪里需要哪里搬，坚决服从上级的安排。”

王总不置可否地笑了笑，然后对我说道：“你初逢大战，身体都还没有恢复，我暂时也不给你安排太多的工作，而我近期可能需要去办一件要事，几个月内都不一定能出来，不如给你放个大假吧。至于你的工作安排，还是等我回来再讨论吧。”

我嘻嘻笑道：“那敢情好。”

王总又说道：“刚才的是公事，我私下里，还得出点血。这事儿，是我当初给你的承诺，自然应该说做到做到。”

他说完，让我上前一些，接着五指微动，伸手一扣，食指处却是凝练出一颗滴溜溜转的小球来。

这小球足有鹌鹑蛋大小，浑身流光溢彩，宛如水银珠子一般，十分漂亮，而在小球波光潋滟的内里，却是一条不断游走的细小影子，当我仔细瞧过去的时候，却发现那竟然是一条微型版的真龙。

“此乃龙意！”

王总将这小球儿给轻轻地抛了两下，然后对我说道：“龙意是真龙最核心的本源之力，也是操控龙力的根源。我先前见你配剑之上，有龙气，但难驾驭，而你若是能熔炼此物，便能够事半功倍，一直到你完全掌控了。”

我接过王总手中的那颗珠子，却见一入我手，便渗入肌理，朝着血肉沉浸下去。

很快它就出现在了丹田气海之中，不断地旋转，隐隐之间，竟然能够与饮血寒光剑里面的龙息相互辉映。

就宛如月亮与潮汐。

我握紧手掌，有些过意不去：“王总，这东西实在太过于珍贵了，我、我……”

我都不知道说什么好了，而这光头老人则随意挥了挥手，平静地说道：“这玩意在外面的确珍贵，不过在龙脉里待过三年五载，便就能凝练出几颗，对于我们这些行将入木的老家伙来说，倒也不是什么稀罕之物。”

长者赐，不敢辞。

更何况这玩意对于我来说，的确是如有神助，我便没有了再多的矫情。

而后，王总又拿出了两个修长的慈瓶来，对我说道：“我看过了余佳源写的报告，知道你带到南洋的尹悦同志不但修为大损，而且还毁容伤身，实在遗憾。这里有我从大内借调过来的九花玉露膏和人参菁华丹，前者外敷，可治一切外伤疤痕、恢复肌理，而后者内服，对精灵之属的恢复，最是奇效，你且收好。”

对于这东西，我更是一点儿抵抗力都没有，忙不迭地将东西给收了起来，并且表示了十二分的感谢。

一切交代妥当，王总过来，拍着我的肩膀说道：“小陈，你是个

大有可为的同志，所以一定要多用心，未来的宗教局，就靠你们这些年轻一代的后辈了……”

带着王总的勉励，我回到了办公室，刚一坐稳，张励耘就带着林齐鸣过来跟我汇报工作，将其近段时间来发生的诸多事情。

我匆匆听了一部分，然后问起尾巴妞在哪儿。

林齐鸣脸色黯然地告诉我，那小妮子估计又在南郊的训练基地里面苦训呢，她回来之后，就一直如此，蒙着个脸，整天沉浸在训练中，说一定要尽早恢复实力，不然变成一个废人，就没脸留在特勤一组，留在大家身边了。

小白狐儿在七剑里面，一直算是大姐头，不过大家对她的喜爱，都是发自内心的。

看到她如此自虐，大家的心里，多少都有些难受。

张励耘这些日子来事情办得很不错，我没有什么可以指点的地方，于是叫上了布鱼，驱车前往宗教局位于南郊的训练基地。

我们在一处搏击中心里找到了小白狐儿，而这个时候的她，正在跟八位军中壮汉搏斗。

以一打八，她依旧不落下风。

我本以为这小妞儿会沉沦一番，不过瞧见她追着那些肌肉棒子满场跑，就不由得一阵会心微笑。

小白狐儿，依旧还是小白狐儿。

对于我的到来，小白狐儿表现出了发自内心的高兴，不过却少了些许亲近之情，不过当我掏出王总给的两个瓷瓶，并且说出相关的使用法和功效之时，小女孩儿终于抵挡不了恢复容颜的诱惑，忍不住又蹦又跳，大声欢呼起来。

瞧见此刻开心得像个孩子的小白狐儿，我不知道为什么，心中就是一阵莫名的欣慰。

作为洪荒异种，九尾妖狐本来就是一种寿元极为漫长的生物，此刻的小白狐儿，其实还属于幼年期，她应该拥有属于自己的快乐，而不是为了我，或者谁而活着。

她不应该让自己负担起太多的东西。

在有了王总给的九花玉露膏和人参菁华丹之后，小白狐儿终于没有再自虐一般的训练，而是配合着药效，作适量的运动，而在此期

间，我将手头的大部分工作都交给了张励耘、林齐鸣等七剑来做。

我这名义上是为了锻炼他们的工作能力，实际上则是利用这段时间好好休息。

翻过了茅山典藏，我又沉浸在了宗教局的档案室里。

依旧是在作那化外分身的研究，所谓六扇门中好修行，相比于一门一派，宗教局里面的典籍文献，要远远超出许多人的想象，所以即便是这么一个点，我都得沉浸在书山浩海之中不得闲。

然而就在我以为自己能够一直这般逍遥下去的时候，却有人找到了我。

是政治处的人。

第五章 暗流有点汹涌

政治处找我，主要有三个问题需要我交代。

第一件，就是关于我私人财产的问题，最近总局纪检部门接到投诉。对局里面几位麻烦缠身的同志相关账户进行了检查，结果在我的账户里面发现了来历不明的巨额财产。

第二件，其实跟第一件相关联，那就是纪检部门顺着银行账户往上查，发现我与一个叫做慈元阁的江湖组织有大量的资金流动，而这个机构，据说是贩卖情报的组织。于是经办人员怀疑我有出卖国家机密的嫌疑。

第三件，原黑省省局副局长、副巡视员吴琨同志，实名举报我在当日的兴凯湖一役中，因为主观的因素，致使大量同事丧生异域，不得回返。

出于对总局高级干部的保护，除了银行的资金流动之外，有着纪委功能的政治处并没有继续往下查，而是由负责人苏冷跟我谈话。

在政治处的某一间问询室里，我、苏主任与另外一名记录员，进行了第一次的谈话。

双方都是老熟人。并不是第一次打交道。

苏主任在我当年还在金陵某地任一小职员的时候，他就已经在总局任职了，此人是龙虎山的长老，当年我们局长李浩然的师叔，现如今李浩然都已经做到了南方省局座的位置，而他更已经是宗教局之中的元老人物了。

可以说。我面前的这个娃娃脸老道士，除了王红旗、苟老和许映愚等这些创局元老之外，他算是资历最老的一批人了。

与此同时，他也是龙虎山在朝堂之上的中坚力量之一。

若说江湖地位，苏冷是龙虎山实力排名前五的长老之一，而我则是茅山新近崛起的代表人物，双方可以说是对等，但是在局里面的职位，他却是被我高出好几个级别。

这老头儿板着脸，跟我一五一十地将三件事情给叙述清楚，完了之后。清了清嗓子，对我说道：“我们先从第一个问题，开始聊起吧。”

我点了点头，不慌不忙。

因为无愧于心。

坐在我对面的老头儿苏冷扶了扶老花镜，用笔敲了敲桌子上的材料，不阴不阳地说道：“对了，说起来真的让人不敢相信，你居然是亿万富翁……”

我不置可否地笑了一下，感觉这一次谈话，估计会有无数明枪暗箭会出来了。

前面的话语不过是表达一个态度，苏冷收起先前轻佻的语气。缓慢地说道：“如果我说的没错，你是去年才调的司局级，而不管怎么说，你个人的合法收入，是达不到这个程度的。”

对方既然定了这么一个调子，我自然不可能吃这个软钉子。

在等待他说完之后，我毫不犹豫地反驳道：“苏主任，我想提醒你一点，所谓合法收入，只要是在合乎法规的情况下，获得的收入，都是属于这个范畴。我个人的工资收入，的确是达不到这个数额，不过我另外，还有一些生意，却是可以做到这个级别……”

“比如……与慈元阁的秘密交易？”

“算是！”

“据我们所知，慈元阁是一个在修行界中以经营和贩卖各种修行器具、情报和法门起家的组织，它的老板方鸿谨被誉为修行界之中最会赚钱的商人，而在宗教局的档案室里，可有他们厚厚的案底！你跟他们之间有这么亲密的合作，和大额的金钱往来，难道不会危害到宗教局的安全和泄露机密么？”

“苏主任，请你将那些带着个人情绪的揣测给清楚了去，在跟我进行交谈，可以么？”

被我毫不客气地指出有可能不公正，苏冷老头儿的脸顿时就变黑了，用钢笔点着桌面上一大堆的银行流水，瞪着眼睛，对我说道：“难道不是么？那请你告诉我，他们为什么，会给你这么多钱？”

我眯着眼睛看着这老头儿，平静地说道：“当年的黄河口一役之后，我暂时离开总局，因为机缘巧合，曾经去过一个地方。”

苏老头儿眼皮一掀，淡然说道：“继续。”

我耸了耸肩道：“没法继续，我就是去过一个地方，带回了一些土特产，因为自己用不完，就找了慈元阁那边帮我代销，然后就形成了合作关系——关于这一点，我曾经在政治处那里备过案，你应该知道

的。”

苏老头儿依旧不肯饶过我，冷冷说道：“到底是什么样的东西，能够卖得那么多钱，我很好奇啊……”

我说：“东西到底值多少钱，这个得看买家的心情，比如您出身的龙虎山，听说望月真人的符箓，在慈元阁的手中也卖出过天价。至于我的东西，倒比不上望月真人的符箓，但是贵在四个字，珍稀、少见。”

我停顿了一下，然后指着西北方向，说道：“至于那地方是哪儿，我不能说，但是你却能够猜到。”

听到我的话语，苏老头儿眼皮跳了一跳，用钢笔指着后面的一大笔进项说道：“如果说前面的资金来往，是你所说的贩卖特产，那么你别告诉我，这笔钱也是——这钱跟之前零星分散的单子完全不同，而且据我所知，你这段时间，根本不可能去过天山……”

他自然也知道我说的地方，就是天山神池宫，不过在说这事儿的时候，他也特地地含糊处理了。

旁边的记录员，也十分懂事地将此处略过。

这笔钱，当然不能用前面的理由解释。

因为它根本就是我在曼谷黑吃黑的时候，弄到的一笔毒资赃款，而这事儿无论私底下如何说起，但是明面上来说，我却绝对是不能承认。

我若是承认，这钱有可能归了泰国政府不说，而且还会在我的人生里面留下污点。

污点和凶名在一定程度上相似，但又有不同。

后者让人害怕，前者让人瞧不起。

面对着苏冷老头儿的咄咄逼人，我却突然笑了起来，平静地说道：“这笔钱，自然跟之前的交易不同，因为它并不算是我的钱，而用处，则将会被用来成立一个以关爱教育、老兵救助以及宗教局战友抚恤的慈善基金，至于它的来路，你也许需要等到王红旗老大出关的时候，问一下他，会比较好一点。”

听到我突然搬出了王总，苏冷老头儿的瞳孔在一瞬间，突然紧缩了起来。

他实在没有想到，这件事情居然会牵扯到王红旗。

那个身影笼罩着整个总局的男人。

尽管苏冷并不是王总一系的，甚至他龙虎山这一派就是被用来制衡王总的势力，但是这件事情牵扯到王红旗，事情就变得格外复杂了。

而我瞧见他眼神之中遮掩不住的惊讶，心中顿时就像是夏天吃了一根冰棍儿一般，通体舒畅。

事实上，这笔钱，我是有跟王总做过报备的。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这钱我既然不打算私吞，而且还是用来做一个慈善基金，无论是对谁，都算是件好事儿，这事儿不但我需要投钱进来，而且拉王总进来，也是他愿意参与的，所以在这一点上，我并不会隐瞒。

王总之所以给了我“龙意”和一堆好东西，其中的一点原因，也是如此。

投其所好，分功于领导，看上去似乎有些谄媚讨好，而这个时候，则是搬出这位大神出来，给我挡刀的时候了。

苏冷敢去质问王红旗么？

他不敢。

王总此刻有要事得办，而且一去就是几个月，这也正是那帮藏在暗处向我放冷箭的家伙敢于动我的原因之一。

我在江湖上的名声日益崛起，而他们想通过在官场上，给我进行打压。

想法是好的，不过却算漏了一点，那就是我陈志程在这官场上面，也不是白混的，抱住了总局王红旗的大腿，他苏冷想要找人对质，甚至都找不到方向。

而且也没这个胆。

一场谈话，在我祭出了王红旗这个挡箭牌之后，就没有再继续进行下去的意义。

至于吴琊那所谓的实名举报，不过是一个过气失败者的垂死反击，尽管我不知道他是受到了谁的怂恿，获得了谁的许诺，但是却晓得一点，在这件事情上面，有一个人会帮我解决所有问题的。

那就是黑省省局的老大，何奇。

我不但救过他儿子的性命，而且将一场足以让他黯然离职的风波给化解了去，他绝对不可能不投桃报李。

一个人有多少敌人，就会有多少朋友。

那些在暗处窥探我的人，根本不知道，我在朝堂上的根基，到底有多扎实。

谈话结束了，我又恢复了先前那平静的生活，然而让我没有想到的是，在我这儿碰过壁的苏主任并没有因此而为此事下定论，而是将此事给搁置下来，对外面的口吻，则是十分暧昧的继续关注 and 调查。

一时之间，总局的传言纷纷，很多人都在传言，说陈志程这个人问题很多，说不定哪天就被双规了。

对于这样的传言，我毫不放在心上。

然而却总有人比我，更加在乎我的名声，比如七剑，以及我手下的特勤一组其余成员。

在谈话的一个星期后，林齐鸣和董仲明，因为与总局同事斗殴，被关进了紧闭室。

第六章 事情并不简单

林齐鸣和董仲明，两人年纪相当，又是华东神学院时的同学，在七剑里面。关系最是要好不过。

虽然年纪并不大，但是进特勤一组这么多年，两人的性子都已经磨砺得十分沉稳了。

环境锻炼人，他们两个，有着远超出同龄人的成熟。

然而却因为打架斗殴给关进了禁闭室里，刚听到这件事情的时候，我一开始都还有些不相信。一直到朱雪婷告诉我，说他们之所以打架，其实还是为了我。

有人在背后说我坏话，而且说得很难听。

难听到什么程度，这个就没有办法转达了，不过能够让林齐鸣这样的温吞性子都忍耐不住，显然是有些过分了。

跟林齐鸣打架的，是黄养神手下的特勤二组人员。

二打五。

而我得知的消息，是林齐鸣和董仲明并没有吃亏，对方的三个人进了禁闭室，两个人直接送进了医院。

行动部门下面有四个特勤小组。而除了我手下的特勤一组之外，就属二组最有战斗力，因为出身荆门黄家的黄养神人脉关系，使得这里面也是藏龙卧虎，并没有一个庸手。

赵承风手下的三组，王朋手下的四组。或许有个别比较出挑的，但平均下来，却差一段距离。

进了医院，事情就闹得有些严重了。

我第一时间赶到了负责内务的政治处，查探情况，正好碰上匆匆赶来的黄养神。

两个人见面，颇有些尴尬。

尽管因为某些立场的缘故，我与黄养神是处于竞争关系，不过平日里的私交还算不错，见面谈笑，偶尔还会一起吃个饭。聊聊天，联络一下同事情谊。

此刻手下的人出现了这样的事情，当真是有些让人头疼。

虽说苏冷老头儿是政治处的负责人，不过这样的事情还轮不到他来亲自出面，跟我们沟通交流的是里面一个小科长，叫做周巾幄。

尽管我和黄养神的级别都比这位周科长高许多，不过这政治处在宗教局里面的地位，就像是军队里面的宪兵大队一般，专门负责纠察和纪律的，自属一派，所以对我们倒也没有太多的敬意。

周科长让我们两人坐好之后。端起桌子上的大茶杯，慢条斯理地说道：“案情调查得差不多了，事情的缘由是林齐鸣和董仲明路过走廊的时候，听到徐仕斐、张圣坤等人的谈话，双方发生口角，随即林齐鸣先动手，接着双方打成一团——因为实在总局办公楼的上班时间发生的，这起事件的影响十分恶劣，相关领导指示，一定要严加惩戒，以儆效尤，所以两位领导对不起，人不能让你们领走。”

我眯着眼睛打量了一下他，仔细地品了一下所谓的“相关领导指示”，然后开口说道：“我想见一见我的手下，这个总该可以吧？”

周科长哈哈一笑道：“当然，他们只是暂时被关押起来，并不是坐牢，这是钥匙，让小陈带你去——陈军超，过来……”

我与黄养神同时起身，与周科长告别。

离开办公室的时候，黄养神让政治处的那个小干事先走，自己则跟我一起同行，低声说道：“老陈，我听说，上面有些领导对你好像有些意见。”

我点了点头，微笑着说道：“也许，不过我行的端坐得正，倒也不怕。”

黄养神却意有所指地说道：“有的时候，并不是身子清白，就能够混得两袖清风的，有的人，想要往你身上泼脏水，防都防不了。”

我停下脚步，眯着眼睛看他道：“黄兄到底想说什么？”

黄养神看着我的眼睛说道：“我的意思是，不管别人想要对你做什么，请你相信我，我黄养神，是绝对不会出手对付自己那生死战友的，不为别的，就是丢不起那人——这件事情，我可能被当枪，希望别伤了我们之间的情分。”

他的话儿都说到这个地步了，我便也不在故弄玄虚了，点头说道：“好，我会查清楚的，你别多心。”

两人表达了足够的意思之后，点到为止，各自前去看望自家的下属。

因为不是军队，所以禁闭室并不是黑乎乎的单间，林齐鸣和董仲明被关在了一起。

我进来的时候，这两个小子正挨个儿趴在墙上玩倒立。

他们倒是浑然不担心。

反正在他们看来，即便是有天大的事情，都有我这个老大帮着扛起。

铁门打开，我走进了禁闭室，两人慌忙倒落下来，瞧见我一脸严肃的表情，后背贴着墙，跟犯错的小孩子一样，低着头，不敢说话。

陈干事开了门后，朝着我点了点头，将门给关上。

我眯眼看了一下房间里那颗昏黄的电灯泡，足足看了十几秒钟，方才落到了墙边的两人身上来，冷着脸，悠悠地说道：“怎么不说话了，先前打架的时候，不是挺牛的吗？我听说当时整个办公楼里，都能听到你们的喧闹声啊！”

被我这般说着，董仲明不好意思地挠头说道：“大师兄，对不起，给你惹麻烦了。”

林齐鸣则一言不发。

我不理，问董仲明道：“说说吧，到底怎么回事？”

董仲明对我讲道：“我跟林哥去厕所抽烟，回来的时候，听到二组徐仕斐那帮死逼在讨论你，说你出问题了，估计过几天就要给撤职了，而那个时候，估计一组也得被整编……林哥听到他们满口胡言，幸灾乐祸，就忍不住上去争论，结果对方骂的话难听得很，林哥动手了……”

我转头看向林齐鸣，冷哼着说道：“我听说你挺牛的啊，一个打三个，还有两个给你锤进了医院？”

林齐鸣低头，不无遗憾地道：“本来第三个也要进医院的，后来宋司长他们几个过来，把我给拦住了……”

我听见他这一副意犹未尽的语气，又好气又好笑地踢了他屁股一脚，狠狠骂道：“你们又不是不知道现在什么情况，政治处的人正满腹心事拿我把柄，结果被你们这么一闹，好嘛，都齐活儿了！”

林齐鸣也挺不好意思地说道：“老大，对不起，给你添麻烦了。”

我没好气地说道：“我倒是没什么麻烦，主要是你们两个麻烦大

了，出了这么一桩子事儿，提职称和分房的事情估计就泡汤了，而且还不知道怎么处理你们呢。”

董仲明咧嘴笑道：“这我倒是不怕，只要跟在老大你身边就成。”

我瞪了他一眼道：“那要是将你给发配到方圆百里不见人烟的地方去喝西北风呢？”

董仲明被我一句话给问住了，垂头丧气，不敢再言。

我大概地将事情给问清楚了，又多少安慰了两人几句，便离开了政治处这边，直接跑到宋司长的办公室里面去，想让他帮着我上去面求求情。

我在总局多年，不过主要打交道的也就是二司行动处这边，而上面的，除了王红旗老大之外，也就跟许映愚许老还算是比较熟悉，至于其他山头的各位大佬，以及凌驾其上的那些元老们，只能算是正常的业务往来，点头之交。

毕竟是秘密战线，宗教局这个部门的垂直性比较强，所以只有像宋司长这样的老机关油子，方才能给长袖善舞。

当然，若是论起这长袖善舞、人际关系，还有一人其实更加适合。

那就是袖手双城赵承风。

不过我与他向来是面和心不合，这一回除了这事儿，他不在背后偷偷地笑话，就已经算是很不错了，想要他帮忙，基本上属于奢望。

而当我将这件事情跟宋司长讲起的时候，他很为难地跟我讲，这件事情有点难办。

周科长口中那个上面的领导，其实就是阎副局长。

阎副局长的资历并不如王红旗、许映愚等人老，不过他却是属于总局里面的少壮派代表，而且还有朝堂的背景，尽管不能与王总局分庭抗礼，不过却也自成一派。

很大的一大派。

所以阎副局长说的话，绝对是真金白银的好使。

阎副局长管的，是政工那一块儿，跟我平日里也没有什么交集，我在他那里实在是说不上什么话儿，所以也就没有太好的办法。

我磨了许久，宋司长答应帮我居中斡旋一下，不过最终的结果，实在是不能保证。

能够得到这么一个答案，我其实也算是满意了。

老宋这人别的不说，承诺下来的事情，一定是会尽心尽力地去办好的。

然而接下来的事情就让我有些傻眼。

第三天，特勤二组被关禁闭的三人被释放了，而林齐鸣和董仲明依旧蹲在号子里面，我去找政治处的人询问时，得到的答案，却是他们极有可能触犯了内务法规，面临着严肃的处分。

所谓严肃，也就是说，两人或许会面临开除队伍，或者军事法庭的待遇。

而一旦军事法庭判下来，就得去白城子吃沙子。

我听到这消息的时候，将自己一个人关在办公室里，整整一天。

而后，黄养神找到了我，说要请我吃饭。

第七章 黑手并非宝宝

黄养神名义上是请吃饭，但实际却是想跟我沟通交流一番。

两人驱车，在离总局很远的一处涮羊肉馆子里面坐下，这家小馆子在这附近很有名。除了涮羊肉之外，羊脸和羊杂，焖得都很不错，值得一尝。

不顾我们都没有吃饭的心思，两人在临窗的小包间里坐下，二锅头斟满，饮一杯。黄养神便开门见山地说道：“老陈，这件事情是我对不起你，引发冲突的关键人物我已经查清楚了，张圣坤，你记得这人？”

我点头，表示知晓。

张圣坤是特勤二组里面的一名精干人员，他毕业于京都神学院，是痕迹学的专家，听说他能够凭着一点儿蛛丝马迹，就能够提供一大堆的线索来，逻辑分明、头脑清晰。是个不可多得的刑侦类人才。

这个家伙是特勤二组的分析师，黄养神凭着他的存在，圆满破获了许多难度颇高的悬案。

所以，张圣坤算是黄养神手下的王牌之一。

然而此刻听他提起这个名字，脸色明显有一些不好看，我就知道这里面一定有问题。

果然。在我点头之后，黄养神对我说道：“我回去找几个人都谈过话了，知道说你坏话，引诱林、董二人动手这件事情，最开始引发的，就是张圣坤，而听人说起，整件事情里面，他都主导着前后的事情，这么说来，应该是他故意引发了这场风波。然后又将自己给掩藏得很好，避开了审查……”

我眉头一挑：“这个张圣坤具体的来路是？”

“总局子弟，”

黄养神摸着自己略微有些女性化的下巴，摩挲着说道：“他父亲是老一辈的中层干部，所以上的是子弟学校，而后又在京都神学院里以优异成绩毕业——这是表面的，再往深了走，我也不晓得。”

除了特勤一组这种我亲手培育起来的队伍，其余的特勤小组，基本上都是抽调总局的各种资源，将那些精英拼凑到一块儿来。

这样的优点是省却了最为麻烦的培训环节。直接拥有强大的执行力，而缺点在于并不能如臂指使。

甚至于手下人的心里，还藏着与领导者不同方向的祸心。

黄养神点到为止，没有再讲下去。

我也没有多问，而是与他一起喝酒吃肉，因为这家伙能够把此人的名字给我报出来，就已经算是很给我面子了。

要晓得，他完全可以如同赵承风一样，作壁上观。

毕竟我的友谊，并不如一个实实在在的神探张圣坤来的重要，而且在这个风口，他能够与我频频交往，实在是一件难得的事情。

因为大部分的人，都在期待着我倒霉。

这些年来我的风头太盛，将许多人露脸的机会都给遮盖了，这回能够瞧见我倒一次霉，想来很多人都是十分期待的。

除了黄养神之外，在外地办案的王朋也特地打来电话，给我安慰。

他还告诉我，说会联络一下与青城关系比较密切的一些人，帮着说说话，看是否有回旋的余地。

因为心里有事，我们喝了一瓶二锅头，便不再多吃，结账告辞。

回到住处，七剑里面，除了被关起来的两位，其余人都聚集在了小院儿里面，我看到了一一直在疗养院里调养的小白狐儿。

她居然没有戴面具了，而是以真面目示人。

此刻的小白狐儿，容貌已经差不多恢复了，肌肤宛如婴儿般滑嫩，这是九花玉露膏的作用，不过因为受创太过于严重的缘故，倒也没有了先前的那股明艳妩媚，反而是有一股收敛的、清纯的活力。

当然，也还算是不错了。

瞧见恢复容貌的小白狐儿，我不由得笑了一笑，这算是近段日子一来，最让人值得高兴的事情了。

众人集合到我这儿来，自然是要谈林齐鸣和董仲明的事情。

据张励耘打探到的消息，政治处那边想用蓄意伤害罪、扰乱总局重地、破坏公共财物的理由，对两人提起公诉，而一旦被称为“宗教局军事法庭”的司法处立案，性质就变得完全不同了。

因为一旦闹到那儿，就不再是普通的磕磕碰碰了，而是需要刑事判决了。

后果有点严重。

本来这事儿可大可小，但是这件事情被政治处抓着不放，目的就是想要搞我，问题就变得有些复杂起来。

而在这背后，还隐隐有一个总局大佬在支撑着，想一想，都让人感觉绝望。

然而不管怎么样，我都不能让林齐鸣和董仲明吃了官司，黯然离开，又或者被送到白城子那样的鬼地方吃沙子，不为别的，就因为他们是我罩着的人。

他们是我的面子，我的权威。

一群人闹哄哄地讨论了许多，有的提议说去找一找生病修养的许映愚许老，有的人说得找政治处的人在求求情，有的人则说要不然给几个负责办事的人塞点儿钱，总之乱七八糟，什么都有。

我瞧见场面颇乱，咳嗽了一下。

现场立刻安静，所有人都齐刷刷地朝着我看了过来。

我将黄养神那儿得到的消息告诉了众人，在安抚完大家的情绪之后，提出了一个方案来，那就是找到张圣坤的把柄，逼迫他向政治处那边自首，表明这一切都是他操控的。

从我了解的张圣坤来看，作为一个心思极为缜密的专业人员，他在这几天一定会小心翼翼，不留一丝痕迹。

不过这世间，只要被人惦记，就不可能无懈可击。

时间要快，一定要赶在政治处向独立司法处递交立案申请之前，让他去将这件事情给担下来。

作为一个高效的团队，我的任务下达之后，经过短暂讨论，众人各自离去。

我并没有离开，而是平静地坐在静室里，思考。

从这一段时间里发生的事情来看，我知道已经是有人盯上了我，不过尽管对方做得很明显，不过这些都是阳谋，我若是自乱阵脚，发起了飙来，自然就会有后手在应付我。

简单地说，就是在挖坑，等着我跳。

所以我不能动。

我不动，对方就会对我有所忌惮，而只要这份威慑力在，就足以保证众人的地位不受威胁。

我不去经办具体的事情，这并不妨碍我思考整件事的来龙去脉。

事实上，在我看来，无论是张圣坤，还是幕后隐隐现身出来的阎副局长，他们都不过是冰山一角，在他们的背后，其实还有一个庞大的势力。

或者说，是某一强大派系的意志。

不过，对方施展出来的这些手段，环环入扣，总是给人一种熟悉的感觉。

我在第一时间想到了智近乎妖的弥勒，也就是当今的小佛爷，以及他身边的那个狗头军师李秋水，不过随即我又摇头笑了笑，否决了这件事情的可能性。

邪灵教，再厉害，也不可能渗透到这上面去。

当然，说到算计、阴谋、勾心斗角之类的这些事情，世界上没有那个地方，会比机关这儿更加有氛围。

机关出人才，尤其是内斗。

整整两天，我表现得很寻常，甚至都不管被关在禁闭室里面的林齐鸣和董仲明，而就在众人准备好好调查一下张圣坤的时候，上面又来了一个任务，让特勤一组前往津门，破获一起河神水鬼之事。

津门是京都的门户，那儿的宗教局力量比较强，按理说这种小事情是轮不到我们来处理的。

不过事情最后还是分配到了我的手上来。

宋司长瞧见我眯起来的眼睛，显得十分尴尬，沉声说道：“老陈，上面的领导说特勤一组是我们总局的杀手锏，不能总放着不用，免得锈了，就指定将这事儿，给分配下来了，我也没有办法……”

我冷笑一声道：“阎副局长？”

宋司长点了点头，既然那阎副局长摆明车马要对付我，他也不会遮掩。

我看着他，平静地说道：“宋头儿，我跟你有多久了？”

宋司长不知道我为什么会提起这件事情来，诧异了一下，方才回答道：“仔细算算，我们两个共事，已经有二十多年了……”

我摸着自己的鼻子说道：“宋头儿，你是知道我的，再厉害的敌人，都不会让我皱一下眉头，不过对于这背后射来的暗箭，却有些不太适应，我这人脾气大，又最是护短，爱护羽翼，有时候，若是被逼急了，说不得会办出什么我都不知道的事情来……”

宋司长盯着慢条斯理说话的我，许久之后，不动声色地说道：“这句话，我会帮你转达的。”

我点了点头，离开办公室。

通常情况下，我摸鼻子，代表着我杀意浓厚，宋司长与我共事二十年，自然知道此事，而我后面那一番鱼死网破的话语，则是想让他帮我转达一下态度。

对于这件事情，宋司长也是忍了许久，自然不会犹豫。

我缓步走在办公楼的楼道里，不断有人朝着我投来异样的眼神，而我则在心中冷笑。

看来，我黑手双城不露出獠牙，你们真的当我是乖宝宝了。

第八章 潜伏爪牙忍受

黑手双城自然不是乖宝宝，也不可能任人鱼肉。

然而在某些官本位的家伙思想中，官大一级压死人，我要弄你。你就得躺着，摆好姿势，甚至都还得配合着呻吟，要是稍微不用心，他老人家就会不高兴了，到时候，各种手段。纷呈而出。

而你倘若还是想要待在这个地方，就只有捏着鼻子忍受。

因为他们代表的，是不可逾越的规则，你若是反抗了，就不得不承受随即而来的强大压力。

没有人能够与体制下的大环境相抗衡，即便是我也不行。

只有适应，或者利用规则。

我将自己关在办公室里面，待了好一会儿，觉得心烦意乱，喝了一口发凉的茶水，望着窗户外那一排郁郁葱葱的银杏树。突然间惊起了一声冷汗来。

我发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自己被藏在暗处的对手弄得失了方寸，已经被牵着鼻子走了。

这可不行，若是按照别人设定的节奏来办事儿，我肯定会掉坑里去的。

想通此节，我收拾心情。回到了办公桌后面来，坐稳之后，进入坐定状态，然后开始用那神池大六壬来简单地推算了一下。

经过一段时间的适应，我已经开始学着用玄学的思维来考虑和推算问题了，虽然这并不能直接预测未来，却能够帮助我想通很多复杂的问题，特别是里面的各种变量和应对，都能够让我有一个完整而周全的计划，用来应对一切变化。

大致的理清了思路之后，我打电话。将张励耘给叫了进来。

张励耘现在是我主要锻炼的后备人才，除了他，林齐鸣也是我比较属意的对象，至于其余的人，阿伊紫洛醉心蛊毒研究，欧阳涵雪文职人员，布鱼和小白狐儿身份受限，而朱雪婷、白合和董仲明，资历都浅。

然而对方剪除我羽翼，上来就将林齐鸣给拿下了。

这个眼光很毒，因为相比起来。张励耘已经差不多成熟了，我

在他这个年纪，做得也未必有他好，所以抓不到把柄。

那就找林齐鸣，结果小胖子到底还是没有耐得住。

当然，我也能理解。

凭着我与林齐鸣的关系，有人蓄意诋毁我，像他这个年纪，肯定是不能够忍的。

男儿得有血性。

我将得去津门出任务的事情，跟张励耘说了一下，让他挑两个人，带着过去看一下，能够尽快破了，那就赶紧搞定，而这边，则由布鱼负责跟着。

张励耘一脸郁闷地说道：“老大，行动处四个特勤小组里面，就我们的人员最精干，总共都没有几个人，还给关了两个。布鱼留这儿照应，尾巴妞修为大损，就只有朱雪婷和白合跟着去了。不过我担心的事情是，我们走了，你手上的人不够用……”

我摸着下巴回道：“哦，你有什么想法？”

张励耘舔了舔嘴唇，对我说道：“老大，别的特勤小组，编制都超过二十人，三组甚至有三十二人，我们是不是考虑添加人手了？”

更多的成员，意味着更广泛的权力和影响力，对于这一点，我自然是知道的，不过我之所以一直坚持精兵原则，一是不希望特勤一组被人塞进心思不正的家伙，二来则是经过黄河口一役之后，我对于人员素质的要求，变得很高了。

我不希望有弱手进来，然后眼睁睁地看着他们一个一个在我面前死去。

这种感觉，十分不好。

不过张励耘的建议，说得也不错，毕竟随着摊子越铺越大，手上若是没有人，的确是不好办。

或许，我可以再招收一部分人员，用来充实特勤一组的基层，而将七剑给解放出来。

我同意了张励耘的提议，并且让他来主导扩招的事情，一定要把好关，既要保证好质量，也不能让别人将钉子给扎进来。

张励耘领了任务离开，而这时布鱼带着一脸尘土走了进来。

我手上能用的人不多，特别是实力扎实，而且办事可靠的，所

以盯着张圣坤的任务，就落在了他的手上。

不过瞧见布鱼一脸黯然的模样，我就知道，事情并不是那么顺利。

果然，布鱼告诉我，他盯了那家伙一天一夜，结果发现那家伙的作息标准得很，除了工作之外，基本上没有别的应酬，到点儿了就回家，足不出户，根本就没有什么把柄可以抓。

张圣坤是总局子弟，他老子曾经是局里面的中层干部，后来因公殉职了，不过他们却一直都住在家属大院里。

那地界藏龙卧虎，长期监视，很容易会被发现。

而且经过我们初步判断，在林、董的事情没有正式定论下来之前，这个家伙一定会像乖宝宝一样，绝对不会逾越雷池一步，也不会给我们任何线索。

说到这儿，布鱼有些气馁了，对我说道：“老大，要不然我们将他给直接绑了？”

我摇头说道：“不行，张圣坤是这件事情的主导，这消息是从黄养神那儿的来的，我们倘若直接动他，很容易落入别人设好的坑里面。”

布鱼眉头一挑，说道：“黄养神有问题？”

我摇头说道：“黄养神自然是没有问题，不过张圣坤留下的线索有点儿多，基本上就是讲自己暴露在了我的眼皮之下，而我此刻倘若动他，说不定就正中某些人的下怀……”

听到我的解释，布鱼不由得一阵后背生寒。

的确，绑架宗教局在职人员，私设刑堂，威逼利诱，这事儿若是被暴露出来，谁都救不了我。

说不定那些人，正等着我这般做。

想到这里，布鱼脸色一阵发白，苦着脸说道：“人类的心思可真复杂，要是有可能，我宁愿还是回到河水里面待着去。”

我笑着说道：“弱肉强食，哪儿都一样，只不过这里比较需要费脑子而已。”

布鱼问：“那我们接下来该怎么办？”

我早有应对，说道：“张圣坤那里早有准备，你接下来就不要再跟着他了，回头查一下，看看他跟谁走得比较近，如果有女朋友，或者

其他的，也可以跟一下。”

布鱼疑惑道：“老大，你的意思是？”

我含笑说道：“张圣坤按兵不动，不过这并不代表他没有行动，他跟幕后的那帮人肯定有联系，至于牵线搭桥的，肯定就是与他关系比较亲密的人。”

布鱼表示了解，也离开了办公室。

我坐在办公室里，喝着茶，看着报，表现出十分悠闲的状态来，因为我知道会有很多人在看我的笑话。

所以我更需要稳坐钓鱼台。

小白狐儿近段时间本来是在疗养院里休息的，不过事发之后，就一直留在了局里面陪我。

服用完王总送的人参菁华丹之后，她的修为已经恢复了两三成，不过这个跟她巅峰时期相比，实在是不值一提，就算是在七剑这种，也属于垫底的修为。

所以我也不让她做什么事，安心休养就好。

时间一点一点地过去，那些以为我会被这事儿折腾得手忙脚乱的家伙，发现身处在风暴漩涡之中的我，居然没有一点儿动作。

这是在服软么？

还是说，已经决定放弃林齐鸣和董仲明这两个得力手下了？若是如此，是不是可以将这两个家伙挖到自己旗下来？

想看笑话的人心思百变，而我这边的私底下，却已经获得了进展。

经过我的提醒，改变了思路的布鱼很快就找到了几个关注对象，并且迅速地锁定住其中的一个——韩远馨。

这女人是一家大型商场的公关经理，按理说两人并没有什么可以交集的地方，不过据布鱼的调查，两人应该是存在着有男女关系的，而经过深入了解，这个女人除了张圣坤之外，应该还有三个以上保持亲密关系的男人。

布鱼调查过，其中的一个男人，有江湖背景，是冀北一修行世家的后辈。

他甚至查出来，那个人的长辈，曾经死于太行山。

太行山，武穆王，百万悬赏，召集天下英雄，而那个时候的我，却是单枪匹马，挑战闻讯而来的冀北群雄。

仇，就是在这里结下的。

事情查得差不多了，然而我却并没有立刻行动，而是在事发之后的第五天，感觉到我身边的钉子没了，方才与布鱼一起，在西直门的大街上晃荡了好一会儿，方才绕路离去。

到了深夜里，我们准时出现在了西城的一处高档小区，看着一个打扮得格外妖娆的女子，被一辆黑色大奔给送了回来。

半个小时之后，我们拜访了这位女子十四楼的两居室。

门锁自然挡不了我们。

女子在浴室里面洗澡，而我们则不动声色地坐在沙发前，布鱼甚至还给我倒了一杯水。

裹着浴袍出来的韩远馨瞧见客厅里坐着两个人，大惊失色，正要发出一声尖叫，则被布鱼冷冷的话语给制住了：“不想死，就给我闭嘴。”

话很普通，人却带着杀气。

那女子懂这个，所以闭嘴了，不过很快她又有些不甘地说道：“你们不能这样，这是私闯民宅！”

第九章 色字头上尖刀

这女人一说话，我和布鱼都笑了。

如果在此之前，对于这一次行动，我们心中还有疑虑的话。这话儿一说出口，我们就不再忐忑。

一个美丽的女子，在刚刚沐浴更衣过后，瞧见两个陌生男人出现在这个屋子，并且说出威胁的话语，第一个的反应不是“你们不应该私闯民宅”，而是“你们是谁”的疑问。

她这么说。显然是认识我们，并且还知道我们的身份。

按照我们这样的身份，是不可能这般不讲规矩，直接闯入她的闺房之中的，所以她才会说出这般的话语来。

一句话就暴露了自己的身份，看来这个女人，并不是什么难缠人物。

这就是所谓的“胸大无脑”吧？

面对着这样的意外之喜，我和布鱼都不由得笑出了声声来，而这笑声听得韩远馨浑身发麻，哆嗦着左右打量，心虚地问道：“你们在笑什么？”

我落落大方地站起身来。伸手过去，与她打招呼道：“认识一下，陈志程，想来你应该不会不认识吧？”

对方没想到我会这般的敞亮，犹豫了一下，还是伸出了小手来。与我搭了一下，软声说道：“你好，我叫做韩远馨。”

这女人能够牵扯住好几个男子，并且在其中如鱼得水，自然是有些手段的，柔软的小手与我相握的时候，不经意地用尾指轻轻地划过了我的掌心，让我止不住地心中一荡。

我的眼睛亮了起来。

当然，这并不是因为受到了这女人的诱惑，而是我想起了另外一件事情来。

当然，这个还得一会儿核实清楚。方才能知晓。

在此之前，我得跟着女子过过招。

这是份轻松的活计，特别是对手还是个如花似玉的妙龄女子，我微笑着说道：“不速之客，不告而来，当真是十分失礼；不过事情有点

儿紧急，就顾不得身份了，韩小姐，恐怕有些不欢迎我们吧？”

自然不欢迎，不过被布鱼那双铜铃大眼给瞪着，韩远馨哪里敢使什么小性子。只有尴尬地赔笑道：“哪里，哪里！”

我哈哈一笑：“既如此，还请坐，有几件事情需要跟韩小姐咨询一下。”

我将韩远馨给引到沙发前坐下，而我则坐在她的对面，两个人的身份好像调了过来，我如同此处的主人般，看了布鱼一眼，吩咐道：“去到点水来，给韩小姐。”

布鱼起身离去，而就剩下我和韩远馨在客厅里，她似乎轻松一点儿。

我则慢条斯理地说道：“双方既然都已经认识了，那我就不拐弯抹角了，实话实说，韩小姐应该是听说过我的名字吧？对了，如果陈志程你听着并不熟悉的话，我还有另外的一个匪号，叫做黑手双城，也有人叫我陈老魔。”

我既然都已经找到了这儿来，再装疯卖傻，就属于侮辱双方的智商了，所以韩远馨倒也光棍，点头说道：“如雷贯耳。”

我伸展了一下臂膀，舒服地说道：“你这个地方不错，平日里常整理吧？”

话题如此跳跃，倒是让全神戒备应付我的韩远馨有些把握不住，不过却还是柔声笑道：“是啊，我平日里，最爱整洁……”

我点了点头，平静地说道：“这样的话，我估计你可能受不了接下来自己要去的方。”

韩远馨眉头一跳，变了脸色：“你要带我去哪儿？”

我依旧显得很淡定，一字一句地说道：“你既然听说过我的名声，那么也应该知道我的手段，不过我知道，你们既然敢惹上我，必然会有足够的勇气，所以我也不劝你，我们直接进入那个节奏，你看呢？”

我笑容满满，然而在韩远馨的眼中，却显得分外狰狞，再想起我那嗜杀凶恶的名声，顿时就瘫软在地了，喃喃说道：“你不能动我，不然……”

“不然怎样？他们是不是告诉你，我已经被别人给盯上了，只要我有任何异动，就会第一时间将我给抓起来？”

“你、你怎么知道的？”

“我若是什么都不知道，早就不知道死在哪个犄角旮旯去了，哪里还能够活着站在你面前？实话告诉你，张圣坤那边或许有人盯着，至于你，不过是个小棋子，怎么可能有人会在意？”

“怎么会，你骗我！”

我看着惊恐无比的韩远馨，冷冷地说道：“我骗不骗你，这个你很快就知道了……”

说完话，我起身，对着端水过来的布鱼说道：“这个女人不配合，对我们没有用了，一会儿将她给绑了，灌上水泥，找条河给沉了。”

布鱼点头，撸起袖子走过来。

韩远馨看着一脸木然的布鱼，顿时就惊慌地大叫道：“你们要干嘛，我什么都不知道，我只是一个……”

布鱼大手一捂，那女人所有的话语都给吞进了肚子里面去，一双惊恐的大眼睛瞪着我和布鱼，眼泪水不知不觉地就流了出来。

并非人人都可以慷慨赴死，更多的人，其实还是蛮留恋这个世界的。

好死不如赖活着。

布鱼跟着我这么多年，自然知道演戏演全套，感觉到那女人在奋力挣扎，似乎有话要说，却偏偏不给她一点儿说话的机会，死死地捂着，一直到他腾出手来摸绳子的时候，似乎感觉到了我们“诚意”的韩远馨终于获得了开口的机会，一边深呼吸，一边焦急地说道：“别杀我，别杀我，我什么都听你的，只要别杀我就成。”

常人演戏，或许逼真，但绝对没有此刻的效果。

这韩远馨之所以会服软，除了自己本来就怕死之外，另外还有两个原因，其一就是我这黑手双城的恶名所累，其二则是布鱼身上散发出来的浓烈杀意。

韩远馨虽然看着并不利索，但应该还是一个入门的修行者，多多少少也能给懂得一些。

杀气，并不是眼神凶狠就会有的，那得扎扎实实地当过屠夫才行。

那是生灵死去时，对凶手留下来的怨恨和诅咒。

布鱼并不理会她，将其手脚捆结实了，从沙发的坐垫下面掏出一团丝绸质地的内裤来，想要往韩远馨的红唇之中塞进去，而就在这个

时候，我则悠悠地批评他道：“女士说话，多少也尊重点啊？不如听一听她怎么说？”

说完，我笑咪咪地对韩远馨说道：“韩小姐，有什么遗言，我们去河边说吧？”

倘若说布鱼露出这严肃表情的模样，是杀气凛然，那么我这般沉声而笑，就实在是有些像那黑洞深渊了。

没有办法，布鱼本质上是个善良的孩子，哪里有我杀的人多？

韩远馨此刻早已哭得稀里哗啦，刚刚卸过妆、补过霜的脸顿时就变了模样，而处于对生命的无限留恋，她竟然扑通一下，跪倒在地，哭喊着说道：“陈老……陈先生，我错了，我什么都说！”

我坐在沙发上，翘着二郎腿，慢条斯理地说道：“你能跟我说些什么？是受任泓辰的指使接近张圣坤，还是指使张圣坤故意挑事，惹怒我的手下，又或者你魅族一门的身份？”

听到我徐徐道来，原本跪着的韩远馨一屁股就坐在了地上，一脸惊诧地说道：“怎么，你都知道了？”

我冷然笑道：“可笑啊可笑，你在帮着那些人动手算计我的时候，就没有打听过我是什么人么？别说是你，就是你们的门主，魅魔刘子涵，还不是被我给抓了起来，送进了监狱里去？”

被我这一通教训，韩远馨脸色惨淡，结结巴巴地解释道：“我、我入得也不深，就是为了提高技术，赚多点钱，才……”

我毫不客气地说道：“自然不深，不然人家怎么可能把你当做弃子？”

韩远馨被我言语一刺激，顿时就崩溃了，哭丧着脸说道：“呜哇，我到底该怎么办，你才能放过我啊？”

我端起桌子上的杯子，轻轻抿了一口，然后说道：“对呀，我也很想知道。”

韩远馨哭够了，脑子就开始飞速转动起来，突然间，她抬头对我说道：“我知道你找我是为什么，我可以答应你，只要你能够保障我的生命安全，我就帮你出庭作证！”

我冷笑着说道：“你算老几，别人凭什么会相信你？”

韩远馨一琢磨，又生一计道：“我不行，但是张圣坤可以，我把他约我这里来，引诱他说真话，你看怎么样？”

最毒不过妇人心，没想到这韩远馨为了活命，居然转头就将张圣坤给卖了。

只是，在这非常时期，她能够将张圣坤给约出来么？

在韩远馨满心的期待下，布鱼朝我看来，而我则点头说道：“也好，不过你若是耍弄心计，自己想好后果。”

那女人慌忙点头，接着拿起桌子上的摩托罗拉，拨通了张圣坤的电话。

女人是天生的演员，刚才还哭哭啼啼，结果电话一通，说话的声音媚得能够让人的骨头都酥掉。

一开始张圣坤是拒绝的。

他毕竟还是有些常识，然而没想到韩远馨几句话语一出，跟他相约床战，那家伙就受不了了。

半个小时之后，房门被匆匆敲响。

果然，色字头上一把刀。

第十章 小人得志猖狂

房门被敲响，我和布鱼则按照计划，直接躲到了阳台上去，这样一来。窗帘一拉，在遁世环的掩盖之下，基本上不会有半点儿气息露出。

这半个小时，我们已经做了充分的布置，张圣坤即便是再精明，却也不可能发现。

遁世环，这玩意就连顶尖的修行高手。也难以堪透，何况是他？

门开，一个黑影出现在门口，抱着胳膊，不过却并没有进来，韩远馨穿着一身性感贴身的丝绸睡袍，迎了上去，低声呢喃道：“你这死鬼，怎么现在才来呀……”

门口那儿传来了张圣坤的声音：“现在不是特殊时期么，我出门前，总得打量一下后面到底有没有尾巴不是？”

韩远馨媚声说道：“就你谨慎。这管天管地，哪里管得了男欢女爱？对了，你这个死家伙，上次搞得人家都下不来床，结果回头，好久都不给我来电话。是不是不想我了？”

门“砰”的一声，被关了起来，接着我就听到了“啾、啾”的亲吻声，那力度之大，让人感觉好像两人在自由搏击一般。

双方紧紧相搂着，从门口转到了餐厅，又从餐厅一路转到了沙发前来，那韩远馨身上的丝绸睡袍就被脱了大半，袒胸露乳，场面好不香艳。

张圣坤年纪轻、火气旺，受不了撩拨。当下就想着提枪上马，结果被一双小手抵住了胸口。

韩远馨撅着嘴巴撒娇道：“你匆匆跑过来，一身的汗，先去洗一洗。”

张圣坤想要硬来，结果美人儿抵死不从，方才奔着卫生间跑去，一边走，一边还气咻咻地骂道：“你这小骚蹄子，倒是还挺讲究的，你知道我过来看你，冒着多大的风险么？”

卫生间里传来了淅沥沥的水声。而躺在沙发上的韩远馨则朝着我们这边看了一眼。

小阳台被窗帘给遮住，只余一丝缝隙，而我则冷着脸，朝她点

了点头。

韩远馨从沙发的坐垫下面掏出一根录音笔来，将其打开。

这录音笔是布鱼随身携带着的，宗教局统一配备，录时长，干扰小，而且采集的音域也比较宽广，质量十分过硬。

小心藏好之后，张圣坤便匆匆冲完身子，衣服都没有穿，裹着一张白色浴巾，就匆匆跑了出来，朝着那半躺在沙发上的女人求欢。

他是如此的性急，以至于一上来就弄出极大的动静，我透过间隙瞄了一眼，便有些庆幸没有带小白狐儿一起出来。

这场面，绝对是少儿不宜。

房间里面传来了女子极力掩饰的娇喘声，而这声音时高时低，当真是有些让人心中痒痒，我没有细听，而是回过头来，看了一眼布鱼。

这家伙倒是沉得住气，老神在在的，仿佛入定老僧一般，充耳不闻。

一开始我还蛮佩服他的，像这种活春宫，就连我都感觉有些把持不住，布鱼这么一个气血两旺的年轻小伙子，居然也能给如此淡定，实在了得。

可接着我一想，呃，布鱼是一食狗鲶出身，对正常的女人本就没有太多的兴趣。

角度不一样。

我皱着眉头忍耐着，不知道是韩远馨有意为之，还是张圣坤那家伙太过于猴急，两人就是在宽大的沙发上成就好事。

不过好在我并没有多等，三分钟不到，这一场激烈的战斗就结束了，伴随着韩远馨一声宛如黄莺般的尖啼，张圣坤滚落到了沙发上，像条离水的鱼儿，使劲儿地喘气，那夸张的呼吸声，让人感觉他好像即将就要死去了一般。

这个战斗力，看来不高啊，难道是最近太过于焦虑的缘故？

我心中恶意地揣测着，而经过十几秒的缓和时间后，终于活过来了的张圣坤有些歉意地对怀中女子说道：“亲爱的，对不起，最近太紧张了，所以……”

果然……

面对着满怀歉意地张圣坤，韩远馨表现出了十二般的柔情来，柔软的手指轻轻抚摸着男人宽厚的胸膛，然后将红扑扑的小脸儿贴在上面，听着“扑通扑通”的心跳声，柔声说道：“没事的，亲爱的，来日方长。”

来日方长。

简单一句话，便化解了张圣坤的尴尬，那家伙调整了一个位置，将怀中的韩远馨抱紧，点头说道：“对，等我升了官儿，调出总局，到朝阳或者东城当个头头，大权在握，就把你娶回门来。”

他说得认真，感觉好像是真的想娶怀里的这个女人。

看得出来，韩远馨倒是能够将他给吃得死死。

话题既然到了这里，韩远馨自然开始引导起来：“亲爱的，你什么时候能够调出去任职啊？”

床上不顺，床下补，张圣坤吹嘘起来：“很快的，我估计下个星期，他们就会对黑手陈下面的人动手，而不管黑手陈到底有没有下一步动作，我都算是立功了，作为处理，我会明降暗升，直接补个肥缺，到了那个时候，嘿嘿……”

韩远馨疑问道：“要是黑手陈查到了你，对你动手呢？”

张圣坤得意地说道：“他不敢！你别看那家伙好像威名赫赫的样子，不过在体制内，该装孙子，他还得装孙子，别的不说，他一动我，问题的性质可就严重了，到了那个时候，不但他会身败名裂，而且身边的人都得受到牵连，即便是他回茅山，那儿为了保持与朝堂的一致，也不会承认他。这样的结果，是他不能够承受的，所以这家伙别看是只老虎，但是我拔他胡子，他也不敢哼一声。”

说道这里，张圣坤一阵热血沸腾，不觉又是雄风重振，想要拉着韩远馨再逞威风。

韩远馨欲拒还迎，娇滴滴地推了两下，又问道：“这么说，那家伙从一开始，就落入了你的圈套咯？你好厉害啊，故意在那两个笨蛋面前骂黑手陈，惹得他们动手，接着从上而下的压制，实在是太厉害了。”

张圣坤嘿嘿笑道：“那当然了，黑手陈聪明一世，今个儿却栽在了我的手上，想想就觉得兴奋啊。”

韩远馨附和道：“是啊，亲爱的，你好厉害！”

张圣坤又来了兴致，将韩远馨给摆弄妥当，一边准备梅开二

度，一边得意地说道：“嘿嘿，不知道黑手陈知道自己栽在我这样一个小人物手上，会是什么心情……”

他浑身激动不已，正要再一次重展男人威风，韩远馨却往前走了一步，用沙发上的浴巾，将自己雪白的胴体给裹了起来。

而就在这时，一道冷冷的声音在他耳畔响起：“小人物？你别太得意了，真正能够算计我的，都是你背后的那帮人，至于你，不过是一个小棋子而已。”

这声音就如同恶魔一般，张圣坤先前有多兴奋，此刻就有多害怕，当下也是什么也不顾，直接从沙发上一跃而起，朝着门口那里飞奔而去。

然而他的面前，却挡着一个光头男子。

布鱼什么也不动，抱着胳膊斜斜看他，就这么一眼，张圣坤就感觉到有些腿软。

这杀气，他可有点儿抵挡不住。

他在特勤二组里面，算是个技术性的人才，虽然也是有些修为的，但是冲在一线真刀真枪地干，这事儿还是比较少，跟布鱼这样的一组精英比起来，到底还是有一些差距。

而就在他犹豫的瞬间，我已经从沙发间隙里拿到了那录音笔，打开来，直接跳过了前面一大段的肉戏，终于听到了关键部分。

秘密战线跟别的部门不一样，像这样的东西，只要能够经过真实度辨证，就可以当做证据来用。

听到录音笔里面冒出来的话语，张圣坤脸色铁青，指着缩在沙发里面的那个床伴，愤怒地骂道：“你这个臭女人，居然敢害我？”

韩远馨缩着头不说话，完全没有了刚才的万种风情，而我则将录音笔关上，笑着说道：“张圣坤，不错啊，这算盘居然敢打到我的头上，你是活腻味了对吧？”

与我正面交流，这事儿张圣坤应该是有过准备的，当下也是慌忙说道：“你不能动我，不然后果你是知道的。”

我冷笑着说道：“这些年来，我的敌人都已经对我无比恐惧了，没想到身边的人却还以为我是只小绵羊，呵呵……”

这笑声诡异，张圣坤吓得往后面退去，脸色慌乱地说道：“你要干嘛？”

我耸了耸肩膀，向前一步一步地逼近，然后说道：“很简单，我拿着这份录音，押着你，直接到政治处去，让他们将事情给搞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当然，你也可以抵赖，不承认，不过在此之前，我先把你给废了，有着东西在，没有人敢说我半点儿不是。”

张圣坤手扶着餐桌，色厉内荏地喊道：“你敢！”

我冷笑着说道：“我当然敢。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因为你只不过是棋子，而我才是能够跟你背后那帮家伙下棋的人，没有人会在乎一个棋子的性命，大家需要的，不过是利益交换而已。”

被我倒出这血淋淋的现实，张圣坤浑身一阵僵直，愣了半天之后，方才开口：“你到底想怎么样？”

这话儿说得，跟哭一样。

第十一章 一发而动全身

当张圣坤说出这话语来的时候，我的心就落了一半。

事实上，我刚刚说的解决办法，也不是不可以。但是到底还是落入了下乘。

毕竟抓出張圣坤设计陷害于林齐鸣和董仲明这事儿的录音，于法说得清，于理就有些走偏门了。

这事儿摆在台面上来讲，是会让政治处挑理的，表面上的确可以平稳地度过目前的危机，但是很容易会给上面其余的大佬们感觉到一件事情，那就是我陈志程政治上不成熟。一遇见事情，就撸着袖子自己上。

这人受不得半点儿委屈，一出事，就是鱼死网破那种，太疯狂。

这样的人，哪里能够重用？

我倘若是一个人，自然可以孤芳自赏，谁都不了，但我终究不是，毕竟手下还有这么多跟着我混饭吃的兄弟姐妹。

别人跟着我，拼死卖命。必要的时候还给我挡枪子，并不仅仅只是为了情谊。

人家也想飞黄腾达。

就比如张励耘，他之所以提出对特勤一组的扩招，还不是想着手上有更多的权力么，还不是想着以后能够走上更高的舞台么？

我若倒了，或者被封杀起来。下面的人心就散了，所以我得换一个方法。

那就是不战而屈人之兵。

这事儿说起来高大上，不过操作起来，就需要一些耐心的引导了，当然，张圣坤此刻的心里既然已经崩溃，那么我接下来，可以做的事情，无外乎威逼利诱，利益交换而已。

我们当天在韩远馨的小屋子里又待了一个多小时，将事情基本上给捋清楚了。

然后张圣坤返回家中。而我们则押着韩远馨离开了小区。

之所以放张圣坤离去，是因为他有根有底，根本就跑不了，而

即便是他狠下心来跑了，他的家人也走不脱啊？

同样的道理，韩远馨就像是浮萍，我们倘若今天放她离开，明天就不会再见到这么一个人。

有舍有得，不外如此。

韩远馨被带回去之后，交由小白狐儿看押，而在此过程中。她交代了自己并不算丰富的修行生涯。

韩远馨原名韩圆妞，来自西北某贫困山区，穷山恶水出美女，她从小就生得白净，少女时期，便是十里八乡的美人儿；然而再美的容貌，都不能当饭吃，因为穷，初中便辍学了，韩远馨被父亲强行逼着嫁给隔壁乡一个四十好几岁的老光棍，为了就是一千多块钱的彩礼。

有了这笔钱，父亲便能够让弟弟上学了，说不定以后能够读大学，离开这个山窝窝子。

然而韩远馨却并不愿意屈服于命运，她听说那个老光棍是个老混子，平日里整天没干啥事儿，就是胡混，他能有这一千块钱的彩礼，指不定就是那天赌博赢到的。

赌博这东西，今天赢，明天输，说不定后天就能将自己给转手卖了。

韩远馨不肯认命，于是就偷了家里面的三十块钱，离开了那个自己生活了十四年的家。

她走的时候，头也不回，觉得这一步走出，海阔天空。

然而命运从来都是坎坷而多难的，身无分文的她几经辗转、流落街头，没有身份证，又不够合法年龄，连工作都没办法找到，一直到快要饿死的时候，终于出现了第一个肯帮助她的人。

可惜那个人，是个老鸽子。

这是一条不归路，不过那老鸽子倒不是什么急功近利之人，感觉韩远馨的资质比一般人强太多，就一直好好养着，给她吃、给她穿，给她上学，一直等到了她十八岁的时候，才将她的初夜高价卖给了一个富商。

然而命运是如此的神奇，那个富商，却正好是魅族一门的外门弟子，就这般，将她给引入了门中。

因为引荐人的地位并不高，所以韩远馨一直都在外围晃荡，知道的也不多，后来跟着富商来到了京都，慢慢地混出了点名堂来，没想

到居然栽倒在了这里。

这就是韩远馨跟我们交代的过往，当真是事无巨细。

至于她是如何牵扯进这场风波里面来的，她的交代，却是来自那个领路人的指示，让她尝试着接近张圣坤，将其拉拢住，至于后面的事情，则是由张圣坤和领路人交流的。

领路人叫做王波，是韩远馨所在商厦大老板的亲戚，她能够进那里面，就是他的安排。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尽管那王波是韩远馨的领路人，但是她对那男人，总是有着一一种难以讲述的怨恨。

后来我想明白了，作为自己的第一个男人，韩远馨对于王波的感情十分复杂，爱慕应该还是有一些的，不过当王波把她当做了工具，不断地用她的肉体去获取自己需要的筹码时，这爱就转变成了恨。

爱越深，恨越浓。

说道最后，那韩远馨却是有一种莫名的释然，对我们说道：“一股脑儿都说出来了，从此以后，不再有人逼着我去跟男人睡觉了，不再有人强迫我做任何恶心的事情了，就算是死，我也无所谓了。”

尊严，这就是她最后的一点儿尊严。

因为无畏，所以释然。

这故事听得小白狐儿眼眶泛红，颇为感动，然而我和布鱼的脸上却是波澜不惊。

像韩远馨这种专门琢磨别人心思的女人，阅尽世间百态，她说的话，未必是真，指不定有多少假话在哪儿掺着呢，不过我们倒也不急，将那个王波的信息打听清楚之后，便不再多言。

我们得养精蓄锐，等待第二天的大戏。

第二日清晨的早会，大佬们研究的其中一项议题，就有林齐鸣和董仲明在总局大楼之中的蓄意伤人案。

这事儿若是获得了通过，政治处就会移交手续到司法处。

然而让人惊讶的事情发生了，先前被放出来的张圣坤，居然自己跑到政治处去坦白，说那天之所以引发搏斗，主要的问题，其实是因为他故意在林、董两人的面前肆意污蔑陈志程同志。

所有的一切，都是他故意的，是他有错在先，不该图一个嘴痛

快。

张圣坤的这举动让想着推波助澜的政治处完全就傻掉了，就好像准备着一拳打出来，猪队友却在后面挠痒痒，完全就使不出力气了。

要晓得，有着阎副局长的指使，政治处是准备不管怎样，都要将林、董办成典型。

结果最后才发现，始作俑者，居然不是他俩。

气疯了的政治处立刻将张圣坤也给关了禁闭，不过早会的提案却也给撤销了下来，说还需要仔细调查一段时间。

这一手玩得实在是太妙了，惊掉了无数人的眼镜。

而就在一众等着看热闹的家伙面面相觑的时候，我却是出了门。

有了底牌，我就不再等待，带着布鱼，稍微改变了一点儿容貌，接着驱车前方大兴亦庄的一处高档别墅区，找到了猝不及防的王波。

此时的王波还没有睡醒，躺在豪华卧室的大床上面，旁边还有两个肌白似雪的三线小嫩模。

瞧见这四处散乱的内衣和一片狼藉的房间，就知道这里曾经发生过一场苦战。

夜夜春宵，并没有降低王波的警觉性，在我们推门而入的那一刹那，他就醒了过来，痴肥的身子就像灵活的猿猴一般从床上跳了下来，抬手就朝着布鱼的脸上扇了过来。

这一巴掌，风声呼呼。

很重。

于是布鱼也还了他一个更重的大耳刮子，将这胖子给甩成了陀螺，在土耳其纯羊毛地毯上转了好几圈，方才摇摇晃晃地倒下。

这动静自然引起了床上两个大妞的注意，不过还没等她们起床来看，就被布鱼在脖子上轻轻一掐，再次昏死过去。

处理好了女人，布鱼一把将趴在地上吐血的王波给揪了起来，拉到我的面前来。

我看着左脸一片乌黑的王波，笑着说道：“认识我吧？”

同样的话语，王波却比韩远馨奸猾多了，眼睛一转，哭丧着脸

说道：“你们到底是谁啊，怎么突然就闯到我这里来了，我要报警，我要……”

啪！

布鱼反手一巴掌将这个家伙给打闭嘴了。

我瞧了一眼这一片凌乱的卧室，眉头皱起，对布鱼说道：“这屋子太闷，我们换个地方。”

布鱼驾着王波离开卧室，我们往二楼书房的方向走去，而走廊上则横七竖八躺着好几具昏死过去的家伙。

瞧见这些人，王波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

书房中，依旧是逼问，王波却是个嘴硬的家伙，否定一切指控，表示自己毫不知情。

对于张圣坤，我必须威逼利诱，稳扎稳打，韩远馨主动坦白，倒是免受了許多皮肉之苦，而对于王波这样绝对有着案底、一查一屁股屎的家伙，我们却是绝对不会客气。

很快，被折腾得不成模样的王波对指使韩远馨勾结张圣坤的事情，供认不讳。

我没有乘热打铁，追问更多的东西，而是将王波给带回了宗教局，找给地方将他给塞着，然后拿好一系列的材料，拨通了阎副局长秘书的电话。

是时候王对王了。

第十二章 王对王的资格

当我打电话过去的时候，阎副局长的秘书表现得并不意外，他告诉我，下午四点半的时候。阎局长有半个小时的时间，我可以那个时候直接过来见他。

我要见阎副局长，他自然不意外，他意外的是我过了这么久，才来拜见阎副局长。

然而这时间的前后，其实代表着很多的意义。

我一开始去找阎副局长，那就是服软。就是不得不低下自己高傲的头颅，过去跟那位极有可能是幕后庄家的大佬表示臣服。

而此我过去，却是跟他摊牌的。

所谓摊牌，也就代表着我已经有了跟他平起平坐的资格。

我不用臣服于豪门，因为我本身就是豪门。

得到局长秘书的回复之后，我抬手看了一下表，时间是下午三点半，也就是还有一个小时。

事实上，真正到了那个级别，只要不用算计太多，其实比我们还闲。

闲到上班的时候露个面。然后找一个地方埋头睡一觉，都没有人知道的情况，都有。

之所以约在四点半，是有意晾我一个钟头，也是给自己一个缓冲的时间。

就跟叫人到办公室，自己无所事事地读十分钟文件。装作很忙的样子一般，这个叫做施加心理压力。

我在机关混迹多年，对于这一套，深恶痛绝，不过却不得不承认，倘若是没有底气的人，被这时间一磨，满腹的话语都烟消云散了，接下来，就只有等着别人来牵自己的鼻子了。

不过我不同，因为我心中有底。

有底就不会有任何畏惧。

于是我叫欧阳涵雪给我泡了一杯浓浓的咖啡。不加糖，慢慢地品味着，而一直等到了四点二十二分的时候，方才起身，离开了办公室。

我走到阎副局长的办公室，需要七分钟。

一分不多，一分不少。

我本身就是练这个的，不会有半点的误差，而一路上的人，瞧见我的时候，表面上都笑吟吟地招呼。不过估计脑子里都一头雾水。

怎么回事，黑手双城这是要去向阎副局长服软了么？

我不敢那些不相干之人的心情如何，挟着公文包，缓步踱了过去，一直来到了阎副局长的办公室门口来，平静敲门。

阎副局长比王总年轻许多，所以并没有在那栋苏式红砖楼办公，而是在新落成的大楼顶部。

居高而望远，的确是个不错的风水之地。

高级领导的办公室都是套间，阎副局长的秘书是个带着黑框眼镜、一丝不苟的中年人，起身与我握手寒暄，而且余光处，还下意识地望了一下挂在墙上的时钟。

一分不差。

看来这人不是强迫症，就是来意不善啊，要不然过来见领导，哪有这么掐表的？

双方都不是愚蠢之人，眼神交换了一下，便不再多言，秘书来到了套间的内门，恭敬地敲了三下，然后朗声说道：“阎局，二司副司长陈志程过来了。”

“请进！”

里面传来一声浑厚的声音，秘书将门给推开，抬手，示意我走进去。

我跨步向前走，瞧见一个头发略微有些发白的中年人果然坐在厚重的大办公桌后面，正在奋笔疾书，于是开口喊道：“阎副局长。”

听到我的这话，旁边的秘书顿时就是脸色微微一变，而那中年人也抬起了头来，朝着我点了点头道：“嗯，坐！”

简单的一句对话，就表达了双方的立场。

这里面其实是有一个潜规则的，因为一般来讲，下属在私下场合见到副职领导的时候，只要正职领导不在场，都会默认地将那一个“副”字去掉。

这个规矩，基本上混过机关的人都懂，而一旦你不这么做，就

代表着两件事情。

要么就是你跟这副职领导有嫌隙，要么就是你的地位，并不比对方低多少。

所以我这么说，那秘书的脸色有些微微僵硬。

一句话点燃战火，秘书关门离去，而我则坐在了阎副局长办公桌对面的椅子前，坦然自若。

别人在领导面前坐着，都是半边屁股挨着，表达自己诚惶诚恐的心情，然而我却从来没有这般做过，就连我师父面前，我都是四平八稳，而这位阎副局长，也未必能够威慑得了我。

明人面前不说暗话，阎副局长也没有想在我面前玩什么心理暗示的招数，而是将笔一扔，表情温和地说道：“志程同志，虽然我并不分管二司的工作，不过我们也是老相识了，不要拘束啊。对了，你过来找我，有什么事情啊？”

说句真心话，年仅五十二岁的阎副局长，因为修行者的缘故，除了一头少年白，精神跟我也相差不远，加上他的穿着打扮偏于年轻稳重，一笑起来，倒也亲切。

至少比王红旗那老头子要有魅力得多。

出身红二代，又拥有复杂背景的阎副局长修为深不可测，而涵养功夫也是一流。

尽管我知道他对我有些手段，但如此温和的话语，倒也让人发不出火来。

我平静地说道：“今天过来，主要是跟阎副局长你汇报一件事情，关于上个星期我手下特勤一组的林齐鸣与董仲明，与特勤二组的五人打架斗殴事件，我……”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刚才还显得十分平易近人的阎副局长一挥手，打断我的话道：“关于这个问题，我们先不谈。”

他顿了一顿，然后说道：“我之前在会议上说过这件事情，光天化日之下，在总局的办公楼里面公然厮打成团，而且出手甚重，直到如今，还有一人躺在医院里面出不来。这样的事情，性质太严重、太恶劣了，所以我说过，谁都不要求情！”

我待他语气稍歇，开口说道：“阎副局长，我不是……”

这话儿又只说到了一半，又被打断了：“志程同志，你应该知

道，我们属于秘密战线，管理的都是身手厉害的修行者，最讲究的一件事情，那就是纪律！纪律、纪律、纪律，唯一纪律，才是保障一切的基础，任何个人，都不能凌驾于组织和纪律之上，要不然，这样下去，是很危险的……”

到底是政工干部出身，这阎副局长的嘴皮子一旦启动起来，根本就没有完的时候。

我静静地听他讲了十几分钟“纪律”的重要性，给我不断地强调一点，要有组织纪律性，要不然就容易犯错误，吃官司，极有可能走到组织的对立面。

其实说了这么多，无外乎就是在敲打我。

至于为什么敲打我，我也十分清楚，尽管我在宗教局里面属于实干派，不过因为跟总局王红旗之间有着许多工作关系，年少时又曾经受过许老的照拂，所以就有人将我给划成了元老派。

有人所在的地方，就有斗争。

作为少壮派的领军人物，阎副局长开明了车马要敲打我，而且我倘若要是不肯服软，指不定还有更多的阴招。

而且他们还能够弄得冠冕堂皇。

这就是阳谋。

我一直保持平静，让阎副局长将这一段连敲带打的话语给都说完了话之后，方才徐徐说道：“阎副局长，想必政治处那边已经跟你汇报了张圣坤交代的事情了吧？”

阎副局长浑不在意地说道：“不管事情的原因是怎样，私自动手打人，这就有问题了，而且问题很大……”

我眉头一扬，淡然说道：“阎副局长，你能否听我把事情说完？”

简单一句问话，直接将对方给驾到了半空上。

阎副局长一口气憋住，脸色就有些难看了，公式化地笑了一下道：“你说吧，我还能拦着你不成？”

我刚才的那句话，已经带着火药味了，不过却并不管，而是接着说道：“事实上，张圣坤之所以口出恶言，是事出有因的。我在事发之后，与特勤二组的黄养神曾经交换过意见，他告诉我，张圣坤近来的表现有些奇怪，这一点就引起了我的怀疑。”

阎副局长眼眉低垂，平静地应了一声道：“哦？”

我伸手去掏公文包里面的东西，一边掏，一边说道：“我觉得奇怪，便让人查了一下，发现张圣坤近日来，与一名叫做韩远馨的女子来往甚密，而那女子据我的线人指认，有邪灵教成员的嫌疑，于是叫人查了一下，结果发现这个……”

我将准备妥当的随身听放在桌上，将里面的内容快进，放给阎副局长听。

当听完最主要的内容时，我将随身听给停止了，然后平静地说道：“在确认了张圣坤在有意陷害我之后，我顺藤摸瓜，已经查到了韩远馨以及她的上线，而且我有足够的证据，表明这并不是一场寻常的打架斗殴，而是一起有计划、有预谋的行动，目的是针对于像我这样的局内高级干部……”

听到我这么坦白的指控，阎副局长的脸完全都黑了，然而我却并没有管他。

事实上，在此之前，我曾经对张圣坤作出过许诺，那就是只要他去主动承认是自己有意挑衅在先，我可以将他从这件事情里面摘出来。

我在宗教局的名声十分好，他并不疑有诈。

然而张圣坤只知道我对同志犹如春天般的温暖，而对于敌人，却从来都是冬天般的残酷。

黑手双城，难道是白叫的？

第十三章 成熟在于妥协

张圣坤之所以答应自投罗网，是因为我答应他此事不会扩大，只要将林齐鸣和董仲明捞出来就行了。

他本以为并不是什么大事儿，却低估了政治处要拿我把柄的执着。

从阎副局长的口中。我能够知道一件事情，那就是为了严肃宗教局的作风问题，他准备将林齐鸣和董仲明给办成典型。

在我们这个大环境里，任何事情，只要一被办成典型，基本上下场就不会有多好。

什么叫做典型？

二十年前严打的时候，男女在街上亲一个嘴儿。若是被碰见，那男的就会给判成流氓罪，直接炮打头，女的则被运去劳教；而你倘若是偷了几块钱，便极有可能被送到西北的监狱里面，吃二十年的沙子。

所以事情无所谓严重，主要还是要看上面的意思。

阎副局长铁了心要将这一场打架斗殴案办成整肃局风的典型，就不可能放过他们。

事实上，他这也是在逼我站队。

你若是老实，一切好说，若是不肯臣服。那好，先把你的羽翼给剪除干净，看你以后还怎么往上爬，看这局子里还有谁敢跟你？

事情已经上升到了这个角度，就不是一言两句能够说得清楚的了。

所以我就不得不借势打势。

之前我被政治处查经济账的时候，我就将总局王红旗这尊大神给搬出来。避免了一场风波。

而此刻我先是将有着大内第一高手后台的黄养神给扯出来，让他与我并肩而立，这是其一，其二，则是将张圣坤这个棋子给抛出去，搅乱对方的布置。

最后，我搬出了高级干部被人陷害的这面大旗，说要顺着这里调查。

对方是阳谋，我也是阳谋，硬对硬，王对王。

阎副局长高举着整肃纪律的大旗。要严办我手下的兄弟，那么我举起了被邪灵教刻意陷害的牌子，指出此事是经过邪灵教深思熟虑设计的，宗教局里面除了张圣坤这个内应之外，不排除还有人与其呼应。

而这个时候，谁对这件事情咬得最紧，谁就最有可能是与邪灵教一伙的家伙。

这样的车马一摆出来，那阎副局长和他管理的政治处，可就是黄泥巴落在了裤裆里，不是屎也是屎。

这件事情就变得微妙起来。

我想进步，而阎副局长未必不想百尺竿头。更进一步，而像是他这种人，对于名声，其实比我更加爱护，沾上这样的事儿，那就变得有些严重了。

更何况，我的证据摆在面前，倘若是顺着追查下去，指不定能够查出些什么来。

平心而论，我最近出的这几件事情里面，阎副局长，以及政治处的那些官僚们，他们除了推波助澜之外，未必没有主动谋算些什么东西，我倘若要执意追查下去，拔出萝卜带出泥，谁都不好看。

图穷匕现，直至今刻，我终于露出了锋芒来。

而听完了我的讲述之后，阎副局长的脸完全就黑了，不过他却不得不表态道：“太过分了，居然会有这样的事情，这、这简直就是耻辱，此事一定要严查！”

他这是在虚张声势，鬼才希望严查下去，不过我却立刻接过来说道：“对，对于这样的事情，我是绝对不能忍得。阎副局长你也知道，这些年来，我为了咱们局，一直冲锋在第一线，不知道得罪了多少人，没想到那些家伙不能在正面战场上打败我，就想要从背后捅刀子。因为时间有限，此事我也只是办了一个开头，后面还有好多事情，得查，所以我的意见是，跟上级请求将我特勤一组的人员从津门调回来，全力跟进此事，一定要查个水落石出！”

“对！”

阎副局长使劲儿的摔了一下钢笔，义愤填膺地附和了一声，突然想起了什么，笑着说道：“不过，志程同志，我听说励耘同志他们办得案子，正处于最关键的时候，这个时候调回来，恐怕不妥。”

我无奈地摊手说道：“阎副局长，你也知道的，我手上就这么几个人，张励耘带队前往津门，林齐鸣和董仲明又给关了起来，尹悦受重

伤，到现在还没恢复，也就余佳源一人在处理一大堆的杂事，根本没人。”

阎副局长仿佛跟我商量一般地说道：“志程同志啊，你看，这事情既然关系到像你这样的高级干部，肯定是要查的，我觉得不如你回避，让……”

我毫不犹豫的出言打断道：“也对，这事儿我是该回避，这样吧，特勤二组的黄养神，出身荆门世家，手段不错，我也信任，由他来带队查，也挺好的！”

我在推荐黄养神的时候，特意地将几个字的语气给加重了——“我也信任”。

阎副局长混迹机关多年，手腕玩得风生水起，自然不可能听不出我话语里面的意思。

他想政治处接手此事，而我则直接表明一个观点。

我并不信任他们。

事实上，我其实已经在怀疑我面前的这位阎副局长，就是那个在幕后动手脚的人了。

如此表态，阎副局长的脸色多少也有些难看，不过他也知道，我既然将这件事情摊开来，并且过来找他，事情还是有得谈的。

阎副局长是一个成熟的政客，他懂得取舍，知道如何控制自己的情绪，从而谋取最大化的利益，所以并没有为我的态度而气恼，反而是心平气和地给我分析道：“志程同志，你可能不太了解情况，最近青海湖那边发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史前巨洞，里面也许有着许多让人震惊的东西，上面初步决定让黄养神带队，特勤二组为主导，参与此事，恐怕没有时间抽出来啊……”

史前巨洞？

青海湖？

我心中疑惑，不过却再一次点名道：“特勤四组的王朋，出身青城山，对于查案也是十分娴熟了得，不如让他来牵头？”

阎副局长摇头说道：“王组长还在外地，哪里赶得及，志程同志，我的意思是，这事儿其实涉及到像你这样的局内高级干部，正是属于政治处管理的范畴，不如你将这些东西给移交一下，让他们牵头来办，你看成么？”

我自然否决：“阎副局长，事情是这样的，政治处那里还扣着我的人呢，我哪里放心得下？”

阎副局长知道倘若是不给我一点利益，恐怕此事是不能善了，所以平静地说道：“事情既然已经到了这个程度，林齐鸣和董仲明的事情，其实倒也无关紧要了，此事是敌对势力预谋已久的事情，他们倒也没有主观的错误，我看如果可以，政治处那边也需要酌情处理一下，将人给放了吧。毕竟我们严格的目的是，不是为了整人，而是治病救人，你说对吧？”

对方既然已经妥协，我自然也没有与他鱼死网破的想法，微笑着说道：“到底还是阎副局长有水平，说的话，简直就到了我的心坎里去了。”

两人谈妥之后，便再也没有了交谈的心思。

阎副局长当着我的面，挂了一个电话，把政治处负责此事的相关领导叫了过来，将此事以及我提供的材料，都递给了那属下，然后吩咐林齐鸣和董仲明之事，既然是出于敌人陷害，那么就不要再羁押了，免得寒了同志们的心情。

毕竟人才难得嘛，年轻人有点儿脾气，也是正常的。

我与那负责人离开的时候，与阎副局长微笑着挥手告别，而走到长廊尽头的时候，却仿佛听到了办公室里，隐隐传来摔杯声。

处心积虑，居然是这个结果，而且还是堂堂正正，光明正大，这叫人怎么能够释怀？

++！

我却不管，跟着那政治处的负责人一起，将相关的物证和人证都移交给了他们，而政治处那便则在临下班之前，开了一个简短的会议，最终形成了对林齐鸣和董仲明的处理意见。

尽管此事有证据表明是敌对势力的阴谋，不过当众打人，影响恶劣，这事儿还是要给个说法的。

所以给他们记了一个口头警告，扣除当月奖金。

对于这个处理结果，我只是呵呵一笑。

当月奖金，三百块，爱扣就扣吧，至于口头警告，我进宗教局来，不知道被警告过多少次，该提拔还提拔，该升则升，有个鸟用？

五点半下班的时候，我去接林齐鸣和董仲明出来，带着他们去

接风洗尘。

路过张圣坤的禁闭室门口，他瞧见我，还隔着小窗子跟我打招呼。

瞧见他笑得谄媚，我都不好意思告诉他，老子转头就把他给卖了。

关了差不多一个星期的禁闭室，人都要长霉了，这玩意跟坐牢一样，出于习俗，我带着两人去洗浴，让两个手法纯熟的男技师给他们松了松骨，然后拉着人来到我们常去的一家小馆子里接风洗尘。

人不多，除了我们三人，还有布鱼、小白狐儿，以及负责总务的欧阳涵雪。

阿伊紫洛是个研究狂，一般不出席任何聚会。

众人相聚，举杯庆贺，而布鱼则临时化身说书人，讲起我捞人的过程中，与那些家伙斗智斗勇的事情，听得众人啧啧生叹。

当谈到韩远馨的时候，小白狐儿突然插嘴说道：“哥哥，她好可怜，不如我们把她招安了吧？”

第十四章 特勤一组扩招

小白狐儿虽然在社会上历练这么多年，但本身的心思并不复杂，思考事情的层次也不深。

她只是本能地觉得韩远馨可怜，所以就提出不如将其招安。留在特勤一组办事。

其实她这想法比较幼稚，一来我们并不清楚韩远馨说的，到底是真是假，其次特勤一组招人，必然是精英，像韩远馨这般除了媚功之外，并无特长的边缘修行者。其实招来了，也没有什么用，顶多就跟欧阳涵雪一般，帮着处理一些内务而已。

所谓内务，无外乎行程安排，计划制定以及迎来送往之类的文职工作，欧阳涵雪完成得很不错，并没有什么太强的需求。

其实招安这事儿，也不是不能做，之前特勤一组的老成员陈子豪就是，出身老鼠会的他改头换面之后。化身林豪，在特勤一组也干得有声有色的，深得众人的喜爱。

只可惜黄河口一役之后，我灰心丧气，暂别总局，而他则加入了总局的卧底计划。成了暗子。

今天是给林齐鸣和董仲明接风洗尘的，我倒也不像扫了小白狐儿的面子，笑着说道：“既然是你推荐的，我自然是没有什么意见，不过在此之前，还是得跟林豪一样，将她的出身查清楚，一定要确定人品，方才能给招进来。”

小白狐儿很高兴，点头说道：“那当然，回头我就找人去她西北老家。”

她是高兴了。旁边的布鱼就颇觉得有些尴尬，看了我一眼。

我知道他的意思，毕竟那天我和布鱼闯入韩远馨的家中，对她和张圣坤颠龙倒凤的活春宫可是亲耳听闻，日后倘若在一起公事，难免会有些尴尬。

不过这些都是小事，饭桌之上，就略过不提了。

布鱼瞧见我并没有接茬，便不再多说，而是继续讲起林齐鸣和董仲明被关进去的这些日子，所发生的事情。

林、董两个都不是蠢人。其实在禁闭室里面关着的这些天，也基本上明白了这是某些人准备通过他们，来打击我的手段，也晓得在这

样的一个气氛背景之中，我能够将他们两个给捞出来，到底花费了多少的心思。

当布鱼讲完诸事，并且得意洋洋地说起那些惊掉下巴的家伙表现时，林、董两人都站了起来，端起酒杯说道：“老大，我们让你费心了。”

这话儿说完，那二锅头便全部倒进了嗓子眼里去。

两人喝得急，脸上或多或少都有些红了，我放下酒杯，挥了挥手，让两人坐下，笑着说道：“这话说得，且不说你们是为了我打的架，就算是别的，只要不是原则性的问题，天大的错误，我都得帮你们扛着，谁叫你们是我的弟兄呢？”

两个人的眼睛都红红的，略微湿润。

我让人给他们又倒上酒，指着布鱼和小白狐儿说道：“事是大家办的，不是我一个人的功劳，都是自家的兄弟姐妹，别客气，敬完这一杯，该咋地咋地。”

林、董又依言给大家敬酒，完毕之后，我招呼大家吃饭，不要拘束。

禁闭室里面自然没有什么好伙食，两人咸菜馒头吃到吐，放开了，倒也不客气，甩开腮帮子就开吃。

酒饱饭足，我将张励耘之前跟我提及的事情，跟大家提了出来。

对于招新之事，大部分人的意见都是欢迎的，毕竟人手一充足，事情就不用那般繁忙，无论是对于特勤一组，还是对于在座的各位，都有好处，唯一让人担心的，就是新手的培训和质量问题。

要晓得，特勤一组在整个总局里面，那可是王牌级的团队，我们参与和破获过的案子，说出来，都能够惊掉无数人的大牙。

有多少悬案难案在特勤一组的手上破解，有多少顶尖高手或死或擒，败落于我们的脚下……

这样的精锐和传奇，会不会因为人员的稀释而变得辉煌不再？

对于这样的疑问，我表达了两个观点，首先，关于扩招的事情，是势在必行的，不过对于新人的人员素质和修为，还是需要严格把控的；第二，即便是能够进入特勤一组，也要老成员们手把手地帮扶带，要让他们很快地熟悉起来，不能拖后腿。

大家在饭桌上大概的讨论出了一个纲要，而在次日，我便向顶头上司宋司长提交了特勤一组的人手需求报告。

与之前一个两个的编制不同，这一次，我直接提出了八到十个的名额来。

接到我的人手需求报告，宋司长的第一反应自然是诧异不已，他认真地将欧阳涵雪草拟出来的这份报告从头到尾地阅读完毕之后，方才搁置下来，疑惑地对我说道：“怎么又想起闹这么一出？”

我与宋司长是老相识了，彼此都不会客气，坐在他对面，我平静地说道：“就是感觉人手太少了，你看着一次，张励耘去了天津之后，我这儿连办事跑腿的人都没有。”

宋司长笑道：“恐怕不是吧？说真的，特勤一组，是咱们总局的王牌，你肯扩招带新人，我自然是举双手欢迎的，不过总得有个说法不是？”

我洒然一笑：“说法我给你了，信不信随你咯？”

宋司长提起另外一件事情来：“对了，昨天我也没有问你，据我所知，阎副局长和政治处那便可是憋足了劲儿，结果下午却把林齐鸣和董仲明给放了，这事儿到底咋回事？”

我双手一摊道：“讲事实，摆道理咯，还能怎么样？”

宋司长盯着我说道：“你不会是跟他妥协了吧？”

我笑道：“你觉得呢？”

宋司长摇头说道：“你陈志程要是那么容易妥协屈服的人，就不会有今天这个地位了。我听人说昨天你离开阎副局长办公室之后，他气得摔杯子了，结果却不得不将人给你放了——可以啊，你小子，上面好几个大佬听说这事儿，都给你竖起大拇指，说你这家伙是个人才，值得培养呢！”

现实就是这样，有人针对你，就有人挺你，阎副局长势力固然是打，不过看他不顺眼的人也不少，我与他交恶，倒是深得一部分人的欢心。

不过，这些家伙眼睁睁的瞧着我被阎副局长敲打，而没有伸出一只手来扶一把，居心倒也不良。

我不想深入地说这件事情，笑着对宋司长说道：“政治处最近估计要办张圣坤，理由是勾结邪教势力，陷害局内高级干部，宋头儿你要

真好奇，倒是可以了解一下。”

宋司长何等聪明的人物，眼睛一转，立刻就明白了，朝我伸出大拇指，佩服地说道：“高，实在是高。”

离开宋司长这儿，我路上碰到小白狐儿，一问，方才得知她正在找人联络韩远馨老家有关部门的同志，去帮忙查一下对方的底细。

我笑了笑，想着那案子不一定能够这么快了解，到时候还不知道怎么回事呢，有心提醒，不过还是没有说。

我不想扫了小丫头的性子。

我提交给宋司长的扩招申请，很快就在第二天的局党委会议上获得了批准，决议几乎形成了一边倒的趋势，不但欣赏我的那几位大佬都点了头，就连阎副局长，也投了赞成票。

之所以出现这一面倒的情况，一来是刚刚经历过先前的风波，各位投桃报李，给我一颗枣儿吃，免得我心生怨气。

第二呢，则是在我的领导下，特勤一组已经成为了总局的一面旗帜。

尽管还有二、三、四这些特勤小组的存在，不过这些年来，它们办过的大案子，加在一起，都没有特勤一组的多。

这一点，无论是在总局，还是地方，但凡有点儿眼力劲的，都能够看得出来。

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而领头的倘若厉害，带出来的，那可就是一群虎狼之师。

抛开那些勾心斗角的个人成见，谁不想总局有一个能够冲在一线的劲旅？

这申请一批下来，立刻就传遍了总局，以及各大区的有关部门。

此时的特勤一组，跟我刚刚建立之时的特勤一组，完全就不是一个概念，当年我建组之时，因为人脉关系，甚至连人手都没有办法挑，最后不得不找到那些南疆的战友，临时拼凑出来的队伍。

不过那个时候，有王朋和努尔在，倒也还算不错。

时至今日，总局直属的特勤小组，已经成为了局里战略级的部门之一，而且现在在总局大佬的想法中，以后各级领导的挑选和提拔，都会优先从这里面考虑。

能够在这样的团队里面工作，即便是有这么一段经历，都能够成为履历表上最光彩的一点。

说得简单点儿，就相当于镀金一般。

所以消息一传出来，好多人趋之若鹜，我这边的门槛都被踏破了，每天都有无数个电话打过来，推荐的，毛遂自荐的，烦不胜烦。

就是在这样的繁忙之中，我收到了一个让我震惊无比的消息。

而就在我接到这个消息不久，小白狐儿过来找我，十分高兴地给了我一份调查报告，说她找去的人调查了，说韩远馨说的背景，基本上没有问题，人和地点都对得上，让我尽快去捞人。

望着一脸兴奋的小白狐儿，我苦笑，不知道如何是好。

第十五章 宛如生离死别

韩远馨死了，死在转狱的过程中。

这个消息让人诧异，然而当我冷静下来，仔细一想。这才倏然发现，韩远馨的死，其实是符合很多人的利益；而她死了，使得很多事情都死无对证，不再如之前那般具有杀伤力。

这一点，是我的疏忽，我没有想到某些人。会这般的狠毒，竟然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来。

当然，明面上，韩远馨是死于一场意外，她与张圣坤、王波在一次转运过程中，被一伙人强行搭救，结果在反击的过程中，韩远馨中弹身亡。

死的仅仅只有她一个，至于张圣坤和王波，倒没有半点儿事情。

杀鸡儆猴的手段，让人心冷。

望着满心期待着能够让那可怜的外围女加入特勤一组。从此过上有尊严生活的小白狐儿，我总是张不开口，满嘴的苦涩。

过了好一会儿，小白狐儿才发现我脸色不对，问我到底怎么回事。

我将刚刚得到的纸条推到了小白狐儿面前来，让她自己阅读。而匆匆扫完之后，小白狐儿一脸的震惊，愤恨地说道：“他们那些人，行事怎么可以如此的肆无忌惮？”

我倒是不奇怪：“君子不立危墙之下，这是很朴实的道理，只怪我们低估了对手的歹毒和谨慎……”

小白狐儿猛然一拍桌子，大声嚷嚷道：“我找他去！”

我拦住了她，劝解道：“你去干嘛？事情既然传到了我们的耳中，相信别人都已经将所有的首尾处理干净了，这事儿人家是专业的，你过去对质。能有什么作用？”

小白狐儿无言以对，我看着她那一副欲哭无泪的表情，心疼得很，摸着她的脑袋，低声说道：“你别太难过了，这就是命，命中有时终须有，命中无时莫强求，其实她也已经能够感受到了，已经畸形的自己是融入不了这个社会了，那些天讲的话。其实也是对自我的救赎，和一种解脱。”

尽管我尽力解释，但小白狐儿终究还是不能释然，朝着我惨笑一声，很受伤的离去。

我知道她或许希望我能够像从不屈服的英雄一般，直接过去，找那幕后的家伙对质，然后让他们为此付出代价，不敢再这般蔑视生命。

然而我不能，因为这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

这人倘若是我手下的七剑或者别的亲密朋友，或许我会疯狂得失去理智，但是区区一个韩远馨，并不值得我为之抛弃所有。

男人，有舍有得，懂得妥协，方才能给算得上是成熟。

这事儿，得交给回来的王总去处理，而不是我。

小白狐儿有些失望了。

我却不得不承受着，因为世间并没有绝对的正义，不过即便如此，我仍然在心中暗暗下了决定，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或许有一天，我能够如小白狐儿所期待的一样，强大到可以去面对那些人。

晚上，黄养神又请我喝酒，因为喝完这顿酒，他就准备出发去青海了。

听说那里发现了一个全世界最大的巨洞群落，甚至有消息称，那个地方，直通地底深处。

地底是一个神秘的地方，对于人类来说，并不是一个好消息。

依旧是上一次相聚的小馆子，羊脸子、羊肉汤、三斤肉馍，再加上两瓶老白干，两个男人便对坐着，啥也不说，连干了三杯。

干完之后，黄养神那张略有些女性化的英俊脸庞上多了几许红，水汪汪的眼睛里面略显得朦胧，盯着我好一会儿，方才说道：“老陈，我被你阴了……”

我毫不在乎地说道：“也不是阴你，张圣坤犯事儿了，若是追究起来，你也有领导责任，而且其余几个打架的，也有可能被追查，现在的这个结果，对你我反而是更好的。”

黄养神长长地吐出一口气，有些难过地说道：“张圣坤是我手下难得的智囊，有他在，我会轻松很多，没想到……唉！”

对于张圣坤的沦落，黄养神的心情显得额外复杂。

一方面，他觉得这小子搞这么阴，极有可能会玩脱了，所以一

开始就没有对他这事儿进行隐瞒；而另一方面，他又希望张圣坤能够不要那么深入，也好日后戴罪立功。

不过从目前的形式来看，这想法估计得破灭了。

原本是可以的，不过张圣坤既然胆敢算计我，就不要怪我心黑手辣，我这转手的一下，将他给推到了风口浪尖，变成了最大的那一个替罪羊。

这个时候，他基本上算是在劫难逃了。

双方都是聪明人，点到为止，黄养神指着我的鼻子说道：“此事记下，算你欠我一个人情啊。”

我点头，举杯道：“这个自然。”

谈完此事，黄养神又问起我扩招的事情来，说这几天动静闹得颇大，问我到底打算着怎么弄？

特勤小组是一个十分特殊的单位，实行的是领导责任制，也就是说，不管上级领导如何安排，这里面最终说了算的，就只有特勤小组的负责人。

自己的兵自己挑，因为这是一个随时都有可能面临重大突发事件的队伍，要是人浮于事，拉出来不能打仗，就是白扯。

从某一种意义来说，在特勤一组里面，我就是天。

这事儿对政治处这样的部门来说，实在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在他们看来，连个做思想工作的政委，队伍怎么会有战斗力呢？

不过此事因为王总等总局元老的支持，却最终定了下来，谁也无可奈何。

我问黄养神什么想法，是不是想打招呼，安排人进我这儿来？

黄养神笑了，说老子要是有人才，还不赶紧往自己的队伍里面塞，何至于放你那里去？别以为就你一组最牛，喝汤吃肉，老子的二组也未必比你差！

我问那你这是干嘛呢？

黄养神苦笑着说道：“有人觉得我跟你很熟，能够说得上话，让我过来跟你牵个线，看能不能碰一面……”

我立刻摆手拒绝道：“我++，你自己都说了，要是人才，你自个儿就用了，何必给我。看来托你的这人真不咋地，实话告诉你，这一次

选拔，会进行一次集中招聘，不会有任何内幕和私下交易。不过我刚刚答应你，欠你一分人情，你若是现在要我兑现，我也是可以跟他见一面的。”

黄养神笑骂道：“你自己都说了，见你并没有什么卵用，我何必浪费这人情？不说了，喝酒、喝酒！”

或许是马上就要离开京都的关系，黄养神并没有敢喝多少，两瓶老白干喝完之后，便不再添，不过他酒量不佳，却已喝得微醺，拉着我的手，一会儿说我这一次的事情办得有多牛逼，一会儿让我好好招呼应颜妹妹。

这气氛，搞得跟生离死别一样。

黄养神在第二天就带队离开了，特勤二组奔赴青海，而这天正好就是张励耘带着朱雪婷和白合从荆门回来的日子。

所谓的河神水鬼案，对于张励耘来说，并不是什么复杂的案子，只不过为了让某些人安心，方才故意磨蹭了一段时间，此刻诸事安定，他自然就回来了。

众人到齐之后，我便让欧阳涵雪将这些日子来收到的简历和档案整理一下，选在南郊基地，将这些人大概地面试一遍。

特勤一组的扩招到底有多火爆，从应征而来的简历上就可见一斑。

短短几日，欧阳涵雪这里，以及宋司长那儿就收到超过三百份的意向和简历，而经过我和特勤一组主要成员的筛选，最终选定了一百左右还算满意的人出来，进行面试。

而在这一百人里面，我们最终需要的，则只有八到十人。

要晓得，敢于向这里投递简历的人，一般都是自己部门的精英，或者名门子弟，而这千军万马中闯出来的，绝对是百里选一出来的人才。

这场面，与当初我成立特勤一组时的凄凉，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我不由得想到了努尔，不知道他要是知道此事，会是个什么样的心情呢？

特勤一组，已经很牛逼了啊！

面试这事儿，说复杂也复杂，因为需要从中挑选出无论是修

为、性格、机敏，还是团队协调力都胜于常人的人才，而且还得保证他们并不是某些势力的钉子，这个需要比较毒辣的眼光；而说简单也很简单，归根到底，还是一个眼缘的问题。

说一千道一万，只要是大家看着顺眼，基本上就算是能过了。

面试分为两个部分，一个是武试，一个是文试。

最先开始的是武试。

毕竟是时刻出现在第一线的战备部门，个人的修为这绝对是最重要的。

倘若是没有一点儿本事，就算是进了特勤一组，也就是个混编制的米虫，为了淘汰那些眼高手低、好高骛远的人，我决定由林齐鸣，来坐镇这一关。

规矩就是面试者上来跟林齐鸣过几手，看看底子。

这玩意看着简单，瞧见林齐鸣这模样，大家顿时就觉得算是福利，结果上来十来个人，没有人能够在他手上过上三招。

一直到第十二个，方才跟林齐鸣能够对得上手，结果我一看，哎哟，居然是熟人。

第十六章 一组卧虎藏龙

来者不是别人，正是黑省省局局长何奇的儿子何武。

这何武目前应该在黑省省局的应急小组里面工作，性质跟总局的特勤小组很像，不过一个是属于地方的精锐队伍。一个是国家层面的战略部队，相差还是蛮悬殊的。

在收到的四百分简历之中，有很大的一部分，是来自于全国各区、各省精锐队伍的人员申请。

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大家都想着能够加入这样一只队伍来。

因为对于奋战在宗教局一线同志来讲，这属于最高的荣誉。

这人跟我还算是有一段渊源。当初我前往黑省挂职，后来卷入兴凯湖失踪案一事，曾与何武一同经历过灵界，算得上是老相识。

所以在初步选拔的时候，看到何武的档案，我是有专门做过记号的。

但凡做过记号的人，只要不是出现什么特别大的差错，基本上就算是内定了，板上钉钉的事情。

之所以内定，一来是何武跟我算是挺熟，甚至还有并肩作战的情谊。我对他的了解也挺深的，精干、成熟、善于沟通和交流，本身的素质就很高，招进来的话，可以作为人才储备；二来他老爹是何奇，黑省的省局局长。曾经跟王总一起混过的人，能够跟这些扎实的地方派搞好关系，对我的位置，也有一定的稳固作用。

不过即便如此，为了显示公平，必要的流程还是得走的。

南郊基地的室内练习场，除了外面焦急等待的面试者外，场内十人一组，正在观看着考官林齐鸣与这一位颇为生猛的面试者较量。

作为九八年集训营的冠军学员，林齐鸣有着常人所无法企及的起点，然而这并非他的底牌。

之所以能够在强者如云的特勤一组出头。是因为他的一个秘密。

一个关于清初六大师、真山道长傅青主的传承。

从某一种意义来说，林齐鸣未来的发展前途，在七剑之中，属

于出类拔萃的那一种，甚至连此刻的七剑老大张励耘，都不能与他相比。

这就是背后有靠山的好处。

有着这样出身的林齐鸣，即便此刻还处于走向成熟的路上，也并非一般人所能比拟的，这正是我选他来做考官的理由。

不过何武身为何奇之子，又在省局行动处那里历练多年，也不是什么简单角色。双方在画出的圈子里较量，倒也是你来我往，十分热闹，惹得旁边的人忍不住发出声来，目不转睛地观看。

武试和文试不一样，文试是一对多、面对面的交流，而武试则是让一组十人一同进场，可以观摩考官和面试者的较量。

这样做的目的，除了是考较出面试者的真实水平外，还有一个想法，那就是彰显武力。

所谓的彰显武力，其实也就是树立老成员的威望。

一个队伍里面，自然是有主有次，这个是最根本的结构，而这些来自全国各地和总局机关的精英，既然有信心来到这里，必然是对自己有着足够的自信，也难免有一些桀骜不驯之人在；我的心胸是宽广的，可以容忍个性，但是对那些没有集体观念，一意孤行的人，必要的时候，还是得打压一下的。

有着林齐鸣这样的一个标杆在，就是要告诉所有来这儿的人一件事情，那就是不管你以前有多牛逼，在老子这里，是龙你得给我盘着，是虎你得给我卧着。

特勤一组，是藏龙卧虎之地，半瓶子晃荡的家伙，就得给我老老实实做人。

场上的战斗在继续，许多的面试者都热切地望着这两人，莫不希望何武能够将这个看着稚气未脱的年轻教官给撂倒。

先前出去的面试者已经将这个家伙的厉害，给传了出去。

没有人想要面对这样一个考官。

然而何奇尽管是名门之后，不过到底还是不如林齐鸣这种走了狗屎运的天赋异禀之辈，过了十来招之后，双方僵持的形势立刻就变化了，林齐鸣的脸色开始逐渐地变得严肃起来。

他的脸一冷，说明这家伙认真了。

善战者无赫赫之功，没有人知道这个看着并不算啥大人物的年

轻考官，手上曾经沾染过多少强者的鲜血。

武穆王、前朝太监……

每一个人，单独拎出来，都能够让人不寒而栗。

十八招之后，瞧见我面带不悦之色的林齐鸣没有将时间往后再拖，一步跨前，一招全镇凝真缚手，将何武给按到在地。

何武反抗，结果林齐鸣口中一声真言喝出。

咄！

何武浑身僵直，如同雷轰，便直接瘫倒在地，再无动静。

围观者与前面那一组的人一般，全部都露出了惊讶莫名的神色，更有人开始朝着站立在角落处的我这边看来。

为了表明对这次招新的重视，特勤一组的所有成员都来了，连宋司长也带着行动处几位大佬赶到现场。

特勤一组，跟一众官气斐然的大佬并肩而立，气质凸显。

这些人前来报名，除了因为特勤一组的战略地位之外，还有另外一个目的，那就是过来瞧一眼鼎鼎大名的黑手双城，并且试图展示一下自己的手段，让那位强人记在心头，说不定能够传上两手，受益一生。

没想到，竟然连这个并无太多名气的年轻考官都干不过。

这世界，到底是怎么回事？

这特勤一组里面，到底有多少猛人啊，光一个林齐鸣都这般了得，其余人是不是更加牛逼呢？

要知道，七剑之中，最出名的，可是在特勤一组里面待得时间最久的三杰张励耘、尹悦和余佳源啊。

人的心态万千，有人瞧见林齐鸣这般犀利，不由得心生退缩，而有人反而激发了雄心，觉得一个名不见经传的林齐鸣都能够如此强，如果自己能够加入其中，在那黑手双城的调教之下，说不定自己也能够成为这般厉害的强者呢。

三、二、一……

比试结束，林齐鸣放开了被死死压住的何武，十分有礼貌地伸出手，将地上的他给扶了起来，并且还说了句赞赏的话语：“不错！”

这是句真心话，毕竟比起前面的那些人来说，何武实在强上太

多。

这样的人倘若是能够进特勤一组来，稍微调教一番，应该就能够派得上大用场。

这话儿倘若先前说，何武或许还没有什么感觉，然而在此刻，被林齐鸣以压倒性的优势给弄垮，再听到这话儿，他也是心悦诚服地说道：“不敢，林考官方才是真正厉害。”

说完这话，他下意识地朝我这边望来，瞧见我在看他，微微地点了一下头。

双方交流了一下眼神，不再多言。

何武过后，比斗依旧还在继续，尽管需要跟一百多名来自全国各地的精英交手，不过林齐鸣倒也不会太过于紧张，除了点子太硬的对手，基本上除了十人一组的轮换时间外，是不会休息的。

场上在比斗，而场下的我则在与宋司长交流。

特勤一组扩招的消息一传出，立刻有无数人打电话、递条子，这事儿给了我这顶头上司很大的压力。

不过面对着这样的情况，宋司长却一律压下，给予了我充足的权力。

他在向我表达了一个观点，那就是特勤一组，永远都是带着陈志程特色的队伍，这支队伍除了必要的章程之外，是完全靠着 my 意志来打造的。

宋司长这样的态度，让我很感动。

这个年代，像这样开明的领导，实在是太少了，而作为回报，我在招人的时候，特意叫上了宋司长一起，共同参考。

人敬我一尺，我敬人一丈，这就是投桃报李。

说到修为，宋司长倒不能算是顶尖的高手，不过行政能力，却是一流，记忆力特别高，每一个面试者上场，他都能够如数家珍地给我介绍这人的情况。

不过最让宋司长惊讶的，则是林齐鸣的表现。

尽管是我们的直属上司，但是他对于特勤一组内部成员的战斗力并没有太过直观的认识，大多数的情况，都是从文件和汇报中感受的。

此刻瞧见林齐鸣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气势，心中顿时就多了几份肯定。

不过林齐鸣长胜不败的战绩，在第五十四人的时候，没有能够保持。

牛波。

打破这个记录的人，是来自于滇南局下面的同志，而此人出身的门派，则是滇南太上峰。

这人一身出神入化的横练功夫，反弹得林齐鸣手都肿了，而他则乘着林齐鸣显露出疲惫状态的时候，一个豹子翻山，将其压在身下，紧紧锁住，最终赢得了胜利。

现场那些饱受林齐鸣蹂躏的面试者欢声雷动，宛如过年。

接着我派出了布鱼。

于是都哭了。

林齐鸣还在成长，而跟随了我多年的布鱼则是已经成为了横呈在无数人面前的大山，这让那些欢呼的人难过不已。

不过即便没有人能够再将布鱼撂倒，我还是能够从这些面试者的身上，看到无数闪光之处。

到底是集尽精英。

很快到了最后的一批入场，念诵名字的时候，我听到了黄锦程这个名字，因为这人的背景是荆门黄家，所以我下意识地望了过去。

结果这一望，把我的下巴都惊掉了。

第十七章 新人逐一现身

这站出来的人，哪里是什么黄锦程，根本就是荆门黄家家主的女儿，黄养神的妹妹黄养鬼。

这女子是我在黄山龙蟒事件之时认识的。当时的她排场大得很，身边跟着一堆人，机灵古怪的，十分难缠，好在毕竟是名门之后，一身蛊术了得不说，而且品质也还算不错。只是不知道她为何要改名换姓，混进这儿来。

我看着那小姑娘朝着我眨眼睛，突然想起了她之前跟我说的话，以及黄养神临走之前，欲言又止的话语。

敢情她还真的是想到我的手底下干活儿啊？

虽说我对于黄养神这个人还算是比较认可的，不过对于他身后的黄家，却并不是那么的放心，要晓得黄家双杰之中，黑道的黄公望可是现任的邪灵右使，而即便是混白道的黄天望，我也是在他手上吃过好几次亏。

事实上。对于一直以势压人的黄天望，我打心底里，就不会很喜欢，甚至可以说是厌恶。

这种情绪一直延续到了荆门黄家身上去，也是正常的。

倘若说荆门黄家想要塞一个人进我这特勤一组里面来，我是万万不肯同意的。这也是黄养神在最后都没有张那个口的缘故。

不过……

荆门黄家就算是再没有人，也不可能那黄养鬼这么一个千金大小姐过来当卧底的。

犯不上。

从黄养鬼的养蛊人身份，我就可以看得出她的这个性格，应该自小就是离经叛道的，所以最大的可能，就是她并没有跟黄家打招呼，私底下跑过来应征的。

这事儿闹得，倒真的有些让人头疼了。

我板着脸，不跟朝我挤眉弄眼的鬼鬼有任何互动，而接下来的比试，布鱼也是一路过关斩将。没有再发生任何意外，一直轮到了鬼鬼。

我知道鬼鬼最厉害的，应该就是她的巫蛊之术，本来想着中止比试，不过临时想了一下，还是觉得不阻止为好。

让布鱼摸一下底，也是不错的选择。

布鱼认识黄养鬼，所以鬼鬼一走到跟前来，他就看出来了，朝着这小女孩儿点了点头，笑道：“你也来了。不错，开始么？”

鬼鬼点头，刚一扬手，布鱼便说道：“你别放蛊，我这里有驱邪符，怕伤到它。”

被布鱼一语点破，鬼鬼展颜一笑，点头说道：“也好，既然如此，我们就以手脚功夫决胜负。”

她话语一落，人便朝着一阵疾奔，冲着布鱼的胸口拍去。

布鱼回手来挡，那女孩儿却是借着力道，一个翻身，直接跃到了布鱼的头顶之上，然后一个回旋，从天上往下攻击而来。

鬼鬼一出手，我便知道她的轻身功夫，估计也就比小白狐儿稍差一些。

到底是出身荆门黄家的大家闺秀，果然不凡。

要晓得，小白狐儿的轻身功夫了得，那是因为她本身就是洪荒异种，并非人类，身体的很多构造，跟我们完全不同，很多时候，是可以完全违背科学和重力制约的，而鬼鬼则纯粹就是凭着一口气来处理的。

这不但需要从小的练习、厉害的法门，还需要一个根骨和悟性。

没有后面那个，再厉害的背景，都没有用。

身法一厉害，打起架来自然是绚丽无比，一会儿飘东，一会儿落西，这小姑娘儿身穿白色劲装，像蝴蝶一般满场飞舞，愣是让布鱼够都够不着。

不过别看鬼鬼身法变幻莫测，但是她并非一味的闪避，冷不丁出一招，还直指要害。

不过布鱼的临战经验，要远比这小姑娘儿丰富许多，面对这种华而不实的手段，他倒是并没有太多的动作，只是时不时地转身，对着鬼鬼，双手微张，仿佛在等待着什么一般。

如此过了好几分钟，布鱼终于趁着鬼鬼一个呼吸未稳，一个箭步而上，欺身上前，猛然朝着鬼鬼抓了过去。

他这一抓，宛如猛虎下山，气势斐然。

不动则已，一动如雷霆万钧之势，这使得存心炫技的鬼鬼顿时就有些把握不住，慌了手脚，不过好在她的基本功扎实，在布鱼即将把她给抓住的那一刹那，使了一个极为漂亮的分身术，化作一道残影，从布鱼胯下的缝隙闪过。

这一招使出，旁边围观的男面试者都忍不住出身叫好。

我瞧见布鱼回过头来，正要作势再扑，笑了笑，晓得这场比斗，恐怕要变成老鹰捉小鸡了，于是吩咐旁边的董仲明，让他叫住比斗，就此停止。

旁边的宋司长不明就里，看着我，试探着说道：“这个黄锦程，倒是蛮厉害的啊？”

我苦笑着说道：“宋头儿，这回你可是看错了，她哪是什么黄锦程，根本就是二组组长黄养神的亲妹子，荆门黄家家主最疼爱的宝贝女儿黄养鬼。”

“啊？”

宋司长被我说得一愣一愣的，仔细一看，方才笑着说道：“我说呢，怎么看着跟简历上的照片有些不像啊，哈哈，哈哈……”

他尴尬地笑着，我顿时就猜到了，估计黄养神在我这里张不开口，跑到宋司长那儿去烧香了。

我板起了脸而来，叫苦道：“宋头儿，你又不是不知道，我这特勤一组，从来都是冲锋在第一线的，危险得很，说不定哪天就有兄弟死在任务里了，你给我发配这么一个大小姐来，我收还是不收？真要想加入特勤组，不如去她哥那儿，你说呢？”

宋司长被我一语点破，倒也不脸红，赔笑着说道：“老陈，这你就知道了，人小姑娘指名道姓，就要加入你这儿，我有什么办法？”

我皱着眉头说道：“我这儿庙小，可装不下这大佛。你说要是出任务的时候，但凡出点儿什么事情，我怎么跟黄养神交代，怎么跟荆门黄家交代，怎么跟大内的那一位交代？”

宋司长挥手说道：“养神那边跟我说了，他妹妹皮实，该怎么办怎么办，跟正常人一样，不用交代什么。”

我呵呵一笑，不说话，宋司长心虚地说道：“得，反正话我还是跟你带到了，要不要，自己看着办吧。”

我没有说话了，而经过一上午的武试，根据各人的表现，总共从一百多号人里面，挑选出了三十人来，准备进行下午的面试，而至于其他落选的人，也没有关系，在南郊基地的公共食堂里提供一餐午饭，然后由人带着参观基地的训练场，也算是没有白来一趟。

把武试摆在前面，也使得落选的人不至于太过于抱怨，毕竟本事不如人，没有被挑上，也是正常的。

午饭过后，下午一点钟，由宋司长、我以及一组负责人张励耘，对接下来的三十人进行面试。

所谓面试，其实跟普通的应聘面试差不多，提一些问题，然后测试一下面试者的思维、意识和反应能力，而除此之外，我还会根据相学的东西，对这人进行一部分推算。

这个就是跟普通面试不一样的地方。

说句实话，面试这活儿，其实还是蛮爽的，就是可这劲儿地折腾面试者，让他们在极短的时间内，做出快速的反应，真的是一件比较有趣的事情。

同时，我还会根据每一个面试者的特长，进行临时性考验。

比如一位叫做纪忠良的男子，档案上说记忆力特别强大，我便在问完面试话题之后，不动声色地问他，说刚才带他进面试室里来的朱雪婷，今天是什么样的穿着。

他的回答并没有让我失望，从上衣到裤子、再到首饰和鞋子、袜子，都分毫不差，甚至还根据这打扮，对人进行了一部分的性格分析。

当他说到朱雪婷性格泼辣，心直口快，甚至很可能有同性倾向的时候，我顿时就决定这人得留着。

不为别的，就想看一下他被朱雪婷虐的感觉。

又比如一位叫做李何欣的女子，档案上说嗅觉超强发达，我便问她面前的三位面试官中，有一人在十分钟之前曾经去过厕所，请问是谁。

李何欣告诉我是某人，我点了点头，这人我得要。

至少以后谁放屁，我能够抓得到罪魁祸首。

有趣的人许多，我们这一回是要在精英之中选拔精英，不但需要厉害手段的人，而且还得有一定的特长，因为特勤一组并不只是要打

打杀杀，更多的事情，我们需要在无数的线索里面，找到一个明确的方向来。

这就是说，我们除了武力之外，还得需要强大的头脑。

文试比武试重要许多，每一个人，我们都试图认真对待，所以时间花得比较长，一直到了下午五点多钟的时候，我才面试到了鬼鬼。

那小姑娘从门口走过来的时候，规规矩矩，十分有礼貌地跟三位面试官打招呼，乖巧得跟邻家女孩儿一般。

我眯眼看着她，而她则淡然自若地站在那里，不骄不躁。

过了差不多一分钟，我方才慢条斯理地开口说道：“好了，你可以走了，记得出门的时候，帮我喊下一位进来，谢谢。”

刚才还乖巧的小白兔立刻张牙舞爪起来，瞪着我喊道：“凭什么啊？”

第十八章 扩招活动结束

我什么都还没有开始，就直接将鬼鬼给三振出局了，这引来了黄大小姐的强烈不满，冲着我嚷嚷着。而宋司长和张励耘也是有些诧异地望着我，不知道我为何会这般的坚决。

我没有理会她，也不给任何理由，面无表情地说道：“下一位！”

鬼鬼顿时就大小姐脾气发作了，也顾不得别的，直接冲到了桌子面前来，双手按着洁白的桌布。双眼瞪着滴溜溜圆，气呼呼地说道：“为什么不要我？”

听到这句话，我下意识地想要接一句：“因为胸太平……”

咳咳，好吧，作为一个沉稳的、威严的领导，我不能这般龌龊，当下也是平静地与她对视，淡然说道：“一定要给出一个理由么？”

鬼鬼咬着洁白的牙齿，一字一句地说道：“必须！”

我点头说道：“好，你要理由，我就给你——是。你的条件不错，独门蛊术也符合特勤一组的需求，但是唯一的问题，在于你的身份。懂么？我跟你哥是朋友，这不说，你还是荆门黄家的大小姐。而特勤一组是什么队伍，这个你知道？告诉你，我们是秘密战线中的王牌，是总局最精锐的一支队伍，也是一个随时随地都要准备着付出生命的集体，对于这一点，你清楚么？”

我的话语，一开始还比较平缓，而到了后面，立刻变得慷慨激昂起来，连脖子都冒出了青筋。双目赤红。

“来到特勤一组，并不是请客吃饭，也不是混混资历，是随时都有可能丧命的地方。”

“今天的特勤一组，之所以能够有无数人打破了脑袋，想要挤进来，那是无数的前人，用自己的性命和鲜血，铸就的辉煌。”

“为了这一个荣誉，努尔、张巍、张世界、张良旭、张良馗、林豪……”

“这些一个又一个让我熟悉的名字，永远地离开了我的视野。”

“他们有的与世长辞。战死沙场；有的辗转异界，不在人间；有的则隐姓埋名，扎根敌营，过着时时刻刻、没有一天能够睡个踏实觉的日子。”

“特勤一组，这就是我们的特勤一组。”

“这里，不是玩儿的地方！”

一口气将心底里面的话语陡然说完，情绪激动的我豁然而起，双手扶在桌面上，不住地喘息这，而旁边的宋司长和张励耘，则一脸肃穆地看着我。

特勤一组的成长，崛起、辉煌、败落和重生，是他们亲身经历的，不过论起感情，没有一个人，有我深。

望着一脸激动的我，鬼鬼的眼圈突然就红了，咬着牙说道：“你给我听好了，倘若没有这一顿话，我没有能够入选，顶多就是遗憾，但是你这么说，我就算是拼死，也要进来。”

我盯着她的眼睛，一字一句地说道：“你想好了？”

鬼鬼点头说道：“我想好了，早就想好了！特勤一组的事情，我听我哥说过无数回，而你黑手双城，也听他讲过无数次。你说到牺牲，小女子眼睛都不会眨，你说到困难，在我这里根本就不算是事。我不需要你为我负责，为荆门黄家解释，我就是要在这样的地方，向这个世界证明我自己——我鬼鬼，一定会比任何人都做得好，而新一代的黄家双杰，也一定是黄养鬼，和黄养神！”

我眉头低垂，坐了下来，挥手说道：“你被录用了，出去，下一个！”

鬼鬼瞧见我挥手，还待发飙道：“你敢不要我？我告诉你，要不是因为你，南海剑妖就不会没了，而要不是南海剑妖没了，我无处可去，我……哎，等等，你刚才说什么？”

我没有说话，而旁边的张励耘则笑着说道：“我们老大说要你了，去通知下一个进来。”

“要我了吗？”

鬼鬼这才反应过来，脸色转怒为喜，笑颜展开，兴奋地原地蹦蹦跳跳起来：“我成功了，我成功了！”

她兴奋了好一会儿，方才回过神来，乖巧地朝着我们鞠躬说道：“谢谢各位考官，谢谢。”

说完，一溜烟跑了出去。

瞧着鬼鬼离开，宋司长用手擦了一下眼角的泪水，陈恳地说道：“老陈，你刚才说得太让人感动了，我听完都有些忍不住……”

我长长吐了一口气，瞧见他这模样，不由得尴尬地笑道：“瞧您，我刚才就是用哄小孩儿的方式吓唬那小屁孩子呢，怎么您这儿倒是动了感情来？”

宋司长瞧见我嬉皮笑脸，恨恨地给了我一拳：“你这老小子，手段是越来越厉害了！”

领导与我亲切，我倒也并不受宠若惊，而是嘿嘿一笑道：“说句实话，抛开那身份，这小屁孩儿倒是挺合我胃口的，只不过来头挺大，要是不磨磨锐气，给她一点儿危机感，就怕日后不好管理，我这里是给她提前打预防针呢……”

说是这么说，但是此刻我的眼睛，却是浮现出特勤一组最早成立之时，那些人热情和朝气蓬勃的年轻脸孔来。

唉，时光一去不再回，往事只能回味。

我们再也回不去了。

……

经过一天的面试和讨论，我们最终在那三十人里面，选出了十名新成员来，不过这些人还需要三个月的试用培训期，方才能够入队，成为正式的编制，也就是特勤一组的正式成员。

这些人分别是黑省何武、滇南牛波，西陕季忠良、江阴李何欣、荆门黄锦程（鬼鬼）、总局四司房梓、广南农菁菁、辽宁田学野、黔省柳西南和江浙苏冉。

一共十人，每一个人都各有特色，百里挑一的精锐。

对于这一次选拔出来的十人，特勤一組的要求是给予三天时间，处理个人的私事，而在此期间，由总局这边进行人事调动申请。

三天之后，所有人都要按时到达京都南郊基地报到，进行为期两月的封闭式训练，和一个月的实习生涯。

在这期间，出现任何严重的问题，都有可能被遣返原单位。

至于没有选中的人，我们也会给其档案一个优良评语，并且总局这边也会对优秀的人才进行跟踪，使得他们以后受到更好的提拔和重用。

如此一来，皆大欢喜。

完成这一次扩招选拔之后，宣布名次，所有入围面试的成员都被邀请在基地的小议事厅里赴宴，共进晚餐。

宴席上，大家再不是考官与面试者的关系，而是一个系统里的同志。

原本还显得拘束的众人，在酒精的刺激下，也都变得活跃起来，不断地有人过来与我敬酒，为了就是跟传说中的黑手双城见上一面，说几句话。

有人告诉我，说选不上没关系，今天能够和我喝杯酒，够他回去吹半年的牛。

这自然是玩笑话，不过这些人都是各地的精英，即便是不能入选特勤一组，我也得好好笼络一下，指不定以后出任务，就能够碰上。

见面是缘，所以我来者不拒。

除了我，特勤一组的其他成员也都成为了众人追捧的对象，特别是武试考校的教官林齐鸣和布鱼，则被无数人给簇拥在一起。

那些人对我多少还心存畏惧，不过对于组里面的这些人，就放开许多。

导致好多人被狂灌酒，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到床上的。

借着酒意，鬼鬼跑过来给我敬酒，问我先前不想她进组，为何后面又改变了决定。

我不能跟她说实情，只是告诉她，说是看在南海剑妖前辈的面子。

尽管剑妖前辈不在了，但鬼鬼毕竟还是他认可的记名弟子。

说到南海剑妖，喝得有点儿多了的鬼鬼眼睛倏然红了，立刻就哭了起来，冲着我哽咽地说道：“谁说他死了，谁说的？”

我诧异道：“南海剑妖难道还活着？”

鬼鬼点头说道：“当然，我昨天做梦，还梦到他呢……”

这话儿说完，小姑娘自个儿就缩到了桌子底下去了。

相聚欢声无数，离去一地鸡毛。

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是夜，无数人大醉而归，而我则拉着喝得有些飘飘然的张励耘，讨论起了新成员封闭式集训时的培训大纲来。

有着在华东神学院的教学经历，这个无论是对于我，还是张励耘，都是驾轻就熟的事情。

唯一的区别，可能就是因材施教的问题。

而除了集训之外，还有一件重要事情，那就是得仔细审核一下，不能让这里面出现太多的钉子，而即便是如此，太过于机密的事情，这些新成员也还是不能够受到太多的信任。

三天后，选拔出来的十人全部按时前来南郊基地报到，而我则让张励耘、布鱼和小白狐儿带着他们进行强化性训练。

除此之外，其余的人只要手上没有什么紧急的事儿，也将陪着一起。

这个是磨砺他们之间的默契感。

因为挑选出来的，都是各地的精锐，底子深厚，所以培训起来，进度倒也不错，并没有之前组建七剑那般困难，然而就在我等着他们完成两个月集训的时候，宋司长找到了我。

他神情严肃地告诉了我一件事情，青海洞穴那边出了岔子，特勤二组，有大麻烦了。

第十九章 面临生死抉择

特勤二组这一次的任务属于保密级别，我之前没有接触，所以并不是很清楚。而此刻，当宋司长将一系列资料交到我手上来时的时候。我方才发现到其中的严重性。

地点是在青藏高原东南部的“三江之源”、青海玉树藏族自治州的某一处山峦群落，那里曾经有一个沙加公主庙，是一千三百多年前，唐代藏民为纪念文成公主而建，那个地方叫做白纳沟。

而在白纳沟的深处，有一处神奇的洞穴，最窄处只能容纳一个瘦小的孩儿进入。而在洞穴的某一处地方，有一个胳膊粗的小洞，在当地的传说中，只要是善良的人，就能够在里面摸出一些值钱的东西来，换取食物和御寒的衣服。

那个白纳沟洞穴曾经归加沙公主庙的苯教（也就是雍仲本教）所拥有，长达一千多年的时间，而这个继承了古象雄佛法的教派，也在此繁衍千年。

一直到本世纪中叶的时候，里面的苯教教派突然举教乔迁，不知去向。

没落之后的沙加公主庙迎来了无数的主人。然而却都不能立得住脚，而这里却又因为频频陷入诸般怪闻，最后又渐渐地离开了人们的视线。

最近一次出现在宗教局的视野里的，是一起血尸事件。

西南局接到当地民众报告，说在附近瞧见有血尸游弋，牧民家中的牛羊经常丢失。于是出动精锐前往勘察，终于在某一处山沟中找到了三具无意识游荡的血尸，当场击杀两个，并且将其中一个给俘获。

被俘获的那头血尸给带回了西南局总部，由局里的高手进行回魂，结果居然将意识给找了回来，并且得到了一个让人震惊的消息。

原来这三人居然是干湿活的土夫子，也就是盗墓贼，在江湖中找到了一个山势图。

按图索骥，他们前往白纳沟，准备从这传说中的洞穴里面。找到些值钱的古董。

误打误撞，他们最终找到了那个神奇的小洞，不过却什么都没有摸到，于是一气之下，使用随身携带的炸药，将这小洞给炸塌了。

没想到这么一炸，居然炸出了一条通道来。

他们顺着通道下去，来到了一个广阔无边的地底洞穴，在那里，居然拥有着广饶的地下森林，以及无数神奇的东西。

他们甚至瞧见了身穿黄色长袍的人。

只可惜他们在找寻的过程中。先后被一棵娇艳欲滴的花朵给吞噬了，结果意识丧失，什么都不记得了。

交代完这些之后，那个被招魂回来的血人痛哭了三天的，最终死去。

因为在找到他之前，他全身的皮肤，已经被活活地剥了下来。

据说死状特别痛苦，咽气之前，苦苦哀求工作人员能够给他一个痛快，并且还产生了幻觉，说看见了魔神在乱舞。

这样的情况自然引起了西南局的重视，但是就组织了人手，前往玉树勘察。

得到的回馈的确是如那人交待的一样。

于是西南局协同有关部门，对白纳沟进行了封锁，并且派出了一支调查小组，进行了实地考察，然而这一次的探查则是极度危险的，十人小组，只剩三个人能够回来，而其中有两个则已经疯掉了。

剩下的一个，告诉西南局的人员，说那里是一个巨大的地下洞穴，应该比这世界上已知的洞穴，更为庞大。

然而里面实在是太恐怖了，宛如深渊，他们没有能够更深一步的介入。

因为人已经快死绝了。

对于这般重大的牺牲，西南局束手无策，于是求助了总局这儿，经过慎重决定，总局决定派出特勤二组，前往青海。

然而这一个半月过去，终究还是出事儿了。

和上次一样，由特勤二组和西南局向导组成的探险队在第三次深入的探寻活动中，发生了重大事故，最终只有半数人得以回返，而作为探险队的负责人，黄养神失踪，不知人影。

现在当地一片混乱，由西南局一个业务副局长坐镇，不过至于到底是进是退，依旧没有一个定论，继续有人前往，主持大局。

经过西南局和总局的沟通协商，一致决定由我前往青海，主持

此事。

听到这个消息，我当时沉默了许久。

之所以沉默，是在想那地底洞穴到底有着什么样的恐怖，方才能让身经百战的特勤二组丧失半数以上的人手，连黄养神都没有办法逃脱。

事实上，但凡有点儿常识的人都知道，像那样的地方，其实是最危险的。

从宋司长的讲述来看，那儿应该是一处封印之地，千百年来，一直由苯教在负责看管，而苯教的神秘消失，使得封印不再，而那几个笨贼将封印处给野蛮炸开，就像是潘多拉魔盒给放出来一般。

鬼知道里面，到底藏着什么玩意儿？

从前线传回来的消息表示，那个地方，很有可能直通地底。

什么是地底？

有人会跟我说就是地核，一个大火球，然而在修行者的眼中，那儿极有可能就是深渊，代表着无穷魔鬼存身的去处。

最好的办法，其实就是将其给封印起来。

有了大概思路的我对宋司长问道：“这事情很急么，我的人还有一个多月才能够训练完成呢？”

宋司长盯着我说道：“急，很急，如果有可能，你们现在就直接过去，南苑机场那边联络了二十四小时执勤的飞机，随时等候出发。”

我盯着他，苦笑着说道：“宋头儿，你这是赶鸭子上架啊？”

宋司长抓着我的胳膊说道：“老陈，这事儿我也是给逼到了绝路来，要知道，总局这边是刚刚接到青海那里的消息，上面的几个大佬也是才开完会，觉得只有你出马，方才能给拯救一切——你知道的，上面的人，对养神还是很关心的，想着如果时间足够，他也许还有得救……”

说到黄养神，我还欠他一个人情呢，只是让我和他都没有想到的事情是，居然这么快，就要还了。

我沉吟了一会儿，点头说道：“那好，宋司长，你给我两个小时召集人手。两个小时之后，我们直接奔赴南苑机场，你看如何。”

宋司长兴奋地抓着我的手，猛力摇道：“老陈，就知道你仗义，闲话不多说，等你回来，老哥给摆酒，给你庆功。”

我不合时宜地回了一句道：“要是我跟黄养神一样，也回不来，你到时候派谁去救我？”

宋司长被我一句话给问住了，愣了半天，方才沉声说道：“老陈，你是我们总局的王牌，你要是都折在那儿了，我只有两个办法，第一，就是看能否请动王老总出马，第二，就是永久性地封锁白纳沟，划为军事禁地，不让任何人靠近。”

我点了点头，笑着说道：“你能够这么说，我就放心了。”

从宋司长办公室走出来，我打电话，让欧阳涵雪立刻通知所有特勤一组的成员，包括正式成员和在南郊基地封闭式培训的预备役。

半个小时之后，在会议室里，由欧阳涵雪给特勤一组的所有人介绍起这一次突发任务的基本情况。

介绍结束，我站起很来，双手按住台面，平静地说道：“这次行动，特勤一组的所有人，都会参加。而对于这一次的任务等级，总局那边给出的是‘S’级，也就是最高级，所以不能保证各位的生命安全。”

听到这一句话，所有人的心都在这一刻揪了起来。

不过人和人还是有区别的，老成员轻松地坐在椅子上，悠闲自在，而新加入的预备役则大部分都下意识地将背脊给绷得挺直。

原来之前讲的话，并不是口号而已。

真的是会死人的。

随时，随地。

在会议桌末尾的鬼鬼听到自己老哥失踪的消息，眼圈一下子就红了，出声说道：“老大，我们什么时候去救人？”

我看了一眼焦急如焚的她，平静地环视一圈，然后才徐徐说道：“我给宋司长的承诺，是两个小时之后，而现在我们还有一个小时的时间，就要前往南苑机场了，而在此之前……”

我故意地顿了一下，然后说道：“具体的案情和资料，我们到当地再进行了解，而在这段时间里，诸位可以打电话，跟家人告别，并且写好遗嘱。”

遗嘱？

听到这个陌生而遥远的词眼，所有刚刚从地方升上来的预备役脸色都为之一僵。

都知道总局的特勤小组是国家级的战略部队，是锋寒的利刃，而特勤一组则是那把利刃最前面的刀尖，但是这一来，就写遗书，实在是有些让人心理承受不住。

我看见了众人的犹豫，缓缓地坐了下来，慢条斯理地说道：“当然，对于新加入一组的诸位，我这里有个特殊优待。”

那些新丁都下意识地朝我望了过来。

我用右手食指在桌面上轻轻扣动，平静地说道：“在特勤一组里，临阵脱逃者，杀无赦。而任何在此之前，提出退出的成员，我将不会追究任何责任，诸位可以考虑一下……”

我说出之后，在无数深呼吸中，新丁们陷入了长长的沉默。

而十几秒钟之后，终于有人举起了手，弱弱地说道：“报告，我……”

第二十章 思想工作先行

这个举手站起来的预备役成员，叫做农菁菁，是个身高一米八、体重超过一百公斤的女子。

按理来说，体重超过一百公斤。而且还是女子，基本上跟肥婆是相差不远了，不过这位农菁菁却是一个意外，这重量在她的身上，全部都转化成了扎实而紧凑的肌肉，在她的身体表面凑成了宛如铠甲般的硬度。

可以这么说，她基本上属于女版的施瓦辛格。拥有这一身横练功夫的她，跟曾经将疲惫林齐鸣撂倒的牛波相比，也相差不远。

在武试中之所以不能脱颖而出，主要还是因为她的对手是布鱼。

比力气，这批新人里面，没有一个人能够有布鱼这精怪化身的猛人强——事实上，老成员里面，也没有几个能够与布鱼相扛。

而且与这一身的肌肉棒子所不同的，是农菁菁还拥有着小女孩儿一般的可爱外表。

这就是所谓的天使面容，魔鬼身材。

本来我对这个比较有特点的女孩儿挺有栽培的兴趣，不过她这个时候站出来。心中难免一黯。

唉，也是，任务如此残酷，想要退出，我也不能拦着。

一个没有铁一张般坚定意志的队伍，是绝对不能成器的。既然她提出离开，我也只能遵守刚才的约定，放她离去。

唰！

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了这个举手的新成员身上来，虽然刚才听到我讲解的时候，每一个新人的心里都或多或少地有一些忐忑，不过当真正有人想要提出退出的时候，都难免心生鄙视。

是的，鄙视，既然能够千军万马，加入这样的队伍，这对于每一个人来说。都是职业生涯的巅峰，而在步入战场之前离去，这无疑是一辈子的耻辱。

作为修行者来说，生死其实并非大事。

荣誉才是。

又或者，心中有所挂碍，有执念，一辈子都不得解脱，这个才是最可怜的。

农菁菁一开始举手的时候，并不太动脑子，而当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了她的身上时，心中咯噔一下。咽了咽口水，方才发觉小脸儿发烫。

是发烫，这位金刚芭比粉嫩的小脸在一瞬间就变得通红，猴子屁股一般。

我不动声色地说道：“这么说，你是决定退出特勤一组咯？也没事，在非战时的情况下，我尊重任何成员的决定，既然如此，你一会儿找欧阳涵雪报备一下，准备……”

没有等我话语说完，农菁菁突然说道：“等等，老大，我只是想去上厕所……”

“啊？”

我诧异了一下，有点儿搞不清楚状况：“上厕所？一会去不行么？”

农菁菁笑了笑，像哭一般地说道：“来不及了！”

我盯着羞得快要恨不得钻进地缝里面去的农菁菁，过了几秒钟，方才挥手说道：“好吧，你快去快回，不要耽误时间。”

农菁菁如释重负，朝着我深深鞠了一躬，然后离去。

望着这金刚芭比离开的背影，我突然想通了她刚才的心理活动——事实上，这个女孩子或许有一点儿思想上面的动摇，不过当她站起来，将自己暴露在无数人的目光注视下时，一瞬间，所有的决定都被集体的荣誉感和私自离队的羞耻感给打败。

在她旁边的，是跟着自己一起摸爬滚打一个多月的兄弟姐妹。

他们在这段时间里，承受了强度极大的集训，所有的汗水与哭泣，都是为了能够将把自己磨成一把锋利的利刃。

她怎么可能在这个时候，抽身离开呢？

而且，即便是任务再如何艰险，想一想带队的这个人，他是谁？

他可是黑手双城，所有宗教局特勤人员的偶像。

他一定能够带着大家，活着回来的！

想到这儿，农菁菁方才会一言不发，将自己所有的话语都塞回了肚子里面去，并且谎称自己不过是尿急。

这实在是一个拙劣的借口，以至于她尴尬得羞红了脸。

不过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相信了她。

每个人的心中皆有恐惧，没有人天生强大，不知畏惧，而我们之所以所向披靡，只不过是因我们在这寒冬之中，紧紧地抱着，挨个儿取暖。

特勤一组，是特勤一组所有人的特勤一组，而不是陈志程一个人的特勤一组。

每一个人，都是自己的王。

出了农菁菁的这一个插曲，我发现所有人那忐忑的心似乎都开始轻松了起开，仿佛刚才农菁菁那尴尬的举动，将所有人的紧张都在一下子给释放了出去。

剩下的时间，大家都自觉地打电话，写遗嘱。

这是例行公事，老成员们都显得十分平淡，轻描淡写地几句，就算是完成了，而新人则显得纠结许多，有的女孩儿说到情浓时分，甚至还落下来眼泪来。

农菁菁回来了，跟欧阳涵雪领了一张纸，在上面用歪歪扭扭的笔迹，认真地写下“我的遗嘱”。

很难想象一个长得如此可爱的女生，居然有这么丑的字体。

这种反差萌，让我不由得会心一笑，而似乎感觉到了我的笑意，农菁菁抬起头来，看了我一眼，慌忙低下头去，恨不得将脑袋埋到桌面里去。

小白狐儿根本就没有啥东西可写，在会议室里转了一圈，瞧见大家写得十分认真，气氛凝重，出声说道：“你们别太紧张，放心，这事儿也没啥好写得，老大这里专门成立了一个基金，你们要是真的伤残了，除了局里面的补助，还可以获得基金的一大笔补贴，够你为非作歹好多年，而若是为国牺牲，那你的家人绝对会变成土豪的，这个放心……”

这话儿不伦不类，不过却将所有人的心思都给变得轻松许多。

打完电话，写完遗嘱，离出发还剩下十几分钟，我清了清嗓子，环视一张张或者熟悉、或者稍显陌生的脸孔，平静地说道：“诸

位……”

我停顿了一下，待所有人都将注意力集中在我脸上时，沉声说道：“先前的准备，只不过是预防意外的发生，正常的情况下，各位新人的封闭式集训并没有完成，所以带你们前往，只不过是现场实习而已，应该不会交给你太多的任务，有危险的事情，我会第一个上，而我不在，张励耘会上，七剑会上，剩下的才轮到你们，这就是特勤一组的风格。不过，人算不及天算，我只是想告诫一下各位，你们既然已经入队，那就在脑海里铭记，你是我特勤一组的人，关键时刻，不要丢我特勤一组的脸，因为这脸，是无数人用性命和鲜血给撑起来的，知道么？”

“知道！”

所有人都站立起来，血脉贲张，奋力高呼，情绪异常激动。

我乘着这当口，平静地挥手说道：“整理装备，出发！”

一帮新人在老成员的带领下，嗷嗷叫着离开会议室，而留下了几个主要人物在我旁边，我吩咐完欧阳涵雪和阿伊紫洛照顾好家里面之后，张励耘在旁边笑道：“老大，我没有想到，你的煽动力倒是挺强的。”

我耸了耸肩吧，然后说道：“要是你们几个，我犯得着费这嘴皮子功夫么，都是些新人，还没有磨合，就拉上了残酷的战场，总得打点气，才能够排得上用处不是？”

张励耘不置可否地说道：“若是抡起修为和实力，他们倒也不差，不过说道配合和默契，差点不是一点半点，不如将他们给继续扔在这儿，我们去就行？”

我摇头说道：“不行，队伍的成型，再多的训练，都抵不过打一战来得快。”

张励耘点了点头，不再说话，而我则对旁边的布鱼、小白狐儿、林齐鸣说道：“我刚才讲的话，你们也记住，他们就是去拉练的，不到万不得已，还是不要让他们上一线，可晓得？”

在任务中，最容易出事的就是新丁，而像这样的任务，跟战场基本没有什么区别，若是让他们上一线，基本上就代表着送死。

众人对于我的想法自然一清二楚，都点头同意。

十五分钟之后，一辆大巴缓缓驶出，我和张励耘、林齐鸣在车尾处研究刚刚从宋司长那儿拿过来的资料，而第一次出任务的新丁们，则在车里兴奋地小声议论着，激动不已，鬼鬼摸到了后面来，眼圈红红

的，眼巴巴地望着我说道：“老大，我哥他怎么样了？”

鬼鬼是黄养神的妹子，这事儿七剑与我都知道，而新成员却都不曾晓得，这是她刻意隐瞒的，就连名字，都用上那个不伦不类的黄锦程。

此刻她忍耐不住地上前来询问，也显现出她跟黄养神的关系，应该还是比较好的。

我抬起头来，看了她一眼，然后平静地说道：“你放心，你哥跟我，关系不错，如果有可能，我会尽力把他给救出来的。”

鬼鬼欲言又止，看我们都不理会她，点头离开。

大巴抵达机场，通过快速通道，乘专机离开，当飞机的轮子离开地面，腾空而起的时候，我望着机舱里面一脸兴奋的众人，心中不由得一声长叹。

这么多人离开，又会有多少人能够回来？

我不知道。

第二十一章 恐怖的白纳沟

一路辗转，等赶到玉树白纳沟的时候，已经是深夜时分。

临时指挥所设立在沙加公主庙的原址，当车队抵达之时。负责联合指挥的西南局赵潇副局长已经在此等待，而跟他一起的，还有总局特勤二组的临时负责人黄文兴。

赵副局长我之前有打过交道，不过算不上熟悉，而黄文兴在总局里属于抬头不见低头见的那种，但是关系很一般。

此人在二组的地位跟张励耘差不多，在很多时候。负责二组实际的运营工作，而同样出身黄家的他，则属于荆门黄家为了确保黄养神的地位，而特地派出来保驾护航的家臣。

对，就是家臣，据我所知，黄文兴原本不姓黄，这个属于赐姓。

荆门黄家家大业大，养了许多门客，而黄文兴则属于这些门客的后辈之中，比较有出息的佼佼者。

能够作为坐在这样的位置。自然有着一番本事。

从修行上来讲，黄文兴的手段，其实比黄养神要更加厉害，在我看来，他甚至有着堪比茅山长老的修为，而他的年纪。方才四十来岁。

荆门黄家，果然名不虚传。

双方在沙加公主庙前握手，望着我身后偌大的阵仗，一直处于焦虑状态的赵副局长终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握着我的手不放开，激动地说道：“陈司长，你能够亲自带队来，我终于就放心了。”

我沉声回道：“赵局，你放心，我一定尽力完成任务。”

时间紧迫，双方也来不及多做寒暄。简单地介绍完毕之后，我让赵副局长找人安排十位新人暂歇，而我则和七剑直接来到了临时指挥所中。

之前事发突然，我这里只有一些基本资料，其余的情况都不是很清楚，当我坐下之后，赵副局长跟我介绍起这边的具体情况来。

白纳沟一带，因为有着矿脉干扰的缘故，所以根本就没有通讯信号，就连在白纳沟外围的沙加公主庙也不例外。

为了保障这儿的通讯，临时营地运来了两台信号增强器。勉强能够跟外界联络，不过只要是一进了山沟子，就很难有办法进行沟通了。

目前他们这里已经跟有关部门联络，从锦官城军区抽调出一个连的部队来进行协防，加上七七八八的人手，差不多有一百五十人左右，这些都只是负责保障临时营地的，而西南局这边派出了二十人的队伍，加上特勤二组的人数，之前总共加起来有二百多人。

不过这是在事发之前，特勤二组这一次的探险失利，超过三十人折损在了那地穴之中，而这里面，则包括特勤二组的负责人黄养神，和西南局行动处的负责人何沐。

损失重大。

赵副局长在向总局求援的同时，还通过有关部门与锦官城军区取得联系，将会再有一个连队的战士赶来。

白纳沟这边的天气情况十分恶劣，昼夜温差十分巨大，白天的时候穿着件单衣还觉得有些热，而一到夜间，只要进山沟子里去，就能够冻得浑身直哆嗦。

这样恶劣而诡异的天气情况，显然是不适合普通的战士，而除此之外，白纳沟复杂而多变的地理形态，也将大规模搜索的方法给排除在外。

白纳沟属于雄伟崇宏的巴颜喀拉山衍伸地形，它是一条广饶无际的大峡谷，两边的山脉不见边际，矗立于青藏高原的辽阔苍穹之下，到处都是百丈悬崖，深入其中，倘若不是熟悉地形的当地人，很容易就会迷了路。

事实上，这儿的确是远近闻名的险地之一，不知道有多少牧民因为追赶牛羊，而迷失于峡谷深处，最后再无归还。

赵副局长将大致的情况跟我们讲明之后，由从白纳沟地底巨穴逃出来的黄文兴，给我们介绍具体情况。

这一次的探险，特勤二组死伤大半，而剩下的人，则是由黄文兴给带回来的。

刚才光线昏暗，我看得不是很清楚，然而这会儿仔细一看，才发现，他的脸色发白，嘴唇发紫，显然是受了重伤。

我问他身体如何，黄文兴摇头苦笑道：“我一条贱命，休息一下就好，可惜黄组长了……”

黄文兴告诉我，他和黄养神来到白纳沟之后，在经过详细的勘探和计划，并且几次的短线程的探索，终于在昨天展开了真正的进入，一开始很顺利，他们在大峡谷中找到了那个传说中的洞穴，并且找到了被盗墓贼炸开的通道口，从那里一路往下走，确实是来到了一个广阔的地底洞穴，越过罡风地带，抵达了传说中的地底森林。

之前的一切，都十分的顺利，所有人都在为这神奇的地底森林而震惊，黄养神甚至跟黄文兴谈起，希望能够回头找来科学院的院士，对这里进行考察。

如果能够将这里的東西公诸于众，这将是科学界里一件震惊世界的大事。

然而好日子很快就结束了，他们瞧见了一头脚踏祥云的四不像。

这四不像并非动物园里关着的麋鹿，而是神骏丰采、脚踏祥云而飞的瑞兽，是传说中的物种，瞧见这东西，众人顿时就激动了，准备将其生擒了带回去。

这玩意，一身是宝。

就是在这个时候，黄养神做出了一个致命的决定，那就是将这三十多人的探险队伍，进行分兵包围。

黄文兴不知道黄养神到底碰到了什么，他在一片蓝色苔藓林中碰到了十几个黑面红袍。

这些人打扮有点儿像是喇嘛，不过黄文兴感觉更多的，像是萨满。

因为这些人的脖子上面，挂着一串骷髅头。

那种骷髅头是特制的，有点儿像是嘎巴拉碗，表面镀金，而且从大小来看，绝对是用婴儿的颅骨来制作的。

对方一言不发，直接上来就打。

冲突一触即发。

作为特勤一组这样的精英团队，碰到过无数的困难和恐怖，哪里会惧怕这些野人一般的家伙，当下也是立刻还击，一开始还能够压倒对方，然而随后一个戴着花羽冠的家伙举起了手中的骨杖。

无数的兽吼从黑暗的洞穴中传了出来。

黄文兴看到了密密麻麻的长蛇，还有浑身都是绿色鳞甲的长尾

蜥蜴，还有无数毛茸茸的野兽。

当他们的阵型被冲散的时候，队伍一下子就垮了。

黄文兴拼死阻拦，不过最后却不得不在死伤大半之后，撤回了约定的集结点来，而在这里，他碰到了黄养神队伍里面的几个残兵败将。

从他们的口中，黄文兴得知黄养神碰到了一阵遮天蔽日的黑风，还有无数的爬虫，漫天的鬼灵在歌唱。

勉强逃回来的那几个吓得浑身哆嗦，一点儿都没有精锐模样。

再三决定之后，黄文兴并没有莽撞地带着队伍前进，而是选择了折回来，寻求援兵。

说完这一切，黄文兴的脸色有些僵硬，我看了他一眼，能够明白他心里的负担，要晓得，作为荆门黄家派去保护黄养神的家臣护法，他带队离开的这种行为，从法理上是没有任何问题的，但是却根本没办法跟黄家交代。

也就是说，倘若黄养神真的有个三长两短，他黄文兴难辞其咎。

荆门黄家的势力到底有多庞大，三言两语是说不清楚的，不过可以肯定的是，黄文兴以后的日子，绝对不会好过。

所以此时此刻，最希望我们赶紧过去援救的，自然就是他。

不过能够在特勤二组里面干这么久的领导，黄文兴自然是个精明而谨慎的人，他并没有对我进行任何催促，而是将自己所知道的一切都讲述完成之后，对我说道：“陈司长，我这里没有任何问题，你什么时候前去，文兴甘为门下走狗，代为指路。”

对方的姿态低到这里，我也没有太多的话语，而这时赵副局长也满怀期冀地问我道：“陈司长，你看救援行动什么时候能够出发？”

我看了一下时间，对他们说道：“一组千里奔波，人困马乏，需要休整一下，而现在离天亮也只有四个小时，不如等待明天天明，我们再出发不迟。”

黄文兴自然是希望我们即刻出动，不过也知道这实在是太勉强人了，我能够这般说，也实属不易，伸手与我相握道：“陈司长，辛苦了。”

他的手有些凉，我抬头看了他一眼，关心地说道：“老黄，你身

体没问题么？”

黄文兴收回手，摇头说道：“没事！”

双方确定好时间后，黄文兴留一个熟悉情况的部下在此开会，而自己则下去抓紧时间休息，而赵副局长则召集人手，开始为我们这一次的援救行动制定起计划来，我留了张励耘在此，而让其余人出去，让等候着的新成员找地方休息。

为了避免发生太多的意外，我和赵副局长对于这一次的援救行动，制定了比较详细的计划，对于许多细节，也在不断地争论。

不知不觉，我们在临时指挥所待了一个多小时，而就在这个时候，房门那儿有一个小沙弥闯了进来，急匆匆地对着我们喊道：“不好了，不好了……”

说话间，外面有枪声传来。

哒哒哒、哒哒哒……

第二十二章 神眠之地勿入

这小沙弥是沙加公主庙里面的小喇嘛，他们方才是此地的主人，而我们这些人，不过是借住此处的过客而已。

只可惜。这些喇嘛并没有获得之前苯教的传承，对于白纳沟深处的那个洞穴，只知传闻，而并没有太过于深入的了解，虽然也有修行者，不过修为却并不算高明，就连带着庙里的座师。也只不过是灵修之人，武力缺乏。

所谓灵修，就是过多的集中于精神领域的开发，对于身体机能的扩展，实在有限。

听到这枪声，我们当下也是搁置了所有事情，匆匆走出房间。

我们一出来，正好碰上有人跑过来，赵副局长沉声喊道：“毛文熙，慌里慌张的，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那个被叫做毛文熙的男子冲着赵副局长说道：“赵局。战士们在外围布防的哨卡被人袭击，现在那些人冲着这边过来了，天太黑，看不清楚有多少人。”

“什么？”

他的汇报，使得我们所有人的眉头都皱紧了起来，要晓得。即便是我的特勤一组还没有来，按照这里的布置，就算是来一两百人，都绝对是攻不下，而人少的话，绝对就是来送死。

问题在于，在国境线内，哪儿冒出这么多敌人呢？

有点儿莫不清楚状况的赵局沉声说道：“你带路，我们过去看看！”

等我们赶到庙前的时候，枪声已经结束了，却见前方的台阶下。有十几个身影在晃动，而张励耘则在这七剑成员，在这些身影之中来回穿梭。

我居高临下地望了过去，瞧见这些身影死气弥漫，显然都是些死尸。

或者说，是僵尸。

在寺庙这样神圣的地方，居然会招惹僵尸，这当真是一件奇怪的事情，而十几秒钟之后，七剑停下了脚步，张励耘来到人群跟前来。

手中的长剑朝天一指，沉声喝念道：“伏！”

一语言罢，诸多身影全部跌倒在地，唯有七剑屹立当场。

赵副局长带头鼓起了掌来，冲着我恭维地说道：“到底是陈司长带的兵，一出手就非同凡响啊！”

我客气两句，正待说话，却见到旁边有一个人冲进了伏倒的人群中，将其中的一具尸体给翻了起来，顿时就震惊了，惊声喊道：“老曹，老曹，怎么是你？”

这个喊叫的人我认识，他就是在当初在总局大楼跟林齐鸣打架的其中一员，似乎叫做徐仕斐。

没想到他居然活着回来了。

之前的那件事情，全部都是张圣坤在主导，所以对于其他的成员，无论是我，还是总局政治处，都没有过多追究的意思，所以他得以随队而来，不过瞧见他这架势，仿佛这些尸体里面，有他认识的人？

就在我心生疑虑的时候，又有几个人从人群中走了出来，翻看这些尸体，分别都叫出了他们的名字来。

这些名字，有的我没听过，有的我则多多少少有些影响。

这些人，都是特勤二组失踪的人员。

我沉着脸，纵身跃下，来到了俯卧在地上的尸群中间来，瞧见这些人每一个都是血肉模糊的，一开始还看不仔细，此刻认真瞧去，原来他们的皮肤，都好像被活活地剥了下来一般。

人倘若是没有了皮肤，血淋淋的全部都是肌肉，当真是难看得很，而好多血尸身上分布着枪眼，却能够走到此处来，也的确诡异。

我想起了引发此次事件的倒霉贼，只不过他被发现的时候，还活着，而这些人，都已经死去了。

张励耘走到我跟前来，对着我说道：“老大，这些人，应该是中了某种毒素，或者类似于寄生虫的东西。”

他伸出长剑，朝着旁边的一具血尸身上刺去，而就在这个时候，一个身影突然出现在他的旁边，朝着他狠狠一撞，张励耘能够感觉到，稍微地闪开了一下，不过却长剑却落了空。

我抬头看去，却见冲着张励耘撞来的那人，却是刚才痛哭的徐仕斐。

黄文兴听到消息，匆匆赶了过来，瞧见这一幕，冲着徐仕斐怒骂道：“小徐，你在干嘛，滚一边儿去！”

那徐仕斐也是个刺头，被黄文兴劈头盖脸地骂着，依旧不服气地大声嚷道：“特勤一组很了不起么？这些是我的战友和兄弟，即便他们死了，也不能让任何人动他们的遗体。”

这家伙做得鲁莽，然而无论是我，还是张励耘，却都没有责怪他的意思。

事实上，一直冲锋在第一线的我们，最能够理解这种死去战友的痛苦。

不过黄文兴似乎有些害怕我们因为这点儿小事情，就不肯尽力去地底巨洞搭救黄养神，从上前来，一把揪住徐仕斐的脖子，怒声吼道：“你知道个屁，这些已经不是你的战友了，要是的话，他们会袭击外围的岗哨？你到底长了脑子没有？”

一语惊醒梦中人，想起这些血尸冲着这边杀将而来的情形，徐仕斐下意识地退了一步。

他嘴里咕哝了一句话，没有再多说什么，转身离去。

没有了徐仕斐的打扰，张励耘伸剑，在那尸体的脊柱上面轻轻一划，然后从里面挑出了一根四十公分长度的蓝色长虫来。

这虫子有点儿像是蚯蚓，两边都是头，身上有好多螺纹，全身鞭毛，使得它在能够紧紧附着于任何地方，而被挑出来之后，它在剑尖之上奋力扭动着，似乎想要沿着剑身爬过来。

这虫子爬到一半的时候，张励耘微微一震，将其击飞，接着挥出几剑，将其斩成数段。

断成数截的虫子在地上翻滚了好一会儿，方才奄奄死去，而周边留下的蓝色浆液，却散发出一种极为古怪的刺激性臭味，让人闻到，有一种恶心欲呕的感觉。

我回头，在人群中巡视一圈，将黄养鬼给找了出来：“鬼鬼，你过来，认一下这是什么玩意儿？”

黄养鬼是个养蛊人，倘若说这个世界上，有谁对于虫子这玩意最为了解的话，莫过于这一帮游走在修行界边缘的蛊师了。

巫蛊之祸，延续千年，出于种种原因和误解，历朝历代对于这些人的打击从来都不曾断绝，使得养蛊人这种修行方式，变成了极为罕

见的存在，不过每一个养蛊人，都有着极为隐秘的传承，对于这世间的真相，知道得更多一些。

黄养鬼走到了我的跟前，蹲下，毫无顾忌地用大拇指和食指揪起半截虫身，揉了揉，又放在鼻子里闻了一下，很肯定地对我说道：“恶魔僵尸虫。”

我眉头一挑，说道：“解释一下。”

黄养鬼摇头说道：“很难讲，这东西我只是在师父的典籍里面看到过，它是一种来自地底的神秘爬虫，通常会在某种艳丽的曼陀花身之中，一旦进入动物的身体里，就能够操纵行动，而之所以叫做恶魔，是因为植入身体之后，它会攻击所有一切的活物——它消失了五百多年，我以为这辈子都不会见着呢……”

我皱着眉头说道：“怎么处理？”

黄养鬼说道：“这虫惧火，用篝火将其烧掉就行，不过尽量不要用手接触，它拥有发达的口器，很容易钻入人体的。”

我回头看了一眼赵副局长，他点头，朝着旁边的人吩咐道：“愣着干什么，还不赶紧去找柴火？”

黄养鬼看着束手束脚的众人，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交给我来处理吧。”

她从怀里掏出一只陶笛来，放在口中，轻轻地吹动起来。

随着她的吹动，那陶笛里发出“呜、呜”的声音，如泣如诉，而随着这声音的响起，那些躺倒在地的尸体居然直直地站了起来，而鬼鬼则在前面领着，将这些血尸给挨个儿地赶到了左侧的一处平地处去。

赵副局长的手下十分精干，很快就生起了一场篝火，鬼鬼吹着陶笛，将这些血尸一个接着一个的送入火堆之中。

黄文兴、徐仕斐等原特勤二组的成员，则拿着一个个的盒子，等着这些尸体化灰之后，捡点骨灰回去，也算是将这些战友给接回家了。

场面十分肃穆，然而就在烧了第五具尸体的时候，突然有一具血尸在火堆面前停住了，缓缓地回过了头来。

一开始我们都不曾注意，以为还是在鬼鬼的操控之中。

然而等到它伸出双手，朝着鬼鬼走去的时候，我们方才发觉到不对劲，而就在我准备上前的时候，那家伙突然一下子，就将鬼鬼给扑

倒在了地上去。

鬼鬼奋力挣扎，而那血尸则将其死死地按着。

这个时候，离得最近的林齐鸣出手了，手中的玉衡剑精准无比地将那血尸的双臂给切了下来。

失去了臂膀的血尸，对鬼鬼不再有拘束效果，被她双腿一蹬，朝着火堆跌去。

然而就在它跌入火堆之前，脸上突然挤出了诡异的笑容，冲着我们所有人叽里咕噜讲了一长串的话语来，紧接着，它被跳跃的火焰给吞没。

我上前将惊魂未定的鬼鬼给扶了起来，回头问道：“谁知道它说了些什么？”

先前过来通知我们的小沙弥小脸发白地说道：“它讲——神眠之地，勿入，不然，滔天大祸，不期而至。”

第二十三章 辗转抵达洞穴

小沙弥的汉语并不流利，所以说起话来，显得格外的突兀，在这样的夜里。鬼气森森的，让人不寒而栗，止不住地生起那鸡皮疙瘩来。

神眠之地，指的是那个地底巨洞吧？

那么，这些血尸之所以出现在这里，应该就被特意指派过来，对我们进行警告的了。

我背着手。看着这句独特的血尸跌落熊熊的烈焰之中，火焰将它的身躯给燃烧，接着能够看见一条长约一米的恶魔僵尸虫从里面奋力挣脱出来，仿佛要朝着外面挤出，结果却被烈焰舔舐，最终化作一团浓浆。

这血尸之所以能够突然暴起，恐怕就是跟附着在脊柱上面的这条格外修长的虫子有关吧？

我看了一眼，然后回过头来，看着一身污秽的鬼鬼说道：“你怎么样？”

鬼鬼低着头，红唇之中吐出了一条小虫子来，却是叫做阿依娜的虫蛊。这小虫蛊正在一点一点地吞噬着黏在她身上的诸般血肉，而她则有些后怕地说道：“还好它的处理机制里面，第一任务是传话，第二才是伺机伤人，我的问题倒不大。只不过，能够压制那虫子的魔性。说出这样的话来，藏在后面的那个家伙，看来很不寻常啊。”

我点了点头，心中没有一点儿恐惧，反而是浓浓的战意。

我舔着发干的嘴唇，望着这宛如奇迹的沙加公主庙笑道：“应该就是那些神秘乔迁，离开这地儿的原主人们吧，到底是什么，能够让他们放弃光明，投入黑暗，我真的很好奇啊……”

一战！

是的。从内心深处来说，我并不排斥这样的危机，因为此时此刻，我极度需要一场大战，来宣泄我已经濒临崩溃的情绪。

前段时间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情，很多人都以为过去了，却没有人能够想到，我的心中，已经积累了太多的杀气。

从南洋载誉回来的我，有着翻云覆雨的手段和名声，然而所有这些的一切。却被一些只懂得在背后捅刀子的家伙给无视，他们鬼鬼祟

崇，他们不断撩拨，就是吃准了我只能默默忍受，而不敢太过于刚猛的反抗。

事实上，坐在那样的位置，为了所谓的大局，我不得不按循着规则来办事。

忍辱负重！

然而，这就是我内心里真正的想法吗？

错了，若是有可能，我恨不得跟那阎副局长，乃至他身后所代表的整体阶级挑战，大家提起刀子来，大战个三天三夜再说。

只可惜我倘若真的这样做了，定然会众叛亲离，就连最为欣赏我的王总，估计也会出手，亲自对付我。

我不能对抗这全世界，那么就只有找点发泄口。

面对敌人的警告，我战役浓烈。

这是旁人所没有想到的，当赵副局长过来，跟我商量是否需要推迟探索的时间，等待着大队援兵到来再说，这提议被我否决了，拍了拍鬼鬼的肩膀，让她去处理一下个人卫生，然后对着周围的人说道：“人家不欢迎我们去，那我却偏偏要去，不管怎么样，我这个人呢，对敌人就是喜欢用强的，他若是挣扎两下，我方才有感觉。”

在这个让所有人都绷紧着心弦的时刻，我却偏偏一本正经地说着荤段子，惹得众人都不由得会心一笑，紧张的气氛也从此消散了。

我返回临时指挥所，与赵副局长确定此次前往地底洞穴的人选。

首先从地底逃离出来的二组人员，必然需要跟着去的，不过因为在那儿吓破了胆，目前还能保持工作状态的只有五人，他们有黄文兴带领。

然后就是西南局与当地的向导。

上一次的联合探险活动中，西南局的损失也是巨大的，西南行动处的何沐同志，与大队的西南局人手，与黄养神一起，都身陷地底，未曾回返，这里面还包括了沙加公主庙的两位喇嘛。

不过这一次拯救行动，经过一番思想动员，他还是征集了熟悉情况的五人，另外还有三名沙加公主庙的当地喇嘛。

其中就有刚才那个小沙弥，他的名字叫做桑日勒，是这寺庙座师的关门弟子。

小家伙自小就在白纳沟长大，对于这边的地形，最是熟悉。

除此之外，赵副局长还抽调出了两个班二十个全副武装的战士出来，随同我们一起进沟，给我们提供火力支持。

仔细算一算，赵副局长这一回可算是砸锅卖铁，倘若这次行动失败的话，他可就真的难辞其咎了。

事实上，他已经有所准备了，这一次随同我们一起离开的西南局五人之中，有一个西南局鼎鼎有名的法阵大师曾显杰，老头儿修为不高，但是最擅长的一点就是封魔大阵，一旦事不可为，他就会在将那个洞口给封印住，不让里面的戾气散出来。

一颗红心，两手准备，对于这一点，赵副局长毫不隐瞒。

他让我保证一点，一旦确定无法救出任何人的话，立刻协助曾大师，将那洞口给封印住，不得妄动。

对于这一点，我表示了支持。

不管怎么说，牺牲都是难免的事情，而我们则是需要将这些牺牲变得有意义，倘若那洞底隔三差五地溜出血尸来，只怕大家死也就白死了。

以上是赵副局长负责统筹的人选，而我这边，也并非全员上阵。

出身总局四司的房梓、辽宁田学野和江浙苏冉三人，由于种种原因，被我留在了此处，负责协调工作。

这三人，有房梓带队，随时跟总局的欧阳涵雪保持联系。

至于其他的人，则跟随着我和七剑一起，朝着白纳沟进发，不过在我心中的想法里，这些人，将和那两个班的战士，以及曾大师一起，守在洞口处，不得进入。

名义上，他们是留在那儿接应，实际上，我终究还是觉得地底太过于危险，没有合乎我心理预期的人员，在我看来都是累赘。

一旦冲突爆发，他们帮不上什么忙不说，还会添乱。

我可没有时间为了某位惊慌失措、脱离队伍的人员，而浪费手上有限的人力资源，去找寻。

天亮之后，赵副局长聚齐了临时探险队伍的所有人手，发表了一篇热情洋溢的讲话。

赵副局长的讲话立意高、内容深，意义重大，不过篇幅难免有些长，而且还都是官样文章，听得人有些耳根子发痒，而冗长的讲话结束之后，作为此次临时队伍的负责人，他让我上台讲几句。

我没有客气，就讲了几句话：

第一，执行任务的过程中，需要听指挥，任何违抗命令的人，我会毫不留情地处理。

第二，大家应该听过我的名声，所以即便是到了绝境，也不要丧失希望。

第三，那就是我尽量带着大家，能够活着回来。

谢谢！

简单几句话，欢声雷动。

并不是因为我讲得有多么精彩，而是这朴实的话语里面，代表着一掷千金的承诺，还有那简单的一句话——我尽量带着大家，活着回来。

因为之前的失败，很多人对这一次的行动并不看好。

不过黑手双城的名声在外，又看到刚才七剑那流利的手段，以及新面孔神奇的手段，还是有好多人愿意相信我的承诺。

如果这一次行动不是单纯的送死，参与者的心情自然不会如丧考妣，脸上的笑容也会多一点。

讲完话，整理好装备之后，队伍出发了。

这一次的队伍，人数比我之前的任何一次，都要来得多，快要接近五十个。

虽然有两个班的战士，但是剩下三十人，也不算少了。

这是一次大任务。

白纳沟峡谷时宽时窄，不能行车，所以我们都是步行的，而除了护送的战士之外，有不少人也携带了枪支弹药。

此次行动并非是江湖纷争，而且还是在渺无人烟的群山之中，用枪，其实也不错。

不过我没有带，七剑也没有。

比起火器，我们更愿意相信自己手中的长剑，因为这东西，已经融入了我们的灵魂里。

清晨进山，有雾气在峡谷中笼罩，一开始倒也还能够瞧见初升的太阳，然而真正进入其中，便感觉雾气越来越浓重，相隔十米，视线就会变得模糊。

五十人的队伍拉伸，也有好长一段距离，我让张励耘、何武还有西南局的毛文熙作为前后通讯，不断地盘点，尽量不让任何人掉队。

而我则在队伍的最前面，跟着西南局这边的负责人曾大师聊天。

一聊才知道，曾大师居然出身于法螺道场。

法螺道场曾经是邪灵教中以阵法最为闻名的一处鸿庐，后来利苍一役中，被我基本上灭掉了，不过这曾大师是法螺道场的叛徒，在这件事情上，对我是心存感激的。

毕竟少了一个追杀自己的仇家。

在队伍的最前面，那个叫做桑日勒的小沙弥和黄文兴两人在前面探路，不时回禀情况。

浓雾区走了一个半多小时，方才消散，而这个时候的白纳沟，阴森森的，远处出现了一大片的山崖，到处都是孔洞，风声呼呼，穿堂而过，仿佛恶鬼在里面哭泣，让人浑身发毛。

到了。

第二十四章 山腹幽深黑暗

穿过这一大片的浓雾区，头顶上依然没有阳光，灰蒙蒙的天空居然阴沉沉地下了小雨来，而峡谷依旧没有尽头。只是我们面前的这一大片山崖，却出现了许多的孔洞。

这些孔洞，有的只有拳头大，有的却如同一扇门一般，更有的直接就是一个大拱门，分布在山崖上下的两侧，将这儿给弄成十分古怪。

峡谷风大，有风从那孔洞中穿堂而过，顿时就呜呜出声。仿佛鬼灵在哭泣和咆哮一般。

前面的队伍在一处狭窄的山缝前停下了，我踩着脚下被风吹得满地乱滚的骷髅头，吩咐林齐鸣上前过去，问一下怎么回事。

林齐鸣去了之后，很快就回来了，告诉我桑日勒和黄文兴已经到了那个洞口处，正等待着我们过去呢。

听到这话儿，我让张励耘统领后面的人，而我则跟着曾大师，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到队伍的前面来。

山壁两旁有许多的洞穴，我刚才还在想他们是怎么从这么多孔洞里面挑出我们所要找寻的地方，而当我走到跟前的时候。方才知道我说担心的一切都不过是小事。

在这一处山缝之中，左右两旁皆竖立着三层白塔，这白塔足有五米高度，有点儿像是个宝瓶。

这两座白塔不知道修建了多少年，已经是残破不已，不过却依旧保持着原本的模样来，而旁边的桑日勒一脸虔诚地跟我们介绍，说这是苯教的佛塔，它的每一个部位均有实际的象征意义。

世界本身，就是一尊如意俱生的自然之塔。

塔的基座象征永固不变的雍仲九大中心，塔座的四色台阶依次象征风、火、水、土宇宙四要素，须弥山象征“五身”，瓶座象征“八十二禅定”，宝瓶象征“十八大空”……

总而言之。这是一处代表着苯教终极奥义的浮屠。

桑日勒给我们介绍完毕之后，双手合十，朝着白色宝塔作了一个礼，口中念念有词，而旁边的其他人也都躬身为礼。

我没有。

我跨步朝着里面走去，瞧见山缝的入口处，有一个金制的雍仲铃记，也就是两个“卍”字连接在一起组成的图标。桑日勒告诉我，这表示“本”无变无灭，象征证得雍仲之藏及具十八文义。

他一脸的宝相庄严，而我则强行按捺住拔剑将其毁去的冲动。点了点头，当做知晓。

事实上，我对这个地方，有一种本能的排斥。

山缝果然如传说的一般，一开始进入其中的时候，十分狭窄，只能容一人侧身前行，里面的光线有点儿黑，我一抬手，旁边有人拿强光手电照了过去，能够看见那山壁之上，挂着有乌黑的血迹。

从这里可以看得出来，昨夜袭击营地的那些血尸，应该就是从这儿溜出来的。

不过奇怪的是，为什么山缝门口的那两座白色石塔，却没有一点儿污迹呢？

我回头看了一眼张励耘，他立刻明白了我的想法，回身过去，准备查看一下那两座石塔有什么古怪之处，然而就在他即将接近石塔的时候，跟队充当向导的三个喇嘛突然站了出来，把他给拦住了。

桑日勒一把拽住张励耘的衣服，气愤地喊道：“你要干嘛？佛塔不容玷污！”

这小沙弥不过十来岁的年纪，张励耘倒也不好板着脸，和颜悦色地说道：“小和尚，我就是看一看，这佛塔里面，到底有没有什么设置。”

桑日勒摇头说道：“不行，不行，你在外面看不就好了，为什么要爬上去？”

张励耘看了我一眼，我回头看了旁边两个义愤填膺的喇嘛，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示意他一会儿避开这三人的目光在检查。

得到指令，张励耘举起双手，轻松地笑道：“好，好，你说什么就是什么，我们要尊重它，不看了。”

张励耘的妥协让小沙弥十分开心，眼睛笑成了月牙儿。

短短的时间里，众人都已经集聚到了洞口前来，接近五十人的团队，确实是个人多势众。

不过这也只是相对的。

我对这儿一无所知，看向了黄文兴，他舔了舔嘴唇，掏出了先前绘制的地形图来，找了块石头摊开，给我们大家讲解道：“这里有一个长达二十米的山缝，进入里面之后，是一个山洞主体，大概有一个篮球场宽阔，里面就是曲折的迷宫，只有沿着这条路……”

他用手指敲了敲图纸，然后顺着一条线路一直引到底部，然后说道：“在这里，我们就能够找到那个盗墓贼炸开的缺口，通过隧洞，进入地底巨穴之中。”

这份图纸，几个主事者身上都有，此刻临时讲解，也是为了加深大家的印象。

简单讲解完毕之后，我对众人说道：“现在分配任务。”

简单一句话，众人都不由自主地挺直起了腰杆来，屏气凝神，等待着我的吩咐。

我指着随同我们来到此处的那两个班、二十人的战士，平静说道：“各位，你们跟随着曾老，在这洞口搭建临时营地守候，听从曾老的指挥，不得有误。”

负责这些战士的是一个少尉排长，听到命令之后，双腿并拢，朝着我敬礼说道：“是！”

我又指着何武说道：“你带领所有特勤一组的实习成员，在这里扎营守候，务必要保证曾老的安全，不得有误，知道么？”

何武他们对我的安排并不知情，听到此次行动不带他去，顿时就急了，焦急说道：“老大，我们……”

我知道他要说什么，不过却丝毫不给他说话的机会，而是瞪了他一眼，板着脸说道：“这是命令！”

何武这一次的回答有些迟疑，不过在众目睽睽之下，也不好公然违背命令，左右看了一下，方才不确定地点头说道：“是！”

我不理会他，回头对旁人说道：“其余人等，随我一同前往里面，再次强调一点，遇到任何事情，千万不要惊慌，也不要冒进，一切行动听指挥，知道么？”

众人齐声说道：“知道！”

战前动员结束，黄文兴走过来，对我说道：“陈司长，我先进去探路。”

对于前去解救黄养神之事，就属他最为热切，而与此同时，他

也的确表现出了身先士卒的姿态了，我点了点头，拍着他肩膀说道：“老黄，你小心点。”

不知道为什么，我感觉自己伸手过去的时候，黄文兴下意识地躲闪了一下。

而这时曾老跟西南局的那四人交代完毕之后，拉着一个戴着黑框眼镜的中年人走了过去，对我说道：“陈司长，宁绸是何沐的副手，你有什么事情，尽管吩咐他。”

我与那人握手，然后又跟曾老紧紧握在一起，严肃地说道：“曾老，倘若我那里有什么意外，一切都拜托给你了。”

出发之前，谈这些并不吉利，曾老勉强笑了一下，使劲地摇了摇双手：“祝大家得胜还朝！”

说话间，先行进洞的黄文兴那边已经传了话来，说里面已经确定了安全，让我们这边的大部队进去，我吩咐张励耘带队先行，一行人鱼贯而入，而就在我准备押尾而走的时候，却瞧见身后还跟着一个小尾巴。

我扭头一看，跟在我后面的人，却是黄养鬼。

我瞪了她一眼，虎着脸说道：“你干嘛？”

黄养鬼讨好地笑了笑，对我说道：“老大，跟着你进去救人啊？”

我竖起眉头，训她道：“救什么救，不是让你在外面待着么，你别在这里跟我添乱，不然回头，我就将你给踢出特勤一组去。”

这威胁对于别人来说，倒也有些杀伤力，不过作为荆门黄家家主的千金，黄养鬼却浑不在乎，嘻嘻笑道：“老大，我问你，你们进了洞里，倘若碰到爬虫游蛇，还有昨天的那恶魔僵尸虫，如何是好？”

我冷着脸说道：“我自有办法，不用你来操心。”

鬼鬼依旧笑嘻嘻地说道：“老大，你一人确无妨，不过里面可有二十多号人呢，总得有人照顾不是？”

她说得很有道理，我一时语塞，陷入沉默。

鬼鬼乘热打铁道：“老大，我知道你的想法，觉得一个黄养神折在里面了，再折一个黄养鬼，只怕不好交代——不过我想告诉你，在里面的人，不但是你的朋友，也是我的亲哥，你觉得我怎么可能在外面干等着？再说了，此行凶险莫测，都不一定有命活着回来，还想个屁的

交待啊，你说是不？”

鬼鬼终于劝动了我，我点头说道：“好，你可以进来，不过记住一点，记得一直跟紧我。”

“得嘞！”

鬼鬼兴奋地点头，然后跟着我一起进了山缝之中。

两人一前一后，进入其中，行了二十米，果然来到了一处倒扣着的山洞子里，提前进来的众人汇聚，点过名之后，便由黄文兴带路，朝着目的地走去。

这山洞黑黢黢的，不过好在有强光手段，倒也不会看不清脚下的路。

我们一路行，走了差不多二十分钟，突然我听到有一阵古怪的嗡嗡声，从前面传来。。

啊。

有人在尖叫。

第二十五章 轮回洞巨蜻蜓

听到叫声传来，我顿时就是浑身汗毛一竖，当下也是越众而过，快速冲到跟前来。却见到那个小沙弥桑日勒却是被一团云雾给托了起来。

被抛在空中的小沙弥尖叫一声，而身边的黄文兴这伸手过去，一把将他给抓住。

还好黄文兴抓得及时，因为就在刚刚腾空而起的那一刹那，却是有一股恐怖的力量，将桑日勒给朝着洞顶之上吸去，这使得他整个人倒立而起，竖直向上，而在那洞顶之上。则有一处碗口大的孔洞，有“飕飕”的风往里面猛灌。

这风洞只作用于一个区域，而没有站在那个范围的黄文兴，则根本不受影响。

黄文兴将小沙弥给紧紧抓住，而旁边的人则赶紧过来，七手八脚地将其拉了回来，等桑日勒落地的时候，我瞧见即便是黄文兴，也是长长地吐了一口气。

可见那风眼的力量，并不算弱。

瞧见我走到跟前来，几个施救的人纷纷往旁边站开，冲着我点头招呼：“陈司长！”

我摆了摆手。让众人不要拘谨，然后问黄文兴道：“这是什
么？”

黄文兴拉着小沙弥来到一个安全位置，然后凝重地说道：“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上一回来这里的向导告诉我们，这个叫做轮回洞，有的在上面，有的在下面，有的在通道两侧，只要一被吸入其中，就会堕入轮回，再无踪影——我们有两个兄弟就是被吸入其中，再也没有瞧见过……”

我点头，拍了拍小沙弥的肩膀道：“小心点，别着急。”

作为沙加公主庙坐师的弟子。能够被派到这儿来做向导的，桑日勒应该是对这儿比较熟悉的，他居然落入那轮回洞的范围之内，倒是让人有些奇怪。

似乎感觉到了我心头的疑问，惊魂未定的桑日勒指着前方说道：“盯猫，大盯猫！”

我诧异，看向了黄文兴，而他也摇了摇头。不知道这小沙弥在说些什么。

桑日勒的汉语算不得流利，想了半天，都不知道如何表达，好在旁边西南局的宁绸出言说道：“他是在说蜻蜓。刚才看到了很大的蜻蜓……”

蜻蜓？

我侧着脑袋想了一下，这洞子里倘若说有蝙蝠，我或许还会相信，但是说到蜻蜓，这儿又不是水边，黑不拉几的洞子里，怎么可能会出现这玩意儿？

难道是幻觉？

我没有多言，吩咐众人小心一点，前往要顺着前人的脚步前行，然后催促队伍继续向前。

再次出发，我没有落在末尾，而是走在了第一批次里，紧紧地跟随着桑日勒和黄文兴两人前行，而这时张励耘走到了我的身边来，附耳说道：“老大，那件事情，我交代给曾老了，让他来办。”

张励耘跟我说的事情，是盘查门口那对白塔之事，尽管我大致地看了一眼，感觉并无古怪，不过终究心有不安。

只可惜挡着桑日勒三个喇嘛，要不然直接就将其给拆了。

那两座塔可是那个神秘消失的苯教所立，而说不定他们此刻就退守在这地底巨穴之中，即便是翻个底儿朝天，那也是没有什么问题的。

不过为了照顾向导们的情绪，我倒也不会明摆着做，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便不再多言。

再往前行，如同刚才那般的轮回东果然就多了起来。

不过这玩意虽然凶险，但是只要小心一点儿，不要太过于马虎，就不会深陷其中，而有着桑日勒和黄文兴两人的带路，队伍倒也没有发生什么问题。

离目的地越来越近，然而当我们接近一个比较宽阔的洞穴之时，突然前面又传来了先前的那种“嗡、嗡”声。

“盯猫，大盯猫！”

桑日勒大声地叫着，纵身朝着前面追了过去，我下意识地大声喊道：“被追，回来！”

然而那家伙却仿佛像是被勾了魂一般，居然直接就冲进了里面的洞穴里。

我冲到跟前来，瞧见黄文兴追着桑日勒向前跑，喊住他，让他小心，黄文兴回头对我说道：“没事的，里面没有轮回洞，就是一个很普通的大洞子，从里面往左拐，就能够到我们要去的那个地方。”

他纵身冲进了里面，而我则回过头来，让七剑约束大家的行动，不要慌张，而我也跟着冲了进去。

一入洞中，无边无际的“嗡、嗡”传入耳边，接着我瞧见面前的洞子里，有着无数放着紫色光芒的复眼，当下也是心头一麻，下意识地伸出手，挡在了跟前。

啊.....

又是一声尖叫，这一次同样是来自于桑日勒的口中。

不过这一回并不是什么轮回洞，还真的是无数的蜻蜓，不过这蜻蜓与我们寻常所见的并不一样，它们拥有者巨大的紫色复眼、咀嚼式口器和两对翅膀，修长的尾腹部呈现出碧绿的颜色，双翅在空中扇动，发出“嗡、嗡”的响声。

而它们与外面蜻蜓最大的不同，那就是大。

在我们面前的这些蜻蜓，最小的有二十几公分，而大的，则有足足半米长。

平日里只有手指粗细的蜻蜓陡然间变得这般巨大，给人的观感那是难以言叙的，别的不说，就光那由上万颗小眼组成的紫色复眼，与其对视，就有让人毛骨悚然的感觉。

而这些巨大的蜻蜓，遍布了整个洞穴，到处飞舞，让人看着就直生鸡皮疙瘩。

这些巨大的蜻蜓显然并不是什么好客的善良之辈，而桑日勒之所以尖叫，则是因为有数十只巨型蜻蜓张着恐怖的口器，朝着他这儿咬了过来。

桑日勒修为不算差，不过却没有拼斗的意识，只知道往后面躲开。

就在他即将被一众恐怖的巨型蜻蜓给蚕食之时，旁边的黄文兴果断出手，伸手拿出一根长鞭，微微一抖，上面居然蹿出了冉冉烈焰，而他猛然一扬手，便将前面的好几只给直接抽落在地去。

鞭子上的火焰并非有假，它一旦沾染到了那蜻蜓的油质翅膀上，立刻蔓延开来，将这蜻蜓给烧得上下翻滚，一阵焦臭。

本来那些巨型蜻蜓还是只有一小部分胡乱攻击，而黄文兴这一出手，洞穴里面的蜻蜓立刻同仇敌忾，一窝蜂地朝着他扑了过去，将他所在的地方给围得满满当当。

而有的没有能够挤入，一双紫色的复眼转动，又朝着我们这边扑腾过来。

有一只超过半米长的巨大蜻蜓呼啸着，朝我扑来，我没有动手，静静地打量着这种原本不曾留意的飞虫，而我旁边立刻伸出两把剑来，一左一右，将其给拦截了住。

我左边是布鱼，右边是小白狐儿，两人都是行家里手，倒也没有能够让其近身。

砰！

这蜻蜓重重跌落在地，我往后退了一步，瞧见这虫子的尸身之上，有绿色的粘液缓缓流了出来，气味十分难闻。

鬼鬼不知道什么时候挤到了我的跟前来，我指着地上这玩意问她道：“认识这东西么？”

鬼鬼翻了一下白眼，回答道：“你逗我呢，这是蜻蜓，谁不知道？”

我被她的回答呛到了，咳咳两下，方才说道：“我当然知道它是蜻蜓，只不过这玩意为什么会这么大，你能够给我解释么？”

鬼鬼耸了耸肩吧，而这时黄文兴拽着桑日勒回来，对我说道：“陈司长，这东西我们在下面曾经见到过，它的尾部有一根硬刺，上面有毒，我们好几个弟兄就是吃过了这玩意的亏。只不过不知道这东西居然跑到了上面来……”

下面的东西？

听到黄文兴的解释，我皱起了眉头来。

看来在这并没有多久的时间里，下面的东西居然就知道蔓延上来了，而倘若此番我们出师不利，恐怕不知道有多少这样的古怪玩意，会流窜到上面去。

洞穴里面蜻蜓肆虐，到处飞舞，用尾部的那个尖刺和锋利的口器攻击，大家纷纷掏出兵器格挡，一时间喧闹不已。

这些巨型蜻蜓对我们的危害有限，不过倘若一直花时间在对抗这玩意的身上，倒是有些损伤士气，我观察了一下，平平地推出了一掌。

【深渊三法，魔威】！

气息陡发，无数凶猛的巨型蜻蜓仿佛感受到了天敌一般，浑身就是一颤，离我近的，直接栽落下来，而离得远的，则畏之如虎，纷纷退开，而随着这气息往外蔓延，这些巨型蜻蜓则纷纷朝着左侧的一处通道飞了过去。

我这一手，技惊四座，众人纷纷叹服，一时间马屁如潮。

我没有理会大家的称赞，而是指着那些巨型蜻蜓飞去的通道，对黄文兴说道：“通向地底巨穴的隧道，就在那儿？”

黄文兴一脸敬畏地看着我说道：“对，就在那里。”

我点头，淡然说道：“带路！”

大部队追随着巨型蜻蜓的末尾进入，来到了一处满是符文壁画的石室之中，却见在角落里有一处散发着阴寒气息的丑陋裂缝，无数巨型蜻蜓争先恐后地朝着那里面挤进去。

我看着那裂缝，顿时就皱起了眉头。

这玩意，感觉好熟悉。

第二十六章 地底奇异世界

当走到跟前来的时候，我终于发现，这周边带着古怪气息的裂缝，分明跟我在茅山后院瞧见的那罡风和时空裂缝。一般模样。

不过到底还是有些不同，一般极为不稳定的时空裂缝，边缘的力量恐怖得很，任何物质都能够直接湮灭，然而这裂缝却十分的稳定，那巨型蜻蜓仓皇而入，自然有许多被挤到了边缘，结果薄如蝉翼的翅膀在边缘处，却丝毫不损。而是滑着进了去，我便晓得，这地方绝对是一处构建许久的通道，而不是那种临时的恐怖裂缝。

这样稳定的设计，绝对是出自于对于世界底层规则有着详细参透的大师，几个盗墓的笨贼，哪里能够弄出这般的通道来？

也就是说，笨贼们炸开的，不过是遮掩通道的出入口而已。

我不动声色地打量着周围的碎石，吸了吸鼻子，空气里似乎还有硝烟的气息，黄文兴走到裂缝跟前。指着里面隐隐露出来的台阶，对我说道：“陈司长，这儿的隧道螺旋往下，一直走大概半个多小时，就能够到达地底巨穴。”

我点了点头，而旁边的桑日勒则愤怒地大声喊道：“天杀的，天杀的，他们居然将神台给炸了，难怪灾难会降临……”

出家人骂不出什么新鲜话语来，一个劲地恼怒，我与张励耘几个人对视一眼，不由得苦笑。

弄出这些破事的始作俑者固然是天杀的，不过那些人都已经化作血尸了，即便有一人生还。也在痛苦中度过了余生，与世长辞，追究责任实在是没有太多的必要，现在我们需要做的，就是解决问题。

黄文兴瞧见我盯着这不断变换形状的裂缝，以为我心生恐惧，便催促道：“陈司长，我们现在下去？”

我沉默了两秒钟。出言说道：“稍等！”

此言方罢，我一拍胸口，那八卦异兽旗之中的王木匠便腾空而起，陡然出现的它瞧见周围这二十来号人。不由得诧异道：“小陈，你这是准备带着我干嘛呢，咋有这么多人？”

说完，他突然变得扭捏了，端着端架子，故作高手风范地对着众人挥手致意道：“大家好，我著名阵法师王木匠，不必多礼，不必多礼哈……”

王木匠的搞怪耍宝让所有人啼笑皆非，紧张的气氛顿时就荡然无存。

七剑知道此老的秉性，连应付的心情都没有，不过旁人倒是不知分寸，瞧见这造型古怪的老头儿从我的胸口飞出，不知道是何方真修，倒也真的按照他口中所言，纷纷施礼，躬身喊道：“拜见王大师！”

被众人恭维，王木匠膨胀的虚荣心终于获得了满足，得意洋洋的回过头来，问我正事。

我指着这裂缝，问他知道是怎么回事没。

王木匠跟着我这么多年，倒也并没有一直在吃老本，茅山藏经阁中能够公开的阵法典籍，还有我历年来收集的资料，以及在宗教局档案馆里的藏书，都被用来给它更新知识库，要不然早在蒙元之时就已经挂球的它哪里能够应付这么多场面。

不过此老对于法阵，当真是有一种发自内心的热爱，学得倒也孜孜不倦，此刻听到了我的要求，仔细琢磨一番，点头说道：“可以。”

虽然外面有曾大师另有计划，不过在这源头处，我也得有所布置才行。

所以我与王木匠的商量是，在进入之前，于此地设置一个法阵，一旦事有变故，我们立刻折返而出，并且随手就能够将这地方给封印住，不让里面的东西流散出来，祸害世人。

其实这事儿并不复杂，道门延续千年，对于封印之术研究得已然是炉火纯青，不但是我，旁人也能够做。

黄养神他们那一次，之所以不将此处给封印起来，并非他们没有厉害的法阵师，而是有着想要进入其中探险的想法，方才将自己给折在了里面。

在七剑的帮助下，一应法阵布置并没有耗费多少时间，很快一个由兽骨、兽皮、朱砂、红线、石刻符文以及水银构建的封印法阵就基本上已经成型了，我们从里面归来，一旦发生什么情况，立刻启动，便能够封印此处。

瞧见我们如此专业，随队而来的宁绸、徐仕斐等人不由得都松了一口气。

跟对人，活着出来的机会就大很多。

更何况，这里还有先前带着众人逃出来的黄文兴，此人的修为

一众临时的老探险成员都是有见过的，那犀利，简直就是道护身符。

法阵在王木匠的指挥下布置完成，而旁边的黄文兴似乎等得有些不耐，一完成之后，就凑过来对我说道：“陈司长，若是可以了，那我就上前带路了？”

我点头说道：“小心，注意安全。”

黄文兴一马当先，朝着那似乎不断变化的裂缝走去，他的脚往前一跨，那裂缝就仿佛波动的湖面一般，泛起一阵涟漪，紧接着他走进了一处往下的石阶，拿着手电往里面照射了一下，然后朝着我们挥了挥手。

他一进入，小沙弥桑日勒也毫不犹豫地往前走去，紧接着另外两个喇嘛，以及宁绸、徐仕斐等人都鱼贯而入。

七剑在队伍里的任务是维持秩序，所以间杂着人员进入其中。

我留在最后押阵，在我旁边的除了鬼鬼之外，还有小白狐儿。

一开始小白狐儿一直跟朱雪婷、白合在一起，不过等她发现鬼鬼居然也跟了过来，而且还黏着我挺近的时候，便也与我形影不离了，就在刚才的时候，她还低声警告我，让我不要对不起小颜姐姐。

天可怜见，我让黄养鬼不要离我太远，是不想荆门黄家的人有找茬的借口，哪里会对那个平胸妹有半点想法？

小白狐儿这可真是想多了，这飞醋吃得，我都不知道如何解释。

不理这些小事儿，我待所有人都离开之后，将王木匠唤回八卦异兽旗中休息，而我则带着两人跨入裂缝中。

对于这裂缝，其实并没有什么好说的，它不过就是一道门而已，外面看着诡异无比，不过里面并无什么区别，走入其中，却是一个能四人并行的旋梯式台阶，石阶是天然而成的，不断往下，螺旋而行，二十多人在里面走着，不断旋转，走得颇为头晕。

好在这一段不断重复的路并不算长，黄文兴说是半个小时，实则只用了二十多分钟，就到了底部。

我随着众人走出了这螺旋梯口，还未出来，便闻到一股清新的空气，拂面而来。

人群里面发出了一声赞叹，我越过无数人头，朝着外面望去，惊讶地发现这地底巨穴之中并非一片黑暗，而是有色彩的，时而昏黄，

时而幽绿，时而又有一熔浆一般的火红色从远处传来，瑰丽无比。

有了光，便能够瞧见许多景物，却见我们面前这儿，有着大片的苔藓，就像内蒙古的草原一般，而在远处，则是大片的树林。

这些树林跟地面上的并不一样，枝干粗壮的不多，大部分都是枝干很细、叶面巨大的植物，好多我都认不出来，不过却惊奇地发现了大片的桫欂林。

桫欂在地面世界，是一种能长成大树的蕨类植物，又称“树蕨”，它的茎直立，中空，似笔筒，叶螺旋状排列于茎顶端，是已经发现唯一的木本蕨类植物，极其珍贵，堪称国宝，然而这样的玩意，在这地底巨穴之中，就像不要钱的柴火一样，遍地都是。

我读书很杂，不过对于这东西了解不多，唯一知道的是桫欂是一种古老的蕨类植物，最繁盛的时期，是恐龙盛行的侏罗纪时代。

相隔此时，已经有几百万、几千万年了。

就在我们为这地底巨穴里壮阔无边的景色为之动容的时候，头顶上传来一阵尖厉的叫声，我抬头一看，却见一头巨大的黑影划空掠过，而下方无数的巨型蜻蜓四处飞散，仓皇而逃。

这黑影有着尖锐的爪子，随意抓取一只巨型蜻蜓，就往嘴里送去，三吞五嚼，接着又找寻下一个猎物。

我眯着眼睛，瞧向那黑影的时候，它也正好感受到了我的注视，冲着我这边望了过来。

鹰！

那是一只巨鹰，翼展足有五米宽阔，通体黑色，唯有头顶处有一撮烈焰般的红，鹰喙呈现出黑亮的光华，两只爪子宛如宝剑，血光淋漓。

似乎感受到了我的威胁，那巨鹰冲着我激烈地叫了一声。

我抱着胳膊，冷冷地看着这扁毛畜生，丝毫不受威胁，这态度似乎惹怒了它，那家伙居然放弃了伸手可得的食物，而是在空中盘旋一圈，接着宛如利箭一般，俯身朝着我的这边倏然扑来。

这扁毛畜生来势汹汹，旁边带着武器的队员下意识地举起了手中的步枪，想要瞄准它，被我给拦住了，让大家散开，与我保持距离。

众人不明就里，不过却纷纷避开了去——那巨鹰俯冲下来的气势，实在是太惊人了。

我看着那巨鹰俯冲而来，心思却变得十分遥远。

那一刻，我想到了南海剑妖。

你骑得，我如何骑不得？

第二十七章 下游之处有人

和尚骑得，我任何骑不得？

咳咳，错了……

总之，在瞧见那巨鹰从高得有些离谱的穹顶之上。急速而下的时候，我完全没有旁人心中那种恐惧，而是负手而立，仰首看向了天空。

巨鹰俯冲，宛如利箭，而那一对金色的眼眸之中，则充满了高高在上的傲气。

它自由翱翔于地底苍穹之上，渴饮露水，饿食昆虫。像我们这些看着并无半点儿威胁性的生物，居然还敢蔑视地看着它，怎么能够让巨鹰的心头舒畅呢？

既然不舒畅，那便用利爪，将其撕碎吧！

唰！

张开的羽翼与空气急速的碰撞，产生出一种让人心悸的神奇声响，那巨鹰骤然而至，却在三两米的半空陡然悬停，那种巨大的变化让人看得炫目，而它却仿佛饮水一般轻松自如，而那一对略微有些黄色的利爪也以最快的速度，朝着我的头颅抓来。

这一下倘若是抓中。只怕我这脑袋，就跟那鸡蛋一般，直接碎开了去。

这巨鹰对于力量和速度的掌握如此精妙，让人叹服，然而我胆敢直面，却也并非过分托大，就在这宝剑一般锐利的爪子离我只有几十公分的时候，我动了。

不动之时若处子，一动则雷霆万钧。

【深渊三法，风眼】。

炁场漩涡，陡然生成，没有半点儿预兆，我的身子往旁边一滑，避开了这志在必得的一抓。而我则脚尖一顶，身子就直接跃到了半空中。

在风眼强大而微妙的控场之下，那巨鹰仿佛被驯服了一般，直接朝着我的胯下钻来。

双方就像是商量好了的一般。

完美。

我的双腿张开，当感觉到某种实物接近的时候，猛然一夹，正好就骑在了这黑色巨鹰鸟头和身子的衔接处，也就是脖子的那一段地方。

此处毛茸茸的。坐在上面的感觉恰好，只不过当感觉到身上突然多了一份重量，那巨鹰顿时就不干了，先是伸爪过来。想要将脖子上的我给勾住，结果试了好几下，发现腿太短，根本就够不着，接着就翻滚身子，想要将我给晃动下来。

我双腿如铁钳，将其死死扣住，再颠簸都无法将我给甩下，而瞧见旁边涌出许多人来，那巨鹰也有些慌了，猛然振翅，居然朝着苍穹之上猛然飞去。

它一往上飞，风声顿时就在耳畔响起，我抬起头来，瞧见这巨穴的顶部，差不多有好几百米的高度。

这高度，简直就是让人震撼了。

然而更加让我震惊的，是那巨鹰并没有一直朝上，而是在空中做了几个转折，发现没有能够将我给甩飞，便越过这一片巨大的地底森林，朝着前方倏然而飞，我惊奇地发现了一件事情。

这里，或许并不仅仅只是一个巨大的地底洞穴，而是一个完整的地底……世界！

是的，在那巨鹰的背上，经历了无数的翻转，我发现我们出现的地方，居然只是一个山崖，它顺着一条宽大的河流而飞，陡然间河流中断，化作几十米的瀑布，向下方飘飘洒洒，而在瀑布下方，落差上千米的地方，居然是一望无际的地底森林，而我也随着这巨鹰飞出了这巨穴，抬头一看，头顶上的苍穹雾蒙蒙的，不见顶部。

大，好大……

我无法用言语来形容第一次瞧见这般壮丽而辽阔的景色之时，我心中到底是什么样的想法，到了最后，就只有这简单的一个形容词。

大！

在我的想法之中，那地底巨穴里面应该是荒凉而空寂的，然而尽管瞧得不是很清楚，但是我却能够感受到瀑布下面的世界，尽是一片勃勃生机，它拥有的生态系统，绝对不会比地面上的世界差多少。

然而还没有等我仔细瞧看，在辽阔的远处，突然传来了一声宛

如龙吟一般、荒蛮而沉重的呼声。

那巨鹰何等骄傲，然而听到这声音，却像是碰见了猫的老鼠，受惊一般地奋力往回飞，朝着我们那个悬立在山壁中间的洞穴里飞回。

而我趁着这扁毛畜牲心志大乱，也是沉住了气，轻轻一掌，拍在了它的后脑上。

这一掌轻柔无比。

自然轻柔，因为我并不想杀它，而是降服，所以这一掌里面，蕴含着两道法门。

其一为深渊三法之魔威，是让这高傲的巨鹰感受到它脑袋上的这个家伙，并非寻常之人，其中蕴含的气息，足以让它腿软，而第二道法门，则为炼妖壶观术。

巨鹰并非妖，不过也可以炼。

大道至简，殊途同归。

这一套法门祭出，那暴烈无比的黑色巨鹰终于老实了一点儿，不过我却并不放松，当下也是趁热打铁，将我在黄山之上，师父传给我用来降服巨蟒陈慎的那一套咒诀念出，接着打在了这扁毛畜生的后脑之上。

嗡！

后脑乃灵魂识海，尽管黑色巨鹰的肉身强大无比，不过这脑子却远没有那般厉害。

被我这降妖之法伺候完毕，那黑色巨鹰在半空中摇摇晃晃，好几次都快要掉下去了，好在我给它的身子里输了几道劲力，让它度过了灵魂最开始的虚弱期。

十几分钟之后，勉强适应了被我拘束的巨鹰终于恢复了精神，朝着原来的方向飞回。

被炼妖壶观术降服的巨鹰虽然已经能够听从我的意识行事，不过到底还是有些不适应，已然没有了最开始的生猛。

生物的天性就是向往自由，不过这并不是我考虑的事情。

弱肉强食，这扁毛畜生既然杀不了我，被我所制，那也没有什么值得同情的。

归途很顺利，在众人焦虑和期待的目光之中，我乘鹰而归，当

我翻身跳下来的时候，身边立刻围上了一群人，小白狐儿最为紧张我，抓着我的衣袖问道：“哥哥，你没事吧？”

脚踏实地，这感觉远比在天空中晃动要来得安全，我感受了一下，笑着说道：“还好，这扁毛畜牲别看凶，飞起来倒还挺快。”

相比小白狐儿，鬼鬼却对那黑色巨鹰更加好奇，伸手过去，想要摸一下它。

结果那扁毛畜牲凶得很，任何人一靠近，就用那尖锐的鸟喙猛然一划，还好鬼鬼躲闪得及时，不然极有可能受伤，鲜血飏落。

尽管如此，大家对于这玩意还是十分好奇的，远远地望着，眼里或多或少都流露出了羡慕。

我将刚才在巨鹰背上发生的事情简单讲了一遍，说起对面森林的尽头，是一个巨大的瀑布悬崖，黄文兴点头，说对，养神就是在那里出事的，而他的人，则在西面的河道里受到的攻击，至于瀑布下面，他们倒还没有探索到。

这地界，太大了。

我点了点头，问我刚才离去的时候，大家在这周围，有没有什么发现。

张励耘摇了摇头，对我说道：“老大，我们大致地看了一下，发现附近没有警哨，也没有人在窥探。”

我们下来的这处旋梯，就如同钟乳石和石笋一般的独立柱子，而非背靠山壁，前后左右都是那些桫欂林，而在远处，许多跟这里差不多的巨大石笋径直朝上，伸向最顶的岩顶之上。

我左右看了一下，问黄文兴道：“老黄，我们对这里都不熟悉，你讲一下，倘若黄养神和其他同志都还活着，我们在哪儿，能够找到他们？”

黄文兴指着左边的桫欂林道：“朝那里过去，是一条大河，徐仕斐告诉我，在下游，也就是瀑布的旁边，他看到有人群聚集的地方，或许那些御兽的黑袍人就在那儿……”

“或许？”

我盯着他，而黄文兴则回头喊道：“小徐，你过来。”

徐仕斐从人群那边挤了过来，在我们的注视下，低声说道：“我们跟黄队就是在那附近遇伏的，后来我和大部队失散了，闯到那边去

过，看到有石头堆砌的高塔和祭台，不过后来被人给发现了，就一路逃命，好在我知道沿着河的上游走，最后碰到了副队，才得以回去……”

他是黄养神那一队里面，唯一活着回来的人，之前已经被问询过很多次了，说得倒也熟练。

不过此刻身临其境，再回忆起当初的恐怖，顿时就忍不住打寒颤。

要是可以，我相信徐仕斐是绝对不肯再下来的，不过熟悉情况的人不多，他又是关键人物，即便是为了荣誉，他也不得不硬着头皮回来。

我点头，吩咐道：“既如此，我们就沿着河摸过去吧，注意隐蔽。”

众人低声应和，然后编队而行，鬼鬼跑过来找我，说能不能骑着那大鸟儿飞一下，我摇头，这巨鹰刚才被我降服，已经耗尽了精力，此刻得让它休息一下，不然关键时刻，恐怕要掉链子。

我吹了一声口哨，那巨鹰腾空而起，朝着前方飞去，算是给我们探路。

一行人向左而行，走了半里路，果然看见了一条大河，这河水清亮，水势颇涌，布鱼看得喜欢，来到水边，鞠了一捧水，喝一口，笑道：“真甜！”

就在此时，水里面突然浮现出了一个巨大的阴影来。

第二十八章 猪嘴蝙蝠斥候

布鱼掬水而饮，心中充满了满足。

尽管化妖成型，离水中已经不知道多长时间了，不过他对于这水的感情却一直都十分浓烈。然而就在他沉醉于那甘甜的河水之时，在他立身的河水之下，却浮现出了一个巨大的黑影来。

那玩意都已经快要冲出水面，然而布鱼却似乎并不知情，用湿润的双手拍了拍脸，微微笑着。

旁边有人瞧见了，下意识地大声喊道：“余同志，快离开，危险……”

这话儿还没有说完。从河水里突然就蹿出了一头巨大的爬虫来，大嘴一张，里面是错乱而锋利的利齿獠牙，上面还挂着许多血丝肉屑。

我定睛一看，却见竟然是一条大鳄鱼，这畜生一身厚重的黑色鳞甲，张开的大嘴上下足有一米长度，一对暗红色的眼眸中闪烁着阴寒的光芒，让人不寒而栗。

眼看着这玩意即将把布鱼给囫圇个儿地吞下去了，却见一道寒光从下方陡然升起。

天权剑！

这把黑铁木制作的法剑轻松地穿透了那鳄鱼看似坚硬无比的下颚，从舌苔牙床中穿出，一直捅到了最上面的上唇处。

这一剑。又快又疾，一下就将鳄鱼的大嘴给封了起来。

一招了结，布鱼转动长剑，顺着这畜生的扑势，将其朝着岸边猛然一甩，重重地砸落在地上，紧接着又是一剑，直接刺穿了这鳄鱼的脑仁儿处。

他这一剑精准无比地刺穿了鳄鱼的脑干处，运动中枢被毁，即便是那凶恶无比的鳄鱼，摆动了两下尾巴过后，便不再动弹。

这样的手段当真让人惊讶，就好像那鳄鱼直接上来送死一般。

旁人瞧见了，纷纷上前称赞。而布鱼则谦虚地说道：“不过是一爬虫而已，想偷袭我，简直可笑。我当年纵横水域的时候，它还不知道在哪儿混着呢。”

纵横水域？

旁人听了，只以为他在吹牛，而晓得他身份的我们，却知道他是嘴里跑马，一不小心说了真话。

布鱼是个内敛的人。多嘴说了一句，便不再多言。

我上前来，看了一下这条鳄鱼，却见这玩意从头到尾。足有五米长度，浑身的鳞甲颇厚，表皮的韧性也足，要不是这天权剑上面抹了特殊的物质，一般的兵刃刺上去，未必会有立竿见影的效果。

也就是布鱼这样的水中高手，倘若是别人，在河里碰见这玩意，那就有得头疼了。

如此说来，这河水之中，并不能走。

我心中计较着，回过头来，黄文兴低头说道：“之前我们有渡过水，不过并没有碰见这玩意……”

危险处处啊！

我叹了一口气，然后转头看向众人，再一次强调道：“大家注意安全，不管发生什么事情，都不要轻举妄动，尽量朝着大部队的中心靠拢，知道不？”

众人纷纷应诺，而我则拍了拍布鱼的肩膀，招呼大家向下游进发。

沿河两岸，郁郁苍苍，地底的世界其实并非一片光明，我们之所以能够瞧得见东西，主要还是来源于头顶岩壁上光芒，那些光芒仿佛熔浆的火红，另外还有许多像萤火虫一般的小昆虫在四处游弋，也提供了许多光亮。

不过我刚才骑鹰而出，在瀑布下方的地底世界，似乎有感受到阳光的存在，至于为什么地底会有阳光，这我就不得而知了。

又或者，那光亮并非是太阳散发出来的。

我们走得十分谨慎，黄文兴和原二组残余几人在最前面，我、鬼鬼和七剑居中，而西南局和沙加公主庙的三位喇嘛殿后，走走停停，速度并不算快。

我是个实用主义者，对于危机的提防，远远高于对我们身处其间这地底森林的好奇和兴趣，不过鬼鬼因为本身是养蛊人的关系，对于这地底的一切，却是十分好奇，不断地逗留，时不时地采集一些草样、泥土和植株，放入随身的锦囊中。

一路上她不知道放了多少东西，不过那锦囊却并没有大上许多。

又一件纳须臾于芥子的法器。

荆门黄家，当真是底蕴悠长，不过也能够看得出来，那黄家当代的掌事人，对于自家女儿，还是挺溺爱的。

路程颇远，骑鹰而行之时，倒也还不至于觉得，然而这般走着，却格外地慢，我们足足走了一个多小时，途中倒是遇见过好几起野兽袭击的事故，不过却并没有碰见那些黑面红袍的萨满。

行程已经到了了一半。

尽管这些野兽长得奇形怪状，不过却都被我们给轻易打发了，而这一路上的寂静却让我心中的狐疑陡升，越发地觉得不对劲了。

走到一片茂密的丛林边，前方的人停下了脚步，似乎被什么给拦住了。

我让林齐鸣上前去查看，而十几秒钟过后，他匆忙地返回来了，对我说道：“前面发现一具残骸，经过确认，应该是特勤二组成员的遗体。”

我听到这话儿，随着林齐鸣一同上前查看。

来到队伍前面，却见黄文兴跟着徐仕斐等人围成一圈，我走上前一看，却见地上有一具残骸，下半身已经不见了，上身的胸腔也被扒开，脏器散落各处，半边脸给啃得血肉模糊，说句实话，我是看不出这人的身份，不过瞧见那被撕得稀烂的中山装，想来不会有错。

我认不出来，但是多年在一块儿摸爬滚打的徐仕斐等人却都认出了这人来。

瞧见手足兄弟变成这般模样，众人的心情都十分沉重。

黄文兴跟我简单地介绍完此人的身份之后，找了一把工兵铲，给这具残骸给就地掩埋，完了之后，还作了一下超度。

尽管大家都知道这并没有什么用处，不过却都做得认认真真。

这仪式，更多的时候，其实是在慰藉活人。

如此耽误了一些时间，不过我并没有多言，除了让众人将心情给宣泄出来之外，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让所有人都感受到死亡的沉重。

当认识到这一点之后，我相信此刻的所有人，做任何决定，都会慎之又慎。

在遇见第一具尸体后，我们继续前进，很快就到了黄文兴等人遇伏的地方，这儿的战场显然是有经过打扫，尸体都不见了，不过还是能够看见黑红色的血迹残留，在草丛里面翻一下，还能够翻出被啃出白骨的残肢来。

重临现场，所有人的心情都各不一样。

有人恐惧，有人兴奋，有人想一雪前辱，也有人恨不得立刻离去……

我不动声色地观察着所有人的表情，并且揣测着他们的心里活动，努力把握着局势，不要偏离我的想法。

唉……

就在众人不断翻寻的时候，我的头顶处突然传来了一声鹰啼。

我抬头看去，却见被我降服的那只黑色巨鹰正在追赶几只宛如狸猫一般大小的猪嘴蝙蝠，而那些蝙蝠的眼睛发红，在灰蒙蒙的天空之上，显得格外惨人。

那蝙蝠，有古怪！

不用我吩咐，黑色巨鹰东奔西扑，将那些猪嘴蝙蝠给全部撕成碎片，瞧见它那凶残的模样，仿佛是在发泄刚才被我降服的怨气一般。

将这些猪嘴蝙蝠都给消灭之后，那黑色巨鹰在空中转着圈子，不断地啼叫着。

我心中一动，脚尖一点，朝着左边的林子里猛然扑去，口中喊道：“你们待在原地，不要乱跑；尾巴扭，跟我一起。”

我快速进入林子，而小白狐儿紧随其后。

尽管在南洋受过重创，不过有着灵丹滋补，小白狐儿的修为倒是找补回来一些，虽说远远不如巅峰时期，不过这速度向来就是她的长项，追人的事情，她倒也擅长。

事发突然，我们两人在林中飞速穿梭，而头顶上的巨鹰则不断地指引，几分钟之后，我们就在林子里瞧见了一个飞速奔跑的黑影。

那个黑影，就是那个御使着猪嘴蝙蝠的家伙，而那些红眼睛的大蝙蝠，极有可能就是他的耳目。

是个探子？

我不知道此人的身份，不过他既然知道了我们的到来，就不能让他给跑了，想到这里，我朝着小白狐儿打起手势，两面包抄。

小白狐儿应声而去，而我则发力直追。

又过了几分钟，那家伙终于被我和小白狐儿给堵在了一片林子里，扶着一根粗壮的蕨类植株不断地喘气，显然是已经奔跑到了极限。

这个家伙年纪不大，皮肤黑黑的，脸上摸着几道白色的树浆，瘦小的身子被一件红色长袍给包裹着。

他长得像个猴子，不过终究还是个人类。

对方眼神凶悍，打量了我们几眼，身子一缩，便朝着小白狐儿那边猛然一跃，想要夺路而逃。这家伙柿子捡软的捏，小白狐儿被他给气着了，抬手就是一剑。

那家伙身手灵活无比，一下子就避开了，却不曾想小白狐儿这是虚招，真正致命的是探底的一腿，将他给直接踢飞到了我这儿来。

我伸脚一按，将这家伙给牢牢地踩在了地上。

那家伙被踩得结实，双手猛然一按泥土，身子居然要往土里钻去。

土遁？

第二十九章 调虎离山之计

想要跑，没门！

束缚！

我风眼一看，将周遭的炁场都给定住，那家伙想要往土里面钻去。却发现平日里听候调遣的泥土变得分外僵硬，而一点寒芒却陡然出现在了自已的喉结处。

稍有异动，立刻身死。

拼死反抗，还是选择妥协，这事儿对于任何人来说，都是一件难以抉择的事情，不过在小白狐儿天璇剑随时吐出的锋芒之前，他终究还是僵硬地举起了双手。

我不知道他为何做出这样的选择，或许用剑比着他的这个小姑娘。样貌比较清秀吧？

小白狐儿将这入给抵住，我便不再踩着他，伸手过去，在他身上摸索。

很快，我摸出了一面铜镜、一卷黑色佛像的唐卡、几枚用人骨磨制出来的符印和一串人骨珠子，另外还有一个兽骨磨制的短笛。

这些东西统统被我用布给包着，然后将这小子给揪了起来，恶狠狠地说道：“为什么监视我们？”

被我们擒住的这小子年纪其实并不算大，黑色的皮肤和抹得花里胡哨的脸，还有鸟窝一般的乱发，剥离这些，我感觉他也就十六七岁。一个半大小子的年纪，而且还是到了少年慕艾的青春期，刚才瞧见小白狐儿的时候，眼珠子差一点就直了。

此刻的小白狐儿远没有被毁容前那般妩媚秀美，敷过膏药之后的她，勉强只能算是清纯秀丽而已。

即便如此，他的呼吸也还是有些急促，显然是没有见过什么优秀的女性。

被我问起，那小子似乎又想着保持点气节，咕哝了一声，说的并非汉语，结果还没有等我听仔细，他便扭过了头去，不想理我。

这小子倒也真任性。不过杀了我这么多的战友同事，还想风轻云淡地给我斗气，这也太儿戏了吧？

啪！

我还不犹豫地直接就给了他一巴掌，力道控制得十分合适，他给一下子就扇懵了，喉头一甜，一口鲜血就喷了出来。

顾不得这粘稠的鲜血，我揪住他的脖子。恶狠狠地说道：“告诉我，你的同伴在哪里？”

小子的叛逆心挺强的，被我这般凶神恶煞地对待着，他倒也生出了几份傲骨。冲着我哇啦哇啦一通骂，接着咬着嘴唇，一副大义凛然、慷慨就义的态度，甚至还闭上了眼睛。

我瞧他这模样，即便是肯开口说话，咱们的语言也不通，于是叹了一口气，准备折回去，让桑日勒等喇嘛，或者西南局的同志跟他沟通。

然而就在我准备离开的时候，小白狐儿却说话了：“哥哥，他说他是萨格顶王的子孙，宁死不降。”

我诧异地说道：“你能听懂他的话？”

小白狐儿点了点头：“嗯，我这段时间特意学了一下各地的语言，勉强能够交流……”

妖与人不同，因为对他们来说没有母语这种说法，只要是喉结处的那块骨头被炼化了，语言的天赋远胜与人类，所以布鱼熟知东南亚各国的语言，而小白狐儿这临时抱佛脚的语言能力，也足以让人羡慕。

不过最让我感动的，是以前的小白狐儿懵懵懂懂，对于未来根本就没有什么计划，反而是南洋之行回来后，更加懂得了自己需要做什么。

不破不立，看来功力丧失大半，这对她来说未必不是一件好事。

既然小白狐儿能够与其交流，我便让她先审一遍。

如何把握对手的心理，并且快速得出自己想知道的答案，这个在局里面，我们已经学过、并且有着丰富的经验，小白狐儿倒也不弱，让我放开那小子，三言两语，便将其防备心给降到最低，接着小白狐儿跟他套起话来。

我在旁边，听不懂两人的对话，也不关心，只是看着这小子，不让他有机会逃离。

对方的身手还是很滑溜的，手段也是格外的诡异，倘若一个不

小心，让他给跑了，那可就有些丢脸了。

过了几分钟，小白狐儿勉强地套出了他的基本情况。

布拉，也就是这个黑小子姓名的音译，他是萨格顶王的子孙，摩门教红顶长老的弟子，而他之所以会出现在这里，是因为有恶魔要扰乱神眠之地，他是过来查看敌人的消息的。

而据他宣称，我们就是恶魔。

听到小白狐儿的转述，我陷入了沉默，按理说，这个地方，的确是黑小子他们的家园，我们也是的确是闯入者。

不过对方在没有任何防备的情况下，贸然杀害了我们毫无敌意的同事和战友，并且还侮辱他们的尸体，将其送到我们的跟前来挑衅，这样的行为，就实在是有些太过于暴戾了。

谁的血不是血？谁的命不是命？

以血还血，以牙还牙，没有任何理由能够解释他们的行为，我们是带着橄榄换和刀剑而来的，他们既然选择了刀剑，那么我也只有给他们予永眠的死亡。

我让小白狐儿问他，说前日困在这儿的那些人，还有没有活口。

布拉说有，但是被长老送到了祭祀之地去了。

我听不懂他的话语，不过却能够感觉到，他说到“祭祀之地”的时候，脸上下意识地露出了恐惧之色。

这表情很轻微，不过却给我捕捉到了。

可见这祭祀之地，在他的心目之中，应该是一个很恐怖的地方。

我心中了然，大概明白了方向，然后让小白狐儿再次询问对方的具体情况，包括人员配置、地形以及其他的事情，结果那小子却不再开口，不管怎么讲，他都没有再说一句话。

他应该是知道自己说得太多了，宁死不屈。

我看着他如此坚持，没有再折腾，事实上，他既然能给说出前面的信息，我自然有手段让他将一切都给交代完毕。

我此刻唯一担心的问题，是留在河边的队伍，此刻并非是盘根问底的时机，回去与大家汇合之后，无论是我，还是别人，都有一百种

办法让这小子开口。

对待敌人，我从不仁慈。

即便是仁慈，想一想一路上见到的惨状，我也会变得铁石心肠起来的。

小白狐儿修为不高，为了防止意外，我亲自押着布拉往回走。

先前追踪过来的时候走得太急，不知不觉跑了好长的一段距离，所幸小白狐儿十分细心，一路上都有做标记，所以回程并不复杂，我们在林间穿行，疾步而走，然而就在此时，前方突然有动静传了过来，我止住脚步，捂着布拉的嘴巴，然后朝着一颗巨大的蕨类植物后面躲了过去。

刚刚一躲起来，我便瞧见黄文兴带着三个特勤二组的成员慌里慌张地朝着我们这边跑来。

瞧见他一脸的惊恐，我顿时就诧异无比，远远地喊他道：“老黄，什么情况？”

一开始黄文兴还没有注意到我的招呼，一直等我喊了三声，他方才听到，带人朝着我这边疾奔而来，脸上焦急地说道：“陈司长，不好了，我们被袭击了！”

我心中一跳，拽着布拉就冲到了他的跟前来，一把抓住他的胳膊说道：“到底怎么回事？”

我拦住了黄文兴，而他却下意识地想要往前跑，我朝着他们的身后看去，却听到远处的林子里传来“嗤嗤”的声音，听着格外肉麻。

我的出现，让黄文兴也多了几分勇气，回过了神来，对我说道：“你刚走没有多久，那些家伙就来了，这一回比上一次更加恐怖，有超过二十人的红袍萨满，铺天盖地的巨蟒和毒蛇，河道里面不断有鳄鱼涌了出来，我们抵抗不住，就开始往林子里跑……”

调虎离山？

我第一的反应就是这个，下意识地抓紧了布拉的脖子，恶狠狠地骂道：“终日打鸟，反被鹰啄，没想到你这小家伙，还挺阴的？”

被我掐着脖子的布拉黑脸被憋得一阵通红，口中咕哝着，仿佛也在骂人。

我抬手一巴掌，直接将他给扇晕了，然后丢给了小白狐儿。

处理完手上的人质，我看向黄文兴道：“怎么这儿只有你们，那

其他的人呢？”

黄文兴痛苦地说道：“当时的情况太乱了，大家各往各的方向奔逃，根本就聚不到一块儿来，我匆忙之中，也只收拢了他们几个熟悉的同志……”

我眯着眼，看着惊魂未定的几人，缓缓说道：“无妨，我们回去找。”

黄文兴没有说话，另外三人下意识地摇头，有一个左脸有黑痣的男子焦急地说道：“不行啊，我们回去的话，就是送死！赶快逃吧，再不走，那些蛇群就追上来了。”

我抬头看向黄文兴，平静地说道：“老黄，你的意见呢？”

黄文兴看着不动声色的我，咬了咬嘴唇，沉默了十几秒，却提出了不同的意见：“陈司长，此行以你为主，你说什么，就是什么，老黄我跟着干就是了。”

他这一句话说出来，旁人皆惊，下意识地朝我望来，而我则平静地说道：“我说过，我会尽量带着大家活着回去，所以，不能扔下他们不管的。”

看着满不情愿的几人，我挥了挥手，朝着回路说道：“走，我们回去！”

第三十章 鬼打墙催眠术

我们往回走。

重新启程的一行人以我为首，小白狐儿在林间不断穿梭，以作护卫，而黄文兴则押着俘虏布拉。与其余三个不情不愿的家伙一同向前，我的余光处瞧见了他们脸上的表情，想来是不愿意重温噩梦。

不过即使不想，他们也没办法，毕竟都是级别远低于我的科员，在我这儿二司副司长的面前，倒也生不出太多反抗的心思来。

再说了，天塌下来，个高的顶着。如此一想，他们倒也没有了先前的恐惧。

我朝着前方走去，先前林子里不断传来“嘶、嘶”的响声，然而等我们走入其中的时候，却没有瞧见半点儿猛兽或者蛇群的影子。

黄文兴等人一开始还小心翼翼，然而走了几百米，顿时也疑惑起来：“奇怪，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惊弓之鸟？

我的脑海里不由得浮现出这么一词眼来，不过这等话语，多少有些蔑视别人的意味，特别是像黄文兴这样的门阀高手，我多少还是得给予必要的尊重。不动声色地说道：“不急，走走再看。”

继续走，足有好几里地，一样没有任何动静，四周安静得有些可怕。

我突然停下了脚步，回过了头来。

跟着我走的黄文兴四人瞧见我停住了，诧异地向我望来，问我道：“陈司长，怎么了？”

我平静地说道：“老黄，你不觉得我们回来的这路，有点儿怪么？”

黄文兴摇头说道：“不知道啊，怎么回事？”

我指着周围大片大片遮蔽视野的桫欏蕨林，沉声说道：“我们应该是碰到鬼打墙了，恐怕我们就算是走一天。都未必能够走到事发地点。”

鬼打墙？

所谓鬼打墙，其实就是夜里行走的时候分不清楚方向，自我感

知模糊，不知道要往何方行走，使得不断地在原地转圈，这种东西是通过法阵或者幻境完成的，作为修行者，大家都并不陌生。只不过，到底是怎么样的布置，竟然能够让我们这样的高手，都身陷其中呢？

黄文兴有些不太相信。而我则不与他多废话，手往怀中一探，接着那饮血寒光剑倏然而出，将旁边一株两人合围的巨大蕨树给一剑削倒。

那巨大的蕨树倒落，发出巨大的响声，而我则并不停歇，一连劈了九棵树。

完毕之后，我长吸一口气，将这些树干给堆在了一起。

在四人诧异的目光之中，我没有多做解释，而是开口说道：“行了，我们走吧。”

带着不知所措的四人继续前行，大概走了十五分钟，前方的道路突然一空，我先前砍伐堆积的九棵树木就出现在了眼前。

当瞧见这个，黄文兴和旁人方才相信，问我道：“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我们一点儿感觉都没有？”

事实上，在这树堆证明之前，我也是没有太大的把握，总感觉四周怪异得很，而我则有一种迷失的感觉，这种感觉十分奇妙，因为我并没有发现有任何人为布置的痕迹，而正因为如此，方才是困住了我们的主要原因。

高明，当真高明。

只是，到底是什么东西，能够让我们无形之中，陷入此绝境之中呢？

站在这一堆散发着浓重木浆味道的树木之前，我陷入了沉思，而黄文兴等人则是一阵焦急，到处查看，似乎想要找到些什么线索。

不过他们什么也没有找到，返回我的跟前来，一脸焦急地说着什么，我充耳未闻。

我感觉自己好像忘掉了什么东西。

到底是什么呢？

对了，小白狐儿！小白狐儿在林中穿梭着，按理说有着羽麒麟的联系，一两里的范围内，我们之间的沟通应该是畅通无阻的，但是为什么我此刻，却感受不到她的存在了呢？

难道说，她走的，跟我们并不是一条路？

想到这儿，我二话不说，腾身跳上了一棵蕨树的顶端上去，朝着天空大声招呼道：“鹰来！”

我这是在招呼刚刚被我降服的黑色巨鹰。

原本想给这巨鹰一点儿修养精力的时间，不过事到如今，我也不能再爱护羽毛了，就等着它带我离开此处，登高而望了。

然而让我失望的是，头顶上的天空，什么都没有。

不但没有黑色巨鹰，就连之前偶尔在头顶上盘旋的巨型蜻蜓都不再见到。

事情变得如此古怪，我反而静下心来。

我知道这是对手在出招了。

我们这般大张旗鼓地进入其中，作为此处的地头蛇，那些藏在暗处的对手倘若说并不知晓，我觉得这绝对是痴心妄想，只不过让我没有想到是，他们并没有跟我来硬的，而是玩起了花样来。

这花样，有一种将我玩弄于股掌之上的想法。

我越急，就越会中了人家的计。

静心，静心，平静下来，这里面一定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到底是什么呢？

是磁场么？

又或者是幻术，或者幻境之类的东西？

不可能啊，我的意志这般坚定，这幻境怎么可能如此逼真，还能够将我都给迷惑了去？

我思绪万千，突然一下，感觉心头有些烦躁起来，当下也是按捺住这样的情绪，直接在这树冠之上坐了下来，眼观鼻、鼻观心，开始利用神池大六壬，根据周遭条件，开始推算起来。

我快速推算，心机飞速，而就在此时，黄文兴却在下方冲着我这里高声喊道：“陈司长，陈司长……”

我一开始并不理会，然而他这声音却像魔咒一样，根本不停歇，让我没有办法进行下去，只有朝下吩咐一声道：“别叫我，我在破阵。”

原本我以为这一句话就能够将其打发，没想到我身下的树木微动，他居然三两下，跃上了枝头来。

黄文兴如此的不懂进退，着实让我有些厌烦，站直起身来，冲他瞪眼道：“能让我安生一下么？”

被我这一呵斥，黄文兴低下头去，委屈地说道：“哦，好，你忙！”

我不再理会，还待继续推算，却不曾想一道劲风朝着我的身下吹来，脑中灵光一现，不惊反喜：“对了，就是这样的！”

我从树上一跃而下，落到了地面上来，旁边三人皆露出惊讶和防备的目光，而这个时候，我冷然一笑道：“想要迷惑我，这简直就是太小看我了。”

一言方罢，我一剑拔出，而当我收回来的时候，那三人却早已分作六截，拦腰而断。

古时候的酷刑里面，有一种叫做腰斩，就是横腰而断，那人却还是活着的，看着自己分成两截，腹中的肠子、内脏和鲜血流出，痛苦而亡，而此刻他们三人便是如此，跌落在地上的三人发出了痛苦的惨叫声，有人还伸出双手，朝着我发出了最为歹毒的叫骂声来。

这三人是特勤二组的同志，却被我一剑斩杀，然而我却没有一点愧疚感。

我丝毫不理会地上惨叫的残躯，而是抬头看向了黄文兴。

他却也是没有丝毫意外，而是全神戒备地看着我，过了一会儿，他方才打破沉默，对我说道：“你是怎么看出来的？”

我没有理会他的意思，而是在他开口的一瞬间，朝着前方出了一剑。

他藏身的那棵树轰然倒塌，而黄文兴则跌落下来。

我没有丝毫停顿，长剑一转，行云流水地朝上挑起，与黄文兴在半空中快速拼了几记，接着猛然回手一剑，将此人斜斜地斩成了两截。

将黄文兴也给杀了之后，我终于对自己此刻的境况，有了最直观的了解。

黄文兴是何人？

此人是荆门黄家最杰出的门客之一，他的修为高深非凡，即便是与我茅山长老里面名列末尾的那几位师叔相比，也并不逊色，这些年特勤二组南征北战，他居功至伟。

甚至可以这么讲，特勤二组的灵魂，不在黄养神，而在黄文兴。

这样的人，怎么可能会被我几剑斩杀？

我什么时候有这般厉害了？

不可能！

既然不可能，那就说明这一切都不是真的，我应该是陷入了某种幻境之中，而想要摆脱这样的境况，就只有一种方法。

意志！

李道子教过我，一个人的意志如果足够坚定，就能够勘破这世间的一切假象。

集中、集中、再集中！

我缓缓举起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感受着周遭炁场的变化，感受着运动的物质，以及一切的一切。

一剑，斩出人生！

哗！

随着剑光挥舞，仿佛玻璃被打碎了一般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我猛然睁开了眼睛，坐直起了身子来，却瞧见出现在我面前的，竟然是那个脸上抹着白色树浆的黑小子布拉，他瞧见我陡然醒过来，也诧异万分，下意识地朝后面退去，双手还在不断地挥舞着，口中念个不停。

我的身边，小白狐儿躺倒在地，昏迷不醒。

瞧见这般的情况，我的眼睛一下子就红了起来——没想到我居然在不知不觉中，被这样的一个小子给催眠了。

羞辱啊，这实在是羞辱！

不可饶恕！

第三十一章 再一次的警告

我很生气，非常非常生气。

这种愤怒不同于当日在印度庙中，被那哈努曼叶猴格日桑贤者催眠时的心情，因为后者是天下闻名的精神觉者。人老资深，而我面前的这一位，一个都还没有断奶的少年，居然在不知不觉间，将我给催眠了，这事儿倘若传出去，简直要让人笑掉大牙。

这算是什么事儿？

我看着面前这个不断挥舞着手臂，试图将我给在此迷昏的家伙，伸出手。一把将他给按到在地，抬手就是两巴掌。

啪、啪……

带着心中的怒气，我手上的劲儿自然少不了，这两巴掌下去，黑小子嘴里的牙齿便松动大半，言语也变得含糊许多，而我则还不解气，将他给拎了起来，以掌为刀，唰唰两下，将其手筋给直接跳断。

“啊……”

黑小子布拉惨叫连连，不过却无法阻止我对他的施暴。刚刚停歇下来，口中吐出好几颗碎牙来，一脸畏惧地看着我，眼泪鼻涕一下子就流了出来。

我指着躺倒在地的小白狐儿，言语冰冷地说道：“把她唤醒，不然我会让你后悔从娘胎里面爬出来的。”

他听不懂我的话语，不过却能够读懂我那冷峻阴寒的眼神，哆嗦着身子，朝着小白狐儿念叨了几句咒语，那小妞儿便伸了一个懒腰，坐直起身来，就仿佛睡了一个美美的觉。

一直等到发现了自己的处境，小白狐儿才尖叫一声，反应过来。问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指着被弄得奄奄一息的布拉说道：“你问他。”

被我这么一指，布拉下意识地又是一哆嗦，闭口不言，结果又被我一阵毒打，哭天抢地，旁边的小白狐儿都看不下去了，连忙替他说道：“行了、行了，他说他交代。”

即便如此。我也还是又踢了两脚。

躺在地上不断呻吟的布拉与小白狐儿间间断断地说着话，而过

了一会儿，小白狐儿指着我的胸口说道：“哥哥，刚才从他身上搜出来的铜镜。拿出来。”

我从八宝囊中摸出那块铜锈斑斑的镜子来，放在手上，而小白狐儿给我解释道：“他刚才用来催眠我们的，就是这个东西。”

我将这镜子颠来倒去地看，诧异的说道：“这玩意？”

小白狐儿点头说道：“对，这镜子叫做离魂镜，是他们教中至宝之一，任何看过镜子的人，都会有一丝神魂的印记留在里面，而他就是凭着自己与离魂镜的联系，操控幻境的。这玩意珍贵无比，要不是因为萨格顶王子孙和红顶长老弟子的双重身份，他也未必能够获得。”

千年传承，果然厉害。

我心中感慨，没想到我陈志程纵横一世，却栽倒在这样的一个小阴沟里面，说起来真的惭愧无比。

不过也正是如此，使得我更是心生警戒。

一个小斥候都难缠无比，而他身后的整个摩门教，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地方，着实让人头疼。

我心中还有另外一个疑问：“尾巴妞，你帮我问他，说刚才那么好的机会，为什么不见我们给催眠之后，就把我们给杀了，何必困在里面，拖延时间呢？”

小白狐儿问了一下，回过头来对我说道：“他倒不是不想杀你，只不过不敢杀而已。”

我奇怪：“这是为何？”

小白狐儿说道：“他说我和你都是在血与火之间生存的恶魔，潜意识的警觉性十分巨大，他尽管有离魂镜的帮助，能够让我们陷入幻境，不过一旦有对我们产生起杀意，那潜意识就会第一时间浮现出来，将幻境打破，从而回归现实。所以他不但不能杀我们，甚至连一点儿杀意都不能够产生，只能拖延时间，让我们更舒适地休息……”

这解释让我啼笑皆非，敢情这家伙处心积虑搞了这一档子事儿，就是让我和小白狐儿舒舒服服地睡上了一觉？

不过说是这么说，但是那离魂镜的奇效，也让我难得地后怕了一下，要晓得还好这儿就只有一个不敢对我们心生杀意的布拉，倘若是有一个厉害的高手，恐怕他施展手段，即便是我的潜意识能够自动反抗，也未必能够逃得一命。

听完布拉的解释，我点了点头，将铜镜抛给了小白狐儿，吩咐道：“让他把这镜子的法门告诉你，然后它归你了。”

这离魂镜既然能够将我和小白狐儿给催眠，必然不是凡物，而小白狐儿修为大减之后，有专攻幻术的趋势，这玩意归她，倒也是名符其实。

小白狐儿倒也不跟我客气，将镜子给收好，然后抓着布拉询问，而我则跃上蕨树枝头，凭空远眺。

头顶之上，我看见了黑色巨鹰在翱翔。

这不是幻觉。

事实上，布拉那个小家伙能够将我给催眠，应该就已经是极限了，绝对不可能再弄出一个局中局来。

因为此刻的我，心中完全没有在幻境之中的心慌。

那种心慌，是来源于对力量无法掌控的恐惧。

我四处望去，观察周遭，大致地了解一下情况之后，返回地面来，问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我们被催眠了多久？”

小白狐儿还在为获得离魂镜这般厉害的法器而沾沾自喜，结果听到我这么一问，顿时就是一身冷汗冒出。

对啊，我们被催眠了多久？

这件事情，太重要了。

这个地方有强烈的地底磁场，我那老旧的上海牌手表早就不动了，唯一的结果，只能从这布拉的口中得知。

然而他却告诉我们，只是困住了我们半汐度。

什么是汐度？

就是大瀑布下面的世界，从光明到黑暗的时间间隔。

我不知道这个时间量度跟我们平时的时间怎么换算，不过根据他的计算方法，想都不用想，我们被催眠的时间，并不算短。

或者说，足够长了。

这家伙在拖延时间，为什么拖延时间呢，很明显，那就是让我们跟大部队失去联络。

想到这里，我觉得不能够再拖了，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动身，

回程而去。

一路飞驰，没有半点儿停顿，然而当我们赶回那河边的时候，却没有瞧见一个人影。

当瞧见这情形的时候，我的心里咯噔一下，莫名就烦躁起来。

小白狐儿按着腰间的羽麒麟玉佩，对我说道：“哥哥，我没有联络到他们……”

羽麒麟的联络半径，差不多有一两里。

这也就是说，七剑成员并不在这附近，而大部队则不知影踪了。

想到这儿，我恨不得一剑统穿布拉的胸口。

要不是这个家伙用猪嘴蝙蝠勾引，我肯定不会离群而出，而此刻虽然我抓到了舌头，但是却连大部队都弄丢了。

该死！

不过我还是忍住了心中杀戮的欲望。

暴戾从来都不会带来好运，此时此刻的我，最应该做的，不是大开杀戒，而是静下心来，仔细思索一下现在应该怎么办。

就在我沉思之时，小白狐儿对我说道：“哥哥，这里有他们离开的痕迹。”

她的话提醒了我，走到小白狐儿的身旁来看，发现大部队虽然也有四处找寻，不过最终却是向大河的下游进发了。

我们甚至在一块岩石前，看到了宗教局特有的方向标记。

这事儿让我的心给揪了一下，在我的想法中，他们倘若不再这里，最好的情况是他们知难而退，回到了洞子里面去，这样子我就能够确定他们的安全，并且找到对方，然而此刻他们居然并没有等我，而是直接前往了下游。

到底发生什么事情，居然让大家伙儿放弃找寻我的踪迹，而朝着下游进发呢？

我心中满是疑惑，不过也不敢久留，与小白狐儿朝着下游进发。

带着俘虏，两人沿着河岸快速行走，这一回的速度要快许多，因为我已经顾不得太多了，就是想要追上大部队。

然而，大部队，到底在哪儿呢？

小白狐儿速度快，眼睛尖，在前方一直找寻痕迹，并且根据那刻在石头、树干上的标记带路，然而我们走了小半个小时，来到一处河湾口子的時候，却再也没有找到任何标记。

至于痕迹，则显得十分杂乱，队伍似乎发生了分歧，朝着各处分散离开。

我和小白狐儿藏在林子里，小心翼翼地查看着。

很快我们在地上找到了血迹。

顺着血迹我们一直搜寻，来到了一处岩石背后，小白狐儿走过去一看，小脸儿都白了，双手紧紧捂着嘴唇，这是怕自己叫出声来。

我心中一紧，快步冲了过去，瞧见地上却是一具尸体。

尸体浑身青紫，仿佛中了剧毒，而透过那浮肿的脸，和身上的衣着，我能够认出他是沙加公主庙派来当向导的其中一个喇嘛。

死人了！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的心里乱糟糟的，负疚感顿时就涌上心头，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具尸体居然动了一下。

小白狐儿吓了一跳，而我却走到了跟前来，瞧见他青紫的脸上居然挤出了一个诡异的笑容来，冲着我含含糊糊地念了一句话。

我看向了小白狐儿，她一脸惊慌地翻译道：“他说——神眠之地，闯入者死！”

第三十二章 蛇群漫山遍野

神眠之地，擅入者死。

这是我第二次从尸体之中，听到这样的话语来，不过感受却又有不同。

前者在我来之前。就已经葬身于此不祥之地，而后者，则是在我手下死去的——在出发之前，我曾经跟每一个人都聊过几句，算得上是认识。

或许如果我不擅离职守，他们也不会这般轻易死去。

强烈的负疚感让我难受不已，不但没有生出恐惧，反而是满腔的怒火涌在了胸口。

我伸手，将这具尸体睁开的眼睛给轻轻合上。冷然笑道：“他们这接二连三的挑衅，已经成功地惹怒了我，很好，很好……尾巴妞，问问这个黑小子，这儿离他们的老窝，到底还有多远。”

小白狐儿有些担忧地问道：“哥哥，你不打算找他们了，而是想要直捣黄龙么？”

我点头说道：“对，这儿的地底森林处处都是危险，不过最大的危险不是别的，而是人。摩门教的这些家伙。不知道在此处待了多少年，对这儿最是熟悉，想要在这里面跟他们周旋，很难，既然如此，还不如直接找上门去，也免得时间拖得越久，再生事端。”

小白狐儿看着我，深吸了一口气，对我说道：“哥哥，你动怒了。”

我勉强笑道：“怎么能够不怒？”

倘若是小颜师妹，这个时候必然会劝我平心静气，戒骄戒躁，然而小白狐儿本就是洪荒遗种。骨子里就有着一股桀骜不驯的脾气，却是拍着手笑了：“既然如此，那我们就打上门去，杀他们个干干净净。”

两人喜笑颜开，仿佛碰到什么喜事一般，而旁边的黑小子布拉则一脸错愕地看着我们，不知道我们到底在说些什么。

我伸展筋骨，让全身的骨节噼里啪啦作响。完毕之后，我抬了抬下巴，示意小白狐儿询问起布拉来。

那小子只交待一些简单的信息，而往深了谈。却拒绝回答。

这一次，他依旧一样。

在我们的面前，他表现出了充足的傲骨来，不管小白狐儿如何威逼利诱，他都是摇头，一副死鸭子嘴硬、拒绝合作的架势。

我听不明白两人的对话，不过从对方的表情上，却能够猜得出大概。

瞧见小白狐儿叹了一口气，朝着我摇了摇头，我没有再劝说。

我将地上这具尸体给摆放整齐，将饮血寒光剑给抽了出来，然后郑重其事地对地上的死人说道：“老兄，我说过，尽量带着大家回去，可这一次我恐怕是要食言了；不过我可以跟你们保证，你们每死一个，我就让他们陪着死一个，算是祭奠，小小心意，不成敬意……”

我说得严肃无比，那黑小子仿佛听懂了我的意思，冲着我嚷嚷了几句话。

唰！

我再没有耐心跟这样一个家伙谈心，头也不回，饮血寒光剑便从那人的脖子处划过。

大好头颅，冲天而起。

饮血寒光剑饱饮鲜血，如同这般大剂量的鲜血喷射，却也被尽数吸收，当头颅跌落地上的时候，那身躯也朝着后面仰天而下，却没有一滴鲜血洒落出来。

场面如此冷寂。

收了长剑，我方才询问小白狐儿那家伙刚才到底说了些什么。

小白狐儿告诉我，他知道我真的动了杀意，有意合作。

我笑了笑，心中却没有一丝悔意。

我并不是黏黏糊糊的人，也绝对不会留着这么一个隐患在身边，他既然不肯合作，就已经埋下了自己死亡的结局，这一点，无论是谁，都没有办法改变。

他倘若是一直坚持硬气，我或许还会敬他是一条汉子，而此刻，呵呵……

别以为能够神不知、鬼不觉地给我催眠，就可以耍我。

黑手双城，自有黑手双城的骄傲。

头颅落地，我将黑色巨鹰给唤了下来，准备乘着它上天，去找

寻一番，那黑鹰对我固然是憎恶非常，然而却不敢不从，折落到了地上来。

我跨上鹰身，驱使它腾空飞起，然而那扁毛畜牲就好像喝醉了酒一般，摇摇晃晃，就是飞不起来。

一开始我还有些诧异，紧接着小白狐儿在旁边叫我：“哥哥，你看它翅膀下面。”

我低头一看，却见这黑影左边的翅膀下面，居然有一道血淋淋的狭长口子，翻开的皮肉就像小孩儿的嘴唇，触目惊心。

这鸟儿，是什么时候受的伤？

我仔细地查看了一遍，根据伤口凝结的时间来看，大概确定了它是在对付布拉那些猪嘴蝙蝠时受的伤害。

能够被摩门教驯养的畜生，看来也并非简单。

这黑鹰受了伤，肯定是驼不了我这一百好几十斤的家伙，我叹了一口气，让小白狐儿给它包扎伤口。

那扁毛畜牲一开始对小白狐儿还挺排斥，张牙舞爪的，不过被我呵斥几句之后，方才委屈地不敢动弹，结果小白狐儿给它撒上止血粉，包扎妥当之后，这家伙就感觉到了小白狐儿的善意，用那坚硬的鸟喙，轻轻抚摸小白狐儿的脸，表示亲密。

那热情劲儿，看得我都有些嫉妒。

黑鹰无法派上用场，我便让它在上方巡视，帮我们当个眼睛瞧，而我们则藏匿于林中，朝着大河的下游进发。

两人心中皆有杀意，便没有太多的忌讳，我们一路快步前行，很快就来到了尽头的不远处，远远听见那瀑布的声音隐隐约约，我和小白狐儿的脚步就放缓了下来。

一步、两步、三步……

越靠近敌人的巢穴，我们就越发地小心谨慎，而就在此时，我听到前面传来一阵连绵不绝地细响，嗤嗤而动。

我和小白狐儿越过一个山丘，朝着下方望去。

走到后面的我，瞧见前面的小白狐儿，脸色都变白了。

我心中一跳，向下望了过去，当时浑身的鸡皮疙瘩也倏然间就蔓延开来，忍不住地就是一哆嗦。

蛇群，漫山遍野的蛇群。

放眼望去，矮山丘下不远的林子，那植被显得格外低矮，大部分都是灌木林一般的苔藓，而在其间的，则是无数红色、绿的、黑的、粉的、白的、青的……各种各样、长短不一、粗细不同的长蛇，这些蛇不计其数，有的盘在岩石上，有的吊在苔藓前，有的则在泥地里蜿蜒爬行，几乎每一个地方都布满了这样的长蛇，那密度之大，能够让我这样的人都看得遍体生寒。

而林子的尽头，我能够瞧见一处金字塔顶尖一般的建筑，出现在远方的轮廓中。

好厉害。

我之前还在想，一个没有天险的地方，那什么来保证自己的安全，这会儿倒是瞧见了，有着这漫山遍野的长蛇，倒也没谁有那豹子胆，敢硬着头皮闯过去。

只不过，这么多的长蛇，用不了几天，就能够将这一大片的森林给啃得树皮都不剩，它们到底是怎么活下来的？

就在我心存疑问的时候，一片让人绝望的“嗤嗤”声中，传来了一声炸响。

这响声，是用皮鞭子在空中抡足了劲儿，给甩出来的。

我循声望去，却见山丘的另外一边，却是爬出了一条身长两丈的巨大蜥蜴来，那蜥蜴有点儿类似鬣蜥，体型庞大，全身黑灰色，背脊之上有许多坚韧的鬣鳞，呈现出镰刀一般的形状，十分凶恶。

而在蜥蜴的脖子上，则骑着一个穿着红袍的光头，那家伙的手上还有一根长长的皮鞭子，时不时的，就甩一下，啪啪炸响。

而随着他皮鞭的挥动，大片大片的蛇群，则仿佛听了他的指挥一般，一会儿向东，一会儿向西。

牧蛇人！

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了这么一个名词来，而就在此时，右边的山丘那儿突然传来了一道地动山摇的脚步声。

那脚步声沉重无比，显示出了它主人的体格，绝对是重量级的家伙。

我没有去猜到底是什么，因为它很快就出现在了我的面前。

是一头身高五米的巨象，我并不好奇这儿怎么会蹿出一条大象

来，只是让我有些惊讶的，是那大象的身上，居然有着麻辫一般的长毛，可能是长期在泥潭或者肮脏的河水里厮混的缘故，那长毛凝结成一撮一撮的，仿佛盔甲一般。

猛犸，难道这是灭绝了几千万年的猛犸巨象么？

还没有等我好奇心结束，无数的蛇群已经在那牧蛇人的指挥下，朝着那长毛巨象游动过去。

长毛巨象的脚掌宽厚，一脚就能踩死十几条长蛇，然而这并没有什么用，很快，它就被一条超过十米长的巨蟒给缠住，接着无数长蛇爬上了它的身体，咬开它厚厚的皮肤，将牙齿里的毒素，给释放进皮肉里去。

一场大战。

最后的结果，是那长毛巨象落败了，它虽然碾压了无数长蛇，然而最终却化作了一堆骨架，无数的长蛇在它的尸体上狂欢，享受盛宴。

我和小白狐儿目睹了这一切，遍体生寒。

一直到那巨象化作了白骨，我才抿了抿嘴唇，下意识地看向了小白狐儿，问她什么感觉。

然而小白狐儿却并不答话，而是看向了我们的左侧，我立刻警戒拔剑，朝着那儿指去，寒声说道：“谁？”

林中沉默了一会儿，一身鲜血的黄文兴走了出来，对我说道：“陈司长，是我！”

第三十三章 老黄真假莫辨

在听到对方声音的那一刻，我的第一反应，竟然是挥剑，朝着他的脑袋斩去。

然而我马上反应过来。这并非是幻境，那个催眠我的黑小子布拉已然被我一剑削去了脑袋，在我面前的，却是与我失散许久的黄文兴。

从林中冒出来的黄文兴浑身鲜血，也不知道是他身上的，还是别人身上的，一脸警戒地望着我，手中一把金丝短剑，眯着眼睛对我说道：“你是陈志程。陈司长吧？”

我瞧见他的这幅模样，仿佛也经历过幻境一般，点了一下头，也不靠近，而是问道：“老黄，你这是怎么回事？”

黄文兴的身子弓着，一副随时都有可能跑的模样，然后问我道：“宗教总局门口有两个石狮子，左边是公，右边是母，对不对？”

他这么一问，我立刻晓得了他恐怕是在害怕什么。尽管不知道缘由，不过我还是认真回答道：“两头都是母的。”

听到我的回答，黄文兴方才放松下来，手上的那把金丝短剑也收了起来，走上前来问我道：“陈司长，你怎么来了？”

简单一句话，却将我的提防心给提了起来。

我不动声色地说道：“你这话说得好笑，若不是你逃出去求援，我如何能够来到这儿？”

“什么，你的意思是，你之前见过我？”

面对着差异莫名的黄文兴，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苦笑着说道：“老黄，你是不是碰到什么事情了。我们刚才不是还见过面么，你怎么一副我们分离许久的样子？”

听到我这话儿，黄文兴顿时就懊恼地猛然一拳，砸在了旁边的蕨树上，弄得上面的枝桠不断晃动。

我瞧见他这副模样，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黄文兴咬着牙说道：“陈司长，我说了你也许不会相信，我跟大部队失散之后。就一直在林子里东奔西跑，根本就没有回去过……”

“什么？”

这一回，惊讶的人轮到了我来。

黄文兴说他没有回到地面过，也就是说。带着我们下来的那个人，并非是黄文兴？

这一点，事实上我已经是有所怀疑的，之所以没说，是不愿意打草惊蛇而已。

不过我当时怀疑的方向，并不是这个，而是黄文兴或许已经屈服于那帮神秘的摩门教萨满，又或者他的体内，已经被心魔控制，却根本没有想到，那个人居然根本就是个假冒货。

我指着她，冷冷地说道：“你能够证明自己的身份么？”

黄文兴点头说道：“可以——陈司长倘若不介意，可以跟我对上一掌。”

身份、样貌、言语以及所有外在的一切，都能够模仿，但是修为，却绝对达不到惟妙惟肖的地步，所以黄文兴这么一提，我便毫不犹豫地朝着他拍出了一掌。

双掌在半空中相遇，我与他都只用了七分力。

咚！

掌心并未贴合，不过那劲儿却狠狠地撞到了一起来，我的脚下一沉，顿时就感觉到了黄文兴掌心处传来的力量，到底有多强大。

这一个，是真的。

我虽然并没有跟二组这位无冕之王交过手，不过对于力量的把握，却已经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

我知道轻重，故而能够知道这人是真的黄文兴。

双方确认身份之后，黄文兴左右一看，对我说道：“这里不安全，我们换一个地方说话。”

说完这话，他做贼一般地朝着林子里溜了过去，而我和小白狐儿对视一眼，也跟着他一路而行，走了几里地，来到了一处格外茂盛的巨大蕨树林中，他对这儿似乎十分熟悉，左转右弯，最后来到了一处山壁的岩石缝处，分开遮掩在外面的蕨草，钻入里面。

这是一个口子狭长的石洞，里面有着一股强烈的腥臭气味，黄文兴待我们进来之后，将蕨草整理完毕之后，向前走了十几米，到了洞子里，方才放松下来。

他坐下，指着角落里一个黑影说道：“这里原本是一头巨爪地懒的老巢，结果给我鸠占鹊巢了。你们放心，蛇怕地懒的气息，是不会进来的。”

地懒？

我下意识地看了一眼角落那硕大的黑影，不过却并没有对这个已经灭绝了的物种有太多的兴趣，而是问道：“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带我们进来的那个人，并不是你？”

黄文兴严肃地摇头说道：“我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使得您也过了来，不过我敢跟你保证，自从遭到伏击之后，我就一直在这林子里，没有回去过。”

我扬眉说道：“为什么？”

黄文兴说道：“通道那儿，已经被摩门教的人把守住了，我只要一现身，立刻就会被拿住！”

我摇头说道：“怎么可能？我们刚刚从那上面下来，周围什么动静都没有，另外除了你，还有徐仕斐、马博等人跟着你一起逃回去的，你难道不记得了么？”

我将跟着黄文兴一同逃命回去的几人名字，一一说出，他却严肃地说道：“徐仕斐跟着养神一起，情况我并不知道，但是我可以肯定地告诉你，马博他们几个，已经死了，我亲眼看着他们死掉的，这个不会有假。”

什么，马博等人，已经死了？

我和小白狐儿睁大了眼睛，表示难以置信，而黄文兴则陷入了痛苦的回忆中：“是的，你不知道当时的情况有多严重，漫山遍野的蛇群和蜥蜴冲过来的时候，没有一个人能够守得住；大家都在奔逃，不过却一个一个地被梭镖给射中，我想救他们，却根本无能为力，最后只有一个人逃进了林子里，却不得不跟这里面的猛兽竞争生存空间，还得不断地避开他们的搜查……”

我指着山丘那边漫山遍野的蛇群，惊讶地说道：“那些蛇群，是在找你的？”

黄文兴点头说道：“倘若不是发现了这个洞子，说不定我现在已经躺在了那蟒蛇的肚子里面，等待消化了。”

我皱起了眉头来。

黄文兴此刻说的话，肯定不会有假，然而若是如此，那么待着我们来到这儿的那个家伙，到底有是谁呢？

他到底有着什么目的，而为什么能够瞒住我们所有人的眼睛呢？

见鬼了！

啊，对了，难道真的是见鬼了？

想到这个可能，我不由得摇头笑了，这怎么可能，在我们这么一大帮家伙面前，就算是饿鬼道的鬼王转世，也未必能够逃脱得了我们的法眼。

我脑中无数疑惑，而黄文兴同样也是一肚子的问题，待回答完我的话语之后，他也问起我们的事情来。

我将事情的来龙去脉，给他仔细讲了个清楚。

听到一半，黄文兴惊讶地说道：“布拉，你说你斩杀的那个家伙，是不是瘦瘦小小，像个半大小子的家伙，他应该拿着一根短笛……”

我点头，从八宝囊中将那跟兽骨磨制的短笛递给他看。

仔细打量一番之后，黄文兴倒吸了一口凉气，对我说道：“他们这几日一直在搜捕我，不过其实我也有在观察他们——这个布拉，也就是短笛的主人，他在摩门教里面的地位很高，我看到好几个修为比我还厉害的老头向他施礼呢！杀了他，只怕……”

我平静地接话道：“杀了他，只怕摩门教的人，会发狂，对吧？”

黄文兴重重地点头说道：“对，绝对会。”

我想起一事来，问他说道：“你知道黄养神的下落么，他到底是死是活？”

黄文兴眼睛一亮，点头道：“活着的，他绝对活着，我远远地看到过，他应该是被押到了那一片金字塔模样的石堆里面去了。我本来想救他，不过这几天一直不知道如何绕过那蛇群，就一直不能成行……啊，对了，糟糕，你说他们会不会杀了养神，用来泄愤啊？”

我点了点头，那些人倘若发现了布拉的尸体，不止是黄养神，我们任何被他们给抓住的战友，都不可能活命。

怎么办？

原本还准备让我们待在这儿的黄文兴顿时就坐不住了，站起来，对我说道：“不行，我们现在就得出发，去救养神少爷！”

黄文兴这一句话，让我完全相信了他。

相比之前的那个人，此刻的黄文兴方才表现得更像是一个荆门黄家的门客。

那就是忠犬特质。

我点了点头，也跟着他一同离开了这地穴。

黄文兴担心的是黄养神，而我则担心自己小组里的其他六位成员，在我的心里，他们，甚至要比黄养神的位置更高。

黄养神是朋友，而他们，则是我的生死弟兄。

三人重返山丘，望着遍布林间的蛇群，黄文兴又发起了愁来，说到底怎么办，才能够不惊动那个牧蛇人，而接近对方的老巢呢？

相比他的担忧，我反倒显得无所谓一些，平静地说道：“顺着那边的林子，往前走就是，至于蛇，咱还怕这个？”

有了我的保证，两人稍微地放下了心，然而进了林子，当瞧见面前那一堆一堆的蛇群时，小白狐儿却下意识地往回走，而黄文兴虽然没说话，脸上的汗珠，却一颗多过一颗。

就在这时，我的手往怀里伸了进去，拿出了一物来。

第三十四章 摩门布置精妙，黑手奇谋百出

我摸出来的这东西，却是遁世环。

小白狐儿瞧见了，忍不住翻白眼：“哥哥，这东西只能遮掩气息。难道还能把我们都给隐形了不成？那些蛇可不管咱们到底是高手还是低手，感受到了我们的温度，照着大腿儿就一口咬过来，谁受得了？”

我嘿嘿一笑，开启了遁世环，又把饮血寒光剑给祭了出来，宽慰道：“这玩意的作用，是用来遮掩它的气息。”

宝剑藏拙，纳于剑鞘之中。朴实无华。

虽无华，底料却足，且不谈饮血寒光剑中被王红旗祭练过的龙气，光凭着南南进行炼制出来的剑鞘，便非凡物。

蛇虫之属，虽然暴戾，不过却并非没有天敌，这些东西的脑瓜儿容量不大，对于事物的认知也浅，对那食物链顶端的龙属，最是恐惧不过，我这剑鞘可是用那黄山龙鳞化龙犄角而做。尽管神光内敛，却也绝对不会有一条蛇，胆敢造次。

从这一点上来看，蛇群，倒是比人更加好对付。

至少它们心思单纯。

小白狐儿自然是知道我的底细，不过瞧见远处那密密麻麻的蛇群，多少还是有些膈应，而黄文兴却乃豪雄，他担心的问题只不过在于擅闯其中，暴露行踪，倒非是畏惧着长虫之物，所以我这般一说，他立刻催促前行。

我瞧见黄文兴如此焦急，尽管知道他是在关心自家的养神少爷。但心里多少还是有些疑惑。

事实上，这一路以来，给我的“惊喜”实在是太多了。

首先让我惊觉的，是自己神不知、鬼不觉地被人催眠，虽然那黑小子布拉因为害怕伤害我而导致我那潜意识自动觉醒，所以没有对我如何，但是却也让我明白了此地的险要。

尽管黄文兴跟我解释，说那布拉别看年纪不大。在这儿的地位却颇高，但我还是觉得后怕。

别的不说，摩门教再多几招这样的手段，我这一世英名。或许就栽在这儿了。

然后就是黄文兴，以及他刚才说的话。

按他的说法，带我们进来的那位，根本就不是他，而其余的马博等人，也是他亲眼看着死去的，那么带着我们来到这儿的，到底是谁呢？

世间怎么可能有这般鬼神莫测的手段，竟然能够瞒得住我，以及赵副局长这些人？

另外，我或许可以说跟黄文兴算不上熟悉，但是黄养鬼呢？

我是亲眼看见两人有碰过面的，虽然黄养鬼为了不认同辈新人知道自己的特殊关系，刻意地避开了别人的耳目，但是从两人接触的时间上来看，她应该也没有看出黄文兴是假的。

作为荆门黄家的小公主，连鬼鬼都没有提出意见，按照黄文兴此刻的说法来看，说明那个家伙，已经做到真假难辨的地步了。

世间真有如此神奇之事？

我不信。

将这份疑惑藏于心中，我不动声色地朝着林子里摸了过去，而黄文兴和小白狐儿则紧随其后，三人一前一后，朝着林子的边缘走去。

出了林子，那是一片开阔地。

所谓开阔地，就是站在高处，就能够一眼望穿视野之内的景物，尽管这地底的光线并不如地面世界明亮，不过适应了这儿的环境，我想那应该并不困难。

好在开阔地并非一马平川，到处都是齐人腰的巨大苔藓。

我们平日里看到的苔藓，贴地而生，最长不过几厘米，而这儿的物件仿佛都比别处大一号，蜻蜓如此，鹰如此，连着苔藓也茂密非常，人倘若匍匐期间，倒也不会被人瞧见。

若是避开那牧蛇人，这倒也简单，不过难就难在充斥在这苔藓地带的无数蛇群。

在树林的边缘地带，我就趴了下来，用标准的匍匐前进姿势，向前爬去。

望着前方成群结队、纠缠一块儿的蛇群，小白狐儿下意识地停下了脚步，不敢上前，我不得不回头催促她，让她跟上，不要离开我遁世环的范围。

强忍着恐惧，小白狐儿跟了上来。

三人匍匐，朝着前方爬动。

苔藓遮掩住了我们的身形，而遁世环则掩住了我们的气息，远处的牧蛇人骑在巨大蜥蜴的背上扬着皮鞭呼和，并没有发现这边的异状。

匍匐前进，我们离那蛇群近了，一步两步，那三角型的蛇头、猩红的信子，以及各种颜色的蛇眸，都已经近在眼前。

在那一刻，我感觉到身后的小白狐儿和黄文兴，呼吸都细了几分。

因为这些丑陋而滑腻的长虫，并没有移开半步。

怎么办？

要拼了么，如果被发现了又该如何是好？

在那一刻，我估计小白狐儿都慌了，连黄文兴这样厉害的角色，心绪肯定也是复杂得很。

然而我却无比的淡定。

没有人比我更明白饮血寒光剑的恐怖之处，这把剑，可曾经屠过“神”！

在所有人都屏住气息的那一刻，我们终于离最近的蛇群只有两米远的距离，而那些丑陋长虫其实都已经感应到了我们的到来，纷纷朝着这边涌了过来。

然而这两米的长度，却仿佛生与死的距离。

没有一条蛇敢越过这条线。

这距离，是遁世环容纳的范围，而只要那些丑陋而湿滑的长虫敢爬进这里面，便能够感受到震荡不休的龙气。

真龙之气。

黄山龙蟒虽然身亡，不过它确实真正受过九雷轰顶、渡劫化龙的存在，抛开别的不说，那龙首，可是实打实的真龙之物，用这真龙犄角做出来的剑鞘，哪里是这等腌臢凡物能够抵御得了的？

胆寒！

无数长蛇因为生人气息而卷涌过来，却又被这真龙气息给吓得倒退了回去。

我们贴地而行，匍匐前进，一路上没有碰到任何险阻。

这被黄文兴视为天堑的漫漫蛇群，在我的面前，却如同康庄大道的坦途。

要说动静，我们这边自然还是能够有一些异常的，不过因为那蛇群实在是太过于巨大，漫山遍野，牧蛇人的精力照顾不了所有，使得这点儿动静，入不到他的眼中。

倘若说这一次潜入有什么不完美的，恐怕就是有的长蛇因为太过于胆小，直接被这龙气给吓晕过去，并没有及时让路，停留在了原地。

我们不得不从那滑腻腻、冰冰凉的蛇身上爬过去，还得担心这长虫又突然醒过来。

而且那蛇群游过的地方，分泌的粘液使得地面格外粘稠。

爬了好一会儿，我们的身上充满了古怪的腥臭。

即便如此，我们也只有苦苦忍受。

我们在这片开阔地里，足足爬行了半个多时辰，方才越过这一大片的苔藓地，来到了一片异常茂密的林区。

先前我们在山丘观望，那摩门教的建筑就是隐没于此处，越过这片林区，就能够到达目的地。

到边缘的时候，蛇群几乎不见踪影。

我发现这林区的植株，与一路上的都不一样，外面的植株大都是茂密而庞大的蕨类植物，给人的感觉好像回到了侏罗纪时代，而这儿的树木，却大都是些竖直朝天的落叶乔木，有点儿像是北方的林子。

来到跟前的时候，我们趴在苔藓丛中，观察了许久。

黄文兴很确定地跟我说，林中有迷阵。

我对他的判断并无意外，看得出来，这个摩门教对于此道却是精通，要不然也不会仅仅凭着一面离魂镜，就能够将我给催眠。

这个时候，就轮到我的阵法顾问上场了。

王木匠。

在此登场的王木匠显得格外谨慎，他四处望了一下，然后低声对我说道：“那林子下面，有一处地煞，对方就是在地煞的基础上，对这里进行了改造，弄出了一个鬼打墙的迷阵来，要是不知情的人进入，永

世不得解脱。”

所谓地煞，其实就是地势风水之中，藏纳极阴秽物之处，倘若是大能者，便能够将其融练，化作地脉，而自己则成为一方土地，很多养尸地、夺命煞之类的地方，就是根据此物而来。

人都说“天罡地煞”，这玩意，对于修行者来说，有着很奇效的推动力，不过也能够影响人的心志，化身为魔。

所谓魔，六亲不认、嗜血好杀，不为世人所容。

将老巢建在这么一个地方，看来摩门教并非什么好鸟，而所谓的神眠之地，恐怕也是一个老魔头的居所吧？

听到这话儿，黄文兴变了脸色，而我则波澜不惊。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体内其实也有魔。

这魔还挺出名的，它老人家最牛逼的时候，曾经被人称作“战神”，能够混到这个地步的，对于同类，倒也没有多少惧意。

王木匠说了一大堆的恐怖说辞，只不过是显示自己的牛逼。

很快，我们在它的带领下，进入了林子。

林子大，鸟儿也多，头顶上不断传来扑棱着翅膀的声音，而王木匠则专业无比，用诸般推算之法，带着我们一直来到阵心处，而就在这时，前面突然有一个灰影闪过，小白狐儿眼尖，一下子就认出了那人来：“黄养鬼？”

第三十五章 十字星芒血咒

什么？

听到小白狐儿的叫声，我下意识地朝着那灰影望去，结果那人却一闪而过，根本没有停歇下来。

“是她么？”

我快速地问小白狐儿。而她则郑重其事地朝我点了点头，我当下也是双足往地上猛然一蹬，人似利箭，朝着那残影追去，口中还吩咐道：“老王，帮我照顾好他们，我马上赶回来。”

我向着林间猛冲，那法阵干扰，周遭的景象顿时就化作波澜。不停地荡漾，我一边飞速疾奔，一边还得将这些变化都给记在脑中。

很快，我瞧见了那个灰影，瞧那身子曲线，倒跟鬼鬼相差无几，当下我也是冲到近前，一把将其胳膊给抓住。

鬼鬼左边的手臂被抓，右手毫不犹豫地朝着我心窝里挥来。

一点寒芒陡现。

这小娘皮当真是歹毒无比，不过我也不恼，猛然一拉一扯，将她的这攻势给化解掉。双手将她给紧紧抱住，附在她耳边大声喊道：“鬼鬼，是我，是我啊，我是陈志程！”

鬼鬼在我怀中奋力挣扎，而我低头看去的时候，发现她的双眼之中充满恐惧，不过却并没有受控制的迹象。

显然，她是真的在害怕。

眼看着鬼鬼不肯妥协，又咬又踹，我不得不单手将她给抓着，而右手则结了一个法印，朝着她的脑门顶上猛然拍了一记。

咄！

被我这么使劲儿一拍，鬼鬼终于不挣扎了。双手捂住了额头，眼泪水都快要留下来了：“疼……”

瞧见她这楚楚可怜的模样，我又好笑又好气，问道：“怎么样，这回清醒了吧，你到底是在发什么羊癫疯啊，见到我还跑？”

鬼鬼委屈地说道：“就是见到你才跑了，你身边站在那个叛徒。鬼知道到底怎么回事？”

“叛徒？”

我有点儿莫名其妙，继而想起黄文兴的话语，立刻反应过来，抓着她的手说道：“你是说黄文兴是叛徒？”

鬼鬼点头说道：“对啊。要不是他，我们能至于如此么？”

我严肃地说道：“告诉我，我走了之后，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其余的人呢？”

鬼鬼被我捏着手疼，看了我一眼，我放开了她，摊开双手，表示对她没有威胁。

她在仔细地打量了我一番之后，方才说道：“你跟尾巴姐离开之后，许久都没有回来，然后张队建议去找人，不过黄文兴那叛徒不同意，说要留在原地等你们，免得走散了。双方当时起了争执，闹得很不开心，还是西南局的宁副处长居中调解，才勉强达成一致，再等半个小时，可是……”

说道这里的时候，鬼鬼下意识地朝着周围看了一下，仿佛恐惧黄文兴突然出现一般，我拍了拍她的肩膀，好言宽慰道：“你别怕，有我呢。”

鬼鬼点头，继续说道：“谁知道半个小时之后，你们还是没有来，张队说要出发找寻，这时那叛徒突然发难，抛出了好几个毒雾弹，将大伙儿都给撂倒了，有人反抗，他居然直接就当成斩杀了……”

我心头一跳，赶忙问道：“张励耘他们怎么样了？”

鬼鬼说道：“我们一组里面，就布鱼哥没受到毒雾影响，当时除了黄文兴，旁边还有好几个帮凶，个个都厉害得很，周围还不断涌出猛兽，他抵抗不过，带着张队和白合姐跳进了河里面；至于其他人，我当时也昏迷过去了，并不知道……”

我狐疑地看着她说道：“你不会是也被抓了么，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鬼鬼樱唇微张，一条小虫子爬了出来，她指着这蛊虫说道：“是阿依娜救了我，让我半途醒了过来，然后我趁着押送的人不注意，就逃脱了……”

看到这肉呼呼、如同夏蝉一般的小虫子，我方才确认了鬼鬼的身份，不过还是有些疑惑：“黄文兴没在押送队伍里面？”

鬼鬼摇头说道：“没在，押送我们的，除了一个红袍萨满之外，

其余的人仿佛牵线木偶一般，所以我才得以逃脱，要不然估计就算是阿依娜在，我也走不得。不过我发现即使逃了，也走不出这片林子。”

我笑着说道：“这林子里的法阵错综复杂，处处迷境，你走不出也很正常。”

鬼鬼这时方才想起来，问我道：“老大，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还跟黄文兴那叛徒走在一块儿？”

我摇头说道：“之前那个黄文兴，应该是人假扮的，这个不是。”

鬼鬼不相信我的话语，摇头说道：“怎么可能，我之前跟他有过交流的，他绝对是黄文兴，不可能有错。”

我不想跟她在这个时候多作解释，对她说道：“你一会儿跟他当面对质，就知道了；我们回去，记得跟紧我，不要丢了，这个迷阵错综复杂，刚才追来的时候，我记得并不算完全。”

鬼鬼闻言，慌忙伸手抓住了我的衣角，一副害怕我丢下她不管的模样。

别看这小姑娘刚才凶悍得很，不过那恐怕是她一个人在这里迷路到了绝望之境，所产生的疯狂，等确定了我的身份之后，又流露出自己的柔弱来。

我原路折回，凭借着还算详细的记忆，以及临仙遣策的眼光，一番折腾，总算是与小白狐儿和黄文兴再次汇合。

当瞧见鬼鬼与我一同回来的时候，黄文兴脸上一副诧异的表情，对她说道：“大小姐，你这么会在这儿？”

鬼鬼躲在我的身后，不敢与黄文兴对视，我拍了拍她的肩膀，好言安慰。

鼓足了勇气，鬼鬼过来与黄文兴验证身份，而我则来到一脸吃味的小白狐儿面前，将刚刚从鬼鬼口中得到的信息，说给她听。

小白狐儿原本还对鬼鬼拉着我衣服过来的动作心中不爽，但是一听到特勤一组的其余成员或遭擒、或奔逃，生死不知时，顿时就放下了所有的负面情绪，一脸着急地问道：“哥哥，那怎么办？”

我看着正在与黄文兴对话的鬼鬼，脸色十分严肃，沉声说道：“原本我还不是很确定，不过这一回，就不得不真的搏命了。”

小白狐儿脸色也严肃起来，沉声说道：“杀进去？”

我苦笑道：“对头神秘得很，别的不说，能够将那样的队伍在一时之间给拿下，绝对不是仅仅凭着毒气弹就能够完成的，我们倘若直接杀将过去，说不定死得更快。”

小白狐儿发愁道：“那怎么办？”

我低声说道：“强攻不成就智取，总会有办法的，对不对？”

就在我与小白狐儿低语之时，那一边却突然吵闹起来，我听到黄文兴突然语调一高，对着鬼鬼说道：“大小姐，我说的都是真的，你到底要怎么才能够相信我？”

我诧异地望过去，却见黄文兴双目赤红，想要伸手去抓鬼鬼，而鬼鬼原本就有些害怕，此刻瞧见他更显狰狞，下意识地朝后面退开。

鬼鬼惊悸地喊道：“你别过来……”

我一把抓住鬼鬼，让她不要轻举妄动，而黄文兴则掏出那把金丝短剑，直接在自己的胸口化了一个十字。

他是如此用力，以至于鲜血很快就渗透了出来。

划完血十字之后，他一字一句地说道：“大小姐，我以父母之命，对着黄家列祖列宗起誓，倘若我说的话，有半点假话，天打五雷轰……”

他这话儿还没说完，原本对他还有些恐惧的鬼鬼顿时就脸色一变，冲过来对着他说道：“文兴叔，你不必如此，干嘛要发十字星芒血咒啊？”

瞧见鬼鬼这般称呼，黄文兴惨白的脸上却是挤出了一丝笑容来，对她说道：“只要小姐能相信我，做什么都可以的。”

简单一句话，冰释前嫌。

我不知道这十字星芒血咒到底是什么意思，不过瞧见鬼鬼算是认同了黄文兴，也就不再耽误，让小白狐儿给他敷好药，然后低声说道：“各位，闲话不多说，我们现在马上就要越过这林子，前往敌营深处救人了，出发之前，有点事情要交代。”

黄文兴点头说道：“请讲。”

我指着远处的方向说道：“敌人巢穴，必然有高手无数，能不惊动，最好别惊动，大家要谨慎小心，别轻举妄动——尾巴妞，你身手好，灵觉强，多预警；鬼鬼，你注意隐蔽，另外注意虫蛇之物；老黄，你负责保护鬼鬼，可晓得？”

众人点头称是，我不再多言，朝着王木匠打了一个手势，让他赶紧带路。

在阵法大师王木匠的带领下，我们在一刻钟后，走出了这一片迷踪林，前方的村落已经隐然可见。

这是一处用石块和树木构建的村落，差不多有一两百人的规模，四五十户人家，而在村落的左边不远处，则有一个类似于宝塔和金字塔之间的石头建筑。

那是祭坛，也是神眠之地。

天色在这个时候，似乎变得黯淡下来，我眯着眼睛望远处，而就在这个时候，小白狐儿却跟我说道：“哥哥，右边三十米处，看那儿，有个红袍萨满！”

我循声望去，而这时旁边的鬼鬼低声惊呼道：“天，他就是押送我们的那个人！”

第三十六章 离魂镜巨蟒腹

鬼鬼这话儿一说，我的眉头就扬了起来，眯眼瞧了过去。

那红袍萨满是个身材削瘦的老头儿，整个人都藏在了红色袍子里面。露出来的脸黑乎乎的，三角眼，下巴尖尖，长得有点像只大老鼠。

他是骑在一头与之前那个牧蛇人一般的大蜥蜴背上，手中拉着一根皮绳子，在林子边缘快速奔跑，别看那蜥蜴又粗又大，不过爬行地速度快十分快，一会儿就从边缘处。跑进了林子里。

他去那儿干嘛，是怎么搜寻半路失踪的鬼鬼么？

小白狐儿瞧向了我，而我则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决定将这个家伙给拿下。

此前我们曾经抓了一个舌头，不过那小子嘴硬得很，除了基本信息，其余的就是不肯透露，反而差一点儿将我和小白狐儿给置于死地，不知道这一个，是否也依旧一般硬气呢？

小白狐儿朝着林子里飞奔而去，却是准备将那家伙给引过来，我让黄文兴和鬼鬼散开。在林子里藏好身形。

要想不让村落里面的摩门教萨满知道我们的到来，一会儿下手的时候，一定要迅猛。

一击必中。

我伏在草丛中，深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徐徐地吐出来。

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远处断崖处的瀑流声传来，让人浑身都为之清明，而我则默默地将心中的那杀意给隐藏着，不至于提前暴露。

这个舌头，尽管冒着暴露的危险，但是我们不得不抓。

因为那些被冒牌黄文兴给袭击的救援队成员，此刻的下落在哪里，就只能从这个家伙的嘴里面问出来了。

不然我们这样一头雾水地冲上去，就跟无头苍蝇一般。

小白狐儿是幻术高手。这个并不会因为她的修为大减而改变，很快，我就听到有沉重的脚步声，从林子那边传了过来。

鬼鬼在我对面的草丛里给我做手势，示意我直要负责那个红袍萨满就好，而他胯下的那头大蜥蜴，则交给她来处理。

养蛊人对于动物，远比任何人都要熟悉。她这么说，我倒也放松了心情。

咚、咚、咚.....

脚步声越来越近了，趴在草丛中的我甚至能够感受到地皮在颤动，当下呼吸也不自觉地急促了起来。

突然。前方的草丛被人掀翻，小白狐儿化作一道残影，出现在了的面前，又朝着左边的方向快速跑去，而在她的身后，骑着巨大蜥蜴的红袍萨满，紧跟着穷追不舍。

近了，近了，更近了。

我尽量不用眼睛去直视对方，就是怕心中的杀意引起红袍萨满的警觉，而一直到那长尾畜生从我的跟前奔过的时候，一直潜忍爪牙的我终于像头猎豹一般地腾空跃起。

红袍萨满并非凡人，在我出现的那一刹那，他就发觉了，当下也是扬起手中的皮鞭，朝着我这里狠狠地甩来。

啪！

这一鞭子打在了我藏身的草丛中，无数草屑飞起，而我却比他更快一步，直接将他给抱住，扑到了旁边的递上去。

在高速行驶中被拦截下来，不管是我，还是那老家伙，两人都在地上连着翻滚，溅起无数泥土来，而那家伙别看又老又瘦，不过身子里却蕴含着巨大的力量，尽管被摔得三荤五素，却在反应过来之后，双手一绕，想要用手中的皮鞭将我的脖子给勒住，将我给绞杀。

这般的反应能力，当真是让人诧异。

他不想是个成天琢磨教义的老神棍，反而跟我们这些整日里刀口舔血的亡命徒一般凶狠。

不过若说凶狠，谁能有我厉害？

一个擒拿反锁，我直接翻身而起，骑在对手的身上，一把捂着这人的嘴巴，然后将他整个人都给按在了地上，死命地往草木泥土里摁着，一直到他拼命挣扎无果，几乎要放弃的时候，方才将他给翻转过

来。

那老家伙一转过来，张口就要叫喊，结果所有的话语都被啪、啪、啪十几记耳光给淹没。

想起我在来的路上，瞧见同伴的遗体，我的心中就没有半点儿

仁慈。

以及之道，还施彼身。

还是那句话，我们带着钢枪和橄榄枝而来，他们既然选择了战争，就不要怪我无情。

对待敌人，怎么能够仁慈？

他们的命是命，战友和同事的命，就都给狗养的了？

抓住此人之后，我二话不说，直接十几个大耳刮子，将他给扇得晕头转向，消瘦的脸顿时就变得浮肿了许多，嘴里面的牙齿全部都脱了，一口鲜血，连带着血肉一起喷了出来。

下马威完毕之后，鬼鬼不知道用了什么手段，却是将那凶恶无比的大蜥蜴给降服得乖乖，而小白狐儿也从林子中折返了回来。

老家伙一开始还有些摸不清头脑，不过等瞧见了鬼鬼之后，却终于什么都明白了。

原来如此。

他倒也光棍，被我一下子就给扇得懵逼了，直接眼睛一翻白，闭目说道：“杀了我吧！”

这句话虽然生疏，说的却是汉语。

他想死，我哪里能够让他这般如愿，当下也是将他给拖到了林子里去，往回看了一眼，瞧见远处的村落并无动静，心中方安，将他抵在一颗蕨树前，低声问道：“被你们抓来的人，现在都关在哪里？”

老家伙冷冷地笑道：“想知道么，就不告诉你。”

他咧嘴一笑，满口的鲜血，里面碎牙数颗，十分腌臢，而我则毫不含糊，直接将他的脑袋往树干上猛然一撞，弄得他头晕眼花，又揪起来，继续问道：“现在呢？”

那人依然冷笑：“你们汉人有句老话，叫做‘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肉身的痛苦，你以为会让我觉得恐惧么？”

看着这死硬死硬的家伙，我一时气结，而这时小白狐儿却凑上了前面来，抬起手来，对他说道：“你看，这是什么？”

老家伙原本还想跟我硬气，结果一看小白狐儿手中的离魂镜，顿时就惊诧地大喊一声：“咕朵突勒……”

小白狐儿没等他说完，直接吼道：“朵穆勒！”

一语完毕，那原本怒发冲冠的红袍萨满双眼顿时就发直了，瞳孔开始发散去了，而小白狐儿则在他耳边哼着悠扬的歌谣，并且还示意我将他给平躺着放下，让他舒服一些。

离魂镜！

这玩意居然这般的神奇，给看一眼，就能够将其催眠，简直是……

碉堡了！

我不敢打扰小白狐儿的催眠，将其平平地放倒在地上，看着小白狐儿在他的上方不停挥手，想起先前我醒过来的时候，黑小子布拉对我做的动作，简直就是一模一样。

在幻术上面，小白狐儿当真是天赋异禀。

也许这就是种族遗传。

小白狐儿足足施法了五六分钟，方才带着我们，悄悄地离开十几米远，然后对我说道：“哥哥，我准备入他的梦境之中询问，你替我护法。”

我点头答应，示意黄文兴和鬼鬼散开，为小白狐儿警戒。

我立身于一棵树蕨之上，看着小白狐儿盘腿而坐，双手结了法印，一手印向那红袍萨满，一手指向了自己的鼻尖处，默默而坐。

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

差不多过了一刻钟的样子，突然间我听到了一阵重物滑过落叶时的窸窣声，眉头一挑，顺着声音望去，却见一条足有三四丈长的灰色巨蟒，从林子左侧游了过来。

这长虫，为何会这么及时出现？

我来不及多想，跃下树尖，快速冲到了这巨蟒的跟前来，那畜生口喷腥气，朝着我猛然缠了过来。

它的头颅，像闪电一般撞入我的怀中。

想把我给绞杀了？

没门！

我在瞬间拔出了饮血寒光剑，将这蟒蛇的头颅给斩落了下来，而它的身体还依照着惯性，想要将我给缠住，结果我一个腾身跃起，避开了这一击。

巨蟒头颅落下，我用剑尖一下刺穿，刚要抬起来看，却听到身后传来一声压抑的惊叫声。

我回过头去一看，却瞧见红袍萨满竟然葬身于另一条巨蟒之口。

黄文兴出现在了旁边，手中的金丝短剑扎入了这巨蟒的七寸处，不过瞧见那蟒蛇的腹中鼓鼓，显然是已经将红袍萨满给吞没了。

到底晚了一步。

我冲到跟前来，黄文兴一脸歉然，似乎想要跟我说些什么，我没有理会，而是直奔小白狐儿那里，焦急地问道：“有没有掏出什么来？”

小白狐儿对我说道：“哥哥，你放心，老林、床单和雪婷都没有死，只不过被送进了神眠之地。不过可惜他好像还有一个天大的秘密就准备说了，结果到底还是没有来得及……”

我诧异道：“什么天大的秘密？”

小白狐儿苦笑道：“我若是知道，就不会说可惜了。”

黄文兴这时跟鬼鬼一同走过来，对我说道：“对不起，陈司长，是我没有看好他！”

鬼鬼摇头说道：“没有，老大，一共来了三条，文兴叔是担心我的安全，所以才慢了一步……”

我摆手，宽慰大家道：“无妨，反正已经问出答案了，大家都不必自责。”

说是如此说，不过我的心中，却多出了一分阴影。

这巨蟒，怎么来得这么是时候？

第三十七章 茶茏巴错遗迹

小白狐儿入梦，盗来的并非只有被俘者下落这件事情，还有关于我们面前这个地底世界的消息。

茶茏巴错。

这是一个范围几乎贯穿整个青藏高原的地底世界，是被藏族英雄格萨尔王驱逐的异端者所建立的国度。在这个地方，埋藏着无数恐怖的妖魔，也有着无穷无尽的财富，当年格萨尔王曾经组织精锐军队反攻过这里，结果大部分士兵被魔化了，损失惨重，最后不得不退回地底世界，将茶茏巴错的入口给封印住，不让其泄露而出。

关于这个地底世界的传说。虽然并不见诸于经文典籍，却世代代，在藏区的寺庙、喇嘛还有无师自通的觉者、歌者口中流传。

相传那些被放逐者，在茶茏巴错建立了七十七城，不过我们面前的这个村落，却并非其中一处。

事实上，他们就是百年前失踪了的苯教信徒，上一代沙加公主庙的守护者。

他们原本是守护入口的一方，世代地谨守着这无人知晓的秘密，然而所有的事情，都在一个不安分守己的小沙弥手中变坏。

百年前，一个叫做阿摩的小沙弥因为好奇。进入了被封印了的神秘洞穴。

而当他再一次出现的时候，他已经魔化了。

魔化的小沙弥给整个加沙公主庙里的苯教僧侣带来了灾祸，重回地面的他展现出了让人惊悸的恐怖力量，将自己的师父，以及庙中的住庙上师给残忍杀死，并且对所有僧侣表示，要么死，要么随他一同，返回地底。

此役过后，加沙公主庙的苯教信徒和座师神秘失踪，成为了一大悬案。

小白狐儿告诉我，那个小沙弥阿摩并没有死，现在的他，就是摩尼教的掌控者。让这些红袍萨满为之敬畏的阿摩王。

而给予阿摩王力量的，就是我们所见到的那处石堆祭坛，一个源自于茶茏巴错的遗迹。

这六十多年来，阿摩王一直在探寻茶茏巴错的世界，也就是越过瀑布，断崖之下的黑暗深渊，在那儿有着无数的遗迹，甚至还有来自于传说中的先民。阿摩王将这些人给带回来，给予他们教育和信仰，将他们和带来的苯教僧侣在一起融合，教会了他们无数种神奇的能力。形成了摩门教这一股庞大的神秘势力。

被吞掉的那个红袍萨满，就是茶茏巴错的遗民，所以他的长相跟普通人大不相同，像老鼠，更多于人类。

而我曾经杀死的斥候布拉，则是萨格顶王的后裔。

这个与藏族英雄名字相仿的大拿，便是茶茏巴错国度的建立者之一，也是抵抗格萨尔王侵入地底世界的妖魔英雄，它的血脉里，蕴含着地形恶龙的气息。

有着这样血脉遗传的布拉，曾经被许多红袍萨满认为是最有可能继承阿摩王衣钵的后辈。

只可惜，天才还没有觉醒，就已经陨落于我的剑下。

阿摩王一直在茶茏巴错的地底世界游历，在这个叫做“天巴错”，也就是神眠之地里主事的，是布拉的导师，红顶长老汨罗。

他是除了阿摩王之外，摩门教中唯一能够与茶茏巴错妖魔神王奎师那沟通的萨满。

除了汨罗红顶，天巴错里面还有超过两百人的信徒，其中光红袍萨满就有五十人，而其余的信徒，虽然并未有授袍，但都是一时之精锐，手段各异。

至于神眠之塔，小白狐儿倒也没有问出什么东西来，不管是因为那长得跟老鼠一样的红袍萨满被巨蟒吞噬的缘故，还有一点，那就是神眠之塔，除了摩门教中几个顶尖的人物，寻常人一般是进不去的。

听完小白狐儿的讲述，我陷入了短暂的沉默。

虽说未知的敌人很可怕，然而真正知道了敌人的底细，我却反而更加生出许多担忧来。

事实上，在中原道门，也曾经有过关于藏区地底世界的记载。

我甚至还在总局档案馆里面的故纸堆里，看过这样的文字，所以我知道，我们需要面对的，并不仅仅是汨罗红顶和阿摩王，以及这些恐怖的摩门教萨满，而是整个茶茏巴错的意志。

这是一种能够让人性情大变的精神场域，倘若是意志不够坚

定，受不了诱惑，心魔就会瞬间生成。

一如当年的小沙弥阿摩。

一路千百年来，雄心万丈的格萨尔王率领的那支精锐军队。

想起这些，我内心里的第一反应，就是转身离开，走得越远越好，事实上，当初上面探索这里的决定，根本就是一个错误。

如果将其封印了，就不会有那么多的事情。

然而我终究不能逃离，因为在前方那儿，有我最亲密的战友和兄弟姐妹们。

为了他们，我就算死，也得去。

这就是职责，一个男人肩上不得不承担起来的责任。

天色越发地晦暗了，这个时候，想来应该是地底世界的夜里，因为之前的那种光亮，在此刻渐渐变得黯淡，视野开始变得模糊，只能靠着一群又一群宛如萤火虫一般的昆虫所散发出来的光芒，点亮这宁静的黑暗。

我问小白狐儿，这鬼地方的防备如何，能不能不动声色地摸进去？

小白狐儿咬着嘴唇说道：“我尽量吧，希望他们看不穿我的幻术。”

小白狐儿开始行动起来，她用长剑将那巨蟒的腹部剖开，将里面的红袍萨满给拽了出来，然后仔细地打量着这老家伙老鼠一般的面容。

过了四五分钟，她不顾污秽地将这具尸体给扒光，衣服自己拿着，转头对鬼鬼说道：“你能御使那头大蜥蜴么？”

鬼鬼点头说道：“可以。”

她将蛊虫阿依娜从红唇之中吐出，然后让那小虫子从巨蟒的鼻子里钻了进去，那头庞大的蜥蜴打了一个喷嚏，然后恭顺地将脑袋低伏在了小白狐儿的面前。

小白狐儿用右手食指点了一下自己的眉心，口中轻轻念诵着，几秒钟之后，她消失了，一个红袍萨满却出现在了巨蟒身上，贼眉鼠眼。

她却是想通过假冒那家伙，混入其中。

对于小白狐儿的幻术，我是有着足够的信任，所以毫不犹豫地
将现场给处理了一下，把人尸和蟒蛇都往茂盛的灌木林中藏起，接着与
小白狐儿、黄文兴和鬼鬼一起，骑着那头巨蜥，朝着天巴错走去。

那鬣蜥模样的巨蜥力量十分巨大，驮着四个人，也一样轻松自
如，行走如飞，而小白狐儿则需要用幻术，将我们三人给遮掩住，难免
分心，不得不让鬼鬼将速度放慢。

不过即便如此，我们还是很快就到达了那个建立在瀑布不远处的
村落。

由于光线的问题，远看感觉这敌人老巢规模很小，然而真正走
到近前，我方才发现这并非什么村落，除了外围零星的石屋外，天巴错
的中心地区，跟我们所见过的藏族寺庙，几乎没有什么区别。

甚至在某一种程度上来说，这个就是一个翻版的加沙公主庙。

这寺庙和祭坛遗迹，一左一右，就耸立在悬崖旁边，而离这儿
不到一公里的地方，则是规模庞大的瀑布，落差不知多少，但是那震耳
欲聋的瀑流声，却将此处给充斥。

尽管我不知道这遗迹和天巴错为何会建在这样一个嘈杂无比
的地方，不过对于我们来说，却是一个好消息。

因为即便是闹出什么动静，瀑流声总能够给我们许多遮掩。

天巴错的外围，有人在警戒，不过看到骑在大蜥蜴身上的红袍
萨满，却挥了挥手，给我们放心。

阿摩王从茶荏巴错带回来的地底遗民，不但样貌丑陋，性子也
古怪得很，普通人是能够不招惹，那就尽量不招惹，更何况小白狐儿幻
化的这一位，在这里的地位也十分高。

其实从它能够懂得一点儿汉语，就能够知道，这是一个厉害
的人物。

野心不小。

骑着大蜥蜴，我们穿过天巴错外围的石屋，整个地方一片寂
静，仿佛鬼域一般，要不是小白狐儿事先告诉我这里的信徒大部分时间
都在闭门修行的话，我还以为这儿也属于遗迹的一部分。

天巴错的中心，那个翻版的沙加公主庙有着高高的围墙，里面
住着摩门教的重要人物，不能骑着蜥蜴进入。

不过我也不打算进去叨扰大师们的修行。

我们的目的地，是旁边的神眠之塔，这个来自于格萨尔王时代的茶茏巴错遗迹。

小白狐儿凭借着盗梦而来的信息，离开了大蜥蜴，带着我们不断避开这儿的鸣哨暗哨，一路来到了这个被无数红袍萨满所畏惧的地方来。

我们躲在一块岩石后面，看着黑暗中的巨塔，发现它超出我们想象中的大。

天巴错的庙宇，在这遗迹面前，就像个小孩子胡乱堆砌的玩具。

巨塔占地面积至少超过一个足球场，外表看上去十分破败，显然阿摩王并没有给它做过修缮，而我们的斜侧方，则有一个很大的豁口。

要进去救人么？

我深吸一口气，正想摸过去，然而这个时候身后突然伸出一只手来，一把将我给紧紧抓住。

第三十八章 黑巷抱脸蜘蛛

骤然被人抓住肩膀，我自然是要下意识地反抗，结果旁边却传来了黄文兴故意压低的声音：“陈司长，先等等。里面好像有什么东西。”

听到黄文兴的提醒，我再一次望过去，却见缺口的那黑窟窿里面，果真有些气息浮动，尽管是一片晦暗，不过却能感觉到里面隐约有身影在游动，气息也与周遭不同。

黄文兴的修为不弱，而且到底是特勤二组的无冕之王，经验倒也充足。我点了点头，示意大家不要轻举妄动。

如此安静地等待了十来分钟，我终于瞧见那气息不再，便示意小白狐儿先行潜伏过去，查探一番。

小白狐儿身子贴着地面，快速地匍匐而去，很快就到了缺口处。

那个缺口足有两米多宽，她在旁边的缝隙里仔细地打量了一阵，然后探身进入，没入了黑暗之中。

不多时，她又出现在了缺口外，朝着我们这个方向挥了挥手。确定安全。

时间紧迫，我们不确定摩门教是否会发现问题，于是信号一发，几人立刻低伏着身子，朝着神眠之塔摸去，赶到缺口处，我第一个走入其中，里面的黑暗让我的瞳孔下意识地收缩了一下，几秒钟之后，方才慢慢地能够看清楚一些模糊的景象。

我夜能视物，不过并不是视黑夜为白昼，在这样的黑暗中，只能勉强瞧见这里是一处侧间，周围都是灰白的石头。还有一些青苔攀附。

侧间的正中，有一条黑黑的甬道，里面有飕飕的风吹来，而且声音仿佛如同鬼泣一般，颇为阴森。

即便是神眠之塔、禁忌之地，但听小白狐儿跟我讲，里面也有侍奉神灵的苦修萨满，如果能够逮到一两个家伙。应该能够逼问出前后两次被抓的俘虏来。

我正想上前，这时鬼鬼却轻轻拉住我，低声对我说道：“老大，稍等！”

我回头看她。却见她指着房间上方的某处角落，我抬头望去，却见到隐隐约约，有白色的丝线在上面结网而待，当我凝目之时，却还有一缕光亮浮现。

小白狐儿眼睛最尖，对我说道：“是蜘蛛网。”

我缓步走到跟前来，小白狐儿拔剑，挑了一下，那蛛网却是十分结实，她拨了两下，方才弄了一点儿下来，鬼鬼郑重其事地戴上手套，接过来一看，低声说道：“这蛛丝坚韧冰寒，纤维粗大，并非寻常之物。”

几人看向了我，而我则点了点头，缓步朝着通道那便走去。

走到通道口的时候，我下意识地停了一下，结果刚刚停下脚步，一股快如闪电的锋芒朝着我的脸上划来。

我早有准备，向后退了一步，却见一头脸盆大的蜘蛛，从黑暗中猛然扑出，朝着我的脸上抱了过来。

抱脸蜘蛛？

我没有拔剑，而是朝着旁边闪开，跟在我后面的小白狐儿出剑，一下刺穿这大虫子的腹部，然后朝着墙上甩去。

啪！

那大蜘蛛先是被小白狐儿一剑泯灭生机，又被重重摔在墙上，看着仿佛并无威胁，然而它的身子一炸裂，竟然蹦出了成百上千的白色小蜘蛛来，溅得一墙都是，有的还掉落到地上，朝着我们这边快速爬来。

“子母鬼蜘蛛？”

鬼鬼失声低呼道，我们纷纷朝后退去，避开这滚滚而来的白色小蜘蛛，而回过神来的鬼鬼则冲着大家警告道：“这子母鬼蜘蛛是至毒之物，一个芝麻粒大的小蜘蛛，就能够毒倒一头牛。”

听到这话儿，众人都有些畏惧，我却不为所动，手结法印，朝着下方一掌拍去。

【深渊三法，魔威】！

一击之下，那些密密麻麻的白色小蜘蛛竟然全部都不再蠕动，停止动弹。

鬼鬼惊魂未定，不过却也负担起自己的责任来，强忍着心中的恐惧，蹲身查看了一番，抬起头来的时候，却是满脸惊喜：“老大，都死

了，你是怎么做到的？”

越是细小的蠹虫鸟兽，越容易受到魔威的震慑，而像是这种细如芝麻粒的小蜘蛛，别看毒性剧烈，但是在魔威面前，根本不堪一击。

我并没有做什么，它们只不过是魔威给活活吓死了而已。

这里面涉及到许多秘辛，我也不想多做解释，只是笑了笑，而小白狐儿却是骄傲地说道：“那当然，我哥哥还有更厉害的手段呢。”

看不出来，这小妮子是如此的以我为荣。

一击得手，我并没有半点儿骄傲，而是沉着脸说道：“不要大意，进去之后，你们都紧跟着我，一定要谨慎小心。”

三人点头称是，而我则一马当先，走入了那通道里。

这处茶荏巴错的遗迹，外表上看着破烂不堪，仿佛四处漏洞，然而内中凶险，仅从这一只子母鬼蜘蛛就能够看得出来，难怪就连布拉这样的摩门教高层，谈到这儿，都心生恐惧。

我不敢让别人冒险，只有自己硬着头皮往通道里面闯，走了几步，发现前方的通道里布满了坚韧结实的蜘蛛网，不得不拔出饮血寒光剑，一边行走，一边开路。

走了十几米，先前那种特有的细微动静，又出现在了我的耳畔。

我停下了脚步，正想打量，突然头上却是一道劲风冒出，朝着我的脑袋扑了过来。

黑暗中，我瞧见那玩意的身影，却是比先前那一只蜘蛛要大上一圈，而且它的腹部处，竟然有四对眼睛一般的白色圆环，让人有一种古怪的错觉，心神被摄。

我自然不会被这玩意给吓到，不过当它扑下来的时候，我却下意识地犹豫了一下。

这鬼蜘蛛倘若腹中藏着成百上千的小蜘蛛，我这么一劈，会不会当空炸裂，如天女散花一般地兜头落下？

在我犹豫的这片刻，那巨大的蜘蛛却已经到达了 my 头顶。

我正要长剑侧面将其拍飞之时，身后的鬼鬼却出声说道：“老大，不要怕，这只是公的，肚子里不会有小蜘蛛的！”

听到鬼鬼的肯定，我当下也是倏然出手，一剑过去，那巨大的

蜘蛛化作了两半，跌倒在了两旁。

因为饮血寒光剑有吸血效果，所以并未半分液体飞散。

解决掉这头巨型的抱脸蜘蛛后，我长舒了一口气，然而就在此时，通道的尽头，却是冒出了几十个低伏着的黑影，黑暗中有点点绿色光芒，朝着我们这边飞速游动而来。

啊.....

这蜘蛛居然不是一公一母，而是群居于此？

瞧见这数十头的蜘蛛从通道的顶壁和墙两侧快速逼近而来，我知道不管如何，这都是一场血战，当下也是硬着头皮，吩咐身后小心之后，朝着前方猛然撞去。

说实话，在那一刻，我的心中，多少有些不祥的感觉。

我自然不会担心我自己的性命，但是想到那恶心的子母鬼蜘蛛破开之后，漫天的白色小蜘蛛洒落，指不定就会落到谁的头上。

鬼鬼说这一只小蜘蛛就能毒倒一头牛，我们虽说是修行者，也未必能够幸免。

然而事到如今，既然已经进了此处，若是退出，不但是半途而废，更有可能暴露身份，还不如硬着头皮，直接杀进去。

我扬着剑，斩破通道层层蛛网，见到那公蜘蛛便一剑斩杀，而体型稍微小一点儿、腹部没有白色环状图案的子母鬼蜘蛛，便用长剑侧面将其拍飞而去，如此一阵冲杀，竟然冲到了通道尽头。

我冲到了头，这才回转看去，却见其余三人都跟了过来，只是大家也是有样学样，将公蜘蛛都给斩杀了，却对那母蜘蛛束手无策。

之前一番冲锋，倒也没有细看，此刻我左右一打量，才发现光这母蜘蛛，便有三十多头。

尽管我能够依葫芦画瓢画瓢，如刚才一般将这些子母鬼蜘蛛给绞杀，不过一来这些玩意众多，二来，我的魔威也不是说来就来，总有限制，三五回倒也无妨，要是来个一二十回，估计我自己都给憋闷气了。

不能硬拼，就只能拍飞，如此一来，我们给这些不知死活的子母鬼蜘蛛给团团在了通道尽头，无法脱身。

小白狐儿平日里对蛇虫鼠蚁，最是惧怕，此刻也是强忍着惧意，对我说道：“哥哥，想想办法！”

我正琢磨着如何尽魔威最大的功效灭敌，旁边的鬼鬼却说道：“不对，这些子母鬼蜘蛛应该是被驯服的，一定有法子能够牵制它们，是什么呢……”

我想起布拉指挥猪嘴蝙蝠窥探我们一事，又想起从他身上搜出来的那兽骨短笛，当下也是死马当作活马医，掏出来塞进鬼鬼的手上，对她说道：“你试试这个，看有没有用！”

鬼鬼拿在手上，只端详了一眼，便放在唇间，轻轻吹动了一下。

呜……

仅仅一声，那在周围蠢蠢欲动、蓄势待发的子母鬼蜘蛛却突然停顿了一下，尽管它们立刻恢复了原状，不过鬼鬼却找到了窍门，又吹了几声，竟然连成了一道曲子。

那些凶恶的子母鬼蜘蛛听到这曲子，居然瑟瑟窸窣，缩回了角落离去。

鬼鬼得计，下意识地紧紧攥了一下拳头，激动地喊了一声：“成了……”

然而就在此时，我们身旁突然传来一阵低沉的推门声。

吱……

第三十九章 坠落恐怖之潭

我们身处于那通道尽头，前方是一处石厅，石厅两边，有数扇木门。不知道通向何处，刚才事发紧急，我并未来得及往里面瞧，此刻听到这石门被悠悠地推开，当下也是整颗心都悬在了半空中。

我们此番潜入塔内，做的是九死一生、刀口舔血的买卖，倘若是被人发现，只怕没有一个人能够活着出去。

鬼鬼刚才还在为那骨笛退敌而兴高采烈，此刻听到这吱呀的推门声。顿时就吓得双手捂住嘴巴，不敢多言。

我和黄文兴互看一眼，不动声色地朝着那木门摸了过去。

木门推到一半就定格住了，紧接着，一个满头白发的老婆子从里面拄着拐杖走了出来，一边走，一边说道：“谁在这里啊，是小阿罗还是吴嘎，你们可别招惹我的小宝贝儿们哦，它们可凶着呢。”

这声音沙哑无比，仿佛刀片在玻璃上刮着一般，让人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

在遁世环的掩护下。我和黄文兴收敛气息，没有一句话。

我们不知道这老婆子身后，到底会不会有大队人马过来，所以显得格外谨慎。

老婆子显然没有想到会有人神不知鬼不觉地潜入这塔里，一边唠叨着，一边朝着这边走来，我们都藏身于黑暗之中，她并没有第一时间发现，不过却瞧见了通道口处凌乱的蜘蛛尸体。

瞧见这些，她顿时就大惊失色，咬牙切齿地说道：“到底是谁，竟然敢对我的小宝贝下毒手？”

她怨恨地说着，快步冲到了通道那边儿去。

从身影来看，这就是个还不到一米五的老婆子。然而她一动起来，却仿佛一道幻影，一开始我还以为是眼花了，结果很快我发现了一件让人惊诧无比的事情。

那老婆子的身下，居然一条满是鳞甲的蛇尾。

这居然是蛇人？

就在我诧异不已的时候，通道那里传来了打斗声，那老婆子用一种极为怨毒的声音尖叫道：“你们这两个小婊子，居然敢对我的小宝贝

这般。看我不弄死你们，给它们加餐！”

我心头一跳，刚才感觉来人是个老太婆，多少动了一点儿恻隐之心。没曾想小白狐儿和鬼鬼却还留在通道处呢。

从那老婆子宛如鬼魅的身法来看，就知道她并不是什么好惹之人，我一听到打斗声，顿时就不再犹豫，提起剑就冲了过去。

当我冲到通道口的时候，小白狐儿和鬼鬼正好凭借着敏捷的身手越了过来。

两人无事，我悬着的心就落下一半，感觉那老婆子挥舞着手中拐杖追来，当下也是举起手中长剑，朝着前方一刺。

饮血寒光剑，与那拐杖正正对撞，倏然发出金铁之声。

叮！

对方拐杖上面的巨力，让我止不住向后退了一步，而就在此时，我在朦胧之间，瞧见了那“老婆子”的正脸，顿时就吓了一大跳。

那个口吐人言的家伙，正脸居然是一个硕大的蛇头，口中猩红的信子只吐，一双眼睛泛着恶毒的绿色光芒，十分阴寒。

果真，不是人！

尽管之前心里面都有所准备，但是当我瞧见对方正面的时候，却还是被那丑陋而恐怖的蛇头给吓到。

这玩意想必就是那所谓的阿摩王从茶荏巴错地底世界带回来的前朝遗民，果然是被萨格尔王传里称之为妖魔国度的地方，这一个个的长相，要么老鼠，要么毒蛇，当真是禽兽之物。

我这边心中一震，那老蛇妇却是反应过来，尖厉地叫道：“闯入者，死！”

简单一句话，她手中的拐杖就朝着我猛然砸来，别看这她的声音苍老沙哑，然而手上的劲儿却是大得很，我用饮血寒光剑挡了几下，却是感觉手腕发酸。

对方力量极为恐怖，不过越是如此，越激发起了我的好胜心，当她再一次敲来的时候，脚尖一顶地面，土盾在瞬间发动。

这般巧妙至极的发力手法，是对方没有想到的，这一回她可没有那般轻松，拐杖在与饮血寒光剑重重交击之后，却是猛然朝着后方弹开了去。

而与此同时，我脚下的地板却是碎成好几块。

那老蛇妇原本想以力压人，结果在被我果断反击之后，立刻反应过来，知道力取或许并非正途，当下也是一张嘴，口中喷出一团紫色的毒雾来，而自己则朝着石厅的另外一边快速游动过去。

她想跑！

就在对方转身的那一刻，我瞬间就想明白了这道理，知道她审时度势的手段实在强悍，在一遇到挫折之后，就立刻转头离开。

只是，在敌人的老巢里，她离开，并非逃跑，而是去叫人，随时带着一票人马过来，将我们给拿下。

不能让她得逞！

我避开这一大堆浮空而起的紫色毒雾，朝着那老妇人的后面扑了过去，而这个时候，却有一个身影比我更快，先一步拦住了这老蛇妇。

是鬼鬼。

没想到竟然是她最先反应过来，而面对着这个让人棘手的地底遗民，鬼鬼伸手就是一把灵砂，朝着对方罩去。

鬼鬼这灵砂是用琥珀、朱砂、硫磺、翡翠、符纸和香灰等物炼制而成，乃黄家秘制。

她一出手，便笼罩当空，而半秒钟之中，那灵砂在空气中高速摩擦，忽的一下，却是冒出了一大片的蓝色幽火，将那老蛇妇给笼罩其间。

石厅之中本来一片昏暗，而这蓝色幽火虽然火焰不强，但是陡然的光亮还是让适应了黑暗的我们骤然间适应不了，眼前瞬间一阵空白。

我顾不得许多，挥出一剑，朝着那老蛇妇斩去。

尽管双目暂时失明，不过我却还是能够感受到剑尖划过了敌人的身子，但那老蛇妇身上有鳞甲，即便是饮血寒光剑锋利无比，却到底只能割开一点儿。

我强忍着不适应，努力凝聚目力，终于瞧见那老蛇妇却是中了鬼鬼的灵砂之火，又给我划了一剑，仓皇地朝着角落逃去。

黄文兴和小白狐儿怕她夺门而出，提前冲向了另外两道石门。

然而那老蛇妇一边咒骂着，一边却是游到了石室的中心，俯下身子，散发着焦臭的手掌从这地上猛然一拍，那儿居然就裂出了一个口子来。

地道？

我的脑海里闪现出这么一个词，心中却是焦急万分，低吼道：“不能让她跑了。”

说话间，那老蛇妇已然翻身落下，我当时也没有多想，毫不犹豫地纵身一跃，也跟着跳进了那个地洞里。

然而我刚刚一进入其中，却听到上面传来一阵机关的声响，接着“啪”的一声，那地面居然给合上了。

石厅里面，因为鬼鬼施展的灵砂，使得出现了大片的幽蓝火焰，然而这地板一合拢，我又陷入了一片漆黑的境地，不过即便如此，我也没有半点儿惊慌，伸手一捞，却是抓住了一根满是鳞甲的长尾巴，猛然拽着，径直朝下落去。

这地洞颇高，我大概在空中持续坠落了三四秒钟，方才重重落入一片水潭之中。

一入其中，那刺骨的寒冷便将我给紧紧包围，而比这寒冷更加恐怖的，是落入水中的那老蛇妇火焰被灭，顿时就恢复了精神，长尾一卷，却是将我给紧紧勒住。

她在地面的时候看着颇矮，那其实是因为大部分的尾巴都拖在地上，一入水中，我方才发现她身子全长，超过两丈。

对方长尾将我给死死箍住，骤然之间，我浑身的骨骼啪啪作响，一口气喘不均匀，就给呛了好几口水。

那老蛇妇一边死死勒住我，一边缠着我，将我往潭底深处拉去。

与此同时，她还张嘴，朝着我的脑袋咬来。

我一入水中，双手就被蛇身紧紧缠住，根本动弹不得，此刻危机万分，也只有奋力往外挣扎，试图挣开这宛如铁箍一般的蛇身。

当血盆大口朝着我张来的时候，我竟然有点儿恍惚。

要死了么？

就在这个时候，一把金黄色的小剑刺穿了这蛇吻的上颚，犀利无比。

这点儿伤口，对于那凶悍无比的老蛇妇来说，倒也不算什么，关键是那小剑似乎是某种厉害法器，上面蕴含的力量却是让她浑身抽搐，紧紧勒住我的身子也下意识地松开了一点儿。

就是这么一松懈，我顿时就感觉浑身的力量又都回了来。

机不可失，我当下手中一用劲儿，结成了撮成剑指，那饮血寒光剑便脱离手掌，自行飞出，猛然一划，却是将刺穿了那老蛇妇的七寸处。

七寸只是泛指，这里说的是对方的心脏位置，饮血寒光剑一下刺穿，力量顿时狂涌而入，对方稍微一挣扎，却是直接死去。

一脱离束缚，我立刻往上游去。

呼、啦……

一出水面，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左右一看，却见又有一个人浮出水面，仔细一看，却是鬼鬼。

刚才及时出现的那金黄小剑，却是鬼鬼的。

死里逃生，按理说心情应该不错，然而我还没有来得及跟鬼鬼打招呼，便感觉左手处一阵滑腻，接着就是麻麻痒痒的感觉，当下也是举起手来一看，顿时就是一阵鸡皮疙瘩冒了出来。

第四十章 这就是所谓神？

这并不宽阔的手掌之上，竟然叮着密密麻麻的肉色水蛭，这些吸血虫有的只有牙签粗细，有的则比我小拇指还粗。并且有不断增大的趋势。

蚂蝗之所以增大，自然是因为吸了我鲜血的缘故。

瞧见手掌上这蠕动不休的水蛭群，我顿时就感觉到浑身麻痒，果然，水蛭吸吮破口处的疼痛，从全身各处都传了过来。

这水潭之中，竟然全部是这密密麻麻的水蛭？

那老蛇妇为何要从这儿跃下？

尽管弄不明白这里面的关系，但强烈的麻痒让我下意识地就是一掌拍出，魔威施展。横碾而过，这些疯狂的吸血鬼立刻浑身僵直，那坚如磐石的吸盘顿时就失去了力量，朝着旁边纷纷飘开。

我伸手划水，保持自己浮在水面上，而那潭水黏黏糊糊，滑滑腻腻，却是遍布着无数的水蛭。

魔威施展，那些微末水蛭并不敢造次，纷纷朝着旁边退散而去，而这时饮血寒光剑也朝着我的身边游弋而来，上面的龙气激发。周遭总算是清净了。

我深吸一口气，瞧见鬼鬼也在胡乱地抹着脸，将黏在脸上、脖子上的吸血虫尸体给扯下来。

这地底水潭的空间宽阔，隐隐还是有些微光传来，我借着这光亮，瞧见鬼鬼脸上尽是点点红印，显得有些触目惊心。

她原本就不太漂亮，这样一来，感觉就有点儿毁容的模样了。

不过不管如何，鬼鬼在刚才及时刺出一剑，却是救了我的性命，我心怀感激，冲着她喊道：“你怎么下来了？”

鬼鬼刚才刺向那老蛇妇的时候，手段极为果断坚毅。然而此刻却手忙脚乱，像个不懂事的孩子，我见她也不说话，伸手将她脖子上一根足有大拇指粗的水蛭给拉下来，用手一捏，尸身爆裂，溅得我一手血。

瞧见这个，因为失血而脸色惨白的鬼鬼顿时就更加不行了。嘴唇都发白，我却笑道：“怕什么，见过几次血，人就什么都无所畏惧了。”

鬼鬼这时才反应过来。回答我刚才的话语：“你不是叫我跟紧你么，我见你跳下来，也就跟着下来了。”

鬼鬼的话语让我一阵无语，不过想起她刚才救我的举动，又觉得实在是天意。

魔威虽散，但龙气犹在，所以那些密密麻麻的水蛭倒也靠近不得，不过即便如此，我也不想在这恶心的水潭中多待，左右一看，却见潭边离这儿只有四五丈，便带着鬼鬼朝着潭边游去。

鬼鬼虽是养蛊人出身，不过对于这样密密麻麻的水蛭，倒也没有豁免，游得比我还要快几分。

两人游到潭边，爬上了岸来，远处一股阴风徐徐吹来，弄得湿漉漉的两人都止不住地一阵哆嗦，下意识地打了好几个喷嚏。

我摸了一下鼻间的鼻涕，下意识地闻了一下，一股黏乎乎的恶臭差点儿都能够将我给熏倒在地，这种恶心劲儿让我止不住想吐，不过想到这举动可能会惹起鬼鬼的不适，于是也就强忍着，将气行于全身，然后把衣服给解开，将转入里面的水蛭都给抖落了出来。

两人死里逃生，倒也顾不得许多讲究，我这边不断抖动，鬼鬼也转过身去，把身上的一堆虫尸给扒拉出来。

两人搞了好一会儿，方才缓过气来，尽管身上依旧黏黏痒痒，恶臭不止，不过在这样的情况下倒也没有再讲究，而是四处打量了一番。

这位于石厅之下的水潭并不宽阔，也就三四十个平方，不过周围的岩壁却呈现出一个倒扣的碗装，而距离上方足有一二十丈，看着根本无法重新返回的样子。

水潭两边，是一个宽阔的空间，这边靠着岩壁，而在另一头，却仿佛是一个通道，不时有飕飕的风声吹来。

这风阴冷，吹在人的身上，就算是我这样身体结实的修行者，也止不住地发抖。

冷，直入骨髓的寒冷。

除了风，似乎隐隐之间，还有哀嚎和哭泣之声，从远处传了过来。

有小白狐儿和黄文兴的分开，让我心中有些不安，当下也是通过羽麒麟与上方的小白狐儿联络，结果根本没有任何音讯传来。

这联系，仿佛被什么东西给阻隔住了一般。

鬼鬼瞧我一直在打量头顶上的岩壁，问我说道：“老大，你是在担心尹悦姐和文兴叔么？”

我点了点头，说道：“上面是摩门教里最厉害的一批人，现在出了这事儿，要是惊动了对方，不知道他们是否能够避开。”

鬼鬼牙齿咬着嘴唇，凝望了好一会儿，忽然下了决心，对我说道：“既然如此，那我试着爬上去看一下，看是否能够有办法离开。”

我诧异地说道：“这儿离上面这么高，那岩壁又光滑湿润，根本不着力，你怎么可能上去？”

鬼鬼笑着说道：“老大，我是女子，本就不重，又学得一门很不错的轻身法子，倒也是可以试试的……”

她说罢，却也不等我同意，便转身，沿着水潭边沿往里面走，一直走到了最里面的岩壁处，手在上面的几处凸起处试了试，又大致地打量了一下路线，然后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轻轻喝道：“起！”

鬼鬼又瘦又小，根本就是还有个还没长开的少女，此刻浑身湿漉漉，更是不起眼，然而她在这一喝念之后，整个人仿佛凭空多了一阵光华，身轻如燕，沿着石壁飞速朝上攀去。

瞧见鬼鬼蜻蜓点水，纵身似燕，那矫捷的身法让人忍不住拍手称叹，实在了得。

我茅山其实也有类似的法门，壁虎神游功我也算是精通，不过想在这滑溜无比的岩壁上快速而上，却也十分困难。

所以越是如此，越能够瞧得出鬼鬼的轻身功夫，并不寻常。

鬼鬼一开始极快，越往上走越慢，不过终究还是攀到了最顶端处，也就是我们掉落的出口那儿。

她单手抓和一块凸起的岩石，将大半个身子都给探进了通道里。

然而过了一会儿之后，上面却传来了鬼鬼沮丧的声音：“老大，那通道被封住了，里面还有法阵，我试了一下，堵住通道的石头，足有十米以上……”

十米以上，还有法阵，听到这些话语，我心中一沉，知道打破通道的想法，恐怕没办法实现了。

我让鬼鬼先下来，然而她不肯，非要坚持，说等等看，说不定

上面的人能够找到机关。

我一想也是，就抽出长剑，在下方警戒。

如此等了一刻多钟，我听到上方突然传来一声惊叫，却见鬼鬼竟然支撑不住，又从上方摔下了水潭中来，当下也是不管别的，再一次跃下水中，将落水的鬼鬼给救了上来。

好在这一次我有所准备，倒也没有被那些密密麻麻的水蛭给咬到。

被我拉出了水面，恢复清醒的鬼鬼苦笑着说道：“原本以为还能够坚持的，结果不知道为什么，身子一发虚，整个人就软了下来，使不得力。”

我看着她脸上十几处并未消肿的红点，叹了一口气道：“你失血过多，精气不旺，也是正常，别难为自己了，既然此路不通，我们就另寻别路，至于他们两人，我相信老黄能够保护好尾巴妞的。”

这话我自己说了也不信，不过却也只能如此说了，而这时鬼鬼却竖起了耳朵，听了一会儿风声之后，对我说道：“老大，你有没有听到什么？”

我原本其实也是有听到一些哀嚎和哭泣声，不过心忧小白狐儿，却也未曾来得及细想，此刻听到鬼鬼的提醒，顿时就反应过来。

这神眠之塔看着虽然占地颇大，但是上面一片荒凉，处处破口，这犯人押进来，关在哪儿？

我原本不曾知道，而掉进了这个地方来，却突然想通了。

原来神眠之塔的下方，竟然还有这么一个地下洞穴。

从水潭之中密密麻麻的水蛭，就能够看得出来此处的凶险，而那些被关押进来的俘虏，关在此处，应该是最恰当不过的吧？

一想到这儿，我就忍不住有些小激动。

难道我们误打误撞，竟然找到了关押黄养神和其他人的地牢么？

我按捺下激动的心情，对着鬼鬼低声说道：“嘘，噤声，我们两个摸过去，看看能不能有点儿发现，或者找到上去的路。”

鬼鬼重重地点头说道：“嗯！”

一想到可能马上就能将她哥哥黄养神给救出来，她整个人就欢

喜得不行。

我和鬼鬼蹑手蹑脚地走向了前方的黑暗中，一开始的时候，四下无光，一片晦暗，而走了差不多一百多米，过了一个转折，就有幽幽的光芒从远处传来，我下意识地抓紧剑柄，在前领路。

一路走，我屏息凝神，前方的光亮越来越盛，一直到了一处出口，却是悬空而立的山崖洞口，而往下放望去，我的双眼顿时就睁得巨大。

在我的脚下方，却是一个高达几十丈的深坑，中心处有一堆篝火，熊熊燃烧着，照亮四周。

而在篝火的旁边，则有一坨肉山，在此安眠。

这肉山，看模样，似乎是只恐龙。

第四十一章 高台神秘血池

是的，那熊熊篝火的旁边，俯卧着的那一团巨大肉山，分明就是一头巨大无比的恐龙。而且还是最为凶猛的霸王龙。

作为陆地史上已知的最强食肉动物，尽管此物是白垩纪最晚灭绝的恐龙之一，但是时至今日，也有六七千万年的光阴了，怎么可能存活？

一百年的时光，世事就已经变化无常，而那么长久的光阴，估计应该也就是道藏真籍之中，所记载的洪荒时代吧？

跟已知出土的霸王龙化石不同。这玩意显得更加巨大，尽管它整个身子都盘在一块儿，但是我却能够大约地估计出，这霸王龙从头到尾，伸直了，怕不得有十一二丈长。

如此恐怖的大家伙，倘若是醒了过来，当真是一场灾难。

鬼鬼俯身而看，瞧见此物，顿时就吓得脚软，差一点儿就跌落到那巨坑之中去，然而我却除了一开始的震惊之外。倒也没有太多的恐惧。

事物都是需要对比的，瞧见过最为神秘的真龙，我对于这种被冠于“龙”一字的巨大爬行动物，心中却平静得很。

事实上，在中华民族一直以来的思维中，真正能够被称之为“龙”的，就是那种能够腾云驾雾、主宰一方，影响山川地势的真龙。

真龙其实并不是故来已久的说法，而是在西方文明传入之后，与这些爬行动物区别开来，做的定论。

龙，才是它的名字，也是我们这个民族的图腾。

那巨大的霸王龙在沉眠，之所以知道它没有死。是因为这家伙打呼噜的声音实在太响，尽管我们里坑底有一段儿距离，却也能够听到它那低沉而压抑的鼾声。

神眠之地，神眠之地，难道说就是这畜生？

我心中有一种格外莫名的情绪在蔓延，想起了小白狐儿跟我说过 的传言，想起了那个被叫做茶荏巴错的地底世界，又看着这头在火堆旁边沉眠的巨型霸王龙。以及外面种种古老的蕨类植株和巨型昆虫，心中突然一动。

难道.....

这个地方，是无数年前被灭绝了的物种，在此栖息的一处避难所？

据我所知。引发恐龙灭绝的，除了粮食危机之外，最直接的，就是陨石撞击论，听说因为那一次撞击，我们这个世界的九成九的生物都灭绝了，连山川地势，都为之改变。

但是倘若有的种族，躲入了这地底世界，偏安一隅，在这样独特的生态环境之中，是否就延续了下来呢？

如此说来，当年与格萨尔王血战的妖魔，其实并非是什么怪物，不过是那些堕入地底世界，最终又坎坎坷坷延续下来的种族和血脉。

就在我思考着这些问题的时候，鬼鬼却指着火堆的另一边，激动地低声喊道：“老大，你看那里！”

听到鬼鬼的提醒，我的视线方才从那沉睡的巨型霸王龙身上转移开去，却见与那霸王龙遥遥相对的，却是一处高出地面数丈的高台，高台全部都是用巨大的石头相砌，台阶一级便有两米高，在高台的顶上，并非寻常所见的祭物，而是一个池子。

尽管离得远，但是我却能够瞧得出来，那池子里面，并非是水，更像是血，或者其他粘稠的液体。

血池？

我琢磨着，而眼尖的鬼鬼却又发现了另外的物件，拉着我的手，指着高台边缘处的一块平地处，惊悸地说道：“老大，那地上散放着很多布，看模样，好像是中山服。”

宗教局的有关部门，属于秘密战线，穿不了制服，所以约定俗成地穿着中山装，我便是如此，两套中山装，轮流穿着，经年不变。

特别是出外勤的时候，大家基本上都会穿着中山装，此次也是一样。

如此说来，那些被抓来的人，难道已经被喂了那头畜生的口，又或者给宰了放血，融入那血池之中去了？

我和鬼鬼对视一眼，都想到了这个可能。

鬼鬼的脚一软，眼睛里面流露出一抹哀伤，而我则一把将她给扶住，沉声说道：“你别着急，事情还没有到绝境，眼见为真，不要多

想。”

鬼鬼听到我的话语，浑身一震，对我说道：“老大，你准备下去么？”

我望着脚下深坑，这里也许就是摩门教最大的秘密，当下也是脸色肃穆，平静地说道：“是的，既然到了这里，不下去看一下，查个究竟，我如何能够心安？”

鬼鬼指着那头沉睡的巨型霸王龙说道：“但是，如果它醒了，谁都活不了！”

我望着那头庞大得过分的巨型霸王龙，晓得它既然能够出现在这里，不管是不是摩门教徒口中的神，想要杀死我们，都应该不是什么复杂的事情。

它浑身的鳞甲泛着黑色光华，上面传递过来的质感，让我晓得，即便是我用饮血寒光剑全力一斩，都未必能够破得了它坚韧的外壳。

然而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时至今日，我又怎么能够轻言放弃呢？

想到这里，我对鬼鬼说道：“你无须多言，留在这里，等我回来。”

我向前走去，鬼鬼却拉住了我，认真地对我说道：“老大，你曾经对我说过，没有经历过苦难和生死，永远都无法成就大器。这一次，是我要来的，不是心血来潮，不是猎奇探索，而是来救我哥的，我亲哥哥，请让我随你同行，就算是我死了，也无任何怨艾。”

我看着她那张平凡而坚毅的小脸，沉默了好一会儿，方才轻轻吐气说道：“务必小心。”

说完话，我直接从攀岩而下，从高高的悬崖中间往下滑落。

我的这轻身功法，虽然没有鬼鬼那般轻灵飘逸，不过却也稳重得很，在壁虎神游术的攀附下，我很快就悄无声息地滑落到了巨坑之底。

而这时鬼鬼也先我一步，到达了此处。

我背靠着石壁，朝着四周瞧去，防止有人出现，将我们给抓个正着。

要晓得，有着那熊熊燃烧的篝火，巨坑虽宽阔，光线却并不是

什么问题，在这样的光明之下，敌人的老巢之中，我多少也有些压力。

不过无论是从上面俯瞰，还是身处其间，我都没有瞧见有那些红袍萨满的影子。

想来也是因为这霸王龙太过于恐怖，煞气冲天，没有几人能够忍受得住这样的威压，所以反倒使得这儿尤为的宁静，除了那霸王龙如雷的鼾声之外，别无他物。

我沿着墙缓慢行走，尽量控制住自己的气息，还用遁世环将我和鬼鬼的炁场笼罩住。

每走一步，我的心都跟着跳一下。

鬼鬼更是显得紧张，她死死地拉着我的衣服，时不时地回过头去，盯着那沉睡之中的肉山，害怕它突然醒转过来，将我们给一口吞噬了去。

我走了一段距离，发现鬼鬼没有跟上我，停下来，等着她接近的时候，用十分严厉的口吻对她说道：“跟着我，别看其它的。”

被我用这般重的语气呵斥，鬼鬼的脸在瞬间就变得火辣辣的，不过脚步倒是轻快了许多。

她也没有再时时关注那条巨型霸王龙了。

有时候事情就是这般，你越是在意，就越容易出事，而当你真正将其放下，反而变得轻松许多。

我们沿着岩壁，绕过了那巨大的霸王龙，来到了这一头的石台阴影处。

这黑暗给予了我们一点儿安全感，当隐入其中的时候，我和鬼鬼都下意识地吐了一口气，这才感觉自己汗出如浆，衣服都已经湿透。

压力巨大。

高台遮掩了巨龙的身子，这给予了我们一种虚假的安全感，在高台对面那儿，有一处石门，门上以及周围的地方，都刻着许多古怪的符文，我来不及细看，却瞧见此刻是封闭着的。

我们很快就来到了鬼鬼瞧见的一堆碎布处，我低下身子，翻看了一番。

的确都是中山装。

那些被脱去衣服的囚徒，到底被弄到哪儿去了？

想到这个问题的时候，我的眼中却掠过了布拉提及神眠之地时脸上的恐惧。

呜、呜……

这时，我身边的鬼鬼突然抓着一件灰扑扑的中山装，一动也不动，而喉咙里则迸发出一丝压抑不住的哭声来。

她也知道那霸王龙苏醒的恐怖，不过终究还是没有忍耐住心中的悲伤。

我拍了拍她的肩膀，问道：“怎么了？”

鬼鬼举起这件中山装，在衣襟处翻出了一个堤岸轮廓的绣花图案来，对我说道：“这衣服，是我哥的……”

什么？

我顿时就感觉脑袋一炸，下意识地抓着她的胳膊说道：“你确定？”

鬼鬼哭泣着低声说道：“这个图案，就是我们黄家的标志，不是我哥，又会是谁呢？”

这般哭着，她猛然一抬头，却是看向了不远处的高台之上。

我还沉浸在黄养神有可能已经身死的消息中，却没有料到那鬼鬼居然身子一晃，却是朝着那高台处飞身跃去。

她轻身功法飘逸灵动，等我反应过来的时候，她却是已经上了好几层台阶。

不要！

我心中焦急万分，跟在她后面跃上高塔，然而等我一路追寻到顶的时候，却没有瞧见鬼鬼的身影。

没有鬼鬼，唯有正中心处，一池波澜不惊的血水。

第四十二章 血池迷雾渐散

“鬼鬼，鬼鬼……”

我顾不得可能惊醒不远处的那头巨型暴龙，压低着嗓子，轻声喊道。结果周围都没有回音，而我也已然走到了那血池的旁边来。

我满脑子都是鬼鬼的身影，不知道这么短的时间里，她为何突然之间就不翼而飞，消失不见，来到血池边上的时候，下意识地朝着池子里望了一眼，想着她不会傻到跳进这个不知道什么鬼的血池里面吧？

我看了一眼，血池波澜不惊。并没有什么动静。

鬼鬼这么大的一个人，倘若跳进去，池面必然会鼓荡不休的，只是……

我本来想绕过血池，朝着另外一边走过去，然而目光一凝视在那血池之上的时候，整个人就仿佛生根在那儿一般，根本就没有任何心思离开。

这血池，好美！

是的，它真的好美，或者在寻常人的眼中，这个修砌在高台中点的血池不过是在石头之间掏一个洞。然后注血而入就行。

然而在玄门中人眼里，它却无处不奇妙。

无论是从地势走向、建筑原理，长、宽和我所不知道的深度，都有着算术之中惊人的比值，而这些比值又暗合天道，就如同西方人经常说起的黄金比例一般，倘若是对上历法、天文和风水地理，给人的感觉就更加强烈。

学过神池大六壬的我，在看到这血池的第一眼，就被它给迷住了。

在我的眼中，那古拙而沧桑的池壁，滑腻得如同一面镜子的血池表面，以及水面之下涌动不休的韵律，都让我有一种想哭的冲动。

美。真的是完美！

玄妙之美，仿佛整个世界、整个宇宙的规则，在此刻，都全部呈现到了我的眼前来。

我仿佛失了魂一般，什么鬼鬼，什么救人，什么兄弟，在这一刻。全部都被我给抛弃到了脑外去，身体仿佛不受操控一般，一步一步

向前走，想要来到这血池面前。往下面望上一眼。

我想看看，血池里面的自己，到底是什么模样。

这目标，就仿佛是我人生里面，最重要的一件。

十米、五米、三米……

近了，近了，更近了——想到马上就能够走到血池旁边，见到血池之中的我，那种让人全身都战栗的兴奋感就侵袭了我的全身，它是直接来源于我大脑神经元的皮层里，这种兴奋，真的要比当初娶了小颜师妹，还要更加让人激动……

等等，小颜师妹是谁？

我是谁？

哦，我是陈志程，我是陈二蛋，小颜师妹是我的妻子，也是我在见到她的那一天起，就发誓要一生守护的女子，能够娶到她，是我这辈子最为骄傲的事情，远比我修为或者官位这些事情更加重要。

这世间，怎么会有比娶到她还要让我激动的事情呢？

事情是如此的矛盾，那么是不是说明此刻的我，内心之中，并不清晰呢？

到底是谁在控制我的意识？

“不，不可以！”

就在我脑子里一片混乱，无数疑问浮现在心头的时候，耳边突然出现了一道尖厉的声音。

这声音算不得响亮，似乎还有一些沙哑，然而听在我的耳中，却有一种震耳欲聋的感觉，仿佛将我整个人都给惊醒了过来。

不可以！

此刻的我，并不是理智的，一定是被什么给迷惑住了，我不能在这样的情况下做任何决定，包括我极其迫切、先去瞧那血池一眼的冲动。

既然是冲动，必然会有让我感觉不对的地方。

在离血池还有一步之遥的时候，我停住了，凭着强悍的毅力，将那心头不断翻滚的欲望给强行压制住，尽管这种压制对于我来说是十分的难过，就好像一个堪称完美的赤裸女人摆在一个色鬼面前，却不让他有任何动作一般。

我忍耐着，用如钢铁的意志控制着自己的身体，如此过了好几秒钟，那股想要瞧一眼血池的冲动终于像潮水一样，来得快，去也快，缓慢消失离去。

当它消失无影的时候，我整个人仿佛经历过一场激烈大战一般，浑身汗出如浆，虚弱得几乎要瘫软在地。

当然，这是意识上的虚弱，而不是身体的苦痛。

不过更强烈。

我站在很靠近血池的边缘，站定了身子，还没有想明白刚才出声制止我的那声音，到底是谁，这时，那血池之中突然伸出了一只手来。

小手儿白嫩，五根手指就像葱白一般柔软。

血液顺着肌肤往下滑落，有一种异样的美丽，而接着又有一只手伸了出来，紧接着却是刚才消失不见的鬼鬼，她从那血池的中心处冒了出来，血顺着她白嫩的脸颊往下滑落，而她的一双眼睛里，则充满了恐惧和惊慌，冲着我大声喊道：“老大，救救我，救救我啊……”

这声音凄厉无比，跟鬼鬼平日里沉稳中又带着活泼的声音有几分相异。

骤然之间，我却是有一种像先前跳入水潭救人一般的冲动，然而很快我就感觉到了一丝不对劲儿。

首先是声音，鬼鬼的声音，绝对没有这般的尖锐；

其次是脸，刚刚被水蛭给咬得满脸是包的鬼鬼，怎么可能有这般滑如牛乳的白嫩小脸儿？

那血池未必会有修复损伤的奇异功效？

既然如此，那么就一定是幻觉！

想起之前曾经被布拉催眠过的悲催经历，我的警觉心骤然提起，当下也是血劲一涌，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疯狂转动，而开启了临仙遣策的我，此时方才发现，这血池正中，哪有什么鬼鬼，分明就是翻涌不休的死气。

那凝如实质的死气，却是幻化成了一个丑陋的人形来，而这就是我刚才眼中的鬼鬼。

这是幻术，它可以是鬼鬼，也可以是我想象中的任何一个人。

只不过，因为在我心中，着急突然失踪的鬼鬼，它方才会幻化成那平胸少女的模样而已。

这血池，居然能够堪透我的内心？

我下意识地后退了一步，对着古老而神秘的血池多了几份敬畏和恐惧，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到身后有一阵轻微的脚步声传了过来。

这脚步声很轻，是下意识控制的缘故，而对方的气息，甚至根本就没有一点儿透露出来。

倘若不是我对于周遭炁场的变化敏感无比，提前感知到了一点儿蛛丝马迹，那人就算是突然出现在我身后，我都未必能够发现。

到底是谁？

因为对方掩藏了气息，所以我并不能猜得到，而我却也不动声色地站着，假装自己被那血池给迷惑住了，等待着那人现身。

炁场的世界里，那人缓慢地越过台阶，一直来到了高台的次顶一层。

然后他在绕路，试图从离我最近的这一面翻身跃上来。

当对方一流露出这样的举动时，我就知道这来人是敌非友，绝非善意。

他这是想要偷袭我啊！

事实上，当感受到对方无意识流露出来的杀意之时，我的心中并没有太多的恐惧，反而是一种跃跃欲试的兴奋。

这一路上来，我们被未知的敌人弄得焦头烂额，总有许多让人心头不快的事情发生，这让我感觉十分焦躁，却无从发泄，所以当敌人真正出现的时候，我却反而获得了最大的宁静。

事情在这个时候就变得简单了，要么生，要么死。

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心魔在影响着我的情绪和性格，但是我却觉得，这真的是一件让人期待的事情。

那人近了，来到了离我最近的地方，他吸了两口气，蓄势待发，就像一头潜伏已久的猎豹。

他准备开始猎杀了，然而却不知道，在猎物的眼里，他已经成了案板上的肉。

嗖！

一道风声响起，而下一秒，我的脖子处，却有一道锋芒朝着那儿袭来，这速度快得让人想象不到，倘若我此刻依旧还在迷惑，被那血池牵扯半分精力，恐怕都避不开这一击。

到底有着多大的仇怨，方才会有着必杀的一击？

我在锋芒即将临体的那一刹那，足尖一转，人似大风车一般转了一个大弯，左手直接一记掌心雷，朝着那人持刀的手臂拍去。

那人潜伏刺杀，上来就用了九成九的力量，然而事态陡然转变，袭击者变成了被伏击的人，而自己却仿佛成了投入陷阱的猎物，他却是一点儿都不心惊，手中的利刃陡然扭转，以一个斜斜的角度，与我的掌心雷相切。

顺势而为，力道不减。

别的不说，就这变招，就能够瞧得出此人的手法，已然是大家风范，宗师水平。

利刃倘若切得结实，我的左手便会直接破成两半。

然而掌心雷虽然是用手掌劈出，但重点却在于其中蕴含的雷劲，并不用实物相触，雷意勃发，便能够隔空击出。

轰！

一声巨响，锋芒与雷劲在半空之中相遇，陡然炸开，而巨大的力量逼迫得我朝着那血池跌落而去。

血池之中，有大恐怖，我自然不敢坠落其中，当下也是借着这冲势，纵身一跃，落到了血池的对面去，而刚一落地，我便立刻抬头向前看去，结果瞧见那人，我却失声叫了起来：“老黄，怎么是你？”

第四十三章 反误卿卿性命

这个出手偷袭我的，正是刚刚与我分别不久的黄家门客，特勤二组副队长黄文兴。

此刻的他与我们分别之时，一模一样。唯有表情，再也没有之前的拘谨和恭敬，反而多出了几分睥睨天下的轻狂来，而他刚才一击没得手，却也是有些懊恼，听到我的话语，不由得冷笑道：“没想到你黑手双城，居然能够临渊而稳，一点儿都不受影响，果然跟传闻中的一样。”

黄文兴的话语里。一点儿客气都奉欠，显然是高傲之极，我眯着眼神，想起诸多事情，豁然醒悟道：“我知道了，你就是先前带着我们下来的那个假冒者吧？”

黄文兴眉头一挑，冷然笑道：“你觉得这世间有几人，能够欺骗到你？”

他这一句反问，弄得我一头雾水，不过仔细想一想，返回地面求援的黄文兴。除了身子略微有些发凉，反应几许古怪之外，其实并没有多少可以说得出来的异常。

如此说来，那个时候的他，应该就是真的黄文兴咯？

若是如此，那我在林子里遇到的那个黄文兴，自称事发之后，从未有离开过茶荏巴错的黄文兴，又是谁呢？

他曾经与我出手相较过。又用十字星芒血咒来表明自己的身份，情真意切，也绝对不可能有假。

难道这世界上，有两个黄文兴？

想到这儿，我出言询问，而他的脸上则露出了极为古怪的笑容来，对我说道：“黑手陈，你是这世间罕有的智勇双绝之辈，想要蒙骗你，那是一件格外困难的事情，不过你不知道，这世间，还有一种手段，叫做自我催眠么？”

自我催眠？

黄文兴的话语。就像划过夜空的闪电，将我所有的疑云都给一下子给冰消瓦解。

是啦，是啦，自我催眠！

将我们带下的那个人，是黄文兴，协同摩门教伏击救援队的那个人，也是黄文兴，而在林子与我们相遇，并且一路追随而来的那人。依然还是黄文兴。

从头到尾，都是他一个人，之所以能够如此，除了有布拉给他拖延时间之外，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自我催眠。

黄文兴为了洗脱自己的嫌疑，免得被逃脱之人揭穿身份，就自己编了一个故事，然后用自我催眠的方法，让他自己都相信了那一套说辞，从而塑造出一个好人黄文兴来，并且将我们都给蒙骗。

然而一进入天巴错的范围之内，自我催眠的效用就结束了。

这样就是为什么小白狐儿入梦红袍萨满之时，会突然出现三条巨蟒的原因。

小白狐儿跟我说那人还有一个天大的秘密未说，我先前因为震撼于茶荏巴错的传说，而并没有太留意，此刻回想起来，恐怕这个秘密，就是关于黄文兴的吧。

他正是害怕那红袍萨满泄露他的身份，故而杀人灭口。

好狠毒的心机。

而黄文兴之所以变成这般模样，恐怕并不是叛变，而是走了与当年阿摩王一般的道路。

他，魔化了。

魔化了的黄文兴，心机深沉得实在恐怖，他以一己之力，将所有人都给耍弄了，而此刻的我出现在这里，恐怕也是他的算计吧？

那么，他将我引入此处，到底想要做些什么呢？

我三眼两语，将自己的推论说出，那黄文兴一脸诧异地说道：“到底是黑手双城，仅仅凭着我的几句话，居然就将事情的来龙去脉都给摸清楚了，这么说来，你一直都对我心存怀疑吧？”

我叹气说道：“心存怀疑，那又如何，到底还是中了你的圈套。”

黄文兴脸上并无得意之色，而是平静地说道：“谋算你之事，与我无关，那都是神的旨意。在神的面前，世人都不过是蝼蚁……”

他话语狂热，而我却丝毫都不感兴趣，将饮血寒光剑平平前指，冷然说道：“尹悦呢，还有刚才消失不见的鬼鬼，也是你搞的鬼吧？她们到底在哪儿？”

问出这话儿的时候，我的心情难免紧张了一下。

黄文兴脸上的肌肉一跳，显得古怪无比，对我说道：“你放心，很快你就会和她们在一起了。”

他说得胜券在握，而我则显得有些莫名其妙，手中长剑前指，嘿然笑道：“你真的以为我陈志程就那般好对付？想要拿下我，先问问我手中的剑。”

黄文兴是厉害，不过跟我相比，到底也还是有一定的距离，尽管他在地底入魔，成为如阿摩王一般的魔物，短时间内修为就突飞猛进，不过我却依旧不放在心上。

还是那句话，不管你东南西北，先吃我一剑再说。

我信心满满，然而黄文兴却桀桀笑了起来，指着我不远处的血池说道：“你还记得被你杀掉的布拉，他手中的那块离魂镜呢？”

我不知道他为何会这般问起，点头说道：“那有如何？”

话虽这么说，但是我却被他这笑声给弄得心里毛毛的，而黄文兴却认真地跟我说道：“这池子乃神眠之地最大的秘密，功效万千，而其中有一种功能，那就是能够将任何身影印入其中的人，神魂分离——离魂镜就是按照这个原理弄成的。那么现在，你有没有感觉到双脚无力，身体开始发飘，仿佛自己的身子，已经不再是自己的了……”

他的话语里，平缓而又凝重，仿佛配合了某种韵动，有一种让人昏昏沉沉的节奏。

催眠术。

我的心中陡然惊醒，不过却也为他的话语而暗自心惊。

黄文兴并没有在说假话，我能够看得出来，他之所以如此气定神闲，却是因为我刚才向后腾空倒飞的时候，越过血池，的确是将自己的身影给映照进了水面上。

事实上，在刚才飞跃而过的时候，我的确有一种神魂朝着天空飘离的感觉。

不过仅仅只是一刹那，我内心之中，有一股强大的吸力，将其收紧。

落在血池对面的时候，我因为黄文兴的出现而震撼莫名，却是忘记了这桩事儿，此刻听到黄文兴宛如催眠一般的话语，整个人都僵直住了，脸上满是汗珠，簌簌滑落。

黄文兴瞧见我的脸色发白，一下子就显得脚步轻浮，嘴角顿时就上扬了起来。

他的双眸，竟然在这一刻，由黑化作了金黄之色。

一步一步向前，他平缓地说道：“一甲子之前的阿摩王，一甲子之后的黄文兴，有的人，注定就是天子骄子，卓然于世，而像你这样年少成名的家伙，终究不过是一道流星，划天而过，谁又能够记得你来过这个世界呢？”

他的话语里，有一种格外沧桑的情绪，而我瞧见他的身子竟然变得轻飘飘的，走到血池之上时，他竟然踩着空气，平静走来。

这等手段，倒也真的让人惊诧莫名。

当年的一个小沙弥，就能够以一己之力，屠戮整个加沙公主庙的苯教势力，而入魔之前的黄文兴，可是有着足以匹敌茅山十大长老末尾之人的实力。

成魔之后，他的修为，恐怕已经有了一个恐怖的增长，让人望而生畏了吧？

瞧见黄文兴越过血池半途，走到我这儿来，我努力保持站姿，问道：“最后一个问题，你既已成魔，为何还要让我们进入其中，到底是何居心？”

黄文兴的嘴角微微扬起，平静地说道：“都跟你说了，那是神的旨意。”

一语说完，他却是已然凭空走到了我的身前来，手中那把金丝短剑陡然间暴涨数尺黑芒，直刺我的心窝里。

这一下，却是想要我的命。

事实上，当我的神魂被分离，意志已经无法操控此刻的身体，在如此强大的黄文兴面前，哪里能够挡得住片刻时间？

不过，所谓神的旨意，到底是什么鬼？

黄文兴一剑刺来，见我面部改色，不由得也是轻叹一声好汉子，然而就在那短剑之上的黑芒即将刺入我的心窝之时，我却突然陡然一转，将这必杀一击给生生避过了。

一如他刚才偷袭我之时般的情形。

而在避开对方短剑的那一瞬间，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也陡然动了。

这一击，黄文兴蓄谋已久，而我有何尝不是？

剑芒回转，龙气微动，寒光辉映天地，而锋刃却将整个血池之上给照亮。

唰！

我这一剑，无论是速度、力量、气息还是角度，都暗合天道，体现出了我自南洋而归之后，融练无数法门的大成境地。

一剑而下，整个炁场都为之风卷云涌。

“啊！”

惨叫声从黄文兴的口中传来，两人在骤然交击之后，又陡然分开，然而原本应该作为胜利者而高高在上的黄文兴却直接跌落到了高台边缘处，左手捂着右肩，脸色铁青，而他右边的整个胳膊，连同着那把金丝短剑，都跌落到了血池之中去。

这一击让胜券在握的黄文兴魂飞魄散，捂着那不断渗血的伤口，他脸色苍白地喊道：“为什么，神池为何不能将你的神魂摄入？”

我提剑向前，惨然而笑道：“说句实话，我倒也想它将我的神魂给剥离出去，只可惜，这鬼东西，还不够格！”

第四十四章 汨罗红顶初现

我说的话，并不是在诓骗黄文兴。

事实上，倘若不是我心中的魔头，只怕我也就被这血池给吸摄了神魂去。然而在黄文兴说起这事儿来的时候，我却突然晓得了，心底里传来的那股吸力，应该就是心魔在弄鬼。

那血池想要吸摄神魂，自然会连着它一同剥离，而从与这具身体的契合度来看，无疑是它这个后来者，更加容易分开一些。

这样的事情，它如何能够容许。

故而心魔一发力，就算那血池再如何神奇。也终究没有把我的神魂给分离出来。

这一点，是黄文兴所不知道的，而我则将计就计，故意装作神情恍惚的模样，就是想要让他放松警惕，懈怠一些，我方才好下手，将局势逆转。

诸般心思，尽在此处，而黄文兴哪里晓得这里面曲折，又被我精湛的演技给欺骗。故而才有此一败。

宜将剩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

一剑卸掉了黄文兴的右臂，我并没有半点儿懈怠，当下也是箭步前冲，三两步便跃到了他的跟前来。

黄文兴刚才也只是诧异我为何能够保持清醒，方才如此失态，而当我飞身跃了过来的时候，却是双脚一蹬，那人便头也不回地朝着高台下方逃去。

我好不容易将他给诓骗住。怎么可能让这个家伙给跑掉？

他刚刚翻身跃下高台，我却也腾空而起，接着一个千斤坠，先他一步落下，朝着半空中的黄文兴一剑刺去。

成魔之后的黄文兴气息古怪之极，在半空之中，竟然也借得了力，脚往空气中猛然一弹，那人就朝着反方向落了过去，想要避开我的剑锋。

然而在一瞬间，他的身子却终究还是停滞了一下。

风眼！

炁场被我给掌控，黄文兴的身形顿时一滞，而我的这一剑，却

正好刺中了他的小腹处。

当剑尖一接触到对方的皮肤之时。我猛然一蹬脚，用出了十二分的力量来，连人带剑，将黄文兴给倏然钉在了次二层台阶下的石壁之上。

饮血寒光剑锋利无比，即便是石壁，用足了气力，也照样轻松刺入。

诺长的剑身，狠狠地刺入黄文兴的小腹，将他给钉在了墙壁上。而由于饮血寒光剑的特性，使得破口处没有一点儿鲜血流出，仿佛这剑身是直接从小腹中长出来的一般。

黄文兴即便是化了魔，也仍然知道疼痛。

在被扎入墙上的那一刹那，他发出了凄厉无比的惨叫声，一双眼睛瞪得滚圆，仿佛要凸出来一般。

他的脸上，写着满满的难以置信。

黑手双城之名，他自然是知道的，不过出身荆门黄家的他本来就眼光颇高，加上自己在身处的圈子里又是极为厉害的修行天才，觉得魔化之后的自己，即便是没有血池助力，也不可能就这般容易落败。

黄文兴的想法其实并没有错，倘若拼斗只是在做算术题，我们之间的差距，或许并不悬殊。

然而战场之上，瞬息万变，任何一点儿小失误，都极有可能致命。

幸运的是，我把握住了机会，而他，则尝到了苦果。

成王败寇，世间就是如此残酷，黄文兴就算是有千百手段未曾使出，此刻也终究成了我手下的败将，生死掌握于我的手中。

我一剑钉住黄文兴，指着远处那头酣睡的巨型暴龙，嘲讽地说道：“所谓神，就是这玩意？”

修行者的气血旺盛得很，即便是小腹被我刺中，却也并没有让黄文兴趴下，他双手抓着剑刃，试图拔出，无果之后，抬起头来，怨毒地望着我说道：“好你个陈志程，有本事跟我光明正大的决斗！”

我嘿然而笑道：“你刚才也没有跟我说公平决斗啊，现在提出来，有意思么？”

简单一句话，就将黄文兴所有的怨气都给打压，他一脸怨毒地望着我说道：“那畜生，不过是神的宠物而已，你以为杀了我，万事皆休

么？哈哈，有本事你现在就杀了我看看！”

黄文兴有恃无恐的模样，让我多少也生出了几分疑虑，担心又生出什么古怪的事情来。

我没有杀他，而是再一次追问道：“告诉我，与你同行的尹悦，和刚才的鬼鬼，现在到底在哪儿？”

黄文兴闭口不言，我顿时就心头火起，从上前去，抬手就是两巴掌。

啪、啪……

仅仅只是两巴掌，一左一右，黄文兴的脸颊顿时就红肿了一大圈。

常年一个人生活的我，手掌的力量格外强大。

呸！

黄文兴往地上吐了一口血水，里面混含着好几颗槽牙。

身心受挫，他那金黄色的双眸反而变得格外明亮起来，狂热地笑了，冲着我喊道：“来啊，有本事你杀了我，快点！”

我伸手捂住了他的脖子，恶狠狠地说道：“你以为我不敢么？再问你一次，我的人，到底在哪儿？”

黄文兴想要朝着我脸上吐一口血水，结果被我伸手一顶，那脓血喷不出来，就顺着他喉咙往体内滑落而去，似乎是呛到了气管，使得他不断咳嗽，脸憋得通红。

不过即便如此，他也没有半点儿妥协的意思。

所谓化魔，就是意识还是清醒的，但是灵魂却已经被污染，三观尽毁，六亲不认，意志也变得无比的狂热。

看来这个家伙是不会说出真相了。

我心中一叹，正要将他给结果了，这时身后突然传来一声幽幽地叹气声：“唉，当真是个废物……”

听到这话，我猛然回过头来，瞧见在高台的最下面，却是站着一个枯瘦如柴的红袍萨满。

那萨满佝偻着腰，身材十分瘦小，看着绝对不会超过一米五，宽大的袍子将他整个人都给笼罩住，连同面目，倘若不是他的声音，我甚至都不会知道他到底是男是女。

这个神秘的红袍萨满出现之后，原本显得特别淡定的黄文兴突然就变得格外激动，冲着他喊道：“汨罗红顶，我只不过是失手而已。”

汨罗红顶？

听到黄文兴的称呼，我立刻就明白过来，这个矮小的红袍萨满，居然就是这个天巴错的临时负责人，红顶长老汨罗。

只是，他为何会骂黄文兴是个废物呢？

那红顶长老冷然哼了一声，然后说道：“得亏你当初夸下海口，说可以帮神找到一具比那美男子更加强大的鼎炉，没想到却惹出这么多麻烦来，你说说，让我如何相信你？”

黄文兴顾不得小腹的疼痛，伸出仅剩的左手，指着我说道：“你看看这个，他足够强大，难道还不符合你的要求么？”

红顶长老愤然说道：“对，他是强大，但强大得过分了，你知道要收拾这麻烦，我得费多费劲么？你这个蠢货，有什么资格，要求获得神使的待遇，从神池之中浴血重生呢？你去死吧！”

被这般否定，原本肆无忌惮的黄文兴顿时就发疯了，冲着那红顶长老怒声骂道：“你这是借口，借口！你根本就没有打算让我成为神使，对不对？”

浴血重生？

我下意识地朝着血池的方向望了过去，不由得笑了，对着黄文兴说道：“原来如此，我说你为何这般不怕死呢，却是有这样的底牌在。”

黄文兴狠狠地瞪了我一眼，阴沉着脸说道：“那又如何？”

我掐住他脖子的手一点一点地用劲，缓声说道：“原本我还不明白你的动机，现在却想清楚了，到底是忠犬，你费尽这么多的心思，最终还是想为黄养神开脱——就冲这一点，我可以原谅你。你看啊，汨罗红顶已经剥夺了你复活重生的机会，也就是说你的生死，掌控于我的手上，你想活下来的话，最好告诉我，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们被抓走的人呢，都在哪里？”

黄文兴金色的眼眸开始转淡，仿佛在思考着什么，而几秒钟之后，他终于想清楚了，开口说道：“其实……”

就在他说话的那一刹那，我心中突然一跳，下意识地就地一滚，朝着旁边的台阶落了下去。

砰！

一声炸响而起，漫天血肉横飞，我低伏在台阶下，瞧见黄文兴的半张脸划了一个抛物线，朝着下方落了去。

杀人灭口。

黄文兴昧了良心，折腾许久，却落了个死无全尸的下场。

我从地上爬起来，来不及感慨，手往上面一伸，插在石壁之上的饮血寒光剑受到感应，落入手掌之中，而我则缓步走了出来，居高临下地望着这一位神秘的红袍萨满，摇头叹道：“驱虎吞狼之术，阁下真是好手段！”

“是么？”

那红袍萨满抬起了头，笼罩在黑暗之中的脸上，有一对碧绿色的眼珠子，朝着我看来。

那绿色，宛如茂密无边的森林，有一种动人心魄的吸引力。

在那一瞬间，我感觉自己好像浑身无力，连握剑的力气都没有一般，不过我很快就反应了过来。

又是精神攻击！

教出了布拉这样弟子的红顶长老，果然是内中高手，不过他这般小瞧于我，倒是让我心生愤慨，双手握剑，我腾身而起，凌空跃下，想要将这厮给劈成两截。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他却开口说道：“你那些朋友的性命，不准备要了么？”

第四十五章 忠犬魂归黄泉

当我问起黄文兴其余人的时候，他表现得很坚决，也许并不是因为他悍不畏死，更多的。除了自恃有血池重生一途可以走之外，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这些抓来的人，也许并不在他的管控之下。

因为如此，他方才言语含糊，只字未提。

然而汨罗红顶却不一样，阿摩王前往茶荏巴错的地底世界里面游历，作为天巴错临时的负责人，他才是这一切的掌控者。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汨罗红顶方才是策划一切的幕后凶手。

所以在他提出这句话儿来的时候。我终究还是犹豫了半秒，而趁着这一恍惚，汨罗红顶一个晃身，人便出现在了十米之外，篝火之前。

饮血寒光剑劈了一个空，剑风却凭空卷起，在半空中响起了一阵雷鸣一般的音爆声。

轰！

篝火的另一边，那头巨型暴龙丑陋而巨大的脑袋动了一动，打了一个响鼻，将篝火给吹得明暗不定。

煞气十足。

尽管巨型暴龙继续睡去，却给了我强大的压力。而汨罗红顶却毫不在意，一双碧绿色的眼睛变得格外锐利，仿佛能够穿透我的心一般，那话语沙哑，冲着我平缓说道：“你是个重情义的男人，我也不让你为难，倘若你愿意留下来，我可以跟你承诺，将你所有的同伴都给放回去。永封此洞，你可愿意？”

这是要牺牲小我，幸福大家的节奏啊！

这事儿说起来简单，但是真正轮到自己的头上，却又变得那般的复杂，更何况那家伙未必能够兑现承诺。

这世间最愚蠢的事情，莫过于与恶棍交易，还期待他完成诺言。

幼稚！

我冷冷地笑着，然而那汨罗红顶似乎能够看穿我的内心一般，嘿嘿笑道：“你若是觉得不能相信我，我可以将他们先放回去，你看如

何？”

我眯着眼睛，瞧着这个神秘而矮小的掌控者，出言说道：“先给我看看真假。”

汨罗红顶答应得十分爽快。单手扬起，打了一个响指，然后说道：“其他人关在别处，一时半会找不过来，但是这个，倒是可以给你瞧一瞧。”

响指一出，从角落的阴影处便走来了两个男人，一高一矮，没有穿红袍。光着膀子，一身腱子肉。

这两人手中押着一个被绑起来的女子，却正是刚才消失不见的鬼鬼。

鬼鬼被用白色的蛛丝绳给捆了起来，那绳子十分结实，尽管她奋力挣扎，却无济于事，而嘴里，则塞着一团黑乎乎的布，使得她小脸憋得通红，却无济于事。

鬼鬼被推到前面来，在汨罗红顶的示意下，那块脏兮兮的黑布给拿开了，她则立刻焦急地冲我喊道：“老大，快逃，不要管我！”

她刚才应该就在这里，显然听到了我们的对话，所以才会这般地说起。

汨罗红顶并没有理会鬼鬼的话语，而是平静地看着我，等待着我的抉择，而我则再次提出：“不，我想见见其他人。”

对于我的坚持，汨罗红顶断然否定道：“这里面的事情，牵扯到很多方面，实在麻烦。你若是承诺，放弃抵抗，我就可以让他们出来见你，而倘若你连一点儿和平的诚意都没有，我又如何会这么做呢？”

我眯起了眼睛来，平静地说道：“你需要我表现出什么样的诚意？”

汨罗红顶指着我手中的剑，然后说道：“把你手中的剑，丢进血池，或者服下我给你的灵药，两样你可以选择一个。”

这家伙对饮血寒光剑倒是十分忌惮。

我冷冷地笑了起来，转动了一下剑柄，寒声说道：“我若是放弃抵抗，人为刀俎，我为鱼肉，还有什么资格与你谈条件？真当我是三岁小孩儿？”

那汨罗红顶勃然大怒：“既然你一点儿诚意都没有，那就别怪我不给你机会了！”

这话儿说完，他手掌一挥，却是示意道：“小阿罗，吴嘎，将这个小妮子给宰了，让他明白我们的决心！”

他的果决让我心脏骤然收缩，脸色一下子就变得苍白起来。

我与被挟持的鬼鬼之间，有超过二十米的距离，而这样的距离，就算我用上全力，也无法从那两个侍从的手中，将她给夺过来。

听到汨罗红顶的吩咐，挟持着鬼鬼的那个高个子毫不犹豫地 will 一把金色弯刀给扬了起来。

鬼鬼自知必死，却是朝着我高声喊道：“陈大哥，不要管我，你自己杀出去；若是有可能，把我养神哥哥救出去，不要让我黄家绝后……”

鬼鬼引颈受戮，我心中悲凉，然而就在此时，那高个子持刀的手，却莫名地为之停滞。

我的心神全部都集中在对方身上，他脸上的表情一僵，我就感觉到了不对劲，而就在这时，我的脑海里却突然响起了一个声音来：“还不赶快去就鬼鬼小姐，我坚持不了多久的！”

这声音是……黄文兴？

我心中巨震，血劲在瞬间上涌，透过右眼的神秘富豪，我能瞧见在那两个侍从的身上，有着一团隐约的气息在流动。

的确是黄文兴，不过并不是他本人，而是临死之前的一抹神魂。

修行者的意志和灵魂无比强大，而魔化过后的黄文兴，必然更加厉害，要不然也不可能借助血池重生，不过这条道路被阻，而他又被汨罗红顶的布置给炸成碎肉，活是活不成了，却没想到居然还有残魂遗留。

我没有想到，汨罗红顶估计也没有想到。

那即是神魂，也是怨念。

机会！

在黄文兴残魂出现的那一刹那，早就蓄势待发的我双脚一蹬，人似炮弹，朝着前方猛然冲去。

二十米的距离，对于一个强大的修行者来说，只不过弹指一挥间，我倏然而至，那两人却还处于短暂的停滞之中，我不知道黄文兴的残魂能够坚持多久，当下也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长剑一出，刺向两

者的心窝。

那高个子一时之间没有反应过来，被我一剑刺中心脏而死，而矮个子却在瞬间摆脱了掌控，朝着后面翻滚，避开了这一击。

我将鬼鬼拉入怀中，饮血寒光剑轻轻一挑，蛛丝绳尽数散落。

矮个儿逃过死劫，方才想起自己的职责，抬头对汨罗红顶解释道：“长老，刚才我动不了，好像是有人在控制着我的身体……”

汨罗红顶脸色波澜不惊，甚至连看都没有看他一眼，只是冷冷地说了一句：“废物！”

简单一句话，那矮个儿如丧考妣。

鬼鬼被我救出，惊喜交加，冲着我欣喜地喊道：“老大，谢谢你，鬼鬼知道错了，以后再也不乱跑了！”

我点了点头，没有回话，而是抬头看向了半空之中。

尽管那儿只有一片空气，不过我却还是能够感知到黄文兴的残魂在向上飘去。

时间到了，他得离开了。

“谢谢你！”

我的心头响起一阵淡淡的话语，而我则喃喃说道：“老黄，你这又是何必？”

对于黄文兴这个人，我自然是怨恨多过于欣赏，要是没有他，我特勤一组和其余的人就不会陷入这般的险境，然而想到他做的一切，除了一部分原因是为了自己，更多的，则是在维护荆门黄家。

即便是在临去的最后一刻，他都还在竭力保护鬼鬼。

这样的忠犬，又叫人恨不起来。

人既已死，又何必分清对错，我心中有几分惆怅，而他似乎知道了我的想法，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许多话语，都付诸于这轻声长叹之中。

鬼鬼这时也睁开婆娑的泪眼来，抬头问我道：“他走了？”

我点了点头，没有多说话，而是看向了不远处的汨罗红顶。

我看过去的时候，他也正在打量我。

两人对望。

几秒钟之后，他对旁边的高个儿吩咐一声，那人伏地磕头，然后陡然站起，朝着那边的出口飞速跑去，而汨罗红顶则朝着一步一步地走了过来。

而就在那高个儿抬腿跑开的时候，鬼鬼看了我一眼，低声说道：“我拦住他！”

高个儿是要去叫人的，若是让他将天巴错的所有人，甚至只是这神眠之塔的高手给唤出来，我都会变得很难受。

所以尽管鬼鬼刚刚被救出，不知道能否截住此人，我都没有拦她。

因为我不能亲自去拦截。

我的对手，却是面前的这一位红顶大长老。

鬼鬼一走，我也动了。

与对方一样，我也是一步一步地走向了汨罗红顶，两人就像决斗的西部牛仔一般。

诡计使尽，要见真章。

汨罗红顶在离我还有十米之时，突然开口问道：“是你杀了可怜的布拉？”

我面无表情地说道：“你也杀了黄文兴。”

汨罗红顶冷冷说道：“不一样。”

我摇头说道：“没有什么不同，在我眼里，十个布拉，也不值我的人一命，你既然把我引来，我就要血洗你这天巴错，祭奠那些无辜逝去的亡魂！”

汨罗红顶陡然喝道：“去死！”

一语方休，狂猛爆炸的气息将他头上的袍子给吹飞，露出了一张宛如老鼠、丑陋至极的脸孔来。

紧接着，无边血海，陡然生出。

轰！

第四十六章 真神满足世人

战斗在一瞬间发生，两人尽管短暂位移，轰然撞到了一起。

铛！

饮血寒光剑与一把乌黑发紫的长柄禅杖猛然撞到了一起，发出巨大的金属之声。震耳欲聋，而两者之间的气息震荡不休，将整个空间都给鼓荡得杀气凛然。

不远处的篝火，红色的火焰跳跃不定，火舌几乎都要舔到地面上来。

我这一剑，用了七分力，然而禅杖之上传来的力量，却将我给推得凌空翻起，一股腐蚀性的劲力顺着剑身，朝着我的手上蔓延过来。

好在饮血寒光剑之上。有诸多气息融合，一旦受到刺激，立刻反弹，将其灭去。

而与此同时，剑身之中的诸般气息，也顺着禅杖，朝着禅杖之上蔓延。

双方一交手，立刻就火爆异常。

龙气威严，杀气凛然，两者浑然而成一道家至理阴阳鱼，而源自于巴干达巫神的本源气息，又是剑走偏锋，如此多管齐下。给人的感觉，那叫一个酸爽。

我向后翻身落地，而汨罗红顶也后退了几步，我瞧见他横杖而立，宛如老鼠一般的长唇念念叨叨，心中顿时一阵凛然，感觉杀机毕现。

饮血寒光剑比我的反应更快一步，提着我的手陡然上扬，朝左上方斜斜刺去。

这一剑看似刺在了半空中，然而当刺准的时候。剑尖之上，却又传来了一道巨大的力量。

叮！

我抬头望去，却是一片鎏金镶宝的千福轮。

这千福轮乃密宗法器，又换做“某种”轮，原本意在祈祷佛法住世，法轮常转，象征了佛法的权威及庄严，是“八宝”之一，不过此刻却被当做了旋空的法器，取人性命。

这玩意是由两片薄薄的转轮组成，中间的承轴上面镶嵌着诸多晶亮的法珠，造型古怪而又锋利。

千福轮不停地旋转。使得它拥有极为恐怖的杀伤力，而那两片转轮却是经过无数年的祭炼和供奉，上面的气息让我瞧上一眼，都感觉心惊肉跳。

这玩意让我想起了前清时期的血滴子。

千里之外，取人头颅。

这说法自然是有些夸张，不过当年清宫粘杆处却凭着这玩意。杀了不少厉害的修行者。

我一剑拍飞这千福轮，结果回旋之力却并不停歇，在半空中绕了一个大圈，又朝着我的腰间袭杀而来。

我再一次将其挑飞，结果就在剑尖与其陡然相撞的时候，左边又传来了那破空之声。

千福轮，并不仅仅只有一面。

杀机处处！

到底是摩门教的二号人物，这汨罗红顶的手段和心机，实在是让人咂舌不已，我没有任何犹豫，直接开启了临仙遣策，身子在多重袭击之中不断变幻，将这一道道致命的法伦给躲避开去。

嗖、嗖、嗖……

裂空声不绝于耳，超过四面千福轮旋转不定地朝我袭击，仿佛无形之中，有一根线，将其操控。

每一次袭击，都让人惊魂未定，觉得离死亡不过咫尺。

闪避了几回，那攻势一点儿都没有减弱下来的迹象，我深吸了一口气，觉得倘若这样拖延下去，不等对方的援兵到来，我便已经累死在这儿来。

我得先发制人。

想到这儿，我没有再一味的闪躲，而是不停向前，朝着汨罗红顶的方向移动过去。

这千福轮凶险无比，而操控四面，估计也是汨罗红顶的极限了，这世上一心二用的人很多，但是两样都精通的却少，只要我逼近对方，将主动权掌握在我的手上，那么这千福轮的攻势，想必就会减缓。

我依着计划，不断朝着汨罗红顶的方向移动，然而他似乎感觉到了我的心思，也不断往后，避开与我短兵相接。

一进一退，两人却是离篝火越来越近。

在这千福轮的威胁之下，我一时之间，却也拿对方没有办法，陡然冒进的后果就是被那千福轮给切死，在没有必胜把握之前，我不会轻举妄动。

然而就在我陷入最大危机的时候，汨罗红顶的身后，突然出现了一个淡薄的影子。

这影子的速度也是极快，陡然出现之后，手中寒芒一现，却是朝着汨罗红顶的后背给刺去。

我将手中的长剑猛然一震，拨开漫天轮影，瞧见那人却是刚刚去追矮个儿的鬼鬼。

想必她是解决了那报信的家伙，折回来帮忙了。

只不过，以鬼鬼的手段，能够在汨罗红顶的手上，讨到便宜么？

我心中一阵担忧，而就在此时，汨罗红顶被人近身，伸杖来挡，而围绕着我的那四面千福轮也下意识地停滞了一下。

仅仅只是一瞬间，我却把握住了这机会。

腰间猛然一用力，我的身形便化作鬼影，出现在汨罗红顶的身前来，而此刻的他，却是猛然一挥禅杖，将鬼鬼给砸飞到了篝火之上去。

眼看着鬼鬼被火焰吞没，我顿时就感觉一股热血冲上了脑子里。

啊.....

我的心中，仿佛一头猛兽在嚎叫，而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也在这一刻发挥了巨大的力量，猛然刺入汨罗红顶的胸前。

铛！

刚刚将鬼鬼砸飞的禅杖这一刻又挡在了我的剑尖之前，然而与第一次对拼不同的是，这一次我倾尽了全力，而汨罗红顶却只是匆忙回手的抵挡而已。

力量在这一刻，高下立分！

轰！

当我将劲气全数涌出的那一刻，即便是汨罗红顶，也顶不住这般恐怖的力量，朝着身后不断退去，而我则用饮血寒光剑死死地压住他，将他朝着火堆那边死命地推去。

双方一进一退，瞬间就出现在了篝火之中。

然而到了此刻，我的一鼓作气，终于有些衰败，而力气一减轻，汨罗红顶顿时就舒缓过来，手中的禅杖不动，口中却在年年不断。

他的双眼在这一刻，发出了宛如翡翠一般通体碧绿的光芒来，将这丑陋的面容给全部掩盖。

我感觉整个人都仿佛融在了这光芒里面。

而就在这异象生成之时，我听到两道劲风破空之声，从身后陡然袭来。

又是千福轮。

前方抵挡，后方进攻，尽管是终年伺候神灵的祭祀，但这汨罗红顶的杀人手段，当真是让人惊叹不已。

就在这个时候，我也终于将杀手锏给用了出来。

心随意动，八面八卦异兽旗从我怀中陡然射出，死死地钉在了地面的岩石之上，而王木匠则凭空出现，双手一招，八头异兽隐然浮现，将我与汨罗红顶给笼罩其间。

咚、咚、咚.....

几道间隔极为短暂的声音在身边炸响，那是飞速转动的千福轮撞击在护阵异兽身上时，所发出来的声响。

宛如有人在猛力擂鼓，炁场震荡。

我的余光处，瞧见那千福轮在高速地转动，试图切割炁场，涌入其中，夺我性命。

那薄片之上，黑色光芒充满死亡的气息。

然而这玩意再如何厉害，却也进不得王木匠主持之下的八卦异兽阵寸步。

作为茅山十宝之一的八卦异兽旗，当年曾经是我师父陶晋鸿睥睨天下的至宝，这玩意一开始我还觉得并不算多厉害，然而用久了，才发现其中深意。

说起来，这八卦异兽旗，在惊艳绝伦的茅山十宝之中，绝对能够排上前三。

嗡、嗡、嗡.....

飞速转动的千福轮被强大的阻力给格挡，不断地发出了让人牙齿发酸的声响，到了最后，居然卡在了半空之中，一动也不动。

这夺命的玩意，被拦住了。

我的心中并无半分欣喜，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死死压住汨罗红顶，恨声说道：“如何，时值如今，你还觉得将我给引到这儿来，是一件好事情么？”

引狼入室！

面对着我这擎天之力，被死死压制住的汨罗红顶却没有半点儿悔意，反而是桀桀地笑了起来。

他长得本来就丑陋至极，这么一笑，却宛如夜枭一般，让人心底发毛。

瞧见我瞪眼望他，汨罗红顶却是很轻松地说道：“原本我还在责怪黄文兴那个蠢货引狼入室，给我带来了大麻烦，不过瞧见此刻的你，跟当年的阿摩王，简直就是一模一样，我就觉得这所有的一切，都是神的安排，一切都是天意，哈哈.....”

我，跟阿摩王，几乎一模一样？

我的脑子里一片混乱，不过手上的劲力却没有半点儿停歇，战意反而更加浓烈起来，冲着他恶狠狠地说道：“少跟我扯几把神，老子杀过的神，不是一个两个！”

“屠神者？”

听到我的话语，汨罗红顶不但没有丝毫怀疑，反而是认真地说了起来：“若是如此，那就更好了。不过我们的神，与其他的不一樣.....”

我大骂道：“有什么不一样的，你有本事现在叫它，看它能不能救你！”

汨罗红顶诡异地笑了一下，突然说道：“这可是你说的啊.....”

此话方落，他口中却是念了一道咒诀来，我听不懂，却莫名地觉得一阵心慌，正要拼死将他斩杀，这时却听到王木匠惊慌失措的声音：“小陈，你快看上面，不行，不行了，我顶不住的！”

第四十七章 生死一步之遥

我刚刚还在为八卦异兽旗而自豪，这会儿却听到王木匠惊慌失措的喊声，当下也是感到万分的诧异，抬头一看。脸色也顿时就是一变。

八卦异兽阵之上，却是有一个巨大的头颅猛然砸落下来。

那脑袋是如此的巨大，以至于将我所有的视线都给遮掩，天上地下，都只有这么一个丑陋而狰狞的头颅。

王木匠之所以惊慌失措，却是因为那头一直伏地沉睡的巨型暴龙，此刻却是已经醒了过来，正在用自己庞大的脑袋，在凶猛地砸着八卦异兽旗撑起的炁场护罩。

我自信八卦异兽阵能够撑起巨大的压力，就算是这头巨型暴龙。一时半会，也不会将这法阵给捣破。

然而当这脑袋砸落下来的那一刻，我方才感受到那种恐怖的力量，实在不是凡物所能够抵挡的。

即便如此，八卦异兽阵在王木匠的布置下，还是死死地撑住了。

然而也仅仅只是撑住，阵中的我和汨罗红顶，两人都感觉到整个天地都在颤动，炁场震荡不休，连气息都喘不均匀。

无论是我，还是汨罗红顶，在这一刻，力量都有些衰减。

我们尚且如此。作为灵体存在的王木匠更是难以抵挡，身影在几下之后，变得淡薄如雾。

而那巨型暴龙却并未停止，而是从一对大鼻孔中，喷出了两道黑色的烟尘来。

这烟尘，似乎比那阴毒无比的弱水更具有腐蚀性。

八头异兽，身形开始变得扭曲。

而就在这时，被我死死压住的汨罗红顶朝着我嘿然笑了起来：“如何，你现在知道神的力量了吧，那怎么可能是世人所能够抵御得了的？”

我双手执剑。死命下压，一字一句地说道：“所谓神，不过就是高级一点儿的生命体而已，有何可惧？”

就在我死鸭子嘴硬的时候，王木匠却后突然浑身一震，一下子就萎顿不已，逃命一般地朝着我的怀里钻来。

与它一起的，还有那八面令旗。

原本灵气十足的旗子，在此刻，却是破破烂烂，仿佛一团抹布。

终于还是撑不住了！

就在王木匠滑落的那一瞬间，原本一直处于劣势的汨罗红顶突然奋力一挣。将死死压着他的饮血寒光剑猛然朝着上方抵开，接着自己一个翻身，却是越过火堆，朝着后面的空间滚落过去。

我还没有从八卦异兽阵被破的挫折感中走出来，瞧见汨罗红顶逃走，下意识地想要追去。结果一只利爪从天而降，径直踩在了我面前的篝火之上。

轰！

那利爪之上的力量是如此的庞大，被踩中的篝火灰未四溅，火焰纷飞，却是将汨罗红顶的身影给全然掩盖了去。

无数的火星朝着我的身上飞溅而来，我当下也是鼓荡劲气，将其皆数荡开。

然而就在此时，我的头上传来一阵极为恐怖的压迫感。

我朝着旁边猛然扑去，连滚带爬地离开，而在我身后，则传来了一声巨响，石屑飞溅，噼里啪啦，宛如子弹一般，我弓着腰，尽量蜷缩，让自己的后背抵挡这恐怖的劲道。

当感觉到尘烟消散的那一刻，我一跃而起，猛然扭身回望，却正好瞧见那始作俑者的眼睛。

一片漆黑，毫无亮光，仿佛里面没有灵魂一般。

然而在那死一样的黑暗之中，却蕴含着无穷的暴戾和疯狂，让人不由自主地联想到死亡。

一击未得手，那巨型暴龙猛然站了起来，大踏步，朝着我的这个方向陡然冲来，有一种不将我踩扁、誓不罢休的意思。

那畜生伏卧在地上的时候，整个儿就像是一团肉山，然而陡然直立起来，又仿佛一栋倾天大厦。

我没有一点儿犹豫，转身就跑。

跟这样“重量级”的对手硬拼，下场只有一个字，那就是死。

我不想死，自然就得跑。

然而我纵然跑得再快，到底还是小短腿，而那巨型暴龙身高腿长，一步迈过来，抵得我一阵小跑，很快就再次冲到我的跟前，大嘴张开，里面的利齿交错，喷出熏人窒息的腥气，就要将我给一口吞下。

我奋力跑，在这巨坑之中跑了十几圈，感觉全身疲惫不已，每一秒都是生死极速。

我只是在拼了命的跑，而那巨型暴龙，不过是在遛弯儿。

倘若这样一直下去，我估计就得死在这儿。

不能这样下去，绝对不能！

我一边奋力疾跑，一边暗暗想着，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余光处，瞧见一个影子，朝着边缘处飞快靠去。

那个人，却是刚刚逃开的汨罗红顶，而他奔向的，则是这巨坑的通道。

那通道只有两米高，三米宽。

而我身后追着的这个大家伙，却足足有三十多米，就算是那条满是荆棘的尾巴，都不可能塞进去。

只要逃到那儿，我就能够不葬身于巨口之中。

想到这里，我毫不犹豫地跟着汨罗红顶，朝着那通道跑去。

五十米、二十米、十米……

时间短暂，不过弹指一挥间，然而就在我即将冲到通道门口的时候，却瞧见汨罗红顶站在那儿，冲着我微笑，然后挥了挥手。

再之后，一道巨石轰然落下，将这通道口给直接封堵上了。

巨石落下，整个地面都为之一震。

这时的我，也正好冲到跟前来，瞧见被死死封住的通道，双脚都被这巨大的力量给震得发麻。

眼睁睁地望着活路被堵，我绝望地朝着那巨石一剑刺去。

削铁如泥的饮血寒光剑仅仅只进入了半寸。

这巨石，坚硬无比。

吼.....

我身后传来一阵巨大的腥风，吓得我猛然一扭头，却见那巨型暴龙正在我身后十米的距离，一双硕大的黑色眼睛正死死地盯着我，半张半合的大嘴上面，流出了黏糊糊的口涎来。

睡了好久，看来它是有点儿饿了。

只不过，就它的那体型，我这点儿肉根本就不够塞它的牙缝啊？

咱能够通融一下么？

瞧见那宛如肉山一般的巨型暴龙喘着粗气，一步一步地朝着我靠近，我莫名地笑了一笑，想要跟它开个玩笑，结果却被它那凶狠无比的眼神给制止了。

那黑暗的眼珠子里面，只有动物的本能。

我是猎物，它是猎人，如此而已。

我被逼到了绝境，然而越是这个时候，我的心情反而变得越加的平静起来。

不用想如何跟总局和黄家交代，不用想那些被抓走的兄弟是死是活，不用想所有的一切，我此刻倘若是弄不了这畜生，所有的一切，都变成了空。

空空荡荡，就连我自己，估计也会在不久之后，变成一坨热烘烘的消化物。

既然如此，那就战吧！

我握紧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深呼吸，然后不断地告诫自己：“这不过就是一头体格比较大的畜生而已，它也有缺点的，只要抓住它的缺点，就能够将它给弄死去！”

然而即便如此，我的内心深处，却还是知晓，这并不仅仅只是一头巨型暴龙。

能够经历过岁月沧桑，时光荏苒而存留至今的它，绝对不是区区凡物，别的不说，八卦异兽旗并不是仅凭着蛮力，就能够破开的。

我尽量让自己显得毫无畏惧，努力地瞪着那高高在上的巨型暴龙，而那家伙却没有给我更多的时间，而是一声怒吼之后，猛然将巨大的脚掌朝着我这儿给踩了过来。

这速度不快，但是面积却巨大，将我大半的活动区域都给覆盖。

我早在它抬腿而起的时候，就朝着旁边奔跑，感觉到那脚掌重重地踩在了我刚才待在的地方，巨大的风压弄得我身形不稳，差一点儿就要跌落倒地。

即便如此，我依旧还在反抗，瞧见那脚掌从我头上滑过，举起手中的长剑，朝着那腿上猛然一剑斩去。

叮！

火花四溅，这剑仿佛就斩在了铜壁之上一般，那坚韧无比的鳞甲崩得我双手直疼，有一种要裂开的感觉。

太厚了，根本破不开。

我想要纵身，攀上那暴龙的身上，结果它猛然回身过来，尾巴一甩，将腾空而起的我给直接拍到了另外一边墙壁上去。

砰！

后背重重地撞击在岩壁之上，整个人就仿佛散架了一般，而就在此时，我却下意识地朝着头上望去。

巨坑底部之后一个通道，但是在墙壁四周，却有许多孔眼。

我们就是从那儿下来的。

我心中的希望燃起，然而望到那高达几十丈的距离，我的心头又是发凉。

倘若是平日里，这并不是什么问题，然而有着这巨型暴龙在场，我哪里可能当着它的面攀爬上去？

恐怕我还没有爬到一小节，就给它撕扯下来了。

不过事到如今，我也只有拼一下了。

想到这里，我毫不犹豫地跃上岩壁，用那壁虎神游功，朝着上方飞速爬去，而就此事，我听到身后传来了一阵巨大的脚步声，那条巨型暴龙晓得了我的企图，正朝着我飞速跑来。

我奋力向上爬，然而没有爬出二十米，便感觉身后的腥气喷在我的头上。

我猛然扭头望去，却见那张巨嘴，正朝着我咬来。

半空之上的我，避无可避，根本没办法躲开——要死了么？

我咬着牙，举剑刺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即将要到我的巨嘴，却陡然停顿住了，相隔我，只有一步之遥。

第四十八章 瞒天过海之术

一步之遥！

然而就是这么一点儿避无可避的距离，那巨型暴龙却硬生生地停止住了，感受到那浓重的腥气扑面而来，犬牙交错的利齿近在眼前。我当时就有些失神，不知道这是我的幻觉，还是果真如此。

停顿片刻，我立刻反应过来，君子不立危墙之上，不管它为何停下，我还是赶紧离开的好。

这主意一打定，我立刻反手抓住岩壁，脚蹬手爬，想要再往上走。这时却听到那暴龙的头顶之上，传来了轻微的呼叫声。

一开始我还以为是错觉，当第二声落入耳中的时候，我猛然抬头一看，却见到鬼鬼那张满是红疙瘩的小脸儿，出现在了暴龙的脑袋顶上，冲我招呼呢。

鬼鬼？

她居然还活着？

我满心欢喜，瞧见她身子紧紧攀住那暴龙双目之间的额头，一脸紧张的模样，心里面顿时就激动起来，冲着她喊道：“是你救了我？”

鬼鬼却不敢居功，对我说道：“不知道，我一直尝试控制它。不过它的神魂和意志，太过于强大了，根本不是我的阿依娜能够对付得了的，所以并没有成功，一直到了你刚才拔出长剑，顶着它鼻孔的时候，它的神魂好像受到了什么重大打击，这才被阿依娜给锁定住。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

因为饮血寒光剑？

难道是龙气？

我一开始脑子里有点儿模糊，然而越想感觉越是清楚，对了。这畜生名为暴龙，即便是与真正的暴龙并不相同，不过终究还是属于冷血动物，跟此脉最顶端的真龙之属，定然还是有所联系的。

而从某种理论上讲，最顶端的生灵，对于属下的物种，有着融入灵魂本源的压力。

所以，从这一点上来说，龙气是对这暴龙有着重大影响的。

刚才我拔出饮血寒光剑，它之所以不受影响，一来是还处于汨

罗红顶的控制。二来则因为那龙气还是不够强硬。

但是我在生死之时刺出来的那一剑，却是引用了另外的手段。

龙意！

这个来自于总局王红旗的慷慨馈赠，他从龙脉之中提取而来的真龙本源之力，才是让这巨型暴龙真正为之屈服的原因！

是这样的么？为了证实我的推测，我也是毫不犹豫地催动起丹田意海之中的那颗龙意之珠，让它在一瞬间变得格外活跃。从而将饮血寒光剑之内那磅礴的龙气给一下子释放出来，笼罩在面前这巨大无匹的丑陋头颅之上。

感受到了这种磅礴气息，那暴龙的头颅开始缓缓地离我远去，一直到了二十米的距离，我方才看清楚了它的眼睛。

那一片死寂的黑色之中，竟然满是恐惧。

对了，对了，就是这样。

我想起刚才被撵得满场乱跑，心头顿时就是一阵恼怒，长剑在空中虚点，厉声喝道：“孽畜，给我跪下！”

龙气陡然暴涨，那头宛如天神一般的暴龙，在犹豫了片刻之后，居然轰然趴下，硕大的脑袋低伏，下巴撑地，露出了长长的舌头来，像小狗儿一样哈气，表示臣服。

呃……

瞧见这暴戾无比的巨型暴龙瞬间变成小哈巴狗儿，我满脑子的怒火终于消失了，下意识地笑出声来。

趴在暴龙额头之上的鬼鬼也兴奋地喊道：“老大，你好厉害啊！”

我厉害么？

对于鬼鬼的吹捧，我不由得惨然一笑，倘若不是王总局给我的龙意，只怕此刻的我已经进了那畜生臭烘烘的巨嘴之中，不到半宿，就会变成一大坨热烘烘的大便了。

不过这些令人沮丧的话语，我自然不可能在鬼鬼面前表露，越是在绝境之中，越要给别人信心，于是我风轻云淡地挥了挥手，平静说道：“小事一桩，不过说到底，还多亏了你的帮忙，要不然我也不可能这般容易得手。”

我说着话，从高处直接跃到了那暴龙的头颅之上，脚下那暴脾气的家伙一声不吭，仿佛死了一般。

鬼鬼谦虚两句，我问她刚才是如何逃脱的，鬼鬼告诉我，说她的身手最是灵活，被那老鼠萨满打了一杖之后，也是借力打力，翻过了篝火，只可惜当时受力过重，没办法过来帮忙。

受了伤的鬼鬼一边服用家里给的灵药，一边左右打量，正好瞧见了这沉眠之中的巨型暴龙。

这暴龙的气息磅礴诡异，若是在平日里，她自然是绕开而行的，不过此刻，她却突然有了一个主意，那就是尝试着像控制大蜥蜴一般，控制这暴龙，前来助阵。

所以在我和汨罗红顶拼死较量的时候，她也在争分夺秒地试图控制暴龙。

只可惜，阿依娜到底还是级别略低，并不能奏效。

简单几句话交代完毕之后，我左右一看，想着接下来该如何是好。

我现在最想确认的事情，是小白狐儿到底是否安全，而其余被抓来的人被安置到了哪里，这些信息对我来说才是最重要的事情，然而此刻的我却是一无所知。

我们身处的这天坑之中，四周的墙壁上有十几个孔洞，想必是连通神眠之塔下方地洞的各处通道。

但是如果想要在这些地方里碰运气，这并不是一个好主意。

那里面不知道会有多少机关险恶，贸然进入，不但不能够找到我想要的同伴，还可能会困死其中。

原路返回也不行，要晓得，黄文兴本来就是一个叛徒，我们如何能够回得去？

我的脑海里划过无数的想法，最终我还是选择了以静制动。

所谓以静制动，就是让那汨罗红顶以为我葬身于这畜生的巨吻之中，下来查探的时候，我再伺机而动。

这叫做守株待兔。

当然，即便是以静制动，也不能什么都不干，要知道这巨坑之上，有无数孔洞，说不定哪儿就有观察的地方，所以得布置一下。

我想了一下，瞧见天坑的边缘处有一具尸体，就是那个去报信的矮个人。

我让鬼鬼帮我留意四周，而我则飞身跃下，快速冲到了这尸体跟前，将其一把拽住，抱到了那暴龙身下的阴影处，然后毫不犹豫地怀中掏出一套中山装来，给他穿上。

穿上之后，到底还是有些不像，不过我也不怕，让那暴龙给他踩上一脚，整个人就稀巴烂了。

完了之后，那暴龙却是忍不住一张嘴，将这尸体的上半身给一口吞了去。

这事情自然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不过我却没有拦住。

如此却是更像了。

我没有让暴龙继续吞食残尸，而是与鬼鬼藏身在这暴龙的身下阴影处，耐心地等待着。

差不多过了一刻多钟，这是天坑之中，突然有一声悠扬的喝念声在飘荡。

随着这声音响起，那原本焦躁不安、四处行走的巨型暴龙开始变得温顺起来，走了几圈，却是又回到了原来俯卧着的地方，整个身子低伏，趴在了地上，没多一会儿，又有轻微的鼾声响起，充斥在整个天坑之中。

而我和鬼鬼，则躲在它的间隙之中，气息在遁世环的遮掩之下，并未任何泄露。

即便是如此，那汨罗红顶还是十分的谨慎，一直都没有再次进入其中。

他是在考验我的耐心。

这是一个狡猾而可怕的敌人，不过我却根本不为所动，一点儿焦急的情绪都没有，而是在那巨大的暴龙遮掩下，盘腿而坐，抓紧时间恢复精力。

双方都在僵持。

如此一直过了一个多时辰，我才听到有脚步声从山壁之上传来，我没有用眼睛去看，而是通过变化的炁场感知。

我能够感受到有几个人，从那孔洞之中滑落下来。

落地之后，他们快速地搜寻了一番。

不过出于畏惧，还是没有人胆敢靠近这沉睡之中的巨型暴龙，而且估计他们也想不到，会有人藏在这头大家伙的身子下方。

又过了一会儿，我听到有巨大的齿轮转动声，接着听到一阵让人牙齿发酸的声音，却是那通道的封门巨石被提了起来，接着有拐杖拄在地上的声音，贴地传了过来。

天坑底下的炁场立刻不同。

汨罗红顶回来了。

我屏气凝神，一动不动，感觉到那汨罗红顶却是出现在了那残尸的身旁，仿佛想要确认我的身份。

倘若是一具保存完整的尸体，即便是没有了上半身，也是蒙骗不了的，然而所有的一切，在被那暴龙一脚踩下的时候，就已经变了模样。

除了那套中山装之外，其余的根本就是一滩肉糜。

别人都说化成灰都认识，不过那终究不过是一种比喻，没有人能够从一滩肉糜之中分辨出它生前的模样。

至于其余的尸体不见，这个也许是漏洞，不过在吃人的暴龙这里，一切都解释得通。

我趴在暴龙身下，考虑了一下，最终还是放弃了暴起袭击的念头。

依他的修为，我根本不可能得手。

既然如此，那就等待吧。

汨罗红顶查探了许久，似乎确定我已然死去，长叹了一口气，带人离开了。

而我则稍微地睡了一觉，过了好几个时辰，方才从暴龙的身下钻了出来，左右一看，四下无人。

这会儿，应该是敌人最放松的时候吧？

第四十九章 恶臭地底牢笼

敌人松懈了，那就是我出手的时候。

我从那巨型暴龙的腹部之下爬了出来，左右打量一番，并没有被窥探的感觉。于是沿着直线，朝着那边的通道快速走去。

鬼鬼并没有随着我一同离开，而是留在了那暴龙的身下。

在这样的一个位置里，那暴龙肉山一般的体型能够将一切都给遮掩住，即便是没有遁世环，她藏在那儿也基本上是安全的。

当然，之所以留在此处，并不仅仅只是为了安全。

身处敌营，我能够凭恃的东西并不算多，论修为。光是那汨罗红顶便能够与我半斤八两，而论人手，我的同伴大部分都被他给抓了起来，还有一部分生死不知，而汨罗红顶呢，光天巴错的红袍萨满都有五十以上，还不论藏在这神眠之塔底下无数的茶荏巴错遗族。

要想生还，必出奇谋。

我数来数去，手上唯一能够拿得出手的，恐怕就是这头刚刚被我龙意给降服了的恐怖暴龙。

这畜生原本是汨罗红顶的王牌，此刻却成了我手上的一枚暗子。

必要的时候，我可以通过它来制造混乱，到时候趁乱杀出。如此方才是最明智的决定，而鬼鬼则是执行这项重要任务的第一人选。

与之前不同，此刻的暴龙，鬼鬼可以通过阿依娜，与其沟通。

如此最好不过。

两人分道扬镳，我悄无声息地来到了地底通道的门口，在旁边侧耳倾听，等待了好一会儿，并没有感觉到有人在此，于是摸着黑走了进去。

身处其间。一股飕飕凉风从里面的黑暗中不断地刮来。

我又听到了之前听到的那种哀嚎和哭泣声。

先前在上方的水潭那儿，听得并不真切，然而此刻，我却感觉是如此的真实，就好像有人在耳边喃喃倾诉，让人心里面越来越发毛。

难道，这前方就是牢房？

我的心中忍不住一跳，而就在这个时候，前面的黑暗中突然传来一个声音，冲着我这边喊了一下。

我能够听得简单的藏语，却知道这话儿，应该是问“谁在那儿”。

谁在那儿。自然是我。

不过我哪里能够让人发现，当下也是左右一看，身子朝着墙壁上一挤，人便攀到了通道的顶壁之上去。

这通道并非是人工开凿而成，而应该是地下河道之类地方，无数年腐蚀而出。故而并不规则，那顶壁时高时低，就造成了视线障碍，将我的身形给勉强遮掩。

我听到了沉重的脚步声，而且来的不是一个。

总共有两人，从我身下的通道朝着巨坑那边快速跑了过去，我仔细感受了一下他们的气息，觉得跟汨罗红顶之前的那两个随从，实力相当。

这样的修为，对于我来说，还远远达不到威胁的程度。

想到这里，我多少还是安心了一些，等了一会儿，那两人去而折返，其中一人却是说道：“这儿红顶长老都已经亲自检查过来，那个闯入其中的家伙都已经被神物给吃了，你何必疑神疑鬼，惹得跟着受累。”

我原本贴在岩壁顶上，听到这话儿，吓得差一点儿就跌落下来。

这人说的，居然是汉话，虽说有些西川口音，但是居然一字一句都听懂了。

另外一个人则说道：“你干嘛突然说起汉话，弄得我真不习惯！”

这人就是刚才出声的那个，跟前一人相比，他的汉语十分不流利，带着古怪的口音，含含糊糊，我也是勉强才能够听得懂。

我正奇怪着，却听到前面那人说道：“你不知道么，神谕降临了，将会选出新一代的神使，然后重新回归地表，神王的国度将再次降临，到了那个时候，你必须用这个跟那些奴隶沟通，不然如何维持统治？红顶长老一直都在提倡大家用汉语交流，也就是你，从来都不当一回事儿。”

汉语不利索的那个说道：“真的？你觉得我们真的能够重返世

间？你没听那些囚徒说么，现在外面的世界，跟以前不一样了！”

前一个人的声音陡然高了几分，厉声喝问道：“怎么，你敢质疑神谕？”

被这么疑问，那人便有些诚惶诚恐了，慌忙说道：“不敢，不敢，蒙阿多，你可别告诉红顶长老啊，我以后什么都不说了。”

两人渐走渐远，朝着通道的深处走去，而我则悄无声息地落下，不动声色地跟在他们身后。

囚徒！

从对方的话语里，我听到了这么一个关键的字眼。

也就是说，他们应该知道那些被抓之人是关在哪儿的，甚至他们本身就是看守囚牢的狱卒。

我若是跟着他们，说不定就能够找到我想要救的人。

想到这里，我毫不犹豫地紧紧跟随。

通道曲曲折折，还有好几处岔口，不过并不算远，很快我就感觉到前方有回声传来，应该是到了一个很大的空间。

果然，我走到尽头，却看见一个很大的地下溶洞，因为被大量的石笋遮掩，所以我并不能一眼望穿，却是见到这儿大致分为两个区域，一部分是在山壁之上掏出来的一个又一个黑窟窿，被一根根粗粝的黑铁给封死；而另一部分，则是一片湿漉漉的大水潭，上面也笼罩着铁笼子，分间相隔，半边在水下，半边在水上，却是一处巨大的水牢。

这是一个巨大的牢房，在牢房的四周点着如豆的火焰，将这里面给照得幽亮。

我还没有进入其中，便能够感觉到一股扑鼻而来的恶臭。

这出口有两个守卫，正在跟巡逻的蒙阿多两人攀谈，似乎是在了解刚才发生的事情，而就在这个时候，水牢那边传来一声尖叫，四人听到，顿时就朝着那儿跑去，而我则趁机走进里面，找了一个角落隐藏起来。

我刚刚藏好身子，便瞧见这四人从牢房里面拖出了一个人头蛇身的家伙来，一个肌肉格外发达的家伙扬起手中的鞭子，用力鞭挞。

他打得是如此的用力，以至于那蛇人的叫声凄厉无比，在整个牢房里面不断回荡。

大概抽打了七八分钟，这叫声终于是消停了，而行刑者收起鞭子，在那家伙的脑袋上摸了一下，朝着它身上吐了一口唾沫，接着让人将其抬下去。

我不知道这蛇人到底是死，还是晕了，不过瞧见这伙人暴戾的手段，就忍不住担心起来。

杀鸡儆猴，打完了人，那行刑者清了清嗓子，冲着周围大声吼了几句，接着又用汉语说道：“你们这些猪猡，给我听着，到了这里，就给我乖乖待着，谁要是敢闹事，它就是你们的下场。”

这警告声在空荡的牢房里面回响不休，又有哽咽的哭声从四处传来。

这行刑者一说话，我认出了他就是刚才的那个蒙阿多，当下也是潜伏着，不作动弹，而那家伙在发完威之后，却是带着人，心满意足地朝着牢房另一头走去。

我瞧见那边的灯火比这儿明亮许多，还有欢快的笑语传来，想必是看守者的房间。

至于那两个守门人，则又重新回到了门口，抱着一杆长枪，继续守候。

我在角落里静静地等待了一刻多钟，发现四下都归于宁静，那些看守者都不再此中，于是低伏着身子，开始在某些附在山壁里面的黑窟窿里面找寻起来。

因为这儿是在一个巨大溶洞的底下改造的，所以石笋和钟乳石颇多，倒也能够遮掩身形，我挨个儿找去，结果前面好几个都是空的。

这儿如此宁静，难道都没有人？

带着这样的怀疑，我按捺住焦急的心情，继续找寻，当找到第一个有囚犯的黑牢时，却瞧见里面蹲着的，竟然是一个巨大的老鼠。

不对，从某种角度上来说，它应该也是人，不过长着一个老鼠的头颅，却是与汨罗红顶有着好几分相似。

我在瞧向对方的时候，它也正好睁开绿色的眼睛，朝着我望来。

我当时被吓了一跳，然而那家伙却只是瞟了我一眼，然后麻木不仁地翻身，躺倒在地。

我赶快从这窟窿里走过，一直到离开了它的视线，方才想起

来，这个长得如同老鼠一般的囚犯，与刚才的那个蛇人一般，应该都是茶荏巴错地底的遗族吧？

不过与汨罗红顶不一样的，是它们并未有屈服于摩门教的淫威之下，而是选择了对抗。

所以它们才会被关在这里来的吧？

我心存疑惑，继续往里走，结果瞧见各种各样的古怪物种，但就是没有瞧见我们的人。

要不是那个蒙阿多用汉语喊话，我甚至都有些绝望了。

越往里面走，就越靠近监狱的守备，眼看着过了这一根石笋，就再无遮蔽物了，我的心中不由得焦急起来，而就在此时，却听到不远处的一个黑窟窿里面，传来了一道低低的呻吟声。

我心头一跳，当下也是快步走进跟前，透过那粗粝的黑铁栅栏往里瞧去，却见一个穿着灰色中山装的男人，正痛苦地捂着胸口。

我压抑住激动的心情，冲着里面低声喊道：“宁绸，是你么？”

第五十章 镇魔度母卓玛

听到我的声音，里面那个捂着胸口的中年男人猛然抬起头来，黑框眼镜后面的双眼流露出惊喜交加的目光，激动无比地低声喊道：“陈司长？”

确定是西南局的宁绸。我也有些兴奋，点了点头，对他说道：“是我，你怎么样，受伤了？”

宁绸苦笑着说道：“对，他们在我这儿，烙了一个印子……”

烙印？

这是当奴隶来用啊！

我不由得一阵火起，不过还得控制住自己的情绪，询问他的身体情况，问他是否能够自己走路。他点头，说之前只不过是中了点毒，现在清醒多了，应该无妨。

我又问其他人在哪里，宁绸告诉我，说大部分人应该都在这里，水牢那边应该还有，不过他也不是很清楚。

毕竟出现在这里之前，宁绸中了毒雾，大部分时间都处于昏迷状态。

尽管语焉不详，不过宁绸的话语还是给了我许多的信心，吩咐他不要轻举妄动，而我则继续去摸一下情况。他突然出声，告诉我一件事情，那就是看守这处监牢的，有一个很厉害的人物。

牢房乃要地，必然会有一高手坐镇，要不然这么多修行者一闹事，还真的有些麻烦。

宁绸只见过那人一眼，感觉就像有铅块压在心头一样，透不过气来，至于那人到底有多厉害。他却也不是很清楚。

他只不过是囚犯。

收到宁绸的警告，我又冒着暴露的危险，再次向前摸去，分别找到了与我同行的小沙弥桑日勒、二组的徐仕斐，以及之前被关在此处的二组成员，另外还有三个西南局的人员，也被关押于此。

找到这些人，我的心中既是欣喜，又是恐惧。

喜的是这些人没死，我就能够将他们给救出去，恐惧的是我一直找到快接近看守室的跟前，都没有见到我特勤一组的人员。

当日变故。身怀辟邪符的布鱼带着张励耘和白合突破重围，水遁而逃，但是林齐鸣、董仲明和朱雪婷三人，却是被抓了起来，倘若他们没有死的话，那就一定会被关押在这儿。

但是。一直到现在，我都没有见到他们。

难道，他们在水牢那儿？

我的目光移动，朝着右边那臭烘烘的水牢瞧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身后突然传来一声厉喝。

我回过头来，却见到之前跟着蒙阿多的那名狱卒正一脸酡红地朝我冲来，一边大声何止，一边抽出一把腰刀，仿佛要砍将过来。

暴露了！

这事儿对于潜伏至此的我无疑是一件坏消息，不过此刻的我，却是已经不在乎了。

事实上，倘若我谨慎一点，或许还是不会被发现。

但是这一切都没有意义了，因为我要救人，就必须将这些看守的狱卒都给解决掉，不然有这些人在碍手碍脚，我如何能够将众人给带出去？

要想救人，必先杀人。

眼瞧着那人冲到了我的跟前，抬手一挥，一道寒光倏然出现在我的胸口之上。

这人挥得又急又狠，显然是有着杀心。

这是要将我给就地正法啊？

唰！

他一刀，我一剑，两人就是如此的简单直接。

然而我从怀中掏出的饮血寒光剑，却比对方那把黑黝黝的腰刀要锋利不知道多少倍，而且握着兵器的手，也是各有不同。

剑意勃发！

这一剑不但将这人的长刀给斩成两截，而且还把他的身子分作两段，自胸口以下，上半身斜斜滑落，无数脏器从交接之处飙射而出，将这平地给染得一片血腥。

沉寂，死一样的沉寂之后，突然间，整个牢房里爆发出了喧天的喝彩声来。

这喝彩声，却是那些被关押在牢房里的无数囚犯发出来的。

看着平日里高高在上的狱卒此刻被如此简单地夺取性命，那些备受欺凌的囚犯顿时就将压抑已久的天性给一下子激发出来，哇啦哇啦地怒吼，在这一刻，各种不同的语言和叫声，汇聚在了一起。

民心可用！

我的眼睛一亮，心头突然生出一计，而就在此时，那个汉语水平很不错的蒙阿多也冲了出来，对着我大声喊道：“你是谁？”

饮血寒光剑虽然吸血，但是却止不住那家伙满腔的热血，我的脸上也沾染了许多，宛如一杀猪的屠夫。

一身鲜血的我陡然回头，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而是将注意力集中在了他腰间的那一串钥匙上。

就是这个！

我毫不犹豫地朝着他快步冲去，而蒙阿多显然是猜到了我的身份，冲着里面大声喊道：“都达绛玛，是那个人，是那个人！”

恐惧让他变得语无伦次，不过反应的速度却还算是不错，当我的饮血寒光剑猛然斩落而来的时候，他却也能够躲开，朝着旁边猛然一滚，仓皇逃离开去。

而就在他出声的那一刹那，我感觉到灯火通明的看守室里一阵气息暴涨，吹得里面的烛光摇曳。

果真有个顶厉害的角色！

等等，都达绛玛，这个名号，好像是藏族神话之中的二十一度母里，那被称作镇魔度母的密名啊？

我想起了解到的传说，心头一跳，知道不管那人到底是谁，他一出来，只怕我就有可能被他缠住，接着就陷入了生死苦战之中，根本来不及救人了。

那么，我务必要速战速决，抢到钥匙。

【深渊三法，风眼】！

唰！

炁场掌控，那朝着旁边滚落闪避而去的蒙阿多诧异地发现，自己这么一滚，却是滚到了敌人的脚跟边儿来，我一脚将他的身子给踩住，他还待奋力反抗，结果被我猛然扑住，饮血寒光剑以一个不可思议

的角度，插入了他的头颅之中。

噗！

这是坚硬的脑壳被利刃刺穿时发出的声响，那魔剑之上，一片红光游弋，发出了连我都有些心悸的光芒来。

蒙阿多身死，我毫不犹豫地扯开他腰间的钥匙串，接着回身过去，快步奔到了宁绸的牢房门口，一剑挥落，却是斩在了那巨大的锁链处，火花四溅，这门锁却是应声而断。

破了门，我将钥匙串儿丢给宁绸，让他将所有的牢房都给打开来。

所有？

宁绸一开始并没有理解到我的用意，下意识地愣了一下，而我则使劲儿地点头确认，沉声说道：“对，所有！敌人的敌人，就是我们的朋友——当然，先救自己人！”

这话儿我只说了一半，所谓敌人朋友论，不过是骗小孩子的玩意，更重要的是，我需要那些地底遗族的囚犯冲出来，制造更大的混乱。

也只有如此，我们才能浑水摸鱼，逃出生天。

也就是说，他们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就是最纯粹的炮灰——当然，对于那些被长年囚禁于此的家伙来说，获得自由，那是毕生的愿望，就算是抛头颅、洒热血，也是一种幸福。

这就是双赢。

宁绸是配合此次行动的西南局负责人，自然是精明无比，听到我的话语，很快就明白了其中的意思，推门而出之后，毫不犹豫地就奔到了旁边，准备开锁。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身后突然传来一股阴风。

这风幽幽，仿佛情人的红唇在耳边吹拂。

它是如此温柔和平缓，然而我却不由得出了一身冷汗，下意识地猛然一剑斩去。

倏！

那道轻风消失了，而我则瞧见一个白衣女子浮现在了我长剑之上的空中，悬空而立，手中两把古拙的青铜刺，一张脸模糊不定，唯有

那对黑色眼眸，却闪烁着凌厉的光芒。

是凝如实质的杀气！

那白衣女子偷袭没有得手，却并不着急，在空中缓缓飘着，两把比匕首稍微尖长一些的青铜刺微微交击。

叮！

这是一声微微的响动，然而就在此时，我感觉双脚一沉，低头看去，却见一双毛茸茸的爪子，突然从那岩地之中掏了出来，将我的脚踝给紧紧抓住。

镇魔？这分明就是御魔啊！

我奋力地抬了一下脚，结果发现那一对爪子的力量出奇的大，一时之间，我根本就动弹不得，而就在这个时候，我有感觉到一股劲芒从头上袭来。

那股锋利的劲道却是朝着我的右眼破空袭来，而当我抬头看去的时候，只瞧见漫天的锋芒，将整个空间笼罩。

在那一刹那，我有一种直面死亡的恐惧。

好厉害的家伙！

我也是久经战阵，自然知道这种恐怖的幻象之所以产生，是因为对方隔空将气息压迫在了我的眼皮之上，让我的势力受阻，只能够感受到漫天的锋芒，而一时之间琢磨不到对手真正的攻击之处。

而且，她攻击的，正是我拥有神秘符文的眼。

真实之眼。

对方如此的针对，让我不由得生出一身冷汗，不过多年的战斗经验使得我意志强悍，并不受影响地向后退了一步，接着按照着炁场的变化，朝前猛然一剑挥去。

没有受到刻意压制的左眼，能够瞧见饮血寒光剑正好将这扑落下来的白衣女子，给一剑斩成两段。

然而我却没有一点儿欣喜，因为我并没有从剑上，感受到任何回馈。

这是道幻影！

真人在哪儿呢，我余光一扫，却诧异地发现那白衣女子正朝着开门放人的宁绸扑去。

不好！

第五十一章 踏破地底天牢

那白衣女子并不是好斗争勇之辈，仅仅只是一瞬间，就弄明白了场中的情况，在袭杀我未果之后。毫不犹豫地转变了对象，一对青铜刺化作闪电，冲着打开牢房的宁绸背后刺去。

我想要救援，却不料脚踝处的那一对毛手力量出奇的大，陡然之间，却是动弹不得。

虽然我也挥剑，朝着脚下的毛手猛然挥去。

然而在出剑的那一刹那，我的心里已经在为宁绸的结局作了定论。

尽管作为西南局高手的一员，但是宁绸与这白衣女子的修为的差距还是有一段距离的，刚才那一刺。连我都差一点死于其手，他应该也是难以逃命。

要死了么？

就在这个时候，从宁绸打开的黑窟窿里面，陡然冒出了一个马脸壮汉来，捡起旁边一块巨大的石块，朝着那白衣女子的青铜刺猛然砸去。

那马脸壮汉并非仅仅只是脸长，而是长得真的与那骏马一般，一脑袋乱糟糟的黄毛飘逸，眼睛分立于长脸两侧，鼓得滚圆，尽管看着他受尽折磨，十分憔悴，不过怒火却将他心中的战意给点燃。熊熊燃烧。

砰！

白衣女子的青铜刺重重地撞在了那石块之上，顿时碎石飞溅，而巨大的力量也使得那马面壮汉朝后飞跌，重重地撞在了那刚刚打开的黑铁牢门之上。

即便如此，那马脸壮汉仿佛没有受到任何伤害一般，再次一跃而起，朝着白衣女子扑来。

壮哉！

猛，太猛了，这个不知道被关押多久的马脸壮汉，却是用那不要命的架势。将白衣女子给阻拦，而宁绸则不再管身后的争斗，继续一间牢房、一间牢房地打开，把里面那些被压抑许久的囚犯都给放出。

白衣女子到底是坐镇牢房的神秘高手，对于这硬憋着一口气的马脸壮汉毫不客气，当下也是唰唰几刺，将其给刺得血肉模糊。

然而就在此时，我也终于将抓住我脚踝的那对毛手给斩开，从后面袭击而来。

这个时候，马脸壮汉却是已经气息奄奄，濒临死亡。

而即便如此，他也是不断地大声吼叫着。甚至尝试着用自己的血肉之躯，去将那镇压者给抱住，以给我提供斩杀对方的机会。

不自由，毋宁死！

马脸壮汉的气势点燃了我胸口的激情，然而那白衣女子到底与他不是一个级别的对手，身子飘逸。陡然间就跃出了我与他之间的攻击范围，落到了靠近看守室的那一边去。

我猛然转身，却瞧见看守室那里，涌现出了二十来个身强力壮的狱卒，这些人有一大半都是那些奇形怪状的地底遗族，不过也有与蒙阿多一般的人类。

除此之外，还有三个将自己罩在深红色袍子里的家伙，不知面目。

敌方竟然在这小小的监狱之中，布置了这么多看守？

而我们这一边，宁绸正在手忙脚乱地给牢房开门，里面虽然也不断有各色囚犯爬出来，不过却普遍虚弱，而且有的甚至软弱得很，直接缩在里面。

那是在害怕，或者说是绝望。

被困久了，未必人人都如同刚才的那个马脸壮汉一般，有着必死的决心和勇气，更多的人，反而是一种盲从的心理。

那就是，倘若是能够逃走，那自然是一窝蜂的上，而逃不走，我躲在里面，秋后算账的时候，也算不到我的头上来。

这样下去，我们极有可能陷落于此处。

要晓得，汨罗红顶随时都有可能会赶到，到了那个时候，谁都逃不掉。

如何点燃那些人反抗的意志呢？

那就是要让他们瞧见，原本这些宛如猛虎般凶恶的狱卒，是如此的虚弱不堪，即便是这个被叫做都达绛玛的白衣女子，也不可能是他

们获得自由的阻碍。

要做到这一点，这白衣女子，必须死！

人的信心是需要战绩支撑的，我在一瞬间就下了决定，没有任何犹豫，扬起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就朝着那刚刚落地的都达绛玛冲去。

一人，一剑，毫无畏惧地朝着前方冲锋。

在很多吃过无数苦头的囚犯眼中，我这般做，根本就是过去送死。

这人会死么？

无数人的心头都浮现出了这么一个问题，而在我的身上，也汇聚着无数人的信心和勇气。

唰！

我气势汹汹地踏步而来，自有人上前阻拦，挡在我面前的是一个体型如猪一般大胖子，个儿足有两米高，完全就是一肉塔，双手短斧，朝着我的长剑挡来。

对方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而我则毫不犹豫地凌空跃起，把剑当做了刀。

力劈华山。

没有任何花哨，完完全全就是依靠着腰力而下的一剑，重重地斩在了那厚重得让人怀疑他如何提起来的一对短斧之上。

咚！

这是响鼓重捶的擂击声，而那一对短斧果真是结实无比，一向犀利无比的饮血寒光剑在这里终于没有能够将其劈开，不过即便如此，那玄铁铸就的短斧之上，却是出现了几道深深的裂纹。

而肉塔壮汉整个人的身子，也倏然朝下矮了一截。

当我落下来的时候，没有片刻犹豫，直接将这剑往前陡然一刺，从那短斧交叉的缝隙处，如灵蛇出洞，探入对方的心窝处。

肉塔壮汉在疾退，显得无比仓皇。

他原本想要凭着自己的一身蛮力，给白衣女子争取一点儿时间，也算是立上一个功劳，却没想到这事儿竟然会如此艰难。

他快，我更快。

在剑尖穿过短斧的间隙之时，我已然将龙气给陡然激发。

龙意与龙气，就宛如月亮与潮汐一般的关系，这一股气息陡然冲出，还没有等那剑尖接触，便已经将对方的心脉给封死。

肉塔男子朝着后方轰然倒塌，而我则越过了他的身子，朝着前方在此挥剑斩去。

这一次，却是直接面对那白衣女子。

都达绛玛，这是传说中镇魔度母的私名，敢叫这样名号的人，绝对不会是寻常之辈，而那白衣女子也是在这个时候，展现出了她最为强悍的一面来。

青铜刺螺旋而转，整个空间的温度，仿佛都下降了好几度。

莫名的，仿佛有寒霜降临一般，每个人的脸上，莫名地就多出了一层白色雾气，而我开始感觉到自己的身体，似乎陡然僵硬了一下。

就是这么一停顿，她却如同鬼魅一般，出现在了我的面前，陡然一下，朝着我的胸口刺来。

这一刺，无论是时机的把握，力量的精准还是角度的控制，都堪称完美。

常人根本抵不住这么一刺。

然而我却根本就没有管，而是猛然一剑回撩，朝着身后挡开过去。

叮！

朝着我胸口的这一刺毫无悬念地穿透了我的身体，然而这金属的碰撞之声，却是从我的身后传来。

我瞧见了面前这个白衣女子脸上的困惑，陡然伸手一抓。

炼妖壶观术陡然激发，这白衣女子立刻化作一道幻影，化作虚无，而刺入我身体里的那青铜刺也同样消失不见。

面前的这攻击只不过是幻象，真正的杀机，却是来自于我身后的方向。

那幻影消失之后，陡然之间，我的面前五米处，又出现了一道白色影子，再一次朝着我的身前袭来，而我则毫不犹豫地陡然挥剑，朝着她招架而去。

这一次，饮血寒光剑却是实打实地与对方相撞。

至于我头顶上突然出现的幻影，却再一次被我给无视了。

都达绛玛的手段诡异莫测，然而力量到底还是不如我强，被我这猛然一剑给劈道，却是朝着身后跌落而走，而几次的失败也给了她相当大的挫折，脸上顿时就露出了又惊又疑的神色来。

她想不明白，明明两次堪称必杀的手段，为何都会被勘破，而且还被我利用着，进行了反击。

我没有给她任何的解释，一阵穷追猛打。

白衣女子连连后退，而旁边不断有人扑上前来阻拦，结果都被我或者重伤，或者击杀，完全就是势如破竹的架势。

瞧见我这般的生猛，无数心怀疑虑的囚犯都忍不住高声欢呼起来，都纷纷冲出囚笼，有的帮助打开牢房，有的则捡起地上的武器，与这些守卫搏命。

气势如虹！

瞧见牢房里面的变化，我没有片刻欣喜，而是不断地向前，试图将那白衣女子给斩杀于剑下。

身处敌营，我所要做的并不仅仅是救人，而且还得消耗对方的高端力量。

这样的顶尖高手，每死一个，我们的人就会多一分的安全。

所以，她必须死！

然而似乎感受到了我浓重到极点的杀意，那女子一开始还勉强抵挡，到了后面，却是根本就不与我做正面交锋，而是不断地躲在看守的身后，然后兜着圈子逃遁，到了最后，她硬是拼着被我一剑挑破背部的痛苦，朝着出口处逃遁而去。

她的身法比小白狐儿更加敏捷，一遁入黑暗，顿时就不见踪影。

穷寇莫追，我并没有穷追不舍，而是回过身来，着手救人，而在这个时候，我却听到水牢那边有人激动地朝着我喊道：“老大！”

第五十二章 革命尚未成功

这一声“老大”，叫得我心花怒放，猛然回转过头来，却瞧见一身湿淋淋的董仲明。被人给搀扶着走出了水牢。

那水牢可不是什么好地方，浸泡其中的董仲明脸色发白，一身泥浆，好几道血痕从他的衣服里炸裂开来，显然是吃过不少苦头，我快步走上前去，不管他那一身熏人的恶臭，拉着他的胳膊关心道：“你还好吧？”

董仲明摇头苦笑道：“都是些皮肉伤，我倒也还能够抵得住，就是泡在水里太久。双腿有些发软。”

我的气息顺着他的胳膊往里走，大概查探了一番，发现果真如同他所说的那般，并无大碍，于是点了点头，又问道：“其他人呢？”

听到我的话语，董仲明摇头苦笑道：“我醒过来后，就一直待在水牢里，不清楚情况，倒是见过雪婷一眼，不过她后来被那个白衣女子给带走了……”

这话儿说得我眉头一阵皱起，心头发苦。

只找到董仲明一人，我的心里多少还是有些失望的。不过我瞧见他一脸的虚弱，却也不愿意多讲，拍了拍他的肩膀，吩咐道：“你多加小心，我去将那些家伙给料理了。”

都达绛玛逃走，不过牢里面的看守势力依旧庞大，在那三个红袍萨满的带领下，正在将那些囚犯一步一步地逼退，想要控制现场。

与此同时，还有人围了上来。在我周遭布阵，想要通过协作的方式，将我给拿下。

对于他们的企图，我不由觉得好笑，那都达绛玛如此厉害的女子，都知道不能力敌，赶紧跑路，这些人居然还有胆子控制现场，简直就是没有将我放在眼里。

还没有等那七八人集结成阵，我便抽出饮血寒光剑，冲入了敌群之中。

这些人，个个都是精悍之辈。若是跟地表世界相比起来，恐怕也只有像茅山这般的顶级道门，方才会拥有这般多的高手，他们单个儿挑出来，都有着不错的本事，集结而成。自然更是厉害无比。

要不然他们也不会有自信，在那所谓“神”的带领之下，重返征

服之路。

不过事情从来都是相对的，厉不厉害，也要看跟谁比。

作为我的对手，无疑是他们的悲哀。

冲阵，破、破、破！

长剑纵横，利剑化作漫天影光，陡然之间，竟然没有一人能挡，这些平日里威风赫赫的狱卒，即便是在天巴错也显得格外神秘的精锐，在饮血寒光剑的压迫之下，却也没有一人能够站出来拯救世界。

没有一人！

我的一个冲锋，便将这阵法给破得七零八落，而后我更是毫无情面地大开杀戒，能夺人性命，便夺人性命，不能，则让其重伤。

总之，就是极力消耗对手有限的实力。

唰！

我凭着一把长剑，杀出了重围，身后伏尸断肢无数，无数身受重伤的狱卒在绝望的哀嚎着。

这哀嚎声，比之前牢房里面传出来的哭泣声更加尖厉而绝望。

施暴者，第一次感受到了这样的恐惧。

咚！

最终还是有人拦在了我的面前来，那是一个手持铜像的红袍萨满，那铜像是个半裸的蛇女，一对眼睛却是用极品翡翠镶制，有着宛如汨罗红顶眼珠子的光芒。

而就在我被阻的一瞬间，镇压了许多囚徒的另外两个红袍萨满，也朝着我这儿围了过来。

他们是如此的默契，显然也是瞧出来，此番哗变因我而起，也会因我而终。

将我拿下，万事皆休。

攻击在一瞬间完成，三人从不同的角度朝着我攻击，一时间鬼影森森，劲风处处，危险从四面八方袭来，让人浑身生寒。

手持铜像的那萨满，手中的蛇女铜像能够让人恍惚不稳，却是个精神冲击的高手。

另外两个，一个炼鬼，那鬼灵幻化万千，让人烦不胜烦；而另

外一个，则是十分厉害的刀客，手中一把剔骨刀，神出鬼没，往往能够在最不可思议的地方出现，角度诡异地朝着我递出杀招。

高手，都是高手！

没有一个庸者，然而他们终究还是比那白衣女子都达绛玛相差一些，跟汨罗红顶比起来，却更是不如。

艺高人胆大，而我却是站在了一个很高的境界。

在这样的情况下，我需要考虑的，并不是如何抵挡这些人的攻击，而是找谁作突破口而已。

在一瞬间，我选定了一人。

就是那个鬼修。

与寻常的修行者相比，鬼修算是最为速成，而且威力巨大的修行方式，不过唯一的一个缺点，就在于碰到了我这样一个出身茅山的家伙。

我是茅山道士出身，最擅长的，不就是抓鬼降妖么？

茅山掌心雷！

轰！

一声爆响，漫天的鬼影倏然一清，露出了那个家伙惊恐无比的丑脸来。

连我都没有想到自己的这一下，竟然有如此效果。

看起来，久居于地底之下，这些人都已经忘记了世间竟然还有雷电这么一回事儿，更不知道，这融合了九天之雷意的茅山掌心雷，却是如此的克制。

至阳至刚的掌心雷与诸般鬼物轰然撞击，后者顿时灰飞烟灭，而我则趁着那人失神的一瞬间，将饮血寒光剑朝着他猛然掷去。

那人是个顶厉害的高手，即便是诸般鬼物都被雷意轰击得灰飞烟灭，却也能够避开我这雷霆一击。

堪堪避开了那饮血寒光剑，那人气急败坏地冲着我怒吼道：“你毁了我的所有，我要……”

后面的狠话还没有撂出来，饮血寒光剑却从后面折返，一剑刺穿了他的胸膛。

所有的言语，都化作一口老血喷出。

饮血寒光剑之上的气息十分复杂，被这么一逼，那人便直接死去，再也没有任何话语要讲。

黄泉之上，我不作陪！

我手一伸，饮血寒光剑便有倏然回到了我的掌剑，而手持长剑的我则毫不犹豫地再次冲将上去，朝着另外两名萨满毫不留情地袭杀。

饮血寒光剑在我手上，虽然不如心魔附体时那般，宛如飞剑，不过些许周折，倒也可以。

再一次上前的时候，攻守之势在瞬间转变。

此番我占据着绝对的主动权。

不过即便如此，那两人相比起之前的那个鬼修，更加难以对付。

倒不是说他们比鬼修厉害许多，只不过是后者我比较克制，而前者两人配合起来，则显得格格外难缠，我不得不打起十二分的精神起来，免得被这两个家伙给阴到。

一时半会拿不下这两人，我也不着急。

在人群里面混战，我的对手除了他们两人，还有别的狱卒。

那些人都是个中强手，比起其余长期虚弱的囚犯来说，实在是厉害许多，虽然已经许多囚犯自发地组织起来，与这些人反抗，不过还是不断被打压。

我自然不能放纵此事，于是在拼死打压那两个红袍萨满的同时，我还不断地用饮血寒光剑，轻取这些人的性命。

比起那两个棘手的红袍萨满来说，这些人，在我眼里，不过都是些插标卖首之徒。

性命都掌控于我手！

没多一会儿，牢房里面的战斗已经进入尾声，除了那两个红袍萨满之外，其余的狱卒，大多数都已经躺倒在了地上。

那些死的还好，重伤者全部都被发泄愤怒的囚犯给活活虐死。

一报还一报，不过如此。

随着自己的人越来越少，那两个红袍萨满终于开始恐惧了，就在我与那铜像人交手的时候，另外的一个刀客，却化作了幻影，朝着洞口处奔逃而去。

在他的心中，恐怕大势已去，唯有留得性命，最为重要。

殊不知两军交战，最重气势，他的心一弱，就将自己给逼到了绝境里去。

他一逃开，旁边立刻冲出一人来，将他给顶到了墙壁上去。

出手的，竟然还是那个马脸壮汉。

他居然还没有死？

被撞倒在地的刀客也没想到，这洞穴之中，除了我之外，居然还有人能够威胁到他，跌倒在地的他都还没有反应过来，立刻被七八人给扑倒，接着超过四个人，张开嘴巴，朝着他的脖子、耳朵和下体咬去。

这恨意，让我都有些毛骨悚然。

我与那铜像人依旧还在激烈交手，然而听到那同伴惨烈的叫声，铜像人也终于开始不淡定了。

他的心态一变化，便立刻被我抓到破绽，直出一剑。

倏！

这一剑，将对方给直接钉在了墙壁之上去。

咳、咳.....

那红袍萨满喉咙里面仿佛有血痰，咕啷了一声，最终还是闭上双眼死去。

战斗结束，我将长剑拔出，根本就没有瞧地上的死者，而是转身过来，询问围过来的宁绸说道：“救出了几个人？”

宁绸指着旁边十余人，对我说道：“都在这里了，有第二批的，也有第一批的，不过陈司长你手下的人，我只瞧见了小董，其余人都没有见着，而且总局的黄组长，还有我们局的何处长，都不再其列.....”

我双眼顿时就睁开了来，难以置信地问道：“什么，他们都不在？”

宁绸点了点头，丧气地回答道：“是！”

第五十三章 一切为了自由

集结在我面前的这一帮残兵败将，除了董仲明、宁绸和小喇嘛桑日勒之外，其余的都是参与第一次和第二次救援的相关人员，不过最主要的骨干分子。或者负责人，都不在其间。

这让我心中一阵憋闷，不知道他们到底是死了，还是被另外关押了起来。

我朝着四周找寻一圈，问道：“还有没有剩下活口？”

仿佛听到了我的问话，从那帮地底遗民的人群中，押出了一个狱卒来，在他旁边的，正是刚才屡次三番帮助我的那个马脸壮汉。

马脸壮汉用并不熟练的汉语对我说道：“这个，是看守。心，还算善良，就没有，杀死他！”

这人刚才与都达绛玛交手的时候，浑身被刺得血淋淋的，我都以为他快要死了，却没想到生命力如此顽强，居然会又存活了下来，我有些意外地询问道：“敢问贵姓？”

马脸壮汉摸着脑袋琢磨了一下，方才说道：“贵姓？哦，我叫做马拉多拉，是豪斯族的护法武士，被那个叫做阿摩王的疯子。抓到这儿来的。”

我点了点头，没有多问，而是一把揪起那个仅存的守卫，对他沉声问道：“我们的其他人，到哪儿去了？”

那人是个软蛋，低下头去不敢看我，哆哆嗦嗦地回答道：“我不知道，不知道……”

话还没有说完，饱饮鲜血、湿漉漉的饮血寒光剑便架在了他的脖子上来，我用一种杀气凛然的语气淡然说道：“我不想问第二遍。告诉我，我们的人，现在在哪儿？”

那守卫张了张嘴，还没有说话，旁边的马拉多拉便出言阻止道：“嘿，这位阿洛，他人不错，是看守里，对我们最好的一个，你能不能……”

我没有理会马脸汉子的求情，而是左手猛然掐在了那心存侥幸的看守脖子上，死死抵着。一字一句地说道：“最后一次机会！”

或许是瞧见我刚才杀了他许多同伴的缘故，那人最终没有能够坚持住，一下子崩溃了，哭喊着说道：“我真的不知道啊，我一直都没有

出去过——不过我听他们说，抓来的人里面。有一部分，是用来祭神了！”

我挑着眉头说道：“祭神？”

看守疯狂点头：“对，是祭神，就是挑选资质最好的囚犯，拿去给神上供，至于最终如何，这个我真的不知道，都是那些萨满大人的事情啊……”

这人一边喊着，一边抹着鼻涕口水，显然是吓得不轻。

我瞧见他说出了实话，没有怎么为难他，将他交回给了那帮地底遗族，长吸一口气，然后回头对那马脸壮汉说道：“你们什么打算？”

这马脸壮汉在那六七十个地底遗族之中，算是比较有威望的一个。

一众人等，都以他和另外几个从水牢里解放出来的家伙为首，而这些人里只有他能够用汉语交流，所以我才会咨询他的意见。

听到我的问话，那马脸壮汉毫不犹豫地說道：“逃出去，回到茶茭巴错，那里才是我们的家！”

他用汉语说完，又用另外一种语言说起，他身后的无数囚犯顿时群情汹涌，显得十分激动，我点了点头，对他说道：“既如此，那我们一同离开吧！”

马脸壮汉带着几个囚犯首领，对我躬身施礼，而我则没有一点儿关注，让董仲明、宁绸和桑日勒等人将我们的同志给组织起来，然后由我带队，朝着天牢门口冲去。

我与那三名红袍萨满的交手虽然迅速，但是这样的时间里，已经足够上面的人反应，并且组织增援了。

为今之计，只有折回那天坑之中。

想到这里，我毫不犹豫地朝着回路走去，而果然不出我的所料，走到第二个岔路口的时候，便有人从另外一条道路那儿，朝着这边掩杀而来。

为首者，依旧还是那个白衣女子。

哦，不对，虽然是一样的打扮，但是这个白衣女子并非先前与我交手的都达绛玛，手上的武器也不是青铜刺，而是一根精致的黄金禅杖。

这是另外的一个度母。

那女子一出现，立刻斩翻了好几个地底遗族，凶悍莫名，不过为了生存，获得了看守武器的地底遗族却没有半点儿妥协，扬起手中的武器，便朝着那女子，和她身后的队伍奋力拼杀而去。

看得出来，血勇，方才是这些地底遗族骨子里真正的气质。

我在前面带路，根本就不理会身后的任何情况。

脚步飞速，很快我们就冲回了那巨大的天坑之中来，然而当众人瞧见在篝火那边俯卧着的巨型暴龙之时，每一个人的脚步，都下意识地停滞。

尽管身后的追兵凶猛，但是大家都被那头宛如一座肉山的暴龙给震撼到了。

才出狼穴，又入虎口？

我带着宁绸、董仲明等人，一路冲到了那巨型暴龙的跟前来，感觉身后的人仿佛都没有跟来，回头一看，却见马拉多拉这一帮彪悍凶狠的地底遗民，居然都扑在了地上，口中高呼道：“摩呼罗迦，摩呼罗迦……”

我瞧见这帮家伙把那暴龙当做神一般的供奉着，顿时就是一阵诧异。

不过就在这个时候，衔尾追击的白衣女子也终于杀到，一连斩杀了好几人，这些伏在地上的家伙方才惊慌失措地朝着我的这边躲了过来。

恐惧终究还是战胜了信仰。

我站在那头昏沉睡去的巨型暴龙跟前，越过朝着我仓皇逃来的地底遗族，瞧见一个矮小的红袍萨满，在两名白衣女子和源源不断的援兵簇拥下，走到了跟前来。

那个矮小的红袍萨满脑袋上，戴着一顶造型古怪的红色尖帽。

这人便是汨罗红顶。

没想到他居然这么快就赶到了现场，想必他的居所，离这儿并不算远。

我想不到汨罗红顶会这么快赶来，而汨罗红顶对于我的出现，也是诧异非常，被黑暗笼罩着的脸孔之上，一对碧绿色的眼眸凝望了我许久，方才徐徐说道：“你真的是让我很诧异呢，没想到你居然没有死。”

我冷然笑道：“你都没死，我又如何敢先走一步？”

汨罗红顶麾下的摩门教徒，将整个通道都给堵得严严实实，他身后的那些人，个个都是精悍之辈，训练有素，宛如一支军队，反观我们这边，个个仓皇不已，跟丧家之犬，没有多少区别。

这样一对比，方才能给感受到汨罗红顶那满满的信心，到底是如何而来的。

有着这样的支撑，即便是出了这么大的变故，那汨罗红顶也是一点儿都不惊慌，而是慢悠悠地说道：“我很想知道，在地面上的世界里，像你这样的人物，到底有多少？”

看来蒙阿多他们说的话，并不是虚假，这摩门教供奉的神灵，果真有反攻地表的打算。

我微微一笑道：“地表之上的人类，数目亿万，就算是百里挑一、千里挑一、万里挑一，像我这样的人，也是数不胜数。像你们这些坐井观天、夜郎自大的角色，还是守在这一亩三分地里，安全一些。”

我的话一出，汨罗红顶身后那些人顿时就有些惊慌，而他本人却是哈哈一笑，冷然呵斥道：“妖言惑众！”

我眉头一挑，淡然说道：“怎么，你不信？”

汨罗红顶嘿然说道：“你应该知道，你们的人里面，有的人已经投向了你们，所以你们的事情，我都清楚，就连你，黑手双城，我都知道得一清二楚！”

他说的那人，正是黄文兴这个狗东西。

我耸了耸肩吧，顺着他的话语说道：“既然知道老子的威名，那还不赶紧让出一条路来？惹得我火了，直接将你这百年基业，都给毁了去！”

我天马行空地乱说，而汨罗红顶则只是笑着摇了摇头。

他在讥讽我的狂妄。

被困在这样的地方，还敢说出这样的狂言，这样的家伙，当真是个妄人！

摇头过后，汨罗红顶对着那些仓皇逃出来的地底遗族说道：“你们这些不服从教化的野兽，阿摩王对你们如此友好，不但将你们从满是熔浆、震荡和寒冷的茶荏巴错深处给带回来，而且还教你们知识，没想到你们不但不臣服，反而跟这恶魔混到了一块儿去。神是仁慈的，也是

不可侵犯的，给你们十数时间，统统给我滚过来，要是不从，统统杀掉！”

他的这话语里面，用上了迷魂术，声音在整个空间里面回响，充满了无上的威严。

许多地底遗族都有些动摇了，下意识地往回走去。

然而这个时候，那个马脸壮汉站了出来，冲着汨罗红顶破口大骂，接着振臂一呼道：“自由，自由！”

一声“自由”，将这些地底遗族血脉里的悍勇都唤醒了，从者如云。

汨罗红顶气急败坏，冲着这边说道：“你们这些不见棺材不掉泪的家伙，让你们知道，得罪了神，到底会有多恐怖——娑罗、摩呼罗迦……”

他口中喝念着咒语，充斥空间。

而几秒钟之后，在所有人惊诧地注视下，那头沉眠的暴龙，缓缓地抬起了头颅来。

吼！

第五十四章 勇者从来无畏

陡然苏醒过来的暴龙，扬起头颅，朝着黑色的天空猛然一阵巨吼。

嗷呜……

那声音充斥在整个空间之中，顺着无数的通道。朝着周遭蔓延而去，而那暴龙凶悍暴戾的气息，也在这一瞬间爆发，许多修为稍弱的人在它的面前，根本就站不住脚，直接就瘫软在地。

“摩呼罗迦、摩呼罗迦……”

人们痛哭着，哭喊着它的秘名，乞求着这位暴君能够稍微施展一点儿它的仁慈之心，放过这些误入其中的可怜虫。

整个现场，只有两个人屹立而站。任凭那风声呼呼，却也根本不受影响。

我，以及汨罗红顶。

两边阵营的头目，在这苏醒的暴龙面前，面不改色。

大将之风！

我连看一眼这暴龙的心情都没有，淡然自若地看着通道那边的汨罗红顶，而他则显得格外狂放，将手中的禅杖高高举起，厉声喝道：“你这恶魔，这回看你往哪里跑！”

我平静地说道：“我不跑，只是想问你一个问题。”

汨罗红顶得意地说道：“是想跟我求饶么？”

我摇头，说道：“我在牢房里，有一些同伴并没有找到。所以想问你，他们人现在在哪儿？”

汨罗红顶哈哈大笑懂啊：“在哪儿？哈哈，实话告诉你，他们已经被交给了阿摩王大人，至于你，要么跪地投降，要么就等着被伟大的摩呼罗迦给吞噬吧！”

我缓缓拔出了手中长剑，将剑身贴着我的额头，对自己，也是对旁人说道：“勇者。无畏，不要让你的心，瞧不起自己……”

勇者，无畏！

听到我的话语，董仲明、宁绸等人都摇摇晃晃地走到了我的身

边来，而那马脸壮汉却也拉拽起身边那些低伏着乞求宽恕的同伴，站在了我的身边。

既然要死，那就选择有尊严的死去。

至少我们可以看得起自己。

当瞧见我们这些人，面对着仿佛无可抵御一般的巨型暴龙，都毫无惧意之时，那汨罗红顶终于暴怒了，愤怒地吼道：“你们这帮蠢货。既然如此，那就去死吧。摩呼罗迦，我以神的名义，命令你，将这些人，都给我杀死！”

汨罗红顶高高地举起了手中的禅杖。上面的铜环被他摇得咣啷作响。

直立起来的暴龙，几乎如同一栋高楼一般，听到汨罗红顶的话语，陡然低下那巨大的头颅来，一对黑色的眼眸散发出死亡的光芒。

吼！

它一声大叫，口中的腥气喷出，吹得我头发飞舞，紧接着这家伙张开大嘴，朝着我们这边咬了过来。

啊……

我们身边有人受不住这种恐惧，忍不住大声地喊叫了出来。

这恐惧仿佛是瘟疫一般会传染，随着那巨型暴龙的头颅和巨吻越来越接近，众人都以为逃无可逃了，都放弃了挣扎，只是用尖叫声，来宣泄自己心中的恐惧。

然而让汨罗红顶为之惊讶的事情是，作为那摩呼罗迦第一目标的我，却依旧不慌不忙，甚至还面带微笑。

他难道不怕么？

就在汨罗红顶又惊又疑的时候，我那把贴在额头之上的长剑，陡然之间朝上而去，直直地指向了那头暴龙。

这剑在暴龙的面前，甚至不如一根针。

错了，根本就是一根毫毛。

然而让所有人惊讶的事情出现了，那头被汨罗红顶寄予厚望，被地底遗族称之为“摩呼罗迦”而为之跪拜供奉的巨型暴龙，在此时刻，居然硬生生地停止了。

它在害怕！

当时的场面，从极动到极静，只用了一瞬间，接下来的几秒钟，整个巨坑之中，竟然是一片寂静。

所有人，喘气都不敢大声，生怕打破了这样的平静。

到底是怎么回事，这头暴君怎么停下来了？

最先打破这宁静的是汨罗红顶，他高举着手中的禅杖，喝念着咒语，试图御使着这头暴龙像我发起了进攻，然而无论他如何上蹿下跳，都没有办法让那家伙动一下。

就在这个时候，董仲明却突然喊了起来：“老大，你快看，那家伙脑袋顶上的，是不是鬼鬼？”

听到董仲明的提醒，大家纷纷抬头望去，却见果然有一个少女站在那暴龙的头顶之上，顿时就议论纷纷，而汨罗红顶也朝着那上面瞧去，脸上露出来的表情，就好像刚刚吃了一大口屎一般难受。

我没有回答董仲明的话语，而是将长剑猛然前挥，高声喊道：“给我杀了这些吹牛逼的家伙，狗蛋！”

狗蛋！

这就是我对无数人称之为“摩呼罗迦”的暴龙，故意取出来的昵称。

那家伙却并未嫌弃，而是仰天一阵狂吼，从我们的头上凌空跃了过去，那巨大的脚掌猛然踩在了摩门教的人群之中。

它这一下来得无比震撼，几乎是出乎了许多人的意料，所以好多人根本就来不及躲闪，直接被踩在了下面。

在这上百吨的重力碾压之下，修为的高低已经变得不是那么重要了。

无论是谁，都难逃一死。

不过即便如此，我还是能够瞧见汨罗红顶，以及旁边最厉害的那几位，却是及时地躲入了通道里面去，逃过了一劫。

对于这个结果，我并不气恼，因为这是应有之事。

我既然能够逃得脱摩呼罗迦的追杀，汨罗红顶自然也能够轻松避开，他若是躲不过，我反而会感觉到诧异。

然而这结果对于那暴龙来说，却并不情愿，它用自己的脑袋疯狂地撞击着那通道处，巨大的震动从周围的山体处传来，轰隆隆，整个

空间都在颤动，而鬼鬼也不敢在它的身上待着我，跃到了我的身前来。

鬼鬼冲到我的跟前，瞧见董仲明等人，惊喜地喊道：“老大，人救出来了啊，我哥哥呢？”

瞧见一脸期待的鬼鬼，我摸着鼻子说道：“鬼鬼，这个事情……”

她明显听到了我话语里面的犹豫，泪水在一瞬间就流了下来，对我说道：“他难道死了？”

我连忙摇头说道：“没有，没有，只是暂时找不到他。”

鬼鬼恍惚地问道：“那该怎么办？”

我指着身后这一大帮憔悴不已的囚徒，对她说道：“你放心，我一定会把你哥哥给找出来的，不过在此之前，这些人，我得先将他们给送回去，保证他们的安全！”

鬼鬼瞧见这些人，心头一阵凄凉，点了点头，却不知道说什么。

经历过这么多的变化，这个时候众人也终于反应过来，原来这头巨型暴龙，居然是站在我们这一边儿的，董仲明和宁绸等人自然是兴高采烈，而马脸壮汉一群地底遗族更是夸张，载歌载舞，有的甚至跪倒在地，朝着我不断磕头。

我并没有居功自傲，这个诡异的地方，依旧是十分危险，当务之急，是如何逃出此处。

我四处观察了一番，却不得其解，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鬼鬼却突然对我说道：“老大，这件事情，还是交给它来做吧！”

鬼鬼指向了那头正在疯狂制造地震的摩呼罗迦，我陡然间也醒悟过来。

这畜生被羁押于此，不知道多少年，对这里的地形结构，肯定是比我们这些初来者，以及马脸壮汉那些遗族囚犯，要来得熟悉许多。

想到这里，我朝着那头专心撞墙的暴龙吹了一声口哨。

这畜生的意志太过于庞大，我根本没有办法如同降服巨鹰和陈慎一般地将它给降服，最终还是需要用鬼鬼的蛊虫阿依娜来做交流。

不过听到我的唢呐，它倒也能够停止攻击，回头过来瞧我。

鬼鬼爬到了它的鼻子，与它沟通了一番，过了一会儿，鬼鬼朝

着我招手，对我说道：“哥哥，它让我们都抓住它的背鳍，说可以带我们离开这里。”

听到这话儿，我没有一点儿犹豫，让众人纷纷爬上这畜生的后背上。

摩呼罗迦的背部之上，有许多的褶皱以及背鳍，再加上它庞大的体型，所有人都攀上去，对它也是基本上没有任何负担。

不过对于这件事情，很多人还是有些抗拒的。

毕竟，在大家的眼中，这家伙实在是太恐怖了，而且那气息都能够让人瘫软在地。

但对于生的希望，最终还是战胜了内心的恐惧。

几分钟之后，所有的人都攀上了那条巨型暴龙的背上，密密麻麻，就仿佛它的身上，多了几十只虱子一般。

当大家都满心兴奋地攀爬上了这巨兽的背脊之上时，董仲明看着离自己显得有些遥远的地面，满脑子疑惑地向我问道：“老大，我们怎么出去呢？”

是啊，怎么出去？

这暴龙的确是庞大无比，不过依照着它的体型，也钻不了任何洞穴啊，那又怎么带着我们离开？

所有人的心头都是一阵困惑，而我也不知道该如何回答，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头暴龙突然后腿猛然一蹬，径直朝着那坑壁之上攀爬而去，巨大的动能让所有人都为之眩晕，我惊声提醒道：“都抓紧了！”

一阵天旋地转，几秒钟之后，那暴龙居然带着众人离开了地面，不断往上攀爬，到了最顶端的时候，纵身一跃。

轰！

第五十五章 乐极便会生悲

巨大的撞击让所有人都为之震撼，让我根本没有想到的事情是，这头暴龙所谓的方法，居然是直接冲到了这巨坑的顶上。然后用脑袋，重重地撞击穹顶。

这，到底是在干嘛？

我心惊胆战，不过到底还是比别人要镇定许多，身处于它脖颈位置的我扬起手中的长剑，将不断跌落下来的巨石给挑飞。

暴龙撞击了两下，上方突然空了一大块出来。

巨大的石板朝着下方轰然砸落而去，而这个时候，我瞧见那破开的窟窿处，居然出现了那神眠之塔。

居然。真的出来了？

我满心的震撼，而那暴龙却是趁机一跃，直接攀在了断口处的边缘，利爪一抓，身子再一次向上纵去，再一次落地的时候，脚掌居然踩在了先前我们潜入其中的石屋村落之中。

此刻的天巴错灯火辉煌，显然是已经接到了预警，人们从各地汇聚而来，正朝着那神眠之塔集结而去。

然而他们终究还是没有想到危险会来得这般快，那头暴龙几个踩踏，大片大片的石屋都坍塌倒地。

眨眼间就有许多生命在此消失。

那头暴龙本质上还是邪恶的，也充满了杀戮的倾向。这一点并没有随着被我掌控而消失，它虽然也懂得保护我以及我身边的成员，但是对于不属于我方的生命却毫不留情。

它最大的乐趣，就是用自己的大脚掌，一下将其踩成肉糜。

它就仿佛是潘多拉打开魔盒时放出来的恶魔，一出现，立刻就开始了恐怖的破坏和杀戮。

摩呼罗迦迈着又粗又壮的双腿，在大地之上撒欢儿地跳跃着，横冲直撞，仅仅不到一会儿的时间里。那高高的神眠之塔就给撞塌了大半，而天巴错正中心处的庙宇，也给踩成了一片废墟。

满目苍夷，绝对是满目的苍夷！

当然，死气沉沉的建筑，并没有让这头暴龙生出太多的兴奋

来。

它真正的乐趣，还是那些四处跑动的人群和兽类，任何出现在它黑色眼眸中的活物，都逃不过它这一阵狂追，以及巨掌践踏。

这天巴错的建立，也许经历了上百年的时光，然而破坏。却仅仅只需要几分钟。

当我叫鬼鬼让这家伙悬崖勒马的时候，它已经将这一整片区域给弄成了一堆废墟，而那些对我们威胁最大的摩门教信徒，则都变成了无数的伏尸和肉糜。

在废墟之中，或许还有许多幸存者，不过已经形成不了气候了。

事情的发展是如此的戏剧性。让人真的有些接受不了。

即便是此刻那汨罗红顶再次出现在我面前，估计也改变不了什么，因为此时此刻，对方已经是大势已去了。

唯一的问题在于，那些消失不见的战友，到底身在何处。

而那所谓的阿摩王，会不会回来。

想到这些，我的心中又不由得一沉，那种强烈的乐观心态顿时就收敛了起来。

鬼鬼将发狂了的暴龙给控制住，停在了距离天巴错村落不远的林子旁，将身子低伏了下来，上面的众人纷纷滑落到地。

下来的人里面，大多数的脸色都是苍白的，连站立都有些不稳，更有人甚至一着地，就趴在地上，大吐特吐，恨不得将胃里面的所有东西，都给吐出来。

即便是我，也有一种强烈的呕吐感。

这暴龙的身上，真的是太颠簸了，剧烈的失重和超重在瞬间转换，让人头晕目眩，过好久都不能平静下来。

不过我恢复得很快，让几个负责人统计了一下，发现我们这边，除了几个吐得不省人事的家伙外，倒是没有谁落下，不过那一帮地底遗族里，却是弄丢了五个。

想来他们是在剧烈的颠簸之中，被甩飞出去了。

这个消息让人听着有一些沮丧，不过很快大家都在为自己的新生而欢欣不已，我瞧见那些忍不住载歌载舞起来的地底遗族，不由得长

叹一声。

这些人，倒是挺容易满足的。

我走到了马脸壮汉的面前来，对他说道：“马拉多拉，我准备带着我的人回到地表世界去了，至于你们，到底是怎么打算的？”

马脸壮汉对我说道：“回家，我们要回家。地表世界，肯定很好，不过茶荏巴错，才是我们的家，我们会越过瀑布，返回自己的家园去……”

他的回答并没有出乎我的意料，温和地笑了笑，我踮起脚尖来，拍了拍他的肩膀，然后说道：“既然如此，那我们在此告别吧，希望你们能够找到自己的家，也希望你们永远都能够自由！”

马脸壮汉回看了一眼几个遗族首领，然后带着众人，朝着我施了一个大礼。

我赶忙将他给扶起来，结果他硬生生地拜了三下，方才起身说道：“阿洛，你是我们地底各族的救命恩人，如果你有一天，能够来到我们的部落，你将会受到最高规格的待遇。”

所有的地底遗族，都朝着我拜了三拜，又向那头巍峨如山的暴龙拜了一下，然后相互搀扶着，朝着瀑布的方向走去。

瞧见这些踉踉跄跄、蜿蜒而去的地底遗族，我的心中不由得一阵长叹。

在很多人的眼中，样貌丑陋的他们，恐怕都是些妖魔鬼怪，最为恐怖的家伙，然而只有真正与他们接触，方才能给感受到他们善良的内心。

相比起那些已经屈服、并甘愿成为走狗的同类来说，高贵而纯洁的他们，方才是最值得尊敬的生灵。

更多的时候，我宁愿跟这样心思单纯的家伙同行，而不想跟奸恶狡诈后的同类为伍。

目送着马脸壮汉一行人离开，我回首望了一下满目苍夷的天巴错，没有半点儿客气地吩咐这家伙，将这个鬼地方给再一次的蹂躏一遍，清理现场。

这是在打击敌人的有生力量，不让对手有喘息之机。

反正我们那些失踪的战友，不会在这个地面之上，即便是被关押在洞底某处，也伤不到他们半分。

摩呼罗迦兴高采烈地返身奔去，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听到林子的深处，有人在喊我。

我眯眼瞧去，却见到小白狐儿在林间出现。

不但是她，连之前逃入大河之中的布鱼、张励耘和白合也出现在了她的旁边。

这对我来说，无疑是最好的消息。

两队人很快就汇合在了一起，小白狐儿跑得最快，飞快地扑入了我的怀中，一边抽泣，一边大声喊着“哥哥”，像个没有长大的小女孩子。

这对于渐渐长大了的小白狐儿，是很难出现的情绪。

足以让我感受到她心中的欢喜。

赶过来的张励耘告诉我，小白狐儿刚刚跟他吵了一架，大家最终决定即便是死，也要硬着头皮冲入其中，结果没想到我们就逃离了这个死亡之地，而且还是以这样一种摧枯拉朽的姿势。

简直是……

张励耘无法用语言来形容自己内心之中的震撼。

事实上，他们在外围守候许久，也是在伺机而动，而碰到小白狐儿，知道我有危险，而黄文兴背叛之后，一直都在犹豫之中。

向前一步是死亡，而退后一步则是良心的背叛。

作为临时的主事者，张励耘心头的压力，远远比任何人要来得沉重。

或许他们刚才是下定了必死的决心。

所幸的是，我的出现，将他们所有的顾虑都给打消掉了，当确定了从那恐怖暴龙身上落下来的人里面，有我一个，满心的欢喜充斥在每一个人的心头。

只可惜，此次行动，并没有将所有人都给救出来。

有些人已然死了，我们只有默哀，然而有的人却还活着，只不过是暂时找不到他们而已。

黄养神、林齐鸣、朱雪婷……这些人，我们不能够将他们给抛弃。

但是此时此刻，我们最应该做的，并不是把所有人都给找齐，

而是将这一部分人给送回地面上去。

保住这一部分人的性命，方才是正理。

我召集了几个主要的负责人，简单几句话，将此刻的情况跟大家讲清楚，然后提出先将大部分受伤和没有战斗能力的人给送回地面上去。

对于我的提议，没有一个人反驳。

这里面包括了黄养神的妹妹鬼鬼。

因为所有人都清楚，在这样一个诡异莫名、瞬息万变的鬼地方，任何事情都有可能发生，而冒然将这些人留在这里，无疑是对他们最大的不负责任。

他们的下场，恐怕只有一个死字。

至于其余还没有找到的人，我们到时候再回来找，也为时未晚。

刚刚商议了一会儿，这个时候，鬼鬼的脸色突然一变，冲着我说道：“不好，老大，我跟阿依娜失去了联系。”

我心一慌，回过头去，瞧见那原本在四处奔逐的暴龙，居然毫无声息地趴倒在地，悄无声息。

这种感觉让我感觉十分不对劲，而就在此时，原来的那缺口处，突然有一道血气，陡然之间就冲天而起，将整个天际都给照得通红。

这气息让我心慌意乱，当下也是毫不犹豫地大声喊道：“撤退，立刻撤退！”

第五十六章 被堵在家门口

随着那冲天而起的血光，形势陡然扭转，我能够感受到那种恐怖的气氛在一瞬间蔓延。

众人越过被毁去大半的防护林，奋力朝着河流的上游方向跑去。而鬼鬼试图折返回天巴错，与阿依娜、摩呼罗迦取得联系，给我一把拽住，不让她自投罗网。

之所以拦着鬼鬼，是因为我明白一个道理，那就是尽管我们才能够驭使着摩呼罗迦，逃出生天，并且将这天巴错和神眠之地给弄成一片废墟，但从本质上来说，那家伙最终不过是一头有奶便是娘的畜生。

恃强凌弱。才是它的本质。

倘若此刻站在我们这一边的，是头真龙，恐怕它会俯首称臣，然而仅凭着我饮血寒光剑之中的龙气，绝对无法跟这一股冲天血光的主人相抗衡。

那冲天而起的血光，绝对不是汨罗红顶。

阿摩王，他回来了！

鬼鬼拼命挣扎，不为别的，而是她的阿依娜还在那畜生的脑袋里面，而我则不得不逼着她壮士断腕，拽着她就一阵飞奔，而旁边的布鱼则大声对我说道：“老大，河。带着大家去河边！”

听到布鱼的建议，我毫不犹豫地带着众人朝着大河边狂奔而走。

在死亡的威胁下，我们很快就赶到了河边来，这儿正处于瀑布的上游位置，水流湍急无比，人倘若掉入水底，没有极强的水性，只怕就会随着那瀑布，跌落深渊。

很难想象这瀑布的垂直高度有多少，反正按照我先前在巨鹰身上瞧见的景象。基本上不会有人能够在这样的高度之中生还。

然而布鱼却领着我们朝上游的方向走了数百米，吹了一个口哨之后，对大家喊道：“快点，跳进河里去！”

这儿离那瀑布稍微有点儿距离，震耳欲聋的瀑流声减缓了一些，然而就在此时，我们却听到了一股充斥了整个空间的咆哮声。

随着这咆哮声扬起来的，是连带着整个地皮都在颤动不休的巨大动静。

砰、砰、砰……

我对这动静十分熟悉，而与我同行的好多人，也都清楚是什么。

那是摩呼罗迦疯狂的践踏之声。

就在刚才，摩门教的无数教徒，都是死于这样的战争践踏之下。

我们离开的时候。那暴龙还低伏在地上，一动也不动，此刻却突然有这样狂暴的声响传了出来，只能证明一件事情，那就是在这短暂的时间里，它已经换了一个主人。

而它下一个的猎食对象。则极有可能就是刚才还骑在它身上的我们。

“跳啊！”

布鱼在催促着，而那湍流的水面突然浮现出了一条一条的黑褐色铁背来。

这些铁背，居然是一条条的鳄鱼。

许多人都为之心惊，而布鱼、张励耘和白合却毫不犹豫地给大家示范，直接跳上了那些巨大鳄鱼的背脊之上去。

这些鳄鱼巨大无比，一条鳄鱼的背上能够坐得下四五人。

我瞧见那些鳄鱼的眼珠子里并无凶戾之气，晓得布鱼乃水兽化身，这些鳄鱼恐怕是他驯化出来的成果。

从这儿到出口处，最短的距离，就是这条河流。

有着这些鳄鱼助力，我逃脱生天的希望无疑又多了几分，我连忙催促着宁绸、桑日勒、徐仕斐等一众人等赶紧跳下水中，而我也与小白狐儿、鬼鬼同时跃上了一条巨鳄的背上去，紧紧抓住它背上的凸起部分。

布鱼坐在最前面的那头鳄鱼身上，打了一个唿哨，接着直接一跃而下，跳进了水里。

他在领航。

随着布鱼化作一道白线，朝着上游如箭而去，那些鳄鱼顿时也

奋力划动四肢和巨大的尾巴，紧紧跟随。

这些鳄鱼别看着巨大而笨重，但是速度却奇快无比。

坐在它们的身上，有一种快艇的感觉。

然而即便如此，我依然还是感觉到强烈的不安，当鳄鱼群游出了激流区的时候，那笼罩了半边天空的血色红光终于消失了，然而我却反而陷入了一种凝重无比的状态，左右一番打量，与张励耘平齐，跟他商量。

我的想法，是一会儿我们赶到出口，让他带着大家离开之后，直接炸掉这个出口。

对，并不仅仅是封印，而是将出口给炸毁掉。

封印还有可能被解开，但是倘若被炸毁了，就不会再有通道出去。

张励耘对我的提议自然是赞成的，不过他还是有一点儿疑问：“老大，这办法自然是好，不过我们还有些人没有能够逃脱，若是将通道给炸毁了，那岂不是永远都没办法找寻了？”

我点了点头，平静地说道：“对，正因为如此，所以我会留下。”

“什么？”

旁边的白合和小白狐儿都惊诧地叫出了声来，连有些忿怒的鬼鬼也变了脸色。

她们以为我刚才的手段，是以抛弃黄养神、林齐鸣、朱雪婷这些人为前提，却没想到我居然会选择留下来。

我不动声色地说道：“之所以要将这通道给炸毁，是因为我有一种强烈的预感，一旦那血光的主人跟随者我们，一同回到地表世界，将会是一场大灾难，到时候恐怕会危害到无数人的性命。我们的职责，就是将这种可能给掐灭。至于那些失散的人，将由我来找寻。”

小白狐儿气急败坏地说道：“可是，可是你有没有想过，那通道给炸毁了，连你也回不去了啊！”

我苦笑了一下，然后说道：“不会，车到山前必有路，我总会找到办法的。”

小白狐儿见我执意如此，知道以我的性格，是绝对不会改变主意的，于是毫不犹豫地說道：“如果是这样，那我也跟着你一起，留在这

里。”

我眉头一挑，呵斥她道：“胡闹，你知不知道，留在这里，到底有多危险？”

小白狐儿眼眶一下就红了，不过却还是咬着嘴唇坚持道：“我不，不管你在那儿，是生是死，我都要跟你在一起，这是你答应我的事情，你不能抛下我一人不管……”

她的话唤醒了我尘封已久的回忆，想起当年麻栗山的夕阳下，我牵着她的小手一起离开时说下的誓言，我就硬不下心肠来拒绝。

我没有说话了，而张励耘却是说道：“对，老大，这种事情，你不能自己一个人扛。”

我诧异地看着他，却听到张励耘认真地说道：“老大，七剑成立许久，这么多年了，我们已经不再是一个一个独立的个体，而是血脉相融的兄弟姐妹了。齐鸣和雪婷还在这里，我们就不能走，你要留下，我张励耘就不可能离开。或许留在这里，就会与之前的一切告别，但是我想说，比起以后不断受到良心的谴责来说，我觉得这样，或许更加让我安心。”

向来最服从我命令的张励耘，也对我提出了反对意见。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却没有反驳他们的理由。

七剑，永远都是七个人的整体，而不仅仅只是七把剑，我如何能够为了些许情绪，便将他们给分开呢？

我看向了白合，她也无所谓地耸了耸肩膀道：“我家小婷婷还在这儿呢，我怎么可能离开？”

我家小婷婷？

等等，这是怎么回事，朱雪婷在白合的口中，为什么会变成我家小婷婷了？

我一头雾水，感觉脑子有点儿不够用。

七剑既然不愿意离开，我自然也不会强求，每一个人都有舍身取义的热血，我如何能将这满腔热情给浇灭，不过其余的人，却绝对不能留在这个危险之地，必须得转移，返回地面上去。

我找到了宁绸，把事情跟他挑明，听到我的决定，他首先感到的是诧异，其次脸色通红，说自己也要留下来。

西川汉子，未必没有铮铮傲骨者。

当年抗日，百万川军出山，洪流如注，多少人埋骨他乡，他宁绸又如何能够辱没先人的威名？

然而我却并没有顺着他的意思，而是跟他解释，带着这些人活着离开这里，方才是他最重要的责任，至于其他的事情，则交由我来解决。

我没有半点儿商量的余地，直接表明，这是命令。

宁绸最终妥协了，不但因为责任重大，还有就是他也是负伤之身，留下来，其实也不过是个累赘。

尽管如此，他还是紧紧拉着我的双手，情真意切地说道：“陈司长，之前听过您的名声，只觉得您不过是个有勇无谋的一线人员，时值如今，方才晓得，您才是那义薄云天、铁肩挑梁的大智大勇之人。所谓黑手双城，实在是太辱没了您……”

我却无所谓地笑道：“是么，我反倒是挺喜欢这匪号的，听着霸气！”

鳄鱼飞快，不多时我们就来到了出口处，为了迷惑敌人，七剑单独编作一组，分散敌人的注意力，而我则带着宁绸等十余个残兵，缓慢接近那出口处。

然而越过河边的林子，当我们走到跟前来的时候，我却感觉到一阵手足发凉。

那巨大的摩呼罗迦正堵在石柱之下，而在它的头顶处，则有一个傲然而立的红袍人，安静地等待着我们的到来。

第五十七章 伏击重围绝望

在这个地底世界之中，没有什么，会比那头巨大无匹的摩呼罗迦更加显眼，让人一眼就能够瞧清楚。

因为它实在是太过于庞大了。

这头暴龙全长有十几丈。就算是直立起来，也有二十多米，这样的高度，完全就是一座肉山，不管怎么样，都让人无法忽视。

然而它头顶上那个负手而立的红袍人，在我的眼中，却比摩呼罗迦更加耀眼。

他一出现，就仿佛整个地底世界之中，出现了一轮耀眼的太阳一般。

这是一种心理上面的感觉。然而不只是我，宁绸等人也下意识地往后面退去，脸上都写满了恐惧，尽管这样的距离，我们甚至都没有能够瞧清楚那红袍人的脸，到底长着什么模样。

除了摩呼罗迦和红袍人，还有二十来个摩门教的信徒，在分散在了那巨大石柱的不同角落。

这些人手，想必就是黄文兴跟我提过的看守者。

这些人应该是一直都在附近埋伏着的，我们当初从上面下来，应该也是处于他们的监视之中，不过他们隐藏得比较深，所以没有人发现。

时值如今。他们已经没有了隐藏的必要。

这是一支十分强大的力量，是专门为了应付地表之上的人们而组建的，我瞧见至少有十个穿着红袍的萨满在其中。

我们从一开始，就已经落入了敌人的算计。

所幸的事情是，他们终究还是算错了一件事情，那就是这头摩呼罗迦居然会被我给策反，将累积一个甲子的天巴错和地底遗迹给损毁了。

这样的损失，对于他们来说，应该是一个无法释怀的打击。

必须严惩凶手！

那是一群燃烧着熊熊怒火的敌人，而最让我觉得无力的。是那头摩呼罗迦，和它头顶上卓然而立的那个红袍人。

他应该就是阿摩王。

那个传说中的男人。

根本就用不着尝试，在这个家伙的面前，我绝对不能够再一次策反摩呼罗迦。

此时此刻，方才是我们遇到的最大危机，稍有不慎，我们这些人，将可能全部死在这个神秘的地底世界里。

宁绸、鬼鬼等一行人都朝着我望了过来，众人的目光汇聚，让我感觉到浑身都在发热，知道他们已经是将生的希望，都放在了我的身上。是死是活，全部在乎于我的一念之间。

拼了！

想到这儿，我再也没有犹豫，激发羽麒麟母语，给张励耘和布鱼等人发去信号。

片刻之后，高居于摩呼罗迦头顶之上的红袍人似乎感应到了什么。目光朝着左边的大河方向瞧了过去，而沉思了几秒钟之后，他终于决定了，扬起了手来。

他一挥手，那头巨大的地形暴龙立刻昂起了身子，粗壮而有力的大腿立刻迈起了步伐，朝着河边的方向快步跑去。

砰、砰、砰！

地面巨大的震动，从它落脚之处传来，让人感觉到有些发麻。

看着这头暴龙的身影离开了视线，而旁边的红袍萨满也走了一半，宁绸等人就想要跃跃欲试，被我给拦住了。

等等，再等等！

尽管我知道时间拖得越久，张励耘他们的危险就会越大，但是我还是将一颗心变得无比冷酷，不断地计算着两者之间的距离，以及无数种可能性。

又等了片刻，我方才对着左右说道：“大家跟我来。”

简单一句话，我便朝着远处的石柱方向冲了过去，像一根离弦的利箭。

身后的宁绸与鬼鬼等人紧随其后，用尽所有的力气。

这是在于死亡赛跑。

十几息的时间，我们终于从林子边缘，冲到了那巨大的石柱跟

前，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一个戴着红顶的矮个儿老人，从黑暗的角落中陡然站了出来，在他的身边，还有两个身穿白衣的女子。

汨罗红顶，与两个卓玛度母。

没想到他们居然会在这里留一手，将归意匆匆的我们给弄得一阵难受。

不过想来也是，我们这般简单的调虎离山之计，对方不可能想不到，既然有那阿摩王去追诱饵了，汨罗红顶留在这儿，也不是什么想象不到的事情。

这个世界，谁都不会比谁更蠢。

有着汨罗红顶这样的顶尖高手，还有那两个白衣度母，硬冲自然是不可可能的，我当即就停下了脚步来。

我们一停，周围十几个摩门教众立刻将我们给团团围住，摩拳擦掌。

汨罗红顶此刻并没有用宽大的袍子将自己的头给罩起来，露出了那张丑陋至极的脸庞，不过与之前相比，他的脸似乎肿了许多，而且还显现出一阵不健康的红色。

这是被人扇嘴巴子过后的痕迹。

这个地方，能够有胆扇汨罗红顶耳光的人，有且只有一个，那就是摩门教的主人，阿摩王。

这显然是对汨罗红顶搞砸这一切的教训。

也就是说，此时此刻的汨罗红顶，一定是满腹的怨气。

我们这般过来，肯定就是自投罗网。

果然，瞧见停下来的我们，汨罗红顶的脸上立刻露出了恶意而疯狂的笑容来，对着我说道：“你居然还想回去，简直是在做梦。”

能够说出这样的话来，汨罗红顶自然是有着满满的信心。

被派来驻守入口的这些人，都是摩门教的精锐之徒，而汨罗红顶与他身边的两个白衣度母，都是十分厉害的高手，反观我们这一边，除了我和鬼鬼之外，其余的都是残兵败将，有的甚至连走路都要人搀扶。

更不用提远处的阿摩王，和那头恐怖的摩呼罗迦。

这般实力一对比，简直都让人绝望。

面对着汨罗红顶的嘲讽，我没有多说一句废话，只是冷冷地喝道：“闪开！”

他得意地说道：“不让，又如何？”

我的双目陡然迸射出一道凌厉之极的杀气，恨意凛然地怒吼一声：“死！”

我没有半点儿犹豫，纵身上前，饮血寒光剑朝着汨罗红顶的脑袋斩落而去，那气势，凌厉而果决，带着我十成十的力量。

擒贼先擒王。

我没有半点儿犹豫，是因为我每耽误一点时间，冒死引人的七剑就会接近死亡一点。

我们现在的时间，是七剑在用命来换得的。

时间，从没有一刻，如现在这般让人珍惜。

我心中充沛的感情，使得我陡然间斩出来的这一剑，充满了最为恐怖的力量，在这个时刻，它已经不再是简单的一招一式，而是融入了灵魂的剑意。

诸般气息，陡然勃发。

轰！

汨罗红顶横杖来挡，本以为能够如当初一般，将这剑给挡落下来，却没想到竟然被陡然爆发的我给一剑劈飞，滚落到了一旁去。

啊！

我一声怒吼，正要趁胜追击，将汨罗红顶给斩落于此，震慑全场，然而那家伙却滑溜无比，朝着旁边猛然一转，人便消失在了我的视线之中，而旁边的两个白衣度母也很快反应过来，迎上前来，将我缠住。

这两个白衣度母无论是修为，还是实力，都与我有一段距离，不过却格外敏捷，偏偏不与我硬拼，只是将我给缠住。

我在一瞬间爆发出了巨大的战斗力，将这两人给逼得破绽百出，却终究不能将任何人给斩杀。

而回过神来的汨罗红顶，顿时就再一次返回而来。

他这一次却也不再想要报仇雪恨，将我给斩杀，而是一边将我缠住，一边喝着咒语，似乎在通知那远去的阿摩王。

而在我的身后，鬼鬼、宁绸等人则陷入了围杀之中。

若是在之前，他们或许还有一拼之力，然而此时此刻，估计坚持不了多久，就会落入敌人的手中。

在那一刻，我的心中充满了绝望。

要输了么？

死.....

可是，我不服啊，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

我的攻势越急，越给了对手可乘之机，就在我一个恍惚之间，突然感觉到小腹处一阵火辣，却是那都达绛玛趁着我一个不注意，用青铜刺在上面留下了一道伤痕。

受了伤的我猛然一挥剑，将三人给逼开，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听到一声惨叫。

余光处，我瞧见特勤二组的徐仕斐被一个红袍萨满给按倒在地，抬手一掌，直接将整个脑袋都拍塌了半边.....

啊！

这声惨叫只喊了半声，就陡然中止了。

那个徐仕斐，当初曾经参与过总局斗殴事件，为此林齐鸣和董仲明还曾经被关了一个多星期的禁闭，说句实话，尽管所有的事情都给张圣坤给扛了过去，但是我心里面，对着小子还是有一点儿意见的。

然而所有的情绪，都随着他的死去，而变得不再重要。

此时此刻，他变成了烈士，成为了又一个秘密战线中牺牲的人员。

我的心疼痛无比，然而却根本来不及救他，不只是他，在这三人的围困之下，其余人我也根本救不得。

我们会全军覆没么？

我的心头浮现出了这么一个疑问，然而就在我最绝望的事情，耳边突然响起了“哒、哒、哒”的激烈爆响，而刚刚将徐仕斐的脑袋拍塌的那个红袍萨满，脑袋在一瞬间，也陡然炸开了来。

红色的血，白色的脑浆，在空中勾勒出了妖艳而诡异的一幅画面。

美！

第五十八章 两位强者会面

美，真他妈的美！

倘若目光能够杀人的话，徐仕斐在被那红袍萨满给拍死的一瞬间，我眼中喷出来的火光。便能够将其给活活烧死。

然而终究不能。

就在我被汨罗红顶和两位白衣度母给死死围住，不得挣脱之时，陡然间的爆响出现，不但那个红袍萨满的脑壳被掀飞，还有好多围攻我们的摩门教信徒也受到了攻击。

哒、哒、哒，哒、哒、哒.....

这，是枪声。

美妙而富有节奏的枪声，有的是新列装不久的QBZ95B5.8毫米短自动步枪，有的是经典微冲，有的是92式手枪。另外还有一架88通用机枪.....

这些枪，在一瞬间形成了强大的火力。

熟知其性能的我方人员，在第一时间就扑倒在地，将脑袋给伏得低低的，而那些摩门教信徒有的却还在腾空跃起。

他们有的在凭着精妙的身法闪避，有的则想要将滚落在地的地方斩杀。

这种反应，对于常年生活在地底，并没有见识过现代火器的人来说，算得上是比较正常的，而且在他们的心中，作为一个强大的修行者，应该也不会惧怕这么远距离的暗器攻击。

然而他们终究还是算错了一步。

当年火器的出现，几乎将整个江湖都给覆灭。事实证明，再厉害的修行者，除非是修炼金钟罩、铁布衫的硬气功，不然都抗不过一颗五毛钱的子弹。

砰！

有的人胸口处出现了一个碗口大的血洞，有的人脑壳直接被掀翻了去，而最惨的是那凌空跃起的家伙们，则成了最为明显的靶子，吸收了大量的火力。

被子弹打中的人体，绝对不会像电视上演示的那般平静，中了

十几发子弹还活蹦乱跳、或者坚持几分钟七大姑八大姨地说一堆话儿的事情。是绝对不会出现的。

那种恐怖，会让任何热爱战争的人在一瞬间变成和平主义者。

除非是变态。

激烈的枪响之下，暴风一般的弹雨割麦子一般地撂倒了一大片敌人，按理说这些火器平日里绝对不会有这般恐怖的战果，但是在此时此刻，却偏偏如此完美。

这就是野蛮和文明对抗的后果。

枪声响起的那一刹那，我也不能免俗，朝着地上趴去。

地上的我瞧见那些摩门教信徒纷纷倒下，唯有我面前的这汨罗红顶和白衣度母，能够凭借着对于炁场高度敏感的掌控，避开这些子弹的袭击。

当我顺着枪声响起的方向看过去的时候，瞧见被我安排在洞口守候的何武、牛波、田学野等特勤一组的预备成员。居然出现在了洞口处。

刚才那突然的袭击，正是他们所组织起来的。

特别是牛波和农菁菁，这一男一女各自手提着一把88通用机枪，提供了最为恐怖的弹幕。

他们怎么下来了？

我的脑子里一片空白，然而就在这个时候，反应过来的汨罗红顶发出一声野兽般的嚎叫。将手中的金光禅杖陡然一挥，凭空凝固了的大量侵体而来的子弹，然后朝着这一伙搅局者冲去。

他是如此的愤怒，集结起来的气息浓烈得宛如实质。

倘若是让他接近这些特勤一组的预备成员，恐怕没有一个人，能够挡得上他的一招。

这些陡然而出的援兵，恐怕就会像流星一般，稍纵即逝。

火器固然厉害，但是对于顶尖的修行者来说，却根本就不会成为决定性的东西，而倘若是面对着那摩呼罗迦，甚至都没有办法破开它那坚硬的皮肤。

任何事情，都不是万灵药。

不过汨罗红顶终究还是不能够大显神威，因为我已经先他一

步，出现在了预备成员们的面前，手中的长剑，将这家伙以及他身后的两位白衣度母给挡住。

这一回，形势陡然逆转，变成了我缠住对方。

枪声还在继续，摩门教能够动弹的人越来越少，就连那个手持神像的白衣度母，也被子弹击中了胸口，一个仰身朝天，跌落到地之后，就再也没有爬起来。

疯狂的汨罗红顶终于知道了恐惧，一个晃身，却是与那都达绛玛一起，朝着远处的林子遁去。

他要跑了。

我对那个家伙充满了仇恨，毫不犹豫地一把扯过牛波手中的通用机枪，端起这凶器，朝着那两人的背影，将弹鼓里面的子弹全部都给打完。

别看我平日里大部分时间里都在用剑，但是枪法其实还不错。

毕竟是经历过南疆战争的老人家伙。

快要遁入树林之中的汨罗红顶一个踉跄，仿佛是中弹了，不过在旁边的都达绛玛帮助下，勉强藏入了林子里面去。

子弹打光，我回头瞧向了何武，他被我满是杀气的双目一瞪，下意识地一阵腿软，有些结巴地解释道：“老大、老大，对不起，曾老说这个时间你们还没有回来，他决定按照第二方案，将洞口给封印了；我放心不下你，就据理力争，带着大家下来，看一下情况，我、我……”

擅作主张，在我们这种半军事化的秘密战线里面，是一件非常严重的错误，所以何武方才会如此慌张。

瞧见他这般拘束的模样，我陡然笑了起来，一巴掌拍在了他的肩膀上，点头肯定道：“干得不错！”

被我这般一夸奖，何武就像吃了一个人参果般舒坦，眉眼都舒展开来，对我嘿嘿说道：“谢谢老大夸奖，我……”

我没有等他说完，便直接问道：“带四号炸药了没有？”

四号炸药是一种特制的混合型炸药，威力比三硝基甲苯还要强大十倍，广泛地应用于各种地形爆破和特种战之中，这一次出发前，一部分专职人员都带了许多，就是为了以防万一，不过我们这边，大部分人被俘虏之后，装备都丢失了，只有将希望寄托于何武等人身上。

被我这么一问，何武赶紧点头肯定：“带了，带了……”

我焦急地回头，看了一眼远方，然后吩咐道：“那行，你赶紧带着宁处长他们离开，沿途布下炸药，特别是出口处，一定要确定能够将这个通道，完全封死！具体怎么做，宁处长会跟你说的。”

何武有点儿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疑惑地问道：“为什么要炸掉这通道啊，老大？”

我脸色一肃，厉声喝道：“问这么多干嘛？服从命令！”

何武立刻双腿并拢，向我敬礼，铿锵有力地回答道：“是！”

这时宁绸带着一众伤兵赶了过来，跟我握手告别，然后率先一步进了石柱之中，鬼鬼有些依依不舍，不肯离去，被我目光一瞪，满腹委屈，眼泪汪汪地说道：“我想留在这里救我哥……”

我知道现在并非心软的时候，不过瞧见还只是少女的鬼鬼，不由得叹了一口气。

我走过去，拍了拍她的肩膀，郑重承诺道：“鬼鬼，你放心，我一定会把你哥哥，给救回来的！”

鬼鬼眼泪流得更多了，紧紧拉着我的手，哭喊着说道：“你也一定要回来啊，不然我不会原谅你的！”

就在此时，我突然听到有巨大的震动从远处传来，赶忙将她朝着石柱方向推了过去，催促正在布置炸药的何武等人说道：“快点，不然就留在这里等死！”

何武等人感受到这地下传来的巨大颤动声，知道我并没有在开玩笑，不由得又快了几分。

众人纷纷离去，而我则将饮血寒光剑抽了出来，离那石柱远一些，在快靠近林子边缘处停了下来，等了差不多半分钟，那摩呼罗迦丑陋而又巨大的脑袋，就出现在了视线之中。

我持剑而立，平静地望着那摩呼罗迦的头顶处。

在那儿，站着一个身穿红袍的光头男子。

他静静地站在那儿，宛若天神。

我也平静地站在地面之上，双方的目光穿越了遥远的距离，在半空中交织在了一起。

强者，与强者的第一次交流。

摩呼罗迦一路狂奔，一直来到了我面前的几百米处，方才停了

下来，而站在它头顶之上的那个红袍光头，先是瞟了一眼石柱面前满地的死尸，然后又看向了持剑而立的我，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我瞧见他周身的空间之中，莫名就变成了一片鲜红。

仿佛整个天空的背景，都变成了血的颜色。

紧接着，那摩呼罗迦身子渐渐低伏，却是趴了下来，而那高高在上的红袍光头则慢慢地降了下来，一直到差不多离地两丈的高度，方才停止。

紧接着，一个不男不女的声音，在我的耳边响起：“果然是能够让这畜生屈膝的强者，你居然能够冲破汨罗的伏击，将你那一群残兵败将给送了回去，不过你以为，他们真的能够活着回去么？”

我平静地自我介绍道：“陈志程，阁下可是阿摩王？”

红袍光头点了点头，承认道：“对，就是我。”

我微笑道：“他们凭什么不能活着回去？”

阿摩王冷冷地说道：“我只要杀了你，然后衔尾追杀，我可以跟你保证，他们绝对不会有一个人，能够活着……”

他的话音还没有落下，而就在此时，石柱的通道处，突然传来了一阵惊天动地的爆炸声。

轰！

第五十九章 奔跑吧，黑手

四号炸药的威力是十分恐怖的，特别是在经过何武这些专业人员布置之后，则更是爆发出了惊人的力量来。

陡然之间，那石柱猛然摇晃了一下。大量的碎石将入口处给堵得死死，一股激烈的尘烟从里面吹出，石粉糊在了摩呼罗迦的口鼻处，弄得那畜生不断地打喷嚏，地动山摇，连站立在它脑袋上的阿摩王，都有些站立不住，身形不断摇晃。

这正是在他大话刚刚说出口的时候。

剧烈的爆炸声让阿摩王的脸色一阵剧变，不过他在一瞬间又恢复过来，满怀恨意地冲着我吼道：“你以为炸塌点石头。就能够封堵茶荏巴错通向地表的路么？当年萨格尔王号令一千精兵，埋葬着通道，也不能将其完全封堵……”

他的话依旧还是没有说完，石柱之中又传来了一声闷响。

这一次的爆炸，比刚才的相比，显得小很多，不过里面传来的力量，却一样的恐怖。

石柱抖了两下，差一点儿就要裂开了来。

这是何武他们沿路在布置炸药，一路走，一路炸，要想将这堆废墟给收拾妥当，没有个三年五载。是不可能重新返回的。

阿摩王并非是蠢人，自然知道这声闷响，到底是怎么回事。

他整张脸都黑了下来。

愤怒，在不断的累积，而他身后的血色天空，变得越来越浓郁。

杀意，在空间中弥漫。

我眯着眼睛瞧了一眼，没有任何话语，直接转身，就朝着林子里面快速逃开去。

君子不立危墙之下。此时此刻，我还是先跑路吧。

我转身就跑，这事儿让阿摩王万万没有想到，过了几秒钟，他方才反应过来，这个让他无比头疼的家伙，居然会做出这般猥琐的举动来，顿时就是一阵狂吼，怒骂声响彻天地：“你这个，这个胆小如鼠的混蛋，我要把你抓住，将你碎尸万段。永世不得超生……”

狂奔之中的我，不屑地挑了一下嘴角。

到底是个老古董，骂人的话语，一点儿都不让人期待啊……

我在逃入林中之后，将饮血寒光剑陡然收起，然后奋力前奔。而身后随着那阿摩王气急败坏的骂声，一起响起的还有摩呼罗迦恐怖的脚步声。

砰、砰、砰！

那暴龙狂奔起来，简直就是一场灾难，它身形巨大无比，那些在我们面前宛如参天大树一般的树蕨，根本就挡不住它的脚步，一路如同推土机一般的碾压，脚步声引得周遭的土地一阵跳动，林中的无数动物纷纷四散奔逃，那些藏身其间的鸟类和巨型昆虫陡然升空，将大半个天空都遮掩了住。

这简直就是一场灾难。

然而越是如此混乱，我越是如鱼得水，朝着兽类最多的去处钻去，然后开启遁世环，将我的气息给遮掩住，然后顺着洪流狂奔。

大有大的强，小有小的好，像我这般的个头，身处在茂密的树林中，一旦离开了对方的视野，很快就能藏匿起身形来，不被那背后的追兵给撵上。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那头暴龙似乎能够凭借着某种指引，隐隐地找寻到我身处的大方向，然后一阵碾压而来。

被这般追赶的我，根本不可能找一处灌木丛或者树洞藏起来。

因为我不确定它是否会被那狂躁的摩呼罗迦给一脚踩得扁扁。

既然如此，那就狂奔吧！

我在林中快速穿梭着，而骑着摩呼罗迦的阿摩王则在后面不断的追击着，那摩呼罗迦身高体长，小短腿轻微一迈，立刻就有十几米的距离，狂奔起来，速度简直堪称恐怖。

好在它只能大概感知到我的方向，并没有那般精确，才使得我并没有被立刻追上。

尽管如此，那畜生狂暴的吼声在我身后不断回响，也的确让我一次又一次地感受到那种不寒而栗的恐怖。

这广阔的地底森林跟那天坑可不能相提并论，倘若是在这个地方与它短兵相接，且不论它头顶上那个神秘的阿摩王，就只是这摩呼罗迦，就已经足够将我给踩成肉糜。

死亡，在这一刻，是如此的接近。

狂奔了一刻钟，我不但没有将摩呼罗迦给甩开，反而是越来越近了，我甚至都能够感受到它熏臭的气息，在我的身后翻滚。

到底是因为什么？

饮血寒光剑被我收入八宝囊中，有着南南亲自打造的龙角剑鞘给锁住气息，又有遁世环掩盖，按理说应该是不会有什么动静的。

那倒是……气味？

对了，是气味，遁世环能够掩盖住气息，但是掩藏不了特殊的气味，而先前那畜生曾经将口涎给喷到了我的身上，沾染到了一些。

在想到这事儿的一瞬间，我有种将衣服全部脱下的冲动。

不过我很快就将这想法给抛弃，因为不但衣服上有可能沾染，而且身上、脖子上也都沾到了一些。

我横不能将皮都给扒下来吧？

不过既然不能，那么就将其洗脱开去！

陡然之间，我转变了方向，朝着那大河的方向跑了过去。

身后的摩呼罗迦和阿摩王虽然并没有亲眼瞧见我，但是根据大致的方向，却也能够判断出我到底想要做什么，于是追踪得更为有力，已然是相隔不远了。

然而这个时候，我却听到了轰隆隆的瀑流声。

我下意识地停下了脚步来。

不知不觉，我的这亡命之行，居然跑到了这瀑布壶口来。

怎么办，我到底是跳，还是不跳？

就在我这稍微的一迟疑，身后的树林被猛然一掀开，接着阿摩王那不阴不阳的声音又在我耳畔响了起来：“哈哈，原来你这一个虫子居然在这里，看你还往哪里跑？”

被，发现了么？

我没有回头，不过心头却还是猛然一颤。

向前一步，是万丈悬崖，然而停留在这里，必将落入恶人之口。

我该怎么办？

几乎是在一瞬之间，我那血脉中边民的悍勇之气就陡然沸腾起来。

妈了个巴子，人死鸟朝上，不死万万年。

不过就是死，老子怕过谁？

冲！

我没有再犹豫，朝着前面如箭飞奔而去。

我的前面，是一条激涌奔流的大河，而在几百米的下游处，则是一道不知道落差有多大的瀑布。

这么高的距离，摔下去，即便下方是水潭，我估计也得粉身碎骨。

但是，这又有何惧？

数百米的距离，在蓄势待发的我面前，根本就不过是十几个呼吸之间的事儿，在我快速奔跑的时候，摩呼罗迦则在后面快步相随，而站在它头顶之上的阿摩王则狂躁地怒吼：“快阻止他，不能让他跳下水里，不能让他死得这么轻松。”

一拳打在空气里，这是很难受的。

可是我就是要让那家伙难受。

我已经冲到了大河边，猛然一跃，一个猛子就扎进了翻涌不休的河水里面去。

咕噜噜……

麻栗山龙家岭第一密子王入水了，冲入水中的我并没有遇见诸如鳄鱼或者其余的水兽，而是奔腾而来、不可抵御的水流，宛如千钧，直接砸落在了我的身上。

轰……

一瞬间，我就被往下游冲出几十米远。

巨大的水流将我心中的期待给击得粉碎，本来我还打算潜伏在水中，往上游潜去，让阿摩王等人以为我葬身水下，等到安全了再出来，没想到居然会变成这个样子。

那水流，实在不是人力所能够抵抗。

这念头在我的心头一浮现，我立刻毫不犹豫地沉入水底，试图找到一块石头，抓住，抵挡住这巨大的冲力。

然而事情终究还是不能如我所愿，长年累月被那湍急的河水冲刷，这一段河床早就是被磨得光滑不已，底部的石头根本没有任何棱角。

我在水底划拉了一阵，却根本就找不到一块可以抓得紧的石头。

而这个时候，我感觉那水流越来越湍急了，往下游的速度已经是势不可挡了。

要摔下去了么？

那样的距离，会死的吧？

我的脑海一片空白，而就在这个时候，在我左侧十几米的方向，突然一声闷响，却见一个巨大的头颅砸入水中，黑色的瞳孔正在转动。

当我瞧过去的时候，那眼眸也正好与我相对。

是摩呼罗迦。

它最终还是追上来了，而我敢感觉到一股巨大的力量，落到了我的手上，正拉着我的身子，朝着它那边拉扯。

这是，什么力量？

我感受着那股力量，被猛然拽上了水面来，瞧见不远处，阿摩王双手结印，正朝着我遥遥拖拽而去。

这么远的距离，他居然能够用精神力，化作束缚，将我给拉扯？

我的脑海里一阵混乱，不过并没有在想他为何如此强大，而是在想到底要不要苟且而活？

不！

我不能接受，倘若是被救起来，然后接受这魔王的折磨，我还不如死去！

想到这里，我猛然挣扎，将那力道给甩开去，不再抵抗，而是随着那激涌狂奔的水流，朝着空中飞腾而去。

哗！

当被巨大的水流冲到了悬崖的尽头时，我整个人都跃出了半空中，伸开了双手，仿佛融入了这瀑布，也融入了天地之中。

再接着，我急速降落，宛如流星划过。

飏！

世界一片黑暗.....

第六十章 坠崖重伤垂死

当我苏醒过来的时候，感觉浑身酸软僵直，冰冷侵蚀着我的骨髓，让我以为自己都已经死去。

从昏迷到清醒。我不知道花了多久的时间，慢慢的，我感觉到自己在水面上浮浮沉沉，不时有水从我的鼻子里灌进肺中，呛得我一阵咳嗽。

疼痛让我苏醒了过来，我下意识地蹬了蹬腿，感觉踩到了一大团的淤泥。

头顶上的天空，一片黑暗。

昏暗的苍穹之下，我有点儿想不明白，从这么高的悬崖上摔落下来的我。为什么没有死去呢？

我不断地回忆着，然而那记忆仿佛在被冲出瀑布的一瞬间就断片了。

我真的什么都想不起来了。

又过了许久，我挣扎着爬起来，发现自己在一片巨大湖泊的边缘处，这儿有着大片的沼泽、淤泥和黑色苔藓、水草，而那瀑布的声音依旧在，不过却显得十分遥远，仿佛在天边一般。

看得出来，在我昏迷的时候，已经被冲得很远了。

冰冷的湖水让我不得不朝着岸边游去，而剧烈的疼痛又让我难过无比，看来尽管我没有死，但是却已经折了半条命。

强忍着剧烈的疼痛。我几乎是爬着来到了湖边的苔藓处。

趴在地上，我不断地喘着气，结果被那湖水里混含着的腥气给弄得一阵恶心，胃中一阵收缩，止不住就哇啦啦哇地吐了出来。

我吐了足有几分钟，面前一大滩污秽的呕吐物，不过吐完之后，我却感觉精神好了一点，吸了吸气，还是感觉到一阵腐臭味。

我循味而去。却见到在我身边的不远处，有一大团黑乎乎玩意。

那气味，正是从那儿传了过来的。

我浑身无力，不过却也晓得在这种陌生的环境下如果不坚强一点，恐怕是不会有生存下来的希望，于是也强打着精神，缓步朝着那东

西走去。

走到跟前来时的时候，我整个人都呆住了。

这黑乎乎的玩意，不是别的，正是之前被我降服的那一头黑色巨鹰。

不过此刻的它已经死去，大半边的身子浸在了湖水中，有许多小拇指大的银色小鱼在它的尸身之上钻来钻去。这些小鱼的大脑袋巨大，几乎占了身子的二分之一，嘴巴强大的咬合力能够从那巨鹰的身上，撕扯下一块又一块的腐肉来。

在瞧见这黑色巨鹰尸体的第一眼，我就明白了自己为什么会活下来。

就是因为它。

随着瀑流急速坠落的我，自然是不会有半分生存的希望。不过倘若有这头巨鹰的缓冲，事情就变得不同了。

只可惜这巨鹰之前受过伤，所以并不能将我给托起，再加上那瀑流将它的羽翼染湿，使得它最终不能够展翅飞翔，而是跟着我一同跌落水里。

救我的黑色巨鹰死去了，而我却活了下来。

我不知道它是死于摔死，还是被这湖水里的鱼类给活活咬死，不过心里面，多少也有些戚戚然。

事实上，我从头到尾，根本就没有将这头黑色巨鹰放在心上。

然而它却为了救我而死。

我在这具黑色巨鹰的尸体面前，沉默了许久，然后为它默默地念诵了一遍超度咒诀，方才离开。

其实我更想将它给安葬，不过此刻的我，实在是太过于虚弱了。

我甚至已经连行路，都变得十分困难。

尽管有这黑色巨鹰舍命相救，但是从那高空之中摔落下来，也让我的身体承受了恐怖的冲击，我想倘若不是因为这道心种魔功法大成，使得身体达到了一定的强度，恐怕此刻躺在湖边的尸体里，也有我的一个了吧？

虽然没有死，但我却也是十分不好受，五脏六腑全部都受到了

巨大的冲击，出血位移不说，经脉仿佛都溃散了，而丹田之内，却是空空荡荡，没有一丝气力。

我此刻行走，全凭意志力在支持着，要是不然，直接就躺倒在地了。

但是，我不能停下来。

尽管没有再听到那暴戾的吼叫，但是我还是能够感受到一种无形的压力在远方。

阿摩王不会因为我跳入瀑布，就会放弃对我的追杀，活要见人，死要见尸，对于一个几乎毁灭了他毕生心血的仇敌，这才是他的处理手段。

我倘若一直待在原地，恐怕很快就会被他给找到。

我离开了湖边，朝着附近的林子里走去。

瀑布下的世界，比起天巴错来说，植株显得更加壮硕，林子蔽天，一望无际，行走其间，让人感觉到阴森无比，而黑暗中不时传来两声宛如夜枭的啼叫，又让人止不住心跳。

我摸了摸八宝囊，里面的东西都还在，只不过我从天山神池宫中带回来的广陵金丹已经没有了。

经过许多次消耗，那宝贵的丹药已经再无踪影。

我没有办法，只有磕了两颗小还丹，勉强让身体暖和一点，不至于冻死当场。

服用了小还丹，又吃了能填肚子的辟谷丹，我感觉身体的机能勉强恢复了一点儿，不过此刻别说是阿摩王，就算是摩门教的一个小喽啰，都能够将我给一砖撂倒。

身体的亏损是巨大的，若是想要恢复之前的巅峰状态，我必须得休养至少半个多月，方才能够恢复过来。

这还是最基本的，此刻的我还不知道身体里面，还有那些地方，受到了内伤。

在林子里艰难地走着，寒冷一点一点地侵蚀着我的身体，意识开始变得越来越模糊，我不得不努力让自己清醒，回想起一些让我记忆深刻而又快乐的事情。

比如在神仙府中与小白狐儿、胖妞学艺的岁月，比如与努尔、四月、萧大炮一起的兄弟情怀，以及与师父相认之时的那种温馨与感

动.....

还有，与小颜师妹交往的点点滴滴.....

然而随着体温的下降，所有的美好似乎都一点一滴地离我而去，忧愁又浮上了心头来。

我不知道自己是否还能够活着回到地表，也不知道先前引开阿摩王的七剑成员此刻是否安好，跟不知道那些被抓了起来的战友们，此刻又会在何处。

各种各样的困境，让我感觉自己无比的脆弱。

我并不能够力挽狂然，此刻的我，就像一头野狗一般，在黑暗处仓惶而逃，甚至都不敢露上一面。

这一次的对手，实在是太强大的了！

让我有些窒息。

我一边走着，一边胡思乱想，然而突然之间，我感觉到心头一悸，浑身的汗毛都竖起来。

什么东西？

我下意识地朝着旁边一跃，然而在半空之中，就有一道腥风扑面而来，我本能地想要闪躲，然而身子却跟不上意识，给骤然缠住。

当我跌落地上的时候，这才发现自己居然被一条通体赤红的巨蟒给缠上。

这巨蟒不知道有多长，不过身子却有水盆那般粗，将我给缠在之后，迅速地卷曲着，将我给缠在了身子里，然后巨大的力量从四面八方拥挤而来，将我的骨骼给挤得啪啪作响。

啊.....

我忍不住低喊了一声，双眼一黑，等我再一次睁开眼睛来的时候，却瞧见这畜生的脑袋也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来，血红的信子在我面前一尺处不断吞吐。

嘶、嘶、嘶.....

我能够瞧得见那畜生的眼睛，两颗灯泡大的眼睛黑得像墨汁，里面流露出来的贪婪和饥渴，让我不寒而栗。

我奋力与这朝着我身体挤压而来的力量对抗，然而却被勒得越来越无力。

我感觉到血液正在往头皮上集中，眩晕感越来越强烈，而那畜生的眼神里面，仿佛流露出一股蔑视和得意的情绪来，更是让我怒火中烧。

倘若是平日里，这样的畜生，我一剑一个，哪里能够让它欺负？

只是此刻的我，是虎落平阳被犬欺，龙游浅滩遭虾戏，哪里还有半点儿黑手双城叱咤风云的威风？

饮血寒光剑、饮血寒光剑.....

在近乎于绝望的时候，我集中最后的精力，尝试着呼唤那把魔剑出来，救我性命，然而所有的呼唤都落了空，它躺在八宝囊之中，根本就是一动不动。

这狗日的，居然也趁机落井下石？

我有点儿绝望了，然而很快又想到了一个人来。

王木匠。

我尝试着呼喊，好在那家伙倒是没有抛弃我，一惊呼唤，立刻腾身而出，不过与之前相比，此刻的它可是灰头土脸，身子几近于虚无。

在之前抵御摩呼罗迦的时候，它和八卦异兽旗，曾经受到过重创。

不过即便如此，王木匠也不是一条长虫能够匹敌的，它抖抖身子，直接转入了那畜生的脑子里去，没多一会儿，那条红色巨蟒就瘫软在地，不再动弹，而王木匠从它的脑子里面缓缓爬出来，望着我说道：“你咋变成这副模样？”

我苦笑道：“一言难尽。”

说完话，我毫不犹豫地拔出饮血寒光剑，将这巨蟒给大卸八块，喝血吃肉，再将蛇胆给整个儿嚼了，浑然不觉得荤腥。

一番饱食之后，我终于感觉到回复了一些气力。

然而就在这时，在旁边给我警戒的王木匠却双眼一瞪，对我低声喝道：“赶紧离开这里，有人来了！”

第六十一章 大狒狒八达木

有人来了？

我没有半点儿犹豫，赶忙将饮血寒光剑给收了起来，朝着旁边的林子里钻了过去，正想跑远。突然心思一转，又折了回来，蹲在一处茂密的灌木丛中，开启遁世环，暗暗等待。

王木匠的预警比较提前，过了五分钟，方才有人赶到。

当瞧见林子里有一抹红色挤出，我顿时就感觉到不妙，当即藏在林中，甚至都不敢用目光直接打量。生怕引起对方的注意。

余光处，我瞧见一个红袍萨满、一个狗头人，总共两人出现在了刚才待着的地方，蹲身打量着我破开身体的巨蟒，耐心地查看着。

两人一开始在埋头整理，并不言语，我也低伏着身子，不敢妄动。

此时此刻，我倘若是对方给发现了，除了一条死路，根本就没有办法作任何选择。

我连呼吸都不敢，过了一会儿，那脏兮兮的狗头人突然对红袍萨满说道：“应该不是他吧？从这么高的距离跌落下来。他怎么可能还有击杀这头血蟒的能力？”

红袍萨满有点不同意：“要是没点儿手段，我们天巴错是如此被毁成那般模样的？”

狗头人耸肩说道：“天巴错是被摩呼罗迦给踏平的，跟他有什么关系？我听说地面上的人，都习惯吃熟食，你看看，那人杀了这血蟒之后，直接生吃，还敢把蛇胆割了吞下，一看就知道是这附近鞑靼人做下的好事……”

红袍萨满指着血蟒尸身上面的切口，分析道：“你看这些破口。平滑光洁，鞑靼人什么时候有这样好的兵器了？”

狗头人恶狠狠地说道：“怎么没有，那些臭烘烘的野猴子，说不定是从我们天巴错偷回去的呢？”

红袍萨满摇头说道：“我不跟你争，阿摩王这一次是下了死命令，半个月內，倘若是不能找出那家伙来参加天祭，我们都没有好果子吃，你自己看着办吧。”

被这么一说，狗头人心烦意乱地说道：“行了，行了，我们继续吧——不过我说。那家伙肯定是摔死了，我们这么早，何时是个头？”

两人你一言我一语，朝着林子西边走去，而望着他们消失的背影，我终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总算走了。

真没想到。那阿摩王对我的怨念，当真是一直都没有熄灭啊。

天祭是什么鬼东西？

我躺在茂密的荆棘丛中，望着黑乎乎的天空，整个人都有些迷茫起来，失去了力量的我，如何能够在这个处处都是危机和敌人的环境中生存下来？

七剑他们，现在又是否安全呢？

我感觉到一阵又一阵的无力感，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突然听到头上的树枝上，传来了一阵轻微的动静声。

我骤然警觉，抬头一看，却见到一个黑乎乎的影子，出现在了林子的树冠之上，黑暗中看不清太多的东西，唯有一对银色的双眸，正好与我相对。

这眼眸，宛如皎月，银月如洗。

双方在对视一眼之后，都下意识地给对方吓了一跳。

糟了，被发现了！

我心底一阵发苦，瞧见那黑影瞬间就消失了，而我也慌忙爬起来，左右一看，朝着刚才那两人离开的反方向快速奔逃而去。

我踉踉跄跄地跑了十几分钟，感觉呼吸又迟缓起来，气息进入肺中，胸腔里一阵火辣辣的，整个人都感觉疲惫不堪，这是因为受伤的内脏在开始移位出血。

我不断苦笑，再这般跑下去，只怕不用敌人来抓我，我估计就自个儿死在这里了。

就在我浑身难受、油尽灯枯的时候，突然头顶上传来一道劲风，接着肩膀被人给拍了一下。

我下意识地朝那人反击，结果对方并不与我交手，而是朝着后方退了一大步，唧唧叫了一声，这才结结巴巴地说道：“阿诺恩人，是我啊，我……”

我回过头去，瞧见一张奶白色和粉红色混合的怪脸，感觉就像是一个大狒狒，不过对方穿着破烂的兽皮衣，脏兮兮的手上还提着一根大骨棒子，感觉应该像是个智慧生物。

“你……”

我的反应有点儿迟钝，而那个大狒狒却裂开嘴，露出一口白森森的牙，开心地笑道：“我，八达木！阿诺恩人，是我啊，你不记得了？”

对方说的是汉语，虽然有很多不流畅的地方，不过我却大致能够听得懂。

再仔细地打量了一眼对方，我突然想起来了，笑着说道：“哦，你，对，你是跟马拉多拉在一块儿的。”

这个叫做八达木的茶荏巴错遗民像个孩子一般地咧嘴大笑，嘿嘿说道：“对，阿诺恩人还记得我，太好了！”

他为我记得他而兴奋不已，事实上，相对于马脸壮汉马拉多拉以及其余的几个首领，我对这个花脸大狒狒几乎都没有什么印象，倘若不是他提出来，我都忘记救出的那五六十多个囚徒里面，还有这么一个号人在。

当然，那一帮茶荏巴错的地底遗民，个个都长得又粗犷又古怪，一水妖魔鬼怪，我倒也没办法个个都认出来。

不管我到底是怎么回事，那八达木为我记得他这么一个小人物而狂喜不已，甚至乐得在原地转了两个圈儿，似乎在庆贺着什么，弄得我一头雾水，不知道到底怎么回事。

过了一会儿，那八达木方才想起正事来，对我说道：“阿诺恩人，我刚才听我的族人说你一个人在这里，还受了伤，这是怎么回事？”

我这才豁然开朗，原来刚才树冠上那一对银色眼眸，却是八达木的族人啊。

此刻我正在落难，倒也不会多隐瞒，将我掩护同伴离开，而自己则受到阿摩王的追杀，最后不得不跳落瀑布的事情，跟他讲起。

听到我的讲述，八达木连连惊叹，先是夸赞我的品性高洁，又惊叹我居然能够从那神迹瀑布上跳下来而不死。

要知道，他们从上面下来，需要走一条艰险的山道，曲曲折折，不知道许久时间。

赞美过后，八达木拍着自己的胸口，对我保证道：“阿诺恩人，既然如此，那你就去我们鞑靼族休息吧！我八达木别的不能说，但是有一点可以跟你保证，到了俺们那儿，大伙儿就算是死，也会让你安全的。”

这长得跟大狍狍一般的八达木虽然长相丑陋，不过一颗心却是善良得宛如金子，我此刻最需要的就是静养，于是点头答应。

瞧见我点了头，那八达木又高兴地蹦蹦跳跳，居然一转身就跑进了林子里去。

这家伙一溜烟就没了人影，弄得我一阵诧异，正想着他是不是去告密了，结果他很快却又回来了。

这一次他不是一个人来的，还带了一群跟他差不多的大狍狍。

这帮鞑靼人冲到我跟前来，竟然还做了一个简易担架，将我给放入里面之后，八达木跟同伴指手画脚，仿佛在吹嘘着我的功绩。

他每说完一句话，一众同伴都是一副惊叹连连的呼声。

没一会儿，个人崇拜都写在了他们那张可笑的脸孔上。

八达木的其他同族并不会说汉语，不过被八达木一通吹嘘之后，对我倒是客客气气，用简易担架将我给抬起来之后，速度飞快地将我给抬着，一路向南狂奔而走。

被一伙人簇拥着快速前进，渐渐的，我们居然走出了大片的林子，来到了那荒芜的岩石地带。

这里的岩石地带地形十分复杂，高高低低、曲曲折折，不过这帮鞑靼人行走飞快，忽高忽低，如履平地，一直到了一处巨石后面，他们突然停了下来，将我给放下，八达木过来扶着我，说到了，需要进洞。

我被八达木给搀扶着，辗转行走十几步，前方突然多出一个黑口子来。

我跟着众人进入其中，那狭长的甬道一开始十分狭窄，甚至连搀扶着我的八达木都不得不换到了后面，容一人行走，而走了二十多米，经历了几道转折，前面突然传来一阵暖光。

我往前走，瞧见正对面居然出现了一张古旧的兽皮布。

让我最为惊讶的，是上面居然绘制着一个藏传佛教的佛主像，而在旁边处，则有一块破布，上面的人像，依稀是莲花生大师。

在这被称作妖魔世界的茶茏巴错，我居然看到了藏传佛教的影子，怎么能够让我惊讶，而随着我往前走，瞧见那撒风马旗、五彩经幡、刻石头经文和玛尼堆，不断地刷新着我的认知。

鞑靼人位于这岩壁洞穴的居所并不算大，跟之前那牢房差不多，我能够看到人工开凿的痕迹，而八达木的族人，则有五六十人左右。

八达木将我安排在大洞穴最里面一处宽敞的小石窝里，里面垫着干草和兽皮，大厅正中的篝火传递过来的温暖，让我感觉不到寒冷，拒绝了八达木给我安排的几个奇形怪状鞑靼族姑娘的陪伴，我躺在那石窝窝里，听着远处冥冥而来的经文声，来不及多想什么，就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

啊，真舒服！

只是，这里为什么会有藏传佛教的痕迹呢？

第六十二章 养伤并不容易

再次醒过来的时候，我感觉浑身一阵酸软，不过之前脏腑之中的痛楚却小了许多。

我盘腿而坐，将小还丹温养出来的丹田之气缓缓推出。气行全身，让浑身的经脉都稍微地适应了一下。

如此运行了几个周天，我感觉难以为继，长长地吐了一口气，方才平缓下来。

经过这沉稳的一觉，伤势减缓了一些，不过并非是完全无碍，从瀑流之上摔落下来的伤害是巨大的，我能够勉强活命，已经是十分难得。而倘若想要恢复之前的状态，恐怕至少需要三个月，方才能够完成。

这个时间，完全出乎于我的意料之外。

想起至今仍无消息的七剑，我心急如焚，然而空空荡荡的丹田和满目苍夷的身体，却让我实在是无法接受，愁绪将我的整颗心都给占据。

我愁眉苦脸，而这时一张丑陋而可笑的脸陡然就出现在了我的面前来，冲着我嘿嘿一乐。

这脸乍然出现，吓了我一大跳，下意识地往后躲了一下，这才反应过来。来人却是将我给带到这儿来的土著八达木。

想起人家拯救我于危难之间，冒着被摩门教追杀的风险将我接近这洞子里面来，我就立刻忽视了对方的长相，平静问道：“怎么了？”

八达木端过一木盘子来，上面有几块黑乎乎的烤肉、一坨土豆般的根茎和一包水，对我说道：“阿诺恩人，你饿了吧，吃点东西。”

他这么一说，我的肚子倒是咕噜噜地叫唤了起来，也不客气。伸手就抓。

鞑靼族的伙食并不算好，那烤肉外面焦了，里面却都是血水，而根茎嚼起来有一股酸臭的气息，只有那水还不错，丝丝发甜，不过我并没有半点儿介意，三下两除二，就将这些都给吞进了肚子里。

要想恢复，就得多吸收能量，所以多吃点儿，终究是没错的。

我吃完。八达木又递上一块粗糙的石头过来，给我擦手，还有

些不好意思地说道：“贵客到来，招待不周，对不住啊……”

一脸歉意的八达木就像个山窝窝的朴实老农民，完全没有林中矫健的模样。

我先是对八达木的援手之情表达了谢意。然后问他外面的情况怎么样了，八达木告诉我，说摩门教现在追查得很凶，这片山梁子都已经扫荡过三回了，倘若不是这儿的地形复杂，洞子隐秘，估计都藏不住了。

不过八达木被抓了许久，对摩门教的尿性最是清楚，所以在之前就已经吩咐族人，这几天暂时不要出去，也算是避过了风头。

八达木是鞑靼族族长的儿子，也是族里面最强大的战士，拥有着很高的威望。

我跟八达木谈了一会儿他们族中的情况，他问起我的伤情，我如实回答，他叹了一口气，说倘若是法王他老人家在就好了，说不定能够治好你的伤。

我想起睡觉之前的疑惑，问这法王到底是谁？

八达木一脸崇拜地告诉我，法王就是教会他们族人信仰的神使，不但教会了他们各种生活技能，还将藏传佛教传到了鞑靼族之中，并且告诉这些化外之人，他们是当年萨格尔王军队的子孙后裔，并非是异族之人，只不过是受到茶荏巴错的魔化，方才会变得如此。

尽管我觉得那个法王后面的话儿，肯定是在忽悠这些单纯的鞑靼族人，但是不可否认他当真是个厉害人物。

这些年来，鞑靼族陆陆续续被抓了许多人，却从来没有一个人，屈从于摩门教。

这就是信仰的力量。

从八达木的口中，我得到了那个法王大概的描述，是一个长眉而干瘦的老喇嘛，至于所谓的自带神光、虚无缥缈、五彩神韵，这些都被我自动地忽略掉了。

如此说来，真的有这么一个藏地喇嘛，到过这茶荏巴错咯？

只不过，他是从哪儿来的？

对于这个问题，八达木告诉我法王自然是从西方极乐世界而来，这说法被我完全忽略，而通过了解，最近一次法王出现，是在几年之前的日子。

对于这个神秘的法王，不仅仅只有鞑靼族有，附近几个跟鞑靼族有联系的地底遗民部落，都有它的传说。

从某一种意义上来说，那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法王，就是众部落的神。

在八达木的心中，这位神，自然是可以治愈我身上一切的伤害，不过对于我来说，那人也许不过是有着某种秘密方法，来到此处秘境传道的一位藏传佛教喇嘛而已，说到修为，未必会比我厉害许多。

更何况，那位法王多年未见踪影，倘若是将希望寄托在他身上，简直就是镜花水月，无妄之想。

我也是闲着无事，跟八达木交谈许久。

通过交流，我方才知之前听说那茶荏巴错贯穿了整个青藏高原的底部，未必不是真话，这儿的世界，除了我们目力所及的大片地底森林，还有无数的石丘和险壑，以及大江大河，熔岩深渊，无数险境。

听茶荏巴错的传歌者说，在茶荏巴错的尽头，还有十八层的洞穴，直通地心和深渊之境。

当年的魔国，七十七城，最远的一城，就建立在尽头处。

当然，这些传闻，随着时间荏苒，都化作了尘烟。

生活在这个地方的遗民，都饱受着那个新来的统治者摩门教的欺辱。

我伤势很重，没聊多久就困了，再次昏昏沉沉地睡去。

如此过了几天，我的伤势多多少少也好转了一些，然而却感觉到洞子里的气氛开始变得有些严肃，是不是还会发生争吵，原本总是过来陪我热情聊天的八达木，也总会走神，愁容满面。

我问到底出了什么事情，八达木告诉我，洞子里的存粮不多了，再熬两天，估计就得出去打猎和采集了。

在这样一个食物充沛的地方，为了保持食物的新鲜，鞑靼族一般是不会储备太多的食物，所以在禁止令出来之后，没几天的时间，库房就空了。

族里很多年轻人提议出去找寻食物，不过八达木深知现在外面的危险，据理力争，希望大家通过控制食量，通过配给来度过难关。

听到八达木的话语，我陷入了沉默。

其实他们之所以如此，都是因为我，然而此刻的我没有任何能力，参与这一场讨论。

又过了两天，在食物即将告罄的时候，饥饿终于战胜了理智，鞑靼族组织了一批年轻人，冒险出去找寻食物。

八达木因为在牢里也受了巨大的折磨，并没有参与这一次行动。

队伍出发了，过了不知道多久，回来的时候，并没有带回猎物，而是带回了同伴的尸体。

原来正如八达木所料的一般，摩门教有人在这附近搜寻，正好撞到了两个打猎的鞑靼族人，双方发生了冲突，一人当场死亡，还有一人被俘之后，死都不肯透露任何信息，最后被摩门教的人给虐杀而死。

这一幕被藏起来的其他人给亲眼瞧见，等那些摩门教的人泄愤离去之后，将自己族人的尸体给收敛好，带了回来。

那一天，我见识了鞑靼族的葬礼。

一群人，无论男女老幼，全部都光着膀子，围着篝火跳舞，唱着我听不懂的祭歌。

那歌声并不算好听，但是凄惨而荒凉，仿佛直接刺入人心一般。

到了歌声最高潮的时候，他们将洗净的死者扔入火堆里面，让这人一点一点地化作灰烬。

整个洞子里都充斥着一种焦糊的臭气，然而所有的鞑靼族人都毫无知觉一般地继续跳着、蹦着，仿佛在狂欢一般，一直到最后没有力气了，就直接躺倒在了火堆旁，昏沉睡去。

还有的年轻男女，会相互搂抱着，转到黑暗处，进行繁殖。

我作为一个外人，在旁边全程观看，默默无语，偶尔还要面对着那些鞑靼族人瞧过来的那种异样眼光。

这眼光让我无地自容，感觉自己或许不能像前几天那般优哉游哉地养伤了。

那一天，大家都没有什么吃的。

由于饥饿，我睡得特别早，半梦半醒之间，有人推了我一把，我警觉地坐起身来，双手护在胸前，瞧见这人却是八达木，方才放松警惕，低声问道：“怎么了？”

八达木对我低声说道：“阿诺恩人，别作声，跟我走！”

我瞧见他虽然鬼鬼祟祟的，但银色双眼之中却充满了关心，也没有多问，爬起床来，弯着腰跟他走了出来。

八达木没有跟我说话，带着我一路走出了鞑靼族居住的洞子，在黑暗中一直曲折，来到了某处岩石角落，方才对我说道：“有人屈服了，想要把你给交出去，还派了人去通风报信，被我听到了，所以我们不能待在那儿了。”

他又急又气，一脸愤怒，然而我却不由得眼中一热。

这个家伙，居然为了我，背叛了自己的族人。

我不知道从何说起，然而就在此时，我们却瞧见一行人从远处接近，一直走进了鞑靼族的洞子里去。

过了半个多小时，那行人骂骂咧咧地离开了，而鞑靼族的洞口，却又一股浓郁的血腥飘散而出。

八达木浑身巨震，待那些人走远，连滚带爬地朝着洞子那儿跑去。

第六十三章 在狭缝中苟且

再次返回鞑靼族隐居石洞中的我和八达木看到了一副极为残忍的画面，原本热闹而宽敞的石洞之中，宛如修罗道场一般，到处都是残肢断首。鲜血溅洒各处，浓郁的血腥味让人喉咙发痒，忍不住想要吐点什么出来。

洞子里五六十多号鞑靼族人，全部都已经死去，没有一人能够幸存。

包括告密者在内。

这些摩门教的凶徒们是如此的狠戾，将我这个秘密战线多年的从事者都给惊呆了，望着那些刚才还活蹦乱跳的鞑靼族人，此刻都成了一具又一具或者残破、或者完成的尸体，半天都没有说出话来。

八达木跪倒在了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身前，放声哭嚎着。

那个老人胸口中了一刀。伤口从左肩一直蔓延到腹部处，里面的脏器都流出了大半，背靠着岩壁躺倒，早无生息。

而八达木却悲伤地抓着那些肠子，试图塞进肚子的豁口里面去。

仿佛这般，那老人就能够活转过来一般。

我认识这个老人，八达木领我进来的时候，就跟我做过了介绍，他是鞑靼族的族长，一个有着可笑脸孔的长者，慈祥的老人。

他已经没有了年轻人的武勇，只剩下了年迈者的阅历和经验。

然而所有的一切，都随着摩门教的到来而变成了云烟。

站在这尸山血海之中。我感觉无比的难受。

站立难安。

事实上，倘若不是我，鞑靼族或许能给避开这一次的灭族之祸，继续在这个神秘的茶荏巴错之地，繁衍生息下去。

然而此时此刻，他们却惨死于愤怒的摩门教徒自首。

一切都是因为我。

八达木放声哭泣，我没有阻止，一直等到了他情绪宣泄得差不

多了，方才走到跟前，对他说了声抱歉。

他摇了摇头。说不是我的问题，一切都要怪摩门教，怪阿摩王。

最后，还得怪那些意志薄弱者。

哭过之后，八达木从被劫掠一空的洞子里捡了点家当，然后一把火，将整个洞子给烧光了去。

鞑靼族的族人，即使是死，也要葬身于火海之中。

因为它象征着光明。

这是即便是法王，也不能改变的信仰和习惯。

离开了洞子，八达木带着我在岩石区的阴影中一直走着，这块区域十分复杂。洞子颇多，而他自小就是在这一片地方长大的，对这里最为熟悉。

头顶之上，不断有宛如翼手龙的飞禽掠空而过，仔细看，就能够发现它们身上。会多出一个黑点。

那是摩门教的信徒。

经过之前的一场事变，摩门教的人手折损了大半，不过能够存活下来的，则大都是精锐之辈。

这些人既厉害，又心怀仇恨，是十分极端的复仇者。

再想起那些追兵口中所谓的“天祭”，那追捕的力度，恐怕会更加强烈。

本来阿摩王还会想着我可能跌落于瀑布底下的大湖之中，要么摔死，要么葬身鱼腹，然而这一回鞑靼族的人一告密，更加确定了我还活着。

这如何让他能够忍受？

我和八达木在复杂的石林中不断穿行，走了许久，身逢巨变的八达木不苟言笑，脸色阴沉了许多，显然是还没有能从悲伤之中走出来，而我则因为身体并没有怎么恢复，受不了这长途跋涉的苦楚，只是强行忍耐着。

不知道走了多久，我突然感觉到喉头一甜，一口鲜血就喷了出来。

若说八达木心中一点儿怨言都没有，那是绝对不可能的，不过

瞧见我跪倒在地，口吐鲜血，他又赶忙回转过身来，扶着我，问我怎么样。

我苦笑着说可能是剧烈的运动，让刚刚愈合不久的脏腑又出现了暗伤。

八达木这时方才醒悟过来，身受重伤的我并不能剧烈运动。

他搀扶着我，将我带到了一处狭小的洞子里安置妥当，然后又出去了一会儿，回来的时候，带回了两头肥兔子一般的东西来，剥皮抽筋，然后生火烤炙。

他告诉我，这玩意儿叫做石鼠，以前他小时候经常捉这玩意来打牙祭。

这个洞子，也是他小时候待过的，那个时候他跟父亲闹性子，一个人离家出走许多天，害得他父亲发动全族的力量，找了他许久。

说着说着，这粗壮的汉子就落下了眼泪来。

我叹了一口气，对他说道：“其实你可以不用管我的……”

八达木摇头：“不，你是救我们出狱的恩人，我不能抛下你不管！”

我指着来的方向，说道：“因为我，你的父亲和族人都死了，心中难道没有恨么？”

八达木咬牙切齿地说道：“恨！但与你无关，摩门教一直奴御了地底遗民近百年，把我们当做畜生一样随意斩杀，即便不是你，我们也会有这样的狭长。哼，有朝一日，我一定要杀光了那些家伙，为他们报仇！”

瞧着一脸严肃的八达木，我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膀，沉声说道：“好，我一定会帮你的族人报仇的！”

八达木知道我的手段，结结巴巴地对我说道：“好，谢谢，谢谢。”

两人吃过了半生不熟的石鼠之后，在洞口稍微布置一番，然后各自安睡。

我睡意朦胧之中，感觉到洞子里有些动静，下意识地爬起来，瞧见那堆被我们扔在一边的石鼠骸骨边，有一个跟这些石鼠差不多的小东西在爬动，尽管洞内昏暗，但我还是能够瞧见一抹金色。

那玩意的警觉性十分强，我刚刚站起身来，想要去抓它的时

候，它一转身，就跑入黑暗之中。

这玩意，怎么感觉有些熟悉的模样？

躺在地上酣睡的八达木被我的动静给闹醒，起来问我发生了什么事情。

我把刚才的事情告诉他，他却并没有太多的惊讶，告诉我可能是石鼠的同类，嗅到肉味，过来啃点儿骨头罢了，应该不会暴露我们的位置。

摩门教固然厉害，但是这茶荏巴错辽阔无边，他们那么一点儿人，未必能够找到我们。

鞑靼族要不是被人告密……

说到这里，八达木又是一阵难过，抱着脑袋，继续睡了下去。

我总感觉有些不安，出去洞口观察了好一会儿，方才折回来，盘腿打坐，行运了几个周天，方才再次沉睡过去。

我和八达木两人朝着瀑流的远方渐行渐远，走了好几日，头顶上的翼手龙便越来越少了，很久都没有露过面，我问八达木接下来的打算，他跟我说，想去投靠岩地边缘的一个部落。

他跟那个部落的几个战士是狱友，希望能够得到他们的庇护。

至少等我的伤养好。

对于八达木的安排，我没有提出更好的意见，虽然我们在这野地之中，也能够找到休息的地方和食物，但是总是得心惊胆战，而且长途跋涉，也会影响我的伤势恢复。

如果能够有一个可以休养的部落，那无疑是一件不错的事情。

又走了两天，我们来到了岩地的边缘。

八达木将我给安排在一处石缝中躲藏，自己则去联络那个部族的人员。

他去了很久，以至于我都以为他不会再回来了。

不过这些天与八达木的相互扶持，和出于对他的信任，使得我强行按捺住心中的疑惑，耐心等待着。

八达木去了整整一天的时间，终于回来了。

不过他没有带回任何人，只是肩上多了一个包裹，当他将包裹放下来的时候，我能够猜到里面有一些肉干。

我没有询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不过想来事情应该进展得并不顺利。

八达木是个藏不住心事的人，没一会儿，便破口大骂，将事情的大概经过，给我讲了一遍。

原来在这几天的时间里，鞑靼被灭族的消息，已经传遍了这附近的部落，很多人都知道了，鞑靼族是因为收留了一个被摩门教追杀的家伙，而被全部屠杀了，一个不剩。

这个消息，让周围的这几个部落都有些恐慌。

虽然地底遗族对于摩门教一直都不满，但是之前的摩门教大体还是比较温和的，不会动辄灭族。

毕竟这些地底遗族，以后都有可能成为摩门教的一份力量。

然而这一次鞑靼族的事情，让许多人都认识到了摩门教的血腥之处，有人憎恶，自然也有人恐惧。

所以当八达木找上门来的时候，尽管念着我的救命之恩，但是因为恐惧灭族之祸，那个部落的人最终还是没有伸出援助之手。

八达木磨破了嘴皮子，仅仅只是获得了一袋子肉干。

就在他愤愤不平的时候，我却接受了这个现实。

我救人的时候，从来不期望得到任何回报，八达木一个，就足以让我无限惊喜了。

既然不能依靠，那就在这个边缘的狭缝之中生存着吧。

我和八达木没有再继续前进，而是在这附近找了一个洞穴居住，每天八达木负责出去觅食，而我则在洞子里静静地养伤。

如此又过了几天，有一日，外出的八达木回来，带回了一个让我再也坐不住的消息。

摩门教将在明日进行天祭。

那祭品里，有好几个地表上的人类，其中就有我跟他说起的林齐鸣和朱雪婷。

第六十四章 阴魂神游宝窟

面对着这样的消息，我陷入了两难之地。

不去救人，被当做祭品的林齐鸣和朱雪婷，定然会被毫不犹豫地杀死；而倘若我硬着头皮去救人。恐怕连自身都难保。

引蛇出洞，一箭双雕。

摩门教打的好算盘，然而尽管明白这个道理，我在一瞬间还是陷入了人生中最艰难的时刻。

因为我再也想不出任何办法来，应对这样必死的结局。

或许，我可以罔顾他们的性命，像一个土拨鼠一般，掩耳盗铃，将自己给封在这个鬼地方，待上三个月。等到身体完全恢复了，再给那些死去的属下报仇。

只是到了那个时候，黄花菜都凉了。

又或者，黄泉路上，我陪他们一起走.....

我简单地询问了八达木几句话之后，将自己给缩在了狭小洞子的最深处，抱膝而坐，静静地响着。

这是理智与感情的交锋。

苟且与死，我该如何选择呢？

我不知道。

整整一天，我不吃不喝，心绪变化万千，整个人都憔悴了几分。

事实上，我已经陷入了绝望之地。

在那一刻。我终于清醒地认识到了一点，那就是这个世界上的事情，有的时候，并非人力可以改变的。

我不会永远幸运。

八达木对于我的纠结，没有太多的想法，只是时不时地劝我吃点东西。

他的想法是，不管怎么样，都别饿着肚子。

我罕有地没有理会他。

不知道什么时候，八达木离开了洞子，再也不见踪影。

我苦笑。没想到他也离开了我。

世界都抛弃我了么？

盘坐在洞子里的我脑海里浮现出一张又一张的笑脸来，有林齐鸣和朱雪婷的，还是张励耘、小白狐儿、布鱼、白合和董仲明的，以及小颜师妹、师父、李道子……

在这并不算长的时间里，我似乎看完了自己的前半生。

这并不是一个很好的兆头，通常只有临死之人，方才会发生的事情，此时此刻，却在我的头上演绎。

又过了好一会儿，我突然听到了八达木狂喜的声音：“阿诺恩人，阿诺恩人，有救了！”

八达木？

先前因为他离开而小小伤心的我情绪顿时恢复了一些。抬起头来，朝着洞口望去，却见身材魁梧的八达木艰难地爬进洞子来，冲着我说道：“阿诺恩人，我找到法王了，你快出来。快出来迎接他老人家！”

法王？

听到八达木的话语，我又想起先前的诸般传闻，心有疑惑地缓步走出，瞧见在洞口处，确实真的有一个红衣喇嘛在。

这个红衣喇嘛双眉倒挂，一直平齐嘴角，面容枯槁，衰老得不成模样，浑身瘦得皮包骨头，不过一对眼睛却晶亮无比，璀璨得宛若星空，而让我疑惑的是，这个人浑身朦朦胧胧的，虚虚实实，让人看不透彻。

虽名法王，不过对方却十分的有礼，见我出来，却是向我行了一个礼。

我慌忙回礼，而那法王则伸出手来，在八达木的头顶上摸了一下，口中似乎说了一句祝福的话语。

一直处于悲伤之中的八达木此刻却露出了纯真的笑容，连忙点头，然后抱着那根骨头棒子，跑去外面放哨了。

法王待八达木离开，冲着我微微一笑道：“贫僧法号宝窟。”

“陈志程！”

我不卑不亢地说着，却没想到这宝窟法王毫无意外地点头说

道：“我听过你的名字，黑手双城来着嘛，对不对？”

我的腰间猛然一挺直，瞪眼说道：“上师是外面来的人？”

宝窟法王不急不缓地说道：“事实上，我是受人所托，过来找你的。”

受人所托？

我的心中一阵按捺不住的狂跳，不过为了确认身份，还是小心翼翼地问道：“不知道上师说的是哪位？”

宝窟法王也不隐瞒，点头说道：“洛东南的弟子，姓许，另外你们宗教局的大头目也给我打了招呼。”

我这时方才安心，朝着宝窟法王深深行了一礼，表达谢意。

然而宝窟法王却伸手将我给拦住了，平静地说道：“现在就谢，为时过早。事实上，我能够帮你的不多，甚至都没有办法将你给带出这个地方去……”

我心中一震，激动无比的心情终于回归平静，这时方才发现这宝窟法王的手，是如此的轻。

摸到法王这几近虚无的手，我浑身一震，诧异地喊道：“法王，这不是你本人？”

宝窟法王点头说道：“对，这不过是我的佛魂行走而已。”

佛魂行走？

我的心一阵冰凉，所谓佛魂行走，用道家的术语来讲，其实也叫做神游，就是通过神魂离体，将意识投注于某一地，宛如亲临一般，所谓的“意搜海内，神游八方”，便是如此。

但所谓的神游，其实不过是一缕意识飘动，根本不会有太多的力量存在。

也就是说，我根本不能指望面前这位宝窟法王能够帮着我，去将被俘的林齐鸣、朱雪婷给救出来。

宝窟法王瞧见了我难以掩饰的失望，并不介意，反而是笑了笑，随后对我说道：“你也别着急，把你现在的情况，跟我大概地讲一下吧。”

若说着急，那是不可能的，但是宝窟法王是我目前唯一的救命稻草，我也不敢放手，当下也是讲我目前的处境，给他讲明。

宝窟法王在来的路上，其实也跟八达木有过一部分的交流，此刻听到我的讲述，却也了解了大概的情况。

听完之后，他的脸上并没有太多的表情，而是平静地问我道：“也就是说，目前的你身体受到了太多的伤害，根本没办法动武，而你的同志，再过一夜，就要被处决天祭了，对吧？”

我连忙点头，一脸期冀地问道：“对，不知道上师可有办法破解？”

宝窟法王摇了摇头，沉声说道：“没有。事实上，即便是你没有受伤，恐怕也不是那阿摩王的对手。”

听到这般丧气的话语，我的心头一跳，忍不住哼声说道：“那也未必。”

宝窟法王的话语让我失望不已，满心的期待被一瓢冷水浇下来，实在是有些难过，而他听到我这带着情绪的话语，却也不介意，沉声跟我分析：“我知道你不服气，不过你可能对阿摩王并不是很了解。”

我说道：“愿闻其详。”

宝窟法王说道：“你或许已经知道了阿摩王的真实身份，不过却不知道他为何会变成现在的样子。”

我说道：“是那血池，让他魔化了，对吧？”

宝窟法王点头说道：“是，又不是。多难往生罪恶池，曾经是茶荏巴错妖魔王朝最根本的地方，也是当年格萨尔王率领军队魔化的重要罪魁祸首，相传这池子能够通向六道轮回之地，由奎师那的守护灵镇守。阿摩王之所以能够如此厉害，是因为他获得了奎师那守护灵的认可，成为了它在此间的代言，也成了不死的存在。”

“不死的存在？”

我咀嚼着这几个字，而宝窟法王则认真地点头说道：“对，也就是说，你即便是拼尽全力杀死了阿摩王一次，他依旧还会在血池中重生，生生不息，直到最后，将你给消灭。”

听到宝窟法王的话语，我不由得想起了之前与黄文兴的交手。

他当初之所以背叛，除了因为黄养神之外，也是向往着这种生生不息的轮回生命。

只可惜他最终失败了。

尽管知道宝窟法王说的并不会有假，不过我还是侥幸地探讨

道：“如果我们在杀死了他之后，将其神魂给拘禁住，是否会阻止他的重生？”

宝窟法王摇头说道：“你想得太简单了，实际上，我可以肯定一点，那就是阿摩王的本体，其实一直都在血池之中，从未有离开过。”

啊？

我诧异万分，竟然是这样，这也就是说，不管我如何斩杀，都伤不了阿摩王的半根毫毛，因为那些根本就是他无穷无尽的分身而已。

克隆人么？

我浑身发寒，这时方才感觉到了刚才宝窟法王说我即便是状态全满，也杀不了阿摩王的意思。

但是，如果我不是以杀死阿摩王为目的，而是毁去那血池呢？

宝窟法王依旧还是否定：“不行，多难往生罪恶池乃神迹之物，里面有着最为稳固的法阵和材料，是无法用人力摧毁的，当年天神转世的萨格尔王都没有能够做成这件事情，对此也无可奈何，唯有将其封印住，至于你，就别想了。”

被人活生生地鄙视，这当真是一件难受的事情，特别是我。

不过此时此刻，我又实在是找不出反驳的理由来。

说到这里，我心中不由得一阵烦躁，闷声说道：“这也不行，那也不行，你叫我怎么办？”

宝窟法王的脸上，突然露出了一阵诡异的笑容来，对着我缓缓说道：“世间事，总不会无路可走，此事对于别人，或者是千难万难，但是对于你来说，却也还是有一线生机的，唯一的问题在于，你是否有勇气，敢于走下去……”

第六十五章 自投罗网之策

宝窟法王这神秘而又诡异的微笑，让我忍不住心中吐槽——您老人家一大把岁数，又是这么有身份的人，咱能不能别像讲相声一样捧哏。搞得怪怪的好吧？

似乎感知到了我心里面的想法，宝窟法王那宛如干腊肉的脸上扭动了一下，凝视着我说道：“办法自然有，首先你得回答我一个问题。”

我点头说道：“请讲。”

宝窟法王问我说道：“你是否愿意为了去救那些人，去办一件模棱两可、并不确定的事情？”

我指着自己的心口，苦笑道：“倘若是四平八稳的办法，我又何必去冒险呢，而既然只有这么一条道路，我也只有拼了老命，方才能够重新掌握局面。这个佛爷还请不用多虑，直接告诉我该怎么做就行了。”

此刻的我。伤痕累累，根本就用不得劲儿，倘若执意拼杀，还用不着敌人对付我，我的身体就已经完全崩溃了。

脆得如同玻璃一般的我，要如何才能够逆转未来呢？

我很好奇，而宝窟法王却平静地说道：“若说办法，其实我并不能帮助你什么，不过这个地方，有一个人可以帮助你。”

我眉头一挑，问道：“谁？”

宝窟法王指着大瀑布的方向，对我说道：“在那儿。就是阿摩王！”

我陡然一震，惊声喊道：“什么，他？”

这个鬼地方，若说谁最恨我，无疑是那位摩门教的掌控者。

在他离开天巴错的时候，我将那头摩呼罗迦给策反了去，然后将他费尽心血建立的天巴错给搞得一片混乱，不但建筑倒塌、遗迹损毁，而且人员也减了大半，就连他费尽心机抓来准备度化的一堆地底遗民。都给我给亲手放跑了。

那些地底遗民并非泛泛之辈。基本上属于地底各族之中的首领头目，或者佼佼者。

倘若这些人臣服的话，阿摩王手上就立刻建立起了一支庞大的精锐部队来。

一如八达木在鞑靼族中的地位一般。

然而所有的一切，都在瞬间变成了一场空，叫阿摩王怎么不恨我？

他恨不得吃我的肉、喝我的血。要不然也不会这么执着地搜寻我的下落，要不然也不会出手这么血腥，将鞑靼族一整支都给灭掉……

我们之间的仇恨大如天，他如何会帮助我呢？

宝窟法王依旧嘿嘿一笑，说道：“所以说，这就得看你为了救人，到底有多么强烈的意志了。”

我突然明白了他的意思，询问道：“自投罗网，以身饲虎？”

我的话语让宝窟法王略微有些诧异，对我说道：“到底是传说中的黑手双城，竟然能够有这般的悟性，看来你不光光是只有武勇，脑子也是厉害得很。”

我眯着眼睛说道：“佛爷无需多言，请直接将计划和盘托出吧。”

既然已经被猜透，宝窟法王倒也不会再多遮掩，而是一五一十地说出道：“这儿离天巴错的距离太远了，就算是走，你也未必能够走到那大瀑布下面，更不要说还要爬上去，所以第一个问题，就是解决如何前往天祭的血池里。”

他说得是实话，我点头，问该如何是好？

宝窟法王指着外面的洞口，简单地说了两个字：“出卖！”

我浑身一震，惊诧地说道：“你的意思是，让八达木将我给出卖了，然后让摩门教的人来接我过去？”

宝窟法王点头，而我则摇头说道：“我可以理解你的想法，不过八达木的性子太过于直接，未必能够取信于那帮狡猾的摩门教徒。”

他高深莫测地笑道：“这是我该考虑的事情。”

我顿时不再多言，问下一个问题是什么。

宝窟法王继续说道：“落在了摩门教的手里，你的身体将会受到最为残酷的对待，无论是精神，还是肉体，这都是让人不愿意去承受的，所以我一直在担心一个问题，那就是当你知道这些痛楚之后，是否

还会选择继续？”

我曾经系统地学过如何逼供，以及应对刑讯，知道人倘若是残忍起来，会是个什么模样，所以当宝窟法王说起这事儿来的时候，顿时就是一阵心悸。

不过我很快就平静地说道：“我唯一关心的问题是，他们在将我给抓获后，会否将我给处死！”

宝窟法王摇头说道：“不会。”

我毫不犹豫地问道：“为什么？”

他僵硬的脸孔之上一笑，肌肉扭曲，显得十分诡异，不过却并没有多做解释，只是淡淡地说道：“我说不会就不会，这个是信任，你自己选择。”

我沉默了好一会儿，然后说道：“跳过第二个问题，我们继续。”

宝窟法王点头说道：“好，第三个问题，那就是他们会对你进行天祭，也就是将你丢入血池，完成洗礼。倘若是你能够获得奎师那的认可，那你就会成为它手下魔将的一员；而你若是不能，则意志崩溃，神魂消散，成为血池的养料——这就是我所说的，为何对于你来说，会是一值得一搏的事情……”

我看着对方似笑非笑的脸，立刻了解，他定然也是能够看清楚我身体深处的心魔，要不然也不会说出这样的话语来。

血池能够影响人的意志，影响的程度跟受洗礼者原本的意志强弱，有很大的关系。

当初我与黄文兴比斗，腾身跃过血池，他以为我的神魂已经被拽入其中。

正因为如此，我方才能够陡然逆转，而这一回，我并不仅仅是越过池面，而是被投入其中，事情就变得更加复杂了。

我若是能够抵御住血池里面那所谓“神”的意志侵袭，就能够绝地大翻盘，将不死不灭的阿摩王给弄死。

若是不能，我就只有化身傀儡，成为其中的一员。

听到完整的方案，我的内心冒出了的第一个声音，就是拒绝，然而我却突然笑了起来。

如此的美事，我为何要放弃？

光脚的不怕穿鞋的，别人都怕狠人，而狠人则怕不要命的人——我就是那个不要命的家伙。

宝窟法王瞧见我毫不在意的模样，点了点头。

这一回，他的眼中流露出来的，才是真正的欣赏和敬意。

似乎为了安慰我，他对我说道：“那血池之中，千难万险，倘若能够破去，对我藏地也是一大福音，老衲虽然并无德行，但也可以为你结一层法印，助你一臂之力。”

宝窟法王的这一层法印，叫做枯木荣春。

这名字并不好听，不过却是给我的身体机能做上了一层防线，防止我在之前的过程中，受不了，死在天祭之前。

不过不知道为什么，对于即将到来的痛苦，我总感觉有一些不安。

仿佛我还没有准备好一般。

时间有限，宝窟法王对我结完法印之后，让我将八包囊给叫出来。

里面有许多宝贝，可不能便宜了摩门教。

完毕之后，他去找八达木商量下一步的计划，而我则不管不顾，躺在洞子里睡觉，等待着这舍身取义的时机来临。

这必然是兵行险着，不过对于如此绝境的我来说，就宛如砒霜一般，只能拿来饮鸩止渴。

左右都不过一死，何必落了咱的威风？

宝窟法王临走之前，我将小颜师妹给我求来的福袋掏出来，在上面轻轻一吻。

求李道子您老人家，在天之灵，保佑我能够幸运一点。

要不然，我连下来陪你的机会，都没有了。

灰飞烟灭，是妥妥的。

我昏昏沉沉睡去，不知道过了多久时间，突然感觉到身边有一些不对劲，我猛然朝前一阵翻滚，结果还没有落地，就被人给一把揪住了脖子。

我想要反抗，但是那人却是陡然一巴掌，将我给扇得满眼金星。

等回过神来，我眯眼瞧去，却瞧见将我给抓住的这个人，正是那摩门教的二号人物汨罗红顶。

这家伙也是个地底遗族，长得活脱脱像个大老鼠的他尖嘴猴腮，不过此刻瞧上去，脸颊却比之前要胖上一些，而且还有些红肿。

这也是被大耳光子给抽的，可见这些天来，他的日子并不好过。

汨罗红顶的日子不好过，全部都是因为我，此刻将我给捉在手上，哪里会放过那发泄的机会，当下也是对我劈头盖脸地一顿耳光。

我已经不知道自己挨了多少下。

一开始我还想要反抗，等到了后面，头昏脑涨，感觉浑身都疼，便只有躺在地上装死。

汨罗红顶也打累了，抓着我的双腿，将我倒拖着拉出了洞子来，然后用鞋子踩住我的脑袋，眯着眼睛打量了一下我，这才恶狠狠地说道：“真没想到，从天瀑布这么高的地方摔下来，你都没有死！”

我看了他一眼，感觉世界都在眩晕，而旁边挤出一人来，对着他低眉顺眼地笑道：“人没错吧？”

那人却是巴达木，不过与之前朴实耿直的大獬狒不同，这个家伙，显得那般的奸猾，面目可憎。

我瞧着他，突然心中一跳，整个人都感觉到了一阵绝望。

这个人，绝对不是巴达木。

第六十六章 身坠人间炼狱

一番暴揍之后，我整个人都晕晕乎乎的，感觉全身上下，无一处不火辣。整个人蜷缩得像那熟透了的小龙虾，那疼痛像波浪一般，一波又一波，让我根本就不能集中注意力。

隐约间，我被人用蛛丝绳给捆住手脚，然后扔上了一头满是鳞甲的丑陋翼手龙背上。

汨罗红顶亲自押着我，一只手拽着缰绳，一只手持着禅杖，压住我的身子，然后陡然一下，身下的那畜生便一个冲刺。扬起双翼，朝着天空飞了过去。

好是一阵腾云驾雾，不知道过了多久，我被重重地扔在了地上，有人过来将我给拿住，拽着我的头发，押着往一个地方走。

我想要睁开眼睛来，结果给甩了一个大耳刮子，眼冒金星，什么都瞧不见了。

再接着，我的后脑被人猛然一拳砸落，整个人就直接晕了过去。

再一次的意识恢复。是被一大瓢的凉水给泼醒的，我睁开双眼，感觉眼前的人影模糊，一片晃荡，结果还没有等我看清楚前面的景物，立刻被一阵刺痛给弄得完全清醒。

啪、啪.....

鞭子在空中抖落了两个圈儿，然后直接落在了我的皮肤上面，留下了深深的血痕。

这皮鞭子不知道浸过什么东西，打在人的身上，火辣辣的疼。直往心里钻去。而这时我方才瞧见朝着我抽鞭子的，正是那个一脸表情都没有的白衣度母都达绛玛。

这女人长得倒也好看，不过就是一对眉毛朝上，很凶，一对眼睛也是冰冰冷的。不像是人，反而如同蜥蜴或者蛇这样的冷血动物。

汨罗红顶在旁边，拿着禅杖顶着一个人的下巴，寒声说道：“这个废物，应该就是陈志程了吧？”

那人瞧了我一眼，朝着汨罗红顶吐了一口痰。

呸！

我抬头看去，那人正是失踪已久的林齐鸣。

这小子被抓了许久，不知道受到了多少折磨，整个人憔悴不已，皮包骨头的，之前引以为恨的肥肉和脂肪是一点儿都没有了，嘴唇上面全是燎泡，身上的伤痕处处，显然是吃过不少苦。

他之所以出现在这里，恐怕是被带过来指认我的。

汨罗红顶虽然之前与我交过手，不过却并不是很肯定此刻抓到的这个人，百分之百就是我。

要晓得，当初的我孤身一人，勇闯虎穴，杀了个几进几出，势如破竹，倘若不是阿摩王及时归来，恐怕整个天巴错都要被我给踏平了。

而此刻的这个囚犯，软绵绵的，像条鼻涕虫，倘若没有人指认，汨罗红顶多少有些心虚。

他这些日子，恐怕也是吃了不少教训。

名义上他是摩门教的二把手，然而在独裁者阿摩王的面前，即便是他，也不过是一条走狗。

既然是走狗，就有着随时都可能被抛弃的危险。

林齐鸣的这口痰自然吐不到汨罗红顶的身上，而他则为自己的硬气买单，都达绛玛的鞭子不断地落在了他的身上去，啪啪啪，十几道狰狞的血痕就出现在了他的身上。

伤口炸裂，里面黑红的鲜血滑出来，不过林齐鸣却是一声都不吭，仿佛被抽的人，根本就不是自己。

这个家伙，跟当年在路灯下玩蚂蚁的小胖子，已经完全不一样了啊……

我和林齐鸣的目光在半空中交汇，两人相视一笑，毫无惧色。

都达绛玛抽了好一会儿，汨罗红顶还待再问，我却出言说道：“你别为难我的弟兄了，老子行不更名坐不改姓，陈志程是也，有什么手段，只管往我身上招呼就是，何必多言？”

汨罗红顶这时终于确定了我的身份，嘿然一笑，走到我的跟前来，用那宛如爪子一般的毛手顶住我的下巴，得意地说道：“你没想到会落到我的手上吧？”

我平静地说道：“小人出卖，与你有什么关系？”

汨罗红顶哈哈大笑道：“你还真的是嘴硬啊，都落到了我的手上，居然还想跟我耍威风，真的是不见棺材不掉泪啊！”

这般说着，他回转过身去，手一伸，那白衣度母立刻从一炉火焰腾腾的火里掏出来一根烧得火红的烙铁来，将木柄的一方递到了他的手上。

汨罗红顶接过来，毫不犹豫地就朝着我的胸口烫来。

噉！

极度高温的烙铁跟我的皮肤一接触，立刻发出一阵让人发麻的响声，紧接着一股焦糊的气味就充斥在了我的口鼻处，让我给熏得一阵发呕。

胸口处剧烈的疼痛传来，我即便是能够强忍着不叫出声音来，不过肌肉却止不住地跳动。

烟雾飘散，那红彤彤的烙铁渐渐变成了黑色，而后他猛然一拽，胸口处的皮肤立刻就被顺势给扯脱了下来，焦糊的伤口处，红色的血、黄色的组织液在上面流淌着，伤口表面处的火辣和疼痛，无时不刻地刺激着我的大脑。

疼痛虽然剧烈，然而不断调整呼吸的我却将其阻断了住。

坚持！

汨罗红顶瞧见面色如常的我，有些惊诧地问道：“哎呀，你好像感觉还蛮不错的啊？”

我徐徐吐出一口浊气，冷然说道：“对，偶尔尝试一点儿这种玩意，未尝不是一种人生历练，对于修为，其实也是有好处的。”

我说得轻松无比，汨罗红顶的脸色却越发的严肃起来，眯着眼说道：“不错，你是个硬汉，不过你越是这样，我越觉得好玩，我倒是要看看，你到底能够坚持得了多久！”

说完话，汨罗红顶再一次将烧红的烙铁印在了我的身上。

这一回，是小腹之上。

噉、噉、噉……

我的身上不断传来这种热油沸腾的响声，而我感觉自己就仿佛被架到了铁板烧之上一般，高温一会儿出现在我的胸前，一会儿又出现在了后背，不但将我的皮肤给撕裂，露出里面鲜血淋漓的肌肉来，而且将我的每一处神经都给灼烧。

疼痛无时不刻地侵袭着我的脑海，而这个时候，我已经无法通过调节气息，来缓解这种强度的刺激。

当下也只有凭借着意志来对抗。

忍！

所谓忍，就是心字头上一把刀，那种钝刀子磨人的感觉，让我经受着出道这么多年来，第一次如此恐怖的痛楚。

上一次还是被程杨教授俘虏，那次我是被王木匠所救，而此番王木匠随着八卦异兽旗留在了八宝囊中，对此根本就没有任何办法。

好在它身上的符咒已经被我给解开，即便是离开了我，也不会自我泯灭。

汨罗红顶一番手段下来，我浑身散架几乎都没有一块好肉，到处都是血肉模糊的烙印，而我整个身体也处于崩溃的边缘。

即便如此，我也没有哼出一声来，喊一句痛。

更不用说什么求饶之类的话语。

旁边的林齐鸣看得泪流满面，放声大叫，被汨罗红顶一巴掌扇晕，给人拖了出去。

烙刑只是开胃菜，汨罗红顶似乎觉得这焦糊的烤肉味有些不好闻，终于在将我面目全非的皮肤给再虐一遍，而是洗了手，来到旁边坐下，由都达绛玛来接上。

相比汨罗红顶，都达绛玛的手段要复杂许多。

作为曾经镇守监狱的第一高手，都达绛玛有着最为完整而丰富的经验，她提着一个小木箱子，一路走到我的面前来，将我从架子上面解开，搀扶了下来，坐在了一根石椅之上，又像情人一般轻柔地将我给绑好。

完毕之后，她居然伸出粉红色的舌头来，在我的嘴角舔了一下。

直到这个时候，一直都是面无表情的她，似乎才笑了一下。

不过这轻轻一舔，并不香艳，我感觉到她的软舌朝着我嘴里伸过来的时候，有一股宛若薄荷的清亮液体，流入我的喉咙之中。

紧接着，我突然感觉到全身的触感在一瞬间提升了无数倍。

身体之上的伤口，变得无比灼热，让我感觉自己仿佛置身于篝

火旁边一般，我要反抗，于是想着咬住这臭女人的舌头，给她一点儿好看，结果她却宛如滑蛇，在我起意的一瞬间，骤然离开。

而紧接着，我感觉到自己的腰间，有一根长针，陡然刺穿了我的左肾。

啊.....

汨罗红顶满头大汗地弄了半个多小时，我愣是没有吭一声，然而那白衣度母仅仅只是一下，将我硬汉的所有坚持都给击得粉碎。

事实上，并不是我多软弱，而是那种疼痛在一瞬间，几乎冲破了我的所有防备。

我像一条濒死的鱼，大口大口地呼吸着，而随后那根长针却毫不犹豫地刺向了我全身各处的经脉要穴。

十几分钟之后，我瘫软在地，仿佛已经死去。

这个时候，房间里又多出了一个人来，此时的我已经完全没有什么意识了，被人扶起来，拍了几回脸，都没有任何反应，这情况似乎激怒了对方，紧接着我感觉到自己下身的那话儿给人掏了出来。

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我就瞧见一只素白的小手，拿着一根石锤，毫不犹豫地猛然一砸。

啊.....

第六十七章 剥皮离魂而出

啊，啊，啊.....

痛！

一瞬间，疼痛就侵占了我整个大脑。下体传来的剧痛让我完全都无法集中起精力来，只觉得这痛能够将我给一下子击晕过去，接着又让我瞬间清醒过来，如此颠来复去，让我突然后悔起当初的决定。

我本来以为自己是硬汉，能够扛得住所有的羞辱和刑法，然而所有的尊严在这一击，都溃散了。

用石锤，将男人那话儿给活生生地砸碎，面对着这样的手段，让我如何能够淡定。

我的眼泪、鼻涕在一瞬间就流了出来。像是一个可怜虫儿，过了几秒钟之后，我方才瞧见，这个后面进来的家伙，却是之前对我赌咒发誓的阿摩王。

此刻的他，居高临下地看着我，脸上充满了得意的表情。

从外貌上来说，阿摩王其实并不算大，给人的感觉，好像就比小沙弥桑日勒大几岁，十六七岁的少年郎，光溜溜的脑袋。看着青春洋溢，毫无心机的样子。

当然，这仅仅只是从外貌上看来而已。

要晓得，这个魔头可是横行了茶荏巴错一甲子的厉害角色，不管他长得如何，都掩藏不住眼睛里那毕露的锋芒。

剧烈的疼痛中，我被阿摩王的一只手给揪了起来，他直勾勾地看着我，然后漫不经心地问道：“不过就是个老菜皮，也看不出有什么本事啊。拿他来祭祀。能换出什么好东西来么？”

汨罗红顶陪着笑说道：“王，这家伙算是这批货里面，最厉害的角色，根骨自然不错，即便是不能够取悦真神。也肯定能够唤回一个白衣度母来，您说是不？”

什么，那白衣度母，居然还是他们通过祭祀，从血池之中召唤出来的？

我的心中诧异莫名，而阿摩王一听到这话，脸上的肌肉立刻扭曲了，指着我的鼻子说道：“这家伙不但毁去了重返地面世界的通道，还

将祖多南迦玛给杀死了，即便是要拿他祭血池，也不能便宜了他，来人，给我把他上半身的皮剥下来！”

汨罗红顶听到了，下意识地一愣，有些犹豫地说道：“王，这个……不太好吧，他若是死了，我们岂不是亏大了？”

啪！

阿摩王抬手就是一耳光，扇得这位二号人物晕头转向，而汨罗红顶被阿摩王阴沉的目光给一瞪，顿时就慌张起来，不敢多言，点头哈腰，说立马照办。

在阿摩王的指示下，都达绛玛和另外一个没有露过面的白衣度母来到了我的跟前来。

她们从都达绛玛的木箱里面，摸出了两把曲线形状的锋利小刀来，这小刀薄如蝉翼，前面的锋刃呈弯月状，等待着阿摩王一声令下，两人一起，从我的脊柱下手，先是在后颈处划开了一个口子，紧接着顺着那脊背往下，一直到腰间处，割开一道缝，然后把背部的皮肤分成两半，两个女人一人负责一边，用那把蝉翼小刀，一点儿、一点儿地将皮肤和肌肉给分离开来。

活剥人皮！

这是最让人受折磨的方法，仅次于凌迟之法，那种麻麻痒痒、又带着无比剧痛的感受，如同一波又一波的浪潮，无时不刻地刺激着我的大脑。

我因为修行魔功的关系，所以皮肤与肌肉的连接是十分紧凑的，比寻常人要难上千百倍，为了保持人皮的完整，这两个女人做得特别的慢，然而就是这种好整以暇的缓慢，让我感受到了无法抵御的痛苦和恐惧。

我不知道自己昏死了多少次过去，然而又被那都达绛玛以尖刺之术重新给唤醒了过来。

之所以要让我清醒的时候受刑，是因为活剥下来的皮肤会有韧性。

这些恶魔一般的家伙，一次又一次地刷新了我对于恐怖的认知。

与这活活剥皮的刑罚比起来，先前的那一石锤，根本就只不过是开胃小菜而已。

瞧见我疼得死去活来，完全没有了人样的模样，阿摩王桀桀怪笑了几声之后，便不再停留，而是离开了这儿。

马上就要天祭了，他不可能将所有的精力，都放在惩罚犯人的身上。

阿摩王忙碌，作为二号人物的汨罗红顶也只是多逗留了一会儿之后，便也感觉无趣，吩咐两位白衣度母一定要保持犯人的痛苦之后，同时也离开了此处。

那两个白衣度母脸上几乎没有什么表情，不过剥起人皮来的时候，却是格外的认真，没多时，便已经将我背部的皮肤，剥去了大半。

这种皮肉相离的痛苦，是我一辈子都无法忘怀的。

然而在这让人死去活来的疼痛之中，我却终究没有被彻底击溃，直接死过去，仔细感受一下，却是先前那宝窟法王给我结下的枯木逢春之法，护住了我最后的一道防线。

心脏，不管任何时候，都在结实而有力地跳动着。

慢慢的，我突然感觉到对于修行者来说，痛苦，其实也是一种难得的良药。

只有经历过这样的痛苦，方才能够明白造物主的感受。

这是我前所未有的一种困境。

倘若把它当做一种修行的话，或许就不会这般的痛苦了。

我开始行运起周天来，道心种魔大法在经脉中缓缓推行，让气游动全身，通过修行，来抵御那种让人崩溃的痛楚。

然而我这边刚刚心念一动，这两个白衣度母立刻就反应了过来。

都达绛玛毫不犹豫地拿起那根长长的尖刺，陡然一下，直接刺穿了我脐下三寸之地。

当尖针刺破丹田气海的一刹那，刚刚组织起来的气劲立刻陡然消散一空，我瞧见了那女人的嘴角之上，浮现出一抹诡异的微笑来。

我愤怒莫名，陡然想起刚才阿摩王与汨罗红顶的一句对话。

这白衣度母，是从血池召唤出来的。

也就是说，她们或许根本就不是人类，只不过是某种长得像人的生物而已。

难怪她们长得跟普通人不一样，皮肤白嫩，蓝色的大眼睛水汪汪的，一张锥子脸给人瞧见，根本就是个妖精。

既然如此，我是否可以有点儿手脚？

我也是死马当作活马医，想着对方既然不是人类，估计神魂也并不强大，当下也是在心中默默念起那深渊三法的魔威之术，双目圆瞪，朝着正面的都达绛玛给猛然摄去。

魔威！

刚刚从我体内拔出尖刺的都达绛玛不经意间，被我的眼神一摄，下意识地一阵发愣，眼神之中，陡然一阵慌张。

这是对于高等物种来自灵魂的畏惧。

然而她仅仅只是一停顿，紧接着，我身后的那个白衣度母，手上突然重了一下，将我的皮肤给猛然撕开。

嘶！

我浑身的汗在陡然之间，就流了下来，然而一招得手的我却浑然不觉任何疼痛，而是将意识集中到了一个点，猛然催动起魔威，将其攀升到了一个极限的巅峰之处。

阿普陀，深渊魔王！

阿普陀！

阿！

我的双目圆睁，将那魔威攀升到了极限之处，这是我之前所没有尝试过的，只有在此刻这种险困交加的时候，我方才能够逼出所有的意志。

不成功，则成仁！

在那一瞬间，我的脑海里观想起一头恐怖狰狞到了极点的深渊巨兽，它拥有着庞大的体型、狡诈的头脑和敏捷的智慧，以及某种属于深渊的神格之印。

所有的一切，我都感觉自己是如此的熟悉，仿佛与我的道心种魔大法有着十二分的相符。

在那一刻，我觉得自己就是一头深渊大魔王一般。

境界！

我融入了那种境界，而所有的痛苦，都在一瞬间消失了，我感

觉自己开始往上方飘动，意识竟然离开了自己的肉体，想要朝着无尽虚空之处飘去……

等等，等等，我不能走！

先别走……

我极力地控制着自己的意识，不让自己消散而去，而是回过头来，瞧见我我还是我，在我前后处，有两个面色呆滞的白衣女子，她们仿佛被冻住了一般，一动不动，而被捆在椅子上的我，则是惨不忍睹，特别是背部，表皮被剥开之后，粉红色的肌肉暴露在空气中，剧痛使得它一抽一抽的，无比痛苦。

然而意识离开肉体的我并没有感到太多的疼痛，心绪万千的我在这一瞬间，决定将计划进行改变。

我需要将血祭提前。

因为我不确定自己是否能够撑到第二天。

若是如此，那我就必须控制住这两个其实没有灵魂的白衣度母。

魔威……不行，魔威只能够让她们本能的畏惧，而无法指使她们做任何违背意愿的事情。

既然如此，那就试试龙意？

一条金色的小龙在我的意识之中翻腾而出，离体的意识开始回归而来，将龙意笼罩在了这两个白衣度母的身上去。

我，乃九五至尊，真龙天子！

尔等还不跪拜！

轰！

一股意识喷薄而出，那两个面无表情的白衣度母陡然一震，竟然真的按照我的意念，直接跪倒在地，三叩九拜，服服帖帖。

我的心中狂喜不已，却也不敢耽搁时间，慌忙命令两人将我身上的绳索给解开，然后将我抬到血池之处去。

白衣度母依着做，然而刚刚一出囚室，门口就有人将我们给拦住。

第六十八章 若下地狱一人

这个陡然而出的家伙也没有想到囚室之中会走出人来，下意识她往后退了两步，等瞧见被抬着奄奄一息的我时，却陡然一震。停在了当场。

惊讶、恐惧、震撼和愤怒一瞬间出现在了她的双目之中，然而他很快就掩盖了去，躬身低头，咕哝着问了一声好。

然而他藏在身后的拳头，却在一瞬间给捏得僵硬。

白衣度母被我给完全控制住，根本就不看这人一眼，径直朝着外面走去，而就在那人准备暴起袭击的时候，我却突然开口说道：“不管你是佛爷，还是八达木，都给我住手。她们两个。已经被我给控制了。”

那人难以置信地一震。脱口而出道：“你是怎么办的？”

这人却是将我出卖给摩门教的八达木。

我一听这人流畅的话语，便知道定然是宝窟法王寄魂于此，想起摩门教加诸于我身上的种种伤害，我对这个家伙简直就是恨之入骨，不过却也将那恨意收敛，说道：“猫有猫道，狗有狗道，我自有我的法子——你来干什么？”

宝窟法王指着已经不成人样的我说道：“我听说你被活活剥了皮，怕你受不住，过来看一眼。”

我问道：“然后呢？”

宝窟法王嘴角一挑，意味深长地笑道：“你这是在怪我？”

我勉强抬起手来，指着我的胯下说道：“身为一个男人，连这玩意都被人用石锤子，给活生生地敲碎了。你说我会不会心存怨气？”

宝窟法王冷然说道：“这玩意儿。不过是麻烦之源，你又不是专修欢喜禅的，何必介怀？再说了，是你跟我说一切都可以承受的，为何还会如妇人一般喋喋不休？”

妇人？

妇人可没有那玩意儿……

我没有就此事与对方作太多的争论，毕竟剥皮碎蛋的事情都已经经历过了。再多的埋怨，也无济于事，并不能断肢重生，于是平静地说道：“我想你过来，因为还有什么缘由，直接说吧。”

宝窟法王并没有对我这么一个重度伤残人士过多计较，点头说道：“我已经将这里的地形摸得差不多，走，我带你过去。”

我摇头说道：“不，我有她们，可以自己离开。”

宝窟法王眉头一皱，冲着我说道：“你一定要冒险么？”

我咧嘴笑道：“不是冒险，而是另有所求——我之所以愿意以身饲虎，并非天生下贱，而是为了那些战友。所以佛爷，志程在此，有一个请求，那就是我去血池处制造混乱，而你，则帮我将我的那些战友给救出来，离开这里。”

宝窟法王对我的回答有些意外，停顿了好一会儿，方才幽幽说道：“你确定她们能够带你过去么？”

我苦笑道：“我现在已经是一个废人了，若是要去下地狱，我一人就足够了。”

宝窟法王听到了我话语里的忐忑，然而犹豫了一下，还是郑重其事地点头说道：“铁肩担道义！若是如此，我倒是可以尽力帮你将他们给救出去，不过前提在于你得尽可能地将两个半人，吸引在血池之中。”

我眉头一扬，问都有谁。

宝窟法王竖起三根手指来，先曲下一根，平静说道：“阿摩王得道已久，在这天地之中，并无敌手，他若是脱得开身，谁都跑不掉。”

第二根手指：“汨罗红顶得血池开光，开启了天赋异能，手段厉害，幻术万千，他若在，我没办法保证所有人的安全。”

第三根手指，曲了一半：“那暴龙是阿摩王从茶荏巴错尽头带回来的凶物，野蛮冲撞，一旦出现，连我也没办法制约；不过阿摩王未必放心它一人乱闯，算是半个。”

说完这些，他认真地看着我，平静地说道：“你能将他们，给拖住么？”

这话儿问得着实可笑。

即便是我毫发无损之时，我也不可能是这三个家伙的对手，更何况此刻的我，连呼吸都是那么的困难。

后背皮肤被剥去大半的我，遭受过无数刑罚，仅仅只剩半口气。

倘若不是宝窟法王的法印帮我撑着，只怕早就重伤的我，此刻已经惨死在了刚才的那个石室之中。

宝窟法王却显得十分认真，而我则凝重地点头说道：“好！”

一切都是那般的可笑，倘若有外人在，只怕都已经笑掉了大牙，但可惜这里除了我与宝窟法王，就只有两个意识被控制的人偶。

两人相约过后，八宝囊交予我手，我们分道扬镳。

我被都达绛玛给背了起来，另外一个白衣度母，则在我身后紧紧跟随着。

我强忍着剧痛，用尽平生的气力，紧紧地抱着都达绛玛的脖子。

仅仅是这么一个小动作，就足以耗尽了我大部分的精力。

三人一前一后，离开了这个地方，牢房的尽头有守卫，瞧见身为重犯的我被背了出去，下意识地过来拦，结果被都达绛玛冰冷而毫无人性的目光瞪了一眼，慌忙让开了去。

看起来，就算是摩门教内的人，也同样惧怕这些白衣度母。

一物降一物。

我被背着，在黑暗的洞子里行走，一路上不断碰到那些摩门教徒，有的人行色匆匆，并未注意，有的人则认出了我来，冲着我吐口水，显然也是恨意浓烈。

我没有反抗，垂着头，唯一在做的事情，就是不让自己掉落下来。

这个简单无比的动作，对于此时此刻的我来说，简直难如登天。

坚持。

天巴错处处都是废墟，过了这么多天，夹杂其间的尸体被清理干净，不过残砖断垣却一时半会处理不了。

破坏总比建设来得容易。

我刚才所处的这个地方，同样是在地穴之中，不过出来的时候，却需要经过已成废墟的天巴错，接着来到了那处巨坑之前，却是被摩呼罗迦撞开来的那大坑，这儿的豁口被保留，有绳结从口子处垂落，朝着下方坠去。

我一直担心会遇到阿摩王或者汨罗红顶，然而这两个家伙在折磨完我之后，不知道去了哪儿，并没有露面。

他们两人不在，其余人即便是瞧见了，都以为是上面的吩咐，也不敢过来详细问询。

我感觉这儿的所有人，都有些畏惧这些白衣度母。

或许这些毫无人性的杀戮工具，曾经犯过许多让人恐惧的罪行，以至于他们都采取了敬而远之的态度。

反正这些白衣女人最是忠心耿耿，不会出什么问题的。

来到天坑之上，下方是黑黝黝、看不到底的深坑，旁边还有好几处触目惊心的爪痕。

都达绛玛将我给背着，一手反抓着我，一手则抓住了那垂落的绳子，往下滑落，而另外一个白衣度母，则负责在上面放绳。

这绳子应该是抱脸鬼蜘蛛的产物，十分坚韧，都达绛玛抓在手上，朝着黑暗之中，陡然一跃。

宛如飞翔。

从地面到坑底，有许多条路走，不过这里，却是时间最短的一处。

两人倏然滑落，都达绛玛对于这种交通方式显得驾轻就熟，身子轻飘飘的，而即便是我这么一个壮汉在身，也是轻若无物，很快我们就滑落到了了一半的距离。

这速度已经是十分惊人了。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汨罗红顶终于闻讯而来了，陡然出现在了天坑的上方，冲着我们的这个方向，怒声吼道：“都达绛玛，你在做什么？”

我身下的这个白衣度母，根本就没有管他的喊话，继续快速滑落。

而这个时候汨罗红顶终于感觉到了不对劲，冲着天坑底下的摩门教徒大声喊道：“都达绛玛背叛了神，所有人听令，将她拿下！”

就在他喊话的时候，一股阴风从他身后袭来。

留守在上面的那个白衣度母，朝着他悍然出手，一根锋利无比的尖刺悄无声息地递出，想要刺在汨罗红顶的心脏之处。

这是我的意志体现，也是我最后的手段。

一旦拉开了距离，我已经没有办法影响到那个白衣度母，只能

在最后，给她下了死命令。

不惜一切代价，杀了这大老鼠！

都达绛玛带着我飞速滑落，在离地还有二十多米的时候，拽着我们的绳索被斩断，两人像断线的风筝，朝着地面上陡然砸落而去。

眼看着即将摔成肉饼，那白衣女子身子陡然一轻，袖子里却是飞出了几根肉眼难见的细丝。

这细丝救了我们的命，紧紧钉住了岩壁。

两人落到了坑底处，而在同一时间，围上了一群人来，其中不乏厉害的红袍萨满。

都达绛玛将我给紧了紧，接着脚步一疾，人从无数的刀光剑影之中快步冲过，将这些攻击都给落到了空出去。

这样的手段，简直让人诧异无比。

难怪汨罗红顶和阿摩王对这些白衣度母如此重视，倘若这些古怪的生物一旦达成数量上的优势，那可真的就是一件可怕的事情。

一路飞驰，两人最终停留在了修葺一新的高台血池边缘。

都达绛玛被与她一般模样的白衣度母给拦住了。

两人一番拼斗，而我则被趁机丢入了那沸腾的血池之中，眼看着那越来越近的猩红池水，我深深吸了一口气，准备迎接此生最大的挑战。

然而就在此时，血池之中却突然伸出了一对手，将我给顶住。

一线之差！

第六十九章 弟兄殊途同归

血池之中陡然伸出一对手来，将我给扶住，不让我进入其间。

此时此刻的我，已经完全没有办法摆脱那双手的控制。只是仰首朝天，看着远处的都达绛玛与突然冒出来的白衣度母两人相斗。

身为同类，打斗却是格外激烈，刀刀见红。

如此歇斯底里，体现出了双方幕后主人的焦躁，以及她们本身的暴戾性子。

越过两人变幻不定的身影，我瞧见汨罗红顶已经落到了坑底，正反手拽着另外一个白衣度母的长发，像拖死狗一般，气势汹汹地赶将过来。

对于背叛，任何人都是深恶痛绝的。

特别是像白衣度母这般的生物。

我一直没有见到阿摩王。不过此刻的我心中已然绝望。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此刻的我，根本没有任何反抗手段，无论是被上面任何人给抓到，又或者是身下的这一对手，都无法改变什么。

我的背部皮肤被剥去大半，那对手直接按在了我黏糊糊的皮肉之中。

痛！

那种贯彻心扉的疼痛充斥在了我的脑海之中，甚至连耳朵都变得一片茫然，过了好一会儿，我突然感觉到不对劲，那对手似乎对我并无敌意，只是奋力将我往血池之上推开而已。

他是不想让我堕入血池。

我极力将那疼痛给忍住。甩了甩头，试图听到下面的人到底在喊些什么。

我听到了断断续续地一句话：“……老陈，你快走，不要……”

话语含糊不定，仿佛受到了比我更加强烈的痛楚，不过这并不是重点，问题在于说话的这个人，听着怎么感觉像是失踪依旧的黄养神。

对，就是他！

我心中一阵狂喜，拼尽所有的力气。对他喊道：“养神。你放我下来——我没事的！”

血池之中的那一双手似乎犹豫了一下，对我问道：“你确定？”

我看着都达绛玛被与她交手的那个白衣度母，联合汨罗红顶一起，将其拍飞下了高台，慌忙喊道：“快点。不要犹豫，不然我们都得死！”

我身下的那一位，正是黄养神，他恐怕也是用尽了全力在托着我，不过瞧见现在的状况，知道就算是将我给推上岸边，也救不得我的性命，不由得一声长叹道：“唉，想不到，你我两人，居然会死在一起，时也，命也？”

长叹过后，扶住我身体的双手，终于放开了来，而我则咕嘟一声，直接落进了翻滚不休的血池之中。

这血池在我之前与黄文兴交手的时候，还是风平浪静，宛如一面镜子，此刻却像煮沸的水面，一入其中，我立刻感受到了一种激烈的高温，将我整个人都给烤炙。

烫！

全身都是烙印，背部人皮被活活剥离，再落入这般滚烫的血池之中，那种酸爽，不足外人道也。

而这时汨罗红顶也匆匆来到了血池跟前，望着栽落其中的我，恨意凛然地骂道：“你这个狗贼，时辰未到，却是这么的想死？告诉我，你是怎么控制都达绛玛和美黛巴玛的？”

他匆匆赶到这儿，最想知道的，恐怕就是这两个白衣度母反叛的原因吧？

这是他们的统治之本，不容有任何闪失。

我没有理会汨罗红顶的问题，甚至都来不及问一下黄养神，他为何会出现在这里，因为剧烈的沸意在一瞬间，就将我给击垮了。

此时此刻的我，宛如一个脆弱的玻璃娃娃，远比其他入，要少许多的防护。

仅仅一击，就能够将我给击溃。

烫！

我一句话都没有说出口，便直接沉沦在了血池之中，一开始沸腾的温度将我整个人的意志都给凝固在了那一刻。

一刹那，红色浸满了我的世界，我能够瞧见无数的断肢残首充斥的血池之中，这些尸体都还很新鲜，估计都是摩门教前些天损失的人手，与此同时我还见到了一个熟悉的面孔，是先前我们在林中见到那个死去的喇嘛。

他的半边头颅，也在我眼前晃动。

当全身都被血池给覆盖，滚烫的池水一下子将我给包裹住，然后从四面八方狂涌而来，我的口鼻处被那粘稠发腻的红色池水给充斥。

一开始，我以为我会被呛到，结果没想到这液体通过气管、食管进入，却并没有让我窒息，反而是滋润着我的肺部和脏腑。

一种源源不断的诡异生命力，随着这些液体蔓延全身，而蓬勃发展起来。

我贪婪地呼吸着，感受着那种前所未有的舒爽。

不知不觉间，我已经适应了这样的温度，感觉到百骸之中，一片温暖，宛如回到了母体的子宫之中一般。

温暖！

这久违的温暖，让饱受折磨的我热泪盈眶，不由自主地蜷缩着身子，像个婴孩一般的佝偻起来，而与此同时，无数碎骨肉屑不断地附着在我的身周，开始结成了一个肉茧，将我给包围住。

在那一刻，久经灾难的我恨不得将时间永远定格在这一刻。

我累了，好累！

倘若是沉眠，就让我在这温暖之中死去吧？

我的意识昏昏沉沉，就在我即将闭上双眼的时候，突然间有一双手猛然抓住了我，奋力地扯动。

这动作激怒了即将沉眠的我，猛然睁开眼睛来，我就要挥手反击，然而手伸到了一半，却停在了半空之中。

这个抓住我的人，却是黄养神。

此刻的黄养神，应该还是原来的他，保留着独立的意志和精神，他与我一般，大半个身子都被那血茧给包裹住，不过上半身却被他给撕裂开来，接着不断地朝我挥手，口中不断张合。

我能够瞧得见他的口型，大概的意思是：“不要放弃抵抗，不要你就真的死了……”

不要放弃……

我望着奋力挥舞双手的黄养神，瞧见他脸上那固执而关切的表情，心中突然一动，沉溺于安乐之中我的陡然醒转过来。

这是哪里？

血池，也就是宝窟法王口中的多难往生罪恶池，这里曾经是茶往巴错妖魔王朝最根本的地方，也是阿摩王起家的源头，据说这池水的底部直通六道轮回之地，由奎师那认可的神灵镇守。

奎师那是谁？

在印度教中，它是被视为毗湿奴的第八个化身的神祇，它的居所在永恒不灭的灵性世界，物质世界只是他外在能量的展示，野心勃勃的它准备将自己的力量遍临宇宙的每一个角落；在佛教里面，它被誉为黑天，因为黑色能吸收光谱中的七种颜色，代表了他具有一切的吸引力；而在基督教中，它是圣贤对头，火焰与秩序的破坏者……

据狂妄者说，释迦牟尼也只是奎师那的十大化身之一……

这样的地方，怎么可能是一个可以毫无忌惮睡去的温暖之境呢？

恐惧在一瞬间袭上了我的心头来，然而就在此时，我突然瞧见池子的底部处，陡然伸出了几条深红色、满是吸盘和褶皱的触角来，将黄养神给猛然一捆，紧接着朝着下方拽去。

黄养神似乎知道会有这么一遭，他脸上竟然流露出了解脱的微笑，对着我比划口语。

时间到了，来世再见。

时间到了……

那血色茧子在一瞬间就结成，外面充斥着滑腻的血肉，而黄养神被包裹成了一个粽子，给拖拽着往下滑落而去，我奋力地挣扎着，想要朝下看，结果包裹着我的那血茧浮浮沉沉，根本不给我一点儿机会。

撕开它！

想到黄养神的诀别之言，我的心头一阵怒火，双臂在陡然间不知道为何就生出了许多的力量来，将那逐渐合拢的茧子给陡然一撕，探出头去。

然而我刚刚一露面，就被一根滑腻粘稠的触角给挡住了脸。

这根触角有点儿像是鱿鱼，旁边还带着薄膜，将我的视线给阻隔，我怨恨陡生，张嘴就咬，一不小心咬到了某一处，结果那触角仿佛吃痛，陡然翻转，混乱中，将我、连同外面的血茧，给一下拍到了血池的边缘处去。

砰！

血茧被重重地拍飞而去，陡然粘在了血池边缘的石壁之上，竟然停了下来。

我深深吸了两口灼热的血浆，肺中被滋润过后，身体的痛觉又缓解了数分，左右一看，瞧见这石壁之上贴着许多东西，仔细一打量，将我整个人都给吓了一大跳。

这上面，居然满满当当的，全部都是人头。

目光所及之处，到处都是狰狞而恐怖的脑袋，不仅仅只有人类的，还有许多奇形怪状的头颅，想必应该是那些地底遗民的。

它们身处血池之中，除了一双眼睛几乎凸出来猴子外，与生前几乎没有什么区别。

然而越是如此，越让人心惊胆战。

我感觉整个人都处于一种紧张而神秘的状态，而让我惊讶的是，血池中间的地方，无数触角挥舞，仿佛要抓取某种东西，然而边缘处却连一根都没有。

也就是说，我暂时逃过了危险，没有被拉拽到血池底部去。

就在我不知道是该庆贺，还是懊恼的时候，那些乱舞纷飞的触手突然停顿了几秒钟，而后，血池上方，又被抛入了一个人来。

在疯狂起舞的触手间隙，我瞧见了那人的脸。

居然是林齐鸣！

第七十章 池底又见凶兽

当瞧见林齐鸣的那一刻，我顿时就是一阵怒火，从胸口中燃烧而起。

老子之所以会甘愿承受这一切苦楚，还不都是为了自家的这些兄弟。本以为那宝窟法王能够佛魂行走，定然是一位大德高僧，手段也端的厉害，却没想到他出的馊主意不但让我濒临死亡，而且连我嘱托给他的事情，也没有办到。

林齐鸣最终还是给丢进了血池，而黄养神则依然被拽入了池底。

下一个呢，会不会就是朱雪婷？

陈子豪此刻卧底于敌营，生死未卜，而他的表妹被嘱托于我手，却终究连她的性命都不能保障？

我陈志程。有什么脸面。去见那些对我信任有加、为我卖命的弟兄？

暂时脱险的我，瞧见林齐鸣在落入池水之中后，奋力反抗，双手不断乱抓，然而那些已然启动了的触手却陡然涌出十余条，将他的身子给紧紧捆束，朝着池水地下骤然拉去。

瞧见林齐鸣陷入黑黝黝的池底，我心中一阵跳动，一咬牙，拼尽全力地将包裹在我身上的血茧给撕扯开来，然后攀附着那人头墙壁，朝着池底爬去。

倘若是在几分钟之前，我恐怕连走动的气力都没有，不过这血池之中。倒是又恢复了几分精神。勉强破茧而出。

咬牙，坚持！

池中的触手一阵乱舞，稍微靠近中间一点，便会被卷到，我也不敢往里去，而是攀附着这一个又一个栩栩如生的人头往下走。

不曾想这些人头。并非死物，我的手刚刚放上去，立刻剧烈转动起来，试图攻击。

还好我心有防范，并没有将手掌放在那人头的面门之上，要不然，只怕我的这手掌恐怕就给那鬼物给一口咬了下来。

前有凶狠人头，后有浮动触手，一时之间，我也是陷入了进退

不得的困境。

而越是如此，我的心中越是发了狠，从八宝囊中掏出了饮血寒光剑来，朝着这个试图咬我手掌的脑袋一剑刺去。

噗！

长剑应声而入，将凶狠的头颅给直接刺破，里面白色的脑浆子顿时就飘散出来。

饮血寒光剑剑身奇特，天生便有无数细碎的孔隙，能够吸血，而一入池中，立刻表现出了贪婪的本性，一阵“呼吸”，收缩膨胀，硬生生地变大了一倍有余。

变得又粗又长的饮血寒光剑在达到了这般恐怖的尺寸之后，便不能再涨，不过那种鲸吞的气息，却将池中的一应之物，都给吓坏。

不管是这些躁动不安的墙上人头，就连池中那些蠢蠢欲动的触手，竟然也下意识地避开了去。

魔剑，就是魔剑。

不过这剑也凶悍，一出现之后，第一件事情就是吸收周遭的血气，第二件事情，则是凝聚出一股凶煞之气，沿着剑柄处，朝着我的这边侵袭而来。

魔剑妨主。

这家伙竟然是想趁着我最虚弱无力的时候，反客为主，想用自己凶戾的意识，将我给影响。

感受到一股遮天蔽日的滔天杀意席卷而来，我不由得勃然大怒。

妈的，养不熟的白眼狼么？

我心头恨意凛然，不过却也知道这家伙是在向我示威和试探，也是魔剑大成的一种趋势表现，当下也是不给它任何可乘之机，将道心种魔大法给运行一周天，紧接着将龙意施展，与魔剑之中的气息要对应。

再凶的狗，都得认主人。

不然就将你给一棒子打死，让你再也凶不得！

两者在电光火石之间一番交手，当那饮血寒光剑明白了主人虽然身体遭受到了前所未见的损伤，但意志依旧强势之后，立刻选择了臣

服。

魔剑在手，接下来的事情就变得简单。

我一边调整呼吸，一边由这饮血寒光剑引导着，朝着血池底下攀爬而去。

那些刚才凶恶无比的头颅，依旧凶恶，不过当饮血寒光剑掠过的时候，却纷纷都选择了闭起嘴巴和眼睛，低下头来。

即便是鬼物，也都是些欺善怕恶的角色。

我下得轻松，便瞧见这血池墙壁之上，有用青铜浮雕，在上面镂刻着许多神秘而华贵的符文。

这些符文，与我所了解的诸般符篆，都没有任何联系，仿佛是另外一种体系。

不对，不对！

它们与我右眼之中，蕴含着临仙遣策的神秘符文，似乎有许多相似之处，往往是一个看似简单的符文里面，蕴含着无穷无尽的奥妙。

这种文字，宛如神迹。

这些东西，倘若是落到了对于符文之道的痴迷者手中，比如我师叔祖李道子，自然是宛如瑰宝，然而在此刻着急救人的我眼中，都不过是些过眼云烟而已。

对于我来说，情义远比真理重要。

不断朝下，我不知道爬了多少米。

原本看着浅浅的血池，却漫漫长长，宛如无底深渊，不过我并没有太多的着急。

从宝窟法王的口中，我已经知道了这个池子的真名。

多难往生罪恶池！

这样的地方，与其说是一处水池，不如说是一件法器——一件来自远古时代的遗迹之物。

这样的东西，就如同我珍若重宝的八宝囊一般，根本不能用现在的空间和物理特性来衡量，里面的世界，也跟我们固有观念之中的世界并不相同。

比如我在这血池之中自由的呼吸，也没有被呛死，反而是这些血浆，滋润着我的脏腑，让我油尽灯枯的身体得以回复。

既然如此，底部深远，也并不是什么古怪的事情。

不过，既然这池壁之上的神秘符文，与我右眼之中的临仙遣策有着几分相似，或许双方应有联系。

我心中一动，当下也是陡然睁开了右眼来。

在这血池之中，根本不用怎么催动，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便能够迅速运转。

很快，我瞧见了一副让我诧异无比的场景。

原本黑黝黝的池水底部，竟然散发出了红、橙、黄、绿、蓝、靛、紫七种颜色，而这些颜色并非分明，而是混杂在一起，化作一道又一道游动不定的虹光。

寻常人倘若瞧见这光华，只道其中的美丽，然而我却能够瞧出更多的东西来。

西方神话之中，将连接人间与神界的道路，称之为彩虹桥；藏传佛教里面，密宗修行至大圆满境界的觉者则会化作一道彩虹消失；而在许多道家典籍之中，将这种现象称之为羽化登仙。

倘若将两个世界比喻成不同的肥皂泡泡的话，这一缕虹光，则是肥皂泡泡接触的那一个点。

能量汇聚的焦点。

果然，这血池之底，真的如同传说之中的一般，连接着六道轮回的通道。

不过越是如此，这儿越是大凶之地。

神秘符文的停滞，比以往任何的时候来得更早，还没有等我看得明白，它就消失无踪了，不过却给我指出了一条道路来。

沿着这条路，我能够前往那一处池底秘境。

是否要走？

我迟疑了半秒钟，然后毫不犹豫地由着那饮血寒光剑指引着，朝着下方一路滑落而去。

当下到某一处节点的时候，我感受到了一股排斥的阻力。

凝目一瞧，这儿居然累积着一层又一层的碎尸，无数残肢断臂在上面堆叠着，将这个口子处给塞得满满当当。

不过这儿并非是池底。

在这些碎尸的下面，还有一个悬空之层，那个地方，方才是血池真正的奥秘之处。

我瞧见不断有触角，从碎尸的底部陡然而出，朝着上方伸了过去。

怎么下去？

我盯着这鬼地方，心中有些停滞，不过那饮血寒光剑却是无畏得很，猛然一阵旋转，却是钻出一条通道来，将我给望着下面带了过去。

噗通！

一入其中，我立刻感受到了久违的重力，倏然之间，从半空中砸落了下来。

这池底之下，居然并无血浆？

陡然砸落下来的我本以为会摔个七晕八素，却没想到竟然落到了一处滑滑软软的地方，下意识地朝着旁边一滚落，想要站起来，结果刚刚一站起来，脚下一滑，又摔了一跤。

我连着摔了好几个跟头，不过好在身下倒也柔软，并无大碍。

不过当我静下来的时候，浑身却是一阵颤动。

我的身下，之所以这般滑腻柔软，并非别的原因，而是因为根本就是摔在了一头巨大无匹的软体怪物身上来。

坦白的说，我很难形容这玩意到底是什么东西，它拥有着宛如鱿鱼或者乌贼一般的脑袋，之前血池中不断晃动的那些触手，便是从它这脑袋上面伸出去的。

这样的触手总共有三十多条，而它的脑袋足足有一座山丘那般大，身子如水母一般摊开，将整个血池底部给摊开包裹住。

我此刻摔落的地方，正是它攀在池底处的表皮。

万万没有想到，这血池之下，竟然还长着这么一个怪物。

那怪物脑袋虽在，不过眼睛却并没有睁开，我不敢站起来，左右一看，却见到一个又一个的血茧出现在池底的边缘处，攀附其上，密密麻麻，足有四五百个。

这里面，哪一个黄养神，哪一个林齐鸣？

我心惊胆战，整个人都懵住了。

第七十一章 宿敌合作邀请

哪一个，是我要救的人？

瞧见这些密密麻麻的血茧，我顿时就有些懵住了，不过很快就回想起来。无论是黄养神，还是林齐鸣，两人都是刚刚被拽下来不久，应该有迹可循的。

我挣扎着爬了起来，为了防止那滑腻的表皮使得我再次摔倒，我不得不低伏着身子，以保持平衡。

宝窟法王有许多让我很不满意的地方，不过他建议我回到这儿来，跳入这血池之中的建议，却着实不错，本来已经是奄奄一息的我。在这血池之中浸润了并不算太久的时间。虽然外伤并未有好许多，不过本来已经几近枯竭的脏腑，却又重新焕发了许多生机。

此刻的我，已经恢复了两三层的实力。

靠着这一点儿的恢复，再加上饱饮血浆的饮血寒光剑，我方才够胆放手一拼。

就在我左右打量的时候，头顶上突然又垂落下来四五根触角，这满是吸盘的狰狞之物在空中摇曳半个圈，然后将包裹着的血茧，给甩到了离我十几米的角落处去。

我顾不得正中处那头触手巨兽是否苏醒，连滚带爬地跑到了那个角落去，却见这儿的尽头，居然有一面镜子。

这是一面天然形成的水晶镜面，足有一人高。镜面模模糊糊。仿佛蒙上了一层灰，不过我却能够隐隐地感觉到里面有流露出几分古怪的力量来。

这力量不强，但是给人的感觉却十分奇怪，就仿佛能够洞察内心一般。

我的潜意识让我不敢将自己的影子给印入其中去。

我来到镜面之前，用饮血寒光剑将刚刚落入其中的血茧给挑了过来，锋刃在这极富韧性的血肉茧子上面轻轻一划。露出了里面满是粘稠血浆的内容来。

是朱雪婷么？

我的心情一阵翻滚，又是期待，又是不舍。

不过当大半个血茧子被撕裂开来的时候，从里面滚出了一个身长三米的蛇人来，这家伙下半身是一条黑鳞蛇尾，而上半身则是一个覆盖满角质的汉子，双目紧闭，显然是被搜罗而来的地底遗民。

与我不一样，这个被解救出来的蛇人整个身子蜷缩在一起，即便是血茧破开，他也是处于昏迷状态。

我下意识地提剑，朝着他的下身刺去，结果他依旧是一动不动。

这个样子，好像不是昏迷，而是被麻醉了。

不过剖出了这人之后，我的信心陡然涨了几分，又连着将旁边挨着的一个血茧给破了开来。

还没有撕开多少，我便瞧见了林齐鸣那张英气中带着几分憨厚的脸。

是这小子！

我的心中狂跳，三两下就将他从血茧之中扒了出来，然而整个过程之中，林齐鸣一动也不动，要不是他还有鼻息，我都以为他已然死去。

将林齐鸣扶着，我猛然拍了他好几下，将其口鼻处的血浆给抖落出来，然后将他的眼皮给扒开，瞧见里面的眼神涣散，仿佛意识不在，当下也是心生警戒，毫不犹豫地朝着他的眉心处拍了一印。

一印结道心。

砰！

一印而下，林齐鸣双手仿佛溺水一般地胡乱挥动，口鼻处剧烈咳嗽，又咳出了许多不明液体来，不过几秒钟之后，却是清醒过来，瞧见扶住他的我，骇然喊道：“老大？”

此刻的我，经受过残酷的折磨，不但是后背的人皮，脸上、脖子上处处都是烙印，再加上血池中吸附着的血浆，恐怕不比恶鬼好看多少。

也幸亏林齐鸣跟了我这么多年，对我熟悉无比，要不然一时半会，说不定还认不出来。

我苦笑了一下，说道：“还好你醒过来了，刚才梦见了什么？”

林齐鸣一边诧异地打量周遭的景物，一边跟我解释道：“刚才一入池水之中，就感觉无比温暖，人就昏睡过去，没一会儿，就到了一个

五彩生光的地方，有人在对我洗脑，具体讲不出来，总之就恨不得为之而死。好在傅青主前辈一直在我心中嘱咐，让我保持清醒，没有受到诱惑，而后又被威胁，堕入万劫不复之地，本以为必死了，没想到却被老大你给救了……”

我摇头说道：“我们现在并未脱困，你先别高兴。”

两人说着话，我又将另外一个血茧给拖拽过来，饮血寒光剑几下将其撕开，里面果然是黄养神。

林齐鸣顾不得多问，手忙脚乱地跟我一起，将黄养神从那黏糊糊的血茧里面扒拉出来，瞧见这血茧之中粘稠如丝的粘液，林齐鸣难以置信地说道：“老大，我刚才就是在这玩意待着的？”

血茧里面的环境堪忧，恶心无比，不过此时却不是计较这些的时候，我点了点头，都没有说话，就尝试着将黄养神给再一次唤醒。

然而无论是拍脸，还是掐胳膊，都没有办法把他弄醒。

林齐鸣看了我一眼，我不得不再一次凝练道心，将其陡然灌注到黄养神的印堂之处去。

共鸣！

我这是在用茅山诸般道法，与黄养神的神魂在做共鸣，试图将其引回自我的控制之中。

也就是醒来。

然而这一印下去，黄养神的双眼却还是紧紧闭着，并未睁开。

我和林齐鸣对视一眼，都感觉到棘手无比。

我之所以能够在血池之中保持清醒，是因为我体内有那蚩尤心魔，而林齐鸣之所以能够被我唤醒，是因为他的梦境之中，有一位叫做傅青主的大拿真人。

然而黄养神却没有，他唯一能够依靠的，只有自己的意志。

这个血池，光是影子印入其中，便能够将人的神魂给吸走，更何况是身坠其中。

黄养神之前托住我的身体，不让我落入血池之中，显然是意识到了危险，而后他从我的话语，放开双手的时候，说了一声叹息，那个时候，估计也是诀别之语吧？

只是，我如何能够让你死去？

我有些不甘心地想要再拍一印，然而就在此时，突然又有一道血茧从上方陡然落下，甩了一个圈子过后，朝着这边猛然拍落而来。

不知道是有意还是无意，这血茧正好撞上了黄养神，将他给直接拍到了那面水晶镜面之上。

砰！

黄养神竟然竖直着立在了那镜面之上，双手撑开着，这姿势给人的感觉怪怪的，就好像在某种场所看见过一般。

对了，耶稣，十字架上面受难的耶稣，就是这般模样。

瞧见黄养神整个人都被粘在了那水晶镜面之上，林齐鸣赶忙过去扶他，然而我却是心中一跳，一把将他给拽了回来，不让他接触到那镜面。

林齐鸣被我莫名其妙的紧张搞得有些奇怪，诧异地问道：“老大，怎么了？”

我指着那面镜子，颤抖地说道：“不要接近那里，危险！”

林齐鸣听到我的话语，眯眼瞧去，果然也是浑身一阵哆嗦，下意识地往后连退了好几步，一直挨着那触手巨兽的肉壁，方才停了下来。

而就在我们两人都下意识往后退的时候，这个刚刚落下来的血茧，突然微微颤动了一下。

一开始，我还以为只是我眼花，然而很快我瞧见这血茧开始细微地抖动起来。

紧接着，这血茧朝着我们的这个方向，破开了一个小口子。

外面的硬化血肉一裂开，露出了一张毛茸茸的金黄小脸来。

瞧见这张小脸，我顿时就是心中一跳。

这畜生，不就是那个、那个……对了，就是弥勒的龙象黄金鼠么？

我下意识地将饮血寒光剑给扬了起来，而当我刚刚把长剑举过头顶，那个血茧陡然之间就裂成了碎片，从里面走出了个带着面具的光头男子来。

这人虽然戴着黑色面具，不过只一眼，我就将他给认了出来。

“弥勒？”

“陈兄？”

两个声音几乎同时响了起来，我万万没有想到，自己再一次与弥勒的相见，居然会在这么一个地方，而此时此刻的我，功力还只有原本的三两成。

这样的我，根本就不够那位邪灵教的小佛爷塞牙缝的。

瞧见我下意识就举起来的饮血寒光剑，弥勒却显得格外的淡定，他眯着一双黝黑的双眼，微笑着说道：“我刚才亲眼瞧见你从那天坑之上滑落而来，并且在那摩芽的护送下进了血池里，看样子应该不是你控制了摩芽，就想着你即便是落入其中，也不会有事。如今一进来，发现果然如我所想的一般，陈兄果然是高人啊……”

弥勒如此平静，我却并不领情，要晓得，不但我的许多兄弟死于他手，而且连胖妞也落在了他的手中，生死未知。

这样的仇怨，我怎么可能与他像是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一般的，闲扯聊天呢？

所以我并不理会他的这般假客套，而是冷然说道：“你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

弥勒微微一笑，伸出手，那头肥硕的龙象黄金鼠就出现在了他的手掌之上，而他则悠悠说道：“距离我们认识，已经过了二十来年，不管我为什么会来这儿，我只想问问你，我们能否如当初一般，再一次合作？”

第七十二章 女蜗补天神石

“我恨不得你死，又怎么可能会与你合作？”

听到弥勒求和的消息，我下意识地抗拒，然而他却摇头苦笑道：“没想到你还是这般的不理智。你我相争，最终不过会便宜阿摩王，而他若是回过神来，你以为那个老喇嘛能够救得了谁？”

我双目一瞪，一字一句地说道：“你什么都知道？”

弥勒高深莫测地说道：“生活来源于观察和推理，该知道的，我都能猜得到。如果你选择合作，或许你我，还有你的这些手下，都有重见天日的那一天，如何？”

不得不说。这个家伙当真是个洞彻人心的家伙。他的话语让我根本就无法拒绝，即便是我与他之前，有着滔天仇恨。

比起那残忍暴戾的阿摩王，以及这神秘诡异的血池来说，弥勒尽管也是一只吃人不吐骨头的家伙，不过好歹是我熟悉的东西。

而且此刻的我，即便是要与他相斗，也得回复完毕再说。

我其实根本没有与他一拼的资本，此刻不过是在虚张声势而已，听到他的提议，我冷着脸说道：“可以，不过你的告诉我，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

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我首先得弄清楚对方的目的才行。要不然被人卖了。还给他数钱，那可就不值当了。

对于我的问题，弥勒耐心地解释道：“我这龙象黄金鼠，痴肥一个，啥本事都没有，吃饭还多。不过有一个好处，就是能够帮着找寻天材地宝，和那被埋没的灵物。”

我看着蹲在弥勒手掌上的黄金鼠，那畜生一边用粉红色的舌头舔舐着爪子，一边冲着我嘿嘿一笑。

这笑容古怪得很，仿佛是得意，又有些腼腆。

我说道：“如此说来，你的意思是这里有什么值得你来探寻的天材地宝咯？”

弥勒点了点头，对我说道：“陈兄可记得女蜗补天的传说？”

我皱眉道：“什么意思？”

弥勒笑着说道：“在此我们不论传说，单说着里面提到的五色补天石，此物乃天地初生、万物混沌之时的至宝之物，不但有着强大的空间效用，而且还会对于生灵和神魂，有着巨大的滋养，此物自混沌起便也没有多少，后来被熔炼补天，构架晶壁之后，便更是稀少无比，即便是有几块，也都给搜刮一空，不得所见……”

我很快就抓住了谈话的要点，指着脚下说道：“你的意思是，这畜生的下面，是一块五彩补天石？”

弥勒微微笑道：“和聪明人谈话，果然不费力。从种种迹象来看，这儿的确有一块五彩补天石，而且还是被人为地改造过，将它构建成了一处连接虹膜晶壁的通道……”

我冷冷说道：“若是能够将这五彩补天石取出，摩门教所谓与神联系的手段，也就消失了，对吧？”

弥勒眼睛眯了起来，平静地说道：“对，陈兄此刻身体如此糟糕，相比需要那补天石的滋补，这也需要我的帮助，对吧？”

我指着那块让人畏惧的镜子说道：“这个，莫非就是那块五彩补天石？”

弥勒摇头说道：“不，它不是！真正的五彩补天石，会在你不经意的地方放置着，而这一个，是另一种东西，一种让人痛苦的东西……”

我说道：“如何合作？”

弥勒将那龙象黄金鼠递到了左手上，右手伸过来，对我说道：“找到五彩补天石，而你我之间的恩怨，回到地面上，再做解决，你看如何？”

我望着他伸过来的手，突然问道：“我的胖妞在哪儿？”

弥勒下意识地愣了一下，不过很快就眯起了眼睛来，指着上方说道：“它在帮我防备那头暴龙。”

以一人之力，防备那头恐怖暴龙？

胖妞这是得有多猛？

我满心震撼，不过却也知道在这个时候，弥勒是不会骗我的，当务之急，是找到那所谓的五彩补天石，将我的修为恢复，所以也没有再多做纠缠，而是与他的手紧紧相握。

弥勒的手并不大，软软的，冰冰凉，像女孩子的手。

握过手，我问现在该怎么办，他告诉我，说得找到五彩补天

石，唯有找到这个，方才能够切断外界与此处的联系通道。

切断了通道，方才能够静下心来，与这帮敌手相斗，要不然，他们随时随地叫家长，搁谁都受不了。

叫家长？

我回忆起了东南亚之行中的经历，不由得一阵冷汗生出。

按照守恒定论，尽管那些外物降临的时候，不会以本体，最多不过投影，或者融入世界秩序，但是即便如此，我们也是不可能战胜的。

就如同蚂蚁与人类，永远都不会是一个境界的敌人。

弥勒说服我用了不短的时间，两人达成协议之后，他便不再理会于我，避开那面镜子，将那龙象黄金鼠往地下一抛，然后跟随着这小畜生，朝着另一头摸了过去。

弥勒转身离开，而我则还是将注意力放在了那面水晶镜之上。

毕竟黄养神还在上面贴着呢。

我和林齐鸣两人小心翼翼地绕到旁边，而我则伸出饮血寒光剑，试图靠近，用长剑将他给挑落下来。

然而就在我伸出饮血寒光剑去，即将接近镜面的那一刻，却感觉到一层强大的阻力出现。

我无法把长剑往前推进一步。

之所以如此，并不仅仅是镜面附近，有一股强大的炁场，还有我手中的这把魔剑，产生了一种强烈的畏惧心理。

仿佛一入其中，便会死去一般。

倘若平日里，我或许还能够强迫着饮血寒光剑向前，但是此刻，它的力量远远强于我，即便是我用龙意引发潮汐，也未必能够强迫它的意志。

林齐鸣瞧见我浑身僵直，知道遇阻，于是对我说道：“老大，黄组长他暂时醒不过来，我们不如釜底抽薪，更为便捷。”

釜底抽薪？

我听懂了林齐鸣话语里的意思，这是要遵从于弥勒的计划，将那沟通异界的通道给斩断了，让吸引黄养神意志的东西消失了去。

毫无意外，这是一个好办法。

我点了点头，回身想要去找弥勒，而就在此时，整个空间突然猛地一震，那些挂落在肉壁之上的血茧纷纷掉落下来。

林齐鸣赶忙站在我的旁边，挥动双手，将那些朝着我们砸落而来的血茧，给猛然拍飞而去。

林齐鸣护住了我的周全，而一番剧烈震动过后，整个池底之下，到处都布满了这些血色巨茧，将周遭的路面都给堵住了，铺得平平整整，而正中心的那些触角，也开始疯狂地挥动起来。

它们攻击的方向，却正是刚刚摸过去的弥勒，与龙象黄金鼠那头小畜生。

看起来，是这头吸附在池底的触手巨兽在反抗了。

瞧见这状况，我立刻知道，也许弥勒离找到五彩补天石并不远了，要不然那玩意的反抗不会这般的激烈。

想到这里，我毫不犹豫地的林齐鸣说道：“走，过去瞧一瞧！”

我之所以过去，并非是关心弥勒的生死安危，而是在想着是否能够浑水摸鱼，提前先分一杯羹。

那五彩补天石如此厉害，我若是能够凭借着恢复力道，也总算不会如此刻一般，任人宰割。

想到这里，我和林齐鸣便不再逗留，双双向中间的方向挤去，而此刻面前到处都是血茧，根本容不得通过，于是我们不得不跃起，踏着这些血茧前行。

因为是构建通道的关系，这池底空间极为复杂，离中间的那一边也远，好在我们跃身血茧之上，多少也减少了一些时间。

然而就在我跑了十几米的时候，突然间脚下一空，却是踩破了一个血茧的外壳。

这血茧之中，一片粘稠，宛如鸡蛋一般，我下意识地在另一只脚用劲，想要拔出来，离开这是非之地，没曾想那血茧的外皮十分脆弱，这一用力，结果另一只脚也陷入其中。

我心中一跳，朝着旁边喊道：“小胖拉我一把。”

林齐鸣伸手过来，然而就在此时，我却感觉到双足脚踝处突然被什么东西给紧紧抓住，将我猛然一下，往血茧之中拽落而去。

我连人带剑，整个人都跌落血茧之中去，在进入的一瞬间，我将魔剑一转，朝着下方猛然一刺。

这一剑却是刺了一个空。

我整个人都给扯入血茧之中，里面的浓浆将我整个人都给包裹，紧接着我感觉有人抓着我的脖子，双手一勒，将我给掐得缓不过气来。

那人手臂的力量巨大，几乎是将我给整个儿都给举了起来。

悬空而立的我根本就用不得力，试图用脚去蹬对方，结果却被那粘稠的浆液给困住，力量也变得无比轻缓。

好在这个时候林齐鸣也跃进了来，拼命地勒住那家伙的脖子。

有着林齐鸣这个家伙分心，那人不能将我给迅速解决，而我感觉这家伙似乎有些不适应这副身体的样子，赶忙联络饮血寒光剑，陡然一刺，却是将此人的心脏给陡然刺穿。

那人奋力挣扎一会儿，终于死去，而我和林齐鸣则在血茧之中挣扎了一会儿，勉强爬了出来。

大口地喘着气，惊魂未定的我回过头来，朝着刚才袭击我的人看了一眼。

什么，这人竟然是阿摩王？

第七十三章 两个不同世界

看着被饮血寒光剑一剑刺穿身子的阿摩王，我坐在粘稠的血浆之中，好半天都没有反应过来。

到底怎么回事，这位让人不寒而栗。连我与弥勒这样的宿敌都不得不结盟面对的厉害角色，就这般不明不白地死在了我的剑下？

我难以置信地半蹲起来，伸手摸了摸对方的脸，试图从他的脸上摸出一张人皮面具来。

如此弱，想来应该是装扮的才对……

然而我掏弄了好一会儿，都没有摸到任何别的物件，可见这人应该是不会有假的。

林齐鸣也见过阿摩王，挣扎着爬起来，一脸诧异地问我道：“老大，这人就是他们这儿的头？怎么感觉好像连身体都不太适应啊？”

不适应这身体？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我突然想起先前宝窟法王对我说起的话语。不由得脸色一变，陡然站起来说道：“不好，它不过是一具没有灵魂的躯体而已……”

就在我站起来的那一刹那，我身后的血茧突然也裂开，从里面伸出了一对湿乎乎的手掌来，一把抓住了我的肩膀。

被骤然这般袭击，我也是猛然缩身，一个转儿，回头一看，却见又一个阿摩王出现在我的身后。

这一回出手的是林齐鸣，他猛然一掌，拍在了那人的胸口处。

对方的身体素质十分强悍，被一掌拍在胸口，却也只是退后两步。跌回了血茧之中。而林齐鸣则拉着我的手，大声喊道：“老大，快走，这儿到处都是这种鬼东西……”

其实根本不用林齐鸣提醒，我已然瞧见，无数的血茧破裂。纷纷伸出了湿漉漉的双手来。

而这些双手的主人，大部分是那位恐怖的阿摩王，而还有一部分，则是我们不认识、但是看着十分厉害的家伙。

宝窟法王曾经说过，凭我一人，是斗不过阿摩王的。

这并非是别的原因，而是杀了一个阿摩王，还会有无数个阿摩

王出现，而这话终于在血池之底，给我印证了。

视线中，到处都是这些从血茧中爬出来的家伙，让人多少也感到了绝望。

不过我并没有丧失信心，因为在一瞬间，我发现了一件古怪的事情，那就是这些从血茧之中爬过来的人里面，几乎都没有眼眸。

他们的眼睛，都是白色的，宛如死鱼的肚皮。

想起刚才被饮血寒光剑给捅死的那个家伙，我想到了一个可能，那就是这些从血茧之中爬出来的家伙，或许拥有着阿摩王的身体，但是并没有那强者的意志。

他阿摩王再厉害，也终究是人，不可能将自己的神魂给幻化万千。

既然如此，那么这些从血茧之中孵化出来的家伙，或许强悍无比，但也不会那么让人绝望。

想到这里，我和林齐鸣奋力拨开这些湿漉漉的手掌，朝着池底中间跑去。

在那一刻，我是如此地想与弥勒汇合。

这道路十分艰难，然而那池底终究不大，很快我就瞧见了弥勒的身影，然而却发现这位智珠在握的家伙也并非我想象中的那般潇洒。

超过三十条的吸盘触角，正在他的身周胡乱舞动，随时都会朝他发动攻击。

这些触角刚才看着软绵绵的，仿佛除了抓人，并无太多厉害之处，然而只有瞧见它与弥勒的战斗，方才知道这玩意方才却是手下留情。

这些触角，每一根的顶端，在此刻都宛如那毒蝎的尾刺，硬度让人胆寒。

陡然而下，这些触角就像一台极度精密的机器，不断地从各种角度陡然射来，朝着弥勒飚飚而落，一如投枪。

面对着这暴风骤雨的袭击，弥勒却是不慌不忙，那身子在几十根的触角间隙躲避，行走的幻影宛如一条长线，然而不管那触角再繁复精细，眼花缭乱，却也伤不得他的半根毫毛。

那触角巨兽显然是感觉到了威胁，所以也是使出了全力，而弥勒既然敢闯这龙潭虎穴，却也并非没有准备。

两者之间的战斗，看得人炫目，不由得心生敬佩。

而就在我们来到这战场边缘的时候，弥勒也是瞧见了我们，身影并不停止，而我的耳边却传来了他的轻声低语：“既然来了，还不赶紧帮我将这畜生给灭了？”

我扬起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奋力挡开身后几个尾随而来的家伙，咬牙说道：“如何灭了这玩意？”

弥勒跺了跺脚，指着我们的脚下说道：“这玩意的痛觉，越接近头部，越剧烈，在你的位置，用剑往下面猛刺，让它反应迟钝起来……”

听到对方的吩咐，我毫不犹豫地长剑倒转，朝着脚下猛然一刺。

噗！

那触手巨兽是寄生在血池底部的生物，我们脚底下的这一片角质层，就是它的本体，饮血寒光剑猛然刺入，一开始上面滑腻的角质层还能够对那力量作一定的阻拦，然而当我这气息一激，里面的诸般劲道狂灌而入，立刻就深入了大半截，插入其中。

饮血寒光剑本是魔兵，而后诸般炼化，就连蚩尤心魔降临，也不得不赞一声“好剑”！

这般的凶器刺入，里面的诸般气息灌输，那包裹住整个池底的巨兽就受不了了，一声宛如婴儿一般的啼哭声从池中的头部发了出来，那频率让人陡然听到，顿时就口鼻鲜血直流。

我也是被这尖厉的超音给震得脑海一炸，眼前一片血红。

然而祸不单行，那些正疯狂攻击弥勒的几十根触手，居然在瞬间就扭转了方向，朝着我这边急速刺来，而弥勒却得到了解脱，一个翻滚，朝着那家伙的头颅处狂奔而去。

瞧见这情形，我不由得一阵怒火中烧，冲着那家伙骂道：“弥勒你又骗我？”

我千辛万苦，方才挤到跟前来，身后是挤挤的阿摩王分身，前进不得，后退不得，又根本无法如弥勒那般潇洒地在乱“箭”中穿梭。

当着触手巨兽一转变目标，我立刻就陷入了死地。

林齐鸣瞧见这般情形，下意识地大吼一声：“老大，小心！”

他倒是忠义，冲上前来将我给抱住，想要将我给护在身下，把自己当做一层防护，保我安全。

然而他这单薄的躯体，哪里能够挡得住这天罗地网的攻击。

最大的可能，应该是我和他被穿成一串儿吧？

我心存死志，然而就在此时，一道金光却突然出现在了我们的上方，猛然张开四肢，口中陡然一吼：“吉母吉……”

这一声，隐隐之间，居然有龙吟的气息。

是的，龙吟之声，我可是熟悉无比，没想到这小小的家伙，居然能够弄出如此的气势来，当真让人跌掉眼镜。

这个陡然出现的家伙，却是弥勒那头痴肥无比的龙象黄金鼠。

它的临空一叫，却是吓得那些触手一阵凝滞，犹豫不前，而这小东西落到了林齐鸣的脑袋上之后，居然还朝着我眨了眨眼睛。

它这挤眉弄眼的样子，却是想让我们赶紧冲到中间去。

我很奇怪自己居然看懂了这小家伙的眼神。

“吉母吉……”

被这小畜生一提醒，我立刻反应过来，刚才在血池之中的时候，这些触角就是畏惧我饮血寒光剑上流露出来的龙气，方才没有将我给裹缠，此刻我若是不想被万箭穿心而死，就得在这上面做文章。

拼尽全力，我咬着牙，将刺入触手巨兽身体里的饮血寒光剑给猛然拔了出来。

天地又是一阵剧烈抖动，无数的血浆从上方簌簌洒落下来，显然是这剧痛，使得这触手巨兽已经无法维持池底的隔断空间了。

我感觉身后有无数惨白的呐喊声传来。

而这个时候，那头龙象黄金鼠却已经一马当先地朝着池中激射而去。

走！

此时不走，更待何时？

我与林齐鸣毫不犹豫地迎着头顶无数乱舞的触手狂奔前进，而与此同时，我已经将龙意给催动至极限，把饮血寒光剑里面的龙气给全力挥发出来。

龙！

至高无上的顶端生物，它的威严，印在了无数食物链下端存在

的基因之中。

那些触手在我眼前不断晃动，尖刺一般的尖端几乎差一点儿就能够将我给扎死，然而却最终没有甩落下来。

我不知道这是为什么，不过却硬着头皮冲到了池底中心。

我瞧见龙象黄金鼠一往无前，直接扑进了那巨兽宛如阻止一般的头颅之中，直接没入里间。

我感受着身后乱舞的触手，也硬着头皮冲入其中。

一进里面，世界大变。

这种感觉就好像跳入血池一般，空气和血浆是两种介质，而这头颅之内和头颅之外，也是两种不同的世界，我先是被一阵七彩光华给遮住了眼睛，而后却瞧见四周一片纯白，而前方的空间，则显得简单无比。

这处不大的空间里，四周都是一片纯粹，除了最中心的地方有一团光柱之外，里面只有稀少的几个人。

一眼就能够望穿。

我、林齐鸣、龙象黄金鼠、弥勒……

还有阿摩王！

有且只有一个，阿摩王！

第七十四章 拼死只为尊严

此间只有一个阿摩王，那必是真身。

弥勒停在了我身前的不远处，那头痴肥无比的龙象黄金鼠则蹲在了他的肩上，口中不断地咕唧着：“吉母吉。吉母吉……”

林齐鸣一入其间，立刻将我给护住。

我眯着眼睛，朝着那光柱之前的阿摩王望去，而与此同时，还跺了跺脚，试了一下脚底的土地。

这是坚实的地面，而非那韧性十足的肉壁。

如此说来，我们闯入的并非是那触手巨兽的头部，简单的理解，应该是穿过了一个“门”，来到了另外的一个区域。

当然。我其实早知道。或许并非如此。

自从进入了这血池之中，各种各样古怪的事情，都在不断地发生着，我已经不能够用自己的常识来认知这个世界。

面对着我们这些闯入者，阿摩王显得格外镇定。

与之前的打扮不一样，我们面前的这个阿摩王，穿着一身黑黄色的金丝长袍，光溜溜的脑袋被一个王冠给遮去大半，给人的感觉，就好像是几百年、上千年前的某个王族。

他异常平静地看着我们闯入其间，等到我们身后墙壁的涟漪都消失不见了之后，他才慢条斯理地说道：“欢迎来到半神祭坛。”

半神祭坛？

我望着这一片白茫茫的世界，发现白色果然能够遮掩住一切的踪迹，四下干净。仿佛身居半空之中。

这个地方。就是那连接域外的通道之所？

我闭口不言，而弥勒却是风度翩翩地笑着说道：“有朋自远方来，不亦说乎。虽说是不速之客，不过阿摩王这也并非待客之道啊，实在让我小瞧。”

阿摩王指着我说道：“他，我认识。能够在受到如此重创之下，还闯入此中来，实在是难得；不过最让我惊讶的，是尊驾，你又是从哪儿冒出来的？我记得那白纳沟的通道开启之后，一直有人坚守，也未曾发现有人擅闯啊？”

弥勒笑道：“阿摩王此言差矣，这茶荏巴错之地，并非只有一处通道……”

阿摩王摇头说道：“怎么可能？我在这儿待了大半个世纪，足迹遍布茶荏巴错的各个角落，倘若是另有出口，我怎么会不知道呢？”

弥勒又说道：“茶荏巴错的尽头，你也去过？”

阿摩王的脸色终于严肃起来，眯着眼睛打量面前这个戴着面具的光头男子，一字一句地说道：“你是从世界尽头来的？”

弥勒耸了耸肩膀，不置可否地说道：“好乏趣的话题，不如我们来聊一聊五彩补天石吧？”

阿摩王终于怒了，指着弥勒说道：“你说的是‘卓玛多罗’吧？没想到居然有人敢打神物的主意，简直就是不要命了。”

哈、哈、哈……

弥勒一阵豪气地大笑，理所当然地说道：“天材地宝，有德者居之！你不过一小小沙弥，偶尔得了那邪神诱惑，改换门庭，残杀师尊亲属，方才有了这苟且成就，现如今居然在这里跟我装逼，呸！”

这家伙虽然出身苗疆，不过身居南洋之地久矣，说话的口音浓重，不过这般铿锵有力的骂声，落在我的耳中，却是格外的震撼。

好，厉害！

阿摩王被弥勒一阵劈头盖脸地痛骂，整个人都懵了一会儿，方才脸色扭曲地恼怒吼道：“尔等鼠标，胆敢如此，当真是当人子！你以为你是什么东西？”

弥勒傲然冷笑道：“吾乃十七世转世天尊，天赐之子，王族贵胄，与你自然有所不同！”

阿摩王怏然骂道：“甚么转世天尊，老子外面一大堆的身体，想如何转，便如何转，何必跟我在这儿吹牛皮——也是，我为何要跟你掰扯这么多，将你给杀了，不就了事？”

弥勒桀桀笑了起来：“你之所以跟我说这么多，不过是时而高高在上，时而又低伏当狗，与你平等相处的人，实在是少之又少，所以才忍耐不住吧？”

他屡屡挑衅于阿摩王，终于将那家伙给惹恼了，当下也是一阵暴喝，朝着弥勒俯身冲了下来。

这阿摩王不动则已，一动却宛如山势倒塌，倏然而至。

与汨罗红顶的诸般手段不同，阿摩王双手之中，并无任何法器。

然而他的一双肉掌之上，却有无数符文荡漾，金质流光，给人的感觉，仿佛整个世界都在这一刻，被他凝聚在了手上。

这是炁场。

他掌控了整个空间的力量。

然而面对着这样的攻势，弥勒却仿佛预料之中的一般，朝着后面推了几步，突然双手结了一个古怪的法印，嘿然笑道：“也让你瞧一瞧，咱耶朗古法之中，这镇压山峦的手段！”

耶朗古法？

我听错了吧，难道他说的是“夜郎自大”里的夜郎国？

我脑子有点儿转不过来，然而就在这时，耳边却听到一阵急促的声音：“陈志程，你愣着干嘛呢？我替你挡住这家伙，你赶紧跑到那五彩补天石上去恢复修为，与我一同抵抗——快些，你难道真的想当一个太监么？”

什么？

听到弥勒的吩咐，我的目光下意识地朝着那阿摩王的身后望了过去。

那个光柱的笼罩处，就是五彩补天石的位置？

也就是说，从一开始，弥勒这个家伙就是在故意挑逗和撩拨阿摩王的情绪，无论是讽刺他出身低贱，还是告诉他茶荏巴错另外还有出入口，这一切的一切，都不过是他在吸引仇恨。

之所以这般做，就是要让阿摩王朝他全力攻击，从而暂时离开他守护着的五彩补天石。

那个玩意儿，是构建域外世界与我们这个世界联系的唯一基石。

这个光头，果真是个智近乎妖的家伙。

不过，他为什么会拼了性命，也要帮着我恢复身体和修为呢？

就在我这一愣神的功夫，却瞧见阿摩王已经陡然而至，双手抱紧，从上而下，猛然砸落在了跟前，而弥勒则向后稍微退了一步，紧接着身子猛然一震，朝着前面缓缓一推。

这般顶级高手的较量，在这一刻，却缓慢得宛如公园老头儿打架。

然而当双拳撞在一处的时候，却有一股宛如爆炸般的冲击波朝着四面八方扩散而去，这样的力量在一瞬间爆起，整个空间都为之一振。

林齐鸣和那头龙象黄金鼠给这股力量给吹得朝后面连着翻滚而去。

我倘若不是提前俯低了身子，说不定也摔倒在地。

恐怖！

这方才是大恐怖的实力较量，而我瞧见这两人猛然撞到了一起，一招一式，却是极度的缓慢，而又坚定地交齐了手来。

在外人看来，这无疑是宛如慢镜头一般的动作，然而在炁场世界之中，这就精彩得许多。

这是一场从意志、精神、力量以及对炁场掌控之上的较量。

巅峰至极。

怀揣着主场便利的阿摩王无疑是最为恐怖的存在，他的一举一动，都有着毁天灭地一般的威力，然而偏偏弥勒却能够将这诸般威势，给一一镇压下来。

对，就是镇压，霸道到了极点的法门。

时间仅仅过去几秒钟，我却感觉仿佛过了半个世纪，能够亲眼瞧见这般厉害的战斗，对我来说，无疑是一件提升境界的美事。

真正的战斗，只有真正懂的人，才能够明白其中的险要。

然而就在我瞧得入神的时候，弥勒的声音又在我的耳边炸响：“你还在愣着干嘛，我可撑不了多久时间，要跟我一起死么？”

听到这话儿，我将所有的心思都给收敛了起来，脚尖一顶，便朝着那光柱倏然冲去。

弥勒他刚才说了什么？

难道我真的想当一个太监么？

自然不想！

不过我这象征男性尊严的玩意儿，已经被那都达绛玛用石锤给砸得稀巴烂，我又能够做些什么？

对了，那五彩补天石连天都能够补得，我这点缺陷，也叫做事儿？

或许还会因祸得福，向罗贤坤靠拢呢！

想到这个，我感觉到精力在瞬间就恢复到了巅峰状态，那速度，恐怕连闪电都不敢跟我比较。

生息繁衍，这个才是第一生产力啊！

在一瞬间，我爆发出了恐怖的速度，然而刚刚一冲进两人的战场，立刻被那震荡不休的炁场给拍得横飞而去，从半空中落下来的我，硬着头皮向前，然而那阿摩王似乎感知到了我的企图，没有再对弥勒步步紧逼，而是不但地集聚气息，朝着我这里拍来。

他尽管没有亲临而至，不过那惊涛拍岸的气息，却让我根本不得寸进。

抵不住！

我在那一刻，浑身的青筋毕露，背上的伤口也炸裂开来，那人皮耷拉在一旁，就好像一件衣服一般。

不过即便如此，我也得咬牙忍着。

别的不说，光是为了那玩意，我也得拼了命啊！

男人要是没个卵用，还是什么男人？

啊.....

一声野兽般的嘶吼，从我的喉咙中一点一点地钻了出来，我身子四十五度倾角向前，一点一点地挪动。

没有什么能够阻挡，我对男人的向往；天马行空的生涯，我的心了无牵挂。穿过幽暗的岁月，也曾感到彷徨；当我低头的瞬间，才发觉脚下的路.....

终于，触手可及了！

第七十五章 凡人可愿臣服

所有梦想，触手可及。

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耳边却突然响起了弥勒的声音来：“陈兄，内中定有万千恐怖。你可扛住了，不要自误。”

听到这话儿，我下意识地停顿了一下。

什么？

我原本以为那弥勒在拼死助我恢复，却不曾想终归到底，我还是被他当做了小白鼠，前来试探这五彩补天石的深浅。

在那一刹那，我的心中是憋火的，不过很快我又想通了一点。

想要断肢重生，自然是千难万难，哪怕只有一点儿渺茫的希望，我也得硬着头皮顶上去。所以即便前路是死亡。我也不能够停滞不前，平白耽误许多时间。

上吧，陈志程！

我给自己心中鼓着劲儿，拼力往前移动，那手指终于触摸到了光柱的边缘。

一入其中，我顿时就感觉到手掌处传来一阵让人留恋不已的温暖和柔软，这种触觉，就好像第一次摸到情人的小手，有一种让人心悸的感动。

我下意识地揉捏了一番，尔后方才感觉到这动作过于猥琐，不过身子也不由自主地朝着前方走去。

之前阿摩王使出千般气浪来阻拦于我，然而当我的手触摸到那光柱之时，他却突然放松了戒备，没有再为难于我。而是使出了所有的手段。朝着弥勒的身上猛然拍去。

不知道为什么，余光处，我能够感觉到他的嘴角，是含笑朝上的。

不对，不对，阿摩王的内心之中。其实是希望我能够进入光柱的，对吧？

就在我一阵胡思乱想的时候，整个人却是已经被吸入了光柱之中。

一进入那里面，我试图低下头来，找寻有可能镶嵌在地上的五

彩补天石，然而刚刚想要低头，却发现自己的身体居然就不见了，向下望去的时候，空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

我吓坏了，伸手想要拨开面前那不断旋转的颜色，然而这时才发现，我的手也不见了。

事实上，我的整个身体，都变得不见了。

这情况将我给直接弄晕了，不知道自己到底处于什么状况。

而就在我晕头晕脑的时候，突然间有一股光华从天而降，落在了我的面前来。

这光华落地，就变成了一位面目模糊的白衣女子，表情神圣而庄严，却是与将我蛋碎了的白衣度母都达绛玛一般模样，她眼睛平视，却似乎能够堪透我的内心，望着我，然后一字一句地说道：“凡人，可愿臣服？”

我心中一阵反感升腾，恨声说道：“臣服你妹啊！”

那女子似乎并不懂得这句话是骂人的话语，用刚才的语气重复道：“我没有妹，凡人，你可愿臣服？”

我不由得好笑道：“你是谁，我为何要臣服于你。”

这句话她却是听懂了，同样的语速、同样的表情和语气回答道：“我，奎师那亲选的临界卓玛，诸般摩芽的母亲，负责此界的神职……凡人，你可愿臣服？”

摩芽？

这个名字，我在弥勒的口中也有听到过，如此说来，外面所有的白衣度母，都是我面前的这女子创造的咯？

不过她给人的感觉，总有一种单机电脑的印象。

我继续调戏她道：“臣服如何，不臣服又如何？”

白衣女子居然又回答了：“小阿摩这一次挑选的人选十分不错，尤其是在此之前，将肉体之中的所有苦痛都激发出来，使得我能够穿造出更厉害的身体来。所以如果你臣服，我赐予你永生的身体，而倘若不臣服，你就是选择了死亡。”

我冷笑道：“所谓永生，不过就是将灵魂卖于尔等，然后不断地更换陌生的身体吧？”

白衣女子回答：“对，作为人类，你们实在是太脆弱了，与‘它

们’根本不同。只有如此，方才能够一直存续下去……”

我平静地说道：“我选择死亡。”

这一回，那白衣女子终于不淡定了，睁开眼睛来，怒目而看，瞪着我说道：“为什么？”

我平静地说道：“我陈志程自懂事的那一天起，就告诉过自己，永不为奴！屈辱的活着，还是慷慨的死去，对于别人不重要，对于我来说，却根本无从选择。自由，才是我真正的选择，更何况，你能弄死我吗？”

话语平静，但傲气冲天。

这就是我。

白衣女子终于发怒了，脸色在一瞬间变得铁青，无比狰狞，接着眼睛鼻子和嘴巴，一众五官全部消失不见，只剩下了一张平板一般的脸孔。

而后，从她的头颅中，有愤怒的声音嘶吼出来：“到底是怎么回事，小阿摩竟然会给我提供这样的祭品？跪下！”

我被这般喝止着，整个视界不由自主地矮了大半截。

即便看不清楚自己的身子，我也能够晓得自己此刻也已经在跪下来。

倘若有办法，我肯定是誓死不跪的，但此刻的我根本就连自己的身体都不知道在哪儿，也控制不了它，却是不得不受辱。

跪下之后，那白衣女子倏然上前，素白小手抓住了我的额头处，猛然一震，那张没有五官的脸上变得一阵漆黑，而她尖厉的声音也陡然洋溢而出：“居然敢窥探奎师那留下的卓玛多罗，呵呵，给我死去吧！”

轰！

一股强大无匹的意志陡然灌注到了我的脑袋里面，仿佛瞬间爆炸了一般，狂暴地冲刷着我的意识，将我的心思给一瞬间充斥到了极限。

一刻秒杀。

我感觉到自己仿佛瞬间就要死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间有一股力量从全线崩溃的意识中升腾而起，紧接着一个声音愤怒地吼道：“干啥了，又干啥了，你他妈的就不能消停一点？”

白衣女子有些意外地说道：“居然还有反抗的余地？桀桀，看来你的神魂，还真的是强大啊，这样的你，不选择臣服，实在是太可惜了……”

此刻的我，意识已经几近于模糊，不过却知道这声音，却是我心底的那个魔头。

心魔蚩尤。

我的神魂并非是比别人强大，而是因为在这里面，还住着另外一个大神。

受到刺激，苏醒过来的心魔在一瞬间就弄清楚了具体的情况，一股抑制不住地傲气油然而生，对着这试图用意识碾压我的女子说道：“久丹松嘉玛，你这个奎师那的玩物，居然也敢骑在老子头上拉屎拉尿，真的是不知道教训对吧？”

被叫破名字和身份，这白衣女子终于感觉到了不对，那张恐怖的脸上一阵荡漾，五官再次长出来，凝目望着我说道：“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心魔却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而是左右打量一番，突然笑了：“哈哈，好，不错！”

它这般古怪的表现不但让白衣女子诧异不已，就连我也一阵发愣，问到底怎么回事，为什么会这般失态？

心魔得意地说道：“这五彩补天石，乃九天玄女一族所掌控的至宝，没想到居然会有一块残留人间。那婊子……不谈这个，有了这玩意，你这玻璃珠子一样脆弱的身子，终于可以改造一番了……”

这是白衣女子也突然发现不对了，惊恐地喊道：“不对，你不是人类，你是巫，对吧……”

这个时候，我突然瞧见了自己的本体，浑身赤裸的我出现在了半空之中，双手一挥，无数光华从地底升起，朝着我的身上狂涌而来。

这些光华作五色，分轻重两种。

轻者直入血管经脉，冲刷气海；重者包裹身体，充实骨骼。

诸般光华一出，我顿时感觉浑身洋溢在前所未有的舒适之中，无数痛苦在这一瞬间消失不定，身上血肉烙痂纷纷脱落，光洁无比，而又有一股力量，从头到脚地滑落而来。

我自顾自地抽取那五彩补天石的力量洗涤身体，那白衣女子却

陡然变色，怒声吼道：“你赶紧住手，再这样下去，空间通道就维持不了！”

心魔冷冷说道：“关我卵事？”

白衣女子警告无效，顿时就雷霆大怒，双手向天一举，无数的空间力量在这一刻被陡然压缩，朝着我的身上拍打过来。

我刚才还在为阿摩王和弥勒的战斗而叹为观止，然而此刻这被极度压缩的力量，强度却比先前要强上千百倍。

万般世界，化作一击。

这样的力量强度，已经不属于我们的这个世界了。

然而面对着这样的攻击，心魔却是毫无顾忌，它，又或者我，双手一搓，却是将那五彩补天石的力量给直接抽取而出，化作一道护盾的炁场，将周遭笼罩，化解了这道致命的擎天一击。

轰隆隆.....

整个空间都在颤动，白衣女子脸色更是惊慌，大声骂道：“天啊，怎么会这样？”

这一击过后，白衣女子竟露出了真身，却是一个头戴古印度贵妇花鬘冠，双耳坠大环，上身斜披络腋，帔帛环绕，左手持一枝曲颈莲花，右手掌向外，宛如二八少女的模样，而她这花容失色的模样，落在我的眼中，也变得十分可爱。

我作为旁观客，并无发言权，然而心魔此刻却突然嘿嘿笑了一下，一把就将这白衣女子给擒住，撕扯帔帛，口中调笑道：“奎师那的禁脔，想必是十分不错的，老子也来尝尝.....”

第七十六章 黑手无辜脸厚

光柱之外，战斗依旧还在继续，那阿摩王脸色铁青，一掌强过一掌。每一挥，便有山峦倒塌之势。

这般的手段，叫人避也避不开，逃也逃不得，只有硬着头皮生生扛住。

而按常理来说，一般人根本就扛不过这缓缓一掌，便是十分厉害的修行者，也顶不住几下，就算是摩门教中的二把手汨罗红顶，若是并无法门，硬生生地顶着。只怕也过不得三招。

并非敌手太弱。而是阿摩王的这一手，实在是太过于霸道。

将空间之中的诸般炁场，皆揉捻成一处，陡然激发，这样的手段，也只有在这半神祭坛之中，方才能够得心应手。

换一句话，弥勒此刻需要面对的，并非是阿摩王，而是那凝聚着半神祭坛法阵之威的诸般力量。

这扬的恐怖，谁能够顶得住？

然而这个光头蒙面人却偏偏扛住了，而且有来有回，双方几乎都看不出谁优谁劣，一般模样。

这怎么可能？

阿摩王原本淡定至极的心中不由得慌乱起来。而作为他的对手。弥勒其实也并不是那般轻松，事实上，他也不过是功法，正好将对方的手段给克制而已。

这时间拖得越久，弥勒就越熬不住。

毕竟这力量，已经超越了人体的极限。人力有时尽，他终究还是不能例外。

两个人，都不约而同地将余光，投向了光柱之处，试图里面会走出一个能够帮助自己奠定胜局的人物来。

似乎是感应到了他们的心思，从里面露出了一只雪白的手臂来。

看到这只手臂，阿摩王顿时变得无比精神，而米勒的脸色则不由得一黯——人算不如天算，终究还是失败了，对吧？

就在半神祭坛有限的几人注视下，走出了个近乎半裸的女子

来。

这女子长得端地漂亮，丰乳肥臀、肤白如雪，而且更加诱人的，是她的全身都处于一种泛红的兴奋之中，稍微有些经验的人，都知道她应该是刚刚经历过男女之事。

这就有些让人搞不清楚状况了。

而就在阿摩王和弥勒摸不着头脑的时候，有一个体格健硕的男子掐着那女子天鹅一般洁白的脖颈，也跟着走了出来。

事实上，这个男子就是我。

就在刚才，心魔蚩尤突然发狂，对着这位宛如天仙神女的白衣女子做了让人不齿的苟且之事，而就在这男女交融的时候，他居然运行起了某种霸道至极的采阴补阳之术，一边吸收那女子的神魂，一边修补我这残破的身体。

这过程让人感觉到格外诡异，被那心魔给陡然挤到一边儿去的我，眼睁睁地目睹了整个过程。

阿摩王的这禽兽行为还只是小事，最让人不齿的，是它不但占了人家的身子，而且还将那久丹松嘉玛的神魂吸收，用来熔炼补贴了我垂垂而危的识海。

那女子可是被奎师那挑选出来的神祇，此刻却被弄得毫无反抗能力，任由宰割。

这一炮轰鸣，浑身瘫软；三炮齐鸣，跌落凡尘。

精、气、神，三者皆备碾碎吸收。

此乃功法，而心魔蚩尤真正在意的，则是那底下的五彩补天石，随着这采阴补阳的手段施展开来，万千毫光入体，将我诸般生机给一一恢复，顿时就感觉到源源不断的力量狂涌而来。

待着气势攀升至最高的时候，那家伙却不知道怎么回事，伴随着洪流激涌，而消失无踪。

剩下的，就只有我，抱着那哭得雨带梨花、恢复凡人真身的白衣女子，滚落在地下。

这一刻，向来淡定无比的我真的有些不知所措了。

好嘛，爽的是那狗日的，结果背锅的事情，却轮到了我来，天底下哪里有这般让人吐血的事情？

当恢复了身体的控制权，我的第一反应，是想去唤那坏事做尽的恶贼。

然而那家伙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居然根本就没有一点儿回应，仿佛死了一般。

这情况让我无奈，望着身下的这个女子，莫名迷茫起来。

说句实话，先前瞧见这白衣女子高高在上，一副让我跪舔的神祇模样，被心魔蚩尤给强占了，叫天天不应的时候，我还是在暗暗叫好的，没想到那家伙却做得这般的决绝，居然顺势将对方的神性给熔炼了去。

此时此刻的她，跟一个普通女子，几乎就没有什么分别。

一阵茫然过后，我突然瞧见了光柱外面的景物，弥勒与阿摩王两人酣战许久，看着你来我往，势均力敌，不过我却是瞧了出来，倘若再过几分钟，弥勒必将败亡。

不管我与弥勒在外面到底有何恩怨，在这儿，我到底还是他的盟友，他也是费尽心思让我得以周全。

至少此时此刻，我不再是太监了，而且比之前更加威猛。

想到这儿，我慌忙地爬了起来，抓起旁边的裤子，抹去污秽，七手八脚地将这块烂布套在身上，低头一看，这才发现那女子正睁着一双滚圆的眼睛，恶狠狠地看着我呢。

这眼神里面流露出来的恨意，让人不寒而栗。

我下意识地哆嗦了一下，不过继而又醒转过来——妈的，做坏事的是蚩尤那老儿，跟我有半毛钱关系，我干嘛要心虚？

不过心魔蚩尤这事儿，到底是个秘密，在对方看来，做坏事的，终究是我。

我看着弥勒一步一步地陷入僵局，也来不及多做解释，将这白衣女子给简单收拾一下，然后抓着她的脖子，将其推出了光柱之外。

这个时候的我，方才发现，我已然全部恢复了，而且似乎比之前还要厉害许多。

瞧见这场景，弥勒和阿摩王也停住了手，两人跳开一边。

待看清楚我手中的人质，阿摩王不由得惊诧地喊道：“卓玛神使，你这是怎么了？”

他的眼睛何等锐利，哪里看不出白衣女子身上的变化。

那久丹松嘉玛被剥离了神格，化作普通凡人，却又是满腔的苦楚，一听到阿摩王的问询，顿时就是悲从中来，还未有回话，眼泪就簌簌落下，将半张脸都给染湿。

而弥勒这般人精的人物，却也看出了其中蹊跷，不由得嘿然笑道：“陈兄这刚刚恢复，便大肆宣泄，当真是豪杰之辈啊……”

豪杰你妹啊！

替心魔蚩尤背锅的我是有苦说不出，也不辩解，而是从这阿摩王寒声说道：“你的神现在在我的手上，你若是想要她的安全，就放开来，让我们离去！”

阿摩王想必也是对着白衣女子窥探许久而不得，此刻听到我的威胁，顿时就是一阵火气，愤怒无比地吼道：“你这个褻神的家伙，有什么资格跟我谈条件？我信仰的神灵是奎师那大帝，而这婊子既然被你褻渎，必然会遭到神的抛弃，我何必在乎？”

他也是气极，顿时就是发了狂，猛然一掌，朝着我拍来。

我没有意料到对方居然毫不顾忌我手中的白衣女子，直接朝着我这儿攻击，也是有些诧异，到底没有狠下心来，将那女子来做抵挡，而是将其甩开一边，双掌前出，硬生生地顶住了这一下。

轰！

先前弥勒与此人相斗，我在旁边看的是热闹，并不知道内中的威力，然而这一回交上手，方才才知道为何以弥勒的能耐，也只是勉强还手。

这掌势扑面而来，让人心惊胆战，感觉乌云压顶，天地倒翻。

不过我终究还是顶住了，只是感觉双腿发软。

不对，我怎么感觉这发软的双腿，跟与阿摩王硬拼的这一击，似乎关系并不算大呢？

两人一交手，我整个人都往下沉了几分，而被我甩开一边的白衣女子，则被巨大的掌势给吹飞到了一边去，这时弥勒却突然笑道：“陈兄既然恢复修为，龙精虎猛，那边帮我挡一挡这家伙吧。”

他说完，却是身子一拱，脚步滑动，人便越过我的旁边，朝着光柱冲去。

这个家伙先前的所作所为，虽然让我恢复了修为，不过却并非

学雷锋做好事，而是让我先行试探趟雷。

他能够顶得住阿摩王的攻势，却扛不住白衣女子之前的那雷霆一击。

那毕竟是不属于人类的力量。

我心中一动，想要将他给拉扯，不能入内，然而这家伙却滑溜无比，早知道我有此一手般，一个闪身掠过，却是冲入了其中。

阿摩王瞧见，怒目圆睁，飞身而来，大声吼道：“夺我命脉，想都别想！”

那家伙倏然冲来，抬手却是朝着挡在他面前的我猛然一击。

我虽然不想帮弥勒挡这个雷，不过避无可避，若不抵挡，唯有死路，于是只有拼力抵挡一番，而一击之后，我趁势往后一跃，来到了林齐鸣的旁边，抓着他的手，大声喊道：“我们走！”

我想要离开，任弥勒与这阿摩王狗咬狗，然而就在此时，光柱之中却传来了弥勒张狂的笑声：“是了，是了，就是它了！”

阿摩王似乎意识到了什么，悲愤地厉声喊道：“不！”

咚！

空间陡然一震，世界大变，那满目的纯白消失无踪，而与此同时，我感觉周遭都一阵拥挤，下意识地睁开眼来，却发现自己，居然如婴儿一般的抱膝而坐，周遭尽是浆液。

我这是……在血茧之中？而这一切，难道都是梦？

第七十七章 为何穷追不舍

我长身而起，向外走去，撕开一切粘稠的血浆软肉，却瞧见自己居然是镶嵌在了先前那触手巨兽的脑袋处。

刚才我们进入其中。感觉仿佛进入了另外一个世界，而当那五彩补天石被弥勒给取出之后，这才发现原来诸般景色、半神祭坛，都只不过是一场虚空。

我们实实在在落着的，可就是在这满是浆液之中的巨兽脑袋处。

我不知道刚才的经历到底是真是假，不过双脚踏地，却感觉到身体恢复了巅峰，不再是病怏怏的状态。

想到这儿，我又患得患失的、地伸手，往着裆下掏了一把。

哎嘿，新家伙不但长出来了。而且还滑腻腻的。

跟“梦中”却是一模一样的情形。

我心中雀跃。而就在此时，却听到耳边一声炸雷般的吼声响起：“你这狗贼，还敢偷俺家东西，找死！”

话音刚落，却见一道白影从旁边蹿出，气势汹汹地朝着前方追去，而在那人的不远处，则有一高一低两个身影在狂奔不止。

前方的那两个身影，高的却是弥勒，低的是那贼眉鼠眼、憨头胖肚的龙象黄金鼠。

而那发出万分委屈吼叫的人，却正是阿摩王。

我摸着满身的古怪浆液，想着尽管我们是从这巨兽的体内走出，不过半神祭坛之中发生的一切，却又是这般栩栩如生。倒是让人分不清楚到底何为真实。何为虚妄。

之前妙手布置此地的先贤，果真是位大能者！

就在这儿人一追一逃的时候，我旁边的那肉柱之上又有蠕动，我毫不犹豫地摸出了饮血寒光剑，沿着痕迹划开一道口子，里面却是走出了湿淋淋的林齐鸣来。一脸诧异地问我道：“老大，刚才是怎么回事，我们到底怎么了？”

我无法回答他的问题，因为我自己都不是很了解。

我瞧见这血池底部有大片的血浆洒落，已然漫过了膝盖处，周

遭无数人正没头苍蝇一般地找寻对手，当下也是低声喊道：“别管这么多，先逃了性命再说。”

我这话音还未落，却感觉到身下的土地一阵剧烈抖动，那吸附在血池底部的触角巨兽，居然在将整个身子收缩。

这玩意几乎将整个池底都给包裹，此番一收缩，自然是天翻地覆，而身处其间的我们也是左右颠倒，不得其解。

两人一番晃荡，也不知道是不是巧合，居然就跌落到了边缘处的那水晶镜面前。

那可怜的黄养神，却还是紧紧贴在水晶镜面之上。

虽然经过弥勒的提醒，我们知道这水晶镜面定有古怪，不过瞧见昏迷不醒的黄养神陷落于此，却也不得不救，毕竟是自家兄弟，而且先前我还承诺过鬼鬼，一定会将她的兄长给带回去。

想到这儿，我极力在这颠簸之中找寻到平衡点，伸手过去，想要将黄养神给拽到手上，将其背出。

然而就在我伸手的那一瞬间，旁边的林齐鸣却是猛然一把，将我给拉扯，低声喝道：“老大，且慢，你看那是什么？”

我顺着林齐鸣的指点瞧去，却见那光洁的镜面之上，竟有一女子从里面走出。

这女子头戴古印度贵妇花鬟冠，双耳垂大环，肤如凝脂，二八年华，一袭白衣裹身，玲珑曲致，却是那娇滴滴的久丹松嘉玛。

当与此女那恨入骨髓的目光相对而视之时，我终于确定了先前的遭遇，并非有假。

或许它仅仅只是一场意志与精神之上的交锋，不过到底不能把它当做没发生过。

那白衣女子从镜面之中浮现而出，将阳刚俊美的黄养神抱在怀中，捧起他的脑袋，娇艳红唇就朝着人家的嘴上亲去。

她这一亲，顿时有无边黑气翻涌而出，将黄养神给层层包裹，仿佛有千万道烟雾一般的黑色触手伸出，将黄养神给困于其间。

不好，那女人要坏了我黄兄弟的身子！

我心头陡然一跳，也顾不得危险，扬剑就朝着那边扑去，谁知那女子似乎知道我的厉害，根本就不给我一点儿机会，身子居然不断地与黄养神纠缠交融着，然后猛然一拽。

饮血寒光剑划空而来，叮的一声，竟然斩落在了那光溜溜的镜面之上。

而那黄养神，居然整个人都被拉拽到了镜子里面的世界去。

我心中诧异万分，然而就在此时，那看似坚固无比的水晶镜面居然在一霎那间，裂出许多蜘蛛网一般的裂纹来，接着化作万千碎片，陡然崩塌了去。

这被弥勒反复提醒有大恐怖的水晶镜面陡然裂开，这事儿让我都有些措手不及。

事情不应该是这般模样的啊？

我脑子里一团浆糊，瞧见这水晶镜面裂开之后，背面却是一块刻着许多符文的滑溜山壁，再无他物，至于被拉拽入了镜中世界的黄养神，则再无踪迹可寻。

我略微失神，突然感觉到那碎开的镜片之中，有黑色气息往外面狂涌，下意识地往后退开。

凝目一看，我瞧见这裂成几百块小碎片里，却是有如刚才那般的黑气冒出。

每一道黑气都宛如有生命一般的，左右翻腾一番，紧接着像是吸血的水蛭，竟然直接钻进了那些从血茧中爬出来、并无意识的身体里去。

那黑气邪恶无比，充满了凶煞之气，一入其中，却是珠联璧合，一双双血红而邪恶的眼睛就陡然睁了开来。

我心惊胆战，知道这定是那白衣女子弄的鬼，刚才的那一面镜子，想必就是沟通异域的通道，此刻那被依为基础的五彩补天是被弥勒盗走，通道必然毁灭，她便也是毫无顾忌地将这通道给回去，把这些凶煞的恶灵给释放出来，全部都灌注到了那些没有灵魂的身体里去。

这些身体受到血池无数年的孕育和培养，吸收了不知道多少的五彩补天石之力，体质自然是最上等的，随时都可以被当做阿摩王的承载体。

而几百个的无主身体，此刻被灌入这恶灵，对于那白衣女子的敌人来说，无疑是一件毁灭性的消息。

而那白衣女子最恨的人，到底是谁？

我想除了被心魔蚩尤甩出来当背锅侠的我，恐怕再无其他适合

的人选了。

我感觉到一阵心悸，然而这个时候，突然一阵天翻地覆，附着在地底的那头触手巨兽，居然脱离了池底，将身子收缩，朝着血池上方游动而去。

它一离开，漫天的血浆立刻倾泻下来，我们则整个儿都给淹在了池底里。

这一回的血浆，再无之前的灵气，我尝试着如之前一般吸了一口，结果把自己都给呛得直翻白眼。

看得出来，离开了五彩补天石，这血池之中的种种神奇，已然不在。

值此巨变之时，我也只有强忍着肺中苦痛，抓着林齐鸣向上游去，然而这一拽，才发现他被人给抓住脚踝，根本上浮不得。

此刻的血池浆液，再无浸润肺腑的作用，留在底部，却也只有淹死的下场，我拽了两回，有些心急，低头看去，却见抓住林齐鸣脚踝，不让他离开的，竟然是刚刚觉醒过来的一众阿摩王们。

池底之下，一片红芒闪烁，这些人却是满腹仇怨地望着我们，张牙舞爪，想要施展手段，将我们的性命留下。

我没有半点儿犹豫，抽剑斩去。

经过五彩补天石的滋养，我已然全部恢复，出剑的速度快捷无比，一剑便削下好几根胳膊，紧接着毫不犹豫地猛然一蹬脚，将林齐鸣望着血池上面带去。

我一边持剑，将下方无数追兵给阻挡，一边奋力上浮，经历了一个极为难熬的过程，终于浮出了血池表面。

当脑袋冒出来的那一刻，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让空气将近乎于衰竭的肺部舒张了一会儿，然后毫不犹豫的翻身而上，爬出了血池之中。

在另外一边，那头失去了五彩补天石滋润的触手巨兽“嗷、嗷”地叫唤着，身子不断地在池面翻滚，溅起无数水花。

任谁身怀重宝，得而复失，都会如此的失落。

我尽力避开这畜生，免得被殃及池鱼，与林齐鸣翻身来到了血池边缘的祭坛平台处，躺倒在地，感觉当真是二世为人，恍如隔世。

然而还没有等我们喘过气来，那池子边缘处便不断有手掌出

现，攀着那壁沿，不断翻出。

这些身上挂着血浆，浑身赤裸的家伙，大部分都是阿摩王的样子。

他们一出水池，四下一张望，便毫不停歇地朝着我们这边扑来，吓得我们不敢再逗留，慌忙翻身而起，朝着平台下方的台阶跃去。

我们翻下祭坛的时候，却见到有几道快速的身影，从这天坑边缘处的通道口急速奔去。

依旧是一前一后。

那两人，却是偷了五彩补天石的弥勒，和正体阿摩王。

眼看着弥勒就要跟龙象黄金鼠钻入出口，突然一声巨大的轰鸣，那断龙石却又轰然落下，将出口给堵得死死。

弥勒陡然止住脚步，毫不犹豫地朝着旁边跑开。

我与林齐鸣跳下祭坛，狂奔了一段距离，回头一看，却见无数光溜溜的阿摩王从血池中爬出，就朝着我们追来，乌央乌央的，这事儿可把林齐鸣急坏，哭丧着脸喊道：“尼玛，偷东西的又不是我们，干嘛追得这么紧？”

第七十八章 一笑可泯恩仇

敌手人多势众，一旦被缠住，必然是人海茫茫，车轮滚滚。我即便是恢复了先前气力和体魄，却也不敢跟其力斗，陷入重围之中，于是拉着林齐鸣，就朝着边缘奔走。

我们身后，无数双眼红光毕露的血人冲出，朝着我们追来，这些家伙除了不穿衣物之外，与阿摩王一般模样，看得旁边摩门教喽啰目瞪口呆。

场景诡异，诸多摩门教信徒不敢上前来拦。而就在此时。那阿摩王本体却比妇人知道轻重，冲着一众“分身”怒声喝道：“这厮手中的五彩石，方才是教门立身根本，你们快与我过来，将此人擒住。”

这些血人，也并非全然疯狂，有的听到呼声，立刻折转，朝着弥勒扑将过去。

不过亦有不少听了白衣女子的指令，朝着我们一阵狂追。

跑！

我们冲到了巨坑边缘，两人定住身子，我不待林齐鸣反应，将他给一把抓住，朝着上方猛然一掷。

我这两臂。本就有千钧之力。此刻又正是龙精虎猛之时，更是宛如投石机械，林齐鸣与我通过羽麒麟能够做到心意相通，知晓我的想法，身子一轻，却是腾云驾雾一般。向上冲了四五丈，接着双臂攀在岩石之上，腹部一吸，人却朝着上方快速爬动而去。

林齐鸣一走脱，我便是毫不犹豫地单脚点地，身子腾空而起，几个借力，却是也跟了上去。

从地面之上的腾挪跳跃之力终有落势，不过我接上壁虎神游功法，却是能够在这巨坑墙壁之处不断向上，想着赶紧离开这个是非之地。

两人奋力向上，片刻间便已经攀上了十余丈高。

我所选之处，却是当日那摩呼罗迦承托着众人，突破天坑的路线，一路上有着它刻在石壁上深深的爪痕，如果一路朝上，却也能够凭着这些脱离险境。

然而就早我们夺路而逃的时候，突然间我感觉到有一道劲风破空而来，朝着我上方的林齐鸣袭去。

“快走！”

我一声暴喝，毫不犹豫地拔剑而出，陡然回身一斩，却是漫天的鲜血洒落，一根巨大的吸盘触角朝着我的这边砸落而来。

我用剑脊将此物拍飞，低头一看，却见那头从血池底部爬出来的触手巨兽，正张牙舞爪，伸出若干触手上来。

这玩意常年根植于血池底部，生长于五色补天石之上，自然是无数年滋养，长得那叫一个庞然，此刻爬出池水之中，通体看去，却是覆盖了小半个天坑之地，而几十根触手向上，却能够伸出二十余丈的长度来。

我若是什么也不顾，逃命而上，或许能给避开这些触手的攻击，不过弱我许多的林齐鸣，恐怕就要给拽下天坑底部去了。

林齐鸣以诚待我，为我可以舍弃性命，我又如何忍心他死于此地？

想到这里，我没有再向上爬，而是回转过身来，一边挥剑阻拦这些倏然而来的触手，一边催促上面的他道：“快走，我在这儿拦着！”

林齐鸣过意不去，犹豫地说道：“老大，我……”

我没有给他一点儿分辩的时间，怒目圆瞪，铿锵有力地吼道：“这是命令！”

那家伙方才不再多言，奋力上爬。

他知道自己越早脱离危险，我方才会越早地搁下心结，放手一战。

我单手抓着那山壁凸出的石块，另外一只手则紧紧握着饮血寒光剑，望着黝黑坑底处那不断袭射而来的触手，心中豪气大发，狂声怒吼道：“来吧，让爷爷将你那鱿鱼脚都给削下来，回头搁点辣椒粉、孜然给烤了，填我肚皮！”

一剑在手，心气蓬勃，想起前些日我东奔西逃，苟且于洞中，接着又受尽凌辱，千般苦难于一身，我顿时豪气大发，手中长剑挥动，那些触角却是无一根能够袭到林齐鸣。

我或者斩断，或者拍飞，手段精妙得很，那水下的畜生也是知道厉害，不再试图将林齐鸣扯下，而是全力向我攻击。

它一发狠，那几十根触手便如机关枪一般频繁而至，饮血寒光剑与尖端那宛如蝎子尾刺一般的角质硬物陡然撞击，发出“叮叮当当”的

金属之声，火花四溅。

我这边打得痛快，却不料脚下来一阵窸窣之声，余光打量，却见那些血人手脚并用，冲着我这边攀了过来。

这些家伙底子极好，身手敏捷，宛如猿猴一般，我若是被缠住，恐怕顶不住这上下其手，瞧见林齐鸣已经攀得极高，心中方安，当下也是左右一打量，瞧见左前方十几米处有个孔洞，于是卖了一个破绽，在山壁上飞步而走，朝着那洞口扑去。

对方来势汹汹，我一入其中，先是一根触手尾随而至，被我一剑斩断，随后立刻有两个血人扑入其中，朝着我不要命地杀来。

对方全身光溜溜的，着实有些难看，不过双手宛如精钢，与饮血寒光剑碰撞，却发出铮然之声来。

这些血人，只要是灌注了阿摩王的神魂，再融合几日，便是一个顶天立地的教主之身，而此刻即便是那无数黑煞入体，并不如阿摩王这般的神选之物，却也有两三成厉害。

一时半会，寻常人却也拿捏不得。

不过也有例外，我之前蒙着阿摩王羞辱，剥皮碎蛋，险些不能当做男子，这等仇恨记于心中，此刻瞧见这熟悉模样，立刻爆发出来，手中一把饮血寒光剑，纵横而上，奋力劈斩，剑意纵横，却也将来人一一劈翻。

这话说得简单，寥寥数语，但倘若是之前的我，或许又是一番缠战。

一连斩杀了四五人，我方才觉得经历过血池洗礼，再世为人之后的我，却是与先前截然不同。

一切凝滞难行、力有不逮的地方，此刻却如行云流水，水到渠成。

剧变，在不经意之间就发生了。

我来不及多作欣喜，持着一把血光四溢的长剑杀出洞口，瞧见那触手巨兽的注意力似乎转移到了天坑底部去，也知道恐怕是被纠集着对付起那弥勒来。

毕竟相比我这疥癣之疾，偷了摩门教镇教至宝的弥勒方才是心腹大患。

我随时都可以杀，但若是给弥勒偷走五彩补天石，那摩门教百

年的基业，分分钟就会覆灭了。

因为信仰已然不在。

没了那触手巨兽的掣肘，下方那些不断攀爬上来的血人我倒也不会太惧，毕竟在这样垂直的地形之中，对方形不成合围，达不到优势兵力的话，狭路相逢之间，没有人是我这亡命之徒的对手。

趁着这间隙，我再次奋力向上，一口气又爬了几十丈，下方不断有人冒险攻击，要么被我斩杀，要么被我一脚蹬开，跌落坑底。

随着越来越上，我已经瞧不见林齐鸣的身影了，想必是翻身上了天坑之上，我也不敢懈怠，奋力而上，至于先前结盟者弥勒的安危，这个就不再我的考虑范围之内了。

狗咬狗，一嘴毛，对于我来说，那阿摩王和摩门教不过是疥癣之疾，弥勒方才是宿命的敌人。

他若死了，我非得给阿摩王颁发锦旗不可。

就在我距离天坑顶部还有几十米的时候，上方突然探出几个头颅来，瞧了我一眼，却是抛下了一根套绳来。

我此刻处于高度紧张状态，瞧见有动静，立刻警觉防备，然而这个时候，却听到张励耘的声音：“老大，且接住这绳索，我们拉你上来！”

是七剑？

我眯眼向上，瞧见那几个影影绰绰的身影，可不就是张励耘、小白狐儿和布鱼等人么？

他们竟然也来了？

我先前流落于茶荏巴错的瀑流之下，东躲西藏，过着饥一顿饱一顿的日子，最担心的除了被抓起来的林齐鸣和朱雪婷之外，莫过于先前为了掩护众人返回地面，而引阿摩王离开的七剑等人。

我担心他们没有能够逃脱阿摩王的搜捕，也给抓了起来，此刻瞧见他们出现在这天坑之上，顿时就是欢喜不已。

抓住绳索，上面传来一阵巨力，我也是将身子一轻，飞身而上，与下方追逐的一群血人拉开距离，腾云驾雾一般地跃到了地面上来。

脚踏实地，我却见上面也是一片混乱，张励耘、董仲明、布鱼、小白狐儿和白合等人正在与摩门教留守上方的人拼斗，在不远处，

汨罗红顶调兵遣将，誓要将我们给留在此处。

这些战斗我倒并不关心，而是一把抓住张励耘的手，焦急地问道：“小七，可见到雪婷？”

张励耘回答我道：“有一个叫做八达木的汉子去救了，告诉我们耐心等待！”

是宝窟法王！

我心中稍安，一边让布鱼等人防备下方爬上来的血人，一边抽出长剑，朝着前方扑去。

我一入其中，便若猛虎，剑下顿时就是无一合之将，势不可挡，围兵被杀得大败，汨罗红顶一脸惶然，突然从不远处的废墟跑来一人，冲着我们大声喊道：“老大，诸位哥哥姐姐，我在这里！”

说话的正是朱雪婷，她手上抱着一大堆东西，其中有好几把剑，却是他们受俘被缴的物品，而在她的身后，则是那八达木。

我知道宝窟法王俯身与八达木身上，与他遥遥施礼，而对方笑着回礼。

两人相视一笑，恩仇尽泯。

我想跟宝窟法王说几句话儿，然而就在此时，却是有一巨物从天而降，从半空中陡然落了下来，将他的身子猛然一压，却是化作了血糜。

啊.....

第七十九章 志程胖妞联手

瞧见那八达木被踩成肉糜，我顿时就瞋目裂眦，愤然不已。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知道那宝窟法王乃佛门真修。断不会为这一踏而身死魂消，但是被他寄身的八达木，却是肉体凡胎，化作肉糜之后，却是再无回复之期。

说句实话，一开始认识八达木之时，我对于他那大猊猊一般丑陋的长相，多少也还是有些抗拒，觉得异类，瞧之不起。

不过随着与这大汉慢慢地接触，我方才感觉到他那颗赤子之心。当真比这世间许多人要强上千百倍。无论是从他那滴水之恩，涌泉相报，还是后来不愿意陷害于我，带着我离开，以至于整个鞑靼族都陷入亡族之祸，而即便如此，他居然还能够不离不弃，为我奔走，最后将宝窟法王给引来见我。

倘若是我当初顺手将他从牢房里面放出，多少算是点恩情，但是他对我的诸般回报，方才是最让我感动的。

他对我的恩情，简直可同于再造。

然而还没有等我回报于他，陡然之间。他就已经丧失了性命。这样的结果对于我来说，实在是一种痛彻心扉的伤害，抬起头来，我瞧见将八达木给踩成肉泥的，居然就是那头凶恶无比的摩呼罗迦。

地底暴龙！

瞧见这家伙的第一眼，我心中不但没有畏惧。而且还充满了浓烈的仇恨。

它，将我的恩人给踩死了！

尽管我曾经通过摩呼罗迦逆转局面，将一众被抓的战友和囚犯给救出，不过我也知道，只要阿摩王在，我定然不能控制于它，于是也放弃了幻想，试图将它给解决掉。

这畜生不早点解决，必成大患。

我紧紧握着饮血寒光剑，而初逢巨变的朱雪婷也有些慌张，感受到了一阵腥风吹来，慌忙地朝着我们这边跑来。

她一动，摩呼罗迦那家伙立刻抬腿追来，这畜生身高腿长，一迈十几米，却是立刻拉近了两者的距离。

我身子一动，人便冲到了摩呼罗迦的身前，身子腾空而起，三两下便踏上了这家伙的身上来，感受到了威胁，它猛然停住脚步，试图用那短短的前爪，将我给拍下来。

像我这样的体积，在那家伙的眼里，不过就是只跳蚤或者苍蝇而已。

摩呼罗迦一边扭动着身子，一边挥爪而来，而我却偏偏避开了它的攻击，几个腾身，却是沿着它满是鳞甲的脖子，一路来到了它的头顶，举起手中的饮血寒光剑，朝着它的眼睛刺去。

这一剑，龙气勃发，诸般气息狂涌而出，化作无比尖锐，直刺对方的眼珠子。

先将这畜生的眼睛刺瞎，让它失去方向，我再慢慢地炮制。

然而我这长剑猛刺，那家伙却陡然闭上了眼睛，充满韧性的眼睑将脆弱的眼珠子给保护住，我的这剑递出之后，却也不得寸进一步。

摩呼罗迦摩起了森白的牙齿，而一对硕大的鼻孔里面，不断地喷出灼热腥臭的白气来。

在那一刻，我能够感受到它的得意。

这家伙一身鳞甲，身体结实无比，几乎没有任何漏洞，这样的它，几乎没有任何惧怕之物。

先前被我降服，不过是被我那龙气给突然袭到而已。

居然能够被拉作那守护血池祭坛的灵兽，它绝对不仅仅只是一个畜生那般简单。

我向前刺，感觉到了巨大的阻力。

这阻力并没有使我放弃，而是激发出了我巨大的好胜之心来。

这把连心魔蚩尤都满口赞赏的剑，到底能不能创造奇迹？

突！

我双脚站定，腰间一扭，感受到先前充斥在身体各处经脉之中的力量震荡，陡然周天一运，将其集聚在一起来，紧接着凝聚在双臂之上。

破！

原本停滞不前的剑尖，在我拼死的力量之下，居然又前进了数寸。

吼.....

那摩呼罗迦口中发出了一声巨大的嚎叫，脑袋猛然一甩，却是受痛到了极致的缘故，我被晃荡得不停颠簸，不过却紧紧地抓着饮血寒光剑，脚尖顶住它的眼袋处，然后再一点点地用力。

左眼已废！

费尽千般心思，我将这摩呼罗迦的左眼眼球给刺破，流出一大堆的黄色流质来，它疯狂地嚎叫着，双脚在地上不断地乱蹦，又踩踏了许多建筑。

我在上方拼命，而张励耘等人也不敢在天坑旁边久留，怕被殃及池鱼，给拍飞进了里面去，于是也不阻拦那些纷纷爬上来的血人，而是朝着旁边溜了开去。

汨罗红顶想要阻拦，结果这阵型被剧痛之下的摩呼罗迦给一阵冲压，顿时就溃不成军，形不成攻势。

我刺破一只，还待再刺另外一只，结果刚刚拔出剑来，那畜生便猛然一甩，将我给直接甩飞到了远处去。

我从半空中砸落到了废墟之中，刚刚翻身爬起，却瞧见那受伤了的暴龙猛然转身过来，剩下的那一只独眼左右一扫，选中了我，迈开腿，就冲着我的这边狂奔而来。

这架势，看着应该是想要将我给碾成肉泥，好泄心头之愤。

我揉了揉被摔得疼痛的腰肢，打算着朝汨罗红顶等人的方向引开，而就在此时，却有一道身影，从黑暗处陡然扑了出来，手中一根棍子，仰天而起，朝着那摩呼罗迦的脑袋砸了过去。

两者的体型看着相差悬殊，然而从炁场之中的力量来看，这个陡然跳出的袭击者，却也是十分恐怖。

那人的速度飞快，我只看到一道黑影。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我却听到小白狐儿尖声喊道：“胖妞，是胖妞.....”

我浑身一震，眯眼瞧去，却见那个挥舞着巨棍的身影，可不就是与我分别已久的胖妞么？

跟幼年时期的小猴子不一样，此刻的胖妞完全就是一身高体壮的魔猿模样，身高足有两米，浑身都是狰狞的伤疤，和稀疏的黑色毛发，一张毛茸茸的猴子脸上，却是有着人一般凶恶的表情。

不过即便如此，我还是能够瞧出它几分儿时的影子来。

更何况当初在黄山之上，我可是与它打过照面的，自然不可能认错。

持剑而立的我退后一步，瞧见胖妞的大棒子狠狠地砸落在了那摩呼罗迦的鼻子上面，这棒子可跟当初于墨晗大师制作的并不相同，完全就好像是一块陨铁打造，粗粗黑黑，古朴之中，又附着了许多古怪符文。

它给我的第一印象，看着应该是非常沉重。

然而这样的陨铁棒子，在胖妞的手中就轻巧得如同牙签一般，当然，在落下的那一瞬间，偌大的摩呼罗迦竟然承受不住那巨力，脑袋直接磕在了地面上去。

砰！

一棒子就将那摩呼罗迦给撂倒了，当真让人感到诧异，不过从胖妞窜出来的那一刻起，在附近的我就能够瞧见，它这一棒子，无论是从力量、角度还是速度上来讲，都已经做到了极致。

暗合天道！

它却也是潜伏了许多，终于守候到了这样的机会，出手即伤人。

一击得手的胖妞并没有任何犹豫，而是直接跳到了那家伙的脑袋之上，等到摩呼罗迦从剧痛之中苏醒过来时，脑袋却已经被骑在了身下，接着胖妞紧紧握着那根巨大的棒子，捣鼓一般地将它的脑袋狂揍一通。

砰、砰、砰.....

摩呼罗迦护住了仅剩的右眼，却没想到胖妞砸落的，正是它最为坚硬的颅骨处，几棒子下去，鳞片飞溅，砸出许多红白之物来。

我是有跟那畜生交过手，知道摩呼罗迦的脑袋有多硬，头皮的鳞甲硬度，几乎不比真龙弱上几分。

然而那胖妞一番打砸，却将其弄得血肉模糊。

可见它的力量有多大。

有了胖妞这么一个对手，摩呼罗迦便放弃了我，而是开始满地乱滚，试图将这个凶恶的魔猿给甩落下来。

它使尽各种手段，遇上这么一个疯子，却终究坚持不了多久。

就在我瞧得仔细，张励耘等人也摸到了我的身边，招呼我离开，这事儿倘若在几分钟之前，我或许会毫不犹豫地答应，然而此刻却迟疑了一会儿，有点儿放心不下胖妞。

尽管此时此刻，它或许都已经认不得我们了。

不管是我，小白狐儿也是激动不已，即便是白合和朱雪婷两人拉着她，都拖拽不得。

没有人会知道我们之间的情谊，到底有多深厚。

就在那摩呼罗迦满地打滚、试图将胖妞给甩下来的时候，我瞧见胖妞的脸上突然露出了几分神圣的光芒来，紧接着它将胸口下方的皮给猛然一扯，却是从里面爬出一个巨大的金色爬虫来，沿着摩呼罗迦左眼的伤口，钻了进去。

那金色爬虫，应该是弥勒炼制的蛊毒。

只不过，这玩意当真罕见，居然会有如人脑袋、或者篮球一般巨大。

瞧见这一幕，我就不由得一阵心痛，天杀的弥勒，居然将我家胖妞当做培育蛊毒的鼎炉，当真是罪该万死！

而就在我心中恼恨的时候，那金色爬虫挤进了摩呼罗迦的眼睛离去，没用几分钟，它居然一阵巨震，却是用脑袋将胖妞给托着，然后纵身一跃，跳下了巨坑之中。

摩呼罗迦，这是被降服了？

三姓家奴啊！

第八十章 瞬杀汨罗红顶

爬进摩呼罗迦左眼之中的那金色爬虫，叫做金蚕蛊，乃养蛊人之中的秘学，似乎又有一些不一样。不过它那鸠占鹊巢、吞噬脑浆的手段，却是我亲身经历过的。

我不知道这对于那摩呼罗迦是否有用，不过瞧见胖妞几棒子砸得那暴龙皮开肉绽，就知道弥勒此人，却是从来不打无准备之仗。

眼看着被控制住的摩呼罗迦跃入天坑，而又有无数血人出现在坑壁边缘，朝着我们这边进发，我也不敢多留，转身欲走。

刚一扭身，却有一道劲风拂面而来。

飏！

我凭着意识避开这一击，擦脸而过。却见却是汨罗红顶的法器千福轮。此物处于高速旋转的状态，产生了剧烈的切割力，差一点儿就将我的头颅割下。

对手却是蓄谋已久，一击不中，再生一击，那千福轮刹那间多出十几道来，在我身边高速游绕。

嗡嗡而动的千福轮充斥着恐怖的气息，而在不远处，因为没有摩呼罗迦的干扰，汨罗红顶也是集聚了一众摩门教的信徒，将七剑给拦截了住。

那一帮人，应该是摩门教最后的一点儿骨血，都是精锐之辈，在这种教灭人亡的生死危机之时。却也都爆发出了最为恐怖的力量。其中有十三个红袍萨满最是疯狂，手中各种兵器，轮番招呼，将七剑压制得不能向前。

我将饮血寒光剑平平伸出，稳步向前，但凡有那千福轮袭来。便是轻轻挑飞而去。

这四两拨千斤的手段，唯有力量、技巧和时机把握到极致之时，方才能够做得到，好在我修为恢复，气力大增，倒也能够应付。

叮、叮、叮、叮.....

那千福轮一开始还在试探，攻击的频率不高，而等到我朝着七剑的方向移动时，立刻疯狂落下，与饮血寒光剑谱写出一曲惊心动魄的乐章。

那汨罗红顶却是想要用一人将我给拖住，而集中全力，将七剑给拿下，好与我叫板。

他打的好主意，不过却并不知道七剑的厉害。

先前他之所以能够击溃七剑，拿下其中几名成员，主要的原因还是背叛，让七剑束手束脚，而此刻是性命相搏，众人皆不留手，哪里能够让他那般拿下？

但见七剑聚拢一处，长剑如林，步踏斗罡之列，剑引星辰之力，催动法阵，却是化作一人肉磨盘。

那一众摩门教不但没有将七剑给围住，生擒其人，反而被那变化万千的法阵给迷花了眼睛，稍不留意，便有一人落入其中，几剑刺来，化作亡魂一只。

北斗七星剑，剑指苍穹。

战斗在转瞬即逝之间度过，我瞧见七剑结阵自保，各人倒也安全，便不再焦急，而是抖落出一套刚猛剑法，朝着这纷纷袭来的千福轮挡去。

此法名曰真武八卦，妙用无穷，却是防守门户的良策，那千福轮就算是角度再刁钻，力量再恐怖，也寸进不得。

这些年来，我剑法已有大成，基本上横劈成岭刺成峰，点、挑、刺、撩拈手而来，各成章法，浑然无漏，全都随剑意而动，却不曾施展这般的套路，有迹可循，那汨罗红顶不知，只以为几次之后，看清楚了我的套路和诡计，于是在十数招之后，极尽全力，陡然集结全部千福轮，陡然杀来。

刹那间，十数道千福轮旋转刀锋，倏然而至，那破空而来的声音恐怖，让人震撼。

破！

我潜忍许久，等待的就是这一刻，当下也是饮血寒光剑一抖，临仙遣策开启，一连除了十数剑，每一剑，都将那剑尖刺在了千福轮上最为脆弱的一点。

劲力一吐，那飞旋的凶器顿时就碎裂成数块，跌落在地，再无杀机。

啊.....

不远的暗处传来一声暴喝，我转头过去，却见汨罗红顶捂着胸

口，一口鲜血喷出来。

两人视线交集，汨罗红顶一脸惊慌地喊道：“天啊，这世间怎么可能有这般厉害的剑法；这时间，怎么可能会有如此犀利的手段？”

他难以置信，而我也持剑而立，回味起刚才破去千福轮的一剑。

那一剑，融入了我的诸般手段和心法，魔功道法交汇，在某一时间，水到渠成地施展开来，看似轻描淡写，实则已经达到了某种人力不能及的高度去。

剑法，即天道，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一剑得手，我心中畅然，长剑转移，指着这位摩门教的二把手，冷然哼道：“汨罗狗贼，你先前百般羞辱我的时候，可曾想过有今天？”

汨罗红顶双目由碧绿转作赤红，咬牙切齿地吼道：“我恨不得早杀了你！”

我嘿然笑道：“那是，你若早杀了我，何必会生出这么多事端来？只可惜人算不如天算，老子的命就是这般顽强，粉身碎骨浑不怕，要留鲜血在人间。此刻杀了你，也算是报了一箭之仇！”

我瞧见不远处有许多血人赶来，也不想多作拖延，纵身而上。

汨罗红顶瞧见我视若猛虎，自己的杀手锏又刚刚被破，士气低落，不敢硬拼，往后退开，口中高声叫道：“这狗贼偷了神石，亵渎神姬，犯下滔天大罪，凡我摩门中人，人人得而诛之——杀了他！”

他一声叫喊，周遭立刻扑来两名亲卫，手持法器，前来拦我。

这两人无端凶猛，却是十分了得之人。

这般的人，放到外面，也是罕有的高手，然而我正是剑势汹涌之时，整个人的精气神都处于巅峰时期，再加上刚刚八达木死去之时，心中又存着一股暴戾之气，却是毫不犹豫地举剑挑去。

一剑一个，砍瓜切菜一般，那两人顿时便魂归黄泉。

瞧见我势不可挡地杀到跟前，汨罗红顶锐气消减，再加上那血池被破，主场的光环丧失，眼中便多出几分仓皇，一边挥着禅杖抵挡，一边后退。

敌弱则我强，我举剑而上，大开大阖，劈得对方一阵手脚发软。

此獠原先与我相斗，不过稍逊一筹，此刻气势被夺，心志仓皇，却有溃不成军之势。

这便是大势，不可逆转，我举剑而杀，眼看着就要将对方给斩杀于此，那汨罗红顶也是恼怒至极，双目陡然之间化作一道碧绿，翡翠如玉，射出两道光华来，凝练如实质。

此乃幻术，应该是对手的杀手锏之一。

而就在此时，那些血人也终于狂奔至此，七八人将我给团团围住，不让我将汨罗红顶给置于死地。

绿光临体，血人包围，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我没有半点儿犹豫，扬手就是一剑，透过人群间隙，将那饮血寒光剑给猛然掷出，如流星一般射出去。

噗！

那绿芒大盛，然而刚刚至半途，便消失无踪，而汨罗红顶则整个人都朝着后面飞了起来，连剑带人，给直接钉在了一处石壁之上。

一代巨梟，就此终结。

这样简单的死法，似乎并不适合于这样一位大人物，他或许应该更轰轰烈烈一点，至少他好有许多的本事和手段都没有使出来，如此死去，实在是有些憋屈。

然而人生就是如此，根本没有倒过来的可能，事实上，当千福轮被破去的那一刻，他就已经死了。

志气被夺，时势逆转！

汨罗红顶的死去，并没有给这些黑煞控制的血人带来半点儿忧伤，它们眼中只有我这个褻神者，一声吼叫，宛如狼群一般扑来。

我伸手，刚刚将汨罗红顶给刺穿的饮血寒光剑又飞入我手，紧接着我持剑一阵劈砍，又杀了四五人，突围而出，落到了七剑的外围，扬起手中长剑，一番厮杀，剑下又多出七八条亡魂来。

这个时候的我已经杀得爽利，血液似乎都在燃烧，整个人也习惯了这种生死陡变的战场气氛，长剑飞舞，却是要将一切敌人，都给斩落。

那些红袍萨满本来就突不破七剑的剑阵，不时还有损伤，正是憋屈之时，外围又多出一凶神，手起剑落，无数人头飞起，再瞧见此间的主持汨罗红顶早已魂归地府，顿时就再无心思搏杀，陆陆续续有人朝

着边缘退去。

纵有那忠于职守者，也多死于剑下。

厮杀一番，我们周围剩下的，却大都是那些从坑底一路追随而来的血人。

不过这帮家伙先后被我斩杀了十余人，剩下的也只有二十来个，它们虽然也有厉害的体魄和强悍的战斗意识，不过终究与阿摩王是不能相提并论的，我与七剑结阵而立，应对起来，倒也十分轻松。

我们这边，并非主战场。

真正的拼斗，其实还是在天坑底下，我一边拼力斩杀，将这些疯狂而来的血人给了结，一边侧耳倾听，等待着下方的战斗结果。

不知道为什么，我心情复杂得很，一会儿希望弥勒能够取胜，一会儿又盼着阿摩王能够将其斩杀。

最好的结果，莫过于两败俱伤，这鹬蚌相争，好让我渔翁得利。

然而希望总是美好的，就在一阵激昂的嚎叫声中，我听到有巨物落地，砰然砸落之后，天坑之下，一切都归于平静。

到底谁胜了，谁死了？

第八十一章 魔体即是巫体

这结果对于我来说，实在是太过于煎熬，要晓得，这里面不管是谁输谁赢。与我都有莫大关系，念及此处，我吩咐张励耘稳住阵型，而我则长剑一挥，朝前一绞，突出重围，折回了天坑边缘去。

我这一走，自有人追随，不过我也不惧，长剑护住左右，奔到天坑旁边一瞧。却见那巨大无匹的摩呼罗迦居然就躺倒在地。再无声息。

我心中惊骇，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何事，却听到里面有十数声惊呼想起，隐隐约约，似乎有人在叫：“万神之祖……”

我低头望去，结果黑暗中突然有劲风伸出，下意识地后退了几步，却见那白衣弥勒从天坑之下陡然冲出，一声鲜血，左边是那龙象黄金鼠，右边则是面目狰狞可怖的胖妞，将其护翼住。

此刻的弥勒虽然浑身沾血，不过原先蒙面却不翼而飞，露出了那张帅得让女人合不拢腿的面目来。

我心中一惊。他的脸。当初不是在黄河口一役被毁去，为何此刻又恢复了？

随即我又想明白了，我那话儿都能够在五彩补天石的滋润下恢复如常，弥勒偷拿宝物，那一张俊脸岂有不恢复之礼？

对于此獠，我的心情十分复杂。正想向他讨要胖妞之事，没想到他先一步瞧见了，纵身一掠，与我拉开巨力之后，大声喊道：“陈兄，那劳什子摩门教唤了幕后黑手来，我们抵不过，赶紧扯呼……”

我满目诧异，问什么黑手。

弥勒并未作答，而是与龙象黄金鼠和胖妞朝着瀑布那边冲去，头也不回，而就在此时，从天坑底部处，陡然伸出一只巨手来，黑乎乎的遮蔽天日，倏然朝着我们这边拍来。

这巨手，可不就是我在黄山所见的那物么？

瞧见这玩意，我也不敢停留，回身便跑，所幸我的脚程颇快，三两步便纵身十几米，那巨手拍在了我的身后，整个地皮都塌陷几分，碎石飞溅，噼里啪啦地拍打在了我的背上，就如子弹一般。

还好我得了五彩补天石的滋润，一身劲气绵延如罡，总算没有被伤到。

在远处与那些血人缠斗的七剑瞧见这般威势，也不敢逗留，有布鱼、小白狐儿等犀利之人，朝着林边突围退去。

我感觉一股强大的气机将我锁定，不敢与七剑汇合，而是朝着弥勒奔去，一边走，一边喊道：“弥勒，你到底还是惹了哪路神仙，还不快把那神石交出，免得大家陪你受死？”

弥勒一阵狂奔，却也来到了巨崖边缘。

他回转过身来，瞧见我一路奔，那巨手一路砸落，拱手笑道：“陈兄，那石头已经被我家虫子吞入腹中，想要吐出，那是千难万难。”

我眯眼一看，却见那蜷缩在胖妞腹中的金色虫子，身体里有光芒在闪烁，一阵比一阵黯淡，却是被吞食了去。

我满心讶然，不知道弥勒费尽心思夺了这五彩补天石，为何不自己享用，反而给了那肥蛆一般的蠢物。

弥勒说完，回身一跃，却是跳下了不知道有多高的悬崖处去。

我瞧见那龙象黄金鼠和胖妞也毫不犹豫地往下跳开，心中诧异，跟到悬崖旁边，却见并非是此人自寻短见，而是他身上竟然有一种类似于滑翔羽翼一般的薄纱之物，一入空中，陡然弹开，却是有无穷升力，承载着他和胖妞、龙象黄金鼠，朝着远方离去。

这厮来得神秘，去得潇洒，我赶到的时候，他已经离此有几百米远，鞭长莫及。

我满心愤恨，却感觉身后狂风卷涌，回头一看，暗叫一声苦也。

那巨兽竟然跨越了几里路，凌空朝着我拍了下来。

这一回我再无前路可跑，左右又回避不得，眼看着自己就要被活活拍死，心中顿时就是一股怒气冲天，将饮血寒光剑拔出，朝着上方举去。

我别的不想，就想着这玩意拍下来的时候，我这一剑戳去，让它爽个痛快。

巨掌遥遥而下，我举剑而出，也是心生死志，然而就在那巨掌即将把我整个人都给覆盖的时候，突然间我感觉到那滔天气势不再，居然倏然缩回了去。

我满心诧异，左右一看，却突然明白过来，这物乃跨空而来，

而那空间通道的构建，主要是五彩补天石。

弥勒远遁而走，构建通道的石头不再，危机便已解开。

弥勒看似奔逃，实则又救了我一命。

这事儿当真是让我不知道如何说才好，不由得苦笑一声，瞧见远处的七剑且战且退，当下也是收敛心情，回奔而至，手起剑落，却是又将几人给斩杀。

这一番厮杀，我又暗自心惊起来。

这是为何？原来我起初离开血池，只是感觉通体舒畅，诸般亏损皆补偿了回来，然而一番酣战之后，方才发现越战越勇，诸般血肉劲气贯通，就仿佛常人打通了任督二脉，而修行者初识炁场一般，整个人都不知不觉地腾升了一个境界来。

这种感觉妙不可言，其效果也能够从我诸般战绩可见，倘若是往日，我夺命奔逃、天坑血战，又斩杀汨罗红顶、诸般血人，在如此连番酣战之下，早就已经累垮了。

然而此时此刻，我却仍然感觉到有无穷无尽的精力支撑，源源不断的力量从气海涌出，就算是大战三天三夜，却也不会感到疲惫。

简单一句话，那便是打了鸡血。

当然，这不过是开玩笑的话儿，不过我连着斩翻了好几个厉害许多的血人，心中却有如明悟。

看来我这道心种魔大法之中，那混元无漏的魔体，却也是大成了。

当然，说是魔体，这里却有一个说法，便是千年卷涌，道法昌盛，而后佛家崛起，古法皆备压制，传闻这所谓魔功，却是巫家之法，不过一来传承缺失，二来鱼目混杂，三来佛道二门打压，使得名声受累，准确地说，这魔体，应该类似于洪荒时代的大巫金身之类，都得并非道家飞身，佛家圆寂之路数，而在于锤炼肉体之极致。

须知，人体乃世间最为复杂的结构，有十二条经脉，奇经八脉，诸般穴位又暗合天罡地煞之理，最为玄妙，古来今往的修行者，皆在内中做文章，不过有人研究身体修为，有人研究精神意志。

按理说，人力有时尽，一碗水终究会溢满而出，故而道法之中那引发天地之力、道法自然的手段最是厉害。

这是当下修行的主流。

不过在上古洪荒时代，有大巫者，天生肉身强横无匹，有吞噬天地、操纵风水雷电、移山填海、改天换地之能事，却并非传说。

我这魔体，比之上古大巫，自然不值一提，然而当今天下，有如此般力量者，恐怕又只是寥寥之数。

倘若真如我的猜测，只怕那梦境便是真的，心魔蚩尤那狗东西祸害了那久丹松嘉玛的所有好处，恐怕都转移到了我的身上来。

我且战且想，一时入了神。

不知不觉间，周围的攻击减弱许多，我不由得诧异，左右一看，方才发现那二十余个围着我等的血人，此刻却也只剩三两个，被七剑给围着，一一给斩杀了。

而七剑此刻也是心不在焉，大家都没有将心思放在那几个黑煞血人的身上，而是都瞧向了我。

这些眼神里，有惊讶、有敬畏、有欢喜，也有疑惑。

我与七剑长期混在一块儿，彼此的本事都是心里有数，只不过他们终究不知道，为何分别不久，这位老大怎么会变得这般厉害。

原先自然也是不错的，只是跟现在相比……

啧、啧——实在不知道如何表达。

最惊讶的，恐怕就是林齐鸣了，他是瞧见过我那惨状的，后来我拼死杀出重围，一时激动，也还未曾多想，此刻回顾起来，顿时就是一阵飕飕凉意，诧异非常。

我不管众人的惊讶，抢先两步，将那两个奋力厮杀的血人给斩落于剑下，免得多生事端，留下祸患。

当前再无站立之敌，众人皆松了一口气，小白狐儿与我关系最近，口无遮拦，于是欣喜地冲我笑道：“哥哥，你到底经历了什么，居然变得这般厉害了？”

我到底经历了什么呢？

闭上眼睛，我就感觉到一石锤朝着下身砸落而来，这等丑事，我便不托盘而出，损坏我的威严了，也不多言，只是平淡地说了两句，将事情的前因后果给稍微解释一下。

大家听我说得简单，并不留意，倒是林齐鸣多嘴，叹声说道：“诸位不知，老大为了救我和雪婷，却是舍身饲虎，被那些歹人用烙铁烫得面目全非，又给活生生地剥了皮，连……”

众人听得一阵毛骨悚然，而我却慌忙拦住这蠢货的嘴，不让他往下说，只是嘿然笑道：“都是过去的事，何必多言。”

林齐鸣这时方才反应过来，慌忙闭嘴，而就在此时，远处又冲来一个人影，他瞧见了，冷然笑道：“这么多同伴躺在此处，你还敢来送死？”

他一剑劈去，未曾想浑身一震，一口鲜血喷出，人却是飞跌而去。

第八十二章 好诗借以助兴

此人低伏身子，快速接近而来，因为与先前斩杀血人容貌相似，故而七剑皆不在意。而我又是心生领悟，也并没有提防。

而等到林齐鸣身受重创，朝着远处跌飞而去的时候，我们才发现这人却是穿着一身金丝长袍，头顶着冠。

董仲明离林齐鸣跌落之处最近，伸手想要将兄弟抱住，没曾想那力量甚大，他一揽住林齐鸣，结果把自己都给带着滚到在地，在地上翻腾几番。

布鱼与林齐鸣感情最好，瞧见兄弟受伤。眼睛顿时就红了。抽出长剑，朝着那人刺去。

我一把拉住了他的胳膊，拦着说道：“别上前，这人是正主！”

那人本来还待伤我人员，没想到被我拦住，不由得冷声哼道：“你倒是个招子亮的家伙，不过为何会生出那么大的胆子来，伙同那光头秃驴，将我神石偷走？”

七剑其余的成员听到我的话，顿时搀扶着林齐鸣和董仲明站起，然后围在了我的身边，与那人对峙。

我眯着眼睛，仔细打量面前的这阿摩王。

尽管刚才有数十名一模一样的家伙，死于我和七剑的手中。不过当这位摩门教的主人站在我的面前时。我依旧能够感受到第一次见到他的时候，那一股让人心悸的威势。

这是一甲子掌控生死而养成的戾气，也是统御这一大片疆土所养成的王者之威。

传言这阿摩王大部分的时间，都在茶荏巴错各处秘境之中游历，定然是见识过无数的凶险，这样的家伙。远远不是那些黑煞裹挟的东西，所能够比拟的。

我倘若是在以前碰到这个家伙，即便是没有摩呼罗迦，恐怕也不是他的对手。

高手之间，多多少少也有一些气机牵引。

我师父得道大成之后，罕有跟同道交过手，不过却能够对胜负判断得七七八八，还断言若论天下第一高手，最有机会者，恐怕莫过于

那一位镇守京畿的宗教局王红旗。

道理便是如此。

而此时此刻，面对着这一位摩门教的掌控者，我却没有太多的恐惧。

与凡夫俗子不同，就高手而言，信心也是实力的一种。

我打量好一会儿，被阿摩王一瞪，不由得笑道：“你这么骂弥勒，却不知道也将自己给骂了进去么？”

弥勒是光头秃驴，不过这阿摩王也是个小沙弥出身，虽然过了大半个世纪，不过身居血池，他的容貌也和三十来岁的青年一般，而不知道出于什么缘故，头发也不曾再蓄，光溜溜的，与弥勒倒也相得益彰。

瞧见我这般轻松，那阿摩王的脸顿时就严肃起来，左右一打量，冷然说道：“汨罗红顶是被你给杀了？”

我平静地说道：“是。”

“呸，好大的狗胆！”

阿摩王一声大吼，宛如炸雷一般，场中诸人听闻，顿时觉得双耳轰鸣，而七剑之中修为稍差一些的朱雪婷和董仲明，脸色都有些发白起来。

好一个猛汉子！

我眉头一挑，冷然说道：“你才好大的胆子！你蜗居一室，在这个鸟不拉屎的地方，当你的山大王便是了，偏偏潜人上去装神弄鬼，为非作歹，我们派人来查，又残害我们的人，还对自家那几个小卒传道，说要与劳什子神灵一起，重回地表，统御世间——你他妈的知道地上有多少人口了不？六七十亿，一人一泡屎，都能给你这儿淹了。你这个坐井观天的玩意……”

我一番臭骂，喷得那家伙一脸口水，对方顿时就恼怒起来，恨意浓烈地哇哇叫道：“若不是我神石被偷，哪里会这般身单力弱？呸呸呸，我何必跟你浪费唇舌，去死罢！”

说不过我，阿摩王也是怒极攻心，双手一扬，一股烈阳一般耀眼的光华就朝着我的面门打来。

我早有防范，横剑来挡，却感觉那剑面一重，一股巨力陡然袭来。

仅仅一下，我便感觉到双臂发麻。

这阿摩王先前肯定与弥勒有过一战，此刻居然还如此生猛，我倒也有些心惊，喝退七剑，翻剑来看，却见一颗旋转不定的石珠，在那剑脊之上滴溜溜地转动不休，发出嗡嗡声响。

我掂量了一下，方才知那石珠是有磁性的，打磨圆润，内中又有孔道，故而有呜呜鬼啸之声。

这玩意不知道被施了什么手段，沉重得很，拇指大的一颗，却有十斤重量。

我这边稍微一瞧，那阿摩王故技重施，又有两道光华射来，我一一挡下，却感觉到有一股劲风袭来，想着这厮果真是厉害角色，手段也狠戾，不过心里也多有不服，冷然笑着，挥剑斩去。

阿摩王先前见过我，那时的我从瀑流顶端摔下去，功力尽毁，又被汨罗红顶给折磨得不成人样，死狗一般，他哪里瞧得上我。

他刚才见我接下三颗磁珠，也只是心中惊讶，瞧见我挥剑斩来，却想大喇喇地用空手接白刃。

然而他哪里晓得，我这一剑，却比他平生见过的无数攻击，都要犀利数分，剑势临体，方才感觉到不对，还好足够厉害，一番闪避，方才勉强将我这缠绵剑势给消解。

我得了心魔蚩尤的好处，不过却不知极限，此刻有人肯帮我喂招，却也欢喜得很，扬剑而上，诸般手段一起舒展，誓要与他分个生死。

我不急，而阿摩王却是屡屡变色，不晓得为什么原来死狗一般的家伙，此刻竟然会这般凶猛。

我是棋逢对手，又想要发挥新得魔体之威，故而并不急于拼命，与阿摩王你来我往，双方打得不亦乐乎，而阿摩王则是越打越心惊，到了后面，惊险之处频频发生，你死我活，不得不按耐住焦躁性子，与我拼斗。

双方相斗了几十个回合，却是那成魔作乱大半个世纪的阿摩王要厉害数分，不过他却也奈何不得我，只能微微占据上风。

而我却并不介意，手中魔剑纵横，越战越勇，拼到后来，却是与那魔剑相互映衬，有种人剑一体的感觉。

这种酣畅淋漓的拼斗让我血脉沸腾，突然间豪气顿生，口中一

声长啸而起。

啊.....

这一声直冲云霄，林中惊鸟无数，纷纷飞扬而起，无数虫蛰遁去，莫大威势陡然生出，那深渊三法被我配合魔体，凝练到了极致，全身骨骼噼里啪啦作响，似乎突然间又高了数分。

阿摩王瞧见我这般模样，脸色不由得一肃，手朝着身后的黑暗一抽，却是摸出了一把黝黑的法刀来。

这刀身黯淡，上面却是用古法雕刻着许多肥头大耳的神像。

就在这时，废墟跑来数人，有一人朝着阿摩王远远喊道：“尊教上师，卓玛说了，这人占了五彩补天石至少一半的好处，若是能够将他给擒住练了，说不定还能够再次沟通神灵.....”

阿摩王的眼睛原本黯淡无光，听到这话儿，顿时就一亮，突然间豪气顿生，怒吼道：“既是如此，那就用我这神赐金刚刀，将你给拿下吧！”

此言方罢，他陡然一刀劈砍下来。

这一刀简简单单，不过是那力劈华山的手段，不过从上而下之间，却又倾天倒塌的气势，一股浓烈无比的气息，却是从那刀身之上喷发出来。

这种气息，却是跟先前那巨大黑手，同出一脉，充斥着死亡和毁灭的腐蚀之气。

凶！

真正是大凶之极，然而面对着这样的气势，我不但没有弱了气势，反而觉得那沸腾的热血将我整个人都给点燃，扬剑而起，豪声笑道：“哈哈，神，你们都他妈的是神，老子却偏偏要做个屠神的汉子，来，我来接你这一刀。”

眼花耳热后，意气素霓生。

简简单单，挥剑来挡。

铛！

一声炸响，我脚下的土地顿时就裂开无数，那蛛网一般的裂缝足足有两三寸宽，然而承受着这般巨大力量的我，却没有弯下半分的腰，而是稍微回收了一下力道，立刻弹开了去。

嗡！

饮血寒光剑中，千般孔隙齐鸣，却又万般气息喷出，龙气堂皇，杀气凛冽，本源变幻，在陡然之间，凝练成陀螺，反着撞了去。

阿摩王一击不得手，还待再来，却被我陡然反击而去，立刻失了步骤，返身来击，结果又给我接了下来。

若是往日，他或许可以凭着擎天之力，将我身形撞散，然而此刻我形意一体，人剑合一，那饮血寒光剑配上我这凝固魔功，却也是如虎添翼。

双方一番酣斗，却都是用了死力，其间各施绝学。

那阿摩王的手段多变，一会儿移魂步，一会儿天罗珠，一会儿魔岳泰，一会儿轰天雷，让人眼花缭乱，感叹不愧为一派之祖，倾天之功。

我却并不畏惧，硬生生地顶着，一直到了他力有不逮，气虚喘喘之时，方才将长剑一抛，口中高喝道：“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谁能书阁下，白首太玄经！”

此时此刻，没有好酒畅饮，唯有青莲居士的这首烈诗，可以助兴。

我诗兴大起，又没文化，唯有吼出这首《侠客行》，方才能够壮烈击怀，而二十字念完，那阿摩王的大好头颅，便腾空而起了去。

杀！

第八十三章 得胜却难还朝

一腔激昂热血，在阿摩王头颅落地之时，方才平息下来。

那不断攀升朝上的境界，也随着这一场酣畅淋漓的大战而到达了一个极致。终究不能超凡入圣，再上一层，而是回落下来，停留人间。

一番大战，当真是惊天地、泣鬼神。

那阿摩王的手段骇人，若是寻常人等，早就死了八百回，也亏得我得了蚩尤心魔的馈赠，再加上多年来的生死历练，方才勉强撑过。

这战斗的目的，并不仅仅是为了斩杀敌酋。更多的还是验证自身的修为。

故而人虽死了。我却并不关注，而是当场盘腿而坐，吞吐风云。

如此运行了几个周天，将那好处完全消化，我鼻孔喷出两道白气，睁开眼来，却见七剑将我给护住，与一众发誓前来报仇的摩门教徒火拼。

这些人里，除了几十个残兵败将、红袍萨满，大部分都是与刚刚被我斩杀的阿摩王一般模样之徒。

这些血人身体里容纳的，是那跨空而来的黑煞，最是凶顽，也无畏得很，经历了弥勒和我的两番搏杀。还剩下三十来个。此刻围在外边，拳脚而下，威势却是凶猛不过。

七剑联席，那剑阵奥妙无比，变化万千，即便是面对着数十倍的敌人。却也不惧，不过因为林齐鸣等人的受伤，此刻也是显得有些摇摇欲坠。

而即便如此，大家也是奋力拼斗，不敢扰我半分清闲。

大家都是知晓，在我的身上，定然是发生了大变，此刻若是打扰，恐怕会生出事端，倘若走火入魔，那便是罪过一件。

我若死了，大家可都活不下去。

七剑奋力接敌，却也不断有人受伤，那黑煞血人凶猛，使得他们终究有些力有不逮，眼看着就要撑不住了。

回过神来的我伸展了一下筋骨，噤里啪啦，先前与阿摩王拼斗

时陡然高上几尺的身子此刻却骤然缩小了数寸，恢复了之前中等的身高，而那饮血寒光剑，也给我平平地插在了地上。

刀兵入地，难道是准备俯首称臣？

有人惊诧，然而我却是平平静静地举起了手，淡然朝天一握，蚩尤秘法，陡然燃起。

战意，黑炎灼！

轰！

一念生，火星迸，诸般暗力皆成油，一点即燃火数丈。

无数血人还保持着原先的厮杀姿势，然而自个儿的身子却突然发出一阵又香又臭的人肉味儿。

再一看，却都是给烧得吱吱冒油，身形扭曲。

黑炎灼，灼一切黑暗属性者，此法也是有等级的，若是如同摩呼罗迦这般厉害者，或许非但不能奏效，反而会牵连自身。

此乃反噬。

然而这些莫名其妙的黑煞，却又是另当别论，蚩尤老儿的秘技，对于这些看似麻烦无比，实则外强中干之辈，却最是好用不过。

不多时，这些凶猛得让人惊骇的血人，便是一个也不剩下，全都变成了一个又一个扭曲的黑炭。

这些黑色炎火看着诡异，扭曲空间，炙热却不过是对于灵魂而言，寻常人眼中，反而冰凉得很，七剑也是知晓情况的，趁机将那些没有受难的摩门教徒留下，三两剑，便取了性命。

七剑留人，而我则负责杀戮，行走在战场，仿佛这才是我最熟悉的生活方式，随手一抬剑，便是一道性命没了。

如此行走其间，杀人如摘花。

那些济济一堂的围攻之人，却是冰消瓦解，大部分被我和七剑给斩杀，而还有一小部分人心神俱裂，抱头鼠窜而去，我也不追，不想再生杀戮。

杀戮弱者，并不会给我太多的兴奋，反而多出几分怜悯。

满满一地，唯有一人能够堪称敌手。

我意兴阑珊地来到了阿摩王的尸首之前，将这人的头颅与残躯合于一处，望着枭雄授首，再无生息，沉默许久不言。

七剑在我的带领之下，绝地反击，豪气陡生，此刻也向我围拢过来，瞧见我脸色平静，不喜不悲，不由得凭空生出几分敬畏，面面相觑，却由关系与我最好的小白狐儿上前说话：“哥哥，你在想什么呢？”

我苦笑道：“这人当初不过是一小沙弥，天资聪颖，根骨绝佳，倘若他没有误入此地的人生际遇，你说会不会接掌公主庙，成为一代高僧大德？”

小白狐儿有些听不懂，摇了摇头。

张励耘则笑道：“老大，世上哪有这么多可能——你是在感叹这一世枭雄吧？不过能死在你的手下，说起来也是他的荣耀……”

林齐鸣、董仲明等人纷纷附和，我则摇头说道：“我哪里有这么多感慨，只不过想着这厮在这地底生活百年，不知道有没有找到另外的出口而已。”

听到我的话，众人方才反应过来，白纳沟的通道，已经被我们自己人给炸毁，如何重返世间，方才是我们需要面对的一大难题。

横不能我们在这儿落草，做一堆不见天日的可怜虫儿吧？

白合对于鬼魄最是熟悉，慌忙上前查看，随即失望地摇头说道：“老大，你刚才那一剑，实在是太过于闪耀，不但将他人给斩杀，连神魂都逃脱不得。”

我点头，自责说道：“此獠分身数百，我与他较量的时候，只想着斩草除根，结果回想起来，却又后悔莫及。”

朱雪婷瞧见满地的“阿摩王”，赶忙劝我道：“老大，你做得没错，倘若是让这家伙的神魂逃了，随便一个鸠占鹊巢，恐怕是连绵不绝，后患无穷。”

我摇头，指着周遭说道：“此事无须多想，回头再找办法，大家先收拾战场，免得再生纰漏。”

七剑应声而去，而我则缓步来到了一处深坑之前。

这深坑是那暴龙巨兽摩呼罗迦留下来的，而在正中心，则有一具尸体，身子差不多都已经碾作肉糜，唯有头颅坚硬一些，能够瞧得轻原本模样来。

看着八达木这种丑陋可笑的脸孔，我越发地怀念起他的善良和忠义来。

这样的男人，方才是真正让人敬佩的好汉子，只可惜造化弄

人，我甚至都还没有来得及与他告别，他便已经匆匆而去，不在人间。

人生不得意之时，十有八九啊！

“哥哥，他是谁？”

小白狐儿瞧见我斩杀了阿摩王，又退了强敌，却并没有多开心的模样，有点儿担心我，跟在我旁边。

我不想把自己悲伤的情绪流露出来，感染别人，只是摇头笑了笑，指着这具尸体，吩咐道：“这人是我一生死兄弟，只可惜没有跟他喝顿好酒，人便去了；你待会儿告诉小七一声，把他给好生收敛安葬，我回头给他立碑。”

小白狐儿点头应了一声，而我又左右一看，单手一推，平静说道：“佛爷，还请现身一见。”

我手一推，炁场梳拢，露出宝窟法王干瘦的身子来，这老喇嘛在旁边干笑道：“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我没有多解释，只是简单说道：“佛爷是一缕意识，忽然而来，忽然而走，怎么可能被踩死？”

宝窟法王凝视了我好一会儿，方才说道：“我瞧见你此刻巫体大成，心性变换不定，不由得心生畏惧，故而没有上前相见，你别介意。”

我摸着鼻子说道：“佛爷笑话了，倘若不是你出谋划策，我此刻说不定还躺在洞子里等死，怎会冒犯？”

宝窟法王问道：“八达木之死，算我疏忽，这事儿怪我；另外我出谋划策，害你受尽折磨，这些你不怪我？”

说不怪，自然不可能，不过事到如今，我得了这般好处，还愤愤不平，又实在有些矫情。

想到这里，我不由得苦笑着说：“我也不是没有见识之人，哪里不晓得佛爷苦心？我明白不破不立这说法，知道入血池之中，越是亏损得惨，好处便越多；若不是如此，我也未必能够杀得了阿摩王。”

宝窟法王抚掌笑道：“既然如此，我便安心了——陈志程，遭此一劫，你也是金鳞化龙，吞吐风云，还望你不忘初心才对。”

我平静说道：“佛爷教诲得是，不过我这里还有一问，想找佛爷解惑。”

宝窟法王对此刻的我倒也是十分敬重，点头说好。

我指着远处的方向，说道：“我们是从白纳沟中下来的，不过先前为了战友安全撤离，已经命人沿路炸毁了通道。此刻即使是要再次疏通，按照那路径，没有个三年五载，只怕不能成行，不知道佛爷能否指条明路，让我们离开？”

我这一问，宝窟法王顿时就苦了脸，对我说道：“我虽然在茶茏巴错多年行走，不过多以魂游而来，具体通途，我也不曾知晓。”

我脸色一变，失态地问道：“如此说来，我们岂不是得在这黑乎乎的地底安营扎寨了？”

宝窟法王无奈说道：“应是如此，不过也不一定，巨穴之下还有一些残余摩门，你可以去找来问问，或许会有人知晓。另外我此番来了甚久，虚得回返，你若是有什么口信，也可以托我带回去。”

听到他的话语，我方才想起来，似乎还有一人，给我落在了那下面，未曾救出。

第八十四章 十二年后血誓

要问这人是谁，却是那陷落于巨坑深处的黄养神。

我此番留在地底，除了要解救落入敌手的林齐鸣和朱雪婷之外，还要救另外几人。只可惜一番磨难，却只见到黄养神一个。

原本以为能够将他和林齐鸣一般救出，却不知道他居然被那白衣女子久丹松嘉玛给扯入镜中。

那镜子在两人一入之后，化作碎片无数，根本无迹可寻，而后来又是追兵处处，我哪里顾得及细查，于是就走丢了去。

先前敌群汹涌，后有追兵无数，前有阿摩王与摩呼罗迦阻挡，我自然无暇多顾，此刻一切尘埃落定。即便还有小猫三两只，却也改变不得局面，我便赶紧救人。

当初鬼鬼随着大部队离开的时候，我可是答应过她，一定会带着黄养神回去的。

虽说这话儿，大多还是在哄小女孩儿，当时的我连自己都未必有信心回返，何况是救那不知生死的黄养神，但是此时此刻，我还是得仔细搜罗。

折回天坑处，四处一片混乱，那好端端的天巴错给弄得废墟处处，而偌大的天坑之下。也是一片血气冲天。

我留了受伤的林齐鸣、董仲明、朱雪婷，和最为沉稳的张励耘在上面布防，而我则带着小白狐儿、布鱼和白合滑落天坑底部来。

这儿经历过一场混战，特别是弥勒与阿摩王的拼斗，早是一片混乱。

我一落下，便瞧见那巨大无匹的摩呼罗迦陈尸在前，将小半个坑底都给堵住了去，瞧见这玩意，小白狐儿忍不住地欢喜。对我说道：“这货凶猛，遗体必然有可取之处，那些家伙来不及剖开，倒是便宜了我们。”

我点了点头，但凡洪荒异种，必有不凡之处，这摩呼罗迦乃上古遗留。能够被那劳什子奎师那挑作镇守祭坛的灵物，又如此厉害，身上宝物定然不少。

不过我心系黄养神，只是轻描淡写地吩咐道：“先找到人，其余的事情。回头再做也不迟。”

小白狐儿等人点头，随我越过摩呼罗迦的身体，瞧见那触手巨兽在那高台的不远处，全身都软趴趴地滩着，那让人心惊胆战的触手也垂落着，再无动静，想来应该是被弥勒给制住了。

布鱼不用我吩咐，便直接飞跃过去查看，没多时，朝着我打手势，确定已经死去。

我沿途而下，周遭尽是尸体，有那些从血池之中爬出的家伙，也有摩门教本身的信徒和萨满，还有几具身穿白衣的曼妙女子尸首，分散在旁。

我想起便是那久丹松嘉玛掳走的黄养神，所以每一个都仔细查看。

这所谓“仔细”，少不得宽衣解带，查验身子，小白狐儿瞧得眼热，啐了一口道：“哥哥，好端端的找人，你何必去作贱那死去的女子？”

这些白衣度母模样长得都差不多，寻常人倒也分不清楚，唯有我这个比较深入了解的，方才能够明白其中差异。

不过这些细节，我倒也不好跟两个女子说起，只是当作听不见。

布鱼在旁边瞧见，忙拉住愤愤不平的小白狐儿说道：“尾巴妞，老大什么人，你又不是不知道，他若好色，早就纳你作了小的，何必对着那庸脂俗粉挑挑拣拣，你说是不？”

布鱼这话儿说得小白狐儿霞飞双颊，呸了那光头大汉一脸口水，羞涩地跑开，倒也不再呱噪。

我根据心魔蚩尤与那白衣女子一番双修之时，旁边仔细观察的结果，判断出这几个女尸，都不过是如同那些血人一般的仿物，心中难免有些失望，左右打量一番，径直来到了血池边缘来。

经过诸般变化，那血池之中的血浆只有半数，露出了墙壁上那大半的神秘符文来。

这符文苍劲荒古，非当今的各家路数，仔细瞧看，却又妙不可言，隐隐间竟然有那摄人心魄的感觉，吓得我不敢多瞧，收回目光来。

此处想必是设得有荒古大阵，正是因为如此，方才能够沟通异域，倒也并非那五彩补天石一物之功劳。

现如今那神石被弥勒夺走，又喂给了他那只恐怖的金蚕蛊嘴

里，恐怕是不会有存留，但是为了以防万一，我倒也没有懈怠，而是深深吸了好几口血腥之气，然后抽出饮血寒光剑，朝着前方平平地划了几剑。

这剑宛如我的手臂一般，然而此刻使出来，却是格外沉重。

既然沉重，自然有着妙法，却见数道凛冽剑光陡然而出，化作凌厉破空声响，在这血池山壁大阵之上，化作好几道深刻划痕来，纵横错乱，破绽顿生。

这剑痕突兀地将那息息相联的法阵脉络给一举斩断，宛若断了龙脉一般，所有的荒古灵气，顿时就从裂口消散而出。

我没有停顿，一连使了十余剑，终于将这法阵破去，而就在这时，其中的一处断口处，竟然有殷红如血的液体流出，而一声愤恨至极的厉喊，也从那血池深处呼喊出来：“狗贼，你断我教命脉，倘若是让奎师那知道了，天上地下，六道轮回，必将找你寻仇！”

我听到这话语，不由得愣了一下。

这语气听着像是那白衣女子的口吻，只不过声音，却是我那养神兄弟的声音。

到底是什么情况？

我没有片刻犹豫，凌空一跃，却是朝着半满的血池一跃而下。

我想知道血池底部，到底发生了什么情况，凌空跃了十几丈，方才落入池面之中，噗通一声跳下去，入目处满是猩红，竟然与先前又有不同。

目力瞧不见，还有那炁场探寻，却不曾想这血浆也是古怪，炁场的触角根本穿透不得许多，感应有限。

我在血浆之下探寻一会儿，没有收获，正想潜入底部，仔细打量一番，却感觉水面上似有动静，心随意动，出水换气，抬头一看，却见一道影子凭空飞起，朝着血池外飘去。

我暗自恼怒，脚步在那滑腻的岩壁上轻点，也腾身出来，不过到底还是晚了一步，那人却是飞上了天坑的半中腰了。

这人的身法，竟然比阿摩王都要迅捷几分，让我如何能够不心惊，眼看着是追不上了，只有通过羽麒麟，吩咐在坑口的七剑成员尽量拦截，而我则在后面跟随。

七剑厉害，但是对着这样一个家伙，却终究没有办法，那人却

是朝着另外一边飞去。

瞧那腾挪飞转的手段，却真的宛如御空飞行一般。

简直就是神迹。

我让布鱼和白合在下面等待，而我与小白狐儿费尽心力地爬上天坑，还未到顶，却听到半空之中，传来一句渺茫地声音：“黑手双城，辱我身子，断我命脉，今日之羞辱，我来日定当奉还。到那时候，我要让你妻离子散，家破人亡，亲信背叛，儿女相杀，穷途末路，悔恨而死……”

这话语渐行渐远，却是朝着悬崖的方向飘散而去。

我翻身上了天坑，瞧见张励耘等人一脸错愕的站在那儿，却并未追去，不由得恼怒道：“你们在干嘛，为什么不追？”

我这一怒，气势汹汹，张励耘也不敢答，朝天而指。

我顺着他指的方向瞧去，却见一头丑陋的翼手龙奋力展开双翼，载着那人朝着悬崖的远方飞去，渐行渐远，根本就触摸不得。

此事怪不得张励耘等人，我长长叹息了一口气道：“真不知道这摩门教除了阿摩王、汨罗红顶，竟然还有这般的人物，此刻让他逃脱了，当真是放虎归山啊，可惜、可恨！”

那人对我的诅咒，我倒也不放在心上，只是瞧见那人神鬼莫测的轻身手段，此刻一走，只怕又是个大麻烦。

听到我的感叹，旁边的林齐鸣诧异说道：“老大，你没有瞧清楚那人的模样？”

我又好笑又好气地说道：“我他妈的从血池里一路追着他的屁股过来，就只瞧见那背影，哪里瞧得清模样？”

朱雪婷弱弱地说道：“那人，是……黄组长！”

“黄组长，什么黄组长？”我不以为意地应承了一句，陡然瞪起双眼来，诧异地说道：“你是说，那家伙是黄养神？”

留守四人都十分肯定地点头，我瞧见他们一脸认真的表情，心中不由得有几分失落，想起了先前黄养神被吸附在那水晶镜面之上，而后再被那白衣女子给咬住嘴唇，拉入镜中的情景，顿时豁然开朗。

是了、是了，恐怕我那养神兄弟，已经被那白衣女子给鸠占鹊巢了去。

只是不知道，黄养神此刻到底是生是死，意识是否犹存呢？

我满心想要将黄养神给救出，却不曾想现实竟然打了我一个响亮的耳光，原本被心魔蚩尤给欺辱、无力反抗的女子，竟然成为了摩门教中唯一能够逃脱的漏网之鱼。

并且她还将黄养神给掳了去。

那女人据说是奎师那的禁裔，身份想来是跟小观音一般的人物，又有心机，又有隐忍，又知晓诸多秘事，这样的对手，留待以后，说不定真的就能实现她口中的誓言了。

妻离子散，家破人亡么？

第八十五章 直到世界尽头

听到这般的血咒，我不由得一声冷哼。

十二年后，这算是怎么一回事儿，有本事你他妈的现在就来咬我？

我想是这么想。不过也知道那久丹松嘉玛被心魔蚩尤给破去身子，跌落凡尘，要不是用了秘法，将黄养神给控制了住，说不定都已经魂飞魄散了去，此刻连阿摩王都死于我手，哪里敢跟我正面对抗？

只是如此一来，我还真的拿这女子没有办法。

一来茶荏巴错地势辽阔，她又是地头蛇，想要躲我，那是轻而易举的事情，二来这女子的轻身手段我也是刚刚领教过的。即便是巫体大成，我也未必能够追得上御空飞行的她。

御空飞行啊，她到底是怎么做到的呢？

张励耘等人瞧见我脸色一会儿阴，一会儿晴，不敢多言，一直等到小白狐儿也翻身上来，方才赶过来问我，接下来该怎么办？

我苦笑，说那人既然是黄养神，又变成如此模样，救肯定救不成了，不过其他人，我们倒也还是得搜一搜的。

我们要救的人里面。并非只有黄养神一个。

众人回返，三两成群，先搜地上的庙宇，然后逐步逐步地清理神眠之塔下的天坑。

那天坑只是一处很大的空间，旁边又有地道和洞子无数，如此花费了我们许久的时间，七剑与我相继从其中又搜出了一些摩门教的门徒来，冥顽不灵的反抗者直接杀掉，但若是碰到些许过并不好战。或者没有修行的人，我们审问过后，只要没有什么罪过，也就直接放了，并不滥杀无辜。

其间还发生了一件事情，有几个摩门教徒居然驱使着驯养的蛇群，试图前来攻击我们。

结果不言而喻。那几人被我们当场斩杀，而诸般恶蛇，则被布鱼捉来，有的烤炙喷香，有的则做了蛇羹。填了众人的肚皮。

通过审问俘虏，我们得到了大概的消息，被抓起来的同志被汨罗红顶长老分做了两批，一批在地底水牢，另外一批，则是挑选根骨奇

佳者，羁押在了另外一处。

也就是之前关押我的地方。

不过在我越狱之前，这些人就陆陆续续地被推入了血池之中去，身死魂消了。

这消息跟我们这几日搜查的情况基本上相似，而让我们感动的是，在一处黑乎乎的洞穴之中，我们竟然找到了一个偷偷溜出来的战友。

这人是特勤二组的，我记得别人都叫他小马，是个资质比较平庸的小伙子，在二组里面也属于那种排名比较靠后的打杂。

没想到那些厉害角色都或死或伤，他却幸运地逃脱了出来，并且一直躲在了一处狭窄的缝隙之中。

我们找到他的时候，这年轻人已经饿了好多天，精神都处于崩溃的边缘。

为了安抚他，心理专家董仲明花了好久的时间。

而在彻底的搜查完了神眠之地后，我们开始处理起这一片狼藉的天巴错来。

首先是那两具蒙受五彩补天石滋润的巨兽遗体。

那头触手巨兽的尸体最好解决，因为是水系生物，而且里面有许多对于精怪滋养的东西，所以我把这活儿扔给了布鱼。

布鱼对于我的这个安排欢天喜地，感动得眼泪都快要出来了，恨不得抱着我亲两口。

这是我认识布鱼以来，他第一次流露出有要亲人的想法。

不过实际上，这玩意除了布鱼，基本上没有人愿意处理，要晓得，一般来说，死去的海鲜，大都有一股让人窒息的恶臭之气。

这触手巨兽尤甚。

鼻子很灵的小白狐儿，甚至给熏得差一点晕厥倒地。

大家对于布鱼肯接手这玩意，简直是谢天谢地，只求他赶紧处理了去，而布鱼处理的方法也很野蛮，直接就划开那家伙的脑子，然后钻进去，一路吃喝。

不管布鱼有多像人，他终究还是精怪出身，用吃的方式来进补，这事儿得天独厚。

布鱼处理那玩意，而其他则人被分配过来处理摩呼罗迦。

现在的我，已经从俘虏的口中得知了一件事情，所谓摩呼罗迦，其实是一种深渊魔王，也曾是被佛主如来降服的八部天龙之一，而大家之所以叫这头暴龙为摩呼罗迦，不过是一种尊称，而并非它就是那深渊魔王。

摩呼罗迦另有其人，不过这玩意却也不差，一身是宝。

经过三天的分解，我们从它的身上弄出了许多好玩意来，不过到底还是块头巨大，最终还是只留了并不算多的精华之物。

其中以一根几百米长的暴龙筋、一颗混元无漏的青色丹华和一颗颅后玉骨最为不错，分别被我赏给了小白狐儿、林齐鸣和张励耘。

至于白合、董仲明和朱雪婷，也各得好处，鳞甲爪子无数。

可惜它的肉不能吃，吃货林齐鸣试着烤了一块来吃，结果差一点儿把自己的牙给崩掉。

这那是肉，分明就是石头。

我们在天巴错逗留了十几日，饿了就吃蛇肉，渴了就喝大河水，混把这儿当做了家，而等了这么多天，也终于等到了宝窟法王的再次归来。

他带来了两个消息，一个好消息，一个坏消息。

好消息是何武等人已经安然返回了地表，除了有一人因为安放炸药而受伤之外，其余的人经过治疗之后，都并无大碍了；至于坏消息，则是那白纳沟的通道给封印起来了，至于何时启封，听说要开会才能决定。

至于何时开会，什么人开会，如何决定……这些细节问题，作为一个脱离凡尘俗世的出家人，宝窟法王则一概不知。

尽管他没有明说，但是我却能够感受得到，有很多一部分人认为，将这恐怖的茶荏巴错给封印住，那是最好的，犯不着为了几个人，而损坏集体、乃至国家的利益。

这种说法喧嚣尘上，占据了主流。

这事儿其实并没有出乎于我的意料之外，不过林齐鸣、董仲明、朱雪婷这些年轻人听了，却以为自己被抛弃了。

事实上，我们就是被抛弃了，不过那又如何？

这世界上被抛弃的人多了去，别的不说，因为拿脏款做那基金的关系，我手上有着许许多多战争中抛头颅洒热血的战友，此刻却过着衣食无落、贫困交加、乞讨过活资料。

我们不可能改变这个社会，那就只有将责任挑起来，让它变得更好。

宝窟法王问我打算怎么办，我告诉他，我准备另外找寻出路，他说茶荏巴错里没有别的出路，即便是有，也都被封印死了。

我摇头，说不会，如果我走到茶荏巴错的世界尽头，说不定就能够找到出口。

宝窟法王瞧见我不听劝，不由得冷笑着打击我，说那都是谎言者说的话，茶荏巴错的世界尽头，根本不是出口，而是连接深渊的时空乱流。

当着七剑的面，我一字一句地说道：“不对，弥勒告诉我，出口就在那儿！”

宝窟法王听我言之凿凿，不由得叹了一口气，飘然离去。

在他看来，我就是个疯子。

事实上，我自己也知道，那弥勒之所以能够出现在这里，或许并不是因为他知道除了白纳沟的出口，而是他手上有着天龙真火珠的关系。

这玩意是从真龙遗尸中找出来最珍贵的东西之一，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跨越时空。

只可惜当日被那反水的小药匣子陆一给偷走，而据那个陆一交代，这玩意是交给了一个叫做秋水先生的手上。

秋水先生就是王秋水，也是弥勒的心腹，东西落在他的手上，并不意外。

不过这些事情，我并没有跟任何人说。

我别的不晓得，但是知道一点，那就是在这般绝境的情况下，倘若是让大家知道自己再也无法回到地表之上，恐怕所有人都会崩溃。

暗无天日的日子，实在是让人绝望。

在第十三天的时候，我们收拾了行李和补给品，准备离开天巴错的时候，曾经被我解救的马脸汉子，带着超过四百的地底遗民赶到了这边来，气势汹汹。

一开始双方还发生了冲突，随后我出面一问，方才知马拉多拉是得到了消息，准备过来救人。

他足足赶了这么多天的路。

迟到的马拉多拉让我啼笑皆非，不过却多了一票的向导。

这几百号人来自十来个不同的部落，分散在茶荏巴错各处零星的遗迹废墟之中，不过即便对于他们来说，世界尽头，也是一件遥不可及的事情。

但是听到了我的话语，这些人最终还是组成了十五人的向导团队，陪着我们开始了跋涉。

这一走，我们足足走了大半年时间。

黑暗，向更黑暗处前进。

我们见识过了宽阔无比的大湖和河流，见识过了诡异多端的洞穴，翻滚炙热的岩浆、遍布空间的硫磺气体和狂风暴雨一般的野兽袭击，以及一望无垠，让人绝望到了极点的岩石荒漠……

走啊走，走得所有人都精疲力竭，向导也死了五个。

那是一段让人绝望的长征路，然而对于我来说，却是一个难得的沉淀之旅。

没有人知道在我的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终于，我们走到了一处一点儿光都没有的地方，马拉多拉告诉我，如果真的有世界尽头，那么，这里就是了！

第八十六章 穿越漫长黑暗

世界尽头，是一眼也望不到边的黑暗么？

一行经历过无数风霜苦楚的人，集结在了一处废墟处，马拉多拉与他的同伴。抚摸着这些据说是千年前妖魔帝国的遗迹，不知不觉，眼泪就滚滚地流了出来。

这一路来，他们经历过了太多太多的事情，然而无论是亲临死亡，还是失去同伴，这些地底的汉子都没有一流过眼泪，但在此刻，却不知道怎么的，就感觉那岁月沧桑，世事多变，千年前的繁荣。时值如今，都不过是断壁残桓，再无人烟。

千年之前，这里到底经历了什么，那些强大的先人是怎么在这绝不可能的地方建立起强大的七十七国，又是如何的没落。

思古之情，在一瞬间袭上了我们的心头。

世界尽头是一处黑漆漆的天幕，即便是我们收集了一笼子萤火虫一般的亮蠹，却也没有一点儿光，能够透入其中去。

那里与光绝缘。

这样的地方，让我想到了静止的时间，也想到了永恒的死亡。

从某一种意义上来说，世界尽头并非是终点。而是一种连物质和时间都几乎不会流动的恐怖之地。

这样的地方，有大恐怖。

缅怀完了前人，马拉多拉等人聚拢到了一块儿来，拉着我的手，这铁汉依依不舍，征询我的意见，说既然这里已到，又没有任何前进的可能，不如与他们一同返回去。

这一路上。我们经历过了无数磨难，也找寻到了许许多多的地底遗族，这些人千奇百怪，彼此攻伐，但大多都受尽了摩门教的屈辱，而我是一举覆灭摩门教的救世者，只要我振臂一呼。相信会聚拢无数的人，围绕在我的身边。

马拉多拉和他的同伴，希望我能够带领着地底遗民的各个部落团结起来，成为一个新的国度。

这个国度，或许能够超越千年前的妖魔王朝。而我，则将成为这个王朝的掌控者。

我，就是他们的王！

说到这里，马拉多拉和他的同伴都陷入了狂热，然而对于这样让人兴奋的建议，我却平静地拒绝了。

或许在许多野心家的想法中，这不失为一种曲线救国的方式，可以在无家可归的时候，享受一下巅峰权力的味道，然而对于我来说，却没有一点儿吸引力。

此时此刻，我心中唯一的想法，那就是离开茶荏巴错，回到地表，回到小颜师妹的身边。

算一算，日子也差不多该到了。

在那样重要的时间里，我倘若不能够在场，陪伴在小颜师妹身边，只怕我这一生，都会处于无比的懊恼当中，即便是死去，也会充满遗憾。

没有什么，能够阻挡我回家的路。

对于我的拒绝，马拉多拉表达了无比的遗憾，然后十个人挨个儿地过来亲吻我的脚尖，向我施重礼之后，转身离开。

他们没有任何强求的意愿，此行所来，这大半年的陪伴，只为报恩。

离开之前，我给了他们每人一把摩呼罗迦牙齿磨制的锋利骨刀，而马拉多拉向我承诺，我陈志程永远都是他们的好朋友，不管我什么时候回来，都会受到最热烈的欢迎。

望着这十个伤痕累累的地底遗民离开，一直消失在了雄伟废墟的尽头，我方才回转过头来，对着周围的七剑说道：“准备好了么？”

“好了！”

“走吧，老大！”

七剑全部毫不犹豫地纷纷说道，我的目光朝着他们每一个人的身上都望了过去，瞧见经过了大半年的时间，这里的每一个人，都产生了质的飞跃。

这是一种很难描述的状况，如果要我来说，这大半年的地底游历，对于我们所有人来说，都是一次修行苦旅。

在行进中，我们都获得了沉淀和升华，也得到了面对一切的勇气。

有了勇气，方才能够使得我们毫无畏惧。

包括死亡。

当接触到每一个人、包括二组小马那坚毅的眼神之后，我没有再多说什么，而是拍了拍每一个人的肩膀，接着朝着世界尽头出发。

那是一道黑到了极致的天幕，十分突兀地出现在了我们的道路上。

任何光，都无法穿透这样的壁障。

我走在了队伍的最前面，在这壁障的面前，却停了下来。

伸出手，我轻轻地触摸着那能够杜绝一切光线进入的幕墙，能够感受到很明显的力量障碍。

这并不是墙，但是却比实质的墙面要强大太多，就好像两种不同的物质在此做了交汇，光凭蛮力，是没有办法挤入其中的，而即便是强行进入了，也有可能被那边的力量，撕扯成碎片。

当做所有人的面，我盘腿坐了下来。

别人看着我仿佛是在一动不动地入定，而只有我，方才知道，这是在唯一一次，主动地与心魔沟通。

这家伙曾经被叫做“战神”，关于这个世界，它通晓着远比我丰富的知识。

我觉得他或许能够给我提供帮助。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这一次的沟通，却石沉大海了，没有得到任何回应。

看得出来，它上一次现身，将久丹松嘉玛给双修吸噬，必然是得了不少好处，我甚至可以感觉到，它将人家从神坛拉下，那神格消散的力量，并没有融入我的身体里，而是被它给吸收了。

这家伙，看上去十分无害，还经常帮助我度过生死劫，然而我却一直都知晓，如同传功长老所言的那般，终有一日，它会要我性命。

我此刻，不过是在饮鸩止渴而已。

没有回应，我便站了起来。

既然没有指点，那我就摸着石头过河，哪怕此刻便是死了，我也就咬着牙认了。

人生哪有几回搏？

深深吸了一口气，我让七剑挨个儿相连，最前面的小白狐儿则紧紧抓住了我的后背，大家连成了一串儿之后，我缓缓地拔出了饮血寒光剑来，将这壁障给切破了一个口子。

这样的晶壁在前，别人能够凭空破碎虚空，我为何不能切开？

当我将精神凝练至极处的时候，无数的信息从我的血脉深处浮现了出来，饮血寒光剑将这黑暗破开，而我则踏步进去。

一入其中，世间都是一片黑暗。

看不见天，看不见地，看不见山川与河流，看不见身边与自我，甚至伸出双手，都没有瞧见任何东西，而与此同时，也不能听到任何声响。

即便是放声狂吼，也听不到一点儿声音。

五感消失，就在我们进入世界尽头的一瞬间。

人在这黑暗中，是如此的孤独，就像大海中的一叶扁舟。

没有五感，不过却有感应的炁场。

我强行催动精神，在这样死寂的地方走动，尽管五感被空间给切断了，但是炁场的感应却从气海之中源源不断浮现，而与七剑的联络，则全部都靠着羽麒麟这般的法器。

羽麒麟母玉，让我感受到每一个人心中的惶恐、惊慌和失落。

在这一刻，七剑也陷入了崩溃的边缘。

任谁都无法逃脱这样的恐惧，即便是我，也在某一时刻，觉得生不如死，还不如解脱于此。

但是想起我心中的执着，却又不得不强打着精神鼓舞大家。

坚持，我们每一个人都要战胜自己。

在这样的黑暗之中，是没有时间可言的，我们不知道自己走了多久，仿佛这一辈子都在黑暗中疲惫的行进着，然而终于在某一个时间点，我感受到了一个除了我们之外的活物。

这活物并没有让我欣喜若狂，因为无论是我，还是七剑，都感受到了强烈无比的杀意。

这家伙在出现之后，毫不犹豫地朝着我们扑将而来。

与我们这些初入贵境的家伙不同，它拥有着让人惊诧的速度和爪牙，从出现到进攻我们，仅仅只用了一瞬间。

那东西腾空而起，扑将下来的时候，我能够感受到它是一只拥有三头的巨大野兽。

这是在要我们的命，用来惩戒一切的误入者。

就在这畜生扑下来的那一瞬间，我拔出了剑，简单地向前挥了一下。

五感被夺，我甚至都感受不到剑在手手中的任何触感。

这只是我心中的一剑。

在黑暗中行走多时的诸多苦楚，在这一刻，终于被我用这简单的一剑，迸发出来。

它不是剑，是我心中所有的苦楚，也是我对于生的渴望。

巨兽落地，与此同时，它的一个头颅也跟着落了地。

黑暗中，我们对峙了许久，它终于咬住地上那颗跌落的头颅，灰溜溜的离开。

一切是如此的安静，仿佛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般。

我们继续走。

这一次，却并没有再走多久，我们终于看到了光明，而随着光明的来临，其余的五感也慢慢地恢复过来，我甚至能够听到隐约的欢呼声。

光明让我们加快了脚步，渐渐的、渐渐的，我们来到了一处巨大的平地之中来。

平地的正中，是一簇熊熊燃烧的篝火，正是这光，将黑暗给照亮。

这不是寻常的火焰。

瞧见这蓝色的光芒，我就知道不凡，而随后，我又瞧见了篝火的那一边，似乎坐着一个男人，下意识地警戒了起来，缓步走了过去，然而当我透过火焰，瞧见对方的面容时，却不由得大惊失色。

这……

第八十七章 绝境又逢贵人

篝火之后的人瞧见了，我，哈哈一笑，举起手中的一葫芦，扬声喊道：“志程小友。别来无恙，过来喝杯小酒如何？”

瞧见这粗豪汉子，满脸络腮胡根根如针，双目如铜铃，有着一股深渊巨兽般的气势。

这人的确危险，那诡异莫名的蓝色焰火不断跳跃，不时飘落在他的身上，然而他却丝毫不觉，一口一口地喝着酒，豪气非凡。

我此刻即便是更近一层楼，得望巅峰，但是却也不敢说比此人更胜一筹。

不过有的问题并不需要打架。交情也可以解决。

听到那人出声相邀，我洒然一笑，走上前去，欢欣地说道：“田大哥当日人影无踪，我们都以为你葬身异域，却不曾想竟然会在这里再碰到你，缘分二字，便该是如此。”

旁边的小白狐儿也欢呼雀跃地喊道：“田大哥，真的是你？”

那粗豪大汉哈哈一笑，站起身，迎了上来：“的确就是我，你若不信，过来捏捏我便是了。”

说完这话儿，他又看向张励耘道：“小七子，黑了。也壮了。看起来过得不错。”

这人却是天下十大里面最为粗豪的北疆王，当日在天山神池宫中，他为了解去秘境覆灭之祸，投身异界之中，从此与我们再无联系，却不曾想到竟然会出现在此处。

我收起魔剑，走上前来，与这忘年老友相拥一起，这才确认了对方真实的身份。

北疆王搂着我，拍了拍我坚硬如铁的臂膀，嘿然笑道：“士别三日，当刮目相待。当初你虽然名声初显。但还只是一个细皮嫩肉的小子，现如今，却连我老田够感觉到心惊肉战，厉害非凡了，实在是不得了。”

我谦虚地说道：“田大哥莫讲这话儿，要说变化，您此刻的模样，当真是让人惊诧万分。比之往日，又厉害了不知多少倍。”

北疆王意兴阑珊地摇头说道：“我有什么厉害的，现如今，不过

就是人家麾下的一条狗而已，算不得什么……”

听到他的话语，我不由得诧异地抬起头来，拉着他的手问道：“田大哥这是什么话？”

北疆王将我拉到篝火边坐下，也不管旁人，将手中酒葫芦递到我的手上，这才说道：“寄人篱下，别的倒也不想多谈，总之不过就是‘人外有人，天外有天’这八字而已。我这酒不错，用麒麟胆泡的，你远来疲惫，喝上一口，养养神。”

我结果酒葫芦，掂量了一下，却感觉怕不得有百八十斤重，这才知道内中大有乾坤。

北疆王热情如故，我知晓他不会害我，也不推辞，仰起头来，一口气，咕嘟喝了好几口，只觉得那酒液下腹，立刻一股烈火腾然而起，将我给烧得汗出如浆，血脉膨胀，不由得大喝一声：“好酒！”

北疆王将我这般豪爽，毫无芥蒂，顿时哈哈大笑，而旁边的小白狐儿则见猎心喜，在旁边焦急地喊道：“什么好酒，给我尝一尝。”

我看了北疆王一眼，他点头说道：“这酒不多，但也够诸位畅饮，远来是客，给大家暖暖身子吧。”

我把酒葫芦递给小白狐儿，让她将酒壶传下去，然后回过头来，看着北疆王。

我并未说话，他却笑了，指着我说道：“我知道，你是想问我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对吧？”

我点头，而北疆王则苦笑着摇头说道：“事涉天机，我也没办法跟你说得太透，你若有机会，可以回去问问你师父陶真人，他或许知道一二。此事不谈，志程小友，倒是你，为何会出现在这儿呢？”

我也不隐瞒，将这事情的来龙去脉，删去重要之处，春秋笔法掩饰之后，给他讲了个明白。

听到我的话语，那豪爽汉子这才对我说道：“原来是如此，我的确有听过阿摩王的名声，却不知道那坐井观天的摩门教竟然惹了兄弟你，当真是撞到了铁板，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我苦笑道：“我也只是侥幸而已，差一点就被那家伙给料理了去。”

北疆王指着这火焰道：“我家主人那条恶犬狼狈而归，想要告状，被我撞到了，听其描述，越发觉得像你，于是就讨了个人情。所幸

主人给脸，让我带着这息虑真火过来，生火等待，没曾想还真的就与兄弟你相逢了。”

我疑惑地问道：“田大哥，不知道你家主人，是哪位……”

北疆王指了指头顶，却不答话，而是苦笑着说道：“这也是天机，我怕说了，惹祸于你。且打住，跟我谈谈当日我离开之后的情形吧。”

这粗豪汉子语焉不详，处处透着隐秘，不过我却没有不快，反而知道他是在为我好。

有的事情，并非知道得越多，好处就越多。

我也算是身处上位之人，自然知道这道理，也不再问，而是将当日他离开之后，天山神池宫发生的事情，一一道来，当听说神池宫宫主最终还是将宝座禅让给了自家女儿，而自己则隐退冰窟，不由得一声长叹，颇多感慨。

我瞧见他余情未了，不由得劝说道：“龙在田那老匹夫既然已死，田大哥你又和银姬宫主情投意合，为何不去找她？”

北疆王摇头叹息道：“人在江湖，身不由己。现如今我不过是人家的座下一奴才，谈何自由？”

我眉头一扬，勃然大怒道：“你那主人，到底是何方人物，居然将田大哥这般的豪雄，当做门下走狗？田大哥，小弟不才，不过只要有需要帮手的地方，万死不辞！”

北疆王拦住了我，说道：“我留在此处，与别人无关。而且若不是主人怜悯我的本事，说不定你也见不到老哥哥我了。”

我瞧见他这英雄迟暮，张了张嘴，不知道如何劝解。

两人相对无言，那酒葫芦传了两轮，回到我们手中，便对饮了一番，喝得面红耳热，他方才说道：“志程小友，如你所说，你是准备返回地面，却不知道归路，对吧？”

我点了点头，不过又苦笑道：“想是这般想的，不过见到老哥之后，我就晓得事情并非那般简单，也就绝了这念头。”

北疆王却笑了起来：“别的事儿，我倒也不能帮你，不过送你离开，倒也是手到擒来之事。”

我本来已经绝望，听到能够离开，顿时就猛然站了起来，拉着北疆王的双臂，激动地说道：“田大哥，你说的这话，可是真的？”

北疆王眼中流露出豪情，指着这周遭左右，豪气大发道：“老哥在这里迎来送往，别的不说，路倒是特别熟。要是普通人，也就任他饿死在这儿，横尸野地，但你是差一点儿做了我女婿的家伙，自然不同，走，先不多谈，趁那野狗还未呱噪，我先送你们离开。”

他是行动派，一说定，便说走就走，七剑和小马刚刚喝了一口麒麟胆酒，浑身燥热，也骨碌爬了起来。

北疆王微微一挥手，那堆篝火却是灭了，又有一团浮动的火球出现在了的身旁来。

他边走，边吩咐道：“这儿是险恶之地，诸位不要胡乱看，也别发出声音来，小心招惹横祸，跟着我走便是了。”

众人纷纷点头，不敢违抗。

队伍行动，都围拢在了北疆王的身后，他将注意力都集中在了前方的路途之上，便也不再与我搭话。

我沉默不言，不过余光却忍不住朝着旁边打量，发现那团火焰是我们五感恢复的关键，只有在它的笼罩范围，我们方才能够获得感知。

一路行，走了大半个小时，那火光幽幽，周围似乎还有许多活物。

火光之外，我也能够感受到许多凶恶的目光，甚至还瞧见一条宛如真龙遗骸一般的骨架，横呈在身边的不远处。

更别提恶鬼猛兽，不一而足。

不过有着北疆王的提醒，没有一人敢言，不知不觉，却是来到了一处狭隘之地，又被领着走了一段曲曲折折的路途，终于到了一个空地，那北疆王与我分别，拉着我的手，告诉我顺着前路一直走，应该能够到达地面。

我与他紧紧相拥，颇为不舍，而随后北疆王又与小白狐儿告别，最后找到了张励耘，交代了些家中事宜。

如此一番周折，他对着依依不舍的我们说道：“我身有拘束，不能远送，就此告别，各位慢走。”

大家分手告别，我按照北疆王的嘱咐前行，一路又是钻了许多沟子，在洞穴之中行进了三两个钟头，突然感觉前方有风吹来，下意识脚步又轻快几分。

当见到阳光的那一刻，所有人都忍不住欢呼起来，就连与北疆王分别之后一直郁郁寡欢的张励耘，也跪倒在地，热泪低落在了尘土之中。

不容易，不容易啊！

我们在那茶荏巴错的黑暗地底行走了大半年的时间，终于再一次重见天日了。

就连宝窟法王这般大德高僧都觉得不可能的事情，竟然被我们给办成了。

众人欣喜若狂，而我则待大家心绪稍微平复之后，带队离开山野，在太阳落山前找到了一处有人烟的村庄，一问，方才知道我们竟然已经到了缅甸境内。

卷尾语

之前的卷尾语很多，不过这一回，似乎不想说太多的话，因为再有一卷，应该就能够收尾了。

在这里跟一些朋友道歉，本来这一卷还有一段情节的，也就是我先前说的那个惊天秘密，不过因为某些考量，我移到了最后的一卷。

除了加快节奏的想法之外，还有一个，就是觉得也只有最后一卷，方才能够配得上他的身份。

这个人是谁，我就不说了。

你们应该都知道。

其实最后一卷，要说的很多，也很少，简单总结，就是承上启下，新老交替。

写李道子亡故的时候，我用了一句话来形容，就是一个时代的结束。

写最后一卷的时候，我觉得用这句话，其实也是蛮适合的。

好多好多的话儿，好多好多的东西，我其实是意犹未尽的，不过考虑了一下，还是给大家一个完美的结局吧。

事实上，黄山龙蟒就很圆满了，不过我就是有点处女座。

挖的坑，总想着把他给填上。

所幸的事情是，这些年来事情，我基本上梳理清楚，人物也塑造得比较成功，不过可能有的人在最后一卷，未必能够出来。

这并不是我忘记了他们，而是苗疆的世界里，这是一个大架构。

他们在后面的故事里，或许会更加出彩。

幻想一下，当萧克明摸起白合的小手，绵绵情话一说出，然后准备那啥的时候，呃……

再然后，看见一位姓黄的美女，再次鼓足勇气，摸摸小手，准备那啥的时候，呃……

比起大开大阖的拼斗，我更喜欢这种温馨的小梗儿……

哈哈，开玩笑而已。

那么，话不多说，大家好好享受一下苗疆道事带给我们的快乐和感动吧，或许多年以后，你还会回味二蛋这么一个真男人，或者小白狐儿这样的妹子、努尔这样的兄弟、胖妞这样的发小，弥勒这样的敌人.....

呃，有人喜欢罗大扁？

其实我也喜欢.....

终卷 一个时代的结束，一个时代的开端

第一章 黑手归来

我们出现的这个地方，准确地来说，应该在缅甸的西北部，这儿与印度东北飞地交界。在莽莽东喜马拉雅山南麓。

那一块的地方，跟我们国家，其实是有领土争议的。

不过此乃国家大事，轮不到我们这群好不容易重见天日的家伙来操心，在布鱼这个翻译的沟通下，我们找到了当地村庄最有文化的老师，问清楚了此刻我们的所在位置之后，谎称大家伙儿是误入山林的旅客，一不小心就迷路了。

这儿的条件十分落后，那村庄的房屋，几乎都是用泥土和木材构建，在我们眼中连窝棚都算不上。不但没有电话，连电灯都没有。

我们这一路周折，现代化的通讯工具肯定是没有了的，好在通用货币倒也足够，既然知道自己离开了那神秘的茶荏巴错，大家也就宽下了心来，掏了钱，从村民那里买了粮食、果蔬和肉类，直接在村子旁边露营起来。

烤肉、篝火、香浓的菜粥，所有的一切都是久违的东西，我、七剑和特勤二组的幸运儿小马都感觉到了说不出的惬意。

在这一刻，没有人想要打破这样的平静。

在地底穿行大半年的时间，无论是对于意志，还是肉体，都是一种高强度的考验。大家伙儿都选择了休息。而我则带着精力十足的布鱼与村民交涉，到了晚上，众人陆陆续续醒来的时候，跳跃的篝火，香浓的美食，还有热情如火的当地村民，让大家伙儿都有一种格外的放松心态。

美金是通用货币，即便是在这偏僻的缅甸山林之中，好多村里的女孩儿都跑了过来，一边打量着我们这些奇怪的客人，一边跳起热情的舞蹈，载歌载舞。好不热闹。

忙闹了大半夜，宴席散去，大家各自歇息，倒也不急了火急火燎地联系上面。

呼吸着林中潮湿而久违的清新空气，我坐在树的枝桠上，默默不言。

周遭的蛇虫鼠蚁，没有一只胆敢靠近。

茶荏巴错的地底之行，对于许多人来说。都是一段近乎于噩梦

的回忆，但是对于我来讲，却绝对算得上一次镀金之旅。

归根到底，还是因为我在这一行动之中，获得了许多的好处。

这些好处，足以使得我已然攀升到了修行者这座金字塔的顶端。

别人都说，站得多高，就能够看得多远。

这一句话我无比同意，然而从某一些意义上来说，又还是有所分歧的。

当年我师叔祖李道子离世的时候，我其实就已经站得很高了。

但是那个时候的我，面对着这江湖上许多宿老强人的时候，却终究还是力有不逮，究其原因，还是因为我根基太浅，比起某些修行一甲子甚至百年的老家伙来说，实在是相差甚远。

而倘若对手是康克由这般凝练数百万人性命灵魂的狂魔，我基本上就只有挨宰的命了。

倘若不是心魔蚩尤，我早死了上百次。

正如它所说，我无论是意志、状态还是手段，基本上都已经足够了，唯一的问题，就是根子太差，除了一把剑，其它都不行。

根基不牢，并非我的问题，而是因为我活得并不够久。

但此一时彼一时也，茶荏巴错的地底一行，我终于将最重要的短板给补足了。

尽管这里面还掺杂着一段并不算好的回忆，但是这一具魔躯，已经是道心种魔功法里面，最为理想的状态。

用最简单的一句话形容，那就是天下之大，哪儿都可去得。

不光是我，七剑在这一次的地底之行中，也是受益匪浅，无论是将整个触手巨兽精华给吞噬一空的布鱼，还是平分了摩呼罗迦好处的其余七剑，都在那长达大半年的苦旅之中，找准了自己的位置。

事实上，没有什么，比那漫长而又让人绝望的地底穿行，更加让人成长。

两万五千里的长征，能够让一支军队凤凰涅槃，成为席卷全国的铁军，也能够让一个人的心境，变得宛如最坚硬的钢铁。

此时此刻的七剑，方才显露出磨砺而出的锋芒。

我在树上静坐，没曾想半夜里来了一群不速之客，在树林子里探头探脑，显得十分的诡异。

我叫了小白狐儿去看一下，回来的时候，她告诉我，将我们今天晚上太过于高调，美元到处撒，弄得这附近的一伙强人得到了消息，心中痒痒，想要过来找点儿便宜。

这结果弄得我啼笑皆非。

在这样的年代，居然还有打家劫舍的强人，说句实话，当真是让我不知道说什么好。

不多这儿是在东南亚，时局动荡的缅甸，什么稀奇事儿都有，我也懒得多说，多叫了布鱼一人，三人过去，将这二十来个拿着上个世纪二战武器的家伙给撂倒在地，通过逼问，竟然意外地从首领的身上搜出了一台卫星电话来。

这卫星电话，是首领用来跟外界联络的工具。

他除了是强人，还是个毒贩子。

这二十多个家伙被我们三个人给撂倒之后，立刻感觉到了不对劲，直接扑到在地，口中大声叫嚷着求饶。

东南亚这边巫师降头横行，他们作为刀口舔血的一群人，自然知道好赖。

因为是在异国他乡，而且重见天日的我们心情又好，所以倒也没有杀人，甚至都没有伤到几个，一切都以降服为主。

祸害也有祸害的好处，那就是懂得时务，察言观色的眼光也强。

最妙的是那首领因为生计的缘故，居然还懂得汉语。

尽管是带着浓重颠省口音，不过这个对于曾经在南疆战场上面待过几年的我来说，莫名就是一阵亲切。

我没有吵醒其余酣睡的队员，而是用缴获的卫星电话，跟宋司长取得了联系。

接到我电话的时候，睡得半梦半醒的老宋还以为见到了鬼。

事实上，在总局的报告里，我们已经是属于葬身地底的结果，而且为了这件事情，他还跟着几位大佬去据理力争过，只可惜最终的决议已经并不仅仅是由总局方面来拍板，而是上升到了再上面，由那些大佬来拍板。

该牺牲的，总是得牺牲。

至少为了人民群众的集体安全，无论是谁，都应该有这样的觉悟。

为此老宋还喝了好几天的闷酒，流下了眼泪。

谁曾想，这个让他伤心内疚许久的家伙居然打电话过来了——这到底是什么情况？

当我喊了他三声的时候，老宋终于清醒了过来，一阵激动过后，问我人在哪里。

我把我的位置告诉了他，老宋诧异得很，说怎么跑那儿去了？

我说起来就恼怒，说我也不想啊，在黑乎乎的洞子里爬了大半年，谁曾想还出了国？这事儿弄得，我找谁说理去？

我跟老宋将事情的大致说清楚，让他在总局那边报备一下，然后安排南边的兄弟部门在国境线接应。

尽管并非个人意愿，不过我们这一回出现在缅甸，也属于非法入境了，通过正常的渠道离开，也不是什么大问题，不过动静还是有一些的，为了不引起注意，我和老宋商议的最终方案，还是自己摸回家里去。

神不知鬼不觉，对谁都有好处。

这事儿若是别人，自然是千难万难，但是对于我们这些人，终究不过是手到擒来的事儿。

休息了一夜，七剑和小马醒了过来，神采奕奕，显得十分精神。

我经过挑选，从这二十多人的俘虏里挑了几个人出来当向导，其余的人，缴获武器之后，也就放了离去。

对于我们这支神秘队伍，没有敢心生报复，那些离开的人又是磕头，又是伏拜，一脸感激的离开。

留下的人，因为常年走私，所以对路况倒也是很熟。

在这识途老马的带领下，我们用了两天时间，昼伏夜出，便来到了国境线的边缘，与前来接应的兄弟单位接上头之后，我们与这几个向导挥手，依依惜别。

接下来，我们在滇南春城休整了两日，然后乘坐专机，抵达了

京都的南苑机场。

我带队回到总局，行程十分隐秘。

见到的第一个人，便是总局的负责人王红旗，两人在小红楼的办公室里，聊了许久。

对于我的工作，王红旗难得地给出了高度的赞赏。

特勤一组，在这一次的事件里，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不但救出了许多失陷敌营的同志，而且那些预备役成员还将这整个威胁藏南地区的地下通道给损毁了，避免更多的损失。

更为难得的，是我们在这一次事件中，表现出来的牺牲精神。

王红旗向我表达了高度的赞扬。

我从他这洋溢的热情里面，读出了歉意，也知道了他想要表达的东西。事实上，对于这位忠心耿耿维护国家的老人，我实在说不出半点的怨言来。

人力有时尽，心意在就好。

见过王红旗，我又与其他部门的负责人见过面，与何武这些预备成员交流，然后又提交了行动报告，一番忙碌之后，我向上面提交了休假报告。

宋司长以为我是在撂挑子，连忙跑过来跟我谈，说论功行赏的事情，还在统计，让我别着急。

我笑了，说我真的不是撂挑子，而是有很着急的事情要做。

算算日子，老子陈志程，也要有崽了。

第二章 金色凤凰

我和特勤一组消失了大半年，在无数人都以为不可能活着回来的情况下，突然回归了总局，这事儿无疑是一件爆炸性的新闻。无数人都想要过来拜访我，然而他们能够找到的，恐怕只有我的副手张励耘，以及助理欧阳涵雪。

归心似箭的我连一天都没有停留，就直接转机前往金陵。

第二天早上，我出现在离句容茅山一百公里外的一个山村里面，而这个村子，是传功长老邓震东的出身地。

村子有一个德高望重的村长，正是尘清真人的本家侄子，而村子里有八成以上的人，都姓邓。

邓家村里有三个客人，其一是一直活在传说中的邓老太爷。也是村子里许多人的长辈，其二是一个蒙着头巾的孕妇，其三则是姗姗来迟的我。

那个孕妇，却是我的小颜师妹。

怀孕之后的小颜师妹变得温柔许多，也不再如之前那般不食人间烟火了，雍容华贵之中，又带着几分让人亲近的气息，虽然身子多少也有一些虚肿，不过在我的眼中，却比往日更加美丽。

她没有想到我居然会回来。

我的消息，总局那边也是通报给了茅山，小颜师妹自然也是知道，虽然对我充满信心，坚信我一定不会就此死去，但是对于我何时能够归来。却并没有抱太多的希望。

所以我的出现。给她带来了巨大的惊喜。

所谓惊喜，通常伴随着惊吓，两人执手相聚，却不知道她肚子里面的小家伙是否也感应到了母亲心中的欢喜，也开始动弹起来。

小颜师妹腹中阵痛让我将所有的情话都抛开，像个毛头小子一般地手足无措，赶紧喊人进房间里来。

负责接生的人，是一名退休的妇产科医生，经验十分丰富。

这是尘清真人的安排，至于为什么不选择在医院出生，原因是避人耳目，怕被人知晓小颜师妹的身份。

这里面还有许多曲折。不能为外人知道。

经过医生检查，小家伙会在这两天出来，现在只不过是预热而已，用不着大惊小怪。

我长舒一口气，想要返回房间，被尘清真人给拦住了。

两人来到了村口的一颗百年老槐的旁边，站立，望着远处郁郁葱葱的山。沉默了好一会儿，尘清真人方才长长舒了一口气，问我说道：“你这一次回来，跟以前有些不一样了。”

我点了点头，说对，脱胎换骨，鸟枪换炮。

跟我师父陶晋鸿不一样，尘清真人是个十分古怪的老头子，并不喜欢追问我太多的事情，而是平淡地问了一句道：“本心可还在？”

简简单单一句话，让我思考了好一会儿，方才点头说道：“一直都在。”

他凝望着我，缓缓摇头道：“当初你师父入关之前，曾经交代我一件事情，不过想在看来，估计我可能做不到了。”

我问他道：“是看着我，对吧？”

尘清真人也不隐瞒，点头说道：“对。你师父说这是我师兄李道子的意思，那就是一旦你入魔，那就将你给扼杀掉，不能让茅山成为祸害世间的帮凶。之前的我，我有信心与你同归于尽，但是现在，难。”

他这一句话，算是承认了自己不如我。

作为接替李道子出任传功长老职位的茅山长老，能够说出这样的一句话来，算得上是对我最大的认可。

不过联想到我自己实际的情况，我的心情不由得黯淡了几分。

沉默了一会儿，我方才说道：“我会控制住自己的……”

这话儿说得多少有些心虚，而尘清长老则指着村子里的那房子说道：“你看到了么，应颜肚子里面的孩子，生下来之后，我会将其收作关门弟子，论起辈份来，比你还高一级。”

我向他行了一礼，恭敬地说道：“多谢邓长老栽培。”

他却是话锋一转，继续说道：“我收她为徒，最大的目的，倒不是要栽培她，而是传她一种手段，日过你若是化魔，她就能够替我清理门户，将你给铲除了去。”

尘清长老说得严肃，然而我听在耳中，却并不觉得刺耳。

一个能够当着我面说出这般话儿来的老人，绝对不会对我有任

何意见，他之所以如此，更多的，其实是在保护我。

与李道子、我师父陶晋鸿相比，这是另外一种爱。

尽管表达方式并不一样。

我再次表达了感谢。

对于我如此端正的态度，尘清真人倒也再挑不出太多的东西来，而是长声叹了一口气，拍了拍我的肩膀，语气沉重地说道：“不要让你的师父失望。”

我点头。

出于我身上背负的某些诅咒，尘清真人建议我最好不要经常接触小颜师妹，特别是在她生产的时候。

那个时候的小颜师妹是最为虚弱的，倘若是被邪魔给侵入了，无论是对大人，还是小孩子，都是一件不能够接受的事情。

我是自家人知道自家事，所以对于尘清真人的提议，也没有怎么反对。

此时此刻，小颜师妹和那个未出生的小孩儿，在我的心头已经高于一切，无论为她们做什么，我都是愿意的。

两人枯坐一天，一直到了第二天的凌晨。

凌晨四点。

这是一天之中最为黑暗的时间，也是阴魂活动最为频繁的时间，因为再过一个多时辰，太阳就要出来了。

阴阳转换的时候，阴气最为浓密。

一直盘腿坐在老槐树下的我和尘清真人，却在这个时候同时睁开了双眼。

村子里，安置小颜师妹的村长家传来了一阵急促的声音，我陡然站起来，结果被尘清真人给拦住了。

他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然后说道：“你不能去。”

我有些焦急了，指着村子里说道：“邓长老，难道你没有感觉到么，那里有东西……”

“我去！”

尘清真人斩钉截铁地打断了我的话语，拍了拍我的肩膀，瞧见

我一副青筋毕露的表情，忍不住出言又安慰了一句：“别担心，有我在，不会出任何问题的。”

他说完，转身便朝着村子里走去，而我的手也已经摸到了怀里来。

我几乎都已经摸到了饮血寒光剑，然而却终究还是没有拔出来。

今天是我家孩子的出身之日，我不能大肆杀戮。

饮血寒光剑到底还是太过于煞气，倘若是冲撞到了小颜师妹，多少还是会有一些影响的。

不过那些莫名其妙冒出来的家伙，我也不会太过于客气。

想到这里，我捡起一根树枝来，在那百年老槐的树上划了几道符印，再接着，用这些树枝和落叶，在脚下摆了一个简单的法阵。

这法阵是个简单的聚阴枯木阵，能够将魑魅魍魉之物都聚集到这儿来。

我对于法阵的研究，比不得高手，但是简单的，倒也弄得。

法阵布下，我平平一拍，将其驱动，而在一瞬间，我的周遭之处，突然间就刮来了数道凉悠悠的阴风，吹得人的鸡皮疙瘩都不由自主地冒了出来。

我用遁世环收敛气息，装作无害，平静地等待着。

一开始，这百年老槐的树下还是只有阴风几道，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那风声越来越大，树冠之上的树叶哗啦啦作响，摇曳的树枝不时洒落许多碎屑下来。

我盘腿而坐，宛如老僧入定。

五分钟不到，我的身边阴风阵阵，无数影子一般的脸孔和手掌，从虚空之中伸出来，试图朝着聚阴枯木阵的最中心靠近而来。

这个位置，是阴气最为充足的点，也是对这些玩意吸引力最强的地方。

然而我却偏偏在这儿堵着了。

许多阴风幻化出了黑影，黑影之中又伸出许多的脸孔和手掌，试图朝着我的脸上摸来。

也有的在我面前晃来晃去，试图引起我的注意。

这些玩意，都不过是些不成气候的小东西，根本就入不得我的法眼，然而让我惊讶的事情是，简单的一个聚阴枯木阵，是不可能引来这么多的鬼物。

这场面给我的感觉，好像是方圆百里的阴物，都汇聚到了这儿来。

到底是什么，吸引了这些玩意前来呢？

我眉头皱起，不过却毫不客气地平平推出一掌，将汇聚在此的所有阴魂都给掌控住，连反应的时间都不给，直接轻轻一掐，然后口念超度咒诀，将所有的一块儿都给超度。

这些玩意，糊弄些乡野村夫倒也不错，但是在我这专业的茅山道士面前，有显得太过脆弱。

就在我将这些一一超度的时候，突然间我感觉到了一股强大的力量，从九天之上垂落下来，朝着那产房扑去。

我的心一跳，下意识地想要过去，然而最终还是忍住了，没有迈开一步。

这对于我来说，当真是一种煎熬。

一直过了半个多小时，尘清真人方才来到了我的跟前，笑着对我说道：“是个女儿，母子平安，你可以过去了。”

我心中狂喜，不过还是疑问道：“刚才那道光……”

尘清真人抚着白须，哈哈一笑道：“无妨，刚才应颜告诉我，说她先前梦到了一头金色凤凰。”

金色凤凰？

这就是孩子出生之时，百里阴魂汇集的原因么？

第三章 包子凤凤

在得到尘清真人的允许下，我来到了产房，瞧见了刚刚生产完毕的小颜师妹，和接产医生捧在手中的小婴儿。

望着那刚刚剪断脐带不久的小婴儿。我不由得苦笑了起来。

瞧见我脸上苦涩的笑容，躺在床上的小颜师妹秀眉一竖，瞪着我说道：“怎么，你不喜欢女孩儿啊？”

我瞧见她上纲上线，慌忙解释道：“生男生女都一样，就我而言，生个宝贝女儿自然是最好不过，但是——你看这孩子，整个儿就是一个皮薄肉厚的包子脸，跟你我哪里有半分相像的地方？”

听到我的话语，小颜师妹更加难过，指着我说道：“你是什么意思。觉得她不是你的娃娃，对吧？”

都说女人一旦有了小孩儿，脾气就自动涨了，这一看果不其然。

我慌忙陪着好话，而这个时候尘清真人也走进了来，对我解释道：“小孩儿长得与你们不像，这是我为之的。”

我有些发愣：“啊，怎么回事？”

尘清真人慈爱地从那接产医生手上将这包子脸的小婴儿接了过来，对我说道：“宗门之内，也并非一池清水，难免会有些风声传出。这孩子是你的骨肉，也是你的命门，为了不让某些人知晓，我特意传了应颜形意观想法，让她在孕期修习。至于这包子脸。可不是你之前对应颜说出的心愿么？”

啊？

我以前有说过希望生出一包子脸的小孩儿么。我怎么不记得了？

不过这事儿不记得可以，面前的这个产妇我可得好好地哄着，免得抑郁，于是我连忙满脸堆笑，说尽了好话，方才让小颜师妹开心了一点儿。

尘清真人爱怜地抱了一会儿小婴儿，然后交到了我的手上，问我道：“你想好小孩儿的名字了么？”

我接过这襁褓里面的小婴儿来，感觉这小肉团儿当真是柔弱之

极，握惯了长剑的手抓着她，有一种无端由来的紧张感。

捧着这小人儿，不知道为什么。我心中最柔软的那一个地方，顿时就一阵慌乱。

这是我的崽儿啊……

我陈志程的孩子，血脉相连，尽管在此之前，我与她没有一点儿感情，但是在瞧见她的第一眼，我却感觉到一种生命延续的感动。

从今之后，我在这世间又多了一份牵挂。而我也终于成为爸爸了。

小家伙紧紧闭着眼睛，越看越像包子，不过却看越是可爱。

我愣了好一会儿，这才想起来回答尘清真人的问题：“叫什么好呢……既然应颜说梦见有金色凤凰入腹，不如就叫做——包凤凤吧？”

“包凤凤？”

孩子不能随我的姓，也不能随小颜师妹的姓，甚至不能名正言顺地说成是我们的骨肉结晶，这是尘清真人之前就已经跟我打好招呼的，不过孩子的名字，终究还是由我们来取的。

这也是对我和小颜师妹的一种补偿。

不过听到我的决定，小颜师妹却有一些不愿意了，嫌这名字虽说听着顺耳，不过就是有些俗气。

尘清真人却是抚掌大笑，说不错，这名字听着就跟孩子有缘。

小颜师妹嗔笑道：“哪里有缘啊？”

尘清真人掰着手指解释道：“包，说的是这孩子的长相；凤凤，说的是她出生时的异响。这名字言简意赅，又十分应景，最重要的，是跟她爹的名字，又有几分神似……”

小颜师妹听到最后一点，一开始还没怎么想通，随后眼睛一转，由不住噗嗤一笑，捂着肚子说道：“得，那就这名字吧，哈哈！”

尘清真人口中的名字，自然不是陈志程，而是我的曾用名陈二蛋。

说起来，当真跟包凤凤一般模样。

我听到了也欢喜，举起那睡得昏沉的小孩儿就乐：“包凤凤，以后你就叫做包凤凤啦……”

尘清真人给我的印象，是个不苟言笑、比较沉默的老道士，不

过在孩子面前，笑容却从未停止，不过他也晓得小颜师妹刚刚生产，虽然修行者体质不错，但能够多休息一些，毕竟要好些，于是又说了几句话，然后离开了房间。

我抱着小包子来到小颜师妹的床前坐下，抓着小颜师妹的手，柔声说道：“你辛苦了！”

听到我这温柔的情话，一直假装坚强的小颜师妹眼泪一下子就落了下来，反手将我给抓住，放在脸庞说道：“我没事，真没想到你居然能够回来，当初消息传回来的时候，我还以为这孩子没有父亲了呢……”

小颜师妹的话语说得我一阵语塞。

我自然知道她心中的苦楚，这种聚少离多的日子，我也不想过，不过一来我身负十八劫，容易贻祸家人，二来身处其位，我不得不尽心尽力，冲锋在前。

一切都是命。

小颜师妹既然跟了我，那就得吃着苦楚。

手掌轻抚着这个美丽的女人，我的心中尽是柔情，许多歉意的话儿说不出口，只有轻轻抚摸着她，给她温暖。

小颜师妹情绪激动了一会儿，这才收敛起来，抹着眼泪笑道：“以前想你的时候，整夜整夜都睡不着觉，不过现在好了，有这小家伙在，她那没良心的父亲，我便也可以放下来了。”

我苦笑着说道：“你这般移情别恋，让我心中好是难过啊……”

两人抱着小孩儿，说着情话，时间不知不觉就过去了，夜渐渐地深了，外面传来了尘清真人的咳嗽，我方才醒转过来，不敢再在小颜师妹身旁逗留，离开房间。

我在这邓家村待了一个多星期的时间，手机关机，断绝与外界的一切来往，就只是陪着小颜师妹和小包子。

而一个星期之后，按照着之前李道子对我命讖的判词，我不得不离开此处。

尽管我依依不舍，不过却不得不狠心离开。

十八劫，并没有渡完，我若是不想将这祸患的命运传递给身边的挚爱亲人，那就得守着这规矩。

离开前，我与尘清真人对小包子的将来做过讨论。

他的安排，是将小包子留在邓家村里，寄养到一岁的时候，由他前来，将其收为关门弟子，然后又将小颜师妹定做继任者的备选位置，将其带入后山修行。

这样一来，包子和小颜师妹就能够名正言顺地待在一块儿了。

当然，两人之间，不能以母女相称。

一开始我对着安排还是有些疑虑的，觉得将小包子一个人放在这儿，万一出了意外怎么办？然而最终我还是给尘清真人给说服了。

在这世外之地，总比在茅山宗门之内，更加好一些。

事实上，并不用尘清真人提醒，我已然能够感受到了茅山宗自我师父闭关之后的不同了。

用一句话来简单描述，就叫做暗流涌动。

涉及到宗门之内的内部矛盾，即便是尘清真人也是没有办法来捋清的，更何况是常年待在朝堂之上的我。

这个话题，我们稍微聊一下，便也不在多谈。

现在不是处理此事的时候。

离开了邓家村，我还是返回了茅山一趟，露一个面，算是对这大半年失踪的事情，做一个解释。

我的出现，有人喜有人忧，不过在人前，我还是获得了许多人的祝贺。

巫体大成的我，在经历过大半年的地底跋涉，已然将自己给打磨得十分低调圆润，再加上遁世环的掩饰，很少有人能够瞧得出我具体的修为，到底有多强。

如果不认识我，很多人甚至都只是觉得这不过就是一普通人而已。

不过我却知晓，整个茅山之上，至少有三个人能够感觉到了我的成长。

回到茅山的第一天，我与符钧秉烛夜谈，长聊一夜，一直到次日鸡鸣之时，方才罢休。

居移气，养移体，多年未见，我这师弟已然是变了许多模样，隐然之间，却是有了一派大家的气象，在门下弟子面前，也是威风得很，给我的感觉，已经渐渐向那门中长老靠齐了。

没有人想到，当初的他，差一点儿因为资质有限，而被拒绝掉。

所谓茅山三杰，他算是最为沉稳的一个。

我在茅山没有待几天，便下了山，路过天王镇的时候，特地去萧家大宅瞧了一眼，与萧家的几个兄弟联络感情。

对于我的到来，萧老爷子表示出了十二分的热情，给我的感觉，仿佛知道我是他女婿了一般。

席间问起萧克明的时候，老爷子的脸色方才显得黯淡。

显然，我那一身修为被废的小师弟，一直都没有跟家里面的人联系过，此刻浪迹天涯，不知道是艰辛，还是潇洒。

随后我又去了金陵，从南南手中拿了两副龙鳞软甲，又交给了他一堆乱七八糟的东西。

忙乱了许多，我方才返回了京都，结果刚刚一回来，行程通知到了欧阳涵雪那儿，就有车子堵在了机场门口，几个一身黑西装的家伙将我给拦住，说上面有人要见我。

宗教局有外出任务，一般都会是中山装打扮，而这穿得跟保镖一般的行头，显然不是我们的人。

不过他们又都是修行者。

我没有跟他们走，盘查了一下身份，结果对方也不打算隐瞒，毫不犹豫地招牌给亮了出来。

原来是民顾委的。

第四章 双黄会面，权力平衡

既然是民顾委找我，自然是跟黄养神有关。

又或者，跟荆门黄家有关。

我没有拒绝这帮人的邀请，因为不管如何。我都得给荆门黄家一个交代，这是逃脱不了的，与宗教局没有关系。

在故宫博物院后面的一个胡同小院里，我见到了此行所需要面对的重要人物，也就是荆门双雄之中的老大黄天望，这位被誉为“大内第一高手”的老头子在院子里的一个小房间等着我。

我进屋坐下，自有人端茶上来，那老人看了我一眼，平静地说道：“不好意思，职责在身，没办法去总局见你，只好派人去找你过来。见上一面了。”

他话语说得谦虚，不过语气却并不客气，显然也是久居上位之后，养出来的脾气。

人家的名头颇大，我倒也不介意，点了点头道：“前辈相邀，自当如此。”

老人勉强地笑了一下，对我说道：“长江后浪推前浪，前浪死在沙滩上。在你们突飞猛进、日新月异的新人面前，前辈一词，实在是有些提不上场面来了。”

这话儿说得让人郁闷，不过也是在承认我的实力，我不知道他到底看出了些什么，只是微微一笑，也不多言。

我惜语如金。老人自然而然地把握着谈话的节奏。问我回到总局之后，立刻人影无踪，是不是有什么事情需要处理，方才会这般，谁都找不到。

我家包子的事情，自然不能说给此人知道，于是也是含糊而下，并不解释。

好在对方不过是虚晃一枪，端起茶来，喝了一口，然后劝我，说差不多。是特供的龙井，跟市面上能够用钱买到的，多有不同，可以品一品。

我稍微尝了一口，的确鲜香凛冽，是不可多得的好茶。

这样的茶，市面上是买不到的。

多少钱都买不到。

这就是权力。

我能够明白这老人想对我说些什么，于是出言说道：“您今天找我过来。是想听一听黄组长的消息，对吧？”

老人点头，平静地说道：“你们的报告，我也是有看过了，不过内中还是有许多不明之处，所以想找你这当事人过来，详细了解一番。”

我也点头，说道：“理当如此，您有什么问题，直接跟我说便好。”

瞧见我如此配合，老人似乎松了一口气，问我在下到地底之后，是否有跟黄养神见过面？

我说有，然后将当时的情形，跟他一一道来，几乎没有什么隐瞒。

事实上，我自己也是问心无愧的，当时的黄养神，一入池底，化身血茧之后，就未曾醒转过来，以当时我的能力，根本就唤不醒他，随后他贴在那水晶镜面之上，我更是没有能力，再后来我一路奔逃，小命都差点儿没有，哪里能够将他给救出来？

而等我恢复实力之时，他又被那神秘的白衣女子给掳入镜中，不见踪影，哪里能够让我摸到半点儿衣角。

为了救这些陷落于敌手的人，我甚至以己为饵，不但受尽虐待，铁烙剥皮，而且还经历过男人最不能忍受的惨事，这般的经历，倘若说是见死不救，那就真的没有办法了。

我问心无愧，所以显得特别坦然。

然而对于最终没有将黄养神带出茶荏巴错，重归地面，这事儿我到底还是没有占理。

但是说句实话，无论是黄养神，还是他们组里面的那个小马，在我内心深处，都是一样的，没有任何区别。

在此之前，老人显然是经过了多方调查，此刻等我这当事人将所有的东西如珠子一般，一颗一颗地串了起来，方才将事情的全貌都给弄清楚。

我能够感受得到，整个谈话的过程中，他试图运用精神术法，来影响我的言语。

其实也就是测谎。

不过在稍微试探一番之后，他就不动声色地退缩了去。

这种小手段，只有精神意志远远强大于对方，方才能够收得奇效，而两者倘若是持平的情况，那简直就是在自取其辱。

对方知道这一点，我也知道这一点，不过双方都保持了默契，并不拆穿。

经历过了这一次试探，老人也知道了面前此人的实力。

这样的人，也就不出自己的本家侄子，那么就算是他亲至，也不可能有任何改变。

一切都是命，由不得不服。

两人交谈许久，完毕之后，老人还是伸手过来，与我道谢，多谢我所作的这些努力，尽管我知道在做出封印白纳沟、不救人的决定里面，民间顾问委员会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不过还是保持了表面上的亲热，重重握手。

离开之时，老人告诉我一件事情，那就是他黄家的后辈，也是当代家主唯一的女儿黄养鬼，可能不能再加入特勤一组了。

荆门黄家已经失去了一个儿子，便不能再失去一个女儿。

对于这个消息，我一开始有些惊讶，随后也没有再多想，加入特勤一组的事情，本来就是鬼鬼一意孤行，根本没有经过家里的同意，是件意外。

要晓得，黄养神入仕，不但有许多资源保驾护航，而且还有黄文兴这样的顶级门客护翼左右。

而即便如此，他最终也陨落在了黑暗地底。

鬼鬼这般孤零零一人就前来特勤一组，尽管我不会对她怎么样，但是在荆门黄家看来，未免也有些受制于人的意思。

鬼鬼自小任性，倘若是黄养神还在，恐怕还能自由一些，但是这件事情一出，只怕她以后的道路，都得按照这家族的意思来走，没有半点儿自主选择办法。

想到这儿，我不由得一阵叹息。

不过我终究也说不出反对意见，因为这件事情，由不得我来发表任何意见。

离开这里，我返回了总局，本以为不会再见鬼鬼，却不曾想

她居然还坚持留了下来，向我辞行。

上一次离开归心似箭，匆匆忙忙，我也没有跟鬼鬼好好聊一聊，只是让小白狐儿她们帮忙转告，所以这一次见面，自然还得一般模样地解释了一回。

不过对着鬼鬼，我终究还是不能像面对黄天望那般心中坦然。

因为我曾经承诺过鬼鬼，一定会把她兄长带回。

我答应过的事情，并没有做到，尽管这并非人力所及，但终究还是我的错误。

我没有任何狡辩，说完之后，向鬼鬼做了道歉，然而小姑娘却反而坚强得很，认真地问我道：“陈大哥，我哥哥他，其实并没有死，只不过是被人暂且控制了意识，对么？”

我点头，然后把他那十二年后的诅咒给说了出来。

鬼鬼沉默了片刻，然后对我说道：“十二年后，我再来找你，说不定还有能够跟他见面的机会。”

我苦笑了一声，倒也不想打击她的情绪，说好，希望那个时候，他能够回来——即便是找我报仇。

鬼鬼长叹了一口气，然后对我说道：“陈大哥，我要走了，回到荆门黄家，这不止是我父亲和家中族老的意愿，也是我的想法。地底一行，我方才发现我曾经为之骄傲的一切，都不过是镜花水月，在你和那些强人的面前，我实在是太过于脆弱。我需要变强，变得更强，所以我得改变之前的想法，离开这里……”

我站起来，与她握手，认真地说道：“是，希望下一次将你的时候，你能够完全超越黄天望，成为新一代的荆门黄家领导者……”

我本以为鬼鬼会谦虚几句，没想到她居然认真地点头，应承下来。

黄天望是谁，那可是大内第一高手，不知道多少的际遇，方才能够成就今天的这个名头，没想到这个小女孩儿，居然有这般的雄心，当真是……

长江后浪推前浪啊！

送别了鬼鬼离开，我将特勤一组召集在一起来，开了一个会。

这是特勤一组扩编完成之后，开的第一次正式会议。

在我们还未有回归之前，特勤一组的架子是由何武等人撑起来的，在宋司长等人的帮助下，特勤一组并没有遭到解散或者整编，而是由这些我认可的人留任于此。

尽管希望渺茫，但是从上到下，都觉得我黑手双城一定会回来的。

编制并没有撤销，而何武等人也提前转正。

这就是影响力。

会议上，我正式确定了由张励耘和林齐鸣为副手的决定，这两个人，将成为我在特勤一组的左右手。

这个决定，出乎所有人的意料之外。

意外的点，并不在张励耘身上，而是林齐鸣。

张励耘之前就一直负责特勤一组，无论是从资历还是经验，又或者实力，他都堪称佼佼者，而林齐鸣就有些古怪了，论实力他不如布鱼，论资历他不如小白狐儿，这样一个从华东神学院里毕业没几年的家伙，为何能够担起这样的担子来？

很多人想不通，不过我也不打算跟他们解释。

特勤一组的扩编，使得我们拥有了多线作战的能力，而一直冲锋在前的我，也可以转入幕后了。

至于林齐鸣为何能够与张励耘并列，这里面，其实有一点儿我的用心。

那就是平衡。

第五章 袖手双城的崛起

所谓平衡，并不是想要分化张励耘的权力，而是分担子。

要知道，并不是时时都有大案要案等着我们处理。一年里面，数得上来的场面也没有几起，很少会有像之前那般全队出动的事件发生。

一般来说，除了比较重大的案件之外，三五人反而是最适合的结构，人多了，不但拥挤，反而会相互影响。

从茶荏巴错归来之后，我决定退居于幕后，必然要将接近二十人的特勤一组给划分开来，至少要分成两个小队。

这样一分，问题就来了。那就是谁来领头。

张励耘在我离开特勤一组的日子里，一直都是临时的负责人，他自然得占一个位置，而另外一个人，就比较考究我的想法了。

若是按照资历来说的话，特勤一组没有人能够比与我一起进组的小白狐儿更加有资格。

那小妞儿进来的时候，完全就是一个小萝莉。

不过小白狐儿一来是修为大损，二来则是性格并不适合独当一面，与她有着同样问题的还有布鱼，这个憨厚的家伙，更喜欢听人发号施令。

这样算下来，我就不得不从七剑其他成员里面来选人了。

白合性子刚烈急躁，朱雪婷又太过于温婉，董仲明这个人其实也还不错，就是有一点儿没有主见。更适合秘书或者助理之类的职务。

这样一算。林齐鸣这个集训营的第一名，就拔高了起来。

他这个人的性子比较随和，粗中有细，又比较讲义气，在七剑里面，跟大家的关系都不错，在那些预备队员的心中，也有一定的分量，所以让他来另带一队，也是挺不错的选择。

将大框架给搭好之后，我与特勤一组的每一个人都进行过深入的交流，保证每一个人的战斗力。都能够有最好的发挥。

而剩下来的，则就是一个比较长时间的磨合了。

安排好了这些，我便将手中的事情放手下去，让张励耘和林齐鸣去办事，而我则从繁重的任务里解脱了出来。

对于我的决定，宋司长是表达支持意见的。

事实上，最近这段时间里来，案件再也没有之前发生的那般频繁。而各大区分局经过精兵简政之后，组建起来的精干行动组，也逐渐承担起了一部分我们的责任来。

脱离了繁重的任务，我其实也并没有多清闲，因为还有一件事情，需要我牵头去做。

那就是之前跟王总局那边敲定好了的基金会项目。

对于别的事情来说，这个才是重中之重。

王总局已经知道了这一笔启动资金的来历，不过对于这种事情，见惯世事的他表现出了“难得糊涂”的态度，倒也没有太多的计较，而是派了几个总局后勤部的干事，过来与我协商搭建事宜。

这几个干事都属于实干派的那种，而不是机关里面混出来的老油子，而慈元阁那边收到这个消息，也表达出了强烈的合作意愿来。

对于他们这些人来说，赚多少钱，都抵不过有这么一个官方背景来得重要。

方鸿谨当即表示，说每年都会投入一笔定额资金，以维持这个基金会的良性运作，并且会聘请相关方面的专业人士，对此进行监督。

王总局对这事儿表现出了十分积极的态度。

这也侧面证明了宗教局所属的秘密战线，其危险程度实在是有些大，尽管上面也有一些抚恤，但是能够给这些为了国家和人民安宁的战友们多一些补偿，那自然是最好不过的。

时间在慢慢流逝，基金会的框架也陆陆续续地搭建了起来，而特勤一组的两队人马，也磨合得很快。

那些新加入特勤一组的预备成员们，已经能够融合进了这个团队里面来。

这里面的每一个人，我都会对他们进行指导。

这事儿，曾经做过茅山大师兄和华东神学院教导主任的我倒也驾轻就熟，没有太多的难度。

在我和七剑的影响着，这些人的修为都得到了普遍的提高。

在这样的情况下，我越来越少的露面了，慢慢地消失在了许多人的视野之中去。

之所以如此，除了因为我开始消化成就巫体所带来的好处之外，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我在通过总局档案室，查阅相关的文档，开始研究如何用碧落魂珠来炼就分身的事宜。

我至今没有忘记康克由死去的时候，曾经告诉过我的事情。

如果我能够炼就分身，让这分身渡劫，我或许就能够逃脱十八劫的制裁，成为一个寻常普通的人。

这事儿自然是千难万难，要不然当初康克由也不可能费尽那么多的心血。

然而我却是斗志昂扬，因为我最大的期望，就是将这缠绕了我一生的劫难给挣脱去，到了那个时候，我家包子，就可以姓陈，而我则可以光明正大地让她叫我“父亲”了。

而不是现如今按照字辈来拍的师侄子。

而且到了那个时候，我就可以与小颜师妹名正言顺地在一起生活，想父母了，就回老家多待一段时间，也不用担心他们突然生出许多事端，离我而去。

然而尽管此刻的我，对于力量的掌控已经到了一个极高的境界，但是想要将心魔给转移到那碧落魂珠之上，还是有一些坎坷。

意识的问题，远比身体要来得难许多。

但是经过了相当一段长的时间，我已经能够把那颗碧落魂珠熔炼得如同我的身体器官了一般。

假以时日，我或许能够将它给幻化出另外一个陈志程来。

就在我沉寂下来的时候，特勤三组的赵承风，却是在屡屡出击，不断地建立新功。

他北上南下，争锋在前，不断地破获了好几起大案子，并且顺藤摸瓜，牵出了好几个级别比较高的邪端组织来，并且将九九年起就不断闹事儿的那个团体，北方的基地给包了饺子，围剿了所谓的四大护法、八大金刚，死的死、伤的伤，还有一些给送进了白城子里去。

赵承风之所以能够这般出风头，离不开龙虎山在江湖上给他援应的关系，不过事儿办得漂亮了，总局屡屡受到上级夸赞，众人的脸上都有光。

这件事情特勤一组基本上都没有参与，后期拉网的时候，被指派去布控合围的时候，也被派到了最外围的位置。

在那样的位置里，别说功劳，就连苦劳，都不如别人显要。

张励耘和林齐鸣跑到我这儿来埋怨，说赵承风和他后面的人，吃相也太难看了，自己吃肉，连点儿汤，都没有给我们留下，实在是有些太过分了。

对于他们的抱怨，我只是笑笑，也没有多说话。

因为我知道，赵承风之所以突然崛起，这般积极，主要还是因为感受到了我的压力。

现如今总局行动处的情况，一组属于最璀璨的那颗星星，没有谁能够比一组有更多的功勋和战绩，二组因为黄养神的失踪而陷入停滞，尽管后来又调了一名京西的修行豪门家族子弟来就职，又重新整顿，但终究还是沉寂了下去，四组是青城山的王朋，稳扎稳打，不显山不露水，而唯独有他赵承风的三组，最有资格争功。

往日别人将我和赵承风并列，说我们两个名字里面都有一个“城”的发音，故而名叫“黑手双城”。

后来赵承风嫌这名字不好听，没有应下，反而被传出“袖手双城”的名头来。

然而此一时彼一时，随着我陆续闯出了偌大的名气来，他开始逐渐以与我并列而为荣，甚至害怕大家只知道总局有这么一个黑手双城，不知道还有一个袖手双城在。

所以他终于忍不住出手了，而这事儿可是他与龙虎山处心积虑的功劳，哪里会分给我们半点儿？

但在我心中，对于那个基本上只会耍嘴皮子的组织并没看上眼。

因为我知道，真正的心腹之患，永远是不说话的那帮人。

比如邪灵教。

这个才是真正有可能颠覆时局的对手，也是值得我们尊重的敌人。

赵承风跳得很欢，不断有战果传来，众人对他欢呼雀跃，拍手称赞，而我则大隐隐于市，安心地做着我的事情。

人的记性从来都不是很好，随着赵承风不断地崭露头角，大家开始对这一位冉冉升起的人物评头论足，认为他已经能够与龙虎山的三大巨头并列，成为总局里年轻一辈中，数一数二的高手了。

至于陈志程.....

对了，自他从那地底里千辛万苦地跑回来之后，就沉寂了许多，有任务也基本上是手下的人去出，难道他在地底受了伤，行动不便了？

许多人这般猜测着，而我则从来都不解释。

人们开始追逐着新的英雄，而赵承风也因为战绩累累，被提拔了上来，与我并列一起，成为了行动处的副职领导。

我的心静如止水，丝毫不为外物所动，甚至很久都没有出过手了。

一直等到了零四年的年初，张励耘领导的小队在浙东省的舟山群岛出任务时出了岔子，甚至造成人员损失之后，我方才重新奔赴了第一线。

第六章 金针杀人

舟山岛一处医院的停尸房内，我站在一张停尸床前，看着横尸于此的李何欣，好久都没有说话。

出身江阴省的李何欣因为有着一个嗅觉灵敏的鼻子。而被特招进了特勤一组，这两年多的时间，也的确凭借着这特长，办了不少漂亮的案子，然而此时此刻，她却躺在了这儿，身体冰凉，毫无生息。

张励耘站在我的旁边，显得有些紧张。

我沉默了许久，却始终没有开口。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的心在痛，特勤一组很久没有减员了。尽管这女子与我的关系，并不如之前的一组成员那般密切，跟不如七剑亲近，但是她的离去，终究还是让我难受。

宗教局属于秘密战线的一支特别力量，危险那是必然的，也经常会有许多同志因为这样或者那样的事情殉职。

说起来，这其实也是正常的。

但是我却一直不能接受。

张励耘瞧见我一直板着脸，心中有些紧张，张了张口，对我说道：“老大，我……”

我抬头看了他一眼，然后问道：“通知家属了没有？”

张励耘点头说道：“通知了，等你看过之后，就送离岛。浙东省这边的同志会负责接待的。相关的问题，也会跟家属谈。”

我不置可否地点了点头，问道：“凶手抓到了没有？”

张励耘低头说道：“还在查。”

我抬起头来，盯着他说道：“这也就是说，从小李死的昨天，到现在，你们连敌人是谁，都还搞不清楚，对吧？”

张励耘没有否认，沉重地点了点头。

我伸手，让他把验尸报告递给我瞧。

接过来，我看了一眼。那验尸报告上面说李何欣是被利器刺穿颅骨而死的，法医从她的头中取出了一根一寸长的金针来。

这金针并非镀的，而是纯金。

众所周知，纯金的质地偏软，想要用这样的金针刺穿人体最为坚硬的颅骨，那需要在一瞬间，产生出巨大的力量，方才可以。

也就是说。杀害李何欣的人，是个顶级的修行高手，在内家修为上，十分罕有。

人们说飞花落叶皆可杀人，并非吹嘘，不过想要达到这样的效果，就得有着足够的技巧和劲力。

很明显，这金针与那飞花落叶，相差不远。

我皱着眉头说道：“不是说这一次过来，是查海兽的么，怎么弄成这个样子？海兽可不会使这金针。”

张励耘这一次前来舟山群岛，是因为这边屡次有出海渔民报告，说有在朱家尖岛、登步岛和桃花岛附近瞧见过神秘海兽，闹得人心惶惶。

当时警方和水面警卫部队进行过一次协同排查，并没有发现，但是接着又屡次接到报告，甚至还掌握了一张比较相似的照片，当地没有办法，于是就交给了有关部门来处理。

浙东省这边接到任务之后，组织了几次行动，都没有什么进展，事情反而闹得越来越凶。

有传说是海蛟的，有说是鬼舟的，风言风语，谣言纷纷。

当地也是被闹得没有办法，方才将任务升级，向总局这边求助。

特勤一组接到这任务之后，由张励耘带队，布鱼、白合跟随，另外还有纪忠良、李何欣、农菁菁和田学野四人陪同，阵容算是豪华。

来之前特勤一组的几个头儿有过分析，认为即便是海兽，估计也不会是什么凶戾之物，要不然早就出人命案了。

舟山群岛的岛礁众多，星罗棋布，是我国的第一大群岛，分布的海域面积有两万多平方公里，光有名有号的大岛就有快六十个，加上零零星星的小岛子，足有一千多个，这样的海域里面，想要找这么一头海兽，实在是有些让人头疼。

不过这事儿在别人看来是千难万难，但是在特勤一组，却应该还算是可以解决的。

因为特勤一组里面，有一个布鱼。

布鱼本就是水兽成精，而后又跟随崂山道士学习道法，天下十

大高手之一的无尘道长，都教过他本事，而后又跟随我这么多年，论起实力来，我觉得就算是茅山的十大长老徐修眉，在水中也未必能够胜过他。

有着布鱼这样的王牌在，问题应该也就不大，所以我并没有多少担心。

然而没想到特派调查组刚到舟山群岛没两天，就出了这样的事情。

尽管大家在执行任务的过程中，受过各种各样的伤，但是死人，却是头一次，我没有任何犹豫，直接坐最近一班的飞机，跟着小白狐儿一路周折，赶到了舟山群岛。

舟山岛是舟山群岛的第一大岛，也是我国第四大岛，是舟山市的行政中心。

调查组到这边来，还在处于了解情况的过程，根本就还没有进行实质性的调查工作，所以李何欣的死，与此次任务无关。

那她是为了什么而死的呢？

我离开了停尸房，来到了外面的走廊上，张励耘跟我汇报，说他们来到舟山之后，就入住在有关部门的招待所里，开了两天讨论会之后，前天他和当地的刘队长布置了第二日的任务，然后各自回去休息。

因为出任务的关系，所以大家基本上是两人一个房间，这样有利于相互照应。

与李何欣一个房间的，是金刚芭比农菁菁，据农菁菁的汇报，说李何欣在半夜的时候，闻到有一种古怪的味道，说睡不着，想要出去散步。

农菁菁告诉李何欣，说明天任务很重，需要乘船，将葫芦岛海域给巡一大半，让她抓紧时间休息，免得明天精力不济。

李何欣并没有听从农菁菁的建议，而是执意离开。

谁知道她这一离开，就再也没有回来。

一直到第二天盘点人数的时候，张励耘才发现李何欣一夜未归，并且根本就联络不上，所以不得不临时改变计划，由布鱼领队前往海域巡查，而他则在舟山找寻李何欣的下落。

等到了晚上，找到李何欣的时候，她已经是一具尸体了。

张励耘是在一处下水道里找到的李何欣，这儿离调查组住的招

待所并没有多远，直线距离不到三百米。

从现场的痕迹上来看，凶手并没有太充足的计划，只不过是随意掩藏而已。

法医在我来之前，已经对尸体做过了检查，并没有发现任何指纹，尸体的发现处也做过了现场调查，依旧没有发现什么可以的地方。

谁杀了李何欣、杀人动机是什么、凶手现在在何处、是否还会对调查组的人下手.....

一切都是一个谜。

我赶到的时候，消息已经在内部传开了，调查组的工作陷入了半停滞状态，布鱼此刻带着白合、田学野在海上飘着，不知道是否需要赶回来。

说完这些，张励耘显得很沮丧。

在执行任务的过程中，有队员因此丧命，而且一切都是那么的突然，根本就找不到任何突破口，这对于他这个领导者来说，无疑是一种讽刺。

我能够明白他的心情，因为我也曾经失去过手下的兄弟。

想到这里，我拍了拍他的肩膀，安慰了两句。

没曾想这一拍，张励耘的情绪一下子就爆发了，眼泪一瞬间就流了下来。

他的压力很大。

除了为李何欣的牺牲而悲伤和自责，还在为发生这样的事情而懊恼。

我安慰两句，回头对旁边的小白狐儿说道：“打电话给欧阳，让她帮我查一下档案，江湖上有谁这么骚包，居然用金针来做武器；如果没有资料，帮我罗列一下能够使用金针做暗器的高手，供我考量，重点是盘查江浙一带。”

小白狐儿点头离去，而我则对张励耘说道：“那金针的分析报告，你帮我催一下，我要知道这玩意的工艺水平，最好能够查到是哪儿生产的，看看是不是能够找到源头.....”

张励耘提醒我道：“金针不是子弹，这个恐怕很难查.....”

我毫不客气地说道：“办案子，不能因为有难度就退缩。这里的

技术分析达不到，就让浙东省来安排；若还是不行，从总局调人过来做。”

张励耘没有再多说，应声而去。

两人离开之后，我离开了走廊，来到医院前面的花坛前，眯着眼睛，看着远处起伏的丘陵，久久不言语。

到底是什么人，一言不合就杀人呢？

换位思考来看，李何欣定然是撞破了那人的某种事情，又或者是产生了什么冲突，对方才会是毫不犹豫地出手杀人。

双方一动手，那人应该就知道李何欣是个修行者，然而却还如此暴戾，显然并不是一个好惹的角色。

金针杀人……

好奢侈的排场，不过既然惹上了我，那就算是你狗日的倒了血霉。

知道我的人，都晓得，黑手双城是个极其护短的家伙。

李何欣这样的修行者，在你眼中或许就是蝼蚁一般的人物，不过你却不知道，自己究竟是惹到了身边么……

小白狐儿离开了大半个小时，回来的时候，手上抱着一堆资料，对我说道：“哥哥，欧阳姐姐那里已经把资料传过来了，嫌疑最大的那个人，叫做落千尘！”

第七章 舟山群豪池水深

百家姓里面没有姓“落”的，这个名号，自然是外号，不过当小白狐儿一说出来的时候。我的脑海里立刻蹦出了变态神医落千尘有限的信息来。

这个人据说姓洛，具体的名字从来没有人知晓，成名已久，是个很神秘的人。

这一点，从他成名三十多年，却没有人知道他的真名，就能够知晓一二。

之所以叫做变态神医，后者是形容此人的医术，简直就是让人瞠目结舌，许多医学上难以根治的疑难杂症，在他的手上，都不过是疥癣之疾。而前者则是形容此人的性格。

所谓变态，其实是针对于他那恋童癖的爱好来定下的。

据说此人虽然医术高明，医好了许多的疑难病症，据说连恶性肿瘤这种至今都难以攻克的癌症难关他都能够祛除，但是他有一个规矩，那就是给你治病可以，但是你得上供一个漂亮的小孩儿给他玩弄。

这小孩儿性别不限，男女皆可，但是有一点，一定不能大于六七岁。

而且这小孩儿一定要跟患者有一点儿血缘关系，并不是随便从孤儿院或者人贩子手中找过来的，就可以。

他兴致来了，甚至会当着别人的面玩弄幼童，场面极为恶心。

几乎每一个被他玩弄过的幼童，心中都会留下阴影。然而这个家伙。则从享受别人的痛苦之中，获得变态一般的高潮。

我曾经在总局的案宗里面瞧见过此人的名头，不过因为他除了这一点变态之外，倒也没有其他作奸犯科的事情，甚至于他的医术也得到了许多人的认可，的确治好了那些患有不治之症的人物，所以无论在江湖，还是朝堂之上，都没有把他当做邪派分子。

知道的人谈起这人来，都会下意识地吐一口唾沫，骂一句变态，如此而已。

不过倘若真的是此人杀了我的手下。那么不管他的医术有多高明，我都不会放过这个家伙。

惹到我，算是他倒霉了。

小白狐儿瞧见我对这人有印象，继续念道：“落千尘行医的手段，除了配合内功推拿和药石治疗之外，还喜用针灸之术，据说他传承了古华佗的天罡三十六针法，擅长钹针、磁圆针、錐针、锋勾针、铍针、梅花针、火针、毫针、三棱针等手段。为了与之相配，特地打造了一百零八根金针相随。欧阳姐姐翻阅过关于此人修为的口供，得出此人很可能就是那个凶手的结论。”

我摸着鼻子，慢慢地说道：“好像没有听说这个落千尘在修为上，有多强悍啊……”

小白狐儿想起了什么，在资料里翻了一下，找到了一处红圈画出来的描述，对我说道：“有分析师认为，落千尘有东海蓬莱岛的背景。”

东海蓬莱岛？

天山神池宫、东海蓬莱岛，苗疆万毒窟，这三个地方，是江湖中盛传的修行圣地，在几百年前的时候，稳压诸多门派，成为人们心中的信仰之地。天山神池宫我是有去过，虽然并不如传说中的玄乎，但是也足以让人震撼，而这落千尘若是真的有东海蓬莱岛的背景，只怕就不是那般离奇了。

我点了点头，问及了变态神医那一百零八根金针的外观，小白狐儿摇头，说资料上语焉不详，倒是不能确定。

我让小白狐儿继续跟欧阳涵雪联络，看看能不能将这金针的事情给确认了。

但凡懂一些针灸知识的人都知道，因为针法的不一样，所以金针基本上各有不同，有的长，有的短，有的中空，有的弯钩……

变态神医有一百零八根金针，落在李何欣颅骨里的那一根，是否就是其中之一，这个很难认，这还是其一，另外小白狐儿还告诉我，说很难找到愿意举证的人，这个需要时间。

她的说法，我表示理解，毕竟能够指证的，都曾经是变态神医的病患，而没有人愿意承认自己有过这么一段不堪的往事。

用自家小辈的屈辱，来获得性命的苟延喘喘，这事儿如何考量，都不是什么好事儿。

除了落千尘，欧阳涵雪发过来的资料中，还给了我舟山群岛的几家修行门户和闻名人物，朱家尖的朱贵，人称浪里白条小张顺，桃花

岛的舟山黄家，普陀山的慈航别院，这些都是顶出名的角色。

特别是慈航别院，又叫做慈航静斋，在许多文学作品里面都有过提及，是佛家修行之中的一处重地。

这里的女尼姑，厉害是天下闻名的，斋主静念师太，绝对有问鼎天下高手的实力，只不过这个门派在一甲子之前的时候，表现得太过于活跃，又站错了队，结果一直被打压至今。

与龙虎山一样，慈航别院在宝岛也有支流，领头的人物据说是嫁给了当年的国府第一高手尚正桐。

而且还是小三上位……

这是资料上的显示，至于一女尼如何能够还俗嫁人，而且还是以赶走原配的方式上位，这个我就不得而知了。

不看不知道，一看我方才知晓，这舟山群岛当真是藏龙卧虎，不是凡地。

按理说，舟山群岛这儿有着这么多的高手，些许海兽，其实用不着舍近求远，将特勤一组从京都调派过来，直接通过宗教办公室协调，发函请这些人来帮手便好。

不过我也晓得，估计宗教局对这些舟山群豪的影响力不够，所以才会如此。

当年的那场战争，浙东大部分的修行门派，都将筹码押在了奉化出来的那一位豪雄身上，没曾想原本能够鲸吞天下的他居然把好好的一副牌打得乱七八糟，不得不退守宝岛，使得那些站错了队的人们要么就背井离乡，要么就退隐山林，黯然沉寂。

这些人心里有疙瘩，又不如龙虎山一般豁得出脸皮来，故而一直都不甚活跃，跟官面上的联系也不高。

大致看完了资料，我没有想着去拜访那些地方豪门，因为从对方表现出来的态度上来看，我若是以茅山大师兄的身份，或许还会请我喝杯茶，若是以此刻的官身去，说不定就会吃了个闭门羹。

我不会这般自找没趣，将资料收下之后，我召集留守的特勤一组成员开了一个小会，将这些事情作了通报。

完毕之后，我又找了当地负责配合我们的刘满堂刘队长沟通交流。

刘满堂是从苏北调过来的外来户，修为算是不错，但是对这儿

的情况并不是很了解，他告诉我，说对外办的确是有尝试着联络过这些地方豪门，特别是普陀山的慈航别院，不过得到的回应都不冷不淡，显然是没有什么搭理的想法，于是就不再勉强，只求他们不要惹事就行。

要知道，那慈航别院当年可是曾经领导佛门的门派之一，地位未必会比茅山龙虎差多少，斋主静念师太虽说因为某些原因未入十大，但是修为摆在那里，也不是他们能够惹得了的。

我听着刘队长跟我诉了半天苦，一直没说话，到了最后，我轻声咳了咳，然后跟他说道：“你帮我留意一下，这些人里面，最近是否有谁生了重病。”

刘队长不解其意，我不得不耐心引导：“修行者也有生老病死，自然也会看病买药，你帮我排查一下，可晓得？”

现在的我，在系统内部的名望已经是越来越高了，刘队长自然不敢怠慢，赶忙吩咐人去做事。

交代完所有，我叫了小白狐儿一起，陪着我去街上逛一逛。

舟山群岛风光秀丽，气候宜人，拥有两个国家级海上风景区，特别是海天佛国普陀，最是出名，也是著名的渔业和旅游地，街上游人如织，大批的游客从全国各地，甚至是世界各地前来，在这里汇集，一时间挤挤攘攘，十分繁华。

尽管因为李何欣的事情，我并没有太多的心情，不过饭还是要吃的，小白狐儿一路打听，来到了当地一处海味比较有名的酒楼。

小白狐儿的目的，是为了吃饭，而我则是别有想法。

一路走来，我表面上不动声色，但是却有些诧异地发现，这大街上竟然能够瞧见有两只手以上数量的修行者。

这样的比例，难免就有些奇怪了。

到底是什么事情，吸引了这么多的人前来呢，而这事儿，是否又跟李何欣的死有关系呢？

我心中琢磨着，却并没有表露出来，当小白狐儿选定了那一家酒楼之后，我也并没有拒绝，因为我瞧见有好几个比较厉害的练家子，都聚集在了这么一个地方去。

酒楼叫做明月阁，并非现代装修，而是古代酒楼的那种模样，四面敞开，这是为了看远处海景。

楼有三层，一二楼大堂，三楼包厢。

这儿生意十分火爆，我们到的时候，只有二楼靠里有一处桌子。

我和小白狐儿坐下，她兴致勃勃地点着这儿的特色菜，而我则不动声色地左右打量，竖着耳朵，准备听些酒话。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从楼梯口那儿，竟然走来了一个让我意想不到的人。

第八章 暗流汹涌

一字剑，黄晨曲君。

当我还是少年郎的时候，这人还不过刚刚将杀猪的刀给收起，洗去一身血腥。在那江湖上东奔西走，扬名立万，而此时此刻，他已经名列天下十大之列，成为了无数人敬仰的顶尖高手。

我与他是忘年之交，这交情是多年前就已经结下来的，不过说起来，倒是有好久没有碰过面了。

黄晨曲君在一群人的簇拥下走上了楼来，尽管我在角落，但是却第一时间感受到了目光的注视，朝着我这里望了过来。

我以为他会跟我打招呼，然而他却仿佛没有瞧见我一般。直接上了三楼。

我们来这酒楼的时候，得到的告知是三楼已经客满，而黄晨曲君一行人径直向上，显然是已经预定好了包厢。

小白狐儿是认识黄晨曲君的，毕竟这丑汉子的样貌实在是太过于有特点了，瞧见他根本就没有理会我们，下意识地一愣，点在菜单上面的手指扬起来，问旁边的服务员道：“为什么他们能够直接上三楼去？”

服务员回头看了一眼，笑着说道：“他们是老板的朋友，早就已经预定了房间的。”

果然如我的猜测一般。

小白狐儿瞧见我安然端坐，也没有多问，点了几个招牌菜，让服务员离开之后，低声对我说道：“哥哥。黄大爷为什么不理你呢？”

我笑了笑。摇头，没有多说什么。

一字剑的到来，使得明月阁的气氛变得古怪起来，我之前瞧见的那些江湖人士，纷纷朝着上面赶了过去，也不知道为什么。小白狐儿跃跃欲试，想要跟着上去，被我拉住了，耐心地将这一顿饭给吃完。

小白狐儿做饭的手艺不行，不过却是个小吃货，这美食当前，却也不再多想。甩开腮帮子就吃了起来。

这小妞儿风风火火，而我则显得慢条斯理许多，点了当地比较有特色的一盅黄酒，慢慢地品着。

我们在久留足足坐了一个多小时，黄晨曲君等人方才下了楼来。

与来时一样，他也是被人簇拥着，不过与我对视的时候，却给我交换了一个眼色。

黄晨曲君一行人刚刚离开。我也站起来结账，跟着下了酒楼，瞧见黄晨曲君一一跟这些人告别，然后独自一人走进了一处窄巷子里去。

我没有跟着进去，而是走了另外一条道，七拐八弯。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黄晨曲君身后有无数双眼睛，而我这里却没有。

走到一处昏暗的角落，前面的黑暗浮动，有一个人影出现，伸出了手来，与我紧紧相握道：“好久没见了。”

是，好久未见。

我与黄晨曲君两手相握，彼此都能够感受到对方手掌之上的厚重，我一点也不惊讶这位杀猪匠出身的汉子到底能够走得有多远，反而是黄晨曲君对我的修为有些疑惑，反手捏了一下，方才说道：“你……”

我微微一笑，点头说道：“三日不见，刮目相看。”

这丑汉子咧嘴笑了，拍着我的肩膀说道：“当初刘老三那狗日的，说你的未来，不可限量，我一直不太相信，现如今一见，才发现，这些文夫子的脑子，当真灵光得很。”

黄晨曲君虽然开口就骂刘老三，不过对于这位铁齿神算刘，却是打心底地亲近。

没有刘老三，就没有他黄晨曲君的今天，也没有我们的相识。

谈笑两句，黄晨曲君问我为何会出现在这里。

我与这丑汉子并没有什么可隐瞒的，当下也是将海兽之事跟黄晨曲君说起，然后又将李何欣的离奇死亡，以及重点怀疑的变态神医落千尘之事，与他一一讲明。

听完我的讲述，黄晨曲君沉吟了一下，对我说道：“那海兽的事情，即使你们不处理，应该也是无妨的。”

我诧异，问为什么？

黄晨曲君告诉我，说那海兽，应该叫做软玉麒麟蛟，是一种洪

荒遗种，性子温良，属于蛟龙之中最独特和温和的一类，传说是麒麟与真龙交配而出的，一身是宝，世间罕见；它之所以出现，是因为海天佛国用菩提繁花的花精引诱而来，用来给斋主渡劫之用。

我眉头一挑，问渡劫，渡什么劫？

黄晨曲君咧嘴一笑，指着我说道：“这事儿说起来，还得怪你师父。”

他这般一说，我立刻想明白了，问道：“难道说，这事儿与黄山龙蟒有关么？”

黄晨曲君点头说道：“黄山龙蟒一役，茅山从万千敌手之中独拔头筹，将那真龙轰下九天，谪落凡尘，然后又归于囊中；你师父陶真人闭关修行，冲击地仙之位，又有传闻说青城三老斩断俗念，一时间天下诸般高手人心浮动，都想着相仿此法，成就无上果位。你说说，是不是得怪你师父？”

我师父闭死关，冲击地仙，此事有许多内情，倒也不能外传，我没有多说，只是奇怪这慈航别院的静念师太，为何也来这么一手？

黄晨曲君语气有些低沉地说道：“你别以为慈航别院在江湖上名声不显，就低估了对手，实话告诉你，我若是与那静念师太交上手，胜率或许只有两三成……”

他的话语让我不由得倒吸了一口冷气。

要晓得高手之间的较量，已经不能用修为来衡量，影响胜负的条件许多，并非一语能够道破，但如果胜率只有两三成的话，说明静念师太整体上的修为，绝对胜过一字剑许多。

能够让心高气傲的一字剑说出这般的话语来，自然是他想要提醒我不要掉以轻心。

我并不意外，天下十大的评选，并非是拉着天下的顶尖高手来拼斗一番，还有许多的因素包含在内，这静念师太遗贤于野，也并非什么稀奇事儿。

我又问他之所以来到这儿，难道是因为那软玉麒麟龙？

黄晨曲君点头微笑，我不由得诧异道：“既然那女人这么凶悍，你为何还要虎口夺食？而且还这般大张旗鼓地来？”

他摇头说道：“那软玉麒麟蛟虽说是慈航别院引来的，但所谓天材地宝，有德者居之，我若是得了，跟它海天佛国又有什么关系，无外

乎是下手快慢而已，难不成真能撕破脸皮不成？”

我摸着下巴说道：“你这么说，我估计那慈航别院在江湖上的名声真不太好啊……”

黄晨曲君嘿嘿笑道：“这帮娘们儿野心大得很，平视倒也没事，一旦世道混乱，就跳出来装神弄鬼，裹挟民意，惹怒了许多江湖同道，要不是山门强悍，说不定早就被人踏破。”

谈完这个，黄晨曲君又说道：“因为这件事儿，估计最近这段时间都不会太平，鱼龙混杂，你的人算是有点倒霉，不过我会帮你留意这件事情的。”

我点了点头，所谓猫有猫道，鼠有鼠道，像黄晨曲君这样的门路，说不定会有奇效。

两人说完之后，黄晨曲君还有别的事情，便不再与我多聊，转身离开。

小白狐儿等黄晨曲君离开之后，忍不住感慨一声，拉着我问道：“哥哥，你说那软玉麒麟蛟既然不害人，为什么那些家伙还要害它呢？”

同为洪荒遗种，小白狐儿感同身受，自然反对那些恶意的掠夺者，然而我却不知道如何跟她解释。

尽管我能够控制住内心之中的贪婪，不去参与这件事情，却不能与所有围猎者为敌，不准他们对那软玉麒麟蛟下手，要晓得，我所面对的并不只是一两个人，而是整个修行界的利益。

就比如黄晨曲君，倘若是他抓到了软玉麒麟蛟，我能够迫使他将这玩意给放生了么？

我不能！

并不是我多么的冷血无情，而是因为我无法对抗整个阶层的观念。

在那些人的心里面，软玉麒麟蛟无论是祸害一方，还是单纯善良，都不是他们需要考虑的事情，它唯一的用处，都不过是自己修为进阶的垫脚石而已。

这一点，谁也没有办法改变。

我回到驻地，瞧见外出的布鱼等人回来了，与众人相见，布鱼跟我汇报，说他这两天巡游了好大一片海域，虽然没有发现那头海

兽，不过却感觉周遭的江湖人士，有些多。

他跟随我这么多年，眼光不差，能够大概估摸出这些人的修为层次。

张励耘也回来了，告诉我，经过初步检验，那根金针是中空的，里面似乎有药液的痕迹，显然它的作用并不仅仅只是杀人。

不是杀人，自然还能救人。

我越发地确定了杀害李何欣的凶手，跟那一位叫做落千尘的变态神医有着很大的关系。

我将众人召集，把从黄晨曲君那儿得到的消息，跟大家分享，听到我的讲述，张励耘等人这才诧异的知道，原来舟山群岛这儿，居然已经陷入了风暴的漩涡之中。

然而这一切，当地部门居然一无所知。

这真的是一件让人愤怒的事情。

尽管我们对当地部门的无能心怀不满，不过刘队长却在稍晚的时候，给我们带来了一个重要的消息，那就是浪里白条小张顺的大儿子，几年前被查出有脑瘤，现在已经到了晚期。

第九章 朱家大院

“人呢，现在人在哪里？”

“之前还在余杭第一人民医院进行治疗，因为颅内肿瘤过大，强行开刀的话。手术风险无限接近于百分之百，所以就放弃治疗了，目前人回到了朱家尖静养。说是静养，其实也就是等死罢了……”

听到刘满堂的话语，我和其余几人面面相觑，张励耘脸色激动地说道：“就是他，没错了。”

我摸了摸鼻子，对刘满堂说道：“你帮我介绍一下朱贵的基本情况。”

刘满堂倒是做过准备，立刻说道：“朱贵是成名已久的水上名家，最出彩的战绩莫过于独自一人在海里沉潜十天十夜，从舟山潜至宝岛，与溃散到宝岛的本家弟弟朱富见面的事情。他是江湖上水性最厉害的几人之一。曾有人传言，说在水里，无人是他的对手。武无第二，这名头一传出去，立刻有人找上门来，结果都给他在水中料理了，一时间风头无双。”

他说这些的时候，布鱼在旁边老神在在，仿佛毫不介意，然而我却能够看到这家伙的两眼隐隐生光。

武无第二。

但凡敢称天下第一者，自然是有着无数的挑战者的，像朱贵这般，说水中无敌手，自然引得了布鱼的注意力。

水性好是一回事儿，但是水中无敌手。这话儿说得有些夸大。

别的不说。我认识的人里面，水性好的便有好几个，未必不能够将他给按倒在地。

刘满堂还告诉我们，说着朱贵平日里还是很低调的，大部分时间都在海上打渔，风吹日晒，也没有什么恶迹，就是为人有些死硬，宗教局外联办的人在八十年代，好几次登门拜访，想要请他出山，都给拒绝了。还被赶出门去。

显然，这人对于朝堂之上的态度，应该是相对敌视的。

又或者没有心思在这方面发展。

我不知道这个人是对权力没有野心的清高客，还是怀着其他目

的江湖人士，他既然跟变态神医有可能联系，那我就得查一查。

事不宜迟，当夜我就调集了人手，特勤一组所有人都带上。另外当地部门的刘满堂队长也带了四个属下，一行人驱车前往沈家门，过跨海大桥，前往朱家尖。

朱家尖是舟山群岛的第五大岛，岛内面积广阔，朱贵的家位于岛南一个并没有经过旅游开发的小渔村里。

三辆汽车，一路坎坷，终于来到了这个宁静的小渔村外，我没有让司机开进村里去，而是在村外的林子里停了下来，我将众人聚集在一起，下达任务道：“布鱼，你带尾巴妞去海边方向等着，防止有人从水中逃离；白合，你带纪忠良守住这边的路口，任何车辆或者行人离开，都给我拦住；其余人，跟我去朱家，记住，一切小心，不要大意……”

众人听令，布鱼和小白狐儿提前离开，我则等待了十分钟，方才带队出发。

一路走，进村的时候，不断有犬吠，而且一声狗叫出来，周遭立刻有附和之声，不多时，全村子的狗都开始狂吠了起来。

我们到的时候是晚上十点半，渔村大部分的灯光本来都已经熄灭了，结果这狗一叫，又复亮了许多。

张励耘瞧见这些，下意识地看向了我。

我并没有太多的反应，只是平静地说道：“这个朱贵既然这般厉害，他的老窝肯定非同凡响，狗厉害，人估计也不会有多差。”

平凡的土地是孕育不出修行高手的，要是没有传承，浪里白条也就不过是个水性不错的汉子而已，哪里可能宛如在母体一般，不用呼吸，就在海底里待上个十天十夜？

我的话音刚落，村道旁边的一扇门便被打开了，黑暗中传来了一句乡语：“你们是谁，找哪个？”

我转过头来，瞧见是一个留着山羊胡须的老头儿，当下也是十分有礼地拱手说道：“大爷，我们是过来找朱家尖的浪里白条小张顺的，不知道他家在哪里？”

老头儿眉头皱起，没有回答，反而疑惑地问道：“找贵爷？你们找他有什么事？”

我瞧见老头儿一副提防的模样，不由得笑了，胡话拈手即

来：“是这样的，我家父亲，跟朱爷是老交情，恰好小可对于岐黄之道又略懂一些，前些日子归家，听到父亲说我那世兄有些毛病，让我过来，看看能不能帮点什么忙。”

我说得真切，然而老头儿却有些狐疑道：“你过来治病，为什么要三更半夜过来，还带着这么多人？”

他的眼睛倒是挺尖，能够瞧见我身后这一帮人的气势不善，并不像是什么杏林中人。

张励耘、农菁菁、田学野这几人都是公门中人，办惯了案子，本身就有一股气质，而刘满堂等人也是如此，我没办法解释，只有一推六二五地说道：“我是一个人来的，这些人，是在半路上遇到的，跟我倒没有什么关系。”

老头儿一愣，没想到我竟然会这般说，下意识地朝着旁边看去，好在那刘满堂也是个机灵人物，赶紧站出来说道：“大爷，我是市里面的，最近不是闹海兽么，想过来找朱爷帮忙……”

老头儿似乎记得他，“哦”了一声，说道：“我记得你，上次不是被撵走了么，怎么还来？”

刘满堂赶紧赔着好话，老头儿随手一指，朝村里面的一栋大院子指道：“贵爷家在那里，不过他这几天出去了，你们找也是找不到的；倒是这位小哥，你既然与他家有旧，去拜访一下，也是好的。”

老头儿浑然不给刘满堂面子，却对我和颜悦色。

我也没有多聊，拱手道谢，然后径直前往那大院子，来到门口，却见那大门打入铜钉，涂有朱漆，十分富贵，用门环敲了两下，院子里便传来了动静。

门开，一个长得跟黄晨曲君有得一拼的中年丑汉站在门口，申请不善地望着我，问什么事儿。

我将刚才说的胡话，在这里有轱辘地说了一遍，那丑汉问我姓名，我随口编了一个，结果他眉头一竖，冷声哼道：“我家老爷并不认识什么罗大扁，你找错人了。”

说罢，他就要将门给关上，不过我好不容易骗开这门，哪里能够让他合拢，当下伸手一拦，将门抵住。

我正要分说，那丑汉却向后退开去，口中吹了一声口哨，旁边顿时就有两道腥风，朝我扑面而来。

是猛犬！

我眉头一皱，这人当真是好霸道，一言不合，直接放狗咬人，这当真是没有王法了。

对方如此凶悍，我也没有太多的顾忌，当下手掌一翻，往前轻轻一拍，那魔威化作两道细线，朝着这两道黑影摄去。

魔威一至，再厉害的畜生都是双腿一软，直接跌落在地上，四肢趴地，哆嗦不敢猖狂。

我接着院子里的灯光，低头一看，却是两头身高毛厚的藏獒，小狮子一般，可想而知，倘若是我是个普通人的话，被这么一扑，半条命都没有了。

我这魔威控制自如，那丑汉并没有感觉到，瞧见这两头恶犬趴窝了，一动不动，顿时就有些意外，吹了一个口哨，口中还低声唤道：“虎妞、牙子，上啊，这么多肉是白吃了对吧？”

他越喊，语气越严厉，然而无论他如何催促，那两头藏獒就是不肯挪动，跟土狗一般瘫软在地，没有理会他。

过了好一会儿，那丑汉方才看出门道来，抬头看着我说道：“阁下好手段。”

我保持着平静的笑容，淡然说道：“我有什么手段，都没关系，但是来者是客，像你这般放狗咬人的法子，难不成是朱贵教你的么？”

丑汉冷冷哼了一声，还未作答，却瞧见我身后跟来的刘满堂等人，双眼立刻流露凶光：“你到底是什么人？”

就在我与这中年丑汉说话的时候，张励耘等人已经将这大院给围住了，我再无担忧，直接往里面走去，口中说道：“有朋自远方来，不亦说乎，朋友，把你家朱贵给叫起来，我有事儿找他。”

我大喇喇地往里面闯，那中年丑汉自然不敢，伸手过来拿我。

他看着也是个常年在水中讨生活的家伙，双臂自有一股气力，不过在我面前，倒是有些班门弄斧，给我一把擒住，一直拖拽到了堂屋门口来，方才将他放下，不冷不淡地说道：“朋友，别逼我动粗，会很难看的！”

那丑汉被我推到一旁，这时屋子的门开了，走出了七八个人来，有男有女，领头的是一个四十来岁的男人，冲着我沉声说道：“阁下是谁？”

我打量着这些人，发现没有我要找的目标人物，便问朱贵在哪儿。

那男人却是朱贵的小儿子，他告诉我们，他父亲不在这儿。

不但朱贵不在，而且他大哥也离开了这里，至于是去了哪儿，他们也不知道。

线索断了。

我瞧见这人不像是说假话，心中一阵咯噔，看了一下刘满堂，而他却嘿然了一声，然后问道：“朱二，你家小女儿在哪里？”

这话儿一说，那小儿子脸上立刻就是一阵怒火。

第十章 总须坚守的良知

朱家小儿子冷然说道：“这是我们的家事，别人管不着。诸位，这么晚了，我父亲又不在。就不请各位进去喝茶了，回见。”

听到他这般赶人，刘满堂终究是底气不足，因为朱贵的名头在这里，尽管不怎么理会官面上的人物，倒也没有人敢惹他，免得逼急了，出个什么不好看的事情来，所以下意识地朝着我瞧了一眼。

刘满堂这一眼瞧得我笑了。

的确，这朱贵是浙东有头有脸的人物，面子自然重要，但是他再重要。能比我属下的性命重要？

好好的一个人，凭空就没有了，不管他是谁，有谁罩着他，对于我来说，都已经是四人一个了。

刘满堂这人有些机关油子的圆滑，不过越是如此，越懂得察言观色，瞧见我眼皮都不掀一下，便明白了我一查到底的原因，冷然回应道：“朱二，实话告诉你，你父亲牵涉到一起恶意谋杀案，而且死者还是我们系统里面的人物，上面发话了。这事儿一定要一究到底。我跟你交一个底。你父亲在这里面，涉入并不深，如果能够配合我们的话，那是最好，若是不然……”

朱家人惯来强硬，哪里受得了这气，还未等刘满堂说完，朱二就直接顶上去道：“怎么，你想怎样，难不成被我们朱家，都给抓起来么？”

他说出这话儿来的时候，我们身后的院子突然一片嘈杂。我没有回头，余光处却瞧见刚才问我们话的那个老头儿，带着三五十个村民，气势汹汹地围了上来。

这些村民成年人有二十多个，其余的都是老人和中年妇人，围在一起来，从气势上来看，倒也占据上风。

这种群体事件。对我们这种办案人员来说，最是麻烦，刘满堂瞧见这儿人越聚集越多，不由得沉默了，而就在这个时候，张励耘越众而出，来到了朱二的面前来。

这些年来，张励耘一直带队，负责特勤一组的常务，本身就有一股威严在，他一出来，朱家人的气焰，顿时就消减了几分。

张励耘一身灰色中山装，沉稳站着，然后慢条斯理地说道：“该

说的，老刘都已经说过了，你们朱家人现在纠集这么多的村民，是打算暴力抗法，对吧？”

朱二情绪激愤地吼道：“我们暴力抗法？笑话，我朱家多年来，一直安分守己，在这岛上打渔织网，就没做过什么作奸犯科的恶事，你们一来就想要抓人，还有没有王法了？就许你们做，不许我们说，对吧？”

他说得铿锵，周围的村民被这么一煽动，立刻群情汹涌，骂声连连，特别是刚才那老头子，恨不得冲到我面前来，指着我的面骂。

的确，我刚才才是由骗了他，这骂声，我也得挨着。

然而张励耘顿时就不乐意了，气沉丹田，奇经八脉陡然一热，一股劲气从口中喷出，猛然一吼，整个空间都是一阵嗡嗡作响，身体稍微虚弱的人，甚至都有些站立不住。

张励耘性子沉稳，经验也丰富，自然知道像这种闹哄哄的时候，需要最为果断的处理方式。

一声狮子吼，将周遭的人都给镇住了之后，他指着旁边那两条趴在地上的死狗，寒声说道：“良家子的院里面，会养这么两头猛犬么？刚才那丑汉子的话语，你莫以为我们没听到，倘若不是我老大有点儿本事，只怕早就死在了这畜生的狗嘴里去。你朱家横行乡里的事情，我们又不是不知道，想跟我耍横对吧？就这一点，告你们一个蓄意杀人，也不为过！”

张励耘先声夺人，于情于理都占了先机，顿时就将朱二给镇得一句话都说不出。

眼看着他自感理亏，张励耘正要趁势追击，旁边突然站出了一个十七八岁的小姑娘来，指着我们就怒声吼道：“好你个颠倒黑白、扭曲是非的六扇门，照你们这么说，我朱家当真是罪大恶极了，有本事，你们把我们朱家一门十六人都给铐走，冤死在那牢里最好！”

小姑娘长得秀气，又会讲话，说得慷慨激昂，旁边的刘满堂怒气冲冲地喝道：“朱小柒，你不是在余杭上大学么，怎么会回家里来？这儿没你的事，闪开。”

那朱小柒像个民国进步女学生一般，愤然喊道：“家已经不是家，国也不将国，我上什么学，不过一死罢了。”

她说得悲情，而周围的朱家人也又要闹了起来，眼看着场面就要失控，越来越混乱，我不由得轻叹了一口气，走上前来，轻轻拍了一

掌。

一掌，深渊三法之魔威。

无数人都感觉到呼吸一滞，身子不由自主地发软，想要跪倒在地。

一击而魔威生，魔影丛丛。

刚才还想要找我麻烦的那老头一口唾沫没有吐出来，下意识地又咽了回去。

我一步一步地走到朱二和朱小柒的面前，盯着两人好一会儿，方才慢条斯理地说道：“朱二，你的小女儿不见了，是跟随着你父亲离开的，对吧？”

在我的注视下，朱二下意识地点了一下头，说对。

我又看向了朱小柒。

她低下头去。

我依旧用很平静地语气说道：“朱小柒，我想请问一下，朱二的小女儿，应该也就是你的堂妹子，她应该不算大，叫你做姐姐吧？”

朱小柒点头，说嗯。

我伸展了一下手臂，强忍着心中的愤怒，缓慢地说道：“朱二，朱小柒，你们两个人之所以在这里隐瞒，都是为了孝道，因为朱大你的兄长，是朱小柒的父亲，为了挽救他的性命，你们愿意付出所有的一切。朱小柒，我想问一个问题，倘若能给代替，你愿不愿意替你堂妹子，去受那苦？”

朱小柒浑身一阵，眼眶里的眼泪一下子就涌了出来，咬着牙，生硬的点了点头。

我却呵呵一笑，说道：“你愿意，因为被救的那人，是你的父亲，而且看你的体型，应该是交过男朋友了，想着也不过是被狗耍一下。那么我想问一句，你可问过，你堂妹子可愿意？”

朱小柒强憋着心中的情绪，喃喃说道：“我叔说愿意……”

我脸色一翻，愤然骂道：“愿意你妈比——你们也想得出来，一个什么都不动的小女孩儿，被推着去受那屈辱，你们叫她以后的人生，该怎么过？”

朱小柒被我一喝，顿时就崩溃了，一下子跪倒在了地上，抓着

自己头发哭嚎道：“我不想的，我真的不想的！不过我又害怕我爸爸离我而去，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不知道……”

她语无伦次，整个人都崩溃了，而这个时候，刚才的那个丑汉突然一声大吼道：“小柒，二爷，你们别中了他的计，他对你们使了邪法！”

朱二恍然大悟，这才知道朱小柒为何会把这么机密的事情公之于众，对我怒吼道：“你敢诓我？”

我摇头苦笑道：“我什么都没有做，只是想让你们扪心自问一下而已……”

朱二与我对视，过了好一会儿，他突然颓然地后退两步，仿佛骨头都被抽去了一般，叹了一口气，眼圈一瞬间就红了，对我说道：“我也不想的，小琴那么乖，可是我父亲说这是救我哥唯一的机会……”

我没有听他诉苦，而是直接说道：“亡羊补牢，为时未晚，告诉我，他们在哪里？”

我一问，那中年丑汉立刻蹦了起来，冲着他喊道：“二爷，你不能说啊，你若是说了，大爷说不定就活不了了！”

他说得朱二犹犹豫豫，而这时那趴倒在地上的朱小柒却说了：“那畜生是慈航别院请来的帮手，说除了满足他的要求之外，还要我爷爷去帮慈航别院做一件事情，方才能够帮我爹治病，人两天前，就去了普陀山。”

她说完，那中年丑汉怒吼一声，猛然扑倒在地，使劲用拳头捶着院子的青砖石。

一拳又一拳，捶得双拳皮开肉绽，血肉模糊，都没有停歇。

我没有理会这人的愤怒，而是朝着那小姑娘微微一笑道：“朱小柒，你用你的良知和善良，救了整个朱家。”

我转身离去，那女孩儿忍不住朝我喊道：“你、你到底是谁？”

我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旁边的张励耘开口说道：“他是陈志程，国家宗教总局的人。”

“黑手双城？”

我听到好几声惊呼，以及无数的吸气声，却没有回头看一下。

离开朱家，我让刘满堂把手下的兄弟留在这里，看住朱家的人，不让他们通风报信，而我则召集其余人前往普陀山。

为了防止消息走漏，我们马不停蹄地乘车前往渡口，赶往普陀山。

那慈航别院在普陀山的西面山侧，一个藏于深山的山门之中，跟茅山这种洞天福地相差不多，在外面也有接待的院子，刘满堂带着我一路赶到，找到院子里的知客僧尼，讲明此事。

对于我们夜闯尼姑庵的行为，对方给予了闭门羹的冷处理，刘满堂自然要闹，一番喧闹，又拿公门来压人。

那女尼冷然一哼，指着隔壁的院子说道：“说到公门，我们这里倒是有一位罗局长在此做客，让他来评评理，不知道你们意下如何！”

第十一章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对方听到刘满堂的威胁，不但没有半点儿惊慌，反而又抬出一位罗局长来压住我们，这事儿倒是让人有些好奇了。我没有等刘满堂说话，便嘿然一笑道：“我倒是要看一看，到底是哪位罗局长，会在这里。”

那女尼回头，吩咐了一下门下弟子，让她去将人给叫过来。

慈航别院有恃无恐，我反而有些兴趣了，没多久，那弟子领了几人过来，为首的满头白发，脸上皱纹浓密，看那气质。就给人感觉是公门中人。

我在脑海里想着这人是否会认识的，却没想到那人走到近前来，灯光一照，我整个人都呆住了。

我诧异地喊道：“罗大、贤坤，怎么是你？”

这个看着快六十多岁的老头子，居然是我幼时的好友罗贤坤。

一般来讲，修行者因为吞吐气息，滋养元气，故而新陈代谢要比寻常人要满上许多，所以只要是修行正途，都容易长寿，而且也显得年轻，便比如我，年近四十，但模样却和青年人相差不多。只是气势沉稳一些。

然而这道理在罗贤坤的身上却并没有体现出来。他比我还小上一岁，但整个人看起来，真的是苍老无比，让分别多年的我瞧见他，都不敢相认。

我一喊出声，那罗贤坤却也发现这不速之客居然是我，几步上前，诧异地问道：“志程，你怎么会在这里？”

我按捺住心中的震撼，简单说道：“我过来办点案子，你呢？”

他指着自已来的院子说道：“慈航别院今日举办无遮大会，广布佛缘。我师父受到了邀请，就带着我过来，见识一下世面。”

我没有理会旁人，走上前来，拉着罗贤坤的双手说道：“老罗，你咋变成这副模样了啊？”

听到我的责问，罗贤坤一声长叹，良久之后。方才缓缓说道：“古人评韩信，说他‘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我其实也是差不多……”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我并非蠢笨之人，罗贤坤简单一句话，让我想起了他当初被琳琅真人收为弟子的缘由，又想起了在地底血池之中时，心魔蚩尤对久丹松嘉玛的双修之术，顿时就豁然开朗了。

然而此时，作为一个外人，我也不好多说什么，只有拍着他的肩膀，语重心长地叹道：“兄弟，保重啊！”

刚才那接待的女尼本来想叫罗贤坤过来压人，却没想到两帮人居然认识，顿时就有些尴尬了，在旁边结结巴巴地赔笑说道：“罗局长，你们认识啊？”

罗贤坤回过身来，给她介绍道：“宁远师姐，这是我们总局的领导，茅山首徒陈志程。”

“黑手双城？”

果然，罗贤坤一报出我的名号，那女尼立刻瞪着双眼，像见到鬼一般地喊了起来，随后又觉得自己失态，连忙补救道：“久仰大名，久仰大名……”

我心中暗自叹了一口气，没想到我这匪号现如今居然这般出名了，以后若是想要偷偷摸摸干些什么事情，就不像往日那般爽利了。

尽管如此，我还是点头，寒暄了几句，然后又将事情的来龙去脉，给两人解释了一遍。

听到那朱贵跟杀害我属下的凶手有关，女尼顿时就脸色大变，杏眼一竖，恨声说道：“血口喷人，这是血口喷人，我慈航别院怎么可能跟落千尘这样的江湖败类有来往，陈司长你莫听那些黄口小儿胡说。”

我眯着眼睛说道：“是与不是，这个得查一下才知道。这位师太，虽然深夜来访，有些失礼，不过事关我属下生死，我也不得不公事公办，还请给个方便。”

女尼断然拒绝道：“海天佛国，虽不如茅山那顶级道门的气派，但内中只有奥秘，哪里能够让人随意搜查？不可，不可！”

我心中愤怒，正要发作，这时罗贤坤慌忙上前，来作和事佬：“两位，两位，且莫争论，能听我一言么？”

两人停住，看向了罗贤坤。

他指着女尼说道：“宁远师姐你是问心无愧，坦坦荡荡，不想忍受这份委屈，对吧？”

女尼点头，而他又指着我说道：“志程，你属下有人暴死街头，

心头自然窝着一肚子火，想要找到罪魁祸首，绳之以法，所以行事自然不避小节，对吧？”

我挤出一丝笑容，平静地说道：“是的，不知道你有什么办法？”

罗贤坤朝着女尼拱手说道：“宁远师姐，后院那儿，是诸位师长和师姐妹的修行之所，男子不可冒犯，不过这外院之处，倒是可以让人查看的。不如这样，师姐若是信得过我，便由我带着，领我这陈兄弟走上一遭，你看如何？”

那女尼想了好一会儿，方才勉为其难地说道：“既然是罗局长发话，敢有不答之理？不过事先说好，若是擅闯后院，可别怪我慈航别院翻脸无情！”

罗贤坤赔笑说道：“哪里，哪里，后院那儿，我们绝对不会叨扰的。”

女尼妥协了，而我则将张励耘、小白狐儿等人留在了门厅处，然后与罗贤坤两人，在这依山而建的别院之中，缓步而行。

别院分为内院外院，以大雄宝殿为隔，内院自然是一众女尼的修行生活之所，有围墙格挡，寻常人等是进入不得的，而外院则是供江湖同道，以及游客居住的场所，从服务到饮食，都打包给旅游公司来做，自然是有所区别的。

罗贤坤假模假样地带着我走了好几处地方，皆无发现，还待向旁边走去，我拦住了他，平静地说道：“夜有些深，不如就先停吧？”

他有些惊讶地问道：“啊？为什么不走完呢，你不是挺着急的么？”

我平静地笑道：“大扁，明人不说暗话，那朱贵和落千尘倘若在这慈航别院，自然是藏在洞天福地里，跟这儿没有半毛钱关系，你就算是带着我搜遍每一寸，都未必能够找到一根毫毛，何必浪费力气？”

听到我喊起小时候的名字，罗贤坤抬起头来，皱着眉头问道：“二蛋，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在罗贤坤面前，并不用拐弯抹角，而是直截了当地问道：“大扁，咱是从小玩到大的伙伴，我就问你一句，落千尘是不是在这儿？”

罗贤坤低下头去，不看眼睛，认真地说道：“我也是刚跟师父来到普陀山，什么都不知道呢。”

他这句话，说的是真话，不过却并没有回答我的问题。

恐怕他应该也是知道，依这帮尼姑的性子，我一直在追寻的那个变态神医落千尘，估计就在这慈航别院里面。

只是他并没有表达出这样的态度来，反而是选择了沉默。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并没有为难他，而是问起另外一件事情来：“什么是无遮大会？就是大家不穿衣服，赤诚相见？”

罗贤坤知道我在调侃他，摇头苦笑道：“你又不是不知道，所谓‘无遮’，就是兼容并蓄而无止，无所遮挡、无所妨碍，梵语般闍于瑟，华言解免，它是一种广结善缘，不分贵贱、僧俗、智愚、善恶都一律平等对待的大斋会。慈航别院为了弘扬佛法，所以请了几个关系较好的门派过来观礼。”

我冷然笑道：“慈航别院低调了半个世纪，这无遮大会恐怕是第一次举办吧，你别跟我说没有别的什么目的。”

罗贤坤在落千尘的这个问题上，对我有愧，所以其他的倒也不敢相瞒。

他直接说道：“我得到的消息，是慈航别院准备捕捉一条软玉麒麟蛟，只可惜消息走漏了，好多江湖人士过来浑水摸鱼，就不得不召开这样的一个活动，让我们这些门派，过来撑些场子……”

罗贤坤的话语，让我有些发愣，黄晨曲君等人的露面大张旗鼓，慈航别院自然是知道的，不过倘若那静念师太有一字剑说的那般厉害，未必会怕他们这些人。

要知道，相比这一帮乌合之众，像龙虎山这般的大鳄，方才是更危险的敌人。

慈航别院素来以手段精明而著称，为何会下这么一布臭棋呢？

是因为遇到了难以抵御的威胁，还是另有打算？

我心中疑云重重，一时之间又没有办法证明落千尘和朱贵就在此处，硬闯山门自然是不行的，于是就想着留下来，多多少少也给对方一点儿心理压力。

罗贤坤得知我的想法，说会帮我跟慈航别院说的，给我留出一个房间来。

反正他们这儿也是盈利机构，开门迎客，收钱的。

两人折回来，一番合计，方才得知房间不多，只有一间了，我

便让张励耘带队离开，而我则与布鱼两人，留在这儿。

罗贤坤在旁边帮忙，一直忙到了午夜两点，方才离开，临走前，我趁着无人，拉着他的胳膊，低声说道：“大扁，你我是儿时好友，所以我奉劝你一句，有的时候，还是得明白自己真正需要的是什么东西。你若是有什么需求，尽管找我，知道么？”

罗贤坤笑吟吟的点头离开，望着他那略有些佝偻的背影，不知道为什么，我的心中只有一声长叹。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唉！

第十二章 无遮大会水很深

次日清晨，我被一个不速之客给吵醒了。

这是我第一次与那号称不弱于天下十大的静念师太相见，跟想象中的不同，我本以为大名鼎鼎的慈航别院掌舵人。应该是一个人老珠黄的老尼姑，却不曾想除了那眉目之间略带冷清，还有一光溜溜的脑袋之外，真的给人一种曼妙少妇的感觉，明艳动人的容貌，与这戒疤秃瓢相映成辉。

据我所知，这静念师太成名已有一甲子，现在的这副模样，多半是修行而来。

按理说，出家人最不关心的就是身外之物，我遇见的几个老和尚，实力都很高强。但是人家都有着垂垂老矣的状态，像宝窟法王，完全就是一个皮挨骨头的僵尸模样，类似这种的，倒也不多。

世间青春常驻的修行方法不多，但也不少，比如小颜师妹练的秀女峰驻颜功，谨守本心，又比如魅魔刘子涵的双修，吸阳补阴……

倒不知这位明艳少妇一般的静念师太，到底走的是哪条路子。

我早已练就了喜怒不形于色的本事，清早前来拜访的静念师太倒也不知道我肚子里面的想法，在罗贤坤的引荐下，与我寒暄，说不知有贵客前来。有失远迎。

就我的江湖身份而言。茅山大弟子的含金量并不算高，毕竟上面还有十大长老。

而官面上的身份更是不同，慈航别院被打压了半个世纪，若是说没有怨气，那简直就是自欺欺人。

按理说，这位野心勃勃的别院住持，根本没有必要搭理我的。

不过世事并无绝对，她之所以出现在这里，应该只是因为四个字——黑手双城。

虽然我之前对这个匪号抱着可有可无的态度，并不注意，但是不可否认的事情是，黑手双城的含金量。已经越来越超越了我之前的所有身份，成为了陈志程在江湖上独一无二的名头。

稍微跨入圈子里的人，都能够听到这个名字，以及名字后面那显赫功绩和累累尸骨。

天下十大，这个许多人窝在一块儿，开会讨论出来的，说是权威，但终究有许多人并不认同。比如我面前的这位静念师太。

但是黑手双城的名头，却是无数鲜血和亡魂给喂出来的。

或许因为如此，所以静念师太对我最是热情。

此番一大清早过来，除了过来说句“久仰”之类的客套话外，静念师太还向昨天与我们发生的冲突表示了歉意，并且跟我承诺，说慈航别院对于像变态神医落千尘这样的江湖败类，从来都是最为鄙视的，他是绝对不会在慈航别院的。

而他若是在舟山附近的话，等慈航别院忙完这无遮大会，一定会派遣高手，协助捉拿。

聪明人说话，从来都是点到为止。

我听出了静念师太话语里所要表达的两个意思。

首先，咬死了落千尘跟慈航别院没有任何关系。

其次，你别捣乱，等我办完正事之后，会亲自帮着你，把那家伙给送到你手上来的，别着急。

这两句话其实是很矛盾的，但是又合情合理。

静念师太这一大清早的，就亲自过来，也算是给我这个江湖上鼎鼎有名的黑手双城，一个很大的面子了。

不可否认，对方的行事，做得是滴水不漏。

不过她终究还是没有想到一点，那就是我这个家伙，有一个最大的毛病，那就是护短。

护短的一个特点，便叫做仇不过夜。

杀了我的人，还想着逍遥法外，这样的美事，怎么可能会有？再说了，我与这位静念师太一点儿交情都没有，凭什么去相信她的承诺？

要是尘埃落定，她又跟我玩昨天那一套，我该如何？

当然，此刻的我又不是毛头小子，心有城府，便也不会当面指出，而是和风细雨，与她好是一阵热情寒暄。

海天佛国的无遮大会召开在即，身为主事者的静念师太也是大忙人一个，能够抽出时间过来安抚我，已经是十分给面子的事儿了，倒也不会多留，双方达成谅解之后，她便离去了。

离开之前，她像是想起什么了一般，对我笑道：“对了，茅山宗此次也有受到邀请，贵宗的杨话事人和徐修眉长老也将出席。”

我并没有听过这个消息，闻之不由一愣，继而笑道：“是么，我跟杨师叔、徐师叔倒是许久没见了。”

静念师太带着一群尼姑离开了，不过到底还是没有对我发出一句邀请。

显然，在她看来，我黑手双城的确值得她过来亲自招呼，但是对于公门的怨念，却让她最终还是选择了冷遇。

对于她的态度，我并没有太多的意见，也不会计较她为何不介意罗贤坤的身份。

众人离去之后，布鱼望着这一群尼姑的身影，回头对我说道：“老大，这慈航别院的实力，非同一般啊。”

静念师太此番前来，排场很大，除了她自己，还有一帮尼姑。

我指着那些青衣素影，说道：“比之崂山，如何？”

布鱼在特勤一组解散的那一段时间里，是在崂山的无尘、无缺麾下潜心修行，对于那儿自然十分了解，不过沉思了一番，他还是给出了一个意外的答案：“慈航别院的实力，甚于崂山。”

我并无惊讶，又问道：“那这静念师太呢？”

布鱼严肃地说道：“虽未女流，但是气势凌厉之处，却比无尘师伯要强上许多。”

他的回答与我判断地相去不远，就我看来，这位一直沉寂在东海之滨的海天佛国，实力还是很强悍的，别的不说，就那这静念师太来讲，给我的感觉，未必比白云观主人海常真人差上几分，在天下十大之中，也能够排在前列。

妇人在修行之上，因为某些原因，向来都比较弱势，但这也有意外，倘若能给斩断赤龙，免去那每月的血光之灾，也舍去了天赋的生育能力，那就很强了。

变态则强。

瞧见布鱼一脸严肃的模样，我笑着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你别泄气，慈航别院虽然这百年来名声不显，但却是传承千年的名院，自东晋以来，就一直存于世间，隋唐、五代十国和宋时，甚至有颠倒天下政局的能力，虽然后来蒙元时期，受到挫折，但也一直延续至今。如此

圣地，出些高手，也是正常的。”

布鱼惊讶地说道：“这么牛？”

我呵呵一笑道：“牛得翻天，不过妇人政治，总是勾心斗角，阴谋迭出，最终也还是没有成事，对吧？”

布鱼想起另外一件事情来：“老大，这慈航别院之所以广招群豪至此，其实就是为了那软玉麒麟蛟，现在各方水路高手汇聚，我未必能够拔得头筹呢。”

李何欣出事，却是慈航别院为了那软玉麒麟蛟，招揽了变态神医，将浪里白条朱贵给纳于麾下，而广邀群雄，别人我不了解，但是茅山的水鼋长老徐修眉，那却是顶级的水中高手。

如此说来，这一回，却是天地间水路豪雄争锋的擂台了。

想到这里，我拍着布鱼的肩膀说道：“你这么没底气，我怎么感觉先前给你一个人吃的血池水兽，有些浪费了呢？”

布鱼被我这么一激，顿时就来了勇气，咬牙说道：“好，我就算是拼死，也要争得这先机！”

他慷慨激昂，我却摆手笑了，说无妨，若是有机会，还是把那软玉麒麟蛟给放走的好。

布鱼一愣，说这是为何？

我打开窗户，望着远处的一色海天，平静地说道：“我若说世间生命皆平等，或许太过于虚伪了，但是那软玉麒麟蛟生性温良，又没有招谁惹谁，凭什么得是这样的命运？布鱼，倘若你如它一般，一身是宝，别人过来杀你，你会痛快？”

布鱼摇头，脸色变得凝重了起来：“不痛快。”

我点头道：“自然不痛快，推己及人，它也不痛快；再说了，我们此番出行，是有任务的，抓到了又如何，还不是上交给国家，既然如此，还不如做个顺水人情，放它走掉，你说对不对？”

布鱼听到我的这话儿，不由得哈哈大笑，拍着大腿说是极，一想到这宝贝刚刚捉到手上，黄天望那老匹夫又杀过来，心里就像吞了一只苍蝇一般。

两人合计完毕之后，布鱼与我告辞，直接去海中潜伏，而我则闲着无事，在普陀山四处走走。

普陀山与五台山、峨眉山、九华山并称为佛教四大名山，是观

世音菩萨教化众生的道场，行走此处，到处都是佛家气度，倒也道家有诸多不同，我一路走，瞧见游客与别处不多，而修行者倒是多了不少，眉目之间正气凛然，想来是慈航别院发帖招来的宾客。

我名声虽著，但是为人低调，这脸倒也不熟，行走其间，也没有几人认出，不知不觉走到一处渡口，旁边突然闪出一人来，对我拱手说道：“阁下可是黑手双城？”

我回头，看着这贼眉鼠眼的家伙，点了点头，问他是何人？

那人确认之后，慌忙施礼，低声说道：“我是替黄剑君传话的，还请陈道长移步。”

第十三章 黑手护短，杀意决绝

我不动声色地与那人走到渡口的角落处，左右无人，然而他却还是继续往里面走。

我停下了脚步，左右一看。却见远处有一个老妇人下意识地扭过头去，不敢与我对视。

原来我还遭受到专人盯防的待遇啊？

我有些啼笑皆非，转过一块乱石区，那人方才回过头来，满脸歉意地说道：“不好意思啊，刚才……”

他刚想解释，我拦住了他，微笑着说道：“无妨，没想到你的观察力还挺强的。”

这贼眉鼠眼的男人嘿然笑了，说道：“小的王贼头，吃得就是踩点溜号的饭，招子自然要比寻常人亮一些。长话不多说。黄剑君派小的过来，就是通知您一声，那姓落的变态，最近的确有在浙东露过面，有船家说他到了舟山，后来就不知去向了。”

他说罢，从怀里摸出一张照片来，递到了我的手上。

我接过来，他继续说道：“落千尘这家伙虽说医术高超，但是为人变态下流，江湖上很多同道都是不耻他的，所以人很小心谨慎。这是他的近照，给您参考。”

我举起照片来看，上面是一个带着金丝眼镜的中年人，梳着大背头。满脸含笑。温文尔雅，像个大学教授。

从外貌上来看，还真的瞧不出太多的猥琐和变态来。

我将照片收好，伸手与他相握，感谢道：“辛苦了！”

那王贼头满脸荣幸地讨好道：“客气了，能为黄剑君和陈道长您们这样顶牛的人物办事儿，我骨头都轻了三两。回头这事儿，我可以吹一辈子呢……”

他倒是个妙人，话儿带到，立刻就与我告辞：“陈道长，你身边的点子扎手，我先走了。回头见。”

这话儿说完，他身子一缩，将衣服翻了过来，却是换了一个模样，与我擦肩而过。

江湖之大，奇人异士多也，此人看着颇有一些鼓上蚤时迁的风

范，虽然出身旁门左道。却也比那正人君子给我的感觉要好上不少。

我没有回身，而是朝着前面继续行走，绕了好几块礁岩，藏了起来。

等了五分钟，先前盯着我的那老妇人从我身下掠过，见失去了监视对象，不由得四处张望，而就在这时，后脑突然生出一颗石子，砸得生疼，下意识地朝着来处望去，却见自己的监视对象，正优哉游哉地看着自己。

不理睬那老妇人脸上的惊恐，我跃到了她的跟前，平静地说道：“劳驾回去告诉你们家斋主，若还是这般的待客之道，就不要怪我手段无情。”

那老妇人也不敢辩驳，诚惶诚恐地低头离去。

说句实话，我倒是不介意牵制起那慈航别院的力量，但是派人过来监视我，要么就派个让我察觉不到的顶尖高手，要么就派一个生涩可人的曼妙小尼姑，这也算是尊重人。

弄这么一个容嬷嬷般模样的老妇人过来，算是一回事儿？

那人离开之后，我找了块石头歇着，躺在地上，盯着头上的太阳，眯着眼睛瞧这张照片。

照片上的那个中年男人，眼睛眯着，平静而自信，然而我这种大半辈子都在跟罪犯打交道的人，却很自然地在他的眼神里，瞧见许多不一样的东西。

比如疯狂，以及漠视生命。

有一些人，他并没有把自己当做是人，就会漠视生命，做出那些让寻常人接受不了的事情来。

他们觉得自己是神，但是在我们的眼中，不过是神经病而已。

这落千尘自以为有着舟山坐地虎慈航别院的庇护，就可以为非作歹，肆无忌惮地杀人，却不知道自已到底惹到了什么。

仇不过夜，我怎么会给那一帮子尼姑什么面子，还要等到无遮大会结束？

无稽之谈！

不过，此时此刻，无遮大会召开在即，慈航别院戒备严密，而又在不知道对方那洞天福地入口的情况下，硬闯显然并不是一件明智的选择。

我既然已经亮出了牌子，不如就待在这儿，吸引对方的注意力，而其他的事情，则交由张励耘、布鱼和小白狐儿等人来做。

过了这么多，他们也应该有独当一面的能力了。

我留这里，摆出气势汹汹的架势，是要给予对方压力，倘若落千尘真在这儿，他要么就一直藏着，要么就赶紧溜掉。

他若是敢逃走，我就有手段将他给截住，为李何欣报仇雪恨。

计划拟定，我的事儿倒是显得悠闲，当下也是四处晃荡，品尝了一下普陀山闻名的素斋，对于那用豆皮做出鱼肉味的法子，着实惊奇得很，如此一致到了夜里，我方才晃悠悠地回到了住地。

我回返不久，又有客人来临。

门敲三下，我打开房门，却瞧见来人居然是我茅山现如今的话事人杨知修，还有水蛭长老徐修眉。

我可以对别人摆架子，却不敢在自家长辈面前拿捏身份，赶忙将他们迎入房间就坐，端茶倒水，寒暄两句，方才知道他们是过来参加慈航别院无遮大会的。

此番前来的，除了他们两人，还有两位长老各自的真传弟子，以及茅山的执礼长老雒洋，规模算得上是挺大的了。

茅山众人刚到，雒洋长老还在与慈航别院交流，而他们听说我在这里，就过来寻我了。

我有些诧异，说这慈航别院与我茅山到底什么关系，为什么一无遮大会，茅山居然会这般重视？

话事人笑道：“慈航别院与江湖同道素有渊源，而那静念师太与掌教师兄也是老交情了，此番法会，我们自然不敢不重视。”

这话儿说得，好像我师父跟静念师太是老情人一般，听得我一阵恶心。

两位长老刚到此处，立刻马不停蹄地联袂而至，自然是有事相求，要不然以他们的身份，派个传话弟子过来，得赶上门去的人是我。

两人聊了几句，话事人这才进入正题道：“我听静念师太说起了你的事情，明白你属下牺牲的心情，不过这无遮大会，是人家慈航别院半个多世纪以来第一次盛世，堪比当初我茅山大开山门。我的意思呢，是你能不能委屈一点儿，押后一些处理呢？”

他明面上是在跟我商量，不过话里话外，却有一种颐指气使的

感觉，让我心中多少也有些气愤。

那死的人，跟他没有半点儿关系，他自然是乐意作这个顺水人情。

不过这事儿，可不是谁能够两言三语就可以打消的。

我按耐住心中的脾气，不动声色地笑道：“杨师叔你说笑了，我来这儿，要抓的是那个叫做落千尘的家伙，又不是破坏人家的法会；静念师太都已经亲口说了，落千尘与她慈航别院没有半点儿关系，两者根本就不牵连的。”

话事人也笑着说道：“话虽如此，不过志程你现在的名气，与往日不一样了。最近这儿鱼龙混杂，暗流汹涌，你这般待着，主人家总是有些心中不安的。”

我“哦”了一声，问道：“依师叔的意思，是想让我不要搀和这事儿？”

话事人一副“孺子可教”的态度，点头笑道：“如此自然最好。”

我没有理会他的顺水推舟，而是摸着鼻子说道：“可是，那杀害我属下的凶手怎么办，我就任由他逍遥法外？”

话事人瞧见我冥顽不灵，不听劝阻，顿时就有些不高兴了，张口说道：“事急从权嘛，你这个……”

我直接打断他，说道：“杨师叔，黄山龙蟒一役，陶陶遇害，凶手远遁千里，逃往东南亚，上面还有一屠了几百万人的血手狂魔罩着，你可知道我当初为何会义无反顾地千里追杀而去？”

话事人听到我提起这件近年来最给茅山扬名立万的事情，以为我在凭功耍横，眉头皱起来道：“是为何？”

我平静地说道：“因为陶陶是我师父的孙女，有人伤害了她，就得死！”

事涉大义，他却也不敢讥讽，点了点头，然后分辩道：“那是陶陶，是我也会如此，我的意思是……”

我满脸含笑，然而语气却无比坚定地说道：“我明白您的意思，但我说这话的意思是，我想杀的人，就算是逃到天涯海角，就算是有天神护翼，我想杀，还是得杀，谁都拦不住！”

这是我第一次不给话事人面子，而且无比坚决。

事实上，面子从来都不是别人给的，而是自己挣的，这事儿是

我的公务，而不是茅山的内务，但凡有点脑子的人都不会干预的，我相信话事人也明白。

他明白，只不过想着我不会驳他面子而已。

我拒绝，就是想让他知道一点，不要有些权力就熏心，觉得能够命令任何人。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的地位，和他平等，都是列席长老。

这强硬的态度一露出来，话事人虽说并没有立刻翻脸，但是情绪也并不是很高，强笑着说支持我的一切决定，又聊了几句之后，起身告辞。

而这个时候，一直在旁边默不作声的水蛭长老，却对话事人说想跟我谈一谈他儿子的问题。

话事人一愣，倒也没有多言，告辞离去，而那一身鱼腥的水蛭长老待他离开，冲着我冷冷一笑道：“你得罪人了，知道么？”

第十四章 扑朔迷离

“那又如何？”

徐修眉长老是徐淡定的父亲，我与他儿子相交莫逆，但和老头子的关系却只能称得上是一般，听到他突然说出这样的话儿来。不由得笑了，淡然反问道。

听到我的话语，他摇头叹气：“士别三日，当刮目相待，话事人的威势渐浓，敢说这样话儿的人，越来越少了。最近有流言，说十年前陶晋鸿，十年后杨知修，讲的是一代新人换旧人，现如今一看，即便是掌门师兄闭关了。这茅山的头号人物，依旧轮不到他姓杨的来当。”

我能够听出徐长老对话事人的怨言，含笑说道：“徐师叔说笑了，什么第一人，我陈志程是小辈，又是外门弟子，茅山内务，倒也不怎么干预……”

提到这个，徐长老就有些火气：“也不知道你师父是怎么想的，当年收你为徒的时候，还掩耳盗铃一般地弄个外门大弟子。倘若这一回，他立你当那掌教，说不定什么事都没有了。”

我眉头一挑，平静问道：“发生了什么事么？”

徐长老被我这般一问，到嘴边的话语又吞了回去。耸肩说道：“能有什么事儿？只是瞧不惯他姓杨的那高高在上的模样而已。”

我心中腹诽。说杨知修是小师弟，你瞧见了 he 得势，心里都不舒服，而我还是师侄呢，岂不是更不开心？

这话儿我自然不会说出口，徐长老跟我聊了一阵，说起自家儿子，突然感慨，说当初淡定倘若没有调到那劳什子的外交部，而是与我一起，说不定现今如今的成就，说不定也能有我的三两成了呢。

我苦笑。说淡定天资聪颖，现在我俩交手，胜负也不一定呢。

徐长老毫不客气地揭穿我的虚话道：“你可拉倒吧，我在你面前，都没有信心能够挨过几手，何况那瘪犊子？”

我不知道徐长老留下来，到底所为何事，应付着又寒暄几句。他方才说道：“此番前来无遮大会，慈航别院那是王母娘娘开蟠桃会，主办方是花了大价钱的，积攒了半个世纪的万红一窟酒，就拿出了大半。各人领情，想必会出些力气，你到时候若执意寻人，还需小心一些。”

原来是给我提醒。

我心中一暖，笑着说道：“什么是万红一窟酒？”

这一问，反倒将徐长老给问住了，他难得地老脸一红，吭哧着说道：“这玩意儿呢，也就只有像慈航别院这样纯女弟子的门派，方才能够极尽全力而造，功效妙不可言；至于是什么，你若有机会，自己了解吧。”

他说得语焉不详，内中似有隐情，我也不多问。

徐长老留下来，似乎就想提醒我这一点，说完之后，也不多留，与我拱手告辞。

两人离开之后，我回到了房间的床上，头枕双手，仔细梳理着谈话的线索。

话事人杨知修是想要卖个顺水人情，看看我能不能给他面子，而这路显然被我给堵住了，话事人没有劝成，脸上无光，这个自不必言，但是那徐长老的口中，却是话里有话。

他到底想说什么呢？

万红一窟酒、万红一窟酒……

从徐长老的口中，我得知被邀请来的这些个门派之中，与慈航别院的交情自然占一部分，而另一部分，则是因为这玩意。

什么东西，竟然会这般神奇，让人趋之若鹜，难不成比龙涎水还要珍贵？

我心中满是疑惑。

带着这样的疑惑，我和衣而睡，如此的一天便又过去了。

我如此的安静，倒是让监视我的人感觉到十二分的意外，不知道我硬着头皮住在这儿，到底是什么意思。

他们只瞧见在这儿竖起牌子的我，却没有瞧见我身后的人，到底在做什么。

次日凌晨四点，我轻轻推开窗户，宛如一道魅影一般离开。

我这儿属于重点盯防对象，但是此刻却没有惊扰到任何人，十几分钟之后，我来到了海边的一处乱礁石林旁，没有等到几分钟，海面突然浮出一个黑影，一身湿漉漉的布鱼就出现在了我的面前。

瞧见我在这儿等待，布鱼连忙靠近前来，喊道：“老大，早。”

我笑了，问一天了，都什么情况。

布鱼说因为附近海域的江湖人士越来越多，慈航别院并没有再次诱捕，所以那软玉麒麟蛟并没有出现。

我点了点头，慈航别院花费了这么多的气力和本钱，自然不可能为他人作嫁衣裳。

按兵不动，在现在的这个情况下，方才是最正确的事情。

不过这事儿对我们来说，倒不是最重要的，关键的问题，在于那个杀害了李何欣的变态神医落千尘。

我将昨天收到的照片递给了布鱼，让他看过，他盯了一眼之后，继续说起，稍前一些的时候，他跟张励耘见过面了，朱家人那儿他控制得很好，对方的情绪也平复了，对于舟山海域的管控加强，也在联合各部门在做，只要是那个落千尘胆敢矛头，就让他有来无回。

想起昨夜杨知修给我带来的压力，我心头有些烦躁，说要万一落千尘在慈航别院的道场里，待个三五年呢？

这家伙为了避祸，说不定会依附慈航别院，在那尼姑庵中治个月经不调、阴盛阳衰的病症，总不能让我们等他个三年五载吧？

怎么办？

布鱼看了我一眼，咬牙说道：“老大，不行我们就拿朱贵作突破口——他做这些，就是为了自家的大儿子能活命，而他朱家其余人，都在我们的手上，不然……”

听到布鱼的提议，我断然拒绝：“敌人是敌人，我们是我们，而我们做事，一直都是有底线的！”

布鱼被我否决，犹豫了一阵，然后又说道：“老大，一人计短，两人计长，现在落千尘躲进了慈航别院的道场，我们陷入了死结，不如跳出来，找你那位老朋友来商量一下？”

我抬起头来，说道：“你是说一字剑么？”

布鱼点头说道：“对，就是那位黄剑君。”

我苦笑道：“他神龙见首不见尾，我哪里去寻他？”

布鱼笑道：“若是陆地，我也没有办法，不过在海上，再厉害的高手，总也需要有落脚之地的，所以他们在哪儿，我一清二楚。我的意思是，他们这些人，自然也有一套计划，若是不冲突，我们或许能够顺势而为，渔翁得利。”

让我带人强攻慈航别院的道场山门，这事儿说不过去，但是藏

在一字剑这一伙人的身后，或许也是一个法子。

想知这儿，我也是有些心动，于是让布鱼带路。

布鱼翻身，跃入海中，而我则找了一块木板，投掷到海中，我则飘飞而落，踩在木板上，由布鱼用绳子，扯着这木板，朝海里进发。

布鱼在水中速度飞快，两人很快便离开了普陀山海域，朝着东边方向前行。

在黑乎乎的海面上行进了大半个小时，前方突然一亮，却见那海上竟然有一艘规模挺大的三层游艇，在海面上静静飘着，灯火辉煌。

我先前说一字剑身边的那些人，是乌合之众，不过想在一瞧，倒是也有些气象。

我没有直接就这般接近，而是在远处就潜入了水底，一个猛子扎到了船檐边，留布鱼在水下照应，而我则收敛气息，徒手攀爬，如灵猫一般地爬上了游艇处。

这游艇挺大，能容数百人，即便是天蒙蒙亮了，依旧还有彻夜狂欢的人，我刚才爬上船舷来的时候，还听到有男女激斗的声音。

一字剑在哪儿呢？

我正发愁呢，旁边却有一个人影从黑暗中缓缓走出来，我抬头看去，却瞧见了一字剑那种满是麻子的丑脸。

两人目光相对，黄晨曲君苦笑道：“打坐惊醒，感知有高手侵入，吓得我赶紧出来，不敢耽误。我还道是谁这般无声无息，没想到是你——真是虚惊一场！唉，你就不能来之前，打个招呼？”

我耸肩说道：“打招呼？你电话号码多少？”

黄晨曲君尴尬地说道：“你觉得我像是用那玩意的人么？”

我哈哈一笑：“这不就得了，何必多说？对了，老黄，我这次过来，不想跟别人见面，咱找个静点的地方聊。”

黄晨曲君指着那游船的顶部道：“那上面？”

我点头：“可以。”

两人一纵身，三两下便赶到了游艇最上面的顶部处，站在这儿，海风呼呼刮来，居高临下地望着那黑黝黝的海水，的确是处不错的地方。

之前聊得匆匆，这回见面倒是可以细谈。

他问我过来有什么事儿，我跟他讲起落千尘极有可能被慈航别院给藏匿起来的事情，又说起了它准备在后天，召开无遮大会的事儿，说江湖上有名有号的门派，都又被邀请，别的不说龙虎、茅山，这样的顶级道门，都派了重要人物过来。

这些都是黄晨曲君知道的，他也不意外，问我有什么打算。

我想了想，深吸一口气，然后说道：“你们是怎么想的，有没有想过打破慈航别院那海天佛国的道场山门？”

第十五章 潜入海天佛国

“打破山门？”

听到我的问话，黄晨曲君顿时就变了脸色，瞧着我一本正经的模样，不由得苦笑道：“志程，你真当下面这帮家伙有多厉害呢？且不说这帮投机的家伙能不能团结一心。就算是都肯赴死，那慈航别院的山门，也不是那么容易突破的！”

黄晨曲君的露短，我并不意外，笑着说道：“对了，老黄，这一两百多号人，都是什么来历？”

他回答道：“二十多人，是川北水寨的水蟒子，还有的，则是附近几省道上豪杰，说本事。有好几个都不差，但是聚在一起，未必肯赴死力，更多的都是在投机取巧，等待机会而已。”

我不由得诧异道：“这些人怎么敢惹慈航别院？”

我这疑问并非没有道理，要晓得，那静念师太有着跻身天下十大的修为，慈航别院的寻常水准也高，这样的修行门派一般人是不去招惹的，免得惹一身麻烦。

黄晨曲君知道我的疑虑，冷笑着说道：“慈航别院这帮女人，以前得罪了太多的人。这些年来一直备受打压，虽然韬光养晦，但也不得人心，那些人过来，也不是什么意外之事；再说了，起意的人并不止我们这些，据我所知，还有几股力量，也在周遭潜伏，准备浑水摸鱼，趁火打劫呢。”

还有几股力量？

我心中一跳，不由得对刘满堂他们这些地方部门的工作能力再一次鄙视了一番。

不过想想也不稀奇，多数修行者都不愿意出来工作，精英都给上面挑走了，地方上面的力量太差，倒也不能全怪刘满堂他们。

黄晨曲君瞧我脸色阴晴不定。知晓我心急，问道：“你是怕那落千尘知道你要找他麻烦，躲在慈航别院不出来，或者偷摸着离开这里，找不到他人，对吧？”

对于这忘年老友，我并不隐瞒。点头说道：“落千尘必须死，我这话儿撂下来了，就不打算收起来，不然我手下的那帮人如何看我？”

他点了点头，突然想起一事儿来，对我说道：“硬闯不行，智取

倒也不是没有办法。”

我睁开眼睛。问道：“怎么个智取？”

黄晨曲君笑着跟我分析道：“那慈航别院想要拉拢朱贵帮她们猎取那头软玉麒麟蛟，必然不会让落千尘立刻治好他儿子的病，这也就是说，在软玉麒麟蛟最终归属之前，他是不会离开的。而那帮尼姑何时下手，这个无人知晓，但能肯定的是，一定是在那三天无遮大会期间，如果我们能够混入其中，或许比在这外面干等着更好一些。”

我点头同意，不由还是疑惑：“如何混入？”

黄晨曲君嘿然笑道：“慈航别院这一次开无遮大会，其一是想要借势，压住那些暗动的潜流，其二则是想要重出江湖，所以广发了英雄帖，而我这里，倒是有一张。”

我眉头一扬，问道：“你怎么会有？”

他嘿然笑道：“志程，你或许忘记了你老哥我那慈元阁供奉的身份了吧？慈元阁是现如今江湖上最大的经营机构，慈航别院想要重出江湖，怎么可能少得了慈元阁呢？”

我才想起这一茬来，诧异地说道：“这么说，慈元阁准备让你去参加？”

黄晨曲君笑着说道：“我是供奉客卿，地位超然，这等俗事自然与我无关，方阁主明日会到普陀山；不过你若是想混进去，我可以帮你。”

我摸着脸说道：“这个——静念师太是见过我的，而我茅山也有人前来此处……”

黄晨曲君从怀里掏出一张人皮面具，笑着说道：“这对你我倒都不是什么难事儿，只需要你自己收敛神光，就可以了。”

与黄晨曲君的会面，让我终于不用苦苦等待，当天我并没有离开，让布鱼独自一人回返，而我则与一字剑等到次日中午的时候，与前来普陀山的慈元阁阁主方鸿谨碰面。

我与慈元阁的方鸿谨因为这些年的生意而熟识，又因为基金会的事情，算是打得火热，双方都不陌生，见面之后，自然又是一阵寒暄。

不过当黄晨曲君提出让他带着我混入慈航别院的无遮大会时，他明显有一些犹豫。

尽管只是一刹那，但是我却感受到了，问他是否又什么麻烦。

方鸿谨沉吟，没有立刻回答，倒是旁边的二掌柜斟酌了一下语气，然后对我说道：“若说是别的事情，我慈元阁倒也没有二话，只不过这事儿，有待商榷——要晓得我慈元阁是以经营起步，诚信为本，如果这事儿传出去，恐怕影响有点儿大，怕没了口碑，阁主这才有些顾虑。”

我听到他这话儿，立刻明白了，慈元阁开门做生意，倘若被传出与公门一起，合伙坑骗江湖同道，只怕以后就没有人敢和他们交易了。

特别是据我所知，慈元阁的灰色收入，在经营项目里是占了很大一部分的。

我能够理解慈元阁的顾虑，但黄晨曲君却感觉到没面子，冷冷哼道：“我陈老弟什么样的人，你也不是不晓得，他怎么可能会露马脚？”

一字剑黄晨曲君是慈元阁的首席供奉，也是最大的武力保障，他，才是慈元阁最需要巴结的人。

听到他言语之间有些不高兴，原本还有些犹豫的方阁主立刻拍板笑道：“黄老莫生气，他不是这个意思。陈司长，你的事，就是我慈元阁的事，回头你就扮作我新招揽的供奉，陪着我一同前往慈航别院便是了。”

我理解到了对方的为难，不过也越发感受到了方鸿谨的善意，点头笑道：“方阁主，你这份人情，我记下了。”

方阁主笑着说道：“哪里，哪里，你太客气了。”

双方达成协议之后，我倒也没有多待，离开船舱，让他们慈元阁的自家人商量一下接下来的事宜。

多了我这么一个变数，慈元阁无端担上了许多风险，该有的事情，总得商量一番，差不多半个小时之后，方阁主方才与手下谈完，出来与我谈起前往慈航别院时的一些注意事项。

首先一点，那就是不能暴露行踪，其次呢，是不要留下慈元阁的把柄。

总之一句话，那就是不要给慈元阁惹麻烦。

慈元阁能够答应这事儿，就已经十分难得了，我自然不会再为难他们，当下也是全数答应，而经过慈元阁几人讨论，特别是黄晨曲君

的力荐，觉得我还是以小厮的身份，会比较好一些。

我领了一套伙计服，去船舱里把人皮面具戴上，又缩骨变气，躬身出来的时候，完全就是一个土里土气的乡下伙计模样。

瞧见了我的这一身装扮，慈元阁等人方才长舒了一口气，伸出大拇指，夸赞这神乎其神的易容手段。

连黄晨曲君对我直接矮了一个脑袋的身高都赞叹无比。

当然，之所以能够如此，倒也多亏了我这大成巫体，对于缩骨塑形的小手段倒也颇有心得。

当天我随着慈元阁的队伍，前往普陀山的慈航别院。

慈航别院重开山门，对于前来捧场的江湖同道十分热情，贵为斋主的静念师太亲自出面接待，而慈元阁也被安排在了离龙虎山、茅山不远的院子里，以示尊重。

方鸿谨作为江湖大豪，吸引了最多的目光，而我则只是一个挑着贺礼的小喽啰，甚至都没有机会挤到前面去。

当夜，方鸿谨被邀请去赴宴，而我则在一个下人的房间里，呼呼大睡。

次日清晨，我被安排挑着慈元阁带来的贺礼，跟随慈元阁的几名重要人物，和另外一个小伙计一起，前往慈航别院的山门处。

这一天，正是慈航别院山门大开的时辰，也是无遮大会举办的日子。

那山门，在一处仙气浓郁的山林之中，一曲山溪流出，花舟载入，每一艘花舟之上，都有一个英姿勃勃的小尼姑当做艄公，将前来捧场的江湖同道一一送入其间。

最先进入的，自然是茅山、龙虎等这般大派，慈元阁被安排在了末尾的位置。

对于这安排，方鸿谨等人到没有什么意见。

毕竟人家可是按照历史渊源来排位的，百年之前，慈元阁不过就是一个小杂货铺子，犯不着争着闲气。

每入一家，由那知客僧尼唱名。

我瞧见茅山话事人和徐长老、执礼长老雒洋等人从身前走过，然而没一个人注意到在慈元阁队伍的角落里，有我这么一个人物存在。

唯有雒洋长老，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慈元阁阁主方鸿谨。

差不多有半个小时，终于唱到了慈元阁，那花舟抵岸，一个眉清目秀的小尼姑冲着这边娇声喊道：“诸位贵客且上舟。”

方阁主迈着方步，缓慢过去，而陪着他的几名掌柜也是笑融融地上前，而我和另外一个伙计，立刻挑起贺礼，跟着上了那花舟上去。

花舟并非木质，轻巧得与纸皮一般，在那小尼姑的撑杆下，朝着前方滑动。

我蹲在花舟尾部，还没有仔细打量，便感觉一道虹光落眼，前方一阵清凉，心中顿时一跳，知道却是到了传说中的海天佛国。

第十六章 下人闲汉的聚会

洞天福地，是古代修行大拿破开虚空而划就的一处隐世之地，与大千世界一样，有天地、日月、山川与草木等最基本的既然因素，又有着自身独特的空间构造。最是神奇。

在道家的典籍中，除了将宇宙整体分为三十六层天以及无尽宇宙之外，还描述了与此间相连的各个空间，便是这洞天福地。

其含藏风雨，蕴蓄云雷，为天地之关枢，为阴阳之机轴。

这些地方的入口，大多位于我国境内的大小名山之中或之间，它们通达上天，构成一个特殊的世界，传闻栖息着仙灵，或避世人群。

此乃典藏。而出身茅山的我自然知晓，这样的地方，在各处道场都存在，是一门一派之中，最为神秘和核心的秘密。

慈航别院的海天佛国，正是其中之一。

通常来说，除了无主之地，寻常人是很难进入其间的，但也有例外，譬如晋人王质砍樵遇仙、观棋烂柯的传说，便是其中的例证。

不过经历了几百年、几千年，真正的洞天福地早已被各修行宗门给占据。山门被大阵守住，便再无这等美事。

尽管师出茅山，对于洞天福地并不陌生，但是进入这海天佛国，我却依旧十分新鲜。

花舟泛水，平稳地在水面滑动，那溪水突然间就变得宽阔，上面有华灯映照，来时是清晨，旭日初升，而进入其中，周遭却是夜色，在朦朦胧胧的灯光照耀下，我打量前方，瞧见绕过了几道河湾，前方居然是一处庞大的寺庙群落。

不谈那非人力所为的大雄宝殿与连绵殿宇。光是那上百米的九层佛塔，就让人感觉到十分震撼。

我站于舟尾，低下头，依旧能够感受到河道暗藏的连绵杀机。

大片寺庙群的身后，则是一片蓝色海洋。

有呢喃不休的禅唱，从远处的庙宇中传来，响应在整个空间。檀香处处，让人觉得十分温和与舒服。

海天佛国，当真不愧传说。

花舟一路缓行，终于来到了尽头，那娇俏小尼姑跃下花舟，将

绳子捆住岸边的石桩子，方鸿谨等人依次而下。而我和另外一个伙计则将那担子给挑了起来，一晃一甩地下了花舟。

岸边有人迎客，方鸿谨递上礼单，那人便唱，什么如意瑰宝，五谷珍珠，华而不实，都是些撑场面的玩意。

方鸿谨等人被引着，前往那片殿宇去观礼，而我和另外一个伙计，则被人领着，从旁边的小路离开，将贺礼挑到那库房去。

两拨人走的不同路，离开之前，方鸿谨不动声色地瞧了我一眼。

我能够读懂他的恳求，知道他希望我尽量不要闹大。

慈元阁是做生意的组织，讲究的是一个和气生财，八面玲珑，我若是让他们砸了招牌，不但慈元阁这边难以交代，黄晨曲君那里也不好看。

我点了点头，方鸿谨这才放心离开。

在远处，慈航别院地位比较高的长老正领着杨话事人他们，进入那道场之中去。

先前我们听到的那曼妙禅唱，却是从那儿传出来的。

所谓无遮大会，应该就是在那儿吧？

我叹了一口气，这慈航别院倘若是真的有些气度，在知道了我的身份之后，最该做的就是将我给邀请进来，又或者由茅山那边提出带我进入，然而对方虽然由静念斋主出面跟我道歉，但是对无遮大会之事，却是一点儿都没有提。

她们这般做，分明就是在嫉恨这半个世纪以来的打压之事。

这等小心思倒是让我有些好笑，你既然都已经准备入世，重返江湖了，最应该做的，可不就是跟朝堂打好关系么？

想到这里，我不由得想笑。

对方这完全就是属于当了婊子还想立牌坊的架势，而对于我来说，潜入其中，完全没有半点儿负疚感。

我说过，面子从来都是自己挣得，而不是别人给的。

我随着引路人，挑着担子，一直走了二十分钟，方才来到一处偏院。

这里有专门收礼的库房，负责盘点的库房是一个眉眼很凶的老

尼，接过礼单，居然一丝不苟地比对，仿佛怕少些什么东西一般。

这架势让我哭笑不得，一番盘对，不知不觉又过了二十多分钟。

好不容易对完，那引路的女尼倒是很客气，走到我们的面前来，吩咐道：“各位辛苦了，旁边备了素席，还请各位小哥移驾，去那儿歇息一番。”

大人物有大人物的去处，小人物也有小人物的活法，像我们这些人，跟古代的马车夫差不多，并不受人重视，给安排在旁边的一处院子，几人一席，却是备着茶水、瓜果和一些素点心。

除了有一个资质鲁钝、老眼昏花的婆子在旁边帮着倒茶水之外，倒也没有旁人关心。

我和那慈元阁的伙计挑了一个角落的小桌坐下，为了避免有闲杂人等过来拼桌，我故意弄得很粗俗，咳嗽了两声，又将口水吐在手掌上，一副饿死鬼投胎的模样，将桌子上准备的零吃给横扫，咂舌不已。

能够被带进这儿来的，大都都是各门各派的翘楚子辈，尽管临时搭把手，倒也挺有素质，瞧见我这般模样，都嫌弃，下意识离我远些。

我被安排进来的事情，除了慈元阁几个大佬知道，其余人并不晓得，这伙计也是，一落座，喝口茶水，便上来跟我攀交情。

好在慈元阁家大业大，阁中倒也不是人人相识，我随便忽悠两句，倒也混了过去。

我埋头猛吃，弹性不高，那伙计便也不再多言，安心品茶。

随着各门各派进了山门，我们这边的小院也越来越挤，不知不觉，却也有了二三十多号人，很多人相互都认识的，落座之后，三五成群地在一起攀谈，倒也热闹。

我们这边人一多，闹腾得很，刚才还在帮着倒茶的老婆子发了脾气，居然转身就离开了。

这主人家一走，其余人就更加闹腾了，尤其是我左前方的那一桌，有个左脸有疤的壮汉开口说道：“格老子的，先前听说来参加无遮大会的人，都能喝道那万红一窟酒，老子师父点了我名过来，害得我半宿没有睡着，兴奋得很。没想到这慈航别院竟然这么小气，最后一杯破茶水打发了，真的让人郁闷……”

他同桌的瘦子问道：“何师兄，我听了无数遍，不过这万红一窟酒，到底是什么，竟然能够让你这般牵挂？”

那疤脸壮汉嘻笑道：“这你可算是问对人了，若是别人，绝对不知道……”

他这般夸口，旁边有个光头就不乐意了，冷冷说道：“就你有见识，谁不知道那千红一窟酒，是用那上千慧剑斩心的纯洁女子初葵所炼。不过就是一口大姨妈，喝不着就喝不着呗，有什么好抱怨的？”

他这么一说，好几个人顿时就脸色不对，有点儿恶心。

那疤脸壮汉却发了火，指着光头说道：“胡老二，你这是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能一样么？这千红一窟酒蕴含劲力万千，一口酒下肚，十年修为就来了，天下间哪里有这般美妙的事儿？”

有人不同意了，怀疑道：“当兄弟伙们没见过女人是吧，这玩意哪里有那般神效？”

疤脸壮汉瞧见众人不信，顿时就拍着胸脯说道：“这就是你们孤陋寡闻了吧？想当年，这千红一窟酒，就是连帝王都趋之若鹜的十全大补之物，据说它的药引，却是用那修炼至斩断赤龙境界之人，断赤龙之时的精华做的，珍惜非凡。而我估计，这一次给大家奉上了，应该是那静念斋主的结晶，如此美物，岂不厉害？”

他一副陶醉模样，让旁人心中不由得生出几分火气：“行、行、行，何大熊，我们都知道那玩意不错，可是又有什么用，大家还不是坐这里，喝这淡得出鸟来的茶水？”

这话儿说得众人都是一阵沮丧，议论纷纷，有人开始提，说不如混进无遮大会去，我们是去谛听佛法的，那些尼姑横不能赶人吧？

如此一闹，许多人就都心动了，想着那十年修为，咫尺之遥，当真有些心中痒痒。

我不置可否地笑了，将桌上最后一个糖果子给吃掉。

万红一窟酒的诱惑力巨大，那疤脸壮汉一被煽动，立刻振臂一呼，响应了号召，而其余的人也心中痒痒，最终拉了十来个人，顺着墙根往外走。

我别的不怕，就怕安静，此刻瞧见这疤脸壮汉带着一票人离开，顿时就欢欣不已，跟着站起身来。

不过也有人害怕宗门长辈的责罚，最终还是选择了静待。

一群人跟着疤脸壮汉离开了院子，朝着那召开无遮大会的道场走去，而我则跟在其后，不过却并不打算做这出头鸟，而是想着放慢脚步，找机会开溜找人。

就在我琢磨着离开的时候，突然间，前面的队伍闪出两个人来，却是头也不回地朝着旁边侧门离开了去。

我心中一愣，下意识地想到这两人估计也是潜入慈航别院的。

只不过，其中有一个人的背影，怎么看都好像很熟悉呢？

第十七章 如入无人之地

那两人的脸看着自然陌生，然而其中一个，模样虽然是男子，但是回转过身去的时候，能够瞧见侧身凸显出水滴一般的大胸。却是一女扮男装的家伙。

胸部这么大，怎么看都好像有些熟悉……

就在我琢磨对方身材的时候，两人一转身，却是消失在了我的眼前，而紧接着队伍里又有一人朝着另外一个方向侧身离去。

这情况看得我忍俊不禁，看得出来，慈航别院真的得罪了太多的人，除了外面的江湖散勇，这些前来参加观礼的门派里，也未必个个齐心，都想着弄点幺蛾子出来呢。

不过搞事的人越多，我的目标就越不明显。这般想着，落在队伍末尾的我在前面的一个路口，也左转，融入了复杂的建筑之中。

海天佛国的佛教建筑颇多，而大部分人都被安排去参加了无遮大会，行走其间，感觉到一种别致的寂静。

与别的修行宗门不同，慈航别院主要是以女子修行为主，虽然也有男子，但大部分都从事着比较低端的工作，所以一路上走来，我瞧见的男人倒也不多。

走了一会儿。来到一处小巷子里，我到底还是太过于大意，一个满脸寒霜的女尼出现在我身后，将我给喝住。

对方语气严厉，手中一把青竹剑，遥遥地指着我。

我感受到对方的气机锁定，晓得此人应该是埋在此处的暗哨，修为算是不错。

看起来静念斋主等人并没有盲目乐观，肯定有预测过有人趁乱闯入的可能，所以安排的人，水准普遍都挺高，我下意识地举起双手，回转过来，瞧见对方除了脸冷，倒是个明媚娇艳的女子。

唯一可惜的，就是光头女子实在不符合我的审美。看着像外星人一般。

那女尼瞧见我身穿小厮服装，行走又是大摇大摆，被叫住了，也是一副凛然不惧的模样，倒也没有立刻上来抓人，而是冷冷地喝道：“你不在停马院待着，跑这里来干什么？”

停马院？

指的是我们刚才待的那个地方么？

我依旧保持着举起双手的架势。略微尴尬地说道：“师太你好，小人内急，找不到可以解决的地方，一不小心就擅闯了贵宝地，还望见谅。”

为了让这谎言逼真，我还在话音刚落的同时，憋出了一个响屁来。

噗.....

我调集肠胃收缩而出的气体磅礴。那屁震得裤裆一阵发颤，那女尼哪里见过这般粗鲁的人，一阵愤怒道：“停马院左侧五十米就是出恭地，你完全走反了！”

她一边怒骂，一边退了两步，转过头去，好像不想被这屁给崩到。

然而就在她扭头的一瞬间，我的脚尖轻点，人便如同魅影一般地出现在了她的身边来。

一直等我的手掌抚摸到了她洁白的脖颈之处时，那女尼方才反应过来，结果被我一把顶住了腋下的极泉穴，然后又在乳根穴上面轻轻一抹，那女子连站立的力量都没有办法聚集，直接瘫软在地。

对方倒也是个犟脾气，反抗不得，张口便叫，然而我却顺势将她那把青竹剑的剑柄，给直接塞进了她张开的檀口处。

唔、唔、唔.....

对方挣扎半天，结果最后叫出来的声音，怎么都感觉好像不是在呼救，而好像是在呼叫春天一般，听得我都有些出戏。

咳咳，淡定，人家是出家人，四大皆空，四大皆空！

沉下心来，我将拽着这暗哨的衣领，将她拖到了旁边的一处小院子里，左右一打量，找到一处没人的房间，将她给一路拖拽了进去。

这应该是一处僧舍，房间里有女人房间的淡淡香味，床上收拾得停整齐，简单而规整。

我将那暗哨给一把推到了床上，接着.....

深吸一口气，我转换音调，用一阵阴寒无比的腔调说道：“告诉我，浪里白条朱贵，和他的家人在哪里？”

问完话，我将那女人嘴里湿漉漉的剑柄拔出来，刚一出，对方立刻恨意十足地痛骂道：“你这狗贼、贱种，休想从我的嘴里知道任何东西，我就算是死，也不会给你得逞的……”

她表现得无比刚烈，我知道不能以常理来行事，当下也是低声一喝，瞪着她的眼睛说道：“呔！明转心魄，脉走阴神，凝！”

一招简单摄魂术，配合着深渊三法之魔威，将对方混乱的脑子给一下定住。

女尼的双眼发直，而我也不再犹豫，再一次问起刚才的问题。

答案是水寨，位于殿宇角落，靠海的水寨里，那儿是慈航别院收纳附属的场所，大部分男子，都被安排在那里居住着。

我又问起落千尘的事情，然而却没有得到任何答案。

对方说从来没有见过此人。

这结果让我有些疑惑，随即立刻想到一点，那就是这落千尘在江湖上的名声很差，就算是黑道上的家伙，也不耻与这人为伍，为了自身名节的关系，慈航别院的高层或许有意隐瞒了这家伙的消息。

这么说，其实也是行得通的。

我大概地盘问了一些基本的事情，那女尼照答不误，不过过了一會兒，她不断地眨眼睛，仿佛就要清醒过来一般。

我这摄魂术，是不入流的小手段，都是从宗教局的档案室里面挑出来的，功效不强，若不是配合魔威，加上对方心神大乱的机会，估计也起不到奇效，眼看对方意志反抗激烈，我也没有坚持，一记手刀，直接将对方给砍晕了事。

人昏倒，瘫软在床上，我在对方的耳边轻声念了一段忘忧咒。

这是去除潜意识记忆的法诀，能够消除她刚才的临时记忆，效果视对方的意志强弱而决定，我之所以如此谨慎，多少也是为了慈元阁遮掩身份。

完毕之后，我开始把自己的小厮服三两下脱光，又扒对方身上的青色僧衣……

扒衣服，自然不是对这女尼有什么非分的想法，而是准备变装。

脱下对方的僧衣，我对床上那一副曼妙玲珑的女子视而不见，将原本的衣服收入八宝囊中之后，我改头换面，拿出常备的化妆盒，用

胭脂、水粉、描笔和塑形橡皮泥等物，将自己化成了一个姿色平平、毫不起眼的女子。

因为在人皮面具上面塑形，所以速度倒也不慢。

简单变装过后，我戴上尼姑帽，拎起青竹剑，还将对方的腰牌拿出，用药粉确保那女尼在十二个小时之内无法醒过来之后，将其塞入床下的空隔，然后大摇大摆地出了门。

我出来之后，向西走去。

西边靠海，走过那青砖铺地的大道，当脚下是结实的泥地时，便已经出了慈航别院的佛国，前方不远处有风灯摇曳，那女尼口中的水寨，就在那里。

我改头换面之后，倒也不再鬼鬼祟祟，一路走到寨口，竹楼上有人张望，问道：“这位师姐，请问有何事？”

我将腰牌举起，捏着嗓子说道：“斋主有令，大事在即，要我过来，查看一下人员就位情况。”

话音刚落，竹楼上落下一人来，从我拱手说道：“这位师姐好面生，不知道是哪个院的？”

我知道对方有些不相信生人，故意装得很傲气地模样，一巴掌拍在对方的脸上，冷然说道：“瞎了你的狗眼，我是跟着斋主的！”

这一巴掌将那人给直接打懵，我原本以为对方会暴怒而起，却不曾想他对慈航别院的威势十分忌惮，居然打碎了牙吞进肚子里，一边捂着脸，一边赔笑：“师姐对不起，小人刚来不久，人没认全……”

我没有理会他，抬步往里走。

水寨建于海边水湾之上，因为是夜里的关系，一路行来，瞧见的人倒也不多，而且即便是有，也有许多并非修行者，而不过是寻常的普通人。

我按照这那女尼的交代，一直来到位于寨尾的一处院子里，停下了脚步。

这儿，就是被邀入慈航别院的朱贵住所了。

站在院门口，我想了一下，不动声色地翻入了院子里，侧耳倾听，瞧见东厢有微微的呻吟声传来，便移步到了窗户下。

水寨的建筑风格偏古代，窗户并非玻璃，而是用白纸糊着。

我不动声色地捅破一处，从漏洞处望了过去，瞧见在床上，卧着一男子，看不清面目，就是不断咳嗽，然后发出微微的呻吟来，而在他的床前，有一个小女孩，握着那男人的手，低声说道：“大伯，你坚持住，爷爷说了，再过几天，就能够给你请神医了，到了那个时候，你脑袋里面的坏东西，就没有了……”

她的声音清脆，充满童真，而借着那床头桌油灯昏黄的灯光查看，我瞧见这个小女孩儿，就是朱二被带走的小女儿朱小玖。

如此说来，床上躺着的那个人，应该就是朱贵那患有脑瘤的大儿子了。

我心中一块石头落地，然而就在这时，身后突然有人暗声喝道：“什么人？”

话音刚落，一股劲风，就朝着我的头上砸落而来。

呼！

第十八章 以德服人

在对方出现的那一刻起，我就已经有所察觉，而这劲风扑面的时候，我只是稍微地往旁边侧移，便躲过了对手的攻击。

一把泛着绿色锈迹的青铜刺。从我的左脸倏然划过。

我刚刚避开对方的攻击，那人却并不停歇，再一次将这把承载着浓郁黑水之力的青铜刺朝着我的脖间刺来。

这手段很犀利，一上来就要人命的那种。

我躲了两次，对方却都是咄咄逼人，这手段也让我生出几分怒气，身子一动，左手翻转，陡然就搭上了对方把持凶器的右手手腕处。

我搭在对方的手腕上，食指和拇指并拢，用力一捏，本以为对方会手掌酸软。将凶器跌落，却没想到那人却是大叫了一声道：“好一招小擒拿手，老大，小玖，你们快走！”

这话儿说着，他却是强拼一口气，将那青铜刺陡然一转，朝着我的手腕割来。

这个时候的我，已经跟那人打了照面，瞧见是一个脑袋光溜溜的老头子，立刻知晓此人就是我一直来找寻的浪里白条小张顺朱贵。

这人果然是名不虚传，不但劲气绵长，人老弥坚，而且这近身擒拿和搏斗的手段，也是我见过的人里面。少数算得上一流的高手，想来这个跟他常年在水下修行的生活有关。

说起来，这人若是单凭修为，或许只是差我茅山的水蛭长老徐修眉几分而已。

难怪当地部门给我介绍舟山豪门的时候，特地将此人给单独拎出来讲。

不过对方虽然是成名宿老，但这地方却并不是水下，而我也与寻常的修行者又有不同，当下也是与他在小小的院子里一阵腾挪，双方激斗几个回合之后，我一直引而不发的风眼陡然用力，将他的身子给晃得一阵踉跄。紧接着就将这水下豪雄给直接按到在那房门之前。

而这个时候，那重病卧床的朱老大正牵着朱贵的孙女小玖，慌里慌张地从房门里出来。

朱老大因为病情的缘故，精神耗尽，此刻能够站起来，都是靠

着朱小玖的支撑，瞧见自家老头被我按倒在地，一个踉跄，直接晃倒在地。

反而是那个叫做朱小玖的小丫头，冲到了我的面前来。小拳头不断地落在我的肩膀上，哭喊道：“你这个坏人，放开我爷爷……”

朱贵一生纵横四海，心高气傲，结果三两下就被我给放倒，虽说是在路上，不过却也吓得心惊胆战，瞧见自家孙女不自量力地过来惹这神秘凶煞，慌忙喊道：“小玖，小玖，你快走，别管我！”

他越是慌张，那朱小玖却是感觉受到了天大的委屈。哭哭啼啼，泪水滚滚而落。

这小丫头不过四五岁的年纪，虽然生于渔家，不过皮肤倒不像长辈那般粗粝，粉雕玉琢，尤为可爱，我被捶得苦笑不得，又瞧见朱贵眼中的关切之意，不由得叹气道：“朱贵，你既然这般关爱自家孙女，又何必把她往火坑里推呢？”

朱贵原本还拼命挣扎，结果听了我的话儿，浑身一震，露出惊诧无比的表情来，问道：“你到底是谁？”

我没有理会旁边流鼻涕的朱小玖，而是沉声说道：“要想保住他们性命，就不要惊动别人。”

在家人安危的胁迫下，朱贵停止了挣扎，甚至帮我哄住了哭哭啼啼的朱小玖，被我押进了屋子里，而那摔倒在地的朱老大也被我扶到了床上歇息。

我缴了对方的青铜刺，扔在一边，然后问道：“你是怎么知道我不是慈航别院的人？”

我并没有隐瞒口音，而朱贵指着我的身上说道：“气味，慈航别院的师太，身上通常都有一股长久渲染的檀香之气，而你的身上，却什么味道都没有。”

我听了，不由一阵苦笑，这家伙当真是人老成精，居然能够从这么一点儿细致入微的差别，就毫不犹豫地动手杀人。

不过我也能够从这里看得出来，他对于自己的家人，还是十分在意的。

既然被识破，我也不再遮掩，将脸上那憋闷的人皮面具给一把扯下，露出本面目来。

瞧见尼姑变大叔，那在旁边一直抽噎不已的朱小玖顿时就诧异

地停住了哭泣，而朱贵凝目瞧了我好一会儿，这才拱手问道：“恕朱贵孤陋寡闻，不知道阁下到底是哪家高手？”

我慢条斯理地将人皮面具收入八宝囊中，不理睬朱贵震撼莫名的模样，然后说道：“我是谁，这并不重要，我找你，跟你也没有仇怨，只是想向你打听一个人。”

朱贵眉头一跳，对我说道：“落千尘？”

他的反应倒也不差，我点头说道：“对，就是他，慈航别院把你逛过来，无外乎就是承诺他能够治好你大儿子的重病，我想依你不见兔子不撒鹰的性子，应该是见过那个家伙吧？”

朱贵点头说道：“见过。”

我下意识地摸着鼻子说道：“人在哪儿？”

朱贵摇头说道：“不知。”

我扬起了眉头来，冷然笑道：“朱贵，我既然能够闯进慈航别院的山门之中来，又将你给擒下，就有把握将你和你的家人弄死，悄然离去，所以你不要觉得我表现和善，就可以随意糊弄。”

朱贵咬着嘴唇，没有回答，似乎想用沉默来对抗我的威胁。

瞧见他油盐不进的模样，我不得不抛出另外一件事情来：“我忘了告诉你另外一件事情，你的二儿子，你孙女朱小柒，以及朱家几十口子人，都在我的手里，是生是死，一念之间！”

听到我的话语，那朱贵陡然站了起来，怒声吼道：“你有本事，现在把我杀了就是，何必多说？”

他这般刚烈，不过却没有再动手，显然是认清楚了我与他之间的差距，瞧见他被这么激，还是没有选择反抗，我突然笑了，平静地说道：“小张顺朱贵，果然和当年的梁山好汉一般性情，我喜欢。”

朱贵瞧见我的反应，不由得疑惑，再次问道：“你到底是谁？”

“陈志程！”

“什么？”朱贵大惊失色地喊道：“黑手双城陈老魔……啊，你、怎么是你？”

我瞧见他惊诧的表情，脸上一阵苦笑，不知道他到底是听了我的哪段江湖传闻，竟然会是这般的表现，不过也不多理会，而是跟他解释道：“舟山海域惊现水兽，周围民众惶恐不安，我下面的兄弟受指派前来舟山，却没想到有一位女同志惨死街头，头颅之中，发现了一根金

针……”

我将这前因后果跟对方解释，朱贵脸色青一阵红一阵，完了之后，他舔着嘴唇说道：“并不是我有意隐瞒，而是我真的不知道那家伙的下落在哪儿。”

朱贵听到了我的身份，倒也不敢多作隐瞒。

他告诉我，他之所以再次，的确是有慈航别院穿针引线，介绍了变态神医落千尘给他认识，不过慈航别院为了让他在后面的行动中下死力，只是让落千尘给他大儿子针灸了一次，缓解病情，随后就以需要配齐药材的由头，让他等待。

对于这事儿，朱贵是一点儿办法都没有，而为了照顾那禽兽开出的价码，甚至不得不把二儿子的小女儿给一齐，带到处。

听到朱贵无奈的话语，我不由得冷笑道：“朱贵，床上的那位，是你的大儿子，而这朱小玖，就不是你亲孙女？你也知道那禽兽的变态癖好，你认为小玖过了那家伙的手，以后会是个什么模样呢？”

听到我字字见血的讥讽，朱贵羞愧不已，满脸通红，而床上缓过气来的朱大也哭泣道：“爹，我本就是半死之人，你何必让小玖陷入火坑呢，我们回去吧，这病咱不治了！”

他一开口，朱贵这名满江湖的老汉心中一酸，竟然也是潸然泪下，老泪纵横起来。

我瞧见这内心饱受折磨的一家人，不由得感慨那慈航别院做人做事，当真小气得紧，她们想让朱贵帮忙抓那软玉麒麟蛟，不好生结交，反而以治病做要挟，实在是太不地道了。

难怪江湖上对慈航别院的评价，向来不高。

我心中腹诽，不过却也没有表露出来，待朱贵心情舒缓一些，这才缓声说道：“朱贵，想你浪里白条的名头，也不是白吹的，那落千尘在哪里，这几天你估计也打听到了吧？”

被我的眼神逼视着，朱贵低下头，沉思良久，方才长叹一声道：“他人先前在水寨东边的药圃，后来慈航别院的人把他给押着，去了水牢……”

他停顿了一下，看了我一眼，这才又说道：“我先前不知道为什么，不过现在想来，估计是因为你的缘故。”

我站起身来，掏出两颗红丸，分别塞进了朱小玖和朱老大的口

中，然后说道：“这玩意的解药，只有我这儿有，你知道怎么做么？”

朱贵低头说道：“我绝对不会跟他们，提起你的事情。”

我笑道：“狗屁，我的意思是，你想救你儿子的性命么？”

朱贵诧异地抬起头来，我指着水牢的方向说道：“你想的话，带路，我去帮你把医生请来。”

朱贵纳头便拜。

第十九章 水牢狭路相逢

像朱贵这种成名已久的江湖名宿，区区一黑手陈的名头，是吓不住他的。

唯有恩威并施，方才是最好的驱使手段。

我刚才给他大儿子和孙女服用的红色丹丸，不过是傍身用的常备辟谷丹。但是在我的神秘遮掩下，却能够起到一种震慑性的效果，而随后邀请他同去，将被慈航别院困在水牢里的落千尘给弄来治病，却又是在施加恩典。

不管这跪倒在地的朱贵内心里到底是什么想法，总之他在带着我找到落千尘这件事情上，是一定会下死力的。

因为救人就是救己。

离开之前，朱贵对重病在床的大儿子好声宽慰，又将小孙女抱起来哄了一番。

我能够感受到他对自己亲人浓浓的情谊。

这样的人，不管怎么样，在家人的安危没有解除之前，是不会有太多的异心。至于之后的事情，就不在我的考虑范围之内了。

两人离开水寨，朝着另外一端的水牢走去。

出门之前，我已经将那装扮给再次弄好，远远地看去，倒是跟那慈航别院的尼姑相差不远。

未必人人都会注意到气味的问题。

水牢与水寨，相隔着一座临海的悬崖，而那悬崖的这边，则是大片的殿宇群落，隐隐之间，有恢弘的禅唱传来，想必那无遮大会，开得正是最火热的事情。

我对那传说中的无遮大会，没有半点儿兴趣，一帮尼姑和尚坐在一起谈天说地扯犊子。对于我这种人来说，实在是乏善可陈。

海天佛国自有阵法戒备，想要不动声色地穿行殿宇，前往水牢，实在是一件困难之事。

不过除了那个方向，我们还有一条路可以前往。

那就是水路。

如果要绕着慈航别院宏达的建筑群行进，路程颇远，又很容易暴露，而倘若从水寨这边潜入，差不多算是直线距离，根本就不算太远。

朱贵问我的水性如何。我点头，说还好。

麻栗山龙家岭第一密子王，怎么不行？

两人沿着水寨走，来到一处木制码头，朱贵将衣服脱得干净，露出里面紧身的鲨鱼皮内甲来，几步助跑，像一条箭鱼一般，直接扎入了水里。

我脱去衣物，也紧随其后。跳入了那冰冷的海水里。

一入其中，方才发现朱贵并没有前行，而是在水里耐心等待着我，瞧那架势，显然是在担心我水性不高，怕将我给落下，引起不必要的误会。

他这是好意，不过却也激发了我的好胜之心，当下我也是心中冷笑，伸手前划，朝着深水处游去。

一开始朱贵只以为我修为高深，气劲绵长，然而两人并行。游了一阵之后，他的脸上也终于露出了诧异的表情来。

十几分钟，我居然一口气都没有换，并没有上浮。

他朱贵是家传的密法，能够从中摄取氧气，从而能够一路潜游，却没想到我竟然也是一般，一路追随，根本就不觉得有半分累。

又过了十分钟，他终于憋不住了，浮上了海面来。

我对这一带并不熟悉，黑咕隆咚的，也把握不住方向，于是也跟着浮了起来，问他为什么停下来了，是到了么？

朱贵抹了一把脸上的海水，摇了摇头，问我为何不用换气？

我神秘一笑，平静地说道：“你也不是没有上浮么？”

我之所以不用换气，是因为魔功大成之后，整个体内已经能够形成一种内循环，通过行气，实现自己自足，并不需要通过外循环来补充氧气——不过这事儿，我并打算跟朱贵透露。

我不肯多言，这使得本以为在水底能够扳回一城的朱贵十分沮丧，对我越发的畏惧起来。

两点之间，直线最短，走海路，只需绕过海边山崖，在另外一边就能够抵达慈航别院特设的水牢，所以没有多久，我们两人便来到了

这水牢的外围。

别院水牢是用来关押慈航别院犯错弟子以及外人的地方，位于海崖的另一侧，从外观上看，像是在崖壁之上开凿的一处洞口。

这水牢乃别院重地，洞口处自然有重兵把守，而且还有法阵布置。

不过既然说是水牢，那地方自然是在水下面。

朱贵带着我，从崖壁入口的附近开始下潜，一直潜泳超过五十多米的时候，他指着一处蒙蒙亮的地方，对我挥手示意。

我强忍着那高强度的水压，攀着附近的珊瑚礁，一直来到那亮光处，却见隔着一道透明的石板，瞧见下方居然是一间又一间的牢房，里面还关押着佝偻的囚犯。

显然，朱贵之前并非没有打过强抢落千尘的主意，这点都已经踩好。

只可惜还没有等他动手，我就找上了门来。

我确定这水牢就在海底之下，转头看向了朱贵，打了手势，问他我们如何下去，总不能将这透明的石板给打破吧？

我能够瞧见这石板之上有隐约的符文，可想而知，将其打破，水牢的看守会立刻得知，这还不说，强大的水压会将无数的海水给倒灌进牢房里面去，到了那个时候，别说抢人，里面所有人估计都得淹死。

毕竟不是每个人，都能够有我和朱贵这般的水性。

对于我的问题，那朱贵却早就有了想法，冲着我做了一个手势，让我跟着他走。

指示完，朱贵一个猛子，又朝着更深的地方游去。

我跟着走，再次下潜了二十多米，突然前方一阵激流涌动，有一股强大的吸力从下方传来，这异动让我下意识地想要脱离，然而朱贵却适时回过头来，冲着我打手势，让我安心跟着他走。

我思考了几秒钟，终于还是决定相信。

朝着那漩涡游去，一股强烈的吸力将朱贵和我一起往下拉，那力量并不能限制我太多，不过我还是顺流而下，经过了一条曲折的水道，到了最后，突然上涌，来到了一个水潭中央。

我刚要上浮，缓一口气，这时胳膊却是一紧，朱贵的话语在我

耳边响起：“陈道长，这水潭周围有封印，若是胡乱闯动，恐怕惊扰对方。”

得到朱贵的提醒，我抬头看去，却见十多平方的水潭边，在东南西北方向，各自立着一根石柱。

石柱之上，有精铸铁链，连于中间，上面符文处处，将整个水潭的寒气给镇压。

瞧见这个，我不由得一乐，对朱贵说道：“不怕，你跟着我走便是。”

说完话，血劲一涌，我那右眼的神秘符文立刻旋动，在这警戒法阵之中，找出了一条可容一人的漏洞出来。

两人一身湿漉漉地爬上水潭边，我擦干净，换上了干净衣服，然后问朱贵接下来怎么走。

他摇头苦笑道：“我的确有过来踩过点，不过因为这四象锁龙潭的缘故，根本就没有进来过，里面的门道，就不得其解了。”

他说得真诚，我也没有强逼，而是问道：“你是留在这里接应，还是随我一起前去？”

朱贵咬牙想了一下，终究还是怕我一时冲动，将落千尘那王八蛋给杀了，误了自己大儿子的病情，于是提出要跟着我一起前往。

这家伙虽说是水中霸主，但是陆上的手段却也不错，一身擒拿散手出类拔萃，有很多值得我借重的地方，听到他主动请缨，我也没有拒绝，只是叫他小心一点，不要胡乱行事。

朱贵是老江湖了，这些规矩自然懂得，当下也是连连点头，说省得，一切以我为主。

两人除了水潭，沿着溶洞朝外面摸去，走了一段原始的洞穴之路，前方就有昏黄的灯光传了出来，仔细一看，那洞穴却也有人工修正过的痕迹。

终于到了。

我和朱贵都松了一口气，缓步摸到了那灯光处，却见到这儿并非牢房，而是一处堆放物质的地方，我走到那一包一包垒得结实的麻袋跟前，手指轻轻一划，里面便有白花花的大米流落出来。

潮湿的地牢之中，囤放大米，这是什么讲究？

我有些愣神，而就在这个时候，不远处传来一声吱呀的开门

声，有人推开了沉重的房门，嘴里咕哝着，朝着我们这边走来。

朱贵倒提着那把青铜刺，朝着我看来。

他是在询问我的意见，看是不是要躲起来，我却笑了，这人生地不熟的，有人过来当向导，介绍情况，我哪里能够放过？

舌头在突如其来的攻击下，被我和朱贵给抓住了，对方是个体重两百的肥胖妇人，一开始显示出了无与伦比的暴怒，吃过苦头之后，又苦苦哀嚎，随后，我们从这胖女尼的口中，打听到了落千尘的下落。

那家伙尽管被慈航别院给控制了起来，不过却被安排在了水牢的雅间，一处有卧室、有书房、有洗浴间和厕所的豪华囚室。

看得出来，慈航别院还是不敢太得罪此人。

得到了具体的位置之后，我们将那肥尼姑给放翻，塞在层层米袋的角落，而后从那门出去，朝着那所谓雅间摸去。

然而走到一半，前方突然出现了两个人来，都没有瞧清楚，就毫不犹豫地就扑了过来。

这两人，却是刚才与我一同离开停马院的那两个。

第二十章 故人隐忧

杀！

对方杀气凛然，然而我却并没有任何较量之意，下意识地朝后退了两步，这才惊诧地喊道：“尚晴天，洛飞雨？”

之前因为对方也戴了人皮面具的缘故。我看得只是眼熟，却并没有认出对方的身份来，而此刻对方将所有的掩饰都给取消，露出本面目，我却是一眼就瞧见了对方的模样。

被我一语喊破，手中一把秀剑飞速来袭的洛飞雨停下脚步，而旁边的依韵公子则诧异地喊道：“陈兄？”

双方在确认身份之后，下意识地后撤，保持距离之后，然后几乎是同时出口问道：“你怎么在这里？”

“你们怎么会在这里？”

洛飞雨瞧见误伤的人竟然是我，惊讶得半天都没有说出话来，小脸儿惨白。反倒是依韵公子因为与我有着南洋之行的生死情谊，倒也没有太多的忌讳，对我说道：“救人！”

我疑惑地问道：“救什么人？”

依韵公子舔了舔嘴唇，问我说道：“陈兄，想必你也应该知道这慈航别院，与我宝岛国府的关系吧？”

我点头说道：“听说别院的上一任斋主，嫁给了你父亲尚正桐？”

依韵公子点头说道：“对，她就是母亲，算起来，我与慈航别院的渊源颇深。”

我摸着鼻子，看着旁边倒下的一具女尼尸体说道：“既然如此，你为何又要对自家人下那狠手呢？”

依韵公子抬起头来，对我说道：“我母亲出身自慈航别院，然而随我父亲出走宝岛之后，这偌大基业。便有老对手静念给接手了。她们两人是师姐妹，不过却水火不容，静念上任之后，就不断恶意打压我母亲的亲近势力，几乎连根铲除，为此双方老死不相往来。不过到底同根同源，半个世纪过去了，双方关系又逐渐缓和，我母亲不知受了谁的撺掇，竟然又生了回来落叶归根的心思……”

我盯着他，平静说道：“你母亲现如今回来。莫非是被认为回来争权夺利？”

依韵公子的脸色突然一阵潮红，咬牙说道：“是极，这静念当面一套，背面一套，把我母亲给迷惑住，让她放心归来，结果在宴席之上，下了化功散，竟然将我母亲给擒住，软禁于此！”

他英俊的脸上满是愤恨。而我则不知道如何宽慰他。

我原本以为慈航别院本来是有海外关系的，没想到静念师太和远走宝岛的那一脉，竟然还有这般的恩怨，实在是让人诧异。

怪不得她们想要重出江湖，说不定也是受了这件事情的影响。

我沉吟了一下，问道：“这么说来，你是过来救你母亲的，对吧？”

依韵公子点头说道：“不但是我母亲，而且还有随着我母亲一同前来此处的老人，总共有六个，只是不知道人被关押在了哪里。”

我诧异道：“就你们两个？”

依韵公子摇头说道：“当然不是，我还有人在外面接应，不过能够潜入其中的。就只有我和飞羽——陈兄，你知道的，我是本本分分的商人，并非有意闹事，事出有因，所以……”

我明白他的意思，晓得我的身份代表着官方，所以他才会说出这么一番话来。

为了给对方打消疑虑，我当下也是将来这儿的目地，给两人讲起。

我自然不会蠢到将事情和盘托出，只是告诉他们，我是过来帮这位朱贵老汉，找寻一个叫做落千尘的神医，给他儿子治病的。

听到落千尘的名字，一直在旁边默然不语的洛飞雨突然眼前一亮，开口说道：“这落千尘，正是家叔，若是在这里，倒可一起给救了出去。”

听到洛飞雨的话，我眉头一挑，下意识地看了一下朱贵。

他能够明白我的意思，低头不语，而这时旁边的依韵公子却突然对朱贵拱手说道：“前辈是否有一个弟弟，叫做朱富？”

朱贵不明白这公子哥儿为何会提出这事，想了几秒钟，方才确认，而依韵公子则显得很激动，对我我们说道：“朱富老师是我水中的启蒙教授，这般说起来，我们也是颇有渊源的。你们放心，一会儿找到

人，我们一定会劝落千尘治好您儿子的。”

依韵公子是洛飞雨的表兄，按理说这落千尘应该也是他的亲戚，不过他却直呼其名，显然是知道此人的人品，并且有所不耻。

时间紧迫，双方碰过了面，倒也没有多作叙旧，而是各自分享信息之后，分头行动。

我与朱贵一起，朝着水牢的上层摸去，而依韵公子则和洛飞雨一起，向最为森严的水牢底部前行。

两伙人分别，我一边走，心中一边在思考着这件突发之事。

依韵公子虽然被称为邪灵四大公子之首，不过我却晓得这人的品性还是值得信任的，人家早就洗白了，相当于宝岛的太子党，所说的话语，也多半不会有假的，只是那洛飞雨的出现，实在有些值得琢磨。

按理说她是依韵公子的表妹，出现在这里，也是正常，不过我却知道，她还有另外一个身份，就是邪灵左使王新鉴的外孙女。

这一个身份，就足以让我提高警惕，不敢掉以轻心。

王新鉴虽然早期与我还算是惺惺相惜，但是这事儿自从他亲自害死李道子之后，双方就已经势同水火了。

此事要是有邪灵教参与进来，变数就更加大了。

想起黄晨曲君告诉我，说这片海域，除了他们的那些游兵散勇之外，还有几股势力，其中一股，想必就是依韵公子带过来救母的帮手。

而另外的力量之中，是否有邪灵教的痕迹呢？

这才是我所担忧的；还有一点，那就是洛飞雨说这臭名昭著的变态神医落千尘，居然是她的家叔。

也就是说，我若是想要为李何欣报仇，杀了此人，她定然会出手阻止咯？

这样一来，双方是否会发生冲突？

想起要与依韵公子这种曾经并肩而战的朋友刀兵相对，我的心中，多少就有一些烦躁。

我这边心情烦闷，然而一心救子的朱贵却是急切得很，一路上马不停蹄，快速穿行，我们沿着那洞子一路穿行，墙壁上有油灯跳跃，时不时瞧见有没了气息的尸体，趴倒在地，显然是被依韵公子和洛飞雨

给清理过的。

我曾经检查过一具尸体，是被剑抹破了喉咙，简单狠辣，一剑致命。

看起来出手的并非依韵公子，而是他旁边的表妹洛飞雨，那女子的风格可跟她甜美的长相不一样，杀伐果断，从来不留情面。

这样的作风，让我的心里又多了几分阴影。

不过有着洛飞雨和依韵公子的清理，我们一路过来，倒也没有遇到什么障碍，一路通畅地穿过普通的监牢区，瞧见这些地方牢门紧闭，朱贵下意识地往里面望去，却见到牢里蜷缩着蓬头垢面的囚犯，有男有女，也不知道是什么出身。

偌大的普通监区，居然有四十多号人，真不知道闭门修行的慈航别院，哪儿来这么多犯人。

这里面必有猫腻，不过并不是此刻的我所关心的，穿过一条长长的甬道尽头，我们终于来到了一处沉重的铁门之前。

这儿便是关押那落千尘的区域。

我手放在铁门之前，试着使了一下劲儿，结果纹丝不动，反而是门上面落下一道闸门来，一个慵懒的声音从里面传出：“谁啊，送饭的么？”

我不动声色地避开那小缺口里探寻出来的目光，看了朱贵一眼。他明白我的意思，捏着嗓子说道：“对呀，姑娘请开一下门！”

里面的那人瞬间就变了脸色，大声吼道：“不对，你们是什么人，素心呢，素问呢？”

我听到里面发觉了不对，毫不犹豫地 from 怀里掏出那把饮血寒光剑来，血光一涨，然后直接捅进了门缝之中去，用力一划，里面的门锁应声而开。

我提着长剑，一脚踹开铁门，瞧见一个满脸皱纹的老尼手中抓着一把荆棘铁棒，朝着我照头砸来。

这铁棒呼啸有声，来势汹汹，结果被我的长剑连盘带削，直接斩断落地。

三两招，饮血寒光剑舞动风云，劲气暴涨，将对方的攻击都化解于无形，而我则趁机一把掐住了对方的脖子，低声问道：“落千尘在哪里？”

那老尼喉咙一阵蠕动，开口却是吐出了一口浓痰来。

我没想到对方如此刚烈，一口又浓又腥的浓痰就扑倒了面前，所幸我劲气遍布周身，微微一震，那浓痰并没有吐到我脸上，便直接顺着炁场滑落了下去。

“先天化境？”

那老尼瞧见这情形，一声惊叫，心死如灰，闭目等死，我叹了一口气，抬手一记手刀，将她给直接打晕倒地。

这儿并非只有一人，朱贵冲入其中，将另外两个彪悍的女尼给直接敲翻。

我们两人下手都很克制，倒也不会出手杀人。

按照情报，我们两人沿路一直往里走，就在这时，从一处牢房里伸出了一个脑袋来，冲着朱贵喊道：“朱老哥，你可是在找我？”

第二十一章 瓮中捉鳖之势

瞧见这个油光水滑的中年男人，我的眼皮下意识地就是一跳。

对方就是落千尘。

我感觉自己心中的杀机一瞬间就腾然而起，赶忙下意识地低下头去，不敢与对方的目光相对，害怕出卖了自己的企图。

倒不是害怕此人。而是我答应了朱贵，带这家伙过去给他儿子治病，所以这个时候，不能乱来。

朱贵瞧见对方露面，顿时就激动地上前，对着那家伙说道：“落医生，没想到你真的被她们给关起来了，太过分了！”

我与朱贵走上前去，却见那落千尘被软禁在一处比较宽敞的牢房里，衣食起居皆与外界一般，只不过是失去自由而已，瞧见那牢房里面的家具和各种摆饰。看得出来慈航别院也并非想要得罪对方。

瞧见朱贵，落千尘无奈地说道：“我也不知道这帮老尼姑到底想要做什么，无缘无故地把我给控制起来，还想怕我跑了一般——对了，这位是？”

朱贵回头看我，我则含笑上前，拱手说道：“在下姓陈，是朱前辈的忘年好友，听闻先生受困，陪他过来，解救先生。”

落千尘盯着我，几秒钟之后，突然笑道：“我在这里过得不错，吃好穿好，除了没有个小尼姑陪着我玩儿之外。什么都不错，都不想出去了。”

对方老奸巨猾，对于危机的预感比我想象中的还要强一些，这反应让朱贵有些诧异，慌忙上前赔好话：“落医生，小儿现在已经接近油尽灯枯之时，实在是不能再等了，还请您大发慈悲，跟我前去救命啊……”

落千尘坐在床上，跷着二郎腿，一副爱莫能助的模样：“老朱。不是我不救你儿子，而是我跟这帮老尼姑有协议，这儿是人家的地头，我犯不着冒着险，对吧？”

朱贵这纵横江湖的大豪一时语塞：“可是，可是……”

落千尘嘿然笑道：“老朱，你还是赶紧帮人家做事吧，办完事儿，你儿子的病也就有救了，耽误不了几天的。咱们何必费这劲儿呢？”

这家伙拿架子，而是事涉自己儿子，朱贵有些犹豫，而我却并不在乎，走到那牢房的门前，手在那把铁将军上面摸了摸。

落千尘瞧见我弄这门，诧异地说道：“你这是干什么？这锁是慈航别院的金刚锁，没有钥匙，是绝对开不了的，而这儿的看守都没有钥匙，只有慈航别院的司刑长老那里，才有……”

叮！

他话还没有说完，我直接掏出饮血寒光剑。轻轻一挥，那铁将军应声而断，跌落在地。

我将门轻轻推开，用剑尖轻轻碰了一下沉重的铁门，然后邀请道：“请把，先生？”

落千尘下意识地往里面缩去，嘴里唠叨道：“你们私闯水牢，这是重罪，那帮老尼姑肯定会发飙的，我可不陪着你们疯！”

我平静地看着他，一字一句地说道：“落先生，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有很多种，我们可以是朋友，也可以是敌人；同样，我们可以救你，也可以杀你，一切都取决于你自己的决定——所以，你想好了么？”

落千尘想不到我会说出这般强势的话语来，与我对视了好一会儿，突然泄气了，笑着说道：“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乐意之至。”

说罢，他倒也用不着我请，收拾了一下行李，便跟着出来了。

我瞧见他服了软，也没有多理会，而是回过头来，对朱贵说道：“朱前辈，我们回去，是走原路，还是从出口离开？”

朱贵瞧见落千尘转变态度，心中欢喜，不过想到回路，又有些犹豫地说道：“你那两个朋友是从水牢的正门杀入的，不知道有没有惊动慈航别院的上面，若有，他们将法阵开启，前门肯定是突破不得的。”

我皱眉说道：“那从原路回去，有没有问题？”

朱贵说道：“那水涡的吸力强悍，水流湍急，水道的岩壁常年滑润，即便是我，短时间内也未必能够游出，落医生的话，只怕……”

他面露愁容，而我却心生一计，问道：“倘若是有根绳子，由前辈你先带着出去，然后放回来，两边使力，会不会就容易许多？”

朱贵摇头道：“话虽如此，不过这一时半会，去哪里找那么长又有韧性的绳子呢？”

他话音刚落，我却从怀里掏出一套捆得扎实的白色筋绳，递给他道：“你看这个如何？”

朱贵接过去，一看，却是脸色大变：“这，这是什么，天地间居然会有这样的东西？”

这玩意却是从茶荏巴错地底那巨型暴龙身上剥下来的“龙筋”，来之前的时候小白狐儿特地交给了我，没想到还真派上了用场。

我并没有说明，而是吩咐道：“时间紧迫，我们得做两手准备，这边由我，带着落先生从水牢的正门出去，而前辈你则走漩涡离开。我那边若是顺利，咱们在海面上汇合，若是事不可为，那我就折转回来，从你开辟的水道离开。”

我长期从事领导工作，事情安排，从来周密，朱贵并没有什么意见，点了点头，抓着那龙筋，转身离开。

朱贵争分夺秒，行色匆匆，而我则回过头来，朝着一头雾水的落千尘咧嘴一笑：“落先生，非常时期，所以下行事有可能鲁莽了一点，但还是想跟你通一下气，那就是你最好配合我一点，不然我的脾气不好，说不定会做出什么不好的事情来。”

落千尘惯来跋扈，听到我这毫不客气的话语，眼睛顿时就眯了起来，对我说道：“比如呢？”

我嘿然笑了，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陡然一震，里面龙息勃发，红光大耀，将落千尘的脸色给吓得青一阵红一阵的，这才收敛，将剑给收起来，说道：“我也不知道，你或许可以试试看。走了，我们也得赶时间。”

我推了他一把，而落千尘瞧见我那把消失不见的长剑，脸色终于平静了下来，没有再反抗。

两人离开这边的监房，回到了刚才的洞穴之中。

这儿的水牢四通八达，曲曲折折，分了好多个区域，我只能凭着感觉往出口处走去，而并没有走多久，便听到身后传来一阵急促的脚步声。

我将埋头走路的落千尘一把扯入黑暗，等了一会儿，却瞧见依韵公子和洛飞雨，带着一群伤痕累累的老太太赶了过来。

仔细数一数，一二三四，个个都是饱受折磨，有一个甚至都不能行走，被依韵公子给抱在怀里。

瞧见并不是守卫，我倒也不再藏匿身形，而是站了出来，冲着前方拱手说道：“尚公子，你可是找到家人了？”

依韵公子瞧见了，十分高兴，走上前来，对着怀里的老妇人说道：“娘，这是我的朋友陈志程。”

说罢，他又对我说道：“陈兄，这是我娘。”

我望着依韵公子怀里的那个老妇人，瞧见对方虽然一头银发，但是容颜却并不苍老，显然是驻颜有术，不过想来这段时间受尽了折磨，面如白纸，气息浑浊，倒是显得十分疲惫。

我与依韵公子算得上是朋友，对方的长辈还是要尊重的，于是上前问好。

那老妇人以前曾是慈航别院的斋主，此刻虽逢大难，却也并不惶急，宛如寻常一般与我见礼，好是夸赞了一番。

而就在我与依韵公子谈话的时候，旁边的落千尘也与洛飞雨碰上了面。

看得出来，洛飞雨与她这小叔虽然是亲戚，不过对他却也并不亲近，两人淡淡地交谈一番，说了几句“原来你也在这里啊”的废话，倒也没有多谈。

随着依韵公子被扣的长辈，除了他母亲，其余人虽然受尽折磨，倒也还算是勉强能走，而我们时间不多，他与我寒暄之后，带着略微有些迷路的我，朝着那出口快速逃去。

一行人匆匆忙忙，我和落千尘免不得又帮着搀扶老人，于是落在了后面。

不过这儿离出口倒也不远，不多时就感觉到了海面的腥气吹来，正在我们心中欣喜的时候，突然前方传来一声娇喝，紧接着有“咻、咻”的利箭之声，从前方传来。

透过人群间隙，我瞧见前方的几十米外，却是挤满了人，不断地有弩箭射来，而最前面的洛飞雨倒也厉害，手中一把秀女剑，将这些利箭全部都给拨飞。

这些利箭十分厉害，上面描绘有符文，破空之时，宛如鬼啸，犀利非凡。

洛飞雨一时间也抵挡不了多少，依韵公子慌忙抱着他母亲往后躲，一路回避，终于到了转角处，方才停歇。

没多时，洛飞雨也带着一身香汗回返，手中还抓着一根利箭，冷脸说道：“不好，外面的兄弟没有拖延住，让那静萍师太回来了……”

话音刚落，前方的出口处突然一阵罡风吹拂，整个山洞都为之一震，而一身苍老的女声却传了过来：“静彩师姐，没想到你居然勾结外人，将我慈航别院的刑牢，变成了弟子们的离魂之所，如此处心积虑，难怪斋主要对付你啊！”

第二十二章 落千尘绝地反击

被对头这般羞辱，那被儿子抱在怀里的老太太也是气不过，她曾经是这慈航别院的斋主，又是国府第一高手尚正桐的正妻，哪里受过这等闲气。厉声喝道：“你这老婊子，跟着静念那笨蛋，总有一天，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

出口处的那静萍师太嘿然笑道：“我虽然不知道自己以后是怎么死的，不过却知道你的下场，给我射！”

一声令下，又有几根弩箭飞来。

这一回的弩箭，跟先前又有不同，速度似乎变慢了一些，然而依韵公子的母亲却是陡然变色，低声喊道：“快走，这是慈航静斋最恐怖的雷符火箭。威力堪比炸弹！”

经她提醒，我们慌忙后撤，刚刚离开不远，那弩箭便钉在了拐角处的石壁之上。

轰！

箭身一接触石壁，立刻传来震荡，紧接着几声惊天动地的爆响陡然而起，一股与炸药并不相同的气息扑面而来，碎石飞射，噼里啪啦地拍打在我们的身上。

那雷符火箭威力惊人，不过似乎并不算多，我们往后退了十几米，瞧见那支离破碎的墙壁，都不由得一阵感叹。

依韵公子抱着自己母亲，行动不便，叫了洛飞雨一声。问有没有机会硬闯出去？

洛飞雨一脸黯淡地摇头，说外面接应的人，估计应该是被那老尼姑给废了，对方现在这么多的弓弩不说，洞口的法阵开启，硬闯，可能性似乎并不大，除非……

她说到一般，回头看我。

她瞧我这一眼，我便知道对方是在打我的主意，想让我上前当炮灰。强行突破。

我自巫体大成，无论是实力还是信心，都大大增加，但这并不代表我能够横行无忌，那静萍师太是静念师太的师妹，修为自然差不了多少，算得上一流高手的水平，再加上这么多的帮手与法阵，硬冲上去，实属不智。

我若是再无出路。或可一搏，但是有着朱贵的后招，我却也没有拼命的想法，于是问依韵公子道：“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将这通道损毁，暂时拖延对方？”

洛飞雨瞧见我并不接话，反而这般说，忍不住讥讽道：“亏我外公说你是天下间的大豪杰，这点担当都没有，哼……”

她气鼓鼓，我没有辩驳，反倒是旁边的落千尘跟她解释道：“大妹你误会了，陈先生他是另有出路！”

他解释一番。洛飞雨转怒为喜，顿时觉得不好意思，又不想道歉，却是直接说道：“封路啊，这事情我倒是顺手……”

这话说完，她双手一弹，数十根雪白蛛丝从她袖口倏然而出，射入墙壁四周，横七竖八，纠结在了一起。

固定之后，她口念咒诀，使劲儿一扯，居然直接将这通道给轰然弄塌。

洛飞雨收起蛛丝，而我则跟依韵公子解释了一下回路，然后再也没有逗留，朝着那方水潭的位置匆匆而去。

一路行，我在前带路，却没想到那洛飞雨居然沿途将所有的监牢都给打开，把里面的人全部放了出来，。

这些被放出来的囚犯，有的仓皇，有的惊慌，也有的喜获自由，兴高采烈，对将他们给放出来的洛飞雨感恩戴德，纳头便拜。

洛飞雨根本就没有搭理他们，朝着我们的队伍急速跟来。

这些我都瞧在眼中，暗感这女子行事诡异，是个心狠手辣的人物。

那些囚徒其实根本用不着感谢她，因为他们之所以被放出来，无外乎是被当做炮灰，拖延住静萍师太的追逐而已。

时间紧迫，我们一路穿行，终于来到了位于底部的那个库房，推门而入，我三两步便冲到了水潭前来。

然而到了跟前，我却并没有瞧见这里有半点儿龙筋的痕迹。

不过瞧着周边的水迹，倒是能够知道朱贵已经从这儿离开了，只怕是这儿实在难行，他还在半路之中吧？

水涡的吸力甚大，作为先驱者，慢一些很正常，我也焦急不来，叫了落千尘、依韵公子帮忙，和我一起，把那些装着大米的麻袋，全部都堆在门口处，尽量拖延时间。

当那门给一大堆的麻袋给堵住的时候，我方才罢休，而过了这么久，依旧没有迹象，这时洛飞雨皱起了眉头，冲我责问。

我不想与女子争辩，特别是这么大胸的，于是直接跳入水中，摸黑寻了一阵。

我足足闭了四五分钟的气，终于找到了那悠悠晃晃荡过来的龙筋。

我伸手一扯，回来三四米，那便立刻传来一阵力量往回拽。

这一下，我终于安心了，浮出水面，招呼依韵公子，让他先带人离开。

依韵公子与我在南洋有生死之谊，对我的话自然是信任的，慌忙让洛飞雨在前方探路，而他则带着母亲，和其余三位老妇人，顺着龙筋爬出去。

落千尘想要插队，结果被我眼睛瞪了一下，不敢再提。

先是洛飞雨，紧接着是依韵公子的母亲，接着是另外三个老妇人，间杂着依韵公子在里面，落千尘被我瞪了一眼，没有敢多言，乖乖地等着我。

那三个老太太伤势虽然比依韵公子的母亲好一些，不过到底年迈，速度比较慢，等送走这三人，门口那儿，却是传来了动静。

砰砰的敲门声让落千尘大惊失色，患得患失，无数次的回过头来，盯着我瞧。

相对于他的紧张，我却显得十分淡定。

实力是男人的胆魄，而我则一身是胆，对任何挑战都毫无所惧。

落千尘不断地催促，然而我为了给那三个老妇人更多逃生的时间，却一动不动，稳如泰山。

终于，感到那米袋倒塌，大门即将破碎的时候，我一把抓住了落千尘的脖子，带着他往水潭里面一跳，紧接着拽住那坚韧细长的龙筋，开始顺着水道，朝上面游去。

我和落千尘是最后一个离开的，在水道之中闭气久矣，一番周折，终于脱离了水涡，浮上了海面来。

依韵公子等人已经提前出来了，不过这过程远比我艰辛许多，其中有一个老妇人给海水呛得半死，不得不给做人工呼吸，方才活转过

来。

朱贵随身带着些小皮囊子，吹上气，就产生了巨大浮力。

这玩意数量不多，正好可以给四个老太太借力。

能够从那样的绝境之中逃脱生天，这是依韵公子没有想到的，我一浮出来，他就对我表达了十二分的感谢。

我谦虚几句，问他接下来有何打算。

依韵公子苦笑道：“此行都是表妹在联络的，刚才她布置在外面的联络人失陷敌手，恐怕我们是没有人能够接应了。”

我想了一下，还是提议道：“既然如此，不如随我一起回水寨，再想办法？”

依韵公子也没有别的好办法，只有点头说道：“如此那就麻烦陈兄你了。”

我笑道：“客气了，你……”

话还没有说完，我突然感觉水面一沉，一股吸力从不远处传来，莫名其妙，而就在此时，洛飞雨像头水鬼一般冒了出来，冲着我们低喊道：“快走，我把他们水牢最薄弱的石板给凿穿了，灌水而入，一时半会，她们应该是没有办法追过来的……”

灌水而入？

我听到洛飞雨的话语，心中顿时就是一跳。

那水牢里面曲曲折折，一时半会是难以出去的，此刻倘若是灌水而入，所说能够阻挡追兵的脚步，但是那些刚刚被她放出来的囚犯，又有几人能活？

我心中觉得不安，不过却并不表露出来，依韵公子跟她说了我们的商量之事，她倒是也没有反对。

朱贵、依韵公子和我，都是水性高手，而洛飞雨虽然不太灵活，但也足够应付，搀扶着几个受伤的老妇人，和落千尘这个家伙，回航的速度倒也不慢。

不多时，一群人回到了水寨的码头处，与水牢那边的热闹不同，这儿静悄悄的，仿佛鬼蜮一般。

朱贵救子心切，一上岸，就张罗着落千尘赶紧赶往他家。

我要看住那家伙，自然也得上后面跟随，而依韵公子的母亲和

几个老妇人在这横渡的过程中耗尽精力，需要休息，就让他们在码头附近的角落，先喘口气，再过来找我们。

我们原路返回，赶到朱贵暂住的小院，他大儿子和孙女朱小玖正在等待着我们的到来。

瞧见我们回返，两人一阵激动，而落千尘瞧见那粉雕玉琢的可爱小女孩儿，忍不住搓起了手来，嘿然笑道：“朱老哥，治病没有什么问题，不过我的规矩，你应该是懂的。”

他这话儿弄得朱贵脸色一僵，而床上朱大则坐直起了身子来，将朱小玖护住，一字一句地说道：“要想动小玖，我就不治了。”

他说得决绝，而旁边的我则冷然一笑道：“落先生，活命似乎比较重要。”

被我一威胁，落千尘的气焰顿时就减轻了几分，将随身的药箱放在床头，讪讪地笑道：“陈先生说得对，是我太着相了……”

说着，他来到了朱大的身边，看也不看那小女孩儿一眼，摸出了一根金针来。

就在我以为他要治病的时候，那金针突然顶住了朱大的太阳穴，这家伙的眼睛里面顿时就流露凶光：“陈志程，你放了我，不然我要了他狗命！”

第二十三章 变态神医手更黑

落千尘不但把金针顶在朱大的太阳穴上面，随时能够取他性命，而且另外一只手，也抓住了旁边的小丫头，扣住了她的脖子经脉。

只要劲气一吐。这毫无修行的朱小玖恐怕也活不成。

他的举动让朱贵大惊失色，而我的瞳孔则在一瞬间骤然收缩，凝视着他道：“你知道我？”

落千尘露出一口森白的牙齿，冷然说道：“怎么会不知道？我遭受那牢狱之灾，还是托了你的福，你觉得我会不知道你要找我麻烦？”

我眯着眼睛，半天没有说话。

这狗东西当真是隐忍一路，连碰见自家侄女，都装得若无其事的样子，却不曾想竟然是想在这里发难。

这演技，连我这样的老家伙都给哄骗过去了，的确是逼真得很。

不过。想就这样逍遥法外？

我不动声色地摸了摸鼻子，缓声说道：“既然是打开天窗说亮话，那我就不得不告诉你一件事情，你手上的这人质，对我一点儿威胁性都没有，我若是想要杀你，一句话的事情而已。”

落千尘一愣，随即嘿然笑了起来：“别扯了，我又不是没有跟你们这帮官面上的人物打过交道，表面一套，背面一套，这朱大你无所谓，但你敢说这小妹子，你一点也不在乎？”

听到落千尘这古怪的笑声，我眯起了眼睛来。一字一句地说道：“你能这么想，恐怕是不知道我的外号，叫做什么了？”

落千尘咯噔一下，脸色突然寒了起来：“黑、黑手双城陈老魔……”

我突然笑得很开心，点头说道：“对，那你知道这个外号的背后，有多少人命和尸首在铺垫么？医生，我杀过的人，比你治过的人还要多，你真的不要对我抱有什么幻想。”

被我这般一说，落千尘推己及人。立刻就信了，也慌了，当下将两个人质给挡在身前，冲着朱贵喊道：“老朱头，他不在乎这两个人的性命，可是你在乎吧？想要他们活命，你就得护住我，知道不？”

一直处于震惊之中的朱贵经过落千尘提醒，这时方才醒悟过来，抬起头。朝着我这边望来。

落千尘瞧见朱贵有了反应，就如同抓到了救命稻草一般，慌忙说道：“对，你挡住他，拖住他，我侄女和其他人马上就要到了，到时候我就帮你儿子治病，一定会治好的，这种小毛病，我手到擒来……”

听到这话儿，朱贵下意识地握紧了青铜刺，一步一步地走到了落千尘的面前来，抬头看我。艰涩地说道：“陈道长……”

他到底心虚，一句话没有说完，头就要低下去了。

我看着他眼神之中的纠结，平静地笑了，抱着胳膊说道：“朱贵，在你的想法里，只要是为了自己的亲人，就算是背叛全世界，你都要坚持，对吧？”

朱贵低头，偌大的英雄好汉居然一下子就哭了：“陈道长，我儿子得了脑瘤，一个拳头大的肿瘤长在了他的左脑上面，压迫得他所有的神经，现在已经快要失明了，而且还不断转移；再这样下去，他就死了，你知道吗？不养儿不知道父母心，我、我也是走投无路，没有办法了啊……”

我眯着眼，瞧见这个在水中精神奕奕、自信非凡的光头老人哭得像一个孩子，不为所动地说道：“那么，你相信这个家伙，能够治好你的儿子？”

朱贵回头，看了一眼落千尘，而那家伙则愤然说道：“肯定能，他这毛病，在我这里，不过就是举手之劳的事情！”

我冷然笑道：“吹牛不打草稿，别人叫你变态神医，你就真的成神了？你要有本事，现在就帮着治，若是能够好，我当你是个人才，也就放你一马，你看如何？”

落千尘眼珠子一转，嘿然笑道：“我怎么可能相信你？要么你立刻离开，待确认安全之后，我再治病！”

我眼睛一眯，从怀里缓缓地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一字一句地说道：“你这是在逼我杀你！”

“老朱头，老朱头……”

感受到了我宛如实质的凛冽杀气，落千尘顿时就蔫了，慌忙叫朱贵上前过来阻挡，而被这声声叫唤，因情所累的朱贵不得不机械地走到他前面来，挡住他，然后渴求地对我说道：“陈道长，您行行好，等我这事儿完了，再做，好么？”

我与这老头之前素未谋面，现在也只是萍水相逢的交情，然而瞧见他为了亲人奋不顾身的模样，心中也是一酸。

不过再如何同情，我也不能颠倒是非，于是冷冷地说道：“朱贵，恐怕你忘了我刚才给他们吃的红丸了吧？”

朱贵这才想起了，一时间患得患失，而这时后面的落千尘却阴笑道：“什么红丸，不过就是些黄精、鼠妇、木葛的混合物而已，这玩意是用来填肚子用的吧？”

我眯起眼睛来，这家伙仅仅凭着身体接触，就能够分析出别人肠胃之中的残留物，倒也算是有些真本事。

李何欣横尸街头，大仇未报，而凶手就在眼前，我是否要行动呢？

一时间，杀伐果断的我终究还是有了一些迟疑。

而就在这时，木门被推开，有人打破了这僵持的困境，推门而入的依韵公子开口说道：“落表叔，你这是在干嘛？”

瞧见依韵公子，那落千尘仿佛找到了组织一般，立刻兴奋了起来，冲着他喊道：“小尚啊，你快点过来救我，这家伙想要杀我呢！”

依韵公子吓了一跳，左右打量一番，然后对我说道：“陈兄，那个啥，我知道此人的性子很表态，不过你能不能看在飞雨的面子上，放过他一马呢？”

瞧见依韵公子也过来劝我，我冷笑道：“这么说，是不是让我也得看一下王新鉴的面子？”

依韵公子被我一句话给噎得不行，半天不知道如何回答，反倒是他母亲指着那落千尘愤然骂道：“洛老三，你这个挨千刀的，我早就听说过你的劣事，一直想问你，你狗日的到底有没有良知，没事你欺负小女孩儿干嘛，啊？”

他母亲虽然身逢大变，不过地位颇高，落千尘倒也不忤逆，只是嬉笑着说道：“个人兴趣，嘿嘿，个人兴趣哈……”

“呸！”

依韵公子的母亲冲他啐了一口痰，怒气冲冲地骂道：“你这个人渣、变态，将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弱者的痛苦之上，有什么颜面，活在这个世界上，还不如死去算了！”

老太太愤怒得不行，依韵公子在旁边十分无奈，本来想要劝我

冷静，没想到他母亲倒先愤怒了起来。

不过像他母亲说的这些话儿，也的确没错，像他这样的人渣，活着实在是浪费空气。

依韵公子一时无语，然而就在这时，落千尘背后的墙壁突然碎了一大块，轰然倒地，一个黑影猛然拽住了他，低声喝道：“快走！”

落千尘先是一愣，随后听到却是自家侄女的声音，心中狂喜，顺势而退，却是直接退出了屋子里去。

这变故陡起，好多人都没有反应过来，我第一个持剑冲了上去，结果朱贵这时却奋然朝着我扑了过来，显然是想要留下落千尘的性命，帮自己儿子治病。

他的近身搏斗之法颇厉害，我与他纠缠几招，那落千尘却是早已离去。

眼看着落千尘即将逃离，我往后退一步，指着他躺在地上的大儿子，厉声喝道：“你这个老糊涂，自己看一下，你那儿子还有性命么？”

朱贵浑身一震，回头一瞧，却见他大儿子躺倒在地，太阳穴上面插着一根金针，口鼻之中，早无气息。

那落千尘也是个心狠之人，一路憋气，在离去的时候，便将所有的愤恨，都撒在了手中的人质身上，一根金针，直接将重病垂危的朱大给刺死了事。

不但如此，那朱小玖被她按住脖子，扔在一旁，却也是憋得满脸通红。

朱贵先是死了大儿子，又瞧见孙女呼吸急促，眼看着就不行了，顿时就崩溃了，冲过去抱着自家孙女，哭喊道：“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呢……”

久趟江湖的他，这一回，终于理解为何落千尘会被人叫做变态。

好在旁边的依韵公子一专多能，将自己母亲放好之后，手指搭在小女孩儿的脖子上，微微一探，惊喜地喊道：“人还有救，别着急！”

朱贵大喜，而我瞧见这儿尘埃落定，也没有再停留，直接撞出门中，脚尖一点，人便跃上了屋顶，瞧见那落千尘在洛飞雨的掩护之下，竟然是朝着海天佛国的主殿方向跑了过去。

那主殿处，可是在开着无遮大会，江湖上各大门派一齐祝贺，他们朝着那边奔跑，恐怕是想要把事情给闹大。

只不过，洛飞雨刚刚杀了那么多慈航别院的人，这回又跑到人家会场去，这个又是为何呢？

我满脑子的疑惑，脚下却并不停歇，几个飞纵，朝着那两人快速接近。

不管怎样，落千尘此人，必须死！

第二十四章 飞剑绚丽，然并卵

我想要快速追上对方，却不曾想那洛飞雨凭借着手中那种神秘蛛丝，在水寨那个高高低低的建筑上下一阵起伏，没一会儿，居然就跑到了水寨的边缘处去。

我将人皮面具戴上。面目给揉成一团，提剑而起，快步追去，然而就在这个时候，那洛飞雨却是大声喊叫了起来。

她这一叫不要紧，那仿佛沉睡过去的水寨陡然热闹了起来，无数的火光亮起，还没有等我反应过来，强弓劲弩，悄无声息地就朝着我这里射来。

利箭飞快，一直到了我身边，方才有风声传来。

飕、飕、飕……

利箭在我的身边飞速穿过。从屋檐上、巷道里和大街上射了出来，有的刁钻，有的密集，却是将我弄成了众矢之的。

为了避免耗损过重，我不得不落下屋顶，从小巷子里飞速奔走。

随着弓箭一起出来的，是那些寄身于水寨之中的强者。

能够居住在慈航别院里面的男子，普遍都是有一技之长的，同样是以女性为主的修行宗门，魅族一门之中的男性叫做山门护法，而慈航别院这里自然也是有类似的存在，我刚刚落地，立刻有劲风从四面八方，朝着我扑将而来。

我手持利刃，挥手即杀人。然而这慈航别院虽然行事并不地道，但并非邪门邪派，我唯有克制住心中杀戮的欲望，并不敢造就杀戮。

我这里束手束脚，然而那些从黑暗中窜出来的家伙却是毫不留情，蜂拥而至，手中的刀、剑、长枪和匕首，一股脑儿地朝着我的身上招呼过来。

我并不与这些人硬拼，利用这水寨复杂的地形，上蹿下跳，将这些人给甩开去。

人在屋上屋下纵横。有人追得上，有人追不上，奔了一会儿，跟在我身后的那十几人，就算是这水寨之中最强的一批了。

这些家伙，对慈航别院的感情最深，奋力追杀而来，甩也甩不掉，我心中烦闷，猛然回头。一剑斩落过去。

这一剑并无劲道，只有气息。

这气息，是三气合一，重在势，而不在形。

能够从水寨之中一直跟着我追到边缘处的家伙，绝对能够感受到这长剑之中蕴含的恐怖气息，当剑停下来时，大部分人都下意识地站定了，不敢向前。

之所以说是大部分人，是因为还有一部分人觉得自己人多势众，天塌下来还有个高儿的顶着，于是马不停蹄，冲到了我的跟前来。

总共四个。被我一个一脚，行云流水、利落无比地踹翻倒地。

迅雷不及掩耳之势。

最后一个冲到我跟前来的，被我一剑挑飞长刀，没等他有半点儿反应，饮血寒光剑就架在了他的脖子上。

这是一个二十来岁的小年轻，渔夫打扮，身上还有浓浓的鱼腥味。

不过别看他年轻，刚才追得最凶的，也就是他。

不过再凶悍的人，当长剑架在脖子上的时候，总是会恢复冷静的，特别是像饮血寒光剑这般的魔兵，上面传来宛如活物一般的气息蠕动，以及一明一黯的血光，将他给吓得笔直站立，一身冷汗就刷一下冒了出来。

众人停住了，而我则一字一句地说道：“私人事务，谁若是要命，就最好别插手。”

沉默！

围在我身边的一众人等，皆以沉默来对待，显然是心有不服，我嘿然笑了一声，不理睬这些人的心思，而是再次申明道：“我脾气不好，没有下一次了。”

说罢，我将刚才那小年轻给一把推开，越过那屋顶，朝着水寨的边缘奔去。

我一动身，立刻有人再次行动了，不过比起刚才来说，数量却少了许多，而且很多人都不敢再靠近，风中传来这些人焦急的声音：“快去找舵爷来，这人太凶了。”

近战不敢，然而对方的弓弩却并未停歇，那利箭飕飕，朝着我这边射来，间杂着一两根那雷符火箭，威力直接能够将一间屋子给轰塌了去。

我对于这利箭，一开始倒也有些忌讳，然而瞧见那落千尘越跑越远，煮熟了的鸭子都飞了，顿时就是一阵心头发怒，不再管别的，箭步向前，冲出了水寨，朝着前方冲去。

落千尘和洛飞雨，两人夺命狂奔，又几乎无人阻拦，本来应该占据上风，然而我发足狂奔之下，两者之间的距离却越来越缩短了。

神行百步，缩地成寸，这并不是太过于复杂的手段，只要到了一定的境界，都是能够领悟的。

两者之间的距离，越来越近了，却瞧见那洛飞雨推了落千尘一般，接着回转过身来，将我给拦了住。

这女子，凶悍！

早在她第一次出现在我视野之中的时候，我就有了这么一个印象，十几岁的幼龄，便能够从一字剑的手中抢夺去那把秀女剑，这样的修行天赋，当真是让人高山仰止，叹服不已。

我停下了脚步，望着不远处的她，寒声说道：“洛飞雨，你可知道你这家叔落千尘是个什么样的人？”

洛飞雨哼声说道：“民不举官不究，你有什么理由抓人？”

我眯着眼睛说道：“褻渎幼童，天理不容，而且我抓他，还为了另外一件事情，那就是他在不久之前，曾经杀害过我的手下。”

“啊？”

洛飞雨有些意外，然而她既然决定偏袒，自然是一条路走到黑，于是她咬着牙，扬起手中的秀女剑，毅然说道：“你以后若是见他，将他一刀给活剐了，我也绝不拦你，但是今天不行！”

我一步一步上前，疑问道：“为什么，给我一个理由！”

洛飞雨紧紧抓着手中的剑，使劲儿摇头道：“你不要再过来了，再过来，我可就真的动手了！”

尽管对方这般威胁，然而我却并没有停止先前的脚步，而当我靠近洛飞雨十米的距离时，一道急促的劲风，陡然出现在了我的身前来。

飞剑，是飞剑！

我将饮血寒光剑横了过来，挡在胸口，那急速而来的飞剑与剑身相撞，一股巨大的力量朝着我的身上推来。

我双脚抓地，稳稳地站住，而那从洛飞雨手中脱离的秀女剑却向上一挑，朝着我的咽喉这儿划去。

这是想要人命了啊？

我心中一跳，朝着后面退了两步，那飞剑便倏然而起，宛如一条高速飞舞的游鱼，从四面八方的虚空之处腾起，带着那股犀利无比的锋寒，朝着我的周身要害刺来。

一时间，锋芒闪耀，气势如虹。

好一招飞剑如雨。

对方快，越来越快，然而我却是稳住了身形，然后站定在了原地，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平平举起，一动不动，而唯有在那飞剑临体的时候，方才倏然而动，与之交击。

叮、叮、叮……

秀女剑与饮血寒光剑叮叮当当的撞击声，宛如大珠小珠落玉盘，清脆而悦耳，然而每一击下来，在远处的洛飞雨脸色都为之一黯。

此女的手段走的是轻灵飘逸，若是论起硬实力的话，跟我相比，到底还是有一段距离。

然而我与洛飞雨的拼斗，却引起了身后那一帮追兵的震惊。

要晓得，这世界上的修行者说多不多，说少不少，但是真正有见过飞剑的，却是屈指可数，有且只有一少部分人能够得闻。

现如今，这传说中的玩意出现在眼前，怎么叫人不惊讶？

更让人觉得诧异的是，那使飞剑的小妞，使劲浑身解数，居然没有破开刚才自己追逐的那个家伙的防御，甚至还在步步后退，如此想起来，这些人的脸上更是一片惨白。

有飞剑的战斗，无比绚丽，然而也仅此而已。

倘若是一般人，在这般暴风骤雨的攻击下，还未打，就几乎没有什么还手之力，只有任人宰割了，然而我却显得游刃有余，一边挡剑，一边前行。

即便对方可以拉开距离，我与洛飞雨也是越来越近。

十米、八米，五米……

一直显得无比平静的我陡然出剑，那饮血寒光剑刺向了空处，看似没有半点儿卵用，然而原先那漫天乱舞的秀女剑却在此刻，停止了所有的攻击，静静地躺在了比它宽阔一倍的饮血寒光剑上。

两者剑尖相黏。

洛飞雨眉头紧锁，双手掐着剑诀，试图将这剑给召回，结果无论她如何驱使，那秀女剑都一动不动，宛如生根了一般。

御剑无效，洛飞雨倒也硬气，一个箭步冲到我的跟前来，双手陡然一分，却是想要来抓那剑柄。

我故意伸在她的面前，就是要等她上钩，哪里能够让她夺回去，当下也是将长剑收回，朝着这个女子单手抓去。

没有那秀女剑，这女子的威胁就少了一大半。

然而就在我五指微张，反扣而出的时候，对方的身影却是陡然一阵恍惚，我的手穿过了对方的身体，居然毫不受力。

眼看着洛飞雨即将拿回自己的秀女剑，我当下也是将劲气集聚，手掌在虚空之中猛然一捞，一把就将这女人的脖子给抓住，将她按倒在了地上，冷笑着说道：“些许小术，还敢在我面前班门弄斧？”

被我按倒在地上的洛飞雨丝毫不惊慌，反而是咧嘴一笑，淡然说道：“真的么？”

话音刚落，我突然感觉手掌颇痒，低头一看，却见按住洛飞雨的手掌之上，居然爬满了密密麻麻的黑色小虫子。

第二十五章 黑手私放洛飞雨

这一堆堆的小虫子有点儿像是黑色的臭虫，外面是甲壳，分泌着黏糊糊的液体，像胶水一般，不臭。反而有一点儿檀香的气味。

这些虫子凶得很，张嘴就咬。

丁点儿大的口器，咬合力巨大，纷纷刺破我的皮肤，疼痛就像开水一般，陡然扩散开来，整个手都有些发麻了。

而就在这个时候，那洛飞雨手掌一翻，朝着我的胸口戳来。

我用饮血寒光剑将她的手掌给压在高耸的胸口，浑然不顾那满身乱爬的虫子，嘿然笑道：“小姑娘，你根骨奇佳。是个修行的好底子，何必走那旁门左道，变成这般模样呢？”

洛飞雨雪白的脖子被我紧紧掐着，趁机袭击的手掌也给饮血寒光剑给压在胸口，挣扎不得，不过她却并不妥协。

盯着我，她咬牙说道：“为什么？”

我凝望着她雪白的皮肤里面，不断爬出来的黑色甲虫，缓声问道：“什么为什么，你想知道什么？是在问那飞剑为何失去了你的控制，还是问我为何会不怕这虫子吞噬？”

洛飞雨心有不甘地说道：“都有！”

我瞧见落千尘已然冲进了海天佛国的三千广厦之中，却也不急了，耐心解释道：“飞剑的驱动原理，说是咒诀，其实是在于你跟剑灵的联络。是炁，是意识。这些才是你能够随心所欲的根本原因，而我刚才所作的，就是观察，然后掌控炁场，再切断你跟它之间的联系——就这么简单！”

“简单？”

洛飞雨被我死死掐住脖子，说话的气息却并不急促，而是沉声说道：“你说的容易，这世间能够脱离法阵而掌握炁场的人，能有几个？”

我耸了耸肩膀，平静地说道：“碰巧。我就是其中之一！”

洛飞雨凝视着我，好一会儿，方才叹声说道：“我之前见你的时候，你还没有那么让人绝望。这些年来，你到底是经历过了什么，竟然会变得这般强大？”

我嘿嘿一笑，点头说道：“好吧，我可以把这个当成是对我的夸奖么？”

洛飞雨继续说道：“难怪我外公最近在感叹，说万万没想到的一件事情，就是他最终的对手。极有可能是你——这是他用东极观星术推导出来的结果，有八成以上的准确率。”

我没有理会她的夸赞，而是望着那些已经爬到了我肩膀上面的虫子说道：“你或许并不这么认为，在你的眼里，你的虫子，或许就足以将我给灭了，对吧？”

洛飞雨的笑容陡然间变得无比甜美起来：“对，你错就错在太有自信了——给我倒下！”

这话儿说完，她整个人居然在一瞬间化作一大团的散沙，从我的掌控中消失了去。

而就在洛飞雨刚才躺着的地方，则有无数的黑色虫子翻滚着，将我整个人都给笼罩了住，似乎想要将我活活吞噬。

来势汹汹。然而我早有准备。

在洛飞雨开动的一瞬间，我一记魔威拍出，浑身罡气一抖，那些附着在我身上的黑色虫子顿时就晕头转向，纷纷落下，宛如米粒一般，再无动静，而我却在同一时间开启了临仙遣策，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在一瞬间疯狂转动。

真实之眼。

洛飞雨在刹那间消失无踪，然而那仅仅只是目力所不能及的地方，真正的高手从来都不单纯只靠视线来捕捉敌人。

我感受到了一股气，一股游荡不休的气息，朝着远处飞速遁去。

她并不伤人之意，只不过是想要逃脱我的控制。

对于她来说，此刻的我，已经不再是她能够对付的了，这女人慧心通达，最是知道分寸，一旦事有不妥，就不会拖泥带水，果断得很。

这样的人，若是对手，当很是难缠得很。

然而既然是在我的眼皮子底下，我又如何能够让她从我的手里离开，当下也是罡步晃动，人似鬼魅一般，快速贴近，然后朝着虚空之中一抓，硬生生地将洛飞雨拽了出来，再一次把她给按到在地。

这一次的洛飞雨再无依仗，满脸都是惊讶：“怎么可能，你怎么可以抓得到我？”

我这一回可是用上了炼妖壶观术，因为我发现了一件事情，那就是这女子的身上，必定是种着了那种古怪的虫子，使得她能够有超乎常人的手段。

炼妖壶观术，这手段被我修至大成之境，拿捏这黑色虫子，倒也不在话下。

我没有理会洛飞雨的惊讶，将她控制住了之后，开口问道：“告诉我，为什么一定要护住落千尘？别跟我扯他是你小叔之类的话语，我知道，那个人渣，在你眼里没有那么重要！”

洛飞雨紧咬银牙，一副慷慨就义的模样，就是不肯妥协。

我能够感受到对方的身体在不断发抖，却并不是因为害怕，这使得我的心中一动，突然笑了：“看起来，你是准备自己硬扛咯？”

洛飞雨没有理我，不再说话。

她的身子更抖了。

我用极为和缓的语气，一字一句地说道：“你这是在逼我杀了你啊……”

洛飞雨咬着牙齿，愤然说道：“你要杀便杀，要剐便剐，既然技不如人，落在你的手上，我也是认栽了，来吧！”

她越是慷慨决绝，我的笑容越盛，掐住她脖子的手突然一滑，移到了她饱满的胸脯上方，轻轻勾了一下对方花如凝脂的皮肤，感受到这女子的浑身一颤，心中更是安定。

我故意模仿起落千尘那狗日猥琐的笑容来，对她说道：“这么让你死，实在是太可惜了？瞧你这反应，应该还是没有尝过最为美妙的男女之事吧，不如这样，我做件好事，让你在临死之前，好好享受一下，日后下了黄泉，回想起来，也是不留遗憾，你说对吧？”

不知道是我这笑容太过于猥琐，还是洛飞雨的身体实在是太过于敏感，当我的手掌往下面抚摸的时候，她的身子绷得停止，雪白的脸顿时急得通红，冲着我呸道：“没想到你居然是这么恶心的家伙。”

我冷哼道：“我再恶心，总比不过落千尘——至少你是年满十八了。”

洛飞雨试图反抗，结果被我牢牢压住，挣脱不得，憋着脸喝

道：“你若是敢动我，我现在立刻就去死！”

我盯着她的眼睛说道：“你若是告诉我刚才的问题，或许会有一线生机呢？”

我是循循善诱，然而洛飞雨却咬牙顶住了，就是不肯妥协，我突然叹了一口气，对她说道：“你其实并不仅仅只是过来救尚晴天母亲的，跟你一起来的，其实另有其人，对吧？”

被我一语道破，那洛飞雨满脸惊讶，瞧见她的反应，我继续说道：“那个人，应该是弥勒吧？”

洛飞雨震惊无比，脱口而出道：“你怎么知道的？”

我自然不知道，不过想起对方的来历，又想起她宁愿受辱致死，也不愿意出卖对方，想来必然是大人物。

那么是什么大人物呢？

想来想去，像这样的场合，估计最近越来越活跃的弥勒，应该是不会错过吧？

没想到我这么一蒙，居然还猜对了。

瞧见洛飞雨那惊慌失措的眼神，我便知道终于榨出了我所想要的东西，而弥勒既然出现在此处，那么落千尘就不再是我的第一目标了。

对于我来说，那弥勒，方才是我一生的宿敌。

而落千尘，他算个屁？

得晓答案的我便没有再继续为难洛飞雨的意思，下意识地瞧了一眼她胸口那鼓鼓囊囊、近乎浑圆一般的巨乳，我舔了舔嘴唇，想着倘若掐一把，不知道是什么样的感受。

然而这念头我最终还是中止了，我既然这般厌恶落千尘，自然不可能去做如他人品那般低劣的人。

即便诱惑是如此的大。

真大！

收起歹心，我一掌拍在了对方的小腹处，将其气海震溃，然后起身，平静地说道：“你别紧张，我没有废去你的修为，只不过让你最近这段时间里，提不起气来而已。这里是我和弥勒的战场，至于你，别在这里助纣为虐了，看在依韵公子的面子上，我饶了你，不过下一次倘若

是再见到你，我是不会客气的。”

洛飞雨和弥勒一同出现，唯一的可能，就是她已经加入了邪灵教。

与依韵公子这种出淤泥而不染的家伙不同，她现在已经是一屁股屎了，我之所以放她，正如我所说，纯粹是看在依韵公子的面子。

可惜了.....

我站起身来，洛飞雨身子一扭，化作一团黑色云雾，下一刻，却是出现在了十几米外的地方，秀女剑也落在了她的手上。

她远远地盯着我好一会儿，然后一句话都不说，就转身离开了。

气海被破，居然还能这般行动，看来她除了修为，还有别的手段啊.....

我没有再理会她，而是朝着慈航别院的方向快步走去，然而当我走到殿门之前来时，却有一人踉踉跄跄地冲了出来，瞧见了，大叫一声“志程”，竟然扑倒在了我的怀里。

我低头一看，却见这个满身是血的老头儿，居然是我茅山的执礼长老，雒洋。

第二十六章 酒里有毒

我一摸脸，这才发现刚才真气震虫的时候，那人皮面具却是已经脱落。

雒洋长老瞧见我在这儿，顿时就大为激动，然而刚刚冲到我的怀中。双脚却突然一软，栽倒在地，我赶忙上前，一把将他给扶住，望着浑身发软，满是鲜血的执礼长老雒洋，焦急地问道：“雒长老，雒长老，你怎么了？”

倘若是别人，我或许并不会如此焦急，而这位雒长老可是当初师父入关的时候，告诉我十大长老里面。少数值得信任的长辈。

这样的长辈若是死在这里，只怕那茅山恐怕就更是浑浊不清了。

我心中焦急，然而雒洋长老，却只来得及说了一句话：“酒、酒里有毒……”

什么，屎里有毒？

哦，错了，酒里有毒？

我瞧见翻倒在地，不再动弹的雒洋长老，心中大恸，手指在他的鼻间一摸，人还有气息，脉搏也还算正常，就是有一股力量盘旋在他的脑中神池，让他不得清明。

看起来，应该是要不了他的性命。而只是让他昏沉而睡。

酒里有毒，说的自然是那让无数人之为期待的万红一窟酒，这玩意的酿造原料和过程，听之都让人惊讶，换做是我，是绝对不敢尝上一口的，不过天下间的修行者，又有几人能够有我这般的经历和定力。

美酒在前，贪杯也是正常。

却不知道这酒里面，竟然有那能够让人昏迷不醒的毒药。

这药，是作为此间主人的慈航别院所为。还是那藏在暗处的弥勒在捣鬼呢，而这一切，跟洛飞雨拼死要保住的落千尘，又有着什么关系呢？

我满脑疑问，不再犹豫，一把将雒洋长老给扶了起来，将他给背在背上，然后大步朝着庙宇里走去。

走进宽敞的寺门，里面有一片大广场，左边的那一块广场灯火

通明。周遭摆放着各种台案和蒲团，却是那慈航别院召开无遮大会的地方。

这儿原本格外热闹，禅唱阵阵飘扬，然而当我赶到的时候，却是一片狼藉，与会的两百多号人里面，竟然躺到了大半，而没有倒下的那些人里面，则在高声争吵，来来往往，喧闹不已，哪里有半点儿佛家气度，一派仙修？

我缓步走过广场。一路上不断瞧见有伏倒在地的家伙，有的早已昏迷，而有的则强忍着意志，试图保持清醒。

不过无论他们再如何坚持，却都逃不过闭上双眼的结果。

那毒药，太霸道了。

我一路走到了茅山的席位之中，瞧见这里除了几名真传弟子之外，话事人和水蛭长老都不见踪影，不知道是中了毒，还是金蝉脱壳离去。

当我将雒洋长老放在茅山的人群之中的时候，终于有人瞧见了仿佛置身事外的我。

“陈志程，你怎么进来的？”

说话的却是先前在山门拦住我的那个中年女尼，作为知客僧尼的她最大的优点就是记忆力超群，瞧见本来不该出现在无遮大会之上的我，居然堂而皇之地出现在会场，顿时就又是惊讶，又是疑虑。

我没有理会她，而是开始找寻起慈元阁的位置。

我之所以能够混入慈航别院的会场，都是托了慈元阁阁主方鸿谨的福，正是因为他的担当，我才能够有介入其中的资格。

人家把我当朋友，我不能不顾及他们的安危。

慈元阁虽然是新近崛起的门派，不过许是慈航别院想要借助它来扩展自己经济实力的缘故，所以被安排的位置，算是十分靠前，我眯着眼睛找了一下，却是很快就找到了。

与茅山一般，方鸿谨和几个大掌柜都昏倒在地，不省人事。

问话没有得到回答，那正在与人争吵的中年女尼突然转过枪口，冲着我大声喊道：“就是他，绝对是他！我们的千红一窟露里面，是绝对不会有毒的，众人昏倒在地，无遮大会被破坏，绝对是这个不速之客在捣鬼！”

听到这中年女尼的指责，那些并没有昏迷的各门各派中人，顿

时就回过神来，红着眼睛，纷纷将我给围住。

我依旧还是没有理会任何人，目光在人群之中搜寻，试图找到落千尘的下落。

然而我始终还是没有找到那家伙，因为还没有等到我耐心找寻，就有几个人将我给围住了，一脸戒备地望着我，愤然说道：“说，是不是你给我师父下了毒？”

我收回目光，望着围住我的这些家伙。

这七八十人里面，大部分人都并非一门之主，而都是些真传弟子或者二把手、三把手，一流的高手也不少，但是能够成为我真正对手的，却是一个都没有。

其实用不着多想，就能够明白，这些人之所以没有一起晕倒，最大的原因，极有可能是还没有来得及喝那万红一窟露。

或者没资格喝。

当然，倘若这些人一拥而上，想必也是一件极为麻烦的事情。

我想了想，决定把身份给亮出来，于是手往怀里摸去，将工作证件掏了出来，冲着围着我的所有人沉声说道：“国家宗教总局二司行动处，陈志程，在此办案，各位若是无事，还请让开。”

人在江湖，就绝对不会不知道宗教局。

因为从某一种意义上来说，这才是与修行者息息相关的职能部门，而托了许多好事者的福，我的这名字，也有无数人得以知晓。

黑手双城，不管是美誉，还是恶名，都能够给人予一种立竿见影的效果。

扬名立万，曾经是很多人所追求的。

陈志程，黑手双城！

这名头一亮出来，立刻镇住了相当的一部分人，这些家伙满脸诧异地望着我，一副“原来你就是黑手双城”的模样，不敢再多言，不过与此同时，还是有那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小年轻，一脸愤然地说道：“公门里面的人，也不能这么拿捏我们啊？”

我望着那一伙满脸不服的家伙，平静地说道：“我乃茅山大师兄，在场的许多门派，都与我有故，而身为国家职能部门，诸位觉得我会做出这般冒失的事情么？”

对呀，黑手双城的名头虽然凶，但绝对不是靠着阴谋诡计闯出来的。

他之所以让人恐惧，是因为死在他手下的，有无数臭名昭著的魔头。

树的影，人的命。

听到我的话语，大部分人都失去了敌意，甚至还有人挤到跟前来，冲着我喊道：“陈领导，你可要给我们做主啊，好端端的来赴会，结果变成这般模样，这可怎么办？”

有人一说，立刻群情激奋，而局势在瞬间逆转，大家都把我当成了能够主持公道的人在倾述。

我明白，之所以会有如此想过，却是因为我之前的名声在撑着。

不管怎么说，宗教局这份金子招牌，都代表着正义和官方。

我望着刚才那个血口喷人的中年女尼，她在形势逆转的情况下，下意识地有些惊慌，似乎想要朝着后面退缩，我哪里能够让她离开，穿过人群，来到她的面前，平静地说道：“出了这么大的事情，你们斋主呢？”

经得我的提醒，众人方才醒悟过来。

对啊，那个气势卓绝，堪比天下十大的静念师太人呢，出了这么大的事情，她到底跑到哪儿去了？

中年女尼低下头来，惊慌地说道：“斋主有事，跟几位江湖前辈在后面商量相关事宜呢……”

几位江湖前辈？

我回望了一下茅山的席位，想着估计话事人和徐长老，就是被邀请离去，密谋那背后的事情吧？

不过，这事儿为什么会这般的巧？

难不成里面有什么阴谋么？

我还在想着，而那七八十个幸存的各派弟子顿时就呱噪起来，愤然喊道：“有阴谋，一定有阴谋，你们慈航别院，是不是想要将我们这些人一网打尽，好让你们一家独大啊……”

群情汹涌，场面一时混乱不堪，这些人开始冲击起慈航别院的

那些个尼姑来，而就在这时，一声清越的声音，从慈航别院那一方响起：“都住手！”

我循声望去，却见一个与静念斋主有着一般气质的女尼，从人群之中缓步走出，来到众人面前，单手执礼道：“阿弥陀佛，贫尼静格，代替斋主师姐主持无遮法会，未曾想竟然出现这样的事情，十分抱歉。”

静格？

慈航别院的字辈里面，静字辈的人物都属于长老级别，而这些人普遍年纪偏大，能够修行出如此年轻模样的，想必修为也是极强的。

能够前来担当无遮法会的主持，自然是慈航别院长老之中的佼佼者。

此刻瞧见这人的气度，给人的感觉就极为不同。

这女尼一出现，现场顿时被她的气势所感染，为之一滞，许多大声吼叫的人，也下意识地闭上了嘴巴。

那静格的目光巡视了一圈，最终落到了我的脸上来，笑了笑，满脸歉意地说道：“刚才我们也在调查，初步估计，应该是万红一窟露的坛子里面，被人动了手脚。先生若是不介意的话，想请教一点，你是如何混进我海天佛国来的？”

第二十七章 天下第一剑阵

静格师太，一出场，就显得咄咄逼人，让人心头带刺。

她居然想要通过指责我，来缓解此刻的局势。这主人翁的精神实在是有些太过于旺盛了。

若是以前，我或许还会估计对茅山的负面影响而退让，但是在此刻这样的一副烂摊子里，我哪里理会她，冷冷一笑，指着周围躺倒在地这些人说道：“告诉我，这些人中的毒，到底是怎么回事？”

静格师太冷冷地说道：“不是跟你说了么，有人在坛中下了毒。这件事情，我一定会给江湖同道一个交代的，用不着外人指指点点。”

我扬起左手，对她说道：“我刚才进来的时候。瞧见我茅山的执礼长老仓皇逃出来，一身鲜血，身上有若干刀伤，请你告诉我，这又怎么解释？”

静格师太盯着我手上的鲜血，嘴角往上挑，冷冷笑道：“谁知道是不是你在自导自演，你们谁有被人追杀么？”

旁人纷纷摇头，显然是没有遇到这样的情况。

我瞧见静格师太得意的表情，一字一句地说道：“慈航别院确定能够控制住现在的局面么？”

静格师太傲然说道：“自然，我慈航别院延续千年，岂是能够任人撼动的？”

而她话音刚落，门口立刻涌来一群人，瞧见静格师太和我，却是围上了前来。指着我，对静格师太喊道：“静格长老，此人擅闯水寨，一路打杀，十分凶悍，我们都拦不住他……”

静格师太冷然一笑，扬声喊道：“好啊，装什么大义凛然，你定然跟那下毒者是一伙的，想要破坏我们慈航别院的复出大业；来人啊，布静斋明通剑阵。拿下此人！”

那小媳妇儿一般娇俏的尼姑霸气斐然，手一扬，天空之中顿时就有花瓣洒落而下，一股轻艳香气扑鼻而来。

虚空之中，无数细碎利剑陡然而生，化作千般变化，万般劲气，朝着我扑面而来。

在远处，有人下意识地抽着冷气，惊声尖叫道：“啊。这就是传

说中的静斋明通阵么，那可是需要八名拥有剑心通明的顶尖高手，方才能够成阵，号称十年磨剑、十年成阵、阵出则天下无敌的顶级剑阵？”

静格师太在剑光的深处冷冷笑道：“我慈航别院沉寂了大半个世纪，终于修出这天下第一剑阵，你既然妄图阻拦，便成为我慈航别院的祭旗之人吧！”

天下第一，剑阵！

无数劲气，化作锐利无比的尖刺扑面而来，在那一刻，我感觉仿佛整个天空都充满了那种无所不在的剑雨。

逃无可逃。

既然如此，那便无需再逃，既然你愚昧。想要拿我立威，那便让你瞧一瞧，我陈志程，茅山大师兄，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物！

剑出，迎风一剑。

唰！

一道剑光飞扬而起，将那万般风云平平斩断，无数攻击在这一瞬间都仿佛落空，强烈的飓风从剑中凭空而出，朝着四面八方吹拂而起，那种来自于地狱深渊的剑意，带着凛然的杀意，出现在了这空间之中。

剑收，漫天的剑光也随之收敛，八个面容艳丽、素衣僧袍的尼姑出现在了四周，层次不同，持剑而立。

九人持剑当场，而周遭的人则被这种气势给震得纷纷离散。

静格师太此刻却是跃到了一座殿宇的上方，居高临下地瞧着我，讶然说道：“想不到啊，区区一茅山大弟子，竟然会有这般的手段，如此说来，倒也不能说我慈航别院欺负人，杀鸡用了宰牛刀。”

对方的话语之中，有着浓浓的傲意，而这心态，则是那辉煌历史所沉淀下来的信心。

我持剑而立，目光并没有盯着那八个紧紧锁定着我的尼姑，而是凝视在了饮血寒光剑的剑尖之上。

天下第一剑阵！

好大的名头，这样的名头不仅是我，就连那饮血寒光剑感受到了，都有一种莫名其妙的兴奋，颤动不已。

天下第一，哈哈，好一个天下第一。

我感受着饮血寒光剑上传递而来的强烈战意，闭上了眼睛，耳畔突然传来了《小刀会序曲》里那隐隐的音乐声，整个人的血液在这一瞬间，突然就沸腾了起来。

好！

既然这是一个不用讲道理的世界，那我就要用我手中的长剑，来斩破一切，重新树立起属于我的规矩来。

战！

剑尖轻递，人似蛟龙，我朝着前方快步而走。

我一动，那静斋通明剑阵立刻也随之而动了起来，八把剑宛如一体，每个人都踩着最精确无比的脚步和方位，将我的气势给牢牢的控制住。

所谓剑阵，至关紧要的一点，并不是它有多华美和绚丽，而是在于沟通与配合。

一人计短，众人计长，这是最朴素的道理。

阵法依靠的从来都不是个人主义，而是用那让人根本难以招架的绵绵攻击和无法击破的防御，将对手给困死在其中。

北斗七星阵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法，是我从天山神池宫中取来的至宝羽麒麟，而静斋通明剑阵的方法，则是让构成剑阵的成员，全部都修炼至剑心通明的境界。

剑心通明是什么？

传说中的剑心通明，是先入情，然后绝于情，整个人脱离了情感乃至精神的舒服，进入了一种洞测世事的无上状态。

简单地说，达到剑心通明境界的人，与修炼临仙遣策一般，对于临战的把握，有超出世间的理解。

摒弃一切情感，用理智和本能来战斗。

这就是天下第一剑阵的终极奥义，它厉害的并不是剑阵本身，而是构成这剑阵的人。

叮、叮、叮.....

饮血寒光剑在拼斗了，它化作了一条蛟龙，上下翻腾，仿佛奔腾不休的黄河水，充满了最具侵略性的气息，一剑之下，并无任何力量敢与之硬撼，然而在那密密麻麻的剑网缠绕下，却是百炼钢化成了绕指

柔，一时之间，居然并未有任何效果。

长剑一直在当空飞舞，而双方越战越心惊。

我惊讶地是对方的配合已经到了了一种极致的境界，八人宛如一个整体，甚至比拥有羽麒麟的七剑还有厉害一个层次，无论我剑势有多凶猛，她们都能够将我给牢牢抵住。

而对方惊讶的，则是面前这个家伙，在静斋通明剑阵的缠绕下，不但没有落于下风，束手就擒，反而越战越勇，不断挑战剑阵的极限。

当双方的战斗达到白热化的时候，我突然一改前面大开大合的气势，谨守门户，剑势一下子就变得缓慢。

从至动到至静，我连一点儿过度的时间都没有，行云流水。

饮血寒光剑在我手上，还保持着先前那凶猛的态势，红光吞吐，颤动不休，发出嗡嗡的响声来。

然而我整个人却如同老僧入定一般，一动也不动。

强烈的差异感，让围住我的八人集体失神，不过对方在犹豫了两秒钟之后，毫不犹豫地朝我发动了进攻。

静若处子，动若脱兔。

处于进攻状态的静斋通明剑阵与防守之时，又有着极大的不同，那犀利状态，寻常人必将手忙脚乱，根本应付不过来，然而我却显得轻松无比，手中的剑虽然一直处于狂暴之中，但是我却越打越缓，每一剑，要不是为了格挡那致命一击，是绝对不会乱出的。

我越大越慢，然而那剑阵之中的八人，脸色却越来越严肃。

之所以严肃，是因为她们感受到了压力。

一股庞大的压力，这压力是从内而外，又从外而内激发而出的，它并非是炁场之上，而是来源于意志和精神之中。

是内心的恐惧。

倘若说先前狂暴的攻击是以力压人，那么此刻越发缓慢的剑势，则已然牵扯到了世界底层的规则之上。

这才是我三十年来修行学剑所领悟出来那最重要的东西。

天下有多大？

没有人知道，佛家说“一花一世界，一木一浮生”，道家说“一气

化三清，遂有欲界六天、色界十八天、无色界四天、四梵天、圣境四天，共计三十六层天”，而我们知道的地球，只不过是太阳系的第三颗行星，而太阳系不过是银河系的微末一尘埃，银河系外，还有数不胜数的河外星系。

天下有多大，在于我们知道的世界有多大。

对于井底之蛙来说，天下只有井口大。

我越来越慢，越来越慢，到了最后，居然停住了，连剑都懒得挥动起来，这情形让剑阵八人心中一阵滞碍，犹豫了一会儿，八把锋利无比的剑，从各个角度，带着最强烈的剑势，朝着我周身袭来。

全身要害，中一处则毙命。

这是静斋通明剑阵最厉害的一势了，是胜是败，在此一举。

就在这个时候，仿佛睡过去的我突然睁开了眼睛，平静地说了一句话：“这天下第一剑阵的名头，就在我手上破掉吧……”

唉！

我一声叹息，情绪里带着几分哀伤，而手中的剑则在这一刻，平平地挥了出去。

这一剑，如此平淡，仿佛小孩儿一般。

然而诸般气息狂涌而出，击在了虚空之处，却是有一道撕裂空间的力量在剑尖的方向陡然生起。

这力量连空间都能够撕裂，人间剑阵，又如何能挡？

破！

第二十八章 我不是开胃小菜

破！

那股撕扯空间的力量是如此的强横，从那剑尖之上陡然迸发出来，比我之前所有的气息凝聚，还要强横数十倍，就仿佛那炸药被底火给引爆。一瞬间冲突出来的时候一般。

轰！

空间都可撕裂，阵法焉能附存？

饮血寒光剑横扫，剑锋所指之处，无人得以幸存，八位剑心通明的尼姑但凡被指中，皆跌飞而去，即便是联合八人的气息和力量，也都抵御不了那一瞬间陡然升起的恐怖力量。

人力有时尽。

八人纷飞，朝着后方跌飞而去，落下地面的时候，每一人的口中皆有鲜血喷出，显然都是被这力量给震伤。

我一剑得手。生死掌控，然而却并没有顺势大开杀戮，反而是一剑绵延，将那力量给收住，剑尖不断击破虚空之中的节点，让这股陡然爆发的力量，在氤氲之中缓缓消散。

当漫天澎湃的力量消逝而去的那一刻，众人方才看得清楚场中的情形。

我站立着，而其余八人，皆扑于地下。

一招，仅仅只用了一招，便将这所谓天下第一的剑阵给破去了，八位慈航别院费尽了百年时间培育出来的剑心通明，都扑倒在地，无再战之气息。

这是什么情况？

围观的众人自然是震撼莫名。而对于这静斋通明剑阵最为了解的慈航别院中人，则是已经完全傻掉了。

正是因为了解，所以她们才知道凑齐这八个剑心通明的剑手得有多不容易，知道这剑阵完全发挥起来的所向披靡，知道剑阵之所以敢称天下第一的底气，知道……

她们什么都知道，就是不知道为何依之为长城的静斋通明剑阵为何会在我的手中给一举击破。

刚才还居高临下的静格师太脸色大变，激动得都有些结巴了：“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究竟用了什么妖法？”

我没有说话，而是朝着空处望了过去。

平静了几秒钟，我淡淡地说道：“弥勒。好戏看够了，你还不出来？”

随着我的话音落下，在广场的一个角落，走出了个带着青色面具的白衣僧人来，和缓地说道：“井底之蛙，所谓的天下，不过就只有眼中的一口井眼，而不知道天下到底有多大。陈兄，多日未见，真想不到没有天龙真火珠。你居然自己也能出来了。”

我愤然说道：“你还好意思说，当初将我给诓骗到里面去，卖尽苦力，结果你回头，转身就把我给卖了。”

这白衣僧人，却正是邪灵教的掌教元帅，小佛爷弥勒。

他缓步走上前来，与我一般，根本就不理会旁边的慈航别院，以及江湖群豪，而是与我笑着说道：“当日我费尽心思，去偷取五彩补天石，却不曾想这头汤竟然是给你吃了。如此至宝，大半的功效居然都被你吸收了，我拿到手的，只有那残羹冷炙。想了想，像你这般对手，不如就搁在地底，终此一生罢了，免得猛虎出笼，误我大事……”

我冷笑道：“可是我终究还是出来了，这一点，想必你很失望吧？”

那青色面具只是遮住了弥勒的上半张脸，嘴角处浮现出一抹邪魅的笑意，他平静地说道：“谈不上失望，只不过我与陈兄你惺惺相惜，若是有可能，真的不想成为敌人，刀兵相向。”

我突然也叹了口气：“这世间，有的东西是注定了的，比如你夺走了我的伙伴，然后把它变成这般模样的时候，我们就已经是敌人了。”

弥勒也叹气道：“造化，这便是造化。它是我所有计划的源头，没有它，我的一切抱负都会成功，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它比我的性命还要重要，所以，我不能把它还给你，抱歉。”

两人凝视一会儿，我突然笑了：“我突然想起了几千年前，周瑜曾经对诸葛说过一句话，叫做‘既生瑜，何生亮’，能够成为你的宿敌，我也很荣幸。”

弥勒点头说道：“是，天下间的英雄大拿之中，除了仁兄一个，无一人可入某家法眼。”

两人傲然相对，眼中虽然是惺惺相惜，然而杀气却在空气中不断弥漫。

只要是有机会，我们两人都会毫不犹豫地杀掉对方。

男人之间的感情，便是如此的奇妙。

弥勒仿佛是我最为熟悉的人，从某一种意义上来说，他比我师傅、小颜师妹、小白狐儿等人，更为重要。

朋友和亲人有很多，但是宿敌，只有一个。

我平静地举起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在那一刻，这柄饮尽无数高手血的魔兵，居然选择了沉默，宛如一柄最为普通的长剑一般，暗淡无光。

弥勒也伸出了手掌。

他的手掌之上，套着一层黑黝黝的鳞甲手套，这手套上面充斥着一股洪荒巨兽的气息，从威势上来看，并不如于饮血寒光剑。

或者说更甚。

就在我与弥勒两人相对，准备完成这宿命对决的时候，一句愤然的怒骂声陡然响了起来：“你这和尚又是从哪儿来的？”

说话者，却是刚才立于大殿之上的静格师太。

经过了这么长时间的适应，她终于相信了那天下第一剑阵被人一剑击破的事实，也知道慈航别院的自封，不过就是一个笑话，当她将这些给聚拢在一块儿来的时候，又瞧见了大摇大摆走出来的弥勒，心中自然有火。

慈航别院千年传承，曾经的辉煌养成了她们独特的气质，怎么可能容这些人放肆？

想来就来，想走就走，公共厕所么？

静格师太一出声，弥勒却突然笑了起来，对我拱手说道：“陈兄，刚才你面对这天下第一剑阵，虽说轻松无比，但也算是战了一场。我不愿意占你便宜，不如这样，你且稍歇，我与这位师太玩一玩，再与你相较。”

这话儿说完，他却是温文尔雅地朝着那静格师太拱了一下手，淡然说道：“请！”

请！

真正傲气者，从来不说任何挑衅的话儿，只是至道化简，简单的一个字，就能够解决一切。

静格师太刚才还在为己方的剑阵被破而心急如焚，然而此刻瞧见那和尚对着自己出言挑衅，心头不由得一阵火起，怒声喝道：“真当我慈航别院是任人拿捏的泥巴了是么？那好，今天就让我静格来扬名立万，告诉江湖上的朋友，我静格为何会不屑于与那劳什子天下十大为伍的原因！”

啊，好大的口气！

我在旁边眯眼瞧，虽然并不像让慈航别院与弥勒交手，但是听到这句话，还是下意识地一愣。

看得出来，慈航别院被故意地排除在了主流之外，心中一直有着芥蒂。

这怨气也延伸到了天下十大之上去。

不但慈航别院的斋主静念师太觉得自己应该能够入列，而且这名不见经传的静格师太，也是一般的想法。

然而天下十大，真的就那般好当么？

就我个人看来，这天下十大之中，除了牡丹江天仙宫的三绝真人是因为照顾地域分布而有些水分之外，其他的人，个个都是当世之间的最强者。

就算是三绝真人，他或许在临战拼斗之上不及其余之人，但是精通道术、萨满巫术和通灵术的他，只要有所准备的时间，也不是她静格师太所能够比拟的。

静格师太这么一说，我突然收起了为慈航别院思考的想法。

她刚才其实是在侮辱天下十大，而我师父正是天下十大之一，既然现在的人野心勃勃，觉得自己掉渣天，那就让她看一看，什么是真正的天。

天有多高，地有多厚，这一点，知道了，总比不知道的好。

我没有上前阻止，而静格师太则从虚空之中一摸，竟然抓出了一根连着万千金丝的拂尘来。

这拂尘就如同一只女鬼的头发，柔软而诡异。

拂尘无风自动，不断的蔓延，最长的居然延伸出三五米，不断晃动，仿佛拥有了生命一般。

而就在这个时候，远处的殿宇里突然传来了钟声，有几十名僧尼在念经禅唱——南无阿弥陀佛，南无观世音菩萨……

我侧耳一听，是金刚经！

有人在唱，整个空间之中，都回荡着这种让人心态安详的声音，而那金丝拂尘却随着这禅唱，越发的长，朝着四周开始蔓延。

有一束，居然还冒到了我的跟前来，试图挑衅我。

瞧见那游绕不定的金丝，我扬起了头来，眯眼看向了拂尘的主人。

静格师太与我冷峻的目光相对，下意识地回避了。

两线作战？

静格师太想了一下，还是放弃了这样的想法，既然这两人是死对头，自然不会相帮，那么先将一人拿下，方才是正理。

拿谁呢？

自然是这个对自己出言讥讽、根本看不起他的光头和尚。

她静格要证明，自己并不仅仅只是开胃小菜。

她一人，便能够终结那个狂妄的家伙，让所有人都大跌眼镜！

拂尘的气势在禅唱之中，攀升到了极致，而另外一人，则单手执佛礼，静静地站在那里，人畜无害。

杀！

第二十九章 做狗，就要有狗的觉悟

静格师太能够战得过弥勒么？

这话儿问起来，显然有些多余，不清楚底细的人或许觉得在慈航别院的主场之上，自信满满的静格师太胜算或许会更大一些，然而无论是我。还是弥勒，都能够明白一点，那就是这静格师太，不过是开胃小菜而已。

不管是对我，还是对弥勒，静格师太都还是欠了一些火候。

这个世界上，很多修行者或许因为年龄的问题，对于这个世界的感知和经历会多一些，也厉害一些，但并不绝对。

并不是年龄大，就能够横行无忌的，它对于某些人并不适合。比如我们。

然而这些，静格师太却并不这么认为。

她一往无前地冲了过去。

能够敢于轻蔑那天下十大，静格师太自然有着一身傲人的本事，那拂尘一处，漫天都是金色丝线。

这些金线丝丝缕缕，遮蔽天空，将整个广场都给笼罩住，接着在一瞬间集中在了弥勒的身上。

当时的场面绚丽之极，就仿佛烟花在一刹那间绚烂，紧接着又倏然收起，最终融于一点，而那个点，则就是一直纹丝不动的弥勒。

她能够战胜那个光头么？

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充满了期待，只有我的心一直提在了半空之中。

就在弥勒即将被刺成无数漏洞的时候，他终于动了。

向前。轻轻拍出一掌。

这掌，是法印，持莲花生大士六道金刚咒，内缚印！

砰！

无数根的金丝，每一根都能够杀人，万千刺来的金属丝线凝聚成一片，却在弥勒的这一掌之间，变得无比的温柔，化作了情人的轻拂。

拂尘柔和地拂过弥勒的全身，却没有一点儿杀伤力。

怎么可能？

静格师太双眼睁大，那以置信地望着百炼钢化作绕指柔。那能够将人给绞成碎肉的拂尘金丝却是化作了情侣之间的骚弄，她顿时就一股怒火升腾而起，右手一转，将那万丈红尘一举扭转。

动！

源头处一阵绞杀，那柔软无比的金丝在瞬间就被灌注了恐怖的力量。

静格师太将一甲子的修为疯狂灌入，那金丝在瞬间又重现杀机，那个被包围在金丝之中的男子在一瞬间，就化作了虚无。

死了么？

静格师太难以置信地望着拂尘的尽头，那个难缠的家伙，难道就这般一动也不动地死去了？

就在她惊诧之时。身后突然传来了一股巨大的力量，如电而来。

静格师太凭着本能回避，刚刚偏出一个身位，立刻有一股劲风抓来，人连退了好几步，方才脱离那掌控，没想到刚刚一安定下来，那攻击却如影随形，让她没有一刻得以安宁。

一直在交手七八个回合之后，静格师太终于发现这个袭击自己的人，却是刚才消失不见的光头男子。

好恐怖的速度！

两人都是当世间最顶尖的高手，身形似电，在广场之中交手。化作了两道幻影。

他们以快打快，在寻常人等看来，却仿佛消失了一般。

旁人看不出什么门道，但是在我看来，那弥勒的快，是一种压制的快，而静格师太则是一种处于临界线边缘的快。

时间越久，静格师太就越处于崩溃边缘。

而弥勒却并没有用出全力。

在我看来，两者之间的差异实在是太大了，弥勒无论是在境界，还是在修为，以及眼光，都已经远远地超出了静格师太许多，而那尼姑，却还在做着自己与天下十大相差不远的美梦。

相差不远么？

战斗还在继续，而突然之间，我却感觉应该快要结束了。

在此之前，并无任何征兆，之所以有这种感觉，是因为我之前破去那静斋通明剑阵，所用的时间与此刻是一般的。

想到这里，我心头震撼，那个家伙，难道就有这么恐怖的强迫症么？

就在我心中猜疑的时候，两个宛如鬼魅的身影陡然一停，戴着青色面具的弥勒倏然出现在了静格师太的身前，一双鳞手抓在了她的双手之上，那拂尘竟然被轻易地抛开，紧接着他一脚，踹在了那静格师太的胸口。

砰！

这一声听得我都是心口一疼，而静格师太的脸色也在这一脚之后，变得无比惨白，七窍之中，皆有鲜血流出。

这时间，与我刚才破阵的时间一模一样。

一秒不多，一秒不少。

强迫症！

静格师太完败，在自己的主场之上，在无数禅唱的加持之中，被眼前这个光头男子用刚才一般的时间给战胜，这种事儿对她来说，无疑是一种强烈的羞辱，她紧咬银牙，对这个抓着自己的男子厉声吼道：“来呀，有本事你就杀死我！”

这是在耍狠，然而她终究不知道自己耍狠的对象，从来都不是一个心有顾忌的人。

青色面具下面的那嘴轻轻一裂，露出好看的笑容来：“固所愿也，不敢请耳。”

弥勒会害怕杀人么？

非也！

一只穿着鳞甲皮套的手朝着静格师太那雪白的脖颈上摸了过去，只要是一抓实，他就会毫不犹豫地拧下这女人的头颅，就如同拧下一只小鸡的脖子一般。

作为邪灵教的掌教元帅，区区一个慈航别院的长老，跟一只小鸡，其实没有任何分别。

不过一把剑，出现在了弥勒伸出的手掌之中，将他的这一击给拦住了。

轻挑，回击，蓄谋已久的我在这千钧一发之机，挤入了两人之间，将那静格师太从弥勒的手中救了出来。

我连步后退，一边抓住了那静格师太的手，一边则举起手中长剑，平静地说道：“你既然胜了，又何必取她性命？”

弥勒十分有风度，并没有趁机追杀，而是抱着胳膊说道：“这世间人，从来都不知感恩，能多杀几个，就多少几个。”

他杀人的借口，竟然如此简单？

然而就在此时，那个被我救出来的静格师太却拼命地将自己的手，从我的掌心之中拽出，一边拽，一边喊道：“你这个臭男人，放开，快给我放开！”

弥勒耸了耸肩膀，不置可否地笑道：“你看，是否后悔了？”

我放开静格师太的手，捏了捏，有些疑惑这尼姑的岁数到底有多大，怎么摸着有一种小姑娘皮肤的细腻。

面对着弥勒的嘲讽，我平静地说道：“并没有。任何人，都有自由生活在这片苍穹之下的权力，我或许并不喜欢她，但是我会尊重她生存的权力，因为这是上天赐予的，而不是由我来决定的。”

弥勒捏了捏手，感受了一下刚才我饮血寒光剑斩在他手上的劲道，微笑道：“你果然厉害许多。事实上，你不觉得，到了我们这个境界，一定程度上，不就是天，不就是神了么？”

我摇头，平静地说道：“我并不这么认为，人便是人，我便是我，若是对上苍都没有了敬畏之心，我相信你我都会死得很快。”

弥勒一步跨前，厉声喝道：“蚩尤！”

我心中一跳，手中的魔剑紧紧相握，沉声说道：“你在说什么，我听不懂！”

弥勒双手下垂，一字一句地说道：“这些年来，左使最为遗憾的事情，就是当初在那山洞之中，并未识得你的本尊，将你放跑，甚至让茅山把你给收入囊中。好好的一匹野狼，却偏偏驯化成了看家狗。然而，魔就是魔，要是没有一颗狂野和睥睨天下的心，你活在这世间，又有什么卵用？”

在弥勒叫出“蚩尤”的那一刻，我有一种被人剥光衣服的感觉，

然而听到他的讥讽，我还是忍不住说道：“破坏一切，这就是你所谓的狂野之心？”

弥勒摇头，叹气道：“我很失望，没想到九黎共主，就是这么一个模样！”

我哼声道：“我就是我，谁也不是！”

弥勒眼珠子一转，却是回过神来，突然笑了，对我说道：“对了，对了，哈哈，我终于想明白了，你是陈志程，是你阻碍了蚩尤大人重返世间。若是能够将你给杀了，我就能够重见老祖宗了，哈哈！”

他疯狂大笑，而我则平静地说道：“你有本事杀我么？”

弥勒平静地举起了双手，对我说道：“当魔选择了屈服，就连它最信任的手下，都会选择背叛，你可知道那猴子为何会跟着我不？”

听到弥勒突然谈及胖妞，我心头一跳，问这是为何？

弥勒冷然笑道：“蚩尤座下，有七十二魔将，为保主平安，转世护翼，那猴子便是其中的护法之一，然而你最终选择了那些虚伪的带翅膀者，像狗一样屈服，它方才离开了你，成为我的属下……”

听到他这歪理邪说，我愤怒地吼道：“不，要不是你抢走了它，胖妞怎么可能背叛我？”

弥勒哈哈大笑道：“胖妞，哼哼，你既然甘愿当那走狗，就让你被自己最信任的魔将，给亲手毁灭了吧！而我，则将这腐朽千年的海天佛国，给一举沉没！”

他陡然举起了双手，往着虚空一抓，整个空间都为之一震。

无数殿宇，在这一刻轰然倒塌，天地颠倒。

而就在此时，我的身后，一股棍风朝着那后脑勺儿，狠命地砸落而来。

第三十章 匆匆那年

劲风扑背，根本用不着回头，我便知道这来者，却是我那自小一起相依为命的小猴子胖妞。

当然，与当年还可以蹲在我肩膀上的小猴子相比。此刻的胖妞完全就是大了十数倍，一个身高两米、浑身黑毛、熊腰虎背的金刚巨猿。

它手中不再是当年于墨晗大师给它特意打造的小棍子，而是一根用粗粝玄铁打造的长棍子。

这棍子没有别的特点，就是又粗、又长、又重。

这样的铁棍子，再配合着胖妞那双臂的千钧之力，战阵冲锋，那是所向披靡，而即便是一对一的战斗，它也能够一力降十会，横扫一切。

从暗处冲出，朝我扑来的胖妞面目赤红，上面不知道用什么涂料。勾勒出一张雷公脸，凶煞莫名。

它高高举起的铁棍，仿佛能够碾碎任何障碍。

面对着胖妞的攻击，我并没有第一时间硬顶上去，而是朝着旁边稍微地让了一下。

我这行动十分自然，胖妞虽然力狠，身子也敏捷，但是反应能力终究还是差我几分，与我擦肩而过，那棍子重重地砸在了广场之上的青砖石上。

轰隆！

一声巨响，顺着它棍尖的方向，竟然有一道巨大的裂缝生成，朝着前方的殿宇延伸而去。

那裂缝在很快的时间里裂开，最宽的地方达到了一两米的距离，而蔓延到殿宇的台阶下时。一股更为庞大的力量从地底陡然而起，直接将那庞大的殿宇给一分为二，诸般建筑都纷纷倒塌，化作一片废墟。

我一开始还在惊诧于胖妞的恐怖力量，随后终于发现了一件事情。

这裂开的地方，除了胖妞的重重一击之外，更大的原因，是因

为那地下一股庞大的力量在作怪。

人力，很难弄出这般动静来的。

我朝着后面退了两步，瞧见弥勒却并不与我交战，而是朝着海天佛国的深处越去。陡然心惊，大声喊道：“你到底做了什么？”

弥勒扬声大笑道：“陈志程，我与你交手的时机未到，且让我先将这海天佛国，给葬送了先！”

随着他的狂笑，那辉煌得宛如神迹的海天佛国，无数殿宇在这一场震动之中不断倒塌，我瞧得心惊胆战，厉声问道：“你是怎么做到的？”

弥勒得意地笑道：“很简单，任何的洞天福地。又或者说是虹膜泡沫，它都有一个奇点。找到这个奇点，将其摧毁，那么这所谓的洞天福地，就如同泡沫一般，轻松一戳，就破碎了——好玩吧？”

我看着周遭奔逃的人们，气得脸色发白，厉声喝道：“你这个畜生，这里的人，怎么办？”

弥勒已经飘然远去，声音遥遥传来：“自己看着办咯……”

与这声音一同传来的，是胖妞回身而来的一棒。

呼！

这一棒。又是擎天之力。

我心头气愤不已，想起弥勒刚才所说的要与静格师太交手，是为了让我与他的战斗变得公平，很有可能是在骗人的，他不过是在拖延时间而已。

他定然是在做了某种布置，就等着一举将这海天佛国给颠覆，为了怕我纠缠他，才故意挑了静格师太这么一个软柿子。

一想到这种可能，我的心中就愤怒得不行，感觉每一次遇到弥勒，自己的智商就余额不足。

每一次，都要被他耍么？

怒火在心头，我对这气势汹汹杀来的胖妞也没有什么好心情，一股杀戮之心在胸腔之中跳跃不休，当下也是陡然出剑，一把将这棍子给缠住。

铛！

一声响彻天地的震响，在我和胖妞的剑与棍之间出现，一股澎

湃的力量顺着饮血寒光剑，朝着我的手臂袭来，而我则硬咬着牙，将这铁棍子给陡然压在了地上，然后回过头来，瞧见一脸迷惘的静格师太，厉声喊道：“愣着干什么？帮我把这些晕倒的人，都给送出去啊！”

不知道是不是被我救了一回，又或者是明白过来缘由，那静格师太对于我的吩咐，居然毫不犹豫地执行了。

她叫来了身边的二十多个弟子，分一小半的人去各处通知。

而另外的人，则组织起这些没头苍蝇一般的各门派子弟，扶着那些晕倒的长辈，纷纷朝着山门跑去。

地底在震动，随时都有可能崩塌，而就在我分心与静格师太交流的一瞬间，胖妞却是又鼓起了劲儿来，翻身抽棍。

一棍朝天。

胖妞咄咄逼人，我瞧见四处轰鸣倒塌的殿宇和空间，没有迂回拖延的心思，而是与它正面相撞，硬生生地撞到了一起来。

就个头而言，胖妞比我还高一个头颅，而它更是传说中的通背猿猴，一双手臂之上，有千钧之力。

这个叫做天赋异禀。

之前有人瞧过胖妞之后，告诉我，这小猴子日后成长起来，双臂贯通，那力量天下间，也没有几人能挡。

力量就是力量，从来没有折损。

我当时并不以为意，只觉得是骗人，却不曾想这苦果，居然是让我自己给尝了。

嗡、嗡、嗡……

每一次的撞击，我都感觉到双臂酸软，那饮血寒光剑仿佛要被这粗粝铁棍子给砸成两段一般。

然而我却坚持住了。

之所以如此，倒也并不是全凭意志，而是我大成的巫体，使得我全身的精、气、神都凝聚为一体，混元无漏，面对着这样的巨力，也不会感觉到太多的吃力。

古时候的大巫，移山跨海、追日射月，拥有最强大的力量，在如云猛兽的洪荒时代，也执掌天下，便是凭着这强悍的身体。

那时候的巫体，也就是此时的魔体，可是与佛家金身一般的传

承。

当然，光凭着一副好身体，那是并不行的。

还得有一股桀骜不驯、旺盛不已的心。

有那战斗的热血。

弥勒嘲笑我是做狗的性子，却不知道，我心底里流淌的，是沸腾不休的热血。

越与胖妞相交，身上的痛苦越多，我的战意就是越发浓烈。

杀！

长剑在一秒钟之内，不知道挥出多少次，两件凶兵相撞的声音，离得稍微近一些的人都受不了，许多人听了一会儿，直接捂着耳朵，鲜血就从口鼻处往外面流了出来。

我丝毫没有因为这个家伙曾经是我儿时的同伴，就犹豫一下。

这般硬对硬的战斗，一直持续到场内最后的一个人撤出。

战到此刻，身体里仿佛安着小马达一般的胖妞终于感受到了一丝疲劳，那动作下意识地迟缓了一下。

就在这迟缓的一瞬间，我的重剑，将它给压在了地上。

两兵僵持，而我则死死压住胖妞，与它面面对，彼此都能够感受到对方的呼吸，到了此刻，我方才喘着粗气，一字一句地喝道：“胖妞，睁开你的眼睛，看着我！”

胖妞奋力反击，然而力量却终究被我给死死压制，不得不拿那双眼睛，死死地瞪着我。

它的眼里，充满了桀骜不驯的魔性，以及让人浑身冰寒的死气。

四目相对。

瞧见这一双充满了魔性的眼睛，我心中突然一酸。

我们有多多年没有这么对视过了。

再见的时候，两个从小相依为命度日的小伙伴儿，居然会生死相向，命运啊命运，你为何会这般折磨人？

如果再见不能红着眼，是否还能红着脸……

我们生死相搏，难道这就是宿命么？

胖妞，胖妞，胖妞！

你醒过来啊！

我是二蛋，我是那年那月那日在麻栗山中，与你在林中穿行的野小子啊……

啊……

我的眼睛不知不觉变得湿润，大滴大滴的泪水滴落在了胖妞的脸上，将它脸上那些白色的涂料给洗刷，而它的口中，也发出了拼到了极限之时，野兽的呐喊之声！

它就算是拼死，也不记得了我么？

我的心中，疼得仿佛马上就要死去，而就在这时，它的胸口处，却是有一道金光朝着我当胸扑来。

那虫子！

我在一瞬间想起了当初黄山龙蟒之时，趴在男孩剑妖头顶上啃噬的金色恶虫，下意识地朝后一跃，避开这陡然一击。

那虫子一击不成，陡然浮现在半空之中。

它身子舒展，让我瞧见真身，那是一条宛如桑蚕一般的虫子，背上有薄薄的蝉翼，身子一节一节的，呈现出纯粹的金色，而每一节身子的两侧，都有宛如眼球一般的黑点。

这一次，再见到它，给我的感觉更加恐怖了，有一种吞噬一切的惊悚。

金色恶虫悬浮在半空，背上的薄翼超频闪动，一双眼睛泛出了让人忍不住颤抖的光芒，仿佛下一刻就会将我给啃噬。

对，这是贪婪的光芒。

在它的眼中，我不过是一分可口的食物而已。

我感受到了莫大的威胁，深呼吸，长剑绕圈，仔细防备着，然而下一秒，那虫子居然消失不见了。

我的心中，则有强烈的警兆陡然而生。

不好！

我心中狂震，一记魔威发出，企图将这玩意给吓退，却不曾想头顶处一阵濡湿，脸的两侧，有十余根触角一把抓住，刺入皮肤之中，一种强烈的眩晕感，就从我的脑袋扩散而来。

在那一刻，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想到了黄山之上的南海剑妖。
那时的他，也是这般绝望吧？

第三十一章 清醒的胖妞，离去的护法

我双手抱头，奋力地将这包裹在我头上的金色恶虫往外面拔去。

结果这玩意就像是长在我头上的器官一般，我这边一使劲，那种钻心的疼痛，立刻就浮现在了我的脑海之中。久久萦绕，挥散不去。

痛！

我根本就拿它不下，因为每抓一下，就有一股将指尖插进眼睛里面的痛苦。

啊！

我疼得一脸冷汗，回头看向了胖妞，瞧见她一脸严肃地举起了手中的玄铁棍，一点一点地朝着天空举了起来。

它脸上的白色浆液，被我的泪水冲刷得一片模糊。

这使得它不再如先前那般凶恶。

我当时的心中不知道为什么，突然就是一软，想着或许这就是宿命，我死在胖妞的手上，或许就是命中注定的事。

这般想着。我竟然莫名其妙地放弃了抵抗，一心等死。

几秒钟之后，我突然感觉头顶上一轻，那金色恶虫突然腾空而起，宛如蜜蜂一般的嗡嗡声由近而远，而与此同时，我终于明白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我刚才之所以意志薄弱，恐怕都是那金色恶虫所作的鬼。

它不仅有着恐怖的速度和力量，而且还有能够让人心志软弱的精神攻击，让人沉浸在痛苦之中，无法自拔。

就连我这般坚定不移的人，都被它所迷惑，天地间还有几人，能是它对手？

这就是弥勒费尽心思养出来的虫子？

这就是他说比自己性命还重要的东西么。他为什么会一直培育这般凶戾的玩意？

我满心疑问，不过最大的疑问，则是这金色恶虫明明可以像吞噬南海剑妖一般，将我的脑子给吃掉，为什么会突然放弃呢？

我抬起头来，瞧见刚才准备一棒子砸下来的胖妞，此刻却出现

在了远处坍塌的殿宇之中。

金色恶虫宛如闪电一般，与它汇合，而它则在烟尘的尽头，回头望了我一眼。

这一眼，让我终生铭记。

因为我能够从它的眼神之中。读懂了一种意思，那就是它终于记起了我来。

胖妞不再是那个浑浑噩噩的凶猿，它恢复了记忆。

不知道为什么，这就是我当时的第一感觉。

然而恢复了记忆的胖妞，并没有与我相认，仅仅只是控制着金色恶虫，让它不再伤我，然后转身，消失在了烟尘之中，毫不犹豫。

我不知道它为何会突然清醒过来。也不知道它为何会理我而去。

站在原地，我摸着脸上粘稠的浆液，好一会儿，突然想起了弥勒临走之前，所说的话语。

做狗，就要有做狗的觉悟。

众叛亲离！

原来本是我魔将护法的胖妞，最终与我走上了不一样的道路，这并不是它丧失了记忆，而是因为它选择了更有尊严的活着。

我突然又想起了杨劫。

他当初出身的时候，也是与我一般异象纷呈，那是魔头降世，最终被我和依韵公子给合力退却，此刻回想起来。莫不是与胖妞一般的身份转世而来？

杨劫不止一次地说过，要做我的护法。

然而他最终选择了独自一人离开，通过茅山秘境，前往我所未知的世界去修行。

陈慎也是。

.....

记忆在那一瞬间，就仿佛陡然爆发出来一般，无数的线索纷呈而至，出现在我的面前，然而我的脑海里却一直回荡着弥勒的话语——做狗.....

我是狗么？

陶晋鸿是我的师父，我一身技艺都是源于他的教诲；李道子是我的恩人，我能活到今天，全部都是他的努力；王红旗是我的领导，此时此刻的我之所以位高权重，都是他的器重……

还有茅山、家人、亲人和所有我在意的情谊……

这些，都是束缚我作为狗的枷锁么？

我整个人都愣在了当场，然而就在这时，我突然感觉到脚下一阵晃动，双腿站立的地方望着两侧拉伸，一条裂缝迅速出现，并且越来越大。

天崩地裂！

我从混乱的思绪之中醒了过来，轻松一跃，便摆脱了陷入地缝之中的危险，站在那裂开的地缝边缘，我下意识地往下望去，却见几十米深的地方，竟然有翻滚的岩浆在鼓动，热力击发，疯狂不已。

人若是掉下去，绝对不会存活，而会变成一坨涮羊肉。

人是人，这个已经不再是我所需要考虑的东西，当务之急，是我得赶紧出去，要不然什么玩意儿，都是假的了。

我回过头来，瞧见这海天佛国漫长的围墙都已经垮掉，远处的水寨已经塌成一片，与之相连的海崖崩塌，而我们来时的那花舟码头，则挤满了人，那些飘逸非凡的花舟变得匆匆，搭载着人，匆匆离开这桃源之地。

洞天福地是珍贵的，然而所有的一切，与性命相比，却都显得那般的苍白。

弥勒这家伙，为什么要这般做呢？

毁掉慈航别院，对他有什么好处？

我实在是有些猜不透那家伙的心思，不过当务之急，还是得先离开这里，要不然小命不保，这般想着，死里逃生的我一个鲤鱼跃身，然后沿着废墟，朝外面跑去。

刚走几步，我却突然停下了脚步来。

余光处，我瞧见了一个家伙。

那家伙也瞧见了，两人四目相对，而对方的眼中，在一瞬间露出了极度的惊慌来。

再一次瞧见落千尘，我突然想明白了一件事情。

洛飞雨之所以死保落千尘，并非因为这畜生是她的小叔那般简单，而是因为落千尘他不仅仅是一个医生，而且还是一个顶级的制毒高手。

他制作的毒药，无色无味，有着强烈的欺骗性。

他出现在这里，或许并非是慈航别院的主动找寻，更有可能是弥勒的计划之一。

他刚才匆匆前往这儿，恐怕就是要迷倒这里的那些重要人物吧？

想到这里，我没有一点儿犹豫，拔腿就朝着他奔去。

落千尘瞧见我居然放弃了逃生，而朝着他的方向扑来，顿时就大惊失色，脚尖一蹬，人就朝着那不断坍塌的庙宇退了回去。

他想通过这崩坏的世界，让我知难而退。

毕竟，这世界上，有勇气与人同归于尽的人，实在是少之又少，他这般做，是在赌我并不是那样的一个人。

千金之躯，不坐垂堂。

然而他终究还是赌错了。

正如我以前对话事人所说的一般，我要杀的人，就算是逃到了天涯海角，就算是有诸神护翼，他也得死。

不死不休！

落千尘是知道我的实力的，先前他与落千尘拉开我那么长的距离，结果在短时间内就被追赶上了，这一回，在没有人保护的情况下，我想要抓到他，那是分分钟的事情。

想明白这一点，他便打定了主意，哪里危险，他便往哪里钻。

很快，他就扑进了废墟的烟尘之中去。

落千尘用针，之所以如此，除了跟他的职业有关系之外，还有一点，那就是他走的路子，是轻灵飘逸的那种。

这家伙的轻身法门，比我所见过的大部分人都要厉害。

当初我觉得鬼鬼就算是十分不错了，然而跟落千尘比起来，终究还是欠了那么几分诡异和邪魅。

落千尘在不断坍塌倒地的佛国之中穿梭，而我则在他后面紧紧跟随者。

舍生忘死，如影随形。

两个人，就像两道闪电，这样的奔跑之中，无数的危险降临，哪怕是晚上一秒，就极有可能被砖石给压倒在了下方，活不下来。

然而我们终究还是没有死去。

耐力，在落千尘的身上，一点儿、一点儿地消失，而我却跟得越发地近了。

最终，在一座巨大的观音像前，他停住了脚步。

一脸悲愤的他转过身来，对我愤然喊道：“为什么，我跟你到底有什么仇什么怨，你竟然会这般穷追不舍？”

我伸出手来，连气都不喘，平静地说道：“把解药交出来。”

落千尘的手往胸口一摸，随后朝着我掷了过来：“解药给你，接着，赶紧给我滚蛋！”

他口中这般说着，然而朝着我扑面而来的，却是一蓬墨绿色的毒砂。

这些毒砂之上，充斥着浓郁的腥气，不用检验，就能够感受到上面那剧烈的毒性。

事出突然，我甚至都没有闪避的动作。

然而就在落千尘满心的期待之中，这些墨绿色毒砂在临近我的一瞬间，自动朝着两边分散开去。

劲气外放。

落千尘的脸上满是恐惧，而我则在下一秒，出现在了她的面前，一把掐住了他的脖子，平静地说道：“这玩笑，一点儿也不好笑。我再问一句，解药在哪？”

被掐住脖子的落千尘，感受到了凛冽的杀气。

这杀气既来自于我的眼神，也来源于我手掌上面的劲道，在犹豫了几秒钟之后，他颓然说道：“在我左边的兜里，那包粉末，用一比五十的比例兑水，可解毒——不过是些蒙汗药加化功散，弄不死人的。”

我一把将他给按在地上，盯着他的眼睛，一字一句地问道：“你没骗我？”

落千尘被我掐得脸色青紫，眼泪突然流了出来：“我哪里敢……”

确定了解药，我收好之后，浑然不顾周遭的一片混乱，而是平静地说道：“好了，我们可以算一算老账了……”

第三十二章 心魔，心魔

落千尘一下子就变得惊慌起来，哆嗦地说道：“该说的我都说了，解药也给你了，你到底想要干嘛？”

我瞧见他这么一副怂样，又好气又好笑。指着他的鼻子说道：“落千尘，你好歹也是江湖上鼎鼎有名的变态神医，说得出名号来的豪杰之辈，做事情能不能有点儿担当？”

落千尘被我死死按着，喘着粗气说道：“嘿嘿，那些不相干的玩意，都是说出来唬人的，在您这样的顶尖高手面前，我哪有什么架子好摆？”

我被这家伙的无耻模样给噎得半天都没办法说话，随着周遭的崩塌，我眯着眼睛，最后问道：“你真不知道我找你干嘛？”

落千尘一脸无辜地摇头。

我看着他装疯卖傻，冷冷说道：“难道慈航别院就没有告诉你。为什么会把你给关起来？”

落千尘这时倒是知道回答：“就说你要找我麻烦，让我避起来，别跟你碰面。”

事到如今，对方还在这里装作无辜，我实在是再也憋不住了，指着他的脑门，愤然说道：“一个星期前，你在舟山是否有用金针杀过一位女子？”

落千尘皱着眉头想了一下，然而我却根本没有给他反应的时间。而是举起那饮血寒光剑来，缓缓地刺入了他的胸口。

饮血寒光剑一入体内，立刻通过那周身孔隙，不断地吸着鲜血，落千尘的脸色在一瞬间，就变得惨白。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他突然大声喊道：“我没有。我没有做过这件事情！”

什么？

我的手微微一抖，落千尘顿时就痛得厉声大叫起来。

在惨叫几声之后，落千尘冷静下来。一边喘着粗气，一边对我说道：“我没有，这段时间以来，我为了打进慈航别院，一直都在跟这帮老尼姑在周旋，哪里有时间去舟山杀人？再说了，我落千尘行走江湖，

救人，但从来没有杀过人，这事儿，你可以找任何人来对质！”

我从怀里掏出取自李何欣头颅之中的金针，递到他面前，一字一句地说道：“这根金针。是从我属下的头颅之中取来的，你又怎么解释？”

落千尘艰难地抬起了左手来，费力地摸向了胸口，掏出一个小皮囊来。

艰难地打开，他指着那皮囊之中的无数金针，抽着冷气地说道：“你自己看，我这里有一百零八根金针，可曾有少？”

我眯着眼睛，快速数了一下。

一百零八根。

几乎不用如何细数，我的脑海里便自动报出了一个数字来，一根不多，一根不少。

“啊！”

就在我扫那么一眼的时候，落千尘突然一声喊叫，我瞧见饮血寒光剑却是自己灌注了气劲，开始疯狂地吸血，将落千尘的生命力给一点儿、一点儿的抽取。

似乎感受到了生命快走到了尽头，落千尘变得无比惊慌，冲着我喊道：“你，怎么可以随意杀害无辜之人？”

无辜之人？

我曾经很自豪地跟别人说过，陈志程剑下，从来不杀无辜之人，然而此刻，我就要破例了么？

想到这里，我的浑身就是一震。

与我身体同时的，还是我们面前那尊巨大的观世音菩萨像，这高达四五丈的石像终于受到巨震的影响，从中间浮现出了一丝裂痕来，然后在瞬间扩大，整个石像就处于即将崩溃的边缘。

我的脑海嗡嗡作响，感觉自己坚持的某些东西，在这一刻破碎了，心魔似乎随时都有可能吞噬我的意志。

而这时那落千尘却在绝望地呼喊着重：“根本不是我杀的人，你这家伙是个嗜血的恶魔，我就算是死，也不会放过你的，你一定会得到报应……”

他似乎是知道自己在劫难逃，临死之前，却是污言秽语，各种

恶毒的诅咒朝着我骂出来。

瞧见地上躺着的这个人，我强忍着心中的躁动，平静地说道：“就算不是你杀的人，但是冲着你往日对那些女娃子做得龌龊事情，你也死不足惜。”

落千尘猛然撑起双臂，愤怒地吼道：“猥亵幼女，也算是死罪？”

我平静地拔出饮血寒光剑，脚尖轻点，身子朝着后面飞纵而走，嘴里则淡淡地说道：“在我这里，算！”

轰！

那尊巨大的观世音菩萨像，在这一刻陡然倒塌下来，将还有一口气息、愤愤不平的落千尘，给直接砸成肉糜。

冥冥之中，或有天注定。

望着那碎成一地石渣的佛像，我陷入了短暂的沉默之中。

从落千尘的表现来看，他似乎真的不是杀害李何欣的那凶手，不过那凶手却将种种证据都指向了他，显然是有意在误导我。

或许对方想要做的，真的就是想要借一个由头，让我杀掉落千尘。

至于李何欣，她不过是一个工具而已。

她其实可以不用死。

到底是谁在这背后谋算这一切呢，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了一个人影来，然而越是这般想，越是觉得心头沉重，随着周围的空间不断崩塌，烟尘飞扬，而我脚下的土地也随之动荡不休。

然而这一切，在我看来，都变得不是那么重要了。

有一个声音在我心中，幸灾乐祸地喊道：“你在滥杀无辜！你知道么，你在滥杀无辜，这样的你，和那些虚伪的家伙，有什么不一样？你不过也只是一个妄杀之徒而已，这才是你的本性，跟我又有什么不同？”

我，真的是个好杀之人么？我真的是个残暴的家伙么？

这样的我，又有什么好坚持的？

跪倒在地，我感觉耳边不断传来嗡嗡的声音，有嘲笑，有尖厉的哭喊，也有沸沸扬扬的议论，无数的杂声像海浪一般袭来，仿佛要将

我给淹没了去。

然而此刻的我，却没有一点儿力气，根本就没有心思抵挡。

这样的我，不如死去……

死去？

就在我心头浮现出死志之时，突然间，整个空间竟然传来一阵玻璃碎裂一般的声音，紧接着我感觉天旋地转，仿佛世界都崩溃了一般。

我心中狂震，想起了弥勒临走之时曾说起的话语来。

这洞天福地，不过就是一个美丽的气泡而已。

想要戳破，很容易的！

匡啷……

一瞬间，世界崩塌，我感觉整个人仿佛坠落深渊，不但是身体，就连灵魂都在朝着下方飞速坠落，世界在这一刻都变成了一条线。

噗通……

不知道过了多久，也许仅仅只是几秒钟，当周身都被液体给包裹的时候，我才发现自己却是停止了下坠的冲势。一股浮力把我往着上面托举，我下意识地张开嘴巴，咸咸的海水顿时就灌入。

我掉到了海里面？

一头雾水的我被那冰凉的海水给激了一下，快要炸开的脑子也终于恢复了一些意识来，张开双手，奋力朝着上面浮去。

花了差不多一分钟，我方才浮出了水面来，深深吸了一口气，枯竭的肺部再也不用承受那二手气，忍不住地一阵扩张，舒适无比。

吸着这咸腥的海风，海浪从远方拍打而来，我在海面上起起伏伏，四周一片静寂。

海面无光，四下黑沉沉的，仿佛回到了子宫之中一般，无比的安详。

倘若不是头顶上的星光，我都以为自己是到了极乐世界，迎接死亡。

我将饮血寒光剑收入八宝囊中，然后没有再多任何动作，伸开双手，在那动荡不休的海面上浮浮沉沉。

海浪不时拍打我的脸，将我给淹没，接着又把我给抛了出来。

我将脑子放空，宛如死亡。

沉寂了不知道有多久，我差不多将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给想了清楚，也大致把握到了一些脉络。

事实上我并不蠢，只是无心不敌有心而已。

唯一的疑惑，是弥勒这家伙，到底有什么图谋？

不过不管怎么样，我都有一股强烈的杀意。

这杀意已经与胖妞、跟那些被弥勒杀害的兄弟，以及此刻的李何欣再无关系，仅仅只是我想要杀了他。

不杀弥勒，我寝食难安。

不知道过了多久，平静地海面上突然多了一点儿别的动静来。

一开始我还并不理会，结果没过一会儿，在我的左前方，突然出现了一条快艇，身后画出了一条完美的白线，朝着我的这边飞速冲来。

是敌，是友？

海面上一望无际，在点点星光之下，很容易瞧见浮在海面上的我，然而那快艇却并没有任何停歇，朝着我这里飞纵而来，在离我十几米的距离时，我突然感觉到一阵心悸。

突、突、突.....

这是自动步枪的声音，而在它响起的同时，我已然吐出一口气，将自己给沉入海底。

我睁着眼睛，能够瞧见那子弹穿入水中，朝着后方射去。

每一根弹道，我都能够瞧得仔细。

不问敌我，不问缘由，开枪就杀，这样的家伙，想来也不是什么好人。

我闭上了眼睛，平静地想到。

而此时，海面上的快艇还在飞速而行，掠过那黑沉沉的海水，上面的人正在四处观察，准备将每一个可疑的人，给予射杀.....

第三十三章 水中浪战

快艇在海面上飞速奔驰，上面的成员目光在黑压压的海面上巡视着，却不知道这快艇陡然沉了几分。

那快艇是海警配备的巡逻快艇，四人座，上面的人。居然穿着海警的服装。

这是怎么回事？

海警居然会毫不顾忌地开枪杀人，而且还是根本不用甄别的滥杀。

这样的行为，怎么可能出现？

登船的我一直隐匿者气息，一落其上，便出手，将开船的那人背后拍了一掌。

劲气一吐，那人浑身一震，直接昏倒了去。

那驾驶员一昏迷，这快艇就失去了方向，朝着左侧陡然一转，强大的离心力将那人给甩得飞起，倘若不是有安全带捆绑，他就直接掉到了海里去。

他这里有安全带。但是探身射击的另外三人，却一时稳不住，立刻有两人给直接甩到了海里。

另外还有一人回过了神来，手往腰间抹去，掏出了手枪来。

近距离交战，还是手枪最有战斗力。

然而那人的手刚刚抬起，却发现这手枪在一瞬间，被大卸八块，一堆零件稀里哗啦地全部掉落下来。

两人四目相对。我的心中咯噔一下，终于知道了原因。

人自然是海警部队的人，但是双目发直，脸色青紫，却是中邪了。

也只有中了邪，方才会这般暴戾。

我一把抓住这人的胸口，左右一摸。抓下一根红线缠绕的黑色玉佩来，那玉佩之上，雕刻的是恶神灵像。那一对眼珠子是用尸油点过的，有一种很特殊的气息。

我一把拽了下来，手掌一用劲，那墨玉给我捏得粉碎。

碎末之中，有一股阴寒至极的劲气在我手掌之中萦绕，似乎有些不情愿，然而我掌中的雷劲一发，立刻烟消云散，湮灭不见。

再之后，我瞧见那快艇之上，居然还有一邪物。

伸手一抓，那毛茸茸如水母一般的邪物便出现在了我的手上，它试图反抗。诸般鞭毛游动，朝着我的手腕上缠绕而来。

我依旧雷劲逼发，将其直接给弄得湮灭。

我甚至都没有留活口和探询的想法。

这玩意化作飞灰，我伸手将那快艇给停住，在驾驶员的脑门之上拍，口中轻喝道：“咄！”

那人醒来，左右一看，吓得半死，大声喊叫一番，仿佛丢了魂。

不过还没有等我再往他的额头上拍，那船上的两人却也回过了神来，质问起了我的身份，紧接着被我掏出来的证件给吓住了，慌忙朝我敬礼问好。

面对着这两个回过神志的警员，我实在没办法对他们太多的责怪，尽管他们刚刚对我开了一梭子枪，让我差点儿死掉。

罪魁祸首不是他们，而是那个让他们中邪的家伙。

这人是谁，我不知道。

我也并不期待从他们的口中问出来。

就在这个时候，不远处的海面传来了呼救声，我瞥了一眼，瞧见是刚才那两个被摔下去的海警，此刻的他们在海面上奋力游动着，手中的枪已经不知道扔到了哪儿去。

我刚才弄死的邪物是掌控整个快艇的因素，这玩意被毁，相当于收发天线没了。

那两人又恢复了正常的状态。

在得到了我的首肯之后，快艇的驾驶员和另外一个人便赶忙过去，将这两个浸泡在海里的家伙给捞了起来，我将他们身上的媒介给全部毁去。

等这伙人都明白了怎么回事之时，一时有些发愣，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我毫不犹豫地接掌了指挥权，命令快艇朝着附近的海域巡视。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想要发现同样的快艇，阻止他们犯下不可饶恕的恶性。

因为他们告诉我，同样的快艇，他们大队还有四艘。

马达再一次地启动，我盘腿坐在了快艇那长长的船头，迎着凛冽的海风，让它拂动着我的简短有力的头发。

没多久，我湿漉漉的衣服就被吹干了。

而就在此时，前方的海面上，也有一束明亮的探照光传了过来。

两艘快艇正在快速接近，我一动不动，宛如石像。

气氛是如此的诡异。

在两艘快艇交错而过的一瞬间，我腾空而起，而那快艇上的人方才反应过来，两者并不相同。

不过他们发现得还是太晚了。

同样的手段，同样的黑色玉佩和水母邪物，被我给在瞬间消灭了去。

不多时，我已经收拢了两艘中邪的快艇，然而在不远处的一片水域，我瞧见了漂浮在海面上的尸体。

这些尸体里，有一部分是慈航别院的尼姑，还有一部分人的身份不明，不过想来，不是那慈航别院水寨之中的人，就是被邀请前来无遮大会做客的江湖同道。

这些人，有的是被子弹射杀的，有的则是死于各种原因。

我甚至瞧见了许多肉糜，在海面上漂浮。

这些新鲜的血肉引来了附近的许多鱼群，我甚至还瞧见了鲨鱼那独特的剑鳍在远处滑动。

瞧见这副画面，我不由得心头感慨。

慈航别院不鸣则已，一鸣惊人，不过正所谓“不作死就不会死”，闷声发大财不知道，偏偏想要提升自己的影响力，弄出这么多的花活儿来，画蛇添足不说，而且还将自己的老巢都给葬送。

现在这般模样，最痛苦的，恐怕就是慈航别院吧？

我心系茅山诸人和一些江湖朋友的安危，却也没有在这一片海域作久留，顺着风向而动，没走多久，我就瞧见了远处有一艘快艇的残

骸。

残骸在海面上半浮半沉，燃油泄露，火光将周遭燃烧，我们赶到跟前的时候，却瞧见里面无一人幸存。

在那几具被烧成焦炭的尸体上，我瞧见有人的头颅，给直接捏烂的痕迹。

这说明那些中邪的人遇到了对手，而且这对手并没有我这般的好脾气，出手即伤人，直接将他们弄得艇毁人亡。

不过瞧见这些，我感觉离漩涡的中心更加接近了。

快艇继续朝着我感应的方向前行，没多久，我瞧见了一艘燃火的游轮，仔细一看，却发现这游轮居然就是先前我与一字剑会面的那艘。

与先前的灯火辉煌不一样，这艘游轮冒着熊熊大火。

我让两艘快艇快速接近，在相隔了一百多米的距离时停下，然后我跃入水中，朝着那游轮爬去。

我速度飞快，很快就翻身上了游轮，瞧见这儿一片混乱，到处都是死人，火焰将整个船舱都给燃烧起来，里面冒出滚滚的浓烟，让人感觉那里面仿佛是一处地狱。

看到这一副场面，我不由得怀念起了它先前的美好。

就在我往里面打量的时候，角落处突然传来了低低的呻吟，我眉头一皱，循声而去，终于找到了一个满头是血的家伙。

仔细打量，这人我也是见过的，当初在明月阁中，他曾经跟着黄晨曲君一起，在三楼畅饮。

前些日子恣意飞扬，而此刻却是穷途末日。

这就是江湖。

我扶着此人来到上风口，在他后背输送了一股劲气，那人幽幽醒来，望着我，下意识地要挣扎，被我一把握紧，低声说道：“别动，我是黄晨曲君的朋友，来帮你们的。”

为了防止意外的发生，我这句话用上了魅心术。

最简单的心里暗示，让那人放下了敌意，朦朦胧胧地睁开眼睛，吃力地说道：“我要死了么？”

我扶着他，安抚道：“你放心，你不会死的，告诉我发生了什么

事情？”

那人心中一喜，神情顿时就舒展了许多，开口说道：“软玉麒麟蛟现身了，游轮上的高手都乘坐小艇离开了，纷纷追去，我们奉命在这里留守，没想到来了一群光头和尚，自称十八罗汉，将我们给打得落花流水，根本没有人能够抵御……”

我想起了黄山龙蟒之时，跟在弥勒身边的那些家伙，心中计较，却又问道：“那些人往哪里去了？”

他指着南边的方向，吃力地说道：“在洛峰岛，去了洛峰岛！”

说完这话，他的喉咙之中却是冒出了一口血沫来，咳嗽不停，将整个口鼻都给呛得一阵堵塞，我将放在他背部的手掌拿开，这人失去了劲力支持，脑袋一歪，直接栽倒在地。

我伸手在他的鼻间一摸，却是已经没有了气息。

唉……

这人是我发现的唯一活口，那帮劲气古怪的和尚下手毫不留情，整个游轮到处都是燃烧着熊熊大火，用不了多久，就会沉没，所以我也没有久留，而是朝着南边出发。

直到此刻，我也算是明白了，这一场争斗，并没有随着海天佛国的毁去而停止。

那不过只是前奏而已。

两艘快艇，一左一右地高速行进，很快就跨越了相当长的一段距离，前方隐隐约约，能够瞧见那岛屿的轮廓。

洛峰岛并不算大，但是奇特，中间还有一处高耸的山峰。

快艇开始朝着洛峰岛行进，然而就在这个时候，走在前方的一艘快艇突然发生了侧翻。

紧接着我瞧见一个穿着紧身水靠的光头尼姑从水面浮出，手掌一拍，将其中的一个海警头颅给直接拍碎。

血液飞散，脑浆四溅。

狠！

第三十四章 群雄逐鹿

这陡然的变故一出现，我们这一艘快艇的驾驶员赶忙转弯，绕了一个大圈，回到原点的时候，却瞧见那光头尼姑手起掌落。却是将整整一个快艇的成员给全部击杀。

好凶戾的手段！

我的眼睛一下子就眯了起来，瞧见这个出手杀人的光头尼姑，却是先前把我们堵在水牢门口的静萍师太。

老尼姑出手狠辣得很，这跟她在水牢之中的风格一脉相承，而当我们停下来时，她一眼瞧见了，却不知道为何就认出了我来，愤然骂道：“好你个黑手双城，竟然用这般卑鄙的手段，坏我别院，杀我子弟，老尼跟你拼了。”

她脚尖一点，身形似电。倏然就出现在了面前，那看着并不大的手掌朝着我的脸上拍来。

静萍师太的手掌不大，但是看上去却十分结实，五指之上，除了中指之外，其余的指甲皆锋利如刀，借助着这般恐怖的冲势，却是有奋力一战的资本。

不过相比那静格师太来说，年迈体衰模样的静萍师太。终究还差了几分。

平坐在快艇修长前身的我直直地站起身来，向前跃了几步，与这如离弦之箭射来的老尼姑拼了一掌。

对方这一掌，有许多门道。

一涨一缩，力量走的是阴柔诡异的路子，让人觉得倏然心惊。

而我则是最正统的掌心雷。

茅山掌心雷，与鬼物、邪物交手。最是克制，倘若同出于堂皇之道，却反而没有那般的特殊。不过任何力量，只要达到极致，都有意想不到的效果。

狭路相逢勇者胜！

气势汹汹的静萍师太与我猛然拼击，我这边谨守神台，而静萍师太则被巨大的力量给直接轰击落水，全身一滞，接着被我朝着水中一抄，将她整个人给直接拽上了快艇前方的船体来，劲气一封，将她的挣

扎给抵住。

那静萍师太是慈航别院的长老高手，自有一身的本事，倘若是平日拼斗，我或许并不会这般轻松。

之所以如此。倒是因为她在水中待着太久，气血亏损，又心情急躁，导致一交手，就失手被擒住。

我这边快艇上的海警是有亲眼瞧见这老尼姑出手杀人的残忍手段，一见到她被我生擒，顿时就闹将起来，说要为战友报仇，将这老尼姑给枪杀了去。

而被擒住的老尼姑也是破口大骂，骂我居心叵测，屠杀无辜。

我没有理会静萍师太，而是瞪了一眼快艇上的几个海警。

他们被我看得不敢多言。

事实上我的心情也是格外的烦躁，刚才事出突然，我又没想到这老尼姑出手如此狠辣，被快艇带了一大圈，回来的时候，人都已经死透了。

他们本来不一定会死，这是我的罪过。

然而我从静萍师太的话语中，能够听出她话语里的端倪。

之所以出手如此不客气，却是因为她慈航别院的同门，被同样模样的海警，用现代武器肆意厮杀，连一点儿辩驳的机会都不给。

这事儿，当如何处置？

我没有说话，任那老尼姑不停地破口大骂，待到她骂得一阵气短，喘气的时候，我方才冷冷地说道：“你海天佛国，平日里烧香拜佛，除魔卫道，难道就看不出来，这些快艇上的人，都是被人控制，中邪了的么？”

我这话就像一根针，直接将静萍师太宛如气球一般的理由给戳破了。

滥杀的理由，根本不能成立。

到了这样的境界，近距离交手的时候，绝对是能够瞧见这些人员，都是被人控制，身不由己的。

他们都不过是把枪，是工具，拿这些人撒气，有什么用？

瞧见静萍师太一时语塞，我毫不留情地继续说道：“既然看出来了，还要滥杀，谁给你的权力？”

静萍师太被我给控制住，挣扎不得，不过老尼姑的嘴却挺硬，指着那边的快艇说道：“那几人我认识，刚才就在那边的海域，将我几个十几岁的徒弟给射杀了，我管它是不是被人控制，就要报仇，以命偿命。”

老尼姑的脾气死硬得让人恨不得一剑结果了她，然而我去还是得强忍着怒火，冷然说道：“杀几个普通人，算什么本事，那些躲在幕后操纵一切的家伙，真正的仇人，你可敢去杀？”

静萍师太冷笑道：“不就是你么？”

我嘴角上翘，傲然说道：“你觉得，区区一个慈航别院，值得我动手么？”

这话儿说得极为藐视，静萍师太有心反驳，然而想起刚才被我一把握住的丢人经历，顿时就没有了立场，过了好一会儿，方才说道：“你说是谁？”

我盯着这老尼姑的眼睛，一字一句地说道：“邪灵教！”

“邪灵教？”

静萍师太大为惊讶，震撼莫名地说道：“怎么可能，怎么会这样？”

我从她眼神里读懂了许多东西，于是冷冷地笑道：“这世间，与虎谋皮的人很多，不过那得有真本事才行，要不然，最大的可能，就是被老虎翻身，一口吃掉。”

说罢，我放开了静萍师太，也解除了她身上的限制。

瞧见我这般轻易地就将她给放过了，不但快艇的海警诧异，就连静萍师太也惊讶不已，问道：“你就这么放过我了？”

我让快艇的驾驶员继续向前，然后平静地说道：“想得美，你无端杀害海警，手段残忍，而且还是在他们不再中邪的情况下，这样的事情，可不是我能够决定的。”

静萍师太举起手问道：“那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指着前方说道：“凶手极有可能就在前方的洛峰岛，你若是要给你慈航别院报仇，这就是你最好的机会，至于这档事情，事后只有相关部门找你，我想你应该不会是那种舍弃同门，独自逃离的卑鄙小人……”

我说得平静，然而这在慈航别院位高权重的静萍师太却陷入了

沉默之中。

余光处，我能够感觉到她的眼中，多出了一些决断。

我不再多言，静静地望着前方越来越接近的海岛，事实上，这是我所能想到最好的处理方法了。

我可以现在就杀了静萍师太，为那几个死去的海警报仇，但是这样又有什么意义？

唯有把这静萍师太招安，将身负大仇的慈航别院招安，我方才能够让心有大谋算、智珠在握的弥勒，吃这么一回瘪。

如我所料，能够修行成这般境界的静萍师太，自然不是蠢人。

她虽然身逢大变，但是却并非失去了理智，知道作为在朝中与江湖都有着崇高名望的我，是绝对不会当着那么多江湖同道的面，肆意屠戮她慈航别院的。

上面忍了她慈航别院半个世纪，继续容忍下去，也不是什么难事。

像我们这样体面的人，要脸。

真正肆无忌惮的，做出这般决绝之事的人，想来想去，估计也就只有邪灵教一方了。

作为同样身受“打压”的江湖门派，慈航别院在此之前，跟邪灵教定然是有过联络的，或许还曾惺惺相惜，但是此刻回想起来，方才越发觉得可怕。

快艇迅速，很快就接近了洛峰岛。

岛屿并不算大，也不算小。

我站在船体前身，感受到那岛屿之中，有许多隐藏着的动静，似乎还有无数厮杀。

而越过岛屿，我能够瞧见那蒙蒙的山体边缘，有光线传来。

这也就是说，在海岛的另一边，有许多船。

快要靠近的时候，我看了一眼旁边陷入了沉默的静萍师太，冷冷地说道：“你是准备在这里上岸，还是跟着我们到另外一边去？”

静萍师太张了张嘴，正好那岛上的林子里传来了一声女性的尖叫，她便毫不犹豫地跃进了水中，朝着岛上游去。

临走之前，她朝着我拱了拱手。

看得出来，老尼姑现在倒是什么都明白了，知道何方为敌，何方为友。

我没有理会潜入水中的静萍师太，而是打了一个手势，吩咐快艇绕开海岛，朝着另外一边开去。

没一会儿，我们便绕过了海岛的这一头，有光亮出现。

隔得较远，但是我能够瞧见有四艘大小不一的轮船出现在这一边，旁边还有不断穿梭的小型快艇，显得异常热闹。

能够集齐这么多船在这儿的，只有一件事情，那就是被誉为堪比黄山龙蟒的软玉麒麟蛟。

我不知道这玩意哪里能够比得上近乎真龙的黄山龙蟒，不过却能够感受到其中的魅力，偌大的慈航别院，延续了千年传承的宗门，在这一刻，因为这玩意，居然就差一点儿飞灰湮灭了。

快艇朝着场中快速靠近，而就在这个时候，有人朝着这边射来一箭，钉在了快艇的船头。

这箭离我只有两米远，箭头刺入船体，而尾端则在不停的晃动。

嗡嗡嗡，劲道颇大。

这是在警告，让外人不要闯入其中，否则那一箭就不是射在船头，而是射在船上这些人的脑袋里。

从这一箭的力道和准头来看，对方有着这样的自信。

群雄逐鹿啊！

快艇的驾驶员下意识地停下来，而我的脸上，则缓缓地露出了笑容。

很有趣呢……

第三十五章 洛峰岛前群雄会

长箭犀利，钉在了我脚尖的不远处。

这般的力道和准头，吓得那驾驶员一阵错愕，不敢胡乱动弹，而是朝着我看了过来。

对方出手。并非是为了杀戮，而是在于吓住不相干的人，免得丢了性命，说起来手段倒也光明。

我眯着眼睛瞧过去，之前那海面上黑影重重，四艘轮船有三艘挨在一块儿，其中有一艘已经开始冒出了黑烟，还有一艘比较小的，游离在外，不过却似乎随时都有可能扑将上来。

战况激烈，不断有刀兵之声传来。

还有枪声，不过江湖人似乎对于现代热兵器最为反感，只要有人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动枪。立刻就会受到重点关注，不多时那枪声便寥寥，直至消失。

在这样的混战之中，除了枪，最有威胁的就是长箭弓弩。

我并没有瞧见那个出箭警告的人。

深吸了两口气，让沸腾的热血稍微地平息一些，我这才对快艇上的几个海警说道：“你们几个，现在离开这里，尽快靠岸。找到电话，打这个号码，将这里的事情通知对方——清楚了么？”

慈航别院的洞天福地崩塌，此刻空间一片震荡，根本就没有通讯信号，若是想要让有关部门参与进来，就必须有人通风报信。

这些海警留在这里。根本就没有什么作用，还不如离开。

得到我的吩咐，几人不约而同地松了一口气。纷纷向我告别，而我则朝着旁边一跃，跳到了一处漂浮在海面上的木板上去，那快艇灵活地转了一个弯儿，快速离去。

他们虽然是奉命离开，但实际上跟临阵逃脱也没有什么区别。

甚至连句客气话都没有。

不过我并没有太多的感慨，这些人都不过是普通的海警，稽查些走私啊、搜救之类的事情，倒也还算凑合，真正让他们跟这些神出鬼没的修行者来交手，就实在是有些难为人了。

海水波涛汹涌，将我朝着海岛的方向推动而去，刚才示警的那

个箭手瞧见快艇离开。心中多少有些得意，没曾想居然还留了一个人下来。

这是在挑衅么？

飏！

利箭倏然而出，隔空刺来，此刻却是朝着我的右腿处飞了过来。

并非要害，但是倘若中了此箭，那就只有打道回府了。

预感到了这利箭的方向，我对那个隐藏在暗处的箭手，突然有了一丝莫名的好感。

不嗜杀，这品质难能可贵，特别是像这样追求一击必杀的箭手。

这利箭来势汹汹，然而我却显得很随意，手掌往前轻轻一伸，仿佛拈花惹草一般的抓去，当我将手掌举起来的时候，一根箭头呈现出螺旋形状的长箭，出现在了我的手中。

空手夺箭。

我显得无比的轻松，将这利箭抓在手上，朝着前方的空处挥了挥，算是打招呼。

仿佛知道了我的手段，那箭手再也没有朝我射出一箭。

在远处，似乎又出现了几只小艇，那人却是将注意力给转移了，不再啃我这个硬骨头。

我身子前倾，脚下的木板就随着海浪，朝着战场的中心漂了过去。

越靠近前方，杀声越发震天。

就在我即将靠近一艘轮船的时候，脚下的木板突然一阵晃动，一双手将这木板给抓住，接着黑暗中有人发出了一声大吼：“站在板子上面装个毛线，给我下来吧！”

那人猛然一翻，想要将那木板给掀翻，将我给拉入水中。

然而他这一使劲儿，却发现那看着简单的破木板子，居然如同生根，一动不动。

木板浮在水面上，怎么可能生根？

水下那人一愣，冒出了湿漉漉的脑袋来，朝着我望了一眼，高

声问道：“什么来头？”

对于这些江湖之中的小虾米，我并无任何争斗之心，稳稳地站在那木板之上，淡然说道：“茅山，陈志程！”

那人一听，抹了一把湿乎乎的脸，再看了我一眼，顿时就是一声惨叫：“我的妈呀，陈老魔来了，酒鬼、老三，陈老魔来了，快跑路啊……”

他慌里慌张地喊叫着，一个猛子，又直接扎进了水底深处去。

我被这人弄得哭笑不得，左右一看，几个刚刚浮出水面，准备朝着我涌过来的水鬼顿时就是一阵惊慌，纷纷朝着水中逃去，却是不敢朝着我这边靠近而来。

无人阻拦，我很快就冲到了战场中心，脚尖轻点，身子便直接跃上了轮船的甲板之上。

我刚一落地，立刻有几根丈二长矛朝着我刺了过来。

对方来得很坚决，就是要将我给逼走去，而我则不退反进，直接撞入人群之中，凭着结实的身体，硬生生地撞出了一片空间来。

前方打得火热，而这边一有动静，立刻有人厉声吼道：“哪儿来的邪教妖徒，给我赶走！”

立刻涌出好几人过来，跟着这些长矛手一起，朝着我围来，我听出了对方那浓郁的西川口音，为了节省气力，高声喊道：“别胡来，我是一字剑的朋友……”

一字剑？

喊话的那人闻言，朝着我瞧了一眼，然后冲着前方大声吼道：“黄剑君，这里有人说你是你朋友，过来认一下！”

在远处传来黄晨曲君粗豪的话语：“妈了个巴子的，老子忙得很，让他报姓名。”

这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壮汉瞪着我，一双牛眼睛凸出来，点了点下巴。

我无语，摸着鼻子说道：“茅山，陈志程。”

络腮胡壮汉回过头去，冲着前方大声吼道：“这家伙说他是茅山陈志程，茅山……我艹，黑手双城？”

那人脸色一变，下意识地向后退了一步，而刚才似乎很忙的黄

晨曲君听到我的名字，顿时就扬声大笑道：“哈哈，来了，来了，我陈兄弟来了，你们先自个儿玩吧！”

话音未落，一个黑影陡然浮空而现，却真是那丑汉子踏剑而来，蹬蹬蹬踩在甲板上，冲着我挥手道：“还以为你出了事儿呢，没想到竟然这么赶巧？”

我走上前来，还未开口，旁边的那个络腮胡子就赶忙凑过来跟我握手，恭敬地说道：“先生好，小弟蒙棒子，川北连云寨的水蟒子。”

这络腮胡一大把年纪，在我面前却充着小辈，点头哈腰。

我并不意外，跟他点了点头，算是招呼，然后问黄晨曲君道：“现在什么情况？”

黄晨曲君上前一步，压低声音说道：“软玉麒麟蛟已经被慈航别院给引来了，并且用八极九宫绳套住，不过他们没有想到自己的老巢被邪灵教给打破，后院失了火，这边又被围住，正在对峙呢。”

我问道：“都有些什么人？”

黄晨曲君笑着说道：“我们这帮杂牌军算是一方，慈航别院和帮手算是一方，邪灵教找来的帮手算是一方，另外还有几个藏在水里不露面的高手，又算是一方……”

我耸了耸肩膀道：“四国军旗啊，看着挺热闹的！”

黄晨曲君冷笑道：“刚才挺热闹的，慈航别院的老尼们听到老巢被端的消息，发了狂，大杀四方，不过后来死了好几个长老，方才罢休；现在都在僵持着了，谁也不肯退。”

我摸着下巴说道：“你什么态度？”

黄晨曲君嘿然笑道：“我原本对那软玉麒麟蛟还是挺有兴趣的，不过瞧那慈航别院弄出来的架势，就不想争了——人家现在可是哀兵，而且还是一帮妇人，胜之不武，而且还被同道嘲笑欺负女人；而若是败了，这脸都不知道往哪儿放……”

他这般说着，旁边的那蒙棒子顿时就脸色大变，结结巴巴地说道：“黄、黄剑君，你可不能撤啊！你若撤了，我们怎么办？”

黄晨曲君耸着肩膀说道：“我自然不会走，但也不会插手了。当然，看热闹的事情，怎么少得了我？”

他一副将自己置身事外的模样，让周遭的众人都是一阵变色。

要晓得，这些人费尽心力、不知道损失了多少人手，可不就是

为了能够见到那软玉麒麟蛟么，而此刻高手频出，他们能够依靠的，也就只有天下十大中的一字剑了。

黄晨曲君一走，他们可就真的是陪太子读书，白费劲儿了。

这帮人有苦难说，而黄晨曲君也懒得理会这帮看似强大、实则只是些草台班子的家伙，带着我走到船舷这边来，朝着下方指去，却见到三艘轮船的中间，有一处礁岩。

先前极为狂傲的慈航别院斋主静念师太，屹然而立。

在她的旁边，有一个体重超过三百斤的光头壮妇，双手挽着一根遍布符文的绳索，不断地走动。

这绳索之下，仿佛有巨力拖拽，但是每一下，都被那肥如泰山一般的妇人给拉拽着，就是不让其挣脱出她的掌控范围。

离这礁岩最近的船上，站着数十个光头尼姑，还有一堆服饰各异的高手。

浓烟滚滚之间，我瞧见了茅山的话事人，以及龙虎山的苏冷和罗贤坤，以及其余身价不菲的重量级人物。

而在另外一艘船上，一袭黑衣蒙面。

我出现在船边，无数双的目光齐刷刷地朝着我这儿望了过来，然而我却谁也不看，朝着那邪灵教所属的船上拱手，平静地说道：“弥勒，出来吧，与我一战！”

第三十六章 水战最强者乃何许人也

千万人面前，我的眼中只有一个人。

那就是弥勒。

与之前我与弥勒的交流一般，不知不觉间，我也有着这样的一个认识，那就是青梅煮酒论英雄。天下间唯弥勒与我，可称对手。

这想法并非狂妄，也不是我自认天下第一，而是举世的高手之间，最让我为之忌惮的，就是弥勒一人。

这个家伙最让我为之痛恨的，并不是他有多么的厉害，而是唯有他让我感觉到，在他的面前，我什么事情都为他所左右。

我就像一个被牵线的木偶人，被他研究得透彻，被动地按照着他所希望的方向前行。

这种感觉十分不好，它让我感觉周遭仿佛有一张密密麻麻的网。将我给束缚住，挣脱不开。

特别是弥勒通过落千尘的死，来打击我的初心，这一招绝对阴险。

他已然开始布局，通过抹杀我心灵之中的正义和道德感，将藏在我身体里的心魔给唤醒，让我陷入那万劫不复之地。

这样的他，让我意识到不能够再等待了。

弥勒必须死！

然而当我发出这挑战来的时候，黑衣蒙面的邪灵教却没有一人站出来发声回应。而是选择了集体沉默。

如此看来，弥勒并未在此处。

邪灵教那边并未答话，反倒是站在慈航别院一方的茅山话事人站了出来，冲着我问道：“志程，你怎么跟这伙人混到了一起来？”

他先前与水蛭长老徐修眉一起被慈航别院的斋主静念师太拉来站场，并没有经历过那海天佛国崩塌的一切，也不晓得我却是混进了慈航别院的洞天福地之中去。故而以为我一直跟着蒙棒子一帮人，在一块儿厮混。

话事人的此言一出，说得我一阵无语。

的确。在茅山宗门之内，他杨知修是话事人，也是长老会的主席，而我只是其中的议事成员而已。

但是这儿，并非茅山之上。

在这里，我还有另外一个身份，那就是宗教局的领导，代表着朝堂的威严。

我和谁在一起，还轮不到他来过问。

沉默了一下，我朝着话事人拱手说道：“杨师叔，原来你在这里，徐长老人呢？”

杨知修眼睛在一瞬间眯了起来，不过继而又微微一笑道：“徐长老是我茅山水性最强之人。他受邀前来，自然是在帮着静念斋主捕获那条软玉麒麟蛟了——怎么，志程你对那条水蛟可有想法？”

这话儿虽然说得亲近，但却是直接将我给放到了火上去烤。

此番聚集在这儿的众人，都是冲着那软玉麒麟蛟而来的，我若是对那软玉麒麟蛟有什么心思，必然就成为了众矢之的。

我是在没想到，话事人会这般的问起。

不过所谓“壁立千仞，无欲则刚”，我对那软玉麒麟蛟一点儿想法都没有，怎么可能回答。

面对着这阴柔的问话，我不得不提醒一下这位长袖善舞的话事人：“杨师叔，我刚刚从海天佛国而来，我茅山的执礼长老和众弟子，与其他受邀参加无遮大会的江湖同道，中了邪灵教放在万红一窟酒之中的毒药，我从下毒者手中逼问出了解药，就在这里，你且拿去。”

我从怀里掏出那包粉未来，吩咐解法道：“用这解药，用五十比一的比例兑水，便可解去药效……”

说着，我将纸包朝着对面的大船上抛了过去。

纸包在半空中划过，几道暗箭，从邪灵教的船上飞射而来，想要将这纸包给刺破。

有人想毁，自然有人想要保住，一道翻滚不休的丝带从水中陡然射出，将那些暗箭给全部都席卷，接着猛然一拍，水花飞溅而起，化作幕布，遮住了那些家伙的视线。

话事人平平伸出右手，却见人在一瞬间离开了大船，接住纸包，又在瞬间返回了船上。

行云流水，快得让人根本反应不过来。

他的身子仿佛从没有动过。

握着这纸包，话事人低下头去，似乎在思考着什么，抬起头来的时候，却是朝慈航别院的斋主静念师太说道：“斋主，你看这……”

我之所以将此物给杨知修，就是想要支开他，不让他在此狐假虎威，拿着鸡毛当令箭，暴露了茅山内部不和的事实。

没想到这家伙却如同上次黄山龙蟒一般，充满了机警，看出不对劲儿之后，立刻顺驴下坡，先走为妙。

静念师太没想到堂堂茅山话事人，在这个时候竟然会如此不讲义气，然而这理由也实在无法辩驳，为了慈航别院的颜面，却也不得不硬撑着说道：“诸位客人的安危最重要，道兄尽管去！”

话事人朝着静念斋主遥遥一礼，口中却堂皇说道：“知修随走，茅山仍在，斋主，志程乃我茅山新一代的顶尖高手，曾经手刃过东南亚的血手狂魔，有他在此，我倒也放心。”

慈航别院久未出世，并不太知晓我的名头，但是这世间的顶尖高手不多，康克由却也是听过的。

得到这承诺，静念斋主忍不住扬声说道：“既如此，倒是多谢了。”

话事人顺着这话语，回过头来，对我说道：“志程，我茅山与慈航别院江湖守望，同气连枝，你可得多出力，莫坠了我茅山名头。”

他这般说完，方才算是落幕，在旁人的带领下，乘一小舟，飘然而去。

我整个过程中，一句话都没有说，显然是不愿意跟他配合。

这世间，能够指使我的人其实还是有一些的，但是他杨知修，却实在算不上其中一个。

对于茅山话事人临走的吩咐，我心中一阵恶心，不过却没有当面表露出来，更没有要为慈航别院赴汤蹈火的心思，而是抱起了胳膊来，眯着眼睛打量场中。

静念斋主原本以为我会按照茅山话事人的话语，冲锋陷阵，却不料我做出这般的举动来，顿时就是心中一黯。

她也晓得先前瞒着落千尘一事，与我有些嫌隙，指望我摒弃前嫌，拔刀相助，实在是强人所难。

就在这尴尬的场面下，水底下突然一阵翻腾，气泡咕嘟冒出。

静念斋主旁边的那个总吨位尼姑却是有些抓不住绳子了，使劲儿地撑着，焦急地冲着旁边的斋主求救道：“斋主，滑石松露好像没有了，下面有人在捣鬼，那蛟龙要跑了，怎么办？”

在这众目睽睽之下，居然有人捣鬼？

听到这话语，静念斋主勃然大怒，口中厉喝道：“山门四大护法何在？”

一声言语，立刻有四个高矮胖瘦不一的男子站了出来，这四人年龄各异，年岁大的一把白胡子，小的则二十多岁，穿着皮质短裤，嘴里叼着利刃，一身油光腱子肉，口中大喝道：“在！”

静念斋主此时方才感觉到了一丝地主的威严，冷然喝道：“我慈航别院为了这畜生，已然家破人亡，倘若要是再被夺去，有何颜面，来面对天下人？”

四人怒吼道：“定拿下此畜生！”

话音一落，四人扎入水中。

而就在这四人落水的一瞬间，几艘船上也或多或少有人跳入了海水之中。

此刻海面之上形成牵制，唯有在那水下，方才有些机会。

水性好的人个个都不甘示弱，想着扬名立万，就在今日，于是毫不犹豫地潜入水底，想要去争一争那触手可及的富贵。

一时间水中不断沸腾，而站在礁岩之上的胖尼姑则奋力拔河，汗珠不断滴落。

我望着那黑漆漆的水下，想着一直没有露面的水蛭长老徐修眉肯定在下方潜伏，而邪灵教自然也请来了厉害的水战强者，我这艘船上，那几个川北连云寨的水蟒子也悄不作声地下了水，再加上慈航别院的山门四大护法……

天下间水性最强的一伙人，至少是其中的一部分人，估计都集中在了此处斗法。

不知不觉，这一场水战的意义，居然变得如此不同。

不知道布鱼那家伙有没有跟来，而他若是跟来了，留在岸上的张励耘、小白狐儿和白合，以及特勤一组的其他成员，和相关部门的人员，是否也在附近？

想到这些，我下意识地朝着四周望去。

在外围游弋的那艘小轮船，无论怎么看，都不像是有关部门的，难道他们并没有察觉这边的动静？

不可能吧？

我的心中满是疑问，而这个时候，场中的大部分人却都将注意力集中在了那黑黝黝的水下去，在汹汹的火光和探照灯的照射之下，那水面一阵浑浊不堪，仿佛有着无数的剧斗发生，但是又被这水面给遮掩了住。

我能够感受到下面那澎湃而富有激情的战斗，这种战斗方才是我最为期待的，反而是上面这种死气沉沉的僵持，让我不适应。

倘若不是众目睽睽，无数人的心思都牵连在我的身上，恐怕我就已经跳入海水之中去了。

我下海，并非为了那软玉麒麟蛟，而是不想错过这一场让人激动万分的水战。

它也许将决定未来江湖十几年、几十年里，谁将是水战强者。

然而我终究还是不能。

一分钟、两分钟、五分钟，在一阵抽冷气的呼吸声中，却是有一具尸体，浮了上来。

第三十七章 我不是来夺宝的

浮上海面的这一具尸体，身下被浑浊的血水给裹覆，四肢僵直，平平地伏在了海面上。

一般人死了，都会沉入水里。只有长年生活在水中的修行者，方才会浮出来。

这一点，跟鱼反而差不多。

即便只有这背影，我却也能够瞧清楚对方的身份。

这个人，在此之前，还曾经对我恭敬地招呼，并且一副与有荣焉的表情，仿佛跟我说句话，都是莫大的荣幸。

他就是来自川北连云寨的蒙棒子。

我感受到了身边的一字剑，他那沉稳而屹立的身子，在尸体浮现出来的那一刹那，下意识地摇晃了一下，仿佛站不稳一般。

仅仅只有一面之缘。我并不知道这蒙棒子到底有多厉害，但是能够让一字剑黄晨曲君为之神伤的家伙，绝对是江湖上的一把好手，要不然也绝对不可能从西川那般偏远的地方，千里迢迢地跑到这儿来。

川北水寨，水性都是在滔滔长江之上练就的，然而在这大海里，终于还是露了短。

一字剑虽然有些难过，不过却并没有跳下去。将那人给捞起来。

死者自有尊严。

水下继续搅动，里面的战斗仿佛已经到了白热化的阶段，随着蒙棒子一同下水的几个水蟒子，相继浮上来水面，除了有一人重伤垂死之外，其余的人都再无生息。

那名重伤的水蟒子朝着我们这边游来，船上有人抛了绳索下去。将他给拉了上来。

一上船，立刻有几个懂得医术的人围了上去，只见浑身血淋淋的他身上竟然有着几十道细碎的伤口。而在胸口正面，则有一道贯通前后的伤口，可以从这边直接看到后面。

这样的伤口，该如何解决？

就在周围的人犹豫的时候，那人却已经走到了生命的尽头，双

手朝着天空举起，虚弱无力地说道：“水里面，竟然有这般强悍的家伙……”

一字剑挤入人群，沉声问道：“都有谁？”

那人瞧了一字剑一眼，张了张嘴，然而最终还是没有说出任何话语，便直接歪头倒地，再无声息。

他死了。在临死之前见识到了那水中强者，却仿佛死得其所一般。

随着弱者的退出，水下又逐渐地浮出尸体了，这一回浮现的速率，可比先前要快许多，首先是来自邪灵教一方的高手，几个穿着黑衣水靠的家伙浮出，有人认得他们，喊出了这些人的江湖匪号。

我听了一下，算不上熟悉，但是也知道是江湖上一些有名有好的水中强人。

到了后面，慈航别院依之为脊梁的山门四大护法，也有两位浮现而出，全部都是再无生息之辈。

时间还在继续，这些人下水，已经超过一刻钟了。

寻常人在水下，一分钟都待不住，而这帮人在水下不但要憋气，而且还得使劲浑身解数，奋力拼杀，这般的状态一直维持，还不能呼吸，当真是一件让寻常人难以想象的事情。

轰！

一声巨震，无数水花飞溅，而这个时候，我却瞧见茅山的水蛭长老徐修眉从水中飞出，跌落在了礁岩之上。

什么，连徐师叔都败了，水底下，到底都有什么人在？

我心头狂震，不过瞧见徐长老翻身起来，捂着胸口，一边吐血，一边掏出了一张手绢，递到了静念师太的手中，低声说道：“幸不辱命！”

他手中的手绢，与当初我们用来包裹那黄山龙蟒的包袱皮儿，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另一边，还被旁边的胖尼姑给牵制。

静念师太接过这包裹着的手绢，心中狂喜，解开那牵连的绳索，却是毫不犹豫地足尖轻点，人便朝着那大船之上飘身而去，留下徐长老与胖尼姑两人，留在那礁岩之上。

她刚刚一起身，立刻有一个肩宽腰窄长条腿儿的黑衣人从水中陡然跃出。

这人穿着一身紧身的鲨鱼水靠，一双手中，竟然抓着一根精钢渔叉，毫不犹豫地朝着趴在地上的徐长老刺了过去。

瞧见这场景，我的心头一万头草泥马奔腾而过。

我自然知道杨知修与慈航别院之间有着一些协议，使得徐长老被安排过来，帮着夺取那软玉麒麟蛟，不过那静念斋主拿到东西之后，却根本不管徐长老的死活，这让人真的是一肚子的火。

我相隔甚远，根本来不及救，眼看着徐长老即将被那人给叉死，突然间水中又是一阵翻卷，一双手从水中伸出，抓住了这黑衣人的双足。

“给我下来！”

那人一声吼，黑衣人顿时就跌落到了水里去，混乱之中，我瞧不清水下那人模样，但是听声音，却知道是那浪里白条，小张顺朱贵。

而身旁的黄晨曲君也跟我谈及那个厉害无比的黑衣人身份：“这人应该是洞庭湖鱼头帮的老大，洞庭黑蛟姚雪清！”

姚雪清？

我愣了一下，这人我自然是听过名字的，乃当世之间水中最强者之一，平日里盘踞在八百里洞庭之中，打渔卖鱼，罕有出世，却不知道他怎么突然间就出现在这里。

难道是弥勒的邪灵教请来的？

瞧见朱贵将这洞庭黑蛟给拽入水中，而徐长老趴在礁岩上不知死活，我便也不能再袖手旁观，飞身而下，直扑那礁岩之上。

我这般腾空飞来，礁岩上那胖尼姑以为我要对付她，吓得将手中绳索一抖，朝着我这边甩来。

那女子倒是用鞭子的好手，微微一震，半空中竟然有惊雷般的炸响。

慈航别院果然不愧是曾经左右过天下政局的宗门，尽管那时千年之前，但是门中的高手，倒也处处，并不比茅山差上许多。

不过这绳子对我却并无威胁，反而被我一把抓住，顺着这力道落到了礁岩之上。

那胖尼姑见我落地，毫不犹豫地甩出两道红色火焰，奔着我的面门而来，我平平伸手抵住，却见这火焰竟然是两滴蜡烛的火光，上面的焰火吞吐不定，有着别样的光华。

鞭子、蜡烛……

面对着这位体重超过三百的大姐，我一阵无语，手指轻点，那火光熄灭，滑落地上，接着我对她说道：“认清楚自己的敌人在哪里，别惹我发火！”

被我一瞪，那胖尼姑发烧的脑袋终于清醒了许多，慌忙退开。

我蹲身下来，扶起徐长老，瞧见他双目紧闭，口鼻之中有血沫，呼吸粗重，赶忙从囊中弄出一颗保命的丹丸，递入他口中，劲气一送，然后手掌贴在了他的后背，来回拂动。

一番忙碌，徐长老总算是缓过了起来，睁开眼睛，瞧见是我，诧异地问道：“你怎么在这里？”

我来不及多做解释，简单讲了几句，问他身体如何？

徐长老长叹一声，仿佛苍老了几岁，说道：“我倒是无妨，只不过以前坐井观天，觉得自己在水中，乃天下第一，办这事儿也不过是手到擒来；却不曾想这天底下，竟然有这么多的水中豪杰，实在是羞愧不已啊。”

我诧异道：“这水下，谁能伤你？”

徐长老叹声说道：“那人应该是洞庭黑蛟姚雪清，一身出神入化的水中功夫，连我都应接不暇；而除了此人，水中还有两个，一个是浪里白条朱贵，这人不但厉害，而且不要命，出手凶猛得很；另外还有一个，是个光头青年，他倒是不怎么加入战圈，一直在角落押阵，不过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总觉得他的威胁，也是极大的——至于其余的人，倒算不得什么……”

他口中的其他人，应该就是那些已经死去的家伙，还包括了慈航别院的山门四大护法。

这些人，在徐长老眼里，都不过尔尔。

我听到徐长老说角落里还有一个威胁甚大的光头青年之时，心中一喜，想着那人有九成，应该就是我的小兄弟布鱼了。

这家伙在此，事情就好办许多。

我与徐长老谈了几句，而现场也开始变化起来，那静念斋主拿着我茅山徐长老拼死取出的手绢，却是纵身上了船，不过那船冒着黑烟，开动不得，她却是马不停蹄地跃到了洛峰岛上去。

那手绢之中，可是包裹着软玉麒麟蛟这般的重宝，她一走，立

刻有许多人都跟着上了岛。

战场随之转移，而按照立场不同，有人追击，有人拦截，一时间又是热闹非凡，反倒是原本热闹无比的这边，变得冷清了许多。

我站起身来，却见一道黑影从天而降，一字剑黄晨曲君落到了我的身边，朝我问道：“志程，怎么样，你是什么打算，夺宝呢，还是旁观？”

我左右一看，瞧见邪灵教的那艘大船虽然走了许多人，但还是有一部人在留守。

瞧见这些，我平静地笑了，拍拍胸口，说道：“我又不是江湖人，这些纷争与我何干？我来这儿，是抓捕犯人的，其他的事情，与我无关……”

黄晨曲君顺着我的目光看去，笑了笑，点头说道：“那行，你抓人，我看热闹去！”

话音一落，他人便消失在了礁岩，朝着岛上飞纵而去。

第三十八章 小小年纪不学好

我的敌人是谁？

从头到尾，都只是弥勒一人而已，对于我来说，邪灵教是公怨，弥勒方才是私仇。

望着一字剑兴冲冲地离去。我却能够从他的行为中，看到几许压抑不住的愤怒。

看得出来，他应该还是想要插手的。

不过不是夺宝，而是杀人。

谁杀了连云寨的几个人，他就想要杀谁，而现如今看起来，最大的嫌疑就是帮着邪灵教的那个洞庭黑蛟。

黄晨曲君离开，而我则回过身来，看着站了起来的徐长老。

他是我好兄弟徐淡定的父亲，我不能不管。

似乎感觉到了我想要问什么，徐长老摆摆手，对我说道：“别把我看成是一无是处的小孩子，我能够照顾好自己。你想要干什么，只管去就好。”

我点了点头，对他说道：“君子不立危墙之下，此地不宜久留，话事人已经先走一路了，你也赶紧离开吧。”

这并不是我们的主场，跟茅山也没有半毛钱关系，我当下也是劝徐长老赶紧离开，原本以为他性格执拗。不肯就此放弃，却不想徐长老仿佛泄了气，点了点头，接着一个鱼跃，却是直接跳进了海水里去。

战场的重心已经转移到了洛峰岛上，这里反而变得平静，我望着徐长老沉入黑黝黝的海底。知道凭着他的手段，离开这儿，倒也没有什么问题。

两人离开。我的脚尖在海面上的杂物和浮尸之上轻点，朝着邪灵教所属的船上飞纵而去。

不管如何，我都是场中焦点，我这边一动，船上立刻反应了过来。

箭！

利箭从船上的好几个方向射来，木羽、月牙、乌龙铁脊箭、种种花式陡然而出，专业之极，无论是力度还是角度，都已经拥有了之前

我曾经见过的箭王林易的水准。

这世间有几个箭王？

看得出来，弥勒为了这一次行动，也是煞费苦心，纠集了手中强大的力量，想到这里。我将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不断地将这些致命的利箭给拨飞而去。

我越来越远，而那箭雨则越来越急。

接着我感受到了先前很欣赏的那个箭手的身影，不过这一回，他可没有再留情，使劲浑身解数，就是想要将我给拦截住。

除了剑雨，到了跟前几十米的时候，甚至有人用上了火器。

自动步枪、冲锋枪、手枪，还有狙击枪。

邪灵教的人，行事当真是一点儿忌讳都没有，浑然不觉对修行者用枪，是行业之内的大忌，这种事情，就连宗教局这样的朝中正朔，都谨慎为之，他们却直接撕破了脸皮。

船上的人显然是对我有着极大的忌讳，所以行事的手段实在是太过于暴烈了。

当时并没有万剑来袭的恢弘场面，然而对于我来说，却更是险恶。

一瞬间，我将血劲上涌，把临仙遣策开启到了极致。

人似鬼魅，让对手根本无法捕捉。

几秒钟之后，海面上的身影消失了，甲板上的人在左右张望，而于此同时，黑暗中传来了几声激烈的惨叫声。

对于拿枪伤人的家伙，我毫不留情，饮血寒光剑再一次饱饮鲜血。

第一个死的，就是趴在船舱拿狙击枪瞄人的家伙。

随着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在黑暗中不断地带走那些枪手的性命，甲板上的人立刻就反应了过来，这些留守之人，有许多精英之徒，很快就将我给围住，一个身高两米的大汉一声大吼，立刻有十二人手持铁枪，朝着我冲来。

这十二人无论身高还是体型，甚至长相都几乎一模一样，似乎是专门用来围困高手的一般，配合也极为默契，陡然之间涌来，却也十分难缠。

我虽然之前有迎战过慈航通明剑阵的经历，此刻却依旧还是被缠住了，而那个两米大汉则在外围不断指挥，想要将我给困死。

我在不断刺来的铁枪长矛之中闪避腾挪，发现这十二人面无表情，甚至都没有气息。

瞧到这，我幡然醒悟过来，原来这些并非人类。

傀儡！

难怪如此坚硬，我不再硬拼，而是开始利用临仙遣策的真实之眼，在阵中东突西闯，尽量不要被围困在中心处。

我一脱阵，对方的配合就显得格外刚烈起来，而就在此时，我也终于有了可趁之机。

长剑突刺。

饮血寒光剑本来就饱饮鲜血，此刻寻到一丝空隙，更是宛如水中的鲨鱼，陡然而进，将其中的一个汉子小腹，给直接划拉出一条缝隙来。

剑尖锋利，我余光处瞧见顺着那狰狞缝隙流出来的，并非鲜血，而是白花花蛆虫。

原来如此！

早有计较的我并没有什么惊讶，若是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高高抛起，双手拍开几根强行刺来的铁矛，我在身前结了一个法印。

深渊三法，魔威！

气势陡然而起，那十二个长枪手身形顿时就是为之一滞，紧接着我腾空而起，将那长剑接住，龙息陡发。

一剑，十二颗头颅朝着天空抛洒而起。

咚、咚、咚.....

沦落一地的，除了头颅，还有无数白花花蛆虫，这些虫子大部分白色，有的则呈现出淡黄色，周身分泌着黏液，四处乱爬，有的则溅落到了周围的邪灵教信徒身上。

那些虫子可不认人，一接触，立刻奋力望着皮肉里面猛钻。

它的口器锋利，力量又足，人的皮肤根本就没法抵挡，而我这一剑破阵之后，那十二个傀儡并没有歇息，我自然也没有停下来。

我踩着满地乱爬的白色蛆虫，奋力交战。

不过刚才那一剑，其实是预示着大反攻的到来。

很快，我的饮血寒光剑就已经找到了对方的要害，位于心脏处的位置，一只拥有着无数触角的、如同八爪小章鱼一般的软体虫子。

这玩意，就是将所有白色蛆虫聚合在一副躯体，并且控制其行为的重点。

半分钟之后，我用魔剑，将所有的软体虫子都给斩杀湮灭。

十二具傀儡终于轰然倒地，而甲板上则是遍布着无数四处爬动的白色蛆虫，让人根本没办法下脚。

破阵之后的我，将目标对准了刚才那个两米壮汉。

长剑平指，我冷冷地说道：“报上姓名！”

那壮汉瞧着我一剑一剑，硬生生地将这些汉子给斩成碎块，脸色依然是紫青，听到我朝着他望了过来，嘴唇哆嗦了两下，竟然头也不会地朝着船舱里面跑去。

想走，可没有那么容易！

我脚尖轻点，朝着那人飞速追去，一路上不知道踩死了多少白色蛆虫，而就在这个时候，一支箭朝着我的后心钻来。

嗖！

这一箭是如此的隐秘而诡异，差一点就将我给射中了。

我头也不回地伸手，将这支箭抓在手上，冷然笑道：“既然不肯通报姓名，那就做了一个无名之鬼吧！”

说完这话，我顺着这利箭的力道，朝着那两米壮汉给陡然抛去。

噗！

箭头刺入后心，那人朝着地上跌倒而去。

对方是个了不得的高手，这一箭并没有要了他的命，但是在他跌倒的一瞬间，周围有十几个白点瞬间就爬进了他的身体里，紧接着这人却是发出了一阵凄厉无比的叫声来。

“啊！”

叫声凄厉，远比他的同伴更加痛苦，我瞧见这人在船舱的进口好处一阵翻腾，没有再理会他，而是朝着利箭射来的方向冲去。

那箭手在一瞬间，射出了十余支箭，不过最终还是被我给近身来。

我冲到这阴影处，却瞧见这个箭手的个子远比我想象的要矮，而且还将自己给蒙得死死。

瞧见我身形鬼神莫测，倏然近身，那箭手终于慌了，抛下手中的强弓，掏出一把匕首，朝着我胡乱刺来。

我一剑，将那匕首给直接削飞，接着一把揪住这个箭手，将遮在对方脸上的黑巾扯下。

居然是个女的。

而且还是一个小孩，看这模样，估计都还不到十岁的样子……

那小女孩子被我抓住，也是惊慌得很，双手挥动无效，居然憋红了脸，朝着我吐口水。

这……

还好我在与人交手的时候，为了防止被人偷袭，全身劲气外放，倒也没有被这莫名其妙的招数给攻击到，而愣了一下之后，我终于反应了过来，这小女孩儿，还真的是我先前那个颇为欣赏的箭手。

这般年纪，就能够有如此厉害的好箭法，而且心怀慈悲，实在是难得。

对方倘若不是邪道中人，我真的是有一些提携后辈的心思，但是此时此刻……

我凝视着对方那水盈盈、几乎要哭的眼睛，终究还是下不了狠手，冷冷地说了一声：“走吧，小小年纪也不学好，以后别跟邪灵教一起混了，没前途的……”

这话儿说完，我将她直接朝着远处的海面扔了下去。

将这小女孩子给扔飞，我折回了船面上来，瞧见四处都是哀嚎声，有些本事的人都翻身下水，弃船而逃，而本事低微的人，则下意识地朝着船舱躲去。

我将那船长室的操纵系统给捣得稀烂，也没有心思滥杀弱者，只是不断询问弥勒的下落。

然而没有人能够给我一个结果。

就在这个时候，我瞧见那些畏畏缩缩的人群身后，却是有一个比较熟悉的身影。

陆一？

第三十九章 事不过三

小药匣子，陆一！

这个来自东北修行重镇罗满屯的天才少年，曾经与我同行，受我提携，而后又偷走我的天龙真火珠。断绝了我与努尔相聚之路。

当我带人踏破罗满屯，天下震惊之时，这家伙也是顺势加入了弥勒的佛爷堂，成为了其中的主要骨干。

据说陆一已然成为了弥勒左膀右臂式的人物。

船上的其余人，稍微强一些的，都跳水跑路，其余的要么受伤倒地，被那蛆虫钻入身体，要么畏畏缩缩，让我根本没有厮杀的兴趣，也掏不出什么重要的东西来，我本来有些失望，但是瞧见这小子。顿时就感觉转角遇到爱。

躲在角落的陆一穿着一身机修工的脏兮兮衣服，十分不起眼，脸上也黑乎乎的，倘若不是不经意间与我对上的一眼，我甚至都没有认出他来。

两人目光相对，陆一在一瞬间认出了我的眼神，毫不犹豫地转身就逃。

他仗着对大船的熟悉，往船舱的更深处快步而走，我哪里能够让他从我的手中逃脱。举剑而起，大声吼道：“要命的，都给我让开！”

一声吼，那些人就像鹌鹑一样，纷纷朝着两侧蹲去，给我让出了一条道路来。

而这个时候，陆一已然跑到了船舱的下层去。

我扬起手中的剑。冲着那家伙高声喊道：“小药匣子，你若是不想自己的同伴死掉，就给我站住！”

远处传来一声嗤笑声：“都是些炮灰。你若是不介意弄脏自己手中的剑，尽管全部杀了！”

听到这话，我方才感受到一个人的变化，当真是快得让人难以接受，当年为了罗满屯的同伴而痛苦不已的少年，现在也既然成为了杀人不眨眼的冷酷之辈，甚至但对于自己人，都没有半点儿同情之心。

这样的年轻人，方才是最为可怕的。

我与陆一在船舱之中快速穿行，他仗着地利，上蹿下跳，而我

则仗着速度，在后面紧紧追随。

就在我认为即将要追上此人的时候。却发现他竟然顺着一个管道，直接跳出了船外去。

紧急通道？

我走到跟前来，先是将炆场延伸过去，免得被人在出口阴了，方才随之而出，结果发现再次回到了甲板上来，刚才被我追得仓皇乱窜的陆一，居然飞到了天空之上。

御风而飞，他显然还没有达到这般的境界，之所以能够在天空飞翔，那是因为他的胯下，还有一只黑雕。

别多想，我可能表达得不够明确，但那真的是一只大雕。

就是当日陆一逃离罗满屯时，被射伤了的那一只，如鹰如雕，体型宛如成年人的身高，翼展四五米长，此刻的它满血复活，载着陆一，朝着前方不远处的洛峰岛上飞去。

骑在那只黑雕身上的陆一得意洋洋地回过身来，朝着我潇洒地挥手告别。

再见了陈黑手。

当夜星光灿烂，我目力深远，能够瞧见他嘴角上那挑起的得意。

这世间有几人能够屡次三番地逃脱黑手双城的追杀？

罗满屯算是一次，东南亚的大湖之畔算一次，而这东海之滨又算是一次，就这三次，便足以够他陆一在邪灵教中扬名立万，混得风生水起了。

陆一志得意满，而在我的脑海里，却是浮现出了一个词来。

事不过三。

我陈志程如何能够让这么一个又有野心，又无人性，而且对我还满怀仇恨的家伙屡次三番地安然逃脱呢？

在下一秒，我消失了，再一次出现的时候，我来到了一具尸体的旁边。

这具尸体保持着俯卧的状态，一个标准的狙击姿势，而在他旁边，则有一把质量不错的狙击枪。

尽管平日里很少有用现代火器，但这并不代表我什么也不知

晓，恰恰相反，参加过南疆战争的我，对于火器，其实远比局里的其他人，更加熟悉。

这是一把来自英国的李-恩费尔德AWM/P狙击步枪，从那个狙击手摸着一脸油彩的装扮来看，就知道枪还是不错的，我推开那个人，深吸一口气，然后开始朝着天空上那个飞速掠过的身影瞄了去。

啪！

一枪。

简简单单的一声枪响，空中那个肆意高飞的身影陡然一震，紧接着就径直朝下坠落，而我则在扣下扳机的那一瞬间，将这把狙击枪给分解成了无数金属构件。

我就是这般自信！

哗啦……

我将这些枪支构件给打乱，紧接着操起身边的一块破板子，朝着前方猛然一掷，身子腾空而起，朝着那身影的落点处寻去。

在我的身后，大船一片哀嚎，那些白色虫子还在肆意蔓延，吞噬着任何有可能接近自己的生命。

砰！

木板落地，我在水面上几个蜻蜓点水，快速接近，走到跟前来的时候，却发现那头几乎大了一半体积的黑雕躺倒在了海面上，狙击子弹在它的胸口处射出一个碗口大的洞眼，不过生命力极为强悍的它却还有一丝气息残留。

当然，也仅仅只有一丝气息。

海面上只有这只大雕，却没有瞧见陆一的身影。

这个家伙倒也机灵，难道是准备水遁，逃脱我的追杀？

我站在那只黑色大雕的身上，瞧着这畜生临死之前不断颤抖的身子，心中莫名充满了惆怅。

多好的大雕啊，只可惜跟错了主人……

我不知道陆一的水性到底有多好，但是在我麻栗山龙家岭第一密子的面前，却绝对没有办法逃脱，我自信满满，一直等到了那头黑雕闭上了眼睛，没了气息的时候，方才准备入水。

然而就在此时，却有一人被抛出了水面上来。

这人正是消失不见了的陆一。

我伸手将浑身湿漉漉的陆一抓到手上，瞧见他浑身都是鲜血，牙齿还脱落了几颗，比起刚才潇洒离去的模样，似乎凄惨了无数倍。

陆一被我一把握住，还准备反抗，一把黑色匕首悄无声息地就朝着我的肋下刺来。

不过他这点道行，在我的面前实在是不够看，被我一把握住，将这匕首顺势一带，直接将他两只手的手筋给挑破了去。

啊.....

陆一发出一声野兽般的惨叫，怒目圆瞪，朝着我看来。

当瞧见了我的模样时，他整个人都泄气了，所有的愤恨都被抛到了另一边。

宿命。

他对我有怨恨，但更多的，则是恐惧。

我没有理会这个失败者，而是朝着涌荡不休的水下望去，果然，随着陆一冒出来的，却是一个光溜溜的脑袋，冲着我展颜一笑道：“老大，这个家伙，应该就是罗满屯的那个漏网之鱼吧？”

这人却正是布鱼。

瞧见布鱼，我的心情也莫名变得好了许多，拍了拍腰间的羽麒麟道：“为何我刚才联络不上你？”

布鱼耸了耸肩膀，苦笑道：“我也不知道啊，之前还能够跟小七他们有联络，结果天空一道闷雷，无论是现代的联络工具，还是羽麒麟，都没有办法使用了。”

听到布鱼的话语，我立刻想起了慈航别院被破坏的洞天福地。

这玩意是寄托在本世界之上的小千世界，它的被损毁，必然影响到这一带整体的炁场，各种联络工具的失效，估计也是来源于此。

想明白这个，我就不再讲，而是问起布鱼其余人员的状况，布鱼告诉我，说特勤一组的人都集中在了一起，在附近海域集中，不过因为这边实在太过于危险，所以就不敢靠近，而因为没有我坐镇，地方部门似乎不太愿意配合，也没有调集部队和警察系统过来镇场。

听到这话儿，我的心底一沉，想着若是如此，我们这一方的力量，未必能够掌控得住局面。

至于刚才水下的战斗，布鱼给我的解释，是茅山徐长老、洞庭黑蛟姚雪清和浪里白条朱贵三人在争锋，倒也不能说谁胜谁负，最后是徐长老拼着受伤，硬是将那条软玉麒麟蛟给抓住，带离水中。

洞庭黑蛟是邪灵教一方的，冒死抢夺，这个并不稀奇，让布鱼奇怪的是那朱贵的立场。

他似乎是有意捣乱的一般，无论是谁，他都插一手，才使得水下的战斗如此白热化。

听到布鱼的描述，我倒是并不难理解。

朱贵的大儿子被落千尘的金针所杀，虽说这是朱大难逃的命运，但是所有的一切，说起来都得怪慈航别院的折腾，特别是他的小孙女朱小玖差一点儿也丧身于此，这如何叫他不气愤？

在我想来，朱贵最恨的人，除了落千尘，估计就是慈航别院的这帮老尼姑了。

若是有可能，他绝对会横插一手，让静念师太一伙人，不能如愿。

我没有多问，而是将注意力集中在了手中的陆一身上来。

脚下的黑雕浮力颇大，在海面上半沉半浮，而我则揪着陆一的脖子，盯着他那双转悠悠的眼睛，一字一句地说道：“告诉我，弥勒到底想要干什么？”

这个家伙若真的是弥勒的心腹，自然应该知道弥勒此番的目的。

这才是我最想知道的。

面对着我的逼问，陆一最终只说了一个字：“呸……”

他吐了我一脸口水。

第四十章 想和你分享那酸爽

那唾沫在离我脸孔几厘米的地方，便再难寸进，最终被定格在了半空之中。

瞧见这幅古怪的图像，陆一愣了半天，方才缓缓地吐出一句话来：“劲气外放。化境之道？”

我呼了一口气，将这些口沫喷飞，瞧着这个宛如死狗一般的家伙，叹了一口气说道：“我认识你的时候，别人就一直告诉我，说这孩子是个天才型的修行者，我也相信你是，不过只可惜，你最终还是走错了道路……”

我很遗憾，但是没有人能够在我面前还这般嚣张。

弥勒不能，陆一也不能。

砰！

我心念一转，并没有动，而旁边的布鱼则是会意。上前而来，将陆一的双腿膝盖给直接砸了个粉碎。

“唔……”

陆一下意识地想要叫出声来，然而却被我一把捂住了嘴巴，让他最终还是不能宣泄自己心中的痛楚，几分扭曲挣扎之后，他停了下来，望着我道：“你到底想怎样？”

我望着他那桀骜不驯的模样，微笑着回答道：“我喜欢朝气蓬勃、年少轻狂的你，高傲、蔑视一切、颠覆权威……你有着我所有喜欢的气质。那么我想问你一个问题，倘若你是我，你会怎么处理这事儿？”

我的先抑后扬，让陆一在一瞬间失去了淡定，面对着这个问题，他居然又陷入了沉默。

过了几秒钟之后，他却是小心翼翼地说道：“如果我是你。面对着这样欣赏的年轻人，一定会很期待他的未来，所以就把他给放了。如何？”

我盯着陆一那患得患失的眼睛，突然笑了，点头说道：“很好！”

陆一狂喜，以为我慈悲心大发，然而随即又被我接下来的话语给打入地狱：“所以说你终究做不成我，真正的人生赢家，从来都不会放

过任何隐患，所谓敌人，越是天才，就越需要扼杀！”

陆一的脸色气得一片铁青，半天都说不出话来：“你、你……”

我看着他古怪的双脚，笑着问道：“疼么？”

陆一将脖子一抬，恨声说道：“士可杀不可辱。你有本事就把我给杀了吧，何必多说？”

他装出一副视死如归的模样，然而话音的结尾处，却有一道颤音，多少还是有了一丝恐惧在心头荡漾，而我也嘿然笑了，将长剑收起来，一只手掐着他的脖子，一只手则顺着胸口往下滑。

我一直滑到腰间，方才停住，平静地说道：“死，对于很多人来说，都是一件最为痛苦的事情，但是对于某些人，其实也是一种解脱。我之前不知道，后来有人教会了我，其实活着，远比死去更加痛苦，陆一，念在你我认识多年的份上，我再问你一次，弥勒在哪里？”

陆一斩钉截铁地说道：“我不知道！”

硬气！

这年轻人还真的是有些风骨，我再也没有跟他废话，而是回过头来，问旁边等候着的布鱼说道：“有没有石锤？”

布鱼一脸讶然：“老大，这会儿叫我去哪里找石锤？”

没有石锤啊……

我颇为无奈地跟陆一解释道：“本来想跟你分享一下其中酸爽，不过可惜条件不足，勉为其难，让你承受一下人工的痛苦吧……”

啪……

陆一双目凝聚，在一瞬间几乎都要凸了出来，巨大的痛苦让他变成了一条熟透了的大虾，整个人的身子都弓了起来，随后迸发了巨大的力量来，不断地四处用力，将这大雕给弄得一阵东摇西晃。

我放开了陆一，他直接栽落到了水下去，尖厉的叫声在海面上凄厉飘扬。

啊、啊、啊……

这凄厉的叫声足足持续了一分多钟，那冰冷的海水方才将他的理智给找了回来，开始扑腾着往水面上爬，而布鱼则一把将他抓住，再一次送到我的面前来。

理智刚刚回归的陆一瞧见我那充满了鲜血和黄色液体的手掌，咸湿的海水又不断地刺痛着他的伤口，疼得几乎晕过去的他无比愤恨，咬牙切齿地说道：“你，你这个恶魔！”

我蹲下来，用海水洗了洗手上的污秽，心平气和地说道：“年轻人，只是给你一个教训，那就是多大的牛，吹多大的逼，不然吹破了，你就只有空流泪了……”

说完话，我站起身来，望着不远处的洛峰岛，缓缓叹道：“一条软玉麒麟蛟，能够有那么大的吸引力么，连宗门都丢了？”

布鱼在旁边笑道：“老大，你是不晓得到达瓶颈、难以突破的痛苦，也不知道你师父陶真人闭关，准备勘破地仙之境，对天下高手有着多大的冲击力。”

我依然还是叹气，突然间又笑了，对布鱼说道：“人人都在为那软玉麒麟蛟癫狂，你呢？”

布鱼憨笑道：“老大你不是让我得饶人处且饶人么，依我看，不如把它给放了。”

我点头笑道：“如朱贵一般，我对那帮老尼姑，其实也没有什么好感，既如此，不如我们也来做一个搅场者，让这些人争来争去，争得一场空吧！”

我这般说起，其实还有一个想法。

那就是弥勒出现在这里，估计也是想找那软玉麒麟蛟的晦气，给胖妞肚子里面的那金色恶虫吞噬，我若是将这软玉麒麟蛟给放走了，岂不是坏了他的打算？

一切对弥勒不利的事情，我都有兴趣去尝试一下的。

布鱼拎着手中这疼得直打哆嗦的陆一说道：“老大，那这人怎么处理？”

我望着那满脸怨恨的陆一一眼，微笑着说道：“得饶人处且饶人，他既然如此硬气，颇具风骨，不如就留他一命吧，把他寄托到慈航别院的船上，让那些尼姑帮忙看着——反正慈航别院与邪灵教有着灭门之仇，小鲜肉又没了工具，应该不会被放走的……”

布鱼应声，带着怨恨不已的陆一朝慈航别院的大船游去，而我则轻点海面上的碎末与尸骸，朝着那洛峰岛快速移去。

洛峰岛是舟山群岛一千四百个岛屿的其中一个，除了岛中间的

洛峰山之外，据我所知，并没有太多的特色，然而当我的双脚落在那结实的土地，立刻踩到一条滑溜溜的长蛇时，就知道书上说的，实在不能当真。

入目之处，除了草丛中不断游动的蛇群，还有倒地的尸体。

这些尸体之中，有慈航别院的尼姑，也有邪灵教的黑衣，还有许多不同装束和打扮的人。

当然，最多的还是蛇。

因为之前在海上耽误了一段时间，所以这边的战斗已经转移到了岛屿的中心部分，也就是那座洛峰山上去，这边静寂无声，仿佛没有任何声息。

毒蛇在尸体的周围萦绕着，不断地伸出信子，发出“咝咝”的声音。

这是信子在空气中高速摩擦。

一切都是如此的诡异。

我是独自一人上的岛，布鱼并没有跟着我一起来。

在水里他可以睥睨豪雄，但是在陆地上，他到底还是不如静念斋主、苏冷以及藏在暗处的弥勒等人厉害，甚至因为他的身份，更容易被人针对。

我站在结实的岩土上，四周是树林和草丛，游蛇在我周围不断蜿蜒，却并不敢上前。

原本荒无一人的蛇岛，此刻却四处都充满了杀戮。

我站在原地，侧耳倾听一番，那风中传来了喊杀声，充盈在耳中，给我指引着方向。

杀戮无处不在，但是最激烈的，却是在东首的山崖间。

我听到了那符箭的爆炸声，炁场在翻涌震荡。

轰隆隆，轰隆隆……

响声震天！

战斗是如此的激烈，这程度可真的不会只是小喽啰之间的激战，难道弥勒那个家伙出现了？

想到这里，我全身一阵激动，朝着洛峰山的方向，快速奔去。

人在林中高速奔走，而这洛峰岛实在并不算大，很快我就遇见了第一波人。

是慈航别院的女尼，在和邪灵教的黑衣人在交手，双方手段十分刚烈，仿佛有不共戴天之仇，刀光剑影之中，鲜血挥洒。

有人死，有人生，而我则只是简单的路过。

生命在这一刻变得如此便宜，宛如草芥。

很快就赶到了山腰处，我终于瞧见了熟悉的身影，慈航别院的十余人，以静念斋主为首，站在一片空地之上，其余的人将她给围住，手中的诸般法器施展，朝着外面小心翼翼地提防着。

周遭并无一人。

然而即便是如此，慈航别院也如临大敌，全神贯注，不知道在防范着什么。

先前的慈航别院，一个传承千年的大门大派，还曾经左右过改朝换代的天下盛事，尽管被压制半个世纪，但是宗门中人，却自有铮铮傲骨，即便是面对着我，也是鼻孔朝天。

时至今日，我依然记得她慈航别院的排场。

然而此时此刻，被逼在这片平地之上的她们，却落魄到了极点，慌里慌张的，让人觉得就是一堆孤儿寡母。

当然，这仅仅只是观感。

能够聚集在这里的，都是慈航别院最为顶尖的一部分人，为首的静念斋主，更是有堪比天下十大的实力，她们如何会让人轻易欺负呢？

就在我心生疑虑之时，一个黑影，从黑暗中陡然冒出，凌空跃了起来。

那黑影的手中，却是有一根又粗又长的玄铁棍！

第四十一章 魔猿奋起千钧棒

一棍在手，东西纵横。

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

此刻陡然冒出来的，却正是与我自小相处的胖妞，只不过当年的它。是个乖巧可爱的小孩子，在我去上班的时候，还能够在幼儿园里面陪着小朋友一起玩耍。

此时此刻的胖妞更像是一头凶兽，手中的铁棍子也是势大力沉，凶猛披靡。

铛！

一声生硬的巨响凭空而起，它的这一棍子砸落在了一位粗手粗脚的女尼阔剑上，发出巨大响声的同时，直接将那阔剑给生生砸断。

长剑折断，这一棒却是顺势将那女尼的头盖骨给砸破，一瞬间，白色的脑浆一下子就喷洒了出来。

一棒子，脑袋直接给砸落进了胸腔之中，而胖妞也是好不停歇地以自己为中枢。猛然横扫，又一棒子，砸在了那女尼的腰间处。

噗！

一声沉闷的炸响，那手持重剑的女尼被这一棍子给直接撕扯成了两半，化作万般血点，朝着左边跌落而去。

杯口大的铁棍，竟然被耍成了宛如尖刀一般的利刃，这爆发出来的劲气，实在是让人叹为观止。而瞧见这女尼的惨像，好几个年纪较轻的女尼甚至泣不成声，直接哭了起来。

就在胖妞大发神威的时候，有一个老道人闯入了阵中，指着它沉声说道：“我记得你，当初的时候，你还只是一个小猴子。就这么大！”

这老道人鹤发童颜，长着一张永远不老的娃娃脸，手中挽着一根青丝拂尘。显得十分仙气凛然。

他便是琳琅真人苏冷，龙虎山在宗教局之中地位最高的长老之一，当年我还在金陵的一分局当小科员的时候，他便早就已经扬名立万了，的确是有见过胖妞的模样。

只不过他当时最为注意的，是罗贤坤，甚至还将他收为徒弟，

至于胖妞和我，都入不得他的法眼。

为这事，我甚至还郁闷好好一段时间。

当然，那也只是我年少无知之时的一点儿胡乱想法，当时若是被他给收做了徒弟，说不定就没有了后来我与师父陶晋鸿的相逢。

我师父就是老鬼。这师徒情，可是从我少年事情，就已经结下的缘分。

琳琅真人苏冷在江湖上的地位颇高，当年见到尚未成名的一字剑，便以“年轻人”来称呼这位未来的天下十大，由此可见一斑。

他此刻出现，并且点出当年情分，原本是想让对方卖个面子，却不曾想胖妞根本不理他这一套，瞧见这人挡在了面前，当下也是将手中的玄铁棍猛然一顿地，发出一阵巨震，紧接着口中狂吼一声，再一次上前。

又一棍！

这一棍凶猛无比，势出如龙，却是将力量用到了极致，没有半点儿花哨的意思。

胖妞并没有因为苏冷真人的这一句话留情，也没有任何变故。

棒子还是硬生生、实打实地砸落了下来。

瞧见对方不念旧情，来势汹汹，琳琅真人也是有些火气，将手中的青色佛尘猛然一抖，冷声喝道：“好你个小畜生，现在确实变得如此丑陋模样来了，我记得你是跟着陈志程的对吧，那家伙表面上正气凛然，背地里居然纵容你这般凶兽杀人。待我收拾了你，回去定然要办了他，将他关到白城子里去！”

接近战场的我本来想要站出来，合力将胖妞擒下，然而听到这话，我最终还是停下了脚步。

琳琅真人苏冷是总局监察部的，曾经审问过我，但是最终还是被王红旗的名头给吓走了。

我本以为此事算是了解，却不料对方居然还怀恨在心，一直想把我给弄下去。

甚至，还想着把我弄到白城子里去……

白城子，那是人待的地方么？

人无伤虎意，虎有害人心！

我甚至都不知道自己是何时得罪了这无论是在江湖还是朝堂之上，都颇为有地位的琳琅真人，却知道自己实在是没有必要，拼命上前，去搀和此事。

我停下了脚步，并没有闯入战场，而是在外围的林子停着，观察此中情况。

我没动，琳琅真人却动了。

他手中的青丝拂尘与先前静格师太手中的那法器一般，都是长丝漫漫，可延伸无数倍的厉害法器，陡然暴涨几倍之后，却是在瞬间化作一张大网，将胖妞给笼罩了起来。

胖妞腾空而起，一棍落下，一棍落下，本是气势斐然，却不料万般青丝缠绕，却是将这棍势给层层阻隔，挡落在了外面。

以柔克刚。

胖妞乃洪荒遗种，传说中的通背魔猿之后，虽然不能入传说中的移山拔海，双臂之中却自有千钧之力，再加上弥勒给它配备的粗粝玄铁棍，天下间罕有能与它硬撼之人。

这也正是它凭着一己之力，将慈航别院逼得如此凄惨的缘故，然而琳琅真人此番跳出来，给那些尼姑出头，却并非没有准备。

无数青丝无风自动，层层叠叠，将这棍子最为猛烈的攻势，在瞬间给抵消了许多层。

当它最终落下来的时候，却已然力道全无。

胖妞这边的棍子，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但是琳琅真人却是人老成精，手段并不会陡然而出，而是层层叠叠，一部分青丝阻挡，而另一部分青丝，则宛如咄咄逼人的毒蛇，朝着那毛茸茸的丑陋魔猿身上扎落而去。

能够使用佛尘，并将其炼为法器者，基本上都是拥有着强烈的意志力，能够分神，将念头灌注于青丝之上，或抵挡，或攻击，让人应接不暇。

静格师太如此，琳琅真人亦是如此。

胖妞刚猛，势不可挡，然而刚则刚矣，面对着琳琅真人这百炼钢化绕指柔的手段，却到底预计不足，一时间两者在慈航别院的阵前拼斗，你来我往，却是形成了僵持的局面来。

琳琅真人这表现让无数人都为之震撼，那龙虎山，当真是一处

神奇之地，以苏冷长老这般的手段，居然都没有能够拍到前三之位。

那么，那龙虎山的三巨头，善扬真人、望月真人和掌教张天师，又将是如何风范呢？

旁观的无数人都不由得展开遐想，对那龙虎山更是心生敬畏，而就在琳琅真人与魔猿胖妞激斗之时，被围在阵中的静念师太却是盘腿落地，而旁边几个身板比较壮硕的女尼也是适时将她给围住，遮挡部分。

这行为颇为奇怪，我下意识地望了过去，却从间隙之中发现，那家破人亡的静念斋主，居然从怀里掏出了一手绢来。

这手绢，却是先前我茅山水蛭长老徐修眉拼死从水中各路英豪手中抢出来的，交给她的那份。

手绢之上，绣满了金丝符文。

一股浓郁不散的气息，从那手绢里面散发了出来，即便是在相隔颇远处的我，都能够感受到那扑面而来的灵气。

这，这就是那软玉麒麟蛟？

不愧是让无数人为之疯狂的天材地宝，这气息当真是诱人至极啊！

就在我感慨之时，静念师太却是手结法印，用金丝、朱砂和符箓，在自己周围隔断出了一个法阵来，而结阵完成之后，她手掌一翻，却是将那手绢包裹的东西，给直接抖落了出来。

是什么？

我屏着气息，伸长脖子，睁大着眼睛，透过那间隙望了过去。

我有一种先入为主的想法，本来以为那软玉麒麟蛟会如同黄山龙蟒的黑花夫人一般，身長十几丈，结果抖落出来的，却是一条身長不到一米、通体晶莹剔透的软玉，而那玩意在落地的一瞬间，居然化作了一个十三四岁的妙龄少女。

这少女长得有点儿混血的模样，眼睛忽闪忽闪的，晶莹黝黑，让人忍不住就生出几分怜意。

哎呀呀，不知道怎么的，相隔这么远，我却是能够瞧得这么仔细.....

就在我为那手绢之中抖落出来的少女而为之惊讶的时候，却听到突如其来的一声暴喝，目光陡然移动，却见刚才还在纠缠僵持的胖妞

和琳琅真人，在这一瞬间却是发生变化。

胖妞被那无数青丝围攻的时候，先是示敌以弱，紧接着浑身竟然燃起了熊熊的黑色火焰，将缠绕在它双腿和胳膊之上的所有青丝，给全部灼烧。

这火焰几乎没有一丝温度，冷得就像冰一般，然而那些祭炼了不知道多少年的青丝，在这一瞬间被点燃。

火焰在一瞬间吞没了胖妞，不过它却并没有因此死去，而是在这站在那火焰之中，威风凛凛。

当着黑色而冰冷的火焰生出之时，琳琅真人的脸上为之一僵，竟然露出了震撼和惊恐来。

他怕了！

到底是什么火焰？

无人知晓，但是这火焰却在接下来的时间里，顺着那青丝蔓延，不断席卷，竟把琳琅真人的青丝拂尘给毁去，而胖妞则化作一道幻影，围绕着他奋起，不知道砸落了多少棒子。

作为江湖上成名多年的泰山北斗，即便是没有了青丝拂尘作为法器，琳琅真人对于这暴风骤雨的攻击，也是能够应付。

然而在一阵让人眼花缭乱的棍影之后，胖妞的身形却是骤然一收，停在了远处。

两人相隔十米，就这般对视着，仿佛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

战斗……结束了么？

我目光在战场中巡视，当瞧见琳琅真人头顶的一抹金光之时，瞳孔骤然一阵收缩。

第四十二章 你们都看不起我

一股气息冲云霄，金光乍现，却是那头金色恶虫出现在了琳琅真人的头顶。

瞧见这一幕，我的心中一跳，顿时觉得一阵恍惚。

刚才胖妞身陷拂尘青丝重围之中的状态。莫非是它有意为之，刻意地让琳琅真人掉以轻心，而后又一直暗藏杀招，等待着时机成熟，陡然点燃阴火，将那拂尘青丝给一举焚毁，而趁着琳琅真人心防大乱的时候，陡然出击。

那杀招，自然就是以胖妞腹中做窝的金色恶虫。

我瞧过去的时候，不知道为什么，竟然感觉到了那恶虫邪异的目光朝着我望了过来，整个人都忍不住一个激灵，一股酥酥麻麻、过电般的感觉随之而生。

这恶虫。太恐怖了吧？

而就在两人停住身影，相互对峙的几秒钟之后，我瞧见琳琅真人自知必死，居然在瞬间决定兵解离体，让意识逃脱。

所谓兵解，就是指肉身遭受损毁，不得已之时，将全身功力灌注于元神之上，然后逃遁远走。

这是一种保留修为、不得已而为之的手段。宛如壁虎断尾，不过更为玄妙，而逃遁的元神并不能远走，要么便寄托于法器之上，依靠诸多灵药、法器和胚胎，凝练成鬼仙，要么就是在门中前辈的护翼之下。转世投胎，重新做人。

当然也有一些邪派之人，直接找到与自己生命磁场极度契合的鼎炉之人。直接夺舍重生。

诸多奥妙，不一而足，能够使出这般手段来，那琳琅真人的修为便可见一斑。

然而这件让人叹为观止的法门，却在一开始就陷入了绝境。

那金色恶虫不但对付肉身最为犀利，而且对于灵体，也有着让人难以相信的敏锐，当琳琅真人的头顶破开一个小洞，一道电光射出的时候，那金色恶虫也第一时间感应到了，振翅一飞，朝着那承托着琳琅真人的元神跟去。

两者都如同一道电光，朝着西方掠去。

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依旧觉得那琳琅真人，定然是逃不脱金色恶虫的魔爪。

所有的一切，都在电光火石之间发生，许多人并没有瞧见各种奥妙，之间那琳琅真人停顿数秒钟之后，却是朝着后面轰然倒了下去。

死了！

这个代表着龙虎山一等力量的老道士出乎意料地倒下，众人一片哗然，而旁边突然冲出了一个身影来，扑在琳琅真人的身上，嚎啕大哭了起来。

师父，师父……

他口中不断嚷嚷着，趴在琳琅真人的尸身之上哭嚎，而他也是一头灰白的头发，显得如此凄凉。

这人却正是琳琅真人苏冷的关门弟子，罗贤坤。

时值如今，我依旧不敢相信当年那个一起玩尿泥的小伙伴儿，如今居然变成了这一副模样，但是我却毫不怀疑罗贤坤对琳琅真人感情的真假。

或许在我看来，罗贤坤这般未老先衰，心中多少也是有怨气的，不过我认为这怨气最多也只是对龙虎山，而不是自己的师父苏冷。

两人之间的感情，其实是如同父子的。

当年若是没有琳琅真人苏冷的提携，罗贤坤或许还是钢厂的铲煤工人罗大扁，或许他并不会有这么多的白头发，但是绝对会为生活的贫困所折磨，甚至有可能穷困潦倒，连老婆都娶不上。

琳琅真人是改变了罗贤坤一生的重要人物，他现如今所拥有的一切，其实都是琳琅真人所给予的。

对于罗贤坤来说，这般重要的一个人，宛如父亲一般的琳琅真人，此刻却躺倒在了他的面前，这如何让他能够接受？

随着哭声响起的，还有怒火。

罗贤坤长期身居高位，并非没有半点儿脾气，也有着一身的本事，收敛起了眼泪之后，他长身而起，从身后缓缓抽出一把金钱剑来，缓声说道：“我师父说，你是胖妞，那么你定然知道我是谁。没想到，这么多年过去了，你我居然变成了仇敌，来吧，让我看看你，到底有多厉害……”

面对着罗贤坤的挑战，胖妞拄着玄铁棍，一动也不动，仿佛入定了一般。

它不动，罗贤坤却感受到了强烈的蔑视，紧紧咬着牙齿，愤然吼道：“好，你们都看不起我！陈二蛋看不起我，张秦兰看不起我，张天师看不起我，龙虎山所有人都看不起我，就连我下属都觉得我是靠裙带关系混上来的！但我要告诉你们——老子不是，你这畜生，让你看不起我！”

疯狂嘶吼着的罗贤坤将双手中指割破，把鲜血洒落在每一枚铜钱之上，然后陡然一震，那红线便就此断裂。

红线断裂，铜钱竟然化作无数金光，朝着前方的胖妞射了过去。

这金光，宛如穿心万箭。

一招罢了，罗贤坤的脸上露出了疯狂的笑容来，脸上的青筋暴露，面目狰狞，冲着前方的胖妞怒声吼道：“你这畜生，去死吧，去死！”

金光在一瞬间，射到了浑身冒着黑色火焰的胖妞身上。

胖妞依旧拄着拐杖，一动也不动。

叮叮当当……

那化作金光的铜钱，撞到胖妞的身上，就如同撞到了金属块儿一样，大珠小珠落玉盘，叮叮当当响个不停，然而这看似绚丽的金钱风暴，在落幕之后，却并没有撼动胖妞一丝。

这威力……还不如挠痒痒！

当最后一枚铜钱落地的时候，胖妞终于动了，它拖拽着手中的玄铁棍，朝着罗贤坤走了过去。

一步、两步、三步……

它越来越近，而赤手空拳的罗贤坤根本就没有办法抵挡这个刚刚杀害了自己师父的凶兽，但他在众目睽睽之下，却也是鼓起了最大的勇气，愤然前冲，口中大声吼道：“师父且慢走，贤坤随你同行！”

他冒着必死的决心，朝着胖妞冲锋了。

这一回，有死无生，然而罗贤坤的心中，却无半分畏惧。

男人，这辈子总得刚一回！

砰！

那玄铁棍，终究还是砸落在了罗贤坤的头上，已然朝着战场飞速前冲的我，余光处却发现他的脸上，竟然露出了解脱的笑容来。

难道，死亡对于他来说，是一种解脱么？

他的人生，到底过得有多憋屈？

眼看着罗贤坤被胖妞一棒子敲中的时候，那一刻，我的心异常地疼痛了一番。

两个人都是我儿时最要好的朋友，然而此刻他们却相互厮杀，这事情让我实在是难以接受。

“啊……”

罗贤坤的口中，已然喊出了壮烈的口号来，然而让所有人都没有想到的事情是，那沾满了脑浆子的棍子并没有也将罗贤坤的颅骨给掀开。

或者说，这根玄铁棍上，根本就没有用几分力气，只是将挡在面前的罗贤坤给轻轻地推到了一边去。

一棍子将罗贤坤给撇开之后，胖妞甚至没有看他一眼，便继续朝前走去。

它根本就没有想着杀他。

这举动，使得罗贤坤刚才那慷慨赴义的吼叫，莫名就富有了几分喜剧色彩，而滚落在地上的罗贤坤停止了翻腾之后，回过头来，瞧见胖妞并没有杀死自己，脸上竟然露出了一丝劫后余生的兴奋来。

他的勇气仿佛在刚才的那一声呐喊声中全部用尽，却也没有再次跳起来，慷慨赴死。

这个时候的我正好冲了出来，与神情复杂的罗贤坤眼神相对。

两人的目光都变得十分尴尬，无比复杂。

罗贤坤埋下了头去，胖妞则开始冲击起慈航别院的战线，而就在这个时候，久违谋面的一字剑黄晨曲君却突然发出了一声呐喊：“静念师太，出家人以慈悲为怀，这软玉麒麟蛟既已修炼出人身，你又何必杀她滋补，得跃天道呢？”

话音刚落，一道碧绿光华从黑暗中陡然浮现，射入了慈航别院的阵中。

飞剑！

出手的是黄晨曲君，而且还是他最为得意的石中剑，而攻击的对象，却是被重重包围着的静念斋主。

我满心诧异，那丑汉子不是说只凑热闹么，怎么又操起了家伙来呢？

我举目望了过去，却见到刚才被慈航别院静念斋主放出来的软玉麒麟蛟，也就是那个十三四岁的少女，此刻居然被那斋主给剥得精光，用绳子给捆得结实，然后风华绝代的静念斋主，居然掏出了一把剔骨尖刀，朝着那美丽少女的心口挖去。

她这是要挑心，将那软玉麒麟蛟的内丹挑出，拿来直接服用，勘破至道么？

我被这般野蛮而血腥的场面给震撼到了，不过想来也是，面对着这样的重围，以及慈航别院千百年来最大的危机，静念斋主只有放手一搏，先下手为强了。

倘若能够顿悟，勘破天道，那么这些所有带给她屈辱的人，便可以通通都去死了！

是非成败，在此一举，人生能有几回搏？

静念斋主趁着琳琅真人拖住胖妞，自己已然完成了诸般祭祀和准备，就等着拿那少女的心肝入引，却不料周遭潜伏的高手众多，有人可是一直等待着插手的机会呢。

石中剑破空而来，倏然而至，陡然之间，猛然撞到了那一把剔骨尖刀之上。

而就在此时，却有一个佝偻的身影，从角落中突然冲了出来。

那人，却是刚刚死了儿子的朱贵！

第四十三章 出家人以慈悲为怀

朱贵刚死了儿子，是大儿子，虽然那儿子身患脑癌、随时都有可能不久于人世，但是这儿子死了，他心里依旧是疼得厉害。

疼完之后。就是恨。

恨谁？

恨这天地不公，还是世事变幻？

不，朱贵恨的，是那个将他儿子杀死的落千尘，以及将他给诓骗到这儿来的慈航别院，他儿子本来可以在病榻之上善终的，却最终还是死在了江湖。

这世间，有人不喜缠绵病榻，却也有人想着可以平平淡淡地离开这个人世间。

我见过朱贵的大儿子，那个饱受病痛折磨的中年男人，想来更希望的是平静地离开，不想带给家人太多的磨难。

然而，最终。一切都没有能够如愿。

当时的我，追杀落千尘去了，并没有留下来，也不知道朱贵心中的想法，到底是什么，但是瞧见他出现在这里，陡然朝着慈航别院的阵中奔来，却并不奇怪。

这世间，有果必有因。

一字剑的飞剑。跨越了空间，与静念斋主手中的剔骨尖刀相撞，而正面则有胖妞携着斩杀龙虎山琳琅真人的气势强攻而来，在侧面，则有心怀仇恨怒火的朱贵。

这三人，都是当世之间的一流强者。

慈航别院能够顶得住么？

无论是我，还是许多藏在暗处的围观者。在这个时候，心中都在思考着这个问题，而就在我停下脚步的时候。胖妞也终于撞上了顶在最前面的那七八个尼姑。

轰！

一根又粗又长的棍子，朝天扬起，即便是面对着这拥有千年历史沉淀的慈航别院，一身黑色火焰的胖妞也是毫不畏惧。

胖妞宛如冲锋陷阵的大将，一棍之下，却是没有几人能够正面抵挡，不过好在慈航别院的一众尼姑最为擅长的，就是后发制人，以柔克刚，回弹之后，用绵密软弹的法阵，将胖妞给拖延。

正面之上，胖妞依旧是凶猛无比。但是却被慈航别院给抵挡在阵前，而一字剑却已然冲进了阵中去。

相对于凶戾无比的胖妞来说，一字剑并非嗜杀之人。

他此番出现，只为救人，倒也没有多造杀孽，只是朝着绑住那少女的绳索和阵中的静念斋主行去，而那斋主在一瞬间也是明白了这一点，喝令众人小心防范外敌，而她则与一字剑对拼了一记。

叮！

一记清越的响声当空而鸣，慈航别院的斋主终于掏出了她的护身法器来，却是一把宛如鱼肠一般的修长利剑。

那剑也就比石中剑稍微长了几分，两者相撞，顿时就是一阵嗡嗡响起，力量震荡。

一字剑志不在伤人，剑尖一触，立刻朝后飘飞而去，而静念斋主则挽了一个极为漂亮的剑花，冲着这丑汉子冷然说道：“好你个锦官城的杀猪匠，亏你还是那劳什子天下十大，居然趁火打劫，来欺负陷入绝境之中的我们！”

这一顶大帽子扣下来，黄晨曲君顿时就忍不住翻白眼。

他平日里最恨人揭起他当年的出身和短处，甚至还刻意在自己的名字后面加了一个“君”字，想让人忘记自己的出身，听到对方的话语，也是一阵火起。

不过他到底还是一个爱惜羽毛和名声的人，也不想在这个时候，与这些妇人做口舌之争，只是嘿然笑道：“我倒也没有别的意思，只是出家人以慈悲为怀，这软玉麒麟蛟既然已经修成妖精人身，天可怜见，如此难得，你又何必逆天而为呢？”

“出家人以慈悲为怀？呵呵……”

静念斋主重复了这一句可笑的话语，凝目望向了黄晨曲君，冷然说道：“我们以慈悲为怀，谁能以慈悲待我？我慈航别院现如今落得如此下场，难道就是我们该死？”

一字剑本就拙于言语，被对方这么一胡搅蛮缠，顿时就张口结舌，面红耳赤，不知道如何说起。

就在静念斋主正要出言讥讽一字剑的时候，我终于走到了跟前来，扬声说道：“别人对慈航别院，还不算好？你慈航别院私藏嫌疑犯落千尘，却不让我知晓，最后不但连累朱贵老哥的大儿子身死，而且无遮大会上许多门派，也因为被落千尘下毒，而陷入危机之中，但即便如此，我还是一力救下你慈航别院门徒多名，这不算为你们好？”

静念斋主不知道我居然也赶到了此处来，下意识地辩解道：“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

我没有理会她的话语，继续说道：“茅山，执礼长老为了阻止邪灵教危害海天佛国，身受重伤，水蚤长老拼死给你捉来那软玉麒麟蛟，这些你可曾关心过？龙虎山，琳琅真人为了阻挡那魔猿，破颅而死，你可有流过一滴泪？”

面对着我这咄咄逼人的提问，静念斋主顿时就觉得一阵恼羞成怒，冲着我怒吼道：“你算个什么东西，有什么资格质问我？”

我冷冷一笑，平静地说道：“我算什么东西？在下茅山陈志程，江湖匪号黑手双城，茅山掌教陶晋鸿的大弟子，宗教总局二司副司长，天下间死在我手中的奸邪之徒不计其数，你觉得这个，算是资格么？”

静念斋主脸色一白，冷冷哼道：“说得天花乱坠，谁知道你跟邪灵教，是不是一伙儿的？刚才苏长老可说了，那猴子可是跟你一起的！”

我平缓地说道：“死在我手下的邪灵教妖徒，不计其数，就连邪灵十二魔星之中的风魔和魅魔，都是我亲手抓起来的……”

静念斋主眉头一皱，哼声笑道：“做戏而已！”

……

面对着如此厚颜无耻、死缠烂打、毫不讲理之人，我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这世间有许多女性绝对是值得人尊重和敬仰的，但总有一部分人，你是没办法跟她讲道理的。

既然不能讲道理，那就只有讲拳头。

然而我想如果对方拳头倘若是讲不过我，估计她又会跟我讲起道理来。

沉默了一会儿，我还是抬头说道：“静念斋主，你的敌人，不是我、不是黄剑君，也不是别人，而是毁了你海天佛国的邪灵教；时值如今，你把所有对你伸出援手的善意都弃如敝履，眼中只有这可怜而无害的软玉麒麟蛟，说到底，不过就是在满足自己的个人私欲，对吧？”

“屁！放屁！放狗屁！”

一直处于戒备状态的静念斋主勃然大怒，冲着我怒声吼道：“我这是在为了慈航别院的将来做打算，我没有半点儿私心；若是我有，就让天打五雷轰，把我陷入万劫不复之地！”

轰、隆隆……

这话儿刚完，天空之中，突然传来了一阵沉闷的响雷，听得静念斋主一阵脸白，而我则一脸无奈地看向了旁边的黄晨曲君。

这雷声，却正是那家伙恶趣味给弄出来的。

静念斋主瞧见我和一字剑脸上古怪的笑意，也瞬间明白了自己是被耍了，顿时就宛如被激怒的母狮子，将手中的鱼肠剑一扬，厉声吼道：“杀猪匠，别人都说你天下十大如何厉害，今天贫尼就宰了你，让天下人看看，所谓的天下十大，不过都是些欺世盗名之徒而已！”

匹夫一怒，血溅三尺。

静念斋主并非匹夫，然而她却比一般的男子还要充满杀意。

置身事外的我其实最知道原因，那就是当一个人最喜爱和在意的伪善面孔被揭穿之时，所表达出来的那种恐怖，是寻常人所难以企及的。

就如同小颜师妹喜欢看的金庸小说《笑傲江湖》里一般，无论是岳不群，还是尹志平，都是如此。

静念斋主的脸面，就是那两位割去的烦恼根，甚至更加重要。

杀！

一个心怀杀志的女人到底有多可怕，这个很难讲，但是瞧见朝着一字剑疾奔而去的静念斋主，我却莫名一阵胆颤。

这女人到底有没有搞清楚自己真正的敌人是谁？

还是说，此刻的她，已经是破罐子破摔了，完全就不再管别的事情？

总之，静念斋主为了证明自己吹嘘与天下十大同级的大话，以及愤怒黄晨曲君插手软玉麒麟蛟之事，与那杀猪匠打将了起来。

双方大打出手，而且从表面上来看，一字剑居然被那妇人给完全地压制了住。

好凶悍，难怪这般有底气。

就在我目不转睛地瞧着前方的拼斗时，身边突然多出了一个人来，冲着我说道：“二蛋，胖妞杀了我的师父，这帐怎么算？”

说话的是罗贤坤，他此刻也再无顾忌，直接喊起了我当初的名字，一双眼睛赤红，仿佛有血渗出。

被罗贤坤这般一问，我心头苦涩，反问道：“你觉得它现在还是我们认识的胖妞么？”

罗贤坤一阵激动，恼怒地吼道：“不管是不是，我就问你管不管？”

管又如何，不管又如何？

我本来想这么说，然而却知道他此刻也正是气头上，便也不再说话，而就在此时，阵中那少女的脚下，突然出现了一双手，在捆束她脚下的绳索中一划，绳索断裂，紧接着朱贵却是从那儿爬了出来。

遁地术？

第四十四章 一念成佛，一念成魔

江湖上都晓得浪里白条朱贵是个水中的好汉子，却不晓得此人还懂得遁地术。

所以朱贵刚才在稍微试探未果之后，折身反入黑暗之后，就几乎没有人再注意他，而是将注意力集中在了胖妞和闯入阵中的一字剑身上。

甚至连出声质问静念斋主的我。都受到了格外的关注。

唯独漏了朱贵。

这或许因为朱贵虽然在水中星光熠熠，但是在陆上，却实在是排不上名号，只能算是一个小人物。

然而历史很多时候，却都是由小人物所创造的，而此刻也是如此。

朱贵在出现的一刹那间，三下五除二，居然就将那静念斋主束缚在软玉麒麟蛟身上的诸多限制给一一破解，那种熟练度，让我误以为那人并非是朱贵，而是我所熟悉的王木匠。

这个在海边打了一辈子渔的老头，让所有人都惊掉了眼镜。

这是……

五行奇门的手段吧？

对了、对了，金、木、水、火、土。这朱贵倘若真的是五行奇门的传人，那么他的水性如此之好，想来也是修炼了五行遁术的缘故，而那土遁术，也就理所当然了。

我心中顿悟，而正在与黄晨曲君激战的静念斋主瞧见这半路杀出来的程咬金，顿时就是火冒三丈。

软玉麒麟蛟是她的囊中之物，眼见那煮熟的鸭子即将要飞了，她如何能够平静。顿时就是怒声吼道：“朱贵，你若是敢动那女子一根寒毛，信不信我不教你儿子……呃，信不信我灭你满门？”

静念斋主本想着用朱贵大儿子的性命来要挟对方，突然想起这筹码已然不再，立刻变了脸色，直接说出这般血淋淋的话来。

灭你满门？

好霸道的话语。这话儿就算是邪灵教大头目弥勒，都未必能够

说出这般丧心病狂的话来，但是却从一派佛门领袖的口中说出。

当真是有些讽刺啊.....

这话儿倘若是在朱贵大儿死之前。又或者对象并非是朱贵这样的老江湖，或许还会有许多的威慑力在，毕竟慈航别院在别处名声不显，但是在浙东舟山之地，却绝对是大名鼎鼎、如雷贯耳。

然而朱贵终究不是那般好忽悠的。

面对着那静念斋主的威胁，老头儿朱贵的手上不停，嘴则强忍平静地道：“灭我满门？静念老尼姑，你先自己看看吧，慈航别院，马上就要被别人给灭满门了！”

眼看着那少女就要给救走，静念斋主顿时就陡然狂吼，试图朝着这边冲来。

然而黄晨曲君本就是不忍那修成人形的软玉麒麟蛟受伤，方才搀和此事的。此刻瞧见朱贵将人给救走，哪里能够让静念斋主随意离开，当下也是骤然加重了攻势，让她根本就分身无暇。

黄晨曲君到底是天下十大之一，他的这边一使劲儿，静念斋主自然挣脱不得。

一边是念了许久的假想敌，一边是勘破至道的药引子，静念斋主左冲右突而不得，当下也是想用言语止步，冲着黄晨曲君厉声喝道：“一字剑，你真的就不怕得罪我慈航别院，溅了你一身血么？”

这话儿壮烈击怀，让人忍不住热血飞扬，而对于这样的威胁，被劈头盖脸骂过好几回“杀猪匠”的一字剑只是嘿嘿一笑，简单地说了三个字：“狼来了？”

狼来了！

这是一个典故，一个家喻户晓的典故，用来说这狐假虎威、张牙舞爪的静念斋主，实在是再适合不过的话儿。

朱贵还在继续，困住那软玉麒麟蛟最为重要的一处布置，是在她双手的一处金丝铁环，这玩意必须某种钥匙方才能够开启，而朱贵又并非此道高手，所以多少还费一些劲儿。

那静念斋主为了服用软玉麒麟蛟的心肝，居然将那少女扒了精光，着实有伤风化，让我们这些旁人看着，都有些触目惊心。

杀人不过头点地，何必这般折辱？

不过朱贵年岁颇大，什么江湖风浪都瞧见过了，倒也能够专心

致志地救人。

静念斋主被缠住，一边吩咐附近的弟子前去，一边又转脸，冲朱贵说起软话来：“朱贵，你我同为浙东舟山的同道，理应江湖守望，何必为外人鞍前马后地忙乎呢？这样，我听说你家有几个女儿，其中小柒与小玖资质颇佳，不如我收她们为关门弟子，光耀门楣，你看可好？”

咋！

朱贵已然将那所有的束缚都给解开，面对着气势汹汹的慈航别院，冷然笑道：“算了吧，我家小柒、小玖若是进了慈航别院，成了你们这些恶心模样，别说光耀门楣，我先提把刀子，宰了她们！”

揭人不揭短，打人不打脸，静念斋主向来清高，听到这讥讽的话语，忍不住大怒道：“你……”

她还待多言，朱贵便已经从旁边拽来一身死人的大衣，将那少女洁白如玉的身子盖住，冷然说道：“你静念师太，修为出神入化，我动不得你，却也让你知晓一点，那就是小人物，也有小人物的尊严！”

两人折身，朝着土中遁去。

隐隐之间，还有声音传来：“上天有好生之德，这小蛟本性善良无辜，老子以前遇过好几回，都没有动贪念，这一回，我也保她离开，让所有的人知道——位卑，却不敢失本心。”

位卑，而不失本心。

本心……

何为本心？修行者吐故纳新，勘破天道，就是为了不断的掠夺，不断的争权夺利，将别人踩在脚下么？

不，那是不是修行者的本心，至少不是我的本心！

修行者，就是要不畏强权，维护这个世界的安稳和宁静，让那些没有身处于这个世界的人们，幸幸福福、安安稳稳地度过自己的人生。

能力越大，责任越大！

同样都是“小人物”，罗贤坤让我一时语塞，无法对话，而朱贵却教会了我许许多多……

人生不止苟且，还有诗和远方。

朱贵带着软玉麒麟蛟地遁而走，而静念斋主则陷入了疯狂之

中，先是用那搏命的几剑，将不愿意与她同归于尽的一字剑给逼开，紧接着持剑而立，在朱贵消失的地方，奋力猛戳。

她用足了力道，一剑又一剑，泥地之上，居然炸出了好大的一个深坑来。

然而里面什么都没有。

这深坑就好像地上一个裂开的大嘴，冲着静念斋主无言地嘲笑着。

哈、哈、哈……

笑声响起，并非是我，也不是黄晨曲君，而是那个愤怒到了极致的静念斋主。

她为何发笑？

难道是……

我还沉浸在朱贵刚才所说的话语之中，依我对他的了解，这种对家人至情至性之人，他的话语应该是不会有假的，说会放了那软玉麒麟蛟，就一定会放过它。

我本来对那被众人追捧的灵物就没有什么贪心，而瞧见她化作人形的模样，就觉得她和布鱼几乎一般，得知她能够脱险离开，心中也有些安然。

修行者，对于这个世界的贡献，并不应该是掠夺。

任何善良而无害的生灵，都应该存于这世间。

就在此时，我心中突然生出一丝警兆，一股强烈的气息从前方浮动，接着朝那四面八方都席卷而去。

我追根溯源，发现这气息却是从那个美艳如新婚少妇的静念斋主身上传出。

几剑砸出一个大坑之后，她突然低下了头去，一动也不动。

她不动，正在与她交手的黄晨曲君也不好意思出手偷袭，场面突然就形成了一个僵持的局面。

静念斋主低下头，好一会儿，身子却不知道为什么，开始强烈的颤动了起来，接着一曲低吟的唱腔从她口中婉转而起：“叫一声佛祖，回头无岸；跪一人为师，生死无关……我要这铁剑有何用，我有这法门又如何——师父啊师父，不如成魔，不如成魔……”

她不断地念着最后的一句，每念一声，那气势就增长好几倍，而念到了后来，天空之上，突然乌云密布，无数雷霆轰鸣，闪电纵横，瓢泼大雨，倾盆而下。

轰隆隆，轰隆隆……

静念斋主的气势，直冲云霄，到达了九天之外去。

雷霆轰然，黄晨曲君下意识地退了几步，骇然喊道：“什么、什么情况？哎，老尼姑，你别想不开啊，不就是区区一条小蛟龙么，何必将自己给葬灭了呢？”

而与他一同出身的，还有一个从远处狂奔而来的老尼姑，焦急地大声喊道：“斋主，斋主，你别走这轮回路，万万不可！”

这人正是之前与我有一面之缘的静萍师太。

身处于风暴中心的静念斋主依旧低着头，不过口中却回答她道：“慈航别院已经没有了，软玉麒麟角也没有了，我入不得天道，勘不透至理，还将这师门的千年基业都给毁了，我留着面目有何用？也无颜，去面对逝去的列祖列宗。既然如此，那我就一不做二不休，打破这世间混沌，还天下一个朗朗乾坤吧！”

哈、哈、哈……

狂笑，宛如厉泉的尖笑声充斥着整个洛峰上之上，让人觉得浑身的鸡皮疙瘩都生了出来。

十几秒钟之后，那笑声嘎然而止，而静念斋主则缓缓地抬起头来。

满目血泪，一念成魔！

第四十五章 浴血而生

红色！

漫天遍野的红色，在一瞬间，从那静念斋主的身上陡然冒了出来，像血，将整个池水浸染一般。

这红色充斥周遭。将大部分空间都给包裹。

翻腾而起的红色，宛如有生命力一般，有两个离她比较近的女尼，而且还是在慈航别院之中地位颇高的那种，被这宛如魔手一般的血色给陡然抓住。

她们一挣扎反抗，那血色立刻化作数十双的触手来，将这两个女尼给一下子捆住。

别挣扎，那反击就越是暴烈。

这样的血色顺着身体的每一处孔隙，朝着身体里面钻去，而当侵入脑中之时，所有的抵抗都停了下来。

这两个女尼僵直而立，目光之中，也有红色寒芒。

她们。就好像是两个提线木偶。

生死无惧，只剩下杀戮。

化魔！

瞧见这静念斋主面对着自己宗门下属，居然也这般毫不犹豫地消灭神识，摄取生命之力，然后操纵在手中，我就知道她已经走上了我们最不希望瞧见的道路。

血泪，满目的血泪顺着脸颊的间隙，朝着下方滑落而来，将静念斋主那张小媳妇一般妩媚俏脸给弄得一阵诡异。宛如女妖、女鬼一般。

好狰狞，妖或许还会因为钦慕人的风采，而将自己打扮得艳美不凡，但是魔，却会直接露出自己最为恐怖的一面来。

对于以杀戮为人生最高目标的魔来说，恐惧、战栗和力量，才是最美丽的东西。

世间的魔头有许多。茅山后院无底洞中的阿普陀算是杰出之一，就连我内心之中，就住着一个。

这世间的魔无数。大多数都代表着人心之中最重的恶念。

恶比善良要来的容易，力量也自然恐怖许多。

与我所见过那黑气萦绕、气势磅礴的诸般魔头所不同的，是我面前的这个静念斋主，是我所没有见过的另外一种类型。

简单的说，它的层次更加高，甚至有些接近于当初我们在南洋遇见的虚空巨眼。

力量有强弱，魔也有不同。

这一头血光连天的家伙，应该并不是什么好对付的角色。

我向后退了两步，感觉那股血色开始朝着四周蔓延开来，已经有超过六位慈航别院的尼姑被侵染，脑海被血色腐蚀一空，然后身子则化作了僵尸一般垂立。

这般的恐怖，使得其余并没有收到波及的别院尼姑纷纷朝着四周避开了去。

贯来忠心的她们终于发现了一个事实。那就是相比起面前这个提着棍子的雷公脸，自己的斋主，方才是更为恐怖的角色。

一人心散，众人奔逃，慈航别院本来固若金汤的列阵，在一瞬间就分崩离析，众人化作了鸟兽而散。

这边一散，那静念斋主首当其冲的，就是强冲而来的胖妞。

这猴子，手中一根选铁棒，力拔山兮气盖世，陡然一棒子从天而降，却是挽出了风雷之声。

轰！

软玉麒麟蛟被朱贵救走，然而胖妞却并没有随之而去，依旧冲着静念斋主杀来，从这里，可以看出，胖妞出现在这里的主要目的，并非是那软玉麒麟蛟，而是这位慈航别院的斋主。

化魔之后的静念斋主，方才是弥勒所要的东西吧？

我心中有数了，而在这两人交手开战的时候，一直深陷其中的黄晨曲君却悄不作声的撤离了去。

他本就是来看热闹的局外人，降魔卫道这事儿对于他来说，就是块抹布，想起来的时候就用一下，用完了，直接就丢一边儿去了。

黄晨曲君刚才出手，是为了救那可怜巴拉的软玉麒麟蛟，不得已而为之，此刻事了，他哪里会再掺和其中？

一字剑一推，而胖妞却腾空跃起，眼看着那棒子越来越近，即将砸落在静念斋主的头上之时，那女人突然将手一扬，两个被侵蚀的尼姑在一瞬间，居然就出现在了它的面前，就像被提线的木偶一般，硬生生地挡在了胖妞的面前。

两个女尼，原本仅仅只能凭着阵法和法器在勉励支撑，然而此刻，却是平伸双臂，就硬生生地挡住了这棍子。

邦！

我本以为那两个女尼会被一棒子给砸成肉泥，却不料那棍子敲上去，却传出一道沉闷的声音来，接着她们双手一撑，却是将胖妞给弹了回去。

这……

我心中骇然，因为刚跟胖妞交过手的我，自然知道这猴子的双臂之上，到底有着多强大的力量在，能够让它承受不住，弹身而起，就实在是有些奇怪了。

虽然经历了无数大战，但这魔猿的精力，不可能在骤然之间就变弱，唯一的可能，那就是这两个女尼变强了。

她们到底有多强？

却见将胖妞给直接弹飞的两人身子生硬而古怪的扭转，而在她们身后的不远处，还有四个一身血红的女尼汇聚而来。

六个傀儡之后，则是一身红光，无人能够接近的静念斋主。

咚！

向后几个倒空翻，再一次跌落在地上的胖妞没有任何犹豫，又向前方冲了过去。

这一次，它的棍子在半空之中扬起的时候，居然变得一片赤红。

那红色，与前方的血雾并不相同，而是玄铁与空气高速摩擦的时候，所散发出来的温度和颜色，是几乎快要融化的状态。

能够弄出这般模样来的，可想而知它这一棍的力量和速度，到底有多恐怖。

它能够砸开面前的层层壁垒么？

尽管黄晨曲君已然掠过了我的身边，冲着我招呼，让我赶紧离

开，尽管周遭的许多人都开始朝着黑暗中撤离，不管是慈航别院的，还是邪灵教的，还是第三方的人员，纷纷都离开了，但是我却并没有走。

我心中生出一种强烈的渴望，期待着瞧见胖妞是否能够打得过成魔之后的静念斋主。

可以么？

轰！

棍子再次落下，一股强烈的音爆之声，从交击的双方中点，朝着四面八方陡然扩散而去，劲风吹起一切烟尘，烟雾横生，那植物簌簌发抖，黑暗中有无数人翻腾而起，朝着山下滚落而去。

我没有动，像一根标枪，立在那儿。

然而烟尘将我的视线给遮挡了住，一直到了稍微退散一些的时候，我方才瞧见，刚才不可一世、气势汹汹地胖妞，此刻正躺倒在了静念斋主的十米之外。

而在两人之间，有六个浑身冒着血煞，气势斐然的尼姑，她们并肩而立，冷冷地瞧着不远处的地下。

她们每一个人的表情都十分僵硬，双目之中，也都有血泪流出，糊住了脸。

而在她们的身后，那静念斋主却是整个人都融入了一片血光之中。

那血光就宛如一大团的篝火，将整个空间点燃，我都能够感受到那种横行无忌的气息冲击，仿佛硫酸一般，能够将人给腐蚀了去。

桀、桀、桀.....

夜枭一般的声音响了起来，听得我浑身一阵鸡皮疙瘩泛起，浑身发寒，下意识地往后退去。

我退，并不代表我心中冷血，对跌落在地的胖妞见死不救，而是因为我的第六感中，莫名地感觉到危险来临，而且我面前的一切，都是那般的诡异，让人一时间不敢轻举妄动。

匡啷.....

趴在地上的胖妞拨动着跌落一旁的玄铁棍，与地面发出清脆的响声来，随后它缓缓地站了起来。

刚才因为风沙的缘故，我并没有瞧见胖妞是如何落败的情形，

而那血光之中的静念斋主在一阵肆意狂笑之后，渐渐地收敛笑容，冲着那泼猴寒声说道：“区区一通背猿猴，而且还是异常变种，居然也敢在这人间横行无忌，实在可笑……”

她的口气颇大，而胖妞并不能言语，只是将那选铁棍平平举起，朝着对方指去。

这个时候，我方才发现，胖妞那根又粗又长的玄铁棍，居然出现了一个大幅度的弯曲，显得十分的可笑。

这发现让一阵诧异，要晓得，这玄铁的重量，远远超过现有最重的金属，那般坚固的东西，就算是饮血寒光剑这般犀利的法器，都不能将它给砍出一丝痕迹来，那么到底是怎样的力量，让它变成此刻的模样呢？

我的心中满是好奇，而骤得力量的静念斋主却一舒胸怀，意气风发地说道：“今日杀了你，来日再杀尽天下！”

她杀气凛然地说着，手掌一动，那六个被她控制的女尼顿时就在一瞬间化作了开口的六合阵，将胖妞给围了进去，而后甚至没有一点儿反应时间都没有给它，便指使那六人朝着胖妞杀来。

邦、邦、邦、邦……

胖妞的棍子在这些血煞女尼的身上砸得邦邦响，然而却奈何不了这些家伙半分，反而是自己不断地被围住，陷入了不断缩小的困境之中去。

随着时间的拖延，我瞧见胖妞的力量越来越小，越来越小……

它终于也到了疲惫的极限。

这入魔之后的静念斋主，真的有那么厉害么？

我心中疑惑着，那饮血寒光剑莫名有些跃跃欲试，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突然有一道金光，从西边飞速射来。

是那金色恶虫，它回来了！

第四十六章 胖妞，你还记得我吗？

它回来了！

再瞧见那道出现在夜空之中的金色光芒，我终于确定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弥勒的目的。

熊掌我所欲也，鱼亦我所欲也。

他出现在这里，费尽心思。并非仅仅只为了那能够让静念斋主勘破天道的软玉麒麟蛟，更重要的，还有入魔了的静念斋主。

我还记得先前弥勒对我所说的话。

他是希望我入魔的，也希望心魔蚩尤能够掌控住我的身体，而这所有的一切，都是因为一点——对于修行者来说，软玉麒麟蛟是大补之物，或许能够提升境界，但是对于那金色恶虫来说，所有的修行者，又都是它食物链的下游之物。

我们的脑髓，一身劲气和神识，对它来说。也是大补。

甚至于我们比软玉麒麟蛟还要补。

静念斋主图谋的是一条已然化人的小妖兽，而弥勒图的则是万物之灵的本身，两者之间，并无高低之分，一样的心思狠厉。

但从目前看来，弥勒要更加聪明一些。

智近乎妖！

这是我对于弥勒的感受，也是我总结而来的最终定论，不过那金色恶虫能够如之前一般，横扫一切么？

天底下。真的有这般恐怖之物？

我尽管差一点儿着了它的道，但是却绝对不会相信这玩意是无敌的。

而接下来发生的一幕，这极大地证明了我的看法——宛如电光摇曳而来的金色恶虫，再一次地想要突进到静念斋主的头上时，却被一个凭空悬浮的女尼给挡住了。

尽管我并不明白那血色雾气到底是什么玩意，竟然能够让区区一女尼变成金刚之躯，但是并不能否定它的强大。

那无往而不利的金色恶虫这一次撞到了铁板上。

咚！

双方陡然相撞。看着仿佛平平无奇，然而却给了我一种火星撞地球的震撼，那女尼的身上。竟然传来了悠扬钟声的回音来。

这魔，竟然有颠倒物质的强大力量！

我满心震撼，而那金色恶虫却在一瞬间化作了疾电，又折转了另外一个方向，再次朝着那红光滔天的静念斋主射来。

双翅不断扑腾，一种让人脑仁发疼的声音传来，其间还有那种古怪的“吱吱”声。

吱吱，吱吱……

这声音一开始还并不觉得，但是随着时间的延续，突然之间，漫山遍野，铺天盖地传来，将整个空间的血光。都给冲淡了几分。

金色恶虫火力全开，就像炮弹一般，不断地朝着那静念斋主拼命进攻。

它个头却又足球一般大小，模样凶恶，速度快得让人几乎都捕捉不到，倘若是被撞到，说不得要比被那抛石机或者石炮还要疼痛几分——当然，这并不是最致命的。

真正让人觉得恐怖的，还是它的那一张利口，和百分之百的剧毒。

这玩意别的不说，索人性命，实在是一等一的利器。

不过，弥勒费尽心机给它做提升，难道仅仅是想养一条凶恶得不行的毒虫么？

他为什么不拿这些资源来，提升自己的实力呢？

我满心疑惑，而战场中间的静念斋主却对这玩意毫不畏惧，她手中的那六个女尼，被她用血色气息给牵着手，不断地抵挡，不管那金色恶虫速度有多快，力量都多强，她都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毫无畏惧之色。

战斗是如此的激烈，让人紧张得喘不过气来，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瞧见有一个身影，居然悄不作声地朝趴在地上的胖妞摸去。

再一次被静念斋主打倒在地上的胖妞，似乎失去了太多的精神，趴在地上不动弹，那熊熊燃烧的黑色火焰也灭了。

而这一幕，则落在了罗贤坤的眼中。

我本以为他会随着大多数人一般离开，却不料这家伙居然还留在了这里。

他留在这里的目的与我不同，不是看热闹，而是为师报仇。

在他的眼中，那头身高两米的魔猿，并不是他曾经认识的儿时玩伴，而是杀害他师父琳琅真人的仇人。

这仇，不共戴天，不杀不行！

在瞧见罗贤坤摸过去的时候，我的整个身子都僵住了。

理智上，我知道此时的它已经不再是我所认识的胖妞了，而是弥勒身边助纣为虐的魔猿，手中的那根棒子沾满了无辜者的鲜血，若是能够将它给除去，无论是对个人，还是整个江湖，都是一件大幸之事。

但是情感上，我却依旧还记得当初与它相遇、朝夕相处的日子。

当初的那个小猴子，屡次三番地救我于生死，憨厚可爱，善良慈悲，陪伴了我人生里最重要的一段岁月。

它是我的玩伴，我的朋友，我的兄弟，我怎么能够看着它死去？

理智和情感在我的脑海里天人交战，使得我只是远远地看着，并没有及时上前阻止，使得罗贤坤最终还是走到了胖妞的身边。

他高高地举起了一把匕首。

这匕首锋寒无比，尖锐的刀尖让我看到了，都觉得一阵疼。

当扬到了最高点的时候，罗贤坤似乎犹豫了一下，不过最终还是陡然加速，朝着下方猛然刺去。

直奔心脏。

噗！

这匕首准确无比地刺穿了胖妞的胸膛，齐根而入，在瞧见这一幕的时候，我的心莫名其妙地一阵剧痛，下意识地向前冲去，一边跑，一边大声喊道：“住手，住手，不要杀它！”

就在我拔腿狂奔的时候，一只毛茸茸的手突然抓住了罗贤坤握着匕首的手腕。

这手一用劲，罗贤坤的脸色肃然一青。

疼！

汗水在一瞬间，从他的额头上滑落了下来，罗贤坤抬头看去，却见刚才好似昏迷了一般的魔猿突然醒了过来。

它那削瘦的脸上满是怒火，一对眼睛瞪得滚圆，死死地盯着他，两道白色气息从向外翻起的鼻孔里冒出，吹得他头发飞扬。

“啊！”

罗贤坤一声尖叫，放开握着匕首的手，想要朝着后面挣脱而去，然而此时此刻，他哪里能够挣脱得了魔猿的束缚？

他奋力挣扎，左手还在魔猿的胸口捣了几拳，然而却最终无效，被揪住了脖子处的衣领，掐着脖子，缓缓地举了起来。

魔猿站了起来，一只手捂着胸口，一只手掐住罗贤坤的脖子，将他高高地举了起来。

双脚离地，罗贤坤顿时就是一阵呼吸发紧，头晕目眩，脸色一瞬间就紫了。

死亡竟然变得如此临近。

双目发晕的罗贤坤，头脑里一片混乱，没有人知道他是否在后悔自己刚才的举动，但是很快，他终于在一片混乱之中找到了救星，拼尽了最后的一丝力气，奋力喊道：“二蛋救我，喔，不，不，志程，救救我，快救救我……”

他是如此的惊慌失措，喊话的时候，口水鼻涕不间断地往外面甩出来。

刚刚冲到跟前的我瞧见罗贤坤在一瞬间被控制住，下意识地定住脚步，不敢靠得太近，免得引起胖妞的惊慌，直接将罗贤坤的脑袋，给拧下来。

这件事情听着很难，但是对于胖妞来说，却实在是一件再简单不过的事。

被掐住脖子，陷入死亡幻觉之中的罗贤坤瞧见我没有任何表示，顿时就慌乱了，吓得慌张地大声喊道：“志程，它是你从小养大的，肯定听你的话，快帮帮我，让它放了我吧？我家金龙可不能没有爹呢……”

热血涌头过后，回归正常，对于家人的思恋和生的渴望，充斥在了罗贤坤的脑海里。

我怕他这般大喊大叫，会惊到胖妞，慌忙挥了挥手，尽量让自

己的语气变得平静一些，然后缓缓地说道：“胖妞，胖妞，别杀他，他是大屌啊，罗大屌，以前经常带你玩儿的那个……”

不知道是我的话语起了作用，还是胸膛上的伤口有些疼痛，那只掐着罗贤坤脖子上面的手，松了一些。

憋得快要背过气去的罗贤坤终于缓过了一口气来，瞧见了我为他使得眼色，赶忙闭上了嘴，不敢多言。

我瞧见胖妞情绪变缓，立刻想起之前胖妞放过我一马的事情，心中不由得一阵激动，难道它记起了什么来么？

想到这里，我继续缓声说道：“胖妞，你记得我么？”

胖妞低下头来，盯着我，一双发红的眼睛逐渐变黑，里面似乎还有神光游弋，这让我激动万分，情绪一下子就上来了，眼泪都流了出来，哽咽地说道：“我是陈志程啊，就是二蛋，我们从小一起长大的，后来我们在滇南失散了，你记得么？”

瞧见胖妞似乎陷入了深思，我继续说道：“你也许还记得小白狐儿，她现在回来了呢，跟着我一起……”

我唠唠叨叨地讲述起了重遇小白狐儿的事情，有讲起小白狐儿和我一直都在找寻它，讲着讲着，罗贤坤居然被缓缓地放了下来，紧接着，胖妞居然放开了他。

罗贤坤被放，欣喜若狂，拔腿便跑。

而我也兴奋得不知道如何表达，冲着胖妞大声喊道：“你记起来了，对不？胖妞，你记起来我来了吧！”

那高大的魔猿张了张嘴巴，似乎想要说些什么，结果却是身子一歪，轰然倒在了地上。

砰！

第四十七章 冥河鬼母，驱虎吞狼之术

胖妞轰然倒地，我以为是罗大扁刚才的那一刀起了作用，然而瞧见一个身影从阴影中浮现，顿时就是浑身一僵，冲着他怒吼道：“你对它到底做了什么？”

弥勒瞧了倒在地上的胖妞一眼。冷然哼道：“养不熟的白眼狼，我说怎么屡次三番出现问题，却是这家伙捣的鬼，留它有何用？”

我直感觉一股怒火从脚跟望着天灵盖冲了过去，顿时就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了，大声叫道：“你杀了它，我杀了你！”

弥勒一挥手，躺在地上的胖妞居然在一阵扭曲之间，眨眼不见。

他笑着说道：“你何必为了一个猴子……”

叮！

他的话语还没有说完，我的饮血寒光剑却劈到了他的面前来，弥勒伸手来挡，手中的金属鳞甲手套将我的魔剑给抵挡了住，在往回收了几分力气之后。陡然间一弹，将我给直接托举了回去。

我在空中一个临空倒翻，落地的时候，余光处正好瞧见罗贤坤融入夜色的背影。

他居然头也不回地奔逃离开，甚至都没有关心一下把他放走的胖妞一下，瞧见这一副场景，我知道自己失去的，并不仅仅只是一位朋友。

当年那个跟着我一起走出麻栗山龙家岭的少年罗大扁，他在此刻。在我心中，已然死去。

剩下的这个，叫做罗贤坤，跟我只不过是熟人而已。

我疼！

心莫名其妙地疼得厉害，而弥勒则阴沉地笑了起来，他并没有与我正面冲突的想法，而是向后退开。身子似幻影一般，三两下，就消失于无形之中。

胖妞不知死活。但终归还是被他给放倒的，我心头怒火燃烧，哪里能够让他这般轻松离开，当下也是箭步前冲，炁场全开，感受着那气流的变化，饮血寒光剑不断地击在空处，将他给逼将出来。

弥勒在不断后退，而我则挥剑前行。

越战，我就越心惊。

弥勒的战斗方式，神出鬼没，而最让我心惊的，则是他的身形。居然随时都能够隐没于空间的夹缝之中。

这种夹缝，其实就是洞天福地破碎之后的碎片，一样有着相同的空间构造。

简单地来说，它看上去就好像是隐形了一般，但实际上，这他只不过是简单地穿梭空间而已。

弥勒之所以能够这般飘逸，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应该是那天龙真火珠的功劳。

想到这里，我就止不住地怨恨起那狗日的陆一来。

有人或许会觉得我对陆一的手段，实在是太过于残酷，却不知道我对他的恨意有多浓重，就是因为那个小子，断绝了我与努尔、长大明白重见的机会，让我背弃了与兄弟重逢的诺言，兄弟分离不说，而且还极大地助涨了弥勒的实力。

弥勒有那头龙象黄金鼠帮忙找寻珍宝奇物，又有着天龙真火珠穿梭空间，便如虎插翼，迟早会一飞冲天。

此人的目的到底是什么，至今为止，我都不是很明了，但是却知道若是让此人获得大成就，天下都将不会安宁。

王红旗当初对我说，维护这世间的责任，可能要落在我们这一代了。

我一直没有仔细想，现在回想起来，恐怕是老一代人，都已经到了大限将至的年纪。

风云翻滚，几十年一个轮回。

杀！

我气机紧紧锁定着弥勒，长剑翻滚，不断地朝着那家伙刺去，然而在某一个时间节点，他似乎终于找到了一块大一些的空间碎片，直接将身子给藏入其中，不再出现。

我持剑而立，周围一片空荡。

在我正前方的，则是……浑身红光、已然成魔了的静念斋主。而刚才与她拼得火热的金色恶虫，却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已然不见踪

影。

静念斋主那红色的目光，缓缓地移到了我的身上。

金色恶虫消失无踪，她便将注意力，集中在了我的身上来，感受着那女魔头炙热而凶戾的目光，我的心中咯噔一下，想着“糟了”。

是糟了，此时此刻，弥勒消失，胖妞不见，金色恶虫悄无身影，其余人全部都跑光了。

就剩下我一个人，站在了这入魔来的静念斋主之前。

这分明就是摆好了套，等着我往里面钻呢。

我当时的第一反应，是回身便走，然而刚刚一动，便感觉到一阵气机将我给锁定了住，让我根本就动弹不得，倘若是我这边一动，只怕对方那里，立刻就跟着追杀而来。

我不想跟对方一上来就生死相搏，就只有小心翼翼地防着，眯眼朝着那疯狂的女人瞧去。

我这边一打量，诧异地发现对方的头发飞扬而起，宛如静格师太的拂尘一般。

尼姑是不会有头发的，之前的静念斋主也是光溜溜一脑袋，此刻自然不会长出头发来，我再仔细看去，却见到那飞扬的，并不是长发，而是无数的血色丝线。

一米、两米、五米、十米……

越来越长，越来越长……

这就是力量么？

我没有动，只是静静的看着，对方眼中的红芒微动，有着几分神华流转，我心中一动，决定试探一下，看看能不能与她一起，携手挑战弥勒。

这般计较，我却是跨前一步，强忍着心头强烈的不适应感，出言说道：“斋主，毁去慈航别院的人，是弥勒；屠杀别院子弟的人，是弥勒；费尽心思计算你法身的，依旧还是弥勒，而他也正是我的敌人，既如此，不如我们合作，一起将他给斩杀了去，你看如何？”

沉默。

静念斋主的气势在不断攀升，然而她却紧闭着嘴巴，陷入了一阵诡异的沉默之中，反而是她控制的那六个女尼傀儡，死死地盯着我。

我能够感受到，倘若是我往身后一逃，立刻就有人会出现在我逃离的路上，将我给截杀。

弥勒有天龙真火珠，而这长得跟小媳妇儿一般的静念斋主，凭的则是对洞天福地的熟悉，所以对这碎片倒也能够利用得到。

倒不是说我怕了这入魔的静念斋主，双方若是真的恶斗，我未必能够被她拿下，但是这又有什么意义呢？

我若是与这静念斋主拼了个两败俱伤，最后渔翁得利的，可不就是藏在旁边看戏的弥勒？

我如何能够让那畜生得意？

就在我尽力展现出最大诚意的时候，那个笼罩在血光之中的女人终于开口了：“我认识你，黑手双城陈志程嘛，你的名声，比天下十大都还要响亮呢，有人说，你是茅山继李道子、陶晋鸿之后的第一人，对不对？”

静念斋主已入魔，然而却说出这般清晰逻辑的话语来，着实让我惊讶，想着她莫非已经控制了心魔，继承了力量，而又恢复了清醒？

这般想着，我便也是谦虚地应承了两句，却不料那妇人居然冷声哼道：“我还记得，你说我自私，对么？”

呃？

这女人，记恨人的心思，当真让人不可捉摸啊！

我当时就感觉到有一丝不对劲了，而随后，那六个女尼凭空消失，下一秒，却是出现在了我的周遭，将我给团团围了起来，而一身红光的静念斋主则朝着我缓缓走来，一字一句地说道：“那光头，叫做弥勒对吧？我不需要你的帮助，每一个曾经羞辱我的人，我都会一一还回去的——比如你！”

我听得一阵心头火气，对着这黑白不分的家伙张口骂道：“你是猪么？神经病啊！”

“神经病？”

静念斋主的脚步一停，重复了我的话语，紧接着眼睛陡然一亮，桀桀而笑道：“你居然又骂了我，堂堂冥河鬼母，居然遭受你这般的折辱，这如何，能够叫我心平气和？”

冥河鬼母？

这是什么玩意儿，静念斋主所入的魔道，却是那阿修罗的魔将

天王么？

我心头震撼，而对方翻脸无情的速度也实在是超脱了我的反应之外，倏然之间，那女人居然出现在了我的一米之外，朦朦胧胧之中，那张秀美白皙的脸孔缓缓向前，血液从头顶上簌簌而落，滑落在她的脸上。

两人隔得是如此的近，这女人居然妩媚地舔了一下舌头，嘻嘻笑道：“男人，呵呵，好久没有尝过男人的味道了……”

这话儿说得是如此的暧昧，然而我却听得毛骨悚然，因为她在说完之后，张开了嘴巴，满口小银牙变作了无数尖锐的倒刺，里面血淋淋的，仿佛刚刚啃过血肉一般。

极美至极丑，转换仅仅只是一瞬间，而那种别扭的恶心感，却让我浑身难受。

静念斋主陡然间朝着我扑来，而我则往旁边一闪，避开了去，接着顺手一剑，想要将这魔物给斩杀了去，却不知道那饮血寒光剑竟然斩到了一个女尼之上。

铛！

一声震响，我终于明白了刚才胖妞为何冲不开这玩意的防备，原来那看似柔弱的女尼，在这血光笼罩之下，竟然变得硬如精钢。

呼、呼……

身影恍惚，而那血光则将我给瞬间笼罩，我左冲右突，却一不小心失去了平衡，跌倒在地。

倒地的一瞬间，我被静念斋主给猛然扑倒在地，她居高临下地望着我，口中的涎液，滴滴答答地落在了我的脸上来。

第四十八章 漫山遍野的火海

最难辜负美人恩！

倘若对方换一个身份，时势异也，这倒也并不是什么让人接受不了的事情，但是此刻的静念斋主绝对算不上什么艳福，模样不但越发可怖。而且浑身上下，都透着一股浓郁不散的血腥之气，有着恐怖的腐蚀特性。

她甚至已经不能说是一个女人了，而是魔。

什么魔？

冥河鬼母，这名字听着熟悉，仔细一想，却不就是传说中那冥河老祖门下四魔将之一么？

说起这冥河老祖，可是大有来历。

却说那六道轮回附近，鸿蒙开辟以来，生成地狱黄泉，其中有幽冥血海。血海之中，天生孕育了一个胎盘，后成为冥河老祖。有大神通，演阿修罗一族，有几大弟子，分别为自在天波旬、欲色天、大梵天、湿婆，族中又有能者无数，其中因陀罗、毗湿奴、鲁托罗、鬼母被称之为四魔将。

此为秘传，洪荒古说，甚至还在道教传闻之前的往事，常人难得听闻。而静念斋主入魔的冥河鬼母，若真的是这位大神，那问题可就严重了。

腐蚀性的口涎滴落，被我劲气逼发，不覆其面，而后我屈膝一顶，将那女人给猛然止住。

双方一上一下。彼此僵持，那满面鲜血的冥河鬼母居高临下地看着我，艳声说道：“你不错。很不错，这世间如你一般强大的男人，少之又少，你若愿意臣服于我，我可以免你一死，常伴我左右！”

我嘿然笑道：“你放了我，就我从你！”

我这毫不犹豫的话语实在是太假了，对方虽然化了魔，但并非是没有了智商，一下子就看破了，冷声说道：“你敢耍我？”

我故作委屈地说道：“哪里，你放了我，我便降了！”

冥河鬼母毫不退缩道：“你若是愿降。那就放开防备，让我侵入其中，显示诚意。”

我大呼不可，这般退了，我和那六个傀儡一般，又有何异，还不如拼死在此处，宁可玉碎，不为瓦全。

双方你来我往，都在故意拖延时间，而等到了一会儿之后，那冥河鬼母却是将整个气势都攀升至了最顶端的巅峰，整个山头，都充斥着这种弥漫的血气，无数草木枯萎，鸟兽惊飞，夜幕之下，生命力在不断地消逝而去。

恐怖，有大恐怖！

不管我面前的这静念斋主，她入的魔是否是我想象中的冥河鬼母，这般的架势，就已然超越了之前我曾经遇见过的虚空巨眼。

杀！

漫天血气腾然碾压下来，似乎想要将我给硬生生地砸落凡尘，而我却在这般的威压之下，逆势而起，缓缓地站了起来。

力量在交锋，每一尺，每一寸，都在狂暴肆掠。

咔、咔、咔……

让人牙酸的声音在周遭生成，我脚下的地面宛如蜘蛛网一般，朝着四面八方扩散而去，整个山巅都在晃动。

轰、隆隆……

这不是雷声，而是山体内部崩离析之时产生的恐怖音效。

脚下的山体在分裂，而我的身体也在这种巨大的力量压迫下，发出了生锈了一般的恐怖之声来。

逐渐悬浮于空中的冥河鬼母眼球逐渐转成了白色，深吸了一口血色雾气，表现出格外陶醉的表情来，然后对我说道：“蝼蚁，你既然不愿意降我，那就死吧！”

这句话，她说的、得轻松无比。

仿佛我是那地上的蚂蚁一般，一脚，便能够将我给碾得粉碎，死无葬身之地。

不过她也有这般的氣勢，双掌朝天一举，口中轻喝道：“推！”

那六个金刚之躯的女尼在一瞬间飞上了天空，然后重重地朝着我砸落而来，凭着她们先前的能力，必然能够将我给硬生生地砸死。

冥河鬼母认为我死定了，眼中甚至流露出一丝可惜之色。

多好的男人，可惜都没有尝一下味道……

虚空之中，也发出了一声叹息。

大概弥勒也觉得我要跪了。

而就在此刻，一直示弱以弱的我终究还是使出了筹谋已久的绝技来：“战意，黑炎灼！”

每一个字，我都说得如此平缓，仿佛重若千钧。

我是如此的郑重其事，因为是死是生，就全部在此一举了。

命悬一线。

宛如海啸一般的血舞，如浪拍打而来，重重地撞击，而在这之后，则是六位女尼，双掌齐出，硬生生地砸落下来，这般的气势，宛如山势崩塌，天昏地暗，而就在此时，一朵莲花开了。

这是一朵黑色莲花，凭空而来，无中生有。

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

无数的黑色莲花从我的气息之中繁衍生息，在一瞬间，幻化成一大蓬，将我给笼罩其间，在之后，迅速地朝着四处扩散而去。

宛如病毒。

那六名让世人震撼的金刚女尼与这莲台相撞，却并没有发出先前那般的恐怖震响。

我的倾力一击，给狂妄至极的冥河鬼母展现出了一个成语的精髓。

那就是飞蛾扑火。

飞蛾想要扑火，将黑夜里的明灯扑灭，却没有想到，这火焰并非非凡物，而是能够让它自身陷入毁灭之境的大恐怖。

黑炎灼是传承自战神蚩尤的秘技心法，也是专门用来屠戮怀着负能量气息的致命手段。

它最厉害的，就是将那洋溢的魔气，全然损毁。

我举剑而起，单手朝天，那六个用尽任何物理手段和气息锁定，都难以伤及分毫的金刚女尼，在此刻，却是化作了那祭品店中纸糊一般的玩意儿，一接触之后，立刻化作熊熊燃烧的黑色炎火，再无半分力量，而是轻飘飘地升腾而起，向天空飘散而去。

与这金刚女尼一同燃烧的，是那漫天的血色红雾。

它先前有多恐怖，此刻那黑炎便有多张扬。

便如油与火。

力量在这一刻，陡然变换，而局势则突然之间就崩塌了，悬浮在半空之中，等着要将我给掐灭了事的冥河鬼母瞧见这漫天的火焰升起，顿时就花容失色，惊声尖叫道：“这，这怎么可能？”

就在她一万个难以置信之中，我已成功地完成了逆袭，点燃了笼罩在整个洛峰山上的红色血雾。

烈油烹火！

当时的火势，实在是难以用言语来描述，漫山遍野，都是这翻卷不休的黑色炎火，无数的草木成灰，生灵涂炭，山石开裂，海水蒸腾。

这场景不但是让冥河鬼母所为之诧异，就连我自己，都给吓了一大跳。

我的确是有使用过好几次战意黑炎灼来逆转局势，却从来没有一次，如此刻一般，弄出这泼天的恐怖景象来。

这场面，已然不输于之前我师父雷劈黄山龙蟒，所带给人的震撼和恢弘了。

半空之中的冥河鬼母被那无数炎火给围困着，周遭的火焰让她陷入了最为致命的绝境，不过她到底是厉害角色，将所有的气血收回，全部都凝于自己的周身之外，将其凝固得如同实质。

那漫天火焰跳跃翻腾，却终究还是不能侵入其中。

过了好一会儿，那火焰的气势终于消减了几分，而这个时候身处其中的冥河鬼母也终于回过了神来，脸色变得无比严肃，一字一句地说道：“是你么？就是你对不对，蚩尤？”

当听到对方口中说出“蚩尤”两个字来的时候，我的心头一跳，也是吃了一惊。

我之所以惊讶，倒不是因为被人揭穿了老底，而是在感慨那家伙的名头居然这般的大，这个强悍到让人心悸的家伙，却是一口就叫出了这手段的缘由来。

我站立在近乎崩塌了的地面之上，平静地望着那女人，回答道：“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

冥河鬼母缓缓地张开了双手，无比凝重地说道：“这世间也只有像你这般的人物，方才能够一招破开我的污秽血冥河，当年你可是曾经挑战过冥河老祖的大巫，顶破天的人物，没想到，居然会在这里出现，唉……”

她长长地叹了一口气，摇头说道：“我当真是小看天下英雄了！”

冥河鬼母陷入了深深的悔恨之中，而在她周遭的血晶越发薄淡，我听着她讲起那不流传于世间的秘闻，一时之间也插不上嘴，只有闭上嘴，不多言。

两人对视，过了好一会儿，她突然开口说道：“蚩尤，念在当年你我也有旧，不如放了我？”

我万万没有想到，这冥河鬼母居然会开口向我求饶，心中一阵波澜狂起，而嘴上则应付道：“貌似刚才轻起战端，想要杀我的，可是你，而并非我！”

冥河鬼母脸色铁青地说道：“那是你没有表明身份，你若是讲出，我又怎么可能对你如此？”

我呵呵一笑，想着我的战意黑炎灼既然不能在刚才瞬间爆发的时候，将对方给一举湮灭，此刻若是再与她纠缠，只怕就算是胜了她，也是两败俱伤的场面，在弥勒在旁虎视眈眈的情况下，的确是没有必要与她拼死拼活。

我心中有些计较，正想回答，而就在这个时候，冥河鬼母突然脸色一变，骇然喊道：“天啊，你后面是什么？”

第四十九章 若有来生，你我为友，今世……

漫天的火海肆虐过后，天地之间都是一阵灰烬，身处于火场之中的我，后面能有什么东西呢？

有什么东西，是我的炁场和意识所不能捕捉得到的呢？

除了弥勒！

然而在我与冥河鬼母的战斗结束之前。弥勒这个龟孙子怎么可能露面？

在冥河鬼母喊出这话儿来的时候，我的心中就知道对方定然是又有些许打算，甚至知道她极有可能是不甘心面对此刻的困境，想要通过奇袭的方法来行事。

即便如此，我还是依着将头转了过去。

我就等着看看冥河老母的葫芦里面，到底卖着什么药。

果然，就在我转身过去的一瞬间，一粒让人心悸的劲气，陡然射出，朝着我的心窝里倏然飞来。

那速度，比闪电还要快上几分，让人根本就反应不过来。

我那长期在战场生死边缘养成的本能，还有那几乎拥有自我意识的饮血寒光剑救了我。用不着我来反应，那长剑就倏然弹起，将这劲气给刺中。

我目光转移，瞧见这一招居然是血神子。

一滴鲜血，凝练出冥河鬼母的模样，持剑而来，与那饮血寒光剑的剑尖轰然相撞在了一起。

这便是血神子，提取鲜血精华而凝结出来的身外化身，据说那冥河老祖的本体拥有四亿八千万血神子分身。充斥着整个冥河血海，而这冥河鬼母作为修罗一脉，如此的手段，必然也是厉害之极的。

若是旁人，这血神子或许还能够掀起滔天大波，然而此刻，与饮血寒光剑交击。却泯灭于无形之中。

归根到底，还是因为魔剑的性质。

那就是吸血。

饮血寒光剑的剑身之中，并非光滑平顺。内中其实有着无数肉

眼不见的细碎孔隙，里面的构造复杂之极，能够摄取无数鲜血，这玩意对于血神子来说，无疑是天敌。

冥河鬼母对这一招偷袭，寄托着十二分的期望，然而当她瞧见自己的血神子被我不动声色地破去，彼此之间失去了联系，整个人顿时就萎靡起来。

差距太大，这又如何是好？

打不过，那便逃吧？

想到这里冥河鬼母身子一扭，朝着远处的山崖狂奔而走。

她离去的时候，刻意地用劲在了脚下。那饱经我和冥河鬼母折磨的山体在她的劲气注入下，顿时就是一片松散，不断有石块轰然滑落，朝着山下跌落而去。

洛峰山，不知不觉之间，已然倒塌了大半。

我望着冥河鬼母飞速掠去的身影，并没有动，也没有趁胜追击，将她给捉住。

这女人，从头到尾，都不是我的敌人。

拿下了她，那又如何？

杀了么？

我没有动手，而是平静地直视前方，然后伸出长剑，气机锁定在了某一处的空隙，平静地说道：“出来吧，弥勒，你若是想要逃脱，找那女人的晦气，就先过我的这一关。”

之所以肯定弥勒藏在那个地方，是因为刚才的那一声轻叹。

弥勒在我快要死的时候，叹了一口气，却不知道我已然将方位给记了下来。

尽管我对于那破碎的空间并不是很了解，但是也知道，倘若是想要追逐冥河鬼母离开，他就不得不现身，否则就会在空间碎片里面待着，一直等到那碎片被这世界所融化。

被我的气机锁定住，没一会儿，虚空之中踏出了一个人影来。

白衣光头，却正是弥勒。

与我面对的时候，他终究还是将脸上那狰狞的青铜面具给取了下来，眯着眼睛，盯着我一阵，摇头叹道：“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我本以为那冥河鬼母能够与我拼得两败俱伤，没想到你不但将她给轻松拿

下，而且并没有追她而去——你不但修为增强了许多，就连脑子，都变得厉害了。”

从敌人的口中听到这赞誉，我都不知道是该哭还是该笑。

沉默了一下，我方才说道：“冥河鬼母，对于我来说，不过是疥癣之疾，而你，方才是我一生之中，最大的敌人。这一点，我可是从来都记得的。”

弥勒愣了一下，脸色古怪地说道：“是么，我一直以为我们两人，应该是惺惺相惜才对。”

我叹了一口气，沉声说道：“我们的确是有过惺惺相惜的时候，不过所有的一切，经过黄河口一役，就不再相同了。”

想起那一场壮烈激怀的战斗，弥勒也不由得长叹了一口气：“是啊，我们再也回不去了。”

黄河口一役，三张死亡，努尔和长大明白失踪，重伤无数，老一届特勤一组几乎全军覆灭，而弥勒则不但损失了风魔等得力干将，而且自己的小师妹也死了。

小观音，那一个玉洁冰清、凡尘谪仙的小姑娘，最终在弥勒的野心面前，用自己的性命，做了最后的死谏。

只可惜弥勒并没有幡然悔悟，而是最终坚定了自己的道路。

从那以后，他就走上了不归路，而我与他，则成为了这世间绝对会分生死的一对人。

望着我好一会儿，弥勒突然开口说道：“我还有好多、好多的事情要做，不然这生死决战，我们晚一些时间，你看如何？”

我望着这个帅得让女人合不拢腿的男子，岁月几乎没有在他的脸上留下任何痕迹，这么多年过去了，我都已经变成了大叔，而他还是青葱少年的模样，心中不由得一阵感慨。

这个男人，倘若有来生，我愿意与他作人生唯一的三两知己，酒肉兄弟。

而这一世，我与他唯二的结局，要么就是他死于我的手中，要么就是我被他杀死，没有第三种的选择。

所谓宿命，那就是命中注定，没有任何修改的可能。

我缓缓地将饮血寒光剑举起，收鞘，作起手式，然后淡然说道：“出手吧，这是你我之间的宿命，你我最好都不要逃避。”

弥勒左右一看，微笑着说道：“我若要走，你拦不住我。”

我也同样笑了，嘴角一挑道：“你尽管可以试一试，不过若我是你，便不会做这般的蠢事。”

弥勒听完我的话，到底没有转身离开。

高手之间的战斗，说简单很简单，说复杂，其实还是有着许多微妙的因素存在的，不但关系到双方的修为、法器、法门和心法，以及天时地利人和、运气，还与一件事情息息相关。

那就是意志。

这东西说起来很虚，不过却又是实打实的，说得简单一点，也可以理解为士气，也就是必胜的信心。

一个人，只要拥有着最为执着和强烈的战斗欲望，方才能够倾尽自己的所有，来获得胜利；相反的，倘若一交手，就只为了逃离，必然就陷入了最为危险的困境之中。

这玩意在双方水平相差甚远的时候，或许并非那般明显，但若是实力相近、或者相去不远的时候，就变得至关重要了。

弥勒此番倘若是要逃，在没有任何牵制的情况下，最大的可能，就是被我一路追逐，信心丧失，最后落败。

没有第二种可能性。

只有对现场拥有最清晰掌控力的人，方才能够勘透这里的微妙关系，弥勒自觉一眼看穿未来，自然能够把握得当，但是对我也能够明了这里面的变化，他多少还是有一些惊讶。

沉默了一会儿，他叹了一口气道：“当初真的不应该让你先进入那五彩补天石中，要不然也不会有今天这一幕——我不用费尽心思，将静念师太给逼得入魔，你也不会有这般的底气站在我的面前来，说出这样的话。”

听到弥勒的反思，我不由得笑了：“你若是先进入其中，或许连那半分五彩补天石都不一定能够得到。”

弥勒听到之后，突然笑了，点头说道：“正是！正如你所说，我未必能够突破那幻境，得到五彩补天石，如此说来，不管我如何筹谋，这世间终究还是沿着它强大的惯性行事。尽人事，听天命，而结果，则与你我都无关啊……”

这话儿说得，莫名有着几分惆怅和英雄末路的味道。

我听完之后，也感觉出了几分的轻视感。

这家伙，我如此郑重其事地把他当做了值得尊敬的对手，然而在他的心中，我却不过是通往坦途的一点儿障碍而已。

对于他来说，那贼老天，方才是他真正要挑战的对手。

这个人，究竟得有多狂妄，方才会选择与老天、与全世界为敌？

我满心的震撼，不过一股受到蔑视的愤怒也在胸腔之中澎湃扬了起来——是，你弥勒可以好高骛远，可以不将我放在眼里，这都没有关系！

你到底怎么想，都没有关系，因为我会让你知道，轻视我的下场，到底是什么。

你弥勒是天才，戴着光环降临的凡尘俗世，而我陈志程呢，自出身起，肩上就背负着十八劫。

我是个早就应该死去的男人，而如今却坚强地站在了你的面前。

我就是想让你知道，即便是世界如此憎恶我，那都没有关系，今天老子就要以德报怨，拯救这个世界一回。

来吧，战！

第五十章 这一战，必将名震天下

四目相对，战意在熊熊燃烧。

弥勒终于明白过来，我这是要跟他不死不休了。

事情有些出乎他的意料之外，或许在他的人生安排之中，我和他的对决。应该放在几年、或者十年之后，却没想到竟然是会在这个时间点。

终于有一件事情，偏离了他的计划之外。

事实上，从他将我诓骗进了那血池之中的五色补天石开始，事情就开始脱离了他的掌控。

不光是我，就连弥勒也没有想到，我的心魔蚩尤竟然会如此的给力，直接通过吸阴补阳的方式，将守护者久丹松嘉玛从神灵的地位，跌落成凡人，甚至将五彩补天石给吸收大半……

一步错，步步错，而到了某一个程度。就已经是无可挽回了。

想明白这一点，弥勒就没有再逃了。

他站住了身子，左右打量了一下周遭的环境，瞧见在我与冥河鬼母一战之后，整个洛峰山已然摇摇欲坠，在这样的情况下，山体未必能够承担得了我与他之间的战斗。

变数颇大，而这正是弥勒所喜欢的节奏。

一步、两步，弥勒开始朝着我缓步走了过来。眼睛眯着，仿佛面前的我只不过是一个很普通的拦路者，他挥挥手，就能够将我给支开。

他的确有资格这般自信，因为他是邪灵教的掌教元帅。

这个位置，只有当年的创教始祖沈老总才能够坐的，就算是被无数道门和江湖上的正派人士畏之如虎的天王左使王新鉴。都不敢染指。

因为他觉得自己不够资格。

王新鉴觉得自己不够格，但是却将弥勒给推上了那个位置，可想而知。这个出身苗疆，从南洋归来的男人，有着足够的资质，至于这些资质是什么，我领教得最多的，就是他的谋略。

基本上，我碰到弥勒，从来都是吃亏的，都是中了他的算计。

在他眼里，我一直都只是一个棋子，而他才是掌控天下、世事如局的棋手。

但这并不代表着他能拿得出手的，只有脑子。

在我遇见弥勒的时候，他已经是师从南洋顶级大师山中老人的大弟子了。那手段，绝对比我高上好几层楼。

而这些年来，有着龙象黄金鼠这个能够嗅闻珍宝的萌物，他绝对是走遍了天南海北，而在陆一那蠢货将天龙真火珠交给了他之后，就连茶荏巴错那样的地方，他也是来去自如。

有着这样底牌的他，际遇如何会比我差？

弥勒给我的感觉，有一种望尘莫及的高深莫测，然而越是如此，我越知道一点，那就是不趁着他还没有成长为泼天大祸的时候，把他除掉，日后，也就再也没有人能够撼动得了他了。

唯有杀了他，天下方才安定。

两人相隔十米，对视颇久，就仿佛情人一般相互注视着对方，不知道过了多久，两人几乎是同时心念一动，然后朝着对方冲了过去。

十米的距离，对于两个对这世间的规则有着极深领悟的家伙来说，实在算不得什么。

两个人在一瞬间就撞到了一起。然后心有默契地都只用了七分力。

叮！

一声清越的金属之声响起，这一回弥勒也终于用上了法器，而并非赤手空拳地与我相斗。

那法器却是一方令旗，不过跟一般的令旗不一样的，是这玩意的主体却是一杆短矛，矛身上遍布流苏一般的符文，仿佛火焰撑托，那旗帜就在矛身一侧，布料古怪，非金非石非木非丝，柔软中又带着几分坚韧，旗面之上，绘有万仙来朝之景象。

弥勒陡然亮出的这件法器让我不敢掉以轻心，稍微试探之后，我就立刻明白一点，这玩意的底蕴，绝对不是暴发户式的饮血寒光剑，所能够比拟的。

第一击，并非是生死相搏，所以两人也只是点到为止，试探对方的底子。

两人交错而过，我的落脚处一阵松动，使得我并不敢停留，而

是连着跨了好几步，最终在一处比较夯实的土地上站定。

轰隆！

一声响动，刚才我落脚的地方，却是哗啦啦地往下滑落而去，无数石头跌落，现出了一个狭长的裂缝来。

与此同时，弥勒的那边，也传来了同样的响声。

我们之间，隔着同样的深渊裂缝。

那裂缝，其实都是我们在向对方冲过去的时候，刻意算计出来的，只是没想到两人居然用到了同样的一种手段，这已经不能够说得上是默契那般简单了。

这样的两个人，终究只能有一个站着，而另外一个，却只有趴在地上去。

不死不休。

我们瞧都不瞧那足以让人深陷其中的巨大裂缝，而是盯着对方的眼睛，想要从那儿，瞧见对手下一步的行动来。

然而两个都是老油条，生死之间混过来的滚刀肉，怎么可能流露出半分线索？

我转了转剑柄，一股红光从那饮血寒光剑之上缓慢洋溢开来。

这剑，自诞生起，不知道吃了多少鲜血。

震惊三界的血神子在它面前，都不能够续演传奇，而拥有着如此恐怖力量的饮血寒光剑，在弥勒的那一面令旗之前，所突然间现出了几分弱势。

不怕人比人，就怕货比货。

随着冥河鬼母的走远，黑炎灼已然熄灭，有风吹来烟尘的气息，使得这旗风猎猎。

猎猎作响的旗子之上，有一种让人恐惧的气息。

这种气息既陌生，有熟悉，它似乎融合了许多种不同的因素，我能够感受得到诸天神佛的力量，灌注在其中。

它让我畏惧，不敢舍命一搏。

我害怕倘若自己拼尽全力，到了最后的时候，却发现弥勒其实还留得有绝招。

而让我更为担心的，是那令旗之上传递出来的气息，并非能用黑炎灼能够焚烧了的。

它并非属于负能量的黑暗法则范畴，反而类似于信仰，以及诸天神佛。

再一次交手，我手中的剑，与弥勒那令旗再次交击，而这一次，自然没有一开始试探时的那般轻松，两人一上来就用上了平生最得意和熟练的手段，交手的速度也变得越来越快，越来越凶，不多时，就化作了两道幻影，时而汇聚在一起，时而分离两端。

随着两人的战斗进入了越来越激烈的状态，周遭那饱受摧残的山林纷纷垮落，无数山石飞起，砸落在海水之中。

轰鸣声震天而出，那劲气不知不觉地扩散而去，宛如滚滚春雷。

我一开始还有些担忧胖妞或者邪灵教的某些高层插手，颇有些束手束脚，留着余地，然而到了后来，浑身的热血沸腾起来，就再也不及不得许多了，手中魔剑纵横，无数剑光斩落。

这个时候，我如是藏拙，只怕就要给弥勒那暴风骤雨的攻击给打败了。

危险，十二万分的危险！

这是我自魔体大成以来，第一次感受到这种发自内心的战栗，这里有恐惧，也有兴奋，有震撼，也有豪情，茅山掌心雷、炼妖壶观术、诸般剑法与擒拿手，在这一刻，都再也没有由头。

它们已经被我熔炼成了一体的力量，信手拈来。

所有的力量，最终都变成了两种，一为进攻，一为防守，再无别的类型。

战斗，战斗，热血在燃烧，而弥勒则变得越来越强。

平日里一直以小白脸形象出现的弥勒罕有地与人交手，显得格外神秘，而这种神秘绝对不是虚弱，而是一种让人心头难以释怀的沉重，此番与我刺刀变红的搏杀，越发地显示出了他恐怖的修行力量来。

这是一个天才，一个让无数人所为之仰望的天才。

也只有这样的人，方才能够配得上邪灵教掌教元帅的那把交椅。

战斗在持续，而我不知道怎么回事，脑海里开始浮现出了年少

之时的场景来。

我想起了在某一个静寂的夜里，身处在五姑娘山神仙府中的我，也在梦中听到那宛如隆隆春雷的响声。

年少的我并没有太多的感知能力，不过那雷声过后，一直被我市值为天神的青衣老道一脸惨白地出现在了 my 面前，并且将小白狐儿给带走了去。

然后我第一次见到了天王左使，那个宛如天兵天将一般的人物。

世间是如此的神奇，年少时的我，未必能够想到今天，我也能够与那世间最顶尖的人物，生死交战，也能够弄出这般恐怖的场面来。

今天，我与弥勒在这东海之滨，千岛之国，那洛峰山之上的一战，必将为后人所传诵。

然而，谁会作为失败者，被钉在耻辱柱上，供后人景仰呢？

呼！

两人再一次交错而过的时候，彼此都感觉到了战斗已经到了瓶颈状态了，倘若再不拼命，估计就没命了。

弥勒朝着天空浮了起来，大旗招展，风声猎猎，而我则将手，朝着那怀中摸去。

此时此刻的洛峰山，已然倒塌了大半，刚才我们上山来的道路，此刻已然化作了悬崖和裂缝无数，我与弥勒在这山体最结实的岩石之上对峙。

是时候改变战场了！

我将怀中的八卦异兽旗倏然陡然，朝着四面八方射去，口中大声喊道：“出来吧，老王！”

第五十一章 命悬一线王木匠

八面八卦异兽旗钉住阵脚，王木匠从那滚滚气浪之中腾然而起。

这旗帜，之前在茶荏巴错的地底世界之中，差一点儿就要给巨型暴龙摩呼罗迦给碾碎，好在后来经过五彩补天石神光一刷。而后又有王木匠在这里不断修补，再加上此令旗本身的底子，不但没有损毁，而且还增长了许多实力。

随着王木匠一同升起的，是八般异兽，狮子、鹿、马、龙、麒麟、咬钱蟾蜍、貅和鳌，此刻已然能够凝如实质，宛如灵物重生一般。

八异兽生出，立刻天上地下，一片笼罩，连悬浮半空的弥勒，也给围在了其中。

天罗地网，一举囊括。

八卦异兽旗是我一直藏在心中的暗棋。为了蒙蔽敌人，我甚至开始有意识地越来越少用起，而很多人也都以为这令旗在我之前激烈的战斗中已然损毁。

计划之外的东西，方才能够出其不意。

当八卦异兽旗将弥勒给围在了阵中之时，悬浮于半空之中的他陡然睁开眼睛，不理睬周遭不断游动的诸般凶戾异兽，而是朝着我望了过来，认真地问道：“这玩意，是茅山十宝之中的异兽八卦旗吧？”

我冷笑着说道：“你又不是没见过……”

弥勒显然并没有理会我的话语里的讽刺。而是陷入了遥思：“当年的洛十八，就是在虚清真人手中的这玩意里吃的亏，没想到，如今我也遇到了它——它，真的很强么？”

听到弥勒跃跃欲试的话语，我不由得一阵心虚，不过却也只有强忍着不安。故作镇定地说道：“你且来试试！”

弥勒嘴角一挑，微笑着说道：“试试，便试试！”

这般说罢。他的身子一扭，居然朝着半空之中的王木匠陡然射去。

弥勒的选择让作壁上观的王木匠大惊失色，这些年来，它虽然大部分时间里一直都待在八卦异兽旗之中潜修，但是并非不懂世事，自

然也晓得面前这人，可是弥勒，邪灵教最厉害的掌教元帅。

这样的人，莫说是它，便是身为掌控者的我，都不一定能够将其拿下。

这一位，极有可能是当今之世，最强者之一。

王木匠是位大器晚成的魔法师。优点无数，什么都好，唯一的缺点，就是怕死，当初就是因为这个，所以才降于我，此刻瞧见这般的人物，朝着它汹涌而来，哪里敢怠慢半分，慌忙调集手中最强的战力，护住自己。

弥勒倏然而前，护住王木匠的，是那八卦异兽阵之中，防御力第一的灵兽鳌。

当弥勒手中的令旗尖端刺中那凝如实质的巨大鳌壳之时，一股宛如涟漪般的炁场，从两者的交击中心，朝着整个鳌身荡漾而去。

高频率的震动，让无论如何逼真凝形，最终还是灵物的巨鳌在接触的一瞬间，几乎就陷入了崩溃的边缘。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王木匠终于展示出了它身为一代法阵大师的手段来。

但见它口中念念叨叨，双手翻飞如蝴蝶，快速变化，而那八种异兽也如同它的手臂一般，协调地围了上来，有的与巨鳌凝为一体，抵住了这强势的攻击，而有的则化身凶物，朝着弥勒扑腾而去。

首当其冲的，是那头咬钱蟾蜍。

作为传统的吉祥之物，这玩意看起来怎么都有一股憨态，并无凶狠之相，然而当它真正露出其中狰狞来的时候，口中铜钱化作漫天金光，而它那一张布满利齿的嘴巴，这仿佛能够将天空都给吞下。

这样的气势，就算是弥勒，也不敢等闲视之，他朝着旁边一挤，却是从空隙之中逃脱了出来。

王木匠对于弥勒，是心怀恐惧的，而它越是恐惧，使出的手段便越凶狠。

这种情况，有点儿类似于有的女生见到蟑螂一般，一脑门子的心思就是想着怎样讲那丑陋的虫子给踩死。

王木匠指挥的八卦异兽阵凶猛连绵，然而弥勒却宛如游鱼，在狂风骤雨之中轻松穿梭，并没有受到太多的影响，这情况让我不敢怠慢，袖手旁观，于是提着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也加入了战斗。

弥勒在这危机四伏的八卦异兽阵之中游刃有余，然而再加上一个实力相当的我，就不敢再是若等闲，身子开始变得越来越快，宛如一道幻影。

弥勒快，我也快，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差他一丝毫厘。

尽管我此刻已然不顾别的，将血劲上涌，让临仙遣册极速运行起来，试图预测出他的行走轨迹，然而我最终还是失败了。

弥勒对于这种未知的预测，似乎与拥有临仙遣册的我一般，甚至还更为熟练一些。

我们双方，其实还是处于同一起跑线上的。

或者说，修行到了这个地步，便已经不再是本身修为和实力的对比了，更多的，还是在于修为之外的东西。

比如运气，或者境界，或者其余的玩意儿。

在八卦异兽阵的加持和王木匠的协助之下，我第一次展开了对弥勒进攻的大优势，然而越到后来，我越发现弥勒此人深藏不露，似乎还隐藏了许多东西，不断地逼迫着我的潜力出来，而他则总是能够将诸多危机，给一一化解了去。

明明即将就要死去，但是弥勒却偏偏能够在至关重要的时候，避开最为恐怖的危险。

这种感觉，让人诧异，而他随后使出来的身法和手段，也跟之前越来越有所差异，仿佛是远古巫家的手段，让人匪夷所思。

看得出来，弥勒也是被逼到了绝境，不得不使出了压箱底的本事来。

只不过，他这种遗失许久的古代法门，到底是怎么学来的呢？

我满肚子的疑惑，然而却来不及多想，因为当弥勒使用出这跟他之前身法所不同的手段之后，我就感觉到局势似乎在一点儿、一点儿地开始扭转。

尽管依旧是被追着斩杀，但是他却变得越来越游刃有余了。

轻松，一种发自骨子里的轻松，从他的脸上洋溢了出来。

与此相反的，是我的心情，越发地沉重了起来，因为我感觉到了一点，就是我身后的王木匠，在这种高强度的对抗之中，开始显得乏力了许多。

它到底只是一个阵灵，终究还是挣脱不了那法阵的束缚。

我能够感受到弥勒已经将气机，锁定在了王木匠的身上来，这事儿倘若是对于我，不过是虱子多了不痒的小事，但是对于通过灵觉操纵法阵的王木匠来说，却实在是一种挥散不去的煎熬。

这种煎熬与痛苦，使得它开始慢慢的变化了，不断地犯出许多低级错误。

我感受到了场中的变化，当下也是将手中长剑一举，挡住了弥勒对于王木匠的锁定，口中暴喝道：“王木匠，稳住本心！”

就在我话音刚落的那一刻，弥勒却悠悠地笑出了声来：“八卦异兽阵，果然非同凡响，只不过，对我倒也不是什么不可接近的难事……”

说罢，他居然从手中的令旗之中，抖落出了一道青光来，紧接着身子一涨一缩，竟然化作一道虹光，化作虚无。

什么？

弥勒他居然逃脱了八卦异兽阵的束缚？

这情况让我大为震惊，而就在此时，我突然听到王木匠的一声惨叫，抬头看去，却见刚才从弥勒手中令旗之上抖落而出的青光，宛如跗骨之蛆，竟然在我不经意之间，黏在了王木匠的身上。

这青光一沾到王木匠的身子，立刻变了颜色，化作乳白的圣光，有星光从九天之外垂落而来，穿透云霄，覆在其上。

王木匠似乎感受到了这玩意的危害，快速朝着我靠拢，然而最终还是被那白色光芒给腐蚀一空，叫声嘎然而止，化作了一道袅袅青烟而散。

我在感受到了王木匠灵体消亡的一瞬间，下意识地祭出了研究多日的碧罗魂珠。

这被我祭炼多日、妄图寄居分身的珠子多年未果，仿佛已成鸡肋，然而此刻却是救了王木匠的一命，将其意识吸入其中，避免了灰飞烟灭的下场。

碧罗魂珠吸住了王木匠的一缕意识，而那白光则将修炼多年的王木匠给冰消融解，化作灰烬。

好狠！

我收起了碧罗魂珠，没有看，却知道王木匠此番算是完了，没有十年八载，它未必能够重回此刻模样来。

当瞧见弥勒出现在了八卦异兽阵以外的地方时，我也终于明白了他为何能够在这般的险境之中，还能够轻松逃脱，甚至临走之时，将王木匠给“击杀”了去。

天龙真火珠！

凭着这玩意，天下之大，他哪儿都可以去的，又何况是这区区一八卦异兽阵呢？

我心头滴血，而失去了王木匠统御的八卦异兽阵软绵无力，反倒像是一个将我困住的牢笼，我瞧见它已然锐气丧失，也就顺势收起了八面令旗。

我这边刚刚一挥手，将钉在八方的令旗收回，而就在此时，天地之间突然一阵颤动，朦朦胧胧的天空晃荡一番，紧接着我感觉到脚下的土地，在朝着下方轰然倒塌了下去。

这洛峰山，居然被硬生生的摧毁了！

第五十二章 封神榜

轰！

天旋地转，世界崩塌！

翻腾的气浪朝着上方吹拂，我让自己的身子放空，像一根轻飘飘的羽毛，不至于被那崩塌的乱石给埋在地下。

与我一同浮起来的。是弥勒，刚刚从八卦异兽旗中逃脱的他，也并非有我想象之中的那般轻松，刚才我配合着八卦异兽旗之中的诸般布置，还是将他的大部分底牌，都给逼了出来。

两人悬空而立，遥遥对峙着，彼此瞧着对方手中的兵器。

我之所以能够悬浮于空中，倒不是我突然就学会了御风飞行，而是下方不断往上的气流，还有手中饮血寒光剑的支持。

这剑，曾经在心魔降体的时候，化作了飞剑。是有着对抗地心引力作用的。

而弥勒，则是依靠着手中的那一面令旗。

先前我只觉得这令旗定然是颇有历史渊源的法器，厉害是一定的，但是却不知道它竟然会这般的强。

刚才从这面令旗之中飞出来的青色罡气，却是差一点就将王木匠给轰得飞灰湮灭。

而此刻那旗面招展，竟然有隐隐的飞天和神佛浮现，将弥勒的身子给衬托着，就好像是世界的中心一般。

凝望许久，我终于还是忍不住心中的好奇。对他问道：“这旗子，是什么名字？”

弥勒倒是个大方之人，并不会隐瞒太多，对我坦然说道：“这旗子的名字，比较特别，叫做封神榜！”

封神榜？

我心中顿时明了，原来这玩意居然是邪灵教的两大圣器之一。当年整合了天下旁门，创建了邪灵教的沈老总，就是凭着这玩意来统领鸿庐无数的偌大宗门。

这玩意。在某种意义上来说，已经代表了邪灵教的权杖。

我眯着眼睛，一字一句地说道：“厉害啊，果然是闻名不如见面。”

弥勒很认真地点头说道：“我也没想到，你居然能够坚持到现在这个时候，而且还将我给弄得这般狼狈——多少年过去了，从未有人能够这般，蚩尤看中的人，果然非同凡响啊……”

两人相互吹捧，仿佛是惺惺相惜的好友，却不知道下一秒，极有可能将尖刀，插入对方的胸膛里去。

洛峰山体还在往下沉。那乱石已经飞落到了海岛的边缘，许多停靠在岛边的船被砸到，有的慌忙逃离，有的则直接倾覆而去。

随着这崩塌的趋势逐渐减弱，螺旋向上的气流开始慢慢地变小，我和弥勒缓缓地朝着一片废墟之中落下去，而我依旧还是那一句话：“我是我，蚩尤是蚩尤，不要拿他的名头，来罩在我的身上！”

弥勒摇头笑道：“人啊，总是贪心不足，以为自己卓尔不群，却不知道从来都没有跳出前人划下的怪圈去……”

我皱眉说道：“你什么意思？”

弥勒冷笑道：“你以为你可以掌控得了自己，就可以摆脱蚩尤的布置么？幼稚，要是没有了蚩尤，你早就死了一万回了，你知不知道蚩尤的布置，你知不知道为了保护你一人，这百年间，七十二魔将就有一半以上的人投胎转世？你原本会有至少三十以上的护法，但现在你，为何会孤零零地出现在我面前？这些，你知道么？”

弥勒这一长串的话语质询而起，让我陡然之间有些懵了。

我之所以迷茫，倒不是因为被他所打击，而是因为他后半段的话语里，似乎还隐藏着一些我所不知道的秘密。

什么叫做七十二魔将，已然转世投胎了大半，什么叫做我本来应该有几十位以上的护法？

当我已经能够正视藏在我身体里的心魔为蚩尤，并且了解到胖妞、杨劫和陈慎等人，极有可能是蚩尤那七十二魔将转世投胎而来的，留在我身边的护法，但是却是在没有能够想到还会有几十个人这么多。

既然如此，那么这些人呢，到底去了哪儿？

我的脑子里开始高速思考着，回忆起自己从年少起，一直以来的点点滴滴，想着这事儿弥勒未必是空穴来风，张口胡说。

要晓得，蚩尤可是饱受这世界意志所憎恶的家伙，它尽管并不

是本体降临，或者意志投影，而是用了最为柔和与隐蔽的转世重生，即便如此，也还是受到了十八劫的诅咒，就是不让我能够安然成长起来。

那蚩尤花费了那么多的力气，未必是想着来这人间一日游。

它必然会提前布置，将许多有可能发生的事情，给一一安排妥当，这也就是护法存在的意义。

胖妞和杨劫，的确有好几次救我于危难之中，但是我之所以能够活下来，并且活蹦乱跳地存在于这世间四十来年，最大的功臣，却是茅山符王李道子。

难道说，李道子他老人家，也是七十二魔将之一？

这怎么可能，道魔不两立，就连我这样的家伙，当初我师父收我为徒的时候，都在事先告诉我过，我只能当做外门大弟子，而李道子他老人家誉满天下，怎么可能会是蚩尤的七十二个兄弟之一？

等等，我似乎漏过了什么？

百年之前，天下三绝震惊江湖，一时间，无数人都只听闻符王李道子的名头，至于茅山掌教虚清真人，甚至都不如李道子的名头一半响亮。

然而李道子最终还是只做了传功长老，而没有听说他当上茅山掌教。

这……

我的脑中一片混乱，而就在这时，弥勒突然大笑了起来，冲着我嘿然说道：“你什么都不知道，因为这所有的一切，在百年之前，就已经是注定好了的。为了狙击你，世人所做的努力，远远比你想象的还要多……”

我听不懂弥勒的话语，到底是什么意思，然而突然之间，我感觉到一股恐怖的力量，朝着我的周围涌了过来。

弥勒挥起了手中的那面令旗。

这令旗在他的手中变幻，越舞越长，竟然化作了十丈红尘，将周遭的一切都给裹挟了去，紧接着我瞧见四周的一切都开始变化，那景象扭曲，化作了虚无，一切都变得迷茫，仿佛抽离了这世间一般。

陡然之间，换了一个世界。

当周遭景物开始扭曲的时候，我就已经知道这或许是弥勒布下的法阵，只不过此时的我已经来不及逃脱了，强行冲击的话，只会陷入

连绵不绝的万劫不复之地。

我此刻只有强行稳住心情，以静制动，等待着弥勒的出手。

来而不往非礼也，刚才我用八卦异兽阵困住弥勒，差一点就将他给结果在阵中，而此刻弥勒也是舞动了封神榜，将我给困住。

听这名字，封神榜，连神都能够封住，可见并非那么容易对付。

我深吸一口气，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缓缓举起，向前指去，然后在心中，对那剑祈祷道：“魔剑啊魔剑，你我同生共死，今次可真的要帮我一回，不然大家都出不去了。”

我在心中难念，然而这个时候，前方的雾气一晃，那弥勒却是从浓雾之中走了出来，对我说道：“你求剑，不如求我。”

他能够听到我心中的想法？

我浑身一阵，朝他望了过去，还未有开口，便听到弥勒说道：“所谓封神榜，不但能够将人给限制在此，就连人的神志，也是逃脱不得的，当然，既然敢叫这样的名字，内中自然得封印些个神祇，免得名不副实，你说对不对？”

什么是神祇？经历过了这么多的事情，我自然已经有了大概的了解，对于弥勒的海口，我也大致信了一半。

不过那又如何？

凭着这话儿，就能够让我屈服于此？

笑话！

我毫不犹豫地朝着弥勒冲了过去，快到近前的时候，扬起手中的魔剑，气凝一体，将所有的意志都集中于一点，陡然一剑，朝着前方的弥勒斩落而去。

诗意凝于剑，酒兴化于形。

泼天一剑！

我在一瞬间，施展出了当初一剑斩落了阿摩王的气势来，想要趁着弥勒立足未稳的时候，将他给一举拿下。

这一剑斩落而去，我的全身上下，顿时就汗出如浆，一股酸臭之气腾然而起。

竭尽全力，势在必行。

那剑光在半空之中陡然生出，朝着前方猛然射去，弥勒瞧见了这一击，脸色苍白，双手结印，前来阻拦。

无数神佛在一瞬间，挡在了他的面前。

轰！

空间巨震，一直绵延许久，方才消停，那整个法阵也几乎崩溃而去，而弥勒却在一瞬间不见了踪影。

过了几分钟，弥勒的声音在法阵之中缓缓飘了出来：“我到底还是小看你了，没想到你居然还有这一搏之力，不过，既然已到秋后，蚂蚱再如何蹦哒，都不过徒劳而已——封神榜，诸天神佛，起！”

一句敕言，无数佛陀、天神、仙女、异人、金甲大将之灵，便从白雾之中汹涌而出，并且在一瞬之间，朝着我这边厮杀而来，仿佛要将我瞬间淹没了去。

望着这漫天的攻击，我一开始还心存侥幸，觉得实力不过尔尔，然而真正交手之后，方才感觉到其中恐怖。

我第一时间用上了战意黑炎灼，然而却并没有点燃大火。

汹涌之间，传来了弥勒的一声浅叹：“傻笔！”

第五十三章 舍命九剑，等待死亡

“你妹！”

听到弥勒这粗俗的骂声，我顿时就是一股怒火升腾而起，这话语，我是有多少年没有听到过了，我堂堂黑手双城。居然也有被人指着鼻子骂的这一天。

不过说句实话，我内心之中，未必不会这么骂自己。

但自己骂和被人骂，终归还是不同的，就如同自嘲与嘲笑一般，我在一瞬间感觉到了一股前所未有的羞辱，整个人都感到满满的恶意，胸口那股怒火烧得我整个人都不自在了，恨不得将整张皮囊都掀开来一般。

那种感觉，似乎整个人都要炸裂开去。

羞辱，像针，刺得我这憋足了气的球儿即将崩溃。

然而真正让我待不住的，是那漫天的神佛。化作无数攻击点，朝着我全力而来，这种感觉，让人根本应付不及。

仿佛天在陡然之间，轰塌了下来。

轰！

这一幕我仿佛在哪儿见过一般，无数的面孔都似曾相识，最终在我疯狂转动的右眼之中，都化作了无数光点，朝着我的周身倏然杀来。

亮剑！

这一幕似乎如此的让人熟悉。就好像是梦中相似的场景一般，尽管我知道飓风过境之后，我基本上是没有办法支撑得活的，但是却依旧还是长剑给扬了起来。

人固有一死，但不能死得太窝囊，体面一点，也是对我存在这世间四十多年的尊重。

剑起。在扬起的一瞬间，我将所有的牵挂与生死都抛开脑海而去，眼中只有那漫天而来的攻击。

战！

血液之中某种蛮荒的记忆在这一刻陡然升起。我提剑而上，不但没有防守，反而是咬着牙，大咧咧地迎了上去。

此战不为生死，只为尊严。

铛！

这一剑穿云过月，这一剑惊风挽雨，我四十多年的经历和修为，在这一刻，终于陡然爆发了出来。

一直以来，我都或多或少地靠着别人的庇护而活，在面对着超出自己一大截的厉害对手之时，总是能够逢凶化吉，否极泰来。说到底，其实都是蚩尤在帮着我，一开始我是拒绝的，然而到了后来，我却渐渐地把它当做了习惯。

这让我变得没有那般纯粹，总是不能够将自己融入那种极致的境界去。

因为我有了后路。

退路之上，就是蚩尤，一旦是遇到不可能解决不了的事情时，我都不得不放开自己的防备，让心魔上身。

然而让我羞愧的是，同样都是一具身体，但是却有着天差地别的差异，我的战斗力在心魔蚩尤的主导下，立刻就爆表，任何敌手都为之臣服，任何困难都迎刃而起。

这样的结果，是我所期待的么？

不是的！

师叔祖李道子曾经对我说过，蜜糖虽甜，但是给我糖的魔鬼，却绝对不安好心。

他还告诉过我，倘若是我化了魔，他定然会毫不犹豫地将我头颅斩下。

现如今，那个表情严肃、内心似火的老人已然离我远去，再也实现不了他的诺言了，而我却不得不面对着即将灰飞烟灭的境地。

我唯一能够做的两件事情，第一，就是让自己死得更更有尊严一些，而第二点，则是不要让心魔夺去控制权。

战斗在继续，封神榜的笼罩之下，天地之间，一片金光。

在我面前的，有漫天的神佛，尽管我知道这些都不过是幻影，并不真实，然而它们所表现出来的恐怖，却让我为之震撼。

我以为自己并不能撑过一分钟，甚至会在第一股攻势之中就被灭掉。

然而我却不知不觉地坚持了下来，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

不知不觉之间，我变得无比冷静。

这种状态，有点儿像是心魔附体时的那种超然感，但是绝对没有置身事外的旁观情绪。而是真真实实地感受着全身各处的力量和反馈。

掌控全场！

随着我在人群之中起舞，那种万军丛中冲杀挥血的感觉顿时将我整个人的情绪都给扩散开来，直到此时，我终于生出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情绪来，那就是自信。

一种，可敢与天下交锋的壮志豪情。

我一生经历过的大战无数，除了那些形成倾倒式碾压的，一直以来，我总是会碰到无数比我强大许多的敌手。

对于这些人，我总是生不出太多必杀的信心，都在战战兢兢，感觉屈居人下。

然而实际上，此刻的我，已然站在了这个世界的最巅峰之上，与那些我曾经景仰的厉害角色并肩而立了，我与他们之间，所差的，估计就只是这个强者之心了。

强者之心，我若是能够找回这个，或许能够完成最终的自我救赎。

领悟到了这些，我将自己的大脑放空，开始凭借着自己的本能在战斗。

这是一种很玄妙的状态，并非是破罐子破摔的那种置之不理，而是一种将自己所有的资源掌控，然后与外界进行合适分配的过程。

这是一种境界，一种无限接近于李道子曾经带我领会的境界。

它曾经看起来很近，又似乎十分遥远，然而最终，我终于在这样高强度、每一秒钟都有可能死亡的战斗之中，感受到了。

顿悟！

战斗开始变成了僵持，无数看起来凶猛无比、势不可挡的攻击，都变得越来越柔和，我在人群之中翻腾跳跃，眼睛已然不再我的主要观察手段，所有的毛孔和肌肤都在这一刻变得无比活跃。

比我更加活跃的，是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

弥勒曾经对我说，求剑不如求他，然而事实上，饮血寒光剑却给他狠狠地打了一耳光。

真的逼到了绝境，饮血寒光剑所表现出来的狠厉，远远超出了所有人的想象。

红芒杀意，金芒神源，青芒龙气，三股气息不断盘旋，将这剑撑得足有一丈长度，而后又化作几条翻滚不休的小龙，将我周身护翼。

这样的情况，让我都有些震惊。

饮血寒光剑，居然能够达到这般的神奇境地，完全有一种毁天灭地的气势来。

我的表现，也让游离在外的弥勒变得诧异起来，等待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之后，他用一种古怪的语调感慨道：“我本以为这世间能够顶到这会儿的人没几个，而你早就被我排除出外，没想到，你居然有这样的实力……”

对手的尊重才是最大的鼓励，然而我却毫不在意，一边扬剑拼杀，一边冷冷说道：“弥勒，你到底想要得到什么？”

弥勒的声音忽远忽近，让人根本捕捉不到：“我想要什么，你难道不知道么？”

哗！

我的后背中了一记铜锤，气血翻腾而起，不过我却是毫不犹豫地那个家伙给一剑枭首，然后冷然说道：“我知道，你是想逼出蚩尤来，然后你让那虫子把我吃了。不过你想过没有，你能杀得死蚩尤？你当初好不容易逃脱了它的追杀，又何必再来找虐？”

弥勒阴沉沉地笑道：“这个就不用你来操心了，有本事，你就放了蚩尤出来，让我看看，当初天地之间的第一狂人战神，到底是个什么模样！”

他说完这话，攻势就更加猛烈了，我的视野之内，无数汹涌狂扑而来的狰狞面孔。

战斗，战斗，战斗！

我将自己全部的潜力都给激发了出来，手中的剑一会儿在掌间转动，一会儿又在半空之中飞舞，斩落无数头颅。

然而不管我如何凶狠，悍不畏死，敌人却也还是源源不断地狂涌而来，根本斩杀不尽。

我的心不断地往深渊坠落，而浑身却热血难挡，知道倘若一直这般被动地支撑下去，终究还是会有力竭而亡的时刻，于是开始突围了。

突围用剑，一剑纵横，剑气犀利，直接从人群之中，斩落出一条接近十米的通道来。

通道两旁，是模糊的血肉，几秒钟之后，化作灵光，消散不见。

我喘着粗气，沿着这血路前行。

在走到封神榜笼罩空间的边缘，我总共劈出了九剑。

前面的每一剑，我都使出了比前面一剑多出一倍的力量。

这是一个爆炸性的力量，到了第六剑的时候，我已然感觉到浑身都处于奔溃的边缘，觉得自己几乎就要死去。但是意志却驱使着我燃烧生命一般地再一次劈出。

第六剑劈出，我全身皮肤炸裂，化作血人。

第七剑，浑身的劲气倏然一空。

第八剑，意念之剑，我已然再也挥不出一下，但是饮血寒光剑却带着我的那一股决绝和坚持，再一次向前劈砍。

第九剑，弥勒终于出现了。

他不得不露面，因为他倘若再不出现，我这一剑就有可能将他的封神榜给斩破了去。

弥勒双手托举着那同样拼尽最后一分力气的饮血寒光剑，瞧着浑身没有一块好肉，鲜血淋漓的我，恶狠狠地吼道：“你这个疯子，你不要命了？”

我吐了一口嘴巴里的血沫子，喘着粗气道：“本就不想活，同归于尽而已！”

劲气吐发，弥勒双手之上那鳞甲手套瞬间消融，气息将他全身的衣服都给死得粉碎，露出他那宛如古希腊雕塑一般的身体来，而在这个时候，弥勒的双眼突然一亮，厉声说道：“你以为我武陵王，会就此死去么？”

他陡然爆发，而我则黯然落下。

我的责任，已然结束了。

竭尽人事，等待，蚩尤归来！

第五十四章 是非成败转头空

我再一次可耻地倒下了，甚至连跟蚩尤交流的时间都没有。

在劈出第九剑，从弥勒口中说出“我武陵王”的时候，我就已经完成了自我救赎。

在我看来，我与弥勒之间的战斗。已经结束了。

西方有一句古话，叫做上帝的归上帝，凯撒的归凯撒，而在这里，却深深明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我已然做了自己该做的事情，我将命都已经舍弃了，我甚至已经触摸到了胜利的边缘。

然而残酷的事实是，这个冷峻得可怕的家伙，他还有一个名字。

他叫做武陵王。

我不知道这武陵王到底是个什么玩意，也不知道他跟现如今的湖南省常德市有什么联系，但是却知道一点，那就是人力有时尽。

我终究还是不能够在这些变态的面前，笑到最后。

既然如此，那就等待着蚩尤的降临吧。

反正，它终归不会让我死去的。

因为我与它，一体同生。

我朝着后面跌倒而去，感觉诸般气息在这一刻，都被弥勒用那未知的力量所镇压了去，然而即便如此，那泄露的力量也是直冲云霄之上，将那封神榜给直接刺破。无数气息翻腾不休，而最终都被弥勒所掌控。

他那光洁得如同大理石一般的躯体仿佛被筛子刷过了一般，全部都是密密麻麻的血线，不过他却毫不在乎，一脚踩在了我的脑壳上。

弥勒的全身都被我一剑破碎，浑身赤裸，这光着的脚丫子上面满是残留的鲜血和泥土。踩在我的头上，让我埋在土里。

我趴在地上，一动也不动，宛如死去。

饮血寒光剑落在一旁，微微轻颤，低低长吟，仿佛在叹息着什么……

周遭无数狂怒的吼声，是那封神榜之中的诸天神灵，在为逝去

的同伴而哀鸣，又似乎在冲着趴倒在地的失败者示威。

我败了！

胜利者高高在上，将我给踩在脚下，一字一句地说道：“陈志程，你的表现，让我当真有些另眼相待，没想到连虚清真人都无法面对的封神榜，竟然差一点儿被你给破去。你知道么，光凭着你刚才的那一手，就足以傲视天下英雄了！”

脑袋被死死按在泥土里，我浑身无力，感觉到一阵说不出的疲倦，不过心却变得狂傲无比，冷声笑道：“你别在这里意淫了，天下英雄何其多也，哪里是你能够谈论得了的？”

头上的脚传来一阵巨力，将我给死死按在泥土中，弥勒阴冷地笑道：“你是想说，我没有这个资格，对吧？”

我抿着嘴，不说话。

弥勒感受到了我沉默的对抗，一字一句地说道：“我原本以为，你不过就是一个幸运的家伙而已，留你一命，也不是不可以，却没想到竟然走到这一步来。如此看来，你已经威胁到了我的地位，我就不得不杀你了！”

一股劲力从弥勒的脚丫子上面传递而来，将我的脑袋不断地踩入泥土之中去。

一点儿、一点儿……

我觉得自己快要死了，然而心中却充满了莫名的快意。

这或许是解脱吧？

又或者，是另外一种经历的开启，就如同那头怪鸮谈起李道子之死，跟我说起的一切……

我的意识开始逐渐消除，而另一股呐喊则从心头澎湃而起。

我知道是心魔在崛起，但是我却无法阻挡。

我已然没有半分气力。

啊……

【皆尔小辈，胆敢如此辱吾！当年吾与黄帝交战，那家伙得九天玄女的刻意帮助，使得吾落败涿鹿，便是如此情景，万千兵甲，蜂拥而至——然，吾又有何惧？】

心无畏惧，战神归来！

气机牵引，魔体立刻从大地之中，感受到了源源不断的气息涌入，而深深陷入泥土之中的头颅，则在这一刻，变得无比的坚硬。

蚩尤归来，归来了！

随着力量的逐步增长，弥勒的脚开始缓慢地抬高了起来，而这个时候，他似乎变得特别的兴奋。

当我猛然站起来的时候，弥勒却是已经飘向了十几米之外的地方去，而两人之间的间隙，则有无数洋溢着杀气的诸般灵物团团挤住。

无数神佛窥视，而我则屹然而立，目光朝着刚才的剑痕望了过去。

这一剑，差一点就斩破了封神榜的封印。

而即便有着弥勒的阻挡，那剑痕也深入到了地下几米处，露出了黑黝黝的裂缝来，一直延伸到了迷蒙之处去。

这剑痕，并不是一般人所能够劈出来的，而弄出这样的状况，显示着那人，已经站在了很高的巅峰。

我的脸色冷峻，打量了好一会儿，方才平静地说道：“好剑法，有那么一点儿意思了！”

“是啊，这样的手段，着实让人惊诧非凡呢，倘若是他再强上一点儿，全力劈出第九剑，只怕整个海岛，都要被他一剑两半了——可惜，凡人，终究不过是凡人……”

说话的，依旧是弥勒，面对着模样虽然未变，但是性质完全不同的“我”，他竟然没有一点儿恐惧之下。

“我”，或者说是心魔蚩尤抬起了头来，望着躲在人群之后的弥勒，嘴角往上一挑，轻声笑道：“区区凡人？说得你好像不是一般……”

弥勒傲然说道：“我自然不是！”

心魔蚩尤瞧了他一眼，平静地说道：“哦，原来是这么一回事儿，不过即便不入轮回，你也终究不过是一介凡人而已，有什么值得骄傲的？”

什么，弥勒不入轮回？

这是什么意思？

身处事外的我被这句话儿给惊得愣了半天，然而终究还是不能够明了其中的答案，却听到弥勒在那儿冷笑：“落地的凤凰不如鸡，就算

你是战神蚩尤，九黎之主，那又如何？到这儿，照样得按照规矩做事，你可知道，你计划之中的护法，至今为止，为何没有守护左右么？”

弥勒说这话儿的时候，颇有些得意，然而心魔蚩尤却是不屑一顾地说道：“之前不明白，但是当你亮出身份之后，我就知道了。”

弥勒笑道：“既然知道你的诸多布置都落入了我的算计，那么不如这样，我们来谈一笔生意，你看如何？”

心魔蚩尤说道：“生意？”

弥勒接口说道：“对，就是生意，我知道你心中到底想要做什么，其实在这件事情的立场之上，我与你其实是同一阵线的。你若是选择与我合作，那么我们就是强强联合，我不但能够帮你找回那些护法，添为羽翼，而且还可以……”

心魔蚩尤毫不犹豫地打断了他的话语，平静地说道：“若是我选择不合作呢？”

弥勒显然是预料到了这家伙的臭脾气，淡定地说道：“你若是不同意，那么我便将你的意识给吞噬了，有了这个，想必我的计划，就会更进一步的实现了！”

来者不善，然而心魔蚩尤却从来都不吃威胁这一套。

于是它笑了起来。

哈、哈、哈……

这笑声，有发自内心的愉悦，在那畅然的笑声之中，心魔蚩尤缓缓地說道：“很有意思的一个后生崽，你让我想起了一个人来。”

弥勒问：“谁？”

心魔蚩尤一字一句地说道：“那就是表面一套、背地一套的伪君子，黄帝！”

当说出这个名字时，弥勒明显地浑身一震，紧接着什么话都没有说起，就朝着后边直接飞了过去，而就在此时，一直被众人给围在人群之中的心魔蚩尤平静地举起了手中的剑。

他，又或者是我，轻轻地念了一句话：“战意，绝境逢生！”

简单的一句话，无数气息从地面之上狂涌而出，朝着四面八方扑了过去，而我则手持长剑，朝着前方扑去。

所过之处，无一合之将。

这种厮杀与我之前的战斗完全就不一样，之前我那种叫做僵持，两相不下，而此刻却仿佛是猛虎扑进了羊群之中，所过之处，一路腥风血雨。

饮血寒光剑，总是能够在交错之间，找准敌人的要害，一剑毙命。

战神之名，名副其实，当真是出神入化。

随着无数灵物的溃散，渐渐地，我瞧见挡在我与弥勒之间的障碍越来越少，变得稀稀拉拉。

这一点，又与之前有所不同。

饮血寒光剑之下，居然将那些器中神灵给直接湮灭，而再也不能重复生出，无休无止。

随着满天神佛有一个是一个的不见踪影，弥勒也终于暴露在了我的视野之中。

置身事外的我，瞧见那光头儿，不知道为什么，总有一种发自内心的畅快——就是这个家伙，非要将蚩尤给逼出来的，没想到此时此刻，终于自尝苦果了吧？

他要是早知道现如今的情况，是不是会早点将我给击毙？

就在我这般想着的时候，双方已经开展了一场惊天动地的大战来，过程对于我来说，已经并不重要，最后的结果，却是那弥勒最终还是将封神榜给收了起来，紧接着往空处一扔，不见踪影。

两人遥遥相对，弥勒突然笑了。

他双手朝天举起，淡淡地笑道：“十八世，终究还是结束了，能完结在战神蚩尤的手中，我也不会遗憾啊……”

饮血寒光剑由上而下，缓缓一划。

人分两半。

第五十五章 戛然而止的决战

这个全身健硕、完美得如同希腊战神阿瑞斯一般的男子，在最后一刻，居然毫不犹豫地放下了所有的抵抗，举起了双手。

他做出一副受难耶稣一般的姿态来，而心魔蚩尤则毫不犹豫地，将弥勒的身子。从中间劈开了来。

平平的一剑，力劈华山，从头一直滑到胯部。

饮血寒光剑就像那标准的裁纸刀，划下来的时候，满饮鲜血，故而两边的身体都没有鲜血迸射，而是顺着剑势，朝着左右倾倒。

弥勒死了，死得如此简单，让我都为之诧异。

想象中的战斗，并不应该是这样子的，这家伙可是我心头最大的一根刺，即便是倾尽全力、燃烧生命。都不能将他给伤了分毫，为何他等到心魔蚩尤出现的时候，会变得这般脆弱。

仿佛完全不是一个人，又或者在进行某种祭祀一般。

那金色恶虫呢？

胖妞呢？

我所有预计有可能会出现的手段，他都还没有用上呢？

不但是我为之惊讶，就连杀人者也有些迟疑，当瞧见这对手分成两半，跌倒在地的时候，它却是停了几秒钟。似乎终于明白了什么来，愤然骂了一句话：“我++，世间居然有这般疯狂的人，老子也算是见识了……”

这一句话说完，我突然感觉到一股疲倦的潮水正向我的心底里袭来。

这是心魔蚩尤放弃掌控身体的副作用。

它依旧如同之前一般，甚至在没有与我有君子协定之前，就主动放弃了对于我身体的控制。这让我惊讶的同时，又习以为常。

不过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感觉到有一种莫名的古怪。

好像这一次。与之前，再不同。

我没有来得及跟心魔蚩尤交流什么，自然也不知道他口中讲述弥勒的疯狂，到底是个什么意思，只是感觉疲倦如潮水一般，汹涌袭

来，双腿顿时就站不住了，直接一软，我也朝着地面趴到了去。

我躺在了血泊里，饮血寒光剑被扔到了角落，而分成两半的弥勒则在我的几米之外。

一对宿敌，现如今，终于分了死活。

我躺倒在了血泊之中。眼角的余光处正打量着不远处的弥勒，因为角度的关系，我瞧见了他的半张脸，是如此的英俊和安详，仿佛他只是睡着了一般。

他的嘴角还挂着笑意，眼睛微张，里面似乎有着一一种得意的笑意，仿佛这死亡，也是他预料之中的事情一般。

当瞧见这个的时候，我的心中下意识地一阵狂跳。

难道.....弥勒一直逼我将心魔蚩尤放出，并不是想要让金色恶虫吸收这古代战神的意志，而是想让这家伙，将自己给斩杀了去？

什么人，会如此不择手段、费尽心思地决定自己的死亡？

想到这里，我不由觉得可笑，想起来，莫非是因为我因为无数次被弥勒给玩得团团转，心中对这家伙已经产生了极大的阴影，使得过分曲解了他的意思，将问题给想复杂了呢？

想到这儿，我不由得笑了笑。

弥勒死了，这是事实，我亲眼目睹，不管他这是有心，还是无意，这世间，就再也没有弥勒这么一个人了。

这对于邪灵教来说，无疑是一次最大的打击，而对于我来说，世间，可算是真正地少了一个对手。

失去宿敌的感觉，不知道为什么，总是有一些惆怅和感伤啊.....

我这般叹着，突然又有点儿想笑。

此时此刻的我，根本就柔弱得不成模样，这会儿别说来一位高手，就是一根本没有修行的普通人，倘若是心存歹意，也能够将我给直接宰了去。

不过即便如此，我却终究还是没有在哪儿死撑着。

那泼天九剑，将我所有的精力和潜能都给逼发了出来，而后心魔蚩尤附身，完全就是凭借着魔躯的支持，方才能够将弥勒给斩杀，完毕之后，我就算是拧干了最后一丝水分，再也没有任何力气。

这也正是心魔蚩尤没有任何停留，就直接消失的缘故。

因为它知道，倘若是再占用一点儿我的时间，只怕根本不用别的，我很有可能就直接力竭而亡了。

任何东西都是有限度的，过则损。

双目紧闭的那一刻，我将死去的弥勒印在了眼中，也印在了心头，心中再无遗憾，想着即便是有人过来，朝着我胸口补上一刀，就此死去，我也没有任何怨言。

弥勒，你我之间的战争，从结果上来看，终究还是我赢了。

对吧？

黑暗袭上了我的心头，我直接在一片废墟和血泊之中沉眠，意识陷入深渊。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迷迷糊糊地感觉到有人靠近了我，在我身边，对我推搡，然后似乎喊着我的名字，不过我实在是太过于疲惫，即便有心回答，却也根本就睁不开眼睛来。

困意浓烈，不知道又过了多久，我感觉到脸上似乎有清凉的液体滑过，喉咙里如同火一般灼烧，终于耐不住，嘶哑着喉咙，轻声喊道：“水，水……”

我声音嘶哑而低沉，有近乎于无，不过却还是有人听到了，一阵手忙脚乱之后，一个瓶口挤进了我干涸的嘴唇里来。

然而迷迷糊糊之中的我却根本张不开嘴，那水滑下脸庞，顺着我的脖子往下流去。

似乎瞧见了我的状况，有一手指顶开我的嘴唇，然后继续喂水。

大量的淡水顺着我干涸的喉咙往下滑，一部分滋润了我的胃部，一部分却滑落进了气管里，呛得我一阵咳嗽，那人又慌忙轻抚我的背部，让我舒缓一些。

在这阵剧烈的咳嗽声中，我终于恢复了全部的意识，睁开眼睛来，却瞧见一张满脸忧虑的美丽容颜。

给我喂水的这人，却是小白狐儿。

瞧见小白狐儿那张清丽秀美的小脸，我的心中立刻就是一阵平静。

有她在，就好，远远要比我之前所想的情况要好许多，至少不会就此惨死在某些无名之辈的手上。

醒过来的我依旧虚弱无比，在小白狐儿的帮助下，又喝了几口水，这才缓过神来，睁开眼睛，左右打量，瞧见白合、农菁菁、田学野等人都围在我的身边，周围还瞧见有许多身穿制服的武装警察。

瞧见这些，我就知道整个场面，已经被官方所控制了。

小白狐儿将我给扶起来，在一处落石的跟前坐下，我望着远处弥勒的尸体，抬头问道：“小七呢？”

小白狐儿指着远处的海面说道：“小七哥在那边处理问题，这一次涉及到许多部门和人物，彼此之间还有各种各样的矛盾，为了防止这些人再一次火拼，所以需要做一些协调工作。”

我点了点头，说道：“这么讲，场面基本上已经控制了吧？”

小白狐儿说道：“对，还好哥哥你派人过去报信，使得我们能够有理由调集人手，场面基本上控制住了，只是慈航别院的洞天福地破碎了，那些尼姑有些红了眼，好像有点儿要闹事的感觉，而且邪灵教的人，也因为我们的人手问题，逃脱了大半……”

我摆手说道：“慈航别院的事情，我们回头再找他们算账；至于邪灵教，大鱼留在了这里，其余的小虾米，就算是跑了，也不会成气候的。”

听我这般说起，小白狐儿这才指着远处那具对半而分的尸体问道：“哥哥，那个真的是弥勒啊？”

我点了点头，笑着说道：“你跟他也有过一面之缘，不应该认不出来吧？”

小白狐儿依旧还是有些难以置信：“真的是他啊？模样我倒也是认识的，不够却没想到，他居然真的死在了这里。”

一直以来，弥勒在无数人的心中，都是神秘而强大的，这个家伙不出手则已，一出手，必将是石破天惊，他的名头，已经能够和天王左使并列，称为邪道巨擎，和总局王红旗、我师父以及龙虎山善扬真人这般的顶级高手并列。

然而此时此刻，他却死在了这里，毫无生息，死状惨烈。

得到了我的确认，周围的人纷纷惊讶万分，特别是新一代的特勤一组成员，更是对我投来了崇敬的目光，那田学野感慨地说道：“老

大，此战之后，你必将闻名天下。”

农菁菁疯狂点头称赞道：“对啊，对啊，这简直是太恐怖了，我们刚才登岛的时候，瞧见整个洛峰山都崩塌了大半。老大，你实在是太厉害了！”

对于下属们的夸奖，我没有任何自得之心。

因为我知道，其实很多东西，并非我的功劳，即便是我拼了命，也不过是其中之一的参与者而已。

我待众人夸完，问道：“有没有见到茅山和慈元阁的人？”

小白狐儿回答我道：“见到了，他们撤到了附近的岛屿上，因为他们跟咱们有些关系，小七哥也没有为难他们，另外我们还见到了一字剑。”

“一字剑？”

我有些惊讶，而小白狐儿则告诉我，说那位黄晨曲君，就是他在昏迷的我身边守护着，不让任何人接近，一直到了他们到来，方才将人交接完毕，而他则翩然离去。

听到小白狐儿的话语，我的心中暖暖，有种说不出的感动。

而就在这个时候，那边有消息传来，说布鱼赶来了。

第五十六章 小玉儿

布鱼并不是一个人来的，身边还带着一个跟屁虫。

而那跟屁虫的手上，则抱着一具蜷缩的尸体。

经过清醒的这一段时间，我行气几个周天，倒是将几近干涸的气海恢复了一些劲气。再加上那魔体本就强悍，恢复能力也强，便不像先前那般虚弱无力，也用不着小白狐儿搀扶。

毕竟是刚刚斩杀了邪灵教大头目，我多少也得装点高手模样，能不让人扶，自然得站着。

我凝神待布鱼与那人走上前来，瞧见他旁边那人，却是穿着一身黑袍，将头笼住。

布鱼瞧见我，激动地快步上前，对我拱手说道：“老大，听说弥勒那厮。死在了你的剑下？”

这些年来，弥勒一直都是特勤一组的重点监察对象，特别是布鱼这种在特勤一组待得许久的老人，更是清楚，所以得到消息，下意识地想要确认。

我并未答话，而身边的小白狐儿指着不远处刚刚收敛起来的尸骸说道：“人就在那里，你自己看咯。”

布鱼瞥了一眼，并未细查。而是嘿然笑道：“恭喜老大除掉心头大刺。”

我点头，想起先前之事，问道：“海上的事情，到底是个什么情况，你……等等，你是刚才那个软玉麒麟蛟？”

我一开始就感觉布鱼身边的那个矮个儿有点不对，待两人走到近前。方才瞧见这人肌如凝脂，娇颜明艳，居然就是先前被静念斋主捆束在手上的那少女。

瞧见自己被认出。那少女朝我微微一躬，低声说道：“小玉儿得朱大爷和余大哥相救，舍命逃脱恶人之手，交谈之后得知自己能活，全都是程司长的功劳，特地过来感谢……”

对方的话语让我颇为诧异，因为在我的想法中，这软玉麒麟蛟即便是得以逃脱，必然会仓皇逃离，有多远跑多远去。

而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她不但没有远遁千里，反而跟着布

鱼返回了这儿来。

蕙质兰心，这少女当得起这一词。

能够炼化人形的。多不是蠢笨之辈，而瞧着软玉麒麟蛟的表现，也能够让我知晓，传说中的善良友好，必然有理。

即便是精怪，也是属于好的那一部分，譬如小白狐儿，又或者布鱼这般。

这少女本体乃那世人为之覬覦的软玉麒麟蛟，而且还是在被抓过一次的当下，还敢来见我，那胆量就足以让人敬佩，我也不多为难她，简单问了几句。

两人交谈，说道她为何前来的时候，这个自称小玉儿的少女眼圈一红，沉声说道：“朱大爷为救我而死，尸骸不葬，不敢远离。”

她这般一说，我方才注意到她抱在怀里的那具尸体，居然就是浪里白条朱贵。

并非我眼拙，实在是因为这具尸体被白布裹覆，瞧不见大致模样，而我刚开始与她攀谈，也不好上来就问，听到这话儿，我赶忙上前，从她手中接过来，将白布抹下，却正是光头朱贵。

此刻的朱贵浑身冰冷，脸色青紫，口鼻之中皆无气息，已是死去多时。

我问朱贵是如何死的，布鱼告诉我，说朱贵将小玉儿抢走之后，带着她夺路而逃，然后逃入了海中，只可惜小玉儿被慈航别院的尼姑喂了化功散，提不起气劲，成了累赘，结果就被那洞庭黑蛟姚雪清给追上了。

这朱贵是东海之滨的老饕，姚雪清是洞庭湖中的蛟龙，两人见面，自然是一场大战，不过朱贵到底年老体衰，又有软玉麒麟蛟为累赘，不知不觉，就落于下风。

水中交战，不重气势，而在手段，那姚雪清号曰黑蛟，手段也越发狠辣，没多时，朱贵为了保护小玉儿，受了些伤，如此滚起雪球，最终丧命。

不过就在朱贵临死之前，倒也靠着搏命一击，伤了那姓姚的，而布鱼又及时赶到，倒是没有让小玉儿给人夺走。

那姚雪清乃水中枭雄，虽然受了伤，不过战意却依旧浓烈，对布鱼咄咄相逼，形势十分危险。

对于姚雪清这般的顶尖人物，布鱼到底还是有些年轻，也是靠着现出本相，方才勉励抵挡，好在此时弥勒陨落，那姚雪清感应到了其中信息，最终夺路而逃，算是了结。

小玉儿中了慈航别院的化功散，逃不得远，独自一人，恐怕被人捡了便宜去，而布鱼恰巧又显露了法身，反倒是得了她的信任，于是就跟了回来。

当然，两人回返之时，在海底巡游，总算是将朱贵的尸骸给捞出。

那小玉儿倒是个知恩图报的性子，一路上抱着朱贵的尸身，倒也不嫌累赘。

听完布鱼的叙述，我长叹了一口气，将白布盖上，对小玉儿叹道：“正所谓‘匹夫无罪，怀璧有罪’，那些人对你做的这些，当真可恨，不过世间并非人人都是利益熏心之徒，这朱贵虽然只是与你有过几面之缘，却舍命救你，算得上是义。所以你也别太迁责世人了。”

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这软玉麒麟蛟能够化为人形，修为必然不错，我就怕她经过这一番变故，对人类心怀怨恨，这可就坏了，于是出言劝导。

小玉儿听了我的话，倒也坦然：“先前受制于人，心中颇有几分怨恨，尔后被朱大爷救起，又与余大哥攀谈，才知道物有优劣之别，人又好坏之分，不敢胡乱牵连。”

我这才放心，点头笑道：“你能这么想，那是最好。对了，你往后，可有什么打算？”

小玉儿说道：“我在东海之中，有一洞穴居身，朝游东海，夜凝月华，过得倒也自在。不过我总是贪恋世间繁华，爱上岸来玩儿，不过总会感觉被人窥探，久而久之，就不怎么敢靠岸了。”

我说道：“听闻软玉麒麟蛟一身是宝，难免会有心怀不轨之徒打你主意——对了，尾巴妞，你那儿有几副隐匿气息的符箓？若是有多，给这小姐儿一个呗。”

听到我的吩咐，小白狐儿撇着嘴巴说道：“你倒是大方，刚一见面就给好处，敢情我的东西就不值钱对吧？”

这丫头是个刀子嘴豆腐心，嘴上这么说，不过却还是依言，从怀中掏出了一块青玉来，递到了小玉儿的手里，不情不愿地说道：“拿好了，这玩意可是已故符王李道子的作品，老值钱了，可别丢了！”

小玉儿接过那青玉，不仔细看，反倒是打量了小白狐儿好一会儿，这才惊讶地低声说道：“姐姐，你可是……九尾妖狐一脉？”

我眯起了眼睛来，尽管小白狐儿刚才在拿出符篆的时候露出了气息，不过就这么一点儿的功夫，她就能够分辨出小白狐儿的来历，看得出来，这小玉儿别看着像个纯洁的小羔羊，但是见识，却一点儿也不差。

小玉儿的语气充满了崇敬，两眼放光，小白狐儿到底还是有些小虚荣，点了点头，小玉儿顿时就是一阵景仰，夸得小白狐儿喜笑颜开，给她讲起了这符篆的用法来。

我此时的心态已然完全不同，重宝在前也不贪，只是结个善缘。

谈完之后，我对小玉儿说道：“你现在身上还有药效，且先跟着我们几天，待恢复修为之后，你再离去不迟，我这里还有些事情，就不陪你了。”

那小玉儿双眼晶亮，盯着我好一会儿，方才长揖到地道：“多谢陈司长。”

布鱼陪着小玉儿离去，也将朱贵的尸身带走，这位水中豪雄也是有家人的，如何安葬，这个得回去，通知他家人知晓，方才能够办理。

说了一会儿话，我也缓过了神来，有人把我的饮血寒光剑给找来，这剑先前绽放了太多的光亮，此刻黯然失色，宛如废铁，我知道其中缘由，将其收入囊中。

我恢复了精神，开始指挥手下的人打扫战场，将局势给稳定住。

当然，一场大战，我耗损颇重，必然不能事必躬亲，也只是指示手下人去办理而已。

此刻天已大亮，没有多久，大部队陆陆续续就赶了过来，接手了海岛和海面上的事宜，这些大部队，除了我们这种有关部门，还有当地的公安机关和海事部门，以及附近的驻军，这样的力量出现，立刻将一部分心怀不轨、跃跃欲试的家伙给震慑住。

江湖人对公门之中的人并没有太多的好感，但多少也有一些敬畏之心，知道到了这个程度，自己倘若再迎风而上，估计就得抓一个典型了。

没有人愿意承担这样的后果，于是陆陆续续就有一部分人自行离开。

大部队到了，张励耘这边的压力就少了很多，也终于抽空赶了回来，事情开始朝着好的方向行进，然而就在这时，我却听到了两个十分不好的消息。

第一件，那就是搜索和清理现场的搜救人员，并没有发现胖妞的身影，也没有瞧见那件差一点将我困死的封神榜。

第二件，之前纵身逃离的静念斋主，也就是入魔之后的冥河鬼母，她的尸首，被人在不远处的海域发现。

第五十七章 疑云重重

冥河鬼母与我交过手，那手段非寻常人所能抵挡，便是黄晨曲君，未必能够将她拿下，一来静念斋主本身便有那天下十大的实力。而来入魔之后，更是如虎添翼，世间罕有人能够与之相敌。

她若是得以逃脱，缓过气来，必是一场祸患。

说起来，这浙东之中，倒也没有人能够敌她，我或许能够压得住这女人，但是此刻与弥勒全力拼斗之后，两三个月内，我未必能够重返巅峰，所以也只有望洋兴叹。

冥河鬼母并非愚蠢之人，也并非只有蛮力。这儿是那慈航别院的势力范围，除了她自己，还有一帮无家可归的尼姑，群龙无首。

那帮尼姑倘若受到她的撺掇，那后果简直就是难以想象。

所以说，冥河鬼母之死，正常意义上来说，应该算一件普天同庆的大好事儿。

其实就算她没死，我也会立刻组织人手。将她给剿杀了去。

防患于未然，这事儿我还是得做的。

然而为何要将这冥河鬼母之死，当做是一场坏消息呢？

因为找到尸首的人员回来跟我禀报的，是冥河鬼母的死状很惨，大半个脑壳都被人给咬了去，塌陷了一半，里面灌着海水。脑浆子流淌在外，显得无比狰狞。

听到这个消息，我毫不犹豫地赶了过去。瞧见被人收敛起来的尸体，半天之后，浑身发凉。

别人或许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但我却是清清楚楚。

杀死冥河鬼母的，并非被人，而是弥勒所养的那一头金色恶虫，因为这死状，跟当年黄山之上的南海剑妖，简直是一模一样。

我脑海里不断翻腾，想起了邪灵教出现在这里的主要目的来。

他们如此筹划，所为目标并不仅仅只是软玉麒麟蛟，至少还有两件，其一就是打破那海天佛国的洞府。而另外一件，就是逼迫着那静念斋主发狂入魔，然后让金色恶虫来吞噬她的神魂。

从食物链的关系来说，静念斋主盯上了软玉麒麟蛟，说明她比那小玉儿在食物的能量上，要高级一些。

一般人，自然不可能把人当做食物，但是金色恶虫却不一样。

它那一张古怪而狰狞的口器，能够将任何人，都当做它的盘中餐，弥勒甚至还想要把我的心魔给逼出来，拿来给金色恶虫当做食物。

只可惜人心不足蛇吞象，等到蚩尤真的出来了，弥勒才发现，这魔头根本不是自己所能够对付得了的。

等等，不对.....

弥勒这一次，似乎连自己的死亡，都好像在计划之中一般——每一次回想起他那慨然赴死的表情，我都像吞了只死苍蝇一般难受。

而且，弥勒若是死了，是谁指挥着这金色恶虫吞噬的冥河鬼母？

难道是胖妞？

又或者那金色恶虫自己发展出了神志来，成为了一种独立自主的个体？

我下意识地跑回了弥勒的尸体之前，再一次地翻看，反复确认了这人真的就是弥勒本人之后，方才稍微有些心安，虽然知道那金色恶虫和胖妞极有可能还会再造成祸患，不过那也是日后之事。

日后事，日后说，到时候再见招拆招便是了，当下之时，我也实在没有什么办法，唯有将胖妞的模样画出，让人多加注意。

对于静念斋主的遗体处理，我反复确认过内中的冥河鬼母已然消泯之后，让人把她交还给了慈航别院处理。

不管怎么说，她都是江湖上有名有数的前辈，而慈航别院虽然饱受重创，但到底也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这个时候给点温暖，雪中送炭，总比锦上添花要来的温情许多。

走到了我的这个位置，一味的蛮干冲杀，已经不再管作用，而是得积累江湖威望的时候了。

面子从来都不是别人给的，而是自己挣的。

至于如何挣，这个就有些技巧了。

当然，静念斋主化魔一事，是在众目睽睽之下完成的，不但别院中人瞧见了，别人也是亲眼目睹，而后她残杀同门，这事儿已然使得她名声扫地，至于慈航别院如何处理，这个就不是我所要关心的事情了。

不管怎么处理，饱受重创的慈航别院都应该重新地审视自己，褪下笼罩千年的荣光，走出来，收敛那坐井观天的姿态，或许还能够浴火重生。

随着事件的进展，各种各样的消息都汇聚过来，到了中午时分，我已经处理了诸般事宜，离开了洛峰岛，返回了普陀山岛。

普陀山岛上面，汇聚了许多前来参加无遮大会的江湖同门。

海天佛国的洞府与本世界联系并不紧密，所以它的崩塌并没有波及到普陀山的现状，依旧是一片安详。

慈航别院那些九死一生的尼姑们陆陆续续回返，集聚在了那山中别院之中，而许多江湖人则也在这外院驻留。

我带人赶到的时候，院中正好爆发了一场巨大的冲突，有几个宗门在此处事件中损失了不少的同门与弟子，正在找慈航别院闹腾。

一边是洞府被破、斋主身死的慈航别院，一边则是遭了无妄之灾的江湖宗门，两帮都是哀兵，说起事来，心中都有怨恨，你来我往之下，却是动起了手来。

就在双方闹得不可开交的时候，我出现在了院子里。

这个时候的我，跟之前那个差一点儿被慈航别院驱逐了的家伙完全不同，时间虽短，但众人皆知此次事件之中，力挽狂澜的并非别人，而是我这个茅山门下大弟子，宗教总局的官儿，顿时就下意识地往后退去，停下了厮斗。

偶尔有几个不知死活的小年轻没有放下刀兵，就被稳重一些的长者拉着胳膊，低声喊道：“黑手双城来了，你这是干嘛，想死啊？”

不光“黑手双城”，“陈老魔”、“黑手陈”这几个外号倒也响亮，倒是我的本名罕有被人提及。

我和身后一票手下的到来，使得现场拼斗都为之停歇，而后众人的目光都朝着我这边望了过来。

瞧见这些人期冀的目光，我知道不说一些什么，他们大概是不甘心的。

清了清嗓子，我通报了几个情况。

首先一点，那就是我对在此次事件中遇难和受伤的诸位同道表示遗憾，特别是对家园被毁的慈航别院，深表同情。

第二点，引发此次事件的软玉麒麟蛟，已经被浪里白条朱贵给

放走，而朱贵则被受雇于邪灵教的洞庭黑蛟姚雪清给杀害。

最后一点，筹谋此次血案的邪灵教被我和我代表的有关部门击破，贼首弥勒伏法，而召集众人前来此处的慈航别院静念斋主入魔之后，不但屠杀本门，而且还为非作歹，也同样毙命于此。

我讲的话语不多，但是却明确地点出了几个问题。

那就是造成此次事件的几个祸首都已经死了，而你们争夺的软玉麒麟蛟也都没有了，这件事情，基本上就算是完了。

说完话，我用目光巡视全场，平静地问道：“还有谁有意见，不要背地里议论，当面提出来，我给你解决。”

我说这话的时候，目光扫量，没有一个人敢跟我正面对视。

这些人里，大部分都受过我的恩惠。

慈航别院不说，这些尼姑虽然与我屡次为敌，但我都是手下留情，而且她们若是想要存活下来，摆脱麻烦，必须得依靠着我的护翼；至于其余宗门的江湖同道，他们此刻能够生龙活虎地蹦哒，可少不了我让杨知修送药的作用。

没有人再有闹腾的理由，慈航别院的尼姑们瞧见了邪灵教的贼首弥勒身死，而其余人则瞧见了静念斋主已亡。

这样的两个角色，是他们根本未曾触及过的顶尖高手，然而却都死了。

黑手双城却还活着。

如此的事实，稍微有些脑子的人都应该晓得，面前的这个人不应该得罪，于是在稍后的调节之下，众人都不再纠缠，把事情讲清楚之后，各自离去。

我在人群之中瞧见了罗贤坤。

他和他的几个同门站在一起，并没有参与这场闹剧，而是冷冷地瞧着我的表现，当我望向他的时候，罗贤坤很刻意地别过了头去，并没有与我打招呼。

他应该还是在怪我为何没有拿下胖妞，为他师父报仇。

我心中一叹，知道那幼时的情谊，自今日起，便算是完结了，世间再无罗大扁、陈二蛋，而只有龙虎山罗贤坤，茅山陈志程。

我只是叹气，也并没有想着多做解释。

所谓朋友，若是做成这样，还不如让往事随风而去，这样子，各自都自在一些。

茅山的人也在旁侧，同样也没有参与闹腾，我安抚好众人之后，过来与茅山话事人见面，他满脸春风，对我的表现大肆夸奖，又谈起了这场大战之中交手的细节，盘根问底。

我并没有如实相告。

事实上，这位话事人若是想知道，留在现场便可，而如他这般滑溜，一早逃脱，实在没有资格听我叙述。

我与话事人话语不多，反倒是跟执理长老雒洋和水蛭长老徐修眉谈得多一些。

没聊多久，张励耘找到我，告诉了我一个消息。

他说民顾委的人找过来了。

第五十八章 布鱼第一次哭

因为民顾委之前的劣迹，使得我对这个部门有着一种本能的抗拒感。

所以听到张励耘说起有人找来，我顿时就是眉头一掀，不耐烦地说道：“没空！没看到我这里有事情么，怎么什么人都往我这里领？”

张励耘被我平白无故训了一通。脸色通红，而他旁边突然闪出一个方脸汉子来，佝偻着身子，冲着我笑道：“陈司长贵人事忙，这个可以理解，不如我们长话短说？”

我眯眼瞧去，那人倒也是个自来熟，伸手过来与我相握：“在下马兰芳，民族顾问委员会的一级督察员。”

听到对方的自我介绍，我顿时想起一个人来，伸手与他浅浅一握道：“十三太保的马三？”

对方笑道春光灿烂，露出两颗门牙道：“对，就是我。没想到区区贱名居然还能够入得黑手双城的耳朵，当真是不甚荣幸啊，哈哈……”

这方脸汉子笑得有些谄媚，然而我却也是有些暗暗心惊。

之前说过，民顾委跟宗教局是同样性质的部门，又是另外一套班子，里面的人员都大有来历，特别是那十三太保，更是如此。

人说十三太保之中。有三个人最是厉害，当为魁首，首当其冲的黑面太保，是太行山豪门武穆王的亲弟弟武穆生，而这一位马三，也是三人之一。

与同出豪门的武穆生、黄天望一般，马三是那西北马家军的青海马家。

说到这西北马家军。稍微懂一些历史的人，应该都会有一些印象，民国时期。在我国西北的甘、宁、青地区，存在着数股强大的回军武装力量，由于其首领皆为甘肃河州回族马姓，故称“马家军”。因割据范围不同，又分成“宁(夏)马”、“青(海)马”、“甘(肃)马”等，他们先后依附清政府、北洋军阀、蒋介石等势力，称霸西北百余年。

这是一支很特殊的力量，而西北马家据说还跟汉末三国时的著名猛将马超还有些联系，比之荆门黄家，倒也不遑多让。

唯一可惜的，是当年豪雄西北王马步芳倒行逆施，最后远走中东，这才有些不及。

这西北王马步芳是个顶尖的豪雄人物。我听师父陶晋鸿说过，他的修为，绝对要比如今的北疆王还要强悍许多，只可惜太过于残忍凶狠、荒淫残暴，最终没落。

有着这样的背景，马三同样也不是省油的灯，暗地的外号，叫做“鬼吹灯，马扒皮”，可见一斑。

宁得罪君子，莫得罪小人，我倒不会怕这人，但是也不想太过于怠慢，免得他背后使绊子，当下也是脸上露出笑容来，说道：“不知道却是马三爷赶来此处，有失远迎。”

对于我的前倨后恭，马三还是挺享受的，不过他倒也是个圆滑之辈，嘿然笑道：“此间事忙，陈司长无暇接待，也属正理。”

我让他稍等，与茅山那边告罪一番，然后回过头来，与马三问道：“不知道马三爷来此，有何要事？”

马三微笑着说道：“陈司长既然事忙，那我就长话短说，委员会那边听闻东海之事，心中焦急，派我们过来支援，没想到陈司长力挽狂澜，不但坐镇豪雄，而且还大破邪灵教，生擒魁首，实在是可喜可贺；另外，上面听闻此番事件，起因却是为了一条成精了的软玉麒麟蛟。此物天华物宝，孕精而成，最是滋养，延绵益寿，你也知道，我们部门的职责……”

我听到马三的话语里，稍微一转折，就知道这人屁股一撅，在拉着什么屎，立刻拦住道：“我明白了，不过马三爷，人不在我这儿。”

马三一愣，问道：“不在你这儿，那到哪儿去了？”

我耸了耸肩膀，笑道：“腿长在人家身下，去了哪儿，跟我有什么关系？那软玉麒麟蛟是东海朱家尖的浪里白条朱贵所救，而后的事情，我就不知了。”

马三眯着眼睛，盯了我好一会儿，话语变得阴柔起来：“陈司长，你可是堂堂的一司之长，誉满江湖的黑手双城，说话做事，可要小心责任哦。”

他这一句警告让我瞳孔骤然收缩，看着他，一字一句地说道：“马三爷这是什么意思？”

我携大胜之威，浑身凛然杀气，集中在他的身上，寻常人必然是气都透不过来，而马三却不为所动，沉声说道：“有人却告诉我，说瞧见软玉麒麟蛟那妖孽所化的女子，跟你的部下余佳源在一起，并且还来见过你，这事儿可做得真？”

马三一句话，说得我顿时就杀机立起。

我终于知道问题出在了哪儿。

尽管小玉儿套了一身黑袍子，不过到底还是瞒不过那有心人，而说不定那民顾委的人早就听到风声，来了这附近，只不过先前因为邪灵教和慈航别院的关系，不敢妄动，此刻尘埃落定，就屁颠屁颠儿地过来耍横立威了。

面对着马三这图穷匕见的态势，我不为所动，盯着他的眼睛，俯下身来，一字一句地说道：“那人是谁，告诉我？”

我眼睛眯着，寒芒如刀，两人对视了好一会儿，马三却突然咧嘴一笑，向后退了一步，拍手说道：“道听途说，不足为信，倒是马某人擅越了，抱歉，抱歉。”

我挺直身子，平静地说道：“总会有些唯恐天下不乱的小人，不过马三爷能够擦亮眼睛，实在是可喜可贺。”

两人明里暗里，一顿唇枪舌剑，那马三出乎我意料之外地退缩了，朝着我拱了拱手，然后说道：“陈司长贵人事忙，既然如此，我就不多叨扰了，告辞，我们后会有期。”

我不咸不淡地与他拱手告别，待这人离开之后，回头吩咐张励耘道：“给布鱼打电话，告诉他民顾委在追查小玉儿，让他小心点。”

小玉儿要亲自护送朱贵的遗体返回朱家尖，而布鱼放心不下，陪着一起去了。

这事儿本来并没有太多的危险，不过既然民顾委盯上了软玉麒麟蛟，多少也得提醒一下他们，免得一众强人争夺不休，妄送了许多性命，反倒是便宜了民顾委。

再说了，小玉儿说到底，也是个不错的女孩儿，给人当做药引炖了，实在作孽。

交待完这事儿，话事人杨知修带着茅山一行人过来与我辞行。

我在京里，多听话事人连横合纵，长袖善舞，比之以前，活跃了许多，使得茅山的名头也是越发响亮，无论是在江湖，还是朝堂之上，都好使了许多。

按理来说，这应该算是将茅山道统发扬光大了，不过在我看来，却多了许多急功近利的感觉。

当然，这些事情，我尽量不发表意见，免得多生事端。

茅山前来参加这无遮大会，本来也是为了弘扬那茅山的名头，不过一番冲突下来，执礼长老雒洋被暗算，水蛭长老徐修眉死拼，都受了重伤，而有好几个弟子在周折之中，却也丧了命，说起来实在狼狈，话事人的脸上也无光，早就不想再待了。

茅山欲走，又无空闲之船，好在慈元阁本身有大船在侧，我便帮着联络了一番，让茅山搭了一回顺风船，带着返回陆地。

茅山一走，其余的宗门也是化作鸟散，而我又不得不留在慈航别院的山门之中，好是安抚一番。

这慈航别院也是大派，宗门之中弟子上千，不过遭此一劫，十不存一，为首的那位我倒也是认得，就是那个差一点儿被弥勒所杀的静格师太。

这老尼姑虽然也是恃才傲物，不过在我面前倒也直不起腰，一来我的实力摆在这儿，二来她还被我就过一命，所以交流倒也顺畅。

我特地问起一人，就是那杀害海警的静萍师太，尚存一命，不过自知罪恶，已然逃遁远走了。

我也只是这么一说，指望那老尼姑自投罗网，实在荒唐。

这事儿，自有相关部门处理，我也没有多言，弄得七七八八，然后跟船返回了舟山岛，与当地的宗教局见面，统筹局势，并且处理后续事宜。

情况到了现在，其实已经是很清楚的，该怎么做，都有程序走，而这些年来，我大部分事情都放给手下去做，无论是张励耘，还是其余等人，都有独当一面的能力，倒也不劳我太费心。

我所作的，主要就是安抚一下众人，并且和当地的宗教局领导会面沟通而已。

到了夜里，留守京都的林齐鸣打来了电话，说怕我这边要用人，问我要不要将家里的人都带过来帮忙？

我回答不用，这边的事情基本理顺了。

林齐鸣在电话那头支支吾吾，我问他到底何事，他告诉我，说京里有流言，说我私人藏匿了这一次纷争的战果，然后告诉我民顾委的黄天望已经赶往舟山了。

林齐鸣的话语将我一晚上的心情都给弄坏了，破例叫人买了一包烟，一根接着一根，一直快抽完。

就在我抽得嘴唇发麻的时候，我的电话响了，接通，那头传来了布鱼的哭喊声：“老大，救命啊老大……”

第五十九章 为了兄弟的爱情

听到布鱼的求救声，我的眼皮陡然一跳，连忙问到底怎么回事。

布鱼告诉我，说刚刚民顾委的人来了，带头的是黄天望。那家伙仿佛有第三只眼睛一般，把易容装扮，藏得严实的小玉儿给找了出来，然后抓走了，他上前拦截，结果被民顾委的扒皮马三拦住，最后还给伤到了。

我听完，勃然大怒，说不是打电话通知了么，民顾委就在附近，万事一定要小心，让小玉儿赶紧离开，不要逗留。为什么我的话都不听？

电话那头的布鱼也是满腹委屈，哽咽地跟我讲，说他劝了那小玉儿一天，可是那丫头就是执拗，一定要等到把朱贵安葬妥当才肯离开，还说这世间怎么可能有那么多的坏人，她有那敛息符篆，不会有事的。

布鱼是知道民顾委的手段和执着的，所以规劝不成。就做了许多防备，甚至都不准让小玉儿露面，而是在村子的另外一端等待着。

没想到，最终还是被人给疏了出来。

这里面，不排除有被人告密的嫌疑。

我没有来得及问太多，又问人现在在哪儿了，布鱼回答我。说应该是离岛了，不过没有过大桥，而是走了海陆。

挂了电话。我将烟盒的最后一根烟给点燃，深深吸了一口，让烟雾充斥着肺部，然后徐徐吐出。

淡蓝色的烟雾之中，我陷入了短暂的沉思之中。

小玉儿的被抓，是我没有想到的，因为布鱼对我的话语向来言听计从，执行力度也是颇大的，只要是我的吩咐，他基本上都会百分之一百二的完成。

但是这一次，他却拗不过那个长相甜甜的小玉儿，这显然是不合常理的，除非布鱼这个铁汉心中。多了几分柔情。

现如今小玉儿被抓，我能怪谁呢？

谁知道小玉儿竟然会那般的善良和单纯，而且还如此执拗，竟

然还说动了布鱼跟着她一起冒险，最终陷入敌手？

谁知道民顾委会在我的这里吃了瘪，居然还强势地直接动手，一点儿面子都不给我？

谁知道那黄天望居然会如此急迫，连夜赶到东海舟山来？

太多太多的不确定因素，使得这事儿变得无比棘手，然而事情最终还是得怪到我的头上来，既然已经知道民顾委盯上了软玉麒麟蛟，就应该重视起这件事情来，不应该全部托付给一人之手。

尽管我手头还有大把事情要处理，尽管我这边必然有民顾委的眼线在盯着我，不能亲身前往，但是让小玉儿再次受掳，终究还是我的错。

一切都是我的错。

不过现在并不是追究责任的事情，小玉儿的被抓，让我在一瞬间就变得无比被动了。

在白天的时候，我亲口对民顾委的马三说过，人已经离开了，至于去了哪儿，我根本就不知道。

这一句话最是落人口实，因为民顾委是在朱家尖的渔村之中擒住的小玉儿，而且我最得手的手下布鱼还跟在了一起，甚至出手反击，从这一点来看，朝堂之上，我必然得喝一壶参奏。

这还是其次的，关键在于民顾委不但有十三太保的马三，而且黄天望还亲自过来了。

黄天望是什么人？

那可是被誉为“大内第一高手”，朝堂之上，足以用来抗衡王红旗的男人，这样的家伙，我就算是全盛时期，也未必能够与他战成平手，而此刻的我，还是刚刚跟弥勒血战之后的状况，只恢复了三成修为，这还是托了魔体强横无比的恢复力。

而我若是要恢复到战前的巅峰水准，至少还得有三两个月。

斗将不行，斗兵也未必能胜。

黄天望到临，身边除了那马三之外，定然还有其余的高手，只要他带了上十三太保的任意几位，那就未必能够比得过。

这样的结果，使得我根本就没有办法来硬的。

然而不来硬的，小玉儿就绝对逃脱不了被当做药引子的下场。

说起来，我与那小姑娘倒也没有太多的情感在，之所以救她，也是出于道心和公义，并没有什么企图，倘若是没有布鱼在，我估计也就只有捏着鼻子，认下这一局失败，等待来日再找回场子了。

可是听布鱼的这个口气，好像是动了真感情。

不然以那家伙的性子，是绝对不可能说话说到哽咽，好端端的，突然就哭出来的架势。

我若退缩，无外乎跌了面子，而那小玉儿，绝对会丢掉性命。

至于布鱼，他……

香烟已经燃烧到了过滤嘴，差一点儿就要烧到我的手指。

一根烟抽完了，我恶狠狠地掐灭，然后对外面说道：“尾巴妞，召集特勤一组的全体成员，我要训话！”

是的，我想好了。

一句话，为了兄弟，两肋插刀。

管他妈的会有什么后果，老子在正面战场上面冲锋陷阵，劈荆斩浪，血流成河，那些窝在后方唧唧歪歪的家伙，凭什么在大局已定的情况下，就过来，二话不说地接收战果？

就凭这他脑壳上面戴着的那个帽子？

笑话，真他妈的笑话！

小白狐儿很快就将驻扎在舟山的全体特勤一组成员召集了过来，我望着面前的张励耘、小白狐儿、白合、纪忠良、农菁菁和田学野，这些人，都是我最坚实、也是最为可靠的班底。

张励耘似乎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儿，望着我，一副欲言又止的模样。

我没有太多废话，平静地把事情的来龙去脉，给众人讲了清楚。

在此之前，小玉儿的存在，是很多人都不知道的，所以大家在第一次听到这件事情的时候，都惊诧不已。

我没有给他们太多反应的时间，而是直接问道：“我要去救人，你们什么意见？”

众人沉默，因为大家都晓得这件事情性质的严重性。

民顾委可并不好惹。

沉默了几秒钟，张励耘问我道：“老大，这件事情有没有回转的余地，不如这样，我去联络一下民顾委的人，然后双方会面，沟通一下，看看有没有别的处理方法？”

纪忠良也说道：“对啊，老大，你都已经放过了那软玉麒麟蛟，又通知了她，最后她自己作死，跟我们倒也没有关系了。”

几人发表完意见之后，都看向了我。

我之所以没有强行下命令，是因为我知道这件事情的严重性。

擅自发起内部冲突，负责任的一方会在后面的调查中吃尽苦头，特别是惹到民顾委这样的角色，尽管我会将主要责任扛过来，但是作为跟着我一起的这些属下，也将会面临着许多不公平的待遇。

我需要他们自己选择，而不是在日后怨恨我。

我陈志程，不想负任何真心对待的人。

众人目光汇聚，而我却并没有开口说话，而是陷入了沉默之中，张励耘瞧见我主意已决，叹了一口气，正要说话，这个时候，小白狐儿站了出来。

她只是简单地说了一句话：“布鱼哥，好像看上了那个小姑娘。”

什么？

这句话引发的效果，比我刚才做出的决定，更加劲爆，让人震撼。

作为特勤一组最老的成员之一，十几年容颜不变的小哥布鱼，以其宽厚温和、耐心沉稳，而深受众人的喜爱和尊重，这个男人平日里的话不多，但是眼里的活却从来不少，总是将重活累活交给自己，而从来没有怨言，对每一个新人的照顾和指导，都远甚于任何一个老成员。

说句实话，众人对我，或许尊重和敬畏更多一些，但是对于布鱼，却从来都是打心底里的喜欢。

特勤一组自扩张之后，人数激增，每个人都有棱角，性格各异，也总是会有这样那样的小冲突存在，这些我都看在眼里，也知道下面分成了好几个小圈子，但是我可以肯定，这里的每一个人，跟布鱼的关系，都属于特别好的那种。

基本上，老少咸宜。

跟布鱼相处久了，即便是新人，都或多或少地感觉到了布鱼和

小白狐儿的与众不同之处，所以他们对于小白狐儿的话语，深信不疑。

没有二话，白合和农菁菁两个女孩子第一个站了出来，笑着说道：“怎么不早讲？”

而一直心有疑虑的其余几人，也都不再别扭。

还有什么好说的？

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抛。

此时此刻，为了布鱼兄弟的爱情，以及布鱼兄弟女朋友的自由，还有什么不可以抛弃的？

特勤一组的所有成员，状态满满，雄赳赳、气昂昂地出发，张励耘联系了熟悉的海警部队，要了一艘状态最好的快艇，离岛，朝着朱家尖方向飞速行去。

我盘腿而坐，努力地回气，争取恢复一些修为。

只可惜，没有那广陵金丹啊.....

海面上一望无际，偶尔有瞧见一些零星岛屿，我们那边有着地面的支持，再加上目的明确，其实并不难找。

半个小时之后，告诉前行的我们，终于在靠近内海的海面之上，与民顾委的船只，“狭路相逢”。

第六十章 该死

狭路相逢勇者胜，而这茫茫大海之上，民顾委船大且慢，并不如快艇速度，所以在瞧见有船只飞速而来的时候。民顾委却是将船停定，静待以候。

快艇靠前，我坐在艇中回气，而张励耘则扬声喊道：“前面可是打朱家尖回来的民顾委诸位督察？”

那船头露出一张脸来，却正是马三的那张方字脸，冲着下面威严地说道：“正是，你们是哪个部队的，过来干什么？”

张励耘知道此时此刻，最不能弱的，就是气势，当下也是报上了名头，那马三近些，哈哈笑道：“哦。原来是二司的兄弟们啊，怎么了，有事儿么？”

他一副生人勿进的模样，惹得张励耘一肚子火，而我也不想跟这等角色浪费唇舌，待两船靠近之后，便站起了身子来，脚尖一点，人朝着那大船飞跃了过去。而身后的张励耘则扯着嗓子吼道：“陈志程司长，携宗教总局特勤一组众位，前来拜访。”

那大船比着快艇要大上许多，船舷只有四五米高，我如鹰腾空，落在了甲板之上，而后张励耘众人也随之齐齐跟随而来。

我们这边气势汹汹。而面对着这群不速之客，民顾委的人倒也不少，涌了十来个。以马三为首，迎了上来，朝着我拱手说道：“陈司长，今日刚见过面，不知道忽然而至，又有何指教？”

那马三名列民顾委十三太保之中，而且还是排名前三之人，自然是见过大场面的，而且为人圆滑，笑脸相迎，显得十分恭敬。

倘若是往日，我倒也能够好言相待，勉强忍受。然而此刻，心中却是一股又一股的邪火，往外面翻腾而出。

要晓得，这帮家伙可是刚刚将我手下最喜欢的爱将打伤，而且还将那软玉麒麟蛟给掳了去，此刻又装出无辜模样，怎么让人心中不愤懑？

见多了直来直往的恶徒，我最恶心的，就是这种表面一套、背地一套的阴险小人。

对方是真的当我是傻比，觉得可以瞒天过海，还是认为我忌惮对方身份，念及日后，不敢妄动？

不过，我黑手双城的名头，那可是一刀一枪、用无数鲜血和尸骸累积而成，对方当真把我当做了痴蠢胆怯之徒了？

若是如此，老子就翻个脸，让这些家伙看看，什么叫做老虎屁股，摸不得。

张励耘等人以我为首，不曾话语，而面对着马三的话语，我整张脸都冷着，沉默了几秒钟之后，方才说道：“你没有资格跟我说话，叫黄天望出来。”

同朝为官，即便是私下里有些不睦，但是却也都是笑脸相待的，这个是历来的潜规则。

然而我这一出来，就直接摆出这般的架势，马三的眼皮一跳，立刻知道这来者不善了。

他倒也是个急智之人，听到我这话，顿时就干笑了几声，不说话，而就在这个时候，旁边站出一人来，冲着我破口大骂道：“你这个家伙好生无礼，我家委员长其实你相见就能见的？”

有人唱了黑脸，马三方才站出来，一边拦着那人，一边嘿然赔笑道：“陈司长，何督察最笨，你莫见怪啊，莫见怪……”

话是这么说，到底没有拦住那人，那黑胖子撑着脖子，恶声恶气地说道：“我民顾委执行公务，你们这是想要做什么，若是没事儿，给我们滚开去，要是不然，治你们一个妨碍公务罪，让你们晓得苦头！”

两人一黑脸、一白脸，立刻将我刚才的傲气给冲得一阵乌有，而旁边的十余人，眼中也多有轻视之意。

我眯着眼睛，打量这人，一字一句地说道：“何督察？你是十三太保里的插翅彪何宏吧？”

这十三太保不过是江湖戏言，而那黑胖子却是得意洋洋地应下了，对我说道：“正是某家，想不到你黑手双城也听过我啊，倒也不是孤陋寡闻。”

这人不知道是装粗豪，还是真粗豪，言语之间，不像是民顾委的干部，反而有点儿山大王的感觉。

不过我也知道，民顾委中多用世家门阀，这何宏乃出西川绵竹何家，也是个厉害的角色，在十三太保之中，论冲阵之力，能居前列，最是狂傲。

我不理他的问话，只是摇头叹息道：“一直以来，都有听过民顾

委里面，颇多狂傲骄纵、指鹿为马的为非作歹之徒，如今一看，果不其然。既然你以武勇著称，可敢与我手下过一阵？”

彪乃猛虎之子，虎生九子，彪在其列，咬死其余八子，独占奶水，由此可见凶狠。

那何宏外号叫做插翅彪，自然也是好勇斗狠之辈，听到我的话，顿时就一步跨前，挤出了队列，怒吼道：“好、好、好，我倒也想看看，你们这总局里面，到底都是些什么角色……”

我想要夺人，自然要挫对方锐气，沉声问道：“谁能拿下此人？”

张励耘跟我有十几年，对我素来敬重，刚才听到那何宏骂我，早就是一肚子的怒火，听到这话，越众而出，朗声说道：“我来！”

他在宗教总局之中，也是有名之辈，那何宏倒也认识，嘿然笑道：“原来是你啊，来，让我领教一下，那北疆王的侄儿，到底是个啥玩意儿！”

何宏话音一落，却从身后拔出一把单刀，朝着张励耘快步冲去。

绵竹何家乃川中大贾，延绵几百年，穷文富武，又花钱请了好些个有真本事的名望供奉，融合川陕等地的手段，自有一套青竹功，又有那飞云刀，誉满江湖，一直都长盛不衰，最辉煌的时候是民国之时，家中子弟，多有从军者，刘湘当政之时，军政所依靠的世家之中，何家便在其列。

那何宏刀法犀利，走的是奇、绝、险，偏锋而至，劲气透体，张励耘知道这十三太保的名头厉害，也不敢怠慢，拔出天枢剑，剑点贪狼，与其相对。

两人都是精英高手，出手也有风雷之势，不过那何宏久居顾委，一众好东西享受得多，劲气充足，气势之上，却稳稳压住了张励耘。

何宏刀强力横，以倾倒之势，想要碾压张励耘，然而却不知道那贪狼星平素最是稳重，如山而行，根本不畏打压，反而是守住阵脚，步踏斗罡，气吞星光，一点点扳回城池。

两人相斗，甲板之上刀光剑影，犀利非凡，偶有剑气飘逸，倏然而起，那铁船之上，也有剑痕印上。

虽然浅显，大家也是不敢上前，纷纷往旁边退开，免得殃及池

鱼。

何宏成名日久，又是大内高手，自然是气势如虹，不过张励耘也是动了真火，要晓得他虽然最敬重北疆王，却并不喜欢让人提及这点儿关系，讽刺他依靠裙带关系脱颖而出。

他张励耘能够走到今天，靠的从来都是他自己，还有手中的剑。

张励耘剑势坚韧，缓慢抵挡，稳扎稳打，而何宏一鼓作气势如虎，再而衰，多少也有些力竭，就在此时，张励耘一声暴喝：“破！”

剑气暴涨，那何宏应声而落，手中单刀飞出了船外，落在海中，而他本人则满脸鲜血，滚落在一旁去。

张励耘一剑得手，并不得意，而是缓缓收起天枢剑，朝着我拱手一礼。

何宏滚落一旁，满身鲜血，爬起来还待再战，却被马三给拦住了，这个时候，那家伙终于收敛起了脸上虚假的笑容来，冲着我眯眼说道：“陈司长，宗教局与民顾委，都是国家肱骨，你这般刀兵相见，可是为了那条软玉麒麟蛟？”

他这话儿一说出，旁边还有些慌乱的十余人顿时就是一阵恨意，全部围了上来，眯眼瞧我，一副不共戴天的模样。

我朝着张励耘点了点头，然后朗声喊道：“黄天望，你既然敢打伤我的属下，为何不敢出来，与我见上一面？”

马三眉头一皱，正想说话，这时他身边突然一道灰影恍惚，紧接着走出了个长须老人来，民顾委的众人瞧见，纷纷躬身行礼，喊道：“委员长！”

来人正是黄天望，他缓步走到我的面前五米处，抚须而言：“陈司长来势汹汹，戾气稍重啊！”

一番喧哗，终于将正主给逼了出来，我也是深吸了一口气，冷然回道：“黄老仙气盎然，却总是行那卑鄙之事，倒也是虚有其表、欺世盗名之徒。”

被我指着鼻子骂，民顾委的人顿时就群情汹涌，然而那大内第一高手却涵养极好，眉头一陷，道：“我这是为了上面办事，何有卑鄙？”

我抬起头，冷然说道：“别拿大帽子压我，我就想问你，那软玉

麒麟蛟生性善良，并无恶事，纯洁无暇，又吞食日月精华，化作人形，既然如此，与人类已无区别，你们为何还要穷追不舍，将她给擒了？”

黄天望微微一笑道：“哦……我先前还在猜测你的动机呢，原来如此不过是妇人之仁啊？”

我眯着眼睛说道：“那软玉麒麟蛟，真的该死？”

黄天望语气骤冷，也盯着我的眼睛说道：“对，该死！”

第六十一章 灭你满门

黄天望说得斩钉截铁，双目电射精光，仿佛没有一点儿回旋余地一般。

天下精怪妖属，皆该死！

这个论点，听得我一阵毛骨悚然。毫不退让地望着对方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寒声说道：“为何？”

黄天望一步踏前，缓声说道：“凡妖怪者，盖精气之依物者也，气乱于中，物变于外，形神气质，表里之用，本于五行，通于五事，虽消息升降，化动万端，其于休咎之征。皆可得域而论矣。而妖虽天赋异禀，但心却狭隘，藐视世俗与人权，涂炭生灵，屠戮我人族，妖之劣根，并不是表象所能够掩藏的——只要是妖，总有杀人发狂的一天，不可信赖。若是有可能，全部都杀光，最是明智！”

他这一番“大人类主义”的话语出来，身后的一众追随者立刻纷纷喝彩，群情激动，然而身边就有两个妖属拟形的我，却听得一阵膈应。

我丝毫不做退让。也向前一步，平静地说道：“是不是与你不同的，心都是坏的。都不该活？”

黄天望冷冷地瞧着我一眼，用了一句很著名的话来总结道：“非我族类，其心必异！”

我突然笑了，大笑，笑得有一些弯不了腰。

黄天望瞧见我这恣意狂狷的作态，整张脸都变得铁青，他入朝为官多年，又身为天下间修为顶厉害的几人恣意，眼中罕有瞧得起谁，很少被人这般轻视，老脸之上，怎么可能有荣光？

不过他前来这东海舟山之前，倒也听说过了我力战邪灵教弥勒的事情。知道其中凶险，倒也是耐着性子，问道：“为何发笑？”

我狂笑了好一会儿，方才收敛笑容，嘿然说道：“黄公或许不知，我父虽为汉族，但母亲却是苗族，说起来，我有一半的苗族血统，既如此，也并非你之同族，所以如此说来，我也该死的，对吧？”

民族问题是大问题，是事关宪法的原则性问题，黄天望自然不敢胡乱放炮，脸色一黑道：“胡闹，不管汉族苗族，皆是中华民族，你莫乱说！”

我仰天而笑，随着那黄天望脸上的神色越发铁青，方才戛然而止，一字一句地说道：“这个时候，你也知道大是大非了？那软玉麒麟蛟已化人形，便是智慧生物，她穿着人的衣服，说着人的话语，守规矩，行善事，同样是天底下的生灵，能够决定她命运的，只有老天，而并非是你。黄公，世人皆晓得你的厉害，然你是这老天爷么？”

黄天望再狂妄，也不敢如此托大，冷着脸说道：“自然不是！”

我毫不留情面地说道：“既不是，你又有什么权力，拘禁一个根本就没有犯事的生灵呢，你这样做，跟强盗，又有什么区别？”

黄天望被我一番诡辩，说得脸色铁青，冷脸说道：“匹夫无罪，怀璧其罪，这世间就是弱肉强食，她身怀重宝，而不能自保，便是她的罪过……”

这强盗逻辑听得人一阵心中发恨，然而我却反而大笑三声，脸色也变得严肃起来，凝视着黄天望，一字一句地说道：“说到底，在黄公的眼中，真理终究还是一点，那就是这个世界上，谁的拳头大，谁就说了算，对吧？”

我说的，是事实，然而却是极为难听，那黄天望既要当婊子，又要立牌坊，自然不愿意听，凝望着我，脸色仿佛凝霜。

良久，他方才缓声说道：“你，到底想要干什么？”

我抢过张励耘手中的天枢剑，将袖子割去一截，丢在黄天望与我之间的甲板上，然后冷然说道：“黄公既然觉得这世间，谁的拳头大，谁就是老大，那么我就按照你的规矩，向你发起挑战——谁赢了，谁带走那软玉麒麟蛟，你可敢应下？”

单挑！

这就是我闯入此中而来，讲了这么多话语，最终所要表达的意思。

此言一出，众人皆惊讶不已，我们这边的人都知道，我与弥勒的洛峰岛一战，耗损过重，并不适合再次大战，而黄天望一方也是群情汹涌。

他们倒不是怕黄天望输，而是觉得我实在是太不自量力了。

区区一茅山大弟子，就算是有那么一点儿名声，居然胆敢挑战大内第一高手，而且还是为了一条妖属，这简直就是发了癔症！

而面对着我的挑战，那黄天望到底还是注重名望，对我说

道：“你若要挑战我，我应下便是，不过你刚与那邪灵教魁首激斗，身体尚未恢复，我即便是赢了你，也会被人说三道四，不如择日，你说如何？”

他这一句话说得冠冕堂皇，众人莫不为他的气度折腰。

我却是冷然哼声道：“呵呵，你居然还知道邪灵教魁首一事——东海之事，民顾委全程盯着，不论弥勒，那些逃走的邪灵教，全都是穷凶极恶之徒，满手血腥，杀人如麻，你民顾委一个不管，却偏偏盯上了什么事都没有犯的一可怜小姑娘。做人，既然已经如此不要脸了，又何必在意其他？”

这一句话，直接将民顾委所有人都给打脸了，听得众人一种愤怒，而这句句都落在了黄天望的心坎之上，他的脸色寒冷地仿佛西伯利亚的大冬天，眯着眼睛说道：“陈志程，你说话，注意点分寸！”

这句话，已经是有着十二分的警告了，然而我却毫不留情面地继续揭穿道：“太行山武穆王强掳数百民众为奴采矿，横行霸道，民顾委因为武穆生的缘故，置若罔闻，后来武穆王作死，被我击杀，民顾委马不停蹄，黄家吞并产业；黄山龙蟒吞吐风云，杀人悟道，民顾委畏畏缩缩，不敢向前，一待尘埃落定，立刻奉旨查收；至如今，弥勒筹谋千里，邪灵教满手血腥，你们浑然不顾，反而为难一小女子……”

我滔滔不绝地说了一堆心中愤懑，然后一步上前，盯着为首的黄天望，一字一句地说道：“呵呵，大内第一高手，除了内斗什么都不会的你，有什么值得人尊重的地方？”

黄天望被我最后的一句话给激怒了，眼睛陡然眯了起来，就像破碎的玻璃渣子一般刺眼。

他生气了！

他真的生气了，几十年来，还真的没有这般，将他内心之中的龌龊，给这般血淋淋地揭开来，让他无地自容。

人要脸，树要皮。

树没有皮，只有死；人没有脸，也不得活，所以别人经常会说“打人不打脸，揭人不揭短”，但是此时此刻，我却浑然不顾官场上的潜规则，将黄天望那长久以来，笼罩住身上的荣光给全部脱了下来。

经过我这般一说，众人方才发现——我++，原来这什么大内第一高手，不过就是个欺世盗名之徒。

什么权威，什么名头，都不过是狗屁！

我最后一句话落地，现场顿时就是一阵喧闹，而在十几秒钟之后，当两边的人都止住了叫喊和议论，停歇下来的时候，突然间，空气就变得一阵阴冷。

黄天望不再说话了，而我也没有说话。

两人对视，遥遥相望，而气势则在一寸一寸地增长。

当这种强大的炁场压力从我和黄天望的身上蓬勃出来的时候，场中的所有人都屏住了气息，无论是我们这一方，还是民顾委的一众人等，都知道了一件事情，那就是城门失火，殃及池鱼，倘若双方真的要动手的话，大家唯一能够做的，就是逃到越远越好。

黄天望什么人，不管我说得再龌龊，那也是大内第一高手，朝堂之上唯一能够制衡王红旗的人。

他这些年来虽然名声不显，但绝对能够和茅山陶晋鸿、龙虎山善扬真人、邪灵教天王左使王新鉴等人一般，名列天下巅峰之列。

而黑手双城是什么人？

自出道起，就有无数豪雄为之垫脚，自从南洋归来之后，就一直风头颇盛，被誉为茅山自陶晋鸿之后的第一人，而此刻击杀了邪灵教的掌教元帅之后，更是风头无两。

两人若是要战，必将是火星撞地球，老牌强者与新人王的倾世一战。

这样的战斗，倘若是被卷入其中，那无疑是一场灾难。

受不了压力的人，都已经朝着船的边缘退去，随时准备着翻身下海，避开这冲击，而就在这个时候，几乎处于爆发边缘的黄天望到底还是心存着一丝理智，对着我说道：“现在的你，不是我的对手。看在陶晋鸿和王红旗的面子上，我可以饶恕你先前所有不敬的话语，你走吧，我就当你今天，没有来过！”

张励耘和小白狐儿等人都看向了我。

别人不知道，但是他们却晓得一点，那就是刚刚与弥勒大战之后的我，真的不是黄天望的对手，为了一个仅见过一面的小玉儿，就要丢了性命，这是否合适？

然而我却是洒然一笑，淡然说了一句话：“黄天望，时至今日，已无回转之期，你现在要么就杀了我，若是留我性命，回头了，我恢复全力，必至荆门黄家，灭你满门！”

第六十二章 黑手双城的手段：诈和

杀你全家，灭你满门。

这话儿倘若那是那擎天魔头说出，或许众人皆不以为意，然而从我这入朝为官的家伙口中说出，实在是太过于震撼人心了。

听到这话语。不但是民顾委的人，就算是铁了心跟着我的特勤一组等人，也是诧异万分。

到底怎么回事，难道陈老大被民顾委的人给气疯了？

那黄天望就算是涵养再好，听到这样的威胁，也是被气得三尸神暴跳，眉头一横，冷然笑道：“好一个黑手双城，向来听闻你骄纵不法，恃功而骄，不过终究没有想到你竟然会说出这样的话语来，我倒是想要听一听，你为何要灭我荆门黄家满门？你凭什么灭我黄家满门！”

面对着暴跳如雷的黄天望。我反而变得无比宁静，淡然说道：“我与黄家当代，交情匪浅，黄养神与我情同兄弟，黄养鬼曾在我手下供职，相处也安，按理说，我不应该如此。”

这一句，是谈感情。黄天望鼻子一哼，显得有些不屑一顾。

我不理他，继续说道：“然而我陈志程出道以来，最重义气，实话跟你说了，那软玉麒麟蛟，是我小兄弟余佳源的道侣。你若是要拿她，便与我兄弟有夺妻之仇，我这当大哥的。颜面也无光。这仇是结下了，无法缓解，只有与你拼死而已。”

杀父之仇，夺妻之恨，不共戴天。

这是国人古已有之的人伦大道，也是我们修行者所谓之传承的正统，尽管那软玉麒麟蛟跟布鱼之间，未必有什么瓜葛，但是我这睁眼说白话，倒也不怕黄天望去查验。

总之，此时此刻，我面对着黄天望，无论是实力还是理由。都处于下风，所以唯有兵行诡道。

在来之前，我就已经想好了一点，那就是用这兄弟大义，来对抗民顾委的这顶大帽子。

至于说灭黄家满门的事儿，倒也并非色厉内荏。

尽管那荆门黄家被誉为当今第一大世家，但最为出名的，不过是黄天望、黄公望这一白一黑的两兄弟，其余人等，在全盛之日的我面

前，并不算低手。

至于为何口出狂言，我心中其实还有一个依仗。

大杀器，自然得等到最危急的时候，方才能够拿出来，而且倘若遇到亡命之徒，未必管用。

但黄天望横看竖看，都是那珍惜羽毛之人。

换句话说，这种人最是怕死。

当然，怕死只是我的判断，那黄天望清名誉满天下，被人这般折辱，怎么可能善罢甘休，当下也是缓缓拔出一把定星戒尺，持在手中，朝着北方微微拜了一拜。

祭拜过后，那黄天望寒声说道：“陈志程，我原本看你擒贼有功，又修行受损，不想与你争着刀兵之利，不过你既然这般咄咄逼人，而且还将我荆门黄家给牵扯进来，开口闭口，却是灭人满门，这般狂妄之言，今朝我若是不将你除去，只怕以后，便再无荆门黄家了……”

他这边杀意已决，还亮出了法器，气势顿时就陡然一涨，就连我们脚下的大船，也跟着随之晃荡而来。

张励耘、小白狐儿和白合等七剑成员知晓我的身体状况，听到这老头子身上散发出来的杀意，顿时就有些焦急，慌忙上来来护，被我拦下，平静地说道：“你们回快艇上去，这儿我来应付。”

小白狐儿最是关心我的安危，还想争辩，被我一瞪，顿时感觉一阵畏意，垂首而去。

我屏退众人，而黄天望也让民顾委的一众成员退后，然后举起手中戒尺，对我冷冷说道：“亮剑吧！”

我没有亮剑，而是嘴角一翘，向上扬起，冲着他笑道：“黄公以为我来此，当真无凭恃乎？”

黄天望冷然说道：“前杀康魔，后灭弥勒，你的信心倒是比陶晋鸿还要充足，却是敢以残躯敌我，别的不说，光这一份勇气，就足以让老夫记住你了。”

我嘿然笑道：“你既然认识康克由，通晓他的来历，那便最好，我这里有一物，还请黄公观瞻。”

说罢，我从怀中摸出了一个乒乓球大小的青铜圆罐来。

这圆罐被我置于右掌之上，微微一张，立刻无风而动，凭空悬浮了起来。

这玩意被我劲气包裹，并无任何气息渗透出来，但是黄天望一瞧见，双眼却瞪得滚圆，几乎都要凸了出来。

到底是高手，一瞬间立刻就判断出了里面所蕴含的力量来。

这青铜圆罐，名为九龙青铜罐，名字十分质朴，来历却并非寻常，却是那龙虎山瑰宝之物，不过它最重要的并非是罐子本身，而在于里面所封印的东西。

没错，这被封印着的，却是我曾经在南洋遇到过的虚空巨眼，而且并非整体，而是它在爆裂一瞬间的恐怖能量。

那虚空巨眼本是南洋邪神巴干达留在人间的眼球所化，原力充斥，后又经多年供奉，最后意志降临之后，上通雷电，下合道心，不但能够呼风唤雨，沟通雷电，全力以赴，甚至能够掀起一场恐怖的倾天海啸。

它自爆而出的能量，此刻若是被放出，别的不说，这十几里地，恐怕无人能够幸免。

这玩意是秦伯送给我的，一直放在我的八宝囊中，之所以一直没用，一来是因为将其祭出，不但能够灭掉敌人，也可以将我给毁去，属于同归于尽的法子，所以不到万不得已，我宁可让其闲置。

说到底，这玩意就是个炸弹，鸡肋得很，食之无味，弃之可惜。

但是用在此时此刻，却是格外妥当。

我先前露出凶相，表露出与我平日里那温文尔雅、与世无争所截然不同的态度，就是让黄天望见识到我光棍和亡命徒的疯狂一面，让他相信，只要是谈不拢，我随时都可以陪着他一起，共赴黄泉。

只有在气势上，压倒对方，方才能够让黄天望这般顶尖的大高手相信，我并非是在诳他。

用赌博的一句话来说，我这个叫做诈和，就看他上不上当。

黄天望会退让么？

我不知道，此刻的我眯着眼睛，直勾勾地盯着他，而他则直勾勾地盯着悬浮在我手掌、几欲离去的九龙青铜罐。

众人僵立，无人胆敢言语。

气氛变得如此肃静，众人都屏住了气息，仿佛喘大一口气，就有可能将这宁静打破，而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并不是大家所能够接受

的。

渐渐的、渐渐的，黄天望的眉头开始皱了起来，不知道过了多久，他开口道：“这玩意，应该是龙虎山的至宝吧？”

我点头，回答道：“对，它叫做九龙青铜罐。”

黄天望突然转了话题，问起别的来：“那康克由，当真厉害非凡？”

我点头，说道：“天下间，屈指可数。”

黄天望说道：“当年失之交臂，后来听王红旗说过，那人与他只差一线，但若是让其将屠戮百万的生魂融尽，又沟通邪神，或许比他更胜一筹，如此说来，他的确当得起你的评论——比之你师父如何？”

我不急不忙地说道：“两种路子，不过若是真的打起来，我师父可胜他。”

黄天望脸上的肌肉抽搐了一下，似笑非笑地说道：“也对，康克由因你而死，自然不能与你师父相比。”

我摇头说道：“不能这么说，他到底如何，口说无用，你若是能见那人，或许能懂。”

听到我这话语，黄天望突然长叹了一口气，摇头说道：“你说得对，这些年来我东奔西走，鞠躬尽瘁，然而行事却战战兢兢，小心翼翼，错过了许多英雄豪杰，若论精彩，自不如你。”

面对着这夸赞，我毫不得意，眼观鼻，鼻观心，淡淡说道：“黄公过赞。”

对话结束，两人又陷入了沉默之中，而黄天望那股攀升至极致的氣勢，却在两人的对话之间，缓慢地降了下来。

他既然知道了这罐子里到底是个怎么回事，自然不敢妄动杀机，将这气机牵扯。

顶尖高手所触摸到的境界各不一样，趋利避害的第六感也远强于其他的人，若是这气机牵扯，将那恐怖的九龙青铜罐给引爆了，后果可是不堪设想。

在这一刻，我能够感受得到黄天望内心之中的愤怒和无奈。

里面，估计得有一万头草泥马奔腾而过。

黄天望一辈子谋算别人，自觉行事缜密，万无一失，却没想到

屡次折落于我的手上，先前在黄山倒也罢了，毕竟那儿有倾尽全茅山之力，而且名震江湖的陶晋鸿也在现场，然而这一次，却是实实在在地栽了。

正是日了狗了，谁会想到这黑手陈，会随身带着这么一个大炸弹？

他就不怕一不小心，给自己炸没了？

沉默许久，黄天望长叹一口气，对我说道：“上天有好生之德，既然那软玉麒麟蛟是你兄弟道侣，放了她，也不是不可以。”

我手掌一握，将那快飞出控制范围的青铜罐抓住，问道：“黄公可有条件？”

黄天望眯着眼睛，指着脚下道：“别的不说，你先把船下面那人给叫出来，若是把我这船给掀翻了，你倒无妨，我这些人，可都得游海回去了……”

第六十三章 开盅之时

听到黄天望这话语，我哈哈一笑，知道他算是暂时屈服了，当下也是手一挥，吩咐道：“让布鱼出来吧。好歹也是国家财产，弄沉了，以他的工资可赔不起。”

小白狐儿脸上露出了笑容，退到船舷边缘，颇有规律地拍着船体。

此刻已然是次日夜间，那海天佛国崩溃之后的影响已然渐渐消散，通讯信息都不再干扰，羽麒麟也都能够运转，使得我一直都知道布鱼尾随着这大船，在船底依附，随时等待着将这大船掀翻。

既然准备翻脸，自然得多留几手。

小白狐儿能够用羽麒麟联络布鱼，我也能。不过该做的样子，还是得做的。

黄天望今后是敌非友，能够迷惑的，还是得做足模样。

敲了一会儿，船边不远处突然出现一道巨大的水柱，浪花溅得飞起，洋洋洒洒，海水被风一吹，细碎的水珠落在了许多人的脸上。而一身腱子肉的布鱼则踏浪而来，落在了离我不远的甲板之上。

因为有着羽麒麟在，他对船上发生的一切都了然，一落地，理也不理黄天望，而是朝着我拱手为礼。

我点了点头，挥手让他退下。

黄天望瞧见这个闹出如此动静的家伙。方才知道就是先前抓捕软玉麒麟蛟的时候，出手相拦的那个宗教局人员。

没想到这家伙在陆地上不敌他的几招，但是在水下。却是这般威势。

黄天望人老成精，一眼便看出了其中玄妙，脸色立刻转冷道：“我说你为何会为了一条软玉麒麟蛟兴师动众，甚至不惜以性命相逼，原来却是因为手下皆是妖魔鬼怪，有教无类啊……”

他本就是老派修行者，对于诸般异类，早在刚才与我的争辩中，就已经表明了意思，此刻再一次申明，不过是在奚落我，想要找回场子来。

真正厉害的人，手段时软时硬。都是看着形势而言。

我刚才强硬，是要让对方相信我有玉石俱焚的决心和勇气，而此刻倒是不用事事针对，总得给对方一个台阶下来，于是嘿然笑道：“黄公说得不错，正所谓有教无类，只要是心向光明者，都不能剥夺它的善良之心。人我已经叫上来了，黄公还有什么交代？”

这话是佛教的论点，黄天望眉头一皱，也不与我争辩，而是眯着眼睛说道：“先前你深入地底，救我黄家养神，我曾说欠你一人情，至此，我们算是一笔购销了。”

听到黄天望提及此事，我嘿然一笑道：“自然。”

黄天望此人薄情寡性，说欠我一人情，结果这边抢起人来，却是毫不犹豫，一点儿心理负担都没有，我哪里会把他的这话儿放在心头，浑然不在意。

他又说道：“今日之事，终究伤了和气，倘若传出，只怕你我皆有麻烦，你……”

我毫不犹豫地拱手说道：“今日冒犯黄公威严，实属走投无路之策，并没有认真考虑后果，定不敢私下妄言。”

黄天望这么说，其实到底还是爱惜自己的名节，不希望自己被逼迫的事情传出，免得被人嗤笑。

而这话语，却正合我的心意。

要晓得，像我这般拔刀相向，已经属于逾越之事，若是黄天望回去之后追究，只怕到时候官司缠身，惹人烦厌。

当然，黄天望私下里肯定是会给我使绊子的，但至少明面上，他倒也不敢对我太过分了。

因为我倘若真的被逼急了，他也怕我狗急跳墙，跑去灭那黄家满门。

要晓得，刚才我与他谈论那南洋康克由的话语，并非那么简单，内中蕴含的凶险，非一般人所能够领悟的，而黄天望也由此可以知晓，这个敢跟他掰手腕的家伙，到底是个什么角色。

我不再是他当年在茅山主峰之上，随意耍弄的江湖新嫩，而是能够与他平起平坐的顶尖高手了。

有着这样的想法，他自然是投鼠忌器，不敢随意乱动的。

故所愿尔，不敢请也。

我向黄天望保证，我会管好我的手下，今日发生的事情，绝对

不会传出去，至于他自己的人，那就由他来调教了，这事儿我也管不得。

双方到底还是自重身份，并没有谈得太过透彻，黄天望知道此事栽了，倒也光棍，让人带着布鱼去了船舱，将那昏睡不醒的小玉儿给带了上来，双方交接完毕之后，我让众人离船，返回小艇之上去。

大船之上，只剩我一人之时，那黄公望看了我一眼，什么话也没有说，直接回了船舱，反倒是那马三冲着我拱了一下手，冷冷地说道：“陈司长，今日之辱，来日必当奉还。”

听到他的这狠话，我洒然而笑，不予置评，只是平静说道：“我会等着的。”

说罢，我也腾空而起，落到了那已然开动了的快艇之上。

回望而去，却见那马三立在船上，遥遥望着我们这边，眼中的怨毒之意不减，不过我却并没有放在心上。

黄天望我都毫无顾忌，像你这般人物，又如何能够让我放在心上？

对于这样的小人物，我最需要做的，并不是斩草除根，而是尽可能地提升自己，让他们只能够瞻仰我的背影，触之不及，那才是最好的办法。

两船越行越远，且不管民顾委那里的气氛如何，这快艇之上的众人，皆是喜笑眉开，气氛热闹得很。

要晓得，总局和民顾委虽然都在体制内，但一向都是死对头，他们虽然人数不多，但多为精锐，行事也总有些高高在上的感觉，屡次三番地插手我们的事物，没有几个人会喜欢他们。

当然，也不是说民顾委都惹人厌恶，要晓得我那忘年好友刘老三也是入了民顾委。

只能说，有一部分人，真的不得人心。

我这边落地，众人纷纷跟我打招呼，小白狐儿冲着我举起大拇指，大声夸赞道：“老大，你今天骂那黄天望的话语，简直就是帅爆了，我恨得不跪着听完了，哈哈……”

众人一阵附和，而白合则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颇有些后怕地说道：“说起来，那个黄天望当真是顶级厉害的角色，他都没有怎么动手，往那儿一站，我就感觉双脚都有些站不住了，直发抖——还好没有

打起来，不然真的是悬啊……”

农菁菁最是乐观，笑着说道：“那黄天望被人叫做大内第一高手，自然厉害，不过老大对他一通劈头盖脸的痛骂，他不但没敢还手，还将人双手奉还，足以瞧得出，老大比他厉害得多，对吧？”

众人纷纷点头，而我瞧见两船离远，将九龙青铜罐给收了起来，方才自嘲地说道：“瞧你们乐得，从鬼门关里走了一圈回来，有什么兴奋的？”

好多人都没有听明白，但是布鱼懂了，冲着我深深一鞠道：“老大，你费心了。”

我摇了摇头，指着他怀里的那姑娘说道：“我倒不妨事，不过就是使劲浑身解数，威逼利诱而已，你先看看她，有没有被人动了手脚才对。”

听到我的话语，布鱼方才想起这事儿来，赶忙将那小玉儿解开束缚，又给她渡气，将其叫醒。

布鱼在这边手忙脚乱，而旁边的张励耘低头一瞧，笑了：“我刚才还在想到底是什么样的女孩儿，能够让布鱼神魂颠倒，舍命相救，现在瞧见，果然是俏生生的一软妹子，如此倒也不负我们一番心血，哈哈。”

布鱼那张憨厚老实的脸顿时就憋得通红，吃吃说道：“我、我对她没那个意思，我只是、只是看她有点儿同病相怜而已……”

他越是拘束紧张，大家越笑得恣意，搞得布鱼恨不得一头栽进水里，不再出来。

好在没一会儿，那小玉儿却是醒了过来，睁眼瞧见布鱼，顿时出声喊道：“布鱼哥，你快走，我……”

喊了几句，她方才注意到周围情形，闭上了嘴唇，而布鱼则跟她解释道：“你莫怕，我老大带人过来了，那些坏人，已经被我们给赶跑了——莫怕啊！”

布鱼跟她三言两语解释清楚，小玉儿慌忙站起来，朝着我施礼，懊恼地说起自己到底还是有些大意，几经警告，都没有注意，结果劳师动众，实在不应该。

这小妹儿知书达理，倒是个有趣的小娘子，我笑了笑，指着布鱼道：“你要谢，便多谢他，大伙儿都是冲着他的面子过来的。”

我这般说，那小玉儿又冲布鱼行礼，而旁边众人皆用暧昧的笑容盯着布鱼，弄得他无地自容，满面红布。

一番折腾，快艇终于在凌晨三点多回到了舟山本岛，我让布鱼安排好这姑娘，然后让众人回返。

至于民顾委，我相信有了今夜这一次，黄天望应该没脸再来打主意了。

颇多疲惫，一觉次日中午，我醒来之后，接到消息，说民顾委的人已经离开，倒是没有跟我们再碰面。

而稍后，我又接到了两个坏消息，一是那弥勒的尸首，居然不翼而飞；另外一件事情，则是从慈航别院手中移交而来的邪灵教陆一，那小子居然再一次成功逃遁，不知踪影。

第六十四章 王红旗的失望

听到这个消息，我顿时就有一股无奈之感，油然而生。

我自然知晓邪灵教不可能因为弥勒的死，会就此崩塌，因为邪灵教不但结构缜密。而且还有一中流砥柱，那就是天王左使王新鉴。

这老魔在创教老总神秘失踪之后，就一直承托着邪灵教延续至今，论起权柄和威望，实在要比名不见经传的弥勒要厉害许多，甚至在我看来，弥勒不过是王新鉴扶持的一个傀儡而已，没了，说不定还能再立。

当然，硬说弥勒是傀儡，也不一定正确。

或许在别人看来，弥勒并无赫赫之功，唯有真正与他交锋之后的我。方才能够明白这家伙心思和手段的恐怖之处。

他就算是死了，也让我忧心忡忡，不但没有见到他的封神榜令旗、真龙天火珠等法器，甚至连胖妞和他精心培育的金色恶虫，都不见踪影。

这所有的一切，给我的感觉，就好像连他自己的死，都是预先策划好了的一般。

不过，这世间上果真有计划自己死亡的人？

要真有。这人估计跟妖怪也没有什么区别，实在是太让人震惊了。

我不相信，但是随着弥勒的尸首失踪，和太监陆一的消失，又让我心头的疑虑浮现而出。

其实对于此事，我之前还是有一些预见性的，为此还特地叫了田学野和农菁菁严加看守。然而昨夜布鱼和小玉儿那边出现了变故，我不得不调集所有值得信任的属下跟随，以保证及时截住对方。而看守的则都是当地部门的人，这才出现了疏漏。

我之前说过，弥勒此人颇为狡猾，罕有露面，并无恶名，而陆一也是。

当地部门的人即便再三交代，也没有真正认识到这重要性，觉得一具尸体，一个重残，丢了也就丢了，没什么大不了的。

我心中愤怒，却也不好太过于张扬，更不可能借题发挥。

昨夜一事。虽然黄天望和民顾委吞了那苦果，但是来日，必会在朝堂之上，给我使下绊脚，我若是想要平息对方怒火，必然偃旗息鼓，表现得柔顺一些，方才能够将此事揭过。

既如此，我自然不能在地方面太过于苛刻，免得风评太差，污了自己上进的路。

时至今日，我对于屁股下面的官位，已然没有太多的期待，所谓能力越大，责任越大，也就会越加的疲惫，劳心劳力。

不过我可以不在乎这些，但是却得为下面的人负责，他们可以为我赴死，我也得给他们一个大好的前程才行。

接到消息之后，尽管不抱什么希望，不过我还是让张励耘他们重点追查了一番。

随后的几天，我们一直都在处理相关的事宜，差不多理顺，而朱贵这边也准备下葬了，布鱼问我要不要过去，参加一下朱贵的葬礼。

我想了一下，朱贵此人，抛开别的个人感情，就光他舍命救那萍水相逢的软玉麒麟蛟，就足以让人心生畏惧，这世间是一个需要英雄的年代，这样的人，的确值得我亲自去吊唁。

赶到朱家尖的小渔村，我这才反应过来，这并不仅仅只是朱贵的葬礼，也是他大儿子的葬礼。

当日事变，朱贵将孙女朱小玖和大儿子的遗体托付给了仅有一面之缘的依韵公子，然后加入海战，而营救母亲出来的依韵公子则表现出了远离的态度，早在我们洛峰岛激战的时候，就已经离开现场。

依韵公子是个很有谋略和条理的人，尽管我不知道他是否跟弥勒和洛飞雨有联系，但是他绝对能够猜测得到这一场混战，他是挽和不得的。

他主意打定，立刻带着家人避开，将朱家老大的遗体 and 孙女朱小玖送回朱家之后，马不停蹄，离开了舟山群岛。

事发两日之后，他打电话给我，说明此事，而我却也没有任何借口为难于他。

事实上，对于这个曾经的患难之交，我也生不出多少拿捏他的心思，甚至连洛飞雨的下落，我都没有向他谈起，只是简单地问候了一下他母亲的病情，便不再多聊。

此时此刻的我，已经不再是非黑即白的青皮二愣子了，多一些

这样的朋友，总比多几个敌人好一些。

朱家大儿久病于床榻，命在垂危，朱家早就有所预料，但朱贵这一家之主却是老当益壮，看着还能够多活好些年的模样，如今却惨死海中，实在可惜。

朱家在这渔村之中威望甚重，那葬礼也隆重得很，几乎全村人都跑来参加，而且十里八乡，也都陆陆续续来人吊唁。

好在朱家与我们之间的误会已经澄清，众人对我倒也没有太多的反感之意，而是多了几分感激。

要不是我们，朱贵的尸体都未必能够找到。

尽管是常年在海中讨生活，不过终究还是得土葬，朱贵和他家大儿被葬在了一处靠海的山崖之上，能够远远地望着大海，看那潮起潮落，日生日没。

这般的布置，也算是对他那纵横东海的一生，有了个交代。

现场十分隆重，小玉儿全身素缟，以子女后辈的姿态一路拜祭，哭得倒也是动了真感情，稀里哗啦，而布鱼那家伙表面上说自己与她并无逾越的关系，但是却全程陪同，殷勤得很。

经过这几次的周折，想必那女子应该也懂得了这时间的险恶，同时也会更加珍惜那些真心对待她的好人。

比如……布鱼！

我想到这儿，被葬礼现场气氛弄得十分凝重的心情也轻松了一些。

不过这些儿女情长的事情，我也只是瞧见了，乐和一下，并不会太过于关注。

年轻人，终究有年轻人的生活，像我这般的老家伙管多了，反而弄得他们不自在，适得其反。

葬礼过后，我与朱贵的二儿子谈了一会儿。

交谈之下，我方才得知，朱家原来是五行遁法一脉，此脉往上可以追溯到三国时期刺杀过东吴小霸王孙策的道士于吉，后来此脉因受人嫉妒，屡遭追杀，唐朝的时候分作两派，一派走了日本遣唐使的路子，东渡日本，与当地的神道教结合，变化为忍者之术；而另有一派，谨守正朔，一直延留至今。

当然，千年过去，开枝散叶许多，也多有没落，东海朱家并非

唯一，只是以五行之癸水最为娴熟而已。

朱家二子与我说起，这传承，至他父亲这一代，算是奇峰陡出，只可惜虎父犬子，无论是他大哥，还是他自己，都不是修行的材料，一直没有什么建树。

反倒是他家女儿小柒，算是个料子，只可惜老父却死去。

说了许久，他的意思，却是想要给自己女儿走个门道。

我之前见过他女儿朱小柒，算是一个明事理的女子，不过我实在是什么精力带人，也不会贸然答应下来。

好在我曾经就职过的华东神学院最近几年办得不错，红红火火，跟茅山也有许多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也能够说得上话，当下也是写了一封荐书，交到朱家二子手中。

对方千恩万谢，我反倒是有些意兴阑珊，想着对方说了这么多，有一句话是没错的，那就是“虎父犬子”。

朱家日后想要兴旺，在江湖上再崭露头角，也就只有靠第三代人的努力了。

我与他也沒有太多可聊的，简单几句，便也就起身告辞。

葬礼结束，小玉儿便准备离开了。

我不知道布鱼到底是怎么跟小玉儿说的，但是也晓得，我这边刚刚跟民顾委翻了脸皮，回头再带着那软玉麒麟蛟露面，实在是有些太过于张扬，而万一有些心怀不轨者，终究也是一件麻烦事。

相反的，小玉儿自行离去，等事态平息一些，到时候再联系，或许会更加适合一些。

这是我心中所想，但我却并没有表露出来，瞧见听闻消息之后，如丧考妣的布鱼，我也实在是说不出口。

送人送到海畔，小玉儿与我们一一告别，这姑娘倒是个重情义的好孩子，言语之间，也颇多感伤，布鱼更是依依惜别，颇为不舍，场面一时有些煽情。

软玉麒麟蛟离开之后，我们这边的事情也基本上处理得差不多了，不管情绪低落的布鱼，我立刻吩咐众人，准备回京事宜。

处理首尾妥当，我们在次日返回京都，照例到总局销案，然后又参加了烈士李何欣的追悼会。

而刚刚一结束，总局办公室那边就来了电话，让我去王总那里一趟。

我知道该来的终归要来，硬着头皮来到小红楼，走进办公室，瞧见王老大的秃头，莫名发现有几分光泽黯淡。

王总局等了我许久，我一进来，他便抬头看我，盯了许久，摇头叹气道：“小陈，你太让我失望了。”

我裂开嘴，勉强笑道：“王总，你知道了啊……”

王总局眉头一掀，盯着我说道：“你觉得这种事情，我有可能会不知道么？还是说，你准备把这件事情，给吞到肚子里去，我不提，你也不说？”

我低下了头来，心中嘀咕道：“妈的，这事儿是谁告的密？”

第六十五章 龙脉之责

我本不指望这件事情能够瞒得了太久，毕竟当时人多眼杂，不管是从我这边，还是从黄天望那边流传而出，都不是人力所能够控制的。所以也没有多加辩解，舔了舔嘴唇，只是嘿然一笑，也不多言。

王红旗瞧见我这个态度，摇头叹了一口气：“你知道么，我时日无多，本来准备运作，把你给捧上来，然而在这关键时刻，你又出了这么一档子的事情，你让我如何是好？”

时日无多？

听到这话儿，我顿时就收敛起了笑意，瞧见王红旗原本矍铄的精神再也不复。铮亮的光头也多了几分黯然，心中一慌，出言问道：“王总，你这是……”

王红旗摇了摇头，双手撑在桌面上，问我道：“告诉我，那软玉麒麟蛟就有那般重要么。值得你如此出手？”

身居高位者，其实对于这类事情，看得并不是很重。就算是睿智如王红旗，也有一些不理解，这事儿关乎到我行事的正义性，我倒也不敢马虎，赶忙将当日与黄天望的争辩，与他一一讲来。

谈到这些的时候，王红旗又是长叹了一口气。

我有些摸不着头脑。而他再跟我解释，说黄天望在年轻的时候，曾经有一个爱人。海誓山盟、至死不渝的那种，结果最后被一条黑色巨蟒所杀，而他却报不得仇，于是愤恨之下，投身入了公门，靠着龙脉滋养，迅速成就了一身伟业。

有着这样的经历，他自然对天地间所有妖属都抱着一种敌视的态度，而据他所知，那条黑色龙蟒，最后也是幻化了人形。

她叫做黑花夫人。

王红旗是不出门而知天下事，他甚至告诉我，说那黑花妇人平日里的装扮。模拟的就是黄天望年轻时爱人的样子，这种事情对于他来说，无疑是一种很大的刺激。

对于黄天望，传说很多，但是最接近真实的有两种，一种是他依靠着地底龙脉而成事，还有一种，则是传言他修行了某种前朝太監的秘术，从而成为了诡道强者——当然，这些都是密不外传的事儿，知道这些猜测的人都很少，而且自从黄天望成名之后，所有的传言都化作云

烟，不再存留。

王总寥寥几句，让我知道了两点，其一，黄天望兵行诡道，事出有因。

第二点，那就是此人非常不好惹。

对于王总的解释，我并没有太多的兴趣，反而是有些关心起那神秘的龙脉来。

脉，本义是血管，但龙脉却并非能够延伸为真龙之血管，而是一种山川大势的走向——龙就是地理脉络，土是龙的肉、石是龙的骨、草木是龙的毛发，传言中龙势有九种，分别为回龙、出洋龙、降龙、生龙、巨龙、针龙、腾龙、领群龙，山势曲折婉转，奔驰远赴，在被赋予神秘的道统论之后，预示着王朝的兴盛和衰败。

古之演义里面，断龙脉，则能够截断一朝一代的兴盛，由盛而衰，这显然只不过是小说家言，不足以信，但其中奥妙之处，非亲临，却又难以讲得清楚。

要知道，当初王红旗从手中揉捏，搓出一条金色小龙，那便是从龙脉之中凝炼而出的龙意。

这玩意可是最真实的，就是它，方才能够使得我对饮血寒光剑之中的龙息操纵自如，使得我的气势陡然倍增，掌控全场。

龙脉的重要，是毋庸置疑的。

刚才王红旗也提到过，被誉为大内第一高手的黄天望，也是得了龙脉滋养，方才能够成就此番修为，而在我看来，王总之所以被我师父誉为那最有可能争夺天下第一头衔的顶级高手，也离不开这龙脉的影响。

这般重要的东西，我自然好奇，然而面对着我的问题，对我向来宽厚的王总却只是叹了一声道：“此事关乎于国运，除非你到了一定级别，不然我只能无可奉告。”

听到王总的话语，我不由得苦笑道：“竟然是这般？”

没想到我奋斗这么多年，居然连知道这秘密的级别都达不到，这多少也让我有些意兴阑珊。

似乎感觉到了我的情绪，王总抬起头来，看着我说道：“我和老徐几个老家伙，本来已经在运作了的，准备等我们退下去之后，把你给提起来，进入核心领导层——这事儿都已经快是板上钉钉的了，却没想

到你出了这么一档子事情……”

我能够感受到王总的失望之情，咬了咬嘴唇，终究没有敢跟他顶牛，而是歉然说道：“对不起，当时的情况，我不得不挺身而出……”

王总摇头说道：“不，你并没有错，在我看来，黄天望做事也实在有些过分。但是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这件事情，肯定会传到上面，所以我们之前所有的努力，恐怕都会白费了。”

我听着更是歉然，不知道说些什么好。

王总看着我，一字一句地说道：“志程，我很看好你，但是并不会一味拔高你，人有喜怒哀乐，也得经受大起大落，这是对你的考验，你可知道？”

我抬起头来，看着他道：“王总，你打算……”

王总摇了摇头，对我说道：“不，我不会对你怎么样，该奖的奖，该罚的罚，不过你这一次，算是在上面挂了号，以后的路，可能会变得艰难，你得多动点脑子，自己走了。”

我心灰意冷，开口说道：“王总，朝堂凶险，不如归去，不过我手下的这些兄弟，还请你多加照顾才是……”

王红旗听到我心生退意，不由得扬起眉头来，瞪着我说道：“男子汉大丈夫，这点挫折都经受不得？”

我洒然一笑道：“倒不是经受不住，主要是怕那背后伸出的黑手，让我心力交瘁。”

我以退为进，将我的担忧说出，王红旗笑了，对我承诺道：“你放心，只要我在一天，就不会有这种情况发生的。”

我听到这话，又提起他刚才谈及“时日无多”的话题，这时他整个人都变得无比严肃起来，盯着我说道：“志程，你可记得之前对我的承诺？”

我认真点头道：“记得，守护这世间的平静。”

他说道：“对，实话告诉你，当今之所以九州安平，是因为天下有九鼎镇宁，此事自古以来，便一直延续，一鼎乱，则灾难生，而九鼎乱，则天下异，九鼎源头又为龙脉，需要有大能力之人来镇压，在我之前，有一位顶尖厉害的镇国高手融灵而入，然而近年来神州动荡，那位前辈已然耗尽神智，需要有后继者……”

说完这般秘闻之后，他停顿了一下，而我则感觉到浑身发寒，

沉声问道：“融灵而入，是不是得放弃肉身？”

王总认真地点了点头，然后对我说道：“所有的人选里面，我是最适合的……”

听到他的话语，我的浑身就是一震。

尽管我不知道融灵化入龙脉，到底是个什么情况，但是倘若王总这般行事，只怕从此以后，我未必能够再见到这位可敬的长者了。

瞧见我的表情，王总却突然笑了：“你也别想得太多，融灵而入，其实也是对自己生命的一种升华，对于某些人来说是终结，但对于另外一些人来说，却是一种新生，求都求不到的机会。”

我盯着他说道：“对于你来说，是什么？”

王总沉默了一下，对我说道：“九鼎若失，则星辰诸般之力便会被失去，天罡地煞，皆不再人间，世间再无英才——这是老祖宗留给我们的遗产，南明之时的悲剧，不曾就此重演，所以这对于我来说，是一种责任。”

责任！

听到王总局郑重其事地说起，不知道为什么，我的鼻头莫名一阵酸楚，而他则起身，过来与我相握，诚恳地说道：“小陈，陈志程，虽然这一次并没有成功，但是我希望，终有一日，你能够接了我的班，可以么？”

望着这位一直以来对我关照有加的无私老人，我实在没有太多的拒绝可以说出，只有认真地点头说道：“好的，王总。”

与王总谈过话之后，我离开了小红楼。

接下来是论功行赏的流程，要晓得我们此番最大的成果，可是斩杀了邪灵教的大头目，只可惜弥勒此人在江湖上名声不显，在宗教局的评级里面，也算不得什么大人物，甚至连十二魔星都及不上。

如此说来，这功劳甚至还不如当初捉拿魅魔、风魔来得大。

这种评级无疑是可笑的，别的不说，黄河口一战，风魔甚至只是弥勒的跟班，而为了营救弥勒，神出鬼没的天王左使也出现了。

怎么看，弥勒的评级都不应该是这样，不过对此，我却没有太多的争辩。

这些东西，恐怕已经涉及到了某一些派系的打压了吧？

有了王总的谈话，我对于这些并没有太过于在乎，在那种崇高的目标面前，这些东西，都不过是浮云而已，如此算是草草结束，我又恢复了往日的生活，而且还变得更加低调，如此到了年底，我收到陕北的一个消息，说刚抓到两个盗墓贼，有一个人，跟我还有些关系。

第六十六章 恐怖事实

我因为得罪了黄天望和民顾委，又因此前行事太过于“孟浪”，被王总局敲打一番，于是一直都在韬光养晦，并没有太过于插手政务。而经过舟山变故，各方势力皆处于蛰伏之时，并无人胆敢妄动，所以日子倒也闲适，却没想到欧阳涵雪整理文件的时候，得到一个消息，说起陕北那边逮到两个盗墓贼，其中一人，叫做萧克明，而另外一人，外号叫做地翻天。

听到这个消息，我不由得啼笑皆非。

说实在的，自从当日我让郭一指和洛延博出面。帮我那心灰意冷的小师弟祛除死志之后，便不再多管。

之所以如此，一来野花香冽，在于风寒，温室里的花朵从来都是中看不中用，他此前吃了那么大的一个亏，倘若再骄纵，只怕这辈子也就如此了；而第二点的考虑，则在各人有各人的机缘。我若是时时关照，或许过犹不及。

总之，我对这个小师弟是采取了放养的态度，不过他这边出了事情，我多少也得帮他解决一下的。

我若是撒手不管，这家伙说不定就得在牢狱之中蹉跎岁月了。

考虑了一下，我最终决定自己不露面。而是让林齐鸣帮着走一趟去给我看看，到底是个怎么回事。

林齐鸣是我从华东神学院带出来的，算起来应该是我的门生。行事颇有章法，又懂得圆滑，处理这种事情，倒也不会生疏，而最近无事，小白狐儿听闻，也是有些心痒，跟我招呼一声，便随着林齐鸣跑去了陕北。

人派过去了，至于怎么办，就看他们如此处理了，尽管我最近在总局隐隐之间有一些被人打压的模样，但是对于下面的人。却还是蛮有震慑性的。

无论什么时候，像我这样从底层一刀一枪、凭着功劳走上来的实干派，从来都是受人敬仰的。

林齐鸣和小白狐儿去了三天就回返了，告诉我人见过了，事情倒也不大，主要是两人有些倒霉，正好跟当地部门盯着的一个案子撞上，然后双方发生了一些误会，就顺手给料理了。

处理这件案子的，是陕北局一个比较厉害的人物，眼睛也尖，瞧见那个叫做萧克明的小子修为虽然不厉害，但是手段确实名门正宗，特意盘问了一下，结果那小子嘴硬，是也不肯说，谁知道那人却听说过萧克明的名字，知道是茅山的人，于是特地卖了一个好，将名单给报到了总局这边来。

林齐鸣是总局近年来名声鹊起的年轻高手，那人也是久闻其名，有他到场，自然什么话都好说，三两下就将误会给解除了，逮到的那两人也在见过面之后，好言安危几句，就给放了。

林齐鸣和小白狐儿，都与我那小师弟有见过面，遇到的时候，自然不可能说是奉了我的命令，只说是碰巧办案子路过，听到这件事情，顺手给办了。

我问林齐鸣，说我那不成才的小师弟，现在是如何模样。

林齐鸣告诉我，说跟之前见过的几次，都有不同，或许是吃过许多苦头的缘故，人没有了之前的锐气，反而是圆滑了许多，跟那家伙说话，满嘴胡言，就没一句正经话。

我皱起眉头，心里面多少也有些不高兴。

我本以为这家伙经过这些年的蹉跎，会变得稳重踏实一些，也能够反省自己所犯下的过错，将心志磨砺得坚定一些，我也好有借口跟茅山那边说些好话，把他重新收归山门，怎晓得他居然就随波逐流，融于市侩之中去了。

听到林齐鸣的评语，旁边的小白狐儿倒不乐意了，说那小子虽说放荡形骸，胡言乱语，不过为人精明许多，一双眼珠子滴溜溜转，算计颇多，跟刘老三那老光棍有得一比。

在她看来，这模样却是比以前那愣头青的时候，可爱许多。

跟刘老三一般？

我闭上眼睛，想起刘老三那一张满是褶子皮的老脸，又想起他许多油滑无赖之处，不由得苦笑，不知道这对于我那小师弟来说，到底是福是祸。

临别之前，林齐鸣跟萧克明有过一阵交谈，我那小师弟告诉他，说这两年来，他凭着跟郭一指那儿学到的卜卦命理之学，游历江湖，不但没有被饿着什么，反而是走南闯北，大江南北地晃悠，增长了的许多的见识，也交了不少朋友，仔细想一想，比起之前，似乎更快乐一些。

我听过这些，知道他的日子倒是过得不错，真不用怎么担心，又问他现如今修为如何？

林齐鸣苦笑，说他都能够被地方有关部门给逮着，就知道修为不济。

我听到，不但没有失望，反而提起了好奇心来，问如此说来，他倒是能够重新修行了，对吧？

当日萧克明茅山受刑，是被刺破气海而走的，完全就是一个废人了，按理说若无机缘，这辈子都是凡人一个，没想到这几年过去了，居然又给他修炼出气府来，当真是让我有些喜出望外。

欣喜之余，我又想起当日师父闭关之前的种种布置，不由得一阵叹服。

或许，这个在所有人看来都不成器的小子，会让那些瞧不起他的人大吃一惊，跌破眼镜呢？

未来总是要有一些变数和惊喜，方才更加让人期待，不是么？

小师弟的消息让我的心情变得愉悦许多，而后我又投入了一直以来的修行之中。

经过与弥勒一战之后，特别是拼死劈出了那九剑，我突然间就感觉自己整体的境界已然拔高到了我之前根本无法企及的地步，尽管我知道这是因为自己站在了前人的肩膀之上，不但是我师父陶晋鸿、符王李道子，更有那心魔蚩尤，但是经过这一战的沉淀之后，我已然隐隐把握到了一种挣脱世间规则的感觉。

然而当我反复把握这种隐然的感觉之时，却又有一种十分不详的预感。

要晓得，我一身修为，说到底，其实是道魔双修而来，道家自不必说，那茅山道统，千载传承，正气直冲云霄，然而让我能够扬名立万的，并非道法，而在魔功。

若论道法，我未必能够与那些研究了一辈子道统的茅山宿老相提并论，但是倘若交起手来，除了传功长老，我倒也未必惧怕任何人。

道法自然也是修身养性，纳气强体，但归根结底，还在于一个“借”字。

何谓借？

正所谓“假舆马者，非利足也，而致千里；假舟楫者，非能水也，而绝江河。君子生非异也，善假于物也”，很多时候，修行者受制于人体本身的局限，而不能超脱其外，于是或者借神灵，或者融万物，风、雨、雷、电，以及五行之属，来达到超脱之术，这个就是道术。

道术飘逸，大气磅礴，但是最怕人近身，而修魔者，则更注重于本体的修行，也就是将自身的容器扩展，可以容纳更多的力量。

从原理上来看，道法因势利导，并不因为人体的局限而减弱，更适合大众而为，故而成为正统。

至于那魔功，不但容易打熬身体、减福折寿，而且因为那是从古代巫术变迁而来，又多有些血腥诡异之处，更为人摒弃。

然而万物皆有其因果，此时此刻的我因缘际会，使得那魔体大成，再不受限制，却也是超脱了。

我魔体既成，于是便更多地将精力集中在了如何通过碧落魄珠凝练分身之上，为此我还特地拜访了天下道场白云观，求见了天下十大高手之一的海常真人，与其交流道法。

倘若是往日，这位海常真人或许还会自重身份，并不与我这等官吏结交，但经过多年周折，我已然名声鹊起，并不逊于天下十大，且之前我曾经对白云观有过一些情分，帮着找回过镇观至宝，所以他即便是再清高，也总得露面交流。

起初之时，海常真人还有一些傲意，在与我加深交流之后，忍不住心中的好奇，想与我君子之试，过一回手。

这一场比斗是在白云观的一处场院之中，无人观看，就连白云观长老，也只有在外面站岗的份儿，而在那一次交手之中，我并未有使出全力，而仅仅以那浓烈剑意凝聚，便胜了海常真人半招。

交手之后，海常真人方才知晓我这个连年征战的黑手双城，与他这种养尊处优、一心想道的修者，完全不同。

别的不说，光那杀意，就足以碾压一切。

到了此时，他方才放下架子，与我平辈论交，不过他到底是得道真修，并不以输赢为意，反而成为了我的良师益友，在我修炼分身的过程中，给予了许多指导。

随着时间推移，我对于那碧落魄珠的融炼，却是有了许多心得，唯一所差的，就是如何将神魂一分为二的良机了。

然而就在这个过程中，我惊悚地发现了一个恐怖的事实。

那就是此时此刻的我，已经不能够再承受心魔蚩尤的降临了，它若是再来，我将不再是我。

第六十七章 捧杀之策

心魔再至，我将不再是我。

这件事情，是我在凝练碧落魄珠的时候，整个人的神志达到通透透彻之后，对于未来的一种推演和预算。就仿佛第六感，有一种别样的真实，这让我惶恐，紧接着又拿近年来开始渐渐加强研习的神池大六壬来推演，结果居然一样符合。

这也就是说，我从今往后，倘若还想要维持我作为陈志程意志主导的状况，就不能够再指望于心魔附体。

这个发现让我止不住地后怕，一阵又一阵的惊悚油然而生。

事实上，这些年来，我屡次三番地依靠着心魔蚩尤的附体，越级打败了许多远胜于我的强者，不但搏下了偌大的名声。也随着习得了许多不一样的战斗法门。

对于我来说，心魔蚩尤应该算得上另一种意义上的良师益友，某些时候，我甚至觉得他就好像是另一种好友一般，一直陪伴在我的身旁。

然而魔鬼之所以为魔鬼，是因为它终究会有不给你蜜糖的那一天。

而那个时候，它就会露出狰狞而丑恶的面目来。

我一直以为心魔蚩尤之所以不彻底掌控住我的身体，并不仅仅是因为我师父和李道子在我身上的布置，更多的原因。则在于我身上的十八劫，并没有结束。

相比于其它，这种世界意志的憎恶，才是从最根本的底层面，威胁到它的存在。

它或许是等待着我安然度过了十八劫，方才会鸠占鹊巢，完成它的壮志豪情。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十八劫，反而是对我的一种保护。

然而我的十八劫渡完了么？

绝对没有。

尽管这些年来我无数次历经生死，但是就我本人而言。反倒是因为本身实力的快速增长，穷途末路的困境变得越发地少了，虽然这玩

意并没有太多的判断标准，也没有找我师父或者刘老三这样的谋算之士来掐算一番，但是在我看来，至少还有三两劫，并没有渡完。

然而出乎我意料之外的，是不管什么劫难，下一次我倘若再让心魔蚩尤附体，我都将不再从前。

这事儿，我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可能，那就是舟山一战的后果。

舟山一战。对于很多人来说，都是一场惨痛的回忆，损失最大的，恐怕就是慈航别院和邪灵教这挑起斗争的两方。

慈航别院的损失，不但在于斋主以及大半精英的凋零，而且连栖身的洞天福地都给轰垮，那享誉盛名的海天佛国，从此不再，而慈航别院这个有着千年历史传承的顶级修行门派，从此就有可能沦为二三流之属，很难重回巅峰。

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或许慈航别院今后会咸鱼翻生，但是此时此刻，已经是看不到希望了。

而邪灵教作为事件背后的筹谋策划，本身的损失或许并不算大，但是他们失去了一位狡诈多端、智近乎妖的统帅。

少了弥勒的运筹帷幄，邪灵教或许会再一次陷入一片散沙之中。

这样的邪灵教，远比一个整合起来、宛如铁桶的组织弱。

要晓得，当年的邪灵教，也就是厄德勒（all-round），可是号称天下第一教派呢。

我这大半年的时间里，闲着无事，除了不断炼制那碧落魂珠之外，最爱做的事情有两件，其一是继续认真研究起那浩瀚如海的神池大六壬来，“天一生水，地六成之”，以天道对入道，以时空信息包含万物运转的规律来推算人事，壬子，壬寅，壬辰，壬午，壬申，壬戌，六般法规，越学越觉得奥妙无穷。

其二，便是我一直在思考自己与弥勒之间的交集，越发觉得此人深不可测，即便是死去，也极有可能阴魂不散，了无踪影。

因为尽管我确定弥勒已经被劈成了两半，但是从他临死之前那诡异的笑容，解脱的姿势，以及胖妞、龙象黄金鼠和诸般法器全部消失的迹象来看，这一切，或许都是计划好的。

至于他为什么要将自己的死亡都谋算在内，就真的让我有些摸

不着头脑了。

十七世、十八世……

难道说，这弥勒也和白合一般，都是转世投胎、拥有前世记忆的人？

若是如此，一切都能够对的上号了。

弥勒曾经跟我说过，他本是苗疆人士，很小的时候就被他师父，也就是山中老人给去了东南亚，而他重回中国的原因，则是因为他要拿回自己的东西。

什么是他自己的东西？

弥勒重回中国，便成了邪灵教的掌教元帅，难道这邪灵教，就是他自己的东西？

而上一任掌教元帅，却不就是那一手创下偌大基业，又神秘失踪的沈老总么？

如此说来，弥勒的上一世，莫非就是沈老总？

当我的意识发散开来时，越发地脑洞大开，而且越想，整个人就越是不寒而栗，觉得整个世间都被那阴谋给笼罩住，浑身都是鸡皮疙瘩冒了出来。

当然，不管是与不是，我都得保持淡定，同时要尽快将这碧罗魂珠给炼制完成，等待着分魂的那一刻最终到来。

因为倘若弥勒真的阴魂未散，我终究会有与他再一次对决的那一天。

之后的日子，除了醉心修行，我还有一个重要的事情，那就是让人尽快探明邪灵教此刻的现状，看看他们内部，到底是个什么样的情况。

2004年年初，掌管总情办的姜老大限将至，不能够再继续主持工作，而使得这个负责总局情报系统搜集工作的部门面临重组和拆分，我意外地被分配到了几条直属暗线，据说这是王总局的安排，而接受工作的时候，我意外地发现了一个许久都没有闯入眼帘的名字。

林豪。

林豪，又名陈子豪，曾经是老特勤一组的成员之一，而他最早则是老鼠会驻京办的社党成员，八十年代末肄业的大学生，朱雪婷就是因为他的关系，方才得以进入的七剑，以及特勤一组。

当初黄河口一役之后，特勤一组因为伤亡惨重，面临解体的危险，身为主管领导的我给自己放了大假，而里面的成员则各自寻了出路。

有人选择了转职，譬如徐淡定，他就去了外交部。

有人选择了跟随，譬如小白狐儿。

而也有的人则选择了卸甲归田，随时等待着我的召唤，譬如张励耘、布鱼和破烂掌柜的，他们都各自离去，又随时等待着我的那一支穿云箭。

唯有修为最低的林豪，选择了一条与别人根本不同的道路，那就是永坠无间。

做卧底，是一件能够将人给逼疯了的事情，两年前香港出了一部电影，叫做《无间道》，我一看到里面梁朝伟饰演的陈永仁，就不由自主地想起我那小兄弟林豪，而当他死在另外一个卧底的枪下时，我甚至觉得躺倒在地上的，就仿佛是林豪一般。

梁朝伟躺在地上时，那双眼睛里流露出来的痛苦与解脱，使得我有一种无法释然的憋闷。

我曾经试图通过关系，将林豪给调回来，结果总情办那边一直在推脱，即便是我此刻的地位，他们也并没有给我多少优待。

总情办只是告诉了我两件事情，第一件，林豪在邪灵教中，似乎混得不错，而第二件，他个人的意愿，是继续留下来。

我实在没有想到，林豪这条线，最终还是会转到了我的手中。

尽管跟林豪恢复了联系，但是这个关乎于他的生命安危，按照保密原则，我是绝对不能透露出他的消息的，就算是他的表妹朱雪婷，我都得隐瞒着，不能说半句。

尽管手上有好几条线，但是从林豪那里回来的消息，最是完整。

我得到了一个消息，那就是在邪灵教内部，掌教元帅小佛爷一直都是存在的，并没有任何变动，至于舟山之战，尽管他这里也有所耳闻，但是他上面的解释，确实说那个弥勒，其实并非小佛爷。

弥勒是弥勒，小佛爷是小佛爷，两人不能相提并论。

邪灵教的解释，是弥勒应该是小佛爷的一个得力手下，仅此而已。

听到这个消息，我整个人都惊呆了。

要知道，黄山龙蟒一役，当邪灵教的掌教元帅第一次露面的时候，我就认定了那个所谓的小佛爷，其实就是弥勒本人，尽管他之前因为毁容，戴上了青铜面具，而后又在地底恢复身体，这些都遮掩不住他掌管了邪灵教的事实。

然而这个时候，邪灵教居然宣扬起掌教元帅仍活着的消息，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儿？

难道是因为天王左使王新鉴为了维护教内人心，而故意竖立起来一个傀儡么？

我不得其解，而问起林豪回归的事情时，他却选择了继续。

他是一个意志坚定的人，我谈过之后，便也不再勉强。

就在我为邪灵教小佛爷依旧存在的事情而心神恍惚的时候，林齐鸣又带来了一个让我头疼不已的事情，那就是最近江湖之上，不断有传言流出，许多人发声，建议重新评选那天下十大。

而最热门的人选里，首当其冲的，却是我。

第六十八章 名声所累

天下十大这个名头，最早是源自于八十年代，某位负责这方面事宜的开国老将提议而起，后来得到了宗教局、民顾委、道教协会、佛教协会等部门的大力支持，由一众当朝大佬商议而成。

说起来。我师父也算是其中的参与者之一。

评定天下十大，一开始说起来，许多人其实都并不在意，就连我师父，当初跟我说起来的时候，都说是被人强行安上的头衔，用来凑数用的，他自己，反倒没那么乐意。

俗话说得好，“文无第一，武无第二”，真正想要评出无可争议的天下十大，最好的办法。莫过于把那些被提名者拉出来，摆下擂台，打一通，胜负可定。

然而这些入榜者，皆是盛名之辈，少有人会为了这点儿虚名，特地跑过来耍弄一番。

若是真的有这般的行为，更多的可能，估计是得被人嘲笑。

当然。也有像一字剑这般重名之人愿意听命，但如此一来，又未免有失公允，所以即便当初有人提出，估计也是实行不了。

不过当时评定榜单的人，皆是朝堂和江湖之中的宿老，对于天下英雄。莫不是了然于心，所以评定出来的修行者，虽然出于各种原因的考虑。修为未必能够名列前茅，但绝对都是当世之间的顶尖人物。

至少在我看来，每一个能够入列的，都是足以让无数人敬之敬仰的大人物。

不过名利一词，最是害人不过，特别是像修行者这样特殊的存在，对于这种事情，更是关切得很，所以不断有人会对这名单提出质疑，也有一些站在顶端的人物，为自己未能名列其中而耿耿于怀。

那慈航别院的静念师太，便是其中一个。

其实说句实话，真正站到那顶峰之间的位置。触摸到了常人所仰望的境界，孰高孰低，这个真的不太好说，更多的，其实大家的修为都只是在伯仲之间，胜负靠的，只在于势也。

不满榜单之事，历来便有，不过如现在这般群情汹涌，倒也有些不正常。

不过那些人说得也有道理，当年评定的天下十大，有人死去，魂归地府；有人失踪，杳无音讯；而也有人闭关，不知云云……

这些人早就不现于江湖，又何必占据榜单之名呢？

这样的论调颇多，不但在民间，朝堂之上，也有人提及，我听林齐鸣跟我谈起，说说得最凶的，莫过于那些世家子弟，以及龙虎山一脉的家伙，他甚至都亲耳听过三组赵承风与人谈过此事，觉得早些评定，或许能够稳定人心。

而这些人谈完之后，又都不约而同地说起了一个人，那便是黑手双城陈志程，也就是我。

我有何功绩？

除了一些秘密任务无可宣扬之外，这些人却是免费帮我将这些年来的战绩，一一宣扬。

什么一人单剑力敌几百燕赵群雄，什么天下第一杀手亭下走马命丧我手，什么黄山龙蟒挡住邪灵大军，什么杨威南洋斩杀血手狂魔，什么带队入藏黑暗地底一年得还……

诸如此类，不一而足，这些事情被传得有鼻子有眼的，仿佛说的人历历在目，啥都知晓一般。

而这些东西，若非看过卷宗的内部人员，是绝对说不出这些细节来的。

一时之间，江湖之中的舆论，居然有将我捧成天下第一高手的趋势，直接凌驾在了我师父陶晋鸿、龙虎山善扬真人和王红旗人的头上去。

还有这些人有些顾忌，并没有将我之前与大内第一高手黄天望对峙的事情给挖出来，要不然……

若是以前，我这黑手双城的虚名如此威势，我倒也是安然接受，然而正在我这韬光养晦之时，却将我的底给掀翻来，这心思就有些让人难以捉摸了。

一开始我只以为是玩笑，并不当真，没曾想到了后来，许多人居然就真的信了，看向我的眼神，都有些不一样。

下面的人，瞧见我自然是敬仰无比，然而那些地位比我高的，或者平齐的，就有些意味深长了。

木秀于林，风必摧之。

倘若我的修为和威望真的达到了那样的高度，或许就不会这般难以相处，然而说句实话，知道得越多，就越懂得这世间之事，总是天外有天，人外有人，凡是皆无绝对，我倘若当真沉浸在那种虚无缥缈的名声之中，恐怕离死也就不远了。

然而嘴长在人家脸上，这风言风语的事情，实在是烦不胜烦，一开始我也是战战兢兢，但到了后来，也就懒得多辩解。

我本来以为此事宛如风潮，一段时间便过去了，所以在让人追查源头之后，就不多理会，却没想到有一日，我走在路上的时候，却被四人给拦住了。

那天正好是休息日，我并不是什么工作狂，这几年来，单位上的事物也多放手给下面人做，除了苦修之外，也经常会放松心情，当日便是与一位旧时老友约见，一起去找个地方吃酒。

那位老友倒也不是别人，便是申重，我最开始入职之时的领导。

他这些年来一直都在金陵工作，劳心劳力，算得上是十分辛苦，而到了去年，终于熬到了退休的年纪，便退了下来，年前的时候随着儿子一起迁居京都，因为跟我那秘书欧阳涵雪有联系，于是又跟我搭上了线。

我此刻身居高位，周围的人颇多，但是能交心的则很少，像申重这种起于微末的朋友就显得弥足珍贵，偶尔聚一下，也算是放松心情。

然而就是这般畅意的事情，却给人硬生生地截断了。

来人有四个，在一处小巷之中将我给围住，年纪最大的有五十多岁，未老先衰，须发皆白，而年轻一点儿的，方才二十，不过一双眼睛锐利，却都是修为不错的家伙。

这四人皆是质量颇高的修行高手，特别是一直藏在后面、仿佛面瘫的那个中年男子，绝对能够称得上一世之雄。

做我们这个职业的，贸然被人围住，是一件很紧急的事情，因为摸不清楚到底是仇家，还是别的什么来历，不过我倒也没有太紧张，也没说话，而是眯着眼睛打量这些人。

我不急不躁，反倒是对方被我看得有些发虚，左右对视一下，却是那个最为年长的“白头翁”上前，指着我说道：“阁下可是黑手双城，陈志程？”

我不急不忙地说道：“是有如何，不是又如何？”

我不急着承认，是因为搞不清楚对方的来历，不过像我这样的人，行不更名坐不改姓，这话儿就算是承认了，那白头翁脸上露出了不屑的笑容来，冲着我说道：“原本以为那号称天下第一的狂人，到底是如何雄壮，如今一看，也不过如此啊……”

听到这话，我禁不住笑了，晓得盛名所累，那些家伙满嘴跑火车，帮我胡吹海侃，倒是真的有慕名而来的人，过来找我麻烦了。

对方说明了来意，我反倒是放下了提防，满脸轻松地摆手说道：“谁号称的，找谁去，我忙着呢，回见。”

我无意跟这些人多扯，尽管那个面瘫中年人算是个挺厉害的角色，但再如何，也不能耽搁我跟别人约好的酒局。

对方本以为我要争辩一番，没想到我居然这般反应，顿时就有些意外，见我就要走出包围圈去了，一个满脸傲气的青年人伸手拦住了我，怪声怪气地说道：“既然说是天下第一，那就让我们这些江湖后辈瞧一瞧，到底有什么本事才对啊！”

他说着，就是一个箭步抢将上来，想要与我动手。

我哭笑不得，尽管我用那遁世环将气息收敛，宛如寻常人物，但是像我这般淡定沉稳的模样，怎么看，都不像是好欺负的人啊，对方怎么二话不说，直接就上了呢？

我本来满腹疑虑，然而瞧见那年轻人眼神之中流露出来的狂热，突然明白过来。

究其缘故，估计是想把我当做了踏脚石。

当年一字剑崛起于锦官城，出身低微，然而却凭着手中一把石中剑打遍天下，但是让人坐上天下十大榜单的，应该就是当年茅山打开山门之时，他与我师父拼斗一场的战绩。

一字剑一战成名，荣登大榜，而如今江湖风传将再订榜单，而风头最盛的，却又是我。

如此情况，自然会有人远道而来，与我交手。

并非我与这些人有故怨，而是他们想踩着我的脑袋上来，等将我打败了之后，回头跟人吹嘘，说你看，什么狗屁的天下第一，还不是给我打败了？

既然如此，那新的天下十大，评选者好意思不给俺安一个名头

么？

想到这儿，我真的是无奈得很，然而那青年却并没有感受到我心中的情绪，为了炙手可热的名头，他甚至一上来就用上了杀手锏，又直欲取我性命的架势。

我瞧见这模样，心中顿时就是一阵火起，尽管并不知道那青年到底是试探，还是真的想要乱来，但是也忍不住出了手。

轻轻一拍，嗡！

第六十九章 可怜的甘十九，和刀

轻轻一拍，顿时一阵嗡响传来。

我心中愤怒，自然是用上了一点儿雷劲，深渊三法的风眼也同时使出，而那青年使的是黑虎掏心。右拳紧握，惟有中指的指骨曲起，朝着我的心窝顶来。

这种奇峰陡出的拳势，自然要比五指平平有攻击力许多，而且依他这般的冲势，别说普通人，就算是稍微有些名头的修行者，猝不及防之下，或许也就此暴毙了呢。

风眼启动，炁场混沌，青年不由自主地朝着我的手掌之上撞来。

我这手掌之上，雷劲充盈，必然教训一下这人。只不过我自恃身份，倒也不好强攻，唯有等那小子自己撞上来，而就在此时，那个面瘫中年和白头翁同时出声喊道：“鹰飞，危险！”

白头翁离那青年最近，抢先几步，一把将那青年的肩膀给按住，不让他动。而青年却是个胆大包天之人，根本就不管不顾地想要继续往前冲，奋力挣扎。

而此刻，我却是收起了架势，抱着胳膊，仔细打量这些。

就在白头翁跟那傲气青年拉扯的时候，那个面瘫中年站了上来。冲着我拱手说道：“西北甘家堡，甘十九，前来讨教！”

甘十九？

听到对方自报姓名。我在脑海里面一过，就差不多想起了此人的来历。

甘家堡在中原之地名声未显，但是照片在西北却是很响，跟西北马家齐名，算得上是西北世家之中的佼佼者。

这甘家堡位于凤凰城银川附近，那个地方是黄河上游，著名的河套平原冲击地，而这甘家堡据说在宋朝西夏时期就已经存在了，据说有西夏萨满教的传承，而且还参与过西夏王宫的守卫工作，而后历经百年沧桑，又融合了许多汉家传承，最终独树一帜。成就了如今伟业。

甘家堡跟西北马家不一样，对于政事并不热衷，一直执着于保境安民，故而名声不显，但绝对属于地方一霸。

这甘十九是甘家堡当代一族之中，排行十九的子弟，也是甘家堡当代的修行奇才，我之所以对他有点儿印象，是因为驻守西北的萧大炮跟我聊天打屁，说起辖区豪杰的时候，曾经谈起过此人。

萧大炮对这人的评价，是“争名夺利，自视甚高”。

萧大炮若说修为，倒也不是那种天纵奇才的类型，但是看人的眼光却是奇准无比，这跟他长期在一线工作的原因有关，而得到这样的评价，估计他并不怎么看得起这人。

不过这个自视甚高的甘十九，居然千里迢迢地赶到了京都来找我比试，这就让我有些不爽了。

怎么着，真的当我是爬向高处的梯子、垫脚石？

我眯眼看着这位自报姓名的面瘫中年，故意沉默了十几秒钟，然后方才说道：“京都不必宁夏，一砖一土，皆有来历，若是损毁，你我都赔不起。人我是见过了，差不多就这样吧，阁下若是想要代替北疆王，争夺天下十大的名头，我这边可以明确地告诉你——你跟北疆王之间，还差一百里路。”

我直言不讳地说出了对方心中所想，而且还毫不客气，这话儿听得那面瘫满脸通红，终于有了表情，一脸羞愤地说道：“差多远，总得打过才知道！”

这话儿说着，他手往虚空一抓，却是摸出了一把银光耀眼的斩马刀来。

这斩马刀通体银亮，而刀身之上则有神秘而古怪的符文绘制，刀柄之上的缠线也有古怪，斩马刀的刀背之上，还有银环九个，稍微摇晃一下，就有魔音抖出，十分巧妙。

我瞧了第一眼，就能够感受到这风格，应该是来自于雪山之巅的天山神池宫。

仔细想想，我已有多年未曾与天山神池宫有过交集了，却没想到竟然会在这里再一次遇见。

七八年了吧？

甘十九瞧见我盯着他手中的银刀发愣，误以为我是在羡慕他手中的利器，脸色不由得舒展开来，眉头一挑，冲着我说道：“我听说黑手双城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乃天下间一等一的魔兵凶器，不如拔出来，让我们见识一下？”

我这时方才醒转过来，眯着眼睛，平淡地说道：“那剑凶，出则杀人，我虽然讨厌你们，但是却并不想杀人！”

甘十九脸色一变，不再多言，微微一抖手中那斩马刀，魔音横出，配合着口中不断吟唱的咒诀，倒也将那气势一点儿、一点儿的增强，煞气扑面而来。

这人按理说是西北豪雄，手段自然厉害得很，不过曾经沧海难为水，这种手段在我的面前，实在又有些小儿科了。

我甚至一动也没动，只是平静地看着他在那儿蓄势。

待到某个节点，他即将发动的时候，我方才开口说道：“你应该去过天山神池宫吧，现在的公主是神姬才对，她现在可好？”

甘十九即将暴起，听到我的问话，下意识地作答道：“你怎么可以……”

他说不下去了，是因为天山神池宫对他做过的限制在作怪，任何进过神池宫的人，都会受到禁言之事，在外界不能谈起天山神池宫的事情，这是一种意识之上的契约，当初我曾经问过北疆王如何解除，他笑而不语，时至于今，我终于明白了一点，那就是只要你的意志比那附加强悍，自然可解。

甘十九想说的话，是我怎么可以谈论起神池宫的事情，而说到一半，却卡住了，脸上立刻露出了奇怪的表情来。

他的脑子并非愚笨，自然在瞬间就明白了，仅从这一点上来说，我就比他强上许多。

我本以为他会知难而退，却没想到那家伙却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身子一转，人却如同旋风一半，朝着我这里劈来，银光化作万点，将整个胡同都给照亮。

光芒在一瞬间幻化成万般星光，而我却没有后退半分，反而是直接撞入了那凌厉的刀锋之中去。

魔威、风眼、土盾。

三招齐出，那密不透风的刀势之中，立刻就露出了一丝破绽，而我早就一直在等待着，瞅准了那点儿破绽，手指如铁，毫不犹豫地朝着那抹月光一般的银亮处夹了过去。

所有人都屏住了呼吸，瞧见我竟然不知死活地将手岔开，朝着那刀势迎了过去。

喻！

力量在高速颤动之中，发出一震让人耳膜鼓荡的声音，而就在这种声音之下，万般刀势在一瞬间陷入了凝滞的状态，众人的目光朝着场中一看，却见我的手指紧紧夹住了那把银刀的刀锋之处。

画面就像定格了一般，然而不管甘十九用上了多少的气力，都没有办法从我的手指之间，拔出那把刀。

在这样的僵持之中，甘十九的脸色越发铁青了，而眼神之中，却流露出一丝惊慌。

这种惊慌，来源于对自己所认知世界的颠覆。

怎么回事？

这世间，怎么可能有两根手指就将我快刀给定住的人？

就在甘十九脑海几乎空白的时候，我却显得越发平静了，望着他，一字一句地说道：“诚然，在西北之地，你或许能够立得住脚，成为一方豪雄，但是天下之大，并非你坐井观天而能够臆想出来的。人外有人，天外有天，没有人敢自称是天下第一，我这个名号，是有人险恶用心，故意泼上来的脏水，知道么？”

甘十九挣扎了好一会儿，终于放弃了，弃刀后退，朝着我深深一躬，拱手说道：“受教了。”

我望着他，瞧见这四人皆是一阵面如死灰的模样，知道心高气傲的他们都是受到了打击，摇了摇头，将银刀抛给他，忍不住又安慰几句道：“刚才我看你的手段，已然将刀势的简要流转掌握，再配合萨满魔音，其实已经做得不错了，日后勤加练习，或许能有突破。”

那甘十九是个高傲之人，我这不安慰还好，一安慰，他顿时就是一阵怒火，竟然将那银刀往地上插住，一脚蹬去，却是将这刀给折成两段。

我大惊，要知道真正的剑客刀手，对于手中的武器，是有如爱人一般的感情，他这般模样，实在是有些太过于匪夷所思。

折刀之后，甘十九朝着我拱手说道：“还练什么刀，终究不过被人笑话而已，告辞了。”

说完话，他转身就走，其余等人也匆匆离去，留下我一个人在胡同里发愣。

这人好刚烈，只是可惜了这刀。

对方来得快，去得也快，我哭笑不得，俯身拾起那断成两截的长刀，瞧见刀身银光凛冽，想来材料定然不差，打造起来也是煞费了苦心，丢了实在可惜，回头拿给南南，说不定也有些用处。

我将两截断刀放入八宝囊中，不知道那甘十九瞧见这个轻松把他打败的家伙竟然做出如此不顾身份的事情，会是作何感想。

他一败涂地，心中怨愤难平，这个我可以理解，只不过他拿我当做标准，又实在是有些不太明智。

我摇头叹息，缓步走出胡同。

然而刚刚走出来的一瞬间，我立刻感觉到有一阵强烈地危机感陡然升起，眼皮子猛然跳动。

不好，有埋伏！

第七十章 祸及家人

枪！

是枪！

子弹在飞舞，破空的声音尖锐而又犀利，而且绝对不只是一处，弹雨交织，像瀑布一般倾泻而下。几乎无死角，密集无比，让我在一瞬间就回到了南疆战斗的岁月去。

我的第六感救了我，在迈出胡同口的第一步还未落下的时候，我的身子离奇地像后面一退，躲开了最开始的强大弹幕。

子弹飞曳，有的射在了墙面的砖石上，有的打落在了地面，有的还保持着飞行的状态，从我的身边飞速划过。

倘若是有早就有这般的准备，我未必会如此狼狈，最怕的就是这种突如其来的冷枪，要晓得修行者也是人。并非刀枪不入的怪物，倘若是要害中了枪，就算是没有死，也得难受好一阵儿。

我这边刚刚一停住身子，立刻又感到一阵心悸，下意识地又一躲闪，感觉到一粒子弹从我刚才站定的位置，倏然而过。

这绝对是狙击子弹。

先前那密集的枪林弹雨我倒也还没有太多的感觉，这狙击枪一出。我的心顿时就是一沉。

倒不是说我害怕了，而是在我们国家，枪支是严格管控的武器，那狙击枪绝对是重中之重，这玩意一出现，性质就变了，伏击我的那些家伙。背景绝对不简单。

还没有等我从这震惊之中回过神来，我的头顶之上，却是出现了几个小黑点。

手雷！

瞧见这东西。我顿时就愤怒了，脚尖一点，人便化作了幻影，顺着那手雷抛来的屋顶跃了过去。

轰！

手雷在胡同里面轰然炸响，破片乱飞，而翻上屋头的我则瞧见一个穿着夹克的男子，正慌里慌张地往后翻去，毫不犹豫地冲上前来，一把抓住这人。

那人不是江湖手段，感觉到我冲上来，回手就是一枪。

他这听风辨人的功夫倒也不错，要不是我身影飘忽，说不定就给他射中而死了。

亡命徒。专业……

我的脑海里浮现出这么几个词眼，手上却毫不含糊，一把抓住那人拿枪的手，猛然一捏，却听到骨头碎裂的声音，那人拿不住枪，掉落下来，而我的脚则一抬，将枪踢上来抓住，顶在了那人的脑门上面。

当感觉到脑门被人盯着枪的时候，那人左手上拔出来的战术匕首方才停顿了一下，到底没有敢挥出来。

我望着这又黑又瘦的家伙，脸上有好几道伤疤，一脸凶相，知道肯定是杀过人的，于是抓住他的左手手腕，寒声说道：“你们是谁？”

那人被我制住，被捏碎骨头的右手却下意识地往腰间摸去，口中则应付地说道：“我、我们是……”

他故意拖长语调，右手终于摸到了腰间，然而还未有等他将那绑在腰间的手雷引爆，我已然一把将他给掀翻倒地，然后手在他的脖颈之上猛然一按，把他给弄晕了去。

将这入给制服之后，我跃下屋顶，身形似电，冲向了堵在胡同口的那几个枪手之中去。

很快，这几个并不算是修行者的家伙也给制服，而在十几分钟之后，那位埋伏在对面大楼的狙击手，也给我找到。

这场伏击所有的参与者，除了未有露面的人之外，全部都被我给解决。

枪击发生之后，这附近一片混乱，有人报警了，附近派出所很快就赶了过来，差一点把我也当成了嫌疑人，不过好在我这里有两套证件，其中一套就是公安系统的，亮出来之后，误会也很快解除。

而后我打电话到了特勤一组的执勤办公室，将在家的张励耘和林齐鸣都给叫了过来，控制好现场，并且全城搜捕前脚刚刚离开的甘家堡四人。

我不知道甘家堡的人是否有参与此次伏击，但是在这京城之地，闹出这么大的动静来，我不查一个水落石出，恐怕上面都不会答应。

老大出事，特勤一组所有留守人员都在最短的时间内赶到现

场，接手了所有的嫌疑人，带回去审查。

没想到在路上，被抓捕归案的六名凶手就有五人死亡，全部都是死于剧毒之物，唯有一人因为阿伊紫洛在，方才勉强抢救过来。

这手段，真有点儿死无对证的意思。

我跟申重的这顿饭是吃不成了，回到总局之后，在确认唯一幸存的凶手神志清醒之后，我对此人进行了提审，结果对方却是那种视死如归的气势，就是不肯合作，也不肯张嘴，吐露实情。

这人正好是之前被我制服在屋顶的那名凶手，自从被捕之后，他的话语不多，但是我却能够听得出来，这人并非中国人。

从口音上来看，有点儿像是安南或者吴哥的。

难道说，这些人是那巴干达巫教的余孽，是过来找我寻仇的？

我心中许多疑惑，不过这人不开口，我倒也不着急，叫了小白狐儿过来，有离魂镜在手的她是对付这种死硬分子的最佳人选。

小白狐儿出动，一番催眠，很快就得出了结果，不过这答案却让我大跌眼镜。

倒不是她的离魂镜无效，而是通过催眠，小白狐儿最终得出了一个结论，那就是此人在行动之前，竟然被人洗过脑，那脑子里面，除了必要的军事技能和任务目标之外，根本什么都没有。

对方不但提前预备了剧毒，随时准备灭口，甚至还担心被用上“搜魂术”之类的手段，直接将凶手的记忆都给抹去了，这样的手段，当真是阴险毒辣。

这般说来，对方倒也是有备而来，只是不知道除了这些，他们还准备了些什么手段。

那人被洗了脑，什么都不知道，不过倒也还是有一些蛛丝马迹可以找寻的，除此之外，这些人的枪支弹药、以及相貌等物，都是有迹可循的，我让特勤一组立刻启动起来，顺着这些林林总总的证据摸下去，看看能不能找到一些有用的线索。

特勤一组是一个高效率的团队，我中午遇袭，到了傍晚的时候就传来了消息，说已经查明这些人的身份了。

通过各个部门的档案查询，林齐鸣告诉我，这是一伙非常著名的家伙，他们本来的身份是境外一支接受过美国特种部队专家指导的境外雇佣兵组织成员，叫做野狼，由参加过越战和东南亚动乱的老兵组

成，战绩彪悍。

这些人从事绑架、毒品贩运和交易、宗教战争以及恐怖活动，无恶不作，总部位于马来西亚，是东亚地区几只著名雇佣军之一。

那个幸存的家伙，就是野狼之中十分著名的独狼。

听到林齐鸣的汇报，我陷入了沉思。

要晓得，国家对于这些境外武装势力的防范一直都有，这些人基本上不会通过正规途径入境的，而他们携带的枪支，据张励耘那边提供的报告，居然是我军现役的武器装备，这些人能够出现在京都，就已经让人惊讶不已，再加上他们居然能够准确地掌握到我的行踪，就不得不让人怀疑到，是否有人在内部接应了。

谁这么恨我，居然会通过这种卑劣的手段来威胁我呢？

入职二十多年，因为工作，我的仇家无数，实在是有些想不起来，而就在这个时候，阎副局长却打了电话过来，询问起这起事件的情况。

阎副局长本身是管政治处和后勤的，不过随着最近王总局逐渐转入幕后，他便也临时负责一些事务，而这事儿影响十分恶劣，不但我们这边着急破案，而且各个兄弟部门都想要接手此事，使得我们的压力很大。

我与阎副局长本来就不睦，电话那头的语气就显得不是那么的平稳，他似乎有些责怪我办案缓慢的意思，若有若无地提出，是否需要支持，他可以让赵承风过来帮忙处理。

对于阎副局长的要求，我给予了否决。

笑话，不管怎么说，这事儿可是关系到我的生死，那伙人要杀的人是我，这种事情我怎么可能交给别人去办？

现在最关注结果的，不是那些乱七八糟的部门，而是我本人。

对于这一点，我反复重申，好在阎副局长倒也没有太过于露骨，只是给我稍微施加了一些压力之后，便没有再多言，又好言宽慰了我一番，然后挂了电话。

我放下话筒，在旁边一直听着的林齐鸣看了一眼电话，然后不动声色地指了指上面，对我说道：“会不会是……”

我面无表情地瞪了他一眼，沉声说道：“没有影子的事情，你别乱猜，知道不？”

林齐鸣耸了耸肩膀，出去办事儿。

案子在有条不紊地推动着，特勤一组在我的领导下，效率从来不弱于人，所以我并不担心，相信很快事情就会水落石出，然而到了夜间，匆匆赶来的小白狐儿却找了过来。

小白狐儿说出了一段让我瞬间不淡定的话语来——不甘心的她在失败之后，并没有离去，而是反复尝试，最终找到了一处思维断片，那就是这伙人的目标并非只有我一人，另外一组人，去了黔省与湘西交界的麻栗山。

第七十一章 逆鳞被刺

当小白狐儿说出这个消息来的时候，我整个人都僵立在了原地。

事实上，我并不是没有想过将父母和姐姐一家迁居到茅山之上，让他们安全多少也能够得到一些保障，然而我屡次三番地劝说。老人家却总是故土难离，根本就不理我这一茬。

我有时候吓唬他们，说我做的这份事儿，容易结交仇家，倘若他们没有下限地顺藤摸瓜，拿你们的性命作威胁，我又该如何是好？

然而对于我这问题，我父亲却总是固执地笑着，一摊双手，说都活了这么大一把岁数了，生死早已看淡，若是真的如此，我绝对不会连累你的。

这就是他的回复。也是我母亲的回复。

在麻栗山住了一辈子的二老从来都不觉得这世间会有那般不讲究的人，也觉得自已老胳膊老腿的，实在是没有什么好威胁的。

家人都是这个态度，我也没有太多的办法，国人守土安居的思想十分浓重，不说家里这些破烂家当，最让他们牵肠挂肚的，是龙家岭后面那些祖坟。

有这些在，根就在。搬家迁离，实在是一件不得已而为之的事情。

我劝过几次之后，终于还是放弃了坚持，却没想到到底还是尝到了苦果。

尽管小白狐儿并不确定这消息到底是否正确，因为独狼所有的记忆都被抹去，骤然淘弄到这样一个消息，孰真孰假。尤未可知。

然而这种事情，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既然如此，我总得回家去一趟。

即便不是真的，我也得用些强迫的手段，让父母赶紧搬离麻栗山龙家岭，免得我的软肋被人抓住。

所幸我成名之后，对于父母之事，藏得比较深，许多资料出于保护的目，都有过篡改，所以即便对方去了麻栗山，未必能够找到龙家岭，也未必寻上门去。

这是我心中唯一的一根救命稻草，当下也是让欧阳涵雪赶紧订好最近一班的飞机票。赶回老家。

就在我忙着让欧阳订票的时候，另外一边传来了消息，说刚刚抓到了西北甘家堡的那四名成员，上面说让我先预审一下，回头再报上去。

甘家堡中，以甘十九为首的四人，在那胡同之中将我给截住，然后一番胡闹，一开始我还挺疑惑他们的到来，这会儿回头一想，莫非他们却是跟那些伏击我的枪手有联系？

要不然他们也不会这般巧合地碰到了一起，而且这四人一走，攻击随后就发生了，更是对他们的一种例证。

我不知道他们之间到底是否有什么联系，答案的揭晓，只有审过之后才能知道。

不过我并没有留下来审问，而是把这事情交给了张励耘，尽管当晚并没有飞往老家附近的航班，但是归心似箭的我却还是通过关系，联络到了一架军用飞机，匆匆朝着老家赶了回去。

我并没有带上太多的人，就只有小白狐儿一个。

说起来，她也算是麻栗山的老人儿了。

军用飞机自然没有民航那般舒适，一路气流颠簸，大概后半夜的时候，我得到提醒，说已经快要路过麻栗山上空，问我是准备现在下去，还是到了机场再说。

心急如焚的我理所当然地选择了跳伞。

简单地说，就是飞机在半空之中“刹一脚”，我和小白狐儿通过伞降的形式，抵达地面。

我回过无数次老家，但是如今天一般的情形，实属罕见，尽管我内心中觉得这未免有些大惊小怪，毕竟知道我老家的人，实在屈指可数，那帮家伙未必能够找上门去，不过我却还是焦急无比，想要快一些找到家人，于是在落地之后，确定了自己的方位之后，便赶紧出发。

高空伞降，黑夜跳伞，本来方位就难以掌控，不过好在我的运气还算不错，落在了田家坝，离龙家岭，却自有半个小时的脚程。

匆匆赶往龙家岭，快接近的时候，我的心突然不可抑制地狂跳了起来。

因为我瞧见了火光。

那熊熊燃烧的火光被山遮挡住了，不过却映红了黑夜里的半边天空，我顾不得许多，双腿疾奔，越过遮住视线的那道山梁，却见龙家岭的半个村子，都陷入一片火海之中。

糟了、糟了，我到底还是来晚了，是么？

我当时几乎是以一种狂怒的状态，从这边山头，一路俯冲而下，临近寨子的时候，便能够听到有零星枪声响起，朝着龙家岭后山那儿落去。

我赶回村子里的时候，瞧见好多人从睡梦之中爬起来救火，只可惜那火势颇大，而寨子里的建筑又多是木头构筑的吊脚楼，故而火势一旦蔓延开来，几乎没有扑灭的可能。

村民们瞧见这熊熊燃烧的大火把家园吞没，一边徒劳地泼水，一边无力地哭泣，而我则硬着心肠，朝着我家冲去。

从村口到我家并不算远，快步疾奔，转瞬即逝。

我赶到的时候，瞧见我家那房子也是熊熊大火燃烧，顾不得那火势，我直接拔起剑来，冲入火场之中。

火势汹涌，火舌无情地舔舐着我的皮肤，接着被我一剑挥去，温度顿时就减弱了几分，而后我将那饮血寒光剑猛然一抛，借助里面的力量，将整栋房子的空气隔绝，没了氧气，那火势就减轻了许多，而我则在楼上楼下飞蹿，试图找到家伙的踪影。

我并没有瞧见父母和姐姐的身影，但是却在厨房的排水沟那儿，找到了姐夫罗明歌的尸体。

这遗体蜷缩在那排水沟之中，浑身焦黑，头发已然被熏烤得几乎没有，当我瞧见他那种有些苍老的脸孔，心中顿时就一炸，眼泪却在一瞬间流了下来。

罗明歌是我的姐夫，一个老实巴交的农民，除了田间地头的活计，几乎不会操持别的，即便有我这么一个舅子，却从来不会开口求我什么，反而是兢兢业业地忙活着，把我未能承担起的责任，一力挑在了肩头。

这些年来，我因为十八劫的缘故，为了避免祸及家人，很少回家，都是他，与我姐姐在双亲的面前尽孝。

说起来，他比我更像是父母的儿子。

然而此时此刻，他却死在了自己家中厨房的排水沟里，如此凄

惨。

我流着泪，把他从沟里拉出来，而这时的火势已经变小，温度也渐渐没有那般炙热，但是让我整个人都不好受的，是我发现自家姐夫并非死于火灾，而是胸部中枪而亡。

也就是说，他是被人给杀死的。

啊！

我抱着这具有些佝偻的尸体，心里面仿佛有一头野兽在怒声狂吼，那股凛冽的杀意在胸口郁积，无法挥散而去。

而就在我几乎陷入自责和愤怒的疯狂之中时，小白狐儿却闯入了我的视野里来，冲着我说道：“哥哥，后山那边有交火，说不定伯伯、伯母他们还活着……”

有交火？

那到底是谁跟谁呢？

我深吸一口充满尘灰的气息，手一举，饮血寒光剑落到了我的手掌之上，肺部大量的黑烟让我变得清醒起来，一边琢磨着，一边将姐夫放在了地上，手盖住了他的眼帘，沉声说道：“姐夫，你且去，我就找人过来，给你陪葬。”

陪葬！

此时此刻，我实在是不知道如何安慰已经死去了的他，以及我愤怒到了极点的内心，唯有用杀戮，在祭奠他尚未走远的灵魂。

起身，我宛如大雕一般腾飞而起，朝着后山的方向扑了过去。

龙家岭的后山连着螺蛳林，再往东走，那就是莽莽林原，我满腔怒火和血仇，冲得飞快，在几分钟之后，就出了村子，前往后山赶去，而很快，我撞到了第一个看起来就跟当地村民不一样的家伙。

那是一个穿着绿色迷彩服的军人，脸上抹着许多油彩，正拿着步话机在说话，而肩上，则斜挎着一把八一杠。

我赶到的时候，那人正好转过身来。

他并没有放下手中的步话机，却熟练无比地将肩头的自动步枪扒拉下来，准备朝我点射。

不过他终究是没有机会了，匆匆赶到的我，不问任何缘由，直接上前一剑。

一剑，八一杠被劈成了两截，而人头也同时飞起。

我不顾漫天洒起的热血，伸手将那只还在运行的步话机一把抓了过来。

我本来有千般言语想要说起，然而拿起那玩意的时候，却憋得只有一句话说出：“所有人，都得死。”

江湖规矩，叫做祸不及家人，你们既然这么不讲规矩的话，那就让我来教一教你们这些狗东西，什么叫做她妈的规矩！

喊完话，我使劲儿一捏，那步话机立刻碎成一堆零件。

“哥哥！”

这时小白狐儿叫住了我，我回过头去，脸上还挂着残忍的微笑，她吓得一哆嗦，冲着我说道：“哥哥，你的眼睛好红……”

我揉了揉眼睛，一边调整呼吸，一边冲她笑了一下。

我知道她在担心什么，不过今时今日，我并不准备把这怒火给压下去。

人总是有逆鳞的，而这些家伙，则直接刺中了我最在乎的东西——他们最好祈祷没有完成任务，要不然，我的承诺，绝对有效！

第七十二章 努尔小师妹

暗夜最适合杀戮，而且还是我从小最为熟悉的山林之中。

这一大片的山林，曾经是我与罗大扁、龙根子、王狗子这些儿时伙伴一起胡混的地方，在那个缺少娱乐的年代，这大片的林子就是我们天然的游乐场。而如今，它终究还是会染上了血色。

祸及家人，我本来就对这种行为有一种超乎寻常的愤怒，而在瞧见过姐夫罗明歌的尸体之后，更是郁积到了一个顶点。

这个时候我才发现，或许暴戾其实是我的本性。

因为在斩落对方头颅的那一瞬间，我的心中，有一种类似于男女之事的那种强烈快感，让我觉得这方才是人生所追求的真谛。

那就是看到仇人在自己面前失去所有嚣张的基础。

杀！

我宛如出笼的猛虎，朝着黑乎乎的林子里快速冲去，很快就在不远的一处山坳子里，瞧见了一个匆匆向前的小组。

这小组一共有五人，他们在快速前行。移动的过程中还保持着警戒，从那行动姿势和队形来看，算得上是训练有素，而且有四个人还戴上了先进的夜视仪。

看起来，应该也是来自于野狼的人，而且如果我所料不错，这些人估计也都洗过了脑。

洗脑之后的人是问不出什么东西来的，也就是没有审问的价值，想到这一点。我毫无顾忌地贴了上去，跟着这些人快速前行。

我脚步轻快，行走如飞，这些人根本就没有意识到有人居然跟在了身边，一边走，一边聊起刚才的战斗来。

他们交谈的话，用的是英语。偶尔还夹杂着日语、韩语和东南亚诸国的话语。

听得出来，这些人的人员成分，十分复杂。

我别的不太听得懂。但是英语，却因为工作的关系，多少也能够进行一些日常交流，能够从他们只言片语的对话中，听到有限的信息。

原来他们本来是想要将目标给抓住，然后带回去的，结果却发

现居然有人保护。

一番激战，对方怯于他们激烈的火力而撤退了，不过那几个“亏头”冲上去了，应该还是能够把这任务给执行下来的。

言语之中，几人对所谓的“亏头”，十分推崇。

我不知道这“亏头”，到底是个什么东西。也不知道翻译过来，又是什么，不过想来应该是被派过去，协助他们一起行凶的修行者。

而这些人，必定能够帮我找到那个藏在幕后的凶手。

既然知道有人在保护我父母以及姐姐，他们暂时不会有太多的危险，我心就稍微安宁了一下。

回头看了一下小白狐儿，她朝着我点了点头。

两人在瞬间启动，我像捕食的猎豹一般，朝着最前面的那个领头的杀去，对方的反应十分敏捷，枪口一转，朝着我直接就扣了一梭子子弹来。

这子弹全部都落在了空处，打得周遭的林子一阵簌簌发抖，不过在一秒钟之后，那枪就再也用不成了。

依旧和先前一般，这人的脑袋，和枪在一起断开。

我一剑斩落领头人的头颅，在漫天飞溅的鲜血之中，将饮血寒光剑脱手而出，射入了第二人的心窝里，将他的身子给腾空带起，跟另外一人的身体一起，串成了一糖葫芦，然后扎在了一颗大槐树的树干之上。

而还没有等剑落下，我已然在一瞬间冲到另外一人的跟前，伸出手，将他的脖子掐住，高高地举了起来。

那人却是个悍匪，双脚离地，还拼死挣扎，手中的枪被我一把打飞之后，却是拔出了匕首，朝着我的喉咙割来。

训练有素。

然而这并没有什么用，因为在下一秒，我已经将他的脖子给直接拧断，没有给他任何翻盘的余地。

当我还想对付最后一人的时候，小白狐儿却把他给擒住了，对我说道：“留个活口！”

我强忍着浓烈的杀意，勉强地点了点头，望着那张涂满油彩的脸说道：“说吧，到底是奉了谁的命令？”

那人仓惶地摇头，一边呼喊着，一边奋力挣扎。

我听得出来，他说得是韩语。

我望向了小白狐儿，她将这人给按在了泥土里，深吸一口气，然后问道：“会说中国话么？”

不知道小白狐儿暗地里给他使了什么手段，那人终于不挣扎了，回过神来，冲着她猛点头道：“一点点，一点点……”

我问道：“你们总共来了多少人？”

那人却好像根本没有听到我的话语，而是自顾自地说道：“我叫金钟一，放了我，给钱，多少钱都可以的，money，money知道么？”

我无语地看着小白狐儿，她也显得十分无奈，而我则没有再浪费时间，伸手，将扎在树上的饮血寒光剑收回来，用剑脊将这人的头给一下子拍晕了去。

说句实在话，我其实是想把这人给直接杀了的，不过为了避免小白狐儿的担忧，还是使用了稍微怀柔一点儿的手段。

其实，死了，更简单，不麻烦。

追逐还在继续，一路上，我又遇到了两队差不多的家伙，同样是毫不留情地猎杀了去。

从他们配备的步话机里面，我听到了恐慌。

在几个小时之前，他们还是那暗夜之中的猎手，对那些一辈子都没有与人有过争斗的山民，他们随意耍弄，掌握着生死大权，这些人的死活都不过在他们的一念之间，享受着支配别人命运的权力。

然而转眼之间，他们就变成了猎物，被人追逐。

步话机里面的声音变得越来越少，他们已经知道很多同伴死去，这条线路已经不再安全。

在二十几分钟之后，我终于遇到了超过十人以上的队伍。

这是追逐的主力，他们将自己的猎物给围困在一个山坳子里，通过手中的枪火交织，让人无法逃脱，然后有高手向前冲去，试图进行最后一搏。

我斩杀了好几个枪手之后，把清理的任务交给了小白狐儿，而自己则冲入了核心的战场之中去。

在一片洼地之中，一帮人战成一团，而人数较多的一方，形成

了倾倒性的优势。

一个青衣道士，单人支剑，在独立支撑着这些黑衣人的进攻，而在另外一个地方，有一个女子挥舞着手中的长鞭，不断驱赶着想要冲上前来的敌人。

除了鞭子，她还有一种银色的粉末，就是这些，使得那些人不敢莽撞靠近。

黑夜里，那些银色粉末有一种生命的流光摇曳。

我知道，这是蛊毒。

而在那女子的身边，我瞧见了三个抱成一团的身影，尽管瞧得并不真切，但是我在第一时间里，知道了他们的身份——我的父母，以及我那可怜的姐姐。

他们还活着！

活着！

我没有任何言语，直接如出闸猛虎一般，冲到了那女子的身边来，长剑一展，将这些跃跃欲试的家伙给拦下，而后用最为狂暴的攻击，将这些人给打得落花流水，根本就没有还手之力。

人头飞起，断肢纷纷，这些人在盛怒的我面前，几乎没有还手之力。

一分钟之后，我解决完了这边的所有威胁，方才回过头来，朝着那个保护住我父母的女子瞧去。

第一眼，我只是看着眼熟，而当她皱起眉头来的时候，我却终于认出了她来。

康妮。

这女子却是努尔的小师妹，蛇婆婆的关门弟子，一个对我很有意见的小姑娘，现如今，却是出落得亭亭玉立了。

我认出了对方，她也瞧出了我来，鼻子一哼，依旧没有给我好脸，哼声说道：“你还知道回来呀，别人都打上门来了，我以为你还装作不知道呢？”

我不敢与这她斗嘴，只是拱手告谢，然后走上前去，朝着她身后的家人喊道：“爸、妈，姐姐，你们没事吧？”

我父母和姐姐并不是这行当里面的人，这一夜折腾，心惊胆

战，早就吓得魂飞魄散了去，听到我的声音，这才回过神来，我父亲倒还沉得住气，但我母亲却是一声哭嚎道：“我儿，你回来了啊，你终于回来了……”

我姐也哭道：“志程，你姐夫他没有跑出来，呜呜……”

听到家人哭成这副模样，我又是自责，又是心惊，而这时却听到康妮说道：“你在这里愣着干嘛，再不过去帮忙，方大哥就要死了！”

方大哥？

我扭头过去，仔细打量那个青衣道士，这才发现竟然也是认识的人，就是当年曾经和破烂掌柜他师父一起出现的武当道士方离，此刻的他比起当年，稍微有一些成熟，手中的长剑却也颇为了得，尽管狼狽，但还是挡住了那五六人暴风骤雨的袭击。

那几人，尤其是那高个儿的家伙，身手却是十分了得，至少能堪比茅山长老的级别。

方离越斗越危险，眼看着就要抵挡不住，我也没有与康妮多讲，揉身而进，直接撞入其中，手中的饮血寒光剑一震，手起剑落，便有一人授首。

我这边来势凶猛，而那高个儿瞧了我一眼之后，大为震惊，却是转过身子，朝着空处逃开了去。

想跑？

哪有这般容易！

第七十三章 无颜面对家人

那人在认出我的一瞬间，就转身离去，那绝对是认识我的，没有第二种可能。

他的修为，尽管还没有达到十二魔星的程度。但至少也应该是骨干级的人物，这样的家伙，绝对不会是那种洗过脑的炮灰，而应该是通晓整个方案，负责强掳我父母的知情人。

也只有这样，他才会毫不犹豫地逃走，而不是如其他人一般，毫无顾忌地朝着我扑将而来。

因为他知道自己即便是上，也并没有任何胜算。

这人的逃散，代表着对方计划失败的开端，而抓着红光摇曳的饮血寒光剑撞入战圈，我却并非怀着慈悲心肠，手起剑落。将两个拦住我的家伙给直接斩杀了去。

我这凶猛的杀戮手段，看得道士方离一阵目瞪口呆，忍不住出言，对我喊道：“留下活口，别都杀了！”

如他所愿，剩下几个惊慌失措的家伙，我理都没理，而是吩咐小白狐儿照看好我的父母亲人之后，朝着转身逃走的那个大高个儿追去。

他入了丛林。身形似水中游鱼，在密林中不断穿梭，滑不溜丢。

他是个很厉害的角色，至少在我加入其中之前，他应该是场中修为最高的人，都不知道方离和康妮到底是怎么坚持的，居然能够从他的手中逃过。并且保护着我的亲人的，不过想来应该是跟他们要抓活的这任务有关。

死人只能平添仇恨，而活人。方才能够被当做筹码。

不过那是他们的想法，在我的眼里，就连把我家人当做筹码的这件事情，都是十恶不赦的。

追逐在林中继续，两人一跑一追，十几里的山路奔腾。

那家伙凭借着一套神奇的奇门步伐，行走如风，在那曲折的山道中宛如一头奔腾不止的猎豹，而我则不慌不忙地在他身后跟着，也不急着将他给拿下，而是准备先耗尽他的体力。

他最后却是攀上了一处山峰，一路奔腾，来到了一悬崖口处。
猛回头。他眯眼瞧了我一下，咧嘴一笑，露出一口白牙。

接着他跳了下去。

这悬崖用我们老家的土话，叫做虎跳口，差不多有几百米的落差，下面并非河涧，而是一堆乱石，人若坠落下去，必将是一堆肉泥，所以他觉得我应该是不会跟着追过来的。

然而他终究低估了我对于谋算我父母凶手的仇恨。

冲到崖口的我瞧见那人已然坠落到了半空中，接着双臂一伸，一道白色皮袍子从他的身上伸出，化作双翼，带着他向前滑行。

好精巧的心思和道具，不过……

我身子往后退了一下，接着猛蹬双腿，朝着半空之中陡然飞跃而去。

我腾空而起，准确无比地扑在了那个家伙的身上。

此刻的他，刚刚展开双翼，想要朝着山崖下方滑翔而去，没想到一道重物从天而降，将他死死按住，当下也是受不了那地心引力的强大吸引，挣扎了半分，就朝着地上坠落而下。

手忙脚乱之间，那人仓惶喊道：“陈老魔，你这是准备与我同归于尽么？”

陈老魔？

如此看来，应该是认识我的咯？不过同归于尽，这话儿说得就未免太没有水平了。

当年老子从那茶荏巴错那宛如天际一般的悬崖上掉下来，都没有死去，而这里比起来，与那里简直就是九牛一毛，不值一提。

几百米的距离，仿佛很远，然而在竖直距离来看，却是如此的短暂。

转瞬即至。

眼看着就要跟黑乎乎的大地亲密接触的时候，我突然舒展身体，双脚在那家伙的身上猛一借力，身子陡然拔高了数分，而落下来的时候，又多了几分余力，轻飘飘的回到了崖底。

我这边轻松无比，而对方却是实打实地硬着陆。

砰！

那人尽管没有脸着地，但是这般扎扎实实地砸下来，却也是摔得七荤八素，魂飞魄散，全身都仿佛散架了一般，也免去了我许多手脚，一把将摔得半死的他给抓起来，我的手掌捏住了他的下颚，也懒得伸手进他口腔里面找寻什么毒囊，直接将他一嘴牙都给敲碎，然后抖落出来。

我这手法暴戾无比，那人被整治得泪流满面，冲着我喊叫道：“你有种就杀了我，何必羞辱人？”

因为满嘴的牙都给敲碎，他说话有点儿含糊，一直说到了第二遍，我方才听了明白。

不过在听完这话之后，我又毫不犹豫地将他的手筋脚筋给挑断，然后一剑刺在了他的脐下三寸之处。

饮血寒光剑并未有刺破皮肤，气息却渗入其中，将对方的气海给破去。

这一招，使得那人浑身瘫软，修为尽毁，如一滩烂泥一般瘫在了地上，疼得死去活来，而这个时候，我方才将魔剑收起，慢条斯理地问道：“既然知道我的名头，想来也不是无名之人，说一说吧，姓甚名谁，什么来历。”

我这边和颜悦色，而对方却不干了，他本来还想靠着些秘密来活命，保住修为，没曾想我竟然连沟通的话语都没有讲，就直接把他的修为给废了。

这手法纯熟，行为老练，根本就是一套流程，等他反应过来的时候，都已经成了废人一个。

这样的事情，怎么能够让一个好不容易爬到这个程度的家伙接受？

几十年的苦修啊，一朝便化作镜花水月！

真不愧是陈老魔。

对方表现出了视死如归的态度来，冲着我哭嚎道：“你这老魔头，有本事就把我杀了，何必多问？实话告诉你，你也活不了多久了，哼，什么狗屁天下第一，总有人会对付得了你的！”

我没有打断对方的发泄，而是平静地看着他。

将人家好不容易打熬出来的一身修为给废了，总得容别人说几句缅怀的话语不是？

待那人将情绪发泄完了，我这才不急不缓地又问道：“尊姓大名？”

“王世钰！”

那人原本抱着不合作的态度，没想到临到头来，却还是将自己的名号给报了上来，估计也是想要在我的面前，露一个脸，免得当了无名之鬼。

王世钰？

我念了一下这个名字，眼睛睁开来，缓声说道：“原来是岭南黑风，当初你可是被东官老狗给压得死死，那家伙被我抓了之后，你的日子过得应该舒缓了一点儿，为什么不但不感恩，还过来找我麻烦呢？”

那人尽管满心悲愤，但是听到了我的话语，还是有些诧异地说道：“什么，你认识我？”

我笑了笑，平静地说道：“当然！”

这些年来，虽然我把具体的事务都分配给了张励耘和林齐鸣两个小组去做，但是自己并非游手好闲，醉心修行，而是开始学着掌控大局，不但将档案室的诸多资料一一查看，而且还走访多处，基本上掌握了全国一些比较有名的修行者，说得上是了然于心。

这王世钰的名声也颇广，算得上是南方省的一位闻人，生性好斗，不但与当年的闵魔有过冲突，而且还跟东官狗爷交过手。

不过这家伙虽然好斗，但真正让我有印象的，却是他总能够在打败之后，保住自己的性命，退守江门，时刻等待着卷土重来，这种打不死的蟑螂，还真的有些传奇色彩。

当然，他这一次落在了我的手上，基本上就再没有翻身的机会了。

王世钰表明自己的身份之后，便不再多言，学那徐庶进曹营的架势，一言不发，我也不强求他，将这人的脚给倒提着，拖着这人往回走。

虎跳口这边的路，我熟得很，倒也用不着在黑暗中摸索回路。

双脚被抓，脑袋磕着泥巴滑溜，这样倒拖的姿势实在不好看，也难受的很，最重要的是对于人的羞辱过甚。

如此行了百余米，那王世钰终于忍耐不住了，冲着我怒声吼道：“当老子是死人么？”

我回过头来，露出白牙，嘿然笑道：“在你对我家人动手的那一刻，你已经是个人了，这一点，你还没有认识到么？”

我的笑容惨然，那人瞧见了，止不住一个哆嗦，口中似乎嘟囔着什么。

他王世钰也是见过大场面的人，阎魔、狗爷这些豪雄之辈他都交过手，但是要说害怕，还真没有过。

而此刻，他的全身，那鸡皮疙瘩就从来没有停下来过。

我拖着他往回走，走到一般的路程时，他终于忍耐不住了，低下了高傲的头颅，对我说道：“你想知道什么，我都给你说，只求饶我一命，行不行？”

饶你一命？

我回头瞧了他一眼，眼神冷得我自己都有些心悸，接着没有再理会他，继续回程，一直来到了刚才的那个山洼子里，小白狐儿瞧见我，立刻迎了上来，对我说道：“哥哥，人都给制住了。”

我把王世钰交到了小白狐儿的手上，让她给我审出这来龙去脉。

望了之后，我一路走到了父母的面前来，双膝跪地，一头磕到底，所有的情绪一下子就爆发了出来：“爸、妈，志程不孝，让你们受惊了。”

父母慌忙上前来扶我，而我姐姐则诚惶诚恐地对我说道：“志程，你姐夫呢，你看到没有？”

我沉默了一会儿，低头说道：“姐夫他……死了！”

我姐一听，双眼一翻，晕死过去。

第七十四章 以及之道还施彼身

许多的话语，想说，但是到了嘴边，却终究还是说不出口。

我父母被遍地的尸体给吓得够呛，再加上先前那一段仓惶的逃亡过程。两个人的精神都有些萎靡不振，试图靠着我，也不多说话。

而我姐姐听到姐夫罗明歌的死讯，顿时就瘫软在地，泪水无声地流了出来。

她什么都没有说，但是我却能够感觉到姐姐在怪我。

也是，倘若没有我，就不会有这样的灾祸，而我的家人们，在麻栗山龙家岭这个小地方里，说不定活得快快乐乐，平静安康。

幸好她的儿女都已经不在家里，两个都在外面读书。方才避过了这一劫。

姐姐说不出口，但是我心中却憋屈得很。

这事怪谁呢？

我回过头来，瞧向了被小白狐儿给定住，入神盘问的那个家伙。

岭南黑风王世钰。

这个家伙应该能够知道幕后的黑手，而至于他，作为亲手执行的刽子手，他也不会会有什么好下场的。

我不会容忍那种被下了监狱之后，又给人放走的事情发生。

小白狐儿在使用离魂镜拷问这个家伙，但是瞧她紧紧皱着的眉头。我知道这过程或许并不顺利，不过想想也是，那离魂镜倘若谁都能够套出实话来，就实在是有些逆天了。

毕竟这王世钰也算得上是当世间有名有姓的高手，精神意志，并不会差。

我看向了正在低声说话的康妮和武当道士方离，朝着他们拱手称谢。方离是那种很传统的道人，很有礼貌的回礼，而康妮则挥了挥手。说道：“要不是我师兄让我没事多照看点儿你家，我可不会搀和这档子事情……”

努尔的吩咐？

听到康妮的话语，我晦暗的心情终于算是明亮了一点儿，向她问道：“你现在能和努尔联络么？”

康妮瞧了我一眼，却没有说话，我苦笑道：“我曾经在灵界与你师兄见过一面，不过后来我把钥匙给丢了，就再没有相见的机会，他现在如何？”

大概是想起了自己师兄与我的关系，康妮这才说道：“能怎么样？他就是个老好人，什么都想管，结果搞得自己遍体鳞伤，所幸身边有几个人在帮衬着。死倒是死不了。”

那几人，应该就是张大明白、小观音和那个来历神秘的林楚楚吧？

有他们在，我也就放心了。

瞧见康妮这副神秘的模样，我知道从她嘴里问出如何与努尔联系的法子，估计没谱，不过想起我多年奔波在外，努尔却时时记挂着我家人的安全，一种暖意，就在心头洋溢起来。

我看向了武当道士方离，朝他拱手说道：“方道兄多年未见，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方离整了整衣冠，朝我回礼，笑着说道：“我武当与蛇婆婆有旧，而我家与康妮也是世交，恰巧路过此地而已。”

我再次表达了感谢，方离又是一阵谦让，完毕之后，对我说道：“俗话说得好，‘祸不及家人’，陈道友你到底是得罪了谁，竟然做出这种丧心病狂的事情来？”

我摇头苦笑道：“若知道是谁，那就好了。”

康妮和方离都受了伤，特别是方离，不但手臂被流弹擦伤，而且在刚才与王世钰交手的时候，还差一点被击中心脉，与我稍微客气几句之后，两人都盘腿而坐，行气养神，而我则安慰了父母几句，提着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又钻入了林子中。

我这是在梳漏网之鱼，瞧着这帮家伙肆无忌惮的行事方法，要是谁给漏了出去，又将是一场祸害。

小白狐儿刚刚一人巡游，难免有些人手不足，而我这边循着烝场而行，又在林子中揪出了四个家伙来，反抗依旧激烈，所以我也就没有留下活口。

最后一个人，被我顶在一处草窝子的时候，疯狂地大声喊

叫着。

他说的是中文，我看着他的眼睛，四十多岁的老爷们，此刻哭得稀里哗啦，像个孩子。

人之初、性本善。

重新回到洼地的时候，我浑身没有一处沾血，但是却充斥着浓郁的血腥之气，我父母瞧见我，都有些不敢靠近，而这时小白狐儿已经醒转过来，瞧见我望过来的目光，有些无奈地摇了摇头。

看起来进展得并不顺利。

我走到王世钰的跟前，他被小白狐儿用藤条给捆住，动弹不得，而气海被破的他显得十分颓然，整个人躺在地上，一声也不吭，眼睛直直的，好像没有神采。

我没有再多审问，而是转过身来，对康妮和方离说道：“龙家岭那边还有火灾，两位如果还能坚持的话，随我一起回去？”

康妮是个面冷心热的女孩儿，而方离这人的性子也十分柔和，对我的提议倒也没有什么意见，我让小白狐儿先行，而我则与众人一同返回去。

王世钰被我揪着脖子，像条死狗一样拎着。

他曾是一方豪雄，对于这般的待遇，恨得牙齿痒痒，瞧向我的目光，别提有多怨毒，然而我却根本不理睬他的感受，到了半路，沉默了许久的他终于还出言说道：“陈老魔，你若是条汉子，把我杀了便是，何必这般折辱我？”

我盯着他，一字一句地说道：“你前来强掳我家人的时候，可曾想过自己是条汉子？”

王世钰被我盯得有些不自在，低头说道：“我++，我……”

他似乎想要辩解，然而终究还是说不出口，选择用沉默来对待，而我也根本就不理他，任他在一旁冷落。

人的气血是一时的，正所谓“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在最先被擒住的那会儿，倘若对他强行逼供，他或许还会选择宁死不屈，但是晾了这么久，心路历程或许会有新的变化。

我们赶回龙家岭的时候，大火已经进入了尾声，被烧成木炭的木头房子散发出黑烟，村子里的人都已经醒过来了，纷纷出门扑火，而没有出来的，则已经被烧死在了家中。

一路行来，我的心情无比凝重，特别是路过那些被烧去大半的房子，更是难过。

这些人，都是我的乡里乡亲，现如今，却因为我的缘故，落成这般模样来。

我走在路上，有人瞧见了，我，上前过来与我打招呼，我勉强应下，一路返回我家，与小白狐儿汇合，让她通知有关部门前来此处收拾，而我则带着家人来到了厨房处。

我姐姐瞧见躺在地上的那具尸体，憋了一路的哭声终于止不住了，凄厉地响了起来。

而我，在瞧见父母和姐姐都有些佝偻的身子时，低下了头去。

为人子、为人弟兄，却如此这般，又有何用？

折腾一夜，到了天明的时候，县里的公安机关和州里的有关部门都匆匆赶到了龙家岭，控制住了现场，州里领头的那人姓杨，跟我见过面之后，带着队伍进了山，给那些死在山里的家伙收尸。

倒不是好心，而是收作证据，另外就是免得发生瘟疫。

至于孤魂野鬼，是绝对不可能的。

被饮血寒光剑所杀的，神魂皆得不到溢出，不可能凝聚成这玩意儿的。

到了中午的时候，损失盘点出来了，龙家岭总共是十六栋屋子给烧毁，十二人死于此次袭击。

除了我姐夫之外，还有一个人的名字让我有些难过。

王狗子。

住在我家旁边的王家，在这次袭击之中也被殃及了池鱼，王狗子和他一家人，被大火给活活烧死。

听到这些损失，我的心在滴血。

这半天的时间里，我除了忙碌的时候，一直都在角落打电话。

我甚至没有胆量去面对父母和姐姐的目光。

到了中午的时候，杨队长提出来，说要带嫌疑人回州里面去审理，问我是不是跟着一起去，我看了他一眼，没有说话，而是回头，叫小白狐儿把王世钰拎到我面前来。

我家堂屋，正中间摆放着我姐夫罗明歌的尸体，白布覆盖，而王世钰则被我推到了地上，然后平静地说道：“跪下，磕头。”

被晾了半天的王世钰瞧了一眼那尸体，知道是我的亲人，犹豫了几秒钟，到底还是俯身磕了头。

他磕完三个头，我端来一碗水，亲自喂他喝下，然后蹲在他的面前，摸了摸鼻子，然后说道：“王世钰，知道我为什么到现在，才找你谈话么？”

王世钰眯着眼睛看我，到底还是有些英雄的傲骨，冷笑着说道：“你就是准备晾着我呗，这都是我玩剩下的手段，还能怎样？”

我摇了摇头，叹气道：“谁指使的你，你能告诉我么？”

王世钰笑着说道：“你若是能答应我几个条件，告诉你也无妨……”

我愁眉苦脸，摇头说道：“真的是不到黄河心不死啊，实话告诉你，在晾着你的这段时间里，我已经找人查完了你的所有事情——你父母双亡，但是有一个老婆，三个情人，总共七个子女，除了老大在澳洲，我需要一点儿时间之外，其余的人，都在我的手里。那么现在，你说不说？”

第七十五章 招供

听到我的话语，一直还显得比较沉静的王世钰终于绷不住了，冲着我怒声吼道：“你要杀，杀我就好，何必拿我的家人来开涮？”

瞧见他怒目圆睁的模样。我那憋了一天的郁闷心情也在同一时间爆发了，一把揪住他的衣领，用同样愤怒的声音朝他吼道：“对呀，这句话也是我想告诉你的，你们他娘的找我麻烦，老子眼都不眨一下，找老子的这些家人和乡亲做什么？”

王世钰被我一句话给噎到了，气势顿时就弱了几分，而随后他突然笑了，冲着我说道：“不可能，你一定是骗我的，像你这样身份的人，怎么可能干出这事儿来？”

他一边自我安慰。一边嘿然发笑，越发觉得自己的分析有道理。

然而我却不给他任何幻想的机会，也露出了最为残酷的笑容来：“倘若是别人，或许还会要一些脸面，但是你知道为什么别人会叫我黑手双城陈老魔么？”

王世钰看着我的眼睛，心顿时就发虚了，冲我说道：“难道你真的不要脸？”

我笑容不减，平静地说道：“对付恶人，就要比恶人更加凶恶。这个就是我的原则，红口白牙，你或许不会相信，不过这个没关系——小白狐儿，拿个电话给他，让他随便拨打，验证一下。”

小白狐儿听闻。丢了一台诺基亚过来。

我接住，递到了王世钰的手上，然后微笑着说道：“除了你大儿子。其余的人，随便拨——不过你放心，你大儿子，也很快会落到我们手上，容我们几天时间，好吧？”

我的和颜悦色，使得王世钰越发忐忑起来，他哆嗦着手，按了一个号码，我瞥了一眼，是他老婆的。

患难夫妻，到底比那几个情妇要多些真感情。

电话没多久就接通了，王世钰本来想要跟老婆说几句话。然而打过去的对方却是一个男人，我侧耳倾听了一下，却是张励耘。

王世钰又拨了一个电话，结果是另外一个人。

他的脸上露出了无比凝重的表情来，将电话愤然一摔，冲着我怒吼道：“你到底想干什么？”

我望着那在地上不断蹦哒的电话，诺记的手机别的优点没有，就是一个字，够“硬”，这么摔，也只是把电池摔出来，装好了还是可以用的——这手机被动过了手脚，不管怎么打，都会自动转接到一个电话号码上去。

在这风口浪尖之上，我肯定不能因为愤怒，就杀了王世钰的全家，特别是那些个无辜的女人和孩子。

这么做，我不但会受到组织内部的质疑和惩处，就连我自己的良心，都未必能安。

不过若是想要达到这样的效果，方法却有很多。

望着已经完全相信了的王世钰，我知道这想必也是我先前的恶名所累，使得对方认为我绝对是能够做出这种事情的人，于是乘热打铁，不动声色地说道：“我想怎样？听好了，告诉我你背后的那人是谁，说一句谎话的话，你死不足惜，陪着你死的，还有十一条人命。”

此时的王世钰几乎陷入了崩溃状态，望着我，无比痛苦地说道：“我若是告诉了你，你能够保证不伤害她们么？”

我盯着他的眼睛，一字一句地说道：“我不能保证你的性命，因为在你做出这件事情的时候，你已经没有活下来的希望了。但是我以我死去姐夫的名义向你保证，你要你说的都是真话，我不会伤了他们的性命。”

王世钰仿佛溺水者抓住了最后一根救命稻草，冲着我说道：“你说的，是真的？”

我傲然说道：“我陈志程的承诺，比真金白银，还要真！”

看得出来，我的名声到底还是起了一些作用，那王世钰思索了一会儿之后，终于还是叹了一口气，对我说出了由来。

在一个月前，有一个姓陆的家伙找到了他，对他允诺了两件事情。

第一，邪灵教将会支持王世钰成为南方省的巨头，为他扫荡所有的阻碍，以及阎魔、狗爷等人的残余势力，把他捧成新一代的魔星。

第二，天王左使将会亲自传授他“天王增玉功”，让他成为这世间最顶级的存在。

这样的诱惑，对于蜗居江门失意的王世钰来说，无疑是一件极具诱惑力的事情，尤其是第二点，任何人都知道，当今邪道的第一高手，足以跟正道群雄所抗衡的天王左使，就是凭着那“天王增玉功”而成名的。

这天王增玉功一共九层，每练成一层，身子就会拔高一分，全身宛如硬玉，而炼至九层，则宛如天神一般，而且身坚如玉，刀枪比如，气势可盖天。

这可是传说中“肉身成圣”的一种法门之一，从洪荒远古流传下来的神迹。

然而那个姓陆的娘娘腔，却提出了几个让王世钰有些举棋不定的条件来。

第一件，那就是寻到最近炙手可热的黑手双城家，将他的家人给掳获，带回黔阳的东山仙人洞。

王世钰是一方豪雄，既为豪雄，自然节操不多，在那极具诱惑力的光明前途面前，勉为其难地犹豫了一番，就不再等待，直接点起了人马，配合着姓陆的那小子的布置，就杀将而来。

昨夜围攻康妮和武当道士方离的那伙人，就是他王世钰的班底。

这些都是他起家的手足兄弟，不过可惜的事，除了两人，其余的都已经死于非命。

他万万没有想到，我竟然会来得这般及时，也这般凶狠。

说完这些事情之后，王世钰心如死灰地低下头，再也没有什么精神，人也好像老了好几岁。

他曾经以为自己即将崛起于江湖，让世人所敬仰。

然而此时此刻，他却发现，自己不过就是一可怜虫，随时都会被大浪所淹没，折腾不出一点儿浪花来。

我没有一直皱起，待他说完之后，突然问道：“你为何会相信那个姓陆的，能够兑现他的承诺？”

“令旗！”

王世钰对我说道：“他手上有天王左使的令旗，那令旗是勾连修罗恶鬼墓的桥梁，天地间独一无二，而且他还给我展示了一段天王增玉功，说是天王左使亲自教他的，我不得不信。”

我又问起了那人的长相，心中了然。

那个所谓姓陆的小子，除了那个被我弄得不能人道的小药匣子陆一，再无别人。

我万万没有想到，自己家人遭受到如此的变故，最终还是因为我的原因。

倘若不是小药匣子变成太监，他未必能够做出这般歹毒的事情来。

而能够搞出这么大阵仗的，未必是小药匣子一人，他的背后，则是整个邪灵教。

会是天王左使王新鉴么？

这个念头一生出，我立刻想到了当年在五姑娘山的神仙洞府里面遇到的那个天兵天将，当时的我，瞧见他，心中除了惊慌之外，还有仰慕，觉得天下之间的高手，就应该是这般的坦荡和威猛。

尽管我与天王左使的关系，是仇敌，但我仍然不愿意相信他会做出这般的事情来。

在我的想法里，他绝对是一个值得尊敬的对手。

然而，代表着天王左使的令旗、天王增玉功，以及统御邪灵教一众资源的这些东西，未必是陆一一人所能够办的出来的。

在弥勒已然死去的当下，唯一有能力的，就只有他一人。

也即是说，这幕后的主使，却是天王左使王新鉴。

那个以一手之力，将曾经名扬天下的三绝都给谋害了的天王左使，王新鉴！

是啦，是啦，能够将这三位才华横溢，惊才绝艳的天下三绝都给弄死的传奇强者，又如何可能是光明磊落的豪雄，而且即便是他不会这么下作，但是邪灵教内部藏污纳垢，未必不会有怂恿他的小人！

我陷入了沉思。

如此说来，那些在幕后捣鬼的家伙也终于露出了水面来，邪灵教之所以如此上蹿下跳，最主要的原因，可能就是为了报复他们掌教元帅被我斩杀的仇怨吧？

事情这么想，其实就说得通了。

像邪灵教这样恐怖的组织，倘若掌教元帅的死，都没有任何动

静的话，就实在是会让人小瞧他们，而作为罪魁祸首的我，必然是他们所严惩不贷的对象吧！

就如同梁山泊中晁盖惨死曾头市一般，报仇雪恨，成了水寇们争夺首领之位的手段之一。

我被盯上了。

事实上，我被盯上了，这事儿并没有让我有多担心，但是牵连到了我的家人，却实在是让我内疚不已。

尽管王世钰说出了黔阳东山仙人洞这条线索，但是我认为经过昨夜一闹，接头人未必还会在那儿傻傻等待，另外我的当务之急，并不是去抓捕像陆一这样的小角色，而是保证我所有的亲人，都处于一个相对安全的环境之中，至于别的事情，那是我以后所需要干的。

王世钰交代完了这些，我站起身来，丢了一把匕首给他。

我平静地说道：“谢谢，你自己来吧。”

旁边的杨队长大喊不可，却被小白狐儿给拦住了，而王世钰则死死盯着我，一字一句地说道：“你要是背弃承诺，我变鬼也不会放过你的！”

噗！

匕首刺进心窝。

第七十六章 交待后事

王世钰手筋被挑，然而自杀却已经是足够的了。

瞧见他躺倒在地尸首，我心中没有一点儿同情，尽管他此番自杀，是在为了自己的家人的性命而死。

其实倘若是在往日。我或许不会这般的极端，他既然已经交代了，留下一条性命，或许会对后面的事情有些促进作用。

然而在经历过了陆一几次逃脱的事情之后，我已然将自己的心给练就是一片冰冷，即便是当着地方上杨队长的面，也不会有任何改变。

首先一点，那就是他是带头酿造龙家岭惨案的人，我姐夫、王狗子还有那些在火灾中死去的人，我必须得给他们的亡魂，一个交代。

在我姐夫的灵堂之中，用此人的鲜血祭祀，倒也相得益彰。

那杨队长却也是个不畏权势的人物。不管我的身份地位比他高多少，在瞧见我活活逼死嫌疑人的情况下，也是勇敢地站了出来，冲着我愤然说道：“你怎么能这样？这不符合执法程序，我要向上面通报这件事情。”

我抬起头来，瞧向了他。

憋得一脸通红的杨队长不甘示弱地猛然瞪我一眼，结果被我眼神之中凛冽的杀意给吓了一跳，下意识地往后退去。

他并非多厉害的修行者，要不然也不可能在我们这样的穷乡僻壤里面当职。

不过对于杀气。他还是能够感受到的。

瞧见杨队长的脸一下子变白了，我知道自己未免有些太没城府了。

喜怒不形于色，这是到了我们这个地位的人最基本的修养，只可惜我这一天，被邪灵教那帮子人卑鄙的手段给气到了，又不知道如何面对父母亲人，所以方才有些失常。

想到这里。我收敛起了腾腾的杀气，对杨队长和颜悦色地说道：“人死不能复生，这个没办法。而且他是自杀的，你也瞧见了。杨队长，记住你自己的责任，另外，你刚才也有听到了，黔阳东山仙人洞，

那里我记得是一个道观吧？请帮忙通知一下省局的同志，对那儿实行监控，如有可疑人物，立即逮捕！”

杨队长被我刚才的杀气所慑，刚正减轻了许多，而听到我的吩咐，下意识地应下。慌忙跑出去联络。

小白狐儿瞧了那人的背影一眼，有些不安地说道：“哥哥，你这么做，会不会被人诟病啊，你也知道，总有一些人，别的事情什么也不敢，就盯着你呢……”

我点燃了三炷香，走到姐夫的遗体跟前来，拜了三下，将香插进香炉之中后，冷冷地说道：“我家在办丧事，若是还有人想整我，我就露一下爪牙，让这些人知道，他们家，也有可能一起办丧事的！”

小白狐儿瞧出了我眼中的怒火，没有再多说话，闭上了嘴。

当天下午，我做了两个决定，首先是对于龙家岭受灾村民的补偿意见——所有在这次火灾中遭受损失、失去家园的村民，都能够获得基金会的帮助，而死去的人，家属也能够获得一大笔的抚恤金。

第二个决定，则是准备将我父母和姐姐，给迁入茅山安置。

前面一个决定，是我对于龙家岭乡亲们的一点儿愧疚，这让那些失去家园和亲人的村民们多少也好过了一些，感觉天并没有塌下来，而父母对于我后面的决定，在沉默了一会儿之后，也并没有表示反对。

虽说故土难离，但是这样的事情出来了，对于所有人，都是一种打击。

特别是我父母，在此之前，我曾经屡次三番地劝过他们，但是他们都不肯离去，结果不但房子烧了大半，而且我姐夫也死了，他们也是自责不已。

然而这事儿，又能怪谁呢？

我让次日赶来的董仲明和布鱼等人，去将我外甥、外甥女给接了过来，然后当日就把姐夫给下葬在了后山。

在第二日，我亲自将他们给送往茅山。

危机面前，一切从简。

我姐夫死后，姐姐的精神状态一直都不好，所幸一对儿女都回来了，陪在身边，倒也没有太过于颓废。

我雇了车，将家人一路护送到了茅山，提前跟在山脚下负责联络的茅山弟子进行沟通，对于我将家人托付在茅山的想法，长老会自然

没有什么意见，而且还表达出了很积极的态度来，提前安排了一处院子，以供安歇，而且话事人杨知修还亲自到山门之前来迎接。

我父母一路兢兢战战，又瞧见了山门那光怪陆离的法阵和幻影，心中一惊惶然不已，而瞧见那满面笑容、平易近人的话事人之时，自然是感激不尽，眼泪都流了下来。

母亲在麻栗山种了一辈子的地，而我父亲尽管是个赤脚医生，见过的世面也少得可怜，对话事人的嘘寒问暖感动不已。

至于我的表现，则显得冷淡许多。

话事人过来迎接，只是表达一个态度，见我父母是那种没什么见识的老农民，也觉得无味，露个面就离开了。

他走了，安置工作则留给了掌灯弟子符钧来做。

这个是自家人，说话做事都轻松许多。

不过我父母以为那话事人是我头顶上的大领导，人家走后，一个劲儿的让我好好听领导的话，不要给领导添麻烦。

这话儿听得我和符钧一阵尴尬。

与符钧一起，将父母安置妥当之后，我跟他聊起了最近茅山发生的事情来，果然不出意料，符钧又是满肚子牢骚。

不过想起此刻已经出师授业的他平日里要为人师表，假装严肃，许多心底里的话儿无人可说，跟我聊一聊，抱怨一下，倒也是很正常的，我若是表现得不耐烦，说不定还会伤了他的心。

跟符钧聊过一会儿，我对茅山的情况基本上也有所了解。

让我意外的事情是，传功长老和应颜师妹都不在茅山。

应颜师妹据说是回家去探望家人，她奶奶好像得了重病，至于传功长老邓震东，则传说是心血来潮，想去凡尘俗世里面，寻找一有缘人来继承衣钵。

谈到这里，符钧忍不住说道：“尘清真人要人传承，早不去收徒弟，偏偏临到头来，这个时候收一个关门弟子，这么说来，他那徒弟，辈分可高得吓人——跟咱师父一般辈分，到时候可不知道如何称呼才对……”

我没有接话，因为我知道尘清真人此番出山，所收的那徒弟，却是我女儿包子。

至于别的，都不过是借口而已。

想到女儿那张胖乎乎的包子脸，我的心情似乎变得好了许多。

回到茅山，而且还是举家迁来，我自然要去各个长老和山头拜访一番，第一个去的，则是话事人那儿。

到了现在这样的情况，话事人在我这儿，也装不了什么逼，对我好生勉励一番，又谈起在东海舟山的事情，对我夸赞不已，并且向我承诺，说一定会照顾好我家人的安全的。

说实话，把家人放在话事人的管辖之下，我多少有一些顾忌，不过想一想，在这儿不但有小颜师妹的照拂，而且还有其余几位长老的牵制，倒也放心一些。

各个山头我大概地走了一圈，然后回到安置父母和家人的小院儿，我又跟他们一番长谈。

此处进入茅山，他们的生活定然会有天翻地覆的变化，特别是我姐姐的两个孩子，如何适应，这个我也不能帮他们，只有靠时间来慢慢磨砺。

不过我观察了一下，发现除了我姐姐还有一些神伤之外，其他人倒也还好，并没有太多的失落。

毕竟这样的一处地方，就跟传说中的神仙洞府一般，处处充满了新奇。

我在茅山，陪着家人待了三天，让他们勉强适应了这里的生活，然后就离开了这里。

我先去了邓家村。

在那儿，我见到了尘清真人，也瞧见了女儿包子。

不过我并没有与那肉乎乎的小家伙碰面。

村外，我与尘清真人谈了许多，茅山、朝堂、邪灵教乃至整个江湖，我几乎是用一种遗嘱的语气，跟他托付了父母家人，小颜师妹，以及我那可爱的女儿包子。

尘清真人瞧出了端倪，问我到底想要去干嘛？

我沉默了一会儿，然后跟他说，我想要做一件无数人想做但是又不敢做的事情，那就是挑战一个传奇，终结一段历史。

尘清真人望了我好一会儿，然后问道：“王新鉴？”

我点了点头。

这世间能够被称之为传奇的人，除了王新鉴，再无别人。

他终结了天下三绝的传奇，而我则想要终结他的传奇，将这一段绵延百年的历史，给终结了去。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尘清真人是跟李道子同一时代的人物，自然知道那天王左使，到底有多恐怖，不过在沉默了许久之后，他长叹了一口气，拍着我的肩膀说道：“我会为你照顾好他们的……”

他没有祝我胜利，而是向我诉说了承诺。

这说明一点，他也是不看好我的。

不过那天王左使屹立百年，终究还是需要有人去将他给击倒，让那书写着不败传说的大旗，倒下。

不是么？

第七十七章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我几乎是用交代后事的语气跟坐清真人托孤的，然后在次日清晨离开。

那天晚上，我躲在黑暗中，看着我女儿那张肥嘟嘟的包子脸，足足看了一晚上。都没有眨眼。

在那张胖脸之上，我看到了久违的希望。

生命在这一刻是如此的可贵，这使得我几乎不想离开。

但越是如此，我越知道不能够因为自己的自私，而将自己的祸患带给自己真正关心的人们，毕竟他们是无辜的。

我在次日清晨离开了邓家村，打开电话之后，林齐鸣告诉了我一个消息，那个叫做陆一的家伙，的确在黔阳东山仙人洞附近出没过，不过他的警觉性十分高，在察觉到有不对之后，立刻就离开了观察者的视线。

随后黔州省局对陆一此人进行了大范围的搜捕。就黔阳一城，就出动了超过上千名的警力。

只可惜那人最终又仿佛空气一般，消失无踪。

现在张励耘坐镇京都，而林齐鸣则带队在黔阳市中，全城搜捕陆一此人，他问我是去黔阳，还是先返回京都去。

我考虑了一下，问京都那边，甘家堡的那几个人审出结果来了没有。

林齐鸣说结果出来了。事情有点儿复杂，让我最好问一下张励耘。

我挂了林齐鸣的电话，又打给张励耘，得知甘十九和其余两人，真的是一无所知，之所以前来挑战我，终究不过是为了名和利。但是唯有那个最年轻的家伙，反倒是十分值得怀疑。

据甘家堡几人的交代，那个叫做甘东的年轻人。不但是此行最主要的怂恿者，就连这一次的拦路比试，都是他策划的。

至于为什么，则是因为甘东这家伙早年间曾经在京都当过北漂，对这一带，比较熟悉。

突破口找到了，那甘东在张励耘这种专业人士的逼问下，终究

还是没有熬住，最终还是交了自己曾经秘密加入过邪灵教的事实，并且还得到某一位高层的承诺，说只要办成此事，他将会得到全力的扶持，日后的甘家堡。说不定就能够掌握在他的手中了。

至于向他许诺的那个人，甘东却说不出一个所以然来。

尽管小白狐儿并没有在，但是总局依旧是人才济济，张励耘找人对这家伙进行了一下调查分析，这才知道此人的关键部位，也被人洗过了脑。

策划此事的人想来是做足了详细的功课，并没有留出太多的线索给我们。

目前唯一比较有用的，就是从那岭南黑风口中说出来的陆一，最是可靠，不过这个家伙有着比常人更加狡猾的手段和敏锐的感知能力，未必能够把他从老鼠洞里，给挖出来。

当甘十九得知自己所做的这些蠢事，都是别人怂恿，把他当做了出头的鸟儿之时，那家伙有一种立刻将甘东给弄死的冲动。

不过六扇门朝北开，进去容易出来难，他未必能够立刻获得自由。

像甘十九他们这种涉及到了危害公务员生命安全的情况，即便不会被送到白城子监狱，也是不可能安然逃脱的，总得留下些什么，或者还会受制于人，被宗教局或者民顾委所吸纳，成为其中一员。

不过这些都是上面所需要考虑的事情，至于我，则只想顺着藤摸瓜，将天王左使给拉扯出来。

我与他之间，必有一战。

京都那边的事务，基本上已经告一段落，我便没有折回那儿，而是乘车前往位于西南腹地的黔阳。

车行半途，我又收到消息，说黔阳那儿梳子一般地扫过了几遍，都没有找到人，不过据当地部门线人提供的消息，说有人在与湘西搭界的黔东南州，曾经见过这个人。

黔东南州是十万大山的门户之地，离我老家并不算远，所以我在半路便下了车，又包了一辆汽车，前往黔东南州的市里。

因为之前有过联系，当地的有关部门专门派了人过来接我。

我下车之后，立刻问起消息的来源，然后得到的回复，是有人瞧见过陆一出现在黔阳前往一个叫做晋平的小县城的长途班车之上，他

们已经在安排人手盘查了，不过因为人员有限的缘故，未必能够掌握得住站得住脚的证据。

这儿到底不是什么发达地区，市局的规模甚至还不如我当初在金陵江宁一区，而且大部分人手都是那种填塞进来的七大姑八大姨。

这些人喝茶看报纸倒是一把子好手，但是论起查案的话，能够拿得出手的根本就没有几个。

我没有将希望寄托于这些个就等着退休生活的家伙身上，而是在问清楚大致的情况之后，直接买了汽车票，前往晋平。

这儿的道路十分曲折，又是修建多年的省级公路，保养不到位，坎坷不说，而且十分狭窄，我听说从市里到那晋平县城，估计得有四五个多小时，瞧着市局几个心不甘情不愿的家伙，我谢绝了他们的陪同，而是坐了往返两地的班车前往。

路况不好，一路摇晃，而班车的司机为了多赚钱，不停地拉客上车，导致车辆眼中超载。

我坐在后排，闭目养神，突然间心中一动，瞧见左前方座位上，有一个娃娃脸的年轻人，长得十分眼熟，好像在哪儿见过一般。

我并非什么健忘之人，但是这个人却给我一种有些面熟，但是终究说不了出处的感觉。

就好像梦中见过一般，模模糊糊，实在是想不起来。

不过我这个人倒也不是个穷根问底的性子，想不起来了，也就不再多想，安安心心地坐车，结果一路曲折，足足坐了六个多小时的车，方才到达晋平县城的汽车站。

和我预想之中的差不多，晋平是一个藏在山窝窝里面的小县城，破烂的汽车站和我老家差不多。

下了车之后，我并没有联络市局给我提供的人，而是就在附近找了一家招待所住下。

不知道怎么回事，我总有一种预感，觉得这里应该能够找到一些什么。

晋平与湘西的怀化市交界，这个地方，就是最著名的蛊毒传说区域，所谓湘西三怪、蛊毒、赶尸、落花洞女，皆是这一大片区域，也就是我们认知的苗疆范围，我小的时候撞过邪，父母还商量着到晋平这边，找一个神婆解法呢。

从招待所里面出来，已经是夜间时分，我谁也没有通知，在招待所门口的小店里吃了一碗米粉，填饱肚子之后，就漫无目的地在大街上晃荡。

我这般在县城的大街上晃荡，自然不可能撞到陆一的。

黔阳那边其实在得到这个线索之后，就已经联络了当地的公安部门，发布了协查通知，所以更加专业的搜查，在我看不到的地方进行着。

我并没有与当地的有关部门进行联系，至于消息，则需要林齐鸣那边帮着我转达一番。

我并不觉得麻烦，事实上，我一直都在思考一个问题，那就是小药匣子从黔阳逃出来之后，为何会出现在这么一个鸟不拉屎的穷乡僻壤呢，难道说他准备遁入山林，借着那茫茫林海，来摆脱可能存在的追兵？

晋平的县城并不大，半个小时就足以逛完，我并没有任何收获，于是返回了招待所，早些休息。

次日的时候，我又接到了林齐鸣那边的通告，他告诉我，说晋平警方那儿已经确定了这个家伙曾经出现在县城过，不过随后又朝着附近一处叫做青山界的山里行去。

消息确认之后，林齐鸣已经带队朝着这边赶来，不过可能还会有一段时间。

我当即通过林齐鸣联络到了当地的警方，然后亲自与对方做过确认之后，便匆匆赶进了山里去。

真正到了青山界，我才知道那个家伙为什么会往这里钻。

因为这青山界简直就是大极了，连绵不绝的群山充斥眼前，到处都是松柏和杉木，一眼望不到边，很多地方根本就是荒无人烟，罕有人涉足其中，更多的，则是那种完整的原始森林面貌。

陆一进了这里，就仿佛水滴落进了大海里一样，寻常办法，根本是不可能找到人的。

不过这事儿，对于我来说，倒也不算是太难。

青山界最高的山峰，叫做青山界主峰，我独自成行，一路来到了那封顶之上，并没有极目远眺，而是盘腿在了封顶之处，思维陷入了一种空灵的状态，再接着，我开始想起了陆一的种种特征，以及曾经跟

他接触过的诸般面貌。

这些东西在我的脑海里不断地发酵，慢慢地汇聚成了一个影子来。

这影子是虚拟的，产生于我脑海里的精神和意志，再之后，我开始运用起了神池大六壬的算法，将这虚影跟真实的生命印记重合在一起来。

引导，再加上推断，在半个多小时之后，我终于明白了一个大致的方向。

跟着感觉走，我在林间快步飞奔。

终于，在一片杉树林中，我瞧见了疲于奔命的陆一，正一脸错愕地瞧见我出现在他不远的地方。

是幻觉么？

第七十八章 布下棋子

陆一在瞧见我的一瞬间，转身就跑，没有任何犹豫。

我并没有立刻追上去，而是玩味地瞧着他，就像在盯着即将到嘴里猎物的豹子。

陆一夺命狂奔。不一会儿就消失在了林间。

几分钟之后，当他停下来歇气的时候，抬起头来，又在林子的尽头瞧见了我。

再一次狂奔，再一次遇见……

一直到了第五次的时候，他终于没有了力气，绝望地坐在了泥地里，冲着我怒声吼道：“你有本事就杀了我吧，阴魂不散地捉弄我做啥子？”

我从林子的尽头缓步走到了他的面前来，瞧着这个气喘吁吁、仿佛没有半分力气的家伙，微笑地说道：“你不反抗一下么？”

陆一恨恨地瞪着我，嘴里咕哝了一句话，含糊不清。随后他也豁出去了，狞笑着说道：“今天落在你的手上，我也是认栽了，毕竟你是黑手双城，连小佛爷都死在了你的手上，老子又算是哪根葱呢？来来来，杀了我，不杀你是王八养的。”

我并没有理会他的激将法，而是平静地望着他说道：“杀了你。太简单。告诉我，那件事情，是谁指使你的。”

我问着，并没有提及那件事情，到底是什么，但是陆一却并没有侥幸心理，反而是得意洋洋地说道：“没有人指使。就是老子做的。怎么样，这一下，弄得你这陈老魔害怕吧？”

我平静地摇头说道：“不可能。凭你这点儿资历，是集中不起那么多资源的，告诉我，到底是谁？”

陆一缓慢地爬起来，恨声说道：“就是我，是我！”

他的情绪显得有些激动，望着我，怒气冲冲地说道：“你瞧不起我对吧？在你眼里，我不过就是一个偏僻乡下、不入流的狗崽子对吧？不过呢，你老爹老娘，可不是差一点儿，就死在了老子的谋算之下？我++……”

他猛然挥舞双手，似乎想要表达什么。而就在这动作之中，情

绪兴奋的他眼神下意识地转动了一下，紧接着一道银光，从他的指腹间迸射而出。

这一道光，出其不意，而且速度快得让人躲避不及。

这是一根银针，上面似乎还浸润了毒素，它承托了陆一所有逃生的希望，朝着我的心窝里，进射而来。

银针最终止步了，被我用双指夹住。

快若流星，终究不是流星。

我夹住的地方，并非浸润毒素的针头，所以倒也不用担忧许多，而陆一瞧见自己处心积虑的最后一招被我轻描淡写地破解，顿时就心如死灰，脸一下子就白了起来，也没有再多言语。

他低下了头，铿锵有力的话语陡然停住，仿佛认命一般地闭上了眼睛。

这个世界上最了解你的，不是朋友，而是你的敌人。

这是一句别人常说的话，用在我的身上，也是十分适合的，倘若说起了解我的人里面，我估计这个陆一即便排不上前三，也能够挤得进前十。

他与我之间，有深仇大恨。

最开始，两个人其实还有些惺惺相惜，我对于这个出类拔萃的后辈，甚至还有过提拔的想法，想把他当做张励耘、林齐鸣这些后辈来培养的，然而一切都在陆一偷了我的天龙真火珠之后，就改变了。

其实我对天龙真火珠并没有太多的占有欲，不过那毕竟是我与努尔沟通的唯一方法。

而且它还对弥勒的实力起到了太多的增强。

然后我灭了罗满屯满门，而陆一则加入了邪灵教弥勒麾下的佛爷堂，在之后，我把这个家伙给碎了蛋。

这仇恨，就再也解不开了。

我走到陆一的跟前，在他的对面坐下，朝着他平静地笑了一笑，然后跟他回忆起了我这些年走过的路程来。

陆一有些奇怪，我在遭受到他的偷袭之后，不但没有暴怒，反而聊起了家常。

我跟他说的，是我小时候在麻栗山学艺，后来被邪符王杨二丑

抓走之后，忍辱偷生的往事，讲起我曾经屡遭羞辱、甚至差一点儿就死去的事情，最后总结道：“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将苦其心志，劳其筋骨……”

满是死志的陆一听完我这些聊家常的话语之后，顿时就有些懵了，问我道：“你是想对我说，你加诸于我身上的所有痛苦，都是一种考验么？”

我摇了摇头，只是叹气道：“其实，我对你一直都是很欣赏的，很少有像你这样天资聪颖又勤奋的年轻人了，你让我想起了以前的我……”

陆一眼中流露出几分欢喜，小心翼翼地问我道：“你是打算……”

我盯着他，突然说道：“弥勒真的有那么好，为什么你会这般死心塌地帮他呢，我真的很好奇？”

听到我跟他讨论起这事儿来，陆一想着反正死就死了，也就放开了心情，对我说道：“世间很少会有像小佛爷这样有魅力的男人，让人忍不住心生折服，你知道么，他是那种让你愿意为他付诸于一生的伟人，就算是死，都也甘愿。”

我不屑一顾地说道：“惑心术而已……”

“不！”

陆一义正辞严地说道：“绝对不是惑心术，我自己也是修行者，对这些东西，都是懂得，他是真正用人格魅力，和思想观念将我们给感染的，你可以杀死我，但绝对不能侮辱他！”

我瞧见陆一居然将弥勒当成神灵一般的对待，顿时就心生疑惑，故意问道：“那又怎样，他现在还不是拿你当做炮灰？”

弥勒死了，对于此事自然无法操纵，然而我心中总是有些不安，仿佛他还活着，掌控着这一切般，所以故意这么说起，想让陆一漏嘴，说出一些我不知道的事情，没想到他却毫不犹豫地說道：“我做的这些，都是我的主意，跟佛爷堂、邪灵教无关……”

陆一滴水不漏，我也实在是没有办法。

像他这种聪明人，做事绝对是滴水不漏的，既然他咬定了这事儿就是他一人所为，就算是我，也很难找出太多的破绽来。

不过我还是不甘心放弃，平静地问道：“你加入邪灵教这么多

年，见过左使王新鉴么？”

陆一嘴角一扬，忍不住说道：“那是自然！”

我问道：“若是我想要找你们的天王左使，寻求一战，该如何去做？”

听到我的话语，陆一变得十分惊讶，看着我好一会儿，然后嘿然笑道：“陈老魔，你不要以为你杀了小佛爷，就能够挑战天王左使，实话告诉你，这世间唯一能够杀死他的，唯有天劫雷法。”

天下之间，再无对手？

王新鉴真的已经走到了那样的地步？

我想起当年我拜师茅山之时，曾经跟我师父陶晋鸿对峙过的王新鉴，怎么看，都瞧不出他有那种“会当凌绝顶”、天下无敌的气势啊？

是这些年来他已然成长得不可超越，还是陆一在吹牛逼？

我不知道。

陆一在嘲笑完毕之后，瞧见我一脸认真的表情，这才缓声说道：“你若是真的想要找死，我倒是挺愿意帮你带个口信的。”

他的意思，是想让我放了他。

我能放了他么？

此刻的我，最想做的，是将这个混账小子给杀掉，免得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但是我看了一眼他，微微地点头说道：“好！”

在陆一满脸惊愕的表情之中，我咬破了中指，然后朝着他的脑门猛然拍了一下，那家伙应声倒地，而我逼出来的那滴精血，则渗入了陆一的身体之中去。

通过这滴精血，我能够感应到他具体的位置，所以他的那条狗命，我随时都可以收回。

如此，便不急于一时。

这法门，却是我在炼制碧落魂珠这分神之时，所学到的新手段。

陆一倒下之后，我缓缓地站了起来。

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感觉青山界这片林子，有一些阴森，跟别

处不同，陆一从黔阳一路逃到这儿来，到底是为什么呢？

难道王新鉴却是隐居在这儿？

我跃上了树林之上，瞧着四处静谧的林子，莫名就是脑洞大开，思绪开始延展了出去，越发地感觉到这一处地方的格局非同凡响，观之有一种宛如龙脉的趋势，不过又仿佛被截断了一般，衰败多年。

我越看越有味道，不过这观风止水的功夫到底有限，也瞧不出更多的东西来。

过了一个多钟，昏倒在地的陆一终于爬了起来，左右一看，揉了揉脑袋，感觉这所有的一切，都仿佛是做了一场噩梦一般，是那么的

不真实。

难道，真的是梦？

陆一停留在了原地，似乎想了许久，还检查了现场，四处打量。

有着遁世环在，他自然是瞧不见我的，不过他到底不是那般天真幼稚的人，知道我肯定是有出现过的，至于为何又消失无踪，肯定是别有所求。

难道是……欲擒故纵？

我在树林之上，隔着摇曳的树枝，远远地瞧着陆一停留了十几分钟之后，慌忙奔走，却并没有跟着过去。

真正的强者，从来都不会计较分毫，现如今，陆一已经被我控制了，那么就等着他这颗棋子，给我的计划做贡献吧。

我罕有使阴谋诡计，并不是不会，而是不屑为之。

不过谁若是真的惹急了我，那就好好等待我的黑手吧！

第七十九章 星垂平野阔

似乎知道自己已经被人监控或者跟踪，陆一这小子醒来之后，却是在青山界的山林里打了两天的转，失踪都不肯离去。

他不是傻子，知道那天发生了什么事情。也猜到了自己身上已经被下了手脚。

然而实际上，我一点儿也不担心他认清楚自己的处境，因为我行事，从来都是靠的阳谋，光明正大的谋算，只要是他还爱惜自己的性命，不停止与邪灵教的接触，他就始终会变成一个明亮的诱饵。

我一点儿也不急，盘腿在这阴森而又充斥着灵气的青山界中，缓缓地修行着，三十六周天，徐徐推动。

与弥勒的一战，对我的修为提升并不大。但是却让我的境界更上了一层楼。

简单的说，我已经拥有了强者之心。

何谓“强者之心”？

其实换句话来说，也就是平常心，无论是面对着什么样的对手，都不会畏惧、害怕和彷徨，都会充满着信心，知道怎么在高速的变化中找到最适合的手段，将敌人给击溃。

正是拥有着这强者之心，所以我才能够击败白云观主人海常真人。才能够平静地对待所有事情。

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

这并不是说我狂妄到天下无敌，要知道，当你站得越高，越了解这个世界的时候，就越会有那敬畏之心，晓得在这世界的黑暗之处。到底潜伏着什么样的恐怖。

然而那有如何，对方就便是再厉害，我不是还有剑么？

就是这样的心态。方才能够称之为“强者”。

我不慌不忙，如耍弄老鼠的猫一般，在暗处静静地观察着陆一，品味他的恐惧和惊慌，看着他像无头苍蝇一般乱撞，突然间想起一件事情来，那就是我们平日里经常信仰的神灵，是否也会如我一般，在九天之上，如我一般，这样看着大地之下的芸芸众生，然后品味着这种偷窥者一般的快感呢？

我见过神，也跟所谓的“神”交过手。知道这些与我们并不处于同一维度的家伙，其实不过是比我们强上太多的生物而已。

唯一遗憾的，是我只见过邪神的分身投影，并不确定所有存在的神灵，是否都是这样的德性。

又或者说，其实还是有中立善良、心怀美好的神灵。

比如我们符咒之中，所祈祷的那些道教先贤一般。

当我考虑到这个世界构成问题的时候，陆一终于待不住了，以他的视角来看，四下无人，此刻的他无疑就如同一只没头苍蝇一般乱撞，就算是他一辈子都在这山林中晃荡，说不定也不会有人理会他。

所以他最终还是决定离开青山界了。

沉思了两天的陆一离开青山界，然后翻山越岭，潜入湘湖省，再然后改头换面，折转向北，一路走到洞庭湖。

他的一举一动，都在我的掌握之中。

对于这一点，他似乎也知道，所以基本上不会跟任何人联系。

这一场长途跋涉，不知不觉，已经变成了我与陆一之间的博弈，两人比拼的，不但是手段，而且还有耐心。

或许陆一会觉得像我这般日理万机、诸事繁重的“大人物”，未必会有时间一直跟着他，事无巨细，总会有时间逃脱离开的，但是他却不知道，我并没有把这当做是一场辛苦的追逐，而是一场心灵的苦旅。

一路当年黄河口一役之后，我辞去所有的职务，用脚步丈量天下的土地一般。

我的情绪无比轻松，而陆一则一天比一天更加沉重。

强大的压力让他变得无比憔悴，每一天都在猜疑和恐慌之中度过的，食不果腹，有的时候甚至在睡梦中惊醒，然后整宿整宿地失眠。

他甚至会突然一下子呼吸不畅，浑身抽搐。

在他的心中，我或许已经成了魔，像山一般，重重地压着他，让他难以释怀。

在十天之后，陆一终于忍不住了，在荆州一处茶馆里，与人接头。

他似乎想要传递些什么消息，而这一切则都被我收入了眼底，紧接着那茶馆老板将他给带到了单间里去，过了十几分钟，一个打

扮得很像陆一的家伙，从茶馆里离开。

我没有动。

这是陆一在试探身后是否有人在跟随的伎俩，而一直到了入夜时分，他终于出来了，一路前往荆州轮渡的码头，上了一艘小船。

陆一乘船，沿着长江，一路往上，从荆州出发，过枝江、宜都，一直靠近了宜昌的江道水域。

这一路，他都在不断地折腾，想要试探出自己是否被人追踪。

然而他一直都没有办法知道。

我一直都在，远远地感应着他，不言语，不参与任何事情，就仿佛一个孤独的观察着。

在离开青山界的二十四天之后，某一天夜里，陆一突然消失不见了。

在大江之上。

所谓的消失，并不是说看不见人影，而是指我已经感受不到注入在陆一额头之上的那滴精血。

之所以出现这样的情形，只有一个可能。

那就是他进入了一处洞天福地里，到了另外的一处世界和空间。

除此之外，绝对没有第二种可能，因为即便是像遁世环这般的神奇之物，也隔绝不了我对于精血印记的感应，只有像洞天福地这样完全隔绝于世的小千世界，方才能够遮掩住他从精神层面里散发出来的气息。

对于陆一的突然失踪，我并没有任何意外。

这其实是在我的谋算之中的。

我最担心的，并不是他的消失，而是要万一这小子突然开窍了，找一个谁也不认识的地方，隐姓埋名，过起了小日子，那我可真的就有些傻眼了。

我总不可能一辈子都陪着他，对吧？

所幸的是陆一的心中还是存着侥幸，觉得自己的身后未必会跟着有人，而且即便是跟着，也有人能够救他。

他不甘心一辈子隐姓埋名，再说了，他也过不了普通人娶妻生

子的日子。

不是说他不甘于平淡，而是身体没有那个功能了。

人一旦失去了希望，就会选择冒险。

人死鸟朝上，不死万万年，能够搏一把的事情，像他这样的赌徒，怎么可能不上钩呢？

在确定完此事之后，我立刻通知早就准备好的林齐鸣，对荆州市郊那个茶馆，进行了突袭，很快，我这边得到了回馈，行动组在这巢穴之中遇到了八名邪灵教徒，其中五人试图反抗，被当场击毙，而另外三人，或多或少，都受了伤。

其中那名茶馆的老板，受了重伤，不过最终还是被控制住了。

场面这般激烈，是我没有想到的，不过也由此可以知道，这个茶馆绝对是一条大鱼，要不然不可能反抗得这般激烈。

还好布鱼、小白狐儿等人也参与了这一次行动，在人手方面，倒也不会太吃亏。

审讯工作在当夜进行，而我则望着茫茫江水，陷入了沉思。

很明显，在这大江之上，某一个地方，藏着邪灵教的重要据点，甚至是老巢。

万万没有想到，邪灵教这么一个诞生不过百年的组织，居然会拥有自己的小千世界，这实在是让人太惊讶了。

要晓得，尽管邪灵教当年有横扫一切的气势，但是这世间灵气充裕的洞天福地，早在几千年前，就被各个宗门教派给瓜分一空了，哪里还有残留。

也只有如此，方才能够瞧得出当年那沈老总的雄才大略来。

只可惜那人便如流星一般，在最辉煌的时候，却一划而过，只留给许多余晖，让后人“敬仰”。

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这事儿对比起弥勒来，其实也很像。

黄山龙蟒，我师父与天王左使对决之时，王新鉴也曾经对于弥勒，也就是掌教元帅小佛爷给寄予厚望，希望他能够代替自己，统御邪灵教，将其发扬光大，然而让人跌掉眼镜的，却是弥勒居然这般轻易就死在了我的手上。

世间事，多少也有些离奇，不合常理。

我盘坐于江畔，夜色低沉，江面上有雾气升腾而出，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拍打岸边的泥土与沙石，天空在这一刻突然变得群星璀璨起来。

万籁寂静。

我在突然之间，心与魂都有一种陡然拔高、朝天飞去的冲动。

是这神奇的江景，让我的心绪变得无比奇妙起来，顿悟在一瞬间源源不断地涌上了我的心头，而在我的眼中，那滔滔不绝的江水已经不再只有具体的形象，而是便化作了无数抽象的点 and 线。

天空与大地，呼吸与共。

月落乌啼霜满天，江枫渔火对愁眠。

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

思绪在飞驰，我按捺着心中的狂喜，尽管不知道为什么我会在这样的一个情况下，心有所悟，却也知道我这几年来一直在努力的契机，终于也是水到渠成了。

没有人能够感受得到我心中的欢喜，因为他们不知道我曾经承担过的压力。

望着天空那抹被云雾这样的皎月，我将手伸入了怀里，把碧落魂珠太掏了出来。

分神之事，就在今夜。

第八十章 心魔与我，我与心魔

一滴津液自舌苔之中孕育而出，含龙虎，保送中黄庭之中，随元气上升而朝于心，积之而为金水。举之而满玉池，散而为琼花，炼而为白雪。

一缕神魂从心中提起，无为之性自圆，无形之形自妙，变化无穷，隐显莫测，自升天际，而又垂落下来，俯天而望，遥遥注视着江边这个盘腿之人，我能够瞧见自己，非眼观。乃心观，心之所见，更类真实之本我。

行功至此，等候多时的我一直以来跨越不过的鸿沟，在此刻变得微不足道。

抬腿跨过，便能够见到泥丸宫中的本我，归伏本宫，神未壮健，如婴儿幼小。浑浑噩噩。

世间能识本我者，能有几人，然而泥丸宫之中的本我，却并非唯一，而是两个。

一人如我，眼观鼻、鼻观心，盘腿而坐。双手合十，眼眉肢体如同幼儿；另一位却是一尊头上双角的魔神幻影，遗世独立。遥遥地朝着我的方向看来。

它瞧着我，嘴角处浮现出了一抹冷笑。

这人，便是伴我出身的心魔吧？

战神蚩尤！

跟我想象的并不一样，那魔神幻影，并不威严，肉乎乎的，反倒显得有几分可爱，不过与它外貌所不同的，是那眼神，冷酷地让人心中发凉。

泥丸宫中，两人对望，而外面的我，已经将那炼制多年的碧罗魂珠掏了出来。双手结印，开始念咒。

那魔神幻影瞧着我，冷冷地说道：“你想把我安置在那灵胎珠子”

这是我第一次用内视观心的方式，与这个相识多年的心魔对话，在它开口之后，我莫名就是一阵心虚，不过与它冰冷的眼神对视，心中不由得升腾出一股怒意来，同样冷声说道：“对！”

我毫不犹豫的回答，让心魔的脸上一阵扭曲。

它几乎化作了虚无。

几秒钟之后，这影像却是又凝固了一些，然后朝着我寒声说道：“真想不到，你居然是这般冷酷而无情的人，甚至连一点儿感恩都没有。若是没有我，你早就死了八百回，到了现在，你居然想要把我给驱逐了？”

听到心魔的抱怨，我莫名地动摇了一下，不过还是稳住心神，对它说道：“我不是忘恩负义的人，不过也不是什么高尚者，绝对不可能留下你，而把我给毁灭了去。”

似乎有些心虚，我还补充了一句道：“这并不是为了我自己，而是我的亲人、妻子和女儿……”

这话儿一开始还是为了弥补我内心之中的负疚感，然而说到后面的时候，我却变得坚定起来了。

是的，我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他们。

我若死了，或者失去了神志，很难想象得到我的父母、姐姐、小颜师妹和我家那可爱的包子，到底会变成什么模样。

她们会被人欺负么？

她们会死么？

我不能容许任何人伤害到她们，这是我作为一个儿子、丈夫和父亲的坚持，而心魔蚩尤则是我此刻最大的磨难，我若是被它夺去了神志，所有的一切，都完了。

我心里面在想什么，心魔蚩尤其实都知道，它望着我，脸色变得越发寒冷：“没想到，你也和那些家伙一般，如此的寡情薄意，算我看错了人……”

我苦笑着说道：“难道我还有别的选择么？”

“怎么没有？”

心魔蚩尤一手指天，冷然说道：“你可以抛弃掉所有束缚你的东西，选择与我合作，一如我们之前一般。如果你能够听我的话，配合我，我可以向你保证家人的性命，你说如何？”

说实话，这话儿听得我一阵怦然心动。

真正领教过心魔蚩尤力量之后的我，是很难忘掉那种宛如毒品

一般快感的，看着那些仿佛不可能逾越的天堑，在它的帮助下随意跨越，无论是康克由，还是弥勒，都不在话下，这种天下第一的感觉，让人实在是留恋不已。

只是，这样的蜜糖背后，绝对会有苦楚。

我问道：“你到底想要做什么？”

世界上从来没有无缘无故的恨，也没有无缘无故的爱，心魔蚩尤到底想做什么，一直都是我所担心的事情。

并不是我害怕它取代了我的意志，而是我担心它想要做的事情，会很恐怖。

恐怖到危机所有我所熟悉的人和物。

沉默，沉默了许久，心魔蚩尤终于抬起了头来。

它不再掩藏自己的情绪，而是露出了张狂的笑容来，冲着我冷笑道：“当年的我，差一点儿就打败了黄帝那个伪君子，夺取了天下道统，没想到三十四层天居然降下九天玄女那婊子来，把我的大计给破坏掉了，而且还将我禁锢在深渊沉沦。我现在回来，就是要夺回自己失去的一切，开启人道至尊，重返三十四层天，杀出一片天地……”

“什么是三十四层天？”

心魔蚩尤抬起了头来，长吸了一口气，仿佛在回忆，又仿佛在感叹：“那是这无尽世界的起点，也是茫茫宇宙的终点——在那里，有着男儿的梦啊……”

伴随着心魔蚩尤的感慨，我平静地说道：“尽管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但是我想告诉你的是，历史从不倒退，既然已经发生，那就愿赌服输，我不愿意为了你的野心，让所有人，都为你而陪葬！”

及时是蚩尤全盛时期，都被人战于涿鹿之野，四分五裂，更何况是这末法时代呢？

再来一次，也不过是失败的结局而已，根本蹦哒不了什么。

我没有再多话，而是循着那早就已经凝练纯熟的法门，祭出那碧罗魂珠，吞入神府，使其具备了强大的吸力，将心魔蚩尤的魔神幻影，给扯入其中。

尽管心魔蚩尤能够明了我所有的想法，但是这一下，它却并没有预料得到。

人心叵测，再厉害的人，都不可能明了世事。

轰！

炼制多日的碧罗魂珠在这一刻发挥了巨大的威力，恐怖的吸力出现在泥丸宫之上，我的神志，只有本体守护，不受其扰，而心魔蚩尤的魔神影像，却在这个时候，变得格外的迷离起来。

望着几乎接近虚无的心魔蚩尤，我整个人都变得恍然若失。

我这样做，到底是对，是错？

我真的需要将这个曾经帮助过我无数次的家伙，给清除出去么？

失去了心魔蚩尤的帮助，我会不会就不再是我？

我或许会被王新鉴杀死.....

或许，会.....

无数的可能性浮上心头，在那一瞬间，我莫名地就是犹豫了一下。

而就这么一下，却给了心魔蚩尤一个绝佳的机会，它突然朝着我猛然扑了过来，将我给紧紧抱住。

两个神识，在这一刻，生死不分离。

啊.....

我变得无比痛苦，因为此刻的我已经分成了两个的我，一个是控制我身体的意识，一个则是那个被心魔蚩尤给抱住的本我，这种意识的割离让我变得痛苦万分。

而更让我痛苦的事情是，碧罗魂珠吸纳分身迫在眉睫，而倘若没有神识灌入，就会变成废物，不再存留。

我错过了时机，仅仅只是刚才的那一个犹豫，就让心魔蚩尤抓到了机会。

眼看着碧罗魂珠的灵性即将丧失，我不得不按照当初海常真人曾经教过我的炼神三分功，分离出一缕神识，朝着那碧罗魂珠注入进去。

潜意识中，这是我留下来的最后一个备用方案。

轰！

嗡.....

巨震之后，又有回响，这一次，月亮从浮云之后露出了眉头来，星光璀璨，而所有的感悟与机遇，都在此刻消散了去，我已经不能够再内视泥丸宫，只是朝着心中感叹道：“我不应该心软的，没想到堂堂战神大人，居然也会这种玩弄人心的手段！”

听到我的讥讽，那心魔蚩尤缓缓传出声音道：“人都是被逼出来的……”

这话语之间，却是有几许得意。

我丧失了摆脱心魔蚩尤最好的机会，气恼地躺在了地上，感觉整个世界都变得晦暗，但是回想起来，倘若我将它注入碧罗魂珠，必然控制不住。

而这碧罗魂珠一旦逃脱了我的掌控，化成了分身，便成了真的蚩尤。

尽管这分身的修为远不如我一般，但是凭着它的能力和手段，几年之后，恐怕这世间，再无敌手。

就算是我，也绝对会被那个时候的它给杀掉。

而此刻，我作为心魔蚩尤的封印，将其镇压，反而是一种不错的选择。

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我自我安慰着，而就在这时，突然间心念一动，背下突然有一样东西在拱着我，像是虫子，痒痒的，而几秒钟之后，我猛然一跃，朝着前方扑去，差一点儿，却是跳入了江水里。

回过头来，我瞧见了一副极为诡异的场景。

草地之中，有一个小黑点，它在我的注视之下，一点一点，像吹气球一般的膨胀了起来，几秒钟之后，竟然变成了一个人类的小男孩儿。

它在男孩儿的模样，只停留了十几秒钟，紧接着，这人仿佛电影镜头一般地快速成长。

几分钟之后，一个男人站在了我的面前。

他有着与我一模一样的脸。

第八十一章 袁聪

“你是谁？”

【你是谁？】

“我……”

【我……】

当对方口中说出与我一模一样的话语，就连表情都一般模样的时候，我终于反应过来，原来我面前的这一位，竟然就是那碧罗魂珠发展出来的分身。

它此刻的所作所为。是由我的一缕神魂所控制。

而那神魂又与我的本体相关联。

这使得在我的眼中，突然出现了两个角度的世界，彼此对方，世界变得颠覆，让我有点儿反应不过来，又觉得是如此的滑稽可笑。

还好只有一颗碧罗魂珠，倘若再多一个，那不是可以斗地主了？

再多一个，打麻将也不成问题……

当然，这只是在开玩笑，陡然的变化不但使得我难以接受，而且过了好久，方才能够勉强控制住分身。让他按照着我的想法去做事情。

这还只是最简单的行走坐卧，分身就像一个刚刚开始学走路的小孩子，还有很多东西需要适应。

此刻的他，绝对不可能提着饮血寒光剑，就与人拼斗。

更多的可能，是他直接栽倒在地。

凡事都需要适应，而这么一个分身，就足以将我搞得焦头烂额，很难想象当初的小黑天。在拥有十几个分身的情况下，不但心意沟通，而且还列成阵法，那是如何强大的一个心智，方才能够如此作为。

不过想一想，那小黑天不知道比我多了无数年头的历练，我也就平衡了。

分身。其实就是另外的一个自己。

我渐渐地适应了两个人。

这些年来，我曾经瞧过无数人，却从来没有好好地审视一下自己。这回自己的面貌无数次的落在眼中，莫名地感觉到有一些不一样的东西。

这种情况，有点儿像是斩三尸——《梦三尸说》有云：“人身中有三尸虫。”

上尸虫名为彭候，在人头内，令人愚痴呆笨，没有智慧。

中尸虫名为彭质，在人胸中，令人烦恼妄想，不能清静。

下尸虫名为彭矫，在人腹中，令人贪图男女、饮食之欲。

斩得三尸，即证金仙。

三尸化出，亦是分身。三位一体，斩尽之后便是大寂灭境界，三尸合一，化身与本体彻底相融而不分彼此，化身便有亿万，离那混元之道，只差一步。

这混元之道，与心魔蚩尤所追寻的人道至尊，一般道理。

当然，道家有道家的法门，巫家有巫家的造化，条条大路通罗马，我也不知道心魔蚩尤到底想要走什么路子。

但是从根本上来说，分神而出，练就分身，对于我的个人实力，却是有了一个本质的拔高。

一人计短，两人计长。

天色渐白，江面上雾气浓郁，有渔人乘舟而过，我没有再继续自己的新“玩具”，手掐法诀，朝前一拍，那分身身体腾空而起，化作一道光芒，朝着我的口中射入。

它不再是碧落魂珠，而是真正属于我的东西。

就如同我的手脚一般。

分身在我的脏腑之中温养，而我则伸了一个懒腰站起来，远处江面上的鸬鹚在飞翔，不时俯冲入江水之中，叼起一尾鱼儿，飞向了渔翁的小舟之上。

世界是如此的静寂，让人爱它爱得深沉。

我心中忍不住涌出欢喜，朝着远处渔船上的人们挥起了手，完全没有丢失了陆一位置的晦气。

他在我的心里，已经是死人一个。

当天傍晚，我抵达了荆州，与林齐鸣等人汇合。

张励耘坐镇京都，这回来的是林齐鸣、小白狐儿、布鱼和董仲明，特勤一组的成员也来了几个，都在帮着打下手。

在荆州有关部门的审讯室里，我见到了那个茶馆的老板，是一个长相温文尔雅，戴着金丝眼镜的中年男子。

这人看着十分有素养，而且居移气、养移体，安逸的生活让他产生了一种平静的气度。

不过所有的一切，都被突如其来的事情给毁了，此刻他满脸青肿，风度不再。

我被人簇拥进了审讯室，坐在了主审位，看着那个淡定的家伙，回头瞧了一眼林齐鸣。

林齐鸣朝我摇了摇头。

这意思，是对方到现在为止，还没有招供的意思。

我没有理会那人，而是问林齐鸣道：“这人的修为有多高？”

林齐鸣回道：“很厉害，打伤了田学野、农菁菁，要不是当时有我、尾巴姐、布鱼和床单在，说不定就让他给跑了……”

我手下的这些人，在总局都是出了名的年轻高手，特别是林齐鸣、布鱼和小白狐儿三人，那不是一般的修行者所能够比拟的，他们才勉励将此人给擒住，看得出来，这是一条大鱼。

既然是大鱼，我就不问小白狐儿有没有用离魂镜试过的问题了。

除非是对方故意露出破绽，要不然小白狐儿是不可能得手的。

还得靠着最原始的方法来审问。

我与林齐鸣说完话，回过头来，仔细地打量面前这个男人。

看得出来，除了之前交手的时候之外，他应该没有吃过什么苦头的，所以方才如此淡定，仿佛这审讯室，跟他的茶馆包间一般闲适。

林齐鸣他们不是我，做事张弛有度，合理合法。

我不是林齐鸣，更多的，喜欢剑走偏锋。

微笑，我的脸上挤出了灿烂的笑容，冲着对方咧嘴一笑道：“在下陈志程，不知道阁下尊姓大名？”

那人被我一直晾着，心中多少也有些不满，然而听到我自报姓

名，脸上顿时就变了颜色，失声喊道：“陈老魔，你是黑手双城陈老魔？”

我微笑着点头道：“哎呀呀，都是江湖上朋友抬举，给取的匪号，虚名而已，你还是叫我陈司长吧。”

那人下意识地吞了一下口水，却不敢多说话。

对方不说话，场面就有些尴尬，我哈哈一笑，拿起桌面上的一卷案宗，翻了几页，然后笑道：“哈哈，你看看我，真的是脱了裤子放屁，多此一举。让我看看啊，哦，阁下原来叫做袁聪，嗯，好名字，看看啊——荆州市公安县斗湖提镇德义垸村人——嗯，那是个好地方啊，历史上的公车三袁，好像就是来自公安县，对吧？”

我盯着袁聪笑道，然而他却是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而我也不担心，耸了耸肩膀，然后对林齐鸣吩咐道：“既然知道他老家地址，有没有派人去他家里找一找？”

林齐鸣有些发愣，问道：“找什么？”

我摸了摸鼻子说道：“修行者靠的，自然是传承了，你听过无师自通，一下子就变得很厉害的家伙么？把他家人给逮起来，审问一番，说不定会有大收获呢？”

听到我的话语，林齐鸣眼中流露出了惊诧的目光，不过他倒也是个聪明人，立刻低下了头，点头说道：“好，我这就去吩咐。”

林齐鸣还没有走出房间，一直显得很沉默的袁聪却坐不住了，抬起头来，冲着我吼道：“一人做事一人当，陈老魔，你牵扯我家人做什么？”

我耸着肩膀说道：“我也不想啊，不过你这么一言不发，我除了调查你的社会背景，还能干啥？”

袁聪恶狠狠地盯着我，一字一句地说道：“你要是敢伤害我的家人，老子、老子……”

这威胁的话语到底还是没有说出口来，此刻的袁聪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哪里反抗得了，除了用那双锐利的目光瞪人之外，再无别的办法。

我眯着眼睛，平静地说道：“不要跟我扯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实话告诉你，之所以抓你，是因为你跟陆一那家伙有联系；而倘若你知道陆一刚刚带着人，去抄了我全家，我父母甚至差一点儿就死在他的手上，而我姐夫则已经死了，你就应该知道，我什么事情，都会做得出来

的.....”

听到我的讲述，袁聪终于明白了整件事情的来龙去脉，愤怒无比地说了一个字：“++！”

我不理会他的愤怒，兀自说道：“瞧你这修为，以及在江湖上名不见经传的名气，就知道你在邪灵教中，应该是地位很高的那种。地位高，自然忠诚，所以我想让你交待什么，你应该是会拒绝的，对吧？”

袁聪冷然说道：“既然知道，你还问什么？”

我摇头笑道：“不，我之所以出现在这里，是因为我相信一件事情，那就是人都是有弱点的，只要被抓住那弱点，什么都能够选择妥协。所以，你对你家人的性命，怎么看？”

袁聪愤怒地吼道：“你、你这个混蛋，他们不会让你这么胡作非为的.....”

我哈哈一笑，耸了耸肩膀道：“看来你还是对我不是很了解啊，知道为什么你们都叫我陈老魔么？”

袁聪死死盯着我，而我则平静地说道：“因为在你们眼中，我的手段，比魔鬼还要恐怖.....”

说完这话，我起身离开。

袁聪是那种不见棺材不掉泪的人，所以想要让他彻底交代问题，必须要让小白狐儿配合着，演一场戏才行，而至于能不能配合着骗过此人，那就看一会儿的状态了。

不管如何，我都得将天王左使给引出来，与我一战。

第八十二章 黑手慈心

稍晚一些的时候，林齐鸣在当地工作人员的配合下，找到了这袁聪的家人，一个双目失明的七旬老妇人。

这老妇人并非修行者，看着也是时日无多的样子。

除了袁聪的母亲之后。这个袁聪，便再无其余关系亲近的家人了。

年逾五十的他，一直单身至如今，既没娶妻，也无子嗣。

袁聪的母亲是交给他表弟照顾的，之所以没有好生安置，大概也是因为故土难离的缘故，当然，老人家并无什么恶迹，我们也不可能真的对她动什么手段，只是让小白狐儿与她交流了好一会儿，尽量侧面地了解一下袁聪的情况。

不过无论是袁聪的母亲，还是他表弟一家人。都特别有警惕心，对于我们的到来虽然无能为力，但是却尽可能含糊其辞，不多言语。

很显然，他们都清楚袁聪所作的，并非什么好事。

尽管对方为了维护袁聪，尽可能地回避问题，不肯合作，不过好在我们另有方案。并非是想从这里找到突破口，于是也就懒得多作计较。

傍晚时分，吃过了晚饭过来，我又来到了审讯室，看着在强光之下熬了一天一夜的袁聪，尽管吃了标准剂量的化功散，但是他依旧很有精神。面对着审讯人员的疲劳轰炸，从容以待。

不过我的进入，让审讯室里变得一阵寂静。

我看了一眼审讯人员。然后平静地说道：“摄像头开着的么？”

那人点头，我挥挥手：“关掉！”

那审讯人员有些不理解，对我提出质疑道：“可是，按照规定，审讯犯人的时候，必须开启监控和录音，防止……”

他的话语还没有说完，跟我一起进来的布鱼就一把揽住了他的肩膀，嘿然笑道：“小伙子，你怎么这么轴呢？领导是想跟这犯人单独讲几句话，很严肃的，赶紧的，把房间里的监控给关了。听话！”

被布鱼瞪了一眼，那审讯人员方才醒转过来，瞧了我们一眼，

知道胳膊拧不过大腿，也是应承了下来。

他不但照办，而且还主动离开。

人离开之后，屋子里就只剩下我、布鱼和被绑在椅子上的袁聪三人。

我坐下来，冲着袁聪友好地笑了一笑，然后说道：“不好意思，有点儿事情需要处理，所以审问推迟到了现在，让你久等了。”

我的客气让袁聪一阵发寒，他眯着眼睛，冷冷地说道：“又憋着什么坏招等我呢？”

我展颜一笑，拍手说道：“看来你的名字真没叫错，到底还是聪明，不过在谈话开始之前，我们得做些准备工作——布鱼，给袁先生打一针肌肉松弛剂，免得他一会儿发起狂来，大家的脸上都不好看。”

袁聪听到这话儿，更是心虚，恨声说道：“老子都成这样了，你们还有什么好担心的？亏人家说你黑手双城的身手最为了得，现在看来，不过如此。”

布鱼上前，给袁聪的胳膊上来了一针。

随着袁聪脸上的表情渐渐变得呆滞，我的笑意却显得更加浓郁，微笑着说道：“凡事多想一些，未雨绸缪，会比较好一点儿。”

简单的开场白之后，我再次说道：“其实袁聪，我找你，主要是想问三个问题。”

咳了咳嗓子，我一一说道：“首先一个问题呢，就是关于你的身份——我知道，像你这样的身手，即便不是一地鸿庐之主，必然也是大有来头的人，对吧？其次呢，我想问一下，你们邪灵总坛，到底在何处；而第三，我想问你一句，小佛爷，他到底是死是活。嗯，好，我们一个一个的来，首先一个问题……”

我自顾自地说着，那袁聪却是冷冷一笑，朝着地上吐了一口唾沫，抬头说道：“我什么都不知道，你要是有本事，现在就杀了我！”

袁聪的节操要比很多特殊材料做成的人强，对于自己的信仰，毫不动摇。

我也不恼怒，而是似笑非笑地问道：“袁聪，你真的就这么坚持？”

袁聪仰着头说道：“怕死不入厄德勒！”

好！

我击节赞叹，待他气血稍微平缓了一些，这才慢条斯理地说道：“你这么不合作，当真让我很为难呢。不过呢，我这人最是平易近人，我问的问题你不回答，我倒是可以回答一下你刚才的问题。”

袁聪讶然道：“什么问题？”

我笑着说道：“你刚才不是问我今天干嘛去了么？现在我可以告诉你了，来人……”

我拍了拍手，那审讯室的铁门“吱呀”一声，打开，一脸横肉的田学野押着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婆子走了进来，那老人似乎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一头乱发被人揪着，无助地哭喊道：“你们这是要做什么子，做什么子哦……”

“娘……”

听到这熟悉的声音，袁聪的身子在瞬间就挺得笔直，想要从那铁椅子上面，奋力挣脱出来，然而却被那铁链子给束缚住，打入他身体里的药物，也将他的力气给限制着。

奋力挣扎了好几下，都没有作用，袁聪双目赤红，冲着我怒声吼道：“陈老魔，我+你祖宗，你找我娘来做啥子？”

就在他怒声高吼的时候，那老妇人也听出了声音来，伸出一双宛如鹰爪般枯瘦的手掌来，向前摸去，颤颤巍巍地说道：“是我儿么，是聪儿么？”

她朝着袁聪的方向走过来，而田学野则一把拽住她的头发，往回扯，然后噤里啪啦扇了她两大耳刮子。

他一边扇，一边还骂道：“刚才跟你说什么来着？让你别说话，懂不懂？”

他扇得用劲儿，那老妇人给扇得一嘴鲜血，呜咽着哭道：“知道了，不敢咧……”

瞧见这一场景，袁聪更是狂怒不已，用尽所有的力气，拼命挣扎，口中疯狂地对我咒骂着，用尽一切恶毒的语言。

而在这般的喧闹之中，我则显得异常平静，对袁聪说道：“很好，孝子，如果你还对自己母亲有半分责任心的话，就给我安安稳稳地坐在凳子上，与我认真地说话，知道么？”

袁聪身子前倾，一双眼睛通红如血，仿佛都要凸出来一般，冲着我寒声说道：“陈老魔，祸不及家人，你、你……”

我瞧见他还不肯消停，心中顿时就是一阵火起，一拍桌面，猛然站起，指着他的鼻子骂道：“吗的，你跟陆一那家伙见过面，就肯定知道他干的那件事情，说什么祸不及家人，结果呢？这卑鄙事是你们先做的，规矩也是你们坏了的，现在过来跟我谈这个？袁聪，我实话跟你讲，你要是配合还好，要是不配合，信不信我现在就把你娘脑袋给拧下来，让你过过瘾？”

袁聪顿时就崩溃了，冲着我怒吼道：“你敢？这是在你们的机关，你们上面是有规矩的，你怎么敢做这事？”

我狞笑着说道：“你们也有人藏在我们的局子里，敢不敢，你还不知道？”

袁聪与我双目对视，两人足足互瞪了超过一分钟，瞧见他一点儿动摇都没有，我就知道他是在赌我没有那份胆量。

我毫不犹豫地举起了手来，吩咐道：“看起来，你对自己的母亲，一点儿心疼都没有啊——给我先剁一只手下来，给他看看我的决心！”

田学野这人装凶悍，完全就是本色演出，听到吩咐之后，毫不犹豫地腰间拔出一把匕首，将那老太太的手摁在桌子上。

唰！

一刀下去，鲜血横流，那左手就给斩落了下来，老妇人尖叫一声，却是晕厥了过去。

而伴随着这老妇人尖叫声一起的，则是袁聪愤怒地吼叫声：“不要，不……”

我并没有理会袁聪那恨之入骨、几乎想要把我活剥生吞的表情，而是慢条斯理地说道：“怎么样，你看到我的诚意了吧？”

袁聪望着我，一字一句地说道：“陈志程，你简直就是一个魔鬼！”

我微微点头，丝毫不觉得惭愧地说道：“谢谢夸奖。”

接下来的时间里，袁聪终于妥协了。

他是个老油条子，自然知道我能够斩落他母亲的一只手来，就完全可以把老妇人的头颅给斩下。

而且从现在的情况来看，我已经把这边的场面给完全掌控了，他就算是冤，也无处伸去。

见识了我的残酷，袁聪就没有再心存侥幸，在让我发下毒誓之后，他交代了一切。

袁聪是法螺道场覆灭之后这一地区的总负责人，在他的脑子里，有这一大片地区人员的名单和联系地址，而陆一他曾经见过几次面，知道是掌教元帅麾下佛爷堂的人，所以才会出手帮助。

至于邪灵总坛在哪里，这个他真不知道。

除了总坛来人，和十二魔星之外，无人知道总坛在哪里，但是他大约知道，应该就在宜昌和重庆附近的长江流域。

他不知道，但是却知道总坛的联络人秋水先生。

最后的一个问题，他的回答让我诧异——掌教元帅小佛爷，早就存在，不过从九十年代起，就一直没有离开过总坛，也没人见过……

离开审讯室之后，我望着导演了这一切的小白狐儿，苦笑道：“利用别人的孝心，我是不是很卑鄙？”

小白狐儿摇头，却肯定道：“是！”

第八十三章 王校长

以前盘踞在鄂北省一带的，是最擅长使法阵的法螺道场。

这个团体其实是邪灵教的一个分庐，当初邪灵分家之时，自行其是，立起的大旗。一直到了我与利苍一役，法螺道场算是全数尽灭，而那主事人阵魔却又悄然无踪，才使得邪灵教总坛重新洗牌势力，让袁聪上了位。

袁聪的师承也颇有些传奇，得自于一游方道人，后来他为了学全手段，竟然将那师尊给谋杀了去，终于成就了一身修为。

正因为如此，使得他被邪灵教看上，将他给顶上了这片区域负责人的位置。

重新掌控鄂北省一带地区之后，邪灵总坛与袁聪这边的交流倒也颇为频繁，而且是要人给人。要钱给钱，在得到这般鼎力支持之后，袁聪在这一代的发展颇为顺利，不但成功网罗了法螺道场的残党，而且还将荆湘大地的许多豪雄，纳入麾下。

这些人的名单，就在刚才，已经全部给袁聪给交代了出来。

看得出来，这人的恶名虽盛。但到底还是有一颗孝顺之心，只可惜这世间，恶人总须恶人磨，遇到我这样的家伙，他也就显得如同小绵羊一般纯洁。

名单在手，但是我们却并不能按图索骥，照单抓人。

要晓得一点。那就是尽管袁聪被布鱼打下的那一剂名为肌肉松弛剂、实为迷幻药的针剂，但是并不一定就代表他上当了，是否能够识破。还是需要验证的，所以这些人的名单我必须与当地部门进行沟通，经过验证之后，方才能够将其缉拿归案。

当然，这事情一定要快，要晓得袁聪的茶馆出事已经有了两天，要是有人反应过来，就此遁逃，想要抓捕，那就来不及了。

审讯结束之后，我立刻与总局取得联系，将案情做了通报。

宋司长向上面做了汇报之后，很快就恢复了我。说几位局领导就此事进行了专项讨论，决定特事特办，以这份名单为契机，进行针对邪灵教的专项打击活动，不但会派特勤一组的其它人员过来帮助，而且特勤四组也会过来帮忙，另外，总局还会通知中南局以及鄂北省局，给予此次行动的全面支持。

听到宋司长的回复，我心中稍微安定了一些。

要晓得，特勤四组的王朋，跟我曾经是生死朋友，甚至还是我进入宗教局的领路人，虽然这些年因为工作的关系，我们可以疏远，但那交情，也不是一般人能够理解的。

上面派他过来帮着协查，无疑是一种认可。

不管怎么说，总局对于邪灵教，采取的态度还是十分积极的。

但凡有一些头脑的人，都知道邪灵教的恐怖之处，这样的组织，能够打击，就得采取雷霆手段，没有任何姑息的余地。

名单上牵涉到四十多人，这些都是袁聪发展的下线以及邪灵骨干，人员需要一一确认，并且组织抓捕工作，这些事情，得大部队到达之后，协商完成，而我现在手上还有另外一个信息，是需要立即出发处理的。

那就是邪灵总坛与袁聪的联络人，秋水先生。

秋水先生是此人的名号，而我则知道他的全名应该叫做王秋水，是弥勒手下的一名谋士，出谋划策的参谋。

我当年曾经在南方市的一个早茶餐厅里见过此人，当时的他还是一个戴着眼镜的男子，平凡无奇，没想到这么多年过去了，往日的小眼镜，却混成了先生。

根据袁聪的交代，他并没有去总坛的资格，他与邪灵教所有的联络，包括指令的下达，都是通过此人来进行的。

也就是说，秋水先生，是鄂北分庐与邪灵总坛的脐带，唯一的关联。

这人据我了解，应该是弥勒嫡系的嫡系，最信任的手下之一，弥勒的许多谋划他都有参与过，就连当年兴凯湖落龙，他都有亲自前往赤塔叛军的基地进行游说过，如果能够将他给抓了，对于邪灵教来说，必然是一场重大损失。

只不过，弥勒死了，这个家伙是否会归顺于邪灵教此刻的掌管者，天王左使呢？

我无从知晓。

秋水先生这人聪明无比，自然不会将自己的身份位置暴露，就连在袁聪面前，也是尽量不接触，通过密信或者电话的方式来进行沟通，不过秋水先生是大智慧，而袁聪则有小聪明，为了保留一手，背地

里，却是暗中调查过了对方的身份。

根据袁聪的调查，那秋水先生，目前是宜昌山区一家叫做徐家坳小学的校长。

答案很让人吃惊，无论我如何猜测，都很难想象得到，这个谋算千里的家伙，居然会窝在一个山区小学里面，当起了灵魂工程师的角色来。

袁聪到底是否真心交代，秋水先生的下落，应该是最好的磨刀石。

当天夜里，我点齐了布鱼、小白狐儿两人，随我前往宜昌山区，而董仲明则留在了这里，带着一组其余人等待大部队的到来。

当地部门给我们配了一台越野车，当夜出发，一路向西，先走省道，然后拐入了那弯弯折折的山路，一直到了凌晨时分，我们方才赶到了徐家坳附近的乡里。

徐家坳位于王家畈和潘家湾两个乡的交接之处，这里山势险峻，崇山峻岭连绵，山路盘旋而起，到了附近乡上之后，就再也难行车了，我们找了一处地方，将车弃了，然后徒步前往徐家坳。

走了一个多小时的山路，天已经朦胧亮了，我们走到村口，已经有村民扛着锄头出村。

问起村小学的位置，那村民便憨笑着对我说道：“你们是过来找王校长的吧？”

我心中一动，点头说道：“对啊，我们是荆州那边过来的，不知道王校长在家不？”

村民搓着手，热情地跟我们握着，用当地方言笑着说道：“感谢你们咧，是你们这些好心人，帮着我们翻新了学校，让我们这些山里的娃娃，不用翻几十里的山路去乡里上学，感谢你们咧……”

村民的热情让我有些无可适从，只有勉强笑着说道：“应该的，应该的……”

跟这村民交流了一会儿，我才知道王校长是十年前来到的徐家坳，一直在这连路都没有通的山里面教书育人，前几年学校的老房子不堪风雨，眼看就要倒了，他就去乡上和县里，去教育局跑资金，碰了一鼻子的灰，结果一毛钱都没有要到。

不过王校长倒也没有放弃，又通过朋友，在社会上募集资金，

在最终在前两年的时候，终于将村小给筹建了起来。

现在的徐家坳小学，可是全村子里最好的砖瓦房，就在村西头烂田湾大队那儿。

听完这些，我有些不敢相信村民口中所说的那个王校长，跟我所要抓捕的秋水先生有半点儿交集，于是下意识地问道：“对了，老乡，王校长是不是就叫做王秋水呢？”

村民纯真无比，咧着嘴笑道：“是咧，王校长就叫这个名字。”

我怀揣着疑惑的心情，与小白狐儿、布鱼朝着村子西面走去，穿过那到处都是矮旧房屋的村子，尽头处出现了一栋三层学校楼，前面还有一大片的平地操场，以及并不算高的院墙。

这一切看得是如此的熟悉，完全就是一处山村小学的模样。

这儿，真的是那秋水先生隐居的地方么？

我还揣着疑问，缓步走到了这小学门口来，瞧见铁门紧缩，一把铁将军把门，透过门栅间隙，瞧见里面的学校一片寂静。

我们在门口待了十几分钟，有人走到了门口来，把锁开了，瞧见我们，打量了一下我们的穿着，诧异地问道：“啊，你们是……”

这人看着年纪不大，也就是二十四五岁的模样，应该是小学的老师，布鱼迎了上去，对他说道：“你好，我们是荆州来的，找你们的王校长，请问他在么？”

年轻老师有些诧异地说道：“啊，找王校长的啊？王校长他昨天晚上离开了。”

我眉头一跳，看了布鱼一眼，布鱼心领神会，和颜悦色地说道：“老师，是这样的，我们是一家助学基金的，之前跟王校长有过联系，这回是过来落实计划的，你看能不能帮我们联系一下他呢？”

听到布鱼临时编的身份，那老师顿时就变得热情起来，跟我们一一握手，然后邀请我们去里面去坐。

在老师宿舍门口，他执意给我们每人倒了一碗水，这才为难地说道：“王校长总是这样的，是不是出去一趟，过几天、十几天又回来了，我们都习惯了。按理说，他如果跟你们约好的话，应该会等你们的啊，怎么会这样？”

我刚才已经确定了这年轻人并非修行者，而是很普通的山村老师，想着这王秋水隐藏得还挺深，连这些身边人都瞒过。

听到这话，我问道：“是啊，他怎么突然就走了呢？”

“谁知道呢？”这老师似乎很急于把我们留下，抓着脑袋，突然说道：“对了，说不定他去了后山那边了，你们去那里试一试，说不定能找到他。”

第八十四章 计中计

在村民的眼中，王校长是一个奇怪的人。

很多时候，他并不带课，而是由几名民办老师和远道而来的自愿者们，带着徐家坳的孩子们上学。他更多的，是负责众人的后勤工作，就像一个大管家。

偶尔，他还会三天两天的出差，没有人知道他到底去干什么。

而王校长还经常爱往后山跑，在那里，村民们知道有一个药园子，种着许多草药，村里人有个头疼脑热的事情，若是找到了他，他也帮着看，而且还是免费的，这一点让他远近闻名。十里八乡都知晓。

他不是本地人，但是徐家坳的乡亲们，都希望王校长能够在这儿，待上一辈子。

所有认识王校长的村民们，都毫无疑问地认为，他是个好人。

王秋水的情况，让我不由自主地想起了一个故人。

亭下走马。

天下第一杀手，那个让无数人曾经闻风丧胆的家伙，卷宗在总局的档案室里。单独列成一个柜子，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他却是甘于贫苦，而将自己绝大部分的钱财，用来捐资助学。

我很难明白这些人的想法，但是却能够肯定秋水先生，绝对不是亭下走马那种苦行僧。

他待在这儿。一定有着他的目的。

跟那姓张的民办老师打听了一下后山药园子的大概方位之后，我们向他表达了谢意，然后离开了徐家坳小学。

刚刚一出对方的视线范围。我便拐到了一边，对着小白狐儿和布鱼说道：“你们两个，去小学的后山守着，看看是不是有人朝着后山跑去。”

这王校长倘若真的就是我们所要找寻的秋水先生，他肯定不可能一人留在此处，必然会有同伙。

而他们即便是有手机，在这个根本没有信号的山村里面，想要通知对方，肯定是需要有人亲自前往的方式，所以去那儿守一下，应该是会有收获的。

两人应声而去，几分钟之后，布鱼匆匆赶回。对我说道：“老大你果然神机妙算，刚刚有一个黑影，朝着后山跑去，那速度，好像是用了遁术，尾巴妞跟上去了，让我过来通知你。”

纸甲马这样的东西，不仅仅只有茅山专有，这里出现，倒也正常，不过凭小白狐儿的身手，应该不会跟丢。

有人快速逃遁，说明后山肯定有问题，不管是不是王秋水，都值得一去。

在听到布鱼说话的一瞬间，我下意识地就准备拔腿而走，然而瞬间我就冷静了下来，不但没有离开，反而思考了起来。

布鱼瞧见我，顿时就有些焦急起来，冲着我说道：“老大，你还犹豫什么，再晚，人就接到消息了。”

布鱼一慌张，我反倒变得不焦急了，微笑着说道：“不急，我们再等等。”

我一边说着，一边闭上了眼睛，在脑海里勾勒出了王秋水的模样来。

生命印记。

几秒钟之后，我左右敲了一眼，双手结了一个法印，望着前方的虚空轻轻一拍，却有一道碧绿色的光芒陡然而出，落到了地面之上。

那光华一阵闪烁，紧接着渐渐膨胀，再之后，却是有一人从中走出。

布鱼满脸错愕，而当他瞧见那人的模样时，却忍不住张开了嘴巴，大声叫了起来。

所幸我能够预感到布鱼的反应，提前伸出手，将他的嘴巴给捂住。

“别乱叫，会吓到人的！”

我低声说着，而布鱼则浑身颤抖，看了看我，又看了看那个与我一模一样的男人，有些没明白过来：“老大，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怎么会有两个你？”

我朝着那人点了点头，低声说道：“笨蛋，分身而已。”

在布鱼一脸崇敬的目光之后，我让那分身提起身子，朝着后山的方向飞速纵掠过去，一去不回头。

这是我第一次在布鱼的面前展示分身，瞧见那个与我一般模样家伙的背影，布鱼好久都没有缓过神来，低声问我道：“老大，那分身跟你一样么？可以说话么，可以打架么？天啊，太神奇了，老大……”

布鱼一瞬间变成了好奇宝宝，而我则不得不再示意他停下来，不要弄出声音。

倘若是别人，我或许会毫不犹豫地冲到后山去了，然而当想清楚自己的对手是那素有小佛爷狗头军师之实的秋水先生之时，我思考了一下，下意识地想到了一个词语来。

引蛇出洞。

对，引蛇出洞，那个对着我们侃侃而谈的张老师虽然看着完全没有问题，但是我的心中，却隐隐感觉有一些不对劲。

太配合了！

他若是直接说王校长不在，我或许就会准备强行搜查了，然而这家伙给我的答案，首先是昨天离开了，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回来，而后又告诉我也许会在后山的药园子里。

再然后，有一个使用神行术的家伙朝着后山匆匆奔去。

所有的一切都那么自然，仿佛事先就有了这么一个预案似的，所有人只需要照着做就是了。

所以王秋水真的在后山的药园子里么？

那也未必，也许，他其实只是在等待着我上当，自以为聪明地朝着那个香饵跑去，而他则在适当的时机，伺机而动。

这，就是王秋水的计划，即便是我不肯上当，他也可以躲在徐家坳小学的某一处密室里面，安心等待，并不损失，而倘若是我跟着离开了，他便可以立刻出动，远离这是非之地。

只可惜，他万万没有想到一点，那就是我刚刚拥有了一个分身。

惟妙惟肖，与我一般无二的分身。

秋水先生就是算计再深，也想不到这一层上面去，所以如果他在这村小学之中，必然会上当。

棋子布下，等待的，就是对手落子了。

我在院墙的角落等待着，十分有耐心，反倒是布鱼想不明白这

里面的道理，急躁得很，不时地左右张望。

如此过了五分多钟，就在我以为自己想得太多、押错了宝的时候，一直在倾听的布鱼突然眼睛一亮，一脸兴奋地对我低声喊道：“老大，西面有动静，有人出来了，是修行者，绝对是修行者！”

我嘴角上浮现出了微笑来。

王秋水，任你诡诈多变，终究还是没有想到，我还有这样的手段在等着你。

转身而上，在几秒钟之后，西面院墙处放下了四个人来，领头一个，却正是戴着黑框眼镜的王秋水。

他与我撞了个正着，在瞧见我的一瞬间，他的脸吓得一阵青白。

我朝着他遥遥一拱手，朗声说道：“秋水先生，多日不见，没想到你居然屈尊，躲在这么一个穷山僻壤里面教书育人起来，当真让我有些肃然起敬啊。”

王秋水身边的那三个人在我和布鱼出现的一瞬间，将他给围住。

这三人的修为颇高，两人太阳穴高高鼓起，显然是硬派气功修炼到了极致的景象，而另外一人，则是劲气外放，青幽幽，瞧得有些瘆人。

这三人，每一个的修为都足以堪比之前的那袁聪、王世钰，外放到任意一处，都能够胜任一方豪雄的角色，此刻却是拱卫在王秋水的身边，无疑也显示出了他的身份和地位，比我想象中的，还要高一些。

这人，无疑是一条大鱼，在邪灵教之中的地位，一定极高。

这般的人物，自然不可能因为我的陡然出现而表现得惊慌失措，最初的慌乱过后，他深吸了一口气，眯着眼睛回应道：“人生一世，草生一秋，总得做些事情，让自己显得有价值一些，你说对不对？”

王秋水没有转身就跑，而我也没有将现场的气氛弄得剑拔弩张，而是微笑着说道：“对了，张老师不是说你去了后山的药园子么，怎么你又出现在了这里？”

王秋水问道：“你是怎么看破的呢？”

我微笑着回答：“其实我差一点儿，就被你给骗了——不过回味起来，一切都好像那么自然，反倒显得有一些不真实了。”

王秋水抚掌而叹道：“这就是匠师和大师的区别吧，陈志程，我真的有些小看你了。”

我摸着鼻子说道：“啊，我还以为自己被你们视为最大的敌人呢？”

他说道：“不，我说的不是你的实力，而是你的头脑——一直以来，我们都觉得你是个莽夫，觉得动脑子的时间太少，现在才发现，原来玩弄起阴谋诡计来，你并不弱于任何人。告诉我，刚才离开的那人，是谁？”

我耸了耸肩膀，没有回答，反而是问起另外一个问题：“你就不好奇自己是怎么被找到的么？”

王秋水摇头说道：“既然你找到了这里，无外乎就是陆一那个家伙把事情给搞砸了，然后牵连到了袁聪——至于袁聪为何会交待，如果我猜得没错，应该跟他那瞎眼老娘有关系吧？”

到底是智谋深远之人，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居然能够举一反三，猜到了个大概。

我眯起了眼睛来，朝他说道：“这么说来，找我家人麻烦的事情，跟你也是有关系的咯？”

王秋水嘿然笑道：“这可跟我没关系，那是上面的意思。”

第八十五章 男人的抉择

上面？

王秋水的上面是什么？

从内线的绝密情报里面来看，佛爷堂是一个很特殊的组织，直接隶属于掌教元帅小佛爷的掌控，类似于民顾委这样的机构。

它对于邪灵教的其它鸿庐，是有着独断专营的权力。佛爷堂最大的就是掌教元帅，而瞧王秋水此刻的三名保镖素质，便知道他在里面的地位，也是十分高的。

那么说，他的上面，绝对不会是像十二魔星这般的诸侯，而是邪灵左右使，或者是——弥勒的遗命。

如果真的如我所料，弥勒之死是属于他自己谋算已好的。

那么，王秋水和陆一最有可能听命的，则就是他。

不过，陆一在说动王世钰的时候，展示出来的封魔令旗。以及诱惑的天王增玉功，这些东西，又算是怎么回事？

唯一的解释，就是当我将邪灵教崛起的希望给掐灭于无形之中时，那坐镇幕后的天王左使，终于忍耐不住了，而他所要做的，就是让我陷入万劫不复之地。

我之前对于天王左使的印象，都不过是幻觉而已。

实际上的他。从谋算李道子一事，便能看出。

我与弥勒为敌多年，父母家人都没有任何变故，而等到天王左使一出手，便直接就不讲规矩了。

就在我堵住王秋水的这个时候，徐家坳小学也还是迎来了清晨的阳光，背着书包的孩子。从四面八方赶了过来，而在王秋水的身边，也围上了七八个年轻人来。

这些人里有男有女。却没有一个是修行者，而是这学校的民办老师和志愿者。

当瞧见自己最敬爱的校长，被两个杀气腾腾的男人堵住时，这些年轻人没有任何犹豫地站在了那个可敬的男人身边，而用陌生和敌视的态度，遥遥看着我们。

旁边的小学生们，以及学校附近的村民，也自动地围了上来。

我知道这是有人在暗中煽动大家的情绪。

然而这有用么？

我望着王秋水，冷然笑道：“秋水先生是打算用这些无辜的生命，拖住我们么？”

王秋水摇头说道：“我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但是如果你想对我不利，别忘了，我可不止自己一人。站在这里。”

瞧见人群越发聚集，布鱼没有任何犹豫地从怀里掏出了警官证，冲着人群喊道：“警察！大家别聚在一起，我们只是找王秋水问话，孩子们，该上学的，都进学校去。”

布鱼和我一样，最担心的，却是这些孩子，要不是害怕误伤，就在刚才人群聚集之前，我们就已经动手抓人了。

那些小孩子们，对于警察这种职业，有着天然的敬畏之心，听到布鱼的话语，都下意识地离开了去。

然而就在这时，却有一个戴着眼镜、相貌平平的年轻女子站了出来，冲着我们喊道：“你们不能带走王校长，他到底犯了什么事情？王校长为了我们学校，鞠躬尽瘁，殚精竭虑，而你们这些人呢，坐在办公室里喝茶看报纸，一毛钱都不批，等王校长做出成绩来了，你们又不舒服了，想要拿他问罪——告诉你们，我王天齐不答应！”

她一说话，周围那些刚刚想要散去的人，却又停住了脚步，朝着我们愤怒看来。

我看着这个名字像男人一般的女子，不由得佩服起她颠倒黑白的能力来。

太能说了。

她绝对是王秋水在邪灵教的内线，思路清晰得很，一番话语里，先是点出了王秋水的功绩，然后又将那些教育系统里不作为的官员形象，安插在了我的头上，污水一泼，最后以自己的名义，来保卫王秋水。

这一套说辞，简直是完美无缺。

我被这话儿说笑了，不过却并没有跟群情汹涌的群众们解释什么，而是盯着一直冷脸的王秋水说道：“有意思么？”

王秋水所做的这一切，都是为了一个目的——逃命。

但是我既然找到了他，又如何能够让他给逃掉呢？

抛除所有的表现，我只抓住一个重点。

那就没有问题。

然而面对着我的提问，王秋水却露出了人畜无害的笑容，压低声音说道：“我听说黑手双城行事肆无忌惮，从来都不顾后果，也不在乎人命，对么？”

我眯着眼说道：“你听得没错。”

王秋水却摇头说道：“可是我和小佛爷一直觉得，这并不是真实的你，黑手双城陈志程，应该是一个热情、正义、善良、慈悲的奇男子，而所有一切关于他的凶恶传说，都不过是包裹他那颗赤诚之心的岩石而已……”

我的脸色变得有些冷。

对方在夸我，然而让我并不觉得开心，反而有一种被人看透的感觉。

这种感觉很糟糕，就好像被脱光了衣服一般。

可是无论王世钰、袁聪，还是先前被我吓到的大内第一高手黄天望，他们之所以会选择妥协和放弃，都只是因为他们认为我真的会疯狂。

然而我疯狂么？

不。

我只不过是假装得比较神经质而已，我满手的鲜血，大部分沾染的，都是恶人的鲜血。

心怀慈悲，面如杀神。

我决定不能再等了，因为倘若王秋水真的以这些无辜者的生命来作为威胁，我未必能够扛得住这种压力。

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坚持，我不可能无视这些无辜者的性命。

战斗在一瞬间爆发。

我陡然冲向了相聚不远的王秋水，双手前伸，想要在一瞬间将他给擒住，了结这一场僵局，然而他身边的三位保镖却不是吃素的，在第一时间用身体挡住了王秋水，四只手掌，朝着我这里拍来。

布鱼在同一时间启动，一个飞跃，从侧面进攻。

刚才那个宣称誓死保卫王校长的女子，不知道是什么缘由，一

声尖叫，居然挡住了布鱼的去路。

而透过间隙，我瞧见王秋水已经开始持咒，准备神行术了。

神行术只需要几秒钟的加持时间，随后便是一步百米，飞驰远走。

不能让他得逞！

想到这里，我毫不犹豫地双脚蹬地，与这两个向我袭来的壮汉猛然回拍而去，用上了土盾之术的我，在大地力量的加持下，与对方轰然对拼了一记。

轰！

手掌相交，雷霆之力轰然而起，那两个壮汉承受不住这么巨大的力量，陡然之间，朝着后面跌飞而去，然而第三个家伙，却将双手画出一个绿色太极符，朝着我轻飘飘地拍了过来。

他的这手上，并无太多的力道，但是我却停住了冲势。

有毒！

这绿油油的符文凭空悬浮，一旦拍出，便朝着四方扩散而去，化作无数骷髅头的模样，张牙舞爪，颇有野火燎原的气势。

我瞧了一眼即将逃逸的王秋水，又瞧着周围那些惊慌失措的村民和孩子，最终还是叹了一口气。

正如他所说的一般，我终究不是一个铁石心肠，罔顾性命的家伙。

对于生死，我从来都是心怀敬畏。

后退，回身，一指燃破。

我用掌心雷和炼妖壶观术的手法，将这充满了毒疫的绿符给燃烧殆尽，而就在这个时候，王秋水已然持咒完毕，身子仿佛幻影，朝着身后飞速退去。

我若是要追，其实也是可以的，凭着我的身法，以及对于道术的掌握，那人绝对是逃不掉的。

然而我瞧见被王秋水留在原地的三名高手，却终究止住了脚步。

他们正在围攻布鱼。

倘若是在水下，这样的三人，布鱼绝对能够战而胜之，然而这

是陆上，布鱼的身手就打了折扣，虽然凭着一身修为，以及崂山道法，倒也不会太难看，但是若留他一人，未必能够应付得过来。

人生总得做一些选择题。

我选布鱼。

没有对秋水先生追击的我毫不犹豫地抽出了饮血寒光剑来，三气升腾，血光耀眼，这三人在接下来的时间里，被我压制得死死。

冲突骤然发生，现场一片混乱，原本围成一团的村民和小学生惊慌而逃。

他们敬爱王校长，却不知道自已竟然被当做了棋子。

几分钟之后，那三人都被制服，两人授首，一人重伤垂死。

并非我想要在这些孩子们面前展现血腥，而是因为这三个家伙好像没有太多的畏惧和人性在，都是那种不死不休的态度，让我不得不下了重手。

处理完了这里的事情，我和布鱼又将几名事涉王秋水一案的当事人都给抓了回来。

这里包括学校里的那张老师，以及刚才发言的眼镜妹王天齐。

又或者王天琪。

善后的事情复杂无比，我让布鱼去村子里找了一户有电话的人家，及时通知了在荆州守候的林齐鸣等人，并且让他们协调宜昌这边的有关部门赶来处理。

我守着现场和几名嫌疑人，发生了这么一件大事，徐家坳小学自然上不了课了。

我感觉周围的村民和小孩儿瞧向我的眼神，多少也有些不善。

那种仇恨的目光，让人当真有些不好受。

这就是秘密战线，或许他们永远都不会明白，我为了他们的性命，到底放弃了什么。

布鱼打过电话之后，回到了这里，而就在这个时候，我的心中却是一动。

后山有情况。

第八十六章 药园子的法阵

后山有情况，这事儿是通过分身那里知晓的。

分身即我，我即分身，它能够看到的，便是我所能看到的。它有着另外一个“我”的意识，可以如我一般判断和行事，而作为主体的我，则能够支配和主动查探他的情况。

当然，刚刚炼就分身没几天的我，并不能如小黑天那般操纵自如，甚至还能够让其与之配合，炼就阵法。

不过即便不能如此，这对于我来说，却是一种质的飞跃。

一个陈志程，就已经足够对手头疼了，而再加上一个具备陈志程思维的分身，就更加让人捉摸不透。

当我忙完徐家坳这边的事情。已然不能追查王秋水的下落，这事儿对于我来说，无疑是遗憾的，而那家伙的狗命，跟布鱼、以及周遭这些无辜村民和孩子的性命来说，却又显得微不足道。

更何况，我们这一次的收获，其实已经足够多了。

确认了王秋水在此的行踪之后，我就可以断定。那袁聪，是真心反水了，所以他交代的这些东西，都拥有着巨大的价值，只要我们足够快，就能够将鄂北省这一片地区的邪灵教网络给一举击破，一劳永逸。

所以在王秋水离开之后。我让布鱼立刻通知到荆州和总局方面，立即着手布局工作，免得消走漏了消息。

我着急结束这边的事情。然后回到荆州，开展起对邪灵教鄂北分庐的清剿工作，然而没想到刚刚一主动连通分身那边的情况，才发现原来被我当成是诱饵的后山，其实还藏着很严重的问题。

那个药园子位于后山的一处山谷之中，山谷的西侧有一个天坑地缝，而小白狐儿，则已经陷入其中了。

分身赶到的时候，在旁边发现有搏斗的痕迹。

而后更是有法阵升起，利箭纷纷射来，差一点就将分身给击杀掉，还好那家伙虽说并没有如我一般的实力，但是脑子却并不是一般的好使。在迹象出现的一瞬间，就逃离了现场。

那法阵似乎想要束缚住它，但是分身的本体，乃碧罗魂珠，却

是化作了一道光，让其无可拘束。

分身传来的消息让我愣在了原地。

没想到王秋水派人引我们前往后山，并非仅仅只是为了逃遁，而且还存着有设伏击杀我们的心思。

这家伙就宛如毒蛇，当真不能小觑，稍不留意，就暴起伤人。

我之前还在思考，王秋水为何会安心留在这穷乡僻壤的大山小学里，当这么一个教书育人的校长，而直到了此刻，我终于确定了一点，那就是他在这儿，一定有着大秘密。

也只有如此，他方才会亲自坐镇。

如此说来，王秋水未必遁身远走，而是前往后山处了去。

想到这里，我强行按捺住对小白狐儿的担心，将布鱼拉到一边，将情况跟他做了说明，然后沉声说道：“尾巴妞身陷后山，若是不救她，只怕迟则生变，但是这边必须要有人留在此处，看守嫌疑人，等候支援，你能够稳住么？”

布鱼点了点头，又不无担心地说道：“老大，那地方太危险了，不如等林齐鸣他们赶来再说吧？”

我摇头说道：“时间不等人，你看着这些人，如果遭遇变化，你应付不来的，直接把他们给干掉，不要留人，晓得？”

能够留在王秋水身边的，都是些骨干精英，这些人里，未必没有如陆一这样的祸患，若是那家伙杀一个回马枪，布鱼实在是抵挡不过，直接除掉，也算是一种应急手法。

布鱼听我说得眼中，很认真地点头。

我交代完毕，回过头来，揪着刚才与我说谎的张老师，眯眼瞧了他几秒钟，然后说道：“告诉我，后山到底有什么？”

这人装得如此自然，显然不是什么好东西，而被我掐着脖子之后，他则显得十分惊慌地说道：“我不知道啊，王校长从来不让我们去后山的，知道这事儿的人，就只有梁景斌、赵远东和赵炎三个，结果都被你们给……”

他说的那是那人，却是王秋水的保镖，两人已然死去，而另外一人，此刻重伤濒死，根本不可能审问出什么结果的。

我施展魔威，又用摄心术问了一遍，答案依旧如此，这才放弃了努力。

看得出来，这后山的秘密很大，就连这些身边人，王秋水都瞒得如此严密，可见问题有多严重。

我这边交代完毕，便不再浪费时间，冲着后山箭步奔去。

徐家坳这边地处于巫山山脉的深处，地势崎岖、奇峰秀峦、气势峥嵘，因为地形多变，在古代属于十分神秘的区域，还被以巫术之中的“巫”，为之命名，流传着许多古旧的传说，我这边奋力而走，翻过了一大片的野林子，前方的景色一换，雾气突然陡起，将视线给遮掩了许多。

我前来徐家坳后山，倒也不是盲目而行，有着分身指引，很快就跟它在一处低洼碰面。

分身见我，躬身而礼，然后朝着前方一指，低声说道：“前面雾气最浓郁的地方，有一处桃花林布置的迷阵，阵心是个药园子，而园子的西面则是那天坑裂缝。刚才我进去的时候，法阵并没有开启，是后来发动的。”

作为分身，就如同我身体的一部分，它的心意其实并不用言语，我就能够知晓。

然而它为了显示自己是一个独立的个体，却还是开口而言。

这样做，让它显得更像是一个人。

分身似乎喜欢这般。

我凝目望了过去，发现山谷之中的确有一大片的野生桃花林，那白色的雾气浓郁不散，有点儿像是桃花瘴，之前没有，而此刻出来，显然这儿是经过人费心布置的。

万万没想到，宜昌附近的巫山深处，竟然会有这样的一个危险去处。

我到底还是不喜欢一个如我一般的家伙在我面前，指手画脚，手一挥，将这分身给收入体内，然后低伏着身子，沿着山谷边缘，潜入桃花林。

桃花林中，自有法阵，然而这并不能难倒我。

尽管王木匠此刻在凝聚神魂，不能出来指导，但是这样的迷魂阵法，对于身怀临仙遣策的我来说，实在不算什么。

一入林边，立刻有白色雾气弥漫，视线只能及五六米之外，而鼻子处传来的麻痒，也让我知晓，这雾气到底还是有一些毒素，让人身

体发软。

倘若是旁人，或许就需要改道而行了，然而这桃花瘴在我大成的魔体面前，确实在有些不够看。

缓步走入林中，我朝着分身指点的阵心而去，然而没有走进一段距离，我便感觉到有人似乎已经关注到了我的行踪，开始驱使法阵，将周遭的景物变化，让我迷失其中。

这生门死门不断变换，是通过桃花瘴的变化而来，并且还释放了一些致幻的效用。

就在这时，我及时启动了右眼之中的神秘符文。

变化多端的法阵，最终还是没有能够拦得住我，就在那乱花渐欲迷人眼之时，我已然冲入了那药园子的边缘处。

药园子的正中间，有一处茅草屋。

茅草屋前，有一人。

一个穿着古代羽士鲜艳服饰的男子，正挥舞着手中一根华贵的木杖，奋力地挥舞着，而当他瞧见陡然出现的我时，脸上顿时就露出了惊慌失措的表情来。

我也被这人给吓了一跳——这个盛装而立的男子，我却是认得的。

龙小海。

这一位来自于天山神池宫的修行者，曾经是内宫之中的贵胄，他叔叔龙在田更是神池宫的驸马爷，龙家在天山神池宫权倾一时，结果却勾结了兄弟会的鲁道夫，回过头来算计自己人，最终失踪不见。

我本来以为自己这辈子都不会再见到整个人，没想到却在这巫山深处的山谷中，再一次瞧见他。

倘若是在灵界那样的地方，我或许还不会这般吃惊。

因为天山神池宫的野林子里，是有通向灵界那样的通道，结果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他居然逃出了天山神池宫，而且还投靠了邪灵教。

此时的龙小海再也没有当年的骄傲和贵气，头上有白发，脸上有皱纹，显然混得并不如意。

两人相见，彼此都大为震惊，不过我什么大风大浪没有见过，

立刻反应过来，毫不犹豫地脚尖一踮，朝着那人冲去。

我进，而龙小海则是直接退入了茅草屋子里。

一入药园，我立刻感觉到了一种诡异。

阵心，自然会有最强的守护，所以当我的脚尖一落在那土地上的时候，便没有停留，却是瞬间朝着旁边侧移了几个位置。

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我刚才落脚的地方，陡然出现了一大簇的黑色荆棘，从泥土之中陡然刺出。

随着这黑色荆棘一同出现的，还有许多白骨和骷髅头。

这药园子，下面用来给药草吸收的肥料，居然是用死人的尸体来做的？

尽管并不畏惧，但是我的心中，多少还是恶心了一下。

就在我往旁边退开的时候，整个药园子陡然变化，无数的荆棘瞬间生成，将几亩地的药园子给全部充斥，让人根本无处下脚。

第八十七章 送你离开，千里之外

肥沃而丰饶的土地之下，陡然之间，无数如同婴儿手臂般粗壮的荆棘刺藤奋力钻出，仿佛那触手怪兽一般，朝着四面八方扩散而来。

离我最近的数十只刺藤。扭动着身子，朝着我这儿猛然卷来。

恐怖的变化在一瞬间发生。

这是分身之前并没有领教到的，此刻却全部加诸到了我的身上来。

噗、噗、噗……

让人牙齿发酸的声音不断出现，而身处于漩涡中心的我，却并没有半分慌张，而是将手伸入怀中，把饮血寒光剑给拔了出来。

饮血寒光剑一出，一股恐怖的气息立刻以我为中心，朝着四周袭去。

刺藤其实也是一种生命，碰到这种强横到无视一切的气息，也会产生恐惧，于是在骤然之间，突然停顿了一下。

尽管这停顿在常人看来。几乎可以忽略，却给了我充足的时间。

长剑斩。

剑出鞘，游龙惊凤，无数朝着我袭来的荆棘刺藤被削去尖端，断刺飞扬而起，而我则将饮血寒光剑舞成一道水泼不进的幻影光幕，任何刺藤进入其中，都会化作断肢纷飞而起，根本就伤不得我分毫。

事实上。这些刺藤有着惊人的韧性，倘若不是饮血寒光剑边缘的气息足够锋利的話，甚至都很难将其斩断。

攻击还在继续，当瞧见那些骤然刺来的藤蔓对我根本无效之后，阵中的龙小海似乎想要从内部突破。

当确定了这么一个指导思想之后，我立足的脚下，就没有一刻消停。

无数刺藤顶着带着血浆、尸骨的泥土。从我脚下钻出，朝着我的脚板底给刺来，这速度。快得让人根本反应不过来。

几轮攻击之后，我不敢再继续停留在药园子里，而是腾身在了半空之中，脚尖点着那漫天飞舞的刺藤，人在空中飞纵，如同传说中的

荆棘鸟，一生都不落地。

人在半空之中，俯视整个药园子，突然感觉到有一种群魔乱舞的诡异。

疯狂舞动的荆棘刺藤，有的黑乎乎，有的则显得有些青涩，表面上的尖刺不断收缩，仿佛活物。与那水蛭、蚂蝗有着异曲同工之妙。

这种诡异，却带着一种莫名的暴力美学。

舞动、血腥、危险……

这样的法阵，倘若是个寻常人，或许早就被那无数刺藤给缠住，吸进鲜血，最后埋骨于此。

然而这对于我来说，又实在有些威胁不够。

龙小海既然敢小瞧我，那就得付出代价。

什么是代价？

血！

人在空中，不断地腾挪跳跃，但是我却并不是被动地应招，而是在不停地选择发力的位置和时机。

终于，在一条几乎超过成人腰围粗细的藤蔓从泥土里钻出，朝着我这边陡然射来的时候，我如蝴蝶一般地落在了它的身上，脚尖在密集的尖刺缝隙之中找到了一处可立足的地方，紧接着将饮血寒光剑朝那茅草屋平平一斩。

这一剑，平缓得就像是小孩子玩弄那玩具剑一般，软绵无力，徐徐而前。

然而这气势，却与我当日在灵界之中，力退群豪一般无二。

越是缓慢，越是蓄力绵长。

与弥勒一战的那九剑，让我对于手中的这把魔兵，和自己的剑技，有着比天下剑手更加深入的感悟。

这一剑，破！

唰！

一道几乎能用肉眼可见的剑气从饮血寒光剑中喷薄而出，呈现出一个半弧壮的气浪，朝着那茅草屋陡然切去。

劲气外放，是一个高手最寻常的标志，而剑气外放，则是一个

剑手练到了极致时的一种表现。

但是剑气与剑气，之间还是有不同的。

如何不同？

效果！

那半月斩一般的剑气隐没入茅草屋中，并无动静，而我则从空中落到了地上，并没有朝着那边看去，而是将饮血寒光剑从六七米的高空，陡然带到了地面上，将其深深插入其中。

这法阵的关键，不再这漫天的荆棘刺藤，而在我们脚下宛如油膏的黑色泥土之中。

就是这些泥土，给予了这些刺藤无尽的力量。

破！

前面的一记半月斩，并非是终点，而插入泥土之中的这一剑，方才是我破局最重要的一剑。

剑尖之处，一股龙息吞吐，丹田神府之中的龙意勾连，将其化作一条苍劲青龙，朝着那邪恶土地的本源之处陡然气息。

轰！

当两者相撞的时候，整个大地都在颤抖，无数刺藤在这一刻变得疯狂了起来，然而却没有一支，胆敢靠近我的三米之内。

龙气之下，万物臣服。

不管大地如何颤抖，跟前的景象如何混乱，我丝毫没有有任何反应，而是平静地看着不远处的那间茅草屋。

在我的注视下，茅草屋顶上的草棚子，以一个微妙的角度缓缓倾斜着，滑了下来。

隔着二十几米，一剑，将它的顶棚给切下。

噗！

当整个顶棚都全部倒落在地上的时候，那茅草屋用泥土构建的墙壁也在此刻承受不住气力，轰然倒塌了，露出了里面一脸错愕的龙小海来。

他依旧还是刚才那羽衣华士的模样，正在对着屋子中间的一处鼎炉疯狂起舞。

作为这处桃源法阵的阵心之处，那茅草屋远远没有寻常看起来的那般简单，它其实不比钢铁构筑的建筑强度低多少，所以他认为自己藏身于此，其实是十分安全的。

所以当一切都坍塌的时候，龙小海跳大神的姿势还保持不变。

然而他最终发现，那些刺藤，已然不听他的指令了。

整个法阵，都已经陷入了一片混乱之中。

而自己，则暴露在了敌人的面前。

当明白了这么一件事情的时候，他终于选择了停止，不得不勇敢地面对着眼前的这一切，冲着我恨声喊道：“你到底做了什么？”

饮血寒光剑在泥地里不断颤动，我将手平静地放在剑柄之上，将它固定住，然后露齿一笑道：“下面有个小东西，十分不安分，我得打服它，让它不要打扰到我与你这故人会面的平静。”

“天！”

龙小海下意识地后退了一步，摇着头不断说道：“这怎么可能？它是那么的强大，你怎么可能……”

就在他说话的时候，我手中突然一阵抖动，却是那地底的东西在做垂死挣扎，我口掐法诀，一记掌心雷，再次拍到了剑柄指上去。

轰！

一声闷雷，从地底响起，而经过这一次之后，饮血寒光剑便再无动静，而周遭漫天挥舞的荆棘刺藤也在同一时间纷纷垂落了下来，倒伏在了园子里。

就好像是秋天等待收割的麦穗。

片刻之后，那些油光坚韧的玩意开始萎缩，黑气蒸腾而起，将这空间给染得一阵邪乎。

我没有管插在泥土之中的饮血寒光剑，而是缓步向前，一直走到了那倒塌茅草屋的跟前来，望着一脸惊慌错愕的龙小海，突然感到一种殴打幼儿园小朋友的错觉。

这种欺负人的事儿，其实一点儿都不好玩。

我叹息了一声，然后问道：“龙小哥，多日不见，越发地憔悴了，可见你混得不咋样——告诉我，你为何会出现在这里？”

我的话语里充满了故人久别重逢的离愁，而龙小海却并没有听

出来。

事实上，此时此刻的他，绝对是不想与我再次见面的，不过在失去所有屏障的情况下，却也只有硬着头皮说道：“我在哪儿，与你何干？”

我摸着鼻子说道：“龙小海，我与你当日虽有仇怨，不过都是你在矫情，时过境迁，你又何必如此冷漠？”

龙小海将我彬彬有礼，于是壮着胆子骂道：“要不是你，和那个低贱的田贼，我爹怎么会死，又怎么会离开那里，怎么可能辗转漂泊，流落江湖呢？”

我冷笑道：“你之所以有今天，都不过是咎由自取而已——当日你对你堂妹下药的时候，可曾想过后果？”

听到我提起这事儿，龙小海更是火大，怒声骂道：“我++，你还好意思说，老子费尽九牛二虎之力，豁出了脸面，结果最后卫神姬最后还是让你给玩儿了，还弄出了一个崽子来。你不感谢我就算了，还在这里说什么风凉话？”

什么？

我浑身一震，指着他的鼻尖喝道：“你说什么，别在这里胡乱嚼舌头，我跟神姬之间，可是清白的！”

“清白？”

法阵被破，龙小海原本还是十分忐忑的，结果说到这里，情绪顿时就上来了，脸面就变得狰狞起来。

他指着我愤然说道：“你他妈的在这里跟我装什么犊子？以为我龙家被清洗，那地方的鸟事老子就什么都不知晓了？卫神姬在继位之后的第二年，隐居百丈冰宫，名义上是闭关修行，其实就是产子。算算时间，就是那日之事，而那天除了你，还有谁能占这便宜？”

什么，天山神姬生了一个儿子？

听到这么劲爆的消息，被我搁置在角落的记忆一下子就变得鲜活起来，我突然想起了在天山神池宫的过往，那一幕一幕，就像电影蒙太奇一般，从我脑海之中划过。

到了最后，所有的一切，都化作了一幅画面。

我与小白狐儿离开天山神池宫的时候，在远处，一直有一个人在默默地望着我。

我以前一直以为是幻影，现在却发现分外清晰。

她，就是天神神姬！

我送你离开。

千里之外！

第八十八章 巫山石缝，绿色火人

听到龙小海愤然说出的话语，我陷入了回忆的沉思之中。

难怪我离开的时候，天山神姬和她的母亲，都表现得那般的奇怪，让我有些琢磨不透。现在回想起来，难不成真的是如龙小海所说的一般情况么？

最难辜负美人恩，不过我可是有明媒正娶的妻子啊？

但是，仔细回想起来，天山神姬又有些可怜……

还有那个从出生起，就没有见过自己父亲的小孩儿，这会儿，他应该都已经能够打酱油了吧？

就在我心神不定的时候，龙小海动了。

他不动则已，一动则宛若脱兔，拼尽了所有的气力，朝着我的这里横扑了过来。

我下意识地往后面退了一步，便见那偌大羽衣朝着我劈头盖脸地覆盖而来。

那羽衣之后。便是利刃。

也是一颗复仇的心。

龙小海恨我，这个我是了解的，要不是我，以及和我一同上山的北疆王，或许那天山神池宫就改朝换代，成了他们龙家的地盘了，而龙小海也成了天山神池宫的小主子，随便都能横着走，如何用窝在这么一个山窝窝里面。做一个守阵人？

更何况，无论是他父亲，还是他老叔龙在田的死，跟我都脱不得关系。

这般想想，我自己都觉得我罪大恶极。

仇人见面，分外眼红，所以龙小海待我稍微一分神。立刻就发动了攻击，这是我能够预料得到的，但是有一点。却是让我十分诧异。

这家伙的身手迅捷无比，可比在天山神池宫的时候，要强上不少。

逆境最能锻炼人。

龙小海的这一招大肇藏人的手法，以及随后的一刺，无论是力

道，还是时机的把握，都让人刮目相看，已经具备了宗师级的水准了。

这是一个贫穷贵公子燃尽生命而使出的辉煌一刺。

然而并没有啥用。

主要的问题不在于别的，而是他选错了对手。

龙小海用来偷袭的，是一柄类似于西洋剑的尖刺，一尺锋寒，又快又疾，倘若是认不准部位。说不定刺入人体，拔出来除了带一点儿血滴之外，别无它用。

但是有自信使用这玩意的，一般都是认穴很准的杀手。

朝着心脏一刺，什么都了结。

但这刺并没有刺入人体，而是被我左手的食指和拇指给紧紧夹住，再也进不得分毫。

而那片遮掩住我视线的大氅，则化作了漫天飘散的羽毛不见。

纷纷而下的羽毛之间，龙小海一脸惊恐。

我反倒是显得平淡许多，直接就进入了正题：“你见到我，其实并没有太惊讶吧，因为刚才陷进去的那个女孩儿，你应该也是有见过的。”

龙小海一张脸给憋得通红，冲着我说道：“原来是她，我说怎么看着那么像，不过她变了很多。”

小白狐儿妖体被破，相貌也跟着改变了不少，也正因为如此，我才更加担心她的安危，紧紧捏着那尖刺，我眯着眼睛说道：“告诉我，她现在在哪儿？”

龙小海脸上浮现出了诡异的笑容，冲着我说道：“陈志程，你曾经害得我家破人亡，现如今，我也会让你后悔终身的……”

我的心中一跳，将那尖刺往回一收，一把将龙小海的脖子掐住，朝怀里猛然一拽，寒声说道：“告诉我，她人在哪儿？”

龙小海像夜枭一般桀桀而笑，却不在回答。

我掐在他脖子上的手越来越重，眼神寒冷，一字一句地说道：“你不怕死么？”

龙小海努力咬牙说道：“像狗一样的活着，还不如死去。不过能够在死前，瞧着你也与我一同死在这里，想想都觉得人生再无遗憾啊……”

当年的龙小海，完全就是没有经受过任何挫折的公子哥儿一个，对于生死之间的事情，看得并不透彻，所以绝对会受到我的威胁，而过了这么多年，风流倜傥的翩翩佳公子已经成了饱受生活蹉跎的守阵人，本就对这个世界充满了绝望，现如今被我这么一激，二愣子的脾气就直接上来了。

我没有跟他多说，自己问道：“那里面，到底是什么？”

龙小海嘴角挂着古怪的笑容，嘿然说道：“你若是好奇，自己去瞧一瞧，不就知道了？”

能够劳驾龙小海这样的家伙在此守门，里面必然有着天大的秘密，而更让我担心的，是当年随着龙小海一起失踪的，可还有另外一位绝顶的大高手。

天山神池宫的教谕大长老。

虽然我当年曾经胜过此人，但那是借助了李道子的力量，而且当日的教谕大长老还走火入魔了，现如今过了这么多年，别的不说，她必然已经将心魔驱除了去。

倘若没有站在李道子、心魔蚩尤这些巨人的肩膀之上，我能否与她一决生死呢？

这事儿我并无信心，而且还是在这邪灵教的重要据点之中。

敌人或许会从四面八方扑来，我未必能够应付自如。

也许这就是龙小海的笃定之处吧？

不过这家伙不合作，我却一点儿也不恼，将他手中的尖刺夺来，直接将他的手筋挑断。

啊！

惨叫中的龙小海奋力挣扎，却被我抵住了心窝子，紧接着我慢慢悠悠地说道：“你既然不畏死，我也不逼你。不过既然是不合作的敌人，我除了拿来填陷阱，也没有其他的用，别乱叫，否则我让你立刻就死。”

我的果断，到底还是有些超出了龙小海的预料之外。

这手筋，说挑就挑，毫不扭捏含糊。

龙小海见过无数恶人，但是却没有对他这般的恶，所以即便是抱着必死的决心，但是事到临头，到底还是有些畏惧，我朝着他一瞪眼，他便闭上了嘴，不敢叫唤。

依旧是朱红色的辟谷丹，这是我的看家手段，有用没有，吃一颗总是没错的。

吞完之后，我将龙小海身上搜过一遍，然后让他在前面给我带路。

被人用剑逼着，就算是满腔的热血，也终究还得低头。

两人越过那枯萎满地的刺藤，朝着西面走去。

走了两百多米，我终于来到了先前分身跟我提起的地缝天坑，那跟前虚影重重，却是还布置着法阵，即便是被我破去了之后，还残留着一些幻影。

地缝背靠着一面山崖，碧绿的青藤垂落而下，走到跟前的时候，瞧见最宽的地方不过两米，长也只有十几米，周遭爬满了青草和灌木丛，倘若不仔细，说不定一眼望去，啥也瞧不见。

不过我走到跟前来时的时候，却瞧见角落处，却有几块古怪的石头。

说是石头，其实应该说是碑。

碑上刻着古怪的符号和文字，瞧那模样，有一股苍劲的气度，让我感到说不出的亲切。

难道这儿是古代巫族的遗迹？

地缝的边缘，有一处人造的石阶朝下而去，我推了一把犹犹豫豫的龙小海，示意他先行。

龙小海瞧了我一眼，因为失血而略显得脸色苍白的他没有任何反抗，低着头向下走，而我则紧跟其后，然后通过腰间的羽麒麟母玉，试图联络到失去踪迹的小白狐儿。

然而一入其中，我方才发现，这里面有一股很浓厚的气息。

魔气。

我之所以感觉到这儿亲切，就是这个原因，这儿的气息浓郁得让我兴奋，而龙小海的脸色却是越来越苍白，显然刚才外面的法阵，不但有防范外人进入的作用，而且还能阻止里面的气息飘散出去。

这浓厚的魔气将空间的熵场结构都给予了改变，使得我的羽麒麟也处于失效的边缘。

我隐隐能够感觉到小白狐儿在此，但就是联络不上。

尽管我修炼道心种魔的缘故，对于这气息如鱼得水，但是在感受到的一瞬间，我下意识的反应，却是抽身离开。

毕竟除了我适应这儿，还有另外一个家伙对这里也是如虎添翼。

那就是心魔蚩尤。

然而想到小白狐儿的安危，我还是强行按捺住了转身欲走的想法，硬着头皮向下走去。

两人一前一后，沿着那人工开凿的石阶，曲曲折折，直下差不多十几丈。

越往下走，温度越低，而真正到了底部的时候，那温度就已经接近了冬天零下几度的气温了。

龙小海原本有一件漂亮的羽毛大氅，结果被我弄得稀碎，此刻就穿着一件单衣，下意识地直打摆子。

倒不是他畏寒，而是从常温到极冷，他还没有适应。

地缝底部是一处天坑般的大洞，黑乎乎的，只有在左边的很远处，有一道微光浮动，而还没有等我打量这周遭的环境之时，一直显得十分顺服的龙小海又突然脚踩斗罡，一口鲜血喷在了地上。

随着鲜血滴落，一股浓郁的黑气升腾而起，化作绿色火焰，朝着我席卷而来。

他竟然一直没有放弃杀我的念头。

这样的家伙，不能留。

特别是在这么危险的时刻。

想到这里，我朝着旁边退了几步，瞧见那绿油油的冥火仿佛有意识一般地朝着我扑来，直接伸手一揽，将龙小海挡在了我的跟前。

那绿色冥火，本就是龙小海操纵，然而他的反应，却并不如火焰来得迅速。

轰！

一大团绿色火光，从龙小海的头顶上，升腾而起，又在几秒钟之后迅速蔓延，将他给烧成了一个火人。

好绿！

第八十九章 顶尖弓手，地穴怪人

绿色的火焰在这一片漆黑的地缝底部，在一瞬间就成了众目睽睽的靶标，我想起之前分身的遭遇，没有任何犹豫，直接朝着旁边退开。

我这里刚刚一退。立刻有破空之声陡然响起。

箭雨即时而至。

奋力挣扎的绿色火人儿并没有动弹多久，就被那锋利的箭雨给扎成了刺猬，就连往旁边退开的我，都一路被那箭雨给追逐。

当我最后闪入一块巨大石头的后面时，那宛如跗骨之蛆的利箭方才减缓消失。

我躲入了一个死角。

在确定自己暂时安全之后，我冒着被利箭盯住的危险，不动声色地探出头来，接着那龙小海的绿色光辉，打量着地缝之下，天空的周遭情形。

大！

这是我的第一印象，在上面根本瞧不出来，然而从那狭窄的缝隙之中往下瞧看，却能够看到我所身处的这一片空间。居然是一个天然的巨大天坑，到处都是巨石而落，仿佛有规律的排布，而巨石的间隙，则是人工搭建的无顶建筑。

这些建筑形成了一个村落，设施还挺齐全，中心有祭祀用的祭坛和宗教建筑，四周有高高的瞭望塔，而往深处走。那些人工建造的屋子似乎更加复杂。

这些建筑并非是一同时期的，有的看着非常古朴，有的则跟刚才我们下来的那石阶一般，是近年来建造而成的。

值得一提的，是射箭的那些弓手。

一般来讲，弓不如枪，那是因为现代火器有着无可比拟的精准和速度。以及火药的巨大威力，但是这里的却不一样，不但精准无比。而且力量之上，似乎更强上数分。

我宁愿面对着一个连的火力，都不想与这样的一帮弓手较劲儿。

就在我想要瞧清楚那帮弓手是否在哨塔上时，突然间又是心生警兆。

不对，我明明躲在了射击死角，怎么还会有危险？

除非是——手雷？

经历过现代战争的我，到底还是反应快过一线，先不管这反应对是不对，直接朝着前方的黑暗滚了过去，紧接着双腿一蹬，飞身跃入另外的一处石坑之中去。

而就在我刚刚一入坑中，便感觉到一阵巨大的爆响，从我刚才立足的巨石死角处传来。

轰！

这爆炸声与炸药填装的手雷或者别的现代武器并不相同。激荡之中，还有炁场翻涌的气息，让我一瞬间就捕捉到了，这玩意应该是属于法器的范畴。

我是见识过威力堪比炸弹的法器，譬如黄山龙蟒之时的龙骨符箓。

在这玩意出现的第一刻起，我就感觉到一阵心惊。

这玩意通常都是用能量高度凝结的异兽骸骨，或者用天罡地煞冲刷多年的材料做成，我不敢想象自己倘若是正面中了，是否能够应得住，而且还能全身而退。

趴在石坑之中的我心中一阵慌乱。

倘若我面对的只有一个剑手，依着我的性子，或许就直接持剑，杀将了上去，但是目前我所需要面对的，可是至少十五人以上的顶级弓手，这些家伙，能够捕捉我任何的身体变化，总有一人，能够趁着我的一个疏忽大意，就将利箭给送入我的体内。

怎么办？

思考了两秒钟之后，我终于还是决定用那金蝉脱壳之术。

启动遁世环，分身祭出。

一道身影宛如疾电，朝着原来的石阶处快速疾奔而去，而那些弓手也十分给面子的用手中的利箭追随。

这些弓手在我看来，即便不如箭王林易，也是相差无几的水平，一个人在瞬间出上四五枝箭，也并不是困难的事情，使得那一路之

上，箭支丛生，直入岩石之中，仿佛生在上面的一般。

望着分身一路奔逃的狼狈，我下意识地不住心惊，想着倘若我是它，会否安全度过？

难！

分身有一个巨大的优势，那就是它的本体，是碧罗魂珠，天生轻巧，行走如分，而我的话，虽然或许能够凭着入微避开，但是未必能够逃得出地缝。

分身如风。

这场追逐战让人头晕目眩，而在几秒钟之后，当分身的身影消失在了洞口的时候，立刻有七八人从黑暗中跃了出来，朝着那龙小海跃去。

此刻的龙小海，已经被那绿油油的冥火烧死。

他依旧保持站立的姿势。

这火焰十分奇特，并没有将他身体的任何东西给点燃，不过极具腐蚀力，对于灵魂的危害程度却是巨大，这也正是他刚才想要拼死一搏的缘故。

龙小海试图用这火焰将我的灵魂给燃烧殆尽，却不知道让自己陷入了万劫不复之地。

火焰消散之后，龙小海屹然而立，脸上的表情栩栩如生。

惊恐、彷徨、痛苦和难以释怀的怨恨……

这个前半生繁华，后半生孤苦的家伙，就是带着诸般负面情绪离开的这个人世间，留下的，便是一具宛如雕像一般的身体。

有人认出了这家伙，就是外面的守阵人，立刻大声叫喊起来，有人匆匆往那村子里奔去，而有人则提着各式兵器，朝着那地缝的出口扑了出去。

而在这个时候，我也终于瞧见了那些神秘的弓手。

从黑暗中、哨塔上和村子里纷纷跃出来的弓手们，看起来与人完全不同，更多的则像是猴子一般，我眯着眼睛瞧，发现它们身上无毛，身子佝偻低伏，只有普通人身高的一半左右，而当瞧见它们的相貌时，五官虽然都有，但是比例却失调得厉害，眼睛大得离谱，鼻子、耳朵和嘴巴却小得可怜。

完全就是一群地穴怪物。

此时已经有人朝着地缝上面冲了过去，有人过来招呼这些地穴怪物，但是它们似乎只知道守着这儿，并不愿意上去协助抓捕。

其余人看起来并没有命令这些人的权力，所以怎么叫都不动。

我趁着这儿的一片混乱，不动声色地沿着阴影处，朝着那位于天坑之中的村子里面摸去。

小白狐儿若是被俘，必然会被抓到那儿的大建筑物里面去。

而倘若她若是被杀害……

我就将这儿的所有人，都拿来给她陪葬，不管是那些人，还是瞧得古怪而且恐怖的地穴怪人。

投入全部状态的我，显得既小心翼翼，又迅捷无比，很快就靠近了村子的边缘，因为在天坑之中，不用担心天山的雨水问题，所有这些建筑都是偷工减料，没有了屋顶，我在这些矮旧的巷道里快速穿梭，并没有惊动任何人。

村子里一片喧嚣，不知道藏了多少污垢。

我的第一目标，就是正中心的那处祭台。

很快，我就潜入到了最里面的范围，眼看着再走几步，就要到达那祭坛附近的时候，突然心生警兆，下意识地翻身，跃入了一间房屋里去。

而就在我刚刚躲开的巷道处，有一个抱着弓箭的地穴怪人浮现，左右一看，一脸困惑的表情。

我不想陷入重围，于是不敢做声，而是背靠着墙壁，打量着这间房间。

谁知道我这一打量，心脏不争气地剧烈跳动了好几下。

我瞧见了房间里，直直地站立着一个人。

那人看着也十分熟悉……

几秒钟之后，我终于确定了这人的身份，根本就是我之前在徐家坳拦截王秋水的时候，那三个留下来阻拦我的一流高手，而这人，就是身受重伤、被我留给布鱼看管的那个。

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我的脑子一下就炸了，不过好在我什么场面都见过，倒也能够

将情绪给控制住，不敢动弹，生怕这人闹出点儿动静来。

两人对峙了几秒钟之后，我突然感觉到对方有一点儿不对劲。

他不动，一动不动，双眼空洞无神。

我下意识地朝着对方的腹部瞧去，那儿并没有任何剑痕和伤口，身体结实得好像能够拍死一头大象，然而实际上，在我的感觉中，他更像是这屋子里的一件家具。

这人，根本没有灵魂。

我终于得出了这么一个结论，缓步走到了那人的跟前来，小心翼翼地试探着。

果然，不管我如何拿捏，他都是一动不动。

紧接着我开始对这人摸起了骨。

好精奇的骨骼和强壮的肌肉，这家伙壮得跟头牛犊子一般，与之前重伤被俘的那家伙一般，拥有着绝对强大的力量。

瞧见这，我莫名就是一阵心慌，感觉到了一阵难以说清的恐怖。

这儿到底是个什么鬼地方，怎么会有这么奇怪的事情呢？

就在我为这没有灵魂的躯体而新生惧意的时候，突然间墙头一阵松动，我回过头去，正好瞧见刚才出现在巷道里的那个地穴怪人，正趴在墙头上，朝着我这边望了过来。

四目相对，双方都有些愣神。

糟糕，被发现了！

这可是在敌人的心腹之地，我吓得浑身冷汗直流，下意识地如旁边那人一般站着，一动不动。

在遁世环的气息掩盖下，我除了一开始的眼神有点儿问题之外，与那人几乎一般。

那地穴怪人似乎有些疑惑。

而就在此时，整个天坑之中，突然传来了一股极度激荡的气息，紧接着一个尖厉而沧桑的女生陡然扬起：“我可怜的孙儿啊，是谁杀了你？我要将他千刀万剐，粉身碎骨，永世不得超生！”

第九十章 邪教底牌，终极力量

龙小海是谁的孙子？

这个问题不难回答，他父亲是龙飞扬，叔叔是龙在田，而奶奶则是天山神池宫的首席教谕大长老，龙老雪。

听到这声音。我的心顿时就快跳了起来。

因为时至今日，我都无法忘记当初在百丈冰窟之前，迎战此人的情形，也忘不了师叔祖李道子通过一滴精血，远隔万里附体而上，施展茅山神打术的情形。

龙老雪。

这是一个让人过目不能忘记的名字，也是一个曾经代表着天山神池宫这修行圣地最高实力的三大巨头之一。

贵为天下十大高手之列的北疆王，都曾说过不敌此人。

当年重伤远遁，而如今，她却又一次出现在了 my 的面前，然而与当初所不同的，是曾经帮助我战胜过她的师叔祖，天下三绝李道子。已然不再人世。

属于李道子的时代结束了，而此时此刻，单枪匹马的我，能否再一次战胜那传说中的顶级高手呢？

我心中一阵巨震，然而却是一动也不动，站在了无顶的房间里。

那丑陋的穴居怪人趴在墙头，眯着眼睛瞧了好一会儿我，终究感觉我的穿着与此地并不相同，于是从上方一跃而下。想要靠近一些，瞧个清楚。

这种玩意儿我是第一次瞧见，不过却知道它们的双臂强壮无比，而且眼睛绝对能够黑暗视物。

这是一种比人类要强大许多的异种。

倘若是被它发现了我的不同，将周遭的同伴给引来，我必将神仙重围之中。

事实上，拥有着强者之心的我。连天王左使都有着一战之心，自然也不会怕这手下败将龙老雪，但是在敌人的老巢之中。大阵之下，帮手无数的情况下，还硬着头皮上前，实在是有些太莽撞。

战可以战，但是一定要给自己创造最好的条件。

还有就是确定小白狐儿的安危。

唰！

腾空而下的穴居怪人并没有想到这个一动也不动的家伙会有多么危险，而且拥有着强壮身体的它似乎智商也有一些余额不足，忽略了一个胆敢只身闯入的家伙，到底拥有着怎样的勇气和决心。

饮血寒光剑在一瞬间拔出，凌空一斩，将那人给切成了两截。

在加诸了吸血效果的作用下，一滴鲜血都没有落下。

我手脚并用，将那凌空跌落的两截身体给接住，悄无声息地安放在了地上。然后瞧了在房间里一动也不动的那人一眼。

这是一个没有灵魂的傀儡，却拥有着让无数修行者所羡慕和嫉妒的强壮身体。

对我来说，这是一个威胁。

魔剑回转，划过那人的脖子，将这具没有灵魂的傀儡给湮没了生机。

将这傀儡给人道毁灭之后，我继续向前，走到了那祭坛外围。

那是一个天然形成的石台，上面立着一杆古老的石柱，顶端有四根粗绳牵下，系在石台的四角处，粗绳之上，则有许多画满了符文和图案的棋子飘落而下。

上面一个人都没有。

目光在左右巡视，我发现这个藏在地缝天空的村子已经乱成了一团，但是有一个地方特别的安静。

那靠近深处的黑暗，仿佛藏着某种让人惊悚的神秘力量。

那儿也是此处魔气最为浓郁的源头。

小白狐儿在那儿么？

就在我向那儿望过去的时候，从那黑暗之中，走出了一支队伍来。

这些人脚步缓慢而坚定，就好像一支军队。

当黑暗稍微退散一些，我瞧见走在最前面的那个人，竟然就是刚刚被我给人道毁灭了的傀儡，一般魁梧的身体，一般面无表情的脸

孔，一般洋溢着外放劲气的气势.....

唯一的不同，是他的双眼之中，有着火红色的光芒。

这样的高手，在这儿，居然可以量化？

我将自己的身体给蜷缩在了黑暗的角落里，不敢让人瞧见，就这样眼睁睁地望着这超过二十人的队伍，冲到了刚才的事发地点去。

我此刻的心情，绝对谈不上有多好。

这样的人，论单体的实力，每一个都能够和我的七剑相媲美，至少要比朱雪婷、董仲明、白合都要强上一些。

二十个人集中在一起，别说是我，就算是总局的王红旗亲至，都未必能够从这围攻之中逃脱。

瞧见这些，我这才想起弥勒一直以来，不急不慢的态度。

他似乎并不介意我成长得有多高，仿佛一切都在他的掌控之中一般，想来这些可以量产的傀儡高手，应该就是他的底牌之一吧？

只可惜，弥勒出师未捷身先死，只能留下遗憾了。

但是弥勒死了，并不代表着一切都已经结束，他还有继任者，还有无数残留下来的爪牙。

甚至连龙老雪这样的顶级高手，都在帮着他。

躲在黑暗之中的我，在经过最开始的震惊之后，浮现在脑海的第一个想法，那就是要将这种恐怖的地方，给一举捣毁掉。

刚才任我宰割的傀儡，让我重新拥有了勇气，这些玩意，应该只是半成品，技术应该并不成熟。

在没有灵魂的灌注下，根本改变不了什么。

我只要进去，想办法，将那所有的一切都给捣毁掉，说不定就能够改变这所有的一切。

我不是要做拯救世界的超级英雄，只是做自己该做的事情。

想到这里，顾不得身陷重围的危险，我观察了好一会儿之后，毫不犹豫地潜入了那最黑暗的地方。

洞中有洞。

与外面的天坑不同，这儿真的就是人工开凿的洞穴，它镶嵌在山体内壁之上，最外面是一个很大的石门，因为人群的进入，它彻底地

打开了，黑暗中，我能够瞧见那门上的浮雕，是很简单的图案，但是苍老古朴，绝对是有着几千年历史的痕迹。

我小心翼翼地走入其中，来到了一处宛如运动场一般的巨大空间里。

一层一层、不断向下，每一层都有无数石俑，而在最下面的那一片空地之上，则出现了一大片的光亮。

熊熊燃烧的火焰从地沟之中伸出，将这广阔的洞穴照得昏黄透亮。

我瞧见那儿有一大坨宛如心脏般的玩意儿，它宛如两层小楼一般大小，如同活物一般不断蠕动，触角无数，紧紧攀附在周遭的石像和岩壁之上。

在它面前的不远处，有一个巨大的石像。

这石像高有三丈，面如牛首，背生双翅，人身牛蹄，四目六手，耳鬓如剑戟，身形如泰山，那古朴的刀劈斧凿，简简单单，却让它拥有了让人为之臣服的霸气。

王霸之气！

石像后方十余米，或站或跪，有八十一个同样的石像，规模就小了许多，最高的也不过一丈有余，黑压压一大堆，有的还算完整，而有的则缺头少尾，断胳膊断腿，不成模样。

我的目光在扫量这些石像的时候，在最前面一排的某一个石像身上凝聚。

我的瞳孔瞬间收缩。

那是一头身高三米，虎背熊腰的大汉，不过浑身是毛，尖嘴猴腮，肩上扛着一根棍子，一对毛手随意地搭在那棍子上面，显得十分轻松惬意。

然而就是这么简单的姿势，却让人感觉到说不出的凶戾。

这形象倘若是普通人瞧见，说不定会脱口而出地喊出西游记中“孙悟空”的名字来，而我却是热泪盈眶。

这石像，分明就是胖妞！

而那屹然而立，傲视天下的巨大石像，则是传说中的上古大巫，战神蚩尤。

这个地方，莫非就是远古时期的遗迹？

我浑身发寒，而就在这个时候，心海之中的某一个意识却激荡了起来，尽管它将这情绪隐藏得很深，但是却被我给敏感地发现了。

说到底，这儿居然是蚩尤曾经的一个据点？

我满脑子都是疑惑，而就在此时，却瞧见在那心脏一般的肉块不远处，竟然还有几人在跪伏。

有三人全身都穿着黑色长袍，而唯有一人拼命站立着，奋力挣扎。

那人被绑得严严实实，却正是失踪不见的小白狐儿。

被擒住的小白狐儿，她身上的绳索仿佛有光华游弋，使得她根本提不起任何劲气，尽管凭着本身的蛮力挣扎，却并不能逃脱那几个黑衣人的掌控，最终还是不得不按倒在地，反抗不得。

我压抑着心跳和呼吸，宛如狸猫一般，越过那一层又一层的石俑，从边缘不断地朝着最下面靠近。

当到达了最靠近底部的次一层时，刚刚藏好自己的我便听到一个老女人用十分欣喜地话语，叨叨而言：“……老祖宗，这小姑娘的身上，应该有洪荒远古时九尾妖狐的血脉，卑微的子民将她供奉给你，希望你能够造出更多强大的血儡来，成为你最忠实的守护者……”

血儡？

那些没有灵魂的家伙，就是这巨大肉块造出来的？

我满心震撼，而就在此时，我的脑后突然吹来了一股冷风，一句幽幽的声音在我耳畔响了起来：“你到底在这里看什么啊？如果想要参观，不如进到老祖宗的肚子去，看看里面，到底都有些啥，你说对不对？”

我陡然一惊，回过头来，却瞧见一个白衣人，朝着我微微一笑。

第九十一章 外门大弟子，前来领奖

白衣人并非别人，而正是我的老相识，天山神池宫的首席教谕长老，龙老雪。

就在我以为她去追寻分身的时候，她却出现在了的面前——这吓了我一大跳。不知道她是怎么发现的我，何时发现的我？

这个很重要，因为倘若刚才的混乱，都是她所导演的戏码，那么想必我也陷入了这埋伏之中。

我下意识地往后退了几步，一直退到了看台的边缘，方才停下脚步，一脸防备地望着龙老雪说道：“你是怎么知道我在这儿的？”

龙老雪冷笑着说道：“我来这魔神遗迹，已经有五年有余，这儿的一点一滴，一尘一土，都在我的心中，如何能容一人进入？更何况。我怀里的那遁世环，可是从天山神池宫中流出的，我如何会被你蒙过？”

对方一说话，我立刻知道自己陷入了思维死胡同里面去了。

也对，遁世环的确好用，但是我却忘记了这玩意其实就是天山神池宫中流出的产物，现如今我用在那首席教谕大长老面前，可不就是班门弄斧么？

不过我这人，大风大雨经历惯了。什么事情都最为淡定，也不焦急。

就算是被人抓住，那又如何，我只是朝着她平静地点头，说道：“好久不见。”

好久不见，如此而已。

相对于我的平静，龙老雪则显得咬牙切齿许多。眼神宛如尖刀，恨不得将我给剁下来一般。

她用自己那特有的尖锐嗓子说道：“先前败于你手，左思右想不得其解。还好是弥勒告诉了我，说你身上的神打之术，天下无双，但如果抛开那些因素，不过一小麻烦而已。之前我就想出去，找你了断，结果被弥勒拦住，说什么千秋伟业，不急于一时，让我在这里，看好当年蚩尤与黄帝大战时的秘密武器……”

秘密武器？

就是这个心脏一般的大肉块儿，以及那些无限量产的血儡么？

龙老雪说起那传说，我的确也是有些印象的。据说当年蚩尤与黄帝决战于逐鹿，双方大战了三天三夜，蚩尤部众在大巫的带领下，勇猛善战，势不可挡，简直就是所向披靡。

按理说，黄帝与蚩尤九战九败，若是依当时的战争态势，胜利者应该是蚩尤以及他麾下的九黎部众，结果一个叫做九天玄女的神秘人出现。

那女人不但教导风后制作出了司南车，冲出了蚩尤魔雾，而且还帮着制作了夔皮鼓，给疲惫不堪的黄帝部众打鸡血，振声威，接着又是各种作弊，九天玄女甚至还带来了僵尸之中的最尊位天女旱魃，在顶端力量上对蚩尤进行了各种挟制……

奠定华夏战局的逐鹿之战，完全就是在黄帝各种开挂之下而获得的胜利，要不然，早就被蚩尤的大军给淹没。

而此时此刻，我竟然站在了这么一个地方。

两人对视，龙老雪压抑不住心中悲愤的情绪，指着我说道：“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闯进来，弥勒不让我找你，结果你把他杀了，接着又杀了我孙儿，现如今，就让我来给他们，报这个仇吧！”

她说着话，一双宛如鹰爪的双手缓缓抬起，而我则无辜地苦笑道：“弥勒的事情我认了，但是你孙子龙小海，却不是我杀的！”

龙老雪双目赤红，冲着我怒声吼道：“不是你谁？”

我耸着肩膀说道：“你自己也应该瞧过了，泯灭他神魂的，是那绿油油的冥火，这根本就是你们自己的玩意，至于他身上如同刺猬的箭支，也是你们自己人下的手，与我何干？”

龙老雪哪里会跟我讲道理，凭空一拍手，口中厉喝道：“巧舌如簧，且先受死！”

此刻的她，与当日走火入魔时的模样完全不同，轻轻一掌拍来，整个空间的炁场顿时就是一阵收缩，指向之处，顿时就坍塌了去，形成了一只巨大而无形的爪印，朝着我遥遥罩来。

这一招，与我数次瞧见的那深渊巨手，有着异曲同工之妙。

不过我既然已经做好了准备，哪里能够让她给轻易偷袭，一个翻身，我并没有朝着龙老雪主动杀去，而是翻身跃下了最底部的场中。

我的双脚，落在了那几个匍匐着的黑袍人跟前。

从一开始，我的目标就没有变过。

小白狐儿。

其实在我与龙老雪的对话之时，场中匍匐的那几个黑袍人就已经知晓了这儿已然闯入了外人，不过她们没有想到，自己竟然被当成了第一攻击目标。

而且那人还来得是如此的迅疾。

不过能够出现在这处遗迹之中的，从来都不是弱者，就在我甫一落地，领头那黑袍人立刻将袍子一震，里面有一道流光飞逸，朝着我电射而来。

面对着这样突如其来的攻击，我没有任何考虑，直接一剑劈去。

铛！

饮血寒光剑与对方狠狠地撞在了一起，一道让人牙酸的声音响起，我凭借着土盾的力量，一步不退，而那人却是退后了三两步，我定睛一看，这才瞧见黑袍之下的躯体，并非是人，而是一个宛如人形、瘦骨嶙峋的野兽。

这兽类的脑袋，有点儿类似于扒了皮的兔子，血淋淋的，双眼赤红，口中吞吐着紫色的烟气，十分邪恶。

不过也只有这一个是野兽，而另外两个人，则都是年逾四十的中年妇人。

她们的脸上，则显得仓皇许多，在那野兽向后翻腾的时候，她们也连滚带爬地朝着后方跑开了去。

我剑势用老，也不去追，而是回转过来，在小白狐儿的身上轻轻一挑。

就是这漫不经心地一下，却将她身上诸般绳索给挑断。

这绳索刚才捆在小白狐儿的身上时，光华流溢，显然是一件了不得的法器，不过到底没有饮血寒光剑这般的凶兵厉害，稍微一接触，立刻全线溃败，不成模样。

绳索一断，小白狐儿立刻恢复了所有的生气，冲着我惊喜地喊道：“哥哥……”

这句话都没有说完，我便一把抓着她，朝着石像那边倏然而去，而就在一瞬之间，我刚刚落足的地方，则出现了五个深深的爪印，印在了那结实无比的岩地之中。

我退到另一侧，瞧见从看台上一跃而下的龙老雪，拍了拍小白狐儿道：“能照顾好自己么？”

小白狐儿瞧见那龙老雪的凶悍模样，知道此刻并不是说话的时候，一边咽着口水，一边点头说道：“行，你不用担心我。”

这小妞儿的修为虽然之前有过大损，但是凭着九尾妖狐的天赋，身法倒也轻灵无比，能抓得到她的人，并不多。

刚才之所以被擒，我估计更多的可能是被伏击了，天罗地网，无计可施而已。

小白狐儿自觉离开，我则一个翻身，又避开了那龙老雪的恢弘一掌，将饮血寒光剑紧紧握在手中，双脚在地上仔细摩擦，把握着这地势之中，最好的受力点。

两掌之后，龙老雪便知道自己这手段并无效果，便不再继续追击，而是站立在了那蚩尤石像的面前，静静望着我。

沉默了几秒钟之后，她缓缓说道：“你比以前，强大了很多。”

一剑在手，我显得无比轻松，嬉笑着说道：“不要装出老前辈指点新手的风范好吧？当初的你，可是我的手下败将！”

龙老雪的眉头一阵跳动，朝我愤然喊道：“那根本就不是你本来的力量！”

我指着她身后的蚩尤，冷然说道：“成王败寇，世间就是这般冷酷，从来没有任何借口。你倘若还是那种高高在上的心态，说句老实话，你永远都战胜不了我的——永远！”

放屁！

曾经落败于我的手上，这件事情是龙老雪心中永远的痛。

尽管她有无数的借口，譬如当时的她闭关，走火入魔，譬如当时的我被人附身，并不是本来的我，譬如……

可是再多的借口，都改变不了这么一个事实。

败了，就是败了，没有如果。

修行人讲究的就是一个平和圆满、心中无垢，而这事儿已然成为了她的一个心魔，永远都无法跨越的障碍，这也是她除了仇恨之外，想要将我给置于死地的重要原因之一，然而此刻被我反复提起，使得那痛苦的回忆一次又一次地刺激着她的心灵。

吼！

怒火终于攀升到了一个顶点，积蓄了多年的情绪终于在此刻，如火山一般的爆发了出来。

这个曾经睥睨天下的顶尖高手终于在一瞬间，爆发出了最为恐怖的力量来，一股宛如滔天海啸的巨浪在她的身后生成，周遭的石头被这气息吹得东倒西歪，而刚刚还在场间的那兔头怪兽和两个女祭司，也别吹得滚落到了角落去。

这股气势冰寒无比，让人在一瞬间，就仿佛回到了当初的百丈冰窟之前。

此时此刻，龙老雪终于展现出了她身为三大圣地中天山神池宫教谕大长老的终极实力来。

这力量一展露，便是不死不休的结局。

而面对着这滔天气势，我却稳稳地站在了原地，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往地上一插，抱拳，朗声说道：“茅山掌教陶晋鸿外门大弟子，陈志程，前来领教。”

没有黑手双城，没有陈老魔，我最爱的名号，却是茅山的外门大弟子。

战！

第九十二章 士别三日，刮目相待

无论何时，无论何地，我的所作所为，都代表着茅山。

唯有抬出茅山这个名头的时候，我才会全神贯注。倾尽自己所有的精力和荣誉感。

为了茅山而战！

我无比严肃，而目光则凝聚成了一条线，紧紧地注视着面前不远处的白衣老妇人，晓得此刻的她，绝对要比当日在百丈冰窟之前，要难缠许多。

此刻的她不但没有走火入魔，而且似乎在这蚩尤遗迹之中受益良多。

而且她与我之间，有着许多仇恨。

不光是刚刚死去的龙小海，还有她另外两个儿子的死，与我都逃脱不了关系。

更何况她之所以从让人敬仰的神池宫教谕大长老，变成如今这个模样，我正是那罪魁祸首，这仇怨。当真是不死不休。

两人亮剑，在下一秒猛然撞到了一起来。

轰！

一声超越了耳膜所能够接受的剧烈炸响，从交击之处陡然暴起，饮血寒光剑与一根造型古怪的木杖碰在了一起。

那木杖与七剑一般材质，坚硬无比，而且上面蕴积的力量也有些超出我的想象范围之外。

陡然一剑之后，我右手发麻，膀子处一阵酸软。

与我一般，龙老雪也是下意识地朝着后面退了两步。手中的木杖微微一抖，一股冷若冰霜一般的寒气，陡然将场中填充。

她没有想到，当年那个靠着投机取巧对她战而胜之的家伙，现如今，居然拥有了这般恐怖的实力。

几乎形成了压倒性的力量。

高手相较，第一招通常都是用于试探对方的实力。看一看在接下来的战斗之中，到底应该用上什么样的手段。

我没有后退一步，而是将饮血寒光剑前指。任由它散发气息。

这剑的气息，可比我本人要凶戾十倍。

龙老雪立刻知晓，自己那修炼了百年的修为，未必能够比面前这个男子强，她若是想要成为笑到最后的人，就必须拿出一些与众不同的东西来了。

真正的高手，从来都知道如何掌控战场的局势。

哪怕只是微末的一点儿。

在我将长剑前指的一瞬间，她却是将左手朝着天空举起，仿佛扯去幕布一般，猛然一抓，紧接着朝下面拉了下来。

这并不是毫无意义的手势，与之配合的，则是一长串让人根本无法把握的咒诀。

而当那手往下一拉的时候。突然间，漫天光明消失无踪，黑暗从四面八方狂涌而来，就像那滔天巨浪一般，一瞬间，就将我给淹没了去，五感丧失，万物恒灭。

意志绞杀！

这是天山神池宫中的真言秘术，让人在一瞬间进入死亡状态，而倘若没有反应过来，说不定就真的以为自己死去了。

能够施展此法的，从来都是站在最顶端境界的高手，对敌手的意志碾压。

就仿佛人低头，一脚踩向了地上爬动的蚂蚁一般。

当年的龙老雪，就是差点儿用这一招，将我给击杀，没想到时隔多年，她居然还是又直接来了这么一招。

手段虽老，但却十分管用。

五感剥夺的那一瞬间，我的确有一种近乎于死亡的体验，然而此时的我，已经不再是当年的我，很快就从这种绝望之中走了出来，而且还被这种境遇给逼迫出了最强大的力量。

当万物消失，什么都没有了的时候，我还有剑。

盘古在一片混沌之中，用斧头劈出了天地，而我则用那饮血寒光剑，斩出一片光明。

一剑！

喇！

世界在一瞬间回复清明，我瞧见手中的饮血寒光剑红光大盛，陡然站落在了龙老雪手中的铁木杖之上，劲气喷薄，将想要一杖了解我性命的龙老雪给逼退得踉跄而退。

一招失手，龙老雪并不在乎，将那木杖不停旋动，并且把周遭的炁场牵扯，景象扭曲。

像她这般的人物，已然不需要凭借着蛮力而为，从来都是因时导势。

通过对于局势的把握，来一点儿、一点儿地增强自己的优势，最终将对手一举击杀。

龙老雪不急于搏命，而是与我游走几圈，当气势集聚到了一定程度的时候，猛然一挥手，空间又是一变。

这一回，倒没有再是一片黑暗，然而原本就有些阴冷的遗迹之中，突然间就寒霜白雪，陡然而落，将整个空间充斥得一片冰冷，手足僵硬。

这种阴冷宛如跗骨之蛆，让人难以适应。

要晓得，像我这般魔体大成的家伙，都感觉到一阵不适，倘若寻常人等，估计在接下来的交锋之中，很快就要支撑不住。

不过这环境，对于龙老雪那种在百丈冰窟之中闭关修行的家伙来说，却是最为熟悉，当雪花飘落的一瞬间，她也是终于发动了最强大的攻势，身子在一瞬间，幻化成了数十道，从不同的角度，朝着我攻来。

到底是臻入化境的顶尖高手，她的每一击，都让人心惊胆战。

十几招之后，我知道自己倘若按照着她的节奏走下去，说不定就真的只有走向死亡了。

战局得让我来掌控。

而要想破局，就必须有足够强大的力量，让她不得不改弦更张，重视起我的一举一动来。

在战斗得最激烈的那一刻，我闭上了眼睛。

眼睛一闭上，观感消失，而周身对于炁场的把控，却变得空前的活跃了起来。

天山神池宫是最正统的修行门道，说起来，其实与我的路子是最为相克的，我若是想要走出她的束缚，发挥到蚩尤战法之中的极致

处。

什么是魔功的精髓？

一个字，狂！

当年的蚩尤，凭着手下八十一个兄弟起家，纵横中原之地，砍遍天下，靠的就是这么一个意念。

它无惧，我又如何能够害怕？

面对着这个曾经站立在世界顶端的老妇人强大的攻势，我的注意力，却转移到了她身后的那巨大石像之上。

这儿，是蚩尤故地，而我的内心深处，则藏着一个恐怖的心魔。

难道，这就是宿命？

战！

魔剑在这一刻，突然间就是红光暴涨，剑身上的孔隙宛如活物一般呼吸，吞吐风云，三气凝结，将整个空间之中那无处不在的魔气都给调动了起来，紧接着我往前方一站，整个人陡然拔高了三分。

魔体，魔体！

战意已决，我便不再管那四面八方袭来的攻击，开启了临仙遣策，使用起最暴力的手段来，用以命换命、以伤换伤的凶猛战法，朝着龙老雪狂冲。

事实上，在之前的交手之中，两人无论是境界、还是手段，都已经接近大圆满的化境，故而并没有什么损伤。

高手之间，一招之间便能决定胜负。

然而当我如此不要命地杀去，将蚩尤那魔头最为疯狂的气势给一举施展而起的时候，原本还在徐徐布局的龙老雪顿时就陷入了困境之中。

她这一生，不是没有碰到过不要命的对手，但是却罕有碰见能要她命的敌人。

疯狂的我，将她的方寸给瞬间打乱。

随着战斗的持续，战场之中的形势开始陡然转换了起来，原本是龙老雪瓮中捉鳖，手到擒来，却没想到一交手，才发现自己居然成了送上门来的吃食。

这样的境遇，让龙老雪开始变得有些彷徨，不知不觉间，又想起了当日的惨败。

那是她永远都不愿回忆的惨痛经历，却又不时出现在噩梦中。

越不想回忆，烙印就越深刻。

终于，在一次对拼之中，我融聚混元之气的巅峰一剑，将龙老雪手中的铁木拐给削去一截之后，她的脸上终于出现了惊慌。

事情已经超出了她的掌控。

高手交战，这样的惊慌，完全就已经是失败的前奏了，我瞧在眼里，没有任何犹豫，嘴角往上一翘，身子一缩，便直接冲入了龙老雪的战圈之内。

受惊之后的龙老雪，远比平日里要更加充满力量。

吼！

手中木杖猛然一戳，一声巨大的爆响从我的脚下传来，腾空而起的我瞧见一连串的冰棱子，竟然一直蔓延到了我的脚下。

发狂了？

当感觉到自己极有可能弄不过面前这家伙的时候，龙老雪也终于豁出了一切，再也不顾损失，朝着我发动了最狂暴的攻击。

两人的战斗已经接近于白热化了，我的双目赤红，感觉浑身的鲜血都在燃烧。

很久没有这般痛快了。

战斗在持续，激荡的气息已经不再适合任何人在场，我的余光处瞧见小白狐儿都已经远远离开，而其余人也不敢再靠近，都带着敬畏之心，瞧着战场之中的我们。

不知道过了多久，不过一个念头，却从我的心中升了起来。

是该结束的时候了……

我朝着身后飘飞几丈，双脚立在了了一尊石像之上，将手中的饮血寒光剑高高举起，将它朝着北斗七星中的主星方向点了一下，然后朝着前方，平平一斩。

剑势越缓慢，威力越恐怖。

这一剑的前方，整个空间都仿佛扭曲了一般，而龙老雪出现在

了我的前方不远处，举杖挥来。

两个人，在同一时刻，迸发出了最为恐怖的力量。

而就在这个时候，一直仿佛置身事外的那如房子般的肉块儿，突然蠕动了起来——万般肉丝飘扬，将龙老雪陡然笼罩其间，紧接着一股苍凉无比的力量，从上面传来，将整个天地都给覆盖……

第九十三章 一句话，就是干

在最为关键的对决之中，龙老雪突然出人意料之外地缩进了那如房子一般高的肉团里面去，那心脏模样的肉团一收一缩，将万千附着在岩壁、地底之上的肉丝挥舞起来。

这些肉丝仿佛血管，又似乎别的什么玩意儿。

总之给人的感觉。就好像对手从一人，变成了全世界。

黑色木杖依旧悬空停浮，不过却并非在龙老雪的手中，而是被数十根、数百根的肉丝托着，朝着我遥遥而对。

铮！

不管变换再如何多端，那饮血寒光剑终究还是与黑色木杖撞到了一起来。

我本来有着九成九的信心，能一剑将其从中而断。

龙老雪走的路子，是更纯正的道法手段，在于力量方面，反倒没有我这道魔双修的家伙强横，所以在抛开她制造出来的种种炁场之后，魔体大成的我，绝对能够在力量之上对她进行碾压。

信心由此而来。

然而当对手突然换了一个完全不熟悉的大心脏。饮血寒光剑上面灌注的力量和气息在这一刻，却仿佛泥牛入海，有去无回。

除了一声让人浑身血液燃烧的铮然之音外，我没有收到任何力的回馈。

那一根黑色木杖，遇强则强，遇弱则弱，在它的下面，有着让人崩溃的韧性，无数肉丝志程。根本就不受我诸般力量倾泻而下，自顾自横呈。

一拳打在空气中，这种感觉让我有些吐血。

而面前的新变化则让我不得不急身后退，一直退到了底部边缘处的石像群落之中，方才没有瞧见那些漫天起舞的带血肉丝在身边出现，我眯着眼睛瞧去，却见那两层小楼一般高达的大肉团前端。有一个脑袋浮现而出，可不就是龙老雪么？

和在外面不一样的，是此刻的龙老雪在一瞬间变得年轻许多。老人斑减退了，皱纹舒减了，头发变黑了，除了一脸的血浆难看之外，

完全就是年轻了几十岁的样子。

眼神没变。

我站定住身子，将饮血寒光剑前指，平静地说道：“不是说要把我碎尸万段，让我永世不得超生么？怎么你自个儿都跑进那里去了，是害怕了么？”

说实话，我的心中，多少有些气急败坏。

就在刚才，如果不是对方出了么蛾子，我绝对已经将战斗结束了。这所谓前天山神池宫的教谕大长老，将会再次成为我的手下败将。

胜利就在眼前，这怎么能让人释怀呢？

然而那张镶嵌在肉团之上的脸却突然笑了起来，用尖厉的声音说道：“你今天也终于体会到了当年我的感受了吧？”

当年的感受？

哦.....

当年的龙老雪，无论从什么角度，都几乎是完全碾压我的状态，结果我一招堪称神来之笔的茅山神打术，将她直接从天堂打落到了地狱，时至今日，她也想让我尝到这苦果么？

只是，这心脏模样的大肉块儿，到底有什么手段呢？

就在我有些疑惑的时候，突然间身后一阵劲风想起，有人出现在了的身后，朝着我的脖子处斩落而来。

这样的突袭，对我来说完全构不成太大的威胁，我毫不犹豫地，将饮血寒光剑朝着那人斩了过去，目光随之蔓延，却瞧见这人正是刚才我与龙老雪交手之时，对着小白狐儿穷追不舍的黑袍祭祀。

这个长着剥皮兔头一般兽类，浑身血淋淋的，显得十分凶悍，瞧见我挥剑而来，避也不避，直接用空手朝我拍来。

啪！

饮血寒光剑何等魔兵，然而与这样的家伙相撞，却只是出现一声爆响，紧接着那家伙并没有粉身碎骨，只是朝着后方的黑暗翻身落去。

我稍微愣了一下，这才反应过来，那家伙全身都骨骼角质化了，坚硬得根本就如同一把武器。

这样的家伙，虽然远不如龙老雪那般厉害，但也足够难缠啊。

而当我还在为这家伙恐怖的身体而震撼之时，场中那些不断飞舞的血丝在一瞬间突然暴涨几倍，幻化成了无数宛如黑色蚯蚓般的触角来，朝着我的这边箭刺而来。

我轻点脚尖，腾空而起，避开了这些攻击，而我刚才驻足的地方，坚硬的地板则被射出一个又一个的深坑，有的石像则直接被插成筛子。

这地方诡异，太多恐怖，腾空而起的我没有继续落在最下方的空地，而是朝着上面的看台落去。

双脚一接地，我没有再管下方的大肉团，而是四处找寻小白狐儿。

就在我的目光四处巡视之时，却瞧见那些在一层又一层看台上的石像，表面突然裂开了开来。

这是一股由内而外的力量，随着那表面上的石壳裂开，那些蹲坐在地上的石像露出了里面黑乎乎的身子来。

每一个石像之中，都蕴含着一具强悍无比的身体。

这些身体有的直接站立了起来，一双发红的眼睛四处张望；而有的则并没有生命力，当石壳裂开之后，失去了支撑的它们直接趴倒在地，没了气息。

没有气息的，自然是没有什么威胁，但是让我浑身发寒的，是那些站起来的家伙，足足占了四成的比例。

而且它们大部分的目光，都落在了我的身上。

我仅仅环顾了一眼，就差不多将这些与刚才那兔头人身野兽一般的家伙数量给计算了个大概，至少有超过两百多个。

这样的数量，别说来杀我，就算是出去，也足以横扫一州一县。

怎么会变成这样？

在瞧见这些玩意的一瞬间，我下意识就往出口处瞧去，然而让我绝望的，是那儿涌进来那成群结队的血儡，将出口给堵了一个满满当当。

关门打狗。

尽管不愿意承认，但我还是不得不认清楚一个事实，那就是我根本逃不出这个地方了。

想到这儿，我不由得用一种仇恨的目光，回过头来，瞧向了镶嵌在肉块之上的那张脸，愤然喊道：“龙老雪，你这也太不讲规矩了吧？说好的单挑呢，有本事你别弄这些玩意，跳出来跟我打！”

龙老雪的笑容洋溢，眼睛几乎眯成了一条线。

她显然并不在乎我的激将法，而是慢慢悠悠地说道：“别跟我扯这些，成王败寇，从来如此——不过你放心，你的身体是一件宝贝，一会儿我会好生对待的。”

堵在出口处的那一堆血儡，就是那一大坨心脏般的肉块儿制造出来的，而它们的潜力和天资，则是依靠于资源的多样性。

龙老雪刚才所说的话，就是想把我拿作模板来处理。

只不过……

想到了某一个极为关键的东西，我几乎陷入绝望之中的心情突然一下就有了转机，沉静下来，我脸上也浮现出了笑意，冷冷说道：“是么，你真的觉得，凭着这些没有灵魂的玩意，就能够将我给打败么？”

这话儿说完，我又重新焕发出了浓烈的战意。

龙老雪桀笑道：“没有灵魂？你错了，你看到那个冒着火光的血池没？那里是弥勒、王秋水他们专门用来收集怨魂的地方，里面凝聚了许许多多的恶鬼，用来灌注在这血儡里，都是够了的……”

恶鬼只有怨气，对于人来说并不能伤害根本，然而加上这些血儡，只怕……

天作之合。

我的脸在一瞬间冷了下来，而龙老雪并没有给我太多的时间，说完这话之后，突然间，口中念诵起了一篇长长的咒诀来。

这咒诀分明不是天山神池宫的道法，带着巫术的许多腔调，而与此同时，那肉团也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扩音器，将这咒诀在一瞬间，充斥在了整个的遗迹空间之中。

亘……

咒诀一起，就仿佛战鼓敲响了起来，无数从石像之中摇摇晃晃站出来的兽类，以及匆匆赶到的血儡，在同一时间，发狂地朝着我这儿飞速疾奔而来。

呼！

一道利爪朝着我的脸上抓来，我一剑挡去，火花四溅，尽管我将对方的爪子给卸了下来，但是巨大的撞击力却还是带着我往后面的台阶倒去，而与此同时，又有四五个家伙冲到了我的跟前来。

几乎在一瞬间，我就陷入了最为激烈的战斗之中去。

我所面对的这些对手，每一个的实力都堪比七剑水平，其余的血傀或许差一些，但是也相差不了多远。

这样的强度，这样的数量，我能够坚持得了多久呢？
我不知道。

然而身陷重围的我，在抛开最开始的恐惧之后，魔剑一出，整个人的血液都在瞬间被点燃了起来。

长剑在手，就算是前面有千军万马，我也无所畏惧。

真正的英豪，从来都是不畏生死的，也从来不会做任何的计算，男儿就应该死在战场，马革裹尸，哪里会管面前的对手，到底是十个、百个，还是一千个？

别的不说，一句话，就是干！

如此酣战许久，我的浑身都是鲜血，有敌人的，有自己的，伤痕累累的我没有停歇一会儿，不知不觉，我竟然站在了那肉团子的跟前来，龙老雪的脸笑盈盈，就等着我倒地而亡，而就在此时，我也突然微笑了起来。

差不多了吧？

我顾不得周遭的无数攻击，将饮血寒光剑插入地上，然后双手朝天而举，淡然说了一句话。

战意，黑炎灼！

第九十四章 活埋陈黑手

战意，黑炎灼！

就在即将被无数敌手给吞没的时候，我直接放弃了最后的抵抗，将饮血寒光剑插入土地之中，紧接着将双手朝天举起。

魔体在这一瞬间。与周遭的魔气交相呼应，然后又与无数朝着我猛然扑来的血儡和石像野兽相连。

我这是在孤注一掷，完全没有想到是否有退路。

不生，则死。

事实上，我这般做，并非完全只凭着感觉走，也并不是莽撞，而是因为刚才龙老雪与我的交谈之中，所说的一句话。

那些血儡之所以能够如此厉害，是因为里面注入了炼制已久的厉鬼。

她龙老雪倘若是用最纯正的道法来与我相斗，我或许还没有这般的拼命，而当她妄图利用蚩尤遗迹的力量来束缚于我。用这些根本没有灵魂的东西淹没我的时候，我就不得不使出了来自于另一位老师的手段来。

这儿是蚩尤遗迹。但是她未必知道，在我的心海之中，却藏着一位实打实的蚩尤意识。

说起来，“我”，才是这儿真正的主人。

当我将双手给托举起来的时候，一股从心海之中蔓延而出的力量，于一瞬间就喷薄而出，在我的双掌之上，形成了一朵不停旋转的黑莲花。

黑莲花精致而美丽。每一瓣都仿佛预示着一个让人为之称叹的瑰丽世界。

黑莲在一瞬间开花，花瓣从天空飘落，每一瓣都栩栩如生，将我周遭充斥，但凡有冲上来与我相搏者，都会被这样的一瓣粘住，然后在一瞬间。将它给点燃，化作又一朵让人为之畏惧的莲花。

病毒式的蔓延……

黑炎灼本身是悄无声息的，然而当它与那负能量结合的时候。却能够将其瞬间引燃，发出类似于油烹一般的“嗞、嗞”声，就好像下了

油锅一般。

一瞬间，原本显得无比喧闹的层层看台之间，便只有充斥着这样的声响。

黑色的火焰弥漫空间，而当它飘落到了看台之下，无数不断挥舞的血丝却在这一刻变得更加疯狂，每一分都在暴涨，仿佛这黑色的炎火，给它提供了无数的燃料一般。

只是在这样疯狂起舞的背后，那张镶嵌在心脏肉块的脸，变得越发的苍白起来。

我没有拔起深深插入地上的饮血寒光剑，而是一个跃身。跳到了龙老雪的面前来，眯着眼睛，抬头望去，平静地说道：“很可惜，你终究还是败了！”

为什么？

龙老雪的身体被肉块一点儿、一点儿地排挤了出来，身上满是黏液和血水，然而她什么也不顾，而是冲着我愤怒地吼道：“我花了五年的时间来与它熟悉，为什么你一来，却能够将它给掌控住了？”

我的脚往前一抬，刚才还疯狂朝着我刺来的血丝却在此刻，化作了台阶，将我给托举了起来。

我一步一步升高，走到了龙老雪的面前来，指着旁边那个屹然而立的石像，然后说道：“你老了，老得脑子都几乎动不了，说太多了，你或许根本就记不住。所以，我只说一件事情——刚才的一招，便是它，教给我的。”

什么？

龙老雪张大了嘴巴，仿佛听到了这世间最可笑的事情，冲着我怒声吼道：“什么，它可是蚩尤——战神，蚩尤！”

我摸着胸口，闭上眼睛说道：“对，战神蚩尤；所以，你败得并不算冤枉。”

我伸出了手，轻轻点在了龙老雪的额头之上。

一指惊魂。

这老妇人浑身一震，双眼流露出了不可思议的目光，紧接着呼吸缓慢消失，几秒钟之后，生机消散。

一代传奇，就此陨落。

这是一个曾经让无数人为之敬仰的传说，或许在很多年之后，也依旧被人所为之传颂，然而无论如何，她就这般带着万分的不情愿，悄然死去，甚至没有一个人，在为她而悲哀。

此时此刻，她不过是一个被自己宗门所背弃了的可怜妇人，而已。

想到这里，我心中再也没有击败强敌的兴奋，而是伸出左手，将龙老雪那一双几乎凸出于眼眶之中的眼睛给轻轻抹平。

人死之后，万事皆空。

我其实与龙老雪之间，并无太多的仇怨，至少我并不恨她，因此也并没有将她的神魂给牵制住，而是任由其缓缓升入了上空，一直飘飘渺渺，进入了传说之中的幽府。

没有人知道幽府在哪里，幽府是什么，因为知道的人，都再也没有回来过。

哦，错了，至少在某一个村子里，有一头痴肥的金刚鹦鹉，它或许知晓。

一直等到了龙老雪的灵魂往生离去，我方才落下了地面来。

“战意黑炎灼”不但让我从无数致命的攻击之中解脱出来，而且还获得了面前这一大坨血色肉团的认可。

相对于别人来说，这玩意对我方才是真正的亲近，也使得我能够掌握住了它的力量，将龙老雪给击杀于此，成为了这一场大战的赢家。

然而只有与它真正接触，我方才晓得，这并不是别的，根本就是魔神蚩尤的心脏。

一颗死去了的心脏，此刻它之所以能够蠕动如活物，只不过是因被弥勒给提前刺激，苏醒过来的而已。

这玩意，曾经被当成弥勒那头金色恶虫的食物。

然而最终弥勒发现，他的金色恶虫可以吞噬一切，却并不能对这玩意下嘴，甚至还对这魔神心脏散发出来的气息恐惧无比，使他不得不转换了思路，利用这玩意的特性，来制造源源不断地血傀。

蚩尤心脏是无法被消灭的。

当年的黄帝，即便是在有九天玄女的帮助下，也只能够将其封印住，所以我此刻能够做的，也不过是将其封印起来而已。

而且我还不敢与它靠得太近，唯恐心魔蚩尤将我的身体控制住，然后凭借着这玩意翻身。

这种对于力量的强大掌控，会让人沉溺于其中。

当把龙老雪的尸体刚刚放平，站起来的时候，我瞧见入口处，又挤来一群人，为首的一个老家伙我瞧着很眼熟，怎么看，都感觉很像是民顾委的黄天望。

然而那人的感觉比黄天望，要多了几分阴毒和犀利，目光宛如利箭一般尖锐。

他的旁边，还站着几个人，我认识其中一个。

王秋水。

在瞧见王秋水的第一眼，我的目光骤然收缩，立刻就想明白了这个老头是谁了。

荆门黄家，一门双杰，除了黄天望之外，还有一人却是入了邪教，通过多年打拼之后，成为了邪灵教的右使。

这人叫做黄公望。

传言荆门黄家对于这门关系讳莫如深，而黄天望更是与自家胞弟宛如死敌，不过却并不妨碍江湖中人拿这两人来作比较，也总是会时不时地提及此人。

我对于黄公望久闻大名，却一直没有见过，没想到竟然会在这样的一个场景下见面。

我在遗迹的最底部，而邪灵右使黄公望则在顶端的出口处。

两人对视了一眼。

目光在半空之中擦出了火花来，然而我没有动，对方也没有动。

双方在这一刻，都变得无比的谨慎。

我之所以没有立刻出手，是因为我知道，传说之中的黄公望，绝对是一个顶尖级的高手，与他那大内第一高手的兄长相比，几乎相差无几，而且他的旁边，还有一堆邪灵教的精英，和那些不知来历的穴居怪人。

身陷重围之中，我倘若还能够立刻操起魔剑就冲上去，那就真的是太过于冲动了。

蚩尤战意最重要的一点，在于“狂”，但是也要分场合。

战斗的时候疯狂，但是在还没有交锋的时候，却得审时度势，免得身陷重围，无力回天。

我踩着龙老雪的尸体，背靠着不断用血丝轻拂我的那蚩尤心脏，凝目望来，这场景让刚刚冲入其中的黄公望和王秋水等人一阵震惊。

算算时间，其实他们来得已经很快了。

虽然不知道黄公望是否原本就在这里，但是王秋水这一趟倒是跑得十分辛苦。

然而即便如此，那个曾经让他们都为之推崇的龙老雪，却已然真真切切地死在了我的脚下。

尽管此刻大家一拥而上，未必不能将这凶人给拿下，但是必有损伤。

谁死谁活，这里面问题就有点儿麻烦了。

黄公望等人没有说话，却是左右瞧了一眼，几秒钟之后，他们根本就没有向我这边冲来的趋势，而是不约而同地后退，消失在了我的视线之中。

我强行按捺住奋起追击的想法，原地站立。

果然，不出我意料之外的，黄公望等人离开的几秒钟之后，那出口处立刻传来了一声响彻整个空间的巨大爆炸。

紧接着利箭宛如雨下，刺入那石道之上。

无数碎石在四处飞溅，威力巨大，而我也只有躲在了那巨大石像的背后，方才没有被波及到。

爆炸之后，我突然听到一声古怪的声音，紧接着天地一片混乱，巨石簌簌落下，我下意识地朝上一望，却瞧见那遗迹的整个空间，仿佛失去了支撑一般，轰然坍塌了下来。

轰！

第九十五章 影响张励耘一生的事情

当入口处传来剧烈的爆炸和无数箭雨的时候，我还在为自己的谨慎而欣喜，然而瞬间倒塌下来的穹顶，则让我立刻陷入了巨大的窘境之中。

我万万没有想到，对方虽然并不上来与我交锋。但下手却黑得让人恐惧。

尼玛居然直接将这个不知道花费了多少心血弄出来的老巢给炸毁了去。

我到底是得有多遭人恨？

当那穹顶在一瞬间垮塌下来的时候，我的心中猛然一颤，下意识地以为自己即将就要被活埋于此，然而多年在生死边缘拼搏时练就的第六感，终究还是拯救了我。

我在一瞬间将自己给蜷缩成了一团，与此同时，一直藏身于角落处的小白狐儿也朝着我这边飞奔而来。

当她冲入我的怀中之时，我让那巨大的蚩尤心脏朝着我罩了过来，将我们给包裹其间。

这玩意并不能被毁灭，只能够封印，而且它延续了那么多年，此刻应该也能够承受得住这般垮塌下来的巨力。

想是这般想，然而当穹顶砸落而下的那一瞬间。我的心脏，终究还是剧烈颤动了一下。

我从来没有一刻，如此时那般窒息。

即便是刚才与龙老雪交手时她使出的万物寂灭，也不会有这种实打实的封闭之感，然而在最开始的撞击之后，我紧张到了极点的心情又瞬间轻松下来。

果然，我料想的情况与结果并无差错，即便是整个空间洞穴都为之崩塌，我都没有受到半点儿伤害。

那蚩尤心脏将所有的力量都化解了去。没有传递到我这里一分。

没死，这就是最好的结果。

几分钟之后，我确定了一件事情，那就是我已经被埋入了这个

鬼地方，周遭坍塌的石头将这空间给挤得满满当当，尽管我并没有被砸死在这里，但是想要出去。短暂的时间内，也是不可能的。

既然如此，我反倒是将心情给完全放松了下来。不用纠结到底要不要杀将出去，将黄公望、王秋水这一票人给留住。

我勉力提起精神来，朝着怀中的小白狐儿低声问道：“尾巴妞，你没事吧？”

将身子蜷缩成一团的小白狐儿刚刚从惊慌的情绪中走出来，勉强笑道：“还行，差一点以为自己就要死了……”

她说话的时候，还在喘气，显然是有些惊魂未定。

小白狐儿经历了太多，此刻已经是疲惫不堪，我让她休养精神，不要多说话，而我也在尝试了一会儿之后，不再乱动。安安心心地待在那蚩尤心脏的包裹之下。

自身难保，就不用考虑太多的事情，我让自己凝神，沉静下来。

而当我这边稍微一陷入宁静，一股奇妙的感觉就从内心之中浮现出来，紧接着我眼前画面一转，却发现自己竟然在林中奋力向前疾奔。

一开始我还有些纳闷，随后这才发现，这周遭的一切，其实是分身。

当本体的意识入定的时候，分身的信息就开始进入了我的感知之中，当明白了这件事情之后，我并没有立刻收回意识，而是左右一打量，方才发现自己刚刚奔出了那茂密的林子，前方不远处，就是徐家坳。

身后并无追兵，先前追随分身而来的那些血儡，在龙老雪失去对蚩尤心脏的掌握之后，就已然倒下。

不过我却并没有任何轻松的情绪，因为我晓得在不远处的山谷之中，有着一帮最为厉害的邪灵高手还在，这些家伙倘若是杀了一个回马枪，事情就变得恐怖了。

我不但害怕分身被人盯上，而且还担忧在村子里固守待援的布鱼安危。

想到这里，“我”奋力前行，很快就赶到了徐家坳。

我并没有光明正大地进村，而是适当地隐匿着身形，免得落入

有心人的眼中，不过分身乃碧罗魂珠所化，别的不行，这身形却快捷如影，很快我就赶到了小学附近，找到了看守嫌疑人的布鱼。

瞧见我之后，布鱼立刻露出了欣喜的笑容，刚要说话，被我用手势给阻止了。

布鱼瞧见我脸色十分严肃，赶忙走出房间，靠近前来，低声说道：“老大，怎么了？”

我指着后山的方向说道：“邪灵右使黄公望在那里，还有一大帮的邪灵高手，正朝这边赶来，赶紧离开，要是给他们盯上了，你就吃不了兜着走了。”

布鱼瞧见我一脸焦急的模样，露出了狐疑的神色来：“老大，不过就是邪灵右使而已，弥勒你都杀了，还怕他干甚？”

这帮臭小子跟着我许久，多少有些骄纵之气，瞧惯了我一副天塌下来都不在乎的气度，瞧见我此刻的模样，心中多少也有些怀疑。

我瞧见他有些不相信我的话语，又是好笑，又是好气地说道：“你想哪儿去了，我这是分身呢，本体和尾巴妞给他们炸垮了洞穴，埋在里面了，还等着你带人去挖开塌方救人呢。你要是被抓了，我去哪儿找人？”

布鱼这才恍然大悟，下意识地又打量了我几眼，却还是瞧不出本体和分身，到底有什么差别。

事实上，在遁世环的气息笼罩下，本体和分身的确瞧不出有什么区别。

也正因为如此，当初我们迎战小黑天的时候，方才那般困难。

布鱼听到我和小白狐儿都被困住，顿时就有些慌了，问到底该怎么办。

我让他别着急，黄公望和王秋水这些人，就像是那雪人儿一般，根本见不得太阳，这边消息泄露，恨不得插翅而飞，我主要担心的，是怕王秋水有放心不下的人，会带着人回来晃荡一下。

为人谨慎，以防万一，这是我的原则。

布鱼得到消息，赶忙将几个关押着的重要人物敲晕，然后进行了转移，紧接着与我神不知鬼不觉地藏在了一个老乡家的牛棚里。

这牛棚是徐家坳村子的边缘，倘若是被发现了，我们跑也来得及。

两人这边刚刚安排妥当，便瞧见一队人马，如风一般的速度疾奔而来，在小学那边晃荡了一下，瞧见并无收获，也不留恋，向着村子的东头匆匆而走，不再停留。

为了防止对方使诈，杀个回马枪，我和布鱼两人在牛棚里又待了一个多小时，方才敢出来。

我依旧不露面，一切都有布鱼来协调。

这个时候，第一批赶过来的有关部门已经陆陆续续到了村子里。

这些人都是附近乡县的，甚至连我们的编制都不知晓，不过好在随后林齐鸣也带队赶到，并且与当地市里的有关部门取得了联系，这才将这些一大群什么都不知晓的不明群众给疏散了去。

林齐鸣到来之后，我把这天发生的所有事情给他一一讲述清楚。

和布鱼一样，当听到“我”只不过是陈志程的分身，而本体则和小白狐儿一起，被压在了坍塌的洞穴之中时，林齐鸣同样表现出了诧异万分、难以置信的态度。

不过他到底有着傅山的传承，也知道我最近几年的修行方向，所以理解起来，倒也没有布鱼那般困难。

林齐鸣的第一反应，自然是赶紧前往后山去找我，不过却被我给制止住了。

在力量并没有达到压倒性的优势之时，我们此刻需要做的，就是等待援兵，因为那儿绝对是邪灵教的重镇之地，黄公望等人仓皇而走，但肯定是有留下人来望风的。

如果没有足够的力量，一旦有所变故，那问题肯定就变得很大了。

尽管林齐鸣心焦于我和小白狐儿的安危，但是对于我的话，却不敢不听从，只有赶忙催促另一队的张励耘赶来，并且与相关部门协调，申请调用大型的挖掘设备，进行相关的准备工作。

林齐鸣在修行之前，曾经在一个学挖掘机很强的学校里面读过书，所以对于这个，倒也不算陌生。

匆匆忙忙，一天又一夜，大部队终于在第二天的清晨赶到了，并且立即展开了挖掘工作，经过十二个小时的奋战之后，终于将我和小

白狐儿从那碎石堆中给救了出来。

这通道一被打通，张励耘和林齐鸣等人立刻疏散了施工队伍。

当现场只剩下特勤一组的成员，以及省局派过来的一个协调员的时候，我从黑暗中缓缓走了出来。

经过两天一夜煎熬的我，并没有受到太多的伤害，反而是小白狐儿有些受不了这里浓郁的魔气，最终昏昏沉沉，一直没有怎么清醒。

我虽然被困在洞里，但是通过分身，我遥控指挥了一切。

与省局的协调员寒暄过后，我让特勤一组的成员封锁了现场，将所有的尸体和遗迹之物都给分门别类地收敛了起来。

到了最后，我将张励耘一个人，单独叫到了一个角落里。

两人站定，张励耘瞧见我一脸的郑重其事，心中忐忑地说道：“老大，到底什么事情，需要瞒着所有人啊？”

我盯着他的眼睛，一字一句地问道：“小七，我可以相信你么？”

张励耘舔了舔舌头，疑惑地问道：“当然！不过老大，到底是什么事情啊？”

我揽过他的肩膀，低声说道：“有一件事情，我得交给你去做；但这件事情，有可能会影响你以后的一生……”

第九十六章 血染的战书

张励耘的表情变得严肃了起来。

他认识我十多年，这是我第一次这般郑重其事，显然我一会儿讲的事情，绝对会超出他的想象。

难道——要他去卧底？

张励耘尽管丈二摸不着头脑，但还是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

他信任我。这是我们十多年来生死与共而培养出来的，而我所说的这件事情，其实也不是别的，而是处理这棘手的蚩尤心脏。

这玩意对于邪灵教的人来说，实在是一件大杀器，对向我这般修魔之人的诱惑，也是宛如圣物一般的东西，但是我不敢对这玩意下手，甚至都不敢多靠近它太久。

在这蚩尤心脏里面待着的两天里，我无数次地感受到了心魔蚩尤想要突破的怒吼。

倘若不是我的意志力足够坚毅，说不定此刻的我，就已经不再是我了。

所以，我找张励耘。不但是信任他，而且还有一个十分严肃的请求，那就是将这蚩尤心脏交给他来封印，而至于如何处理，安置在何处，这些事情都只有他一人所能够知晓。

在以后，任何人问起、包括我在内，都不能告诉。

听到我的这么一个要求，张励耘在沉默了许久之后。方才郑重其事地点头答应。

以张励耘的智商和阅历，自然知晓我为何会将这么重要的事情交给他来做。

我这么做，防的不是别人，而是我自己。

这才是最重要的事情！

正因为如此，我方才舍弃了小白狐儿、布鱼和林齐鸣这些提前到达的人员，而选择了他。

张励耘是我的下属里面，最具有独立判断能力的人。

他从特勤一组一开张不久。就跟了我，忠诚方面是没有任何问

题的，而且由于出身的缘故。使得他多了几分自主能力，并不会任何事情都为我马首是瞻，也能够承担得住我的压力。

这一点不同于其余几个够资格的家伙，我相信，倘若真的严肃起来，七剑之中，除了他，没有一人能够抵挡得住我的命令。

只有张励耘可以。

以后的我，即便真的化作了魔，也未必能够从张励耘的口中，得到任何关于蚩尤心脏的消息。

这就足够了。

张励耘是何等玲珑剔透的家伙，在答应我这件事情之后，心情一下子就变得无比的沮丧起来——是什么情况。让我连自己都变得不再信任了呢？

让他拒绝，这看似很难，但并不是不可能的事情，但是拒绝之后呢？

如果真的有那么一天，那让他到底应该怎么办？

他能怎么办？

张励耘一脸沉重地去忙碌了起来，而对于此事，我除了情场之外，则选择了尽量不参与。

如何封印蚩尤心脏，这事儿我基本上已经有了腹稿，跟张励耘交代完毕之后，如何调集和组织人手的相关事宜，都交到了他的手上。

张励耘独自带队已经好几年的时间了，他的能力我自然是认可的，在确定邪灵教的人基本上已经撤离之后，我不再坐镇此处，而是前往荆州，着手对袁聪名单上的一系列人等的抓捕工作。

打铁要趁热，特别是在袁聪已经暴露的情况下。

所幸的是，这件事情得到了中南局和鄂北省局的大力支持，早在我和小白狐儿被营救出来之前，就已经展开了行动。

这是近年来最大的一起行动之一，不但上面积极响应，下面的有关部门也开展了雷霆手段，在我到达荆州之前，总局的特勤四组就已经在领队王朋的带领下，四处出击，将大量的嫌疑人带回了临时联合基地来受审。

张励耘被留在了宜昌的徐家坳，而我带了林齐鸣、布鱼和小白狐儿等一大堆人马，加入了联合行动中。

在荆州市郊的一处临时军事基地里，我与王朋见了面。

虽然同样是都在总局工作，但是我与王朋见面的机会，其实并不算多。

两人虽然算得上是幼时结实的好友，我甚至还是王朋给介绍进的单位，但是自从他再一次从青城山复出之后，我们两人就已经开始有些疏远了。

但是这种疏远，并不等同于罗贤坤的那种。

之所以如此，不过是为了避免给上面一种太过于亲近的感觉，免得上面认为下面沆瀣一气。脱离了控制。

当然，这也不过是给某些人一些心理安慰而已，如王总局、许老这般的人物，我也没必要隐瞒。

这事儿对我来说，并不重要，但王朋却还是比较在意的，所以才会如此，不过这并不会影响到两人之间的感情，两人在办公室见面，门关之后，两个大老爷们便抱在了一起。

王朋出道很早，比我和努尔都要大上许多，许久不见，忽然觉得多了几分老态。

瞧见他这模样，我不由得感慨，让他注意些身体，别太拼命。

王朋叹息了一下，苦笑，说他毕竟不如我，天资不行，就只有用勤奋来补。

现在的局势比以前好多了，朝堂之上，不再是只有龙虎山和元老派，而是百花齐放、百家争鸣，不过王朋想要给青城山以及西川诸派增加影响力，就不得不更加努力一些。

见到王朋之后，我并没有立刻谈及公事，而是问起了他师父渡劫的情况来。

青城三老，其实并非一个宗门，或道或如禅，不过倒也能够同气连枝，而且让世人为之侧目的，是他们三人，居然同时兵解鬼修，化作鬼仙。

鬼仙其实也是修行者生命走到尽头的另外一种存在方式，与我师父所冲击的地仙之境一般，不过一般来说，此术不但特别容易走火入魔，而且即便是修成了，也是弊端多多，除非是身体受到了不可复原的伤害，否则是不会走这条路的。

偏偏青城三老都走了这么一条路，倒也让人诧异。

谈完了双方的基本情况之后，王朋才对我说道：“志程，我这两天，基本上将名单上的人都清了一遍，大部分都抓捕归案了，等待审问，还有一部分人提前得到消息逃了，不过都布置了人手，应该不会有遗漏的。”

我点头说道：“你办事，我自然是放心的。”

王朋就笑了：“也是，厉害的都在徐家坳那个地方窝着呢，我这里基本上都是些小鱼小虾，算是捡了个便宜而已。”

我摇头说道：“论起危害来，这些扎根基层的家伙才是最大的，只有将这些煽动力最强的家伙给根绝了，邪灵教才会失去基础，再没有向上发展的动力……”

王朋是办案子的老手，对于这些，自然都知晓，开始给我介绍了具体的案情来。

有着王朋在这里指挥调度，再加上林齐鸣的配合，我倒是显得轻松自在，审问和抓捕工作什么的，对于我来说，都只是需要稍微关注一下，就差不多了。

此次案件，基本上能将邪灵教在这一带新建立起来的网络给彻底捣毁。

别的不说，光此一桩，便是最大的功劳，不过这些对于我来说，倒没有那般重要了，分功别人，这个对于我来说才是最好的选择，于是在剩下的日子里，我大部分时间都是在闭关修行。

我相信，尽管这一带看起来并不是邪灵教密集的活动区域，但是有一种可能，那就是灯下黑。

若是我猜测得没错，邪灵总坛，应该就是在长江中游一带。

要不然黄公望、王秋水这些家伙，不可能会扎根于此。

而总局配合着下面部门这般浩浩荡荡地扫荡工作，一定会对邪灵教起到一种强烈的刺激行为，所以就算是王新鉴不想与我对决，也不得不被形势所迫，站了出来。

正因为这个原因，我方才会不断地修行，努力让自己的状态攀升到人生的最高峰处。

我有一种预感，王新鉴一定会找上门来的。

而我要做的，就只有等。

时间一天一天过去，一个星期过后，张励耘终于赶回了荆州

来，他见到我之后，并没有跟我汇报关于蚩尤心脏的任何消息，两人心照不宣地打量之后，并没有多交谈什么。

回来之后，张励耘很快就投入了联合行动的收尾工作之中。

随着这一次轰轰烈烈的联合行动，我们一共抓捕了一百二十多名涉案人员，其中有八十多名修行者，像袁聪这样的高手也有三五个之多，除此之外，总共捣毁邪灵窝点十五个，涉及到鄂北、湘湖以及渝城等好几个地方，甚至连我老家附近的一个县，都有被波及到。

案子在最快的时间里审理清楚，而接下来等待的，则是相关的司法程序。

就在我们即将回京的时候，队里收到了一个包裹，指明由我来接收。

东西落在了林齐鸣手上，他不敢擅自拆开，而是不得不硬着头皮找到了正在闭关修行的我。

在解释清楚了这包裹的来历之后，林齐鸣建议由他来拆启。

我拒绝了他的好意。

我感觉到这黑色包裹里面，有一种我熟悉的气息。

将包裹放在桌子上，我挥出一掌，包裹散开，露出一个匣子来，而在我们的注视之下，匣子打开，陆一那张铁青的脸孔，正在与我对视而望。

脑袋之下，有一张血染的纸柬。

第九十七章 自巴东舟行经瞿唐峡登巫山最高峰

被送来的，是陆一的人头，还有一封染血的战书。

战书写得很简单，天王左使的字写得歪歪扭扭，真心不好看。但是却有一股霸气——你要战，那便战，八月十五，月圆之夜，巫山之巔，老子等你。

落款只有一个字，王！

这话儿极不对称，又不押韵，但是我眯眼瞧着这歪歪扭扭的毛笔字，却能够感受到里面蕴含的气魄来。

霸道！

我凝目望着这张被鲜血染红的纸柬，沉思良久，而林齐鸣则望着那滚落出来的头颅而惊讶叫喊，说这不就是一直在追踪的陆一么？

他惊讶。我却没有惊。

事实上，在放陆一回去帮我宣战的时候，我已经预料到了他有这样的结局。

天王左使之所以能够将邪灵教撑了那么久，绝对不是一个眼里能够容得下沙子的人，也绝对不会是一个糊里糊涂的家伙。

陆一做的这些事情，以及我在他身上种下的信子，他应该都是有知道的。

既然知道，陆一的性命就绝对不能留下。

要是留下，他如何跟鄂北那些被清缴的邪灵党羽交代。如何跟王秋水、黄公望这些教内重臣交代？

唯有杀。

这结局，在陆一妄图苟活的那一刻，就已经注定了的。

望着这张僵硬铁青的脸，我能够瞧见陆一即便是在临死之前，都仍然充满了震惊和难以置信——他实在没有想到，天王左使居然会对他动手，而且还是如此的狠辣决绝。

我叹了一口气。

事实上。抛开所有的恩怨，我对这个年轻人，打心底里。其实还是有一些欣赏的，当初他击杀日本人的时候，我未必不在暗地里击节

称赞过，要不然也不可能为他出头。

在我看来，功底扎实，又有悟性，而且还有一手不错的驯兽术，这样的年轻人已经很稀少了，倘若有可能，我都想把他发展到自己的旗下来。

一如七剑。

然而造化到底还是弄人，这孩子最终还是走了歧路，走到了我的对立面去，面对着这种类似天才一般的后辈。我唯一能够做的，就是让他早点走完这段长歪了的人生。

人活着的时候，恨不得对方死了，然而真正死在我面前的时候，我的心中，却没有一点儿慰藉。

不知不觉，我的心态已经变老，开始向王总局他们一样考虑。

我莫名地珍惜起天下英才来。

林齐鸣看完了我的战书，下意识地惊声喊道：“天啊，老大，这是王新鉴写的么？”

落款只有简单的一个“王”字，但从跳脱于纸面上的霸气来看，天下间除了天王左使王新鉴，便再也不会有第二人了。

我点了点头。

此刻的我，还沉浸在那纸柬之上的巫山顶峰之约中，而林齐鸣则开始计算起来：“老大，离八月十五，还有五天，现在召集人手，时间就有些紧迫了，不过像王新鉴这样的人，规模必须得有很大——不行的话，我们去当地借调部队行不行？”

他一个人自顾自地谋算着，然而回过神来的我则摇了摇头，否定了他的提议。

我告诉他，这一战，我将独自一人前往，谁也不带。

听到我的话语，林齐鸣顿时就急了，连忙过来，拉着我的手臂说道：“老大，你可别糊涂啊，这可不是逞英雄主义的时候，那人可是王新鉴，天王左使啊，你要是出了什么意外，我们这些跟着你的家伙，可该怎么办？”

我摇头笑道：“这几年我也没有怎么管理组里面的事情，你们也不是做得挺好的么？”

林齐鸣不断摇头，焦急地说道：“那怎么能一样呢？你虽然小事不管，但大事从来不落，有你这定海神针在，我们才能安安心心做事，

要不然，别的不说，我们自己内部，都闹翻了。”

我瞧见他如此焦急，这才解释道：“并不是我不想布局谋他，只是害怕打草惊蛇。”

林齐鸣讶异地问道：“此话怎讲？”

我指了指他，又指着外面说道：“你们，或者说整个老的特勤小组，我都是绝对信任的，但是如果将这范围扩大，我就不知道该不该相信了。如果按照你刚才所说的，调集部队和人手，将那个地方给围住，我可以跟你讲，就算是等到明年月儿圆，都未必能瞧见他王新鉴的半点儿影子。”

像王新鉴这般树大招风的邪道巨擘，能够活到今日，而且还活得无比滋润，别的不说，那脑子绝对要比平常人要好使，之所以敢这么光明正大的下战书，就不怕我暗中动手脚。

我若是真的蠢得大规模布局，难保这些调动的人员里面，就有消息传到了他那里去。

从以往的经验来说，这种事情发生的概率，几乎是绝对的。

王新鉴经营邪灵教这么多年，这点儿把握还是有的。

林齐鸣明白了我的意思，不过还是有些担心地说道：“既然不能大规模调动，那么老大，我们七剑，你绝对是得带上的，要不然，我坚决反对你去！”

“小林子的意思，也是我的意思。”

“对，老大，一定要带上我们！”

“是啊！”

我正想要回话，门外突然传来了几声熟悉的话语，我抬起头来，瞧见张励耘、布鱼、小白狐儿、白合、董仲明和朱雪婷推门而入，全部都站在了我的跟前来。

七剑之间，能够用羽麒麟相互沟通，所以在得到了林齐鸣的传讯之后，其余六人便很快赶了过来。

他们过来，是准备劝我的。

谁都知道，此番的巫山之约，到底是一个什么样性质的战斗。

其实我也知道。

当年的王新鉴，在我还很小的时候，就以一人之力，将隐居五

姑娘山的李道子给击得狼狈逃纵，而后又在茅山大开山门的日子，单枪匹马地出现在茅山之巔，而当时我的师父陶晋鸿，却没有敢轻启战端，只是好言劝退。

这仅仅只是冰山一角而已。

此人在创教元帅沈老总离奇失踪之后，一直维持着偌大的邪灵教，尽管许多豪雄已然听调不听宣，属于半脱离的状态，但是谁也不能否定他的功绩。

那是一个独自撑起邪灵大旗的标志性人物。

就算是弥勒这般的奇男子，都一直活在此人的阴影之中，而此刻的我，甚至都不能请心魔蚩尤附体。

倘若我请了，自然不会担心输赢，但是已经露出狰狞面目的蚩尤，绝对会趁势将我的身体占据。

我们之间，已经撕破了脸皮，便再也没有任何回旋的余地。

我望着面前这一张张热切又担忧的面孔，陷入了沉思。

从感情上来说，我不想将亲手带出来的七剑随我一起，带入火坑，他们每一个人，对于我来说，并不仅仅只是下属那么简单。

从某一种意义上来说，他们已经成了我的亲人。

无论是与我青梅竹马的小白狐儿，还是与我相识相知的张励耘，对我信任有加、一路跟随的布鱼、与我有两世情缘的白合、无师徒之名但情同师徒的林齐鸣和董仲明，还有林豪的小表妹朱雪婷，他们每一个人，在我的生命里，都占据着最重要的一个位置。

他们任何一人受伤，或者亡故，对于我来说，都是不可接受的。

但是雏鹰倘若不放飞天空，永远都不可能长大。

我知道这一回我倘若因为害怕他们被伤害，而让他们置身事外，这里的每一个人，都不会原谅我的。

我是他们如亲人，他们又何尝不是？

沉思了好一会儿，我方才抬头说道：“可以，我会带着你们去，不过只能在外围警戒，免得惊扰到了邪灵教和王新鉴，另外，相关的准备也是要做的，从现在开始，所有人都下达封口令，对下面的人，保持缄默。”

听到我终于点头同意，七人这才重重地舒了一口气，气氛变得缓和了一些，对于我后面的要求，自然是没有什么意见。

留给我们准备的，还有五天时间，这些时间里，我最重要的是调节好自己的精神状态。

至于其他的事情，则都交给七剑来处理。

所谓警戒，并不仅仅只是七剑就能够完成的，随时准备出动的，必然还得有强大的力量在，但是如何把握这距离和强度，则是需要我们衡量的。

王新鉴此人虽然身处邪道，但是个人的声誉却从来很好，也受正道中人推崇。

我相信他不会做出在巫山之巔设伏的这种龌龊事情来。

但他的人品好，不代表王秋水这票人没有坏心思，所以该防范的，还是得防着点儿，免得中了别人的道，有苦说不出去。

五天时间，匆匆而过。

八月十五，我自巴东独乘一舟，经瞿唐峡，一直到了傍晚时分，方才来到了乌云顶附近。

望着那隐没在云雾之中的山巔，我知道自己到了决战之地。

在一千多年前，有一位大诗人，也曾经来过此处，并且作下了《自巴东舟行经瞿唐峡登巫山最高峰晚还题壁》的这么一首诗。

我行走的路线，与他一模一样。

那个诗人，叫做李白。

南无袈裟理科佛、说：

对不起，有点晚了，诗一首，用来道歉。

江行几千里，海月十五圆。始经瞿塘峡，逐步巫山巔。

巫山高不穷，巴国尽所历。日边攀垂萝，霞外倚穹石。

飞步凌绝顶，极目无纤烟。却顾失丹壑，仰观临青天。

青天若可扪，银汉去安在。望云知苍梧，记水辨瀛海。

周游孤光晚，历览幽意多。积雪照空谷，悲风鸣森柯。

归途行欲曛，佳趣尚未歇。江寒早啼猿，松暝已吐月。

月色何悠悠，清猿响啾啾。辞山不忍听，挥策还孤舟。

第九十八章 高手相见，先礼后兵

江行几千里，海月十五圆；始经瞿唐峡，遂步巫山巅。

巫山高不穷，巴国尽所历；日边攀垂萝，霞外倚穹石……

晚霞落下。照在我的脸上，显得分外的温暖，我弃舟登岸，逐步而上，并不着急去赴约，而是让自己的心情保持在一种玄之又玄的平静之中。

我是孤身一人，七剑虽然会在外围策应，但并不会一路跟随。

不过也正因为如此，我反而显得十分的轻松；在来此之前，我已经将手头的所有事情都交代妥当了，抛下所有的一切，就是为了奔赴这么一个约定。

事实上，从登上轻舟的那一刻起。我已经将所有的凡尘俗事，都给放下了。

这世间之事，拿起来容易，放下去却难，一路上，我不知道念诵了多少遍的《自巴东舟行经瞿唐峡登巫山最高峰晚还题壁》，提升心境，然而到了后来，莫名其妙的。就变成了另外一首诗。

不念经，而是读诗。

三杯吐然诺，五岳倒为轻；眼花耳热后，意气素霓生。

救赵挥金锤，邯郸先震惊；千秋二壮士，烜赫大梁城……

《侠客行》。

诗仙的诗，有叙事。有咏志，然而唯有这一首，慷慨激烈得让人热血沸腾。足以用来下酒。

我身上没有带酒，并不能像当年北疆王一般，喝一口酒，抽一支烟，然后视死忽如归，提刀便纵上，生死抛两旁，要么胜，要么死。

说是放下，然而一路上，我的脑海里，却走马灯一般地回忆起了我这充满无数故事的一生。

不想还罢，仔细一回想。暮然回首间，自己的人生居然会如此精彩。

我是一个早就不应该存在于世的男人。

十八劫，至今朝，是否是最后一劫了？

容我算算啊——一一得二，二二得四，三八妇女节，五一劳动节，六一儿童节……

抱歉，我的脑子有点儿乱。

这些年来，我遇过的变故实在是太多太多，强敌无数，在生死边缘徘徊，也属于家常便饭的事情，所以根本就已经算不出来，到底什么算是劫难，什么又不算了。

但是我可以肯定，这一次我奔赴的约定，一定是。

因为在出发之前，我心血来潮，用神池大六壬给自己算了一卦，结果得出的卦象十分黑暗。

几乎是前途无光。

而即便如此，我依旧没有任何犹豫地奔赴了这么一个约定。

一开始我还觉得这是因为王新鉴以及他领导的邪灵教触碰到了我底线的缘故，然而到了后来，我却发现事实并不是这样子的，一切就仿佛是宿命一般。

我与王新鉴之间，终有一战。

我无比热切地期待着这一战的到来，尽管此刻的我，已经明白了陆一和王秋水所作的这一切，应该跟王新鉴并无关系。

不过那又如何，不管是为了给李道子报仇，还是一举定江山的缘故，我都得上。

胜了，天下太平，而倘若是败了……

败了便败了吧。

若是败了，我尽量跟王新鉴同归于尽，也算是我没有白来这世间一遭的吧。

行山路，一步一个脚印，夜色渐渐笼罩了连绵的大山，月亮逐渐地升了起来，这天是八月十五，中秋的月儿分外圆，就像一只金灿灿的大圆饼，镶嵌在半空之上。

行走于林间，草丛中有虫子窸窣窸窣的声音，更远处，有不知名的兽类之声，让人莫名想起了“两岸猿声啼不住”的情形来。

当然，此时此刻的巫山，已然再无野猿了吧？

行走的每一步，都是一种修行，我不急不缓地踱步向上，一直朝着乌云顶进发，走过了山梁，又下到了谷底，又继续攀爬。

巫山高不穷.....

缓慢而走，一直走到了月上中天之时，我方才来到了巫山之巅的乌云顶峰上。

当我刚刚踏上了最后一块台阶之时，一片乌云从东边飘了过来，将那一轮明月给遮掩，整个峰顶之上，倏然变得一阵黯淡。

这一片乌云的出现并非巧合，而是因为某种气机牵引所致。

如此说来，较量在我踏上乌云顶的这一刻起，就已经在进行，对吧？

我站立在峰顶之上，四周怪石嶙峋，有风吹来，穿过那石缝的间隙，发出了“呜呜”的哭咽之声，如泣如诉，让人止不住就感觉后心一凉。

以势压人。

在此之前，我并不知道天王左使是否赴会，又或者到底有没有赶到，但是在瞧见这周遭种种异象的时候，我的一颗心终于算是落了地。

他来了，来了就好。

峰顶之上，山风呼呼，乌云笼罩，而我却并不着急四顾，而是伸了一下懒腰，全身的骨骼噼里啪啦一阵炸响。

这一番伸展，一天来长途跋涉的疲惫顿时就一扫而空，我懒洋洋地冲着前方，扬声说道：“天王，你我也算是旧日相识，就不用这般装神弄鬼了吧？”

我平静地站立着，而前方的一处怪石突然一阵蠕动，紧接着几番变化，竟然从里面浮现出了一个人来。

那个人个儿很高，足足有两米多，穿着很简单，上身是一件黑色的汗衫褂子，而下面则是条玄色绸裤，然而他一出场，就给人一种威震全场的气势，从上到下地朝着我威压而来。

来者正是邪灵教的天王左使，王新鉴。

一个活着的传奇。

这个男人的身高，天然地给人予压力，但通过情报我得知，这是因为他修行了“天王增玉功”的缘故，可以想象得到，原来的王新鉴绝对是跟我们差不多的身高，甚至还矮一些，之所以如此刻天兵天将的模样，都是百年的修为在支撑。

王新鉴出现之后，倒也没有立刻动手，而是朝着我微笑地说道：“的确，你我二人，算得上是有缘。”

面对着这样的对手，我并没有显露出蚩尤战法的狂傲来，而是恭恭敬敬地说道：“在与天王交手之前，我得先感谢一下你当年的不杀之恩。”

王新鉴于我，有两恩。

第一便是当年在神仙洞府里，他追杀符王李道子之时，并没有将当时还宛如蝼蚁一般的我给顺手捏死，甚至连李师叔祖留给我的珍贵符箓，都不屑一顾。

此为其一，为饶命之恩，而第二件恩情，则是当年茅山大开山门，他曾经与我师父陶晋鸿争着收我为徒。

此乃赏识之恩。

不过这所有的情分，在王新鉴诓我吹灭了李道子的续命蜡烛之后，就已经一刀两断了。

我与他之间，只有仇恨，只分生死。

当然，该讲的话，还是得说的，而相对于我，王新鉴则显得轻松许多，他眯眼瞧了我好一会儿，方才长长一叹道：“长江后浪推前浪，一浪还比一浪高。老夫这辈子，罕有后悔之事，当年最开始没有能够杀你，然后又不能把你引入我道，每每回想起来，都止不住扼腕称叹，遗恨不休啊……”

面对着气势逼人的王新鉴，我显得无比平静，仰着头，说道：“志程其实对天王一直都心怀仰慕，只可惜造化弄人，变成了如今这般模样。”

王新鉴冷冷一笑，向前走了一步道：“堂堂蚩尤转世，结果没想到落在了那帮鸟人手里，搞得狼变成了狗，说话也是这般虚伪！”

他这一步向前，我顿时就感觉仿佛有一座大山朝着我逼将而来，心脏顿时就忍不住跳动了一下。

不过很快我就稳住了心神，并不在意王新鉴的讥讽，而是平静地解释道：“天王一生，光辉璀璨，的确是值得许多后辈敬仰，我也一样；不过唯一可惜的事情，在于你走错了道路——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方才走到了今天这种穷途末路之中来。”

两人争锋相对，总而言之就是一句话，叫做“道不同不相为

谋”。

我们彼此都形成了独特的世界观，自然是谁也说服不了谁，不过倒也没有立刻剑拔弩张，王新鉴也没有先前那般气势逼人，而是冲着我摇头说道：“我最没有想到的，是你居然杀了弥勒。”

谈到这个话题，我顿时就燃起了强烈的好奇心来。

我问他道：“有句话不知道当不当问——天王你为何要把弥勒扶持成当今的邪灵教掌教元帅呢？你就那么确定，他能够带着邪灵教，重返辉煌么？”

两人即将决战，分出生死，王新鉴倒也不瞒我，对我说道：“你应该能够猜到一些吧？”

我点头说道：“是，如果我猜得没错的话，弥勒，应该就是当年离奇失踪的沈老总转世，而你之所以将他推到那个位置，只不过是原本属于他的东西，还给他而已。”

王新鉴长叹道：“能够至今都没有被蚩尤控制，你果然如我所料，是一个聪明绝顶的人物。”

我不理会王新鉴的赞叹，而是问道：“只是，不管如何转世，沈老总就是沈老总，弥勒就是弥勒，两人的心，终究还是不同，难道天王就不担心过狡兔死，走狗烹的下场么？”

我的发问，直指内心。

王新鉴听到了这话儿，突然笑了，冲着我说道：“看你什么都晓得的样子，那么我问一句，你觉得你我之间，是否也存在着某种联系呢？”

第九十九章 乌云覆顶，极致力量

啊？

王新鉴的话语让我下意识地愣了一下，不知道他为什么会把话题引到了我与他的身上来，过了好一会儿，方才问道：“你我之间，也有关系？”

那高大得宛如天神一般的壮汉脸上露出了神秘一笑。平静地说道：“我记得，弥勒身边，有一个大肚子的魔猿……”

我的眼皮一跳，咬牙切齿地说道：“它叫胖妞！”

王新鉴摇了摇头，眼神在一瞬间就变得深邃了起来，仿佛陷入了亘古久远的回忆之中去，过了好一会儿，他方才幽幽地说道：“在很久很久以前，它的名字，叫做莫离！”

莫离？

这个名字怎么听着那么的耳熟，我脑子里咯噔一下，记忆好像也慢慢松动了一些，眼前却是浮现出了在徐家坳后山蚩尤遗迹之中。那个懒洋洋扛着棍子的慵懒猴子来。

紧接着，我突然听出了这话语里面的深意，诧异地指着王新鉴，大声喊道：“什么，难道你也是……”

王新鉴摸了摸满是络腮的胡子，平静地说道：“很久很久以前，我曾经被人叫做雨师。”

雨师！

当王新鉴说起莫离的时候，我还是似曾相识，但是当从他口中吐出“雨师”二字来的时候。我终于明白了王新鉴的身份。

魔将——王新鉴居然和胖妞一般，都是魔将。

雨师又名萍翳、玄冥，还没有名列神位之前，又叫做赤松子，乃西方白虎七宿的第五宿。

他曾经是神农氏的属下之臣，《列代神仙通鉴》中说他形容古怪，言语颠狂。上披草领，下系皮裙，蓬头跣足。指甲长如利爪，遍身黄毛覆盖，手执柳枝，狂歌跳舞，后神农氏崩，此人便投靠了蚩尤，与风伯飞廉一起，同为蚩尤座下大将。

此人是在蚩尤麾下时名声大噪的，他与风伯飞廉一起，兴风作

浪，行云布雨，随同蚩尤与黄帝在逐鹿交战，九战九捷。差一点儿就将人族领袖黄帝给一锅端灭。

只可惜后来黄帝得了九天玄女所助，逆转局势，一路强杀，雨师与风伯心惊胆战，慌忙降伏，最后被列入了道教俗家神仙之列。

当然，这些都是上古之时的神话传说，雨师到底有没有投降黄帝，我不得而知，但是此刻却知道面前的这个王新鉴，实在是大有来头。

雨师虽然是战神蚩尤的手下，但并不是说就完全臣服于它。

这家伙后来又被纳入了道教的神仙体系里，被人民供奉祈雨，不知道吃了多少年的香火，一直到后来被四海龙王所取代，方才渐渐地退出了历史的舞台。

如此说来，蚩尤说是有九九八十一个兄弟，但是兵败而亡之后，未必会有那么多人跟从。

指不定有多少人叛逃而走。

那么，我面前的这一个家伙，是否也是与蚩尤离心离德的呢？

王新鉴瞧见了我眼中的震惊，晓得我想明白了这一切，继续说道：“如你所想的一般，蚩尤重返世间，想要夺回曾经属于它的一切，但是当今的世界，整个天地意志，已经被彻底扭转，它单枪匹马，根本就什么也做不成，于是才有了我们这些人，在近百年间，陆陆续续地降临。所为的，就是给你，也就是蚩尤保驾护航……”

我满心震撼，下意识地问道：“既是如此，你为何会与我为敌？”

王新鉴的嘴角突然浮现出了一抹怪异的笑容来，冲着我说：“你若是我，在明白了自己的身份之后，是否真的愿意为了那个不靠谱的老主子，卖命呢？”

听到他的话语，我终于明白了。

原本的历史上，雨师这个摇摆不定的家伙，就已经成为了叛徒，尽管我不知道为何他会再一次被蚩尤选中，成为保驾护航的魔将之一，但是当他真正觉醒之后，未必就会为此卖命。

而且还有一个很重要的事情，那就是雨师是雨师，王新鉴是王新鉴。

正如同蚩尤是蚩尤，我是我一般。

每一个转世之人，除了前世的记忆之外，还有一个本我，这个本我，也有着自己的人生和意志，并不都愿意为以前的意志所同化和左右。

所以王新鉴到底要如何，并不会受到这个身份的限制。

更何况，我还不是蚩尤。

想明白这些的我，叹了一口气，然后说道：“这么说来，那沈老总，就是为你点醒记忆之人，对吧？”

王新鉴说道：“对，别的不说，就这一点，他对我有恩，所以即便是他成了弥勒，我也会坚守当年的承诺，将所有的一切，都还给他。只可惜，还没有等我交接完一切，他就死在了你的手上——虽然这也省了我防范他的布置，但是这对于我来说，实在不是一件好事。”

我冷笑着说道：“没有人生目标了对吧？不如这样吧，你臣服于我，如何？”

王新鉴不屑地说道：“你真的以为自己就是蚩尤？陈志程，你就是你，一个得志便猖狂的无知凡人，你知道对你最为忠心的莫离为什么最后还是离开了你不？一切都是因为，现在的你，不过就是那帮鸟人的走狗而已。”

不！

王新鉴说什么都可以，但是不能拿胖妞来说事儿。

因为，它是我的逆鳞。

心中一股怒火升腾，我指着王新鉴怒声吼道：“既然如此，那就让你瞧瞧，一个区区凡人，到底是如何将你这雄霸百年江湖的毒瘤给切除的吧。”

饮血寒光剑！

我一伸手，那把赤红如血的魔剑就从我的怀中倏然射出，在半空之中划了一个圈儿之后，带着我，朝着王新鉴陡然刺去。

奇袭！

蓄了一整天势的饮血寒光剑显然要比我更加激进和好战，一出现在当空，立刻与空气陡然摩擦，整个空间骤然凭空升高了好几度，而后那红色光芒，也在一瞬间充斥在了整个乌云顶之巅。

这剑疾，快得宛如闪电，然而王新鉴却没有丝毫退让，而是向前猛踏一步，朝着我遥遥拍出一掌。

我曾经跟无数强者对阵，但是却从未有瞧见过一挥便将天地给吞噬了的掌法。

王新鉴的一掌，能够将天地之间的光芒，都在瞬间收敛。

剩下的，只有寂灭。

在对方出掌的一瞬间，我立刻明白了他掌法之中的奥妙，这是一种类似于我师父“至道”、李道子“符生”乃至蚩尤“战意”的一种至高境界。

这掌法除了容纳天地的奥妙之外，还有一个特点，那就是刚猛。

一往无前的刚猛，就仿佛整个世界横呈在他面前，他都会毫不犹豫地一掌拍过去，将这个世界都给崩烂掉。

我可以肯定，这世间九成五以上的修行者，都未必能够逃得过他这吞天噬地的一掌。

当然，我是剩下的零点五。

魔剑加速，快、快、更快，当世界陷入一片死寂的时候，唯有快，方才能够超越那黑暗的蔓延。

破！

就在我即将要被这黑暗给吞噬了的时候，手中的剑在一瞬间爆发出了强大的力量来，将前方的无尽黑暗，给撕扯成碎片，紧接着剑势不停，径直向前，却是将前方突然出现在我面前的一块巨石给陡然刺中。

受到巨石的阻挡，魔剑的冲势终于停滞了下来，不过在下一秒，这块高大五米的巨石却被高速颤动的饮血寒光剑给震成无数的碎块。

轰！

漫天飞舞的石雨之下，我没有任何停滞地挥剑一斩，正好与王新鉴跟随而来的攻击相撞。

锋利无比的饮血寒光剑，正正地斩落在了王新鉴的一双肉掌上。

倘若是往日，依着饮血寒光剑的速度和力量，任何阻挡在它面前的物体，都会如刚才那块巨石一般，化作粉碎，然而这一切都在王新鉴的手掌面前，失去了那无往而不利的神秘光环。

铛！

魔剑斩落在这手掌之上，竟然传来了一阵金属之声，一股巨大的爆响以交击处为中心，朝着四周扩散而去，将整个天地都给彻底震响。

巫山之巔，力量与力量之间，在做巅峰对决。

我手中的魔剑，根本就破不了王新鉴那横贯全身的劲气，不但如此，而且还有一股磅礴到了极点的力量，朝着我汹涌撞来。

这是人么？

王新鉴整个儿，简直比我手中的饮血寒光剑还要坚硬，就算是我用尽了全部的气力，都没有办法破开他一点儿皮肉。

难道，这就是那“天王增玉功”修行到了极致时的效果么？

若是如此，他王新鉴真的就无敌了？

我不信，甚至连一丝退让都没有，而是咬着牙，将蚩尤附身时所笼罩着我的战意，在这一刻全部灌注于我的身体之内，然后凭着强横无比的魔体，以及深渊三法之土盾，硬生生地跟王新鉴拼了一记。

这一下，方才是我毕生所领悟的最高境界。

大道至简。

在这一刻，我抛掉了所有的心法、战技以及无数影响我战斗意念的东西，将毕生的力量，都倾泻于此。

王新鉴似乎也在这一刻陡然发力。

双方都在交手不到片刻之后，如赌博一般，拼这一下了。

孰胜孰负？

我与王新鉴同样期待着结果，然而让我们诧异的是，最先受不了的，并非我们两人，而是我们脚下的土地。

轰！

整个乌云顶，都在颤动！

第一百章 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

最强的矛，与最强的盾，到底谁更厉害？

无人知晓，但是我却知道，这样已经达到人体巅峰的力量。却使得我们脚下的土地无法承受。

仿佛黄山龙蟒一战的重演，乌云顶开始轻轻摇晃，紧接着我们脚下的土地则不断变得松动，那岩石不再坚硬，而仿佛如同豆腐一般。

在山体晃动的一瞬间，我还以为是我与王新鉴的力量实在是太过于强悍，使得这山体承受不住我土盾承接下来的力量，然而很快我才发现这并不是我想的那般。

摇晃而松动的山体，对我来说，才是最大的不利。

要晓得，我之所以能够硬生生地顶住王新鉴的压力，并非我比他强悍多少，而是因为我有深渊三法的土盾。

土盾能够将我身上承受的力量。转而承接到了脚下的土地去。

这才是我能够挺直腰杆的原因。

但是王新鉴在交手几个回合之后，瞬间就勘破了我的手段，直接通过双脚高频率的震动，动摇了这山体的根基。

水有水脉，掌握了可以翻江倒海；而山也有山脉，把握住，便能够移山填海。

当然，这是洪荒时代的传说，但王新鉴却能够凭借着自己对于力量最低层规律的精准把握。以及他那宛如钻玉一般的身体强度，将这山体最根本的地方给动摇到了。

我因为临仙遣策的关系，自然也知道对手即便再强，也总有要害之处。

人的强度，自然不能和横呈而立的山体相比，但看似坚固而不可动摇的山体，却有一个最大的缺点。

山不动。永恒而立。

两人硬拼，倾尽全力，然而那王新鉴居然还能够分神。用来动摇这山脉根基，光此一点，他的实力就已经高出了我一筹。

当然，高手之间的性命对决，从来都不是用实力来做等号的。

在脚下山体垮塌的那一瞬间，我腾空而起，向旁边的还未有崩塌的土地飞跃而去，然而王新鉴似乎也一直在等待着这一个时机，在一瞬间也朝着我陡然压了下来。

与刚才的那一掌一模一样，整个世界又被他的气息覆盖，最后碾压。

一样的手段，居然使了两次。

王新鉴这种近乎野蛮而直接的手段，顿时就将我给惹怒了。对方似乎料定了我的诸般手段，直接对症下药，然而却并无太多的花哨——以力降人，这可是我一直以来的手段，没曾想到了王新鉴这里，却被对方给直接压得死死。

以力压人，那又如何？

我脚尖不断点着簌簌下落的岩石，一股气血直冲右眼，里面的临仙遣策陡然而起，神秘符文疯狂转动，将王新鉴的诸般力量，都在一瞬间分解。

你有千军万马，我自一路杀去。

如这乌云顶一般，再强大的力量，也终究还是有致命的弱点，而王新鉴尽管看着修得浑身圆满无漏，但并不代表着他的力量，就没有可以抗衡的手段。

我终究不是那种可以任他弹压的小鱼小虾。

魔体大成的我，虽然不比他这天王增玉功修到了大圆满境界一般宛如坚玉，但既然能够站在了他面前，我就已然拥有了一战的资本。

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

老子本来就没有打算活着回去，故而一上来就直接用上了最为疯狂的劲头，两人在巫山之颠飞速掠过，王新鉴居高临下俯瞰着拼命的我，冷声说道：“你的确是我这些年来见过的顶尖天才，能与你相提并论的，也就只有沈老总转世的弥勒了，不过你终究还是欠了几十年的修行——到底还是年轻啊……”

我憋足了力气，还是没有将他给甩掉，只有恶狠狠地说道：“你真的这么以为？”

王新鉴突然露出了诡异的笑容，对我说道：“陈志程，时至今日，你想要战胜我唯一的办法，就是将它给放出来——就如同你当初杀了弥勒一般。来啊，我等着与老朋友见面呢……”

请神？

王新鉴的这句话儿，似乎用上了魅惑精神的手段，而此时此刻，心海之中的心魔蚩尤也狂躁到了极点，随时都要突破心防，接收这一具身躯。

已经被逼到极致的我，几乎下意识地就要将那头饿虎给放出笼来。

然而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我的心头突然出现了一丝灼热。

一滴精血堵住了我的心房，紧接着一个穿着青色道袍的老人似乎出现在了 my 面前，似乎很近，又是那般的遥远，朝着我摇了摇头，让我千万要把握住。

一念成道，一念成魔。

我原本轻盈而充满爆发力量的身体在这一刻变得无比僵硬，皮肤灼热滚烫，仿佛鲜血就要喷射出来，而一直紧紧压制着我的王新鉴似乎感应到了什么，眉头一皱，冷冷地哼声说道：“李道子你这个老杂毛，死都死了，还来给我捣乱？”

老杂毛？

从王新鉴的口中听到这三个字，再联想到那个青衣老道俊朗而又冷酷的脸容，我的脑海瞬间就是一炸。

去你妈的！

一股力量从我的心灵深处蓬勃而出，它与心魔蚩尤那蛮横冷酷的战意截然不同，反而是充满了对这个世间的眷恋和热爱，不过越是如此，就越难以驾驭。

然而我已产生出了决绝之心，再也不管任何后果，朝着王新鉴猛然轰了过去。

呼！

当那股力量灌注在魔剑之上的时候，我丹田之内的龙意瞬间粉碎，与饮血寒光剑之中蕴含的龙血之气超常共鸣，终于让这魔剑拥有了能够与王新鉴与之对决的恐怖力量。

巨龙撞击之下，王新鉴并没有与我硬拼，他似乎也感觉到了我的决死之意，稍微地回避，身子腾空而起。

离开了王新鉴的碾压，我几个空翻，落到了一处并没有被垮塌的山石跟前，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夜风呼呼，吹着让人寒彻心肺的冷空气，而这个时候，我瞧见先前被浮云遮挡了的满月，又浮现在了当空，宛如天神，冷酷而又永恒地俯视人间。

圆月之上，我似乎瞧见了一个笼罩天际的巨大身影，头上双角，遥遥地关注着这一场发生在巫山之巔的战斗。

然而那仅仅只是一晃眼，当我再一次瞧过去的时候，就再也不见。

宛如幻觉，取而代之的，是浮空而立的王新鉴。

这家伙，居然双脚离地，悬浮在了半空之中。

我双目瞪得发直，要晓得，一般能够做到这个程度的，必然是三田反复，烧成丹药，永镇压下田，浊气降，清气升，成就了陆地神仙。

王新鉴，已然证得了地仙果位？

我满脑子都是疑惑，不过很快我就瞧见了，他之所以能够凭空悬浮起来，并非是本体轻灵，而是在黑暗之中，有许多长得奇形怪状的灵体在支撑着他。

我一开始还未觉得，然而瞧了几眼之后，越发觉得这些灵体是那么的熟悉。

当瞧见一个额头生角的壮汉时，脑海里一道电光划过，我豁然想了起来，这些宛如兽类一般的灵体，我的确是有见过的。

它们都是我在徐家坳后山里那蚩尤遗迹里面瞧见的石像。

也就是说，这些灵体，其实都是蚩尤那九九八十一个魔将的其中之一。

这些魔将，原本是被转生出来，辅佐蚩尤的，结果没想到居然都被王新鉴给谋害了，而且还炼制成了灵体，供其驱使。

难怪王新鉴如此厉害，而且还说我终究差了他几十年的时间。

原来问题却是出在了这里。

我有些感到了绝望，刚才血劲狂涌、破碎龙意，将饮血寒光剑的潜力给榨干殆尽，其实也伤到了王新鉴一些。我的感觉，他绝对也是受了内伤，然而没想到腾空而起之后，他居然从身边那些灵体之中，源源不断地涉及取了力量来，不多时，竟然又回复了大部分生机。

他唯一损失的，也就是那些魔将的灵体黯淡了许多。

仅此而已。

瞧见这些，再一次朝着王新鉴望过去的时候，我的眼神之中，充满了绝望，也终于知道了为何出门之前用神池大六壬卜卦，会是那样的结果。

倘若抛开别的，我与王新鉴之间，其实不过半斤八两，然而我终究还是欠了一些积累。

王新鉴看着我，轻轻举起了双手，平淡地说道：“其实我并不想杀你，留着你，其实比杀了你更有用处。一切都是你逼我的——你要战，老子便让你死亡……”

这是王新鉴对我说起的倒数第二句话。

而就在他宛如上帝一般，准备宣判我的死亡时，我也朝着他咧嘴一笑，然后退了两步，双手结印，朝着前方一阵平推。

我已经拼过命了，这一回，得用脑子了。

这一印结出的，并非劲力，而是一个朝着王新鉴飞速扑去的黑影，而那黑影手中捧着的，则是一个并不算大的青铜圆球。

这就是我胆敢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的所有凭恃。

只可惜当初的计划，是用分身拖住对方，而我自己则逃遁远离、不受波及的，但如今看来，这想法未免太过于幼稚，我倘若是不抱着同归于尽的心思，怎么可能将王新鉴引入瓮中？

自以为主宰一切的王新鉴瞧见了那笑盈盈扑上前来的分身，和被打开的九龙青铜罐。

在充斥一切的白光之中，王新鉴对我说出了人生之中最后的一句话：“你娘咧……”

轰！

在这一霎那，世界仿佛完结……

大结局：嘴唇很软，泪水很咸

世界毁灭了么？

没有。

那么我死了么？

依旧没有，当我从无尽的黑暗中缓缓苏醒过来的时候，全身上下皆是疼痛，身上仿佛有万般重量在累积，而我就如同那被压在五指山下的孙猴子。一动也不能动。

意识的回复是迟缓而漫长的，不知道过了多久，我方才想起自己为什么会被压在这地底之下。

在此之前，我与天王左使王新鉴，决战于巫山之巔。

在还没有出发之前，我一路前行，将自己所有的信心和境界都给提升到了极致，满以为魔功大成的我，绝对能够与那传说一较高下。

因为在此之前，我曾经与白云观的海常真人交过手，战而胜之，又将曾经让人恐惧的天山神池宫教谕大长老给斩落于剑下。

累累战功，是我胆敢挑战王新鉴的基础。

然而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王新鉴之所以能够纵横江湖这么多的岁月，成为不朽传奇，实在是因为他太过于强大，一直都没有人能够打败他。

即便是我师父，也不能。

当交战到了极致的时候，王新鉴还给我一一亮出了他的底牌来。

首先，他是一个已经觉醒了雨师意志的男人，而且那天王增玉功修行到了大圆满的境界，就算是饮血寒光剑这般的究极魔兵。也不能伤他分毫，要不是我粉碎了王红旗赠予的龙意，将剑上的龙气磅礴而出，甚至都不能伤得到他。

其次，他还将许多曾经与自己一般的魔将，都炼制成了阴灵，供自己驱策。并提供着源源不断的力量供给。

从这一点上来说，王新鉴就仿佛站立在了不败之地。

即便是我，也依旧不能击败他。

不过所幸的一点。是我从一开始，都没有想过像与弥勒、龙老雪一样，将这个强大到让人战栗的男人头颅斩下，而是将希望寄托于秦魔赠予我的九龙青铜罐之上。

这里面，蕴含着来自无尽天空之上的恐怖力量。

神光笼罩之下，就算是王新鉴与我这样站立在世界之巅的人物，都不能幸免。

所有的一切，冥冥之中，自有天意。

现在仔细回想起来，当初秦伯执意将这九龙青铜罐交到我的手中，就有些蹊跷，不谈里面那能够引爆万物的恐怖能量，就这九龙青铜罐。我事后打听得知，那也是龙虎山曾经的顶级珍宝之一，并非凡物。

他为什么就舍得放在我的手上？

我并不想去猜度秦伯这个曾经与我生死与共过的朋友，但是有的事情，真的经不起想象，细思极恐，越想越害怕。

世间之事，就是这般的神奇，倘若没有黄山龙蟒之时智饭和尚的自私，我就不可能追到东南亚去；倘若在东南亚没遇到依韵公子和秦伯，以及那从血池之中浮出的虚空之眼，我就不可能得到这九龙青铜罐；而倘若这玩意没有落到我的手上，或许这一次巫山之巅的决战，就不会是这样的结局……

王新鉴到底死了没有？

我不知道，我甚至都不知道自己是如何活下来的，而且或许，我此刻其实已经死去了……

浑身无力，甚至连呼吸都艰难无比，我感觉天地之间一片黑暗，没有想太多，就又昏昏沉沉地晕了过去。不知道过了多久，我都以为自己死去的时候，突然间胸口处的沉重仿佛一轻，紧接着我听到了欢呼声。

这些声音仿佛就在耳畔，又仿佛在天边，我只以为是修罗地狱的幻觉，根本就没有睁开眼，但却感觉这些声响，是那般的熟悉，仿佛融入了我的生命里一样。

不知道又过了多久，我感觉干涸无比的嘴唇突然变得湿润，冰冷的水在嘴边晃悠。

我抿了两口，感觉精神似乎恢复了一点儿，这才勉力睁开眼睛，入目处，是小白狐儿那一张哭得花容惨淡的小脸；再接着，我瞧见

张励耘、布鱼、林齐鸣、董仲明、百合、朱雪婷等人都围在了我的旁边，一张张激动无比的脸在我的眼中晃来晃去。

我张了张嘴，没有说出半句话，就又晕死了过去。不过这一次，心中却是无比的安定。

妈的，我居然真的还活着。

我再一次醒来，是十天之后，在山城渝都一家军区医院的高级病房里，后来我才知道，当天的决战导致山体崩塌，整个乌云顶垮塌了大半，还导致了一场小规模的地震；与此同时发生的，是一场蔓延了三天两夜的森林大火。

这场战斗震惊了知道内幕的人，没有人能想到光凭着两个人，居然能弄出这般大的动静来。

在外围警戒的七剑赶往现场，与邪灵教的人打过照面，双方当场发生了冲突，不过好在我们之前的安排，使得七剑并没有吃亏。

邪灵教不敌我方的人多势众，突围而去，不过据说有人瞧见了那帮人拼死掩护着一个浑身残破的家伙。

有人推测那人是王新鉴。

让所有人意外的事情出现了，赵承风的特勤三组居然在最混乱的时候也出现了，并且名正言顺地接管了清理收尾的工作。

他这是在赤裸裸地抢功劳，不过七剑却并没有太多争斗的心思。

因为他们最关心的人，被埋在了坍塌的山石下面了。

望着那一大片的废墟，赵承风劝大家节哀顺变，不要枉费气力了，不过七剑和匆匆赶到的王朋则坚持要进行挖掘工作，凭着羽麒麟母玉的定位，一连挖了两天，方才找到蜷缩在一处落石间隙的我。

当时的我也是命大，倘若是位置稍微偏上一点点，恐怕就真的只是一滩肉糜了。

死里逃生的我其实也并非那么幸运，尽管九龙青铜罐之中那一瞬间爆发出来的恐怖力量并没有将魔体大成的我给杀死，但也将我全身的经络都给予了无情的摧毁。

此刻的我，简直比一个刚学走路的娃娃还不如。

这结果，不知道是有几家欢笑几家愁，然而躺在病床上的我，面对着小白狐儿、布鱼等人的关切目光，却表现得十分坦然。

老天爷对我还算不错，多少也饶了我一条性命，既然如此，我又有什么可以抱怨的呢？

我在山城渝都待了半个多月，能够下床，借助着拐杖行走，就立即被安排飞往了京都的一家专业医院接受康复性治疗，大概有两个多月的样子，某一天夜里，门被推开，最先出现的是一个锃亮的光头，我抬头看去，却正是“出差”多日的王总局。

与上一次见他相比，王总局整个人的气色差了许多，不过瞧见我的时候，目光更是黯淡。

这一位不但是我的领导，而且还是一直关心和照料我的前辈，我不敢托大，勉强露出了笑容，对他说道：“王总，你来了？”

王总局坐在我床头的凳子上，掏出一包五块钱的香烟，抽出一根来，问我要不要？

我摇头，指着自己的肺部说道：“这里受不了。”

我这般说着，他却不管让我这个病人吸二手烟是否合适，划了一根火柴，点燃之后，深深吸了一口，让烟雾在肺部翻滚几圈之后，缓缓吐出来。

他的身体似乎也不好，给这烟呛得直咳嗽，搞得我这个病人都不得不伸手过去，帮他拍了拍，等他气顺了之后，方才苦笑着说道：“您这是干嘛啊？”

王总局将烟给掐灭，抹着湿润的眼角说道：“抽一口就少一口了……”

说完，他朝着我竖起了大拇指，说道：“我刚刚‘出来’，听到消息就直接过来了，小陈，你真的是让我们这些老家伙刮目相看啊——连王新鉴那老王八，你都敢惹，而且还把他给掀翻倒地了……”

我苦笑道：“当时也是脑子发晕了，现在回想起来，还一直后怕。”

王总局摇头说道：“初生牛犊不怕虎，我知道这件事情，老阎那边也有一部分原因；不过没事，我跟家里面的几个打过招呼了，不会有人为难你的。对了，你接下来有什么打算？”

我指着自己的鼻子说道：“我现在这个样子，差不多也是废人一个，局里面的职务，估计是胜任不了了，特勤一组那里，有张励耘和林齐鸣在弄，基本上不会出问题，不然就把张励耘给提上来吧？”

王总局摇头说道：“今时不同往日，让张励耘代理是没问题，但扶正，却还欠一点儿意思，还是由你镇着。至于你刚才的问题……”

他从怀里摸出了一个小巧而通透的羊脂玉瓶，对我说道：“这里有两滴龙涎液，你拿着，潜修几年，问题倒不大。”

我吃惊地说道：“这怎么能行？”

王总局不容我拒绝，一把塞在了我的手上，对我说道：“我能支配的权限，只有一滴，另外一滴是找黄老邪那老东西凑的——那家伙平日里抠门得很，听说是你，没想到却也痛快……”

王总局整个人的精神状态十分不好，给了龙涎液，也不再逗留，匆匆而去。

又过了一晚，睡梦中的我感觉到有人在我床头哭泣，睁开眼睛，竟然是小颜师妹，她瞧见我醒了过来，一下子就扑到了我的怀里，没有说话，泪水一下子就润湿了我的肩头。

我一直紧绷着的心里，终于在这一刻，彻底放松了，捧起那张我魂牵梦萦的小脸，深深地吻了上去。

嘴唇很软，泪水很咸……

卷尾语：絮絮叨叨的一堆话儿

自今日起，苗疆道事进入一个阶段性的完结过程，因为后续还会每隔一段时间，放出努尔、小观音、王朋、虎皮猫大人、北疆王、林豪、七剑“张励耘、林齐鸣、小白狐儿、布鱼、董仲明、白合、朱雪婷”等人的番外集，所以本章也就不能算是完本感言了。

不过不管是与不是，作为一个阶段性的完结，我都特别想跟你们分享一下我的心情和感受。

在2014年6月8日22:23的时候，这样一个学生结束高考的特殊日子，小佛来到了黑岩，写下了第一章，开启了《苗疆道事》的篇章，也算是正式起航了。

当天，好多兄弟从四面八方闻讯而来捧场，无数的评论、点击、投票和鼓励，让小佛忐忑的心中顿时就觉得无比温暖。

这是那种朋友的感觉。

就如同前两个月，苗疆的书友无悔一生、散人和狐狸过来找我玩儿，素未蒙面的几个人，在一起喝大酒的感觉一般。

我很幸运，因为认识了你们这些朋友。

在这里，同时也要感谢许多人，比如我的总编一叶漂洋过海，尽管《苗疆道事》属于慢热型的文章，前期开头并不算紧凑，但是他依旧一如既往的支持我，甚至连龙套出场就挂掉的情况下，还不断给与我帮助。

这种精神，让我实在很感动，早知道他人这么好，那个龙套就不写挂了，多活几天也好。

除此之外，还得感谢我的好基友抚琴的人，有一段时间总是陪我一起拼字，以及在黑岩认识的许许多多的作者朋友，很多人知名不具，因为如果写下来，就实在是排不完了。

感谢你们每一个作者对我的鼓励和支持，也感激黑岩其他的工作人员和编辑，如果还有机会举行年会，我们再把酒言欢。

上面是感谢，然后谈一谈我个人的事情。

2014年是一个很特殊的一年，这一年，小佛辞去了工作，开始了一个专职作者的过程，其间经历了许许多多的坎坷，比如跟朋友一起做的生意失败拉，比如各种各样的事故，不过那都不说了，我们说一些

好的，那就是在去年苗疆蛊事出版了，并且在去年八月份，小佛在上海举办了人生之中的第一个签售会，认识了上海附近的一大帮朋友，跟四月、依韵他们面基，然后就是苗疆蛊事的影视进入立项阶段，尽管一直在跟总局不断斗争，不过还是朝着一个好的方向走去。

写苗疆道事的这一年多，我们的书创造了很多个奇迹，不但长期霸占了黑岩最重要的金砖榜单，而且各项指标也一直排在前列，这些成绩，除了我自己的努力，最大的，其实都是你们给的。

没有你们，小佛什么也不是。

不过小佛这个人，从来都是不喜欢多说话，只喜欢将自己的心情，表达在文字里面，这一年多来，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情，小佛基本上都保持着一种高频率更新的状态。

这种速度绝对超过了蛊事时期，几乎每天都在加更，这使得不加更，变成了一种偶尔状况。

这个坚持，就是我对你们的回报。

苗疆道事写到一半的时候，今年三月，小佛的女儿终于降生了，这是一个十分疲倦的小屁孩子，预产期超过了两个多星期，打了三天催产针，都还不肯出来，最后剖出来一看，我擦咧，八斤一两。

真肥……

在此之前，我曾经想过很多个名字，为了证明自己有文化，我还特意弄了一本康熙字典，想要好好弄一弄，然而当我瞧见这小家伙的小鼻子、小眼睛的时候，却突然笑了起来。

这不就是朵朵么？

于是，小佛家的闺女，名字就叫做陆朵，这个呜呜哇哇的小屁孩子，从此走进了小佛的生活里来。

之所以取这么一个名字，不仅仅是因为朵朵这个名字，在我心中占据着很重的分量，也是想让关注小佛这么多年的读者朋友们也能够感受到我的那一份心情。

你们都是朵朵的干爹干妈。

当然，这是一个甜蜜的负担，小佛也应该更加努力，一是为了回报大家的关心，二是给朵朵挣点儿奶粉钱啥的。

说完这些琐碎的事情，小佛再讲一讲《苗疆道事》本身。

事实上，在一开始的时候，小佛其实是想换一个类型，讲另外

一个些列的故事，调节一些自己的心情。

不过这个决定，遭到了一叶的反对，他告诉我，苗疆蛊事的成功，并不代表着以后的成功，你在写完苗疆蛊事之后，应该还有很多很多的故事要讲出来，为什么要把它给憋着呢？

于是就有了苗疆道事，有了黑手双城。

一开始的时候，我有点儿想得太过于简单，觉得像黑手双城这样一个有魅力的人物，实在是好写得很，然而写了一段时间之后，我有些后悔了。

是的，有着苗疆蛊事这么一个大部头的珠玉在前，想要写好一个前传，实在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

首先要面临的一个问题，就是衔接。

什么是衔接？既然是苗疆三部曲，那么彼此的世界就应该想通的，无论是人物，还是事件情节，这些都应该能够联系到一切，而且不能有错误。这件事情简直是难为死我了，你们要知道，苗疆蛊事长达四百多万字的篇幅，里面的每一个人物、每一个伏笔，都需要和苗疆道事牵连起来，这是一件多么恐怖的事情，你们知道么？

所幸小佛因为对于苗疆的热爱，使得对这里的每一个人物，都印入了脑海里，这才不至于那么吃力。

除了全场的把控，还有不断反复的阅读，笔记和人物列表，这些都是能够把人逼疯了的事情。

所幸的一点事，大体上，小佛是完成了这件几乎不可能的事情。

苗疆道事和苗疆蛊事，各为独立的故事，然而又彼此牵连，在这样的一个过程中，小佛不但展示出了整个大时代的人情面貌，而且还将各种人物之间的关系给圆润了起来，几乎都没有什么大体的错误，细节方面，也能够严丝合缝的连接上来。

这就是系列作品的魅力。

因为它就是一整个世界。

说着说着，就有点骄傲了，当然，不管怎么讲，都会有人给我指出不足之处，前天还有一个人在QQ上给我抬杠，跟我争论三十三天之上的事情，说望月、张天师他们不可能不知道……

事实上，三十三天我都还没有写，你就确定张天师他们知道，

我也是没办法解释。

很多朋友提出来的意见，其实我都可以给他解释，不过我大部分时间还是选择了沉默，这是我学会的新技能，有的时候，争辩一万回，不如沉默。

书里见。

很简单的话语，一个男人，选择沉默，比选择争辩要难得多，不过却也能够修养心性。

苗疆道事到今天为之，算是一个阶段性的小结了，以后会不定期的更新相关的人物番外，主要的目的，就是想要补偿一下第一人称视角的遗憾，因为有很多东西，不能够一一展现出来，特别是想黑手双城一样的人物，他的世界，跟陆左这种家长里短是不一样的，他站的很高，想得很远，所以必然会有一些事情照顾不到。

这个没办法，所以我会通过这种番外来弥补。

当然，VIP部分的章节已经更新完毕了，以后即便是有，也都是免费的，这个大家放心，小佛节操满满。

那么，需要说再见么？

不需要的，为了对我期待满满的大家，为了给俺家朵朵挣点奶粉钱，为了那沉沉的房贷，小佛依旧会呕心沥血，加油开工的，新书依旧会在黑岩连载，是一个已经在我肚子里面转了一年多的故事，它很有意思，都已经快要溢出来了。

套用一句好基友抚琴的人的一句话，这本书，是写给我女儿的。

它一定很好看，相信我。

新书正在磨合期，跟一叶磨了好几稿，尽量做到最好，到时候能够奉献给大家一个不错的开局。

我会尽快，尽快跟大家见面，相信我。

关于新书的消息，大家可以关注我的新浪微博“南无袈裟理科佛”，也可以关注我的微信公众平台“南无袈裟理科佛”，或者你可以直接加我的QQ：2865460817，查看我的空间。

不过加过的人应该知道，小佛一般不聊天，如果发信息我不回复，这个请理解。

好了，之前写完苗疆蛊事，写完本感言的时候，哭得一塌糊涂

涂，是因为感觉会失去很多的朋友，然而现在不会，因为小佛只是给自己放了几天小假，接着很快就会回来。

你们放心，我一直都在，在等着你们。

也放心，苗疆的世界，一直会延续，正如“养鸡专业户”所言，还有更多更精彩的故事，在等着你们呢……

好了，啰啰嗦嗦一大堆，不讲了，在此鞠躬，谢谢。

等我回来哦。

对了，这里还得向所有给小佛捧过玉佩以上、但没有冠名加更的读者朋友们道一个歉，尽管天天加更，不过还是可能没有补上，之前唐风有给你们要过通讯地址，小佛这里特别做了一个神秘礼物，到时候会寄给您，也算是给诸位的一个小小补偿吧，请期待惊喜。